

各朝各代那些事儿

(套装30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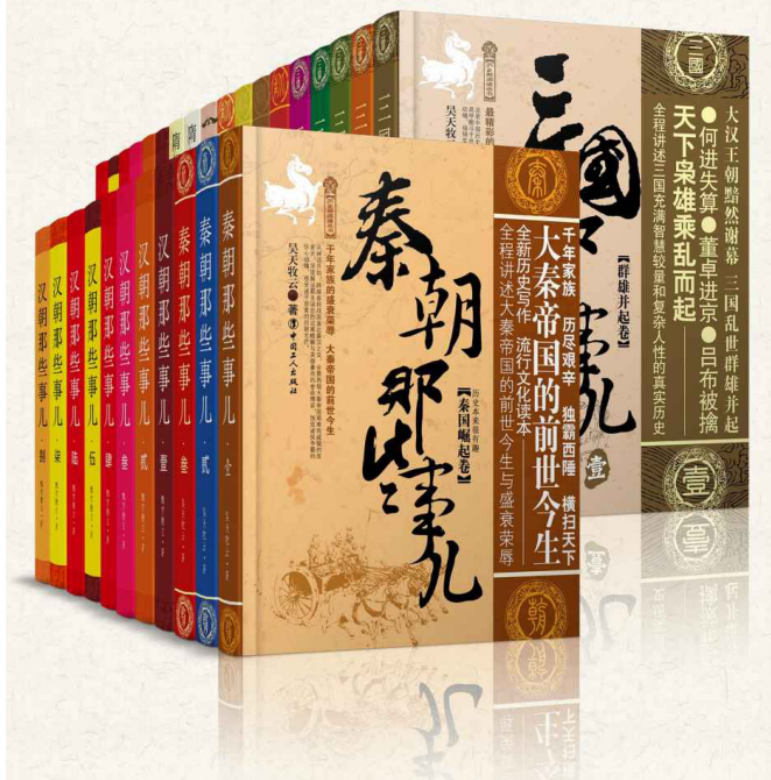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各朝各代那些事儿

(套装30册)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烽火戏诸侯
3. 第二章 霸主是这样炼成的
4. 第三章 齐国的兴衰
5. 第四章 秦晋之好
6. 第五章 霸主因此而换位
7. 第六章 翻脸真的很容易
8. 第七章 忠耶奸耶
9. 第八章 楚庄王啊楚庄王

引子

中国的历史都是从男人开始讲的。

但这一次，却要从一个美女说起。

这个美女大家都知道，就是那个大大有名的褒姒。

褒姒是周朝人，认真算起来，还是个来历不明的人。

不过，她在司马迁的笔下，来历不但明得很，而且极不平凡。

根据《史记》的八卦，褒姒还没有出生时，就已经充满了不靠谱的神奇色彩。

这事还得从周宣王说起。

周宣王姓姬名静，是那个著名的周厉王的儿子。这哥们儿也是很平凡的。他老爸是中国历史上一流的暴君，最后被一起群体事件搞得晕菜，不得不逃离王宫，偷偷从后门溜出，撒开脚丫子，拼命跑路，一直跑到“彘”这个地方，成了个避难的国家元首。那时他的儿子姬静躲在召穆公（也称召公）的家里。那些不明真相的国人知道后，马上就冲了上来，举着锄头，喊着口号，包围了召公的家，要求召公交人。

召公这时很有大局意识，充分发扬了舍己为人的精神，硬是不交出姬静，而是把他的儿子交了出来，对国人们说：“这就是姬静，你们拿去处理吧。”

这些国人果然不明真相，抓了召公的那个儿子，大喊大叫着带了下去，然后大刀朝反动派的头上砍去。

他们的愿望得到满足了，然后爽歪歪地扛着锄头各回各的家，洗

脚困觉，以便明天情绪稳定地去耕田种地。劳动才是他们的第一职业，暴乱活动只不过偶尔搞一下。

于是，召公的儿子完蛋，姬静成了周朝的第一把手，也就是大周王朝第十一任周王。

周朝建立之后，采取的是分封制度，权力一开始就下放到诸侯国里，周朝只不过是诸侯们的共主，比现在的联合国强一点，而且敌人一来就让某个强悍的诸侯国“得专征伐”，连枪杆子都不拿在手里。周朝的文件下发过去，诸侯们觉得有利了，就都表示坚决贯彻落实到底，要是觉得没有什么搞头，那就拉倒。

到了这个时候，大家就更不把周朝当一回事了，很多诸侯都已经不到周朝来述职了，说现在受金融风暴的冲击，没有车马费上首都了，更没有管理费上缴周朝财政。

对于诸侯们的不敬，周王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地算了，可周王朝周边的那几个少数民族就讨厌了，其中最让周朝恶心的就是玁狁。

玁狁其实就是犬戎，也是后来匈奴人的老祖宗，这个时候就开始了制造麻烦的工作，经常在周朝的边境开展流血冲突，让周王朝的人很痛苦。

姬静上任后，决定狠狠地打击一下玁狁，一来教训一下这帮没有文化的人，二来也通过这个军事行动让那些牛气哄哄的诸侯们知道他这个共主的存在。

周宣王四年（公元前824年），周宣王说，我再也忍受不了了。

他把秦仲叫来，说：“现在任命你为大夫，但这个大夫不是白给的，你得帮我把玁狁搞定。”

于是，秦仲同志出场。

这哥们儿就是秦国的祖先之一。

这时，秦还没有像齐、楚、晋等那样是诸侯国，可以独立经营、挂牌上市，而只是在西部地区，做着无证无照买卖，摆摆地摊、沿街叫卖，一见城管就跑得命都不要，直到这时，才当了个大夫，算是入了行。当然，此前，秦仲的祖先也还是有正当职业的，而且地位相当的高。

说到这里，咱把老秦家祖先的老底晒一晒。

第一章 烽火戏诸侯

鸟族的传人

秦国的祖先跟我们每个中国人的祖先一样，你一杆子打到底，都可以跟黄帝挂上钩，大家都是黄帝他老人家的后代。而且秦赢家的祖先叫玄嚣，还是黄帝的大儿子。

玄嚣又叫少昊，据说因为他能行少昊之法。少昊之法，就是测天之法。放到现在，少昊就是一个大天文家，哪天出现日食、哪天莫拉克登陆，你问他那是一问一个准。据说以十个月为一年的“太阳历”就是这哥们儿弄出的科研成果。

少昊的另一个本事，就是驯鸟，当然他的这个本事不是个个都有的。按照司马迁的说法，他的老妈是一个叫女修的美女。有一天，她正在织布，天上有一只别有用心的鸟，在她的面前落下一只大蛋。这个美女也跟很多美女一样，很喜欢吃零食，一看到这么个新鲜的蛋落在自己的面前，捡起来就很华丽地“吞之”，动作一点不淑女。哪知，天上没有掉下的馅饼这话不是白说的，你要是真的捡到了，就真的会有麻烦。女修同学吃了这个蛋之后，就怀孕了，然后生了少昊。少昊是东夷人的老大，现在中国山东一带就是他原来的地盘。东夷那时又叫鸟夷，这个名字在现在看来，会觉得很雷人，可当时却正常得很。据说，少昊当老大的那天，传说中的凤凰像赶集的农民一样从四面八方飞来，挤满了大院，唧唧喳喳全是吵耳的鸟语。少昊很爽，就宣布以后咱这个族就叫“凤鸟氏”，个个要崇拜鸟，不管是什么鸟，都一概当做老祖宗来看待，弄得全族人都成了鸟的传人。

少昊觉得光这么崇拜鸟，对鸟还不够意思，又进行了一套体制改革，把鸟当管理人才，大量聘用鸟为官员，实现了百鸟管人的大好局面。具体的鸟官主要有：总指挥凤凰，相当于鸟首相，放在今天的叫

法就是鸟总；燕子掌管春天；伯劳掌管夏天；鸚雀掌管秋天；锦鸡掌管冬天。他又派了五种鸟来管理日常事务：鸚鵡掌管教育，据说这哥们儿很孝顺；鵩鸟掌管军事；布谷鸟掌管建筑，放到现在是大大的肥缺；雄鹰掌管法律；斑鳩掌管言论。另外有九种鳬鸟掌管农业。五种野鸡分别掌管木工、漆工、陶工、染工、皮工等五个工种。

鸟们担任着各种官职，一天到晚飞来飞去，到处行使监督权力，定期向少昊汇报情况。当然，每次开会时，群鸟毕至，唧唧喳喳，吵耳得很。不过，鸟的声音很大，正好杜绝打小报告的行为，利于政务公开。从这个方面来说，鸟官确实比人官要好多了。只是少昊永垂不朽之后，再没有谁像他那样，能把鸟训练到这个地步，只得让鸟们彻底“致仕”（辞职回家），回归自然。

估计以前人们被鸟监督得好苦，后来鸟们一被赶下领导岗位，大家就到处猎杀，直到今天还猛吃鸟肉，让鸟们彻底知道与腐败为敌的后果有多严重。

这段时期大概是人与自然相处得最和谐的时期了。

少昊的后代就是那个皋陶。皋陶长得很恐怖，脸是青绿色，有一张鸟一样的嘴巴，放在今天估计只能去当某部大片里的特别角色，但在那时，他是大舜的首席大法官。他养了一只獬豸当宠物，并让它断案，自己根本不花脑筋去看案卷，但一辈子也没有出现过冤假错案。大禹对他的水平很欣赏，决定让皋陶当他的接班人。

哪知，皋陶有水平，但却没有福气。大禹的任命还未施行皋陶就死在了工作岗位上。

不过，皋陶的儿子很争气。皋陶的儿子叫伯益，是个很了不起的人，长得比他的老爸帅，智商也不比他老爸低，而且还是个预测大师，哪天该出行，哪天该起灶，哪天该生育，他都能说得清清楚楚，说得你不得不按他的话去做。据说，他是第一个打井取水的人，完全可以称得上中国的水井之父。他跟他的老爸在政治上高度一致，都是大禹的铁杆粉丝。

大家都知道大禹的主要功劳就是治水，而伯益就是大禹治水指挥部里的得力干将。传说他一边帮大禹治水，还一边深入生活，努力创作，在治水成功之后，他的那本著作《山海经》也顺利脱稿。

大禹完成治水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之后，回到首都。大舜举行了个隆重的授奖大会，把那块史无前例的功勋章授给大禹。大禹很够意思，没有独吞功劳，对大舜说：“这个功勋章里有伯益的一半功劳啊。”

大舜一听，马上对伯益伸出V形手势，说：“呵呵，大帅哥，你真的不错啊，也给你挂个功勋章吧，以后你一定会做成大事业的。”他越看伯益越觉得大帅哥可爱，回到家里就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伯益，把他封到费那个地方，而且下个文件让他姓赢。

注意，那时并不像现在一样，每个人都有姓，而是你只有跟贵族沾上边，才有这个权利。否则，你就是个黑人黑户，无名无姓，跟个盲流没什么差别，要想进城务工，什么证件也没有，谁也不会要你，因此也只能跑到黑煤窑、黑砖窑那里累死累活。

这就是赢姓的由来。

伯益跟他的老爸一样，很有水平也很会做人，大禹喜欢完他的老爸，又喜欢上了他。在大禹晚年的时候，大禹基本上把大权交给了伯益，然后自己去当职业旅行家，到处旅游。

大禹十年时，正在会稽旅游的大禹突然病重起来，他知道自己身上的构件都已经到报废期限了，就立了个遗嘱，让伯益当继承人。

于是伯益就当上了老大。可他也只当了三年的国家元首，就当不下去了。他当不下去的主要原因，不是他的身体不行，而是因为大禹的儿子不同意了。

大禹的儿子就是著名的夏启。

据司马迁《史记》记载，大禹死时，“以天下授益”，把大权全面

交给伯益。伯益只干了三年，就让位了，赤着两只脚板跑到箕山那里自谋职业。太史公的解释是，因为夏启有水平、有能力，大家认为他是个德才兼备的人，比伯益更强悍，就都离开伯益，纷纷跳槽到夏启公司，说夏启老大才是我们的好老板。于是，伯益的市场彻底丧失。

不过，我估计，这个过程比司马迁的记载要复杂得多。整个过程就是一个惊天大阴谋，而幕后推手就是我们敬爱的大禹同志。

大禹在晚年就推说身体不好了，眼睛花了，精神不够用了，于是宣布退居二线，让伯益主政。其实，大禹老早就想把这个位子传给他的儿子，只是当时执行的不是父传子的体制，而是禅让制度。他要是硬把这个位子传给他的儿子，不但在面子上过不去，人家也会很恶心，估计他儿子干不了几天，就得给人家拉下马了。这事是不能硬来的。因此大禹就决定搞个阴谋。

这个阴谋就是让伯益去处理国家大事，他自己却一心一意去为他的儿子培养死党，然后把这些死党安置到各个要害部门。

伯益不知是计，接过权力之后，就很傻很天真地去全面主持工作，老老实实地去日理万机。而且这哥们儿估计执政理念完全继承自他老爸，坚决执行依法治国。他老爸还当大禹的干部时，那是顶大禹顶到石头裂开的地步，天天板着那张法治的脸，要求大家都要服从大禹，谁要是不听就对谁来个残酷斗争、无情打击（令民皆则禹。不如言，刑从之）。你想想，在我们这个神奇的国度，你喊一下依法治国的口号，大家是很高兴听的，但真的天天举着法治大棒去对付人，而且还是对付既得利益集团，人家心里能爽吗？

再加上大禹在某个角落里一暗示，这哥们儿在高层的市场还会有多少？

直到他真正当政之后，他才突然发现原来“天下未洽”，而且大家都已经不把他当一回事了。只三年时间，连身边的人都高喊“吾君帝禹之子也”的口号——大禹的儿子才是我的老板——跑到启那里混饭了。他这才知道，在官场里玩，培养几个打手型的死党是多么多么的重

要，但现在才有这个深刻的认识，还有什么用？只得卷起包袱跑到箕山那里当一个草根百姓，直接从国家元首沦为这个社会弱势群体。对这个过程，后来《战国策》里那个潘寿就赤裸裸地指出：“是禹名传天下于益，其实令启自取之。”

伯益以为他跑到箕山那里过着流放生活就完了。

可还没有完。

夏启绝对是个天才的政治家。他深深地知道他的这个权力是靠阴谋得到的，伯益虽然被他一举搞定，但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一旦识破他的这个阴谋，又会高喊个什么口号跑到伯益那里。因此就偷偷地派了个杀手，跑到箕山那里，在一个天气很平常的日子里，把伯益给做掉了。

政治家一般都很黑，但也是最会作秀的。

伯益歇菜之后，夏启马上启动作秀的把戏，高规格地给伯益举行了一个追悼会。这哥们儿厉害吧？既彻底搞定了个可怕对手，还从这个事件中获取了一笔巨大的政治资本。而且，他还规定，以后要“岁善以牺牲祠之”，年年岁岁，岁岁年年，都让这个死鬼得到享受几个牛头的待遇，在阴间改善一下生活。自己则从头到尾全是好人的干活。

不过，虽然伯益死了，但他的子孙并没有受到很多的伤害。夏启还算厚道，把作秀进行到底，仍然让伯益的子孙们当大夏国的高级官员，过着幸福的生活。

伯益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叫大廉，一个叫若木，都是夏朝的贵族，他们的后代比前辈平庸了一点，在夏朝这个漫长的历史时期，基本没有搞出什么可以让司马迁看得上的感人事迹来。

直到夏桀当政时，若木的玄孙费昌突然虎躯一震、三分闪人，来个漂亮转身，做了一个有历史意义的跳槽，跑到商汤那里，来了个再就业。

商朝贵族

赢家从伯益开始，就有驯兽的特长，这个特长一直作为嬴姓的传统保留了下来。商汤基于费昌的特长，就让他当了自己的马夫，也就是专职司机。

这个起点虽然不高，但大家知道，在领导眼里，司机的分量是很重的。现在很多领导高升之后，估计老婆还没有调过去，但司机肯定早已跟过去了。而且当时天下乱得很，到处是举着锄头讨说法的群体事件，战争画面时时都在展开，部落首领可不像现在的司令官这样躲在掩体里，看着沙盘、靠着现代化通信工具指挥战斗，而是在马拉的战车上冲锋在前。所以，这个司机不但要驾驶水平高，而且战斗力也要强悍。否则，领导会很快给你玩得光荣牺牲。

费昌当了商汤的专职司机不久，商汤就跟夏桀摊了牌。

双方在鸣条那里决战。

费昌驾着战车，跟商汤一起带着部队冲进夏桀的阵地里，把原来的老板打了个大败，最后大夏彻底摘牌，永远从历史上消失了。

费昌立了大功，他的族兄弟也很争气。他的族兄弟就是大廉的两个玄孙，一个叫孟戏，一个叫中衍。也不知他们的老爸在工作的时候，开了什么小差，生出的两个儿子，实在太对不起观众，除了会讲人话之外，其他地方都不是人的构造，而是鸟的形貌，站在大街上，人家还以为是谁家养的特大宠物鹦鹉跑了出来呢。

不过，这两个哥们儿虽然长得“鸟身人言”，但驾驶技术超好。那时用人还真的不顾广大人民群众审美的感受，而是看你的本事。

商朝的第十任领导人太戊经过严格的考核之后，马上把孟戏、中衍哥儿俩任命为他的专职司机。又因为商的祖先也是鸟族出身，算起来跟嬴姓也可以说五百年前是一家。因此，嬴姓很快就成为殷商一朝的贵族，并且成为诸侯，一直牛哄哄了几百年。

然而再牛也有结束的时候。

因为商朝也出现了一个跟夏桀一样的老大——商纣。

周武王也像当年的商汤一样，扯起造反的大旗，带着各路诸侯猛攻商纣。

这个时候，嬴姓在商朝的代表人物是蜚廉和恶来两个。这两个人是父子关系，蜚廉是老爸，恶来是儿子。这两个家伙都不是吃干饭的人，而是都有一身本事：蜚廉善走，恶来有力。也就是说，老爸是长跑健将，而恶来是个大力士，生在现在，两个人完全可以参加奥运会，一个拿竞走金牌，一个抢举重冠军，估计一点问题都没有。可那时没有奥运会，两人又是商纣的得力助手，缺乏政治头脑，一点不像他们的祖先费昌那样能认清形势，在商纣失民心的情况下，来个漂亮转身，转换身份，硬是当商纣最死硬的保皇党，与人民为敌到底，最后不但下场很难看，而且还被人戴了个“助纣为虐”的高帽，几千年都脱不掉。

恶来战斗到最后时刻被武王抓住，杀掉。

蜚廉当时正在为商纣采石料，知道儿子和老板都成了死鬼之后，就跑到霍太山上，给商纣举行了个简单的追悼会之后，就自绝于人民了。

据说他在自杀的时候，还得到一个石棺，石棺上有一行字：“帝令处父不与殷乱，赐尔石棺以华氏。”用现代的话来说，就是以后你的子孙很有前途。当然这个记录的真实性是非常可疑的。

从头再来

赢家到了蜚廉这一代，又分出一支来。蜚廉除了恶来之外，还有个儿子叫季胜——这名字比恶来好听多了。季胜的孙子孟增估计长得很帅很温柔，被周成王看中，天天在一起玩耍，生活过得很幸福。有人说他是周成王的同志，但证据不很充足。孟增的孙子造父同样是个

出色的驯马高手，当了周穆王的专职驾驶员。这哥们儿很会相马，一下就帮老板找到赤骥、盗骊、骅骝、绿耳四匹好马。

周穆王如果放到现在，肯定是飙车一族的骨干会员。

得到这四匹马之后，周穆王就天天驾车像现在的驴友们一样，到处疯玩，一直跑到昆仑，居然受到西王母的亲切接见，天天喝着天上的名酒，觉得天上的生活比人间生活幸福多了，天上的美女比人间的美女漂亮多了，就想赖在那里成为天上的合法居民，然后跟天上的美女生儿育女，子女们直接就拿着天上的绿卡，享受着天上的生活待遇，成为天上的永久居民，那多幸福。

可他连个天上的暂住证也办不了，哪能当成天上的公民？

那个徐偃王看到穆王这么久都没有回来，估计可能跟一帮驴友一起，在什么地方遭遇泥石流了，已经变成失踪人员了，就宣布由他来接管政权。

周穆王知道后，马上叫造父把车开到最快速度，狂奔赶回京城，平息了这个乱子。造父立了大功，周穆王就以“赵城封造父”。造父就是赵氏的祖先。秦赵算起来，是有点血缘关系的，可战国后期，秦国跟赵国打得最为激烈。这是后话，以后再说。

回过头来说，恶来有个叫秦非子的孙子，居住在犬丘那里。他的养马水平很高，是当时的养马专业户，据说是全国头号养马高手。

注意，犬丘是在中国的西部，而原来秦家老祖可是东夷的后代，他们现在为什么突然出现在西部？司马迁先生没交代清楚。我估计，秦嬴氏是商朝的死党，周朝宣布建立新政权后，他们就彻底沦为草民阶层，生活得不幸福，依然怀念着商朝。那时周朝为了统一战线的需要，在打垮商朝之后，仍然封了商王的后代当个诸侯。这个诸侯就是武庚。

武庚是个有志青年，心里装着复兴商朝的远大理想。后来，他成功地策划了蔡叔和管叔的造反事件，说是要推翻周公的独裁统治。可

那时周朝的牛人很多，他们根本不是周朝的对手，没几天就给周公坚决镇压。当时，那些秦嬴的家族肯定搞出站错队的傻事，坚定不移地紧跟武庚将叛乱进行到底。哪知反抗还没几天，他们就到底了。

周公发现，如果还让这些人聚在一起，以后捣乱事件将无穷无尽，而且规模也会越来越大，麻烦将越来越多，因此，就采取了分化的办法，把他们分成若干个不等份，然后来个异地安置，让他们全部沦为弱势群体，让他们没有集中在一起的可能。秦嬴的那个村子的人，估计就给移民到西部来了。从东部到西部，适应环境都需要你几代人，而且人口数量又少，才几个人，光对付村前村后那些食肉动物的骚扰，就够你受了，哪还有什么精力去造反？

当然，以上是我个人的猜测，历史真相到底如何，大家就都努力挖掘一下，或许会找到。

总之，现在秦非子就是在西部冒出来的。

那时周王朝的第一把手是周孝王。有一天周孝王到马厰里视察，发现厰的规模虽然很大，但马匹的数量太少，就那么几匹，瘦瘦的没有一点精神，一点都配不上他的豪华专用车。驾着这样的马出去，实在太没有面子了。周孝王问身边的人，谁的养马技术最牛？

身边的人说：“秦非子现在是全国头号养马高手。”

“就让他帮皇家养马。”

几个人就带着使命跑到犬丘那里，下令当地的领导把秦非子找来。要是找不到秦非子，你们就不用干了。

秦非子是当时犬丘有名的养马专业户，犬丘的领导向来也很看重他，这时，看到周王也重视起非子来了，当然心里很高兴，派人去马场那里直接把非子找来，宣读了周王的文件，然后说了一大段鼓励的话，把三千母马交给他，说你的任务就是让这些母马疯狂生育，搞出一大群马来，完成周王交给的任务。

大家一看，只有三千匹女性的马，一匹公马也没有，那时又没有克隆技术，拿什么去繁殖一大群马出来？难道叫我们做人工授精？就连人工授精也需要一批种马啊，总不能让我们去当传说中的种马吧？

可秦非子什么话也不说，带着三千匹育龄妇女马就回到了他的养殖场。

秦非子的脑袋确实聪明，他想了一个办法来引进强有力的种马。

秦非子居住的犬丘就靠近犬戎。犬戎就是獫狁，这时这个团伙的人数虽然不多，但很有制造麻烦、破坏和平的能量。

这个民族更是个马背民族，特别善于养马。

秦非子得到三千母马之后，马上就把目光盯向了犬丘人的马群。

犬戎的边防战士每天都把马赶到渭河那里喝水、洗澡。

秦非子就瞅准这个空当，每天一到这个时候，就叫手下的马仔带着一个美女马也来到渭河的岸上吃草，然后把一部分公马放到河里。

犬戎边防战士们果然像往常一样，驱赶着他们的马来到渭河里洗澡。

这时，河里秦非子的公马们看到岸上的母马们没有下来跟它们一起洗，马上就烦躁起来，纷纷大叫，然后跑到岸上。

犬戎的公马们听到那些马的叫声，知道这些种马们发现了美女，便也跟着横渡渭河，要好好地泡外国美女马。这些公马们知道，泡妞是不分国界的。

犬戎那几个边防战士看到自己的马都向对岸奋勇前进，便都在岸上大声叫唤，可能叫得回来吗？最后叫累了，都坐在岸上，看着马群上了对岸，一起加入大周国籍，天黑之后，拿着鞭子回去，向老大报告说咱们的马小资情调思想太过严重，全中了人家的美马计。

秦非子却高高兴兴地赶着一大群马进了渭城。

犬戎虽然养马水平高超，但智商明显还处于欠发达状态，上了一次当之后，并没有吸取教训，还继续很傻很天真地把第二批马又送到渭水那里喝水、洗澡。秦非子就不断地老调重弹，把人家的马赚了N批，只几年时间就超额完成了周王交给他的繁殖战马的任务。

秦非子赶着一万匹马浩浩荡荡地进了首都，向周孝王姬辟方交差。

秦非子以为，大王看到这群马，心里一定超级爽歪歪，他的好处就会大大的有。

周孝王看到这么多马，心头果然爽歪歪，当场就拍板，把秦地也就是犬丘那块地皮划拨给秦非子，让秦非子继承大骆的名分。

大骆就是秦非子的老爸，也就是这一带嬴姓的老大。子承父业，在当时是合法合理的，而且非子又为国家作出了贡献，他继承大骆的遗产那是没有话说的。

但仍然有人反对！

反对的人就是那个申侯。

申侯对姬辟方说：“大王啊。大骆的大老婆可是我们家的美女啊。她和大骆生的儿子嬴成才是合理合法的继承人。大王比谁都知道，这块地皮是块敏感地带啊。这些年来，犬戎们只养马不闹事，都是因为大骆和我们采取和亲政策带来的和平局面啊。大王要是不让嬴成当这一带的老大，犬戎和我们这里的人都会不服气啊，到时情况就复杂了。至于复杂到什么地步，我不说，大王也清楚。”

这哥们儿原来是嬴成的舅舅，怕秦非子因为养马而成为老大，自己的外孙可就不幸福了，马上抓住秦非子是后妈生的理由，向姬辟方提出反对意见，极力把他的外甥推出来。并说，如果犬戎他们一不服起来，就会制造边境流血冲突，到时谁也收拾不了啊。

你看这番话，不但说了N多的理由，而且还夹带着很大的威胁。这时的周王朝已经开始走向衰落了。姬辟方不是菜鸟，听到这个话，哪敢否决申侯的话？只得让嬴成当了那里的老大。

不过，姬辟方还算厚道，觉得无论如何也不能亏待了秦非子，人家帮你搞了这么多良种马，又大老远赶着长长的马队跑到首都来，不管怎么看，也觉得大大地壮了一下国威，现在国威没有别的办法壮一下，这个马群也算是国家的面子了。于是，就把秦地划给非子，算是表彰一下这个劳模，让那个嬴成继承老爸的遗产，继续保西陲、做与犬戎和平共处的工作。

于是秦非子就成了附庸。根据后来孟子的说法：“天子之制，地方千里，公侯方百里，伯七十里，男五十里，不能达五十里不达于天子，附于诸侯，曰附庸。”这就是说，现在秦非子的地盘少于五十里，还得挂靠个诸侯国经营，连个法人代表资格也没有，相当于某个三角地带的边角废料，比档次最低的诸侯国也大大不如。

但非子也很高兴，他觉得他们赢家终于站起来了。毕竟有了一块地皮，自己可以自主开发一下了。

秦非子遵照姬辟方的安排，从非子变成了秦嬴。

秦嬴虽然牛了几天，可他的儿子和孙子却平庸得很，虽然算不上垮掉的一代，但两代人忙活了几十年，并没有做出一件吸引大家眼球的事来，一直是坚定的潜水运动员，直到死也没个新闻效应。到了秦仲接班，嬴氏又在历史的水面浮了一下，露了一回老脸。

这个机会是周厉王给他的。当然，也可以说是犬戎给他的。

国人暴动

前面已经说过，犬戎是个制造麻烦的团伙，他们觉得周王朝已经不再牛了，没事时可以欺负一下了，享受一下胜利的喜悦，因此，就经常在边境制造一些流血冲突事件。

而这时，国际形势也已经有点复杂多变。各地诸侯已经开始牛起来，眼里的周朝中央政府越来越像个摆设。周厉王姬胡上台后，也觉得自己有点像个花瓶，这个国家领导人当得一点不爽，因此，就高举改革的大旗，要重振一下大周国威和军威。哪知，这哥们儿的水平不行，把那几个小人当成改革家，出台了一系列垄断政策，说是要富国强兵。可大家一看，那几个先富起来的全是改革家的人。于是，原先那些老牌既得利益集团觉得不爽了，就到处发表言论，说姬胡的改革是走不通的。那个召公还写了一首诗：“尔德不明，以无陪无卿……匪上帝不时，殷不用旧。虽无老成人，尚有典型。”这诗的意思是，大王的人品已经出现了问题，专门用坏人执政。这个做法跟商朝的做法没有两样。商朝的领导人不用老臣，最后灭亡了。现在姬胡也不用老臣，离灭亡还远吗？

这话一传出去，大家就都认为，大周王朝要亡国了。

姬胡听到之后，当然心里一点不爽。他觉得不能再让这些议论继续下去了。这哥们儿在处理这事时，很没有经验。他找到一个叫卫巫的人，要求他组织力量，做舆论的监管工作，如果谁再这么议论周王，就直接砍了谁的脑袋。

召公这时就劝他，说了那句很有名的话：“防民之口，甚于防川。”

可姬胡却把这话当屁话，继续执行砍头政策，而且卫巫在执行这个政策时，又很变态，只要觉得谁不顺眼，就说在讲大王的坏话，死啦死啦的有。弄得大家连话也不敢讲了，在半路上碰到个熟人，也不敢问一句吃饭了没有，只是用眼神示意一下，然后走自己的路让别人去说吧。整个国都变成了一个失语的城市。

你想想，一天到晚连话也不能说，紧闭鸟嘴，心里不堵才怪。最后大家堵得实在不行，不让我们动口，我们只有动手了，终于发出愤怒的吼声，举着锄头，高喊口号：“还我说话权利！”

这时，姬胡还不知道国都闹事了，正带着大家出北门去打猎，说

要打几个国家一级保护动物回来下酒。

国人们知道之后，马上跑到北门那里，高喊口号。

姬胡一看，这些不明真相的群众还真多，而且直接就大喊大叫要打倒他，当然很生气。

周王一生气，后果很严重。

当然不是群众的后果很严重，而是他的后果很严重。

姬胡叫主管社会稳定的荣夷公过去平息这个事件。哪知道，荣同志还没有动手，就给那群国人干掉，当场丢了脑袋。

姬胡这才知道问题已经严重了，终于取消了打猎项目，夹着尾巴逃跑了。而且这一逃就再也没有回来。

这哥们儿是中国第一位被群体暴力事件赶下台的国家元首，也是历史上有名的暴君。历史上对他的评价那是想有多坏就有多坏，似乎周朝就是坏在他手里的。

不过，这家伙的武功还是不错的。他上台的时候，国力弱得要命，淮夷的势力已经逼到洛邑，他派兵过去来个自卫反击，居然搞不定。几年之后，他再派兵攻打淮夷，终于把淮夷打了个大败，而且战果十分辉煌，意义十分重大。当时的楚国国君熊渠比谁都牛，觉得自己的国土面积已经很大了，势力已经很强悍了，只当个地方诸侯实在太不匹配了，就称起王来。而且，他不是自己称王，而是让他的几个儿子称王。后来大概看到姬胡突然发飙来，就怕自己再这么玩下去，玩不过姬胡，赶快宣布丢掉“王”字号，回归大周公司旗下。你想想，熊渠当初敢于牛哄哄地称王，手中的力量肯定十分雄厚。如果姬胡没有两把刷子，能让这样的猛人老实吗？

当然，由于种种原因，姬胡成了史上有名的暴君，被一代又一代的人骂了又骂，在史书上一直以反面人物形象出现。但他到底是不是真的不良分子，谁也拿不出实实在在的证据来，司马迁也只是以“行暴

虐侈傲”几个字概括了一下，并没有罗列出姬胡的坏事迹来。唯一确凿的证据，也只是那个“弭谤事件”。如果他真的那么凶残，一个简单的群体暴力事件就能把他轻易地拉下马吗？我认为，主要是他在实行“专利”政策时，得罪了一大批老臣，触及了一大批传统贵族利益，最后这些人就成了他的反对派，先到处传播不利于他的言论，大力开展破坏姬胡形象的工作。而且这个反对派的核心人物就是失去了传统权力的召公。否则，他的诗里为什么老是在埋怨姬胡不用旧臣。当然，召公开始时，也只是想制造舆论，欲以此迫使姬胡重新起用他们这些传统的既得利益者，哪知，后来事情闹大了，自己也控制不了局面，最后不得不付出儿子丢脑袋的代价。

不管如何，在这个事件中，姬胡是倒了大霉，召公虽然最后抢回了权力，但儿子却掉了脑袋，也归于倒霉系列人物。

不过，秦仲却很不错。他不但成为秦嬴的当家人，而且他的本家政敌也给犬戎灭掉了。他接过老爸大印的第三年，犬戎就把原来那个嬴成的后代搞定了。于是犬丘一带变成了犬戎的地盘，也为后来秦的扩张埋下了伏笔。

史书上虽然没有直接讲到秦仲这段时间的表现如何，但比他势力大得多的犬丘已被犬戎搞定，而他的地盘却还牢牢控制在自己的手中，就充分说明了秦仲当时还是很牛的。

姬胡玩完之后，姬静在召公他们的支持下当上了周王，是为周宣王。这哥们儿虽然是姬胡的继承人，但水平比他的老爸高多了，只几年时间，就让大周有了中兴的气象。

姬静最大的心愿就是把这些年来老是欺负大周的犬戎等几个少数民族集团收拾一顿。他很快发现秦仲是个人才，马上就让人把一颗大夫的印交给秦仲，说，现在提拔你当大夫，不过，你得把犬戎搞定。

秦仲一听，可以当大夫了，要是再立一点功，就可以成为跟齐、楚他们一样的诸侯了。当场高兴得要死，带着部队就向犬戎的地盘杀过去。

秦仲当这个秦地的家已经二十三年了，这么多年来，跟犬戎的交道打得很多。犬戎虽然很黄很暴力，但也没在他的地盘里讨到什么便宜。虽然他的族兄弟丢了犬丘地盘，同时丢了脑袋，但也只是他们实在太菜了，除了跟他爷爷抢利益、争好处有水平外，其他水平都等于零，这才被那一群没有文化的军队打死。

他这么一想，脑子就发热起来。

像历史上所有的军事指挥员一样，脑子一发热，就容易晕菜，而在战争时期发生脑子晕菜事故，后果是很严重的。

秦仲只想到这么多年来，犬戎没有从他那里得到什么便宜，却没有想到，犬戎的力量其实很雄厚。如果不雄厚，他们敢跟大周帝国叫板吗？他们没有从秦地那里讨到便宜，一来是他确实有水平，二来是他采取守势，守得没有漏洞，这才保住了他的地皮不受损害。而且，在交手中，他除了能自保之外，也没有得到什么便宜。

综上所述，秦仲现在的实力只能勉强自保，别的动作是一点不能做的。

但人的头脑一发热，往往想不了那么多，满脑子都是胜利两个字，就跟那些彩民一样，两块钱一放了，头脑里就全是五百万一样。

秦仲在这种思想的指导下，带着部队就冲了出去。

结果打了个大败仗。而且这败仗败得很彻底，连他自己也被犬戎毫不客气地干掉。

对于秦仲而言，一战而死，这个霉运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可对于他的子孙来说，却是个良好的开头，为秦国以后的发展打下了很好的基础。

秦仲生了五个儿子，大儿子就是秦庄公，成为了他的合法继承人。

姬静知道秦仲光荣牺牲之后，并没有叫停对犬戎的战斗，反正死的不是他的老爸，死的是庄公的老爹。他看到秦庄公兄弟个个咬牙切齿，大喊大叫要报仇，而且五个弟兄都长得很猛很牛，比他们的老爸更好利用，因此就给了他们七千兵，叫庄公带着这七千兵继承老爸的遗志，继续跟犬戎死磕到底。

五个兄弟之前虽然大喊大叫，不为老爸报仇，决定不洗脚睡觉，但手中没兵，只是在那里光喊不练，这时突然得到七千部队，马上就投入战斗。

这五个兄弟果然比他们的老爸牛多了，带着部队就冲杀过去。犬戎们长期以来都很牛，连大周都不放在眼里，再加上前段时间又刚搞定了秦仲这块硬骨头，以为敌人再没什么牛人了，只等自己再冲上一步，就可以把秦地又划到自己的名下，接着向周的地盘进军。现在之所以没有马上进军，是因为要庆祝一下伟大的胜利。哪想到秦庄公兄弟会突然满脸横肉地杀了上来，而且声势还很浩大，杀得很猛，犬戎被打了个大败。

秦庄公还没有完，继续大打下去，连嬴成后代丢失的犬丘也收复了。

这次战斗激烈到什么程度，史书上没有描写。但诗经里那首《采薇》写的就是这场战斗。你想想，如果这场战斗很平常，这首诗能流传下来吗？

姬静接到报告，当然很高兴，马上下令，把原来大骆的地盘也就是犬丘一带地区，都送给秦庄公，还封秦庄公为西陲大夫，以后好好给我在伟大周朝的西部站岗放哨。

于是，秦的地皮马上扩大了好几倍。

姬静也跟很多老大一样，执政的前段时期做得很不错，是个优秀的领导，可到了晚年，也不断地犯错误。

他在位时，连续打了很多仗，而且都取得了辉煌的胜利，让那些

诸侯都把翘起的尾巴夹了起来，于是他认为自己厉害了，可以牛一牛了。后来历史多次证明，谁要有这个牛一牛的思想，事情就会坚决往坏的方向发展，他所做出来的动作都是难看的动作。

姬静的第一个坏动作就是武断地干涉了鲁国的接班人问题。本来，按照当时的惯例，某个诸侯国的老大死了，他的长子就是他的接班人，谁也动不了。本来这个惯例也不是什么好的惯例，但大家都认可了，你要是改动它，大家就不爽。

可姬静只考虑到自己的感受，一点不为人家的心情着想。他认为鲁懿公的那个小儿子更乖一点，更帅一点，更可爱一点，就要求鲁国让这个帅哥当一把手。鲁国的高层不同意，硬是坚持原则，不理姬静的指示。

姬静就生气了，大手一挥，大军开过去，谁不听就抓谁，看是你的嘴皮硬，还是老子的刀口利，看是你的原则有用，还是老子的枪杆子有威力。

鲁国高层看到大军杀了过来，果然集体失语，那个小儿子顺利当上了国君，成了鲁孝公，从这个谥号看，这哥们儿还算是个不错的人。大家看到姬静这么大力破坏规则，心里就不爽了，诸侯们又开始在心里对他产生了抵触的情绪。

姬静对这些抵触情绪一点不知道，觉得自己越来越牛了，反正一个领导人就应当说话算话，不能老听人家那一套。什么事都听那几个老头子的话，这大王跟个传声筒有什么区别？

在这个思想的指导下，姬静对自己的思维系统进行了全面的调整和更新，谁要是敢于得罪他，他就敢于杀掉谁。

到了这个时候，姬静完全把自己变成了一个昏君。

昏君的一个最大特点，就是最容易听信某个小人的话，然后制造冤假错案，杀害无辜。

姬静跟很多古代的国王一样，除了有个王后之外，宫里还有很多合法的二奶。这些二奶不但长得漂亮，而且个个年轻粉嫩。姬静也跟很多男人一样，年纪一上去，性功能就降低下来。这些粉嫩的二奶一年到头看不到姬静一次，心里的那个想法自然会多起来，自然就会想办法找个帅哥过来解决一下这个需要。当时，姬静手下有一个帅哥叫杜伯触。

有个二奶看到杜帅哥后，就找了个你知我知天知地知的机会，对他说，帅哥，咱来个一夜情吧？

哪知，杜帅哥是个好同志，一听这话，马上就说，这种资产阶级情调的生活，咱不能干。

他以为他这么义正词严，形象正面得很。哪知，那个二奶却不是个好惹的角色，咬着牙，直接去找姬静，说杜伯触调戏了我一把，而且还说，大王的性功能肯定差了，就让我来当一下大王的替身吧。

姬静一听，当场大怒，让人把杜帅哥叫来，指着他大骂，也不审问一下，直接就判了死刑。

杜伯触的老朋友左儒就在旁边，马上就对姬静说：“大王，杀人也要个理由啊。”

姬静一听，这理由能说吗？要是一说，老子不是戴上绿帽子了？只得冷冷一笑，说：“你这个家伙，领我的工资，不站在我的立场上，却为这个家伙说话。”

左儒也是个花岗岩脑袋，虽然看到大王都已经对他上纲上线了，仍然大声叫：“大王做得对了，我坚决拥护。现在杜伯触没什么错，我当然要为他说话了。”

姬静说：“我就是要杀他，就是要杀他，哈哈，我想杀就杀，你能怎样？！”

左儒说：“我当然不能怎样，但我可以跟杜伯触一起死！”

姬静大笑起来：“现在我是天下的老大，我让谁死谁就得死，我不让谁死谁就不能死。现在我宣布，让杜伯触去死，不能让左儒死。哈哈！我牛吧？”

他手一挥，几个士兵进来，把杜伯触拉下去砍头，硬是让左儒在旁边当首席观众。

左儒一气之下，跑回家里，找来一把菜刀往自己的脖子砍过去，把自己砍死，用实际行动证明，姬静的话同样是屁话。

大家一看，知道他们的老大姬静已经完成了从中兴之主到暴君的转变，个个都怕得要命。

姬静这么一变态，手下的马仔们以及那些诸侯们就不跟他保持高度一致了，宫中也发生了一件怪事。

这件怪事是他的王后发现的。

预言

这件怪事是由一个童谣引起的。中国历史总有个相同的现象，就是最高领导人一进入晕菜的境界，那些带有预言含义的儿歌和打油诗就会满城飞。

这次这首儿歌的原文是：月将升，日将浸，檠弧箕服，实亡周国。

这个儿歌比后来那些童谣直接得多了，一点不含蓄，赤裸裸地说出“实亡周国”。

姬静虽然想把暴君进行到底，但他到底是个彻底的唯心主义者，一听这歌，当场额头也冒起汗来，马上召集高层开会，讨论这个儿歌。

召公（这个召公是前面那个召公的接班人）说：“我看这个歌词，

前面那两句只是个铺垫，不用去花更多的脑力劳动。咱研究的重点在后两句。麋是什么？就是桑木的学名，是做弓箭的最好材料；箕就是箕草，是用来结箭袋的。这两样东西，我都在军队里见过，不信大家可以去看看。所以，我认为，咱国家不久就会有弓矢之祸。大王要当心兵器啊。”

姬静一听，觉得有道理得很，马上就说：“这个好办，立刻掀起一场销毁兵器的全民运动。把制造兵器的人都抓起来，杀死；把所有的兵器都集中起来销毁，反正很多兵器也差不多到报废期了。”

太史令伯阳父最后发言：“我前几天看了看天象。天象告诉我，这个事件不是销毁兵器那么简单。以后乱天下的不是什么兵器，而是某个美女。”

姬静这时头脑已经没有别的想法，只想着如何才能保证不要亡国，觉得这话也很有道理。但召公的话也是不错的。因此，就来个双管齐下，制造兵器的人要杀，对后宫中也要进行一次排查，看看哪个美女有乱国的迹象。

布告贴出去后，姬静要求城管严格看好市场，一旦发现出卖与兵器有关的东西，都得给老子抓起来，全往死里打。很多靠打造兵器为生的人马上失业，到处去重新就业找饭碗。

那些城管队员接到文件后，手头痒，却找不到往死里打的人。天下居然有我们打不到的人？找不到卖兵器的，就找跟兵器有关的人也痛扁一顿。他们马上发现一对卖簸箕的夫妇。大王不是说过，与“箕”有关的东西都不能卖吗？簸箕跟“箕”有关得很。

几个城管队员冲上去就把那对卖簸箕的夫妇抓了起来，正想发威，一哄而上，拳打脚踢，把两个家伙往死里扁。哪知，这对夫妻也是老油条了，对城管的暴力有着深刻的认识，一看到城管满脸横肉把他们抓住，就突然努力挣脱。这几个城管队员扁人的业务虽然很精通，跑步的力气却没有多少，居然给两个家伙逃跑了。

这对夫妇跑到一片森林里，突然听到一阵婴儿的哭声。

两人虽然敢于跟城管作斗争，其实心地很善良，听到婴儿的哭声后，就跑过去，看到路边有个女婴。两人就把这个弃婴抱了起来，带回去当自己的女儿养。

大家知道这个女孩子是谁了吧？

她就是后来大名鼎鼎的褒姒。

这对夫妇知道在这里是住不下去了，因此就带着女孩子逃到褒。

现在来说说褒姒的来历吧。

姬静在相信召公的同时，也相信伯阳父的话，一边发起一场销毁兵器的运动，一边在后宫里大力排查，很快就查出一件怪事来。

原来宫中有个美女，向来低调做人，从不见她跟哪个帅哥有来往，但却怀孕了。而且这孕一直怀了十八年之久后才生出来。这个美女当然知道，在王宫里突然生出个来历不明的孩子，后果很严重。因此，马上就把这个孩子丢到路边，恰好给那对夫妇捡了回去。

王后把这个美女找来，让她把这事说清楚。

这个美女肯定是个很漂亮的人，否则能生出褒姒那样的大美女吗？而且她也是个聪明的人。

她当场编了个很神奇的故事。

从前，有两条神龙来到夏桀的面前。夏桀一看，是龙来了。那时估计环境保护得很好，像龙这样的珍稀动物虽然不经常碰到，但还是会偶尔看到的，因此夏桀虽然觉得很稀奇，但也不很当一回事。夏桀看到龙无缘无故地来到自己面前，以他的性格，完全可以大手一挥，让它们死啦死啦的有。可这是两条龙啊，哪能说杀就杀呢？他把大师叫来，你帮我算一算，这两条来历不明的龙是杀、是留，还是遣返？

他这么一问，当然不是从生态平衡、保护世界濒危动物的角度去考虑，而是看看来的这两条龙，对他来说是凶还是吉。

大师一算，说，这几个处理办法都是“莫吉”。

夏桀一听，那该怎么办才好啊？这哥们儿虽然残暴无比，但脑袋里的点子多得很，尤其是那些残害他人的办法，那是要多少有多少，处理起人来，绝对没有重复。他这时一拍脑袋，说：“再来一卦，放了它们，然后把他们的口水收藏起来，看看怎么样。”

这个大师的脑袋也灵光得很，知道要是再不得到个吉字，估计自己就不吉了，马上掐着手指，然后大叫：“吉！”

于是，夏桀写了一篇请求报告，向那两条龙宣读。这两条龙还真的不是文盲龙，听了一大段之乎者也后，就签了个同意，然后吐了一大堆口水让夏桀收藏，然后人间蒸发。

这个藏品一直传到商朝，再传到大周朝。直到厉王末年，姬胡在某个无聊的早上，觉得这个盒子很好玩，就“发而观之”。想不到，龙口水的防腐能力超强，几百年下来，仍然还像原来那样。盒子打开之后，龙口水就流到地板上。姬胡一看，有点怕了起来，马上让保洁去打扫，但却扫不掉。姬胡这才知道这个东西果然碰不得，一碰麻烦就大了。后来，他想了个办法，叫美女们全部脱光衣服，在那上面像球迷们那样大叫大喊着裸奔几圈。

哪知，美女们一裸体上场之后，更神奇的事出现了。那堆口水被美女们一刺激，当场发生化学变化，变成了个玄鼃来。玄鼃这个名字有点玄，其实就是一只黑色的蜥蜴。这个蜥蜴爬进后宫，碰到一个美女，这个美女马上就怀了孕，而且这个孕怀得也实在太牛了，十八年后才生出个小女孩来。

如果放到现在，大概只有脑残人士才会相信这个故事是真的。

但那时在场的人虽然没有一个智障人员，但都是百分之百的唯心主义者，他们认为他们的祖先也是这么来的。周王族姬氏就认为，他

们老祖宗的大奶，也就是那个姜嫄，有一次外出，看到一个超级大的脚印——估计那时地球上的人不多，环境不错，宜于养生，外星人经常光顾，这个脚印应该是它们留下的——就踩了上去。这么一踩，就怀了孕（那时的育龄妇女实在太牛了，这么一感应，就可以生孩子），然后就生了姬姓的祖先——弃。

连自己的祖先都相信是踩了外星人的脚印生出来的，当然也就相信这个美女碰到玄鼯而怀孕的八卦了。玄鼯到底还是个动物，比那个脚印的说服力更强悍。因此，姬静也就不处理这个无夫生子的美女了。

美女靠一段一点都不靠谱的故事救了自己的命，骗了姬静，也骗了司马迁，让太史公把这个故事记载了下来。

姬静以为，这个故事到此就该结束了。

哪知，才刚刚开头。

姬静被这些事玩了这么久，觉得有点累了，就决定出去打猎，散散心，打几个猎物回来，让心情爽一爽。哪知，猎物还没有见到，却先活见鬼了。

这个鬼就是那个冤死的杜伯触。这家伙到了阴间之后，那腔仇恨还没有散去，天天到一个地方埋伏。这时看到姬静出来，便大喝一声，跳到路上。一支箭射向姬静，就把姬静搞定了。

姬静的这个死法，实在有点不靠谱。但史书上却认为靠谱得很。我估计是某个反对派，想搞定姬静，就找了个杀手，装扮成杜伯触，对姬静采取了这个恐怖行动。

但不管怎么样，被称为中兴之主的姬静就这样玩完。

历史的车轮直接就进入了周幽王时代。

周幽王名字叫姬宫涅。

姬宫涅估计对他老爸后期的执政办法很崇拜，因此，一上台就找了几个心狠手辣的人物来当他的铁杆死党。这几个家伙搞事，全国百姓就苦了。

正好这个时期，地壳运动比较活跃，这里刚地震结束，那个地方又动摇了起来。几个别有用心的大臣就说，这是因为大王在重用奸臣，老天爷在严厉警告啊。

哪知，姬宫涅聪明得很，一点不相信这样的鬼话：“你们说的都是没一点科学根据的屁话。老天爷要是警告我，为什么不直接在我的宫殿里制造地震灾难，却跑到那么远的地方进行？你们这话骗小屁孩去吧，不要以为我就这么容易受骗上当的。”

不久，连岐山也发生地震，造成严重的山体滑坡。这个岐山可是周王朝的老根据地啊。那个赵叔以为，现在出来劝说一下，姬宫涅会听一听吧。可现在姬宫涅只听他死党的话，别的声音统统都是屁话。赵叔说过之后，姬宫涅的死党之一虢石父当场发言，全面否定赵叔的话，并要求大王把赵叔开除了事，免得以后某些人又借天灾说事。

姬宫涅说，同意虢石父的建议！

于是，赵叔被开除所有公职，变成了一个无业游民。这个无业游民跑到晋国，成了后来赵氏的祖先。

那个褒姒觉得赵叔实在太冤了，就说了几句话，而且这几句话的出发点是很好的，就给丢了官，实在太不像话了，出来说，大王，不能这样就开除啊。如果几句话就丢了饭碗，以后谁还敢讲话啊。

姬宫涅一听，我要的就是一个不讲话的效果啊。你还敢讲话。我更不客气了。下令把褒姒抓起来，关到牢里，处理得比赵叔更严重。

其他的人都是聪明人，再也不敢拿饭碗甚至脑袋开玩笑了。

褒姒一入狱，家里的人就慌了起来。他的妻子召集大家开了个会，商量着如何把老褒救出来。

褒姒的大儿子褒洪德说：“听说大王爱美女爱得要死，现在咱的地盘里就有一个大大的美女，咱就带这个美女去献给大王，大王肯定会放了老爸。”

这个大美女就是那个褒姒。

姬宫涅一见到褒姒，当场傻了几秒钟，然后眼睛光芒万丈，宣布褒姒为我无私贡献了这么一个大美女，让我从今之后天天身体快乐，功劳是大大的有，马上释放褒姒。

姬宫涅得到美女之后，马上就把泡妞工作当成全年工作的重中之重，天天跟褒美女在一起吃喝玩乐。

玩乐的结果，当然就是生了那个叫伯服的儿子。

这时，姬宫涅已经定好了接班人，接班人就是那个宜臼。宜臼的老妈就是申后，这个申后就是以前那个极力为他外孙争取犬丘之地的申侯的女儿。

褒姒生了儿子之后，就说大王让咱俩的儿子当太子吧，不要让那个宜臼接班了。

姬宫涅一听，要得，咱俩的儿子比宜臼帅多了。他马上宣布，废掉申后和宜臼，让褒姒当第一夫人，伯服当下一代接班人。谁反对谁的脑袋就得砍下去。他下这个令时，一点力气没费，哪想到，却为他后来的丢脑袋留下了一道隆重的伏笔。

可不久，姬宫涅又觉得有点不爽了。

他不爽的原因不是突然发现美女某个地方生了个痣或者出现了性冷淡之类的毛病，而是觉得这个美女实在太受用了，但却总是不笑。你想想，不笑都这么漂亮了，都这么让他要死要活了，要是再像空姐那样微笑起来，那个漂亮啊，肯定是要命的漂亮。

谁见过要命的漂亮？

没见过啊。

但姬宫涅就见到一次。

一笑倾国

姬宫涅要求褒姒笑一次给他看。可美女却说，我天生不爱笑。

姬宫涅说我不信，就想办法逗美女笑。可赵本山、陈佩斯的小品都放了N遍，他自己都笑得差点打起滚来，美女却仍然没一点笑的表情。

姬宫涅这才傻了，估计美女那根笑的神经已经被木马搞定了，自我屏蔽了。

可姬宫涅仍然不想放弃。这时，他想到了一个办法，出台了个政策，谁想出让美女大笑起来的办法，就赏给谁一千金。

他的那个头号死党虢石父眼睛最看不得金光闪闪的现金，而且他的脑筋也活跃得要命，一看到这个文件，马上就想出了一个办法，拿着文件就去见大王。

姬宫涅一看虢石父这个神态，就知道这个汗流满面的家伙有办法了，忙问：“快快说出来啊。”

虢石父说：“咱为了防备犬戎袭击，不是在边境上修了很多烽火台吗？”

姬宫涅说：“是啊，是修了很多烽火台。”

虢石父说：“咱可以利用这个烽火台来让美女笑一笑啊。”

姬宫涅说：“那有什么好笑的？”

虢石父说：“咱不是有个规定吗？只要烽火台一举火，就表示犬戎已经大举进犯了，周边的诸侯们就得带着部队狂奔前来救援。哈哈，

咱现在就带着王后娘娘到骊山那里，然后下令举火，各路诸侯肯定会连夜跑来。大家来到之后，一个敌人也不见，才发现自己上当了，娘娘肯定会觉得好笑。呵呵，大王就可以认真欣赏了。”

姬宫涅一听，当场拍板，要得，这个工程就叫“微笑工程”，马上启动。

他回到宫里，对褒美女说，我带你去看个大戏。这个戏全是原生态的，所有演员都是本色演员，场面要比张艺谋的《印象·刘三姐》浩大得多了。

几个人就跑到骊山的最高点，首都的一切都收在他们的眼皮底下。

姬宫涅下令点火。

只见周边的烽火台像路灯一样，一个跟一个地亮了起来。

这时，虽然很多诸侯都已经不把这个共主当一回事了，早已对姬宫涅不爽了，但他们对犬戎更加不爽，看到烽火台上亮了起来，都带着部队狂奔过来。

大家大叫着“保家卫国”的口号，个个杀气腾腾地冲过来，哪知，只看到四面八方来的兄弟部队，连个犬戎的炊事员也看不到。

所有的部队这时都冲到骊山脚下，胜利会师，但都傻了眼：敌人呢？敌人到底在哪儿啊？难道犬戎就这么容易崩溃？好像这不是犬戎的风格啊。

就在大家发呆时，突然听到山上有音乐传来。所有发傻的目光都投向了山上，原来是大王正在那里喝酒，正笑得嘎嘎大响呢。

褒姒看到那么多男人都傻在那里，想不到天下男人傻得这么步调一致，真是超级可爱，马上就笑了起来。

姬宫涅看到美女果然笑了起来，笑起来果然漂亮得要命，哈

哈，“微笑工程”圆满结束。他看够了美女的超级一笑之后，派人去对那些还在很发傻的诸侯部队说：“你们的任务完成了，回去吧。”

诸侯们一听，这才知道他们带着部队没命狂奔而来，跑得腿都差点断了，原来是给人家狠狠地玩了一道。怒啊，这是什么世道？

但被玩到这个地步，你有什么办法？只得在心里发狠，下次绝对不上这个当了。

你还记得那个申侯吧？他本来就是申后的老爸，看到自己的女儿和外孙给姬宫涅废了，心里恨不得吃了姬宫涅的肉。可自己只是西边陲的一个小国，想跟姬宫涅叫板，那是万万不行的。申侯在自私方面全面超过了他的前辈。以前，他的老爸为了一块小小的地皮，都跑过去在姬静面前为他的外孙争取。这时他们的女儿被姬宫涅从第一夫人的位子上拉下来，他们的外孙被赶出权力核心地带，当然不甘罢休。他知道直接跟姬宫涅对着干，自己这点屁大的力量只怕不过几个回合就会被姬宫涅玩死。因此他只是睁着那双血红的眼睛，等着机会。

他相信，会有机会的。

这次他也跟其他诸侯一样，带兵狂奔过来。

在褒姒微笑的那一刻，在诸侯兵骂骂咧咧地离开骊山的那一刻，申侯的脸终于放松了下来，他知道，机会就在这片大骂声中来到了。

他以前不敢跟姬宫涅摊牌，就是怕那个烽火台一着火，那些诸侯就杀过来，集体把他一顿群殴。现在好了，诸侯们一生气，你就是把烽火烧到特大火灾的程度，诸侯们也不会再来了。

没有诸侯的部队，姬宫涅就是个纸老虎！

当然，这个申侯是很狡猾的。他知道，要是他自己直接出手，即使可以一举把姬宫涅搞定，但搞定这个暴君之后，诸侯们仍然会找他算账的。因为，诸侯当中姬姓还是很多的，而且手里的兵力都比他强

悍，给他们一反攻倒算，他们申家就会给打得鸡犬不剩。这个买卖仍然不是好生意。

他对形势进行了一次全面的评估，知道姬宫涅已经到失道寡助的地步了。于是，他在回去的路上，给姬宫涅上了一表，猛批了这个暴君一通，骂他无缘无故废了王后，无缘无故废了太子，又来个烽火戏诸侯。这几个错误重叠在一起，是要亡国的。

姬宫涅这时刚看到美女的微笑，心情正爽得要命，觉得自己现在是全世界最幸福的人，收到这个原岳父的信，才读了几句，当场就大怒起来。谁叫你的女儿不比人家漂亮？我不光废了你的女儿，还要把你也扁死！马上下令把申侯这个反动分子搞定。

可姬宫涅的进军方案还没有定下来，申侯却抢在他的前面，先向他发难了。

申侯不是单独行动，而是派人过去找犬戎和缙部落的老大，说现在姬宫涅的市场已经彻底没有了，咱们联合起来，一起把他干掉，然后瓜分那块地皮。

犬戎自上次被秦庄公他们痛扁一顿之后，老实了很长时间，但他们的眼睛仍然盯着大周的土地，这时看到申侯居然主动过来跟他们结成统一战线，当他们的内应，哪有不答应的道理？

犬戎的部队都是骑兵，是当时行动最快的部队。他们一拍板之后，部队就狂奔到大周的首都。

姬宫涅正在快活的时候，突然有人冲过来报告：“大王！犬戎大军杀了过来。”

姬宫涅出来一看，犬戎的部队已经把全城围得密密麻麻，心里急起来，大叫：“烽火台，烽火台！点火啊，点火啊！”

不一会儿，烽火台上就冒出了大火。

这一次，褒姒没有笑，但姬宫涅却大笑起来，他认为，只要他再死守几天，他的诸侯们就会带着大军从四面八方杀过来，把犬戎打得满世界乱跑。

可他笑了之后，却看不到诸侯兵冲过来，这才知道，诸侯的脑袋都是会动的，上次上当之后，这次就不会再来了。这才知道，博美女一笑的代价实在太大了，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

他知道凭着首都的兵力是守不了多久的，只得命令他的那个头号死党虢石父带兵出城，务必把犬戎那群没有文化的家伙打败。

虢石父一听，忙说：“大王，这……这个任务太、太艰巨了。我的拍马水平那是天下无敌的，可打仗是我的弱项啊。”

姬宫涅说，你不要太谦虚了，连美女都有办法让她微笑起来，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你办不到的？大王我都这么信任你，你还怕什么？打仗不是靠谦虚的。你赶快过去给我把那群流氓搞定，大大的有赏。

虢石父没办法，只得带着部队杀上去。

姬宫涅在他出城之后，马上就派人过去看看，我们的虢石父打得如何了？

只一会儿，那个派过去打探的人就跑了进来。

姬宫涅一见，呵呵，虢石父还真厉害，这么快就把敌人打败了。你不要激动，慢慢地把经过说出来。

探子脸上全是汗，说：“大王，大王！虢石父被敌人杀死了。”

姬宫涅一听，叫了起来：“你没有晕菜吧？是虢石父把敌人杀死了才对。再说一遍。”

那人说：“大王，我绝对没有晕菜啊。我看得很清楚，虢石父就是被敌人砍了脑袋，现在那颗脑袋还在城门下边，不信大王可以去验收。还有一个重要情况我也要向大王汇报一下。”

姬宫涅说：“什么情况？”

探子说：“报告大王，现在犬戎的部队已经攻进城了，正朝大王这里来，他们的口号就是打倒姬宫涅！不信，大王可以去验收！”估计这个姬宫涅以前做的形象工程太多，什么工程都得验收一下，这个家伙被验收的次数也太多了，这时仍然请大王去验收。

可姬宫涅敢去验收吗？

他这时已经听到“打倒姬宫涅”的口号了，而且越来越近了。

这哥们儿当了十一年的国家元首，对人民对国家是一点责任心也没有的，但对美女却很负责。他这时知道首都已经守不住了，他再不冲出去，就没有逃跑的机会了，赶快派人去把褒姒叫来，跟我冲出去，咱到另一个地方开创幸福生活。

不一会儿，那人报告：“王后娘娘在化妆！”

姬宫涅说：“赶快去告诉娘娘，这个时候不用化妆啊……”

哪知，人家还没有过去，敌人已经杀了进来。姬宫涅这才知道，美女还真是误事，再等下去，跟等死没有什么区别，只得带着大家杀出去。

说杀出去是很容易的，但真的要杀出去却困难重重。一来敌人的数量很庞大，二来姬宫涅这些年来只顾泡妞，对军队的训练向来不当一回事，手下的士兵军事素质实在太低，战斗力基本没有。现在突然面对这么强悍的敌人，个个一脸菜鸟地站着，连个抵抗动作也做得十分生硬，因此才跟敌人一接触，就全部崩溃下来。

姬宫涅只得亲自战斗了，拼着老命要突围出去，最后只拼到骊山脚下就丢了老命。

姬宫涅一玩完，申侯的目的就已达到。他带着部队杀进宫中，满脸横肉地把褒大美女砍死，然后宣布让他的那个外孙当老大。

从这个结果来看，申侯和他的外孙宜臼是这次事件的最大赢家。

其实，秦襄公也在这个事件中，赚了不少。

这个秦襄公就是秦庄公的儿子。

秦庄公自从在上次大破犬戎的战争中得到好处，就做了个总结，他们老赢家是商朝的贵族，但在大周高层的眼里，却根不正苗不红，所以，虽然多次立功，但提拔的速度却跟蜗牛一个样，直到现在还是个大夫的干活，而且领地都紧靠着犬戎——哪天一不小心，被犬戎一把搞定让你灭族灭种是很容易的事。因此，如果想再上一层楼，让秦赢发达起来，只有不断地立功。在这个地方能立的功劳就只有跟犬戎PK并取得胜利。但以他们的力量，要守住这个地盘、保持现状已经阿弥陀佛了，哪还敢出去惹事跟犬戎PK？

不能跟犬戎PK，就只有坐等机会，至于机会什么时候到来，虽然谁也说不清，但他相信，只要有耐心，就会有机会。

可机会真的来得不容易。他等了几十年，一直等到他死的时候，机会仍然没有到来。

秦庄公死后，按当时的惯例，是他的大儿子世父当他的继承人。可世父是个有志青年，并不把这个“西陲大夫”看得比天还大，而是把位子让给他的弟弟，说：“犬戎杀了我们的爷爷，我要去报仇，这些政务你就全面负责了。”他的弟弟就是秦襄公。

虽然世父天天嚷着要为爷爷报仇，亲手砍下犬戎大王的脑袋，可犬戎的实力是明摆着的，你要跟他干，跟鸡蛋去碰石头没什么差别。因此口号可以喊得天塌下来，但手是不能乱动的。而襄公看到敌人太强悍了，怕敌人乘着老爸刚去世的时候猛砸过来，那可大大的不妙，因此，他在即位的第二年，还把他的妹妹嫁给丰王，想通过攀亲的办法，让犬戎看在漂亮妹妹的脸上，把自己当兄弟看，不制造什么麻烦。

哪知，这群匈奴的祖先比他们的后代无理多了。后来汉朝皇帝通

过和亲的办法，还真让匈奴人老实了一段时间。可犬戎老大就不同了，睡过美女之后，一提裤子，就大叫发兵犬丘。手下说：“他们可是咱的亲家啊，大王！”

犬戎大王说：“他们肯定还有美女，可现在只给我一个，太不大方了，只好武力解决了。”

世父只得咬着大牙，带兵过去抗击犬戎侵略者。世父虽然英勇，可敌人太过强悍，一仗下来，不但全军覆没，而且连他也成为战俘，被灰头土脸地捆在那里。幸亏，犬戎大王突然善良了一下，觉得美女在床上的表现不错，这样对待人家的大哥，有点过分了，就把世父无条件释放。

你想想，襄公和世父能忍下这口气吗？

但实力壮大起来之前，什么气你都只能忍。

直到犬戎跟申侯勾结上后，杀进镐京。

襄公一看，好机会啊。他知道，要是犬戎跟大周干上了，就等于跟诸侯们干上了。这可是痛扁犬戎的一个大好机会，而且如果运气好，不但可以痛扁一下这个传统敌人，说不定还能立下大功，从大夫提拔成诸侯——这可是他们赢家几代人的远大理想啊。

在犬戎兵围镐京时，虽然大家都恨姬宫涅戏弄过他们，不愿带兵过来救他一把，但与此事有密切关系的人还是过来了，如郑、许、鲁等几个国家都狂奔过来。当然，这几个诸侯来的原因也很复杂。鲁国是周目前最亲近的诸侯，不管周王犯了什么重大的错误，到了这个时候，他们都得无条件前来帮忙。至于郑国，虽然在历史上没什么名气，从不见他们在历史舞台上拿起话筒抢到过发言权，但当时，还是很牛的。郑桓公也不是什么好鸟，这哥们儿是周的司徒，觉得首都离自己太远，实在不好控制，老早就想找个机会，让大周把首都东迁到洛阳。原来，周公当政时，几个兄弟不服，硬是组织了几次群体事件，公开跟周公叫板，高喊打倒周公。周公便带兵东征，一举把这凡

个反对派兄弟搞定，顺便设了个东都。

所以，郑桓公就老想着把首都迁到东都那里。

这个郑桓公又娶了申国的美女武姜，因此跟申侯最能讲得来，据说申侯勾结犬戎的事，郑桓公是同意的。哪知，犬戎实在太没有文化，在骊山脚下围攻姬宫涅时，可能是郑桓公的黑话对不上号，在杀死姬宫涅的同时，连郑同志的脑袋也砍了。

于是，郑桓公的儿子郑庄公也带着部队杀了上来。

至于那个许侯，跟申侯本是兄弟关系，当然也想乘乱捞到一点好处，也带着兵来了。

申侯是个很狡猾的家伙，在姬宫涅歇菜之后，知道他的目的达到了，马上让他的外甥当了大王，然后立刻跟犬戎翻脸，让大家与犬戎侵略者PK到底。

秦襄公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对犬戎大打出手，表现得很出色。

这时，周的内部也乱了套，姬宜臼（即周平王）虽然在申、郑、鲁等几个老大的拥戴下当上了最高领导人，可他的另一个兄弟在虢公翰的教唆下，也当上了周王。各在一边下发文件，盖的全是大周朝的大公章。直到后来，晋国把虢国搞定，另一个周王才完蛋。

在这样的形势下，郑侯要求主张东迁的建议就有了市场。如果老是在西部经营，天天得花很多精力去对付犬戎，中原一带诸侯就不再听你的话。而且，现在首都又死死地控制在犬戎的手里，你总不能天天躲在申国的地盘里当老大吧？

何况那个洛邑也不是小城镇，而是当年我们伟大的周公亲自拍板定格为东都的，地位跟西都镐京没什么差别，以前周公就多次代表老大到东都办公啊。现在咱把周朝政府搬到那里也不是什么丢脸的事。

申侯虽然不高兴，但你有什么办法？你想不东迁，当然也可以，

但得把犬戎赶出镐京，让伟大的首都重新回到大周人民手里。可这哥们儿玩点阴谋诡计、做点里通外国的工作，那是很优秀的，但你叫他去赶跑侵略者，那是万万做不得的，因此也就只有同意人家的要求。如果再拖下去，人家来个反攻倒算，认真排查起来，他那个引狼入室的汉奸的帽子可就戴定了。

跟很多历史事件一样，只要有倒霉者，就会有几个既得利益者。

按理说，申侯是这次事件的主要策划人，而且最后取得了胜利，他和郑、许等几个战略伙伴应该是最大的赢家。可后来的事实，却不是这个样子。申侯当了一次汉奸，成功地打倒了姬宫涅，也成功地让他的外甥当上了周王。可因为首都要不回来，又迫于那么多诸侯的压力，只得把首都迁到洛邑。首都一到洛邑，离申国的地盘就远了，就意味着他老人家已远离权力中心，自己说什么话也不算话了，这个赢家实在是没赢什么东西，最后算起来，只是赢了一口气。至于郑侯虽然实现了首都东迁的目的，但在这场乱得不成样子的战争中，不但元气大伤，而且还丢了郑桓公的老命，目的虽然达到，但实力已经大损，看似赢家，其实跟输家没什么两样。要说赢，也只是赢了一口气，跟他的亲家一个样。

至于许侯，本来许就是个小国，这次入股，想分点红利，但两个大股东也就这个样子，他还能分到多少红利？

鲁国这次也从大老远出兵，但他们是出于兄弟之情，本来就没有什么很大的目的，况且整个局势都掌握在申、郑、许这三个家伙手里，鲁国根本就没有什么发言权，看到周王已确立，就下令撤军，不关咱的事了。

于是，细算起来，赢家只有三个。

一个就是犬戎的老大。这个家伙老早就想进攻镐京，把这个全国乃至全世界最大的城市占领，让他那一群没有文化的部属都成为城市人口，过上幸福新生活。以前，就多次把炯炯有神的目光对准着大周

首都，也多次跟周发生边境冲突，制造了N多流血事件，但都以失败而告终。这次终于在申侯的帮助下，取得了空前的胜利，心里当然爽歪歪。

另一个赢家就是姬宜臼。这哥们儿原来是太子，本来可以在家里吃喝玩乐等他老爸死翘翘之后，成为国家元首。哪知，来了个褒姒，生了个弟弟，他的锦绣前程立马完蛋，直接跌进倒霉的深渊，变成了废太子，躲到舅舅家那里才保住性命。原以为，这辈子他妈的就这样玩完了，哪知，他的舅舅实在是个好舅舅，发动了这么一场政变，干脆地干掉了他的老爸，让他直接成为大王。如果说这不是赢家，那天底下还有什么赢家？

还有一个赢家，就是我们的秦襄公同志。

嬴秦几代以来，都跟犬戎有仇，而且还打来打去，这次参加战斗，一来是想借机报个仇，二来也想从中来个浑水摸鱼，捞点功劳，提拔提拔，成为诸侯，以后可以跟那些老牌诸侯国一起去参加朝会，一起参加周朝举行的各项活动，在全国人民眼前亮亮相，那是很光荣的。

战斗的结果，虽然没有狠狠地打倒犬戎，但也得到了周王的肯定，没谁敢小看了他们。

而且，秦襄公的智商比他的世父大哥高多了。他大哥的思想境界虽然很高，只想报仇，不计个人得失，很值得表扬，但却只会蛮干，拼完牛力，就什么也没有了。秦襄公却知道，要想在这个世界混出名堂来，还得玩一点手腕，作作政治秀。否则，只靠打仗来立功，那可是艰难得很，弄不好，功还没有立下来，就跟他的爷爷一样，成了烈士，还当不了诸侯。因此，在姬宜臼东迁的时候，他就抓了个机会，硬是凑上去。原来姬宜臼东迁时，很多诸侯还在当观众，并没有热情地过来配合，派兵过来迎接大王到新的都城。因此，姬宜臼准备出发时，队伍很单薄，声势一点也不浩大，场面很难看。还不比以前他老爸去打猎时的阵容。

姬宜臼心情很不爽。

秦襄公一看，机会来了，马上带着部队过来，说：“大王，我来保护你。”

姬宜臼的心情一下就好了起来，一路情绪高涨。他对秦襄公也很感激。如果是在别的时候，肯定会大大地赏赐一下秦襄公。可现在他手里什么也没有，自身安全都还有问题，拿什么来感谢秦襄公？

不过，姬宜臼也不是菜鸟，拿不出什么东西，给个虚名也可以搪塞一下。他握着秦襄公的手，亲切地说：“襄公同志，你这次为国家立了大功，现在，我封你为诸侯。至于领地么，岐山以东到丰水一带都是你的。好好干吧。”

姬宜臼这么一挥手，好像大片地皮就划进了秦国的地盘。其实，全地球人都知道，这大片地皮，现在都掌握在犬戎的手里。秦襄公得把犬戎侵略军赶出去，这些地皮才会真正地成为他的土地。

不过，秦襄公很高兴，虽然地皮很渺茫，但诸侯的名分却到手了。

这一年，在中国历史上是有着划时代意义的一年。随着平王东迁，历史的车轮开进了东周时代，来到了精彩的春秋时代。

而秦国也进入了一个新的时代——成为了当时的诸侯国！

虽然姬宜臼给襄公开的是一个白条，大家看到秦襄公那个笑脸，都偷偷笑这哥们儿跟个二百五没什么两样，给人家忽悠了还这么高兴。可秦襄公却不管人家那一脸的严重鄙视，马上就把目标锁定那几块地皮。

这哥们儿把这个诸侯名分看得很重，一得到那张任命书，马上到媒体上大声宣布：“我当上了秦侯！”然后派人带着现金和礼品到处展开外交活动，跟那些诸侯老大哥建立外交关系，提高自己的国际形象。

这时，犬戎因为历来做事都让人讨厌，从来都被周边国家当成敌人，一直到现在也只有申侯那个家伙为了自己不可告人的目的，跟他们勾结了一下，别的国家都把他们当做敌人对待，因此，他们的四面都是敌人。你想想，四面都是敌人，天天得提高警惕，边防军从来没有得到休息，几百年下来，累也累得半死了。

秦襄公却牢记自己的目标，天天睁大眼睛，盯着犬戎，看到他们有点疲软下来，马上就决定对他们用兵。

周平王十二年，秦襄公一声令下，带着大军向犬戎发起进攻，把犬戎打得大败，一直打到岐山，把姬宜臼给他的那张白条全部兑现。

也许很多人不知道这块地皮对秦国的重要性。这块地就是有名的八百里秦川，也是大周王朝的发源地。你别看现在它是黄土高坡，到处是沙尘暴，可那时的环境却保护得超好，而且其中心地带是有名的关中，不但气候温暖、雨量充沛，而且河流众多，是最利于发展农业的地好方。你从中国历史来看，周、秦、汉、唐都是从这个地方起家的。而且这个又叫关中的地方，四面环山，又有黄河天天咆哮奔流，成为天然屏障，是个进可攻、退可守的好地方。

可以说，秦襄公为后来秦国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第二章 霸主是这样炼成的

都是兄妹恋惹的祸

比起很多诸侯来说，秦国挂牌上市实在是太晚了。但秦国立国时，正好赶上这个历史的转型期——周王朝彻底走向了疲软的阶段，各路诸侯都纷纷露出单干的迹象，奉行扩张主义，向周边发展，实行兼并政策，野心越来越膨胀。秦国的几代老大都抓住这个历史机遇，花了几十年的时间，天天咬着牙，与犬戎死磕，终于把自己打造成一个新兴的诸侯强国，很快挤进当时的大国俱乐部。当时，诸侯中的强国主要是齐、楚、晋、秦。大家这时抬眼一看，终于对忽悠这个概念有了新的认识，秦襄公当初认领那张白条，一点也不二百五，周平王的那个忽悠，把秦国忽悠成了一个强大的帝国。

第一个把秦国打造成金字招牌，让大家看得倒抽一口冷气的就是那个秦穆公嬴任好同志。

这哥们儿是春秋有名的霸主之一，虽然这个霸主有点争议。

当然，春秋时期的第一个霸主不是秦穆公，而是那个齐桓公姜小白。

不过，最先有这个创意的也不是姜小白，而是那个郑庄公。

郑国的领导人老早就想把大周第一把手迁到自己的势力范围内，然后牢牢控制这个已经没有底气的国家元首，让他成为自己手中的一个工具。“烽火戏诸侯”事件发生之后，郑国付出了郑桓公的脑袋，终于达到目的，把周平王姬宜臼带到了洛邑。

平王东迁之后，郑庄公心情很爽。大周朝的命令，从此之后，都将由他签发，姬家的第一把手，只不过相当于一个拿着天下最大公章

的工作人员，文件拿到他面前，让他一盖公章，就什么事也没有了。这哥们儿想法很好，做得也很顺利，看起来也很聪明，可后来的事实证明，他的这个做法，拿来空想一下，那是很能够让当事者激动人心，但实际效果并没有什么。

因为，当时，诸侯们都已经不把大周当一回事了。不说别的诸侯，就是那个跟周朝最亲的鲁国，在周平王与世长辞时，举行的那个隆重的葬礼上，居然像没事人一样，不但没有前往，连个唁函也没有发过来。你想想，连鲁国都是这个样子了，其他的国家还能把大周这个招牌当一回事吗？

周平王的孙子，也就是那个周桓王姬林，刚当上周王时，认为大周变成这个样子，完全是郑庄公搞得太过分了，自己不能再像爷爷那样当个窝囊的周王，一时脑子发热，就带几个小国，向郑庄公摊牌。双方大打了一场，最后愤青大王姬林的肩头被庄公的手下射了一箭。姬林不得不很痛苦地宣布自己失败。

这一箭之后，大周的地位就彻底沦为了一块古老的招牌，再也生猛不起来了。

郑庄公虽然赢了这场战斗，敢于把那支箭射向天下共主，好像是当代最牛的人物。可因为只把精力放在控制周王的事上，却没有心思开拓自己的市场，综合国力仍然是老样子，就连GDP都还是百年不动摇的那个数据。打败了周桓王，除了得到个脑后有反骨的荣誉外，什么实在的利益也没有。而且，他还差点被姬林一顿痛扁到底，幸亏到后来，楚国愿意充当他坚强的后盾，派部队前来参战，才使他取得最后的胜利。这样的实力要想当霸主，那是真正的白日做梦。没多久，这个“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宏伟计划就自动流产。

不过，他的这个做法，很快被齐桓公来个批判性的借鉴，齐桓公终于成为春秋第一个霸主。

就说说这个齐桓公。

齐桓公的名字就是放在现在也很有意思：小白。

不过，这个小白可不是现在的小白。现在的小白有几层意思，其中一个意思就是小白痴。姜小白可不是小白痴。

你知道，齐国是当初周王封给姜太公的自留地，是诸侯中的大国，向来就很黄很暴力，不是一般的牛。而且几百年来，虽然没做出什么吸引世界人眼球的大事业来，但也没出现过什么让人跌眼镜的事来。总体而言，一代跟着一代，都能做到国家稳定，权力也能平稳过渡。

可到了春秋时期，也开始乱了套。

本来，以姜小白当时的身份，跟齐国国君的位子没多大关系。那时是他的哥哥姜诸儿当国君。姜诸儿就是那个齐襄公。

乱子就是齐襄公搞出来的。

不过，这个乱子除了一半是他自己造成的，另一半是他老爸留给他的遗产。

他老爸在位时，老早就把他定为法定接班人，而且也从没有在心里萌发过废掉他的念头。可坏就坏在他老爸齐釐公对自己的兄弟感情很深，可他的那个兄弟偏偏又是个短命鬼，正当吃喝玩乐很猛的年龄时，却彻底歇菜。于是，釐公就特别爱他兄弟的那个儿子公孙无知。

本来，跟兄弟姐妹团结友爱也是一种美德，特别关照一下没爸的侄子，绝对没有错。可他关心得有点过头了，爱得有点超过了底线，让这个公孙无知的待遇跟他的继承人一个样。

齐襄公一看，就觉得自己继承人的地位已经不稳了，而且公孙无知每天享受着太子的政治生活待遇，感觉越来越好，把自己当成接班人看，牛得没有谱起来。于是，堂兄堂弟，就开始上演明争暗斗的把戏。

估计两人这一场争斗还比较含蓄，没有轰轰烈烈地弄到釐公出面摆平的地步。釐公虽然喜欢这个侄儿，但死的时候，仍然把权力大棒交给了襄公。

襄公当老大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敢于与天斗与地斗与他斗的公孙无知狠狠地处分了一次，其实这个处分并不怎么严重，只是来个“绌无知秩服”，也就是把原来的年薪降了下来，再收缴了他那套跟太子一样的礼服。

公孙无知当然不爽。可现在人家是老大，你再怎么不爽也得爽快地接受这个处分。于是，公孙无知很生气，很想给襄公造成一个严重的后果。

襄公一下子就把原来与自己为敌了多年的政敌搞定，脸都给笑歪了。他以为公孙无知给他这么一摆平之后，身上那件牛哄哄的衣服被脱下去之后，就再也没有什么市场了。

事实证明，他的这个认识很傻很天真！

襄公的另一个错误，就是在他年轻的时候，一边与他的堂兄弟斗来斗去，还一边拿出很大的精力跟他的妹妹文姜上演了一出兄妹恋。而且这个恋情一直坚持了好长一段时间。直到文姜美女嫁给鲁桓公后，两人的这一段感情仍然保留得很新鲜。

鲁国跟齐国长期以来是友好邻邦，再加鲁国老大娶了这个漂亮的齐国美女，两国的关系真的成了同志加兄弟的关系。

鲁桓公很珍惜这个来之不易的外交成果，因此决定去齐国进行一次友好访问。而且还带着第一夫人前去。

齐襄公一听，心花怒放，放下手中的其他工作，跑到老远的地方，去举行隆重的欢迎仪式，欢迎鲁桓公的友好访问。其实，大家都知道，他对鲁桓公是没有一点兴趣的，他只对他的漂亮妹妹有兴趣。

这对恋人估计已经很久没见面了，这时一见面，激情当场泛滥，

动作一点不隐蔽，让鲁桓公发现了。

鲁桓公虽然不是什么英明之主，但绝对不是猪头，蓦然回首，发现头上戴了这顶鲜艳的绿帽子时，马上就暴怒起来。可现在是在齐国境内，这个暴怒也只能在老婆面前发泄一通，咬着牙说回到老子的地盘后，我不收拾你，我就不姓姬！

文姜一看，知道老公发的这次火实在很猛，估计回去之后，肯定没有好果子吃。因此，就急忙去告诉了她的哥哥。

齐襄公一听，也知道大事不好。这个事要是给人家宣扬出去，麻烦比当年克林顿同志还要大啊。老克同志的绯闻再怎么大，但也只是他们国内的事，跟其他地球人无关，但他们的这一腿弄不好就会上升为国际事件，不但漂亮妹妹会玩完，只怕边界的流血冲突也没完没了。

齐襄公很果断，对妹妹说：“咱先把他干掉！”

他装着什么也不知，又把妹夫鲁桓公请来，设了个隆重的国宴招待他，宣布哥俩不醉不休。这哥们儿肯定在酒里做了手脚，一路下来，几大碗与鲁桓公对着干。鲁桓公看到老婆都给这家伙搞定了，心里当然不爽：“你以为我怕你了？”两人你一碗我一碗，最后齐襄公是一点事也没有，鲁桓公却醉成了一条死狗，倒在那里，这个世界是什么样的也弄不清了。

齐襄公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他把那个早已准备好的眼色丢出去。

彭生走到现场。这个彭生是齐襄公的得力马仔，名字虽然像个知识分子，其实长得像头牛，肌肉发达得要命，全身都是力气。他把鲁桓公抱了起来，放进鲁桓公的豪华坐驾里。这哥们儿绝对是个职业杀手，空手杀人的业务很精通，他一边抱着鲁桓公，一边就“拉杀”了这个酒鬼。

鲁桓公回到自己地盘时，大家发现原来老大已经变成一具尸体了。大家都感到无比的愤怒，大骂襄公谋害了他们的国君，高喊打到

齐国去，严惩凶手，为大王报仇。

齐襄公知道后，也觉得天天被鲁国这么大喊大叫，国际形象都给弄坏了，心里很不爽。可人家是在自己的地盘里大喊大叫，连个噪音都没有干扰过来，你拿人家有什么办法？最后，齐襄公为了平息这个事件，挽回自己的形象，就让彭生将所有问题都自己扛，然后叫刀斧手把小彭拉下去，砍了脑袋，说已经严惩了凶手。

他以为拉了这个替罪羊，事件就过去了，他就可以什么事都没了。

这是他犯的第二个错误。之后，他又犯了第三个错误。

这个错误是直接导致他丢脑袋的错误。

他派连称、管至父两人去当葵丘的第一把手。这个地方估计属于老少边穷地区，一般当这种地方的父母官，没什么油水可捞，很多人都不愿去。这两个家伙接到任命书后，都两眼发直，好好地在首都工作，天天吃喝玩乐，生活幸福得要命，现在去那个苦地方，估计连个酒吧都没有，想洗个脚、按个摩，都得跑回国都才可以，那是人待的地方吗？两个人不愿意，说：“老大，叫别人去吧，我们不愿去啊。”

齐襄公说：“你们就去一段时间，镀镀金啊。有了这个经历，回来再提拔就有理由了。呵呵，现在是种瓜时间，你们看好了，这种子今天种下去，等明年结瓜时，你们就可以回来了。”

两人一听，只一年时间，那就去吧。反正那地方不管怎么穷怎么苦，也是齐国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土，总得有人去治理啊，否则，你不站岗我不站岗谁来保卫咱妈妈谁来保卫家？也理解理解老大。

两人带着行李就上任去了。转眼过了一年，种下的瓜已经大获丰收，两人都连吃了几个月的南瓜饭了，那张调令还没有下来。开始时，两人还都理解万岁，也许还找不到人选，就再吃几天南瓜吧。哪知，又过了好长时间还是一点动静也没有。

两人以为可能老大日理万机，把这事忘记了，就请几个老朋友到襄公那里送上报告，说他们在葵丘的任期已经超过了，赶快把他们调回去。哪知，襄公大笔一挥：不同意。连个解释也没有。

两人接到这个消息后，这才知道这个襄公原来把他们当猪头对待了，站在那里发呆之后就发怒，咬着牙要把齐襄公这个家伙搞定。

当然，他们知道，凭他们现在的力量，要搞定齐襄公，那是真不行。他们必须找到一个强有力的同盟军，结成一个统一战线，共同起来打倒齐襄公。

这个同盟军很快就找到了。

他就是那个比他们更恨齐襄公的公孙无知。

他们做了个详细的调查，知道公孙无知现在正在谋划一场政变，目的就是搞定襄公。于是，他们决定跟公孙无知勾结起来，成为同一战壕里的战友。管至父偷偷离开工作岗位，跑回国都，连酒吧也不进去一下，就直接跑去找公孙无知，说：“咱们一起干掉这个昏君。”

无知说：“从哪里下手啊？有机会吗？”

管至父说：“有啊。我的老搭档连称有个妹妹，是个大大的美女。现在就在宫里，可昏君很变态，硬是不理她。她很郁闷。只要老大能答应革命成功之后，让她当第一夫人，她肯定配合咱们的工作，把昏君调出来。只要昏君出了宫，下手的机会就来了。”

无知一听，好啊，不光可以搞定昏君，还可以搞到一个大美女，马上拍板，就这么做了。

几个人关起门来，在一个阴暗的角落里，制定了那个阴谋诡计，让连称的妹妹想办法把齐襄公骗出宫来，然后再收拾他。

齐襄公这时感觉正好得很，当然不知道在那个阴暗的角落，有一帮家伙正在准备把他搞定，而且连他身边的美女也被人家收买了。

连称的妹妹虽然没有被齐襄公看在眼里，上不了齐襄公的床，但还是经常见得着齐襄公的那张脸的。她找了个机会，对齐襄公说：“老大啊，你天天这么为国家为人民忙来忙去，都累成这个样子了。身体是革命的本钱啊，老大不要再忙下去了，应该找个时间去打打猎，一来锻炼一下身体，二来散散心。”

齐襄公一听，呵呵，这个美女虽然长得不如我的妹妹，可胸脯里却装着一颗爱心啊，很为我的身体着想。我就听你的。也应该出去打打猎了，否则天天在宫里喝酒泡妞，还真的酒色过度了。

于是，有一天，齐襄公就带着大家出去打猎。

他这次大规模打猎的地点是在沛丘，时间是十二月，有冷风和大雪。

这是个很正常的冬天天气。

齐襄公坐在车上向猎区前进，正走着，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雪地上突然出现一头大野猪。本来，去打猎看到一只野猪，那是最正常不过的。哪知，齐襄公问大家，那是不是野猪？

身边的工作人员说：“老大，不是野猪，是彭生啊老大。彭生不是被斩了？怎么又出现在这里？”

齐襄公一听，你们他妈的视觉神经都发生障碍了。你们看看，老子一箭把他射死，回去不给你们吃野猪肉。他马上向野猪射了一箭。

哪知，那只野猪突然像人一样站了起来，而且还像人一样大喊大叫。

齐襄公一见，也怕了起来。他这时正站在车上，这么一怕，就站立不稳起来，脚底一滑，从车上跌了下来，把脚也扭伤了，最后连那双名牌皮鞋也失踪了。

齐襄公很生气，可又不知道怪谁的罪，就把那个做鞋的师傅打

了三百鞭子，说都是你他妈的把鞋做得这么滑，这才把老子滑到车底，你这不是在谋害老子是什么？那时不像现在，谁都有姓有名。那时只有贵族才有姓，广大人民是没有姓的，只有个裸体的名。这个蒯是个草根阶层，掌握着熟练的制鞋技术，却连个姓也没有。他本想借着这个技术，被老大重用，封他个小官，成为一个公务员，以后就会有姓。哪知，最后却挨了三百鞭子。

可这哥们儿不生气，仍然对齐襄公抱着巨大的幻想从宫中走出来。

公孙无知他们知道齐襄公受伤之后，知道搞定齐襄公的机会来了，马上带着他们的死党向王宫冲杀过来。正好碰见从宫里出来的蒯。

他们问蒯老大是不是在宫里？

蒯说：“先不要进去啊。要是现在进去，就要那个打草惊蛇了，他们的门一关，那就不好办了。还是我先进去，打开门。”

无知的名字虽然貌似很脑残，其实智商高得很，哪相信蒯的鬼话。

蒯虽然没有姓，可忽悠起人来还是有一套的，马上把衣服掀起来，说：“你们以为我是他的死党？他刚才把我打成这个样子，我现在最想杀的人就是他啊。”

几个人瞪眼一看，蒯身上的伤可不是假冒伪劣的，能在宫里这么折磨人的也只有老大齐襄公了，也就没有办法不相信蒯的话，就让他先进宫去，打开所有的门，然后他们不用冲关闯卡就可以杀进去。

蒯很痛地又进了宫。这哥们儿进宫之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无知他们杀进来的消息告诉了齐襄公。

齐襄公一听，马上就傻了。

这时，他的身边连个工作人员也没有，只得发呆地盯着蒯，现在全靠你了蒯同志啊，你连鞋都做得那么好，你一定能帮我挺过这个难关。你要是帮了我这个忙，我就让你当贵族，明天你马上就有姓了，你想姓什么你尽管说吧。你就是姓老天爷，姓地球，我也批准你。

蒯一听，激动得差点泪奔泪流起来。这哥们儿虽然有点小机智，但却没有什么大聪明，带着襄公只躲到一个小房子里——在这个地方，做躲猫猫那是很隐蔽的，可现在是逃命，你只要还在宫中，就是躲进夜壶里，人家都能把你打捞出来。

无知等人在宫外等了很久，还不见蒯出来，就怕再等下去，齐襄公从哪个地方溜了出去，组织部队杀上来，后果就严重了，因此也不管宫门开不开，直接大声喊叫冲了进去。

那个蒯这时把自己当成齐襄公的头号死党，收藏了老大之后，忍着疼痛组织宫中人员，拿起武器，要跟以公孙无知为首的叛乱分子血拼到底。

这些宫中的工作人员平时扫地、倒夜壶之类的工作，做得很熟练，但却从没进行过军事训练，这时虽然武器拿在手里，却不知道该怎么去战斗，后来，学着动作片的架势去跟无知他们进行对抗，几下就知道动作片里的东东全是忽悠人的，最后都给无知他们杀死了。

公孙无知最后从小房间里揪出齐襄公，冷冷一笑，当场判处他死刑，并立即执行。然后就爽歪歪地宣布自己就任大齐国的国君。

如果公孙无知水平高一点，情节到此，这个故事基本就可以结束了。哪知，这哥们儿的人品实在要不得，朋友太少，仇家太多。他才当国君几天，为了树立自己的形象，频频出镜，大搞亲民，到外地进行视察。有一天，他来到雍林视察，突然有恐怖分子直接冲了上来，一刀就把他砍死。这个无知到死也不知道是谁砍了他的脑袋。

那个砍死他的雍林人在任务完成之后，并没有拼命逃跑，而是大声说：“这个家伙是杀害咱们大王的元凶，现在我代表人民、代表国家

判处他死刑。他是罪有应得的。现在请各位老兄赶快找个合适的大王出来，领导我们在富国强民的道路上奋勇前进，而不要跟我作对。”然后走开了。

公孙无知一死，齐国老大的位子马上空缺了下来。

恩仇无定数

此前，齐襄公也罢，公孙无知也罢，都还没有指定过接班人。因此，谁是合适的齐王？有的认为，是公子纠，有的认为是公子小白。

这两个哥们儿都是齐襄公的弟弟。

他们虽然是齐襄公的兄弟，但看到老兄的做法实在太雷人，就知道以后会坏事，因此老早就跑到国外去，提前避难。现在公子纠在鲁国——这是因为他的老妈是鲁国人；小白在莒国。这两个哥们儿当时虽然不怎么样，人气低得要命，但他们出走的时候，各自都有个好老师。小白的老师是鲍叔牙；而公子纠的师傅就是那个后来大名鼎鼎的管仲。

按照当时的惯例，这两个哥们儿都有当齐国下一代国君的资格。

于是，问题出来了：位子只有一个，但人却有两个。

这时，齐国的高层主要是高、国两位大夫。这两个家伙一看两个候选人的名字，我靠，那个公子纠肯定不是什么好鸟，做事估计会纠缠不清，以后咱有个屁特权，但这个小白，肯定是个头脑简单的傻哥哥，让他来当老大，咱就可以说话算话了。因此，就提前偷偷地派人跑到莒那里通知小白赶紧回来接班。

这个小白其实一点不小白，非常知道时间就是权力、时间就是生命的道理，接到通知，连个行李也不拿，直接向齐国首都狂奔。

鲁国知道无知给杀了之后，觉得应该是他们的外甥公子纠的机会来了，于是也派出部队，一路浩浩荡荡地带着公子纠出发，回去抢位

子。

于是，一场权力生死争夺战开始了。而且，这场你死我活的争夺战的主角是一对兄弟，而起主要作用的两个配角管仲和鲍叔牙又是一对曾经生死与共的老朋友。

他们用自己的行动，向我们彻底说明了一个道理：在利益面前，情义两个字基本上是胡扯的。

鲁国这边做得虽然声势浩大，排场很吸引人们的眼球，新闻效应十分到位，可这么一准备，前前后后就浪费了很多时间，排场是摆了出来，可实际效果却全往坏的方向去了。

管仲一看，马上就知道，这样下去是不行的。

于是，我们的管仲同志正式出场。

不过，管仲的出场虽然很闪亮，但很不好看。

本来，他是有一个机会提前出场的。这个机会就是那个无知提供给他。

很多人对管仲很熟悉，但却不知道那个管至父原来就是他的叔叔。

管至父跟无知他们政变成功之后，发现大家都不怎么鸟他们——最高指示发下去，但大臣们个个一脸麻木地应对，知道再这样下去，他们就没有什么市场了。管至父就劝老大，凭咱这个水平，估计有点难搞了，赶快找个有水平的人过来，帮咱打开局面。

无知说：“谁是人才？”

管至父说：“俺的那个侄子管仲绝对是个好人才。”

无知一听，马上就派人带着齐国的土特产和外汇跑过去，请管仲到五星级宾馆，先吃饭再洗脚，然后桑拿按摩，一系列工作做完之

后，才说是奉老大的命令前来请老兄回去当执政大臣，以后齐国的事就是你说说了算啊。

如果是别人，一听这话，估计从桑拿房里一出来，连家也不回就直接去新单位上班了，明天开始，我就过上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新生活了。可管仲不是别人，他盯着那一堆现金和土特产之后，咽了一口隆重的唾沫，说：“这些东西，我收下了，但我不去当那个执政大臣。你回去吧。”

管仲对无知的为人，实在太清楚了。你想想，一个多年来老想着通过政变成为老大的人，人品能好到什么地步？而且，抢了老大的座位后，马上就陷于孤立的境地，连几个死党都没有组织起来，虽然天天摆着老大的架势，其实是一只垃圾股，谁投资谁完蛋。管仲是什么人？能跟这样的人干下去吗？

没多久，无知以及他的叔叔果然都死光光。

在他叔叔死的时候，他知道，历史性的机会终于来了。这一次，没谁请他过去喝酒、桑拿，而是他自己主动带他的学生公子纠回去。

他当公子纠的师傅，并不是觉得老师是太阳下最光辉的职业、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想当那根燃烧自己、照亮别人的蜡烛，而是想靠上这个贵族公子爷，过上幸福新生活。那时当国君，虽然也遵循“立嫡以长”的臭规矩，但因为神经发烧的人很多，政坛意外比现在车祸出现的次数还频繁，因此，只要你是某位公子爷，你都有当上最高领导人的可能。

我想，鲍叔牙和管仲在选择当这两个公子爷的家庭教师时，是做过充分的论证的。这两个哥们儿开始时虽然没什么人气，但他们绝对是人才，对局面看得比任何人都透。他们知道，齐襄公这个家伙这样玩下去，迟早会玩完的，否则，他们就不会带着两个公子跑出来了。他们知道，齐襄公一玩完，齐国老大的位子就会由小白和公子纠来坐了。因此，每人都当了一个公子爷的导师，不管以后谁当老大，他们都是最大的赢家。

这时，情节完全按照他们预想的那样发展下来。

于是，鲍叔牙带着小白出发。

管仲带着公子纠打回老家。

管仲出发之后，就发觉有点不对头。一来，小白居住的莒国，离齐国的首都要近得多，而公子纠他们虽然得到鲁国的全力支持，声势虽然无比浩大，可为了造这个声势，已经浪费了不少时间。这可不是谁的声势大谁就得分，而是谁先赶到齐国谁占主动。

管仲很快就得出小白那一路会比他们先赶到齐的判断。这哥们儿对自己的判断是很自信的，但他更相信自己的能力。

他马上对公子纠他们说，你们按计划前进，我赶过去，先把小白处理掉，看谁还敢抢？管仲马上把自己变成个职业杀手，骑着快马赶到莒国通往齐国的道路上，果然看到小白他们正加快速度狂奔着。

他来到即墨时，问人家看到小白的队伍过去了吗？

人家说，他们刚在这里吃完早餐，才走呢。

管仲拼命追下去，不一会儿果然追到了小白的队伍，果然像他想的那样，只几个人，跟一群逃难的灾民或者一群资深上访人士差不了多少，一点不像回去当国君的，正跑得连放屁的工夫都没有。

那时，有身份的人坐的都是马车，而不是像现在这样骑马。当时的国道又不像现在的高速公路，一路都是坑坑洼洼，马车的轮子又是木制的，因此，不管你怎么提速，跑得也不怎么快，而且坐在上面，表面虽然很牛，但屁股却饱受虐待，身体一点不爽。管仲是骑着马的，没几步就赶了过来。

他来到小白的座驾前，一脸奸笑地问：“公子啊，你这么急着赶路，要去哪儿啊？”

小白这时估计这些天坐车给坐得头脑有点晕菜了，听到管仲的

话，却一点没有看到管仲的那一脸坏笑，马上就说：“我要回去当老大啊。”

管仲说：“呵呵，你的愿望是美好的。可是现在你的哥哥已经去当了，你就不用去了。为了让你彻底死了这个心，我现在就要把你搞定了。”他说着，飞快地取出弓箭，向小白的胸口射去。

管仲是什么人？是一个后来连诸葛亮那样的牛人都不敢超越的历史牛人，如果对自己没有把握，他绝对是不轻易出手的，何况这一箭干系极其重大，一箭成功了，那是历史性的成功，这一箭要是射歪了，那就彻底的完蛋了。

他对自己的箭法是自信的。

这一箭命中十环！

小白像电影镜头里被箭射中的人一样，大叫一声，鲜血从嘴里狂奔而出，然后很重地倒在车里。

就连小孩子看到这个镜头，也知道这个帅哥肯定没命了。

管仲哈哈大笑，任务顺利完成！

他也不验收一下自己的成绩，马上就跑开了，派手下回去报告：“小白已经变成一具死尸！”

公子纠他们接到报告后，乐观情绪马上高涨，大家都认为，老大的位子已经坐稳了，不用那么急着奔跑了。动作太急，对形象是有影响的。

管仲这一辈子出现的失误并不多，但这一次却出现了重大的失误。

他以为他那一箭已经彻底把小白搞定，哪知，这一箭虽然很准确地命中十环，可十环的位置正好是小白的带钩。

小白先前虽然表现得有点诚实，当看到管仲当场翻脸，立刻要他的性命时，知道事情坏了，想飞快地躲开管仲的箭。可他的速度快，管仲的箭更快。一箭射来，正中胸口。他以为自己没命了，哪知，那只带钩却挡住了这支要命的箭头。他这时一点不小白，大叫一声，咬破自己的舌头，喷出一口鲜血，然后倒到车上，好像自己已经死了。

这哥们儿绝对是个优秀的演员，放到今天，即使当不了国家元首，估计要当个大红大紫的明星也没有什么难度。他一装死，连管仲也骗过去了。

小白的手下开始时，也跟管仲一样，以为老大就这样死了。老大一死，他们以后的生活可就跟贫下中农一个样了，个个都哭着跑过来，准备哭过之后，离开这个地方去再就业。

哪知，小白却又站了起来，抹着脸上的血，说：“我的妈呀，管仲这个家伙的箭法真的厉害，差点把我搞死了。”

大家一看，老大的命就是老大的命，真大啊。不敢耽误时间，急忙上车，拼命赶路。

齐国高姓和国姓两大贵族早已做好准备，看到小白一脸发白地跑来，果然抢在了公子纠的前面，连个脸都不洗，直接就叫他进了王宫，马上向全世界宣告：小白就任齐国的老大。然后命令大军到边境那里，准备跟鲁国侵略军对抗到底。

鲁军不服气，他们的外甥可是大哥啊，要轮流坐庄也得先轮到公子纠大哥啊。可现在这个小白却抢在前面，因此还是很顽强地进军。

鲁国虽然是周公的后代，按理说应该是当时最强大的诸侯国，但现在的实力还是远远比不过齐国的。两军就狠狠地打了一仗，鲁军被打了个大败。大败之后的动作就是撤退。可齐军却缺德得很，硬是派部队赶过去，把鲁军的退路给堵了。

鲁军退回去时，这才发现道路已经给敌人堵住，造成了严重的交通堵塞，一时进退不得。好不容易杀了出来，可损失比想象的更严重，

不但鲁国的军事强人曹沫差点没命，就连汶阳也变成了齐国的领土。

鲁国正在天天骂娘，可齐国的部队却又隆重开来。

这时，小白仍然把他的那个哥哥当成头号敌人，把管仲当成第一号仇人，因此这次发兵只有一个目的，就是把他的哥哥和管仲的脑袋全部砍下来。

他的这个决心是可以理解的，可他的老师鲍叔牙却不同意。鲍叔牙认为，杀公子纠是绝对正确的，但杀管仲将犯历史性的错误。

小白一听，说：“不杀他才是我的错误！连个仇人都不敢杀，人家还以为老子是个阳痿人物啊。”

鲍叔牙说：“老大不要生气啊。老大要是坚持杀管仲，我也没什么意见。不过，我把我的想法说一说。如果老大只把齐国的大佬做到死的那一天，我这个水平那是可以帮老大做到底的。如果想在诸侯面前称老大，那非得要用管仲不可。老大现在是想只当齐国的大佬，还是想当诸侯的霸主？”

他的原话是：“臣幸得从君，君竟以立。君之尊，臣无以增君。君将治齐，即高傒与叔牙足也。君且欲霸王，非管夷吾不可。夷吾所居国重，不可失也。”

注意，齐桓公虽然是春秋第一个霸主，而且后来大家都把齐桓公称霸大业归功于管仲，而且几千年来，没谁对这个功劳表示过质疑，但这个构想却是鲍叔牙提出来的。如果没有老鲍的这个提法，估计管仲早就完蛋，小白也不是后来的齐桓公了。

小白刚当上几天齐国的国王，感觉很不错，听到鲍叔牙说如果用了管仲，还可以当诸侯的霸主，可以在诸侯面前牛气哄哄，那他妈的真是爽死帅呆酷毙了，眼睛的瓦数当场大增，一拍大腿说：“好啊。我不杀他了。不过，他这么个大人才，鲁国能放他过来吗？”

鲍叔牙说：“这个容易，老大写一封信过去，要求鲁国把公子纠的

脑袋直接砍下来。管仲射过老大，老大一定要亲手砍他。”

小白一听，马上说：“要得！”于是给鲁国国君写了一封信。信的核心内容就是：“子纠兄弟，弗忍诛，请鲁自杀之。召忽、管仲讎也，请得而甘心醢之。不然，将围鲁。”公子纠是我的兄弟，我念在兄弟的情分上，不好意思动手，请老大帮忙杀了。至于召忽和管仲，都是公子纠的主谋，尤其是管仲曾经暗杀过我，我一定要亲手砍下他的脑袋，请老大赶快把这两个家伙捆好，用加急快件送过来。否则，老子二话不说，大军就打过去，见谁扁谁。

鲁国刚被狠狠地扁了一顿，这时已经全部疲软了下来。鲁庄公虽然气得要命，在心底里叫喊要报仇，但报仇是要实力的，现在他哪有这个实力？他读着小白那封牛气哄哄的信，用没有底气的声音骂了几句之后，就决定接受小白的条件。

他马上派人把公子纠、管仲、召忽全都捕获归案，先让公子纠自杀了，然后准备把管仲和召忽送到齐国去，让齐国人亲自杀死管仲。

他的头号谋士施伯对他说：“老大，把管仲也一起杀了。”

鲁庄公说：“为什么要这样做？”

施伯说：“老大啊，这个管仲是个大人才。我看，肯定是小白想重用他，才这么做的。如果让齐国重用管仲，以管仲的水平，没多久，就会让齐国成为超级大国。他们一成为超级大国，咱可就难受了啊。”

这哥们儿的智商确实不低，把鲍叔牙的意图弄得很清楚。只是这哥们儿私心太严重，老早就知道管仲是个可以让一个国家变成超级大国的才人，却硬是没有向他的领导推荐，让管仲出来为鲁国作贡献。他比谁都清楚，如果管仲一出来，他的市场就彻底萎缩。因此，就天天在那里装傻，好像对管仲一点不了解，打算彻底埋没这个人才，直到现在才说出，管仲是个谁也比不上的人才，让他到敌国去工作，那是咱国家的灾难啊。

你想想，这时候，鲁庄公还能听他的话吗？

鲁庄公这时心里肯定恨不得吃了老施的肉，但表面上却什么也不说，挥一挥手，叫：“送人！”

召忽看到派出所人员上门时，知道自己的前途已经一点也不光明了，眼睛一闭，然后宝剑一横，自己把自己处理掉了。管仲一听，是要把他送回齐国的，马上就知道这是他老朋友的阴谋诡计，连施伯都知道，他当然更加知道了，就让他们把他关进囚车里。

管仲上次吃了速度慢的大亏，深刻地领会到时间就是生命的道理。他怕鲁庄公突然后悔起来，又派人过来把他搞死，那可就麻烦了。因此，他就想了个主意，编了一首流行歌曲，教士兵们唱，说谁把这个歌唱得好，去参加快男比赛都没有问题。于是，大伙一路都卖力地跟唱。大家一边唱着歌，一边想着能成为快男就可以跟春哥同台大吼了，就全忘记了疲劳，一路不停地跑着。本来两天的路程，他们只用一天半的时间就全部走完了。

鲁庄公后来越想越觉得施伯的话不错，越想越觉得管仲那张脸全是阴谋诡计，真的到了齐国，以后自己的麻烦肯定会越来越大，就下了决心，叫几个杀手过来，你们快快过去，把管仲的脑袋砍了。

不听话的后果

那几个杀手拼命狂奔过去，但管仲早已离开了鲁国的国境。你要是再上前一步，那可就变成了国际事件，被人家一抓辫子，说是武装入侵，那可不好玩了。几个杀手只得带着大刀回去，说管仲他妈的太狡猾了，跑掉了。他如果不狡猾，他还是管仲吗？

管仲一回到齐国，鲍叔牙就直接把他接到自己的家里，好酒好菜接待这位老朋友。

接着，小白又在王宫里举行盛大宴会，欢迎这个一箭射中他胸口的恐怖分子。两个人一谈，小白的感觉大为良好，觉得这个管仲比他老师鲍叔牙的水平果然高了不少一个档次，当场下文，让管仲当了齐国的第二把手——相国，以后咱齐国的军政大事都由管相国说了算，

老子只负责当管仲的坚强后盾。他原先的那几个死党鲍叔牙、隰朋、高傒统统成为管仲的助手。而且为了表达他的敬意，宣布从此之后，他不叫管仲的职务，而是叫仲父。把管仲提到老爸的地位。

在小白成为齐国第一把手的过程中，鲍叔牙的功劳是最大的，现在连鲍叔牙都服了管仲，其他人还有什么话说？意见再大也只能留在肚子里，现实生活中仍然得看着管仲的脸色行事。

鲁庄公这时很注意齐国方面的资讯，得到的消息果然是齐国让管仲当了相国，心头当然极端不爽。本来一个好好的人才，好好地控制在自己的手下，现在好了，双手送给了敌人。如果是当着礼品送过去，那还得个好名声，可现在却被小白大大地忽悠了一通，真是岂有此理！

觉得岂有此理的鲁庄公越想越觉得在这个事上，自己的智商被小白狠狠地侮辱了一次。人家的名字虽然叫小白，可真正的小白却是自己。他最后大怒起来，决心报报这个大仇。

不过，这哥们儿虽然叫报仇叫得天差点塌下来，可头脑并没有发烧到神经短路的地步，十分知道报仇是需要部队的，现在他的实力还不是齐国的对手，因此还得来个军国政治，把部队训练好，才能狠狠地打击一下齐国。

小白对鲁国也很关注，听说鲁国现在正加大练兵力度，马上就大肆渲染鲁国威胁论，决定先出兵把这个鲁国狠狠地修理一顿，让全世界的人都知道跟他作对的后果是严重的。

管仲却坚决反对，理由是，小白刚刚当老大，大家的工作还没有完全展开，什么业务都还没有走上正轨，自己在国内的脚根还没有站稳是不宜打仗的。

可小白不听，老子的哥哥死了，老子的脚跟就站稳了。别的话我听你的，可这一次我做主，不用你负责。

于是，一场历史上著名的大战爆发！

这就是齐鲁的长勺之战。

长勺之战的结果大家都已经知道，势力占优的齐桓公被鲁国新锐军事强人曹刿打了个大败。

这场大战虽然不很激烈，但却给我们贡献了几个典故：一个是肉食者鄙；一个是那个“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的成语。

小白一点不爽，自己带着这么多的部队过来，居然打不过弱弱的鲁国，简直是太没有面子了。他咬着牙，决心把教训鲁国的事业进行到底，但部队却没有多少了。这哥们儿却想了个办法，派人跑过去跟宋国借兵过来，帮他搞定鲁国。

宋国的老大也是很爽快的，一听说要借兵，二话不说，派出宋国的首席大将南宫长万带着部队去帮齐国。

这个南宫长万是历史上有名的猛男，肌肉极端发达，力气无穷无尽，可头脑却简单得要命，带着部队，一来就蛮干。你想想，一个蛮干的猛男，在那个浑身是阴谋诡计的曹刿面前，能讨到什么好处？双方一接触，宋国就给打了个彻底的失败，连资深猛男南宫长万都成了战俘。

这一次，我们的齐桓公小白同志真正傻眼了。

再盘点一下，这场战争的赢家。第一个赢家似乎是鲁庄公——这哥们儿虽然此前就是睡觉都在高喊“报仇”两个字，可当齐国的大军杀过来时，吓得大小便同时失禁，张着嘴坐在那里，完全做好了失败的准备。

后来，那个曹刿硬是在关键时刻站出来，帮他打赢了这一仗，为他挽救了面子、挽救了国家，让他继续把这个老大当下去，说是最大的赢家一点不过分。

另一个赢家就是曹刿。这哥们儿原来只是一个失业人员。如果他的老爸老妈是大款，他找不到工作，还可以当个啃老族，一天到晚没

事干，还可以喝名酒、穿名牌，与美女拍拖打发日子，可他的父母是贫下中农，解决温饱都还有问题，哪能啃到什么老？他很想去当个公务员，可大家知道，那个时代，没有个强硬的后台或者坚实的经济基础，你的水平再高，也是当不了公务员的。他没有办法，只得天天在家咽着青菜、喝着光可鉴人的稀粥，等着机会。他知道，这个世界将越来越乱，这个世界一乱，他的机会就来了，他就可以告别青菜、稀粥的生活，成为“肉食者”。当齐国大军杀进来的时候，在鲁国个个都怕得要命的时候，他挺身而出。他成功了，成为这场战争的另一个赢家。

其实，除了这两个赢家之外，还有一个大赢家。

这个赢家就是管仲。

本来，他坚决反对打这个仗的，但小白一定要打，最后打了个大败仗，一脸灰白地跑了回来。铁的事实告诉小白，不听管同志的话还真不行。从此，他把所有的事都交给管仲经手，自己专心在后宫喝酒泡妞。

管仲制定出一套改革开放的政策，大力发展工商业，出台了一系列富国强兵的措施，各行各业都得到了迅猛的发展，国家的综合实力明显增强，GDP跃居各国之首。手头一有资本，说话就开始牛起来。然后，按照管同志的部署，齐桓公派人去跟鲁国讲和，说从今之后，做个友好邻邦，不要动不动就在边界发生流血冲突，老是用士兵们的生命来制造新闻，吸引眼球，实在不像话。

鲁国虽然打了两个胜仗，但也付出了代价，这时还没有恢复起来，正担心齐国军队又咬牙切齿地打过来，想不到齐国竟然主动修好，自己面子大大的有，哪有不答应的道理？

齐国请鲁国跟宋国也不要计较下去了，释放那个南宫长万。鲁国当然很爽快地答应了——反正那个南宫长万也不会投降他们，天天在那里，饭量又大得要命，白白地帮人家养一个猛男，一点也不合算，现在放了他，不但免了这个负担，还得了个好名声。

齐桓公看到连鲁国和宋国都这么听话了，野心就开始膨胀起来，对管仲说：“咱就再把这个外交工作开展下去，干脆把其他几个诸侯都通知过来，开一次诸侯峰会，推选一个霸主。他们肯定会推选咱们了。谁不服就打谁。”这哥们儿现在手里有钱有部队，口气牛得很。

管仲说：“现在咱是有条件开个诸侯峰会了，不过，得找个理由。连个村民大会都得有个理由，何况诸侯峰会。”

齐桓公说：“还要找理由？这枪杆子就是理由。”

管仲说：“如果只靠枪杆子，咱就是赤裸裸的军国主义了。老大你也知道，人家对军国主义是很痛恨的。因此，枪杆子只能作为威慑手段，不能天天挂在嘴边，动不动就拿来扁人。乱打人是不对的，这是连小学生也知道的道理。当然，如果老大只想当一次峰会的召集人，做做东，请大家来喝喝酒，集体公款旅游一次，也不用花什么心思了，一个通知就完全可以办到。但要是真的想成为诸侯中的老大，让那些诸侯都得在老大面前臣服，夹着尾巴听老大的话，就得把这事做得有理有利，不光有绝对的军事优势，还得有让他们无话可说的理由。”

齐桓公一听，我靠，有这么复杂？只得一脸菜鸟地问：“现在还有什么理由让那几个混蛋无话可说？反正这个理由我是找不到的。我只觉得，对那一群鸟人，只有大刀让他们听话。”

管仲却有办法，这哥们儿就是为了帮助齐桓公当上霸主而来到这个世界的。他虽然嘴巴上说，如果直接动用枪杆子要变成赤裸裸的军国主义，其实他现在所走的路就是赤裸裸的军国主义道路。在他的主持下，目前齐国的军事实力已经是诸侯中最牛的了。可他比所有的人都知道，要想让齐国成为霸主，光靠枪杆子还是不行的，还得讲政治，也就是说作一下政治秀。齐桓公找不到理由，他却很轻易地找到了理由。他说：“可以让周王给咱盖个公章，委托咱帮他处理诸侯事务。有了这个文件，真理就在咱的手中。”

周王朝东迁之后，不但地皮比以前更少，而且连那个象征性的发

言权都被郑抢走了。郑国那时在诸侯里的实力只能算个屁，属于中小型企业，却也把大周欺负得不剩渣。两者本来是中央和地方的关系，是典型的上下级之间的关系，可后来居然发展到互换人质的地步，而且周王居然让自己的太子到郑国去当抵押品，面子已经丢到脚板底了。后来，周桓王气不过，想武力解决郑国，哪知，却给人家一箭射中肩头，大败而回。再后来，周王觉得郑国不好欺负，又跟齐襄王闹了个矛盾，带着几个小诸侯国来跟齐国比赛，结果又被齐襄公打回老家，从此把尾巴夹得紧紧的，老老实实地过着紧缩的日子。这些年来，大家已经基本听不到大周的声音了。

这个诸侯共主已经完全沦为弱势群体，下发的文件早已被人家当成废纸。

可管仲却硬是从这个弱势周王身上发现了其无可替代的价值，来个废物利用。他认为，现在周王虽然已变成废物一个，但他到底是天下共主，这谁也得承认，人家把周王当做废材，那是因为周家的势力实在太薄弱。如果让周王的公章与齐国的枪杆子配套，谁还敢不听话？如果只有周王的公章，你就只能当那个郑庄公了。如果只有枪杆子，到处玩军国主义，你也只能牛那么一阵子，最后一定会给人家群殴，直到被扁得没有渣。这样的事例，后来的历史给管仲提供了很多例证。

齐桓公虽然开始时有点菜，这时听到管仲这么一解释，马上大叫：“难怪鲍叔牙这么信任你。这么老谋深算，老子不服还真不行。你就看着办吧。我现在的任务就是做好去当诸侯牛人的思想准备。”

管仲在经过五年的内政改革之后，终于伸出他的手，玩起了他的霸权主义。

第一次诸侯代表大会

在大周这个共主已经没有市场，大家的游戏没有规则的年代，要抓个机会，对于管仲这样的历史猛人来说，简直是太容易了。他很快就抓住一个机会，派人跑到周王那里，请周王给齐国写了一张委托

书。

这个机会是宋国和周王同时创造出来的。

先说说周王创造的机会。

那个倒霉的周桓王早已死去，现在是他的孙子周釐王在位，算起来是周釐王元年，即公元前681年。以前新的周王上任时，诸侯们都会一起带着现金、带着各国的土特产过去隆重祝贺，可现在却不是以前了。周釐王即位的时候，文件下发之后，大家都来个选择性失明，个个都在那里装傻，没一个来到登基仪式现场。周釐王现在声音又弱、财政又吃紧，只得走了个法定程序，宣布一切从俭，弄得场面冷清得要命。

管仲抓住这个机会，派人带着一笔可观的现金，以及一大批礼品跑过去祝贺。虽然之前，周釐王的老爸给齐桓公的老哥打了个遍地找牙、满世界乱跑，算起来是仇人一个，可现在既没有能力算这个账，而且就是数大半天，也数不出一个朋友来，这个仇还记他个鸟。现在人家主动上门来，给你制造一点节日氛围，这个面子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你还有什么理由记那个仇？周釐王高兴得两眼亮晶晶的，偷偷地抹着激动的泪水，接待了齐国的使者。

管仲就这样轻易地搞定了周釐王。

再说说宋国制造的机会。

宋国制造的这个机会，是宋国出的一个麻烦。

宋国的这个麻烦完全是由宋国国君的那个乌鸦嘴弄出来的。

你还记得那个南宫长万吧？这个猛男以前牛哄哄地带着部队去打鲁国，哪知一仗下来，倒被人家来个全歼，最后还成了俘虏。直到管仲前些年通过和平方式，才让鲁国把他释放回来。

他当时是天下第一猛男，本来被人家在战场上抓过去，那张脸就

已经丢得一点不剩了。可他的领导宋闵公却一点不管，有事没事就拿他来开涮，让南宫长万的脸面丢得更加深刻。本来，这样的猛男最受不得人家的开涮——如果是张飞，估计宋闵公的那颗脑袋早就给扭了下来，这个南宫长万被开涮了这么久也没发作，算是有素质了。

正好周庄王歇菜，宋国要派人跟过去参加追悼会。

南宫长万虽然是宋国军界牛人，胜仗败仗都打过，但从没到过首都，这时就很想当个宋国吊唁代表团的团长，去参加这个追悼会，顺便逛逛京城，看看首都的红灯区跟宋国的红灯区是不是有什么不同，开阔一下视野，长一下见识。

按道理说，他是完全有资格当这个团长的。

哪知，宋闵公却哈哈大笑，说：“笑死我了。咱宋国的人难道死光了？派个俘虏回来的人去当团长？”

南宫长万一听，现在说俘虏不能当团长，估计下一步就会说，俘虏不能当公务员了，俘虏只能进黑砖窑当民工了，那时我可就惨了，马上大叫道：“今天我让你知道，俘虏也能杀人！”

宋闵公一听，嘎嘎大笑起来：“一个俘虏还想杀我？看是谁杀谁？”说着，操起来旁边的一把戟，便向南宫长万刺去。这哥们儿这时只记得南宫长万是个俘虏，居然忘记了这家伙是当时第一猛男，杀人是他最精通的业务，以为像其他俘虏一样，一戟过去，什么问题都解决了。

南宫长万本来就喝了几杯，神经系统正处于亢奋状态，老早就想找个人来杀杀，减缓一下心中的那口鸟气，眼见宋闵公一戟刺来，而且目标部位完全是想要自己的性命，哪还顾得了什么，大喝一声，抓起身边的棋盘，动作快得像风，向宋闵公的头砸去。

结果是棋盘没有事，宋闵公的脑袋却给打得粉碎，那团一点不聪明的脑汁喷了一地。

旁边人的一看，我的妈呀，弄成流血事件了。他们看到南宫长万连老大的脑袋都敢砸烂，而且还在那里满脸横肉地狂叫着，都知道自己的脑袋的硬度并不比老大的高，因此都四处乱逃，抱着头逃离现场。

南宫长万丢了棋盘，拿着一支长戟冲了出来。

那个宋闵公虽然脑袋不灵光，嘴巴又是属乌鸦的，该干的事不干，硬是老去跟个有杀人爱好的人过不去，最后死得很惨，但他也有个死党。

这个死党就是仇牧。仇牧也曾多次劝宋闵公不要老是拿南宫长万这种有杀人特长的铁人去开涮。可宋闵公不听。

这时，仇同志正有事跑过来要向老大汇报，看到大家都大叫着四处乱窜，赶紧冲了进来，一来就碰见了南宫长万。

他虽然早就料到南宫长万迟早要搞定老大，但却没有想到刚才就搞定了，还傻乎乎地问：“出了什么事？老大在哪儿啊？”

南宫长万大叫：“早给我杀了。现在尸体就摆在那里，你可以去验收。”

仇牧一听，你居然敢杀老大？老大就是爱拿你开涮几句，就是认真算起来，也不是死罪啊，你就杀了他。你这个杀人犯，我杀了你。他抓起一把刀，就去砍南宫长万。

结果没有一点悬念。

南宫长万刚杀了人，血气正旺盛得很，正想把杀人工作再深入一步，看到有送死的过来，就顺手一戟过去，仇牧当场死亡。太宰华督看到这个场面，就知道局势不能控制了，马上就想去搬兵，只有大军进来，对这个猛男进行人海战术才能胜利。

这哥们儿的想法绝对正确，可动作却慢了一拍，他好容易叫来一

架车，正要爬上去，南宫长万就赶了过来，一戟要了他的命。

南宫长万这几戟就把宋国高层都杀怕了，个个都躲得远远的，不敢再出来说什么。

南宫长万突然发现，现在宋国自己可以说了算。这哥们儿在战场上脑袋一点不会转弯，可这时却转了一个弯——干脆自己找个老大扶持上来，然后大权拿在自己手里，那不是太爽了？

猛男做事的特点就是，只要有想法，马上就有行动。南宫长万脑袋一冒出这个想法，马上就跑到宋闵公的堂弟公子游家里，大叫：“老子杀了老大。”

公子游看到他一身血气地来到，当场吓得脸色发白，这哥们儿连老大的脑袋都敢砸烂，还有什么事做不出？

南宫长万接着嘎嘎大笑，说：“我已经决定，让你当老大。”

公子游一听，我靠，居然有这样的好事？我这就成了老大了？你说的不是假话吧？

南宫长万说：“马上去宣誓就职。”

公子游也是个菜鸟，如果是别人过来拥护他，让他当上老大，估计这个老大还可以多做几天，可这个南宫长万是什么人？一个顶着猪脑袋的猛男，除了会杀人之外，没有其他特长，在人们的眼里，是个不折不扣的屠夫，有一点人心也不跟他沾边，跟他干下去，能有什么好结果？

而这时，宋闵公的弟弟御说已经跑了出来，在国际社会寻求帮助，请各国老大帮他讨个说法。这哥们儿跑了几个地方，可一来出来的时候，跟裸奔没有区别，一点现金都没带。在这个社会，没钱你能开展什么工作？二来当时很多诸侯都自顾自的事，哪有什么闲心去操心别人的事，对他的求助只是一脸干笑地说：“呵呵，这是宋国的内政。不是说，内政不得干涉吗？我们没有办法啊。”

御说没有办法，只得回到国内。

这时，国内的老百姓都对南宫长万很不满，看到御说回来了，便都把他当成老大，打倒南宫长万。

南宫长万和公子游接到各地群体事件不断涌现的消息后，决定派部队前去镇压。哪知，命令签发之后，却不知道把这个命令发给谁了。因为军队这时也完全倒到御说的阵营里，成为打倒南宫集团的主力军。

最后，只有南宫长万一个人在奋斗了。

南宫长万虽然猛，杀了很多，但最后也被很多人杀死。

于是，御说成为宋国新的老大。

本来，照理说，宋国已经走上正轨了，什么事都已经没有了。可管仲却认为，还可以把文章做下去。当然，这个文章是为齐国而做的。

管仲说：“现在御说虽然当宋国的第一把手，可还没有履行手续。”原来，诸侯换届时，大周虽然不能内定候选人，但换届之后，得把换届结果上报周朝，由周朝备案下文承认后，你才合法，你才当得理直气壮。这些年来，诸侯们早就不把周朝放在眼里了，换届工作从头到尾都由自己完成，根本不再浪费时间去办这个无聊的手续。因此，管仲就抓了这个把柄，请周王委托齐王带着几个二流诸侯国到宋国去，履行这个手续。这样，齐国就有了通知大家开会的权力了。

乍一看这个办法，好像是恢复大周的权威，其实周朝却没有一个人参与，全是由齐桓公出来说了算。可周王几代以来，就一直越来越弱地在洛邑那块小地方上过日子，跟个村级地主的地位没有什么差别，你无论如何也不能再从他们身上找到一个国家元首的感觉。到了这个周釐王，就更没有什么话说了。这时得了齐国的一点好处，早就满足得爽歪歪，不管齐国什么报告打上来，内容看都不看，直接就在尾页空白处签上“同意”两个字。

齐桓公得到这个最高指示后，马上着手选址，布置会场。然后发出通知。

不过，虽然做得很热闹，但管仲的底气并不足，发通知时是做过一番严格的论证的。现在的几个大国都很牛，你要是通知他们，估计他们根本不鸟你，而且说不定他们还暗中踢你一脚，叫原来跟他们走得很近的小国也不要来，事情就彻底搞砸了。所以，他就只向宋、鲁、陈、蔡、卫、郑、曹、邾这八个国家发了个通知。

因为这次会议的地点在北杏，所以史上又叫“北杏之会”。

应该说，管仲的担心是没有错的。八张通知书发出之后，带着代表团到来参加九国高峰会谈的只有齐、宋、陈、蔡、邾五个国家，鲁、卫、郑、曹四国不但不来参加会议，就是连个理由也懒得说明一下。

九国会谈就成了五国会谈。

齐桓公一看，这成什么话？人员太稀少，会议的规模上不来，心情一点不爽，他就想不开这个会了，想改个日期，等那四个国家代表团都到齐了，再开会。

管仲不同意。管仲认为，随便改变时间，是不讲诚信的一种表现。不讲诚信的后果是什么后果？就是周幽王的那个后果。现在九个来五个，已经超过应到会人数的百分之五十，符合法定程序，可以开会。如果不开，下次估计连这几个小国都不来了，只有咱齐国一个人在那里开个气愤的大会了。

齐桓公这辈子最大的水平，就是能够全盘听从管仲的话，一切行动都顺从他的安排。这时听管仲这么一说，马上就把脾气收了起来，一拍大腿说：“开会！”

这个会虽然在媒体上的宣传是个隆重的大会，其实议程很简单，过程很简洁，只是在会场里摆了一张周王的椅子（周王是绝对不能出面的，要是周王一出面，齐国就彻底没戏了），然后，由齐桓公代表

周王宣布御说同志就任宋国国君，御说从此可以合法地行使宋公的权力，谁要是再不服，大家就出来对他群殴，一直扁到他心服口服为止。

谁都看得出，前面这个仪式，其实都是齐国的借口，下一个程序才是齐国真正的目的。

把宋国内政搞定之后，齐桓公对大家说：“现在国际形势很不稳定，而大周的这个权威都已经等于零了，谁都不把周朝当一回事了。这样的后果是很严重的——有的诸侯发生了内乱，谁也管不着，谁也不愿出面管；有的诸侯牛了起来，就到处欺负弱势小国，奉行扩张的帝国主义，而且现在四周的少数民族又不断地强大，天天睁着眼睛盯着咱们的土地。咱要是再这样下去，迟早会全部玩完的。因此，我认为，从今天起，咱们订个条约，几个诸侯团结起来，结成联盟，推举出一个带头大哥，维护周王尊严，与那些想占领咱们神圣不可侵犯领土的戎、狄、蛮、夷死磕到底。现在咱就采取民主推荐的办法，民主选出个老大来。怎么样？”

另外那几个诸侯都不是猪头，一听姜小白的这个论调，虽然嘴里民主来民主去，可你看他那个脸色，就知道这个民主全是他服务的民主，可不是让你当候选人的民主。这几个哥们儿接着一想，反正自己就那么个屁大一点的地方，手头就那几个兵，在服务区内催债、充当一些黑社会保护伞，那是没有问题的，但哪比得上齐国那样强悍得没有谱，想打谁就打谁。你要是想从他那里抢这个民主，估计不过几天，他又来宣布一通周王的命令，来个颜色革命，你立马就得转换身份，从一国的老大变成失业人员。这几个哥们儿倒也很乖，马上就举起手，说：“我们看，这个老大不用选了。姜小白同志你就直接当上算了。反正就是投票，我这一票也是投给你的。”

管仲一听，觉得声音还不够齐全，抬头一看，原来只有三个诸侯在那里大喊大叫，那个刚当上合法宋国国君的御说同志的嘴却闭得很紧，什么话也不说。

管仲马上就知道，御说心理很不平衡。

当然，御说的不平衡还是有他的道理的。因为，他的级别比齐桓公要高一个档次。

当初周朝分封的时候，把诸侯分成五个级别。这五个级别就是公、侯、伯、子、男。宋国是商朝的后代，周朝为了稳定需要，就封宋国的爵位为公，而齐国呢，到现在也只是个侯爵，排名是在宋国的屁股后面的。此前，御说的位子还没有合法，让齐国代理一下老大，那是没有话说的，可现在既有合法的宋公在这里，你一个齐侯却仍然把老大进行到底。这种行为跟越权还有多少差别？

可现在人家的实力牛，你有什么办法？现在不是谁级别大谁说了算，而是谁的实力强悍谁说了算。

御说没有办法。

没有办法的御说，就只好紧闭着嘴，来个弃权，好像这个选举跟他无关，他好像是个国际观察员一样，在那里做调研。

只是人家做观察员时，心情很爽。而他这个观察员却觉得自己很窝囊。

齐桓公却一点不顾御说的心情，当场验收投票结果，除了御说用脚投票外，其他几个诸侯老大统统用手投出神圣庄严的一票，而且都把这一票投给了姜小白。

于是，春秋第一位霸主就这样产生了。

当然，程序还是要走一下的。齐桓公先是像很多人一样，看到自己差不多全票当选后，就假装谦虚一下，说自己能力啊、资格啊，一样都不够，怕这个担子挑不起啊，会辜负各国的期望、辜负人民的重托啊。在座的都是官场老手，别的能力虽然很菜，但这方面的业务却精通得要死，马上齐声说：“小白同志不当这个老大，即使我们答应了，但全国人民会答应吗？”

齐桓公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于是，他带着大伙向周王的座位行

礼，表示向大周进行了汇报，然后就跟大家发表了北杏大会宣言：某年月日，齐小白、宋御说、陈杵臼、蔡献舞、邾克，以天子命，会于北杏，共奖王室，济弱扶倾。有败约者，列国共征之。

这个宣言很简洁，才几句话，记忆力再差的人只要多读几下，也能把它很快地背下来，可作用却大得要命。大家这么一签字同意发表，马上就意识到自己全成了齐国的二层机构——以后大家都得在齐国的领导下，去“共奖王室，济弱扶倾”，如果谁不听话，就“列国共征之”。也就是说，哪个敢不召之即来，大家集体去扁死他，扁死之后，连个同情心也得不到。

可到了现在你还能说什么？只有硬着头皮走下去了。

果然没过一会儿，管仲就对大家说：“鲁、卫、曹、郑等几个诸侯居然不把周朝放在眼里，不来开会。这种人该不该教训一下？”

在场的人当然只能说该教训啊，这种人不教训，谁该教训？难道去教训遵守纪律的？这几个哥们儿在说这个话的时候，心里都想，反正老子手里那几个民兵，做本国治安工作都还有点吃不消，这点战斗力，齐国估计看都不会看一下，哪会让他们跟着去教训人家？因此，个个都把胸脯拍得很响。

哪知，齐桓公却并没有他们想象的那么高尚，当场就说：“好啊！现在齐国的力量有点弱，而且这是大家的事，需要大家一起来努力，共同维护这个社会秩序。大家都发扬国际主义精神，组成多国部队，一起出兵！”

大家一听，这才知道，自己被狡猾的管仲绑上了贼船，上了这个贼船，你不当贼，那是不可能的。你要是不支持，那个“列国共征之”这一条款估计马上就发挥作用了。到了这个时候，那几个诸侯终于发现自己是全世界最大的猪头了，但到了现在也只好把猪头进行到底，都说：“我们都听老大的。”

当然，宋桓公御说仍然保持弃权的态度。

在齐桓公宣布北杏之会胜利闭幕的当天夜里，御说就带着宋国代表团率先开溜。反正我的位子已经定好了，其他的关我屁事。

姜小白很生气，马上就涨红着脸，要发兵，去追回来。老子才当霸主第一天，你就跟我过不去，看我不把你暴扁一通，我就不叫小白了。

管仲却坚决反对。

齐桓公问为什么？这不正好拿这个御说来开刀，杀给人家看看，显显一下霸主的威风。否则，只在这次大会上当了个老大，然后到齐国自己家爽歪歪几天，这个霸主只能算个屁。当了霸主，就得做出个霸主的样来，就得拿出霸主的霸气来。

管仲当然想出一下霸主的风头，但他在选择的对象上，却比姜小白聪明多了。他认为，宋国固然应当教训，可鲁国更应该教训，而且教训鲁国的成本要比教训宋国的成本低得多。宋国那么远，咱要跑多少天才到达？鲁国就在咱的隔壁，一伸手就可以猛扁他一把，而且扁得要比去扁宋国响亮多了。理由也比去扁宋国的理由更充分——宋国只是在投票时弃权，到底还来参加了会议，而鲁国根本连会场边都没来一下。

北杏之会是奉大周之命召开的会议，鲁国是大周在东方最亲近的诸侯，理应支持，哪知现在居然不鸟大周的命令，这是彻头彻尾的分裂行径，是应该全国共诛之、全民共诛之的。

这个理由一摆出，鲁国就成了无组织无纪律诸侯，套用美国人的话来说，就是一个无赖国家。

打击无赖国家是不需要理由的，不打击无赖国家是没有理由的。

第三章 齐国的兴衰

史上第一个侠客

于是，齐桓公宣布向无赖国家鲁国进军！这次进军是代表大周出兵的，是正义之师、威武之师，一定要让地球人都知道，谁不服从大周，谁就只有死路一条。

鲁国不鸟齐国，是觉得自己堂堂周公之后，以前发这个通知，都是由周公发出的，现在姜小白这小子居然把这个工作抢过去，心里不服，我就是不参加，你能怎么样？大不了说我旷工一天，下文警告、记大过一次，现在谁还在乎这种处分？你警告，你记大过吧，老子不理！

可管仲是什么人？他能干这种傻事吗？他直接就下令部队出发，把鲁国灭了再说。而且把口号喊得比天都大，打着周王的旗帜，一下就把鲁国全面地孤立起来。

鲁庄公看到齐国的大军真的浩浩荡荡开来，这才知道问题严重了。

鲁庄公赶紧开了个会，会议主题是如何对付齐军的入侵。

施伯首先发言：“管仲不是个打没有准备之仗的人。这次他敢于高调出兵，肯定是做好充分准备的。按咱目前的实力，肯定干不过他们。因此，俺的意见是和平解决，而不是武力对抗。”

而这时那个老美女文姜也派人过来，送给鲁庄公一个小纸条，说不要跟齐国打仗啊。

这两个人都说不打才是最好的选择，那最好的选择肯定是“不打”了。再加上其他人都紧闭鸟嘴，只在那里站着，充当“酱油党”最坚

定的成员，鲁庄公也没有话说了，就派人过去对齐桓公说：“老大，我服你了！”当然，也不是空洞的表态，而是带上一张地图，把遂邑一带的那块地皮也划过去，从此成为齐国的领土。这个诚意应该够了吧？最后，还要求亲自带着鲁国代表到柯那里把会盟的手续补办完毕，请齐国老大哥一定要答应啊。

齐桓公问管仲：“仲父。答应他们吗？”

管仲说：“当然答应他们。”这哥们儿是后世很多著名政治家的好榜样，虽然知道枪杆子的作用，但更知道政治手段的分量，只要能用和平对话的方式解决问题，最好不要轻易把枪杆子亮出来。而且，现在他们只是想当一下诸侯的老大，并不像后来的秦国那样要统一全国，因此，嘴里可以叫嚣扁谁灭谁，其实也只是吓吓人而已。何况，鲁国是周的兄弟国，你要是灭了它，那这个军国主义的帽子就戴定了，以后，所有诸侯都会把你当成帝国主义，都会团结起来一致对抗，跟齐国死磕到底，以齐国现有实力，估计不用多久就会玩完。再加上，现在霸主工程才刚刚启动，万里长征的第一步，一定要做得严谨一点，见好就收，以后才是你好我好大家好。

齐桓公现在的主要工作就是听管仲的话，照管仲的意思走下去，因此马上就在鲁的报告上签了“同意”两个字。

鲁国是第一个承认齐国霸主地位的大国，齐桓公心里很爽，他觉得要好好地让鲁庄公体会一下齐国的强悍，因此老早就在柯那里布置会场，场地那里全是军容整齐的部队。

齐桓公这时的感觉十分良好。

鲁庄公老远跑了过来，一下马，走在齐国军队的中间，心头充满了危机意识，身上全是汗。鲁国代表团的副团长是曹沫，这时也跟在领导的屁股后面，走进会场。

齐桓公的准备工作做得很好，会议的程序也很简洁。双方各说几句话后，管仲就叫人拿出那个牛血的铜盘请两位老板“歃血为盟”。一

听到“歃血为盟”这四个字，觉得很血腥，其实过程却很简单：参加盟誓的人伸着手指从盘里蘸点牛血，然后抹在嘴皮上，然后就对天发誓，让老天爷见证一下，整个仪式就结束，以后大家就得遵守这个纪律，谁要是违抗，老天爷就不会放过你。也就是说，大家一把那血抹到了嘴皮上，就等于这个盟约起了法律效力。

在鲁庄公就要伸着手指去蘸血时，那个让历史永远记住的一幕出现了。

鲁国代表团副团长、第一军事牛人曹沫同志突然冲上前去，一把抓住齐桓公。

齐桓公骂道：“你他妈的也太不文明礼貌了，没有看到我在工作？等下有你跟老子握手的机会。”这哥们儿还以为小曹是他的粉丝，想过来跟他握手呢。

哪知，曹沫的眼睛圆睁起来，大叫：“我就是不讲文明不讲礼貌。”

齐桓公这才发现，这哥们儿一手抓着他，另一边手早就握着一把宝剑，正满脸凶狠地盯着他。

管仲也发觉问题严重了起来，这哥们儿虽然智商高度发达，大事小事都在他的意料之中，可碰到这个突发事件，一时也有点慌了手脚，一边抢上前去，想用身体挡住他的老板——这哥们儿对他的领导确实很忠心——一边说：“你想做什么？”

曹沫冷冷一笑，说：“你们齐国多次欺负我们鲁国，动不动就拿我们来开刀，对我们不断地发动侵略战争，搞得鲁国都处于亡国的边缘了，让你们的心情长期处于爽歪歪的状态，而我们的心情长期处于抑郁之中。这是一个负责任的大国应该做的吗？你们凭着军队强大，老打我们，我们干不过你们，也就只好采取这个办法来对付你们了。你就骂老子卑鄙吧，老子就卑鄙！”

管仲一听这话，知道这个家伙的动作虽然吓人，但只是为鲁国讨

个说法而已，并不是真的要搞定自己老板的脑袋，再看看那个脸面，虽然布满横肉，但也不像个蛮来的人，估计也就是为鲁国讨个面子而已，就松了口气，说：“有什么要求，请说出来。”

曹沫说：“把你们侵占鲁国的土地全部归还。”

管仲一听，这个条件比预期的要好多了。反正地皮原来也是鲁国的，现在还给他们也不是什么巨大的损失，马上回过头去对齐桓公说：“老大，答应他！”

你想想，面对曹沫同志那把杀人的宝剑，管仲就是不说话，姜小白也会毫不犹豫地答应这个条件，当下马上就说：“好，就这么办。”

曹沫虽然打仗不行，打一仗败一次，但这时却聪明得很，并没有在得到齐桓公的口头表态后就退了下去，而是接过那个铜盘，直接对两国国君说：“光口头承诺，只怕过了今天就不算了。还是请两位老板歃血为盟。”

齐桓公一看，真想当场骂出粗口来，本来这些道具都是准备用来签订一个让鲁国有丧权辱国效果的条约，哪知，现在却完全颠倒了过来，丧权辱国的不是鲁国，而是刚当上霸主的齐国。齐桓公气得当场想死，可现在他还能怎么样？只能一脸怒气地按照曹沫的安排，跟鲁庄公办完这道手续。

曹沫这时心眼特别多，在两国国君歃血之后，还觉得不放心。他知道，齐国虽然姜小白是国家元首，但这个国家元首的那两只耳朵全是用来听管仲话的，国家大事小事全由管仲来决定，因此，管仲才是这个国家实际上的最高领导人，就又跑过去对管仲说：“我仍然不放心，咱还得搞个仪式。”

齐桓公一看，就说：“不用了，我一定会把汶阳那块地皮还给你的。连这点都做不到，我还当什么老大？”

曹沫这才收起凶器，退回到他原来的位子，很文明地向齐桓公行了礼。

可齐桓公心里的气却一点没有消停，才散会就对管仲说：“今天实在太气人了。现在这几个家伙都在咱的地盘上，不如把他们搞定算了。”

管仲却不答应。

管仲就是管仲，这哥们儿不管做什么事，都把长远利益放在第一位。现在杀了鲁庄公和曹沫，难度那是一点也没有的，想用什么办法就用什么办法，想在什么时间就在什么时间，可杀了这两个人之后，除了出一口鸟气外，齐国有什么利益？那是一点利益都没有的。在这个世界上混，长远利益永远是第一位，其他都是次要的，因此他对齐桓公说：“我坚决反对老大的做法。老大这么做，完全是街头黑社会老大的作风，而不是一个诸侯霸主的气度。咱们想把这个霸主做得长远一点，就得严格讲究诚信。现在咱是丢了那块侵略得来的地皮，如果现在要反悔，那咱就会丢掉霸主的地位。老大算一算，丢掉哪个方面更合算一点？”

齐桓公才当上霸主几天，这时正当得初步有感觉，当然觉得这个霸主比那块地皮强多了，一听管仲的话，便什么话也不说了。

齐桓公虽然目光比管仲短浅得多，但他最大的优点就是知道自己远远比不得管仲，因此，不管自己在什么状态下，都无条件地听管仲的话。这时当然也不例外，听了仲父的比较之后，脸上马上就挂上了笑容，继续好吃好喝地招待鲁庄公，并提高办事效率，简化一切手续，马上把那块土地交割清楚，把政治戏做足，让天下人都看到一个有霸主风范的姜小白同志。

鲁庄公来的时候，怕得精神差点崩溃，想不到现在居然享受到这个待遇，不光天天大块吃肉、大碗喝酒，而且还胜利收回了那块失地，对齐桓公不得不服起来。这哥们儿这段时间以来虽然有点窝囊，但绝对不是猪头，他知道，要是齐国耍起横来，要杀他灭他，那是容易得像放屁一样，现在人家都这么对待他了，他要是还那么嚣张下去，连自己都觉得太不像话了，因此就表示以后坚决地跟着姜小白同志，将革命进行到底。

再次亮剑

卫国和曹国当时不响应齐国的号召，不把齐国的话当一回事，后来看到齐国的部队浩浩荡荡地开过去要对鲁国进行惩罚性的打击，也同时慌了起来，这时看到齐鲁两国和平解决了问题，齐国的表现还真的不错，便都抓住最后的机会，派人前来跟齐国补办加盟手续，拍着胸口说以后不牛了。

不来开会的都摆平了，现在终于腾出手来，收拾那个中途脱离组织的宋国。如果不收拾一下这种革命最不坚定、思想最自私的国家，只怕没有多久，其他国家也会爱理不理，爱来不来，有好事时，大家伸手来抢，谁也不落后，有什么责任要分担时，个个都选择性地失聪失明，退到一边当观众，什么事都关我屁事，这个霸主还有什么当头？因此，对这样的国家必须狠狠地打击。

这次，齐桓公的排场摆得更大。他此前征鲁时，只带着齐国人民子弟兵，这一次却请周王也派几个兵来，对外说是以大周军队为首的多国部队——虽然中央军的实力现在估计连个城管大队都不如，但牌子却响亮得很。齐桓公现在需要的是大周的招牌，而不是要大周的实力。要是大周军队的实力那么雄厚，他齐国还能出什么风头、还能当什么霸主？

这是史上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多国部队，打击的目标是宋国。

齐桓公在处理鲁国的事上，采取和平的方式，人气指数不断飙升，几乎天天涨停，享受到了和平解决国际事务的甜头，因此在把矛头指向宋国时，他又听从了那个宁戚的建议，派宁戚跑到宋国去，对那个宋桓公御说连哄带吓，最后御说不得不回到现实中来，带着那副可怜的老实相，跑到齐桓公面前，进行了一次深刻全面的自我批评，对自己论资排辈的思想进行了一顿猛批。齐桓公当然很宽宏大量，说了一大堆话，人都不是特殊材料做成的，谁能不犯个错误？谁没走过弯路？只要能认识到错误，改正错误就是个好同志。

之后，双方重新订了协议。

于是，九国就只剩下那个郑国了。

本来，郑国是最先有霸主这个创意的，而且曾经大力实践过，因为实践得太猛，最后与周王还打了一架，还很牛地射伤了周王一回，可因为实力太单薄，除了能欺负一下比他更单薄的周王之外，对别的国家却一点不能怎么样，人家也从不把他们当一回事，于是声势就逐步弱了下来，最后彻底败落，连一点声音也发不出了。不过，他们仍然认为自己是头瘦死的骆驼，仍然想要耍一下大牌，对齐国的通知做出一点也没有感觉的态度来。他们以为齐国还不是在走他们的老路，还不是像他们当初那样，发发通知，谁去谁上当。哪知，齐国不是郑国，人家通知书的含金量却足得很，谁敢不来就直接把部队开过去打谁。更要命的是，管仲认为，要把这个霸主当下去，别的国家都可以放过去，但郑国这个曾经有过霸主思想的诸侯是坚决不能放过去的，一定得找个理由把这个曾经的老牌霸主搞定。

这样的理由实在太容易找了。

郑国原先有个大夫叫祭仲，那个角色跟管仲差不多，一直掌管着郑国的大权。只是这哥们儿虽然狠，但水平比管仲差多了。郑庄公的其他水平算不得杰出，但生育能力很强悍，前后一共生了十个儿子。不过，这十个儿子虽然身体健康，但智商都一般，所以，郑庄公在选择接班人时，也就按着老规矩，让大儿子子忽当太子。可到他病重时，头脑又亢奋了一回，对祭仲说：“我看还是让子突接班吧。他比他的哥哥有水平。”

祭仲反对。

郑庄公说：“要是子忽当了老大。子突不服，打起来，恐怕子忽打不过啊。”

祭仲说：“现在就把子突派到国外去，他就不会来争了。”

郑庄公想了一想，觉得这也是个办法，就把子突送到宋国去。然后郑庄公就按照他的计划挂掉了。

那个子忽就按着郑庄公的既定方针，当上了郑国国君，就是郑昭公。

按诸侯惯例，新君宣誓就职后，也跟现在很多国家元首一样，首先得展开一系列外交活动，向国际社会展示一下自己的光辉形象。

当时，几个国家都有插手郑国内政的想法。一个是齐国，当时还是那个齐襄公在位，他觉得子忽很帅，想把女儿嫁给他。哪知，子忽却在人家面前摆酷耍大牌，说我不要齐国的美女，弄得齐国很无奈。另一个就是宋国，现在那个被他老爸视为野心家的子突就在宋国那里过着流浪生活，宋国很想帮他一把，让他当上郑国老大，然后郑国以后就会什么都听宋国的。

祭仲和子忽都把子突和宋国当成潜在的敌人，但又不好公开化，正常的外交往来还是要进行下去的。因此选派到宋国去的人选就有点不好找了。最后，祭仲说，干脆我过去一趟。

这哥们儿以为他去一趟，保证就不会出事，而且还可以看一看子突和宋国的态度到底如何。

哪知，宋国这时很流氓，一看到是郑国实权人物来了，马上就使开流氓的招数。当时，宋国的国君是宋庄公。宋庄公才一跟祭仲会见，连个手都没有握，就大手一挥：“来人，把他给绑了。”

祭仲一听，还以为是宋国在处理他们自己的人呢，觉得这个宋庄公也太没有礼貌了，外国特使才到就干这事。虽然是自己内部事务，可也要给人家一个面子啊。他想看看到底是哪个倒霉的家伙要被绑下去。如果是朋友，就顺便帮他求个情。哪知，他这个学雷锋的念头还没有消失，只见几个武士却朝他奔了过来，动作很熟练地把他绑起来。

他大叫：“你们绑错了人吧？我可是外国贵宾啊。”

宋庄公说：“绑的就是你这个外宾！”

祭仲这才知道，自己这回是找死来了，只得在那里老老实实地让人家绑好。

宋庄公并不是真的要杀祭仲，而是把祭仲拘留起来，说你不签订个丧权辱国的条约，就让你他妈的把牢底坐穿。祭仲在郑国虽然牛气哄哄，可到了这里却成了个在押犯人，关在牢里，蚊子多得可以把他压死，精神马上就垮了下来，马上答应当子突的马仔，然后和子突一起跟宋国签订了一个宋郑条约，内容为：

一、子突当了宋国第一把手后，把大权都交给祭仲；

二、把郑国的三座城免费送给宋国；

三、再送宋国一百对玉璧、一万两黄金；

四、以后每年都得给宋国两万石谷子。

条约签订之后，祭仲就带着子突回国，让子突秘密住在自己家里，然后搞了个阴谋诡计，让子忽下台。祭仲在宋国当特使时很窝囊，但回到郑国后，却牛得很，没花什么工夫就把子忽劝退，并让子忽跑到卫国去，然后安排子突当了老大。

子突才当老大没几天，宋国就派人过来，要求兑现条约。子突这才觉得这个代价真的太高了，一个小小的郑国哪能兑现得了？而且就这么割让三座城，自己跟卖国贼有什么区别？自己如何向国人交代？就反悔起来，要求宋庄公给打个三四折吧，这么要价，实在受不了啦。就是我答应，郑国百姓也不答应啊。

宋庄公可不管。我是跟你签订的条约，又不是跟郑国人民签订的条约，他们不答应关我屁事。

子突看到宋庄公强硬的态度一点没有软化，便去求鲁桓公帮他求个情。鲁桓公也是个头脑简单的家伙，一听人家过来求情，就觉得自己的面子很大，马上爽歪歪地答应了。一见到宋庄公，马上展开求情工作，说郑国就那么点资产，你这么全要过去了，人家还要吃饭生活

啊。宋庄公不答应。鲁桓公就继续磨，好像在为自己讨价还价一样。

宋庄公就生起气来，这是我跟郑国的事，你插手干什么？你不插手，老子说不定还好说一点。现在你一定要插手，我就坚持到底了。

鲁桓公一看，老子的面子真的丢完了，也生起气来，当场拍起桌子，跟宋庄公翻起脸来，然后直接就到郑国，对子突说：“咱干脆联合起来，教训一下这个流氓！”这哥们儿做调解人很失败，但做教唆犯很成功。

子突一听，好啊！有鲁国出面帮他打仗，他要是不答应，那不是太猪头了吗？

宋庄公做梦也想不到，这事居然酿成国际事件。鲁郑联军说来就来，宋庄公也吓了一跳，赶紧开了个会议。御说认为还是跟他们妥协好了，反正咱也没什么损失，如果打败了，那可就不好说了。可那个南宫长万却坚决反对：“还没接触，就说要打败了？咱宋国就这么软弱了？”

几个马仔接着也上来赞同南宫长万的意见，御说的支持者就成了一小撮。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宋庄公采纳了南宫长万的意见，既然鲁郑要打，那就来个硬碰硬，东风吹，战鼓擂，这世界，谁怕谁！

哪知，南宫长万话说得很有力量，可打仗的本事很菜，才一接触，就给两国联军打了个满地找牙。

宋庄公吃了一个大败仗，心里就更加愤怒了，你们能组织个两国联军，老子就不能够了？他马上派人去找齐国，嚷着一起去扁鲁国和郑国。

中国的这一时期，已经开始乱了起来，诸侯们的神经特别活跃，很容易就挑动起来。

当时齐国的第一把手是齐桓公的老爸齐釐公。齐釐公接到宋国的

请求，连个会也不召开，当场就拍板，同意合作。而且还拉了几个帮手，战争规模越闹越大，从四国大战，变成了六国大战。

最后，祭仲采取坚守的策略，齐国和宋国在城下玩了一阵子，也没有办法，最后就在郊区展开一场打砸抢活动，拿了一点利益，就拍拍土走了。

本来，多国部队一撤军，郑国的好日子应该开始了。可那个子突天天看着大权都牢牢控制在祭仲这个老家伙手里，自己跟个招牌没差别，就决定跟祭仲彻底摊牌。

这哥们儿的这个想法是不错的，可在实施时却走了着臭棋。

他知道，祭仲是个实力人物，而且智商比他高多了，要搞定他，得找个同盟军，组成一个反祭联盟，否则只有自己玩完。他马上找了那个雍纠当他的死党，许下的诺言就是，把祭仲搞定之后，祭仲现在的位子就是你雍纠的。

雍纠也不是什么好鸟，但智商却一点不配套，一听老大的这话，马上就高兴得要命。这哥们儿是子突最坚定的反对者，同时又是祭仲的女婿。这哥们儿死守利益面前无亲情的原则，决定把岳父大人搞定。

作为一个小人，出现这个心态，也是正常的心态。可这家伙又不是个纯粹的小人，回到家后，经不住老婆的反复盘问，居然把他和子突的计划全都背给她听，然后又进行了一次“嫁鸡随鸡嫁狗随狗”的政治思想工作。祭美女的觉悟马上就提高了上来，当时也拍拍高高的胸脯保证跟老公一条心到地老天荒，并说，为了保证让老爸上当，她回家去劝老爸进入圈套。

雍纠的猪头脑袋马上表现得很到位，立即批准了这个方案。

祭美女回家之后，思想就开始矛盾起来了，觉得老公是自己的亲人，但老爸也是自己的亲人啊。帮了老公，老爸就得死；帮了老爸，老公就是个死鬼。她从来没有想到过，现在这两个人的命运居然牢牢

掌握在自己的手中。

她矛盾了整整一夜之后，仍然不知道如何解决这个矛盾，就像很多美女一样，外事不决问百度，内事不决问老妈。老爸和老公到底谁更亲？

她老妈倒干脆得很，说：“老爸只有一个，要是没有了，你就永远没有了；老公呢，死了再嫁，你仍然有老公。老爸属于不可再生资源，老公是可再生的。”

她立即觉得老妈的话才是硬道理，当场就向老爸揭露了老公和子突的阴谋。

你想想，这个阴谋一被揭露，那两个家伙还能斗得过祭仲吗？

祭仲马上采取断然措施，先把现任女婿搞定，然后派兵去抓子突。这个子突逃跑的本事倒不错，一下就狂奔而出，逃得远远的。

祭仲又把子忽叫回来，让他官复原职。

可郑国闹了这么多场内乱加外乱，不管内政还是外交，都已经一塌糊涂。子突请了几个小国当外援，不断地过来猛打郑国。郑国没有办法，最后只得又找了齐国这个大腕傍了一下，这次特使仍是祭仲。可老祭才一离开，那个高渠就发动政变，杀了子忽，让子颤当了老大，把齐襄公气得当场就要发动打郑战争，可因为后来他的那个美女妹妹回来，就放过了郑国。不过后来，齐襄公仍然带兵过去，杀了那个篡权的子颤。本来，齐襄公想让子突回来当老大，哪知，祭仲的动作快，先立了那个子仪。

这时，郑国的老大是子仪，而且郑国的实力派人物祭仲已经歇菜。子仪正处于孤立的状态。

所以，管仲建议趁着这个时机把郑国搞定。

齐桓公当然听管仲的话，派部队一路杀过去，郑国的部队连个抵

抗的准备都没有做好，就给打了个大败。那个子仪连逃跑的线路都还没有选好，人家就杀了进来，一刀过去，子仪就直接走完了人生最后一步。

这时，郑庄公前面的几个稍微牛一点儿子都死了，齐桓公就让那个子突继续当上郑国的第一把手。子突又像以前他跟宋国签订条约一样，又跟齐国签订了一个条约。

虽然都是条约，但这个条约跟那个条约是不同的。

郑宋条约完全是郑国的一个丧权辱国条约，那个条约中，除了子突能当上国君之外，其他的全是向宋国割地赔钱的条款，最后，搞成一个世界大战。这一次，条约还算是比较平等的，只是郑国从此加入齐国轴心圈，跟另外那几个诸侯一样，紧跟齐国的屁股，服从大周，将革命进行到底。

齐国经过这么多年的工作，又是部队亮剑、又是严格讲究诚信努力树立大国形象，终于把东边的诸侯都拉到自己的立场上来，围着自己的指挥棒转。春秋第一霸主事业终于大见成效。

不过，仍然有诸侯不服。

现在我们的秦国仍然只是在一边站着，当冷眼观众，好像这一切与他们无关，他们正继续加强自己的内政，努力发展经济。

不过，秦在西边，又是新兴诸侯，向来不跟其他诸侯有什么往来，只顾自己在西边闷心发大财，似乎对别的诸侯没有什么威胁，因此很多诸侯这时还不把秦当一回事。

另一个诸侯就让中原诸侯很头痛。

北平山戎

这个诸侯，连管仲也觉得头痛。

因为这个诸侯不但幅员辽阔，而且向来奉行可恨的军国主义，是第一个敢于向大周挑战的诸侯，最出名的特点就是蛮横。

这个诸侯就是楚国。

现在楚国有多大？

长江以南除了吴越之外，就全部是他们的国土了。

楚国虽然很强悍，但当时封的却是子爵，是诸侯中级别最低的。开始时，楚国还是很自卑的，可后来他们很快就发现，他们的级别虽然不高，但他们的实力却是最大的，牛气心态马上急剧膨胀，也不再向大周缴纳管理费了。那时大周还是比较牛的，周昭王就生起气来，带着部队要去猛扁一顿楚国。哪知，最后反给人家痛扁一顿，周昭王自己也被搞定。大周又很要面子，对周昭王同志南征而光荣牺牲的事一直不好意思明说，只是在大事记里写上“南巡不复”之类的字。从此之后，周就不敢再找楚的麻烦。

楚国吃了那次甜头之后，就更牛了。后来那个熊渠干脆就把自己提高了若干个级别，封自己的三个儿子为“王”，完全让儿子跟周王处于同个级别，至于他本人，则是王的老爸，比周王的级别还更上一层楼，实在是牛得没谱了。不过，他也不是胡来一套的，而是有自己的理论基础的。熊渠到处大喊大叫：“老子就是蛮夷，为什么一定要听你们的话？”当然这套理论和做法实在是彻头彻尾的民族分裂主义行径。

可不久，周夷王一死去，周厉王当政，周朝突然强盛起来，把周边几个长期不把大周放在眼里的诸侯好好地修理了一顿。老熊一看，觉得再胡搅下去，自己可就要吃亏了。这哥们儿灵活得很，马上赔着笑脸，老实得像一头老牛，说以前那是我们得猪流感、头脑发热，不知天高地厚，以为这个王字笔画简单，又好看，很符合我们的审美标准，就自称为王了。经过这么多年的深刻反省，现在已经认识到这么做是不对的，是罪该万死的，不过，我们相信周王是宽宏大量的，是不会因此处理一个菜鸟的。现在我们要深刻检讨自己，请周王监督。

周厉王虽然很牛，而且也是个敢于杀人的暴君，但他绝对不是个猪头，他也知道，要是真的去跟楚国干仗，也是不容易的。现在熊渠给了脸面，那是最好不过的，因此也不再追究下去。

大家知道，周厉王不久也给人家搞定，周朝从此全面垮了下来，不过几年，就只剩下一个空壳，跟个皮包公司没什么两样。

现在楚国的国君就是熊渠的后代熊通。这哥们儿又继承了他先辈的牛人气魄，自己当了王，也就是楚武王。

自从熊渠同志不当王的老爸后，并没有夹着尾巴老老实实地做人，而是继续加大军国主义的扩张力度，不断地收编周边的小国，因此，职称虽然比以前小了，级别比以前降低了几个档次，但那块楚国的蛋糕却越做越大，国土面积天天在膨胀。

不过，当时奉行军国主义政策的不止是楚国。据统计，本来，大周旗下的大小分公司有一百七十个，但在档案里只能找到一百三十九家的确切地址。司马迁大概觉得诸侯太多，记起来太烦人了，而且那些小公司跟个街头地摊也差不多，对历史进程没个屁影响，就不记在历史档案里了。他只记下了十二个很牛和比较牛的诸侯。那些被司马迁同志划出历史舞台的诸侯们，早就因为经营不善，老早就被这几个很牛的大国收编，现在已经不知道消化到什么地方了。

仍然据统计，几个大国收编小诸侯的成绩如下：

第一名，楚并国四十二；

第二名，晋并国十八；

第三名，齐并国十；

第四名，鲁并国九；

第五名，宋并国六。

你一看这个成绩单，就知道楚国现在的实力是多么多么的牛了。

楚国既然敢公开称王，敢公然叫嚷“我蛮夷也，不与中国之号谥”，敢于公开与中原划清界限，手中的实力肯定强悍，对周边的手段肯定很恶劣，因此跟楚国为邻的诸侯不怕他才是怪事。

郑国的边界就是跟楚相连的。

所以，楚国一咳嗽，郑国就发抖。

以前，郑楚两国的关系一直是和睦相处的，而且有时还是互相帮助的同志加兄弟的关系。郑国胜周王的那一仗，靠的就是楚国当他们的坚强后盾，因此那一箭的功劳里也有楚国的一半。

这时，楚国看到子突跟齐国签订了这个条约，郑国的外交采取的是一边倒的政策，原来的同志兄弟全不管，心里就生起气来，突然高调向郑国宣战，直接派兵狂杀进郑国境内。

你想想，本来郑国就不大，人口数量也没多少，再加上这些年的折腾，连老大之死都不断地刷新历史纪录，平民百姓就更不用说了。这时还能抵抗得住楚国侵略军吗？连求救的声音还没有来得及叫几下，就被扁得几乎昏倒。

子突没有办法，只得又采取老办法，对楚成王说：“老大，求求你停停火。我知道我错了。我现在宣布重新回到楚国的怀抱。”

于是，郑国又跟楚国混在了一起。他不跟楚国混在一起还能怎么样？你想想，郑国处的地理位置，完全是个挨打受气的区位，不管你站在哪边的立场，你都是个站错队、入错伙的角色。你倒向齐国，楚国的大刀马上就砍过来；你靠向楚国，齐国同样不放过你。

管仲和齐桓公也很生气。他们当然生气。条约上的墨水还没有干，郑国就全部撕毁，那他们这个霸主的话不成放屁狗、狗放屁、放狗屁了？不过，两人也知道，郑国之所以混到这个地步，全是因为那个楚国。如果不把楚国搞定，他们这个霸主以后的话仍然是放狗屁。因此，两人决定发动一场对楚战争，带着多国部队去狠狠地暴扁一下这个南方牛气哄哄的大国。

如果能把楚国狠狠地教训一顿，那这个意义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

在齐国准备跟楚国大干一场时，北边的燕国却派了个使者狂奔而来，说：“老大啊，现在山戎正对我国进行大规模的军事行动。我们快支持不住了。你们不是说，要联合起来共同抵抗外族吗？赶快去帮我们啊。要是晚了，燕国就会彻底玩完了。”

齐桓公一听，好啊，以前要去扁个不顺眼的诸侯，还得到处找理由，现在生意却自己送上门来。这哥们儿现在很想跟那个牛气哄哄的楚国较量一下，把齐国的霸主地位彻底巩固下来。至于那个山戎，是个北方少数民族，算个屁，回头收拾也不晚。

管仲不同意。

管仲当然知道，要是彻底把楚国打倒，那是很刺激的，是可以让心情史无前例地大爽一场，可楚国那么好搞定吗？要是真正开战，说不定要打个持久战，那里燕国挺不住了，而山戎们又搞定了燕国，后果就严重了：山戎占领了燕国，从国土面积到人口数量立马壮大了无数倍，而且山戎人又是有名的好战分子，现在就这点力量，都敢骑马跑过来嚣张，猛扁燕国，要是实力突然大涨之后，不南下耍威风才怪。他们一南下，马上就一脚踏进齐国的领土。那时，齐国正在跟楚国咬牙死磕，谁死谁活都还说不清，突然后方被山戎猛踢一脚，想不亡国，那是没有道理的。因此，必然要先搞定山戎。

而且，搞定山戎还有两个大大的好处，一个就是从此之后燕国也成为齐国的粉丝，加入大齐轴心国，另一个就是还得了一个国际主义精神的大帽子，让人家觉得齐国真是他们最信得过的保护伞。这个年代，是个到处兼并的黄金时代，有个强硬的保护伞，比什么都好。

霸主既是大家的老大，更是大家的保护伞。只有这样的霸主才是长久的霸主。

齐桓公一听，厉害，仲父就是仲父，想的就是比平常人远。

鲁国这时成了齐国最铁的死党，一听说齐国要去打山戎，马上就跑来，请齐国老大让他也带着一支部队去打先锋。即使不能打先锋，去当战场清洁工打扫一下战场也行。

可齐桓公这时却有自己的想法。他知道山戎虽然把燕国打得睁不开眼，山戎的实力也不比郑国大多少，要搞定山戎那是太小意思了，没有必要让鲁国去沾光。这个功劳要全部记在齐国的账上。

他笑着对鲁庄公说：“呵呵，从这里去打山戎，要走好远的路。你就不用去了吧。如果到时需要帮助，我第一向你打招呼。”

鲁庄公只得回去了。

山戎的战斗力的确不怎么强悍，给齐国一阵痛扁，立马大败，向北狂逃，一直逃到孤竹国——现在的辽宁省朝阳县与河北省卢龙县之间的地带。

齐桓公说：“逃到孤竹国也打！”

老大说打，当然就得打。

大军向孤竹国开过去。

孤竹国派他们的大将黄花跟山戎的老大密卢出来迎敌，结果被齐军打了个大败。

孤竹国的老大和黄花这才知道，和齐国的部队真是不能硬对硬。这两个家伙的智商还不错，连夜想出了一个阴谋诡计，弄得管仲同志也上了大当。

齐军打赢了第一战，觉得孤竹国也就是这个样子了，估计明天再加把劲，就可以把山戎和孤竹国全部打趴在地，从此燕国也就像鲁国那样成为他们最铁的死党。这个意义也是大得很啊。要知道，燕国的第一代国君就是召公，其历史地位仅次于鲁国第一代国君周公啊。以前周召两人都是大周的实际最高领导人，是说话最算话的人啊。现

在，他们的后代全都成了自己的粉丝，其他国家还有什么话说？

齐桓公到了这时，觉得生意真是越做越大，越做越爽，恨不得天马上就亮起来，马上就吹起冲锋号，把孤竹国一把搞定。

哪知，天才一亮，有人报告说：“老大，黄花来了。”

齐桓公说：“来得好啊。免得我们还得去找他来打。”

“报告老大。就他一个人来。他说，他是来投降的。”

齐桓公叫人把他带进来。黄花进来时，一脸的笑容，手里提着一颗人头，说：“老大，我来投降了。老大不会不欢迎我弃暗投明吧？”

齐桓公说：“你手里拿的是哪个人头？是不是在城里成了杀人犯，被你们老大通缉了才跑出来？告诉你，我们不欢迎通缉犯。”

黄花说：“这是山戎老大的头。确实是我砍下来的。我为什么要砍他？老子早就劝我的老大不要跟山戎那帮流氓混在一起跟老大作对，他就是不听。昨天打了败仗，他还决定跑到沙漠那里请救兵，我劝他，他仍然不听，半夜里已带着全城的人出去了。我没有办法，就砍了山戎老大密卢的头前来投降。以后我就当老大的马仔。”

齐桓公和管仲一看，这个头还真像昨天他们看到的那个密卢。但管仲有点不信，又叫来几个山戎的俘虏，指着那颗难看的头，问是谁的？都说是我们老大的。

管仲没有办法不相信。

于是跟着黄花进城，城是空的，证明黄花说的一点没错。

齐桓公一看，跑了这么长时间的路，这战争就结束了？一点不刺激。可山戎却给灭了，你还想干什么？他拍脑袋说：“孤竹国的老大也是个恶心人物，咱还得把他搞定才算结束任务。”叫燕国守住这个空城，他和管仲带着大队人马继续去追孤竹国的老大答里阿。

如果不是那个意外事件，齐桓公和管仲恐怕跑得腿断了还在疯狂地长征着。

这个意外就是那个老马识途事件。

很多人都知道这个故事，但绝对不知道这个故事的导演是谁。

就是黄花同志。管仲大脑虽然发达，智商虽然很高，眼光虽然不错，但也知道那个答里阿出逃的方向，因此就叫黄花做向导在前面带路。

黄花要的就是这个效果，带着大军直接就进入了那个叫“迷谷”的地方，齐军马上就乱了套，分不出东南西北了。管仲马上叫人把黄花同志找来。可那个家伙早就闪人了，现在连气味都找不到了。管仲不用经过大脑就知道上了这哥们儿的大当。

齐桓公一看，在这个望不到边的沙漠里，估计不过几天，大家都得给渴死，然后统统变成木乃伊。原来以为仲父的智商高度发达，什么当也不会上，哪知却也跟老子一样，上了这个大当。这个当本来没什么高明，可你一上这个当，就只有死啦死啦的有。他望着沙漠，脸上呈现出一副要哭的神态。

管仲却一言不发，他知道，如果现在他也跟老板一样，慌了手脚，脑力指数狂跌下来，他们这一群浩浩荡荡人马集体木乃伊是当定了。所以，他必须冷静，就是死也得冷静地死去，当个冷静的木乃伊。

齐桓公看到仲父站在那里，面对滚滚风沙，一脸的苍凉和肃穆，觉得问题更加严重了，说：“仲父啊，你千万要想出办法啊。呵呵，仲父你是齐国的大救星啊。”

管仲睁着眼睛，四处找出路，可四周都是同一个景象，好像哪里都是出路，但好像哪里也不是出路。

风越来越大，也越来越冷。

所有人的目光都投向了他们敬爱的管仲同志。

管仲站在大家的目光里，第一次感到自己的智商受到了严峻的考验！

连马都已经受不住了，在风中发出长长的嘶叫声。

管仲看到马，脑里突然灵光一闪，咱们没有人到过这个地方，找不到向导，但这些马有很多是这一带的战利品。这些马肯定到过这一带。连黄花那家伙都能认识路，这些马为什么不能？

他马上下令，找来几匹老马，让它们在前面走着，它们往哪走，咱就往哪走。我就不信走不出这个地方。

这个办法果然好，不过半天工夫，大家就回到了原路。

整个齐国大军集体跟着他们的老大松了一口气，释放出的二氧化碳，足以让大气层的臭氧空洞扩大了一圈。

黄花做梦也想不到齐国的部队会一个不少地活着杀了回来。这哥们儿和他的老大吃了败仗之后，就知道，再玩下去，一定会给齐国玩死。于是，他们经过几分钟的密谋，马上就达成共识：不能硬对硬，就玩个阴谋。于是就杀了那个山戎老大，让黄花同志拿着那颗山戎老大的脑袋去诈降，骗取齐国的信任，然后就带他们进沙漠，让他们在沙漠那里全部死光光。他们可以打败咱们，可他们能打败沙漠吗？

他们看到管仲和齐桓公双双上当，都以为大功告成了。呵呵，不是说老管的智商天下第一吗？哈哈，连老子这个小儿科的阴谋诡计也看不出，也会愉快地上当，然后愉快地向死路奋勇前进。

黄花回来之后，马上收拾人马，又向孤竹国的燕兵进攻，把燕兵打得大败，拼命地逃回去了。

管仲和齐桓公带着部队回来时，看到很多老百姓都在逃难似的到处乱跑，就派人过去问情况。那些老百姓把燕兵被打败了的消息告诉

了他们。

管仲马上把特务连的战士叫来，让他们化装成难民，然后混进城里去，等大军攻城时，打开城门。

这时，黄花和他的老大答里阿以为齐国全军早已死光光，正爽歪歪地打算等再休息几天，放过长假去沙漠里验收一下这次脑力劳动的成果，哪想到人家已经杀了进来。

管仲的进攻命令是在半夜里下达的，大家从四面八方孤竹国的国都发起了猛烈的进攻。

答里阿和黄花急忙起来，大喊大叫关好城门，坚持到底。

他们一点不知道，管仲早已派人混进城里。这时，那些卧底人士看到城外大军攻打进来，马上按原定计划行事。有的人一边到处当纵火犯，身上全是易燃易爆物品，见到能烧的东西，就一把火放过去，弄得城内的消防队员都忙不过来；另外一批人却直接冲到城门那里，见人就杀。

那些门卫一时还没有醒悟过来，看到人家大刀砍上来，都急得大叫：“你们他妈的发疯了？怎么砍自己人啊？”

哪知，人家也不答话，大刀照旧猛砍，然后打开城门。门外的大军就一窝蜂地冲了进来。

答里阿和黄花这才知道，智商低的人永远玩不过智商高的人。他们拼命想逃跑。可最后是把命拼掉了，却逃不出去。

于是，孤竹国从历史舞台上彻底消失。

这次北伐，仗虽然打得一点也不艰苦，但却因为上了一个小儿科的大当，差点让齐国大军集体成为烈士。教训是深刻的。

当然，成果是很大的，不但灭了山戎，解除了北方的麻烦，而且也让燕国成为齐国的又一死党，霸主的底气越来越雄厚。

当然，燕国得到实惠最多。齐桓公继续发扬国际主义精神，把孤竹国和山戎的地皮统统送给燕国，成为燕国的领土，把燕国的国君笑得牙齿都发酸了，一路送齐桓公，一直送下去，一路说着溜须拍马的话，把姜小白拍得很享受，一路爽歪歪。

后来，齐桓公觉得这哥们儿捧拍水平已经到顶，走了一大段路，再也没有什么拍马屁的创意了，就说他你也该回去了，你还得回去当你的老大，不能陪我说话一辈子。

燕侯这才说：“呵呵，要不是老大提醒，我还要送过去呢。跟老大在一起，走得真快，一下就走到了大齐国的江山境内了。齐国老大哥的江山真壮丽、人民真豪迈啊！”

齐桓公一看，真的进入齐国境内五十里了。这哥们儿一路给燕侯拍着马屁，舒服得要命，觉得燕侯真是个好同志，心头一高兴，又发扬一次国际主义精神，很大方地对燕侯说：“按照国际惯例，诸侯送诸侯不能过自己的国界。现在都是因为我不记得提醒你，让你犯了这个错误。这个责任应该让我来承担。来人，把这五十里地送给燕国，免得人家会说燕侯犯错误。”

燕侯一听，拍马屁还真有搞头，就这么来来去去的几句拍马屁的话，就得了五十里土地。够爽！

当然，齐桓公的这一着，也是一种政治秀，作给地球人看的，让大家看到大国领袖的风度。

这样一来，大家不得不服他，觉得他当老大是很优秀的——当了你的保护伞，除了出兵帮你讨回说法、保护你的利益之外，不但不收你的保护费，还让你得到这么多土地，这个保护伞有多少人能做到？不信，你去看看，重庆那些黑社会的保护伞，个个还天天在主席台上标榜自己是人民公仆呢、是要为人民作无私的奉献呢，可到头是什么？谁不收人家黑社会组织一大笔的保护费，最后保护费多得没有地方收藏了，干脆一捆捆地丢进鱼塘里。所以，大家对齐桓公当老大就没话说了，有什么事都到他那里投诉。齐桓公有管仲帮他处理，诸侯

们的投诉基本都能公正客观地解决。

当然，齐桓公并没有真正高尚到不收保护费的地步。后来他的霸主地位巩固了，可以牛得谁都不怕了，就提出了收费项目，把大量的负担摊到那些弱势诸侯身上。

经过几十年的努力，齐桓公的霸主事业也终于走上了正轨。

齐桓公觉得很爽。但有的人就不爽了。

责问楚国

有点不爽的是楚国。这时，楚国仍然是楚成王当老大。

本来，以前齐桓公曾经想教训一下楚国，把他这个霸主当成一个真正的巨无霸，成为一个唯一的超级大国。哪知，这些年来，诸侯们对这个霸主太过相信，什么事都找齐国老大来表个态，霸主业务太过繁忙，一会处理鲁国的庆父事件，一会又处理卫国的内乱……一时忙不过来，最后是轮到楚国没有耐心了，要跳出来挑战一下齐国的超级大国地位。

当然，楚国和齐国没有接壤，中间还隔着那个倒霉的郑国，要直接跟齐国对着干，得先把郑国变成自己的地盘。

这时，那个被推翻来推翻去的子突先生已经死翘翘，现在是他的儿子郑文公当老大。

时间是公元前656年。

这年是齐桓公三十年，秦穆公四年。

楚成王也是个办事讲效率的家伙，决定才一形成，马上就带着部队隆重地向郑国跑步前进。

郑文公哪抗得住楚国的大兵，急忙向齐国老大求救。

齐桓公十多年前就曾经决定要发动一场齐楚之战，只是后来因为事多，腾不出手来，这才让两个超级大国这么多年没有接触，现在楚国居然主动向齐国叫板，他当然不用客气了。十多年前，他想出兵去搞定楚国，那时的理由还有点生硬，而且力量也没有现在这么强悍。现在的理由却大得很，可以大声向全世界宣布：楚帝国主义不顾国际社会的坚决反对，悍然入侵郑国，我们应该联合起来，共同对抗楚帝国主义，坚决消灭侵略军。

不过，齐桓公也知道楚国不是山戎，不是鲁国，而是一个老牌帝国主义，不但国土面积大，而且战斗力很强，只有突然发动袭击，突然猛扁他一顿，才会取得胜利，因此他并没有真的大声向全世界宣布讨伐楚国。

按齐桓公的意思，大军快速跑到郑国，突然出现在楚军面前，先把楚军吓得脑袋进水，然后打击。可管仲认为不行。他认为，直接去救郑国，不如直接去进攻楚国。当然，凭咱的力量要单干，还是干不过楚国的——即使干过楚国，咱也累得要死了。因此，得联合诸侯组成多国部队，对楚国来个群殴。

齐桓公说：“这样一来，声势太大，楚国就会有准备啊。你没事联合诸侯，去干什么？楚国不用脑子想就知道咱要干他了。”

管仲说：“咱对外宣传是去教训一下蔡国。蔡国现在只是小菜一碟，咱大军过去，只眨眼工夫就可以把它彻底端掉，实力没受一点影响，然后直接把战火烧到楚国境内。楚国肯定会打败仗。”

齐桓公一听，这个方案更可行，而且还可以教训一下那个蔡侯。

原来齐桓公这三姨太就是蔡侯的妹妹。这个时期的诸侯都很乱，但有一个规矩却没有乱，就是诸侯之间都是你娶我的妹妹做老婆，我讨你的女儿当二奶，总之认真算起来，大家都是亲家。但这些亲家却一点不亲，不是你打我，就是我干你，总之是一边娶对方的美女，一边举着大刀砍对方的脑袋。

这就是当时的明规则。

蔡侯的这个妹妹很漂亮，也很有小资情调，所以齐桓公很喜欢，天天跟她泡在一起，喝喝革命小酒，玩玩小资情调。有一天，两人驾着私家船到莲花池里采莲花。

蔡MM采花采得高兴，动作幅度一大，船就晃得厉害。

齐桓公虽然不怕楚国，不怕山戎，但却怕水，船一晃就怕得大叫起来，而且叫得似乎天马上就要塌下来一样。蔡美女一见，觉得很好玩，干脆停止采花工作，叉开两条美腿，做起摇晃运动，把船摇得更晃，摇得齐桓公的叫声更尖锐，她觉得更加刺激。

她觉得很快乐，可齐桓公却很生气，上岸之后，当场就办理了离婚手续，你爱玩摇船，你回蔡国摇去，老子需要的是美女，不是船夫。

蔡美女被辞退回去后，蔡侯却生气了。我妹妹这么漂亮，就犯了个浪漫错误，你就退货回来？你以为你不要，就没有人要了？当场做主，把妹妹嫁给楚成王。

楚成王一看，这个MM还真的漂亮，不就是爱玩点水啊？我水性好得很，从来不晕船。马上就接了过来。

齐桓公知道后，又生起气来，老子堂堂诸侯霸主，我战斗过的地方，你居然还敢送给楚国的老大？所以，齐桓公老早就想过去教训一下蔡国。这时，管仲一提出这个方案，只一次战斗就把两个反对派都狠扁一顿，当然高兴了。

齐桓公马上发出号召，带着齐、鲁、宋、陈、卫、曹、郑、许八国部队向蔡国浩浩荡荡开去。

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参与成员最多的多国部队。

你想想，蔡国屁大的地方，能挡住多国部队的猛打吗？蔡国的国

名虽然叫蔡，但蔡侯却一点不菜。他听说多国部队没头没脑地打了过来，就知道自己远远不够人家打，便急忙派人到楚国去，而且还编了个谎话，说齐国是来打楚国的，并不是要来打蔡国的。现在老子把情况跟你讲清楚，信不信由你。

这虽然是个谎话，但却是个歪打正着的谎话。但楚成王仍然有点不信，齐来打我？为什么不直接杀过来，一定要走你的地皮？但他又不敢不信，就先派人去看看情况，到底多国部队的打击目标是谁。

如果事情照这个方向发展下去，管仲的计划就会顺利成功。

可这时，另一个人出现了。

这个人叫屈完，跟后来那个屈原一样，都是楚国的贵族。这时，这哥们儿现在正在蔡楚边境上执行任务。

本来，管仲已下令多国部队越过蔡国直接向楚国发动突然军事行动，想一举把楚国搞定。多国部队已按照计划，全力进攻。哪知喊杀声还没有响起，那个屈完却走进来，对齐桓公说：“我奉我们老大之命在这里等你们呢。”

齐桓公一听，马上就惊呆了。他对管仲说：“仲父啊，这是怎么回事啊？”

管仲说：“肯定是有人泄密了。估计他们已经有了准备，咱的阴谋诡计看来泡汤了。既然他们的特使都在这里跟咱会见了，咱也只能跟他们摆道理了。”

其实管仲一点不知道，楚成王这时还在犹豫，只是派人过来摸他们的底，搞他们的情报，并没有做什么准备工作，而是这个屈完太狡猾了，正在骗他们上当。

当然，管仲在这个时候采取不进攻的策略还是正确的。跟楚国对着干，不能突然之间将他们打趴下，一让他们有喘息的机会，齐国就很难在短时间内脱身出来。现在虽然是多国部队，但那几个国家向来

是凑热闹的，要是真的开战，打得久了，他们肯定受不住，到时多国部队反成了多重麻烦，结果如何，真不好说了，倒不如先跟屈完谈谈，看看是怎么回事。如果楚国实在想打，就跟他死磕下去，那也是没办法的。如果楚国还有别的意思，只要争个脸面回来就足够了——反正现在争的就是一个脸面，当了这么多年的霸主，其实只是得了个脸面而已，其他实惠的东西，算起来倒真的不多。

于是，管仲就跟屈完代表双方老大举行了两国会谈。

屈完继续忽悠管仲，见面的第一句话就说：“俺大王早就知道你们到这个地方来，所以先派俺在这里等你们，俺大王委托俺向你们请教，俺国本来在南方，你们在北方，从来没有什么瓜葛，为什么你们要突然来打俺们？”

管仲一听，更认为楚国有了准备，心里就有了不想打下去的想法，马上就说：“咱们两国本来都是大周王朝的二级机构，这你们是知道的吧？你肯定还知道，以前我们齐国刚被任命的时候，大周还有个正式文件，说，以后哪个诸侯不服从周王，跟大周对着干的，就由齐国当带头大哥去处理他。你们长期以来都不向周朝交管理费，进贡你们的包茅，使得周朝在祭祀祖先时不能过滤酒，让祖先们喝的酒不能更加纯一点。所以，近来周朝老追究齐国为什么不催楚国把这个东东拿来？齐国向来遵从周王，哪能不带兵前来？另外，当年，周昭王到楚国来过黄金周时，你们却在船上做了手脚，让他坐在破船上，最后让天子成为水鬼。所以，现在连带这个事一起，向你们讨个说法。”

注意，管仲在这里列出的两大罪状，绝对是经过大脑反复过滤的。第一个罪状其实就是几捆茅草，在南方到处都有，是滤酒专用品。这个罪名的弹性很大，要是上纲上线起来，是可以灭国的。因为周朝少了这个东东，祖宗在另外一个地方，就吃不香喝不辣起来，就会在阴间骂娘，就会不保佑大家，那个后果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的。而且根据唯心主义人士无数次的证明，祖先们虽然是自己的祖先，但一到阴间就很变态，是一帮经常生气的家伙，而且一生起气来，并不像我们这样，只是摔几件家具了事，过后仍然一团和气，该吃饭的吃

饭，该洗脚的洗脚，该睡觉的睡觉。他们却专门找你的麻烦，而且不去找别的活人，而是专门恶搞自己的子孙。因此得罪了祖先，在当时看来是最严重的后果，这罪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当然，如果不当一回事，就会笑呵呵一下，不就是一捆草？那是牛吃的快餐，算个屁。反正有酒给祖先喝就行了，为什么一定要过滤？说不定祖先就喜欢那个稠稠的东东，喝起来比酒水有营养多了。

第二个罪名的弹性就更大了。这个罪名是翻历史旧账，把N多年前的周昭王之死摆到台面上，说是楚国以前的第N代老大害死了周昭王。这事说来就更不靠谱。你想想，连周朝自己多年来，都没有追究这个责任，你到现在还来纠缠什么？连周朝自己在档案里都模糊过去，你还能怪楚国吗？

管仲把这两条罪名列出来，完全是可以伸缩的，是打是退，都给自己留下了主动权。

屈完也是个外交老鸟，一听管仲的话，马上就回答，他的回答，也只有两点。第一点，很爽快地承认了不贡包茅的错误，表示以后一定超额完成任务——反正就是几捆草，发动几个农民加班加点用半个工作日就可以搞定，完全可以堵住这个罪名。第二点，就是坚决否定昭王之死跟楚国有关。那跟谁有关呢？他对管仲同志说，你要想知道原因，“君其问诸水滨”，就去问滔滔江水吧。

说是江水知道，其实就跟鬼知道差不多。

管仲知道碰上对手了，回来对齐桓公说：“楚国现在的态度还是很强硬的，看来得施加一点压力。让大军继续向前压过去。”

于是，多国部队一直开到汉水岸边，每天在岸上猛敲战鼓，把声势做大做强。

这时，楚国也已经做好了准备，派斗子文带着大军在汉水对岸列阵，与多国部队隔着汉水面对峙。

到了这时，这仗是打不起来了。

以当时的水战设备，谁都不敢渡江过去硬拼。

斗子文也是个老鸟，一看多国部队只擂鼓不渡河，就知道管仲并不想真的干仗，就对楚成王说：“老大，管仲聪明得很，到现在还只是光叫不练，一个兵都不派下来。我估计和平的希望还是有的。不如再派个人到那边去跟他们洽谈一下，看看他们的意思。顺便看一下他们的实力，如果他们的战斗力不强，咱就冲过去搞定他们。如果他们真的强悍，咱就争取和平解决。”

楚成王问：“派谁去好呢？”

斗子文说：“还是让屈完过去，他跟管仲打过交道。”

屈完说：“我去是没有问题的，只是我已经当面向管仲认过错。如果老大想和平解决问题，叫我过去，绝对没有选错人；如果想继续打，还是另派人过去吧。”

楚成王当时拍板说：“就是你去了。现在我授权给你，不管是和是战，都由你在那边决定了。我们在这边做好两手准备，就等你回来。”

其实，管仲早就想和平解决。这时看到又是屈完过来，知道事情成了，马上以高规格来接待屈完。老屈一看这个排场，当场就决定和平算了，免得打来打去，那才麻烦得多。

于是，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最终达成两点共识：一、楚国承认不贡包茅给周朝的严重错误，以后每年按时向周朝运去几车草包；二、多国部队后退三十公里，楚国当场兑现一车草包。

这个协议，对双方而言，可以说是双赢的。楚国承认了一个错误，损失了一车草，但免了一场多国部队的打击，仍然是合算的；齐国带着多国部队雄赳赳气昂昂而来，总算讨了个说法回去，虽然没什么实质性的胜利，但面子却已经赚够了。连楚国都在自己面前认错，把N年来一直不贡的包茅全部兑现，这可是一项伟大的胜利啊，没有水平、没有实力你能办得到吗？

屈完回去向楚成王汇报了这个会谈的成果后，楚成王的脑子突然又进水了，觉得这么在齐国面前承认多年都不承认的错误，面子丢得有点大了。何况齐国就这么退兵回去，肯定不是为了要几车草，而是因为实力不行，怕了他们才退兵的。他这么一想，马上就反悔起来，叫停送草车：“不用开过去了。”

屈完和斗子文坚决反对，说老大要是开这个国际玩笑，老大您就太无耻了。

楚成王一听，两个人都骂自己无耻起来，那自己是真的无耻了，因此只得陪着笑脸说不做无耻的老大，派人把包茅送过去，另给八国都送了一份楚国的土特产和现金，让大家的脸都笑歪了。

齐楚之战之前，声势大得要命，当时所有的军事评论家都以为，史上规模最大的大战争就要爆发，诸侯之间马上就得血流成河，一大批优秀的军事家就要产生，哪知最后却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多国部队只是组成了一个阵容可观的旅游团到汉水北岸一游，看到汉江的水还是很环保的，是绝对没受过污染的，然后又拿了楚国的礼物，就都回去了。

当然，回去之前，齐桓公照例又开了个诸侯大会。楚国派屈完前来跟八国诸侯签订了召陵宣言，承认齐国的老大地位。同时，齐楚两国还就郑蔡两国问题达成了谅解，即齐国不再为难蔡国，楚国也要放过郑国。算起来，谁也不吃亏。

当然，对于齐国来说，这次跟楚国的交锋，使齐国的霸主事业更上一层楼，达到了历史新高。

当然，主导这次外交事务的仍然是管仲。

后来，鲍叔牙偷偷地问他的老朋友：“我有点晕菜了。楚国到现在已经称王，这可是个大罪名啊，你为什么忽略不计，却是纠缠那几车茅草？”

管仲笑着说：“那个称王的罪名实在太大了，咱要是提，他肯定不

会认错。他一不认错，这仗就得打下去。你也看到楚国的实力了吧？要是打下去，这仗估计要打得没完没了，到头就是胜利了，咱的综合实力也玩得差不多了。到时还拿什么资本去当霸主？所以，得了面子就已经胜利了。为什么一定要去打一个你死我活？”

老鲍一听，心说，老管的水平，老子无论如何也赶不上了。

让楚国认错，取得面子上的胜利，是齐国霸主事业的一个高峰。

霸业巅峰

齐国霸主的另一个高峰就是直接干涉了周王的确立。

管仲提出的霸主口号就是“尊王攘夷”，这话说白了，就是打着大周的旗号，借着打击外族侵略的机会，把其他诸侯全部绑架，然后到处干涉别国内政，说是执行周朝的使命，其实是充当国际警察，谁不听自己的话，就修理谁。

除了楚国和秦国的内政，齐国没有插上一腿之外，其他国家到处都有齐国那只看不见的手。这时，他们觉得干涉诸侯的内政好像也不刺激了，就把手伸向周朝的内政。

能把周朝的接班人定一次下来，这个霸主就真的牛了！

管仲的做事风格是，不管做什么事，都得有个理由，没有理由就要创造一个理由出来。不过，这时周王朝确实给管仲提供了一个大大的借口。

齐国自从当上诸侯的霸主后，不管是文明还是粗暴地干涉了人家的内政之后，总是很有礼貌地派人跑到洛邑那里，向周王进行汇报，说是完成了周朝交给的任务——其实，连周王也不知道这个任务是什么任务——表示自己做的完全是合理合法的。

这次跟楚国的交锋，更是为大周讨说法，因此就更需要向周朝汇报情况了。这次齐国派去向周王汇报的人是隰朋。

这个隰朋也是个老鸟，在首都没几天，就发现周惠王的家里出了麻烦。本来，周惠王听说齐国为他们家讨到这个说法，心里高兴得要命，叫后勤部门集体动员，要隆重招待这个霸主的特使。

隰朋听说周惠王现在对太子的态度有点变化，就要求见一见太子。

周惠王有点不高兴，但他不是猪头，知道自己虽然是大王，是全国老大，但霸主的分量却比自己重了，因此也不敢得罪这个特使。

周王的太子叫姬郑，是原王后的儿子。后来，王后死去，周惠王又任命了新的第一夫人，新第一夫人叫惠后，人很漂亮可爱，周惠王很喜欢，于是就想把原来的姬郑的太子位免去，让惠后的儿子姬带当太子。他把姬郑叫来的同时，也让姬带一起出境。

隰朋一看，就什么都明白了。这哥们儿估计跟姬郑个人交情很不错，回到齐国就对齐桓公说：“老大，看来太子有点不妙了。老大现在是诸侯的霸主，是大家心目中的大救星，为什么不想办法救一救太子？否则，周朝乱了套，霸主也有责任啊。”

齐桓公有个屁办法？但他实在想插手一下周朝这个事务，让自己的霸主事业更上一层楼。他没有办法，但他知道管仲有办法。他把管仲叫来，说：“仲父啊，你得想个办法保住姬郑当上下任周王啊。要不周朝一乱，咱也好不到哪去。”

管仲说：“这个好办得很。马上召开一个大会，列个出席大会的名单，叫姬郑代表周朝到会指导。只要姬郑出席了大会，让大家全面认可了他的接班人地位，周王以后还有什么话说？”

于是，马上通知各诸侯，到卫国的首止开会。

会议时间是在公元前655年5月。

来的仍然不外乎那八国小诸侯。这八国的地皮不大，人口数量也有限，但不管怎么小，他们也是诸侯，而且占了诸侯的大多数，因此

会议仍然是一个隆重而热烈的会议。这种会议，一般都是吃吃喝喝，顺便集体玩乐几天，然后拎着会议的纪念品笑呵呵地回去。以往齐国大会诸侯时，一般很少叫周朝派人参加，都是在开会时设个虚座，表示对周王的尊重，可这次，却让姬郑出席，而且是代表周王出席的。

在大会上，齐桓公带着大家一齐向姬郑行礼，并号召大家像尊敬周王一样尊敬姬郑。他这么一号召，大家谁敢不响应？谁敢不坚决拥护？

齐桓公为了让姬郑跟各路诸侯混熟，使人气猛涨几个百分点，因此就叫姬郑继续留在首止，与大家玩一玩，反正回去也是玩。

周惠王这时很生气，觉得这个齐桓公实在太不像话了，管闲事居然管到自己头上来了，现在是管太子的事，估计没多久就会管到现任大王的头上来了。真是岂有此理。

岂有此理的周惠王虽然很生气，但他不是猪头，也知道，不管自己如何生气，齐桓公的后果一点不严重，管仲是不会把他的情绪当一回事的。可他又实在咽不下这口气，最后，他经过很多天的脑力劳动，把事情从头到尾想了一遍，觉得自己没有实力，为什么不借用人家的实力？

现在能有实力跟齐国比拼一下的只有楚这个流氓国家了。就叫楚国跟齐国打一场，不管谁死谁活，自己都是赚！

这哥们儿的这个想法很不错，应该是周王朝N年以来，最有创意的想法了。

他觉得自己的想法实在太高明了，不好好地实施一场，实在太对不起自己的智商了。

他很得意地把自己的想法跟他的头号助手宰孔说了，认为这个方案的可行性太强了：齐国带着大军去打楚国，可连个箭都没有射出去就回来了，说明齐国其实也是个纸老虎，可以让楚国收拾一下这个霸道的帝国主义。而且是师出有名的——现在齐国扣留太子，就是个很

好的借口。

宰孔表示反对，但周惠王不听，他派人偷偷拿了一封鸡毛信跑到首止，交给郑文公，要郑文公迅速跟楚国取得联系，希望郑楚联合起来，把齐国搞定。

这个郑文公也是个超级菜鸟，也不想自己的江湖地位只能算个屁，以前夹在两强中间，给打得满世界乱跑，差点死掉的次数绝对不止一次，好不容易两强达成和解，郑国才过了几天安稳平安的日子，从此以后就应该更加小心一点努力夹着尾巴做人，尽量不要加入是是非非中才对。可现在一见周王这封信，就把什么教训都扫出自己的记忆了，马上高兴起来，以为自己出头的日子到了。这哥们儿实在太激动，得信的当天就偷偷地开溜。

齐桓公知道后，气得大骂，然后就要发兵过去，要武力解决这个郑文公。

管仲说：“这估计不止是郑文公的问题了。我估计有幕后推手，而且这个幕后推手就是周王啊。所以还是听其言、观其行，不要着急动手。大会要继续开，让大家都签了盟约再说别的。”

这次盟约的主题是大家从此以后都当太子的死党，谁背叛，雷就劈死谁。然后叫大家各出一部队兵车，护送太子回首都，表示从此以后大家都紧跟姬郑同志将革命进行到底。谁都看得出，这是在向周惠王示威。

这时，那个郑文公还在执行着周惠王交给的任务，去把那个传统盟友申侯叫来，叫申侯出面带着礼物去楚国，请楚国过来收拾齐国。

你想想，齐国能放过这个郑文公吗？

于是，郑文公的好日子开始了。

先是齐国猛打郑国，楚国过来救；然后郑文公表示不跟齐国为敌了，现在跟齐国为敌就是与人民为敌。可楚国又不放过郑国，派兵过

来猛揍一顿，当然，齐国又来救。弄得郑国那片土地，成了齐楚打架的好战场，最后只苦了广大郑国人民。当然，郑文公也苦，可他的苦没人同情。

郑文公这才知道，有些事是不能乱来的。

郑文公被打了多次，也给打得聪明起来了，最后把所有的罪名都推到那个老搭档申侯的头上，说都是申侯教唆他干的，那时自己头脑糊涂，一点不觉悟，上了他的当，现在经过霸主的猛烈教训，思想进步了，终于认清了申侯这个家伙的嘴脸，于是大声宣布跟申侯彻底划清界限。为了表示界限划得清，郑文公干脆砍了申侯的脑袋，说，以后谁再乱来教唆我，就是这个下场。这些戏做足之后，郑文公派他的儿子公子华带着郑国代表团去跟齐国签订盟约。

郑文公虽然近来思想活跃，活跃得差点把郑国玩完，按他的说法是，他的所作所为，其实都是为了郑国的长远利益，只是后来走错了一步才弄成这个样子，可错误谁没有？这说法好像也不错。其实这哥们儿的眼光是一点不远的，视力比老鼠强不了多少，比如到了现在还没定个接班人。他不定接班人，所有的儿子就都觉得自己有当接班人的资格。

公子华觉得自己的资格最老，因为他是大儿子，按照论资排辈的原则，老爸一挂，就轮到他接过权力大棒了，可现在他的老爸很喜欢他的那个弟弟公子兰。他怕哪天老爸喜欢弟弟喜欢过了头，就突然宣布让弟弟当太子，那样一来，他这个大儿子只赚了年纪，没有别的好处了。因此，他曾经串通过郑国的三位老臣孔叔、叔詹、师叔，请他们帮忙。哪知，这三个人都是正直的老臣，听了他的话之后，反而大义凛然地做他的思想工作，劝他现在最应该做的是听老爸的话，当老爸的好儿子，而不是有其他想法。

公子华本来想叫他们帮自己的忙，哪知，话题才开了个头，自己马上就变成个犯错误的小学生一样，给三个老家伙一顿猛批，批完了之后，还说这是语重心长的教导，是为了挽救自己，希望自己悬崖勒马回头是岸。他决定好好地收拾这三个老家伙。

当然，现在他老爸很看重这三个人，因此，他要是直接向这三个人下手，那是万万不能的，估计自己的手还没下，老爸的大刀就已经先砍下来了。他想了一个办法，要借齐桓公的手把这三个老家伙搞定。齐桓公要杀什么人，他老爸能管得着吗？

他见了齐桓公之后，马上就对齐桓公说：“老大，你知道是谁叫我老爸跟你对着干的吗？”

齐桓公说：“不是那个申侯吗？”

公子华说：“我老爸能听申侯那个猪头的话吗？告诉你，是孔叔、叔詹、师叔三个家伙啊。这三个家伙天天在我老爸面前，做我老爸的思想工作，我老爸最后受不了了，这才决定背叛老大的。后来，也是他们又一起叫我老爸杀了申侯当替罪羊的。我老爸的那个耳朵硬度向来有点不够，总是听那三个家伙的话。如果还留那三个家伙在我老爸身边，说不定哪天郑国又会跳槽到楚国那一边去呢。”

齐桓公的智商本来就不怎么高，一听这话，觉得很有道理。

如果就只齐桓公一个人，公子华的这个阴谋实现得很容易。

可还有管仲在那里。齐桓公虽然全盘相信了公子华的话，一点不怀疑地上了公子华的当，但他有个特点，不管做什么事，尤其是关于国内国际的大事，都要去问问管仲，最后拍板权全在管仲那里。

这件事，他当然也要去问管仲。

管仲是什么人？能上公子华的这个当吗？他一听老板的话，连脑子都不用运转一圈就知道这全是公子华的把戏：“老大，我对那三个人的情况了解得很，思想很纯洁，人品很不错，工作很认真，根本不会搞出这些事来。你要是相信了公子华的话，你就上了他的大当。”

齐桓公一听，居然要圈套让老子上你的大当，不把你搞死，你不知道这个天下是谁的天下。马上叫管仲负责处理这件事。

管仲处理得很简捷，只是派人把这事告诉了公子华的老爸，说你儿子的人品出现了大问题，你不想乱下去，就得赶紧采取措施，你想让郑国从此进入大乱时代，就让他继续活下去。

本来郑文公心里就对这个大儿子没有多少的好感了，这时接到管仲的这个警告，脸上马上就出现了杀人的神态，当场派人过去，砍了公子华的脑袋——那时，杀子杀父杀哥杀弟在官场中已经变得很正常了，是权力斗争中最经常性的活动——然后再派孔叔作为郑国的特使去跟齐国签盟约。

没多久，也就是公元前652年，周惠王死去。这哥们儿原来想传位给另一个儿子，可因为太子姬郑在齐国强大的支持下，他的这个行动就一直只停留在想法里，一直到死，也实现不了。齐桓公怕姬郑顶不住，立马又召开了个诸侯大会，共同大声宣布拥护姬郑当周王，彻底堵死了惠后的野心之路。

牛人的最后时光

齐桓公和管仲都已经老了，头发都白了一大半，牙齿也落得差不多光了，每天只能用满是漏风的嘴向诸侯们发出最高指示了。管仲就对齐桓公说：“老大，咱们的年纪也不小了，这些年老去干涉人家的内政，干涉得也有点累了。现在也该关心一下咱国的内政。好好想想，让哪位公子当接班人。要是现在不定下来，哪天，咱两个一起死翘翘了，国内可就乱得不成样子了。”

齐桓公其实也曾在半夜里思考过这个问题，可觉得儿子们都可爱，不知道把权力位子交给哪一个才好，现在脑袋里正充满了矛盾。这家伙最大的爱好就是泡美女，曾经一脸得意地大声宣布，我有病，我的病就是好色！这么标榜自己好色，泡的美女肯定不少，做生儿育女的工作绝对卖力，可儿子生得不算多，只有六个。而且，这六个儿子没有一个是女娃生的。因此，算起来，六个儿子的机会是均等的，现在只看他的态度了。他想个个都给，可位子只有一个，他又不可能把齐国真的像切蛋糕一样，分成六大块，让六个儿子个个有份。

他最后只得把这个烦恼交给管仲：“现在只有两个标准了，一个是按照惯例，谁年纪大谁当太子；另一个标准是谁水平高谁当老大。现在是无亏的年纪大，但姜昭的水平过硬。你说让谁来当才好？”

管仲说：“我认为，还是让有水平的人来接班。如果水平低的人当权，咱的霸主事业马上就画句号了。”

齐桓公虽然到处宣布自己最大的爱好是泡妞，其实这个霸主才是他最看重的，他当然希望他开创的事业，他的儿子、孙子都能继承下去，让伟大的齐国永远当诸侯的霸主，因此听到管仲的这话，马上就精神了起来，当场决定让姜昭当接班人。可兴奋之后，又郁闷起来，怕无亏同志不服，双方动起手来，后果可就严重了，那时不但霸主做不成，而且还有亡国亡种的危险。他又不能像郑文公那样，事先把无亏的头砍下，免得以后麻烦。

管仲还是有办法的，他建议：“从诸侯中选一个人品好、有水平的人当姜昭同志的监护人。”齐桓公觉得这也是个好办法。

这好像是个好办法。一般好像是个好办法，其实根本就不是个好办法。

从管仲的这个办法来看，我们就知道，齐国的霸主事业已经开始走下坡路了。因为你让一个其他诸侯来当这个监护人，不等于把霸主的权力交到人家的手中了吗？这个办法虽然保住了姜昭在齐国的权力和地位，但却完全丢掉了齐国的霸主地位。

齐桓公这辈子最大的成功就是得到了管仲，他做的最正确的事就是把全部权力都交给管仲。而管仲这辈子最大的成功也是遇到了齐桓公，使得他能够全力在这个历史的舞台上放开手脚地表演，使他成为后世很多政治家的榜样——就连诸葛亮同志也把他当成自己的偶像，好像他什么错误也没有发生过。但我们慢慢看一看，就会发现，他这辈子同样犯了一个巨大的错误。这个错误就跟诸葛亮的错误一样，在大权在握的时候，并没有为齐国招聘到几个有用的人才，他很轻松地给他的老板定下接班人的人选，但他却没有给自己找到一个合适的接

班人，让那个人像他一样，带领齐国人民继续在霸主的道路上高歌猛进。

他还有一个错误也是不可原谅的。这个错误说起来，也跟诸葛亮的错误一个样——没有在死前利用职务之便，把齐桓公身边的几个小人彻底搞定，最终让一代霸主姜小白死得很惨。

在齐桓公问管仲该把这个后事托付给谁时，管仲又来了一个败笔。这哥们儿有个特点，看人时，只看人品，却忽略了对方的水平，以为人品好了，什么都好。哪知，在这个你死我活，六亲不认的社会上混，光有人品，没有水平是混不开的。他给齐桓公找的托孤之人，就是那个后来著名的宋襄公。

宋襄公就是那个御说的儿子。这哥们儿别的水平不怎么样，但在人品方面却算稀有动物。本来他老爸老早就让他当了接班人，在他老爸死后，他居然把位子让给他的另一个兄弟目夷。那个目夷也是个先人后己的好学生，坚决不接受哥哥的转让。最后，他只得当上了宋国的老大。

管仲就根据这个，觉得宋襄公是天下最好的人，觉得把齐国的后事交给他托管一下，他会做得很好，等姜昭的权力稳固之后，就会把霸主的大印返还给齐国。

管仲的这个想法很天真，天真到傻的地步。

但齐桓公绝对不认为这个方案是很傻很天真的方案，他全面地接受了这个方案。在葵丘大会上，就直接把宋襄公叫来，把自己的意思跟他说了。宋襄公当然连忙把“能力有限、怕辜负老大重托”之类的话说了一大堆。最后齐桓公说这是老大的信任，你就放心地接受，他这才接受了。

管仲最大的荣耀大概是在齐桓公三十八年的平周之乱。原来周襄王的弟弟姬带，不服老哥当大王，又跑过去跟犬戎和翟部落联合起来，向洛邑进军，要把他的哥哥搞定，然后自己做大王。

周襄王只得拼命向齐国大叫救命。管仲带着部队过去，跟反政府武装打了一仗，就把那帮叛军全歼。周襄王觉得这个老管真是太有才了，就叫他从齐国跳槽过来，马上就任命他为周王朝的上卿，也就是说，让管仲成为大周的二把手。可管仲却没有答应，带着部队又回到齐国了。这哥们儿除了因为小时候穷，爱点钱之外，后来当了大官，在钱财方面有点腐败，其他方面的人品很不错，对齐桓公从来就是一颗红心，是一心一意要跟到底的，因此你再给他多大的级别，他也是不会鸟你的。

三年过后，我们的管仲同志终于病倒了。

齐桓公也知道，仲父这次肯定要永垂不朽了，急忙问他谁可以接他的班啊，并罗列了一批名单，统统被管仲否决。可管仲否决之后，到死也推荐不出一个合格的接班人来。到了这时，不知管仲同志的内心到底是什么想法？但遗憾肯定是会有的。

于是，管仲带着遗憾死去，留下一个遗憾的齐桓公。

齐桓公遗憾了一段时间后，就重用了几个管仲曾经猛批过的小人，而且他也知道那几个是小人，但这哥们儿的晚年很郁闷，觉得只有小人才能让他的心情爽一下，因此就硬着头皮重用他们。最后，那几个小人在他头脑晕菜的时候，把大权拿在手中，到处表演，直至他一个人像个乞丐一样死在一个角落，也没有人看他一眼。他有大量的老婆和儿女，也有大量的死党，但最后的日子跟个农村里无亲无故的孤寡老人没什么两样，死了差不多七十天，身上已经全部腐烂完毕，才被放进棺材，为历史表演了一次生动的重用小人的大戏。

从此，一个强大的齐国就直线堕落了下去，齐桓公的几个儿子，拿起大刀，都朝兄弟的头上砍去，乱成一锅粥，几个儿子都成了烈士。

但另外几个国家又强大起来，接过齐国霸主的大棒继续当老大。

第四章 秦晋之好

人才战略（上）

再继续说秦国。

在东方诸侯进行军事竞赛，搞得热火朝天时，有几个大国一直没有参与。一个是晋国，另一个就是秦国。这两个诸侯都是西方诸侯，对东方事务向来不在意。至于首任霸主，虽然很牛，看谁不顺眼就把多国部队开过去，暴打一顿，完了还说是奉周王的命令，打你扁你是理直气壮的，是有法可依的，你挨打是应该的，你不挨打是岂有此理。其实地球人都知道，现在大周朝连个预备役连都指挥不了，哪能调得动以齐为首的多国部队？

但大家都知道，齐国教训的国家都是没有什么实力的小国，对大国历来只是采取恐吓威慑的手段，从不敢真正动枪杆子。所以，秦晋两国虽然不鸟齐国，从来不参加齐国召开的诸侯国代表大会，但齐国也从来没跟他们起过冲突。

而这时，秦国是秦穆公当第一把手。

秦国此前的战略是把目光放在西边。天天睁着眼睛，紧盯着那几个小国，只要抓到一丝机会，就猛然出手，全面收购，地盘逐步扩大，属于闷声发大财的那种。因此，秦国虽然是诸侯中立国最晚的国家，比任何一个诸侯都粉嫩，但规模却一点不小。到了秦穆公时，秦国就是与齐、楚、晋、燕几个强国处于同一个级别的大国了。

秦国前几任老大经过思想大解放讨论之后，统一了认识，知道，要想真正让秦国更加强大起来，光搞定西边几个小国，还是不行的。因此，他们也调整了扩张战略，做好了东进的准备。

在穆公之前的几个老大，主要做的是迁都工作。

第一次迁都的总指挥是秦文公。这哥们儿觉得老在犬丘那里，地理位置太偏了，文件都发了几个月，还传不到东边，工作效率低得像蜗牛。当时，他们已经把原西周的地皮全部划进自己的名下——这块地皮比原来他们的地皮面积要大得多，而且，他们原来的地方还是属于发展中地区，有待于开发，哪比得上原西周的三秦之地？那里曾经是全国的首都，也曾经是全国最发达的地方。因此，秦文公决定把统治的重心向东转移。

也许，秦文公的这一次迁都并没有什么远大理想，可能只是觉得国都应该建立在一个发达繁荣的地方，但他的这一举动，却奠定了秦国东进的基础。他骑着马，带着个风水专家，向东边一边散步一边考察。最后，专家同志说，开水和渭水之间的这块地皮不错，肯定能让秦国发达起来。

秦文公就把秦国的国都定在了这里。

之后，到秦宁公的时候，秦国又进行一次迁都，把国都迁到了平阳。但还没有完，秦德公又迁到雍；秦献公时，再一次搬家，把国都定到了栎阳。到了秦孝公，终于把国都迁到了著名的咸阳。

当时，诸侯国各部门没有现在这么复杂和庞大，估计每个机关也就一两个公务员，要想在周末打个牌，恐怕都还缺角。因此，迁都的工作量并不大，大家拿着几件家具上了马车，到了目的地，乱盖几间草房，第二天就可以正常上班了。

当秦国国君站在咸阳的地皮上时，他们的目光终于彻底地从西方转向了东方。他们看到，东方热闹得多，那么多的诸侯，天天喊打喊杀，搞得很刺激。

秦国真正让东方诸侯大吃一惊的第一位领导人就是秦穆公。

秦穆公从老爸手中接过班时，正是齐桓公霸业的鼎盛时期。他看到姜小白一无聊就召开诸侯大会，牛得要命。我不知道当时秦穆公的

心情如何，但我想，这哥们儿心里对齐桓公肯定羡慕得要命，肯定在心里想着，哪一天也能像老姜那样，发个通知，那些诸侯国的老大都得带着代表团，跑过去会盟，听自己发表重要讲话。当然，那些讲话一点不重要，你要是个小屁民，那些话只能算是屁话，但你要是霸主了，你就是放个屁也是个重要的屁。

不过，秦穆公嬴任好同志并不是个乱来的人士，他虽然羡慕老姜，但是知道，这个霸业是要有一个积累过程的。表面上看，齐国就是姜小白和管仲两个人的努力，只一个五年计划，就可以突然发飙，到处横行，其实，他们是有着坚实基础的。这个基础细算起来，可以一杆子打到他们的老祖宗姜太公那里。姜太公受封的时候，还得了个最高使命：“五侯九伯，汝实征之。”也就是说，以后诸侯中出现了哪个不听话的，你就有权代表人民、代表大周去打他，不要怕把他们打死、打残。周朝给齐国这个政策的同时，也划给他们一块面积很大的地皮，使他们的综合实力远远超过其他诸侯的。否则，如果只有那些小国那么大，跟个山区的行政村同样规模，只怕自保还来不及，哪能去对付“五侯九伯”？之后的齐国历代国君智商虽然不及他们的老祖宗，但也还过得去，至少没有出现过败家子，而是很好地把齐国安全地交到了姜小白和管仲的手中。所以，齐国成为首任霸主，是有其历史根源的，有一定的必然性在里面。否则，你让姜小白和管仲去管个郑、随之类的小国，他们能牛起来吗？

秦穆公肯定对齐国的经济政治进行了详细的分析，知道，要想成为霸主，要想天天在诸侯们的前面发表讲话，光靠幅员辽阔，还是不行的。楚国的幅员算辽阔了吧？可楚国这么多年来，打来打去，虽然取得很多辉煌的成就，但却得到了个“蛮干”的光荣称号，它的综合国力并不比齐国差，但就是当不成霸主。这主要是楚国虽然有实力，但缺乏人才。

只有人才和实力全面配套，你才有资格牛，才有资格在诸侯面前说话算话，才有资格当这个国际警察。试想，如果姜小白当初为了那一箭，一刀把老管的脑袋砍下，他能当霸主吗？而且后来的事实有力地证明，管同志永垂不朽之后，齐国的霸业气数就开始逐步蒸发，齐

国的声音开始萎缩，齐国股票一路下跌，很快见底。

所以秦穆公认为，现在秦国的基础硬件建设已经打造得不错了，但人才还相当缺乏，也就是说，软件还没有配套。

从这一点上看，秦穆公赢任好的眼光确实不是一般诸侯老大可比。当时，各路诸侯虽然互相到处找人来练练，打得团团乱转，可还没有认识到人才的重要性，更没有开展人才大战。虽然齐桓公即位时，听从鲍叔牙的意见，费了不少的脑力劳动，把管仲当成人才引进来，但并没有成熟的人才战略，而是找到一个管仲，就什么也不管了，弄得管仲一歇菜，齐国直接就进入人才荒的地步。

秦穆公肯定认识到了这一点，因此，他就下决心大力引进人才。第一个被他引进来的就是那个著名的百里奚。

百里奚虽然很出名，但真的有点儿来历不明，有的说他是楚国宛人，又有人说是虞国的人，而且连出生年月也一概没有交代。如果放在现在，要报名参加公务员考试，光填表这一步就过不了关，更不用说去笔试面试了。可当时并不用填表，也不管你是什么民族，政治面貌，只要你有才，人气高，就把你请过来，让你过上幸福的公务员生活。

这个百里奚开始时，是个典型的贫下中农，生活苦得要命，一直苦到中年，生了个儿子，连个工作也没有找到。但他对自己的水平很自信，一边咽着野菜一边把各国诸侯的老大、综合实力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摸底，立马就知道齐国是强势股，去那里混个高级职务，前途肯定大大的光明。

他就一身破衣服地跑到齐国去，信心满满地想直接面见齐襄公。哪知，齐襄公不是村民委员会主任，不是他想见就能见到的。他想找人帮他引荐一下——只要能见到齐襄公，他就有办法了，可齐国的人很多，但他一个都不认识，求谁带他去见老大呢？

不久，他还得了一场病，把他害得很惨。很惨之后，他就开始了

乞丐生涯，天天开展讨饭业务，成了真正的无产阶级，最后流落到了宋国。这哥们儿在宋国才认识了那个蹇叔。这个蹇叔也是个人才，也跟他一样，对自己的水平自信得要命。不过，这哥们儿很清高，没有像百里奚那样到处去找工作，想当个大官过上好生活，而是躲在社会的某个角落，把隐士当成第一职业，天天跟人家灌水聊天，休闲得很。这样的人有个特点，就是不管你是大官还是要饭的，只要你有水平，能跟他聊天、陪他灌水，他都不在乎，都会跟你和平共处，都会请你喝他的茶。

这哥们儿当隐士开论坛很多年了，还没有碰到像百里奚这样的高手，两人见面一聊开，马上就跟酒鬼碰上酒鬼一样，一个离不开另一个了。

蹇叔是个隐士，家里也没有什么钱，养活自己已经不错了，哪还能养活百里奚这个饭量很大的聊友？于是，百里奚就在那里找了份临时工干，就是每天帮人家放牛。

后来，他们觉得天天这么聊来聊去，聊不出什么新鲜话题来，就决定出去再就业。两人虽然一穷二白，身上除了那些汗臭外，一点值钱的东东也拍不出，但仍然清高得要命，一定要找个有水平的老板。

两人在外面跑了一段时间，走了很多路，跑烂了几双鞋，却没跑出什么名堂来。后来，觉得累了，不知往哪去了。蹇叔说：“我在虞国有个朋友叫宫之奇，现在是虞国的大夫。咱就去找找他，改善一下生活吧。”

宫之奇果然很够哥们儿，一看到老朋友来了，就马上表示要给他们介绍个工作，先把饭碗搞定。可蹇叔却认为，现在虞国的老大太不像样，像个女人一样贪小便宜，不是做大事的料，跟这样的老板混，不会有什么好前途，给两个朋友留下了联络地址，然后就走了。

百里奚没有那么清高。他出来混这么多年，想当公务员想得要死，就是让他当个村委会主任，他都干，何况一下就可以当上虞国的中层领导干部，他不干才怪呢。

那时，宫之奇在虞国说话很算话，不久，百里奚也被提拔为大夫，生活直接从温饱线下，狂飙到小康水平。

百里奚的生活小康了，命运改变了，可他的老板的命运却衰了起来。

他的老板虞侯的性格正像蹇叔说的一样，一见到便宜就想占，一点大局意识都没有。

你想想，连天天在宋国过着贫穷生活的蹇叔都知道他有这个特长，别的人能不知道吗？

蹇叔知道了，大不了鄙视他一下，不跟他合作，对他没有什么损失。可另一个人知道他有这个毛病，后果就严重了。

这个人就是那个晋献公。

当时的国际秩序早已混乱，很多诸侯国已经不按常规出牌，一个武力兼并的时代已经拉开序幕。

当然，做这些兼并工作的都是有实力的大国，像虞国这样的小国从来不敢有这种伟大理想。那几个大诸侯每天早上起来，就睁着他们的眼睛寻找兼并别国的机会。而且他们的目标很明确，就是找实力弱的下手，而且在兼并过程中，一定要注意成本，尽量做低成本高效益的生意。否则，你跟人家打了多年才拿下来，虽然让国土面积又辽阔了几十里，但综合实力已经消耗得差不多归零了。那时，你的庆功酒还没有喝完，别人就来收拾你了。因此，这个社会虽然很乱，那些大诸侯虽然很黄很暴力，但只要你能小心谨慎，时刻准备着，还是可以在大国的夹缝中生存的，还是可以照样保持原来的生活水平，每天吃喝玩乐没有问题。

虞国的邻居就是晋国。晋国当时的第一把手就是晋献公。

晋献公老早就想把虞国的这块地皮变成晋国美丽富饶的土地，把虞国老百姓的身份转换成勤劳勇敢的晋国人民。

可是当时，虞国和虢国是同志和兄弟的关系，向来有个传统，就是不管谁碰到困难，另一个国家就得拼命相救。晋国如果要拿下一个国家，那是没有问题的，可以闪电出兵，不用多少时间就可以结束军事行动。可要是两个国家团结起来，共同对付晋国，晋国就不能短平快地解决问题了。这仗一打久了，什么后果都有可能出现。

人才战略（下）

晋献公很郁闷。

这时，晋献公手下也有个人才叫荀息。这哥们儿的智商很高，很快就想到了一条阴谋诡计，说可以把这两个同志加兄弟的小国搞定。

晋献公一听，当场就兴奋得不得了，说：“赶快说出来，不要再保什么密了。”

荀息跟蹇叔一样，知道虞侯那个贪便宜的性格，认为可以从这方面入手，具体方案就是：叫晋献公马上把晋国最宝贵的东西拿出来，很大方地送给虞侯。那两件宝贵的东西一个是一匹千里马，另外一件宝贝就是一块玉。据说这匹马是百年一遇的宝马，本来是名马的后代，又专门用宜于千里马饮用的屈泉喂养，是当时最豪华的座驾，相当于现在的美国空军一号；至于那块玉，据说是当时垂棘之地产的，也是大大的名贵。晋献公得了这两件宝贝后，天天像小孩子刚得到压岁钱那样高兴，把这两件宝贝看得比后宫中的那几个美女还要重——美女虽然是会老的，但这个美女老了，下一个美女又会出现。可这两件宝贝却是不可再生资源，没有了就再也找不到了。

晋献公听说要把这两件宝贝拿去给虞侯那个猥琐男，他能答应吗？没有这两样宝贝，他就吃不下饭，睡不了觉，泡不了妞。你老苟什么办法不去想，硬是盯着这两件东西？我宁愿把那个大奶送过去，反正我现在也用不着她了。

荀息却一脸坏笑地说：“老大，不要发这么大的火啊。现在把这两件东西送给虞侯，其实只不过等于把这两件宝贝暂时存放在那里一段

时间而已。等过了一段时间，我们又可以拿回的。”

晋献公骂道：“我靠，虞侯是典型的小气鬼，他拿到手后，能再还给咱吗？”

荀息说：“他不给？咱就打！现在送给他这两样东西，就是把他收买过来，让他不再跟虢国泡在一起。这样，咱去干掉虢国时，他就不会出兵帮虢国了。虢国一完，咱要干他还不是是一件容易的事？干掉了他，这两件宝贝还不是又重新回到老大的手里了？这生意可以做吧，老大？”

晋献公一听，你比我阴险N倍啊。我听你的，你去办吧。

荀息就带着晋国友好外交代表团出访虞国，说是要恢复晋虞的外交关系，咱都是姬姓的，五百年前是一家，一定要和睦相处啊，然后把那两件宝贝送给虞侯。

虞侯本来还有点警惕性，可一见那两件宝贝，那点警惕性立刻被踢出思维系统，说晋国老大真是太伟大了，就为了跟我们搞好外交，连这样的礼都送得出来。呵呵，要是老子，那是打死也不干的。于是，两国就签订了和平友好条约，向全世界发布外交宣言，高调宣布晋虞两国外交从此走向正常化，这种用千里马和宝玉结成的关系是牢不可破的兄弟关系。

荀息回去向老板汇报，说根据观察，虞侯已经百分之百地上了大当，现在天天恨不得抱着宝玉跑到马厩里跟那匹马睡觉呢。可以开展下一步工作了。

第二步就是，不断地在晋国与虢国的边界上制造流血冲突，而且事件越闹越大，最后晋国宣布要对虢国进行自卫还击战。

荀息又跑到虞国，对虞侯说：“虢国实在太嚣张了，老制造边境冲突，我们已经忍无可忍，要对他们进行军事打击。我们现在想跟贵国借一条路，让我们的子弟兵通过，直接打到虢国的境内。咱两国是兄弟国家，老大肯定会百分之百地支持我们。”

虞侯一听，什么大不了的事，不就是借个路走走，又不是借钱，要是借钱，你就是打死我也不干。当场爽快地答应了。

宫之奇一听，就知道事情坏了。晋国跟虢国也有边界相连，为什么一定要借虞国的道？这肯定是个阴谋，一定不能答应他们。因此，他立刻去找到老板，说不能让晋国借路啊。咱可以向他们借任何东西，但一定不能给他们的部队借路啊。要是让他们大军进来，咱肯定没有活路了。

虞侯一听，这个宫之奇怎么这么烦人？比那个唐僧更让人忍受不了，叫道：“打住！你如果没有别的话，就别说了。人家把千里马和玉都给了我。你说说啊，这值多少钱？那段路咱就是设关卡收费一百年都收不到这么多啊。就让他们走一回又怎么样？那条路坑坑洼洼的，难走得很，现在正没钱平整，就让晋国的大兵帮忙踩平。”

宫之奇又说：“老大啊，咱虞国这么小，为什么这么多年来，没谁敢灭咱？就是因为咱跟虢国互相帮助啊。咱跟虢国的关系可是唇齿之间的关系啊，嘴唇没有了，牙齿还有好日子过吗？老大你一定要清醒啊。”

虞侯又摆摆手，说：“你老宫的思想太不与时俱进了，是标准的守旧派人士，也不看看现在是什么年代了，连美女都找大款去傍了，呵呵，咱也得找个大国做后盾啊。老是跟穷国小国当兄弟，还有什么前途可言？这能帮咱大虞国走向小康水平吗？好不容易跟晋国成了友好国家，咱得珍惜这个机会啊。你回去吧，不要再说了。”

碰上这样的老大，宫之奇的智商再高，也是没一点用处。他这么婆婆妈妈大半天，除了给我们贡献了一个“唇亡齿寒”的成语外，对虞国没有一点帮助。

晋国得到这个承诺，马上派大将里克带着大军通过虞国，直接向虢国狂奔。晋国的部队一路遵守纪律得很，一点也不冒犯虞国的百姓。虢国并不知道晋国会从这个地方打过来，一点没提防。晋国直接就攻占了国都，顺便当天宣布虢国从历史上消失。

晋军还在卖乖，把虢国收编之后，大将里克带着大军撤回来，经过虞国国都时，突然宣布他得了猪流感，暂时无法带兵回去了，就把部队暂时留在虞国国都的郊外，还派人带了大量从虢国缴获来的战利品，说这次战争的辉煌胜利，有晋国的功劳，也有虞国的功劳，功勋章里有你的一半也有我的一半，因此把这些战利品也分成两半，让虞国也拿了一半，把虞侯高兴得就要当场跳起舞来。呵呵，我的外交政策没有错吧？傍上大款就不一样，只让人家大军通过一次，就拿了这么多战利品。呵呵，看来以后得多投资修几条路，让晋国老大哥多借几次，比招商引资搞工业要好得多了。只要晋国老大哥再借几次路，虞国奔小康的目标就全面实现了。哈哈，要致富，先修路。这口号提得实在是太对了。

这哥们儿这时眼里只有一大堆的战利品，根本无视国都郊外的那支武装力量，连个防范动作也没有。当然，这时再防范也救不了他。

在虞侯爽歪歪地验收战利品时，晋献公开了他的下一步行动。

他亲自跑到虞国来，盛情邀请虞侯一起去打猎，巩固一下双边的外交关系。

虞侯当然高兴得要命，觉得晋献公真是个好同志，对他这样小国的老大，一点也没架子。

可他的高兴还没有告一段落，有人报告：“老大，京城里出现了火灾啊。”

他回头一看，这么大的火，到底是谁放的？我不是早就叫全国人民要防范火灾吗？墙上每年都写着大量的防火标语，连“一人失火，全家遭殃”都写上了，居然还有人搞出火灾。他马上带着人马跑回去，亲自组织力量救火。

可来到城门外时，却又进不了城了。

原来这火是里克同志放的，里克同志在虞侯离开国都时，带着部队进了城，宣布接收了虞国的全部权力，从此虞国成为晋国的领土。

虞侯这才知道自己真的太傻太天真了，这才知道，贪小便宜真的要不得，真的亡国灭种。

但到了现在才知道这个意义，对他来说还有什么意义呢？

于是，虞侯和百里奚以及那个宫之奇一起成了晋国的俘虏。

虞侯看到两个马仔也跟自己一样很可怜地关在一起，心里充满了悔恨。虞国的灭亡，全是他一手造成的，可到了这个时候，他却不愿承担这个历史责任，还对百里奚说：“我的智商不高，我有贪小便宜的毛病，可你们都是高智商人士啊，都有大局观啊，为什么看到我一步步地上当，却不提醒一下？”

百里奚说：“宫之奇说你，你连一个标点符号也听不进去，你能听我的话吗？”

虞侯这才低着脑袋，紧闭鸟嘴，慢慢地消化这个苦果。

晋献公觉得百里奚还是个有用的人才，说你就当我们的公务员吧。可百里奚却不干，说我宁可当俘虏也不向敌人投降。

按当时的习惯，被俘后不投降的，以后就是奴隶的干活。因此，不愿当晋国公务员的百里奚就成了晋国的奴隶。

如果没有什么意外，百里奚这个奴隶只有当到死的那一天了。

可这是个经常发生意外的时代。

这个意外来自秦国的外交战略。

秦穆公知道，要想到中原跟诸侯们玩，不光要玩枪杆子，还要玩玩外交手段，在必要的时候，有几个朋友，否则，全是敌人，你的本事就是有天大，你仍然是会被人家扁得没有渣。在这个思路上，他跟那个虞侯差不多，要跟一个实力强悍的诸侯结成友好邻邦。这个对象就是晋国。

晋国跟秦国是邻居，打交道很容易。

秦穆公为了把这个外交关系一步到位，就决定向晋国求婚，从此变成晋献公的女婿。公元前655年，也就是秦穆公五年，嬴任好派公子絳带着一批隆重的礼物去见晋献公，求他老人家把大女儿嫁给他。

晋献公本来看到秦国近年来不断向东扩张，心里已经有点儿担心，但又不能对秦国怎么样。秦国可不是虞国之类的小国，你想靠那点儿小诡计玩他们是不灵的，因此一直在拍着脑袋想个什么办法来对付这个虽然新嫩但实力强大的邻国。这时，看到秦国主动过来求婚，心里当然高兴。马上就答应了秦穆公的要求，把自己的大女儿嫁给了秦穆公。

这桩婚姻是赤裸裸的政治婚姻。但这个婚姻对后来历史的发展起着很大的作用。

不过，最先发挥的作用是在百里奚身上。

晋国按照当时的习惯，把公主嫁出去时，不但有其他嫁妆，还送几个奴隶当陪嫁品运过去。

百里奚被荣幸地选了进去，成了穆姬的陪嫁人员。

百里奚做梦也想不到自己这么有水平，最后居然成为一个陪嫁的奴隶。他实在不愿再当这个奴隶了。因此跟着队伍走到半路时，就找了个机会偷偷地逃了出来，一口气跑到楚国。

他以为他逃了出来，自己就可以脱离苦海了。哪知，如果他不逃，他的好运提前来到，就因为这么一逃，又让他过了一段贫苦生活。

他跑到楚国后，又给楚兵当奸细抓了起来审问了一番，问他是什人。这哥们儿这时倒很老实，把情况从头到尾说了一遍。那几个当兵的也很讲人道主义，看到他人品不错，而且年纪已经这么大了，一头的白发，饿得差点崩溃，世界上哪会有这样的奸细。就又问他有

什么特长。百里奚说，放牛。

于是，人家就让他继续发挥这个特长，让他去放牛。

再说公子綮在带着新娘回去的路上，虽然发现丢了个老头，但一个奴隶也算不了什么——这个世界有的是奴隶，再丢几个也是没问题的，当然不会追究下去，而且是继续前进。

后来，他在半路上又碰上一个牛人。这个牛人叫公孙枝。当时，这个牛人在干农活，本来会干农活也算不得什么人才，更算不得什么牛人，可公孙枝的锄头却比别人家的大几倍，一锄狠狠地挖下去，好像可以把地球挖个窟窿。公子綮一看，这哥们儿的力气真大，用来当保安肯定很优秀。就当场招聘他过来。一谈之下，原来这哥们儿不但肌肉发达，力气大得要命，智商也一点不低，绝对是个有用的人才，就把他推荐给秦穆公，让他当上高级领导干部了。

秦穆公接到新娘之后，做的第一件事，并不是激动地掀起你的盖头来，而是拿着那张陪嫁单子，看看他这个岳父都送了些什么东东。他很快就发现了那份奴隶人员名单，看到了百里奚三个字。大概觉得这三个字很特别，想看看这哥们儿到底是什么人，就把公子綮叫了过来：“你把百里奚找来看看。”

公子綮说：“他失踪了。”

“他是哪里的人，你有他的简历吗？”

公子綮说：“他哪有什么简历。我只知道他是虞国的大夫，虞国玩完后，他就变成了晋国的俘虏。”

秦穆公听说这哥们儿做过大夫，水平应该不怎么低吧，就问那个新来的公孙枝：“你是晋国人，你知道这个人吧？这个人有点本事吧？”

公孙枝对百里奚还真的很了解，马上说：“老大，我认识他。这个人虽然是个奴隶，但水平高得很，绝对是个人才。只是没谁发现他重

用他而已。”

秦穆公看到连公孙枝都这么说了，觉得要是不把这个人才弄到手，真是太可惜了。马上叫人，务必把这个百里奚给我找到，找不他你们就别回来了。

那几个马仔还真有本事，没用多少时间就找到了百里奚，回来报告说：“现在他正在楚国那里放牛，根据我们的观察，他真的有水平。放的牛比人家的牛都肥。老大要是把他叫来，咱可以大力发展养牛事业，进行一次历史性的农业产业结构调整。呵呵，以后咱大秦子弟兵都能吃牛排了。”

秦穆公一听，马上下令，从国库里拿着一笔现金，去送给楚王，请楚王看在这么多现金的面子上，把百里奚送还给秦国。

公孙枝不同意，说：“老大要是这么做，不是在告诉楚王百里奚是个人才吗？楚王要是知道百里奚是个牛人，他自己不会重用才怪。不要以为金钱是万能的。有时金钱也能把事情搞砸啊。”

秦穆公说：“连金钱都搞不定了，还能用什么办法搞定？”

公孙枝说：“我有个办法，就是按奴隶的市场价出钱，现在奴隶的市场价就是五张羊皮。老大只叫人带着五张羊皮过去，对楚王说，百里奚原来是晋国送给秦国的奴隶。他居然敢在半路开小差，跑到楚国那里去。现在我们要把他捕获归案，请楚国把他引渡回来。”

楚成王一看，这个秦国也太认真了，一个奴隶还用办这么个手续，说一声老子就帮你们把他绑起来送过去不就完了？当场就把百里奚抓了起来，装进囚车，押送回秦国。

百里奚看到这个情况，心想，这回看来是真的走到头了。

哪知，一进入秦国境内，那个囚车立即打开，公孙枝出现在他的眼前，脸上全是笑。

百里奚这才知道，原来他是好运来了，来得虽然晚了，但毕竟还是来了。

秦穆公听说百里奚到了，马上就放下手中的工作，要热情接待一下这个传说中的牛人。哪知，一见之下，满腔的热情当场消失，原来是一个老头儿，连吃肉的力气都没有了，除了有混养老金的水平外，还能作出什么巨大贡献？脸色就不大好看，说：“呵呵，你现在多大了？”

百里奚说：“我才七十岁呢。”

秦穆公一声叹息：“可惜有点儿老了。”

百里奚一听，当场说：“老了？老大请我过来，不是想让我去狩猎打老虎吧？如果缺这方面的人才，请老大去请大力士。如果让我当高管人员，算起来我比姜太公都还年轻十岁呢。正是黄金时期。”

这哥们儿这话说得很有水平，秦穆公一听，精神马上提了起来，连续跟他谈了几天，全是国际国内的大事，越聊越觉得老人家的水平真是太高了，心里一高兴，说：“我决定让你当相国。你以后就是我的管仲。”

百里奚说：“我这点水平算个屁。我朋友蹇叔的水平那才叫水平。”

秦穆公说：“马上把他也叫来啊。”

百里奚就写了一封信，叫公子綮带过去，按照原来蹇叔留给百里奚的地址去找他，果然就找到了蹇叔。

蹇叔这时又过上他那个休闲的隐居生活。公子綮叫他去秦国当百里奚的同事时，他开始不肯去，说老子自由惯了，当不了大官。你们还是回去吧。

公子綮说：“你要是不去，百里奚一个人就不肯在那里工作。他没

有别的能耐，以后就会又穷又苦到死啊。”

我估计蹇叔这哥们儿也是个假隐士，否则，以前就不会跟百里奚去到处找工作了。后来不愿在虞国当差领工资，主要是看不上虞侯那个小样，这才跑了回来。这时虽然表面上推辞得很坚决，那也只是要个面子而已，现在公子絳帮他找了个借口，他马上就答应了。不过，他却把责任全推给了百里奚，先是叹了一口气，然后才说：“百里奚是个牛人，到现在才找到一个好老板。我要是再不支持他，还算是什么朋友？那我就去了吧。”好像全是为了百里奚似的。

秦穆公让公子絳当这个人事部门的主管，实在太正确了。公子絳在劝说蹇叔成功之后，又去跟蹇叔的两个儿子聊，发现这两个小子不但肌肉发达，而且头脑也不简单，都是可用之才，当场就请他们一起到秦国去，大块吃肉、大碗喝酒。

这两个人就是后来著名的秦国大将西乞术、白乙丙。

没几天，百里奚的那个猛男儿子孟明视也跑了过来。

当初百里奚出来捞世界，得到了老婆的大力支持。据说，他出来的当天，他老婆杜氏一咬牙，把那只她最爱的老母鸡也拿来杀了，给老公送行。那时他们家苦到什么程度？两口子杀完鸡后，居然连烧火煮鸡的柴火也没有（现在你知道百里奚为什么穷了吧？根源就一个字“懒”，否则，哪能落到家里没有一根柴火的地步）。最后是他的老婆再次咬牙，把门板也砍下来当柴火烧了，反正家里已经穷得只剩下几个跟裸奔没有差别的人了，也不怕小偷进来偷什么了。吃完那只鸡后，他的老婆突然哭起来，说：“老公啊，你要是发达了，可不要忘记你的老婆和儿子啊。”

百里奚当时也落下泪来，说：“保证不会忘记的。我要是过上了好生活，第二天就接你们过去，天天吃鸡肉。”后来，他当了虞国的大夫，就去找他的老婆和孩子，哪知却不见了。

原来他的老婆在那里待不下去，就带着儿子也像他一样开展讨饭

业务，一直讨到了秦国，开了家洗衣店，天天帮人家洗衣服。他的那个儿子孟明视身体素质很不错，但就是不务正业，天天跟一群街头烂仔混在一起，靠老妈洗衣养活着，做了啃老族，跟个败家子没有什么差别。虽然他老妈天天教导他好好学习，天天向上，可他不听。老爸以前是好好学习了，可现在他在哪里？这个世界别的都有用，就是好好学习没有用。后来，他听街头的人说，老大任命了个七十岁的老人做了相国。这个老相国叫百里奚。

孟明视虽然不是个有志青年，虽然天天做败家子的事，但对老爸的名字还是记得很清楚的，而且他也相信他的老爸是个很有水平的老爸，是可以做到相国的。因此他马上回去把这个事告诉了老妈，说老妈啊，说不定这个相国还真是我老爸呢。

他老妈也有这个自信，马上就决定去见一见这个老相国。可一个老女人想见一个相国——相国就是相当于现在的总理，能见得着吗？不过，这个老妈脑子很灵活，想了个办法，利用自己的特长，混进相国府里当了洗衣工。可一个相国府里的洗衣工仍然很难见到相国大人，弄得她十分郁闷。

但她仍然相信，这个机会是会有有的。

不久，机会果然就来了。

这个机会是百里奚给她提供的。

百里奚当了相国，也像其他高层领导人一样，生活过得很腐败，每天请人到家里来喝酒OK。当时的OK不是现在的OK，乐曲都是原生态的，是当场让人弹奏的。相国府里就有一个专门为相国OK时用的乐队，在相国日理万机、吃完国宴回来挑着牙缝时，为相国伴奏。

杜氏这时就像个间谍一样，很快摸清了这个规律，同时也摸清了那个乐师的规律。这个乐师的规律也跟她的老公一样，很懒。她就对乐师说：“我看你很辛苦，就让我帮你顶班一下吧。”

乐师一听，你个老太婆也能弹琴？不是开玩笑吧？在这里别的玩

笑都可以开，可这个玩笑不能开啊。

杜氏没说什么，拿起琴来就弹。乐师在一边听着，我的神啊！跟个专业乐师的水平一个样，完全可以评个九级乐师啊。好啊，今天你就帮老子顶班了。然后就跑去找二奶玩去了。

杜氏终于进了相国的OK厅，一看这个老头果然是她的老公百里奚，天天在这里过着幸福生活，却把她和儿子丢在街头一点不管。

这个太奶级别的美女绝对是个才女，当场就一边抚琴，一边唱：

百里奚，五羊皮！

可记得，舂黄米、劈门闾、炖母鸡！

今日富贵了，忘了儿和妻！

百里奚一听，难道是老婆大人驾到？当场叫停琴声，跑过去一看，果然不错啊。你怎么来了，也不告诉一声，在这里弹什么琴、唱什么歌？

杜氏说：“你当了相国就不记得我们了。我不弹琴能把你弹出来吗？”

两个老人站在那里当场泪奔泪流起来。

秦穆公听说百里奚的老婆和儿子来了，也很高兴，当场赏了他们很多东西。当然最爽的是那个孟明视。秦穆公见他长得也跟蹇叔的两个儿子差不多，种地水平虽然很不上档次，但打架能力却十分过硬，就任命他为大夫，待遇跟蹇叔的两个儿子一样，主管军事。

而此前，秦穆公也下了个任命文件，把两个老家伙都任命为相国。百里奚为左相国，蹇叔为右相国。

秦穆公有了这几个得力助手之后，觉得工作果然大见成效，不但GDP大幅增长，而且军事力量也大为雄厚。他也像其他国君一样，看

到自己的子弟兵军容整齐，就想找个对手来练练。人家养一只鸟，都还想着去找个鸟来斗斗，何况手下有这么多声音雄壮的子弟兵。当然，秦穆公是个很冷静的人，心里虽然有冲动，但绝对没有冲动到去找东方哪个合法的诸侯来练练的地步。

秦国的地理位置，不像齐国那样，想打个仗，就得跟鲁燕之类的国家动手，只要一开火，立马就会酿成国际冲突，结果很不好收场。秦国处在西边，三面是跟中原诸侯交界，而西面却是西戎的势力。而且犬戎向来很讨厌，只要手中有了点儿力量，就吵吵闹闹地过来跟你争地盘，虽然多次被打得吐血而回，但总是不吸取教训，每次养好精神又杀了过来。这时，秦穆公手里有了几张大牌，再不打出去，实在太便宜了这群没有文化的家伙。

于是他下令，叫孟明视带着部队主动出击。以前都是人家主动出击，这回咱也主动一回吧。当时，除了西戎之外，还有个姜戎，虽然差了一个字，但本质没有什么差别。孟明视先把姜戎大砍一顿，把他们赶得远远的，而且还占领了瓜州。接着孟明视又大声宣布，继续深入讨伐西戎，向西戎的老大赤斑下了战书，有本事放马过来。

这个赤斑的名字虽然很没有文化，但他的眼睛却跟群众的眼睛一样，雪亮得很。一看到孟明视不费什么力气就把他的同类项打得满世界乱跑，连个脾气也没有，如果自己跟秦军一接触，估计后果也是差不多，因此马上就改变了野蛮的形象，很文明礼貌地派了他的头号马仔由余同志去开展双边外交活动。顺便看看秦穆公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领导人，以便作好对策。

赤斑认为他的这一决定很正确，派特使也找对了人。哪知，却把西戎部落唯一的知识分子免费送给了秦国。不但争取不到什么权益，反而损失了一个有用人才。

原来，这个由余并不是犬戎人，而是晋国的知名人士，连百里奚和蹇叔都知道他是个人才。可晋国却不重用他。这哥们儿也是个有个性的人，看到晋国的领导人根本无视他的存在，就生起气来，干脆跑到西方去，当了赤斑的马仔。赤斑估计吃够了没有文化的亏，看到一

个知识分子过来给自己打工，心里也很高兴，就重用了他。

秦穆公一看到由余，就像刘备碰上某个人才一样，马上就想让这个家伙变成自己的死党。这次他搞了个小动作，天天让他的那两个老相国陪着由余，今天是左相国，明天是右相国。吃饱喝足之后，又把美女送到他的房里，免费提供全方位服务，就是不放他回去。

由余在那边虽然是高级管理人员，但因为西戎族整体素质太低，文化娱乐生活一点不丰富多彩，生活很单调，这时得到这么长期而隆重的招待，心情很好，每天都是爽歪歪的，一点也不觉得时间已经过了大半年。

而秦穆公只是不断地派人拿着一些过期的礼品和一些大姐级美女送给赤斑，算是答复赤斑的友好之意。

一年之后，秦穆公才把由余放回去。

由余回去交差时，赤斑看他的眼光已不是原来的眼光了。他怀疑由余已经不是原来的由余了，是已经被秦国收买过的由余。现在的由余肯定是个间谍。但他又抓不到什么证据，不好意思发老大脾气，就来个冷处理，不再对由余那么热情了，同时也不再把那些权力交给由余了。当然，有点儿怀疑是正常的，不放权也是正常的。但你不放权给人家，就应该自己抓住权力，努力工作，处理国家大事。可这哥们儿却把权力放在一边保鲜起来，自己躲在后宫中，整天泡着秦国送来的美女，觉得有文化的美女真好，有品位的美女就是刺激。

由余还在很傻很天真地去劝老大，不要把工作的重心放在美女身上，不要上秦国的当。

赤斑一听，也火了，告诉你，老子相信你的话，才是上秦国的当！

由余这才知道自己在这个地方已经彻底靠边站了。

秦穆公时刻都在关注着事态的进展，看到情节到了这个地步，知

道时机成熟了，马上偷偷地派几个潜伏人员去找由余，做他的思想工作。劝他干脆跳槽到秦国去算了。本来，一个有理想、有知识、有纪律、有道德的四有新人就不应该到这种文化沙漠里，跟一群没有文化的人混在一起。这可是文化人最掉价的生活方式啊。当然，如果他们没文化，尊重一下文化，那也没有什么可说的。可现在他们尊重你了吗？他们尊重文化了吗？尊重个屁啊。你在这个地方还有个屁前途啊。

由余本来已经进入了郁闷期，这种郁闷期就跟一个刚失恋的美女一样，只要是个异性，顺势插上一腿，什么事都可以搞定。何况，由余又在秦国待过，过了一年的腐败生活，而且秦国高层对他又都好得要命，这时一听那几个潜伏人员的话，立马决定跳槽，去当秦国的高级公务员，成为秦国政坛的第三驾马车。

秦穆公的人才政策大见成效，为以后的霸主事业打下了最为关键的人才基础。

秦穆公在事业方面不断上手的时候，他的岳父大人却越来越暗淡了。

骊姬之乱（上）

晋献公在当时的诸侯中，绝对不是一个平庸的国君，手下也有一批死党在为他喊打喊杀，做出了假途伐虢的经典案例来，与秦国建立了著名的“秦晋之好”，在国际事务中，很是得分。可他也跟很多领导人一样，在家庭事务上表现得很菜。

他原来的夫人跟他生了一男一女。男的叫姬申生，女的就是秦穆公的老婆穆姬。而且他老早就立申生为太子。大家一看，都觉得如果没有什么意外，申生当上下一代国君是没有问题的。

可很多事情就是发生在“意外”这两个字上。

申生的这个意外，就是在他老妈死后发生的。晋献公也像别的诸

侯一样，房里不但有个大老婆，还有很多二奶。现在大老婆一死，晋国第一夫人的位子马上出现空缺。这个空缺是不能永远空下去的。

当时，晋献公后宫里有几个热门的大奶人选。一个是骊姬，还有一个叫狄姬。你一看到这两个美女的名字，就会猜得出这两个美女都是来自周边少数民族的。狄姬是北狄（也就是翟）国的美女，估计是北狄想巴结一下晋国，也采取了和亲的政策，把全国最漂亮的美女送给了晋献公。那个骊姬的来历就比较残酷。她原来是骊戎部落的美女。晋献公那时也像秦穆公一样，有一次拿这个骊戎来练手，把他们打得满地找牙。骊戎的老大没有办法，就把全国头号美女送过来，请老大住手啊。这个美女可是全国海选出来的美女，跟现在的港姐差不多，正准备给自己享受。哪知却给人家打得脑袋都保不住了，干脆就把她贡献出去，盼望对方是个好色的主，看在美女漂亮的面子上，做出热爱和平的行动来。

晋献公本来绝对不是个热爱和平的人，但他是个热爱美女的男人，一看到这么漂亮的美女，马上就变得热爱和平了。他热爱这个美女热爱到什么地步？他的儿子申生说得最到位：“老爸‘非骊姬，寝不安，食不甘’。”

这个骊姬不但脸蛋很上档次，而且智商也高度发达。她如果是个男人，那肯定是个大政治家的干活。她在当二奶时，在政治上本分得像个基层良民，基本上是除了满足老大的快感之外，从没有其他要求。这时，第一夫人一死，晋献公觉得她是个又红又专的美女，就让她当了晋国的国母。

她一当上国母，第一个想法就是如何把那个没妈的太子申生搞定，让她的儿子当上太子。

她有了这个想法之后，并不像历史上别的美女那样，天天在上床后才解开一半，就耍开美女花招，折磨着想死想活的老大，要老大让她的儿子当太子啊。这么不断地闹的结果，往往也能达到目的，但太过老套，没有一点创意。这个骊姬可就不同了，什么话都不说，天天努力在床上工作，就像现在移动公司搞的促销活动一样，套餐、优

惠，没完没了，搞得晋献公越来越晕菜，越来越觉得自己离不开骊姬了。

最后，晋献公自己就决定把申生废了，让骊姬的儿子奚齐当接班人。

他把这个决定在床上跟骊姬说了，他以为他这么一说，美女肯定感激得不行。哪知，骊姬却坚决反对，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哭着，老大不能这么做啊。你要是这么做，我从此就不提供新套餐了。

晋献公一听，当时就软了，要是美女不提供套餐服务，他这个生活过得还有什么意义？

其实，他选申生当接班人，绝对没有选错。申生是个好学生，年年考核都是优秀。晋献公还不是个不讲道理的人，因此，虽然想废掉申生，也得找个由头啊，去打一个敌国，都还制造各种理由，先大力宣传一通，才把部队隆重开过去。现在要把自己的儿子搞定，没有过硬的理由，能行得通吗？恐怕这边才一下文，那边就先乱了起来。因此，他也不敢那么滥用职权，做这个冤假错案。

但他实在想把这个申生搞下去了。觉得这个儿子老在眼前就是不舒服，就把申生封到曲沃去，说曲沃是大晋国的发祥地，重要得很，让别的人当那里的一把手，老子不放心，还是让太子去守吧。当然，如果光把太子放到地方镀金，用意也太明显了。干脆把另外两个儿子重耳、夷吾也都下放到地方去。他现在觉得这两个儿子也不是个好儿子，肯定会对骊姬的儿子有威胁。现在就把这些威胁压一压，对奚齐也很有利。

士一看到这个方案，就知道申生的太子之位要泡汤了。在当时，最危险的职业不是其他职业，而是太子这个职业，在你没有转正之前，你时刻都有生命危险。如果你有被换人的可能，就意味着你脑袋也有被砍下的可能。士为此劝申生，现在你最应该做的不是去新单位上班，而是赶紧逃出去。保住性命才是人生第一要务。可申生不听，老老实实地去曲沃上班。重耳和夷吾也跟着到地方任职。于是，国都

只有奚齐在那里。

晋献公把这些事情办完后，又一脸笑容地去对骊姬说：“这回废申生废定了。”

可骊姬就是骊姬，一听这话，马上就哭起来，说：“你要是真的这样做，人家肯定怪我。而且太子多次带兵打仗，手里有军权，又得人心，老大要是坚持这么做，不是爱我而是害我啊。我不如先自杀算了。”

晋献公一听，我的这个美女真是个好美女，实在是全国妇女学习的好榜样啊。

在晋献公以为骊姬是全国妇女学习的好榜样、可以让她成为“三八”红旗手时，骊姬却一点不闲着，忙着为她儿子接班加班加工作。她知道，搞定申生不难，但让儿子坐稳位子却不容易。她知道人才的重要性，必须让几个牛人都团结在儿子的身边，当儿子的保护伞，她的儿子才能安安稳稳。当时，晋国的头号人才就是那个荀息。这哥们儿的手段大家是知道的。现在是晋献公的红人，晋献公除了泡妞没有征求他的意见之外，其他事都先跟他商量之后才决定。因此，她马上对晋献公说，老大，就让荀息同志当我们儿子的家庭教师吧。

这算什么要求？晋献公当然爽快地同意。

于是，晋国最猛的牛人就成了奚齐的师傅，被骊姬成功地绑架，成为骊姬集团的中坚分子。

接下来，骊姬开始实施第二套方案。

她知道，申生现在口碑很好，要想搞定他，硬来是肯定不行的。因此得发挥想象，帮他创造大量的罪名，先把她好好地黑一顿，让他变成人民心目中的不良分子，使他下台时，连个同情分都得不到。只有把他变成这个形象了，才算是真正把他搞定，她儿子的安全系数才真的增加。

她暗中收编了几个小人。这个社会有时什么人都缺，就是不缺小人。而且小人最拿手的技术就是黑人的技术，小人最大的特点就是投靠善于搞阴谋的人。她让这些小人加班加点，不断地制造申生绯闻，然后到处散布，逐步把申生的光辉形象黑了下来。而她所做的工作，却是到处发表重要讲话，说太子是个又红又专的接班人，是德才兼备的下一代国君。

等到她觉得那些黑客把申生黑得差不多了，就设了两个圈套，一举将申生搞定。

这两个圈套不算高明，但很毒。

第一个圈套登场。

那天天气很不错，她跟晋献公玩过之后，对很累的老男人说：“老大，我有个事不得不说啦。老大现在已经上了年纪。这个年纪的人，是说什么时候走就可什么时候走的。老大要是走了，我们的那两个儿子就只有依靠太子了。所以，老大最好把太子叫回来一段时间，让他跟两个弟弟待在一起的机会多一点，增进一下他们的兄弟之情。让他以后对他的弟弟好一点啊。”

晋献公一听，觉得这个美女的想法太对了，能这样作想的女人有几个？就只有我这个美女了。他什么也不想，马上发一封鸡毛信，让太子回来述职。

申生是个老实人，一点没有用脑子过滤一下，得了信就急忙回去。

他回到国都后，他的老爸就安排他住进宫里，跟他的那两个弟弟“增进友谊”。

没多久，姬骊又说，我无论如何得请太子吃一餐啊。否则，人家会说，我这个做后妈的没有文化，不懂文明礼貌。

申生同样没有其他想法，接到后妈的请柬，马上就去了。那天，

在场的就只有他们两个。申生喝了几杯小酒，就退了出来。两个人在酒席上说的话都很文明礼貌，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申生做梦也想不到，这个什么也没有发生的宴会，是那个圈套一个恶毒的铺垫。

在申生走后，骊姬马上开始了她的表演。

当然，她的表演并不是上晋国电视台的第一号演播厅里又唱又跳，给全国的电视观众看。她的观众只有一个。

这个观众就是她的老公晋献公。

她一见到晋献公，话还没说，就先落下泪来。晋献公也像很多猛男一样，最见不得美女的眼泪，问她生活过得好好的，我虽然有点儿老了，但功能还很正常啊。而且今晚的天气不错啊，春宵一刻值千金啊，为什么要哭？难道你不想做了？如果你真的不想做了，我也理解啊。今晚咱就来个背靠背也行。

骊姬说：“老大啊，到了这个时候还有心开这个玩笑。我都不想活了……”

晋献公一看，还真的哭了，什么事值得你要去死了？你说出来，是哪个鸟人得罪了你？现在我还是有能力为你摆平的。

骊姬继续哭：“别的事，我可以让你去摆平，可这个事我哪能让你去摆平？”

晋献公说：“什么事？到底是什么事？现在我命令你说出来。”

骊姬一听，全按她设计的情节发展，心里高兴得要命，说：“既然老大下了命令，那我就说了。今天，今天，我设宴招待太子，本来，本来是想跟他搞好内部团结，以便把咱全家建设成一个和谐家庭。哪知，哪知，太子，却说，咱干脆把感情进一步增进，直接增进到位算了。我还不明白他的意思。他又说，你还不理解？那就说白了。现在

我老爸已经老了，你还年轻还漂亮，还有需要啊。以后我继承了老爸的位子，也把你继承下来。他这么说着，就过来摸我的手。我最后说不能这样啊。把他推开了。你说他怎么说？他说，刚开始，你脸皮还有点儿嫩。这样吧，明天咱到花园里逛逛。把胆子练得更大一点，让思想更开放一点，把事情做得更浪漫一点。”

晋献公一听，当场就跳了起来，老子居然生出这样的儿子来！

骊姬说：“如果老大不信，明天就去花园看看。不，不，你一定得去花园看看，要不，你会在心里以为是我在陷害太子。你要是不去，我就去死算了。”

晋献公这时还有什么话说？

第二天，这个老家伙像个卧底潜伏人士一样，先到花园里熟悉一下地形，然后就躲在花园一角，全面监控这个花园，看看自己生的这个儿子到底会搞出什么流氓动作来。

当然，他现在的心情很矛盾，一边想看看这个畜生儿子要做出什么来，一边又不希望真的看到儿子会在他的老婆身上做出那些少儿不宜的事啊，到底都是自家人啊。人家家里出现这种事，讲起来，那是很有搞笑价值的，可千万不要轮到到自己的家里来啊。儿子啊，你风流，我理解，天下的美女多得很，你一辈子也泡不完啊，千万不要泡到你老爸的老婆这里来啊。其他错误你都可以犯，这个错误你一定不要犯啊。

可到了现在，申生不犯这个错误有可能吗？除非申生的脑袋像诸葛亮那样聪明，也许可以避免这个错误。但申生老实得还像四年级的三好学生。

在骊姬这样的老鸟面前，申生除了上当之外，没有别的路走。

情节继续发展。镜头里，一男一女远远地走了过来。从远处看，两个人走得很亲密。

晋献公虽然已经严重老花，但还是看得出，这一男一女，一个是他的老婆，一个是他的儿子。而且他也看得出，两个人走得很亲密。

这出戏里，有三个主演，晋献公这个角色最窝囊，躲在一个角落，动作最简单，基本就是缩着身体，用眼睛狠狠地观察情节的发展。他的动作最简单，但他的心情最复杂。

申生是唯一蒙在鼓里的主角，他什么也不懂，只是接到后妈的通知，说今天到花园里玩玩，如果有兴趣，大家玩几手麻将，轻松一下，他就来了。

他来了之后，这个漂亮后妈就笑着对他说，咱是母子关系啊，逛花园一定要离得那么远？靠近妈一点，没有什么问题吧？

申生一听，只得靠着漂亮后妈，一起走进花园，于是亲密的效果就出来了——这是个可以让他老爸恨不得把他打死的效果。当然，他一点不知道。

如果事情只到这里为止，还显不出骊姬的智商。她为了让效果更加深入下去，此前就做过精心的准备工作。她预先已把蜜糖放在头上，因此，在两人进入花园时，几只蜜蜂就到她的头上乱转。

她忙对申生说：“太子，我的头上怎么全是蜜蜂啊。我怕蜜蜂，我怕蜜蜂。你赶快帮我赶蜜蜂啊。”

申生一看，漂亮后妈的头上果然嗡嗡地转着几只蜜蜂。美女怕蜜蜂是天下最正常的事情，所以，帮漂亮后妈赶蜜蜂是他应该做的，而且做这个事还不能算是做好事呢。他使用袖子在漂亮后妈的头上去扫蜜蜂。

骊姬又叫道：“这边又来了，我怕死了，我怕死了。你也赶这边吧……”

申生只得又举起另一边袖子去赶那一边的蜜蜂。

当时的袖子可不像现在的西服或者艺术家们爱穿的唐装袖子，体积就这么一点，什么也挡不住。那时的袖子宽大得很，一举起来，能当个大幕，挡住个高等动物完全没有问题。

在他举着两只巨大的袖子很卖力地为漂亮后妈赶蜜蜂时，他的老爸正远远地看着这个镜头。不过，他看到的内容里面一点没有赶蜜蜂的内容，他看到的是他的儿子在张开双臂抱着他的美女。而且抱得那么激情，比他有花样得多了，简直是在跳舞，而且跳得比舞林大会的男男女女还生动。

他这时累了，也生气了，更想把申生杀了。那时，这些诸侯都是头脑发热人士，杀儿子时是一点不客气的。

骊姬之乱（下）

可还是那个骊姬又哭着劝他不要杀啊：“现在是我求你把太子叫回来的。你要是这时候拿他开刀，人家会说是我在陷害太子呢。何况这是个绯闻动作啊，要是传出去，你不觉得羞，我也会觉得羞啊。我羞死了啊。”

晋献公一听，又觉得真有道理啊。我这个脑袋怎么了？怎么越来越比不上一个妇女来了？看来是真的老了啊，不但硬件老化不灵了，而且软件也跟着落后了。

这个晋献公也是个很出色的表演艺术家，虽然心里气得要吃了他的儿子的肉，恨不得当场骂他：当初为什么不把你射到墙上啊，他妈的忍不了那几秒钟，现在倒生出你这个狗杂种来。但他却能装出什么事也没有一样，仍然把一副老爸的神态很正常地挂在脸上，说申生没你事了，可以回去了。要好好干。

如果情节就到此为止，那上面的故事就全是废话了。

在申生回去后没几天，骊姬最后的杀手锏终于使出。

她派人到曲沃，向申生转告她的话：她梦见了她的好姐姐也就是

申生的老妈，她在梦中对她说，现在她好想吃饭啊。请申生赶快做顿丰盛的饭菜来祭祀一下他的老妈啊。

申生是个孝子，一听这话，马上照办，叫身边的工作人员杀鸡杀猪，要好好地让老妈狠狠地撮一餐。

按照当时的规矩，祭祀之后，所有的酒肉你不能一个人独吞，而是要分给所有的亲戚一起享用。因此，他在祭祀仪式结束后，便把酒肉分成若干份，其中一份是给他的老爸吃的——他当然不知道，这是直接要他性命的一份酒肉。

那份酒肉很快地送到了国都，放在了他老爸的桌子上。

不巧的是（其实是巧得很），他的老爸去打猎了，过了两天才回来。

晋献公这次打猎很卖力，回来的时候已经很累很饿了。

他到家的时候，就大叫饿死老子了。

骊姬说，正好有太子送来一桌酒菜在这里呢。他一看到桌上有酒有肉，马上宣布吃饭。好久没有今天这么猛的食欲了。看来锻炼还真的有用，估计再锻炼几天，老子的性欲也会生猛起来。

在他即将表演一次大块吃肉时，骊姬很阴险地出现了，对他说：“老大，这东东是从外面送来的，怕变质了啊。你年纪都这么大了，肚子哪受得了变质的东东？”

骊姬说着，先拿起那酒倒在地上，地上马上冒烟。

再拿起一块肉丢给旁边的狗吃。

那狗再怎么聪明，也不知道这块肉是要命肉，抢过来就吃，一吃就当场牺牲。

晋献公一见，原来不光变质，还有毒啊。

骊姬还没有完，又拿起一块肉，叫一个身边工作人员来过一下大块吃肉的生活。

那个身边工作人员不是猪头，看到狗都吃死了，他哪敢再去吃？

他想不吃，但美女娘娘不答应。他只得吃下去，吃下去的结果跟他生前预料的一样，当场就死去了。这个过程，司马迁同志写得很简洁很冷静，但很传神：祭地，地坟；与犬，犬死；与小臣，小臣死。

骊姬一看，马上就大哭起来：“老大啊，现在你也看到了，这肉是狗吃狗死，人吃人挂。它可是太子送来的啊。这个太子也太毒辣了吧？晋国老大的位子就是他的了。你都这么大年纪了，他居然还是等不及啊。现在就要下毒手啊。老大啊，太子连老爸都敢毒，我们娘儿几个他更不会放过了。算了，与其等他来修理，不如现在先把这肉吃了。”她一边哭着一边把她的两个儿子叫来，指着肉说，咱三个集体吃了这肉，提前结束生命算了。

可晋献公能同意吗？

老大不同意，他们当然死不了。他们死不了，申生就得死。

晋献公饭也不吃了，饿着肚子宣布开会，然后在会上饿着肚皮宣布了申生的罪状。他问大家，一个想毒死国君的人该判什么罪？

当然是死刑——如果这都不能判死刑了，这个世界就没有什么可以判死刑了。

本来，晋献公的手下有几个正直的人，这些人的智商也很高，平时说话也很有分量，但现在年纪也跟晋献公差不多，属于晋国老一辈了，都已经累得待在家里，过着半退休的生活。那些来开会的，也个个聪明得要命，虽然知道这事有猫腻，但知道这个猫腻他们惹不起，因此个个成了酱油党，只是立着，什么话也不说，反正人家杀的是人家的儿子，又不是你的儿子，你插什么嘴？这个年代，还是酱油党好混。

于是，这个老爸大声宣布判处他儿子死刑，立即执行。

到了这会儿，申生仍然有活命的机会。晋国那几个老家伙虽然已经不正常上班，好像什么都不管了，眼睛已经严重老花，天天说自己什么都看不见了，说现在看美女，已经没有一个漂亮的了，所有零件都已经严重磨损，功能全部衰败，现在这个世界是你们的世界不是我们的世界了，其实，他们什么都懂，尤其是这些大是大非的事，他们明白得很。虽然他们不知道具体情节是如何推进的，但他们知道这个申生被冤了。尤其是那个狐突，背虽然弯得像张弓，头都低得快到脚尖上，走路时只要脚步再大一点，就可以把脑袋当足球来踢了，但他还是很正直的，于是就叫人以更快的速度跑到曲沃，叫太子快逃。现在逃走还是来得及的。这个世界还有什么比命更值钱的？然后在国外发表声明，把骊姬的阴谋揭露出来，最后胜利仍然属于你。

对于申生来说，这绝对是最正确的建议，如果申生的脑子稍微能转弯，这个历史就得改写。可申生的人品太好，好得有点儿傻。他说我不能逃，我要是逃了、揭露了漂亮后妈的阴谋，会伤了老爸的心，老爸没有了漂亮后妈，他就会马上死去。因此，我不能就这么从曲沃闪人，如果一定要闪人，只有彻底从地球上闪人。于是，申生就自杀了。

比起申生来，他的另外两个兄弟重耳和夷吾就聪明多了。这两个兄弟是狄姬的儿子，也老早就被骊姬列入打击消灭的对象，只是名单列在第二批。他们也老早就知道，骊姬要对申生下手。其实骊姬的这些害人做法，表面看来，很有技术含量，但细一推敲，就能看出很多漏洞，尤其是最后的毒酒和毒肉，都放在这里两天了，是谁都有下毒的机会啊。可晋献公同志硬是顺着美女给的条件，一口咬定是申生放的。如果晋献公稍用脑子去过一下，这个历史冤案哪能这么轻易发生？只是这个老家伙本身就想搞定他的这个儿子，这时好容易抓到这个把柄，再不杀，以后可就没有机会了。骊姬能成功，固然与她掌握了熟练的陷害技术有关，但更重要的是她掌握了晋献公的这个心理。

因此，虽然很多人把申生冤死的账全盘都记到骊姬的身上，其

实，这个功勋章里，有她的一半，也有晋献公的一半。

申生死的时候，重耳和夷吾他们两个已回到国都向老爸述职。骊姬的几个死党，马上到处宣传：太子下毒的事，这两个人都知道。于是，骊姬在第一时间跑到晋献公面前告状。两人知道后，连夜逃跑，狂奔而出，重耳跑到蒲城，夷吾跑到屈城。此两城是当年晋献公花了很多人力物力，在一片加快城镇化建设中打造出来的，是晋国里的几个大城之一。

晋献公这时头脑已经彻底晕菜，听说这两个儿子又逃跑了，就更认为他们也是太子党里的骨干，是下毒集团的主谋人员，当场签署命令，要求有关部门立即派兵过去，把那两颗脑袋拿回来。

于是两路兵马杀向蒲城和屈城。

这时，蒲城有个领导干部叫勃鞞，平时并不怎么出风头，老老实实在重耳的领导下努力工作。可这时看到政府军开了过来，就知道重耳的前途已经基本彻底完蛋，如果能在这个时候发挥一下作用，那可是功劳大大的有。这哥们儿做事很果断，立即提着大刀，突然高举在重耳的面前，并抓着他的衣袖大声说：“我现在接到国君命令，命令你向申生学习，马上自杀。”

重耳当然不愿自杀，想也不想，就用力挣脱逃跑。

勃鞞马上一脸横肉地猛砍过去。可这哥们儿杀人心切，可业务实在太菜，这一刀砍得也很猛，可也只是砍到人家的一段衣袖。他还以为已经砍下了重耳的脑袋，大骂，你他妈的这个脑袋也太不够分量了吧？跟一条短裤一个样。

他骂声过后，再一看，哪是脑袋，原来只砍了一块布。难怪没有血。他抬头一看，只见重耳正拼命逃跑。他又哈哈大笑：“你跑啊你跑啊。前面是墙壁，看你能跑到什么地方？”又提刀追过去。我这次一定要集中精力，一刀命中脑袋。

哪知，重耳逃跑业务却熟练得很，跑到墙下时，突然身体一蹿，

只眨眼工夫就翻墙过去了，动作跟电影里的轻功高手差不多。勃鞞只好提着刀在墙下发呆，功劳真不是个个可以捞的。

重耳这次知道，他在晋国是待不下去了，因此就跑到了狄国去，在外公家政治避难。

夷吾也逃到梁国不敢出来。

到了这时，骊姬觉得所有障碍都已经彻底清除，胜利已经属于搞阴谋诡计的人，就让晋献公宣布她的儿子奚齐为太子。

晋献公此前都是加快步伐，做自己的兼并生意，从来不鸟那个齐桓公。这时，经过了这次杀子行动，觉得自己累了，怕自己死后，晋国也会出现不和谐的局面，就想到齐桓公，想申请加入中原联盟。

这时，恰好齐桓公又在葵丘召开最后一次诸侯国代表大会。他就赶快跑过去。哪知，他才到半路，齐桓公已经宣布本次大会已经完成各项议程，现在胜利闭幕。

晋献公只得一脸菜鸟地回去了。

这哥们儿本来年纪已经很丰满，全身的皮肉早已松松垮垮，经过这一段时间的折腾，最后那点能量也消耗完毕，再加上奔波了这么一大段路，心情又超级郁闷，因此，一回到家就躺在床上，直接进入弥留之际。然后把荀息叫来，把后事跟老荀交代清楚，然后就像电影里那样，话刚一说完，头就往旁边一歪，彻底告别了这个世界。

荀息按照晋献公的遗志，准备让奚齐当国家元首。

骊姬到了这时，终于松了一大口气，她很爽地认为，她的目标实现了。

其实，她大大地错了。她以为她的儿子已经成为第一把手，再加上有荀息这样的老鸟把她的儿子扶上马送一程，不用多久就会上路了。哪知，她玩些小阴谋是很有水平的，但却忘记了在权力场上最根

本的东西，那就是枪杆子的作用。她把荀息拉到自己的阵营里，那是没有错的，但荀息虽然是政坛老鸟，资深政客，玩抓纲治国，那是很优秀的，可手里连个警卫排都没有。如果人家一造反，你连个掩护逃跑的警卫员都没有，还用什么来抵抗？

跟后来的很多历史一样，晋献公一死，那几个长期以来已经靠边站的老家伙，突然很健康地冒了出来，个个很有精神去参加死鬼老大晋献公的追悼会。这些老臣的代表人物就是里克和丕郑、狐突。

你知道，里克长期以来都主管着全国的枪杆子，是历史悠久的军事牛人。晋献公还活着时，他天天夹着尾巴低调做人，这时却一点不低调。在太子还在致悼词时，就突然袭击出手，把奚齐一刀砍死，宣布是按晋献公的既定方针办的。

可荀息仍然没有看清形势，仍然很顽固地把自己当成骊姬的死党。奚齐一死，他又让奚齐的弟弟卓子当老大。这时卓子才九岁。他严重吸取上次的教训，把所有工作都放下来，先让小屁孩办完手续举行就职典礼。他以为，这样一来，里克他们就不能再说什么了。

哪知，里克更加生气，跑过去，不光杀了小屁孩，连他那颗老脑袋也一起砍下。

骊姬接到消息后，才知道，自己努力了大半辈子，儿子不但连一天的老大都当不了，反而连脑袋也保不住。她终于彻底崩溃，在一片复杂的心情中自杀。

按照里克的意思，应该让重耳回来当老大。他知道重耳是个德才兼备的革命接班人。哪知，重耳却聪明得很：现在国内的形势一点不明朗，大权到底拿在谁的手里？他怕自己回来时，只不过成为一个过渡人物，那就惨了。因此很文明礼貌地谢绝了这个邀请。这哥们儿的回话绝对很艺术：“负父之命出奔，父死不得脩人子之礼侍丧，重耳何敢入！大夫其更立他子。”我现在是因为跟老爸对着干逃出来的。老爸死了，都不能回去参加个追悼会，现在哪有资格再回去，你们再考虑其他人选吧。

里克他们一听到这个汇报，当然也不再勉强。反正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你不革命，自然会有别人参加的。他们又提出请夷吾回来。

夷吾虽然跟重耳是兄弟，但政治智慧跟他的哥哥根本不在一个档次，一看到晋国的特使过来，就笑了，连行李也不收拾，就准备大手一挥，下令开路。他的死党吕省、郤芮却冷静得很，对他说：“老大，不要高兴太早啊。现在国内还有几个公子，他们为什么不抢这个位子？现在这个位子敏感得很，还是小心一点为好。如果老大一定要回去，也得想个好办法。咱们现在国内没有什么力量，就必须请个外援。我们看，现在齐国已经开始走下坡路了，而且齐国离我们太远。咱就请秦国吧，最好去找一下嬴任好，给他个条件，让他当咱们的坚强后盾，咱的江山才能坐稳。”

插手晋国事务

这两个家伙的这番话，看过去很有斗争经验，听起来很正确，可恰恰是这个主意把问题更加复杂化了。本来，国内的实力派已经主动找上他们，他们要做的是证实一下国内的民意，而不应该马上去找外援。当然，为了安全系数更高一点，找个外援来壮胆也没有错。可错就错在，人家还没有提出什么要求，他们就先自觉地开了个价给人家。这绝对是最笨最蠢的做法。

本来，秦穆公经过这些年的发展，觉得实力已经连上几个台阶，正咬着牙要插手诸侯的一些事务。当然，对外说是要在国际社会上，担当一下大国的责任。可是这手也不能乱插，要选好对象，插得有节有理有利，否则，就会适得其反。好不容易看到晋闹得越来越乱，越来越有意思。晋国刚死去的老大，可是秦穆公的岳父大人，算起来也是一家人，一家人参与一家人的事，一点不过分啊，谁也不会说什么。因此，当里克在国内带着那批老家伙采取断然措施，一举粉碎骊姬反叛集团时，他就派秦国著名的外交家公子絳跑过去看望重耳。他们看望重耳的借口是：重耳的老爸刚去世，他代表秦国人民去慰问一下。然后顺便问一下重耳，是不是有兴趣回去当老大——恰巧这时，里克的特使也来到这，请重耳回去。

但重耳不愿回去。

于是，公子絳和晋国特使又同时去找夷吾。

这时，齐桓公听说晋国内乱，已经派出军队，准备到晋国进行维和行动。而且齐桓公的意思也是让夷吾当上老大。

可夷吾的几个死党脑袋太过灵活，对国际国内的形势进行了详细而错误的解读。尤其是夷吾，这时一心一意只想当老大，什么成本也不计。他先派人带着他的信回到国内，对当权派的代表人物里克说：“如果真的让我当上老大，就把汾阳的地皮都免费划拨给你。”然后又派那个头脑特别复杂的郤芮亲自拿着大把现金跑到秦国，对秦穆公许下诺言：“如果帮我爬到老大的位子，我就把河西那一带都送给秦国。”

秦穆公本来只是想借此参与到国际事务中来，表示自己的存在，让诸侯们听到自己的声音，并没有想从中直接得到什么利益，哪知这几个傻瓜却这么大方地把利益送到自己手中，当然笑歪了脸，马上派一支军容整齐的威武之师前来，说是护送夷吾回国就任。

而这时以齐国为首的国际维和部队也已经开到。本来，齐国一出面，夷吾这个老大是当定了，而且当得一点不花代价。多国维和部队在晋国边境上跟齐国会师后，齐桓公派隰朋跟齐秦代表团一起，带着夷吾进入晋国，为他主持了就职典礼才回去。这个夷吾就是晋惠公——跟后来那个脑残皇帝司马衷的谥号一个样。司马衷的谥号是晋惠帝。

从这个过程看，秦国出兵实属多余。

晋惠公的谥号虽然跟司马衷一样，但他绝对不是脑残人士。当了老大之后，他把账本拿出来一算，跟秦国的这个生意，赔得实在太大了，秦国什么都不用做，就割去河西一带的地皮。他马上就知道自己原来是吃错药了，后悔起来，可里克不同意，强烈要求不可失信。估计这哥们儿怕夷吾一失信，他那个汾阳地皮也就泡汤了。

卻芮这时出来发言，这哥们儿是夷吾的主要马仔，看到夷吾当了老大，天天就想自己当排名最靠前的当权派，而现在最靠前的实力派人物可是里克。因此，他就给自己定了个策略，凡是里克反对的，他就坚决拥护；凡是里克拥护的，他就坚决反对。因此，尽管当初他是向秦国割地赔款主张的建议和执行者，但这时却当场转变立场，大声地说：“这个地不能割让！这可是咱晋国无数先辈用生命和鲜血换来的土地，咱怎么可以割让给秦国？谁这样做，谁就是卖国贼！死去的先辈们不答应，活着的广大晋国人民也不答应！”

其他几个同党这时也纷纷挺身而出，个个大义凛然地表示，决不能做卖国的行径。卖国行为是人类最无耻的行为。你们想无耻，但晋国人民是绝对不允许你们无耻的。

里克一听，也生气了，大声说：“既然知道这是卖国行为，这是无耻行径，为什么当初硬要说送给人家？话才一出口，合同协议的墨水还没有干，就马上撕毁。我见过无耻的，还没见过这么无耻的。”

夷吾却不正面回应里克的话，只是问：“大家有什么两全其美的办法？”

没有！老大都想不出，我们做马仔的能想出什么来？

如果一定问我们，那就什么都不说，把问题拖到不用解决的那一天不就完了？

这可能吗？秦国不是三岁的小孩，也不是虞侯那个鸟样，更不是傻乎乎的智障人士，能给你开这个玩笑吗？

秦穆公第一次参与国际事务，一参与就签订了这么一个大订单，这才知道，这个社会还真是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你只有要胆量，敢于出手，什么利益都可以得到。难怪齐、楚都想争当老大，天天打来打去，打得人家都烦了，他们却一点不烦。齐国更是动不动就开诸侯代表大会，开得大家都烦了，他们却一点不烦。

当晋惠公觉得请秦国出面实在是属于多此一举的事时，秦穆公却

一点不认为自己这是做了一件多余的事。他对这次以武装力量为后盾的外交活动重视得要命。

重视到什么程度？他这次派出的首席代表就是秦国的二把手百里奚，而齐国的首席代表只是那个隰朋。隰朋只是相当于齐国的外交部长，而百里奚却是相国，是总理级的。

夷吾当上老大之后，秦穆公还在很傻很天真地等着晋国兑现诺言。

没几天，晋国特使真的来了。这个特使叫丕郑，是这次搞定骊姬反叛集团的主谋之一。秦穆公一见，级别够大了，看来土地交割是没有问题的。先看看图纸，过一段时间再去定一定边界。

哪知，丕郑根本没有带来图纸，他只带来晋惠公的一封信：“始夷吾以河西地许君，今幸得入立。大臣曰：‘地者先君之地，君亡在外，何以得擅许秦者？’寡人争之弗能得，故谢秦。”这信的意思是说，我本来很想百分之百地兑现协议，可是大臣们都坚决反对，认为这地皮是前任老大开辟出来的，那时我是个流亡人士，根本不是国君，根本没有资格代表晋国人说话。即使说了，也等于是放狗屁，更不能随意转让土地。我跟大臣们争了半天，但争不过他们，现在向你表示严重的歉意，敬请原谅。

秦穆公一看，这才知道给这个臭小子忽悠了，那个协议就是一张白条。人家农民手里有一张白条，要是会闹，都还有兑现的可能，可现在自己手里的那张白条，是永远不能兑现了。当时气得大骂，可大骂之后，又不知道怎么办，总不能带着部队打过去？

不过，他没有办法，丕郑却有办法。

丕郑本来是晋国的高级领导，也是实力派的中坚分子，跟里克属于同一派。他这次除了当晋国的特使之外，还给自己布置了个别有用的任务。这哥们儿跟里克一样，以为这次让夷吾当上老大之后，以后大权就由他们这几个老家伙来分享了。哪知，夷吾从国外带来的几

个家伙组织了海归集团，却嚣张得很，天天跟他们对着干，而且老大又力挺海归派。海归派的代表人物就是郤芮和吕省。他们又不好直接搞定这两个家伙，因此就想做秦穆公的思想工作，请秦穆公出手，把这个晋国的海归派搞定。

他看到秦穆公大骂夷吾时，就很阴险地对秦穆公说：“老大，不瞒你说。本来，我和里克是想让重耳回来的。而且，我们做过民意测验，重耳的支持率比夷吾高多了。可后来是你和齐国支持了夷吾，让他当成了老大。晋国人民对你都有意见。这也还罢了，现在他居然也敢忽悠你，敢于放胆跟老大叫板，都是郤芮那几个搞的鬼。只要搞定了这几个人，以后我们的老大绝对都听老大您的话。”

秦穆公问：“怎么可以搞定他们呢？”

丕郑说：“这几个人都有个贪小便宜的毛病。老大可以写封信邀请他们都到秦国来访问，然后给他们美女金钱，把他们彻底收买了。然后叫他们把夷吾搞下去，再请重耳回来。重耳的人品绝对没有问题。”

秦穆公一听，觉得他的话还真有道理。反正不管事情如何，先借机插手下晋国的事务，要是能把晋再搞乱一次，对秦国来说，那绝对是利大于弊的事，因此就写了一封信让丕郑带回去。

在丕郑回去的时候，晋国又发生一次政变。

这次政变的发起人是夷吾。这哥们儿是个小气鬼，不但不愿给秦国那块地皮，就是答应划给里克的汾阳也舍不得。这时看到里克这么死硬要求他兑现秦国的协议时，就知道如果不给他他肯定不服。而且他的那几个死党也是恨里克恨得要死，里克不死，他们在晋国就一点发言权都没有，因此一天到晚就劝夷吾赶快搞定里克。理由很简单，但很有说服力：本来，里克是重耳那一派的，他们选接班人时，首先是选重耳的。重耳那时不当，并不表示重耳永远不想当这个老大。否则，他早就应该回来了。可现在他仍然不回来，仍然待在国外。这是什么意图？我们就不说了。

夷吾一听，脸上的肌肉马上紧张地跳动了几下，决定杀掉里克。

他先是夺了里克的兵权，然后对里克说：“如果没有你们，我现在在什么地方都不好说了。我能有今天，都是你们的功劳，特别是你老人家的功劳。可是，有一件事，我实在不好向全国人民交代啊。”

里克一听，心里想：你无缘无故地夺了我的兵权，当然不好向全国人民交代了，说：“什么事？”

夷吾说：“你老人家一口气杀了两个老大和一个大夫。如果，如果我继续让你活在这个世界上，你想想，全国人民会怎么想？我如何向全国人民解释？咱这可是法制社会啊，你老人家的这些行为，是遵纪守法吗？”

里克一听，这才知道这哥们儿是要自己脑袋来了，指着夷吾说：“我靠，现在你倒会以法治国了，没有老子的不遵纪守法，不杀那两个小屁孩，能轮到你当老大吗？想杀老子就直说了，何必这么无耻？妈的，让你这么无耻的人杀掉，老子不如自己处理自己。”说罢，里克抽出宝剑，就结束了自己的老命。这个晋国的前牛人，风光了一阵子，可到头来仍然走错了路，最后不得好死。当然，这哥们儿是军人出身，死的时候，还不是那么难看的。

丕郑很快就知道里克掉了脑袋，地球人都知道他是里克的同党，他要是回到晋国，后果也跟里克没有什么两样。他当然也知道，因此就不想回国了。

如果他这时就拍屁股逃走，那就什么事也没有。

可偏在这时，他碰到了一个人。这个人叫共华，是他的老同事，也是晋国的大夫。这个共华的级别不低，但智商却没有与官位成正比。丕郑问他近来国内的情况。这哥们儿的口头表达能力很不错，不一会儿就把事情的过程都说得清清楚楚，连细节都没有漏掉。

丕郑一听，就更觉得自己如果一回去，就等于送死。哪知，共华却乐观得很，他认为，老大只是杀里克一个人而已。要不，他能活到

现在？你看看，现在咱一派人所有人员不还都活得好好的？连个警告处分都没有呢。你要是跑了啊，老大就会真的把你当成重耳的死党了。那后果可就说有多严重就有多严重。

丕郑一听，觉得很有道理，就硬着头皮进城，去向老大交差，顺便把秦穆公的那封信交给老大。

夷吾这时正怕秦国不高兴，因此老早就等着丕郑回来。这时看到老丕回来，立即拆开秦穆公的信。一看，他立马松了一口气。这信的大意是这样的：秦晋两国都是一家人啊。秦国的东西就是晋国的东西。河西那块地在晋国的手里也跟在秦国的手里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所以，你也不要太在意了。不过，听说，晋国的吕省和郤芮两位同志不但长得帅呆酷毙，而且水平很高，老子很崇拜他们。如果能让他们到秦国来访问一下，让老子跟他们聊聊，老子就高兴死了。

如果是在以前，吕省和郤芮一听这话，就高兴死了，连秦国的老大都这么崇拜他们，他们在秦国的粉丝一定多得要命，而且女粉丝也会涌现出一大批啊。要是能跑到秦国一趟，不但能享受高规格的待遇，进行一次全程免费旅游观光，还会享受粉丝们齐声大叫：吕省吕省我爱你啊。爽歪歪之后，还会拿到大量礼品啊。可现在他们却不干了。

这两个哥们儿既然能搞定里克那样的牛人，他们的思维系统肯定很严密，再加上两人都是小人性格，害人是他们特长，因此，做什么事时，都先怀疑人家一下，然后才敢走下一步。他们知道丕郑跟里克是他们最大的反对派，现在他们杀了里克，作为里克的长期搭档，丕郑能看他们顺眼吗？能跟他们友好相处吗？这几个家伙连几个老大都敢高调做掉，对他们肯定不会有什么好心。这个老家伙出使秦国这么长时间，肯定早就知道他们搞定里克了。他居然还敢回来，而且还带着这封信回来，而且这封信里面点名要他们到秦国去。不管从哪方面来说，都值得怀疑一下。最后，他们认为，这封信肯定是个阴谋，这个阴谋的矛头直接指向他们两人的脑袋。

他们经过这么一研究，马上就把这个研究成果偷偷向晋惠公灌

输。晋惠公那对耳朵现阶段的任务就是为听他们的话的，因此一听这话，马上就相信了他们。然后对秦国跟来的使者说：“你们回去吧。现在我们国家刚换届，有很多事要办，你们先回去吧。”

然后叫吕省和郤芮严密监控丕郑，一旦抓到把柄就立刻处理。

这两个家伙还是真有点水平的。他们经过几个晚上的脑力劳动，最后研究出一套方案全面搞定本土派的方案来。

这个方案其实就是搞了个古代版的潜伏。

丕郑回来之后，马上就着手推翻夷吾、迎接重耳当老大的工作。他联络了几个老臣，天天开会商量着这个事。

于是，这时有个很少跟他们打交道的人出现了。

这个人叫屠岸夷。

屠岸夷出现的时间是在一个很黑的夜晚。

本土派的头号人物丕郑正准备泡脚困觉。

屠岸夷很黑地进来，要求面见丕老大，说有重要事情要说。

丕郑累了，说：“不想见什么人了，有事明天再说。我就不相信什么事一定要在晚上说。”

可屠岸夷硬不走，一直到了半夜，仍然在大门口那里死站着，一动不动，比丕家的门卫还敬业。

丕郑最后受不住了，把他叫了进来，看到底这家伙有什么要紧的事。

屠岸夷一进来，才见到丕郑的面，连话也没有说一句，马上就狠狠地跪了下来，求丕老大救他的命，要是不救，他马上就没命了。

丕郑也给搞晕菜了，问他是不是得了“非典”、“猪流感”之类的病

出现了生命危险？可老子不会治病啊。

屠岸夷说：“我不是猪流感。我是要给老大他们抓起来杀掉的。以前我是里克老大的死党，跟里克杀了奚齐和卓子。现在老大要追究这个事，把我定为主犯，要杀我啊。只有你老人家才能救我的命啊。”

丕郑说：“老大要杀谁就可以杀谁啊。他就是要杀我，我都没有办法，哪能救你？如果是以前，我倒可以说上几句话。现在我的话只能是屁话。你要想活命，最好去求吕省和郤芮两个大人。现在晋国的事是他们说了算。快去。”

屠岸夷说：“我更不能去求那几个家伙。他们先是干掉了里克，现在正准备清算里克的同党。他们已经把我当成铲除的头号对象。就是他们请老大下令抓我的。我现在要是去找他们，不是送死是什么？现在是他们要搞定我，我也想尝尝他们的肉。”

丕郑摇摇头，有点儿不相信，说：“不会这么严重吧？”到了这个时候，谁都会小心一点的。

屠岸夷说：“只有比这个更严重的。”

丕郑说：“那你说怎么办？总之我是没能力没办法从老大那里救任何一个人的。”

屠岸夷说：“现在这个时候，谁也不能从老大那里救我的。因此，咱只有一个办法。这个办法不光救我一个人，也可以挽救大人，挽救晋国人民。”

丕郑一听，这家伙一脸的横肉，跟个屠户没什么两样，居然能说出这么高境界的话来，只是，他现在爱听这些话，说：“你继续发言。”

屠岸夷一看，对付知识分子还真需要本事，接着说：“现在国内的形势大家都明白，就是现任老大很不称职，晋国人民都盼望重耳回来当咱们的国君，带领我们奔小康啊。就连秦国也恨咱的老大不讲信

用，都想把他搞定，让重耳回来。所以，咱们要顺应时代潮流，组织起来，把夷吾这个反动统治集团一举粉碎。当然，这个反动集团也不是真正的纸老虎，说打倒就能打倒的。咱还得想个好办法来。我认为，这个办法就是，一边在国内组织一个坚强的反对同盟，一边联合国外的势力，里应外合，才能把他们搞定。所以，请你老人家给重耳写一封信，让我拿着去见重耳，让他去秦国那里借兵来当外援。这个可以吧？”

丕郑一听，这个办法还真的不错。这小子的脸像个野蛮人，好像一点文化也没有，肚子里却有料啊。但他仍然不轻易相信，冷冷一笑：“你不要来这里忽悠我了。你以为我是三岁小屁孩，会相信你的话吗？”

屠岸夷一看，要糊弄这个老脑袋还真不容易，潜伏工作真不是个个都可以做的。可到了这个时候，是不能打退堂鼓的。他当场咬破手指，鲜血狂喷出来，然后说：“我对天发誓，我要是过来骗老大人，我会死得很惨。”

那时的人虽然智商也高度发达，是中国历史上阴谋最多的时期，可在某些方面仍然很傻很天真，尤其是对发誓之类的东东，只要你敢于对老天爷说几句狠话，他们就无条件地相信你的话，你的忽悠再怎么不上档次，再怎么小儿科，他们大半也会宁愿相信不愿怀疑。

丕郑看到这哥们儿都发誓了，便彻底屏蔽了那根怀疑神经，全盘相信了这家伙的话，马上把他当成自己阵营里的中坚分子，说：“明天晚上三更天，咱开个重要的碰头会吧。”

他一点不知道，这个碰头会，就是他们的断头会。

碰头会准时在半夜鸡叫时召开，屠岸夷准时报到。这哥们儿这时老实得像个小学生，一脸虚心好学地笑着，说我刚加入，是队伍中的新嫩，斗争经验不丰富，希望各位老前辈多多帮助，然后就坐在屋中一角，不再发言。

这次前来参加这个半夜会议的，除了屠岸夷之外，还有十个人，都是本土派的骨干力量。丕郑先把屠岸夷的情况跟大家说了。这伙人虽然个个都是老人精，但脑袋也已经长期进水，做的是秘密活动，但情报工作却很差，连老大要杀一个人的事也不知道。他们只看到屠岸夷的热情，是个热血青年，算是新鲜的血液。

接着，丕郑把屠岸夷的计划跟大家说了。这些人虽然都还在顽强地睁着眼睛，但思维系统都已经进入睡眠状态，一听大会召集人这么一说，都说好主意啊，赶快写一封信，让小屠带过去，这种碰头会不能搞得太久，太久了容易引起敌人的注意。他们根本没有想到，这信一交到这个潜伏分子的手里，等于是把证据交给了敌人。

他们回家睡了好觉，第二天，准时上朝。在上朝的路上，几个人碰到一起，个个脸上挂着笑容。

他们笑，吕省和郤芮也笑。

双方在大殿上都见对方在笑。

双方都在心里说：看到底谁笑到最后！

接下来的事实证明，是吕省他们笑到了最后。

晋惠公上朝宣布的第一件事就是把以丕郑为首的反叛集团成员抓起来。

丕郑还想大声说话。

郤芮的笑越来越冷，拿出昨晚丕郑写给重耳的信，说：“丕郑同志，这是证据，老大从来不冤枉好人。”

于是反叛集团的骨干成员全部人头落地，屠岸夷当场升官。只有丕郑的儿子丕豹逃了出来，狂奔到秦国避难。

秦穆公这是第一次参与其他诸侯国内部的事务，为以后充当国际警察积累经验，可却搞砸了。

他看到丕豹狼狈跑来时，虽然努力安慰着这个死了老爸的避难人员，但他的心里也郁闷得很，他问大家：“这事不能这么就结了吧？咱费了这么大的脑力劳动，就得了这样的结果。老子有点儿不服气。”

蹇叔说：“老大在处理这事时，有点儿冲动过头了，还是冷静一下再说。”

百里奚说：“其实这事根本不用咱再怎么动手动脚。夷吾这小子如果老是这么用恶劣的手段铲除异己、在内部搞阶级斗争，人家能服他吗？我相信，不用多久，晋国就会再出乱子。只有它自己出现了乱子，咱才有机可乘的。否则，由咱投资去制造乱子，成本太大，而且收益也渺茫得很。老大，咱现在还是做好咱国内的工作，然后就等吧。”

秦穆公一听，两个老家伙都说等是最好的办法，那等肯定就是好办法。

第五章 霸主因此而换位

意外，太意外！

秦穆公继续跟晋国玩。

当然，这一次他没有像前几次那样，用那种粗暴干涉别国内政，进行颜色革命的做法，虽然很能刺激兴奋神经，但效果不大，而且名声太坏，让人觉得很无耻。那几个老家伙叫他看看人家管仲是怎么做的？管仲绝对是干涉他国内政的专家。如果干涉他国内政也算是个行业的话，管仲同志就是这个行业的鼻祖。

可他像秦穆公这么干涉过吗？他要干涉人家时，一定要找到足够干涉的理由，哪怕那个理由很搞笑，但再搞笑的理由，也是理由，然后高调把部队开过去。而且明明是齐国自己的意思，却说成是大周朝采取的政策，明明是自己齐国的部队，拉上几个弱势诸侯的民兵，就说成是多国部队。

这种做法的结果是什么？

如果搞砸了，由周王那个猪头承担责任，由多国部队分担失败；如果成功了，虽然他们到处大声说，那得归功于大王，归功于人民，可全地球人都知道，那是管仲的水平，那是齐国的功劳。

所以，要当国际警察，要想在诸侯面前牛，表面上你得来个以德服人。但是以德服人也得等机会。

当然，这种机会是经常有的。

秦穆公这时全面听从老人家们的教导，老老实实上班工作，在那里坐等晋国制造的机会。别的国家，这时在齐国的保护伞下过着分公司一样的生活，你要是把手伸过去，以齐国为首的多国部队就会把脚

踢过来。这是很不划算的。因此只有拿这个不鸟中原诸侯的晋国来玩玩，练练功夫。楚国虽然一直很强大，可看不透这个形势，不服齐国，动不动就跟齐国对着干，虽然制造了大量的新闻效应，但对自己没一点好处。每次打过之后，哪次都是平局收场。可打仗不是下棋打牌，下棋打牌再怎么输，也没什么损失。可一场战争之后，你还敢说老子一点损失没有？

楚国虽然是当时最大最强的诸侯国，但最后却没能统一天下，跟他们这种战略思想是有一定关系的。

晋惠公和吕省他们搞定本土派之后，还没有停手，继续采取高压政策，继续加大打击力度，又收拾了一大批人士，还真让他们的政权稳定了一段时间。

可没多久，晋国就发生了自然灾害，全国立马进入粮食紧张时期。

晋惠公没有办法，马上派人去秦国谈判，要求秦国发扬国际人道主义精神，来个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帮晋国渡过难关。

秦穆公认为，机会来了，马上召开会议，把这个情况隆重地摆到大家面前讨论一下，是不是趁着这个老天爷给的机会去收拾一下晋国。要是能收拾了这个老牌帝国主义，秦国就可以大大的牛了。

丕豹最激动，坚决拥护老大直接就把晋搞定的英明决定。至少不能给他们粮食，让他们饿个半死再说，让他们知道，没有信用的后果有多么严重。

可百里奚、蹇叔几个老人家都反对，认为这样做，太缺德了。人家可以缺德，但秦国不能做缺德的事。咱这个国家本来就是诸侯中的新嫩，人家向来把咱当成没有文化一族，看过来的目光都充满了歧视。现在咱就应该做一下以德报怨的事，让大家知道，咱是有文化的，咱不是文盲国家。

秦穆公一听，心情马上就爽起来，说：“好！对！我同意大多数人

的意见。对不起咱的是夷吾一个人，现在受苦的是晋国广大人民。给粮！”

秦穆公这次跨国救灾的规模真的很巨大，据当时的目击证人说，当时渭河、黄河、汾水里全挤满了从秦国开往晋国的船队，船上都打着“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大爱无疆”之类的标语，船里全是救灾的物资。

秦国这么一隆重救灾，广大晋国老百姓都知道是秦国的政府救了他们。

夷吾和吕省他们天天在媒体的头版头条，大喊大叫是政府送过来的关怀、老大给人民送的温暖。可晋国人民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

有一句话叫做善有善报。按道理说，秦国这次史无前例的跨国救灾行动，绝对是史上最牛的国际人道主义援助，应该得到好的报应。

可老天爷有时就是不按常规出牌。

秦国刚把备战备荒的粮食，都当成救灾物资送给晋国之后，国内国际大小媒体赞扬他们的文章还没有收尾，秦国自己就遇上百年不遇的大灾害了。而当年晋国农业却大获丰收。

各地的灾情报到秦穆公那里。

秦穆公一看，呵呵，幸亏去年救了晋国，现在咱可以去晋国借借粮啊。他们今年丰收得很，咱们的灾害规模就是更大一点、灾情就是更严重一点，老子也不怕。

所有的人都这么认为，只要派个特使，拿着一封信跑到跟他们一衣带水的友好邻邦晋国那里，运粮的船队马上就会塞满那几条秦国和晋国共同的母亲河。

哪知，夷吾集团却阴险得很。他们接见了秦国的使者冷至，听了老冷的口头汇报，再看看秦穆公的求援信，一脸笑容地说：“使者大人

辛苦了。先带他去歇歇，请个漂亮三晋美女给他洗洗脚，做做足部按摩，然后休息休息。”

他自己马上把他那几个死党叫来，商量咱们该怎么办？反正现在主动权在咱的手里。

吕省和郤芮思维系统配置虽然很高，智商高度发达，可人品配置却非常低下，脑子里那个害人的思想就像永远除不清的木马一样，思想一启动，首先想到的不是如何去救人，而是去害人，然后自己从中得到好处，成为永远的既得利益者。这时，听说秦国遭遇百年不遇的大灾，广大秦国人民已经没有食物吃了，而且由于去年把备战备荒的战略储备粮全部送给晋国，所以，现在秦国子弟们的口粮也成了问题。这是什么后果？这是秦国就要彻底完蛋的后果，这更是对咱们最有利的后果。我们一致认为，现在趁他们疲软的阶段，约梁国一起，把部队开过去，就算不能把它灭了，但弄上几座与我国一衣带水的城市还是可以做到的。

有几个人说，这样做太无耻了……

吕省他们眼睛一睁，大叫：“敢再说‘太无耻’的给我站出来。”

谁敢站出来？大家都知道，这时你敢站出来，他就敢砍你的头。

晋惠公再问：“还有什么意见？”

谁再有意见，谁就是全世界头号傻瓜！

于是，晋惠公请人把已经洗好脚的冷至同志请来，说：“不好意思啊。我国今年也受了灾害，现在大家都在勒紧裤带过日子。我们现在没有粮食支援你们，只有精神上支持了。我们相信秦国广大人民一定在嬴任好同志的带领下，以顽强的意志，战胜灾害，渡过难关。我们坚信，秦国人民是不可战胜的。你赶快回去吧，以便投入秦国轰轰烈烈的抗旱救灾运动中。”

冷至一听，心里一急，说：“老大。你这话到媒体上说说忽悠一下

小屁民，那是很有效的。一颗粮食都没有，靠意志真的能渡过难关吗？去年，你们受灾的时候，我们老大说过这样的话吗？”

吕省和郤芮马上出来大叫：“你以为你们是好人了？你们老早就跟丕郑密谋，长期培养反晋势力，你们以为我们不知道？现在你说什么都无效。回去告诉你们的老大，粮食这个东东，晋国大大的有，你们想要，派部队过来，不要只叫你一个人来。”

秦穆公听到这个报告，气得当场就要爆炸，粗口大骂一通之后，满脸愤怒地请那几个智囊来开会。

那几个智囊绝对不是好战分子，可这时听说晋国不但不送来粮食，反而要跟梁国做合作伙伴，派武装力量过来，也是个气得大骂起来。

骂过之后，就只有一个字：打！

本来，晋国也正在派兵过去。夷吾认为，这仗他即使不能大胜，但小胜是肯定没有问题的。秦国人都饿得两腿发软，离全面崩溃也没有几步了，因此晋国动作就有点儿不那么迫不及待。

秦穆公可就不同了。现在秦国全国上下都在缺吃的，如果再慢半拍，连军队的后勤部所有职工都要成失业人员，这仗就根本不用打了，因此他一决定开战之后，马上就全面动员，紧急出兵，速度快得要命，没几天大军就到达秦晋边界，向晋军发起猛烈进攻。

晋国边防军也和他们的老大一样，以为秦兵现在正饿得要命，哪有力气来当侵略军？于是被打了个大败。

在这个阶段中，秦军连胜三场。

秦穆公一看，这仗原来也不怎么难打。干脆把战争全面深入地开展下去，打出粮食来。这叫以战养战，既打下了粮食，又锻炼了士兵，这意义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

晋惠公很快就接到这个消息，老子还没有行动，你倒先动手了。你现在送上门来，也算是配合我来了，免得我们还要跑很多路去歼灭你呢。

晋惠公马上带着部队去迎战。

双方在晋国的韩原相遇。

双方的最高统帅都是本国的第一把手。

那时打仗比现在简单多了，而且这次参战士兵的数量也不很巨大。据说晋国的部队是六百辆车。两边的战术战法一点没有差别，就是大声命令自己的部下以对方的最高统帅为目标，拼命冲过去，像下象棋一样，谁先把对方的老帅拿下，谁就胜利。

这场战斗的激烈程度并不怎么震撼人心，但却很有戏剧性。

本来，双方的军力都在同一个档次上，要真正按水平打起来，还是可以把战争的时间拉长一点的。大家都知道，现在秦军的口粮已经成为大问题，他们唯一要做的就是速战速决，而不是跟你磨下去，先打一段时间的嘴皮仗，锻炼骂人的本事，等骂得爽歪歪了再开打。但晋惠公绝对是个菜鸟，并没有看破这个情况，或者带着自己的子弟兵，跟秦军来个游而不击，或者关起城门来大吃大喝，就是不跟秦军有任何肢体接触，秦军不用打就会败下去。也曾有几个有关专家劝他先不要跟秦军硬拼。

但他不听。人家都已经深入国境来了，你还打什么游击战？老子的士兵吃得饱饱的，还怕他们那几个要饭的？而且，他刚得几匹好马，拉着他的新车，正想出去出出风头，因此，谁劝也不听。

这一战也像很多场战斗一样，双方同时把部队分成三军，老大的在中间，称中军，旁边分别为左军和右军，然后大叫一声，开打。

秦穆公这边的中军先锋就是那个大力士公孙枝。

这哥们儿的力气大，音量也比人家高出几个档次，带着部队，大喊大叫向晋惠公杀过去。

晋惠公的那几匹马虽然都是好马，长得很帅，可都是新嫩，拉去逛街或者检阅部队，那是很能展示国威、振奋军威的，可战场不是秩序井然的检阅场，大家乱哄哄地大砍大杀、大喊大叫，情况可就不一样了。虽然晋惠公现在觉得很刺激，全身内外都史无前例地处于亢奋的高峰期，可那几匹马就不同了，吓得到处乱跑。

驾驶员也控制不住。

最后，指挥车陷进一个烂泥潭里，不管驾驶员怎么抽打，那几匹马就是拉不出来。

晋惠公这才知道，在战场上可以启用年轻将领去冲锋，但千万不能启用新马拉车啊。

公孙枝带着手下杀了上来。晋惠公的警员部队倒很优秀，拼命抵抗，死死挡住公孙枝的进攻。

秦穆公那边又是另一个情况。

秦穆公的马倒是经验丰富，主人不着急，它们也不着急，一点不给老大添麻烦。可那个西乞术的麻烦却大了。

他跟他的兄弟白乙丙都跟着老大出来参战，在中军与秦穆公并肩作战。

西乞术同志虽然胆量好，身体素质不错，信心也足，但作战经验就跟晋惠公的那几匹新马一样，战斗一打响，就直接冲上前去，自己虽然很光荣地冲锋在前，可士兵们却不知道如何打下去，只一下就乱了阵脚。西乞术这才知道，打仗不是打架。打架就靠你单兵作战的能力，你力气大，再加上一些技巧，就可以搞定对方。可打仗不是一个人的事，而是一支部队的事。你不光要精通砍杀业务，更要有阵地管理艺术。否则，你一个人出来不就完了，还带那么多子弟兵背刀扛枪

来做什么？

与他对阵的是晋国这次出征的头号种子韩简。韩简只一下就把猛男西乞术的部下搞定了。西乞术没有办法，只得退到中军来。

韩简确实是老鸟，带着本部人马冲向秦穆公。秦穆公本来带着他的直属部队正与一支敌军战斗，这时，又被韩简冲上来夹击，情况立刻万分危急起来。

白乙丙要过来救，可他的对头屠岸夷却把他死死地挡住：“呵呵，白老兄，你想过去救你们的老大，得先把我玩完。呵呵，要把我彻底玩完，也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呢。”

白乙丙很生气。但这时生气是不能解决问题的。

这时秦穆公的警卫部队已经伤亡大半了，秦穆公在车上已经感觉到敌人大刀的风声了。他一边咬牙指挥，一边在盼望公孙枝同志快快结束那边战斗，把晋惠公打垮。

公孙枝的战斗进度虽然很快，但因为兵力不多，离彻底打垮晋惠公还有一点距离。

而秦穆公这时就要成为一线战斗人员了。

韩简这时高兴得要死，老子就要立功了！

哪知，他的高兴还没有画上那个感叹号，突然后面杀声又起。

秦穆公和韩简同时扭头一看，只见一群大汉舞着斧头，大喊大叫着冲了上来。只见这群汉子的衣服很破烂，但肌肉很发达，披头散发的，完全有资格去当洪七公的手下，而且兵器都是同一个厂家生产的同一个型号的斧头，看过去，更像是一群李逵。

当然，现在像谁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这帮人到底是哪一部分的。

双方都不知道这群野蛮汉子的来历。

秦穆公只在心里说了两个字：完了！

韩简的心理活动却复杂得多：这帮人估计是专门做打砸抢业务的土匪吧？否则，为什么不穿正式服装？可到这个时候出来打家劫舍，老子就麻烦了。他是不会想到这是秦国人的。因为这已经是晋国的领土了，秦国不可能事先埋伏一支这样破烂的部队在这里。如果是晋国的伏兵，他是头号将领，他肯定知道。因此，他只能认为，这是一支长期活跃在晋国境内的盗匪。虽然这伙盗匪是晋国的，但盗匪只讲利益，不讲政治，只管打劫，到了这个时候是不会发扬爱国主义精神的。如果他们乱杀一气，事情就麻烦了。

韩简很天真地认为这帮破烂汉子不讲政治，没有爱国心。

其实这群人很有爱国心。

当然，他们爱的不是晋国，而是秦国。

他们抡着斧头杀了上来，而且是专门砍晋兵的。这伙人没头没脑地大砍，晋国子弟兵马上没头没脑了一大片。那些大斧虽然是业余兵器，但比那些晋兵手里正式兵工厂里打造的矛和戈来说，要缺德得多。而且这些大汉虽然不穿军装，没有军衔，不会正步走，但个个力气大得要命，集体舞起板斧，声势很吓人，晋兵从没见过这种无理的打法，一时都吓得发呆了。发呆之后，身边滚落的战友的脑袋立刻提醒他们，再不撒丫子，战友的命运马上就成为他们的下场。

有人发声喊：“风紧扯呼！”

蝴蝶效应当场产生。

广大晋国子弟兵就成了一群逃兵。

接下来的程序就很落套了。一群晋军在前面疯狂逃跑，猛醒过来的秦兵跟在板斧大汉的后面，发飙狂追狂扁。

战斗迅速变成一边倒的形势。

晋惠公的豪华马车还在烂泥潭里挣扎，那几匹马的身上已经鞭痕累累，跟重伤员没有什么两样。而这时，晋国皇家警卫部队也觉得大势已去，再在这里死磕，除了自己死之外，没有别的后果，因此也跑得一点不落后，丢下老大在那里，谁也不管了。谁叫你这么腐败，打仗可不是来显摆，又不是去红灯区检阅美女方队，一定要用这种腐败座驾。

晋惠公这时才知道，打仗还真不能搞腐败，如果你一定要搞，那就是现在的下场。

韩简倒很够意思，跑过来要把老大从水深火热的地方拉上来。

但秦军答应吗？

抓住对方的老大，是这次战斗双方的共同心愿。秦兵早已围过来，大叫：“缴枪不杀，我们优待俘虏。”

晋惠公这次没有开会讨论，当场果断宣布投降。

老大一投降，战争当场宣告结束。

一大批晋国大臣都跟着晋惠公走进俘虏营。

秦穆公过来，把晋惠公猛批了一顿。晋惠公这时已经彻底沦为弱势群体，不住地听着秦穆公的教训，心里却不断地骂娘——你这不是强盗逻辑是什么？不是帝国主义的无耻行径是什么？明明是对晋国发动了侵略战争，都已经打到这个地方来了，我们抵抗一下难道是错误的？我是不给粮，可大周宪法的哪个条款规定不给粮就挨打？这个社会什么你都可以做，但千万不要做弱势群体啊，千万不要打败仗啊。

当然，他这个败仗虽然很多人都说是因为他以怨报德的结果，是非正义战争的结果，是必然要失败的。其实，你也看到了，如果没有那群斧头帮的出现，现在掌握着发言权的可不是嬴任好同志，而是他姬夷吾站在豪华车上爽歪歪了。

但这个社会可不管你那么多如果，这个社会讲究的永远是最后的结果——不管这个结果是如何导致的，它永远是合理的。

秦穆公虽然大爽，可也知道，他现在能爽歪歪地大声说话，完全是因为那群斧头帮的出现，否则，现在他就得低头去听对方的责问了。

秦穆公这才回去找那群斧头帮。

斧头帮除了兵器整齐之外，其他都是破烂的，总共三百多人。

秦穆公问他们到底是哪一部分的？从哪里来的？

原来他们是秦国的居民，户口在秦国的梁山一带。

梁山一带的生态环境保护得很好，因此，秦穆公一直喜欢到那里打猎。秦穆公打猎不但讲排场，而且时间跨度也不短，跟现在那些驴友进山一样，常带着几天的干粮，背着帐篷野外过夜。有一次，这哥们儿又去打猎，可第二天醒来时，发现几匹年富力强的好马不见了。

他马上派人去四处寻找，找到一个山窝里，见几百号人在那里大吃大喝，旁边还放着几张马皮。他们不用严刑拷打就知道，肯定是这伙破破烂烂的家伙在夜里发扬不怕黑暗的精神，偷了他们的马，而且这伙人的胆子也大得要命，也不跑远几步，大概怕马走远路了，会瘦下去，就在这里连夜加班加点宰杀，吃了个新鲜。

几个人连忙跑回去向秦穆公汇报，当场强烈要求老大派我们大军开过去，把这一群强盗搞定了。老大您想想，连国家元首的马都敢偷，这伙人还会怕谁？所以，要赶快让我们建立新功，为民除害。

如果是在别的时候，估计秦穆公会马上发布剿匪命令，可近来心情特别好，听了几个马仔的报告后，只是笑一笑，说：“咱这次的任务是打猎不是剿匪。我看这伙人其实都是善良勇敢的秦国人民，估计他们长期生活在底层，生活很苦，这才偷了老子的马。我的马就是全国人民的马，也有他们的一份。现在他们既然杀了，就让他们杀了。何

况杀马也不是什么死罪啊。你们把这些酒拿过去，跟他们说，这些马都是好马，光有好马肉吃，没有酒喝，一点不爽。”

那群盗马人打死他们也想不到，偷了马还奖酒，当场都有点儿发傻——这是个什么样的社会啊？连他们都想不通了。但想不通是一回事，眼前有酒喝，就是好事。

他们大碗喝酒、大块吃肉之后，觉得他们的老大实在是天下最好的老大了。后来，听说老大带兵对晋国发动侵略战争，也不管这战争是正义的还是非正义的，反正孔老二后来说“春秋无义战”，帮老大打仗，报答老大是永远不会错的。因此就都扛着斧头狂奔过来。没想到，来得太及时了，在老大已到最危险的时候，他们一抡板斧，就把敌人打得满地找牙，最后还追得他们满世界乱跑。这个功劳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

秦穆公一听，人在这个世界上，有时讲点以德报怨，还真有好结果。如果当时一定要为那几匹马报仇，一定要在那里生气，当时这群人的后果当然会很严重。可现在自己的后果就会更严重了。

他对那群斧头帮说：“你们不用回去了。从今天起，你们都参军吧，成为光荣的秦国人民子弟兵。回去好好地给他们记功，大力表彰。”

可那群人虽然破烂得要命，但对当兵吃粮却一点不感兴趣，当场对秦穆公说：“老大，我们自由惯了。现在叫我们到军营里当‘四有’军人，我们做不来。我们决定仍然回到山里，过着土匪的幸福生活。”然后扛起斧头，拍拍屁股，乱哄哄地闪人。

秦穆公送走斧头帮之后，突然记起那个白乙丙同志好像不见了，是不是光荣牺牲了？秦穆公向来把这对兄弟当人才看待，这次出场，更是让他们首发。哪知，一个开打没有多久，战斗还没有进入正常轨道就先败下阵来，另一个到现在还看不到他那张鲜活的面容，是不是给人家砍了脑袋？他马上要求大家按照“活要见人、死要见尸”的原则，去找一找。

不一会儿就找到了这哥们儿。原来他正跟那个屠岸夷扭打在一起。这时他们已经打得没有什么力气了，全累得睡在地上，但还在做着扭死对方的姿势。

这两个家伙的武力指数处于同一个档次，谁也打不死谁。可现在就由不得他们了。秦兵上来，把白乙丙扶起来，然后把屠岸夷绑了起来。

秦穆公的性格并不怎么残忍，很少有杀降行为，但他却下令把屠岸夷拉下去砍了。屠岸夷一看，排名最靠前的那几个战犯都没什么事儿，为什么拿我开刀？难道现在的法律变了？主犯可以免责，从犯倒要从严从重从快了？

秦穆公冷冷一笑，这跟战犯无关，我现在是处决潜伏卧底分子。

屠岸夷这辈子最得意的就是那次漂亮的潜伏，觉得去当卧底真好，不但把几个老家伙玩了一把，狠狠地让自己的智商表现了一次，而且还得到迅速提拔。哪知，才当了几天高级领导干部，就丢了他那个很自豪的脑袋。

这场战役史上称为秦晋韩之战。

这也是春秋时期第一次两个大国的全面交锋，以秦国险胜而告终。

秦穆公心里那是超爽，觉得自己以后就是死了，那个“秦国伟大的军事家”的头衔也是戴定了。

可他的老婆却郁闷得很。

小人最烦人

在秦穆公带着部队押送一批高级战俘胜利归来、到达国都城外时，突然看到一群身穿孝服的美女在夹道欢迎他。

他一呆，我这是奏凯归来啊，应该是鲜花和掌声才对啊，怎么像吊孝一样。难道他们以为我死了？夫人就派人穿孝服来。谁报的这个消息？

他上前去问那几个美女是怎么回事？是谁叫你们穿这些只有父母挂了才穿的时装？

美女们说：“夫人。”

“为什么？夫人是不是因为我离家久了，想念我想得神经发生了严重障碍了？”

“不是。夫人的思维系统正常得很。她说，晋侯是她的弟弟。现在老大把她的弟弟俘虏了，她没有脸当晋国的人了。她现在已经架好了柴火，而且已经坐在上面，如果老大一定把晋侯带回城里，举行受降仪式，她就对自己执行火葬。”

如果是其他老大，估计早就气爆了——死了正好。都老到这个地步了，我早就想换人了，你居然还拿死来跟老子斗？你赶快去死吧。你以为你死了，我就真的成为“寡人”了？告诉你，我别的都缺，唯独美女一点不缺。

但秦穆公的人品还是不错的，他认为要当一个好的国君，先得当一个好的家长，好的老公，因此就拍拍脑袋说：“快快回去跟夫人讲，我照她的指示办就是了。”

他把晋惠公留在城外的涉外宾馆里，然后回到宫里，对夫人说：“夫人你放心。我只是在打仗之后，请你的弟弟到咱秦国来进行一次友好访问。”

本来，他也不想砍下这夷吾的脑袋，要是真的砍，他还会带这个猪头回来吗？如果现在他直接搞定这个让他一点不爽的晋惠公，那是没有一点难度的。可他知道，杀人容易，但杀了这个家伙他除了心情好一点之外，还有什么利益？而且，晋国那边的人听说老大没了，肯定会再选出一个国君来，跟他再来个全面对抗，他还有力量再打下去

吗？你知道，现在秦国的人民都已经没有饭吃了，国内的局势也已到群体事件全面爆发的时候了。现在工作的重中之重，是拿到粮食，解决饥荒难题。所以，他必须牢牢控制夷吾，控制了夷吾，就等于控制了整个晋国，控制了晋国，他就什么都不怕了。所以，现在你就是想杀夷吾，他都不同意。

当然，他做得并没有像他说的那样好听，而是让姬夷吾在那个涉外宾馆里一边吃喝拉撒，一边认真学习，作了一次全面深刻的检讨，然后就跟秦国签订了一个条约，将原来那张白条全部兑现，并把河西的地皮交割清楚。

这些工作，前前后后花了两个多月。这两个月里，晋国的高层都来秦国开展“外交活动”，进行“友好访问”，晋国其实陷入了真正的无政府主义。估计在这个时候，都是秦国托管的，否则不全乱了套才怪。

秦穆公在这段时间里，把所有的事情全部办妥，仗打赢了，粮食搞定了，秦国马上从崩溃的边缘完全修复。到了这时，该把晋惠公放回去了，否则，老留在这个地方，天天好饭菜好美女招待他，白白浪费了秦国纳税人的钱。

不过，晋惠公可以回去，但他的法定接班人子圉却必须继续留在秦国，留在秦国当人质。如果他再搞什么麻烦事，请不要忘记儿子的脑袋掌握在人家那里。

晋惠公在秦国待了这么多天，心里早就烦得要命。一来，他在晋国作威作福当老大当得习惯了，一天到晚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哪像现在，带着几个死党天天在宾馆里，连门都出不了。更郁闷的是，如果再这么待下去，重耳突然回去，宣布组成新政府，他可就什么都完了，后半生可就得都待在这个地方当外来人员，年年要办个暂住证才可以继续生活下去，那可就实在没有面子了。

晋惠公这时得到可以结束“访问”回国的通知，马上就把儿子交给秦穆公，说儿子，你先当人质，以后再当老大。不是个好人质，就不

是一个好老大。然后就狂奔回去。

他回到晋国之后，看到晋国还是原来的晋国，重耳并没有回来抢班夺权，那一脸紧张才松了下来。可松了不到几秒，心情又郁闷起来。重耳这个小样是个危险人物，得想个办法来预防一下。

到了这时，小人的主意来得最快。

郤芮马上贡献主意，说：“老大，这事好办，派个恐怖分子过去把他做掉不就完事了？这个社会哥杀弟、弟杀哥、老爸干掉儿子、儿子砍死老爸的事，难道还少吗？”

夷吾一听，马上就一拍脑袋，好啊，把勃鞞叫来。这个任务让他去完成。这家伙是个太监，做事做得绝。

他搞定重耳的决心很大，可保密工作却做得很差，任务还没有布置清楚，就被狐突了解得跟他们一个样。

狐突有两个后来很著名的儿子，一个叫狐毛，一个叫狐偃。这对兄弟是重耳的死党，现在跟重耳在狄国过着流亡的生活。狐突也是重耳派的，因为年纪大了，行动不便，才没有跟重耳去闯世界。这时知道夷吾他们的行刺方案之后，马上派了个马仔连夜跑过去告诉了重耳。

重耳那一帮人得到消息后，知道他们是干不过夷吾派的恐怖分子的，而且狄国的实力也太过单薄，当不了他们永远的保护伞，只得抓紧时间狂逃——“惹不起、躲得起”这招虽然有点儿老套，没有一点新意，但往往很有效。

夷吾派出的杀手空跑了一趟，白白花了很多差旅费，却什么事也没有完成。

夷吾当然很郁闷。不过，听说重耳已经跑到远远的齐国，要想回来篡位夺权，也不那么容易了，除非齐桓公突然头脑发热、神经不正常地亢奋起来，又带着多国部队杀过来，一定要帮重耳夺位，那又是

另一回事了。可齐桓公会那么傻吗？而且他现在已经老了。人一老，活力就不断地下跌，连美女睡在旁边，也不过是个“联想”牌男人。

秦穆公现在的感觉当然不错，把晋国摆平，其意义是十分重大的。秦晋当时虽然是姻亲，可在那个乱得让人头晕眼花的时代，只要老脸一翻，谁还管你是什么人？都是大刀砍过去。因此，这些所谓的亲情关系，在双方都还和好时，那是锦上添花，可一旦双边出现冲突，这些亲情从来就是忽略不计的。而且秦人长期生活在西部，思维系统受西戎的影响较为严重，对这些东西看得比中原诸侯们更淡。后来，在战国时期，秦国曾跟多个诸侯交换人质。可当他们决定开打时，严格遵守“国家利益高于一切”的原则，那个人质的命运早已与他们无关。何况，现在秦国的夫人仅仅是夷吾的异母姐姐？夷吾同志现在连他的异母哥哥都要杀掉。所以，这种关系是没有一点安全系数的。唯一能够让对方老实的，只有让枪杆子说话，把对方打得门牙全落，趴在地上。

秦穆公这仗虽然胜得有点难看，但毕竟是打赢了，而且后来还是周王派人过来为夷吾求情，说晋侯是我姬家的同姓啊，老大给大周一个面子吧，放他回去。你想想，大周朝什么时候出面向诸侯求情过？

给周朝一个面子，自己的面子就更大了。

秦穆公爽歪歪之后，接着又为下一步做好准备。

秦穆公这辈子的外交政策分成两个时期。第一个时期，就是把目光投向东边，想跟中原诸侯进行竞赛。而中原诸侯与他相邻的就是晋国。因此他的主要精力基本上都放在晋国那里，跟晋国玩了大半辈子。先是骗来晋献公的女儿当老婆，然后直接插手晋国的内政，参与确立晋国的国君，然后又跟晋国狠狠地决斗一场。虽然有所收获，但搞得双方都很累。

他的第二个时期就是再次向西发展，把那些麻烦部落全部收拾掉。这是后话，暂且不表。

这次，他放晋惠公回国之后，却让晋国的太子留在秦国做人质。这哥们儿很狡猾，是玩政治的高手。他并不像人家那样，对这个入质只是天天派几个中央情报局的特工跟着，不让他有什么出轨的动作，而是采用争取的手法，想培养他成为一个亲秦派人物。

为此，他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子圉，让他成为自己的女婿。虽说，这个关系并没有多少保险系数，但总比什么都不是的好。

可是，他的算盘打得不错，但子圉却一点不傻瓜，哪能上他的当？

不久，秦国派兵把旁边的另一个小国梁国搞定。这个梁国原本是晋国的卫星国，向来在国际事务中坚定不移地跟随晋国。秦国估计老早就想把这块地皮搞到手，只是怕晋国不答应。这时，趁着晋惠公刚打败仗，处于羁绊不敢吭声阶段，就顺势搞定。做法有点卑鄙，但丛林法则，就是这样。只有卑鄙，只有无耻，才能生存得比别人好。

秦国搞定梁国后，子圉很难受。他对秦国就更没有一点好感了。梁国是他的外婆家。现在秦国把他外婆家搞得很果断，他能舒服吗？他开始有自己的想法了：他老爸别的水平不怎么样，但生殖能力却很强，除了他之外，还生了一大批儿子，而且他的这些兄弟现在都很幸福地生活在晋国的国都那里。如果他老爸哪天突然挂掉，他来不及回去，估计什么事都会发生。他这个太子就什么都不是了。

这哥们儿的这个想法一产生，马上一咬牙，偷偷在密室里，把自己好好地化装了一番，把自己的嘴脸搞得连老婆都认不出之后，从某个地方溜了出去，然后逃回了他那个伟大的祖国，结束了人质生涯。

这哥们儿对他老爸看得确实很透。他知道他的老爸好酒色很厉害，身体老早就给抽干了，是个什么时候都可以死去的老头。他回去得很及时，第二年，他的老爸就像他预料的那样挂掉了。

子圉就顺利地接了班。这哥们儿比他的老爸更恨秦国，当了第一把手之后，根本不鸟秦穆公，那个老婆也不派人去要回来。现在不是

主张用国货吗？老子现在就用本国的美女。

秦穆公这才知道，自己的想法全是大错特错，马上生起气来，要是再让这个子圉当晋国国君，以后只怕比他爹夷吾更不好对付，因此决定搞定他。以前，秦穆公在晋国内乱时，选择夷吾当晋君，是因为觉得夷吾同志水平有限，容易控制，哪想这哥们儿水平不高，但人品相当无耻，别的事没有做出什么来，以怨报德的动作却做得最到位，现在他的儿子又全面继承了他爹的这个人品遗产，将无耻进行到底。这对秦国十分不利的。

秦穆公连吃了两次苦头，这才知道，跟小人打交道你是永远的受害者。他决定找一个人品优秀的人来代替子圉。

在与他夫人进行热烈的讨论之后，夫妇俩一致认为，重耳的人品是晋国所有公子中最优秀的，水平也是最高的，应该把他隆重推出。

于是，重耳同志隆重登场。

再来说说重耳的故事吧。

逃跑，继续逃跑

重耳同志离开晋国当流亡人员后，就一直在他的外婆家过日子。他逃离晋国时已经四十三岁，身体各个零件的功能已经开始衰退，也没有什么远大理想了，天天想着，能让自己安全老化在这个地方就OK了。那几个跟他逃出来的死党，本来都是有志青年，但到了这时也觉得“人生几何”了，便都跟他一样，要在那里成家立业。这几个哥们儿在晋国虽然很狼狈，但到了狄国就成了老外，讨个美女老婆那是小意思。重耳也讨了个狄国著名的美女季隗。

这群人这时已经没有什么想法了，天天郁闷地生活着。哪知，夷吾却硬要打破他们这个郁闷的生活，派人出来要他们的性命。他们就再怎么说没有理想，但也在乎自己的性命。尤其是重耳，听说那个曾经砍断过他衣袖的太监又提刀过来追杀他了，吓得脸当场变色，忙把几

个死党全部叫来开紧急会议。

大伙儿认为，只有一个字：逃！

往哪儿逃？

大家又一致认为：齐国。

当时，齐桓公虽然已经老得不成样子了，但齐国仍然是当时最牛的超级大国，而且离晋国又远，夷吾不会再费这么多工夫去要他们的脑袋吧？而且他即使不怕网民拍砖，一定要来个跨国追捕，也不敢跨到齐国的领土上。

而且，他们在开会的时候，估计也把以后的出路摆上了议程，觉得咱几个都已经当了狄国的良民，老老实实地低调做人了这么多年，夷吾仍然放不过他们，因此他们认为，以后得有所作为，不能再这么窝囊地过日子，让人家老是提着凶器来骚扰他们的生活。他们选择齐国，恐怕也有想借齐国之力，搞定夷吾，把主动权牢牢地控制在手里的意图。

大家这么一讨论，血压当然就升高起来，神经系统也跟着活跃，认为他们现在虽然是一群逃离家园的难民，但他们的前途还是很光明的。

重耳也重新把信心树了起来，就一边收拾行李，一边跟他的那个年轻老婆说：“老婆，现在我们的困难是暂时的。我们一定再回来。你就耐心地等待吧。如果二十五年后，还看不到我们事业成功，你就改嫁吧。”

你一听重耳这个话，就知道这家伙是多么多么的自私。要人家等你二十五年再改嫁，能嫁给谁？除非再碰上那个八十一岁的姜太公，否则谁还理你这个五十岁的太奶级美女？那时她再改嫁，其难度估计跟现在我们国足运动员转会到国际米兰差不多。

季隗当然不是猪头，当场就说：“现在我都二十五了，再过二十五

年，还能嫁出去？告诉你，现在这个社会二三十岁的剩女多得要命，谁会再要一个五十岁的老女人？你去干你的事业，我守我的活寡。你的事业困难重重，我守活寡也不容易。你就用你事业来支持我，我就守我的活寡来支持你的事业。”她的原话是：“犁二十五年，吾冢上柏大矣。虽然，妾待子。”

这话，像革命夫妻的话吧？

重耳叫他身边的那个工作人员头须收拾好行李，大家好好吃一顿在狄国的最后晚餐，然后出发。

重耳正坐在那里休息，想着晚上吃点什么才好，狐毛和狐偃就一脸紧张地跑了过来，对他说：“老大，不好了，刚才我们老爸派人过来说，那个勃鞞决定提前一天过来，叫咱们赶快逃跑，再晚就来不及了。”

原来，勃鞞吸取上次运行不够神速的教训，这次就决定抢在时间的前面，把任务完成得漂亮一点。哪知，仍然给狐突老家伙知道了。

重耳一听，只觉得头马上就大了起来，也不通知那几个马仔，马上就向外面狂奔。

其他人也在这个时候得知消息，全都跑了出来，跟在他的屁股后面。连他的车夫壶叔也赶着一辆马车狂奔。只有那个头须还不见人影。这哥们儿可是主管行李的，现金什么的都是他老哥拿着的。

他要不来，大家的口粮就成了问题。

最后赶来的赵衰对大家说：“听说那家伙带着咱的行李跑了。”

大家对着空气运用大量的粗口话骂了一阵之后，知道再骂下去，除了显示他们不文明礼貌外，再没有其他用处了。现在最要紧的是逃命，而不是骂娘。

他们的目标是齐国。

但必须要到卫国转站。

卫国的国君叫卫文公。这哥们儿的肚量就跟他的那个国家一样，小得要命，别的事都记不清楚，但特别会记恨。以前卫国有个基础设施建设，大家都去帮忙，可晋国却一点表示都没有。所以，这个卫文公就一直记着这个事，恨不得吃了晋国人的肉。当然，他那么屁点的实力，这个恨也只能恨在心里，不能表现出来，更不能公开跟人家叫板。这时，听说重耳要经过他的国都去齐国，就说，皇历上写：今日不宜开门，然后叫大家按照皇历的话去做。

重耳他们跑了一天的路，按照常规，以他那个公子的身份，经过这些诸侯国，都会得到招待一下，让他们公款大吃大喝一餐，然后再欢送出城的。可他们又饿又累地跑到这里时，却连个城门都进不了。

几个人在那里很想大爆一顿粗口，但最后只得拼命忍着，绕着城墙向东过去。谁叫咱现在是弱势群体啊。

弱势群体就是人家欺负的对象，否则就不叫弱势群体了。

不光是卫文公欺负他们，就连几个最底层的老百姓也拿他们开涮。

他们来到五鹿时，已经饿得连说话的力气也提不上来了。他们看到几个农民伯伯正在田地里吃饭，虽然吃得很不卫生，放在平时，重耳他们会觉得这个吃法很恶心。可现在他们盯着那几个人，盯得眼珠都差不多要落下来。

后来，重耳忍不住了，对狐偃说：“你过去问他们要点来吃吃吧。我真的受不了了。”

狐偃的智商虽然很高，平时玩点阴谋诡计也很上手，但讨饭的水平实在太菜，跑过去向人家讨饭，态度很文明，用语也很礼貌，弱弱地问人家可不可以借口饭吃，可人家却不吃他这一套。

那几个老农一边大声嚼着食物，一边说：“你这不是来玩我们吧？

你这全身名牌，够我们一年都吃不完啊，也来跟我们要饭吃？呵呵，想开展忆苦思甜活动，也不要到这里来啊，你们在家里想吃野菜也可以弄到啊。”

狐偃在玩政治时，虽然厚黑功夫很到家，可这时脸皮却薄得要命，听人家这么一说，两只饥饿的眼睛盯了人家的食物一阵之后，就转头走了。

另一个人看他转头过去时，动作虽然很弱，但咽口水的声音却超级洪亮，觉得这家伙还不够可怜，得让他的可怜更进一步，就放下餐具，从地里抓起一块还沾着新鲜农家肥的黑土递过去，说：“这个给你们，想吃多少有多少。反正粮食也是从这个地方长出来的。这可是原生态食品啊，比绿色食品更牛。”

魏犇一看，脾气就上来了，堂堂晋国的贵族，现在居然给这几个草根阶层这样玩，看来不当个杀人犯还真咽不下这口鸟气了，挽起袖子大叫：“老子就是饿着肚子，也要用最后的力气把他们暴扁一顿！”

重耳这时也气得全身都要冒烟，正要下令开打。

狐偃却把魏犇拦住。

赵衰很低调地接过那块黑土，对重耳说：“老大，这是好兆头，这个土是土地的土啊。人家送给咱土地，咱不要那还要什么？请老大赶快接受。”他的原话是：“土者，有土也，君其拜受之。”

这哥们儿讲话确实很有艺术，一下就把一场彻底没有面子的事化解得干干净净。

重耳不是唯物主义者，一听这话，马上就觉得太有道理了，当场就对着那块黑土行礼，神色庄严地收下了那块泥土。

泥土可以填地坑，但填不了肚皮。

一千人继续跑路，又走了一程，所有的人都受不住了，就停了下

来。

这时重耳已经累得全身疲软，一下车就把狐毛的大腿当真皮枕头躺下。

其他人也知道，他们绝对不是个称职的丐帮弟子，因此就发扬自力更生的精神，去挖野菜。那里环境保护得很好，野菜很容易找。

接下来，烧火，煮菜。饿的人一闻这个味道，肠子都在激动。

那几个马仔到了这时，仍然发扬“让领导先尝”的死党精神，第一碗先端到重耳面前。重耳猛地睁开眼睛，好菜啊，我吃！可吃了一口，就觉得又苦又涩又淡，强行咽了下去，便把碗放了下来，说：“这是人吃的吗？”

马仔们没有办法，你不吃，那我们就只好不客气了。

大家看到老大在那里皮肉松弛，整个一个精神崩溃的样子，但谁也没有办法。

过了一下，只见介子推跑了上来，手里端着一碗热腾腾的东西。

大家一闻那气味，就觉得亲切得不得了。那是肉的气味啊，现在个个想得要死。这哥们儿是从哪儿弄来的？平时他不哼不哈，没做出什么杰出的动作来，却在这个时候突然表现得很非凡，着实让在场的人都大跌了一次眼镜。

介子推把那碗肉汤递给重耳。

重耳这时虽然已经疲软得没一点活力了，但一闻这个味道，精神马上就提了起来，接过来一喝，好汤啊！老介你居然还有这一手，干吗不多弄点，让大家都喝喝啊。喝饱了，一起跑路。

他一边说一边狂喝，一下就吃了个精光，对大家说：“对不起了，我独吞了。大家要怪只能怪老介，不多弄几碗。呵呵，老介，你说说，你刚才是怎么弄到这个东东的？这种经验要向大家全面推广，以

后生活就好过了。”

介子推说：“这个经验一点不值得推广。我可是割了我大腿的肉，煮了这个汤啊。要是兄弟们都割了大腿，以后可全成了跛鸭一族了。”

大家一听，眼睛更睁大了。老介你这一刀真下得了手啊。我们是万万做不到的。

重耳当场感动得像刘备一样泪水奔腾，说：“老介，叫我如何报答你啊？”

介子推这时境界高得很，说：“老大不要说这样的话。只要老大能带领我们把晋国事业搞定，我这边腿的肉再割下来也值得。”

重耳一听，老介，你千万不要再割了。你要再割，我也吃不下了啊。

这个故事就是司马迁记载的。不过，我还是有点怀疑这个故事的真实性。你想想，对自己的大腿一刀下去，像割猪前腿肉一样，一个人真的能做到吗？别跟我说什么意志之类的话。这不但需要勇气，而且技术含量绝对不低，你可以说你咬牙不怕痛，可你有止血的功夫吗？那一刀下去，要流多少血？不湿掉一条裤管才怪。可介子推做完这些事时，整个过程不声不响，动静跟个地下工作者发报时差不多。而且割完那一块肉之后，居然没事一样，又是劈柴烧火煮腿肉汤，又是屁颠屁颠地端着肉汤跑过来，路走得比狐毛他们还稳。

当然，你又会问我，那肉是哪来的？

我估计这哥们儿觉得自己讨饭的水平太菜，因此就改变办法，跑到村子里，偷了人家一挂肉，在某个角落里煮了，觉得又不够分给大家，就自己先狠狠地喝了个饱，然后把剩下的送给老大。在重耳问他过程时，要是老实交代出来，自己这个无耻小偷的帽子可就戴定了，因此就编了个故事，说是割了大腿肉来喂老大。这么一来，不但不是鼓上骚，而且成了高大全。

当然，这全是我的瞎猜。总之不是我胡扯，就是司马迁胡扯。

到了齐国的时候，齐桓公就不一样了，立即在广场上举行欢迎仪式，并举行国宴，热情招待了这一群难民，对他们不远万里来到齐国表示热烈的欢迎，说他们以顽强的毅力，坚强的意志，突破了夷吾反动杀手的围追堵截，靠两条腿，发扬不怕跑路的精神，爬大山、过沼泽，以野菜填肚皮，靠割腿肉渡过难关，终于胜利完成了这个逃难的壮举。这是一种什么样的精神？这种精神是无法说出来的。以后，你们就在齐国住下来，齐国欢迎你！为你开天辟地，你会爱上这里，不管远近都是客人请不用客气。好，请干杯。

最后，齐桓公老人家还很表现出极大的人文关怀，问：“你们带夫人来了吗？”

重耳苦笑：“能带得出来吗？”

齐桓公说：“呵呵，不是说男人的一半是女人吗？没有女人的生活，算什么生活？老子为你解决这个问题。”马上叫人在本家中海选超女，然后把头号选手嫁给重耳当了临时夫人兼生活秘书，全面负责重耳各方面的生活。而且还给重耳二十辆车、八十匹好马，其他人都在齐国的国都给住房。有车有房了，就自然有美女。

这些人一看，我的神啊，齐国真好！在狄国时都还没有这个待遇啊。要是知道这样，老早就应该跑到这里来了，难怪小白老人家能当上霸主。有这样的靠山，还怕什么？

可不久，这个靠山就靠不住了。

靠不住并不是齐桓公人品不好，学习某些不厚道的群主，说他们长期隐身不发言，把他们踢出去，而是因为他们来的时候，小白同志已经老得不成样子了，没过多久就死翘翘了。

齐桓公死后，不但当不了人家的靠山，连自己的尸体也保不住，几个儿子杀来杀去，把败家子的行为表现到底，将他开创的事业全部赔了进去。

本来，按照当时在狄国逃跑前紧急会议备忘录的说法是，重耳他们跑到齐国来，主要目的是想借齐国的力量，让齐侯组成一个多国维和部队，帮他们打回老家去，组织新的晋国政府。哪知，现在齐国比他们的国家还乱，还需要宋国带维和部队来帮齐国解决这个问题。

赵衰他们越看越失望。

可重耳这时却爽得很。

齐桓公给他选的这个夫人齐姜实在太养眼了。重耳虽然已经五十五岁，身上的各项指标都达到老太爷级别了，但他仍然努力追回青春，天天在漂亮夫人那里埋头苦干，表现着男人本色，满脑子全是小资情调，以酒色为人生第一要务，别的事好像都跟他无关了。

赵衰他们开了个临时会议，认为齐国是靠不住了。如果再在齐国住下去，他们这辈子就会白白地消耗掉，因此，必须离开这地方，到别的国家去，或者还有机会。

他们去找重耳。哪知，找了几夭，仍然见不着老大。心急得都骂老大太不像话了，咱跟他拼命出来闯世界，吃够了苦头，就是想干一番事业，可不是为了帮他拉皮条、为他找美女到处疯狂的。现在倒好，他有了美女，就把咱们全忘记了。

最后狐偃说：“咱在这里再怎么大声说话，除了影响咱的形象之外，没有什么好处。咱回去开个会，把这事好好地讨论一下。”

几个人跟狐偃到了城外，进入一片桑树林里，看到没谁在旁边偷听之后，全体坐下。

狐偃宣布，这就是咱们的会场。然后说：“现在有两个办法，一个办法就是大家轮流去做老大的思想工作，劝他以大局为重，说明回晋国的重要性，要是事业成功了，自然会有美女；另一个办法就是采取强硬措施，把他带回晋国。我看，现在老大心里只有美女，咱再怎么讲，他也不会听的。我看，做老大思想工作这道程序是免了。咱来个干脆点的，先把前期工作做好，行李都搬到城外，然后去叫老大出来

打猎。他到了城外之后，就由不得他了。”

大家一听，认为只有采取强硬手段了。

但从齐国出来后又该到哪个国家去呢？难道就永远唱着拉兹之歌，满世界乱跑，像一群永不消停的驴友？

赵衰说：“到宋国去吧。现在宋国刚平定了齐国的内政，接住了霸主的大棒，正牛得很。如果宋国仍然不行，咱就到楚国去。”

大家一起鼓掌通过。

第二天，大家就按既定方针办事，集体去找重耳，请他去打猎。

现在的重耳可不是逃难时的重耳，那时的重耳只能枕着狐毛那条男人的大腿睡觉，现在他可是天天抱着美女睡大觉。谁想见他一面都不容易，都得通过门卫去通报一声。

不一会儿，门卫过来对大家说：“老大说了，这两天身体不舒服，一点打猎的欲望也没有。你们想打你们就去吧。他还让我转告大家，如果打到老虎之类的，那根虎鞭一定要留给他。他说，虎鞭比伟哥好。伟哥吃多了，对身体不好。虎鞭是原生态的，吃了不伤身体。”

几个人一听，都差点当场气爆了。

正好齐姜经过，看到这群人个个脸色跟上访专业户没什么两样，就觉得肯定有什么问题了。这个美女肯定是个搞政治的料，马上过去把狐偃叫到客厅里，然后叫所有的人都退出去，问狐偃：“你们不光是要叫老大去打猎吧？”

狐偃刚开始时，还嘴硬，一脸不怀好意地笑着说：“以前我们在狄国时，都经常叫老大一起去打猎。现在我们好久没有出去活动了，所以就想请老大去锻炼一下身体。”

齐姜说：“如果只想叫他去打猎，你们用得着这么隆重前来吗？用得着这么生气吗？以前你们请他去打猎，他不去，我就从来没发现你

们有过这个脸色。老实告诉你，昨天你们在桑树林里开会，我身边的人全听到了。”

狐偃一听，这个美女还真不好对付，连身边的工作人员都是训练有素的特工，估计这些天来，大家的所有生活都在她的监控之下了，她要想弄几盘他们这些人的性爱录像，也没什么难度了。难怪老大那么服服帖帖，动弹不得，一问就马上抓住了我们这伙人的软组织。当下就把他们的计划全部和盘托出。现在只有请你处分了。

齐姜一听，这才笑着说：“如果你们早说，我也加入你们的队伍啊，现在事情早就办好了，还用得着去像一群地下工作者一样去偷偷摸摸开什么桑树林大会？今天晚上，我把老大灌醉。你们就过去把他打包上车，以后的事不归我管了。不过，我可以告诉你，那个偷听你们会议的人，我已经处理掉了。”

狐偃一听，女人的脑袋一发飙，比男人厉害多了。这个美女要是当第一把手，估计比老大还要强。不过，这个办法比我们的办法简捷多了，而且效率也高多了，成功率是百分之百啊。

狐偃出去之后，向大家宣布取消打猎活动，大家在家里做好准备，家里有什么好吃的，尽管大吃大喝，顺便狠狠地泡一下美女，然后轻松出门。

重耳现在虽然已经很堕落了，但智商却并没有降低下去。在齐姜请他喝酒时，他就感觉有点不对头，说：“今天不是什么节日啊，请什么客？咱还是好好地睡觉吧，等狐偃他们打回老虎……”

齐姜说：“当然不是什么节日。我是听说老大要出远门，所以就准备了好酒好菜给老大送行。”

重耳一听，马上生起气来，说：“原来你想叫老子回家。告诉你，我现在有酒喝有妞泡，生活幸福美满，已经满足得很了，不回去了。”

齐姜看到重耳整个一个没有追求的形象，知道对这样的人做思想工作，是白白浪费口水的，就说：“你以为我愿意你走？你要是一拍屁

股，要去搞什么大晋国复兴事业，不知道哪天才成功，我不成了寡妇了？你不去就最好。我是怕狐偃他们说我不人品有问题，用姿色迷惑他们的老大，才劝一下你。现在我完成了劝你的任务，去不去，责任全在你这里了，跟我没什么关系了。我现在任务是陪你喝酒。”

重耳一听，哇！这才是好老婆，心里一高兴，而灯光瓦数有点偏低，再加上他眼睛严重老花，根本看不出齐姜那一脸的坏笑。齐美女估计早就在酒里做了手脚，跟重耳一对一地喝了一杯又一杯。重耳不一会儿就醉倒在那里，嘴里不断地说：“虎鞭，虎鞭，我需要虎鞭……”

在他严重思念虎鞭的时候，齐姜叫人去通知狐偃。

狐偃他们早就做好准备，一接到通知，马上就开车过来，把嘴里全是“虎鞭”的重耳抬了起来，塞进车里，直接跑路，出城而去。

回归之路

天差不多亮的时候，重耳这才迷迷糊糊地醒来。他这时还不知道自己是睡在大车上，还以为自己正躺在齐姜的大床上，只是奇怪为什么这床晃动得这么厉害。

可过了一会儿，又觉得有点不靠谱了。这枕头怎么有点不像原来的枕头，有点，有点像那次枕狐毛的大腿。

在他正迷糊时，有人说：“呵呵，老大醒了。酒精的作用消失了。”

重耳一听，更觉得有点不对劲了，马上睁开眼，这时彻底清醒了。他马上知道自己现在是在车上，自己给齐姜和这几个死党搞定了。他马上起来，转头果然看到车里全都挤着他的那几个死党，个个都在一脸坏笑地看着他。

他大叫：“你们这是做什么？这不是在绑架老子是什么？”

然后顺手一抄，把一件兵器拿到手中，说：“老子要杀人了。”

狐偃的态度却好得很，说：“我们确实采取了果断措施。不过，我们这次绑架，最终目的是想把晋国绑给你啊。你要是觉得砍了我这颗脑袋，咱们的事业就成功了，那请老大马上下手。”他的原话是：“杀臣成子，偃之愿也。”有献身精神得很。

重耳当然不能杀了他的这个舅舅，恨恨地说：“要是不成功，老子吃你的肉。”——“事不成，我食舅氏之肉。”

狐偃的态度继续和蔼可亲：“呵呵。要是失败了，我这身体的肉早就又老又硬又腥，比那天介子推的腿肉难吃多了。老大那时的食欲也已经暴跌，你还吃得下吗？”

重耳生完气之后，也知道这时已到了传说中“开弓没有回头箭”的时候了，已经完全拿这几个死党没有办法了，只得挥挥手叫继续前进。

他们这次出来的第一站，是到曹国。

曹国的老大曹共公跟那个卫文公一个鸟样，虽然谥号有一个共字，其实没有一点共享风格，看到重耳的年纪比他还大，前途一点不光明了，不管怎么看都是垃圾股一只。在这样的人身上你就是投一分完一分，何况接待一个晋国的反对派领袖，晋国怪罪下来，自己那是只有欠扁的份了，因此只打开招待所，让他们在那里睡一觉，然后说：“我们这里是国定贫困县，财政紧张得要命。现在全国人民都勒紧裤带过艰苦的生活，全国上下都在杜绝公款吃喝。所以，这餐饭你们就自想办法吧。”

倒是那个曹国的大夫釐负羁很看好重耳，看到老大这个做法，就觉得不顺眼，回到家里就发了一通牢骚，说老大胡扯什么杜绝公款吃喝，我看我们曹国的公款吃喝比人家都严重。老大控股的国宾馆，不是天天在大吃大喝吗？要是没有公款在那里吃喝玩乐，那个国宾馆还能开张下去才怪。人家重耳现在虽然很贫下中农，可他绝对是个潜力

股。你看看，他那几个跟班，哪个不是高水平的？

釐负羁的老婆比他更有眼光，说：“我看这个重耳肯定会成功。而且说不准会成为新的霸主呢。现在这个社会可是个会记恨、敢报复的社会，他要是成为霸主了，肯定会拿曹国开刀。你看咱老大那个猪头的样子，能打得过人家吗？他要是打不过，咱可得都跟他倒霉啊。所以，老大不投资这个股，咱就投资。先把关系打好，留点后路。”

釐负羁说：“要得。”马上派个死党带着好酒好菜送给重耳他们，而且附加了一块白玉，算是第一笔投资。

重耳只收了食物，却把白玉送了回去。

那个死党回去报告说，他们说什么也不要这个东东。现在他们正缺吃。这个又不能吃，他们要干什么？要是我，我也不要。

釐负羁一声叹息：“现在重耳最需要的是路费啊。可他居然断然拒绝，退回这个白玉。这样的人不成大事，什么样的人才成呢？咱老大差得太远了，根本不是一个档次啊。”

下一站，是他们的目的地宋国。

宋国现在的老大是那个著名的宋襄公。这哥们儿开始跟他的老弟互相让位，弄得管仲他们以为这哥们儿是个德才兼备的老大，因此把霸主大棒交给他托管。哪知，他接过这个大棒后，就不想放下了，就觉得自己真的是在继承齐桓公的遗志，一定要把霸主事业进行下去，而且还确实平定了齐的内乱，完成了齐桓公交给他的任务，当霸主当出感觉来了。

可这哥们儿有当霸主的感觉，却没有当霸主的水平。齐桓公虽然也没有多高的水平，但管仲有水平。

宋襄公自己没有水平，手下也没有个管仲。事情就坏了。

楚国首先不服。

宋襄公这时只觉得当霸主很好玩，却没有把宋国和楚国进行一次综合实力的比较，去发现一下宋国的实力与楚国相比，简直是不在一个档次上。以前可是连管仲同志都不敢跟楚国硬碰硬啊。他以为，他是霸主，霸主就要什么都不怕。

于是，两国摊牌。

宋兵大败。

败得没有一点余地，连宋襄公都变成了人家的俘虏。幸亏他的老弟带着宋国人民进行了一场英勇的抵抗，楚国才把他放了回来。

他回国后，觉得这个脸丢得太大了，要好好地收回来，又跟楚国大打一场。本来，这一场他还有点胜利的机会——楚军渡河时，他按照兵法来个“击其半渡”，完全可以狠狠地收拾一下楚军，而且他的那个弟弟就强烈要求他这么做。

他不击其半渡。

他说，打仗不能打得这么无耻。

他的机会仍然有。

楚军渡河之后，忙着毫无秩序地爬上岸时，他的弟弟又建议他趁敌人还没有做好战斗准备时，打过去，同样可以把他们打得满地找牙。

可他却生起气来，打仗能打得这么缺德吗？

这哥们儿以为在战场是作道德评比，谁的五讲四美做得最好，谁就取得最后的胜利。却一点没有想到，战场是杀人的地方，是人类最无耻的场所，最没有道德的现场。

他一点不无耻，一点不缺德，可人家无耻得很、人家缺德得要命。

他看到楚军布完阵之后，这才宣布开打。

可是，双方的战力本来就不在一个档次上，这时一硬对硬，宋军立马大败。连宋襄公的大旗都给夺走，外加一次重伤。

重耳他们来到宋国时，宋襄公正伤得厉害，但他这哥们儿对重耳的前途却十分看好，因此，他叫有关部门举行了隆重的欢迎仪式，也像齐桓公招待重耳一样，让他们一来就有房有车，当天就可以过上幸福生活。

负责招待工作的人是宋国的大夫公孙固。这哥们儿是狐偃他们的朋友，连续招待了几天之后，狐偃他们就问：“现在你们的老大如何了？”

公孙固说：“现在老大的伤越来越严重了。实话跟你讲了吧。如果你们要留在这里，宋国人民还是有能力让你们吃喝玩乐的。但宋国的这个现状你们也看到了。要想让我们派兵帮你们回国夺权，我们没有这个实力。你们如果想做大事业，还是尽快走吧。”

重耳他们一听，觉得太有道理了。宋襄公现在连自己的很多事都搞不定，哪能帮他们的忙？如果只想吃喝玩乐，在齐国不是一样？还用跑到宋国来？

他们这次很果断，马上离开宋国。

中原的这几个国家幅员都不辽阔，只要加快点步伐，不花什么时间就可以从这个国家跑到另一个国家。

他们很快来到那个麻烦最多的曾经多次充当齐楚两国火药桶的郑国。

郑国的领土跟曹国和卫国差不多，而这个郑文公的水平也跟那两个国君的水平处于同一个档次。

郑国跟晋国近来没有出现过外交冲突。但郑文公觉得重耳是个傻

瓜人物，以前人家叫他当老大，他硬是做活雷锋，死活不回去。现在人家派个刺客过去，他就吓得满世界跑，跑了大半辈子之后，突然又树立起伟大理想来，要跑回去夺权？这样的人能夺权吗？

他觉得这个世界上什么人他都可以看得起，唯独这样的傻瓜他看不起。因此他理也不理。

跟很多国家一样，老大的眼睛很失明，但手下却有眼睛雪亮的马仔。郑国这时有个很有水平的大臣叫叔瞻。叔瞻劝他的老板不要有这个心态，招待一下重耳也不花多少钱。郑国再穷再苦，也供得起这一餐吧？

可郑文公说：“现在诸侯国有多少公子流亡在外？天天像无业游民一样，到处乱窜，你要是个个都隆重接待，会累死你。”

叔瞻说：“重耳绝对不是个猪头，这家伙的潜力巨大。如果老大不接待他，最好把他做掉，免得以后吃他的苦头。”

郑文公一听，你以为我没见过重耳？就那个样子，能对咱做出什么有威胁的事来？人家都不杀他，我为什么要动这个手？这不是让人家说咱无耻是什么？我可不愿做无耻之徒。我既不理他，也不杀他。看他能咬我的哪个部位。

重耳虽然长期被人家欺负，但他并没有被欺负得麻木了，而是一笔一笔地记在心里。看到郑文公对他这么无视，心里当然有气。不过，现在他们处于弱势群体系列，生再大的气，也只能闷在心里，不能表现出来。

你想想，他们还敢在郑国停下来吗？

他们只得继续发扬不怕苦累的精神，向楚国开路。

大国的领导就是不一般。楚成王知道重耳到了，马上举行隆重的欢迎仪式，以高规格招待了重耳他们。

重耳一看这个架势，就想谦虚一下，可赵衰却反对：“老大，咱经过了那么多小国，没有哪个小国把咱当人看。现在楚国这样的大国能这样地对待咱们，也算是挽回了面子。何况，在楚国能享受这样的待遇，说明老天爷开始把运气送来了。老大千万不要给脸不要脸。”

楚成王一看重耳，就知道这哥们儿不是个一般人物，因此天天请他吃喝玩乐。

有一天，楚成王喝高了，心态有些浮躁起来，问重耳：“如果你的事业成功了，你如何报答我们？”

重耳笑着说：“现在楚国经济繁荣，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外汇储备全球第一，还用我们报答吗？”

楚成王说：“总得意思意思啊。”

如果是夷吾，这时肯定立马就打出几座城的白条，回去后死不兑现。先忽悠一下，把你忽悠得爽歪歪再说。

可重耳不是夷吾。这哥们儿现在理想很坚定，就跟那些疯狂的传销人一样，满脑子都是成功的将来，因此马上牛气哄哄地回答：“如果我真的成功了，我将致力于两国的友好往来。如果真的不幸出现了流血冲突，咱们一定要在战场上见了，那我可以保证：那时候，我就退避三舍。”——“即不得已，与君王以兵车会平原广泽，请辟王三舍。”

这话牛吧？

当然牛。

这时，楚国的头号军事牛人子玉也在现场，听到这个话，当场发怒起来，但又不好现场发飙，回去后，找了个机会对楚成王说：“重耳说话牛得没有谱。我就看不惯他，建议老大把他搞定。”

楚成王却不答应，说杀他做什么？他想回去晋国也不是很容易的，就让他在这里牛吧。

楚成王知道重耳是个人才，他手下那几个死党也都是当代猛人，但如果他不给机会，重耳仍然没有办法。

哪知，他决定不给重耳机会，却有人把机会送到重耳的面前。

秦穆公真好！

这个人就是我们的秦穆公同志。

秦穆公本来想扶持一下那个子圉，把女儿都送给他泡上了，哪知这哥们儿一点不领情，偷偷地离开人质工作岗位，开小差回去争老大的位置。

秦穆公气得要命，决定把这个擅自离岗人员搞定。

当然，搞定子圉之后，你还得帮晋国选个国君。秦穆公通过与老婆在床头热烈讨论，终于达成床上协定，让重耳回国当老大。

秦穆公找人本领实在牛，以前连百里奚那样的草根人物都能找到，现在找一个大名鼎鼎的重耳当然没有什么难度。没几天，就知道这个老师哥现在正在楚国，过着流亡的幸福生活。

他马上派人到楚国，请重耳到秦国去。

楚成王倒很看得开，不但当场放行，一点麻烦不制造，而且还对他说：“楚国离晋国太远了，要想帮你，得跨过几个国家，实在不好办。现在嬴任好正猛得很，他要是愿意拉你一把，那很好啊。秦国跟晋国又是接壤，办事方便得要命。你赶快去吧。”还送了重耳很多楚国的土特产。

重耳这么多年当流亡人员，当得头发都快全白了，但有一点他过得很不错。在狄国时，狄君把本国最漂亮的美女送给他当老婆；到齐国时，齐桓公又帮他找了个正当年的齐国小姐，这个齐国小姐漂亮到他不想回国干事业的地步。

他到了秦国，秦穆公在这方面的手笔更大，一口气送他五个本家

的美女。这五个美女的领衔人物就是他自己的女儿怀嬴小姐。

怀嬴就是以前秦穆公送给子圉的那个美女。

子圉逃跑之后，怀嬴马上就成了秦国级别最高的剩女。

不过，秦穆公当然不怕他的这个剩女会剩到头发白的那一天。他看到重耳之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这个剩女隆重地推销出去。

重耳听说之后，觉得有点不像话：子圉是他的侄儿啊，他要是接过侄儿的老婆，有点不厚道吧？虽然政治家是最不厚道的群体，但那个不厚道是暗地里的无耻，表面上装得最厚道是必要的。

秦穆公叫季子来做他的思想工作。

季子倒很干脆，直接对面皮好像很薄的重耳说：“连他的宝座你都要拿下来了，还怕他的老婆？跟秦国有了这个关系，你的事业就成功了。到底是事业重要，还是你的面子重要，你自己看着办吧。”

重耳一听，好！我怕个鸟！

在秦穆公策划帮重耳打回老家去、解救全晋国时，子圉在那边正大搞清洗。

他下了个命令：凡跟随重耳在国外进行反晋活动的人，必须在三个月内回国自首，请求宽大处理。如果过期不回，后果自负。这个后果就是全部判处死刑。而且，还采取株连政策，要求各人的父兄写信要求他们回去。如果老爸和兄弟不写信，就当场咔嚓。

狐偃和狐毛的老爸狐突，当然也接到了这个文件，可这个老家伙态度强硬得很，说，我不写，我坚决不写。

子圉说，你坚决不写，老子就坚决砍死你。

于是，狐突的老脑袋就被砍了。

狐家兄弟哭着到重耳面前控诉了子圉的罪行。重耳又到岳父大人面前控诉，说再不派出国际警察，晋国的好人都快给杀光了。

这时，晋国里很多人都已经忍受不住了。最先忍受不住的是大夫栾枝。他知道子圉这个杀人运动的主导权全在吕省、郤芮手中。这两个家伙好事做不出半件来，但缺德的事做得特别顺手。照他们这么开展下去，这个运动肯定会扩大，再扩大一点，就会扩大到栾家的头上来了。

这哥们儿这么一想，就感到危机空前，马上就派他的儿子栾盾偷偷跑到秦国，找到重耳和秦穆公，把晋国的国内形势进行了一次全面汇报。说现在晋国广大百姓已经水深火热了，大家都盼着姬重耳同志回去解救大家。这可是个历史性的机会啊。老大要是放弃，老大就是晋国历史的罪人。现在，韩简、郤溱等传统牛人都愿意当内应。

秦穆公一听，当场拍板，向晋国反动统治集团宣战，而且战争级别很高，他亲自挂帅，和百里奚、公子絳、公孙枝一起，带着大军向晋国开去。

这时是秦穆公二十四年（公元前636年）。

大军开到黄河，秦穆公就把部队分成两半，让重耳带着一半过河去。

子圉那边知道重耳杀了回来，也进行了紧急动员，把部队开过去迎战。可现在他在国内太臭了，士兵根本不愿为他卖命，虽然按照命令，来到指挥位置，可都不用心打仗。人家还没有冲锋，这边就放下武器了。

重耳连续打下几座城市。

不久，占领曲沃。曲沃现在一点不著名，但当时是晋国第二大城市，而且是晋国宗庙所在地，晋侯即位那天，第一个程序就是到这里来向祖先宣誓，是晋国的发源地。重耳拿下这个地方后，马上去参拜武公庙，宣布成立新的晋国政权。

这时，秦国再派公子絳前来，去见吕省和郤芮，做他们的思想工作。

这两个家伙聪明得很，也知道他们再怎么拼命抵抗，也挡不住重耳的进攻，硬抵抗下去的结果，就只有死路一条。于是，跟公子絳签订了一个保证生命安全的协议，宣布从今天起弃暗投明，重新做人。

晋惠公和子圉父子两代政权能支撑到现在，全靠这两个家伙。现在他们都宣布站到人民那一边了，子圉就陷入彻底孤立的境地了。这哥们儿也不是菜鸟，叫上那个晋国最著名的恐怖分子勃鞞出逃。这哥们儿跑路的经验很丰富，当年一人从秦国出逃，都还能顺利回到晋国，现在国内一片大乱，出逃的难度低多了。因此两人一逃即出，跑得远远的。

姬重耳进入国都，宣布就任晋国国君。他就是晋国历史上最牛的领袖晋文公。

比起很多诸侯来，晋文公这个国家元首实在来之不易。他从四十三岁逃出晋国，连老婆都换了几届，避难场所也换了几个，折腾了整整二十年，到六十二岁才当上晋国国君。如果放在现在，六十二岁的国家元首还一点不老，甚至可以说是正当年。可当时人均寿命很低，能活到六十二岁已经高寿了。

晋文公当上了晋侯，心情当然很爽。秦穆公的心情也不错。

后来的很多历史学家对秦穆公算不算春秋霸主，都有争论。有的说是，有的说不是。不过，像秦穆公这样，一来就直接插手晋国这样超级大国的内政，连续搞定人家几个国君，就是霸主们也未必能做到。齐国虽然也以种种理由，把几个诸侯拉下马，但那都是实力只有几个生产队那么大的小国。真正跟大国的较量却不多。

秦穆公即使不算霸主，但他身上的霸气，那几个霸主的身上是没有的。

当然，秦穆公几次以自己的意志更换了晋国的国君，主要目的就

是想把晋国打造成一个秦国的追随者。可最后的结局证明，他的这几次努力，都不算是成功。那个夷吾还过着流亡生活时，开出的条件很有诱惑力，哪知当上老大之后，就反悔得没商量，完全让秦穆公当了冤大头。最后还无耻到趁秦国发生百年不遇的大灾时，要搞定秦国。幸亏秦穆公靠着有点雷人的胜利，才把夷吾搞定。接下来，他又准备扶持子圉。可子圉比他老爸更无耻，泡完他的女儿之后，一点不领情，潜逃回国，从他老爸那里接班，而且当上老大之后，就当秦穆公不存在一样。

秦穆公气爆之后，把重耳找来，让他上位。

秦穆公前两次总想立个人品差、水平低的晋国老大，让晋国人民不满意，使这个传统超级大国变弱下去，对秦国没有一点威胁。可以说，他的这个想法，是没有错的。可他却没有想到，人品差的人最先做的，就是忘恩负义、以怨报德的事。

他这次吸取前两次的教训，要找一个德才兼备的人出来。

于是，重耳就中了奖，成为晋国诸公子中最后的赢家。

秦穆公这次扶持重耳的力度是很大的。你知道，重耳这些年来，都是在开展流亡工作，屁股后面除了跟着几个高智商的死党之外，没有一点武装力量，是一个资本等于零的老大。以他的那个实力，要想问鼎晋国老大的位子，估计只有在梦里才能实现。秦穆公却给他注入资金，借给他部队，把子圉政权全面推翻。

而搞定子圉之后，重耳的位子仍然不稳定。

重耳以前当流亡公子时，觉得夷吾太恶心，老是派人去砍他的脑袋。可他一当上老大之后，马上就觉得子圉是个危险人物，终于派出秘密杀手，把这个危险人物做掉。

本来，搞定这个危险人物之后，事情可以画上句号了。

哪知，子圉一死，他的危机感才一消失，吕省和郤芮的危机感又

冒出来。这俩家伙是政治老手，看到重耳一举砍下他们原老大的脑袋，动作快、效率高，就以为重耳开始了秋后算账，接下来就要拿他们开刀了。两人一商量，觉得唯一的办法就是立马采取措施，趁重耳刚执政，权力根基还不稳定，先把他搞下去再说。

当然，他们也知道，他们的阴谋诡计虽然很多，做坏事的创意很丰富，但动手能力却差得很。于是又把那个勃鞞请来，把搞定重耳的事跟他说了，请他再次出手，就任政变的先锋，亲手砍下重耳的脑袋。

勃鞞像往常一样，拍着胸脯接受了这个任务。

吕省和郤芮对别的人疑心都很重，但对勃鞞是没有一点担心的。这哥们儿曾经几次追杀过重耳，是直接导致重耳几十年到处亡命的凶手。如果他都不算是自己人了，那谁还算是他们同一战壕里的战友？

几个人很快把方案搞出来，先把一群自己的武装人员集合起来，然后就放火烧宫，趁乱把重耳搞定。

时间，选在某天的半夜。

三个人按照既定方针，带着政变部队把宫殿包围得紧紧的，然后放起大火。

只一下，就把宫殿烧得大火熊熊。宫中的人都拼命地往外逃，但谁也逃不了。

吕省和郤芮一见，连年轻的都冲不出来，重耳那个老头还能逃吗？两人带着士兵冲进去，要亲眼看看重耳临死的动作难看到什么地步。

这时勃鞞跑了过来，说狐偃和赵衰他们带部队来了。如果咱再不撤，也会完蛋的。于是，几个人马上大叫风紧扯呼，一口气跑到城外。

到了城外就不知道该往哪里跑了。

勃鞞说：“咱到秦国去吧，秦国是重耳的坚强后台。现在咱赶快跑过去，对秦国说，宫中失火，老大已经给烧成灰了，请你们再帮忙确立个国君吧。咱这就可以巴结上秦国了，巴结上秦国，咱就又是当权派的干活。”

那两个人一听，好啊，这个办法比任何一个办法都可行，于是对勃鞞说：“你跑得快，先去联络一下，我们随后就来。”这两个家伙彻底忘记了，当初秦穆公曾经点名叫他们去送死过。

秦穆公派公孙枝和丕豹出来，把他们迎接进去。

吕省和郤芮这时脑袋已经完全发晕，也不看看迎接他们的人是谁，正是丕豹同志。丕豹是什么人？是他们的死对头！

他们跟着公孙枝和丕豹进了城，很顺利地见到了秦穆公。

他们见到秦穆公时，就一脸忧国忧民地说：“老大，国不可一日无主啊。现在请老大赶快帮我们确立新的国君，我们回去好向广大晋国人民交代啊。否则，我们真的没脸回去了。”

秦穆公笑了一笑，说：“这个事，好办得很。我早就给你们找到了一个新的国君。”

吕省和郤芮一听，这个老兄做事效率真高啊，确立我们国君都确立出经验来了，才几天时间就搞定了。只是不知道这个国君是谁，跟他们有没有交情。

秦穆公一挥手说了一声：“请！”

有一个人走了出来。

吕省和郤芮一见，我的妈呀！这不是眼睛花了，就是活见鬼。

因为来的人正是他们认为已经烧死了的重耳。

两人再次整顿视觉神经，确认视力正常化了之后，再看，确实是重耳。他们一点不眼花，更没有活见鬼，当场就傻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其实很简单，是勃鞞把他们彻底卖了出去。

勃鞞虽然是夷吾父子的死党，是吕省和郤芮最放心的政治盟友。可这哥们儿觉得重耳这个人命大，还当流亡公子时，自己都搞他不定，现在人家都当了第一把手，还能搞定他吗？以前搞不定，自己的后果一点不严重。现在可不同了，失手就等于丢脑袋。再加上吕省和郤芮也不是什么好鸟，是什么人都想打倒的反动分子，跟他们干下去，成功了，也没什么好果子吃，失败了，除了脑袋落地外，没有其他路子走。因此，他拍着胸脯接受后，并没有回去做前期准备工作，而是直接跑到重耳那里，把政变计划都交给老大。

重耳这时刚当老大，国家元首的业务还没有熟悉，一听这话，也慌了起来，怕手里的部队抵抗不了，便什么也不说，马上向秦国狂奔，请秦国再帮他渡过难关。

吕省和郤芮不知内情，按原定计划行动，哪知，只烧了庙却跑了和尚。而且勃鞞还在继续忽悠他们，把他们骗到秦国来，过程跟投案自首的要犯没什么两样，可结果却一点不同。投案自首的人，还能从宽处理。而他们却被重耳来个从严从重从快。

两人玩了一辈子小人诡计，现在也死在了这种小儿科的阴谋之中。

这一次，重耳得以重返政治舞台，秦穆公再一次起了重大作用。

重耳的政敌这时已经彻底扫清。

接下来，这哥们儿的运气又突然猛涨起来，而且一路涨停，不用多久，就成长为中原的霸主。

当然，这个霸主的位子算是秦穆公让给他的。

机会来得很突然

不过，开始时，秦穆公肯定没有想到，这个事能让当事人成为像齐桓公那样的牛人。

比起很多诸侯来，晋文公当上这个老大的难度大了N倍。可他这个霸主得来却不费什么功夫。

晋文公能当上春秋第二位霸主，靠的是他的水平，但更靠着那个难得的机会。

这个机会是周王朝给他创造的，而且又是秦穆公转让给他的。

这时的周王还是那个周襄王。

事情的起因是周襄王的王后突然歇菜。于是，周襄王就决定再讨个美女来当第一夫人。

他把这个想法一提出，两个得力马仔颀叔和桃子同时站起来，吐血推荐了一个美女。这个美女就季隗。

呵呵，名字跟重耳在狄国的老婆一个样。其实，这个美女现在也在狄国。重耳老婆的那个季隗，原来是狄国的老大发动对外战争时，俘虏过来的。现在这个季隗可是狄国老大的女儿。这两个美女漂亮到什么程度？狄国现在有个流行的歌，叫：“前季隗，后季隗，如珠比玉生光辉”，这歌现在是全狄国人都在唱啊。老大，要这个小蛮腰美女回来不错。我们都调查清楚了，现在这个小美女还没有男朋友，老大现在赶快过去把她弄到手。呵呵，老大这时死王后，真是死对时间了。

周襄王一听，马上就叫这两个大夫去当媒人。

狄国的老大当然答应得很干脆，叫女儿跟媒人直接就过去。要是去得晚了，周襄王突然改变主意，你这个王后就会变成二奶。二奶跟王后的差别有多大？你去问所有已婚妇女就知道了。

周襄王一见到这个美女就跟当时周幽王见到褒姒一个样，口水流了一大堆之后，马上就让她当了第一夫人，以后我出国就你跟着。

这个季隗，史称隗后。

照例，一有“史称”这两个字出现，就会发生一件很牛的历史事件。

这个隗后是外国妞，过惯了自由的生活，当了第一夫人之后，就得规规矩矩地生活，觉得王后生活一点不好玩，天天闷在宫里，都觉得精神要淡出鸟来，很想约几个驴友到野外去疯狂一下。于是就强烈要求大王出去打猎。

周襄王说：“呵呵，打猎又不是打仗，有什么不可以的。”

这段时间周襄王的心情特别爽，所以，智商也突然发达起来，在打猎的过程中还来了个创意——赛猎。

这个赛猎也跟现在很多体育比赛一样，先成立个组委会，然后参赛人员报名，当然，底层草根运动员是没有份的。

周襄王的情绪很高，要求把这次大周原生态运动会开成一个国际盛会，一定要让各路诸侯从中知道，大周还是一个有活力的王朝，大周王朝虽然现在声音有点弱，但尚武精神还没有彻底消失。他说，这个原生态运动会的成功举办，不但是大周人民精神面貌的隆重体现，也是大周综合国力的一次重大亮相，所以，一定要举大周全国之力，把这次原生态运动会办得丰盛而隆重，办得让全世界人民目瞪口呆，办得让全国人民热血沸腾，办得让王后笑得前俯后仰。

大赛组委会主任：王后季隗。

大赛只有一个项目，射猎。设金、银、铜牌三等奖：凡打下三十只以上猎物的，就获金牌；打下三十只以下、二十只以上的，获银牌；十只以上、二十只以下的，获铜牌。其他的还有一些文明参与奖（为那些一只猎物也没打到的人设立）、组织奖（为那几个腐败的领

队设立)等。

举行完隆重的开幕式之后，运动员们乱哄哄地进场。

那时比赛还没有无耻到现在这样：奖牌内定由领队说了算、裁判黑哨由现金数额说了算、运动员在场上先竖完中指再进行一场无规则的拳击摔跤综合赛。

大家努力打猎，周襄王和隗后在台上观看。

一直打到黄昏，大家把成绩拿来清点。

周襄王的弟弟大帅哥太叔带超常发挥，打了三十多只猎物，获得首届原生态运动会金牌，由王后亲自把金牌授予他。

季隗虽然在王宫当了多年的王后，但第一次跟太叔带零距离接触，觉得这个太叔带真帅。比他的哥哥周襄王帅多了。你想想，周襄王都多大年纪了？再加上勤于酒色，努力透支生命，现在身上就只剩那点皮，只有骨感没有性感，已经让季隗一点不激动了。

季隗在授予金牌时，脑子里的想法就复杂了起来，对周襄王说：“现在天还很早，我也下去表演一次，算是带头开展全民体育运动。”

周襄王说：“好啊！竞技比赛结束，表演赛开始。备好马车。”

季隗说：“我从小就骑马，不用马车。”说着带着那队从狄国带来的美女，骑上马。

周襄王怕季隗会摔坏，就叫太叔他们跟着保护王后。

季隗看到太叔也会骑马，激动的心情更上一层楼。她先催马跑出，太叔紧跟着追出。其他的人骑马的水平都很低，没有追上来。

两匹马跨过了山腰，季隗这才勒住奔跑的马，等太叔到来时，当面把太叔狠狠地夸了一番。

太叔是什么人？是周襄王的弟弟，一个纯粹的贵族公子，最拿手的本事就是泡妞，对别的事很麻木，但对美女内心世界历来有着深刻的洞察力，这时看到漂亮嫂子这么看着自己：呵呵，嫂子真开放。知道桃花运就在眼前了。

接下来的事，就是太叔射箭，王后收获。在宫女们赶到之时，王后手里已经拿了几个猎物，正笑得史无前例的漂亮。

那天晚上什么事也没有。

不过，当晚没有事并不等于以后没有事。

第二天，太叔下班之后，没有回家，直接跑到他的老妈惠太后那里，说是请安。当然作为儿子，天天去向老妈请安，是绝对没有错的，绝对不会有谁说你的人品有问题。可问题是，这时，隗后也很孝顺地待在那里。

前面已经说过，惠后并不是周襄王的老妈，她曾经跟他的老公密谋要搞定过周襄王——那时周襄王还是太子——让太叔带当接班人，只是被管仲同志插上一手，这个计划没有成功。惠太后心里当然很不舒服，觉得自己这个王后和太后都是白当的。

太叔和隗后一边跟老妈聊，眼睛却相互死盯着对方。

后来，两人觉得这样下去，没有一点现实意义，先后跑到另一间屋子。

帅哥和美女单独火辣辣地在一起，你不用想就知道会发生什么事了。如果什么事都不发生，那才是怪事。

如果只发生一次，绝对不影响市容市貌，这个历史情节估计就此打住，后果一点不严重。可这种事往往是有了第一次，就会有第二次，就会有第三次，就会有第N次。

而且这种事还有个特点，就是越往后胆子就越大，步子迈得就越

急。

周襄王也不是聋哑人士，没有多久就知道了。

周襄王当然很生气，马上下令免去季隗的王后职务，搬到冷宫去过废后的生活。周襄王处理王后虽然很果断，一点不看在她那个漂亮的脸蛋上，但对太叔的处理就慢了半拍。

太叔比他的老哥强悍多了。一听说嫂子被关进了冷宫，知道下一步整顿的对象就是他自己了，马上逃出洛邑，向狄国狂奔。

本来，这事跟那两个做媒的大夫没有什么关系。可这两个家伙的神经也跟着过敏起来，怕周襄王继续生气下去，就会追究他们责任，把他们也抓起来，因此二话不说，也跟着跑到狄国去。

这两个家伙也不是什么好鸟，一到狄国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忽悠那个头脑简单的狄国老大，说：“本来，以前我们是为太叔同志做的媒。可大王看到美女可爱，就自己要了。所以说，这事本来是大王先做得不对。现在倒好，全把责任推给别人。他可以不看我们的脸，也可以不看王后的脸，可他不能不看老大你的脸啊。老大也是一个国家的老大，现在自己女儿被打入冷宫，守着活寡，自己却在这里过着幸福生活，还有点老爸的样子吗？我们强烈要求老大发兵过去，讨个说法。现在大周虽说是天下共主，是诸侯的领袖，可就那么一点地皮，连地方武装加起来，也没有几个。只要老大下决心开打，我保证一仗就打赢！洛邑的地皮就全归老大了。”

狄君一听，好主意！不但可以狠狠地修理一下这个菜鸟女婿，还可以拿到一块黄金地段，生意不错，可行性很高。不用再讨论了，直接开打就是。

于是派了两个大将带着五千骑兵，向周王朝发动军事行动。

周襄王接到报告后，马上号召大家不要做亡国奴，要与侵略军死磕到底。当然他也知道，光喊口号是不行的，最关键还是要组织军事力量，杀上前线。可派谁带着大周王朝的仁义之师、正义之师上前线

呢？他这才知道，一个国家真的需要会打仗的人，体育金牌银牌再多，只是培养了一批敢于在运动会上突然冒出裸奔的球迷，一到打起仗来，逃得比谁都快，却培养不出一个能够打仗的军事家。

他选了好久，认为只有那个原伯贯有军事能力，马上任命原伯贯为总指挥，带着三百兵车去迎战。

问题是这些子弟兵虽然军容整齐，喊口号的声音很大，除了有着丰富的打猎经验外，从没上过战场。他们打猎时，都是他们追敢，猎物狂奔。现在却不同，是人家把他们当猎物来了，敌兵的马蹄敲打地球表面的声音很雄壮，雪亮军刀举到半空，向他们的脑袋猛劈。

从原总到最基层士兵，一见到这个阵势，都崩溃得没有一点悬念。

结果王师全军覆没，连还没有发出作战命令的原总也变成了俘虏。

周襄王接到情报后，什么也不说，就带着身边工作人员逃跑，来到郑国。当然，这哥们儿还是要面子的，说是来郑国视察，看看郑国的封建社会建设得怎么样了，人民是不是安居乐业了，全民体育是不是搞上去了，足球是不是从娃娃抓起了。

太叔雄赳赳地进了洛邑，马上宣布建立新政府，做的第一步是把美女放出来，为美女平反昭雪，继续当王后，不过，当的是他自己的王后而不是周襄王的王后。他也学周成王那样，把周公和召公叫来，说从今天起，你们主持周朝日常工作。然后躲到后宫，喝酒泡妞，过着大王的幸福生活。

周襄王却不干了。

他宣布他在郑国那里现场办公，愤怒谴责了他弟弟篡位夺权的无耻行径，然后写了无数张通告，派人拿去送给各路诸侯，要求诸侯们团结在他的周围，派出部队，跟他一起去粉碎以太叔带为首的祸国殃民的反动集团。

可现在的诸侯不是以前的诸侯了，自私得要命，如果没有利益，绝对不会去干涉别国的内政。这可是花成本的，你帮周襄王恢复了权力，你的损失谁来补偿？于是，接到通告后，就都派人送来一些救灾似的东东，说大王放心，有我们吃的，就有大王喝的。谁也没派出一个士兵来。

这些救灾的物资能打倒太叔带吗？

连小孩子也知道这个年代是“枪杆子里出政权”啊。

周襄王很郁闷。

后来，有个人对他说：“现在中原的诸侯都进入疲软阶段，不会有谁热心咱这个公益事业的。只有秦国和晋国都想当霸主。大王还是请他们出面吧。要是他们当中有一个出面，就算灭掉狄国也是小意思的啦。”

周襄王这时不管谁的意见都当成好意见，二话不说，派了两个特使到秦晋两国请他们出来搞定狄国。

秦晋两国接到通知后，果然都带着部队出发，向太叔带反叛集团宣战。

不过，秦国的部队比晋国的速度快多了。晋文公才下达出兵的命令，就听说秦军已经开到黄河边上了，只要再前进几步，就可以到达洛阳。

晋文公这时脸皮厚得很，马上就派人去见秦穆公，说：“岳父大人，我们晋国已经派好兵了。这个工作就让我们去做得了。你当当观察员吧。”

秦穆公一听，马上同意。

百里奚他们知道后，就急了，老大吃错药了吧？这是当霸主的机会啊，怎么放给晋国了？他们急忙去找秦穆公，说：“老大，晋国的部

队根本还没有动。他这是在忽悠老大啊。老大，这次要是搞定狄国，恢复大王的权力，功劳那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啊。说不定，就是霸主的干活。”

秦穆公老早以来就比谁都想当这个霸主，可这时不知是真的吃错了药，还是神经系统发生了其他障碍，满脑子突然充满了做好人好事的雷锋思想来。他说：“我当然知道他的部队还没有动。可是，他刚当上晋国的老大，需要立个大功来树立他的形象啊。咱就让他出境吧。”他派人到郑国去，代表广大秦国人民慰问大王，自己则带兵回去了。

晋文公一看，脸皮厚有时还真比什么都有用。立刻抓住机会，带着大军向洛邑大步前进。

太叔带泡妞、打猎拿金牌那是很优秀的，但仗打得就太业余了，只几下就全军覆没。晋文公把太叔带、隗后，以及那两个很有挑拨离间特长的大夫全砍了头，然后去郑国接周襄王回来。

接下来，就是开庆功会。

庆功会的主要内容就是大力表彰晋文公。

周襄王问晋文公：“你有什么要求？先说出来吧？”

这时的晋文公已经老了，也开始为去见周文王作了准备，说：“没有别的要求。就是，请大王在我死后，能够让我享受隧葬的待遇就行了。”

你知道什么是隧葬吧？

隧葬就是死后，挖一条地道把棺材从地道那里抬到墓地安葬。这个待遇只有天子才可以享受。

周襄王这时头脑很清醒，你这个要求不是想当天子是什么？这是原则问题，必须坚持，因此坚决不同意。要是什么都意思一下，也太

不像话了。只是现在这个天下共主，除了那个大周招牌最值钱之外，已经穷得跟国定贫困县没有什么差别了，实在拿不出什么东东来送给晋文公当奖品了。最后，他一咬牙，说：“奖给晋国四个城池。”

周襄王以为他否决了那个隧葬，做得很正确很聪明，其实把这四个城池割让出去，对周王朝来说，跟致命一刀没有什么两样。虽然大家天天在嘴里嚷嚷“率土之滨莫非王土”，好像天下的地皮都是大周王朝的领土，可现在谁还把他当成真正的共主？那些土地他连一个平方都动不了。现在控制在他手里的就只有洛邑一带的几个城池了，而今又把其中四个奖给晋国，大周王朝手里的资本就已经接近枯竭了，人口数量也减少了很多。

晋文公得了这四个城池，晋国的版图马上就伸入中原一带。而这一带就是后来的赵国领土，这里也是盛产打硬仗部队的地方。后来，让秦国最头痛的对手，就是以此为中心的赵国。

城濮之战

这个周襄王在历史上算不得什么人物，绝对上不得历史的台面。他自己造不出什么伟大成绩来，可却是个学雷锋的好榜样，把自己变成垫脚石，让两个霸主爬上了事业的最高峰。第一个就是齐桓公。虽然齐桓公前期的霸主事业做得很有力度，在诸侯面前牛得没谱。可最让他得意的就是以诸侯的身份确立了周襄王的王位，让诸侯看到齐国的能量是无所不能的。第二个就是晋文公。晋文公事先在诸侯当中虽然很有名气，但这个名气却是逃难的名气，有名气而没有人气。谁能相信一个老家伙还能做出什么伟大事业来？这么一个牙齿不剩几颗的老头，恐怕精力早已消磨在逃亡的路上了，现在大概就是占着位子等死。哪知，这哥们儿顽强得很，一看到机会就伸手过来，一举成功，比当年齐桓公做得还漂亮，立马让诸侯们都对他仰视起来。

晋文公虽然年纪大了，但火气还不小。这哥们儿的记忆力好得很，还记得当年那几个小国不把他当人看的事儿，天天咬着牙要把他们灭了。

正巧宋国派来使者大叫救命：楚国大将成得臣组织有陈、蔡、郑、许等国在内的多国部队侵犯他们，请晋国老大哥快快过来支援啊。

晋文公开了个会，问大家这仗能不能打？要知道这是以楚国为首的多国部队，可不是那个盛产美女的狄国啊，弄不好就会玩得一点面子没有。现在咱可是有面子的国家了，不要才有面子没几天，就全丢了。

先轸第一个发言：“如果这时能搞定楚国，老大这个霸主就做定了。我认为就一个字：打！”

狐偃说：“咱不必去跟楚国直接对垒，只是先去猛扁郑国和曹国一顿。这两个小国以前不把老大放在眼里，现在正好借这个机会收拾他们。这两个国家近来都刚跟楚国通婚。咱去打他们，楚国一定会过来支援。这样，咱又完成了援宋的任务。这仗不打，就没有什么仗可以打了。”

其他人也没有反对意见。

既然大家都说好，那就一定好。

决议一形成，接下来就是组织军队，按照赵衰的计划进行了部署：郤穀将中军，郤臻佐之；使狐偃将上军，狐毛佐之，命赵衰为卿；栾枝将下军，先轸佐之；荀林父御戎，魏犇为右。

这是当时晋国最豪华的军事阵容。

第一个目标是曹国。

但晋国跟曹国的边界没有一点瓜葛，得跑卫国的国道。

卫国也开了个会，讨论到底借不借道的问题。

大家一致认为，不能借。

理由有一大堆，最靠前的理由有二：

一、晋国有过借道的最坏纪录，借道给他们风险实在太太；

二、卫国已经向楚国一边倒，如果又借道给晋国，楚国就会报复，咱吃楚国的亏难道还不够？

这两项理由都很过硬，于是不借，有本事穿越到20世纪，租用几架波音飞机把你们的武装部队运送过去。

晋文公当然很生气，大叫：“你不借道，我就先拿你开刀。”命令大军直接渡过黄河，向卫国进攻。

大军开到五鹿城外，晋文公一眼就看到那棵他印象最深刻的大树，就对那棵树抒情，像刘备一样流出老泪。

魏犇大叫：“现在不是做忆苦思甜的时候，更不是向刘备同志学习的时候，快擦干泪，打进城才是硬道理。”

五鹿只不过是座小城，晋军一点不费力就拿下了。

拿下五鹿之后，晋文公知道跟楚国的关系已经走向全面恶化了。他不是菜鸟，知道与楚国对着干不管是赢是输，结果都很惨。因此，必须在展开军事行动的同时，展开积极的外交活动，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共同对付楚国。

齐国是楚国传统的敌人，因此成了晋文公着重团结的对象。

这时的齐国已经不是桓公时代了，当年的霸气早已蒸发干净，一点不牛了，听说晋国主动过来修好，觉得晋国还看得起他们，高兴得要命，二话不说，就跟晋国签订了一个友好条约。

这样一来，卫国就夹在齐晋两国之间。

那个卫成公听说之后，就郁闷起来。这两个国家都是大国，他就是力量再大几倍，都不是人家一个国家的对手。这才知道，得罪楚国

没好果子吃，得罪晋国的后果也很严重，而且这个严重后果马上就来到。晋国的部队拿下五鹿之后，正声势浩大地深入卫境，一点不照顾他的心情。

卫成公再次开会，问大家有什么办法？

以前那些有办法的人这时全没有办法了，个个在那里当酱油党，嘴巴闭得比什么时候都紧。

卫成公没有办法，只得派人去见晋文公，说：“老大，我们怕你了行不行？现在把路借给你们走好不好？不管走哪条路，我们都为晋国老大哥的部队警车开道。从今之后我们永远做晋国老大哥的好兄弟。”

晋文公这时牛得很，一挥手：“我们不需要你这样的兄弟。现在我们只想打仗，别的事一概免谈。”

卫成公怕得要命，只有不断地生老爸的气，天下这么多人，谁不好得罪？硬是去得罪这种关键人物。卫国在诸侯中算老几？一点牛的理由都没有啊。你把人家得罪了，心情爽歪歪地死去，却把这个后遗症丢到我的身上。你叫我怎么活下去啊。没有个好老爸，还真难受。

可你再怎么埋怨你的老爸，人家仍然按作战方案打上来，你仍然得去应付。人家可不会因为你把老爸骂了就减轻对你的压力。

最后，卫成公决定逃跑，然后派人去向楚国求救。

恰巧，这时，晋军的总指挥郤穀突然挂掉。晋文公立即提拔先轸为总指挥，继续猛攻卫国，让卫国彻底退出历史舞台。

可先轸却不同意。

先轸不光仗打得好，玩政治也是一流的。从前面他的几个意见看，他绝对是当时的拔尖人才。他说：“老大一定要记住。咱这次出兵的名义可不是灭卫国，而是来救宋国的。现在倒好，宋国还没有救出来，却做了一件与宋国无关的事情。人家会怎么说？当然，如果老大

不想当霸主，只想报那一点小仇，我立即帮你把卫国拿下，凌晨发起总攻，早餐就可以在卫国的国都里吃了。所以，我建议，迅速撤离卫国，向曹国前进。这有两个好处，一来把卫国收拾了一把，二来玩了楚国一把，让他们在这里扑个空。”

晋文公一听，说：“好办法！”

曹国那个曹共公更是个垃圾。这哥们儿有个爱好，就是喜欢收集美女，把全国的美女都集中起来，还怕人家不知道他有这个爱好，就把全国所有的车辆也集中起来，组成曹国美女编队，天天到街上游行，让大家都知道，咱曹国是个美丽的国家。

在晋国大兵已经临近时，他仍然在检阅着他的美女方队，正向大家挥手致意，还没说话，情报人员却先大声说：“晋国侵略军已经打了进来。”

曹共公一听，本来神采奕奕的脸突然全面发白，发白之后，立即中止检阅，回宫召开会议。

跟所有同类会议一样，有主战派以及主和派。

主和派就是那个鰥负羁，他认为，跟晋兵对打就是鸡蛋碰石头。所以，现在最好的办法，就是写一张检讨书，去向晋文公认错，请他原谅。

曹共公说：“他现在对卫国一点不原谅，能原谅我们吗？”

鰥负羁的几个政敌知道打击报复的机会来了，马上对曹共公说：“那年重耳逃到这里时，困得走不动了，就是鰥负羁偷偷招待了他一餐，这才让他渡过难关。否则那个老家伙当场就挂了，哪还能这么嚣张地成为侵略者，带兵来打咱们？现在，曹国到了最危险的时候，鰥负羁作为曹国的高层领导，却一点不为曹国利益作想，还劝老大当亡国奴，搞投降活动。这是什么行为？这是赤裸裸的卖国行为。请老大把他拉下去砍了，让大家知道投降派的可耻下场。”

曹共公虽然菜得不能再菜，但人品还不算巨坏，认为鰌负羁虽然名字笔画有点多，让人看不顺眼，在对待重耳的这个事上也很不讲原则，但考虑到他长期以来工作还算努力，从没有犯过什么大错，这次出现了问题，就把人家一棍打死，实在有点不厚道，因此只免了他的职。

把鰌负羁拿下很容易，一个文件就可以搞定，可城外的晋军就不容易对付了。拿下了“投降派”，接下来，就只有拼着老命上前线。

结果没有一点悬念。

晋军只发起一次进攻，曹共公当天就到晋国的战俘营报到。

晋文公把卫、曹两国先后搞定，出了心头一口鸟气，觉得今天的天气真好。

可楚成王就生气了。这两个国家前不久刚跟楚国签订了友好条约，楚国在条约上爽快地答应当他们的保护伞。哪知，条约的墨水还没有干，晋国就把他们一把干掉，连国君都装进班房里当劳教人员。晋文公也太不给老子面子了。

不过，楚成王不是李逵那样的人，一生气就什么都干得出来。他生气之后，就立刻冷静下来，觉得跟晋国直接对垒是一件麻烦事，派人叫正攻打宋国的成得臣退兵。

但他的首席大将成得臣却不干。堂堂强楚，还怕什么晋国。对这种人你不打他几下，他就永远不清醒，永远以为他是天下第一呢，永远想欺负人家。现在是欺负这几个小国，以后就会欺负到咱境内来。因此我代表军方，强烈要求老大让我带领部队狠狠地打击一下晋国的嚣张气焰。

楚成王最后坚决下令成得臣回来。

成得臣是个要脸的人，觉得自己带着大军前来攻打宋国，任务没有完成，就灰溜溜地回去，跟打败仗没有什么差别，以后怎么在楚国

继续混下去？但老大的命令你不执行就是不给老大面子，你不给老大面子，老大就要你的脑袋。他就想了个办法，挽回自己的脸面。

他派人去对晋文公说：“如果你恢复了曹国和卫国，我就停止进攻宋国。”他认为，他的这个办法是个好办法，晋国肯定会愉快地接受。

晋文公确实也有要接受的意思。

可狐偃却不接受。

在晋文公正在考虑用哪句外交辞令来回答时，狐偃却已经抢过发言权，大声骂起来：“成得臣这家伙把咱当猪头看了。就他那个水平，能把宋国搞定吗？现在，倒居然拿这事来威胁我们。你回去告诉成得臣，我们要是答应了这个条件，我们就是一群猪头。”

晋文公知道成得臣是个很有性格的人，听了这话，肯定会发飙。这家伙一发飙，就什么事都敢干，晋楚之间，就得狠狠地干一场。所以，他就派人去跟秦、齐两国取得联系，请他们也来做自己的帮手，即使不跟晋国一起上前线，但当当自己的拉拉队也可以鼓舞一下士气。最后，他干脆再刺激一下成得臣。叫卫、曹两国的国君一块给他写了一封的信，表示永远跟楚国绝交。

成得臣本来就是肌肉发达、头脑简单的家伙，又是个十分要面子的人，遇事从来不肯花几分钟来分析一下，直接就让情绪冲上来，大叫：“这信肯定是重耳那个老家伙逼他们写的。老子不把重耳抓回来，老子就不姓成了。”

他一点没有想到，晋文公这次的目的就是帮宋国解围，晋文公怕在他的大军还没有赶到时，成得臣就拿下了宋国。如果楚军搞定了宋国，声势马上就浩大起来，这仗真的没法打下去了。那时不但霸主做不成，只怕还有被楚国收拾的危险。因此，就用这封信把成得臣调出来。当然，如果成得臣的脑子再复杂一点，这个小儿科的阴谋诡计是不能得逞的。

成得臣绝对是个好战分子。好战分子的动作都很快，没几天就带

着部队出现在晋兵面前。

现在晋国的军事指挥官是先轸。

先轸不但肌肉发达，而且智商不低。看到楚军拼命赶来，就想趁他们还没有喘上几口气就大杀过去，即使不能取得全面胜利，但狠狠地教训成得臣一下是可以做到的。

狐偃不同意。

先轸只着眼于这场大战的输赢，狐偃却考虑到霸主的地位。能不能把霸主大印抢在手里，军事力量固然很重要，但信用更要紧。如果你背了个“背信弃义”的坏名声，你就是再赢几仗大战，也没有谁看你顺眼，最后人家只把你当成恶霸，而不是霸主。

狐偃提醒说：“以前老大在楚王面前许诺过，碰到楚军时，要退避三舍。现在碰上了楚军，咱要是不退，那人家就说咱老大的话等于放狗屁。因此，必须退！”

很多人都反对，现在谁讲那么多道理，先把仗打赢了才是硬道理。

可狐偃坚决反对。

狐偃可不是个头脑发热的人，他对这场战斗看得比谁都清楚。想在这个世界上混下去，而且要混到霸主的位子，你就必须做个样子给人家看，让人家的鸟嘴没话说。既然向人家打了这张白条，你就得兑现。而且，他知道晋文公也是个作秀专家，迟早会兑现这个白条的。与其以后兑现，不如现在兑现。

现在兑现的好处是：楚成王并不想打这一仗，完全是成得臣强烈要求的结果。楚成王心情很不爽，就让成得臣带着围宋之兵过来，并没有增加部队。所以，现在成得臣的部队数量并不庞大，而且跟宋国玩了很久，又跑了这么远的路，已经很累了，再加上成得臣的脑袋并不那么成熟，是个有着丰富上当经历的哥们儿，这样的人最容易搞

定。因此，这么让他一下，再搞个阴谋诡计把他痛打一顿，既取得辉煌胜利，又博得个好名声。否则，等哪天楚成王带着全国主力出动，谋士大将都上场，要求你再退避三舍，那可就要命了。

晋文公同意。

于是，晋军退了三十里。

成得臣追了上来。

晋军再退三十里。

再追，再退。总共退了九十里。

这时成得臣和很多士兵都觉得好爽哦，再追几天，不用打仗就可以占领晋国的国都了。呵呵，咱这支部队真是威武之师、雄壮之师，才开出来就把晋国的部队吓成这个样子，早知道晋军是这个样子，就该先来搞定晋国，而不是去宋国那里死磕了。

不过，楚军里还是有人觉得不大对劲，对成得臣说：“得总啊，你不是说带兵过来，是要个面子吗？现在晋国已经给你面子了。”

成得臣说：“都追到这里来了，还不打一场？那追上来有鸟用？追上来什么事都不发生，这算什么面子？我现在不但要面子，更要胜仗。”

晋文公这时倒有点怕了起来。部队连续退了九十里，理直气壮倒是理直气壮了。可士兵们好像都退怕了，而且这个成得臣确实是个打仗的料，楚兵的军事素质不是一般的好，当年管仲那么猛，都让他们三分，从不曾跟他们有过肢体接触。自己这一仗真的能干过他们吗？

这个心理活动一展开，重耳脸上马上全是郁闷色彩。最后，郁闷得睡不着觉，连美女都不让睡在身边了，在床上翻了大半夜，直到累得没有办法了才睡下去。

可才一睡下去，就做噩梦，梦见他被楚成王打翻在地，然后又骑

在他的身上嘎嘎大笑，说要一拳把你这个老家伙的身体打残，以后就发给你一张残疾人证书……

晋文公醒来之后，马上觉得前途不妙了，底气直线跌停，叫人把主张退避三舍的狐偃找来，要好好地批评他一顿，然后商量设计好打败之后的N种逃跑办法。

狐偃过来时，看到老大的脸色像个刚从手术台上下来的产妇一样，就知道老大的心理素质太差了，要是让大家看到他这个脸，这仗根本不用打了，得想个办法把他的信心提高上来。

晋文公先把这个梦用很恐怖的语气叙述一番，说：“大舅先生啊，这个梦已经明确地警告我，再打下去就会给楚兵打残。咱们怎么办？”

狐偃笑了起来，说：“老大，这是好梦！”

晋文公说：“好梦？给人家打成那个样子，还说是好梦？我现在身上的汗都还没有干啊。”

狐偃说：“你听我说。这个梦啊，跟现实生活是不一样的，甚至是完全相反的。老大梦中的情境是很恐怖，是可以把人吓傻吓疯的。可真正的意思是一点不恐怖的，一点不吓人的。老大面向老天，说明老大已经得到老天爷的照顾。楚成王趴在老大的身上，那是什么姿势？那是向老大下跪的姿势啊。哈哈，这梦说明，这仗咱赢定了。”

晋文公幸亏不是唯物主义者，对狐偃的这番胡扯连一个标点符号都没怀疑，脸色马上红润起来，说：“那好！我的信心来了。”

大家看到老大的脸全是胜利在望的色彩，信心也增加起来。

当然，狐偃比谁都清楚，光靠这个胡扯就能打胜仗，那才是真正的胡扯。他叫先轸好好应付。

先轸绝对是个优秀的军事指挥家。他知道，现在跟成得臣硬打，那只有死路一条。玩光明正大的不行，就玩阴的。他在前头设了个埋

埋伏圈，然后让一部分士兵跟楚军对打。只一个回合不到，这部分士兵就全面崩盘，丢下武器，撒腿就逃。

如果是那个曹刿，这时肯定会叫住全体指战员，不要追。

可成得臣不是老曹。这哥们儿历来看不起晋兵，就那个老家伙带着，能有什么能耐？下令全面追击，谁落后老子砍谁的脑袋。

晋国的那队败兵就像放牛的王二小一样，把他们带进了埋伏圈。

先轸看到楚军全都勇敢地冲进埋伏圈，就一声令下。

伏兵四出。

楚兵这才知道，果然上当，中了传说中的埋伏，全军的精神突然间集体崩溃，战力指数直接探底，被四面八方杀上来的晋兵大砍大杀。

成得臣大声命令突围。其实，他根本不用下这个命令。因为大家都已经在拼命向外冲了，寻找生路。

晋文公这时又作了一次秀，说：“楚王对咱是有恩的，现在只是楚国战争狂人成得臣不听命令，跟咱过不去。因此，咱要看在楚成王同志的面子上，对楚国人民的子弟兵只追不杀。”

晋文公的这一招是很厉害的。

成得臣这次带来的部队，虽然是楚国的精锐，但并不是楚国的主力，你要是把他一个不能少地消灭，不会对楚国的军事力量产生实质性的打击，只不过是让他们的面子难看一点，自己的战果重大一点。但跟楚成王的仇是结定了。所以，就把责任都推到成得臣身上，然后采取宽大政策，给楚成王一个台阶。你想想，先给你来个退避三舍，然后又不杀你们的士兵，你要是还跟我们过不去，也太不够意思了。

最后，晋军在能够把成得臣俘虏的情况下，也放他回去了。

楚成王很生气。老子不是几次叫你退兵吗？你一定要打，现在打成什么样子了？不但损兵折将，弄得老子的老脸也没有了，楚国的形象也全部破坏。你该死！你要是觉得你也该死，就请自杀。我现在没有脸处理你这样的人了。

成得臣比楚成王更要脸。他派儿子回去跟楚成王汇报败绩，得到了这样的回答，他马上觉得真的没有脸活下去了。

楚成王大骂之后，有个马仔提醒他，老大，成将军是我们楚国仗打得最牛的，要是这么让他死了，有点那个可惜。而且就是再杀几个成得臣，不但不能挽回什么损失，反而加大了损失。还是让他继续为老大的事业而奋斗吧。

楚成王虽然脾气上来得快，但暴跳如雷之后，觉得这话还真不错，急忙派人赶快过去，请成得臣同志不要自杀。哪知，他快，成得臣更快，那个人还在拼命跑路，他已经一剑下去，让自己变成一具尸体了。

这个战役就是史上著名的“城濮之战”。

城濮之战后，晋文公终于成为诸侯霸主，达到了他个人事业的最高点。

他成为霸主，有一个人的心里开始郁闷。

第六章 翻脸真的很容易

单方撤资

这个有点郁闷的人就是秦穆公。

秦穆公这么多年来，把工作重心基本都放在与晋国的交道上，而且貌似做得很成功，连晋国第一把手确立的大权都牢牢地掌握在他那只大手上。他跟他的那几个智囊一致认为，只要在晋国培养出一个亲秦政府，让晋国的老大成为自己的傀儡，什么时候叫什么时候到，那还是很爽的。哪知，傀儡并不是那么好培养的，比培养个高考状元还难。人品差的，事情还没成功之前，什么条件的白条都敢开，可一旦坐上老大的位子，就什么脸都不要，不但死不认账，而且还跟你划清界限，妄图彻底摆脱你的控制；人品好的，却马上就变成了暴发户，像煤老板们一样，从一穷二白到亿万富翁只要一两年的时间。

更要命的是，如果晋文公只是一个很温和的暴发户，那也没什么。可晋文公一点也不温和，那颗老脑袋里全是野心家的想法，才短短两年，就从一个弱势君主转为强悍诸侯，而且马上把手伸得长长的，出兵国外，充当国际警察起来，先是帮那个猪头周王恢复地位，接着把部队开过去，一点理由也不讲，发扬晋国欺负弱小的光荣传统，把曹卫两国闪电拿下，然后跟楚国面对面，最后把楚国的猛人打了个遍地找牙，成为了霸主。

秦穆公看到晋文公越来越牛，心里当然不爽，本来他只是想帮助重耳一下，让他坐稳江山之后，他会心存感恩之心，把秦国当成老大哥，以后有什么事，会坚定不移地跟在自己的屁股后面，去喊打喊杀。哪知，这个晋文公更加阴险，表面一团和气，貌似对谁都五讲四美三热爱，可心里却时时刻刻在算计你。以前那个人品差的，你一生气，还可以把脸拉下，然后把他拉下，可现在对晋文公，你敢拉下脸

吗？他不拉下脸就已经不错了。

如果事情就发展到这里，秦穆公也就认了。以后咱各管各国，你不犯我，我不惹你，总可以吧？以前的帮助就当是学雷锋，虽然现在有点后悔。如果不那么傻瓜地把干涉大周朝内政的机会转让给晋文公，现在在诸侯面前当老大的可就是他嬴任好而不是重耳同志了。但这个后悔过后，也就算了。这个机会让给人，下个机会聪明一点。

哪知，还不算完。

秦穆公不找晋国，但并不表示晋国不找秦国。

晋文公一当上这个霸主，觉得霸主的感觉真好，召唤诸侯开会的感觉更好。因为，你如果不召开一个诸侯代表大会，你的这个霸主的手续就没有完善，霸主的地位就有点不合法。

现在晋文公知道自己已经老了，霸主事业一旦开创，就得抓紧时间搞起来。因此，他一打败楚国之后，马上就召开诸侯大会。

以前，齐桓公也动不动就开诸侯大会。据统计，姜小白当霸主时，总共“九合诸侯”，也就是说，一共召开了九次诸侯代表大会。不过，客观地讲，这九次大会的质量并不高，每次来的都是诸侯中的小国，算起来只相当于街头小混混，跟进来喊口号声音很壮观，其实只有屁用。那几个大国却连个国际观察员都没有派出，只在那里看看他们的表演。

晋文公觉得现在时代不同了，如果仍然炒齐国的冷饭，克隆原来的规格，一点也不刺激了。因此，他向秦、齐几个大国都发出了通知，要求大家都到郑国的践土来，开个诸侯代表大会。大会的主要议程就是投票选出一个新的诸侯老大。

地球人都知道，他是要大家来投他的票，在大家面前牛哄哄地摆谱。

齐国这个曾经的超级大国，现在已经衰落得不成样子，国土面积

虽然很大，但综合实力已经大打折扣，在国际上没什么发言权了，接到这个通知时，一点意见也没有，很爽快地在回执单上签字：按时参加。

秦穆公接到通知时，心情就复杂了很多。本来，这个通知是由他牛哄哄地发出的，然后等大家夹着尾巴进来，听自己宣布大会开始，再对大家说，本着民主集中的原则，投出手中庄严神圣的一票，选举这一届的诸侯老大。可现在却由晋文公来宣布，自己手中的这一票得投给这个前几年还是自己帮扶对象的重耳。

但到了现在你不服气还有什么用？你可以耍一下小性格，不参加这个大会。可不参加的结果就是跟中原诸侯作对。晋文公就可以在大会上宣布，秦国已经自绝于国际社会，大家都要团结起来孤立他们。这个后果绝对不是什么好后果。

秦穆公最后决定低调做人，在没有到撕破面皮的时候，就韬光养晦吧。人家重耳都受苦受难十九年了，才有今天，你就在他面前夹一下尾巴吧。何况他已经老得不成样子了，也没有几年好发疯了。就让他折腾一下吧，他折腾完了，就轮到秦国折腾了。

秦穆公虽然在前面走了几步臭棋，把一个帮扶对象帮扶成霸主，自己倒被逼到次要的地位，可这一步他还是没有走错，带着秦国代表团参加了诸侯代表大会。

晋文公已经很老了，但这个老家伙很会折腾，比齐桓公的炒作还要有水平。

以前齐桓公召开诸侯大会时，一般都努力把大会开得和谐一点，尽量让与会人员满脸高兴。可晋文公却公然在大会上开设国际军事法庭，把卫侯当成犯人押上来，进行公开审理，准备定下卫成公的罪名，然后当众处理，让大家知道跟霸主作对的下场。

当然，晋文公很狡猾，觉得自己这么直接就砍了一个诸侯的脑袋，道理上有点说不过去。因为诸侯是周朝封的，按大周朝的规定，

只有大周才有权处理。因此，他在庭审结束之后，就把卫成公交给周襄王，想让周襄王出面把卫侯做掉了，让这事合法化。

谁知，周襄王平时很软弱，但这次却突然坚持原则起来，不同意砍卫成公。

正牛哄哄的晋文公只得在那里发呆。他可以到处发飙，可以玩玩楚国，但却不敢当面得罪这个已经一点不牛的天下共主。

不敢当面得罪，并不表示不敢背后得罪。

晋文公在表示坚持拥护大王的英明决策之后，却暗地里派了几个恐怖分子，拿着雪亮军刀，准备偷偷地搞个谁也破不了的命案——这个命案的当事人就是卫成公同志。哪知，卫成公的贴身保镖却牛得很，硬是没有给晋文公这个机会。后来，卫成公的另一个死党到处散布说，卫成公是受了害，但却一点不致命，是老天爷救了他。然后又托了几个诸侯，拿着钱财去走晋文公的门路。晋文公本来就不是个唯物主义者，一听说是老天救了卫成公，就不想把这事再继续深入下去了。何况又得到了这么多现金，马上宣布让卫成公官复原职。

晋文公觉得这么一来，除了楚国之外，所有的诸侯们都得听他重耳的话了。这个政绩比齐桓公大得多了。

可仍然有人不服。

不服的人就是郑国的老大郑文公。

还在诸侯大会期间，郑文公就提前开溜，说是国内出现了猪流感，他得赶快回去处理。哪知，才过几天，晋文公就发现，郑国根本没有出现过一例猪流感，郑文公急忙回去，居然是去跟楚国又签订了个友好条约。这哥们儿居然是黑白两道通吃的家伙！

晋文公很生气，要狠狠地打击这个毫无原则的郑文公。

晋文公本来，又想请所有其他诸侯国一起参加，自己大手一挥，

就是在指挥多国部队，爽得很。

先轸不同意，说：“做什么事都不要做得太过分。刚刚开完大会，人家都还没来得及好好洗脚睡觉一下，咱又把人家叫来，好像都不让人家消停一下。人家肯定会反感。而且，搞定郑国，也不需要什么力量啊。”

晋文公觉得有理，其他国家可以不请，但秦国一定要通知。如果秦国派兵参加，那么他这个霸主就真的当得比齐桓公牛了。

秦穆公这时觉得很不爽，这个重耳越来越不像话了，开完他的会，投了他的票，他还觉得过瘾，还要继续把自己拉下去，要把自己拉成他真正的马仔。这还给不给他面子啊。

可是，秦穆公想了又想，觉得还是没有撕破这个面皮的必要。最后还是带着部队过去，但事先说好了，只是当观众，帮你做个队伍庞大的拉拉队，不上战场为你打打杀杀。

秦穆公跟百里奚、孟明视和杞子等三个副将带着部队来到郑国的边境。

郑国N久以来，夹在几个敌对的大国之间，跟个拳击手的沙包没有什么两样，不管你站在哪国的立场，你都是被痛打的对象。郑国虽然拥有被打的丰富经历，但从没有像今天这样，两个大国的部队一起打上来。这不是要把郑国一把捶死是什么？

郑文公这时觉得问题的严重性大大超过了以往，脑子突然运转不灵，不知道该怎么办了。倒是那个叔瞻很冷静，说：“老大，这事不是发呆发傻就能解决的。得赶快想个办法退兵才是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

郑文公说：“他们能退吗？人家过来就是想做掉咱们啊。”

叔瞻说：“晋国也许不会退，但秦国未必就打到底。派个嘴头硬的人过去对秦国开展外交攻势，让他们把部队撤回去。”

郑文公说：“派谁去？”

叔瞻说：“烛之武。”

郑文公说：“好！”

可他见到烛之武之后，又觉得一点不好了。

烛之武的名字很牛，但是个老头，跟那个“武”字的距离是说有多远就有多远，而且弯腰驼背，全身上下一副长期营养不良的模样，放在垃圾桶旁边倒非常匹配。这样的人能当可以救一个国家的外交人员吗？

但郑文公没有办法，仍然把姿态放到最低限度，求老人家帮郑国这个忙。

烛之武当然也假装谦虚一下，说都这么大的年纪了，连喝一碗粥都要休息几次才能喝完，还能完成这么个重大任务吗？

郑文公当然把低姿态做到底，说现在是我信任、人民信任、祖国在期待你老人家。全郑国的命运就看你老人家了。我们相信只有你才能拯救郑国。

烛之武一听，我靠啊，以前你跑到哪去了？现在倒好，碰到难题了，就叫老子出面。不过，觉得这些话很好听，养耳得很，就笑着接受了任务，跑到秦国的军营那里开展外交工作。

烛之武来到秦国的军营前，秦国的士兵以为是要饭的来了，对他还挺同情，这么大年纪的人，还到处要饭，给了他一点剩饭叫他回去。现在要开战了，你老人家最好待在家里，不要乱出来玩。弄不好会玩出人命来的。

烛之武说：“我可不是来吃你这个剩饭的。你看好了。我是郑国的使者。是来跟你们老大谈判的。”

那几个士兵一看，老子长这么大，当兵当了这么多年，退役时间

都到了，还没见过这么猥琐的使者。这老头肯定是个疯子，更不给他进去了。

烛之武一看，就真的发疯起来，突然就在军营旁边放声大哭起来。

这个老家伙人虽然很瘦弱，但哭声的质量却高得很，只放声一下，秦穆公就听到了他那个苍老的哭声。

秦穆公一听，说：“谁在外面哭？”

“是个疯子老头。说是郑国的使者。使者咱见得多了。可从没见过哭使者。”

秦穆公觉得有点奇怪，说：“把他带过来。老子也看看哭使者的模样。”

烛之武继续表演他的哭。

秦穆公说：“你为什么哭？”

烛之武说：“我哭我们伟大的祖国啊。我们伟大的祖国就要灭亡了。”

秦穆公说：“你要哭你们的郑国，你就到你们的老大那里哭啊，来这里哭没有什么意义的。我们秦国是不会给你一点同情心的。”

烛之武说：“我这个哭分上、下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为祖国而哭。第二个阶段的眼泪是国际人道主义的泪。”

秦穆公一听，说：“简直笑死我了。真新鲜，哭还有国际人道主义的？第一次听说。”

烛之武说：“我现在这个眼泪就是哭你们秦国的。”

秦穆公说：“你得了吧你。现在秦国有什么好哭的？我身体健康、

神采奕奕，全国人民安居乐业，国际形象高大得很。如果这也哭，那你的哭绝对是别有用心哭的。”

烛之武这回不哭了，把老脸的皮肉一紧缩，冷笑起来：“秦国这次和晋国组成联军，要过来暴打我们郑国，胜利那是绝对没有问题的。可灭完了我们郑国之后，你们秦国有什么好处？你打开地图看看，郑国在什么地方？在晋国的东方。而秦国在哪个位置？在晋国的西方。秦国和郑国差了一千多里，就是晋国按照合同，把郑国一半分给秦国，可秦国能管过来吗？告诉你，到头来，郑国就全部归大晋帝国主义了。现在秦国虽然强大，虽然牛气哄哄，谁都不怕，好像国内人民安居乐业，国际形象高大得很，实力跟晋国没什么差别。可要是晋国完成了对郑国的并购业务，晋国的实力就会马上狂涨。嘿嘿，晋国是什么样的国？他虽然天天把这个国家说成是无赖国家，把那个说成是流氓诸侯。其实真正无赖和流氓是谁，老大比谁都清楚。他连楚国都敢打，难道他再强大了不敢玩秦国？老大有时间翻翻晋国的发家史，复习一下那个假途伐虢的成语，看看谁在别有用心！”

秦穆公本来对这次行动就不怎么热心，是来应付一下。听了烛之武这话之后，觉得太有道理了，说：“你说的还真有点道理。”

烛之武一看，忽悠成功，继续：“老大，我提个建议，如果老大同意不跟我们为敌，不帮晋帝野心狼与我们为敌，我们就采取脱楚入秦的政策，当老大的二层机构，算是秦国在东方的办事处吧。”

本来，这些忽悠的含金量并不高，秦穆公稍微用脑子想一想就可以明白，郑国的优良传统就是忽悠人家，是典型的忽悠专业户，信用记录早已归零。齐国和楚国就曾为了郑国打了很多没有一点价值的仗。你想想，连跟他接壤一抬手就可以把他暴打一顿的楚国他都敢忽悠来忽悠去，秦国离他那么远，他还拿你当一回事吗？他什么条件都可以答应你，但到时他会什么账也不认。

只是，这时秦穆公早已不愿花脑子翻开这些历史了，当场把晋国当成别有用心国家，接受了郑国的投降（其实是接受了人家的忽悠）。而且他还派杞子带着两千人马留在晋国北门，算是保护秦国

的“驻东方办事处”。他以为他有两千部队在这里驻扎，郑国人就不敢乱来。

哪知，他的想法大错特错。

失误

就在秦国宣布撤军之后，郑国又跟晋国达成协议，同意晋国的条件。其实这个条件一点也不苛刻，就是让亲晋国的公子兰太子，以后当郑国的国君，只要晋国发出号召，叫他们打谁他们就打谁。

负责监控郑国的杞子知道后，当场气爆，马上派人跑过秦国去把这个情况向老大作了汇报。

秦穆公一听，这个郑国他娘的，做得也太过分了，你要跟晋国和好，也过一段时间啊。过了一段时间，让这个事冷下来，也算是给老子一个面子。

骂过之后，也没有办法，你要是真的把部队开过去，路途实在太远，而且要经过晋国境内。晋文公能答应吗？晋国那么多牛人能放过吗？只怕还没有跟郑国接触，秦国和晋国就先打了个你死我活，这对秦国和晋国是没有什么好处的。至少在晋文公活着的时候，那批跟着晋文公一起闯世界的猛人还活着，这个念头只能动动，但绝对不能变成行动。

没多久，晋文公真的死了，那一批晋国军事政治牛人也全都永垂不朽了。秦穆公认为，秦穆公的时代就要到了。

秦穆公这些年来，想当霸主想得要死，如果知道那次帮周襄王能带出那么多效益来，他肯定不把那个机会转让给重耳。

这时，重耳一完，霸主的席位终于空缺出来，他提起精神，要把这个位子抢过来。否则，再等下去，年纪再大一点，就跟重耳一样，才当霸主爽歪歪几年，人生路就到头了，实在没有意思。孟明视和西乞术、白乙丙几个愤青也天天做他的思想工作，老大咱天天在西北角

这里，一点动静都做不出，也太窝囊了。不如杀到东边去，搞几个历史性的记号来，那才爽啊。

秦穆公的血压马上升高。当然，还得找机会。

机会马上就来。

就是那个杞子创造的。

杞子的官虽然不大，脑袋机灵得很，找了个机会，把北门的钥匙弄到手中，然后派人回去向秦穆公汇报：“郑文公已经挂了，现在是公子兰当第一把手。这个公子兰比他的老爸还恶心，只把晋国当老大，已经把咱划成不受欢迎的人了。请老大赶快发兵前来，我们做好内应工作，一举把郑国搞定。以前，我们怕过晋国的国境。现在不必有这个担心了。晋国的老大刚死翘翘，他们不会在国丧期间，跟咱对敌。所以，老大就放心放马过来吧。呵呵，灭了郑国，咱就派兵守着，让郑国成为咱们秦国真正的驻东方办事处。”

秦穆公一看，这小子是个人才，等打完这一仗后一定要好好提拔，当场拍板，出兵郑国。

他开了个会，宣布了这个决定。

可那两个老人家坚决反对。

反对的理由如下。

一、咱们跟郑国和晋国原来是签过合同的友好国家，现在人家的国家元首与世长辞了，咱们应该派代表团过去表示慰问才对，可咱们却去打人家。从道理上说，行不通。

二、郑国离咱们这里太远了，说是去突然袭击，可走这么远的路，这个消息不走漏才怪？人家一有防备，咱这仗能好打吗？

三、郑国跟秦国的边界一点不沾边，即使打下，咱能控制得了吗？这种侵略战争打赢了，也等于白打，打输了就彻底赔本。

四、也是关键的一点。咱们大军路过晋国国境，晋国能让咱们过吗？只怕还没有到郑国，就先爆发了秦晋之战啊。

秦穆公这时脑子里全是胜利的前景，哪听得进这些话？说：“本来，我老早就可以当这个霸主了。后来大脑思维系统发生故障，犯了低级错误，才把这个霸主送给重耳，之后，重耳这个老家伙就全把咱当着跟屁虫看待了。现在好不容易等到重耳死了，咱再不珍惜这个机会，就永远没有机会了。”

蹇叔说：“老大一定要去，我们也没有办法。不过，这事一定要做得稳妥一点。现在国际形势复杂多变，不能凭杞子的汇报就作这个决定。咱还是先派个代表团到晋国去，说是参加晋文公的追悼会，其实是看一看情况。如果情况真的对我们有利，我们就发兵过去。”

秦穆公说：“这要多少时间？现在我没有这个耐心了。搞定一个郑国，还用花这么多精力？还当什么霸主，那不太搞笑了。我决定了。”

他派孟明视为主将，派西乞术和白乙丙为副将，带着秦军向郑国出发，老子等你们的好消息。

可百里奚和蹇叔却在那里唱反调，说是等他们儿子的坏消息。

在誓师出发的那天，两个老家伙来到东门，对着大军放声大哭，一边哭一边用很老的声音说：“现在我们看着你们出去，然后就跟你们永远拜拜了。”

秦穆公知道后，很不爽。如果是别人在这个时候这么哭这么说，他肯定二话不说，叫刀斧手过去，当场处理，算是祭军旗用的，可这两个家伙是当年他当着一号人才引进过来的，这些年也确实为他贡献了很多脑力劳动，如果真的咋嘛，实在有点不厚道，因此只派了几个人过去，说你们老糊涂了，还是回去吧，在这里流眼泪很难看。

这时，他们的儿子来了，对两个老人说：“老爸都哭成这个样子了，那我们就不去了。”

蹇叔说：“不行啊。我们来秦国领老大的工资这么多年，受到老大无限的重用，哪能不听他的话？现在他叫你们去，你们得坚决去。就是明知牺牲也要去献身。”最后交代他们：“郑国没什么可怕，但晋国很可怕。如果晋军真要过来打你们，一定会在崤山那里设伏。你们到那里时，一定要小心在意。”

公元前628年，也就是秦穆公三十三年。

十二月，孟明视带着大军出发。

到了第二年的二月，来到滑国的地界，再向前几步就可以直达郑国了。这几个哥们儿还是很有信心的，只要进入郑国境内，什么都好办。历史已经多次证明，郑国部队不但数量不多，而且是典型的欠揍大军，跟我们的国足差不多，谁都可以拿来练几脚的。

可当他们信心满满的时候，有人把他们的信心彻底打回了老家。

那个人叫弦高。

弦高是个商人，但却是个爱国的商人。

他是郑国人，是郑国著名的牛老板，通过贩牛生意，长期与很多高级领导干部进行着官商勾结，生意做得很大，年年被评为郑国的纳税大户。

这时，他正赶着一群牛出来，准备到周那里卖掉，突然发现前面怎么有这么多部队。他叫马仔过去看，到底是哪一部分的？如果是郑国的部队，那是很好说话的——拿出某个领导人的批条，谁敢动牛毛一根，回去就有人动他们的脑袋。如果是别国的军队，咱得赶快闪人。

马仔很快就回来报告：“是秦国的大兵！”

弦高虽然是个土财主，经济头脑很发达，官商勾结做得丝丝入扣，而且政治神经也很敏感。如果是别人一听说是秦国部队在前面，

先把牛群转移，等大军通过之后，再出发。至于秦国大兵去干什么，关他屁事。弦高却不一样。他很快就得出结论，秦国大兵突然出现在这里，肯定是要搞定郑国的。郑国要是被搞定了，他的祖国就完蛋，他这个郑国首富马上就成为亡国奴。而且郑国一灭，他的保护伞也就注定翻车。在这个社会上经商，没有保护伞，能做得下去吗？因此，在他看来，保护郑国，就是保护他的生意。

他很快就想出了个办法，直接来到秦国的军营，说：“我是郑国的使者。”

孟明视他们正计划着如果突然袭击，在郑国部队还在睡梦中露出胜利的微笑时，就把郑国一把搞定，全面控制。哪知，宏伟规划还没有标上句号，郑国的使者就来了。

孟明视一听，不会这么巧吧？但不管怎么样，还是先见面再说。

弦高进来，孟明视一看，还真像个高级领导干部，全身上下都是国际名牌，看来还真是郑国的使者了。

他问：“你叫什么？到这里来有什么事？”

弦高是见过大世面的人，一见这哥们儿这么问他，就知道这哥们儿的身体素质虽然过硬，眼睛虽然光芒万丈，脸面也很威严，但思维系统肯定一般般，是个可以忽悠的帅哥，就说：“我叫弦高。是我们的老大叫我来的。我老大知道秦国老大哥的部队开到这了，就叫我来见见你们。以前咱两国不是签过条约，说郑国永远是秦国老大哥在东边的办事处吗？这些年来，秦国老大哥好像都忘记了这个条约了一样，都不过来看看我们，让我们招待一下老大哥。现在你们来了，终于让我们可以好好招待一下了。我现在带来一批牛。这些牛都经过严格检验，绝对没有疯牛病。你们可以放心地吃。吃饱了好去打仗。秦国子弟兵在东边打仗，郑国就是秦国老大哥的后勤部了。”

孟明视他们一听，有这么夸张？咱才来到这一天，他们就什么都知道了。而且是早有准备了，否则，哪能这么快就准备好牛，再这么

快地就送上来了。肯定是我军内部出现了奸细。内部不纯洁真是让人气死了。

孟明视这时对弦高的话彻底相信，以为郑国已经有所准备。郑国的实力当然没有什么可怕。可郑国向来是个无赖国家，别的本事什么都没有，但很有忽悠周边大国为他打仗的本事。说不定，他们现在已经跟晋国或者楚国谈妥，搞个让人大跌眼镜的条件来，让他们出兵帮他抵抗，那秦兵可就玩不起了。

孟明视马上就认为，这一仗已经不能打了。可带着部队跑了这么多路，来到这里什么都不做，大家就像一队庞大的旅游团到此一游，吃了N多的土特产，拉了N多的农家肥，好像说不过去吧？不但人家笑话，就是自己都觉得脸红，就说：“谢谢你们了。我们是来攻打滑国的，不用你们帮忙了。”

这哥们儿以为他这个临时作出的决定，实在是太高了，可以向国际社会和秦国人民交代了。哪知，这个临时决定，差点要了他们的性命。

滑是个小国，就几个老百姓，长期把晋国当成唯一的靠山，向来划归晋国的势力范围。

孟明视一作决定，马上就大军一挥，不用半天时间，就把滑国的名字从历史上抹掉，然后下令，把滑国的所有财富全部打包，运回秦国，让大家看看，老子这次出征，虽然没能把郑国搞定，但一点没有赔本。

他以为他这一招很聪明，其实全上了弦高这个奸商的大当。这个弦高原来是个假冒伪劣产品。本来，郑国一点不知道秦国的大军已经开到，个个都还以为现在的世界还处于相对和平的发展时期，大家放心睡大觉，有权有势的可以抓紧时间腐败，闷声发大财，对秦国那是一点也没有防备。弦高是一边忽悠孟明视，一边派他的伙计拼命跑回去向老大报告。郑穆公接到报告后，也立即采取行动，派人去看看杞子他们的动静。果然看到这伙人都已经打好行李，准备武器，一副时

刻准备打仗的样子，便派那个老头外交家烛之武去对杞子说：“呵呵，小杞同志。你们为我们在站岗放哨这么多年，辛苦了。我代表郑国人民对你们表示衷心的感谢。现在孟明视的部队已经到了滑国，离这里没多远啊，你们为什么不去看看他们？难道他们没有跟你们打过招呼？”

杞子一听，就知道坏事了，露出僵硬的笑容对付几句，把老家伙应付走了之后，马上连夜风紧扯呼。

如果孟明视的智商高一点，行动果断一点，把弦高扣下，下令大军提速前进，再加上有那几个内应，搞定郑国的难度系数并不比灭滑国高。哪知，他完全没有一点分辨能力，听了弦高的一席话，之后又作了一个更加错误的决定。

他以为拿下滑国他很聪明。

其实，这是他最蠢的做法。

晋国听说秦国突然在他的势力范围内动刀，把滑国灭掉，抢得一穷二白，然后一路爽歪歪地回去，马上就生气了。

这时，晋国的领导人是晋献公。

他的老爸和一大批先辈虽然都已经死了，但有一个猛人却还活着。

先轸！

秦穆公这次敢于冒险，就是以为晋国刚刚换届，正是政坛重新洗牌的关键时刻，即使知道秦兵过境，也不会怎么样的。可以说，他的这个想法是没有错的。但错就错在孟明视突然改变计划，把滑国搞定，大大地刺激了晋献公。

晋献公的水平和胆略虽然比不上他的老爸，但这时也是个有志青年，一心想继承老爸的遗志，把晋国的霸主事业继续进行到底。现在

才一当政，人家就这么上门欺负，哪能不生气？而且先轸更是大喊大叫，哪有老大刚死就不能出兵的道理？坚决要把秦国的嚣张气焰打下去。

晋献公马上叫先轸紧急进行部署，务必把秦国侵略军全歼在晋国境内。

崤山，记住崤山

先轸完全可以称为当时最牛的军事家，他打仗从来不蛮干。

他选好了最有利于伏击的地点，等孟明视的部队开过来。

这个地点就是蹇叔早就说过的崤山。

孟明视的脑袋虽然不很发达，但也不是菜鸟，何况曾经得到过蹇叔的警告，因此到崤山时，就提高了警惕。

崤山的地形确实很适合于布置埋伏圈：两边全是高山，一条路孤独地从大山里穿过。

孟明视这时，还是动了一下脑子，把部队分成四个部分，分期分批通过崤山。如果真的有埋伏，敌人也就只能包围一支部队，另外三支部队就可以从外围冲进去，把那支兄弟部队救出来，如果有可能，还可以对敌人来个反包围。

这个部署，看起来可行性很强，好像完全可以破解敌人的伏击。

如果他碰到的是一般的敌人，这个办法肯定完全有效。

但他现在的对手不是一般的敌人，而是当代最伟大的军事家先轸。

秦军第一队的队长叫褒姒。这哥们儿资历虽然不深，但力大无穷，这次他跟着远征军出来，就是想狠狠地打一场硬仗，立了功回去好提拔当大官。哪知，只是白白跑了几个月，一个像样的战斗都没有

打成，现在就急忙收兵回去，很有点不甘心。这时他走在前面，一点不觉得恐怖。

他转过一个山脚，就听到一声鼓响，我靠，敌人来了，还有仗可打啊。

一队人马出现在他的面前，为首大将指着他问：“你是不是孟明视？”

褒蛮子正愁没仗可打，突然看到敌人，马上就兴奋起来，大叫：“我是孟总的手下。你是什么来头？”

那人说：“我叫莱驹。”

褒蛮子大叫：“从没听说过你这号人。我现在只想跟个名人PK。你都长这么大了，为什么不努力出点名？现在弄得我好失望。”

莱驹虽然不出名，但脾气却猛得很。你们这帮侵略者，现在都中了我们的埋伏，死路就在你们的脚下，还敢这么嚣张，便什么也不说，大吼一声，举着兵器向褒蛮子冲过去，我就是单挑也不怕你。

褒蛮子的力气跟他的名字一个样，看到对方杀过来，就知道这个对手也太菜了，轻轻把长矛一摆，就格开莱驹的兵器，然后大喝一声，举矛猛打，就把莱驹车上的横档一下子打断了。

莱驹这才知道对方果然很暴力，赶快让过一边。

褒蛮子胜了一场，心头爽得很，呵呵，这就是传说中的埋伏？这个埋伏也算是埋伏？笑死我了。马上派通信兵回去向孟明视汇报：“老大预料的没有错，敌人果然有埋伏。不过，这些埋伏的敌人，一点抗打能力也没有，我已经把他们打败了。你们可以放心地过来，一点问题没有。”

孟明视也不想想，这个褒蛮子的脑瓜是什么牌子，居然百分之百地相信了他的汇报，下令大军快步跟上，过了崤山就什么都不怕了。

后面的三队人马都又合成一队，向峡谷中蜂拥而去。

他们跑了一段路时，突然看到前面有一面大旗。大家细一看，是晋国的军旗。有的人就骂：“晕啊！晋国人真是搞笑，插面大旗就想搞定我们？”

还有人说：“这个褒蛮子太马大哈了，打完了人家也不把这面旗放倒。”几个勤快的士兵就跑过去把那面旗放倒。

哪知，这面旗是先轸插在那儿的。他插的时候就下令：“那面旗帜就是军令。大家看好，旗帜还在，就继续埋伏；旗帜一倒，就全面出击，冲下去，把秦军给我往死里暴打！”

这时晋军看到旗帜倒下，马上喊杀连天地向山谷杀过去。

秦国的大军在山谷里挤作一团，本来行动就不方便，这时突然看到中了埋伏，更是挤得不成样子——胖子挤成瘦子、瘦子挤成照片，哪还腾得出手脚来打架？

孟明视叫大家不要慌乱，要努力整出战斗队形来，跟敌人死拼到底。现在褒蛮子已经在外围，他会回来救咱们的。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广大指战员们的劲还没有鼓上来，晋国大将狐射姑就大声叫喊：“我向你们通报一下外面的情况。经过我们外围的战斗，已经把褒蛮子抓获归案。你们不要指望一个俘虏来救你们了。”

孟明视一听，这才知道，叫猪八戒当先锋，是最大的失误。他只得传令向后，先撤出峡谷，找个有利的地形再打。

哪知，外面的晋兵更多、打法更缺德。他们才退出峡谷不到一里路，就见四面八方都是敌人，这才知道，被人家算计，实在是天下最难受的事。

秦兵只得又向山谷中挤压过去。但前路已经被堵死，只得发扬肯登攀的精神，向山上爬过去。可山上还有敌人，见他们冒泡，就狠命

狂扁。

总之，他们能找的出路，都不是出路，都布满了敌人的伏兵。

连孟明视的信心也狂跌到底了，他一声长叹，对白乙丙兄弟说：“你们的老爸真牛，老早就预料到这一着。可我却没做好准备。现在，你们赶快逃跑吧，我在这里掩护你们。你们能逃回去就是成功了。”

这兄弟俩却很够哥们儿，说：“这是大家的责任，要死只有一块死了。”

三个人都是当时有名的猛男，一齐向外冲杀，还真没有人能挡得住。一番血战后，冲出了山谷。

冲出之后，也全困了累了，也没吃没喝了。最后，软倒在地上，又变成了人家的俘虏。

这一战，秦国远征军全军覆没。

三个带头大哥连同那个大力士褒蛮子都被关在囚车里，押到晋国的国都。

晋献公听说崤之战取得大胜，也不管正在居丧期间，高兴得满脸是笑，穿着丧服就出来了，对子弟兵们大大地表扬了一通，说大家能够化悲痛为力量，取得了全歼秦帝国主义侵略者的伟大胜利。祖国感谢你们，老子感谢你们。

大家一听这话，都在那里高呼万岁，欢庆伟大的胜利。

褒蛮子在囚车里一看这场面，就觉得恶心，马上就发飙起来。这哥们儿力气大，只挣扎几下，那辆囚车就受不住了。

晋献公一看，就觉得这家伙是个麻烦人士，当场叫来刽子手，先把他做了，免得让他在晋国的土地上上演越狱大片。

晋献公这时还很新嫩，对处理这几个俘虏一时还拿不定主意。但晋国的那个太后却已经拿好了主意。

这个新当选全国最高级别寡妇的美女就是秦穆公的那个女儿，叫怀嬴。

她虽然现在是晋国妇女界的大姐大，但她还记得她的老爸是秦穆公，孟明视这三条好汉是他老爸目前最得力的马仔，要是这三个马仔死了，她老爸的心情会很郁闷。

这个美女还是有几下的。她想救下这三个家伙，并没有直接就让晋献公看在她的面子上放了，而是耍了个花招，对晋献公说：“秦国跟晋国本来友好得很，什么事都互相帮助。现在闹成这个样子，都是孟明视这几个家伙为了立功，带着部队出来蛮干，破坏了两国的正常关系，我老爸肯定会生气。他一定会恨不得亲手砍掉这三颗脑袋。咱如果杀了他们，名声有点败坏，还会引起我老爸不满。所以，不如放他们回去，让我的老爸处理他们。咱又赢得个好名声，又加强了秦晋两国的关系。这才是双赢的。”

晋献公哪会想到他的后妈会有其他想法，一听这话，还真的很有道理，既杀了三个敌人，又获得好名声，因此马上就下令：“把这三个家伙放回去。”

这时，先轸正在家里大吃大喝，庆祝伟大胜利。他前几年把楚兵打了个满地找牙，现在又把秦兵扁得全军覆没。诸侯中除晋国之外的两个超级大国，都给他一人修理，心情当然超级的爽，不喝个三五斤，还真对不起这个成绩。他想再喝几杯过后，就全身发热地过去请老大把这三个家伙砍了。

可正喝得爽快，有人过来跟他说：“老大把秦国的三个将军都放走了。”

他把酒一放，狂奔到晋献公那里，瞪着可怕的眼睛问晋献公：“那三个战俘呢？”

晋献公一看这个神态，就知道自己犯错误了，就说：“是老妈叫我放了他们，说是让秦国处理他们更好。”

先轸一听，脑子温度突然上升，一口浓烈的唾沫就狂射出来，直直地打在晋献公红红的脸上，然后大骂声才隆重推出：“我靠啊，老子拼了老命才把这三个家伙拿下。你他妈的一个小屁孩就这么放走了他们？你以为秦国老大会像楚成王那么傻瓜，把他们处理掉？告诉你，做梦去吧。晋国迟早会被这几个家伙玩一把的。”

晋献公的脾气超好，一边抹着脸上那口很有分量的唾沫，一边说：“不会那么严重吧？现在他们都走了，咱还怎么办？”

先轸大叫：“只有更严重，赶快派兵过去追他们！”

阳处父在旁边，知道立功的机会又来了，去追三个刚释放的俘虏，要比在战场上打死一个士兵容易多了，马上就说：“我去把他们追回来。”

先轸说：“你要是把他们追回来，记你一等功。”

阳处父一听，我靠，一等功啊一等功。马上带着手下，拿好兵器狂追下去。

孟明视他们虽然在战场上脑子表现得有点迟钝，但这时清醒得很，怕晋献公突然反悔起来，那麻烦就大了，因此一出城就拼命狂奔，人家问他们为什么跑得这么卖力，他们也不回答。

当他们跑到黄河边时，果然看到后面有一队兵马追了上来。

三个人一看，只得大叫完了。前有黄河，后有追兵，往哪里跑啊。

在他们准备一头扎进黄河水里时，突然看到岸边有一只船，也不问问那船是谁的，就抢上前去。如果这个船老大不给他们上船，那对不起，我们只好做杀人犯了。

哪知，船上的人态度好得要命，见他们上来，就说：“呵呵，我在这里等了几天呢，天天在船上吃了睡，睡了吃，既不出去也不打鱼。弄得人家以为哥等的不是人，哥等的是寂寞呢。”

原来是百里奚越想越觉得自己的判断是正确的，就偷偷地找公孙枝，叫他在这里等等，万一他的那两个儿子逃出来，也有个接应。

这时，阳处父他们正拼命狂奔而来，看到孟明视他们上了船，一边猛跑一边大叫：“孟明视同志，请下船来啊。我家老大说，还有件礼物送给你呢。”

孟明视再怎么猪头也不会上这种小儿科的当，在船上说：“谢谢你家的老大了。那个礼物就当 I 送给你了，你拿去喝酒泡妞吧。回去帮我转告你家的老大，有机会再来好好地谢谢他。”然后手一挥，小船向河中划去。

阳处父一看，一等功就这样离他而去，忙叫那几个跟班找船追上去。哪知，河边一只船也没有。估计这几天，公孙枝肯定没有白白地洗脚睡觉，而是把船家都赶跑了。

阳处父白跑了一场，回去向老大汇报，说：“就差那么一点啊。老大，要是你把、把那匹好马送给我前去，肯定就追着他们了。有时候车辆配置不高，也是误事的。”

晋献公这时反思过来，觉得把孟明视放回去，还真是极大的错误。听阳处父说他还在大河上大声扬言要前来严重地感谢一下，心里也很郁闷。就只有在心里希望，秦穆公真的像他的后妈说的那样，把他们办了。

复仇

秦穆公这个人虽然有点固执，但却是个以人为本的老大，向来不轻易杀人。何况，现在手下也没有什么重量级的军事人才，要是把这三个家伙的脑袋咔嚓了，以后谁来给他保卫祖国谁来保卫家？

因此，当孟明视他们几乎是裸奔回来时，他一点不生气，而且还把人才秀作到底，穿着孝服出来迎接，根本不给孟明视他们作检讨的机会，就直接把责任揽到自己的身上：“这不能怪你们啊，是我拍的板作的决策，而且你们的老爸也曾经坚决反对。可老子那时官僚主义思想严重，一点听不进人家的意见，这才让你们失败，这个责任绝不能让你们承担。现在你们官复原职，继续为人民服务。”

从这方面说来，秦穆公确实是个很称职的老大。不说古代，现在很多地方政府第一把手，决策作错了，谁肯这么光明正大地承担责任？大多都是学领导开车出事故的那一招——让司机去顶罚算鸟，弄得司机的本子上全是违章记录。

孟明视他们本来以为，这次拼命回来，不上军事法庭，也得来个行政处分摘掉官帽，直接降职为草根一员，哪知，不但什么事也没有，反而是老大在他们面前作了番深刻的检讨。心里就只有感激了。

他们发誓一定为老大争回这个面子。

三年后，也就是公元前625年，秦穆公三十五年，他们正式向秦穆公提出，让他们带兵过去攻打晋国。他们这时信心满满，认为一定能把晋国打残，把上次丢的脸面争回来。

他们的信心也不是凭空生长出来的，貌似还是有足够的理由：

- 一、上次交手，是中了他人的埋伏，对方胜了算不得真本事；
- 二、晋国的头号军事天才先轸已经挂了，晋国已没有了人才。

只靠这两个理由，就可以什么也不怕了。

原来，先轸因为上次一怒之下，在晋献公的脸上狠狠地吐了那口隆重的唾沫，回去越想越觉得自己他妈的太过分了，老大的脸是一般人的脸吗？是你吐口水的地方吗？如果放在别的老大那里，估计当天自己的脑袋就没有了（那时有个规矩，在领导面前是不能随地吐痰擤鼻涕的。先轸不但吐痰了，而且还吐到领导的脸上，那是死罪）。可

老大当天还得一边擦自己的脸，自己在旁边连个纸巾之类的也不递一下，反而还大骂不止，最后还是老大不断地在自己面前认错。这哪算是人臣啊。

先轸就觉得自己不该活在这个世界上了。可自己采取措施，选择一种自绝于人民的手段把自己干掉，好像也不很合适。不久，狄国前来侵犯，他带着部队过去迎战，在取得全面胜利的情况下，脱掉军装，裸奔出列，让敌人的箭射到他的身上，光荣地牺牲在战场上，算是帮老大处理了自己。

先轸的光荣牺牲，是晋国人民的巨大损失。但晋献公没有办法，只得又让先轸的儿子先且居为总指挥，去迎战秦军。

这个先且居虽然不怎么出名，但跟老爸打仗久了，也很有经验。上次的崤之战，他就是前线总指挥。

孟明视的性格跟他的老爸一点没有差别，对自己的水平估计得很足，把先且居一点不放在眼里。可他光有他老爸的那个自信，却没有他老爸的那份谨慎。他老爸很自信，但做事从不低估对手，因此很少有失败。

孟明视一看不起先且居，就犯了严重的轻敌错误。双方一接触，他这才知道，晋军的战斗力太强悍了。结果被人家一顿狠揍，虽然没有上次那样的全军覆没，但惨败得叫人痛心。

他这时终于觉得自己这个脸实在丢得干净了，也不用人家提醒，自己就加班加点做了个囚车，让身边的工作人员代理一下押解人员，把自己送回国都，接受老大的严厉制裁。

可秦穆公却好得不能再好，把孟明视又放了出来，说：“仍然不能怪你。要怪也怪我。下次咱再努力一点，把这个损失挽回。你继续当你的官，做军队的第一把手。我就不信打不过人家。”

秦穆公知道孟明视还是个人才的。只是这哥们儿小时候跟街头烂仔混得久了，身上全是黑社会老大的气息，总以为自己天下第一，想

打谁就能够把谁扁残扁死，打仗从来不肯花脑子，对待士兵也像黑社会老大对待手下的马仔一样，因此士兵们也不肯为他卖命。这仗不输才怪。

秦穆公知道，只要再给他机会，他一定会有所作为。给人家机会也就是给自己机会。

孟明视最后关起门来，对自己进行了一次深刻的自我批评，像个真正的军人一样，从思想上挖出连续失败的根源，最后决定改变自己的军阀作风，当一名新时代的军人。

他把此前家里的正当收入以及腐败得来的巨额来历不明财产，全部拿出来，当做抚恤金，送给阵亡将士，然后自己深入底层，跟广大军兵打成一片，天天咬牙切齿要报仇。

在孟明视还在苦练基本功，天天嚷着要报仇雪恨时，晋国那边的先且居倒先忍不住了。

这哥们儿知道秦国仍然让孟明视当军队的第一把手，就笑了。

晋国虽然死了晋文公，但他们觉得自己仍然是诸侯的老大，是合法的霸主。是霸主就是要不断地发出自己的声音。要让人家听到自己的声音，就是要不断地搞事，而且要搞出流血的事来。要流血，就得找人来扁，找个不听话的诸侯来暴打一顿。

可现在诸侯们都很遵守纪律，没谁有不良行为，你要是硬打人家，这霸主仍然是霸道行为。晋献公知道自己的力量还远远不能让他去霸道。

没有不听话的，就找个仇家来搞。

选来选去，也只有秦国还算是他的仇家了。

前些年，孟明视不是带着大军连个门票也不买就过境去打人家的郑国，被教训后还不改悔，继续带兵侵略晋国，虽然两次都遭到可耻

的失败。但晋国仍然有理由说秦国亡我之心不死，是典型的流氓国家，得把他们狠狠地打击一下。

有了理由，什么都好办。

晋献公马上通知宋、陈、郑三个国家，组成多国部队，冲到秦国的边境来，要与秦国大打一场。

按照先且居的预测，孟明视看到敌人冲上来，肯定忍不住，就会带兵过来硬对硬。哪知，现在的孟明视不是过去的孟明视，他叫大家只是守城，不许出战，看看这帮多国部队在城外能表演多久。

先且居派人不断地到城前大爆粗口，把孟明视的N代祖宗都数了一遍，把孟明视全家的女性也问候了无数回，弄得城里的士兵都忍不住了，天天写请战书，要求孟明视下令出战。

可孟明视却不当一回事。现在是打仗，不是国际粗口大赛，让他们骂吧，骂累了自然没有声音。咱现在的任务不是去听他们粗口，跟他们对骂，而是练好军事本领。

大家一看，这是孟明视的风格吗？估计这家伙已经给人家打得性格改变了，变成怕死的将军了。以前该怕的时候不怕，硬是带着兄弟们去死，现在敌人欺负到家里来了，你却向乌龟同志学习，缩在城里，好像那些敌人跟你无关。这样的人不配主持军队日常工作，而只适合去当全国妇联主任。

很多人就联名写信给秦穆公，国难当头，再这样下去，我们伟大的人民就要变成亡国奴了。为了我们的祖国，为了勇敢的人民，请老大换人。孟明视不下课，我们就要灭族灭种。

秦穆公说：“没有那么严重。如果真的让孟明视下课，我们才严重啊。”

局势越来越糟。以晋国为首的多国部队，最后发起猛烈的进攻，拿下了秦国的两座城池，然后大喊大叫地撤军。

大家知道，秦国的西边都是犬戎、西戎之类的部落。这些部落的老大都是好战分子、麻烦人士，这些年来，被秦国不断地狠狠打击，多次落花流水之后，终于对形势进行再次评估，知道不是戎们水平太低，而是敌人太厉害了。于是，都不得不摆正自己的位置，老老实实，夹着尾巴低调做人，让秦国当他们的老大。

这时，他们看到秦国给晋国欺负到这个样子，居然一声不吭，让人家搞去两座城，连几句严正抗议表示保留进一步措施的话都没有。就很傻很天真地认为，这个老大帝国已经像个虚脱的男人了，除了那个骨架之外，什么都没有了，咱也可以欺负他一下，说不定也能搞到几个小城小镇，扩大一下地盘。于是，都纷纷发表声明，与秦国脱离外交关系。

秦国并不生气。秦穆公知道这些戎们虽然个个满脸横肉，胡子长得比人家长、比人家硬，但都是一群没有远大理想的家伙，只要给点利益，立马就把爽快的性格表现出来，又跟你很够哥们儿了。他拿出几个美女，送过去，戎们的老大一见，横肉马上从脸上消失，笑呵呵地宣布，近段老子热爱美女、热爱和平，坚持只泡妞不打仗的原则。于是西部边境就什么事也没有了。

到了第二年，也就是公元前624年，秦穆公三十六年，孟明视决定对晋国开战。

他对秦穆公拍拍胸脯：“如果这次还打败仗，以后这个世界就没有孟明视这号人了。”

秦穆公说：“咱都连输三场了，我相信这一场能赢！现在连西方的戎们都不听咱的话了，咱还得用美女对他们进行性贿赂才活得下去。如果这次再输，我也觉得没有活下去的理由了。”

孟明视集合大军，举行了隆重的誓师大会，然后向晋国进发。

大军渡过黄河后，孟明视下令把船只全部当场烧毁，对大家说：“这一战不能胜利，咱们统统死啦死啦的有。要是打赢了，自然会

有船只。”

大家看到穆公老人家也在军中。连老大都这么不怕死，咱还有什么怕死的理由？

揭幕战，由孟明视亲自出场。

晋国前些年把秦军打得没有渣，后来上门挑战，连拿两城，秦军也是屁不敢放，这时虽然见孟明视亲自前来，谁也不把他放在眼里。个个哈哈大笑地冲了出来。

哪知，秦国的战斗力却强悍得很，一阵冲杀，晋军一个也没跑回去。

孟明视连续几天猛打，不但夺回那两座城池，还打下了晋国的几座城池。

晋国这才知道，现在的秦国不是原来的秦国了。

赵衰这时虽然已经老了，但头脑却很清醒，说：“孟明视近来保持低调，埋头苦干，这是很可怕的。如果他再次出来，打得就会很缺德，咱们最好不要跟他正面冲突。”

晋献公知道赵老的话很对，就下令不许出战。

孟明视带着秦国大军，在晋国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土上摆了几天谱，天天高喊打倒晋帝国主义的口号，到处游行，疯狂得很。但晋国就是不敢拿出武装力量来跟他练。

秦穆公连续在晋国公款旅游了多日，觉得这些景点也没有什么好看了，玩得也有点无聊了，就带着大军来到崤山。

这是当年秦军败得最惨的地方，跟孟明视出来的远征军全部在这里光荣牺牲。

那一战，秦穆公并没有参与，这时他来到原来的战场，放眼过

去，全是白骨累累。他知道这些白骨全是他的好战士啊，就因为他不听劝告，硬把他们派出去，最后都死在了这个地方。

晋国打死了这些秦兵之后，只顾庆祝自己的伟大胜利，根本没有打扫战场。

秦穆公下令，把这些白骨全部收拾起来，埋葬好，然后在那里举行祭祀仪式，自己带头放声大哭。

大家都跟着大哭。

秦穆公好好地修理了一下晋国，让全体晋国人民当了一次缩头乌龟，并且还拿下了几座城池，面子大大的有，国际形象迅速恢复。

不过，他的头脑还是冷静的，知道晋国很大，实力很雄厚，虽然缩头不敢出来，但你要吃掉晋国还是做不到的。如果继续在晋国游行下去，说不定哪天不小心还给他们来个反攻倒算，再次大败而回，那就实在不合算了。这种事，见好不收，后果会很严重。

他下令班师。

改变策略

秦穆公在这个位子上坐了三十多年。这三十多年来，他一心向东发展，把当诸侯霸主当成终极目标来追求，而且他也确实有抢夺这个霸主的实力。可后来，不知怎么搞的，一步也没有向东方迈出，只停留在跟晋国玩来玩去的地步，倒是让晋国赚到了极大的利益。

他最后总结出，他不成功而晋国成功的原因，并不是在于他没有实力，他没有水平，而是因为晋国是姬姓，而他却是嬴姓。东方那些诸侯虽然现在一点不牛了，但他们都讲究出身，谁根正苗红跟谁才有面子。他们虽然不敢惹秦国，但却把秦国当成西部的异族，一个都不愿跟他们干。除了晋国有什么事，通知他一声之外，其他诸侯就是碰到天大的困难，也从不请秦国帮一下忙。

秦穆公终于想通了，现在仍然不是向东方发展的最佳时机。

于是，他开了个会，再次讨论这个大事。

由余说：“应该重新调整方案了。我认为，以后应该采取向东防御、向西发展的战略决策。现在东方这边是行不通的。除非咱有可跟东方所有国家为敌的资本，否则，咱就是拼掉老命，也是白搭的。不如先把西部的这些小国全面搞定。把国土面积扩大起来，使人口数量猛增起来。而且，把这些戎们搞定之后，咱们的后院就什么麻烦都没有了。千万别小看了这些小落部。在咱还强悍的时候，他们老实得像个农民，可一旦咱出现了麻烦，他们就会在你的麻烦上努力增加麻烦，直到把你麻烦死。”

秦穆公说：“好，就这么办了。”

在秦穆公着手进行西部扩张时，晋国又派兵过来，说是要报仇要申冤。可秦穆公根本不理。

后来，晋国的几个新老牛人赵衰、先且居、栾枝等都相继死去。晋国国力开始走下坡路。过了不久，晋献公也跟着挂掉。

晋国从此就乱了套。

晋国一乱套，对秦国来说，实在是一件好事。

如果在以前，秦穆公肯定又嘎嘎大笑着，去插手一下晋国的事务。但他现在根本不愿意管这些事了，只是一心一意地进行西部开发，派兵过去，管你愿不愿意，听不听话，把十二个小国全部收编，所有土地权全部收归秦国所有。据当时的记载，他这期间，“开地千里，遂霸西戎。”连周朝也不得不认真对待了，派人送铜鼓过去，在表示热烈祝贺的同时，正式发文让他当西方永久的老大，以后西部地区，谁不听话，就可以打谁。

秦穆公的这一次的西部战略对秦国以后的发展影响是巨大的。

从此，秦国依托这个优势，从来没有在诸侯面前示弱过。

不久，这哥们儿就完成了他的历史使命，走完了人生的最后一步。

秦穆公生前虽然很轰轰烈烈，绝对算是个成功人士，可死的时候却做了一件败坏名声的事情。

这家伙很爱惜人才，生前只要认为谁是人才就一定要重用，哪怕这个人才多次失败，他的重用也一点不打折。可到他老的时候，他认为他要死的时候，这个爱才之心比生前更严重，而且严重到变态的地步。而且他还比较好战，他怕自己死了，到了阴间还斗不过人家，就决定也带几个拔尖人才跟他过去，继续“与地斗”。

大家都知道，那时有个很可怕的制度——殉葬！

说白了，老大死后，怕他在阴间一个人无聊，得多让几个人跟着过去，一边当他的生活秘书，一边陪他聊天，让他在阴间仍然过着美好的幸福生活。以前，很多老大死后，只带着一批战俘过去当身边工作人员，照顾他在地府的生活。秦穆公这些天来，当了一段西方霸主，感觉很良好，死后到阴间也想弄个霸主当当。他做过很详细的调查，前面很多人死的时候，都只带着一些下人过去，一点水平也没有。因此，他就决定带一批牛人下去。他想，这样到了阴间，他要搞定别人那就容易得很，比在这个世界好混多了。

这绝对是个很缺德的事。不过，秦穆公聪明得很，做得一点也不野蛮，把几个跟他干了半辈子的牛人叫来，请他们大吃大喝，之后，问：“咱们感情好吧？”

好！当然好。如果不好，咱能干这么多年吗？

又问：“咱算不算生死兄弟？”

这些人虽然很聪明，但这时绝对没有想到老大正在忽悠他们。而且这个忽悠绝对不是赵本山忽悠范伟那样，赚几个卖拐钱，而是要他

们命。这时听到老大居然把他们当成生死兄弟，谁不热泪盈眶谁简直不是人了。本来这话就超级煽情，再加上喝了这么多名酒，身上温度已经明显提高，心情处于高度亢奋状态，马上就说：“算，算啊。老大，我们是老大的死党啊。这是全地球人都知道的啊。”

秦穆公说：“呵呵，听了兄弟们这话，我也觉得大家今后可以同生，也可以共死了。”

这些人更加不计后果了，马上说：“我们愿意跟老大同生，更愿意与老大共死！”

秦穆公一听，呵呵，终于全都上钩了，还是知识分子好骗，几句软话就全部打倒。当场叫书记员，把这些话都当会议纪要记录下来。如果在场的谁死了，其他人都跟着死。

这些人仍然没有想到都中了老大的圈套，都在那里大声赞扬老大是千古以来最伟大的老大，是最平易近人的老大。请问有哪个老大跟马仔签订过这样的条约？不过，老大放心，为了让老大万寿无疆，我们一定要好好保重自己，像爱护老大一样爱惜自己的生命。呵呵，现在咱们得把爱自己的生命提到政治的高度，爱自己就是爱老大。

这些人在这里大鸣大放要爱惜自己的生命，哪知秦穆公一点不爱惜他们的生命。

没过多久，他就真的死了。

直到他死的时候，那几个愤青才知道，全上了老大的当了。

在他死的当天，马上就有人提着刀按照当天的会议记录去找这几个人，说是按合同办事。

这个世上路真多。

活路有很多条，死路也有很多条。

你们可以选择适合自己的那一条。当然，如果你们放弃选择，那

有人就帮你们选择了。最后，有的自己选择，有的让别人处理。

据统计，秦穆公这次的殉葬者总共有一百七十人，相当于一个加强连，而且都是有水平的人。最著名的是奄息、仲行、针虎三个哥儿们，这三人在当时并称“三良”。

大家看到秦穆公这么做，有点太不人道了，自己死就死了，还利用职权拉这么多人垫背。最后，秦国的草根诗人还创作了一首诗对秦穆公的做法猛批了一通。这首诗叫《黄鸟》。

交交黄鸟，止于棘。谁从穆公？子车奄息。

维此奄息，百夫之特。临其穴，惴惴其栗。

彼苍者天，歼我良人。如可赎兮，人百其身！

交交黄鸟，止于桑。谁从穆公？子车仲行。

维此仲行，百夫之防。临其穴，惴惴其栗。

彼苍者天，歼我良人。如可赎兮，人百其身！

交交黄鸟，止于楚。谁从穆公？子车针虎。

维此针虎，百夫之御。临其穴，惴惴其栗。

彼苍者天，歼我良人。如可赎兮，人百其身！

这首诗直接点了秦穆公的名，说他一点不为秦国可持续发展着想，脑子里全是极端自私的想法，把秦国的优秀人才都带走了，我们无穷愤怒啊！

不但草根百姓愤怒，就是他的子孙们对他的这个做法也很不满意。最后给了他一个谥号“缪”。

缪是什么意思？

名与实爽曰繆。

只是后来大家觉得这个字太不好了，就改了一下。古代的“繆”跟“穆”同一个音，就把他写成“秦穆公”。穆可就好多了：布德执义曰穆，中情见貌曰穆。

不过，在我看来，秦穆公的生前还是配得上“穆”字的，但死的时候，就是“繆”字了。这两个字加起来除以二，就是对秦穆公同志这一辈子的评价。

从这个评价上看，那时人的无耻程度还没有现在这么疯狂，即使老大死了，还能站在公正客观的立场下个评语。哪像现在这样，除了死刑犯之外，所有的人一死，悼词上没有一个贬义词，好像人一完蛋就是个完人。

第七章 忠耶奸耶

都是斗争的结果

秦穆公死翘翘之后，他的儿子嬴瑩接班。这家伙生了四十多个儿子，放在今天，简直是个生子机器。可秦国这时居然没有像别的诸侯国那样，一到换届就出乱子，不是哥杀弟，就是弟搞定哥，非得大刹一场才好像没白来到这个世界一样。

嬴瑩顺利接班，就是后来的秦康公。一看这个谥号，就知道这哥们儿还算是个好人，比他的老爸受欢迎。

他刚开始时，也想继续把老爸未竟的西部开发事业进行到底，不想再跟晋国发生什么事了。

历史上虽然到处说“秦晋之好”这个佳话。可从前面一看，就会知道，这两国虽然你娶我的女儿，我当你的女婿，交换了几个老婆，可争斗的激烈程度并不比人家低，打架的规模更是比人家大。一个想占另一个的便宜倒是真的。

现在，我们老把结亲家说成是“秦晋之好”，把婚姻双方比成秦晋两国，难怪家庭大半不和睦，发展到现在，街头上的美女大多半都挂着离异的招牌。

秦穆公才死没几天，晋襄公也跟着挂掉。

这时，晋国老一代牛人都已经完蛋。记住，跟随重耳闹革命的那一代人中，赵衰是活到最后的一个。这哥们儿不但比那几个同事活得久，脑袋也比那几个家伙灵活。他一直积极地培养他的儿子赵盾。这时，那一干牛人一死，赵盾就成了晋国的头号牛人。

当然，赵盾成为晋国新生代的头号牛人也不容易。

当时，在晋国高层主要有两个大家族，一个是赵氏，一个就是先轸家族。先轸虽然没有跟晋文公闯过世界，不是海归人员。但因为这家伙是个军事天才，打仗的本事了得，先后帮晋国把楚和秦两个超级大国都狠狠地收拾了一下，让这两个大国史无前例地老实起来。所以，晋国成为霸主，他的功劳是最高的。本来，与他的功劳有得一比的是狐偃同志，可后来，估计狐偃同志性格太强悍，又仗着自己是晋文公的舅舅，说话不怎么客气，有时不给晋文公面子，晋文公受不了他，因此，狐偃一派很快就疲软下来了。

但先氏家族的权力指数却一直坚挺，一点没有下跌。先轸故意冒着敌人的炮火前进而光荣牺牲之后，他的儿子先且居又接过老爸的枪当上中军元帅，成为晋国政坛第一人，位在老一代牛人赵衰之上。那时，赵衰是中军佐。本来，晋襄公是想让赵衰当中军元帅的，但赵衰却发扬风格，力挺先且居，说我的军事能力不如先且居，还是让他当吧，晋襄公同意。当时的权力格局是：

中军将：先且居；

中军佐：赵衰；

上军将：栾枝；

上军佐：胥臣；

下军将：箕郑父；

下军佐：荀林父。

这六位将佐是当时晋国最有权势的人。可这个格局定下没几天，先且居、赵衰、栾枝、胥臣就都挂掉了，一时之间空缺出四个大将名额。其他的人就都把眼睛睁得又圆又大，死盯着那四个位子不放。尤其是中军元帅那个位子，谁抢到手谁就是老大，晋国的事就是谁说了算，在晋国说了算就等于在诸侯国中说了算，跟现在的美国总统一个样。

如果按照惯例，应该是箕郑父和荀息父当一、二号巨头，再从下一个梯队中选拔四个人上来。继续按照论资排辈的古老原则，这四个人应该是：先蔑、士穀、先都、梁益耳，都是老臣执政。

作为青壮派代表的赵盾连最后一个名额都捞不到。

他们还得等。可他们能等到吗？

老的不让新的上，新的不甘心等待。于是，老派和新派就开始了权争。

先且居的儿子先克，知道要是这次他们这一派人没谁上来，先、赵两个传统家族会被新的家族玩完。他很想上去，但他的资历太浅，比赵盾还低一辈，因此就站起来，力挺赵盾。其他新人也都团结起来，与老派作斗争。

两派一争，弄得晋襄公很头痛。这哥们儿的性格很好。当年，先轸一气之下，把一口唾沫和酒精的混合物隆重地吐到他的脸上，他还是红着脸赔笑着，不但一点不怪罪，而且还继续让他们父子当政。先轸死了，先且居接班。这种人的特长就是和稀泥，哪边也不想得罪。

可这时，必须得罪一方，总不能让两个人都当中军元帅，采取轮流拿公章的制度吧？

那时，边界还很和平，动用军队也像现在一样，找个说得过去的节日之类，举行一个盛大的阅兵仪式，然后顺便宣布一下军队领导人的任命。

晋襄公决定于公元前621年万物复苏的春天，在夷举行一次盛大的阅兵式，并且进行军队领导人的调整。具体方案是：让士穀做中军元帅，梁益耳为中军佐；箕郑父做上军主将，先都做上军佐。

新派人士一见这个方案，个个都头大了。再不力争就彻底没戏了。

先克直接去找晋襄公，表达了强烈的不满，当然，他不能像他的爷爷那样，一口唾沫有力地吐出去，而是说了那么一句话：“狐家和赵家的功劳，好像老大都选择性地忘记了。”他的原话是：狐、赵之勋，岂可废也？

晋襄公一听，觉得又太有道理了。他不用翻开回忆录，也知道，狐赵两家为他们家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不过，他更加知道，先克说这话并不是为狐赵两家鸣不平，其实是在为他们先家抗议的。他一想，论起来，先氏家族才是第一功劳。既然他提出这个愿望，也让他进入高层吧。于是，他又修改了这个方案：任命狐射姑（贾季）做了中军主将，赵盾为副将，其他人员为：

上军将：先克；

上军佐：箕郑父；

下军将：荀林父；

下军佐：先蔑。

从这个权力分配上看，政治新锐们已经抢到了前三把交椅，老派代表只排在后三名。

这个先克一看到自己胆子一大，就有搞头，马上就牛气哄哄起来，干脆再把那几个老派欺负一下，在董阴那里进行了一次土改，把蒯得的田地也抢了过来。

他这一招太狠，给他的形象造成了很大的负面影响。

老派们一气之下，聚在一起，一致认为，再这样给他们欺负下去，咱还有个屁活路，看来那句“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是真正的真理，就决定来个揭竿而起，推翻新人政治。他们虽然年纪大，经验丰富，可手中的权力已经没有，光凭经验是打不过枪杆子的。第二年就给先克他们齐刷刷地镇压下去了。

如果按照这个权力格局进行下去，赵盾仍然没有戏。那时可不像现在这样，规定几年一个任期，任期一满就退下来，平时过着退休的生活，到老年活动室那里打打麻将，只有到重大的节日时，再把你请过来，出席一下茶话会，让人家记得原来你曾经是个领导人。那时可是搞终身制的。只要你能在那个位子上工作时，没有出现过站错队、跟错人的政治错误，你基本能够在主席台上发表重要讲话到死的那一天。现在狐射姑跟赵盾的年纪一个样。按照常规来说，赵盾这辈子基本没戏了。

可是，又出现了一个意外。

那时还有个德高望重的老家伙没有回来。这个德高望重的老家伙就是阳处父。阳处父虽然没有像狐偃和赵衰他们那样有人气，但这哥们儿当时的位子却十分重要。他的职务是太傅，也就是晋襄公的班主任。从晋襄公的表现可以看出，这哥们儿绝对是个听话的三好学生。

阳处父以前是赵衰提拔上来的（在晋国，赵衰虽然不是最拔尖的人才，但绝对是搞人际关系的大师），前段时间他出差不在家，因此没有参与这次政坛的重新洗牌。等他回来之后，一看，狐家拿了头奖。狐偃这哥们儿生前对他并不怎么友好，而且狐射姑也是个牛哄哄的人，性格太过强悍，说不定哪天会利用职权把自己搞定，因此二话没说，就对他的好学生说：“赵盾比狐射姑更加德才兼备。”

襄公一听，老师都说赵盾比狐射姑强，那赵盾肯定比狐射姑强了。

于是，又举行阅兵式。这次阅兵的结果是，赵盾当上中军元帅，而狐射姑成了赵盾的副手。

晋国就这样在一系列的权力争斗中，进入了赵盾时代。

赵盾当上头号大臣不久，那个不断在人事布局中晕菜的晋襄公也挂掉了。

老大一挂，就必须推出另一个老大。这次确立老大的权力由赵盾

掌握。

赵衰虽然多次跟秦国打仗，但赵盾当时却很想成立一个亲秦的政府，因此就坚决主张立公子雍当老大。公子雍是晋襄公的弟弟，当时在秦国混饭吃。

晋襄公临死前交代赵盾，让夷皋当接班人。

可赵盾却认为这个夷皋太新嫩，现在才七岁，刚到入学年龄，哪能做一国之主？大家不光要记得老大的遗嘱，更要记得咱们的历史，记得咱们的邻居是谁。咱们的邻居是秦国。而历史已经告诉未来，只要咱们的老大一弱，秦国就会打进来。如果姬雍当老大，不但能让国内稳定，也能跟秦国重新恢复友好关系，继续把霸主事业开创下去。

但那个狐射姑不同意。虽然他也认为现在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实在不宜让一个小孩子当老大，那会很危险，但却不同意让姬雍同志回来。理由就是秦国现在是咱最大的敌人，哪能低下姿态去求一个敌人？不如让姬乐同志回来。

他当场罗列了两大理由。

但被赵盾全部一一驳回。

最后赵盾又很民主地问大家，到底是赞同我的意见，还是赞同狐射姑的意见？

大多数人都同意赵盾的意见。这些人都是政坛老鸟，别的本事不怎么样，但混官场的本事都精得要命，凡是谁的职务高谁的意见就正确，凡是谁的职务低，你千万不要跟上去，你一定要跟上去，一定会站错队、入错伙。结果如何，不用举例。

于是，赵盾派士会到秦国去，请姬雍回来当国君。

哪知，那个狐射姑也是有性格得很，你不同意是你的事。有时候也不是谁官大谁就说了算的。于是，他也派人去请那个姬乐回来。

赵盾知道后，当然很生气。这哥们儿做事很果断，也不用开会讨论，直接派个杀手过去迎接。

姬乐和姬雍一样，本来从没有想过自己能当老大，而且都严重认为，如果留在国内，一不小心就会卷入政治拼杀的旋涡，那可就不好玩了，因此老早就跑了出来，想当一辈子侨民。哪知，现在突然请他们回去当老大。两个人心中都觉得爽歪歪、歪歪爽。

谁知，这个爽歪歪还没有告一段落，两个人就都玩完了。

而且都是被赵盾搞定的。

姬乐才回到半路，就被赵盾派出的杀手一下搞定。

狐射姑这才知道，赵盾很黑。但他也想黑一下：你派杀手，我也派杀手。

于是一个倒霉人物登场。

这个人就是阳处父。

狐射姑恨赵盾恨得要死，恨姬雍也恨得要死，可他既没有派杀手去干掉姬雍，也没有叫人去砍赵盾，而是把目标锁定阳处父。

人一倒霉，你想躲都躲不掉。

本来，阳处父并没有参与这件事，但因为狐射姑把他列为赵盾的死党，说他是赵盾的得力助手。老子把你的死党搞定，你还能活跃到什么时候？

阳处父近段吃得好喝得好睡得好，做梦也想不到有什么倒霉的事发生在他身上，因此一点防范意识也没有，每天按时饿了吃、困了睡，坚持上班养精神、在家养花草，努力把生活过得贵族一点。哪知刺客突然光临，他都来不及一声惨叫就完事了。

不过，这个凶手虽然杀人的业务很熟练，但逃跑的水平太菜，完

成任务之后，却给人家当场抓获归案。

如果是另外一个人，肯定会对这个凶手来个严刑拷打，逼出幕后人士。

赵盾知道肯定是狐射姑搞的鬼。赵盾这个哥们儿虽然智商不低，但性格却很奇怪。有时黑得变态，有时又宽大得要命。到了这时，他突然认为，现在是稳定最重要，什么事都尽量不要扩大化。因此，就叫办案人员把凶手处理算了，不再追究下去。

一看，就知道小赵这时脑残得不轻。

他比谁都清楚，狐射姑杀阳处父这一刀的真正矛头是对着他，别的事当然可以尽量避免扩大化，但这事也可以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吗？

但他硬是不管。

他以为他不管了，这事就算完了。但狐射姑却认为还没有消停。他怕赵盾现在虽然放他一马，但说不准哪天突然脸一黑起来，他脑袋的安全系数就会直接为零，因此，在凶手被砍之后，他也立刻跑路，连家里的人也不通知一声。

赵盾这时表现得却善良得很，对大家说：“狐射姑是有责任的，但他的家人是无辜的。如果让他的家人留在这里，有点违背以人为本的原则。所以，还是把他们都送过去，让人家团圆啊。”居然很友好地把狐射姑的全体家庭成员都送给狐射姑，这项工作做得很人性化。

其他人当然也没有意见，反正不涉及自己的利益，开会等于打酱油。

如果处理完这件事，貌似主要敌人都已扫清，那位公子雍就可以笑着把屁股放到老大位置上了。

哪知，还有人搅局。

于是公子雍又接着倒霉。

这次搅局的人不是别人，而是那个穆嬴。

穆嬴在老公死之后，马上从第一夫人变成太后级别的寡妇。这个美女经历的事很多，知道自己的儿子如果被废，以后就惨了，而且不是一般的惨，会惨到没有活路的地步。

她就拉着她的儿子夷皋来到朝堂，大哭起来，吐血跪求大家应该按照老大的遗嘱去做，让她的儿子继承老大的位子，而且还婆婆妈妈地罗列了一大堆硬道理：“老大的遗嘱，你们不当一回事，这里明明有老大的儿子，你们个个无视，却跑到国外请人来当老大？你们这是什么意思啊？是不是我这个儿子犯了什么错误？难道他能犯错误吗？如果尿裤子也算错误的话，那他是经常犯错误的。”

可朝堂上的那一群男人，却一声不吭，反正都不关自己的事。不管怎么折腾，立谁也不会立到自己，谁上来当老大，自己也只是当酱油党，离腐败中心远得很。谁上来，老子只负责鼓掌通过，然后回去洗脚睡觉。

穆嬴一看，大家个个脸皮高度一致地麻木，知道这场一把鼻涕一把泪是白费了。她很快就知道，这里的人虽然多，貌似个个都有表决权，个个嘴巴都能说话，其实是谁也说不上话。现在只有赵盾的话才算话。

于是，她又拉着儿子，跑到赵盾的家，把悲情牌直接打到赵盾面前。

这次她把话说得特别狠，说：“赵盾，现在全地球的人都知道，老大死前是很清醒的，他清醒地吩咐你，让你当我儿子的监护人，保护我儿子当上老大。现在全地球的人更知道，谁上谁下不是老大的遗嘱说了算，而是你说了算。我现在就问你一句话，你到底让不让夷皋继位？如果你不让，就请你现在马上砍掉我们母子俩的脑袋。”

赵盾一听，就发傻起来。这家伙虽然新近掌权，但长期跟着老爸

干，从老爸那里得到丰富的经验，最知道在官场上混的风险。别看这个大姐级别的美女，现在在你面前流着眼泪，可她的背后还有很多看不见的力量，再加上狐射姑那一派人，如果联合起来当他的反对派，他就难受了。

他这么一想，立场马上急剧改变，当场同意了穆羸的请求，说：“那就照老大的遗嘱办吧。”

于是，小屁孩夷皋成了晋国新一届国君，就是历史上的晋灵公。当然，后来的历史事实证明，赵盾没有坚持原则，对晋国产生了很大的负面的影响。当然，对后来的赵韩魏几家却越来越好。

夷皋一得势，那个公子雍就直接进入倒霉期了。

赵盾的性格

本来赵盾派先蔑为迎接姬雍代表团的团长，先蔑的一个朋友说：“这个事看起来很光荣，其实危险得很，如果顺利了，姬雍当上了第一把手，你可能给提拔一下，可他能顺利吗？现在国内有法定接班人，有穆羸势力，天天在四处活动，活跃得要命。事情还没有到最后时刻，表面上和谐得很，可一旦有一方无路可走的时候，事态就会迅速恶化。赵盾看起来很黑很原则，其实这哥们儿态度变化比现代化速度还快，他的性格比中国股票还难看懂。所以啊，你最好不要出面。”

先蔑一听，觉得有理，就跑到医院要了一张证明，说是得了疑似非典，医生要求一定请假，而且要是把非典带到秦国去，对两国的关系大大不利。因此就没有去，让副团长士会当代理团长，率代表团去了秦国。

秦国自从秦穆公定下西部大开发的战略方针之后，就不想再插手中原诸侯的事了。更何况他们吃够了插手晋国内政事务的亏，彻底知道，不管是什么人当晋国的老大，都不会当他们的傀儡，因此对晋国更加不想理。前些时候，晋国就派兵过去骚扰边境，他们也不当一回事，何况这时晋国的换届工作。

可晋国硬是派人过来，接公子雍回去。秦康公就只好不再理了。秦国到底是当时的超级大国之一，再怎么低调也不能低调到什么也不理的地步。而且秦康公跟晋国的几个国君关系还不错，尤其是跟晋文公。

当年，秦穆公开始扶持晋文公把他接到秦国来时，秦康公就与这个舅舅兼姐夫建立了亲密无间的友好关系。秦穆公为了跟晋国搞好关系，先是娶了晋文公的姐姐。这个姐姐就是秦康公的老妈，后来秦穆公为了加固这层关系，又把女儿嫁给了晋文公，一下就把双边的关系搞混。不过，不管这种世俗关系怎么混，但秦康公与晋文公的关系却还是很铁的。当秦穆公带着大家送晋文公回国，来到渭阳时，双方再次隆重地举行了道别仪式。过了渭阳，就是晋国的地皮了，按当时的规矩，是不能再送过去了，只得在这里拜拜。

在大家拜拜时，晋文公和秦康公还互相送给对方一首诗呢。

秦康公的这首诗叫《渭阳》，后来还被人们收入当时的诗选集《诗经》呢：

我送舅氏，曰至渭阳。

何以赠之？路车乘黄。

我送舅氏，悠悠我思。

何以赠之？琼瑰玉佩。

根据那些吃饱了没事干的诗评家们的赏析，说是秦康公突然想到已经挂了的老妈，看到舅舅了就更加怀念老妈了。最后送给舅舅一辆豪华座驾，一块玉佩。另外，还据说，这是第一次把玉当分别的礼品，为日后礼品的繁荣作出了贡献。当然，当时送玉的意思主要歌颂舅舅的品德像这块玉一样，高尚得很，舅舅一定不会忘记俺们秦国对他无私的帮助，保持两国的同志加兄弟的关系。

虽然后来的事实证明，重耳的高尚是有限的，而当霸主的欲望是

无限的，把这种有限的高尚投到无限的欲望中，跟杯水车薪没什么两样。后来，双方打得比谁都激烈。

不过，秦康公还是想得很开，国与国之间，原来就是这个关系，好的时候是同志加兄弟，脸红的时候，就是不共戴天，号召全国人民都要吃对方的肉。因此，他对晋文公的印象还是不错的，把晋文公的这个儿子也当兄弟。这时，看到晋国代表团前来迎接姬雍同志回去当老大，心里当然高兴，又派部队送他回去。而且认真吸取了晋文公的经验教训——当年晋文公回国时，只有那几个死党跟随，保镖力量太过薄弱，差点被吕省搞定。如果不是那个老太监突然觉悟，当了政变集团的叛徒，历史上就没有晋文公那号人了。所以，秦康公还说：“现在多给姬雍派个警卫团，把安全工作加强一点。”

秦康公为姬雍想得很周到，但却做梦也想不到，赵盾却在这个时候彻底变卦。

赵盾宣布让小屁孩当国君之后，立马召开紧急会议，问大家如何处理姬雍回来这个事？因为姬雍不是一个人回来，而是有秦国的背景。

很多人都认为，就派人去跟他说，因为前老大的遗嘱一定让夷皋当老大，我们没有办法，你就不要回来了。叫他从哪来滚回哪里去。这事不就完了？

可赵盾却不同意，这哥们儿当场黑了起来，大声宣布：“如果让姬雍当老大，秦国代表团就是晋国人民的朋友，是我们的贵客，他们来了，让他们公款吃喝玩乐，一定要把他们招待到满意为止。现在咱不让姬雍当老大，秦国的人就是咱们晋国人民的敌人。我的意见就是，对待朋友要像春天般的温暖，对待敌人要像秋风扫落叶般的无情。我主张，什么话都不说，发兵过去，打！先把他们猛扁一顿再说。大家有意见吗？”

当然没意见！

赵盾亲自带着部队连夜出发，在令狐那里碰上了姬雍的队伍。

姬雍正爽歪歪呢，在心里想着即位的第一天，要发表一个什么样的就职演说，把形象狠狠地打造出来。这时突然看到前面有兵车开到，全是晋国的大兵。

护送他的秦国军队看到晋兵这么隆重前来，心里都笑了：晋国人的胆子太微观了，在自己的境内都还搞得这么严重……

哪知，笑声还没有收尾，人家直冲上来，轻重兵器都往秦国鬼子的头上砸。

他们这才知道事情坏了，姬雍同学当场牺牲。

士会拼命逃出，投靠秦国。

秦康公的脾气再怎么好，也生起气来。你想想，本来，我老老实实待在家里，从没惹过你们一句话，是你们自己派人过来叫我们送姬雍回去，然后却把我们的部队打得一个不剩。这不是忽悠什么是忽悠？范伟受了忽悠都还会报复，老子堂堂一个超级大国的国君，还不生气，这个秦国老大还当个鸟！

这个诗人老大大爆了一顿粗口之后，决心好好地收拾一下晋国。

不过，秦康公虽然火爆脾气，但却不是个乱来的人。他知道，晋国当了这么多年的霸主，现在虽然因为刚刚换届，国内政局未稳，国际形象有滑坡的趋势，但实力并没有受到什么损失，要把他们狠狠地收拾一顿在嘴上讲讲是没有什么的，但真正要打，还得小心一点才是。

因此，骂过之后，他就冷静下来，等一等机会，一定要给晋国好看一次。

赵盾虽然把小屁孩的潜在对手都搞得一个不剩，但他觉得自己的潜在对手似乎越来越多了。开始，他很想表演一下宽大的胸怀，让大

家不要恨他。狐射姑走后，他把狐射姑的全家送过去让人家团圆；后来，先蔑受不了他的反复，也跟士会一起逃到秦国，他又把这两人的家属都一个不少地送到秦国。

狐射姑、士会、先蔑都是晋国政坛老鸟，在晋国的官场混了很多年，朋友不少，敌人也多。那些朋友对赵盾同志的处理方式，都说好。可那些敌人就受不了，凭什么啊，都叛国投敌了，还这样优待他们。看来赵盾这家伙不是脑袋进水，就是吃错了药，否则怎么会这样干？按他们的意思是，最好派几个恐怖分子到狐射姑他们避难的地方，搞个恐怖行动，把这几个里通外国的家伙全部搞定，即使觉得这样做有点不合适，也应该把他们的家属全部下到牢里，让全国人民知道，叛国投敌是没有好下场的。哪知，赵盾却如此优待这些人。

那几个人本来只是恨先蔑他们，但恨先蔑他们已经没有什么实质上的用处，因此就把矛头转到赵盾的身上，觉得这哥们儿敌友不分，绝对会演变成一个祸国殃民的奸臣，不如把他干掉算了。如果真的把他干掉，大权就会落到他们的手中，那时他们想杀哪个叛国贼就杀哪个叛国贼，谁的意见也不用问了。

于是，他们就成立了一个打倒赵盾反动集团的统一战线，天天在一块商讨如何掀起打倒赵盾运动的新高潮。

赵盾虽然立场的摆动幅度较大，但绝对不是个智障人士，对政敌向来警惕性很高，没几天就知道这几个家伙正在阴暗的角落里算计他。

赵盾虽然很宽大，但他有时也很黑，他可以宽大到让人想不通的地步，也可以黑到让你觉得变态的程度。

他立即叫荀林父把那几个为首的家伙抓起来，先让他们在监狱里蹲着，想怎么密谋就请继续密谋。他却去找到小屁孩老大，让这个老大宣布那几个家伙死刑——这比他直接宣布好多了。

本来，他的这个办法很阴险，也很老练。可小屁孩却一点不阴

险，一点不老练。

下班之后，小屁孩回到后宫，见到他的老妈，说：“老妈啊，赵盾同志叫我明天宣布杀五个人。我从没见过杀人，明天想去看看热闹。”

他的这个老妈穆嬴，你是知道的，虽然是个女同志，可玩政治却有一套，一听儿子这么一说，就知道赵盾是想把责任推给自己的儿子。他铲除了政敌，却让自己的儿子当冤大头、背黑锅。这个世界金锅银锅多背几个不要紧，但黑锅一个不能背。她马上对儿子说：“这是他们几个在闹矛盾，一个想杀另一个，跟你没有一点关系。他们想杀，让他们杀去，你不要宣布这个杀人决定。而且，一口气杀五个大臣，也太多了吧？一开这个头，没几天大臣们就会给消灭了，以后谁来当人民公仆为咱打工？”

这个晋灵公后来虽然很坏，但这时还是很听老妈的教导的。

第二天，上朝时，他对赵盾说：“俺妈不同意杀人了。要是一口气杀五个，咱就没多少人了啊，以后上朝一点不好玩。”

赵盾一听，让个小屁孩当老大还真的麻烦，说：“老大，你还年轻，很多事都不明白。这几个家伙都不是好人。他们犯的不是一般的强奸杀人放火罪，而是颠覆国家罪，是先把俺搞定，再把你搞定的。我们不杀他们，他们就要杀我们啊。这几个人是一定要杀的。”

他一挥手，也不再问小屁孩的意思了，叫有关部门把那几个家伙从监狱里取出来，押赴刑场，按时砍脑袋。

赵盾突然搞出这一手，弄得大臣们集体人心惶惶，都怕哪天这个黑老大突然发飙起来，那可一点不好玩。

而几个向来紧跟晋国的小诸侯，大概觉得老跟在晋国屁股后面，已经一点不新鲜了，现在看到晋国内部又这么互相打来杀去，早已没有什么精力管他们了，因此就慢慢地疏远开去，准备开个小差，还他们自由身。

秦康公这些年来，把眼睛睁得很大，死盯着晋国的动静，发现了这个情况后，知道时机已经来了。这次秦康公决心很大，想跟晋国大搞一场，如果能来一次世界大战就更好了。为了把事情搞大一点，搞得轰动一点，他想和鲁国联手，跟晋国摊牌。

秦康公派西乞术带着礼品到鲁国进行外交活动，而且直接说明一起搞定晋国。他的这个策略本来没有错，联合一个国家去扁另一个国家，不光在古代，就是在现代，不光在亚洲，就是在欧洲，都在流行。可他找的对象却大错特错了。鲁国现在虽然一点不牛，但鲁国是周公子孙的封国，是全世界都知道的礼仪之邦，是文明程度最高的诸侯。而秦国是什么？在鲁国人眼里，跟那个公开大叫“我乃蛮夷”的楚国没什么本质的区别。如果一定要说有区别，就是秦国没有这么大喊大叫过。可你没大喊大叫过，人家仍然也把你当做“蛮夷”对待。鲁国现在别的资本已经全部被套牢，就只剩下这个“礼仪之邦”的招牌了，如果再不爱惜，他们就什么都没有了，因此西乞术一提出要建立外交关系，鲁国国君就一口回绝，当场叫西同志你把礼品带回去吧，我们不需要这些物质。我们现在靠精神食粮养活全国人民。

秦康公一看，你们不配合，我就怕晋国了？老子单挑给你们看看。

他带着部队突然出击，打下了羈马。

赵盾下令发兵抵抗。部署如下：赵盾率领中军，荀林父作为辅佐；郤缺率领上军，臾骈作为辅佐；栾盾率领下军，胥甲作为辅佐。

这次大战，赵盾提拔了个人才臾骈很牛。这家伙知道现在秦军士气很高，不能跟他们直接玩，因此建议：秦军虽然来势很猛，但不能打持久战。咱就坚持防御政策不动摇。不久他们就会拍屁股集体闪人。

赵盾说，就这么办。

秦兵在那里天天下战书，可赵盾就像那些光看帖不回复的小白一

样，不管你怎么说，他就是不理。

秦康公也觉得头痛起来，天天在这里大喊大叫，有什么意思？部队的作用是打仗不是来喊口号当军宣队啊。他问士会：“咱们现在怎么办？”

士会是刚从晋国过来的，对晋国的情况了解得很清楚，说：“肯定是舆骈那厮的意见，想让咱在这里天天跳着，跳到没有粮草的那一天。不过，还是有个办法。赵盾有个堂兄弟，叫赵穿，是晋襄公的女婿。赵盾对他很好很相信。这哥们儿却很狂很嚣张，一点军事能力也没有，但又爱抢风头，想打仗。现在因不服舆骈当上军佐，肯定天天在发牢骚。咱们可以派部队去对上军进行袭击，如果把赵穿打败也是个胜利。”

秦康公一听，马上同意这个方案，派部队闪电行动，猛烈袭击晋军的上军。等晋军猛醒过来时，袭击部队已经跑得不知道去向。赵穿还在拼命追击，但却连敌人的样子都没看到，回来之后，就大爆脾气：“咱们军人是干什么吃的？就是来打仗的。现在倒好，敌人都打到家门口来，咱还不攻击，难道就天天这么等吗？你们翻开历史看看，有哪场战斗是靠等取得胜利的？等死的战例倒是多得很。”

手下的人劝他说：“有时候是要有点耐心的。这叫谋略。”

赵穿大叫：“别跟我说谋略。告诉你，我从来不研究那个形而上的东东。现在老子决定出战了。”什么都不管，带着他的部队就向晋军发起冲锋。

赵盾知道后，马上就知道，这个小兄弟上了敌人的当，如果不赶快去救，他马上就会从晋国的上军将变成秦国的俘虏，叫道：“要是赵穿给敌人抓住了。秦军就是俘虏了咱们的一个正卿啊，就可以算是伟大的胜利了。他们回去是有交代了，可我拿什么回去向广大晋国人民交代呢？”你一听就知道这话是忽悠人的话，赵穿给抓着了，是他无法向赵家交代而已。

赵盾下令全部出战。

可到了这时，秦军也感到有点吃不消了。双方只作了一次短平快的接触，秦军就全部退回。

秦军部队的粮草已经没有多少，士兵们这些天来大喊大叫，弄得身体也有点疲软，天天发牢骚说想回家看看了。

秦康公知道这仗已经不宜打下去了，就派了个使者过去，对赵盾说：“今天打不成，双方都没有做好准备，一点不爽。明天咱再好好地打一场吧。”

这个使者比所有的使者都菜，心理素质超级的差，一边说话，还一边眼睛乱转，估计是从小偷转业来的。

舆骈一见，就知道秦军没戏了，在小偷使者走后，对赵盾说：“我刚才注意到那个使者了，眼神不安，声音颤抖，怕得要命。估计秦军现在已经在布置撤军了。咱把他们再逼到黄河边，等他们动身时，就可以大败他们了。”

谁一听到这个方案，都会说是好方案，赵盾当然也说是好方案。

可有时候，好方案也要看是什么人提出来，那个好方案才可以化为行动、取得效果。如果这个方案是赵穿提出来的，秦军可就麻烦了。

但现在是赵穿的敌人提出来，那就不一样了，好方案就只停留在方案层面上了。

赵穿一听到舆骈的话，就觉得恶心，跟那个胥甲站起来反对，而且反对得空前强硬，用身体挡在营门那里大叫：“这是什么打法啊？咱们那么多刚刚死伤的兄弟，都丢下不管，算什么仁义之师？专门玩忽悠的把戏，没有等到约定的时间就打人家，算什么威武之师？这仗坚决不能打，就是真的取得胜利也不能打。”

赵盾向来喜欢这个赵穿，也就算了，反正也灭不了秦国，于是叫停了所有部署。半夜里，侦察员报告：秦军全部开溜！

总之这次战斗，如果按照舆骈的方案执行下去，晋国取得辉煌胜利是肯定的。可最后却坏在赵穿这个猪头身上，不但让敌人取得一次胜利（虽然这个胜利只是赢了一个面子，没有多大实际的意义，但毕竟是胜利），反而在有取胜把握的时候，放走了敌人，让胜利的机会白白丢失。

地球人都知道，让敌人取得胜利的是赵穿，让敌人轻松撤军的也是赵穿，当然还有个配角胥甲。

如果不处分一下这个赵穿，那是说不过去的。

赵盾天天大叫以法治国，咱大晋国人民是生活在公平的法制社会的，但他却不想处分赵穿。但他知道，如果不做一下表面文章，他无论如何是说不过去的。本来，他想下文任命胥甲同志当替罪羊。可因为赵穿做得实在太公开透明，全国人民都认定赵穿是主角，而胥甲同志只有当配角的资格。所以，替罪羊也找不到。

人家问他，这个责任如何追究？他说，肯定会追究的。这么一说，就拖了几年。直到公元前610年，晋国跟郑国恢复邦交正常化，就把赵穿的职务全部免去，算是严重地把他处分了，而且还把他派到郑国去当人质。大家都知道，人质是个很危险的职业，两国稍微有点不和谐，大家动刀动枪之前，第一个就是拿人质来折磨。不过，大家也知道，帮晋国去做人质，安全系数高得很。

赵穿只在那里当了一年的人质，就像某个准备提拔而到基层锻炼镀金的后备干部一样，就宣布人质任期已满，我正式下场。

他回来之后，赵盾说他在当人质的过程中，遵纪守法，表现良好，为晋国树立了良好的国际形象，为两国关系的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是立了功的。但考虑到他以前的错误，这次只提拔，不表彰。

于是，再翻起旧账，叫有关部门重新把那件放走秦军的案子拿到台面，追究下去。赵穿已经被处分了，但胥甲却还逍遥法外。为了严肃法纪，绝对不能放过一个违纪人员。

结果，胥甲同志被开除，之后剥夺当晋国公民的权利。胥甲最后只得跑到卫国去，领了一张卫国的绿卡。

谁都知道，现在最值钱的绿卡是晋国的绿卡而不是卫国的。

谁都知道，这都是赵盾干的好事，保住了自己的老弟，却把异己分子踢出国外，是赤裸裸的政治秀。

但大权握在人家的手中，你有什么话说？现在不是法律说了算，而是权力说了算。

士会是关键人物

秦康公撤军之后，觉得这次占的便宜实在太小，成绩一点不可观，就又带兵过去。

他这次去打晋国，仍然让士会当向导。

士会是晋国人，在晋国的官场混了很多年，对晋国的情况很熟悉，再加上这哥们儿的智商很高，做起把鬼子带进村的工作，那是超级的胜任。

秦军在士会的带领下，只要进军，就取得胜利，没几天就接连拿下了几座城池，投资不大，但利润可观。

秦康公每天看着战报，心情爽得很，觉得自己真会用人。

赵盾就不爽了。可他有什么办法？没来由地把一个高级人才硬塞给秦国，现在他带着秦兵，宣布胡汉三回来，重新打回老家，谁也不是对手啊。

他这才知道，汉奸真不是好人，也真不好对付。不把这个胡汉三

搞定，他们真的没有活路了。

赵盾不吃不睡地想了几天，还真的给他想出办法来了。

他开了个会，说：“咱们国家幅员辽阔，边界线长，政府军忙不过来。这样吧，以后来个边界承包责任制，谁的地皮谁负责。谁要是保不住地皮，让外国侵略者入侵，那国家就收回他的地皮。大家认为这个办法可以吧？”

当然可以。谁说不可以，现在你那块地皮的土地证就可以上缴国家了。

赵盾又说：“不过，如果一下子全面铺开，好像也很好，还是先做个试点吧。等取得经验后，再全面推广。就先从魏城开始吧。”

魏城现在的城主就是魏寿余。

魏寿余一听，马上请求：“不行啊。现在魏城与秦国连在一起，秦兵天天攻打那里。国家突然就把那里的边防转让给我们，我们能受得了吗？而且，我又不是军人，从没打过仗，现在叫我去守边界，这不是开玩笑是什么？老大，要严肃一点啊。”

赵盾说：“现在我严肃得很。你要是觉得自己不是那块料，守不住那里，我也不勉强你。你可以交出土地证，我派人去接收。”

魏寿余当然不会交出土地证，在那里不说话了。

赵盾说：“你在三天之内把方案交来，同时做好城防工作。否则，不光要土地证，还要你的脑袋。”

魏寿余知道赵盾黑起来没有最黑只有更黑，平时倒没有什么，做什么事好像都以人为本，可生气起来，后果就不是一般的严重了，因此当场也不敢说话，带着一脸的郁闷回到家里。

人一在外边受气，回到家里就什么事都不顺心。

老婆不如意，身边工作人员也看不顺眼，个个都像在跟他作对似的。他一见到谁，什么都不管，首先大爆一顿粗口，把你骂一通之后再说。

发展到后来，他还把那个长期跟他的厨师叫来，说今晚的饭为什么这么不好吃，说看来不打你几下，你不知道这个世界还有我的存在。

厨师看到他突然黑手高悬霸主鞭来，急忙叫：“你怎么无缘无故打人？到底讲不讲人权啊？”

魏寿余大叫：“我今晚就是要无缘无故打你。我就是一点人权不讲。他妈的，赵盾都敢无缘无故搞我的手脚，赵盾对我都不讲一点人权。我为什么要讲人权？我就是要打你。有本事你去赵盾那里告状，我才不怕。反正我是跟赵盾作对到底了。”然后把那个厨师打个身上没有一寸完整的地皮。

厨师的地位虽然不高，但地位不高并不表示他没尊严。

你想想，就一条狗被打成这个样子，都还跑路，何况一个人，一个堂堂国家一级大厨师。我在这里帮你煮饭炒菜的时间也不短了，从来都是清正廉洁，从不克扣菜钱，那几个小伙计天天偷拿鸡蛋，你一句话不说，却把我打成这个样子，我不报仇才怪。

这哥们儿炒菜的水平很高，政治敏感性也强。

他把魏寿余的话从头到尾复习了一遍，马上抓住几个关键词，然后打好腹稿，跑到赵盾那里，说：“我们家的老板说要跟你作对到底，被我听到了，他就把我打成这个样子。”

赵盾一听，我靠，这家伙果然不是个好鸟，得赶快把他抓起来。立刻派韩厥过去，务必把魏寿余抓获归案。这哥们儿现在的防区正与秦国连在一起，他要是干起叛国贼来，咱的损失可不小啊。

韩厥马上领兵过去。

哪知，魏寿余却鬼得很，看到厨师跑了，赵盾肯定会马上过来把自己黑掉的，再不抓紧时间逃跑，就没机会逃走了。

这哥们儿逃跑的功夫还是不错的，他的人品却实在太差了，只顾自己逃出去，家属成员都留在那里。最后，韩厥把他家里的人都抓了起来，全部投放到监狱里去。

魏寿余一口气跑到秦国，当面向秦康公表达了弃暗投明的良好愿望。

秦康公开始有点不信，但他信那个士会，偷偷地问士会：“你看他是真的来投降吗？”

士会说：“这个，我也不敢说了。叫他拿出诚意来。”

魏寿余说：“当然有诚意啊。”拿出一个档案袋来，对秦康公说：“这是魏城的户口册子，还有魏城的城防地图，现在全交给老大您了。这本来是我的封地，现在全交给老大您了。”

秦康公仍然有点怀疑，又问士会：“是不是准予他投降？”

士会本来没有话要说，可看到魏寿余两眼泪汪汪地看着他。两人以前是同事，经常在一起开展OK、泡妞工作，如果再为难人家，实在有点不够意思了，就说：“老大，魏城是河东一带最大的城市，要是归咱们所有，那以后咱就有向东发展的跳板了。不过，有一点不好讲的，就是魏寿余虽然弃暗投明，当老大的马仔，只怕魏城的那些地方官有点难搞。”

魏寿余马上说：“老大放心。那些人全是我的死党，个个都听我的话。老大，你赶快派部队过去，驻扎在附近，我进城去做他们的思想工作。不用放一枪一弹，魏城就是老大的了。”

秦康公这时对魏寿余已经没有一点怀疑了，想到这样就得到一座魏城，决定亲自出马。当然还得叫上胡汉三同志。

他们带着部队来到了指定地点，顺利地安下营寨，派几个侦察兵过去看看。

侦察兵回来汇报：“前面也有一支部队驻扎，不知道是哪一部分的。”

秦康公一看魏寿余，说：“你不会忽悠我们吧？”

魏寿余说：“现在晋国刚刚执行国防改革，叫谁的防地谁负责。魏城的人看到咱们的部队来了，就派兵过来。这没有什么奇怪的。”

秦康公一听这话，也不用脑子想一想，更没有对侦察兵说：再探，把情况搞得更具体一点。而是全盘相信了魏寿余的话，说：“我们该怎么办？是不是打过去？”

魏寿余说：“哪用打过去？现在请老大派一个人跟我过去，宣布我已经弃暗投明，叫他们也跟我一起当秦国的子弟兵，他们肯定会跟过来的。”

秦康公说：“好。别人去我不放心，士会你就过去吧。”

到了这个时候，士会已经知道，魏寿余的一切都是按计划来忽悠秦康公的，其目的就是要把他叫回来。他有点不想回去，可他又觉得自己原来是晋国人，是晋国把他培养成一个有用人才的。晋国这些年也没有做过什么对不起他的地方，可自己这些年来，老带着秦军打自己的祖国，让人家看来，实在有点不像话了。所以，就决定跟魏寿余回去。

这哥们儿很聪明，知道自己的家属还在秦国，要是这么裸奔回晋国，秦康公生起气来，把他全家老少都押赴刑场，然后排头砍去，那可是一点不值得，就对秦康公说：“老大，这个任务我不敢接受。晋国是什么人？咱们上当的次数还不够多吗？这可是个有着阴险狡诈优良传统的国度啊。我要是过去，他们不放我回来，那可就不好办了。到时，晋国人骂我是狗晋奸，老大又说我是反复无常之徒，要砍我的家属。我这亏就吃大了。反正我是一个怕死的人，老大还是换人吧。”

人的脑子一进水，往往就会傻到探底的地步。如果到了这时，秦康公稍微想一下，就会有所醒悟。可他太相信士会了，也太想要魏城那块地皮了，因此想也不想，很豪放地挥挥手，说：“你尽管去，放心去。老子相信你的能力，你肯定会成功。就是退一万步来说，即使发生了你所说的事，老子也不会怪你。如果晋国真的不让你回来，老子把你的家属全放过去，够意思了吧？”

当然够意思。

可那个绕朝却反对：“士会原来就是晋国的高级领导干部，现在放他回去，他还能回来吗？我看魏寿余这个投降是有猫腻的。还是小心一点才好。”

秦康公这时大气得很，说：“你没当过老大，你就不知道‘用人不疑、疑人不用’的道理。要是老这么怀疑来怀疑去，还干什么事？而且，他要是真的想回去，咱硬留也是没用的。”

魏寿余一听，我靠，差点完蛋了。这个绕朝的级别再大点，我可就白白表演了。他看到秦康公彻底把绕朝的话驳回，就叫士会：“咱过去吧，这事不能太拖拉了。”

两人走了不远，正担心秦康公突然反悔，就听到后面真有马蹄声传来，不由同时暗叫：果然不好了。

回头看时只是绕朝一个人追了上来。

绕朝看到两人那个样子，知道自己的判断百分之百的没有错，就跟了上来，对士会说：“老兄，不要怕啊，我是来给你送别的。这些年来，咱是同事，经常在一起OK喝酒，关系还不错，也算哥们儿了。现在你走了，总得送点东西做纪念吧？可你又不提前跟我说明。现在我身上又没有别的东东，就给你这根马鞭吧。你赶紧用这马鞭提速狂奔啊。不过，你要记得，秦国人不都是脑残人士，可以让你爱怎么忽悠就怎么忽悠。现在是老大厚道，才让你过去的。不要以为老大真就是这个智商。”

士会急忙下马，接过马鞭，向绕朝行了个礼，很严肃地说：“我不会忘记你的话的。”然后挥起马鞭，提速而去。

过了黄河之后，果然有个小帅哥前来迎接。

这个小帅哥是赵盾的儿子赵朔。老赵当权才没几天，内部政务还没有整顿清楚，倒先把自己的儿子提拔上来，到军中挂职锻炼。

现在晋国仍然是诸侯的霸主，但晋国的实际最高领导人却变成了赵盾。姬家的天下逐步变成赵家的自留地。那个穆嬴靠女人的眼泪保住了自己儿子的老大地位，以为自己很聪明，一把眼泪抵得多少个军，然而后来的历史证明，她的这一把眼泪在搞定姬雍的同时，也把晋家的天下断送了。你想想，在那个最能体现丛林法则的春秋时代，如果不立一个成熟而有水平的人当老大，却让一个连小鸡鸡的功能还没有熟悉的小屁孩来当老大，不是培养权臣是在做什么？开始时，赵盾估计还在为姬氏着想，他想立那个姬雍虽然也有自己的私心在里面，但出发点还是为了姬氏的天下，估计并没有想到，赵氏以后与另外几个同事把晋国这个蛋糕给分了。

当然，现在最郁闷的是秦康公。他派士会去做策反工作后，就在那里等着好消息。可好消息等起来真久。

他派人过去看看情况怎么样了。

侦察兵回来报告：“士会过去之后，晋国一个帅哥将军带着部队上来，把他带走了，现在什么消息也没有。

秦康公这才知道，果然上了大当。但这个大当是自己硬要去上的，是力排众议去上的，一点不关人家的事，要生气也只能生自己的气。这哥们儿的为人还算不错，记忆力也不错，生完气之后，还记得自己的诺言，说既然做好事就做到底，老子最讨厌做事半途而废。把士会的家小全部免费送回晋国。士会那些不愿回去的家人，都改姓刘，继续留在秦国。

当然，他这个做法比起赵盾来，要高明得多。赵盾那个做法简直

没有一点道理。秦康公知道，士会是个人才，赵盾下这么大力气把他挖回去，并不是要杀他，而是要重用他。以后士会的脑力劳动对赵盾会产生深刻的影响。所以，让士会对自己产生好感，对秦国是有好处的。而且，把那一群老老少少扣在秦国，除了天天用秦国纳税人的钱去养他们之外，没有别的用外，倒不如把他们送过去，自己还有个好名声。

真是他的错？

赵盾弄回了士会，效果马上就出来了。没有了胡汉三，鬼子终于不再进村，秦晋边界又安静了下来。

赵盾觉得权力基础又进一步稳固了。

赵盾比谁都记得，晋国现在还拿着霸主的大印。如果不履行霸主的职责，这个大印就会变成橡皮图章。前些时候几个跟班专业户纷纷脱离晋国，果断跳槽，去巴结楚国就是明显的信号。

赵盾决定重新履行霸主职责。

霸主有哪些职责？归纳起来有如下几条。

一、尊王。用当时的话就是：明天子之禁。这话的解释就是：号召广大诸侯在霸主的带领之下，团结在周天子的周围，高举大周的旗帜，为建设一个和平稳定的世界而努力奋斗。当然，解释权归于霸主，霸主说谁不团结，谁就不团结，就可以带领大家暂时不向小康社会奋勇前进，而是带着多国部队向不听话的诸侯奋勇前进。

二、攘夷。夷就是周边的少数民族。包括蛮、狄、戎等部落。这些部落虽然文明程度不高，根本不知道什么五讲四美三热爱，不但天天随地吐痰，开口就大爆粗口，貌似很质朴，其实野心却不小，天天想打到中原来，想跑到中原一带来随地吐痰。当然，如果他们只是老实巴交地站在那里，让这个想法在心里酝酿，然后狠狠地吐完那口痰之后，泡脚入睡，第二天去劳动，那也没什么。可这些人身体素质好得要命，战斗力很强悍，打起仗来一点不纯朴，很多与他们接壤的诸

侯，都天天叫苦。所以，齐桓公一当上霸主，就把“攘夷”当成霸主的主要责任来抓。那些小诸侯之所以愿意当霸主的跟班，很大程度上，就是看在这两个字的面子上。

三、禁抑篡弑。这个也很好理解。当时，诸侯们的思想刚刚大解放，公子们个个都觉得自己的能力大得很，自己的抱负大得要命，应该去实现自己的理想、表现自己的能力。可法定接班人又不是他。没有办法，就枪杆里面出政权，把合法的干掉了，谁敢说老子不合法？于是，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政变成了诸侯国内最流行的词。齐桓公当霸主后，就决定把这个歪风扭转过来，谁敢政变，他就敢打死谁。他虽然搞定了几个政变精英，可最后他的五个儿子却干得比谁的规模都大。

这一款对霸主很有好处，可以牢牢地把干涉他国内政的权力拿在手中。

四、裁制兼并。那时，诸侯之间已经开始乱套，完全走市场，凭借手中的实力，到处疯搞并购政策，强迫周边的小国宣布破产，然后自己去全面收编。所以，齐桓公宣布这种行为是赤裸裸的霸权主义行径，是帝国主义的可耻行为，得坚决制止。以后谁再有这个行为，全体诸侯就共诛之、全国人民共讨之。

当然，在实际执行中，也是看菜吃饭的。如果是郑国之类的小国，跟哪个诸侯发生了边境摩擦，那是可以把多国部队开过去，猛扁一通；如果是楚秦之类的国家兼并了哪个小公司，也只是严正抗议一下，宣布保留进一步措施之后，就没有下文了。

赵盾把这些章程拿过来复习了一下，然后又把当时的形势拿出来一比照，齐国和鲁国这段时期都先后发生过弑君事件，正好出面去主持一下公道，复兴晋国的霸主事业，晒一下自己的水平。

哪知，他刚要计划到齐鲁大地去大出一次风头时，晋国内部就先出了不和谐的声音。

而且这个声音的来源很不一般，是从晋灵公那里发出的。

先是齐国发生了杀人案。当然，如果被杀的是个小屁民，谁也不在乎，可死的却是他们的国君。凶手属于弑君夺位行为。

大家虽然对其他普法教育记得不怎么样，但对这个弑君行为的处分条例是很清楚的：必须由霸主带着多国部队去把凶手拿下，然后再确立一个新的老大。

赵盾知道这是重新把霸主打出来的一个大好机会，马上发出号召，组织多国维和部队向齐国开进。

哪知，齐国的政变者狡猾得很，派人带着好玩的东东偷偷来到晋国的国都，送给晋灵公，请灵公老大把赵盾叫回来。

晋灵公一看，这些东东真好玩。能送这种东东的人真不该打。马上派人过去叫停赵盾的行动。

赵盾没有办法，如果继续前进，就是不听老大的话，不听老大的话是什么后果？不用谁给他上课，他比谁都明白。当然，齐国知道老赵也是不能得罪的，你现在通过一个玩具忽悠了晋灵公那个小屁孩，搞了赵盾一个手脚，让赵盾记在心里对你也是没有好处的。因此，又送了晋国很多钱财，说只要晋国老大哥放过他这一马，以后我们齐国永远做晋国老大的小弟弟、铁杆粉丝，老大哥指向哪，我们就打到哪。这也够意思了吧？

赵盾没有办法，只得收下这堆隆重的礼物。

这个礼物一收，晋国的财力没有增加多少，但社会影响力马上跟着下跌。

虽然赵盾到处大声宣布，下不为例。

可真的能下不为例吗？

鲁国那几个牛人就不信。那时鲁国的第一把手叫姬恶——这名字

也太雷人了，一点不像是文明古国出来的人。

他的名字叫“恶”，其实他一点不恶。那个叫东门遂和叔得臣的比他恶多了。这两个家伙太恶心老大的名字，就找了个机会把他做掉了，然后让姬接——这个名字也是雷人得要命，“姬接”让人一听，还以为是“姬妾”呢——当了国君。

有人提醒东门遂同志，这么干，晋国会找你麻烦的。

东门遂说：“老子早论证过，现在晋国除了那面大旗之外，还能做出什么来？齐国能做出的事，咱为什么做不出？”

赵盾本来这次要做出事来的。哪知，他把前期工作都做得扎扎实实了，而东门遂向齐国学习，几个玩具又把那个好玩好耍的晋灵公搞定。

赵盾这么高调举起霸主的旗帜，又不得不收了起来，最后只得到了一笔可观的钱财，霸业资本又跌了几个百分点。

这样一来，晋灵公居然成了霸主事业最大的障碍物，让赵盾郁闷得很。

晋灵公还是个小屁孩时，赵盾觉得不好管理，跟一个小屁孩商量国家大事，天天向他汇报工作，然后从他那里抠出最高指示，这种儿戏，真的一点不好玩。可现在他大了，更不好玩。

晋灵公虽然长在红旗下，活在幸福中，但却没一点追求，什么事都不想干，人家把文件送给他，他连个同意也懒得签，叫大家拿去给赵盾赵大人处理。他要是都处理不了，我更没有办法。

赵盾这时的思想还很纯洁，一心为晋国作想，所以觉得自己对晋灵公有教导的责任，因此就免不了经常对他语重心长。

晋灵公和很多中学生一样，最烦老师和家长的这种语重心长。因此，每次一见赵盾，心里就郁闷，就想躲着。但在晋国，你可以躲过

任何人，但你能躲得过赵盾吗？

所以，晋灵公很生赵盾的气，老子都把大权交给你了，你还想怎么样？你觉得管全国人民还不过瘾，还要管我的私生活才好玩？

跟很多昏君一样，总会有个反面人物的跟班，跟他在一起。

现在这个反面人物的跟班叫屠岸贾。他的叔叔就是那个到了晚年才突然觉悟的屠岸夷。

这类人，在人们的词典里，向来都把他们归于“小人”那个科目里。不过，你千万不要以为小人物的能量也小。这些小人物虽然历史地位不高，但他们所处在的具体历史环节却很关键，往往是在权力最核心的那一点上走，抓住机会，突然发挥作用，有时几乎能拨转历史的方向盘。

当初，屠岸夷那一刀要是成功，历史上还能有晋文公这号春秋霸主吗？

连渣都不见。

当然，很多小人也不是有志青年，一来就想做出什么扭转历史的大事业来，他们只是跟在老大的身边，做老大最贴身的跟班，迎合老大的口味，先是帮老大服务。这些人的服务质量一般都很高，年年被评为老大最满意奖，没有多久就成了老大的头号心腹。老大那些见光死的事，都由他去完成，而且完成得比老大的预期还好。

这些人做坏事，不但有实干精神，而且比谁都有创意。

屠岸贾知道晋灵公的爱好，马上大搞基础建设，做了一个桃园。

这个桃园里边种了很多桃花。当然，如果只种桃花，一点不好玩。他还在里边养了很多美女。

晋灵公一进去，哈哈，我交桃花运了，呵呵，西边的太阳就要落山了，泡妞的时光就要到来了。这里真是泡妞的好地方。

从此就跟屠岸贾在里面，把泡妞喝酒当头等大事来抓。

当然，老是喝酒泡妞，久了也无聊。他们还开发了打鸟的项目。

那时老大的园子不像现在的贪官园子，围墙高得要命，只有鸟才能飞得进去，他们到底在不在里面，只有鬼知道。你想知道他们在里边的腐败生活，也只有等他们出事了，那些报告文学作家进去看了，写出来，你才知道。那时的老大在很多方面上，还是公开透明的，不怕媒体和群众的监督。这个桃园也一样，没什么围墙。晋灵公和屠岸贾在里面轻松地玩，大家在外面轻松地观看，自觉地当他们的鸟迷，看看谁打的鸟多。

打鸟打得多了，晋灵公又觉得无聊起来。他一无聊，就想换一下别的方式，搞一点新意出来。

他眼睛一转，看到墙外有那么多鸟迷，就突然来了灵感——这哥们儿叫灵公，还真的很有灵感，说：“咱打鸟多，刺激性降低了，不好玩了。现在咱就打鸟迷。当然，如果只打中鸟迷的头，不算本事，打中眼睛才是最大本事。咱比比看，谁打的眼睛多。”

两个人抓起弹弓，就向围墙上乱射。

那些鸟迷本来都是他们的粉丝，并不知道他们现在已经改变了目标，还在那里喊加油。

哪知道，子弹全射向他们。这两个选手别的功夫不怎么样，可打弹弓的水平却厉害得很，完全是奥运金牌的水平，而且发挥正常，一经发出，就跟小李飞刀一样，例不虚发。

前排鸟迷都大喊大叫着捂紧脸面，拼命狂奔。这才知道，观看体育比赛，抢到前排，有时就等于抢到倒霉。

这些鸟迷都不是菜鸟，一看到这个样子，知道自己成了活靶子。这个世界什么职业都可以做，但这个当活靶子的职业绝对不能做。一下就跑了个精光。

两个选手哈哈大笑，打人真的比打鸟好玩，难怪人类动不动就来个世界大战。

这事在他们看来，很好玩，总结了一个晚上，还觉得没有把刺激总结完毕。

赵盾就觉得严重了。老子天天在这里喊为人民服务，带领大家围绕在老大的周围，为建设晋国人民的幸福生活而努力奋斗。你却在那里拿人命开玩笑？你以为这个很好玩？要是老百姓突然觉悟起来，高举“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的大旗来，可就是不一般的群体上访事件了，谁去截访也拦不住。拦不住的结果，就是咱这群既得利益集团集体下台，被另一个既得利益集团砍脑袋。如果你觉得这个后果还不严重，这个世界就没有什么后果严重了。

第二天早上，赵盾就跑到宫里，准备把这些大道理向晋灵公当面灌输。让他知道，再这样下去，灭国灭种绝对不是遥远的传说。

哪知，他和士会还没有看到晋灵公，却先看到几个宫女抬着一只箩筐出来，箩筐上面还露出一只手，像跟谁在拜拜。

两个一看，以为晋灵公又玩了什么新鲜的花招，就过去看，原来那只手是个死人手，箩筐里有个人已被砍成N块。

两人问：“是谁的尸体？不会是屠岸贾同志的吧？”他们很希望是屠岸贾的尸体。希望是屠岸贾在玩得高兴时，冒犯了老大，老大一生气，就把他干了。可是，一般屠岸贾这样的人可以犯别的错误，但绝不会犯这样的错误。

宫女说：“宫中的厨师。”

“为什么杀厨师？难道他给老大下毒了？”

两人还真的希望这个厨师给这个老大下毒，把他毒死了，也算是为民除害。

可一个厨师哪有这样的觉悟？

是晋灵公说他烧熊掌时没有烧透，图谋折腾国君，所以就把他剁了，放在这个箩筐里，让我们抬着出去丢进历史的垃圾桶里。

两人一听，当场都气爆了，该杀的人不杀，却跟一个厨师过不去。真该好好地教训他一下了。赵盾就想直接过去教育他。

士会说：“还是我先过去吧。实在说不动了，你再过去。”

哪知，晋灵公却灵得很，一看到士会进来，就知道又语重心长来了，没等老士发话，他就先作了个深刻的检讨：“我知道做错了。这是人命，不是狗命，是不能乱杀的。乱杀人是不对的，上天是有好生之德的。所以，从现在开始，老子加强世界观的改造，认真学习各项方针政策，认真对待每一条生命，坚决不再犯这样的错误了。”

士会一听这话，认识得比谁都全面，你还有什么话说？但什么都不说，好像又不对，就随口说了几句。这几句话晋灵公一个标点符号都没听进去，但却为历史贡献了一句成语“知错能改，善莫大焉”。士会的原话是：人谁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然后告别出来，把情况跟赵盾讲了。

赵盾却不信。

没几天，晋灵公又开着车去桃园。

赵盾就等在那里了。

晋灵公一下车，就看到赵盾跪在那里，就问：“呵呵，相国来得这么早？有什么事啊？不管什么事相国你就全权处理吧。我现在莫谈国事。”

赵盾可不管你谈不谈国事——你都莫谈国事了，谁还谈国事——当场就把晋灵公近来的表现一一摆出来，然后逐条猛批，说老大这样做，像个国君吗？历史上有哪个国君像老大这样？如果一定要有，那

就只有周幽王了。老大要是再这样下去，咱晋国就会灭国灭种。为了晋国的前途，今天我是宁愿得罪老大，强烈要求老大回去，重新做人。老大现在改正还来得及。

晋灵公这时已经跟那些玩网游的网友一样，实在是上了瘾，宁愿断指也不能停止游戏。他虽然看到赵盾的脸色已经难看到顶点了，但还是请求：“相国啊，我亲爱的相国同志。就批准我再玩这一次吧？下次坚决不玩了。以后这个桃园就向全民开放，当着晋国的重要景点来开发。好不好？”

赵盾说：“不好！”堵住大门。你不回去，我也不回去。

这时屠岸贾发挥了作用，对赵盾说：“赵大人啊。你劝老大劝得太对了，太有道理了。地球人都知道，赵大人这是一片好意，是为老大和全国人民着想。不过，既然老大都到这里了，今天也没有什么大事，就给老大一个脸吧。”

赵盾没有办法了，只得让他们进去。

你想想，经过了这么一波折，他们就是进了桃园，心情也不爽了。晋灵公这时虽然贪玩，但其他想法并没有。他只是一边走一边叹气：“真郁闷啊。”

屠岸贾这时小人气魄马上高涨，说：“老大，这可是最后一回了。这么个好地方，以后就成了晋国向世界开放的景点了。小屁民们可以天天到这里来玩，咱却来不了了。老大啊，明天开始，你就得天天待在宫里，无聊了喝闷酒，弄不好还得接受赵相国的再教育。”

到了这时，小人的能量开始出现。

晋灵公说：“你开动开动脑筋，还有什么办法来对付一下？”

屠岸贾说：“办法倒是有一个，只是太绝了。”

晋灵公说：“好啊，越绝越好！”

屠岸贾说：“要想让赵相国不再婆婆妈妈，只有灭了他的口。我有个大力士，叫麋，绝对是个优秀的刺客。咱派他过去，把赵盾干掉。不就什么事都结了？”

晋灵公一听，我靠，老子只贪玩，怎么没想到这个办法，还是你厉害，就这么办了。我当了这么多年的老大，从没拍板过什么事，现在就拍这个板了。具体行动，你全权负责，我只等好消息。

屠岸贾马上回去给麋布置任务。

麋是个大力士，杀人是他的职业。可现在是法制社会，以人为本，所以已经好久没有开展这方面的业务了。这时听说去杀人，马上就亢奋起来，愉快地接受了这个任务。

行动的时间定在半夜五更。那时人们睡得正香，成功率大。

麋一大早就直奔赵家。才四更天，赵家的门就开了。

麋像电影里的江湖高手一样，蹑到赵家院里的那棵大槐树下躲着，等待机会。

赵盾已经起来，而且一点不设防。这对麋来说，现实比他预想的容易多了，只要冲进去，大刀一挥，就可以顺利完成任务，一点难度都没有。

这时，赵盾已经把朝服穿好，上下整齐，衣着严整，然后坐在灯下，批阅文件，提前办公。

麋一看，这可是个真正的人民公仆啊。这么早就开始为民操劳了，杀这样的人好像不大对劲。这哥们儿虽然天天跟屠岸贾在一起，混屠岸贾的饭吃，在个人生活上很合拍，但在思想上却没有同流合污。他这时看到赵盾不是个坏蛋，是个不该杀的人，因此就把那把刀收藏了起来，坚决不完成这个任务。

他把刀收藏起来后，又想，都在屠岸贾那里大碗喝酒、大块吃肉

了这么多年，昨晚又把胸脯拍很响，表示一定完成这个任务。可现在又不去完成，实在不够意思。现在是对得起屠岸贾就对不住赵盾，对不住赵盾就对不起全国人民；对得起全国人民，就对不起屠岸贾。

最后，他选择了对不起他自己，大叫一声，把他那颗大头在大树那里一撞，当场把自己秒杀。

赵盾跑过去一看，这个突然觉悟的刺客已经死了。他一句话也不说，叫人把麂的尸体就地埋在树下，然后像没事人一样，继续上朝。

晋灵公和屠岸贾一看，都傻了。

屠岸贾回到家里，怎么耐心等待也等不回麂同志，就知道这个计划已经泡汤了。

两个人既然决定要干掉赵盾，就不会就此住手。

刺杀不行，就采取别的措施。

晋灵公看到赵盾继续没事一样上班，处理国家事务，还以为是赵盾没有识破他们的杀人计划。麂肯定是胆子太小，偷偷开溜了。他跟屠岸贾一商量，认为，这种重大的历史事件，交给人家去做，是不能做好的，是不能让人放心的，还是自己亲自动手的好。

他们就作了个规划，请赵盾来喝酒。当然，他们并没有选择在酒里下毒，而是在宴会现场周围埋伏了很多武士，只等他们把赵盾灌醉，然后大家从后面冲上来，快刀乱剁，一直把这个可恨的家伙砍死。

赵盾还真没想到晋灵公要杀他，一接到通知，就按时去吃国宴大餐。

赵盾看到晋灵公主动请他，还以为老大可能有点追求进步了，开始有点理想有点信念来了，因此很高兴，决定好好地喝个痛快，把关系搞好。

晋灵公虽然人品配置不高，但智商却不低，一看到赵盾的这个神态，是个上当的神态，高兴得要命，算计别人的游戏也很好玩啊，看人上当的神态也爽啊。就让你多喝点，再把你搞定，也算对得起你帮老子打这么多年工，让老子有时间玩啊。

赵盾很上当，看不出人家要搞定他的意思，可他的司机提弥明却发现情况大大的不对头。这哥们儿是个司机，社会地位低，只有带老板来赴国宴的资格，却不具备参加国宴的条件，就在一边很无聊地张望。

这一看就看出猫腻来了，后面全是拿刀的武士，个个满脸横肉，全是准备杀人的神态。他就是用脚趾去想，也知道这些人要杀的就是他的老板。

他马上就跑了上去，一点不礼貌地对赵盾说：“老板啊，臣下跟老大喝酒是有分寸的。你这么大吃大喝，已突破了做臣下的底线，再喝下去就没有礼貌了，人家就厌恶你了。”他一边说着，一边拉起赵盾。

赵盾本来就不是菜鸟，再加上晋灵公已有派人刺杀他的前科，一听到这个话，马上就醒悟了起来：这家伙原来是要在这里把老子做掉。连鞋也不穿了，直接跟着提弥明跑出来。当时，吃饭是很讲究的，大家都脱下鞋，跪着一边吃一边聊。这个姿势虽然有点难受，但他们认为这是全世界最有礼貌的姿势。现在日本人都还保持着这个姿势，几千年了，一点不累。

晋灵公看到计划又要泡汤了，忙叫旁边那条大狗上阵，去把赵盾咬死当快餐。

赵盾的胆子真大，让人怀疑后来的赵子龙就是他的第N代子孙，看到大狗冲上来，居然大笑：“用狗不用人，你这算什么人啊？”

晋灵公也哈哈大笑：“老子同样有人。”手一挥，那些埋伏了大半天的武士冲了出来。

赵盾和提弥明挥着宝剑，一边战斗一边退走。

提弥明的武力指数也不低，他杀了那条狗之后，又杀了几个武士，最后自己也死了。

晋灵公和屠岸贾都哈哈大笑，原来以为你有多猛，就是这个样子啊。现在你的警卫员完了，你还能玩下去吗？兄弟们，赶快冲上去，给老子狠狠地剁。

大家都做足剁死人的姿势冲上前去。

有一个家伙特别卖力，只几步就冲到了最前面。

赵盾一看，这家伙的力气真大，就是提弥明还活着都不是他的对手啊。看来，自己这次真的要死了。

晋灵公看到那人的表现真的很出色，原来老子的手下还有这样的人才，以前怎么没有发现？呵呵，等他杀了赵盾，要大力表彰他。啊，谁知道他叫什么名字？

有胆子小不敢冲上前的人赶快过来说：“报告老大，这位兄弟叫灵辄。呵呵，他力气大得要命。现在他出手，我们都可以当观众了。咱们看看他的表现。”

哪知，灵辄冲到赵盾面前时，突然回过身来，大刀朝跟他跑过来的武士乱砍。

那几个武士本来是想过来乱剁一下赵盾过瘾，做梦都想不到自己的大刀还没有剁出去，脑袋却先给人家剁了下来。

大家一看，到底是怎么回事啊？这个灵辄今天怎么吃错了药，杀起自己兄弟来了？都停在那里看看这个发了疯的灵辄。

灵辄把赵盾一拉，冲了出来。

大家这才知道，不是灵辄吃错了药，而是他们吃错了药，让他把赵盾救走了。

可他为什么要救赵盾啊。跟他同事这么多年，从没听说过他跟赵盾有什么关系。

赵盾也不知道。他问灵辄为什么救他。

灵辄说：“我是为了报答你啊。五年前，是你救了我。”

原来五年前，赵盾到首阳山打猎，住在翳桑，看到路边有一个大汉倒在路边，差不多死了。赵盾那时心情很好，就发了一回善心，问他得了什么病？看样子不会是猪流感吧？

大汉说：“我已经几天没有饭吃了。饿得快要死了。”

赵盾说：“给他饭吃。”

大汉吃过之后，果然马上就好了起来，不过，他只吃了一半，而把另一半包了起来。赵盾问他为什么要包起来？

原来这哥们儿跟现在很多进城打工的农民工一样，几年前就出来，当人家的仆人。可仆人一点不好当，从来没有节假日，待遇又低得要命，主人又都拖欠着工资。这些年，工作是天天干，工资却没有领到，全是白打工。他想到家里还有老妈，不知道现在老妈怎么样了，就跑了出来。可没多久就饿倒在这里。这时他想把一半饭留着，拿回去给老妈吃。

赵盾见大汉人品不错，就又给了一些干粮和现金。当时，他连大汉叫什么名字也没问。但大汉却记住了他。

说到这里，谁都知道这个大汉就是灵辄了。

灵辄后来又跑出来。这次他没去当仆人，却进了晋灵公的警卫团，成了一名光荣的子弟兵。这哥们儿永远记得赵盾救了他，因此他这次也拼死救了赵盾。

赵盾脱险之后，突然想起，自己这么跟老大对着干，跟造反有什么区别？人家算起账来，他还有活路吗？

他带着他的儿子赵朔向国外狂奔，打算避难一辈子。

可赵穿却不干了。

这哥们儿正打完猎回来，看到赵盾父子俩在跑路，就问他们怎么回事？要锻炼身体去跑步也不用这么跑啊，也该换一套名牌运动服啊。这也太没有形象了吧？

赵盾把事情跟他说了。

赵穿一听，你这就跑了？你先走你的，不过，我有办法让你再回来。

他的办法简单得很，就是彻底让晋灵公这个烂仔老大消失。因为赵盾一跑路，晋灵公和屠岸贾就会掌权，他们一掌权，第一件事，肯定是要赵家全体成员统统死啦死啦的有。

晋灵公也是个可爱人士，伏击赵盾不成功之后，居然也不再追击下去，而是像现在QQ农场里偷菜的网友们一样，急着跑到桃园那里玩玩。把赵盾打跑了真爽，谁也不再说老子了。

哪知，还没有高兴几分钟，赵穿就进来了，还带着一群武士。

他这时居然忘记了赵穿也姓赵，说：“小赵啊，这里安全得很，还带这么多警卫干吗？我每次来，都不带多少人呢。有些事，可不是人越多越好玩的。”

赵穿大喝：“给俺把这个家伙做掉了！”

那一群武士冲上前，大马刀向老大的头上就砍，老大的头原来也不是特殊材料做成的，只一刀就砍下了。

赵穿搞定晋灵公时，晋灵公的警卫部队也在那里，可并没有一个冲出来履行职责。可见，群众的眼睛还真的雪亮得很，明真相得很。

赵穿搞定晋灵公之后，马上叫人去请赵盾回来。这时赵盾还在狂

奔途中，听说晋灵公完了，就又回来继续当国家实际最高领导人，并叫赵穿去把另一个公子请回来当老大。这个公子的名字很难看，叫姬黑臀，估计小时候很苦，裤子非常短缺，屁股给太阳晒得跟非洲兄弟的皮肤没有区别了。不过，姬黑臀比他的前任强得多。这位新任晋国老大姬黑臀就是历史上的晋成公。

赵盾一掌权，那个古怪性格又表现了一回。赵穿本来建议他把屠岸贾也废了。以前晋灵公那些害你的诡计全是屠岸贾贡献出来的，这样的人还留他干什么？

赵盾却不同意，要有点让人改过自新的机会嘛。

这哥们儿很要脸，觉得杀了晋灵公就已经不对了，为什么还要杀屠岸贾？

屠岸贾这时乖得很，努力跟赵家建立了良好的关系。赵盾以为这哥们儿终于痛改前非，重新做人了，就更不愿杀他了。哪知，他这次却给自己留下了一个重大的祸根。最后这个祸根就差那么一点，让他赵家全面灭绝。这是后话，暂且不表。

他现在关心的是人们对他的评价。

那时国家都设有太史。太史的工作就是每天帮国家写日记，把发生的大小事，放到博客上，领导干部的言行全部公开，一点不像现在，自己的档案都放在组织部那里保密，自己到死都看不到。

赵盾有一天打开那个博客，想看看太史同志怎么写自己。

他一打开，就看到那一句“赵盾打死老大。地点：桃园，时间：秋七月”，而且点击率很高，不由当场晕菜，马上叫人把太史董狐叫来，说：“董主任，这个，这个你写错了吧？”

董狐一看，说：“没错！”

赵盾差点跳了起来：“地球人都知道，老大死的那天，我还在河东

一带跑路，还在怕人家杀我呢。我怎么能杀他？你没有吃错药吧？你这不是在制造冤假错案是什么？而且这个冤假错案还要写进历史啊。”

董狐说：“你是最高领导人，那时的国家大事是你说了算。虽然你在跑路，大家也知道你在跑路。可你并没有宣布你放弃了权力，也没有跑出国境，所以大权仍然在你手里。这好像跟你无关。可是你回来之后，并没有处理凶手。这也说明这个凶手跟你是保持一致的，跟你派去是没有本质的区别的。所以得这么写。”

赵盾一听，还真的没办法了。你想想，连屠岸贾那样的人他都不杀，他能杀赵穿吗？

赵穿还不知足，觉得自己立了这么大的功劳，应该大力提拔了。现在提拔谁都是赵盾说了算。哪知他等了很久，虽然赵盾作了多次的人事调整，提拔了一大批人进入领导岗位，可就是没有赵穿的名字。

最后，赵穿忍不住了，主动提出这个要求，人家比我的功劳小多了、资格比我的浅多了，都纷纷上去了，我还是在基层挂这个职务，有点不合适吧？

赵盾说：“你的永远提不了。”

赵穿知道自己永远没有希望了。没有希望了的赵穿，只有郁闷，一直郁闷着死去。

赵穿死后，他的儿子又向赵盾提出继承老爸的职务。可赵盾说：“你一点功劳都没有啊，不能走这个后门。”

赵盾的这个做法，大家都心服口服，对他的名声有好处。可对后来赵家的发展就不那么好了。如果赵穿这个敢把皇帝拉下马的人还活着，后来赵家肯定不是那个样子。

赵盾本来想借着弑君的罪名，到齐鲁大地出一口气，重新把霸主之位拿到手，哪知，自己却首先背上了这个罪名，一下子底气就全没有了。

赵盾真的不如赵衰

这一段时期，对于秦国和赵盾来说，还算是幸运的。

晋国弄了这么几个波折，实力不断地打折扣，那些跟班诸侯都改变了投资方向，加盟到楚国那里去了。虽然楚国没有宣布自己当霸主，没有召开过诸侯代表大会。但晋国的话已经不灵了。

秦国自秦穆公死后，也不怎么活跃了。跟晋国玩了几下，有胜有负，总结起来，双方就跟两个人赌博一样，今天你赢，明天我赢，最后是谁也赢不了谁。当然，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就不是简单的赌徒之间的关系。现在，甲方进入疲软时期，要是乙方突然出现个猛人，那么甲方就有被搞定的可能。尤其像秦晋两国，都是当时的超级大国，又都把对方当成自己的竞争对手，如果给对方抓到机会，后果是说有多严重就有多严重。

可在晋国内乱不断时，秦国的国君也很平庸，没有再表现出一点雄性来。秦穆公活得太长，在位时间久，因此他的儿子秦康公当老大的时间就不多了。这位老师哥只在位十二年。当然，如果在美国，这个任期也只有“二战”时的罗斯福总统可以比得上了，可在当时，就算短了。

本来，秦康公还有点给晋国制造麻烦的野心，可后来老了，手下也没什么得力马仔，也就渐渐地表现得热爱和平起来。他死后，他的儿子秦共公当老大。你一看这个秦共公的谥号跟那个曹公共同一个字，就知道，这哥们儿也不是什么杰出的老大。幸亏这哥们儿只在位五年，刚好一个任期，什么成绩也没有做出来，就死翘翘了。于是他的儿子秦桓公接位。

秦国不过来搞事，对晋国而言，实在是一件天大的好事，得以过了一段安稳的日子。

晋国的体制跟其他诸侯不同。还是晋献公时期，那个时期是春秋最不平静的时期，各国的公子们已经拉开了互相残杀的序幕。晋献公

不想让自己的地盘也出现这个现象，就接受了士的建议，把公子们都派到国外去，当驻外大使，免得在国内捣乱，杀来杀去。因此，除了老大之外，晋国的宗室没有谁当权，所有马仔都是外姓的。这个政治体制改革，从历史角度看，是很进步的，但对晋国而言，前景就不大妙了。当然，如果老大们个个是晋文公，手下又有狐偃、先轾、赵衰等一干猛人为他拼命，给他来个几十年，估计统一大业都可以搞定，可是晋国后来的国君们，再也没有晋文转世。晋献公胜利地把公子们打发到国外去，免了一些公子之间的打杀，却造就了外姓的三大家族，一个是赵氏家族，一个是魏氏家族，一个是韩氏家族。

大家已经知道，后来这三个家族把晋国这块蛋糕全部瓜分，变成赵、魏、韩三个新嫩诸侯。这三家最先暴发起来的，是赵家。

当然，晋献公在进行“逐群公子”的体制改革时，也怕大权落入某个牛人的手里，因此又做了个规定，实行军政分离。也就是说，主持政府日常工作的，不能拿军权；主持军队工作的不能参政。以前，狐偃当政府第一把手时，先轾当军队第一把手；后来，先且居当军事强人，赵衰当执政大夫。

这种两权分立刚开始，很有效。可到了赵盾之后，就全变了。

赵盾利用晋灵公年纪小的机会，把军政大权都抓在自己的手上，成为晋国的政治寡头。本来，以他当时的权势，要培养一下他们赵家的势力，打造赵氏的山头，让赵氏继续把这个寡头当下去，是完全有能力的。哪知，这哥们儿的性格决定了他们赵氏是个悲剧家族。

赵盾的个人成就，比他的老爸大得多了，可他做人却比他的老爸差多了。赵衰同志生前，最拿手的好戏就是会搞人际关系，哪个人都没有得罪。一有时间就把晋国政坛派系划得清清楚楚，然后设计去搞好关系的种种办法，力争把各个派别的关系都打点好。

先看看他是如何对付那几个传统势力家族的。

与他同时代几大政治巨头主要有：狐、先、栾、郤、胥等几个。

如果真的算起来，这几个人当中，资格、水平能与他同时处于一个档次的只有狐偃同志。两人都跟晋文公一起逃难过，一个是晋文公的舅舅，一个是晋文公的连襟兼女婿——在狄国时，重耳娶了妹妹，赵衰搞定姐姐，回来后，重耳觉得赵衰超可爱，又把女儿嫁给他（两家一点不怕搞混）。先轸的军事水平虽然比他高，但不是晋文公那批海归人士，而且曾经出现过站错队的失误，当秦穆公派兵护送晋文公回国时，他居然带兵出来抵抗过。所以，要是赵衰想压制他也是很容易的。

但赵衰有他老赵的想法。

赵衰知道，在他这一代，而且在晋文公这样强有力的领导人手下打工，你就是当上头号大臣，你也没有多大的作用。而且弄不好，你还得帮他背黑锅。因此，他一开始就坚决推托当头号牛人的任命。

晋文公回来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军事政治体制改革。而且这个改革还是赵衰提出来的。也就是把全国军队分成上、中、下三军。中军元帅是军中第一号人物，其他的都在中军元帅的领导下。

晋文公不但同意了这个方案，而且任命他为中军元帅。可赵衰却不同意，推荐先轸当中军元帅，而且自己只当第二把手。

不久，上军元帅狐毛歇菜，晋文公说老赵你当上军将吧。

赵衰说，让先且居当吧。他能！

又发扬了一回风格。

先轸死后，晋襄公对赵衰说，你来当中军元帅吧。没谁会有意见的。

赵衰说：“让郤穀干。老郤虽然五十岁了，但相貌好，学问高，可以为你打造一支有文化的军队。没有文化的军队是愚蠢的军队啊。”

这让郤家又高兴得要笑翻。

可卻穀大概笑得太猛，没几天就含笑九泉了。

其他的牛人个个都是他举荐出来的。这些人对赵衰除了感激之外，没有别的想法。

这哥们儿的人际关系做得细到什么程度？

连那个太监勃鞞都被他拉进自己的关系网里，到处为他说好话。至于那个阳处父，他更不放过。那时阳处父只是太子的班主任，手里除了教材之外，没有什么大权。但赵衰同志知道他位子的重要性，也天天请他喝酒泡妞，硬是把他变成了自己人。使得阳处父在关键时刻力挺他的儿子，直接造就了赵氏家族的权力。

大家后来都发现，在赵衰生前，没有跟任何人发生过不愉快的事情，不但为晋国推荐了有用人才，而且还得到了大家的尊敬，为赵氏日后强盛打造了巨大的人脉资源。即使在赵家面临彻底败亡时，仍然有人舍得为他们去牺牲，让他们的家族再次强起来。所以，人家一想到赵衰的音容笑貌，就想起那个冬天的太阳。

可赵盾就不同了，这哥们儿的性格确实古怪。一面不断地黑脸去得罪人，一面却不断地宽大处理自己的敌人。

他对其他的人宽大一下，倒没什么，可他对那个屠岸贾的宽大，后果就严重了。这个屠岸贾是不管放在哪个时代，你杀掉他，人家都会说你对。可赵盾就是不杀他，当然，如果想体现一下自己的宽大，可以留下这个家伙的性命，把他来个驱逐出境，把这个捣乱分子输送到敌对国家去，让他到那里发挥一下作用，也是正确的。但赵盾不但不杀他，不但不赶走他，反而让他继续在晋国当公务员。这种人在政坛上的生命力又特别顽强，一旦站稳脚跟，他是不会再让你有打倒他的机会，不会再让你有抓他把柄的时候了。到时你再想打倒他，你根本找不到理由。

屠岸贾对赵家恨得要死。当然，当赵盾活着时，还拿着权力大棒时，他天天陪着笑脸，高唱赵盾的赞歌。

可赵盾一死，他就立马恢复了原来的面目。

赵盾总共在晋国当了二十年的执政大臣。他在这二十年间，主要给自己布置两个任务。一个是恢复晋国的霸主地位，一个是培植赵家的势力，让晋国继续成为赵家的天下。

第一件事，开始时做得极端不顺利，主要是晋灵公的干扰。后来，他借助赵穿以消灭肉体的方式让晋灵公退出历史舞台，然后又立了晋成公。

这样，内部的干扰倒是没有了。可国际局势又发生了变化。

秦国在长期与晋国的斗争中意识到，光靠自己的实力跟晋国死磕，是不会有有什么效益的，因此必须响应那面“全世界诸侯联合起来”的大旗，才能把晋国这个敌人打垮。秦国先跟鲁国取得联系，但鲁国看不起秦国，坚决不鸟秦国的号召。

秦国没有办法，把中原诸侯分析了一下，大多中原诸侯虽然国力并不强盛，给霸主们当小弟耍，但却清高得跟阿Q没什么两样。

他们说，我们虽然弱，但我们有文化。

秦国的高层知道，他们没有共同语言。现在有共同语言的看来只有楚国了。从秦穆公开始，秦国就已经开始着手与楚国的外交关系。只是那时楚国更牛，觉得这个天下谁怕谁，硬搞个人英雄主义，对任何国家都采取不鸟的政策。

直到公元前611年左右，秦楚的关系才开始走向正常化。双方联起手，消灭了庸国，实现了秦楚之间的强强联合。

另外，赵盾虽然水平高，有能力有野心，而且彻底统一了内部思想，但就在这个时候，那位更加有水平有能力有野心的楚庄王出现了。

楚庄王是宣布晋国霸主地位直接归零的历史性人物。

处于这样的国际环境下，赵盾的本事再大，也折腾不出什么花样来了。在他的执政期间，虽然勉强维持着晋国的霸主地位，但这个地位却是个摇晃的地位，不再那么说话算话了。

第二件事，也就是对赵家后代的培养上，赵盾做得也很失败，远远不如他老爸那么成功。

赵衰死的时候，已经把赵盾提到晋国高层里边，离权力中心只有几厘米了，最后几个死党一搅局，就让他直接成为中军元帅。基本上，他在夺权斗争中，没做过多少努力。

可到他的时候就不同了。他的那个儿子赵朔虽然老早就被他安排到军中，可直到他死的时候，还没有把赵朔提到接班人的位子上。他临死时，破格提拔的是他的另一个死党郤缺。

那时郤缺同志任上军将。按照惯例接替他的应是排名第二的中军佐荀林父。

这两个哥们儿都是他的死党。但他考虑到，荀林父是个老实人，虽然年纪丰富，经历很多，但会玩不转很多东西。而郤缺就灵活多了，而且对他很忠心，让老郤来执政，老郤会照顾他的儿子。

后来，郤缺果然利用职权，说那个胥克身体不行，把他搞下去，让赵朔当上下军佐，赵朔成为晋国政治高层排名最后的人。

赵氏这时就已开始进入低谷。

大家还记得吧，赵家跟秦嬴原来是一家人。可现在却是斗得最厉害的两家人。当然，现在是赵家为晋家而努力奋斗，而秦嬴却为自己的事业在开拓前进。

在赵氏不断衰落时，另一个人却冒泡出来，大步走向历史的前台。

第八章 楚庄王啊楚庄王

家庭老师也关键

这个人就是楚庄王。

楚国的争霸思想历史是春秋诸霸中最悠久的。他们老早就脱离周朝的管理，宣布自己为蛮夷，跟你们根本不是同类项，是有楚国特色的封建国家，为自己不断搞事确立了理论基础。而且他们开始时，也屡屡得手，把周边的小诸侯国全部摆平，有的让他们当自己的跟班，有的就直接收编。如果按照他们的这个宏伟规划继续执行下去，统一中国那是迟早的事。

不幸的是，齐桓公和管仲这对黄金搭档出现了。这对黄金搭档把维护中原民族的权益放在他们事业的第一位，先是把北方的那几个松散的少数民族打垮，使燕国强大起来，成为北方最有力的屏障，然后又联合其他诸侯国跟楚国进行对抗赛——对抗赛打了N次，取得了N次平手。这些对抗赛看起来，不分输赢，但对楚国而言，是失败的。因为有齐国的阻击，它向中原发展的步子终于停了下来。

等到齐桓公和管仲都挂掉了，齐国连自己国内的事都成了难题，解决不了，楚国认为历史机会终于向自己这边倾斜了。

楚国于是高调宣布把霸主争到手中，并出兵跟齐桓公指定的霸主接班人宋襄公对抗，把宋国打得没有渣。宋襄公是先被俘虏再受伤，然后挂掉。

楚国高层那时很爽，觉得楚的霸主事业已经到来，挡也挡不住。

可偏偏在这时，晋文公这个老头又出现了。

晋文公虽然大半辈子活得比齐桓公艰难，毕生大部分的精力都花

在跑路上，算起跑路成就来，谁也不是他的对手。可当他入主晋国后，却干得比齐桓公更猛。不但敢于跟楚国对打，而且在城濮那里把楚国打了个大败，连楚国头号猛人也不得不自杀，直接让正处于高峰期的楚进入老实的状态，不敢到处惹事了。

历史往往会开玩笑，你不去外国搞事，家里就容易出事。我估计美国最懂得这个道理，所以，一般国内要出事时，他们就先到国外搞事，一直搞得国内完事为止。

可当时楚成王不明白这个道理。他以为他不搞事了，世界就太平了，他们楚国也可以稳定了，等晋文公那个老头永垂不朽之后，他们就可以卷土重来，可以到处牛了。

哪知，他的计划没有什么漏洞，但他的儿子却受不了他。

他儿子叫商臣，是他的大儿子。当时很多诸侯在确立接班人时，始终坚持“立嫡立长”的原则，但楚国却表现得很有性格，硬是来个逆潮流而动，立年幼的小屁孩为太子。所以楚成王当了四十六年的老大，除了日理万机处理很多国内外大事外，还有精力对付很多小蛮腰美女。

开始时，他觉得商臣很不错，就决定让商臣当太子。他问令尹子上——楚国的官名也很有楚国特色，当时中原诸侯都来个大夫之类的，连秦国也是大夫制，但他却把头号大臣叫令尹——老子想让商臣当接班人，你觉得好不好？

子上说，不好！

为什么？

两条理由。

一、老大的二奶小蜜太多，说不定哪天在给哪个小美女玩得史无前例的兴奋之后，又改变决定。你一天改变N多上床计划，那是没有问题的，但改变这个决定，会出乱子。

二、商臣长得太残忍，不是好人。这种相貌有搞定老大的可能。

楚成王不听，让商臣当了太子。可没多久，他果然像子上说的一样，觉得商臣又不可爱了，那个公子职更可爱。他又决定让更可爱的公子职当太子。

商臣是长子，按照当时楚国领导人的任用条例，他是没有资格当太子的。可现在他的老爸吃错了药，硬是让他当了。他一当上太子，最怕的是老爸突然又一拍脑袋，把他的太子拿掉，这可一点不爽。他就天天提防，到处派出特务，帮他做好内参，仔细研究老爸近期的思想动态，看有没有动他的可能。

没多久，他还真的从民间组织部那里了解到，他的老爸现在头脑正在热，准备把他的弟弟公子职提拔上来。

大家都知道，民间组织的小道消息，有时精确得跟祖冲之的那个圆周率一样，有时又一点不着边际。

他不敢自己作出判断，就把他的老师潘崇叫来，问老师你说这个民间组织部的话对不对啊？怎样才能确定这事是真是假？

当这个老师出现的时候，你就知道给儿子选老师是多么多么的重要。

潘崇大概在被任命为太子太傅时，就有打进决策圈子的远大理想了，因此这些年来一面当好他的班主任，一面把老大的行动思想当成唯一的课题来进行调查研究，对楚王的事知道得比商臣更深入。

他对商臣说：“容易得很。你去请江半过来吃一餐饭就可以看清了。”

你不知道江半是谁吧？根据郭沫若大师的考证，她是楚成王的妹妹，嫁到江那个地方，所以叫江半。你一定会猜得出，这个江妹妹肯定是个美女，而且肯定跟她的哥哥有一腿，而且这一腿已经深入到难以自拔的地步，程度跟当初齐襄公兄妹处于同一个档次，而且情节肯

定比齐襄公还恶劣。齐襄公在老妹嫁出去后，基本上那一腿已经搁置在那里了。而这个江妹妹却是嫁在本国，因此除了某些周末假日能回家跟老公之外，基本上都在宫里上班。因此，楚成王有什么想法，她都是在第一时间知道的。

当然，潘老师又说了，光请吃饭还是不行的，还得在饭桌上对她不客气，看她反应如何。如果她一点脾气也没有，那说明民间组织部传来的消息是胡扯的；如果她生起气来，那这个小道消息的真实性比楚国日报的头版头条还严重。

这个老师厉害吧？楚成王花钱请了这个家教，本来想让他把他的这个儿子培养成一个“四有新人”，哪知他却专门出主意教商臣同学跟自己作对。

商臣一听，老师的思维系统就是牛，一餐饭就解决了问题。

他马上请他的这个姑姑来吃饭，按照敬爱的老师的布置，把姑姑狠狠地得罪了一下。

江美女这些年来，当哥哥老大的生活兼机要秘书，风光得要命，哪个想升官发财的，都走她的门路，一天到晚听到的都是好听养耳的话，今天说她是“最美女孩”，明天又说她是“最美秘书”，再过几天又说是“天仙MM”，让她天天生活在笑容里。今天这个侄儿居然把她请来这里，专门侮辱一顿，这气她受得了吗？

江美女马上耍起脾气来，大骂商臣：“你个猪头男，一点文明礼貌也不讲。难怪老大要废掉你。你等着吧，猪头男！”

商臣当然不等，马上就向家庭教师进行了汇报，问老师这个问题怎么解决？

楚国优秀家庭教师潘崇同志很冷静，一点不着急，问：“你想想，你能不能当公子职的打工仔？”

答：“不能！”

“能不能逃到国外去？”

“不能！”

“能不能把他们搞定？”

“能！”

“那就搞！”

在师徒两人进行这番简洁的对话时，楚成王一点不知道，在一个阴暗的角落里，他的儿子和家庭教师正密谋要他的脑袋呢。他还在叫厨师同志帮他弄那只熊掌，准备吃了熊掌去美女那里狠狠地泡一泡。世界老是这个和平，也不错哦。

他对商臣一点没设防。

不设防的结果就是商臣搞事搞得太顺利了。他只带着太子宫的警卫团就直接打到王宫中，把他的老爸团团围住。

他老爸一看他的脸，知道子上说的一点不错，每一寸脸皮都是残忍表情，跟顶级食肉动物没有本质的区别。他知道，他想叫他的这个儿子放过他的性命是不可能的，因此，只有一个请求：“儿子，你想杀老爸，老爸也就认了。不过，老爸临死有个请求，让老爸吃完那块熊掌后，再动手吧。”

这个要求过分吧？

一点不过分。有时就是敌人也能够满足。

但商臣说：“不行！”

楚成王只得瞪着儿子，说：“你真残忍！”

据说，楚成王被搞死之后，那双眼睛都没有闭上。

商臣一看，我靠，还在跟老子作对？下令，给这个该死的老爸谥

号：灵！看你怕不怕老子？

“灵”这个字看起来很不错。可在谥号里的解释就差劲了。

不勤成名曰灵；死而志成曰灵；死见神能曰灵；乱而不损曰灵；好祭鬼怪曰灵；极知鬼神曰灵。

这么多个条款，没一个是褒义的。

楚成王仍然瞪着那双眼睛，你连老子的命都要了，最后一块熊掌都不给老子吃，现在连公正的谥号也舍不得给，老子他妈的瞪死你。反正现在老子有无穷多的时间。

楚国本来是个巫术盛行的地方，商臣更是个百分之百的唯心主义者。他可以不怕活着的老爸，但不能不怕变成鬼了的老爸。于是，向死老爸投降，谥曰：成！

安民立政曰成。

完全可以称为楚国各族人民的伟大国王了。

于是，楚成王的眼睛才闭上。

商臣杀老爸就是为了当上老大。因此，一处理完老爸，他马上就宣布就职，是为楚穆王。

楚穆王一上台，马上改变老爸的不搞事的政策，趁着晋国内部出现不稳定的时候，宣布胡汉三回来了，向周边的诸侯派出部队，谁不服打谁。

那几个跟班专业户看到晋国已经疲软下去，根本没有能力当自己的保护伞了，都纷纷转到楚国的旗下，听楚穆王的话。

可是楚穆王干了没多久，战斗还没有停止，生命就已经结束。

公元前613年，楚穆王死去，他的儿子继承了王位。

于是又一个猛人登场。

楚庄王的酒色生活

这个猛人就是楚庄王。

楚庄王刚当老大时，也许是因为权力未稳、还缺乏一批铁杆马仔，也许是觉得以后就要日理万机家事国事天下事太多了，没时间爽歪歪了，就抓紧时间拼命喝酒泡妞，什么事都不管。

本来大家看到老大年纪轻，又长得那么酷，精力旺盛，一副干大事业的样子，而且他当太子的时候，也从没有什么不良行为，算起来还是德才兼备的，现在坐上老大的位子，成了楚国各族人民的新的希望，肯定会带领大家继续革命，把楚国的霸主事业开拓前进。哪知，酷哥当了老大之后，突然天天泡在宫里，除了腐败生活样样都干之外，什么事也不干。

这是什么行为？

典型的败家行为。

只要给他这么玩下去几年，楚国不完才是怪事。

更要命的是，小酷哥玩腐败就像现在玩偷菜的网友一样，玩上瘾来了，拉都拉不住，半夜都起来做贼。据说某位偷友在某一夜成绩辉煌，忍不住“耶耶”大叫起来，最后把老公惊醒，直接赶出家门，想叫就到城市时代广场去叫，别烦老子。楚庄王更厉害，三年下来，都坚持不懈地吃喝玩乐，一点没有刹车的迹象。

有几个有点责任心的大臣，觉得自己应该站出来说几句话，提醒一下小酷哥：“老大啊。咱们上一代老大经过努力，差一点就把霸主的位子弄到手了。可现在又让晋国搞过去了。老大要是再这样下去，我们可就国将不国了……”

楚庄王一听，说：“你们这话是什么意思？我怎么像听外星人的话

一样？”然后就出去打猎，晚上回来，把剩下的精力都放到美女们的身上，爽得很。

那些人还在继续言无不尽地劝他。

他一听：“我烦了！”然后宣布：“老子将出台一个政策了。”

大家一听，信心就上来了。因为他们私下里做了个统计，酷哥上任三年了，差不多过完了一个美国总统的任期了，到现在居然还没有签发一个文件，更没有宣布过一项命令。这时看到他大叫要出台政策，以为他们的言无不尽已经起了作用，个个都笑了——有时多点嘴对国家对人民还是有贡献的。

哪知，楚庄王的这个政策很简单，只一行字，叫几个美女拿出来，放到朝堂的宣传窗上，大家一看，都倒抽了一口冷气，一下子全身发凉。

那行字的原文是：有敢谏者死无赦。

原来全是针对他们的多嘴。我靠啊，这张嘴差点要了这颗脑袋。

没人再敢说了。

楚庄王看到大臣们个个吓得发白的脸，嘎嘎大笑，宣布：“老子心情爽，喝酒泡妞的时间提前几个钟头。”

于是，继续将腐败生活进行下去。

在其他人都吓得处于无语状态时，伍举受不住了，大不了给砍下脑袋，直接进入后宫，说有事见大王。

楚庄王前段时间刚选到两个美女，一个是郑姬，一个是越女，正玩得很爽，看到伍举大步进来，就问他：“你也想喝酒？咱比比看，谁更牛，拿酒来啊。”

伍举说：“我不是来喝酒的。”

楚庄王说：“这里是喝酒泡妞的专门场所，你不来喝酒，那你来干什么？”

伍举说：“刚刚得到一个谜语，我解不开，想请老大看看。”

楚庄王一听，我靠，原来是玩六加一脑筋急转弯来了。也罢，天天泡妞喝酒，也太没有新意了，加一点智力游戏，锻炼一下大脑也是不错的，就说：“什么谜语？说出来，老子能猜就猜，不能猜就拿到朝堂上，召开全体干部大会，来讨论一下。我就不信，堂堂楚国的公务员中就没有这样的人才。”

伍举一听，差点吐血，但还是说：“这个谜语很简单，只有几句：有鸟在于阜，三年不飞不鸣，是何鸟也。”

楚庄王一听，脸色当场严肃起来，然后大笑：“三年不飞，飞将冲天；三年不鸣，鸣将惊人。”

伍举一听，再看看小酷哥的脸，突然发现，这时的小酷哥一脸的有志青年。原来小酷哥是在玩咱们啊，原来他是有想法的啊。

楚庄王当然有想法，而且他的想法比他的老爸还强烈。他刚当上老大时，就发现，楚国的权力黑幕实在太厚重了。他那时才二十岁不到，大家都不把他放在眼里，划分成几个派别，在那里其乐无穷地斗着。当时大权被四个人像切蛋糕一样瓜分着。

这四个人分成两派，一派是老爸留下的政治遗产，属于老派，代表人物是令尹子孔（不是孔子）和潘崇。潘崇这哥们儿是什么人，不用多说了。总之商臣当了老大，什么都听他的。子孔是楚国的传统大家族，也是楚国王室一支，一直垄断着令尹这个位子。

另一派是少壮派，主要代表是楚庄王的两个家庭教师。

如果论起实力来，老派是军政大权都拿在手里，少壮派只是一群经常出镜的愤青，天天喊口号要大干一番事业，声音很大，但要是真干起来，肯定干不过老派。但他们不甘心，他们现在唯一的资源就是

老大这块招牌。

楚庄王一看这个局面，就知道，如果自己出头，那肯定是死啦死啦的有。因此一来就制定了个装傻政策，不管是哪一派，自己都不懂。当然如果光坐在那里直愣愣地装傻，谁会信你？于是，只有喝酒，天天喝醉，喝得谁都不认。你们斗你们的吧，不要烦我。他要在你们以为他烦的这段时间里，等待时机。这个时机，就是等这两派人斗得你死我活的时候，再来收拾局面。那时局面也只能让他来收拾了。

可他们仍然烦他。

机会很快就来了。

楚庄王还没有喝出感觉来，那伙人就忍不住彻底翻出底牌。

公元前613年，也就是他即位的第一年，晋国又在无聊当中组织了一群多国部队，要跟楚国玩玩。

而楚国周边传统势力范围内还有一群小国。这些小国的国名中都有一个“舒”字，叫群舒看起来好舒服，其实一点不舒服。这群小国只有屁大的实力，夹在列强之间，都是一颗红心两手准备，谁强一点就跟谁。这时，晋国一发出号召，群舒马上就不稳定起来。

如果只某个舒不稳定，那也就罢了，可是群舒都不稳了，对楚国的威胁是很大的。人家问楚庄王该怎么办？

楚庄王只喝酒不回答。

子孔和潘崇是当时最高领导人，就带着大军去讨伐。

那两个愤青一见，两人出城而去，这城中的大权不就落在我们的手里了？呵呵，激动人心的时刻来得太突然了，他们简直爽呆了。哈哈，这郢都的天下不就成了我们的天下了？

当然，他们爽呆了几秒钟之后，就让自己的思维系统把镜头拉回

现实。国都虽然由他们控制，但军队却全让两个老家伙带走了。他们要是打回来，自己还不是一样完蛋？因此就全体动员起来，加固国都的城墙，准备跟他们对着干，子孔和潘崇知道后，马上带着武装部队狂奔回来。

两个愤青一看，回来得真快。不管怎么论证，他们都是挡不住两个老家伙的进攻的。因此，他们就决定采取第二个计划，派个刺客过去，向偷菜网友学习，半夜去割下子孔的老脑袋。

这个刺客估计长得很凶，但夜间行动远没有偷菜网友的机灵，才到人家的房前，就给发现了，连人带凶器一并抓获。

在家苦等好消息的两个愤青知道刺客没有完成任务，脸都发青了。这两个人虽然有做事的胆子，但却没有搞事的本事。几次行动宣布失败之后，就再也想不出其他办法来了。在这个时候，没有办法就是绝望。

两人一绝望，第一个反应就是跑路。

他们知道，要是自己跑路，跑得就很被动，恐怕没跑几步就会给人家抓住。因此，他们决定把他们的学生楚庄王也带上。

这两个哥们儿很傻很天真，他们以为大王在手，他们的招牌硬度就高，就可以用这个招牌来发号召，让大家站到他们立场上。哪知，群众的眼睛雪亮得很，老早就知道他们是什么鸟角色，知道他们把大王劫持出去后，个个站出来表态，严厉谴责他们的卑劣行径。不出面谴责的就玩阴谋诡计，要把他们干掉。

戡梨与叔麋就属于这一类人。

当他们逃到商密时，这两个玩阴的跟了上来，硬是把他们搞死，然后把楚庄王带了回来，宣布“二子”之乱在大王熊侣的领导下，胜利平定。因为这两个愤青一个叫公子燮，一个叫子仪，所以这场动乱就叫“二子之乱”。其实地球人都知道，楚庄王在这个时间里全是酒色过日子，什么也没做。

按道理说，到了这个时候，楚庄王完全可以站起来，让酒色告别一个段落，正常上班办公了。可他仍然没有出来。因为子孔和潘崇的权力仍然太大。要搞翻这么一堆大权在握的老派，你没有几个死党能行吗？

现在朝中虽然有很多人，而且个个都可说是楚国的高级领导干部，可这些人说不定全是老派的铁杆啊。他连发展死党的机会都没有啊。

他没有办法找到死党，但其他人倒是陪着笑脸向他靠拢过来。

这时，那个刘须一脸笑容地出现了。这哥们儿的特长是溜须拍马，而且做得很突出，很快荣膺“溜须大夫”的光荣称号。他知道大王爱美女，便马上开展拉皮条工作，找到两个大美女郑姬和越女——你一看这个名字，就知道全是外国妞、进口货——把她们送给了小酷哥。

楚庄王一看，忠臣没有浮出水面，奸臣倒先冒泡。但他没有做声，大声表扬老刘：“刘须，我之心腹，贤臣也！”

大家一听，见过雷人，还没有见这么雷人的。集体晕倒！

唯独楚庄王没有晕倒。

他没有办法，只得装，天天腐败，等待死党的出现。只要有几个核心人物，慢慢地发展，他就什么都不怕了。可他一连喝了三年酒，把王宫里的五粮液都差不多喝光了，一个不怕丢脑袋的死党都没出冒泡出来。

直到这时，才看到伍举同志挺身而出，他终于把自己的想法统统地告诉老伍，请老伍放心，他会给楚国人民一份满意的答卷的。

伍举一听，当场信心满满地退了出来。他以为第二天老大就会召开全体员工大会，宣布一个五年计划，要把楚国建设成一个强大的霸主之国，让楚国人民在诸侯国那里都可以牛得没有谱。

可等来等去，一点动静都没有，老大继续发扬不怕喝醉不怕肾亏的腐败精神，在王宫里猛喝猛泡，而且一连几个月都不露面。他通过其他渠道一打听，说老大近来玩得比以前更疯了，生活过得没有最腐败，只有更腐败了。

伍举也没有办法了，碰到这样的老大，你还有办法就算你牛了。

那个苏从又跑进去，说跟老大好好谈谈，把他的思想工作做通。

哪知，他还没有开口，楚庄王却先大喝一声：“你不是文盲吧？没有看到我的政策？我当了三年老大，才出台一个政策，你都记不住，还有脸来做我的思想工作？我一看你的脸，就知道你是来做思想工作的。”

苏从说：“我当然不文盲。我知道，我讲完之后，我就给老大剁掉了。但如果能让老大觉悟起来，我死了也值得了。我的话就讲到这里了，你剁我吧。”他的原话是：“杀身以明君，臣之愿也。”

楚庄王一听，又来了一个死党。好！我宣布，从今天起，老子改过自新，重新做人。当场把伍举和苏从提拔进决策层，制定所有的方针政策，顺便就把若敖氏的权力分了一些。若敖家族的同志当然不爽。

问鼎

正好秦国也向楚国表达了联合的良好愿望，楚庄王当然很高兴地接受了。这种联合对他们只有好处没有坏处。现在楚庄王以及他的死党们的目标是打败晋国，把霸主大旗拿到手。他们的第一敌人不是别的国家，而是晋国。如果你再拒绝跟秦建立友好关系，让秦晋又联合起来，楚国能搞得过秦晋两国吗？人家不强强联合打上门来，你就大叫OK了。

两国迅速就进行了一次联合行动，与另一个少数民族巴族一起，把庸国搞定。

庸之战本来并没有列在楚庄王的第一个五年计划之内。可当年楚国发生了百年不遇的灾害，全国上下陷入了严重的饥荒。楚庄王也有点变傻起来了，我以前天天喝酒泡妞，倒是年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什么灾害都没有，民政部基本没事干，可我才上班不到一年，老天爷就不给面子，真不好办啊。

楚国这么多年来，年年牛气哄哄，把周边国家搞得没有一天能睡好觉。这时，那些周边的少数民族戎部落看到全楚国人民都饿成这个样子了，楚国的国力肯定跌到探底的程度了，就组织力量打过来，一路顺利得很，没几天就打到阜山，把部队驻扎在大林那里，天天叫喊不灭楚国，决不收兵。

如果是在往时，楚国只派一个民兵部队过去，就可以把这些麻烦分子收拾了。可现在军队口粮问题都不能解决，还谈什么打仗？

楚庄王就想：“我打不过你们，难道躲一下还不行吗？”他想一口气跑到阪高，看你们还追不追？

贾说：“不能跑。咱们没有粮食都能跑，为什么人家就不能跑？人家吃得饱，比赛起来，比咱的脚步还快呢。而且现在这个形势很危急，不光是戎人要冲过来猛砸我们，就连麇国和百濮这两个小国都在打我们的主意，估计都已经全军动员要向咱进军了。不如去攻打庸国，就可以把口粮搞定了。这两个小国看到咱还能进军，肯定就不敢冒泡出来，制造麻烦了。”

楚庄王说：“就凭咱目前这个力量？”

贾说：“咱不是刚跟秦国搞好关系了吗？可以跟他们联手啊，还有巴族部落，现在还跟咱站在一起。”

秦国现在正没事干，一听楚国的使者说一起去消灭庸国，马上就答应了。

楚军立即宣布出兵。那两个已经做好战斗动员的小国果然就怕了起来，悄悄地让部队退回去，不要乱来。

当然，楚军的目标是庸国。

楚庄王知道，这一战打的不光是歼灭战，更是政治战，是一边战斗一边把民心更加团结起来。而且这些工作可不是喊喊口号，拉几条横幅标语就可以了。现在全国人民都饿得没性感只有骨感，谁还听你的口号、看你的标语。只有拿出口粮来，人家才跟着你打。因此，他在向庸国进军的途中，每到一个地方，都下令打开仓库，让大家一起前去吃饭。

没多久就到了句澁，再向前走一步就是庸国的地皮了。

本来，大家一看庸国这个国名，肯定是猪头国家，什么水平都没有，只不过象征性地打一下，就可以把他们彻底打趴，缴械投降。

哪知，庸国的国名虽然没有性格，一点英雄主义色彩也没有，可部队却强悍得很。楚军的前线指挥官庐戢梨带着部队向庸国的方城发起猛攻。他以为早上发起冲锋，中午就可以在方城里开饭了。哪知，庸军一点不庸，看到敌人冲上来，并没有在城里消极防御，而是积极地冲杀出来，勇敢地和楚军正面作战，最后把楚军打退回去，而且还抓到了楚军的一个高级领导干部子扬窗。

子扬窗倒是个好同志，被关了三个晚上之后，居然越狱成功，顺便还在方城里做了一次全面的侦察，然后才逃出来，向楚庄王汇报：“敌人数量真多，咱得再大量增加部队才行啊。”

但叔师反对。理由是：“庸国的部队战斗力虽然强悍，但脑子都很简单。咱靠力气跟他们硬碰硬，肯定是不行的。所以，得跟他们玩智力。他们胜了一场，现在肯定都在骄傲，咱就再给他们胜一场，让他们的骄傲更上一层楼。他们就以为咱的战斗力已经彻底丧失了。到时，咱们突然发飙，他们就会完蛋。”

楚庄王一听，同意叔师的意见。他们接连跟庸国的部队打了七场，每场都主动认输，输得庸国全国人民都认为楚国的部队是豆腐兵，不用牙齿就可以吃掉了。于是全都沉浸在爽歪歪的骄傲情绪之

中，防备自然放松下来。

这时，秦国和巴人的部队也已经来到。

楚庄王宣布总攻时机已到。他把部队分成两个部分，一支由令尹斗越椒带领，从石溪出发，另一路由子贝带领从仞出发，跟秦巴友军一起，向庸国发起最后的攻击，终于灭了庸国。另外那些蛮族一看，楚国还真强悍，也就彻底打消了闹群体事件的主意，而向楚国表示以后一定响应老大的号召，做一个合格的楚国公民。

搞定了国内的民族矛盾，楚庄王把目光投向了中原。

三年后，他再拿宋国开刀，把宋国打了个满地找牙。

这时，他知道，他的老祖宗们虽然世代努力，要到中原当一回老大，而且国力也不比齐国和晋国弱，可折腾到现在，还跟那个泥鳅一样，硬是掀不起大浪，除了制造了N多新闻效应外，什么利益也没有得到，冲击霸主事业一点没进步，主要原因是那句“我蛮夷也”作怪。自己把自己当做另类，人家就是死也不服你啊。如果再坚持老祖宗那种蛮干精神，到头只有蛮干到死，没有别的收获。因此，要想到中原去混，而且要混出名堂来，必须努力学习，提高文化修养，在意识形态上与人家接轨，人家才接受你啊。

所以，他认为，想称霸，必须先学好文化课，做好文明人。

当然，这口号高喊几声是很容易的，可做起来并不容易。

而且他习惯了当楚国的老大，牛人习气是一下子改不掉的。当然在打败宋国向中原诸侯显示了强悍的军事力量后，又决定把部队继续开过去将陆浑的戎人也收拾一下。这个戎人不在楚国的境内，但他仍然要打。

因为，戎人是最让中原诸侯头痛的部落，虽然只有屁大的实力，但却跟个电脑病毒一样，时不时发作一下，弄得你很不爽。可是中原那几个诸侯又没有彻底清除这些病毒的水平，而霸主的主要责任就是

为诸侯搞定戎人。当年齐桓公顺利当上霸主，大家都笑呵呵地跟在他的屁股后面，最主要的原因就是齐桓公狠狠地收拾了一下戎人，保住了中原一带的稳定。

晋国当上霸主后，也多次把戎狄打败过，而且彻底消灭了几个狄国，让戎人在中原彻底疲软了下去。

现在中原一带的戎人已经不那么嚣张了。但楚庄王认为，要取得中原诸侯的信任，你就得去打一下他们最恶心的人。因此，戎人虽然不怎么胡闹了，但为了政治需要，还是要打你。谁让你的名字叫戎。

搞定陆浑戎之后，楚庄王觉得自己做得太对了，如果不狠狠地晒一下自己的牛气实在有点浪费情绪。他在经过洛阳时，周王派了个代表姬满过来慰问。打败了经常给周王制造麻烦的戎人，周王当然得出面招待一下他。在姬满发表一通代表大周向你表示亲切慰问的套话之后，楚庄王就哈哈大笑，问姬满：“听说洛阳城里的鼎好大一个啊，不知道它的实际重量有多少？”

如果放在今天，这话什么也不是，估计姬满同志还会带着楚庄王到洛阳城里去看看。晚上就会在电视上看到楚庄王同志在姬满的陪同下，兴致勃勃地参观周朝的国宝，称赞洛阳文物保护工作做得好。

可在当时就不同了。这个鼎是大周王朝的象征，只有周王才配有。你一问这个东东的重量，那不等于向周王挑战了？

姬满同志马上站起来，对楚庄王进行严厉的驳斥，说这个东东你是没有资格问的。

楚庄王这才知道，自己亢奋得有点过头了，这么问鼎中原，又把没有文化的那一面表现出来了。最后，只得把傻装到底，说原来是这样，听了你的话，真长知识啊，然后就回去了。楚庄王虽然觉得面子一点没有了，但他这一次行动，却被历史死死地记住，史称：问鼎中原。

他在那里牛气哄哄地问鼎中原时，那个子越却在背后搞起事来，

占领了楚国的国都，然后派兵过来，要在半路上把他搞定。

神箭养由基

子越就是斗越椒，时任楚国令尹。

这哥们儿现在是楚国若敖族的带头大哥，也就是那个子孔家族里的代言人。这个若敖氏现在看起来，陌生得很，可当时在楚国却牛得没有谱。

这得从很久以前说起。

楚国开始时，还真的很没有文化。其他诸侯国再怎么小怎么穷，国君都有个谥号。可楚国人实在得很，人都死了，还管这个做什么？浪费文字资源。直到熊仪当老大后，觉得有点文化还是好的，就以若敖为号。

他的儿子斗伯就用老爸这个号当他们的姓。

若敖虽然当不了楚王，但却得了个特权，就是世代都是楚国的令尹。你想想，如果一个家族几代人都是国家的总理，这个家族的权势不比天还大才怪。谁想动他们一点手脚，他们不大爆脾气把你打翻在地再踏上一万只脚，他们还是若敖氏的人吗？

楚庄王亲政之后，就不断地把他们的权力一点一点地切割下来。他们很生气。

这时，若敖氏的子扬、子越两人分别担任令尹和司马，主宰楚国军政大权。

子越是个很有野心的家伙。他的伯父前令尹子文老早就劝他的老爸：“必杀之。是子也，熊虎之状，而豺狼之声，弗杀，必灭若敖氏矣。”说这家伙身上猛兽的特征太多，说明还没有进化完毕，肯定会闹出大乱来，最后会搞灭咱们伟大的若敖家族。

可他的老爸不同意。

后来，子文临死时，还对子越说：“如果不赶快跑路，你就会完蛋。”接着大哭起来：“鬼犹求食，若敖氏之鬼，不其馁而？”这话的意思是，人变成鬼后，都还得混口饭啊。咱们死后就得变成饿鬼，加入阴间的丐帮了。他这话的含义是，不久的将来，大家都会因为子越这个家伙而被灭族，没有了子孙后代，谁来给我们烧纸摆供品？

但子越不信邪，很快就当到了司马——全国武装的总司令。兵权都掌握在老子的手中，老子还怕谁？熊侣这小子算什么？比喝酒，比泡妞，老子比不过他。可比玩命，老子彻底鄙视他！

于是继续牛！

楚庄王对若敖族早就看不顺眼，戒酒戒色之后，让几个死党分了若敖氏的权。最后找了个机会，把那个子扬给废了，提拔子越当令尹，而让若敖氏的死对头叔孙敖当了司马，直接拿掉了他的兵权。

矛盾终于不可调和。

子越把楚庄王恨得要死，我靠啊，居然跟我玩“明升暗降”把戏，老子要搞定你，于是时时想把那个传说中的政变拿来试试，只是老觉得没有机会。这时等到楚庄王出国摆谱后，就觉得机会来了，马上按计划行动。

楚庄王虽然对这哥们儿很恶心，认定他迟早要跳出来跟自己摊牌，但绝对没有想到他会在这个时候搞事。

他还正在为自己问鼎的事脸红时，前方有人报告：“老大，前面有一支军队拦着。”

他一听，什么？有部队拦？这不是咱楚国的地盘了吗？怎么还有部队挡我的路？看看是哪一部分的，叫他快快让开，现在老子郁闷得很。

老大，他们不让开，说就是要拦老大，还说要把老大搞定在这里。他们还说，他们是斗令尹的人马。

楚庄王一听，什么都明白了。他的部队刚刚打仗跑回来，个个都累得要命，而老家伙的部队老早就在这里等着要大刹他们。这仗能打吗？

但不能打也得打啊。结婚是双方愿意了才办手续，打仗可不是要双方都自愿了才能打。

老斗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你如果怕打仗，那你就投降吧，脱光你的衣服，以裸奔的姿态到老子面前认罪，请求老子处分，处分过后，你还得来个谢主隆恩呢。

楚庄王是什么人？他当然不会选择投降，更不会选择跑路。你想打，老子就跟你打。

当然，是不能蛮来的。

他先派苏从过去，跟斗越椒谈判，都是自家人，有话好好说啊。你想怎么样，说说条件嘛。

斗越椒大声说：“回去告诉熊侣。我只有一个条件，就是刹掉他的脑袋。如果他答应了，我马上收兵。”

这哥们儿还在这里嚣张地摆谱，大喊大叫着要刹死熊侣，却不知道他上了人家的大当。

楚庄王利用这个谈判时间进行了军事部署，而且赢得了时间。

谈判结束时，天已经黑了。斗越椒当然不会夜战，所以这场战斗只有等到明天才能开打。

楚庄王精选了一支特种部队，埋伏在桥下，然后叫大部队明天撤他娘的。

他的这支特种兵里有一个神箭手，叫养由基。这个名字虽然古怪，但却是史上最牛的神箭手。

第二天，天才放亮，斗越椒就像周扒皮叫长工起床一样，把士兵们叫起来，然后叫大家以最快的速度咬几口早点，马上拿起兵器，向敌人发起冲锋。哈哈，胜利是属于有准备的人。咱们胜利在望啊。

他们正拿起武器准备冲锋时，就看到河对岸的政府军也已经起来了，但却乱得像一锅八宝粥。斗越椒大叫：“冲啊！”

于是，大家高喊“打倒熊侣”的口号冲杀出来。

政府军突然也不再乱了，而是马上向后狂奔。

斗越椒一见，想跑路？你们就是逃到外国，老子也要跨国追捕。

他带着大军冲过大桥，全面追击。

这时，楚庄王正躲在桥下。他躲了整整一夜，好不容易才盼到天亮，等到斗越椒狂追过去。他马上叫大家站起来，以最快的速度冲到河对面，然后又以最快的速度开始破坏工作——拆桥！

那时的桥可不是现在的跨海大桥，要搞定一座大桥，没有专业知识还真搞不来。而且连赵州桥都不是，全是木头建起来的。虽说不是什么草包工程，但跟豆腐渣工程的质量没有什么差别，破坏起来，一点难度也没有。

楚庄王的特种兵只几下就把那座河桥全部废掉，站在河边高呼。

斗越椒一听，转头一看，还真的上了这小子的当。原来我们追的都是些小兵痞子，熊侣那小子却已经溜回去了。

他的目的是搞定楚庄王而不是全部消灭这些政府军。如果让楚庄王回到国都，一发出号召，他就什么都完了。他急忙大叫，前进的方向改变，前进的方向改变，现在的前进方向是向后退。

大家正冲得过瘾，突然听到这个命令，好容易才收住勇往直前的脚步，老大不是说这次一定要革命加拼命，一个不留地消灭敌人吗？怎么又突然下这个向后前进的命令？

斗越椒大叫：“敌人拆桥了。咱先搞定破坏分子！”

如果这时，他不杀回马枪，马上选择跑路的动作，这条性命说不定是可以保住的。可他硬要冲回去，要搞定拆桥分子。

他叫大家不惜一切代价，渡河过去。对岸就几个敌人，只要到达对岸，胜利就是咱们的了。

他只看到对岸的敌人数量不多，但他不知道，楚庄王这时也嫌身边的人太多了。

楚庄王现在只需要一个人。

养由基。

养由基在这个时候正式登场。

养由基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射箭高手，在当时就被称为“神箭”、“养一箭”。那些“百步穿杨”、“百发百中”的故事都是他制造出来的。传说有一次他当着大家的面表演箭艺，在一百步外对着一排柳叶射击，从一号靶射到一百号，箭箭命中，大家都大声叫好。他也爽歪歪地享受着粉丝们“由基由基我爱你”的乱叫。只有一个老人站在那里，脸上全是冷笑的神色，好像他刚才的表演全部脱靶一样。

养由基不服，问老人：“你不服？”

老人说：“呵呵，你的基本功还真不错。可以教你怎么射箭了。”

养由基一听，当场大怒起来，可又不好把愤怒当场表演，只得装着很有胸怀的样子，说：“呵呵，原来老人家是高手。我还真看不出来呢。”心里却说，看你那对眼睛，估计那几片柳叶现在在哪个方向都搞不清呢，还教我？

老人却说：“呵呵，我可不是教你射箭的技术啊。像你这样把箭拉来拉去，累了大半天，是百步穿杨了，是百发百中了。我只想问问你，如果再射几箭，你累了困了，一箭射歪，结果会如何？前面那一百发就全废了。你还是神箭吗？那时你就不是一个神话，而是一个笑话了。”他的原话是：非吾能教子支左屈右也，夫去柳叶百步而射之，百发而百中之，不以善息，少焉气衰力倦，弓拔矢钩，一发不中者，百发尽息。

养由基一听，这就是境界啊！老子差的不是技术，而是境界！

跟所有武侠小说里的主人公一样，情节一到这个地方，养由基就成了神话般的高手。

养由基高手到什么地步？

据说，有一次一只白猿跑到王宫里来，专门开展骚扰工作，每当楚庄王展开工作，正处于关键时刻，它总是出来吱吱几声，或者拍拍窗子叫大王加油，我代表白猿界的男性公民免费充当老大的拉拉队。

楚庄王烦得要命，要求宫里的警卫团务必把这个白猿拿下，不用活捉。哪知，这家伙灵活得要命，大家忙活大半天，箭是射了不少，射得大家的手臂都发酸了，它却仍在那里向大家招手致意，好好玩哦！

最后，大家说：“看来除了养由基，没谁可以把它射下来了。”

楚庄王把养由基请来，指着白猿说：“你可以把它搞定吧？”

养由基说：“太容易了！”拿起弓，连箭都不搭，只拉了下，嘣的一声，那只白猿就落了下来。

大家一看，我靠，真是神了，连箭头都不用。你为什么这么神啊？

养由基说了一句后来武林高手常说的：“境界。手中有箭，不如

心中有箭，心中有箭，不如心中无箭！”

大家都听不懂。但不懂是你的事，反正他就这样说。他说的就是正确。

于是，养由基就成了楚庄王的贴身保镖。

这时，楚庄王又让他出场。

楚庄王说：“你的任务就是放一箭，命中那个老家伙。”

斗越椒哪知楚庄王会有这个安排？其实这哥们儿也是个神箭手，他在河对岸看到楚庄王时，也想来个斩首行动，直接向楚庄王射击。第一支箭呼地穿过鼓架，射在铜钲上；接着又射出第二箭，透过车盖。但楚庄王一点没事。

士兵们一见都怕得要命，这哥们儿的箭真厉害啊。谁站在这个地方谁就会死。都想退出战场，躲命要紧。楚庄王一看，军心要不稳了，马上叫：“我们先君当年搞定息国时，拿了三支神箭。这个子越偷了两支，现在他已经用完了。其他箭是射不到这里来的。大家放心啊。”

斗越椒连射了两支箭之后，真的困了累了没有再射。这哥们儿以为自己是天下第一神箭，除了他之外，谁也不能射这么远。

他不相信，哪个人能把箭从河对岸射到这里来，而且还命中他的十环。

但他忘记了，别人是不能的，但养由基能。

养由基一箭射来，命中斗同志的额头，使得老斗当场脑死亡。

斗越椒的部队是一支没有信仰的队伍，一看到带头大哥当场牺牲，马上就乱了套。连为谁去战斗的目标也没有了，谁还去战斗？

于是，集体缴械。

楚庄王借了这个罪名，“遂灭若敖氏”，把楚国最强悍的权力家族全部打尽。他到了这个时候才算是坐稳了江山。

如果这次斗越椒稍微冷静点，结局就不一样了。可这家伙光有造反的胆量，光会抓住造反的时机，却没有把握好时机的细节。大机会是狠狠地抓住了，但却在细节上马大哈，最后上了楚庄王的大当，造反不成，反而全面崩盘，外加丢了脑袋。如果他在碰到楚庄王的部队时，就当场下令进攻，叫军队冲过去，没头没脑地打，估计楚庄王早玩完了。可他硬是跟苏从那个有婆婆妈妈特长的人谈判，而且谈到天黑了，双方都饿得眼睛发黑了才宣布谈判破裂。然后在第二天才进攻。

他那时想的很简单，反正你的队伍都已经累坏了，士气已经没有了，本来士兵人数就不多，外加那一大堆伤病员，整个队伍算起来，非战斗人员比战斗人员还多呢，什么时候开打，你总得输。因此，就跟你谈判一下，在你遭到可耻的失败前，先玩你一下，让我心情好起来。

哪知，最后却上了大当。人家根本不用多少部队跟你硬硬相对，只用一个养由基就把你搞定。

你想不到，但人家想到了，你就完蛋。

楚庄王这次胜得虽然有点惊险，有点没有道理。但胜利了就什么道理都是你的。

消灭了斗越椒，楚庄王终于松了一口气。这个老斗是他老爸遗留下来的权臣，在他老爸还活着时，倒还遵纪守法，可他老爸一死，他就不老实了，欺负他是个新嫩，扩大令尹的权力，几乎把他全部架空。幸亏他一眼就看透了当时的形势，很能沉得住气，不光夹着尾巴、天天低调做人，而且还狠狠地把自己变成一个酒色老大，以天天喝酒泡妞的腐败形象来等待时机。后来，虽然他掌握了政权，削弱了令尹的权力。但斗同志更不服气了，更有要搞定他的冲动了。两个人一时之间，你拿我没有办法，我也不敢做你的手脚，但都在时刻准备

着，来个闪电出击，把对方打倒。

现在终于成功引爆了这个定时炸弹，内部政敌彻底肃清，楚庄王当然要爽歪歪地庆祝一下。

庆祝大会在国都隆重举行。

楚庄王宣布：“我以前是个酒鬼，这是地球人都知道的事。可后来改过自新，算起来已经有六年不喝酒了，远离腐败生活了。今天就破个例，咱猛喝一次，还要放开手脚地OK一回，不醉不散。”大家从白天一直喝到晚上，还在大喊大叫地喝着。

为了创造一个宽松的喝酒环境，刺激大家的娱乐神经，楚庄王还把他最近刚泡到手的美女叫到现场，一来晒一晒自己泡妞的成绩，二来也让大家高兴高兴，再次掀起大吃大喝的新高潮。

这个美女叫许姬，长得如何，史学家们没有看到，因此也没有具体相貌描写。但我想能让楚庄王这个酷哥看上、并当着全体干部的面晒出来的，脸蛋质量肯定过得硬，三围数据肯定符合国际标准。

总之，肯定是个人见人爱令人激动的美女。

楚庄王对许姬说：“你给兄弟们敬酒吧。”

许姬就起来，拿起酒给大臣们敬酒。敬酒工作正宽松有序地进行，突然一阵风吹过来，大厅上的蜡烛全部熄灭。整个大厅就全部进入黑暗时期。

正在敬酒的许姬突然觉得有人在拉住她的衣袖，接着一双粗糙的手又握住她的小手，摸得很投入。

这个许姬也不是一般的美女。如果是一般的美女，这时肯定就会大声叫喊：“流氓！”可她并不喊，她只是用另一只手在黑暗中扯住那个家伙帽子上的红缨，然后挣脱出来，跑回老公那里，在楚庄王的耳边说：“老大，刚才有人吃我的豆腐，我把他的红缨扯了下来。等点亮

蜡烛了，咱不用报警就可以查出是哪个流氓来了。我聪明吧老大？”

楚庄王当然说她很聪明，但楚庄王却做得比她更聪明。他听完汇报后，马上下令：“先不要点亮蜡烛，刚才在黑暗中，我突然想，今晚的宴会应该是一个载入史册的宴会。既然载入史册，这个宴会就应该有个名字。否则就是载入史册了，人家也记不清这个宴会。我也想好了一个名字，现在正式命名为‘绝纓大会’。所以，大家都把帽子上的红纓扯下来，舒舒服服的，以便把这个宴会喝成团结、鼓劲、娱乐又绝纓的宴会。”

大家一听，我靠，大王肯定是喝晕了，什么名字不好取，却取个绝纓大会。幸亏老大没有进一步喝醉，要是再醉一点，估计这个大会就是脱裤大会了。

但老大的话就是命令，他就是脱你的头皮，你都没话说，脱一个纓算什么？

等大家都把帽纓脱下来之后，楚庄王这才像那个火箭发射场的总指挥一样，大叫：“点火！”

好笑吗？

大家觉得一点不好笑。

但楚庄王觉得效果很好。

散场之后，许姬还为这事闹情绪，人家都欺负到你的二奶了，你却一点不在乎？你是不是想锻炼你的脑力？想把案情搞得复杂一点再破？

楚庄王哈哈大笑：“我根本就不想去破这个案子。你想想，大家都喝到那个地步了，也就是说，都已经喝到差不多要犯错误的地步了，突然看到你这个美女出现，他们不激动还是男人吗？我也不需要一批太监去打仗啊。而且，本来说好了，只喝到傍晚，是我又要求大家深入地喝下去。要追究责任来，我可是排在第一位。再说了，大家好好

地喝酒娱乐，突然来个现场搜捕流氓，那不是太没劲了？”

夏姬你为什么这样美？

内部的反对派全部肃清后，楚庄王决定向中原发展，争取把霸主的牌匾拿回楚国挂几天。

如果是他的老前辈们有这个想法之后，就会什么都不管，什么理由也不找，直接下令发兵，先找个邻近的像郑国之类的诸侯国练练手，等他们的多国部队杀上来，再看看形势，如果可以打的就发扬连续作战的作风，跟他们死磕一顿；如果形势不利，就直接跑路，反正有大江大河作防火线，谁也不敢打进来。

但楚庄王不这样做，他必须学习一下中原的先进文化，虽然出兵把人家打到残废得不能自理的地步，但仍然要找个大理由，说自己打的是正义的战争，出的是正义之师，做的是文明事业。手脚可以缺德，但嘴头不能无耻。

这就是齐晋霸主成功的秘诀。如果你手脚和嘴头一样，都不缺德，你就是那个宋襄公；如果你手脚跟嘴头都无耻，你就是之前楚国那些领导人——仗是打了很多，胜利也不少，但一次霸主也轮不到你做。

而且，这个世界最好找的理由，就是打人的理由，只要你眼睛一睁，随手一抓，就可抓到一大把足可扁死某个诸侯国的理由。

楚庄王发现了这个道理之后，郑国就把一个机会送上门来了。

郑国本来就靠近楚国，以前每次楚国要搞事时，也总是从郑国入手，向来不问个为什么，上来先一顿暴打，打得你叫苦连天之后，再问你痛不痛。等齐啊晋啊那几个保护伞到来时，再退兵。打得是很过瘾，但却树立了一个无耻的楚国形象。

楚庄王可不再那么傻了。

他也想把人家打残后，还被夸成见义勇为的好青年，争取来年也评个感动世界人物。

这年，郑国出现了个“食指门”事件。

事件的开始很搞笑。

郑国的大夫公子宋和公子归早上起来，一路上朝。

半路上，公子宋就吹，说他的食指有特异功能，只要它一跳动，晚上肯定有大餐。正吹着，他的食指就跳动起来。他把食指拿出来给公子归看。公子归一看，还真的在那里自动跳着，不像是表演。但他还是怀疑，难道今天真的有大餐？

公子宋说：“等着瞧！”

两人来到朝堂上，就看到一只大鼯在那里。公子宋问人家，这是什么意思？

人家说是老大准备拿来杀了，让大家会餐。

两个人全都笑了。

郑灵公问他为什么笑？

公子归把原因向郑灵公说了。如果郑灵公听过之后，笑笑也就罢了，后面什么事也没有。哪知，郑灵公却不服，在这个地方，是我说灵才灵，可不是你的食指说灵就灵的。

当然，大鼯是要杀的。可杀了之后，郑灵公叫大家按座次坐好，宣布大鼯国宴开始。服务员先递上一碗，他尝了一口，说：“好吃！”然后叫服务员上汤，从下座上起。

上到最高位时，还有两个人，但服务员说只有一碗了。

这两个人就是公子宋和公子归。

两个人只有一碗汤，怎么办啊。

郑灵公说，给姬归同志吧。

公子宋就干瞪着眼，心里骂服务员他妈的连小学数学都不过关，这几十号人都数不过来。难怪得提高人口素质。

当然，如果事情只到这里，大家有汤喝汤，没汤就当观众，也许这事就结了。

偏偏郑灵公没有完，喝过几口汤，餐巾纸一抹嘴，对公子宋说：“我原来老早就叫服务员数好，每人一碗，可他们硬是数错人。你不是说你的食指很灵吗？现在看来，一点不灵啊。”

公子宋马上就知道是郑灵公搞的鬼，故意给自己难看。你先玩我，别怪我不客气。

他马上站起来，走到郑灵公的面前，伸着那根有特异功能的食指到郑灵公的碗里一蘸，然后放到嘴里响亮地一嘬，然后大声说：“大家看到，我的食指灵了吧？”嘎嘎大笑着，走出厅外。

郑灵公大怒，当场说老子要杀人了。

公子宋知道后，也知道这事搞大了。但到了这个时候，你还能怎么样？你要杀我，我也要杀你。

于是，就看谁的力量雄厚，比谁的动作快了。

事实证明，郑灵公只不过是假大空的家伙，宣布要杀人之后，就什么实质性的动作都没有了，好像他也有特异功能一样，嘴上一宣布，人家就马上“倒也”。

公子宋可就不同了，一想到自己的安全系数急剧下降之后，马上就把公子归找来，说搞定老大。公子归想不干。公子宋说，你不干，我就到处说你想造反。

公子归没有办法，只得入股。

干掉一个小国的领导人实在太容易了。基本上公子宋不花什么精力就把郑灵公搞定了，结束换届工作，由郑襄公接任老大。

楚庄王知道这个情节后，比郑襄公还高兴，严厉谴责了郑国一通，然后率大军出发。

郑国的国君知道后，只得向晋国求救。晋国现在虽然不像以前那么牛了，但霸主的旗还在他们那里，他们就得履行这个职责。

晋国派荀林父带兵过来救郑。

楚庄王这时还不想跟晋国面对面地打，因此又把部队开到陈国去，原因是陈国以前是跟楚国签订过条约的，现在为什么又去当晋国的粉丝？

陈国马上宣布重新摆正立场，当楚国的跟班。楚庄王哈哈一笑之后，就回兵了。

他这一次并不想真的跟哪个诸侯玩流血冲突，而是想表现一下自己的文明行为，只要你跟老子保持一致，老子也是懂礼貌的，让人家看到楚国已经取得很大的进步，成为一个文明的国家了。如果你们不用发展的眼光来打量楚国，只能说明你们一点没有进步。

三年之后，基本上晋国的几个最后的牛人也死了，他们正在进行权力的重新分配，楚庄王就决定向郑国进军，理由嘛，照旧。

可他们的大军还没有动手，郑国内部却先动手了。他们先把公子宋杀了，然后派人过来对楚国说：“反动分子已经被我们消灭了，请你们不要再打过来了，我们决心向陈国学习，跟楚国将革命进行到底，做一个文明守纪的国家。”

楚庄王态度和蔼可亲地接受了他们的请求，然后把部队又拉了回去。

没几天，那个刚跟他们签订友好条约的陈国又出了乱子。

这个乱子跟别的乱子不同，是由一个美女引起的，而且这个美女是个老美女了。但这个老美女却魅力无穷大，把一群风流男玩得团团转。

这个美女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夏姬！

她的来历也不小，是那个郑穆公的女儿。她的老公很有艳福，娶了她这个当时最漂亮的美女，但却是个短命鬼，才玩了几天就挂了。于是，夏姬就成了史上最美的寡妇。

寡妇本来就故事多，何况最美寡妇。

她还有一个叫夏征舒的儿子，他们现在就在株林那里过着孤儿寡母的生活。

她的老公生前有几个朋友，一个叫孔宁，一个叫仪行父。两个家伙长得都很丑，不帅也不酷。开始时，两人倒很够意思，发扬助人为乐的精神，照顾这对孤儿寡母。人家一看，觉得这两人虽然很丑，但心灵很美。

可他们自己知道，他们的心灵一点不美。他们勇于发扬助人为乐的精神，全是看到美女的漂亮上，时刻都想过去看看那张脸，然后回来想象一下，也觉得很刺激。

YY多了，也觉得无聊。

于是，就拍拍脑袋想个办法，搞点绯闻好来玩啊。

孔宁最先想到办法。有一天，虽然气象局早就预报，今晚有大雨，可他仍然带着夏征舒去打猎，而且一直打到很晚才结束，然后说：“天晚了，我送小孩子回去。”

确实是个理由。

到了夏家之后，天就下起雨来。然后他坏坏地笑着说没有带雨具，回不了家啦。

于是，外面雷雨交加，房内却温暖得很。

两人当晚直接搞定。

如果只他一个人搞定，在寡妇那里弄点花边新闻——现在就是在网上晒那么多艳照，大家都没有说什么——估计也就是绯闻而已。可后来，又有两个家伙入股。

那个仪行父看到老朋友把美女当二奶睡了，心里不服气：朋友妻不可欺，你欺我也欺。

两个朋友就成了同行，同行马上就成了冤家，一边泡妞一边产生了内部矛盾。后来，那个孔宁就干脆把老大陈灵公拉进来，想让老大收拾一下仪行父。哪知，陈灵公看到夏姬的第一眼，嘴巴就傻傻地张开，半天没有合上，然后毫不犹豫地跟着插上一腿。

史书上对另外两个同行的进入，没有交代，只笼统地说有这么一回事。

如果发生在其他人的身上，老大插上一腿之后，孔宁和仪行父肯定会完蛋，不完蛋也得退出竞争，然后坚定不移地靠边站，以后只有尽心尽力地为老大去泡美女提供方便，把身份转换成保驾护航的那类人。

可结果三个男人在这个事上，表现得很平等友爱，轮流上班，和谐得很，有时也来个铿锵三人行，一起进入同一个节目，交流经验，共同进步。后来，其中一位老兄觉得美女的内衣也跟美女一样性感，就跟她要了一件内衣，整天贴着皮肉穿着。穿了几天，觉得不拿出来晒一晒，心里不舒服。就在一次三人聚会的节目中说：“你们说说美女对谁最好？”

当然，都说是对我最好！

证明拿出来。

大家一起脱下外套，我靠，每人都有一件夏姬的性感内衣。

三双色眼同时一傻，然后哈哈大笑。美女这一招绝了吧？对三个风流男一碗水端平。你看着很简单，其实这是全世界难度最高的工作。在三个风流男之间周旋，而且把三个男人都搞得像同一战壕里的战友，不但天天和平共事，而且还经常开专题研讨会，在一起作经验报告，没有水平还真不行。如果放在今天，让这个美女去当联合国秘书长，世界实现全面和平绝不是一件难事。

这三个战友后来觉得老在规定的地点、规定的地方开这个研讨会，也有点无聊起来，就干脆拿到朝堂上公开讨论，让大家也分享这些成果。

大家在一边听着，当然很恶心，不恶心也得装着恶心一下。可谁敢说什么？

三人讨论越来越热烈，嘴里说的全是原生态的东西，跟现场直播解说没有什么差别，弄得大家好像都听到美女的喘息声，看到他们那个很流汗很累的样子。说到最后，三个家伙干脆外套一脱，当场向大家晒出那几件性感内衣。

大家一看，都在心里说吐啊吐！

泄冶一见，觉得越来越不像话了，终于打断他们的节目：“老大啊，最好把这些衣服收起来。这种少儿不宜的事，只能在某个阴暗的角落说说，不要拿到这里来讲啊。这可是朝堂啊，是讨论国家大事的场所，不是讲黄段子的地方。”

陈灵公一听，很生气。但一想人家说的确实有道理，实在找不到什么理由反对，便陪着笑脸说：“呵呵，我们这是在上班之前说点笑话，活跃一下气氛，以后不再说了。”

没几天，他找了个理由让泄冶的肉体彻底消失。

再没人敢出来说一句话了。

三个人就做得更绝，把讨论现场搬到夏家。当然，如果只是美女同志在场，再怎么研讨也没什么，可那里还有一个夏征舒啊。

夏征舒现在已经长大，而且成长为一条猛男。

陈灵公大概也是看在美女的脸上，在夏征舒还是个小屁孩时，就让他顶替他老爸的职务，当上了大夫，跟现在那些高官子弟吃空饷一样。

他们可以无耻，但夏征舒却要脸。

如果他们收敛一点，做得含蓄一点，夏征舒也就认了。可那三个家伙却越来越嚣张，最后，居然指着夏征舒说：“你们说说，这个大帅哥最像谁？是像你呢，还是像我？”

“眼睛像你，可嘴巴像我。呵呵，耳朵可是老大的耳朵。”

只一句话就把夏征舒说成是三人的混合物，是他们三人共同努力的结果，以后大帅哥就会有三个老爸了。

你想想，夏征舒不愤怒他还是夏征舒吗？

他当场决定把这三个家伙搞定。

他先把老妈关在房里，锁住房门，然后叫家里的兵丁把大院全都包围起来。

一切布置停当，他就拿着武器，带着家丁冲进研讨会的现场。

那个陈灵公正说得高兴，还在发表着他的学说。其他两个家伙看到猛男冲了进来，脸上全是要杀人的神态，知道情节发展到流血地步了，马上站起来跑路。这两个男人长期在夏家混，估计早就准备着有这么一天，因此很快就逃了出来。

陈灵公虽然官比他们大，但脑子却比他们差多了，看到夏征舒冲过来要他的命时，却不跟那两个人的逃跑路线走，硬是往夏姬的房里跑，想求美女救他的命。

哪知，房间的门却锁着。这才知道，求救无门，实在是件要命的事。

他还在拼命地叫芝麻开门，你不开门就会出人命了。

但夏征舒今天主要的工作就是要他们的脑袋。他一刀就在门前把陈老大狠狠地剁了。

夏征舒搞定了陈灵公之后，他就知道他做的这个命案不是一般的命案，而是杀了一个国家元首。因此他带着部队进城，宣布全面接管政权，然后组织新政府，立了另一个老大。他成了陈国实际最高领导人。

仪行父和孔宁逃出现场后，直接就向楚国狂奔，向楚庄王报告：“夏征舒杀了我们的老大。”

楚庄王一听，当场拍板：“老子给你们做主。”

楚庄王这时很爽。这哥们儿也早就知道夏姬是个世界小姐级别的美女，而且有一段时间没有国际事务可干涉了，这时也正好出去搞点新闻来。

就是用脚趾头也可以想到，陈国跟楚国对打的结果，除了国灭之外，还有什么出路？

那时陈国新老大还来不及回国就职，只有夏征舒一个人在那里，还来不及做反抗动作，楚庄王就把陈国拿下了，处死了叛乱分子夏征舒，接着他认为陈国这块地皮还真不错，马上宣布陈国从今天起成为历史。以后谁想知道陈国的情况，也只有让历史告诉未来了。

他叫人把那个夏姬带过来，想看看一个都奔四十了的姑姑级别美

女，到底还有什么魅力，弄得陈国政坛三大巨头都着迷到变态的地步，最后搞得国家也没有了。他估计，一定是陈国人口太少，缺乏美女资源，所以看到一个稍有模样的美女，就来个美女共享主义，三个头号领导率先执行。

哪知，他一看，马上就觉得陈灵公还真灵。这样的美女要是放弃，那就太浪费人才了。当场就叫：“把美女带回去！”

当时，看美女看得发呆的很多，谁都知道，要是大王拿下了，以后他连看的机会都没有了，但谁要是敢跟大王抢，美女还没有到手，大王就会先拿下你的头。

当时最想跟美女长期零距离生活的人是公子侧，他是楚国的军中牛人。所有人都从他眼里看出了欲望，知道这哥们儿离拼命的时候只差那么一点点了，都觉得要有好戏可看了。

这时，屈巫同志出现了。

这哥们儿淡定得很，对楚庄王说：“大王，请认清这个美女的面目啊。先是老公死掉，然后弄得国破家亡。是谁跟她有一腿，谁就得赔掉性命的。天下这么大，美女多得很。大王为什么看上这么个姑奶奶级别的美女？被人家写进历史里，也太不上档次了吧？”——“杀御叔，弑灵公，戮夏南，出孔仪，丧陈国。天下多美妇人，何必取是？”

注意，他只劝老大不要沾边，但他并没有劝老大从肉体上消灭美女。

楚庄王和公子侧虽然想美女想得全身僵硬到离抽搐只差毫厘的地步，可两个人都是彻底的唯心主义者，听了老屈的这个总结，立马感到无比的恐怖，就都退掉了所有的热情，不敢拿性命开玩笑。

楚庄王说：“你说得很好。不过，这个美女到底是郑国的公主。咱要是杀了她，有点不大好。呵呵，连尹襄老刚死了老婆，现在正征婚呢。我就做主，把美女送给他当老婆了。呵呵，跟襄老在那里，不会出什么事吧？”

屈巫一听，发呆了几秒钟。不过，他很快就刷新面部表情，谁也看不出什么来。

那个襄老平白无故得了全球头号美女，全身力量重新激活，快乐得很。这方面功能提升了，但战斗力却下降了。两年之后，在与晋国的一场战斗中光荣牺牲。

夏姬于是又成为寡妇。没几天，襄老的儿子黑腰同志就摸上后妈的床头，说我有责任继续老爸未竟事业。

这个绯闻马上红遍楚国大地。大家都说，这个美女太不像话了，而且是一个男人谁碰谁就死的人，这样的人要是留在楚国，以后咱们楚国的英雄都得死光光。

楚庄王这时正在努力建设一个文明富裕新楚国，当然也得顺从一下民意，就把美女送回郑国。谁叫你们生出这样的产品，只得退货了。

可故事还没有完。

这次故事里新的男主角是那个屈巫。

夏姬回国后，一直待了十四年，什么事都没有发生。但那个屈巫同志却想她想了整整十四年，总想着找个机会去跟她来个零距离接触。最后，屈巫在代表楚国外出访问之后，硬是跑到了郑国去。这哥们儿很有头脑，对郑国老大说：“我们老大这次给我布置了个任务，让我到这里来娶夏姬为妻。”

郑国老大向来有恐楚症，而且知道屈巫确实是有着使者的身份，当然不敢说什么，直接就让屈同志当了他的姐夫——是第几任姐夫，他也懒得去数了。

屈巫一看，美女就是美女啊，就差那么一两年就到更年期了，还长得比老子的小女儿还嫩。什么叫驻颜有术？来看看这个美女你就知道了。当然，他更知道，他这次假传了楚王的命令，回去之后，肯定

掉脑袋。

那晚，夏姬也特别感动，有个十四年一直记着自己的人，实在没有理由不感动啊。她在这里停牌了十四年，好容易有这么一个老师哥还记着自己，当然就不想放过这个最后的机会了，对很累很幸福的屈巫说：“屈哥哥啊，你来这里，你老大真的知道吗？他要是知道了，你后果很严重啊。”

屈巫这才知道，美女真不简单。这话其实是在告诉他，你明天想不认账就跑，老娘就把绯闻的第一手材料提供给大楚路透社。

屈巫当场表态，咱俩明天就私奔！

两人就跑到齐国。

楚庄王和那个公子侧知道后，这才明白那天这小子大义凛然的一番话，全是他妈的忽悠人的屁话。楚庄王也就罢了，觉得自己堂堂诸侯霸主，再怎么生气也只是生闷气，不值得去跟一个忽悠专家为难。那个公子侧就不同了，一气之下，大喊大叫“老子恼羞成怒了”，把屈巫在楚国的族人全部斩杀，一个不留，就连那个跟美女有过一腿的黑腰也砍死了。

屈巫当然也恼羞成怒了，转到吴国，专门从事与楚国为敌的事业。当然，这是后话。

之战

再回头说，楚庄王灭陈后回到楚国，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举行庆祝大会，庆祝取得收编陈国的伟大胜利。大会开始的时候，马仔们都陆续到场。可还有个最该来的人没有来。

这个人就是申叔，刚从齐国访问回来。

楚庄王很郁闷，你是楚国的外交家，肩负着树立国家形象的重任，可这个场合居然缺席？

他把申叔叫来，问你是不是有病了？

申叔说：“我现在身体健康得很，昨天还去进行田野调查了呢。”

楚庄王更气爆了：“我靠，还去做什么田野调查？收编陈国是我们国家的一件政治、生活大事。你居然不参加。难道咱楚国失败了你才来？”

申叔说：“我在做田野调查时，碰到一件事，让我处理，我就处理了。当时，有一个人牵着一头牛，那头牛太不文明，有路不走，硬是踩了人家的庄稼。那人告到我这里，我大笔一挥，让田主把那头不文明的牛牵回家去。大王说，我处理得很果断吧？”

楚庄王说：“果断是果断了。可正确个屁。踩了你一下田，你就收缴人家的牛，实在是太霸道了。”

申叔说：“我这是向老大学习啊。陈国犯了一点错误，老大就过去宣布人家破产，然后重组到自己的名下。这个跟田主要牛有什么区别？而且，大王的理想并不是只要一个陈国，而是要当霸主。如果见个国家有过失，就灭掉人家。以后人家还跟大王吗？大王还能高举霸权主义的旗帜干下去吗？”

楚庄王一听，我靠，脑子一发热，蛮干主义又膨胀起来，差点坏了大事。下令恢复陈国，让陈国老大赶紧回国组织新政府，制定新宪法。新宪法的第一条就规定：永远团结在楚国的周围。

陈国的恢复，使楚国的形象大为改观，大家觉得楚的文化程度开始上升了。

当然，楚庄王知道，光这一件事还没有让形象彻底光辉起来，还得继续努力，抓住机遇，狠狠地打造这个形象。

机会很快就来了。

是郑国这个麻烦国家提供的。

郑是诸侯中最深刻体会到一个小国的郁闷的国家。此前他曾经说好与楚国签订一个友好条约。可没几天，晋国一威胁，他们马上就变卦，立刻变成晋国的亲密战友，宣布跟在晋国的屁股后，与楚国为敌到底。

楚庄王正愁没事搞，听说郑国向国际社会这么一宣布，这不是找打是什么？如果这也不能打，什么才能打？

孙叔敖说：“老大，郑国是很好收拾的，但他们刚与晋国签订条约，晋国肯定会来救他们。咱们这次出兵，并不是跟郑国作战，而是跟晋国较量。要是打败了晋国，霸主就是楚国的了。”

公元前597年，也就是楚庄王十七年，楚庄王带着大军向郑国的国都荥阳进军。

这一次郑国很顽强，跟楚国大军死磕了十七天。郑襄公这次顽强抵抗的原因主要有两点：一是他事先请来某大师，算了个卦，讲和对郑国不吉；二是他以为晋国会来救他的。很快，郑都周边城池全部被楚军占领。

十七天了，晋兵的影子都没见一个，而东北角的城墙已经给人家打塌了一大段，只要楚军有兴趣，完全可以大叫“活捉郑襄公”杀进城来，一个都跑不掉。

城里的人都放声大哭起来。

这次楚庄王牢牢地记住，无论如何也要表演一下“仁义”之师。虽然这十几天来，杀得遍地都是郑国人，郑国也已经被打残，但表演一下还是有必要的。他大声宣布：“咱楚国的部队是仁义之师，现在郑国城里的老百姓都哭成这个样子了，咱收兵。”

于是，楚军从马上就要攻下的荥阳撤了下来。

如果是别国的老大，这时肯定派人出来面见楚庄王，向楚庄王表示衷心的感谢。哪知这个郑襄公的智商有些欠发达，一点没有理解楚

庄王的意图。天下哪有只听到几声大哭就撤军的道理？肯定是晋国老大哥的部队来了。呵呵，都说坚持就是胜利，我们以前不坚持，难怪老是给人家打垮。现在坚持一回，马上就胜利了。就下令把城墙修好，胜利就在眼前了。

楚庄王把部队撤回之后，派人去看看郑国的动静，等他们出来投降。哪知，侦察的结果是：郑国又把城墙修复好了，城门紧闭，城里都是打倒楚帝国主义的口号。

楚庄王一听，我靠，不把这个猪头狠狠地修理一下，那颗脑袋还真的正常不起来。下令再包围。

郑襄公仍然在那里高喊坚持，而且坚持了三个月。

可晋国比他们还能坚持。坚持不来。

最后，郑国的城墙坚持不住了。

楚兵终于攻进城里，打开城门，把楚国的大军放进来。

郑襄公的头脑这才清醒下来，脱掉衣服、打乱头发，裸奔出来。你千万不要以为，郑襄公打了败仗，想改行当行为艺术家，而是出来投降。当时投降的最高规格就是这个样子，叫“肉袒”，事先把衣服脱了，让人家打屁股。

这时，几个得力的马仔都劝楚庄王顺便把郑国收了，免得以后老是给咱制造麻烦。

可楚庄王却不。他知道，这又是他作秀的大好机会。因为郑国也没有多大，什么时候想收还不容易？如果现在就把郑国搞定，名声会大大的坏。坏了名声，不但霸主做不成，而且中原的诸侯会紧密地团结起来，共同对付楚国，那麻烦就大了。

他下令部队全部撤出荥阳，到三十里外驻下。

郑襄公这时老实得像老黄牛，知道楚庄王已经决定放过他了，如

果再不好好做人，那是真的该死了，马上带着郑国的高层来到楚国的指挥部，强烈要求楚庄王，让他们永远当楚国的小老弟。

楚庄王要的就是这个效果，立刻跟郑襄公签了条约，然后宣布撤军。

可到了这时，晋国的部队来了。

晋国这时已经到了牛人青黄不接的时候，该来的时候没有来，等郑国彻底玩完了，都跟楚国签订了友好条约、让楚庄王把政治好处都拿光了才牛哄哄地开到。

这次晋军的首发阵容是：荀林父率领中军，先穀为辅佐；士会率领上军，郤作辅佐；赵朔率领下军，栾书作为辅佐。赵括、赵婴齐担任中军大夫，巩朔、韩穿担任上军大夫，荀首、赵同担任下军大夫。韩厥担任司马。

晋国全部的精英一起亮相。

不过，你一看到这个精英团队，就知道这个团队已经不是精英了。何况还让那个荀林父当带头大哥。这哥们儿在赵盾时代，就很少有出镜的机会，而且人又老实。老实人可以当人家的同事，但最不应该的就是出来指挥战斗。

可他来了，而且是第一把手。

士会也来了，这哥们儿有能力，但只是第三把手。

荀林父的头脑还是清醒的，而且也不是个好战分子。他听从士会的建议，这个仗不能打，因为理由已经没有了。

可先穀却不答应。这哥们儿现在还在做恢复晋国霸业的幻想，把荀林父狠狠地批驳了一通之后，就什么都不管，带着他的部队渡过黄河。赵括和赵同也坚决支持老先的观点，哪能看到敌人强大一点就怕成这个样子，咱这次来是打仗的，不是旅游的，也带着部队跟着渡

河。

韩厥知道后，马上去向荀林父报告。

这哥们儿刚开始虽然不是个主战派，但他是赵盾一手提拔上来的，是赵家的铁杆兄弟，这时看到赵家的两个同志冲了上去，知道如果光靠他们那点力量，去跟楚军较量，成为烈士的可能性实在太大了。

老韩的头脑比先穀他们厉害多了，对荀林父说：“他们要是跟楚军干上，肯定失败。你老人家是总指挥，他们要是玩完了。你也得负领导责任啊。”

韩厥是司马。司马是军中主管司法的最高领导人。他对这些条款比谁都清楚。

荀林父是老实人。老实人最怕犯法。

他问韩同志：“现在该怎么办？”

韩厥说：“不如大军一起杀上去。胜利了，是你老人家的功劳。玩完了，是大家的责任。这个责任大蛋糕是六个人来分的。否则，就是你一个人的责任了。”

荀林父这时的脑子已经全部晕菜，听韩厥这么一说，觉得太有道理了，马上命令全体将士：渡河！

先穀一见，心情大爽。我就知道这个老家伙不行，当什么老总？现在不是全让老子调动了？

他们哪里知道，楚庄王老早就准备跟他们大打一仗。这次出兵，虽然是直接狠揍郑国，其实是在准备跟晋国PK。

楚庄王看到晋国大军凶猛地开了过来，就想也开过去，显示一下他的威武之师。

可是他的令尹孙叔敖却不赞成，认为玩点阴的更有效果。

理由：他们三个月才过来救郑国，显然不想打仗，完全是敷衍了事。

因此，咱就搞个阴谋：先派人过去跟他们取得联系，然后说，现在我们楚国热爱和平，咱不打了吧。如果他们愿意，对咱们双方都有好处。如果他们不同意，那发生战争的责任都在他们那里。而且他们看到咱主动讲和，就会以为咱怕了他们。他们就会犯那个骄兵的错误。这样，打起来，咱的成本就降低了。

楚庄王一拍大腿：“好主意！”

荀林父接待了楚国的使者，马上答应。他觉得这回他得了面子，大军一开过去，敌人马上讲和，也算是胜利了。

可先穀这次做定了捣蛋鬼，他坚决不同意讲和。在使者出来的时候，他指着使者的鼻子说：“是他那个老家伙跟你谈的，我不同意，回去叫你的老大做好准备。老子马上就杀过去，把你们打得不剩渣！”

使者一见这个样子，知道再说下去，他的安全系数就会降低，因此，只得一边在心里大叫倒霉——谁当使者当到这个样子？跟头号人物讲得好好的，反被对方的手下骂成这个样子。可现在是在人家的军营里，自己是绝对的弱势群体啊。只要硬着头皮过了这一关就好。

他的愿望很好，但人家的愿望却一点不好。

才抹干先穀的口水，又碰上赵家兄弟。

这两个家伙的文明程度跟先穀是同一个级别的，都属捣蛋系列。他们在营门那里又对使者大爆了一通粗口。

使者回去向楚庄王进行了口头汇报。

大家一听，都很气愤，说就打一场，怕他们个鸟。

楚庄王说：“那是他们手下干的，不是他们老大的意思。”

荀林父这时也想把和谈更加深入，决定也派个使者前去跟楚庄王见面。

这哥们儿的想法不错，可错就错在跟他来的除了士会和栾书之外，其他人可以评上当年捣蛋榜上的风云人物。

现在他手下的捣蛋系列人物已经亮相的就有：副统帅先穀，以及牛气哄哄的赵家兄弟，这两个哥们儿都是赵盾的弟弟，早就牛得没有谱。外加那个韩厥的配合，早就把老荀玩得都神经衰弱起来。而且还有个重量级的捣蛋鬼没有出场。

这时候，他出场了。

他叫魏錡。

这哥们儿也是个有来头的人物。他的老爸就是魏犇，当年曾经跟着晋文公在外面闯过世界。这哥们儿曾经想当晋国的公族，可报告送上去后，哪知职改办的人找了个外语不过关之类的理由，不同意。他就生气了，就希望晋国被楚国“大败之”，让你看看，不给老子当公族的后果。他的老爸是个大老粗，动不动就放开音量大喊大叫，他却什么也不说。这时，听说要派个使者去楚国，他就主动请求：“让我去完成这个任务吧。”

荀林父当然不知道魏錡要捣蛋，看到他主动请求，当然就同意了。

魏錡对楚庄王说：“你听着，我现在是代表晋国向你宣布：准备打仗！”

回去之后，魏錡对荀林父说：“不管我怎么磨嘴皮，怎么说你老人家热爱和平，可人家就不听，先打后说。”

在荀林父还不知道怎么解决这个事时，赵家的另一个捣蛋鬼赵旃

出场。

这哥们儿是赵穿的儿子，很得老爸捣蛋的遗传，连话也不讲一声，带着部队就已经出发，正牛气哄哄地向楚军挑战。

楚庄王这时也生气了，而且只看到赵旃一部在那里，马上就下令开打。

你想想，赵旃那个样子能打得过楚军吗？

不过一会儿，赵旃就被打得叫苦连天。

荀林父这时没有办法，只好下令出击。

双方大战。

晋军的高层本来还在为是战是和讨论不休，内部矛盾越闹规模越大，一点打仗的准备也没有，这时突然冲上战场，个个都变成了菜鸟。

荀林父知道再打下去，可就那个全军覆没了。急忙下令撤。

这哥们儿也实在太菜，在关键时刻下令撤军，本来就是危险动作，如果组织不好，仍然全军覆没。他这时只是很简单地想，撤得越快损失就越少。便下令，谁先上船谁就是立功。

以前的命令是谁冲在前谁立功。

现在是后退立功。这个功比那个功容易立得多了，个个抢着上船。先上船的人都聪明，向前冲时，他们都在后面卖力地大喊大叫，后退时，他们都抢在第一排。这时他们上了船就知道，要是人多了，船会沉的。因此都挥着大刀，向后面的人大砍，不管砍在哪个部位，只要砍中了就是成功。最后，船里滚动的人头和人手比船上的人还多。

你想想，仗打到这个地步，还算什么仗？

楚军继续追击。只有士会的上军事先有准备，没有受到损失。

楚庄王这时比谁都文明，看到晋国的战车陷在泥潭里跑不动，居然还像个技术人员一样，过去教他们如何把车子拉出来。那几个人把车子拉出来后，却还要脸得很，对楚庄王说：“呵呵，我们没有失败的经验，这个技术比不上你们啊。”

这次晋军最惊险的是那个赵旃。这哥们儿虽然捣蛋，一阵胡搞最后把晋国大军都胡搞完了，可人品还不算巨坏。看到他的两个叔叔很狼狈，就把马让给他们逃跑。正好楚兵追来，他就混进小树林里，看到逢大夫以及两个儿子正驾着车狂奔。

逢大夫的那两个儿子都是菜鸟，硬是叫老爸停下车，说赵叔叔在喊。

逢大夫大怒，到了这个时候还有什么赵叔叔。你们想舍己为人，老子同意。把两个儿子都赶下车，然后让赵叔叔上来。后来，他的两个儿子全死，但赵旃活了下来。

楚国这次大败晋军，打扫战场时，全是晋兵的尸体。

楚庄王一直杀到邲城，这才收住。史上称这次大战为“邲之战”。与之相对应的就是城濮之战。当然，晋文公在城濮之战，把楚兵打得不剩渣，确立了他的霸主地位；这次楚庄王在邲之战把晋军打得满世界跑，将牛气哄哄了几十年的霸主赶下了神坛，也确立了他的霸主地位。

又一个侠客

现在陈郑蔡许四国都已经坚定不移地紧跟楚国了。

下一步，得把宋国收编过来。

仍然要找理由。

理由仍然很容易找到。

而且这个理由是楚庄王创造出来的。他派那个曾经得罪过宋国的申舟去齐国访问，而且不事先向宋国提出借道的要求。申舟一看，这不是叫我去送死吗？

可楚庄王说：“他们敢杀你？我就敢灭他的国。”

申舟没有办法，上了路，果然被宋国杀死。

楚庄王大怒，严厉谴责之后，马上宣布向宋国开战。

公元前594年，楚庄王拜公子侧为大将、申叔时为副将，带着大军浩浩荡荡开进宋国境内，很快就到达宋国的国都城下，然后实施对睢阳的包围。

宋国现在还是晋国的马仔，遵照黑社会“有事找老大”的规则，宋国派人去向晋国求救。

对于晋国而言，这也是个报仇的机会。楚兵深入宋境，后勤工作很不好展开，如果派个有水平的牛人过去，要打跑楚兵也不是没有可能的。即使不能打败楚国，但救下宋国还是可以做到的。救了宋国，晋国至少还有几个兄弟国家，半个霸主还是可以再当几年的。

哪知，晋国那一班高层现在雄性激素早已不分泌了，智商也跟着下跌了一大半，居然认为：楚国离宋国有一千多里，宋国那么大，他们能在短时间内打垮宋吗？只要宋国坚持几个月，楚军的口粮就没有了，到时楚军不退才怪。综合以上的分析，得出一个结论：根本不用出兵去救。晋国所要做的就是坚定宋国死守的决心，况且派一个使者比出几万大军的成本低多了。

于是，派解扬去完成这个任务。

解扬绝对不是个优秀的地下工作者，更不宜当地下交通员。才进入郑国境内，就被人家一把抓住。

在郑国抓到了晋国的间谍，马上像小学生捡一分钱交给警察叔叔一样，把解扬送到楚庄王面前。

楚庄王问解扬：“你这次的主要任务是什么？”

解扬虽然不是个合格的地下交通员，但绝对是个合格的外交家，他对楚庄王说：“老大，你是想听实话还是想听假话？”

楚庄王想笑起来，但他没有笑，说：“这还用问？老子想听假话还用问你？”

解扬说：“那我就讲实话吧。宋国向我们求救，但我们老大决定不派兵前来了，就叫我过来骗宋国，说我们马上就来了，让他们坚持守城，等你们没有口粮了就会退兵。”

楚庄王一听，晋国还真狠，幸亏这个家伙被抓住。他看到解扬那么老实，连这个实话都讲了，一定是个怕死的人，应该好好地利用一下。

他对解扬说：“你过去对宋国说，晋军已经不来了，让他们看着办吧。以后你就是楚国的高级领导干部了。”

解扬开始不同意。楚庄王耐心地做了大半天的工作，他才说那就试试吧。

楚庄王看到解同志一脸的老实状，当然不知道他自己正被对方忽悠着，看到解扬答应了，马上叫解扬上了战车跑到阵地前，向宋国喊话。

楚庄王以为，这一次宋兵士气肯定马上下跌，直接探底。

解扬到了指定地点之后，大声对宋兵喊：“我是晋国的使者，现在给楚国抓住了。我这次来的任务是传达我们老大的意思，晋国的大军马上就开到，你们一定要坚持坚持再坚持，坚持就是胜利。”

楚庄王这才知道这个老实人一点不老实。上当的感觉当然一点不

爽，大叫着老子要杀人了。

解扬却仍然一副老实相，对楚庄王说：“我很理解你的心情，可你也要理解我的心情。我这次在我老大面前拍胸脯说保证完成任务。如果不完成任务，这不是忽悠了老大？你喜欢一个忽悠老大的马仔吗？好了，我就说这话了。你杀我是应该的，我被杀也是活该的，谁叫我要做一个讲诚信的人。”

楚庄王一听，这才知道这哥们儿不但不老实，而且把他的软肋抓得比谁都精确，知道他现在正大树仁义大旗呢。这还真的不能杀了这个不老实的人啊。反正他该讲的都讲了，现在再杀他，对自己已经没有帮助了，放了他反而还收到作秀的效果。就招待他大吃大喝一顿，号召马仔们都向解扬学习，然后放他回去。

放解扬是件很容易的事，你一松绳子他就拜拜。可宋国上下都相信了解扬的话，守城守得更加努力了。

公子侧在城外大搞基础设施建设，搭建了一座高台，每天像那些观测月球表面的科学家们一样，看看城内的动静。

宋国的头号军事牛人华元也在城里搭了一座高台，观测楚军的情况。

双方就这么僵持着，一直僵持了九个月。

宋国把头向城外看，却只见楚兵，不见晋军，而且城里的粮食已经紧张起来了。

宋国上下的信心已经有点不坚定了。

城外的楚军同样惨。

后勤部的人向楚庄王报告：“老大，咱的军粮只够七天。七天之后，我的部下可以全体放长假了。”

到了这个时候，是考验两军最高统帅智慧的时候了。

楚庄王听后，一脸的郁闷，宋国他妈的还真是一块硬骨头。大家在这里连话都变成宋国的口音了，还拿不下他们。谁有办法，赶快贡献出来。老子的智慧枯竭了。

公子侧说：“我没有办法了，那就撤吧。”

倒是申叔时的那个仆人智商突然爆发，说：“咱这仗打得也太诚实了吧？好像战争是没必要这么老实的。所以，咱可以忽悠他们一下。宋国一定会以为咱待久了，没有吃的了，必定会撤他娘的。咱就在这里一面盖房，一面垦田，好像来个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做出在这里长住久安的样子。他们不怕才怪。”

申叔时把这个意思跟楚庄王一说。

楚庄王一听，说好！

第二天，楚兵都全体动员，有的盖房子，有的去开荒，转成了生产建设兵团。

华元还真的上当了，楚军可以在城外开荒，可他们却不能在城内种地啊。而且晋国的救援估计是永远不会来了，再撑下去只有从死撑到撑死。

他对宋文公说，跟楚国和平解决算了。

宋文公本来就依靠华元。现在听华元说都没有办法了，他还有什么办法？

当然，楚庄王昨天也已经没有办法，可他的手下有办法。宋文公却没有那个仆人，因此，宋文公就输，不是输在楚国的大军那里，而是输给了一个仆人。

华元决定亲自去楚军军营。

这哥们儿不但做军事统帅很称职，做起恐怖分子来也很优秀。

晚。

华元开始行动，他从城墙上吊下来。

没有一个楚国的士兵发现。

他没有直接去找楚庄王，而是找公子侧。

公子侧刚在楚庄王那里喝酒回来，已经醉倒在床上。

公子侧的卫兵这时已经没有一点警惕，看到华元进去，也不做声。如果华元这时真的想把公子侧的头砍下来，难度只跟砍一条死狗一样。

华元轻轻地推了推公子侧。公子侧问：“你是谁？半夜的推我干什么？”他睁开眼看了一下华元：“你是谁，好像我不认识你啊。你是不是走错房间了？要不就是我睡错了房间。呵呵，刚才没有非礼你的老婆吧？喝多了，有时会乱来的。”

华元差点大叫“笑死我了”起来，但他没有笑，他说：“将军，你没有进错房间，我也没有走错门。告诉你，我是宋国的华元。”

公子侧一听，酒有点醒来了：“你不是跟城里那个华元同名同姓吧？”

华元说：“我正是城里那个华元。我这次来，是我们老大叫我在这跟你谈判的。”说着，他跟那个曹沫一样，突然拔出一把匕首来，压住公子侧的脖子。

公子侧马上就陷入了彻底的被动，说：“老兄不要乱来啊，有什么话可以谈谈啊。”

华元说：“老实告诉老兄，现在城里已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吃的已经彻底没有了，现在都已经把孩子交换来吃了，大家的活路已经彻底没了，所以特来跟你谈判。”

公子侧说：“那为什么不投降？”

华元说：“现在就是来跟你们讲和的。不过，我们抵抗了这么久，你们也得给我们一点面子。你们后退三十里，我们的老大到你们的营里举行这个仪式。你说怎么样？”

公子侧也是个很爽快的人，说：“不瞒你说，现在我们也已经缺粮。现在盖房子开荒什么的，全是忽悠你们的。如果你们不投降，我们过两天也得撤他娘的。好，明天早上我去跟我们的老大讲好。我把老实话都跟你说了，你不要说话不算话啊。”

华元说：“咱们起誓！”

那时的人还是很好管理的，只一个对天发誓就可以什么都能解决的。人一有信仰，就不会那么无耻。

第二天，公子侧把情况跟楚庄王都说了。

楚庄王一听，原来城里比咱脆弱多了。你为什么把咱们的阴谋透露出去？这个谈判结果不是老子签的，不能算数，我决定打下去。堂堂一个楚国，居然干不了一个宋国？

公子侧一听，急起来，他可是立过誓的，如果不能说服老大，以后他的前途可就一点不光明了，说：“老大，你不是说咱是什么仁义之师吗？要树立一个文明的国家形象吗？人家宋国都主动当了诚实的国家，把情况透露给咱们，咱为什么要忽悠人家？这算是什么国家？我看连算是下流国家也不过分。”

楚庄王仍然想打下宋国。

公子侧反对的态度也更加坚决，最后说你要打就打，我先回去了，你不给我面子，我也对你不够意思了。

楚庄王没有办法，只得答应。

于是，楚国兵退三十里，宋国几个高层瘦瘦地出来，到楚国的军

营里，跟楚国的老大握握手，进行了一次亲切友好的谈话，然后签订了一个楚宋友好条约。

晋国阵营中最大的合作伙伴最后也倒进了楚国的轴心国。

至此，晋国的半个霸主地位也宣布丢掉。

楚庄王终于为楚国抢到了一张霸主荣誉证书。

不过，这哥们儿可能因为在“不鸣则已”的那三年，酒色太过度了，虽然把楚国事业推向历史的最高点，但他的生命透支得很厉害，称霸没有几年就死翘翘了。

历史上在总结这一段时，提出了“春秋五霸”这个概念。其实这个概念是有点不准确的，而且在解释这个概念时，也很模糊。有的把宋襄公搭进来，有的把后来的越王勾践、吴王阖闾也拉进去。反正历史是任人打扮的小姑娘，历史学家们都是出色而霸道的造型师，他们认为谁对他们的胃口，就让谁当当霸主。

不过，能让大家普遍认可的，只有齐桓公、晋文公、楚庄王。剩下那几个，都是有争议的人物。

宋襄公是从齐桓公手里接过霸主大印的，可这哥们儿却一点霸气也没有，给楚国发扬连续狂扁的作风，打到死为止。这样的人是无论如何都难与“霸”字沾上边的。

秦穆公的个人水平，一点不比其他几个霸主差。可这哥们儿自卑感作祟，硬是把到手的机会送给了他一手扶持起来的晋文公。不过，他是除了齐桓公和晋文公之外，得到大周朝任命的霸主。只是这张任命书对他进行了限制：令霸西方。也就是说，你们秦国以后只当西方的老大，东方事务让人家折腾，没有你们的事。

谁一看这张任命书，就知道有明显的种族歧视在里面，但秦穆公也认了。谁叫你不姓姬？谁叫你没有文化？

如果秦穆公也算作霸主，也只能称半个霸主。

当然，秦穆公的这半个霸主所取得的成就，以及对本国后世的贡献远远超过其他的霸主。齐桓晋文楚庄在当时很牛，动不动就召开诸侯代表大会，然后牛哄哄地带着多国部队去把某个他们看着不顺眼的诸侯扁一顿，很有面子。可是随着他们的死去，国家马上就变成一只垃圾股，几乎年年都在下跌。最典型的是齐国。

晋文公在位的时间不长，但却没有像齐桓公那样，自己一挂，霸业就叫停，他却成功地让他的霸主事业持续下去，使晋国成为掌握霸主大印时间最长的国家。这主要是因为晋国采取的不是公族大夫制，所谓的公族大夫制就是执政大臣都是诸侯们的宗室，像楚国的若敖氏。它是用制度来保证大权不落入外姓人的手中。现在你一看这个制度就是个腐朽落后的制度，可当时谁也不认为是落后。现在我们的很多企业都还采用这个制度，好多私营企业不管他的资产多么庞大，在财富榜上排行老几，但其实都是家族企业。

只有晋国彻底打破了这个旧制度，让外姓人进入决策层，所以保持了人才的连续性。只是晋国做得又太过分了，不但不让公子们进入决策层，连国都也不能居住，不是下放基层，就是派到外国留学、打工，最后在国内养成了几个大家族。这几个大家族可不像晋国老板那么大公无私，坚决杜绝任人唯亲，而是利用手中的职权，在特权部门，到处安插自己的亲戚，编织新的特权关系网，形成新的既得利益集团。最后，晋国的老大发现，大权都握在那几个家族手里，自己在晋国的地位跟周王在诸侯中的位置一个鸟样，很不服气，想恢复，不但恢复不了，反而彻底完蛋，一个超级大国变为三个国家。

楚庄王虽然拼了老命，一边凭借着雄厚的国力，不断地向中原霸主叫板，努力猛打周边的小国，一边大作政治秀，这才把那张霸主荣誉证书拿到手中。可他一挂之后，楚国也跟齐国差不多。

不过算起来，这哥们儿应该是霸主中最有能耐的人。齐桓公虽然第一个称霸，也是最爽的霸主，但什么都由管仲做主，他的工作就是全面支持管仲，帮管仲拿公章，因此，管仲一死，他也就疲软下来。

晋文公起家比谁都复杂，吃的苦头最多，要是让他去作个忆苦思甜报告，连续讲几天几夜都没完。他的水平并不很突出，但手下有一帮死党在为他喊打喊杀，硬是把霸主证书弄到手，让秦穆公妒忌得要死。楚庄王却不同，他靠的大部分是自己的能力，先是在自己很弱势的情况下，成功地铲除国内的反对派，然后总结经验，在楚国进行文化教育，硬是让楚国人民的意识在短短的时间内与国际接轨，得到中原诸侯的承认，终于完成了霸业。

当然，这几个霸主虽然很霸道，但当时都还很天真，并没有扩充到很大的势力，除了兼并一些戎狄之类的边缘小国外，并没有让国土面积增大好多。楚国都已经宣布陈国消失了，最后还得让它恢复重建，就是一个有力的证明。

但秦国就不一样。秦国虽然向中原插一腿的计划落空，但他们进行的西部大开发，却取得了巨大的成功，在短时间内就扩地千里，人口和版图急剧扩大。因此，霸主证书虽然只有半张，但他们得到的实惠却是最多，而且少了跟中原诸侯的拉拉扯扯，反而能够集中精力大搞经济建设，国家的综合实力不断地增长。秦国后来能够成为西方不败，其基础在这个时候就已经打下了。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大秦中衰
3. 第二章 乱成一锅粥
4. 第三章 伍子胥的故事
5. 第四章 灭楚与复楚
6. 第五章 另一个秦赢的崛起
7. 第六章 开始复兴
8. 第七章 商鞅变法
9. 第八章 连横与合纵（上）
10. 第九章 连横与合纵（下）
11. 第十章 同时牛起来
12. 第十一章 再次疲软
13. 第十二章 此消彼长

引子

秦国的创业很艰苦也很幸运。他们独自在西部，拿着连自保能力都很差的周王朝的一张白条，认真真地拼命，一代又一代，从一个养马专业户干起，一步一步地成为诸侯。

秦国的历代当家人是很珍惜他们来之不易的这个事业的。他们刚开始时，以一种低调的姿态仰视着周王朝，以及那些无比傲慢的诸侯国。那些诸侯国，基本个个根正苗红——不是与姬姓相关的，就是商朝贵族的后代。而秦国的祖先们在周朝之初，就已经与贵族一词远离。

很多诸侯国不把秦国放在眼里，连看都不愿看这个西方部落一眼。

秦国的那些当家人，便放心地吞并了西部地区的很多地盘。

当秦国再次把头转向东方时，大家这才惊奇地发现，原来秦国那么强大。

尤其是秦穆公同志打造出来的秦国，东方诸侯有也不敢看低。

秦穆公的一生，基本是与晋国打交道的一生。

这哥们儿领导下的秦国，强大得无与伦比，平定晋国的内乱，把春秋最牛的霸主重耳同志送上领导人的位子。

周王朝中央也给他颁发过西部霸主的锦旗——这个待遇，在整个春秋时代是绝无仅有的。

他虽然没有正式宣布称霸，没有正式召开过诸侯大会，但很多历史学家，也把他的名字列入了春秋霸主的大名单中。

秦国与东方诸侯的交往，到了秦穆公时代，已经很频繁了。

其实，秦国此前老早就把他们的目光投到东部，不断地咬着牙把首都向东部迁移，直到秦穆公时，他们的意图才全面地暴露出来。

秦穆公开创的事业如果顺利进行下去，历史也许就会是另一番模样了。

当时，说是与东方诸侯打交道，其实还是以与晋国玩为主。

秦国从历史走来，得益于他们的地理位置，同样也吃亏在他们的地理位置。

因为他们处于西部，远离东方诸侯，在发展的路上，基本没有碰到什么麻烦，壮大得很顺利。但他们却有一个强大的邻居——晋国。

晋国可以不管他们向西部发展，但对他们向东发展却是坚决抵制的。因为，秦国那一只脚向东一步，就会踩上晋国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土。

秦穆公的一生，其实就是与晋国玩的一生。

秦穆公死了，他的接班人仍然接着与晋国玩。

此时的晋国，仍然高举着霸主那面猎猎作响的大旗。

秦穆公的接班人，能玩得过晋吗？

第一章 大秦中衰

潞国的内政

秦国自秦穆公永垂不朽之后，又进入了一段疲软时期。

秦穆公的儿子秦康公开始时，还很有进取心，跟晋国玩了几次，但却玩得一点都不霸气。他只当了12年的老大，便死在工作岗位上。他的儿子秦共公即位。

这个秦共公在位时间更不长，只有年时间。在这年中，他继续奉行不跟晋国友好相处的政策。这些年来，不但国内乱子从不间断，而且楚国突然崛起，使其霸主地位处于极不稳定的状态，因此很不想跟秦国玩下去了，想着办法跟秦国恢复友好关系。正好秦康公死去，秦共公上台。晋国以为秦国也会像他们一样，领导换届，肯定要经过一番激烈的权力重新大洗牌。秦共公总得要花一段时间和一番精力来巩固一下刚到手的地位，外交政策肯定不会那么强硬。这时，要跟他们修好，成功率应该是百分之百。因此，就决定跟秦国重开和平之路。

晋国的这个想法很不错，可错就错在他们采取的办法太菜了。他们居然采纳赵穿的建议，派兵去猛扁那个崇国。因为崇国是秦国的附庸，长期以来都挂靠秦国，是秦国的子公司之一。赵穿认为，晋国一打崇国，秦国肯定很急，秦国一急，咱就提出和平的条件，秦国就会一口答应。这样，晋国就会在这次外交活动中占上风。

你一看就知道这个建议绝对是个脑残无比的建议。本来是自己想跟人家和好，应该是拿着礼品带着一脸诚恳的笑容上人家的门，把自己的良好意愿表达出来，然后签好合同，发布共识的白皮书，而不是先去打人家一巴掌，让人家来求自己，就是再没有性格的人也不会跟你和好的。

晋国的高层估计当惯了霸主，一听赵穿的这个牛哄哄的建议，觉得很对胃口，便马上同意，然后就派赵穿过去执行。

秦共公一看，就知道晋国要玩他来了。他一拍脑袋就知道晋国是想跟他恢复友好关系，但又放不下架子，所以就来这一招儿。因为，如果晋国要跟他作对，完全可以直接向秦国高调宣战，然后派大军直接开打。现在却只拿崇这个小国去开刀，这不是明摆着要跟自己对话吗？

秦共公虽然比不上他的老爷爷，但脑子还是很清醒的，立马就看穿了晋国的这个一点不高深的阴谋诡计。他当然不会坐视不管崇，因此什么话也不说，组织了一支抗晋援崇志愿军，开赴前线，与晋国大战到底。

晋国这才知道，这招儿真的行不通，只得退兵回去。

秦共公这次的火气很大，觉得不给晋国一点好看，他们还真以为自己是全球第一牛了。于是，在秦共公二年，对外发表声明，说要为崇国报仇，去教训一下晋帝国主义。于是派兵包围了晋国的焦地。

但最终也没有成功。

秦共公很快就知道，他们向东发展还没有到时候，而且晋国也不是那么好欺负的。要是晋那么好玩，他的爷爷老早就把他们摆平了，哪用费那么大的力气去进行西部大开发？看来还真得老老实实自我发展几年，把综合国力搞上来之后，才能打出去。于是，从焦回军之后，不再有什么军事行动了。

这哥们儿的这个想法和做法还是很不错的。如果他真的能按这个战略构想执行下去，秦国的再次崛起，复兴穆公时代的大好形势也不会用多长时间的。哪知，他的寿命却不长，过了不到三年，就走完了生命的路程。

于是，秦共公的儿子嬴荣即位，就是秦桓公。别看他这个谥号叫桓公，跟齐桓公一字不差，可他的业绩却与齐桓公差得太多了，他在

位的时间很长，在晚年差点把秦国玩完，被称为中衰之君。

他从公元前603年开始即位，总共当了二十七年秦国最高领导人。

开始时，桓公还是想干一点事业的，他派了个潜伏人员打入晋国的内部。哪知，这个间谍很快就暴露了，被晋国一把抓住——那时抓到间谍可不像现在这样，把你列为不受欢迎的人，然后驱逐出境，而是直接砍头。这个间谍事件成为史上第一个间谍案。后来，晋国还派兵过来，把秦国猛揍了一顿。秦桓公只得咬牙忍着。

之后的七年里，秦桓公基本是在那里吃喝嫖赌，什么事也没有做出来。

秦桓公可能就很想把这个平安的日子过去下，过到他翘辫子的那天。哪知，有一件事却把他又推向了历史的前台。

这件事本来跟他无关是那个潞国的事，但后来硬搞得与他有关起来。

潞国在诸侯中算不得根正苗红，因为潞是狄部落之一。狄是北方的少数民族之一，而且也历史悠久，据说尧时代就已经活跃在那里了，多次给周王朝制造过麻烦。那些春秋霸主都曾以伐狄来向大家表白，他们是捍卫中原大民族的，是大家的有力保障。这些狄部落在霸主们的多次打击之下，现在已经逐步衰落下去，其抗打能力越来越弱了。这个潞国属于赤狄的一部分。为什么叫赤狄而不叫其他颜色的狄？据说他们爱穿红衣服，全国广大人民群众不分男女，都一身红衣红裤，一人红一点，大家红一片，看上去还是挺有个性的。

广大人民很有个性，可现在潞国的老大婴儿（呵呵，这是这个老大的名字，年纪已经很大了，千万不要以为他是个小屁孩），一点儿没有个性。这哥们还是晋景公的姐夫——狄人除了喜欢制造麻烦之外，还很能生产美女，晋文公、赵衰等人都曾娶过赤狄的美女。不过，现在婴儿的老婆却是晋景公的姐姐。

潞国近年来夹在秦晋两强之间，一直采取一边倒的政策，利用美女资源，都挂靠在晋国那里。因为有晋国当保护伞，所以潞国一直没有被别的诸侯欺负。

人家不来欺负，并不等于潞国就平安无事了。

由于婴儿同志的水平跟他的名字一样，软弱得要命，所以大事小事都交给那个酆舒去做。酆舒老早就是潞国的首席大臣。以前他不敢嚣张，是因为还有那个狐射姑。狐射姑是有名的牛人，又是从晋国来政治避难的，婴儿很尊重他，酆舒也不敢怎么样。后来，狐射姑死了，酆舒一看，好像全潞国没谁比自己猛了，于是就开始牛了起来。

酆舒这些年来觉得潞国老是这么一边倒，全面挂靠晋国，对他太不利了。他稍微有点儿动作，又怕晋国派个部队过来把他拿下，做什么事都放不开手脚，所以就主张甩掉晋国，倒到秦国那边去。

秦桓公听说之后，当然也很高兴，不用打仗就能得到潞国，不但让秦国的势力得到延伸，而且还削弱了晋国的力量。你想想，现在晋国正要为恢复他们的霸主事业而努力奋斗，他们传统的附庸国潞国却投到自己的阵营，这对他们的打击得有多大啊？

婴儿当然不肯。酆舒一看，这小子居然牛起来，你以为你是晋景公的姐夫你就可以牛了？老子让你当不成这个晋国的姐夫。他马上罗列了一个罪名，说现在这个第一夫人长得太难看了，那张脸实在不能当我们的国母，而且还什么礼节都不懂。我们需要国母，但不需要这样丢脸的国母。于是，就把这个第一夫人杀掉了。

所有的人都以为，酆舒这么杀掉晋景公的姐姐，晋景公肯定很生气。晋景公一生气，酆舒的后果就会很严重。

哪知，晋国却一点儿表示都没有，好像酆舒害死的那个老美女跟他们一点儿都没有关系。

酆舒的胆子就更大了，更不把婴儿同志当大人看待了。有一天，他约婴儿同志一起出去进行一次射击比赛。两人进行比赛的武器是弹

弓。

酆舒虽然很奸很狡猾，但射击水平很菜。有一次，他发弹出去，离靶子还很远，但却打中了婴儿同志的眼睛。

在婴儿同志捂着眼睛想哭的时候，酆舒却哈哈大笑，说：“我打得太不准了，本来是想打靶子的眼睛，哪知却打中了领导的眼睛。该罚，就是该罚。罚什么好呢？就罚酒一杯吧。”然后笑哈哈地把一大杯名酒倒进自己的嘴里，连呼好酒，原来罚酒也是好酒。

婴儿都使再没有脾气，这时也真的生气了。你杀了那个老美女，还有年轻美女顶上，可老是这么射我的眼睛，还能有几双眼睛给你当靶子？老子的眼睛是用来看美女的，是用来看金钱的，不是用来给你当靶子的。于是他想，看来只有把这个酆舒搞定，他的眼睛才能安全。

可他知道，凭他的这个水平和能力，是绝对搞不定酆舒的。他自然而然就想到了他的那个内兄晋景公。于是，他连夜写了一封信，向晋景公诉苦，说他正生活在水深火热当中，景公要是再不来救他，他就会马上死翘翘了——你晋国还是诸侯的霸主啊。霸主的职责是什么，你难道也忘记了？而且，他现在欺负的不是我啊，而是晋国。

晋景公把这个信拿来给大家讨论，是不是该派一支维和部队过去，把那个酆舒拿下了？

很多人都反对，理由是：酆舒很有水平，现在不宜惹他，还是等以后再找机会收拾他吧。

但伯宗说：“一定要搞定他。这哥们儿犯下的罪行太多了，那点儿水平有什么可怕？连国家领导的眼睛也打，连我们的美女也敢杀，我们还有什么脸当这个霸主？”

晋景公一听，马上说“好”！

本来，这时他正派那个荀林父带着部队去救那个被楚国包围的宋

国，这个决议形成之后，就叫荀林父不用去宋国了，直接去攻打潞国。

于是，荀林父的大军就浩浩荡荡地向潞国开过去。

婴儿同志看到亲爱的晋国子弟来了，心里很高兴：呵呵，我家小舅子的大军来了，看你酆舒还敢嚣张吗？

荀林父虽然在跟楚国的比赛中，保持不胜的纪录，但对付潞国这样的小国，还是一点儿不费力的，只一战就把那个传说中很有水平的酆舒打败。

传说中很有水平的酆舒拼了老命，才逃出生场，然后跑到卫国，想在那里政治避难。可卫国最怕的就是晋国，哪敢收容晋国的A级通缉犯？于是把他捆了起来，押送晋国。晋国连审也不审一下，就把酆舒的脑袋砍了下来。

那个婴儿看到晋国子弟兵取得了大胜，也过来迎接。当他一脸笑容地过来时，却看到荀林父的脸很黑。

他的欢迎词还没有开头，荀林父就叫左右把他拿下，当场宣布免去他潞国的所有本兼各职，然后宣布从此以后潞成为晋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晋景公很高兴，把荀林父大大地表彰了一把。然后就命令荀林父的副手魏颗当那里的第一把手。

秦桓公就不高兴了。他虽然多年不跟外界打交道，但他还记得自己是西方霸主——这个霸主证书可不是从那些野鸡大学买来的证书，而是周王朝颁发的。人家潞国脱离晋国来挂靠大秦帝国，完全是潞国自觉自愿的，完全是一个和平的行为，晋国凭什么带兵过来武力解决？要是连这口气都咽得下，这张西方霸主证书也该丢进历史的垃圾桶了。你晋国国土面积大，老子的大秦帝国的国土面积更大。你有武力，老子同样有武力。而且，现在他手下正有一个大力士。

大力士是靠不住的

这个大力士叫杜回。据说这个杜回的力气不是一般的大，可以手持一把百多斤的大斧，到处挥舞，那个样子跟一个清洁工舞着扫把差不多。他的手下有三百多号人，用的兵器全是大斧，是名副其实的斧头帮。斧头帮的战斗力的都很强，当秦穆公被晋国军队打得离死只有几步路时，就全靠杜回的斧头帮相救，最后还反败为胜。

所以，秦桓公很看重杜回的这个斧头帮。

他认为，这个杜回的斧头帮所向无敌，让他们带着大斧过去，把晋国大兵狠狠地砍一通。

杜回跟魏颗直接面对面。

魏颗也是个猛人，在晋国的将领中也算肌肉发达的角色，从来也没有怕过谁，听说秦国的头号猛人出场，也兴奋得要命。

双方打了一场，魏颗就挡不住大板斧的猛砍猛劈，败得一塌糊涂，一次性败退几十里。魏颗不敢再交手，连夜加班加点叫全体指战员大搞基础建设，堆起土垒，要死守到底，坚决不再出去和杜回做近距离搏杀。

杜回并不因为得了一场胜利就在那里大吃大喝了，而是又举着可怕的大板斧雄赳赳地前来挑衅，继续找魏颗大砍。

魏颗当然不会出来，就告诉大家：“我要求大家都不要出去。谁要出去被板斧劈成两半可不要怪我没有提醒大家。”

杜回看到晋国集体向乌龟学习，就带着大家在营外大骂，什么脏话都骂，骂得魏颗都成了全世界所有动物的子孙。可魏颗好像没有听到一样，死硬着不出来。

杜回继续骂。魏颗继续不出来。

连续骂了三天，魏颖连续沉默了三天。

他虽然面对杜回的大声叫骂表现得很文明，但他的内心世界恐慌得要命——要是杜回天天守在这里，他难道也天天躲着不出来？

晋国高层很快就知道，现在魏颖已经被杜回打得眼睛都睁不开，正很窝囊地躲藏在那里，天天被杜回破口大骂。如果他们再不派兵去救，魏颖就会很窝囊地死去，晋国也会很窝囊地丢掉刚抢到手的潞地。

晋很快就派出一支援军去救魏颖，而这支援军的总指挥就是魏颖的大哥魏锜。

魏锜看到弟弟这么窝囊地躲着，太丢魏家的脸了。所以，他一来就大喊大叫要出去收拾杜回。

魏颖说：“那个杜回真的太无敌了。还是小心一点好。”

魏锜说：“我不怕。”这哥们儿以为他的这个弟弟当了这个地方一把手后，可以自由签单了，肯定是又吃又喝又泡，弄得肌肉已经松散了，这才不敢跟杜回硬碰硬，把魏家的脸丢尽了。现在自己得把这个面子要回来。

第二天，魏锜还没有吃早餐就提着兵器准备出去跟杜回PK，说要抓住杜回之后，才回来吃早餐。

魏颖还是拦着他说，还是再等一天吧。你刚刚过来，跑了那么远的路，等体力再恢复了再打。

魏锜一看，这个弟弟，跟那个唐僧一样锜嗦。算了，那就听他一次。

他坐在那里心情很不爽地吃早餐。

可杜回更不爽，他已经连续叫骂多日，把天下所有的脏话都重复了好几遍，可一点儿效果也没有。但他又没有别的办法，仍然早早地

过来大骂——即使骂不出人家，也算出了一口恶气。

魏琦一听，杜回这家伙也太缺德了，连这些话居然也骂得出来。这些话也只有魏颖能听得下去，老子绝对要让他永远住口。

魏琦再也不管弟弟怎么犄犄了，提了兵器，带着部队就冲出去。他一看，杜回才三百号人，稀稀拉拉地站着，声势一点也不浩大，而他们手下有这么多的部队，又个个都坐着战车，装备比他们精良多了、阵容比他们豪华多了，一点害怕的理由也不应该存在。

结果，双方一接触，杜回就带着他的斧头帮猛杀过来，连目标也不看，只往晋国的阵营中乱砍，见马砍马，见人劈人。晋兵个个在战车上舞着长矛和铁戈，哪比人家灵活？连个杀人的动作还没有做出来，人家的大斧就夹着风声砍过来了。这些晋兵都不是木头人，知道这仗是打不下去了，纷纷四处逃命。

幸亏魏颖早有准备，带着部队过来，这才把哥哥救回去。

魏琦被杜回大砍一场，也给砍得跟他的弟弟一样，彻底没有脾气了。兄弟两个一起躲在土垒里，神态跟脑子一样麻木呆板，不知下一步该怎么办。

在兄弟两个等死一样地在那里躲着时，有个老头过来。那个老头说是他们的同乡，还说是有办法可以帮他们搞定杜回。

两人忙问老人家到底有什么好主意？

老头说：“你们全是战车，虽然看上去军容很整齐，队伍很威武，其实哪比他们步兵的灵活？所在，再在这个地方打下去，只有被他们全部打死。离这儿不远有一个地方叫青草坡，你们可以事先派一支部队到那里埋伏，然后把杜回引到那里去。到时，我自有办法搞定杜回。”

两人一听，觉得听一下老人的话也不会错到哪里去——反正已经对杜回没别的办法了，在这个简易的土垒里面也躲不了几天。

第二天，魏颖按照老头的话进行了部署，然后带着部队过去跟杜回开打。当然又被杜回打了个落花流水。大败之后，于是撤退。前几次的撤退都是往土垒球里拼命塞的，现在却是向青草坡方向狂奔。

如果杜回的脑子稍为清醒一点，看到晋兵跑的方向这么反常，肯定会小心一点，观察一下再做行动。但，这哥们儿四肢发达，脑子太简单，一看到敌人没有退回土垒里面，以为是敌人被他打晕了，晕得连方向感都没有了，心想这可是把他们最后消灭的机会啊。于是，就紧贴着晋兵的屁股追过去。

魏颖要的就是这个效果。

很快就到了青草坡。

青草坡跟它的名字一样，长着郁郁葱葱的青草。

杜回的部队进入青草坡后，晋国事先埋伏的士兵就杀了上来。

杜回一看就笑了，原来是引我们进入埋伏圈的。呵呵，你们本来也就有那么点儿兵，直接在那里打还不一样？何必玩这一招儿？你们不埋伏老子砍你们，现在你们埋伏了，老子同样砍你们。

魏颖兄弟一看，这个埋伏没有一点效果啊。看来是被那个老头忽悠了——如果在营垒那里开打，打不过了还可以退回去躲着，现在能退到哪里去？

两人彻底绝望了。于是，四散而逃，个个拼命跑路。杜回也拼命砍杀。战场上到处是大斧在乱舞。杜回杀得很过瘾。

杀得很过瘾的杜回，突然觉得越来越不过瘾。因为脚下老是给什么东西绊住，后来还给绊得跌倒在地。

魏颖看到杜回不断地跌倒，不断地爬起来，开始还以为杜回在玩什么新创意，后来，看到杜回也郁闷得大骂，说谁在这里结这些草，专门绊老子的脚。

魏颖一听，呵呵，原来杜回是给草绊倒的。他再仔细一看，离杜回不远的地方，有一个老头。那个老头正专心地打着草结。呵呵，那个老头正是昨天的那个老人家。原来是这个老人家把杜回玩了一把。

杜回并不知道是老头在玩他，以为是鬼在玩他。这哥们儿虽然天天杀人，但绝对不是个唯物主义者，一想到是鬼在玩他，就怕了起来，爬起来就跑。可他能跑得了吗？越是想跑跌得就越重。最后，魏家兄弟冲了过来，把他从地上抓起来，直接捆好。他手下的那几百号兄弟一看老大都成了战俘，哪还敢抵抗，都拼命跑路。

那个老头老早就受了重伤，这时也差不多死了。他们问老人家你到底是谁啊。

老头说：“我就是那个祖姬的老爸啊。”你肯定不知道祖姬是谁。但魏颖和魏铤都认识。因为祖姬是个美女。

如果你以为这个美女是他们的二奶，那你绝对是错了。告诉你，这个美女是他们老爸的小妾。他们的老爸就是那个魏铤，是当年紧跟晋文公重耳同志到处跑的铁杆之一，与赵衰一样，是晋国老一辈革命家。这哥们儿虽然长得跟张飞差不多模样，不管从哪个角度看过去，你都只有一种鲁莽的感觉。可这哥们儿却很有感情。自从跟祖姬玩上之后，两人就真的产生了感情，而且这个感情绝对不是只挂在嘴边的感情，而是至死不渝的感情。他虽然没有给美女写过保证书。但他曾经对魏颖交待过：“必嫁是。”意思是如果我死了，你一定要把这个美女嫁出去，别让她在这里守寡，守寡是很郁闷的，更不能让她陪葬。

后来，魏铤真的又老又病时，知道自己这回肯定要死了，他觉得自己死了之后，独自一人在阴间里，真的会很寂寞，于是又把儿子魏颖叫来说：“必以为殉。”这话的意思是，一定让这个美女陪我死去啊。

魏颖的老妈一听，这就对了。这个老妈年轻时是不是一个美女，我们不知道，但老了后，肯定不是美女了，老魏就把家里的事务交给她管，其他的一概不理，只要有时间就跟祖姬吃喝玩乐享受人生。她

只在旁边看着，成为围众者之一，但心里老早就不爽了，恨不得这个美女死去。虽然现在死得有点晚了，但总比留下来好。因此她举双手赞同，坚决执行魏锜临终的遗愿。

可魏颖不同意。不同意的理由是，以前老爸那些让她再嫁出去的话，是在清醒的时候讲的；现在让她殉葬，是在他差不多死了、脑子晕菜时才做出的决定。这种晕菜的话不能当真。

其他人就没有话说了。于是祖姬就逃过一劫。

祖姬很感谢魏颖，祖姬的老爸也很感谢魏颖，总想着要报答一下这个哥们。可魏氏兄弟这么多年来，过得很顺，没什么用得着他们。好不容易等到这个时候，兄弟两给杜回扁得多次满地找牙，这才出来救了他们一命。这个办法虽然很土，半夜就出来打草结，最后自己也给打死了，但却给后世留下了一个典故——含枚结草中那个结草的片段就是说的这个故事。

秦桓公以为靠杜回几百把斧头就可以把晋国这个纸老虎霸主打回原形，秦国自此就可以抢到霸主之位，不料，老杜同志威猛有余，智商不足，最后被一个老人家的草结活活绊死，窝囊得要命。而魏氏兄弟觉得自己被这个家伙欺负得太难看了，当天就把老杜砍死了。

杜回一死，秦桓公就知道自己基本没有戏唱了，只得撤回去。

麻隧之战

秦桓公败了一场，觉得很痛，就又老老实实在本国里，而且一老实就老实了十一年。这哥们儿绝对不是个有水平的国家领导人。以前他的老祖宗秦穆公向外表示坚持和平共处N项原则时，那是想一心一意搞建设，然后到处搜罗人才，不管年纪多大，不论出身好坏，只要面试过关，统统录为己用。于是秦国很快就从一个新嫩诸侯成为当时的列强之一。可桓公一宣布不与人家搞摩擦，就等于给自己放长假，一条富国强兵的政策也没有出台，有吃就吃，有喝就喝，只要喝不死吃不死就行了。因此，虽然他有了十一年的和平时期，但秦国还

是原来的秦国，一点儿没有与时俱进，与晋、楚等国比起来，已经明显落伍了。

如果能看出，现在秦国在他的领导之下，已经落后了——落后的后果是什么？落后就要挨打啊——再想办法弥补回来，算是亡羊补牢，也还是可以原谅的。

可他现在觉得他的秦国一点儿也不落后，他觉得他经过十一年的长假休息之后，精力旺盛得很，老是这么吃吃喝喝，也有点烦了起来，得出去找个项目来做，吸引一下地球人的眼球，让人家还记得天下还有个秦国，现在秦国的最高领导人是嬴荣同志。

于是，秦桓公于公元前582年决定再过去把晋国痛打一顿。

可以说，秦桓公选在这个时候，还是有他的道理的。因为，晋国这些年来，内乱从来没有停止过，去年刚刚发生了诛杀赵家之事，元气大伤。其他诸侯看到晋国忙于争权夺利，拿自己人开刀，也不怎么把他们当带头大哥看了，使得晋国在诸侯中的人气不断跌停，似乎已到了传说中“内忧外患”的时期。

一般到了这个时期就等于到了挨打的时期。

秦桓公不但决定自己去打晋国，让晋国好看一下，而且还联合了白狄一起，组成一个多国部队去跟晋国叫板。可是，他只看到人家的弱项，却根本不知道自己的软肋。晋国虽然很乱，虽然大家都在拿自己的人练，但他们还有很多人才，那些人才还很会打仗，诸侯虽然不很重视他们，但也只是在那里观望，并没有真的跟他们断绝关系。而秦国自己呢？只有秦桓公一个老人家在那里很有精神地大喊大叫，别的人却一点儿不热衷于大打这个秦楚战争，而且更要命的是现在秦桓公手下没有一个人材，至于外援除了那个上当受骗的白狄之外，没有别的人跟他们站在同一立场了。至于这个白狄，本来力量就已经弱小得要命，有他帮忙跟没有他帮忙，其实没有一点区别。更要命的是，这个白狄在诸侯中历来没有什么好名声，你跟他混在一起，人家只有生你的气，不会对你产生一丁点好感。综上所述，秦国这次能打得过

晋国吗？

答案跟现实一样，打不过。

秦桓公又不得不郁闷地退兵。

过了两年，那个晋景公死了，他的儿子晋厉公即位。

晋厉公刚当上老大时，也像他老爸一样，觉得秦国仍然是个麻烦国家，如果不跟他们搞好关系，你就会麻烦不断。于是派吕相当全权大使，向秦国递交国书，恢复双边高峰会谈。

你不知道吕相这人是谁吧？

告诉你，他就是那个魏犄的儿子。魏犄的封邑在吕，所以人家就叫他吕相。魏犄长得很猛，全身肌肉很发达，头脑也很简单，但这个吕相却斯文得很，从小到大都是个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好学生，文章写很好，口才也不错。

吕相见到秦桓公后，向秦桓公表达了晋国要跟秦国恢复邦交关系的良好愿望。

秦桓公当时一口答应。于是，双方商定，在令狐举行一场秦晋高峰会谈，双方的一把手都出席会议。

晋厉公听说秦桓公答应得很爽快，当然很高兴，老早就带着晋国代表团来到令狐。可秦桓公来到王城之后，大概认为，晋厉公算什么？为什么自己一定要亲自去跟他签这个合同？于是就在王城那里住了下来，史颖叫过来说：“你当老子的全权代表，渡河过去，跟晋国签了这个和平协议。要是他觉得你资格不够，不签也行。反正这个世界早就不太平了，什么协议都是个屁。”

晋厉公最后只等来个秦国的大臣，心里当然很不爽，可这个高峰会谈是自己提出来的，不签好像实在讲不过去，只得跟史颖签了。不过，晋厉公也派犄犄到王城那里跟秦桓公签约，算是挽回一点面子，

然后很郁闷地回去了。

秦桓公看到晋厉公被他玩了一把，居然一声不吭，觉得这小子估计也是个软蛋子，是可以欺负一下的。于是，他回到首都后，马上派人去找狄部落，说想与其再合作一次，把晋国痛打一顿。狄部落当然答应。

于是，秦桓公马上大声宣布，他们与晋国签订的条约从现在起作废，已经丢进了历史的垃圾箱。然后跟白狄再次过去攻打晋，可仍然打不过晋国。

这一战，对于秦国而言，直接收益为零，但间接损失却巨大。

因为，晋厉公觉得自己被秦桓公耍得太没有脸子了，协议上的墨水还没有干，媒体上的声音还没有停，你就直接打了过来，你以为你就会打仗？就你会发动侵略战争？

晋厉公知道，对秦桓公这样的人不狠狠地打击一下，他是不会老实的。当然，他知道，秦桓公的水平虽然很菜，秦国现在的综合实力虽然不强悍，但秦到底是个大国，这么多年的积累，算起来还是有实力的，如果光靠晋国去死磕，即使真的可以把秦国痛打一顿，但晋国也会累得无力喘气了。而现在楚国就在晋国的南面，正紧盯着晋国的一举一动，如果跟秦玩得损伤太大，到时在楚国面前就抬不起头来了。晋国有个传统，当了这个霸主之后，老是认为这个霸主是他们家的，后来给楚庄抢去，他们就天天思考着要抢回来，抢回来后，又想着如何巩固起来。所以，在他们的心目中，头号对手不是秦国，而是那个曾经从他们手里抢走霸主招牌的楚国。因此，在跟秦国交手时，他们得把楚国考虑在内。楚国在庄王死后，也变得有点老实了。现在倒是秦国不断地过来撩拨他们。他们知道，晋与秦迟早会发生一场大规模的战争。他们就转而开始跟楚国建立友好关系——咱两国打到现在，也该告一段落了吧？

他们为了跟楚国搞好关系，此前是做过很多努力的。早在公元前582年，晋景公就主动释放了楚国的战俘钟仪。

这个钟仪原本是楚国的一个古琴演奏家，楚国的领导人都是他的粉丝，楚国的领导人就是出征也带着他到军里表演。在一次楚郑之战中，大明星成了郑国的战俘。郑国就把他送给晋国。晋国当时也不在意，把他放到劳改场里劳教。

后来，晋景公突然意识到晋国再怎么强大，也不能腹背受敌，让人两面夹攻。他把秦楚两国的领导人拿来一比照，就觉得楚国的领导人更好打交道一点。于是他想了个办法。那天，他带着人民的温暖带着政府的关怀来到监狱视察。这个监狱就是关押钟仪的那座监狱。

他指着钟仪说：“那个带着楚国帽子的帅哥是谁？”

有关人员说：“他叫钟仪，以前是楚国的明星，现在是咱们的俘虏。”

晋景公说：“呵呵，原来是明星。请他来给我们弹弹琴。”

钟仪就给他弹了琴，弹的是楚国的调子。

于是，那个范文子就趁机说：“这个人真是爱国人士，到了这个时候，都没有忘记他的祖国。咱们应该放他回去。”

晋景公不同意才怪。于是，钟仪就带着晋景公的信回去并把信交给他们的领导。楚王看到明星回来了，当然很高兴。楚国这时玩得也累了，也不想再跟晋国这样的国家玩下去了，看到晋国主动跟他们和好，变得然同意，忙派公子辰出使晋国，“请修好，结成”，要求把双边的友好关系定下来。晋景公立马也派了使者过去对楚国进行友好访问。双方互动的级别不断提高。可没几天，晋景公就死掉了。

晋厉公当上老大后，并没有把老爸的政策丢进垃圾堆，而是继续坚持不动摇，继续执行联楚防秦的外交政策。

后来，那个宋国的华元又出面，说你们老是这么跑来跑去，讲客套话，也没有多大实质意义，不如到我们这里来定个条约。我当你们的证明人。公元前579年，在华元的主持下，晋国的代表团和楚国的

代表团在宋国的西门外举行双边会谈，其成果是签订了一份和平协议，发表了一个两国不再打仗的公告。这对晋国而言，实在是一次难得的机会。

而秦桓公对这些新闻却一点儿也不知道，还傻乎乎地给楚国写了一封信，说要去楚国联合起来干了晋国这个霸权主义者。

楚共王在读完这个信之后，就在那里签上：本人鉴定完毕，请晋侯阅示。

晋厉公一看，就更气爆了，觉得这一仗是非打不可了。

当然，晋厉公打一仗的另一个目的，就是想把霸主地位重新确立起来。因此，他向诸侯发出号召，说秦国多次联合白狄骚扰中原，让大家生活过得很不爽，人民无法安居乐业，所以，咱们必须联合起来，把他们打残。

那些诸侯看到晋国突然又威猛起来，而且提出的这个口号也很大，很得人心，于是都派兵过去，跟晋国组成多国部队。

于是，一场历史大战就这样爆发。

公元前578年，晋国决定对秦国宣战。晋厉公这时倒还按程序办事，先让那个吕相写了一篇《绝秦》檄文到处发表，从秦晋两国的关系及穆公和晋文公的交往开始，一直写到现在。把秦国的所有人品问题全部细细数了一遍。反正你一看这篇文章，你就觉得秦国几代领导人都是世界上顶级坏分子，什么坏事都是他们干出来的。这样的国家，这样的领导人，基本上是可以划为流氓国家，无赖老大。这样的流氓国家，你若不打仓就不倒。因此对他们不用再讲什么人话了，只有直接开打。

这篇绝秦书被收于左传，也被收入史记，更被后来的《古文观止》选上。有兴趣的可以去找原文来读读。

之后，晋国就派出他们最强阵容外加多国部队向秦国宣战。他们

先把秦国的那个弱弱的外援白狄在交刚那里一棍打死——至此，所有的狄部落全部玩完。然后于第二年（即公元前578年）的春天向秦国正式宣战。

这次晋国是把全部家当都拿出来，首发阵容是：晋厉公、栾书、荀庚、士燮，韩厥。他们带着晋国全部武装力量来到周王城，与已赶到那里的齐、宋、卫、鲁、郑、曹、邾、滕八国联军会师，组成了有九个国家参加的多国部队。

晋国在这里举行会师仪式，是有他们的理由的。因为在这里，他们可以请来周王，让周王不得不承认现在晋国是多国部队的总指挥，从而让霸主地位合法化。

他们在这里开了个军事会议后，就雄赳赳气昂昂地向秦国开进。

秦桓公这时胆子很强大，听说多国部队来了，一点儿都不怕，也带着秦国全体武装力量出来迎战。看看这个世界到底谁怕谁。

公元前578年，双方会战。

秦兵很勇敢，在多国部队的阵地上冲锋了多次，然后又挡住了多国部队的冲锋多次。可后来他们发现，多国部队的人数确实太多，他们部队的人口数量也太少了，厮杀了大半天，虽然多国部队倒下的尸体有很多，可人家的队伍还是那样庞大，而他们的阵营弱小得越来越明显了。秦桓公这才知道，多国部队有时还真不好惹。

于是，只得高叫风紧扯乎，再打下去就没有跑路的机会了。

秦兵当天就打了个大败仗，然后在秦桓公的带领下，疯狂往回跑。多国部队疯狂追击，一直追到侯丽，这才立定，然后收拾行李回师。他们当然还想疯狂追下去，但真的追不动了。

这一战，历史上叫“麻隧之战”。战斗的结果，虽然是秦军大败，败得满地找牙，可多国部队的损失也不少，而且在这场大战中，秦国虽然大将成差和不更女父（呵呵，不更是职务名，女父是人名。为什

么叫不更，我也不知道。总之，据说是当时二十四等爵的第四级）被敌人抓走，但多国联军中的曹国老大曹宣却在战场上光荣牺牲。光从这个方面上看，这场战斗的激烈程度是很高的，多国联军的损失也是惨重的。当时，诸侯们虽然天天打来打去，但把秦国全部吞下的想法还是不敢产生的，而且秦国很大，战略纵深太长，再打下去，他们的力量也不够。再且，晋国也刚刚把霸主抢到手中，各国也刚刚团结起来，要是让其他国家再损失下去，人家就会有意见。况且如果再陷入秦国的泥潭之中，楚国说不定马上就撕毁和平协定，突然向晋国进攻，那可就什么都完了。于是，晋国也宣布撤军。

此战之后，秦国正式进入中衰时期。而其他诸侯受伤也不轻，从此好多年都无力再战，更不敢再惹秦国了——他们这才知道，秦国虽然失败了，但秦国并不是真正的纸老虎，能以弱抗强。打得双方都差点精尽人亡，不是每个诸侯国都可以做到的——这也给陷于中衰时期的秦国争取了一段没有战争养精蓄锐的时间。

第二年，秦桓公死了。他在位时间很长，但死得最郁闷。

鄢陵之战

这场战争认真盘点起来，秦国无疑是最大的输家——给人家扁得差点灭国灭种，不算输那就没有输家了，其次应该是那八个参战的诸侯国。本来秦国跟他们既不算友好国家，也不算交恶国家，基本上是他们没有关系。可因为晋国的原因，他们被绑在了这驾战争的机器上，也不得不带着本国那点儿有限的武装力量前来，在三秦大地上冲锋陷阵，与强悍无比的秦军面对面地大砍大杀。最后虽然以胜利而告终，可自己的损失也是史无前例的，直接造成了之后的衰落，为以后秦国统一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晋国肯定是最大的赢家——既把麻烦不断的秦国痛打了一顿，又牛哄哄地确立了霸主地位。照理说，晋厉公完全可以借此机会让晋国完全恢复到晋文公时代的霸气。

他也确实很想把晋文公的霸业全面复兴起来。

麻隧之战三年后，晋厉公再次与楚国发生了一场大战。

这场大战的导火索不直接来自晋楚两国，而是那个郑成公点起来的。

公元前577年，郑成公刚带兵参加麻隧之战，时利而归，似乎觉得还不过瘾，还想再打下去，那才叫够爽。但他也知道，凭郑国那点的力量，想找那几个大国叫板，那跟直接送死没有差别，因此就只能找个实力也跟郑国差不多的国家较量。他找来找去，觉得许国是完全可以欺负一下的，一来，许近来跟楚国走得很近，不跟晋国在政治上保持高度一致，上次去痛扁秦国时，他们也不参加。所以，打许国，晋国是不会做声的。

于是，他派公子喜过去猛打许国。

哪知，公子喜不但没有把许国痛打一顿，反而被许国狂扁了一把，大败而回。

正在等待伟大胜利消息的郑成公接到这个报告，当场就气爆了，立即带着部队再向许国进攻。

许国一看，就知道这一次搞不过郑成公了，先是割让封田这块地皮向郑求和，然后向楚国求救。许向来挂靠楚国，平时高举楚国的伟大旗帜，听楚国老大哥的话，做楚国老大的跟班，向楚国老大提供美女和土特产，现在有难了，当然就向老大哥报告：要是老大哥再不派援军，我们就会被郑国玩完，我们一完，以后就不能再高举楚国的伟大旗帜了。

楚国近来虽然已经走上疲软的道路，但到底还是当时的大国，而且还把那个“负责任的大国”挂在嘴边，现在看到自己的小兄弟给人家打得割地求和，自己再不出面，这个大国还算负责任吗？

于是，公元前576年，楚国派部队直接同郑国开战，打到暴隧，然后发现卫国也很好打，于是，又去向卫国进攻。哪知，郑国的公子喜看到楚国居然舍郑伐卫，马上就抓住机遇，袭击了楚国一把，夺取

新石。这时，晋国也在密切关注着事态的发展。栾书认为，目前楚国的战斗力并不强，咱可趁机把他教训一顿，至少把他打得倒退二十年。可韩厥反对。

楚共王这时大概也意识到自己这么扩大战争规模，对自己实在太不利了，因此答应了许灵公的请求，“迁许于叶”。从此许国就正式成为楚国的子公司。

楚共王觉得还是要把郑国摆平，以后麻烦才会少一点。于是，他派公子成到郑国去，表示以汝阴之田作为代价，跟郑国讲和。

郑成公从来就是一个私心很严重的人，看到楚国突然给自己划拨这么一大块地皮，当然高兴得要死，便认为，跟楚国要比跟晋国强多了。跟晋国只有出兵为他去打秦国的义务，跟楚国却能拿这么一大块地皮。于是，郑成公马上宣布：“从今天起，我们高举楚国的伟大旗帜。至于晋国那面伟大旗帜，我们暂时放下，由人家去高举吧。”

当然，如果仅仅如此，晋国大概也还可以忍一忍。哪知，郑成公实在是个好战分子。通过攻打许国，得到这个好处后，就想继续把这个事业进行下去，于是又过去进攻宋国。两军交战，虽然各胜一场，但郑败在前，胜利在后，因此主动权已经牢牢掌握在手。

晋国知道后，再也沉不住气了。要是给郑国今天搞定这个，明天搞定那个，晋国以后还能做屁霸主吗？于是又宣布郑国为流氓国家，组织了卫、齐、鲁多国部队，准备向郑国开战——看是你牛，还是我们晋国牛。

郑成公虽然很嚣张，但也知道他是打不过晋国的，因此马上向楚国求救。

楚共王当然得去救。

双方在郑国的鄢陵相遇。

楚晋史上最后一次大战，鄢陵之战就此爆发。

当时双方的首发是——

晋国：晋厉公亲统四军；中军将栾书，中军佐士燮；上军将锜锜，上军佐荀偃；下军将韩厥，下军佐荀锜留守国内；新军将锜锜，新军佐锜至。

楚国：楚共王亲统三军；司马子反将中军，令尹子重将左军，右尹子革将右军。楚共王亲兵左广彭名驾驭战车，潘党为右；右广许偃驾驭战车，养由基为右。郑成公亲率郑军，石首驾驭战车，唐苟为右。

当时，楚国只有郑国一个盟友，而晋国还有齐、鲁、宋、卫等盟国。现在这些国家的部队正在路上疯狂行军，前来参战。因此，楚共王决定在晋国这些帮手到来之前跟晋国开打，免得到时又形成被多国部队群殴的局面——秦国的教训过去还没有多远啊。

楚共王开打的日子选在六月二十九日，当天是农历的晦日。那时做什么事都有讲究，什么日子可干什么不可干什么，都规定得清清楚楚。晦日是不可用兵的。

可楚共王不信这一套。他知道，过了今天，晋国的盟军就会到来，等那时再打，还有什么主动权？于是宣布开打。大军在浓雾的掩护下，冲到晋兵的营前。

晋国想不到楚共王居然不按常规出牌，这种天也玩打仗。由于楚军的突然出现，已经迫近了大营，晋国的部队根本无法把战车开出再列阵迎战。

晋国高层只得开了个阵前紧急会议，紧急讨论如何应对这个突发事件。这个事件要是应对不了，大家就只有大败而逃了——而且只有有本事的人才能逃得出去。

中军将栾书认为，坚守待援才是上策。理由很通俗易懂：“楚军轻窵，固垒而待之，三日必退，退而击之，必获胜焉。”

但锜至反对，认为可以直接跟楚国开打，理由是楚军的弱点太多了，手指头随便乱掐就可以数出六个来：第一，楚军的中军将子反跟左军将子重向来意见很大，矛盾不可调和；第二，楚王的警卫团一点儿不精锐；第三，郑国的部队都在那里吊儿郎当，军容一点儿都不整齐；第四，跟楚军出来的蛮军虽然很野蛮，但对现代化阵法不了解，是一支没有文化的军队；第五，楚军于晦日布阵，不吉利——是不是真的不吉利，谁也说不清楚，但这个说法流行N久，对士兵的心理产生的影响是巨大的；第六，楚军虽然已经布阵，但却一点儿没秩序都没有，到现在还在大吵大闹，倒像一群赶集的百姓，而不像一支准备血拼的军队。光凭这六点看，楚军是一点不可怕的。

晋厉公听了锜至这个长篇大论后，觉得这个道理比栾书的道理硬度要高得多，当场拍板：迎战！

两军终于面对面。

当时，楚共王让那个伯州犁当他的顾问。伯州犁是伯宗的儿子，伯宗原来是晋国的高官，得罪了锜家兄弟，被杀。伯州犁就跑到楚国来避难，现在职务是大宰。楚共王认为，伯同志是从晋国逃出来的，对晋的部队应该很了解，所以让伯同志当他的参谋。

晋厉公一看，你有汉奸，老子就没有？于是把那个苗贲皇叫来。这个苗贲皇是那个斗椒的儿子。他老爸被楚庄王搞定后逃到晋国。晋厉公这时就让他站在自己的身边当他的顾问。

苗贲皇的名字虽然听起来有点怪怪的，但他的智商却很高，对楚国军队的了解也很透切。他对晋厉公说：“楚国最精锐的部队都在中军王族那里。左右两边全是垃圾部队，唯一的作用就是充数。咱可以把精锐部队分成两支，直接猛揍他的左右两军。这样肯定会取得胜利。”

晋厉公说好，于是先攻打楚军的左右军，然后再攻其中军。这场大战打得很激烈。魏锜一箭射中楚共王的眼睛。

楚共王捂着眼睛把那个神箭手养由基叫来：“你拿这两支箭过去把

那个射我眼睛的家伙给射下来。”

魏錡看到自己一箭射中敌军老大的眼睛，正兴奋得要命，却忘记了目前全球射击金牌得主养由基就在离自己不远的地方。他高兴的嘴还没有合拢到一半，就听得一支箭响——那张嘴就再也合拢不到一起了。魏錡的颈脖被养由基一箭命中，当场成为晋国的革命烈士。

养由基把另一支箭还给了楚共王。

双方继续大战，从早上一直玩到傍晚。楚军所受的损失比晋大一点，那个公子筏也成了人家的俘虏。

楚共王不服，对大家说，明天咱再打。

子反负责做好战前动员及准备工作。他派部队政工人员去视察伤兵，然后给部队补充兵员，叫大家做好准备，半夜鸡叫的时候都吃饱饭，然后冲杀出去，给晋军搞个突然袭击。

那边的苗贲皇也进行战斗动员，大声宣布半夜跟楚国开打。他这么隆重地宣布之后，就故意让那几个听到他做动员报告的俘虏逃回去。

那几个俘虏很机灵，记忆力超好，在半夜里跑回到自己的大营之后，直接就向领导报告他们所知道的情况，说现在晋国都在磨刀霍霍，准备大战。

楚共王一听，马上去叫子反过来开会，想问他这仗还打不打？

不料，子反晚上却喝多了，不管工作人员如何大声叫喊，他就是不醒。你想想，有这样的统帅，能打胜仗才是怪事。

楚共王没有办法，又怕晋军打过来，就带着部队连夜逃跑。他们退到瑕这个地方时，那个跟子反向来做对的子重知道现在老大对子反很生气，就乘机讲了几句坏话。

楚共王觉得不把子反这个家伙教训一回，他以后会喝得更不像

样，就把子反叫了进来，然后狠狠地大骂一通，说要对他进行问责。然后子重又过来教训了他一番，要他向那个成得臣学习，自杀算了。

子反的酒这时早已全部醒了过来，看到老大很生气，脸上的肉扭得很难看，立即就怕了起来。他想来想去，觉得给楚共王问责，不如自己处理自己算了。于是，子反决定自杀。楚共王其实并不想全面收拾子反——他很了解子反的性格，知道这哥们儿这么被自己大骂一顿，肯定不想活了，忙派人过去制止子反的自杀行为，但哪还赶得上？

晋国又取得了一场胜利，霸主地位又巩固了几个百分点。晋厉公似乎看到文晋事业的复兴就在眼前了。

哪知，晋国的事业越来越发达，他的倒霉日子却直接来临。

锴栾之争

晋厉公自当晋国第一把手以来，在外交上取得了很大的胜利，连续把诸侯国秦、楚两个都扁得没有了脾气，在诸侯面前可以说牛得没有谱，可在处理内部问题上，办法有点短缺。大家已经知道，晋国执行的是六卿体制，大权向来被那几个传统家族掌握。以前是赵家，赵家之后是锴家。锴克死后，栾书又当上了中军将。

栾书本来跟锴克是同一辈的人，算起来是锴克儿子锴锴的老前辈。栾书能当上这个中军将，锴克帮了很大的忙。因此，栾书对锴锴还是不错的，见面时常说一家人不说两家话。栾、锴两家后来觉得赵家不爽，就联合起来，利用屠岸贾把赵家狠狠地屠杀了一把，杀得赵家只剩下那个孤儿。

赵家一倒下，高层的很多位子就都空缺了。于是锴锴就把他的叔叔锴锴和锴至都拉到决策层中来，八卿中占了三席——这样的实力，也只有赵盾当权时赵家享受过——终于形成了著名的“三锴”体制。他们的势力大到什么地步？——“其富半公室，其家半三军。”从这十字当中，你就可以知道。

“三锜”都是很有水平的，你从鄢陵之战的锜至的建议中，就可以领教到他们的水平。而且他们也总结了赵家的被灭门的教训，赵家的教训就是内部太不团结，以至被人家一个早上就全部打垮。所以，三人很团结。虽然有时内部意见不统一，在商量时有争吵，但对外时，绝对铁板一块，有点像美国国会和政府一样。可这三人的人品很有问题，一看到大权在手，就牛得要命。

他们牛到什么地步？

锜锜去访问鲁国时，知道鲁成公有个堂妹长得很美很性感，就直接对鲁成公说：“你要想跟我们晋国建立长期的友好关系，你就得先把你的漂亮堂妹嫁给我做二奶。否则，我就不签字，不跟你发表外交公告。”

鲁成公一听，脸上就全是苦苦的神态，因为他的这个堂妹已经嫁出去了。

锜锜不管，嫁了也要。

最后，鲁成公没有办法，只得集中全家的力量去做那个堂妹以及堂妹夫施孝叔的思想工作。大家搬出一大堆道理，请两人一定要为大家舍小家，为了伟大的鲁国以及伟大的鲁国人民，你们就离婚吧。那两人没有办法，只得奉命离婚。锜锜就这样牛哄哄带着个鲁国美女回到晋国。你想想，这样几个人当权，人家不恨才是怪事。

如果只在外交上，代表晋国欺负一下他国，那也没有什么。可他们在内部也这么牛哄哄的。锜锜看到夷阳五的那几块田太好了，什么也不说，就直接过去宣布，从今天起，这片田就是他的田了。夷阳五气得想死。

那个锜锜一看，原来夺人家的田这么容易，便也跑过去对长鱼娇说，你那片田从今天起属于我了。长鱼娇当然也气得要死。

如果他们抢的是别人的田，那也没有什么。可夷阳五和长鱼娇是什么人？这两个帅哥可是晋厉公的同志啊。

你想想，连老大同性恋的对象的田都敢抢得没商量，对别人还有不敢欺负的吗？

大家都恨他们，连栾书也开始生他们的气。尤其是在鄢陵之战时，锜至一点儿不给他面子，直接就抢了他的风头。他很生气。不过，这哥们儿年纪老，做人也老道。他虽然很生气，但绝对不像锜氏三个哥们儿一样，一生气就大喊大叫，要打要杀，而是把这个气愤隐藏得很深，谁也看不出。而且因为锜至的口气很牛，但做事更牛，最后把楚国打败。所以，栾书就更不能说什么。

他只是寻找机会，一举把三个家伙搞定。

鄢陵之战后，晋厉公那个骄傲的神态就天天挂在自己的脸上，觉得自己很了不起。而在鄢陵之战中立下最大功劳的“三锜”就更加得意了，好像晋国谁也不在他们的眼里。那个中军佐士燮看不惯他们的那个作风，独自郁闷了好几天，最后竟郁闷到忧愤而死的地步。

栾书确实是个老鸟，知道要搞定“三锜”的机会就要成熟了。

栾书躲在那个阴暗的角落里，盘算着搞定三锜的好主意。而三锜却一点不知道老栾正天天用仇恨的目光死死盯着他们。他们仍然很狂很嚣张地生活着。

栾书把鄢陵之战的俘虏公子筏找来，很阴险地对他说：“你可以到老大那里告密，说是锜至老早就派人到楚国那里告密，说齐鲁等国盟军还没有开到，要楚国赶快行动。并说，等晋国打了败仗，他们锜家就废了老大，然后再立公孙周当晋国的老大。”

晋厉公一听，马上大怒起来。本来，自从鄢陵之战后，晋厉公那个骄侈的情绪就高度膨胀起来，觉得六卿天天在他面前晃悠，实在太烦人。这哥们儿是个同志，不但在内宫里有很多美女，而且还“多外嬖”。外嬖是什么？就是他的男同志。他跟这些男同志搞上了，就觉得他们超可爱，就想让他们当上大官，做自己的得力助手。只是还没有找到机会，找到借口把那几个卿搞定。现在听公子筏这么说，马上就

意识到，机会来了。

晋厉公马上找来栾书商量。栾书当然很积极。

晋厉公问栾书：“他们真的会造反吗？”

所有的情节都在栾书的预料之中，栾书也早已在肚子里做好了全部方案，一听晋厉公的问话，便说：“这个还真不好说。这样吧，还是先派他到成周去访问，看看他是不是去找公孙周了？他找公孙周到底都商量了些什么。”

晋厉公一听，对头。

于是按照栾书的方案，先做好布置，派人过去监视公孙周，然后才请锜至过去。

晋厉公不知道，这其实是栾书下的一步很大的棋，锜至就更加知道了。本来，锜至跟那个公孙周一点儿往来都没有，倒是栾书经常跟他们通信，感情好得很。

在晋厉公进行安排时，栾书也派人给公孙周写了一封信，说锜至要到成周了，你一定要跟他见面啊。

锜至听说公孙周请客，当然没有办法拒绝，只得跟着过去大吃大喝了。

晋厉公的那个监视人员马上报告：“锜至与公孙周已经见面。具体说什么，还不得而知。”

晋厉公一听，看来这家伙果然要想打倒自己。

直接促成晋厉公搞定三锜的事是那次打猎活动。

打猎过程中，锜至打到了只野猪，然后想把那只野猪献给晋厉公，哪知，那个晋厉公的寺人（就是太监）孟张动作更快，抢在前面，把那只野猪抢在手里，一脸笑容地献给晋厉公。

锜至一看，差点骂起娘来，你一个太监居然也敢骑到我的头上？你以为你没有下面了，就可以乱来。老子一样要你的命。于是一箭射过去，孟张应声倒下，当场挂掉。

厉公一看，也有点发傻了。我身边的工作人员，你怎么想杀就杀？现在杀我身边的工作人员，估计下一步就要杀我了。

本来，晋厉公也已经觉得锜家的权力太大了，大事小事的发言权基本都在他们手上，心里已经不爽，在半夜睡不着的时候，就想着如何把他们的权力分一点出来。他还没有行动，这个锜至却先让他不好看起来。

晋厉公当场就大骂起来：“季子欺余。”锜至欺负到老子的头上来了，这一箭之仇，老子一定要报。我估计这个情节是晋厉公一手导演出来的。孟张是什么人？一个天天帮宫中那些妇女倒尿盆的太监，哪敢做出抢锜至的功的动作来？肯定是晋厉公唆使了一把，让他抢抢锜至的风头。晋厉公最知道锜至的风格，他肯定受不了这个鸟气，会做出极端的动作来。最后，锜至果然上当，一箭就把孟张射死。人家一看，这个锜至也太嚣张了吧？连老大身边的工作人员都杀，以后他还有谁不敢杀。锜至马上就成为了目无领导的坏分子。

于是，晋厉公就有拿下他们的借口了。

公元前574年，晋厉公决定动手。他派胥童和长鱼矫带着八百部队，向锜家发动军事行动。当时锜家的势力很强大，到处是他们的眼线，已经在第一时间知道了晋厉公的行动。以他们现在的势力，要对付晋厉公那两个“外甥”带着的八百人，也没有什么困难。他们迅速集中在一起，开了个短会，商量着如何应对这个难关。

锜锜主张坚决以武力对抗，说：“虽死，君必危！”我们就是被打死，晋厉公也不好过。

可锜至却摆了个长篇大论，认为不要跟晋厉公对抗。这哥们儿虽然是三锜是最年轻的，但他的智商量最高，平时那两个人都听他的。

这时他的脑子已经有点进水，却说在这里等死比反抗好。那两个人也不说什么。于是，就等死。

不久，胥童和长鱼矫就带着部队杀了上来。

三铤还在那里开着他们的家庭会议。

长鱼矫冲上去，挥戈杀死了铤铤和铤铤。

铤至看到他的哥哥和叔叔变成了死尸，便大叫：“逃畏也！”意思是说，老子要离开这个无罪而被害的地方，然后就起身跑路。本来，他是有时间逃跑的，可他硬是不跑，直到现在看到哥哥和叔叔被杀，这才启动逃跑程序，还赶得及吗？

长鱼矫带着部队追上去，也把他杀掉了。

这时，童胥也已经把栾书和中行偃拿下。

长鱼矫建议他的同志老大：“现在不杀这两个家伙，老大的性命以后就有危险。”

后来证明，他的这个建议很正确。

本来，晋厉公老早就想把这些卿都搞定，可这时脑子却突然出现了透水事故，说：“一朝而尸三卿，吾不忍益也。”意思是，现在一天已经杀了三个卿，好像超过了杀卿的指标，我不忍心再多杀了。

长鱼矫说：“你现在不忍心。可人家以后会忍心得很。”然后还说了一大堆道理。可晋厉公却不听。长鱼矫看到晋厉公这样子，知道这哥们儿的好日长绝对不长了，马上就和他拜拜，跑到狄部落去了。

晋厉公不但宣布那两个家伙无罪释放，还向他们进行了诚恳的口头道歉，然后再给他们官复原职。当然，还提拔童胥为卿。

栾书和中行偃在嘴里当然对晋厉公感谢得要命，可心里想吃了他的肉。

可晋厉公不知道。

他杀了“三钺”、提拔了童胥之后，觉得自己自己现在安全得很，于是到处疯玩。终于当他在匠丽氏那里吃喝的时候，栾书和中行偃所派出的武警出现。他还没来得及问你们想干什么。那几个家伙就直接宣布把他逮捕法办，然后把他投放监狱。不久，在狱中把他搞定了。

晋厉公一死，栾书和中行偃就把那个公孙周叫了回来，抬举他当了晋国的最高领导人。他就是后来有名的晋悼公。晋厉公本来在下一盘很大的棋，利用栾书和三钺的矛盾，逐步深入挖掘，最后把三钺和栾书全部控制住。如果他当时按既定方针办，晋国的六卿体制也许到此就可以宣布结束，历史就得在此改写。可这哥们儿突然心慈手软，最后反被栾书搞定。

第二章 乱成一锅粥

小屁孩也可怕

秦桓公死后，他的儿子嬴石成为秦国的最高领导人，即秦景公。

秦国这些年来，被桓公搞得有点资不抵债，使秦国进入了低潮时期。秦景公接到的摊子是很烂的。这哥们儿比他老爸在位的时间更长，他当了三十九年的秦国老大。不过，他干得比他的老爸要好一点。

这哥们儿当上第一把手后，虽然对外把老爸狠狠地夸了一大通，但在内心里却把老爸这辈子的那些事儿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总结，然后顺便也把目前国际形势作了一个全面的评估，他认为，老爸的那些政策是不正确的，目前战局形势对秦国既没有害也没有利，大家死水一潭。当然，这对秦国而言，还不算坏。只要秦国老老实实地呆着，认真真建设自己美好的家园，不张扬、不闹事，人家也不来踢他们的门。

于是，秦景公就开始了他的所谓“韬光养晦”的政策。

他很想韬光养晦下去。

可你在这个世界上呆着，又是个西方大国，而且还曾以多次大声宣布自己是负责任的大国，你能老韬光养晦下去吗？时局的动荡不是以你的意志为转移的。很多事，不是你想不管就可以不管的。

秦国不得不走上历史舞台，又伸手参与各国事务，这仍然是由那个麻烦国家郑国引起的。

那时，秦景公已当了十五年的秦国第一把手。

秦国这时向东发展的障碍，仍然是晋国。

当时，晋国的第一把手是晋悼公。晋悼公的水平比他的前任晋厉公有水平多了。

他也像他的那几个前任一样，日日夜夜地想着把晋文公的霸业复兴起来——这个晋文公把那块霸主的招牌抢了回来，真的让后面的这些子孙疲劳得要命，心理压力比谁都大，弄得好几个国家领导人的命都不长，而且还出现了几个非正常死亡的领导人。

晋悼公原则上是不能当上晋国第一把手的。这哥们儿跟晋厉公的亲戚关系其实已经有一段距离了——他的老祖是晋襄公的小儿子。他之所以能得到这个机会，完全是因为栾书看上他。

栾书虽然脑后那块反骨突然发作，把晋厉公做掉，但绝对没有把自己屁股放到宝座上的意思——那时的权臣思维方式跟后来的权臣大不一样，他们还只把自己定位在权臣这个刻度上，没有进一步的想法。因此做掉晋厉公之后，接下来的第一步就是得选出一个国家元首。栾书认为公孙周年纪轻，阅历浅，没有什么人脉，自己以后容易摆平他，因此就在他的名字上打勾，派荀锜、士鲋两人跑到周那里把他接回晋国。

这时，公孙周才十五岁。

栾书看到他一脸的稚嫩，心里很高兴，以后晋国百分之百是自己说了算。

他带着所有大臣过来迎接公孙周。

然而，公孙周发表的第一次讲话，却一点不嫩。

他说：“我本来是没有资格当这个国家领导人的。现在大家一定要我来当。但我要告诉大家一句话。如果只让我当个挂名的晋侯，成为一个空头的国家元首，表面上是你们在听我的命令，其实大权全在你们的手里，当你们不爽的时候，就让我走上厉公同志的道路，你们不

如不让我干这个工作。你们要先考虑好了。”他的原话是：“孤始愿不及此。虽及此，岂非天乎！抑人之求君，使出命也，立而不从，将安用君？二三子用我今日，否亦今日，共而从君，神之所福也。”

大家一听，身上冷汗直冒，这个老大不简单啊，可人家都把话到这个地步了，你不再表态，也太不够意思了。于是，大家都表示，今后一定都听老大的话，服从老大的命令。

栾书的汗一直流到家，他说：“这个老大比厉公难对付N倍啊。”

晋悼公什么也不做，只几句话，就把这一大堆权臣打回原形，不但个个都自觉地老实起来，而且还公开透明地向他表示了忠心，从此以后他们还真不敢有什么小动作。

晋悼公正式上班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宣布夷阳五等几个人为反动分子，直接拉下去砍了。这几个人是栾书的死对头。栾书看到他上任后做的第一件事，觉得他对自己还是不错的嘛。哪知，晋悼公又宣布立即逮捕那个程滑。程滑是荀偃（即中行偃）的族人。栾书和荀偃决定在狱中做掉晋厉公之后，就派程滑同志去执行这个光荣却一点都不艰巨的任务。程滑到底用什么手段把晋厉公搞定，然后对外宣布晋厉公暴崩？谁也不知道。但全地球人都知道晋厉公的暴崩是程滑搞出来的。

晋悼公说，一个杀死国家领导人的能留下来吗？

于是程滑被抓起来，“磔之于市”。

栾书一看，脸色又发白了。

晋悼公通过这一手，把栾书搞得晕菜，栾书胆子变得更小了。晋悼公然后就对权力进行了一次重组，大力提拔了一批新人，让魏相、士鲋、魏颀、赵武的名字都上了六卿的名单。注意，这个赵武就是当年的赵氏孤儿，是韩厥一手把他带出来的。晋悼公最后对栾书说，呵呵，你现在年纪大了，你为祖国做出了这么多年的贡献，现在也该休息了。于是，栾书彻底退出历史舞台。

韩厥成为中军将。这哥们儿是赵盾的死党，他一上台，就大力提拔赵武。从此，韩赵两家联合在晋国的政坛上轮流执政几十年。

晋国多年来的内部问题，就这样给一个十五岁的小屁孩老大搞定了。说起来，很多人不信，但事实就是这样。

大家知道，现在这个天下虽然很乱，乱得让你越看越眼花，其实乱来乱去，也只是晋、秦、楚这三个大国在唱主角，其他的都是看谁强大就跟谁，算起来也是个变相的“三国演义”。当然，其他诸侯都可以当观众，看谁强就倒向谁，几乎执行的都是骑墙政策。

别的诸侯可以骑墙，但这个墙三个大国却不能骑。他们只有睁着雪亮的眼睛，看看对方，如果抓到机会，马上就猛打过去，占得多少便宜算多少。

楚共王在前一次跟晋国的较量中，吃了个亏，早就想再赚回来。但他知道，晋厉公不好惹，晋国的那几个公族也很强悍，如果再去惹，也只能再次吃亏。然而，晋国内乱的规模却越闹越大，最后闹得死了几个高层，晋厉公被灭。现在是个小屁孩上来，整个晋国高层正处于权力重新大洗牌的时期。这个时期正是楚国的机会啊。

他正准备把大军带上，再打过去。直到听说晋悼公的这些故事后，这才像栾书一样，马上意识到这个小屁孩不简单。晋国居然在他的手里顺利完成权力交接，进入国泰民安的大好阶段。

楚共王认为，晋国打不得，但宋国还是可以玩一下的。如果把宋国的那块地皮和人口拿到手上，楚国的势力也增加不少。否则，只坐在这里等晋国越来越强大，那跟等死还有什么差别？他那时天真地认为，宋国历来是晋国的跟班，这么多年来高举晋国的伟大旗帜一点儿地皮不累，如果以前去打宋国，晋国肯定会过来救。现在晋悼公刚即位，忙于人事调整，一定顾不上宋国。所以，打宋国没有错。

楚共王这时仍然忘记不了郑国。楚国跟晋国一样，根据对郑国的传统了解，想搞麻烦事，最好找郑国。于是他跟郑成公说：“你离宋国

近，先出兵过去，我马上带楚国的部队杀上去。这次一定要搞定宋国。”

郑国这些年来很老实。他们老实的原因是因为晋楚两国都没有什么动作。这次得到楚国的命令，郑国立马就活跃起来。

公元前573年，即晋悼公元年，也是秦景公四年，郑国在六月天向宋国采取军事行动，大军一直开到曹门。这时，楚国的部队也开了过来跟他们胜利会师。这次他们下决心把宋国彻底搞定，然后大规模分赃，所以会师之后，立即分兵两路，一路由楚共王和郑成公带领，迅速拿下了朝郑；一路由楚子辛、郑皇辰两人带着，也顺利攻下幽丘，百分之百地首战告捷。

楚郑宣布揭幕战打赢之后，又把两路部队合成一支，去进攻彭城，也顺利拿下了。这次楚共王还带了一批以鱼石为首的宋国汉奸（其实应该是宋奸）集团过来。这些汉奸集团天天大叫“我胡汉三回来了。”楚共王很聪明，他把彭城交给鱼石他们看守，让他们天天在这里飞扬跋扈。

宋国级别很高，但国土面积太小，综合国力很单薄，如果认真打起来，也只能跟郑国一个档次，现在加上一个楚国，除了叫苦之外，不能再发出别的声音了。他们知道，如果仅靠他们的力量，他们叫苦的声音再怎么响彻云霄，最后也必死无疑。因此，他们必须向晋国求救——我们高举你们伟大旗帜不动摇了这么多年，你们再不来救，那你们也不用当这个霸主了。

宋国虽然很弱很小，但他们还是很积极地跟楚国死磕。他们在彭城失守之后，也派老佐和华喜带着部队去反攻彭城要把那帮天天叫嚷“我胡汉三又回来了”的鱼石收拾掉。鱼石虽然口头上十分牛哄哄的，其实他们的手下只有三百兵车，战斗力远远不如他们的嚣张度。

如果不出现什么外，宋国光复一下这个彭城应该是没有问题的，但战斗才打响，敌人还没有死几个，那个华喜太过勇猛了，身先士卒，才打了一仗，就挂掉了，弄得本来士兵人数就不多的宋军更低调

了，最后居然没有拿下彭城。

楚国想不到宋国居然还敢来个防守反击——如果彭城又回宋国人民的怀抱，他们打这一战除了花得点儿新闻效应之外，就没有别的意义了，因此，又派子重带着部队去救彭城。

这时，华元撒着脚丫子拼命狂奔，去向晋国求救。

晋国的首席大臣目前是韩厥同志。

很多人这时的思维都还停留在老一套上，认为咱们的领导人才刚刚选上来，年纪又轻，连办公环境都还没有熟悉，还是先让自己站稳，暂时不此闲事吧。

可韩厥不同意，这家伙虽然是跟赵盾干革命出身的，现在年纪已经很老了，但思维系统还没有老化。他那双老眼仍然死盯着霸主这个位子——虽然现在晋国又到处可以摆霸主架子，其实很多诸侯还是采取围观的态度，对他们热情程度并不高，如果现在不管宋国的死活，他们的这个霸主架子就会彻底垮掉，到时重新树立就难了，因此马上就站出来说：“呵呵，咱们正愁没有机会表现一下。现在楚国终于给我们创造一次大好的表现机会了。咱们的舞台就在宋国。”

晋悼公一听，韩厥说得很有激情，立即同意，并带着部队过去救宋国。

楚共王一看，这个小屁孩老大还真的敢杀上来。这是他完全没有想到的。在战场上碰到一个完全没有想到的事，这仗还用打吗？如果你认为还要打，那是你的事，但楚共王坚决认为不能打下去了。他上次吃了一次晋厉公的亏——晋厉公是要成年老大，吃他的亏，这个脸皮可以厚一下，还没有丢尽，要是再给这个小孩老大海扁一顿，满地找牙后灰溜溜地跑回去，这张脸可就丢得太彻底了。于是，在两军面对面时，楚共王下令撤军——咱楚国的军队是热爱和平的，是文明之师。

晋国这次出师，主动权全部拿在手里，如果不打一仗，实在太太

无聊了。楚军已经退走，要硬狂追过去逼楚国干一仗，当然可以过一下打仗的瘾。可能追吗？楚国虽然缺乏胆量，不想过招，但他们现在仍然是大国，能把他们赶跑就已经不错了，要硬跟他们决一胜负，这仗的规模也太大，即使最后取得全面的胜利，但楚国被打得只剩下一口气时，自己也离精尽人亡不远了。因此，楚国是不能追的。楚国不能追，但还有彭城可以围。这时，晋国不但自己出兵，而且还扯着霸主的大旗，叫那几个小国都跟过来——即使没有带多少兵，但派几个人过来围观还是要有的。这时，跟着晋国过来的诸侯国主要有：鲁、宋、卫、曹、莒、邾、滕、薛等八国。

彭城里的鱼石哪能挡得住晋国的进攻？没几天就全部缴械投降。晋国把这一批俘虏全都带了回去。

艰难的霸主

晋国觉得参加彭城之战，来听他们号令的只有那几个小国，觉得这个文章题目很大，但内容实在不够爽，因为那个齐国没有来。于是，又高调宣布，齐国这次不把霸主的命令当一回事，就是不把大家的利益当一回事，就是自绝于人民，诏大家都打过去吧，让他立即自绝于人民。

齐国人早上醒来时，突然看到诸侯的大军出现在他们的城下，听到集体高喊打倒齐国，也慌了起来，知道现在晋国真的得罪不起，忙跑过来做了一次深刻的检讨，说以后一定听霸主的话，霸主叫打谁，我们坚决打谁。为了表示自己的诚意，还派他们领导的接班人太子光过去当人质。

这时，晋国再一次统一了诸侯国的思想，觉得完全可以把这个舞台的规模搞大一点。于是，就决定拿那个郑国开刀。

当年六月，晋国首席大臣韩厥亲自带着大军向郑国开展军事行动，要狠狠地收拾一把这个流氓国家。郑国虽然有爱搞事的胆量，平时一觉得无聊，就一点儿不计后果地到处惹事，可哪撑得住以晋国为首的多国部队打过来？

多国部队的大军直接开到外城，然后在洧水那里抓住郑国的步兵，猛扁了一通，把郑国打得不敢再探头。

晋国仍然觉得不满足，大军浩浩荡荡地通过郑国的土地，直接进入楚国的领土焦、夷以及陈国的境内。

晋国这时确实是在下一盘很大的棋，韩老人家在前头牛哄哄地让在大军横冲直闯，不分国界地到处跑，晋悼公和卫献公则带着另一支部队在戚地那里，做前方部队的后援。

楚国这才知道，以前想占这个便宜，实在是脑子进水运转出来的。这时看到郑国不断地向自己呼救，如不出兵，恐怕以后连个盟国也没有了——现在楚国的市场本来已经十分有限，要是郑国再被晋国玩完，成为晋国的一部分，楚国以后就更加动弹不得，因此，不管怎么样，也得先救一下郑国。

楚国并没有直接派着大军杀到郑国那里，而是再拿宋国来欺负一下。这时，郑国也派部队夹击宋国，取得了一个成果——夺取宋的犬丘。

郑成公觉得很爽。可他的爽还没有退下来，他那个身体就被重病打垮。

在他病得很重的时候，他的得力助手子驷对他说：“老大，现在咱们郑国有点儿吃不消了，还是改变立场吧。”

郑成公却坚决反对：“楚共王以前为了咱们郑国，连眼睛都给人家射瞎了。咱没有理由背叛他啊。”这哥们儿还真够意思。

子驷也够意思。

郑成公说完这句很够意思的话后就死掉了。子罕和子驷就成了郑国的实际领导人。

大家这时都已经觉得这个苦真的不能再吃下去了，都纷纷向新的

最高层提出，还是脱楚入晋好啊。好多少倍？至少好五倍。

可子驷反对，他反对不是为他自己反对的，而是帮那个已经死去的郑成公反对的。大家见状也没有办法了。

郑国那些大夫没有办法，但晋国却有办法得很。

按照韩厥同志当初提出的战略要求，就是通过救宋来把这个国际事务不断地做强做大，通过跟楚国和郑国的摩擦来再一次把诸侯集中起来，把霸主的大旗举得更高。他们的最终目的并不是想把哪个国家彻底打倒。所以，在把国际事态的规模搅大了之后，虽然部队不断地紧逼着郑楚两国，但那双眼睛却死死地看住诸侯国，看看他们对自己的态度。

这时，晋国的前线指挥官荀锜召开了会议。会议的主题是如何把郑国长期有效地控制住，如何削弱楚国的力量，免得这个没有文化的国家再次挑起事端。鲁国的仲孙蔑建议，在虎牢关上进行一次基础设施大会战，建造一座城，然后在那里驻扎国际维和部队，长期监控郑国，防止郑国再倒向楚国。那个巫臣——你还记得吧？就是那个带着夏姬私奔的家伙——提出个战略性的建议：“楚国哪次都敢于向中原文明国家叫板，是因为他们后方太稳定。所以，咱们应该在他们的后方打主意。吴国就在他们的后方。咱们最好派人过去，跟吴国取得联系，叫他们无聊的时候不断地骚扰楚国，让他们烦死。这样一来，楚国就没有能力过来帮郑国了。郑国还敢采取那个骑墙政策吗？”

这哥们儿不但拐美女有一套，而且玩楚国也有办法。

晋国老大哥统统同意两人的建议。先派人跑到吴国那里，叫吴国按照这个要求办事。于是，吴国又开始被推向前台。

至于虎牢关的建设，晋国老大虽然表示同意，但那个荀锜却说：“虎牢关肯定要建设。可现在盘点了一下到会人数。还缺几个国家的人啊。我现在虽然担心郑国，但更担心那几个没来开会的诸侯。”

大家一看，果然还有齐国没有来开会，也没有请假，到底是什么

意思？

荀锜的这个“到底是什么意思”的话传到齐国高层的耳朵里，齐国慌了，马上派他们的大夫崔武子过来，表示同意大家的所有意见。

荀锜这才下令建设虎牢关，号召各个诸侯国没有钱也要出钱，没有人也要出人——终于把霸主大旗举得更高了。

吴国又崛起

吴国虽然也是姬姓，是周文王姬昌的伯父，叫太伯。他的老爸就是著名的周太王。当时周太王生有三个儿子，一个就是这个太伯，一个叫仲雍，一个叫季历。按照历史惯例，太伯应该是太王的继承人。可因为季历生的那个叫姬昌的儿子，实在太有才了。周太王觉得只有让姬昌来当这个国家元首，周国才有兴旺发达的日子。为了让姬昌成为第一把手，周太王就让小儿子季历当了接班人，就是周文王。

太伯和那个仲雍两个人一商量，觉得他们都不应该继续呆在周了，于是就狂奔到南方，“文身断发”，先在身上到处刺青，把自己搞得比九纹龙史进还要花花绿绿、还要乱七八糟，然后来把头发也剪短了，看上去更像个行为艺术家。不过，他们这么做，据说是表示自己已经是蛮人了，不能够再被重用了。到底他们是否是这个想法，还是有别的意思？我们都是不明真相的。

我估计他们是怕继续留在周国，哪天文王同志的脑子一复杂起来，觉得这两个哥哥是他们最大的威胁，就会制造一场车祸，把他们废了。所以，还是远离为妙——在权力中心地带，有时远离权力中心跟远离毒品没有什么两样。

因为，两人如果没有权力欲望，他们跑到蛮地之后，就会跟像那个陶渊明同志一样，天天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之后回家吃绿色食品维持生活才对。可事实上，太伯同志到了蛮地之后，立即举起自己的大旗，“自号勾吴”，让大家都把他当成老大。当时，“从而归之千余家。”其实这种行为，算起来就是一种原始的殖民主义行为——如此

看来，太伯同志的权力欲望还是很强烈的。

后来，周武王伐纣成功，还派人去找到仲雍的后代，一个封为虞侯，另外一个就让他当了吴的第一把手。这个吴地的带头大哥叫周章。

吴国由于长期处于南方蛮夷地带，离中原很远，从来都是低调做人，夹着尾巴吃自己的饭，跟其他诸侯很少有往来。现在吴国的第一把手叫寿梦。周章的爵位是子爵，级别低得要命，跟楚处于同一个档次，人家都称为吴子。可吴子在这方面却向楚国学习得很到位，根本不用周王朝发给他们的那个公章，而是直接称王，叫吴王。呵呵，北方人的个体虽然庞大，可在这方面远远落后于是南方人——吴、楚、越这几个南方的小诸侯老早就自己称王。

寿梦看到晋国的使者来了，心里也很高兴。他们在这个地方高度自治了这么多年，有点寂寞了，现在中原霸主居然主动派人过来正式访问，不高兴才怪呢。

寿梦认为这是吴国参与国际事务的最好时机，现在巴结上晋国就是巴结上中原诸侯，以后吴国的声音就可以在中原那里出现。公元前568年，寿梦派了寿越访问晋国老大哥，表示拥护晋国老大哥，老大哥的事就是吴国全体人民的事。

晋国马上开了个诸侯代表大会，确定吴国从此成为正式代表。这次代表大会，最大的赢家是晋国和吴国。

在晋国和吴国取得外交重大突破的时候，楚国却很郁闷。

吴国跟晋国挂上勾之后，就突然活跃起来，按照晋国老大哥的指导，不断地派兵到吴楚边境搞事，制造摩擦。虽然当时吴国的力量不怎么雄厚，士兵的战斗经验也不丰富，这些摩擦规模也不怎么巨大。可你的边境天天出现流血冲突，你的心里就会不爽。

于是，楚国高层一致出离地愤怒了。

此前，他们根本忽略了吴国的存在，可现在他们居然也来捣乱。你们以为你们巴结上了晋国就可以乱来了？不收拾你们一下，你们还以为自己不得了。他们严重地认为，玩晋国难度有点大，但收拾吴国是小意思的啦。

子重亲自带着一支精锐的部队去攻打吴国。

子重开始时，打得很顺手，直接拿下了鸠兹，到达衡山，然后派邓廖带着车兵三百人以及三千步兵向吴国进攻。

他们原以为，吴国的部队最多只有业余水平，只有本事在边境地区制造一些流血事件，碰到楚国正规军，估计也就是鸡蛋碰石头。

哪知，吴国的部队也是经过训练的，他们听说楚军杀了过来，一点儿也不怕，带着大军直接与邓廖对垒，大打了一场。楚军大败，结果邓廖同志被俘，只剩下八十多个车兵及三百人跑了回来，向上级领导报告了战斗的经过。

子重这才知道，在战场上轻敌还真是吃大亏。

吴国还没有完。他们刚刚学习打仗，而且居然打了个大胜仗，觉得玩战争真的很刺激，取得胜利还真的很爽。三天后，他们又向楚国进攻，占领了驾地。

当时，邓廖在楚国算是能打仗的人，而驾地又是楚国的经济特区之类的地方。楚国的舆论界就坐不住了，个个把责任都推到子重的身上，天天往他的身上猛砸拍砖。

子重真的受不了了，没几天就心脏病发作而死。

子重一死，楚国的形势就更加不容乐观。

这时，郑国迫于诸侯的压力早已又宣布脱楚入晋。晋国那个战略决策取得了很大的成功。

而且这时楚国的令尹子辛又是个非常腐败的家伙——如果他只在

国内批发一些官帽、拿些重大工程的回扣、养几个美女当二奶，也没有什么，可这哥们儿的腐败行为却跨过国界，直接向那些楚的附庸国伸手，不断地要求他们给他送钱送美女，弄得那几个小国也受不了。最后，连楚国最铁杆的兄弟陈国也宣布不跟楚国了。

楚共王很快就查明真相，知道腐败真的误国，立即在国内掀起一波反腐运动，把子辛给砍了。陈国这才又回到楚国的怀抱。陈国很容易摆平，郑国就不好处理了。楚国知道，郑国要是成为晋国的铁杆，以后楚国就有麻烦事了，于是又决定去打郑国。

郑国跟晋国签订的和平友好协议还没有几天，那个外交公告才刚刚发布，楚国的大军就喊打喊杀地冲了过来。郑国便又开了个大会。

最后，鉴于郑国所处的地理位置，是晋、楚两国都想争到手的地，你一挂靠晋，楚就放不过你；你一投靠楚，晋国又气势汹汹地打过来，不管怎么样，郑都处于被动挨打的局面。因此，最后形成一个决议：这两国谁也得罪不了，没事的时候，就努力准备好礼物，练习好笑脸，谁来就塞给谁礼物，给谁陪笑脸。

这个方案看似很聪明，可操作起来难度实在太大了。他们刚给楚国送完礼金，那张笑脸还没有收回去，晋国荀锜的大军又杀了过来，很威很猛地在虎牢关上杀声震天。郑国马上把早已准备好的礼物送上去，然后以很生动地笑脸相迎：呵呵，晋国老大哥辛苦了。

可晋国老大哥的部队才依依惜别，那边楚国老大哥的主力部队又开到，而且还是楚共王亲自当领队的。郑国还有什么办法？继续发扬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顽强地践行两边不得罪的伟大理论，又把礼物很礼貌地送上去。

郑国来回这么团团乱笑，笑得头脑袋都差点晕菜了，还没有叫苦叫累，晋悼公却先受不住了，大骂郑国真不是个东西，反复无常得太岂有此理了。

荀锜说：“这也怪不了郑国。他就那个实力，要是跟楚国对抗，那

他肯定是连做猪都不合格。咱要是想让郑国死心踏地地跟紧咱们，就得先摆平楚国。我有一个办法，可以让楚国不再嚣张。咱把诸侯的部队平均分成三部分，都驻扎在虎牢关那里。以后出兵就实行三班倒，这一军过去几天，就回来休息，另一支部队再去接班。这么轮流地跟楚国玩，楚国才一支部队，肯定会玩不过咱们。

晋悼公同意两。

这时，韩厥宣布自己老了，还是把位子让给年轻人来做吧。

按照论资排辈的用人办法，这时应该由那个荀偃来当首席大臣。可因为荀锜同志近来表现太好，所以晋悼公决定破格提拔荀锜同志接替老韩，让荀锜同志带领大家团结在他的周围继续革命。荀锜执行了他那个三班倒的政策，果然把楚国玩得很累。

楚国这才知道，这么玩下去，自己累到死也玩不过人家。可在这个世界上混，不玩又没意思，还得玩下去，那就得想个新鲜一点儿的办法。

楚共王想，你们这么多个国家，我们才一个国家，肯定玩不过人你们了，得再找一个强有力的同盟过来。现在谁是最强有力的？还是那个秦国。

于是楚共王决定跟秦国重建友好关系。

正好，秦景公经过这么多年的休息，看到人家都玩得这么热烈，自己作为三大强国之一，老是这么一声不响，也太无聊了，于是也决定参与一下这个国际事务。这时，秦国的西边已经没有什么玩头了，要有搞头也只好往东做动作。而在东边一动手动脚，首先碰到的又是晋国。

他也知道，现在晋国的形势已经跟当年晋文公统治时差不多，诸侯们个个跟在他们的屁股后面，威风得要命，你要是直接跟他们对着干，那是必死无疑的。于是，他也想到了要找个盟友来，一起跟晋国玩玩。这样一来，就可以把事情搞大，事情一搞大，效益也跟着上来

了。

秦国一想到盟友，自然又会想到楚国。这两个国家虽然很强大，但历来是中原诸侯看不起的对象，老是觉得他们根不正苗不红，又没有文化，是一群欠发达地区的人。所以，他们比较容易有共同语言，根本不用什么美女来个秦楚之好变成一家人才好说话。

楚国看到秦国的代表团来访，当然很高兴，马上答应了秦国的要求，派兵配合秦国兄弟搞一下晋国。

楚国的子囊反对，理由是：现在晋悼公太有才了，他手下那一帮死党荀锜、赵武、魏絳等也是个有水平，国力已经全面增强，咱们肯定玩不过他们。

可楚共王说玩不过也要玩。带着大军到武城，准备当秦兵的后援。

谁叫你轻敌

秦景公马上带着大军向晋国宣战。

这场战争的发动，秦景公蓄谋已久，又有楚国作外援，跟多国部队一开打，场面肯定十分浩大。哪知，晋国这时遇上N年不遇的自然灾害，根本无力打仗。秦国在晋国的领土游行了几天，晋国上下干瞪眼，集体无语地看到秦国大兵跑来跑去，一点也没有办法。

秦景公狠狠地欺负了晋国之后，这才爽歪歪地回去，算是多年来的一次胜利。

晋国虽然被秦国搞了一把，一点儿没有面子。可晋国的高层认为，目前麻烦的重点仍然不是秦国，而是郑国和楚国。他们仍然不理秦国，而继续玩郑国。

晋国又向诸侯们下发文件，要大家准备好士兵，再打郑国，要把郑国那个骑墙政策彻底打烂。其实，他们的目也不是搞定郑国，而是

想用这个办法把楚国的部队引上来，猛扁一通。

郑国看到诸侯大军又开到，忙又执行那老一套政策，派个全国笑容最动人的使者去见荀锜，请求讲和。

可荀偃对他说，包围郑国就是为了把楚国引过来，跟他们决战一场，让他们知道当流氓国家是很难受的。所以坚决不跟他们讲和。

而荀锜，还是主张跟他们签订和平协议，然后退军。咱们一退，楚军就会又开到。这才达到拖累他们的目的。

果然，晋国大兵刚刚撤离，楚共王就很气愤地带兵过来，要把郑国狠狠地打一顿。郑国当然又讲和。后来，因为楚庄王的老婆死了，楚共王这才回去。郑国算是躲过一劫。

郑国这时玩这个两面派说得也累了。他们开了个扩大会议，觉得再这样下去，不给人家打垮也会给人家拖死。他们这次很冷静，把晋楚两个国家的实力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比较，得出的结论是，目前晋国的力量比楚国强悍得太多了。这个分析绝对正确，一点脑残的成分也没有。他们觉得光有楚国作后盾是不够用的，于是又考虑到了秦国，偷偷派人去跟秦国打交道。

秦景公趁晋国发生自然灾害玩了晋国一把之后，又被晋国反击了一次，心里很不舒服，这时看到郑国的求援信，什么也不说，马上派他的两个庶长带着部队过去，再向晋国开打。

这两个庶长一个叫鲍，一个叫武。

这时晋国的主力部队正在郑国那里爽歪歪，留守的是士鲂。这个士鲂本来也是个人才，平时倒很冷静，但这时大概给晋国那种蒸蒸日上的形势弄得有点发晕，因此，就有点大意起来。

而秦国的这两个庶长又有点儿水平。两人开打之前，作了一次周密的部署，先由庶长鲍带着少量部队在前头，而庶长武却带着大部队跟进。

士魴听说秦国来了，问侦察员：“来了多少？”

这个侦察员也是个马大哈，他只侦察到庶长鲍带的这支先头部队，也不看看人家的屁股后面还跑着一支大部队。就赶紧回来，说：“只有一支小部队。”

士魴一听就笑了。多年以来，他们跟秦国玩，都是胜多负少，而且胜的都是大胜，负的也只是场面难看而已，没有什么损失。他觉得秦国的部队已经彻底堕落了，没什么可怕了。往时大部队开过来，都还给晋国打得满世界跑，这时居然派一支小股部队，这不是来送死是什么？本来，他在这里留守，一点儿杀敌立功的想法也没有，秦国的部队却把功劳送上门来，这个功劳若不要，也太对不起秦国、对不起晋国人民、对不起自己了吧？

于是士魴就坐在那里，等庶长鲍过来送死。

庶长鲍的行军速度很快，马上就冲到了面前。

士魴不在意，把部队全部开过来，说要大打一场歼灭战。

这时，庶长武的大军已经偷偷渡过黄河。

士魴仍然不知道。

两军开打。士魴正大叫着把庶长鲍活捉回去。哪知，他的话还没有出口，突然背后杀声大起。回头一看，我们的背后怎么全是部队，而且这些部队全打着秦国的旗号？

这哥们儿的反应很快，不用多想就知道自己上了大当。如果不赶快逃跑，被全歼的不是庶长鲍，而是他自己了。

这一战，晋兵大败。

秦国托了士魴轻敌的福，取得了一场大胜。

不久，晋国的牛人荀锜死去。晋悼公任命那个士锜做首席大臣。

可士锜却说荀偃比他的水平强多了，建议荀偃。晋悼公同意。然后又任命韩起当上军将，可韩起也发扬风格，硬是让给赵武。从此，赵氏又重新上台，为日后的赵国打下了基础。在这期间，晋国用三班倒的政策已经把楚国搞得累倒了，郑国也彻底加入晋国的阵营。

晋国进行了这一次人事调整之后，立即调集军队，要报上一次的仇。

晋国当然又按惯例，把那些小诸侯都集中起来，组成多国部队，向秦军发动进攻，想让秦国知道乱惹晋国的后果是很严重的。

这次晋国确实是生了气的，确实也想好好地教训一下秦国，让秦国学到学理论的教训。晋悼公让六卿全部出动，自己在都城等待胜利的消息。

哪知，诸侯的部队该来的都来了，可一到泾水岸边，就都站在岸上，望着滚滚泾水，一个都没有下河的意思。

那个叔向一看，这还像什么多国部队在协同作战？简直全是酱油党、围观群众。大家都这样下去，不被秦国教训已经不错了，哪还能把人家打败？他马上去找那个叔孙豹。这个叔孙豹是鲁国的全权代表。叔向对这个叔孙豹的人品还是很了解的，他来到叔豹的办公室里，直接就对这个老朋友大声朗诵了那首《匏有苦叶》的诗。你光看这首诗的诗名，可能真不知道这是什么诗。告诉你，这是一首爱情诗。这首诗的故事发生在济水渡口，说的是美女主人公老早就来到那里等她的帅哥。那时渡口有个老船长，一看这个美女的神态，就知道她想帅哥想疯了，便招呼她上船。然而美女没看到帅哥在船上，就是不肯上。

那最后的四句诗是：招招舟子，人涉昂否。人涉昂否，昂须我友。意思是：老船长叫我上船，别人争着上船我不急。别人争着上船我不急，我在等着我的帅哥啊。

叔向念完这首诗之后，回到自己的大营，马上就叫大家把船摆

好，准备渡河。叔孙豹被那首爱情诗讽刺了一下，知道现在是打仗，不是在等情人。等情人可以坐在那里发呆，可现在是在合伙去打秦国啊。你要是还等，只看人家渡河过去，一点儿也不团结友爱，这仗再打下去，只能是败仗。于是鲁国也跟着渡河。那个莒国向来是鲁国的粉丝，看到鲁国老大哥都上船了，当然也跟着下水。

郑国是第一次跟晋国出征，这时看到鲁国和莒国都跟进，觉得如果还在那里磨洋工，实在有点过不去了，便也跟着上船。他们还去劝说其他诸侯，跟人家过来打仗，却一点不想冲锋陷阵，也太不够意思了吧？

诸侯们这才没话说，纷纷渡河。

秦国当然也不是在那里等死。他们还记得上次秦桓公的那次大败。因此，这时也想了个很缺德的办法，看到多国部队下水之后，就在泾水的上游下了很多毒。

多国部队的广大指战员们突然看到泾水里面的鱼都浮了上来，还以为自己这回出征是得到了老天爷的帮忙，让他们天天有大鱼吃。结果鱼是吃了很多，但人也死了不少。

诸侯的部队看到自己上了人家的大当，这才知道“没有天上掉下的馅饼”这句老话不是白讲的。仗还没有正式开打，自己就损失了这么多优秀的战士，心头都有点凉，士气也不怎么旺盛了。他们追到锺林，与秦军交手，虽然场面很好看，可秦国却顽强得很，你打我也打，就是死不认输。

荀偃有点生气起来了，这哥胆子很大，当年连老大的脑袋都敢下手，这样的人天生就有一种牛逼气概。这时看到士气实在提不起来，就出来进行战斗动员，并发布战斗命令：大家听好了，半夜鸡叫时做好所有准备工作，然后看我马头前进的方向冲杀。这哥们的原话是：鸡鸣而驾，塞井夷灶，唯余马首是瞻！呵呵，这个“马首是瞻”的成语就是这时发明的。

荀偃觉得很牛很爽，可那个栾锜觉得很不爽。栾锜是栾书的儿子，这哥们儿的水平比他的老爸菜了不止几个档次，但性格却牛得不能再牛，谁也不放在眼里，才当了几天的下军主将，那张嘴加上那张脸，几乎得罪了所有的同事。这时听到荀偃这个口气，当场就受不了了，大声说：“我在晋国干革命了这么久，还从没听到这样的命令。这种命令不是我们晋国的风格。呵呵，你的马头转晕了关我什么事。老子的马头已经转向东方。”

本来前进的道路是向西的，向东就是打道回府了。

栾锜一调转马头，他手下的部队当然也跟着他回去。

荀偃一看，就知道坏事了，一声长叹：“吾令实过，悔之何及，多遗秦禽。”老老实实承认自己牛得有点不靠谱了。如果再留在这个地方，大家都会变成秦国的战俘。于是，又下了一道命令：全军撤退。

这次战斗，开头做得很大，也是有史以来，参与的诸侯国部队最多的一次，完全可以复制上次那回猛扁秦桓公之战。然而，诸侯人数虽然众多，大家猛喊高举晋国的伟大旗帜，万众一心，坚决打倒秦帝国主义。但是，一到战场，万众一就变成万众万心了，先是个个嚷着怕晕船，站在河边怕湿鞋，硬是不渡河与秦军决战。结果被秦国毒死了一批威武之师。如果其他跟着过来的诸侯团结一致，那也还可以一战。哪知，最后晋国内部也闹了矛盾，这仗就不根本不用再继续打了。最后，只得退走。

但仍然有人不肯退走。

不肯退的是栾锜的兄弟栾黶。

栾黶接到撤军命令时，对那个士鞅说：“这次出征，咱一点儿胜利都没有取得，实在把晋国的面子丢光了。我们现在就在前线，这脸都成什么脸了？”

士鞅也是个愤青型的人物，一听老栾的话，便也说真的太没有面子了。于是两人大喊大叫冲进秦军的阵地，结果是栾黶光荣牺牲，士

鞅安全回来。

栾锜一看，就骂娘起来，直接去找士锜，大声说：“本来，我的兄弟并不想去死的。是你的儿子硬教唆他冲过去。现在倒好，我的兄弟死了，你的儿子却能完整地回来。这跟你的儿子杀死我兄弟有什么本质区别？如果你不赶走你的儿子，我就砍下他的脑袋。”

士锜没有办法，就让士鞅赶快逃命。

虽然士家也是公族，可现在晋悼公对栾家却很有好感。晋悼公虽然为了巩固权力的把栾书弄下来，让他直接从政治舞台退下，但他心里对栾书拥戴他当晋国第一把手还是感激的，因此对栾家的还是很宽大的。这次栾锜的这个“马头门”时间，完全是违法乱纪的行为，让伐秦战斗在胜利前泡汤，可晋悼公居然连个口头警告的处分也没有——晋悼公虽然让晋国短期内国力猛增，自己牛哄哄地坐上了霸主之位，当上了这么多年来最年纪的霸主，可从这个事上看，这个霸主仍然不够大气。老大就是这个德性，那些诸侯在岸上不下水，也就没有什么奇怪了。

此战之后，诸侯再也没有谁敢组织力量来跟秦国作对了。秦国挺过了最艰难的低谷时期。

秦景公在这方面算是为秦国的再次崛起做了一点儿贡献。

秦国跟晋国的恩怨也差不多到了尽头。

接下来的一段时间，秦国跟楚国又开始了说不清的关系。

第三章 伍子胥的故事

楚灵王之死

秦国跟以晋国为首的多国部队进行了两次大战之后，又进入一个沉闷时期。

秦景公在位差不多四十年，基本上没有做出什么伟大成绩，但也没有做出什么丢脸的事。

他死了之后，他的儿子秦哀公即位。秦哀公的谥号虽然有点难听，但这哥们在位期间，却做了春秋以来很多老大难以做出的大事——为差不多灭亡的楚国复国。

楚国在这些年来，虽然不断地跟晋国抢那个霸主的大旗，把郑国玩得差不多累死，也把诸侯玩得全身疼痛，弄得晋国也跟着累。可他们自己内部也玩得非常激烈，情节很精彩，过程很雷人，最后几乎到了灭国灭种的地步。

楚康王死后，他的那个儿子接过老爸的班。你知道，楚国的体制与晋国正好相反。晋国为了彻底消灭兄弟相残的可能，干脆把所有的公子都派到国外留学，而且留学之后，全部去当侨民，不让回国，即使回到祖国的怀抱，也坚决不让你当公务员，大政方针由六卿掌管，所以这些年来，晋国内部争斗的不是宫室之间的搏斗，而是六卿之间的较量。而楚国却不是这样，决策层全是自己人。

所以，楚康王的儿子——楚郢敖即位后，任用自己的几个叔叔当首席大臣。其中大叔公子围是令尹。

公子围后来觉得自己天天听一个侄儿的命令，实在太不爽，于是他的野心就急剧膨胀起来，拉笼了几个兄弟，利用手中的枪杆子，发

动了一场兵变。

楚郑敖当然没有想到，自己的几个叔叔会来这一招儿，连点反抗的机会都没有，便被叔叔们砍下了脑袋，而且连他的几个儿子也全部完蛋。

于是，公子围当上了楚国第一把手，就是楚灵王。

你一看到这个灵字的谥号，就知道这哥们儿也不是什么好鸟。大概他觉得连侄儿老大都可以搞定，而且还得到他几个兄弟全面支持，在全国人民面前的支持率肯定很高，因此就感到自己非常牛。这哥们儿不但爱打仗，到处惹事，而且爱美女，爱美女爱得都出了名。他的审美标准跟后来的唐玄宗李隆基先生相反，跟那个汉成帝同一个档次，就是喜欢苗条形的美女，而且以腰围为第一标准，于是，大家一天到晚开动脑筋，想办法把腰细下来。那时，并不像现在，有很多减肥的器材和药物，唯一的最有效的减肥方法，就是不吃，让身体瘦下来，身体一瘦，那腰不细才怪。可是楚灵王要求越来越细，最后大家就越来越发扬不怕饿的精神，不吃不吃再不吃。于是，很多人因不吃饭而饿死。于是就留下了那个“楚王好细腰，宫中多饿死”的故事。

楚灵王的另一个有名的故事就是那个晏子使楚的故事。大家都知道，晏子是历史上有名的聪明人。楚灵王知道晏子智商很高，但个子很矮，就想了一个办法来恶搞一下这个晏矮子。他让人在城门边给晏子量身定做挖了一个小门，然后装修得像个狗洞一样。等晏子来到时，他就让礼宾司在那个狗洞边举行欢迎仪式。晏子一看，就知道楚灵王的意思，心里就笑了，想跟我比谁缺德？那就比比看，谁更缺德。

他看了看那个小门，就对他的秘书说：“呵呵，你知道这是什么洞吗？”

秘书说：“不知道。”

晏子说：“告诉你，这是狗洞，而且还不是让藏獒之类的狗进出

的，是给只能吃屎之类的狗的。咱们现在到了专门吃狗屎的国度访问，所以就得进这个小门。呵呵，你们别在意。咱们入乡随俗，回去去洗浴桑拿几天，把这个狗味洗干净。人家天天当狗，餐餐吃屎，还不都活得好好的，活得好像天下最牛的样子。咱们进去吧。”

那个礼宾司开始还怕晏子看不出这是狗洞，正想办法如何点破，好好地恶搞一下他。哪知，他一看就知道这是狗洞，而且还认为天下最贱之流的狗洞，礼宾司心里就更爽了，觉得恶搞的目的全面达到。这可是楚国外交史上的一次辉煌胜利啊。呵呵，自己可是这个辉煌胜利的主角之一。可想不到，晏子的话顺着往下再讲，自己伟大祖国的人民全成了狗，礼宾司那张脸马上就挂不住了。

这哥们儿也很机灵，知道齐国代表团一进那个狗门，楚国人民做狗是做定了，忙笑着对晏子说，晏先生别往这里走啊。今天咱是在这里举行仪式，并不走这个门。

于是带着晏子走了大门。

楚灵王密切关注事态的发展，很快就知道被晏子反恶搞了一把，心里当然不服气。他以为，肯定是那个礼宾司司长智商太低，对付不了晏子，就决定亲自出马把这个晏矮子搞定。

接下来的活动就是楚灵王亲切会见齐国访问团。

当晏子进去的时候，有人报：齐国访问团团长晏先生到。

楚灵王在仰望星空，然后说：“团长到了？齐国说起来也是个大国啊，怎么现在都已经没有人了？”

晏子一听，知道这家伙还在玩，于是也装着说：“怎么没有人？现在齐国的人多得很，估计不过几年还得进行计划生育，来限制人口的增长速度呢。”

楚灵王说：“既然有那么多人，为什么叫你这样的人当访问团团长？齐国的形象被你放矮了。”

晏子一听，就笑了，这哥们儿这一手也太没素质了，马上就说：“我们齐国有个规矩，就是出访上国，派的都是帅哥，都是高大威武的猛男；要是去访问那些不入流的国家，也就只好派我这样的人了。呵呵，要是没有这个规定，我这辈子出国都难啊。我现在能公款出国旅游一趟，还得多谢你们楚国呢。”

楚灵王又吃了个大亏，但还是不服气。这哥们儿别的事没什么远见，但在对付晏子时，很有前瞻性，估计一两招儿还摆不平这个矮子，所以还留有一手在后面。

他在设国宴招待齐国代表团的时候，有几个楚国的士兵把一个人带了进来。那个人被捆得动弹不得，谁一见就知道这个家伙是个犯人。

晏子是什么人？一看就知道又是来跟他比拼脑力劳动了。因为你看到哪次在外交场合上把犯人押进来的？

果然楚灵王就把会宾室当成刑审室，当场就开展讯问工作。他问：“这是谁？为什么捆他？”

士兵回答：“这个人犯了盗窃罪，被当场抓获。”

楚灵王继续按他准备的台词问：“他是哪里的人？”

“齐国人。”

晏子一听，差点笑了起来，这点儿水平也太低了吧？

楚灵王却一点儿不觉得自己的水平太低，转头对晏子说：“我们楚国现在是和谐社会，小偷小摸早已成为稀缺品种。想不到齐国还能涌现出这么多善于偷鸡摸狗的人才，不光在本国偷，还不远万里向楚国输出盗窃人才。”

晏子只在一秒之内就给予了反击，说出了那段关于“橘生淮南则为橘，生于淮北则为枳”的论著。他的原话是：“橘生淮南则为橘，生于

淮北则为枳，叶徒相似，其实味不同。所以然者何？水土异也。今民生长于齐不盗，入楚则盗，得无楚之水土使民善盗耶？”大意是说，齐国公民在齐国的时候，个个都是模范遵纪守法的好公民，不光不偷不抢，而且捡到东西都还主动交给警察叔叔。哪知道，他们一到楚国，却全成了小偷小摸。看来是楚国这里的水土改变了他们。

楚灵王一听，这才知道这哥们儿真的太有才了，自己再惹下去，全楚国人民的面子也全丢光了，便当场承认：“圣人非所与熙也，寡人反取病焉。”水平高的人最好不要乱惹，俺现在是自取其辱了。

如果你只从这件事上看，就以为这哥们儿是个勇于承认错误、善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人，你就大错特错了。这哥们儿其实傲慢得很，总以为自己领导下的楚国现在强盛得不行，谁要是不服他，他二话不说，直接就开打，所以，他就很少住在首都，今天到这里开辟战场，明天又带着部队去那里教训一些不听话的诸侯。

所有的人都知道，打仗并不是玩游戏，而是花代价的，不光要死很多人，而且还要花很多现金。仗一打多，国库就不断地空虚，于是就不断地进行税制改革，小屁民们上税的科目就越多，最后弄得全国人民都成了贫下中农。

而这哥们儿却不管，打仗时不惜代价，没事时仍然大搞建设项目。当然如果你修桥铺路，做些公益事业，给小屁民们享受点胜利的成果，那也没有什么。可这哥们儿做的全是自己的项目。他这些年来，到处开打，倒也让很多诸侯怕了他，因此也曾主持召开过诸侯大会，与晋国一起分享过霸主的幸福。

这哥们儿认为楚国是诸侯的霸主，霸主就要有霸主的光辉形象，因此就在首都那里建造了一座占地四十里、高三十仞的大宫殿，还取名叫章华台——谁说俺楚国没有文化，你看这个名字，不是很有文化么？估计这个规模是统计局的规模，有点夸张。因为一仞等于八尺，即相当于三米，那么整个楼高就得有将近一百米。按当时的水平，真的能做到吗？反正历史书，在写某个坏蛋的时候都是爱来个夸张。既然古人都夸张了，俺也就舍得跟着夸张一把。

大家看到这个宫殿一出来，便都去围观。看到这么宏伟的宫殿，都说：“我们都差不多饿死了，原来老大还有这么多钱。都说咱不明真相，现在还真不明真相了。”

楚灵王当然不把围观群众的话当话，觉得只建了一个章华台，还不过瘾，便又建设了大量的配套工程。然后他就天天在里面吃喝嫖赌，天天唱着“谁不说俺楚国好”？

他却不知道，他这个形象工程虽然豪华并且代表了楚国人民的形象，但广大楚国人民对他已经出离地愤怒了。民心就这样离他越来越远。

但他不怕，他认为，只要枪杆子还紧紧地握在老子的手中，那些屁民的支持率有个屁用——俺当这个楚王，又不用你们投票。你们的愤怒永远跟老子无关，老子现在只指挥枪。

他以为现在军队都在百分之百地听他的指挥，他指向哪里，他们就打向哪里。可他在部队里仍然耍牛气。

楚灵王十一年冬天，他觉得老在宫殿里大吃大喝，胆固醇会升高、血压也会上涨、脂肪也会越来越厚，得出去打打仗，消耗一下体内积蓄的热量，于是又带着部队去打徐国。那时，天下着大雪，广大楚国指战员们都穿着坚硬的铁甲在那里站岗放哨，冷得差不多成为冻人。我们的楚灵王却穿着皮大衣，站在那里一点都不觉得冷，对着皑皑白雪说：“好雪，好雪。呵呵，真有诗意。要是能带着美女出来游玩，那是全世界最幸福的事。”

指挥员们一听，就生气了——俺们冻得身体都差点完蛋了，你还说是全世界最幸福的事。我们来换一换衣服穿，看谁幸福？

于是，楚国人民的子弟兵们也愤怒了。

楚灵王这时只忙着在乾谿欣赏雪景，一点儿没有注意到士兵们脸上的表情。他只顾着欣赏雪景，派个将领过去，把徐国搞定，然后自己在那里过着诗意一样的生活，什么也不管，什么文件也不签。

那个右尹郑丹对他说：“如果你是一个富二代、啃老族，过这个生活还是很不错的。可你现在是楚国的老大啊，楚国所有军政大事都由你来处理啊。你老是呆在这里，不管国家大事，这个国家就会很危险，你也会很危险。”

楚灵王一听，觉得很有道理，正要下令回首都。可他还没有在文件上签名，前线来报，伐徐取得了重大胜利。楚灵王一听，心情又大爽起来，认为还是先拿下徐国再回去吧。徐国就那么一个屁大的地方，灭了他们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反正都等到现在了，就多等几天，地球也不会爆炸吧？何况，现在首都里掌权的都是自己的兄弟。

然而，别人还真没有搞定他的胆量，而恰恰是他的三个兄弟要搞死他。他以前动员他的兄弟们跟他结成统一战线，把他的侄儿做掉，让他当上了老大。他的那几个兄弟也都不是什么好人。看到他当这个老大，并不比那个侄儿当得好，觉得拿下他比拿下侄儿容易多了。

这时，正好他伐徐这么久没有回来，新闻媒体上已经好久不见他那个霸道的面孔了。于是，那几个兄弟就宣布他成为下落不明人士，然后带兵杀进首都，把他的几个儿子全部杀死。随后进行权力重新分配。这次分配严格按照论资排辈的原则，让子比做了老大；公子黑肱做了令尹，驻扎在鱼陂；公子弃疾做了司马。这次分配手续很简单，只半天时间就宣布结束，然后带兵清扫宫殿，把楚灵王所有的死党全部搞死，然后派那个观从到乾谿。乾谿就是目前楚灵王驻扎的地方。观从过去可不是要跟楚灵王谈判的，而是去那里做部队的思想工作的。

他直接对广大指战员喊话：“首都人民已经推翻了楚灵王的反动统治。现在谁先回去，谁就可以恢复原来的官职；谁要是不回去，就被当作楚灵王的死党，以后抓到，就要被割掉鼻子。这两条路，大家可以自由选择。”

当然，谁也不愿被割鼻子。于是大家都自动要求复员，不再跟在楚灵王的屁股后面了。

楚灵王接着听到儿子们都被砍的消息。这个消息传进他的耳朵里时，他从车上摔了下来。

那个右尹郑丹还在他的身边，劝他还是向人民投降，争取人民的宽大处理。可现在楚灵王头脑清醒得很，说：“现在楚国人民对我已经是出离地愤怒，我过去等于送死。”

郑丹又建议他跑到一个楚国的大城市里固守，然后向诸侯们求救。

他又说：“现在全国都已经把我列为不受欢迎的人，去哪儿都不行了。”

“那就跑到诸侯国那里，当人家的打工仔吧。”

“我打了那么多诸侯国，人家还让我去那里打工吗？”

郑丹听完就自己跑了。

楚灵王自己往前走着。他已经几天没有饭吃了。这时，他碰到一个熟人，心里高兴得要命，以为完全可以大吃一餐了。于是，他热情地跟这个人打招呼，说：“我已经三天没东西吃了，你帮我解决一下肚皮问题吧。”

那个人却一点儿不热情，说：“新老大刚发布命令，说谁招待你吃一颗饭，谁的那颗脑袋就被砍掉。呵呵，我现在有很多吃的东西，可不能给你吃啊。你要怪也别怪谁，而是要怪你的好兄弟们。”

楚灵王本已饿得全身疲软，这时一听这话，马上就倒了下来。他倒下来时，头正好压在那个人的腿上。那个人对他已经没有一点同情心，立即抽出自己的腿，骂了他几句，然后就走了。

楚灵王心里全是气愤，觉得这个世界到处已不宜人居了，于是就跑到一棵树下面，趁自己的力气还没有彻底用尽，就自己把自己处理了。

小人的伎俩

那个子干当了楚王，心里很高兴。

可观从却认为他高兴得太早了。因为观从已经看得出，那个弃疾仍然是个危险的人物，劝子干先把弃疾也做掉——反正大哥老大都敢搞定，再搞定一个弟弟也没有什么。

从后来发生的事证明，观从的这个建议绝对是正确的。可是要是子干听了这个建议，后面的历史也就不精彩了。

子干没有听观从的话，说：“叫我杀弟弟，我不忍心啊。”

观从说：“你可以不忍心，可别人却能忍心。”观从知道他再跟这个子干下去，他的脑袋就不保了，于是就跑了。

他走的当天夜里，大家都在睡大觉，突然有人在大街上大喊，灵王回来了。全城的人都醒了过来。

子干当然也醒了过来。这哥们儿虽然有做政变的经验，但这时也慌得晕菜。

其实，城里那些叫喊的人都是弃疾布置的。等那些人喊够之后，他又派他的一个死党蔓成然去跟子干和子铎说：“灵王已经进来了。城里的人已经杀了弃疾同志，现在他们就要过来杀你们二位了。你们看看该怎么办啊。”

这时，又有一伙人边喊边跑过来。

子干和子铎这时脑子里全是水，一点儿也没有想到这是弃疾的阴谋诡计，担心要是落进灵王的手中，那就惨了，于是同时选择了自杀的道路。

于是，弃疾当了老大，就是楚平王。

楚平王当了老大之后，就确立了他的儿子建为接班人，而且给建

选了两个家庭教师。这两个家庭老师后来很有名，一个叫伍奢，一个叫费无极。伍奢是班主任，而费无极是副班主任。

太子建的人品比他的老爸强多了，他觉得伍奢的人品好，所以天天只愿意跟伍老师在一起。那个费无极智商超高，但人品也是超坏，因此就不怎么重视费无极。

人品坏的人都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嫉恨心超强。费无极同志是历史上有名的小人，所以，他的这个特征更加突出。他比谁都知道，以后这个天下是太子建的天下，太子建一当上老大，伍奢就会过上更加幸福的生活，而他就根本没有什么市场了。

于是，他恨伍奢恨得要死。可他一时没有办法把伍奢拿下来。他这个人搞人是很有水平的。他知道，要把伍奢搞定，必须先把太子建搞定。

他开始下一盘很大的棋。

他对楚平王说：“老大啊。现在太子都十五岁了，可以帮他娶个媳妇了。”

娶谁家的美女呢？楚国当时国力还是很强悍的，为下一代领导人娶夫人，肯定要讲究一下，得从诸侯国的大佬那里考虑。可现在向哪个诸侯国提亲好呢？

还是秦国好。这些年来，楚国跟其他诸侯国都在拼命干仗，与他们真正友好的只有秦国。而且秦楚两个的共同敌人又是晋国。要是能通过一桩婚事来加强两国的双边关系，也是很有效益的。于是楚平王决定向秦国提亲。

他向秦国提亲的想法绝对正确。

可他错就错在叫费无极去当这个提亲团的团长。

费无极来到秦国之后，一脸笑容地把楚国要跟秦国结成亲家的良

好愿望向秦哀公表达之后，秦哀公很爽快地答应了。

于是，费无极就带着那个秦国美女回来了。

费无极一看这个秦国的美女，觉得还真的太美了。呵呵，他知道自己发达的日子就要来了。

他将楚平王的儿子太子建看得很透，对楚平王的人品也了解得很深。

他回到楚国之后，先把美女安置好，然后怀着激动的心情跑过去向楚平王交差——当然，如果他仅仅是交差，然后报完旅差费，接着就回到家里洗脚睡觉，那就什么事也没有。

可他见到楚平王之后，就一脸坏笑地对楚平王说：“老大，我发现了一个秘密。”

“什么秘密？”

“呵呵，我发现那个美女真的太漂亮了。我觉得还是老大自己用了吧。”

楚平王当然是个好色的男人。如果他不好色，费无极是不敢这么劝他的。

楚平王对这个费无极向来很信得过，既然他说太漂亮，那肯定是真的太漂亮了。于是叫费无极把美女带进来。

果然很漂亮。呵呵，那老子就先用了吧。太子才十五岁，以后有的是机会。

于是，他宣布自己又结一次婚。费无极就成为了他最亲密的战友。

费无极一成为楚平王的首席亲信，就立即开展迫害伍奢和太子建的工作。

楚平王虽然好色得不管名声不计后果，可心里也觉得抢了儿子的媳妇不好，一见到儿子，内心就不怎么舒服。

费无极这时对楚平王的内心世界比楚平王更了解。

他向郁闷中的楚平王建议，把太子建放到城父那里，让他从基层干起，正是让他锻炼的好机会。

楚平王一听觉得费无极说的有道理。

于是，太子建就到城父去当了地方官。

第二年，也就是公元前522年，费无极又对楚平王说：“我得到准确的情报，太子建和伍奢正在某个阴暗的角落，策划造反的事。而且，据说他们已经跟齐国和晋国取得了联系。”

楚平王那双耳朵现在是专门用来听费无极的话的，一听他这样说，立马就相信了——终于有理由摆平了这个儿子了。

楚平王马上把伍奢找来，问：“你们为什么要搞这个颠覆国家的事？”

伍奢这时坚持把好人做到底，说：“老大天天听那种小人的话，已经做错了一件事，为什么还要继续做错事？”

楚平王一听，更加生气起来。本来老子是在质问你，让你还有个承认错误，重新做人的机会，哪知你反倒批评起老子来。你以为你当了个班主任，是个光荣的人民教师，你就可以随便批评人了？告诉你，你可以批评任何人，但绝对不能批评老子。现在老子宣布：把反革命分子伍奢逮捕法办。

当然，他不只是想把伍奢逮捕法办，他的最终目标是把他的儿子逮捕法办。

于是，他派城父司马奋扬过去把太子建杀了。

奋扬却很同情这个小屁孩，接到命令后，先让人去通知太子建，然后自己才慢慢走过去。等他到太子建那里时，太子建已经跑了。

如果只是太子建一个人跑掉，后面的故事仍然不精彩。后面故事的精彩是因为另一个人跟太子建一起跑掉。

这个人后来是历史上有名的牛人之一。伍员伍子胥。

费无极看到现在的情节全按他预期的发展，楚平王连他儿子建都毫不犹豫地要干掉，像干死一个仇人一样，所以再让这个老大干掉伍氏全家那是一点儿问题也没有的。他对楚平王说：“大王啊，你肯定知道，伍奢的两个儿子很有水平。现在把他们的老爸被捆在这里，他们要是跑到吴国去，以后咱们的麻烦就会比天还大。”从费无极的这个话中，我们同样可以看出，费同志的智商确实很高。

楚平王说：“怎么能把他们叫过来？”

费无极说：“对这两个人我了解得最清楚。他们的人品都很不错。咱就利用他们这一点，对他们说，只要你们回来，我们就放过你们的老爸。”从这个话中，我们更加可以看出，这个费无极的做法跟个劫匪绑票没什么差别。

楚平王这时也不想想，一个国家元首，居然采取劫匪的惯用手法去对付明知人品超好的人，对于楚国而言，还有什么形象？但他这时只听费无极的话，而不想别的事。这哥们在这方面还花了一些工夫。他并不直接派人去叫伍奢帮忙传话，让伍奢把两个儿子叫来，说伍奢要是能叫他们过来，伍奢命就可以继续。而是决定派使者过去，请那两个帅哥来。

伍奢的两个儿子一个叫伍尚，另一个就是伍子胥。

伍奢说：“伍尚很厚道，即使知道过来送死，他也会来。可伍子胥是绝对不来的。”

楚平王不信，仍然派人过去叫两人过来救他们老爸的命。

兄弟两个听到使者的话后，就开了个紧急的会议。最后，伍尚做了分工，由他去送死，让伍子胥逃跑，以后为他们报仇。

于是，伍尚就主动过去给人家逮捕。那个执行逮捕行动的使者只看到伍尚出来，于是又去抓伍子胥。

可当他发现伍子胥时，也看到其手里的弓箭，而那张弓已经被拉得满满的，那支锋利的箭头正对着他的心口。这家伙虽然想立功，但他更知道，伍子胥不光脑袋比他聪明，而且肌肉也比他发达，要真跟伍子胥硬碰硬，是碰不过的。

于是，就只好让伍子胥逃走了。

逃亡路上

楚平王抓到伍尚之后，伍奢说：“伍子胥逃了，以后楚国的这些人都会败在他的手下。”

楚平王和费无极不信。他们心想：你还想拿这个话来威胁我们？你威胁吧，我们先把你搞定了。于是下令开铡。

伍子胥逃跑之后，知道太子建现在在宋国，马上就跑过去追随他。这时宋国高层正乱成一锅粥，大家都在你打我杀。你想靠这样的国家帮你，那就太傻太天真了。

于是，两人又跑到郑国。

郑国的领导人对他们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可太子建的水平也不怎么高，他觉得郑国的国力仍然不怎么样，还是投靠晋国好。

于是，他们到了晋国那里。

那时是晋顷公当老大。这个晋顷公并不像他的前任那么厚道，正一心一意地想把郑国抹掉，但却找不到机会。这时看到太子建来了，知道郑国对太子建信任得要命，就跟他商量：“你能不能给我们做个内

应，帮我们把郑国搞定？搞定郑国之后，那里就是你的封地了。”

太子建那时头脑非常简单，根本没有想到，晋国是什么样的国家？灭了郑国之后，能把那块黄金地皮送给他？他马上就答应了，然后又跑回去准备当内奸。伍子胥劝他不要玩这个把戏，但他不听。这哥们儿做事很不严谨，他的这个计划，让身边的工作人员都知道了。当然，身边工作人员知道了，也不是什么大事。可坏就坏在，他因为一些私事生气起来，要杀一个身边工作人员，而且也只是光在嘴里喊喊，没有立即行动。那个家伙听说老板要拿下他的人头，当然不会在那里等死，于是逃了出来，然后去开展告密工作。

郑国得知后立马把太子建抓起来，杀死。

伍子胥知道真不能在郑国呆下去了，紧急带着太子建的儿子胜狂逃出来。

这时，不管是楚国还是郑国，都把伍子胥列为A级通缉犯，到处张贴他的画像要捉拿他。

他跑到昭关时，被守关的官兵发现。那些官兵一见，知道发财的机会就在眼前，立马对他开展逮捕行动，他好不容易逃脱出来，跑到江边。

这时前有大江，后有追兵。

伍子胥望着滚滚长江东逝水，听着后面的大喊大叫，以为自己这次真的完了。

哪知，却没有完。

江上突然出现一条船，船上还有一位老船长。老船长看到伍子胥那个样子，知道他现在已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于是就让他上了船。

那帮追兵杀到江边时，伍子胥他们已到江心了。

老船长送伍子胥到对岸后，伍子胥很感激这个老船长，于是解下

身上的佩剑送给他。但老船长却拒绝了这个礼品，说：“现在楚国到处通缉你。我要是把你送给他们，我得到的赏金要多得多了。”

这就是史上有名的伍子胥过昭关典故。后来很多人在这个故事里面不断地加料，有的说他，他一夜之间头发全部变白；有的说，他是在大名医扁鹊先生弟子的帮助下，对他进行了一次整容手术，使他安全过关；有的说，他过江之后，那个老船长看到他已经很饿了，就叫他在大树下等，他过去弄点吃的东西来。伍子胥先在大树下坐着，后来又怕老船长忽悠他，去叫官兵来捉拿他，因此就躲到芦苇里。过了不久，那个老船长果然拿了很多东西过来。老船长见大树下没有人，就知道伍子胥同志已经躲了起来，而且是躲在芦苇里面的，便在那里大呼唤：“芦中人，芦中人，岂非穷士乎？”叫了很久，伍子胥知道老船长确实是个厚道的老人，这才出来。老人问他为什么要躲。他说：“性命属天，今属丈人，岂敢有嫌哉？”

两人吃完了饭，伍子胥太想感谢这位老船长了，在告别的时候，伍子胥问老船长的名字。可老船长却说：“今日凶凶，两贼相逢，吾所谓渡楚贼也。两贼相得，得形于默，何用姓字为？子为芦中人，吾为渔丈人，富贵莫相忘也。”现在形势逼人，我们两个人碰到一起。你是楚国的通缉要犯，我是帮助要犯逃命的“渡楚贼”，也好不到哪里去。所以，也不用知道我是谁，叫什么名字。如果人家问，我就说你是芦中人，我呢，你就叫我老渔父。

伍子胥说好，然后就告别了。可他走了几步，又回来对老船长说：“你藏好你这些餐具，别让人家看见了。”

老船长一听，心里很不高兴，但他只是说，好的。伍子胥这才向前逃跑。当他再回头看时，只见老船长已把船划到江中，然后自己把船弄翻，制造了一场翻船事故。他也在这场事故中成为失踪人员。

伍子胥继续向吴国狂奔，可在半路上却起来生病，只得在溧阳那里当职业叫化子。他看见有个美女在濑水那里洗布，她旁边的竹蓝里有饭。于是，他就厚着脸皮过去问她：“美女同志，可以给我点儿吃的吗？我现在饿得不行了。”

美女说：“我一直跟老妈住着，三十岁了还没有嫁。估计这辈子剩女是当定了。所以不能把饭给陌生的帅哥吃。”

伍子胥继续求她，她看到这个帅哥虽然饿得差点软在自己的面前，但气质很好，肯定是个不同寻常的人，于是就给他吃了。伍子胥只吃了一点，就不吃了。

美女说：“你还要走很远的路啊，为什么不吃饱？”

伍子胥这才猛吃下去。他吃过之后，又对美女说：“你要把这个餐具盖好，不要让人家看见。”

美女一听，心情马上就跟那个老船长一样，长叹了几声之后，就跳到水里自杀了。

伍子胥终于来到吴国的首都。

他来到吴国，最终目的并不是为逃命避难，而是想借吴国的力量为他父兄报仇。他知道，光凭他现在这个样子，要去见吴王，然后要求吴王派兵去搞定楚国，是很难的。

但他有办法。

他没有直接去见谁，而是玩了一把行为艺术，让自己变成疯子，跑到大街上狠狠地疯了一场。

大家都过来围观。

没有一个人认识这个帅哥疯子，但大家都知道他不是吴国的人。

他这一疯，居然惊动了吴王僚的一个顾问。这个顾问有个特长就是会看相。他看到伍子胥之后，当场就说：“这个人发疯是假装的。他肯定是某个诸侯国叛逃出来的高官。”于是就赶紧跑过去对吴王僚说：“我发现了个大大的人才。请大王一定要见他一面。”

呵呵，伍子胥的广告做得不错吧？如果换做别的人，估计现在还

在为自己要见吴王而着急呢。可他只一疯，吴王就主动来找他了。这样一来，主动权就拿在自己的手里。当然，这一招儿只能在当时有用，现在你就是跑到街上疯狂到精尽人亡，恐怕最后你能见到的也只是城管人员了，连个村长也见不到。那时的诸侯国领导人个个都想人才想得要死。

吴王僚马上就叫那个人去把他请了过来。

刺客

吴王僚对伍子胥的第一印象很好，马上就跟他聊了起来。两人一聊就聊了三天，吴王发现伍子胥在这三天内，没有一个话题是重复的，当场就认为，伍子胥真是个人才。

伍子胥立即知道，现在吴王僚对他已经很有好感了，就开始做他的思想工作，劝他把楚国搞一把。吴王僚知道他想借吴国的力量报仇，所以也真心想帮他一把——而且把楚国搞定，对吴国也是大有好处。

对于伍子胥和吴王的交往，公子光马上就知道了。公子光知道伍子胥是个大人才，怕他跟吴王僚成为搭档之后，他想下手就太难了。他觉得伍子胥应该当他的最佳搭档才对。

于是，他对吴王僚说：“伍子胥天天在老大面前说来说去，其实是想让咱们吴国为他报私仇而已。咱们不能听他的话，千万不能信任这样的人。”

伍子胥知道后，看穿了公子光的意图，知道这哥们儿迟早要拿吴王僚开刀。于是，也劝吴王僚不要为他一个人去跟人家打架，因为这样对吴国的形象损害太大了。吴王僚这才叫停了这场战争。

伍子胥同时也知道，自己不能再当吴王僚的马仔了。吴王僚虽然智商不低，人品也不算坏，但到现在居然还不知道公子光正在阴暗的角落里时时刻刻要算计他。他自己又不能让公子光的这个阴谋点破。

伍子胥现在最关心的并不是他们谁死谁活，而是他自己能不能报仇。他把两人做了一个比较，谁最能帮他实现这个目标。结论是公子光。因为从目前的形势看，公子光搞定吴王僚那是迟早的事。然而，现在公子光的眼睛只盯着国内，你跟他谈这些对楚国用兵的事，他估计不会感兴趣。所以，伍子胥必须帮他拿下这个宝座——帮公子光就是帮他自己。

于是，伍子胥决定跳槽。

当然，他仍然是用他的风格，并没有直接跑到公子光那里，跳“忠”字舞，表示做公子光的死党一辈子。而是先向吴王僚辞职，跑到农村去种田种地过田园生活了。当然，他并不是真的要永远过着这种农村生活——他要是只想当农民，那他还是伍子胥吗？他还用跑到吴国来吗？

他是打算一边当农民一边找人才。他并不是找什么安邦治国之类的人才，而是找一个不怕死的猛男。

他刚到吴国时，在大街上发现一个男人跟人家打架。那个男人长得也不算威猛，但打架很有气势，据说“其怒有万人之气，甚不可当”。可当他的老婆叫了他一声时，他就立即停止打架，乖乖地跟着老婆的屁股后面回家洗脚睡觉。

伍子胥觉得有点儿奇怪，问他：“那时你的愤怒已经无穷大了，为什么一听到老婆的呼唤，立马就从现场闪人？”

那个男人说：“我看你的相貌，一点儿也不像是个智障人士，怎么说出这种没有见识的话来？你就不知道那句‘夫屈一人之下，必伸万人之上’的老话吗？”

这个人就是后来著名的专诸。

伍子胥一听他的这个话，就知道这哥们儿也是个有用的人才。于是，就跟他结为朋友。呵呵，伍子胥的这个朋友，绝对不是想跟专诸好一辈子，而是利用这哥们儿优秀的人品以及过人的力量，帮他去报

仇而已。

他带着专诸去见公子光。

公子光一看，这个伍子胥果然太有才了，也没跟自己有什么交往，就把自己的内心世界了解得跟自己一个样，而且马上就找到这么一个人才贡献给自己。

于是，春秋时期的一对黄金搭档就这样形成了。

专诸这个人很豪爽，跟着伍子胥去见公子光之后，立马就把自己当成公子光的死党。

公子光知道在他们面前已经没有什么密好保了，于是把自己的那个早已存放在心里的想法全部讲了出来。他说他想搞定吴王僚，对外称的理由是这家伙违背了上一代立下的“兄传弟”的原则，现在季札还活着，僚凭什么当这个吴王？只是现在他的力量太单薄，无法把僚同志拿下。只要把这个家伙拿下，然后派人去请季札回来。季札是什么人？他能当这个吴王吗？只要季札一推辞，他就成为新的吴王。

于是请专诸去帮他搞定吴王。专诸也当场答应了他的这个要求。

专诸肌肉发达，脑子也不简单。他认为，现在想接近吴王僚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所以必须先搞清楚吴王僚有什么个人爱好，然后来个“投其所好”，搞定他就容易了。反正这些个人爱好永远是人的最弱之处。

公子光说：“他好像也没有什么特别的爱好，就是喜欢美食。”

专诸说：“最喜欢吃的是哪个菜？”

公子光说：“爱吃鱼。”

专诸一听，立即跑到太湖那里向人家学做鱼。

这哥们儿本来是屠户出身，天天跟鱼肉在一起，学做大厨那是很

容易上手的。他花了三个月的工夫，终于把鱼做得比师傅还要好。

在公子光他们天天密谋搞死吴王僚时，吴王僚没有察觉。他仍然去跟楚国打仗。

连续几年，吴王僚都在跟楚打仗，而且都打了胜仗，拿了不少楚国的地皮。

后来，楚平王死去，消息传到吴国，伍子胥气愤得要命。他觉得如果再不伐楚，恐怕以后连楚平王的儿子他都杀不了了。于是他找到公子光，请公子光鼓动吴王僚去跟楚国打仗。说现在楚国新丧，猛扁他们一顿是完全可行的。吴王僚一听，立即认为很对，于是叫公子光、掩余、烛庸、公子庆忌为主将去打楚国。

公子光按照伍子胥的安排，在半路上做了个假摔动作，然后说腰坏了，得回去治疗，于是就又回到首都。

公子光回到首都治腰伤后，就请吴王僚到家里作客，说他的大厨做鱼太专业了，请老大来尝尝。你当然知道，这位大厨就是我们的专诸同志。而这时，公子光已经在家里埋伏了一大批杀手，专门等吴王僚的到来。

吴王僚听说有好鱼可吃，口水都跑了出来了。不过，这家伙对老妈还是很尊重的。在决定去赴宴时，还过去跟老妈说：“老妈，光同志请我去吃鱼。你就自己吃饭了。”

他的老妈眼光很不错，对他说：“我觉得光同志的眼神很坏。你要小心一点。”

吴王僚虽然从来没有发现光同志很坏，但听老妈说了这个话，就觉得顺着老妈的话，小心一点儿也不会错。因此，这次他的保卫工作仍然做得很好，带着他的警卫团来到公子光的客厅里。这哥们儿在身边布置了很多贴身保镖，谁要是冲上前去，肯定是近不了身的。而且他还特意穿了三层铁甲衣，在紧急情况下是可以挡人家砍过来的刀剑的。由于警卫太多，整个客厅都是他的人马。

吴王僚以为这样就可以让安全系数提高到最高点了。可人家公子光老早就知道他的这一套保安措施了。

宴会跟往时一样，先是吃着别的菜，等着主菜上桌。大家吃吃喝喝，整个场面和谐得要命。

该到主菜上桌的时候了。于是，专诸出场。

他端着那盘鱼。鱼当然是一整条的，而且这条鱼很大，看上去内容很丰富。

这条鱼的内容确实比别的鱼丰富。因为里面还藏着一把锋利无比的短剑。

吴王僚当然没有看到鱼腹里有剑，他那一大批警卫员也看不出。他们只看到鱼。他们感觉这条鱼真的做得太好了。

吴王僚的脸上全是旺盛的食欲，那个神态好像连盘子都不放过。

专诸一看吴王僚的这个神态，就知道自己成功了。

公子光看到专诸进来，就突然叫脚痛起来，说先到里面按摩一下脚底，老大你就先吃了吧，然后就离开了——他要是不离开，他才是脑残。因为现在客厅里都是吴王僚的警卫，要是专诸干起来，他就成为敌人首选的目标。

专诸把鱼送到吴王僚的面前。

这哥们儿的心理素质很好，脸色跟平常一个样儿。等靠近吴王僚时，他的目光一闪，脸上全是杀猪时的神态。他抓起来那只鱼，对着吴王僚的胸口一推。

这哥们儿是个资深屠户，下刀的水平很高，不但下手狠，下得太对要害，而且这把剑又是特制的，锋利得不能再锋利了。吴王僚那三层铁甲就算白穿了。据目击者后来说，那把短剑全部刺进吴王僚的胸口。

当时，吴王僚的警卫们也意识到专诸要进行恐怖活动了。这些人的反应很快，马上以最快的速度用手中的戟攻打专诸，把他打得“胸断臆开”。可他手中的短剑仍然向前猛推，“以刺王僚，贯甲达背”。

于是，专诸死了，吴王僚也死了。

这时公子光的脚一点儿也不疼不痛了，带着埋伏的杀手们冲进来，把吴王僚的警卫团全部歼灭。

公子光宣布自己为临时国家元首，说是等那个季札回来后再全面交权。这时季札正作为吴国的全权代表出访晋国。

不久，季札回来了。他回来之后，先去吴王僚的墓前哭了几声，然后拒绝了公子光请他当吴王的要求。

公子光说，季札叔叔不干，那我只好把这个吴王当下去了。我不是为我当的，我是为叔叔、为人民当的。

于是，公子光就成了吴王阖闾。

孙武出场

阖闾杀吴王僚时，显得很奸，但这哥们儿却确实有水平，也确实会用人。他知道，专诸这样的人可以去当杀人凶手，但治国的必须用伍子胥这样的人。

他当了吴王后做的第一件事，就宣布让伍子胥当他的头号大臣，官职是行人。行人其实就是相当于现在美国的国务卿，全面主管吴国的外交政策。其实，伍子胥手中的权力既管外交，也管内政。阖闾让他当行人，主要是让他享受外宾的待遇。

伍子胥一上任，也给阖闾推荐了两个人。

这两个人，对伍子胥后来的命运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一个是孙武，一个是伯嚭。

对于孙武大家肯定知道得太多了，对伯犇可能知道的并不多。

告诉你，这哥们儿就是那个伯犁州的孙子，本来也是在楚国做高级公务员，可以天天花楚国广大纳税人的钱过着腐败的幸福生活。

在阖闾搞定吴王僚的这一年，楚国也发生了一件事。

这件事同样因为费无极引起的。

费无极是楚平王的亲密战友，在楚平王还活着时，生活当然很幸福。哪知，楚平王的命也不长，才当了十二年的老大就走完了人生的路程。

在楚平王死后，费无极马上就筹划找第二座靠山。

这时，楚国的头号大臣是子常，也就是令尹。

这个子常也不是什么好鸟，过着毫无遮掩的腐败生活，谁给他的现金多，他对谁好；谁拍他的马屁拍得舒服，他对谁笑。

而这两样功夫费无极是最拿手的。没几天，费无极就成了子常的好朋友。如果费无极只想通过拍马屁过上好生活，那也没有什么。可这哥们儿最大的一个特长就是，陷害别人。好像过一段时间不陷害一下别人，他的生理功能就会丧失，他的心情就直接进入郁闷期。这时，他最想害的人就是那个犇宛。这个犇宛就是伯犁州的儿子，担任左尹。

费无极的脑子很好，智商很高，害人的技巧更是超级熟练。你想想，连太子建那样有地位的人都给他玩得没有活路，楚平王那样的智商都被他忽悠得没有余地。一个左尹算什么？那个又贪又蠢的子常他还怕摆不平吗？

他那个高智商的脑子一运转，立即就想到了一个好办法。他先是对子常说：“犇宛刚刚得到一坛名酒，要请您老人家去喝呢。”如果这个子常的脑子不那么菜，就知道这话肯定是谎话两句。可这个子常

脑子里只装着吃啊喝啊之类的想法，别的东西一概谢绝经过大脑。你想想，如果锺宛同志想请他去喝名酒，肯定会自己亲自过来请他过去，哪用得着这个费无极做中间人帮喊话？

费无极看到子常一脸的笑容，就知道自己的阴谋诡计成功了。

他又跑到锺宛那里，对锺宛说：“子常大人说，想到你这里喝喝酒。”

锺宛一听，觉得有些难办了。他知道子常这哥们儿职务高，胃口要求更高，来你家吃饭，要是没有点好酒好菜，还真不好办啊，就傻乎乎地对费无极说：“我家什么都没有，拿什么来接待大领导啊。”

费无极早就知道他什么都没有，预计到他会请教这个事，就笑着说：“令尹大人什么好喝的没有喝过？什么特产他没吃过？所以啊，我建议你还是玩点新鲜的，搞个个性的欢迎仪式。令尹大人一看心情就爽了。”

锺宛说：“怎么玩个性啊？”

费无极说：“令尹大人现在最喜欢的就是玩皮甲武器。你把你家里的皮甲武器拿出来，让我帮你挑选一下。”

锺宛这时完全忘记了费无极同志是史上是牛的小人了，听了他的话，就立即很傻很天真地把家里的武器和皮甲都搬过来，请费同志帮忙选选。他知道老费选礼品的水平，天下第一，却忘记了费同志害人的技术更是无敌。

费无极很快地挑选了五件兵器，说：“呵呵，令尹大人一看到这几件东西一定会高兴的。你先把这几件东西放在门边，等令尹大人来了，你就送给他。到时你得感谢一下老费呢。”

锺宛就把那五件兵器放在门边的帷幔里，然后等令尹大人的到来。

费无极看到锺宛全都按他的意思做得很到位，心里就笑了。

当然，他的笑并没有挂到脸上。

他又撒着脚丫子来到子常那里。这时子常正准备出发到锺宛那里吃名酒、泡美女，脸上全是愉快的表情。费无极说：“老大，你还没有去正好。刚才我过去看了。锺宛那家伙不是好人，他现在已经准备好了，门边都埋伏了武装人员，等老大过去就杀出来。”

子常一听，有点不大相信，他跟我有什么仇？为什么要杀我？

费无极说：“他是怕你处分他啊。”

子常就更有点儿晕菜了：“我处分他？我什么时候想过要处分他？”

费无极说：“老大还记得前次跟吴国的大战吧？”

当然记得。不是把吴国那几个公子的后路截断了吗？然后吴国的内部就出现了大乱，光同志杀了僚同志，最后那几个公子就都投降了。这可是大胜仗啊。老子怎么会处分打胜仗的人？

费无极说：“老大啊，事情可不是这么简单的。这次战斗的总指挥就是锺宛同志。他因为受了吴国的贿赂，所以在吴国大败之后并没有乘胜猛揍下去，把吴国这个麻烦国家打残甚至打死，而是宣布撤军。他撤军的理由是：乘人家国内发生动乱去进攻，太缺德了。这个理由成立吗？以前吴国在我们国丧时，却一点儿不怕缺德。现在人家都在生他的气，他就怕老大要拿他开刀，所以就决定要先动手了。不信，老大可以派人过去侦察一下。”

子常一听，觉得也有道理，就派了个侦察人员过去看看情况。那个侦察人员过去一看，果然看到锺家门边摆满了很精良的武器，马上就跑回来告诉了子常。

子常一听，立即取消这次喝酒行动——吴王僚也是因为去吃鱼才

被杀的啊。血的教训就在前面不远处啊。

子常这时已经完全气爆了，把那个鄢师叫过来：现在你去执行一个命令，马上把锺家的人全都杀得一个不留，然后把他的房子也全部烧掉，一间不留。

锺宛是个很老实的人，看到政府军杀上来，什么办法也不想，直接就自杀了。最后，子常把他的全部亲属都杀光了，但他的那个儿子伯锺却逃了出来。

费无极觉得很爽。老子虽然不是楚国最有权有势的人，但老子看谁不顺眼谁就得给老子去死。哪知，他高兴了没有几天，子常就派人过去把他抓起来。原来，群众的眼睛还真的雪亮，在锺宛全家被灭门之后，广大楚国人民都知道锺家是冤大头，死得比窦娥还冤N倍，就纷纷在论坛上发帖，说令尹脑残不轻，专听费无极和鄢师这两个地球上最小人的话，楚国给这样的人领导下去，肯定会灭国灭种。

子常听得多了，耳朵就受不住了，最后觉得再听下去，自己就会郁闷得死去，于是就把费无极和鄢师抓起来，全部处死。

伯锺这时已经逃出楚国。这哥们儿全家被灭之后，最想做的就是搞定楚国以报仇。这个终极目标与伍子胥高度一致。于是，他决定跑到吴国来投靠伍子胥。

伍子胥一见，当然高兴，也不对这家伙的人品考察一下，便把他推荐给我们的阖闾同志。当时，有个叫被离的人看到伯锺之后，一眼就看清了这家伙不是什么好鸟，劝伍子胥不要跟这样的人共事。可伍子胥不听，为以后的悲剧埋下了伏笔。

不过，伍子胥推荐的另一个人，却确实是个大人才。

这个人就是历史上最牛的军事家孙武。

孙武本来是齐国人。这哥们儿从小就是个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好学生，他搞学问一直搞到接近三十岁，觉得在齐国他没有什么发

展，就跑到吴国来。

伍子胥很快就发现了这个人才，把他推荐给阖闾。

阖闾马上把孙武叫来，直接面试。孙武这时已经写好了那部著名的兵法。他拿着这部兵法，在那里跟阖闾对话。他每讲解一篇，阖闾那张嘴都大声叫好。

最后，阖闾又怕这哥们儿这套理论好听不好用，就对他说：“你不能给我试一下。”

孙武说：“可以。”

阖闾又说：“美女也行吗？”

孙武说：“当然可以。只要是人都可以。”

这个阖闾也是个玩家，一听说孙武居然会训练娘子军，呵呵，老子只看到美女们争风吃醋水平超强，从来没见过她们也飒爽英姿过。那就让她们过来军训一下。就当着玩儿玩，看一看我们的女兵性不性感。于是，他当场把宫里所有的美女都来到现场，对孙武说：“你就训练她们看看。我就在高台上欣赏。”

这哥们儿现在一点儿也不相信，孙武能把这群美女训练成喊声打喊杀的军人来。他这些年来，对付这些美女都还很吃力呢。

孙武一看，这个老大也相当猛啊，有八十个美女。他对阖闾说：“老大，你把两个你现在最喜欢的美女叫来。我要把这八十个美女分成两队，她们分别是这两队的队长。”

阖闾觉得就更好玩了——一个军事理论家，玩美女也很有创意啊。于是他把两个他最喜欢的美女叫来。

这群美女平时在宫里玩得也累了，这时突然要进行军训，觉得也很好玩，个个都笑哈哈的。

孙武叫她们都穿上军装，拿起武器，然后叫她们站好队，把训练的内容反复对她们进行了讲解，接着让她们随着鼓声或前或后、或左或右。在她们都熟悉这些内容之后，就下达命令：“第一声敲响的时候，大家都打起精神；第二声敲响的时候，大家都大叫着前进；第三声敲响的时候，大家就向前冲锋，进入战斗状态。”

美女们一听这个命令就觉得很搞笑，你想想，平时她们只在宫中，跟吴王一个人玩，哪用什么鼓声？哪用得着这么多人一起上？而且还要闻鼓才上，还要有那么多预备动作？

大家你笑我也笑，最后笑得谁也没有行动。

孙武却没有笑，反复对她们发布命令。她们却反复大笑，一点儿也不执行这个命令——反正她们知道，她们职责是在宫里向吴王阖闾提供性服务，而不是为大王去杀敌。

最后，孙武把军事法庭的法官请来，还把那把大铡刀也搬了过来。然后再对这群娘子军发布命令。

娘子军继续爆笑。孙武这时的态度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他的音量已经放到最大限度，脸上全是愤怒，连帽子的带子也被他的怒气崩断。可美女们却以为这跟她们无关——你愤怒吧，我们继续笑。

孙武问旁边的军事法庭法官：“约束不明，申令不信，将官之罪。既已约束，五令三申，卒不却行，士之过也。军法如何？”

那个法官倒很干脆：“斩！”

孙武立即叫法警把那两个队长拉出来，军法从事。

阖闾正在台上观看，他看到孙武刚才还牛哄哄地说，世界上没有不可以训练的士兵。可孙武在那里喊得嗓子都破了，那群美女却还是不停地笑着。孙武好像除了生气和愤怒而没有别人办法，所以他也跟着笑。哪知，他还在笑，就看到孙武把他那两个最爱的美女拉了下去，大喊“开铡！”阖闾也慌了起来，忙下来高叫：“刀下留人，呵呵，

孙武同志，我知道你是个人才了。你是能够训练所有的人了。你就放过她们吧。没有她们，老子真的不想过这个日子了。”

孙武的脸还是冷得要命，说：“老大已经任命我为大将。还是那句话：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现在我不能执行老大的命令。”于是，把那个两个美女杀掉。阖闾同志只在旁边呆呆地看着，做声不得——这玩笑真的开大了。

孙武没有不开玩笑，又任命了两个新队长，继续操练。

美女们虽然爱笑，可在血淋淋的事实面前，终于不敢再笑，孙武要她们往西，她们就得认真地往西；要她们往东，她们绝对不敢转头看西边。整个队伍立马军容整齐，飒爽英姿起来。

孙武对阖闾说：“娘子军训练已经成功。现在把她们交给你。你让她们赴汤蹈火，她们绝对不敢后退半步。不信可以试试。”

阖闾这时心头正乱得要命，哪敢再试，紧崩着脸对孙武说：“我知道你很会用兵了。可我现在用不着这些兵法了。现在我宣布，娘子军们就地解散，回去休息。我不想再检阅部队了。”

孙武冷冷一笑：“现在我算看透老大的本质了。原来老大只是个喜欢灌水的主儿，并不是个实干家。”

阖闾的脸仍然没有松下来。老子跟你开个一个玩笑，你真的杀了老子的两个美女。老子是个实干家，可老子不喜欢你这么实干。

这时，伍子胥说：“老大，带兵打仗可不是开玩笑的。而且咱要对付的可不是一般的敌人，而是楚国啊。楚国可不是那么好对付的啊。如果不重用孙武，谁也没有这个本事。”

阖闾听伍子胥都这么说了，看来只得重用孙武了。反正两个美女已经死了，你就是把孙武剁成肉末也没有用了，到头还落得个为了美女杀人才的恶名。于是阖闾任命孙武为将军，带兵去跟楚国大打一场。

第四章 灭楚与复楚

又是刺客

孙武果然不是开玩笑的。他当上将军之后，带着部队出发，向楚国开展军事行动。第一仗就拿下了舒。舒是什么地方？告诉你，就是吴王僚的两个兄弟公子盖馀和烛庸投降楚国后的住地。阖闾现在最怕的不是别人，而是吴王僚的那些死党。此前，他已经派刺客干掉了吴王僚的儿子庆忌。

庆忌是个猛男，当时的大力士。阖闾最怕这哥们儿要回来报仇。他把这事跟伍子胥一商量。伍子胥有很多本领，其中最拿手的就是善于发现并善于做刺客的思想工作——经他一洗脑的刺客，在很短时间就成为他的铁杆，甘心为他去杀任何人。伍子胥马上向他推荐了一个刺客。

现在伍子胥组织恐怖活动的经验是越来越丰富了。上次策划干掉吴王僚的是他，这次策划干掉庆忌的也是他。

阖闾对庆忌的动态很关注，知道这哥们儿现在正到处去向各国诸侯求救，借他们的力量来为自己报仇。于是，就请伍子胥再找一个刺客来，而且这个刺客要比专诸更猛，肌肉更发达。因为庆忌当时号称天下第一猛男，如果你力气干不过人家，你就只有送死的资格了。

可伍子胥却否决了阖闾的这个要求。他这次推荐的人叫要离。要离不但肌肉不发达，而且长得又瘦又小，不管从哪个角度看，都是个营养不良的弱者，站在那里，只怕用手中的蒲扇都能把他扇飞。

阖闾一听，脸就像兰州拉面一样，当场给扯长了起来。伍子胥同志你不是在开玩笑吧？庆忌是什么人，你跟我一样清楚啊。他可是号称天下第一猛男啊。这个要离全身的力气还没有他一个手指头大呢。

别的玩笑开一下，那是没关系的。这个玩笑可不能开啊。

伍子胥却严肃得很：“你不要小看身材瘦小的人啊。他要是暴发起来，能量不比一万人弱。”

阖闾看伍子胥的脸色史无前例地认真起来，知道这哥们可不是在忽悠他。于是，就决定让伍子胥再操作这个恐怖活动，并答应见一见这个要离。看看他如何暴发。

伍子胥马上把要离叫来。

阖闾一见要离，那个信心再次狂跌，觉得伍子胥这次可能是在用脚趾头思考问题吧？这样的人能去杀庆忌，除非庆忌已经全面中风、瘫痪，躺在床上连人的性别都分不出了。但他还是勉强地问一下要离：“你就是要离同志吧？”

要离说：“是啊。现在我来听大王的命令。我虽然又瘦又小，全身体积占用的空间没有多少。但只要大王让我去干什么，我都能保证完成任务。”

阖闾一听，心想：你就吹吧。看来这哥们儿别的本事没一丁点儿，但吹牛的本事还真是一流的，连伍子胥也给他吹得头脑晕菜。告诉你，老子现在的头脑清醒得很。

于是，他就在那里紧闭着嘴不说话，看你怎么再吹下去。

要离一看，立马就知道阖闾现在的内心世界全是在鄙视他，当场就说：“大王不就是怕那个庆忌？俺可以把他杀了。”

阖闾说：“庆忌是什么人？现在地球人都知道庆忌是天下第一猛男啊。他猛到什么地步？我跟你讲讲，我曾经骑马追他，一直追到江边也追不上他，又曾经暗箭射他，居然被他接住。你现在的力气差他太远了。”

要离说：“我当然不会跟他比力气。跟他比力气，那只有去找死。

总之我有我的办法。”

闾阎说：“他可不是那种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智障人士。这哥们儿的脑子好用得很啊。”

要离说：“我自然有办法让他彻底相信我。”

没几天，要离因为某些事跟闾阎争吵起来，闾阎最后愤怒起来，大叫：先砍了他的手臂，再拿下他的脑袋。

要离的手臂就被当场砍下，然后被投放监狱。当然，不久之后，要离越狱成功。闾阎下令把要离的老婆拿下，然后杀死，再放火烧尸体，弄得全世界都知道这件事。

要离逃跑之后，立即去找庆忌。见到庆忌之后，做了一次全面的控诉，说无论如何也要跟庆忌同志将革命进行到底，一定要把闾阎这个反动头子杀掉，然后焚尸扬灰。

庆忌虽然智商很高，很警惕，但对要离却不警惕。他派人去对要离的来历进行了一次全面深入地调查，知道要离真的被闾阎砍了手臂，知道要离的老婆真的被杀之后再烧成了灰。于是，他彻底相信了要离，把要离当成他最亲密的战友。也许他也想，要离就是真要在他的身上进行恐怖行动，也是行动不了的——要离就是还有双手的情况下，也动不他，何况现在只有一只手。

于是，派要离去帮他训练军队。

要离用了三个月的时间，把军队训练好了。

庆忌决定去讨伐闾阎。

他们，来到长江的江心。

这时，长江上的风很大。要离知道机会就在眼前，马上就跑到庆忌的上风，然后伸出长矛，顺着风力向庆忌猛刺过去。

庆忌这时打死他也不相信要离要杀他、敢杀他，因此一点儿防备也没有，胸口直接被要离的长矛命中。

庆忌回过头来，抓住要离，把他放到水中沉了多次，然后又把他从水中抓上来，横放在自己的膝盖上，笑着说：“真想不到，你居然敢做我的手脚。呵呵，你才是真正的猛男。”

庆忌的那些死党都冲过来，说要帮老大杀死这个小人。可庆忌不同意。他说：“现在勇士是稀缺动物，不能一天搞死两个勇士啊。”

他接着对那些人说：“我死了之后，你们一定要把他放回吴国，让吴王表彰他的忠心。”然后就死了。庆忌还真是个厚道人士，最后的遗嘱是为他的仇人开脱。

可要离却不愿活了，他认为，杀了妻子儿女去搞刺杀活动，太不像话了，生不如死。于是就跳水自杀。可他的跟班们把他救上来。他就用剑斩断双脚，然后再自杀。

这就是要离。现在我们无论如何也想不到，他为什么会这样做。

可他确实是这样做了。

这算是荣耀吗？

灭楚之战（上）

要离成功之后，阖闾当然松了一口气。

但吴王僚的另外两个弟弟盖馀和烛侖，仍然不能让他舒服。那两个弟弟也都是能打仗的狠人，也得把他们消灭掉。当然，不能再用这个恐怖行动了。

于是，孙武终于出场。

盖馀和烛侖虽然会打仗，虽然有楚国当他们的保护伞，但他们面对孙武时，一点儿没有办法，只一仗就全面崩溃，最后给吴兵砍死。

阖闾一看，这个孙武果然太狠了。

不久，阖闾决定向楚国再发动一场军事行动。

伍子胥对楚国的情况很熟悉，他知道现在楚国的子期很厉害，而那个子常才是真正的菜鸟，就派人跑到楚国那里制造谣言：如果楚国用子期为将，我们立马可以把子期抓起来杀头；如果用子常为将，吴国的部队将连夜跑回吴国洗脚睡觉。

楚国高层果然个个脑子进水，立即撤换了子期，让子常去当前线指挥官。于是，吴国一口气拿下了楚国的两个城池。

楚国本来是个大国，曾经在中原诸侯面前牛过，当年连齐桓公都拿他们没办法。那时他们还不知道天下有这个吴国。然而，现在却天天被吴国欺负，好像吴国一想有好心情就可以过来猛扁他们一通，然后就可以回去庆祝一下伟大胜利一样。他们这么一想，就觉得太窝囊了，为什么你老欺负我们，我们为什么不搞你们一两下？

于是，公元前508年的秋天，楚国也派部队向吴国进攻。楚国这时虽然没有什么人才，但他们选的时间还是很不错的。因为当时吴国叫越国跟他们一起去打楚国，越国不干。阖闾就生气起来，去跟越国干了一场。楚国认为，现在可以跟吴国打了。

楚国的这个想法没有错，可错就错在，他们以为吴国已经很累了。他们如果趁越国跟吴国的矛盾把越国拉到自己的阵营中，一起去打吴国，那时吴国才知道什么叫累啊。但楚国现在连这个思维方式也没有了，依然只相信自己的力量，仍然还在强调单干精神。

阖闾本来在上次打胜仗之后就想打进楚国的首都，但孙武反对，这才叫停下来去打越国一下。哪知，楚国竟然主动上门来找打，呵呵，孙武同志你现在没有意见了吧？

楚国高层绝对是一群头脑欠发达的人，上次伍子胥和孙武把子常打得连裤衩都没有了，现在他们仍然派这个子常过来。

而吴国仍然是伍子胥和孙武出场。

这时，楚国的大军已经隆重地开到豫章。

伍子胥看到楚国军队人数众多，队伍庞大，但子常那个脑瓜子却一点儿不配套，就玩了个阴谋诡计。

他们把大量的船只放到江面上，好像吴国的全部大军都在那里，准备跟楚决一死战。然后偷偷地在巢地集结部队。

巢地一直是楚国神圣而不可侵犯的领土。

子常当然没有想到伍子胥和孙武的这个阴谋，仍然大声命令军队好好盯住江面的敌人。

伍子胥和孙武把前期工作都进行到位之后，立即向楚军发动进攻。

子常除了把冤假错案做得很有水平之外，军事能力低得要命，给这两个牛人一顿猛攻，立即宣布大败。

他想让巢地的部队前来援救他。哪知，巢地的第一把手公子繁比他更难受。因为现在他面对的敌人比子常面对的敌人还猛还强大。

最后，子常拼了老命，突围而去；公子繁却成了吴军的俘虏。

阖闾心情大爽，对伍子胥和孙武说：“你们老是觉得楚国太强大，可现在不是又打了胜仗？老子现在就是想直接攻进郢都，享受一下灭掉楚国的喜悦心情。”

两人认为，不管怎么说，楚国现在仍然是天下一流大国，要真跟他们死磕到底，失败的概率比胜利的概率要大得多。因此，只有跟蔡国和唐国联合起来，也许还有点儿希望。

蔡国和唐国都是楚国最坚定的跟班，就是在以前晋国把楚国打得满世界跑时，他们仍然坚定地站在楚国的立场上。可这时子常太贪，

不断地在蔡和唐两国的老大身上搜刮。搜括得这两个老大已经出离地愤怒了。他们曾经跑到晋国那里，请晋国帮他们主持公道。可晋国却不理会。

伍子胥当然知道这些情况。

于是，吴国派人去找蔡、唐两国的领导人，提出联合起来，打倒楚国反动统治。两国领导人一口答应，于是形成了三国对楚的统一战线。

三国马上高调宣布要对楚国发兵。

子常仍然不怕，带着大军过去跟以吴国为首的多国部队对抗。

其实，按现在的实力看，吴、蔡、唐虽然是三个国家，但蔡唐的实力实在太单薄，根本算不上什么。而楚是个大国，综合实力还是很庞大的。如果他们的打法正确，多国部队肯定没有什么好果子吃——以前齐桓公带领的多国部队比这三个国家还多几个呢，结果也不了了之。

可关键的是，他们的统率是子常同志。

本来，当双方在汉水那里隔江对峙时，子常的机会还是有的。

那时，伍子胥和孙武把子常看得很弱智，一点儿不把这个只会打败仗的人放在眼里。吴军是开着船上来的。他们把船都停在淮河那里，然后从豫章进发，跟楚兵隔江对着干。

楚国的司马沈尹戌对子常说：“你带着部队在这里跟他们慢慢玩。我带着一支部队过去把他们的船只彻底破坏掉，然后再回来堵塞他们的几个后路。我的这些工作完成之后，你就渡过汉水，跟我一起夹击他们。他们想不失败都难。”

子常这时的头脑还算灵光了一下，觉得这个办法真是个好办法，于是就拍板同意。

如果按照沈尹戌的这个办法执行下去，最后谁胜谁负还真不好说。

可在老沈离开之后，那个武城黑又出场，对子常说：“吴国的战车全是实木的，咱的战车全是真皮蒙的。要是下起雨来，咱的军事设备就搞不过人家了。还是赶在时间的前面打完这个战斗。”

那个史皇的话就更加显得没有素质了，他对子常说：“现在大家都很敬爱沈尹戌。如果他这一次搞定了吴国的船，又堵塞了吴兵的路，咱打了胜仗，功劳就全是他的了。所以，老大你一定要抢在他的面前把这个战斗打响，让他没有立功的机会。”

一般而言，这些话本来就很有杀伤力，再摊上子常这样的头脑，他哪有不听的道理？于是，楚军在子常的指挥下，渡过汉水，跟吴军交锋。从小别山一直干到大别山，结结实实地打了三仗，但一次都没有取得胜利。

子常的信心也全部归零，打算还是先逃走为妙，要是再不逃走，恐怕连逃跑的机会也没有了。

史皇说，什么时候都可以逃跑，唯独现在不能啊。你想想，当楚国平安的时候，你牛哄哄地当首大臣，过着全国最腐败的生活，现在一有点儿困难你就撒脚丫子做革命的逃兵。你还能逃到哪里去？现在老大只有跟他们再拼命一次。如果打赢了，前面的失败就都不是失败。

子常一听，只得叫停逃命行动，继续在那里跟吴兵对垒，但心里已经装满了悲观的情绪。

其实，这时楚兵的数量仍然很多。因为，当两军在柏举对峙时，本来信心满满的阖闾还不敢跟他们直接交手。

后来，他的弟弟夫概对他说：“现在楚军广大指战员都已经没有什么信心了，士气早已归零，咱们只要展开进攻，一定可以把他们全部扁死。”

可阖闾仍然不敢——从这点来看，楚国现在仍然貌似很强大。

可夫概却不管了，他对大家说：“现在大家听我的命令，拼命打好这一仗，明天就可以拿下郢都了。”于是，他带着他的部下五千人直接向楚兵的阵地发动进去，直接进攻子常的队伍。

楚兵这时已经没有一点儿战斗欲望了，也不看看有多少吴兵杀过来。楚兵个个都抢着逃跑，把全军的阵脚都弄得一片混乱，让吴军可以放手大规模地屠杀。

最后，楚军大败。子常逃到郑国。倒是那个曾出馊主意的史皇还在带着剩下的部队死磕，打到最后一滴血。

阖闾看到楚兵急着狂跑，信心马上又饱满起来了，对部队说：“他们狂跑，我们就狂追。”

可夫概却反对：“老大知道那个困兽犹斗的成语吧？野兽都还是这个样子，何况是被打急了眼的人？如果楚军知道他们必死无疑，肯定会回过头来跟咱们拼命到底，那时失败的是我们而不是他们了。所以，我们可以暂停一下追击的步伐，让楚兵以为，只要他们过河了就有活路了，就有希望了。后面跑过来的人看到他们的战友都渡河过去，可以逃回家了，肯定都抢着渡河。那时他们个个只想着过河，肯定没有一点儿战斗意识。于是，咱们再杀过去，想不胜利都难。”

阖闾这时很相信他的这个弟弟。于是照着夫概的话去做，果然又把楚兵打了个大败，而且成本很低。

接下来的事更加雷人。

楚军跑了大半天，好不容易停下来，个个饿得走不动了，便在那里埋锅做饭，想大吃一顿之后再继续狂奔。哪知，他们的饭才熟，吴国的大军已经喊杀连天地杀到。他们只得丢下餐具又拼命逃跑，那些饭就全留给吴兵了——有几个比较缺德的楚兵想在饭里撒点大小便，也来不及恶搞了。

其实，这时吴兵也饿得要命，他们赶到时，看到满地的饭，便立时停下脚步，先吃饱饭再说——呵呵，感谢战无不败的楚兵啊，怕我们追不上你们，还义务为我们做饭，这样的军队不叫仁义之师，这个世界就没有仁义之师了。楚兵虽然提前逃跑，可因为太饿，没多久又被吃饱喝足的吴兵追了上来猛砍一顿。

吴军就这样，一边砍一边追一直追到楚国的首都郢。

此前都是楚国广大指战员在拼命逃跑，这时楚昭王也得逃跑了。他带着他的妹妹逃了出去。吴军还在他的屁股后面疯狂追击。

楚王这时居然还有一个办法，他让手下组织了一个大象阵，让大象面对吴军，然后在大象的尾巴尖点火。大象就发狂地冲向吴兵，就这样楚王终于争取到了逃跑的时间。

不过，还没有完。这位老兄虽然逃过了吴兵的追击，渡过了睢水，又渡过了长江，进入那个后来很著名的云梦泽，但倒霉的事仍然不断地发生。

这哥们儿当了这么多年的大王，过着腐败休闲的生活，肌肉全面松弛，骨头早已软化，这时跑了那么多的路，又渡过两条大江，早已累得站着都想睡一觉。

那就睡吧。

可他的上下眼皮还没有交接，又有人大喊大叫着冲上来。

他忙睁开眼睛一看，立即知道来人的身份——强盗。

强盗是不讲道理的。他们的眼里除了财物，没有别的。他们从这一群过路人当中，很快发现楚昭王穿得最华贵，肯定是最有钱的。

于是，他们都举着兵器向楚昭王砍过去。

幸亏不是楚昭王一个人在等死。

还有他那个可爱的王孙。

王孙这时虽然也很累，但他身上那个舍己救人的思想突然发挥作用起来，看到自己的爷爷就要中刀，毅然挺身而出，用自己的身体当爷爷的肉体盾牌，挡住强盗的兵器。

那个强盗虽然凶狠，但刀法确实不怎么样，最后只砍中了王孙的肩膀。

楚昭王又赢得了一个逃跑的机会，一路狂逃到郢地——这个不怕累的精神，还真的强大。

还有一个人更不怕累。这个人叫钟建。他不光努力跟在楚昭王的屁股后面，从来不落伍、不拖大王的后腿，而且还背着楚昭王的那个妹妹厉害吧？

大家都在拼命逃跑，把那个见义勇为的王孙也丢在那儿了。

可王孙就是王孙。他自然醒来之后，又撒开脚丫子，一脸惨白地跟了上来。

楚昭王以为他逃到郢地之后，应该安全了吧？

哪知，郢国老大郢公辛的弟弟怀仍然想杀他。

他想杀死楚昭王的理由很充足：楚平王杀了我的老爸。我现在杀他的儿子，有什么不对？

可是辛同志却不同意，摆了一个长篇大论，意思是国君是不能乱杀的。臣下的命运由国君掌握，国君的命运则由老天掌握。他说到最后时，脸上全是凶狠的神态：你要是还坚持去杀他，我就先杀了你。

怀同志一看，脾气立马软了下来。

辛同志的这个话，后来得到很多道学先生的高度的评价，其实，这哥们儿的这个话，都是在为自己着想的，是让大家都不要有杀害他

的想法。

辛同志下决心当楚昭王的保住伞，但他也知道，他一保护楚昭王，就得面对强大的吴国。楚国那么强大，都给吴国打得没有渣，他这个郢地算什么？如果没有楚昭王逃到此地之事，恐怕谁也不知道地球上还有这么一个地方。挡不住，就只有逃。

于是，他跟另一个弟弟巢带着部队，护送楚昭王逃到随国。

吴国部队一边追，一边派人跑到随国，直接威胁随国的老大，要他交人。

这时，楚昭王就住在随国的王宫里面，而且王宫的南面广场上，就驻扎着威武雄壮的吴国子弟兵。

所有人一看这个架式，就知道，吴国得不到楚昭王是不会走的。

楚昭王看来是必须死了。

但，他仍然不死。

本来，那个一向不被他看好的子期想替他去死。因为这个子期长得像他，完全可以当他的替死鬼。他已经穿上了楚昭王的衣服，前来向楚昭王作最后的告别。楚昭王这时已经充满了害怕的情绪，只要能让他活下去，谁去死他都同意。

可是那个随国的老大却说，慢。他说慢并不是他可惜了子期同志的性命，而是因为他很迷信，做什么事都得先来算个卦预测之类的东东，看看是否可行。预测的结果是：不吉！

楚昭王一看，差点骂起娘来：不让子期去死，老子才不吉啊。可现在他的话还算话吗？

随国的老大派人直接跑过去找吴国的指挥官，说了一番大道理，意思是自己原来是楚国的二层机构，楚国的老大就是自己的老板。请问，要是员工都出卖自己的老板，这个世界不乱吗？吴国喜欢这样的

人吗？

如果这话放在现在，只能是屁话。可在当时，这话可是大大的有理。于是，吴国的部队立马撤走。

楚昭王这才松了一口气，跟随国继续签订了世代友好的条约。

灭楚之战（下）

吴国的部队占领了郢都。

双方开打到现在，看起来楚国实在是又脆又弱，只要一接触就只有完败，好像是一个一点儿也不会打仗的国家。其实，这些大败并不是楚军太没有战斗力，而是楚国只会用菜鸟，不会用牛人。本来，子常就是一个只会腐败不会打仗的家伙——他打败仗的水平跟他的腐败能力成反比。那个沈尹戌就是一个很会打仗的人。他带着一支部队去执行破坏吴国军船的任务时，还没有到达既定地点，那边的子常已经被扁得只剩下逃跑的机会了。他只得回师，在半路上碰上吴兵的另一支，把吴兵打得大败。可到了这时，才打败一支吴兵的部队，也只能表示他会打仗，而没有别的意义了。吴兵马上组织力量全力对付他。他这时已经负伤，知道再也干不过吴国了，就对他的部下说：“谁能够保证不让我落入敌人的手里？”——这哥们儿原来曾在阖闾那里打过工，很鄙视阖闾的为人，认为既然从那里跳槽出来了，就得坚决不再跟这个老板见面。

吴国人句卑说：“我可以完成这个任务。”

沈尹戌说好。然后就带着部队再次跟吴军死拼，连打了三场战斗，又连负了三次伤。他这时已经伤得动弹不得，就对句卑说：“现在轮到你工作了。”

句卑马上展开一块布，然后拔刀出来，割下了老领导的脑袋，再把老领导的尸体藏好，最后带着那颗脑袋逃走了。这个沈尹戌是个人才，可惜你的水平再高，投靠到一个菜鸟老板那里，最后你的水平也

等于没有水平，你的下场比菜鸟的下场还要可悲。所以，选对老板是很重要的。

吴兵大规模地进入楚国首都之后，差点发生了一场火并。原来，吴兵进城之后，执行一个论资排辈的政策，按职务大小进驻楚国贵族的豪宅。

阖闾的儿子子山首先抢占了子常的豪宅。子常是令尹，那是楚国的执政大臣。夫概一看，就骂娘起来，你是老大的儿子又怎么样？这次战斗，老子的功劳可是最大的。现在你想住那个地方，也不问一下老子答不答应。于是想派兵过去干掉这个侄儿。

子山知道自己这个叔叔牛得要命，连他老爸的话也敢不听，所以连忙跑出来，说“叔叔你进去住啊，我刚在里面检查了一下，居住条件很不错，比五星级宾馆还高几个档次啊。”

伍子胥老早就盼望着这一天。他冲进他祖国的首都之后，就到处寻找楚昭王。那时他认为，老爸死了，就把儿子拿来出气。可楚昭王别的能耐很菜，但逃跑却很及时。伍子胥找了大半天，连昭王的影子也没见，就没有耐心了，干脆去打开楚平王的坟墓，把楚平王的尸体拉出来，用鞭子猛刷了三百下，还用脚踩着楚平王尸体的腹部，右手挖着他的眼睛，大声骂着楚平王的尸体。

伍子胥不光对楚王很仇恨，对郑国也生气。搞定楚国之后，他带着部队又向郑国进攻。郑国许多年来，勇于制造麻烦，几乎每个老大都有发扬不怕被扁的精神，到处惹事，可现在也怕伍子胥。你想想，连楚国都给他灭了，他们郑国能顶得住吗？这时，郑国的第一把手是郑献公。郑献公比他的老爸差多了。他的老爸以前还有那个子产帮忙，过得还很平稳，应对突发事件的办法还是有的。可现在他的手下没有子产这样的人了，他只得冒着大汗宣布：“谁能帮我渡过这个难关，老子把郑国分一半给他。”

他手下的那一大堆马仔个个都想立这个功、分这个红，但他们个个都知道，他们做不到。

后来，有个渔翁过来说：“我去。”

郑献公一看，这哥们儿身上除了刺鼻的水产品腥味之外，实在没看出他有别的水平。可现在无人可用，他既然能够勇敢地站起来，那就让他去试试，就问他：“你想带多少兵马？”

这哥们儿的回答立即雷翻现场所有围观群众：“我只要一支桨。”

一支桨就能把伍子胥率领的吴国军队遣返回去？那伍子胥跟猪头有什么差别？郑献公虽然觉得太雷人了，但现在除了这个雷人的办法外，没有别的办法——雷人的办法也是办法啊。而且成本也不高，才一支桨，到时他给伍子胥的大军剁死，那是他的事。于是让他出发了。

伍子胥的大军在前进时，突然看到路上有一个人一边走着，一边摇着桨，便个个觉得好笑：在路上划什么桨？可能是个郑国的疯子。

伍子胥知道后，也跑过来看。

那个划桨的人还在那里高声大叫：“芦中人，芦中人。”

别人听到这个声音，那是一点儿感觉都没有，都高度一致地把这个声音当成疯子的话。可伍子胥要是把这个话当成疯话，他才是疯子。

伍子胥立即把那小子叫来，问你为什么喊这个？

那人说：“我的老爸就是当年把你偷渡过去的老船长啊。我想请你看在我老爸的面子上，放过郑国这一次。”

伍子胥现在虽然心里充满了仇恨和愤怒，但他绝对不是一个忘恩负义的人，长叹一声之后，就退兵了。

伍子胥觉得光恶搞一下这个楚平王的尸体，实在也没有什么意思，心头的愤怒仍然没有减轻多少。于是，他把阖闾、孙武、伯嚭找来，说：“今天我请你们泡妞。”

他很快让人找来楚昭王以及子常等楚国高官的老婆，安排阖闾泡了楚昭王的老婆，他和另外三个哥们儿就拉着别的高官的漂亮老婆过去泡了。

伍子胥觉得很爽。

可那个申包胥一点儿也不爽。这哥们儿原来是伍子胥的朋友，常在一起喝酒泡妞。可这哥们儿在对待楚国的事上，跟伍子胥没有不保持高度一致。伍子胥逃跑时，在半路上碰到这个最好的朋友，就一脸愤怒地对他说：“老子一定要把楚国搞定。”

申包胥脸上虽然布满了同情的神情，但他却说：“你好好地努力吧。你要是把楚国搞定，我就把楚国再全面恢复起来。”

在吴国大军进入郢都时，申包胥已经夹着尾巴逃到山里了。他还叫人过去对伍子胥的行为进行了强烈的谴责。可伍子胥却坚决不接受。

申包胥就生起气来。申包胥虽然是伍子胥的朋友，可他的军事能力却没有什么，他知道他是不可能跟伍子胥在战场上面对面的。于是，他就想去借兵来，把吴国大军赶回老家。

他想了想，虽然楚国周边的诸侯国很多，但不是力量太弱，就是楚国的传统敌人，求这些国家显然是没有用的。最后，他想，还是跑到秦那里吧。

这时秦国的老大仍然是秦哀公。

哭秦庭

秦哀公这时当秦国的老大已经三十一年，这哥们儿虽然在位时间很长，但基本没有什么作为，只是天天在那里吃喝赌嫖，只要人家不来惹他，他从没有骚扰别人的思想，算是一个热爱和平比较彻底的人。

这时，那个申包胥突然破破烂烂地出现在他的面前。他当了这么久的秦国第一把手，很少跟外国有什么外交往来，因此刚听说楚国有个访问团到秦国来访问，要求与大秦国家元首会见时，他的心里还很兴奋了一下。哪知，楚国的外交代表团只有一个人，而且这个人身上的衣服破烂，裤子更已经变成了裤衩。他还把衣服撕下来，绑着两腿，站在那里，那个样子完全有资格当丐帮的九袋弟子。

他问：“你是想来跟我们谈什么的？”

申包胥把楚国的情况向他进行了通报，说要请秦国老大哥发扬国际主义精神，去帮他们把吴国侵略军打回去，恢复伟大的大楚帝国。当然，他滔滔不绝地把吴国狠狠地痛骂了一通，说吴国是南蛮，凶恶得像野猪和毒蛇，危害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现在他们搞定了楚国，很快就会成为秦国的邻居。跟野猪和毒蛇能做邻居吗？

秦哀公一听，就觉得这个国际主义精神不好发扬。以前我的老爸把美女送给你们的下一代接班人，你们老爸就抢夺儿子的媳妇，发生了动乱，现在又来找我们去解决，我们这下是真的陪了夫人又折兵啊。你说吴国是野猪是毒蛇，请问，现在哪个国家不是野猪不是毒蛇？秦哀公觉得申包胥，大老远从楚国的原始森林里跑过来，还是很辛苦很可怜的。就叫外事办安排他到国宾馆里睡个大觉，好好休息好好享受几天。等商议好后再答复他。

哪知，申包胥却不干。他到这里来不是为了享受，而是为了借兵。这哥们儿在官场混了很久，最知道“商议好后再答复”的话，就跟那个“研究研究”的话一样，最后是不了了之。他急忙说，现在我们老大还过着四处流浪的悲惨生活，我哪能到宾馆享受？

他没有跑到国宾馆里面享受，而是靠着宫墙在那里放声大哭。

如果是别的人，可能只会哭几声，一把鼻涕一把眼泪之后就结束了。可这哥们儿却很能哭，没有人理会他，他仍然在那里大哭特哭，一直哭了七天七夜，而且是不吃不喝地哭。史书原文是：依于庭墙而哭，日夜不绝声，勺饮不入口七日。这个看来很夸张，而且夸张得有

点儿不靠谱。七天七夜不吃不喝不睡觉，不把这个史上最牛哭家哭死了，而且还“日夜不绝声”。

但史书就是这么写，我也得这么跟着说。至于信不信由你。

总之，我们的秦哀公看他这么不知疲倦地痛哭，心肠就软了下来。

秦哀公请包同志暂停一下，然后当场背诵了一首诗。这首诗叫《无衣》：

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

岂曰无衣？与子同泽。王于兴师，修我矛戟。与子偕作！

岂曰无衣？与子同裳。王于兴师，修我甲兵。与子偕行！

虽然后来很多专家对这首诗的主题有多种看法，但现在秦哀公嘴里的这首诗的主题是很明朗的。在短短的六十个字里，全是“兴师”、“修戈矛”、“与子同仇”之类的暴力概念，就知道秦哀公要出兵了。

申包胥虽然哭了七天七夜，但他没有哭昏，听了秦哀公背的这个诗，立马知道，自己哭得太对了，终于把秦国老大感动了。他立马收住哭声，用最后的力气向秦哀公大叩其头。据当时的目击者现场提供的数据是：他总共叩了九个响头。

秦哀公当场下令：大军出发。

复楚国

秦军的主帅是子蒲、子虎两个人，部队规模为车五百乘。如果不知道那时战车一乘的配备，你一定会以为，五百乘是一支很小的军队。其实这个以为是错误的。

那时，一乘车上有甲士三人，车下步卒七十二人，后勤人员二十

五人，共计一百人。五百乘就是五万大军。

子蒲虽然在历史上没有名，连他的基本履历都没人知道。但没有名，并不代表他没有水平。这时，他要面对的可不是一般的军事指挥官，而是史上最牛的军事家孙武和伍子胥。

但他并不怕吴兵。

这哥们儿此前跟吴国的部队没有打过交道，因此也敢直接就跟吴兵交战，对楚国的带路党说：“我对吴国的战术没有什么了解。还是你们先上，让我看看再打。”

一般把话说到这个地步，离最后的胜利就没有多远了。

算起来，他还是很幸运的。因为，现在他直接面对的不是孙武他们，而是那个猛男夫概。

子蒲下令，先让楚兵出战。秦军却在稷地突然出现。

夫概一看到楚兵，就笑了，呵呵，连老大都逃跑了，你们还来打仗？于是猛扁过去，大胜。他觉得很爽。但他不知道，他已经中了子蒲的阴谋。

夫概继续追击，一直追到稷地。突然前面出现一队军容整齐的大军，旗号不是楚字，而是秦字。部队人数也很多，喊杀连天。

夫概这才知道，传说中的秦兵还真牛啊，心里就慌乱了起来。

秦国子弟兵虽然多年没有打过大仗，但战斗力仍然不减，一看到吴兵就直接冲上去大砍大杀。

夫概大败。

当然，夫概的失败并不代表着吴兵的全面大败。

吴军的另一支军队，仍然在狂扫楚国的残余势力。他们在柏地那

里又全歼了楚国的另一支部队。楚国这支部队的长官叫锜射，也在这场战斗中成为吴兵的战俘。他的儿子却逃了出来，找到了楚国的另一个牛人子西，然后跟子西再打过去，居然也在军祥胜了一场。

这时，子期已经跟子蒲他们会合。当年（公元前505年）的七月，两人带着部队，拿唐国开刀。唐国当然干不过他们，给他们一把灭掉。那些年头，当小国诸侯实在是一件不幸的事。超级大国们打来打去，你到底跟谁才好？最后历史证明，跟谁都不好，只有自己强大才好。

到了九月，吴军又把楚军打了个大败。秦国部队又反打过去，把吴兵打败。

吴兵看到自己虽然可以随时打败楚兵，可是一碰到秦兵就吃败仗，也有点儿老实起来了。他们在麇地驻扎下来，不敢出战。

子期是个老手，知道现在吴兵已经被打怕了，是该他出手的时候了。他想了个办法，就是利用火攻。大家都知道，南方一进入秋后，基本是天高气爽，到处风干物燥，那时环境保护完整，到处是著火物质，只要你一把火放过去，大火马上就漫山野。这个办法确实很毒。

可那个子西却不同意。这哥们儿比较迂腐，认为一把火烧过去，固然可以把吴兵烧得焦头烂额，可咱们很多前辈的尸体就埋在那里啊。吴兵可以烧，但咱的祖宗不能烧啊。

子期大声说：“国家都快灭亡。那些死去的前辈要是在地下有知，知道咱们这么一烧，可以挽救国家，肯定会大大地表示赞同。”

然后一声令下：放火！

吴兵做梦也没有想到楚兵会这么缺德，当场给烧得四处逃散。好不容易才集合起来，子期的部队又杀了上来，最后只得大败了。秦楚联军继续追击，在公婿之溪决战。结果，吴兵大败。

这个大败对吴王的打击还是不小的，他知道以他的力量是打不过

秦、楚两国的联手的。于是，宣布撤军，自己也回到国内了。

楚兵收复了他们的首都。

然后派人过去，通知楚昭王回国主持工作。

楚昭王这时很爽。他结束了流亡生活，又成了国家元首。他一回到首都，立马就宣布要来个有仇报仇，有恩报恩。

当然，要报吴国那个仇，他是报不了的。但他要报本国人的仇却是完全可以做到的。他向随国逃亡的途中，来到成臼，要渡河过去。哪知，那个蓝尹锜却不管他，弄到船之后，先把自己的家属送过去，硬是不让领导先走，气得楚昭王想吃了这家伙的肉。

这时，他回到王宫里，最先想到的就是把那个蓝尹锜拉过来砍了。可子西不同意，说这样做就会跟那个子常一样太没有素质了。楚昭王看到子西反对，只得说那就不杀了吧。

仇可以不报，但恩是一定要报的。于是开了个大大的表彰大会，表彰了一大批有功之臣。当然，功劳最大的是那个申包胥。楚国能有今天，全是靠他哭出来的。

可申包胥就是申包胥，他说他之所以复楚国，是为了实现自己的抱负，不是为了得到表彰的。他怕楚王硬表彰他，就卷起包袱跑了。呵呵，古代的人，你就是想不通。现在你还找到这样的人吗？做了点好事，恨不得天天跑到镜头前面大喊大叫，即使没有什么功劳，听说给个脊梁奖，也满脸笑容地接受，接受得好像自己真的是十三亿人民的脊梁了。

楚昭王那个妹妹也很有意思。楚昭王说，妹妹啊，你现在也该到出嫁的年龄了，再呆下去，就会变成剩女了啊。

可妹妹却说，要嫁就嫁钟建。他背过我啊。

楚昭王同意。

这一战算起来，秦国大大出了风头。你想想，当时，吴国在楚国前线的指挥官是谁？

孙武，伍子胥。

两大牛人。其中一个还是后来军事家们的老祖宗。另一个也是大大牛人，军事能力也不比那个军事家老祖宗差多少。

可就是这个组合，硬是给秦国的两个一点儿没有名的将军搞定。

我一直对此战的结果有点儿想不通，也有点儿不信——以为历史学家们写错了。

但后来，我相信了。

原来，整个过程并不是这么简单。

当吴兵还在楚国那里屠杀楚兵的时候，越王元常却来个乘虚而入，大举侵略吴国。

恰在此时，秦兵也杀了过来。

于是，形势就这样大变起来。吴国立马陷于腹背受敌的被动局面。吴王想回去打败越国侵略者，可秦国的虎狼之师却难以摆脱。而更让吴王吐血的不是秦国和越国，而是那个夫概。

这哥们儿被秦兵打了个大败之后，不再恋战，而是当场跑路，狂奔回到吴。当然，他要是只回吴国起兵来个保卫祖国，为吴王解除后顾之忧之忧，那也是一件好事。可这哥们儿也不是好人。他回到首都之后，转头一看，哥哥吴王不在，几大牛人也不在。现在只有他是一个牛人。呵呵，现在首都可是老子说了算，当第一把手的感觉还真不错。

于是，大概的内心世界就膨胀起来，也不把形势分析一下，现在吴国境内虽然是你说了算，可吴国的枪杆子却跟着吴王在楚国打仗——虽然现在打了败仗，但并没有多大的损失，要是脱身回来，跟你

算帐，力量还是绰绰有余的——居然通电称王起来，宣布从今天起，夫概是吴国的老大。那个阖闾只能称前吴王了。

你想想，阖闾能答应吗？他接到这个消息之后，勃然大怒，立刻回师，剿灭野心家夫概。

夫概这才知道，没有部队撑腰，你的野心再大也是没有用的。他当机立断，逃到楚国请求政治避难。楚昭王这时表现得很够意思，立刻把棠溪封给他，让他继续过着贵族般的幸福生活。

吴国的主力就这样回了国。

而伍子胥、孙武、白喜三个牛人仍然在楚国。这时他们手里大概已经没有什么兵力了。而且这些部队都不是主力部队，充其量只是全国武装力量的边角废料，于是，给秦兵打了个大败。

三个牛人看到这个形势，知道再打下去，估计又会是个大败。于是就找了个理由班师。

孙武说：“呵呵，打了这么牛的仗，也够意思了。”

伍子心胥说：“自从有霸主帝王以来，还没有哪个臣子这么报仇过了。老子满足了。咱们可以回去了。”

话虽如此，但两个大牛人给两个一点儿不牛的秦将打败，心里肯定很酸。可酸又有什么办法？有时，有好的软件，还必须要有好的硬件配置。光有军事家，没有士兵还是不行的。

秦国这些年来，似乎没有做出什么可以吸引人眼球的事，默默无闻了很多年，这时突然出手，居然把已经亡国的楚国恢复起来，这个成就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以前，别的霸主也做过为其他诸侯复位的事。但那都是处理国内的事，大多都是某个诸侯兄弟残杀，法定接班人被非法定接班的兄弟赶下台，然后霸主发兵过去，帮法定接班人扶上宝座。这都是干涉内政的做法。而秦哀公这时却把一个被另一个国家灭掉的国家恢复起来。而且这个国家居然是当时国土面积最大的楚

国，是曾经牛了几个世纪的大国。秦哀公在历史上不怎么出彩，属于一点儿也不牛的人物。而且从他的这个谥号上可以看得出，他死后，谥为“哀”。

哀是什么意思？

蚤孤短折曰哀（卑者未知人事）。恭仁短折曰哀（体恭质仁，功未施也）。

第一句的意思就是夭折。

第二句话的意思就是：帝王为人比较仁厚，但是没建立什么功绩，而且死得比较早。

可是，秦哀公真如此吗？

首先，我们看看他是不是很短命？

这哥们总共在位三十二年。你想想，当了三十二年的国家领导人，他还算是夭折吗？

所以说，那个“短折”根本就不符合秦哀公的事实。

再看他的业绩，也不是什么“功未施也”——什么事也没有做出来。

不过，据说他本来的谥号不是哀字，而是毕字。可是周代的谥法中，根本就没有这个“毕”字。秦毕公的传说，显然属于笔误。于是，很多人也认为，这个哀公也是笔误。

我也相信是笔误。至于他真正的谥号是什么，也跟他的名字一样，人家不知道，我也不知道。

秦国虽然此前没有做出什么大事业来，但从复楚事件当中可以看出，秦国的实力是很强大的。

我相信，秦国这些年来，高层们并不集体在那里吃喝赌嫖，而是励精图治，对外保持低调，努力把综合国力搞上来。而且秦国的高层们，也咬着牙怀有极大的雄心壮志。而且这个雄心不是一般的雄心，是吞并天下的雄心。

这个雄心也是从秦哀公开始树立的。

这个雄心在一个葬礼上可以看得来。

这个葬礼就是秦哀公的老爸秦景公的葬礼。

秦哀公元年（公元前536年），秦哀公给他的老爸举行了一个隆重的追悼大会，然后把他的老爸埋进了黄土下。这好像很正常。可这个葬礼上的规格却一点儿也不正常。

根据后来的考古发现，秦哀公为了他老爸在阴间不孤独，让一百八十六人殉葬，更要命的是墓葬的规格竟然使用了黄肠题凑。

“黄肠题凑”这四个字，大多数人都是陌生的。黄肠就是柏木之心，因为色黄而且质地紧密，是做棺材的好材料。天子礼葬时，用黄肠紧密地累叠堆成棺槨形状，槨外用柏木堆垒，木条木块累叠互嵌，其端头皆向内聚合，在槨上形成屋的四面檐角，这叫做题凑。

这个规格只有天子才可以享受。秦哀公却让他的老爸享受了。这足以说明，当时秦哀公的内心世界装的全是勃勃野心。

由此，我们可以得出一个结论。秦国几十年来，一直低调地在西部过着平淡的生活，并不是他们成了垮掉的一代，没有进取心了，而是进取心更强大了。他们肯定对当时国际国内形势进行过再评估，认为，如果手里有了一点儿实力，就牛哄哄地跑到大家面前表演，到处找人打架，把人家都打服了，把那个霸主的牌匾抢过来，挂在自己的办公室里，每天看着，心里确实有点爽。可这个霸主真的做得那么爽吗？对霸主国的真的那么有用吗？

齐桓公一死，齐国就疲软到现在；晋国虽然连当了几届霸主，在

诸侯面前大喊大叫，好像也威风了几十年，可现在却乱象丛生，就差叫别人过来插手他们的内政一下了；楚庄王也牛了几天，可现在楚国还不是进入了熊市时期？

综上所述，霸主只是临时工，要想让自己的集团永远保持强势，只有胸怀天下，把所有诸侯的土地全划为自己的版图，建立一个强大的帝国，这才能一统江山，千秋万代。

否则，以当时秦国的实力，要想当个霸主，估计也没有多大的难度。史书上虽然把秦国这个时期归于很疲软的时期，好像要实力没有实力，要人才没有人才。但事实上，秦国真的很疲软吗？

秦国要是疲软了，他们能发大军复楚吗？他们要是没有人才了，敢于去跟孙武、伍子胥这样的牛人叫板吗？而且打得一路顺畅，胜利得没有一点儿卡壳。

这些都充分说明了，秦国在当时还是最强大的，只是他们出于自己的战略目的，出于更大的雄心壮志，他们的目标已经不是争一时长短的霸主了。

秦国，已经开始成熟了，比其他那些老牌的诸侯国更成熟了。

有时候，历史悠久并不代表成熟！

第五章 另一个秦嬴的崛起

复楚并没有错

秦哀公露了一手之后，没几年就挂掉了。这哥们儿在位三十六年，弄得儿子也比他先死。因此，他死之后，由他的孙子当接班人。这个孙子叫秦惠公。

请注意，秦国不知道是不是对这个惠字有着深厚的阶级感情，硬是有两个老大叫秦惠公。这个秦惠公一百年后，又有个秦惠公。人家为了区分，一般把这个秦惠公叫春秋秦惠公，一百年后的那个叫战国秦惠公。

此时，秦国继续不动声色地干自己的事，而其他诸侯则继续发扬不怕乱的精神，不是这个国家扁那个国家，就是自己跟自己人动手。反正都大家都不想闲着，都怕自己闲着会贬值下去。

秦国当然也没有闲着。他们在这个时期的历史舞台上，好像一点儿不活跃，一点儿都没有引起史学家们的关注。

其实，他们仍然在按他们的既定方针办。

他们的既定方针就是不向东方争霸，让东方那些传统诸侯不断地闹事，而自己则把精力全投入西部的扩张之中。

大家知道，只要秦国一把精力投向西部，他们的综合国力就明显强大起来。秦国本来就是西部诸侯。他们的祖先千辛万苦，弄到诸侯这张聘书时，东部老早就给人家瓜分清楚、连毛都不剩了。所以，当他们的祖先拿着那张聘书时，是一张空头支票。如果是其他人拿着那张空头支票，只会把头撞到南墙，脑浆迸裂而死。但秦国秦嬴却兴奋得很，带着自己的家族进行西部开发，硬是抓住历史机会，为秦国打

下了坚实的基础。后来，秦穆公狠狠地在历史舞台上露了一脸，靠的也是西部资源。

再后来，秦国放弃西部开发，与东方诸侯争强，被连续打败了几次。

秦国的高层被打得也清醒起来，他们深刻地认识到，现在跟东方诸侯闹矛盾，只有被人家猛扁的资格。还是先把西部的小国搞定，让国土面积大起来，让人口众多起来，综合国力才会强大。

如果按照以往惯例，在恢复楚国之后，秦国应该顺着这个强势，继续向东扩张，当个霸主，实在没有什么困难。但秦国却收手了。他们适可而止，继续向西部发展。

我在写到这里的时候，有朋友说，秦国复楚，是个大错特错的历史事件。因为，后来他们统一中国时，遇到的最大麻烦就是楚国。其他国家都给他们搞定了，可那个楚国却在拦着他们，成为他们统一中国最后一道强硬的拦路石。

这话好像很对。

但也只是好像很对而已。

虽然史书上是说，秦哀公本来一点儿也不想参与楚国的事，后来因为被申包胥的痛哭所感动，这才毅然出兵，把吴国打了个大败，恢复了强大的楚国。大家把这事的前因后果想一想，就知道，这个过程实在是经不住推敲的。

真正的原因应该是，秦哀公在接见申包胥之后，听到楚国被灭的消息，一时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于是，把秦国高层集中起来，各抒己见地讨论了一场，然后把申包胥晾在那里哭着，自己苦苦地思索了几天几夜。最后觉得还是出兵的好。

因为，现在中原诸侯基本都是与周朝有渊源的，而且大多都是姬姓，以及与姬有关的。只有楚国才是蛮夷。这个蛮夷的身份，历来不

为人家所认同，被那些有着正统面孔的诸侯鄙视。

而秦国的身份跟楚国也是同一个级别的。

所以，一旦楚国和秦国有什么异动，那些中原诸侯立马团结一致，跟他们死磕到底。楚国强大了几百年，但从来没有干得像齐、晋那样轰轰烈烈。而且春秋的那些霸主，想出一下风头，基本就是过来跟楚国玩。

齐国如是。

晋国亦如是。

楚国简直成了中原霸主要威风、出风头的一种资源。

后来，秦国也是如此。

如果楚国给灭了，那么，秦国的南部，立马就成了中原传统诸侯们的势力。那时，秦国就给人家来了个半包围。谁想出一下风头，谁都可以玩他们一把。

不如留着楚国，让楚国给他们挡一挡。

恢复楚国，就是给秦国留下一张挡箭牌。而且这个挡箭牌质量当应相当强悍——不但抗打击能力超强，而且打击能力也超强。

从这个角度看，秦国复楚，其战略意义十分重大。

赵家的幸运

秦国继续玩西部大开发，在那里闷声发财。在史书上几乎没有什么精彩的记录。

但秦赢的另一支，在这个时期却干得很引人入胜。

这一支就是晋国的赵氏（关于赵氏与秦国的关系，本书第一卷有

说明)。

此时，晋国仍然是六卿体制。

卿族拿着晋国的最大话语权。

赵氏目前的宗主是那个著名的赵鞅，也就是赵简子。

赵鞅就是那个赵武子的孙子。他的老爸叫赵成，死得比较早，基本没有什么英雄事迹可以骄傲一下。

那时是典型的世袭制，老爸死了，只要还有儿子，不管这个儿子年纪多大，全日制学历有多低，都得接过老爸的枪，坐上老爸的位子，行使老爸的权力。如果是在和平时期，接管这些政治遗产，那是很幸福很风光的。

可现在，晋国和平吗？

当时赵鞅多少岁？

我们只知道他老爸死的那一天，离他死去的间有整整五十年。如果他只活六十几岁，那么，他接他老爸的班，也就只有十多岁。你是知道的，当时，能活六十多岁以上的人，实在是稀有人士。

所以，我们可以断定，他上位时，年纪最多相当于一个初中毕业生，放到现在，天天还跟家长闹着要压岁钱上网吧。可他那时已经成为下军佐。

晋国的执政制度不像其他的诸侯国那样，分什么大夫之类，而是非常体现先军政治。六卿所坐的位子分为：中军将、中军佐、上军将、上军佐、下军将，下军佐。

赵鞅是下军佐，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下军的副司令，在六卿的排名中，排在最后面。

当时六卿的排名是：中军将韩起、中军佐荀吴、上军将魏舒、上

军佐士鞅、下军将荀跖、下军佐赵鞅。

中军将是第一把手。

当时的六卿虽然表面上很和谐，其实个个都在磨刀霍霍，要把其他同事搞定，然后把对方的大权拿在自己的手上。所以，在这个领导集体里混，你要是稍一不小心，立马就大祸临头——这些卿族，杀政治对手的业务十分熟练，一旦动起手来，不将你满门抄斩，绝不罢休。

这一点，感受最深的应该就是赵氏家族。如果当时，不是韩厥救了赵武一命，现在赵家早就灭绝了。所幸的是，现在第一把手正是韩家。

韩家是赵氏的传统盟友。

于是，在赵成挂掉后，韩起仍然让赵氏挤进六卿这个领导集体。

有了这个保护伞，赵鞅这才得以成长起来。

六卿的争斗非常残酷和激烈。

当然，这个残酷和激烈并不时时上演。

当这个领导集体里的第一把手是一个强势人物时，大家表面都会笑嘻嘻的，都会经常在饭桌上碰杯，都会在镜头前面握着手，在主席台上亲切交谈。可是一旦风云变化，立刻大刀闪亮，老子要杀的人就是你！

赵鞅就是在这样的政治环境里混的。

韩起是个好领导，他让才脱离小屁孩时期没有几天的赵鞅当了第六把手，并不是只想让他在高层里混，当个吃空响的高级公务员，而是真心地帮助他成长起来。

赵鞅上任没几天，韩起就让他走进公众的视线里。

赵鞅第一次出场的机会是出使周。

此时，周虽然没有多少人记住了，但周王仍然是大家的共主，是名义上的全国第一把手。诸侯很乱，而周王朝也乱。

现在是周景王姬贵在位。这哥们儿在位二十五年了。如果总结起来，这二十五年，实在是不平凡的二十五年。这个不平凡主要在于，周王朝的财政赤字空前，数额几乎年年创历史纪录。

这位大王缺钱缺到什么地步？

连日用器皿都得向诸侯们伸手。

可是当时的晋国硬是经常不给这位共主提供这个方便，因此，他对晋十分不满：你是霸主，可你也是属于我们姬家的啊。

有一次，那个赵鞅的上级荀跖代表晋国去参加他王后的葬礼时，两个人在一起吃饭。服务生端酒上来，姬贵就指着那个酒壶说：“呵呵，这个酒壶是鲁国送给俺的。其他各国都给俺送了好多东西。你们晋国从来没有送过这些东西给我啊。”

荀跖一听，心里可能有点儿难受。可他那个跟班籍谈大概平时牛惯了，这时就出来帮老大据理力争，大声说：“以前晋国受封时，中央王朝就没有给过晋国什么东西。现在我们晋国又很忙，没有时间送这些东西过来。”

姬贵一听，立刻转过脸来跟籍谈理论，说中央王朝给晋国的东西多了去，比如密须的名鼓以及大辂车，阙巩的铠甲，襄王所赐的大辂、戎辂之车，斧钺、黑黍酿造的香酒，红色的弓、勇士，等等，你们的文公全部接收过去了。你怎么说没有给过你们？再来说说你的祖先吧。你们家族本来是帮晋国管理典籍的，所以你们才叫籍氏。管理典籍的都健忘到这个地步，你还在这里乱叫，算是有种了。

籍谈一听，这才知道，有时是不能乱多嘴的。

最后，姬贵说了一句：籍父其无后乎！数典而忘其祖。

这就是那个著名的成语“数典忘祖”的原版。

姬贵虽然创造了一个成语，显得很有文化。可他再怎么有文化，也挽救不了周朝的命运，连王朝的财政也挽救不了。最后，他也在贫困中死去。

周景王生在一个低迷的年代，注定他死得也很窝囊。他死后，他的儿子们乱成一团。他任命的接班人姬猛即位，不几天就给人家砍了，然后第二个儿子上位，就是周敬王。可是其他王子仍然大闹。

韩起决定派兵为周王朝靖难。仍然派荀跖出马，副手是赵鞅。

荀跖虽然智商很高，但做人比较低调，城府极深，所以很能容纳赵鞅。只是这场靖难之仗不是那么容易搞定。他停停打打，硬是搞了几年，搞得他自己都累了困了，乱子仍然没有消停的势头。

国际社会对这事看法很大，觉得晋国也没有什么了不起，这么一个小乱子，居然打了这么多年，都打成长烂尾工程了，一点儿霸气也没有表现出来。韩起也急了起来，跟第二把手士鞅开了个会，说再这样下去，咱们晋国的脸面都要变成狗脸了。在六卿这个集体里，士家与韩家合作得并不紧密。可到了这个时候，士鞅还是不敢投韩起的反对票的。于是，韩起决定，召开诸侯大会来解决这个事。士鞅同意。

那派谁去呢？

韩起说，赵鞅吧。

士鞅一听，心想他能吗？但他不说。呵呵，那就让他出丑吧。他丢脸跟老子一点儿关系都没有啊。

于是，韩起派赵鞅当晋国全权代表，出使周王朝，主持这次诸侯大会。

这时是公元前517年，赵鞅上任三年，从年纪上看，还属于愤青阶段。但他的表现却一点儿不愤青，而是冷静得很。他跟随荀跖三年，本来并不复杂的战争，硬是玩了三年，复杂得像一团乱麻。在整理这团乱麻时，他学会了冷静，更学会了刚毅果断的工作作风。

当时，参加大会的还有很多小国：鲁、宋、卫、郑、曹、邾、滕、薛等国。

会议的地点：黄父。

会议的主题是号召大家团结起来力挺敬爱的周敬王，给他粮食，让其回到首都。谁要是不给粮食，谁就是反动派，谁要是不保卫他，咱们就打倒谁。大家想不到赵鞅的主旨发言，居然这么严厉。赵鞅还真像个大政治家。

他问大家：反对的请举手。

宋国的代表乐大心说，我们到这里来，是大王的客人，他应该招待咱们才对，凭什么还要送给他粮食？我不送。

赵鞅的副手立刻严厉地对他批判了一把，把他批判得一点儿脸面都没有。其他人谁也不敢说什么了。

第二年，这个动乱就彻底平定了。

平定了这个动乱，对周王朝来说，真的没有什么很大的意义，但对于赵鞅而言，意义实在太重大了。荀跖折腾了三年没有搞下来的事，他一年就全部搞定。

这次大会，史称“黄父会盟”。

董安于的预见

韩起的具体出生时间，没有记载，但可以知道的是，这位老爷子的寿命很长。他是韩厥的儿子。其他六卿都换了几代人，他仍然占着

位子没有死掉。他的长寿对赵鞅有着巨大的作用。但他再怎么身体健康，再怎么长寿，他也是人，是人都必定死掉。公元前514年，晋国这位久经考验的领导人终于死去。

按照论资排辈的上位规则，魏舒接过韩起的班。

魏舒就没有韩起老人家的运气了，才当家作主几年，就在一场意外中死去。

于是，士鞅登上历史舞台。士鞅不是什么好鸟，又贪又阴险，对曾经跟他有矛盾的魏家给予大力打击。

赵鞅这时也已经变得成熟，知道韩起、魏舒一死，他们这一派的力量已经变弱了。他躲在一旁，进行了一番总结，知道韩家和魏家的老大一完，势力就跟着疲软，主要是手下人才不多，也没有拉拢到足够的民心，全靠一人之力，等这个强势牛人一死，整个这一派就一口气沉底，要恢复元气，至少得等几十年。

于是，作为韩赵魏势力的代表人物，他没有直接面对士氏，进行权力争斗，而是老老实实在自己的封地里进行改革，打造一块坚固的根据地。

首先，他大量网罗人才，一下就把董安于、尹铎、傅便、邰无恤、史黯、襄铸等人收到自己的帐下，为他卖命。然后打造自己的国际形象，跟很多国际名人交往。

当然，光做这些形象工程还是没有多大作用的。还得开发一些惠民政策，让老百姓也拥护你。

当时，六卿斗得你死我活，但都还注重民间力量，知道民心是可用的，因此老早就在自己的封地里实行土地改革。当时丈量田地可不像现在这样，一亩等于多少平方米，用的是国际标准的尺子。那时的测量器是脚步，百步为亩。六卿为了拉拢民心，早先时候就突破了这个丈量规则，要一百零几步为一亩。范氏、中行氏、智氏比较自私，派出的测量员却都是矮子，不但步子迈得短，而且数量也没有突破几

步。魏氏和韩氏又比他们大方一点。赵鞅却规定，在他那里亩制是：以一百廿步为宽，以二百四十步为长，大大超过了另外五家。

于是，赵地民心大悦——不悦才怪。

更要命的是，其他五家都还让老百姓交农业税，赵鞅干脆来个“公无税焉”。呵呵，当前些年，我们取消农业税时，大家高兴得见面就笑。哪知，三千年前的赵鞅就曾经取消过农业税啊。

这事传到大军事家孙武的耳朵里，大军事家赞不绝口：晋国归焉。

赵鞅玩政治有一套，在战场上也很牛。

赵鞅是晋国赵氏家族的最高领导人。当时，赵氏的根据地不但在晋阳赵鞅的封地那里，而且还有一个宗支在邯郸，称邯郸赵氏。当时邯郸赵氏的第一人叫赵胜，是那个赵旃的后代。此时与赵鞅的亲戚关系已经很远了，再加上又娶了中行氏为妻。中行氏是士鞅那一派的。如此一来，邯郸赵氏反而离中行氏更近。

赵鞅这时虽然韬光养晦，但肯定不愿别人在自己的地盘里来个颜色革命，最后使邯郸赵氏成为自己的敌人。此时，赵胜已死，赵胜的儿子当了邯郸赵氏的一把手。赵鞅决定把邯郸的五百户迁到晋阳，让邯郸赵氏从地域上变成晋阳赵氏。他请赵午过来商量。

赵午说：“我没有意见。但得回去跟大家勾通一下。”

他把这个意见传达了。大家不同意。

赵午说：“不同意得有个理由啊。”

天下别的东西不好找，但理由是最容易找的。就是说现在齐国正对咱们虎视眈眈，咱们正需要人力啊。所以不能把这五百户移民。

赵午觉得这个理由很充分，连夜跑回去向赵鞅说明。

赵鞅是什么人？不用开动脑筋就知道这是在忽悠他，当场大怒起来，再次把他刚果的一面展现出来，手一挥，刀斧手冲出，把赵午来个斩立决。

这一刀下去，后果很严重。

邯郸赵氏听说赵午的脑袋给砍了，群情大哗，立马搞成个声势浩大的群体事件。

此时，士鞅已死，轮到荀跖当老大，赵鞅晋升二把手。

荀跖虽然跟赵氏不合，但荀跖历来低调，这就让赵鞅得以松了一口气。他再次展现出那个果断的性格，决定武装搞定邯郸群体事件。

公元前497年的夏天，赵鞅命上军司马籍秦带兵攻打邯郸。他原本以为，邯郸赵氏没有什么势力，籍秦一去，就可以把那一群不明真相的群众搞定，然后抓到那几个闹事的挑头人，爱怎么处理就怎么处理。

他光乐观地看着这个前景，却彻底忘记了籍秦的背景。这哥们儿也是晋国宗室之后，跟荀氏向来走得很近。后来，荀氏化分为智氏和中行氏，他又坚定地站在中行氏的立场上。中行氏与范氏即士氏历来保持着高度一致的传统友谊。而他长期以来又是赵鞅的部下。于是，这个籍秦就成了中行氏安插于赵鞅身边的卧底，天天免费给中行氏提供赵鞅的情报。

赵鞅却一点儿不知道，仍然把他当自己忠诚的部下，派他带兵去帮自己打仗。

籍秦接到命令之后，在第一时间里并没有跑到部队那里传达，而是连夜告诉了中行氏。此时，中行氏的老大是荀寅，而范氏的老大是士鞅的儿子士吉射。这两个哥们儿接到情报后，立即开了个短会，会议在很短时间内就达成一致，等赵鞅跟邯郸赵氏死磕的时候，派兵从背后猛踢赵鞅一脚，不把赵鞅搞死才怪。

对于，这个阴谋，赵鞅一点儿没有察觉。

但那个董安于却有预感。

他对赵鞅说：“我看中行氏和范氏不怀好意啊。请老大先下手为强。”

赵鞅说，万万不能啊。晋国的法律规定，谁动第一刀，谁负全责。咱不能做违法的事啊。咱们还是后发制人吧。

董安于不同意，但反对无效。

董安于确实是个猛人，看到老大只想当遵纪守法的良民，却不管后果的严重。于是，他决定自己调动赵氏的部队，做好迎敌的一切准备工作。

老董的这一步，最后挽救了赵氏。

过了一个月，中行氏与范氏果然带着部队向赵鞅发动攻击。

那个籍秦正等着这一天的到来，立马转过枪口向赵鞅猛攻。这哥们儿在进攻邯郸时，爱打不打，天天磨洋工，这时打赵鞅时却卖力得要命。

赵鞅想不到连籍同志也反他，一时几面受敌，哪能招架得住？最后只得跑路，一口气狂奔到老根据地晋阳。

几个对头都带着部队追上来，把晋阳包围得水泄不通。

如果中行氏和范氏铁板一块，团结一致，努力攻打，赵鞅就这次就死定了。

士吉射他们只是眼睁睁地在那里一脸笑容地等着最后的胜利。哪知，那个荀跣不干了。大家知道，荀跣现在是上军将，晋国的执政大臣，是说话最算话的人物。他虽然跟中行氏同为一脉，可早已有了裂痕——政治的盟友千变万化，哪怕是亲兄弟，在该成为敌人时立马就

可以反目成仇。他虽然不算赵鞅一派，但他更不愿意士吉射成为最后的胜利者。因为这个士吉射不但聪明过人，而且人品巨坏，绝对不是一个好同事。

于是，他跑到晋定公面前，翻开晋国的法律条文，大声念：“君命大臣，始祸者死。”然后合上法律本子，说，现在地球人都知道，这场乱子是士吉射他们开的第一枪。所以，请把中行氏和士吉射他们法办。

晋定公当然不反对，他要是能反对，他就不是晋定公了。

于是，形成决议：打倒士吉射。由荀跖、韩不信、魏侈带着部队向二家展开军事行动。然而，那两家还真的厉害。中央军连番猛攻，硬是拿他们不下。

如果士吉射和荀寅硬是死守到底，局面还真不好收拾。可这两个家伙一点儿政治眼光也没有。他们被猛攻了几天之后，觉得自己太窝囊了，既然你们把老子当成叛乱分子，老子真的就叛乱一把。于是，直接派兵出来，打算把晋定公也拿下来。

晋定公虽然是一块招牌，六卿向来不把他当一回事。可招牌有时还是有用的，还是可以拿来忽悠人的，尤其是忽悠本国的小屁民们。

荀跖是个聪明的家伙，看到士吉射和荀寅带着部队冲向晋定公的宫室，知道这两个家族犯了严重的政治错误，便大搞舆论战术，说士吉射要危害大晋帝国的伟大领袖，要颠覆我们伟大的祖国，大家团结起来，打倒这两个反动派。

广大晋国人民群众果然高举爱国主义的伟大旗帜，积极行动起来，向士吉射和荀寅发攻人民战争。

两个哥们儿这才知道，攻打晋定公很容易，但后果真的很严重。于是，立马跑路，在韩、荀、魏三家的追击之下，逃到朝歌避难。

最后，三家老大一齐向晋定公为赵鞅求情，说赵鞅在这场动乱中

很无辜。既然三家老大说赵鞅很无辜，那赵鞅就很无辜。于是赵鞅又官复原职，一脸笑容地出现在大家的面前，并来到晋国的宫室里，跟定公同志亲切交谈。

把士吉射和荀寅赶跑，六卿只剩下四卿。

荀跖同志认为，咱们晋国的传统是六卿，现在只有四卿，还是增补两家吧。让士皋夷顶替士吉射的位子，当范氏的老大；梁婴父取代荀寅当中行氏的带头大哥。那个士皋夷是士鞅的庶出儿子，向来跟士吉射有矛盾；而梁父婴则是中行氏的家臣，但更是荀跖的铁杆。两人在平定两家的动乱中，旗帜鲜明地站在四家的立场上，对打跨范氏和中行氏立下了大功。荀跖以为，这个方案别人可以反对，但赵鞅一定不反对。

哪知，最后就是赵鞅坚决反对。

赵鞅这时还算是为晋国着想。他觉得，六卿权斗了几十年，使得晋国越来越疲软。六卿当中，不管谁当执政者，最先想到的都是自己的利益，哪管晋国的死活。尤其是近段时间以来，士鞅一手遮天，什么利益都抢，什么权力都抓，把晋国最后的资源都玩得一点儿不剩了。因此，他认为，如果还是六卿执政制，晋国倒下将是不久的事。所以，他坚决不同意。

他不光自己不同意，还让魏侈和韩不信跟着不同意。他们三家算一派。现在范氏和中行氏完蛋，他们对立面的势力就少了一大半，这对赵韩魏三家的的发展实在太有利了。如果增进那两家，你们看看，士皋夷是范氏的，那个梁父婴是中行氏，加入六卿之后，只会增加智氏的力量，对他们的将来没有一点好处。现在四卿，他们占了三卿，只剩下荀跖一个老头子，虽然是首席执政，但也玩不了很多了。于是，韩家和魏家也反对。

荀跖是智氏一族的中兴之主，靠的不是别的本事，而是切彻头彻尾的低调做人，只要不是明显地跟他争抢，他都可以让你一把。现在看到三家反对的态度这么强硬，就不再说些什么。

当然，他还是要说的。他跟那两个哥们儿说：“我推荐了，但赵鞅不同意。他不同意，我也没有办法。”

然后很弱势地长叹一声，闪人。完成任务。

荀跖完成任务了，好像什么事也没有了。

赵鞅头痛的事却来了。

梁父婴绝对不是什么好鸟。他出卖中行氏，就是想把自己的老大打倒，然后冒出头来顶替那个位子，直接进入晋国的权力圈子。哪知，只是在这个圈子边缘游走一圈，就被赵鞅挤了出来。

梁父婴大怒。他要报仇。

当然，他也知道，以他现在的力量，对赵鞅是一点儿办法也没有的。但可以削弱一下赵鞅的实力。

这哥们儿眼光很毒，知道赵鞅能有今天这个势力，主要是手下有几个猛人在帮他。其中最厉害的人就是那个董安于，如果把董安于搞掉，赵鞅会感到很痛苦。

于是，他去找荀跖，对老荀说，赵鞅能做到今天，靠的全是董安于。如果没有董安于经营晋阳，赵鞅的命再大，也给士吉射他们搞定了。现在只要把董安于搞定，赵鞅以后就不能折腾了。

荀跖的内心世界最怕的就是赵鞅。现在听说把董安于搞定，就可以遏制赵氏的发展，当然很感兴趣，盯着梁父婴：“你有什么办法搞定董安于？听说这哥们儿真的很了得。”

梁父婴说：“这次争斗，虽然范氏和中行氏做得不对，但最先制造事端的却是董安于。咱们就用这个理由杀死他。”

荀跖一听，说“好”。

荀跖确实是个有水平的政客，他说好之后，并没有立刻派出警察

把董安于捕获归案，而是直接对赵鞅说，这次动乱，其实最先下手的不是范氏和中行氏，而是董安于啊。晋国的法律你是懂的。

赵鞅一直怕这个把柄被人家抓住，现在人家果然抓在手上了。他一脸痛苦地坐在那里。

董安于却一点没有慌，说：“老大你不要痛苦。人生下来注定就要死去的。如果我死了，能够让晋国安宁，那我就死吧。”

这哥们儿说过之后，立刻回到家中，找了根绳子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赵鞅就把他的尸体暴之于市，然后派人对荀跖大声说：“你老人家要求我处决董安于，我现在执行这个命令了。你过来验收吧。”

荀跖看到董安于已死，觉得赵鞅一点儿不可怕了，自己的目的胜利达到。

荀跖很高兴。

赵鞅乘荀跖很高兴的时候，跟荀跖商量以后分工的事。

商量的结果是：荀跖主内，赵鞅主外。

也就是说，荀跖主管内政，赵鞅则主管对外的军事和外交。

赵鞅这个大权在手，立刻就下令，继续围剿范氏和中行氏在朝歌的势力。不把他们完全彻底地搞掉，晋国是没有宁日的。

赵鞅对这两个家族恨之入骨，因此在做这个决定的时候，把自己的名字也改成赵志父。表示自己立下雄心壮志，掀开人生新的一页。

他带着大军向朝歌进发，一下就把朝歌围得水泄不通。

阵前誓师

此时的国际形势极其复杂。

晋国虽然还在扛着霸主的大旗，可你也知道，一个乱成这个样子的霸主，还能有多少霸气？

不光我们看得出，齐景公也老早就看出了。

作为齐桓公的后代，齐景公一直想恢复齐国的霸业。可晋国实在牛人太多，所以不敢有所作为。这时，看到晋国乱成这个样子，正是搞定他们的时候。只要把晋国这个纸老虎打倒，齐国就是中原霸主了，他就是齐国的中兴之主。

齐景公很兴奋，立即做好一切准备工作，随时插手晋国事务。

没几天，中行氏和范氏的求救信就送到他的手中。

他立马派人请鲁定公、卫灵公到脾地和上梁之间举行多国峰会，商量去救援那两家。他们还请宋国一起参与。

此前，赵鞅曾得罪过卫灵和宋国，因此这两个诸侯都恨赵鞅恨得咬牙切齿，成为反晋联盟的中坚力量。

士吉射把这些国际力量拉进来后，还派析成鮒到狄那里，请这个晋国传统的敌人出马，袭击赵鞅的大后方，也就是晋国的首都绛中。狄国长期以来被晋国压得喘不过气来，这时得此机会哪能不抓？他们以为晋国的主力已经出征，绛中没有什么力量了。于是倾巢而出，杀向绛中。

哪知，荀跖也是不好惹的，带着部队迎头痛击，直接就把他们打垮。

赵鞅向朝歌发动攻击。

赵鞅此次出兵，不但要消灭朝歌二卿的势力，而且还要乘机来个铲草除根。因此，他对朝歌只围不攻，意在把二卿的潜在力量全都引出来。

士吉射和荀寅看到赵鞅的进攻一次比一次猛，急得派籍秦和高强跑到他们原来的封地里，动员一切能动员的力量出来救他们。

这两个哥们儿做群众鼓动工作很有水平，没几天就把原来中行氏和范氏的力量集中起来，向晋国的潞地进攻。还派人去请郑国出来接应。他们以为，这么多路部队一齐开展军事行动，赵鞅不焦头烂额才怪。

哪知，这都在赵鞅的算计之内。这哥们儿打仗很有一套。当籍秦、高强他们在潞地大砍大杀时，赵鞅的主力突然现身，把他们当场猛扁一顿，直接就把两个带头大哥抓获归案。打败籍秦和高强后，赵鞅没有休息，而是带着大军直赴郑军，在百灵把郑国军队打了个败。

郑国的后台就是那个齐景公。

齐景公虽然热衷于反晋，积极高举反晋大旗，并抓住了这个机会，但他还是失误了。这哥们儿对双方态势的考量并不全面。只片面地认为，赵鞅一支军队被这么多支部队内外夹攻，肯定消受不了，因此并没有全面出击。然而，赵鞅的部队不多，但赵鞅的能力超强，部队战斗力也十分强悍，连打几仗，都取得胜利。

当接到败报时，齐景公有点发蒙了。

他发蒙之后，马上意识到，赵鞅真不一般。于是，他下令出动大军，去赵鞅进行最后一战。

配合齐景公行动的还有卫国和郑国。

此前，卫国也闹了个不大不小的内乱，卫太子和他的老爸发生了矛盾冲突，直接投奔到赵鞅的帐下，成为赵鞅的得力助手，使卫国的力量大损。

但反晋联盟的兵力仍然大大超过赵鞅的部队。

赵鞅腹背受敌。

所有的预言家都在预言：赵鞅必败无疑。

赵鞅不失败，就没有道理了。

连赵鞅的部下也都个个脸色发白。

但赵鞅脸色不发白。他知道，这个时候，自己脸色一发白，他就真的大败了。

他一脸坚定地带着他的部队，迎接敌人的到来。

敌人很强大。

但他的内心更强大。

双方在那个叫戚的地方相遇。

于是一场对后世很有影响的战斗拉开了序幕。

赵鞅看到敌人很多。而自己的兵力太过薄弱。但事到如今，再薄弱也得打下去。

从鲁国投奔过来的阳虎，这时向赵鞅贡献了一个计策。

这个计策其实很简单，就是来个虚张声势，把大将的旗帜都插到士兵的车上，让人家以为己方的大将很多。大将很多，士兵也就很多。

赵鞅照办。

郑国的子姚和子般两个哥们儿前来观看，不是说赵鞅部队的人口数量不多吗？怎么有这么多将军？看来情报有误了。咱们上当了。

于是，他们真的上当了。

郑国的两个带头大哥心很虚，赵鞅他们的心也不踏实。他们骗了敌人，但还得骗自己的人。否则，自己的士兵们心存畏惧心态，这仗同样彻底失败。

于是，赵鞅就搞了个迷信活动——士兵们不信别的，但鬼神他们是信的。他在军中公开搞了个占卜活动。当时占卜是用龟甲来当工具的。一般是把龟甲烧后，看看龟甲的裂纹，从裂纹中判断吉凶。哪知，这个龟甲的质量不过关，燃点过低，才放到火上一烤，就烧焦了。

赵鞅一看，也呆了，觉得不好交代了。

那个乐丁说，打仗靠的是谋划。只要谋划得当，什么都会顺利。

赵鞅说好。

于是，赵鞅在阵前作了个动员，用铿锵有力的声音发表了一场铿锵有力的演说，最后，他大声说：只要大家奋勇杀敌，胜利之后，大大有赏。而且奖金额度很高：上大夫可得到县，下大夫可得到郡，士可得到十万亩土田，庶人工商可做官，奴隶可获得自由。志父如果没有罪过，就请国君加以考虑。如果战败有罪，就用绞刑把我诛戮，死后用三寸厚的桐木棺，不要再有衬版和外槨，用没有装饰的马装运棺材，不要葬入本族的墓地中。这是按照下卿的地位所作的处罚。

他的原话是：“克敌者，上大夫受县，下大夫受郡，士田十万，庶人工商遂，人臣隶圉免。志父无罪，君实图之。若其有罪，绞缢以戮，桐棺三寸，不设属辟，素车朴马，无入于兆，下卿之罚也——不但生前被处罚，死后还要被降职处理。”

你千万不要需爱看这段话。这段话在中国战争史上有着极其重要的地位，称阵前誓师，对鼓舞士气有着巨大作用。后来商鞅特别赞赏，并以之为蓝本制定了有名的军功爵制度。

士兵们一听，都欢呼起来，一时士气大振。

那天是公元前493年的八月七日，天高云淡，旌旗猎猎，杀气弥漫。

赵鞅登上战车。邴无恤当他的司机，卫国太子作他的车左。

他们上了铁丘，纵目远望，但见敌军浩浩荡荡，人口数量实在太多。卫太子一看，叫了声，我的妈呀，双腿发软，跳下战车。

邴无恤又把他拉上来，冷着脸说：“你他妈的像个女人。”

赵鞅再一次巡视他的作战部队，作最后的战斗动员。

卫太子知道自己当不了逃兵，只得在车上闭着眼睛，求祖宗保佑，不要让他的骨头断、脸皮受伤——这哥们儿真的很要脸。

这一系列准备之后，双方大战。

战斗真的很激烈。激烈到什么地步？

赵鞅镇定被人家的兵器打中左肩，倒在车上。郑国的士兵把他的旗都抢走了。

卫太子这时已静定下来，不再怕死了。他看到赵鞅倒下，急忙用戈把他扶起来。

赵鞅忍痛站起来，咬着牙又向前冲，肩头血流如注，但全然不顾。

士兵们看到主帅都这么拼命，再不拼命，真的没有理由了。

卫太子这时也红着两眼，冲在最前面。

郑军看到对方士兵个个像疯子一样冲杀上来，都怕得要命。

畏敌心理一出现，即便人数再多，也只有屁用了。

于是，郑兵大败，个个夺路回头狂奔。

晋兵挥刀追击，一路屠杀，俘虏了对方一名高级领导人赵罗，还有一千车的粮食。

赵鞅并没有停止追击，仍然带着大军继续狂追郑兵。

郑国的几个带头大哥也慌了，急忙叫大家用箭射击追兵。赵鞅的前锋纷纷中箭倒下。但赵鞅仍然没有下令停止，把郑军又打了个大败。

这一年，对赵鞅而言，确实大吉大利，不但消灭了二卿的势力，取得了郑作战的胜利，再次起死回生，而且以齐国为首的反晋联盟被他一举粉碎，国际形象大大提高。

更让他想不到的是，压在他头上的另一块石头这时也自动搬走。

这块石头就是荀跖同志。

在赵鞅捷报频传的时候，荀跖同志寿终正寝，走完了人生的最后一步。

于是，赵鞅荣登晋国正卿，成为头号执政大臣，完成了赵氏的伟大复兴。

黄池之会

赵鞅执政的第二年，也就是公元前493年，又搞了一次足以引人眼球的事件——带着大军浩浩荡荡向周王朝进军。

理由实在不怎么靠谱：一个小诸侯国刘国跟晋国的范氏长期保持着婚姻传统，现在范氏给他搞定，但刘子还在那里过着幸福的生活，他看不顺眼，得扁刘子一把。而刘子的保护伞就是周王朝。所以，直接就向周王朝进军。

周王室一看，连严正抗议都不敢，就把那个衺弘杀了，说刘国对不起晋国的事，都是这个家伙教唆的，现在把他杀了，你老人家可以

退兵了吧？

赵鞅威胁了一把天下共主，觉得真的很爽。共主虽然只是一块招牌，但也不能太过份。于是，表扬了一下周王室，然后退兵。

赵鞅深刻地知道，用心打造国际形象，让外表看起来很牛还不够，真正让自己牛哄哄的，还是巩固自己在国内的地位。没有了大晋国综合实力的支撑，你的地位就等于零。

赵鞅现在虽然是晋国的权贵，是说话算话的人物，但并不说明他的面前已经没有反对派。这个反对势力仍然是中行氏和范氏。

历史告诉大家，只要某个势力没有肃清，那么，这个势力总会有卷土重来的可能。他们赵家就是这样过来的。

赵鞅再次向朝歌进军。

荀寅知道，朝歌已经守不住了，就拼命突围出去，一路狂奔到邯郸躲了起来。士吉射仍然死守朝歌。赵鞅不断地围攻。

士吉射只得又向齐国求救：老大再不出手，我就完了。

齐景公觉得脸面挂不住了，只得又派陈乞、弦施、卫国的宁跪救援士吉射。

赵鞅看到敌军势力很大，要是硬碰，肯定要玩很长时间，于是就来个避实击虚，突然撤出朝歌，直接向邯郸杀去。

邯郸的赵氏想不到赵鞅会来这一手，来不及招架，只得举起白旗：我们投降了可以吧？

荀寅看到邯郸老大举着白旗出城，急忙夺路而逃，狂奔到鲜虞才才停止脚步。邯郸赵氏的挑头人赵稷则跑到监地。

这时，齐国的那个国夏也出兵晋国，乘机拿下邢地、任地、栾地、锜地、逆锜、阴人、孟地、壶口，会合鲜虞，把荀寅送到柏人

邑。

赵鞅对齐国恨得要命，但他恨完之后，又冷静下来。他知道，经过这段时间的战斗，部队已经累了，如果立即跟齐国决战，结果会很乐观。为了让部队好好休整。于是，他忍了，站在一边咬牙切齿地看着国夏在晋国的土地上嚣张地杀来杀去。

冬天终于过去。

公元前490年，国夏带着部队牛哄哄地去向宋国大打出手。赵鞅乘此机会，突然出兵，把卫国猛扁一顿。而这时，那个齐景公死了。

齐景公是姜齐最后一位还算是有所作为的老大。他一死，姜太公的事业到此基本结束。赵鞅外在的强敌就此消失。

赵鞅放心地向柏人冲过去，高声大叫要拿下荀寅的人头。

荀寅和士吉射知道他们大势真的已去，逃到齐国寻求政治避难。

至此，经过八年的折腾，晋国内乱终于平息，中行氏和范氏二卿的势力被彻底剿灭，韩赵魏三家在晋国的势力如日中天，谁也动不了。

内乱平息，赵鞅又把目光投向外交。

由于雄心勃勃的齐景公死去，原来以齐国为首的反晋联盟立马出现松动。那个宋国又受了国夏的攻打，立即抓住时机，重新站队，转变立场，全面倒向晋国。

齐国的麻烦更多。

你还记得吴国吧？此时，他们灭楚之后，一直牛气哄哄，现在仍然保持嚣张的良好状态。觉得齐国已经到让他们随便欺负的时候了，于是派部队向齐国发动侵略战争。

恨齐国恨得要命的赵鞅一看，立刻觉得向齐国报仇的机会就在眼

前。于是，也很缺德地下令部队也向齐国的领土开过去，与吴国一起夹击齐国，让齐国也尝一尝被人趁火打劫的味道。齐国的国内又出现了乱子，几个大臣你打我，我打你，搞得不亦乐乎。赵鞅在齐国境内疯狂了一顿，觉得爽歪歪了，这才宣布胜利班师。

赵鞅原本以为，教训了一把齐国，晋国的霸主之位就绝对稳固了。哪知，这是一个牛人丛生的年代，这个牛人死了，千万个牛人又站了起来。

赵鞅刚刚松完一口气，突然发现，他又必须面对一个更为强大的敌人。

这个敌人就是吴国。

在赵鞅痛扁齐国，信心满满时，吴国的势力也很猛地北上。

吴国从楚国撤兵之后，又跟越国打了一场。吴国的老王阖闾死去。那个著名的夫差继位。由于继承了阖闾留下的全部遗产——军队有孙武与伍子胥这样的猛人，所以夫差一上来，就觉得自己霸气十足，出兵把越狠狠地打了一顿，报了大仇。

夫差觉得光打服一个越国也算不了什么，只能算是跟邻居闹矛盾时胜了一把。他比他的前任更加有信心，觉得自己完全可以把那个霸主抢过来当当，让中原诸侯在自己面前诚惶诚恐一下。

现在霸主的公章还掌握在晋国的手里，必须从晋国那里要过来。

当然，依靠武力，把大军派过去，一点儿理由也不用问，直接就扁，扁完了再叫他们交出霸主公章，那是很威风凛凛的、很能体现霸主风度的。可是从东南沿海派兵跑到三晋大地那里大打一场，显然是不现实的。

在这个事上，夫差很聪明，也很用心。他把齐国和鲁国都痛扁了一顿，跟他们签订了协议，然后再向晋国发出邀请，说是召集诸侯到黄池那里开个会。

按以往的惯例，谁召集诸侯开会，谁就会是新科霸主。

赵鞅接到这个召集帖时，内心世界十分复杂。晋国现在仍然是名义上的霸主，只是近年来，他们六卿闹得天昏地暗，内部问题丛生，哪还管江湖中的事？他通过这些年的努力，这才让国内的事平息下来，然后伸头到国际上喊了几声，让人家听到晋国的声音，国际形象正在不断地提高。哪知，那个吴国起得太快，风头一下就抢在他的前面，而且行动极快，一下就把齐、鲁这样的大国控制住了。

他没有办法，只得在回执单上签了“同意参加”这几个字。

公元前482年，赵鞅带着晋定公来到黄池。

夫差对这个霸主是志在必得，不但自己亲自出马，而且还带着部队，高调来到黄池。

黄池之会很著名，可参加大会的诸侯却没有几个。除了晋、吴两个当事国之外，就里那个鲁国的领导人了，另外就是作为周王朝的代表单平公，算是来见证历史的。

会议才一开始，夫差就大声要求晋国把霸主之位让出来，理由是：于周室，我为长。这哥儿们虽然强蛮了这么多年，可在这个事上很会讲道理，硬是往上追溯了几百年，说他们的老祖宗是周室里的长者。

赵鞅也是很有文化的，听到对方玩历史，便说于姬姓，我为伯。呵呵，姬姓当中，我们才是老大呢。

于是，正反双方辩手大打嘴巴仗，打了整整一天，口水都溅完了，嘴巴还硬得像花岗岩。

赵鞅儿有点不耐烦了，把司马寅叫来，说：“这个世界上不是谁嘴硬谁就说话算话的，最有发言权的还是冰冷的枪杆子。你去组织部队，咱们跟他们决一死战，不信就打不过他们。”

司马寅这时却比赵鞅冷静多了，悄悄地对赵鞅说：“老大不用这么急啊。让我去吴国的驻地看看。”

他回来之后，对赵鞅说：“吴国老大的脸色难看得很，肯定是后方出了什么大事——不是给人家打败了，就是太子提前挂掉了。”

你佩服司马寅吧？

这哥们儿猜得一点儿不错。

原来，那个越王勾践乘着夫差同志带着部队来跟晋国争霸主的时候，突然起兵，猛打吴国，不但把吴国的首都占领了，还把他的法定继承人也砍了。

夫差正信心满满地做着霸主的思想准备时，突然接到这个情报，一下就泪流满面了。但他擦干泪之后，以最快的速度把送信的人全部砍掉，然后又没事一样地用那张脸面对外人。

可是他瞒过了别人，却瞒不过司马寅。

于是，赵鞅就不动声色，看谁有耐心。

最后，夫差终于没有耐心了，跟晋国签了个协议，不再争这个霸主了，让你当老大，可以吧？然后急忙回国。等他回到吴国的时候，什么都晚了。这哥们儿为了抢这个霸主当，不听伍子胥的话，放过早就已经疲软的越王，最后给那个勾践来个反攻倒算，不但抢不到霸主，连性命都丢了。

赵鞅最终保住了霸主之位。不过，这时这个霸主已经不如以前那么有霸气了。诸侯也不再拿这个霸主当回事儿了。

老爸搞儿子的政变

赵鞅做人还是很够意思的，那个蒯聩对他有恩，他很想帮这个哥们儿一把。这哥们儿原来是卫国的太子，法定继承人。可因为跟老爸

闹了矛盾，然后跑了出来，投奔卫国的死对头晋国。从此跟赵鞅干革命，在铁之战中救了赵鞅一命，对打赢那场大战立下了丰功伟绩。

赵鞅觉得他老是当自己的手下，也太亏待他了，还是让他回卫国当一当老大。而且，现在卫国的当权者是亲齐派，硬是天天跟着齐国与自己作对，给自己制造了不少麻烦。这种人是不能让他们活在这个世界上的。让蒯聩同志回去当卫国的老大，他肯定会至死不渝地当晋国的跟班。

本来赵鞅在前十二年前卫灵公死的时候就派兵护送蒯聩回去，要他继承大位。哪知，卫出公当上第一把手之后，觉得很好，就派部队出来，声言要把老爸往死里打。蒯聩没有办法，只得退到宿地躲一躲。那时赵鞅正忙自己的事，无法抽身来帮蒯聩出头。

这时，他终于有了时间。

赵鞅本来很想好好地打他一顿，然而，根本不用他动手，就已经有人代劳了。

这个代劳的人叫浑良夫。浑良夫是孔文子的仆人。孔文子生前是卫国的权臣。

孔文子的夫人孔姬很漂亮，又是蒯聩的姐姐。浑良夫长得很帅，又威猛。孔文子死后，两个人就睡在一起了。

浑良夫睡了孔文子的未亡人，觉得很舒服，又觉得很后怕——毕竟这个舒服是偷偷摸摸的舒服。因为孔文子的儿子孔悝已经接过他老爸的班，又当上了卫国的权臣，要是给他发现，他的人生之路就此结束了。

这哥们儿虽然是个仆人，属于绝对的草根人士，但在高干家庭混得时间长了，长期受到熏陶，对权谋这个业务也很精通。他知道，要想把这个舒服长期保持下去，只有把孔悝打倒。

打倒孔悝，得把他的后台卫出公也干掉，这才治标又治本。

他比谁都清楚，凭他现在的能力要去干掉卫出公，最后只会被人家干掉。于是，他想到了蒯聩同志，立马在床上跟孔姬商量。那个孔姬一听，就觉得这个办法好。说：“你赶快去吧。这事可是宜早不宜迟的。”

浑良夫连夜跑出首都，跋山涉水找到正郁闷的蒯聩，把他的想法向蒯同志反映了。蒯聩一听：“好啊。咱这叫里应外合。现在孔悝没有发现你们的奸情吧？”

“呵呵，报告老大。我们的奸情隐蔽得很。”

“好啊，你想办法把孔悝弄到手，然后威胁他，让他出来把我的儿子赶下台。这才是最好办法。否则，光你一个人是干不了。要是成功了，我那个漂亮姐姐就是你的亲爱的夫人了。以后，你是我的姐夫、孔悝的老爸了。你走到哪都可以威风凛凛、牛气哄哄了。”

两个人偷偷潜回到首都，躲在孔家的菜园里，直到天黑之后，两人才化装进入孔家。孔家的门童问：“你们是哪个啊？”

他们说我们是找亲戚的。

于是，两个人顺利找到孔姬。

孔姬胆子的确很大，招待两人吃饭之后，就拿起武器带他们去找孔悝。

孔悝看到平时善良慈祥的老妈突然变成狼妈，睁着眼睛死逼着他，不由吓呆了。但让其吓呆不是人家的目的。一干暴徒把吓呆了孔悝逼到墙角，问他答不答应跟他们合作？当然，你可以不答应，我们也可以当场当杀人犯。

孔悝当然答应。

于是，几个人劫持着孔悝去找卫出公。

孔家的家臣栾宁听说出了大事，急忙去找孔子那个著名的学生子

路，气喘吁吁地告诉子路，有人要搞政变了。卫国的老大要被抓了。然后带着卫出公狂逃出卫国，到鲁国避难。

最后，倒霉的是子路。这哥们儿来到卫国，当了孔家的幕僚，本来很想有一番作为，哪知这个理想还有肚子里酝酿，事变就来了。他的名字虽然叫子路，但他接到紧急通知后，并没有跑路，仍然大步进城而来。最后给蒯聩搞定，光荣牺牲。

蒯聩同志顺利当上老大，就是卫庄公。

蒯聩很高兴，赵鞅更高兴。

可事实证明，赵鞅高兴得太早了。

蒯聩还当赵鞅的手下时，人品很不错，很有士大夫精神，可他一当老板，立马全面变质。这哥们儿很恨他的老爸和儿子。现在老爸死了，儿子跑了，就决定拿儿子手下的那些人出气，咬牙切齿地想把他们全部把头砍去。大家一看，这个老大不是好老大，于是，谁也不愿团结在以蒯聩为首的卫国中央周围。连孔悝也被他赶跑了。

当然，如果他只杀几个卫国的大臣，也跟赵鞅没有关系。可这哥们儿又继承了他老爸的光荣传统，要跟齐国重新建立友好关系。

赵鞅对此实在无法容忍——他让蒯聩回国当老大，最大的目的就是利用他带领卫国广大军民来遏制齐国。哪知他现在亲齐的程度比其前任更有过之而无不及，而且翻脸的速度比翻书还要快啊。于是，就要求蒯聩派出他的太子到晋国来当人质。蒯聩当然不干。赵鞅大怒，决定诉诸武力。

蒯聩看到晋国大军前来，就向齐国求救。

齐国派国观和陈轸带着部队前来。双方打了一仗。赵鞅一点便宜没有占到。

赵鞅虽然很愤怒，但他不是一个鲁莽的人，知道这一仗已经不宜

打下去了，找了个理由：我本来只想教训一把卫国，并没有跟齐国作战的打算。现在齐国来了，还是辙吧。

如果，你以为他真的放过蒯聩，那就太天真了。他要是连个蒯聩都处理不了，他还有脸为晋国扛这个霸主的大旗吗？

他高调宣布撤军之后，就在邯郸那里驻扎。等齐国的部队也辙回去之后，又浩浩荡荡地杀向卫国。

蒯聩当然不是对手。晋国大军直逼城门。那个石圃一看，时机来了，就宣布卫庄公下课，让师般当卫侯。蒯聩只得跑路，到齐国去继续当避难人士。师般当然又得挂靠赵鞅。哪知，赵鞅一走，那个蒯聩又像胡汉三一样，打回老家，把师般赶走。

当你看到卫国这个样子，都会觉得很累。赵鞅就更累了。他不光累了，而且也老了。折腾到现在，赵氏在晋国大地上实现了伟大的复兴，他也到了风烛残年。

最后，晋国近代最猛的牛人之一赵鞅与世长辞。

他的儿子赵无恤成为他的接班人。

八卦之家

赵鞅不但干了很多事，也有很多八卦。

下面就说说他的一个八卦。

据说，有一天他生了病，五天五夜没有醒来。他家急忙去请他的老朋友扁鹊来抢救。扁鹊看了病之后，一脸轻松地走了出来，对正急得要死的董安于说，这个病不可怕。这个病以前秦穆公就得过。秦穆公七天才醒呢。秦穆公醒后，对他的得力助手公孙知说，他这几天到了天庭那里。玉皇大帝告诉他，晋国要乱了，而且要乱五世。但他们的后代可以成为霸主。公孙知把这事记在他的记事本上。后来果然都应验。这事地球人都知道。现在你们的老大也是这个病。等他醒来

后，肯定有话要讲。你就准备记录吧。

没多久，赵鞅果然醒来，醒来后对大家说，我这几天到天庭那里作客了。又是唱KTV，又是跳骑马舞。后来，有一只熊来抓我，玉皇大帝对我说可以射它。我就把那只熊射死了。又一只黑上来，我又射死它。玉皇大帝很高兴，就给我两个竹箱，而且都配有小箱。当时，我看到一个小屁孩站在玉皇大帝的身边。玉皇大帝又给我一只翟犬，然后对我说，等你的儿子大了，再把这只狗狗给他。然后还告诉我，晋国还有七代就完了。

董安于详细地记了下来，然后说，扁鹊说得真对啊。把扁鹊先前的话告诉了赵鞅。赵鞅马上给扁鹊划拨了四亩田。

如果故事到此为止，这个八卦也太小儿科了。

八卦接着下来，就更加不靠谱了。

有一天，赵鞅外出，有个人突然出现在他的面前，拦住他的去路。他手下以为又碰上了告状的刁民，便上前把他赶走。但这哥们儿硬是不走，他们怎么赶也赶到不动。这才知道，碰上高手了。

警卫碰上高手，立马泄气。他们希望赵鞅说一句：杀死他。

可赵鞅不说话。

一帮人只得紧握大刀站在那里，做出要杀人的样子。

那个人说：“我不是上访人士。我有要事要跟你们老大说说。”

赵鞅立刻跟他见面。赵鞅一看，就惊讶了，说：“呵呵，怎么这么面熟？好像在哪里见过啊。”

那人说：“你把这些警卫人员都退下，我的话只能让你一个人听到。”

赵鞅一挥手，那些带刀侍卫只得全部退下。

那人说：“你在天上作客的时候，我就在玉皇大帝的旁边。”

赵鞅说：“那时我在做什么？”

你正在射杀那只猛兽啊。

“杀了那两只畜牲会有什么后果？”

那人说：“晋国又要乱了。那两个猛兽就是晋国的两个卿族。玉皇大帝让你灭掉他们。不信，你查一查他们的家谱，熊和黑就是他们的祖先。”

“好。那几个竹箱又是什么意思？”

那人说：“代表两个国家。那两个国家在翟地。以后都被你的儿子拿下。”

“还有个小孩子和那只狗又是什么意思？”

“小屁孩就是你的儿子。翟犬是代国的祖先。你老人家的儿子将来必定占领代国。你老人家的某个子孙将是个著名的改革家，他将穿上胡服。”

赵鞅一听，高兴得差点跳起骑马舞来，问那人叫什么名字？想不想做官？说：“现在我别的东西没有，但手中的官帽却有不少，你想当什么官都行。”

那人笑了笑，说：“我的任务不是前来做这官的，而是来给你传达玉皇大帝的指示精神的。现在任务完成了，我也闪人了。”

他是真的闪人，因为赵鞅只觉得一晃眼，就不见了人影。

也许你觉得这个八卦一点儿不靠谱。但司马迁信，郑重记了下来。

我当然也觉得不靠谱，但我相信，这个八卦的前半段，在当时就

已经很流行了。而且原创应该是赵鞅团队的主力人员，或者干脆就是那个董安于。因为，这个八卦一流传，就为赵同志除掉中行氏和范氏找了理由。这个理由来于何处？告诉你，是玉皇大帝要求这么干的。

前段士鞅不是很疯狂吗？

呵呵，这不正应了那句话：玉皇大帝要将其灭亡，必先让其疯狂。

同时，也为他儿子搞定代国找到理由。

代国跟晋阳连在一起，赵鞅老早就想把它划到赵氏的版图之内。但自己在任时，搞定士氏和荀氏，耗费了大量的精力。然后还得修补很多内外关系，打造自己的形象，哪敢再玩这种侵略活动？于是，就把这个任务留给儿子来完成了。

赵鞅知道，要让赵氏继续辉煌下去，选个优秀的接班人是必须的。

他本来已经指定那个伯鲁当继承人。可又有点儿放心不下。于是就请那个姑布子卿来，帮他看看。

姑布子卿不是组织部长，而是一个看相专家。看相专家考核人并不像组织部门那样，找来很多人，让大家把考核对象的德能勤绩如实讲出来，然后带回去让领导参考，而是睁着那双眼睛，死盯着考察对象那鲜活的面容，然后根据自己掌握的看相知识进行评判，谁有水平，谁没有水平，谁能信得过，谁不能信得过。

赵鞅让他坐定，然后把几个嫡出的儿子都叫进来，问姑布子卿：“你说，他们中，哪个可当将军？”

姑布子卿拈着胡须说：“一个都当不了。”

赵鞅一听，吓得脸都发白了，说：“那赵氏到此不就结束了？”

姑布子卿笑了笑，说：“刚才在路边，我看到一个小屁孩在玩耍，

看那个相貌，不用做亲子鉴定，也知道是你的儿子。你把他也叫过来啊。”

赵鞅立即把那个小屁孩叫了过来。

姑布子卿说了一句：“此真将军矣。”

赵鞅摇了摇头，说：“此其母贱，翟婢也，奚道贵哉。他的老妈婢贱得要命，他怎么能富贵呢？”

姑布同志哈哈大笑，说道：“天所授，虽贱必贵——老天决定让他富贵，他的出身再怎么草根，最后也会走上富贵的大道啊。”

这个儿子叫赵无恤。

赵鞅把他们都叫到眼前，跟他们讨论问题。果然发现这个小屁孩真的比他的兄弟有水平。

但他又出了个题目，让所有的儿子参加考试。

他对他们说，我有一件宝物藏在恒山上，你们上去找，谁找到，我就重奖谁。

你知道恒山吧？就是教科书上所说的五岳之一，大得要命，要到上面去找一个宝物，实在跟大海捞针没有区别。但老爸要求去找，大家只得去找。

找呀找，最后大家都空手而归，向老爸交差：什么也找不到。你的奖金，我们不要了。

只有赵无恤说：“我找到了。”

赵鞅说：“在哪？”

赵无恤说：“从山顶上往下看，正是代国的领土。呵呵，以后我们可以拿下代国了。”

他的原话是：“从常山上临代，代可取也。”

赵鞅一听，差点跳起来拥抱这个儿子一把。

有子如此，何惧赵氏不兴？

于是，他决定废掉伯鲁，让赵无恤当他的接班人。

赵无恤当了赵氏第一把手之后，立刻实施赵鞅的这个战略构想——拿下代国。

代国的第一夫人就是赵无恤的姐姐，算起来是一家人。可在政治家那里是没有一家人这个概念的，只有利益两个字。只要合乎自己的政治利益，别的都是扯谈。

代国的老大没有看透这一点，因此便很天真地上了他这个内弟的大当。

过程是这样的——

赵无恤在当上赵家第一把手的第二年，就来到夏屋山。这里离代国很近，办这个事很容易。他到了夏屋山后，就派人去请姐夫来，说刚刚打了几只野味，全是国家一级保护动物，还从家里带来了名酒，请姐夫也来品尝品尝。

代君当然不知道这个宴会是搞定他的宴会，是标准的鸿门宴。他爽歪歪地跑了过去。

两人坐下就猛吃猛喝起来，野味很好吃，名酒很好喝。

喝到一半，赵无恤使了个眼色。那个负责斟酒的汉子老早就等这个眼色了。可代君却没有发现这个斟酒的汉子生得肌肉特别发达，那张脸是典型的刽子手的脸部造型，只是一味地大吃大喝。那个刽子手看到老大的眼色丢了过来，直接用那个斟酒的器械把代君敲死在现场。其他人也被赵无恤手下搞定。

赵无恤收拾了这个姐夫，然后很淡定地站了起来，带着队伍向代国进发。

本来代国的势力就很微弱，现在老大又没有了，谁还能组织力量来跟赵无恤玩。只有赵无恤的姐姐在那里大哭特哭——你这个该死的弟弟啊。你得了代国的土地，我却没有了老公。哭完骂完之后，她从头上拔出那根银笄刺进动脉死了。

代君被他搞定没几年，他也差点被人家搞定。

再次死里逃生

现在晋国的首席大臣是荀瑶。这哥们儿也是个有水平的猛人，执政以来，打完这个又打那个，把晋国的国际形象打造得很好。可他也跟赵无恤一样，都在一心一意地发展自己的力量。他把韩赵魏几家老大请来，说中行氏和范氏的土地在那里留着也是留着，不如咱们平分了吧。

全票通过。

于是，四卿拿着尺子跑到两卿的传统地皮里，瓜分那两家的土地和人口。

可晋出公不干了。这还算是晋国吧？你们还高举姬姓的伟大旗帜吧？那么多的土地，你们怎么说分就分，这不是把寡人当寡妇欺负了？晋出公这么一想，就出离地愤怒了。

可他知道，这个愤怒再怎么出离，四卿都不会把他的愤怒当一回事的。现在晋国的枪杆子握在他们手里稳得要命，他能指挥得动的，只有后宫那几个美女和身边的一帮工作人员。于是他就派人偷偷跑到齐国和鲁国，请这两个大国来帮他讨个说法。

齐国历来眼红这个霸主的位子，以前多次跟晋国争抢过，但都没有抢得过来。这时看到晋出公主动来求他们为他讨还公道——呵呵，这可是霸主干的活啊。把这事摆平了，就是霸主了。

齐国下决心搞他一把。

可这个决心还没有完全下定，那边四卿已经动手了。四卿一看，这个晋出公要玩他们，便都脸色一沉，各自带着部队，杀向晋王宫。

晋出公这才知道，自己真的不能玩这个了。这哥们儿别的本事很菜，但逃跑的水平还是有的，在人家杀声连天地冲过来时，他还能抓住机遇，逃出晋国，向齐、鲁狂奔而去。

哪知，他逃得很快，但他生命却很脆弱，才到半路就死翘翘了。

荀瑶对晋出公之死，一点儿也不同情。就在晋出公逃出晋国的当天，荀瑶马上宣布，晋出公已经背叛祖国、自绝于人民。姬骄同志才是我们合格的国家元首。于是，姬骄就当上了晋公，即晋懿公。

这时，荀瑶同志觉得自己实在太伟大了，自己完全有资格有能力更加嚣张了。

顺便说一说这个荀瑶。这哥们儿是那个荀跖的孙子，也就是荀申的儿子。荀申一直在大牛人赵鞅的阴影下生存，什么亮点也没有。他一辈子只当了荀氏的老大，没能当晋国的首席大臣。他在选择自己的接班人时，也像赵鞅一样很谨慎。历史已经多次证明，在现阶段的晋国政坛上混，选错接班人就等于把整个家族断送掉。所以，六卿长期以来，在选接班人时，基本采取灵活手段进行，不会死搬那套立嫡立长的传统规则，而是看谁有保住家族、让家族兴旺的能力，才把权力和整个家族寄托在那个人的身上。

荀申在选择接班人时，也开了个民主生活会。那时的民主生活会，其实跟现在的民主生活差不了多少。请大家来，说是民主，其实还是第一把手说了算。

荀申把大家召集过来，其实是想向大家宣布他指定的继承人，民主选拔其实是说给人家听的，是走程序而已。

他说：“俺认为，荀瑶德才兼备，完全有能力带着大家沿着智氏兴

旺发达之路奋勇前进。”

他以为，他这么一说，大家就会鼓掌通过。但仍然有反对的声音。

反对的人叫荀果。

荀果认为，瑶不如宵也。

宵就是荀宵。

荀申说，荀宵长得太凶，一点儿不帅。而且宵才智皆逊于瑶，不如立瑶。

荀果说：“老大，你只看到了表面现象。荀宵是面相凶狠，但内心很善良。荀瑶长得很帅，肌肉发达，能砍能射，驾驶技术谁也比不上，口才又好。总结起来，有五大优点。可他缺乏的却是仁德之心。那些优点，只能让他成为一个强硬的独裁者。你想想，谁会拥护一个强硬的独裁者？好的施政者是要有仁德之心的啊。如果一定要让荀瑶同志接班，咱们智氏就会毁在他的手里。

他的原话是：“瑶有五长过人，惟一短耳。美须长大过人，善射御过人，多技艺过人，强毅果敢过人，智巧便给过人，然而，贪残不仁，是其一短。以五长凌人，而济之以不仁，谁能容之？若果立瑶，智宗必灭！”

但荀申那双耳朵听不进去。能砍能杀，还怕谁？现在这个世界的人，最怕的就是大刀和枪杆子——鲁国是仁义之乡，可他们强悍过吗？

于是，拍板立了荀瑶。荀果只得长叹一声：“吾不别族，惧其随波而溺也。”于是，跑到太史那里，要求把户口改了，改荀姓为辅氏。

看历史的都知道，有这样的描写作辅垫，主人公的后果是很严重的。

当然，荀瑶一点儿不知道自己的后果很严重。他当了智氏的家长后，让智氏在短时间内暴发起来，迅速超过了赵鞅——要知道，赵简子可是花了几十年的时间啊。

他赶走了晋出公，觉得自己在晋国真的可以无法无天了。于是，他又把手伸到韩赵魏三家那里。

他对韩家说：“咱晋国是中原的霸主啊。可现在齐国越来越强大了，天天想挑战咱这个霸主的地位。所以，为了让晋国强大起来，咱们就发扬伟大的爱国主义精神，从自己的封地里割出一万户，贡献给国家。我先割吧。我割完之后，你们就跟着割。”

韩虎一听，就知道这家伙在耍花招。说是割给国家，其实是在打着爱国的旗号叫老子割给他。老子能答应吗？他想大声说不能割，死也不能割。老子爱国，但不能这样爱国。

可他的马仔段规却轻轻地对他说：“老大先别激动。冷静冷静啊。这地为什么不能割一割？

韩虎说：“哪有这么无缘无故地叫人割地的？连个像样的那里有都没有啊。这样把地都割了，老子还算是韩家子孙吗？”

段规却说：“荀瑶这家伙身上最发达的细胞就是贪婪，而且贪得没有道理又贪得残暴无比。老大如果不给他地皮，他一定会带兵过来打咱们。咱给他土地，他一定会很爽。他爽过之后，一定想更加爽下去。于是，他又会向别的人要。如果别人不给，他肯定会带兵去打。这样，咱韩加就不用担心被他搞定了。咱就可以坐在这里看看形势。形势一定会不断地好转一起来。”

韩虎一听，觉得，有道理，就一脸笑容地对荀瑶说：“老大的这个倡议是好倡议。我老韩坚决支持。”

荀瑶一看，呵呵，手中有权真好，盖个爱国主义的大帽，只一句话就白拿得了一万户，看来这个权力还可以继续滥用一下，于是，又高举爱国主义大旗找到魏驹，要求魏驹向韩虎学习。

魏驹也像韩虎开始一样，坚决不干。

可他也像韩虎一样，手下有个像段规的马仔叫任章。

任章又像段规劝说韩虎一样，劝了魏驹一把。最后，魏驹也像韩虎一样，很愉快地把一万户割给了荀瑶。

荀瑶大爽。

爽过之后，荀瑶又把那双贪婪的目光投向赵家。

他又跑过去，跟赵无恤说：“韩魏两家都划给我们一大片地皮了，你也划一块吧。”

赵无恤一听，说：“他们可以给，但我不给。土地可是我的命脉啊。哪能说给就给？”何况这个荀瑶多次跟赵家作对，多次仗着自己强势，不把别人放在眼里。

荀瑶大怒，人家都这么尊重老子，你硬是不鸟老子。好啊，你不给一小片地皮，老子就占你大片国土。

他立马派人把韩魏两家叫来，向他们宣布了赵家一个大大的罪名，说赵无恤是个不爱国分子，然后下令讨伐。

赵无恤看到三家军队浩浩荡荡开来，也吓得脸色发白。他这时记得老爸在临终前曾对他说过，如果遇难，可以跑到晋阳。以前董安于经营过那地方，可以保自己平安。以前，他遇难之时，就曾经躲在晋阳。于是，他遵照老爸的教导，连夜逃出，向晋阳狂奔。到晋阳后，关起城门，坐等三家来攻打。

赵家不但是个很牛的家族，也是个盛产八卦的家族。赵无恤在跑路的途中，居然也有个八卦。

这个八卦没有直接产生在赵无恤身上，而是由他的家臣原过友情出演。他们跑到王泽时，落在后面的原过看到三个人。这三个人很奇怪，只能看到其上半身，根本没有看到下半身。他们一点儿不管原过

的惊骇，直接给原过一根竹子，让他转给赵无恤。

赵无恤得到竹子，斋戒三天后，把竹棍剖开，只见里面有一段红字，大意是说，我们是山阳侯的天使，以后帮你搞定智氏。但你也要为我们立个庙，如此以后你的子孙会很厉害的。

晋阳城的老百姓一听，原来神仙在保佑赵家。神仙都跟他们保持高度一致，咱们还有什么话说？

于是，晋阳军心民心大振。

三家的军队很快就包围过来。

城里的箭不够用了。

有人说，以前董安于在筑城的时候，城墙里的材料可以拿来做箭簇啊。于是，拨开建筑物，老董果然是天人啊，里面全是做箭的材料。于是，包围在外的三家发现，晋阳居然有射不完的箭，也不敢硬攻了。

荀瑶气得要命。他知道，要是搞不定赵家，他就太没有脸面了。因此，这场战争足足打了一年，但一年下来，他仍然只能在城外大喊大叫大发脾气，却没能攻进城里。最后，他急了，下令掘开汾水，要来个水淹晋阳。他坚信那个土城虽高，给水一泡，不用几天就会软下来。那时，三家军队可直接横刀跃马杀进城里了。

哪知，董安于早就料到这一招儿，城墙的材料好得要命，大水泡了多天，仍然没有软下来。

城墙没有软下来，可城里的人却越来越软了。

粮食没有了，各种思潮就会大量出现。

赵无恤看到大家对他已经没有以前那么尊重了。他知道，这个情势再发展下去，可能就会有人组织起来，用绳子捆着他送到城外了。他也怕了起来，可张孟同却说不怕。

他不怕理由是：韩魏两家跟赵家本来有着近百年的传统友谊。现在是怕了荀瑶，这才不得不跟着出来打仗。即使他们攻城，也只是做做拼命的样子，并没有真的拼命。我半夜出城去，跟他们见见面，说服他们转变立场，站到咱们一边来，一起把荀瑶搞定。

赵无恤大喜，手下有好谋士真好。

张孟同半夜里偷偷出城，跟韩魏两家的老大家在黑暗中会见。

在历史上韩魏两家跟荀家很少说到一块去，近来又多次被老荀拿他们开刷，不是在公众场合拿他们取笑，就是让他们划拨土地。张孟同先把唇亡齿寒的故事对着两人重温一遍，然后又从现实生活出发，指出：荀瑶可以引水灌晋阳，同样可以挖汾水淹魏家的安邑、决绛河猛灌韩家的平阳啊。

两人一听，再对照一下荀瑶的为人，知道这个可能性实在太大了，于是都觉悟起来，一致决定联合起来，打倒荀瑶这个反动派。他们算了一下，三月丙戌，是个动手的好日子。

对于三家的这个密谋，号称聪明绝顶的荀瑶一点儿都没有不察觉。他仍然一边喝酒一边想象着，赵无恤现在正在晋阳城里挨饿，那个滋味真难受啊。他觉得自己在这里做这个想象，实在太浪费了，又把韩虎和魏驹叫来，大家一起高兴一把。

两人喝完了酒，然后出去。正好碰到那个锺疵。

锺疵看了两人一眼，觉得很不对劲，就跑到荀瑶前面，指出：韩魏两人肯定会反叛。

如果这时荀瑶清醒过来，结果会很不一样。可这哥们儿聪明了一辈子，硬是在这个关键时刻，神经系统发生故障，听了锺疵的话一点儿不以为然，说，何以见得？

对曰：现在是什么时候？是即将搞定赵家，荀韩魏三家瓜分胜利果实的前夜，按说，他们应该呵呵大笑才对。可刚才我看到他们的脸

色不但一点儿幸福感都没有，反而全是悲观的情绪。这不是要反是什么？

荀瑶不信。

如果他只是不信，那还不是最蠢的。他不信之后，还把韩魏两人叫来，把锺疵的话原版复制给两人听。

二人一听，这才知道，有些谋士的眼睛真的很毒，忙狡辩：那小子肯定是赵家的间谍，眼看赵家就要被咱们三家联手搞定，于是就来个离间之计。老大你也想想吧。我们眼看就要跟着老大分享胜利果实了，那么多肥美的土地就要到手，干吗要去干背叛老大的事？干这个事是多么危险啊。我们有这么蠢吗？

他们不蠢，但荀瑶继续犯蠢，彻底相信了他们的话。

两人出去，又碰上那个眼光很毒的锺疵。他们基本不敢跟锺疵打照面，绕着路跑开了。

锺疵又去见荀瑶，问：“老大，你怎么把我的话全盘告诉了他们？”

荀瑶一听，问：“你怎么知道？”

锺疵说：“他们碰到我时，走得很快。因为他们知道我看穿了他们啊。”

话说到这里，荀瑶的脑子要是正常点，肯定会相信了。哪知，他还在继续犯蠢。

锺疵这才知道，一个人硬要做蠢事，你再怎么说，他都是不听的。他知道，如果继续在这里混，他的末日马上就要到了。于是，当场申请了出使齐国的任务，开溜了。

赵无恤站在城头，看着大水滔滔，焦急地等着张孟同的消息。没多久，果然接到张送来的情报，日期都已经定好了。

三月丙戌的前夜，韩魏两人带着部队来到大坝上，杀死了荀瑶布置在那里的士兵，然后决开拦水坝，把本来灌向晋阳的水，引向荀瑶的大营。

荀瑶正做着大梦，突然听到营外人声嘈杂，觉得不对头了，急忙出来。但见赵氏的部队已经杀了出来。

原来赵无恤看到大水急速退下，知道事情成功了，便带着部队从城里杀出。

韩魏两人的部队也从左右两翼向荀瑶猛攻。

荀瑶连个有效的抵抗都来不及组织，就被打了个大败。

荀瑶想逃走，但被赵无恤抓住。赵无恤恨透了这个家伙，也不开什么审判大会，直接就在战场上把他处理了。

三家大获全胜，把智氏的土地和人口当胜利果实全面瓜分。

赵氏于此危亡关头再一次雄起，不但保住了身家性命，而且势力史无前例地强大了起来。此时，他们在北方占有代地，南边并吞了智氏，比韩、魏强大。

赵无恤对荀瑶是真正的恨之入骨，杀完老荀之后，请来油漆工，把荀瑶的头骨刷好油漆，作为饮具，天天使用——古人就是厉害，现在谁敢这样做？

荀瑶虽然不得人心，手下马仔一个接着一个找借口离开他，但那个豫让仍然愿意当他的死党。豫让在老大死后，仍然要为他报仇。当然，他知道，凭他现在的力量，要杀一条狗都难，哪能杀死如日中天的赵无恤？于是，他就化装成罪人，把自己的容毁了，带着一把管制刀具混到赵无恤家中，当赵家厕所里的清洁工。

赵无恤你再怎么伟大，总得亲自上厕所吧？

你一上厕所，老子的机会就来了。

赵无恤果然急急地上了厕所。

眼看机会就在眼前。

哪知，赵无恤是个很谨慎的人。在他蹲下去的那一刻，感觉有点异样，就迅速站了起来，叫来警卫人员在厕所里搜查，果然抓获了豫让。一审查，原来是荀瑶反革命集团的残余，杀了吧。

赵无恤没有杀他，说这哥们儿是个真义士，留下他吧。以后我小心一点儿就是了。

豫让并不因为被放了就不报仇了。他用漆涂满全身，把自己重塑成一个癞疮病人，又吃下哑药，让自己成为哑吧。然后跑到老婆面前，老婆居然也认不出。他又去找朋友，朋友居然认出他，劝他干脆投靠赵家，肯定飞黄腾达，获得赵无恤的无比信任，然后杀他，那不很容易？

可他认为，这样做太无耻了，不符合他做人的准则。

于是，他躲在赵无恤的必经之地的桥下，等赵无恤出来。

赵无恤乘车出来了。

这一次，赵无恤感觉很爽，一点儿没有异样的感觉。可那拉车的马却突然跑了起来。赵无恤立马叫人搜索，又把豫让搜了出来。

赵无恤觉得老是给他这样骚扰，日子真没有办法过了。于是，就决定不跟他玩下去了，下令开斩。

不久，赵无恤也死掉了。他继承了赵鞅的大位，也完成了赵鞅规划的宏伟蓝图，为赵氏的强大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过了几十年，赵氏与韩和魏，全面瓜分了晋国，成为战国时代的三强。

于是，战国诸雄里，两个秦嬴的子孙纵横捭阖，上演了一出出人目瞪口呆的历史大戏。

这出历史大戏马上就要开场。

第六章 开始复兴

平稳中壮大

三晋大地天翻地覆，又一个秦赢的子孙猛然崛起，秦国在这段时间里，似乎毫无声息，历史舞台没有一点儿他们的声音。

其实，他们在这段时间里，也还干了不少事。

那个秦惠公只在位一年，就驾崩了。他的儿子接位，称秦悼公。这哥们儿跟他的老爸一样，做事很低调，当了十五年的老大，既没做什么大坏事，也没有做出什么成就来，平平淡淡，然后挂掉。

于是，秦厉共公登场。

秦国经过这么多年休养，国力已经非常强大。秦厉共公觉得现在真的可以跑到国际市场那里吼几声了。

大家这才惊奇地发现，这么多年不声不响的秦国，原来并没有腐朽下去，而是坚挺得很，国力比人家都强大。蜀地的老大觉得自己要不赶紧巴结，以后再巴结就晚了，立马派人带着大批四川盆地的土特产跑到秦国的首都，向秦王进贡，说以后永远做秦国老大哥的弟弟。

一般有个“厉”字谥号的老大，都比较牛。这哥们儿同样很牛。

公元前461年，他派出两万部队攻打大荔国，直接就打进大荔国的首都王城，让大荔国成为历史。

公元前444年，他又向义渠戎族开展军事行动，让戎王变成他的战俘。

不久，这哥们儿就去世了。秦国寂寞了N年之后，厉共公终于搞

出一点不大不小的声势。当然比起同时代的吴越争霸来，这点专门抢占少数民族地盘的举动，实在不值一提。不过，认真算起来，吴越争霸，各路英雄、众多谋士，表现得很出彩，给我们的历史舞台增添了不少光芒，但大战之后，不是英雄末路，就是兔死狗烹。与之相对应的就是综合国力越打越弱，勉强大叫几声之后，就离停止呼吸没有几米远了。秦国虽然小打小闹，但基本肃清了周边的势力，国力不断强盛。所以，他们才是真正的赢家。

如果国际形势永远这样下去，秦国肯定会在平稳之中，发展壮大。

然而，这个时代注定是牛人辈出的时代。牛人之所以成为牛人，就是有扭转历史方向盘的力量，有让国际形势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能力。

当秦国按照既定方针百年不动摇地前进时，国际形势开始改变了。

改变格局的就是赵韩魏三家的老大们。

平心而论，接下来秦国的几任老大既不是昏君，也不是暴君。

尤其是秦简公。这哥们儿搞发动政变登上大位，本来很想有一番作为。然而，这个很有理想，也很有水平的秦国老大是个很不幸的老大。

他的不幸在于，他碰上了一个生猛得要命的对头。这个对头强大得几乎让秦国从历史舞台上消失。

话说，秦灵公死后，他的继承人公子连才十岁。于是，秦灵公的弟弟嬴悼子就冒出头来，发动了一场政变，把权力夺到手里。

过程是这样的，秦灵公死去，他的弟弟悼子同志一看，他哥哥指定的接班人公子连才十岁。十岁的小屁孩是很好欺负的。于是，把老大的位子抢了过来。公子连虽然只有十岁，但他清楚地知道，他虽然

是法定继承人，按照国家大法，秦侯之位是他的。可他比谁都知道，这个国家大法拿来吓一下小屁民，那是很有效的，对于他叔叔这样的人，根本没有什么作用。他更知明白，他要是继续留在秦国，他的叔叔会让他彻底消失。

于是，他连夜跑路，跑到秦国的敌国魏那里当避难人员。

于是，悼子顺利当上秦国老大，就是秦简公。

秦简公当时也跟他的前任一样，觉得东部边境跟韩赵魏接壤，这三家刚刚成为诸侯，脚跟还没有站稳，而且还经常为以前分赃不公闹些大大小小的矛盾，善后工作还在紧张进行，所以肯定不会上来找秦国的麻烦。秦国东边在一个时期内保持和平，应该没有问题。于是，他很想一心一意地进行一次国内改革。

哪知，魏国的最高领导人魏文侯却不这么想。这哥们儿是魏国的第二代领导核心，也是个天才政治家。他一上任，就立马想办法跟韩赵修好关系，签定了和平共处的友好协议，使得三家的矛盾迅速得到化解。

魏文侯虽然促成了三家的和平相处，但他绝对不是一个和平的爱好者。他知道，他玩不过赵国，也玩不过韩国。于是，他就打算玩秦国。他想不断地蚕食秦国的领土，来扩大自己的地盘。

他并不知道，其实秦国更不好惹。

当他于公元前419年挥军西渡黄河，在少梁那里筑城，建造进攻秦国的军事据点时，大大地刺激了秦国的高层。秦简公迅速做出反应，连个抗议都没提出，就派出部队直接打击魏兵。双方打了几仗，魏文侯仍然占领了少梁。

秦国派出更多的部队，一面对少梁进行围攻，一面在黄河尚岸修造工事，准备跟魏国来个持久战。

魏文侯知道，凭自己的国力是不能持久战的。

可是他又不能放弃。他知道，现在不是他想放弃就放弃的。他要是放弃了，秦国肯定不会放弃。只要给秦国打开一个缺口，以后魏国就会都陷于这个缺口当中。但他又进攻不了。

魏文侯只有长叹一声：“谁来帮我打败秦国啊。”

这时，他的相国翟璜说：“我举一人，可以打败秦国。”

是谁？

吴起。

可怕的吴起

吴起同志本来是卫人，是典型的富二代，手上有大把的现金。可他并不甘心只当个富二代，而是想出将入相，让他的子孙成为官二代。于是，他拿着现金到处去找名师，做了个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好学生。这哥们虽然后来成为了千年一遇的军事猛人，跟孙武一样有名，但开始时，他选修的专业并不是军事，而是儒家。他找的老师都是当时有名的大儒。第一位是曾子，孔子的得意门生。

可由于曾子嫌他的人品不好，对他的态度很冷淡。于是，他又跑到鲁国，拜那个子夏为师。子夏也是孔老二的得意弟子。这样，吴起成了孔老二的徒孙。跟他一起同学的还有那个著名的李悝。

学了不久，吴起突然觉得，现在是战争年代，各国诸侯要在国际上掌握发言权，枪杆子必须过硬，否则，谁也不把你的话当话。所以，在这个年头，要想实现远大理想，成为卿相，必须会打仗。于是，他改变专业，专攻军事。

这哥们儿的军事水平，还没有当将军时就很出名了。

当时，齐国对鲁国发动侵略战争。鲁国那些人对周礼倒很熟悉，但对打仗业务却不怎么精通，知道吴起正在鲁国，就决定让吴起当他们的将军。

方案已经定下。吴起也已经做好准备。

哪知，最后有人说，吴起很有水平，但吴起的老婆是齐国的人。他能跟齐国作对吗？鲁国高层一听，觉得还真的不能用吴起啊。于是，鲁君一脸苦笑地对吴起说，现在暂时不需要他为鲁国做什么了。

吴起一听，知道自己再在这里混，也混不出什么名堂来。于是，把所有诸侯老大都拿来研究了一遍，觉得魏文侯肯定能用他。

于是，他跑到魏国来。先找到魏国的相国翟璜。这时，魏文侯正被秦国玩得很头痛，到处找人才为他顶住秦国的压力。翟璜就向他推荐了吴起。

这时，李悝也已经成为魏国的高管之一。

魏文侯知道李悝是吴起的同学，就把李悝找来，问他吴起何如人哉？

李悝说，起贪而好色，然用兵司马穰苴不能过也。呵呵，这个家伙不但贪财，而且好色，如果光算人品，确实不怎么样。但他的军事才能，天下没有哪个比得过啊。

魏文侯一听，老子要的就是会打仗的人。于是一点儿不卡壳地把那张任命书双手交到吴起的手里。让吴起为魏国的将军。

吴起很兴奋，问魏文侯，现在最想打的是谁？

魏文侯说，秦国。

吴起二话没说，带着部队向秦国发动进攻，时间在公元前409年。

秦简公很快就领教了吴起的厉害。双方一交战，秦兵就大败，经营了十年的西河防线也不堪吴起一击。次平，吴起，继续向秦地深入，直插渭河平原的要地郑。于是，郑地之战全面爆发。

秦国人知道吴起兵临郑地时，举国震惊。只要这个地方被吴起拿下，那么渭河平原将无险可守。你当然可以说，无险可守，那就不守啊。可秦简公能不守吗？如果是别的地方，还真好说，可这个地方却是秦国的粮仓啊。

可以说，渭河平原一失，秦国就离亡国不远了。

秦简公一面调兵死守郑地，一面进行外交活动，派使者到齐国和楚国，请齐楚两国派出维和部队，向魏国进攻。

齐楚两国倒也够朋友——当然，主要是看在利益的面子上——迅速派兵，向魏国发起攻击。但你是知道的，齐国跟魏国并不接壤，因此，他们只攻打了魏国的几块飞地。

秦简公看到齐国和楚国真的很够意思，觉得局势立马倒向自己一边来了，不由大喜，于是下令河西防线的秦军切断吴起的退路，准备与守郑的主部队夹击吴起，让吴起有去无回。

如果是别人，估计这时候真的手忙脚乱了。

但魏文侯不是别人。他一点儿不理睬齐楚两国，叫吴起带着主力部队继续打。比起秦国东部的大片土地，那几块飞地算个屁。

吴起当然更不怕，他看到秦简公这个调度，不由笑了。老子现在就是要跟你决战啊。双方主力在郑摆开阵势，一时战鼓隆隆，杀声震野。结果，秦简公大败。

而那个魏太子看到秦国西河防线的守军都去围攻吴起了，便带着部队渡过黄河，没花多少力气就攻破了秦国西河防线的军事重镇繁庞。这样，秦国的西河防线被彻底突破。

魏国部队大面积地进入秦国的领土。

秦简公没有办法，只得不断地退却。

吴起当然不断地前进，先后占领河西地区的临晋、王城、元里、

洛阴、合阳、阴晋等城。

吴起更可怕的是，不但打仗无敌，对做群众思想工作、争取民心的业务也很精通。他占领了大秦国的地皮之后，军纪异常严明，制定了很多利民惠民政策，一下就把当地的民心拉拢过去。

秦简公面对强悍的吴起，一点儿办法都没有，只得下令全民皆兵，甚至所有公务员也都武装起来，准备作最后一战。

幸亏魏国的实力还不太雄厚，没有一口吞掉秦国的能力。

但从此之后的一段时期里，秦国被魏国死死地逼在西部，断绝了与中原诸侯的交往。而魏国却因此获得一个发家致富的机会，一举稳了强国的地位。

秦国就这样陷于一段郁闷的低潮时期。

而秦简公不久也跟着郁闷地死去。

秦简公死去后，他的儿子即位，就是秦国的第二个惠公。

不久，让人惧怕的魏文侯也死去。魏国人觉得他老家人去世得太早了。其实他死的时候，已经是魏文侯五十年，要知道当时很多人都活不到五十岁啊。

于是魏武侯即位。

秦国以为，魏国新君上任，可以松一口气了。哪知，魏武侯也是个猛人，长期跟着老爸混，虽然比他老爸差了几个档次，但也学了一套很过硬的本领。他上任才三年，就让吴起再次把秦国和郑国猛打一顿，让大家知道他的存在。

秦国被打得很没有面子。可魏武侯却只把这场战斗当成是热身赛。

两年之后，他发出号召，魏赵韩三国联合起来，结成三晋同盟，

向周边国家开战。那两家一致同意。于是，三家组织部队，先向楚国冲过去，占领了楚国的大梁，然后深入楚国腹地。大楚全国人民的脸色全面发白。楚悼王再三向盟军求和，可盟军不理。

楚悼王没有办法，只得派人跑到秦国，请秦惠公帮这个忙。说现在盟军又牛又猛，你要是再只当观众，下一步就会轮到你了。

秦惠公老早对魏国就恨得要命，就想找个机会为老爸争回那个脸。现在看到魏国主力全部去打楚，觉得机会就在眼前，于是就决定发兵。

秦惠公现在已经有了恐魏症，所以，不敢直接向魏国开战，而是选择了韩国。韩国在盟军中是最弱的。

果然，一出兵就拿下了韩国的宜阳。

而这时，齐国也接到楚国的请求，准备向盟军动手。盟军只得把主力从楚国后撤，进行后院保卫战。

公元前390年，秦兵与魏韩联军在武城相遇。双方大战，不分胜负。而此时，齐国的田和又攻打襄阳的魏军，并占领了襄阳。形势似乎对秦国很有利。

秦惠公也认为，这是秦国最好的机会。

于是，他一咬牙，进行全国动员，组织五十万部队，浩浩荡荡杀向阴晋。阴晋是秦国向东的咽喉要道。

但他只想着胜利在望，却忽视了一个致命的存在。

这个存在就是吴起的存在。

当时，吴起仍然是魏国西河的最高军军政长官。他老早就严重关注着秦军的行动。

魏武侯看到秦国大军尽起，也赶到前线，犒劳将士。

秦惠公在阴城外摆开阵势。

如果是换作别人，可能会被秦国这个声势吓死。可秦惠公不幸碰上了吴起。

当时，吴起手下只有五万人。

五十万对五万，光用脚踩都可以踩死魏军。

当时，秦惠公的信心应该是满满的。

可吴起的信心是也满满的。他一点儿不管秦兵人口数量，他只相信自己的士兵能以一当十。秦国的士兵没有想到，他们所碰的士兵比一群疯子还可怕。他们只在意向前冲杀，别的什么都不顾。结果，秦惠公大败，败得比他的老爸还要难看。

从此，秦国又躲在一个角落里，向乌龟学习，不敢再伸头出来了。

但你不出头，并不表示人家就不动手了。吴起带着部队继续向秦国发动攻击，再次把秦军大败于武下。

秦军的这场大败，发生于公元前387年。

秦惠公也在这一年死去。

历史最终选择了公子连

秦惠公的继承人是他的弟弟秦出公。你一看到这个谥号，基本就能知道他的结局了。

秦出公并不是因为自己太菜，才成为秦出公的，而是因他当老大时，才两岁。

你想想，在那个动乱的时代，到处都在上演弱肉强食的血腥大戏，一个还在尿裤的小屁孩能当什么家？

这样，就由他的老妈来掌握这个国家机器，天天向全国人民发出最高指示。

如果这个秦国头号寡妇有武则天的水平，那也没有什么。可这姐们儿差武则天太远了。她觉得目前秦国最有才的不是那些大臣，而是她身边的那几个宦官，什么事都和他们商量，都由他们去贯彻落实。

于是，那些有水平的大臣都纷纷跳槽，跑到别的国家去了。那时是中国人才流动最猛的时代。只要有水平，可以到处找工作。

秦国又到了最危险的时刻。如果魏国在这个时候，发动大军猛打秦国，估计不用费什么力气，三秦大地就可以划归魏国版图了。可是魏武侯不是魏文侯，他虽然勇武，但脑袋在关键时刻不够用。尤其是对外交事务，目光就是不够长远。他虽然帮齐国的田和搞了个诸侯之位，因此跟齐国建立友好关系，可又跟赵韩两国闹僵了。

魏武侯这时候突然发现，自己的周边全是敌人：楚秦赵没有一个国家跟自己是友好邻邦的。他这才知道，得跟这些国家修好。可跟谁修好呢？

楚国给他们打得老死不再相见，赵国跟他们联合了这么久，最后利益一点儿不沾，他们能信得过自己吗？

看来只有动秦国的脑筋了。当然，秦国更恨他们。可现在秦国很乱。如果想办法把这个秦出子打倒，让亲魏的人当上秦国领导人，他会听自己的话吧？

我们的秦献公——当时还是公子连的时候，便进入魏武侯的这个计划之中。

公子连被人叫了过去，说现在秦国是孤儿寡母当政，朝政乱得像一锅八宝粥，魏国愿意帮助你回去就任新秦国元首。

公子连一听，立马知道了魏武侯的用意。这哥们儿在魏国流浪已经二十九年，已经完全成熟了。他并没有当场表态。魏国这些年来，

是秦国的死敌，现在他要是在魏国的帮助下回国，广大秦国人民群众肯定不欢迎他，到头来只怕把秦国搞得更乱。而且，自己要是接受了魏武侯的这个帮助，以后自己就永远成为魏国的跟班并接受他的摆布。公子连恨他的叔叔，但更恨魏国。如果当上秦国的老大，不能攻打魏国，为秦国这么多年的屈辱争回脸面，他当这个秦国老大还有什么意义？

但他又不能拒绝魏武侯。他要是拒绝了，他在魏武侯的眼里就没有一点儿价值了，到时魏武侯对他会什么事都能做出来。

他在艰难思考之后，最终作出自己的抉择：自己回去，靠自己的力量当上秦国的老大。他多谢了魏武侯的好意，说现在魏国也很困难，自己一个流浪汉，不能分散魏国的力量。自己的事还是自己解决吧。

如果是别的老大，看到公子连这个态度，肯定对他很警惕。可是魏武侯却很高兴——只要他答应回国，目的就达到了。

他当场送给公子连很多金银财宝以及马匹。

公子连知道，现在秦国那些大臣肯定恨太后恨得要死，于是，先派人潜回秦国，跟太后的反对党取得联系，结成反太后联盟。

那几个潜伏人员很有水平，到了秦国之后，不但跟那些反对派联系上，还到处派发现金，拉拢了一大批将军和大臣。然后为公子连制造舆论，说只有公子连才能救秦国，为公子连的最后出场打下舆论基础。

如此玩了一年。公子连知道时机已经成熟。于是，他告诉魏武侯，自己要动身了。

魏武侯过来为他送别。

两人大吃大喝之后，按照惯例，他们得对天盟誓。以前晋文公就跟秦穆公玩过这一套。

公子连发誓说，如果回国当了老大，不管秦国如何发达，只要魏武侯还在位，秦国永远不与魏国为敌。

魏武侯一听，心里很不爽。可到了现在他也没有办法了。

公子连就这样带着自己的几个跟班，日夜赶路，当来到秦郑两国的边界时，守将硬是不让他们过关。他虽然很生气，但没有办法，只得又绕道戎族之地回国。

秦国的首席大臣藺改早已出来，在焉氏塞那里迎接他，然后在西河宣布：从此以后，公子连是秦国的最高领导人。

太后知道后，当然不愿意，便派部队过去抓他。哪知，那个带兵的将军早已经被公子连的手下收买，才到半路，就做全军的思想工作，说只有跟公子连才是最好的出路。大家一听，都表示同意。于是，大家集体宣布，一切行动听从公子连的指挥，公子连指向哪，他们冲向哪。

首都的群臣知道后，立马组织起来，向太后开展行动。太后平地里只有几个宦官。宦官扫地也许扫得很干净，可面对大规模的政变，哪有什么办法？

政变队伍毫无阻力地冲进宫殿里，把太后和秦出公一起杀掉，然后把他们尸体都丢到河里，当水族的快餐。

公子连在大家的热烈欢迎下，进入首都，当上了秦国的第一把手。他就是秦献公。

这一年是公元前384年。

如果当时他顺利继承老爸的位子，现在他在这个位子上已经坐了三十年，算起来也是个资深的老大了。可现在他的年纪虽然不小了，但仍然是个新嫩的国家元首。

他虽然曾经绝望过，但历史最终选择了。如果他避难的不是魏

国，而是别的地方，也许秦国的历史就会改写。秦国的历史一改写，中国的历史也就不是这个样子了。

因为他避难的魏国，恰好是魏文侯当政。魏文侯当时为了富国强兵，让魏国在夹缝中生存、强大起来，引进了大量的人才。这些人才中最猛的就是李悝、吴起、西门豹。他在这些人的力挺之下，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迅速让弱小的魏国强大起来，成为当时的超级大国，最后把老牌大国秦国打得除了失败，仍然是失败，强行占领了秦国大量的国土面积，差点把这个西方霸主一口气打死。

秦献公在魏国这么久，对魏国的这些改革措施以及改革带来的成果，很熟悉，也很震惊。他深知，秦国要复兴，只有改革。

他的第一个改革措施就是，废除了秦国最流行的殉葬制度。这个改革，是真正让人民得到实惠的改革。要知道，当时秦国的贵族一死，就要把很多生猛的小屁民活埋下土，到阴间当他们身边的工作人员。谁也不知道，死去的贵族是否真的因为有那么多人陪着，在阴间不寂寞，但因此造成大量青壮人员的死亡，不但使得秦国人口难以增长，更让广大小屁民对政府一点好感也没有。这个制度一革除，大家便觉得秦献公真是个好老大。

秦献公深知，要让国力强大起来，就得让人口数量猛增。于是他出台政策，让国民多生多育，还不断引进外来人口，到三秦大地定居生活，成为秦国的公民。

他做的第二个动作，就是迁都。此前，秦国的首都在雍。秦献公决定再向东移，到栎阳建立新的都城。

他迁都的目的，一来是脱离秦国老牌贵族的控制，二来向广大人民表示了他重新夺回被魏所占国土的决心。

他虽然很恨他的叔叔秦简公，但他仍然坚持由简公推行的初租禾。秦国原先制度十分落后，所有的田地全是贵族和政府所有。你种的田，都是租的，收成基本归政府。初租禾制度则规定，你第一次的

种的收获要交给政府，后面就将土地交给你耕种。这是在法律上承认了土地占有者对所占土地拥有所有权，使大批占有私垦田地的地主和自耕农成为土地的合法主人。生产力迅速得到发展。

照顾完小屁民们，还得回过头来照顾一下那些既得利益集团。要是得不到他们支持，就会什么也做不成。

他从那些贵族当中，大力提拔了一批人，让他们走上领导岗位。当了领导，总不能老跟人家作对吧？这还不算，他又把这些贵族美女的花名册找来，决定从中认购一个美女当他的老婆——当然，条件并不是让这些美女比拼脸蛋和身材，而是看谁家的势力最大。最后他娶了其中最有势力的一家的女儿为妻子。呵呵，现在咱是一家人了吧？我的事就是大家的事，大家理解万岁。

这哥们儿就这样，把小屁民和贵族都团结在自己的周围，努力建设伟大的祖国。

秦献公终于把秦国从边缘拉了回来，没有让其再滑下去。

当时是什么时代？

战国时代，所以，当时很多大国奉行的都是先军政治，所有的内政都是为打仗服务的。古代战争跟现在也没有多大的差别。表面上是人在前线冲锋陷阵，其实拼的都是经济。

秦献公当然知道这个道理。因此，他着手规范市场管理，出台政策，抽取营业税。他的这个政策叫初行为市。初行为市与初租禾的实施，给秦国的国库带来大量的财政收入。

然后，进行军队改革。

秦国在跟吴起的大战中，曾经以五十万大败于五万。这充分说明了，军队的人口数量并不代表战斗力。更说明了，此前秦国军队的体制存在着严重的缺陷。吴起之所以成为伟大的军事家，就在于他设计了一套更新更实用的军队体制。秦献公在他即位十年之时，开始着手

军制的改革。

这个改革其实就是全民皆兵。规定所有秦国的公民，按户籍为单位，每五户为一伍，农忙时，大家是互助组；农闲时，大家就是一个军事小组，天天进行战斗训练。如果有人犯法，就实行连坐。这哥们儿在当时就已经看透了中国人的品格，出台了这个极其严厉又很实用的株连政策。让你的邻居死死地监督你，你要是敢偷一颗辣椒，你的邻居为了自己不被连坐，就可以把你的腿打断。

当时，秦国因为采取连坐法，社会治安确实大有好转。

当然，社会矛盾还是有的，而且越来越尖锐。这个矛盾主要是因为这些政策的实施，造就了一批新兴的暴发户，对传统的既得利益集团造成了伤害。新的暴发户，靠自己的努力，不断地开垦土地，获得大量的私有土地。而传统的既得利益集团，以前靠的都是君主划拨给的涂地。现在这个政策一出现，秦献公就再很少免费给他们划拨地皮了。

于是，他们就生气了。

于是，矛盾就不可调和了。

但当这些矛盾出现之后，他已经为秦国赢得了宝贵的时间。

他决定把这个矛盾转移，向哪个方向转移？

通过战争，向外转移。

于是，在他当上老大的十九年后，他发动了一系列战争。

这时，他发动战争，已经没有什么阻力。魏武侯已经死了，那个可怕的吴起老早就被魏国踢出国门。

吴起的离去，对秦国来说，绝对是天大的利好。

秦国终于牛了一把

魏武侯算起来是个牛人，个人能力也十分强悍，是个很会打仗的人。如果他为一个南征北战的将军，他会十分合格，甚至会很优秀。可作为一名君主，他就算不得一名雄主了。

这个哥们儿觉得自己已经很牛了，想欺负谁就欺负谁，想摆平谁就摆平谁。如此一来，就给魏国造成一个四面树敌的局面。

如果跟别的国家树敌，那也还没有什么——反正以前打人的也不少了。

但赵国从三晋同盟中脱离出去，对魏国的打击是巨大的。

三晋同盟是经过魏文侯以及魏武侯多年努力才打造出的国际联合组织。魏国就靠这个组织，从一个新嫩诸侯突然成为一个超级大国的。秦国、齐国、楚国都被魏国打得找不着北。你翻历史书看看，有哪个诸侯这么牛过？当年的春秋霸主虽然很牛，但没人敢拿上述任何一个大国来玩过。现在魏国不但玩了，而且跟三国都敢玩。

还在同盟时期，他们鉴定的合同是，大战时，三国同时出兵，组织盟军；小战则由魏国自己单干。

同盟了几十年后，赵国突然发现，自同盟到现在，胜仗了N次，可是除了魏国在不断地强大外，自己什么实惠也没有得到。这么一总结，赵敬侯就觉得自己他妈的给魏国耍了几十年，白白当了人家几十年的跟班——说是跟班，其实跟长工没有差别——长工都还有口饭吃，可他们连点儿剩汤也喝不上。能得到的，就是一场又一场盟军胜利的结局，然后可以在媒体的头版头条上吹一把。

赵烈侯这么一想，就不爽了，于是，什么也不说，自己调整内外政策，单独向周边发展。赵烈侯这时也重用了个猛人叫公仲连，也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国力又慢慢担升，而且对魏国的不满也开始慢慢地表现出来。

赵敬侯时，干脆把首都迁到邯郸。这个做法跟秦献公的做法没一点儿区别。秦献公迁都，是因为把目光投向东方。赵敬侯迁都，说明

他已经把目光转向中原。

于是，魏国不高兴了。他们一直以为，中原是自己经略的，你赵国不好好向北发展，硬是要到中原来，这不是跟自己作对争地盘是什么？

魏武侯想：既然你赵国不给老子脸面，老子为什么就不敢翻脸？现在这个世界谁怕谁？这个哥们儿长期处于嚣张状态，不管做什么事，都比谁来得快，就是做撕破脸面的事，也抢在人家的前面。于是，他决定插手赵国的内政。

赵国迁都面临一个问题，有人反对把首都迁走。这个反对党的带头大哥就是。这哥们儿居然想武力解决赵敬侯。而魏武侯觉得这是个历史性的机会，派出部队向邯郸进攻，想配合公子朝把赵敬侯搞定，最后被赵敬侯一把粉碎。

于是，魏赵关系破裂。

魏国，一个夹在赵、秦、楚、齐之间的诸侯，就这样又回到单干的局面。当你看到这四个国家的时候，你就知道，魏国之后的日子将是十分不好过了。

更要命的时候，现在周边的这几个国家，都在向魏国学习，纷纷进行改革开放。秦国自不必说，那个楚国因为得到被魏国踢出国门的吴起，直接就让他当上了令尹，也在大力进行改革，取得的成效一点儿不比秦國小。

而且这些国家都是大国，发展空间还很大，改革成果更加显著。

魏武侯终于觉得魏国真的压力太大了。

可当他有这个感觉的时候，他的生命已经到了尽头。

这哥们儿的晚年肯定很郁闷，连个继承人都没有宣布，就挂掉了。于是，他的两个儿子都认为自己有资格当老大，于是，搞了个动

乱，两人各占魏国一半。

这两个儿了一个叫公子錡，一个叫公子缓。公子錡胆子大，立马任命自己为魏君，也就是后来的魏惠王。

两人相持不下。韩国看到机会来了，派人找到赵成侯，说：“咱们干一下魏国。”

赵成侯当然同意。

韩赵两国合兵，向魏国进军，把魏惠王打了个遍地找牙。按赵成侯的意思，顺便把魏惠王一把砍了，然后把魏国分了。但韩懿侯不同意。韩懿侯怕人家说他们残暴。要是把魏国分成两个国家，实力一分为二后，比宋国和卫国还弱，那时，想怎么欺负就怎么欺负。这对于周边很多国家来说，都是乐观其成的。

赵成侯不听。这都什么年代了？还怕人家说残暴？

韩懿侯不说话，带着自己的部队辙了，你想怎么办就怎么办吧。

赵成侯一个人搞不定，也只得放过魏惠王。

魏惠王也是个呆鸟，逃过一劫之后，并没有办法修复跟韩赵的关系，硬是在第二年和第三年，又分别跟韩国和赵国打了一仗。虽然都胜了，但你稍用脑子想一下就知道，这个胜利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了。

现在，摆在秦献公面前的国际形势，就如此：原先铁板一块、牛人济济的三晋联盟，不但人才紧缺，而且相互打得都找不可开交。

如果这时都不出手，就真的没有出手的机会了。

恰好魏国和韩国又在宅阳开了个会议，会议的议题是谈论关于周王室的事。

于是，秦献公大声宣布：魏国野蛮干涉中央王室大政，必须制裁。

就这样，他出动大军向魏军开展军事行动。魏军做梦也想不到秦国会出兵猛打自己一拳，一时给打得大败。魏国急忙跟韩联手，共同对抗秦国。

哪知，现在的秦国已经不是二十年前的弱秦了。秦献公的部队横扫过去，把韩魏两国部队再次杀得遍地找牙。

这一战，秦献公不但让国际社会再一次感受到秦国的存在，更是让秦国广大人民群众大大出了一口恶气，大家觉得秦穆公时代又要来临了。

更让秦献公心情超爽的是，周显王对他大大地表扬。虽然周王朝这块牌子早已经归入鸡肋行列，但你要是用他的时候，有时仍然很有用——尤其当招牌用——它让秦国从此以后理直气壮地参与中原的事务了。

又过两年，秦献公再次出手，率大军向魏国全面宣战。此战的目的很明确，就是要夺回吴起时期，魏国抢走那片秦国的土地。

秦魏两国大战暴发。

秦军一口气夺取了河西之地，然后打过黄河，在石门那里，大败魏军。成绩是：斩首六万，取得了秦国有史以来前所未有的大胜。

秦献公拿到这块地皮后，迅速做好方案，把这块肥美的土地分给那些既得利益集团，有效地缓解了国内的重重矛盾。

周显王也高兴得要命，他派中央代表团来面见秦献公，隆重祝贺秦国取得的伟大胜利，并“赐以黼黻之服”。

黼黻之服是什么东西？

告诉你，这东西的字面看起来很复杂，其实内容很简单，就是一套绣有黑、白、青花纹的服装。当然，看起来很简单，但意义却十分重大。这是周王授予霸主的标志。春秋诸霸中，虽然大家拿到霸主称

号之后，可以无法无天，打谁都打得理直气壮，其实真正拿到霸主牌照的只有秦国。一共拿了两次，上一次是秦穆公。

那次是让他当西部的霸主。

这次是没有限制的。

穆公事业终于全面恢复，实现了秦国全面复兴的伟大梦想。

秦国很兴奋，秦献公更兴奋。

他再一次向魏国发动进攻。因为，上一次，他没有拿下少梁。他很渴望拿下少梁。

决战就在少梁附近。

当年也是在此地，秦国大军被吴起打得连逃跑的路都差点儿没有了。

现在又在此地。

少梁的战略地位仍然跟当年一样，拿下了少梁，秦国就打通了东进的大道。这一战，魏国败得更惨，庞城被拿下连那个把吴起排挤出去的相国公叔痤也被一举抓获。

魏国很悲催，但公叔痤很幸运。

当年秦献公还是公子连在魏国夹着尾巴做专业避难人员时，得到他不少照顾。所以，秦献公一点儿也没有为难他，设了个满汉全席，热情款待他一餐之后，欢送回去。

魏国的势力被秦献公彻底赶出函谷关。

秦国已经显露出其强悍的面目。

但秦献公这时却已经老了，在带着秦国取得重大成就之后，就逝世了。这一年是公元前362年，也是秦献公二十三年。

秦献公谥号献。

聪明锜哲曰献。其实在秦献公身上，如果把这个“献”解释为“贡献”更加贴切。

秦献公死后，他儿子秦孝公继位。

当你看到这个谥号时，你就会知道，秦献公选定的接班人也是很正确的。

第七章 商鞅变法

商鞅投秦

秦孝公即位时二十一岁。

这哥们儿在做王储的时期里，对治理国家肯定有过深刻地思考。秦国本来地皮很大，实力曾经很强悍，可是后来却衰落下去，而且衰落得十分难看。究其原因，就是秦国缺乏人才。国力之争，其实就是人才之争。

当年的霸主，谁的手下不是靠一批人才在折腾？

齐桓公自己只做老大，天天吃喝赌嫖，忙得衣服都没有时间穿，但他有管仲这个天才帮他管理，使齐国突然间强大起来；晋文公同样有一大批会混的死党，为晋国的强大卖命，使得晋国称霸近百年；吴国有了孙武和伍子胥，可以打得楚国不剩渣；越国依靠范蠡和文种的策划，硬是把吴国直接从霸主位子上直接往死里打；最明显的是魏国，本来被各大国包围得差点儿喘不过气来，就因为有了李悝、吴起等一批牛人，帮他设计改革蓝图，短短几年时间，就称霸诸侯，对谁都可以猛打一把。而这批牛人一退场，魏国也跟着一步一步地衰败，现在只能让人家欺负了。

所以，老大是关键，但人才更是关键。

要让人家看得起你，你手下的死党必须很牛很猛。

秦孝公在接过老爸的班时，尽管秦国已经从衰落中恢复过来，打韩国、打魏国，基本都是完胜，但他仍然很冷静。

他知道，现在的秦国仍然不能算是强悍的。

虽然周王室近年来多次表扬他们，但在诸侯的眼里，他们的秦国仍然是异族，是非我族类。中原诸侯召开的会议，基本都不通知秦国参加，不让秦国融入国际社会，使秦国在国际上没有一点儿市场。

他身上的任务很重。

他现在必须找到人才，帮助他完成这个很重的任务。

他在即位的第一年，就发表了那个著名的求贤令，说谁向他出谋献计，他就让谁当大官。

于是，一个历史性的牛人出现了。

这个人就是著名的商鞅。

商鞅本来不叫商鞅，而是叫卫鞅。他是卫国的贵族。作为历史上著名的成功人士，他也跟很多成功人士一样，从小有着远大的理想。

他是李悝和吴起的铁杆粉丝。

他觉得这两个偶像为魏国搞了一套改革，立马就让魏国强悍起来，到处可以扁人，在战国初级的诸雄中，一枝独大。

于是，他也跑到魏国去。他觉得魏国是一个最会利用人才的集团。

他先投奔公叔痤。那时，公叔痤是魏国的相国，权力大得要命。只要这个位高权重的老人家到魏王那里说他一句：人才难得，他就前程无量了。

公叔痤这哥们儿很眼红吴起，最后把吴起赶到楚国那里，实在是一着大大的臭招使得楚国得到一个大大的改革家，一下就让国力恢复起来，并跟韩国联合，把魏国压得喘不过气。可这哥们在很多地方还是不错的，他的眼光很毒，一看就知道谁有水平，谁没水平。

他知道商鞅很有水平，也认为，如果重用这小子，以后魏国崛起

是完全有可能的。但因为他的性格作怪，硬是没有及时向魏惠王推荐商鞅，让商鞅当他的接班人。直到他病得只能说最后几句话时，魏惠王去看望他，问他：“公叔病有如不可讳，将奈社稷何？”

这哥们也知道公叔同志已经没救了。公叔同志可以没救，但魏国不能没救啊，uisjodio公叔同志说：“请老人家说说，如果你老人撒手之后，我们魏国怎么办啊？”

公叔痤当然不能说，我死之后管他洪水滔天之类的话，他望着他的领导，泪水汪汪地说：“座之中庶子公孙鞅，年虽少，有奇才，愿王举国而听之。”

呵呵，这个卫鞅虽然年纪不大，但水平实在太牛了。你可以把国家交给他，保证他做得比我更好。

魏惠王此前没有听说过卫鞅这号人，这时看到公叔痤把他说成是比李悝、吴起更牛的人，就觉得肯定是公叔老人家病得脑袋进了大水，胡乱说的。他要是真的这么有水平，以前为什么公叔痤不说？现在都死到临头了，才隆重推出？于是，他只在那里嘿然，没有说出下文。

其实，你是知道的，公叔痤这时虽然已经油尽灯枯，离死没有几厘米远了，但他的脑袋是清醒的。他此前之所以没有隆重推出商鞅，是那个阴暗的心理在作怪。他以为，凭着他跟惠王的关系，他现在在病床上隆重推出，也不迟啊。

哪知，还是迟了。

他看到惠王这个脸色，知道他这个隆重推荐已经没有什么作用了。于是，在惠王准备离开时，他又阴冷地补充了一句：“王即不听用鞅，必杀之，无令出境。”

显然这哥们儿已经深刻地接受了吴起出境的教训，这时也知道商鞅的可怕程度一点儿也不低于吴起，于是最后就给惠王说了这个话。

魏惠王当时答应了他的要求，表示回去后就下令杀了商鞅。

公叔痤作为一个职业政客，这辈子做的坏事肯定很多，但临死的时候，这哥们儿还是有点儿良心的。他从忠于惠王的角度出发，建议惠王如不用商鞅，就砍掉那个可怕的脑袋。可他作为商鞅的朋友，还是很喜欢这个青年人的。

等惠王出去之后，他又把商鞅叫来，对商鞅说：“刚才老大叫我推荐相国，我就推荐了你。但我看他脸上的表情，知道他肯定不会用你。然后我又建议他如果不用你，就杀了你。老大同意了我的意见。你赶快跑路吧，别让他抓起来砍了头。”

他以为，他说完这话之后，商鞅就立马抬脚下狂奔而去。哪知，商鞅的脸色连一点儿变化都没有，只是笑了笑，说：“我为什么要走？”

“你不走，就死定了！”

商鞅仍然笑着说：“我肯定不会死。惠王要是真的听了你的话，觉得我是个人才，他肯定会用我。如果他不重用我，那说明他肯定不信你的话，肯定不把我当什么人才。他要杀我干吗？我仍然留在魏国。”

魏惠王回去之后，一声长叹，道：“看来公叔痤老人家病得真很严重了。他先是叫我把国家交给商鞅来治理，然后又叫我杀掉商鞅？如果这不算荒唐，还有什么才算荒唐？”

没几天，公叔痤真的死了。

商鞅知道自己在魏国已经没有什么作为了。

恰在这时，秦孝公发布了求贤令。

商鞅知道后，立刻卷起包袱来到秦国。

他很快就知道，秦孝公有个同志叫景监，向来对景监言听计从。于是，他想办法结识了景同志，让景同志在孝公面前推荐自己一把。

秦孝公跟商鞅举行了会见。商鞅见到秦孝公，立刻把自己的想法全盘向秦孝公隆重推出。

哪知，才说了不到几句，秦孝公就像吃了安眠药一样，居然垂着脑袋进入很舒服地睡眠状态了。

秦孝公睡完之后，这才发现自己原来是在跟商鞅聊天，是在对商鞅进行面试啊。可这哥们儿的话居然产生催眠效应，这样的人去当催眠师那是很优秀的，哪能来治理国家？白白浪费了自己一天时间。

他很生气，跑过去对景监大骂，你的朋友纯属是个吹牛人士，算什么人才？吹了大半天，那些言论一点儿用处都没有。

景监被老大一顿骂，见到商鞅后，自然也埋怨了一通。

商鞅说：“呵呵，我以帝皇之道来向他陈述，他不感兴趣。你可以再跟他说说。”

景监很相信商鞅的水平，又硬着头皮向秦孝公推荐了一把。

秦孝公一听，那就再听他吹吧。反正现在也没有别的事儿。

于是，两人再次见面。商鞅继续吹，秦孝公继续睡。睡过之后，又把景监叫来训了一顿。

景监被骂了个狗血喷头，回来自然又免不得脸红脖子粗地埋怨商鞅。商鞅仍然笑着说：“我这次陈述的是王道。他仍然听不进去。你就再硬着头皮说一次吧。”

这个景监的头皮还真的又硬了一次。而孝公还真的又听了一次。

第三次见面，商鞅按照自己的腹稿，再一次滔滔不绝。

这次，秦孝公没有睡，但也只是点点头，没有说什么。

景监去见孝公。孝公说：“你这个朋友这次说得真不错。看来他还

是很水平的。让他再来跟我聊聊吧。”

景监回去跟商鞅说了。

商鞅长叹一声，说：“我这是在向他陈述称霸之道。他觉得很好。看来他真的要采用我的这个理论了。”

第四次会见。

这一次，秦孝公听得口水直流。当时，贵族们谈话，可不像现在这样坐在真皮沙发上，翘着二郎腿，舒服得要命，而是双膝跪在席子，腰杆笔挺，叫跪坐。秦孝公听着听着，那个膝盖不知不觉地向前移动，以致移出了席子，直接跪在地板上了，还没有察觉。

两人连续聊了好几天，秦孝公仍然觉得没有听够。

景监问商鞅：“你到底说了些什么啊，老大高兴得差不多跳起舞来。”

商鞅说：“我先前用王道之术来做他的思想工作，说这样秦国可以跟三代相比。可他觉得那太需要时间了，他做不到。所以，我只是得强国之道跟他说说。他越听越高兴。秦国虽然会成功，但其成就将远远不如周朝了。”

但秦孝公不管，他现在只想秦国能在短期内实现民族的伟大复兴，通过武力把那些长期以来鄙视他们的诸侯打痛，让他的前辈子们在九泉之下瞑目。

对于秦国的复兴之路，他开展过长期的脑力劳动，但想得头都发白了，仍然没有找到一条合适的发展之道。他下令大家跟他一起开动脑筋，努力往这个方面去思考，但到现在仍然没有谁想出什么办法来。

这时听了商鞅的改革理论，他觉得这哥们儿真的太牛了，比他想象中的人牛人更牛，心下大喜过望，立即叫他把这个理论用于实践。

于是，史上著名的商鞅变法开始。

决心

当然，跟所有的改革一样，刚开始是很不顺利。

不管如何改革，都会触动一部分人的既得利益。这些人为了保护自己的利益，总是会跳出来，反对改革。

而大多数改革，总是以牺牲传统既得利益集团作为代价的。说白了，正是因为这些既得利益集团的腐败，才会导致国家政治的腐败、国力的衰弱。要革除这些腐败，大家口号喊起来，往往声音很响亮很振奋人心，甚至腐败分子的声音比所有的人都大。可真的要动起来，他们反得最坚决，制造的阻力非常大。

现在秦国跟所有的国家一样，君主的权力貌似很强大，其实，他周围团团包围的传统势力才是真的强大。这些势力在平日里，利益没有受到侵犯时，他们很和谐，谁也没有冒出头来。可当他们的利益面临受损时，他们就会跳出来——很多政变就是他们跳出来的结果。

所以，当他们听说秦孝公要任用那个从魏国来的年轻人商鞅来搞什么变法时，就纷纷跳出来，加以反对。

秦孝公当然不干。

于是，双方展开了一场变法是利大于弊还是弊大于利的辩论。

持利大于弊的一方是秦孝公和商鞅，但碍于自己的地位，秦孝公只能当裁判而不能出来当辩手。于是，利大于弊一方的一辩和二辩全是商鞅一个人承担。

持弊大于利的一方是甘龙和杜挚，以及一大批秦国传统既得利益集团。

甘龙和杜挚出任辩手。

这两个人都是秦国的老一辈革命家。尤其是甘龙，曾经紧跟秦献公干过革命，也曾经是秦献公时代的改革派，为秦国的发展作出过巨大的贡献——把“德高望重”这四个字套在他们的头上，估计也没有几个人会反对。

甘龙本来是个改革派，但这哥们儿通过改革得到了利益，从而加入既得利益集团，身份立刻转换，又变成保守派的最高代表。而他现在又是秦国的首席大臣。

秦孝公想不到变法的概念还没有出台，反对的人就这么多，而且个个都很坚定。如果真的实施起来，反对的人岂不更多？那可是阻力重重啊。他也有点儿动摇了。

可商鞅说，老大的顾虑是多余的。对于那些下层人员，这些话题是不能跟他们讨论的。只有在改革成功后，让他们分享改革的成果。高素质的人跟低素质的人是没有共同语言的。所以，要成就大事业，就得采取果断的措施。只要觉得这个改革是利于富国强民的，就不要前怕狼后怕虎。

甘龙立刻反驳，小鞅同学的话大错特错了。我们只有按既定方针办，大家对这些方针政策都很熟悉，贯彻起来才有有条不紊，才走第一步，大家基本就知道第二步怎么走了。这样，天下才不乱啊，才利于安定团结。现在咱们太需要一个安定团结的局面了。

商鞅说，老人家你说的好像都对。很多普通的人只知道按过去的方针办，很多貌似博学之士，其实都是书呆子，天天封闭在自己的专业领域里，好像什么都知道，其实什么都不知道。这两种人，让他们当太平官，过着腐败的幸福生活，那是很好的。但千万不能跟他们讨论什么兴利除弊的大业。世界上，智商发达的人才会制定规章制度、方针政策；智商欠缺的人只能当个守法公民。有水平的会与时俱进，没水平的人只会死守传统，把传统当命根子。

这时杜同志又说，变法的成本太大了。所以，我认为，如果没有百倍的利益，就不要修改成法；没有十倍的社会效果，就不要就换传

统的方针政策。大家按既定方针搞了这么久，没有出过什么差错，社会也没有出现什么不安定的因素。要是强硬变法，就会发生动乱。

商鞅说，治国从来就没有什么一成不变之法。这个历史早就有很多鲜活的例子。汤武没有按照前朝的法规，最后能得天下；夏朝老是依承旧制，一点儿进取心也没有，最后灭亡。

秦孝公一听，大声说：好！

大家看到老大的声音这么坚定，只得都闭嘴了。

当天，秦孝公就下了个文件，任命商鞅为左庶长，直接进入秦国的决策层，全面负责改革变法大事。

商鞅开始制定变法的法令。他下令将人民编为五家一伍、十家一什，互相监督，犯法连坐。举报奸谋的人与杀敌立功的人获同等赏赐，隐匿不报的人按临阵降敌给以同等处罚。立军功者，可以获得上等爵位；私下斗殴内讧的，以其轻重程度处以大小刑罚。致力于本业，耕田织布生产粮食布匹多的人，免除他们的赋役。不务正业因懒惰而贫穷的人，全家收为国家奴隶。王亲国戚没有获得军功的，不能享有宗族的地位。明确由低到高的各级官阶等级，分别配给应享有的田地房宅、奴仆侍女、衣饰器物。使有功劳的人获得荣誉，无功劳的人即使富有也不能显耀。

商鞅的工作效率是很高的，只在短短的时间里就出台了 he 制定的新法规。

这哥们儿绝对是个聪明人，知道政府的信用已经严重透支，不管你出台什么政策，大家都在那里大声质疑。于是，他想出了一个办法，让政府的诚信度大大提高一把。

这个办法很简单。

老百姓们早上起来，突然发现首都的城南立了一根木头，木头的边上贴了一张盖着政府公章的告示。

告示的内容很简单：谁把这根木头搬到城北去，就赏给他十金。

大家一看，这木头没有几斤重啊，搬到城北那是一点儿不费力的。那时的首都并不像现在的城市这么大，从南到北就那么几里路。

大家读完告示的反映是，有的说现在的政府官员们疯了，有的说他们忽悠人习惯了，居然搞出这个古怪的告示来。

大家只在那里议论政府，并没有谁去动那根木头。所有的人都在想，只有蠢到极点的人才去搬这根木头。你要是搬了这根木头，信用度已经是垃圾级的政府肯定不会给你我的，但大家就多了一个娱乐故事了。

商鞅一看，便又把一张告示贴过去。内容是在赏金上加了四十金，变成五十金。

大家还在怀疑。

最后，有一个人上去了。这哥们儿大概有事到城北，看到这个告示之后，就觉得，即使拿不到五十金，但这根木头仍然可以当柴火烧，就当去要了一推柴回来——反正也是要到城北去，现在身上别的东西都没有，但力气还是有的。

于是，他把那根木头扛了起来，一口气跑到城北。

当时，跟在他后面的人很多。

当他来到指定地点时，商鞅已经等在那里了。

他放下木头时，商鞅就让工作人员把五十金隆重地送到他的手上。

围观的人一看，都傻了眼。大家这时才知道，这届政府还真讲信用。

政府的诚信度提升之后，商鞅这才把他的新法新规全面公布出

来。

秦孝公和商鞅对新法是很有信心的。可老百姓们一点儿信心也没有。新法颁布了整整一年，大家天天都在抱怨这个新法实在太不方便了。普法工作做得实在太难了，但两人仍然坚持。

商鞅知道，如果找不到一个真正让人们明白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生动例子来当活教材，大家仍然会把他的新法当屁用，然后全国人民集体来个忽视，那他就悲哀了。

所以，必须找到一个典型案例，来说服全国人民。

典型并不难找。

而且这个典型大大超过了商鞅的预期。他本来只想找一个级别比较大的官员，把这个官员按新法处理一把。哪知，这些官员硬是很遵纪守法。最后，是太子冒泡出来。

大家一看，呵呵，商鞅，你不是说违法必究吗？现在你追究啊。

商鞅当然要追究。

他立刻把太子案搞了出来，大声宣布，新法之所以不能全面实施，就是因为上层人士带头不遵守。现在太子犯法，也应该依处理。当然，太子是咱们大秦未来的国家领导人，不能按律处罚。但可以拿他的老师来顶替。于是，将他的一名老师依法判决猛打几个板子，在另一名老师的脸上刺字，让大家都知道，谁犯法都是不行的。

大家一看，这个法还真必须遵守。从此，再也没有人说，新法不方便了。

两年之后，秦孝公说，想看看这个新法有没有效。

他开展了一场伐魏战争，在元里大败魏兵，成绩是：斩首七千级。

魏惠王确实是个傻瓜，被秦国狠狠地打了一顿之后，并没有对秦国来个再认识，进行一次有效防犯，而是把矛头转向赵国，派着部队直接包围邯郸。

魏国这时的国际形势极其险恶：秦国动不动就拿他们来猛打一把，检验一下变法成果，楚国和齐国对他们也是虎视眈眈，只要有机会，也伸手到他们那里摸一把。但魏惠王似乎只把赵国当成敌人，只要觉得自己有点力气了，就去打赵国。

赵国人清醒得很，知道魏国现在已经在失道寡助的行列里，因此，看到魏国大兵前来侵略，除了自己抵抗之外，还派人跑到楚国和齐国，请他们来帮忙。

齐楚两国当然不是活雷锋，你叫我帮忙，我就上来做好事。但他们知道，现在打魏国，他们有利可图。于是，都出兵猛扁魏国。

当然，魏惠王并不是真的很傻瓜。这时他敢于向赵国派兵，而且还真的把赵国打得变成缩头乌龟，是因为他手下有一个猛人。

庞涓。

同学等于敌人

庞涓一出现，另一个牛人也跟着出场。

孙臏。

据说，两人本来是同窗同学，一起跟那个史上最神秘的大师鬼谷子学本领。

鬼谷子原名肯定不叫鬼谷子。据说他本来叫王禅，民间也称他为王禅老祖，因为在那个叫鬼谷的地方隐居（这个地方跟金庸先生笔下的活死人墓有得一比），所以就自称鬼谷子，也称鬼谷先生。司马迁同志把他描写得很牛，本事很大，几乎什么都会。

有了司马迁的这个描写垫底，民间艺术们就加以发挥，把他塑造得更加鬼神莫测。有的说他的老爸只是一个草民，叫庆隆。这个庆隆不知道撞了什么狗屎运，硬是跟东海龙王的女儿搞了个一夜情海龙王的女儿就这么怀孕了，结果就生下了这个鬼谷子。

有的说，他的老妈还是个待字闺中的美女时，误吞了个珠子，然后就成为一未婚先孕的美女，不得不离家出走，一路辗转，碰上西王母娘娘，在王母娘娘那里喝了一口山泉水，就把一个男孩生出来了。这个男孩就是鬼谷子先生。

后来道教的人又把鬼谷子说成是道教的神仙之一，任命他为洞府真仙，位居第四座左位第十三人。被尊为玄微真人，又号玄微子。既然是个洞府真仙，为什么不在洞府里好好吃喝玩乐，跑到鬼谷这个地方来做什么？

道教人士的解释是，他在神仙世界里有点儿无聊了，就想下来点化几个凡人去做神仙，增加天上的人口数量，这才来到这个鬼地方，收了大量的学生。其中最好的学生就是庞涓、孙臆、张仪、苏秦。他虽然看好这几个学生，可这几个学生却太不争气，虽然学习成绩非常喜人，但却都有一个致命的弱点，就是凡心未了。你是知道的，一旦被挂上“凡心未了”这四个评语的人，无论谁也点化不了他们。修仙严格来说，就是修心。

作为道教里的高层人士，这哥们儿的本事大得要命，什么隐形藏体之术，混天移地之法；什么投胎换骨，超脱生死；什么撒豆为兵，斩草为马；什么揣情摩意，纵横捭阖，等等，人类永远做不成的事，他样样精通。

这个传说，显然是不靠谱的。如果他真的存在，那他只是一个伟大的教育家，而且是个博学多才的教育家，兵法、阴阳术、纵横术，是他最精通的专业。

如果说，孙武是兵家的老祖宗，他肯定是纵横家的开山人士。

但现在他的这两个学生庞涓和孙臧跟他学的是兵法。当时，会打仗的人就是吃得开。

吴起是他们榜样。

传说孙臧是孙武的子孙，从小就以老祖宗为自己的偶像，想当个大军事家。于是，就去拜鬼谷子为师，成了庞涓的同窗好友。

庞涓先毕业，来到魏国，找到魏惠王。两人一见面，魏惠王觉得这个庞涓很对他脾气，就让他当军方的最高领导人，帮他去打周边的国家。

庞涓虽然对自己的本事很自信，但觉得自己的水平比孙臧还低几个档次，怕这个同学下山来，跑到另一个国家就业，自己可就惨了。

他觉得要想打败天下无敌手，得先把这个同学打倒。

于是，他就写了一封信给孙臧，说现在他在魏王这里就业，待遇很好，工作很顺利，让孙臧也来干吧。

孙臧哪想到庞涓会害他？一接到信，立马就兴高采烈地下山，跑到魏国来找老同学。

可他到魏国没几天，酒还没有喝几顿，职业还没有着落，就先被庞涓搞了个冤假错案，说他大大地触犯魏国的法律，犯了这个法律，谁也救不了你，即使是庞涓这样的人，也救不了你啊。

于是，孙臧被残忍地挖掉了膝盖骨，从此不能行走。

孙臧是什么人？立马知道，这一切都是庞涓搞的。他更知道，自己现在已经走不出魏国，永远在庞涓的掌握之中。庞涓是个心胸狭窄的人，哪天心情不好时，只怕连他的头也会砍掉。

孙臧已经被挖了双膝盖，不能让他再砍脑袋啊。

他最后决定装疯，爬到大街上对过街的人破口大骂，当着广大人民群众面前，把动物的屎当成零食放在嘴大嚼一通，然后满脸笑容地吞下去。让人家看到都得当街呕，他却哈哈大笑，大喊美味啊，人间美味。

晚上就到马厩里睡觉。

庞涓一看，这应该是真的疯了吧？如果你不疯，你能吃屎吗？而且吃得那么高兴——吞下去之后，还那么回味无穷，看上去口有余香？

于是，庞涓就笑了。

庞涓以为自己天下无敌了。

他现在真的是天下无敌，带着魏国的部队，先打了一把齐国，然后又猛扁了一把赵国。都大获全胜。

他现在只关心自己的战绩，不断地想扩大自己的战果，对孙臧已经一点儿不关心了。

孙臧知道庞涓很毒，因此还在疯着，但已经逐步从大家的视野中淡出。他一边装疯，一边寻找机会。

机会终于来了。

齐国的使者来到大梁，进行国事访问。

于是，他偷偷去见那个使者。以前的使者比现在的官员好接触多了。现在的官员下来，一般老百姓想去见，估计才到宾馆门口就给赶了出来。即使你在路上，也只能远远看到他们的车队。你要是真想拦路求见一把，估计立马就得被套上妨碍公务罪的帽子关到班房里几天。但那个齐国的使者却让孙臧过来见面了。

不但见面，还进行亲切交谈。

交谈之下，这才发现，这个没有膝盖骨、头上刺着字的犯罪疯子居然是个大大的人才。这样的人才，现在齐国太缺了。于是，齐国使者决定不能让孙臆在这里继续当疯子了，而是偷偷把他运回齐国。

当时，齐国的首席大臣是田忌。

那个使者回到齐国之后，就把孙臆推荐给田忌。

田忌听说这个残疾人是个人才，就让他跟自己混。田忌有个爱好，就是爱跟齐国的贵族们赛马，而且下的注很大。可这哥们儿每次比赛都是输家。虽然他很有钱，不怕输，但老是输着，面子也太难看了。

孙臆看到田老大每次赛马回来，都郁闷得想骂人，就知道这哥们儿老是输，就请田老大以后去赛马也带他去看看。

孙臆到现场一看，双方马的质量其实差不了多少。每人三匹马，都分为上、中、下三等。他马上就对田忌说，这次你只管下大注，能下多少就下多少。我保证让你赢回来。

田忌一点儿也不怀疑地相信了。在下注时，一口气下了千金。

大家一看，呵呵，这哥们儿疯了。

田忌这时也不知道怎么去赢。

孙臆说：“第一轮比赛，他们出上等马，你就用下等马去比；第二轮，他们用中等马，你就派上等马；第三轮他们用下等马，你就用中等马。”

他的原话是：“以君之下驷与彼上驷，取君上驷与彼中驷，取君中驷与彼下驷。”

田忌虽然是个老实人，但他并不是傻子，一听到孙臆这话，立马就笑了，按照这个办法赛下去，结果是两胜一负，大获全胜。

连齐威王也觉得不可思议了，问田忌：“你怎么能想出这个办法来？”

田忌说：“不是我想出来的。是孙臧想出来的。”于是，顺便把孙臧推荐给齐威王，说这哥们不比他的祖宗差啊。

齐威王跟孙臧举行了会见，亲切交谈之后，发现其果然是个猛人。他立马拜孙臧为师，并决定任命他为齐国的首席大将。

但孙臧谢绝了。

他说：“一个残疾人，哪能当将军？”

正在这时，赵国派使者前来求救，说赵国给魏国打得都找不着北，快快救命啊。

齐威王当然要救，他派田忌带上部队，当然要带上孙臧出发。

田忌对孙臧是很有信心的。他觉得带着孙臧去打仗，肯定就跟带着孙臧去赛马一样，只赢不输，于是就下令部队直接开到赵国，在赵国境内把魏国狠狠地打击一下。

可孙臧却不同意。他认为，现在我们的任务是救赵国，而不是只来跟魏国打仗。直接到前线与魏国开打，成本太大，倒不如开到魏国去。现在魏国的主力部队都在跟赵国打，听说咱们乘虚攻打他们本土，他们不害怕才怪。这样我们既救了赵国，又顺便狠狠地教训一下魏国。

田忌一听，真是太有道理了，下令照办。

庞涓接到齐兵向大梁冲杀过去的消息时，大惊失色，齐国他妈的也太缺德了。急忙下令辙，全力回救大梁，再晚大魏就完蛋了。

哪知，更缺德的招数还在等着他。当他带着部队狂奔到桂陵时，齐国大军已经在这里等候多时。不用拍脑袋想一想，就可以完全知道，这样的遭遇战，庞涓的本事再大也会给打得不剩渣。

庞涓被打了一顿之后，并没有汲取教训。十二年后，又再次带兵去打韩国。韩国又向齐国求救。

齐国再派田忌带着部队，和孙臏出发。

这一次，齐兵再一次重温“围魏救赵”的老课，直赴魏国的大梁。

庞涓很生气。他到底是个军事牛人，上了一次当之后，绝对不会再上第二次当。他虽然带着部队狂奔回来，但已经做好再与齐军相遇的准备了。

孙臏当然不是傻瓜，又用老一套来对付这个敌人。他知道魏军十分凶猛，硬拼是不行的。

于是，他提出了自己的作战方案：向敌军示弱，培养敌军的轻敌情绪，把他们培养成一支骄兵。

骄兵的结局是什么？

必败！

具体做法是：以减灶法来让庞涓错误地以为自己的部队天天有人在开小差，造成战斗力不断弱化的假象。庞涓是个自负的人，数了几次之后，就哈哈大笑，前天还有十万，昨天就五万了，今天只剩下三万灶了。这样的部队是来当逃兵的，不是来打仗的。

他的这个骄傲情绪一上来，什么顾忌都没有了。他觉得，齐国的部队已经没有战斗力，得抓紧时间追过去，把他们痛打一顿，看他们还来插手魏国的事吗。

他看到部队带的军用物资太多，行军速度实在太慢了，于是就决定带着轻骑去追齐兵。

当这天晚上，他一口气追到马陵道时，突然有人报告：“将军，前面有一棵树。”

“一棵树有什么奇怪？山上的树多着呢。快追。不要看树。”

“不是啊。那棵树上头有字。”

“有字又有什么奇怪，大不了是一张虚假广告。告诉你，咱们现在是来打仗的，不是来打假广告的。”

“将军，那不是广告，上面有将军的名字。不信你去看看。”

庞涓一听，这才觉得真的奇怪起来，忙举着火把，过去一看，只见那棵树是真大，树皮被人家刮了一大片，上面写了一行大大的字：

庞涓死于此树之下。

这哥们儿历来脾气火爆，突然看到这样的广告词，气得差点儿吐血，狂叫着把那棵树砍下来。

可大树还没有倒，猛闻得一声鼓响，早已埋伏在道旁的齐兵万箭齐发。

魏兵这才知道自己中了传说中的埋伏，纷纷大乱起来。黑夜之中，魏军自相残踏，谁也顾不上谁了。

庞涓知道，自己纵然有再大的本事，也打不过孙臆了。于是，拔出宝剑，自己把自处理掉了。他拔剑的时候，还说了一句后来兵败将军常说的：遂成竖子之名。

从此，孙臆真的名满天下。

魏国经此一役，国力直线下跌。

再次称霸

秦国因为魏国，被打了个差点儿灭亡，又因为魏国老跟周边的国家搞军事冲突，不断地削弱自己的力量，同时也把周边的力量也顺便削弱了一把，为秦国的崛起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国际环境。

秦孝公和商鞅知道这样有利的环境不多，因此抓紧时间进行改革，不断地使国力提高上来。新法推行十年之后，“秦民大悦”。用现代的话来说，这十年，完全可以称为秦国的黄金十年。史书的描述是：道不拾遗，山无盗贼，家给人足。民勇於公战，怯於私斗，乡邑大治。牛吧？现在你还能看到这样的社会吗？

看上去很文明。

其实，商鞅在实施过程中，搞得很野蛮，搞得绝对权威。不说犯了新法的人，他一定严厉处罚，就是那些以前说新法不方便现在又过来讨好说新法真是太方便了的人，他同样一脸冷酷，大声说，说这些话的都是动乱的挑头人。然后把他们全部迁到老少边区那里。

大家一看，就不敢再冒泡乱发言了。

秦孝公下令，任命商鞅为大良造，成为秦国首席大臣。

商鞅再次出兵魏国，包围了魏国的安邑。安邑曾经是魏国的发祥地，在魏国人的心目中，有着重大的意义。但意义再怎么重大，也挡不住秦兵的包围。最后，安邑守将不得不向商鞅举起了白旗。

商鞅认为，现在首都所在地，仍然不是最理想的。他说，应该迁到咸阳。于是，他上马了咸阳的宫殿项目，然后把首都迁到咸阳。

迁都咸阳之后，商鞅进行第二次变法。

这一次他更加强了对人的管理，而且管理得一点几都不人性化，要求所有老百姓都以家庭为单位，不分男女，不分老幼，不论辈分，统统混居在一个家庭里，谁也别想做其他事。然后把散居的小村小乡都集中起来，成为一个县，设县令、县丞等官员，全国共设了三十一县。这个制度就是郡县之初，直到现在仍然在沿用——当然，已经是升级版了。那个著名的“废井田”也是在这次变法中开展的。而且还统一了计量单位。

你一看这个变法，除了第一个太不人性化之外，其他的措施，对

于老百姓来说还真的很实惠。所以，老百姓很高兴。但那个公子虔就不幸了。这哥们儿堂堂太子的班主任，天天在讲台上要求学生要好好学习天天向上，长大了要做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老哥子却不断地犯法，而且每次都被拿来当典型。商鞅第一次变法时，他被处罚了一次——当然，那次对于他来说，是绝对冤枉的。但这一次，他又犯了。商鞅当然不客气——老子正找典型，你就免费送上来，不处罚还真对不起。于是，按法论处，这哥们儿受到的处罚是劓型——鼻子给商鞅一刀割了，丢到垃圾桶里了。

公子虔虽然丢了鼻子，但秦国的进步却非常神速。短短五年时间，秦国的面貌大为改观。周显王这时给那些老版诸侯欺负多了，这才觉得中原诸侯虽然跟他都有几百年的亲戚关系，但这些亲戚并没有谁把他放在眼里。倒不如秦国这样的西部诸侯，从来没有欺负过他。于是，就把希望寄托在秦国的身上，以为秦国离他那里很远，不会大老远跑来玩他的。现在看到秦国的力量越来越强悍，于是就派个使者过去，任命秦国为诸侯的老大。

其他诸侯看到中央都这样了，也都派出使团，祝贺秦孝公，说：“你以后就是我们的带头大哥了。”

秦国正式称霸。

不过，现在这个霸主的威力已经远远不及春秋时期的霸主了。那时小国还多，而且大家的心思也没有现在这么复杂，至少兼并诸侯的事还是很少发生的，抢个霸主当当，一来是面子大了，二来也拿到不少利益。现在可不同了，几个超级大国不是为了一点儿面子问题，更不是为了那一点点经济利益而到处打仗的，而是对别国都有领土要求，恨不得把人家都灭掉，自己统一全中国。

所以，这个霸主只是面子工程。

但每个人都是要面子的。你的实力不行，这个面子真的不好要。

秦孝公很爽。他命令公子少官带着诸侯在逢泽开了个诸侯大会，

然后带着诸侯代表团去朝见周显王，结结实实地当一回诸侯大哥。

当然，商鞅比谁都知道，你当了带头大哥，自己在一边爽歪歪，就以为人家都真的会当你的小弟弟，从早到晚都听你的安排，那是大错特错的。要让人家服你，你还得打。

只有打，才显示出你的力量。

打谁呢？

还是打魏国。

谁叫他以前老欺负秦国，谁叫他又是跟秦国接壤，打起来既有借口又很方便，一出国门，就可以大打出手。

公元前340年，商鞅对秦孝公说，我们与魏国的关系，是绝对的敌我关系，不是他们搞定我们，就是我们灭掉他们。这些年来，魏国不断地自我下调智商，不是跟这个国家打，就是与那个国家发生武装冲突，国力已经很疲软。现在正是打他们的好机会。他们被我们一打，肯定会向东退却。我们就可以据黄河和崤山之险，向东制服诸侯。秦国的复兴大业就此可以奠定了。

秦孝公等的就是这一天，他当场同意了商鞅的建议，下令商鞅带兵，向魏国进发。

此时，魏国的军事牛人庞涓已捐躯，魏惠王只得派出公子錡为统帅，应对商鞅。

公子錡是魏惠王的同母弟，曾经作为庞涓的副手多次出征，胜仗败仗都打了不少，亲身经历过庞涓被孙臆大破的两场经典之战，并在桂陵之战中被齐国俘虏。后来，他的哥哥魏惠王用了大笔现金才把他赎回来。

不久，魏惠王让他当河西的第一把手，负责对秦国工作。这哥们儿倒很有一套，在河西执政时，很得民心。据说，仅仅三年，那地方

就“大治”。

这哥们儿年轻时也曾在那个公叔痤的手下混过，跟商鞅同过事，而且经常在一起吃喝赌嫖，关系非常好。

商鞅知道这哥们打仗真的有一套，要是双方正面开战，以硬碰硬，谁胜谁败，还真不好说。

既然这仗不好打，那就玩阴谋诡计吧。

商鞅决定玩老朋友一把——跟老朋友玩阴谋诡计，成功的概率一般都很高。

双方在雁门相遇。

相遇之后，并没有立刻开战。

商鞅给公子錡写了一封信。信的开头深切回忆了当年两人的友谊。然后笔锋一转，说：“想不到现在两人居然成为敌人。想到当初两人的友谊，真不忍心开打啊。还是请你到我这里来，大家喝喝酒，谈谈别后之情，然后订个签订个协议，再然后就各自带兵回去算了。你就当带着大家来公款旅游一趟。”

公子錡虽然有着丰富的作战经验，也跟商鞅长期共事过，但显然并不精通阴谋诡计业务，更没有深刻认清商鞅的真面目，接到信后，就一脸激动地在那里想，呵呵，在战场上碰着老朋友真好，不用打就可以和平结束战争了。

他的副手很冷静，知道这信上的话全是骗人的鬼话，就对他：“秦国向来不讲什么信用，你千万不要过去啊。他要是诚意，请他来我们这里啊。”

公子錡不听，拿着公章就跑过去，要跟商鞅签合同。

商鞅老早就埋伏好兵。等老朋友来到后，就来个“伏兵四出”，把老朋友拿下。拿下之后，让自己的士兵冒充魏兵回去。

公子锜的副手以为是老大回来了，出来迎接，话还没有说一句，就被人家拿下。商鞅大军接着打上来。

到了这个时候，魏军不大败是没有道理的。

魏惠王接到报告后，也怕了起来，眼看商鞅毫不费力地拿下他的弟弟，全国主力也被打得全面崩溃，实在没有办法抵抗秦国的入侵了。于是，派出使者，拿着河西地图，跑到秦国那里，对秦孝公说：“这片地皮，我们不要了，全退还给你们。”

这个手续办理之后，他突然发现，秦国的力量挺到河西之后，他的首都安邑就太靠近秦国了。于是，他只得决定把首都迁到大梁。他一面布置迁都工作，一边长叹：吾恨不用公叔之言。

到这时才记起公叔座的话，除了让后悔度更增加一点儿之外，没有别的作用了。

秦孝公终于全面恢复了穆公时期大秦帝国的版图，商鞅的个人成就也达到巅峰。

秦孝公赏给商鞅商於地方的十五个县。于是他号称为商君。

秦孝公很爽，商鞅也很爽。

商鞅之死

商鞅并不知道，当他超级爽歪歪时，危机已经离他不远了。

那个赵良劝他：“你这些年来，得罪的人太多了，连你自己也不敢在大批警卫人员的保护下出门。所以，你现在应该把封地还给秦国，然后急流勇退。否则，只怕没有机会了。”

但商鞅能听吗？他要是能听他还是商鞅吗？

两年之后，也是公元前338年，秦孝公死去。

秦孝公一死，商鞅在秦国的市场就彻底归零。

秦孝公的儿子秦惠文王接过老爸的班。

他刚接班时，也只是称惠文君。

于是，秦国进入了秦惠文君的时代。

每个时代都属于那个时代的人。

商鞅属于秦孝公时代的猛人，但不是秦惠文君时代的人。

秦惠文君也是个很牛的领导人。他比谁都清楚，商鞅是个猛人，秦国的强悍，靠的就是这个猛人。但他已经感到这个猛人实在太猛了，猛得让他有点儿害怕。

于是，商鞅的命运直接走向悲哀的下场。

没几天，那个被割了鼻子、成为典型反面教材的公子虔的门徒就跑到秦惠文君面前，实名举报商鞅要谋反。

秦惠文君一听，立马派人去把商鞅捉拿归案。

商鞅的情报工作做得很好，还没等办案人员来到，就已经得到消息，然后抢在第一时间跑路。

商鞅一路狂奔，直接跑到边境的关口，天黑下来，去宾馆开房。哪知，老板却要他拿出身份证，对他说，商君有令，没有证件的人是不能住店的。谁给没有证件的人住店，谁就犯法。让他还是到别的地方去吧。

商鞅一听，长叹一声：嗟乎，为法之敝一至此哉。

用现代人的话来说就是：我草啊。我制定的法律竟然把我也害得这么惨。

这就是“作法自毙”的原创版。

当然，这还不是最悲哀的。与秦国接壤的就是魏国，他一出秦国的地界，就只能进入魏国的领土了。而魏国这些年来，给他收拾得也够惨了。魏国高层即使在上厕所时也恨不得吃了他的肉。现在他跑到魏国来避难，魏国能当他的保护伞吗？

商鞅也知道魏国不会收留下他，因此想过境跑到别的国家去。但魏国不同意。你在秦国时，可以牛哄哄，想去想回，全凭你的心情，可现在你一个人流落到这里，你还能说了算吗？他们对他说：“你是秦国的逃犯。现在秦国牛得很，我们要是抓到他的逃犯不送还，我们能有好果子吃吗？”

于是，魏国把他抓起来，直接遣返。但并没有把他送给秦国政府。

商鞅到了秦国，当然不会主动投案自首。因为他知道，对于他这样的人，是没有投案自首这个选项的。他跑到自己的封地，立即组织起来军队，向郑国发动进攻，打算拿下郑国当自己的根据地。可是秦国却派出大军向他开展军事行动。他虽然很牛很有水平，但他那点儿力量，哪是秦国政府军的对手？于是，被杀死在郑国的黽池。

秦惠文君下令把他的尸体带回来，在大广场上，来个五马分尸，请大家放下手中的工作，都来围观，然后大声宣布：谁要是学商鞅搞造反，谁就是这个下场。

然后下令把商鞅的全家也全部杀死。

商鞅制造了一个强大的秦国，实现了自己的伟大理想，最后又被这个强大的帝国杀掉。

历史就是这么无情。何况，那是个血腥的年代。当那个年代需要你的时候，会让你在那个历史舞台上尽情表演；当不需要你的时候，你就只有彻底出局。

很多人看到商鞅的结局时，都会发出一声长叹。

其实，大家翻开历史会发现，从远古到现在，需要发出这一声长叹的事件不胜枚举。

很多人会问，商鞅那时还很年轻，如果他不死，历史将会如何？

告诉你，没有这个如果。别的事情也许还有如果，但历史是永远不会让你有如果的。

第八章 连横与合纵（上）

商鞅的死因

商鞅被满门抄斩，很多人都笑。

笑得最爽的是谁？

有人说，肯定是公子虔他们。这哥们儿给商鞅割了鼻子，八年不敢抬着那张脸出门，天天躲在家里连镜子都不敢照，心里肯定恨商鞅恨得要死。现在由他出面，告发商鞅，终于报了大仇。呵呵，你割了我的鼻子，我砍了你的脑袋，最后胜利者是谁，连傻子也明白。所以，现在头号高兴分子非他莫属，舍他其谁。

难道真的是这么样吗？

答案是否定的。

我们先来分析一下，商鞅的死因是什么？很多人说，这哥们为了实施新法，得罪了很多，而且做人太刻薄，那些贵族啊，老百姓啊，个个都恨他恨得要死。所以，他的保护伞一死，他也该死了。

持此说的代表人物就是司马迁同志。

司马迁在总结商鞅光辉而悲哀的一生时，就说，商鞅很聪明，但很刻薄。而且还是靠个太监的推荐才得以发达，发达之后处罚公子虔，又要花招欺骗那个公子骅，不听赵良的话，结果不死是真没有天理了。

其实，这话大半是不靠谱的。

商鞅是个很果敢的人，实施新法，反对的人多，阻力重重，必须

以果敢严厉的手段表明自己的决心，否则，新法何以推行？公子虔固然有点冤枉。但新法必须对权贵下手，这样才能得以实施。如果说，处罚了一个权贵就会导致商鞅的死，那当时制造冤假错案的多了去，为什么别人不死？秦惠文君杀商鞅难道不是冤案？

然后说是靠太监推荐，所以根基不牢，又是让他非死不可的主因之一，这同样不靠谱。这明显是以歧视的目光看问题，简直不值一驳。

而说他在战场上欺骗公子骝，也是该死的原因，这就更不靠谱了。那些成功的军事家，谁不搞个阴谋诡计。三十六计，哪一计不跟阴谋诡计有关？

所以，他的死，跟这些原因基本无关，或者说，这些原因并不是他被杀的主因。

他被杀的原因是，因为他太强大了，强大到新领导人对他产生畏惧的地步。

秦惠文君是个天生的政治人物，知道商鞅制定的这些新法，是秦国强盛的根本原因，他从头到尾都在举双手赞成。他更知道，商鞅不反是个改革家，也是个军事家，内政外交都有一套，在秦国大干快上已经整整二十年，势力已经非同小可，足以威胁到他的地位。

于是，他就怕了。但要拿下商鞅下，必须有个借口——你总不能因为自己惧怕了，就直接抓起来砍掉。这不是一个政治家的风格。得有个理由。

于是，他以前的老师公子虔跳了出来，帮他找到了理由，说商鞅谋反。

这个理由很充分吗？

一点儿也不充分。因为，谋反是需要证据的。何况还是告发商鞅谋反。公子虔不是笨蛋，他几次吃过商鞅的苦头，哪敢去惹这哥们

儿？如果他真的敢惹，老早就带着诉状天天去上访了。可他那时敢上访吗？

他直到现在才敢实名举报，如果没有底气，他是不敢的。这个底气从何而来？

只有一个解释，就是从他那个学生那里来的。肯定是秦惠文君对他有所暗示，然后他连夜创作了商鞅谋反这个举报。秦惠文君问都不问，直接就派人去抓商鞅。

商鞅是聪明人，知道搞他的真正黑手是新科老大，而不是那个公子虔，所以才在第一时间跑路的。如果就一个公子虔，他跑吗？估计他会在第一时间里，把这个没鼻子的老家伙抓起来，再把他那两只耳朵也割了。

秦惠文君需要商鞅死去，所以商鞅必须死。

秦惠文君确实是个牛人，他杀了商鞅，除去了一个强有力的潜在对手、一股足以能够跟他抗衡的力量，但他并没有因此而废掉商鞅一手定出来的新法。

如果说，他为了取悦那些老牌既得利益集团，或者说是被那些老牌利益集团要挟，而杀掉商鞅，他应该在商鞅人头落地的那一刻，就可以当场大声宣布废除新法。而他只是宣布，谁想造反就杀谁，不管他的级别有多高、贡献有多大。这不但是杀商鞅的一个借口，同时也对那些老牌利益集团的一个警告——任何人都不能对老子动手动脚，商鞅这么牛，老子都敢杀。

说到这里，我们就可以知道，商鞅人头落地，笑得最生动的，是我们的秦惠文君——秦国新任领导人。

另一个原因是商鞅的新法，此时已经完全成熟，也已经深入人心。秦惠文王不需要商鞅这样的强硬派来帮他推行了。杀了商鞅的第二个好处，就是他可以借商鞅的头博取老牌既得利益集团的支持，让他在全国的支持率又上升了几个百分点。这对一个新上任的国家元首

是十分重要的。其实他在自己的内心世界是同情商鞅的。

当然，杀了商鞅，还是必须有人干活的，而且这个干活的人也是个猛人才合格。

那时，也许别的东西产出不多，但却是个猛人不断涌现的时代。

秦国很快就找到了个牛人顶替商鞅的位子。

这个哥们儿就是公孙衍。

公孙衍也是来自魏国，同时也是纵横家的代表人物，不但口才牛，策略也厉害。接过秦国大良造的大印后，立马要求向魏国开展新一轮军事行动。

此时的秦国兵多将广，想拿魏国来练一练，那是容易得跟放屁一样。

正好，秦国新一届政府也需要一场战争来打造自己的形象。否则，人家会说，秦国没有了商鞅，就一点儿作为也没有了。以前商鞅不是老去打魏国吗？现在老子也打一把魏国给你们看。

魏国此时已经严重疲软，看到大秦铁蹄猛踩上来，做了一次很不像样的抵抗之后，立马派人求和，说再割一块地皮给你们不行吗？

当然可以。

于是，魏惠王又含着辛酸的泪水在版图上一划，阴晋又转换成秦国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土了。魏惠王实在是理由落泪了。这块地皮位于秦魏两国的交界处，同时也是公孙衍可爱的家乡。五十多年前，吴起就在这里，只带着几万人的兵力，硬是把五十万秦兵打得满地找牙，一路狂逃，最终占领河西之地。两千年，这个战例后还一直成为经典战例。可仅仅五十年，秦兵又在这个地方，把魏国打得跪地求和。

这就是把人才赶走的后果，很严重。

河西这个地方对秦国来说，实在太重要了。这个地方是秦国向东的门户。魏国就是在占领了这个地方之后，才有据了对秦国的主动权，死死压得秦国透不过气来，使其跟中原的联络中断了几十年，迫使秦国只能跟魏国做生意，可以任意盘剥秦国的财富。秦国气得要命，多次出兵要夺回这个地方，一心一意要打通向东的通道，但都没有成功。现在终于打通了。秦惠文君为了纪念这个伟大的胜利，决定把阴晋改名为“宁秦”。从这个名字看，你就知道收回阴晋对秦国的意义了。

河西的地盘很大，光阴晋还远远不够。

公孙衍说，必须把河西全面抢回来。以后咱们才能在战略上稳拿主动权。

秦惠文君同意。

于是，公孙衍再次出马，进攻河西要塞。把四万多魏军一把打跨，连魏国的主将也在战场上成为俘虏。

魏惠王一点儿办法也没有，只得很想哭地对秦国说：“我把剩下的河西地盘全给你们。可以了吧？”

当然可以。

魏惠王知道，你再给多少土地，也挡不住秦国的入侵。于是，他想出了一个办法，派人拿着大把现金来到秦国，全部送给公孙衍，请公孙衍同志看到这么多钱的面子上，别再打魏国了。

公孙衍一看到钱，两眼立刻放光，一脸笑容地说：“呵呵，好说啊。明天我劝我们的领导，不再打魏国了。”

于是第二天，他对秦惠文君说，老大：“咱刚跟魏国讲和，现在又去打他们，有点儿说不过去吧？还是先打别的国家吧。而且老是拿一个魏国来玩，也显得太没有创意了。”

秦惠文君哪知道这家伙已经接受人家的巨额贿赂，现在是在帮魏国求情，听他这话说得真的很有道理，就同意了他的意见，准备再次来个西部大开发，向西部的少数民族进攻。

如果公孙衍此计成功，历史可能就要改写。

然而一个猛人的出现，彻底改变了公孙衍为历史设计的格局。

这个猛人也是纵横家的代表人物。

他就是著名的张仪。

六国相印

张仪也是鬼谷子的学生。不过，他的同学不是庞涓和孙臆，而是苏秦同志。

说到张仪，还得先说说他在历史舞台上的老搭档苏秦。

如果没有苏秦，张仪也许不会到秦国来，张仪不到秦国来，这个历史还是现在这个历史？

苏秦是农民子弟，不像吴起那么有钱，但他跟吴起一样，从小就有远大理想，一定要干出一番事业来。

他也投到鬼谷子门下。这个鬼谷子的命还真不短。学生死了一批又一批，他居然还在那里开门办学，天天谆谆善诱、诲人不倦。

苏秦毕业下山之后，到处去找工作，可找了多年，仍然是个失业大学生，只得又回到老家。大家一看，呵呵，名校毕业的高材生，也找不到工作。你读那个名校、拜那个名师有个屁用？我们不用上学，也有一碗饭吃啊。

苏秦听到后，一言不发，红着脸躲到房间里。从此，人们就很难看到这哥们儿那张脸在公众面前出现了。

当然，他并不像现在很多大学毕业生那样，找不到工作就天天睡大觉，醒来后又全身赤裸地玩玩游戏，放开肚皮拼命啃老。苏秦的家并不富有，他无法啃老。而且啃老也不是他的风格。他天天翻着自己的藏书，认认真真地读着。可读了一遍之后，突然觉得，老是读这些书，不把自己变成疯子，也变成呆子了。现在这个社会并不需要疯子，也不需要呆子，而是要有实实在在本事的人。

于是，他找到一本《阴符》，当自己的专业课程，认认真真地研究。他读这个书，整整读了一年，终于觉得自己真的有本事了，觉得现在的苏秦不是一年前的苏秦了。凭现在的业务水平出去找个工，一定没有什么难度。

这哥们儿是很自信的。

他这次出门，并不像别的牛人那样，去某个诸侯国那里求职，而是直接去找那个周显王，想帮这个破落到极点的王室重振起来。

哪知，周显王是一个没有什么大志的人，更要命的是，苏秦这么多年跑遍祖国各地，拿着那份自荐书到处要求面试，虽然一份工作都没有找到，但知名度已经很高，周显王身边的那些人个个都知道苏秦是个没有本事的人——别的公司都已经不要你了，凭什么我们王室会重用你？

大家都用那种鄙视的目光盯着这个求职欲望很高的大学生。

而周显王显然也是这么看他的。

苏秦知道他在这地方已经彻底没有市场了。于是，他把诸侯拿来进行了一次评估，觉得秦国应该会给他一个机会。因为他认为，秦国刚刚处死了商鞅，现在总理大臣之位正缺着，这可是一个大好机会。

于是，他收拾那套行李，又跑到秦国的首都来。

他很容易就见到了秦惠文君。

两人的会谈立即开始。

苏秦把秦国的形势讲得比秦国人还透，最后说，秦国只要好好利用这个资本，统一全中国是完全有能力的。

哪知，他说得很激情澎湃，秦惠文君却一点儿不热情。他又来了个长篇大论，对方仍然是那个脸色。他终于知道，这个年轻的老大，重用他的可能性已经很小了。但他仍然不放弃，仍然天天给秦惠王写信，不断地提出自己的建议。

本来，这些建议都是很好的建议。可是因为秦惠王刚刚砍了商鞅的脑袋，对说客已经产生一种厌倦的心理，不管你的建议如何牛，他就是不理。

苏秦在秦国混了很长时间，那件为了面试而做的黑貂皮大衣穿破了，所带的一百斤黄金也全部花完，生活已经没有着落了，只得又回到老家。

他这次回来，比上次更丢脸。

大家看到这时的苏秦，腿上缠着绑腿布，脚上那双草鞋已经烂得不成样子，背着那只破书箱，挑着那担其实已经什么也没有的旧行李，脸又黑又瘦，跟个刚从黑煤窑里解救出来的民工一点儿没有差别。

他一脸愧色地回到家里，放下行李时，正在织布机上工作的老婆连一声招呼也不跟他打；他的老爸老妈只翻着眼睛看了他一下，便转过头去，宁愿让眼睛面对屋外的厕所，也不愿多看这个儿子一眼；他嫂子本来要做饭了，可看到他进来，就干脆把锅放在一边，不放米下锅了。

他只得在一边独自长叹。当然，他长叹之后，并没有向他的家人投降，跟他们一样老老实实当农民伯伯，拿着农具出去锄禾日当午，争取靠这双勤劳的手去致富，而是又翻开他的藏书，找到了本《太公兵法》，没日没夜地攻读。每次累得要睡觉时，他就用针刺自己的大

腿，鲜血都流到脚跟了。

过了一年，他觉得自己真的不是以前的苏秦了，便又跑了出来。

这一次，他没有像上次那样，都去找大国，而是去了燕国。在燕国呆了一年，这才有机会见到燕文侯。于是，给这个燕文侯说了一大通。把他的合纵策略进行了全面阐述，说只有跟赵国和齐国联合起来，让燕国有个安定的局面，才可以发展下去。燕文侯觉得他的话很有道理。可燕国的实力摆在那里，又跟赵国和齐国这样的大国接壤，能自保已经不错了，哪敢有别的想法？于是燕文侯说：“你要是能把赵王和齐王的思想工作做好，我就让你当燕国的首席大臣。”

他跑到赵国，直接跟赵国的老大交谈。

赵王这些年来，老是给魏国欺负，也知道被欺负的原因就是太缺人才了。这时，听到苏秦的吹牛，只觉得这哥们儿太有才了，大喜过望，立即封苏秦为武安君，把一颗大大的相印直接挂到他的脖子上，还配给他一百辆兵车、锦绣一千匹、白璧一百对、黄金一万镒。然后让他以这个排场去游说其他君主，联合起来，对付秦国。

苏秦就带着这些东西，浩浩荡荡出使五国，把五国的老大个个都说得服服帖帖，愿意遵从他的建议，联合起来，跟秦国为敌到底。

这哥们儿不但让六国的老大都听从他的话，而且六国老大都聘请他当自己的相国。就这样，这哥们儿身上带着六个国家的总理大印。当他完成任务回到赵国，那个排场已经比国君牛了很多。史书上的描述是：于是苏秦为从约长，并相六国，北报赵，车骑辎重拟于王者。

据说，苏秦准备到楚国去做楚王的思想工作时，路过他的老家洛阳。他的老爸老妈急忙收拾屋子，连街道都打扫干净，请来乐队，到三十里外的郊区去迎接他。他的老婆看到他浩浩荡荡而来，不敢抬头看他的眼睛，只是侧着耳朵听他高谈阔论；他的嫂子就更不管形象了，直接趴在地板上，不停地叩头谢罪。

苏秦一看，就问他嫂子：“你以前为什么那么鄙视我，现在又这样

对待我？”

嫂子说，“以前你穷啊。现在你有钱了啊。”

苏秦一听，不由又是长叹一声。穷的时候，连老爸都可以不认儿子，老婆也不认老公。可一旦富贵，连亲戚都怕自己。这个荣华富贵实在是好东西啊。他当场拿出千金，散发给那些曾经鄙视过他的父老乡亲。

这哥们很够意思，是个知恩图报的人。他刚到燕国时，向人家借过一百钱做路费，现在他找到那人，拿出一百金送给那人。他还给所有曾帮助过他的人都发了钱。连同他的所有跟班，个个有份。有一个跟班看到别人都拿了，硬是没轮到自己去领钱，就急了起来，跑到苏秦面前说，老大，都给人家了，怎么不给我啊。

苏秦说：“我哪能忘记你呢？兄弟啊，当初你跟我去燕国，到易水时，我已经很穷困了。你再三地要跟我拜拜。我对你很有意见。所以，在放发红包时，我只能把你放在最后。现在你也可以领钱了。”

这哥们儿够意思吧？

张仪入秦

苏秦的这个合纵的策略一出台，秦国当然不愿干了。秦国现在虽然已经很强大，但还没有强大到可以跟六国抗衡的地步。于是，秦国派人去找到魏国和齐国，说：“你们跟我一起去把赵国教训一顿。现在秦国是霸主，可赵国却天天在向你们指手画脚。”

魏国刚给秦国猛打几顿，内心世界装满了恐秦情绪，给秦国一吓，立马从以赵国为核心的联盟里脱离出来，站在秦国一边。齐国此前也跟赵国闹矛盾，这时看到魏国毫不犹豫地跟着秦国，当然也宣布跟赵国拜拜，加入秦国的联盟了。

三国高调宣布，要向赵国开展军事行动。

赵肃侯一看，要是三个大国真的把大军开进来，赵国能抵挡吗？于是就生气起来，把苏秦叫来，大爆了一顿粗口。

苏秦也慌了起来，一面申请出使燕国，一面想办法把张仪派到秦国，对秦国的策略进行干扰。

于是，张仪出场。

当然，他刚出场时一点儿不隆重。

他是魏国人，是农N代，家境比较穷。但他也是个人穷志不穷的好孩子，硬是跑到鬼谷子那里求学。于是，他就成了苏秦的同窗好友。这哥们儿不但聪明而且很勤奋，学习成绩很突出，连苏秦也觉得自己比不过他。

他毕业后，也跟苏秦一样，拿着那份自荐书到处求职，可跑得腿都断了，也没有求到一个像样的工作。于是，只得垂头丧气地回到魏国。但他仍然没有灰心，又去找魏惠王——人家不用，咱家乡的老大应该用自己人吧？

可惠王对他的长篇大论一点儿不感兴趣。

他一气之下，又跑到楚国，投奔到楚相昭阳的门下，希望能得到昭阳的引荐，在楚国干一番事业来。

哪知，还没有跟昭阳混熟，就先出事了。

昭阳带着楚兵把魏国猛偏了一顿，楚王高兴得要命，立即把那块和氏璧奖给他。昭阳很爽，请大家来喝酒。然后把这宝物拿来给大家欣赏。大家都争着拿来看，于是你传给我，我传给你，传来传去之后，和氏璧不再传下去了。和氏璧没有再传下去并不是因为昭阳心疼自己的宝物而收回去的，而是和氏璧不见了。

谁偷了和氏璧？

在场的人都大声否认：我不是小偷。

那时，张仪也在现场，也跟大家大声说：“我没有偷。”

大概这哥们儿平时嘴巴很牛，很多人对他很不爽，而且他是刚来的，又是外来人员，于是，大家都一口咬定是张仪偷的。他那么穷，最见不得钱，肯定是他偷的。

张仪是个有远大理想的人，到名校拜名师，一心一意想混个出人头地，根本不会做小偷小摸，因此大声争辩。

可昭阳却信大家的话。你说你没偷，你能拿出你不偷的证据吗？或者你能拿出别人偷的证据吗？

张仪这两个证据一样也拿不出。于是，昭阳就说，看来不来个严刑逼供，你是不会交出来的。

手下过来，把张仪拉下去，打了一遍又一遍。他仍然不承认——他现在就是想承认也没有办法承认。你承认了，那你得把东西交出来？他拿什么东西来交？

于是，只得继续打，直打得他离死还有一口气，昭阳怕真的把他打死了，出了人命，那可不好玩，就下令停止。

张仪回到家，老婆一看，我的官人啊。你不是去喝酒吗？怎么喝成这个样子？我看你的命都差不多完蛋了。

张仪一抹脸上的血，张开嘴巴，问：“老婆，你帮我看看，我的舌头还有吗？”

老婆说：“还没有丢掉。”

张仪说：“呵呵，只要这个东东还在，老子的本钱就还大大的有。老子终有一天会出人头地的。”

这时，苏秦正在赵国实施他的合纵政策，怕秦国来破坏他，因此决定物色个人去秦国，控制秦国的决策系统，让秦国无法破坏他的这个策略。他想了好久，觉得张仪是最好的人选。

这哥们儿很会玩阴谋，他并没有直接给张仪写信，说“老同学，你帮我到秦国去当我的卧底吧。”而是派人跑到楚国，找到张仪，做张仪的思想工作：现在赵国的相国不是你的同学吗？苏秦现在在赵国牛得要命，排场比国君还要大啊。你为什么不去投靠他。在这里都被当成小偷打成这个样子，命都差不多没有了啊，你还有什么前途？

张仪一听，有道理。

于是，又跑到赵国。

他到了赵国之后，立即去找苏秦。

哪知，苏秦这时缺德得要命，老早就对门卫说，如果张仪来了，坚决不让他进门。

张仪去了几次，每次门卫都不给他通报。他气得要命，以前还是同学，你在路边撒尿时，老子都可以在旁边观摩啊。现在怎么连个面都不给见？但他又舍不得离开，大老远跑过来，连个面也不见，也太不够意思了吧？

但更不够意思的还在后面。

苏秦终于在百忙中挤出时间接见了这个老同学。

但苏秦把排场摆得很大，自己高高在上，让老同学坐在堂下，给了他几个美女和仆人，以及一些口粮，然后教训了他一顿，说：“你不是说你很牛吗？怎么会堕落到这个地步？现在我根本不跟你交谈，直接给你富贵，让你去享受，因为你的水平太低，一点儿不值得重用。你好好享受吧。好，我还有很多事要办。没有时间陪老同学了。你没有的吃了，尽管跟我要。然后站起来，拍拍屁股走人。”

张仪连一句话还没有说出来，他就已经进入内屋去日理万机了。

张仪受到这个待遇，不由当场气爆。

可气爆之后，你还得面对现实。现实是，苏秦是六国协约长，张

仪只是一个破落青年。你如果搞不出一番事业来，你永远就得受苏秦的气。

张仪再一次把诸侯老大拿来进行评估，既然苏秦在赵国牛哄哄，天天联络其他五国对付秦国，那老子就跑到秦国去，跟你苏秦作对到底。

于是，他决定到秦国去，实现他的理想。

他的一举一动，其实都在苏秦的掌握之中。苏秦要的就是这个效果。

苏秦知道他气乎乎地向秦国动身了，就对他的舍人说：“别小看这愤青啊。他的水平天下无敌，估计我也比不过他。现在我虽然比他先得志，但我可以断言，以后掌管秦国大权的一定是他。只是现在他很穷，身上一点钱也没有。你是知道的，现在没有钱就等于没有机会。我是怕他因为现在太穷，以后会把钱看得太重，会因为小利而不能成功。所以，把他羞辱了一把，目的是激发一下他的斗志。你现在的任务是暗中跟过去，向他提供活动资金。他一定会成功的。”

然后苏秦又去找赵肃侯，从国库拿出大量的现金，给他的舍人，让这个舍人跟随张仪，当张仪的财政部长。只要张仪想花，就给他花，花多少给多少。不要怕没有钱，就怕张仪不花钱。

那个舍人没几天就跟上了张仪，想办法接近了张仪。这时张仪正穷得没有办法，突然得到这个人的资助，当然很高兴。

张仪利用这个资金很快就见到了秦惠文君。

秦惠文君觉得这哥们儿不错，就让他当了卿。从此，张仪正式走进这个历史舞台。

秦惠文君天天跟张仪讨论如何打诸侯的大事。张仪也越来越得到惠文君的信任。

这时，那个赞助商向张仪告辞。

张仪说：“你还是不要走吧。我马上就要富贵了。我是依靠你的赞助才有今天啊。我还要报答你呢。”

那个舍人说：“我对你的认识其实等于零。真正知道你、了解你的是苏秦先生啊。苏老大怕秦国攻打赵国，坏了他的约从策略。他认为，只有你才能拿到秦国的权柄，这才先把你惹怒，然后让我带着大量的资金跟着你，向你提供活动经费。现在你已经被重用，苏老大的计划已经成功，我的任务也完成了，所以我要回去向他交差了。”

张仪一听，呆了半天，这才说：“这样的策略本来是我研究的专业啊。可现在却被老同学拿来玩我。看来我真的比不过苏秦了。我现在才刚刚上路，怎么会去打赵国呢？请你回去替我向老同学表示感谢。只要老同学还活着，就没有我发言的机会。何况他还在赵国，我哪敢去打赵国呢？”

张仪就这样成为秦惠君的红人。但首席大臣仍然是公孙衍。张仪必须找机会把公孙衍排挤出去。

公孙衍这时也许还没有感受到张仪会出来搞定他，自以为自己帮秦国猛打了魏国几次，拿下河西土地，个人事业如日中天。在接受魏国的巨额贿赂后，便按照拿人钱财替人消灾的原则，叫秦惠文君放过魏国，去占那些少数民族的便宜。

秦惠文君虽然很聪明，但这时给胜利冲昏了头脑，只要公孙衍提出的，他根本不经大脑过虑一下，就直接说同意。

公孙衍一听，觉得自己的计划应该没有什么障碍了。

哪知，这时张仪站了出来，说：“我反对公孙衍同志的方案。现在魏国四面受敌，一副挨打的壮态，我们更应该继续打他。千万不能在这个关键时刻分心去玩周边的少数民族。这些少数民族的力量就是那点儿，几百年来就没有什么变化过，什么时候都可以收拾。可魏国是咱们的死对头。历史已经证明了，要是让他们再缓过气来，拼尽全力

来向咱们进攻，那麻烦就大了。所以说，公孙先生的这个建议是误国的建议。

秦惠文君一听，果然清醒了起来，大叫：“你不说，我还真不知道啊。”

公孙衍一看，这个贿赂还真的拿得错了。他知道，到了这个时候，如果还坚持，自己除了死路之外，没有别的路子走了。

散会之后，立即跑路。他没有跑到别的地方，而是跑到魏国来。

魏国这时也需要人才，而且给这哥们儿打了几次，知道这哥们儿真是人才，于是就让他当了相国。

秦惠文王很想让张仪填补公孙衍的空缺，但考虑到他没有一点儿功劳，于是，就叫他和公子华带部队去打魏国。

公元前328年，张仪和公子华把魏军打得大败，又拿下蒲阳这块地皮。

如果是别的人拿了这块地皮，肯定回来就把它加进本国的版图里。可张仪却不是这样。

他觉得这样做，这块地皮就太没有利用价值了。

他建议他的领导，把这个地皮又还给魏国。而且还派那个公子繇到魏国当人质，跟魏国搞成友好联邦。然后他再亲自跑到魏国，做魏王的思想工作，直接举这个事例，说秦国对魏国好吧？占领了蒲阳，又还给魏国。现在还派人质到魏国来。魏国可不能不讲信用啊。

魏惠王这时不知道哪根神经发生故障，硬是忘记了张仪可是纵横术的代表人物，是说话最不算话的牛人，居然给他说得满脸堆笑。他觉得秦国这么厚道，自己可不能不够意思啊。于是，大笔一挥，大大方方地把上郡十五个县送给秦国。

秦国用了一个抢过来的蒲阳换了十五个县，又让魏国大大地感激

他们，是典型的得了利益还卖乖。魏国呢，是被人卖了还帮人家数钱，服务实在是太到位了。

秦惠文君一看，张仪干得真漂亮，把那颗相印就交给他了。

公元前325年四月，秦惠文君决定把自己提拔一级，改君为王，从此称秦惠文王。

你是知道的，这时的中国名义上仍然是周王室的天下，全国最高级别的人才可以称王，其他诸侯统统是在大周王朝领导下的诸侯。可现在这些诸侯老早就不把周室放在眼里了——就是周王室自己也都看不起自己了。

以前，只有楚国敢大大方方地称王，称了几百年，周王也拿他们没有办法，也就听之任之。但其他诸侯还是老老实实拿着诸侯的大印，不敢私刻大王的公章。直到近几年，魏国和齐国觉得既然周王室都成这个样子，还尊重他个屁？还不如自己直接当大王算了。于是，就纷纷通电独立，自己称王。

秦国本来还想利用周王室一把，哪知连魏国这样连年打败仗的诸侯都不把周王室当一回事了，周王室的利用价值也就等于零了。如果自己还称君，以后跟齐魏在一起时，自己岂不比他们低了一头？

于是，也跟着称王。

称王是大事，得有个献礼工程——这可是咱们的特色。

现在的献礼工程，是放个神N卫星。那时的献礼工程可不是放个烟花就完事，而是要打一场胜仗，杀很多敌人——当然自己也牺牲很多人。

别的国家不好打，但打魏国还是有胜利保证的。

于是张仪又带着部队向魏国叫板，一仗下来，又拿下了陕。

高级间谍

张仪在秦国搞得有声有色，想打胜仗就打胜仗，可他的老同学现在处境就不大好了。

苏秦被赵肃侯大骂一通之后，立刻觉得危机就在眼前，除了把张仪调到秦国之外，自己还要求出使燕国，理由是到燕国之后，想办法把齐国狠狠地报复一把。

赵肃侯当然同意。

苏秦现在虽然制在赵国，但他同时是六国之相，是协约长——相当于联合国秘书长，所以，到了燕国，他的身份就是燕的相国。

他跟燕文侯是老朋友了，所以到了燕国，得到了热烈的欢迎。可没几天，燕文侯就死了。儿子燕易王当政。

齐宣王以为燕国有了大丧，肯定没有什么防备，便发动大军，攻伐燕国，果然一口气拿下十座城。

易王很生气。可燕国虽然是召公的封邑，跟周公的级别一样，但在历史上也跟鲁国差不多，从来没有牛过，所以国力向来不怎么样，现在齐国打进来，也就只能生气了。但他仍然对苏秦说，以前我们响应你搞了个六国合纵。现在齐国打了赵国，又打燕国。这不仅是在玩燕国，更是在玩先生啊。先生要是真有本事，就帮我们收回那十座城啊。

苏秦的脸很红，对易王说：“我去把失地收回来。”

苏秦来到齐国，在齐王面前搞了个行为艺术，先是在那里深深地向齐宣王表示热烈地祝贺，感情十分真诚，接着又仰起头来，向齐王表示深切的哀悼。看上去，神态十分悲哀。

齐宣王等他把这一系列动作表演完毕，一点儿也不明白他的意思，便问他，为什么庆贺和哀悼连在一起？好事转变成坏事不会来得

这么紧凑吧？

苏秦要的就是这个话，看到齐宣果然满脸疑惑地问他，便说：“老大应该知道，饥饿的人，都宁愿不吃乌头这个东西。主要是因为，乌头有毒，吃了也死，跟饿死没有区别。现在燕国在诸侯的眼里就跟乌头一样。它虽然很小，但燕王不但是他老爸的儿子，也是秦王的女婿啊。现在老大占领了他的十座城，让齐国的领土扩大了很多，确实是件可喜可贺的事。可秦国肯定会觉得太不给他们面子了，肯定会生齐国的气。于是，燕国就会死死地跟在秦国的屁股后面，接着其他小国会觉得齐国专门做欺负小国的事，也会跟着跑到秦国那边去了。于是，秦国就可以出头带着大家向齐国猛攻了。请问，齐国能顶住以秦国为首的多国部队吗？占了十座城池，其实跟吃乌头没有什么两样。所以，就提前哀悼一下。

齐宣王一听，觉得这个问题真的很严重，急忙问：“现在占都占了，该怎么办才好啊？”

苏秦说：“我倒是有办法，让这个事件平息下来。”

齐宣王说：“你快说啊。”

苏秦说：“其实这个办法很简单，就是把这十座城池全部还给燕国。燕国高兴自不必说，秦王听说齐国是因为看在他的面子上还给燕国的，心里也肯定爽歪歪。这两个国家一高兴，就会都来跟齐国结成友好联邦。以后齐国号令天下，大家都会听的。这可是日后成为霸业的基础啊。”

齐宣王越听越觉得爽，立刻就说好。当场宣布把十城还给燕国。

苏秦顺利完成任务回到燕国。

苏秦以为凭着自己的这个功劳，可以在燕国那里牛哄哄了。哪知，这哥们儿的功劳一大，就有人眼红起来。

他们对燕易王说，苏秦是个什么人？是个反复无常的小人。大王

要是重用这样的人，以后会出乱子的。

燕易王是个脑子简单的人，一听这话，立马觉得太对了。于是，苏秦爽歪歪地回来之后，燕易王除了天天请他吃大餐之外，并没有给他一张委任状。

苏秦一看，就知道有人在背里拿他说事了。于是，又去见燕易王，对他说：“我以前没有一件功劳，大王却让我当了大官。现在我拿回十座城池，大王好像不知道一样。这不是大王的风格，肯定是有人在大王面说了我的坏话。这些坏话我都可以猜出来，无非是不忠之类的话。”

燕易王只是红着脸，没有说什么。

苏秦继续发表演说，如果现在有个像曾参一样孝顺。像伯夷一样廉洁，像尾生一样诚实的人来，大王肯定会让他当大官吧？

燕易王笑着说，那是肯定的。

苏秦说，如果像曾参一样孝顺，为了孝敬他的老爸老妈，连在外面过一夜都不能，他能跑到这里来为燕国服务吗？如果像伯夷一样廉洁，既不愿做孤竹国的老大，又不愿做周武王的马仔，只愿饿死在首阳山下，这样的人能肯帮你跑到齐国去要回十座城池吗？至于尾生那个傻蛋，为了等一个女人，连洪水来了都不会跑，硬是愚蠢地抱着桥柱等死，这样的人能去打仗吗？这样的诚信有用吗？我的诚信才是最有用的。可现在我却因为我的诚信受到大王的怪罪啊。

燕易王一听，也有点儿生气了，说：“你自己明明不忠诚，硬是说人家的忠诚没有用。现在还说自己是因忠诚而受罪。请问，你能举个事例来说明一下吗？”

一听燕易王这话，就知道这哥们儿是个很傻很天真的人。纵横家的代表人物，别的水平也许不怎么样，但编编故事，举举事例，那是很有水平的。

苏秦连开水也不喝一口，马上就创作了一个故事。从前，有一个人在很远的地方当官。他的漂亮夫人在家里，跟别人搞了多次一夜情。后来，她的丈夫要回来了。她的情人有点怕起来。可她却一点儿不怕，说：“我早已准备了一包毒药，等他回来喝下去呢。”

没几天，那个老公真的回来了。她让丫环把有毒的酒送去给他喝。这个丫环还是很有良心的。拿了毒酒之后，很想告诉他。可又怕夫人把她辞退了。如果不告诉他，他肯定会被毒死。最后，她就像足球运动员一样，来个假摔，把毒酒全部泼完了。那个官员和夫人很生气，把她打了一顿。你想想，她这么一摔，保全了两个人的性命。可她不但摔得疼，还被打得很痛。我现在就跟这个丫环没什么两样。

燕易王一听，真的太有道理了，当场大声宣布：苏秦官复原职，而且对他更加优待了。

燕易王很信任苏秦。可是苏秦却有个毛病，就是喜欢美女。

当然，如果他只喜欢别的美女，那是一点儿问题也没有。可他硬是喜欢了一个老美女。当然，如果这个老美女是其他人，更是一点儿问题也没有。可这个美女却是燕文公的未亡人。

燕文公是燕易王的老爸啊，才死没有多久，你就和人家的老妈搞上了。而且还搞得易王也知道了。

按理说，燕易王知道这个绯闻后，应该愤怒才对。可燕易王的意识就是前卫，觉得反正老妈闲着也是闲着，闲在那里也没有转化为生产力，而苏秦却能让燕国的领土保持完整，让老妈留住这个牛人，对燕国可是大大的有利啊。于是，对苏秦更加热情了。

可苏秦的思想就复杂了起来。现在自己天天睡人家的老妈，人家还天天对你这么好，如果这个好都能持久下去，当然是件好事。可这样的好能持久吗？哪天，某个家伙对燕易王说：你也太不争气了，让老爸在地下都还戴个大大的绿帽子。老爸死都不瞑目啊。燕易王要是生气起来，杀身之祸离自己就没有几厘米远了。

他越想越怕，于是又对燕易王说：“我在燕国，不会让燕国变得强大起来，不如让我去齐国。我到齐国之后，一定想办法增强燕国的力量。”

燕易王正看他不顺眼，又不好对他怎么样，现在看到他主动离开，哪有不同意之理。于是，他假装得罪了燕国，燕国也高调宣布要跨省抓他。

他按计划逃到齐国。

这时是齐宣王当老大。齐宣王热情地招待了这个名人，让他做自己的客卿。

苏秦看来对那个老美女真的很有感情。从燕国出来之后，虽然得到齐王的信任，但他却硬是牢记自己的使命，准备把齐国搞垮。

当然，以他现在的力量，他肯定不能发动政变之类的事件。他只是天天建议齐宣王大兴土木，说堂堂大齐国王，连姜太公的子孙后代都可以搞定，住这样的宫殿也太没有形象了，还是多建几个大宫殿吧。呵呵，这个环境实在跟大齐国太不匹配了，多造几个园林吧。他是想让齐国把大量财政投入这些形象工程中，让国力疲软下去。

苏秦从一个纵横家变成一个间谍式的政客，过程虽然很刺激，但形象却有点儿狼狈，看上去很被动。但张仪这时玩得很疯狂。

这哥们儿欺负魏国已经上瘾。

本来，魏国给秦国猛打几顿，国土不断地免费划到秦国的名下，就开始汲取教训，知道自己的外交政策是彻底的傻瓜政策——一个本来并没有多大国土面积又是处于四战之地的国家，哪能跟这么多的国家为敌？

于是，他们主动跟齐国和楚国以及韩、赵、燕修好。

哪知，那五个国同意他们的倡议，张仪却不同意。

张仪知道，现在这个世界，所有的协议都是废话，实力才是最有发言权的。大家的眼睛永远死盯在利益这两个字上面的。所以，由魏国搞出的这个联盟，虽然公告上写得很激动人心，很牢不可破，其实脆弱得要命。于是，立即约好齐国和楚国，请两个国家的相国来跟自己搞了个高峰论坛。齐国和楚国现在仍然对魏文侯欺负他们的事耿耿于怀，而且又确实畏惧秦国的强大，这时被张仪一番理由很充分的演说的忽悠下，便都纷纷表示，同意结成友好国家。

于是，五国联盟宣布完蛋，彻底断了魏国的外援，使得魏国更加孤立。

魏国一看，齐楚都倒向秦国，咱们也转变立场吧。于是，也主动跟秦国修好。

张仪不由笑了，第二招又能紧跟着出手。

魏国以为自己跟秦国修好了，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从此大家可以和平共处了。

但张仪能让他们和平共处吗？

纵横家其实就是折腾家，他不折腾了，他还是纵横家吗？

张仪继续折腾。

只是这一次折腾太有创意了。

他与齐楚魏签好协议回到秦国后，主动辞去在秦国的各职，然后跑到魏国去。

公元前322年，他来到魏国的首都大梁，对魏惠王说：“我现在跳槽到魏国来了，你看看怎么办？”

魏惠王虽然给张仪带着秦兵打了多次，造成了巨大的损失，可这哥们儿到现在仍然没有觉悟起来，只是觉得张仪是个人才，于是就表现出了宽大的胸怀，说：“那你就当我的相国吧。呵呵，你能把秦国变

成超级大国，也同样可以把魏国变成一个超级大国。”

他觉得，有了张仪这个牛人来当魏国的操盘手，魏国会马上从垃圾股变成优质股。

哪知，张仪这时也在向苏秦学习，来到魏国是想过一把间谍的瘾。只是苏秦是被动的，而他是主动的。

魏惠王把相国大印交给了张仪，觉得自己真会用人。

可齐国和楚国不高兴了。他们听到魏国的这个人事任免消息后，都生气起来。你可以用其他人当相国，为什么要用张仪？地球人都知道，近年来，秦国欺负完这个国家，又耍那个国家，天天在诸侯面前嚣张得要命，全是这个张仪搞的鬼。以前提出联合抗秦的是你，现在跟张仪混在一起的又是你。

这两个国家的高层越想越愤怒，觉得不好好教训一下魏国，给立场不坚定者敲一记狠狠的警钟，这个世界真没有道德底线了。于是，两国决定联合出兵。

聪明老板的手下，大多都很聪明。张仪的智商很高，他手下那个马仔雍沮的智商也很高。他知道齐楚要发兵的消息后，立刻在第一时间里对张仪说：“魏国让你当相国，是以为你当了相国，魏国就有了和平的保证。可现在你才上任没有几天，齐楚两国就大刀砍过来，让魏国兵连祸结，说明魏国的想法是大错特错了。他们要是觉得自己想法错了，你老人家就危险了。”

张仪一听，也觉得问题很严重，问：“那怎么办才好？”

雍沮说：“让我到齐、楚两国跑一趟。”

这哥们儿准备了一套说辞，找到两国领导人，直接就跟他们说：“你们知道张仪跟秦惠王有个秘密协议吗？”

你这不是废话吗？我们要是知道了，还算秘密协定吗？

雍沮说：“但我知道这个秘密协定。张仪对秦惠王说，让他到魏国当相国，齐国和楚国一定会很生气。他们一生气，一定会打魏国。要是魏国打了胜仗，他当魏国的相国就理直气壮了。如果魏国打了败仗，他们肯定会来投靠秦国。那时，秦国就有理由来救魏国了。齐楚刚打魏国，已经很困很累了，还能跟秦国玩吗？呵呵，这就是张仪跟秦国的秘密协定。现在我告诉你们。请你们好好想一想。”

这两个国家的领导一听，拍着脑袋想了想，觉得这个魏国还真不能打。于是，又叫部队不要行动了，大家洗脚睡觉，这才是最安全的。

其实，现在最安全的不是他们，而是张仪。

张仪的胆子很大，一当上相国，就以亲秦的面孔出现，直接教导魏惠王，让魏国当秦国的小弟弟。可魏惠王说，当个友好邻邦就可以了，没必要当这个小弟弟吧。

你不当当然可以，但你可以看看不当的后果是什么。

秦国那边迅速做出反应，派出部队又占领了魏国的一片土地，然后又偷偷派人给张仪送来一大堆现金。这哥们儿现在还在领秦国的最高工资啊。

有张仪在魏国当卧底相国，掌握了魏国的权力大棒，秦国就可放心对别的国家开展行动了。

公元前319年，秦国向韩国进攻，轻松地拿下了鄢陵。

秦国现在的策略很明显，拉了这个国家，然后就打另一个国家。总之，现在得把周边的国家一个一个地削弱。

魏惠王虽然不同意张仪的建议，没有去做秦国的小弟弟，但他的生命却已经到了最后。

在接到秦国攻韩的消息后，他就死翘翘了。

于是，魏襄王当政。张仪继续当魏国的相国。

此时，秦国的政策可能也给大家看出来了。楚、赵、魏、韩、燕组成多国部队，向秦国进攻。这五国部队看起来声势很浩大，但你是知道的，这五国多年来，老是打打停停，即使在苏秦当他们的联合国的秘书长时，也没有成为铁板一块过。现在短时间组成这个联盟，表面上看很壮观，其实本质却虚弱得像个刚难产的妇女。

当他们浩浩荡荡地举着大旗开到函谷关前，大叫“开门，不开门，我们就开打。”

秦兵迅速打开城门，然后从中凶猛杀出。

五国联军立马就疲软了，战斗还没有宣布开始，就各自退却，安全返回原来的驻地，对秦国一点儿威胁也没有造成。

秦国经此一战，也看清了这些国家的虚弱，从此再没有多少顾忌了。

但那几个国家退回去之后，觉得很没面子。大家雄纠纠气昂昂地跑到函谷关，仗还没有打就原路狂逃，这个脸真是丢大了。秦国是很强大，可还没有强大到这个地步吧。

于是，他们又组织起来，再次向秦国叫板。

这一次，楚国不再入股了，而齐国被拉了进来。他们觉得光有五国还不能算给力，又跑过去把匈奴也拉下水，一路杀向秦国。

秦国这次也主动迎战。

双方在修鱼相遇。

一番大战，结果韩国的主将申差率先成为俘虏，接着，赵国公子渴、韩太子奂先后被打得抱头鼠窜，大归而逃。

秦国在此战的成绩是：斩首八万二千。

五国一清点部队，个个都心痛得落下辛酸的泪水。

各国诸侯都很郁闷。

但张仪很爽。

他又对襄王说：“现在魏国的地理位置和地理环境最适合的就是当战场来使用。而且周边全是好战的国家。所以，他们只要有实力就都来打魏国。而魏国现在国土面积不大，人口数量也不多。所以每次开打，基本都是以失败而告终。这些年来，魏国给周边的国家搞得很郁闷，你跟这个国家靠近一点，那个国家又来打；你跟那个国家才举行个双边会谈，那个国家又发兵过来。所以，还是跟秦国好，谁都不敢欺负。现在大家虽然搞了个联合抗秦，可你看看这个联盟有用吗？历史已经证明，依靠苏秦那个小人是干不了什么大事的——他自己的事现在都还搞得不清不楚，一会儿跑到这个国家避难，一会儿又到那个国家当专业忽悠人士。现在的事实是，跟那几个国家的联盟是不靠不住的。而跟秦国唱反调的结果就是：他们会发兵进攻河外，先占卷县、酸枣等地，再袭击卫国，夺取阳晋。这样，赵国还能南下吗？魏国更不能北上，南北隔绝，还谈什么联合攻关抗秦？所以，你最好拿定主意，让我辞去现在这职务，回到秦国去，做他们思想工作，让他们答应跟魏国合作。”

你一看这话，没有一个字不是忽悠的。但这个世界上最吃得开的话，就是忽悠的话。魏襄王听了他这么一个长篇大论，觉得好像魏国的灭亡已经近在眼前，他幸福的大王生活马上就要完蛋。于是，当场拍板，同意张仪的建议。

张仪爽歪歪地回到了秦国。

秦惠文王当然对张仪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让他又做了相国。

张仪第二次相秦，事业更进一步。

而他的老同学、他事业的赞助商苏秦却在这一年完蛋。

本来，苏秦还在齐国教唆齐宣王进行透支国力的伟大事业。可齐国还没有透支完，齐宣王却透支完死去了。他的儿子齐缙王即位。

齐国的很多牛人这些年来，看到苏秦成为齐宣王的红人，早已都恨他恨得要命。这时看到他的保护伞倒下，齐国正在进行权力交替，新领导人刚刚上位，一切都还在混乱当中，就请来刺客，在半路上在他的身上猛砍。

这哥们儿身手倒很敏捷，居然在专业杀手的追杀中脱身出来，拼命跑回去。

齐王这时还是很信任他的，仍然把他看作齐国的脊梁。他要是一死，那是齐国的巨大损失，于是大为震惊，迅速派出特警，务必要抓住凶手。可凶手还是逃跑了。

齐王去看苏秦，说：“真的对不起老先生了。我没有抓到凶手，而且也无法抓到了。”

苏秦抬起那张已经没有一点儿血色的脸，对泪流满脸的齐王说，我很快就要挂掉了。我死后，请你把我的尸体拉到齐国最繁华之外，对我来个五马分尸，要求大家都来现场围观。然后大声宣布：苏秦是个叛徒内奸，死有余辜。那个刺客就会主动跑来了。

他说了这话之后，就死去。

齐王按既定方针办。

果然，那个刺客就笑呵呵地来了，大声说：“我杀了苏秦，我为大齐立了大功。请赏我啊。”

齐王说，赏你一刀。手一挥，刀斧手一拥而上，把那个刺客拉了下去。

这个刺客这才知道，跟政治家玩，真是玩不过。人家都死了，都还有办法报仇。

齐王更佩服苏秦。可这个佩服还没有冷却，苏秦的底就被揭了出来。齐王恨得咬牙切齿。可现在恨苏秦已经没有用，于是，就只有拿燕国来出一口气了。

这时燕易王已经死了，新的燕王才在宝座上坐了几夭，屁股还没有热，就得面对这个局势，也吓得发呆了。

这时，又一个牛人出现。

这个牛人就是苏秦的弟弟苏代。

第九章 连横与合纵（下）

伐蜀才是关键的

张仪确实是个牛人，在魏国当相国，达到了把魏国拖向历史的深渊的目的后，又牛哄哄地回到秦国，再牛哄哄地当上了秦国的首席大臣，不说在秦国里，就是在整个诸侯里，谁也没有他这样牛。苏秦走的路子也跟他一样，也是把自己转换成间谍，然后去齐国。他到了齐国，虽然成为齐宣王的红人，但却不能把那颗相印拿在手里，最后给政治对手派出的刺客当街猛砍，从肉体消灭他。尽管他临死时，仍然能报了大仇，把他的智商再表演了一把。但他的这个间谍比起张仪这个间谍来，就有很大的差距了。

两人是同学，也是竞争对手。还在鬼谷子门下时，两人就在暗地里比学习成绩。所以苏秦还多次认为，自己比不过张仪。可后来，苏秦设了个骗局，硬是把张仪送上秦国相国的宝座，张仪又倒过来说自己玩不过苏秦。

但他们的内心世界，肯定都认为，自己应该比对方高一点吧。

两人学的专业是纵横术。而纵横术又分为两个科目。一个是合纵。一个是连横。相当于矛和盾。

当然，这个矛能进攻也能防守，那个盾同样能防守也能进攻。

如果光从字面上看，纵是南北，横是东西。合纵就是南北合作，连横就是东西联手。所以，曾经有人说过，纵成则楚王，横成则秦帝也。

而纵横家们对合纵的解释就不是这样死板了。他们说，合纵就是——合众弱以攻一强。

这话是很有广告效应的。你想想，不管在什么时候，世界上弱的国家总是大多数。这些弱国的领导人虽然天天在国内大喊大叫，自己繁荣昌盛，无敌天下。其实他们最知道，他们脆弱无比，时时刻刻担心那几个超级大国打过来，自己可是连还手的能力也没有。所以，一听说这些纵横家说能够合众弱以攻一强，心里很高兴。于是，纵横家们很有市场。

而连横呢？

纵横家们说，事一强以攻众弱。

他们跑过去对那几个弱不禁风的弱国领导人说，你只要跟着某个大国，让某个大国当你的坚强后盾，谁骂你，你就让某大国打他。谁打你，就跟某大国一起灭他。

于是，这话同样很有广告效应。

至少会得到某个强国领导的人重视。

在后世的人看来，苏秦是合纵派的集大成者，而张仪是连横派的顶级代表。

其实，苏秦刚出道时，是个顽固的连横派。他一下山，就直接跑到秦国来。他的口才很好，竞聘演讲也很有说服力。哪知，当时秦国刚搞定商鞅，对这些说客统统采取排斥的政策针，不管你的道理有多硬，他们统统不听。

苏秦没有办法，只得去从事合纵工作。

而张仪呢，开始却是搞合纵的，去游说魏国。但没有成功，最后被苏秦骗去当连横工作者，大获成功。

从现实来说，连横工作要比合纵容易成功。合纵是把一群弱者拼起来，最后往往会集中成一群乌合之众，貌似很强大，其实一点儿的向心也都没有。苏秦刚挂六国相印时，大家觉得很兴奋，连秦国也怕

了很多年，只是缩着脑袋在函谷关那里向关外偷看。直到大战爆发，六国叩关而不敢大战，这才看清了弱者合纵的本质，从此胆子越来越大。

而张仪当了秦国的相国后，依靠强大的帝国做后盾，公然跑到魏国再就业，拿着两个国家的高管工资，魏国居然没有办法。齐楚两国想干掉他，最后把自己的力量跟秦国的力量一对比，就疲软下来。

连我都能看得出纵横之难易程度，张仪和苏秦肯定也看得出。

张仪觉得自己走的路子真对，单身一人跑到敌对国家去，威风凛凛了一把，然后一路风光地回到秦国，再任相国，觉得自己不算牛，谁是牛人？

但这个天下的牛人实在太多了。

这时，秦国又有一个牛人冒泡出来。

这个牛人叫司马错。据说是司马迁同志的八世祖。

这哥们儿也被划于纵横家的队伍里——反正现在是纵横年代，谁不会点儿纵横业务，谁就混不下去。虽然纵横家似乎是战国时代的产物。其实，现在的政客大多都是纵横家。我们几十年前，把地球划成三个世界，我们是属于第三世界的。我们要求第三世界联合起来，还真的可以贴上合纵的标签。

司马错从何时开始在秦国混，连他的子孙司马迁都搞不清楚。

这哥们儿可能天生低调，或者说，是个最有耐心最会抓机会的人。他看到张仪锋芒太盛，自己要是跑出来，除了给对方当陪衬之外，没有别的作用。于是，他就等。只要你还折腾，你总有马失前蹄的时候。

他等啊等，终于等到机会来了。

这时韩国高调伐秦。

按道理，秦国肯定大兵冲出，把韩国猛打一顿，然后划走一块地皮。

可又一个消息传出来：秦国南面的巴国和蜀国正在开打，而且打得你死我活。

事情的过程是这样的：蜀国很想把巴国拿下，但又怕另一个小国苴国跟巴国联合起来。于是，就先进攻苴国，想把苴国干掉后，再搞定巴国。苴国却知道，如果光凭苴国单独奋斗，没几天马上就变成亡国奴。于是，他们请巴国帮忙。到了这个时代，几乎所有的国家都知道那个唇亡齿寒的经典故事。巴国连个会议都不开，就立即决定救苴国——救苴国就是救巴国。哪知，蜀国实在太强悍了。两国仍然打不过蜀国。

苴国领导人一看，看来得请更强的外援了。

现在苴国四周更强的外援只有秦国和楚国。

当时的地理态势是，秦国和巴蜀之间并不连成一片，中间隔着汉中。而汉中是楚国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土。楚国老早就想拿下巴蜀了。可苴国很讨厌，他们硬是扼守着剑门关。楚国先后多次用兵，但都在剑门关前止步。所以，楚国对苴国很恨。鉴于此，苴国是不能请一直要把自己一扁致死的楚国当外援的。

于是，只有秦国了。秦国虽然也不是什么文明国家，但秦国与巴蜀中间隔着楚国的汉中，只有一小部分土地与自己相连，战胜蜀国后势必离去。如果不走，就将陷入巴蜀和楚国汉中郡的包围。请他们来，风险就大大的降低了。而且以前为了抵抗楚国，苴国曾经跟秦国签定过秦苴保安条约。这个条约不但适用于对楚国，也适用于对付蜀国。

于是，苴国和巴国的使者就这样满怀希望地带着光荣的使命来到秦国。

哪知，蜀国的使者也同时到达。

蜀国是想跟秦国建立友好的联盟关系，以便秦国不会出兵帮苴国。

双方的愿望都很良好。秦惠文王的态度也很和蔼可亲，分别满脸笑容地收下他们送来的礼物，然后举行仪式，送他们回国。

双方使者离开咸阳的当天，秦惠文王就召开了个紧急会议，讨论是先跟韩国玩，还是先去收拾巴蜀？

巴蜀很容易收拾，但道路太难走，部队在山间丛林里奔跑，多少天才可以来回一趟啊。而韩国又很讨厌。可要是打了韩国，拿下巴蜀之机就没有了。机会一失，就时不再来了。

秦惠文王很矛盾。

张仪说，先打韩国。理由？

张仪当然有理由，而且看起来是天大的理由：

我们首先跟魏国和楚国搞好关系，让他们不支持韩国。于是，我们就可以放心地把部队开到黄河、伊水、洛水一带，拿下新城、宜阳，压制周王都，然后压迫周室拿出九鼎天下版图。然后来个挟天子以令诸侯，那些诸侯国哪个敢不听？这可是成就王霸之业啊。这样的王霸之业，是大事业。我们为什么要去理那些少数民族的国家？花那么多的精力跟他们玩？那就太小儿科了。

这番话是很有诱惑力的。连张仪都认为，这话肯定让老大的耳朵很舒服。

秦惠文王听了当然很爽，满脸堆笑。

别人一看，就都不出声了。

接下来，一般就是形成决议，让张仪去执行。但仍然有反对的声音。

司马错在反对。

司马错说，打韩战是大错特错。为什么？

他的理由一点儿不比张仪少：

要真的富国强兵，必须有三个条件：一是国土面积要不断地扩大；二是老百姓必需有钱；三是必须有德望。如果没有这三个条件支撑，那个所谓的帝王事业只是吹牛。现在我们秦国有很多土地吗？广大秦国人民群众并没有富裕。所以，我认为，必须先把土地扩张一下。蜀国是西南少数民族的老大，但向来腐败无能，没有多少力量。我们的大军一去，他们连抵抗的动作还没有做出，就已经完事了。我们就可以夺取他们的财富，利用他们的资源，根本不花什么力气就拿到大大的实惠，而且不给人家强暴的印象。拿了大量的利益却不被人当贪婪之徒，这叫名利双收。如果我们攻打韩国、胁迫周天子，那我们的名声就会臭得不能再臭了，而且臭过之后，一点什么利益也没有。大家都知道，周朝虽然衰落了，但他仍然是天下之主；齐国和韩国又是友好国家。周要是知道失去那个九鼎，韩要是知道失去一片领土，他们肯定会拼命联手，跟我们死磕到底。说不定，他们还会得到齐、赵的帮助，再跟魏重新修补关系，甚至干脆把那个九鼎送给楚国，让楚国也站在他们的立场上，一起跟我们作对。我们还有办法对付吗？所以说，对韩作战条件还很成熟，拿下蜀国才是上上之策。

秦惠文王一听，张仪说的虽然很煽情，但司马错说的更实在。治国可不是浪漫，而是要看实实在在的利益。于是，他当场拍板，攻蜀。

这一次秦惠文王下了最大的决心，要抓住这个机遇，全面解决西南问题。虽然面对的是已经打得累了困了的巴蜀，但他的首发阵容仍然是超级强大：

主帅：张仪。

副手：司马错、张若、都尉墨。

他下令张仪带着精兵以最快的速度进入四川。

秦国大军来到剑门。苴国人民子弟兵看到是秦国老大哥的志愿军来了，很爽快地打开城门，让秦兵进入了剑门关。对这个关，楚国攻打了多年也没有打进去。现在秦国毫不费力地进关而去。

秦兵在巴苴两国的配合下，直接向蜀国的首都成都狂奔。

蜀国一看，那不是秦国的大军吗？他们不是收了我们的礼物跟我们签定了友好条件了吗？怎么还来？

蜀国的国王很愤怒，你他妈的秦国，也太不守信用了。

当然他比谁都知道，现在再怎么大爆粗口，也没有用了。现在只有刀枪相见，死磕到底。

他亲自带着部队过来，与张仪对阵。

当然，如果他能守住剑门关，也许秦兵对他一点儿办法都没有。可现在秦国已经通过剑门，大家士气正高。双方在葭萌相遇，结果自然是一点儿悬念也没有——蜀王大败，被秦军砍死。

蜀国大部分土地归于秦国的版图。

苴国和巴国看到蜀国一举灭亡，都觉得自己请的外援请得太对了。哪知，他们那张挂满高兴的脸还没有松下来，张仪又大手一挥，秦兵如狼似虎，又顺便把这两个国家搞定。

于是，巴蜀之地，尽归于秦。张仪下令修建新的成都城。

消息传到咸阳，秦惠文王很高兴。他考虑到，蜀国王室在蜀地当老大久了，必然还会有很强大的影响力。而从秦入蜀的路也很不好走（具体参见李白的《蜀道难》），要管理这个地方，也很不方便。于是，就搞了个羁縻制度，让蜀王的儿子继续当新的蜀国最高领导人，给他们来个高度自治。当然不能叫蜀王了，而是降低一级，称蜀侯。当然，掌握最高权力的不是蜀侯，而是相国。张仪让那个陈庄为蜀

相。

关于秦国灭蜀，还有两个八卦。

八卦之一：

秦国想灭掉蜀国，可因为怕找不到道路，就想了个办法，做了五个大石牛，然后在牛的屁股眼里塞了一块24K真金，然后把蜀王请来，说这五个石牛让他养好了，能拉出金子屎来。蜀王一看，呵呵，这牛真是太牛了，眼睛死死地盯着牛屁股。秦王哈哈大笑：“你这么喜欢，就送给你吧。”于是。蜀国请来五丁，帮他开路，把这五个大石牛拉回去了。于是，张仪就顺着这路，直接进入成都，最后灭了蜀国。

八卦之二：

秦惠文王怕找不到路，就对蜀王进行了一次摸底调查，知道这哥们儿特别喜爱美女，于是，派人对他说，我想送你几个美女。可路太不好走了。怕美女会走累的。蜀王一听，就派五丁出来，像孙悟空一样，逢山开路、遇水搭桥。他们来到梓潼地界时，看到一条大蛇正钻入石穴中。一个壮士就抓住蛇尾，使劲往外拉，居然没有把蛇拉出来。他们觉得在美女面前，居然拔不出一条蛇，实在太没有面子了。于是，五个人一起来拉。五个人太过卖力，以致弄了个山体滑坡，五丁及美女全部死难，都被压在山下（具体参见李白同学的《蜀道难》）。

这靠谱吧？

你要是稍用脑子想一想，就知道这一点儿也不靠谱。

不过，虽然不靠谱，但也能从侧面看出，秦国实在是做梦都想拿下这块土地了，蜀道实在太难了。开个路，要造成很重大的人员伤亡。

秦国占领巴蜀的意义有多大？

史书的描述是：蜀既属秦，秦以益强，富厚，轻诸侯。

两年后，秦国决定再把那个义渠也教训一顿。

收拾义渠

你知道这个义渠吧？

其实就是古代的西戎。老早就在西边生活，也老早就给中原制造麻烦，有时麻烦还挺大——直逼到周朝的首都。周朝给他们闹得很郁闷。周王室东迁，有一部分原因就是像远离毒品一样远离他们。

周朝在跟西戎的斗争中，有时玩武力，有时也来个怀柔，来个分化瓦解，最后把他们分成五个部落，即义渠、郁郅、乌氏、胸衍、彭卢五个部落，史称五戎。后来还把五戎迁到大原。义渠所在地自然条件很好，发展得比其他部落快。在周朝东迁后，宣布独立。于是，义渠国正式登上历史舞台。他们立国之后，立马对其他兄弟部落发动兼并战争，使国土面积不断扩大。他们觉得自己的资本已足够了，于是，不断地参与中原诸侯的争霸。

当然，以他们的那点儿实力，要跟中原诸侯玩是不够档次的。尤其他们的邻居又是秦国。

秦国跟他们玩是很有经验的。秦国就是因为他们太会闹事，太有闹事的爱好，闹得周朝上下的头都痛了，这才不得不扶持秦人的祖先，让他们成为诸侯的。所以说，没有他们，也许就没有秦朝。

当然，秦国根本不会感谢他们。只要他们闹，秦国就派部队去打。可他们的生命力就是顽强，不管你怎么出兵，怎么打，就是不能把他们打死。

认真算起来，他们跟秦国的军事较量，历经四百多年，实在可算是深仇大恨了。

义渠虽然长期跟周朝有往来，但他们仍然保持自己的特色。他们

的生死观也跟中原汉人的生死观有着巨大的差异。他们应该是地球上最早提倡火葬的民族。史书上的描写很清楚明白：秦之西有义渠国者，其亲戚死，聚柴而焚之，熏上谓登遐。

这话看起来很长，其实很简单，就是：亲人挂掉之后，大家立即众人拾柴火焰高，把挂掉的人放到熊熊大火里，一把烧成灰。他们认为，这个肉体经过火化之后，就可以变成缕缕青烟上到天堂那里，过着天堂般的生活。

一个死了都不怕火烧的古代民族，生前一般都很强悍。他们的仗打得很猛，而且全民族都有这样一个共识：以战死为吉利，病终为不祥。你想想，长期在这个思想的熏陶之下，他们不好战才是怪事。他们是绝对的先军体制，时时刻刻全民皆兵，只要是男的都得上战场。

秦国跟这样的部落国（也只能如此称呼他们）做邻居，当然是十分地郁闷。春秋时代，秦国在每次强大之前，都得先把义渠收拾一回。当年秦穆公用由余之计，猛攻义渠，大获其利：益国十二，开地千里。

义渠给秦国猛打一顿之后，终于清醒了过来，知道再这样蛮干下去，就会马上完蛋。于是，就认真总结经验教训，不再一有点儿气就大喊大叫冲上去，同为这跟送死没有什么差别。他们好好地休整了几年，不声不响地干自己的活。直到他们觉得真的今非昔比了，就才高举旗帜冲上来，再跟秦国较量。

那是公元前430年。这时正好秦国进入空前的疲软阶段，硬是被他们打得招架不住，不断地进行战略退却，一直退出渭河下游。义渠的国土面积增长了一倍以上。

秦国这时国力衰弱，只能眼睁睁地面对义渠的嚣张，一点儿办法也没有。可义渠仍然不满足，仍然死盯着秦国不放，只要有会总是上前捞他一把。

公元前352年，秦国好不容易松了一口气，出兵向魏国报仇。哪

知，义渠一看，机会来了，又拿着武器冲上来，想占个大便宜。此时的秦国已经不是原来的秦国了。在把魏国打了一把之后，立即回过头来，把老是用旧眼光看人的义渠打得遍地找牙。

义渠这才知道，老眼光看人实在会吃大方。他们看到秦国的攻势实在强劲了，自己的抗打击能力已经发挥到了极限，再打下去，就会完蛋。于是，对秦国说：“我们投降了，行吧？以后你就是我们的老大。”

秦国当然不能把义渠灭种，于是就停止了战斗。

到公元前327年，秦国宣布义渠为大秦帝国的一个县，让他们正式全面加入秦国。

可义渠的内心并不服气。

他们仍然睁着那双犀利的眼睛，盯着这个世界。他们仍然觉得他们还是有机会的。因为现在天下越来越乱。乱世是制造机会的时代。

公元前318年，他们突然宣布脱离秦国的统治，然后联络东方诸侯国要给秦国来个四面夹击。开始时，他们很高调，秦国也很害怕。可秦国不是别的国家，不会一害怕就屈服。

秦惠文王认为，义渠的人看上去好像个个肌肉发达，满脸横肉，似乎只知道杀个你死我活。那双眼睛布满鲜红的血丝，但盯着金钱的神态也跟平常人一样。于是，派人拿着大量的金钱和布匹，还有美女，送给那个挑头人。

哪知，那个义渠王看了这些金钱和美女之后，照单收下，然后转过头来，仍然满脸横肉地宣布，继续开打——咱们要是打赢了，得到的金钱会更多，得到的美女会更漂亮。秦国居然被打了个大败，又丧失了一部分土地。

秦惠文王恨得牙齿都咬得差点落下来。

在搞定蜀之后，他决定再把这个狂妄的义渠收拾一回——中原那么多强国都给自己打得怕了，难道真的打不过义渠？

公元前314年，也就是在取蜀的两年后，秦国调集重兵，从东、南、西三面大举向义渠进攻，把义渠打得到处狂跑，夺得二十五座城。

义渠国的面积大大缩水，短时间内肯定不能恢复。

秦国西部的安全系数大大加强，可以又把力量转到东面了。

于是，他们决定把矛头指向曾经扬言给秦国制造麻烦的韩国。

岸门之战

韩国本来是不敢向秦国主动叫板的——他们上次在修鱼被秦国猛扁一顿败得很惨之后，时时刻刻都怕秦国又打进来。所以，他们必须想办法保全自己。但他们知道，光凭他们现在的实力，要抗强秦，实在是太困难了。

韩国老大很着急，天天叫大家想办法。

他的相国公仲最后想了个办法，说要跟楚国联合一次。

可楚国好像现在是秦国的盟国啊。

公仲说：“现在只有智障人士才相信，盟国还靠得住。据我所知，秦国搞定楚国的想法已经很久了。只是怕咱们在这里搞他们的鬼，这才不敢有什么动作。所以，咱们可以通过张仪向秦王求和，许诺送给他们一城，然后跟他们一起去攻打楚国。这样秦国就不再打咱们了。”

你一看这个主意就是个馊主意。

可馊主意也是个主意。

韩王在没有其他主意的时候，也只得采纳这个馊主意了。

韩王为了能让公仲圆满完成任务，更是做足了他去秦国的前期准备工作。

这个前期工作做得太隆重了，隆重得连楚国也全面知道了。楚国知道后也怕了起来——光一个秦国都对付不了，再加一个韩国，那就没法活了，忙把陈轸叫来。

你也许不知道这个陈轸。其实这哥们儿也是当时的名人，是纵横家的优秀代表。以前曾经跟张仪一起来到秦国，面见秦惠王，想在秦国这里谋个大差事。由此可见，当时秦国是很牛的，这么多牛人都看好它。

当时秦惠王觉得两人都是大人才，因此对他们都很好，让他们天天跟着自己聊天，过着幸福的生活。

地球人都知道，很多人才是不能相容的，尤其是玩政治的，基本都是先把自己内部的竞争对手搞下来，然后才想法办法去搞外部的敌人。

两人争着在秦惠王的面前表演，展开激烈的竞争。

最后，张仪对秦惠王说：“陈轸这哥们儿是个坏分子。他身为秦国的公务员，却全为自己着想。近来，他拿着国家大量的金钱去搞好与楚国的关系。可结果怎么样呢？现在楚国对秦国的友好度一点儿没有升级，但对他却越来越好。我听说，现在陈轸已经打算跳槽到楚国去了。这个事大王没有听说吧？”

第二天，陈轸见到秦惠王时，秦惠王问：“你是不是想去楚国？”

陈轸说：“是的。”

秦惠王说：“张仪说的果然没有错。”

陈轸说：“这个事不光张仪知道，连地球人都知道了。以前伍子胥忠于他的老大，天下所有的老板都希望他成为自己的马仔；以前曾参

孝敬他的父母，天下的父母都希望他来当自己的儿子。如果我对自己的老大不忠诚，天天想着如何跳槽，楚国又凭什么希望我去对他忠诚呢？我忠于老板，却被老板炒鱿鱼，我再不到楚国去，那我能到哪里去呢？”

秦惠文王一听，觉得他说得有道理。于是又对他很好。

陈轸一看，觉得在这里还是很有前途的。哪知，过了一年，秦惠文王下了个文，任张仪为相。他这才知道，在这里自己是玩不过张仪的。而且他知道，他们这些纵横家都是很黑的，而张仪又是其中的杰出人物——此前就曾在领导面前黑过他，幸亏秦惠文王还算厚道，在他的辩解之下，没有把张仪的话当话。现在张仪当了相国，权力大得要命，哪天再黑起他来，那是容易得跟放屁一样。于是，决定离开秦国，真的跳槽到楚国去了。

这时，楚王碰到难题，立马把他叫来，说：“你不是很牛么？现在你看看这事怎么办？”

陈轸说，其实秦国想打楚国已经想了很久。现在又得到韩国的帮助，就会更加嚣张了。所以，秦国一定会出兵打我们。

楚王一听，说：“连你都说秦国一定会打我们，看来真的要打了。可你仍然没有办法啊。

陈轸说，我有办法。现在咱们在全国进行战争动员，公开宣布正在调兵遣将，然后派个使者带着大量的钱财到韩国去，说现在楚国已经决定派出抗秦救韩志愿军，务必让他们相信楚国是真的要当他们的盟友，是真的要支援他们。这样，他们即使不相信我们去支援他们，但他们会看在钱财的面子上，不会跟我们为敌，更不会派兵跟秦国一起攻打咱们了。如此一来，秦国不生韩国的气才怪。接下来，我们就坐等围观秦韩联盟的崩溃了。”

楚王一听，大叫，很好！

然后依计行事，先在全国进行一场轰轰烈烈的战争动员大会，天

天在媒体的头版头条，把楚韩两国的传统友谊吹到天上，说现在韩国被秦国攻打，咱们拼死也要支援韩国的正义战争，与韩国兄弟一起抵御秦国的侵略。

这些文章做足之后，便派了个使者带着大量的现金跑到韩国，当面忽悠韩宣王。

韩宣王看到楚国这么卖力，智商立马直线下跌，满脸笑容地收了楚国的礼物，不再派公仲去秦国了。

公仲本来已经做好了出发的所有准备工作，哪知，楚国使者一来，韩宣王就取消了这个行动。他急忙去找韩宣王，摆事实讲道理，说这是楚国的阴谋啊，万万不能信。你要是听了，你就会后悔死。

可韩王却说：“我不收楚国的钱不信楚国的话，我才会后悔到死呢。”

公仲只得一声长叹，有这样的老板，你的智商再高，也是等于零。

韩王果然宣布与秦断交。

于是，两国交兵，在岸门大战。

韩国越打越吃力，天天在那里盼望楚国抗秦援韩志愿军的出现。哪知，盼得眼睛都花了，两腿都发软了，自己被打得都要口吐鲜血了，楚国的部队仍然不见踪影。

最后，韩国支持不住了，被秦军大败之，秦军的成绩是：斩首万级。

韩国元气大伤。最后，只得把太子送到秦国去当人质，求秦国老大哥放他们一马。

韩宣王这才知道，在国家利益冲突中，时时刻刻、到到处处都充满着阴谋诡计，每时每刻都得提高警惕，不要让目光停留在人家送的

金钱上，更不能把自己国家的命运寄托在别人的身上。自己的命运只有掌握在自己的手中，这才是最过硬的。

可现在才后悔，那就只有后悔到死了。

岸门之战不久，韩宣王也在后悔中眼睛一闭、两脚一蹬，离开这个可怕的世界。楚国送过来的钱还好好地放在国库里，而他已经被放在棺材里了。

燕国的危机

到了这时，国际形势更加对秦国方面有利了。

而燕国却越来越乱。

燕国的综合实力一直处于中等水平，除了召公个人在史上牛过，自己的国家却从来与“牛”字不沾边。别的国家即使国土面积不大，但有时硬是会出现某个猛人当领导，硬是让国家繁荣昌盛了一段时间，在国际社会火一把。比如魏国，比如赵国。

可燕国这么多年来，从没有出现过魏文侯这样的人，那几个老大基本上都是平庸人士，自己既没有水平，也不会重用有水平的人。燕文公虽然重用苏秦，可苏秦只是把燕国当成自己的跳板，然后跳到赵国去，把自己最牛的时光贡献给了赵国。后来，虽然苏秦又回来，但老苏已经是强弓之末，沦落到去当间谍的地步。

而且这个超级间谍还没有完成任务，就死去了。

如果他就这么死去，那也没有什么。可他一死，他去齐国的历史使命就曝光出来，齐国上下一致大怒，天天大骂要灭了燕国。

燕国本来就弱，老大又刚死，新领导人连位子还没有坐热，听说齐国在那里大喊大叫，当然怕得要命。

但光怕是没有用的，你怕过之后，还得想办法保住自己。新燕王

没有办法，就到处找人帮他想办法。

这时，苏代来了。

苏代是谁？

告诉你，也是个纵横派的大师级人物，是苏秦的弟弟。

这哥们儿看到老哥通过刻苦学习，靠一张舌头在六国之间左右逢源，到哪都能吃香喝辣，过着腐败的幸福生活，不光老爸老妈怕他，连那么多的诸侯国老大都得对他一脸笑容。于是，也想跑出来混混。

当然，他并没有直接来找他的哥哥，通过哥哥的关系，找到一个肥差，然后爽歪歪地过日子。现在这个社会很乱，你要是没有水平，你最好不要出来混。你要是硬出来混，硬是通过关系出来混，最后会被人家玩死。

这是牛人猛人PK的时代。

你只有把自己武装成猛人牛人，你才可以放马过来。他是苏秦的弟弟，知道苏秦有今天的风光是付出很高的代价的，光读书刺出的血就够他喝几餐。

他拼命读着哥哥留下的书，最后觉得自己的水平差不多了，可以出来混混了。

在他准备进入这个社会时，他的哥哥却死了。

他并没有去哭他的哥哥，而是知道自己的机会来了。

他走的第一步，就是他哥哥的那一步，先来找燕王。

他准备了一套说辞让燕王信任了他，然后让燕王派他出使齐国。

这哥们儿很能汲取老哥的经验教训——想在燕国混得越来越好，就得有一个强硬的后台啊。于是，他跟燕相子之结成亲家。

这个子之是相国，本来权力已经很大了，可他还想要更大的权力——燕王。他马上跟苏代进行了沟通。苏代觉得这个行动分很刺激。于是，他让燕王派苏代去齐国。

不久，苏代回国述职。

燕王问：“齐国是不是要称霸了？”

“齐国能称霸？那这个世界谁都可以称霸了。”

“为什么？”

齐王一点儿不信任他的相国。一个连相国都信任的国君，能称霸吗？大王可以翻翻历史书，有过这样的霸主吗？

燕王一听，哪知这个苏代是在忽悠他，立刻严肃地说：“我以后一定相信我的相国。”

于是，把大量权力交给子之。不管什么文件送上来，都在上面批：请子之阅后处理。

不久，又有几个家伙在他面前做思想工作，说现在光这样干还不是最高境界。最高境界是要像尧舜那样。

燕王这时已经甘心接受别人的忽悠，听人家这么一讲，就向尧舜学习，搞了个禅让活动，干脆把燕王之位也无偿转让给子之了，自己做太上王。可这个太上王当了没几天，他就发现，现在自己已经完全享受大臣的待遇了。可他仍然没有意见。

子之笑得眼睛都看不见老婆的脸了。

可燕王的太子却不愿意了，请来军方最高领导人市被，商量要把子之搞定。两人谋划之后，市被带兵出发。这个市被不但水平低，而且立场不坚定。他猛攻子之一把之后，没有得手，就觉得这个行动没有前途了，于是来个阵前起义，反而向太子发动进攻。

双主混战，死了几万人。

齐国看到机会来了，就到处宣布，燕国内乱，他们要派维和部队过去平定叛乱。然后派章子为统帅，带部队出发。

燕国只顾内乱，对外来敌人一点儿没有察觉。齐国开到城门下时，城门居然还大开。于是，齐国大兵进入燕国首都，把子之拿下，乱刀砍成肉酱。那个向尧舜学习的燕王也被砍了。

齐国的部队就这样留在燕国，想把燕国划成齐国的领土。

大家一看，愤怒起来。诸侯们的愤怒，并不是因为齐国太缺德，而是怕齐国兼并燕国后，实力会强悍起来。现在这个世界，基本没有什么好鸟了。只要哪个国家稍微强大一点儿，就会拿别的国家来练练。齐国要是强大起来，燕国的今天就是他们的明天。

于是纷纷站出来，严厉谴责齐国的霸权主义行径。而且个个表示，要出兵去救燕国。

齐王这才知道，问题真的很严重。

最后，这个齐宣王也跟那个韩宣王一样，在后悔中死去。他的儿子田地接过这个摊子。

张仪欺楚

齐国很郁闷，可秦国很高兴。

在这个合纵连横的年代，本来合纵派的目标就是联合起来，打倒秦国。哪知，玩来玩去，现在倒是他们五个国家结成统一阵线，要去打倒齐国。

秦国不笑谁笑？

当然，秦国也知道，这个高度一致，也只是短暂的。如果秦国把这个当真，那秦国就傻到底了。

秦惠王觉得，自己周边的国家，魏国给自己打得听到秦字就全身发冷，韩国也给打得现在还没有站起来，只有那个赵国还没有动过。也该拿这个远房亲戚来练一次了。

于是，他派出庶长公子疾出马，向赵国发动了一次侵略战争，一下就占领了蔺地，俘虏赵将庄豹。

呵呵，这个远房兄弟也没有多少战斗力。

那就玩一把齐国。现在齐国是典型的失道寡助，正是打他们的机会。

可是，齐国跟秦国并不接壤，你要发动对齐战争，还真得跨省。

秦惠文王觉得这个跨省是很刺激的，但又怕楚国在背后踢自己一脚——楚国跟齐国可是签过齐楚安保条约的——那可是不好受的。别的国家可以同时跟他们作战，可齐国和楚国是实实在在的超级大国。所以，得想办法把楚国稳住。

于是，秦惠文王对张仪说：“你再到楚国一趟。不管你怎么说，只要楚国不出兵帮齐国就行了。”

张仪又辞去秦国的相国职务，直接跑到楚国。

这时，楚国的老大就是那个著名的楚怀王。人家著名，是因为人家生猛，可这哥们儿的著名，却是因为太傻。

张仪到了楚国之后，并没有立即去见楚怀王。而是把楚国的政坛来了一个大摸底，知道楚怀王很呆，目前正宠信着那个有名的奸臣靳尚。靳尚说什么，他听什么，自己没有一点分辨力。

于是，就派人拿着大量现金去送给靳尚。所有被划为奸臣的人，都有一个共同爱好，就是看到钱就什么都原则都可以丧失。靳尚当然也有这个属性。他拿到张仪送来的真金白银，立马就说：“呵呵，你有什么事要我帮忙，尽管说啊。我要是不帮忙，我是狗娘养的。”

张仪说：“你帮我到怀王面前说几句好话吧。”

这个对于靳尚来说，那是一点儿不费力的。

楚怀王听靳尚说，张仪是个好人，那张仪就一定是个好人。于是，还没有见面，楚怀王就十分信任了张仪。

张仪很快就跟楚怀王见了面。双方在友好的气氛中举行了会谈。

张仪对楚怀王说：“只要你肯撕毁与齐国的安保条约，秦国就可以把商於的六百里土地全部送给楚国。这还不算，我送一大批秦国的美女过来陪你玩，从此，秦楚两国结成牢不可破的友好邻邦。”

楚怀王一听，这个前景真的太美妙了。只撕毁一个安保条约就可以有这么大的利益。那个安保条约签了这么多年，到现在也没有发挥过一次作用，既不能给楚国带来一平方的土地，也没有得到一个外国妞来玩。于是很爽快地答应了张仪的建议。

楚国的那些大臣知道后，虽然觉得这个好处来得有点儿荒唐，但谁要是讲出来，谁才是荒唐的。于是，个个出来向楚国表示热烈的祝贺。

只有陈轸在一片祥和的气氛中放声大哭，大把地流着悲痛的泪水。

楚怀王问：“你为什么哭？而且哭得这么伤心？是不是老妈死了？”

陈轸说：“我不是哭我的老妈，我是哭楚国啊。”

楚怀王一听，立刻生起气来：“我不费一点儿工夫就拿到六百里的土地、一大批秦国的美女，这有什么不好？这也需要你哭？难道老子丧失六百里的地皮，你才笑？”

陈轸说，你以为真的可以拿到那六百里土地？我看那个地皮还没有到手，秦国和齐国就已经联合起来。这两个大国一联合，楚国的后

果会很严重的。

楚怀王说：“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陈轸说：“秦国之所以跑来跟我们交好，是因为我们跟齐国有那个安保条约。如果我们跟齐国断交，楚国就变得很孤立了。秦国哪会把六百里的土地送给一个在国际社会孤立无援的国家呢？我可以跟任何人打赌，张仪回去之后，肯定不会送土地使用证给我们的。如此一来，我们跟秦国刚建立起来的交情又归零了。这样，我们跟齐国断交在前，跟秦国发生矛盾在后。两国肯定会联合发兵，夹击楚国。所以，我建议，等秦国送给我们地皮后，再跟齐国断交不迟。”

这话谁听在耳里都会觉得太有道理了。

可楚怀王硬是觉得没有道理。人家诚心诚意送你土地，你居然连这点儿诚意也没有，对得起人家吗？

于是，大声叫陈轸同志闭嘴，别在这里锱锱唆唆地乱喷，影响别人的情绪了。

楚怀王还是觉得张仪太可爱了，实在无法感谢他的大恩大德，于是又请他当自己的兼职相国。并且大声宣布，与齐国断绝一切外交关系。然后派一名帅哥跟张仪到秦国去，办理地皮的交接手续。

张仪回到秦国后，把那个将军带到宾馆去洗脚睡觉后，便坐车回去，然后派人那个将军说，他回来的时候发生了车祸，从车上落了下来，现在正住院治疗，医生已经禁止办公，也不能见任何人，公事就全靠那个将军了。

张仪就这样整整三个月没露面。

楚怀王知道后，还在那里自言自语，可能张仪认为我们跟齐国断交得还不够彻底。

这哥们儿别的水平很低，但开展断交工作的能力却很优秀，便选

派了一个胆子大，暴粗口水平超一级的勇士跑到齐国去，直接面对齐王。

齐王听说楚的代表团来了，立刻安排亲切会见。哪知，才一见面，礼节还没有完成，对方就一连串的粗口像黄河之水滔滔不绝而来，恶臭的口水也溅满了齐王的眼前。

就是一般人被无缘无故地骂街一回，都还气得要命，何况齐王？

齐王大怒，大骂楚国是反复无常的流氓国家，当场改变外交政策，派人到秦国去，要求跟秦国建立友好关系，而且尊称秦国为老大哥。

到了这时，张仪的伤也好了，人也容光焕发地来上班。他上班的第一天，就看到楚国那个跟楚怀王一样呆的帅哥。

他在脸上挂满惊讶的神态，对那个帅哥说：“你怎么还在这里？是不是第二次出使秦国？”

那帅哥说：“没有啊，我一直就在这里。”

张仪说：“你怎么老在这里闲逛？没跟秦王办好地皮转让手续？那可是六里的好地啊。”

帅哥以为听错了，说：“不是说六百里吗？怎么只有六里？”

张仪指着地图说，从这里到这里，只有六里啊。

那帅哥再怎么呆，也知道被张仪忽悠了，只得带着一腔怒火回到楚国。

楚怀王这时才知道，这个张仪果然不是好鸟。

楚怀王虽然很菜，但还是知道面子是很重要的，于是，当众大怒起来，决定发兵跟秦国大战一场，让你们知道忽悠人是要付出代价的。

楚国所有的大臣当然也都一致同意老大的英明决策，决心一定要打倒这个流氓国家。

这时，陈轸又站了出来。

陈轸说：“打秦国不如送秦国一座名城，然后跟他们一起联合攻打齐国。拿下齐国之后，秦国离齐国很远，所以齐国的地皮他们肯定管不着，最后齐国的地皮只能归我们所有。这个生意是很有赚头的。现在大王已经与齐国断交，又去责骂秦国的欺骗行为。这个行为是什么行为？是促使秦国和齐国联合起来对付我们，那么我们的损失就大了。”

只要楚怀王的脑子正常一点，听了陈轸的话，肯定会觉得太有道理了。可楚怀王那双耳朵只是专门来听不正确建议的。陈轸的话才一说完，他想也不想，直接就宣布，陈轸的话一点道理都没有。

当场下令，叫屈匄带兵攻秦。

血战蓝田

秦国等的就是这一天。眼见楚国大军杀了上来，便派另一个牛人出击。

这个牛人叫魏章。这哥们儿就是那个魏国公子騂。这哥们儿本来很会打仗，可因为做人太够意思，被商鞅骗得好苦，还没有开战，就被秦兵俘虏了，导致全军大败。魏国领导人很生气，把打败仗的责任都推到他的身上。当时他还在秦国当战俘，魏国无法抓到他，就把他的家属都抓起来法办。等秦国把他放出来时，他也不敢回魏国了。

秦孝公知道这哥们儿是个人才，也很重用他。

这时，他已经做到庶长之职。

秦国的官制跟中原有些不同。最先的总理大臣就是庶长，有左右庶长，一个管政务，一个主持军事工作。后来，又搞了个大良造。大

良造比宰相的权大得多，是军政大权一把抓。直到秦惠文王拿下商鞅后，觉得大良造这个职务的威胁太大了，就来个机构改革，设立丞相制度。这个丞相又跟总理大臣有区别，基本以外交为主，相当于现在的美国国务卿。张仪一直当这个国务卿，可以天天往国外跑。而庶长之位仅次于相国。

魏章这次也不是一个人出来战斗的，而是带了两个下一代的牛人出来。

一个叫樗里子；一个叫甘茂。

很多人一看樗里子这个名字，觉得很奇怪，好像百家姓里没有这个姓啊。其实，他的名字不是这三个字。他本来是秦惠文王的同母弟弟，名疾。这哥们儿是典型的太子党系列，不但军事能力很高，智商也超级发达，更善于说笑话。放到今天到电视台上表演，估计不会比郭德纲差。当然，他当时的任务并不是靠嘴巴去走穴赚钱，而是带兵打仗。曾经独自带着大军打败魏国军队，也曾带兵独自打败赵韩魏三国联军，声名大振。还很年轻就被任命为右更。

可能有很多人不知道右更这个概念。告诉你，这是秦国设置的一个级别很高的职务。“更”指的是更卒，即轮流服役的士兵。右更就是主管这些部队的长官之一，属于九卿之一。因为他的封地在樗里，所以大家就叫他樗里子。

再说甘茂。

这哥们儿是下蔡人，从小就有远大理想，也是个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好学生。他小时候就从下蔡的名师史举钻研百家学说，毕业后就到秦国找工作。

他很快就结识了张仪和樗里子。两个牛人跟他一聊，就知道这哥们儿不简单，就向秦惠文王推荐了他。你想想，得到秦国两大牛人的力荐，秦惠文王若不重用他，还是秦惠文王吗？

现在让魏章带着这两个猛人出场，表明其对此战是极其重视的。

秦惠文王虽然没有在国内外大声宣布过，他要把楚国大打一顿，但他的内心世界是有这个盘算的。其他国家，他当然也想攻打，但对那些国家至少在目前来说，还不那么迫切。当然，他打楚国，并不是觉得自己现在已经完全有实力吞并这个国家了。

他只是想拿下汉中。现在汉中还是楚国的领土。只要汉中还在楚国的手中，秦国就无法对巴蜀进行有效管理。所以，他必须狠狠地打一把楚国，必须拿下汉中。

于是，双方在丹阳开战。

秦国是有备而来，对楚国的首发人员早就进行了全面摸底，对其组织结构、上下级之间的关系也弄得很清楚。因此在开战之前，先搞了个反间计，让楚国的几个将领不断地产生矛盾。等他们内部的矛盾达到不可调和时，突然发动攻击。你想想，楚兵还能打仗才是怪事。

这一次，楚国败得很惨。

惨到什么程度？

前线最高指挥官屈匄以及手下七十多个将领全部被俘，八万人被歼。汉中也秦兵顺便拿下，损失国土面积六百里。

楚怀王接到败报后，当场就呆了几秒——原来想从秦国那里要六百里，现在反而被对方割走六百里。他呆了一会儿，又大怒起来，下令调集全国各地的军队，再跟秦国大战一场。

所有的人都知道，楚怀王疯了。

先不说，丹阳一战，楚国损失惨重，丧师失地，大家都已经打怕了。而国际形势对楚国更加不利。先是听从陈轸之计，忽悠韩国，使得韩国至今深恨他们；然后又为了贪六百里土地，不计后果地与齐国绝交，还大骂了齐国一顿，齐国更恨他们。魏国历来夹在秦楚之间，哪方得势就跟哪方，完全跟着风向，一点儿原则也没有。现在大家都跟秦国成为友好国家，魏国当然也跟秦国友好。这时，韩魏两国正跟

秦国商讨，组成联军，痛扁楚国。

楚怀王就是在这样的国际环境下，宣布再与秦国决一死战。

而这时国际形势也是乱成一团麻。秦国跟楚国硬拼才刚刚结束，齐国与韩国还在打得火热。韩国当然干不过齐。韩王就派人向秦国求救。

其实此前，楚国与韩国和魏国的纷争就很严重了。楚国在丹阳大战之前，跟韩魏都在开火。目前韩魏仍然挡不住楚军的进攻。

丹阳之战后，秦惠文王做了个错误的判断。以为楚国大败之后，肯定没有多少战斗力了，没有发动第二次大战的本钱和勇气了。

当时燕国派人送来鸡毛信，说现在正被齐国猛攻中，请岳父大人赶快来救，再不救你的女儿就会成为寡妇了。

原来，燕国发生内乱之后，赵、韩、齐都插手燕国的内政，其中赵武灵王插得最深。齐国本来就生燕国的气，这时看到赵武灵王想把燕国变成赵国的兄弟国家，就什么也不顾地向燕国进军，宣称一边打燕国，一边打赵国。

赵武灵王虽然高调介入燕国内政，说不惜与齐国决战到底，而且也陈兵相对。可当齐国大军进来时，赵武灵王却不愿干了，硬是站在那里只喊不练。他当然不愿燕国被齐国灭掉。可自己的力量又确实干不过齐国。于是，他就教唆燕国去向秦国求救。

此时，秦国正好取得丹阳之战的胜利，接到求救信后，就派樗里子带着部队去救燕。当然，秦国救燕并不是要发扬什么国际人道主义。因为秦国实在不愿意坐看齐国更加强大起来。本来齐国就已经是大国了，如果再让他们拿下燕国，齐国就会成为这个世界最强大的国家。而且燕国的王后还是秦惠文王的女儿。现在出兵，算是师出有名了。

齐国肯定想不到秦国会出兵。所以，秦惠文王对打齐国是很有信

心的，而且觉得这个机会也来得正好。

哪知，楚国不是其他国家，而是地大物博、人口众多的大国，虽然遭到一场惨败，但仍然可以在很短的时间内，调集大批军队冲上前线，再向秦国进攻。

楚国这次做的动员也十分到位，大大刺激了楚国广大人民群众的爱國热情，让士气大大的提高。大家一到线前，就拼命猛攻，居然一举攻破那个号称天险的武关。

武关都被一口气打通了，接下来就更顺手了。

楚兵长驱直入，一路喊打喊杀，秦军更是一路败退。

最后，直抵蓝田，离咸阳只有一百里了。

秦惠王这才知道“一着不慎全盘皆输”的老话不是白说的。要是让楚军再突破蓝田，秦国的首都就得拱手让给楚国了，那秦国离亡国也没有几天了。以前秦国也多次面临生死存亡之时，但那都是由于长期积弱而造成的结果，可现在秦国经过几代人的努力，手下牛人猛人，数都数不过来，把周边的国家欺负得一点儿不用商量，可谓形势一片大好。哪知，就在这个大好形势下，突然面临这个危机。

而这个危机，完全是秦惠文王的失误。如果不那么轻视楚国，硬是把全部主力都调往东边救韩，现在楚国能这么嚣张吗？能让他们直接杀到首都外围吗？

但后悔是没有用的。

战争是不能靠后悔来救命的。

秦惠文王没日没夜调集部队，开往蓝田前线，不惜一切代价死守蓝田。于是，司马错、魏章、樗里子，等等名将都一批批开往前线，但都一批批地失败。秦军一批批地倒下。

形势越来越严峻。

蓝关，已经血流成河。但楚军已经杀红了眼。秦兵只得不断地往死里填。

楚兵这时也很狡猾，他们采取围关打援的策略，不断地把秦国的援兵打败。咸阳的秦军基本都被楚军打得找不着北。

秦惠文王还在要求各地的部队填上来，可是已经没有部队了。他一急，便发出号召，带着自己的卫队以及家庭成员都来到蓝关，亲自上了前线。

楚军当然不怕，决心把秦兵往死里打。

如果没有发生意外，秦国这次将死定了——中国的历史会是一个什么样的历史，现在谁也说不清。

但意外往往会在很多人觉得没有意外时发生。

秦国在战场上差点死翘翘，可他们在外交上却大获全胜。

这时，由于楚国在国际上的形象太过缺德，诚信度已经归零，所以，国际社会都恨死他们。这时看到他们攻秦得势，便都不服气，接到秦国的救援信后，都发扬国际人道主义精神，猛冲上来，要猛扁他们。

韩魏联军趁着楚国的主力在蓝田那里狂砍秦兵，后方空虚，兵锋直指邓地。

楚军看到秦兵虽然不断地失败，但还是拼命死磕，一时还不能取得彻底胜利，而后方要是给魏韩占领，以后可就后退无路了。于是，只得下令撤退，狂奔几百里，这才回到安全地带。

当然，到了这时，光撤回原地，人家是不会答应的。

秦惠文王此次亲临前线，还拿着武器到军中去鼓舞士气，看到大批大批的士兵在楚军的屠杀之下，头颅遍地乱滚，尸体满野，惨烈异常，吓得他中风在蓝田。这时，看到楚军败退，当然不愿放过，派人

过去放话：如果不有点表示，三国联军绝对不放过你们。

楚怀王这时已经彻底吓傻，有气无力地说：“那就割两城给你们吧。”

此战，秦国离首都变成沦陷区没有多远，几个牛人都被打败，秦惠文王也不得不冲上前线，连王家卫队也得冲上前线杀敌报国。最后，靠韩魏两军威胁楚国的后方，这才缓过一口气，算是取得了胜利。

但这个胜利的代价实在太大了。

秦惠文王也因为这个大战，身体被彻底拖垮，一病不起。

楚国就更不用说了。此战之后，再也无力北顾，只是死守那一片大好河山，一点儿进取心也没有了。

作为参战国的韩魏国似乎是获利最大的。其实，这两个国家，除了得到一个战胜国的荣誉外，其他的基本没有得到什么实惠。

蓝田决战，没有赢家，只有输家。

这个战役，不但直接关系到秦楚两国的存亡，也关乎中国历史的进程。

如果魏韩在这个时候，突然出现一个雄才大略的猛人，硬是带着自己的部队在旁边围观，等两强大战之后，不管谁赢谁输，再上去不分青红皂白猛打，估计秦楚就得退出历史舞台。

有时，细节真的可以决定历史。

历史的某个进程往往取决于某个细节。

第十章 同时牛起来

忽悠，接着忽悠

公元前312年，秦国在蓝田决战中，因为魏韩的力挺而挽回了面子，但损失实在太巨大，一时还硬不起来。

而秦国最高领导人秦惠文王同志因为亲临前线，没日没夜地指挥战斗，身体也迅速垮了下来。

他觉得太累了。秦国也累了。他很想休息一段时间。

可是，蜀国那边又出了乱子。

蜀国动乱分子没有什么实力，摆平他们并不难。可因为道路问题，要搞定他们仍然是件麻烦的事。

于是，秦惠文王决定跟楚国做个交易，说用武关以外的土地跟楚国换那块黔中之地。大家知道，黔中之地尚属化外之地，全是山地，一点儿不如关外那片大好河山。秦惠文王以为，楚怀王是个呆子，爱贪便宜，看到这个只赚不赔的买卖肯定不会错过。

哪知，楚怀王这时已经不呆。他已经狂怒了。

他深恨张仪，直接对秦国的使者说：“我不愿要武关之地，我只要张仪这个人。”

秦惠文王当然不会答应。

可张仪却笑着说：“我去。”

秦惠文王说：“楚怀王是要杀你啊。你这不是去送死？”

张仪仍然笑着说：“呵呵，现在秦国强大，楚国疲软，楚怀王只敢说气话，不敢乱来的。而且，有那个靳尚在那里，我就更不会死了。靳尚是个优秀的奸臣。这哥们儿现在是楚怀王最宠爱的二奶郑袖身边的工作人员。郑袖只听他一个人的话。而楚怀王对郑袖的话绝对服从。”

秦惠文王知道张仪的水平，看到他都这样信心满满了，就派他去楚国。

楚怀王看到张仪还真敢来，就更加生气了，当场下令把张仪关起来，让这哥们儿当一下“楚囚”。

张仪给绑了起来，神态自若。

楚怀王很高兴。终于把这个罪魁祸首捕获归案，虽然杀一个张仪不能挽回楚国的巨大损失，但也算挽回一个面子，解解心头的这口恶气。人活在这个世界上，其实都是为了一口气活着的。

他爽歪歪地回到后宫。

可迎接他的郑袖却泪水婆娑。

楚怀王说：“你为什么哭？现在哥的心情好得很啊。你应该笑一笑才对。”

但郑袖仍然哭。

你一看到这个镜头，就知道张仪前期工作已经大见成效。原来这哥们儿到楚国时，并没有在第一时间去见楚怀王，而是拿着大量的钱财去见靳尚。

靳尚看到老朋友来了，自己银行卡上的数字又翻一番了，当然笑得眼睛都睁不开，于是张仪叫他怎么办，他就怎么办。

这哥们儿做坏事的效率很高，从张仪那里接受任务后，立马跑过去找郑袖，对郑袖说，张仪那家伙又来了。

“他来了关我什么事？”

“是的，不关娘娘的事。现在大王已经把他关起来了，准备把他押赴刑场。不过，我又听到了一个很确切的消息。秦王很器重张仪，听说张仪被关了，现在正准备用上庸的六个县以及一大批美女过来把他赎回去。据说，大王已经心动了。到时，楚国多了六个县，大王多了一批秦国的美女。这批美女一来，肯定大有市场啊。”

郑袖一听，心想，她们的市场一大，老娘的市场就会缩水啊。

郑袖是后宫老鸟，最知道在宫廷里失去市场将意味着什么。于是，她就在楚怀王面前大哭，直到哭得楚怀王也想哭起来才说：“我是一个女人，也知道各为其主的道理。张仪忽悠大王，也是为了他的老大啊，这可是他分内的工作啊。现在大王要是杀了他，秦王一定会大怒。秦王要是大怒起来，楚国的后果会很严重。我现在有个要求，请把我们母子转移到江南，免得被秦国大兵侮辱。”

楚怀王一听，脑子立即被全面刷新，觉得张仪还真不能杀，自己他妈的见解还不如一个女人。幸亏老子有这个远见卓识的美女，要不真的就犯天大的错误了。于是，他改变态度，把张仪放了出来。

当然，不光放出来就完事，他还跟张仪举行了会见，当面诚恳地向张仪道歉，说自己当时脑子一时发生了故障，这才得罪了张先生。张先生大人有大量，不会跟头脑发生故障的人计较。现在这些财物都送给张先生，算是给张仪精神损失的赔偿。请张先生不要嫌少啊。

张仪当然大度得要命，说：“我从来不为自己的性命考虑的。现在我只为楚国考虑。这些年来，合纵策略大行其道，其实这个策略对于楚国来说，是最有害的。把一帮弱势群体联合起来去对付强秦，跟把一群羊赶到虎口那里有什么区别？这个，历史已经多次证明。大王是聪明人，知道的比我还多，不用我多举例了吧？”

楚怀王点点头，说：“不用举例了。你接着说。”

张仪说：“那我就接着说了。这次不说别的，只说楚国的前途。如

果楚国再不抓住机会，跟秦国搞好关系，秦国再联合韩国攻打楚国，楚国就会危险了。秦国现在已经兼并了巴蜀，控制了上游，只要有了足够的军用物资，然后顺岷江而下，一天可以狂奔五百里啊，不用几天就到达楚国的腹地了。那样，黔中郡、巫郡就都归他们所有了。然后，秦国再以大军出武关，楚国的北部就被隔断成为飞地了。再然后，秦国再发兵全面攻打楚国，估计不出三个月，楚国就没有了。大王如果还采取过去那个策略，很傻很天真地等那些弱国来救，却忘记了秦国的强大，这个后果就不用我说了吧？如果大王诚心诚意地听我的建议，我可以保证，让秦国和楚国从此结为友好国家，以后秦国和楚国人民就是同志加兄弟的关系了。”

楚怀王这时已经进入甘心接受忽悠的快车道，凡是张仪的忽悠，他都始终不渝地听从，凡是反对张仪意见的，他都坚定不移地否决。

于是，张仪在目的达到后，又爽歪歪地回到秦国。

这哥们儿在战国时期，不但活动范围广，而且活跃时间的跨度也大，长期让事业处于巅峰状态。

他搞定楚国之后，觉得光欺负一个呆子，实在太不够刺激，于是，再次要求出使五国。硬是让其他五国都接受他的建议，一致表示团结在秦国的周围，大家当秦国的小老弟，以后跟老大哥干。

国际社会朝着和平的方向靠拢，也向着秦国有利方向前进，更把张仪个人的成就推向一个历史的新高。

可这个新高才刚刚开始，命运就跟他开了个大大的玩笑。

他爽歪歪地在回秦的路上，那个秦惠文王却已经走到生命的终点。

张仪终于离去

秦惠文王接过老爸的班，干了很多对秦国有影响的大事，算起来还是一个有作为的老大。这哥们儿估计早在当太子时期，对权谋就有

了深刻的研究。当时，晋国被三个权臣一分为三；齐国干脆就给田氏搞定，虽然还有齐国的大旗，但已经改为姓田了。从这些事例中，他深刻地认识到，要让老大的权力得到巩固，就不能让权臣有生长的土壤。这时，他研究完这几个国家之后，回过头来一看，秦国的大良造权力也大得要命，军、政大权全在他那里，他一决定，老大基本只是盖个公章认可而已。

当然，商鞅作为他的老爸的得力马仔，他老爸还是很能控制商鞅的。可到自己当政就不一样了。而且，他老爸在商鞅按照他的功绩，封他为商君。当时的很多诸侯都是“君”。包括他们秦国也是君啊。

他老爸觉得对商鞅还不够意思，居然连禅让的想法都有了。

既然他老爸有禅让的想法，他自己则去死的想法也要有了。

他认为，如果再让商鞅发展下去，商鞅就是齐国的田氏。因此，他一上来，第一个动作就把商鞅搞定。他的英明就在于，他这个事件是对人不对事，商鞅的脑袋尸体可以五马分之，但商鞅制定的政策却百年不动摇。

他最后设置相国，把大良造的权力分掉，算是解决了内部威胁。他同样继承他爸的做法，继续任人唯才的政策，重用了大量的牛人。虽然在他的面前，也出现过牛人相互拆台的情况，但总体而言，他还是能让很多牛人留在秦国，全心全意地为他服务。

这哥们儿的脑子大部分时间都处于清醒状态。即使在他完全的信任张仪时，仍然能听取司马错的意见，否决了张仪伐韩的建议，而听从司马错的话，进军巴蜀，为秦国赢得了一块富饶之地，也为日后压迫南方大国楚国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他用了毕生的精力，采纳张仪的策略，坚持不懈地采取连横之策，通过外交与军事结合，硬是把六国合纵之计破坏得分崩离析，在那个乱纷纷如一团麻的历史舞台上，上演了很多精彩的大戏。以一国之力，纵横捭阖，把六国玩了个够。

当然，他也面临过生死存亡的危险时刻，然而，他仗着外交上的优势，最后仍然渡过难关，让秦国依然屹立不倒。

他一生的功绩，与张仪绑在一起。所以，当他一死，张仪就知道自己在秦国的市场已经走向了末路。

张仪是绝顶聪明的人，他知道商鞅之死，并不是他变法变错了，而是因为他的功劳和权力太大，便新领导人感到了威胁。

张仪更知道，他在太子的眼里，已经成为他日的商鞅。

如果继续留在秦国，商鞅的下场就是他的下场。

以前，商鞅为了推行新法，曾经得罪过还是太子时的秦惠文王。而他也曾跟武太子的关系不和谐。

对于一个大权在握的政客来说，这是致命的硬伤。

另外，作为一个极为活跃的政治家和口才超级好的外交家，不管是在外部还是在内部，注定会有很多对手。外部对手可以不理，但内部对手却会给你造成很大的麻烦。当你大权在握，红极一时的時候，他们都闷声吃喝赌嫖，好像什么话也不会说。可看到你的市场到头的时候，他们就会跳出来，猛喷口水，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发扬不把你搞死决不收兵的精神，挖掘你的错误，不把你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让你永世不得翻身，是不会罢休的。

秦惠文王是个早婚早育的突出分子，才十一二岁就当爸爸——自己小学还没有毕业，下一代都已经上了幼儿园。他指定的这个继承人，取名叫荡。

如果你理解这个荡是淫荡，那你就太不了解秦惠文王了。

这个荡是荡平的意思。他希望这个儿子能够继承他的遗志，荡平中原，统一中国。

阿荡同学确实是个猛男，据说力大无穷，经常跟人家进行力气比

赛，基本都拿到冠军。

他是个猛男，于是，他喜欢的也是猛男系列的人，对于张仪这种靠耍嘴皮、玩智商过日子的人是很讨厌的。

秦武公也有自己的班底，这个班底的核心人物就是樗里子和甘茂。

秦国的那些大臣，虽然在张仪还嚣张时，谁也没有出来表现一把。但他们都聪明得很，对“一朝天子一朝臣”的老话领会得比谁都深刻。老早就知道武王看张仪不顺眼。现在看到武王已经拿了大权，于是大家纷纷冒泡，个个揭发张仪，说张仪是个无德无才之辈，干的全是误国误民的勾当，不要让他再误国误民下去了。现在你到国际社会做个问卷调查看看，秦国的形象是什么形象？这个形象全是张仪打造出来的啊。

秦武王一听，就不断地点头。

这样，张仪跟老板的关系也越来越僵了。

那几个刚被张仪说服跟秦国成为友好关系的国家知道张仪在秦国说了不算了，便都纷纷撕毁合同，集体宣布跟秦国翻脸，又联合起来，共同对付秦国。

张仪知道自己离商鞅的下场已经不远了。所以他必须离开秦国。

张仪要离开秦国，那是很容易的。

他找了个理由，对秦武王说：“现在诸侯中，最恨我的是齐国。如果我还在秦国，齐国肯定要过来跟秦国干仗。所以，请再派我到魏国去。齐国知道我在魏国，肯定会派兵攻打魏国。魏齐交兵，对秦国来说，是大大的利好。我们可以趁齐魏打得难分难解的时候去打韩国，直逼周地，拿到天下的版图。这可是帝王大业啊。

秦武王一听，先不说这个帝王大业的前景如何，只要这个哥们儿

离开自己的眼前，老子就OK了。于是，准奏。派了三十辆兵车，摆了个很隆重的排场，把张仪送到魏国。魏国又让张仪做了相国。

齐王听说之后，果然大怒，张仪还在秦国，老子就只有愤怒，不敢出兵。现在到了魏国，老子还有什么可怕的？打秦国有点儿困难，可打魏国那是小意思啦。当场下令出兵大梁，让魏国知道重用张仪的后果有多严重。

这时，魏国的领导人是魏哀王。

你一看这个谥号就知道这哥们儿有多衰。

魏哀王知道齐国大军杀了上来，果然吓得脸色全面发白，马上把张仪找来，问张仪该怎么办？

故事情节发展到这个地步，跟张仪预料的完全一致，所以，张仪一点儿不害怕，说：“老大放心就是。我有办法让齐国部队从哪里来再回到那里去。”

他把自己的一个粉丝冯喜叫来，说让其到楚国一趟，如此如此。

冯喜按照张仪的安排，来到了楚国，再以楚国使者的名义跑到齐国，直接对还怒气未息的齐王说：“我知道大王现在最恨的是张仪。可现在大王所干的全是对张仪有利的事，让张仪以后在秦国生活得更幸福了。”

齐王说：“我是最恨张仪。只要张仪在哪个国家，我就打那个国家。”

冯喜说，这就是张仪的诡计啊。张仪准备离开秦国时，对秦王说，现在国际形势一片和平，对秦国很为不利。所以必须让六国发生动荡，秦国才好下手啊。现在齐国最恨我，只要我到了哪里，他们就会出兵那里。所以，你最好派我到魏国去。我一到魏国，齐国就会马上打过去。秦国就可以趁着魏齐大打出手时，出兵韩国，拿下三川大地，逼迫周都，让周王献出神器。这是帝王之业啊。秦王立马照办

了。而齐国也按照张仪说的做了。这仗一打，张仪肯定会得到秦王的高度信任，使张仪以后在秦国的生活更加幸福。

齐王一听，脸色一变，差点暴出粗口来了，我操，仍然在上张仪的大当。老子他妈的就不上你的当。当场下令退兵。老子不打你，看秦王还信任你吗？

秦王当然不信任张仪了。可魏王还很信任，继续让张仪当相国。不过，张仪到魏以后，已经没有什么作为了。当了一年的魏相国后，他便死去。

随着张仪的死去，纵横家的事业也宣布告一段落。

当时天下大乱，各国互殴，人才也到处乱跑，谁用得着我，我就为谁贡献我的智慧。这里不用了，就再到别的地方去。人才的争斗和流动性超级活跃。这些人才，干的基本都是打打杀杀的事业。这些事业也都是高风险的事业。因此，大多数人都死于非命，或者是到处流窜，最后郁郁而终。

唯独张仪例外。这哥们儿在历史上的名声很不好，说他是超级诈骗犯，骗了这个国家，又骗那个国家，尤其是对楚国，简单把楚怀王侮辱得一点儿人格也没有了。堂堂大楚国王被他卖了个高价，还为他沾着口水一丝不苟地数着钞票，手都抽筋了，还不嫌累。

于是，很多人都不齿其为人，说他人品太差。司马迁直接对他和苏秦下了个结论：此两人真倾危之士哉。

可当时他效忠的是秦国，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秦国，只要符合秦的利益，他什么都敢做。在人才流动十分畅通的年代，他却能忠于秦国。从这一点来看，他的人品还是不差的。

在司马迁的笔下，张仪跟苏秦的份量没有一点儿差别。其实，从两人的业绩看，张仪的成就要比苏秦强得多。当然，这并不是说，苏秦的水平比张仪低，只能说，他的运气比张仪差。

水平固然重要，运气也很重要。

再说明一个问题。

由于现在的史书，都是以司马迁同志所提供的资料为参照的，所以，苏秦和张仪两人一纵一横，是一对敌手。但后来考古学家在马王堆里找到了一堆帛书，经过整理之后，发现这些书全帛是苏秦的书信。他们由此考证，苏秦比张仪还年轻得多。张仪死了之后，他才出场。此前与张仪上演对手戏的人，应该是那个公孙衍。

不过，不管是谁，张仪的表演应该是很精彩的，虽然后来他因秦武王的猜忌而离开秦国，但他仍然把秦国当成自己的国家。

宜阳之战

秦武王把张仪赶走之后，蜀地的乱子再一次出现。

此前，为了把巴蜀彻底变成秦国的领土，秦惠文王把公子通派到那里当了蜀地的老大。秦惠文王以为，自己的儿子在那里当最高领导人，蜀地就会很和谐。

哪知，造反事业是谁都可以从事的，即使是亲戚也这样。

秦武王才上位不久，那个蜀侯和他的相国就宣布起兵反他。

武王立即刻派甘茂去镇压。

蜀侯虽然勇于造反，但却没有造反的水平，宣布造反时，声音很大，可一点儿抗打击能力也没有。甘茂大军一到，他立马就全面崩溃。

甘茂平定巴蜀，回到咸阳，秦武王立即宣布了一项人事任命：任甘茂为左丞相；樗里子为右丞相。

秦武王虽然长得肌肉发达，看上去很猛，但仍然是个很会玩权术的老大。他觉得一个人当丞相，权力仍然太大了，于是又把这个位子

一分为二，自己好管理。

秦国跟楚国玩了那两次大战后，元气确实大伤，几年没有恢复过来。秦武王当老大当了八年，一直不敢动刀动枪，心里很不爽。

他对甘茂说，天天这样，实在太郁闷了。什么时候才可以公款通过三川之地去看一看周王室的首都啊。

甘茂绝对不是笨蛋，听了这话，当场就知道这哥们儿想玩大的了。

可他知道这个计划太大了，不是一下就可以完成的。这不光要有实力，更要有时间和耐心。如果花的时间太久，老板一心急，然后心急转化为郁闷，其他政治对手就会趁机说几句背后话，那自己可就危险了。必须让老板有心理准备，并从老板那里取得绝对的信任。

当然，他是不能在出征之前对老大说，你要信任我，我才去。这是什么话？老大一听，不生气才怪，你是不是想推脱？

所以，他愉快地接受了任务，按照秦武王的计划，去跟魏国签定协议，一起攻打韩国。而且还派那个向寿当他的助手。

两人来到魏国，跟魏王举行会谈。魏王敢不配合吗？

两国很快就达成一致，组成秦魏联军，扫平韩国。这个工作完成后，甘茂派向寿先回到秦国，向老大报告：魏王同意了我们的建议。但我们最好不要挑起这场战争。

秦武王一看，就有点儿傻眼了。

这哥们儿是绝对的猛男，打仗历来是他的最爱。他即位八年，居然一枪不能打，好不容易等到现在，终于可以向韩国打响他当王后的第一枪，他感到无比的兴奋，对甘茂的期望也很大。现在魏国又同意跟他们合作，以两国的力量打一个韩国，想不胜利都难。可就是这样一场胜利在望的战役，甘茂居然说不能打。他一急，就跑到息壤去迎

接甘茂，问一问原因。

一见面，他就直接问：“为什么不能打？”

甘茂说：“韩国的实力并不怎么可怕。可宜阳是个大县、军事重镇，人口众多，而且离我们很远。现在咱们要爬山涉水过去打仗，这个难度有点儿大。呵呵，现在我讲个故事，这个故事大王估计也知道。故事的主角就是那个曾参。曾参是什么人？大王是知道的。话说，他老妈在家织布的时候，有个人进来对她说，曾参杀了人。她不信，觉得她的儿子人品一流，连个小错都没有犯过，哪会变成杀人犯？于是她不理。过了一会儿，又有一个人跑来，对她说，曾参真的杀了人。她仍然在那里织布，觉得这个消息跟她一点儿没有关系。直到第三个人又进来，对她说，曾参杀了人啊。你还在这里织布？她才跳下织布机，翻墙逃跑了。故事就说到这里了。我现在的人品肯定比不过曾参。而大王虽然很信任我，但这个信任度比曾参老妈信任曾参来说，大概是不如的。现实中，对我不满、猜测我的人肯定不止三个人。所以，我怕大王将来也会像曾参老妈那样，做出跳下织布机的动作。另外，当年魏文侯让乐羊进攻中山，花了整整三年的时间才拿下。乐羊回来后，魏文侯拿了一个大箩筐给他看，装满一箩筐的，全是控告他的信件。乐羊一看，当场向一再叩头说，这不是他的功劳，而是归功于老大的信任啊。现在我的处境是什么处境？是一个外籍人士，如果樗里子和公孙衍（这哥们在张仪死后，又回到秦国当了秦的高管）他们在背后搞我一脚，你能不听他们的话么？那时，还能攻下宜阳吗？所以，还是不打韩国为好。”

秦武王一听，当场就大声说：“我不会听他们的话。”于是，两人对天发誓，一个表示一定拼命战斗，一个表示谁的话也不听。

于是，甘茂带着大军前去攻打韩国的宜阳。

宜阳之战一开，果然惨烈异常。甘茂连续发动攻击，可是秦兵倒下一批又一批，仍然没有攻克宜阳。后来，甘茂也觉得拿下宜阳太困难了，想罢手不打，退兵回去了。

他的手下对他说：“老大，你现在千万不要退兵。现在的形势对你极端不利啊。内部有樗里子和公孙衍天天睁着那双眼，在找你的过失；而外部的敌人又有韩国。你要是主动退回去，你将彻底完事。所以，现在咱们仍然得拼命令进攻宜阳。只有拿下宜阳，你才有大功。最后是你立有大功，而樗里子和公孙衍什么也没有。全国人民对他们的意见就大了。”

甘茂一听，知道放弃进攻就等于放弃政治生命——在所有政治家看来，政治生命永远是第一位的。于是，他又咬牙再进攻。

这仗打了足足五个月。

可仍然没有拿下宜阳。而楚国也宣布与秦国绝交，正准备进攻秦国。

情节继续发展。

樗里疾和公孙衍果然出场，对秦武王说：“宜阳是拿不下来了。赶快叫甘茂回来，免得再损兵折将，把脸丢大了。否则，楚国再打上来，问题真的严重了。”

秦武王一听，果然就像甘茂预料的一样，立即把甘茂叫回来，对他说：“辙了吧。放过韩国算了。”

甘茂知道，放过了韩国，别人就放不过他了。就对秦武王说：“大王，息壤好像还在原来的地方，没有因地壳变动而移到其他方了吧？”

秦武王一听，这才猛醒过来，差点上了这几个老家伙的当了。于是，调集全国力量，全力支持甘茂。当然，楚国这方面也必须照顾到。现在全国的部队基本都调到宜阳前线了，用什么来对付楚？

秦武王只得用传统的办法——接着忽悠。

以前张仪是忽悠楚国的专业户。现在张仪已经死了，但忽悠的人才还是有的。

这个人叫冯章。也是个纵横家的中坚力量，战略眼光也很到位。在大家都认为应该从宜阳辙时，他却是个坚定的主战派，说现在如果从宜阳那里退兵，咱们立马陷于楚韩两国夹击的危险局面。所以，必须继续打宜阳。然后派人到楚国去忽悠楚国，许诺送给他们汉中。他们肯定很高兴。他们一高兴，对咱们的态度就会大大好转。于是，韩只有一国在奋战了。

秦武王一听，说：“那你就去吧。”

你看，这个套路还是以前张仪欺楚的老套路，按说过有丰富被骗经验的楚国不会再上这样的老当了。哪知，楚国就爱这一口。冯章的话才说完，楚国立马就同意不出兵了。

楚国派人去找秦武王，说汉中应该割让给楚国了吧？

秦武王却一脸的惊讶：“俺可从来没有过这个方案啊？是那个冯章说的？这家伙人品超级坏，不但骗了你们，连我也骗了。我现在已经把他赶跑了。不信，你可以在秦国境内人肉他，你要是能人肉他出来，算你狠。

楚国这才知道，又被玩了一把。

楚国很生气，很想出兵。

可已经晚了。

甘茂大力出击，并拿出私房钱“以充公赏”，让大家拼命的劲头儿大涨，终于攻克宜阳，取得斩首六万的好成绩。韩国派出相国表示永远当秦国的小弟弟。

拿下宜阳，彻底打通了向东的门户。同时把韩国打得离死没有几步路了。此前，秦楚相争中，韩魏的站队非常重要。每次秦楚较量的前期工作，基本都是做拉拢韩魏的工作。所幸的是，在外交工作中，秦国的忽悠高手众多，忽悠水平超级强悍，所以在拉拢韩魏时，都能抢到先手。于是，楚国也只有失败了。

秦武王深知，只有把韩国打服打软，让他们没做大动作的力量，主动权才会死死地抓在自己的手中。拿下宜阳，就控制了崤山南路，等于在函谷关外又建立了一个重要的战略基地，成为以后进攻中原的直径。

从这个方面来看，秦武王的眼光确实很毒。

这哥们儿长得很猛男，形象大概跟李逵同志差不多，可他硬件要比李逵硬，软件更是超过李逵无数倍。

如果按照他的这个思路发展下去，历史进程将会加快。

但历史进程没有加快，他走的人生之路的速度却加快了。

武王举鼎

秦武王这哥们儿说，拿下宜阳后，要跑去周王室的首都看看，开开眼界。当然，不是他一个人去的。他带着一大批猛男和部队浩浩荡荡向周开去。

周天子此时已经弱得连个村长也不如了，听说秦国的大军开到，唯一能做的动作就是开门迎接。

秦武王来到王城郊时，周王室的代表团已经整齐列队、打好标语，热烈欢迎秦武王的到来，并说：“天子已经在王城那里摆好了满汉全席，正等大王去猛吃猛喝呢。”

秦武王却说：“我只是一个诸侯，现在是来观光旅游的。哪敢去直接面见天子？我现在想去太庙里看看。”

这哥们儿也跟原来那个楚王一样，最想看的不是别的东西，而是九鼎。

很多人都知道九鼎，但为什么叫九鼎就有很多同学不明白了。

其实很简单。

据说，以前大禹把天下的金属集中起来，铸成九个鼎。为什么是九个而不是八个或十个？因为当时把天下分成九州，即荆、梁、雍、豫、徐、青、扬、兖、冀，然后铸了九个鼎，每个鼎表示一个州。所以，拿到九个鼎就象征着掌握了整个中国。

秦武王来到太庙，参观了几个鼎。当他来到那个刻着雍字的大鼎面前时，说：“呵呵，这个是咱们秦国的。我想把他带回咸阳。”

在场的人一看，这个也太重了，要带回去太麻烦了。

那个看守的人也说，这个鼎是周武王定于此，从未移动过。据说每鼎都有千钧之重。

秦武王一听到重量，兴趣就来了。这哥们儿也跟很多领导人一样，喜欢唱歌的，去哪都会带几个歌星；喜欢斗狗的，去哪都会带几条狗。他喜欢比拼力气，所以去哪都带着几个大力士。这时，他带在身边的大力士有两个。一个叫孟贲，一个叫任鄙。他转过头对两人说，你们能把这个鼎举起来吗？

任鄙一看：“这鼎真的举不起来。于是就老老实实说，我只有百钧之力，这家伙有千钧，我是举不起的。”

那个孟贲却不知好歹，笑着说：“我倒可以试试。”

这哥们儿说着，脱下衣服，亮出吓人的肌肉，然后把那个鼎举了起来。可由于鼎真的太重，他使尽全力，连眼珠子都进了出来，眼眶里流出血来，让人看着很恐怖。

秦武王一看，就有点儿不服了，说：“你只能勉强举起来。你以为就自己能举？那俺也能。”

任鄙说：“大王不是一般人啊，是万乘之躯，哪能去比这个？这是运动员的活儿。”

秦武王说：“俺在上班时是王，现在是运动员啊。你不要多嘴，干

扰俺比赛。”

于是，也脱下衣服，亮出同样吓人的肌肉来，然后把那只鼎抓起来。

他举到头顶时，脸面的肌肉已经紧绷到极点，但他仍然咬着牙不放，心里想：刚才孟贲也是这么举。我要是也这样，跟他只能算是平手。俺偏要走几步。

于是，这哥们儿再咬紧牙关，迈起步子向前走去。当步子一迈，他立马就知道，这一步实在是极不平凡的一步，是走向鬼门关的一步，是直达生命终点的一步。

他的步子才迈开，他的力气就用完了。那鼎落下来，把他的胫骨压断。

大家一看，果然酿成安全事故，急忙把痛得脸面变形的秦武王抬回宾馆。可由于伤得太严重，猛男大王嬴荡同志在半夜就断气了。

这哥们儿在派甘茂攻宜阳时，曾说过，得游巩、洛，生死无恨。现在果然就在周王室的首都挂掉。

这次事故如果发生在其他地方，那不关周王什么事。他可以什么都不管。可现在却发生在他的领地里——当然，如果卫国、宋国这样的小国君主在这里发生这样的事故，也是不关他什么事。可现在是秦国的老大啊。目前秦国可是最强大的诸侯国，他们要是追究起来，周王室真的不用活下去了。

这时，是周赧王在位。他正在那里等秦武王回去跟他猛吃猛喝，他知道这个秦武王是个猛男，饭量酒量都超级强，正愁没有人能陪得起，哪知却接到这个消息。他一下就吓蒙了。

可吓蒙了你还得出来表示一下。

怎么表示才好？好像怎么表示都不好。后来，他急得哭了起来，

于是，就哭着跑过去，做了一副好的寿料，让秦武王的尸体装在里面。然后，他在亡人的灵位前，放声大哭。按以前的礼仪，诸侯死去，周王是不用这么像哭老爹似地祈祷他们永垂不朽的。可现在，你不哭，你就有生命危险了。

后来，周赧王很快地发现，自己的生命一点儿没有危险。

秦国当然追究这个事故的责任人。你是知道的，这个事故的主要责任人就是秦武王自己。可是秦国能让国家最高领导人去承担这个责任吗？

当然不能。

那就让孟贲同志去承担吧。

谁叫你傻？为什么不向任鄙学习，说自己真的举不起。你举不起，秦武王就不会举了。他不举了，他当然就不会“绝膑而死”。你看看这几个字，有哪位国家元首的逝世会出现这四个字？

孟贲还能说什么？

即使他能说出什么来，也没有什么用了。

于是，当场被族灭。

跟很多重大事故的发生一样，处理完责任人之后，还要开个表彰大会。这次也不例外。当局大力表彰了那个任鄙一把，说他能及时阻止秦武王，曾把举重的危害全面详细地分析给上级领导。虽然秦武王没听他的话，但仍然表彰他。最后，让他当了汉中的第一把手。

当然现在最重要的不是处理谁表彰谁的问题，而是谁来坐秦王宝坐的问题。

秦惠文王年纪不大就当父亲了，造人能力特别狠，前后生了很多孩子。可秦武王力气超大，肌肉异常发达，但生产能力低下，二十几岁了，居然还没有生一个孩子出来。

大家开了个会，就决定在秦惠文王的儿子中再选一个来继承王位。

选举的结果，嬴稷得票最多。但他还在燕国做人质。他是嬴荡的异母兄弟。他的老妈就是那个半八子。你一看这个姓，就知道这位姐是楚国王室的。秦惠文王死后，她这个寡妇本来已经处于全面退休状态，哪知，秦武王这哥们儿参加举重比赛死了。

于是，她的机会来了。

她的儿子成了秦国第一把手。按照母以子贵的古老原则，她又可以爽歪歪了。

这个美女在宫廷混久了，别的东西没有学到什么，倒是把自己修炼成了一个政治家。

她并不真的叫半八子。姓半没有错，但八子不是她的名字，而是她的职务。

是职务。你没有看错，我也没有写错。

秦国把后宫的美女分为八级：王后、夫人、美人、良人、八子、七子、长使、少使。

八子是第五个级别。算起来，这个级别一点儿不高。所以，她再怎么有水平，也很难冒出什么头来。何况当时的政坛是男人的天下，她一个女人，哪有说话的资格？

可是金子总是要发光的话有时真不是废话。

大家决定让她的儿子当王之后，她的职务就大大地提高了。大家给了她一个称号：宣太王。你别小看这个称号，据考证，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出现这个光荣的称号。

由于她的儿子太年轻，又是人质出身，长期在燕国生活，对秦国国情还一点儿都没有搞清楚。于是，她就宣布从她儿子继位起，她帮

儿子代管一下公章。

于是，秦国历史上的太后称制正式开始。

秦武王一个举重比赛，一下就把秦国举进一个宣太后的时代。

嬴稷接位，就是后来有名的秦昭襄王。这哥们儿在秦国发展史上举足轻重。可在他当秦王的前期，秦国却直接进入郁闷时期。

胡服骑射

这时，嬴姓的另一个牛人也干得很生猛。

这个牛人就是那个有名的赵武灵王。

这哥们儿名字叫雍。他的老爸就是那个赵肃侯。赵肃侯的水平本来不差。可当时人家太强大了。赵国又跟魏国一样，处于四战之地。齐、魏、燕几个大国包围在外，中山国又捣乱在内。这哥们儿虽然不蠢，但毕竟比他的爷爷赵鞅差了一点。再加上魏国突然出现了魏文侯这样的牛人，动不动就干涉赵国的内政，让赵肃侯很累。他的邯郸几次被魏国围困。但他仍然挺了下来。

公元前326年，他终于很累地离开了这个世界。

于是，他的儿子赵武灵王接过老爸的枪。

这把枪实在不好接，而且嬴雍同志这时才十五岁，放到现在就是个初中毕业生。现在的初中生面对那一堆功课都觉得很烦，可当时他却得面对这个世界。这个世界当时很乱，乱得非常无情。

当他痛哭老爸逝世的时候，其他诸侯正睁着那双狼一样的眼睛，死盯着他。大家发现他很年轻。

很年轻，意味着很容易欺负。

于是，在他为老爸举行国葬的时候，在魏惠文王的策划下，魏齐

秦三国都说，我们将派人参加赵王的国葬。

这三个国家说是来向赵国伟大的导师、卓越的领导人赵肃侯同志表示深切的悼念，其实是想来搞事的。因为，这些奔丧代表团，并不是几个人或都几十个人，而是每个国家都派一万名精兵，雄纠纠气昂昂而来。

如果让三万名精兵，个个军容整齐、武装到牙齿地来到追悼会现场，作为赵国的少年领导人，脸不发白才怪。

他们当时都在看，这个年轻的领导人如何表现。如果表现得很傻很天真，那咱们就把赵国一分为六，各拿一块蛋糕回去——当然，在分蛋糕时，怎么下刀，就还得凭实力了。不过不管如何分，赵国的完蛋已成定局。以后的切分，跟赵国无关。

赵武灵王知道，如果处理不好，赵国和他就到绝路了。

他可以在镜头前面哭着鼻子，但在幕后，他的脸色异常坚定，下令全国戒严，所有武装力量都进入一级战斗状态，随即准备打仗。然后对所有的使者团说，只让代表团进入赵国的境内，军队不能跟着进来。然后，派人跟韩、宋两国搞好关系，给齐、秦、魏三国制造点后顾之忧。

那几个国家一看，就知道这小子的准备工作做得还是很充分的。于是，就按赵国的要求，各自的使者携带着吊唁用品入境。入境之后，才发现，赵国这次的接待很认真负责。接待人员带着他们直接来到首都。这些国家的使者进入邯郸之后，发现邯郸精兵云集，处于高度戒备状态，一个都不敢胡来。

他们这才知道，有时小屁孩也不是好欺负的。他们在参加完追悼会后都抓紧时间离开了。

魏国知道小屁孩不可欺之后，主动跟赵国修好。在赵武灵王宣布当政的时候，他们派太子过来表示热烈祝贺。

这样一来，外部条件相对好了一点儿。

可那个中山国仍然很讨厌。

中山国就是那个中山狼故事发生的地点，也是在赵国的境内。这个国家是白狄族。长期被中原诸侯痛扁过，但总是扁他们不死。中原诸侯恨他们，主要原因是他们是少数民族。而赵国恨他们，则是因为他们的土地深入赵国的版图内。其他诸侯想让赵国难受时，就去指使这个小国家搞事，让赵国很郁闷。这个国家虽然不强大，可赵国一时又没有能力把他们彻底灭掉。

魏文侯曾经派乐羊过去，把中山国搞定过，把它变成了魏国神圣领土的一部分。可魏国也很麻烦。因为中山是在赵国的境内。他们要管理中山时，得经过赵国的领土。后来两国交恶，中山就成了魏国的一块飞地。当时没有空中力量，要管理一块飞地是很困难的。所以，中山国不久之后又宣布脱离魏国的领导，独立了。

他们独立也好，不独立也好，对赵国都是有害无益。他们不独立，就成了魏国安插在赵国身上的一把刀；他们独立了，同样可以接受其他的诸侯的挑唆，不断地配合人家进行捣蛋动作，让赵国很难受。

我们再来看看中山国的地理位置。它正好楔在赵国的腹地当中，只有东北角那一小点与燕国算是接壤。其余部分全被赵国所包。中山国已经将赵国分解成几个版块，把整个版图弄得四分五裂，让赵国人越看越难受。

有了这样的内部环境，赵国要发展，只能在梦中进行了。

赵肃侯多次把目光投向中山，想把它搞定。可硬是搞不定。

赵武灵王再把目光锁定中山，最后把中山狠狠地打了一把。虽然没有把中山灭掉，但却把它打得无气大伤，从此在很长时期内，丧失捣蛋的能力。

当时，由于国际社会流行合纵之术，魏韩等国请赵武灵王加入合纵国，一起打秦国。而且请他跟他们一样，从此都称王。

可赵武灵王却不干。他说，现在赵国很弱，根本不具备称王的条件。你们可以称王，我呢，连侯都称不上。于是，在魏韩称王的时候，他主动降了一级，称君。

赵武灵王这么低调，并不是因为他胆子小，而是他比谁都知道，他得先把内政搞好，才有能力去跟人家玩。

他当了九年赵国的领导人，最后，终于经不起诱惑，与韩魏一起结成联盟，派部队去向秦国叫板。结果被秦国打了个大败。

这还不算。齐国看到赵国去打秦国，觉得机会来了，就派部队猛踢赵国的屁股，再让赵国吃了个败仗。

秦国得了一场大胜仗并没有消停。两年之后，再次把赵国打得头破血流，并拿下藺城。

赵武灵王接连打了几个败仗，这才知道，作为一个君主，在这个世界上混真不容易。你长得再帅，也是没有用的。想混得好，必须有实力。

魏文侯能称霸，让魏国有实力，是因为重用了几个改革家；秦国从亡国的边缘再次崛起，也是因为商鞅的改革。商鞅虽然已经人头落地，但他的改革措施仍在生效，仍然让秦国不断地强大。

所以，赵国要跟上形势，只走老路是行不通的。

也必须改革。不改革就得死。

赵武灵王经过思考之后，决定也要改革。

他这次改革，并不是照搬秦国和魏国的模式。要想比秦国和魏国更强大，必须有一套比他们更牛的模式。

在秦昭王即位的当年，赵武灵王已经当了十八年的君国老大，虽然他的年纪不大，但已经算是资深老大了。

赵武灵王表面上看很低调，其实这低调是在等待机会。他跟秦国打了几仗，知道秦国是不好打的。所以，他一直想找个机会跟秦国拉近距离，与秦国和平相处，以求得几年的和平发展。秦武王死去，秦国在换届时出现了分歧。秦武王的老妈惠文王后说应该让武王的同母弟公子壮接班；可宣太后却说应该让武王异母弟公子市上来。两派产生了不可调和的矛盾。秦国高层争吵不休，赵武灵王天天都关注着这场争吵。后来，他断定，宣太后将笑到最后。于是，他赶紧派人过去跟公子市打好关系。因为，现在公子市是在燕国当人质，他过去很方便。

有了这层关系，赵国终于跟秦国的关系大大改善。而燕国的易王太后又是秦惠文王的女儿。跟秦国搞好了关系，跟燕国的关系也就好起来。

赵国终于迎来一个宝贵的和平时间。

当秦国的宣太后开创了太后称制的历史先河时，赵武灵王也于当年的春天，在信宫举行一次盛大的春节团拜会，把相国肥义请来，跟他一起讨论了国际国内形势。这个会谈，整整进行了五天。

春节团拜会谈结束后，赵武灵王决定来一次北巡。

他先来到中山国的地界，然后顺着国界线，来到代地，之后西到黄河，再登上黄华山顶，把自己的祖国看了个遍。

最后，他把自己的另一个死党楼缓叫来，畅谈了自己的构想：我们的四周全是强敌，而我们又没有强大的外援。如果再这样发展下去，我们必死无疑。我们得想办法救自己。所以，我决定来个改革，把我们的一些传统果断地丢掉。

“怎么丢啊？”

“首先，我决定丢掉原来的服装，而穿起胡服。”

楼缓说，我坚决赞同。可是其他马仔却表示坚决反对。反对的理由无外乎传统不可丢啊。胡服是什么？是少数民族的服装啊。少数民族虽然很嚣张，可是历来被中原诸国看不起。你看看秦国，以前就是因为西部，与少数民族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打拼了几百年，这才开始融入国际社会。现在你到秦国去，还看他们像少数民族吗？人家少数民族都全部汉化了，我们还要丢掉传统，与少数民族接轨？这不是反动是什么？老大啊，在这个世界上混，你干什么都可以，但千万不要干背离祖宗的傻事啊。

赵武灵王转过头对肥义说：“穿胡服、学骑射，部队的战斗会大大提升。可是大家都反对。你说怎么办？”

肥义大声说：“做大事就不能犹豫不决，犹豫不决是做不成大事的。既然老大觉得胡服骑射是可行的，为什么不立即实行？”

赵武灵王一听，也大声说：“我本来怕穿了胡服，别人会笑话我。可现在我要是穿着胡服就可以拿下中山，占领胡地，我还怕什么？就是全地球人都笑，我也不怕。”

当然，要是只有你自己穿胡服，什么事也没有。可要向全国人民推广，这个阻力是很大的。现在只有楼缓和肥义两人在吐血力顶，而其他人都持坚决反对的态度。要说服全国人民，得先说服自己家的人。

赵武灵王把家庭成员的名单拿来看了看。现在家里最德高望的就是公子成。这个公子成是他的叔叔，标准的老一辈革命家。如果他不配合，这个决策还没有走出家门就完事了。

他派人去找公子成，向他老人家通报这个决定。

公子成当然不赞成，说他现在病了，不管事了。不过，还是请大王要考虑一下大家的感受啊。大家穿着这些彬彬有礼的衣服这么久了，突然让人家改穿那些胡人的服装。这是对祖宗的一种叛逆。这个

要小心为妙。

赵武灵王当然知道这个结果。派去的人回来向他汇报之后，他说：“叔叔他老人家病了。我应该去看看。”

他跑到公子成那里，再次郑重地向叔叔通报了决策，并说，这个决策是经过长期思考过的，并不是头脑突然温度升高才决定的。然后把这个重要性全面向他阐述一通。胡服骑射并不是为了耍酷，搞行为艺术，而是要改革传统的军事体制，发展我们的骑兵。我们周边几个少数民族部落，实力本来有个屁，连块像样的地皮都没有，又受国际社会的制裁，可这么多年来，就是打不死他们。这主要是他们的作战技术比我们灵活。他们用的是骑兵，而我们是兵车。兵车虽然很豪华，但一点儿不灵活。所以，我们必须改进。如果不改进，我们就得死。

公子成这才知道这个胡服骑射对国家有这么重要。这哥们儿虽然思想有点守旧，但内心世界还是希望赵国强大起来的。这时一听这个侄子老大的话，是真的有道理，于是当场向赵武灵王道歉，说：“昨天没有深刻领会大王的精神，没有想通。现在想清楚了，我坚决拥护大王的决策。明天，我带头穿胡服上班。”

赵武灵王大喜，于第二天宣布在全国范围内实行胡服骑射。

这哥们儿对胡人的研究很深入，比谁都知道光穿上胡人的服装，仍然不能有什么实质性的变化。因此，他还命令赵国作胡地的一把手，任务是专门在胡地开展征兵工作，把胡兵加进来，使得胡人的战斗精神变成赵军的战斗精神。

经过两年的改革，赵国军队的战斗力大幅提升。

于是，赵武灵王决定再向中山国叫板。虽然近来中山国已经没有什么实力了。可让这个国家在自己的腹地里活动，一不小心就会给你制造巨大的麻烦。

公元前305年，赵国决定向中山用兵，经过几年的打击，终于把

中山彻底灭掉。

赵国，终于再次强大起来。

第十一章 再次疲软

内斗

秦国换届后，仍然在遵循一朝天子一朝臣的政坛潜规则。

大家知道，虽然秦武王也是个猛男，如果他正常发挥，历史也许是另一种精彩。他手下的那几个马仔也不差。可这哥们儿该玩的玩了，不该玩的也去玩，最后把自己的命也玩完了。他死的时候，才当了几年的秦王，手下那一群牛人猛人才跟他合作的磨合期才刚刚结束。现在他一完，新领导人上台，原来的马仔心情就复杂起来，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

秦国的这次换届，比上几届都复杂。

惠文王后和宣太后从幕后抢到前台，为自己的儿子拉选票。

这个选票可不像现在西方民主那样，大家在全国人民面前表演，谁的表演符合选民的胃口，选民就把票投给他。

这个选票是要实力的。谁的实力强悍，谁的选票才有效。

当然，在秦国以前，妇女界没有什么实力的。

如果光惠文王后和芈八子两人同台竞技，惠文王后以她的地位，完全可以秒杀芈八子。芈八子根本不敢在这个历史关头冒泡出来。

我们家乡有句山歌：马尾不长不扫街。

现在她既然敢出来叫板，她的“马尾”肯定很长。

这姐们儿自己的力气并不大，但她有个力气超群的弟弟。

这个弟弟就是魏冉。

魏冉就是在这个时候，开始登上秦国的最高权力舞台。

这哥们儿是楚人，老早就跟着姐姐来到秦国，当了姐夫秦惠文王的马仔。在秦惠文王时期，他的表现并不出色——那时是张仪的天下，谁也别想在张仪面前耍。

武王上来后，他才开始起步，受到武王的重用。

武王重用他，并不是因为他才智，而是因为他力气很猛，很合武王的胃口。

他本来以为，按照他跟武王的关系发展下去，他的前途会越来越好。但再怎么好，也好不过甘茂和樗里子这几个当红牛人。

哪知，大鼎砸在武王的腿上，运气就砸在他的头上。

秦武王没有儿子，于是就给秦国高层斗争留下了极大的争斗空间。

在这个争斗中，作为首席大臣的甘茂，应该是很有发言权的。可甘同志是外来户，又刚当第一大臣没有几天，脸还没有混熟，说话的份量一点儿不重。

于是，在这个属于嬴姓内部的权力重新安排的时候，甘茂只得靠边站，不敢轻易站队——这个队要是站不对，那颗脑袋就不牢固了。

而魏冉和樗里子却不同了。

樗里子同志是王室人员，又是目前最德高望重的老一辈革命家，要身份有身份，要战功有战功，要水平有水平，这样的人物在关键时刻是最有力量的。

魏冉虽然也是外来人员，目前级别也不高，但他是半八子的弟弟。既然姐姐都冒出来，他当然得紧跟。否则，他姐姐一失败，他也

得跟着去死。所以，他必须坚定不移地跟着姐姐，在这场争斗中，站到第一线。

当然，如果只他一个人到前线去，大喊大叫，最后也只会落得被砍脑袋的下场。可这哥们儿当时的人际关系很不错，尤其跟樗里子同志是铁哥们。

于是，樗里子同志的态度严重向他倾斜。

于是，她姐姐成了赢家。

他当然也成了赢家。

樗里疾同志当然也想成为赢家。不久之后，他终于如愿以偿。

此时，秦国大臣的排序是，甘茂第一，他第二。

现在他很想排第一。

于是，甘茂就成了他的障碍。

现在你可以通过他和甘茂的关系看到官场的险恶无常。

当年甘茂来到秦国时，走的就是樗里疾和张仪的门路。当时樗里疾和张仪极力向秦惠文王推荐甘茂。

那时，整个舞台都是张仪一个人在表演，他们都显得很单纯，天天在一起吃喝赌嫖，只要老大一发话，他们就努力去完成任务。可张仪一走，首席大臣的位子暴露在他们面前的时候，两个人的情绪就波动了。

甘茂想当左相，樗里疾也想填补张仪离开后的白空。

武王虽然很猛，但也很聪明。

他出了一道考题，来考两人。这个考题很简单，就是想打宜阳。

当时，樗里疾说，宜阳打不得，万万不能出兵。

甘茂这时灵得狠，知道只有迎合老大的思路，自己的前途才无比光明。于是，他说，可以打。但必须跟魏国联合，得到魏国的配合才行。

于是，武王觉得“大合朕意”，放手让甘茂去打宜阳。

樗里疾号称是秦国的“智囊”，智商超级高，哪知一时失误，立马错掉了机会。不久之后，他就知道自己在这个事上，比甘茂蠢了半拍。于是，在甘茂率军大战，付出巨大的代价之后，仍然没有拿下宜阳时，他组织所有的力量，天天要求秦武王将甘茂从宜阳撤回来。可甘茂却老早就防他这一手，在息壤那里跟老大签了个无条件信任的协议。于是，樗里疾的所有努力都等于零，反而将自己暴露在秦武王和全国人民面前。

可以预见，如果秦武王不死，以后樗里疾的市场将会全面缩水。

当然，这个预见，历史是不让它成立的。

秦武王一死，樗里疾作为王室里说话最算话的实力派人物，能量之大，谁也无法与之匹敌。

他选择了与半八子合作。

当昭襄王从燕国回来，成为新一代国君时，樗里疾的春天到了。

宣太后在完成换届之后，也跟所有的政治家一样，先把不是自己一派的人像清理木马一样清理出去。

她任命魏冉为将军，全面负责咸阳的保卫工作，谁看他们不顺眼，就拿下谁；他们看谁不顺眼，也拿下谁。

首先被拿下的是那个敢于争王位的公子壮，以及他所有的马仔。最后，那个惠文王后作为公子壮的后台，也被搞定——至于搞定的方式，历史学家们也弄不清楚，只是来个“不良死”三个字。

那个曾经全力配合惠文王后的武王后也被赶回娘家——魏国了。

这时楚国看到拿着秦国大权的是半八子以及她的弟弟。呵呵，全是咱们楚国人，现在的秦国算是楚国的分公司也不为过。即使不能算是楚国的分公司，但至少也不会跟楚国为敌了。楚国可以放心地捞点便宜了。

于是，楚国派兵包围了韩国的雍。

韩国打不过楚国，就派人来到咸阳，请秦国派兵支援。

本来，按照宣太后的意思，根本不想管这事。理由有二：一、秦国刚刚经历换届的动乱，杀了一批人，内政还须维稳；二、楚国是她的娘家。现在楚国打的又不是秦国，自己为什么要跟娘家的人作对？

这姐们儿很有亲情观念。

但不去救也得对人家有个交代，这可是外交礼仪啊。此时韩国为了让秦国能去救他们，派出的使者是一拨接着一拨，这个团刚过去，那个团又出发，弄得路上来来往往的全是韩国的求救代表团。

这样，秦王和太后就不得不与他们并行会见。

开始只是秦昭襄王出面，跟他们举行会面。

韩国的使者们都知道，现在秦国说了算的不是这个粉嫩的帅哥，而是那个很少在媒体上露面的宣太后。所以，他们都要求见一见宣太后。

宣太后说，你们的使者团也太多了。我哪能见那么多？

最后，她觉得还是那个尚靳说的话比较入耳，就说，我只跟尚靳同志见个面。

尚靳一听，看来有希望了，就进去跟宣太后见面。

宣太后虽然很少在媒体上露面，但宣太后这个人的知名度在当时绝对是最高的。而且又是秦国的实际最高领导人，说话一定会很有风度，很文明礼貌。

哪知，见面的第一句话，就把尚同志彻底雷倒了。

宣太后的开场白是这样的：妾事先王也，先王以其髀加妾之身，妾困不疲也；尽置其身妾之上，而妾重也，何也？以其少有利焉。今佐韩，兵不众，粮不多，则不足以救韩。夫救韩之危，日费千金，独不可使妾少有利焉。

也许你看着这个文言文觉得很文明。其实这段话用现在的话来说是这样的：以前我的老公搞我的时候，他先是把一条大腿压在我的身上，让我感到很累很难受，觉得自己撑不住他的一条腿。后来，他把整个肉体都压在我的身上，我居然觉得一点儿压力也没有。这是为什么呢？原因很简单，因为这样对我来说，很舒服。如果秦国去救韩国，只派一点兵过去，跟我老公只放一条腿在我的身上没有什么差别啊。所以，要去救韩，我们必须全力以赴，才能把韩国救过来啊。这是需要银子的。打仗，其实就是拼经济，一支箭射出去，就是把钱射出去啊。韩国就只想让我们秦国当活雷锋而不给点报酬吗？这也太不像话了。

尚靳红着脸听完，只得把这个黄色故事带回韩国，向老大交差。救兵没有求到，只得到一个原创的黄色故事。

韩襄王一听，还是没有放弃，继续派张翠过去。

张翠是绝对是个老鸟。他接到这个光荣而艰巨任务之后，并没有快马加鞭，跑得口吐白沫来到咸阳，而是宣称自己已经病了，一路慢慢而来，每天只过一个县，就得停在那里大声咳嗽。

好不容易到了秦国。他并没有去见秦王，而是咳嗽着去找甘茂。

甘茂说：“呵呵，韩国现在已经很危险了吧？先生病成这样了，都还要来出差求救。”

张翠说：“没有啊。韩国还没有到最危险的地步呢。只是在向危险的方向大力发展而已。”

甘茂说：“呵呵，你这是忽悠谁呢？我们对韩国早已严重关注，从上到下，对韩国局面了解得比谁都多啊。你现在居然敢说危险。”

张翠说：“呵呵，你并不了解真正的内情啊。如果韩国真的到最危险了，就会直接倒向楚国，成为楚国的一部分，怎么还来向秦国求救？”

甘茂一听，觉得问题真的严重了，急忙跑过去跟宣太后说：“韩国抵抗到现在，正是因为他们以为我们会救他们。如果我们不去救他们，韩国就会跟楚国讲和。韩国要是跟楚国结成一体化，魏国也会跟进。于是，三个国家一起对付我们。我们能对付得了吗？我说太后啊，亲情很可爱，可在国家利益面前，亲情的分量只算个屁。”

宣太后刚刚当政，听了甘茂的话，也清醒起来。她现在是秦国的宣太后，而不是楚国的什么人了。她现在是秦国的人民公仆，唯一的任务，就是为秦国广大人民群众服务，凡是符合秦国人民利益的，都得坚定不移地去干；凡是与秦国利益相违背的，都得坚决反对。

在秦国利益是面前，娘家就什么也不是了。

于是，秦国发兵救韩。

楚国一看，楚国的美女一到秦国，也是会翻脸的。于是，辙！

虽然宣太后听从甘茂的建议，出兵救韩，不把娘家当娘家了。但她仍然重用从娘家那里来的人，不断地削弱甘茂的权力，让甘茂逐步边缘化。

还记得那个向寿吧？他原来是甘茂的助手，甘茂叫他干什么他就干什么。可现在他又冒了出来。他也是楚人，被宣太后当作自己人提拔了上来，让他去当宜阳的第一把手。这哥们儿立刻成了倒甘派的冒尖人物。

宣太后接下来，又向各位牛人布置任务，甘茂和樗里子去攻打魏国的皮氏。

向寿到了宜阳后，觉得自己要是干不过甘茂，以后这个脸也不怎么好看。于是，他一到任就做好向韩国进攻的方案。

韩国前次纵被甘茂打得只剩骨架，现在他打败韩国建立一个丰功伟绩的难度应该不高，可行性很强。

这时，韩国的相国叫公仲侈，也是个滑头人士。

他知道向寿要打韩国，立马派苏代去见向寿。

苏代别的本事没有多大，但口才绝对不比他老哥差多少。

苏代对向寿说，你应该知道那个困兽犹斗的成语吧？现在你看看你的外交成就：把解口送给楚国，又把杜阳封给下小令尹，让楚国和秦国和好起来。你也成了亲楚派。其实，秦楚这么一联合，其目的地球人都可以看出来，无非就是攻打韩国。两个超级大国一起扁谁谁都得灭亡。我来的时候，公仲大人要我对你说，即使他国破家亡，他也要跟你死磕到底。

原来，向寿此前曾出使楚。全世界的人都知道，向寿跟宣太后有亲戚关系，是可以说得上话的人，所以，楚国对他的招待很隆重，让他的心情很好，使他立马变成亲楚派。想不到苏代一来就指出他的这一点。既然公仲侈已经想到这一层，韩国肯定是有了防备，现在攻打，仗会打得很苦。上次在宜阳前线，他就看到甘茂打得很累，差点拿不下来。他的水平哪能比得甘茂？

向寿只得说：“呵呵，秦和楚和好，并不是为了打韩国啊。你们想得太多了。你回去告诉公仲同志，请他放心就是。秦国是个热爱和平的国家，可以和楚国合好，同样也可以和韩国进行合作啊。”

如果是别人，到了这个时候，已经圆满完成了领导交给的任务。可苏代还没有完。

苏代也很牛

纵横家玩的是国与国之间的关系，对政坛上的人际关系十分精通，那双看人的眼光毒得要命。他根本不用动什么脑筋就知道，现在秦国的政坛高层大体分为三派。

而且这两派基本都是外来派。

一派是魏国派；一个是楚国派；还有一派是韩国派。

韩国派的代表人物是公孙衍。

楚国派的中坚力量是魏冉和向寿，当然还有那个宣太后。

甘茂虽然是楚人，但也给划入了魏国派。就目前而言，魏国派的牛人更有水平，而楚国派则是权力场上的新贵，手里有权有势，看其他派都不顺眼。于是，苏代又用挑拨离间之计，把魏国派的牛人搞了一回。

苏代首先挑起了这个话题，对向秦说：“现在再跟大人聊个事。地球人都知道，现在秦国的高层，秦王最亲近的人不是你，而是公孙衍；秦王认为最有水平的是甘茂，而不是你。但有一件事却让人家大跌眼镜，就是那两个哥们现在都不能直接参与决策，可你却能进入决策层，说话很有分量。这是什么原因？我想，这是因为他们各自有自己的软组织。公孙衍是明显偏向韩国；甘茂却站在魏国的立场说话。秦王要是还把信任留给他们，秦王简直就是超级菜鸟。再回过头来看看你，你现在跟楚国关系很好。楚国是什么国家？不用我说了。所以，你偏向楚国，其实跟公孙衍和甘茂他们是同一路子的。如果你再坚持这样下去，你的后果也会很惨的。你必须回去跟秦王谋划对付楚国的策略，跟韩国一起对付楚国，这样的话你的前途就会大大的光明。韩国本来是你的仇敌，可你却硬主张跟韩国结成友好国家。人家一看，你肯定是地球上最有胸怀的人，也是个一心为秦国的人啊。”

如果向寿的脑子稍一清醒，就完全看出苏代这话是在百分之百的

忽悠他。可他现在不清醒。

他觉得很好，对苏代说：“我真的想跟韩国合作了。”

苏代说：“甘茂曾答应过公仲侈，把武遂还给韩国。现在你一定要把武遂收回。你能办到吗？”

向寿这时全部进入苏代的圈套，只会说怎么办了。

苏代的口水继续飞溅：“你为什么不借助秦国的声威以及你跟楚国的关系，让楚国把颖川还给韩国呢？如果你办得到这一点，韩国会永远感激你。你要是办不到，那么以后你们秦国在跟楚国的争霸中会拿到主动权，你就可以天天谴责楚国太不够意思了。这样，韩国就会坚定地站在你的这边，对秦国也是大大的有利。”

向寿也不是笨蛋，知道他要这么跟楚国闹，后果还是很可怕的，觉得这个决心真的不好下，于是又习惯出口“怎么办？”

苏代当然知道怎么办，立即说：“现在甘茂正在策划着借魏国的力量去打齐国；公孙衍则又想跟韩国合作去干齐国。现在你安抚了宜阳，又取得联楚联韩的外交成绩，远远比甘茂和公孙衍牛。你一回，公孙衍和甘茂的市场将大幅度缩水。”

向寿一听，终于不再说怎么办了，而是大声说，就这么办。

没几天，甘茂果然提出把武遂还给韩国。

公孙衍和向寿一起反对。

但宣太后和秦昭襄王则否定了他们的反对。

公孙衍和向寿同时生气起来，天天在昭襄王面前说甘茂的坏话，说甘茂是里通外国的内奸叛徒，天天都在做颠覆大秦的事业。这种人是坚决不能让他留在秦国的。

昭襄王和宣太后只是听他们说，并没有表态。

甘茂很快就知道，只要自己还在，那两个家伙就天天在老大面前背书，书的内容全是自己的坏话。虽然老大现在没有什么表示，可要是容忍他们这样说下去，其态度用脚后跟都可以想得出来。

此时，他正跟那个樗里子攻打魏国的蒲阪，便决定不当这个秦国的前线指挥官了，而是来个临阵逃脱，直接跑路，到国外去寻求政治避难。

樗里子自己一个人，觉得这仗也不好打了，而且甘茂出逃，虽然向寿和公孙衍出力最大，做的工作最卖力，但获得最多的却是樗里子。他是右丞相，在群臣当中排名第二。按照论资排辈的光荣传统，现在他应该上升头号高管了。所以，他得回去。于是，他跟魏国在前线和解，然后撤兵回去。

甘茂打算跑到齐国。

才到半路，就碰上那个苏代——估计苏先生早有先见之明，在此恭候多时了——当然，他的正当理由是作为齐国的代表团团长去秦国访问。

甘茂也跟很多牛人一样，自己当谋士时，好主意坏主意是说有就有，只要老大需要，他总能从自己的脑袋里里挤压出来，可一到自己关键时刻，就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了。

当他看到苏代时，就像抓到了救命稻草一样地对苏代说：“老朋友啊。我在秦国犯事了，现在的身份是逃难人员，我的老婆孩子还在秦国。你老人家现在手中有权有势，帮我解决这个问题啊。”

苏代说：“要得。你放心好了。”

苏代到了秦国，完成了访问任务之后，就开始为甘茂开展工作。他对秦昭襄王说，甘茂是个牛人。他在秦国多年，连续受秦国三代领导人的重用，秦国的地理形势，他比谁都了解得透。如果他跑出去，再来个合纵策略，联合齐韩魏三国一起进攻秦国，对秦国那是一点儿好处都没有的。

秦昭襄王一听，觉得问题真的很严重，便问怎么办才好？

苏代说，很好办啊。马上送给他很多贵重的礼物，大幅提升他的工资，把他隆重地迎接回国。如果他回来了，就把他放到鬼谷那里，终生不让他出来，让他在里面把幸福生活过到死的一天。

秦昭襄王一听，这个很要得。

于是，派人送给甘茂很多东西，还任命他为上卿，另外还直接把相印送给他。

但甘茂能再回去吗？他要是再回去，他还是甘茂吗？

他说：“财物我收下了，但现在还不宜回去啊。”

苏代还继续为他卖力。这一次当然不是在秦国那里帮他说话了，而是到齐闵王那里为他说话。

他对齐闵王说：“老大。你比谁都知道，甘茂是个牛人。现在他逃了出来，秦国仍然叫他回去，给他重金和大印。可他却认为，大王才是他的好领导，所以他已经谢绝了秦国的好意。现在，大王也应该对他有所表示才对啊。”

齐闵王一听，脸都笑歪了，当然有表示啦。立即任甘茂为上卿，把他留在齐国。

秦国那边听说之后，当然不敢继续得罪甘茂了，立即高调宣布，免除甘茂全家的赋税和徭役，继续与齐国比并，谁更优待甘茂。

在那么多为秦国服务的牛人中，甘茂的下场应该是最好的。虽然他在盛壮时期就不得不离开秦国，不能表演出最精彩的节目。可后来他的生活还是非常不错的。秦齐两个超级大国争着给他献殷勤，使得他时时刻刻都享受荣华富贵。齐国当然不只给他当个上卿，白白给他高工资，有时也还是让他干点活的。有一次，齐国派他出使楚国。

当时，楚国跟秦国正处于和平的蜜月期。秦王听说甘茂正在楚

国，立马派人去楚国，要求楚国把甘茂送回去。

楚王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于是去问那个范雎。说：“我想物色个人到秦国去当他们的相国，这个相国就是我们的卧底。你说谁去好？”

范雎说：“我也不知道谁才好。”

楚王说：“甘茂可以吧？”

范雎说：“甘茂这个人太强悍了。如果让他当了秦相，秦国很快会发达起来，那时我们的处境就恶劣了。我觉得还是培养那个向寿好啊。”

楚王一听，这才清醒起来，没有把甘茂送到秦国，而是不断地派人做秦国高层的思想工作，说向寿是个好人才，你任命他为相啊。

秦国经不住楚国的劝说，终于让向寿当了相国。

而甘茂又逃过一劫。从此甘茂跑到魏国，一直到死也没再有什么作为。

孟尝君的故事

甘茂离开秦国后，那个樗里子果然荣升第一大臣。可这哥们儿虽然被称为秦国智商第一高的人，这时年纪也已经大了，当了两个月的相国也就死翘翘了。

于是，秦国的相国再次出现空缺。

如果放到现在，某个国家的首相死去，那只是别人的内政，关其他国家屁事。可这时秦国的相国死去，赵武灵王却硬是向秦国推荐他提出的总理人选。

本来，秦国已经想让那个田文当他们的大管家。

大家或许对田文这两个字感到陌生，但对孟尝君三个字会很熟悉

的。孟尝君的名字就叫田文。

田文是田婴的儿子；田婴是齐威王最小的儿子，是典型的太子党系列。按道理说，这哥们儿属于生在新社会，长在红旗下，爷爷是国家第一把手，老爸是军方的高级将领，从一出生就过着贵族的幸福生活。

哪知，他生不逢时。他不但是田婴二奶生的，而且生日还是五月初五。现在谁生在五月初五那是一点儿事也没有的，可古代人是很忌讳这个日子的。

古人认为，这天是恶中之恶，是一年中阴邪之气最重的日子。在这天当中，除了放龙舟送瘟神之外，别的什么都不要做，就连跟老婆睡觉也要井水不犯河水。所以，哪个孩子生在当天，是绝对不受欢迎的。很多人甚至认为，那天出生的人以后不但自己害自己，也会害父母。所以，应该丢掉。

田婴当然不是唯物主义者。在田文出生的当天，就要求田文的老妈把田文处理了。不要让这个小孩子给田家添乱——反正老子已经生了四十多个子女，后代一点儿不缺。

可田文的老妈舍不得丢，硬是偷偷把他养起来。

田文长大后，他的老妈让他的哥哥们带着他去见老爸。

田婴听到那些儿子的介绍后，立刻把田文的老妈找来，指着田文大声说：“我以前不是叫你处理他了？怎么没有处理掉？你是留下来害我还是害你？”

田文的老妈不说话。

别的人也不说话。

田文知道，如果再没有人说话，他的生命就到此为止了。现在谁也救不了他，要想活命全靠自己了。

他给老爸大大地叩了几个响头，然后问：“老爸啊，你不想让五月生的孩子成人，有什么依据？”

田婴说，五月生的孩子以后身高会超过门户，这样对父母很不利。

又问：人生受命于天乎？将受命于户邪？——人的生命是由老天爷决定的，还是由大门决定的？

田婴想不到这个儿子居然会问得这样深刻，一时间无话可答。

既然你没有话可答，那我就帮你回答吧。

田文的原话是：必受命于天，君何忧焉。必受命于户，则可高其户耳，谁能至者！意思是，既然是老天决定而不是门户决定的，那还怕什么？如果是由大门决定的，最多给大门加高一点儿不就完事了？我就不信人真的能长得超过它。

田婴一看，这小子的思想水平还真不错，那就不处理了。但他仍然很要脸地大声骂：不要再胡说了。

但田文能不继续胡说吗？

当然，并不是当场胡说的，是过了一段时间才说的。

这一次，他装得很萌地问老爸：儿子的儿子叫什么？

孙子！

孙子的孙子呢？

玄孙啊。

那玄孙的孙子呢？

哪有问得这么烦的？告诉你，要是老子知道了，所有的人也都不知道了。不信你去问人家。

田文这才把他这次胡说的主题阐述给老爸：老爸啊，你当齐国的总理都这么多年，好像经历了三代国君了。可现在的业绩如何呢？齐国的版图仍然是老样子，而我们家小金库的金银却堆得像小山。而且我们田家的门下，除了那些做家务的勤杂人员外，连个牛人也没有。现在老爸的二奶们可以把名牌服装当抹布用，而天下的贤人却只能穿着地摊上卖的冒牌货；我们家的工作人员天天过着腐败的幸福生活，可那些有水平的贤人都只能靠野菜填满肚皮。你现在天天搜刮财富，想留给那些连自己都不知道该如何称呼的人，却忘记了现在齐国的生存环境。这是做总理该做的事吗？

田婴虽然很贪，但田婴不是笨蛋——大多数贪官都是高智商人士啊——他听了这个儿子的话，觉得这小家伙比他的那些儿子真的强了不止一个档次。于是，开始重视他起来。

最后，他把家事大权都交给田文。

田文就这样，靠着老爸贪污来的财富开始了他养士的大事业。他天天坐在大堂那里，像五星级宾馆的大堂经理一样，接待从各地来的宾客。只要有点儿水平的人，投到他这里来，他都会给一碗饭吃。

大家一看，到田文那里就可以白吃，当然都跑了过来，跟田文过着幸福的生活。

田文就这样，天天当热情好客的官二代，名字在人气排行榜上大幅度上升，天天狂涨不停。而且这些来混饭吃的人，各国都有。于是，田文在各国的高层中也很有名声。那时没有公务员考试，要想去当公务员，过着衣食无忧的新生活，主要有几个途径：一是你本来就是官二代，靠前辈积累下来的人脉，去混个一官半职也不是难事，可官二代毕竟是少数。那些出身草根的人士想出头露面，就得靠自己的本事；于是就有了第二个途径，主动去找某国的老大，当面向他陈述自己的理论。只要把老大耳朵泡软，前途立马就大放光明；还有一种途径就是想办法像把女人的肚子搞大一样，把自己的名声搞大，越大越有市场。这样人家就会派人过来挖人才。

现在田文既是官二代，又有这么大的人气，所以他的前途已经很光明。根本不用他去做什么工作，他养的那帮食客个个吃饱了撑着没事做，丢完牙签之后，就到处帮他讲好话，甚至动员他的老爸，让他的老爸指定他为接班人。

田婴本来就看好这个儿子，现在又在大家的一致要求下，便很爽快地答应了。他很爽快地答应之后，不久就很爽快地死去了。

于是，田文就毫无悬念地继承了田婴的爵位，从此变成了孟尝君。

史书上说，据有关部门统计，孟尝君手下的食客人数最多时，有三千多人。每天三百多桌，大家从住处向食堂跑去，一路也算浩浩荡荡了。那个一起吃饭的场面，完全可以用“蔚为壮观”这四个字来形容了。孟尝君在招揽这些吃饭专业户时，并没有经过政审，只要你愿意来，他就愿意养。因此，在这些大吃大喝的大军中，人才固然不少，但也有很多是犯过事的犯罪分子。但在这个地方，是真的不论出身，不管来历，一律平等相待，绝对不搞容貌歧视。而且是他吃什么，大家的碗里都有什么。大家不高兴才怪。

但这还不够。

每次开饭时，他就安排工作人员躲在屏风后面，拿着笔记本，一字不漏地把他跟这些吃饭专业户对话的内容记起来，还要记载这些食客亲戚的住处。那些吃饭专业户才摸着肚皮离开，还没有回到家，田公子的工作人员早已先把温暖送到那里，让他们的家人也感受到田大公子的关怀。

有一次，正在吃饭时，有个工作人员站位不小心，硬是挡了灯光。有个很有性格的宾客就生气起来。这哥们儿以为这里的饭局肯定分三六九等，田文那一桌肯定摆满了名烟名酒，锅里放的全是国家一级保护动物的肉，自己的碗里就这点肉沫。于是，就愤然站起，丢下碗筷，说老子就是饿死也不来这里吃了。

孟尝君一看，立马知道了这个哥们儿内心世界的想法，当场站了起来，把他拉到自己的面前，让他看看自己碗里的东西，所有的菜都一模一样，名烟名酒更是没影儿。

那个宾客一呆，这才知道自己他妈的真是个小人。这哥们儿也太有性格了，马上就拔出宝剑，往自己的脖子那里一拉，横尸现场，表示谢罪。

这个故事一传播，大家来投孟尝君的积极性就更高了。

于是，在国际社会里，孟尝君是个很完美的形象。连秦国的老大都觉得孟尝君是个大牛人，希望他到秦国来。

秦国派那个泾阳君到齐国来当人质。泾阳君是秦国现任老大秦昭襄王的弟弟，也是坚定的太后派，现在跟那个魏冉、华阳君、高陵君一起，是秦国的新科贵族，有权有势。秦国派这样的人来当人质，并不是为了表示自己对齐国的诚意，而是认为，只有他这样身份的人才可以去跟田文对话，可以让田文看到秦国的诚意。

泾阳君来到齐国，直接跟孟尝君去得联系，然后当面请他到秦国去，说秦国一定会大大重用他。现在他在齐国，虽然很有钱，但也只能天天跟一群食客放开肚皮吃吃喝喝。人到这个世界上，是要吃喝的，但难道只是为吃喝而来的？

当然不是啊。

孟尝君从小对政治就很敏感。你看看他跟他老爸的那些对话，如果没有一点儿政治含金量，他老爸这个政坛老鸟能把家族交给他吗？

说到底，他养食客，其实也是为政治服务的。

只是齐国现在不把他当一回事，他只得继续在这里当大堂经理了。

此时，秦国主动来请他过去，实现他的远大理想，他当然要去。

但他手下那些食客都不愿他到秦国去。他要是到秦国去，他们马上就返贫了。

可田文却宣布他们的不同意无效。他仍然要到秦国去。

苏代站了出来。这时苏代也在这里当食客。

苏代的反对跟其他人的反对不同。他没有直接表示反对，而是向老大讲两个偶人的故事。一个是土偶人，一个是木偶人。木偶人觉得自己很有优势，说：“要是下起雨来，你这个泥做的人，马上就会完蛋，而我还可以在这个世界上继续当木偶。”可土偶人却说：“我的原材料是泥巴，即使完蛋，我仍然在泥土里。要是真的下起百年不遇的大雨来，你就会被洪峰卷走，不知冲到哪个角落啊。”

这个故事说完之后，苏代又说，现在秦国是什么国家，地球人都知道。你如果一定要前去，只怕就会被那个土偶人笑话了。

田文一听，觉得自己真不能让那个土偶人笑，于是断了这个念头。

田文自己不想去秦国，但他的那个老大却又派他去秦国出差。

这时已经是公元前229年，那个樗里子的追悼会刚刚开完，秦国正缺个总理大臣。看到孟尝君来了，秦昭襄王大喜，立即任命他当首席大臣。

孟尝君才到秦国没几天，就当了相国，很多人不高兴了。

最不爽的是赵武灵王。

这哥们儿通过在全国推行那个胡服骑射，硬是把赵国实力从一个中等偏下的国家提高成一个超级大国，不但把中山国搞定，连周边的胡人传统地盘都统统划到赵国的版图中，把秦国也挤压得死死的，对秦国的威胁很大。秦国经过这几年的折腾，内部一直不够稳定，所以对赵国这个远房亲戚的嚣张也只能表示无奈。

而赵武灵王在参与立秦昭襄王之后，以为以后这个秦国老大一定会感激自己，很听自己的话。哪知，秦昭襄王在初级阶段，连自己都没有什么发言权，哪能去听他的话？现在秦国的大权全在那个叫宣太后的手里。

赵武灵王很恼火，自己好不容易找了个机会，原来都在无偿为那个女人服务。可恼火之后，还得面对现实。既然控制不了最高权力，那就退一步吧，让秦国把他推荐的人去当相国，这对赵国同样很有利。

哪知，秦国看到孟尝君来了，二话不说，直接就宣布田文同志任大秦帝国的首相。

赵武灵王差点大暴粗口起来。但他到底是赵武灵王，气暴之后，仍然去想办法解决这个问题。他派人天天到秦国高层面前散布谣言，说孟尝君当然很牛。可他再怎么牛，也是齐国的太子党啊。让他来当秦国的宰相，他能全心全意为秦国服务吗？他不把齐国的利益放在第一位，他还是孟尝君吗？

自从苏秦打开了当卧底首相的先河后，张仪更把这个事业推向高峰。所以，作为外派宰相的大国之一的秦国，对这个事是很敏感的，一听到这个谣言，也就信了。

秦昭襄王又来个二话不说，直接就宣布免去田文同志的宰相职务，然后把田文抓起来，下一个动作就是把他砍掉——秦国不能用的人才，别的国家也不能用。

孟尝君这才知道，苏代说的真是太正确了。现在得想办法逃离这个是非之地。他虽然在秦国举目无亲，但他对秦国高层还是很了解的。不但秦昭襄王是他的粉丝，而昭襄王的那个二奶更是她的粉丝。于是，他决定派人偷偷去找那个美女，让她想办法救他。

美女说：“救你可以，但你必须把那件白色的狐皮裘衣给我。”

孟尝君来的时候就带着那件衣服，被这个美女看在眼里，觉得这衣服太潮了，要是有这么一件衣服，那真是漂亮死了。但据说，那件

衣服价值千金，地球上目前只有一件。孟尝君一听，就呆了。他并不在乎这件衣服——现在你就是让他把全部家产贡献出来，他都不在乎。他呆，是因为他已经把这件衣服当成礼物送给昭襄王了。送给其他人，你也许还可以要回来，可送给了秦昭襄王，你还能去问他要吗？

孟尝君只得长叹。

这时有人说，不能问他要，难道不能偷吗？

说话的是孟尝君手下的一个食客。这哥们儿自从来到孟尝君那里之后，大家很快就发现这位帅哥除了饭量可以跟大家有得一比之外，别的能力基本等于零，因此大家都很鄙视他。这时看到他站出来说话，那些鄙视就更严重了一把。我们都没有办法了，你还有办法？说偷很容易，你去偷啊。那可是王宫，秦国中央警卫团的战士们可不是木头人啊。

那人说：“我去偷。”

孟尝君说：“我相信你。”

于是，那人跑了出来，在半夜时把自己装成一条狗，硬是混进秦昭襄王的王宫，秦国的中央警卫团真的只把他当成一条狗，一点儿不把他当一回事。

他最后顺利地把那件衣服偷了出来。

大家一看，这个世界真的太奇妙了，关键时刻连小偷也是个人才啊。

孟尝君再派人把那件衣服送给秦昭襄王的二奶。那个美女一看，这衣服还真的成了自己的。这姐们儿也是个很够意思的美女，并没有突破拿人钱财为人消灾的做人底线，在跟昭襄王上床时，硬是说服老公把孟尝君放了。

孟尝君看到自己的住处解除警戒之后，在第一时间里更换出境证件，然后带着他的人连夜狂奔。

半夜时来到函谷关。出了这个地方，就出了秦国的领土，他的生命就有了保障。

哪知，秦国有个规定，鸡叫之后，才能开关放人。

孟尝君又呆了。一群食客也傻了，个个在黑夜的星光下面面相觑。

而此时，秦昭襄王在跟二奶完事之后，身体虽然很疲劳，但思维系统已恢复到清醒的状态，觉得老虎可以放之归山，但孟尝君绝对不对放之归齐，于是立马穿上衣服，跑出来派人去把孟尝君给老子抓起来。派出去的人很快回报，田文带着他那一班马仔跑了。

追！无论如何也得追回来。

一拨追捕人员向函谷关狂奔而来。

孟尝君急得想吊颈，平时大家大吃大喝时，个个都很有水平啊，怎么到了生死关头，个个都这么比菜鸟还要傻？早知如此，还不如把那些饭菜拿去养鸟啊。

这时，有个人出来说，不是说鸡叫了就开关吗？我让鸡叫起来。

大家一听，你这个家伙，吃得比我厉害，可从没发过什么好听一点儿的言论？难道都在研究对鸡的遥控？你能遥控鸡的叫声？

那人说：“我不能遥控鸡，但我可以学鸡叫啊。”

他当场就把自己的嘴巴当成鸡的嘴巴，发出了鸡的叫声。

大家一听，还真像鸡叫啊。如果不是在现场看到他的表演，肯定会认为是鸡在叫啊。

当然，如果光在场的人这么认为，这个鸡叫是没有什么效果的。附近所有的鸡这时也认为这是它们的同类在叫。于是，也跟着叫了起来。

关上的守兵虽然觉得有点儿不对头，怎么才睡一下，鸡就叫了？

但他们这时宁愿相信鸡而不相信自己的感觉。

几个人搓着眼皮，摇摇摆摆地过来，把关门打开了。

早已经等得全身冷汗的孟尝君他们一哄而上——当然，没有谁在叫“让领导先走”，但其实还是让领导先出了关门。

他们出门不到半个钟头，那帮拿着绳子的捕快气喘吁吁地也赶到了。

当他们来到关下，看到大门大开时，就知道坏事了。他们把守关的人叫来，问：“为什么这早就开了关？”

守关人说：“鸡早叫了啊。”

“你们这里的鸡怎么叫得这么早？难道鸡也分时区，像旅馆里东京时间、北京时间那样，分个咸阳时间和函谷关时间？”

“这个我们就知道了。反正鸡叫就得开门。这是中央规定的，开不开关门，鸡说了算，不是人说了算。”

“好了，那个孟尝君过去了没有？”

“早就过去了。现在都跑了大约一个钟头了，早已进入魏国的领土了。你们有本事就跨国追吧。”

他们那几个捕快当然不敢跨国，只得跑回去向老大报告，就差那么一点儿就追上了。

一个臭招

秦王很脑火，但也没有办法。

当他很恼火的时候，他的老朋友赵武灵王派人来了，说，田文走了，可以让楼缓当宰相啊。

当然，谁当宰相仍然不是秦昭襄王说了算的。他只是代表他老妈真正说了算的是他的老妈宣太后。

宣太后虽然是个寡妇，但这个寡妇的政治能力跟她煞费苦心讲黄色故事的能力没有一点儿差距。她知道，现在秦国虽然还算超级大国，可由于这些年的内耗，国力一直没有上来，现在边界给赵国压得很吃力——比她老公的那条腿更让她感到吃力。她虽然是第一个记载在史书上的讲黄色笑话的太后，但她并不是一个鲁莽浮躁的人，知道目前是不能跟赵国硬碰硬的。所以，她答应了赵武灵王的要求。

于是，赵武灵王便派楼缓过来，担任了秦国的相国——厉害吧，硬是把自己的人派去当人家的相国。而秦国也更是搞笑了，居然也答应了。当时，让外国人当自己国家的总理，是正常现象，可像秦国这样被迫接受人家指定的人当相国，还是不多的。如果有，也只是一些弱小国家。而秦国是当时的超级大家，前些年还是扁人家不用商量的。这就是国家，你一不小心，国力下跌的过程一点儿不漫长，一不小心就顺利地完成了从强悍到衰弱的过程。

赵武灵王觉得光派个宰相，还是有点儿不过瘾，还想去当面看看秦王和那个宣太后。他虽然曾经大力支持这个秦王从一个燕国的人质变成秦国的国家元首，但还真没有见过这个小帅哥。至于那个宣太后，更是从来没有见过面。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执政的美女，是要见一下的。

当然，他现在的理想比以前更远大了。他想从云中、九原那里，直接进攻秦国的咸阳。

这哥们儿在树立这个远大理想时，做了一件对他后来造成很大影响的事件，主动辞去国家元首的职务，把王位传给他的儿子赵何，而

自称主父。他只想一心一意地开展军事活动，把国家那些政事全交给他的儿子和肥义去做。

这哥们是第一个搞胡服骑射的国家元首，也是第一个训练骑兵的中原诸侯，同时，也是唯一自称主父的人。别的人退位后，都称太上王或太上皇，但他硬是来个主父。

他以为这个主父肯定会给他带来好运。

其实真的是好运吗？

这事比较曲折，暂时按下不表。

由于当了这个主父，更由于他怕秦国知道是他这个家伙会做出对他不利的举动，所以，他决定不以本来面目，而是化装成楼缓的警卫人员过去。

楼缓来到秦国后，当然马上就得到秦昭王和宣太后的接见，秦昭襄王和宣太后的隆重招待。

楼缓虽然是个很有水平的人，可这哥们儿绝对不是个好演员。

宣太后阅人无数，本来那双色迷迷的眼睛看人就已经很毒了，看到这个随从的相貌就觉得此人不寻常。后来，看到楼缓不时地回过头去看这个随从，而且目光神态恭恭敬敬，就觉得奇怪，便主动与这个随从聊天。

一聊之下，觉得这个随从也是很有才的，心里就更奇怪了。

会谈结束后，主父同志知道自己已经被那两个家伙怀疑了，再在这里呆下去，恐怕就难脱身了。于是，急忙离去。当然，他在离开的时候就跟楼缓说：“这对母子都不是弱者。你跟他们相处还得很小心为妙。”

秦昭襄王在赵主父离开后，越来越觉得很不对劲，于是，就派人去调查。

调查的结果，那个随行人员已经离开楼缓的公馆。

再追，但那家伙的骑术太牛，早已出了边关。

回来把楼缓叫来，问了一下，果然就是赵武灵王同志。

秦国对赵武灵王很怕，也很佩服，但对楚国就没有这个心理了。

赵武灵王拍着屁股走了没几天，秦昭襄王在无奈了几天之后，就想从楚国那里得到这个心理补偿了。

现在楚国的国君仍然是那个楚怀王。

楚怀王本来不算蠢，但一碰到秦国就得变蠢。

秦国先是派出部队，一口气拿下楚国的八个城池。

但秦昭襄王觉得只拿下这几个城池，还不够意思，于是又给楚怀王写了一封信。信的开头深情回忆了两国的传统友谊，说：“以前啊，我们曾经在黄棘那里搞了个仪式，结为同志加兄弟国家，而且楚国也曾派太子入秦当人质，表现出了极高的和平诚意啊。可后来，你们的太子杀了我们的人，然后连一声招呼也不打，就逃了回去，从外交人员变成杀人犯再变成逃犯。这也就算了。可现在你们又把他派到齐国去当人质，想跟齐国成为同志加兄弟国家。这就更不对了。我们秦楚两国本来就是姻亲国家，你们娶我们的美女，我们娶你们的美女，友谊不断地良性循环不是很好吗？如果我们两国再不友好下去，就没有办法去号令诸侯了。所以，我们在武关那里再举行个仪式，强调一下咱们的传统友谊吧。”

楚怀王拿着信，读了又读，想过去跟秦昭襄王见个面，也许还真的达成一个什么协议，以后秦国不再跟他为难，甚至还会退还那八城。可又怕去了之后，回不来了。秦国的信用纪录实在太差了。

那个昭睢说，一定不要去。秦国是什么国家，是虎狼之国啊，天天打着诸侯的主意，从来没有什么诚信可讲的。

可他的儿子子兰却认为一定要去，说：“你不去，咱国家的脸就丢完了。为了要这个脸，老爸啊，你就走一趟。”

楚怀王听儿子说一定要去，就只好过去了。

哪知，秦昭襄王根本没有来到武关，只派了个将军带着一支特种部队在那里埋伏。眼看楚怀王心底空空地来到了，一声令下，就把楚怀王抓了起来。然后直接把他送到了咸阳。

当然，如果到了咸阳，双方举行高峰会谈，也不算什么。

哪知，秦国在这个事上做得很不厚道，把楚怀王劫持了一把之后，还让他去章台宫那里行属国之礼。楚怀王不由得气暴了。

但气暴又能怎样？谁叫你蠢。

秦国折腾了楚怀王一番之后，终于跟他举行了会谈。会谈的内容是让他把巫郡和黔中郡免费割让给秦国。当然交换条件是把他放回去。你要是觉得生命比那两个郡重要，你就答应，如果只爱江山不爱生命，你可以不答应。

楚怀王虽然很菜也很怕死，可他到底是楚国的老大，当了楚王几十年，所以，他觉得那张脸还是很重要的。于是，有着丰富被骗经验的楚怀王这次脾气硬了一回，大骂秦昭襄王：你们这个流氓国家，我再不信你们了。先把我骗到这里来，又要让我割地。我不干！

秦昭襄王说，你可以不干。但我不放你回去。直到你答应了，我才放你回去。你就好好把牢底坐穿吧。

秦国高层以为，把一个楚怀王抓到手，就可以爱割哪里就割哪里了，主动权就全部控制在自己的手中。哪知，这一招儿实在是个臭招。

因为，楚怀王的年纪已经很大了，当了很多年的楚王，而且连太子都立了很多年。要是不能回去，楚国的太子就可以立即上位。更何

况这个楚怀王是个菜鸟，多次上当受骗却还要被骗。国有这么个菜国家元首，那可是求之不得对。现在你把他留在这里，一点儿不能发挥他的菜鸟作用，反而还让人觉得你秦国是个流氓无赖国家。这对秦国来说实在是一件傻事。后来，楚国的人一直因为这个事恨秦国。这个仇恨几代人没有消化掉。以致当时流行这么一句话：楚虽三户，亡秦必楚。后来，陈胜吴广他们搞事时，仍然高举楚国的大旗。可见这个大旗当时有多大的号召力。而为此号召力创造条件的不是楚国人，而是秦国的宣太后和昭襄王。

楚国的那帮大臣听说他们的老大被扣了，当然都感到震惊。但震惊之后，还得面对现实。咱们也是个大国啊，不可能没有国王。没有了老大，谁给咱发工资。

可现在找个老大也不容易啊。现任老大在秦国当被扣人员，而太子却在齐国当人质。你跟他们要，他们能爽快地答应吗？说不定他们都乘楚国没老大的机会，联合发兵，把楚国灭了，然后分赃。

那就既不去秦国，又不去找齐，咱另立一个吧。反正都是楚怀王的儿子。

昭睢说，不行。还是让太子回来最妥当。

大家说，那你去吧。

于是，昭睢就去了齐国。他对齐国老大说，我们的老大刚刚去世，现在我要把太子迎接回去当新的领导人。

齐王一听，觉得这对齐国来说，是一件好事——这就是国与国之间的关系，某些国家的祸事对于另一个国家来说，就是一个天大的机会。

有人说，咱们继续扣留这个太子。

但齐国的首席大臣说，不能。我们要是扣留了他。楚国就会另立一个人当王。那时，这个太子就是废柴一个，对我们没有一点儿价值

了。人家还指责我们不义啊。还是让他回去吧，说不定还是个亲齐人士呢。

那人说，不用怕啊。如果楚国真的另立一个新王，我们同样可以跟他们做交易。去跟他们说，你们割那个下东国，我们就帮你把这个太子处理掉。否则，我们就联合其他三国一起，拥立太子当楚王。

最后，齐王觉得这个可行性不强，还是采纳了相国的意见，让太子回去。

楚太子回到楚国后，立即称王。然后派人去向秦国通报：我们有了新的英明领袖。你们就继续为我们养那个菜鸟大王吧。

秦昭襄王很郁闷，这才知道有些事是不能乱来的。

第十二章 此消彼长

赵武灵王之死（上）

赵国和秦国这两个共祖的诸侯，此时也有一个巧合。

这个巧合就是，国家都有一个年轻的第一号领导人，并且都有一个老家伙在后面把持朝政。不同的是，赵国的幕后英雄是赵武灵王；秦国背后的是宣太后。

宣太后是通过换届斗争走上政治舞台的因为自己是女人这才不得不躲在背后，而武灵王则是自己甘愿从台前退居二线。

赵武灵王退居二线时，只有四十出头，放到现在当个团中央书记都不算老。可当时，他突然头脑发热，硬是举行个禅让仪式，让他的第二个儿子赵何接任王位。

他当时的想法比较简单。

一是想自己只拿军权。他搞了个胡服骑射之后，赵国的国力直线上升，把对自己造成威胁的周边小国统统打败，全面收编。虽然年年打仗，但这些仗基本都是小打小闹，只要赵国出手，都是大获全胜。所以，取得了N多全胜，消耗的国力并不比举行军事演习多一点儿。此时，中原六国还在乱，还在不断地以举国之兵，大打消耗战。每次战争一结束，大家都个个累得坐在地上喘着粗气，没有再动手的能力。因此，相比较而言，赵国这些年来，国力猛涨，已经比六国更为强大。赵武灵王觉得自己这辈子是为了搞军事而来的，所以，只当个军委主席，别的事让儿子去干，那他就省心多了。

二是为了爱情。这哥们儿绝对是个猛男，是个传奇人物。因此，他的爱情故事也相当传奇。据说，有一次，他在睡觉时，做了个梦，

梦中有一个美女一边弹琴一边唱歌。

他醒来后，不但对美女的相貌记得清楚，而且连美女唱的歌也记得清楚：

“美人荧荧兮，颜若苕之荣。命乎命乎，曾无我赢！”

这个美女在歌里自称自己姓赢，是武灵王的同宗啊。

这哥们儿觉得这个梦真是太好了，过了很久，都还天天记在心上，心想：要是能碰上这个美女那多好啊。

心里想得多了，最后就忍不住要说出来。

有一次，他请大家喝酒，在酒桌上又讲了这个梦。

那个吴广听说过之后，当场没有说什么，回到家后就跟老婆说：“咱们的运气来了。”

“什么运气？”

“把女儿送给大王，以后咱就是国丈了。”

于是，派老婆带着女儿进宫，直接贡献给大王。

赵武灵王一看，真的看傻了，这个美女不是从梦中来的吧？怎么这么像啊？于是，不用看八字，也不用办别的手续了，当场宣布她就是王后。于是，这个美女就是成了赵惠后。

赵武灵王相信他的梦，觉得这个梦不是他一个人的梦，而是玉皇大帝给他制造的梦。玉皇大帝要求他一定娶这个美女。所以，他对这个美女很宠爱。他们不久就生了那个叫赵何的儿子。

生了赵何之后，不久，美女就死了。美女的任务好像就是下凡来帮他生这个儿子似的。现在任务完成了，也该回去了。

赵武灵王很伤心，说他一定让赵何当赵王。

本来，赵何还有一个哥哥叫公子章。

公子章的水平也很强悍，十五岁就独自带着一支军队，到处打仗，而且打得风风火火，漂亮得要命。所以，赵武灵王也喜欢公子章。

但为了爱情，他把这个位子传给了赵何。而且还怕自己死后，赵何的位子被人抢走，干脆在自己还年轻时就把手定了下来。

他想，只要部队还在自己的手中，什么便都在自己手中。

当然，如果他只把政府公章送给赵何，估计后面的事也没有什么。可他却把肥义也送给了赵何。肥义是当时赵国最有水平的牛人。肥义是他老爸留给他的托孤之臣。当年他才只有十几岁时，他的处境、赵国在诸侯中的处境都在风雨飘摇之中，就是肥义帮他全面做好维稳工作的。后来，他搞胡服骑射也是肥义力挺的。

这些年，赵国所取得的成就，每一件都与肥义有关。

他那时觉得，有肥义帮儿子处理国事，什么都不怕。他可以聚精会神搞军事，一心一意打仗了。可周边的仗没几天就打完了。

打完了周边的，他就把目光投向了中原。其实，这时正是他们经略中原的大好时机。如果，还是他当赵王，历史可能是另一个模样。

可赵何不是他。

虽然赵何也是个很有能力的君主。可现在赵何必须为自己的地位而奋斗。

赵何的师傅就是肥义。肥义虽然不是武将，但肥义的经历使他自己比谁都明白，要想在这个世界上混得好，手腕必定要铁血。于是，肥义教给这个赵何的，全是一套铁血手段。

什么是铁血？

只相信血腥，别的一概排斥在自己的信仰之外。

当然，如果赵武灵王只是管管军事，估计也是什么事也没有。可这哥们突然发现，不当这个赵王，还真的不方便。以前那些大臣天天都围着自己转，可现在他们的中心已经在赵何那里了，自己的周围也只有几个工作人员，想要点儿军费，还得打个报告。而且还得先由肥义在报告上批个拟办意见，再呈赵何划个圈，现金才能到手，跟个地方军阀没有什么差别。

于是，他就有点睡不着了。他想从儿子那里要回自己的东西。

你是知道的，就是平时你送给人家某个东西，再想要回来都难以开口，何况是国家的最大权力？他儿子本来就深得他的基因遗传，再加上肥义这个优秀老师的谆谆教诲，老早就把对权力的追求当成一生的终极目标，现在哪会轻易把这个东西还给老爸？

他拍着脑袋想了大半天，终于决定从长子那里做文章。

他的长子叫赵章，也就是那个公子章。按道理来说，这个王位应该是赵章的才对。可他为了让美女死得瞑目，硬是让赵何成了赵王。都说爱情误事，还真有道理啊。爱情就是爱情，别的事不能从爱情出发来考虑啊。

他看到赵何的权势越来越大，自己都成了边缘人物。而赵章比自己更加可怜。

如此一来，他在感情上又把赵章划成自己人，觉得自己该帮帮这个可怜的儿子。

赵惠王三年，他灭掉了中山国，修建了灵寿城，把北方全部统一，使得赵国通往代地的道路全面畅通无阻，让赵武灵王很有成就感。归来之后，他摆了五天五夜的庆功宴会，顺便把赵章封为安阳君——在灭中山国的战斗，赵章确实立下了最大的战功。

他还派田不礼当赵章的助手。

这就有点儿过份了。要知道，论功行赏，你封他个什么君，别人也没有什么意见——那个什么君其实就是个级别，享受的待遇很高，但没有什么权力。现在居然派一个大大的牛人去当他的助手，这不是想让他势力不断壮大是什么？你当然也可说，派个助手可以帮助他、保护他。可赵章这样的猛人还需要别人保护吗？

那个李兑就看出了这个苗头，首先对肥义说：“老兄啊。赵国可能要乱了。”

“为什么？现在咱们的大赵帝国一片繁荣昌盛，形势一片大好啊。”

李兑说：“这个动乱的源头不在别的地方，而在赵章那里。本来赵章现在年纪轻，又是个很狂的人，而且势力很大，内心世界从来不服现任老大。现在又把田不礼分配给他。田不礼是什么人？你比我清楚吧？这两个人一合作，不发生动乱才怪呢。这个动乱一旦发生，最先受到冲击的就是你老兄了。所以，你现在就应该把大权交给公子成，自己关起门来，请个长长的病假。”

肥义跟历史上很多牛人一样，能力很超常，但忠诚度也很高，只要自己认定的，就是死到临头也仍然忠心耿耿，管他是死是活。

他听了李兑的话后，立刻说：“主父把赵何托付给我的时候就教导我，一定要至死不逾地坚守到底，完成他交给我的任务。我答应了主父的要求。现在为什么怀疑田不礼兮作乱而后退呢？这不是我的风格。谢谢你对我忠告。”

李兑长叹一声：“好吧。你尽力而为吧。不过，我能看到你老人家，恐怕只有今年了。说完，突然放声大哭，然后挥泪而去。”

李兑从肥义那里出来之后，又去找公子成，把自己的猜测跟公子成说了。请公子成预防田不礼作乱。

肥义是什么人，经李兑一提醒，立刻知道李兑不是乱说的，事态真的很严重了，如果不早作防范，以后就完了。于是，他马上找到信

期，把自己的担忧说了，最后说：“以后不管谁请大王出去，都得请我一起过去。我可以帮大王先顶一阵。”

信期说：“好。”

赵武灵对赵章的同情越来越强。

赵惠王四年，赵国举行了个朝拜活动。赵武灵王指定赵何全面主持，自己只是躲在暗处观察。

他本来是想看看热闹的。可他看到的第一个场景，就让他很郁闷。

他的次子赵何坐在宝座上，接受大家的朝拜，脸上全是爽歪歪的神态。而他的长子赵章却一脸的郁闷，跟着大臣们一起向弟弟行礼。

赵武灵王看着，就难受起来，觉得无论如何也要帮赵章提高一下地位。

赵武灵王这么一感情用事，终于把自己拉进了一个深渊，同时，也差点把赵国也拉进了深渊。

他在这个角落里，突然冒出一个想法，就是赵国一分为二，让两个儿子都当赵王。呵呵，这可是个好办法。

当然，如果光说他的这个想法是感情用事，实在是太小看了他。他是从赵章的那个郁闷神态中，知道赵章已经坚决不服这个弟弟了。而他自己也已经不服这个儿子了。可现在要废这个儿子已经很困难了。

只有利用赵章了。

如果赵章不服，两个儿子肯定掐架，到时，两人肯定会把问题摆到自己的桌面上来，由自己居中调停。这样，权力就又回到自己的手中。两个儿子最后的身份只剩下赵王的儿子，而不会有别的了。于是他就会成功复辟。

现在你知道什么叫权力了吧？

首先，在权力面前，要六亲不认，所有的人都可以为了权力而把全世界除自己之外的所有的人当成敌人。然后，在权力面前，所有的人都可以利用，就是父子关系也是一样。

赵武灵王最知道老师的力量。赵何得了个肥义做老师。肥义在国家利益高于一切的招牌下，让赵何不把老爸当老爸做得天经地义。现在赵何在这个好老师的调教之下，已经成长为一个政坛老鸟，老练得赵武灵王都拿他没有办法。

于是，赵武灵王又把那个田不礼分配给赵章，让他当赵章的好老师。

你想想，李兑都知道田不礼是个人品巨坏的家伙，善于发现人的赵武灵王还能不知道？他就是让这个田同志去当赵章的老师。赵章本来就不服老弟了，以后天天在这个田老师的教导下，那个仇恨不暴发才是怪事。

田不礼这哥们儿本来是齐国的贵族，可在齐国混不下去了，就跑来赵国混，他向来觉得这个世界太对不起自己了，时时刻刻都想搞一搞。这时，他得跟赵章在一起，觉得赵章的处境跟自己是一个样的。于是，就天天把大量的同情放到赵章的身上，等同情牌打得赵章脸上全是怒气的时候，他这才大骂赵武灵王他妈的不够意思。我们的传统是什么？是立长立嫡啊。现在怎么了？不但不立长，更不立嫡。这不是存心把长子打死是什么？

这他妈的太不厚道了。

你怎么不争这口气呢？怎么能天天去给那个小弟弟叩头跪拜？

天下人都笑你啊。

赵章被夺走了接班人的位子，本来就很郁闷。他也仅仅是郁闷而已，其他心思还是不敢有的。可天天听这哥们儿说这些理论，所有的

想法便又激活了。

赵武灵王要的就是这个效果。

他进一步做出同情赵章的行动。他不跟赵何在一起，而是经常来跟赵章吃饭——其实大家都知道，他这是在为赵章站台，表明自己力挺之意。而且，他的伙食和其他待遇，都要做两份——你是知道的，他的待遇是大王的待遇，别的人是不能享受的。可他硬要做两份，自己一份，另外一份就让赵章享受。

后来，赵何发现，赵章的所有排场跟自己一模一样。赵何的心理就堵了起来。但他能说什么？他的王位是老爸免费赠送的，现在老爸又把这个待遇送给哥哥，你能说什么？你要是真的说出来，老爸的面上不好看。自己也成了不义之人。政治领袖最拿手的好戏就是，所有不义的事都可以做，但绝对不能去承担不义之名。不义之事只能在黑暗里下手，而且下手得越重越好。

赵武灵王之死（下）

情节继续发展。

朝中的群臣一看，情绪就波动了。看来主父大人又要有所动作了。于是，很多人开始把友好的态度面对赵章了，一到节假日，都拿着土特产往赵章的府上跑，请他多多笑纳。

赵章虽然不是国王，但他是国王的儿子，又当了多年的高官，对官场的潜规则有着深刻认识。看到大臣们都争着过来向自己靠拢，觉得机会越来越大了。

于是，赵章的野心不断地茁壮成长。

呵呵，那个王位本来就是他的，现在又要回到自己的手中了。

赵武灵王继续培植赵章的这个野心。

他决定让赵章也称王。当然只是称代王，把赵国一分为二，赵何继续当赵王，而赵章当代王。

如此一来，两王必出现矛盾。那时自己就可以大步走到前台了。

赵武灵王把肥义找来，说：“我很对不起赵章。让他当个代王，可以吧？”

肥义坚决不同意。赵国好容易强大起来，只有疯子才把这个刚刚强大没有几天的赵国分成两份啊。

肥义不是笨蛋，刚开始时，他以为赵武灵王是觉得对不起赵章才有这个打算的。可他冷静一想，赵武灵王是这样的人吗？这哥们儿从当赵国领导人以来，头脑都清醒得要命，花了几十年的时间，就是为了剔除中山国，再统一北方，让赵国史无前例地强大起来。他能不知道把赵国一分为二会削弱赵国的国力吗？赵武灵王是一个搞分裂的人吗？

绝对不是。

肥义这么一想，就立马知道赵武灵王内心的想法了。

于是，肥义的思想也波动了大半夜。

赵武灵王是他的老领导，一直重用自己。可现在自己是赵何的老师 and 相国了，该怎么站队才好呢？

可以说，肥义的站队，对于赵武灵王父子是至关重要的。

后来，他想，自己是赵的相国，又是赵何的老师。目前赵何才是赵国的国家元首，是赵国的象征。对赵何负责就是对赵国负责。这是最合法的选择。

这哥们儿很遵纪守法。

肥义是个天才政治家。他听到赵武灵王的这个想法后，立刻知

道，要是赵武灵王的这个计划再深入下去，以赵氏父子的能力和性格，最后赵国有可能分成三个部分。赵何一部分，赵章会一个部分，而赵武灵王会又是一个部分。如此一来，赵国的结局会非常悲惨的。

他决定劝赵武灵王断了这个念头。

可赵武灵王能听他的话吗？

他知道现在谁也无法劝阻这个主父大人了。于是，他只好再去找赵何，把主父大人的想法全盘告诉了赵何。

赵何一听，也怕得要命。当然如果他觉得怕了，就向老爸投降，表示把这个王位再送还给老爸，也没有什么。可他对这个王位爱得要命，哪能再奉送回去？他立马跟肥义商量，如何对付老爸的这一招儿。要知道，老爸可不是一般人物。几代牛人都搞不定的事，他一个人全搞定了，连所有的诸侯都怕他啊。

要想把这样的老爸搞定，是很难的。而且如果你搞不定他，他就可以搞定你啊。

最后，两人协商的结果是，所有事情全由肥义负责。肥义这个老人家对老板很够思意，这种老板不宜出手的事，他全部包揽。说穿了，就是做替罪羊。

肥义立即把信期叫过来，让他当赵何的警卫团团长，全面负责赵何的人身安全。

这时，本来已经密切关注事态发展的李兑和公子成也在第一时间跑来找肥义，连套话也没一句，直接就说：“我们坚定站在赵王的立场上。只要有任务，尽管交给我们。”

那个公子成虽然年纪已经很大了，是赵武灵王的父辈。在赵武灵王推行胡服骑射时，被赵武灵王玩了一把，心里很不爽。对这个侄儿很生气。后来，在赵何当政后，肥义又把他利用起来，要赵何重用他，以便打开市场。这哥们儿因此对赵何很满意。这时觉得是打倒主

父的最佳时机，哪能不积极？

其他几个向来不被主父大人喜欢的人也都纷纷跑来，跟肥义联络，愿意加入保王党，不惜与主父大人为敌到底。

肥义派公子成和李兑带着兵符离开都城，只要首都有什么风吹草动就立即调兵来勤王。而让另一个死党赵豹当首都卫戍部队的最高指挥官。

肥义自己则亲自掌握国安部，做好情报工作。

赵武灵王并没有进一步安排。他彻底忘记了那句“计划赶不上变化”的老话，仍然按自己的计划行动。

他把赵章叫来，对赵章说：“我想封你为代王，去跟肥义商量。若肥义不同意，你的弟弟就更加不同意。

赵章一听，回到家后，立即找来田老师，把情况跟田不礼说了。

两人一分析，立马知道，老爸既然把这个不安定团结的话都跟他全盘说了，说明老爸已经十分不满赵何了。说明老爸已经暗示他们要搞事了。

老爸都暗示自己搞事，自己再不搞事，真的太猪头了。

两人加班加点研究了很多方案，比如直接来个宫廷政变，带兵杀进首都，直接把赵何弟弟给砍了。可是，后来他们发现这个方案虽然干脆利落、实行起来很爽，可没有一点儿可行性。

因为，赵豹那家伙对首都把守得很严。

没几天，赵武灵王也发现，现在自己要调兵也不容易了。

他这才知道自己的这个儿子果然很成材，连老爸都可以控制了。看来这个儿子已经明白自己的用心了——这才是最可怕的。

赵武灵王也生气了，既然你把我当成对手，我也把你当成敌人。

于是，他决定自己亲自出手了。

赵武灵王选择动手的地点是沙丘，理由是选看自己的墓地——如果他知道他的传，他真的不会用选墓地作为理由啊。可现在他知道，只有这个理由才可以调动他的那个儿子前来。

他说，选墓地是为了儿子好。所以，赵章和赵何都必须要来。

赵章当然很高兴地前来。

赵何想不来，可没有不来的理由，只得带着肥义和信期前来，看看这个风水宝地到底如何。

到了沙丘，赵武灵王安排赵何他们住一个宫殿，他则和赵章同住一个宫殿。

这哥们儿虽然很想干事，可到了这个时候，他却没有进一步安排。

而那个田不礼却积极得要命，不住地劝说赵章，把赵何干掉，然后控制老爸，等天下太平之后，再干掉老爸——赵武灵王本来想利用一下这两个家伙，可现在反被两个家伙利用起来。

这就是政治权谋，很险恶。

赵章觉得很可行，于是下令行动。

他叫人拿着主父的令符过去请赵何过来，说是老爸请的。

老爸请都不来了，你还算是爸妈生的吗？

赵何很为难。

肥义说：“这事可能不妙。这样吧，信期在这里做好安保工作，然后准备好快马，随即通知李兑他们带兵前来接应。等我过去面见主

父。要是我不回来了，说明他们已经举事。接下来你们就按计划行事。”

肥义来到主父宫后，根本没有看到主父，就知道事情果然不出所料。

赵章和田不礼一看，只有肥义这个老家伙前来。看来我们的马脚也露了。这两个哥们儿一点儿也不冷静，直接就把肥义杀了。

两人一边做好准备，一边再派人去请赵何。

赵何是什么人？看到只有使者前来而没有肥义跟过来，便逼问使者，肥义在哪？

这个使者绝对不是个纯粹的革命家，才看到老虎凳就把肥义被杀的事说了出来。

信期一刀把使者砍了，然后带着兵去保卫主父宫——其实是去打赵章。

赵章想不到对方行动比他们更快，也没有别的办法，只有带着党徒与信期大战。

不久，李兑带着大军杀了上来。

局面很快被赵何控制。

赵章最后被打败。他只得逃到主父宫中，求老爸救他。田不礼则逃到外国去了。

赵武灵王这时头脑也有点故障了，居然让赵章进了宫中。

信期、李兑、公子成带着部队团团围住主父宫。

李兑觉得这么围着主父宫有点儿不好，还是去问问赵何吧，看他怎么处理——毕竟是人家的老爸啊。

可公子成不同意。

因为，如果去问赵何，赵何能开口下令：杀吗？杀别人可以下令啊。可杀老爸的命令能出自赵何的嘴巴吗？

于是，选择了继续围困，然后直接杀进去，当着赵武灵王的面把赵章的脑袋砍掉。赵武灵王虽然大声喊刀下留人。但大刀已经不以他的意志为转移了。

接着公子成大声宣布，把主父宫所有的工作人员都赶出来，只留主父一个在里面呆着。

赵武灵王愤怒了，拔出兵器想一个人战斗到最后时刻。哪知，公子成这时狡猾得很，只是让大家围着，不跟他拼命。谁要是动手，谁就得承担刺杀主父的罪名。虽然赵何最恨不得他老爸死去，但最后他仍然会追究杀老爸的凶手——这就是政治家。

赵武灵王只得在宫中睡大觉。只是他在睡觉时，是否还会做梦？是否还会做那个与美女相会的好梦？

内宫已经无粮，所以赵武灵王除了吃点水果之外，基本没有别的可吃了。

后来，水果也吃完了。

水果吃完之后，他仍然不想死，便挖着墙洞，找到墙洞里的麻雀来吃。可这个地方的麻雀也不多。没几天，麻雀也吃光了。

于是，他饿死了。

这场围困持续时间长达三个月。

公子成在确定主父必死之后，才打开宫门，找到这位曾称雄诸侯的赵武灵王的尸体。在这三个月中，赵何天天日理万机，好像根本没有这回事似的。直到有人来报：主父死了！他这才在镜头前面放声大哭、泪水如雨。这个哭声、这盆泪水，他已经足足准备了三个多月，

直到现在才大鸣大放出来。

然后，举行国葬，把大赵国伟大的革命家、导师和全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大大地厚葬了。

一代雄主就以这样的方式谢幕了，谢在他四十六岁那一年。

不管从哪方面来说，这哥们儿绝对是个猛人，就一个胡服骑射，把中国传统的作战方式全面改革了，第一个装备了骑兵，把一个积弱多年的赵国在短时间内打成一个超级大国。可以说，其军事能力和治国手段绝非一般政治家可比。而且其胆略也超乎常人，敢于独闯秦国，笑傲而去。但这哥们儿有个绝对的弱项，就是处理内政有点儿轻率，没有看透政治和权力这个东西。老早就培养了儿子，让儿子进入政坛。可最后却只把儿子当儿子，却没有想到当了政治家的赵何，已经不是原来的儿子了。

更可悲的是，当他明知儿子已经是一个政坛老鸟了，他仍然试图把儿子搞下来。最后，反被儿子搞定。

其实，世界上这种事例是很多的。只是这对父子俩做得比较经典而已，成为这类故事的代表作。

千万要记住，在政坛上玩，就要有六亲不认的强硬心态，就要有敢于父子相残的无情无义，就要有敢于有父子兄弟相欺的无耻。否则，你就别到政坛上混。

赵氏的故事暂时告一段落。

接下来说说秦国的事。

白起出场

随着赵主父的饿死，他布置在秦国当内线的楼缓也被秦国免去本兼各职。当然不是秦国主动免去这个楼大人的，是赵何强烈要求把这个老爸的死党搞定。本来，楼同志在秦国大权在握，生活过得美满

幸福，时不时把秦国的机密文件转交给赵国，实在是赵国的好帮手，把国际间谍工作做得很出色。哪知，赵国出现了乱子——如果这个乱子只是赵氏父子相残，然后划清界线，目的达到之后，就宣布到此消停，不再扩大打击面，然后对那些本来可以继续查下去的死党，来个安抚，立马就可以营造一出个和谐的政治氛围，你好我好大家好。

哪知，公子成和李兑却没有这个胸怀，认为，只要是主父生前的死党，不管在什么地方、在什么位置，都不要放过。楼缓绝对是主父的铁杆，不能让他再好好过着。于是，派锺郝来到秦国，直接要求秦国免去楼缓的一切职务。而且强烈要求让魏冉来当宰相。

李兑这一招儿，对付楼缓是很有用的。因为他知道，现在楼缓在秦国很有市场，如果只要求秦国罢免楼缓，秦国肯定不听，于是提出魏冉为继任人选，秦国肯定答应。

魏冉是宣太后的弟弟，是秦昭襄王的舅舅啊。

李兑和公子成觉得自己很牛。

如果光从搞定楼缓这个角度看，这一招儿确实很牛。但如果从这件事对赵国的影响来看，这一招乃臭不可闻之招。

首先，楼同志是个牛人，否则，赵武灵王不可能把他隆重推出，秦国也不会让他当这么多年的宰相，把这样的人划成赵国的敌人，赵国以后能好受吗？

然后，魏冉也是个超级牛人，让这样的人来为秦国当家，赵国能有好果子吃吗？

宣太后在得到赵国的建议后，连个碰头会都不开一个，就马上答应了。

于是，楼同志下台。下台后的楼缓并没有离开秦国，他咬牙切齿地把赵国当成自己的敌人，下决心等待时机，把这个国家好好地收拾一把。

就这样，魏冉同志上台，与宣太后一起，把秦国正式推进了宣太后时代。

这些年来，秦国已经过着非常低调的生活。而其他六国也觉得秦国可以欺负了。前两年，即公元前296年，也就是赵武灵王搞禅让的那一年，赵、魏、韩、齐、宋还组织了个多国部队高调来进攻秦国。只是这五国大军来到盐氏之后，突然觉得没意思起来，就宣布撤军回去。

秦国也有点害怕起来，就派人到韩国去，说我们把武遂还给你们，以后咱们友好吧。然后又派人到魏国去，再把封陵归还给魏国。于是，三国边界暂时没有事了。

秦国终于缓过一口气来，再次睁开那双渴望的眼睛。

而魏冉作为新上任的总理大臣，也需要一个辉煌的战果来给自己作底气。否则，人家会说，你这个魏冉是靠裙带关系上来的。他必须用血水来“漂白”他的身份，让大家知道，他不但有裙带关系，也有水平。

而且由于赵主父饿死，诸侯中最强的赵国忙于权力重新洗牌，根本无暇过问别的事。更让秦国兴奋的是，此时，魏襄王也死去，而韩襄王也跟着挂掉。两国也迅速进入权力调整期，内部乱子还没有摆平，哪有精力去管别的事？

五国联盟已经处于休眠状态，这正是搞事的最佳时间。

当时，秦国正派向寿攻打韩国的新城。可打了N久，也没有拿下来。

于是，魏冉决定把向寿换下来，换上去的人就是那个白起。

就这样，白起隆重出场。

这哥们儿很早就在昭襄王手下混，一直是魏冉的马仔。

魏冉知道这哥们儿是个军事天才，但此前连魏冉都还在等待被提拔，所以，白起也就没有表演的机会。当然，随着魏冉的升级，他也跟着分官场红利，现在已经成为左庶长。以前秦国的庶长是很大的。可经过体制改革之后，其他职位的级别不断提高，而庶长却不断地下沉。

向寿本来是宣太后的红人，但魏冉知道，有时候红人不等于牛人。平时吃喝赌嫖，搞点儿娱乐活动，可以让红人来捧场，增加一些掌声。可建功立业还是要靠牛人的。

魏冉果断地向姐姐推荐白起，说只有白起，才能让别人惧怕大秦帝国。

现在诸侯国已经有一段时间不怕秦国了。宣太后也必须搞点吸引世人目光的动作来，否则，这个位置就坐不稳。

于是，她同意弟弟的建议，让白起出来。何况白起也是芈姓，是楚国贵族的后代，跟宣太后算起来，也是亲戚关系。把枪杆子交给这样的人，可以放心。

就这样，白起接过任务，直奔前线，从向寿手里接过指挥棒，一口气便攻下了新城。

魏冉大喜，立即派人拿着一张任命书跑过去，送给白起，把他又提拔了两个级别：左更。要他再扩大战果。能打的就给老子打。

魏冉的目标是拿下崤函东部以及伊洛山地。如果那些地方还在韩国和魏国人的手里，秦国向东挺进的步子就会放慢。

韩国人做梦也想不到，秦国才刚刚割还武遂，低声下气地向他们求和，转眼就又嚣张起来，一举拿下新城。刚刚即位的韩僖王马上跟魏国联合起来，再次向秦军宣战，要坚决把秦国的攻势死死地堵住。

这个想法很不错。

而且他们前期的合作好像也很默契。

双方根本没有经过几个回合的会谈，就形成决议，组织了二十四万人的韩魏联军，开向抗秦前线。

此时，白起手里的部队只有韩魏联军的一半，数量对比极为悬殊。

按照简单的数学算法，这一战肯定是白起被打得不能起来。

但战争不仅仅是小学算术，还有很多因素。其中人的因素是至关重要的。

面对两国二十四万联军，兵坛新秀白起一点儿不怕。虽然他的眼前，敌军浩浩荡荡。但他并没有正眼去望一下。他只是冷静地看着这支两部与他们的敌人，然后找出他们的弱点。

作为天才军事家，他的眼是很毒的。

韩魏两国联军在白起的眼里，出现了一个致命的软组织。

两个国家的军队虽然是杀向同一目标，但他们的步调并不统一。

于是，两国就存在着相互踢球的问题，都想让对方先打冲锋，以便保存自己的实力。因此，当两国联军开到新城前线时，并没有马上发起进攻，而是先吃饭洗脚睡觉，能拖着就尽量拖着——别的事可以抢先去做，打仗还是落后的好。

白起知道，完全可以对两国联军来个各个击破。

他在正面设疑兵牵制敌人，然后派主力部队绕到敌人的屁股后面，突然发起进攻，把魏国部队打得“落花流水春去也”。不但魏兵被全歼，连他们的主将犀武也在战场上被砍下脑袋。

魏国军队这才知道，在强敌面前，想让别人帮你去牺牲，最后自己也不会有好果子吃。魏军被一举全歼地消息传来，韩兵都集体发

呆，不知道如何是好。

白起却知道如何才好。他全歼魏兵之后，士气大幅高涨，军威大振。此时，由于魏兵的全军覆灭，韩军的左翼全面暴露。白起的部队直插进去，大力屠杀。

这次，韩国虽然也全军被歼，但韩国的主将还活着。当然，他只是活在白起的囚笼里，披头散发，没有一点儿人样了。

此战的时间极短，但战果其极辉煌：全歼韩魏联军二十四万人。而且是以少胜多，打得极为顺利，一点儿卡壳都没有。白起的军事才能让天下人人为之侧目。

韩魏两国的精锐也在这一战中，全部消耗完毕。从此，这两个国家就再也没有强硬起来。

白起再被提拔一级，升为国尉。

相互忽悠

赢了这场大战，秦国的底气马上充足起来。

秦昭襄王觉得又可以拿楚国来娱乐一把了。他派人对楚王说，你们太不讲信用了。多次背叛大秦帝国，太对不起我们了。所以，我们现在想带着诸侯的部队来打楚国。希望楚国做好充分的准备。咱们好好玩一玩，看谁玩过谁。

这时，楚国的最高领导人是顷襄王。这哥们儿比他的老爸更菜，骨头更加缺钙，接到秦国的信，全身就发抖，问大家有没有什么好的想法，能让秦国不生气。

大家想了很久，最后说，还是跟他们结亲吧。成了亲家，他们就不会生气了。

于是，顷襄王派人向秦王求婚。

秦宣太后同意。反正姐也是从楚国嫁过来的。现在还给他们一个美女，也不算吃亏。

第二年，即公元前292年，楚国把秦国的美女接了过来。秦国一看，楚国现在果然老实多了。

秦国知道，现在楚国虽然很不堪，但楚国实在太太，一时是搞不定的。还是先玩一玩韩魏两国。所以，只是敲打一下楚国，让他老实一点，不要乱动，以免影响秦国巩固从韩魏那里取得的成果。

楚国乖得让秦国放心。秦国就又把兵锋指向韩魏，先是夺得了韩国的宛城。然后，又向魏国进军，一点不费力地拿下河东四百里地，顺手又把刚还给韩国的武遂抢了回来。

韩国和魏国这时已经彻底沦为弱势群体，那块不断缩水的地皮也成了秦国的菜园，高兴的时候就伸手过去，摘他几片菜叶。

秦宣太后这些年来，从一个退居二线本来应该死守冷宫的寡妇成长为一个职业政治家，表现得很成熟。先是利用内部的争斗，达到全面夺权的目的，然后又继承秦国善于忽悠的传统以及敢于忽悠的胆量、勇于忽悠的精神，硬是软硬兼施，该硬时就硬到底，该软时也一点不怕丢脸，就连割让土地的事也做得比任何国家爽快。

到了这时，秦国的元气已全面恢复，而且运气也到了历史最佳时期。因为，宣太后自己虽然是个女强人，但也跟很多历史上的女强人一样，自己高高在上，但靠的全是自己的兄弟。她有个好兄弟魏冉。这哥们儿的运气也超好，手下硬是有白起这个军界大牛人。

这个时候，可以说是得人才者得天下。

哪个诸侯能雄起，那个诸侯的手下必定有一群牛人在为他们拼命。哪个诸侯的股票不断跌停，说明那个诸侯手下全是饭桶。

当秦国手下有一大批强人时，魏国正在用那个芒卯。这哥们儿的智商不低，但只是那些小聪明的部分特别发达，你跟他进行现场急转

弯，他转得比谁都快。可在大决策面前，他比谁都菜。

你想想，用这样的蠢人来对付白起，跟让个非洲难民营的小孩子去跟拳王比赛有什么区别？

秦国高层这时始终保持着清醒的头脑，看到魏国这样用人，都高兴得要命，立即命令大良造白起和司马错带着部队继续向魏国进攻，居然一口气拿下六十一城。一战取得这么多城镇，赢都赢得傻了。

秦国高层也确实傻了一回。他们接到了胜利的捷报后，以为眼睛花了，或者是小数点放错了。但认认真真一看，确实是这个战绩啊，不是天朝统计局的数据。于是，集体得意忘形了一番。

秦昭襄王这时权力没有多少，但高兴一把还有可以的。他想，成绩这么优秀，还当个王，跟周王室那个破落户同一个档次，实在太没有面子了。

他问人家，比王大的职务是什么？

几个身边工作人员在那里翻了一大堆古书，最后得出历史性的结论，比王大的就是帝了。

昭襄王一听，那咱就称帝吧。反正现在就是自己给自己提拔，不用公示，不用组织考核，不用任前财产公布，全凭自己的心情。

当然，他虽然现在给胜利冲昏头脑，让思维系统暂时傻了一回，但他并不是真的傻了。他还记得，他现在只是秦国的老大，他的周边还有五六个国家。如果只是自己称帝，会触犯众怒的。还是想办法拉一个人下水吧。

楚国肯定不能拉。

好不容易把楚国吓得甘当自己的下手，现在哪能让他们享受这个跟自己同一个级别的待遇？让他们跟自己处于同一个档次了，以后还能对他们语重心长吗？

韩魏两个国家目前是秦国的菜园，秦国正打算不定期地咬他们几口，哪能让他们称帝？赵国是个新兴强国，又是在自己的边上，是目前秦国最大的对手，双方暴发大规模战争只是时间问题。所以赵国也不能跟他们商量这个事的。

于是，只有齐国了。

齐国离他们很远，再怎么成为敌人，也是间接的敌人。弄不好，他们倒可以在背后当韩赵魏三国的坚强后盾，给自己造成的麻烦还是大的。你被他们隔空打了一拳，而你也只能隔空骂他们几句。这个交易只需要用脚后跟去想，也知道是个彻底吃亏的交易。既然不能交手，那就拉他们下水，让他们跟自己称帝。

秦昭襄王这么一考量，觉得跟齐国商量这个事是非常可行的。而且还有一个妙处。齐国要是称帝了，也会爽歪歪得忘记自己是什么东西了。领导干部一爽歪歪，就会做出脱离群众的傻事来。同样，齐国一爽歪歪，就会觉得自己比其他诸侯高一个档次，以后嘴里的话，就会全是大领导的口气，就会跟有的领导一样，认为级别比自己低一级的人根本不是人——或者觉得人家都是人，而自己不是人。

呵呵，这可是个战略性的决策。

秦昭襄王的这一招儿还真有点儿毒。

他派魏冉拿了他的亲笔信，对齐王说：“现在这个天下，最牛的是谁？就是咱俩了。按目前咱俩的水平和实力，哪还能跟那几个小国家一起混？就让他们当王，咱们称帝吧。你是东方超级大国，就称东帝。我呢，就称西帝。一东一西，号令这个世界。当然，我们做的第一步，就是联合起来，先把赵国猛扁一把。赵国一完，其他的几个国家除了老实之外，没有别的性格了。”

这个信看上去，很有诱惑力。

齐王的两眼也看直了，觉得秦国真的很有创意啊，连这个职务都能创造出来，难怪他们那么强大。

他想，那就称帝吧。

可这时，那个苏代来了。

他就一脸笑容地问苏代：“咱跟秦国一起称帝吧。否则，只有他们一国为帝，就一枝独大了。咱以后处处都矮他们一截。这一截的距离是要多长就有多长啊。这一截是谁也矮不起啊。”

苏代却狡猾得要命，说：“请大王先接受秦国的这个建议，但不要马上就实施。来个看看再说。如果秦国称帝了，人家什么意见都没有，那咱就跟着称；如果秦国一称帝，国际社会不买帐，咱就不称帝。人家看到咱是在跟秦国唱反调，肯定会都说咱们好。这可是个收买人心的大好时机啊。大王一定要好好把握。至于伐赵的建议，也请大王好好想一想。现在摆在咱们面前有两条路。一条是跟秦国一起打赵国，一条是咱们自己打宋国。赵国现在不但实力强悍，而且也没有做出什么坏事来让咱们声讨。而宋国不但弱，而且名声大坏——谁打他们都有理由。而且打完宋朝，楚、韩、卫、魏国都对咱们产生惧怕心理。所以，还是打宋好。

齐王一听，觉得他说得真正确。

于是，对魏冉说：“那我就称帝吧。”

可他只称了两天，就宣布这个帝不是每个人都可以称的，才称一两天，就天天睡不好觉，还是不称为妙。

秦昭襄王一看，本想忽悠一下齐国，顺便也找到个称帝的理由，让心情爽歪歪一把，哪知，反而被齐国玩了一把。他也知道，自己再称帝下去，国际形象立马完蛋。称不称帝，你的实力也永远摆在那里——以前赵武灵王在别人都升一级称王时，他反而自降一级称君，可赵国也从来不低人家一等啊。于是，也宣布，既然齐国不称帝了，我也不称。

称帝闹剧就此告吹。

帝可以不称，但帝业是不可停止的。

秦昭襄王想，既然跟齐国相约，一起伐赵。现在齐不配合，但自己要是不动手，人家还以为自己怕了，于是，叫白起去攻打赵国。

白起立马带着部队过去，拿下了赵国的杜阳。

看来赵国也没有什么可怕。

打完赵国，又打魏国，连拔新垣和曲阳。

胜利是不能停止的。

司马错再次出击，直接进攻魏国的河内。

魏国没有办法，只得再次割安邑对秦国说：“我们把安邑送给你们，你们满足了吧？”

秦国当然没有满足。但看在安邑这块地的份上，就暂时停止新一轮的军事攻势了。反正现在该打的地方太多。放过魏国，还有韩国啊。

这样，韩国就跟着倒霉，在夏山被秦兵猛扁一顿，连个抵抗的姿态还没有做出，就全面大败。

在秦国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时，国际形势也在不断地变化当中。

在这个变化中，齐国是最大的受益者。

齐国的利益是秦国创造出来的。

意外，纯属意外

宋国最初受封时是个大诸侯，可除了称号很大外，其他地方都不大，在这么多年的国际事务中，基本没有什么发言权。如果能说几句话，也是跟着在那几个霸主的屁股后面帮腔而已。是一个连梦想都不

敢有的国家。

但，终于有一天，有一件事，让宋国的宋康王突然有了梦想。

有一只麻雀在城边硬是生出一只鹞鹰来。这事如果放在现在，大概就是一个放在报纸最边远角落的一则小新闻。可在那时这个新闻就大了。

那个太史立马就此事，开展自己的业务，严肃认真地举行了一次算卦活动，得出的结论是：吉。“小而生巨，必霸天下。大吉大利啊。一个小家伙生出一个巨大的东西来，这个寓意深刻地说明了，我们宋国虽小，但可以做出霸主的大事来啊。大王啊，别辜负麻雀的这个心意啊。”

宋康王一听，连麻雀都说寡人能当霸主了，寡人肯定能当。于是，胆子立刻壮大起来，带着部队向周边国家开展军事行动。

宋康王首先向滕国试水，居然一战灭滕。接着向薛地用兵，居然连齐国的部队也被他打败了一次，而且连取五城。这哥们兴奋了，转过头来又向楚国叫板，也“取地三百里”。

连胜三场，几个大国几乎都被打扁了。还有魏国没有动。于是，向西进军，又把魏国打了个大败。

宋康王连续几战，都大获全胜，觉得麻雀的寓意还真的靠谱。宋国的运气真的来临了。

其实，稍微用脑子想一想就知道，宋国这么一个巴掌大的地方，如果真的有旷世奇才帮忙抓住机会，折腾一把，还是可以的。可现在这哥们头脑严重进水，在人家不把他放在眼里的时候，让他连胜几场，他就真以为自己狠了，就在那里爽歪歪，笑得脸都变丑了。可他却彻底忘记了，自己这么四处打架，把周边的国家都打了个遍，邻居全成了敌人——连秦国都不敢这么树敌，他们在想打韩国时，得先忽悠一下楚国——现在宋国这么小一个地方，居然谁都不敢打。

宋国计算了一下自己的综合国力，居然成为跟齐国一样强大的国家了。于是，宋康王觉得霸主真的离自己不远了。

这哥们儿的头脑极度发热。为了表示自己天不怕地不怕，竟然在大家面前高调表演了几个好戏，拿着箭向天空猛射，然后挥起长鞭，鞭向大地。后来，觉得光射天鞭地还不够狠，又举起刀来，把神坛砍掉，然后一把火烧光。如果这些事放在现在，人家最多觉得很好笑。可这些事放在当时，那是非同小可的。人活在世上，可以不怕任何动物，但一定要怕天怕地怕鬼怕神。谁敢跟天地鬼神为敌，谁就是与地球人为敌。谁得罪了天地鬼神，谁就会完蛋。

如果他在这个时期，好好整顿，然后趁势招揽人才，可能后果还不很严重。可他的进取心就到此为止，天天在家里大吃大喝，而且叫所有的人都大叫万岁。大堂上的人才叫完，堂下的人就得跟着叫，门外的人接着叫。谁要是不叫，谁就永远不能叫了。所以，全国人民得天天叫万岁。

当时，生产力还不很高，大家其实都很忙。可现在得放下活路来叫万岁，广大人民就生气了。

齐国本来给宋国打了一把，心里很愤怒，但看到宋康王突然猛得有点超常，所以也不敢乱来。这时，看到宋国内部很不稳定，周边更没有一个友好国家，便下定决心跟宋国大打一场。

宋国人民一看，齐国大军来了，不是四下逃散，就是充当带路党，配合齐国军队的入侵。最后，守城的部队也都放下武器，自动成为良民。

宋康王一看，这才知道麻雀的寓意也不靠谱，谁信谁完。他只得跑路，逃到了魏国。魏国也不跟他计较了。最后，他死在温地。

齐国拿下宋国全境，实力突然大涨。

齐国的这一招，显然大出秦国高层的意料之外。

秦昭襄王知道，如果现在不正视齐国的崛起，秦国的前途就一点儿也不光明了。

不能让任何一个国家在秦国的面前站起来。

如果想教训一下齐国，就得摆脱现在的这个国际形象。

说实在的，秦国这几年来，到处都打，尤其是三晋大地，到处都有秦国烧起的战火。韩赵魏三国对秦国很怕也很恨。

但秦国仍然要忽悠他们，通过忽悠来改变自己的国际形象——虽然不能把自己化装成一个慈善老人，但只要让这几个国家不干扰自己对齐国用兵就OK了。

韩魏两国基本不用理了。

关键是赵国和楚国。

这两个国家要是和齐国捆绑起来结成同盟，那是非常可怕的。

于是，秦昭王亲自出马，在中阳那里与赵惠王举行双边会谈。最后，达成互不侵犯协议。然后又跟楚王在宛城会见。会见同样在友好祥和的气氛中举行，最后达成了结亲的协议。

这一系列的外交活动圆满结束后，秦国的目的达到了。

于是，秦国下令，派出另一个牛人出马，向齐国进攻。

这个牛人就是蒙武。

这哥们儿的祖籍是齐人，后来移民到楚国。他的老爸是秦国的上卿。他是典型的官二代。但当时的官二代都是很有水平的——如果没有水平，你立马就会从官二代变成草根一代。

他领了任务之后，立刻向齐国进攻，一口气拿下九座城池。

当然，如果你以为拿下九座城池，对齐国的威胁就很大，就达到

狠狠地教训齐国的目的，那就太天真了。

齐国的致命伤不在此战，而是在下一场战争当中。

那么，下一战战争又是谁出面开打的呢？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这个天下更乱了
3. 第二章 范雎入秦
4. 第三章 强干弱枝
5. 第四章 长平之战
6. 第五章 邯郸之败
7. 第六章 吕不韦的生意经
8. 第七章 嬴政亲政
9. 第八章 除掉障碍
10. 第九章 荆轲刺秦王
11. 第十章 一统天下
12. 第十一章 秦始皇之死
13. 第十二章 陈胜吴广起义
14. 第十三章 乱世又来
15. 第十四章 都是为了权力
16. 第十五章 终失其鹿

引子

大秦帝国经历了一个漫长的中衰过程，经历数代君主，他们都默默无闻地打发着时间，根本无力东顾。眼看晋国一分为三，传统宿敌消失，秦国以为东向阻力也跟着消失了。哪知，又碰上魏文侯和吴起这对黄金搭档，秦国又被打得向西退却，备受挤压，差点造成亡国的严重后果——幸而魏国实力不济，这才得以苟延残喘。直到献公接位，效魏文侯之法，大力变革，中止了秦国衰落的局面，打下秦国复兴坚实的基础。

接下来，孝公即位，商鞅变法，大秦国力短期内直线上升，不断向三晋地区反攻倒算，收回失地。强国气象赫然现出。

之后，张仪入秦，历史进入连横合纵时代，各路牛人争相登上历史舞台，你方唱罢我登场。

秦国这时信奉得人才者得天下，到处招贤纳士，使得秦国人才济济。

大秦帝国在这些牛人的带领下，纵横捭阖，攻韩打魏，欺凌强楚，并吞巴蜀，无不得心应手。

商鞅、张仪，为秦国的强大立下了不可磨灭之功，最终虽为秦所不容，但历史记住了他们。

常说，富不过三代，秦国历经献公、孝公、惠文王、武王四代，一代比一代强大，事业长期处于高涨时期。到了秦昭襄王，能打破富不过三代的定律、继前辈之余烈，让秦国进入一个更加精彩的新时代吗？

而此时，经历张仪的折腾，秦国已经成为六国的共同敌人。秦国将如何以一国之力，独抗六个强国？

我们拭目以待！

第一章 这个天下更乱了

乐毅伐齐

话说秦昭襄王看到齐国的国力突然膨胀起来，立刻觉得这对秦国来说，是个巨大的危险，于是派了蒙武进攻齐国，即使不能一下子把齐国搞定，但打痛一下也是一种遏制。

蒙武一下就拿下了齐国的九座城。这一战一下就把大家的眼球吸引过来，以为秦、齐两个大国的一场生死决战将难以避免——要知道，秦、齐两国一西一东，虽然曾经多次在外交场合上互为敌手，你骂过我，我强烈抗议过你，但真的放手一打，次数还真的不多。

于是，对这一战的期待就自然而然了。

哪知，后来故事的发展却完全是另一个模样。

齐国自从春秋初期狠狠地牛过一次之后，就再也没有什么上佳表现了，即使后来有了孙臆这样的大牛人相助，也只是猛扁了庞涓一把，然后又悄无声息起来。虽然现在的齐国姓田，不再是姓姜，但地球人都知道，这个齐国仍然是全面继承了姜太公的政治遗产。这种表现，实在太对不起姜子牙，太对不起天天高举着的“齐”字大旗了。

前一段时间，齐国把嚣张的宋国灭掉，威望迅速提升起来，引得其他六国为之侧目。齐王一看，呵呵，齐国的复兴就要由我来实现了。现在的齐王叫齐闵王。

当然，如果他只是心里高兴着，然后化兴奋为动力，把国家形象和自己的力量进行一次全面细致的评估，定下一个伟大复兴的百年大计，齐国的复兴还真的大有可为。可这哥们儿的头脑一点儿不冷静，全身到处发热，目光毫无节制地放大起来，觉得自己完全可以凭着灭

宋之威，南下灭掉楚国，西向端掉韩赵魏，然后把周王也搞定，自己就是天子了。

任何一个有点儿水平的人都知道，齐闵王的这个梦想，注定是白日梦。你想想，宋国算什么？一个屁大的国家——级别很高，但面积小，人口少，底子薄，你灭了他，你的实力能大出多少？哪比得秦国当年得到的巴蜀？而且他这个计划，又是一个什么计划？

一个四面为敌的计划。

灭楚、灭三晋、灭周。这几个国家，尤其是楚和三晋，哪个国家不比宋国大N倍？连秦国玩了这么多年，都没有把这几个国家弄垮，你一个刚刚复苏的齐国能一下就把他们搞定吗？

关键是，秦国也在那里虎视眈眈，而且已经派蒙武出兵，直接进入齐国，先拿齐国开刀了。

此时，齐国最好的做法是，联合其他国家跟秦国决一死战，然后再说别的。

可齐王却一点儿不把秦国放在心上，只在那里爽歪歪地做自己的白日梦。

那个狐正劝齐王说：现实很残酷啊。

齐王大怒，直接下令把狐正斩首，让你知道现实真的很残酷。当然这个残酷是对你残酷，不是对我齐王残酷。

陈举又说：大王啊，狐正的话是正确的。

齐王又大怒，下令把陈举押到东门那里砍头，让你知道，这个世界上，谁的话才是永远正确的。

齐王的头脑这么发热，对于正进兵的秦国来说，确实机会难得。

然而，另一个国家比秦国出手还要快。

燕国。

燕国多年来从来没有牛过，在各国争斗中向来充当跟屁虫的角色——即使以燕国为起点的苏秦也觉得燕国是一个没有前途的国家，所以，他也只是把燕国当作跳板而跑到别的地方发展。其他诸侯也向来不把燕国当一回事儿。齐国此前更是为了想体验一下胜利的滋味，才去打燕国。现在，这个弱国居然敢出兵向强大的齐国叫板，让所有的人都大跌眼镜。

燕国这时敢于出这个风头，是因为他们得到了一个大大的牛人。

这个牛人叫乐毅。

乐毅是谁，大家都知道。这哥们儿跟管仲一样，成为后来诸葛亮的偶像。能成为孔明的偶像，水平如何，不用我再多嘴了。

这时，燕国的老大就是燕昭王。燕昭王最恨的国家就是齐国，觉得齐国这些年来一直欺负燕国，他连上卫生间都在想着如何报这个大仇。

乐毅说：“齐国太大了，燕国太小了。就依靠我们目前的力量，要跟齐国较量，恐怕失败的可能性远远大于胜利的。所以，我们仍然要玩一些外交手段，联合一切可以联合的力量一起对付齐国。现在齐国正计划伐楚攻魏打赵，咱不如去跟他们联系一下。

燕昭王说：“好。”

于是，燕国向这些国家派出了使者。而乐毅亲自去了赵国。

乐毅到赵国，还做了一项工作，就是说服赵国去做秦国的思想工作，让秦国也要配合一下这个形势，一起分享攻打齐国的红利。

一时间，几个大的诸侯国都支持攻打齐国。

乐毅这时相当牛，几乎成为苏秦的翻版。不光是燕国，连赵国也把那个相印挂到他的脖子上。

当然，他仍然跟苏秦不同。苏秦当了六国的相国，就在赵国那里摆谱，而乐毅却仍然在燕国，当着燕国的上将军，拿着燕国的兵符，正在誓师伐齐。

这时，秦国也派尉斯离带着部队跟韩、赵、魏的大军胜利会师，把矛头指向了正盲目自大的齐国。

秦国想不到这个形势对他们居然这么好。他们正怕齐国强大起来。哪知，齐国才刚刚冒出头，喊了几句伟大复兴的口号，立刻就被这几个诸侯迎头痛击。现在诸侯们的态度是，谁都不能强大。谁有想当超级大国的想法，其他国家就共诛之。

秦国一边加入这场热闹，一边看着他们如何玩下去。不管他们谁玩到最后，到头来，都得在秦国面前倒下。

这才是真正的红利。

公元前284年，以燕国为首的多国部队正式成立，向齐国高调宣战。

乐毅是这支部队的最高统帅。

这支多国部队的成员有：燕、秦、韩、赵。只有楚国没有加入。

齐王听说多国部队隆重开到，一点儿也不怕，立刻进行全国总动员，然后带着全国所有的武装力量前去迎战。

双方在齐水西岸上决战。

结果没有悬念——齐国被打了个大败。

乐毅看到打齐国打得一点儿也不困难，就把秦国和韩国的部队退回本国，然后让魏国去抢宋地，赵国去攻打河间，自己带着燕国子弟兵继续向齐国猛追。

那个剧辛对乐毅说：“上将军啊，难道你没有看到，齐国很大而我

们燕国很小吗？前段时间，我们取得胜利，那是因为有多国部队的参与。现在我们应该做的是赶快占领靠近燕国的边境地皮，把这些地皮都变成大燕国的领土。可你却只是不断地深入，而没有占领。这对于齐国来说，没有什么损失，对燕国而言，也没有得到什么利益。最后，让齐燕两国成为死敌，只怕以后你会后悔的。”

乐毅听后觉得很有道理，现在这个齐王完全可以用“众叛亲离”四个字来形容了。他身边连个好的助手都没有，部队士气更是接近地平线。只要咱们再打下去，他们齐国的老百姓都会起来造他的反。齐国就会陷入混乱的状态。到时咱们收拾起齐国来，就会容易得要命。如果放过他，等他在吸取教训之后，突然觉悟起来，然后来个卧薪尝胆，咱们就困难了。

于是乐毅下令进军，把齐国往死里打。

齐国果然乱得像一锅粥，齐王的命令都不知道向谁下达了。这哥们儿这才知道，头脑乱发热的后果是很严重的，于是，只得卷起包袱跑路。

乐毅进入临淄，对齐王宫进行了一次全面搜刮，把所有的宝物、祭器都打包运回燕国。

燕昭王高兴得连睡觉都挂着笑容。他亲自跑到齐国，大大地表彰了乐毅一把，封乐毅为昌国君，让他继续攻打齐国那些未克之城。

齐闵王这时跑到了卫国。

卫国这时仍然是齐国的附庸，看到老大哥的最高领袖来了，当然好好接待，而且还向他称臣。哪知这哥们儿仍然傲慢得没有谱。卫国人就生气起来，干脆也卷起袖子宣称要打倒他。他只得又跑到邹国和鲁国，请求避难。可是他那个脾气却硬是改不了。邹国和鲁国都宣布他为不受欢迎的人。

他只得转变方向，跑到莒地。

此时，那个既不参加多国部队，又不与齐国结成同盟的楚国觉得机会来了，便派淖齿带着大军过来。他们出兵的理由是发扬人道主义精神救齐国。而且，楚王直接就任命淖齿为齐相。

从这个任命上看，楚国这次的野心真的不小。

齐王听说楚国来救了，当然心情超爽，急忙过来投奔。哪知，他一投入楚国的怀抱，便被抓了起来。然后被淖齿教训得哑口无言，之后被砍了头。

淖齿这时的想法是与燕国一起瓜分了齐国的土地。所以，这个齐王是留不得的。

乐毅这时一口气拿下齐国的七十余座城，然后都把这些城变成燕国的郡县，划入燕国的版图。

如果光从这个角度看，似乎是燕国和楚国占了大便宜。其实，真正占便宜的是大秦帝国。

完璧归赵

秦国参与了这次军事行动，但并不尽心尽力，只是跟着大流去教训了一把想强大的齐国。只要齐国被打得软弱下去，秦国的目的就顺利达到。现在看到连楚国也卷了进来，那真是太好了。

就让你们在齐国的大地上闹吧。

秦国当然很想在齐国那里分点儿胜利果实，但他们离齐国很远。秦国向来是一个很现实的国家。只有从赵、魏、韩这几个国家里占的便宜，才是真正的便宜。

说实在的，秦国这些年的威望，都是靠打这几个国家积攒出来的。

也就是燕伐齐的第二年，即公元前283年年初，秦国什么也不

说，直接向魏国进军。结果，拔下安城，大军一直开到魏国的首都大梁那里威武雄壮地示威了一次，然后才返回来。

在齐国几乎被灭掉的大背景下，秦的这个动作居然做得静悄悄的，但闪电拿下一城，也算是闷声发大财了。

欺负了魏国一把，秦昭襄王又想如何把赵国也打一回，那才爽歪歪。当然，得想个理由——本来也是不需要什么理由的，但如果能找个理由，打起来就更理直气壮了。

理由还是很容易找到的。

赵国从楚国那里得了一个宝贝，叫和氏璧，据说是稀世珍宝，价值连城、人见人爱。秦昭襄王也爱。

他派人去对赵国说，秦昭王很想要这块和氏璧啊。当然不是白要的，不是说这块和氏璧价值连城吗？秦昭王用十五座城换，总可以吧？

赵惠文王一听，知道秦国要玩他来了。秦国说是要用十五座城来换和氏璧，但现在谁相信秦国这个话，谁的脑瓜绝对只有泥浆没有脑汁——张仪当年忽悠楚国的经典例子，现在大家还在到处传播啊。如果不答应交换，那就是在宣布跟秦国为敌。他根本不需要开展过多的脑力劳动，就可以计算得出，按目前的实力，赵国是打不过秦国的。可是人家找上门来了，你无论如何都得做个回答，而且这个回答也只有两个选项：答应和不答应。

如果不答应，那后果是很严重的。

如果答应了，损失了一块玉璧，好像也没什么大不了——反正这个东西也是从楚国那里来的。可是，这个面子也太放不下了。人活在世界上，最看重的就是这张脸面。连一般小老百姓都很要脸，堂堂大赵帝国的君主，哪能干这么丢脸的事？而且，赵惠文王往深处思考，秦国这次威吓成功之后，下一次的威吓就会接着来。

赵惠文王想到这一层，心里很害怕——尽管他可以干掉他的老爸，从老爸那里抢过君主宝座，但他现在还是比较怕秦国的。老爸杀了就杀了，耍个阴谋诡计，就完事大吉。可秦国你能一个小小阴谋诡计就搞定？这么些年来，只有秦国玩别国的生动例子不断出现，哪有谁玩秦国的事发生过？但他必须应对这一次危险。

既不要得罪秦国，又要保住面子，让秦国不再威吓自己。

赵惠文王决定开个会，选拔一个牛人出使秦国，完成这个任务。谁能完成这个任务，回来大大重用谁。

大家一听，谁也不敢接受这个任务。

赵惠文王一看，这些人，平时不是说能为寡人分忧吗？现在忧来了，你们就都不作声了啊。

最后那个宦官缪贤说，我推荐个人选。是我的一个舍人。他叫蔺相如。他一定能够很好地完成这个任务。

赵惠文王一听，没听说过这号人啊。他真的能完成这个任务？完不成任务，把事情搞砸了，丢了他的脑袋是小事一桩，赵国的麻烦可就大了。他强调地问了一下：“你怎么知道他一定能够行？”

缪贤说：“我以前曾犯过事，怕被抓获归案，因此想逃到燕国去。可蔺相如却不让我逃跑。他对我说，你以为燕王真的会对你好？我说，我以前随大王与燕王相见过。那时燕王拉着我的手说，我们是好朋友。所以说，他会对我很好的。蔺相如哈哈大笑，那时是什么形势？是赵国强大而燕国弱小啊。燕国天天最怕的就是赵国攻打燕国啊。他看到你是大王的亲信，这才巴结你。现在要是逃过去，你是什么身份？是赵国的逃犯啊。燕国向来怕赵国，一看到赵国的逃犯来了，哪能当你的保护伞？只怕你才一脚进入燕国的领土，人家就把你捆起来，直接引渡到赵国了。所以，你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去向大王作深刻的检讨。我听从了他的话，大王果然放过了我。我看这个蔺相如不但有谋，也有勇，完全可以胜任这个任务。”

赵王一听，这个蔺相如还真的有点儿脑子，于是叫他进来面试一把。

蔺相如进来之后，赵王就问他：“现在秦王用十五城来换我的和氏璧，你说我们能做这个生意吗？”

蔺相如想也不想，说：“现在秦强赵弱，不可不答应啊。”

赵王说：“要是他拿了我们的和氏璧却不给我们城，我们怎么办？”

蔺相如说：“秦国用城池来交换一块和氏璧，要是我们不答应，就显得我们太小气了，人家论起来，就会说我们理亏。要是我们给他们和氏璧，他们不给我们城池，是他们理亏。比较起来，还是让秦国理亏为好。”

赵王说：“你说，谁去当这个使者最好？”

蔺相如一点儿不谦虚，说：“如果大王真的找不到人了，那就叫我去吧。我带着和氏璧过去。如果这块璧留在秦国，那么那十五座城肯定划进赵国的版图；如果那十五座城没有划进来，则这块和氏璧就一定会回到赵国人民的怀抱。”

他的原话是：“王必无人，臣愿奉璧往使，城入赵而璧留秦；城不入，臣请完璧归赵。”

赵王大喜，“那你就去吧。”

蔺相如就带着那块和氏璧和他的访秦代表团出发了。

秦昭襄王知道后，也觉得有点儿意外。说实在的，他玩的这个招数，就是要看看赵国如何反应。赵国跟魏国不同。魏国这么多年来，都在走下坡路，国家综合实力不断下跌，你想欺负他们一把，一拍脑袋就可以进兵，而且基本都能一战而胜。可是赵国这许多年来，国力都处于上升阶段，人才也有不少。因此，想吓他们一把，再见机行

事。否则，堂堂一个秦国大王，哪会说出用十五座城换一块和氏璧？在当时君主们的眼里，世界上最宝贵的不是金银财宝，而是土地。如果放弃领土去抢一件宝物，那只能说明这个君主脑袋已经坏掉了。

昭襄王把这个皮球丢到赵国，看看赵国如何应对。他觉得连自己也想不出个好办法来。现在听说赵国已经派使者来到秦国的首都了，而且还真的带了和氏璧来，一时还有点不好处理。但既然来了，就必须见面。

当然举行会见之后，就按照要求，你给璧我交城，或者说这块璧是假货，这个生意不成交，然后搪塞过去。但这是秦国的风格吗？以城换璧，秦国是万万不会做的；说璧是贗品，了结这个事件，那明显是无赖手段——秦国虽多次耍过无赖，但每次无赖之后，都大有收获，像做这种损人害己的无赖，绝对不是秦国的风格。

秦昭襄王最后决定，在这件事上继续发扬张仪留下的无赖精神，把有秦国特色的无赖好好地表演一把。于是，在安排好之后，他率全部的文武官员与赵国的访秦代表团进行会见。

会见地点在秦国章台国宾馆。

开始时，双方的会见是在友好的气氛中进行的。

蔺相如把和氏璧送给秦王，说：“这就是和氏璧，请大王验收。”

昭襄王接过和氏璧，两只眼睛突然光芒万丈。细细地把玩之后，又叫人赶快到后宫把他的那一群美女也叫来大开眼界，看看什么是和氏璧。当年张仪因为这块璧被打得半死，这才不得不跑到秦国来，帮秦国立了很多功劳啊。现在张仪死了，这块璧又过来了。这不是跟秦国有缘是什么？

不一会儿，那些美女和王宫里的工作人员都来了，接过和氏璧，在那里赞不绝口。

只有蔺相如在那里，像个专业观众一样看人家的热闹，而且谁也

不理他，好像他这个赵国访秦代表团团长是个多余人一样。

蔺相如发现，秦王到了这个时候，一点儿没有提到移交城池的意思，知道秦王果然耍起无赖来了——只要和氏璧，绝不给城池。他这么一想，如果自己拿不回这块璧，自己就完了。但他更知道，他再怎么请秦王还璧，秦王也不会还给他。他更不能直接抢回来。于是绞尽脑汁，终于想了个办法。他大大方方地对秦王说：“大王，有句话，我还是老老实实在地跟您说了。”

昭襄王说：“什么话？”

蔺相如说：“这块璧好是很好。只是它的身上还有个缺陷。”

昭襄王说：“在哪里？我怎么就没发现？”

蔺相如说：“拿过来我指给大王看看，免得以后大王也不知道。”

昭襄王连忙把和氏璧递给蔺相如。

蔺相如得到和氏璧之后，跑到大柱子边上，突然把怒色挂到脸上，大声对秦王说：“大王想要得到这块璧，就派人来到赵国，用十五城来换。我来之前赵王把大家都叫来开会。大家一致认为，秦国是个很贪婪的国家，你们的话一点儿都不靠谱。谁信谁倒霉。只有我劝我们的赵王说，一般老百姓都还讲点信用，何况堂堂大秦帝国？赵王听我说得有理，这才派我带着和氏璧前来。没想到刚才大王把璧拿过去之后，就随便转给下边的人看，到现在也没有提那十五座城的事。我看大王一点儿没有给城池的诚意，所以我才把这块璧又要了回来。现在这块璧在我的手上，如果大王一定要用强盗行径前来硬抢，那么我的脑袋就和这块璧一起撞在这根柱子上。说着，他举起和氏璧，面对着那根大柱做出撞上去的架势。

秦昭襄王料不到这哥们儿会来这一着。他当然不能因为一块璧就把蔺相如逼死在这里。他连忙笑着说，先生你不必如此，我哪能不讲信用？

秦昭襄王后来还请了相关官员前来，打开地图，并指着地图对蔺相如说：“就是这十五城。我把这十五城送给赵国，可以了吧？”

蔺相如当然不会信秦王的话了。他看了看地图，对秦王说，这块和氏璧是天下至宝。在赵王决定派我送它来秦国时，先斋戒了五天，然后还举行了个隆重的赠宝仪式，这才让我带着它出来。要是大王真的想得到这块宝，就请大王也斋戒五天，然后在朝堂上举行一个隆重的受宝仪式，我才能把和氏璧送给大王。

秦昭襄王一听，就知道这个蔺相如在胡扯，赠送一块和氏璧搞得比君主登基还要隆重。他知道，蔺相如这么胡扯，完全是想拖延时间。那好吧，看你如何拖延。于是，答应了蔺相如，然后派人把蔺相如送回国宾馆。

蔺相如是个狠角色，一看就知道秦王说的都是假话。他斋戒五天估计都做不到，更何况要把那十五座城送给赵国？他现在只想等五天之后，让蔺相如把那块东西交到他的手上。秦昭襄王绝对是个有水平的人，上了一次当之后，绝对不会上第二次当，只要这块和氏璧再落入他的手中，你再怎么拼命也要不回来了——除非你有灭掉秦国的能力。

现在这个世界上，谁有这个能力？

蔺相如最后一想，干脆把这块璧又送回赵国。他叫来随从人员，让他化了装，带着和氏璧偷偷地溜出国宾馆，然后不声不响地溜回赵国，把它交给了赵王，自己在国宾馆里享受着访秦代表团团长的待遇，吃完又睡，睡完又吃——反正自己又不用斋戒。

五天之后，秦王真的按照事先的约定，把蔺相如叫了过来，说要举行隆重的受宝仪式。

蔺相如一到现场，看到秦国的所有高管还真的都到了现场，场面布置得果然很隆重。

大家看到蔺相如走了进来，但两手空空如也，那块璧不见了。

蔺相如看到大家都在望着他，但他一点儿也不害怕——反正身上没有了和氏璧，你们再怎么也是输的。于是，他对大家说：“秦国自从穆公以来，大概有二十多代领导人了。可是我评估了一下，几乎没有一个是讲诚信的。可以说，对外秦国的诚信度几乎为零。我怕现在秦国又欺负我们赵国，所以，我已经先派人将和氏璧送回赵国了。现在秦国是超级大国，赵国是弱小国家，如果秦国真的讲诚信，派一个使者到赵国，赵国就会把那块和氏璧乖乖地送过来。而且，凭着秦国这么强大，即使先割十五城给赵国，赵国哪敢留着和氏璧不给秦呢？我知道，我这么做，大王肯定会杀死我的。现在就请动手吧。”

秦国的那些大臣一听，都脸色大变。这些年来，秦国欺负别国已成家常便饭，张仪是不管哪个国家都敢骗一下，而且是一骗再骗，一点儿不顾人家的感受。张仪的事迹一直是秦国的美谈，是秦国大臣们的励志故事。现在倒好，堂堂忽悠大国，居然被这个蔺相如狠狠地骗了一把——虽然这个受骗上当没有什么实质性的损失，远不如张仪骗楚国那样，大获利益，但终归是受骗上当。他们都受不了，纷纷要求老大杀了这个家伙。

可是秦昭襄王却只是笑了笑，说：“杀一个蔺相如有什么用？我们也拿不到那块和氏璧了，反而显得咱们没有肚量，又严重损害了咱们跟赵国的外交关系。”

他下令，按照礼仪，跟蔺相如完成了外交会见的手续，然后送他回国。

昭襄王虽然不快，那块和氏璧得而复失，又丢了超级大国的面子，但他本来就不是意在和氏璧，看到蔺相如的表演确实很牛，便好好地尊重了蔺相如一把，让全世界人都知道，秦国的领导层对人才是尊重的。秦国并不是以和氏璧为宝的，而是以人才为宝的。

也许很多人并不赞同我的这个观点，但关于和氏璧的故事却只到此为止，秦国之后并没有再提这个事——即使后来双方多次血拼，战场上杀得惊天地、泣鬼神，但每次大战都跟和氏璧无关。可见，秦王对和氏璧并不怎么看重。他只是想通过这个东西对赵国进行一次摸

底。

当然，尽管秦昭襄王很尊重蔺相如，但他对赵国绝不会以礼相待。

在蔺相如回到赵国当上上大夫的第二年，也就是公元前282年，秦国向赵国发起军事行动，一口气拿下两座城池。第二年，又攻克赵国的石城。

这一年，那个魏冉又恢复了秦国相国的职务。这哥们儿是宣太后的弟弟，手下又有一大批牛人，所以手中的权力极大。以前商鞅和张仪的权力也大，但他们却没有自己的势力，而且张仪主要负责的是外交。魏冉却是内政外交军事一把抓。这哥们儿很聪明，知道军事将领一般都没有好下场——你打了胜仗，对你没有多大的意义，但你要是打了败仗，你的脑袋就保不住了。所以，他在上位之时，就大力培养自己的死党，而且这些铁杆都是军事牛人，比如白起。现在主持秦国军事日常工作的就是白起将军。

白起主持，跟魏冉主持没什么差别。

渑池之会

这些年来，除了燕国之外，几乎每个国家都被秦国打过。不过认真算起来，被秦国打得最痛的应该是楚国。

所以，现在对秦国痛恨程度最高的应该是楚国。

楚国高层这时已经丢掉了自己的幻想，知道光凭一己之力是很难报仇的，于是也制定了个合纵的政策，派出使者动员齐国和韩国一起讨伐秦国。

这个策略好像很对。

仍然是那句话，好像很对，其实是不对的。

首先，齐国刚刚给乐毅打得大败，连失七十二城，现在正挣扎在亡国的边缘。而齐王又刚给楚国的大将淖齿搞定——虽然后来齐人又把淖齿搞定，立了齐王的儿子当接班人，但现在他们能有多少实力可以出兵？即使他们有实力，但他们能跟一个与他们有仇恨的国家合作吗？所以说，这个合作是完全不可能的。

另外，他们还在合作协议书里加了一条，除了伐秦之外，顺便灭了周室。

楚国这时完全是用自己的价值观揣度中原诸侯的价值观。

周室到现在，基本没有哪个国家把他们当一回事儿了——以前哪个国家换届都还拿个文件上报，存个档。现在连这个手续都免了。把名存实亡套到他们的头上，老早就合格了。但他们仍然能活到现在，那是因为他们到底还顶着“天下共主”这个招牌。谁要是敢在他们头上动土，就等于制造把柄给敌对势力拿住，然后大家就有理由对你来个群殴，你能受得了吗？

但楚国从来没有把周室当自己的上级，老早就想搞定这个“天子”。只是忌惮其他国家的厉害，这才没有动手。现在他们觉得完全可以瓜分这块地皮，以之作为合作的红利拉人入伙了。

哪知，还是不行。

周室听到这个消息之后，立刻派东周的武公跑到楚国，直接对楚国的令尹昭子说，你们不能打周室的主意。

昭子一听，底气立刻不足，陪着笑脸说：“我们从没有这个想法啊。不过，我还是想问问，打其他国家的主意都可以，凭什么不能打周室的主意？”

武公说：“不知道你是真的傻还是装傻？现在周室的地盘还有多大？认真算起来，也不会超过一百里，但周室仍然是天下共主啊。你得到这块地皮，你的国力也不会强大起来，你的军队也不会威武起来。谁要是去跟周室作对，谁就得背上一个犯上作乱的罪名。可现

在，有些人仍然想去占领它。我想，那肯定是因为传国的神器还在那里。老虎的肉有腥味，而老虎又凶猛无比，但人们仍然想得到它。而现在楚国正处于老虎一样的情形。谁要是分了楚国的土地，谁的国家的国土面积就会大大地得到扩张，谁的人口数量也会大大地增加，其综合国力也会大幅上升。而且楚国又刚刚从周那里得到传国的神器。只怕这些神器还没有运到楚国，大家的部队就已经大喊大杀地进入楚国了。”

楚国高层一听，这才知道，取周计划是天下最蠢的计划。而且韩国也是一个难以合作的国家，于是这个策略才一提出来就被废了。

秦国一看，这些国家虽然天天在玩着合纵之策，可是没有哪次能玩得大功告成，心里很高兴。你们不会玩，但不表示我不会玩。

于是，继续向赵国进攻。

公元前280年，白起带着秦军与赵军大战，取得巨大的胜利，斩首二万，光狼城归于秦国的版图。接着，司马错又带着陇西的部队，南下楚国，直接攻打楚国的黔中，并轻松地拿下。

楚国此前曾在那里制订伐秦的计划，哪知秦兵来了，他们的胆子却不知跑到哪里去了。他们怕秦兵继续打过来，忙派使者去跟秦国谈判，请秦国不要打了，汉水以北还有上庸一带全划给你们，行不行？

秦国高层当然一脸笑容地表示笑纳。

可笑纳之后，却没有叫停他们对楚国的军事行动。

秦王又把白起叫来，让他也参与打击楚国的战斗。白起比司马错更狠，一口气占领鄢、邓、西陵等地。

白起一来，楚国很倒霉，但赵国却松了一口气。

其实秦国并没有轻松起来。秦王知道，赵国虽然连续败了几场，可他们的实力还在，要是他们趁白起对楚用兵时突然反攻倒算，还真

的难办，于是便派人去找赵国，说咱们巩固一下双边关系吧。在所有的诸侯当中，只有咱们的祖先是同一个。呵呵，秦赵两国以后的口号是同一个祖先、同一个梦想。

基于此，两国举行了一次国家元首级别的会晤。会晤地点在渑池。

赵国此前不断地被秦国打败，丢失的地皮已经很多，现在看到秦国大兵刚主动撤走，哪知这个请柬又送来了。去吧，那个楚怀王的例子还活生生地摆在面前；不去吧，不光没有礼貌，而且会对以后两国关系产生巨大的影响。赵王想来想去，觉得还是不去最安全。

但廉颇和蔺相如却说：“去，一定得去。如果不去，就会显得咱们赵国太垃圾了。”

现在这两个人是赵国最牛的人，也是赵王最信任的人。他看到两人都说去，那就只有去了。

当然，不是他一个人去的，蔺相如还跟着。

廉颇把他们送到边界上，对赵王说：“你们从这里去渑池，来回行程最多三十天。如果三十天你们没有回来，就说明秦国把你们扣留了。我就马上立太子当王，断了秦国要挟赵国的念头。”

赵王没有办法不同意。

秦、赵两国元首终于在渑池会面。

他们在那个团结友好的氛围中，到底都谈了些什么，做出了什么样的合作协议框架，历史上没有记载，倒是记载了一个大大有名的故事。

秦昭襄王看到赵王果然脸色煞白地来了，还带着那个上演过“完璧归赵”精彩大戏的蔺相如，心里很高兴，天天都请赵王喝酒，吃秦国当地的土特产。

这一次，秦昭襄王不想像平常的宴会那样，请个伴奏队来，而是请赵王过来，举行一场赵王渑池酒会独奏。

赵王没有办法，只得拿着乐器演奏了。那时不像现在，你会拉个二胡，人家也会说你这个领导多才多艺啊，可以到处拉风一把。可那时，大家都认为吹拉弹唱，那是下等艺人做的，领导贵族只能听。也就是说，谁听谁高贵，谁弹谁下贱。

赵王演奏过后，脸色很难看。

秦王欣赏过后，脸色很灿烂。

当然，如果只是高兴了一把，哈哈笑着鼓一下掌，后面的故事也许就不会发生了。哪知，秦昭襄王的高兴有点儿过头了，在笑着表扬了赵王的演技之后，还叫来史官，口授了一段文字：某年某月某日，秦王与赵王会盟饮酒，命令赵王鼓瑟。

赵王看到史官将这一段认真地写在竹简上，知道自己为秦王鼓瑟这一笔注定要垂之久远了，心里气得要命，骂完秦王又骂蔺相如和廉颇，你们为什么一定要老子前来。说什么不来的会让赵国丢脸。现在来了，这个脸丢得更大了。

这时，蔺相如出场了，他跑到秦昭襄王的面前，大声说：“我家大王老早就听说大王敲瓦盆的水平很高。现在请大王来个敲瓦盆独奏，让大家开开眼界。请大家鼓掌！”

秦昭襄王一听，差点儿大爆粗口，你这个蔺相如也太缺德了。老子不敲，看你如何。你想敲自己去敲。这里到处有瓦盆。

蔺相如不顾秦昭襄王的大怒，跑到边上拿到一只瓦盆，然后跪到秦昭襄王的面前，大声说：“瓦盆来了。请大王敲敲！”

秦昭襄王大声说：“我不敲！”

蔺相如冷冷一笑，大声说：“现在我离大王只有五步。五步之内，

我就可以血溅大王！”

秦王的卫士们哪想到会发生这个事，一时都拔出大刀，要砍蔺相如。

蔺相如绝非长得高大威猛，可这时他突然怒目圆睁，大声呼喝起来，那些卫士居然都畏缩起来，不敢下手了。

秦昭襄王一看，知道真的碰到猛人了，自己要是硬着头皮不敲，只怕这哥们儿立马变成刺客，那可不好玩。只得在瓦盆上敲了一下。

蔺相如大声道，赵国史官何在？

赵国的史官走了上来。

蔺相如向他口授了一段文字：某年某月某日，秦王为赵王击缶。

秦昭襄王虽然脸色难看，但事已至此，也就没有办法了，谁叫自己缺德在先。现在吃亏在后，也只能无语了。

秦国的大臣们看到蔺相如多次让他们的老大丢脸，显得他们太没有用了，便都说，请赵王用十五城给大秦帝国的老大祝寿。

你听，讲出这种话的人，是多么弱智。这样的话要是能难倒蔺相如，那他还是蔺相如吗？

他们的话还没有画号句，蔺相如就大声说，那请秦国也把咸阳送给赵王当祝寿的礼物吧。

秦国的大臣们一听，个个都觉得自己真是比这个蔺相如差了不止一个档次。于是他们觉得只有把赵国打个大败才解气——现在这个社会是实力说了算，而不是嘴巴说了算。

可秦昭襄王知道，现在赵国的实力不可小视，况且还有廉颇这样的名将在，打得不好，那就完了。因此，他没有对赵国开战。

蔺相如在秦国这边为赵国大大地争了面子，让秦国君臣颜面尽失。赵王觉得这个蔺相如真好。于是，回到赵国之后任命蔺相如为上卿，比廉颇的级别还高一格（有个故事叫《将相和》，说蔺相如回来之后就被任命为相国。其实当时赵国的相国是平原君赵胜）。

于是，老将军廉颇就不高兴了：我为赵国打了无数胜仗，打得头发胡子都已经白了，才有现在这个位子，你就跟赵王跑一圈，争了个面子回来，就可以当我的领导了？你以为秦王不敢杀你，是怕了你？他们不敢对你动手，不敢杀向赵国，是怕了我啊。你在那里表演的时候，我陈兵边境，这才保证了你的安全。不信，你自己去跟秦王玩玩，看他还放你回来吗？现在你比我的级别还高，我这张脸真没有地方放了。

他到处宣称：以后见到蔺相如，我一定好好地教训教训他。

这话很快就传到蔺相如的耳朵里，蔺相如就处处留心，尽量避免跟廉颇相见。即使要上朝，只要廉颇在，他就称病不朝。有一次，他在大街上远远看到廉颇骑着大马，威风凛凛而来，就急忙叫手下赶快把车赶到小巷里躲避，搞得像逃难一样狼狈不堪。

蔺相如的手下对他的这种行为都很不满，当了国家一级公务员居然还这么胆小，连我们都觉得没有面子了。

那个韩勃直接对他说，上卿大人，你为什么一定要怕廉颇？我们都不怕他啊。

蔺相如笑了笑，说，你们帮我看看，是秦王厉害，还是廉将军厉害？

所有的人都说，当然是秦王更可怕。

蔺相如说，你们说得绝对正确。秦王那么厉害，我都敢于在秦国的地盘上当着秦国大臣们的面，大声侮辱他和他所有的臣子。难道我还会怕一个廉将军？现在秦国不敢对赵国用兵，那就因为我和廉将军在啊。如果我们两个斗起来，赵国离灭亡也就不远了。我躲廉将军，

是为赵国而躲。在任何一个地方，国家的利益才是第一的，个人的恩怨算什么？以后你们看到廉将军也要像我这样对待他。

大家听了，这才知道这个蔺相如真的不一般。

廉颇狂妄了一段时间，看到蔺相如不断地躲着自己，好像老鼠碰到猫一样，心里很爽。过了不久，他又看到，连蔺相如身边的工作人员对自己也是毕恭毕敬的，心里也觉得有点儿奇怪，我只想教训蔺相如，并没有想为难他们啊，他们居然也怕起来。稍一打听，就知道了其中原委，这才觉得蔺相如的肚量太大了，自己是小鸡肚肠。

这哥们儿很有批评和自我批评的精神，左思右想之后，认为自己真不是人，做得太不像话了。他后来又觉得，知错能改，善莫大焉。于是，决定向蔺相如道歉。

当然，如果只写个道歉声明，这绝对不是廉颇的风格。即使拿着名烟名酒登门，当着蔺相如的面，向他大声说对不起，同样不是廉将军的做法。

廉颇叫人去砍来一捆带刺的木头，然后脱下衣服，把那捆刺柴绑在后背上，让刺与那块粗糙的皮肉零距离，然后挺起胸膛，正步向蔺相如家走去，一路都说，我这不是在发疯，而是去向蔺相如请罪。

那边蔺相如老早知道，赶忙出来迎接。

廉颇一看到蔺相如，二话没说，双膝着地，跪在地上，向蔺相如磕头，表达了史上最为诚恳的道歉之意。

从此，这两人成为了最好的朋友。

田单复齐

再来交代一下那个名将乐毅打齐国的事吧。

此时，他仍然带着燕国的部队围攻齐国的安平。

安平城里有很多齐国的政要，但这些人在和平时期，那是很伟大很光荣很正确很威武的，可现在他们只是呆呆地望着城外的燕国侵略军，一点儿办法也没有，只是坐在那里等死。

这些权贵没有办法，不等于别人没有办法。

于是，另一个牛人登场。

这个人叫田单。

他跟现在齐国国君的姓相同，据说是齐国田氏的远亲。但你是知道的，在中国古代，大凡一个人要想混个出人头地，一般都会说自己的祖上跟某贵族或名人是亲戚关系。估计田单同志也是这个类型的。

现在田单是个公务员，但却是个最基层的公务员，是临淄城里一个工商局的工作人员，每天的工作就是到市面上向菜农们收几毛钱的地摊费。因为临淄被乐毅攻破了，他也逃到安平来。

田单很快就知道，这个安平一点儿不平安，不用几天就会被乐毅打进来的。于是，他叫族人们都用铁皮把车的轴头包好。没几天，果然城破，大家都争着出逃。可一到城门，就发生了拥堵事故，其他人的车轴都在相撞时碰断了而无法行驶。而田单他们家的车是铁皮包的，得以顺利冲出。

他带着他的族人逃到即墨。

当时，齐国只有即墨、莒城两城未下，其余的都已经变成大燕国的地皮了。

在田单他们逃到即墨后不久，乐毅的大军也隆重开到。

即墨大夫也是个不怕死的人，看到燕军来了，什么也不说，带着部队就去应战，结果不出所料地战死在城外。

这个即墨大夫一死，即墨城中就立刻陷入群龙无首的状态——尽管平时大家都争着当市长，可现在谁也不想当这个即墨第一把手。

最后，大家都推举田单出来当带头大哥。

理由很简单，他会用铁皮包车轴，说明他有水平。

如果是在平时，按论资排辈的用人原则，田单这个收地摊费的市场管理员，估计工作到鞠躬尽瘁的那一天，也做不到即墨第一把手。现在别人都不想当，于是，他就被破格提拔了一把。

乐毅开始以为，攻破即墨不会有什么困难。

哪知田单还真有办法，硬是带着即墨军民挡住了乐毅的进攻，弄得乐毅很郁闷。

但乐毅并不放弃，仍然进攻齐国这两座最后的城池。打了两年，仍然没有打下来。

乐毅知道，在短期内是打不破这两城的。于是，他改变了方法，下令解除包围，到城外九里的地方修筑营垒，对二城围而不攻。而且还下令，城里的百姓出来，不要乱抓他们，如果碰到他们有什么困难，我们还要帮助他们。这样做是为了达到安抚新区人民的目的。

你一看乐毅的这个政策，就知道这哥们儿不但打仗猛，玩政治也是个好手。

可三年过去了，他仍然没有拿下这两座城。

乐毅是个在官场混的人，他也跟很多政治人物一样，在朝中有不少反对他的人，或者说是政治对手。这些对手刚开始看到乐毅打得顺风顺水，把一个超级大国打得连招架之功都没有，一口气拿下七十余城，大家翻遍历史书，诸侯国中还真没有谁这么生猛过，因此再怎么对他咬牙切齿，也只得夹着尾巴不敢说什么。

此时，他们看到乐毅围攻两个城市，围了三年也不见成效，觉得抹黑他的时机到了。

这些人别的水平不怎么样，但抹黑起对手来，那是不用打草稿

的。他们直接就对燕昭王说，乐毅同志智谋过人，军事能力超强。他攻打齐国，用闪电战法，只片刻之间就拿下七十余城，弄得我们读捷报都赶不及。现在只剩下两城，他要拿下，容易得像放屁一样。可现在他花了三年时间，仍然在那里没有一点儿进展。他这么做的目的，只要用脚后跟去想，也可以想得出，他是想倚仗兵威，恐吓齐人，然后他好在那里南面称王。他现在之所以没有行动，是因为他的老婆孩子都还在燕国。齐国的美女很多，只怕再过一段时间，他就忘记了自己的妻子。那时，大王还能拿他有什么办法？还是及早防备他一下。

如果换作是别的君主，听到这话之后，也许就会完全相信了。

但燕昭王不是别人，他听了之后，没有当场作声，而是下令大罢酒席，请所有的高层都来喝酒。

大家坐定之后，看到满桌的菜肴还真丰富，只等老大来几句祝酒词，便可以大块吃肉大碗喝酒了。于是都看着燕昭王。

燕昭王把那几个讲乐毅坏话的人叫了过来。

那几个人一听，心想，看来这次陷害成功了，老大要表彰我们了。

哪知，他们的笑容才挂上去，还没有挂稳，就听到燕昭王在大声说：“我现在要狠狠地批评你们。这些年来，我们几乎天天受到齐国的欺负。齐国不但侵略我们的土地，还害了我们的先王。我当这个老大以后，时刻都在想着如何报这个大仇。我曾经宣布过，谁帮我报仇，我愿意跟他分享燕国的大权。现在乐毅为我大败齐国，不但让齐王死去，还占领了大片齐国的领土，拆毁了他们的宗庙。按照乐毅的这个功劳，把齐国的土地都送给他也一点儿不算过分。齐国原来就不是燕国的土地啊。要是乐毅当上齐王，从此跟我们燕国成为友好邻邦，共同对付列强的侵犯，那才是燕国的福气啊。你们这几个怎么敢来挑拨我跟他的关系呢？有本事，你们去打一个齐国来，我也让你们当齐王。”

当然，如果只批评一通，也没有什么。最后燕昭王在宣布开宴之前，把挑拨得最积极的人拉下去砍了。

大家一看，这才知道，在燕昭王面前是不能讲乐毅的坏话的。你要是一讲，他就会先设宴来批评你，再砍你的头。

杀完了挑拨离间的人，还得奖有功之士，这才是明主的风格。燕昭王给乐毅的妻子送了大量的名牌服装，而且这些服装全是王后的制服；又给乐毅的儿子们送了大量公子制服。另外，做了一批王爷的用品，派相国护送到乐毅那里，任命乐毅为齐王。

乐毅一看，连忙推辞，还写了一封信，请燕昭王收回成命，然后对着老天爷发誓，死也要忠于燕国。

齐国人一看，这个乐毅真是个有道德有水平的人，便都服从他的管制。其他国家的人，对乐毅也很尊重。

按说，到了这个时候，乐毅这个牛人取得最后胜利是没有悬念了的。

大家都在那里眼巴巴地看着他如何把齐国往死里打。

可大家都忘记了一条。乐毅取得这个成就的前提，是燕昭王的鼎力支持。燕昭王当然是十分支持乐毅的，连齐王都让他来做。

可是燕昭王在做完这些工作之后，未等乐毅取得最后成功，自己就两腿一伸死翘翘了。

燕昭王一死，乐毅的好日子立刻到头。

燕昭王的儿子也就是燕惠王即位。这哥们儿不算狠毒，但水平比他爸菜了很多，更要命的是，还在很久以前，他就看乐毅不顺眼。只因老爸把乐毅当宝贝，自己也就不敢做出什么来。他现在根本不懂得乐毅对燕国的重要性，只想着如何让这个著名的军事牛人穿上他制造的小鞋。

乐毅与新领导人不和谐的事，很快让田单知道了。

田单虽然也很牛，会用铁皮包着车轴，也挡住了乐毅这么多年的围困，但他知道自己远远不是乐毅的对手。要是让乐毅继续围困下去，他迟早会完蛋的。他想从正面打败乐毅，那是绝对没有这个可能的。只有从内部搞定乐毅，也就是说，自己搞不定乐毅，就让燕国搞定这个猛人。

于是，一个著名的反间计就拉开了序幕。

不过，跟很多反间计一样，这个反间计一点儿也不复杂，算起来跟小儿科没有差别。过程就是这样的：

田单派人跑到燕国那里，进行大量的谣言散布工作。

谣言的内容就是，乐毅为什么攻不破齐国最后两城？主要原因不是乐毅没有能力，而是乐毅不愿攻城。他为什么不愿意？因为他跟新的大燕国领导人不和，怕得胜后回去被杀，所以就以伐齐为名，故意逗留齐国，等时机一到就南面称王。现在因为齐国反对他，民心不稳，所以他还不敢称王，只是围着即墨等待。现在齐国最怕的不是乐毅，而是燕国换别的将领前来。

如果燕王稍一用脑子想，就会觉得这样的言论不可信，肯定又会把这些散布谣言的统统抓起来，然后排头砍去。

但现在这个燕王就是喜欢听这样的话。如果齐国人不过来散布，只怕他自己还得加班加点去创作。燕王真是太感谢齐国造谣者了。

他听到之后，立刻宣布把乐毅撤换，让那个骑劫去接替。你想想，如果乐毅真的想当这个齐王，真的要拥兵自重，骑劫能顺利到任吗？只怕他才气喘吁吁地跑到乐毅的军营前，乐毅就把他的头砍下了。

但事实是，乐毅只是长叹一声，就跟骑劫完成了交接手续。他知道这个燕王对他已经很恨，如果再回燕国，迎接他的只有大刀。于

是，他直接跑到了赵国。

骑劫的名字看上去很暴力，好像是个高手。但他暴力是真的，高手却一点儿也称不上。再加上燕国的将士看到燕国高层突然换掉乐毅，心里都很愤怒，都不愿跟这个骑劫去打仗。

田单听说燕王果然按他的布置去做了，现在燕军主将的旗号已经姓骑不姓乐了，便哈哈大笑。他知道，光忽悠一下燕惠王还是不行的，还得忽悠广大齐国子弟兵以及城外的燕国侵略军和那个骑劫。

他下了个命令，城中的居民不管什么时候用餐，都得在露天的庭院里摆着祭祀祖先。那时环境很好，鸟类很多，而又因连年打仗，鸟类缺食。它们看到人们摆着那么多吃的，便都在空中飞翔，然后赶到城中。燕国人一看，觉得很奇怪，怎么鸟们都飞到城中了？

鸟是什么动物？

是常在天上飞的动物啊。

它们离天上的神仙最近。是不是神仙要搞什么名堂来了？

这时燕国的人不怕齐军，但他们对神仙还是很敬畏的。

田单要的就是这个效果，立刻高调宣布，现在天天有天上的神仙师傅下来教我，传授我打败齐军的方法。

有个士兵一看，这不是在忽悠人吗？我只看到鸟下来，怎么看不到神仙？于是大声说，我也可以成为神仙师傅吗？这哥们儿说过之后，突然想到，田单忽悠大家那是没事的，可自己下等兵一个，敢去忽悠田单，那是在找死。于是赶紧跑开。

田单一听大喜，跑了过去，把那个士兵带回来，让他坐在东面，然后举行拜师仪式，真的拜起他为神仙师傅来。

这个士兵一看，田单真的被忽悠了。但他知道，这把戏迟早是被戳穿的，与其日后被田单戳穿再供认不讳，不如自己先招供了。

他对田单说：“老大，我是骗你的。然后下了神坛。”

田单又把他扶上神坛，压低声音说：“我知道。以后你什么话也不说。你就当你是神仙师傅。”

田单就这样，找了个下等兵当了神仙师傅，天天毕恭毕敬地带着他。每当要发出什么指示，都得先向这个神仙师傅报告。

大家一看，田单原来有神仙相助，难怪啊。

于是，造神运动成功。

田单的又一个谣言扩散出来。

他让人到处散布，我现在最怕的不是燕兵，而是怕燕兵把齐国战俘的鼻子割去，然后让他们在打仗时当前导。这样一来，我田单就彻底完蛋了。

谁一听，就知道这个谣言实在太不靠谱了。

但骑劫却相信。下令大家对战俘开展割鼻子工作，只等完成这个任务，大家就杀进即墨城，搞定那个田单。

这些战俘的家属这时都在城里，老婆听说丈夫被割了鼻、老人听说儿子没了鼻子，个个都愤怒不已。

田单一看，城里的士气果然提了起来，但还不够。

谣言接着上。

这一次是说，现在田单最怕的就是燕国人挖他们的祖坟。祖坟要是被挖了，谁还保佑他们啊？

骑劫大概是因为谣言而成为了上将军，所以这次对田单的话一点儿不加分地采纳。现在他说怕挖祖坟，那就挖吧。挖祖坟一点儿也不费力。

于是，广大燕国子弟兵拿起锄头铁锹，军容整齐、号令严明地进行挖祖坟运动。

田单组织广大即墨老百姓到城头观看燕兵的挖祖坟运动。

大家一看，满城头都是山东的粗口话，这些粗口话全部套到燕国人的头上，套在骑劫的头上。

最后，这些粗口话汇成一句话：誓与燕兵决一死战。

大家都一把鼻涕一把眼泪一腔热情地跑到田单那里，“请老大打开城门，让我们去战斗！”

田单一看，士气已经提升到顶点，可以一战了。

于是，他亲自拿起工具，跟士兵们一起修筑城墙，还把家里的大奶二奶全部送到军营当了光荣的齐国子弟兵，然后摆了个大席，请士兵们好好吃了一顿。

大家一看，田老大真的跟我们同甘共苦啊。

他把城里的老人、小孩、女人都集中起来到城头守卫。让人一看，就觉得现在即墨的守兵是一群没有战斗力的民兵。殊不知城里的精锐部队全埋伏在城下。

做好这些部署之后，他派人前去向燕兵谈判，说即墨守不住了，批准我们投降吧。

骑劫早已成为接受忽悠的专业户，哪能看出田单的阴谋诡计？以为城里的人怕了自己，这才出来投降。以前乐毅时代，城里有人来投降吗？老子搞个割鼻、挖坟两个连环动作，就可以秒杀乐毅的谋略了。

他马上批准，给你们投降。

于是，谈好了举行受降仪式的日子。

燕兵在这里住了五六年，早就有点儿烦了，这时听说即墨就要举城投降，都高兴得大叫“万岁”。

骑劫听到“万岁”之声响彻云霄，不由得心花怒放。

田单同样心花怒放。

但田单知道，现在燕国的兵远远多于即墨的兵，要真的硬碰硬，只怕胜不了这个骑劫。还得继续让他们的士气松下去，让他们的警惕性不断地削弱。

他又来个紧急动员，请城中的人把家里的钱都拿出来。于是，征集到一千镒（一镒据说是二十四两），请了个很富态的人做使者，去见骑劫，说：我是城中富翁代表，现在受大家的委托，送点小意思过来，请燕国大军入城之后，不要对他们进行打砸抢。

燕国诸将都大喜，到了这个地步，离最后胜利已经不远了啊。等这个战斗一结束，就可以回到燕国，跟老婆孩子团聚了。

而这时，田单还在城里按计划进行着。他又把城中所有的牛都集中起来，一共一千多头。他给这些牛都披上大红绸衣，然后在它们的身上都画上五彩天龙的花纹，再在牛角上扎尖刀，最后在牛的尾巴捆上那些浸有油脂之类的易燃物品。

他还在城墙那里凿了很多墙洞，然后乘夜把牛从洞里放出。牛进洞后，他叫士兵们都点燃牛尾巴的易燃物品。

尾巴被烧了的牛，都痛得向前狂奔，直冲燕国的大营。而齐兵都跟在牛的背后向前冲杀。

燕军正入睡，看到营房乱成一团，都急忙起来。但见一群牛发疯似的冲进来，以角撞人，撞谁谁死。他们又看到这些牛身上都画了五彩龙纹，于是就以为是神牛下凡了。

而这时，即墨城头的齐国老弱们，都敲着各种器具，大声吆喝着

刺激牛们更猛地狂冲。

燕国的部队大骇，都争先恐后地四散奔逃。

齐兵疯狂地屠杀着燕国侵略者。

骑劫也不免于难，被杀死在当场。

齐兵一路斩杀，狂追燕兵，所过之处，原来划归燕国版图的齐国土地，这时全部回归齐国。这个过程跟乐毅伐齐时一样猛。

田单就这样又恢复了齐国。他派人过去把齐王请了过来，进入临淄。

齐王封田单为安平君。

这一战，好像只是燕国和齐国之间的事，与其他国家无关，更与秦国无关。其实，秦国仍然是其中的受益者。

试想，当时齐闵王才拿下宋地，便突然声名显赫，综合国力震惊诸侯，逼得六国展开合纵，联合向齐国进攻。这就充分地说明，齐国当时已经强盛到可怕的地步。否则，以秦国的身份和一向的做法，是不会去当燕国的跟班，派兵参与伐齐战争的。后来，乐毅几乎灭齐。如果燕昭王晚死几年，让乐毅一举成功，吞并了齐国，那么燕国将成为当时最强有力的国家，再加上有乐毅的扶佐，燕国日后的前途谁也说不清。秦国后来能否一统天下，还真难说。

都说，历史是人民创造的，但从这件事上看，有时历史也会因为某个牛人命运的改变而改变的。

历史前进的动力是多因素的。

第二章 范雎入秦

到处出兵

齐燕那边白白打了几年战争，狠狠地吸引了大家的眼球一把，最后燕仍然是燕、齐仍然是齐，国土面积没有变，倒是都打了个筋疲力尽，谁也无法再崛起了，直接造成的结果是：强国打成了弱国，弱国打得更弱。

秦国一看，你们打得太好了。现在谁还是秦国的对手？可以看谁不顺眼就直接打谁了。

当然，打仗并不只靠国力，只靠兵多，还是要靠牛人狠人的。否则，你一个脑力指数太低的人，带再好的部队、站在最牛的起点上，最后仍然会被人家翻盘，然后彻底打倒，那个骑劫就是生动的例子——有乐毅打下的基础，只用在那里坐等胜利时刻的到来，最后居然给田单以七千兵力打得兵败身死。

秦国很少犯这种错误。

现在秦国主持军事工作的是白起。白起不但在当时有名，就是放在中国历史上来个纵向对比，他仍然是很牛的。可以说，白起是牛人中的牛人。

公元前278年，秦国的大良造白起带着部队向楚国进攻。

这一次，他攻得很猛，而楚国的应对很菜。

白起一战就拿下了郢都，然后放火烧了夷陵。

这时，楚国的国家元首是楚襄王。这哥们儿也是个菜鸟，看到首都都被人家拿下了，只得咬着牙、忍着气开展迁都工作，把楚国的行

政中心迁到陈。

楚王很郁闷，秦王超级爽。他把白起刚刚攻占的地方设为南郡，封白起为武安君。

如果大家认为白起占了楚国的首都就消停了，那你大大地错了。他被封为了武安君之后，又攻下巫、黔中，然后又设了黔中郡。

楚国给打了个灰头土脸，天天提心吊胆地面对秦国的大兵，怕白起又一声令下冲上来。虽然楚国国土面积巨大，战略纵深天下无双，可老是这么给赶着四处迁都，弄得首都像个移动靶子一样，终究不是一件好事。但楚国又拿白起没有办法，谁叫你没有水平？

楚国人没有办法，只得骂过秦国，又恨自己太倒霉。

而这时，不光楚国倒霉，魏国也倒霉起来。

魏国的领导人魏昭王死去，那个魏安王即位。

白起觉得魏国刚刚换届，权力重新洗牌，政局肯定不怎么稳固，如果伸手过去拿他一两座城，成本肯定比平时降低很多。这可是低支出、高效益之举。而且，这时楚国各地的兵力已结集，再在楚国玩下去，花的代价太大了。现在，形势并不十分明朗，你要是不幸身陷某场战争的泥潭中不能自拔，那是十分不妙的。

秦国在这方面的思路是十分清晰的。他们比谁都清楚，现在剩下的这些国家，都是大国。这些国家能混到现在，都有一定的实力，以秦国现在的实力是难以灭掉哪个国家的。所以，现在秦国的目的很简单，就是不断地打周边国家的主意，只要你稍微一放松，他们就派大军冲进来，占你一两座城，然后把边界线又向前推进几里。久而久之，他们的国土面积就会不断扩大。所以，秦国在这个时期，基本不动什么规模巨大的战争，极力避免持久战。如果现在仍然在楚国那里玩，就会有陷于持久战的可能。

白起立刻调整战略部署，把进攻的矛头转向了魏国，果然轻松地

拿下了两座城。而这时楚国却又走了一步错棋。他们结集了十多万部队，本来就是要跟白起决一死战的，可看到白起不玩了，居然站在那里松了一口气。然后又觉得把这么多军队集中起来，总不能不做事吧？那就打江南吧。

他们还真的把长江以南大片土地弄到手了。

他们很高兴。

其实他们高兴得实在太早了。居然忘记了现在对他们威胁最大的是秦国。而现在秦国打完楚国又打魏国，同时结怨两国，正是他们团结协作、同仇敌忾跟秦国死磕到底的时候。只有把秦国打软，他们才有生存下去的空间。

可他们却去干了一件对他们没有多大帮助、对秦国没有产生一点儿威胁的事。

什么叫做短视。这就是短视。

魏冉看到白起打得很过瘾，南下楚国，想打就打，一打就赢，东向魏国也是战无不胜，便觉得打仗真的很爽。于是，决定自己也上一次前线，体验一下打胜仗的喜悦。

公元前275年，魏冉率兵伐魏。

魏国看到秦国第二号人物出现了，就向韩国求救。韩国这时也很干脆，立刻派暴鸢带兵救魏。

暴鸢的名字看起来也很暴力。可这哥们儿的仗却打得弱爆了——一接触就被魏冉打得太败。

魏冉这次的战绩真不少：斩首四万。

魏国一看，韩国都打不过魏冉了，自己再过去打，估计也是大败的后果，于是派人拿着地图跑到魏冉那里，指着地图上说，这八个城就转让给你们了。条件就是不要再打仗了。人民热爱和平，我们也热

爱和平。

魏冉在这事上表现得很缺德，八城照收之后，仍然表示：热爱和平是你的事，跟我们无关。我们大秦帝国十分尚武。我这次来，并不是当和平使者的，而是来打仗的。你们做好准备，我又要开打了。

碰上这样的敌人，魏国只得自认倒霉，派芒卯出来应战。

魏冉大军长驱直入，只一战就把芒卯打得抱头狂逃。秦国大军进逼到北宅。

魏国没有办法，只得又请求割地求和。这次割让的是温邑。

这一次秦国同意了。

魏国被秦国猛打了几顿，连割地求和都阻挡不了秦国大兵，深知现在秦国实力太过强悍了。他们再一次认识到（以前也多次认识到），如果不跟别的国家联合起来，再走合纵路线，最后他们都得被秦国玩死。

于是，他们再捡起合纵这个老药方，去找齐国，劝说齐国跟他们合作，一起对应秦国。否则，等魏国被秦国灭掉，齐国就得直接面对秦国的进攻。到时结果如何，请参考此前楚、魏、韩、赵等国的经历。

这话是很有说服力的。

这个联合也是很容易结成的。

可结成之后呢？

基本就是，发布了联合宣言，搞了个政府白皮书，对外宣传得很热闹，把意义说得很重大。可热闹过后，就各唱各的调。

秦国刚开始一看，也有点怕他们这个联合。以前，诸侯国搞合纵时，张仪通过外交手段可以把合纵术破掉。可张仪死后，就没有了外

交家，但还有军事家。

秦国想了想，估计这些联合也只是形象工程而已。于是，决定试他们一把，看看他们真的团结得同志加兄弟一样吗？

秦国很快做出反应，派魏冉出兵，直向魏国。

在秦国大军隆重开过去的时候，齐国只是一旁帮腔，大骂秦国的霸权行径，并表示强烈谴责，并坚决支持魏国人民的反侵略战争，坚信英勇的魏国人民一定能够战胜秦国。

可强烈谴责并坚决支持之后，齐国并没有出兵前来，而是让魏国自己在那里死拼。最后，秦国在这场战斗中“拔四城，斩首四万”，取得大胜。

秦国的这次进攻再一次说明，合纵真的很有道理，但合纵真的靠不住。

秦国经此一战，心里很爽。可更爽的事又送上门来。

魏国和赵国领导人也跟楚国一样，不敢动秦国的脑筋，却敢于在秦国的眼皮底下对难兄难弟们动手动脚。

魏国在秦国按兵不动之后，又跟赵国商议，咱们打不了秦国，打一下韩国可以吧？

当然可以。

于是，赵魏两国联合雄赳赳气昂昂地向韩国进军。

韩国一看，就知道自己是干不过赵魏联军的。本着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的原则，韩国向秦国发出了求救的声音。

他们以为，秦国肯定会出兵。

秦国很喜欢打仗，但秦国不喜欢救人。秦国一口回绝了韩国的请

求。

韩国高层听了，都慌了手脚，要是秦国不出兵，他们就彻底完蛋了。于是，他们又咬着牙，决定再厚着脸皮，派陈筮出使秦国。

在陈筮出发时，韩国的相国上气不接下气地对陈筮说，现在咱们已到最危险的时刻，你现在就是有病，也得跑一趟。要是秦国不来，我们就全完了。

陈筮连夜赶路，来到秦国首都，直接去面见魏冉。

魏冉一看陈筮身上的露水都还没有吹干，一脸憔悴地出现在自己面前，就知道韩国真的困难了。

魏冉一脸坏笑地对陈筮说：“呵呵，你们一定很危急了吧？”

陈筮说：“一点儿也不危急。”

魏冉说：“为什么？”

陈筮说：“韩国要是真的危急了，就会掉头投靠到别的国家那里。现在还不算危急，这才派我过来求救。”

魏冉一听，心里大骂这个老家伙果然称得上老奸巨猾，居然用这个方式来要挟秦国，但要是韩国真的投靠到别的国家那里，对秦国那可是大坏事。于是，急忙说，好。秦国决定出兵去救韩国。

魏冉跟白起带着部队狂奔救韩，只八天时间就到达华阳战场。

秦兵在华阳城下大破魏军，那个芒卯又被打跑，他的三个部将也成了俘虏，所带的十三万魏国子弟兵也被秦军一举歼灭。

白起收拾完魏军之后，并没有闲着，回过头来，又向赵军进军。

赵国的带兵大将叫贾偃，不出名，也没有抗打击能力，赵国士兵被白起一阵猛打，抵敌不住，抱头乱窜，不少人最后都跳到黄河里，

淹死了两万多。

魏国高层被打得脸都刷白了，一时茫然无措。那个段干子就劝魏王，干脆再用老办法，把南阳割给秦国。

但苏代不同意，说：“段先生现在最大的理想就是想当秦国的相国。秦国最想得到的就是魏国的土地。所以，段先生就想叫魏国把土地割让给秦国。如果你信任段先生，就等于放手让他跟秦国勾结起来，勾结的结果就是魏国最后连一寸土地都将没有。献地求和，其实跟抱着干柴去救火没有什么两样。干柴没有烧完，火是不会灭的。”

他的原话是：“欲玺者，段干子也，欲地者，秦也。今王使欲地者制玺，欲玺者制地，魏地尽矣！夫以地事秦，犹抱薪救火，薪不尽，火不灭。”

这也就是成语“抱薪救火”的由来。

魏王当时也觉得苏代的话说得很精彩，也很有道理，可又没有别的办法，只得长叹一声，“苏代同志的话很正确。可是现实实在太残酷了，我们没有别的办法啊。”

苏代又举了个例子。下棋时大家之所以重视“梟子”，是因为这个棋子方便时可以吃子，不便时可以停止。现在大王使用智谋，为什么还不下棋用“梟子”那样灵活呢？

魏王说，灵活说起来很容易，可现在怎么灵活？我决定不灵活了。于是，大笔一挥，把南阳送给了秦国。

黄歇使秦

秦国通过几场战争，把韩国和魏国都打得趴在地上，不敢再有什么声音，甘愿成为秦国的跟班。

秦国觉得光要这两个国家的土地，还不够爽，于是就请两个国家都派出军队，一起去打楚国。说打完楚国，咱们利益均沾。

其实你就是打死韩魏两国的领导人，他们也不会相信秦国这个利益均沾的话，但你不能提出一点儿反对意见。他叫你出兵，你就得出兵，你要是不出兵，他就向你出兵。

三国马上组强成立多国部队，准备向楚国开战。

楚国也一直怕秦国拿他们开刀。按以往的经验，打完那韩赵魏之后，秦国肯定又要来找他们的麻烦，所以已经派黄歇出访秦国。

黄歇是谁，可能很多人不认识，但战国四公子大家是知道的。

战国四公子：孟尝君、平原君、信陵君、春申君。

春申君就是黄歇。

黄歇一到秦国，看到秦国正在大张旗鼓地进行伐楚动员，就知道如果秦、魏、韩三国真的去攻打楚国，楚国肯定是挡不住的。他连夜想了个办法，然后写了一封长长的信，直接交给了秦国最高层。

如果你以为，他会以楚国贵族的身份给目前秦国的当权者魏冉写信，说“你也是楚国人，楚国是你的家乡啊，请你念在家乡的分上，不要去攻打楚国”这类的话，那你是大错特错了。这些话，在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上是说不通的。

国家之间的关系不是用亲情来衡量的，而是用“利益”两个字。只要有利可图，别的都免谈。所以，国家之间的谈判，都围绕“利益”两个字争吵。

黄歇这封信同样是围绕着利益来展开的。当然，他是为楚国的利益而长篇大论的，但在这个长篇大论中，他只强调秦国的利益，一点儿没有谈到楚国的利益，好像他不是楚国的人而是秦国最忠实的公民一样，摆了一大堆道理，说秦国现在只把心思放在楚那里，好像楚国不完蛋，秦国就不安宁，务必要把楚国搞定。可是秦国不要忘记了一件事，就是楚国一玩完，韩国和魏国一定会跟着强大起来。所以，秦国只能以楚国为自己的友好邻邦，当自己的外援国，而其他的国家都

是秦国的敌人。现在秦国相信韩国和魏国。这两个国家跟秦国并没有世代友好的传统，而只有不断流血冲突的事件。打开秦与这两国关系的历史，哪一页不是血迹斑斑、血雨腥风的？这两个国家的公民，父子兄弟接连死在秦国刀兵之下的，已经近十代了。难道这样的国家能甘愿做秦国的友好国家吗？可以说，只要此两国不亡，就会成为秦国的死对头。秦国现在相信他们，结果就会像当年吴国相信越国一样。还有一个问题，现在秦国进兵楚国，该从哪个地方进兵呢？难道秦国会向韩魏这两个世仇借道？那样做，韩魏现在肯定会举双手赞同。可是，你能保证他们日后不抄秦军的后路？当然，如果秦国不借道韩魏，也是可以打楚国的。但也只能进攻随水之西那个地方。那是什么地方？不毛之地啊。进攻那样的地方有用吗？发动了这么一场声势浩大的军事行动，最后只拿到一个不毛之地，这也太不合算了吧？更要命的是，如果当秦国和楚国正打得难分难解之时，其他几个国家看到机会来了，同时出手争抢红利。齐国会抢占楚国最富裕的地方，魏国也会抢到一大片土地。这样的结果是，秦楚两国同时弱化，而齐魏两国同时强大起来。

请问，秦国现在需要这样的结果吗？

当然不需要。

秦国高层把黄歇的这封长信念了几遍，研究来研究去，觉得还真有道理。全面进攻楚国，真的不会在短期内取得决定性的胜利，反而会陷进一个长期战争的泥潭，对秦国对楚国都不是有利的。于是，秦国向黄歇表示，秦国不打楚国了，并跟楚国签订了一个友好条约。

黄歇的这封信，从短期效应看，是救了楚，但从长期效应看，是成就了秦国。

秦国长期以来，奉行的就是远交近攻，以占地为主，从不打无准备的仗，而且每战都是闪电结束，在国内大动员，组织力量在战场上给敌人致命一击，然后迅速撤出战斗，巩固胜利成果，属于短平快的战斗。这次，秦王在头脑发热，想跟楚国大打一场，幸亏被黄歇点破。否则，后果会有点严重。

楚国发现黄歇很有外交水平，在签完条约之后，就派太子去秦国为质，并对黄歇说，你就跟太子过去吧。

秦国这时还是讲点策略的。他们不再跟魏和楚为敌，却坚决支持魏国和楚国对燕国用兵——现在除了秦国之外，你们对谁用兵，秦国都强烈支持。

于是，秦魏楚三国组成多国部队去把燕国收拾了一把。因为在这三国当中，秦和楚跟燕国的边境一点儿不沾边，得利的好像是魏国。秦国虽然没有得到土地红利，但却赢得了形象。谁说秦国不帮人？

秦国此前虽然跟赵国玩得比较频繁，但自从出了蔺相如之后，秦国基本就不理赵国了。赵国当然也不敢在秦赵边境制造事端。赵国不敢在秦国边境玩，但他们却可以去玩一下齐国。

在秦国无事可做时，蔺相如突然出兵齐国，打了个大胜仗。

这再次印证了一个道理，哪个国家有猛人执政，哪个国家的牛人就多。现在秦国牛人多，那是肯定的，而赵国此时也是人才济济。

蔺相如和廉颇一文一武，固然都是大牛人，而另一个牛人这时也开始露头。这牛人就是赵奢。

赵奢也很猛

赵奢绝对不是官二代。他跟那个田单差不多，只是一个基层税收人员，每天到处喊着“人民税收为人民”的口号去收税租。当时的税都是农业税，也就是田租。当他收到平原君门上时，平原君的那个管家不愿交。

赵奢说：“抗税是违法的。”

他们说：“我们不怕违法。”

赵奢说：“这种违法是要砍头的。”

他们说：“你敢砍我们的头？”

赵奢说：“就是砍。”

这哥们儿绝对是个杀人的料，说过之后，立即把平原君的九个人抓了起来，然后鬼头刀举起，排头砍去。

所有的人都震惊了。

平原君也震惊了。

平原君跟孟尝君一样，都是前任国君的公子，不但根正苗红，而且极有能力。平原君老早就当了他哥哥赵惠文王的相国。现在他仍然在相国的位子上，也像另外几个公子一样，养着一大批食客。

可以说，现在在赵国他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国家领导人。现在手下的九个人居然被一个基层税务官员杀了，不由大怒起来，下令把赵奢抓起来。你敢杀我的家人，本公子就敢杀你。

赵奢说，公子要杀我是很容易的。可是公子就不想想，现在公子是赵国的贵公子，是执政大臣，如果纵容手下人专门做违法的事，这个国家还成什么样子？有法不依，违法不究，国家必定会衰弱下去。衰弱下去的结果就是，其他国家就会前来攻打。公子愿意接受这样的事实吗？

平原君一听，这个税务官说得不错，看来他真的有水平，于是不但不杀他，反而把赵奢狠狠地提拔了一把，让他当了全国税务总局的第一把手。

后来，这个基层税务官员出身的税收专家却成了史上有名的军事牛人，给秦国制造了不少麻烦。

公元前270年，秦国决定打一下赵国。这一次，秦国还是很谨慎的，没有长驱直入，而是只围着阙与。

赵王急忙把几个军事牛人请来开会。这时，那个乐毅已经死了，

而他的儿子乐乘又成了赵国的军事牛人，在赵国的军界中，地位仅次于廉颇。因此，赵王主要是向他和廉颇征求意见——能不能救阙与。

两人一致认为，从我们这里赶到那个地方，不但路途遥远，而且道路险峻，恐怕去不了啊。还是不管算了。

赵王一听，如果这也不管，那也不管，赵国还有多少土地可以管的？他转头又一看，见到赵奢，平原君不是说这哥们儿很牛吗？于是就问：“你觉得如何？”

赵奢说：“路远路险，是不能成为不打仗的借口的。我们路险，难道他们的路就不险？大家都在恶劣的环境下打仗，谁不怕死，谁就坚持到最后，谁就取得胜利。”

赵王一听，“好啊。你就过去帮寡人坚持到最后的胜利。”

税务总局的第一把手就这样开始了他的军事生涯，成长为战国时期的名将。那时转行容易吧？只几句话就可以确定你的命运。

赵奢带了赵国的大军从邯郸出发，才出邯郸城三十里，就下令停止前进。

大家一看，离战场还远着啊，怎么就停止了？到底是个税务官，吹牛起来很好听，动作也很壮观，可是真的要去打起仗来，就怕了。反正不去打更好。

于是，大家都停止前进。

赵奢这时大声发布了一条命令：有以军事谏者死。

意思是谁敢再谈军事，老子就敢杀谁。

雷人吧？现在是干什么去的？是打仗去啊，去打仗居然不让谈军事？看来这个税务系统出来的官员，只知道收税，只会谈税务工作，怕人家谈起军事来，他对不上话，所以干脆就滥用职权，出了这个封口令，不让你谈军事。

果然高明！

此时，秦军的另一支开到武安城西，正在武安城西面列阵呐喊。

秦军这些年来老打胜仗，胜仗打得都成常态了，所以一出战，士气都十分高涨，此时全体秦军喊杀连天，连武安城里民房的瓦片都给震翻下来。

城中军民无不骇然失色。

对于秦军而言，武安城唾手可得！

赵奢的部队还在邯郸城外三十里处。

赵奢手下的一个将官看到武安已经危乎殆哉，就急忙跑过去对赵奢说：“老大，赶快去救武安啊。再不救武安就完蛋了。”

赵奢大喝：“不是说不许谈军事吗？谁敢谈，老子就敢杀。来人，拉下去斩了！”

刀斧手过来，把那建议救武安的将官拉下去处理了。

大家一看，这才回忆起赵奢的经典故事，这哥们儿还当基层税务人员时，连平原君的家人都敢砍。现在大权在手，他还有什么人不敢杀？他可以不敢打仗，但并不代表他不敢杀自己的人。

于是，谁也不敢做声——反正跟着这样的人打仗，就是真的去打了，也是打败仗。

赵奢仍然在那里坚守。而且这哥们儿很有耐心，一守就是二十多天，好像他面对的不是如狼似虎的秦国大军。

当然，他并不是什么也不做，而是每天都叫全体士兵建筑工事，修筑营垒，似乎是在做好应对秦军攻打首都的准备工作。有一个秦兵的间谍混进他的帐中，他一眼就看得出来，但他仍然不做声，用邯郸的特色菜好好地请他猛吃猛喝，好像招待好朋友一样。当然，只是喝

酒，不谈军事。

那间谍回去之后，向秦军将领如实汇报。

秦军高层一听，原来赵国居然用税务局长来当军事首长，现在还只在邯郸城外驻扎，连军事都不敢谈。看来，赵国真的怕了。你想想，连廉颇那样的猛人都不敢出来，赵国还有什么人？呵呵，你就停在那里，修你的工事吧，不过阏与将不再是赵国的神圣领土了。

赵奢看到间谍逃走之后，立刻下令大军快速收拾，卷起盔甲，以最快的速度行军，只一天一夜就到了离阏与五十里的地方，又扎下营寨，修筑工事。

秦军看到赵兵突然出现，立刻出来迎敌。

赵奢手下有个士兵叫许历要求去见赵奢，说有事汇报。

那时的官还是很好见的，虽然许历只是个下等兵，但仍然能够直接见到最高首长。

许历说，秦军绝对没有想到咱们的大军突然出现在这里，对咱们的虚实还没有摸清楚，所以一副盛气凌人的模样。如果将军不集中兵力跟他们决战，后果将会很严重。

赵奢一听，说：“你提醒得太对了。我接受你的意见。”

许历说：“我违反了军纪，请把我砍了。”

赵奢说：“不能砍你。那个命令只是在邯郸那里适用，现在已经过期了。”

许历说：“那我接着发表意见。按目前的态势，谁先占领北山，谁就取得胜利。”

赵奢说：“你的这个意见太正确了。”立即派出一万部队抢在秦军的前面，占领了北山。

这时，秦军也意识到北山的重要性，但有点迟了。当他们隆重开来时，赵军已经全面占领了这个战略高地。秦军一看，立刻攻山，但进攻无效。

秦军本来士气大盛，突然被赵军抢了先手，拿下北山，进攻又受挫，士气立马下跌。

赵奢一看，机会来了，命令全军进击，果然把秦兵打了个大败。

秦国这才撤去对阨与的包围，退兵回去。

赵奢一战成名。在几乎无人敢与秦国军队抗衡的情况下，这个从税务系统改行来的将军，居然把秦军打得大败而回，你不服是不行的。于是，赵王把他大大地提拔了一把，封他为马服君，让他跟廉颇和蔺相如处于同个级别。那个许历也成为光荣的赵国公务员，被任命为国尉。

当然，这一战，赵国胜得有点儿偶然。赵奢看得出秦国围武安而不攻，那是要牵制赵兵，因此他只顾示弱，而根本不管其他。这一步是走得太对了。

可接下来，如果没有许历，赵奢的结果如何还真不好下结论。因为他全军提速来到阨与，出其不意地出现在秦军的面前，可他并没有立刻组织进攻，而是又扎下营寨，并又要下大力气修筑工事。这对于赵军来说，肯定不是件好事。如果再消耗下去，出敌不意的效果就将完全丧失，赵军取胜的把握还有多少，谁也无法预测。幸亏在几万赵军中，还有一个下等兵许历。

经此一战，人们记住了赵奢，同时，也记住了下等兵许历。

范雎受辱

秦国遭到了近段时期以来的第一次失败，实在是十分罕见的。

其实，以现在秦国的实力，要全面进攻赵国，仍然有相当的困

难。再加上，魏冉此时私心也开始显露出来，进取心已经全面收缩，只想着如何扩大自己的封邑，让自己过得更加幸福美好一点儿。所以，只把眼睛放在自己地盘的周边。比如他现在的封地是在定陶，因此他老是想如何把定陶拿到手，然后扩大周边的地盘。

可是定陶目前在齐国人的手里。

所以，他很郁闷。

他后来向秦王介绍了一个叫灶的人，让灶成为秦国的客卿，然后让这个灶客卿去伐齐，目标是夺取刚、寿两地。这两块地盘恰恰就在定陶的周边。如果拿下了，他的封邑面积又大了很多。

而此时，秦昭襄王也很郁闷。他自从即位当秦国第一把手到现在，已经三十多年，可是这三十多年来，大权基本都是拿在他老妈手里，而他老妈又基本都放权给这个魏冉，他说话的分量实在太轻了。以前，他还年轻，他们做主，那还没有什么。可现在他都这么大了，还是只当个公章保管员，那就太不爽了。

只是这哥们儿性格软弱，知道现在朝中基本都是老妈和魏冉的人，自己要是漏出什么话来，后果就很严重了。所以，他只是在心里不爽，却很少说出什么来。

很多人不知道这哥们儿的烦恼，但有一个人知道。

这个人叫范雎。

范雎本来是魏国的人，也是个很有理想的牛人，曾经到处求职，但都没有成功，最后就像很多名校的大学生一样，成了失业人员，回到老家魏国。他那时还很天真地想，别的国家不用我，我就在我们伟大祖国这里作贡献吧。他的目标是直接成为魏王的得力助手。

可他家里很穷，连见魏王一面都很难。于是，他只好投靠那个须贾，在须贾手下混饭吃，等待机会。

须贾出使齐国，他也成为随从跟过去。

可是齐王对魏国很没有好感，因为此前魏国也响应燕国的号召，派兵配合乐毅同志，把齐国打得离亡国只有一步了。

再加上齐王看那个须贾很不顺眼，让这个魏国访问团在齐国白吃白住了几个月，一点儿下文也没有，弄得须贾烦透了。

齐王不知道从什么地方听说范雎的口才很好，就觉得这个人才有意思，于是派人送给范雎很多金子、名酒和齐国的土特产。

范雎这时还很守纪律，知道这些东西是不能拿的，人家送给你的这些东西，你还得向组织汇报一下。

于是，他向须贾讲了这些事。

须贾这时正郁闷至极，觉得齐王太看不起他了。当他看到范雎居然这么受齐王器重，眼红病马上就发作，但他并没有当场生气，只是笑了笑，说，那些金子你就退回去吧。这些名酒和齐国的土特产，你就留下，咱们就有酒喝了。

范雎遵照领导的意思把金子退了回去。

后来，须贾在完成出访任务后，回到魏国，第一件事就是去找魏国的相国魏齐，告了范同学一把。说这个范雎出卖了魏国的国家机密，齐王亲自送给他很多金子、名酒和土特产。

魏齐也不是什么好鸟，一听说国家机密被出卖了，什么也不想，直接下令把范雎抓起来，然后叫大力士狠狠地鞭打他。

这一场好打，直把范雎打得肋骨都断了，牙齿也落光了。

范雎知道如果不想办法，他会给这几条鞭子活活打死的。但这时你还有什么办法？落在这样的人手里，你根本就没有办法活下去。

最后，他就只得装死——即使装不过，也先装一装，反正再几鞭

下来也会死去。

他本来就已经离死没有多远了，这时一装死，还装得真像。

那几个大力士看到他死了，觉得再打一个死人没有意思了，就用一张破席子把他包起来，丢到茅厕里。

魏齐却还没有完他摆开酒席，请大家来大吃大喝，谁喝醉了、膀胱胀了，要去厕所就去那个厕所，把尿撒在范雎的身上。

魏齐说，这样做是告诫大家，以后不要在外人面前多嘴。

范雎知道，如果继续被丢在这里，他就不用装死了，而是真的死翘翘了。

可是他又不能跑出去，他这个样子只怕才站起来，魏齐就会又把他打倒，彻底把他打死为止。魏齐别的本事不大，但杀人业务还是合格的。

范雎就对看守说，你如果把我放出去，我以后一定会重重地酬谢你。

看守觉得范雎也太可怜了，什么事也没有做，本来很遵守组织纪律，把齐王送礼品的事向组织进行了汇报，最后仍然给打得死去活来，还给丢在这个地方让人轮番污辱，这是什么世道啊。

看守的同情心一起，范雎就有救了。

这个看守也是很有心计的，他也知道他要是直接把范雎放走，不但范同学会被杀掉，只怕他也丢掉性命，因此他跑到魏齐那里，对魏齐说，老大，那个死人老是横放在厕所里，人们进厕所就会感到害怕，甚至有些人吓得大小便失禁了。还是把他丢到其他地方去吧。

这时魏齐已经喝得差不多了，听了这个看守的报告，想也不想就顺口说了一声：“可以啊。那就把他丢了。别让一个死人老占着茅坑不拉屎。”

看守知道这个机会来之不易，把范雎扛起来就跑，把他放走了。

魏齐突然又清醒了过来，总觉得那个看守的话有点猫腻，后悔把范雎当死人扔掉。他又派人四处寻找，可哪儿还找得着？

这时，那个叫郑安平的人出现了。

这哥们儿自己没多少水平，但知道范雎很有水平，得知范雎逃难之后，立刻找到范同志，让范同志改名为张禄，然后跟着自己四处逃窜，躲避魏齐的追捕。

不久，他们听说秦国派使者王稽出使魏国。范雎知道，现在要保住性命又能够报这个仇的办法，只有投靠秦国了。

于是，郑安平决定化装成差役，去找王稽。

王稽看到郑同志这么神秘，就猜得出这哥们儿肯定是投靠秦国来了，便问，现在魏国还有哪个牛人想跳槽到秦国来？秦国很欢迎啊。

郑安平说，现在魏国能称得上牛人的只有一个。

谁？

范雎。

王稽说，好像听说过这个人。现在他在哪里？

郑安平说，他现在被魏齐陷害，正到处躲避追杀。如果你真的想为秦国找到人才，我可以安排你跟他在晚上见面。

王稽一听，能被魏齐陷害之后又拼命追杀的人，应该是很有水平的，当下便答应了郑安平。

晚上，被打落了牙齿的范雎终于跟王稽偷偷见面了。

两人一谈之下，王稽心下大喜，果然是个人才啊。魏齐啊，自己手下有这么一个历史性的牛人，不但不会用还要杀掉。告诉你，人才

是拿来用的，不是拿来折磨杀头的。任何一个乱杀人才的统治者，都是残酷的统治者，都是没有好下场的统治者。难怪魏国的综合国力老是提升不上来。

三人当场约定，郑安平和范雎到三亭冈那里等候，待王稽完成任务后，带他们离开魏国。

进入秦国境内，来到湖邑时，迎面跑来一长串队伍，看上去很威武。

范雎问，那是谁来了？

王稽说，是我们大秦帝国相国穰侯魏冉去东边巡视考察啊。

范雎既然决心投奔秦国，而且决心依靠秦国实现他的远大理想、实现他报仇的愿望，这么多天来，肯定进行过一系列的脑力劳动，对秦国政坛目前的形势作过全面的评估，知道只有把这个魏冉搞下去，自己才有出头之日，否则，自己只能在那里依靠某个势力混饭吃。混得好了，这饭还可以吃下去，要是混得不好，结局也不会比在魏国好到哪里去。这个世界最残酷的不是在战场，而是在政坛。

所以，你想要拿到主动权，就得自己上位，当上第一号。

在政坛上玩，就跟体育比赛一样，只有拿到冠军才被人家认可。

范雎从跟王稽接头的那一天开始，就在心里打定主意，只要有机会见到秦王，立刻就想办法把魏冉扳倒。

当然，魏冉也不是一般人，是一个很威猛的牛人。秦国这些年来来的成就，基本就是靠他取得的。没有他，白起就起不来，或者白起会变成别国的将军，那样对于秦国而言，是非常不妙的。

尽管魏冉现在私心严重，但他所作所为，仍然以秦国大局为重。

要扳倒这样的人，困难重重。

但范雎有信心。

他此时已经在心里做好了计划。

范雎觉得自己不能跟魏冉见面，便对王稽说：“我听说现在魏相国独揽秦国大权，他最讨厌的就是接纳各国来的说客。只怕他看到我时，会当面侮辱我。我就暂时在车里躲躲吧。”

不一会儿，魏冉果然隆重开到。

他看到王稽回来，便停下车来跟王稽打招呼，然后问王稽：“现在东边六国没什么动作吧？”

王稽说：“现在没有什么动静。”

魏冉又对王稽说：“王稽同志，你该不会又带回哪位口才很好的说客吧？这些说客除了会乱说话之外，没有别的水平。如果说他们有用，那就是只会扰乱别的国家而已。”

王稽一听，对范雎的佩服真是滔滔不绝，忙说：“我哪能带回这样的人呢？”

魏冉说：“没带回来就好。”

两人作别，相向错开而行。

才走了不远，范雎说：“魏相国是个高智商人士，这人最大的特点就是多疑。刚才他已经怀疑车中藏人，但忘记搜查了。我现在必须下车。否则，他再过来搜查就麻烦了。”

他说完，就跳下去跑开了。

才走了十多里，后面就蹄声特特，一队骑兵快速驰来，打着魏冉的旗号。骑兵来了之后，二话不说，直接就检查车辆，看是不是藏着陌生人。他们检查了一番之后，没有发现什么人，这才跑回去向老大报告了。

就这样，范雎进入了秦国，来到了咸阳。这个过程开始时跟张仪有点相似，一个给楚国的宰相打得只剩下舌头没有受伤，一个被魏国的相国打得奄奄一息、当死人丢进厕所后仍然不放过。最后，两人都进入秦国。只是张仪入秦，多了点戏剧色彩。

外交策略

王稽去向秦王复命，工作汇报完毕之后，秦王问：“你在魏国还看到什么人才了吗？”

王稽说：“有个张禄，口才十分了得。他对我说，秦王的国家已经危险得像层层叠加在一起的鸡蛋一样。现在只有重用他，采纳他的办法，才能转危为安。但必须跟他面谈。现在我已经把他带回来了。”

他的原话是：“魏有张禄先生，天下辩士也。曰‘秦王之国危于累卵，得臣则安。然不可以书传也’。臣故载来。”

秦昭襄王一听，王同志是在吹牛吧？我的秦国有什么危险？我都不知道，他一个魏国的老百姓比我还清楚？于是，没有让范雎过来见他，只是把他安排在客舍里，给点粗加工的饭菜让他养活自己。

范雎就在那里，等着秦王的召见。

可等了一年多，仍然没有见到秦王。

但他仍然得等。

而这时秦王也跟魏冉一样，因为秦军战功赫赫，觉得自己有的是人才，因此也很讨厌那些说客，所以谁说什么他也不听。他虽然对魏冉和老妈的专权有些不满，但还没有想到如何应对他们。他更不相信，靠那些说客就能夺回大权。

连王稽也觉得希望渺茫了。但范雎仍然在耐心等待。他知道，会有机会的。

机会很快就给他抓住了。

这个机会是魏冉创造的。

魏冉这里正要派那个灶越过魏、韩两国去攻打齐国的刚、寿两地。

在别人看来，这算什么机会？但在范雎看来，是天大的机会，他立即给秦王写了一封信，表达了要求面见秦王的愿望，请秦王在百忙千忙当中抽出那么一点儿时间来，跟他面谈一下，如果他的建议对国家无益，就请大王立刻杀掉他。信末还说，语之至者，“臣不敢载之以收。”

意思是，还有一些机密的话，是不能写在信上的，而必须当面详谈。搞得很神秘，吊起了秦昭襄王的胃口。

秦王这时也有点无聊——目前朝政基本由老妈和舅舅操持，自己真的跟传说中的傀儡一个样儿。这时看到范雎说得气壮河山，不由心中一动，便下令在离宫那里跟范雎见面。

范雎一看，心情很激动，他知道他就要成功了。

他在去见秦昭襄王时，还硬是装傻了一把。

范雎这两年来，最大的心愿就是进入秦宫，跟秦王长谈，用一番话把秦王说得龙颜大悦，然后就把大权交给他。他连梦里的背景都是秦宫里的背景，因此对去秦宫的路老早就熟悉得要命。

可当他真的要去跟秦王面对面时，却硬是直接进入永巷。

你不知道永巷吧？告诉你，永巷就是一条小巷，但不是一般的小巷。一般的小巷是谁都可以进进出出的，但永巷是王宫里的小巷，那时是宫中各类美女们长住的地方，一般的宫女以及那些嫔妃都住在那里。你想想，那样的地方，老百姓能随便进出吗？到了汉代，永巷又被汉朝改装成幽禁失宠或失势嫔妃、宫女的场所。第一个被幽禁的就

是刘邦那个著名的戚夫人。

但不管是当作什么用途，除了王宫的人，别人是不能进入的。

可现在范雎却大步进入。

这时秦王也已经从对面过来，很多人簇拥着，很有排场，谁一看就知道是老大到了。

范雎也知道是秦王到了，但他仍然装傻，挺着那个曾经断了几根肋骨的胸膛大步前进。

一个太监跑了过来，气急败坏地大声骂他：“大王已经驾到，你怎么还不回避。”

范雎一听，呵呵，我要的就是这句话，你还真的按我的意思说出来了，当下做出一副傻相，说：“大王？秦国什么时候有过大王？”

太监一听，这家伙原来是个弱智人士，说：“秦国没有大王，那还有谁？”

范雎哈哈大笑，“我只听说有太后和穰侯而已，哪听说过有大王。你说大王到了，那是在忽悠我啊。”然后迈开大步，继续前行。

这时，秦昭襄王已经不远了，也听到了范雎的话，心下暗惊。这哥们儿在位都三十六年了，当秦王的时间比全国人民平均寿命也不低多少了，可仍然是个无权的傀儡，心里很郁闷。可因为当惯了傀儡，又因为掌权的是自己的老妈和舅舅，再加上自己没有一个亲信帮自己打理这些事，故此他就像那个消极的和尚一样，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当一天秦王过一天生活。但内心世界的最底层，已然积压了大堆坚实的不满。只是不敢翻出来而已。

这时听到范雎的话，觉得这哥们儿的话一下刺中了自己内心最敏感部位。他马上把范雎叫过来，带着他进入自己内宫的密室。

秦王这才知道，范雎说有事不能写成信，只有面谈才有效的话是

真的很机密。他屏退左右，对着范雎行了个大礼，跪在范雎面前，用最诚恳的话说，先生一定有什么好办法教导我啊。

可范雎这时却又装傻起来，在秦王恭恭敬敬地向他讨教时，只是在那里面无表情地说：“是啊是啊。”

可是“是啊是啊”之后，却没有了下文。

现在，对于秦王和范雎而言，都是机会。秦王估计物色这样的人已经很久了，但等来等去，都等得绝望了，仍然等不到。好容易范雎把他心底的这层想法搅翻出来，哪能放过这个机会。

范雎更知道，今天是他这一生中唯一的机会，错失之后，他将一文不值。但他更知道，他这一次必须一步到位，把秦昭襄王的信任全面收购过来。因此，还必须要吊这个老大的胃口，所以，他只是乱说几句是啊是啊，看秦王是不是有决心。

秦昭襄王也耐着君主的性子，再三请他赐教，态度之诚恳史无前例。

范雎装足了傻子，得够了面子，但仍然没有放下身段。

最后秦昭襄王说：“先生真的不愿意赐教寡人吗？”

范雎这才说：“不是不愿意啊。大王帮我想一想，我是什么人？一个魏国的弱势群体人员，差点丢了性命，好容易来到秦国，仍然是小老百姓一个，跟大王没有什么交往。现在想向大王说的又是关系重大的事，关系到你的骨肉亲人。现在，我还真心不知道大王你的意思，所以我很不好回答。我知道，我上午把话说出来，估计下午就会没有性命了。但我想了想，仍然要说出来。死，是每个人的最终结局，永远回避不了的。如果我的死对秦国有利，我就觉得死得值得了。我现在并不怕我死去，而是怕我被大王处死之后，天下的贤士再也不敢对大王说什么话了，不再前来为秦国效力了。”

秦昭襄王一听，急忙又向范雎跪下，说：“先生啊，你说这话就有

点不对了。你今天能跟我见面，可是上天安排的缘分啊，是上天为了保存秦国基业而把你赐给我的。现在我宣布，不管你说什么，涉及什么人，甚至是王太后，我也不会责怪你的。你可以怀疑一切，但你一定不要怀疑我的真心。有什么话尽管说出来。”

话说到这个份儿上，能看得出秦昭襄王对他老妈的意见真的已经很大了。

范雎要的就是这句话，只要秦王先把宣太后抛出，那么他就可以没有什么顾忌了。

没有了顾忌的范雎对秦王行了个大礼，这才说：“现在诸侯国中，秦国是一支独大，可以说是唯一的超级大国，综合国力谁也比不过，军力的强盛更是天下无敌，放手跟各国一搏，就跟老虎去打兔子一样，谁也干不过秦国。可现在秦国呢？号称天下无敌，却硬是坐守关外十五年，虽然天天喊打喊杀，却一直没有打过崤山之东，这是为什么？肯定不是秦国没有力量，而是穰侯魏冉的私心作怪，同时也是大王你的决策存在失误。”

范雎虽然没在政坛上混过，但他绝对是个老手，说到关键处，便又把那张没有牙齿的嘴巴闭得紧紧的，不再下文。

秦王的胃口又被高高地吊起，再次行礼（今天这哥们儿确实太讲文明礼貌了），跪着说，我真想知道我们失误在哪里。

范雎的最终目标就是一步把魏冉搞定，但他知道，如果宣太后仍然称制，把持着朝政，任何人都是搞不定魏冉的。他本来很想单刀直入，把太后当目标猛烈开火，但他转头一看，附近仍然有很多人在偷听。他知道，这些人虽然名义上都是秦昭襄王身边的工作人员，但其中大部分都是宣太后的耳目，所以内政方面，是不能急着提出的。

就只有说外事了，但外事也围绕魏冉来展开。

他对秦王说，现在穰侯不是正大规模地向齐国用兵吗？他的目标就是要拿下刚、寿两地。但我认为，这对秦国没什么一点儿好处。大

王一定还记得，当年齐国不是大规模地进攻楚国，大获全胜之后，辟地千里，看上去很威猛很壮观。可结果呢？齐国连一寸土地也没能得到。齐王可不是吃素的，绝对没有打完胜仗不要土地的高尚风格。他们要不了楚国的土地，是因为地理环境的限制啊。那地方离齐国太远，跟飞地没有什么两样。试问，现在哪个国家有能力去管理一块飞地？齐国打了一个大规模的伐楚之战，虽然打败了楚国，取得了辉煌的胜利，可是国力也耗得差不多了。诸侯国看到齐国已经很疲劳，便知道机会到了，于是就都起兵攻打齐国，打得齐国几乎亡国。而齐国远攻楚国的好处，最后全被韩国和魏国拿到了。这个教训是何等深刻。所以，我认为，秦国要真的获得实实在在的好处，就得坚决执行远交近攻的战略决策。这个决策的好处是，打得一寸地就归秦国一寸，得一尺就归秦国一尺，绝对没有一点儿水分。不要去玩那些虚的，即使打了个史无前例的大胜仗，但除了得到虚荣之外，还死了很多将士，劳累了一国之民，是十分不值得的。现在韩魏两国位于中原，是天下的中心。秦国如果想称霸天下，必须紧靠中原以控制天下的枢纽，然后逼迫赵楚。在赵楚两国之间做选择，楚强则与赵联合，赵强则与楚联手。如果楚赵两国都愿意跟秦国友好，那么齐国还有什么力量可以对抗强秦？齐国不敢抗衡秦国，那么韩国和魏国划归秦国的版图也不是什么难事了。

范雎在这个长篇大论中，明确提出“远交近攻”的策略，为秦国日后的发展定下了大的方针，对中国历史产生了巨大的影响。这哥们儿这些年来，围绕“利益”两个字，潜心研究，终于得出了这个研究成果。

以前，商鞅定了秦国的内政方针，张仪为秦国的外交作出过巨大的贡献，解决了秦国的难题，为秦国取得了很多实实在在的利益，但商鞅和张仪并没有着眼于天下，只是为秦国谋取了局部利益，聪明有余，但缺乏一种大局观。现在这个被打落牙齿、遭受侮辱的哥们儿，却为秦国勾划出一幅最壮丽的一统蓝图来。

范雎在这里也表现出了他心胸狭小的一面——死盯着魏国不放。

秦昭襄王一听，也觉得血脉喷张，大叫一声：善！

他就这样拜范雎为客卿。

范雎就这样走上了秦国的政坛，开始进入秦国权力的核心圈。

秦国一个划时代的时刻马上到来。

第三章 强干弱枝

昭襄王亲政

当范雎成为秦昭襄王的亲密战友时，魏冉并没有发觉。

上次，他发动的阼与之战，被赵奢打了个大败，虽然没有受到什么巨大损失，但觉得很丢面子。

他很想把这个面子找回来。

于是，他又派胡伤带兵过去攻打赵国，而且一定要攻打阼与。面子在哪里丢掉，就得去哪里找回来。

胡伤带兵过去，大打一场，结果“不拔”。

范雎看到魏冉的这个做法，是个明显不成功的做法，心里就偷笑。跑那么远去攻阼与，得到了又怎么样？连廉颇都不愿去救的地方，秦国拿下了又有多大作用？当然，魏冉可以说是找回了面子。可是这个世界最信奉的是那个丛林法则，利益才是第一要务，面子是当不得饭吃的。

范雎知道，如果光当这个客卿，天天在深宫中陪秦昭襄王聊天灌水，时不时出点主意，自己这一辈子只会是一个优秀的幕僚，要想实现自己的理想，那是万万不能的。他必须涉足军权。当然，他要是突然走进军界，那是不可能的。

他建议秦昭襄王，可以派五大夫绾去打魏国。

魏国的实力确实有限，目前国内的牛人又缺乏，而且离秦国又近，一抬脚就可以踏进魏国的领土，打起仗来，很方便。

馆没有辜负范雎的期望，轻而易举地拿下了怀城。

公元前267年，又发生了件大事，秦国的太子本来在魏国做人质，可是这哥们儿身体素质太差，居然死在那里。这哥们儿后来被称为秦悼太子。我们无法知道他的水平如何，但如果他不死，而是健康地活着，最后继承了秦昭襄王的大位，那以后中国的历史又该怎么写？

太子死了，秦国更没有什么顾虑了。

在范雎的要求下，秦昭襄王下令扩大战果，继续攻魏，又拿下了邢丘。

接连的胜利，让秦王很兴奋。他认为范雎确实是牛人，是王佐之才，跟他越来越亲密。

范雎看到秦王对自己的信任已达到百分之百，已经到了离不开自己的时候，觉得该把最核心的话向秦王和盘托出了，他对秦王说：“我在山东的时候，只听到齐国有孟尝君，而不知道有齐王；只听到秦国有太后有穰侯，而没有听说过有大王。本来，一国最高元首是大王。大王才是国家最高权力的行使者，杀谁奖谁，都是大王说了算。可是现在秦国呢？太后对什么事都说了算，根本不顾大王的感受；穰侯也不把大王放在眼里，连出使访问也不向大王通报一声。其他人，华阳君、泾阳君、高陵君，也是如此，好像秦国是他们的天下一样，做什么事从不请示大王。国家有这样的人存在，到处弄权，如果不灭亡，那才是怪事。最可怕的是魏冉，连外交大权也从大王手里拿走了。他完全可以决断关于各国的事务，到处派使者，然后征讨各国，大家都对他怕得要命。这些年来，他打了无数的仗，如果战胜了，他把所有的利益全放到自己的封地那里；要是打败了，他就说是国家的失误，由国家来埋单。大王一定要明白这个道理，任何权臣的封地多了，他就会强大起来。他一旦强起来，对国家就是一种很大的威胁。这些事例很多，随便就可以举出几个来：当年淖齿相齐时，用箭射了齐王的大腿，然后抽去齐王的筋，再然后把齐王吊在梁上，折磨了整整一夜，才让齐王死去；还有，李兑掌赵时，把赵主父关在沙丘宫里，最

后把一代雄杰活活饿死。现在魏冉他们其实都是李兑、淖齿之流，朝中不管是大官还是小吏，乃至大王身边的工作人员，无一不是魏冉的死党。现在大王虽是秦国的国家元首，可你每天都是孤立地坐在王位上，什么作为也做不出。只怕你百年之后，秦国就不再是你的子孙的了。

他在这个长篇大论中，还用了一个比喻：木实繁者披其枝，披其枝者伤其心；大其都者危其国，尊其臣者卑其主。

这句话后来被人们用四个字来概括：弱枝强干。

弱枝强干与远交近攻珠联璧合，成为范雎后来治秦最重要的指导思想，为秦国的强权政治和一统天下打下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远交近攻之策，秦昭襄王雄心大起，放眼天下，热血沸腾。

弱枝强干，又大合秦王的胃口。就是把这些权贵全部收拾，而且收拾得毫不留情——不管他功劳有多大、职务有多高、跟自己的关系有多亲，统统适用“收拾”两个字。

人活在世界上，本来是有亲情的，但你一旦变成政治动物，置身于官场环境，那就只有“权力”两个字了。获得权力的唯一途径就是争斗。争斗当中，就要不择手段，绝对没有亲情，管你父母兄弟、管你恩爱夫妻。

尤其是在古代社会，本来权力的顶峰就是一个家族，父子相传，要争斗起来，基本就是一家人在争个你死我活。

这时，在秦昭襄王面前，就是以他老妈为首的权贵集团，有他的舅舅，还有他的弟弟，全是不说两家话的一家人。

但现在他要听从范雎的计策，把他们拿下，使王权归到他自己的手中。

这时，宣太后也老了。虽然我们不知道这个宣太后确切的年龄，

但秦昭襄王已经即位三十多年，由此可知，宣太后已经不再年轻了。

这位曾权倾一时又有强烈的欲望的女强人，此时也不怎么太强了。

再说，秦昭襄王又是她的儿子，要亲政，她也不好设什么阻力了。于是秦昭襄王得以顺利收回王权。他首先下令，叫停了魏冉向齐国的进兵，成功地收回了兵权，然后把魏冉的相印拿下，再然后宣布废除太后临朝的体制，把华阳君、泾阳君、高陵君统统放到关外去。你们在这里折腾得也算够了，也该让别人来玩玩了。至于魏冉，你不是跟那三君很好吗？也跟他们过去好了，别老在守都在这里。那枚丞相大印，就交给范雎了。

当然，还封了范雎为应侯。

范雎复仇

范雎是个牛人，提出的远交近攻、弱枝强干的策略非常奏效，但他绝对不是个君子，是个有仇必报的哥们儿。

当他当上秦国的丞相后，最想折磨的就是那个须贾。

正巧，魏国闻知秦国要搞什么远交近攻。他们拿地图一比照，现在离秦国最近的就是他们魏国。秦要是近攻，首先就会拿魏国开刀。而且这个策略已经到了实施阶段——前两轮军事行动，正是这个策略的热身活动。

魏国高层开了个闭门会，商讨着如何应对秦兵的到来。

这时，那个信陵君刚刚出头，坚决主张兵来将挡。国与国之间，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但那个魏齐却不同意，现在秦国太强大了，咱们打不过啊。还是先去跟秦国沟通谈判，实在不能和平解决，我们再打吧。

魏安王也是个胆小的人，听魏齐说还有和平的希望，就说，那就先谈判吧。

于是，魏齐又派须贾出发。他觉得这个须贾不但是个杰出的外交家，还是个反间谍专家，出访了一趟齐国，就发现了范雎这个卖国贼。

如果须贾知道，现在是范雎当了秦国的丞相，你就是打死他，他也不去。

当时的资讯很不发达，虽然魏国靠近秦国，但他当时不知道他曾经陷害过的范雎当了秦国的丞相。

当然，主要是范雎还没有宣布把他的名字改过来，他仍然用他的化名：张禄。

须贾领了任务，就一路而来，直接进了咸阳，住到宾馆里。

范雎知道须贾来了，就来个脱我丞相衣，着我旧时袍，然后跑过去见须贾。

须贾一看，不是眼花了吧？这个人怎么像范雎？范雎不是死了吗？怎么又跑到来这里？难道是鬼？

不是说鬼没有影子吗？可这家伙的影子大得很。那肯定是活着的范雎无疑了，不过看他这个打扮，衣服是破的，鞋子是烂的，一点儿没有脱贫致富的迹象，似乎比以前在自己手下当食客还不如，就说：“你不是范先生吧？你还活着啊。”

范雎说：“是啊。”

须贾说：“你是不是又到秦国开展游说工作了？”

范雎说：“当年我在魏国当说客，给魏齐打得差点死去，然后被丢在野外，离死也就只有那么一点点了。但硬是被人救了出来，然后逃到秦国来，哪敢再从事这个危险行业？”

须贾说：“那你这几年都在做什么？”

范雎说：“现在是给人家打工，当跑腿。”

须贾叹了口气，说：“看来你混得不很好。咱们到底是朋友一场，你就坐在这里跟我喝几杯吧。”

须贾这时不知道脑子发生了什么变化，突然有点慈善起来，说：“你的衣服也太破了，我给你一套衣服吧。”于是，叫人拿来一套衣服让范雎穿上。

范雎穿好了衣服后，须贾说：“我初到秦国人生地不熟。现在秦国新任的丞相张禄很有权势。我很想见到他，可是没有什么人引荐。你有熟悉他的朋友吗？”

范雎说：“我打工的老板就跟他很熟悉，就是我可以把你引到那里。”

须贾一听大喜，想不到居然这么顺利。这个范雎还真够朋友。当下又摆起了老资格的谱儿，说：“我的马现在病了，车轴跑得也断了。呵呵，你也知道我的脾气，没有四匹马拉的车，是不出门的。”

范雎仍然笑着说：“这个问题可以解决。”

他告辞出去，不一会儿就回来了。须贾一看，我的妈呀。这家伙还真的搞来了一驾四匹马拉的车。这么有能耐，为什么还穿得那么破烂？

范雎又对须贾说：“我在这里混了几年，熟悉这里的街道，也熟悉秦国的交通规则，我就帮你驾车吧。”

须贾同意。

于是，范雎坐到驾驶的位子上，拿起鞭子帮须贾赶马到秦国的丞相府去。

那时的车是马车，可没有驾驶室，赶马车的人就坐在车前，完全暴露在大家的面前。

当范雎的车开过来时，大家一看，丞相大人今天居然亲自赶车，便都纷纷让道，让领导先走。

须贾一看，这个范雎在秦国混了几年，没有混出什么名堂来，但却让人家这么怕他，难道他混成黑社会老大了？他要是黑社会老大，把自己拉到哪个地方杀掉，那可就完蛋了。

可现在他又不敢说什么，只得看着范雎把车赶得速度越来越快。

当范雎叫停时，须贾一看，那颗吊了大半天的心终于“咚”的一声落下。他的眼前正是丞相府。

须贾是魏齐的亲信，经常跑到魏国的丞相府接受魏齐交办的任务，因此对丞相府是很熟悉的。但现在他觉得秦国的丞相府比魏国的丞相府高大气派得多了。

范雎下了车，恭恭敬敬地对须贾说：“我先进去帮你通报一下。”说完，就向相府直跑过去，也没谁挡他一下。

须贾一看，这个范雎到底怎么了？穿得破破烂烂，到大街上一跑，满街的人都让路，跟个黑社会没差别。现在进入相府，就跟进自家的门儿一样，连门卫也不问一下，看来这哥们儿连官府都摆平了，是个黑白通吃的家伙。有他做帮手，看来这个光荣艰巨的任务是可以完成的。

哪知，他在那里等了大半天，也不见这个黑白通吃的范雎出来，觉得心里烦透了，猜想这哥们儿肯定乱进相府给人打了个半死——反正这家伙经得起打，以前魏齐那么打他也打不死他。只是这么让老子站在这里等，也太不像话了。

他最后忍不住过去问那个门卫，刚才那个范雎跑进去，怎么还不出来？

那个门卫说，我们这里没有什么范雎啊。

须贾说，刚才进去的那位啊。

门卫说，那不是范某人，那是我们秦国的丞相张禄同志。

须贾一听，立马明白现在的范雎真的不是以前的范雎了，他现在是世界最强国的行政一把手了。

范雎曾在他的手下混过饭，须贾曾经把他害得差点见了阎王爷。虽然他不知道范雎是如何死里逃生的，但想一想范雎那次受的折磨——他须贾也曾经响应魏齐的号召，对范雎进行过污辱。那情形，现在他仍然历历在目，觉得人被折磨到那个份儿上，真是生不如死。而范雎居然又活了过来，而且还混到了秦国丞相的位子。这一切根源，全是他须贾一手造成的。

须贾更知道，范雎天纵奇才，但并不是一个心胸宽广的人，他遭到那样非人的折磨，心里肯定恨不得要吃掉须贾和魏齐的肉。现在他这么装穷来试试他，那是侮辱他的开始。

范雎肯定已经写好脚本，接下来就要按剧本演下去了。

这个剧情应该不复杂，主题就是把须贾狠狠地侮辱一把，然后是不是再举起屠刀，那就全看他的心情了。

须贾是官场老鸟，知道不管丞相大人心情如何，自己只能有一个动作，就是下跪求情做可怜相，乞求对方的宽恕——如果对方仍然不宽恕，自己也没有办法了。

须贾虽然在魏国很牛，可以把范雎陷害得死去活来，对陷害人的业务很精通，但对向人道歉的业务同样熟悉。他这时高度自觉地脱下自己的衣服，然后对门卫说，你帮我进去对你们丞相说，我向他认罪来了。

然后就裸着身体跪在地板上。当然只是低头跪着，并不是道歉的

最高境界，他是双膝着地，用膝盖当脚向前不断地“走”过去。

范雎等的就是须贾这个样子，等了这么久，这哥们儿才觉悟。他听到门卫的报告之后，立刻升帐，把相府里所有的下人都叫来，摆好排场，然后叫须贾进来。

须贾进来之后，也不等范雎开口，就抢着先把自己解剖了一把，最后就伏地请罪，说自己犯下了死罪，即使范同志把他煮了，他也心甘情愿。现在，范大人你觉得用什么方法处理我才舒服，你就尽管用那个办法吧。

范雎问他：“你的罪状有多少？”

须贾答：“就是拔下我全身的毛发来数我的罪行，也数不过来啊。”

这哥们儿认罪的态度牛吧？

按范雎的性格，你只要玩我过，我一定加倍还回去。你玩我半死，我就必须把你玩死。可这哥们儿还有个脾气，你帮过我一点儿忙，我到死也报答你。而且报答得没有原则。

范雎在面对须贾时，把这个双重性格表现得很到位。

他大声数落了须贾的罪状之后，说：“按这些罪行，我就是杀你一万次也不为过。但我一次也不杀你。因为今天你送了我一件新衣服，让我觉得还有点老朋友的味道在里面，想起来还是有点温暖的。所以决定放了你。”

于是，结束会见。

须贾穿好衣服后，回到宾馆。

范雎再去见秦昭襄王，把魏国使者的到来之事向秦昭襄王汇报了，然后把自己跟魏齐、须贾的故事全部告诉了秦王。

秦昭襄王一听，立刻决定，不接受魏国来使，现今须贾从哪里来到哪里去。当然，秦王还答应让范雎再折腾一把须贾——反正打魏国是打定了，再折磨一下他们的使者也算不了什么。谁叫他以前陷害范雎。现在叫他明白“出来混总是要还的”这句名言不是乱说的。

范雎大摆宴席，把秦国最好的饭菜都摆上来，请各国的使者都来赴宴。

须贾也来了。

范雎让其他国的使者都跟他同坐堂上，前面都摆着名烟名酒，秦地特色食品。

须贾却被安排在堂下。

当然不是须贾一个在堂下，还有两个人。

这两个人都是刚从牢房里带出来的犯人。

而他们面前摆的全是以草豆为主的家畜饲料。

须贾过惯幸福生活了，一看到这个饲料，肚子就翻滚，哪能动得了筷子。

须贾不能动筷，但那两个犯人却能动。

两个犯人都用手抓着那些饲料，放进他的嘴巴里，像喂马一样。

须贾虽然不愿吃，但须贾知道他更不能吐出来。两个犯人像喂马一样喂他，他只得像马一样吃下去。他吃着那些饲料，觉得很难受。要是再给这两个人犯兼饲养员喂他几天，完全可以把他养成一匹千里马。

好容易等到这个使者招待会结束，须贾苦着脸等着范雎的发落。他真怕这个范同志突然心情不爽起来，又玩什么花招折磨自己。

但范雎不再玩什么花招了，只是当着所有使者的面对他大声说：“回去向魏王传达我的话，赶快把魏齐的那颗脑袋砍下来。否则，我立刻发兵，屠平大梁。如果魏王以为我是开玩笑，那就走着瞧。”

须贾一路狂奔回魏国，还没有进自己的家，就满头大汗地去找魏齐，把范雎的话连一个标点符号也不漏地转告给魏齐。

魏齐听了须贾的遭遇，又听了范雎的转告，知道范雎杀自己是杀定了。自己那时也太惨无人道了，硬是听这个须贾的话，把范雎折磨得生不如死。

他想了很多办法，但没有哪个办法能让他躲开范雎的复仇。

现在的秦国太强大了，而秦国的大权又掌握在范雎的手里。秦国本来就想过来猛打魏国，现在又有这个借口在那里，这一打更是理直气壮了。

魏齐额头的汗水滔滔而流，最后觉得只有自己离开魏国，才能继续活下去。

可现在他能到哪里去？

他对秦国刚刚制定的远交近攻的策略并没全面领会，所以在选择逃亡时并没有选择齐、燕这两个跟秦不搭界的国家，反而决定跑到赵国去。因为他听说赵国的平原君很够朋友。

于是，魏齐丢下魏国的相印，跑到赵国投靠赵胜同志，在那里申请了政治避难。

宣太后终于死了

这一年，赵惠文王死去，赵孝成王继位，平原君赵胜继续为相。

过了几个月，即公元前265年，秦国的宣太后去世。

现在来说说这个宣太后的故事。

宣太后绝对是个天才的政治家，作为政治联姻的当事人，嫁给了秦惠文王。而且还不是王后，只是个八子（关于八子，在上一卷已经讲清楚了）。她还是半八子时，一点儿知名度也没有，而且继承秦惠文王的武公也不是她的亲生子。

如果秦武公不玩举鼎游戏，最后玩死自己，半八子美女就会默默无闻到死的那一天，今天我们根本不会知道历史曾经有过这么一号美女。

可是随着秦武公的倒霉，我们美女的运气来了。

由于武公只热衷于秀力气，到死的时候，居然还没有儿子。

于是，半八子的儿子继承了王位，也就是现在的秦昭襄王。她的运气终于来了。从此，她在秦国称制了将近四十年。

这个姐们儿虽然是个女流，但性格比男人更猛。不但在外交场合使用性爱语言，以做爱来比喻过两个国家的双边关系让人大跌眼镜，而且也把两性关系用在外交事务上。

当时，秦国虽然已经确立了超级大国的地位，但由于刚刚为夺王位而争斗了一场，综合国力还是有所削弱。

而刚即位的秦王又还是个小屁孩，朝政只得交由宣太后来管理了。

这时，宣太后不过三十岁左右，生理方面正是成熟时期，而且政治也玩得很高明。

秦国不但面临着诸侯国的虎视眈眈，而且还有义渠在西北边死盯着。

如果不解决这个义渠，秦国的后院永远不安宁。但当时，秦国真的无法武力收服这个匈奴的前辈。

正好义渠王前来进贡。

宣太后一看，于是施了个美人计，引诱义渠王私通了。

结果两人还生出了两个儿子。

不说在当时，就是放在现在，也算是特大绯闻事件，必然引起不小的轰动。

但宣太后不在乎，秦昭襄王也不在乎。

两人就这么保持情人关系三十多年。

宣太后发现不但义渠王精力不威猛了，而且义渠国也衰落了下來。

她就找来他的儿子秦昭襄王，对秦昭襄王说，咱们可以灭义渠了，让义渠国全部归入大秦的版图。

然后，她再次把义渠王叫来。

义渠王哪想到这姐们儿会这么绝情，他还没有上床，就被埋伏在一边的刀斧手按住，当场处理掉了。

宣太后接着又把她跟义渠王生下的两个儿子也一并杀了——现在你知道，女人一转换成政客的身份，心肠的狠毒也是十分到位的。即使是儿子，只要觉得妨碍了她的政治，她同样大刀上，管他什么骨肉之情。那个什么“娘身上的一块肉”这类的话，只能让老百姓的母亲去说。她的辞典里永远没有收录这样的话。

如果说她这么骗义渠王上床，是要色诱这个头脑简单的匈奴王，以便稳住秦国的后院，使得秦国能够全力应对中原诸侯，是在舍身为祖国，属于以肉体换和平的策略（总比以土地换和平成本低多了），那还可以说无可厚非。

可她跟另一个情夫的故事，就充分说明了这个美女的欲望真的很

强烈。

她的另一个情夫叫魏丑夫。这个魏丑夫名字一点儿没有美感，但想来绝对是个帅哥，否则是不会被宣太后那双色眯眯的眼睛看中的。

宣太后对这个魏丑夫是真心喜欢，而且喜欢到死的那一天。

她被儿子夺权之后，不久就生起病来。她知道自己真的要死了。

她想了想，觉得自己一个人死去，魏丑夫没有跟过去，太不幸福了。

于是，她做了个决定，自己死后，也让魏同志跟着过去，把咱们的欢乐带到阴间。

她的儿子虽然夺了她的权，但她知道，这个儿子还是很孝顺的，她最后的这个要求是会被满足的。她现在只等着死，然后带着魏丑夫大步向阴间走去。

秦昭襄王觉得没有什么了不起，但魏丑夫却吓得要命。

魏丑夫这才知道，做美女太后的情夫很爽，可这个爽的代价实在太高了。

魏丑夫不想死。但他没有办法。

他就去找庸芮，请庸芮帮他想个办法。

庸芮还真有办法。他直接去找宣太后，问：“太后啊，请教你一个问题，人死后还有知觉吗？”

宣太后想了想，说：“应该没有了吧。”

庸芮说：“太后说得太正确了。如果人死了没有知觉，你要是把魏丑夫带去殉葬，那不是白白牺牲心上人的性命了？如果人死还真的有知觉，那么先王这几十年来，在地下看到太后的所作所为，不知道已

经积压了多少怒火。太后到了阴间，去向先王道歉都还来不及，哪还有时间跟魏丑夫过着幸福的阴间生活？而且，万一先王发现太后去阴间了，还带着个姘头过去，那麻烦就不是一般的大了。这个太后没有想过吧？”

这家伙厉害吧？居然敢于在太后面前说这样的话。其实，他才是最知道太后这个人的。当年太后在韩国使者面前，说得还要露骨得多。太后对这些话有天生的免疫力。

太一听，觉得这哥们儿说得真的太有道理了，当下从善如流，对庸芮说：“你去传达我的最新指示，不用魏丑夫跟我去死了。让他好好活着，以后死了，也不要去找我。免得先王愤怒起来，对他对我都不好。”

说过这话之后不久，她真的去见了她的原配老公。

秦昭襄王用了大量的兵马俑来为她陪葬。

宣太后是秦昭襄王的老妈，秦昭襄王把孝道狠狠地表现了一把。但他对魏冉就不再那么客气了，直接下令，说：“舅舅，咸阳已经没有你的事了，你到你的陶邑那里过你的退休生活吧。”

至此，秦国的宣太后及魏冉时代结束。

秦国自商鞅以来，商鞅、张仪一直到魏冉，三代牛人的接力，使得秦国从一个连魏国都能把他们打得不断退缩的国家，变成了一个超级大国。而且通过商鞅、张仪两代牛人的积累，到魏冉时代时，秦国已经强大得打遍天下无敌手。可以说，在魏冉时代，秦昭襄王的权力远比他父兄为弱，但秦国还是史无前例地强悍起来。

魏冉的倒台，其实也跟商鞅和张仪的倒台差不多。他们干得太久了，下一代牛人要登上历史舞台，就得把他们轰下台来。

后来，司马光在总结魏冉倒台时，说范雎很不厚道，把魏冉的功劳一笔抹杀，其实魏冉是有功的，有功到什么地步？“秦益强大者，穰

侯之功也。”也就是说，秦国的更加强大，全是魏冉的功劳。然后就回过头来猛批范雎同志，说范雎“直欲得穰侯之处，故扼其吭而夺之耳。遂使秦王绝母子之义，失舅甥之恩。要之，雎真倾危之士哉！”

司马光说得好像很对。其实把秦国强大的功劳全归到魏冉的头上，肯定是不顾事实乱吹牛的。秦国的强大是几代牛人共同努力的结果，只是到了魏冉手里时才得以爆发出来。再说，范雎把魏冉赶下台，手段有点儿不厚道，其实跟当初秦惠文王把商鞅赶尽杀绝、武王把张仪直接从秦国最高权力顶峰打下去，最后逃离秦国，到魏国郁闷致死，也算是一脉相承的。当时是牛人争相登台表演的时代，谁都要抓住机遇，然后把别人赶下台去。而魏冉在专权方面，远比商鞅、张仪为甚。商鞅、张仪至少还不敢做出藐视王权的动作来，而是在王权的框架下运作。魏冉却仗着是宣太后娘家的人，仗着手里有白起，一直不把秦昭襄王放在眼里，连本来由国家元首直接管理的外交大权也全面剥夺，早已引起了秦昭襄王的极大不爽。只是秦昭襄王未得其便，这才让他嚣张下去。

范雎其实只是揣摩透了秦昭襄王的心思，然后引爆了这个火药桶。否则，以范雎一个逃难而来的说客，能把魏冉和宣太后一把推倒吗？他要是有这个力量，他在魏国早就把魏齐打死了。

魏冉和宣太后一起倒掉，完全是秦昭襄王一手发力的，只是他借助了范雎而已。

范雎在把国内两大政敌彻底打倒后，自己也成为秦昭襄王绝对的亲信。

本来，按他的蓝图是先把韩魏两国搞定，但由于魏齐跑到了赵国，而赵国又新近换届，刚刚即位的赵孝成王年轻，赵国的局势又克隆了秦国当初的体制——太后用事。

范雎和秦昭襄王对赵国的底牌还是很清楚的。这时，赵国仍然是赵胜为相，但手下文有蔺相如，武有廉颇、赵奢、乐乘，都是很猛的牛人，要动他们难度确实很大。但他们觉得换届是个机会。而且又换

了个老太婆称制，高层权斗刚刚开始，权力的重新洗牌正当其时，内部充满了不稳定的因素。

这是个机会。

于是，两人决定向赵发兵。

果然，一口气拿下三城。

触龙说赵太后

赵太后也慌了起来，知道凭着现在赵国的力量，是挡不住秦国的进攻的。她决定向齐国求救。

齐国对于赵国向来没有多少好感，因为赵国老是在他们边界制造摩擦，搞了很多次流血冲突，更气人的是在参与乐毅攻齐之战的国家中，赵国最卖力。现在你们急了，又来叫我们出兵，难道我们好欺负吗？

不过，齐国高层还是很有大局观的，在生气之后拍着脑袋想了一下，秦国要是吞并了赵国，就直接跟齐国接壤了。赵国是有点儿可恨，但秦国太可怕了。与一个可恨的国家接壤，远比跟一个可怕的超级大国做邻居为好。于是，他们决定出兵。

但不能白白出兵，而是要有条件的。

这个条件其实也不高，就是要求赵国把长安君派到齐国当人质。

让长安君去当人质，对于很多人来说，根本不算什么。可对于赵太后来说，就难以接受了。

因为长安君是她的小儿子。

小儿子向来是最可爱的。赵太后也觉得她这个小儿子太可爱了，他可以从事任何职业，但绝对不能去当人质啊。她怕哪天赵齐突然产生了矛盾，齐国生气起来就把人质撕票了。

当时很多大臣都劝她以大局为重。太后大人要是舍不得小儿子，咱们的赵国也会跟着玩完。最后就是那句话：覆巢之下，焉得完卵。

但赵太后一概不听。

她看到大家仍然不怕嘴皮疲劳地劝说，就大声说，如果没有别的办法，就不要再说这个事了。谁要是再敢提长安君的事， she 就把口水吐到他的脸上。

大家一听只得闭嘴。

当然不是所有的人都闭嘴了。

那个老干部触龙还是挺身而出。他要求去见赵太后。

赵太后一听，就知道这老家伙又是来做她的思想工作的——否则这些年来都不来见自己，偏偏到这个时候来求见。如果是别的太后，估计就把这个老同志挡住不让进来了。但赵太后还是让他进来了。

但她的脸色一点儿也不好看，刷满了愤怒的色彩。

触龙迈着老态龙钟的步子进来之后，老眼昏花地找了张凳子，然后慢吞吞地坐下才说：“我现在的腿脚有些毛病，所以很长时间没有来看望敬爱的太后了。不过，我一直担心太后的身体有什么不适。所以还是过来看看太后。”

赵太后一看，是聊身体健康方面，这倒可以交流一下，于是说：“我现在的腿脚也不好。我去哪里都要靠车了。”

触龙又问：“饭量还行吧？”

赵太后说：“基本只能喝粥了。”

她看到这个老头的话题开始转向养生方面来——这才是老年人的共同话题啊——脸色这才有所缓和。

触龙说：“现在不光身体有很多烦恼，就是儿子们的事也很烦恼。我那个小儿子舒祺，很不像话。可我硬是很喜欢他。我想让他过来当王宫的侍卫，所以想来走走太后的门路，请太后帮这个忙。”

赵太后一看，原来是跑关系来了，这个好办，便说：“他现在多大了？”

“十五岁了。年纪不大，但我还是想趁我死掉之前，解决他的就业问题。否则，真的死不瞑目了。”

赵太后说：“呵呵，男人原来也疼爱自己的儿子。”

触龙说：“在这方面，我们男人比女同胞厉害多了。”

赵太后笑着说：“还是女同胞厉害。”

触龙说：“我觉得你爱你的女儿燕后要远远胜过长安君。”

太后说：“你的话绝对错误。我对燕后的爱哪比得长安君？在对儿女的爱的分配上，我知道得很清楚。”

触龙说：“父母爱自己的孩子，一定要为他们作长远考虑。你把燕后嫁到燕国去，你难道不天天为她祝愿，祝愿她的儿子日后成为燕王吗？这难道不是为她的长远作考虑吗？”

赵太后说：“是这样的。”

触龙说：“那好吧。现在我们再探讨一个问题。从现在起三代以前，赵王的子孙被封侯的，现在还有没有继承人在位？”

赵太后说：“真的没有了。”

触龙说：“他们没有继承人在位，并不是他们的子孙都不成才，或者都犯有什么杀头的大错，而是他们享受着王侯的待遇，可以天天到处嚣张，但身上却没有一点儿军功，别人能服他们吗？于是，他们最终就只有完蛋了。现在你为了提高长安君的地位，天天给他地皮和豪

宅，让他享受最好的待遇，却没有想到让他去为国家立功劳。一旦有一天太后去世了，他凭什么在赵国混下去呢？”

赵太后一听，这才觉悟起来，对触龙说：“好。现在长安君就让你来安排吧。”

触龙立刻把长安君派到齐国，任那个让他时时刻刻都处在危险中的人质之职。

齐国看到赵国答应了他们的要求，就派田单带着部队高喊着“援赵抗秦、保家卫国”的口号狂奔而来。

秦国本来也只是想趁着赵国内部事务没有搞清前来赚点便宜，而且也赚到了三城，现在看到齐国派兵前来与赵国联手对抗他们，当然就不愿继续玩下去了，直接宣布退兵了事。

田单看到秦兵退走，觉得既然带兵来了，一点儿仗也不打，实在太无聊了。但秦兵是不能去追击的，那就去打燕国吧。于是，改变方向，直接向燕国狂杀过去，夺取了中阳。然后又挥师去打韩国，拿下了注城。

在田单努力打仗的时候，那个齐襄王却扛不住一场大病，最后死了。于是，齐襄王的儿子田建即位。田建还年轻，于是，又是太后掌权。

此前，中国历史上的妇女都远离政治，可那个宣太后玩了一把之后，女权运动就突然高涨起来，先是赵太后临朝，然后又是齐太后当权。

当然，这三个太后还是很有水平的。

黄歇归楚

秦国仍然没有闲着，赵国打不了，就去打韩国——反正现在就是战国时代，别的不好制造，但制造战争是很容易的。

公元前264年，白起再次出击。这哥们儿一动，总是大手笔，连续攻克韩国九城，斩首五万。过了一年，他觉得韩国真的很好欺负，又起兵打韩，拿下南阳，接着攻打太行山道，最后使得韩国的这条山道成为死路。

这时，秦国周边的几个国家没有一个碰上好运气。魏韩赵不是死了国君，就是被秦国猛扁，不光丢尽了脸面，还要丧师失地。楚国似乎还好一点儿。可也不长久了。

没几天，楚国的领导人顷襄王又被病魔打倒了。

楚顷襄王对其他事的判断能力很差，但对自己的身体状况总的预测还是很靠谱的，他觉得自己真的要完了，要告别这个让他不幸福的世界了。当然，他可以一了百了，什么也不管。但他仍然对他的儿子很负责。他要在他自己离开之前，把他的法定继承人叫回来，以便继承楚国大统。

这时，他的太子还在秦国当人质。

黄歇也陪着这个太子在秦国。

楚顷襄王派人去跟黄歇说：“你不是很有办法吗？快想个办法让秦国把太子放回来。要是回来得晚了，一切就不好办了。”

黄歇也是个老手，知道要是太子回不去，其他公子就会抢了楚王的位子，那么自己就白白在秦国陪这个太子这么多年，最后什么也没有，说不定继位的公子会把太子列为篡党夺权分子，自己也会被划入这个集团的骨干力量，后果会十分不妙；而如果自己能够把太子带回去，等太子当了楚王，凭自己这么多年跟太子打下的关系，到头来肯定是令尹的。官场就是这样，要么你会被人一打到死，要么你就能站到制高点，生杀予夺大权，全在你的手中。

黄歇想了想，终于想了个办法，去找范雎说：“根据我得到的消息，现在我们楚王的病已经很严重了，估计最后“不起”的可能性很高。所以，我认为，秦国不如赶快把太子放回去。他一直在秦国当人

质，秦国人对她很好，是个亲秦派人士。如果他能赶在时间的前面回去而成为楚王，到时楚国肯定会成为秦国的友好邻居。如果秦国不放他回去，让他继续留在这里，他就是咸阳城里一个小老百姓而已。如果别的公子成了楚王，肯定不会把秦国当成友好邻邦。这对秦国有什么好处？”

范雎一听，觉得很有道理，就去找秦昭襄王，把这个道理跟秦昭襄王说了。

秦昭襄王一直以来都很听范雎的话，可在这个事上却拿了一回主意，说：“还是先派太子的师傅回去看看楚王到底病到什么地步了，再说下一步。”

黄歇一听，就知道秦昭襄王是想要挟一把楚国，从这个太子身上压榨出一点儿利益来。他对太子说：“秦国现在想把你留在这里，要挟楚国要点利益之后才放你回去了。现在以你的能力，难以满足秦国的要求。而阳文君的两个公子都在楚国。要是大王真的挂了，阳文君的儿子就会成为接班人。太子你就什么都没有了。所以，现在你还是先跟使者偷偷逃回去。我一个人留在这里对付秦王。大不了一死。”

太子当然同意。

晚上太子化装成使者的车夫，混出关外，一路狂奔回去。

黄歇继续在那里，一碰到人就说，现在太子有病了，谁来也不接见。

等过了一段时间，估计太子已经逃回到楚国了，黄歇这才主动去找秦昭襄王，对秦昭襄王说：“报告大王，我们的太子早已离开秦国了。现在他已经到了楚国，大王再怎么也追不着他了。现在我前来领死。请大王动手。”

秦昭襄王一听，当然很生气。这些年来，坑蒙拐骗好像是秦国的专利一样，几乎天天都在大力开展，取得了一次又一次的成功。哪知，现在他居然被黄歇玩了一把，不生气他还是秦王吗？他大声呼喊

刽子手来执行任务。

范雎却劝他，黄歇作为楚太子的马仔，敢于为老板而献身，这是什么精神？这就是我们天天倡导的舍身为主精神啊。而且，如果楚太子即位，一定会重用黄歇。如果我们对黄歇够哥们儿，他以后也会对我们好的。所以，我们不如把黄歇放回去，从此跟楚国结成友好邻邦。

秦王一听，觉得杀这个黄歇除了白白承担一个杀人的恶名外，真没有其他积极意义了，就说：“既然范丞相说放你回去，那你就回去吧。”

黄歇回到楚国，三个月后，楚国的最高领导人顷襄王就与世长辞了。那个太子即位，就是后来的楚考烈王。

楚考烈王果然很感激黄歇，让他当了相国，把淮北之地封给他，号春申君。

战国四公子至此全部登台。当然，现在那个孟尝君已经作古若干年了。

楚考烈王刚当上国家元首，也怕秦国来打，就自觉地把州陵划给秦国，表达了热爱和平的良好愿望。

楚国不愿跟秦国翻脸，其实秦国也更不愿在秦楚两国之间闹不愉快。

秦国确定了远交近攻的策略，而这个策略的核心又是先弱后强，把弱的都吞下去了，自己也就跟着强壮起来，然后再全力对付强国，那就容易得多了。否则，全凭情绪去打仗，今天打这个，明天又惹那个，到头来仗是打了很多，但成绩就不可观了。

现在楚国虽然不算强悍，但它是传统大国，国土面积大，人口众多，战略纵深长，兵源也充足。如果逼得急了拼起命来，还真不好办。现在楚国主动修好，那是求之不得，深合秦国的利益要求。

楚国这边近期可以无战事了，那就继续打韩国吧。

白起带着部队继续攻击，拿下了野王，使得上党成了韩国的飞地。

上党虽然处于边缘地带，但白起围住上党，为后来那场大战的发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秦国本来对赵国是有所忌惮的，所以并不想马上跟赵国发生肢体冲突，而是打着不断蚕食韩国领土的主意，等国力进一步强大了，才跟赵国动手。

哪知，上党一役，加快了这个历史进程。

当时上党太守叫冯亭。当他看到秦国把上党通向韩国的道路都断绝后，就知道上党是守不住了。

他又不想向秦国投降，就对大家说：“现在咱们通往首都新郑的道路已经被秦军封锁了。而秦军已经隆重开到。我们的救兵过不来，但我们不能等死啊。我想，不如把上党交给赵国。赵国拿了上党，秦国一定很生气。秦国一生气，就会去打赵国。赵国被秦国一打，就会倒向我们韩国。这样韩赵联盟就会形成。以两国的力量，完全可以对付秦国。”

这哥们儿的想法其实是真的不错。

他立刻派出使者去见赵王，对赵王说：“现在我们已经守不住上党了。本来我们想把上党送给秦国算了。可是上党的干部群众都不愿当秦国的公民，只想加入赵国的国籍。现在上党共有大邑十七个，全部献给赵国。”

赵王一听，虽然觉得很好。可又想这事跟秦国有关——现在你可以得罪任何一方，但千万不能得罪秦国啊，本来赵国什么事都没有，突然在秦韩两国事务中插上一脚，不知好不好啊。于是，他问了一下赵豹：“我们要不要上党？”

赵豹说：“圣人甚祸无故之利。”

这话就是说，圣人认为天上掉下的馅饼并不是好兆头啊。

赵王一听，有点不理解，又追问：“这是上党广大干部群众热爱我们赵国才献给我们的。怎么说是天上掉下的馅饼呢？”

赵豹说：“秦国花了大量精力截断了上党的交通，其目的就是逼上党向他们投降。现在韩国不想让上党成为秦国的领土，就把上党献给赵国。这是什么行为？这绝对不是先人后己的行为，而是要嫁祸于赵的阴谋。老大想想，白起费了这么大的功夫什么都得不到，而上党却无缘无故地归于赵国。这跟天上掉下的馅饼有什么差别？我看，还是不要这个上党为妙。”

这哥们儿对冯同志的心思看得很透。

但赵王觉得上党太可爱了，如果现在韩国送给你你不要，以后你要是从秦国那里抢，困难就大了。他又去问平原君，上党能不能要？

平原君说：“要。怎么不要？你以为你不要上党了，秦国以后就会放过我们？现在先拿下，管他以后的事。”

赵王一听，这话很对，说：“那这事就交给你处理了。”

赵胜亲自当使者，跑到上党举行交接仪式，向他们宣布赵王的任命：以万户都三封其太守为华阳君，以千户都三封其县令为侯，吏民皆益爵三级。

哪知，那个冯亭却躲在门背后不愿跟赵胜相见，说，我实在不忍心出卖了老板的土地，然后又让这块土地成为自己的封邑。

赵胜办完交接手续才回到邯郸，还没有去跟老婆见面，给老婆拿出上党的土特产，就传来消息，秦兵攻上党，已“拔之”。

现在上党的人民都在向赵国狂奔。

赵王一听，知道秦国下一步就要把矛头指向赵国了。

于是，他急令廉颇带兵来到长平，以便安抚上党的民众。

当你看到“长平”两个字时，一个震古烁今的经典战例就要揭开大幕！

第四章 长平之战

赵王的决策

秦国看到赵国派廉颇带着大军来到长平，也派王带兵进攻长平。

廉颇与王大战。结果，王把赵军打得大败，斩杀赵军的一员裨将和四个都尉。

赵军连败几阵，便不再出战。

王每天出去挑战，但廉颇统统高挂免战牌，有本事你来实施一下攻坚战。

王知道，自己的兵力虽然比赵军多，士兵的单兵作战能力也比赵兵强，武器装备也比他们厉害，但粮草运输是个问题，如果不能速战速决，老是在这里天天叫阵，不用多久，就会打起包袱打道回府了。

王虽然很急，但廉颇这个老家伙很有耐心，不管你用什么办法，我就是不出来打。

王很郁闷，但赵王更郁闷。他看到廉颇几仗都打不赢对方，无法把秦国军队赶出赵国，心里特别害怕，就请楼昌和虞卿来开了个碰头会，问他们有什么办法？

楼昌说，现在我们无论如何是打不过秦兵的。所以，打仗是无法解决问题的。我看还是派人到秦国那里，跟他们谈判，争取和平解决。

虞卿却不同意——这哥们儿的口才很好，也是个合纵专家，刚出道时，就看好赵王，决定去赵国实现他的远大理想。

当时他还很穷，脚上穿着一双旧草鞋，肩头还背着一把破雨伞，直接找到赵王。

赵王觉得这哥们儿的话很有道理，太对胃口了，就给他“赐黄金百镒，白璧一双”，一下就让他脱掉贫穷的帽子。

他第二次跟赵王见面，赵王又给他说得心里大爽，就封他为上卿。他本来姓虞，这时干脆不要原来的名字了，直接就叫虞卿。

赵王对他是很信任的。此时赵王手下还有赵胜、蔺相如，都是牛哄哄的历史名人，但赵王硬是不请这几个人来开这个碰头会，却只是叫他和楼昌过来讨论这个重大的问题。由此可知，他在赵王心目中的分量了。

他看到楼昌是个彻头彻尾的媚秦派，心里很生气，大声说：“楼昌的话绝对是不对。他以为只要不跟秦国谈判，咱们就会打败仗。这话好像很有道理。可是真的的道理吗？现在和与战的主动权在哪里？地球人都知道，是在秦人的手里。现在请大王估计一下秦国，是不是想要打败我们呢？”

赵王说：“秦国肯定会动员一切可以动员的力量来把我们打败。”

虞卿说：“依我看，我们可以马上派出重量级的外交人员带着大量的金银财宝，去送给楚韩魏三国，让他们跟咱们联合起来，共同对付秦国。这三国现在虽然都作为专业观众，抱着热爱和平的中立态度，说谁也不帮。可是他们看到咱送了很多财宝，肯定会愉快地接见咱们的使者。秦国要是看到咱们的使者都顺利地见到那三国的最高领导人，就一定会以为那三国跟咱进行合纵来对付他们。他们一定会有所担心。到了这个时候，咱们再跟他们和平解决，就容易得多了。”

只要是脑子正常的人一听到虞卿的话，就知道比楼昌的建议强得多了。

可现在赵王的脑子已不正常了，心头塞满了害怕，觉得反正也是和平解决问题，为什么不直接去谈判，硬是玩得那么生动曲折？迟和

谈不如早和谈啊。

赵王就派了郑朱带着国书和大笔现金跑到咸阳展开和平外交活动。

范雎和秦昭襄王本来看到赵国的部队死硬不出战，也急得没有办法，这时看到郑朱来了，不由大喜，看来赵王的骨头也很缺钙，得好好把这个外交活动搞好。

本来，这些年来，秦国对外国的使者尤其是魏国派来的代表团都很冷淡，爱理不理，但这时对郑朱同志却十分热情，把秦国人民热情好客的那一面加倍表现出来，高规格接待了他，让他住在国宾馆里，名烟名酒招待。郑朱本来就是贵族，过惯了奢侈豪华的幸福生活，这时来到秦国，秦国让他过得比在赵国还幸福，那张脸全天候都挂着可爱的笑容。外交事务还没有开谈，就派人回去向赵王报告，秦国人太热情了，看来和平有望。请赵王和广大赵国人民群众放心。

赵王一听，也是大喜过望，把虞卿叫来，说：“你看看，现在郑朱不是谈得好好的吗？秦国也是很热爱和平的。现在你没有话要说了吧？”

虞卿一听，就知道赵王的智商已经全面下降了。你也不想想，如果秦国要跟你和平，为什么不把军队辙回去？几十万军队还在长平前线那里跟廉颇对垒，天天寻求跟赵国主力决战，这是和平的做法吗？这是秦国的诡计，把人家的诡计当着好心，赵国不大败简直是没有道理了。他当场说：“我可以肯定地说，我们的和平愿望是不可能实现的。我们得到的结果必将是大败惨败的结果。”

赵王有点儿生气了，说：“你能说出个为什么来吗？”

虞卿说：“这个为什么很容易。现在各国看到秦国夺取了上党，使得国土面积又增加不少，也会派代表团去向秦国祝贺。秦王和范雎一定会借这个机会宣传，大肆渲染，说赵王派了高级别的使者前来向秦国求和。各国看到连赵王都已经求和了，就不会再出兵援救赵国。秦

国就这么轻松地把赵国陷于孤立无援的境地。当这个目的顺利达到后，秦国就不会再热爱和平了。”

赵王说：“我不信。别老把秦国想得那么缺德。”

范雎就是这么缺德。

他果然照着虞卿的那个思路施行下去了，天天公开请郑朱吃喝赌嫖，然后在媒体上说，秦国两国代表团都在热情友好地举行会谈。会谈取得了十分喜人的成果。

楚、魏、韩这些长期上秦国大当的国家本来看到赵国被围攻，也怕赵国被秦国打垮，秦国的力量会更加强大，那么赵国的今天就会成为他们的明天，所以也都做好准备，到时帮一帮赵国。现在看到赵国都这么软下去了，跟秦国合作得很愉快，便也放弃了这个想法。

范雎看到这个效果后，知道自己的阴谋诡计大获成功，立刻对郑朱翻脸，说现在我们只想打仗。当然我们也爱和平，但条件是赵国把邯郸送给我们。

郑朱一听，这才知道自己被忽悠得好苦。这些天吃下去的名酒佳肴，差点全吐出来。

而赵王也很愤怒。

可这个结果是他做出来的，他能生谁的气？他不能骂楼昌，更不能骂虞卿。

于是，他就只有恨廉颇了。

不是说你廉将军很有水平很会打仗吗？怎么带着那几十万部队在那里，除了打几个败仗之外，就会缩在那里了？老子让你带兵过去是要打仗的，而不是让你去那里休养的。

三年了啊，一场仗都不打。

范雎本来还想按既定方针，先打弱国，再搞强国。但现在不得不跟赵国决战。

当然，你可以说赵国都派出求和使者了，他可以顺台阶下了。但他知道，如果在军队没有派出的情况下，这个和平还是可以开展下去的——说是开展下去，其实是忽悠下去。

自范雎当权这几年来，他打了赵国，也打了韩国，让秦国拿到了很多实惠，但这些实惠算起来也不怎么有分量。他不敢放手大干，主要还是怕六国被打急了，又来了个合纵。六国群殴过来，秦国还是很难受的。

所以，他想了想，楚国现在无论如何是不能动的，要动就只有动韩、赵、魏。而这三国之中，赵最为强大。要是能把赵国狠狠地打一下，不光把赵国打得痛哭连天，还能让韩魏两国感到疼痛。这样一来，这三个国家就只好在自己的面前日夜发抖，说话都不敢大声了。

这个想法让他的大脑皮层很兴奋，可是实施起来，还是有很大的难度。

首先，现在赵国的综合国力也不弱。他们一下子就能组织几十万大军开到前线，而且还有几个牛人在那里掌握着军政大权。廉颇是个打仗的好手，赵胜和蔺相如都是高明的政治家。要忽悠他们还真不容易。

但范雎仍然找到了他们的软肋。

这个软肋不在廉颇身上，也不在蔺相如、赵胜的身上，而在另一个更为关键的人物身上。

赵王！

赵王还很年轻，他也跟很多刚上位的领导人一样，经验不丰富，最不愿意的就是老爸留下的那些高级员工权力太大，自己施展不开手脚，所以就不怎么理他们。

于是，在重大的事务上，他居然没有在第一时间里找赵胜和蔺相如他们讨论，却找什么楼昌这类人来进行决策。

那个蔺相如虽然以前表现很突出，但想想，只是胆子大一点儿，敢于把自己的脑袋不当脑袋地玩一下秦王。可是一回到国内，也没有什么很大的作为。这时，他原来的老板死掉了，作为一个老牌政客，看到新的赵王不怎么把他当重量级员工看，也就不敢多嘴了。

所以，这时的赵国政坛还是很很不稳定的，只是赵王一个新嫩君主在独舞。这个赵王热衷于独舞，但智商和手段又不上档次。自己没水平，又相信那些没水平的人。

这是一个难得的机会。

范雎就是在这样的考量之下，决定放手与赵国一搏。

于是，长平之战就这样拉开。

连环计

长平之战，发生得很偶然，连范雎都没有想到要打这么一场大战。可随着王向赵国发动进攻，廉颇带着大军过来跟秦国对抗，范雎那颗脑袋就灵光一闪，决定大打一场。

范雎在做这个决定时，已经开展大量的脑力劳动，进行了一次精密的计算。

他比谁都知道，如果让廉颇这么死守着，秦国也许会无功而返，那时他的声誉将大大地下跌。他无法在战场上搞定廉颇，但可以通过赵王来搞定廉将军。

两军全力对垒，表面看来是将士之间的搏杀，两军相遇勇者胜，两强相争智者赢。但两军之后，还得靠大量的人力物力支撑，算起来是综合国力的比拼。赵国经过那个赵武灵王的改革，军力提升得很快，但这些年来，经济建设却没有取得什么重大收获。认真算起来，

综合国力跟秦国并不在一个档次内。真的对决起来，秦国的赢面很大。

但要是双方都在那里僵持，赵国只守不攻，消耗就会低一点儿，而秦国的消耗会很大。

这一点范雎是很清楚的。

但范雎更清楚赵王的心态。赵王因为年轻，胆子还没有壮大起来，看到财力储备像被火烧着一样，一天比一天少，心里就会急起来。他一急，机会就会偏向秦国。

范雎在这一场大赌当中，他没有去考虑别的人，只把心思全放在赵王的身上。

于是，所有的阴谋诡计都以赵王为核心展开。

先是赵国的求和外交，让赵王失去外援，顺便让这个年轻的国家元气首爆了。而气爆了的结果就是生廉颇的气，天天派人去骂廉颇，三年了，你就不能打一个仗吗？

但廉颇很淡定，你可以骂，但本将军就是不出战。本将军宁可被骂，但不可打败仗。廉颇知道，这仗要是一败，赵国以后就没有出头之日了。

但赵王没有这个觉悟，而赵胜、蔺相如也没有这个觉悟，觉得廉将军只管在那里挂免战牌，却不考虑一下国家的承受能力。

于是，情节按照范雎的设计继续发展。

接下来，该让廉颇退出这次活动了。

其实赵王到了这时也想换人了，只是他没有想到合适的人选。

他没有合适的人选，范雎可以帮他找来。

范雎提供的人选就是那个著名的赵括。

赵括是赵奢的儿子。这哥们儿从小就学习兵法，而且很勤奋，考起试来老师恨不得给他加一倍的分数。他曾经与他的老爸展开过军事方面的讨论，居然把老爸驳得当场无语。但他的老爸“不谓善”，说他只知道教材里的兵法，而没有真的本事。并做了一个预言，如果将来赵国一定要用他为将，后果会很严重。他的原话是：兵，死地也，而括易言之。使赵不将括则已；若必将之，破赵军者必括也。

赵奢讲这话的时候，范雎肯定不在现场，但他对赵括一定做过全面的摸底，对赵奢的这个评论也很清楚，于是，就决定向赵王隆重推荐赵括。

当然，并不亲自出面推荐，连一封推荐信也没有写，而是用了自己的方法。

这个办法其实也很简单——反间计。

绝对没有错，又是反间计。

这个计策看起来很简单，也很小儿科，但很容易成功。

这个计策的成本也很低，派几个人跑到赵国那里，到处散播谣言：秦之所畏，独畏马服君之子赵括为将耳！廉颇易与，且降矣！

现在秦国最怕的是赵括，而不是廉颇那样的人。廉颇算什么？老得牙齿都没有几颗了，有什么好怕？廉颇再撑几天就会全面投降了。

如果这话让一个头脑冷静的人听到，是不会把它当话的，你再怎么造谣，也是无效。

可现在赵国的高层包括赵胜、蔺相如这些人都觉得廉颇真的没有用了。所以，这话还是有极大的杀伤力。

赵王在听到这话的第一时间，就立刻开会，宣布要免去廉颇前线大将的职务，让赵括过去担纲总指挥——要大胆任用年轻人嘛。

大家一听，原来我们还有赵括。这可是个当代最精通军事的人才啊。于是，都没有意见。

当然，还是有不同意见。

发表不同意见的，只有两个人。

一个是蔺相如。

不过，你千万不要以为蔺相如还想挽留敬爱的廉将军。他对老将军的能力也产生了怀疑，但他同时也怀疑赵括，他说：“老大啊。你现在是因为赵括的名气而重用他。其实他只知道读他老爸的书，是读死书的料儿，一点儿不知道兵势的变化之道。”

赵王摆了摆手，说：“我否决你的意见。”

第二个是赵括的老妈。

赵老妈看到赵括满脸得意地穿上军装，拿着帅印就要出征，急忙向赵王上书，说赵括不能重用。

赵王一听，也想不通了：现在这个世道是什么世道啊，连老妈居然也出来反对儿子被提拔。他把这个老妈叫过来，问为什么。

赵老妈说：“以前我跟赵括老爸的时候，看到他一到开饭时间就去跟士兵们一起吃饭，士兵当中成为他朋友的都有好几百人。国家给他的奖品，他都拿来分给大家。现在赵括呢？才接到这个帅印，就不把家当家了，整天把自己装扮得威武雄壮，摆着大将的架子，大小军官都不敢抬头看他。大王赏给他的东西，他全部拿回家里收藏得好好的。然后还天天到处跑，看看哪块地是黄金地皮，看中之后，就忙于把它收购回来。这样的人能当大将吗？大王你总以为他会像他的老爸一样。其实他们完全不一样啊。大王你不要派他去打仗了。”

如果是别的领导人，听了这话之后，也许会重新考虑一下。可现在赵王的脑子哪还有这方面的功能？听完赵大妈的话，就挥挥手

说：“你放心吧。寡人的决定是错不了的。”

赵大妈说：“万一赵括出了什么差错，我请求不要连累我们赵家啊。我可是提醒过大王。”

赵王大笑，说：“赵括一定不会辜负寡人的期望，只会打胜仗，不会出什么差错的。不过，我仍然要答应你的要求。反正你的这个假设是不会存在的。”

赵王把话说到这个份儿上，最后只说明了两个问题，一是赵王做了件大蠢事；二是范雎的阴谋诡计获得巨大成功。

范雎听说赵国按他的想法进行了人事调整之后，立刻亮出他的王牌，任命白起为上将军，为前线总指挥，那个王只作为裨将，当白起的助手。

但范雎知道，赵括虽然狂妄，天天叫嚣天下无敌，但面对白起时，还是会胆小起来的。于是，下了个死命令：有敢泄武安君将者斩。

赵括很快就来到长平前线，轻松地从廉颇手里接过兵符，开始了他的名将生涯。

这哥们儿觉得廉颇这个老家伙暮气沉沉的，那些计划更是没有一点儿勃勃生机，于是也像现在很多地方官一样，一上任的第一把火就是否定前任的施政方针，自己另起炉灶。

赵括对廉颇原来制定的战略方针，连看都不看，便宣布全部废除，一个标点符号也不保留。

当然，赵括也像现在的很多地方官一样，自己上任之后同样烧一把人事方面的大火，把前任重用的人统统赶下台，把自己的人都提拔上来。

整个军营的面貌就全面改变了。

赵括雷厉风行地进行了这些整顿，他觉得自己真的像大将军了，真的可以去把秦国打个落花流水了，于是，他下令出战。

白起绝对是个老手，他对赵括的这些动作知道得很清楚。他知道这哥们儿目前心态已经非常轻狂，便顺着赵括的这个心理让他继续轻狂下去，直到赵军全变成骄兵。

他一面下令秦兵假装失败后退，一面预留两支部队埋伏下来，等赵兵牛哄哄地冲杀过来之后，伺机猛打赵军的屁股。

赵括一看，原来仗打得这么容易？自己才小试牛刀，根本没有发力啊，秦兵就大败而逃了。廉颇白白活那么大的岁数，原来根本不会打仗，全是靠混出来的。要是早先让我来当将军，现在秦国都给灭了啊。

他下令部队乘胜追击，直接攻击秦兵的营垒，要彻底把秦兵打回老家去。

这一次，白起不再装失败了，下令秦军坚守。

赵括猛攻几次，都被宣告无效。

赵括到现在仍然没有想到这是白起的阴谋诡计，还以为是自己的部队不够努力，只是拼命地进行攻坚战。

他想，只要再加一把劲，就可以大败秦兵了。

可在他觉得胜利在望的时候，白起预留的一支二万五千人的部队突然出现在赵军的背后，另外一支五千骑兵也突然出现，截断了赵兵的归营之路。

赵军这时军心开始不稳。

白起带着精兵杀出营垒，向赵兵反击。

赵括这才知道，秦兵原来战斗力很牛——前面那些不堪一击，原

来都是装的。他奋起迎敌，打了个败仗。

到了这时，赵括也知道自己再这么蛮干下去，会被白起砍死的，于是也筑起营垒，坚守下来。然后派人狂奔回去请求援兵。

此时，秦王看到前线的双方已经全面接触，最后决战时刻已经到来。赵以举国之兵而来，浩浩荡荡几十万之众，赵括再怎么菜鸟，真的打起来，秦国的士兵也会大量消耗的。如果弄得不好，一战之后即使获得胜利，也是惨胜。惨胜之后，秦国的麻烦就大了。

因为，现在赵国虽然没有朋友，但他也没有多少敌人。秦国现在四周全是敌人——虽然现在几个国家都跟秦国签订了友好条约，可这些友好条约连秦国也不相信。那些国家与秦国签约，是因为怕秦国打他们；秦国跟他们签，是怕他们联合起来对付自己，这样的条约都是暂时的。

所以，范雎清醒地认识到，秦国只有在这次大战中大获全胜，胜得威武雄壮，让四周敌人一片胆寒，谈秦色变，这才不敢有别的想法。于是，他决定大规模地进行动员，大打一场人民战争，连秦王也要下基层开展征兵工作。

秦昭襄王亲自到河内一带，号召十五岁以上的男子都拿起武器向长平前线狂奔，阻断赵国的粮道。

赵王这才知道，跟秦兵硬碰硬真的吃不消，觉得虞卿的办法才是王道，于是，急忙派人去向齐国和楚国求救。

齐国和楚国看到秦、赵两军对决，也怕秦国真的打败了赵兵，灭了赵国，这样对他们也很不利。可又下不了更大的决心，最后只是各派一支部队前来救援。

这时，赵括的营中已经开始缺粮，后勤部门天天跑到赵括那里报告，没有口粮了。

本来赵括军中也还有些粮草的，可都存放在原来的军营中，自己

率军前来攻打秦军，粮草就全留在后方。此时粮草都已经落入秦兵的手里。他急忙向赵王报告：没有口粮了。

几十万部队的口粮，哪能一下就筹集到？

赵王急忙向齐国请求援助，请齐国再救济点军粮。

齐王一听，你们赵国也太没有道理了吧？我们派军队去救你们，还要给你们军粮？不给。

那个周子一看，这个齐王实在是太过短视了，急忙劝他说：“大王啊，你肯定比我更加了解唇亡齿寒的故事吧？现在赵国是挡在齐国前面的屏障啊。等秦国拿下赵国之后，齐国就会裸露在秦国的面前。所以，救赵其实就是救齐国自己。如果你不救齐，那将犯历史性的大错误。”

齐王仍然不听。

齐王这次的决定，终于使得赵兵最后的生机全部丧失，当然，齐国的生机也跟着丧失。

一个没有战略眼光的君主，确实是一个失败的君主。

此时的齐王和赵王，算是半斤八两，在关键时刻只顾自己的情绪，一点儿没有大局观。

秦王和范雎则加紧时机，全面动员，把部队源源输送到前线，给赵括设置了一道又一道的埋伏圈。

而此时，赵括军中缺粮已经有四十六天。

这四十六天他们都吃什么？

史书上说：皆内阴相杀食

全靠杀自己的战友来维持生存了。

赵括知道，再这样坚守下去，估计大半战友都变成食品被同伙吃下肚子了，那时再战，还有几个人能冲出去？于是，下令出击。他这时把部队分成五等分，轮番向秦兵的营垒进攻，但都没有冲出重围。

在战争的初期阶段，秦军急于决战。现在却反过来，赵兵需要速战速决，要主动进行攻坚战。

有人做过预算，在冷兵器时代，攻坚战和防守战所需战斗人员之比是二比一。也就是说，攻坚的那一方人口数量应该是防守一方的两倍——当然，有时进攻方的人数也比防守方的人数少。但那是特殊情况。这种特殊情况一般是，进攻方的指挥官是天才军事指挥员，而防守方的最高军事统帅是超级菜鸟一个。

现在双方的情况是，赵兵的人口数量比秦兵的少，而白起是千年一遇的将才。赵括呢？纸上谈兵故事的主人公。双方的差距实在太大了。

最后，赵括绝望了，选出最精锐的部队组织成敢死队，亲自带领他们向秦军发起最猛烈的进攻。

结果是，亲自上前线的赵括被一支来历不明的箭射中。纸上谈兵的主角就这样死掉了。

赵括死后，赵兵立刻陷入极大的恐慌之中，最后集体投降。

秦国本来已经做好付出巨大代价的思想准备，哪知，就这样轻易地完胜了。

但完胜之后，白起又郁闷了起来。

他清点了一下投降过来的赵兵，整整有四十五万。

白起看着这四十五万大军，个个都已经给饥饿折磨得奄奄一息，疲劳不堪。他的眼前又浮现出上党被秦军攻克之时，军民都蜂拥向赵国撤离的情形，可见这些人对赵国还是很有感情的。现在这些赵国的

士兵都高举白旗向自己投降，那是因为饿得没有办法了。只怕等他们一吃饱饭，便又放筷子抄起家伙跟自己拼命，那麻烦就大了。

赵兵的战斗力在当时是很有名的。

留下这些降卒，又怕日后生变；放回去，又等于放虎归山。

而且他们在这里一天，秦国就得养他们一天。四十五万成年男人，一天要消耗多少饭菜啊。

看来只有让他们消失。

白起一咬牙，做了一个让他足以遗臭万年的决定：坑杀全部赵国降卒。

一夜之间，四十五万士兵全部被秦军活埋。他们本想投降之后，保下一条性命。哪知，在屠夫面前，他们根本没有活路。

其实，在赵王任用赵括的那天起，就注定他们没有活路了。

白起当然没有全部杀死赵兵，他还是放了二百四十人回去。

当然，这二百四十人并不是他的朋友和亲戚，更不是因为他觉得这二百四十人很可爱，而是让这二百十四人回去告诉全体广大赵国人民，你们的四十五万子弟兵已经全部被活埋了。你们还敢跟秦国作对吗？

白起这次坑杀赵兵，绝对是屠杀史上空前绝后的大手笔。

这次坑杀降卒的意义有几个：

一是奠定了白起史上最牛屠夫的地位；

二是对赵国军民造成了重大的心理打击；

三是对秦国日后的统一也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因为白起这次手段太狠毒，太残酷无情，给秦军的名声带来了极大的负面影响。大家都

以为，要是给秦军抓住，最后的下场就是活埋，无形当中激起了各国军民的同仇敌忾之心，大家都拼死与秦军作战，使得秦军一统天下的成本大了很多。

如果白起是一个政治家，他可能会像乐毅那样以政治的方式来处理这个事，效果可能会好一点儿。可是白起是一个军事家。作为军事家的白起从军以来，每一仗都打得十分完美。而屠杀战俘这件事，成了他永远洗不去的污点。

当然，在他大举屠刀之后，包括秦王和范雎在内的秦国高层，并没有谁认为白起做得不对——至少没有谁批评过这个常胜将军。

也许，他们也没有办法。也许秦国历来就是崇尚这种黩武的残暴思想。

长平之战就这样结束了。

它是史上第一次极大规模的歼灭战，双方以举国之力毕其功于一役，前线参战人员共达一百万。

赵国的四十五万大军全部埋葬地下，秦国的部队也损失一半。

光从这个统计来看，此战的激烈程度也是十分令人震撼的。

赵括虽然十分菜鸟，但他并非贪生怕死之辈。他没有战略眼光，更参不透胜败之道，但他在冲锋陷阵之时，还是有一点儿水平的。否则，他的几次冲锋，也不会让秦军有这么大的损失。如果不是白起，也许秦军的损失还会更大。

但他不幸碰上了白起。

当然，不仅是他的不幸，更是赵国的不幸。

赵国不幸碰上了白起，更不幸碰上范雎和秦王，还不幸出了个缺乏大局观的赵王。自长平之战拉开大幕之后，秦国在范雎的筹划之下，每走一步都经过周密算计，而且秦昭襄王与范雎、白起配合默

契，从没有过冲突。相反，赵王在重大决策上，不断地失误——即使有人提出正确的办法，他也要坚决否定。而赵国这时的牛人们居然都集体失声，硬是让赵王一个人在那里做着小儿科的决策，最后大败，那是情理之中。

当然，除了这些直接的因素之外，其他原因也存在。

秦国自从商鞅变法之后，虽然怕商鞅权力越来越大，最后车裂了这个改革的鼻祖，但仍然坚持他的改革政策。商鞅的变法不光将秦国打造成了军事第一强国，也促进了其经济基础建设的发展。而赵国自武灵王以来，虽然在军事改革方面，领先于其他国家，但别的成绩却一点儿没有取得，是典型的跛脚强国。长平之战的失败，并非简单的战场上的失败，重要的是综合国力比不过人家。

试想，如果赵国的军用物资不那么匮乏，赵国高层也许会支持廉颇的保守战法，挂着免战牌与秦国耗下去，结果也许会好一点儿。但赵国高层看到廉颇虽然能守住前线，但他们的后勤工作却越来越难做，军用物资越来越难以筹集。于是，他们都跳了起来。于是，当赵王急着要速战速决时，赵胜无语，蔺相如也紧闭了嘴。

最后一个不幸，就是赵王没有听从虞卿的话，全力开展外交活动。如果能得到楚齐韩魏等国的支持，组成抗秦联盟，或许会有另一种结局。但这也只是一时的权宜之计。

而这个权宜之计，最后也被赵王彻底葬送。范雎巧妙地堵住了这个漏洞。

于是，赵国就只有在这些因素的共同作用下，等着大败的这一天了。

这场大战的意义对于中国历史来说，是很重大的。

经此一役，赵国一蹶不振，再也无力与秦国抗衡了，其他国家对秦国更加提心吊胆。而秦国的实力也达到了空前的程度，统一中国也只是时间问题了。

相将不和

长平之战一结束，秦国举国兴奋。

而最兴奋的要算是白起了。

当年（公元前259年），白起把秦国主力一分为三，下令王带部队进入赵国的武安、虎牢。王毫不费力地拿下了。

司马梗带一支部队北略太原，把上党的全部地皮都划归秦国的版图，他自己则准备带着主力部队直指邯郸，乘胜把赵国彻底从历史舞台上抹掉。

不管你从哪方面看，白起的这个决策是百分之百正确的。

按常规，现在的赵国肯定已经不堪一击了。秦国高层肯定会全力支持白起的这个决策，全国上下一心一意支援前线，做好接收赵国的准备工作。

然而，还是出现了意外。

赵王经长平一役，回去也痛定思痛（其实是痛还远远未定），作了一次深刻的反省，觉得自己重用赵括、撤掉廉颇是中了范雎的反间计。范雎在对廉颇没有了办法时，就使了这个反间计。现在他们没有办法了，也只得向范雎学习，搞个反间计。

范雎反间计的目标是廉颇，而赵国这次反间计的目标是谁？

白起。

没错，就是要把白起搞定。

赵国知道，他们搞不定白起，就会被白起搞定。

他们的反间计也同样简单，而且做得明明白白，一点儿没有掩饰。

当然这个反间计没有由赵国直接出面，而是由韩魏两国出面进行的。

韩魏两国在长平之战时，都缩着手当专业观众，好像是人家打架跟他们无关一样。现在看到赵国大败，眼看就要被灭国了，突然觉得自己的危险也来了，这才知道作为一个国家而存在，国际事务其实都跟自己有关。他们急忙与赵国修好，跟赵商量如何面对白起的到来。

最后，韩魏两国集资，拿出大量的金钱，让苏代带着跑到咸阳，直接向范雎行贿。

范雎跟所有的高官一样，对的贿赂十分欢迎——只要你愿意给，给多少我都不嫌多。他看着苏代给他的钱，笑着问：“苏先生有什么事请我帮忙？”

苏代却说：“我没有什么事啊。不过请问一下范大人，现在武安君是不是正在围困邯郸？”

范雎说：“是啊。怎么了？你没有家属在那里吧？要是，我跟白起说一说，破城时会关照你一把的。”

苏代说：“呵呵。武安君灭赵，估计已经没有什么困难了。可是大人想过没有？赵国灭亡了，秦王就可以称王天下了。那时论功行赏起来，不会是范丞相最大吧？应该是武安君白起功居第一。他的职位将无可争议地成为秦国第一。那时范大人甘心成为白起的手下吗？你即使不愿排名在白起之后，但也由不得大人了。所以呢，现在你应该阻止白起的进攻，逼迫赵国割让一些土地，获得一些利益就算了。不能让白起独自拿下这个大功啊。”

范雎那个脑袋是什么脑袋，当然知道苏代是为赵国当说客来的，目的就是拿下白起。可他觉得苏代说得真的太对了。要是让白起这个家伙灭了赵国，他以后真的当了白起的手下。那对于范雎来说，情何以堪啊。

坚决不能让白起灭赵。

存赵就是巩固自己的地位。

范雎马上跑去见秦王，对秦王说：“现在我们的子弟兵刚刚打完长平之战，他们太累了，需要休整一段时间再打仗啊。”

秦王一听，既然范雎都说这仗不能打了，那就不打吧。于是，按照苏代的建议，让韩国和赵国割下一片土地之后，叫白起收兵。

白起接到这个命令之后，就知道是范雎搞了自己一脚，心里很生气。于是，白起和范雎的矛盾开始出现。

范雎为了保住自己在秦国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地位，做了一件雷人的事。

而赵王这时更加雷人了。

这哥们儿被秦王打得彻底怕了起来，老是想如何才能把秦国巴结住，让秦国不再打赵国。最后，他在一个不眠之夜想出了一个办法，秦国不是喜欢要土地吗？那就继续送给他们土地，让他们把赵国当朋友，于是，决定派赵郝出使秦国，主动提出再给秦国割让六个县。他以为自己这么自觉割地，秦国会表扬他一把，从此不再跟他为敌。

又是那个虞卿出来反对，问他：“秦国过来攻打赵国，大获全胜，现在退回去的原因是什么？是困了累了退走，还是因为他们本来还有力量，但突然内心慈善起来才退下呢？”

赵王想了想，说：“秦国这次大战，已经算是全国动员，不遗余力了。现在退回去，应当是累了困了才撤的。”

虞卿说：“秦国拼尽全力来进攻赵国，它的本意就是要占领赵国的土地，现在一直打得困了累了才退回去。他们做不到的事，大王你却主动地帮他们做到了。你送给他们土地，实际上等于帮助秦国来进攻自己。等明年秦国恢复了再来攻打赵国，大王你还有救吗？”

这话一点儿也不深奥，赵王一听就明白，但他仍然在那里发呆犹豫。

正在这时，那个楼缓来了。

楼缓是什么人？

此人先在赵武灵王手下当高管，后来奉武灵王之命进入秦国，一直混到秦相之位。他虽然当了秦相，但那颗心还是赵国之心，一直为发展双边关系而努力。可武灵王死后，他那颗心就变成了秦国之心。这时他突然出现在赵国，完全是为秦国而来的。

但因为他曾是赵国派到秦国的间谍，所以在赵国还是很有分量的。他虽然不怎么著名，但活动的时间实在太长，从他跟武灵王开始在历史舞台上冒泡，到现在都差不多五十年了。

赵王看到这个老人家来了，便把虞卿的话向他复述了一遍，问他虞卿的话靠谱吗？

楼缓一听，想都不想，直接就说：“虞卿的话听起来很有道理，其实太没有道理了。秦赵两国打仗，各国看到，都很高兴，都想从中得到利益。他们当然不敢从秦国那里讨要这个利益，因此都会向我们的赵国伸手了。如果赵国主动把土地送给秦国，一方面可以让秦国安心，另一方面也可以让各国看到，原来赵国跟秦国已经和好了，已经成为友好邻邦。他们就不敢再打赵国的主意。否则啊，他们都会借着现在赵国大伤元气之时，集体前来瓜分赵国。赵国估计离灭亡也没有几米远了，哪还能谈什么去抗击秦国？”

赵王一听，觉得这话更正确，后怕得吓出一身冷汗来，觉得要是送秦国土地送得晚了，赵国就会完蛋了。

虞卿知道后，急忙跑去找赵王，对他说：“楼缓已经全面变成了秦国的间谍。他这话是彻底葬送赵国的话。如果大王送给秦国土地，根本没有办法阻止秦国的贪心，反而把赵国胆小如鼠的怯懦心态公开展示在地球人面前。现在，秦国想要咱们六城，我们可以把这六城当作

礼品去贿赂齐国。齐国本来跟秦国就不是友好国家，听说有这样的好处，肯定就会出兵帮咱们。齐国要是一出兵，咱们就可以联合起来，从秦国那里得到补偿，而且还可以让大家看到，赵国的领导人还是很有骨气很有水平的。到了这时，秦国肯定会主动跟咱们赵国修好。韩国和魏国知道后，也一定会对咱们赵国刮目相看。大王到那时就占了主动地位。”

赵王一听，这才知道楼缓的话果然是丧权辱国的话，于是又否决了楼老人家的意见，派虞卿去齐国进行外交活动。

楼缓一看，自己的阴谋败露了，只得夹着老尾巴逃走了。

从这件事中，我们可以再次看到赵王这哥们儿的智商实在不怎么样。如果没有虞卿的反对，他仍然会将蠢事进行到底。那么，秦国灭赵的时间就会提前。

其实当时不止赵王一个做蠢事，其他诸侯国的最高领导人也不见得高明到哪里去。

比如那个魏王。

当秦赵打得血流成河、鬼哭狼嚎时，魏王把大家都召集起来，讨论着这个当下最热门的话题，问大家：“这场大战对咱们魏国有影响吗？”

本来这个话题还是很不错的。在范雎的那个远交近攻的策略当中，韩魏赵是属于近攻的主要对象，也就是说这三个国家是秦国近期内严打的目标，至于先打谁，那得看实际情况。反正秦国现在是用尽全力打赵国。

秦国按范雎的既定目标进行着，但却没有哪位牛人看破范同志的阴谋。魏王手下虽然也养着一大批高级公务员，平时领工资起来，谁都不甘落后，但在这件事上，个个都是蠢得可以，一听老大提出这个问题，纷纷都大声说，秦国打赵国，对魏国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只有那个孔斌有反对意见，问大家：“为什么觉得秦国打赵国对魏国有利无弊？”

有个人说：“如果秦国胜了赵国，那么咱们就可以顺便向秦国服软；如果秦国打了败仗，咱们就可以乘机打败秦国。”

你一听这话，就这知道这哥们儿脑残得不轻。放在现在如果在论坛发帖，肯定会被定为魏奸——仗还没有打，就说要顺便向秦国服软。请问你是在为谁说话？是为魏国还是为秦国？

孔斌冷冷一笑，说：“你去翻翻历史看一看，秦国自从孝公以来，他们打过多少次败仗？告诉你，这段时期我们根本找不到秦国打败仗的记录。何况现在他们军事最高长官是白起。这个白起一点儿不比吴起差，他能打败仗吗？能打到秦国疲软得让咱们有机可乘吗？”

那些人仍然很嘴硬，大声说：“这个可能大概是没有了。但他们打败赵国是大有可能的。那么即使他们大败了赵国，对我们来说，也没有什么事啊。那是赵国被打了，又不是我们被打败。呵呵，赵国之祸正是我国之福啊。”

孔斌想不到他的同僚们居然这么猪头，连基本的国家安全知识也不了解，也大声说：“秦国要是完爆了赵国，接下来他们要干什么？你们知道吗？难道他们就永远不打仗了？我明确地告诉你们，他们接下来就会把矛头指向我们魏国。”

这哥们儿本来是孔老二的六世孙，同时也是个天才政治家。

魏王听说这哥们儿有水平，派人拿着大量的礼品过去请他来当自己的高管。他不来。魏王请了三次，他觉得再不来就太不给人家面子了，所以就来了。当然，他来的时候，是有条件的。

这个条件就是：若王能信用吾道，吾道固为治世也，虽蔬食饮水，吾犹为之。若徒欲制服吾身，委以重禄，吾犹一夫耳，魏王奚少于一夫？

这话的意思就是，如果魏王真能信任我，我可以把魏国治理得繁荣昌盛，即使我天天只吃青菜喝水，我也可以过去；如果魏王只想让我穿着那身高管的制服去上班，然后领天价年薪，那我的作用跟老百姓没有什么两样。现在魏国里这样的人多得很，也少不了一个孔斌啊。

魏王一听就笑了，“寡人就是要请你来安邦治国啊。你放心好了。”

于是，孔斌就来了。

魏王带着全体高管到郊外迎接他，场面十分隆重，然后任命他为魏相。

孔斌来了之后，立刻按他的思路制定方针政策，把原来的既得利益集团的人全部拉下马：先是把那些靠溜须拍马上来的笑脸人士一个个地撤换，然后彻查了一大批吃空饷的人员，把这些经费全部拿来奖赏给有功之臣。

显而易见，你如果一来就提高农业税，加大盘剥小屁民，搜刮一把那些靠微利维持生产的民营企业，阻力那是一点儿也没有的，而且政策的贯彻落实会很到位——晚上宣布政策，天亮就可以落实到底。可你一动这些既得利益集团的利益，你遇到的阻力就巨大无比。且不说要拿他们开刀，你就是要公布一把他们的财产，他们也会拼命反对，到头来，你只能公开自己的财产，而他们的巨额财产将作为隐私被保护，永远难见天日。何况现在是剥夺他们的财产来源。

他们要是不反对，他们还算是既得利益集团里的精英吗？

于是，这些既得利益集团的人士都转换身份，成为造谣言，天天造孔斌的谣言，说他有这个污点，又做过那个缺德的事。

有人把这些谣言抄录起来，送给孔斌看。但孔斌仍然不理。

孔斌可以不理，可魏王却坐不住了。这些人本来都是他提拔重用

的，现在孔斌上任不到两天，就把他们全部一撸到底。这些人天天跑到他的面前说孔斌的坏话。魏王本来分辨是非的能力就低得要命，听孔斌的坏话听多了，就觉得自己真的用错了人。于是，就把孔斌一把免掉。那些刚刚被孔斌搞下来的人又纷纷上台，狂欢不已。谁跟利益集团作对，谁没有好下场。

孔斌没有了职务，但仍然没有离开魏国。他断言，不用二十年，这个天下就是秦国的天下了。

不过有时魏王仍然请他来列席一些重大会议。他也一如既往地发表自己的见解。而他的见解也是一如既往地遭到那些人的强烈反对。

那些人都抱着你反对我一分钟、我反对你一辈子的坚决态度跟他唱反调。看谁比谁狠。

他们当然比孔斌狠。

最后魏王的耳朵里基本都装着那些人的话，于是，当赵国被秦国猛扁的时候，他们在一旁幸灾乐祸——让赵国被扁得更猛烈些吧。

这正是秦国所需要的。以前张仪为了破六国合纵，得天天制定连横政策，虽然玩得很刺激，但也很累，时时都担心人家的合纵真的让六国变成同志加兄弟，那秦国还有什么搞头？以前六国的君主虽然不怎么猛，但有时还能搞出一些金点子，团结起来，真的让秦国吃过不少苦头。

现在秦国比以前强大多了，而六国比以前更弱了，更要命的是这些君主的能力也跟国力成正比、智商跟国力一样不断下降。虽然到处都还活跃着一批有合纵特长的人士，但合纵只是被挂在各国高层的嘴边，没有哪位君主再去执行了。像魏国这样，即使此前不缺“唇亡齿寒”故事的先例，而且大家都懂这个故事的寓意，但他们仍然笑呵呵地把这个故事当耳边风，不但笑看着邻国被扁得奄奄一息，而且还大声疾呼，秦国扁死他们是魏国之福啊。

秦国此时，不但国力强盛，而且还迎来了有史以来最为有利的大

环境。

秦王当然很高兴，他觉得范雎真好，范雎真有水平。

范雎为他立了这么多功劳，他也该为范雎报一下仇了。

秦昭襄王知道，范雎这辈子最恨的人就是那个魏齐。他打听到现在魏齐正躲在赵国那里，跟平原君混日子。

秦昭襄王派人过去把平原君骗了一把，说秦昭襄王仰慕君侯的风采，很想跟君侯面谈一次。

平原君这时脑子也乱了，觉得可以去跟秦王见一面，顺便让他对赵国好一点儿，于是就到咸阳去了。

哪知，他才到咸阳，秦昭襄王就把他扣押起来，派人恶狠狠地对赵王说：“请你马上砍下魏齐的人头。我得不到魏齐的脑袋就不放你叔叔出关。你看是魏齐值钱还是你叔叔重要。”

魏齐也是个机灵人士，知道自己再躲在平原君的家里，赵王肯定会砍下自己的脑袋，于是抢在前面跑去找虞卿，请虞同志救命。

虞卿确实很够朋友。他接纳了气喘吁吁的魏齐。但他知道，躲在他的家里，仍然保不住魏齐的性命，于是，他把刚刚拿到的相印挂在那里，然后带着魏齐跑路了。

那时跑路很容易，但落脚地却很难找。

两人算来算去，还是跑到魏国吧，那是魏齐的祖国。

两人来到魏国，一看形势也不很乐观，于是又想通过信陵君逃到楚国。

可是信陵君这时也不敢接收魏齐而得罪秦国，就是不跟魏齐见面。

魏齐看到自己国家的兄弟都这样对待自己，就生气起来，觉得活着真的没有意思了，于是，就自己处理了自己。

赵王派人去收了魏齐的脑袋，拿到秦国去换回平原君。

平原君这才得以归国。这哥们儿心里很郁闷，自己堂堂战国四公子，算起来，价值居然只相当于一个死人的脑袋。

第五章 邯郸之败

白起就是不去

长平之战之后，由于范雎私心作怪，叫秦王罢免了白起，让已经陷入最危险关头的赵国又活了过来。

事情过后，秦王觉得这事好像做得不大对头——赵国已给打得一点儿气力都没有了，只要再加一把劲，就可以全部拿下，现在把赵国放过去，难道还要等他们恢复了再打？赵国士兵作战起来，那是很英勇无敌的。要是让他们恢复了元气，再收拾起他们来，就很困难了。

而且更要命的是，赵王不但不割让六城，反而还与齐楚结成联盟，联盟的核心内容就是抗击秦国。这对秦国十分不利。

于是，秦昭襄王便于召回白起不久，也就是当年的九月，又派五大夫王陵带兵伐赵。

这次王陵带的部队有二十万，赵国能够打仗的士兵已经不多。秦昭襄王以为，这个力量完全可以拿下赵国。

本来，秦昭襄王仍然想打出秦国的王牌将军白起。哪知，白起这时刚刚得病了，不能领军。

如果灭了赵国，那将是一个划时代的功劳。

王陵以为，自己即将成为一个划时代的人物。呵呵，白起你病得真是时候。

当他带着大秦二十万子弟兵牛哄哄地杀到赵国的首都邯郸时，他觉得辉煌的时刻正向他猛赴过来。

赵王这时经过深刻反思之后，觉得还是廉颇有水平——如果让廉颇守长平，也许现在两国还在那里对垒，虽然赵国此刻很难受，但再怎么难受也没有被人坑杀四十五万部队那样难受。于是，赵王又一脸笑容地把廉颇请来，把最后的十万大军交给他，请他带领这赵国最后的十万子弟兵保家卫国，与秦国侵略者死磕到底。

廉颇真的很猛，带着十万人拼命抵挡王陵的进攻，居然硬是把王陵挡在城外，损失不少。

此刻，平原君也知道国灭之时将至，要是还像以前那样没有一点儿进取心，亡国奴的称号立马就要套在自己的头上了。

他亲自出来动员大家拿起武器，加入战斗序列，还让自己的妻妾都换上军装，变成军人，开赴前线。

士气真的很重要。

平原君这么一来，赵国的士气大振，王陵越打越觉得困难。一直打到第二年，仍然没有一点儿进展。

秦昭襄王原本以为，王陵大军开过去，没几天就捷报频传，已在那里做好了庆祝的思想准备——比起长平之战来，现在王陵的力量比赵国远为雄厚，而赵国的实力又远不如长平之战时期。长平之战都取得那么辉煌的胜利，这次围攻邯郸想不胜利都难。

哪知，等来等去，只是不断地等到进攻失利的消息。最后秦昭襄王只得决定增加投入，再派十万生力军过去助阵。

这一次该胜利了吧？三个打一个啊。

但仍然不胜，而且败得更惨。才一接战，就损失了五校。

一校是多少？

一校等于八千人。

也算是不少损失了。

秦昭襄王这才知道，打胜仗，兵力多固然很重要，但带兵大将的水平同样重要。如果是一个菜鸟，一点儿军事知识都没有，带的部队再多，最后也只是让人家屠杀时浪费的时间多一点儿而已。

秦昭襄王也急起来，如果这仗不胜，以后就难以再玩赵国了，历史进程就会放慢很多。他决定换掉王陵。

让谁来？

还是白起。

秦昭襄王已经问过太医，知道白起的病已经好了，完全可以带兵打仗了。白起又是个热爱打仗的猛人，这张委任状一下，他肯定会连夜出发，到前线去把赵国打个落花流水。

哪知，秦昭襄王得到的答复是，现在不能打邯郸。

为什么啊？以前我们都认为不能打的仗，你都可以打下，现在大家都以为可以打胜的战争，你居然认为不能打？你的病不是好了吗？怎么老说出有病的话来？

白起说：“现在赵国看起来很脆弱，其实现在他们全体军民同仇敌忾，个个拼死，而且其他赵国盟国的援军不久也会开到。这些国家对咱们的愤怒积压得太多了，如果打起来也会个个拼死进攻。再来看看咱们，长平之战，咱们的部队伤亡过半，国内也已经空虚。现在跑过万水千山去打人家的首都，成本已经很高了，要打赢就非常困难。如果一时攻不下，就会形成赵抗于内，诸侯围于外的挨打局面。咱们就只剩下大败一条路可走了。”

秦昭襄王一听：“没有那么严重吧？”

白起说：“只有更严重。反正这仗我是打不赢的。”

秦昭襄王看自己劝不了白起，就派范雎出马。

白起这时对范雎已经感到彻底恶心。你怕我立功，劝秦王罢了我的职务，丢掉了灭赵的大好时机，把无耻之事做得面不改色心不跳，现在居然还有脸来做我的思想工作。有本事你过去打啊。白起就更不愿去了，直接让太医又开了张证明，说旧病复发，需要休养。

秦昭襄王看到白起坚决不去，只得让王出马，代替王陵。王虽然也姓王，但他参加过长平大战，当过白起的副手，应该学到白起的一点儿本事了吧？而且还加了十万部队。都差不多四十万人了，比长平时期也少不了多少。

王带着部队向邯郸疯狂进攻，结果是比王陵败得更惨——直接损失过半，仍然攻不下邯郸。

秦昭襄王一看，这个世界真的不好理解了。他仍然不信邪，这么多部队反复强攻，居然打不败赵国的十万人啊。

他仍然以为，肯定是指挥官不过硬，得中场换人。

换谁？

白起仍然是最佳人选。可他近来一直唱衰秦军，典型的长敌人志气灭自己威风，而且还一再推托不去。因此还是另选他人。

范雎这时隆重推出了一个人。

范雎自当秦昭襄王的助手以来，出台的很多政策还是很正确的，除掉太后党，使得秦昭襄王全面亲政；筹划长平之战，连施诡计，是长平大捷的幕后推手。虽然很多人都把长平之功记在白起的头上，但范雎也是功不可没的。但这哥们儿有一个弱点，就是有仇必报，有恩也必酬。

杀了魏齐他的仇算是得报了，但那几个有恩于他的人，到现在他仍然没有报答，他觉得很不好意思。这时，他看到实在没有人可以打邯郸了，觉得该可以把自己的恩人推荐给秦昭襄王了。

这个恩人就是那个郑安平。

人的私心一作怪，再怎么有水平，也会弄出臭招来。去年，为了使白起的功劳不高于自己，让秦昭襄王罢了白起之职，使秦国受到了巨大的损失。现在这个私心再出来作怪，推举郑安平来当将军。你听说过这个郑安平有过打仗的经历吗？肯定没有。

但范雎硬是要让他当将军。

不是为了打胜仗，而是为了报答他的救命之恩。

可笑吧？

但秦昭襄王也不管这事可不可笑了，他现在只需要有人出来，帮他去攻打邯郸。

郑安平也不想想，连王陵、王这两个打了无数胜仗的人都打不赢的仗，他能打得下吗？他看到秦昭襄王的任命书一下，笑得脸都歪了，呵呵，老子早就说过，救范雎真的救对了。人家打了大半辈子的仗，经历了无数次的死里逃生，这才当上将军，自己只靠救对了一个人，就成为了最强大帝国的军事领导人之一。

郑安平领了任命书，又带着五万部队以及大量的粮草过去支援王。

此时，邯郸城内也是十分危急，不管是粮草还是兵源，都已经非常急缺，而城外的秦兵却越来越多。

赵国的高层开了个会，最后一致决定，向魏国和楚国求救。

赵孝成王以前没有听虞卿的话，不把合纵当一回事，最后以自己之力独抗强秦，最后败得路都找不见。这时他深刻地认识到，如果魏楚这两个外援不来，赵国只好从历史舞台上消失了。

所以，这次求救只能成功不能失败。因此，必须派重量级选手出场。

毛遂自荐

现在在赵国算得上最重量级的人只有平原君赵胜了。

赵胜在出发前，也觉得自己以一人之智未必能说动楚国，得发挥一下门客的智慧。他现在仍然养着很多食客。这些食客天天在这里无条件地吃吃喝喝，什么事也不干，现在该出来贡献点力量了吧？

他宣布从这些食客当中选出二十条好汉当随行人员。

他按条件选了大半天，最后符合条件的只有十九人。他很想凑足二十人，可又不能下调标准。

在他为难的时候，那个毛遂先生出来了，说：“我跟老大过去。”

赵胜一看，不由苦笑了起来。对于毛遂先生，赵胜是认识的。这哥们儿来这里蹭饭吃，已经白吃了三年多，可到现在除了消耗饭菜的能力很猛之外，没听说过他有别的过人之处。这样的人能当这次随行的人员吗？现在是去执行任务，这个任务关系到赵国的生死存亡，而不是出去游山玩水，所以就对毛遂说，你还是不要去的好。

他对毛遂说，真正的牛人活在这个世界上，就像锥子放在口袋中一样，锥尖立马会露出来。现在你在我这里吃了三年，我从没有看你表现过一回，看来你是没有什么水平的。你还是不用去了吧。

要是别人听到这话，估计就灰头土脸地坐下了。但毛遂仍然要求去，他大声说：“老大说得有道理。但老大应该明白。我这把锥子是今天才放在口袋里的。如果你早把我放进袋子，我已经刺破了N多口袋了，而且整个锥都会露出来，岂止露出个锥尖呢？”

他的原话是：“臣乃今日请处囊中耳。使遂早得处囊中，乃脱颖而出，非特其未见而已。”

赵胜一听，这哥们儿还真有一套。于是，就把最后这个名额留给了他。

就这样，毛遂在这里为我们贡献了两个成语：毛遂自荐、脱颖而出。

毛遂跟着大家一路向楚国而去，那十九个人都看不起毛遂，一路都拿他开涮，但他一点儿不在乎，你们就吹吧。到时看看老子的手段。

终于来到了楚国。

楚王隆重接待了平原君一行。

平原君把合纵策略的利害原原本本地向楚王解释了一通，说要是大家不联合起来，今天是赵国牺牲，明天就会轮到韩国消失，后天就会是魏国完蛋，最后楚国仍然免不了灭亡的结局。他说了一遍又一遍，但楚国高层一点儿也不动心。从太阳刚升起一直谈到吃了午饭，仍然谈不出什么结果来。

平原君很郁闷。

这时毛遂忍不住了，手按着宝剑冲上前去，直接对着平原君说，老大，联合抗秦的事，其实就是一件很简单的事，一两句话就可以讲清楚了。为什么谈到现在还谈不出什么结果来？

楚王一看，就知道这家伙的级别实在太不上档次了，这是什么地方？是商议军国大事的地方啊，能让你这种最底层的人乱说话吗？当时就愤怒地骂他：“快快滚开。寡人现在是跟你的老板谈国家大事。你算什么东西，居然也来插嘴？”

如果是别的人，估计早已吓得抱头而出，但毛遂不是别人，他就是要跟楚王直接对话，哪怕是在对方怒火冲天之时，他转头对楚王说：“大王敢于这么大声地骂我，无非是仗着楚国地大物博、人口众多而已。可是现在我和你之间的距离只有十步。在这个距离之内，你还能靠人多势众吗？现在你的性命就掌握在我的手中。当初商汤只有七十里之地，但却可以称王天下，周文王仅凭一百里地，最后让诸侯臣服。难道他们靠的是人多势众吗？他们是顺应天下大势再奋起神威

啊。现在楚国方圆五千里，士兵有百万之众，这是什么力量？完全可以称霸天下的力量啊。如果用得好了，这个世界上谁也打不过楚国。白起算什么东西？居然多次打得楚国睁不开眼，使楚国丧失了很多土地。连赵国都为楚国感到丢脸。可大王却一点儿也不感到难受。现在合纵为的就是保全楚国，不止是为了赵国。你却只会骂我，一点儿不为自己的国家着想。”

楚王给他一说，那张脸红了起来，认真算起来，虽然现在赵国给秦国打得很惨，其实早前楚国的损失也很巨大——连首都都成为了秦国的占领区。只是楚国土地面积巨大，输起来没有赵国那么显眼而已，当下只得对毛遂说：“呵呵。算你说得正确。我答应按照你说的去做。”

毛遂说：“确定联合抗秦的事了？”

楚王这时底气全无，在毛遂的逼问下，点点头，“确定了。”

毛遂大声对楚王身边工作人员说，快去拿鸡血、狗血、马血来。

那些工作人员看到大王都说一切由毛遂决定，现在毛遂说去要这几样血来，当然很快就去拿了。

待到几盆血送到大家面前时，毛遂接过，然后跪在楚王面前，说：“请大王先歃血宣誓订立同盟，然后是我们的老板，再然后是我小毛。”

楚王和赵胜先后按照歃血为盟的传统步骤逐一完成。毛遂也把步骤完成了。最后，毛遂把在一边目瞪口呆的那十九人也叫上来，让他们在堂下完成，顺便教训了他们一顿：“你们天天跟着老板吃吃喝喝，什么事也办不成，还以为自己牛得很。现在还不是靠我把事情办成了。”

那十九个人恨不得当场死掉才好。

平原君就这样跟楚国订立了联合条约，回到赵国，然后狠狠地奖

了一把毛遂。没有这个哥们儿，还真的完不成这个任务。这个任务完不成，赵国可就完了。

楚王虽然是个短视的家伙，开始时一点儿也不愿出兵救赵，但被毛遂一逼，在嘴角抹了那几条血印之后，还真不敢违约，立刻派春申君带着大军去救赵国。

信陵君救赵

此刻，魏国也派晋鄙带着十万部队去救赵国。

两国同时出兵，与当初白起的预料没有毫无二致——连白起都怕楚魏救赵，那个郑安平估计也对付不了这几国联军了。秦昭襄王也急了起来，他也怕秦兵吃不消。但局势都成这个样子了，秦国又不能再抽调兵力去挡这魏楚两国之兵。他便派人去吓唬魏王，“我们打赵国，不用多久就可以打下了。你们现在救赵国，只怕你们的部队还在半路，我们的大军就已经进入邯郸城里了。到时，我们一定先拿你们开刀。”

几任魏王以来，都全面继承了胆小怕事的“优良传统”，这个魏安王的胆子也跟他的老爸同一个规格、共一个型号，本来好不容易受到开导，同意去救赵国，这时给秦昭襄王一吓，立马又晕菜起来，连夜派人拿着他的信去找晋鄙，命令他部队到了邺地就停止前进，在那里坚守。这样一来，好像是去救了赵国，又不得罪秦国。

他觉得光这样做只怕秦国还不会高兴，干脆派新垣衍去邯郸，劝赵王跟他一起共尊秦昭襄王为帝——这哥们儿记得，以前秦昭襄王不是派人去请齐王一起称帝吗？后来，齐王不干，这事才不了了之。看来秦昭襄王是很喜欢称帝的。咱们让他为帝了，他该高兴了吧？他一高兴，就不会打咱们了。

这哥们儿自己骨头全部软化，还想顺便把赵王也软化一把。如果他的这个计划成功，对秦国而言，那真是妙不可言了。因为如果魏王的这个蠢得像猪头一样的创意成功，赵国直接去跟秦国进行接触，那

么楚国肯定会气爆，合纵之策不攻自破，秦国一举拿下赵国就不是什么难事了。接下来，灭魏灭楚，估计也不费什么力气了。

往时秦国要破这个合纵，高层人士都想破脑袋，张仪还不惜冒着生命危险跑到楚国让楚王抓起来，这才解决问题。现在魏王和赵王自己就把它破坏掉了。秦王和范雎只笑得肚子疼。

秦国的前途好像一片光明。

可还是出了意外。

意外不是魏王突然觉悟了——这个哥们儿一般是很少觉悟的，而是另外一个觉悟了。

这个人叫鲁仲连。

鲁仲连探听到了这个消息，还没有等新垣衍见到赵王，就跑到客栈里找到他，把他狠狠地教训了一通。

新垣衍听了大半天，觉得老鲁的话实在太有道理了，就决定不去见赵王，直接回到魏国。

鲁仲连虽然说服了新垣衍，但没有办法让晋鄙进军救赵。

秦国看到魏国的部队天天停在邺城那里，看着秦赵两国交兵，似乎是来现场观摩打仗一样，觉得魏王真是个好同志。你就把这个好同志再当一阵吧，我们收拾完赵国再来收拾你。你们连个廉颇都没有，收拾起你们来，那就方便得多了。

秦国上下觉得魏王很够朋友，天天写感谢信感谢他，恨不得把世界和平奖送给他。可赵国却恨得要死。你这个魏王不是跟我们一起发过誓吗？现在怎么玩这个两面派来了？你以为我们完了，你就安然了？

可他硬是厚着脸皮在那里不进兵，你骂了也就骂了，他无动于衷，最后先吃亏的还是你赵国啊。

最后，赵国也没有办法了。赵胜想了想，觉得再去求这样的猪头是没有用的，还是去求信陵君吧。

于是，信陵君出场。

信陵君后来名列战国四公子之一，也和赵胜、田文、黄歇一样，开始出名并不靠政绩或战绩，而是因为他们都是老大的弟弟，手里有花不完的钱，然后就拿着这些钱去养很多食客。而信陵君门下食客的数量最巨大，据有关部门统计，最多的时候有三千人。你想想，天天有三千人在一起大吃大喝，场面有多壮观？这个费用又有多大？

但他们有钱，他们要的就是这个壮观的场面。这个场面越大，他们的脸面也越大，他们的名声也越大。

当然，他们养食客还是有另一个目的的，就是希望能把有水平的人招到门下，为他们贡献智力。

而有时候，这群食客当中还真的会出现一些牛人，在关键时刻出来帮他们渡过难关，比如不久前的毛遂先生。

信陵君接到平原君的信后，也觉得很难。他是魏王的弟弟，同时平原君又是他的姐夫。赵国在被秦兵围困之时，因为魏国离赵国最近，所以对魏国的期望最大。可是赵国人天天在城头上伸着脖子远望，城外只有滚滚而来的秦国大兵，就是看不到魏国一个抗秦援赵志愿军。

赵国就不断地派出使者到魏国求救，以致每天大家都能看到赵国使者的专车在狂奔。赵胜看到魏国一点儿不照顾他们的感受，也生起气来，给魏无忌写了一封信，把这个信陵君大骂了一顿。说：“我之所以娶了你的姐姐做妻子，并不因为你的姐姐太漂亮或者是我讨不到老婆，而是因为你是一个很够朋友的人，能够救人于危难。可现在邯郸被围成这个样子，只差一点儿就落入秦国的手里。现在你们魏国的援兵却在那里观望不前，一点儿没有过来救援的意思。你不可怜我，难道也不可怜一下你的姐姐？”

魏无忌看了这个信，内心世界也装满了痛苦，多次去见他的哥哥魏王，请他发兵救救他的姐姐。可是魏王却不把他的话说当话。

魏无忌是个十分要面子的人，觉得连姐姐和姐夫也救不了，自己真的太丢脸了，可现在在魏国是他哥说了算，而不是他说了算。

魏无忌很郁闷。他又发动他的那帮食客去做哥哥的思想工作。可最后证明，要么是他哥哥是个顽固的软弱派，要么就是他的那些食客全是饭桶。浪费了大量的时间，最后仍然一点儿效果也没有。

魏无忌最后气愤起来，哥哥你不去救，我就自己去。

那你去吧。

魏无忌当然不会自己一个人过去，他把他的食客召集起来，开了个动员会，叫他们跟着自己去救赵国。

愿意跟他的有车一百乘。按当时正规军的算法，一乘车应该是一百名士兵左右。但显然魏无忌手下是没有这么多食客的。而且他的这些食客，平时只是吃吃饭、动动嘴，并没有受过战斗训练，这么稀稀拉拉开过去，其实跟送死没有什么差别。

但他们仍然去。

魏无忌带着他的这些临时武装起来的队伍，来到城门时，突然想起一个人来。

这个人叫侯嬴，是个有名的隐士（这个隐士很滑稽，既然是隐士，又搞得很有名）。他的名头很快就传进魏无忌的耳朵里。魏无忌就去找他。

当时，他家里很穷，但还是有个职业的，就是大梁城夷门的门卫队长，算起来也只是个基层干部，而且已经七十岁了——如果放到现在，早就退休了，可当时没有这个制度，他就只有继续干下去了。

魏无忌决定把他请来喝酒。

他把很多客人都请来，把酒席的排场搞得空前浩大。大家一看，呵呵，这么多的名烟名酒外加山珍海味，今天有口福了。可是他让大家坐下之后，却叫身边工作人员准备好车马，而且空着左边的位置，亲自去接候赢。

候赢看到魏无忌的豪华座驾来了，就整了整那套破烂的制服，一点儿不谦虚地上了车。

魏无忌亲自拿着缰绳当司机。

车开到半路，候赢说：“我有个朋友在集市上当屠户，我想到那里去看他一下。”

魏无忌什么话也不说，把车就驾到了集市。

候赢那个朋友叫朱亥，正在那里卖肉。候赢下了车就去找朱亥聊天。两个人好像很久没有见面了一样，在那里滔滔不绝，好久都没有把说完。候赢一边唾沫横飞地吹着，一边还用眼睛的余光看着魏无忌。

这时，魏无忌就站在一边等着。虽然集市里臭气熏天，但魏无忌仍然一点儿不生气，面带笑容地看着这两个哥们儿聊着。

候赢觉得这哥们儿是真的待他好，就宣告今天的活动暂告一段落，跟着魏无忌上车而去。

当候赢过来时，所有的人都傻了，这个老家伙我们都认识啊。不是天天在那里负责开门关门吗？穿得破破烂烂的，这么值得公子去请？现在居然坐在我们的上位。有点丢脸了。看来今天公子的脑筋出了故障，请这样的人来上座。

魏无忌却一脸兴奋地向大家隆重介绍这个老人家，说他才是真正的贤士啊。

现在魏无忌要去送死了，觉得该去向这个老守门员告个别。于

是，来到夷门时，他下了车，去看候赢。

候赢一见到魏无忌，只是说：“公子啊，你好自为之吧。我年纪太大了，不能跟你一起过去。”

这时魏无忌脑子里全是慷慨激昂的愤青思想，听了这话，觉得到了这个时候，老人家也只能说这样的话。于是就离开夷门，向城外而去。

可是走了几里路之后，魏无忌越想越不对劲，觉得自己就要去死了，这个老头儿怎么就只这么淡定地说一句场面话，自己向来对他不差啊。心里就不高兴起来，便又驱车而回。

候赢居然还在那里，看到魏无忌回来，便笑着说：“呵呵，我就知道公子会再回来的。公子就带着这几个人过去攻打秦军，跟拿肉丢到饿虎那里有什么两样？”

魏无忌一听这话，就知道老人家心里还是有主意的，于是问：“你有什么办法教我？”

候赢叫身边所有的人都退下去，然后说：“我听说晋鄙的另一半兵符就在魏王的卧室里。现在如姬正是魏王的红人。每天魏王都把如姬叫过去睡觉。她完全可以把这个兵符偷到手。我也曾听说过，公子曾经为如姬报过杀父之仇，如姬愿意为公子去牺牲自己。只要公子向她开这个口，她肯定能完成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公子要是拿了兵符，夺得晋鄙的部队，想干什么就可以干什么了。”

魏无忌一听，呵呵，到底是老人家老奸巨猾啊。这个主意不错。反正死都不怕了，还怕什么偷兵符？

于是，立刻回城，去找如姬。果然偷到了兵符。

魏无忌大为兴奋，拿着兵符马上就要狂奔过去。可是候赢却又叫住了他，对他说，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这话军中是常用的。估计晋鄙也会用来对付公子。

魏无忌说，我有兵符啊。

侯嬴说，如果晋鄙合了兵符，仍然不同意，再来请示大王，事情就危险了。现在我叫朱亥跟你过去。他是个大力士，如果晋鄙顺从了，那就什么也不用管；要是他不听话，就叫朱亥动手，把他干掉。

魏无忌一听，这个老人家的老脑袋想的办法真够绝。于是就带了朱亥前去。侯嬴看到魏无忌跟朱亥出城，就拔出宝剑当场割了颈脖的动脉，死在城门下。他觉得自己就是为信陵君而来到这个世界上的。现在他已经完成了他的使命，该死了。

这哥们儿后来很得李白的赞赏。李白的那首《侠客行》写的就是他和朱亥：

赵客缦胡缨，吴钩霜雪明。

银鞍照白马，飒沓如流星。

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

事了拂衣去，深藏身与名。

闲过信陵饮，脱剑膝前横。

将炙啖朱亥，持觞劝侯嬴。

三杯吐然诺，五岳倒为轻。

眼花耳热后，意气素霓生。

救赵挥金锤，邯郸先震惊。

千秋二壮士，赫大梁城。

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

谁能书阁下，白首太玄经。

魏无忌和朱亥到了邺城，见过晋鄙，拿出兵符让晋鄙合上。晋鄙一合，果然是原装产品，不是山寨。可是晋鄙仍然不愿意，说：“魏王反复交代过，就让部队停在这里，不能前进一步了。现在公子就一个人前来要换掉我，好像不正常吧？”

他很想再跟魏无忌对话下去。哪知，他的这句话就成了他最后的声音。因为朱亥早已举起袖中那把四十斤的大锤朝他那颗已满白发的脑袋猛击过去。结果是他的脑袋碰不过铁锤，直接开花，脑浆洒了一地。

魏无忌就这样暴力夺权，把兵权拿到手上，然后向军中下令：父子俱在军中者，父归！兄弟俱在军中者，兄归！独子无兄弟者，归养。

最后还剩下八万部队，向邯郸冲杀过去。

这时，秦国大军仍然在邯郸城外，努力大战，但仍然没有什么进展。

秦国高层集体郁闷，个个急躁得连自杀的想法都有了。

只有白起很淡定，他对大家说：“大王不听我的话，现在怎么样？我说的向来没有错啊。”

这话其实是很对的，可秦昭襄王听到了，就觉得很不顺耳，这不是风凉话是什么？秦昭襄王本来就已很生气，这时更是愤怒得要命，下令，一定要白起挂帅去攻打邯郸。

白起说：“现在我‘病笃’，不能去。”病笃是什么意思？就是病到了医院下病危通知书的地步了。

白起之死

白起作为战国时代最牛的军事家之一，在与六国的争战当中，运筹帷幄，每料必中，打东打西，从不失手，但这次他失算了。

他的失算就在于他对邯郸之战算得太精确，而对秦昭襄王和范雎的认识偏差太大。他在秦昭襄王下令伐赵时，就预料到会遭到赵国的拼死抵抗，同时各国的部队也会拼命前来夹击，秦国在此战中必遭惨败。但他却没有想到秦昭襄王和范雎的心胸会有这么狭窄。

他比谁都知道，他在长平坑掉四十五万赵卒的后果，就是使赵国人对他以及对秦国人的仇恨将是刻骨铭心的，这个仇恨如果转化为力量，那将是不可战胜的。如果由他来当那个统帅，这个仇恨就会被乘以N倍。所以他是万万不能挂上伐赵之帅的。

而秦昭襄王和范雎却天真地认为，现在秦国士兵、军用物资都比赵国充足，这一仗没有不赢的道理。但作为身经百战的常胜将军，白起知道，战场有时不是这么简单的加减法——历史已经多次证明，不是人多势众就能打胜仗的。

他认为此时伐赵时机不成熟，所以他坚决拒绝。他不想让秦国的力量这样削弱下去，更不想让自己当一个败将。人还是要面子的，尤其像他这样的牛人。所以他百般推托。他天真地以为，他为秦国南征北战、开疆拓土，掠夺了韩、赵、魏、楚大片土地，不但打出了秦国的威风，更打出了秦国的综合实力。别的国家每打一场战斗，都需要疗伤很久，而他却越打秦国越强大。因此，他以为秦王虽然恨他不出征，但不会把他怎么样。

哪知，现在秦昭襄王已经把一切的不满全发泄在他的身上，再加上范雎在一边添油加醋，为秦昭襄王的愤怒火上浇油，使得秦昭襄王更加坚定地认为，如果你白起去打，我们哪能有不赢的道理。可你就是不愿去帮我打胜仗。你现在还在看我的笑话。我已经败得这么惨了，你居然还在等下一个笑话。请问，我还有多少个笑话可以让你继续看下去？

于是，他不再管白起的病了。你病了也不放过你。你既然不能当将军，那你就去当士兵吧。他下了一道命令：免武安君为士伍，迁之阴密。

从此白起不能再称武安君了，他唯一的身份就是秦国的一个下等兵，和平时期，拿着长戟站在军营那里站岗放哨，打仗时得服从一个伍长的指挥去冲锋陷阵。

一代战神，就此没落。

但这仍然不是白起最后的下场。

公元前257年的十二月，秦昭襄王再发士兵准备投入邯郸前线。这些后备力量都驻扎在汾城边上。本来白起也在被征之列。但他因为身上有病（到了这个时候，他没有病也得有病了），所以没有跟着去。这时，多国联军已经陆续开到，直接向王发动进攻。王被打了个灰头土脸，而且是几连败，秦军陷入极大的困境。

王没有办法，天天派使者向高层报告，请求派兵支援。可现在还有兵吗？

秦昭襄王现在每天都能看到王派来的使者，看得都烦透了，但没有办法，只有愤怒。

他的怒火一上来，只得又找白起来发泄。他根本不理王——也没有办法理了——只是派人过去要求白起离开首都——连到哪里去也没有说清楚，只要他不要在咸阳就行。

白起终于卷起包袱，离开了咸阳。

白起这时的心情根本不用描述，大家也能想象出来。他从咸阳城徒步而出，来到城门下，抚摸着冰冷的砖墙，迎面吹来的也是冰冷的西风。

他的嘴里吐出一口浓浓的白气，两眼泪水如潮，然后低头而去。

他是从咸阳西门出去的，走了十里，到了杜邮就停了下来。他现在病得不轻，而且他真的不想离开咸阳。也许他仍然在抱着幻想，幻想秦昭襄王会再叫他回去日后重用。

而此刻，在秦宫大殿里，秦昭襄王和应侯范雎正在召集大臣们开会。会议的主题就是，向大家宣布：白起之迁，意尚快快有余言。

大家看到秦昭襄王和范雎的脸上，高度一致地布满了杀气，知道如果不拥护中央的决定，他们的下场比白起更惨，于是都同意终止白起的生命。

秦昭襄王立刻派人拿着一把宝剑到杜邮，送给白起。

白起一看，就知道秦王要他死了。他默默地拿起宝剑。他这辈子杀人无数，多少次战役中，都是以万为单位地歼灭敌人，但现在他却要杀掉自己。杀敌数十万时，面对血流漂杵的场面何等畅快，可当要结束自己的一条性命时，那是何等惆怅。

白起惨笑连连，终于挥剑。

一代战神，星陨杜邮。

此时咸阳西边的旷野上，西风如吼，落木遍地。

关于白起，后世及同代对他的军事能力都给予了极高的评价。如果孙武没有那套兵书，那么在春秋战国时代，根本没有谁可以跟他相提并论。他的战功太 显赫。他遭遇了一个让他的才能发挥得淋漓尽致的时代，同时也遭遇了范雎。

于是，命运注定让他功盖战国，也注定让他凄惨地倒在咸阳西面的寒风里。

白起的故事，让人热血沸腾，也让人欷歔不已。

白起虽然残暴，坑杀赵卒时，毫无人性可言。但作为一代名将，其威如神，现在落得这个下场，仍然得到很多同情。这些同情都来自最底层。秦国的老百姓对他还是十分同情的，都自发起来，在各地供奉着他的灵位。

死后还获得这样的待遇，白起也应该无憾了。因为，虽然很多帝

王以国家的名义来为自己建立太庙，祭祀死后的自己以及祖先，但最后这些庙宇也都化成废墟，荡然无存。唯有最低层老百姓建立的庙，才能永存于世。这就是草根的力量。草根的力量，虽然不显赫，一点儿不强势，但绵绵不绝，历久不衰。

杀了白起，仍然救不了秦昭襄王的心情。

被各国联军打得只有招架之力的王，又被魏无忌的部队狂杀过来，被大破于邯郸城下。

王知道如果还死硬待在这里，最后只有死路一条，于是，下令撤退。

那个郑安平虽然早就想跑路了，但被廉颇死死地围住，根本没有办法突围出去。他一看，王都没有办法了，自己还能有什么办法？于是，很干脆地向赵国举起白旗，带着两万部队投降了赵国。

郑安平向赵国投降，不但保住了性命，还得到赵国的优待，继续当他的公务员——当然是赵国的公务员而不是秦国的公务员。

可推荐他的范雎就不好受了。

按照秦国的法律，哪位将军临阵投敌，推荐的人就得处死。

秦昭襄王闻报后，虽然很生气，但他还是舍不得杀死范雎。刚杀了一个白起，再杀一个范雎，他是真的下不了手。

但对于范雎而言，白起和郑安平事件的接连发生，也使得他从事业的巅峰开始下滑。

邯郸之战，是秦国成为无敌强国之后的一次惨痛的大败。

这一次战争失败的最大原因，白起已经说得很透彻——无论从哪方面来说，秦国根本不该在这个时候拉开这场战争。当然，细节上的操作也为这场战争的失败做了很好的辅垫。

把长平之战和邯郸之战来个比较。

长平之战时，赵国高层全面紧张，人人惊惧，手忙脚乱，临阵换将，急于求成，造成了极端的短视行为，最后差不多灭国于一战。而秦国这边，从秦昭襄王到范雎再到白起，各负其责，井井有条，不急不躁，按部就班，几乎没出现过任何漏洞。

到邯郸之战时，双方的高层发生了颠倒式的变化。赵国把军权全面放给廉颇，把外交权都交给平原君，在全力抵抗秦军进攻的同时，也全力争取魏楚两国的支援，全国上下，同心抗战。而秦国呢，一开始就自陷于急躁当中，急于成功，听不得反对意见，范雎还在用人之时将国家利益放在一边，夹带私人感情，把一个完全不会打仗的郑安平推上前线与老将廉颇对打，这跟赵国派赵括来跟白起对抗，简直是同一个版本。秦国更没有估计到魏楚会拼尽全力来救赵国。最后，在邯郸城下，秦国丢掉了三十多万大秦子弟兵，吃够了大败的苦头。跟长平之战时的赵国何等相似。

这一战的后果是，秦国受此大创，又杀了白起，处分了范雎，使得统一的进程向后推迟了很多年。

第六章 吕不韦的生意经

夫人路线

秦国和赵国虽然打得满身是血、你死我活，恨不得把对方立刻灭掉，可之前他们还是签了个友好协议。说是友好协议，其实相互之间一点儿信任也没有的——双方只得互派人质，到对方的首都那里，接受命运的安排。人质这个职业大概是最不需要能力的。只要到指定的地点那里落户，然后就什么都不需要了。

但人质也是不好做的，只要双方哪一边撕毁协议，你就有被撕票的可能。战国打到现在，人质被杀的事已经算不得是新鲜事了。

现在秦国派到赵国的人质是秦昭襄王现任太子的儿子（秦昭襄王本来有个太子，原来在魏国当人质，后来死掉了，称秦悼太子。现在的太子是他的第二个儿子安国君）。

太子本来有个原配叫华阳夫人。华阳夫人这四个字听起来很顺耳，但华阳夫人虽然天天跟太子睡觉，可硬是没有生出一个儿子来。后来是那个叫夏姬的帮太子生了个儿子。这个儿子叫异人。

异人名字看起来有点古怪，他的生活也不怎么如意。因为他才生来不久，就被他的爷爷选中，成为去赵国当人质的唯一人选。

当秦赵两国大打出手时，他仍然在赵国。战争时期最危险的不是别人，而是人质。哪个国家的领导人恼羞成怒起来，把人质砍了那绝对不是意外之事。

赢异人在这个时期，明显感到赵国人看他时，眼里的敌意越来越浓厚了。这个敌意再加浓下去，他的生命就危险了。

而且更要命的是，他不是太子原配出的产品，算起来是庶出。庶

出的产品，即使是在王家，也跟次品差不了多少。否则，他还会被下放到赵国这样的国家吗？当时的惯例是，人质的工资和活动费用全由本国出。由于他身份的问题，他在就任人质期间的经费少得可怜，有时生活都成问题。

所以，他的郁闷不是一般的郁闷。

他的爷爷不管，他的老爸也不管。

不过，还是有人管的。

这个人叫吕不韦。

这哥们儿是个生意人，本来是卫国富豪，常常跨国做贸易。

他来到邯郸时，碰上异人。看到这个王孙的生活居然还在温饱线以下，只是勉强维持着那条性命。

当时他脑子灵光一闪，拿起生意人的算盘一打，大叫了一声，此奇货可居！

这是全世界最好的优质股啊，投资他肯定没有错。吕不韦这些年搞跨国贸易，所有国家都跑完，虽然也赚了钱，但慢慢地总结出来，这个社会虽说是金钱万能，有钱去哪都活得幸福，但这个社会真正能让你讲上话的，还是权力。

所以，这哥们儿一直想在官场中培养自己的人脉，如果做好了，就可以改行转换身份成为掌握权力的官场大亨。那时，手中就握着大权。大权才是这个世界最强有力的吸金机器。这时他看到异人这个样子，便把这哥们儿的现在和将来都估计了一把，觉得完全可以在他身上做文章。

于是，他跑过去与异人见面，直接对异人说：“我可以帮你把品牌打造起来。”

异人一看，是个做生意的，就笑了，“你还是先打好自己的品牌

吧。”

吕不韦也笑了起来，说：“我的品牌是要靠你的品牌来打造的。”

异人一听，觉得这哥们儿的话还真的很深刻，就把他带到家里聊天。

两人坐着谈了很久，主题不断地深入，最后，吕不韦说：“现在你的大王爷爷已经很老了。他要是死了，你老爸肯定要当秦王无疑。可现在你老爸的原配没有儿子，而你却有兄弟二十多个。在这二十多人中，你大哥最有条件成为你老爸的接班人，而他还有士仓辅佐，优势更加明显。你在兄弟中排行在中间，不管从哪边算起，都轮不到你。而且你又长期在赵国当人质，没有表现的机会，更加不受到重视。如果你老爸一当上秦王，你很难当上法定继承人。

异人说，那该怎么办？

吕不韦说，现在主动权好像在你大哥手中，其实是掌握在华阳夫人的手里。她说让谁当，谁才可以当。我现在虽然不是很富有，但还是可以拿出一笔资金，让你做活动经费，帮你去做华阳夫人的思想工作，让她帮你讲话。

异人一听，上辈子做了什么好事，居然碰到这个活雷锋，看来运气来了什么也挡不住，于是对吕不韦说：“要是成功了，我把一半秦国分给你。”反正这个牛先吹出去，以后的事以后再说了。

吕不韦当场拿出五百金，叫异人先拿这笔钱去拉帮结派，组织自己的团队。然后又拿出五百金，买了很多贵重的礼品，带着跑到咸阳，去面见华阳夫人。

当然，他是不能直接去见华阳夫人的。他走了华阳夫人姐姐的门路，送给这个姐姐很多珠宝。当然不是免费送的。这个姐姐拿了这些贵重的东西之后，必须不断地在妹妹面前说异人的好话，把天下最美好的话都用来赞美异人。说什么，异人是天下最德才兼备的人，他的宾客遍布天下——当时衡量一个王子王孙是否优秀的标准就是他到底

有多少各国的朋友。而且还夸异人是天下最孝顺的人，说他每天都在思念敬爱的华阳夫人，而且常常想念得流下眼泪来。

这些话对于一个没有儿子的老女人来说，是很煽情的。

华阳夫人没有儿子，这时听说有这么一个子辈天天思念她，也觉得老怀堪慰，于是，就对异人充满了好感。

吕不韦做这事是很细致的，每次这个姐姐去跟妹妹聊回来，他都过来听汇报，然后安排下一场的说辞，以便不断地把工作向前推进。这时听说华阳夫人已经对异人产生了大大的好感，就叫这个姐姐对她说：“靠吃青春饭的人，终究有一天会变得不漂亮不性感。不性感之后，就等于是隔夜的猪肉一样，价格大跌，甚至一点儿价值都没有了。我们这些美女都是吃青春饭的人，都得在价位还坚挺的时候做好准备工作，为日后做好打算。现在妹妹虽有万千宠爱，但没有一个儿子。为什么不趁机从太子这些儿子当中选一个对妹妹孝顺的，推荐给太子作嫡子呢？否则，等咱们年老色衰了，不管你怎么说话，也都不算话了。我看现在这么多儿子当中，只有异人对妹妹是孝顺的。你要是把他提上来，让他成为嫡子，以后大位传给他，他以后一定会把你当作他的母亲。你没有儿子也等于有了儿子。”

华阳夫人一听，这话真的很有道理。于是就在太子心情好的时候，把异人隆重推了出来。她看到太子的脸色很好，就把女人最拿手的戏份表演了出来，流下几滴清清的泪水，对太子说：“我没有儿子，很想把异人当我的儿子。以后我就老有所托了。”

太子当场拍着胸脯说，这个可以答应。

但华阳夫人还没有完，把那块早已准备好了的玉拿出来，请太子把自己的诺言刻在这块玉印上，说以后将立异人为唯一继承人，特请吕不韦当异人的家庭教师。

这事很快就四处传开，弄得众人皆知。

异人品牌成功打造。

如果你以为吕不韦只要把这个异人教导成又红又专的秦国权力的接班人就满足了，那你就大错特错了。那吕不韦只能算是一个合格的教育工作者，请国家领导人给他发个全国优秀教师证书，那是没有问题的。吕不韦可不是为了当优秀教师才来打造这个秦国的王孙的。

他的终极目的是打造他吕家的品牌。

吕不韦在成功打造了异人之后，接下来就大力经营自己的品牌。他来到邯郸之后，立刻进行选美工作，找到了邯郸最漂亮的美女——如果你以为他会把这个美女送给异人，你又错了一回——他把这个美女送给了自己。

当他发现这个美女怀孕之后，于是请异人过来喝酒。

异人来了之后，吕不韦请美女出来劝酒。

异人一看，“哇，吕老师啊，你到哪里找到这么漂亮的美女？你把这个美女送给我好不好？”

吕不韦一听，当场生起气来，当然这个生气只是片刻，然后立马平复了心情，说：“我本来不想给你。但你既然想要，那你就娶吧。”

那个女人后来就跟了异人，并生了一个儿子。

这个儿子日后很有名，他的名字叫政！

于是，异人就立了那个美女为夫人。

没几天，邯郸就被秦兵包围。赵国人个个怒火中烧，想先杀了异人全家。

吕不韦知道如果不想办法，这个异人全家给赵国大刀一砍，自己的雄伟计划就将彻底流产，于是，就拿出大量的现金，送给专门看守异人家的那几个家伙。

这几个家伙看到了这么多钱，也就笑着把他们放走。

他们从邯郸城里逃出，直接进入秦军中，然后跑回咸阳。

吕不韦继续走夫人路线。他老早就把华阳夫人的底摸清楚：这姐们儿是楚国嫁过来的美女（有个成语叫“秦晋之好”，其实秦国跟楚国的政治婚姻才是最多的，近期的很多夫人都是楚国人，包括宣太后）。他去买了一套楚人的服装，让异人穿着去见华阳夫人。

华阳夫人一看，就感动了起来，说：“我是楚国人啊。以后就把你当儿子了。”

这姐们儿的感情一泛滥，异人就按吕不韦编好的脚本把戏演到底，当场把自己的名字改成楚。从此，异人的名字变成了子楚。

吕不韦牛吧？一个生意人轻松地变成了厚脸皮的政客。

周朝到此为止

再说说秦昭襄王，他在邯郸之战取得大败之后，心里很郁闷，觉得这个成绩是个丢脸的成绩，得把这个脸面争回来。

丢了打仗的脸，必须通过打仗争回来。

赵国当然是不能打了，楚国和魏国与赵国结盟，正处于合作的蜜月时期，当然也不能打。那就只好打韩国了。

公元前256年，秦昭襄王出兵伐韩，连取两城，斩首四万。韩国被打得很痛。

秦昭襄王一看，那些诸侯国都在一边当观众，一点儿不照顾韩国的感受。看来那几个国家的合纵合同也到期了。于是，他下令进攻赵国，连下二十多个县，前后斩首九万人。

秦国高层也为这个成绩感到震惊。以前他们出动数十万大军狂攻邯郸，居然被赵国的十万部队挡得滴水不漏，不管你如何疯狂进攻，他们都能把你打退，最后还遭到了可耻的失败。这到底是为什么？

那是因为秦国直取人家的首都，激起了赵国人的全部愤怒。这个愤怒一形成，就可以化成不可战胜的力量。

现在你攻打那些边境县，赵国的力量有限，想管也管不了。于是，他们顺利占了土地，也顺便歼灭了九万人。

赵国直接损失了九万人，都还没有把生气的脸色晒出来，那个周赧王却先害怕了。现在秦国的军队攻打的全是周地的边境啊，只要他们的士兵一不小心，就会踩进周的边界。

周现在虽然还是天下的共主，但现在手里的土地已经少得可怜，不管在哪个地方射一支箭，都有可能把箭射到人家的地盘里。周赧王扛着天下最大的招牌，但划在他名下的土地，连个房地产商的地皮都比不上。这哥们儿在位五十多年，还是个长寿老人。

他生于哪一年，史书没有说明白。但据说他的爷爷周显王在位四十八年，死的时候大概已经八十多岁了。而他的老爸在接位时，也已经六十多岁，最后只坐了六年的王位，也死去。他即位时，至少也得四十来岁。如此算来，他到现在也差不多一百岁了。

他寿命很长，但财产实在太短缺，在位期间没有做出别的成绩来，倒是贡献了那个“债台高筑”的成语。

这哥们儿如果活在现在，根本不用做什么，只去打打长寿广告，整天胡子飘飘地到电视里露露脸，为某些养生节目站台，保证财源滚滚，钱多得数都数不过来。那个债台高筑的成语绝对只会适用于别人，而与他无关。

可他不幸生在那个时候，那老得发霉的肩膀上还扛着祖宗交给他的周字招牌。他还必须为这块招牌负责任。他不能让这块招牌烂在自己的肩膀上。于是，他在一百岁的年纪，仍然得出面组织大家为保护周王朝而努力奋斗。

他怕秦国立刻打进来，自己手下又没有几个人帮他上战场，所以又决定请诸侯们过来帮这个忙。你们都还是周王朝封的诸侯吧？

于是，他再次发出周王朝的红头文件，要求各诸侯国与周王朝实行合纵之策，共同对付秦帝国主义。一定要团结起来，把秦帝国主义埋葬。

可红头文件发放是很容易的，但让诸侯各国派兵却太困难了。大家打了这么多年，死伤无数，到处尸积如山，谁还记得有这个周王朝？现在突然看到这个红头文件，看都不看就扔到一边了。那么多牛人到处做思想工作，最后合纵都没有几次成功过，你一张纸条就想把合纵搞成？这不是太藐视天下那些合纵大师了吗？

周赧王最后没有看到各国的精锐部队前来。那双老眼差点落下了老泪。

秦昭襄王一看，这个周赧王路都走不动了，居然还想制造麻烦，也生气起来，下令部队直接进入西周。

周赧王没有办法了，只得自己跑到秦国，低声下气地向秦昭襄王领罪，请秦昭襄王原谅他老来糊涂。当然，他也知道，光这么认罪，秦昭襄王是不会有好脸色给他的。于是，把西周所有的地盘都贡献给秦昭襄王——反正你不主动给，人家也会过去硬抢。但自己给的结果却大不一样。这就是自觉与不自觉的差别。

秦昭襄王虽然这段时间以来内心时时都在愤怒的恶劣状态之中，但看到天下共主在自己面前下跪请求从宽处理，心情也爽了起来。

周朝建立到现在，也有八百来年。几个世纪以来，他们号令天下，谁也不敢怎么样。尤其是前面那几个世纪，大家每年都得带着本国土特产向他们进贡，谁不进贡，他就可以摘谁的牌。即使后来他们弱了下去，尤其是东迁之后，说的话基本不怎么管用了。但几百年的品牌还在，大家可以轻视他们，但不能无视他们。

楚王问九鼎时，给他们一顿抢白，最后也只有虎着脸回去，非但讨不到便宜，还给人家当笑话讲了很多年，算是把脸丢到家了。后来秦武公虽然也去看鼎，但不敢做得过分，仍然得把他们当一回事。

而现在，周王朝的最高领导人老态龙钟地跪在自己的面前，自己以来宣告一个有着八百年历史的王朝正式结束。秦昭襄王心里哪能不爽。

随着周赧王那双膝盖一着地，周朝到此走下历史舞台。

秦昭襄王绝对不是仁慈的君主，但他仍然没有对这个百岁天子怎么样，让他起来之后，又放他回去。东周那里还有一块地皮，你就在那里继续你的生活吧。

周赧王步履蹒跚地回去了。只几个月后，这个长寿的天子终于死去。

秦昭襄王敢于把周王朝从历史舞台上抹掉，绝不是仅仅想取得一个胜利，或是制造一次心理上的快感，而是有他的考量的。

就目前这么多势力而言，周王朝绝对是最贫穷落后的地区，也是最没有实力的团体，几乎谁都可以搞定他。但这些国家没谁打周王朝的主意，仍然是因为那张招牌的作用。秦国要灭掉周室当然也是容易的。但为什么要在这个时候搞定周室呢？

开始秦昭襄王并没有这个想法，直到周赧王出面号召大家合纵。这伟大的号召发出之后，诸侯们连口头响应也没有。秦国知道，这个周王朝的招牌效应已归零。他就试着把部队部署过去，果然没哪个诸侯出头来为周王朝讨个公道，哪怕强烈谴责一下也没有。

秦昭襄王知道，周王朝连招牌作用也没有了。于是大手一挥，大兵开过去。周王朝应声而灭。周王朝的灭亡，对秦国是有很大利益的。首先，中原诸侯国原来都是这个王朝任命的，只要它的旗号还在那里飘扬，诸侯国总还有个法统依据。如果碰上哪个牛人，以这个法统为依据，号召大家出来，共同对付西方少数民族的野蛮侵略，说不定真的又把六国联合起来了。那时，秦国的麻烦将是无比巨大的。灭了周王朝，把这条路全部堵死。同时，也把各国狠狠地震慑了一下——周王朝都向老子行下跪大礼了，你们算什么？

另外，周王朝重新启动合纵程序，这是犯了秦国的大忌。现在灭了周室，秦国可以借此向其他六国大声宣告，谁敢再启动这个程序，老子就先打谁。

大家看到秦国真的太强悍了，刚刚在邯郸城下蒙受巨大的损失，不过几个月，又到处出兵，霸气逼人，弄得六国集体郁闷。

当然，不止六国郁闷。

范雎也进入了郁闷期。

别了，范雎

本来，范雎过得还不错。郑安平投降了，秦昭襄王只是搞了个纪律处分，仍然让他当全体大臣的带头大哥，继续威风凛凛地生活着。

可接下来，那个王稽又搞了一个里通外国的勾当出来。这个家伙以前冒着得罪魏冉的风险范雎他带到秦国来，然后又把他推荐给秦昭襄王，使得他成为这个时代最猛的牛人。王稽对他之恩，跟那个郑安平也没有差别。

后来，范雎拜相之后好长一段时间，王稽仍然当着那个外交官，连半格级别也没有被提拔，就去找范雎大人，说了一大堆话，要求范雎把他提拔一下。

这个要求很合范雎的性格。

范雎立刻请秦昭襄王任命王稽为河东太守，当了地方第一把手，整个河东那么多纳税人的钱，全由王稽同志使用。

本来，这个太守也不算太大。如果王稽老实地干着，什么事也没有。哪知，这哥们儿觉得搞里通外国的勾当很刺激，就派人到处跟六国进行洽谈，搞得有声有色。

秦昭襄王知道后，不生气才怪，于是，下令把王稽抓起来，直

接“弃市”。

王稽一弃市，范雎就很难受了。因为按秦国的法律，他同样承担着巨大的责任。

秦昭襄王虽然没有追究范雎的责任，但范雎已经很害怕了。

当然，事情闹到这个地步，说秦昭襄王不生范雎的气，那是假的。

有一天，秦昭襄王上朝时，那张老脸不悦之情形于颜色，然后不住地叹气。

作为头号大臣，范雎看到这个情形，就必须问一下为什么了。

秦昭襄王说：“现在啊，武安君死了，郑安平和王稽都叛国投敌。咱们秦国内无良将，外有敌国。所以，我很郁闷啊。”

只要神经正常的人一听这话，就知道秦昭襄王这话是在埋怨范雎。因为，害白起的是他范雎，而把那两个叛国投敌的哥们儿隆重向老大推荐的也是范雎。范雎的所作所为是什么？不是全干着对秦国有害的事吗？

范雎更加害怕了。他的口才天下无双，当年齐王仅仅听到他的名声就无偿送给他金子和美酒。可现在他也没有办法向秦昭襄王说出什么话来了。更没有想到什么办法来解决这个人才问题。请问，你还能找到白起那样的牛人吗？只怕你再等一百年也找不到啊。

范雎到了这时，不但没有办法解决秦昭襄王的人才问题，连他自己的命运都没有办法掌控了。

如果他继续这样下去，恐怕不用多久，他就必须去跟商鞅见面了。

因为你打开秦国的人才史，哪个牛人到了这个地步，还能活着上台？

范雎再次陷入人生中最为黑暗之时。

有人却从这个黑暗中看到了光明。

当然，这个光明是人家的光明而不是范雎的光明。

这个人叫蔡泽。

蔡泽这时在燕国，正处于自谋职业阶段。

这哥们儿向来以那些前辈说客为榜样，从小就游学各地，然后就到处去推荐自己，但都没有成功。有一次，他看到一个叫唐举的看相先生，就去找他帮自己看相，看看自己这个相貌能不能带来好运。

他问唐举：“听说你给那个李兑看过相，你当时对他说，一百天之内，你会掌握大大的权力。是有这事吗？”

唐举跟所有看相先生一样，即使没有这回事也会说有这回事，当时就说：“当然有啊。”

蔡泽说：“那你帮我看看，这相貌过得去吧？”

唐举仔细看了看他那张脸，好像每一寸肌肤都不放过一样，然后又后退几步看他的全身，这才认真地说：“先生鼻孔朝天，鼻梁内塌，肩膀高耸，又配了个罗圈腿。人们常说，圣人不在其貌，说的就是先生这样的人。”

蔡泽一听，就知道这哥们儿在拿自己开涮——从这话中，我们可以看出，蔡泽绝对不是帅哥。他也不生气，又问：“你看看我的寿命有多长？”

唐举说，从今天开始算，你还可以活四十三岁。

蔡泽一听，就笑着对唐举表示感谢，然后离开了。

他对他的车夫说：“我以后大权在手，牛哄哄地出将入相，再活四

十三年也足够了。”

他那时超级自恋，先跑到赵国去实现自己的远大理想。可还没有打开话题，就被人家赶了出来。

他恨得要命，此处不留爷，难道就没有留爷处？于是又向韩国和魏国跑过去。

哪知，这一次更惨。还没有到达目的地碰上考官，却先在半路碰上强盗。这些强盗也是穷疯了，抢不到几个钱，最后连他的那件破烂的炊具也夺走，让他变成彻底的穷光蛋。

他本来就长得不养眼，即使吃得油光满面、穿得全身都是世界名牌去面试，估计还没有开口，考官给他们印象分就是负数。现在被洗劫一番，更显得孤苦伶仃，再出现在人家面前，恐怕人家会当场吐出来。看来这个远大理想还真是离自己太远了。

但他仍然不放弃，仍然在四处寻找机会。他通过几次求职，知道如果没有合适机会，他是难以成功的。所以，这次他端正态度，没有再盲目跑过去找人家面试了。

很快，他就知道范雎现在正处于高危状态。要是通过范雎，自己上位就容易得多了。

他知道，秦国现在人才济济，而且秦国向来有拒绝说客的传统。你要是掌握不好时机，你仍然会被赶出来。他被赶了几次，现在不能再被赶了。

这次，他做了个精密的计划，自己先不出面，而是请了几个托儿，跑到范雎的面前说，范老大你知道那个蔡泽吧？那可是天下口才最牛的人。如果让他见到大王，他就可以把秦国的相印从老大的手里抢走，信不信由你。

范雎这段时期以来，心情几乎全天候都泡在郁闷的苦水中，火气正没有地方发泄，听了这话，当场就发起火来，“这个蔡泽是什么东

西？敢说这样的话来。你们帮我把他找来。”

范雎这时肯定脑子糊涂了。以前他就是用这个办法刺激过秦昭襄王。现在自己一不小心又被自己的小聪明搞定。

蔡泽要的就是这个效果。

蔡泽去见范雎时，更是把范氏倨傲法发扬得十分到位。那张本来就难看的脸，挂满了看不起人的神态，好像他面前站的不是天下第一帝国的丞相，而是个刚从田里抽出泥腿来的老农，一副不屑与之对话的模样。

范雎当了这么多年的丞相，在秦国这块神奇的土地上，只有秦昭襄王是他的领导——而这个领导十句话有九句半都会听他的，可以说，他是说话最有分量的人。你想想，连有屠夫称号、杀得六国胆战心惊的白起都可以被搞定，天天都在别人的恭维中生活着，是何等荣耀。因此，范雎早就忘记了自己以前也曾这么对待过秦王，而且成功地做了秦昭襄王的思想工作。对于有水平的求职者，这个办法是很绝的。

现在他看到蔡泽这个模样，不由气爆了，大声说：“你不是说要代替我当秦相吗？请把你的本事亮出来。看看你是怎么从我的手里抢过这个大印的。”

蔡泽这才慢悠悠地说，老大你很牛，智商比人家高多了，对事物的认识也比其他的人更深刻。可现在却忽略了一些基本的道理，就是所有的事物，都有个始终。任何一个事物，一旦完成了他的使命，就会被淘汰下去。历史牛人也跳不过这个怪圈。不信，可以翻开这个历史，看看那些牛人。商鞅、吴起、文种的那些事儿，都是生动的例子。他们的下场，难道老大真的很羡慕吗？

范雎一听，知道真的碰上高手了，态度果然软了下来，脸上的肌肉全面松弛下来，但他仍然很嘴硬，说：“我为什么不羡慕他们呢？这三个人为了实现自己的理想，都杀身成仁，死而无憾，是咱们的典范

啊。”

蔡泽说：“呵呵，老大说这话就有点不让人佩服了。人来到这个世界上，固然要建功立业。可为什么一定要杀身成仁做事业呢？为什么不想个两全其美的方法，既建功立业，又能全身而退呢？为什么一定要以商鞅、吴起、文种为榜样，而不去学习周公这样的人？难道他们这三个人比周公更牛？”

范雎一听，终于笑了，说：“你说得很正确。”

蔡泽说：“现在谈谈老大的问题。请问老大，在念旧情上，秦国现任老大跟秦孝公、楚悼王、越王比，如何？”

范雎说：“他都比不过他们。”

蔡泽又说：“算起功绩来，你比商鞅、吴起、文种他们都大吗？”

范雎这次更老实了，说：“我远远比不过他们。”

蔡泽说：“这么一比较，不用我说老大也知道了。如果老大不主动引退，后果如何，也不用我再多嘴了。”

范雎一听，几乎不用开展什么脑力劳动，就全面想通了，当场让蔡泽从此跟着自己，天天跟自己聊天吹牛。然后找了个机会，对秦昭襄王说：“有个人才，我要隆重推荐给大王。”

把他请来吧。

于是，在范雎的安排下，蔡泽跟秦昭襄王见面了。秦昭襄王一听，就有当初跟范雎第一次见面的感觉，两人越聊越爽，最后秦昭襄王也按当初安排范雎的套路，拜蔡泽为客卿。

范雎看到蔡泽跟秦昭襄王的磨合期已过，便到医院要了一张证明，说自己已经病了，需要休养治疗，不能为人民服务了，请大王批准他辞去本兼各职。

秦昭襄王一看，正合我意，这哥们儿真够意思，否则还要我免他，那就不好玩了。当场批准。

一代牛人范雎就这样下台，说不上体面，但也算安全着陆。

范雎之入秦，虽然他在蔡泽面前说他比不过商鞅，但他对于秦国来说，作用还是巨大的。如果没有他，秦朝会继续宣太后称制、魏冉当权的局面。魏冉当然很牛，但这哥们儿缺乏大局意识，只会挥霍前辈留下的存款，却没有一套自己的治国方略，只靠白起不断地打胜仗来巩固自己的权力，然后不断扩大自己的利益。这对秦国而言，只能获得表面的风光，短期的利益。在竞争异常激烈的当时，哪个国家如果一味守旧，哪个国家一定会率先被淘汰出局。哪个国家一旦抢先改革，那么这个国家注定会成为强国。魏国强大一时，靠的就是魏文侯的改革；赵国之兵，雄于诸侯，就是赵武灵王改革的结果；秦国综合国力的长盛不衰，靠的就是几代人坚持改革的政策。如果稍一放松，那么，魏国、赵国衰落的厄运，秦国也会同样遭遇。

纵观魏冉，他只能是一个牛人，但不是一个治国高手。在他生猛的几十年里，没有提出一个让秦国面貌一新的政策。只有一个字，打！

那时，秦昭襄王上有太后下有魏冉，自己被死死地夹在中间，完全是个弱势人员，一点儿办法也没有。

后来范雎来了，这才得以结束太后专政，把魏冉拿下，叫停了那些毫无战略思想的做法，提出了对秦国有着深远意义的“远交近攻”。秦国终于有了一个战略目标，并为这个战略目标而努力奋斗。

同时，他提出的“强干弱枝”政策，不但让秦昭襄王巩固了手中的权力，也对秦国后来的制度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当然，由于他心胸狭窄，最后把白起害死，又把自己的恩人推到战场上，也为他在政治上走下坡路埋下伏笔。

但他还是幸运的。他碰到了蔡泽，在蔡泽的建议下，辞去职务，

告别官场，最终得以善终——这在当时是很难得的。

蔡泽觉得自己很牛，把范雎赶出权力核心，而且让范雎离开得老老实实，一点儿波折也没有。在范雎离开后，他接替了相位。哪知，他只干了几个月，就被迫下课。他这才知道，把丞相位子拿到手中，虽然难度很大，但仍然可为，要把这个位子保住却是难上加难。难怪范雎那么愿意向自己认输。

秦昭襄王也死了

虽然范雎自己走了，蔡泽又被秦昭襄王辞退，秦国短期内没有什么大的牛人，但秦国的强大地位已经确立。秦国继续向周边国家出兵。

这次秦国打的是魏国。

魏国此前虽然响应赵国的号召，与楚赵狠狠地合纵了一次，算是结成了自有合纵这个概念以来最大的胜利果实。可自那之后，这个合纵又给大家丢到了脑后，又在那里各干各的。秦国再向韩赵用兵时，大家又回归观众的位子，看着热闹，看着韩赵两国那个痛苦的表情，好像那个表情永远是人家的表情而不会移植到自己的脸上。

秦国一看，合纵这个对付秦国的唯一利器已经全面报废，心里超级爽。

秦昭襄王也跟他的祖先一样，虽然杀了商鞅，但仍然继续商鞅的政策不动摇。现在他虽然让范雎离开，但仍然抓住范雎远交近攻的策略毫不放松。范雎不是说过，对于秦国而言，目前最好欺负的就是魏国。前段时间因为跟赵国全力对决，跟魏国这边相安无事。现在觉得赵国不好拿下，那就回头来玩一把魏国吧。

秦昭襄王派大军伐魏，取得吴城。

这个成绩比起以往的战绩来，并不算什么——连个歼敌数量也没有公开，说明杀伤力太低，可效应却很大。

韩王看到魏国被打了，不但不敢去救魏国，反而心里害怕起来，跑到秦国那里面见秦昭襄王，以臣下之礼朝见了秦昭襄王。

魏王一看，韩国还没有被屠杀一个士兵，就向秦国称臣了，自己被打成这个样子，向秦国称臣也不算丢脸了。于是向秦王宣布，从此之后，“魏举国听令”。以后全体魏国广大干部群众，在魏王的带领下，坚持服从伟大光荣正确的秦昭襄王领导，秦王指向哪里，我们坚决奋不顾身地打向哪里，谁不服秦王的领导，我们坚决把他打倒在地，再踏上一只脚，让他永世不得翻身。

秦昭襄王一看，那张老脸都笑歪了。

他现在在位已经五十三年，前四十年，他身强力壮时，几乎全把力气用在泡妞身上，一点儿不能为国家出力。他那时就想，估计这辈子自己只能死在泡妞的床上了，不会有什么别的作为了。哪知，现在居然取得这样优异的战绩：千年老店周王朝在自己的压迫之下，关门摘牌，宣布破产；接受了超级大国晋国三分之二遗产的韩魏两国在自己的面前，低下了头。

这在秦国的历史上是从没有过的。

以前，秦国也拿过周王朝发给的霸主证书，可只是让秦国当西部少数民族的带头大哥。哪像现在这样，几个强国都向自己称臣。

秦昭襄王本来对天子的称号就很热爱，当初就曾劝齐王跟他一起称帝，一个称西帝，一个称东帝。只是齐王突然觉悟起来，没有跟他合作，这才作罢。这时看到自己已经不用怕任何人了，这个世界上再也没有谁比自己威武了。于是，他在秦国的旧都雍城南郊那里举行了一次隆重的祭礼上帝大典。这个大典原本是天子才有资格举行的。

秦昭襄王在做完这些之后，突然也觉得累了。

他累得终于病倒，然后与世长辞。

这一年是秦昭襄王五十六年，公元前251年。

这哥们儿活到七十五岁，在位五十六年。他是秦国历代领导人中，在位时间最长的人。他当秦国老大的时间超过了孝公、惠文王、武王的总和，也超过了后面那几个老大在位时间的总和。

这哥们儿虽然被老妈和魏冉架空了几十年，但最后他重用白起和范雎，硬是在最后的十几年当中，创造了奇迹，取得了无与伦比的成绩。尤其是在军事方面，连败六国，正式确立了秦国天下无敌的超强地位。可以说，秦昭襄王的时代，是大秦帝国发展史上至关重要的时代，秦国对六国最后的决胜，虽然是由始皇完成，但在秦昭襄王时代就已经决定了。

当然，他也犯了一些错误，毫无原则地信任范雎，杀白起，攻邯郸，都让秦国蒙受了巨大的损失。但这些损失仍然不足以弱化大秦帝国的综合国力，更阻挡不了秦国统一六国的坚定步伐。

燕赵还在争

一代雄主秦昭襄王死后，他的儿子按既定程序接了大位。

这个太子，就是秦孝文王。

孝文王即位后，还记得他对华阳夫人许下的诺言，立刻让异人当了太子。当然，这时异人已经改名子楚。

这哥们儿当年从邯郸逃命时，身边只跟着吕不韦，他的美女老婆和儿子嬴政仍然丢在赵国。他们是生是死，跟他无关——而是跟赵国人有关了。

赵国人没有下狠手把这两个人杀了，而是让他们继续在那里生活着。这时赵国高层看到子楚成为秦国下一代领导人的后备人选，立刻派人把那对母子送过来，表示愿与秦国成为友好国家。

韩国人一看，赵国这个巴结手段很高明，可自己手中又没有这张牌，便也想了个办法，韩王亲自穿着孝服来到秦国，跪在秦昭襄王的灵柩前，哭得像死了老爸一样。

燕国看到韩王做得这么肉麻，本来很想鄙视他一把，可一想，现在你可以鄙视韩王，但你敢看秦国不顺眼吗？人家都排队去巴结秦国，自己再没有动作，估计秦国就会有动作了。

不过燕王的动作不像韩王的动作。他现在还是很清醒的，如果大家都这么排队去巴结秦国，最后是不会有好果子吃的。只有团结起来共同对付强悍无比的秦国，也许大家能多活几天。

于是，他又重新捡起合纵这个旧文章，派栗腹到赵国进行友好访问，把跟赵国联合的良好意愿表达了一番。为了保证这次访问的成功，栗腹还花费了五百金，摆了一场超级奢侈的酒席，请赵王喝酒。

燕王派出使者之后，就在那里等着访问成果。

没几天，那个栗腹回来了，告诉燕王，赵国的青壮劳动力都在长平死去了。现在全国剩下的基本是留守老人和儿童，一点儿战斗力也没有了。与其跟他们联合，不如把他们搞定，把赵国领土划进燕国的版图更划算。

燕王一听，这也是个很好的创意啊。把赵国并到燕国，比跟赵国结成同盟要好得多了。

只是这个创意太出乎他的意料之外了，就像幸福来得太突然了一样，搞得他的心理承受能力变得脆弱起来，需要别人来帮他分享一下——这个分享其实也是分担一把。他把乐间找来，把这个创意告诉了乐间。

乐间一听就坚决反对，说：“栗腹只看到赵国容易被欺负的表面，却没有看到赵国不会被打败的另一面。现在赵国的青壮年大多都被活埋了。但赵国是个四战之地，几乎是天天打仗，国民最拿手的技术就是上战场。所以千万不要打他们。”

燕王觉得乐间的这话说得很没有道理，只看到赵国优势的那一面，却没有联系到燕国的优势，当下提醒乐间，我们的人口众多啊。现在我们去打他们，是五个人打他们一个啊。他们再怎么狠，咱用牙

齿咬都可以咬死他们。

但乐间仍然说，五个打一个也不行！

燕王一听，就气愤起来，你也不摆事实反驳我，就用这话来对付老子，这不是太生硬了？你以为不可就不可。告诉你，历史车轮前进的方向是不以你的意志为转移的。

他不再跟乐间争论了，直接派出兵车二千乘分两路攻赵，一路由栗腹带领，一路由卿秦带着。

乐间彻底没话了，但那个将渠又说话了，我们刚刚与赵国签订了友好条约，大家刚在那场全世界最豪华的酒宴上发表了外交白皮书，访问团才一回来，就发兵去攻打人家。这是什么？就是“不祥”！我们肯定得不到胜利。

燕王哪里能听这样的话？老子出师，你说不祥，老子不砍你，算你命好了。燕国在战国混了这么多年，人家隔壁邻舍都打得那么精彩，国家灭了很多个，我们的仗却打得这么少？这还算不算在战国时代？

为了表示自己是在战国时代的，这仗无论如何也要打一打，否则太愧对这个时代了。

燕王想到这里，最后还决定亲自带一支部队上前线去。

将渠硬是拉着燕王的衣带，不让他出征。燕王一脚踢过去，然后雄赳赳而去。

赵国一看，当然也不敢不重视，派出廉颇，带着赵军迎战燕兵。

这次廉颇的战术一点儿也不保守，直接向燕军出击，先把栗腹打了个遍地找牙——栗腹也被乱兵所杀——又挥师而去，把卿秦的部队杀得四处狂逃，而且还乘胜追击燕军，深入燕地五百里地，并包围了燕国的首都蓟城。

燕王这才傻了，看了看首都周围，全是大赵子弟的旗帜在猎猎作响，连天的喊杀声全是赵国那雄壮的口音。这才知道，轻易发动战争，后果是严重的。他没有别的办法，只得派人过去向赵国求和。

赵国这时却玩了个花样，派人过去对燕王说，只有派那个将渠来，才跟你们议和。

现在你就是叫燕王把他的夫人派去，他也没有意见，何况那个一点儿没有礼貌拉着他衣带的将渠？当然，他现在还是冷静的，他先把将渠任命为丞相，然后再叫他出去。

赵国还真讲信用，跟将渠达成了和平协议。

这一仗说明，赵国的实力仍然在，虽然弱了一点儿。还说明了一点，即使处于当时的境地，诸侯国面临秦国的强大压力，但仍然没有联合抵抗的意识，只要觉得有利可图，就先自己猛打一气，一直打得没法再打了才叫停。这对于秦国而言，实在是非常良好的战争环境。

这一年，也是个牛人死亡的年份。秦昭襄王刚死没多久，那个赵胜也挂掉了。

赵胜是战国四公子之一。这哥们儿三次为赵相，在赵国向来说话最算话。虽然在长平之战中，赵王中计换将让赵括代替廉颇，使得赵国遭遇了史无前例的大败，国力从此再没有恢复过来。连司马迁都认为，赵胜应该承担长平之战的全部责任。这个责任还被追究到他力主接收上党的事上来。司马迁认为，如果当时赵国拒绝接收上党，秦国是不会生气的。秦国如果不生气，就不会进攻赵国。那么赵国就会很安全，就不会发生长平之战。

司马迁由此就给赵胜下了个评语：翩翩浊世之佳公子也，然未睹大体。而且还追加一句：“利令智昏”。

其实太史公把这些责任都推在赵胜的头上，显得有点过分了。

先说说接收上党。

如果赵国不接受上党，那么上党将无可争议地落入秦国的手里。那样一来，赵国的门户就大开。秦国为什么一定要攻上党？肯定就是基于这样的考虑。何况，从范雎为秦国制定的方略上看，攻打赵国是次优选择，即使那时不打，不用多久也会打来的。即使不生长平之战，也会发生别的大战。所以，接收上党，并没有错。

更不能制造“利令智昏”的锦旗送给赵胜。

赵胜在长平之战的错误主要表现在，他没有出来赞同虞卿的建议，通过外交手段达到救赵的目的，更是在赵王换将上投了赞成票。这一票直接要了赵国的命。

但总体而言，赵胜对赵国的贡献是很大的。邯郸之战，他与廉颇配合，一个主抓军事，一个主管内政外交，最后在最危急的时刻，让赵国继续生存了下来。

赵胜死了，是赵国的巨大损失。

而另一个人的死去，却一点儿影响也没有造成。

这个人是谁？说起来你不会相信。

他就是秦孝文王。这哥们儿在他老爸死后，为了表示自己很孝顺，就服丧一年，到现在（公元前250年十月）才宣布即位。可他屁股才在王位上坐了三天，就“薨”掉。他的老爸虽然长寿，在位时间也长，但他这时也只有四十八岁，还不到应该死的年龄。但他却死了。

他因为什么病而死，史书也没有说明。但很多人猜测是吕不韦为了让子楚早日上位，才把他毒死的。这话肯定是不靠谱的。

当时吕不韦才来秦国多久？连点权力场上的人脉都没有搭建起来，还处于基层阶段，影响力也几乎可以忽略，哪有能力去干掉秦国的老大。他的目的是让子楚当老大，哪敢在这个时期乱来？所以，吕不韦黑掉秦孝文王的猜测可以不用信。

秦孝文王的死，应该是他自己的原因。或许就是酒色过度，让他身体彻底透支。你想想，他当了几十年的太子。太子虽然是接班人。可你接班之前，如果老爸身体好、思维正常，手下又有几个得力牛人，那么这个太子基本就处于待业状态，天天无事可干。一个人无事可干一两年也没有什么，但无事可干几十年，那就太可怕了。

他无事可干就只好喝酒泡妞了。

几十年如一日地喝酒泡妞，他那个身体老早就只剩药渣了。

于是，他就死了。

于是，异人（也就是子楚）顺利接班。异人也就是秦庄襄王。

秦庄襄王没有食言，果然尊华阳夫人为太后，让他的老妈为夏太后，排名在华阳夫人的后面。现在你看到了吧？在利益面前，亲情只能退居二线。夏太后是秦庄襄王的生身老妈，按道理，应是第一太后。可秦庄襄王认为，你只会生我，人家却能让我当上大王，所以还是华阳夫人当第一把手。

历史就这样进入庄襄王元年（公元前250年）。

庄襄王更没有忘记吕不韦，他一当上大王，下的第一张任命书，就是任命吕不韦为相国。

秦国在两年之内连续换届，很多人以为秦国的政局肯定会陷入动荡的局面。

那个东周君也是这些人中的一员。

秦昭襄王在收拾完周赧王之后，并没有把周王室杀得一个不剩，而是把周赧王放回东周那里，把级别降为君。现在继承周君之位的就是东周君。

东周君觉得现在秦国有利可乘，就又出面发出号召，请诸侯国过来谋划一下灭秦大计。这个大计很简单，就是让各国一起带着部队对

秦国来个群殴，一口气把秦国打死。

这话近百年来，从来都是硬道理，最后实施起来，基本都是硬着陆，个个受伤不轻。所以大家都说，谁有能耐谁带兵去群殴秦国，反正我们是去不了的。

最后，诸侯国没有谁派出一个兵来。

只剩下东周君一个在那里发傻。

秦庄襄王一听，这家伙肯定是欺负自己是新老大，这才敢于向自己叫板。不打他一把，他还真不把秦国放在眼里了。

他看到吕不韦虽然当了相国，但到现在做总结时，一点儿功劳都没有，于是就让吕不韦带兵过去打这个东周君。

东周君除了会发傻之外，什么都不会，身边只有几个工作人员，没有多少武装力量。吕不韦顺利地把他拿下，然后迁到阳人聚。

周王朝至此，彻底完蛋。

秦庄襄王看到吕不韦胜利回来，马上大力表彰，封他为文信侯。

当时，韩国和魏国都曾经表示拥护秦国，他们都是秦国老大哥的跟屁虫。其实，他们仍然在那里称王，仍然主持着自己的国家事务，虽然天天自称小弟，其实还是跟以前没有什么两样。

于是，秦国派蒙骜去打韩国。此时韩国已经很脆弱，根本没有还手之力，蒙同志一出手，就拿下了成皋、荥阳。

而此时，楚国也不断向东扩张。他们出兵灭了鲁国，把鲁国最后一任老大鲁顷公赶下台，让其直接从一国之君降为草根。

蒙骜打了韩国一把，觉得仍然不过瘾，又带着部队向赵国叫板，连下七十余城。

现在能把别的国家欺负一下的，除了秦国之外，楚国偶尔也有点手段。于是，战国后期的格局逐步明朗。

楚国将成为秦国最强劲的对手。

第七章 嬴政亲政

信陵君又牛了一回

秦国继续向周边展开军事行动。

这一次，秦国分派两路人马出击，一路由王带着，进攻魏国的上党地区，基本没遇什么阻力就把该地区全部占领，将之设立为太原郡。

一路由蒙骜率领，也是向魏国进攻，连取高都和汲地。

魏国这些天来打败仗已经成为常态。

魏王真怕再这样下去，他手中就没有多少地皮了。这才知道，以前的政策真是猪头政策。于是又派人到赵国去，要请他的弟弟无忌回来。

魏王知道这个弟弟很有水平。

魏无忌更知道这个哥哥对秦国人很无能，但对自己人很残酷，怕自己回去之后，这个哥哥突然把那张脸一翻，自己的脑袋就不保了。他虽然不怕死，但他也不想这么给哥哥砍死，所以他不愿回去。

这哥们儿即使在赵国仍然坚持他的养士事业，门下仍然有很多白吃白喝的食客，而且很多食客还是魏国的。他怕这些食客在吃饭喝酒的时候会劝他以国家为重，大声说出什么舍小家为大家之类的话来，对他进行一次爱国主义教育，因此当场宣布，有敢为魏使通者死。哪个敢再带着魏国使者来见我的，我就杀了他。

大家当然都不去跟他作对。

但仍然有人去做他的思想工作。

是两个人，一个叫毛公，一个叫薛公。

两个人过去对他说，现在公子之所以被人家看重，不是公子自己有多大分量，而是因为公子是魏公子，背后有个强大的魏国当后盾。如果魏国被秦国打倒，公子还有什么颜面称魏公子。

魏无忌一听，这话真的很有道理。这哥们儿虽然怕他的哥哥，但他也是个死要面子的人。这时听说如果不回去是件丢面子的事情，当然一定要回去。他二话不说，带着大家从赵国赶回魏国。

魏王这时手下已经没有什么牛人，看到这个弟弟回来，哪还敢治什么罪？在见到魏无忌时，话还没有说一句，就先热泪盈眶地把那颗上将军的大印塞到他的手中。现在你是最高军事领导人了，不用再叫如姬从寡人的床上偷兵符了。全国的军队都交给你了，你爱怎么打就怎么打。

魏国的这个人事变动，秦国没有一个人料到。

魏国领导人虽然已经无能多年，魏国的综合国力虽然也已经脆弱多年，但这个魏无忌却真的打败过秦军。

而秦国高层根本忽略了这个魏无忌。他们以为，魏无忌再怎么牛，也难以带领魏国这样的国家跟秦国开战。于是，蒙骜继续进军。

魏无忌当然也知道，现在他再怎么能打，也无法带着魏军把秦国打退。但他却有一个别人所没有的长处。

他是当时最有名的四公子之一，人气在各诸侯国里超级旺盛。这种人是很有号召力的。

魏无忌就利用自己的号召力，到处派人去请各国前来援救魏国。那些诸侯国对魏国虽然不怎么看重，但却很给魏无忌面子，一接到他的亲笔信后，都派兵前来。

魏无忌带着多国部队迎击蒙骜。

蒙骜本来进军极为顺利，只要碰着魏国的军队，想不打胜仗都难。可他突然看到前头尘土大起，一支大军凶猛而来，而且数量极多，不由心下暗惊，再看旗帜，居然是多国联军。

他开始想，即使是多国部队，也不用怕，来多少个国家打他多少个国家。

哪知，一接触之下，这些从不同国家来的部队，居然十分强悍，而且数量远远多于秦军。

以往秦军也曾面对过诸侯的多国部队，但基本上是两三个国家结成的联盟。而此次却是五国联盟，实力大增，士气也大涨。

蒙骜再怎么努力拼杀，最后也打不过人家，终于打了个败仗。

这一仗蒙骜败得很没有面子，带着残兵一路败逃，而魏无忌却在后面猛追，一直追到函谷关，躲进关内后才安全着陆。魏无忌在关外把他压得死死的，让他头也不敢抬。

当时，魏国安陵有个叫缩高的，他的儿子在秦国军队混，现在正当管城一把手。魏无忌很想把管城拿下，但硬是攻不下。不久他知道管城一把手是缩高的儿子，就派人去找安陵君，对安陵君说：“你把缩高送我这里来，我马上授予他五大夫之职，并让他当上执节尉。”

安陵君却不配合，说：“我向来没有什么威信，从来动员不了哪个居民。还是请使者大人自己去跟缩高说吧。”

那个使者就到缩高的家里向缩高宣布了魏无忌的命令。

缩高一听，就说：“上将军来找我，其实是想叫我去帮他拿下管城而已。现在儿子守城，老爸却去攻城，人家听到了会笑话我啊。这个面子丢不得。所以我不愿去。”

使者回去向魏无忌报告。魏无忌很愤怒，又派使者过去，向安陵

君传话：“安陵是魏国的领土。我要是攻不下管城，以后秦兵就要从这里来打我。那时咱们的魏国就危险了。你要是再不配合我，我没有办法，只好带部队杀向安陵了。”

那个安陵君仍然不理。

缩高知道后，怕魏无忌真的放不过安陵君，就自杀了。

魏无忌知道后，觉得自己的做法有点小人了，就派人过去向安陵君道歉。

从这件事上看，魏国没有救了。国家危亡在即，居然还有这些人为了面子而不配合魏无忌，宁死不愿为魏国出力。而魏无忌最后为了面子，也向人家屈服了。这哥们儿水平不错，打仗能力肯定比其他三公子厉害，但因为这个面子，最后仍然没有什么作为。

更要命的是，他自己很有能力，也很愿意出力。

但他哥哥却是个菜鸟。

秦国高层看到魏无忌真的很猛，目前秦国还真的没有谁可以把他打退。这些年来，只有秦国把人家逼住的事，现在居然被向来软弱的魏国压住。可现实就是这样。他们碰上了这样的牛人，而自己偏偏在这个时候，人才短缺。

秦庄襄王知道魏无忌很牛，但他更知道魏王很蠢。既然打不过魏无忌，那就去玩一把魏王。

秦庄襄王为了搞定这个信陵君，很舍得投入。他派人带了一万金，跑到魏国，找到晋鄙的门客。这些门客以前靠着晋鄙吃饭。魏无忌一锤把晋鄙的脑袋打烂，也打烂了他们的铁饭碗，弄得现在他们经常为填饱肚子发愁，心里最恨的就是这个魏无忌。

秦国人用大量的资金把他们重新装备起来，让他们的面貌焕然一新，外加还可以扛着一大袋现金回家给老婆看，心里超爽。当然，这

些都不是白拿的，而是有任务的。这个任务就是，一部分人就去当职业造谣者，天天骂魏无忌说他是个大野心家；另一部分人则直接去找魏王，说，魏无忌现在太牛了。他本来是个流亡的公子，现在回到魏国当军方第一牛人，诸侯都看他的脸色办事。现在天下只知道魏无忌，而不知道还有魏王这号人了。

当然，秦庄襄王还没有完。他天天派人去魏无忌的大营里，无缘无故（其实是有原因的）地向魏公子祝贺，问他：“你当魏王了吧？”

魏无忌在处理这些事时，智商也有点不够用，居然不闻不问，总认为老子不理，你们又能怎么样。

秦国当然不能怎么样。可他的哥哥却坐不住了。

魏王除了胆小怕事出名外，那个多疑的性格也很突出。这些谣言听多了，那颗水多而脑汁少的脑袋就复杂起来，觉得这些话真的很有道理，让这个弟弟这么下去，只怕自己这个魏王也做不了几天了。秦国不会一下子就打进来，可无忌弟弟可以马上让自己下课。那几个国家没有魏无忌，他们也不见得马上灭亡，我为什么怕没有魏无忌？

这哥们儿发散性思维一打开，进行了大量的联想，觉得自己的思路史无前例地正确起来，便果断地下令，让别人去代替魏无忌，把魏无忌的兵权夺了。

魏无忌很老实地交出上将军大印，然后脱下军装，回到首都。这哥们儿知道自己的哥哥现在只信谗言，不会听自己的辩解了，所以也不去解释，只是在家，连朝也不上，把全部精力都放在喝酒泡妞事业上。

四年之后，这位同样是当代佳公子的信陵君就在酒与色的折磨下死去。

他死之后，韩国国君都亲自到魏国参加他的追悼会。

在战国四公子中，信陵君应该是最有军事能力的人。当时，秦国

无敌天下，诸侯无人敢缨其锋，即使像廉颇这样的职业军人，带着当时号称最为能战的赵国之兵，也没有打败过秦军。但信陵君却两次大败秦军，先后救赵存魏。这两战对于诸侯国来说，其意义说有多大就有多大。而对秦国来说，是奇耻大辱，弄得秦昭襄王的事业到此停顿下来。

如果魏王的脑袋稍为好用一点儿，那么之后的历史故事也许会更加精彩一点儿。但魏王就是这么一个人，于是，信陵君就注定要郁闷地死去。

在四公子中，得到后世赞美语言最为泛滥的也是魏无忌，连刘邦都自愿成为他的粉丝，跑到大梁去看他的坟墓，还安排了五户人家专门为他守坟墓。这哥们儿生前养士，死后还解决了五户人家的口粮问题。

当然，魏国的老百姓更是在他活着时把他当成偶像，在他死后把他当成神，大家有钱出钱，有力出力，修建了信陵君祠。这个信陵君估计现在很少有人知道了。但开封的大相国寺（没错，就是鲁智深待过的寺院）很多人是知道的。告诉你，那个大相国寺原来就是信陵君祠。

很多文人都作了诗来赞颂这个公子，这里就不一一举例了。但有一首诗，还是写出来让大家看看：

棋枰未定输全局，宇宙犹存待罪身。

醇酒妇人终短气，千秋谁谅信陵君。

这首诗的作者叫吴佩孚。

魏王让魏无忌下课，秦庄襄王很高兴。

可他高兴没有几天，就不再高兴了。

他不再高兴是因为他突然死去。这哥们儿当了三年的秦国最高领

导人，比他的老爸强一点儿。从他的所作所为上看，还是比较有水平的。

他的祖父死得太晚，以致他的老爸只当了三天的大王，就死翘翘了，可他又死得有点太提前。他死的时候，他的那个继承人嬴政才十三岁，放在现在也就是小学刚毕业，可我们的嬴政同志却必须坐到大王的宝座上处理国家大事。

一个小屁孩连个新玩具都还搞不定，哪能处理军国大事？

于是，所有的大事都交由吕不韦来处理。吕不韦跟庄襄王关系很好，庄襄王即位之后，直接提拔他当相国。但庄襄王很猛，基本都能自己解决问题，处理起国家大事来，手法熟练得很。总而言之，在庄襄王这三年当中，吕不韦的作用并不明显。

吕不韦本来是个生意人，此前生意做得很成功，于是把赚来的钱当作资本投入政界，居然把一件本来毫无可能的事变成现实，成功地让秦庄襄王登上大宝，充分显示了他的政治天才。他把生意经融进政治，让他成为一个绝对会混官场的高手。这三年的相国生涯，他虽然没有多大的权力，也没有做出什么大事来。但通过三年的实习，他比以前更加老练了。

嬴政给他的待遇更高，除了相国这个职务之外，还叫他仲父。

以前齐桓公也叫管仲仲父。

嬴政即位的第一年，也就是始皇元年（公元前246年），大概晋阳那里的第一把手觉得这个小屁孩什么都不会，于是就来个举兵反叛。

这家伙眼里只有嬴政，却没有想到还有吕不韦和蒙骜。

吕不韦一看，自己才当相国兼仲父几个月，你们就不服，以后还让他活不活？马上派蒙骜带兵去平叛。

蒙骜打不过信陵君，但对付这些反叛将领，还是觉得很容易的。只一战就彻底平叛。

由此可见，当时秦国的内部并不是铁板一块。大家看到一个小屁孩上台掌权，很多人是不把这个小屁孩当一回事的，同时更不把吕不韦当一回事。你在生意场上很成功，你那是商业人才，现在是玩政治啊。你靠夫人路线，一下就爬到权力顶峰，现在还帮大王处理事务，手中的权力比国家元首还大。以前，昭襄王还小时，虽然是魏冉为相，可还有宣太后称制呢。宣太后虽然是妇女界的，但到底还是秦昭襄王的老妈。

现在你是什么人，居然敢称仲父？

我们就不愿意接受这个仲父。

在这样的背景下，晋阳发生了叛乱。

吕不韦是什么人？那双精明的眼睛一看，再用那颗精明的脑袋一想，就知道了自己所面临的大环境，因此果断派出蒙骜，把晋阳一举平定。

在第一时间里派出蒙骜，可以向外界清楚地表明，我吕不韦是得到军方的坚决拥护的，军方对新的国家领导人是忠心耿耿的，是无条件服从指挥的。另一个重要的意思是，蒙骜去年被信陵君大败了一场，是秦国自邯郸之战以来的第一次失败。邯郸之战虽然失败的规模很大，但也只是在邯郸城下失败了。而蒙骜的这次失败，却被信陵君追着猛打，一度进入秦国的境内，使得秦国第一次进入防守的状态。这是天大的耻辱啊。现在让蒙骜出头，一是对他的信任，二是让他立个功，捡回自己的面子，从此蒙骜对他吕不韦就只有无条件地服从了。

那些吕不韦的反对党也都是聪明人士，看到吕不韦这个安排，知道这哥们儿不光会做生意，玩弄权术的水平同样高，现在他已大权在手，谁跟他玩谁死。于是，那些人都开始潜水，不再说话。

秦国的政坛就这样稳定了下来。

秦国官场稳定下来，吕不韦很高兴。但那些诸侯国就郁闷了。

其中郁闷程度最高的是韩国。

韩国紧靠着秦国，这些年来被秦国不断地攻打，土地面积逐年缩水，西边那片地皮，原来都是韩国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土，现在全变成了秦国的土地。如果再让秦国打几次，韩国马上就可以宣告灭亡。

这时韩国的第一把手是韩桓惠王。

这哥们儿经过长时间思考，得出的结论是，韩国的衰败有着悠久的历史原因，是历代君主共同打造出来的结果，他再怎么努力拼搏，也无法在他的任期内让韩国振兴起来。韩国如果不能振兴，就会在不久的将来被秦国灭掉。

这哥们儿换了个角度来思考这个问题，既然不能让韩国富强起来，就想办法让秦国衰弱下去。于是，一个计划立刻形成。

这个计划的代号是，郑国行动。

他找来韩国最牛的水利专家郑国，让郑国到秦国去，为秦国修建当时全球最大的水利系统，以此来消耗秦国的国力。

当时，秦国由于连年征战，军用物资越来越短缺。秦国高层也清醒地认识到，如果只管打仗，不顾农业，他们的士兵就会没有口粮吃。秦国要是没有粮草了，其他诸侯国肯定会落井下石。

因此，秦国这时也很想大力推进农业建设，进行一些引水工程，以扩大种粮面积。

可是秦国是西部国家，水利人才向来缺乏。正好郑国来了，大家一看，郑国你来得太及时了。于是，立刻任命他为秦国水利部的总工程师，专门为秦国开展农田水利建设。

郑国立马拿出他的设计方案，说如果按照他的这个方案进行下去，那么，以后就可以把泾水的水引进关中平原，让关中平原那片无边无际的原野都变成秦国的产粮区，那样，秦国就有吃不完的粮。

秦国高层一看，这个方案真是太牛了。秦国要是有这么多的粮食，打仗就有保障了。于是一致通过了他的方案，而且还任命他为这个项目的总负责人。

方案的前景很引人入胜，可是投资起来难度就太大了。

不光要投入很多物力，还要投入很多人力。如果都满足这个项目的投入，秦国得放弃对周边的战争。

但秦国高层觉得还是值得的，于是，他们都说，就是把短裤卖了，也要把这个项目做好。

韩国一看，秦国这么卖力地上自己的当，脸都笑歪了。

韩国人一高兴，嘴巴就关不紧，郑国计划就被泄露出来。

秦国高层得知后大怒，原来郑国你是个间谍，你的所作所为，是为了消耗我们的国力，让我们无力发动对韩国的侵略战争。于是，把他抓起来，要砍死这个间谍。

郑国并没有吓得发抖、语无伦次，而是很淡定地对秦国高层说，我现在的这个设计，是帮韩国延长了寿命，但工程竣工之后，对秦国而言，是一件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啊。我就说这些话了，杀不杀由你们。

秦国的高层虽然很愤怒，但他们仍然很冷静，把郑国的话拿去想了想，觉得他的话还真有道理。于是，继续让他当秦国水利部的总工程师，继续加大对水利建设的投资。

这个水利工程竣工后的效果是：用注填淤水溉泽卤之地四万余顷，收皆亩一钟，于是关中为沃野。

很多人一看这个数据——四万多公顷就觉得有些夸张了，数据可能有些离谱，但使关中平原大面积成为粮田却是不争的事实。正是这片粮田，为秦国日后在与六国的作战提供了保障。

韩国本来想害秦国一把，然而却把坏事做成了好事。把好事做成坏事，那是很容易的，但能把坏事做成一件永世不可磨灭的好事还真不容易，也只有韩桓惠王能做到了。

秦国虽然投入大量的人力去修水利，但仍然没有丢掉他那个军国主义的传统。他们知道，这个水利工程要花大量的时间。你要是等这个工程完成之后，才去向人家开战，人家也都做好准备工作了。

于是，继续打魏国。

魏国没有了信陵君，就等于没有了战斗力，只要你愿意打，就可以打败他们。

秦国部队向魏国发动攻击。战争的规模不算大，但取得的成绩还是很让人兴奋的：斩首三万。

魏国相当郁闷，但更郁闷的还在后头。

赵国看到魏国这么脆弱，也觉得可以在他们身上吃点豆腐。

于是，赵孝成王任命廉颇为代理丞相，成为赵国第一号大臣，然后让他带兵去伐魏，拿下了繁阳。

廉颇老矣

廉颇这个老牌将军到了这时算是爬到了事业的最高峰。

以前在长平之战，他跟赵孝成王闹了个不愉快，但后来赵孝成王在大败之后，全面改变了对他的看法，又重新重用他，对他的信任不再掺有任何杂质，两人的合作又十分愉快。

可这个愉快终于也到期了。

到期的原因是赵孝成王死了。

赵孝成王的儿子悼襄王接过老爸的班。你一看到这个谥号中有个“悼”字，就知道这哥们儿是个很衰的君主。这哥们儿虽然在赵国有史以来最艰难时刻上位，但他并没有一点儿振奋进取之心，仍然没有汲取前辈们不重用人才的教训。这哥们儿还当太子时，有个伴读叫郭开。两人在功课方面不相互促进，共同进步，却在玩耍方面的配合十分默契。因此，两人的关系从小就好到现在。当然，如果郭开是个德才兼备的正人君子，赵悼襄王跟他关系再铁，那也是没有事的。可一般这些人的特长除了溜须拍马、阿谀奉承外，陷害别人也很拿手，帮你治理国家的水平一点儿没有，但搞乱国家是很擅长的。

你想想，郭开这样的人，廉颇能看得顺眼吗？按廉将军的性格，看到他那样跟太子玩，他不大骂几句他还是廉大将军吗？那时，郭开被廉颇大骂后，只是夹着尾巴做人，什么话也不敢说，什么动作也不敢做。但心里很恨这个廉颇。

现在，郭开的玩伴当上了老大，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郭开狠狠地提拔了一把——直接让他当了相国。

郭开上任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拿下廉颇。

他对赵悼襄王说：“大王啊，现在到处都说廉颇有不臣的想法。他的功劳也太大了，不能让他再立功了。他要是再带兵立功下去，恐怕大王也没有能力控制他了。还是让他退休算了。”

赵悼襄王一听，觉得很有道理——人家国家的牛人换了一拨又一拨，到处是生机勃勃的新鲜血液，咱们赵国不能老是你这个老将军当政吧？你要是再当政下去，我就真的无法当政了。

于是，他果断地下令，免去廉颇的职务，由乐乘接替。

廉颇一看，就跳了起来，老子这辈子全卖给了你们赵家。当你们赵家的首都给人家包围得水泄不通时，是老子在那里死硬顶住。没有老子，现在你们赵家还有吗？这么一想，廉颇心里就十分不服，带着

部队就去打乐乘——看看谁还敢来接替我？

乐乘手里没有兵，看到廉颇的部队杀来，只得抱着那颗头跑路。

廉颇搞了这么一脚之后，知道自己在赵国也待不下去了，于是也向乐乘学习，一路狂奔到魏国。

他本来以为，现在魏国没有什么牛人，他过去之后，肯定会被大大地重用一把。哪知，魏王连自己的弟弟都不用，哪儿还会用他？

于是，他只好在魏国那里满头白发地吃着闲饭。

秦国看到赵国发生了这个突发事件，乐乘跑了，廉颇也跑了，赵国就什么人也都没有了。打赵国的时机到了。于是，又派出部队去打赵国。

赵悼襄王被秦国打得很痛苦，这才知道廉颇的重要性，很想再把廉颇请回来帮他对付秦军。

而廉颇也很想回赵国。

两边都有这个意思，按说之后愉快合作应该是顺理成章的事。

但事实并不是这样。

郭开又出现了。这哥们儿好不容易把廉颇踢出赵国，哪能让他又回来？当然，他知道，如果他又在赵悼襄王面前说廉颇不能用，那他绝对是个小人中的蠢材。

这一次，他只是在背后玩了一个小小的把戏。他只是去找那个去考核廉颇的使者，给了赵王使者很多钱，叫使者想个办法，务必让廉颇的考核不过关。

使者看这么多钱，于是就答应了。

使者来到大梁，代表赵王慰问廉颇。廉颇看到使者来了，为了表

现自己仍然神勇不减当年，便在使者面前一口气吃下一斗米和十斤肉，表示自己的胃口还很好。当然如果只是表现胃口很好，那就不是廉将军了。他吃过之后，又跨上战马，做了一段冲锋陷阵的演习，表示自己的身体素质还是超级过硬的。这个使者刚开始对廉颇很佩服，感慨自己能不能活到这个年纪都还难说，老将军不但活到这个岁数，而且硬件还能这么过硬。可这个使者更爱钱。要是让廉颇回去，自己就得把钱还给郭开。他实在不愿意让到手的钱又退回去。

于是，回到赵国去面见赵悼襄王时，使者就说：“老大，我见到了廉将军。现在他饭量很猛，能吃能喝，消化非常顺畅，只是跟我在一起聊天时，才坐着没有说几句话，就去了三趟厕所。”

这哥们儿说话有艺术吧？不说廉颇人品不行，更不说廉颇没有水平，也没有说廉颇身体构件坏了，只是说老人家屎尿频繁。然后就紧闭了嘴，等老大下结论。

赵王大概也是个有洁癖的人，一听到这话，不到一盏茶工夫，就去了三四回厕所。赵王心想，你还怎么上班？如果让你当赵国的相国，那以后丞相府就得设在厕所里了。这也太给寡人丢脸、太给伟大的赵国丢脸了吧。

于是，赵悼襄王就把准备重新任用廉颇的议题搁置，而且再也没有提上议事日程。

楚国听说之后，就派人去把廉颇请到楚国，让他当上了楚国的军事领导人。

廉颇从此彻底离开赵国，这对秦国来说，简直是天大的喜讯。虽然他又到楚国任职，但对秦国是一点儿威胁也没有了。秦国现在仍然坚持范雎的政策，近期仍然将目标死死地锁定在韩赵魏。楚国呢，暂时留着吧，以后再跟你玩。廉颇的特长是防守而不是进攻，他坚守起来，就是白起那样的牛人都攻不进去。如果他还在赵国，秦国还真拿赵国没有办法。现在他去了楚国，这个特长就完全丧失了意义。廉颇的价值也就无法体现出来了。

廉颇也知道这一点，他到楚国之后，就天天叹气说：“我思用赵人”。这话的意思就是，我最想指挥的是赵国的士兵。

李牧同样牛

不过，秦国高兴得有点太早了。秦国高层以为廉颇走了，赵国就没有牛人了。哪知，又一个牛人从赵国登上历史舞台。

这个人就是李牧。

据说李牧也是嬴姓，算起来与秦王室的祖先还是很有瓜葛的。也许一千年前，他们还是一家人。可现在他们是敌人。

李牧此前一直在赵国军界任职，按说这样一个历史牛人，早该出名才对。他没有出名的原因是因为一直在赵国的北部边境那里站岗放哨，任务是抗击匈奴的入侵。秦嬴跟匈奴似乎是天生的敌人。早在秦国创业之时，最先跟他们死磕的就是匈奴的祖先。现在赵国这支秦嬴的后裔，虽然从秦嬴分离出去，却仍然没有摆脱与匈奴打交道的宿命。

历史已经多次证明，匈奴是一个很难缠的部落。

李牧就是长期跟这样的部落交手。如果没有点水平，能跟匈奴玩到现在吗？

当时赵国在忙着跟秦国打来打去，国家几次差点被灭了，高层根本无力去管北部的事务。于是，李牧就成为赵国北部边防的最高领导人，手中的权力很大，不光人事任免权，连税收权力也由他掌管。

这哥们儿对士兵们很好，每天都杀几头牛来给大家吃，让大家的生活过得很不错。而且他让部队都必须会射箭骑马（当时大家打仗基本还是用兵车），看好烽火台，还不断地派侦察兵四处深入匈奴境内把对方的情况摸清楚。

他对大家说，如果匈奴人入侵，我军就立刻带着人马、牛羊以及

其他物资，全部退入营垒中死守。谁敢抓他们的俘虏，我就杀死谁。

匈奴人听李牧有这么一条训示，都笑了。他们频频入侵，每次赵国的军队都点起烽火，然后紧急带着所有的东西躲进营垒。这么坚持了几年，双方都没有什么损失。

所以，很多人都觉得李牧这样做，实在是太保守了。堂堂大赵帝国的大兵，怎么怕匈奴怕到这个样子？才看到人家出动就躲着头都不敢抬。

最后连赵王都派人过去把他狠狠地批评了一把。说你也太胆小了。

哪知，胆小的李牧面对赵王的批评却一点儿不胆小了，你骂吧，我就是不听。继续胆小政策不动摇。

赵王一看，就生气起来，立马把他换掉。新任的将领一到任，立刻修改李牧的部署，下令向匈奴进攻。结果损失惨重。匈奴连胜了几场，觉得赵国也不过尔尔——就这个战斗力，难怪被秦国打得屁滚尿流。于是，更加放肆地骚扰赵国的边境，让赵国很痛苦。

赵王只得再请李牧出场。

李牧这时也很生气，就说：“我病了。不能见使者。”

但赵王执意要请他出来。

李牧就提出了他复出的条件：必欲用臣，如前，乃敢奉令。意思是必须让我继续胆小政策，否则，你杀了我，我也不复出。

赵王同意。

李牧又来了，继续执行那个人人骂的政策。

匈奴人更以为李牧怕他们怕得要命，因此越来越嚣张。

而那些天天吃着牛肉的士兵却认为，自己天天好吃好喝，却不能出去打仗，太对不起吃下去的牛肉了，个个希望出去跟匈奴人决一死战。

李牧要的就是这个效果，眼看敌人越来越无视自己，而自己的子弟兵越来越仇恨敌人，这就是打胜仗的根本保证。

李牧那双眼睛突然光芒万丈，精选了战车一千三百辆、战马一万三千匹，以及获过一百金奖赏的军中勇士五万人，外加能拉硬弓的十万士兵，全部动员起来，再次进行作战训练，提高作战的协调能力。而且还组织让大家去放牧，让匈奴人看到边界的田野全是赵国人在放牧啊。要是能拿下，收获会很可观的。

匈奴边防军一看，就不断地出来抢夺。

李牧带着部队去抵抗，假装都打不过匈奴，制造了多次惨败的假象。

匈奴的单于接到这个情报后，觉得太有价值了，于是，亲自出马，带着大军前来侵犯。

李牧立刻设阵以待，指挥部队从左右两翼对单于进行包抄，果然大破匈奴，一战斩杀匈奴十多万人，并顺便灭掉了代以北的胡族——襍，再攻破东胡，迫使林胡部族彻底归顺。那个想大有斩获的单于带着残部拼命跑路，从此十多年不敢再来制造事端。

北部边境没有事了，李牧终于被调出来。

赵王叫李牧带着部队去进攻燕国。李牧果然不负厚望，拿下了武遂和方城，开始了作为赵国牛人的历程。

赵王任李牧为相，让他出使秦国。这哥们儿的外交手段也不错，硬是跟秦国达成了协议，把在秦国当人质的太子带了回来。

嬴政亲政

始皇四年（公元前243年），虽然没有发生什么大的军事冲突，但仍然出现了一件大事。

首先，秦国在七月间突然暴发大规模的蝗灾和疫情。这对秦国的打击是很重大的。蝗灾严重，军粮就告急，疫情严重就更不用讲了。

吕不韦还是有办法的。

他下了一道命令，哪个公民贡献出一千石米，就授给他一级爵位，从此成为贵族。

秦国居然渡过难关。

这一年，那个糊涂的魏安王也结束了他的糊涂生涯，死掉了（在他死前，他的弟弟信陵君先死了）。

秦国当然不在乎魏安王的死，派蒙骜出马，向魏国大举进攻，连续拿下酸枣、燕、虚、长平、雍丘、山阳等三十座城。

到了这时，虽然秦国国内出现了大规模的天灾，算起来是受了巨大的经济损失，但他们打起别的国家来，仍然轻松地取胜，拿下的地盘越来越多。

诸侯国的高层对这些情况当然看在眼里，也都高度一致地认为，如果让秦国再这么无穷无尽地玩下去，他们最后都得给秦国玩得山穷水尽，估计除了那条短裤外，什么也不剩。

于是，在始皇六年（公元前240年），这些提心吊胆的诸侯国又集中起来，搞了个高峰论坛，就这个问题进行了讨论并取得了卓有成效的成果，再次启动合纵程序，由楚为合纵长，带领大家伐秦——与其老是被动抗秦，不如主动出击，过去把他打一下。这才是积极的做法。

这时楚国的头号大臣正是春申君黄歇。

黄歇在历史上与信陵君齐名。信陵君带着多国部队能把秦国打回

去，黄歇肯定也能带着多国部队打败秦军。

基于这样的推理，大家突然间都有了信心。

于是，赵、韩、魏、卫都把部队交给楚国，让黄歇带着去打秦国。然后他们就什么事都不做，在那里坐等胜利的消息。

开始时，黄歇还真没有辜负五国的期望，一战取得寿陵，然后就带着部队冲到函谷关前，大喊大叫，要杀进关中，灭掉秦国。

秦国高层一看，你们以为你们是魏无忌？告诉你们，天下只有一个魏无忌。于是，果断出师。

五国部队看到秦国大军从关内杀出，杀声震野，都不敢接战，然后集体败走。五国合纵再一次瓦解。

楚王听到这个消息，当场气爆，黄歇你不是说你很牛吗？这仗怎么还没有打，大家便在你的带领下果断地败走了？这样败走，实在丢脸啊。你丢尽了楚国的脸。便下令把春申君处分了一把。从此，春申君也进入郁闷期，开始远离权力中心。后来，春申君采纳朱英的建议，把楚国的首都从陈地迁到寿春，然后春申君就跑到了自己的封邑那里，同时也把行政中心迁到那里。

对于楚国，秦国现在根本不去管他们，你迁到哪里是你的事，我们继续打魏国，这才是王道。

始皇六、七年，秦国连续攻打魏国，掠夺了大片土地，魏国已经变得更加单薄。单薄到什么地步？连那个卫国都比不过了。卫国在这一段漫长时间里，不但被我们忽略，也被当时的大国忽略了。现在魏国也到了被忽略的地步。

这几年秦国虽然没有很猛的牛人，只是靠着蒙骜打天下。蒙骜仗着秦国强悍的实力，年年打胜仗，虽然规模不大，但积累起来，收获还是不少的。因此，蒙骜也成了秦国这段时间最为闪光的人物之一。

但这个闪光的人物也不再闪光了。他不闪光的原因不是别的，而是走到了他人生的尽头，于始皇七年死去。

这哥们儿比起白起他们来，实在是小巫见大巫，但他在白起他们死后，努力为秦国打拼，不断地向韩赵魏挤压，最后从西向东，硬是把魏国打通，使得秦国直接与齐国接壤。同时也完成了对魏国三面包围的态势，魏国唾手可得。蒙骜功不可没。这哥们儿不但自己牛，后代们也很争气。蒙武是他的儿子；蒙恬是他的孙子。

魏国当然不愿就这么被宣布崩盘。为了自救，魏国做了个很痛苦的决定，把邺城割让给赵国，以取得赵国帮助。你一看这个交易，就知道魏赵两国的君主都已经短视得跟老鼠没有差别了。都什么时候了，居然还做着这样的交易。这种建立在赤裸裸利益上的交易，能做出什么来？

这几年，秦国因为老大年轻，又把大量人力物力投入到郑国渠那里，举全国之力，大搞农田水利建设，因此在边界那里，并没有发动大规模的战争。只是派出一些将领，搞些零星的冲突，打来一两城，算是让部队做实战演习。

其他各国看到秦国突然老实了很多，觉得很爽。这些诸侯国确实也该灭亡。在这样的大好时机之下，并没有哪个国家向秦国学习，把内政修好，或者搞好外交关系，仍然是各顾各的，然后瞅准个难得的时机，突然张口一咬，把自己的邻居咬一口，大获丰收。

于是，时间就到了始皇九年。

算起来嬴政也二十出头了，是个大青年了。他在当年的四月二十日跑到秦国的老首都雍城那里，举行了成年加冠礼，同时佩带宝剑，算是宣告自己实习期满，可以亲政了。

可是现在亲政容易吗？

大家知道，他即位的时候是个小屁孩，才十三岁。大权基本都交给吕不韦掌管。

吕不韦靠走夫人路线爬上权力的顶峰，觉得这条路真好走。

于是他决定在这条路线上继续高歌猛进。

这时，秦国妇女界最有权力的仍然是太后。此时太后的老公已经挂掉。她已经彻底沦为寡妇。

吕不韦跟太后交往历史已经悠久——当初就是他先泡了这个美女，然后才交给异人的。因此他要泡这个美女，根本不用搞什么前期工作，而且这个美女现在也需要男人。当时大家都知道这回事，虽然个个都烦透了，但谁也不敢说什么。

吕不韦也不怕别人说什么。他永远就是那句话，谁敢说他就敢杀。

但他不怕别人说什么，却怕一个人。

这个人就是嬴政。

以前嬴政年纪还小，什么也不懂，你爱干什么你就干什么。可现在他大了，你还敢公开透明地干什么吗？

吕不韦终于怕起来了，不敢再去宫里泡老美女了。

可老美女却受不住了，硬是缠住吕大哥不放。

吕不韦这才知道，你要是泡女下属，要丢掉实在太容易了。但碰上了女上司，你就摊上大事了。

吕不韦到底智商不低，立刻想了一个办法。找到一个年轻威猛的帅哥，把他的身份变成宦官，拔掉胡须，然后送进宫中当太后身边的工作人员。

太后一看，这个宦官怎么跟其他宦官不一样？大喜，于是幸之。长期幸之的结果就生了两个孩子。

呵呵，这个结果跟以前宣太后泡义渠王差不多。只是宣太后泡义渠王是带着浓厚的政治外交色彩，是用自己的色相骗取义渠王不在边界闹事。如果要派军队去对付那个义渠国，估计得要几万大军，奋战多年也未必解决得了。而宣太后一脱衣服，以一人之力，就完美解决了这个难题。既爽了自己，对国家也大为有利，何乐而不为。

现在这个太后只是满足自己的欲望，从境界上根本不可与宣太后相比。

太后自己跟帅哥生了儿子，一点儿也不脸红，反而觉得这个帅哥太厉害了，干脆封他为长信侯。一个文信侯，一个长信侯。全是信字辈。

后来干脆把政事也交给他批示。

这样一来，他手中的权力就无穷大了。

大家看到这个长信侯手中的权力越来越大，他说要提拔谁，谁肯定会得到提拔；他说要处分谁，谁肯定得下课。于是，大家便都跑他的门路，一时间，他门庭若市。

嬴政觉得好像有点不对头。太后和怕被嬴政发现，后果会很严重，就骗他说，宫中的风水不宜太后长住，他们要搬到雍城的离宫住。嬴政当然没什么话说。

看到嬴政原来这么好忽悠，就更加放手扩大自己的权力。

这哥们儿看到现在秦国里谁都怕自己，就有点嚣张起来，那双眼睛就有点看不起人来，那张嘴巴说话也不用打草稿了，什么也敢说。

有一次，他跟一个大臣发生了口角，争不过那个大臣，就指着那个大臣大声骂道：“老子是秦王的继父。你是什么人？敢跟老子作对？”

那个大臣一听，也是气爆了，不再跟他争下去，直接去找嬴政，

把这个话一字不落地说给嬴听。

嬴政一听，当然气得要死，当场下令把这个家伙移交司法机关。

想不到嬴政居然来得这么快，当场怕得要死。他知道，如果让嬴政抓住，他那颗脑袋立刻会被砍下来。这哥们儿不甘心这样死去。老子连太后都敢泡了，为什么还怕你这个嬴政？于是，来个一不做二不休，盗用皇家的公章发了个文件，把部队调进来向嬴政居住的蕲年宫发动进攻，想把这个青年老大干掉——我不干掉你，你也会做掉我。

嬴政马上下令相国带兵平叛。

双方在咸阳大战。结果事实证明，房事厉害的人，军事不一定厉害。最后，的部属在伤亡几百人之后，疲软下来。老哥子也知道自己打不过人家了，就选择了“败走”。

嬴政当然不会让他成功“败走”。他才跑了几步就被人家抓住，结果是“夷三族”。

嬴政这一次实在是气爆了，把所有的党徒都抓起来，然后“皆车裂灭宗”。罪行稍为轻点的，全部“徙蜀”，一共有四千多户人家，让他们一路浩浩荡荡结伴而行，体验一下蜀道之难。从这个数据看，当时的政治势力真的很大。当然，按照嬴政的性格，在镇压这个政变过程当中，肯定来了个肃反扩大化，顺便打击一大片，使自己的权力得到巩固。这哥们儿刚刚亲政，正愁找不到借口肃清太后及吕不韦余党，哪知这个却为他制造了这个机会，让他举起大砍刀，看谁不顺眼就可以把谁列入黑名单，砍死没商量。

至于他的老妈，他也一视同仁，坚持太后犯法与庶民同罪的原则，把她迁移到雍城的阳宫，实行监禁。那两个非法生育的儿子，也全部杀死。

处理那个，即使搞得再过分，也没谁出来说什么。但把太后也同时治罪，按当时的价值观来说，是很不合孝道的。她再怎么给你老爸批发绿帽子，也仍然是你的老妈啊。没有老妈哪有你？作为儿子的，

一般是不能处分老妈的。于是，很多人就摆起大道理，天天在嬴政面前说：“你不能这么对待老妈啊。这不是做儿子的本分啊。你还是赶快把老妈放出来吧。”

嬴政听后大怒，下了个命令：敢以太后事谏者，戮而杀之，断其四肢，积于阙下！

但仍然有人不怕，硬是出来死谏。嬴政在这件事上，把他的性格表现得十分到位，谁敢说老子就敢杀。于是，一共有二十七个人被杀死。

嬴政这么一开铡，大家一看，这哥们儿是来真的，便不敢再说什么了，他关的是他的老妈，又跟你没有什么亲戚关系，何必多嘴去找死。

嬴政心里很高兴，觉得自己这么一杀，威信立马狂涨。看来再也没有谁不怕死了。

哪知，仍然有。

这个人叫茅焦，齐国人，现任职务是秦国客卿。能当客卿的一般口才都很牛，而且善于抓住表演的机会，在最惊险的时刻大出风头。这哥们儿在嬴政杀了二十七人、百官噤若寒蝉之后，这才站出来，直接找嬴政。

嬴政也知道这哥们儿又来多嘴了，便派人警告他，若不见夫积阙下者邪。你难道没有看到宫阙之下那么多尸体吗？你还想把那些尸体堆高吗？

茅焦当然没有给他吓着，一脸严肃地对来说：“不是说天上有二十八宿吗？现在死了二十七人，还缺一个才够二十八之数。这个数就由我来填充吧。你以为我真的怕死？”

那个使者进去把他的话全面向嬴政传达了。

大家一看，知道这个老茅的死期到了，都纷纷跟他划清界限。他的老乡更是紧张得要命，平时都在一起喝酒泡妞，现在追究起来，恐怕自己也逃脱不了干系，便趁着嬴政还没有下令处理茅焦之时，都卷起来包袱狂奔跑路，一路都骂这个茅焦，然后又骂自己倒霉，为什么自己跟这样的人当同乡。

嬴政听了使者的话之后，当场大怒起来，下令，把他生煮了。看他能不能跟那二十七人一起成为二十八宿。

嬴政下令之后，心头的怒火还在熊熊燃烧，便一边手按剑柄一边大爆粗口，气势磅礴地骂着茅焦，喝叫茅焦滚进来。

茅焦缓步而入，来到嬴政面前，说：“我在死之前，想跟大王讨论一下我的生死观。大王应该答应吧？”

嬴政说：“你说！”

茅焦说：“大王近来车裂假父，把两个弟弟装进麻袋里乱棍打死，然后又把老妈关起来，还要残杀敢于劝谏的大臣，残暴程度史无前例，恐怕夏桀、商纣都没有做过。天下人听到这个暴行后，肯定会人心涣散，再也不会向往大秦帝国了。所以，我很担心。我说完了。”

然后解开衣服，主动地躺到刑具上等着刽子手开展煮人的工作。

嬴政虽然残暴，而且残暴起来什么也不顾，但这哥们儿是一代雄主，心里别的可以不装，但却装着这个天下，做梦也想把这个天下统一了。你说别的他可以一概不理，但关系到统一大业，他还是可以先把残暴放下的。这时听茅焦说这么做，会让他统一天下的愿望完蛋，马上脸色大变，略一思忖，觉得真有道理，便下了大殿，把正安然等死（其实是等着提拔）的茅焦扶起来，说：“你起来穿好衣服吧。我虚心接受你的劝告。”

现在你看到了吧？同样内容的话，不同的人说了，会有不同后果。那二十七人没有一个活着离开这个宫殿，而茅焦同志却被秦王拉起来向他表示接受批评。

还没有完。要是这样的结束了，茅焦的表演就太不值得了。

嬴政立即下令，封茅焦为上卿。然后，亲自当马夫开着车，“虚左方，往迎太后，归于咸阳，复为母子如初”。

李园的阴谋

嬴政的身世很迷离。很多人都说吕不韦是他的亲生父亲。但这个问题的证据很不过硬，当小说家言，那是很有吸引力的。

不过，楚国那边却也发生了一件类似的事件。

当然，这个事件最初并不含有多少投机的成分。

楚国现任的国家领导人就是楚考烈王。你如果光看这个名字，会以为这哥们儿猛烈得要命，是超级猛男。可他却很郁闷。因为他后宫里美女很多，但到现在却没有一个儿子。

别人没有儿子也不会怎么样。可他要是没有儿子，谁来继承大位啊。

于是，不光他郁闷，连黄歇都跟着郁闷。他没有办法解决这个问题，黄歇却天天在为这个事着急，天天去找育龄美女，不断地提供给这个大王，可仍然没有结果。

于是，一个投机人士出现了。

这个人不是楚国人，而是赵国人，叫李园。

李园自己混得不如意，就天天做梦，要是能把自己的妹妹嫁给哪个国家的老大，自己就是大王内兄了，荣华富贵想不要都难。他看到楚王没有儿子，就非常想把妹妹嫁给楚王。但他更听到算命先生说，楚王不宜有子。也就是说，这个楚王的命里不该生有儿子。这就注定楚王所有的后宫美女都不能生儿子。不生儿子的美女就是在平常人家里都还受到人家的鄙视，更何况在后宫？只怕不过几天，你的色相一

哀，就立马被打入冷宫，什么荣华富贵都是浮云。

但投机家永远是有办法的。

楚王不会生儿子，黄歇难道不会吗？

这哥们儿做事真舍得花时间，先跑到黄歇那里应聘了舍人职位。

他当了一段时间的舍人，就请假回去。可过了很久才回来销假。

黄歇问他：“你为什么这么久才回来？”

李园说：“家里出个事。赵王想把我的妹妹纳进宫，派使者到家里来。我陪那个使者喝酒，所以耽误了时间。”

黄歇问：“已经下聘礼了吗？”

李园说：“还没有。”

黄歇一听，这个李妹妹肯定很漂亮，要不赵王会派使者来求婚吗？这哥们儿也是个好色公子，这时听说有美女，就笑着说：“你不用给赵王了，给我当二奶同样很幸福。”

李园本来就是想提供给黄歇的，什么赵王求婚之类的事，全是瞎扯，用来忽悠黄歇而已。现在黄歇果然上当，他立马把妹妹贡献了出来。

当然这个妹妹长得还算漂亮。否则，他哪敢把她当作资本来运作。

而他把漂亮妹妹送给黄歇只是这个计划中的第一步。

接下来，第二步迈出。

黄歇将李园的妹妹“纳之”以后，果然很满意。满意的结果是这位美女很快就有了身孕。

李园要等的就是这一天。他接到妹妹的报告后，便教他的妹妹在第一时间里去找黄歇，对黄歇说：“现在楚王最信任的人是你啊。即使是他的兄弟也比不过你。现在你当相国都二十多年了。可是楚王仍然没有儿子。等他挂掉之后，肯定是他的兄弟继位。你长期担任楚国的当权者，肯定做过让楚王兄弟们不满意的事。等他们当大王之后，他们能对你好吗？到时你可就要大难临头了。所以，现在你最好的办法就是，趁着我刚有身孕，别人都还不知情的时候，把我送给楚王。楚王得到我，肯定会对我很好。如果我生下个儿子来，他肯定就会成为下一代楚国领导人。这样一来，楚国就全部属于你了。你想想，让楚王的兄弟继位好，还是让你的儿子当楚王好？”

黄歇一听，当然是让自己的儿子当楚王好。

当然，黄歇并不是直接把这个李妹妹隆重地从家里送进王宫的，而是先把她送进别馆，派人加强警卫之后，才跑到楚王面前，向楚王推荐。

黄歇此前为楚王拉了很多次皮条，源源不断地把美女提供给楚王，所以这个业务做得比较熟悉，只要他一推荐，楚王基本就全盘接受。这时楚王见黄歇同志又找到了美女，就笑着让他带进来。

李妹妹就这样上了楚王的床，很得楚王的宠爱。

不久，李妹妹真的生了个儿子。

楚王大喜，就把这个儿子立为继承人。

黄歇也大喜，他在那里天真地认为，以后楚国的天下就是自己子孙的天下了。呵呵，很多开国之君打得血流成河，经过无数败仗和胜仗，九死一生，这才得到天下，自己只通过泡一次妞，就把这个大好河山送到子子孙孙的手里。

但真正大喜的是李园。

到此，他所设定的计划全部落实，妹妹成功地成了楚王的最爱，

而且还生了儿子，自己这个外甥以后肯定是楚国老大了。按道理说，他的目标任务已经完成，接下来的就是等楚王死翘翘，自己妹妹的儿子当上楚国，自己开始幸福生活。

但作为一个极富投机意识的阴谋家，他是不会消停的。

果然不出所料，没几天，楚王就立李妹妹为王后，然后对李园进行了大力提拔，使得他手中的权力越来越大。他“贵用事”之后，突然觉得黄歇又成为他最大的障碍。虽然在妹妹入宫这件事上，他跟黄歇是共同密谋的。但他怕哪天黄歇说漏了嘴，那可不得了。很多事，多一个人知道就多一份危险，少一个人知道就多一份安全。

于是，他决定向黄歇下手。下手的理由并不是夺权，而是杀人灭口——从这个出发点上看，这个李园只能成为职业投机家，而不是职业政治家，恐怕连职业政客都不算。

这哥们儿虽然已经成为楚国的权贵人士，但他在楚国仍然没什么人脉，因此要马上干掉黄歇是不可能的。于是，他就找来几个职业杀手，天天好吃好喝地招待，准备让他们去杀黄歇。

这哥们儿虽然善于投机，但这事做得保密性很差，没几天，很多楚国的小老百姓都知道他想杀黄歇了。

但黄歇不知道。

不过，这已经足够了。

一切仍然按照李园的设计向前推进。楚王没几天就病了。

后来这个楚王一病不起了。

那个朱英请春申君做好准备。现在摆在你的面前有无望之福，也有无望之人，还有无望之祸。

春申君问他这话怎么讲？

朱英说：“你当楚国的相国二十多年，虽名为相国，其实跟楚王没有什么差别。现在楚王已经病得就要到医治无效的地步了，随时都可以被宣布完蛋。他死后，肯定是小屁孩当王，你继续当权。等他长大了，你再把权力还给他。或者现在你就干脆来个南面称孤，也没谁反对你。这是你的无望之福。”

春申君再问：“那祸事呢？”

朱英说：“现在李园当权。他不治国，但却是你的仇敌。他并不是军事领导人，却硬是养着一批黑社会杀手，这全是为了对付你啊。所以，等楚王宣布完蛋时，李园必先进宫，抢到大权，然后杀死你。这就是无望之祸。”

那么谁是无望之人？

朱英说，你现在把我安排为郎中，等楚王一死，李园进来，我就把他杀掉。我就是这个无望之人。也就是你没有料到的好帮手啊。

黄歇一听，笑了起来，说：“李园是个软弱无比的人，哪敢干这个杀人的勾当。而且平时我对他很好，他哪会打我的主意？”

朱英一听，知道黄歇是不会听自己的话了。朱英很机警，怕以后李园杀了黄歇之后追究下来，自己也脱不开关系，于是马上逃走了。

没几天，楚王真的像人们预料那样死去了。

李园果然抢先进宫。当然如果只有他一个人进宫，什么事也不会发生。他进宫时还把他养了很多天的杀手都带了进去，等待春申君的到來。

春申君如期而来。

李园的死士们如期举起大刀把春申君砍死，还把他的那颗脑袋丢到宫门外，直接宣布黄歇为反革命集团头子。最后把黄歇的所有家人全部当作黄歇反革命集团的骨干杀掉。

战国四公子最后一个公子就这样死掉，他是四个公子中死得最不上档次的人。

随后，楚王的那个儿子（其实是黄歇的儿子）成了楚王，也就是楚幽王。

第八章 除掉障碍

客岂能逐

嬴政在处理事件时，虽然大下狠手，貌似只处理一党。其实，是连吕不韦也一起查的。

吕不韦泡了太后，然后向太后贡献猛男，是典型的淫乱宫闱的行为。这个罪不管怎么量刑，都不算过分。连老吕都觉得自己罪大恶极，一言不发了。

当然，还是走程序的。

先把那个相国免去——吕不韦为了突出自己，硬是来个官名改革，丞相不叫相国，而叫相邦。相邦和相国到底有哪些差别，估计很多人都不知道。其实区别是不大的。以前邦是指一个国家，而国只是指首都。但到了吕不韦时代，邦和国的意思已经完全重叠，一点儿没有差别了，完全没有改国为邦的必要了。但他喜欢，所以就这样叫。你不服，那等你做了头号大臣，你再改回来吧。而他还有一个称呼叫“仲父”，这时也一概夺回，不能再让你这么叫了。

嬴政觉得自己真是倒霉到家了。自己的老爸年纪轻轻就死了，自己还来不及叫他几声老爸，倒是后来先来了个“仲父”，然后又来了个“假父”。一个本来少年丧父、最缺乏父爱的人，倒成了有老爸最多的人。

你别的东西很丰富，那是不错的，可有太多的老爸，好像不怎么好啊。

不过嬴政在对待吕不韦时，倒不算残暴。只是把他的本兼各职都免掉，让他的名片上什么头衔都没有就算了。原因并不是嬴政觉得叫

了他这么多年的仲父，叫出感情来了，而是考虑到如果没有这个家伙，他的爸爸就当不上秦王。他的老爸不能当秦王，他现在就什么也不是。

所以，还是放他一马，让他有一条活路。但这条活路不能在咸阳，而是把他赶到洛阳那里。那是他原来的封邑。

、太后、吕不韦被一口气拿下，绝对是秦国高层的一场很上规模的地震——咸阳城里还为此打了一场大架，死伤无数，虽然嬴政有惊无险，但你翻开秦国的历史，以前发生过这样的事吗？

现在地震结束，但余震还在。很多人都在讨论这个话题。

大家最后总结出一条原因，秦国本来没有什么坏分子，都是外来的和尚念歪了经。你看看，那个郑国是外来人员，吕不韦是外来人员，是外来人员吕不韦带来的，再往前追究，那些捣乱过秦国的基本都是老外。

这样一来，老外就等于是捣乱分子，秦国不欢迎捣乱分子。

他们向秦王嬴政提出，为了纯洁大秦帝国，必须把所有的外国捣乱分子赶出秦国。这些从各诸侯国来的人，基本都是为了自己的国家，拿着秦国的工资，吃着秦国广大人民群众种出的粮食，却干着捣乱秦国的坏事，当然不能再留下他们了。

嬴政一看，很有道理，于是下了一道命令，派人到处查户口，谁不是秦国的人，都得赶出国门。这道命令在历史上叫《逐客令》，很出名。

于是，那些本来要到秦国再就业的外地人，都得卷起包袱在限定的时间内，从哪里来到哪里去。

那个客卿李斯也接到了走人的通知书。

李斯原来是楚国上蔡人，先是在上蔡那里当基层公务员，后来去

当了荀子的学生，觉得自己已不宜当这个基层小干部了。但又认为自己在楚国是没有什么前途的。他把各国都拿来进行了一场对比，觉得现在只有秦国才是最牛的。只有找最牛的公司，才能让你也跟着牛起来。

于是，他跑到秦国。他也像很多人一样，投靠秦国最有权势的人，走权贵路线。这时秦国最有权势的是吕不韦。

吕不韦在秦国当相邦，也需要有一批属于自己的团队，因此看到李斯来投靠他当他的铁杆马仔，当然就接收了他——战国四公子都敢养那么多吃白饭的，他吕不韦为什么就不可以？

不久，吕不韦就发现，李斯不是吃白饭的，而是很有水平的，就提拔他为郎。

郎的位职是很容易见到秦王的。

李斯就利用机会跟嬴政聊天，嬴政很快也发现李斯很牛，对他的印象很不错。这些人脉基础打下之后，李斯就向嬴政说：“以前穆公虽然强大，但最终没能统一天下。那是因为时机不成熟。现在秦国经过几代英明领袖的接力赛，国力已经不可同日而语。更为关键的是，现在六国都已经衰弱，在强秦面前，彻底矮化了。这正是大王乘势横扫天下、一统海内，成就千古伟业的最佳时机。千万不能错过了。”

嬴政一听，觉得这话太养耳了。他最想听的就是这样的话。

当然，如果李斯只能讲出这些务虚的话，那他也不会受到太多的重用。现在是什么时候？是最需要干实事的时候。你如果只会动嘴，没有一点儿“实干兴邦”的水平，你就到此为止吧。因此，李斯在嬴政对他有好印象之后，又提出了一套让六国更加虚弱下去的计划。这个计划其实也简单——仍然是那个反间计。

不过，这个反间计虽然没有像以前那些反间计搞得很直接，但这个反间计的规模很大，对象很多，一计下去，六国都在受害范围之中。具体做法是，先把各国高管人员的爱好都拿来研究一下，看谁喜

欢钱财，然后再从国库里拿出不封顶的资金，派人送给他们，让他们成为秦国的朋友。对于那些只爱祖国不爱钱财的，就派恐怖分子过去，把他们直接杀死。

这样一来，六国不弱才怪。

嬴政觉得这个计划很可行。

李斯又打开地图，把天下大势全盘都讲了一通，最后那根手指停在韩国的行政区域内，说：“现在韩国仍然最好攻击。所以先直接灭掉韩国。韩国一完，其他各国都会陷于恐慌的状态。”

嬴政一看，李斯很有战略眼光。这样既有理论水平，又有实干精神的人必须提拔。于是让他当了长史，负责实行收买各国高管的行动。大家拿着金钱开路，果然大见成效。秦国的朋友终于遍天下。

嬴政又把他提拔了一把，让他成为客卿。

李斯费了这么多的精力，金点子提了一个又一个，好容易混到客卿的位置，正想再努力一下，实现自己的远大理想，哪知却接到这个让他走人的通知书，心里很郁闷。他知道，他要是离开秦国，不但再也找不到这么好的国家了，而且即使在别的国家混到饭碗，但能否混到现在这个位子都很难说。所以，必须留下来。

当然，是不能赖着不走的，那样一来，清理人员就会过来对你进行强制执行，绳子大棒一起招呼，只怕你连性命都保不住，哪还能保得住你秦国的绿卡。

他连夜写了一篇文章，直接送给嬴政看。

这篇文章叫《谏逐客书》。

文章虽然很长，但嬴政还是耐心地看完了。

李斯在这篇文章里，把秦国历史上所取得的伟大成就，都一一晒出来，然后再指出，这些伟大成就里哪个没有外来人士的贡献？如果

没有由余、百里奚、蹇叔、丕豹、公孙支、商鞅、张仪、范雎这些外来人士的努力，秦国能否强大到今天这个样子，还真难说。

嬴政一看，这哥们儿说得太有道理了。于是，马上派人把李斯叫回来，宣布《逐客令》立即作废。

同学啊同学

在秦国君臣一心一意谋统一、聚精会神灭六国的时候，六国的那些家伙仍然不知末日将至，还在不断地互相残杀。

公元前236年，也就是始皇十一年，赵国伐燕，取夺阳地。

嬴政看到赵国本来就没有多少兵力了，现在又大规模北伐燕国，国内一定很空虚，便派王翦等人带兵伐赵。

于是，秦国又一军事猛人王翦出场。

这时王翦当军头只有十八天，几乎没有什么作战经验，但这哥们儿绝对是个天才军事家。他接到攻打阨与的作战任务后，立即来到军中，下了个命令：军中不满百石的校尉都回家去，不用去打仗了。士兵们也是十个人中只选两人留下，其余的都回去再练练。如此一来，他部队将士的数量虽然锐减，但全是精锐。

他带着这支部队一口气就拿下了阨与，然后一鼓作气，连下赵国九城。这是秦国近年来取得的最重大胜利。

至此，嬴政文有李斯，武有王翦，三人组成了战国后期的最佳搭档。

嬴政的权力也得到了巩固。但他仍然担心，担心吕不韦的势力再次抬头。

吕不韦虽然被赶到洛阳一年多了。但这哥们儿当时的影响还在，很多国家的诸侯都派人过来，请他过去再就业，当他们的高管。

洛阳城中，几乎天天都有各国使者的车辆在奔跑。

嬴政听说之后，觉得这个吕不韦不死，以后他的麻烦会很大的。但以吕不韦对他们父子之恩，你只要还是个人，总不能派人拿着一把宝剑去给他，更不能派人把这个老家伙抓起来，捏造个罪名，然后押赴刑场开铡了事。

最后，他就写了一封信，请人送给文信侯吕不韦。他在信中直接责问吕不韦，“你为秦国立了多少功劳？为什么得到那么多的奖赏？你跟秦国的王室有什么关系？为什么要寡人叫你仲父？我建议你还是带着你的家属回蜀地去算了。”

吕不韦读完这封口气生硬的信后，觉得很委屈，但又不能说，是我走了夫人路线，这才让你老爸当了大王；是我跟你的老妈好了之后，所以才称仲父的。

他深知嬴政把话说到这个份儿上，如果他不主动处理自己，有关部门就会过来处理他。

于是，他找来一包毒药，把自己毒死了。

这哥们儿原来是个商人，靠自己做生意，成了当时的千万富翁，但又觉得不怎么拉风，很想在历史舞台上露露脸。于是，他拿出全部的家产，进行政治投资，强行插进秦国高层，大获成功，直接掌握秦国大权十几年，又是相邦又是仲父，帮小屁孩决策，还和小屁孩的老妈好了，放眼秦国的历史，谁做到了这一点？张仪可以到处欺负别的国王，但他在秦王面前，有这么大的发言权吗？白起可以一口气坑杀四十五万人，但他在秦王面前，还不是一个屁都不敢放。吕不韦把生意经化为政治经，谁也比不过他啊。哪知，才过几年，他的下场就跟白起一个样。这才知道，生意钱不好赚，但在政坛上混，风险更大。你混得好的时候，呼风唤雨；你混得稍微有点差，你的脑袋就直接落地。风光与风险并存，良机与危机同在。

吕不韦死后，他的家人就把他偷偷地埋葬了。

嬴政下令，把哭过吕不韦的舍人们都赶出境外，然后下令：自今以来，操国事不道如不韦者，籍其门，视此！

这时秦国得到魏国的一封信，信中请秦国派部队帮助他们一起去攻打楚国。

嬴政读着这封信，不由笑歪了脸。魏国真是奇葩国家，我们秦国天天打你们，都已经把你们的国家打得又平又扁了，现在居然还去跟楚国发生武装冲突。这不是等于帮我们去消耗楚国的力量是什么？这事要不是帮忙，那寡人不是猪头才怪。

于是，秦国决定不但援助，而且要大规模援助魏国，他们动员了四个郡的力量开过去，跟魏国猛打楚国。

同时，嬴政还派桓齮再打赵国。

始皇十三年（公元前234年），桓齮与赵将扈辄在平阳大战，结果斩杀赵军十万，扈辄的脑袋也丢了。赵国震动。现在赵国的人口不多，经不起几个十万的损失了。眼看秦国大军继续开进，只得派李牧出来。

赵王任李牧为大将军，带着部队与秦军在宜安、肥下一带决战。

桓齮刚大获全胜，觉得大规模斩赵军真爽，正牛得要命，做梦都还想找赵军作战。这时看到李牧又带着一群赵兵前来，不由笑了，“呵呵，送死的又来了，太及时了。”

这哥们儿以为自己能打败扈辄，同样也可以打败李牧。

哪知，李牧跟扈辄的差别太大了。

当然，桓齮对李牧还是有所提防的。他也知道李牧很善于防守反击。他现在深入赵国后方，最怕打持久战。他怕李牧会像以前廉颇那样，设营垒阻击，让他师老兵疲，然后大举反攻，那他就吃不消了。于是，他就率主力进攻肥下，意图是拿下肥下，刺激一下李牧，让李

牧出兵援救，他就可以在运动战中消灭李牧。但李牧是什么人？一个名列战国四大名将的人哪能这么轻易中计？他一眼就看透了老桓的阴谋，便什么也不做，继续在那里坚守。

但那个赵葱却是个菜鸟，看到肥下城破在即，急忙来找李牧，叫李大将军快去救肥下。再晚就完了。可李牧没去救肥下。

他不去救肥下，并不表明他没有行动。他瞅准了个机会，突然向秦军的大本营发起攻击。

桓齮想不到这哥们儿会来这一招，急忙回军迎战。双方在肥下城之下交战，李牧奇兵突出，硬是把秦军全部就地歼灭。

桓齮只身逃回，这才知道，在会打仗的牛人面前，自己真的太小儿科了。

赵王大喜，封李牧为武安君。这个封号跟白起一样了。可见现在赵王对李牧的倚重。

桓齮被打得很没有面子，便乘着李牧回去，又带着部队打过去，夺取了宜安、平阳和武城，算是给领导有个交代。

韩国看到赵国那么牛，都给秦国打得那么狼狈，自己这个综合实力远远不够秦国打一下的。他们实在不想跟秦国玩了，但现在玩不玩是秦国说了算，不是韩国说了算——那句弱国无外交的话可不是乱说的。他们想了想，还是发扬传统的割地精神，派出使者跑到秦国，主动割出一部分土地献给秦国，然后还要求当秦国的二层机构，成为大秦帝国的子公司。

这个使者是个历史名人——韩非。

韩非是韩国的公子，也是李斯的同学，水平是有，可是韩王却不把他的水平当水平。他向韩王提出了很多建议，但韩王一概不理，弄得他很郁闷。你再怎么狠，但你在一个菜鸟老手下干，你的狠也等于零。如果你继续在这样的老手下混，你也会是菜鸟一个。

这哥们儿看到自己不被重用，闲得没事干，就天天拿起竹简，写自己的文章，一共写了五十六篇，十多万言。十万字如果放在现在，很多网络作家估计三五天的时间就可以大功告成。可那时都写在竹简上，要拿着毛笔蘸着墨在竹简上写完十万个没有标点符号的文字——而且还是笔画最烦人的篆字，那是很花功夫的。装完这么多文字，估计得砍掉一大片竹林。

而且他的这些文章，几乎都是名篇，是经得起时间的考验的，到现在仍然有人在读。

这哥们儿在当时就已经很出名，嬴政老早就听说过他。这时知道韩国的使者正是韩非，心里很高兴，十分想见到他。

韩非知道嬴政想跟他见面，也很高兴，就给秦王写了一封信，把自己的见解向秦王陈述了一番。

嬴政一看，果然牛啊。

李斯曾跟韩非是同学，知道这位老同学要比他厉害得多，要是让他成为自己的同事，以后自己的市场就会全面压缩，便对嬴政说：“韩非是韩国的公子。现在大王想灭掉诸侯，作为韩国的传统既得利益集团的成员之一，韩非一定是只为韩国着想而不会为秦国着想的。这是人之常情啊。对这样的人，最好来个以法诛之。”

嬴政一听，觉得很有道理，就下令把韩非抓起来。

李斯知道如果不尽快把韩非搞定，秦王早晚会醒悟过来，又会把韩非放出来，甚至会重用他。因此就叫人把一包毒药送给韩非，叫韩非赶快自杀，否则到时连选择死亡的方式都由不得你了。

韩非虽然聪明，但打死他也没有想到这是李斯同学的阴谋，于是，眼睛一闭，把那包毒药全部倒在嘴里，结果在牢房里死去。

没几天，嬴政觉得李斯的话又没有道理了，下令把韩非放出来。哪知，得到的报告是，韩非同学已经死了。

韩非无疑是有水平的人，如果让他得到发挥，历史也许会增加很多精彩的细节。

奸臣真好

幸亏这时秦国并不缺牛人。

此时，秦国的国力更加强大，完全有能力发动大规模的战争了。

始皇十五年（公元前232年），嬴政下令大军伐赵。

这时的嬴政很有信心，他想一举吞灭赵国，即使不能一举吞赵，但把赵国打得元气大伤还是可以的。

这次伐赵之军分成两路，一路向太原，夺取了狼孟和番吾，最后与李牧相遇。秦军这几年来，少有败绩，但却打不过李牧，于是便退回去。另一支部队攻打邺城，但居然也没有拿下。

嬴政这才知道，赵国仍不可伐。

既然赵国不可伐，那就老老实实按既定计划，先灭韩吧。韩国现在虽然没什么实力，也天天表示永远当秦国的二层机构，谁要是敢打秦国老大哥，他们韩国一定会武装保卫老大哥。可韩国到底还是一个有主权的国家。要是再被哪个敌对势力利用一把，麻烦也会不少。而且灭掉韩国虽然获益不大，但却可以吓一吓其他诸侯国，威慑效果十分明显。

韩国高层这时虽然没有什么牛人，但政治敏感性十分高，预感到秦国要把他们干掉了——连一个代表韩国去献地的使者都被秦国关到牢里杀了，秦国还把他们当一回事吗？现在伐赵不胜，那股怒火只有转到韩国这边来了。

但韩国实在没有办法。他们只得又来老一套，再送地。

韩国派人去对秦国说，我们决定把南阳那块黄金地段割给秦国老

大哥了。请老大哥派人去接收，好好开发。

本来，按照以往的做法，一般就是派个使者过去办理接收手续，宣布此地以后是大秦帝国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土，就完事大吉。

但这次不同以往。秦国派的不是几个拿着尺子的官员，而是一大批军队过去，把那一块地皮隆重接收了。

魏国看到韩国这么主动割地，也怕了起来，主动向秦国献了一块地皮。

嬴政当然不会因为韩国这么乖了就不打了。关于诸侯国，他永远信奉这个信条：你不打他就不死。

他拿了韩国大量自觉送上的土地，不但从来没有一句感谢的话，反而步步紧逼，你不给土地，我打；给土地，还是打。总之，不管你如何，他只有一个“打”字。秦国的这个行为，充分说明了一个道理，在国际关系中，强大才是硬道理，其他都是没有道理的。

韩国看到秦国不讲道理，但没有办法。他们还想送地，但连秦国都看得出，他们已经无地可送了。再送下去，就只有送首都了。

首都当然是不能送的。

但秦国执意要韩国的首都。于是，就只有抢了。

始皇十七年（公元前230年），秦国派内史腾带着部队杀进韩国的首都，把韩王抓了起来，然后向大家宣布，“大秦公司”成功并购韩国。

秦国在韩国的原地上设立颖川郡。从此，韩国从中国的历史上消失。

韩国成为秦国的一个郡，赵国便全面暴露出来。

于是，秦国高层觉得，伟大的秦国已经强大到这个地步，要是老

欺负弱小，也太无聊了，也该找个强手来练练。于是，赵国便又成为秦国攻击的对象。而且更让嬴政兴奋的是，赵国去年刚刚发生了大饥荒，全国到处都是“人相食”，正处于从未有过的困难时期。如果出兵打过去，赵国立刻就会“内外交困”。这是灭赵最好的机会，也算是上天对秦国的帮助。

这一次，嬴政把王翦列为首发阵容，让他带着驻扎在上地的部队，向赵国发起进攻，拿下了井陘，拉开了灭赵的序幕。同时，又派杨端和率河内之兵，前来夹击赵兵。

这模样做得很大。

赵国不是韩国，只是在那里开着城门，除了割地之外，再也没有别的办法。他们还有李牧和司马尚。

这两个人都是牛人。

王翦虽然很牛，但王翦怕李牧。

赵王立刻任命李牧为大将，司马尚为副将，带兵出来抵抗秦军。

这时，是始皇十八年（公元前229年）。

当时的局势是，秦国南路军已接近邯郸，北路军也已拿下井陘，正南下直向邯郸。秦军入赵的总数是二十万，声势极为浩大。

李牧带着全部赵军，毫无惧色，也把阵营全面布开，连营数十里。李牧知道，秦军势大，要是硬打，那是找死的打法，于是就把工事修好，死死守住。

秦军几次进攻，全部无效。

王翦对李牧的认识是充分的，知道自己虽然很牛，手中的军队很猛，但仍然干不过李牧。于是，把这个事实向秦王进行了汇报。

汇报的内容就是一句话，我们秦国目前还真没有找到能打败李牧

的人才。

嬴政这时头脑也十分清醒，知道王翦的话不是在推脱责任，他们是真的打不过李牧。

嬴政找来李斯，商量着如何解决这个问题。

李斯说：“容易。”

嬴政说：“这不是玩笑啊。李牧真的很猛，估计就是我们那敬爱的武安君活回来，也拿他没有办法啊。”

李斯说：“我们拿他没有办法。但拿赵王有办法啊。”

他接着说出了自己的办法。

也许你已经忘记了那个郭开先生，但李斯却记得他。

郭开人品极差，没有别的本事，但却是个做奸臣最优秀的材料。这哥们儿自小就被选为赵悼襄王的伴读，一边陪赵悼襄王读书，一边陪赵悼襄王玩。赵悼襄王觉得他很有水平（当然是会玩的水平和溜须拍马的水平），他接位后不久，就让他当了相国。他当相国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廉颇玩了一把，让一代名将最后潦倒，让大家彻底认识到，打仗业务再厉害，也远不如精通拍马屁业务。功臣永远干不过奸臣。

赵悼襄王死后，现任赵王仍然让他为相。

李斯早前就已经用大量现金把他收买了过来。

这时，秦国与郭开单线联系的是那个王敖。

李斯拿出一万两黄金，让王敖带着送给郭开，任务是把李牧换走。

王敖带着这笔大钱，去见了郭开。

郭开看到老王来了，就知道钱又到手了。这个秦国真好，这么多年来老是无缘无故送钱给我。估计我的拍马水平牛，秦王想把自己当人才引进秦国，让自己拍马屁。这时，郭开看到老王打开包袱，居然是一万两黄金。他当场傻了。这么多，不会是做梦吧？

王敖说：“不是做梦，是让你像以前搞定廉颇一样搞定李牧。”

郭开一听，“原来就是这个事情。呵呵，你也知道廉颇是我搞定的？”

王敖说：“当然知道。不过，我倒想问你一下，当时你是赵国的相国，难道不知道搞定廉颇，赵国会灭亡吗？”

郭开笑哈哈地说：“这你就外行了。赵国存亡，那是整个国家的事。而廉颇是我个人的仇敌。我搞定他，跟国家没有关系。”

王敖一听，这哥们儿在奸臣里边，还真是属于杰出人物了。现在秦国正需要有这样的人帮助。立刻对他说：“好，马上搞定李牧。”

郭开说：“我以人格保证，一定完成这个任务。”这个任务对于别人来说，那是很艰巨的，但对于郭开来说，是小意思的啦。

郭开在做这方面工作时，很讲效率，收好现金，就在第一时间去找赵王，对赵王说了一大通李牧的坏话。这哥们儿陷害别人的水平还是不错的，一时把李牧说成是叛国投敌的坏分子。如果还让他当这个大将军，只怕赵国没几天就完了。

赵王一听，说：“我也有点怀疑，但抓不住证据啊。”

郭开那张鲜活的奸臣脸立刻笑了，说：“我有证据啊。”

他当场拿出一把竹简，送给赵王。赵王虽然不聪明，那双眼睛不辨忠奸，但还是认识几个字的。他看了看那竹简，原来是李牧写给秦国的信。信中说，他准备当叛国投敌分子，请秦国批准他投过去。郭开看到赵王读完了，说：“这封信是我的门人从咸阳盗得的。是不是真

的，请大王看仔细了。不要冤枉一个好人，但更不能放过一个坏人啊。”

到了这时，郭开就是用他的人格保证李牧是好人，估计赵王也不信了。他直接下令，撤销李牧的职务。赵王又说：“撤了李牧，谁去打仗啊？郭相国你能去吗？”

郭开说：“让赵葱去吧。赵葱根正苗红，又打过仗。”

赵王说：“要得。那就让赵葱去吧。”

这个命令一下达，那个司马尚在第一时间就知道了。这哥们儿认识到，李牧一完，就等于赵国也完蛋了，急忙跑到宫里，对赵王说了一大通，说李牧哪会是个叛国投敌的人？大王要是撤换李牧，谁也不是王翦的对手啊。赵国只怕打完这一仗，就再也没有仗可打了。

但赵王不听，说：“你怎么这么多嘴？好，你既然说没有李牧就打不了仗，那你也不用去打仗了。你也跟李牧一起下课算了。”

司马尚也被贬为平民。

赵王为王翦扫清了最后一个障碍。

李牧饮恨

赵葱拿着赵王的命令去找李牧，李牧只得交了兵符。

赵葱也是小人一个，上次当李牧的部将，建议李牧去救肥下，被李牧一票否决，心里很不爽——尽管后来的事实证明李牧是正确得不能再正确了，但他仍然恨李牧。这时自己得以替代李牧，觉得心情那是史无前例地超级爽。“呵呵，你以为你很牛？现在看看，你牛得过老子吗？现在老子是赵国军方头号领导人，你是一个连军籍都被吊销了的小老百姓。”

李牧交出兵权之后，心情很郁闷。这些年来，秦国到处打四周的

国家，打韩打魏打赵，只要开战，全是打胜仗。只有他和那个魏无忌连败过秦国两回。魏无忌当时靠的是多国部队，而他的对手只是蒙骜。那时秦国的实力远比现在弱。他打败秦军，靠的只有赵国的军队，而且每次都是以少胜多，全是凭借自己的智商来打败对方。而且对方的统帅是王翦。王翦是史上与他齐名的历史牛人。

李牧是个职业军人，打仗是他的专业。他满怀信心地要跟秦军大打一场，但赵王不让他打，而且还让这个小人赵葱来替换他。

他痛苦得想大声哭出来。这个世界怎么会是这样呢？怎么老是小人当道呢？你的人品稍微好一点儿，你就没有好下场。

当然，他最后没有大声地哭出来，而是独自一人来到一处小店，狠狠地喝了一顿。最后喝得不省人事。

他不省人事之后，就再也没有醒过来。

当然他不是醉死的，那时的酒不像现在的高度酒，再怎么猛喝，也不会直接喝死人的。他醉倒之后，一队骑兵开了过来。

带头大哥正是赵葱。

赵葱绝对是个标准的小人。他拿下兵权的第一天，并没有去考虑如何把秦军打败，而是想着，这个李牧的水平是真的高，只怕不过几天，赵王又会让他出来，那自己就完蛋了。还是趁着赵王还没有后悔，先把李牧搞死。没有了李牧，赵王再怎么后悔也晚了，他赵葱也就什么也不用怕了。于是，就带着几个人出来找李牧。看到李牧喝醉了，呵呵，你以为你喝醉了，老子就不杀你了？老子仍然要杀你。

他砍了李牧的脑袋，觉得真的太爽了。心想王翦怕李牧怕得要命，强大的秦军怕李牧怕得要命。可现在自己就这样轻松地杀掉了李牧。我牛吧？呵呵，这个世界谁也不如自己这么牛了。

赵葱为了让人家知道他是全地球最牛的人，还把李牧的脑袋拿回去，在军营那里示众，说：“这就是李牧。给我杀了。我牛吧？”

李牧所部基本都是赵国的北地兵。这些兵以前天天在北地那里，吃着李牧的牛肉，然后把匈奴打了个大败，再然后跟着李牧，把燕国又打了个大败。接下来，与秦军作战，连续两次把秦国侵略军歼灭。他们觉得跟李牧打仗很过瘾。

可现在他们的偶像就这样给杀了，那颗脑袋就挂在那里，满脸泪痕，须发飘飘，便都痛哭起来。

这些北地兵知道，他们的偶像死了，赵国也没有希望了，于是，在痛哭之后，都丢下兵器离开了军营。

司马尚知道李牧已死，知道自己如果还待在这里，下一个被砍头的就是自己了，于是带着自己的家属，离开赵国，逃生去了。

赵葱觉得自己现在是地球上最幸福的人，可当还浸泡在幸福之中时，有人过来报告：“大将军，不好了，部队好像都人间蒸发了。”

赵葱一听，你不会产生错觉吧？刚才他们不都还在那里围观李牧的脑袋？现在才半天时间啊，你就是真叫他们人间蒸发，他们也不可能蒸发这么快啊。”

那人说：“真的。现在军营都空了。不信你可以去看看。”

赵葱跑出大帐，然后到军营视察，只见满地都是兵器，但军营中已经没有人了。

赵葱现在想找个人来问话，都难了。他回头看看自己的亲信。

亲信看到老大的脸色白得像被抽干了血，还问：“为什么他们都跑了啊？好像军营中也还有粮草啊，又没有被人家打败。”

赵葱是个小人，打仗的水平也不高，但他也不是猪头，知道这个后果全是自己搞出来的。他做梦也没有想到，李牧居然会有这样的魅力。自己只杀他一个脑袋，几万部队就都跑光了。自己才当一天大将军，可只半天时间就成了光杆司令。这个大将军真不是谁都可以干

的。

终于到了始皇十五年的春天。

但这个春天只属于秦国而不属于赵国了。

王翦知道李牧已死，心情大为放松。

现在赵国是赵葱为帅。赵葱算哪根葱？告诉你，除了他的名字里有个葱外，哪根都不算。王翦下令总攻开始。

曾经无敌的赵国子弟兵，此时一点儿抗打击能力也没有，战斗一开始就一边倒地迅速溃败。赵葱一看，急忙跑路，但现在他还能跑到哪里去？

结果被秦军杀死。这哥们儿杀李牧时，觉得自己很牛很无敌。直到临死时，这才知道，其实留下李牧才能留下自己的性命，杀了李牧其实就是杀了自己。

更后悔的不是赵葱，而是现任赵王赵迁。

他亲眼看到他的子弟兵四外乱跑，秦军铁骑过去，赵兵死尸相枕藉。邯郸的城门都没有人帮他关一下。最后秦国大军轰隆隆地开进邯郸。

赵迁终于成了俘虏。

曾经是诸侯国最有战斗力的赵国就这样被王翦宣布灭亡。

嬴政很高兴。

这哥们儿急于拿下赵国，是有他的一个私心在起作用的。这哥们儿虽然在统一六国时，目光很远大，部署也很正确，但他的心胸还是很狭窄的。

他老早就预料到，只要李牧一倒下，赵国就完事。因此已经提前

来到军中，看到自己的兵马杀入邯郸之后，也跟着进入这个赵国的首都。

嬴政是在赵国出生的。他还是很小的时候，秦赵正在拼死开展邯郸之战。而赵国人想把他们全家都抓起来全部砍头。后来，他的老爸只身跟吕不韦逃出去，留下他的老妈和他在邯郸城里。那时邯郸城里的人都恨透了秦国人——秦国坑杀了他们四十五万啊，他们不恨，还是赵国人吗？因此，很多人对嬴政母子的态度都不好，都想杀掉他们。

直到后来他老爸在秦国站稳了脚跟，赵国才把他们母子送过来。

嬴政对这段经历一直耿耿于怀，做梦都想把这些欺负过他的人都拉过来砍头。

现在，他的部队终于杀进邯郸，他也进了邯郸，成了邯郸城里说话最算话的人了。

他下令，把以前曾经得罪过他的人统统抓起来，然后统统杀掉。

他杀完这些人之后，觉得胸中块垒这才消除，心情超爽啊。然后怀着无比爽快的心情离开邯郸，经太原、上郡回到咸阳。

在周朝原来封的很多诸侯当中，除了有限几个国家外，基本都是姬姓，算起来是姬姓一家亲。秦嬴在周王朝大封诸侯时，还是草根一个，而且还属于周朝清算的对象，被统治阶级迁来迁去，过着十分不安宁的生活。直到后来，由于西方少数民族的兴起，秦嬴的祖先们抓住机会，这才成为诸侯。而赵国原来也是秦嬴祖先的后裔，最后居然也成为一方诸侯，而且也强悍了一段时间。这两支秦嬴的崛起，使得原来根本与诸侯沾不上边的秦嬴居然在战国七雄中占了两个席位。当然，作为千年前的远亲，他们相互间的亲情已经彻底泯灭，他们之间只剩仇和恨。

更让人觉得不可思议的是，在战国后期，打得最为惨烈的就是这两个国家。双方牛人迭出，你来我往，血流成河，共同打造了几个经

典战例。如果赵国的最高领导人智商不那么偏低，也许我们还能多看到一些更为精彩的历史细节。当然，这些细节都是以鲜血绘就的，我们不看也罢。

赵国确实应该灭亡。赵国不亡，实在是没有道理了。你想想，本来牛人一个接着一个地为赵国服务，为赵国去拼命，但这个赵国硬是连续生产了几任菜鸟赵王，错误决策一个接着一个地进行，而且一个比一个更狠。罢廉颇，杀李牧，谁是人才就杀掉谁。这种自杀式的人才政策，不灭亡才怪。

赵迁被抓之后，连同很多战俘一起被送到咸阳。他这时还很想念着那个郭开，不知道这个老郭怎么样了。

他很快就知道了郭开的下落。

郭开这时已经被任命为秦国的上卿。

赵王这才知道，原来这个郭开是个大奸臣，这些年来干的全是出卖赵国的工作。赵迁虽然很菜，但他并不是笨蛋，立马知道，老爸逼走廉颇，逼得大义凛然，自己杀死李牧，杀得义愤填膺，原来全是上了这个郭开的当。这哥们儿还是读点书的，以前每读到任贤臣、远奸臣之类的文字时，总以为这些话只宜去教训别的老大。自己在这方面做得很正确，任用郭开就是任贤臣，杀死李牧就是远奸臣。现在回想过来，原来自己才是典型的昏君。

但现在才知道还有什么用？秦国是不会让他重来的。

他只得在那里天天后悔。

可嬴政连后悔的时间也不再给他了。嬴政让人给他送去一包毒药。赵迁一看就知道是毒药。他觉得嬴政很好，与其让他天天在这间黑房里过着后悔的生活，还不如死掉的好。

赵国的全部领土都划归秦国之后，那个原来跟秦国一点儿不沾边的燕国就与秦国领土接壤了。

此时，赵国的另一个公子赵嘉逃离了邯郸，在代地那里另立中央，号称代王，宣布全盘继承赵国的政治遗产。赵国的很多高管也都逃亡到那里，加入赵嘉集团。

燕国看到赵国完蛋，突然自己得直接面对强大的秦国，情绪也高度紧张起来，派兵与代王合兵一处，在上谷那里驻扎，跟秦国对垒。

这样，秦王与燕国的故事也拉开了序幕。

第九章 荆轲刺秦王

太子丹的愤怒

在这些诸侯国当中，嬴政最恨的是赵国，最不在意的应该是燕国。而且他原来跟燕国的太子姬丹是好朋友。

姬丹以前也在赵国当过人质，跟那时的嬴政算是同命相怜。

只是那时的嬴政很困难，天天有人想杀他。但姬丹跟他很好。在那样的环境下，嬴政当然也把姬丹当自己的朋友，觉得这个朋友真是值得交。估计那时那些同生共死之类的江湖语言也对姬丹说了无数次。而且每次都绝对是肺腑之言，绝对不掺假。

后来，嬴政当了秦王，姬丹因为老爸还很健康，因此他仍然在太子的位子上混着。在中国历史上，很多太子的职业并不好混，你混得好了，以后就是国家最高领导人；你要是混得出现偏差了，你就会有生命危险。而战国的太子更不好混。很多太子还要有个兼职——人质。

那时诸侯之间已经完全没有一点儿信任度，跟你签个友好协定，必须让太子出来当抵押物，否则，你就没有诚意。

在嬴政当秦王的时候，燕国就派姬丹过来当人质。

姬丹领到这个任务的时候，就以为，这次人质生活肯定很幸福。因为嬴政是他的朋友。在朋友那里当人质，跟在那里当贵客是没有同样的。

姬丹满脸笑容地来到秦国。

他满怀激动的心情在那里等着与嬴政的见面。

哪知，现在的嬴政已经不是以前的嬴政了。以前的嬴政是人质嬴政，现在是秦王嬴政。

姬丹见到嬴政的时候，嬴政像不认识他一样，那张脸上全是无视的神态。

姬丹也是有性格的人，看到嬴政这么对待自己，就生起气来。你有什么了不起？当年在邯郸，基本是享受过街老鼠的最高待遇，半夜都能听到别人喊打的声音，只有老子还把你当人看，跟你在一起玩。如果没有老子给你免费吃喝，恐怕你早就饿死在邯郸街头了，哪还有现在这么拉风？

姬丹越想越生气，最后就愤怒起来，老子不当这个人质了。

于是，连夜逃回燕国。

姬丹回到燕国之后，最想做的就是报仇，把这个忘恩负义的嬴政杀死。可这个仇容易报吗？现在想杀嬴政的人多了去，要是嬴政真的这么容易干掉，也轮不到他去动手了。齐国、赵国、楚国哪个国家的力量不比燕国雄厚？他们也都在那里恨得想吃嬴政的肉，可谁也不敢说一句杀死秦王的话。只怕这话传到他的耳朵里，自己的灾难就立马来到。

姬丹也知道这个任务实在太光荣而艰巨了，以他现在的智力和实力，根本没有办法做到。但他仍然想做。

他把他的老师鞠武请来，不是说老师什么都懂吗？现在请老师帮我出主意，玩秦国一把。

鞠武说：“现在秦国的地皮遍天下，如果他们再拿下三晋，那么易水之北的燕国也就不安全了。还是不要为争一口气去惹秦国为好。”

姬丹说：“我就是咽不下这口气。反正以后秦国也不放过燕国。你还是想个办法吧。”

鞠武说：“这个太重要了，我得思考一段时间。”

鞠武还在家里思考，秦国那个樊於期跑路前来投奔姬丹。

你没有听说过樊於期是谁吧？

杨宽的《战国史》认为，他就是桓齮。当时这哥们儿在宜安那里被李牧打了个遍地找牙，部队全部被打跨了。他怕回去会受到嬴政的严厉处分，在逃亡战场之后，就决定不回秦国了。他想到这个姬丹是嬴政的死敌——本着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的原则，他就拼命跑到燕国，当了姬丹的门客。嬴政看到这家伙不但打了败仗，还脱离岗位跑到外国去，当然龙颜大怒，你可以跑掉，但你的家属跑不了，就把他的家属都抓起来，一口气杀掉。

鞠武看到自己那个太子学生收留了樊於期，就急忙告诫他：“别的人可以收留，但这个人一定不能收留啊。秦王的性格你是知道的，天下没有谁比他更残暴了。他本来对你已经愤怒了，现在你又收留他的这个叛将，他一定会怒上加怒啊。打个比喻，这个做法等于是把一块肥肉放在老虎经过的路上。老虎不咬一口还是老虎吗？现在咱们的形势非常严峻，即使管仲那样的人能穿越到燕国来，估计也对付不了秦国。所以，在没有走漏风声前，太子你得赶快把樊将军送到匈奴那里去。接下来，我到西边去与三晋地区跟他们谈判，太子你亲自南下联合楚国和齐国，再跟匈奴和谈。这样一来，也许能对付秦国。”

这哥们儿虽然说得很危急，但仍然在这里原创了一个成语——委肉虎蹊。

但姬丹对这个成语一点儿不感兴趣，耐着性子听他说了大半天，听他一说完，马上就说，老师的这个办法虽然很好。可是太花时间了。我现在急得去死的想法都有了。所以你要给我搞出一个速成的办法来。至于樊将军，他是在无路可走的情况下投奔我的，我怎能把他送到匈奴去？我这么做，跟嬴政有什么区别？你再搞出个办法来吧。

鞠武说：“我没有办法了。但能给你推荐一个有办法的人。”

“谁？”

鞠武说：“他叫田光，身上硬件和软件都过硬。你可以去找他，让他帮你出个主意来。”

姬丹说：“你马上带我去跟他见面。我都急得要死了。”

鞠武立刻去见田光，对田光说：“现在太子想跟你见一见，主要是商量国家大事。”

田光倒很干脆，说：“好！”跟着鞠武去见姬丹。

姬丹听说田光来了，激动得要命，这哥们儿这么爽快地前来，看来真的有了办法了，便跪着出来把田光迎接进去，还跪着为他铺好席子，然后才请他上座。

田光坐定，回头一看，这个房间里除了他和姬丹之外，没有第二个人，连太子身边的工作人员都没有一个。所有的服务工作全由姬丹包了。

姬丹又向田光行礼说：“现在燕国和秦国已经势不两立，请先生帮我出主意啊。”

田光看了看姬丹，说：“千里马还盛壮时，一天跑一千里那是不在话下。可千里马老了以后，连一般的劣马都比不过。你是看到我年轻时期的状态，而没有考虑到现在的我。我现在其实离精尽人亡也没有几步路了。我是帮不上太子什么忙了。不过，我可以向太子推荐一个人，他可以帮太子完成这个任务。”

姬丹一听，大喜，“哪位大侠？”

田光说：“他叫荆轲。”

姬丹说：“你帮我引荐一下这位大侠。现在燕国太需要他了，我也太需要他了。”

田光说：“好的。我这就去找他。”

这哥们儿很干脆，说完之后起身就走。

姬丹起身相送，到门口时，对田光说：“我们说的关系到国家民族的命运，一定要做好保密工作啊。”

田光说：“放心吧。”

田光立刻去找荆轲，把事情跟荆轲说了。

荆轲说：“既然田老兄要把我推荐给太子，那我就去见太子。”

田光说：“我的任务完成了。太子怕我泄露这事。一个大侠做事，还被怀疑，还算什么大侠？我不活了。”

他拔出宝剑，当场在荆轲面前自杀，让荆轲证明他还没有去第三个地方就自行灭口了，以后再泄露出去，跟他没有关系。

荆轲就去见姬丹。

姬丹一看，荆轲这个造型还真是大侠造型，又当盛壮，比那个田光强多了。田光真会推荐人。

荆轲说：“田光已经自杀。他用行动表明以后绝对不会泄密了。”

姬丹一听，那双膝盖又跪下来——这哥们儿近来不停地下跪，下跪的动作简直可以PK三国里刘备的流泪。刘备一激动就泪流满面，姬丹一激动就双膝下跪。

姬丹看到田光已经死了，心里大为放心，但这个喜悦是不能在荆轲面前流露的。他说：“我原来是提醒他，这个工作要做得秘密一点儿，不要让别人知道。哪知，他居然用死来保证。这个结果我真想不到啊。”

姬丹在荆轲坐好之后，便把他的想法全盘说出来，说：“燕国在秦

国的压迫下，已经危险得不能再危险了。只要再往危险里走一步，有着几百年悠久历史的燕国就要完蛋了。但我们现在却没有力量对付秦国，诸侯们又不敢合纵。所以，只有一个办法了，就是把秦王劫持起来，用死亡来威胁他，让他把各国的领土都归还给各国。这就是以前曹沫劫持齐桓公的翻版。如果他不答应，就直接杀了他。那样，秦国肯定会大乱一场。咱们再请诸侯重启合纵程序，也一定会把秦国打烂。现在看来，这个任务也只有你来完成了。”

过了很久，荆轲才说：“这是国家大事啊。我是什么水平？哪敢接受这样的任务？”

姬丹一听，什么话也不说，只是在荆轲面前低头，意思是说，你不答应，我就不抬头了。这个动作充满了无赖意味。

荆轲一看，知道自己不接受是不行了，说：“那我就干吧。”

易水悲歌

姬丹大喜，让荆轲为上卿，叫他搬到首都最豪华的宾馆里住，还天天到那里去看望他，餐餐满汉全席，夜夜用车把美女拉过来，让荆轲时时刻刻过着全世界最腐败的生活。只要荆轲说出什么来，姬丹都想办法去满足。现在他不怕荆轲提要求，就怕荆轲没要求。

这么过了几天，姬丹看到荆轲还没有前去动手，心里就有点不高兴了，难道这哥们儿是个诈骗分子？可又不像啊。田光以死推荐的人，哪会是这样的人？

不久，王翦灭掉了赵国，然后就势大举向北进军，燕国南面的边界对面，都飘扬着秦国的旗帜。

姬丹越看越觉得害怕，急忙去找荆轲，对他说：“我非常想跟老兄这么生活下去。可现在秦国大兵就要渡过易水，打进燕国来了啊。”

荆轲说：“我很早就想过去了。可是我自己过去，我一个小老百姓能见到秦王吗？即使见到了，他能相信我吗？他不相信我，我如何行

事？为了让秦王相信我，我们必须拿到两样东西。”

“哪两样？燕国有的都可以拿。不说两样，就是两百样，我都可以给你。”

荆轲说：“一个是樊将军的脑袋。现在秦王最恨的人就是他。要是得了他的脑袋，秦王就会相信我了。还有一个就是燕国督亢的地图，说燕国要把这个地方交给秦国。有了这两样东西，秦王肯定会见我。要是我能跟他会面，一定会完成任务。”

姬丹说：“樊将军走投无路了才逃到我这里。我真不想害死他。不能再想别的办法？”

荆轲当时没有说什么。过后，他就自己去找樊於期，说：“秦王真的太狠了。你自己帮他拼命了大半辈子，打了很多胜仗。可现在他把你的父母妻子都杀死了。现在又听说他悬赏一千两黄金外加万户侯来买你的人头。你打算怎么办？”樊於期说：“我恨秦王恨得要死。但我又有什么办法？”

荆轲说：“我倒有个办法，可以为你报仇。”

樊於期说：“什么办法，请说出来啊。别让这个办法烂在肚子里。”

荆轲当然不会把这办法烂在肚子里，说：“这个办法很残酷。就是我带着你的人头去面见秦王。秦王一定很高兴。他一高兴就会接见我。到那时，我就用匕首刺进他的胸膛里。这一刀成功了，你的仇得报了，燕国的危机也解决了。你觉得如何？”

樊於期一听，虽然他很不愿意去死，可到了这个时候，估计不死也不行了。而且用他的脑袋换秦王的脑袋，不管怎么换算都是值得的，对荆轲说：“好。我现在就死。”

这哥们儿话才说完，就当场动手，宝剑往颈脖动脉一拉，鲜血狂喷一地，人也倒下了。

姬丹听说樊於期死了，立刻跑过去伏在樊於期的身上痛哭一场。然后就用一个盒子装下了樊於期的头。

姬丹早已准备了一把据说是天下最锋利的匕首，据说这把匕首是从徐夫人那里高价买到的。你千万不要以为徐夫人是哪位贵族的原配。这哥们儿绝对是个男性公民，当时著名的铸剑名家。他姓徐，名字叫夫人。

姬丹觉得光有这把匕首还不保险，还研究出了一种毒药淬在匕首上，然后在人体上做实验，只要给这把匕首划出一点血，那人必定死去。

姬丹觉得这个准备已经很完善了，只要荆轲前去，他就可以在这里坐等胜利的消息。

他把所需要的行李全部准备好，决定欢送荆轲出门。

不过，姬丹不会让荆轲一个人去战斗的。他还给荆轲物色了一个助手。

这个助手叫秦舞阳。根据姬丹的考核，知道这哥们儿十二岁就有了杀人的前科，现在人家看到他都还觉得心里发寒。

但荆轲并不看好这个少年杀人犯，他在等另一个人。那个人叫聂盖。聂盖已经得到荆轲的通知，只是他的住处离这里很远，一时还没有赶到。所以荆轲还在等他。

可姬丹却等不得了，天天涨红着那张急躁的脸，去催荆轲，说：“荆老兄啊，你怎么动作这么慢啊？”他更怕荆轲反悔。要是这哥们儿一反悔，自己这些年的准备工作全白做了，便又对荆轲说：“你要是打算不去，我也不勉强你。我就叫秦舞阳去。他也会杀人。”

荆轲的性格也跟田光差不多，觉得这个话也太不把他当大侠了，突然转过那颗大侠的脑袋，用大侠的口气大声向姬丹说：“我今天一去，如果不能回来，事情肯定就是坏在这个秦舞阳的手里。你以为他

会杀人就可以当大侠了？告诉你，杀人犯是杀人犯，大侠是大侠。要是杀人犯等于大侠，还用分大侠和杀人犯干什么？现在我拿着这把匕首去秦国，之所以还不动身，是要等我的一位朋友一起去。那样的话，成功的把握就大了。现在你既然嫌我动作太慢，更怕我后悔，那我们就永别了吧。”

这哥们儿跟所有的大侠一样很有性格，当时就下令出发。

姬丹虽然被荆轲狠狠地拍了顿板砖，拍得脸面都丢光了。可当他看到荆轲出发了，也就不再计较了。他还组织了所有的宾客，个个穿着白衣、戴着白帽过来，为荆轲搞了个送别仪式。

这个仪式搞得很隆重，不但在首都那里举行，而且还一路跟着荆轲来到易水边上——再送下去，就到赵国的地盘了，而现在赵国的地盘已变成秦国的地盘了。

这一群白衣人，在那里杀猪杀牛，给路神搞了个隆重的祭祀仪式，以求路神保佑荆轲一路平安，不要在路上出现什么状况才好。

这个手续结束之后，荆轲的另一个朋友高渐离出场。

这哥们儿的职业是个杀狗的，每天在市场里摆个狗肉摊谋生。以前荆轲经常到他的狗肉摊那里吃狗肉喝酒。这哥们儿是个杀狗专业户，也是个民间音乐家。他特别擅长击筑。两个人喝到七八成之后，高渐离就拿出他的乐器——筑，敲打起来。荆轲就跟着放声高歌。两人这么唱着，最后都唱得大哭起来，唱得旁若无人，哭得也旁若无人。别人一看，在这个闹市里唱歌，居然也唱得这么投入。

荆轲要到秦国去，高渐离当然也得放假几天跟着前来送别。现在姬丹主持的送别仪式已经结束，但他们的仪式还没有结束。

他还要击筑，荆轲还要唱歌。

两人都知道，荆轲以前唱了很多歌，也大哭了很多次，但第二天还来，还继续放歌，继续大哭。但明天之后，也许荆歌将不会再唱歌

了，更不会再大哭了。

今天荆轲的歌也许就要成为绝唱。

高渐离一脸肃杀地站起来。

荆轲也站起来。

周边那么多白衣人都怔怔地望着他们。这些人都是姬丹的心腹，大多是燕国的权贵，最怕燕国一灭亡，他们将成为草根一族，风光不再。但他们除了吃喝赌嫖之外，别无所长，面对燕国的灭亡，只得依靠荆轲这位在狗肉摊上放歌大哭的男人来拯救。以前，荆轲在他们的眼中，那是老百姓一个，现在荆轲成了他们唯一的救星。

荆轲和高渐离无视他们的存在。

两人临水而立，面向大江。

悲风吹来，两人衣袂飘飘。

筑声突然响起，高亢凛冽。

荆轲接着放声而歌：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曲调歌声凄厉悲怆，闻者无不动容，个个泪水奔流。岸上的抽泣声从无到有，最后响成一片。

突然，筑声再变，歌声慷慨雄壮，若万马奔腾，两人尽皆怒发冲冠，虎目圆睁。一众人等也觉得胸中豪气如涌。

这些白衣人是幸运的，他们亲历了这个史上最为悲壮的生死离别。只是，他们跟荆轲和高渐离是有差别的。

荆轲为理想而死，他们为苟活而偷生。

境界之差，岂止霄壤。

一曲歌罢，荆轲在猛烈的寒风中纵声长笑，迈开大步，头也不回上车而去。那个姬丹虽然在望着他，目光中充满了殷切的期望，但这个目光在荆轲看来，狗屁而已。

轰隆声起，尘土激扬，马车飞驰而去。

岸上人等呆若木鸡。英雄远去，余威犹在。

史书在说到荆轲离去之时，只有一句话：于是荆轲遂就车而去，终已不顾。

何等决绝！

图穷匕现

慷慨悲歌的荆轲很快就来到了秦国。这时已经是始皇二十年（公元前227年）。

这哥们儿绝对不是个蛮干的杀人犯。

荆轲带上大量的钱财去见嬴政的宠臣庶子蒙嘉。据说这哥们儿是蒙骜的弟弟。他老哥打仗很有水平，他拍马屁很有水平。所以，他大哥成为将军，他则成为宠臣。这时他的职务是中庶子。

一般被史书贴上“宠臣”标签的，基本不是什么好人。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爱好，看到钱财，眼睛就发亮。这些人在领导面前，什么肉麻的话也敢说，在金钱面前，什么原则也没有——哪怕出卖领导，也毫无顾忌。

这类人领导喜欢，敌人也喜欢。

蒙嘉看到荆轲把这么多的钱放在他家的桌子上，心里爽歪歪，把宠臣的属性全部展露了出来，最后问荆轲：“老兄，你有什么要求，尽管说。”

荆轲说：“你想办法把我引荐给大王。”

这个事对于别人来说，难度很大，但对于蒙嘉而言，十分容易。

他跑到嬴政那里，对嬴政说：“大王。现在燕王实在怕大王怕得要命了，不敢跟大王作对了。他们现在很想当秦国的臣民，让燕国成为秦国的一个郡县。可是燕王是个胆小鬼，不敢亲自前来直接向大王表示这个意思。所以，他就把樊於期砍了，派人拿了樊於期的人头和督亢地区的地图，前来献给大王，作为给大王的见面礼。现在燕国的使者已经到咸阳，等大王的召见。大王能不能抽个时间跟他见一面？”

嬴政一听，不大喜过望才怪。这辈子中，他恨很多人，但作为一个靠征战杀戮横扫天下的帝王，他最恨的无疑就是背叛他的人。他现在也许没有最爱，但他肯定有最恨。他最恨的就是樊於期。

他大力悬赏，务必拿下这个樊於期的脑袋。而且赏金极高：一千两黄金，外加万户侯。要知道，很多杀敌无数、为他开疆拓土的将军，一辈子也未必能封万户侯。

现在樊於期的脑袋和督亢的地图都送到眼前，他的心里一阵激动，当场下令，叫大家都穿起朝服，在咸阳宫中举行仪式召见燕国的使者荆轲。

到目前为止，所有情节都按荆轲的设计进行着。

荆轲带着秦舞阳，带着那个装着樊於期人头的匣子，以及那张地图，进宫去见秦王。

他们很快就看到了秦王。

嬴政这次搞的排场很大，大殿之上，文武百官班列而立，秦王高坐其上。

荆轲手捧装着樊於期的匣子走在前面，杀人犯秦舞阳拿着地图紧跟着。

荆轲一脸严肃，缓缓而前。秦舞阳突然看到场面这么威严，就怕

了起来，全身发抖，差点大小便失禁了。

嬴政身边的侍卫一看，这哥们儿本来就一脸横肉，不管从哪个角度看，都不是个好人，现在又看到他这么害怕，肯定心里有鬼，便大喝：“使者怎么变了脸色？”

荆轲一听，就知道杀人犯的本相已经现了出来，回头一看，只见少年杀人犯的脸色又青又白，发抖之声，清晰可闻，心里极是鄙视，便对嬴政说：“他向来是个粗鲁的人，没见过什么大世面，心理素质不佳。现在看到大王威严，免不了害怕。请大王原谅他吧。”

嬴政觉得荆轲说得很有道理，但他仍然怀疑，于是就对荆轲说：“叫秦舞阳把地图也给你。就你一个人上来。”

荆轲一看，这个少年犯的脸色一变，立马把刺秦王的双保险变成了一个的战斗。秦舞阳来的负面影响还没有到最后就已经显现。

但他仍然不动声色，到现在只有靠自己了。

他从秦舞阳手里拿过地图，一步一步地接近了嬴政。

荆轲先把木匣子献给嬴政。

嬴政打开一看，呵呵，果然是樊於期的人头。

说到这里，真不知道荆轲和姬丹是用什么防腐手段，让樊於期的脑袋到现在仍然保留着鲜活的面容，让嬴政一望就认得出。但史书只讲嬴政看到被砍了几个月后樊於期那颗还栩栩如生的脑袋，却没有把那个保鲜秘方记录下来。

最后一步是看地图。

荆轲在秦王的面前慢慢地把卷着的地图打开。

嬴政顺着荆轲的打开顺序，慢慢地看着。

突然，一道寒光一闪，嬴政突然看到地图上居然有一道刺目的闪亮。这不是匕首是什么？

嬴政确定自己不是眼花，那确实是一把锋利无比的匕首。

使者原来是刺客。

嬴政很机警，立马知道这个荆轲不是来向自己献地图的，而是来要自己的命的。立刻跳了起来。这一跳，跟荆轲预想的情节偏差太大。

他急忙抓起匕首。

但还是迟了一步。

他左手还是抓住了嬴政的衣袖，然后匕首向嬴政的胸口刺去。如果是平时，嬴政注定完蛋了。

可嬴政这时突然超水平发挥，力量特别大，猛然一甩，居然把那个衣袖扯断了。

嬴政跳到后面的屏风，然后要逃离现场。荆轲拿着匕首向他追过去。

嬴政看到这哥们儿身手很快，要是这么往前跑，肯定跑不过荆轲，便往大殿的铜柱那里绕过去。荆轲当然也追过去。

两个人就绕着柱子你追我赶。

此时，朝堂上有大批官员，也有大批侍卫，但大家都在那里干着急，触目惊心当着专业观众。原来，秦国有个规定，没有秦王的口头命令，谁也不准上殿。这些人都是遵纪守法人士，哪敢上前去？而且你如果贸然抢上前，人家都已经把大王干掉了，最后某些政敌还会抓住把柄，说你是刺客的同行，到时不但你完蛋，你整个家族也完事。所以，还是当观众好。你不上，我也不上，谁也不上，到头来谁也不用负责。

嬴政从没有遇到过这样的突发事件，这时性命悬于人手，也吓得六神无主，那张嘴只是不断地喘着粗气，却没有下令侍卫上来抓刺客。于是，只好以铜柱为中心，不停地转，转到什么时候算什么时候。

这时，有个医生来了。这个医生手里拿着药袋子，看到荆轲追得太猛，便把药袋子向荆轲砸过去。

这个药袋当然不会把人砸伤，但荆轲还是用手一挥，把袋子拨开。

就这么一缓，嬴政又逃了一步。

嬴政本来还想逃。他不逃他就得在那里等死。

可有人突然叫了一声：“大王，你有宝剑啊。”

嬴政一听，差点对自己大爆粗口起来，自己背着一把宝剑，居然到现在还没有发现。宝剑比匕首长多了。

他随手拔出宝剑，向前一砍，砍中了荆轲的腿。

荆轲站立不稳，倒在地上。

到了这时，那把天下最锋利的匕首已经完全丧失作用。

嬴政死里逃生，这时终于转危为安，又上前举剑向荆轲砍去。

荆轲仍然没有彻底绝望，他把那把匕首当飞刀向嬴政投过去。嬴政闪过，飞刀从嬴政的耳边飞过去，打在桐柱上，擦出火花，然后落在地上。

这时，荆轲手里没有了兵器。嬴政冲上前去，又在荆轲的身上连刺几剑，这才罢手。

此时，荆轲虽然血流满身，但他仍然很清醒，数得出这个嬴政已

经在他的身上砍了八剑。

他不再动弹，苦笑着面向嬴政，说：“我没有早下手。是想先逼你退还燕国的土地。”

他的话一说完，那些卫士才冲上殿来，乱刀砍下，把荆轲砍死。

那个少年杀人犯秦舞阳老早就瘫软在那里，侍卫们毫不费力就杀了他，死的时候连个声息也没有。

到了这时，你终于可以彻底看出杀人犯与侠士的差别了。

荆轲的故事到此结束。在战国几个著名刺客中，荆轲大概是最受后人推崇的，但他是最失败的。

后来，陶渊明说他失败的原因是“惜哉剑术疏”。也就是说，荆轲空有刺客的精神，但杀人的业务有点菜，最后居然在离秦王很近的地方，还给秦王逃走，然后反击成功，自己功败垂成。

这话可能很有道理。而且荆轲估计对自己的业务有点不自信，否则，他就不会等那个聂盖了。于是很多人就想，如果姬丹不那么着急，能够等到聂盖的到来，两人一起到秦廷当中，联手刺杀嬴政，肯定应该成功了。

于是，很多人又觉得，如果这个计划成功，秦始皇就此死去，中国历史会是另一个模样。燕国不会被灭，战国继续精彩。

这些预测很能让人产生很多的联想。然而，即使秦始皇死去，秦国也绝对会继续强大，燕国同样会被灭掉。

只是那一段历史的细节会是另一个模样。秦始皇死了，得益的绝对不是燕国，而是嬴政国内的政治对手或其他人士；不管是谁上台，这位初即位的领导人一定会把罪行推到燕国的头上，然后迅速发动伐燕战争。以燕国的实力，被快速消灭是情理之中。他要是不高举伐燕报仇大旗，他就不是一个合格的秦王。而秦国死掉一个最高领导人，

也就是挂了一个国家元首而已，国力一点没有受损。而秦国还有王翦、李斯这样的牛人在支撑，国内高层发生动乱的机会基本不存在，国外敌对势力又有谁能突破王翦的虎狼之师？

太子丹只是个很有热情的搞事者，不是一个合格的政治人物。这哥们儿本来爽歪歪地去当人质，想靠着以前的关系得到秦王的关照，哪知，到了秦国，嬴政不把他当一回事。这哥们儿就耍起公子爷的脾气，居然逃跑了——人质逃跑，本身就是一个严重的国际事件。

他回到燕国之后，就一心一意想着去杀掉秦王，要回自己的面子。当然，如果能搞出一套富国强兵政策来，然后与秦国对决，最后把秦国打败，那是很对头的。可他居然只想到派出一个刺客，跑到咸阳去把秦王刺死。玩的是黑社会的做法。

他却不知道，黑社会的做法只能在黑社会那里行得通，却不适用于国际社会。他天真地以为，当年曹沫用一把宝剑把齐桓公劫持，逼迫他把鲁国的土地退还鲁国。可现在的形势跟当时的环境一样吗？当时，管仲只是想让齐国称霸，满足曹沫的要挟，那是为了在政治上加分，化被动为主动，把负面影响变成正能量。既救回齐桓公的命，也向外界释放出齐国是讲诚信的一个国家的信息。而现在秦国根本不需要这个诚信的帽子。你惹他，他打你，你不惹他，他同样打你。即使你把土地献给他，他仍然打你——除非你把所有的土地证都交给他。

姬丹看不到这一点，结果是给我们奉献了荆轲刺秦这样一场豪华的大剧，从开演的那一天起，就一直极大地丰富着广大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但他注定要失败，荆轲也注定失败。想靠一把匕首扳转历史的车轮，是永远办不到的。即使荆轲能等到聂盖，侥幸成功，但那也只是荆轲的成功，让他的故事成为一个完美悲壮的故事，而姬丹仍然是失败的。

只是姬丹的失败，败得很不上档次。而荆轲的失败，却轰轰烈烈，在那一页历史上，灿然出色。不同的人面对同一个失败，成色是不一样的。

义士高渐离

荆轲死了，他以生命的完结来结束这个故事。

但余震仍然没有完。

嬴政做梦也想不到自己竟差点死于这个天天在燕市那里又唱又哭的男人。这哥们儿本来脾气就火爆，受了这个刺激，他要是不报复一下，他还是秦始皇吗？

嬴政下令提前启动伐燕程序。王翦带着大军渡过易水，向燕国发起冲击。

燕国和代国的部队集结起来，抗击秦军。

王翦在易水之西与燕代联军会战，大破之。

始皇二十一年，王翦攻下燕国的首都蓟。

燕王和太子丹率着最后的部队逃往辽东。

李信猛追过去。那个代王赵嘉眼看逃不掉，就叫那个燕王赶快把太子杀了，拿着那颗脑袋送给秦王，心想也许秦王会原谅他们一把。

姬丹知道后，立刻逃跑。但他的老爸为了活命，对他也不放过，派人到处排查，硬是把他捕获归案，然后割下他的人头，送给嬴政。哪知，那颗人头还没有送出去，秦国的大军已经开过来了。

姬丹就这样完蛋，死在老爸的刀下。

荆轲故事中还有一个人。

这个人就是高渐离。

高渐离本来跟刺秦无关，但他是荆轲的朋友，又在易水边上与荆轲共同表演，也被秦王划为荆轲的同党，到处通缉。

高渐离不敢再摆狗肉摊了，而是跑到宋子那里当了个农民工，职业是酒保。这哥们儿自由惯了，天天按着时间作息，觉得太累了，但又不好离开——现在到处张贴着他的画像，抓到他会得到很多钱啊，人家看到那么多的钱，眼睛都特别雪亮，只要他一出现，只怕就会被扭送公安机关。所以，他很郁闷。

有一次，他听到老板家的堂上有人在击筑。原来这个老板也喜欢这玩艺啊。

他已经很久没有玩这个了，这时听到，觉得很亲切，就在门外走来走去，舍不得离开。

人家问他，酒保老兄，你也会听这个？

他笑了笑，说：“这个人水平不差，但击得还不够好。”

人家把这话说给老板听。老板一听，原来还有个知音。叫人把高渐离叫进来，然后对他说：“你也来一段试试。”

高渐离觉得再穿这身酒保衣服在这里混，真的有点丢脸，也对不起音乐啊。于是，他退下堂儿，拿出自己的行李箱，取出自己的演出服装和筑，把自己打扮了一下，然后来到堂前。

大家一看，这哥们儿原来很帅啊，而且这身穿着，是标准的艺术家打扮啊。大家这才知道，这哥们儿不寻常，都向他行礼，尊他为上宾，请他为大家演奏。

高渐离一边击筑一边唱歌。大家一听，都轰然叫好。想不到这个酒保居然有这么高的水平。很多宾客都被他的音乐感染得泪如雨下，最后掩面离开现场。

高渐离立马成为当地的明星，大家都轮流请他去做客，然后让他击筑。

他的生活立马改观。

他的名气也越来越大。

连嬴政也知道天下有高渐离这样一个明星。这哥们儿也是个追星族，下令把这个明星调到首都来，加入王家歌舞团。

高渐离来到咸阳，很多人一看，这不是通缉令上的高渐离吗？忙向嬴政举报，他就是秦国A级通缉要犯高渐离啊。大王你怎么让他加入王家歌舞团？他可是个恐怖分子啊。

按嬴政的性格，他会马上把高渐离杀掉。荆轲集团的同案犯，是万万不能放过的。可这哥们儿是个超级追星族，觉得高渐离击筑实在太好听了，现在全国都没有谁比得过他，你杀了这个艺术家，以后就再也听不到这么好的音乐了。于是，就宣布，高渐离虽然是荆轲的朋友，但他们只是在一起唱歌，应该与荆轲区别对待。嬴政免了他的死罪，但把高渐离的眼睛熏瞎了。没有了眼睛，你这个恐怖分子还能杀人吗？

高渐离的功夫确实牛，瞎着眼睛，仍然保持着击筑的水平。每次他一曲终了，嬴政都拍手叫好。真不知这个杀狗专业户是怎么把这个艺术学得如此到位的。

嬴政一如既往地叫高渐离为他击筑。

高渐离一如既往地发挥着他高超的击筑水平，让嬴政叫好不迭。

嬴政光记得叫好，却没有发现高渐离瞎着眼睛偷偷做着小动作。

高渐离偷偷地把铅放进筑里，让筑的分量加重，直到加重到可以当凶器使用了。他确定这个分量可以敲死一条狗了，当然也可以砸烂人的脑袋了，就不再加了。

当他再为嬴政击筑时，就渐渐向嬴政靠近过去。

他觉得已经很靠近秦王了，突然举起筑，向嬴政的脑袋砸过去。但他的眼睛已经瞎了，手中心气虽然很大，但准头却没有了。

嬴政轻松躲过。

嬴政终于不得不杀掉高渐离。

这哥们儿这次汲取教训，不再追星，也不再信任六国的人，终身不再与六国的人靠近。

荆轲故事的续集到此宣告剧终。

最后以陶渊明的一首诗为这个故事作个结尾：

燕丹善养士，志在报强嬴。

招集百夫良，岁暮得荆卿。

君子死知己，提剑出燕京；

素骥鸣广陌，慷慨送我行。

雄发指危冠，猛气充长缨。

饮饯易水上，四座列群英。

渐离击悲筑，宋意唱高声。

萧萧哀风逝，淡淡寒波生。

商音更流涕，羽奏壮士惊。

心知去不归，且有后世名。

登车何时顾，飞盖入秦庭。

凌厉越万里，逶迤过千城。

图穷事自至，豪主正怔营。

惜哉剑术疏，奇功遂不成。

其人虽已没，千载有余情。

第十章 一统天下

王翦灭楚（上）

这时，秦国已经能够南北同时开战。

在王翦向北打燕国时，他的那个儿子王贲也带着部队强攻楚国。本来秦国对楚还是有点重视的。哪知，这个超级大国看起来很庞大，其实是病态的。

王贲一口气就拿下了十多城，而且拿得很轻松，远比打摇摇欲坠的赵国更为容易。

嬴政这些年来到处打仗，已经打得没有道理了，但除了赵国的李牧打得有点艰难外，其他地方简直是如入无人之境——只要秦国愿意进去，基本没有多少阻力。现在看到楚国也这么软弱，心情就波动起来，打一把楚国，那才是最过瘾的。而且此次向南用兵，也可以顺便把魏国也从地图上抹掉。楚国魏国完了，剩下的齐国、燕国，那就小菜一碟了。

当然，他仍然很重视楚国。进攻楚国，必须一举成功，否则以后就不好收场。因此，他在攻楚的计划里，仍然把秦国的王牌将军当作首发。

现在秦国的王牌当然是王翦。

嬴政先问李信：“你说，用多少部队才可以搞定楚国？”

李信信心满满地说，二十万就足够了。

嬴政再问王翦——老王比李信牛多了，李信才二十万，大概老王只用十多万吧？

哪知，王翦说：“非六十万不可。”

嬴政一听，我的天，六十万，这是秦国全部的兵力了。楚国都虚弱成这个样子了，还要六十万？你没有吃错药吧？他当场就对王翦说：“王将军老了，胆子缩水了。”

于是，嬴政就派李信和蒙恬带二十万部队去伐楚国。

王翦听嬴政说他老了，便说自己的身体毛病越来越多，请老大给他准个病假，回老家休息一段时间。

嬴政当然准假。现在有那么多的牛人，也不差你一个老家伙。你以为你是廉颇？即使你是廉颇，秦国也不是赵国。赵国只有一个廉颇，秦国有的是牛人。

他还派王贲带另一支部队去打魏国。要是王翦当统帅，哪还能分兵去打魏国？

始皇二十二年，王贲带的部队先打进魏国，直接抵达魏国首都大梁城下。

魏国的部队全部缩在城里，等着王贲的强攻。

可王贲觉得强攻太麻烦，那会损失很大。他叫士兵们到汴河那里，决开河堤，把大水引进来，淹了大梁城。没多久，大梁城墙就被泡得软垮下来。大梁变成无墙之城，城内的军队全部裸露在秦国大军面前。

魏王一看，这仗还用打吗？举手投降。

现在投降也没有用。

王贲连投降手续也不办理，直接把魏王魏假“杀之”。魏国开国以来，只有魏文侯猛了一次，又有了吴起那样的牛人，着实把秦国打得差点彻底完蛋。后来的魏王基本都在走下坡路，都在挥霍魏文侯的老本。几年来，每一代都被秦国打几次，成为秦国的陪练运动员。后来

虽然又有了个信陵君，让大家看到魏国闪光了一回。可因为这个体制，信陵君也只是这个历史的配角，虽然牛得让秦国觉得可怕，但他的命运却牢牢地掌握在除了蠢事做得很出色外，没有别的本事的魏安王手里。结果，魏国那个闪光也成了临死时的回光返照，除了让人看到信陵君还是个人物外，对魏国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了。

魏国消失。

伐楚总指挥李信看到王贲干得真干脆，也不由有点慌起来。他知道魏国虽然很衰了，但魏国的首都大梁的城防还是很过硬的。

这是魏惠王当年的重点项目工程。这哥们儿虽然比他老爸差了很多，但眼光还是不错的，知道魏国夹在秦齐两个大国之间，很容易受到侵犯。而当时一口气打到国家腹地、兵临首都城下，也是经常发生的。所以，他在建造这个大梁城时，非常用心。不但城墙高大，而且周围还修建了纵横交错的水网。这些水网，既可以成为大梁城的补给动脉，也能阻挡敌人的攻势。秦齐两国大军多次打到城下，最后都无功而返。

因此，魏国虽然经过很多代君主的腐朽统治，一代比一代堕落，国力逐年衰败，但魏国硬是挺了过来，比韩赵还要多活了几年。

秦国很快就知道了这个原因，知道直接打大梁，是难以成功的。于是，在有事没事时，派兵不断地干掉大梁周边的魏城。经过几年的经营，曾经牛过一时的魏国最后只剩下首都大梁了。大梁已经变成一个孤城。

嬴政这才决定派王贲出战。

但大梁城坚仍然是客观存在的。你要灭掉魏国，还得攻破大梁。李信以为，凭王贲的力量，最终是能够攻破大梁城的。但肯定要花很长的时间，付出巨大的代价，也许他拿下楚国之后，王贲还在那里进行艰苦卓绝的攻坚战，到时他再带着灭楚的得胜之师去夹击一下。于是，灭楚之功，他一人独占；灭魏的胜利果实，王贲还得跟他平分，

功勋章里有你的一半，也有我的一半。

哪知，他还在快速的行军当中，就接到王贲已经拿下大梁城的消息，心里很不甘。想不到啊，这小子居然会用水来淹。以前汴河早就在那里滚滚东流了，我们为什么不会用？天天只是老老实实地用人海战术向前冲，冲完之后，只得又退回来。

李信觉得自己再拿不下楚国，等王贲的部队再过来帮忙，自己的胜利果实反而让他分了，于是，他跟蒙恬也快速向楚国进攻。他们兵分两路，李信攻平舆，蒙恬攻寝。

结果大破楚军。

李信的信心更是一路涨停，继续进军，与蒙恬在城父会师。

这哥们儿这时只想着一路取胜，在楚国的大地上杀人如麻，成就他灭楚大功。楚国虽然很脆弱，但其幅员仍然是当时最辽阔的，人口也众多。灭楚之功，岂是灭赵灭韩灭魏之功可比？这个功勋章一旦被拿下，其他功勋章基本就只算是配角了。

然而，后来的事实证明，骄兵必败的老话不是白讲的。

当他的信心转换成骄傲的时候，他没有想到，楚兵的这几次失败是对方故意造成的。

此时，楚国的统帅是项燕。

项燕是谁？可能有一部分人觉得是陌生的，但他的儿子项梁，以及孙子项羽大家是绝对知道的。

这哥们儿还是很有心计的。他知道秦兵很猛，楚国政坛刚上演了一出内讧大戏，权力洗牌正在进行中，以致王贲连续拿下十余城，居然没有人过问。如果直接跟秦兵交手，那是必败无疑。因此他就来个诱敌深入，把李信的骄傲情绪培养起来，然后再给他一脚。

李信果然按照项燕的设计一路走来，一路胜利，也一路骄傲。

到了城父，李信那双眼睛只是向前方看着，找楚国的主力决战。可看来看去，就是看不到楚国的主力部队。

哪知，楚国的主力早已躲到他的背后盯着他们，已经紧跟了三天三夜。

项燕看到李信的部队在前头停着，知道机会来了，下令总攻。

李信做梦也没有想到在他心目中脆弱无比、一触即溃的楚军居然也会发动进攻，而且还是从背后猛攻过来。李信不是蠢材，知道碰上了高手，自己这次要吃大亏了，忙组织部队反击。哪知，你总指挥都这个心态了，还指望手下兄弟们冷静？大家突然看到楚军从意想不到的地方杀来，以为已经被人家四面包围了。哪还有信心打下去。

项燕一番猛打，攻进秦军的两个大营，斩杀七名都尉。

李信狂逃而回，向秦王报告了失败的经过。

这一战，举世震惊，强大的秦军居然被打得遍地找牙，二十万大军一战而溃，弱不禁风的楚国原来战力不是一般的雄厚。

秦王嬴政也震惊了。他终于认识到，王翦的话是正确的。王翦并没有老到胆子全面缩水的地步。是自己太过轻敌，根本没有对楚国的力量进行过科学的评估。这个失败，看起来是李信的失败，应当由李信来承担，但真正的责任在自己。

他没有处分李信。

嬴政经过了认真思考。如果按照既定方针，在发现楚还如此强大之后，就应该把伐楚之事暂时搁置，先灭掉其他几个国家，然后再举全国之力南下伐楚。

但既然启动了这个程序，又遭到了灭赵以来最大的惨败，要是就此而罢手，秦国的形象就会大打折扣。其他几国的信心就会被提上来，到时秦国的麻烦就会增大。

因此，必须灭楚。

灭楚，必须王翦。

王翦灭楚（下）

嬴政上次把王翦狠狠地嘲笑了一把，然后随意地在王翦请病假的条子潇洒地签了个同意，弃用王翦之意十分明显。哪想到现在仍然得用他。嬴政知道要让王翦出来，只有自己放下身段去请他复出，把面子给足了，他才会出来。否则，他还会继续病下去。

他亲自来到频阳，对王翦进行公开道歉：“我不把老人家的话当话，现在李信果然大败。看来秦国是离不开老人家的。现在您老虽然病了，但还是要出来啊。”

王翦说：“我现在是病夫啊，哪能当大将？”

嬴政说：“呵呵，老将军就不要说这样的话了。”

这话的威胁意图是十分显明：大家都是明白人，老子给你脸了，你要是还玩这一套，老子就不讲文明礼貌了。

王翦说：“大王一定要我上战场，我也没有意见，但必须有六十万人。这个条件不满足，大王你就是杀我我也不去。”

嬴政说：“只要你出来，你提出什么条件我都同意。”

于是，王翦在装病一段时间之后，再次当上秦国军界的头号人物。此时，他手下有六十万部队，不但成为秦国有史以来指挥最多军队的军方领导，也是中国历史上掌握军队数量最为庞大的将军。

秦国所有武装力量都交给了他。

王翦带着这支庞大的队伍上路，浩浩荡荡地向楚国开去。

嬴政也搞了个送别仪式，亲自把他送到灞上。

就在嬴政跟王翦挥手告别的时候，王翦突然说：“大王，我还有个要求。”

嬴政一听：“还有什么要求？难道六十万还不够？你要是再要求增加兵力，那寡人全家老少都得光荣入伍了。”

王翦说：“请大王再赏给我几块良田和几栋豪宅吧。”

嬴政一听就笑了，说：“你还怕贫困？”

王翦说：“呵呵，我们作为大王的手下，虽然立了一些战功。可是功劳再大，最后也就是封个侯。所以，趁着大王现在信任我重用我的时候，就加厚脸皮多提些条件，多讨点良田豪宅，为子孙留点财产啊。”

嬴政一听，哈哈大笑，“你帮寡人灭了楚国，马上就会有大量的田地，也会有大量的豪宅。怕什么。你想要就尽管要。除了王宫，哪个豪宅都由你选。”

王翦这才带着大军继续前进。

才到武关，他又写了几封信，派了五个使者去找秦王，说：“上次灞上给的良田和豪宅太少了，请大王再多给点吧。好让我安心打仗。”

连他手下的人都看不顺眼了，对他说：“老大啊，你这样也太过分了吧？”

王翦却说：“你以为我真的这么贪心？大王的性格不但粗暴，而且极端多疑。现在把全国所有的枪杆子都交给我。我要是不要求多要良田豪宅为子孙留下产业，表示坚决为他服务而没有更高的想法，他一定会怀疑我啊。给大王一怀疑，结果如何，还用我说吗？”

始皇二十三年（公元前224年），王翦的大军又开到了平舆。这是去年李信取得大胜的地方，也是他开始上当的地方。

楚国高层听说秦国换人之后，又出来了。而且这次王翦带的部队

很多，整整六十万。他们知道，这一次秦国下的决心无穷大，如果不认真对待，楚国就完了。于是，也紧急动员，把全国的部队都调过来，与秦军对抗。

哪知，王翦隆重开到之后，却突然叫停秦军前进的步伐，只在那里修筑营垒，然后高挂免战牌，好像现在是秦国在被动作战一样。

楚国的部队就天天向王翦下战书。可王翦对那些充满火药味的文字从来不看，拿到手之后，只是微微一笑，然后丢到一边。楚兵又天天跑到营前谩骂，把秦国的祖宗十八代，骂得一个不漏，然后又把他们的十八代子孙也骂得一网打尽。

可王翦的脾气却好得很，你骂吧。你有力气你尽管骂，我不生气。

如果项燕挤出点时间，把王翦研究一把，然后再对照现在王翦的做法，肯定会明白，王翦是一个谨慎的老人，从不打无把握的仗。只要他一出手，那一定稳操胜券。现在看到他这个做法，肯定是有预谋的，必须认真对待，而不是把他们骂出来一打了事。这是蛮干的行为。跟一个有头脑的人蛮干，你是会吃亏到底的。

可项燕现在只肯拿出时间布置他的手下去向王翦挑战，却不肯拿出一点儿时间来想一想这些。

于是，楚兵继续挑战，秦兵继续不理。

楚兵骂得无聊了起来。

秦兵不理，也有点无聊起来。

王翦为了不让大家无聊下去，便下令炊事班把饭做得好一点儿，让大家吃得好、睡得好，而且还亲自下到各营，跟基层官兵同吃同住同休息。他问大家，大家目前有什么娱乐活动？

大家说，现在为了丰富军营精神文化生活，为前线营造一个严肃

活泼的良好氛围，我们正在玩投石和跳跃的游戏。

王翦一听，大喜说：“我们可以出战了。”

项燕看到王翦不出战，再怎么骂下去，唯一的收获就是显得自己太没有素质了，可你叫他也这么天天待在这里，跟王翦默默无闻地对峙着，既不打仗，又不往来，既不像睦邻，也不像敌人，实在是受不了了。于是，在求战不得之后，突然做了一个脑子进水的决定，带着他的部队向东而去。

他完全没有想到，去年李信来打楚国的时候，他也曾经这么伺机于侧，等敌人累了突然出击，最后大获全胜。他以为，只有他会这一招，王翦不会。或许，他把自己这个成名绝技完全忘记了。

总之，在这个关键时刻，突然没有理由地移动军队，结果对自己没有什么益处，倒是给敌人创造了机会。

王翦绝对是抓住机会的高手。

他等的就是这个时候。

他当即挑选精兵为前部，狂奔突袭项燕军。

项燕没有想到，一直没有脾气的秦军会突然杀出，而且杀得十分生猛，一时手足无措，想要组织部队抵抗，可秦军太多，而且有备而来，喊杀之声，十里相闻，楚国子弟兵尽皆丧胆。于是，只得败走。

老将军王翦这时一点儿没有老态，下令部队一路追击，楚兵逃到哪里，就追到哪里。只要有楚兵的地方，就是我们杀人的战场。

一直追杀到蕲县之南，连项燕也跑不动了，最后被秦兵砍了脑袋。如果这颗脑袋稍微开动一点，也许还不会惨败到这个地步。

这哥们儿也把王翦当李信，哪知最后自己变成了李信，而且比李信更惨，成了李信的升级版。

当然，即使项燕的智商再高一个档次，楚国仍然逃不过失败的命运。

项燕是楚国最后的人才。项燕一死，楚国基本没有谁可以与秦军过招了。

这时，王翦一点儿不斯文了，迅速荡平周边的城镇，楚国大部分地盘全在他的管辖之下。

楚国真的太大了。王翦和蒙武用了近一年的时间，才最终把楚国的老大抓住，宣布楚国灭亡。

楚国是周成王时期就封的一个诸侯国。但这个诸侯国跟其他的诸侯国不一样，他们跟姬姓关联太少，又分封在远离中原的边缘地带。这一带的地形较为复杂，面积虽然不小，但那时都是穷山恶水——黄金地盘全让姬姓兄弟们瓜分去了，边远山区就让熊氏这样的人去经营——后来的秦国能成为诸侯，也是因为所处的方位，实在太不理想，既没有什么资源，又得帮中原诸侯挡住西部少数民族的武装。

我们从楚国的国号就知道，楚的意思就是落叶灌木。全国人民基本都在原始森林里抓革命促生产，过着原生态的生活，是典型的欠发达地区，使他们在好长一段时期里，基本都处于发展中国家的水平。

楚国的领导人估计对这个安排是很生气的。他们在楚国当家做主之后，就从来不跟周王朝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后来，他们发现，他们的南部和东部地区，基本都处于未开发状态，让他们的发展空间实在太大了。其他诸侯，都没有这个优势。不久，他们就成了国土面积最大的国家。他们觉得自己完全可以无视周王朝了。

于是，他们称王。在旗号上与周王朝处于同一个档次。尽管有时他们仍然奉周为上级领导，但那只是当他们处于疲软时期采取的一种策略。

不但是周王朝，就是其他强势诸侯国家也不敢对楚国怎么样。当年，管仲很牛，齐国也很强大，其他国家也跟在齐国后面当小弟。可

是管仲兵发楚国边界，就不再打了，只找了一些借口，做好形象工程，在面子上占了一些便宜，就打道回府。

这是一个连管仲都只敢大声谴责、不敢动真格的国家。

如果楚国能连续出现几个楚庄王，那中国历史还真的得改写。

楚国后来虽然还很大，但已经不强，全是一副虚肿的状态，而且多少年来，没有出现一个能拿上桌面的国家元首，倒是内部争斗从不停止，高层互杀，已经成为常态，只是仗着国土面积大，战略纵深长，其他国家才不敢打他们。而他们参与国际事务的能力却越来越低。

最后是秦国看穿了他们的本质，终于一举把他们搞定。

楚国这个有着悠久强大史的国家就这样完蛋，他们一共存在了八百一十九年。秦国比他们嫩多了。

但这个社会永远比的是现在进行时，而不比过去进行时。比的是当下的实力，而不是悠久的历史。只有时时刻刻把现在的事做好，你才能立于不败之地。否则，时时刻刻把心态放到悠久的历史里而不思进取，以为我们的历史悠久就可以无敌于天下，这样的国家一般是不会有出息的。

楚国的灭亡，对其他诸侯国的震慑作用是十分有显著的。

那么大的一个国家，那么多的人口啊，就这样完了，其他国家还能守得住吗？

灭齐

当时，国力稍微强大一点儿的，只有齐国和燕国了。

齐国和燕国又是两个传统冤家，即使到了现在仍然没有和解的意思，更加没有联合起来对抗秦国一把的意图。

于是，在灭楚的第二年，也就是始皇二十五年，嬴政对王贲说：“你去把燕国也搞定了吧。”

这时的燕国已经跟原来的燕国差得远了。燕国本土早已经被秦国占领，他们现在是占据着辽东，在那里呼吸着冰冷的空气，瑟瑟发抖。他们没有别的办法，只是希望秦国人怕冷，不要到辽东来就好了。

但秦国人连死都不怕，还怕什么冷？

王贲带着一支部队来到辽东。

燕国连个抵抗的动作也没有就被王贲收拾了。

燕国在历史上一直是个不算强大的诸侯，但他们的祖先很牛。燕国的开国君主就是那个有名的召公。这哥们儿曾经与周公一起，把持周王朝的朝政，在历史上制造了一段“周召共和”的佳话。而且召公的后代经常在朝主持全面工作。但他们也跟周公一样，自己很牛，子孙却很不过硬。他们封国所处的位置也十分不幸。

燕国在最北部，得为中原诸侯拼命挡住北方的少数民族，几乎难得搞几年和平建设，所以国力从来就没有突出过。所以，当他们一直面对秦国的时候，他们除了亡国，几乎没有其他选择。

虽然后来，很多人都把燕国的失败怪到太子丹的头上，说他太急躁，这才引火烧身的。其实，他再怎么不急躁，秦国仍然要灭掉他。其他国家没有太子丹，也没有谁派刺客去砍秦王，做对秦国有刺激的动作，但秦国仍然毫不客气地搞定了他们。

现在只剩下齐国了。

这些年来，情势很复杂也很热闹，这个国家完蛋，那个国家也接着完蛋，可都没有齐国的事。

没有他们的事并不等于他们太牛，没有人敢惹，而是因为他们地

理位置的关系。齐国本来就是个大国，其周边国家哪个敢惹他们？当年乐毅联合五国力量把他们痛打一把，可后来因为燕国的力量太过不济，居然让齐国在仅剩二城的情况下，成功翻盘，又恢复了原来的版图。韩赵魏三国虽然有时很牛，但还得全力应付秦国的进攻，只要齐国不来打他们，他们就高呼万岁了，哪还有力量来玩齐国。

秦国当然有玩齐国的实力和水平，但隔着三晋诸国，所以对齐国，历来只是搞好外交关系——只要他们不出来当韩赵魏的后盾就行了。

这样一来，齐国这些年都过着和平幸福的生活。

在这样的国际环境中，能过这样的生活，实在是太难得了。

现在齐国的老大是田建。

田建的水平很一般，但他有个很不一般的老妈，叫君王后。

君王后刚刚以第一号寡妇的身份掌管齐国朝政时，秦昭襄王就想试她一把，派人送了一套玉连环，说：“听说齐国高智商的人很多，请你们帮我解开这些连在一起的玉环。”

君王后把群臣都叫过来，请大家开动脑筋，找到症结所在，把这个玉连环解开。大家一看，都在那里表示没有办法。

君王后一看，这不是太丢齐国的脸了？她看了看秦国的使者，秦国使者那张脸上挂满了坏笑。她就明白了，原来秦昭襄王欺负她死了老公，玩她来了。她马上笑着对秦使说：“我可以解开。”

使者一听，这哪能解开？便说：“你说说看。”

君王后说：“这个办法说出来，你也是听不懂的。只有现场表演，你才可以看得懂。”

使者一听，马上说：“那就表演吧。”

君王后叫左右去拿来一把铁锤，二话不说，举铁锤向那套玉连环砸过去，一下就把那个东西击得粉身碎骨。开始时，她也以为那套玉连环真的能解，后来，她终于发现，这玩意原来是玉匠制环时，从一块完整的玉石上雕凿出来的，你根本就解不开，知道这是秦王在玩她。她当然也可以玩秦王。

她砸碎玉环之后，对使者说：“这个方法算什么。我们齐国的小孩子都可以办到。现在秦国居然派你走了这么多的路跑来向我们请教。”

使者大怒，说：“哪有这么解的？你这是在看不起我们大王。大王会让你们齐国好看的。”

君王后微笑着说：“玉连环是秦王送来请我解的。我尊重他的要求，这才帮这个忙。他看到我帮他解决了这个问题，感谢我都来不及呢，哪会生我们的气？”

使者知道碰上高手了，只得回国复命，说这个君王后真的有水平。

君王后虽然在秦国使者面前争了个大大的面子，但她最知道秦国的实力在那里，是不能得罪他们的。因此，在她主政期间，齐国不但跟秦国搞好关系，也跟其他各国加强联系，谁也不得罪。她也知道，秦国之所以强盛这么多年，一直没有走下坡路，并不是秦国人是特殊材料做成的，而是他们的人才政策制定得好，这么多年来，他们一直不缺牛人。是牛人们帮秦国打造了秦国现在的大好局面。齐国现在最缺的就是人才。

她对大臣们都进行了详细的考核，准备向田建隆重推出。

哪知，这个人才方案还没有做出，她的人生之路就走到头了。

她在临死的时候，对她的儿子田建说：“现在朝中有几个大臣还是可以重用的。”

估计田建这些年来，因有老妈掌管朝政，自己基本都在开展吃喝

大业，对朝中的大臣基本都不认识，怕老妈说过之后自己又忘记了，于是赶紧说：“老妈啊，你最好把他们的名字都写出来。”

君王后说：“那好吧。”

田建取了笔墨过来，哪知，君王后的脑子突然在这个时刻发生了故障，居然记不得这些人的名字了。她拿着笔在那里，发呆了很久，最后只说了一声，老妇已忘矣。

她为什么突然在这个关键时刻选择了忘记？

难道她真的全部失忆了？

这是不可能的。其实，当时她的神志是很清醒的。

她之所以没有写出来，是在那一刻她的心里被“自私”两个字堵塞了。

她执政四十一年，她的家族已经成了齐国最大的利益集团，目前基本都垄断了齐国的权力。否则，为什么在她执政的时候，不重用这些人才，而是在准备要死的时候才向儿子推荐？如果她真的推荐了，她的儿子肯定会重用这些人。

这些人肯定是人才，而且肯定也会德才兼备。他们一上台，估计就会拿利益集团开刀。这样，他们的家族就会成为首当其冲的对象。

为了他们的家族不被开刀，她决定说自己忘记了。

于是，她死了。

于是，她的弟弟后胜成为齐国的相国。他们的家族保住了。

然而，他们彻底忘记了一句老话：覆巢之下，岂有完卵。

齐国要是保不住了，他们的家族还能保得住吗？

但后胜以为，他们仍然可以保得住。

因为，现在秦国在安排诸侯的灭国顺序中，齐国排名很靠后，因此他们在相当一段时期内，根本没有把齐国列为打击对象。他们只是坚定地执行李斯的政策：不断地派人拿着钱财跑到齐国，送给后胜。条件只有一个，就是不管秦国打哪个国家，都没有齐国的事。齐国只要宣布中立，谁也不帮就行。

这个条件要得啊。

而且，君王后在执政当中，历来坚定地执行“事秦谨”的政策。现在宣布中立，也是在继续执行她老人家的既定方针啊。她老人家虽然死了，但她的思想还在大放光芒啊。

秦国又派人过来建议，为了不断加强双方的双边关系，要不断地开展互动活动。于是，秦国不断地派人到齐国去，齐国也不断地派人到秦国。秦国到齐国的外交人员，都带着大量的现金过去，送给齐国的官员；齐国到秦国去的官员，回来之后，都得到秦国送给的大量现金。这些现金当然不是白给的，但条件不高，只是要求他们与后胜保持高度一致，对齐秦两国的关系歌功颂德，把好话说完。呵呵，你不给钱，我们都跟后胜保持高度一致呢。后胜是我们的执政大臣，我们哪能不跟他保持高度一致呢。跟自己的最高领导保持高度一致，秦国居然还发工资。这个秦国这些年来，老打胜仗，看来都打傻了。

于是，这些人都卖力地在田建面前讲秦国的好话，说：“我们只要跟他们共同发扬两国的传统友谊，根本不用花费大量的人力物力让人民进行备战备荒。呵呵，这多好啊。”

田建觉得很好，可以节省军费开支并能把全部的钱投入到吃喝玩乐事业中，果然很爽啊。

整个齐国上下，都在一边爽歪歪地开展腐败生活，一边看着秦国不断地把其他五国往死里打。他们觉得五国真的太菜了，怎么老是去跟秦国打仗？为什么不向我们学习，打着热爱和平的旗号，跟秦国搞好外交关系，现在不都好好的？在这样的社会混，不但落后挨打，脑子不会转弯的也要挨打——而且挨得更惨。

五国不断地派人来请齐国去救，把很多话都讲得很透彻，说：“不救我们，等我们完了，你们也会完的。”一遍又一遍地对齐王讲述着那个唇齿相依的故事。

可田建却都不理。你们五国唇齿相依吧。我们齐国跟秦国唇齿相依。

同一个世界，不同的唇齿相依。

就这样，秦国把五国全部灭掉。

这时，齐国的国土面积仍然很大，如果趁着这几十年的和平时期，抓住机遇，仍然可以把国力提高起来。但齐国却像一个偷懒的小学生一样，什么也不做。

田建看到秦国灭楚灭燕之后，重兵全开到齐国的边境，这才觉得真的危险了。他召集大家来，问大家：“现在看来秦国要打我们来了，怎么办？”

那些大臣仍然大声说：“五国都打不过秦国，我们能打得过吗？大王不如带着我们去投降算了。我们主动投降，秦国是会优待我们的。”

田建当了这么多年齐国的国家元首，最大的特点就是没有主意，什么主张也没有，现在看到大家都举手同意向秦国投降，那就只得投降了。投降虽然有点难听，但总比不投降被打死的好。

这哥们儿虽然缺乏主见，有着典型的优柔寡断的性格，但这时做事效率却很快，立刻登上车，要跑过千山万水到咸阳去，向嬴政同志投降。

那个雍门司马挡住他的去路，问他：“请教大王一个问题，齐国所以设立国君，是为了齐国还是为了大王自己啊？”

田建说：“当然是为了齐国。”这哥们儿平时都这么教导别人，现在他也只得这么回答人家了。其实，他内心死硬地认为，这个齐国就

是他们田家的齐国。

司马说：“既然是为了齐国，大王为什么要去向秦国投降？大王这算是为了齐国吗？”

田建一听，差点哭起来。只是平时都用这话去教导别人，要求别人的内心世界都要忠君报国，为他们田家去战斗，打到牺牲为止。现在给这个司马一说，他也无语了。这辈子也太窝囊了，连个投降派也做得不顺利。

他只得又把车子开回去。

回去就意味着抵抗到底。

那个即墨大夫是个主战派，他看到田建突然叫停投降活动，便跑过来见田建，说：“齐国现在的面积有千里，如果把成年人都武装起来，肯定有几百万。现在秦国虽然灭了五国，但以三晋一带那些人的性格，他们在短期内是不会服秦国的统治的。根据我掌握的情报，现在韩赵魏三国的很多高层都散居在阿城和甄之间。我们可以把这些人收笼起来，让他们带着部队，去收复他们原来的国家。这样一来，秦国就很麻烦了。估计他们连晋关也进不了。而楚国的那些高层就更不服秦国了，他们现在都在南城那里观望。我们再把百万军队交给他们，让他们去复楚。秦国被他们一挡，恐怕连武关也进不了。这样一来，我们大齐帝国就成了诸侯中的老大，当年桓公的霸业就可以全面恢复。还怕什么秦国？”

田建一听，说：“你说的很有道理。可是操作起来太难了。我当了这么多年的齐王，还从来没有进行过这么高难度的动作啊。”

他就这样坚决否定了即墨大夫的建议。

而别的人再也没有什么建议了。

于是，田建什么也不做，不能投降，又没有军事工作的经验，能做什么呢？

嬴政看到田建这个状态，心情当然很爽——齐国又可以打了。

始皇二十六年（公元前221年），他向王贲下令，攻齐。

这一次，嬴政认真汲取了第一次伐楚的教训，没有直接牛哄哄地令大军向齐国硬打过去，而是玩了个小小的阴谋。

嬴政知道现在齐国的主力部队全部署在齐国的西部边境，做着抵御秦国进攻的准备。因此，他不想用大军在那里跟齐国决战——那样一来，成本就大了。

所以，他一面先跟齐国玩外交活动，一面叫王贲避开齐国的主力部队，一路狂奔，突然出现在齐国首都临淄城下。

齐国人一看，战争还没有宣布开打，人家的大军都到首都了，便都高度紧张起来。

可嬴政却派人过去对田建说：“大王啊，不要紧张过度啊。只要你答应放下武器，开门出来，向我们投降，我们就可以封给你五百里的土地。”

田建一听，五百里？呵呵，也有齐国现在的三分之一了。如果不投降，秦军打进来，那可就完了。听说秦兵很残暴啊。

于是，这哥们儿这时很有主见，不再把大家叫来开什么会了，直接宣布老子投降。

齐国前线的主力部队听说老大投降了，便都解散。齐国就这样结束。其实当时，齐国首都还是有很多部队的。如果真的打起来，秦国能否在短期内打赢还是个未知数。如果这场战争拖的时间太久，对秦国是大大不利的。秦国这些年来，主要业务基本就是打仗，打仗就是消耗。消耗了这么多年，秦国也有点空虚了。而且接连打仗，接连灭六国，虽然版图都划归大秦帝国，五国公民的身份也都变成秦国公民，但民心还没有收服。如果五国的人看到秦国吃不掉齐国，估计公开出来捣乱的会不少。那样一来，秦国就会很头痛。

但齐国终于没有让秦国头痛。

田建送上投降书之后，就在那里等着再就业，他想：我把齐国这么好的地方送给秦国，嬴政同志也该给我一块不错的地皮吧？要是个边远山区，那还真难受。

没多久，嬴政的命令下来了，把田建送到共地那里。当然，并不把所有的共都封给他，只是在那里划了几颗松柏，你这辈子的最后时光就在这里度过吧。

田建一看，在这几棵松柏之间，怎么生活啊？连菜也种不上几根。吃什么啊？这不是要将我饿死是什么？

嬴政就是要将 he 在这里饿死。对这种人，嬴政连砍他一刀都不愿意了。

到了这个时候，大秦帝国终于统一了六国，中国的版图第一次统一在一个王朝手里——当然，以前周王朝好像也是个中央王朝，但却没有真正意义的统一，诸侯国虽然承认周王朝是宗主，但各国基本自成体制，根本不受中央约束。虽然周之初，还能控制一点儿，但周就那么一点儿地皮，既没资源，也没有人口，哪个诸侯服，还得请某个有“得专征伐”特权的诸侯去摆平。

后世对秦灭六国的评价很多，其实基本都是围绕着“合纵”、“连横”这两个概念开展的。都说，六国没有团结一致，没有好好贯彻落实合纵精神，各自只为自己打算，最后还很卑鄙地去讨好秦国，做的全是自取灭亡的行为。那些评价都带着明显恨铁不成钢的情绪，充满了对秦国的愤怒。这些情绪的产生，主要是因为秦国的政策很残暴。

其实，当时哪个国家都残暴。五国没有做出那么大的残暴行为，那是因为他们的力量太弱，根本无力做这些事。

秦国能从一个边远小国发展成为一个超级大国，靠的不是残暴，而是他们无与伦比的进取心。他们自从献公开始的人才政策，吸引了大量的历史牛人进入秦国，于是便有了商鞅变法，军事内政齐修，终

于可以强大起来。为日后军事上的胜利，奠定了基础。

万世之功

嬴政从十三岁登基成为秦国最高领导人，到秦王二十六年（公元前221年）统一全国，还不满四十岁。

他认真总结了一下，觉得自古以来，真的没有哪个国家领导人的功绩跟他一样大，即使传说中的三皇五帝，也差得老远。

于是，他认为，自己如果只称王，跟周王处于同一个级别，那级别也太低了，还是搞个史无前例的称号吧。

丞相王绾、御史大夫冯劫、廷尉李斯也认为，再称个王，实在跟老大的功绩无法匹配，得改个称号。三人连夜翻书，想找个史上最牛的称号送给老大，让老大高兴一把——老大多一点儿高兴，自己就多一点儿利益。三人翻书之后，发现古代最牛的称号只有三个：天皇、地皇、泰皇。而泰皇又是三个称号中最牛的。因此就建议老大以后称泰皇。

嬴政一看，觉得这个虽然很好，但不到位。这几个家伙到底只能做大臣，连找个称号也没有气魄。

于是，他决定自己开动脑筋来搞定这个称号。

既然传说中有三皇五帝，那老子的功劳应该是他们的总和。那就把他们的职务也总和起来，叫皇帝算了。

皇帝这个称号真牛。后来一千多年，从没有谁改过这个称号。

既然最高领导人的职号已更改，别的也得跟上。于是，以后皇帝出的文件都得叫“制书”，下达之令叫“诏书”。皇帝的自称也不要再叫“寡人”、“孤”之类了（这几个称谓也太难听，才一登基，就成了孤寡老人），而是称“朕”。

当然，一些传统还是继承的。比如自己称了皇帝，还得追认一下老爸。他老爸以前是庄襄王，现在也得提他几个级别，称为太上皇，至少也得与一个“皇”字沾边。

他下的第一个制书的全文就是：死而以行为谥，则是子议父，臣议君也，甚无谓。自今以来，除谥法。朕为始皇帝，后世以计数，二世、三世至于万世，传之无穷。

皇帝死后，由儿子来议论老爸，由臣子来评价皇帝，那是一点儿意思也没有的。所以，从现在开始，废除为帝王上谥号的政策。老子现在是始皇帝，以后的接班人都按序数来算。下一代为二世，再下一代为三世。依次类推，到万世，无穷无尽地传下去。这多方便啊。

这哥们儿以为这样方便。哪知，后来陈胜吴广却觉得一点儿也不方便——当然，这是后话，按下不表。

这个万世，后来没有人继承，但他搞的另一套后来很有市场。

那就是将邹衍搞的五行学说，也应用到朝代更替里来。

根据邹衍开设的这门课程，周朝是火德。按邹老师教材里给出的公式，就是水能克火。现在秦能代周，所以秦是水德。水德尚黑，所以秦朝的代表色是黑色，衣服、旗帜等标志性的东西都要用黑色。一人黑一点，大家黑一片，谁也不怕黑谁了。

秦国自商鞅以来，设置郡县，中央的权力很集中，这是对传统体制的一个革命性的改革。这个改革，使得秦国的国力大为雄厚。

现在统一六国了，那个丞相王绾觉得这个郡县制还是不很理想，觉得还是封建制度好，于是就对嬴政说：“现在燕国、楚国、齐国故地离首都太远了，如果不封个王过去，只怕不好控制啊。”

嬴政把这个议题给大家讨论。

李斯不同意。

“不同意得有个根据啊。你说一说为什么。”

李斯说：“以前周文王、周武王把他们的姬姓封得太多了。后来这些姬姓的人渐渐就疏远起来，最后干脆都撕破面皮，你打我我打你。虽然都是姬姓一家亲，可一动上枪杆子之后，大家就都成了不共戴天的仇敌，而周王朝又管不住。这是个历史教训。现在咱们好容易搞了个郡县制，全国都分为郡和县，对各位皇子和有功之臣，都给他们奖赏，让他们只有钱却没有势力，这才好控制。这样一来，谁也不敢对朝廷有其他想法。这样的策略才是长治久安的策略。所以，千万不能再恢复那个落后的封建制。”

嬴政一听，李斯的话很正确，立刻表示同意，说：“此前天下乱成一锅粥，打了这么多年，就是因为有这个王侯的存在。现在天下刚定，又给这些人立国，等于是又给他们划了势力范围，让他们又有枪杆子。这跟又培养战乱有什么区别？到时，再搞维稳就太困难了。”

于是，坚决废除了封建制，加强了郡县制。

嬴政下令把全国分成三十六个郡。郡的管理层包括郡守、郡尉、监御史。一个是行政一把手，一个是军事领导人，还有一个是搞监督工作的，相当于现在的纪委或者是监察局。

秦始皇靠打仗统一天下，最知道暴力的重要性。因此，他把天下所有的兵器都收缴起来，统统运到咸阳。

如果你以为他要把这些兵器都放到兵器库保管起来，那就错了。他把这些兵器都堆在一起，然后全部让铁匠们再次熔化，铸成钟架之后，又铸成十二个金人。这些金人都有千石重，全部放在宫中。

他看着这些由兵器铸成的钟和金人，心里很爽，现在兵器都没有了，看谁还敢造反？

他又发现，原来六国的度量衡都不一样，各有各的法度，乱得不成样子。于是，也下令统一了法度。他还把天下的富豪都迁到首都来——你们那么有钱，就应该成为首都公民，享受首都的天价商品房。

当然，他的这个措施，仍然是怕有钱人会组织不明真相的群众搞群体事件。群体事件多了，秦朝就危险了。还是让他们来京城好控制。那些穷人家连饭都吃不饱，天天得为肚皮去奔波，哪有心情去造反？总共有十二万户有钱人同时搬到咸阳来。

这哥们儿做了这些防范工作之后，觉得这个天下应该太平无事了——你即使还想搞事，也没有搞事的条件了。兵器没有了，钱也没有了。你拿什么搞事？

于是，他觉得自己也该享乐一番了。当了这么多年的老大，把最有激情的岁月全放到打仗工作上了。现在仗打完了，也得让身体爽一爽。

他老早就有了这个打算。在灭六国之战中，每灭一国，他都叫人把那个国家的宫殿画下来，然后按照图纸在咸阳城北的山坡上修建同样的一座宫殿，再加上秦王朝祭祀祖先等的宗庙等处所和章台宫、上林苑都设在渭水南岸，形成了一个巨大的建筑群。如此南临渭水，从雍门向东一直到泾水、渭水相交处，宫殿屋宇、天桥、楼阁相连接。

如果这些豪宅都在那里闲置，成为一座鬼城，那是很无聊的。于是，他把各国的美女、钟鼓等乐器都摆在里面，天天给他表演。

第十一章 秦始皇之死

神仙何在

秦始皇绝对是个旅行家。

他在统一六国的第二年，也就是始皇二十七年（公元前220年），就来个公款旅游，带着一批身边工作人员跑到陇西、北地，然后到鸡头山，兜了一圈这才回去。

这哥们儿经过这次出巡，觉得祖国大地风景很不错，也很享受，但交通实在不方便。 he 现在是驾着全国最豪华的座驾，一路可以狂奔，可路况太差。于是，他下令大搞公路建设。这个公路建设是以咸阳为中心修筑驰道，通往全国各地。

你一看这个“驰”字，就知道这路一定要能让他的马车狂奔，也算是当时的高速公路了。

这哥们儿也是个面子工程大师级人物。觉得自己光到处乱跑，最后什么也没有留下，以后谁知道自己到过那个地方？于是，为了让后面的人都知道，大秦全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兼伟大导师嬴政同志的光辉足迹曾经到过某处，就叫大家在他到过的地方都立块石碑。这块石碑还是比较复杂的——绝对不是简单地刻几个“到此一游”就完事，而是要把他的功德夸张一番，然后再刻上去。

这么玩了一大圈，他觉得应该玩出个新意来，玩出个只有皇帝才能玩的创意来。

于是，他决定到泰山去，搞个封禅活动。

封禅可不是谁想做就做。天下有资格举行这个活动的只有皇帝。而且不是所有的皇帝都有这个资格的，必须是德高望重，百年一遇的

好皇帝才有资格主办这个封禅。可能很多人都听说过“封禅”两个字，但对这两个字的具体意思可能并不知道。其实很简单，“封”就是祭天，“禅”就是祭地。皇帝去祭天祭地之后，就可以表示，自己屁股下的这个宝座是老天爷赋予的，可不是你们小老百姓说了算的。你们得好好地听老子的话，老子是上天的儿子，不是凡人的儿子啊。你们才是人类的儿子。

据说当年齐桓公也想牛哄哄地爬到泰山顶上搞个活动。但管种反对。他把传说中到泰山封禅的人物都一一列举出来，最后一个封禅的就是周成王。于是，他得出一个结论，只有受命于天的人，才可以搞封禅，你小白同志现在就任的这个齐侯，还得周王朝中央发一张任命书。你有资格封禅吗？而且人家封禅的前期还有很多特异的事情发生，比如嘉禾生出，凤凰来仪等。这些异象齐国出现过吗？那时的齐桓公还是很诚实的。如果放在现在的很多官员那里，估计管仲说出这话没几天，报纸就在头版头条上大力报道，凤凰出现了。出现在哪儿？在某个山区那里，目击者很多。不信你可以去问。小白当时没有搞假，于是就只好作罢，认为自己真的没有这个命。

为什么要到泰山去搞这个活动？

这个活动不管怎么说，也是一项礼仪性的活动。当是对“礼”最有发言权的不是秦国，也不是嬴政，而是那个很软弱的鲁国。因为鲁国是周公的后代。整个周王朝的礼仪基本是周公设计的。所以，现在你一讲到礼，那是他们家的传家宝。

秦始皇敢于突破国家最高领导人的称号，敢于改革有着近千年历史的体制，但对这个“礼”字，却仍然不敢乱来。体制问题其实是管理的问题，主要改革的对象，是功臣和皇室，范围不大。你不服，砍几个脑袋就可以保证得到贯彻落实。可是礼这东西已经深入民间，你再怎么有能力，下大力气去洗脑，估计也难以把这些传统观念刷新。而且周公是什么人？是史上有名的英明领袖，是一切统治者的楷模。大家时时刻刻都希望自己能在这样的英明领袖的领导下。秦始皇为了打造自己的光辉形象，必须借助这些形象。

因为这个话语权就在鲁国。而鲁国的儒生们又没有把全国走遍。他们只是在齐鲁大地上玩来玩去，根本不知道世界最高峰是珠穆朗玛峰，而是以为泰山就是最高山峰。既然是祭天的，那当然要上泰山。那里离天最近，祭起天来比较方便。

他们这么一说，秦始皇也只得跑到鲁国那里爬泰山了。

这个封禅活动不是常规性的活动，当时很多人知道有这么一回事，但谁也不知道封禅的具体程序。别人不知道，但秦始皇认为，鲁国的儒生肯定知道。

于是，他把鲁国的七十个儒生都请到泰山脚下，召开了个封禅专题研讨会，专门研究封禅的事。

哪知，这些儒生大多都是书呆子，在老人和儿童面前卖弄学问，那是很唬人的，好像他们的学问深不可测，天上的事他们知道一半，地球上的事他们全知道，可实实在在的学问却没有多少。这时他们很难搞出一个完整的统一的封禅的实施方案，研究了大半天，各自提出不同的方案。

有的说，根据他们的研究成果，古代的帝王上泰山封禅时，为了不伤害山上的石头和草木，都在车轮上包上蒲草。祭祀时，都要用草编的席子铺地。

另外一些人又说不是这样的。

反正各有各的说法，每个说法都让嬴政觉得实施起来难度太大。你想想，用草包住车轮的方案，也亏这帮人才想得出来。

最后，嬴政请他们猛吃了几顿饭之后，全面否决了他们的方案。直接下令开通登上泰山的公路，从泰山的南麓上到顶峰。然后竖了石碑，把自己的功德都狠狠地刻上。又从北面顺道下去，在梁父那里祭地。仪式也不再采用鲁国儒生弄出的那些条条框框，而是让秦国以前在雍城主管祭祀上帝的太祝令主持。这哥们儿很自私，怕以后别人也来这一套，便把这个仪式操作的过程全部保密，一点儿没有外泄。现

在谁也不知道他在泰山是怎么搞这个封禅仪式的。

这哥们儿长期在西北当老大，这时来到东方，登泰山封禅之后，心情超爽，就干脆往东继续游玩，到处树碑立传，在琅邪那里玩了三个月，“大乐之”。

嬴政这时也跟很多古代君主一样，江山占有了，兵器也销毁了，后代的继承问题也解决了，跟天地也进行了对话，似乎该做的事都做完了。可他仍然有些郁闷。

他怕自己死掉。死掉之后，他开创的这些事业对他还有什么用？

你可以富有天下，你可以杀任何一个人。可你不能主宰自己的命运。当老天需要你死的时候，你就得死去，多赖一刻也不行。

嬴政当时就很想，能长生不老，那多好啊。

很快，他的这个心思就被一些人准确地猜到。

这些人就是那些自称有特异功能或者干脆就说自己是神仙附体的人。据说，这些人的鼻祖是燕国人宋毋忌、羡门子高两条好汉。他们自称已经掌握了让人成仙的技术以及人老死后尸解升天的不传之秘。不说两千多年前的秦朝，就是现在谁敢大胆说自己掌握了这两套技术，估计信的人都还大有人在，而且迷信这个的都是高素质的人员，甚至是大官。所以，当这两个人高调宣称自己是神仙那边的人，马上就有一大批信徒过来跟他们拜师学艺，想通过他们让自己长生不老。

当时，齐威王、齐宣王、燕昭王都成为他们的信徒，从财政里拿出大量的钱送给他们，让他们进东海，务必找到传说中的仙山——蓬莱、方丈、瀛洲。因为，他们说，现在神仙们就是住在这三座大山上。而且他们还说，这三座大山跟住房、医疗、教育新三座大山一样，离人间并不遥远，那三座大山离我们没有几里路，只是因为神仙作怪，你的船一靠近，就被风吹走了。

当然，如果只吹到这个地步，他们的财路就会断了。既然没有办

法过去，齐威王们还理他们做什么？

这些方士还继续吹，说还是有人到过那里的。他们曾经在那里跟各位神仙举行过会见仪式，得到神仙们的亲切接见，并跟他们进行过亲切谈话，而且神仙们也跟很多菜农一样，种了很多长生不死的药材。

谁要是能吃一口不死药，你这辈子最困难的事，就是死。不管你如何想死，你都会死不了。

你一看这话，就知道这广告打得好啊，直接就打进别人的内心世界了。

当然，他们拿了齐王燕王他们大量的金钱之后，就没有了影子。他们虽然不见了，但这些传说却还到处流传，修炼这门技术的人仍然很多。

到了这时，这些吹牛体系更加完善，更加迷人。

那些诸侯王都完了，他们又把目光投向了敬爱的秦始皇嬴政同志。别看这哥们儿杀人如麻，威风凛凛，残暴无比，其实他比谁都怕死。

只要他怕死，什么都好办。

始皇向东来到大海旁边时，看着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觉得大海真的很大，心头当然也跟着汹涌澎湃。

在始皇心潮澎湃时，那一群方士来了，在他的面前吹得面红耳赤。他也听得面红耳赤，要是能把神仙请到，那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啊。当然，即使请不到神仙大人，得到一粒不死药也是知足了——呵呵，老子要求不高。

最后，他决定派这些人入海，帮他去找神仙，拿回不死药。由徐市全面负责这个项目。

徐市是个很会来事的人。他觉得如果得到钱财之后，马上驾着木船爽歪歪就出发，太不严肃认真了，人家不会高度重视的。于是他还搞出一套仪式来，需要找一批童男童女，关在一个地方，斋戒清心洁身素食之后，上船出海，神仙这才批准你上山的。

嬴政一听，这没有什么难啊。全国这么大，几个童男童女算什么？现在你就负责找人，谁合格你就要谁。

徐市的工作效率是很高的，没几天就选了几千个童男童女，让他们饿了几天之后，这才浩浩荡荡地上船，出海而去。

没几天，这个神仙搜索船队就回来了。

秦始皇一看，这么快就回来了。呵呵，以前齐王燕王找不到神仙，那肯定因为他们不是真命天子。所以，神仙不理他们。现在老子是真命天子啊，神仙也会看在老天的分儿上，照顾自己一把。

哪知，徐市却说，风太大了，给吹回来的。

秦始皇脸色立马黑得像煤炭工人。

徐市知道如果这个脸还黑下去，自己的脑袋就落地了，便说：“我们没有上到仙山，但还是看到了。上面的神仙真多，像集市上的人群一样，热闹得很。”

秦始皇又相信了，说：“你们继续找。”

他往回走，路过彭城时，知道原来周鼎就在泗水里失踪。周鼎虽然只是铜器，但象征意义很大。所以，嬴政很想把周鼎打捞上来，你们周王朝失鼎，老子就能找回来。

他派一千多人集体下水，寻找周鼎。可水手们下去之后，回来报告说，水里鱼很多，但没有捞到鼎。

嬴政也觉得不好玩了，就叫停了打捞行动。然后他向南而去，去看看南岳衡山，顺便视察一下南郡。

渡过长江，来到了湘山。人家说，这里有个湘君祠，是不是也祭一祭？

当然要祭啊。

祭祀之后，突然刮起大风，船都过不了江。

始皇一看，莫不是这个湘君作怪？老子都祭了你啊。你为什么还要跟老子过不去？当然，对于这类人物，他还是比较小心的，便问他身边的顾问，这个湘君是哪路神仙？

顾问说，据说他是尧帝的女儿，后来嫁给舜帝，死后埋在这里。

嬴政一听，差点大爆粗口，老子以为是什么东西。原来是尧女舜妻。尧舜在老子的眼里都算个屁，他一个女儿算什么东西？居然敢耍老子？

他马上下令，从监狱里调出三千个刑事犯罪人员过来，把湘山上的植被全部清除，到露出赤红的土壤和石块为止。把这个环境全部破坏，弄成一个不宜人居的地方，看你还牛不牛。

焚书

这哥们儿以为全部收缴了兵器，别人想杀他根本没有办法了。

但仍然有人有办法。

这个人就是张良。

张良大家都知道。但当时，张良还不怎么出名，也很年轻。这个帅哥是韩国人，而且他的祖上都是韩国的牛人——五世相韩。有五代人当过韩国的相国啊，是韩国传统的既得利益集团成员。

现在韩国灭亡了，这些既得利益者就全部沦为草根一族，什么特权也没有了。他们不生气才怪。他们不想杀掉嬴政才怪。

张良当时也有着典型的愤青思想，觉得只有杀掉秦始皇，才能报灭韩之仇，才能让他的幸福生活重新来到。

作为韩国传统的当权家族，张良家还是很有钱的。他把家里千万财产全部拿出来，投入到为韩国报仇的事业当中。

这哥们儿后来很有名，是中国著名的帝王之师，可他出道时，思想境界也跟那个燕太子丹一样。以为只要找个机会，开展一次恐怖活动，派出个人肉炸弹之类，从肉体上消灭秦始皇，他们韩国就可以崛起了。

因此，他拿着大量的钱财，到处去打听大力士，找职业杀手。

他很快就找到一个力大无比的勇士。然后探明了嬴政东巡的路线，就带着这个大力士在博浪沙那里埋伏。

嬴政当然不知道张良居然手里还有铁制兵器，而且还在这里伏击他。他按照既定行程，带着他的公款旅游队伍浩浩荡荡地走了过来。

他的座驾是很容易看得出的。

张良看到嬴政的车进入打击范围之后，下令大力士出击。

这个大力士手里拿的是一把大铁锤——据说有一百二十斤。他听到张良的命令之后，马上把大铁锤向指定目标猛掷过去。

铁锤真的把那车砸得粉碎，里面的人肯定不能活了。

张良很高兴，这个秦始皇看来真的完了。太子丹也真是个废材，要杀一个皇帝，硬要把事情搞得那么复杂，派荆轲混到宫中，能成功吗？哪比得上我啊，就等在路边，一锤过去，什么事都结了。

哪知，他高兴得太早了。

原来，那车只是嬴政的副车，里面只是他的美女。他却在另一辆车上。

张良绝对不是笨蛋，知道自己这一锤也失手了。这么一失手，后果很严重。他只得抓紧时间逃离现场。

嬴政看到那一锤就把他的副车砸烂，如果准确地砸在自己的车上，估计自己也活不了了，不由大惊失色。大惊失色之后，就下令抓刺客。可张良早就逃得无影无踪。他下令在全国范围内抓这个刺客。但能抓到吗？

嬴政这些年来没有亲自上过战场，可硬是经历了两次生死大难。荆轲那把匕首只差那么一点儿，就可以让他血溅秦宫；张良的这把铁锤又差点让他在这里变成一堆烂泥。哪知，这哥们儿实在太命大了，硬是没给人家杀死。

虽然张良很想要了嬴政的性命，但嬴政却仍然天天在幻想着要让自己永远不死。

始皇三十二年（公元前215年），他又来到碣石。他这次来除了继续刻碑事业给后人留下文物之外，还专门找了那个卢生。

卢生也是徐市一类的大师级人物。

他交给卢生一个任务，你去找那个羡门子高来吧。羡门子高是燕国人，你也是燕国人，所以你找他肯定比别人容易。这个任务比徐市的任务简单多了吧？

卢生要是不去找，他还是卢生吗？

这个卢生找神仙的排场不大，在历史上也远不如徐市那么有名。但他出的这次海，对秦朝的影响真的很大。

这哥们儿出海之后，不久就回来，直接找到嬴政。

嬴政问他，找到了神仙吧？

他说：“没有找到。但找到了一个预言书，我抄了下来。”

嬴政一听，这个预言书既然是海外找到的，肯定是神仙留下的。神仙是无所不能的，所作的预言那是只有对没有错的。且看他们的预言如何？如果他们预言老子不死，那就太好了。

可卢生只抄得一句回来——神仙虽然无所不能，但这类天上的动物最不够大方，哪能送给你一大本，把天机全部泄露了，他们还有什么市场。这一句预言史上却很有名：

亡秦者胡也！

秦始皇一看，吓了一跳，居然是预测他建立的秦朝要灭在这个“胡”字上。他本来觉得自己开创的这个伟大事业应该有万万世。哪知，他这个一世还在这里生龙活虎地找神仙，神仙却先预言他灭亡了。

卢生说：“这可是神仙的原创啊。我只是复制过来的，连个标点符号也没有改动过。如果上面的标点放得不对，也是神仙搞错的。”

秦始皇当然信。你就是叫他不信，他也不干。

他面对着那个“胡”字，看得两眼都花了，也看不出什么意思来。这个“胡”字啊，你到底是什么意思。神仙大人啊，你为什么就不多说几句。这种密码一样的文字，还真让人头痛啊。神仙你又不缺钱，更不缺资源，为什么也要搞这个密码一样的东西？

但神仙却不管。他只告诉你这几个字，看懂看不懂那是你的水平问题。你看不懂，灭亡的是你的秦朝，跟他神仙有个毛关系。

嬴政把所有跟胡字有关联的事物都想了一通，仍然想不出什么来。最后，他坚定地认为，这个胡肯定是指匈奴。匈奴在我们伟大祖国的北方，他们有部队，又很有侵略边境的优良传统。以前赵、燕都被他们玩得很郁闷。而且他们的战斗力很强。只有他们才有力量把秦国干掉。

他把蒙恬叫来，你带三十万人到北方去，打击匈奴，不能全部消

灭他们，也要把他们打残，残得不能自理。

秦始皇这些年到处游走，知道南方还有很多土地没有开发，伟大祖国的版图仍然有着扩大的空间。于是，把那些曾经逃亡的人、那些因贫穷而入赘女家的男子、商贩都集中起来，全部来个光荣入伍，然后开往南方，夺取了南越之地，再设置了桂林、南海、象郡等郡。这三个郡地大物博，人口稀少，便又从监狱里提取五十万人都来个异地安置，到这三个郡进行开发，与当地的人居住在一起。

这时匈奴虽然很嚣张，但他们的力量仍然不够强大，平时做点边境骚扰工作，抢掠妇女钱财，那是很疯狂的，但一碰到蒙恬的三十万大军，就变傻了。蒙恬把他们痛打一顿，再往北追击，一口气收复四十四个县。

匈奴虽然抗打击能力很差，但因为那神仙的五个字对秦始皇心理造成了巨大的影响，他很怕匈奴还要打过来，把他的万里江山夺走了，粉碎了他万万世的美梦。于是，他下令修筑长城。

用长城来挡住匈奴的骑兵。你们能让马飞越长城，算你们狠。

修长城说起来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可干起来就太困难了。这个工程总共有一万多里，你想想，即使现在这个国力，要修一条长城，估计也都还叫苦连天。

但秦始皇要做，蒙恬就只能执行。他把他的部队全部变成工程兵，天天做泥水工，搬砖砌墙，一干就是十多年。蒙恬的指挥部设在上郡，一边监督大家砌墙，一边盯着匈奴，不让他们有什么动作。匈奴人还真的怕了蒙恬的工程兵团。

秦始皇不是蠢材，他也知道修这个长城工程量实在是太大了，光靠蒙恬那三十万部队，估计修到所有士兵都变成老爷爷了，也修不好。于是，他又下令，把那些徇私枉法的官吏都放到长城工地那里。你们敢于把法律当儿戏，敢于玩老子制定的法律，老子就敢于把你们变成民工。

这时，那个李斯已经当了丞相。这哥们儿一路跟着秦始皇东游南巡，虽然贡献了很多法书石刻，但那都是书法家兼秘书，一点儿风头也没有出。秦始皇在那段时间，把心思全放在寻找神仙的事上。他没有专修过仙道课程，没拿过方士学位，因此在这方面，基本没有他的事。他只有在旁边看热闹，听着那些方士满口胡吹，心里很不是滋味。他是说客出身，混到这个份儿上，居然无语了这么久，实在是伤不起。

这时，他看到老大终于又把思路转到以法治国这方面来了——这可是他的强项啊。他立刻建议：

以前诸侯争霸，都用大量的金钱聘用那些游学之士。现在天下太平了，天朝一元化领导，老百姓好好种田种地，读书人应该好好地做学问，做遵纪守法的模范。可现在这些儒生却天天吃饱了撑的，不好好地与与时俱进，天天去向古人学习，到处发表对现实不利的言论，误导不明真相的群众，批评现行体制。他们纷纷创立自己的学说，时刻都与朝廷作对。这些人入朝时，个个都满嘴好话，可一下班才回到半路，就把朝廷说得十分不堪。甚至还以贬低老大来抬高自己，表示自己很了不起，把自己的形象打造得很成功。然后就利用这个形象去煽动广大人民群众，一起攻击国家的制度、方针和政策。如果让这个情况泛滥下去，朝廷和老大的权威就会不断地跌停。所以，只有严厉禁止这些行为，才能有利于国家的发展。为此建议：史官将除秦国之外的所有史书全部烧掉；除博士官按职责收藏的书外，天下凡是私自藏有《诗》《书》以及诸子百家作品的人，一律在规定的时间内把这些书缴到郡守那里，全部集中起来，一把火烧掉。以后凡是敢于再谈论《诗》《书》的人，全部处死；敢于借古论今的，则诛灭九族；官吏发现这些事情而不举报的，则与他们同罪；此令颁布三十天后，仍然不上缴书者，全部判处黥刑，而且还要发配到北方长城工地那里修长城。当然，也不是所有的书都烧掉，如那些关于医药的、占卜的、农业科技的，是一定要留下来的。

秦始皇一看，好啊。这个李斯想得够绝的。这样一来，全国人民就会变得更加思想单一了。立刻批示：同意照办！

史上有名的焚书坑儒运动就这样开始了。

太想看神仙了

嬴政觉得蒙恬不光会打匈奴，也是个做基础建设的好手。于是，又交给他一个任务，再修一条公路，从九原一直到云阳，遇山挖山，遇谷填谷，一共有一千八百多里，连续几年都没有完工。

以当时秦国的人力和物力，做这些工程，负担已经十分沉重了。

可嬴政仍然觉得老百姓的负担一点儿不沉重。

这哥们儿没事干，跑到咸阳城里一看，哇，咸阳的人真多啊。市场上的声音真是沸反盈天。首都这么大，可宫殿就太小了。

你一看这个逻辑，全是秦始皇的逻辑。咸阳人口多，跟宫殿面积小有什么关系？难道你是想把宫殿当作商品房来卖给咸阳的这些刚需人群？

他要是为这些刚需人群着想，他还是那个著名的秦始皇吗？

嬴政再次拿出他的宫殿规划蓝图来，下令在渭南上林苑中修建宫殿群。前期工程就是那个著名的阿房宫。按秦始皇的规划，阿房宫东西五百步（不知这个步是姚明的步子，还是潘长江的步子），南北五十丈。上面可以容纳一万个成年人，下面可以竖起五丈高的旗帜，周围是可以让车马出入的天桥。从前殿下去，可直达南山，在南山的顶峰上建有雄伟的牌楼作为标志。这还不算，修筑一座天桥，从阿房宫横过渭水，与咸阳城相接——以后去阿房宫可直接走天桥，不用撑竹排过河了。

不过，这些设计他也不是乱来的。他说，这些高难度的建筑可是很有文化品位的，这些建筑加起来，象征着天上的北极星、阁道星横越银河抵达室宿。说得明白一点儿，就是咸阳宫象征紫微垣，渭水象征银河，阿房宫象征室宿。把当时人们对宇宙的认识全部归纳在这里了。

做这些工程，最需要的是人力。

那时没有机械，全靠人的双手。

但秦始皇有办法。这些年来，坚持以法治国，不断开展严打活动，从严从重抓了很多入，现在都关在监狱里。再抓下去，还得大力扩建监狱啊。与其扩建监狱，养着这些劳改犯，不如都把他们批量开发配到这些工地上，让他们劳动到死。

这些犯罪人员的数量真的巨大，一共有七十万人。这七十万人分成两个部分，一个部分是建设阿房宫的主力建筑工，另一个部分则开到骊山那里帮他建造坟墓。嬴政虽然天天派人寻找神仙，想从他们那里得到不死药，让他永远不死地活下去。可他仍然信心不足，仍然做了第二手准备——可能不死药还没有到手，他就已经驾崩了。于是，又给自己修建陵墓。这个风水宝地就选在骊山。这哥们儿这些年来，努力做大宫殿，觉得规模巨大的宫殿实在太享受了，因此坟墓的规模也要庞大一点儿，让死后的尸体躺得舒服一点儿。于是，又一大项目上马动工。考虑到这个工程量大、难度高，因此必须提前开工，以备他那双凶狠的眼睛一闭，那具尸体立刻就可以入住。

这些工程跟所有基础建设设施一样，不但需要人力，更需要大量的建筑材料。现在大秦帝国的幅员很辽阔，采集建筑材料的地方很多。他派大量的民工分别到北山那里开凿石料，加工成他死后用的套棺，到蜀、荆一带采伐木材。人多真是好办事，没用多久，这些材料全部运到。至于在运送过程中，多少人受伤、多少人死去，跟他基本无关，根本不用统计局去开展统计工作。

但他还是统计了一下这些年来所修建的宫殿：关中三百座，关外四百多座。

他看着这些雄伟的建筑群，心情很爽，觉得自古以来，从传说的三皇五帝到现在，谁有能力做过这些建设？

他的气魄越来越大，突然灵感又冒出来，现在老子不是一统海内

了吗？大秦帝国的疆土史无前例地得到扩大，东边的开发已到陆地的尽头，可以站在岸上，面向大海，春暖花开了。那是大秦帝国的东大门。东大门当然得有个门。

于是他又在东海郡的胸县那里立了一块大巨头，说是大秦帝国东部的大门。当然，巨石不是乱找一块就完事的。他还要在那上面刻上很多文字。这些文字当然不是“东门赋”之类的文学作品，而是他本人的业绩报告单。这个报告单当然不是他向全国人民的述职报告，而是把自己的政绩狠狠地吹了一把，留给后人看的。这哥们儿如果生在现在，估计党报的所有版面都是他的新闻，全国的画报也都成为他一个人的相册。他虽然在这方面努力塑造形象，可后来的历史证明，他在中国的历史上，仍然是个暴君形象。

人民的眼睛是雪亮的。这话真不是白讲的。

秦始皇同时上马这么多工程，弄得全国各地的劳动场面热火朝天，怨声载道。但他觉得很爽。

那个卢生也觉得很好。他又来找秦始皇——这些人知道，干他们这一行的，如果天天到基层群众那里开展工作，他们累得要死，也赚不到什么钱财，只有在秦始皇那里，才大有搞头。他对嬴政说：“这些天来，我又研究出一个成果：皇帝必须经常微服出行，偷偷摸摸地到外边去，这样就能躲开恶鬼，自己的身体就干净了。神仙真人最讲卫生，他们只跟讲卫生的打交道。所以，从现在开始，陛下你住的地方，都不要让别人知道。那样一来，神仙真人就会把不死药送到你的手上。”

秦始皇一听，“原来还有这个讲究。我真敬仰那些真人啊。现在我不称什么朕了，我要当真人。”于是，他改了称呼，自称“真人”。那个“朕”字已到使用期限，现在暂时报废。

为了让他自己能随意在任一个宫殿里住着不让人家知道，他又下了一个命令，把咸阳周边的二百七十座宫殿楼台全部用天桥、通道连接起来，然后进行一次大规模的装修，把大量的美女都投放到里面。

这些美女都按编制固定住在某个地方，严禁到处走动。他到了某个宫殿住下来，不得走漏风声。谁要是说走了嘴，就以泄露国家机密罪论处，当场砍头。

有一次，他上了梁山宫，站在山上向远处望去，看到李斯的排场很大，车马随从队伍很庞大，心里就不高兴了，你一个丞相，也要这么大的排场做什么？你也不看看，现在我身边的随从有几个？

大家都知道，秦始皇的性格残暴得要命，他要是生气起来，哪个都可以杀掉。大家看到现在他生了李斯的气，知道如果李斯继续这么牛哄哄下去，只怕不用几天，这个丞相大人不是被发配到骊山那里当坟墓建设者，就是被砍掉脑袋。于是，就有人偷偷去提醒李斯，丞相大人，始皇陛下对你的排场很不满意。你看着办吧。

李斯吓得不轻，立刻大力压缩了随从的编制。

秦始皇再看到李斯的车队时，不再像以前那样壮观了，立刻知道，肯定是谁告诉了李斯。这不是把自己在梁山宫上住宿的事也泄露出去了？连李斯都知道了，恶鬼肯定知道更多更详细。真人不是三申五令过，你们这些身边的工作人员要像地下党那样，即使人家抓到你们，让你们坐老虎凳、灌辣椒水、插指签，也不能暴露组织，不能泄露真人的住宿之地。现在你们居然不听话，你们以为老子改称真人了就不残暴了？告诉你们，对一切不听话的人，真人是残暴到底的。

他把身边的工作人员找来，进行了一次问话，可谁也不承认——谁承认谁绝对是猪头。

秦始皇大怒，你们以为你们不承认，真人就没有办法了？对付你们这样的人，真人有的是办法。

他的办法很简单，把所有身边工作人员都抓起来，不再浪费时间和口舌，全部砍头。这么一个不漏地砍完，肯定会砍死那个泄密者。至于那些没有泄密的人也跟着被砍，那是你们太倒霉，跟这样的人做同事，你们不死谁死？

这样一来，就再也没有谁知道始皇帝陛下住在哪个地方了。这哥们儿要是做地下工作者，那真的很称职，军统特务都会拿他没有办法。

可现在他不是地下工作者，而是大秦帝国的皇帝，是这个国家的最高领导人。他的工作职责不仅仅是在宫殿里躲猫猫，跟鬼玩捉迷藏，把保密工作做大做强，还必须处理很多国家大事啊。

大臣们必须向他汇报很多工作。

大家找不到他，又不能到处刊登找皇上启事，只得在都到咸阳宫那里，等这个地下工作者的突然现身，给你来个大大的惊喜（其实是惊吓）。

大家看到秦始皇现在只信卢生，不信别的，都很生卢生的气。但谁也拿卢生没有办法。

卢生看到自己把秦始皇忽悠得团团转，让他出钱他就出钱，让他做地下工作者，全国人民就真的找不到他了。这个世界诈骗犯虽然很多，但谁敢像我这样大手笔？连残暴的秦始皇也敢忽悠一把。

这哥们儿还有一个同行叫侯生。两人觉得秦始皇也是笨蛋一个，自己想怎么玩就怎么玩他，胆子越来越大，嘴巴也越来越没有约束，话题也越来越放开，最终居然牛哄哄地说秦始皇也不是什么仁君，也是暴君一族的。

这话才一出他们的嘴巴，就传入了嬴政同志的耳朵里。

秦始皇虽然相信这两人，但耳朵里一塞进那个话，他还顾得了什么？这哥们儿本来就聪明得要命，只因为太想不死了，这才给那些方士一骗再骗，骗得不厌其烦，骗得不亦乐乎。这时把这些过程一回忆，立马知道自己这些年来，都是上当受骗的。

他当场大怒起来，卢生这个家伙，老子向来尊敬他，给他很多钱财，让他过着富裕新生活，现在他居然敢诽谤老子。朕已经查明，卢

生这个团伙都在咸阳里开展活动，做扰乱民心的工作。他立即下令有关部门，把所有的儒生抓起来，全部审问。

这些儒生平时很清高，觉得自己素质高得不食人间烟火。可一给抓起来，骨头就全部软化，知道要是没有立功表现，这颗脑袋是被砍定了。现在要立功，当然是没有机会上战场杀敌的，只有检举揭发他人，才算是立功表现。于是，他们都努力揭发，把曾经跟自己有过往来的儒生，全部举报出来，不管这些儒生骂没骂过秦始皇——反正多说出一个名字，自己的功劳就多了一点儿，脑袋的安全系数又高了一个百分点。

没几天，有关部门就抓了四百六十多个造谣者。他们问嬴政如何处理？

嬴政说，全部坑杀，有立功表现的也坑杀。

儒生们这才知道，坦白从宽，原来是骗人的。

这个历史片段就是著名的“坑儒”事件，与前面那个“焚书”，一般都被放在一起，合称“焚书坑儒”，是中国文化史上一场相当严重的浩劫。

嬴政觉得只有大杀一通，毫不手软地把这些敢于议论他的人都砍掉，向大家展示一下自己的残暴，以后天下就再也没有谁敢说自已半句坏话了。

同时，他还继续征发更多的人到工地去，支持祖国的建设。

你想想，当时人口才有多少？天天这么无休无止地把人都发配到工地那里，广大人民群众还能受得住吗？

秦始皇根本不考虑这些，他只考虑他的建设项目能不能按时完成。他死的时候，他的尸体能不能塞进那个雄伟壮丽的坟墓里。

虽然很多人知道，他再这样下去，人民就会反抗。虽然兵器都已

经收缴，但当时是冷兵器时代，一根木杆都可以上战场啊。

但谁敢说？除非你的脑袋砍不断，或者你根本不在乎你的脑袋。

仍然有人出来说话。

这个说话的人叫扶苏。

扶苏是始皇的儿子，也是他指定的法定继承人。

他觉得老爸实在是太过分了，除了残暴之外，没有别的性格了，这会把大秦帝国搞垮的，别人可以不说，但他有责任出来讲话，于是他找了他的老爸，说：“老爸啊，那些儒生其实都在读孔老二的书，都是一群讲文明礼貌的读书人。现在老爸这么严厉处理他们，只怕天下的人不服气啊，这样会造成不稳定局面啊。”

嬴政一听，这么多人都不敢说什么，你居然出来批评老子？如果你不是老子的儿子，老子同样砍死你。

他当然没有砍死扶苏，而是叫扶苏到北边去，做蒙恬的监军，帮他当工地的代理人。

秦始皇本来是想让这个长子远离他一点儿，免得他天天在自己的耳边乱说，这才把他打发出去。哪知，这个决定成了改变秦朝命运的因素之一。

第二年春天，也就是始皇三十六年（公元前211年），有一块陨石落在东郡那里。如果放在现在，大家都不会把这种天文现象当一回事。可那时算是一件大事——这是老天丢下的东西，肯定代表了老天爷的某种意志。

有个人就在那块石头上刻了一行字：始皇帝死而土地分。

这事很快就被上报到始皇那里。

秦始皇虽然不是个唯物主义者，但他也知道这句话不是老天爷写

的。肯定是某个造谣者花费了很多力气刻在上面的。当然，如果你刻一句“始皇万岁”，那是没有问题的。可这是一句诅咒大秦帝国的话啊。

这样的人是不能留在这块土地上的。

还是那句话：你敢诅咒，我就敢杀你。

他马上派人前去破案，审问了很多，但谁也不承认。

没人承认，那就老一套：把周边的人都抓起来，不分年龄、不论性别，一律平等对待——统统杀头。当然，那块石头也不能留下，销毁了事。

沙丘之变

这些年来，嬴政都在咸阳城里，除了大搞基础设施建设，就是天天抓人杀人，搞来搞去，觉得也很累了，就又怀念以前游玩的日子来。于是，又下令出去考察——当然是公款旅游。

这次，他带的队伍更加庞大，左丞相李斯当然是陪同人——没有这个文章大家兼书法大师，谁帮他刻碑？右丞相冯去疾当留守。儿子们基本都留在咸阳，但那个小儿子胡亥要求跟老爸出去玩玩。

嬴政的内心世界充满了残暴，向来缺乏爱心，但对这个小儿子却很喜爱，看到他愿意跟自己去玩，当场同意。

胡亥没有想到，他的这次出行，彻底改变了他的命运。

嬴政更没有想到，他同意这个小儿子跟他去的做法，对秦朝的打击会那么大。

始皇三十七年的冬天，嬴政冒着寒冷的天气，带着庞大的随行队伍向东出行。

当年的十一月，他们这支队伍来到云梦。

舜帝的坟墓就在九嶷山上。嬴政这时年纪有点大了，不想再爬山了，就在那里遥祭舜帝。然后顺着长江而东，一直来到钱塘，再到会稽，给大禹摆了一桌丰富的供品，顺便立了石碑，就回去了。

这一次，大概嬴政身体上的各种零件已经被磨损得很厉害了，因此，一路不怎么折腾了。

做完了这些事，他就决定打道回府，回咸阳看看豪华坟墓建得如何了。当然，他是不会原路返回的，而是来到吴地之后，从江乘那里入海北上，又来到琅邪、之罘。半路上，他们碰到一条大鱼。嬴政下令用箭射死它。

鱼很容易就被射死了，可鱼死之后，他的身体就有些虚弱了。

当船队来到平原渡时，这位始皇帝就生起病来了。

仍然是那个规律：史书上讲到哪位皇帝病了，这个皇帝肯定不是感冒之类的小病，而是百分之百的致命绝症。

这哥们儿有个忌讳，就是一听到“死”字就生气，就想杀人灭口，因此大家看到他这个样子，谁也不敢讨论死亡的事。

可是病不是因为你闭口不谈就轻起来的。

嬴政身上的病越来越重。

最后，连他也知道，他真的不行了。除非现在那些真人突然出现，把一大把不死药硬塞进他的嘴里，他也许能挺下去。但他现在也知道，真人是不会出现的，他的生命即将结束。

于是，他把那个赵高叫来。赵高姓赵，好像是跟嬴政离得好远，其实他也是秦嬴本家的亲戚。这哥们儿的老爸原来跟嬴政很熟，后来不知道怎么搞的，犯了个大罪，结果被处理了。而且处理得很严厉，赵高的老妈也被贬为奴，他们几兄弟也全部被贬为奴隶。可不知道他撞了什么狗屎运，嬴政听说他很聪明，就把他提拔到自己的身边来工

作。

他被任命为中车府令行符玺事，也就是嬴政身边的秘书，代管那个公章。据说这哥们儿的书法很牛，是当时有名的书法家。那时的书法家跟现在的书法家有很大的不同。现在的书法家大多不读书，虽然天天写字，天天写古诗，但他们只会抄别人的字，把人家扯了很多根胡子才写出来的诗歌全变成线条写在纸上。至于诗歌的内容，跟他们无关。你要是让当今的书法家写一篇文章出来，很多人会叫你先要了他的命。而古代的书法家，基本都是学问家、文学家。能混到书法家的地步，这哥们儿的学问是没的说的。

嬴政很喜欢赵高的书法，而且又知道这哥们儿是个法律专家，就让他当了小儿子的导师，教胡亥如何断案。

赵高在嬴政身边工作了二十多年，几乎都是默默无闻地工作，什么话也不说，你叫他盖公章，他就拿着那颗刻着“受命于天，其寿永昌”的大印来盖上。你叫他帮忙起草文件，他马上就按你的意思写好，用非常漂亮的篆字写出来，让你看了很舒服。

嬴政去哪儿都带着他。

嬴政觉得他很忠心。但嬴政忘记了一件事，这哥们儿是胡亥的老师。有很多忠心耿耿的人，到关键时刻就不忠心耿耿了。

嬴政口授了一句话：与丧，会咸阳而葬。这几个字是写给扶苏的。

这哥们儿连自己都知道已经死到临头了，仍然不肯说出那个“死”字，只是跳跃式地说，请参加追悼会。灵柩运到咸阳后埋掉。

他看到赵高写完，就封好信，放在赵高那里。

他大概以为自己不会马上死去。这封信是他的遗言，遗言是只有死后才发表出来的。他有十多个儿子，这个遗言里面只点扶苏的名，让他主持追悼会，就是向大家说清楚，扶苏是他的接班人。

他一路向咸阳而去。

然而，他最终没能回到咸阳。到了沙丘，他就挂掉了。

嬴政一死，秦国在皇帝空缺之时，最有权力的就是丞相李斯了。

李斯平时很聪明，这时仍然很聪明。他怕这个消息传出去，天下会大乱，谁也收拾不了。得等进入咸阳，确立了新皇帝，那时才宣布。

于是，在李斯的决定下，来了个“秘之不发丧”，将嬴政的尸体放在温度低一点儿的车辆当中，由始皇原来的身边工作人员陪乘。每到一地方，都要求当地官员提供食物，并向着大车汇报各地的情况。而车中则由那些身边工作人员接受地方官的奏章，并进行批复，搞得像真的一样。

只有李斯、赵高、胡亥和那几个身边工作人员知道。

如果事情就这么继续发展下去，历史也许会是另一番模样。

但在这个历史的重要关头，赵高打出了他的底牌。

秦始皇指定扶苏做继承人。现在扶苏却在上郡那里做工头。而上郡那里帮扶苏掌管军事的是蒙恬。

蒙恬是秦国军方最能讲上话的领导人——手下有三十多万的武装力量，连匈奴也不敢惹他。这对于大秦帝国而言，是好事情。而且这哥们儿也是个忠心耿耿的人。但他只忠于祖国、忠于领袖，却跟赵高不和。

赵高是个超级小人。他曾经犯过法，嬴政就叫蒙毅去处理。

蒙毅是蒙恬的弟弟。

这哥们儿一查，回来向嬴政报告，赵高犯的是死罪。

如果是别的人，嬴政肯定朱笔一挥，判其死罪。

哪知，嬴政这些年来让赵高服侍得很舒服，如果现在让他给蒙毅砍了，实在太可惜了。就对蒙毅说：“放过他算了。”

赵高什么事也没有，但他很恨蒙家兄弟。只是以前蒙氏兄弟很得始皇器重，你除了恨之外，没有别的办法。现在老人家死了，要是再让蒙氏兄弟继续牛下去，他还是赵高吗？除掉蒙氏兄弟的唯一办法，就是不能让扶苏当上皇帝。

那让谁当？

胡亥。

胡亥是他的学生，跟他关系很铁，这些玩耍的技术基本都是他教的。胡亥当皇帝，不听他的话，还听谁的话？

这些天来，嬴政的尸体不断地腐烂，赵高心里的算盘越打越响，没几天就一切算计停当：现在皇帝的遗嘱不是掌握在自己的手里吗？完全可以再造一份嬴政同志的遗言，然后加急送到扶苏的手上。内容很简单，也很恶毒：命令扶苏自杀，传位胡亥！

他先给胡亥灌输这个阴谋。胡亥本来就不是什么好人，听说这样一来，虽然害死了哥哥，但自己能当上皇帝，那好得很啊。很多人为了当国家领导人，杀得血流成河，家中兄弟姐妹也死了一大半。现在自己只牺牲了一个哥哥，算起来成本很低。于是，就笑着答应了。

但如果只是他们同意这样做，这事是做不了的，还得李斯同意。丞相大人不配合，他们仍然寸步难行，这个阴谋只会成为他们永远难以实现的梦。

但赵高相信李斯是会配合的。

因为他知道李斯也不是什么好人，人品有时也很恶劣。

赵高偷偷去找李斯谈话。这哥们儿做事很简洁，一点儿前期工作

也不进行，直接就对李斯说：“始皇陛下给扶苏的诏书及符玺都放在胡亥那里。不过，现在始皇陛下已经管不着了。谁当太子，是丞相大人和我说了算。你说，该怎么定呢？”

李斯一点儿思想准备都没有，突然听到赵高说这样的话，便大声说：“你没有吃错药吧？怎么能说出这种话来？太子的事，不是我们可以拍板定调的。始皇说了就照他的话去执行啊。”

赵高一听，一点儿不生气，等他激动地说完之后，才说：“丞相大人，你想想，你的水平、你的谋略、你的功劳、你的人缘以及扶苏的信任，比得过蒙恬吗？”

李斯想不到这哥们儿居然问他这个事情。李斯虽然上书请秦始皇把所有的说客都抹掉，其实他身上仍然保留着说客的痕迹，对权力的迷恋程度一点不比张仪他们差，一旦发现自己的权力有被损害的可能，立刻就进入高度敏感的状态。他听赵高这么一说，自己还真的不如蒙恬。如果扶苏当上了二世，自己就得立马降职，成为蒙恬的手下。

他刚刚还大义凛然的气势立马松软下来，老老实实地对赵高说：“不及也。”

赵高一听，心里就笑了，说：“如果扶苏当了二世，肯定会重用蒙恬为丞相。你老人家最后的结局，现在基本就可以预料到了。这个不用我多嘴了。我只想对丞相大人说，胡亥是个很厚道的人，是完全可以当继承人的。你好好考虑一下吧。”

他对胡亥评价的原话是：胡亥慈仁笃厚，可以为嗣。

如果李斯真的好好考虑一下，就会考虑出一个问题来：胡亥要是真的那么厚道，他会为了这个皇帝去害死他的哥哥吗？一个连哥哥都敢杀的人，能对你好到底吗？

但在“利益”这两个字面前，李斯那颗聪明的脑袋也陷入“利令智昏”的怪圈当中，一心一意只为自己的利益着想，哪个当皇帝对他有利

他就同意谁当，管他的人品做什么？嬴政同志的人品如何？自己不是也跟着他混了这么多年，而且越混越幸福。他当场就对赵高说：“你说得很正确。”

两人就在角落里把阴谋诡计设计好，然后当场宣布他们直接受到秦始皇遗诏，立胡亥为太子。然后搞了一份假冒伪劣的诏书，派人送给扶苏。他们在诏书里把扶苏狠狠地谴责了一番，说扶苏在北方这么多年，没有为国家开辟一寸土地，一点儿功劳也没有建立，白白消耗了很多国家的人力物力，还多次上书，诽谤老爸，说老爸残暴，不能让扶苏回咸阳当太子。将军蒙恬也不是好人，虽然明知扶苏做得不对，但从不对扶苏提出批评，不但没有把扶苏引上正道来，而且还参与扶苏的谋反计划。所以，你们两个人都该死。请你们在自杀之前，把兵权全面移交给副将王离。

这个诏书很快就送到扶苏的手里。

扶苏当然不知道老爸已经死翘翘了，他以为这是老爸真的要他的命来了。他相信他的老爸是能做到这一点的。因此，他在认真地读完这个诏书后，就决定执行自杀命令。

他哭着进入内室，打算在这里结束自己的性命。

但蒙恬反对，说：“现在陛下在外面视察，还没有立太子。他叫我带三十万部队在这里守边境，叫公子当我的监军，这个任务是光荣艰巨的。现在不能凭一个使者过来就自杀。我对这个诏书有点怀疑。请再复核一下，再死也来得及啊。”

那个使者却不断地催着扶苏，“你赶快动手啊。”

于是扶苏对蒙恬说：“现在老爸叫我死，我为什么还要去复核。”于是，他就自杀了。

蒙恬是老鸟，觉得自己的判断应该没有错，不同意自杀。那个使者只得把他交给当地的官员看管，关押在阳周，再任命李斯的一个舍人担任护军，算是把这支军队控制了。

胡亥得到使者的还报之后，心里超级爽，哥哥真好啊！

于是，大秦帝国就进入了另一个时代。

第十二章 陈胜吴广起义

要杀的就是同胞

胡亥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居然成为秦二世。他老爸有十多个儿子，如果按传统的论资排辈原则，是永远不会轮到他的。哪知道，自己投了这个师傅，又跟老爸来玩一趟，最不可能的事居然发生了。现在他知道，如果光生对了家庭，生对了时间，但选不对老师，玩不对时候，你仍然会被人家玩死。他的这个皇位来得跟他的爷爷差不多。只是他爷爷有那个吕不韦做推手，花了好多钱，做了很多前期工作，费了很多脑力劳动，这才把他爷爷送到皇位上的。而他却只是趁着老爸突然死在半路，然后赵高搞些手脚，就什么事都结了。

胡亥虽然长期跟着赵高，但内心世界还没有全部坏掉。他认为，自己要当这个国家的第一把手了，还必须任用一些人才。蒙恬就是个人才，又能打匈奴，又会修长城。这样的人还是不用死的好。现在哥哥既然完蛋了，所有的障碍已经清除，所以，他决定把蒙恬放出来，让他继续为人民服务。

可胡亥的障碍清除了，赵高的障碍却没有清除。赵高发起的这个事件，本来就是要把蒙家兄弟干掉——扶苏在赵高的眼里，其实是这件事的配角。现在哪能处理了配角而留下了主角？所以，他不同意胡亥的意见。

此前，蒙毅受秦始皇的安排，代表秦始皇外出祈祷山川神灵。这时他正好完成任务回来。

赵高马上就对胡亥说：“老大啊。我告诉你一个秘密。本来先帝老早就想立你做太子了，只是蒙毅不同意，说你不是接班人的料。这样的人你留下来干什么？”

胡亥一听，这样的人确实不能让他逍遥，于是下令把蒙毅抓起来关在代郡。

车队继续行军。

很快他们就来到了九原。当时天气很热，虽然他们做了很多防腐措施，但秦始皇的尸体仍然不断地腐烂下去，臭味越来越大。

他们怕人家怀疑，就干脆大量收购鲍鱼。最后他们收购了整整一石的鲍鱼，装满了整整一辆车，让鲍鱼的臭味来掩盖尸体的恶臭。

好容易，这队臭不可闻的皇家车队终于开进了咸阳，算是克服重重困难，胜利回到首都了。

回到首都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发布公告：大秦帝国各族人民的伟大领袖，伟大的军事家、战略家、政治家始皇陛下与世长辞。

接着做第二件事：胡亥同志接下革命的班，成为大秦帝国的英明领袖。

秦始皇在打六国时，料事很准，而在建这个坟墓时，也很有先见之明，提前了这么多年，现在主体工程才刚完成，可以把他那具已经烂得几乎就剩下骨头的尸体塞进去了。

当年的九月，胡亥把他的老爸放进了骊山下面的泥土里。

据说，工匠们先将大量的铜熔化掉，再灌进皇陵里面，堵塞了地下深处的水。让这个皇陵永远保持干燥。然后又运来很多奇珍异宝，堆满里面。骊山很大，能把那里装满，所用珠宝的数量谁也无法估算出来。

嬴政怕埋了这么多珠宝，以后肯定会有不怕鬼的盗墓人员过来偷他的珠宝，因此，他还是做了防范的。

他下令工匠在墓里设置了很多机关，谁要是进入墓穴，谁就会被箭射杀。你不怕死就来吧。盗墓贼虽然不怕鬼，但绝对怕死。

当然，他也不只搞这些圈套而已。他觉得他还是很有文化的，因此又用水银做成百川、江河、大海，灌进去，让他仍然有胸怀大海的气象。墓的顶部，则做成天文图像。后宫那些还没有生儿育女的，都被赶到那里当陪葬人员。

胡亥觉得自己把这些事做完之后，老爸肯定会很高兴。可是有人又对他说，陛下，里面虽然搞了那么多机关，看起来很安全。可是，那些工匠都知道啊。他们要是出来了，这些机关还有什么秘密吗？

胡亥一听，有道理。于是，等这些工匠完成任务之后，他没有放他们出来，而是把他们全部封死在里面，跟那些机关永远在一起了。

把老爸的后事搞定了，也该处理一些活人的事了。

胡亥是很感激赵高的。他知道赵高很恨蒙家兄弟，因此他下令把蒙恬和蒙毅都来个从严从重从快，砍掉算了。

他哥哥的儿子，也就是他的侄儿子婴对他说：“以前赵王杀李牧而用颜聚，齐王杀忠臣而用后胜，最后都得到了亡党亡国的教训。蒙氏兄弟是国家少有的人才，陛下为什么一定要杀他们呢？大家看到陛下这么对待功臣，会怎么说呢？”

胡亥说：“我一定要杀。你不用说了。”这哥们儿现在只听赵高的话，别的话都是屁话。

他先杀了蒙毅。

蒙恬听说之后，知道大刀马上就砍到自己的头上了，觉得自己堂堂蒙氏子孙，哪能让人家过来砍头？于是长叹一声之后，把一包毒药吞下去，自杀死了。这哥们儿本来劝扶苏不要自杀，等辨明了事实再动手不迟。现在他终于知道，在赵高那里，你只有死去。别的都免谈。

蒙恬在临死的时候，对自己的评价很高。可后来的人们对他的评价却一点儿也不高。说秦始皇是历史上最猛的暴君，而秦始皇最残暴

的作为就是修建那条万里长城。而负责修长城的正是蒙恬。在修长城时，死人无数。所以蒙恬是秦始皇最得力的帮凶。

胡亥成了秦二世之后，也像他的老爸一样，到处游玩，然后到处刻碑。李斯则继续当他的书法家，为二世写篆书。

二世出首都玩了一趟之后，回到咸阳，把赵高找来，对他的师傅说：“人生实在太短了。现在我已经成为皇帝，是天下最有权势的人。所以，我很想玩乐享受下去，直到死的那一天。你认为可行吗？”

赵高一听，那张脸满是笑容，对二世说：“呵呵，这才是英明领袖的风范啊。那些昏君的思想哪能上升到这个境界？不过，还有个事，必须提醒陛下一下。沙丘事件，虽然让陛下成功地成为二世，可是那些公子和大臣都在心里质疑啊。而那些公子是陛下的哥哥，大臣又是先帝提拔的。现在陛下刚刚当了几天皇帝，那些人肯定十分不服，只怕他们要出来搞事了。要是他们出来搞事，陛下还能玩乐享受吗？”

二世一听，就有点傻了，原来当了皇帝居然还有这么多的反对派，连赵老师这样的狠角色都怕他们，那该怎么办啊？

赵高当然有办法，没有办法他还是赵高吗？他说，立刻来个以法治国，制定严厉法律，一点儿不打折扣地实行株连法。这样一来，皇室中的那些公子、先帝提拔的那些大臣，都可以被搞得变成濒临“灭绝动物”。然后陛下再提拔新的各级领导干部。这些新提拔的领导干部，一定会在心底里感激陛下，对陛下忠心耿耿。陛下到时候想玩什么就玩什么、想享受什么就享受什么了，玩得一点儿没有后顾之忧。

二世当场“然之”，然后就叫赵高制定法律，带头贯彻落实。宗室里谁犯了事，都交给赵高处理，杀与不杀，全由赵老师定罪量刑。当然，赵老师从来都是严格执法的。才几天时间，就有十个公主在杜县被分裂肢体而死。

赵高并没有在严厉处理了胡亥的十个同胞姐妹之后就停业，而是继续本着严格执法的原则，不断把运动扩大化，抓的人越来越多。

没几天，二世的三个哥哥又被赵高抓住，关在内宫。二世派人去向他们宣布，说他们该死，请配合使者执行死刑。

将闾不服，说：“请把我们的罪行详细说出来。好让我们死得心服口服。”

可那个使节却牛得很，直接就说：“我的任务不是来跟你们讨论的，而是来要你们的命。”

将闾一听，知道自己这个弟弟杀起哥哥们儿来，是不需要理由的——即使捏造一个罪名的时间都不肯花了。你摊上这么一个弟弟，那你真的该死了。他大叫了三声“天啊”，然后又大声说“我没有罪”。跟着他的两个弟弟在那里痛哭了一场之后，拔剑自杀。

其他兄弟一看，将闾不但人品好，而且有水平，从不干违法的勾当，更没有发表过什么对二世不利的言论，现在居然被逼自杀，看来我们都难有活路了。

公子高本来想跑路，可又怕自己跑了，整个家里的人都会被杀。这哥们儿虽然怕死，但关键时刻还是有点舍己为家精神的。他考虑再三，为了全家人的性命就牺牲我一个人吧。

他给敬爱的皇帝弟弟上书，说以前老爸还健康时，他对我太好了。我一到宫中，他就请我吃饭。我一外出，他就派专车接送。平时不停地赐给我衣服、宝马。老爸这么爱我，我本来就应该跟着他进入骊山的坟墓陪他。可我以前思想不觉悟，硬是没有跟过去。现在我决定去陪他老人家。请陛下不要阻拦啊。

二世一看，心情不爽，马上把赵高叫来，把这个信给他看，问：“这算不算走投无路？”

赵高说：“现在他们担心被执行死刑都还来不及，哪有时间去考虑造反的事啊。咱们的计划成功了。”

二世立刻给公子高划拨了十万钱作为埋葬费，算是表扬了他的高

度自觉性。

这些潜在的反对派全部杀光、摆平了，可以放心地玩了吧？

当然可以。

你还记得阿房宫吧？秦始皇虽然花了很多年修建这座历史上有名的宫殿，但还没有彻底竣工，他就先死去了。二世全面继承了他老爸的政治遗产，同时全面继承了老爸穷奢极欲的生活作风。他就宣布继承先帝的遗志，举全国之力，再修阿房宫。

这哥们儿虽然杀了很多兄弟姐妹，但仍然底气不足，怕人家打过来。于是，就把五万部队调到咸阳来，为他保卫首都。为了丰富军营生活，他还让这些咸阳卫戍部队的所有战士都要学会射御。学习射御，需要很多马和狗。这些动物以及五万人，每天消耗的口粮很多。二世怕供应不上，就下了个命令，从各郡县里调拨上来。把这些粮草送到京城，又要花好多人力物力。他怕运送的人一边运一边吃，估计粮草还没有到首都就已经被运输队吃光了。因此，他规定，运输队的队员们，都得自带干粮。而且还严令，咸阳三百里内，任何人都不能以任何理由动用这些粮草。

你想想，经过秦始皇这么多年的折腾，大家都已经累得直不起腰了。好不容易嬴政同志死了，大家以为这个暴君一完蛋，大家的新生活就会来了。哪知，这个二世比他的老爸更加残暴，简直成了始皇残暴的升级版，而且估计这个版本将不断地升级下去，谁还受得了？

大家都觉得受不了了。

只有造反了

最先觉得受不了的就是陈胜和吴广两个人。

二世元年（公元前209年）的七月，这两个史上标志性的人物终于冒泡。

当时，一支九百号人正紧急往渔阳方向行军。这九百号人的队伍包括陈胜、吴广在内，都是贫苦人民。史书上说他们的家庭成分是“阍左”。

阍左是什么意思？

告诉你，阍是当时最基层的单位，相当于现在的村民小组，二十五户为一阍。有钱的人家在阍的右边，贫下中农都挤在阍的左边。所以，你如果被称为阍右，那就恭喜你了。你要是被安排到阍左，那就肯定是个身无分文的穷人。

在很多人心目中，去当兵吃粮，也许能解决阍左人员的肚皮问题，应该是好事一件。可是在秦朝，你去当兵绝对不是一件好事。

上级发文下来，要求你们某月某日一定要赶到某个地方当兵，你们就一定要按时间到达。如果迟到一秒，你的脑袋就完事。

陈胜、吴广他们的这支队伍，接到命令之后，就急忙撒开脚丫子狂奔。可你是知道的，他们赶路的这个时期，正是雨季。老天爷没完没了地下着雨，你一天在大雨滂沱当中，能跑多少里？

上级领导是很会算的，而且上级领导在计算路程和时间时，只会考虑天数，一般是没有时间去考虑天气情况的。你碰到下雨，那是你倒霉。你想保住脑袋，你就得克服困难。

很多困难说克服是很容易的事，但真正碰到，是克服不了的。

陈胜、吴广觉得再怎么赶路，即使从今天起，不睡觉地跑，也不能按时跑到渔阳了。到时，肯定是大家的脑袋都被砍下来，咕咚地落在坚硬的地板上。

两人在雷雨交加的黑夜里，推算完之后，知道自己真的要死了。

可他们不愿死。

最后，两人一咬牙，反正也是死，为什么一定要把脑袋送到渔阳

给他们砍？现在天下的老百姓早就恨这个秦朝恨得要死。咱们带个头，估计跟上来的人会越来越多，说不定真的可以把这个腐朽残暴的秦朝打倒。

两人这么一估计，觉得造反这个事业还真有前景。

在这个黑暗的雨夜，陈胜和吴广突然觉得前头光明无限起来。

反正都是死，为什么不拼一拼？

这两个人虽然是草根人士，但并没有鲁莽行事。他们还是很讲策略的。人家成立个小公司，都还挂个招牌，而出来造反，招牌更加重要。你如果没有招牌，几百号人到处乱窜，人家只会把你当土匪看待，没几天就彻底完事。而且这种招牌绝对要老字号，而且要很响亮。

他们经过反复论证，觉得目前既响亮又实用的招牌有两个：一个是扶苏，一个是项燕。

扶苏是二世的死对头，而且这哥们儿的名声向来很好。现在给二世弄死了，连他们这些底层百姓都天天在同情他。拿他当旗号，号召力会很大。项燕是楚国最后的将领，抵抗秦国最坚决。关于项燕，现在有很多八卦，有的说他战死了，又有人说他其实是跑路了，等待时机出来报仇。反对秦朝就得找到一个秦朝的死对头来做广告。项燕符合这个条件。

当然，还得争取民心。

也就是如何让这九百号人都愿意跟自己去拼命。

两人决定还是打同情牌。

当时，有两个负责押送这九百号人的军官。由吴广去惹事，让军官打他。吴广平时人缘很好。那个军官要是打他，大家就会对他充满了同情心。两人再趁机一煽动，大家的情绪马上就不稳定起来。

这些计划做得很好。但两人都不是唯物主义者，觉得还是去找个大师预测一把。

那个大师的预测水平如何，不得而知，但这哥们儿绝对是个聪明人，一看这两个臭哄哄的穷人脸全杀了杀气，就知道他们要搞事了。这哥们儿的智商比他们高了一个档次。装模作样给他们算了一把，便说：足下事皆成，有功。然足下卜之鬼乎。呵呵，你们要做的事，肯定能成功。不过，你们为什么不拿鬼来利用一下？

中国人有着悠久的文明史，同时也有着悠久的畏惧鬼神的历史。

两人一听，都大喜，决定搞个鬼把戏。

这两个人还是有点文化的，会写几个字——当时的是篆字，很难写。他们找来一块绸布，然后用朱砂在那上面写了三个字：陈胜王。

吴广这哥们儿还是很够意思，他一来就拥护陈胜当老大。

写完这三个字后，他们就把绸布偷偷塞进渔民捕来的鱼肚子里，然后宣布今天改善生活，去买鱼来吃。于是，把所有的鱼都买下来。大家看到有鱼可吃了，当然很兴奋，都过来破鱼肚。

有个人突然看到鱼肚子里有一块绸布。打开一看，上面写着“陈胜王”三个大字。

大家一看，都傻了。即使放在现在，谁捕到这么一条鱼，里面有这么一块布，估计都还有很多人会发傻，何况当时的穷苦人民？

这三个字放在现在，很多人可能看不懂，但在当时即使看不懂，但听人家读到还是很明白的。

还没有完。

吴广觉得光一条鱼加这三个字，忽悠的力度还是不够的，还必须强化一下。

现在没有什么帮手，什么事都得他这个第二把手亲自跑了。他跑到那座野庙那里潜伏下来，等到晚上，就到处点火。当然他点火并不是为了烧庙破除迷信，而是把火点得像传说中的鬼火。然后把声音变成像狐狸的声音，大喊大叫：大楚兴，陈胜王。

这哥们儿还是很有口技天赋的。

这时大家正在蒙头大睡，突然听到旷野之上有个声音大喊大叫。细一听，是狐狸在叫啊。再搓着眼皮一看，哇，那个破庙周围全是鬼火。原来是鬼们在那里召开大会。大会看来已经达成协议，宣布大楚兴、陈胜王这个决议。

鬼都认为陈胜可以称王了，我们还有什么理由不相信？你不相信，鬼是不会放过你的。

第二天，大家醒来，所有的眼睛都望着陈胜。虽然陈胜的衣服仍然跟他们一样破烂，虽然陈胜昨天在他们眼里，也是农民一个。可现在在他们眼里，陈胜的形象突然高大起来，就是往旁边吐一口唾沫，也带着王者的气质。老天规定的帝王，果然气质不凡啊。

陈胜的形象就这样打造出来了。

吴广绝对是个优秀的宣传部长和策划大师。

陈胜的形象打造出来了，还得把那两个军官干掉。吴广又按照既定方针，在那两个军官面前说：“我要跑路了。”

那两个军官一听，你说什么？要跑路？敢从老子的眼皮底下跑路？老子就打你。于是，两人举起鞭子在吴广的身上猛打。

大家一看，吴广说逃跑，其实是说了他们的心里话。现在居然被这两个军官打成这个样子。他们本来跟吴广的关系很好，现在看到他被打，同情心便向愤怒过渡，脸上全是怒火。

吴广看到大家的情绪被调动起来，知道时机到了——再打下去，

他也受不了了。于是，他突然站了起来，夺过一名军官的佩剑。那个军官一看，大叫：“你怎么抢我的剑？”

吴广大叫：“我不光抢你的剑，我还要杀你。”顺手就把那个军官杀死。

这时陈胜也冲上来，把另一个军官杀掉。这两个军官做梦也没有想到，陈胜、吴广居然会杀他们。

两人随即把所有的人都集中起来。

陈胜大声宣布：“现在我们碰上了大雨，再怎么加快速度不吃不喝也不能按时到渔阳了。如果我们硬着头皮过去，就等于送死——即使侥幸不被砍死，但在那里守边关，以后也会送掉这条命。与其这样窝囊地死去，不如死得轰轰烈烈一点儿。”最后，他用那句著名的话作结尾：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这哥们儿的演讲口才确实很牛。说的话不多，但就是这么一句，千百年来，永远让大家记得。

于是，一场史上最著名的起义爆发了。

这九百号贫苦农民，绝对没有想到，他们搞出的这个事件，成为中国历史上标志性的事件。

当时，他们只是想着，跟陈胜造反，也许能让这条苦命多活几天。

陈胜和吴广宣布他们的这个团伙名称叫“张楚”。他们对外都说，他们现在是扶苏和项燕的队伍。现在陈胜是将军，吴广是都尉。

有了组织，也有了级别，看起来跟正规军没有什么两样了。他们最先占领的地方叫大泽乡，然后把蕲县全境全部占领。

他们从来没有打过仗，想不到政府军居然比他们还不会打仗，根本不费什么力气，就拿下了一个县。

队伍不断地壮大，事业发展之快连他们也没有想到。

陈胜和吴广搞事的水平很牛，但打仗的水平实在不怎么样。可那个葛婴很牛。这个葛婴在历史上不怎么出名，但他后来的那个子孙很有名。那个子孙就是诸葛亮先生。

这哥们儿带着部队向东突击，一口气拿下了苦、柘、谯几个地方。

葛婴确实很干练，他一边打仗一边开展征兵工作，等到陈地时，他们的部队就已经有六七百辆战车以及一千多骑兵，几万步兵。

他们决定攻陈城。

可陈城的郡守和都尉都是怕死的人，老早就跑得影都不见。只有那个守丞还在那里，带着一批人跟葛婴死磕。结果，葛婴把这个顽固派打死了。

陈胜带着大家进入陈城。

后来，伟人说，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这话是真有道理的。

陈胜、吴广搞的这个事件，算不上什么规模。但当时全国各族人民给两代秦皇折腾得都已经气得想生吃他们的肉了。所以，秦朝当时已经变成了一个火药桶，只等谁来引爆一下，就全面爆炸。

很多人都在观望，等待时机。这时，他们看到陈胜站了起来，便也跟着站起来。

现在站起来的两个人一个叫张耳，另一个叫陈馥。

这两个人原来都是魏国人。

张耳年轻时候，魏公子无忌正在进行饲养食客的事业。张耳也曾

经到魏无忌那里混过饭。后来，这哥们儿犯了事，被取消了首都公民的资格，只得到处流窜。后来他逃到外黄。

张耳长得大概比较帅，气质也不错。

外黄有个富翁，生了一个漂亮女儿。这个漂亮女儿还在年轻时，像现在很多美女被骗跟着网友逃跑一样，硬是嫁给了一个没有一点儿质量的老公——要钱没有钱，要相貌没有相貌，最后受不住了，又逃了出来。这姐们儿当时为了爱情，毅然私奔而出。现在也不敢回家了，就跑到他老爸的一个朋友那里暂住。这个人原来是她老爸的宾客，白吃过她老爸的饭多年。

但现在他却很不愿意这个老朋友的女儿天天白吃自己的。这哥们儿平时除吹牛混饭之外，兼营看相业务，他认识张耳，。这时看到张耳光棍一条，既没有财产，也没有老婆，觉得正是把这个老朋友的离异女儿推销出去的好机会。他对离异美女说，从张耳的相貌可以看出，他以后必定大富大贵。嫁给他，没有错。

美女这些天过着离异生活，又寄居在老爸朋友家，觉得也不是办法，一看张耳虽然很缺钱，但相貌气质还真不错，比她原来的老公强多了。那就嫁吧。

美女的老爸也给老朋友说通了，对这个身无分文正穷得想死的女婿也不错。

张耳觉得自己的命真好，逃跑出来还娶了个富二代美女。于是开展广交朋友的业务，把名声混了出来。那时没有高考，也没有公务员考试，能当官的全凭你的名气。你的名气一狂涨，想不做官都难。

张耳就这样被任命为外黄令，开始过上了幸福新生活。

陈馥比张耳年轻多了，但经历跟张耳也有相似之处。这哥们儿也不是个富裕人家的儿子，年轻时专研儒学，是个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好孩子。后来一个富翁觉得这哥们儿很有才，以后一定有出息，也主动把女儿嫁给了他。

陈馥和张耳很早就认识，交情非常好，好到什么地步？据说是刎颈之交。

秦灭魏后，秦国当局很快就知道了这两个人的名字，而且也知道这两个家伙对自己的祖国充满了爱国热情，就发了个通告：抓住张耳的，赏一千金；抓到陈馥的，赏五百金。

两人知道再在这里混下去，人家为了把这一千五百金拿到手，就会把他们卖了。于是，连夜外逃。一直逃到陈城，又在这里混了个里正卫。

两人天天都睡在一起，进行着他们的聊天事业。

秦国捉拿他们的通缉令不久也发到陈城。两人是里正卫，负责里的治安，因此也天天拿着上级领导下发的传单向大家宣传，说谁要是发现这两个人一定要在第一时间里到他们那里举报。当然，后来谁也没有发现这两个人。

这样的生活，两人都觉得烦透了。这时看到陈胜他们打进来，两人都很兴奋，知道时机到了。

于是，他们立刻跑到陈胜的住地，把自家的名号报上去，请陈胜跟他们见面。

这两个哥们儿的名气当时真大，连陈胜都知道天下有这两个人。他立刻跟他们见了面。

当时，正好有很多人都劝陈胜称王。陈胜见到两人之后，就征求两人的意见，能不能称王啊？

两人都认为不好。

他们说：“现在秦王连施暴政，全国广大人民群众都忍无可忍。现在老大拉开了反抗的大幕，打着一心为公的旗号，号召力确实是强大的。如果急于称王，就等于把老大自私的那一面展现出来。大家一

看，觉得老大的私心也太严重了。原来老大都是为自己着想的，形象就会大打折扣，对事业的发展十分不利。所以，现在最好的做法是，向西边进军，然后派人带着任命书，把六国的后人都找来，立他们为王。这样一来，六国贵族都变成老大的粉丝，秦王朝就更加孤立。秦王朝就会不得不到处派兵灭火，不能集中精力来跟老大打了。而老大的兵力会更加强大。不用多久就可以直下咸阳。那样一来，大家都会感激你。到那时，老大想当什么都行。现在才拿到一个陈城，就称王，只怕大家对老大就有看法了。

这话其实是真的有道理。后来，朱元璋都还重新把这话当成他的策略。

但陈胜不是朱元璋。这个曾经在田头对着天空说“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的人，其实胸怀还是很有限的，只是比那些长工强几个档次而已。他觉得都有那么多人劝自己称王了，自己为什么还要谦虚下去？

于是，他否决了张耳和陈馥的意见，自立为王，国号还是“张楚”。

风起云涌

如果仅仅是陈胜和吴广两个人在搞事，对于秦王朝而言，并不怎么可怕。但在陈胜、吴广他们搞事之后，很多地方都爆发了群体事件。而且这些群体事件都是十分暴力的，个个都拿起凶器，直接找当地领导干部，然后什么话也不说，当场砍杀。

当时，秦朝也搞了个巡视制度，不断派人到处地巡视，然后回来向二世汇报。那些从东方回来的巡视人员把这些事向二世进行了详细汇报。

二世听到后，大怒。不过，你以为他的大怒是为了这个形势而大怒，那你就大错特错了。他大怒是因为这几个巡视员怎么能给他汇报这些事？在他的领导下，大秦帝国正欣欣向荣，广大百姓安居乐业，建设着我们伟大的祖国。不信，你看看，这么多宫殿、这么多的公

路，还有那条长城万里在云中穿梭。如果不繁荣昌盛，如果不欣欣向荣，如果不安居乐业，我们能取得这么伟大的成就吗？不说以前，就是以后的朝代，还有哪个皇帝能建成长城这样伟大的工程？你们这些家伙，没有看到国家的主流，只看到那些负面地方，就在老子面前唱衰大秦。

他下令把这些人都移交司法机关，从重处理，以警告那些敢于唱衰大秦的人。

这样一来，其他巡视人员回来交差的时候，都说现在咱们伟大的祖国形势一片大好，大家都说皇帝陛下英明得很。作为这个时代的老百姓，他们感到很幸福。

二世一听，更幸福了，他问：“是不是还有些小事件？”

那些巡视员说：“都是一些偷鸡摸狗的小混混，平时对社会不满，出来搞点小事。各级地方政府都早已摆平，哪用得着陛下操心？”

二世一听，“呵呵，很好。你看，我们也没有回避负面问题啊。”

二世很高兴。

陈胜更高兴。

这时，他的事业在二世那幸福的笑脸中做得更大了。他任命吴广为假王——这个“假”可不是假冒伪劣的那个“假”，而是代理的意思。也就是说，现在吴广被任为代理楚王，带着部队向荥阳进军。

张耳和陈馀又来劝陈胜，现在赵地那里空虚，可以马上派一支奇兵偷袭。

陈胜这时倒听了两人的话。但他并没有派张耳和陈馀两人做主将过去，而是找来他以前的好朋友武臣为主将，让张耳和陈馀做武臣的助手，带着三千人去攻打赵地。

陈胜的事业这时越来越兴旺发达。

但那个葛婴却倒了大霉。他倒霉并不是因为碰到什么高手，被人家打下来最后杀头的，相反，他打得十分顺手。他在陈胜进入陈城之后，就带着部队出征。这时他已经到了东城。当然如果他继续打下去，什么事也不会发生。可这哥们儿在东城那里发现了一个叫襄强的人，是楚王的后代。

葛婴这时的想法跟张耳和陈馥一个样，觉得这个楚王后代是个可以利用的人，于是就让襄强当了楚王。

哪知，他才立襄强没几天，就传来陈胜当楚王的消息。

葛婴知道自己搞砸了，急忙把襄强杀掉。他当然知道，光杀襄强是解决不了问题的——因为不是襄强自己要当楚王，而是他叫襄强当楚王的。你杀一万个襄强，陈胜还是放不过你。于是，他急忙丢掉手中的工作，跑到陈胜那里当面作了深刻的检讨。

但他的检讨再怎么深刻，也比不过陈胜对他的恨那么深刻。没几天，陈胜就找了个借口，把这个葛婴杀了。

陈胜觉得很解恨，但他一点儿没有想到。现在他之所以把造反事业做得这么大、这么顺利，完全是因为秦朝太过残暴太过腐败，大家都已经起来反抗了。他的部队一直向前，基本没有碰到什么阻力，却没有想到，秦国的大军还在北方那里没有调过来，真正的困难还没有来到。他现在手里别的都不缺，就是缺人才，尤其是打仗的人才。这个葛婴是他手下唯一能打仗的人才。但他却一刀砍了。

这一刀，把葛婴的脑袋砍下了，同时也在他的事业上狠狠地砍了一刀。

不过，陈胜没有想到这一点。他不怕没有人才。因为现在他又发现了一个人才。这个人叫周文。

他任命周文为将军，叫他带着主力部队向西，目标就是咸阳。

而武臣那边的进展也十分顺利，他采纳蒯彻之计，一口气就把故

赵地的三十多个小城全部拿下。

消息传来，陈胜觉得自己简直要爽死了，原来秦王朝就是这个样子，一点儿没有抗击打能力。

那个孔鲋劝他不可大意。

可他只是冷冷一笑，说：“老子的事，用不着你老兄操心。”

周文开头确实很威猛，他带兵来到函谷关时，部队规模已经十分庞大——车千乘，卒数十万。他在戏亭那里驻扎了下来。

函谷关在以前，从来是秦国的国门，对秦国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二世接报后，这才觉得问题严重了，急忙把大家召集起来开会，问大家怎么办啊。人家都打到门口来了。而且人数很多啊。

大家都不说话，以前你不是说都是一些偷鸡摸狗的在开展业务吗？那只是一般的社会治安问题。现在怎么样？你没有办法，我们也没有办法。

只有少府章邯还有点责任心，说：“现在人家都已经兵临城下，而且人多势众，非常强悍。我们再怎么调动周边部队前来救援，也来不及了。所以，马上把那些正在骊山那里做苦力的劳改犯们武装起来，全部赦免他们，然后让他们去打仗。”

二世没有办法了，觉得这个办法也是个办法，于是连夜发文，大赦天下。这个主意既然是章邯提出来的，那你就去完成这个任务吧。

于是，章邯带着这个文件来到骊山工地，向大家宣布：“从今天起，你们都不是可耻的犯罪分子了，而是光荣的大秦国子弟兵。至于以前规定的劳改犯、奴婢所生之子不能光荣入伍的条例，现在也作废了。入伍面前，人人平等。”

这些人天天只在骊山那里埋头苦干，对外面的情况一点儿没有了

解，现在听说原来自己可以当兵，不用再当这个劳改犯了，都很兴奋，跟着章邯出来。

章邯带着这支不明真相的大军出来，与周文大战，把周文打得大败。

周文只得跑路。

张耳和陈馥来到邯郸，听说周文的大军已经被章邯那群劳改犯部队杀败，知道陈胜的事业基本就到头了。这两个哥们儿看到陈胜的目光太短浅，就根本不看好他。这时看到陈胜的主力部队没有了，就劝武臣，老大你也称王吧。

恰在这时，陈胜也越来越变态，那个心态越来越向二世靠近。他派过去为他抢夺地盘的部将回去向他述职时，最后基本都变成葛婴。大家的心都开始变得寒冷了。

武臣给张耳和陈馥一说，马上就答应了。

二世元年的八月，武臣自立为赵王，任命陈馥为大将军，张耳为右丞相，邵骚为左丞相。他挂牌营业之后，便派人去向陈胜报告。

陈胜接到这个报告不生气，他还是张楚大王吗？

他把这个报告丢在地板上，准备下令把武臣的所有家属都杀掉，然后再派兵去攻打武臣。他的柱国房君蔡赐急忙对他说：“秦朝还没有消灭，又与武臣发生武装冲突，这等于又弄出一个秦朝来。我们对付一个秦朝现在都还这么累，还能再对付一个吗？不如派人过去向他表示衷心地祝贺，然后派他带部队去打秦朝。”

这一次，陈胜听了房君蔡赐的话，便派人将武臣的全部家属都带到宫中，说是要让他们享受一下王宫的幸福生活，其实是让他们集体当人质，要是武臣再嚣张下去，那就只能全部撕票了。然后先任命张耳的儿子张敖为成都君，再派人跑到武臣那里，向他自立为王表示祝贺，并命令他马上带兵进攻关中。

如果只是武臣，他肯定听陈胜的话。但还有张耳和陈馥。

这两个人都劝武臣：“老大当赵王，不是出于陈王的本意。他生气都还来不及，哪会真心地祝贺老大？他这个祝贺是不怀好意的祝贺。等秦朝完了，他第一个先打的，肯定是老大。所以，不要听他的命令去进攻关中，而是应该向北，拿下燕、代两地，然后又南下收河内。这样老大的地盘就会扩大好几倍。有了这么多的地盘，陈胜即使打败了秦朝，也不敢拿我们怎么样。如果他打不赢，就更要倚重我们。而我们则可以在他们跟秦国的争斗中当观众，等他们累了困了，我们再出手，这个天下就是老大的了。”

武臣一听，两人吹出的这个前景真的太诱人了。既然到了这个地步，为什么不努力实现这个梦想？至于那些家属，死了就算了，自己完全可以再成立家庭，生出大量儿女来。于是，只收了陈胜的祝贺，却把他的命令丢到一边，派韩广去打燕地，李良去攻常山，张廪略上党。唯独没有派兵向西。陈胜你就生气吧。现在的老子不是以前的老子了。以前老子听你的，但现在老子听张耳和陈馥的。

此时，大家看到陈胜的事业做得这么容易，才几个月时间，带着一群饥饿的贫苦人民，就打出了大片土地，连函谷关都打到了，把秦朝吓得不敢。于是都纷纷起来，高喊打倒秦二世的反动统治，弄得全国各地都是起义的队伍。当然，这些队伍都打着楚国的旗号，挂着大楚的招牌，一时之间，“楚地数千人为一支的军队，数不胜数”。

这时，有两个历史猛人也站了起来。

第十三章 乱世又来

刘邦的故事

这两个猛人就是刘邦和项梁。

他们起来的时间是二世元年的九月。

刘邦是沛人，他搞事的地点也是他的家乡。

根据司马迁的说法，这哥们儿的来历绝对是不平凡的。他的老妈和老爸都是勤劳质朴的农民。他老爸叫刘太公，他的老妈叫刘媪。其实这根本不是他们的真名。因为“太公”、“媪”这两个词，就相当于现在的大爷、大妈一样。当时没有身份的人是没有名字的。从这方面来看，可以肯定刘邦前面十八代祖宗，基本都是草根一族。而他以前的名字，据说叫刘季。如果现在谁叫刘季，看上去你会觉得这个名字很有文化。可当时就一点儿没有文化了。这只是他在兄弟中的排行而已。古代兄弟的排行一般是：伯、仲、叔、季。老大叫伯，老二叫仲，老三叫叔，最小一个的叫季。

刘邦是他老爸最小的儿子，是典型的农民后代。

但后来司马迁又说他只是刘媪的儿子，而不是刘太公的儿子。

因为有一天，他的老妈在河边的地里劳作，后来累了困了就在那里休息，一休息就睡着，一睡着就做梦。梦里她跑到了天上，跟神仙们混在一起。这时，天下起大雨了。一时之间，雷电交加。刘太公记得老婆还在外面没有回家，急忙带着雨具过去。

才到一旁，刘太公就发呆了。

他看到了他的老婆。他的老婆还在那里睡着，而他老婆身上居然

盘着一条龙。如果我们现在谁看到这个现象，肯定会发疯。但刘太公就是刘太公，他没有发疯，只是在那里看着。

刘媪后来肚子就大了。再后来就生了刘邦。

这样的经历算牛了吧？现在很多人可能会觉得不靠谱。但当时的人就相信，司马迁也相信，还一笔一画地记录了下来。不过，我认为，这段故事肯定是刘邦自己后来编的。因为自己的出身太过草根——那时做什么事都讲出身，自己这个出身也太拿不上台面。于是干脆把自己的出身编一编，制造了一顶绿帽子给老爸戴——反正这顶帽子不是隔壁家叔叔的，而是那条突然发情的来历不明的龙的。

按道理而言，他也会是和他的哥哥们一样，先是个放牛娃，然后就慢慢地成长为新一代的农民，继续保持着勤劳质朴、受人欺负的农民本色。

但他还在很小的时候，就从没有按这个传统轨迹走下去。

这哥们儿长得有点不帅：隆准、龙颜，左股有七十二个黑痣。你一看“隆准、龙颜”这四个字，会觉得很帅。其实只是一半帅一半不帅。隆准就是鼻梁很高，跟白人有得一比，但那个龙颜就不怎么好了——字面当然很不错，可你知道龙颜最像什么？告诉你其实就是马脸。长着个马脸的，基本就不好意思跟那个“帅”字挂钩了。

但不能跟帅字挂钩，却能跟龙字配套，这就是资本，而且是大大的资本。龙是皇帝啊。

皇帝再不帅，也是可以秒杀天下所有的帅哥的。

然后，他的左边屁股上还密密麻麻地长了一大堆黑痣。他要是到公共澡堂里一脱裤子，估计会把人家吓跑。但他却说，这一大堆的黑痣不多不少，整整七十二颗。大家就很惊奇了。七十二这个数，在中国数理文化上，太有内涵了，你不服不行。身上有痣一点儿不稀奇，但一口气在一个地方上生了七十二颗，就不得不稀奇了。

出身、面貌、屁股上的黑痣，这几大元素，成了日后刘邦成功的最有力的依据。这些元素体现了上天的意志，其功劳比后来兴汉三杰还要隆重——老子是上天注定的皇帝，没有你们，会有其他三杰来帮着打天下的。总之三杰会有很多，刘邦只有一个。

这哥们儿小时候不怎么务正业，整天在街头当小混混。小混混一般都很讲哥们儿义气，在手里有钱的时候，出手都很大方。

后来，他居然混成了泗水亭的亭长，成了最基层的领导干部。但这哥们儿仍然不改小混混的派头，爱喝酒，更爱美女。他经常跑到王媪和武负那里喝酒。并不是这两个姐们儿做的酒特别好喝，而是因为这两个人长得不错，而且还很大方地让他赊酒。那时，他只当个亭长，工资就那几个钱，不够喝几斤酒，所以他就经常打白条，签完字再顺便泡老板娘一把，然后拍屁股爽歪歪走人。这哥们儿酒肉朋友多，又是出名的混混，很有号召力。因此，他在这两个地方喝酒，其他人便都跟着来消费。因此，这两家的生意倒越来越火红。于是，一到年终，两个老板娘都免了他的债务。

亭长也不是只喝酒不干活的。他那时最经常干的业务就是把辖区内的农民工带到咸阳，参与首都建设。

有一次，秦始皇出来，刘邦正好在咸阳。秦始皇为了摆谱，常常公开出来，让大家看着他威风凛凛地从大街上通过。刘邦同志目睹了嬴政同志的排场，觉得很震撼，当场就说：“嗟乎，大丈夫当如此也。”

刘邦喜欢泡妞，但这些年来也只能泡到武负、王媪之类的资深美女，连个老婆都没有，让他也有点郁闷。

但这个郁闷期很快就过去了。

刘邦的顶头上司沛令，有个老朋友吕公。这个吕公不知道怎么搞的，得罪了别人，怕人家砍杀他，就跑来投奔这个沛令。

沛县的那些小官小吏看到县长家里来了重要客人，便都过来祝贺

——说是祝贺，其实是来巴结，只要领导家里有什么事，大家都得主动拿着封包上去送给领导。这个巴结跟现在的有得一比吧？

现在进行这些活动，一般都是比较松散的，一点不讲程序论规格。可当时还是讲程序、摆个排场的，现场还要有个主持人。这次的主持人就是后来著名的历史牛人萧何。

在大家拿着封包排队入场时，萧何大声宣布：“封包里的钱不满一千的，都到堂下去坐。”

这时刘邦也进来，听到这个宣布，心里很郁闷，他的工资连平时的酒钱都还拖欠，白条打了一次又一次，现在他身上最多的不是别的东西，而是寄存在酒店里的白条。这次他本来也只是过来混口饭吃的，是个标准的无产阶级，身上虽然臭气很浓，但唯独没有铜臭。现在看到领导这么安排，这不是想把自己赶出宴会现场是什么？

你要是把他从救灾现场赶出去，他是一点意见也没有的。可你把他从宴会现场赶走，他能干吗？

这哥们儿平时就是个狠吹的人，这时索性大吹一通，对那个门卫说：“我给贺钱一万。”

那个门卫一听，大财主来了，忙进去对吕公进行了汇报。

吕公也有点坐不住了，急忙出来迎接。这个吕公还有个特长，精通看相业务，这时看到刘邦的相貌，觉得跟看相教材里讲的最富最贵的相貌一模一样啊。这可是天生的牛人。他也看出，这哥们儿现在穷得跟乞丐一样，那一万钱是吹出来的，但他仍然很恭敬地请刘邦进去，再恭敬地请他坐下。

萧何对吕公说：“这个小刘是个忽悠专家，什么事也做不成。你不要信他。”

吕公这时只相信自己的眼睛，不相信萧何的话，继续对刘邦恭敬下去。

刘邦平时就看这些同事很不顺眼，觉得他们除了比自己会巴结领导，甚至敢于借钱送封包给领导外，别的都比不过自己，看到吕公这么对待自己，也就爽歪歪地走上去，一点儿不谦虚地坐了上座。

酒喝得差不多散场了，吕公示意刘邦继续留下来。

吕公对刘邦说：“我这辈子帮人看相看得眼都花了，但从没有谁的相貌比过你。你要好好珍惜你这个来之不易的相貌，以后肯定会发达的。我决定把我的女儿嫁给你。”

刘邦一听，当然高兴。想不到这次吹牛真是吹对了。不但混了一顿白吃白喝，还得了个老婆。这个吕公不是有病，就是老子命好。

刘邦很高兴，但吕公的老婆很不高兴。

她向来对老公的眼力很佩服，听说老公当场拍板把女儿许配给了一个帅哥，心里当然很高兴。可一看到帅哥的模样，那是标准的啃老一族，满身痞子气，看上去除了喝酒、吹牛、脸皮厚这三大装备外，什么本事也没有。所以，就大骂老公，你不是说咱这个女儿是大富大贵的命，以后一定嫁一个大贵人。县长对你这么好，想跟你订亲，你还觉得当县长夫人实在太对不起女儿的命了，现在居然嫁给这个刘邦。我看这个刘邦是个火坑。你这是把女儿往火坑里推。

但吕公却不理，硬是把女儿嫁给刘邦。他怕嫁得晚了，别人抢走那可不好玩了。这个世界人虽然很多，打了这么多年的仗，杀了这么多年，也没有把人杀光。可刘邦却只有一个啊。

刘邦有了老婆又生了两个儿子，终于知道，再这么混下去，天天赊酒喝是养不活老婆孩子的。因此，他也常常请假带着老婆孩子回家去种地。有一次，他老婆和两个孩子在田里劳动，有一个老大爷路过那里，请他们给点水喝。吕美女干脆连干粮也一起给了这个老人家。老人家吃过之后，对吕美女说：“夫人天下贵人。”

吕美女当然很高兴，请老人家再帮忙看看两个儿子的相貌。

那人睁着老眼先看了刘盈一下，就对吕美女说：“夫人所以贵者，乃此男也。”

再看第二个儿子，同样是贵不可言。

那人说完之后，就离开了。

正巧刘邦起来，吕美女就把刚才的事对刘邦说了。刘邦天不怕地不怕，但仍然是个唯心主义者，急忙问，那个人现在在哪里？

刚刚过去不久。

刘邦就追过去，只一下就追到了，直接问他自己的相貌如何？

那老人家说，刚才那位美女和两个小孩子的相貌都跟你一样。你将来贵不可言。

刘邦一听，笑得脸都歪了。看来以后当个县令是没有问题了。老干这个亭长，一年就几个钱，还得天天请假回家支援农业生产。只有当县令了，工资又高，一到假节日，那么多的手下都争着送礼过来，你一千我一千，十个人就一万钱了。一年几个节日下来，银行卡上的数字不飞涨才怪，那才算富贵啊。

斩蛇起义

这哥们儿怀着当县长的伟大梦想，哪知，想了一又一天，还是在亭长的位子上折腾。人家都提拔到高处去了，他仍然是刘亭长。他这才知道，在这个官场上混，你没有钱送给人家，人家是不会提拔你的。你的岳父是看在你相貌的基础上把女儿嫁给你，可组织却不看相貌，只看现金。你没有现金，光有相貌——对不起啊，我们不能以貌取人。

亭长最重要的工作，就是不断地把民工送到首都。刘亭长已经送了几批，每次都能顺利完成任务。

但这一回，他领了任务，把一批民工送往骊山。哪知，才到半路，民工们就跑了一半。他想，要是民工们继续这么开小差下去，估计到咸阳时，就只剩下他一个人了。于是，来到丰西的大泽中，他决定不去了。

陈胜、吴广决定不去的时候，策划了史上有名的造反事件。刘邦决定不去的时候，心里是没有一点造反想法的。但他仍然来了个够朋友的做法。

他请大家大喝一顿，然后喷着酒气对大家宣布：“你们干脆都跑路算了。我也不当这个亭长了，去当流亡分子，吃一天算一天。”

大家一听，当然坚决拥护。你就是不这么宣布，我们也要跑路的。于是，大批的人都逃跑了。但仍然有十多个决定跟他一起，做他的死党，他逃到哪里，他们跟到哪里。

刘邦本来就是一个很够哥们儿的人，一看居然还有这么多人跟着他，不好让他们离开，只得走一步算一步了。他叫一个人在前面探路。

那个人走了不久，拼着命跑回来向他报告，老大，前面不能走了。

“为什么？难道发生了泥石流？”

“不是啊。是一条大蛇盘在大路上，好可怕啊。”

刘邦一听，大喝：“原来是一条蛇。男子汉大丈夫怕什么蛇？”

他浑身酒气地拔出宝剑，向前走去。

走了不久，果然看到大路上有一条大蛇盘在那里。如果没有肚子里的酒精支撑，估计刘邦也退了回去。他喷着酒气，大步上前，挥起宝剑，向大蛇砍去。大蛇就给砍成两截。之后，他酒力发作，就倒在地上睡着了。

本来砍死一条蛇，算不得什么事。可这蛇是刘邦砍的，就成了一个著名的历史事件。当然，如果故事到此为止，太史公就没有记录在案的必要了。

情节继续发展。

不久，后面来的人经过这个地方，看到一个老美女在那里哭，而且是半夜里哭的。大家问她，你为什么哭得这么伤心？

她说，有人杀了我的儿子，所以我哭。

人家为什么杀你的儿子？

老美女说：“我的儿子是白帝的儿子。他变成一条白蛇盘在路上。后来赤帝的儿子把他砍了。”

大家一听，这话也太八卦了吧？白帝的儿子不在天上，跑来地球上干什么？什么不好变，一定要变成一条白蛇？这个老年妇女要么是从精神病院里偷跑出来的。要么就是故意侮辱他们的智商，编个八卦来骗他们的。这几个家伙也是些很有脾气的人，想到这里，就想把这个老年妇女暴打一顿，让你深刻地认识到，不光落后要挨打，不诚实也要挨打。

可转念之间，大家眼前一花，不见了这个老年妇女。

大家一看，就都傻了。他们看到白蛇被砍成两半死在一边；刘邦手里握着宝剑睡在一旁。那条蛇确实是白蛇。现在你就是打死他们，他们也不会怀疑老妇女的话了。

这时，刘邦也醒了过来。大家把这个事告诉了他。

刘邦一听，很高兴。看来老子的命是真的好了。

这个故事就是有名的“斩蛇起义”。不过，我估计这是刘邦后来编的。把自己杀一条蛇的事，硬是与白帝、赤帝捆绑在一起，说自己是老天注定的推翻秦朝的人。这个做法虽然比不过陈胜、吴广的生猛，

但这个八卦的却更有广告效应。

这些决定跟他去混的人，本来就觉得这家伙够哥们儿，这时对他更是佩服了。

刘邦本来在决定把这批农民工全部放走后，也要溜之大吉。哪知，这些人都要求跟他到底。他知道，带这一帮人去干什么也不行。要想把他们养活下去，只有去做打家劫舍的勾当了。

这时候，全国各地靠打砸抢生活的很多，但朝廷都管不了。所以，刘邦这一帮人开始的生意还不错，没吃的了就去开展工作，居然也没有受到围剿。后来，秦始皇不知听谁讲，现在东南有天子气。

这话在一般小老百姓听来，会很有喜感，觉得这个八卦很神奇，盼望八卦的续集快点来。可所有的皇帝一听，就不爽了。这个天子气是他们一家垄断的，哪个地方出现，他必定要打压那个地方。因此秦始皇就经常跑到东方来旅游，想用自己这个有血有肉的天子去压迫那个“天子气”。希望天子气被自己这个阳刚之气一吓，最后蒸发掉。

这些八卦也跟现在的很多八卦一样，没几天就传得地球人都知道了。

刘邦也知道了。这哥们儿把这个八卦跟自己的那些八卦联系起来，认为，现在这个天子气就是在自己身上。如果自己仍然天天带着这身天子气到处乱逛，给秦始皇那个真龙天子一抓，肯定会被杀掉。于是，就带着那帮死党跑到山里打游击。

如果光打游击，这个八卦仍然不是好八卦。

别人要找到他，就是跑得脚板裂开都找不到他，可他的老婆吕美女却往往一找就找着，然后在那里，履行几天压寨夫人的职责之后，一脸笑容地下山而来，准确得好像她在刘邦的身上装了GPS一样。

刘邦问她：“你怎么会这么容易找到我？”

她说，你住的地方上空都有一团云气。我一看到这团云气，就可以直接找到你了。跑得了刘邦，跑不了云气啊。

这话当然很快就传开了。

当然，我认为这仍然是刘邦自己创作出来的八卦。但这个八卦在当时是很给力的，很多人都因为这一系列的八卦去归附刘邦。

于是，刘邦的队伍不断地壮大。

从这些八卦上看，刘邦此时的眼睛不再只盯着那个县令的富贵了。当县令是不需要有“天子气”的。

不久，就发生了陈胜吴广事件。

陈胜吴广事件最大的效应就是这一带的人到处拿着菜刀（兵器收缴了，但菜刀还是可以杀人的），大喊大叫着去杀县领导。

沛县的县长一看，发现这个形势有点不大妙了——要是这项运动开展到沛县，他也会被菜刀砍脑袋的。他急忙找来萧何和曹参，问他们怎么办？要是人家高举菜刀冲进来，不但杀我，也杀你们啊。谁叫你们也是县领导班子成员之一。

萧何和曹参当然也怕，但他们有办法。两人对县长说：“县长大人你是秦朝任命的领导干部，现在想干造反的事。只怕很多人不服你的领导。最好请城外那些好汉进来帮忙，谁不听就杀谁。”

县长一听，好办法。于是，派那个樊哙去找刘邦。

萧何、曹参、樊哙这几个家伙跟刘邦向来是酒肉朋友，知道这个世界一乱，刘邦这样的人才吃得开，所以就决定把他请来当老板。

樊哙去找刘邦根本不需要像吕美女那样要手搭凉棚找大半天，先找到那团云气，才可以找到刘邦。这哥们儿一出城，就直奔山里，找到了刘邦，然后就带着刘邦和他的队伍下山而来。

那个县长大人刚听萧何他们的话，觉得很有道理，可后来一想，觉得又没有道理了。刘邦是什么人？自己手下一个亭长，连喝劣酒的钱都没有，全身上下全是流氓气，此前向来都是看自己的脸色办事的，要是让他带着他的游击队进来，自己以后可就得看他的脸色吃饭了。

他这么一想，就后悔起来，决定不跟刘邦合作。我守我们沛县，你当你的游击队长。

当刘邦那一百来号人破破烂烂地来到城外时，樊哙去叫门，但城门就是不开。

那个县长看到刘邦的人马虽然不多，但个个都很威猛，脸上全是狠戾之色，心里更加怕起来。他又怕萧何、曹参他们要跟刘邦来个里应外合，他就完蛋了。于是，又做了个杀萧何、曹参的方案。

这俩哥们儿机灵得很，一看到县长大人不开门，接下来就要拿他们是问了，因此就赶在县长大人实施方案之前，翻越城墙，投奔刘邦了。

刘邦一看，县长大人最得力的助手都逃了出来，他还有什么搞头？他既然决定结束游击生涯来到城下，哪还能再回去。他写了一张传单，绑在箭头上，射到城里：天下苦秦久矣。今父老虽为沛令守，诸侯并起，今屠沛。沛令共诛令，择子弟可立者立之，以应诸侯，则家室完。不然，父子俱屠，无为也。

这话用现在的话来讲就是，现在天下受到秦朝的折磨已经太久了，大家都想起来打倒这个反动统治集团。现在各位父老乡亲都在帮反动县长守城，好像很光荣。可等诸侯大军开到，就会来个屠城运动。所以，你们应该团结起来，看清形势，先把反动县长砍了，然后再选新的领导人，响应诸侯。那样一来，大家什么事都结了。否则，到时候全家都得死光光，有什么意义呢？

本来城里广大人民群众的情绪就不很稳定了，看到这个传单后，

大家知道这个县长大人是靠不住的——连萧何、曹参他们都跑了，他们还帮他守城干什么？于是，便把反动县长的头砍下来，然后打开城门，把刘邦放了进来。

刘邦带着他一百号死党就这样占领了沛县。

大家都说：“刘邦你就当县长吧。”

如果是以前，刘邦肯定一点儿不谦虚，当就当啊。当县令比当亭长强多了。可现在的刘邦不是以前的刘邦了，他觉得自己应该深刻一点儿，就很谦虚地表示，自己文化程度太低了，当不好这个领导啊。还是让更强的人来当吧。

在这里文化水平高一点儿的，就是萧何和曹参。这两个人虽然也有当大官的良好愿望，但怕这事要是搞不好，最后失败了，秦朝追究起来，那可是九族全部被押赴刑场啊。于是，他们都推辞了，而且都一致地要求刘邦一定要勇于承担这个大任。这个担子你不挑，哪个能挑？

最后大家都说：“刘邦同志，你就不要推托了。我们都去找大师算过，只有你才可以当我们的领导。别的人当，最后都不吉。”

刘邦再假装推辞了几次，最后才当了 this 沛县的新领导。当然，他不称县长，而是称为沛公。“沛公”比县长牛多了，也有文化多了。

这哥们儿继续以八卦为指导思想：既然八卦说他是赤帝的儿子，那咱们就都用红色吧。于是，所有的旗帜都是红旗。沛县就成了当时的红色根据地。而队伍也发展到了三千人的规模。

项梁举事

接下来讲另一个牛人的故事。

这个牛人叫项梁。他的老爸就是曾经把李信打得路都看不见的项燕。这哥们儿的出身要比刘邦、陈胜、吴广他们强多了。他是正宗的

贵族出身。当然，现在他也是贱民一个。他还在年轻时就是个杀人犯，被政府到处通缉，最后在老家待不下去了，就带着他的侄子项羽跑到吴中躲藏。

项羽后来很牛，年轻时也很有个性。

两人一到吴中，立刻引起吴中那些权贵的关注，个个都觉得这两个人不一般，都把他们当人物看。项梁这哥们儿这时就显示出极高的号召力。

作为项燕的儿子，项梁最大的愿望就是为老爸报仇，让大楚复国。他很希望以后项羽成为他的得力助手，因此在项羽还很年轻时，就注意对这个猛男的教育。

项梁那时就认为，没有文化的人是愚蠢的人，因此很想叫项羽好好读书，先把学问做强做大，以后学什么都会上手的。哪知，项羽拿到课本没几天，就不愿意再去上学了。既然不是读书的料，那就练武吧，以后上战场杀敌也是可以发挥很大作用的。于是，就让他学剑术。文的不成，武的肯定成。

可项羽学了几天，又觉得这个剑术只是个花架子，拿到舞台上耍耍，倒是很酷的，真的上战场用起来，也杀不了多少人。所以又把宝剑丢开，不学了。

项梁一看，你这小子，什么也不想学，看来只想做个街头小混混了。咱们可是大楚国的贵族啊，你爷爷可是连秦国二十万大军都打败过的。你要是成为街头小混混，咱项家的面子都给你丢完了。便把这个侄儿大骂了一顿。

可项羽却一点儿不在乎，对叔叔说，读那么多书有什么用？够写自己名字就完事了。至于剑术，练好了，只能在单挑中打败一个人。所以，学剑也是没有多大作用的。要学，就学足以打败千万人的本事。

项梁一听，觉得这小子比自己的志气远大多了，就教他学兵法。

项羽一看，这个比剑术强多了，就跟叔叔学下去。可这哥们儿永远不是个爱学习的好学生，只学了个大概，就不肯再钻研下去了。

这哥们儿的学习成绩虽然一般般，但身体素质却超级强悍——身高八尺多，而且力气超大，可以轻松地把鼎举起来——你是知道的，举鼎可不是闹着玩的。当年秦武公就拼命去举，后来鼎是举了上来，但也把命拼掉了。项梁摊上这么一个侄儿，也没有办法了。

由于项梁在这个地方的威望越来越高，人气越来越旺，因此当地有什么纠纷，基本都请他当裁判长。大家做什么事，基本也都请他出来当主持人。项梁就一边帮大家办事，一边组织当地的青年人，暗中以兵法为指导思想，指挥他们进行各类群众活动，算是把兵法理论用到实际工作中去，为以后的举事做好准备。

有一次，秦始皇到会稽视察时，项梁和项羽都去观看。

大家看到秦始皇的排场大得吓人，个个都庄严肃穆地行注目礼。项羽却只是微微一笑，说了一句著名的话：彼可取而代之。

人家见到皇帝，都得叫声陛下。可他只是用了一个“彼”字，对嬴政同志的轻蔑可说是到了极点。

如果这句话传到官府耳中，项家全体人员都会死定了。项梁急忙捂住他的嘴巴，对他说，不要再瞎扯了。人家听了，咱可得满门抄斩。

但项梁心里却很高兴。因为杀掉秦始皇，推翻秦朝的反动统治，一直是他的终极目标。虽然现在秦朝很强大，但他相信机会总是有的。

机会终于来了。

陈胜、吴广在大泽乡那里揭竿而起，东方各地都纷纷响应，连周文那样的人都可以打到函谷关、武臣那样的人都可以攻略赵燕。可见秦朝的气数真的没有多少了。这个时机不抓，那还抓什么时机？

连会稽郡守殷通也看出，秦朝真的要完蛋了。自己如果再坚持当秦朝的地方大员，只怕不过几天，这颗脑袋就会给人家砍下来。于是，他决定顺应历史潮流，宣布起兵响应陈胜。

他做这个决定时，他才发现，贪官几乎个个都可以做得很优秀，但造反事业却并不容易开展。首先，你得要有人帮你带兵去打仗。他把自己的本事评估了一把，混官场、行贿受贿、欺压百姓，自己确实很有一套，可上战场是万万不行的。而且再把手下的人拿来一考量，也都是当贪官的料，你叫他们贪污军饷、克扣士兵的伙食，他们都会搞得很出色，但你要是让他们带兵打仗，也只会打败仗。于是，他只得把目光投向了项梁，决定引进项梁这个人才。

他把项梁找来，对项梁说：“现在长江以西的都全部造反了。看来老天爷真的要叫停秦朝的反动统治了。所以，我们必须认清形势，把握好机遇，才能抓住主动权。否则，主动权给别人掌握，咱以后就都得看别人的脸色办事了。现在我决定起兵反秦，让你和那个桓楚当军方领导人。”

殷通对当前的形势看得很透，可他对项梁却看得一点儿也不透。项梁看到楚国旧地到处是造反的旗帜，老早就想出来大干了，可是却没有力量。这时看到殷通找他举事，那是正中下怀：呵呵，殷通同志啊。你想利用老子？你还嫩得很。老子让你知道什么叫利用。

他对殷通说：“呵呵，那个桓楚现在正逃亡在外，别人都不知道他藏在哪里，要找他比较困难，好像只有项羽知道他在哪里。我到外面问一问他。”

然后出去。

他并没有问项羽知道不知道桓楚的踪迹，而是叫项羽做好杀人的准备。然后又回来跟殷通坐在一起，说：“项羽果然知道他在哪里。如果你同意让他去找，我就去叫他进来，让他当面接受任务。”

殷通说：“好吧。”

项梁就到外面去，他并没有叫项羽进去接受殷通布置的任务，而是去完成他布置给项羽的任务。

两人进来，喝了一下酒。

项梁对项羽说，可以行动了。

项梁和项羽都是杀人好手，有过几次前科，现在要动手杀人，业务精通得很。项羽听到叔叔下达命令，立刻拔出宝剑，上前朝正满怀期待之情的殷通猛砍。殷通哪料到这两个家伙会来这一招，再加上项羽是天生的杀手，哪里躲得开，面对寒光一闪，那双眼睛一眨，脑袋就落在地上。

项梁上前抓起殷通的那颗头，再把郡守的公章搜出来，挂在自己的身上，然后大步走了出来。

郡守的部下一看，老大的脑袋都在人家的手里了，他们还能怎么办？结果都乱成一团。

项羽乘机大开杀戒，一口气杀了一百多人。剩下的人都吓得趴在地上，不敢再起来。

项梁看到这些人都怕了自己，威信已立，便把原来的那些熟人都叫来，向他们宣布了自己的决定：造反！

没有谁不同意，没有谁敢不同意！

在这个地方，最牛的招牌就是楚国的招牌，连陈胜、吴广那样没有文化的人都借了楚国的牌子。项家是楚国的贵族，这块招牌是他们的固定资产，现在一挂起来，号召力就远比陈胜他们猛了。再加上，项氏叔侄长期以来就盘算着起来造反，而陈胜、吴广是被逼得没有路可走了，这才不得不揭竿而起，既没有前期准备工作，也不知道往后怎么走。后来事业突然做大做强起来，居然不知道怎么走下去了，自己只在陈地那里当大王，其他的全交给别人去做——这样的人能做出什么事业来？项梁老早就搞了个方案，前期准备工作做得很充分，知道下

一步该怎么出手。

他杀了郡守，立刻开展征兵工作，把以前他多次组织出来参加群众工作的那些年轻人全都叫来，共得八千人。这些人以前都受项梁训练过，这时一穿上军装，立刻成为一支战斗力很强悍的精兵。这就是专业跟业余的差别。

那些原来跟他谈得来的人，这时他都任命他们当了各级领导。只有一个人什么职务也没有。这哥们儿就找项梁要职务。项梁说：“有一次，我帮人家主持丧事，让你去办一件事，你没做成。所以现在不安排你职位。”

大家一听，原来这哥们儿还真量才录用，你光跟他有交情，没有水平，他真的不会重用你。从这件事上看，陈胜差项梁就不止一个档次了。你看陈胜用的都是什么人？谁跟他好他用谁。他看不惯谁就杀谁，最后人才给杀光了，朋友得势之后又另立公司。

项梁宣布自己就任会稽郡守，让项羽为副将。

两人迅速占领了会稽各县。

谁都想当王

这时，大家看到楚国的招牌很好打，可再怎么好打也只能在江南这一带打出来。你要是在别的地方打楚国的牌子，就会成为假冒伪劣产品。那个田儋觉得自己是齐国王室的后裔，就应该打齐国的品牌。

这哥们儿也有两个堂兄弟，一个叫田荣，另一个叫田横，都属于猛男系列人物。他们也跟项梁一样，老早就到处结交朋友，手下有一大批死党。这时看到反秦之火到处都在熊熊燃烧，自己再不出来搞事，抢占先机，以后就没有机会了。

当时，陈胜派他的大将周市进攻狄县。

狄县的县令倒很有骨气，硬是关闭城门，死守起来。周市一时也

攻不下来。

田儻一看，要是这个地方给陈胜他们拿下，他就没有根据地了。于是，田儻就想了个办法，把他的一个身边工作人员绑了起来，带着一群人把那个工作人员押到县政府那里，说是这个家伙犯了法，想杀他，特来向县长报批。

县令哪想到这是田儻的阴谋？当时就出来现场办公。可他才出现在田儻面前，嘴巴还没有出声，田儻冲上前去，很干脆地把他砍死——现在他终于知道，外部的敌人是不可怕的，内部的敌人才真的太难防了。

田儻杀了县令，立刻召集大家来，对大家进行了一次动员，说现在天下到处都在起来打倒秦朝的残暴统治，这个反动县令居然还死挺秦朝，所以杀了他。我们齐国有着悠久的历史，我们田家就是齐国的王。现在我要当齐王了。

田儻就这样挂起一齐国的招牌，然后向周市出击。

周市打不过田儻，只得退兵回去。

田儻一下就全面占领了齐国故地。

这时候的造反事业做得真顺利，只要谁敢于起来，谁基本都能成功。当然，现在的成功并不算成功，只有笑到最后的才是真正成功的人。

这时，除了田儻之外，别的人基本都是承认陈胜为母公司，个个都打着他的旗号，连项梁也是如此。

可现在陈胜能直接指挥的却没有几个人。

那个武臣称赵王之后，根本就不听老领导的话了。他听从张耳、陈馥的话，避开同秦兵主力的接触，只是一味地扩大地盘，让自己的公司不断壮大。他现在很想把燕国故地也纳入自己的版图，于是派那

个韩广去攻燕。

韩广没费什么力气就把燕地拿下来。

燕地的那帮豪杰便都劝他，人家都当王了，将军你也把这个燕王当了。

韩广说：“我的老妈还在赵国那里。我要是当这个燕王，他们就会把我的老妈杀死。”他这时还不想变成一个没妈的孩子。

可那些人却一点儿不担心他的老妈给武臣杀掉，对他说，以前陈胜那么强大，都不敢对武臣怎么样。现在武臣敢动将军的家属吗？你要是再不当燕王，只怕人家就当了。

韩广一听，有道理，就宣布自己是燕王。

武臣果然不但没有杀他的老妈，反而还把他的老妈送过来，忍着怒火当了一回好人。

从这个事件上看，这时反秦事业确实很浩大，但各势力之间的关系也很复杂。

武臣虽然把韩广的老妈送给了韩广，但他仍然很恨这个韩广，送老妈只是做给人家看，表示老子是个君子。君子不杀人家老妈。但君子还是要发动战争的。通过战争来打败人家，那是很符合君子做人标准的。

于是，他又带着张耳和陈馥去进攻燕国。

哪知，这哥们儿是个马大哈，在战斗期间硬是来个微服私访。这一私访就访到了人家的地盘里，给燕国的巡逻兵看到了。燕国的巡逻兵一看，是个穿王爷制服的。要是拿下了，肯定是个功劳。于是就把武臣轻松地变成了战俘。

韩广一看，老领导来了。如果是你老妈来了，我肯定把她护送回去，绝对不动她一根毫毛。可现在是老领导啊。要是轻易把老领导放

走，说明老领导也太不值钱了。因此，请你们把一块黄金地段划给我们，我就放你回去。

赵国方面不断地派使者过去，请韩广放了武臣。可是韩广都把这些使者杀死。

韩广在那里咬着牙，没有土地，就坚决不放武臣。

后来，赵国的一个伙夫出来，直接到韩广那里，对韩广说：“我来问你一件事情。”

“说。”韩广说。

你知道现在张耳和陈馥现在最想做什么吗？

韩广哈哈大笑，肯定是想让我把武臣放回去。

那个伙夫也哈哈大笑，错！

韩广一怔，这有什么错？难道他们不想武臣回去吗？

伙夫说，你太不了解这两个人了。他们天天去打仗，拿下赵国几十城。他们老早就想自己称王了。只是因为现在形势不大有利，所以才让武臣当第一把手。现在赵地已经平稳，两个人正要商量把赵地一分为二，只是碍着武臣的存在，怕搞定武臣会发生乱子。现在好了，你把武臣抓到了，他们就天天派使者过来，请你放赵王回去。他们这么做，其实是想惹你生气，然后把武臣杀了。武臣死了，他们想怎么样就怎么样。你们燕国现在有多少斤两？而他们两人的水平，你也不是不知道。你能打得过他们吗？

韩广一听，真的干不过那两个人，于是就把武臣放走了。

那个周市给田儋打退，来到魏国故地。他看到赵国有了，燕国也有了，齐国又宣布重新挂牌，看来魏国也应该恢复了。于是，他决定请那个魏公子魏咎当魏国的第一把手。

可这时，魏咎同志还在陈王那里。大家都对周市说，估计陈王不会放魏咎出来的，还是你当这个魏王算了。武臣跟以前赵王室有毛关系，他不是照样当了赵王？那个韩广跟燕王室也是一点不沾边的，现在他不是好好地当燕王？

可周市不干，他硬是跑到陈王那里，请陈胜把魏咎放过来，让他就任魏王之职。开始时，陈王的态度很坚决，但周市更坚决，你不放我就天天过来请求。最后陈王没有办法，只得把魏咎放出来。

于是，周市把魏咎带出来，让他当了魏王，他自己为魏相。

一时之间，这么多王纷纷到这个历史舞台亮相，局势又乱成一锅粥。开始时，这些诸侯（或者说起义军领袖）都是以秦朝为目标，天天高喊打倒嬴氏的反动统治，可秦朝还没有打几次，他们就先自己干了起来，内部也乱得像一团麻。本来，赵是陈的二层机构，而燕又是赵的二层机构。但现在都坚持独立自主的原则，坚决摆脱上级领导的控制，走自力更生、自我发展的道路。你叫我去打秦朝，我偏不打。另外那个齐国，才一挂牌，就先把陈胜的部下打了个遍地找牙，是赤裸裸的利己行为。

倒是刘邦和项梁还在举着陈王的大旗，坚决不称王。他们知道，现在你称王，过几天这个王就没有了。你看看，这些称王的人，他们有多大的实力？手下有什么人才？他们是除了那个光荣的称号外，什么也没有。

当然，现在的刘邦仍然不强大。

他占领了沛县。沛县的上一级政府泗水郡都是很生气的。你这个小小的亭长居然也敢在我手下搞动乱？于是，郡监带着部队过来攻打刘邦。

刘邦一点儿不怕，跟这个郡监打了一仗。

事实证明，这个郡监打仗的水平太菜。两下在丰开打，刘邦大获全胜。

刘邦叫雍齿守丰，自己带兵征薛地。

这是泗水郡首府所在地。那个郡守看到刘邦前来，只得应战，最后又给刘邦打败。

这个郡守只得跑路，一直逃到戚地。可刘邦的左司马曹无伤已经在那里等候多时，看到他狼狈而来，直接就把他抓住砍头。

反秦各路人马基本形势大好。

唯独陈胜的形势不大好。

他现在虽然是各路反秦大军的最高领袖（除齐王田儋不加入陈氏联盟外，其他都还在打着他的旗号），但他现在只能号令他自己的部队，权力基本等同于前不久的周王朝。而他的主力部队都交给了那个周文。

周文好像很会打仗，但周文的运气却差得要命。本来打得很顺，可偏偏碰上了秦朝最后的牛人章邯。可以说，这时不管哪路反秦大军碰上章邯，都会被章同志打垮。何况是周文这个没有多少作战经验的将军？

他在泗水那里被猛扁一顿之后，逃出函谷关，然后到曹阳亭后驻扎下来。

章邯能放过他吗？章邯要是再放过他，章邯就不是章邯了。

章邯追过去，再猛打一顿。

周文对章邯一点儿办法都没有，甚至连一点儿英勇的抵抗也无法组织起来，就被打了个大败。

再逃。

又到了那个著名的地方——渑池。

才十几天，章邯又来了，再一次大破之。

周文数了一数，自己居然打了这么多败仗，觉得真没有脸回去见陈王了，拔剑“自刎”。剩下的部队都不再战。于是，陈王的主力部队就基本玩完。

当然，他还有一支大军。

吴广之死

这支大军现在在吴广手里。

吴广作为大泽乡的主要策划人之一，算起来，功劳跟陈胜是一样的。但这哥们儿倒很够意思，从没有抢班夺权的想法，仍然带着部队为实现理想而奋斗。

这时，吴广还在荥阳。

负责守荥阳的秦将是李由。

李由就是李斯的儿子。这哥们儿现在的职务是三川守，荥阳在他的辖区范围内。

当吴广的大军浩浩荡荡地开向荥阳时，李由就知道荥阳危险了，立刻向他老爸报告：现在贼军十万已经来到许县，离荥阳不远了，连他们喊杀的声音，我们都听到了。现在城里只有两万多部队，而且部队的口粮也只够几个月的。如果不派兵增援，我们就没有救了。荥阳要是完蛋，咸阳就很危险了。

李斯一看儿子的这个报告，也慌了起来，急忙去找二世，请英明领袖二世陛下派兵救援。

这时，英明领袖胡亥还在宫里玩得不亦乐乎。他以为章邯早就把敌人打出关外了，所以又继续玩乐事业。这时听到李斯的报告，原来敌人还有啊，而且差不多进入荥阳了。敌人的部队有十万人，而守荥

阳的只有两万五。人家四个打你一个，你再怎么猛，也打不过人家啊。这哥们儿虽然不理朝政，但小学算术还是过关的。

他对着李斯说：“我也没有办法啊。你难道不知道，我玩乐的创意很丰富，可打仗很菜啊。人是不能全面发展的。”

李由把求援报告送上去后，就没有了下文，知道靠爸爸不如靠自己了。

他把城里的百姓们都组织起来，穿上军装，充当大秦子弟兵，一边加固城防工事，一边打造兵器，等着吴广的到来。

吴广的大军很快就来了，他们一冲到城外，就直接发动进攻。

一时间，城外鼓角震天，吴广的大军如潮涌般冲向荥阳城。他们强行渡过护城河，架起云梯攻城。

但李由却一点儿不怕，硬是把吴广的进攻杀退。

双方你攻我守，吴广的部队虽然人多，但就是打不过人数少的李由。他连续打了几个月，结果，李由仍然在城内，他仍然在城外。

吴广虽然对陈胜很忠心，但这哥们儿到底是穷人出身，这时当了个假王，手下有了十万部队，那个心态就产生了质的变化，觉得自己真了不起，于是，内心世界充满了暴发户的情绪，在自己的部下面前自高自大起来。

你是知道的，任何一个带头大哥，要是在部下面前表现出这样的心态，死期也就离他不远了。你可以在敌人面前争这个脸，但千万不要在自己兄弟面前装大条。

那个田臧就看他不顺眼。觉得这哥们儿除了自高自大外，没有其他本事，跟这样的人干下去，到头来必死无疑。于是，他把几个跟他有共同想法的人招集起来，对大家说：“周文已经被扁死了。秦国的主力部队马上就倒过来夹击我们。现在我们连荥阳也打不下来，哪能再

跟秦国的主力开战？所以，我们应当留下少部分兵力在这里牵制李由，然后大军去迎战秦军。现在吴广只会骄傲，不会兵法。你跟他说什么，他也不听。如果再这样下去，我们都会跟周文一样给章邯杀掉。为了实现这个目标，我们必须杀死吴广。”

大家同意。反正已经看吴广不顺眼很久了。

吴广当然没有想到，这些人会过来搞定他，继续在那里表现他的暴发户形象。他看到田臧他们拥进来，就骂他们，“我又没叫你们，你们来干什么？你们还把领导放在眼里吗？”

田臧大叫：“我们刚刚接到陈王的命令，他要我们处死你。”

吴广大叫：“你们这些人反了。陈王的命令在哪里？”

田臧他们不再跟吴广理论下去了，大刀砍过去，这位后来成为中国农民起义运动鼻祖之一的假王就这样完事。

田臧他们砍完了吴广，就割下吴广的脑袋送到陈胜那里。

陈胜一看，也没有说什么。这哥们儿现在除了这个陈王的桂冠外，真的什么都没有了。你们杀吴广就杀了吧，不要杀我就行了。他验收了老搭档的脑袋，什么话也不说，派了个使者，拿着令尹的公章交给田臧，还让他兼任上将，成为张楚头号大臣。

到了这时，陈胜就只剩下一个空壳了，是真正的皮包公司了。

田臧在搞定吴广的时候，说吴广不知兵法，好像他很知道兵法一样，当了张楚的首席大臣之后，就按照自己的既定方针办，让李归看住荥阳，自己带着张楚最后的主力去打章邯。

章邯这时正在到处找张楚的主力作战，看到老田牛哄哄地开到，高兴得要命，立刻下令开打。

田臧这才知道，自己的这点兵法在章邯那里实在太小儿科了，双方一接触，他就找不着北，最后只有死战到底。死战到底的结果就是

战死。这哥们儿成为首席大臣才几天时间，就光荣牺牲。

随着他的光荣牺牲，陈胜的事业就直接进入最后时光。

章邯得胜之后，并没有休息庆祝一下，而是直接又开到荥阳，把那个李归又打死。

章邯接着向陈胜的另外两个部将打过去，一个叫邓说，一个叫伍逢。这两个人更不是对手。不过，他们仗打得菜，逃跑的水平还不错，一路狂奔到陈城，向陈胜汇报了情况。

陈胜这时已经没有一点儿风度了。前一段时期，天天都是接到胜利的消息，可现在却是败报频传，自己身边既没有兵，也没有得力助手了。你这两个家伙不好好保卫领导，现在倒跑过来要领导保卫你。于是就把邓说杀了。

陈胜也死了

陈胜气急败坏。

二世的心情也很糟糕。外界不都说，现在伟大祖国形势一片大好，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吗？怎么突然敌人就打到了荥阳。

他很想骂人，可现在他能骂谁呢？

当然，如果由全国人民投票谁最该骂，有两个人得票肯定最高。一个是赵高，另一个是他自己。可能骂赵高老师吗？他能骂自己吗？

于是，他就只有骂李斯了。

他把李斯叫来，指着李斯的鼻子大骂：“你是首席大臣，现在搞得全国都是强盗，你说说，你到底在干什么？难道也和老子一样，天天在享乐？”

按照李斯的智商，立刻就知道，自己被骂到这个地步，下一步后果就会很严重了。他应该把首席大臣的公章交出来，来个引咎辞职。

可仍然是那句老话“利令智昏”在作怪。他想了想，要是真的退休，自己什么也没有了，那跟咸阳城里一般老头没什么差别。而且当了这么多年的丞相，平时骂的人也太多了。现在自己退下来，要参加一些老年人活动，肯定会被人家倒骂回来。这个脸丢得也太大了。于是，又打消了这个念头。

他现在什么也不想了，只是想着保住这个位子，让自己继续过着丞相的幸福生活。于是，他改变了自己做人的原则，天天创作一大堆拍马屁的话，真诚地奉献给英明领袖二世胡亥同志，祝胡亥同志永远快乐、万寿无疆，即使一夜连御数女，第二天仍然神采奕奕、红光满面。然后还不忘向胡亥同志建议，只有加强执法，敢于严打，这个天下才太平，这些百姓才害怕。

胡亥一看，呵呵，李丞相通过批评与自我批评，深刻解剖世界观，终于把自己的“三观”改了过来。这才像个丞相的样子。你的这个建议是史上最好的建议。然后下文，加大惩罚力度，谁收的税多，谁才是好的人民公仆；谁杀的人多，谁才是天子的忠臣。

只几天时间，各级官员天天进行杀人比赛，弄得路上全是被杀的死刑犯。

大家一看，这个秦朝高层已经彻底变态了，便都盼望起义部队打过来。

秦朝这边乱得很变态。反秦那边的事也很无聊。

本来，赵王武臣派李良去平定常山，李良很快就完成任务，回去向武臣报告。武臣又派李良去打太原。

李良带着部队向太原开过去。可秦军的王离部却在井陉那里布防，挡住了李良。王离本来正在北方修长城，但关东地区的盗贼太多，章邯一个人忙不过来，他就率部南下，准备协助章邯作战。

王离还顺便玩了一把李良，派人给李良送了一封信，说这信是英明领袖二世陛下的亲笔信，内容是请李良脱离叛乱队伍，成为政府军

的高级军官。

李良拿了信之后，一点儿不相信。但他觉得自己的兵不多，要硬攻井陉很没有把握。因此就又返回邯郸，请武臣给他增加一些兵力。

李良才到半路，突然看到路上有支队伍出来，排场很大，他以为是武臣来了，急忙就趴在地下行礼。

其实，这不是武臣的车队，而是武臣姐姐的车队。这个姐们儿很会享受，弟弟当了赵王，她就天天跑去赴人家的宴会。今天她也是刚刚赴宴归来，醉得正舒服。看到有个将军趴在那里向自己行礼，根本不知道这个将军就是李良，只是叫身边工作人员向李良致意一下，就轰隆隆地向前开路了。

李良起来后，定睛一看，原来是个女人婆。这哥们儿向来牛惯了，这次居然走眼，向这个女人下跪行礼，心里很不舒服。更要命的是这个女人竟然如此无视他。他再看看他的随从，觉得那些目光好像都在嘲笑他，心里就更不爽了。

他的几个下属对他的性格向来掌握得很好，这时看到他的脸色，知道这哥们儿愤怒了。有一个家伙就直接对他说：“陈王刚举事的时候，你的地位就比赵王高，你的水平也比他强。现在这个女人婆居然也敢欺负将军，坐着车牛哄哄地在你面前摆谱，也不下车来答谢一下。不如杀了她。”

李良本来就不服武臣的领导，得到王离的那封信时，情绪就有波动，只是不相信那信是二世写的，所以才不再跟秦朝方面继续接洽。这时回来搬兵，居然受到一个臭女人的欺负，不但将军的尊严全面归零，就是男人的面子也给丢完了。愤怒之时，一听这个马仔的话，就什么也不想，下令追上去，把那个牛哄哄的女人拉下来砍死——看是你牛还是我牛，看是男人厉害还是女人厉害。

杀了赵王的姐姐，就注定成为武臣的仇敌。

既然是仇敌，那就不客气了。

李良这次果断得很，把他的部队调过来，向邯郸发起进攻。

武臣做梦也没有想到，李良会来这一招，连个抵抗的想法都还来不及启动，就被李良杀了。

张耳和陈馥的马仔多，居然能赶在李良跑来杀他们之前得到消息，得以逃脱性命。

陈胜的第一个二层机构就这样完蛋。这个武臣是陈胜的哥们儿，在陈胜还当长工时，两人就已经结下革命的友谊。哪知，这个革命的友谊在贫穷时是很坚固的，一旦事业有所成，利益两个字出现在两人的面前时，就全面蒸发了。不过，武臣虽然另立中央，但他仍然没有像别的人那样，再回过头去，拿老板开刀，从老领导那里抢地盘。因此，他还坚挺时，陈胜的面前就多了一个屏障。

现在这个屏障倒下了，陈胜就得直接面对秦朝的大军了。

而这时，陈胜的阵营里仍然坚持开展内斗活动。本来，秦嘉和符离在陈胜占领陈城时，也起来搞事，同样打着陈胜的旗号，现在正在围攻东海郡。

陈胜对秦嘉的加盟不但没有什么表彰，反而觉得不放心，硬是派那个武平君过去，当他们的监军。

秦嘉看到这个武平君，心里就恼火，你算什么东西？你有本事自己去拉队伍，不要来指挥老子。于是就自称大司马，动员大家都不要听这个武平君的鬼话，然后就向大家宣布说是接到陈王的命令，处死武平君。

这时，二世也知道这些盗贼真的不是一般的强盗了，下决心加强打击力度，派司马欣和董翳带兵过去帮章邯一起剿灭强盗。

而此时，章邯已经大破伍逢，又把陈胜的柱国房君蔡赐杀了，接着再向陈胜的另一个部下张贺猛打过去。

陈胜这时也慌了，跑过来督战。

可是，完全无效。

张贺努力抵挡章邯的进攻。但章邯太无敌了，直接就把张贺打死在战场上。

陈胜更怕了。现在他身边既没有带兵的将军，也没有多少部队了。他这才知道，王侯将相，是没有种的，但王侯将相是需要有水平的。你要是没有水平，也等于没有种了。

他只得逃。

逃到下城父，就再也不逃了。

他不逃并不是他要回过头来跟章邯决一死战，更不是没有力气了，而是他的专职司机庄贾不干了。庄贾天天帮他开着倒车，觉得前途实在太不光明了，干脆把这个领导杀掉。领导被司机搞定的事，实在是很少发生的。

陈胜的故事就这样完结。这哥们儿在中国历史教科书里的地位很牛。我小时候看过一本陈胜吴广起义的连环画。连环画里的陈胜吴广形象很高大，是个人民大救星，后来被叛徒杀害，导致革命失败，我看得热血沸腾，常常为之惋惜，心里塞满了一个如果：如果这个陈胜不死，中国在那时就是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了。后来，看历史书，这才知道，陈胜同志虽然搞了个大泽乡起义，引爆了推翻秦朝暴政的运动。但这哥们儿也不是一个有远见的人。才拿下一个陈地，就迫不及待地称王，离革命成功还很遥远，就提前享受了王爷的腐败生活。如果他真的得到了这个天下，估计也不比秦始皇强到哪里去——而且，他的水平远不如嬴政同志。这哥们儿起于草莽，出身贫贱，但自己一得志，王袍加身才几天，手上的泥土气息还没有洗干净，就已经看不起小时候的同伴们了。他的那些农村老朋友来找他，连同他的岳父大人也跟着前来，他居然对他的岳父大人也不讲几句有礼貌的话，气得老岳父当场离开了这个楚王女婿。至于那些长工朋友，开始时，他还

天天招待他们吃吃喝喝，好像很够意思。可没几天，有人对他说，有一个你的老朋友天天在你这里进进出出，吃喝完了，还到处讲你过去的故事，极大地破坏了老大的光辉形象啊。

陈胜一听，二话不说，立刻把那些家伙砍了。

其他人一看，都纷纷逃跑了。最后，他连一个死党也没有。

这哥们儿虽然以秦朝太残暴为借口，煽动大家跟他起来搞事。但他的心里肯定很崇拜秦始皇。他唯一的领导艺术就是杀人。

只要他觉得你在执行命令时打了折扣，他就杀你的头。而且杀起来，不管你的地位有多高、不管你的功劳有多大，不管你的水平有多牛。谁愿意为这样的老板拼命？因此，很多人一脱离他的控制，就立刻跟他划清界限，注册新的公司单干去了。

这样的人不失败，那天下就没有失败二字了。

当然，作为倒秦革命的首义领导人，他的功劳还是大大的，是不可磨灭的。

第十四章 都是为了权力

刘邦的郁闷

伟大的农民革命家陈胜死后，地球照样转，他引爆的火药桶继续剧烈地爆炸。

陈胜在生前，没有几个高层是他的死党，也没有谁喊一声为陈老大报仇。最后为他报仇的居然是那个天天帮他扫地的清洁工吕臣。吕臣在新阳那里拉起了一支队伍，然后向陈城发动进攻，居然收复了陈城，把庄贾杀掉，又举起了楚国的旗号。

陈胜势力乱得不可开交，刘邦那边也发生了乱子。

这时，魏国的周市看中了属于刘邦集团的丰和沛，很想把这两个地方划为己有。

现在为刘邦守住这个地方的仍然是雍齿。

刘邦对雍齿的了解不很透，但周市却很了解雍齿的为人，派人过去，对雍齿做了半天的思想工作，劝他跳槽到自己这边算了。“你跟什么刘邦。刘邦现在是什么？一个沛公。沛公这个称号不伦不类，算什么东西？哪比了我们魏国，是传统王国啊。现在什么都讲品牌，你那个牌子不响亮，能有什么好市场？”

雍齿一听，很有道理。于是，宣布把刘邦的红旗拔下来，丢到垃圾桶里面，换上了魏国的大旗。

刘邦接到这个消息后很愤怒，带着部队去攻打雍齿。可就是打不下来。

赵国那边的张耳和陈馥组织力量，对李良进行反击。李良不是这

俩哥们儿的手，就宣布从今天以后，他就是章邯的马仔。

张耳和陈馥接受别人的劝说，找到了一个叫赵歇的人——据说这哥们儿是原赵国王室的后代，最有资格当这个赵国领导人——任命他当了赵王。

赵王有了接班人，楚王更要有接班人。

那个秦嘉向来都不把陈胜放在眼里，这时听说陈胜死了，便又宣布自己才是陈胜势力的核心力量，任命景驹为楚王，自己掌握着楚国的大权。

不过，秦嘉还是个坚定的反秦人士，立了楚王之后，就带兵来到方舆，准备攻击定陶的秦兵。他考虑到自己的力量不够，就派那个公孙庆去找田儋，说：“咱们联合起来，共同去打秦兵吧。”

田儋本来连陈胜都不放在眼里，现在更不把秦嘉当一回事，见了公孙庆之后，立刻就谴责秦嘉：陈王打了个大败仗，现在还不知道他是生是死。秦嘉凭什么不跟大家商量一下，就自己拍板另立楚王？

公孙庆一听这话，就笑了，你老人家没有请示过楚国就自己当了齐王，现在楚国立楚王，为什么要跟齐国商量呢？地球人都知道，现在倒秦运动是楚国打的第一枪，是大家理所当然的盟主。大家都要听楚国的号令才是王道。

田儋一听，居然敢教训起老子来了。跟你们这些人是没有道理可讲的。于是，刀斧手上，把这个公孙庆杀了。

田儋和秦嘉争着当老大，那个真正为陈胜报仇的吕臣倒没有谁去听他的话了。这时，他还在陈地那里守着陈胜的遗产——现在陈胜的遗产其实什么也没有了，连这个陈城也是吕臣反攻得来的。而现在秦兵正猛攻着陈城。吕臣那点兵力，抵挡了几天，最后败下阵来，又丢了这块根据地。

吕臣逃了出来，碰上那个英布。英布后来很有名，可现在他也只

是个土匪头目。这哥们儿犯过罪，受过黥刑，因此又被人家称为黥布。两人合兵一处，再去反攻陈城，又成功地光复了这块地皮。

刘邦这时没有了根据地，陈胜又死了，一时真没有了依靠，听说景驹当了楚王，也不管这哥们儿跟陈胜是八杆子都打不到一块的，看着那个“楚”字旗号，便带着部队前去投奔。

刘邦这时很狼狈，但就是在这个狼狈时期，他碰到了一个可以改变他命运的人。

这个人就是张良。

张良本来是个愤青，想靠一把铁锤改变中国的命运。可博浪沙事件之后，他一边逃跑一边进行深刻地反思，知道这样干是成不了大事的。后来，就决心好好学习，努力提高一下自己的综合素质。没几天，这哥们儿就得到了一个奇遇。

说是奇遇，倒不如说是个八卦。

张良在下邳避难，有一次在下邳的桥上游玩。于是，八卦的另一个主角上场。

这个主角是个老头子，穿得很差，走到张良的面前，故意把那双臭鞋丢到桥下，然后对张良说：“小伙子，你下去帮老子把鞋捡上来。”

张良是世家公子，以前连鞋都由别人帮着穿上，现在居然给这个老头支使着下去帮他捡鞋，按照他的公子哥脾气，除了把老头子痛打一顿之外，不会有别的反应。可当他举起手要打老头子时，看到这个老头子也太老了——这样的年纪好像不适合再打一拳了。于是，他就收住了拳头。

他收住拳头之后，突然就想，既然做了好人，那就干脆也做个好事吧。就下去帮老头子把鞋捡了上来。

哪知，还没有完。

老头又说，给老头子穿上。

张良很想发一通脾气，但又一想，既然好人好事都做到这个份儿上了，再做一下又何妨？以前自己享受了很多年别人给自己穿鞋的待遇，现在自己就帮老人家服务一下也没什么不可以啊。

张良就给老头子穿上了那双又破又臭的鞋。

老头子站了起来，哈哈笑着，连声“谢谢”也不说就走了。

张良这时觉得有点奇怪了，就跟在老头子的后面走着。

过了一里路的样子，老头子回过身来，对他说：“小伙子。你还是可以教一教的。五天后，天刚亮时，你到这里跟我见面。”

张良这时公子哥的脾气彻底收住，只觉得这个老头子不是一般的老头子，反正自己也没有事情要干，且看他还能搞出什么名堂来。

五天后的那天早晨，张良来到那里，可老头子早已坐在那里了。

老头子这时脾气变得很大，批评张良说：“跟老人家约会，你怎么比我还来得晚呢？真是一点儿礼貌也没有。五天之后再来了。”说完就走了。

张良知道自己真碰上了传说中的高人。

这一次，他在鸡叫之后就赶过去了。可仍然赶在了老人家的后面，又被老人家批评了一顿，然后叫他五天之后再来了。

张良知道这次不能再晚了，干脆不睡觉，不到半夜就来到桥边。

桥头那里什么人也没有。

张良松了一口气。他等了一会儿，那个老人终于来了。

老人很高兴，表扬了他一把，然后拿出一部书来，说：“你读完这本书就可以当皇帝的老师了。十年之后，你就会成为当世的牛人。十三年后，你可以到济北见我。谷城山下的黄石就是我老头子。”

张良一看书，原来是《太公兵法》。从此就努力地学习这本书。

张良在这里自学了若干年。之后，陈胜起事，他也组织了一百多个青年人，准备找机会也出来搞事。

正巧，景驹被秦嘉任命为楚王，他就带着那队人马也去景驹那里。

于是，他跟刘邦相遇了。

两人一谈，都很合胃口。张良就不再去找景驹，而是直接当了刘邦的厖将。

刘邦来找景驹并不是来当景驹的马仔帮景驹打天下的，而是想借景驹的力量帮他收复失地。他带着张良来找景驹，请景驹借点兵给他去收复丰邑。景驹给了他一些兵马。他带着这些部队向丰邑开去。

这时，章邯的部队正好打过来，到达碭地——以前刘邦也曾在这个地方打过游击，双方在萧县那里与秦军打了场。结果刘邦被打了回来。

刘邦退到留地，躲开秦兵的锋芒。过了一段时间，刘邦又出兵攻碭，猛攻了三天，这才拿下碭城。这一次刘邦的收获很大，收编了六千秦兵，与以前的兵马合在一起，手里的兵力达到了九千人。

刘邦以为有了九千人，去打丰邑应该没有问题。

可是仍然无效。

又一个楚国开张

在各路反秦武装当中，发展得最为神速的是项梁。

这哥们儿性格剽悍，但这段时期以来做事极为稳重。

陈胜的另一个部下召平，原来奉陈胜之命去打广陵，可一直到陈胜死了，都还没有打下来。他听说陈胜已经完败，而章邯的部队又隆重开来，自己手里这点力量连广陵都打不下，哪能跟章邯对打？这哥们儿打仗水平不怎么样，但脑子很好用。自己打不过章邯，就请别人来打。

现在谁有水平跟章邯打？只有项梁了。

于是，他以陈胜的名义——陈胜的名义目前仍然是最好利用的招牌，谁都可以拿来利用一把——任命项梁为上柱国，然后对他说，江东已定，急引兵西击秦。江东那里已经没有战事了，你还在那里已经没事可干，请一定要赶快向西打秦兵。

项梁立刻带着八千人渡江向西而来。

项梁这时的运气就来了。他前面的东阳已经被那个陈婴占领。这个陈婴虽然也是各路反秦大军中的一支力量，可他并不像项梁他们那样，是主动站出来搞事的，而是被动地当上了这支武装的带头大哥。这哥们儿原来是东阳的县吏，在当地人气很旺。后来，东阳的一群年轻人杀了东阳县的县令，便去请陈婴来当他们的领导。他们想立陈婴为王。

可陈婴的老妈却不同意，理由是，我当陈家的媳妇很多年了，从没听说过你们陈家的祖先中出现过大富大贵的人，现在你突然被天上掉下的馅饼砸中，是大不吉利。你只有带着这一批人去依附其他的人，如果革命成功了，你仍然可以封侯；如果失败了，你逃跑起来很容易。

这个老妈的脑子绝对不比当时很多谋士差。她知道她的这个儿子，是永远当不上皇帝的。既然没有当皇帝之才，你现在称王，那是在找死。

陈婴是个很听老妈话的人，马上叫停称王的计划，只是守着东阳

城，再用那双眼睛去寻找将来的老大。他很快就发现，在这些各路武装中，虽然你也称王，我也称王，但真正有牛人相的只有项梁。于是，他就做他那批马仔的思想工作，说只有跟项梁这样的猛人，以后才有前途。大家看到他都这样认为了，就都听从他的话。

于是，陈婴把自己所掌握的部队全部交给了项梁。

项梁一看，一下子兵力就涨到几万人，真是太好了。

可好运气接着来。

这时那个英布在跟秦兵打了一仗取得胜利之后，也带着自己的部队前来。这哥们儿虽然是劳改犯出身，也知道自己这个样子想当老大是不可能的。他觉得还是项梁牛，于是跟另一个哥们儿蒲将军一起，把手下的武装力量全打包给了项梁。

项梁一下就有了七万人，驻扎在下邳。项家的底子就这样打下来了。

项梁的声势一浩大起来，最难受的不是秦朝，而是景驹和秦嘉。这两个家伙打的是楚王的旗号，而项梁扛的也是楚国的大旗，但这面大旗的楚字号，却不属于景驹。

于是，两个楚字号就站到了对立面。

秦嘉立刻决定调转枪口，对准项梁，要把这个抢他们商标的家伙打倒。

项梁一看，就笑了。

本来，陈胜举事时，就以他们项家为理由号召的，项梁起事时，因为力量还很弱小，不便于自立门户，才依托了陈胜的旗帜，说自己是陈胜的子公司。如果陈胜不死，等项梁的势力大了，估计他也会像对待会稽太守那样搞定陈胜。现在这个秦嘉傻乎乎地另立楚王，废掉大泽乡血统，对于项氏而言，那是天大的喜事。

陈胜完了，只有他们项家才是楚国的中流砥柱，别的人统统是假冒伪劣产品。

对于这些假冒伪劣产品，只有坚决取缔。秦嘉如果不主动向他摊牌，他还得找理由去取缔秦嘉呢。现在好了，什么理由也不用找了。你打我，我当然也要打你。这是最简单的生存方式，打完了也不用解释。

项梁高调宣布了秦嘉的罪状，把他说成是一个大逆不道之徒，然后迅速进兵。

两下交手，秦嘉不是对手，只得败走。

项梁追之，到胡陵时追上。

秦嘉只得再打。结果被项梁打死。景驹虽然逃了出去，但到了梁地，也被杀了。

秦嘉势力就这样被项梁暴力并购。

这些起义部队，本来都是由业余战斗人员以及业余战场指挥员组成的，既不会打仗，也没有一点儿大局意识，一旦觉得自己牛起来，就什么都不顾，有的自立门户，有的干掉领导，有的专打同行，倒把原来的死对头秦朝放到一边了。

这样的形势，对于秦朝而言，是十分利好的。如果这时秦朝出现个很有大局意识的牛人，利用这个机会，对这些倒秦武装展开行动：软弱一点儿的，威胁一把；贪财一点儿的，利诱一下，顽固一点儿的，猛打一顿，估计局面就会好转过来。

但秦朝能有这样的人吗？即使有这样的牛人，秦二世和赵高能让他出来干事业吗？李斯算是一个人才，现在都给打压得把能力转换成拍马屁水平了，天天在那里说肉麻的话、做肉麻的动作。于是，秦朝最后的机会就这样溜走了。

项梁的力量大幅上涨之后，觉得也应该去跟秦兵打一场了——老是拿反秦武装练，也有点不好意思了。

这时，章邯的大军已经开到栗地。

项梁这时对章邯并不怎么重视，只是派了朱鸡石、馀樊君两人带着部队过去与章邯对垒。这两个家伙根本不是章邯的对手，只打了一场，馀樊君就死掉了，朱鸡石败回胡陵。

项梁很愤怒，把朱同志砍了。

你还记得刘邦吧？这哥们儿原来是依附秦嘉的，算他是景驹势力那是一点儿不冤枉的。现在景驹的公司关张了，他却仍然还在。这哥们儿知道，如果这时仍然不做出行动，估计项梁同样不会放过他。于是，还没有等到项梁发话，他就带着他的一批亲信狂奔过来，面见项梁，然后请求项梁给他点兵力。

项梁看到他自己跑来当自己的二层机构，心里很高兴，便给了他五千兵。

刘邦就带着这五千兵，再去攻打丰邑。这一次雍齿守不住，逃到魏地那里，请求周市的保护。

项梁跟秦军接触的第一仗，就被打了一顿，心里很不服气。他知道，他必须取得击败秦军的一次战斗，否则，他在诸侯面前，同样没有面子。于是，他拿出他的杀手锏。

项羽就这样第一次站到了历史的前台进行表演。

项梁、项羽去攻打襄城。

哪知，襄城同样很坚固，项羽打了多日，费尽力气，这才拿下。项羽大怒之下，本性发作，下令把襄城军民都集中起来，“坑之”，向白起好好地学习了一把，也把自己的性格展现了一回。

项梁看到项羽拿下襄城，算是赢了秦兵一把，虽然那个“坑之”有

点残暴，但也不管了。

此时，项梁经过多次的打探，知道陈胜确实死了，便决定召开一个大会来讨论，让谁来当楚国的老大？

于是，另一个牛人也出场。

这个牛人你也认识。他就是范增老人家。这时，他已经七十岁了。现在的人到了这个岁数，连国家领导人都退休了，可范大爷却出来闯荡江湖。真是有志不在年少啊。

他对项梁说，陈胜不失败是没有道理的。本来六国灭亡，只有楚国是没有罪过的。以前楚怀王被张仪骗入秦国被杀，现在楚国广大人民群众都还很同情他。陈胜反秦，不拥立楚王后代，却自己当了楚王。他不死才是怪事啊。现在老大家在江东起事，大家都过来投奔你，因为你是项家的后代。大家都相信你能立楚王的后代啊。

项梁一听，觉得很有道理。于是，派人到处寻找楚王室的后代。最后找到一个叫半心的孩子。这孩子现在的职业是放羊，据说这个放羊娃是楚怀王的孙子。反正当时没有DNA测试，说你是怀王的孙子，你就是楚怀王的孙子而不是别人的孙子。

项梁把这个放羊娃带回来，让他脱掉放羊娃的衣服，穿上楚王的袍子，就成了新一代的楚王。然后让陈婴当了上柱国，项梁封自己为武信君。

张良这时仍然抱着复国的幻想，就对项梁说：“老大既然立了楚王，也应该立一下韩王啊。现在韩王的后代韩成很有水平，可以当韩王啊。”

项梁说：“那你就去办这事吧。”

张良很快就跟韩成取得了联系，然后就任命韩成为韩王，自己当了相国。项梁又给韩成一千部队，叫他自己去开拓一下。韩成就向韩国的故地进攻，一下就取得了几个城池。哪知，秦兵随后反攻过来，

城池又全部丢掉。最后，韩成成了游击队长。

章邯这时按他的计划，继续进军。这一次，他攻击的目标是魏国。

魏国看到章邯很猛，知道自己无论如何也扛不住他的打击，便派周市去向楚国和齐国求救。你们再不救，我们就完了。我们一完，就轮到你们完了。

这一次，田儋也知道，再玩窝里斗，真的只有玩完了。于是，亲自带着部队和楚国的大将项它一起去救魏国。

章邯知道齐、楚联手而来，毫无惧色，连夜出击，在监济城下，把齐、楚两军打得遍地找牙，让你们知道什么是打仗。最后，田儋也被杀掉，周市同样掉了脑袋。

魏咎一看，自己再怎么硬挺也挺不下去了，于是，代表老百姓签订了投降合同，然后自杀。

魏咎的弟弟魏豹则逃到项梁那里，当了项梁的马仔。

到了这时，反秦的几路大军都被章邯打得很惨。

田儋光荣牺牲后，他的弟弟田假宣布继承他的遗志当了齐王。

项梁看到章邯真的很猛，只得亲自出马。此时，章邯正猛攻田儋的另一个弟弟田荣。项梁的部队开过去救田荣，与章邯大战。章邯想不到项梁的水平不是吹的，被打了一个大败，只得向西跑路。这哥儿们近两年来，独自一人为秦朝打仗。而他的领导们却仍然在咸阳那里吃喝赌嫖，享受着马屁的舒服。

项梁亲自追击章邯，而命令项羽和刘邦攻打阳城。阳城的防守很脆弱，两人不费什么力气，就破城而入。项羽再一次满脸横肉地下令：屠城。

之后，楚军主力在濮阳城东又跟章邯大战。

章邯又被打了个大败。

章邯很郁闷。战争打到现在，他仍然是一个人在战斗——当然别的人也在战斗，但基本都是被动地战斗，而且连自保都不能够。只有他在主动地向反秦武装进攻。而他的进攻却得不到后方的有力支援。

但章邯仍然硬挺着，他遭到几连败之后，又收集残兵，坚守濮阳，动员大家挖环城沟，增强防守能力。

项梁和刘邦看到濮阳很难攻得下，只得退了出来。但这俩哥们儿绝对不是和平主义者。他们继续向定陶进攻。

赵高专权

章邯连续吃了败仗，齐国那边的外部压力大大减轻。田家几巨头终于能腾出手来跟兄弟玩玩了。田荣对田假很气愤，凭什么你当了齐王，而不是由别人当？于是，带着部队向田假打过去。

田假挡不住，只得逃亡，跑到楚那里当避难的国家元首，那个田间本来是去救赵国的，看到田荣搞政变，知道自己要是回去，谁也救不了自己，就干脆也留在赵那里拿了赵国的绿卡。

田荣当然也不敢自己称王，他立了田儋的儿子当了齐王，自己当了相国，然后让田横当了将军，把齐国的故地重新平定，模样又做了出来。

章邯确实是很有水平。他在濮阳那里几天，声势就又浩大起来。项梁知道，这哥们儿真的牛，要是让他再次威武起来，局面就真的不妙了。于是，就派人去找田荣，要求齐楚两国联合起来，把章邯的部队彻底消灭光。

从反秦的角度来说，项梁的这个倡议只有对没有错。

但田荣却提出了个条件，你杀了田假，我就跟你合作。你不杀田假，那你就跟田假合作吧。

项梁当然不会杀田假。田荣最后不出兵。

反秦势力虽然经历几次暴力整合，现在分成楚、赵、齐、韩、燕几个公司，虽然都高举着打倒秦朝反动统治的大旗，但仍然是散沙一盘，在与秦军大战的同时，还抽空搞些摩擦。

仍然是那句话，如果秦朝最高层这时突然觉悟起来，举全国之智、拼全国之力，从国家元首到一般小屁民都支援章邯的工作，做好章邯的坚强后盾，要灭这几股力量也不是没有可能的。

但秦朝已经没有这个可能了。

这个可能完全被二世和赵高掐死。

赵高是史上排名很靠前的奸臣，同时也是个很聪明的人。他对前线的情况是很了解的，但他仍然不想让二世了解。他现在最关心的不是前线的战事，而是他个人在朝中的权势。

他通过策划沙丘事件进入权力核心层之后，做了很多事，但全是利己害人的事，利国利民的事半件也没有做过。他看谁不顺眼就杀谁。

连他也觉得，自己杀的人太多了，多得让他也觉得后怕起来。当然，如果他觉得后怕起来后，就主动收敛还算是悬崖勒马，善莫大焉。可这样的人能在做坏事的大道上悬崖勒马吗？他为自保，为了杜绝别人到二世面前的告状，就对二世说：“陛下知道皇帝为什么尊贵吗？”

二世当然不知道。他要是知道了，赵高还会问吗？

赵高说：“原因很简单。皇帝之所以尊贵，就是只让大家听到陛下的声音，但不能老让大臣们看到陛下的堂堂相貌。现在陛下还很新嫩，对很多事的考虑未必都到位。现在天天在那里坐朝，按时上下班，好像很遵守纪律，但如果在某件事情上出了偏差，就等于把自己的不足之处晒给大家看。大家就会觉得陛下一点儿也不英明了。所

以，陛下以后应该在宫里上班，大臣们的奏议全部交到宫中来，跟我们这些精通法学的人好好研究之后，再作出处理。这样一来，大臣们就会觉得陛下是英明领袖了。”

二世一听，这样一来，自己不用老是那么早就去刷卡上班了，可以在后面一边喝酒一边泡妞地处理国家大事了。他立刻“准奏”。

二世“准奏”之后，连国家大事都不用处理了。大臣们的奏章一到赵高这个法学专家那里就都已经处理掉了。于是，大权基本都拿在赵高的手里。

大臣们都见不到英明领袖胡亥同志了，都知道这是赵高搞的手脚，谁也不敢做声了——你就是发出再大的声音，最后也只能传到赵高那里，然后坐等赵高来处理你。

但李斯仍然不满，仍然大发牢骚。他现在是名义上的首席大臣。他当了这么多年的首席大臣，即使在嬴政活着时，他也是能够天天见到始皇帝的那张脸，过着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贵生活。可现在他居然见不到二世那张新嫩的面庞，拍马屁业务无法开展。这就意味着，他就要被边缘化了。一个长期在权力中心地带长袖善舞的人，最不愿意的就是被淡出权力中心。他要是没有意见不发牢骚，他就不是那个熬夜写《谏逐客书》的作者了。

他的牢骚很快就传到赵高的耳朵里。赵高现在谁都不怕，但对李斯还是有一点儿忌惮的。这哥们儿是跟始皇帝闹革命出来的，属于标准的老一辈革命家，功劳苦劳都摆在那里，大家都看得清清楚楚，绝对属于德高望重那类人。这类人不但有水平，而且很有号召力。现在赵高不怕他有水平，而是怕他的号召力。他要是组织起来，所有大臣都跟着他把赵高群殴一顿，赵高再怎么牛也会被打死的。所以，得想法办搞定这个家伙。

赵高治国没有水平，打仗更没有水平，但这哥们儿挖坑害人是很有水平的。

李斯的智商很高，但玩坑人这一手却远不如赵高那样高明了。

赵高直接去找李斯，一脸坏笑地对李斯说：“丞相大人啊，你是知道的，现在关东那里的盗贼太多了，到处武装闹事。可咱们的皇帝陛下却天天只想着如何去修阿房宫，用心去搜罗良种狗和名马这些玩物。我很想去劝劝他。可我的地位太低了，哪敢开这个口。你是首席大臣，劝诫皇帝是你的职责啊。你为什么劝他？”

李斯一听，觉得赵高这话真有道理。连赵高这样的宦官都想出来说话了，自己拿着丞相的工资却老是紧闭鸟嘴，也太不像话了，于是就对赵高说，你说得很正确。我也很想当面跟他说这些话了。可是现在皇帝陛下不坐朝上班，我连见他一面都难，哪能当面对他说什么呢？

赵高说，丞相大人如果真的敢去跟陛下说这些话，我可以帮你通风报信，什么时候陛下有空了，我就通知你。

李斯一听，欢欣鼓舞，能接近皇帝，就等于接近权力中心。而且还有赵高配合，这事肯定大功告成。可他一点儿没有想过，赵高是什么人。

赵高把这个前期工作做好之后，然后就进宫去，在二世玩得正高兴时，派人对李斯说：“现在陛下有空。你可以来了。”

李斯怀着激动的心情跑到内宫那里求见皇帝。

门卫进来向二世通报。但二世不理。

李斯继续求见，一直搞了多次，二世就愤怒起来，大吼：“我一天到晚有很多时候都闲得无聊，丞相却不来见。现在我正玩得高兴，他偏偏坚持要进来，这不是看老子不顺眼是什么？”

赵高看到二世恨得脸发红，自己预期的效果顺利达到，就说出来了，“丞相大人曾经深度参与沙丘事件，为陛下立了大功。现在陛下当了皇帝，可他觉得自己仍然是丞相，没有进一步提拔。他现在很想

割地称王。另外，还有一件事，如果陛下不问到李斯，我真不敢说出来。李斯的长子李由现在是三川郡守，而盗贼头目陈胜就是李斯邻县的人。所以，当他们路过三川的时候，李由只是消极守城，却没有主动出击。这不是故意放过盗贼是什么？我还听说，他们之间往来的书信很频繁，只是没有抓到物证，所以不敢向陛下汇报。总之，丞相现在的权势很大，大到连陛下也比不上。陛下你就看着办吧。我不好再说什么了。”

二世向来觉得赵高的话是真理，立刻下令，查一查李斯，一定要揪出一个大老虎来，痛打一顿。

终于害死了李斯

二世虽然向来糊涂不讲道理，但在这个事情上，他觉得还是讲点证据为好。于是，就派人去三川郡那里，侦查李由里通外国的事。

李斯知道这个情况之后，根本不用开动什么脑筋，就知道自己上了赵高的当，二世要查办自己，完全是赵高搞出来的。这哥们儿也急了，直接上书给二世，狠狠地揭发了赵高一把。赵高做的坏事，朝中大臣是人都知道。李斯也掌握了很多。但他没有全部罗列出来。他是政坛老鸟，最知道皇帝怕的是什么。皇帝最怕的就是臣下的专权——这对皇帝的权威造成直接的威胁。所以，他在这个奏章里，把赵高描绘成一个专权的奸臣，罗列了很多事例，说赵高跟历代有名的那些权臣一个样儿，如果再让他这么专权下去，大秦王朝就会被他玩完。

当年，李斯被逐之时，他给嬴政写了一封信，最后得到嬴政的重用。现在他又想通过这么一个奏折，让胡亥把赵高搞掉，再重用自己。他的策略好像是很对的，他的思路和文笔仍然那么清晰流畅。可现在李斯仍然是李斯，但胡亥不是嬴政，他只是嬴政的儿子。嬴政的儿子跟嬴政是不一样的。

胡亥很快就收到这个上书，说：“这是什么话啊？赵高是什么人？太监，从来没有做过什么胡作非为之事。你看看他的年终考核，哪次

不是廉洁从政、热爱领导、爱护同事的？他能混到现在这个岗位，那是靠他的忠诚老实、刻苦工作一步一步爬上来的，我认为这哥们儿是一个政治可靠、工作踏实的同志。现在你却怀疑他，这不是跟朕在政治上不保持高度一致是什么？现在这个局面，朕不依靠赵高这样的人，还有谁可以依靠？朕再强调一次，赵高同志精明廉洁、强干有力，对下能了解社情民意，对上能领会领导的意图。你就不要再怀疑赵高同志了。”

李斯一听，就傻了。原来自己这个上书，不但一点儿效果没有起到，反而还给这个新嫩皇帝教训了一番。

当然，如果事情就到此为止，李斯仍然是幸运的。

但还没有完。

二世觉得赵高完全是个弱势群体中的一员，怕李斯哪天要把赵高做掉，就偷偷地把这事告诉了赵高。

赵高一听，就笑了，丞相大人啊，你居然敢在胡亥同志面前讲我的坏话？也许在陈胜、吴广面前，我玩不过你，可在胡亥同志面前玩，你是永远玩不过我的。他对胡亥说：“陛下，现在丞相最忌惮的人就是我赵高啊。如果赵高给他们搞定，丞相就会向田常同志学习。”

田常就是终结姜氏开辟田氏齐王的老大。

二世虽然糊涂，但对田常的故事还是知道得很清楚的。坚决不能让李斯变成田常。

当时，关东的起义军闹得越来越厉害，秦朝只得不断地征发关中的力量去对付项梁他们。李斯、冯去疾、冯劫三人觉得再这样下去，秦朝真的要完了，就又联名上书，痛陈一番：关东群盗并起，秦发兵诛击，所杀亡甚众，然犹不止。盗多，皆以戍、漕、转、作事苦，赋税大也。请且止阿房宫作者，减省四边戍、转。

用现在的话来说，现在关东的盗贼越来越多，我们不断地发兵去

残酷镇压，杀来杀去，伤亡了一批又一批，可仍然镇压不下去。这些盗贼越来越多的原因在于，国家的兵役、水陆运输、建筑等苦事太多了，税赋也太重了，导致广大人民群众忍无可忍，这才不得不起来闹事当盗贼。现在请暂时停止修建阿房宫，减少兵役、运输等徭役。

如果二世的头脑稍微冷静一点儿，就会觉得这个建议是非常正确的。但二世要是觉得这个建议非常正确，他就不是胡亥同志了，现在这个局面就不是这个局面了。

他耐心读完这几句话，心里就大光其火，大声把三个人骂了一顿，然后把责任全推到他们的身上：群盗并起，君不能禁，又欲罢先帝之所为，是上无以报先帝，次不为朕尽忠力，何以在位！

你们举的例子，全是先帝生前就打造的，我只不过是继承了他的遗志，努力完成他未竟的事业。现在你们都要求我废掉这些事业，这对不起重用过你们的先帝，也对不起继续重用你们的朕。你们还有什么脸在这个位子上混下去？

立刻下令，把三人移送司法机关。

冯去疾和冯劫知道，他们要是被移送司法机关，他们不但会死去，而且还会死得很惨。为了不死得那么惨，他们双双服毒自杀。

李斯的求生欲望很强烈，不愿自杀，觉得自己又没有犯什么罪，给组织查一查，查不出什么来，就会无罪释放，即使不能再过着幸福生活，但这条老命保住了。因此，他带着相信组织的侥幸心态，甘心被押到班房里。

当然，如果让别的人来审问，真正的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李斯同志也许会轻松过关。但现在二世亲自下令，让赵高负责这个案子。

这就注定李斯在劫难逃，而余生不剩了。

赵高就任李斯专案组组长之后，立刻满脸横肉地大声痛骂李斯与

李由阴谋叛国，要颠覆现行政权、推翻英明领袖二世的领导。然后把李斯的宗族全部抓捕起来。赵高十分崇拜暴力，在审问李斯时，根本不讲话，只是狠命地打，一直在李斯的肉体上狠狠地打了一千板。李斯终于挺不住了，全按赵高的意图，招供出来。

然而，李斯仍然抱着他的幻想，觉得自己的口才很强悍，又有功劳，只要能再上书，二世就会放过他，因此又忍着痛苦给二世写了一封信，把自己的功劳好好地晒了一回。

但你是知道的，到了这个时候，赵高能让这封信落到二世的手中吗？即使能让二世看到，二世能把这信当一回事吗？李斯的信交给有关人员之后，赵高就叫人家把那封信丢到垃圾桶里去了，说：“一个劳改犯哪能给皇帝上书？”

赵高又找来很多他的马仔，让这些马仔冒充有关部门的官员跑过去轮番审问李斯。

李斯曾经是丞相，很多部门的官员他是熟悉的。可现在面对这些他一个都不认识的官员，他还以为是刚刚换届提拔上来的，丝毫没有想到是赵高做的手脚。当这些人审他时，他都把自己的案情如实告诉这些人。他以为，这些官员会讲点良心的，会把他的冤情上达天听。

哪知，这些人全是赵高的手下，审完之后，立刻回去向赵高进行了汇报。

赵高一听，这家伙居然还不服。

不服就打。

在李斯的皮肉上又是一顿好打。

李斯被打之后，立马想到是赵高玩了他。

不久，二世又派人过来，验证一下赵高送上那份李斯的认罪书。李斯被打怕了，怕这哥们儿又是赵高派来的，自己要是再翻供，会被

打得更严重。于是，就一脸老实地全盘承认下来。

他哪想到，这一次的承认是致命的。

二世一看，这哥们儿都供认不讳了，笑着对大家说：“要是没有赵高同志，朕被丞相大人卖了还帮他数钱呢。”

李斯你想出卖老子，老子就要你的性命。

当然，二世并没有立刻要了李斯的命，而是先派人去把李由抓回来。哪知，李由已经被“盗贼”抢先杀了。

如果从李由被楚军所杀这一事上看，李斯和李由的谋反肯定是虚构出来的。可现在二世已经不再清醒。

赵高却很清醒，知道要是李由被杀的事传出来，这个冤案真的没有办法做下去了，李斯想死都死不了了。

赵高加班加点捏造了李由谋反的证据，然后将这些证据与李斯的罪状合起来，数罪并罚，宣布对李斯腰斩。

地点：咸阳街市上。

李斯被从监狱里押出来，跟他的次子一起走上刑场。

他知道这一次他再怎么狠，也挽救不回自己的命运了。

他转过头对他的次子说：吾欲与若复牵黄犬，俱出上蔡东门逐狡兔，岂可得乎。

他说完这话之后，与他的儿子大哭起来。他永远想不通，他为秦朝打拼了三十多年，辅佐嬴政，使秦国升级成为秦朝，曾经权倾朝野——就还在沙丘事件时，决定谁当秦皇的大权都还稳稳地掌握在自己的手中。可才过了两年，自己就成为死刑犯，被拉去接受腰斩，所有的功劳都被血腥地抹掉。自己曾经的表演，原来全是一文不值。自己在历史舞台上贡献过的大智慧，在赵高面前不堪一击。在这个腐烂的

官场上，智慧永远斗不过阴谋，君子永远敌不过小人。

李斯当然不能算是君子。但相对于赵高而言，他与君子的距离要靠近很多。于是，他就被赵高杀死。

这就是腐化过的官场逻辑。

李斯三族尽灭，所有的大权全掌握到了赵高的手中。赵高由此当上了丞相。

秦朝到了这时，更加速了走向灭亡的进程。

而这段时期，项梁和刘邦打得更为顺手。

项梁放过章邯之后，引兵向西，在定陶一带，又把秦兵打败了一次。

接下来，项羽和刘邦又在雍丘那里与秦兵决战，大破之，并斩了李由。

项梁的部队虽然此前曾经被章邯打败过，但自己亲自出马之后，连续把章邯打得遍地乱跑，胜利一场接着一场，觉得秦兵根本没有什么可怕。这个“觉得”一塞进心头，没几天就转化成骄傲的情绪。这个骄傲的情绪一旦发于心间，不久就体现在脸上。

宋义看到项梁的脸上布满了骄傲的情绪，立刻联想到“骄兵必败”这四个字，便劝他：“老大啊，打了胜仗后，带兵的人要是骄傲自满，士兵都变得懒洋洋，最后一定会失败。现在我们的士兵都到了这个地步，而秦兵却越来越多。我真的有点担心起来。”

项梁一听，“呵呵，你懂什么军事？老子这是骄傲吗？老子这是自信。你这哥们儿太多嘴了，老子不喜欢听你的这些话，你还是出使齐国吧。”

宋义一听，愉快地接受了任务。

他到半路时，正好碰到齐国的使者高陵君，高陵君正代表齐国去拜会项梁。两人在一起喝着酒，宋义劝对方，不要急着去完成任务。

高陵君问：“为什么？”

宋义说：“我估计项老大一定会失败。你要是慢点过去，也许可以免一死。你要是急着去，说不定就正好赶上他的失败。那样一来，你还能活着回来吗？”

这时，二世也知道章邯有些困难了，又把大量的军队派给章邯。而项梁仍然不在乎。

在项梁继续不在乎的时候，章邯突然出击，猛攻定陶。

项梁这才知道章邯真的厉害，自己真的犯了轻敌错误。可到了这时才有这个深刻的认识，已经晚得不能再晚了。

章邯在这一战中猛烈发力，把项梁这个牛人直接打死在战场上，取得了重大胜利。

这个胜利，对于秦朝而言，实在是太需要了。但这个胜利能挽救秦朝的命运吗？

第十五章 终失其鹿

生死关头

在项梁光荣牺牲时，项羽和刘邦正在攻打外黄，但由于连续下大雨，使得进攻受挫。他们只得带着部队又去打陈留。

可进攻还没有开始，就收到项梁已死的消息。战士们听说老大都完了，信心就彻底归零，个个都怕了起来。

项羽和刘邦知道这时候还要去打仗，只能打败仗了，于是就跟那个吕臣一起带着部队向东撤退。

楚怀王半心听说项梁死了，觉得这个项老大那么厉害都完了，心里也害怕起来，从盱眙跑了出来，跟着项羽他们进入彭城，并宣布把彭城当成首都。

三人也都划分了势力范围：项羽驻军彭城的西面，吕臣则有东面，刘邦在碭地。

在楚军主力部队行情下跌的时候，那个魏豹却干得很出彩，硬是连续拿下魏地二十多城。楚怀王就封他为魏王。

项梁一死，楚军又进行了一次整合。楚怀王本来只是一个放羊娃，平时在野外赶着羊群，那是什么野心也没有，什么权力欲也不会在那颗脑袋里产生的。可一当了个楚怀王，成为倒秦革命的领袖，心情就不一样了。在二世二年的闰九月，也就是项梁死了没几天，他就宣布，让吕臣和项羽把兵权交出来，他自己兼任最高军事领导人，然后任命吕臣为司徒，吕臣的老爸吕青为令尹，刘邦为碭郡长，封武安侯，继续带领原来的军队。从这个人事安排上，我们完全可以看得出，这个半心是真的很有心计。他靠项家成为革命最高领导人，向来

得看项梁的脸色吃饭，现在项梁一死，他就在很短的时间里，果断地夺走项羽的兵权，把项家的色彩全部抹掉，在重新调整的楚国高层中，居然没有一个项家的人。

他以为，他很高明。

他以为，他这样做，从现在开始，自己就大权在握，谁也不怕了。

其实，他是在错误的大道上大步走下去。

这个月似乎是个犯错误的月份。

楚怀王在犯错误，章邯也在犯错误。

章邯大破项梁，并杀了项梁之后，觉得楚军已经没有什么实力了，更没有什么牛人了。就不急着去再接再厉痛打下去，将项氏的势力彻底灭掉，而是放过他们一马，把矛头指向赵国。

现在这个形势再一次对秦朝大好了一次。

但形势大好，你掌握不好机会，这个形势仍然会从大好变成大坏。

章邯带着他的得胜之军渡过黄河，与赵军打了一场，大败赵军。

赵歇、张耳和陈馥都逃到巨鹿城死守起来。

章邯当然不会这样就放过他们。他叫王离、涉间包围巨鹿，自己带着一部驻扎在城南，给围城的部队运送粮草。他这时在想，只要打败赵国，他就可以合并王离的部队横扫诸侯了。

赵国知道凭他们的力量是守不住巨鹿的。他们只得不断地派人去向楚国求救。

这时楚国也不怎么景气，刚刚死了项梁，损失了大批军队，正在

那里喘着粗气不知下一步该何去何从。但既然是反秦同盟中的老大，人家求救，你要是不管，这个带头大哥就做到头了。更要命的是要是赵国完了，章邯肯定又下来对付他们了。从这个层面来说，救赵国等于救自己。

如果项梁还活着，那很好办，由他带着大军去向章邯开战。

可是项老大却死了。

楚怀王虽然兼任了军队最高领导人，剥夺了项羽的兵权。这一手好像干得很漂亮。可他却不会打仗。

他开了个会，请大家举荐人才，让这一个牛人带着部队去救赵国。

那个高陵君说，我推荐宋义。

为什么是宋义？

高陵君说：“此前，宋义曾成功地预测到项梁会失败并光荣牺牲。他刚跟我讲时，我还不信，可后来项梁真的完蛋了。在双方还没有开战时，他就能有这样的预测，打仗业务肯定十分精通。所以，我推荐他而不推荐别人。”

楚怀王一听，立刻把宋义叫来，当场面试，觉得这哥们儿真是人才，堪当大任得很，于是，当场发布任命文件：宋义为上将军，项羽为次将，范增为副将。然后就叫他们带着部队去救赵国。要求所有的部队都听从宋义的调遣。宋义号称卿子冠军。

你从这个首发阵容看，楚怀王确实是十分重视这次战斗的，把楚国能打的人基本都派了出去。

当然，本来项羽是不想当宋义手下的。

原来，楚怀王为了激励大家的反秦热情，就在大会上宣布：谁先进关中，谁就可以在关中称王。这个奖励是很让人激动的。可当时激

动的人不多。因为大家都知道，现在秦军的力量还十分雄厚，赵、楚都刚被他们打了个大败，他不把你消灭已算是你的运气了，谁还敢打到关中去。只有项羽因为叔叔被秦军打死，天天只想着为叔叔报仇，所以就请楚怀王让他带兵打到关中去，灭了秦朝，为项梁报仇。

楚怀王看到大家态度很消极，觉得有点失望，看到项羽这么热血沸腾，就想叫项羽向西，杀向关中。

可很多人反对。这些人反对并不是他们想抢这个关中王，而是觉得项羽不是最佳人选。理由是：项羽为人，悍猾贼，尝攻襄城，襄城无遗类，皆坑之；诸所过无不残灭。且楚数进取，前陈王、项梁皆败，不如更遣长者，扶义而西，告谕秦父兄。秦父兄苦其主久矣，今诚得长者往，无侵暴，宜可下。项羽不可遣；独沛公素宽大长者，可遣。

这话的意思是，项羽这个猛男，打仗很猛，杀敌很牛，性格凶残。以前攻破襄城里，不管城中男女老少，全部坑杀，把襄城变成一个座鬼城。他经过的地方，基本都执行“三光”政策，只要是人的都坚决杀掉。而且楚军多次西征，前面的陈胜和项梁这些猛男型的战将都死了。所以，这次不如换个口味，改派个敦厚老成的长者，打着仁义的招牌向西进发，号召秦国的老百姓起来配合我们。这样一来，拿下关中的困难就大大地降低了。从这方面说，项羽是不宜过去的。刘邦才是最好的人选。

楚怀王本来就很不愿意让项家的人再成军头大佬，因此听了这些话，觉得很正确，就没有答应项羽的要求，而改派刘邦当西进部队的总指挥。

楚怀王绝对没有想到，他的这个安排，成为历史性的一个决策。

于是，项羽只得当宋义的助手，去救赵军。如果项羽当了西路军的总指挥，救赵之战，肯定是完蛋之战——这一战要是完蛋了，这场反秦运动就基本可以宣布到此结束。只是楚怀王的一个偶然的一个安排，把历史的情节打乱了。

宋义带着大军来到安阳，就停留在那里。而且这个停留不是一天两天三天，而是四十六天。

大家一个半月都在那里埋锅做饭，然后洗洗睡，一点儿没有要去打仗的样子。

项羽就有些急了，再这样下去，赵国还能坚持吗？我们的任务不是在这里当观众啊，是要打秦兵啊。

他去找宋义，说：“现在秦军把赵王包围在巨鹿城中。赵王已经很危险了。我们应该尽快渡过黄河，跟巨鹿城里的赵兵夹击秦军。必能把秦兵打败。”

宋义说，你的认识极端错误。如果秦军打赢了赵军，他们也一定会累得站不起来，我们完全可以把他们猛打一顿，夺取最后的胜利。如果他们打不过赵军，我们再擂鼓冲锋，同样可以全歼秦军。所以，现在我们正确的做法是，在这里当观众，坐等秦赵两军拼命，然后再打。呵呵，扛着枪举着刀到敌人阵地那里大砍大杀，我是远远比不过你的。可是玩阴谋诡计，你是比不过我的。

从这哥们儿的这个话里，可以看出，项羽在他的眼中，只是一个战斗英雄，而他才是一个优秀的部队统帅。

宋义教训了一把项羽，觉得自己很威武，为了让这个威武更上一层楼，他接着又下了一道军令：有猛如虎，很如羊，贪如狼，强不可使者，皆斩之！谁要是敢像老虎一样勇猛，像羊一样违逆，像狼一样贪婪而行动不听指挥的，一律斩杀。

你一看这个军令，就觉得针对性十分明显。

当时，齐国也派部队过来参与救赵运动，而且表示听从宋义的指挥。

宋义到了这时，就全为自己考虑起来——现在自己是盟军中最有实权的人，可儿子却什么也不是。于是就趁着手中有权，先把儿子提

拔一下。他派他的儿子宋襄到齐国当相国。

为了让他的儿子风光上任，他还把部队丢下，自己送儿子到无盐。

这时，是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的冬天，天寒地冻，又下着大雨。这样的天气很适宜于喝酒。

于是，他在那里大摆酒席，为儿子举行最后的欢送仪式。

可士兵们却又冻又饿。但都跟宋义无关。

项羽受不住了，你这是来玩耍还是来打仗的？他大声对大家说：“我们到这里来，本是要团结一致跟秦军拼命的，现在却停留在这里什么也不做。今年咱们的粮食短缺，老百姓没有饭吃，士兵的伙食跟家畜的饲料没有两样，过的全是牛马一样的生活。现在军中连这样的饲料也差不多没有了。上将军却在这里只管大吃大喝，把生活过得很幸福。就是不领兵渡河，去夺取赵地的粮食，解决子弟们的肚皮问题，然后与赵兵夹击秦兵，却说什么，等秦军后面累了困了再打。现在秦军猛得很，打赵国那是必胜无疑的。他们得了赵地，力量更会强悍。哪里还会累了困了？咱们还有个什么机会可乘。我们前段刚吃了大败仗，楚王都很郁闷，这才把全部兵力都交给上将军，希望上将军能打出咱们的威风来。咱们的前途在此一举，现在上将军却一点儿不顾子弟兵们的安危，全是在为自己着想，派自己的儿子去当齐相，谋的全是私利，还算是国家的首席大臣吗？”

大家一听，都很气愤。

项羽看到人心转向自己，心里很高兴，决定按自己的计划行动。

破釜沉舟

第二天早晨，他去见宋义。

宋义一见到他，正想问他昨天你为什么不喝酒，你的酒量很不錯

啊，真的喝起来，我们都干不过你的。

可项羽却不给他发言的机会，直接冲上前去，宝剑一挥，寒光一闪之间，宋义那颗脑袋就已滚落在坚硬的地板上。

项羽抓住那颗血淋淋的头，跑出帐外，大声宣布：宋义跟齐国的使者已经决定向秦朝反动派投降，然后打倒楚国。楚王叫我把他处死了。

他睁着那双眼睛，看了大家一圈。在那两道凌厉目光的逼视之下，谁也不敢说什么。反正宋义也不是什么好人，只凭高陵君几句话就当上这个上将军，才没几天，就先让自己的儿子当了齐相。当了上将军之后，除了敢于公款猛吃猛喝之外，没有别的表现。让这样的人带着去打仗，估计也只能打败仗了。项羽虽然年轻，也很残暴，但仗打得很牛，跟他玩下去，应该比跟宋义强多了。

既然如此，就干脆表示拥护了。于是都说，楚王本来就是项家立起来的，现在又是项将军平定了乱子。我们当然都听项将军的指挥。项将军你就当这个上将军吧。

项羽就当场接收了宋义的大印，然后派人去追那个宋襄，直接杀头。这哥们儿仗着老爸的权势，正爽歪歪地要去齐国当第二把手，哪知还没有到新单位报到，就先到阎王那里注册了。

这些事做完之后，项羽派桓楚把事情的经过向楚怀王进行了详细的汇报。

楚怀王一听，觉得很震惊，但还有什么办法？全部的军队现在都已经在项羽那里了，自己手中除了那个国家元首的公章外，真是别无长物了。你要是再敢说什么不满，项羽的性格如何，地球人都知道。

他没有别的办法，只得把所有手续全部补办，让项羽名正言顺地成为上将军。

项羽武力解决宋义的消息传开，立刻威震楚国，诸侯们也都仰望

着这个史上有名的猛男。

当然，项羽杀宋义夺兵权，并不仅仅想威震楚国，在诸侯中提高一下知名度，而是要与秦兵决战。

当时，前来援救赵国的诸侯军队很多，但一直号令不统一，虽然都在那里驻扎，求战欲望却一点儿不强烈。项羽知道，现在能跟他冲上前去猛冲猛打，也就只有以项家军为班底的楚军。因此，他先派当阳君和蒲将军带二万人渡过漳河，去打包围巨鹿的秦军。但也只能取得一些小胜，对大局似乎没有多大的帮助。

秦军包围巨鹿的主要力量是王离。王离原来是蒙恬的副手，蒙恬死后，他当了第一把手。那时他手里有二十万大军。章邯则在外围呼应，并负责供应粮草。当时，章邯为了当好这个后勤部长，硬是修筑了一条两边都有墙的通道，专门作为运粮的道路。

可是王离的部队人数太多，每天二十多万人在那里开伙，消耗太大。

王离怕以后粮草供不应求，就加紧对巨鹿的进攻。

这时，陈馥是赵国的将军，正带着几万部队在城北。他知道自己的这点力量根本不是秦兵的对手，因此不敢过来解围。张耳现在负责城中的一切。城中的情况万分危急，不但粮草越来越紧，而且兵力也越来越少。王离的进攻力度却不断加强。

张耳只得不断地催陈馥来救。可陈馥却怕秦军势大，一直不敢迈出半步。

张耳就生起气来，派张廪、陈泽去把陈馥大骂一顿，“我跟你算是刎颈之交了。现在赵王和我都到了最危险的时刻。你却带着几万部队在那里不闻不问，不管我们死活。这算什么同生共死？你要是奋力一战，或许还有打败秦军的一丝可能。”

可陈馥仍然不愿意出兵。他的回复是：“我已经进行过全面的评

估，我的这点力量不管怎么打，都打不过秦兵。与其前去送死，倒不如保存这点力量，留下革命的火种，以后可以为你和赵王报仇。现在硬去送死，真的没有一点儿积极意义。”

张廪、陈泽要求陈馥一定跟他们一起冒死而战。

陈馥就给他们五千兵，让他们去看看，秦兵真的那么容易打吗？

你想想，五千兵去打二十万，就是放手让你砍，都可以让你累死，何况人家还生龙活虎地猛揍你啊。两人带着部队冲上前，只一会儿就“皆没”。其实，不但陈馥不敢出来打，就是张耳自己的儿子张敖也不敢去救他的老爸——这哥们儿从代地带来一万多人，也跟其他诸侯兵一样，就在陈馥的军营旁边驻扎着，两眼惊恐地望着秦军的大营，根本没有出战的想法。

陈馥不敢出战，但他仍不断派人到楚军大帐里来呼救，再不全力渡河，我们只有死路一条了。

如果是宋义，仍然不理你。你死了再说。

项羽不是宋义，立刻带着全体战斗人员渡过漳河。渡河之后，他下达了一个命令：把所有的船只全部凿沉，一只也不能留，把所有的炊具也全部砸烂，一件也不能留，还把军营的帐篷也都放火烧了，每人只带着三天的干粮。一切停当之后，项羽大声说：“现在我们没有退路了，只有打胜仗，我们才有活路。”

秦朝最大的品牌就是残暴。你们想投降也是没门儿的。

大家一看，只有跟这个猛男冲过去，与秦兵打到死为止了。

项羽带着这一群亡命之徒冲过去，先把王离的军队包围起来。

王离看到楚军并不多，居然敢包围自己，估计这个领头的人肯定没有学过兵法。兵法不是说“十而围之”吗？你想包围人家，兵力虽然没有十倍，但也得比人家多一点儿吧？

王离开始时很不在乎，下令两边一起打，打援不误攻城、攻城兼顾打援。哪知，这支楚军的战斗力太强悍，一接触之下，个个都是满脸横肉地冲上来，拼命向大砍大杀，别的什么也不顾。

秦军也被打怕了。双方连续交战，秦军连续失败。

最后，项羽截断了那条运输通道。

王离军立刻断炊，只得也拼命向楚军进攻。

然而，楚军的士气正处于旺盛时期，打起来无不以一当十。当时，诸侯的部队就摆在周边，但惧怕秦军势大，不敢出战。他们抱头躲在营中，只闻得阵地上杀声震天，战斗激烈程度是闻所未闻，无不吓得胆战心惊。

在这场史上著名的拼命之战中，项羽以劣势兵力硬是把王离打得大败，杀了苏角，同时也让王离成了战俘。那个涉间逃不出去，又不愿投降，最后采用自焚的方式，把自己的肉体变成骨灰。

项羽在斩杀宋义时，诸侯对他都已有所耳闻，知道这哥们儿杀人很胆大。现在亲眼目睹这场大战，项羽只以几万部队杀得秦兵鬼哭狼嚎，为战争史上留下了一个经典战例，无不为之胆寒，这才知道这哥们儿不止是敢杀领导，更敢于杀敌。他们的心中都充满了敬畏之情。

当项羽取得大胜之后回到大帐，召集诸侯部队的首长们过来。

这些诸侯部队的首长，此前对楚国的号召虽然很响应，都带兵前来，把救赵的声势做得很足，但基本都是表面文章、用来敷衍盟主而已。他们个个屯兵城外，却只是在那里当观众，所有人的想法都是宋义的那个想法。要是楚军打赢了，大家抓紧时间配合冲上去，努力摘到几个胜利果实，以后可以吹一下：救赵的功劳有你的份儿，也有我的份儿；灭秦的功勋章，有你的一半也有我的一半。要是楚军打败了，他们就抢在时间的前面，抓住机遇紧急跑路。

哪知，他们碰到了这个项羽。先是把宋义杀了，暴力夺权，然后

又制造了“破釜沉舟”这个成语，然后猛冲过去，硬是把二十万秦军全部打趴，胜利实在来得太突然了，也太恐怖了，他们连伸头出来看一看战场的形势都不敢，谁又能抓住机遇出来摘取胜利果实？

他们此前对于楚王的号召，基本停留在敷衍的程度上。可现在他们对项羽是除了惧怕之外，没有第二种心态。当他们接到项羽召见他们的通知时，谁都不敢落后半步，急忙跑过来开会。

他们来到项羽的行辕外时，全身颤抖，双膝也软起来，都跪着爬行进去。到了大帐之内，谁也不敢抬头看一看项羽那张面孔。

各路诸侯这时才真正统一在项羽的领导之下。

巨鹿之战的发生，是章邯走的一步臭棋。当然，章邯之前是做过评估的，章邯刚灭了项梁，整个反秦暴力革命运动陷于低潮，打不打的主动权完全掌握在秦朝的手里——也就是说掌握在章邯的手里。他想在哪里打，就可以在哪里开战。当时，他把反秦势力的几股力量拿来量化对比一番，觉得楚国这边没有了项梁，凭那个放羊娃能做出什么来？完全忽略了项羽这个超级猛男的存在。因此，他决定暂时放过这股势力。

燕国那边也是小打小闹，属于小本生意买卖，同样是泥鳅翻不起大浪。至于魏国也是跟燕国同个级别，而韩国是真的土匪一群，虽然有张良这个牛人辅佐，但力量也太弱小了，估计要洗劫一个村子，都还要倾巢而出连炊事员都举着锅铲去充当一线战斗人员才大功告成。那个齐国也是刚刚内乱，兄弟相残才刚告一段落，哪有什么力量？

只有赵国。目前是张耳和陈馥在主持大局，而且是诸侯中仅次于陈胜张楚的老牌集团，地盘大、人也多，又有牛人辅佐，而且离关中又近。王离已经从上郡南下，成功地分化了赵国的力量，成功劝降李良，使得赵国的力量大为减弱。

章邯虽然近来表现很突出，但因为跟项梁拼了几次，虽然成功地项梁打死，让楚国处于危险时期，但章邯部队的损失也十分巨大，

精锐几乎消耗光。这哥们儿的性格又偏于保守，特别擅于防守反攻，而进攻的力量偏弱。他一来觉得楚国已经没有什么力量了，完全可以不用优先考虑消灭他们；二来又觉得彭城远离关中，对朝廷的威胁不大，你要是深入过去，打好了，什么都好了。要是久攻不下，自己的后果同样严重。这个严重有二：一是诸侯兵突然合围过来截断后路，自己师老兵疲，又缺粮草，到时肯定吃不消；二是朝廷那边的怪罪。二世是个标准的昏君，那双耳朵只用来听赵高的话，别的统统免闻。如果王离短期内打不下赵国，某些人跑到二世那里乱说些什么，自己可就完蛋了。

基于这些考量，章邯决定集全部力量先把赵国打掉。王离部队很多，自己就去当他的后勤部长，一边为他运粮，一边为他守住侧翼，一边休整补充自己的部队，拿下赵国应该没有什么问题。拿下赵国之后，王离的部队就可以东进南下，成为消灭各路诸侯的生力军。试想，还有谁能挡住这支从上郡那里调来的军队。这支军队能让匈奴人长期不敢动弹，战斗力那是不用说的。

可以说，章邯的这个计划从常规来说，是很正确的。

然而，很多经典之战的胜利方从来不是按常规出牌的。

当然，如果是宋义，他仍然会按常规出牌，然后按常规被章邯消灭掉——章邯要是攻破巨鹿，就完全可以不用休息转过头来猛打宋义——免得还要跑到彭城那里，白跑很多路程。

但项羽出现了，一切常规都失去了效果。

项羽在一战之下，灭掉秦国二十万大军，不说别人，就是章邯也觉得全身发冷。从此，章邯的斗志不断地下跌，秦兵在项羽面前都成了去势的公牛，连呼吸都不敢大声了。

刘邦西征

张耳带着赵王出城来，向各路诸侯答谢。这哥们儿被围在城里几

个月，天天抵挡着王离的猛烈进攻，士兵就差吃人的尸体来维持生命了。幸亏项羽杀了宋义，硬是拼死相救，大破秦兵。他对项羽当然是万分感激。

但他对陈馥却仍然很愤怒。你不是说兵力太少打不过秦兵吗？现在项羽有多少兵力？他不同样把秦兵全歼了？这哥们儿大力批评陈馥一顿之后，又问我派出的那个使者现在在哪里。

陈馥说，他们战死了。

可张耳不信，老是追问。陈馥就生气起来，大声对张耳说：“你骂我也骂得太过分了。你以为我很舍不得这个将军印吗？”当即把这个大印拿出来，交给张耳。

张耳想不到这哥们儿居然来这一招。他虽然有生陈馥的气，但还是不想撕破脸皮的，因此不接受这个大印。

两人推来推去。最后推得陈馥尿急起来，先上厕所了。

这时，张耳的一个朋友偷偷对张耳说了一句：天予不受，反受其咎。

张耳一听，觉得很有道理。反正都到了这个时候，两人的友谊到头也没有几步远了。晚到头不如早到头，便把大印收起来。

陈馥回来，不见了大印，知道张耳真的收下了。他本来也是故意搞一下，并不真心辞职。哪知张耳却很干脆。他冷笑之后，退了出来。当张耳带着赵王回巨鹿城时，陈馥则带着几百手下跟到黄河边那里，开展打渔活动。

两人的友谊在当时就已经很出名，大家觉得这两个哥们儿是当时友谊的标兵，完全可以当模范来学习。哪知，这个曾经被说成牢不可破的友谊，在利益面前，比刚出炉的饼干还脆弱。

巨鹿之战前，秦兵一直居于强势，诸侯军基本不敢主动出击，个

个躲在一边，开动脑筋、挤压脑子想出自保的办法。哪知，只此一战，强弱立马易势，秦兵立刻从强势的巅峰中跌落。

当宋义带兵救赵时，刘邦也带着一支部队向西，以关中为目标挺进。

而宋义停留安阳时，刘邦在成武打了个胜仗。

到了十二月，刘邦率军来到栗县，遇到另一支四千人的楚兵，他就把这支部队也收编了，然后跟魏将皇欣、武满一起向秦军进攻。

虽然刘邦部队的数量不多，但秦朝这边部队的战斗力也太差，而且整个秦朝到现在除了章邯一个人能打胜仗之外，居然再也找不到第二个人。当章邯抽不出身来时，其他人基本都打败仗。当然，刘邦这条路仍然不是主要的。如果项羽在那边失败了，刘邦这一路是走不了多远的。

但他偏偏越走越远。

他虽然没有做出什么很能引人眼球的事来，但小打小闹，从不失手，而且力量也由弱逐步转强，队伍越来越壮大。二世三年的二月，他又碰上了另一个牛人——彭越。

彭越这时手下有一千多，听说刘邦来了，什么话也不说，直接就把这一千人连同自己全交给刘邦，帮刘邦去攻打北昌。

刘邦一看北昌很坚固，便叫停了攻击，又继续向西挺进。到了高阳时，那个酈食其出现了。

这哥们儿已经六十岁，职业跟那个侯生一样——是个门卫。刘邦有一个骑士跟他是同乡。这个骑士出来玩，看到这个门卫，“呵呵，你不是酈老人家吧？怎么还在这里当保安？”

酈食其虽然年纪已经老了，牙齿落了一大半，但口才仍然还保持着原来的水平，便对这个老乡大兵说：“我是在这里专门等待有水平的

老板啊。现在刘邦就是这样的老板。你回去之后，对他说，有个老乡已经六十岁了，性格很狂放，人家叫他狂生。但他却说我非狂生。”

骑士说：“我们的老板喜欢美女，但不喜欢儒生。以前有几个客人来求见，他们都戴着儒冠而来。老板什么话也不说，当场就脱下他们的儒冠，然后把一泡尿撒进去。平时一谈到儒生，他就大爆粗口，好像这些儒生是他的前世仇人一样。所以，我不能说你是儒生啊。”

酈食其说，你尽管这样说。

骑士回去之后，就把这事跟刘邦说了。

这一次，刘邦居然没有骂粗口。他一到高阳，就叫人去把那个看门的老保安叫过来。

酈食其进来时，刘邦正坐在胡床上，让两个美女帮自己洗脚，一边让美女帮他做足底按摩，一边挥手让酈食其进来，老子看看你有什么水平。如果还是那么酸溜溜的，老子就把你的帽子当夜壶。

酈食其一看，这哥们儿果然一点儿教养也没有，便也只是略略施了一礼，说：“现在老大是想帮秦朝打诸侯，还是想带着诸侯灭了秦朝？”

刘邦一听，又大爆粗口起来，你这个老家伙，果然是个十足的儒生。居然会当老子的面提这个问题。告诉你，现在全国广大人民群众受秦朝的压迫得已经忍无可忍了，大家都恨不得马上把秦朝灭了。你居然还说什么要帮助秦朝打诸侯这样弱智的话来。

酈食其说：“你要是真的想灭掉暴秦，怎么能够这样对待一个长者呢？”

刘邦觉得这话说得真的不错，就立刻叫停洗脚活动，把衣服穿上，然后请酈老人家上座，还叫人摆出饭菜，不断地向他道歉。酈食其一边吃饭喝酒，一边给他讲那些纵横家的故事。

刘邦第一次听到这些故事，觉得很精彩，于是就觉得这个老人家真的很有水平，最后问他：计将安出？

酈食其说：“老大搞事的时候，才那么几个人，到现在到处纠集人马，手下也不过万人左右，而且这一万人只能用四个字形容：乌合之众。完全是起点低、成本弱的一个集团。现在你想靠这群人去攻打秦朝，跟伸手去掏虎口有什么区别？陈留的地理位置很重要，战略价值很高，交通很发达，而且城里有很多粮食。我跟陈留的县令关系很好，我可以帮你去做他的思想工作，让他投降你。如果他一定不投降，你就带兵去打陈留，我帮你做内应。”

刘邦一听，这个儒生不是一般的儒生，连县令朋友都敢出卖，是标准的政客啊——老子这泡尿是不能撒到他的帽子里了，当场就说，就按老人家的方针办。

酈食其前脚一走，刘邦的大军就紧跟而来。那个陈留县令脑袋果然不差，立马宣布投降了刘邦。

刘邦就封酈食其为广野君。

酈食其觉得这个刘邦还真不错，就又动员弟弟酈商也过来加盟这个优质股。酈商又组织了四千人，前来向刘邦报到。

刘邦又向开封进攻，没有打下来。便又向西转战，与杨熊相遇。

刘邦这时部队数量仍然不多，攻打城池力量不够，可野战还是可以猛打一顿的。杨熊跟刘邦大打一场，结果大败而逃。

杨熊逃到荥阳。

杨熊以为，只要自己坚守荥阳，刘邦就奈何不了他。

哪知，刘邦拿他没有办法，但二世却拿他很有办法。胡亥听说杨熊吃了个大败仗，也不问一下原因，直接就派人过去，把打败仗的杀掉。不是说几个盗贼吗？你堂堂政府军的将军，怎么会被几个拿着扁

担菜刀的盗贼打得满地找牙？太丢政府军的脸了，太丢二世的脸了。告诉你，朕的这张脸不是生来让你丢的。

这哥们儿觉得杀了这个杨熊，心情很爽。可是杀了杨熊之后，他并没有进行军事部署，阻止人家的进攻，而是继续开展玩乐事业，形势再坏，也不关他的事。

刘邦又攻打颖川。这哥们儿近来虽然事业很顺，但攻城成绩却很差，这时好不容易拿下一座城池，心头仍然很愤怒，便在颖川制造了一场屠城事件，把项羽的手段拿来运用了一次——项羽经常屠城，所以项羽经常取得胜利。

这时，刘邦已经打到韩国故地境内。那个张良正辅佐着韩王在这里打游击，就出来帮了刘邦一把。刘邦顺利夺取了韩地。

此时，秦朝方面已经全面进入衰败期，连刚被打得路都不见的赵国居然也敢于向西来找秦朝的麻烦。赵国的一个别将司马方带着一支部队也准备渡过黄河，跃进函谷关。刘邦就带着自己的部队向北进军，强攻平阴，切断了黄河渡口南部地区，然后在洛东与秦军打了一场。但却打得很不顺手，只得又南撤。刘邦就叫韩王韩成守在阳翟，自己带着张良南下。

刘邦这时很急，想直接进入关中，拿下这个关中王。他在南阳那里打了一场胜仗。南阳郡守集中兵力死守宛城。这哥们儿一看，凭他现在的力量，想拿下宛城，那是很困难的，就绕过宛城，继续向西进军。他只是想着，老子的目标是咸阳，你宛城再牛，也不关老子的事。

张良一看，这哥们儿现在只想当关中王，别的都不管，只一味地埋头向西进军，这是很危险的，便对他说：“老大现在只想着尽快进关，却没有想到，秦兵现在的势力还是很强大的，而且又可以据险而守。近来老大攻很多城都不成功，就是有力的证明。现在老大攻不下宛城，只是向西而去，如果宛城的守敌在我们背后猛踢一脚，前面又有秦兵跟我们玩，那是什么态势？两面夹攻啊。我们有能力承受得了

吗？”

刘邦一听，觉得很有道理立刻从小道返回，然后连夜包围了宛城。

宛城郡守刚在南阳吃了一个败仗，对刘邦还是很怕的，本来看到刘邦绕过宛城向西而去，心里很高兴，想着只要刘邦在前头受到阻击之后，自己就可以在他屁股那里狠狠地踢几脚，不把刘邦踢死才怪。哪知，早上起来，突然发现原来刘邦又回来了，而且连夜加班加点完成了对宛城的包围工作。这哥们儿当时觉得前景一点儿不妙，就决定自杀算了。

可他的舍人李恢却劝住了他，现在就去死，时间有点太提前了吧？我先去见见刘邦，看看他那里怎么样，帮你找一条活路回来。

于是他就跑到刘邦那里，对刘邦说：“楚怀王跟你们约定，谁先攻入咸阳，谁就是关中王。现在看来，你的进度是最快的，现在离咸阳也是最近的。可是，如果你从现在起就在这里攻打宛城——宛城很大，城内的军民都认为要是投降就必死无疑，所以都拼命守城。你要是继续猛攻下去，不但浪费很多士兵的生命，而且也浪费了很多宝贵的时间。如果你离开宛城，又怕宛城的守军在背后搞事。所以，不管是攻城，还是离开宛城，你都很被动。最后，先入咸阳的计划就全面泡汤。所以，我建议你，还是允许宛城守军投降，给南阳郡守狠狠地提拔一把，让他继续守宛城，而老大则带着他的军队向西而去。如此一来，西部其他守军也就打开城门迎接老大了。到时，你就可以提速进入咸阳，谁也没有办法抢在老大的前面了。”

刘邦一听，大声说：“好！”

李恢回去之后，跟那个南阳郡守说了。南阳郡守当然很高兴——现在秦朝太残暴了，打了败仗的人，即使能从战场上逃得性命，但敬爱的领袖胡亥同志也不会让你活下去，倒不如投降敌人为好。

于是，南阳郡守被封为殷侯，李恢也被封了个千户。

刘邦一路进军，果然根本不用打什么大仗，就拿下了很多城池。这哥们儿这才知道，在这个乱世当中，你有武力固然重要，但靠仁义有时效果会更好。于是，他重新宣布了军纪，所过之处，不能开展打砸抢活动。秦地的老百姓们一看，这支军队真是一支好军队，于是都拥护刘邦同志。

此前，不管是项羽、刘邦这些喊着打倒秦朝反动统治口号的武装，还是秦朝的政府军，在打仗时，基本都还保持着土匪们的优良传统，所过之处，都要抢劫一番，把包袱塞满再说。甚至还经常开展更为血腥的屠城活动。尤其是项羽，屠城已经成为经常性活动。刘邦时不时也举起屠刀，大砍大杀。

现在刘邦终于明白，夺取这个天下，其实就是夺取这个天下的民心，你要是一味杀人，你就永远夺取不了这个天下——即使你暂时夺取了，但不用多久，你也会失去——秦朝就是典型例子。

刘邦的这个觉悟，是刘邦思想上一个质的转变，为他奠定了日后胜利的基础。

而项羽到死都没有这个觉悟。

这就是差距。

这种差距有多远？

说有多远就有多远。

章邯也投降了

在刘邦顺利进军的时候，项羽那边也越来越牛。

诸侯军的死敌章邯这时手中的力量已经非常薄弱。他在棘原那里驻扎，而项羽的大军则在漳南与他对垒。两军开始时，都睁着眼睛看对方，并没有谁进攻谁。

项羽是强攻高手，而章邯却是死守的杰出人才。

在当时而言，可以说一个是天下最锋利的矛，一个是地球上最坚硬的盾。

现在项羽只是挺着他的矛，却没有去戳章邯的盾。

这说明，目前项羽仍然没有全胜的把握。

如果，秦朝方面继续给章邯全面的支持——至少不干扰他的军事活动，也许我们还会有一点儿精彩的故事可看。可你是知道的，一个二世，一个赵高，这对史上最出名的昏君奸臣黄金搭档，能让章邯有好日子过吗？

章邯本来的想法是，现在不跟项羽决战，不断地退却，避开项羽的锋芒，然后组织力量，等待时机，再奋力一搏，也许还可以翻盘。

但他还没有等到这个翻盘的机会，二世同志就想先翻他的盘了。他接到章邯打了个大败仗，二十万大军连同那个北方名将王离都投降了项羽的消息，心里就给堵得差点缓不过气来，现在章邯又不断地向后退，胸口就给气得差点爆炸了，就不断地派人去猛批章邯——怎么老是搞什么逃跑主义？难道你还想一直逃到西昆仑才立定？

章邯以前是少府，在中央工作过，知道胡亥是什么样的人——这哥们儿一生气，就会什么都做得出，管你是什么人，砍起头来，是一点儿后果也不计的。

章邯急忙派长史司马欣去咸阳，帮他向二世解释一下，说明这是战略退却，不是其他原因。

司马欣到来咸阳后，就在皇宫外的司马门那里等待召见。哪知，他在司马门那里待了三天，连赵高都没有跟他见面。

司马欣的脑袋很灵光，知道赵高和二世对章邯已经彻底不信任了，自己还在这里等下去，只有等死了。

于是赶快出来，从小道跑回军中。

赵高果然派人过来追他。但因为他没从原路返回，因此没有追上。

司马欣见到章邯之后，如实把情况向章邯进行了汇报之后，说：“现在朝中掌权的只有赵高。这哥们儿的人品，不用我多嘴了。在这样的人手下做事，谁能做出什么成绩来？如果老大打赢了项羽，他就会嫉妒到非要把你害死的地步不可。如果打不赢项羽，咱们同样是死路一条。我就只能说到这里了，请老大好好地考虑一下。”

不光司马欣觉得章邯在秦朝那里已经非常危险了，就是陈馥也知道章将军已处于不妙的境地，便给他写了一封信，这哥们儿现在很有时间，耐心地在信中列举了几个典型事例：白起功劳大吧——南面打败楚国，北面坑杀赵兵，为秦国拿下的城池，数得手抽筋都数不过来，最后的下场是赐死；蒙恬一直为秦国挡住匈奴，为秦开拓几千里的地盘，最后的下场也是斩首。这两个哥们儿被杀的原因是什么？两个字：功多！因为他们的功劳太大了，多得连提拔的空间都没有了，只得杀掉干净。现在老大为秦朝打了三年仗，胜仗败仗都打了，损失的士兵都是以十万为单位计算的。而现在反秦的诸侯却越来越多，规模越来越大，你面临的困难也越来越大。更要命的是，现在赵高拿着大权，形势大坏，他也怕二世哪天急了把他干掉。所以，他现在最想做的是把你搞定，然后派人来接替你，再然后把所有的责任全往你的头上推，让你把所有问题都自己扛。你现在的处境是，有功也死，失败更死。所以，你最好的办法就是跟人民武装联络起来，共同打倒秦朝反动统治。

章邯读着这个信，觉得很有道理，就派人过去跟项羽联系，表达了自己投降的良好愿望。哪知，现在项羽牛得很，他只想打仗，别的都不考虑，然后派那个蒲将军渡过漳水，向秦军攻击，又把章邯打得不败。

项羽并没有休息，接着把所有的部队全部开过来，再向章邯发动攻击。章邯只得又打了个大败仗。

章邯知道，凭他现在的力量和处境，想挡住项羽的进攻，估计只有在梦中才可以实现，因此便又派人去找项羽，我真的要投降啊。

项羽本来还想继续打，只有在战场上把敌人打倒，那才是英雄。可是他也碰到了个难题，这个难题不解决，他是打不了仗的。因为现在他的粮草已经不多了。

于是，他把大家都召集过来，说：“现在我们的粮草没有多少，还是接受章邯的投降吧。”

他以为，他的手下也跟他一样，都很热爱打仗，他提这个问题时，可能会遇到严重的反对意见。哪知，他的话才一出口，大家都举起双手表示：好啊。

于是，项羽跟章邯约定，在洹水南面的殷墟上见面。

章邯多次跟项羽交手，居然还没有见过面，但对项羽的性格却掌握得很好。项羽这哥们儿很残暴，眼睛一睁，大手一挥，就可以把全城人等全部杀绝，说他是灭绝师傅，那是没有一点儿夸张的。但这哥们儿的性格还有另一面，就是有妇人之仁，你要是当着他的面做出悲伤的表情，他的心会很快地软下来。因此，章邯一见到项羽时，就放声大哭，控诉着赵高对他的迫害。

项羽果然让章邯当了雍王，还任命那个司马欣为上将军，当他的先锋，以咸阳为目标前进。他也还记得楚怀王的约定。

指鹿为马

在刘邦、项羽两路大军同时向咸阳杀来的时候，秦朝高层却仍然在赵高的主导之下，继续腐败着，并没有选派牛人进行军事部署，抵挡刘项部队的进攻。

章邯投降了，赵高觉得很爽，朝中的这些人，都是一群没有功劳的人。呵呵，章邯你投降了最好。你一投降就说明，现在只有老子才是忠心耿耿的，也只有老子的功劳是最大的。

这哥们儿把所有牛人全部摆平之后，就想把二世也摆平了。但他仍然怕二世在大臣中有粉丝，在政治上跟自己不保持高度一致，得先把这些人清除出革命的队伍，到时自己才真正说话算话。

为了测试大臣对自己的害怕程度，他就玩了一个把戏：

有一天上朝，二世和大臣们突然看到一只莫名其妙的鹿进了朝堂。二世开始以为自己的眼花了，可睁眼一看，确实是鹿不是人。二世觉得很有喜感，这个社会发展还真快啊。自己才两年不上朝，大臣中居然也有鹿的编制了。估计再过一段时间，猪都可以进来向自己山呼万岁，班列文武之中，为大秦朝的繁荣昌盛贡献自己的智力了。

其他大臣看到鹿进来，也是不知道为什么。难道今天老大要杀鹿来请我们喝酒？二世这个皇帝，要玩这一招，那是小意思得很。听说，鹿肉能滋阴壮阳。二世算是为大家着想了一回。

鹿进来之后，跟着的是赵高同志。

大家看着赵高大步进来。太监的步子虽然不怎么养眼，但大家仍然得看。要是让他看到你看不看他，你就不用活在这个世上了。

二世也看着他。二世并不蠢，到了这时也知道这头鹿是赵高带进来的。他很想问赵高，这头鹿现在的职务是什么？不会是丞相吧？它再怎么牛，好像也不应该当这个丞相。

可他还没有开口，赵高却先开口了。

赵高指着那头鹿，对二世说：“陛下，我提问一个问题。”

“可以啊。”

“请听题：现在我指头前面的动物叫什么？”

胡亥一听就笑了，如果你问别的动物，我可能回答不出来，现在这道题太小儿科了，当场大声抢答：“鹿。”

哪知，赵高一脸严肃地说：“回答错误。”

胡亥一听，也不笑了，怎么不是鹿？难道不是原装的鹿，而是转基因的鹿？

赵高大声说：“正确的答案是：马！”

胡亥一听，“笑死我了。这是马？呵呵，我天天骑马，我还不认识马？”

赵高的脸仍然严肃，说：“不信可以问问大家，这是马还是鹿。”

胡亥同意。

赵高就把那张奸臣的脸转向大臣们，大声：“这是马还是鹿？”

大家一看，就知道赵高原来不是要杀鹿来给大家滋阴壮阳的，而是来玩大家玩二世的。大多数人都知道，现在你得罪赵高就是得罪二世，谁一得罪二世，谁就死了。所以，有的人不做声，更多的人都大声说，马！

还有一部分人说，是鹿。

事后，那些说鹿的人，都统统失踪。

大家终于知道，赵高这是在测试他们，谁要是跟他尿不到一壶，他就砍你的头。从此，谁也不敢在赵高面前说“不”。

赵高摆平朝中大臣很容易，可是关外的反秦大军，他是无法摆平的。此时，章邯投降，再也没有谁帮他们打仗。诸侯的部队越来越壮大，越打越靠近咸阳。赵高也觉得问题很严重了。

二世三年的八月。刘邦已经攻破武关，而且高调屠城，狠狠地刺激了一把赵高。

赵高果然被吓得要死。他怕二世知道这个消息后，会向他问罪。

二世是他的学生，把他的本领学得很到位——杀起人来，从不管你是谁，哪怕你是他的老师。这哥们儿虽然智商很高，迫害起人来，从不用打草稿，可当他一害怕起来，那个智商也就直线下将，拍了几天的脑袋，也想不到用什么办法来对付二世的愤怒。最后，也只得抄袭老一套：到医院里开了张证明，说自己病了，不能上班了。就不再入朝见二世。

二世的心情这时也进入了跌停板。他的郁闷不是因为局势的严峻，而是因为做了一个梦。

他在这个梦中，看见一只白色的老虎咬了他的左骖马，而且咬死了。

他醒来之后，觉得这个梦太让他不爽了。他就去找来一个大师，让大师解他的这个梦。

大师说，泾水为。

这话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泾水的水神在玩老大。

你一听就会觉得很搞笑，泾水的水神跟白虎有什么关系？他流窜到梦里玩你做什么？

可二世一点儿不觉得好笑，他把四匹白马沉到泾水里，求水神你以后不要老到我的梦里来。要来也只批准那个洛神来。

当然，二世也像很多人一样，水神这么浪费时间跑到他的梦里来，绝对不是闲得没事做才来玩他的，而是因为他的国家出了问题，跑来向他做警示的。

现在秦朝最大的问题是什么？

肯定是关东的那些盗贼闹事。

这事是赵高负责的，于是他派人去找赵高，你怎么没有把盗贼摆平？现在神仙都来警告我了。

赵高一看，吓得更加厉害了。他知道，二世如果再来找他，他就没命了。赵高是不甘心等死的，他立即找来他的女婿咸阳县令阎乐和他的弟弟赵成，把秦朝形势大坏的责任都推到二世的身上，说这个胡亥不听人家的劝谏，现在国家到了最危险的时候，就想找我来当替罪羊。所以，我想把这个二世换掉，让他下课，然后让那个子婴来当老大。子婴是个好同志，不但勤俭节约，而且不残暴。现在老百姓都说他是好人。从赵高的这个话来看，他原来是知道谁好谁坏的。

赵高的工作效率很高，一经决定，马上就行动。他找了那个郎中令当他的内应，然后到处散布谣言，说出现了大盗贼，叫阎乐带兵去追捕。这哥们儿现在连阎乐也不相信。他派出阎乐之后，立刻把小阎的老妈抓起来当人质，你要是不听老子的话，就等于要你老妈的命。

阎乐带了一千多人来到望夷殿前，把看门的人员都捆起来，大声骂他们：“大盗进去了，你们怎么不拦住他们？”

那个领头的门卫说：“没有大盗进去啊。你一定是看错了。”

阎乐当然没有看错，他大骂一声：“我看错你的头。”就把这个保安队长杀了，带着兵闯进宫中。这哥们儿虽然不是军人出身，没有跟项羽学过杀人，但这时杀起人来很暴力，进宫之后，见人就杀，管你是郎官还是宦官，一概排头砍去。

只一下就全部消灭了这些宫中的人员。

阎乐和那个郎中令一起冲进内宫，一箭射到二世的帷帐里。

二世一看，谁拿老子的帷帐当靶子了？他大怒起来，叫卫士们过来把这个敢射他帷帐的家伙抓起来。

可卫士们都已经怕得要死，个个都争着逃跑。

这时，二世身边只剩下一个宦官。

二世的脑子一点儿不笨，看到这个场景，知道自己今天真的完

了。他对这个宦官说：“你怎么不早些把这些情况告诉我？以至于到了这个地步啊。”

那个宦官说：“老大啊。我不敢说，所以我才活到今天。我要是早说了，陛下早就要了我的脑袋啊。为了我的脑袋，我只好不说啊。”

这时，阎乐已经走到了二世面前，指着二世的鼻子教训起来，“你残暴无比，最拿手的就是滥杀无辜。现在天下的人都已经抛弃了你。你看看，怎么处理你才对得起全国人民？”

二世说：“能不能让我见一见赵高？”

“不能！”

“那就让我去当一个郡王总可以吧？”

“不可以。”

“那就再降低一格，当个万户侯没有问题吧？”

仍然不可以。

二世看到阎乐的脸上，一点儿松动的迹象也没有，估计自己连当最基层的公务员也不行了，就干脆放下领国家工资的幻想，说：“那我只有带着我的老婆孩子一起去当平民，以后生活再怎么困难也不领政府的低保了。”

可仍然不行。

阎乐手一挥，叫他的手下上前。

二世这才知道，这家伙的终极目标是取自己的性命。自己堂堂一个皇帝，哪能让他们杀掉？为了保住皇帝最后的尊严，二世选择了自杀。

阎乐回去向赵高报告：完成任务。胡亥不是他杀的，而是自杀

的。

赵高便把所有的大臣都召集起来，向大家宣布，刚才中央断然采取措施，已经代表全国人民粉碎了胡亥反革命集团。胡亥反革命集团的首要分子已经自绝于人民。然后对大家说，秦本来就是诸侯国，始皇帝用暴力统一了天下，这才称帝的。现在六国重新走上独立自主的道路，秦朝的地盘也越来越小了。现在就只剩下一个皇帝的称号。这跟皮包公司有什么差别？我们还是来个拨乱反正，重新称王吧。

至于谁来当这个大王呢？赵高说，子婴。

关张大吉

子婴是史上当老大时间最短的人之一（排在他面前的还有金末帝完颜承麟、清保庆帝爱新觉罗·溥儀、汉昌邑王刘贺、明光宗朱常洛、元宁宗孛儿只斤·懿璘质班），但他的知名度却很高。可他的来历却很不明。很多人说他是扶苏的儿子，但又有人说他是嬴政的弟弟，还有人说他是胡亥的哥哥。但不管他是谁的什么人，现在都得听赵高的话，出来当这个国家最高领导人。

大家当然没有意见，谁有意见谁肯定是猪头无疑——称王称帝，那是人家的事，总轮不到你。

于是，在赵高的主持之下，子婴当上了老大，但不能称三世，而只是称秦王。

现在局面虽然已经惨淡，但仪式还是要讲究一下的。

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的九月，赵高叫子婴斋戒之后，到宗庙里参拜祖先的灵位。秦朝从献公以来的诸王，无不英武无敌，数代相传，直到嬴政的前期，仍然很威猛，可是嬴政夺得天下之后，就直接走下坡路，到二世接班，除了残暴比嬴政更有水平外，别的一无是处。如果他们在天有灵，看到现在子婴这个模样，他们在阴间的表情又将如何？尤其是那个嬴政同志的表情。

赵高没有时间去考虑这个问题——他即使有时间，也不会去考虑这个问题。

子婴在考虑这个问题，但这个问题他能解决得了吗？

他只是按照赵高说的吃了五天的斋饭，接下来就得去宗庙了。他知道，他一去宗庙，就算是当了这个秦王——如果此时把秦朝变成秦国，他又成了后秦国的开国之君。

这事在外人看起来，很搞笑，可在子婴看起来，是一件绝对郁闷的事。国家变成这个样子，却让他来承担这个责任。

他真的不想承担这个责任，但现在责任落到你的身上，你不愿意也得承担。这哥们儿比胡亥确实强，赵高对他的评语确实很正确。他知道，面对天天逼近的诸侯，他没有办法。但他仍然决心把赵高搞定。项羽他们固然可恨，但要是没有赵高这个大奸臣弄权，他们秦国能成这个样子吗？要是扶苏当二世，他们秦朝能这么残暴得让人民忍无可忍吗？

赵高罪该万死。

他当然知道，经过赵高多年的经营，现在朝中只有赵高的死党而没有他们赢家的铁杆了。赵高的力量很强大，自己难以跟他硬碰硬。

他就只有请他的两个儿子来商量，“赵高杀了二世以及很多人，怕人家造他的反，这才立我为老大。我得到确切的消息，他已经跟楚国约定，准备灭了秦国，然后在关中称王。现在他请我去宗庙，那是想在那里杀我。我要是托病不去，他一定会亲自来请我。到时，我们就先杀掉他。”

赵高果然不断地派人前来催促，说时辰到了啊，祖宗都等不及了。

可子婴却不怕祖先急，仍然在斋宫里不动身。

最后赵高生气起来，你是嫌人家级别不够吧？那我赵高就亲自去了。你这个子婴，以前一点儿架子也没有，现在居然这么摆谱了。今天就让你摆摆谱，以后再收拾你。我要摆布你，还是很有能力的。

他跑到斋宫那里，一看子婴一点儿不像生病。便大声说：“参拜宗庙的事比天还大啊。大王你怎么就不去呢？你不要以为自己当了大王，祖先就怕了你啊。”

子婴冷冷一笑，参拜宗庙是大事，可杀你更是大事啊。

赵高就这样被子婴杀掉。

子婴杀完赵高，接着杀赵高的三族。

子婴虽然被动成为秦王，但他还是以很积极的态度去面对这个局面的。他杀了赵高之后，立刻进行军事部署，对付关外的诸侯。

此时，秦国仍然有不少军队。可是已经没有可以打仗的将军了。

子婴没有办法，只是尽着最大的努力，派人把部队带到前线去。

刘邦带着部队来到，便下令攻关。

但张良不同意，说：“现在秦兵仍然很多，仍然很有战斗力，一点儿不能轻敌。我们可以先派人到山上多插旗帜，作为疑兵。然后再派酈食其和陆贾前去做秦将的思想工作，劝他们投降。

刘邦对张良的话向来听从。

酈食其和陆贾两人找到秦将，先是威胁，然后再利诱。对方也是个很自私的哥们儿，知道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子婴再怎么有水平，也救不了秦国，因此就说：“可以跟刘邦的军队联合起来，共同享受胜利果实。”

刘邦大喜，就要答应秦将的要求。

张良说：“不可。”

“为什么？”

张良说：“现在只是秦将自己想当秦国的叛将，那些士兵未必愿意跟着他投降。我们可以在他们松懈麻痹的时候，猛打过去。”

刘邦说好，带着部队绕过关，越过蕞山，对秦军发动突然袭击。秦将看到对方已经派代表团过来劝降自己，而且自己已经满口答应，正在那里等着办投降手续，哪料到对方原来是玩阴谋，一点儿没有提防，被打了个大败。

刘邦接着打，在蓝田北又大破秦军。

刘邦还想再大破下去。可他没有办法再打下去了。这不是他的力量不够，而是秦国在关中地区已经没有军队给他打了。

这年的十月，刘邦的部队已经开到灞上，很威武地驻扎在那里。

子婴连个短会都不召开，就决定向刘邦投降，自己坐着白车、白马，颈脖子上还挂着一条绳子，手里捧着那颗皇帝大印，伏在轺道亭旁向刘邦投降。

刘邦手下的人说，直接杀了他吧。

如果是以前，刘邦肯定会说，杀就杀吧。

可现在的刘邦不是以前的刘邦了。他笑了笑，说：“以前怀王派我向西进军，就是因为我比较厚道。我现在要是杀他，就会砸了我的招牌。而且人家都投降了，还杀人家，这是很不祥的。”

秦朝就这样彻底从历史舞台上退了下来。

秦朝在大家的印象中，是一个很威猛的朝代，铁骑如虎，所向无敌，灭六国如摇枯振槁。可得国之后，只有十五年，就彻底垮掉。

秦国灭掉之后，天下并没有太平，一轮新的争战又即将隆重地拉开大幕。

但这个精彩的历史片段已经跟秦朝无关。

关于秦朝，贾谊总结得很到位：

秦以区区之地致万乘之势，序八州而朝同列，百有余年，然后以六合为家、崤函为宫；一夫作难而七庙隳，身死人手，为天下笑者，何也？仁义不施而攻守之势异也。

目录

1. 楔子
2. 第一章 成长
 1. 身世之谜
 2. 上学
 3. 我是流氓我怕谁
 4. 第一个女人
3. 第二章 发迹
 1. 慧眼识丁的萧何
 2. 咸阳之行
 3. 骗个富婆当老婆
4. 第三章 秦朝的衰败
 1. 中国第一个皇帝
 2. 修建万里长城
 3. 阿房宫是怎样炼成的
 4. 焚书坑儒
 5. 胡亥夺位
 6. 指鹿为马
5. 第四章 吹响革命的号角
 1. 斩杀白蛇
 2. 陈胜、吴广起义
 3. 这个县令该不该杀
6. 第五章 秦朝的绝地反击
 1. 枪打出头鸟
 2. 一鼓作气
 3. 一个车夫结束了一个传奇
7. 第六章 刘邦的困惑

1. 后院起火
2. 张良的登场

8. 第七章 项氏集团的发迹史

1. 项梁的韬光养晦
2. 项氏集团正式挂牌成立
3. 势力迅速壮大
4. 借出一段奇缘来
5. 小牧童一步登天
6. 第一次亲密接触

9. 第八章 风雨骤变

1. 武信君之死
2. 楚怀王的政治会议
3. 有多少误会可以重来
4. 刀劈宋义

10. 第九章 巨鹿大战

1. 破釜沉舟
2. 章邯进退两难
3. 逼良为娼
4. 相逢一笑泯恩仇

11. 第十章 刘邦西征入关中

1. 碭北之战
2. 智取陈留
3. 开封之战
4. 颍水之战
5. 洛阳之战
6. 南阳之战
7. 武关之战
8. 峽关之战
9. 一个时代的终结

12. 第十一章 项羽归来

1. 差点打破坑杀的纪录
2. 都是闭门羹惹的祸

3. 项伯胳膊肘往外拐
4. 饕餮之食鸿门宴

13. 第十二章 唯我独尊

1. 架空的感觉真好
2. 英雄大会
3. 都是分封惹的祸

14. 第十三章 隐忍的汉王刘邦

1. 暂时的分别
2. 萧何月夜追韩信
3. 胯下之辱成就了英雄
4. 坎坷求职路
5. 韩信的“汉中对”

15. 第十四章 内忧外患

1. 项羽的烦恼
2. 时机
3. 出发
4. 张良写给项羽的两封信

16. 第十五章 收复三秦之地

1. 廉颇老矣的章邯
2. 巧攻好峙城
3. 最后的绝望
4. 平定三秦

17. 第十六章 众叛亲离

1. 将活埋进行到底
2. 深思熟虑的刘邦
3. 风流的陈平
4. 又一次叛变
5. 速取彭城

18. 第十七章 复仇与溃败

1. 给我一个失败的理由

2. 九死一生
3. 超级艳遇
4. 活命的时候推下了谁
5. 总结大会

19. 第十八章 东山再起

1. 做说客的技巧
2. 待人之道
3. 刘邦的小动作
4. 冤冤相报何时了
5. 随风而逝

20. 第十九章 楚汉争霸

1. 智与勇的较量
2. 好主意，坏主意
3. 反间计
4. 送信阴谋
5. 范增之死

21. 第二十章 丧家之犬

1. 化悲伤为力量
2. 真假难辨
3. 煮熟的鸭子飞走了
4. 荥阳内变

22. 第二十一章 逃出个未来

1. “围魏救赵”解荥阳之围
2. 比泥鳅还滑的彭越
3. 微服私访
4. 政治会议

23. 第二十二章 进退两难的项羽

1. 后方被捅了娄子
2. 小小少年救了数万百姓的性命
3. 只有十五天的时间
4. 争名夺利
5. 酈食其之死

24. 第二十三章 相持

1. 相思成灾
2. 比箭
3. 急中生智
4. 龙且之死

25. 第二十四章 招降与议和

1. 项羽的最后一招
2. 蒯彻和韩信的对话
3. 议和阴谋
4. 撕毁条约

26. 第二十五章 最后的决战

1. 兵败垓下
2. 四面楚歌
3. 霸王别姬

27. 第二十六章 归去来兮

1. 一句粗话引发的血案
2. 喋血乌江
3. 谁人凭吊

楔子

说故事前，先让我们来猜一个谜语吧。

“威尼斯”——打一个字。

其实这个谜语再简单不过了，谜底是一个“沛”字。

如果翻一下《新华字典》，你就可以知道沛的意思是多水草的沼泽地。这里我们就来说一个叫沛的地方。

沛在今天属于江苏北部，这里有众多大小河流，如果站在这块土地上瞭望，你就能发现“千里沃于野”的奇妙景观：恰似雨点飞溅，又如月边停云。

沛县就在这样的—一个地方。

中国地大物博，人杰地灵，960万平方千米孕育造就了伟大的中华民族。这里单单提到一个叫沛县的地方，是因为这个地方在中国历史上出了一位流传千古的大人物。

他的名字叫刘邦——大汉皇朝的开国皇帝。

他的故事千转百回，荡气回肠。他是一个痞子，却能网罗五湖四海的江湖豪杰归其麾下；他是一个贪生怕死之辈，却偏偏能在乱世中把江山牢牢抓在自己手中；他是一个风流多情的情圣，到处撒网收获美人的芳心……

江山、英雄、美人，那一页浩瀚的历史谱写着怎样的动人篇章呢？

第一章 成长

身世之谜

“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刘邦《大风歌》

故事从公元前247年二月初八的那个早上开始。

伴随着一声响亮的啼哭，在沛县一个叫中阳里的小山村，农民刘执嘉的妻子王含始生下了一个男婴。这个男婴就是后来“敢叫日月换新天”的刘邦。

这原本是一年三百六十五天中一个很普通的早上，因为刘邦的出生却变得非同寻常了。

刘邦一生下来不但体重超出寻常婴儿数倍，而且左脚上有许多颗小黑痣，密密麻麻的一溜儿地排着。

“怎么生了一个怪胎呢？”刘执嘉先是吓了一跳，随即嘀咕着。对于这个老实巴交的庄稼汉来说，他已经有两个儿子了，对于第三个儿子的出生，他已没了初为人父的喜悦和兴奋。

生一个女儿才是他想要的结果。

他虽然略感失望，眼睛却始终盯在婴儿脚上那一排黑痣上。

好奇的他细细一数，黑痣不多不少，正好是七十二颗。

别看这七十二颗痣黑不溜秋的毫不起眼，甚至还有点令人生厌，然而就是这七十二颗黑痣，却给刘邦日后的发迹带来了“飞”一般的感觉。

七十二在古代一直是个神秘的数字。从那个时代再稍往前一点的战国时代，那个时候的阴阳论中将万物归结于“金、木、水、火、土”这五种物质的五行说。按这种学说，七十二这个数字指的就是土。当时的色彩分为：青、黄、赤、白、紫，这五色与五行中的“金、木、水、火、土”对照，“土”对应的是“赤”。个中演变极为复杂，有兴趣的朋友可以找这方面的书看看。

刘邦脚上有七十二颗黑痣，七十二在阴阳五行论中是属“土”，而“土”又等于“赤”。这就是刘邦后来自称是赤帝化身的全部依据。古人可以把一些人同天文地理等各方面的事物结合得天衣无缝，从这一点来看，不得不令人佩服。不管这其中牵强杜撰成分有多少，总之，刘邦的出生是非同寻常、是惊世骇俗的。

可惜当时刘执嘉还不知道他这个儿子就是赤龙化身，他看着这个眉毛浓浓、眼睛大大、鼻子高高、耳垂厚厚的婴儿，心里还在嘀咕：“这儿子一点也不像我嘛。”

良久，他把目光回到了王含始身上，夫妻俩相视无语。对于他们来说，心有灵犀一点通，早已心照不宣了。

的确，这个孩子从怀孕起就充满了传奇色彩。

据史书记载，刘邦的出生跟其母亲王含始去了一趟娘家有关。

对于女人来说，嫁人后回娘家是天经地义也是理所当然的。当时刘执嘉家境并不好，尚处于温饱挣扎期，已生两个男孩的王含始没有多少时间回娘家了。问题是，女儿是老母心头的一块肉，你不回娘家，并不代表老母就不想你。

于是老母就装病，急召女儿回来。古往今来，大凡孝子孝女，一听父母病了，肯定会急着往家里赶。

“什么，我娘病了？”王含始没辙了，只得回娘家了。

一进门就抱着好久不见的老娘狠狠地下了一场“及时雨”。可伤感

了好一阵才发现情况似乎有点不对。抬起头，王含始发现老娘正微笑着看着自己，嘴角露出一丝狡黠的笑意。王含始不傻，马上明白自己被老娘忽悠了。

其实这也怪不得她老娘，女儿就是母亲身上掉下来的肉，要想久不思娘的儿女回家，托病是最常见、也是屡试不爽的一招。随后的事是，茶也喝了饭也吃了天也聊了，这么一折腾已是下午了。王含始终放心不下自己的两个儿子，于是向老娘强挤了一把眼泪，便匆匆往回赶。

也就在回家的路上发生了意外。

那时候交通不发达，什么摩托车、汽车、火车统统都没有，除了当官或者有钱的人骑马坐轿外，对于普通老百姓来说，最实实在在的交通工具就是自己的双脚了。王含始乃一介女流，很少走这么远的路，走着走着，就累得走不动了，于是坐在大泽边上的一棵大柳树下休息。也许实在是累了，微风吹来，她不知不觉就进入了梦乡。

事情坏就坏在这棵大柳树上。

据事后来寻妻的刘执嘉的说法，他走到大泽边时远远便看见了惊人的一幕：天空先是乌云密布，然后是密布乌云；先是电闪雷鸣，然后是雷鸣电闪。总之在天昏地暗又地暗天昏之际，一条巨大的赤色蛟龙罩在了妻子的身上。

请注意这条龙的颜色，是赤色。也就是和后来刘邦脚上的七十二颗黑痣推算出来的结论是一致的。总之一句话概括：王含始从这以后又怀孕了。

公元前247年二月初八我们的刘邦同志诞生了。

蛟龙缠身而孕和七十二颗黑痣，刘邦一出生就被披上了一层神秘的外衣。七十二颗黑痣可能是有的，但蛟龙缠身却是太过离谱。可惜当时并没有DNA鉴定。因此，刘邦的身世便成了一个不大不小的谜。

上学

现代词语里有一句常用语：赶鸭子上架。大概意思就是逼着别人去做自己不愿做的事。刘邦七八岁的时候，就对这个词深有感触。

小小年纪的刘邦此时已是“声名大振”，究其原因，也没有别的，“魅力”使然。试想，一个七八岁大的小孩今天偷邓家的枇杷，明天摘李家的葡萄，后天打孙家的狗，大后天撵王家的鸡……不名声大振才怪呢！

正因为如此，刘家的破茅屋前每天都门庭若市，为此刘老爹没少伤脑筋。骂，左耳进右耳出；打，好了伤口忘了疼。打骂都无效。刘老爹这两招看家本领失灵后，实在没辙了，只好使用“刘氏三板斧”中的最后一招：教。他咬咬牙痛苦地来了一句话：你小子，读书去。再穷不能穷教育，再苦不能苦孩子。从这一点来看，刘老爹还是比较深明大义的。

当然，刘老爹说完这句话就痛苦了好一阵，毕竟他们村里没有老师，要从外地请一个老师来得花不少银子。不过，他的疑虑很快得以解决，原因很简单，村里唯一的一个地主——“卢老地主”的儿子卢绾也到了上学的年龄了。

提到卢绾，有必要来简单看一下他的个人资料。

性别：男。

出生地点：中阳里村。

出生日期：公元前247年二月初八。

怎么卢绾的出生日期这么眼熟呢？细心的读者看到这里一定会察觉到什么来吧？不错，卢绾出生的这一天正是刘邦“真龙下凡”的这一天。如果卢绾不是幸运地和刘邦生在一个村子里，而且还是同年同月同日生，或许他将是历史上一个毫不知名的匆匆过客。然而，幸运女神惠顾了他，从而注定了他的一生亦将不平凡。去寺庙上香拜佛的香

客，常说沾沾仙气就是这个意思。既然刘邦的出生是“真龙下凡”，同一天出身的卢绾自然也不会差了。

因为“阶级地位和身份”不同，卢老地主以前很看不起处于“贫苦大众”的刘老爹。但人逢喜事精神爽，这一天听说两家都生了一个儿子后，他竟不顾自己“高贵”的身份，提着鸡蛋和礼品主动去了刘家。两家从此结为“百年之好”。刘邦和卢绾自然从小也就成了铁哥们儿。

提到读书的事，如果该出手时不出手，那卢老地主就不是卢老地主了。他拍拍胸脯对刘老爹说，学费我全包了，叫你家小三子（刘邦排行第三）来上学就是。

天底下还有这种掉馅饼的好事，穷了一辈子的刘老爹感动得差点儿没跪地磕头了。既然学费有人包，一个去上学也是上，两个去上学也是上，那让刘交也去吧。

刘交是刘老爹的第四个儿子，比刘邦只小两岁。一听可以上学，抱着老爹又亲又啃，如不是一旁略有吃醋的母亲强行抱开，只怕就没完没了了。

但刘邦与刘交的反应却有天壤之别。

他哭丧着脸，当然不乐意了，他的孩子王正当得好好的，凭什么就让他光荣下岗呢？可胳膊扭不过大腿。刘邦几次抗议无效后，终于明白一个道理：去也得去，不去也得去。上学就上学吧，有卢绾在也不寂寞了。刘邦反过来这样安慰自己。

教书的先生姓王，具体姓名我们已经没必要去调查了，我们姑且叫他王老先生好了。当时的学生只有刘邦、卢绾、刘交三个。

一个先生只教三个人那不是古代才有的事，现代很偏僻的山村也有。我前不久在一张报纸上看到，某偏僻山庄一位年仅二十来岁的年轻姑娘，放弃在城市任职的好机会，守在那个穷山沟里当老师。她的学生最多的时候有十多个，最少的时候只有两个。很难想象，一个如花似玉的姑娘，在最美好的豆蔻年华，却甘愿在一个穷山沟里伴随着

一群衣服褴褛的孩子，在那里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用她自己的话来说就是她是从那个穷山沟里走出来的，她要尽自己的微薄之力让更多的孩子走出那个穷山沟。多么感人的话啊，多么平凡而伟大的姑娘啊。

当然，王老先生肯定没有这么伟大，卢老地主提供的年薪放在今天，足以让研究生、博士生都为之心动，王老先生不心动才怪。

现在我们已无法考证卢老地主每年究竟付给王老先生多少年薪。只是如果王老先生临终前知道自己为此至少折十年的寿命，他一定会后悔莫及的，是LIFE（生命）重要还是MONEY（钱财）更重要呢？

刘邦和卢绾从上学第一天起就没少让王老先生伤脑筋。

最初，王老先生的惩罚当然不外乎罚站罚抄书，或拿着大戒尺打手心。可他究竟是拿人家的手短，吃人家的嘴软。雷声大雨点小，那挥得高高的戒尺落到孩子的手上时，已变得像在“挠痒”一般轻了。也正是因为这样，每次罚过打过之后，刘邦和卢绾依我行我素，大有把“革命进行到底”的英雄气概。

有时候王老先生忍无可忍想去“兴师问罪”，可看到双方父母那热情的招待劲，话到嘴边又打住了。是啊，万一他们听了儿子的斑斑劣迹后，不让儿子上学了，那他岂不是自己砸掉自己的铁饭碗了吗？

有一次，两人在上课时间又脚底抹油开了溜，王老先生这次手下毫不留情了，拿起戒尺就照着两人的屁股使劲地打。据事后刘邦和卢绾说，这次打屁股是王老先生下手最重的一次，以至于坚强勇敢的刘邦第一次流下了眼中多余的分泌物。

“绾绾，你看看我的屁股有没有被打出血来？如果有，我一定要叫这个死老头儿血债血还。”刘邦擦了擦眼角，脱下裤子来。

“嗯，血倒是没有……不过，有……”卢绾此时原本清秀的脸上亦变得铁青，刘邦那句“血债血还”让他有点震惊，因此，他不敢真说刘邦屁股上在流血。

“有什么，你什么时候变得婆婆妈妈的像个老太婆了！”刘邦一发威便如山中的老虎。

“左边屁股打出几条血痕来，对，是三横条一竖条，正好是……是个‘王’字。”卢绾为自己的突然发现又惊又喜。

“真的这么巧吗？”刘邦一听，满脸愁云顿消，“那我来看看你的屁股吧。”

“啊……”刘邦惊呼起来了。吓得卢绾七魂丢了三魂：“怎么了？难道我屁股上也有个‘王’字？”

“‘王’字倒是没有，你右边屁股上有个长方形的红块块，你知道像什么吗？像一块地啊。”

“……”

“这是老天的预兆啊，意思是说将来我要做王，而你要做将做侯有很多的地封。”刘邦煞有介事地说着。两人小眼瞪小眼瞪了半晌，随后相视大笑起来。

王老先生这一打，居然打出这样的奇事来，看来他打屁股的水平确实一流啊。刘邦和卢绾被打得皮开肉绽，却还得感谢他，两个字：NB。

就这样，革命与反革命，压迫与反压迫，刘邦、卢绾和王老先生进行了近十年艰苦卓绝的不懈斗争。十年后，也就是在刘邦十八岁时，他们终于取得了革命的最后胜利。王老先生尸骨未寒，刘邦和卢绾就把书本典籍全都烧掉了，从此，开始了他们无束无缚的全新时代——流氓时代。

我是流氓我怕谁

江山代有流氓出，各领风骚数十年。

流氓一词究竟起源于什么时候，我不知道，所以不敢妄下结论，如果按照《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流氓原指无业游民，后来指不务正业、为非作歹的人。这后一个含义应该是白话文以后出现的。而在七八十年代人们通常所说的流氓，特指男女之间性关系上有问题的人。与流氓有关的一个词是“耍流氓”。但“耍流氓”并不是戏弄流氓，而是流氓戏弄别人。流氓的常用语是：我是流氓我怕谁？

中国古代三大顶级流氓是：吕不韦、刘邦、曹操。

吕不韦是当时出名的商人，他最拿手的本事就是用金钱和美女腐蚀国家干部，再利用他们为自己服务。可以说吕不韦的“糖衣炮弹”攻关思想形成了后来流氓的核心思想。这一点，现在的一些腐败堕落分子就做得很好，坚决贯彻了吕氏流氓精神的精髓。

至于曹操，想必大家都有所了解，后人称其为“奸雄”，他的思想精髓是“宁可我负天下人，不可让天下人负我”，由此可见其流氓精神理论又向前迈进了一大步，大有炉火纯青之势。

这里我们重点来看一下刘邦的流氓生涯。

不读书了，刘邦带着铁哥们儿卢绾整天在外面鬼混。在沛县，无论是大街小巷，还是山村田野，大凡有刘邦在的地方，卢绾都会像一条狗一样跟在他后面，用四个字可以来形容他们：形影不离。

此时的刘邦相貌堂堂，方脸宽额，鼻正口丰。更令人称奇的是其身高已达七尺八寸（秦时的尺，一尺是23.1厘米，八尺就是184.8厘米）。对于体格普遍矮小的江南人来说，他这个身高已经是“亭亭玉立，鹤立鸡群”了。他没有像武林高手一样，拜过师学过艺，但打架的本事却不小，这都与其天生高大魁梧有关。

值得一提的是，刘邦还有个名字叫刘季，季在古词中是最小的意思。刘老爹当时以为他是自己最后一个儿子，便给刘邦取了这个名字。其实刘老爹把四个儿子的名字都取得很有特色。大儿子叫刘伯（伯是最大之意），二儿子叫刘仲（仲又通中，即中间的意思），三

儿子刘邦便是刘季。因此，第四个儿子出生后，他只好给这个儿子取了一个“交”（最末之意）字。

刘邦一踏入社会，就觉得刘季这个名字太俗。像个文绉绉的女孩子名字，跟自己高大威武的形象一点儿都不配。别看刘邦平常没怎么好好读书，但关键时刻脑瓜子还是挺灵便的，他大手一挥，自己的名字就从“刘季”变成了“刘邦”。邦，方言里是哥哥的意思。所谓“刘邦”就是“刘哥们儿”。出来混的人都是要讲哥们儿义气的，这个名字正好和当时刘邦的流氓形象相符合。

可以说刘邦这次改名真是神来之笔。从此沛县的黑帮中又多了一个叫刘邦的重量级人物。养个儿子当流氓，为此刘老爹没少唉声叹气。但刘邦依然我行我素，凭着一双铁打的拳头，不出几年，便成了沛县一带的小霸王。小霸王威风无限，而此时真正的西楚霸王还在地上摸鸡屎玩呢！

第一个女人

光阴荏苒，十余年的流氓生涯匆匆而过，刘邦表现得果然和寻常人不同，一个二十七八岁的大青年，却还是光棍一条。此时，刘邦的人生格言是：一人吃饱，全家不饿。值得赞扬的是，刘邦真是实行晚婚晚育的典型模范。在那个早婚早育的时代，像刘邦这样的超大龄青年就显得有点“异类”了。“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面对众人异样的眼光，刘邦却毫不在乎。

是啊，别看当时刘邦只是一介流氓，但他有远大的抱负和理想。先创业后成家，这一点刘邦就是一个好榜样。

见刘邦迟迟“没动静”，刘老爹便发出这样的感慨来：“生儿生儿，都说生儿子好，我看还是生女儿好些。人家闺女门前都争着去说媒提亲，这倒好，我家小子倒贴送上门去也没人要。这是什么世道啊，做人的差距咋就这么大呢？”

当然，刘邦晚婚跟他的眼光和抱负有关，但这并不代表他在外面

就没有女人，相反，他的女人还很多。这里就简单介绍一下他的第一个女人。

刘邦的第一个女人是一个寡妇。

这个寡妇也姓王，和他娘一个姓。三十来岁就没了丈夫，一个人含辛茹苦地领着一对儿女过日子。维持生计的就是丈夫生前留给她的一个小酒店。先前我们已经说了，刘邦同志整天在外面鬼混，因此，去酒店就成了他每天的“必修课”。而王寡妇家的酒店是他们村子的唯一一家酒店，刘邦自然经常光顾。都说寡妇门前是非多，而颇有几分姿色的寡妇门前是非就更多了。身边没了男人，对于店里的客人，只要不是太过分的骚扰，王寡妇一般是不会介意的（多半是敢怒不敢言），但事情往往有意外。一次，一个在当地也算有头有脸的大叔级别的人物多喝了一点酒，喝酒除了花去身上多余的银子减轻身体负担外，还有一个好处就是在适当的时候可以装疯卖傻。那位大叔就是这样的，借着酒性，做出了一个惊人之举，先是一把握住寡妇那只前来酌酒的白白嫩嫩玉葱般的手，众人一阵哄笑（这种举动不足为奇），也许是众人的笑声刺激了他，总之，他的动作进一步展开了，一把抱住了寡妇，然后用那满嘴油腻充满酒气的大嘴就迎上了那片鲜红欲滴的甜唇。寡妇自然又惊又羞，挣扎着反抗了。不反抗倒也罢了，越是挣扎那位大叔越是兴奋，总之他的动作进一步升级了，他疯狂地吻着寡妇香唇的同时，手脚并用，开始撕扯她身上的衣物。

直到这时众人才感到了事态的严重，个个惊得目瞪口呆，空气仿佛凝固了一般。

不过，大凡这样的故事都会有“英雄来救美”。说来还真来了一位，不错，就是我们的刘邦同志。

刘邦不愧为当地的小霸王，出手的时机、火候都掌握得炉火纯青。鲁智深拳打镇关西时只用了三拳就把人给活活打死了。而我们的刘邦同志更厉害，只照着那位大叔的肥头油面一拳下去，那人便直生生地倒在地上，血流如注，再也爬不起来了。

接下来的故事就有些老套了，这一拳打下去，就擦出了爱的火花。不久，王寡妇就以身相许了。救了美人之后通常情况就能得到这样丰厚的回报，难怪古往今来，英雄救美的故事层出不穷呢。

刘邦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是，第一次从王寡妇家出来时，读了近十年书却只懂得“人之初性本善”的他，居然站在山旷上，大声吟道：“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后来，当了皇帝的刘邦荣归故里那天，已是白发苍苍的王寡妇默默地站在人群中，当她那松树皮似的脸上绽放出灿烂如许的笑容，那双早已干涸深陷的双眸突然水汪汪的明亮动人时，我们不难发现，其实这个女人一直都深爱着刘邦，从这一点来看，刘邦同志当年不仅得到她的人更得到了她的心。

第二章 发迹

慧眼识丁的萧何

因为刘邦在外面混很讲义气，三教九流的人都很乐意跟他来往。连县衙门的一些父母官也跟他有交情。

萧何便是刘邦朋友中很特别的一个。萧何是丰邑人，自幼饱读诗书。出生于地主之家，在沛县衙门做吏掾（官职相当于我们现在的司法兼警察科长）。因办事公正，为人正直，深受沛县人的称赞。

“干脆到朝廷去当官吧，我帮你向上面推荐一下。”县令是一个心胸开阔的人，发现萧何的非凡才能后，语重心长地对他说。然而，令县令感到意外的是，萧何居然想都没有想就拒绝了他的好意，并且郑重其事地陈述了自己的理由。

他的话大致归纳为两点：

第一，我的故乡是在这里（沛县），我喜欢这一片热土，我舍不得这里的父老乡亲，我想一直在这里尽自己的微薄之力，为家乡人服务。

第二，我并不适合做大官，在这里做点跑腿的小事还可以，如果到上面去了，官场上的事我应对不过来，到时候生出一些是非来，追其源头，可能还会连累到县令您的头上来。

县令见他如此“淡泊名利”，自然对他更加看重了几分。可是他哪里知道，以萧何的慧眼，他早看出秦王朝有迅速衰败的迹象，倘若在朝廷为官，只怕将来城门失火殃及池鱼。更重要的是，此时的他认识了一个人，一个很特别的人，一个脚上长着七十二颗黑痣的人。

那是一个天气很热的夏天。

萧何和县衙的几个小吏到城外的护城河里去洗澡。按理说天气太热，去洗个澡也没啥，但关键是就在这河边休息时，他不经意间看见躺在草地上一个左脚上有几排黑痣的人。为了弄清他脚上究竟有多少颗黑痣，萧何主动上前和那人聊天。

“啊，你不是萧大人吗？”萧何还没说话，那人便惊叫着坐起身来。

“嗯，你是……”

“在下刘邦！”

就这样，萧何一边和刘邦聊天一边数他脚上的黑痣，最后确定不多不少是七十二颗时，不由大吃一惊。再联想到熟读百家之书时一个古老而神秘的传说：上古时期，五位主持天事的帝王中，赤帝的脸上就有七十二颗黑痣……

“这人难道是赤帝的化身？”萧何当时是这样想的。

这次偶然的机会相识后，两人便一见如故，大有相见恨晚之意。后来据萧何所说，当他看到刘邦脚上那几排奇特的小黑痣时，就断定这人一定是非同寻常之人。

以后沛县人常常看到这样的奇怪情景，一位县内的当红高官却常常跟在一位身份和地位都与他有天壤之别的地痞流氓后面，而且丝毫不在乎他人的眼神，这打破了许多人的眼镜。但是，我们不得不佩服萧何的远见。也正是因为这样，他后来才能成为大汉的开国宰相。

刘邦是幸运的，因为他遇到了萧何。

萧何自己不愿意接受别人的推荐，而他此时却主动推荐起别人来。在他的帮助和努力下，刘邦告别了“无业游民”的身份，拿到了他人生中的第一份职业——泗水亭亭长（相当于现在的乡镇干部）。

秦始皇当初设立郡县制之后，又在县里设立了亭乡制。所谓亭乡

制，就是十里为一亭，十亭为一乡。每亭设亭长，每乡设里正。那时的亭长不但管辖的地盘有十里之多，而且管辖范围也很广：各种治安、纠纷，以及外地流动人口到本地的登记和检查等等。当然，亭长还有一项最为重要的职责就是兼任十里之地的捕头。

捕头在众武侠小说中都有详细介绍，专门负责抓一些干坏事的罪犯，比如说杀人犯、强奸犯，更有甚者连当地的地痞流氓也要抓。起用一个地地道道的流氓来管理众流氓们，这一举措开了历史先河。

这一切都归功于萧何。当时正好泗水亭缺少一个亭长。机会来临时，萧何没有让它浪费掉，他立即向上面推荐了刘邦。

萧何是何等人物，连县令都敬他三分。有他做推荐，刘邦自然理所当然地当上了亭长。刘邦接到的任职通知单大概和我们现在的大学录取通知书差不多。大致意思是：“尊敬的刘邦同志：经过我们严格的考核，你的成绩已达到亭长级别的水平（其他成绩没有，流氓业绩确实已严重超标）。特录取你为泗水亭亭长，望你收到录取通知书后速来县衙门人事处报到，带足RMB者（砸锅卖铁也要凑上），可免带床上用品及其他生活用品……”

一个小小的亭长改变了一个人的命运。

刘邦，就从这里开始崛起吧。

咸阳之行

当上亭长后，刘邦的政治觉悟一下子提高了许多。他推行“以蛮制蛮”的政策，凡是在他管辖地盘上出的事，他不费吹灰之力就能解决（很多人慑于他的淫威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了）。因此，不久刘邦便名扬沛县。

此时的刘邦不但每月可以拿到可观的薪水，还可以利用职务之便结交更多上层达官显贵了。县府里除了萧何，刘邦又交了两个知己朋友：曹参和夏侯婴。

这两个人都为刘邦日后打江山立下了汗马功劳。如果说以前的刘邦喜欢广交五湖四海的朋友是天性使然，那么此时的他已含有鲜明的“政治目的”了。

说到这里，大家也许有点迷惘，咱们且先来看刘邦的一趟京城之行吧。

一天，萧何急匆匆地找到刘邦，语重心长地说道：“老刘啊，有一件差事需要你到京城去一趟。”

其实也没什么大事，就是县衙里有人犯了法，犯了法按法律办事，也是合乎常理的，但事情难就难在这个犯法之人不是一般的人，是县里监狱厅的厅长。

管罪犯的领导自己却犯了罪，知法犯法，按现在的《宪法》规定，罪加一等。可惜那时却不是这样来处置的。古代厅长犯法后，县令好生为难，于是写了封文书，决定派个人去咸阳问问最高法院怎么来判这件事。

县令自然叫萧何安排人选，萧何想来想去，认为让县衙门里去办这事总有些不妥，就把刘邦推荐去了。其实萧何这么做全是为刘邦着想的。一来，可以让刘邦提高点威信（再怎么讲，刘邦此番也是代表沛县人民去京城的）。二来，可以让守在沛县这个巴掌大地方的刘邦，去外面见见世面，增加点见识（顺便了解一下官场）。

事实上，萧何的确料事如神。刘邦的这一趟京城之行，彻底改变了他的命运。这倒不是说刘邦又得到什么高官重臣的青睐，要提拔他“连升三级”，从此青云直上。但比升官更为重要的是，从这以后，刘邦有了远大的理想。

所谓理想，就是奋斗目标。没有奋斗目标的人将注定其一生是毫无作为，碌碌无为的。流氓时代的刘邦，他的理想是每天有吃有穿，能多泡几个寡妇而已。而官吏时代的刘邦，他的理想已发生了质的改变。

当时秦朝的首都在咸阳。刘邦马不停蹄地赶到咸阳城后，把文书交给了当地的最高法院，屁股还没坐稳就去逛街了（反正处理结果不关他的切身利益）。然而，刘邦这一逛却遇到一件天大的事：他见到秦始皇出巡了。

在擂鼓升天中，众人迅速地站成两排，无论男女老少都齐刷刷地看着缓缓而来的一队人马。首先映入刘邦眼中的是一面迎风飘展的皇旗。后面是一群训练有素的仪仗队，此时仪仗队鼓声齐鸣。仪仗队后面是一队雄赳赳气昂昂的护卫队。再后面才是秦始皇乘坐的豪华得令人叹为观止的“黄金马车”。

红旗、仪仗队、卫士、黄金……对于刘邦来说，只恨他娘没多给生几双眼睛来。

“皇帝陛下！皇帝陛下！”

众人全都跪在地上，呼天喊地。

刘邦还没从惊羡中回过神来，双脚早已不听使唤随着众人跪倒在地，良久，他说了一句话，一句石破天惊的话：“大丈夫就应该这样啊！”（大丈夫当如此也！）

请大家注意这句话，对于刘邦这样一个“出口成脏”的地痞流氓来说，此时能说出这样有水准的话来实在太难得了，难怪后人把他这句话称为刘邦一生中最含蓄的一句话（刘邦最为经典的八句话之一）。

就这样，为了这句话，刘邦内心产生了波动。

回到沛县后，中阳里一切如故，房屋还是那么破烂，道路还是那么窄小，驴马还是那么瘦小，女人还是那么土气。他心里不由愤愤不平：同样是地方，差别咋就这么大呢？从这以后，刘邦不再满足于逍遥快乐地混日子了，他利用其超强的交际能力，开始广交江湖豪杰之士。后来刘邦打天下时麾下的精英人物，差不多包罗了三十六行中的形形色色的人物：

萧何、曹参是小县吏；

张耳、陈余是里门监；

彭越是强盗；

樊噲是屠狗员；

黥布原本是囚徒；

夏侯婴是马夫；

周勃是吹鼓手；

韩信是乞儿；

陈平盗嫂受金……

由此可见，刘邦不拘小节，无论是不是三教九流的人，只要是人才，他都会去结交。

古人云，天时、地利、人和。此时只是小小亭长的刘邦没有天时，也没有地利，却拥有了人和，而这种和平时期的真实情意成了宝贵财富。在后来瞬息万变的楚汉战场上，一个将领的背叛都可能是致命的。但和刘邦一起起义的兄弟们却没有一个背叛他，这也是他能打下江山的重要原因。

骗个富婆当老婆

就在刘邦事业上有所成就时，爱情的丘比特之箭也射向了他。

这天，沛县来了一位不同凡响的人物，姓吕，大家都叫他吕公。据说此人是齐鲁大地一个叫单父的地方的大地主，可谓富甲一方。但因为乡里一恶霸非要强占他的一块风水宝地，惹出一段带血腥的风波来。万般无奈之下，吕公便举家全迁来到了沛县。

县令一听吕公来了，竟是亲自来迎接，招待好后，二话不说，给吕公建了一座豪宅。这吕公究竟有何能耐，居然让县令如此特别地“关照”？原来，他是县令的救命恩人。

县令小时候很贫寒的糗事这里就不多说了，反正当时作为邻居的吕公给了县令无私的支援和帮助。滴水之恩当以涌泉相报。有了县令帮助，吕公的豪宅很快建成了。

县令为了吕公的事，鞍前马后的也费了不少财力物力，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没有苦劳也有疲劳。虽然吕公几次送去大礼要“感谢”他，但他都拒绝了。他拒绝吕公的原因不是他有多么廉洁奉公，他是不好意思“笑纳”恩公的礼。

恩公的礼不收，别人的礼还是收的，要不他喝西北风啊。他脑子一转，居然发明了一个叫“请柬”的东西。“请柬”，想必大家都不陌生。现在结婚、生日等都会发“请柬”请亲朋好友来喝几杯。

县令当时有自己的如意算盘：名义上是请沛县各名望之士来吕家喝“乔迁之酒”，实际上是叫他们主动来“表示表示”。试想，人家乔迁之喜，你会空着手来么？吕公收到钱后，自然会来“孝敬”他了，到时候他便可以堂堂正正地收下了。

县令果然料事如神。接到县令发的“请柬”后，地方上的官员及名望之士自然不敢怠慢。于是，吕公乔迁那一天贺客如云，而且每个来吕宅的客人都提着（背着或抬着）一个重重的箱子，箱子里装满了白花花的亮晶晶的银子。

萧何虽然不是什么“攀龙附凤”之辈，但县令的面子他总得给。心思缜密的他不但自己去了，还及时通知了刘邦。萧何当时的心里想法是，这小子要想早日出人头地，就必须多结交一些官场大人物。

去就去，刘邦大有光脚不怕穿鞋的气势。当然，与别人不同的是，别人都是提着大箱子去的，而他却只带了一颗红心两袖清风。

其实这里不说，大家也明白，经常吃喝嫖赌的他，那点薪水哪经

得起他几下子挥霍呢？

到了吕公宅院前，一看那宅院的规模和气派，刘邦就傻了眼，还以为自己走错了地方，又来到了咸阳城了呢。门庭若市，贺客如云，那是怎样的一幅壮观景象呢？

更令他惊奇的还在后面，当他看到在厅门前那账房先生所陈列的贺礼时，顿时惊得目瞪口呆。只见那张大礼单上皆是一千贯以上的重礼，多的有三千、五千、八千……还有送珊瑚珍珠奇珍异宝的等等，总之，当时刘邦在心里发出了这样的感慨：单这礼单，只怕够全沛县人民吃上好几年了。

两手空空的刘邦涌上一种心虚的感觉，略带尴尬的他真想打退堂鼓了，但当着那么多人的面，他又不愿这般灰溜溜地走掉。

“我是流氓我怕谁？”他不知从哪里来的勇气，转身抓起账房先生手中的笔，在贺单上潇潇洒洒地写下一行东倒西歪的字来。

“贺礼一万钱，刘邦。”账房先生用崇拜的眼神看着刘邦时，正在厅中接待贵宾的吕公听说“财神爷”来了，赶紧出来相迎。两人虽然素不相识，但此时又是抱拳又是拉家常，那架势好像相识了好几年一样。金钱效益果然非同凡响啊。

随后，刘邦就大大咧咧地坐在贵宾席的首席上，弄得一旁的萧何也惊讶不已：这小子从哪里弄来这么多钱，但世上的事就是这样极富搞笑性。一个身无分文的流氓居然脸不红心不跳地坐在首席位置上，让那些送了成千上万钱的贵宾对他景仰不已。更具讽刺意味的是，刘邦不但来此白喝白吃了一顿，临走时还得到吕公的特别接见，末了，发给他这样一句话：“就让我女儿拿着簸箕和扫帚，屋里屋外伺候公子吧。”（《史记·高祖本纪》：臣有息女，愿为季箕帚妾。）

据在场的萧何事后回忆，当时吕公丝毫没有对这位“财大气粗”的财神爷有任何怀疑，再加上又见刘邦长得“一脸龙相”，心中一高兴，主动提出把女儿许配给刘邦。

天予不取，反受其咎。就这样，刘邦有了老婆。

后来有人埋怨说，刘邦就是厉害啊，我们送了那么多礼，连吕雉（吕公女儿的名字）的面都没有见到，你刘邦咋这么快就搞定了，太流氓了。

不管怎么样，吕家为刘邦日后的起义提供了坚强的后盾。也正是吕家的大公无私鼎力帮助，刘邦在称帝后，吕氏家族曾繁荣一时。刘邦死后，吕后甚至掌管朝政大权近十年……

第三章 秦朝的衰败

中国第一个皇帝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大秦王朝，那便是一个如昙花一现般的王朝。但就是这样一个朝代，我们不可能忘记一个人，那就是秦始皇嬴政。

公元前221年，秦始皇征服诸侯六国。从此，结束了四分五裂的各诸侯割地为王的战国时代。

也许只有嬴政他自己才知道，为了这一刻的君临天下，他付出了多少的努力。他的曾祖父秦昭王执掌秦国时，当时赵国正处于鼎盛时期，为了稳定两国关系，他的父王作为太子不得不去赵国做人质。赵国当时给他父王的见面礼也是一个人，一个容貌绝佳的女人，这个女人叫赵姬，也就是这个女人生育了嬴政。寄人篱下，嬴政的童年是在别人的嘲笑和讥讽中度过的。那时仇恨的种子就在他小小的心中埋下了，只待破土而出的那一天。

九岁时，嬴政终于回到了自己的国家，他第一次有了家的感觉，他的身份是秦公子。十三岁登上秦王之位时，他雄心勃勃磨刀霍霍，开始了复仇之路。进程出奇的顺利，韩国很快被他吞食了，赵国也轻而易举地拿下了。

干掉赵国后，他的信心和野心更大了，他领导的秦军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秦王二十二年，灭魏国。秦王二十四年，灭楚国。秦王二十五年，灭燕国。秦王二十六年，最后一个诸侯齐国也被他的铁骑征服了。短短十年间，他完成了中国的统一大业。嬴政这个名字也因此流传千古。

秦始皇的的确确是一个非常出色的军事家、战略家、革命家。他

史无前例地统一中国后，首创了“皇帝”这个新鲜的词语，成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皇帝，随后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里，皇帝这两个字一直沿用下来。从此以后，皇帝下令称“诏书”，皇帝自称为“朕”。

为了更好地管理天下，他还废除了藩王诸侯制和贵族制。各地设立了郡县制度，建立了中央集权制度。“天下都归我姓秦的所管，天下亿万苍生都归我一人所有。”“中央集权制”说白了就是“一切权力皆归于中央”，而中央也就是他秦始皇一个人说了算。

但是，秦始皇得到了天下，却没有得到人心。他随后做了几件惊天动地、毁誉参半的大事。也正是这几件大事，使得大秦王朝由强盛迅速走向衰败。

修建万里长城

秦始皇统一天下后，集生杀大权于一身。然而，他并没有沾沾自喜，他知道“生于忧患，死于安乐”的道理。六个国家刚刚被自己的铁骑征服，一时半会儿还不可能有人敢造反。但北边的匈奴却是他的一块心病。

面对匈奴的不断骚扰，秦始皇发怒了，当时他以皇帝的身份，下了一份对匈奴的宣战诏书。那诏书的内容很简单，除了“奉天成命、皇帝诏曰”几个必须的字外，就只有一个大大的“杀”字。

接诏书的蒙恬自然不敢怠慢，一声令下，数十万大军向那片广袤而神奇的草原进发了。名将就是名将，蒙恬带领的大军一路所向披靡，威不可当，不消几个月就把匈奴赶到遥远的北方去了。

匈奴人是跑了，但秦始皇的脸上却并没有笑容。因为他在考虑一个问题，匈奴只是为避我军锋芒而逃走了，等我军撤退后，他们还会来的。由此可见，那些看似粗鲁野蛮的匈奴人也不是傻瓜，居然这么早就发明了“游击战术”。如何才能更有效地防止匈奴的骚扰呢？

冥思苦想了N天的秦始皇，突然眼前一亮，一个大胆的想法油然

而生：从陇西的临洮到辽东，将原秦、赵、燕的北边长城连起来，做一条人工屏障，彻底把匈奴关在国界之外！

多么伟大的想法啊，单从这里我们就可以看出秦始皇为什么能夺得天下了。他太富想象力和创造力了，而这个世上只有敢于拼搏敢于创新的人才会取得最大的成功。秦始皇的设想的确是不错的，他甚至为自己的子孙后代都做好了守江山的打算，真可谓高瞻远瞩。有了这样一条万里长城的存在，那些匈奴只能望“城”兴叹了。

只是聪明反被聪明误，秦始皇当时忽略了一个最为关键的条件，那就是在当时科学技术超级落后的时代，没有任何现代化的工具，要修建这样一项举世闻名的大工程，得花费多少人力物力和财力？修建万里长城一共死了多少人，现在我们已无法统计，但有史学家说，万里长城是人们用尸骨堆积而成的，这并非空穴来风。

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念长城之悠悠，哭冤魂而泪下。

至今流传的孟姜女哭长城故事，何等的凄凉，令人几不可闻。但在那时，像孟姜女丈夫这样为修长城而累死困死饿死的人却数不胜数，孟姜女把长城哭倒的那一幕已定格成永恒，历史已被添上了浓墨色彩的一笔，这一笔血迹斑斑，触目惊心。

秦始皇在无形中创造了一个神话（万里长城现在被称为世界八大奇迹之一）。只是秦始皇如果知道他在创造这个神话时，已经破坏了自己在百姓心目中“神”的形象，他一定会后悔的，毕竟神话和江山相比较，哪个重要，不言而喻。对于一个刚刚成立的王朝，对于一个人心还不是很稳定的王朝，秦始皇如此劳民伤财，万里长城虽然成了北方一道屏障，但在修建过程中却伤到了大秦王朝的根基。根基一旦动摇，即使万丈高楼也会有倒塌的一天，只是这一天到来有早有晚而已。

阿房宫是怎样炼成的

万里长城修好了，总不能让这些长年劳动的民工们下岗失业吧。

首先解决的是最基层广大劳动人民生活 and 就业问题，失业和没有就业的，创造条件创造机会也要安排就业。秦始皇真是体察民情，他大手一挥，毫不含糊地说道：同志们，你们没事做了吧，反正闲着也是闲着，来帮我建房子吧。

这话说得很客气，但谁都知道这也是命令，谁敢不从谁就得掉脑袋。

请注意，当时我们的第一个皇帝并非没有地方住了，才强烈要求广大劳动人民修建阿房宫。相反，他的房子很多很多。但他还嫌少（除了咸阳皇宫的房子，其他的根本就不够级别），因为他的女人太多了，后宫佳丽三千，如果每个人都安排一间房的话，皇宫里的房子虽多，但终究是不够用的。如果再招几千佳丽进宫来呢，岂不是要为争房子打破头了？

而且当时秦始皇觉得皇宫装修得太寒酸，跟他九五之尊的高贵身份简直就很不般配。阿房宫就在这样的背景下开工了。

如果说建造万里长城，秦始皇还有冠冕堂皇的理由（为抵御匈奴的入侵），或多或少还对国家有点实用价值。那么修建阿房宫，就纯粹是为了他自己的享乐了。

自修好万里长城后，秦始皇的思想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在他的眼里，没有办不成的事，打江山如此，守江山亦是如此。现在国家统一了，对自己有威胁的邻居匈奴又被自己建的一道墙永远地挡在了关外。

无内忧无外患，一切都平静下来了，秦始皇认为可以高枕无忧了，该享受了。

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

阿房宫的建造究竟有多豪华，气势究竟有多大，我们都没有亲眼所见，只能靠古书典谱中的记载来猜想。后来项羽入住咸阳城时，放火烧了这座令人深恶痛绝之宫殿，那把大火燃烧了整整三个月，可以

想象得出这座皇家宫殿的规模是何其之大！

焚书坑儒

如果说修建万里长城和阿房宫是为了国家建设的需要，那么派人去海外寻求仙丹就纯属个人的私事了。

是啊，秦始皇长年征战，当上皇帝后更是日理万机（两大建筑就让他绞尽了脑汁），虽然每餐吃的都是山珍海味，美味佳肴。但身体却并不好，大有“青春一去不复返”的态势。为了长生不老，永享人间荣华富贵，秦始皇听信了徐福的谎言，于是派徐福带五百童男童女去海上寻仙丹。仙丹没有找到，徐福倒是从此一去不复返，过神仙般的生活去了。直到今天，很多的史学家们仍在研究和调查，徐福带着五百童男童女究竟到了什么地方？

其实这个问题并不很重要，我们只要知道徐福把秦始皇忽悠了一回就足够了。

秦始皇至高无上的权力第一次受人挑衅，感觉郁闷至极。他咆哮着，该发威了。既然徐福这小子暂时找不到，那么就先得委屈朝中的儒生了。

可能有人会问，寻仙丹的事，跟朝中儒士有什么关联啊？答案是肯定的。真正出寻丹主意的人其实是卢生。而徐福只是卢生指使寻找仙丹的一颗棋子罢了。

只是这颗棋子一挣脱“棋盘”的束缚就一去不回了。卢生一看风头不对，再这样下去，自己编的故事就要穿帮了。赶紧脚底抹油，溜之大吉。卢生是逃得远远去了。可是和卢生一同出身的儒生们可没那么幸运了。

在一个乌云遍布的日子，四百六十多名儒生被生生活埋了。朝中的儒生被活埋后，秦始皇还不满足。他此时已产生这样一个想法，自己的江山要想稳定，最好天底下没有一个儒生。

于是，他下了一道诏书，诏书的大致内容是：“朝中现在急需文才，欢迎各地的儒生入京来，以供国家之用，待遇不菲。”

于是乎，天下许多饱读诗书经文的书生蜂拥涌入咸阳。短短几天，就来了有近千名儒生。众儒生的屁股还没坐稳，秦始皇大手一挥，高声叫道：“炎炎夏日，各位千里迢迢而来，辛苦了，为此朕特意给你们安排了一次吃瓜比赛。友谊第一，比赛第二，希望你们赛出水平赛出风格赛出我大秦国的气势来……”

秦始皇给众儒生安排的不是笔试，而是一场吃西瓜比赛，这倒闻所未闻。一些胸怀文墨的书生愁眉苦脸，而更多滥竽充数的儒生暗暗窃喜。

比赛地点在骊山一个叫马谷的地方。由于关系到“前程”问题，众儒生自然谁也不甘落后，几乎是同时到达那个狭小的山谷。山谷里的确有很多西瓜，只是众儒生还没来得及一饱口福，两边的山顶就开始滚石头下来了。

石头越滚越多，到最后便像是下雨一般。西瓜和儒生的脑瓜顿时混为一体。如果你认为是突然发生意外的山崩或者山体滑坡现象，那你就大错特错了。

就这样，秦始皇用这样妙不可言的方法坑杀了这近千名儒生。当然，坑杀儒生的附带作用是，很多历史书籍典籍也被强行销毁了。这便是震惊历史的“焚书坑儒”。

胡亥夺位

修万里长城，建阿房宫，焚书坑儒这几件大事一折腾，已是民不聊生，怨声载道。据说当时有预言家说“亡秦者胡也”。表意上的胡当然是指北方大草原上的少数民族，这其中包括匈奴。所以秦始皇当初在派蒙恬打败匈奴后，又不惜掏空国家的银库修建了万里长城，就是为了阻止匈奴的“胡”来。然而，人算不如天算，如果后来秦始皇地下有知，知道这个“胡”是指他儿子胡亥的意思，他只怕会后悔莫及，自

己最后一趟出巡时，为何不早立长子扶苏为太子呢？

秦始皇一生放荡不羁，他每隔一段时间都要到外面游山玩水一番。在咸阳时微服私访是经常的事。当然，这其中也有遭人暗算遇险的时候，但他福大命大，很多次都有惊无险地化解了。然而，最后一次出巡却没有这么好的命了。

秦始皇一行从咸阳出发，先是到了云梦（游洪湖，逛洞庭湖），然后到九嶷山祭祀虞舜。沿江东下，登会稽祭祀大禹，到达钱塘江，沿东海北上，到达山东半岛海边的琅琊，当来到平原津时，却发生了一件大事。秦始皇病倒了。

群臣们万分着急，秦始皇却认为这是小事一桩，强打精神继续深入北国大地，涉济水，渡漯水，最后来到一个叫沙丘的地方。这时的秦始皇已病入膏肓。

作为一个皇帝，这次游山玩水居然超过一年之久，风寒所染之下，秦始皇终于走到了人生的尽头，就这样结束了其光辉而短暂的一生。当然，在告别花花世界之前，他没有忘记行使自己最后的特权。他的最后一道圣旨是这样写的：（先省略那可恶的八个字）将兵权交给蒙恬，急速返回咸阳参加朕的葬礼（以兵属蒙恬，与丧会咸阳而葬）。

秦始皇在继承人的问题上并没有直说，但明眼人都知道这道圣旨的意思，把兵权交给蒙恬，就是把自己的皇位传给太子扶苏的意思。应该说秦始皇的这最后一道圣旨含蓄至极，但他却怎么也没有想到，这道圣旨到最后竟然会变成一张什么也不是的白条。

据说秦始皇一生中共有十二个儿子，他平常偏爱最小的儿子胡亥，此番出巡还把他带在身边。但在后继人选上，他最终还是决定传位给厚道仁义的长子扶苏。从这一点来看，秦始皇并非真到了老眼昏花的地步。

如果真让厚道仁义的扶苏继承了皇位，秦朝是不可能这么快就走

向灭亡的道路。可惜这个世上没有如果，赵高把这一切都改变了。

当时朝中分为拥苏派和拥胡派。

拥苏派的代表人物是著名大将军蒙恬。至于蒙恬的功绩，前面我们已经提到过一些了，他抗击北方匈奴的光辉战绩已名垂千古。而扶苏作为秦始皇的长子，是个有理想、有文化、有抱负、有修养的“四有青年”。

这一对强强组合，是当时百姓心目中最完美的组合，是正义和光明的代表。

拥胡派的代表人物是赵高。历史上赵高的臭名远扬，想来大家都不会陌生。他没有文才也没有武才，但他却拥有阿谀奉承之才。因此在官场上一路青云直上。此时他的目标很明确，坚决打倒以蒙恬为代表的拥苏派，以便日后更好地施展自己的空间。

胡亥和赵高亦堪称完美的组合，是黑暗与无耻的代表。

除了拥苏派和拥胡派，还有个不可小看的派别，那便是中立派。中立派的代表便是李斯了。李斯作为秦始皇最为倚重的老丞相，地位高得令人咋舌：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因此，李斯对拥苏派和拥胡派来说无疑是一个重要的砝码。本来平衡的两个天平，他只要加入任何一边，都会发生质的倾斜。

这次出巡，秦始皇就这样不声不响地走了。而此时拥苏派根本就不在出巡的队伍中（还在抗击匈奴保卫边疆），拥胡派自然不会放过这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了。赵高出手了，他的目标很明确，关键是搞定中立派的代表人物李斯就行了。

事实证明赵高就是赵高，果然非同小可。他审时度势，因人而异，这次改变了以往常用的“金钱美女”攻心方法，对正直廉洁的李斯进行了“语言”攻心。两位重量级人物的“舌战”，赵高有备而来，只用了五问就把“铁嘴铜牙”的李斯问住了。

“丞相的才能与蒙恬相比如何？功绩与蒙恬相比如何？谋略与蒙恬相比如何？人心所向与蒙恬相比如何？与诸位公子的感情与蒙恬相比如何？”

赵高这五问可谓一针见血，问得李斯头上冷汗涔涔，呆了半晌才说了这样一句话：“我都比不上啊（皆不如也）。”够了，赵高不用再说什么了。

聪明的李斯会明白这样一个道理，所谓一朝太子一朝臣，如果扶苏当上了皇帝，那么丞相的位置肯定没他的分了，肯定非蒙恬莫属。再进一步来说，能不能保住丞相的位置是小事，掉脑袋的事才是大事。掉他一个人的脑袋是小事，掉全家及“九族”人的脑袋才是大事。

思来想去，权衡利弊，李斯最终动摇了，选择了拥胡派这一边。他虽然是一个正直的人，但在“切身利益”这问题上他没得选择，否则他现在所拥有的一切都会化为乌有。

然而，他选择拥胡派就真的能“富贵依旧”？官场如战场，站在十字路口选择何去何从时，这回就连久经沙场的他也没能选对自己的路。中立派的李斯站在拥胡派这一边后，这次宫廷之争已毫无悬念可言了。

随后赵高和李斯制定了两步走的方针路线。

一、对秦始皇的死秘而不发，火速回京。为了掩盖尸臭味，鲍鱼派上了用场。不知道秦始皇以九五之尊，和鲍鱼亲密接触这么多天是什么感觉。如果他还能说一句话，他恐怕会说，下辈子我再也不吃鲍鱼了。

二、偷梁换柱，假传圣旨。在火速回朝途中，一封由赵高主笔，李斯做技术总监的“伪诏书”却早已飞到了拥苏派那里。

伪诏书的大致内容是：朕巡幸天下，祷祠名山诸神以延寿命。令扶苏与蒙恬率大军与匈奴作战十余年，至今仍无尺寸之功。不仅如此，反而一直从政治上批判朕之所为。为抵扶苏不孝之罪，赐此剑以

与将军蒙恬一起自裁。

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在边境营帐里的扶苏接到救命后，二话没说，挥剑便自刎了。扶苏在没有搞清情况下就轻易结束了自己宝贵的生命，令人叹息。

蒙恬没有扶苏这么傻，他没有选择自裁，但主子已死，已是孤掌难鸣噩运难逃。他最终被赵高落井下石，以“莫须有”的罪名打入大牢，在领教了各种刑法后才追随主人去了。

在这场宫廷之争中，胡亥和赵高不费吹灰之力便搞定了扶苏和蒙恬。原因很简单：扶苏和蒙恬太谦让对手了（或者是太小看对手了），对手出拳后，他们根本就没有还手的意思，直到倒下的那一瞬间，他们才明白，原来有的时候过分谦让不是一种美德，而是要付出代价的——生命的代价。

胡亥夺位后，他继承了秦始皇在位时大兴建筑的光荣传统，同时还进一步发扬了专权独断的作风。把朝中元老级大臣功臣（包括自己的兄弟姐妹），该杀的杀，该贬的贬。然而，令胡亥想不到的是，他按照赵高的计划一步一步地施行下去，不久就光荣地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傀儡皇帝”。

指鹿为马

赵高串通胡亥夺下皇位后，朝中虽然该杀的杀了，不该杀的也杀了，但在他眼里还有一根“刺”必须要拔。这根“刺”便是李斯。

此番胡亥能顺利当上皇帝，多亏了李斯相助，胡亥自然对他也格外看重。然而一山不容二虎。赵高待时机一成熟，就利用皇帝对他的信任，把刀子开向了李斯。可怜的李斯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就被赵高的组合拳击倒。

李斯一定会后悔的，当年他居于宰相之职时，一人之下万人之上，那是何等的威风？何等的辉煌？如果他那时能急流勇退，就不会

有今日之灭门之灾了。退一步来说，他即使选择了拥苏派，凭公子扶苏的为人和蒙恬的正直，他也不会落到这种凄惨的地步。

李斯是冤死的，在狱中屈打成招，然后赵高拿着他画押的“罪证”放到胡亥面前。胡亥只得痛苦地下了“立处斩”的命令。

被斩的那天，咸阳城的百姓们泪如雨下，他们都知道，朝廷现在唯一一个还算正直的清官就这样走了。据说那一天的雨下个不停，导致黄河的水泛滥成灾，也许老天也在为李斯鸣不平吧！

没了李斯，赵高的权力一手遮天，他说一谁敢说二？连秦二世胡亥也不例外。

为了证实自己的权威，顺便试探一下自己在群臣中的地位，聪明绝顶的赵高打出了一张诡异的牌。

一天上朝，他牵着一头鹿就往皇宫里闯，卫士们自然谁也不敢阻拦，谁也不敢询问。

见了胡亥后，他便说自己牵的是一匹马。胡亥也不是好糊弄的，就问群臣到底是鹿是马，结果毫无悬念，大部分人都说是马。

“嗯，这明明是一匹马嘛。”胡亥揉了揉眼睛最后无奈地下结论了。“皇帝英明。”赵高说这话时，一双刀子般的眼睛早已扫视了一遍那些说是鹿的人。连皇帝都说这是马了，你们居然敢说是鹿，太没有眼光了，还是收拾行李回家吧。

就这样，待那批指鹿说鹿的人走后，朝廷只剩下指鹿为马的人了。从此，赵高一手遮天，在朝中打造了他至高无上的权势和地位。

朝廷腐败如斯，天下百姓处于一片水深火热之中。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哪里有剥削哪里就有反抗。

救世主，你在那里？

第四章 吹响革命的号角

斩杀白蛇

从秦始皇到秦二世，皇帝变了，但刘邦还是一样，还坚守在他的老岗位上，继续做他小小的亭长。

只是光阴荏苒中，他不知不觉中已迎来了第三十八个春秋。都说十八是花一样的年华，二十八正值壮年，三十八就是一个立业展宏图的关键时期。现在很多人都说，如果一个人四十以下还没有什么成就，那么他这一辈子注定平庸地碌碌无为过一生。

当然，这话虽然有点偏颇，但或多或少反映了一个事实，要想创业，就必须趁年轻的时候。当然，已近不惑之年的刘邦的确不小了。好在这个赤龙出身的人物，这一年终于干了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

事情是这样的。这一年秋天，沛县县令交给刘邦一个任务。

大家也知道秦始皇前半生喜欢打仗，后半生打下江山后就迷上了建筑业。先是修万里长城，然后是阿房宫。每样工程都是巨大得令人叹为观止。但在前面我还漏说了一件很重要的工程——骊山陵墓。

这是我故意漏的，为了故事情节的需要，这里来说更合适些。

秦始皇生前不断寻不老仙丹的同时，也考虑到了自己的未来。于是，他在营建那两项大工程的同时，又添加了一项超级工程，在骊山为他自己建一座豪华的陵墓。如果是建一座一般的陵墓那倒也罢了，问题是秦始皇有自己宏伟的想法。他想他死后能继续在阴曹地府做皇帝，因此，与其说修建陵墓，不如说建一座其大无比的地下皇宫。

我们今天从已出土的秦始皇兵马俑可以看到，那样宏伟的工程，真不知道流了多少民工的血和汗。据史书上记载，光修陵墓的人就超

过上百万。这是一个多么惊人的数字！

可惜人算不如天算，秦始皇没有料到自己会这样短命，工程还没有竣工就挥一挥衣袖到阎王那里报到去了。

胡亥走马上任后，继承和发扬了父皇的“革命精神”，发誓一定要把骊山陵墓工程进行到底。于是，不断有人被强行拉去骊山服役。沛县自然也不例外。

又有苦差事了，刘邦就在这时出场了。

县令交给刘邦的任务是押着数百名劳役和囚犯前往骊山服役。刘邦自当上亭长后，好事轮不到，这些费力不讨好的苦差事倒是常有。既然是县令交代下来的事，他自然不能推托了，于是回家辞别了父母和妻儿。

这里顺便提一下，吕公的宝贝女儿自嫁给刘邦后，由于刘邦上无片瓦下无块砖，只能把老婆接到老家，和父母一起住。从此，这个从小娇生惯养的“千金小姐”摇身一变，变成了地地道道的“农村妇女”，养猪喂鸡，插秧种田，无所不干，倒成了一个多能手。

看来刘邦还真是有点本事啊，不但骗了个富豪的女儿做老婆，还能把她驯服得如此服服帖帖任劳任怨，三个字：不简单。

一路上，刘邦对这一群面黄肌瘦的囚犯颇感同情。因此，他看得就比较松懈了，就在这时，有的人开始逃了。但刘邦依然我行我素，并没有对他们采取什么严格的措施。对他来说，联想到自己离别时父母妻儿那悲凉劲就心里很不是滋味。是啊，连自己都这样了，那么这些被强押去服役的人家人又会是怎样的想法呢？

随后的事很简单，过了几天，数百人差不多逃了一大半。

秦朝的规定很严格，押去服役的人是一个都不能少的。少一个人都要想很多办法费很多口舌才能“蒙混过关”。现在一下子少了几十个人，不但交不了差，恐怕还要用刀试一下你有几个头。

“你们都走吧。”刘邦手一挥，对剩下的众人说，然后痛苦地闭上了眼睛。

良久，当他睁开眼时，发现众人并没有走。其实他心里很清楚，大伙不走，除了感激他，还有一个更为重要的原因就是他们想逃也没地方可逃。回去一样又要被抓来服役，而且这样还会牵连到家人。天下之大，竟没有立身藏命之处，人生最大的悲哀莫过于此。

然而，事到如今已是没有回头路可走了。刘邦劝大伙还是先躲躲。然而就算是躲，大伙也铁了心非要跟刘邦在一起。就在他们躲之前，刘邦还干了一件大事，那就是斩了一条大白蛇。

有人说前面有一条好大的白蛇挡住了去路。只见他大喝一声，提着三尺剑就那么轻飘飘地一挥，那蛇便一动也不动了。众人再一看，那条大蛇早已被斩断成两段了。

据说，那天晚上，有人在蛇死的地方碰到一老太太在哭，就问是怎么回事。那老太太说她儿子是白帝，刚刚被赤帝斩成两段了。

这段插曲的真伪如何，马德庸的一段话倒是一个不错的注解。

“既然天与君王之间有心灵感应的，那么心灵感应就应该有规律可循，于是古代的大贤人或者大闲人们开始琢磨，他们的原则是：洞察这一个规律，并将之理论化，如果没有这么一个规律，那就杜撰一个来……”

就这样，刘邦带领这帮难兄难弟一起躲进了深山里，从此开始了逃亡的生活。即使这样，刘邦当时还是没有反的思想，他当时的想法只是“明哲保身”、“苟求活命”而已。

陈胜、吴广起义

就在刘邦躲在深山整天不见天日时，天下发生了一件大事，一件对刘邦来说推波助澜的大事，这事首先得从一个最低层最普通最地道的农民说起。

这个人姓陈名胜字涉，是阳城县一个不折不扣的农民。如果不是秦二世元年这次征兵到渔阳守边陲，只怕他将永远守在那个小山窝里默默无闻地过一生。但秦二世的一道诏令，改变了他一生的命运。

阳城接到皇帝的征兵诏令后，全县人民顿时陷入一片混乱。谁都知道，被征去的人大抵是“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不复还”，但当时被选中的人去也得去，不去也得去，由不得你做主。陈胜也在被征行列。他身强力壮又识文断字，和吴广一道被命为屯长。于是，在两名将尉的监督下，带着九百多人向渔阳进发。如果路上不出什么意外，只怕这是千万批守边疆的义兵中的一批，将成为历史上的匆匆过客。然而，老天却偏降大任于他们。

都说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陈胜带领的这批队伍才走了几天的路，到了大泽乡时，没有征兆的大雨倾盆而下，这一次的雨有点特别，一下连着几天都没有停的迹象。这下可苦了这群去守边关的义兵了。此时淋点雨着点凉倒也是小事，关键是这大雨一下，误了行程，是要被杀头的。

这雨下了约莫半个月，陈胜掐指算来算去，以后就算一天不歇一刻不停地赶路也不能按期到达目的地了。

“这可如何是好？”陈胜的眉头几乎拧成了一团，他和吴广两人商量了良久，最后两人对掌一拍，两个手掌心都写着一个大大的“反”字。是啊，去是死不去也是死，反正都是一死，还不如反了，大不了死得轰轰烈烈……

陈胜、吴广坚定“革命”的信念后，便马不停蹄地做一些准备工作。

以他们两个的聪明才智，不可能直接对众人说：“我想造反！”这样肯定不太妥当，一来显得太唐突，二来还不知道众人是否真有反叛之心。弄不好还没革秦朝的命，就先把自己的命革掉了。

“得造一点神秘感来才好。”陈胜不由得思索起来，不久，一丝笑

意袭上了他的嘴角。于是，接下来出现了两件怪事。

第一件怪事是，一大清早厨师剖开一条买来的大鱼时，从鱼肚子里挖出一块白绢来，一块最普通不过的白绢。只是，这样一块最普通最寻常的白绢上却写着三个极为不普通不寻常的字：陈胜王。众人见后无不暗自心惊，谁都知道大雨误程的事，他们的心思也和陈胜、吴广一样，已生“反骨”，此时自然认为是神仙授意。

第二件怪事是，当天夜里，东边林子中一个大祠堂，隐隐约约传来似狼非狼似狐非狐的怪叫声：“大楚兴，陈胜王。”这六个字是夜飞进了每个人的心扉。他们都是属于亡楚出身的人，这两句话的意思再通俗易懂不过了：楚国即将兴旺，陈胜就要为王啦。

这里不得不佩服陈胜、吴广。都说磨刀不误砍柴工，这两件事虽然多费了些神，尤其是后一件事，吴广一夜躲在祠堂中学鬼叫装狐嚎，累得够呛。但他们的心血没有白费，收到的效果是很明显的：立竿见影。

第二天，众人再看陈胜时的眼中已多了几分敬意。

眼看时机已到，陈胜在吴广的配合下，把众人召集起来开始发表“革命宣言”。陈胜先是说了一些必要的客套话，然后才谈到此次服役的事来。

“此番大雨误了行程，怎么也不可能按时到达渔阳了，该怎么办？”吴广不失时机地插话了。

是啊，该怎么办？这是大家都关心的问题。

陈胜和吴广两人在表演上配合得天衣无缝，他不急不慢地说出了他此番演讲的中心思想：“当王侯的人也好，当将相的人也好，不都跟我们想象中的一样，是生活在世上普普通通的人吗（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反是死，不反也是死。反还可以留有一线生的希望，不反只有死

路一条。在这样的情况下，众人只有“反”这一条路可以选择了。顿时，掌声如雷，响彻云霄。

陈胜的演讲成功了。他的话像利锥一样刺痛了众人心底那根最脆弱最敏感的神经。

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于是，陈胜和吴广杀了两个将尉揭竿而起，中国历史上第一支革命军就这样成立了。

以后我们可以看到一个这样奇怪的现象，一群拿着竹竿木棒之类最原始武器的农民，没有经过任何训练看似毫无章法的队伍，所到之处居然攻无不克战无不胜。兵不血刃地占了几座城池后，革命队伍开始逐渐壮大。在革命精神的感应下，一些豪杰之士也不甘寂寞，纷纷加入到革命的队伍中来。

张耳和陈余便是其中两个重量级人物。

张耳是大梁人，年轻时是魏公无忌的门客。后来，他和别人发生纠纷，闹出人命案子来，后隐姓埋名浪迹于江湖。陈余也是大梁人，自幼学习儒术，精通儒家经典，喜交天下朋友。他们两人都有很高的抱负和远大的理想，认识后一见如故，很快结为生死之交。这次，闻知陈胜、吴广率领广大农民进行中国历史上第一次革命，知道扬名立万的机会来了，于是两人来报名参加革命。

陈胜见两人谈吐不凡，知道不是一般的人物，赶紧把他们当贵宾来接待，必要的寒暄过后，他开始试探两人的才华了：“众人都建议我现在称王，我要不要称王呢？”

面对陈胜的坦诚，两人也同样做出了坦诚的回答：不能。

理由如下：

第一，你现在才刚刚进行革命，就要称王，会让众人看出你的私心。

第二，你现在的实力并没有强大到无敌，一旦称王就会树大招风，成为秦朝重点扫荡的对象，这对日后的革命不利。

对于两人的直白，陈胜一脸的失望，他固执地认为陈余、张耳太胆小怕事，而且打心眼儿里“看不起”他们。于是，他不听劝阻，自立为王，定国号为“张楚”。

从这以后，陈胜对张陈两人淡然处理，只把他们当成一般的将士来用。这让胸怀远大抱负的两个人才大失所望，这也隐隐为日后革命的失败埋下了伏笔。

这个县令该不该杀

陈胜带领革命队伍取得节节胜利的同时，沛县县令如坐针毡。他一介书生，只懂舞文弄墨，哪里知道行军打仗的事！眼看这般发展下去，革命军很快就会打到这里来，他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于是找来他两个最为倚重的“秘书”——萧何和曹参来议事。可惜他不知道此时的萧何和曹参早已达成“共识”，为自己想好了退路。

议事厅里，三人正襟危坐。

“陈胜自在大泽乡打响革命的第一枪后，战无不胜，攻无不克，他要攻的城还没有哪一座能守住的。”萧何首先分析了当前的形势。“你的意思是说，我们只剩下投降这一条路可走了吗？”县令吓得面如白纸。“不战而降，不是大丈夫所为。”曹参狠狠地将了他一军。

守又守不住，降又不能降，那该怎么办？县令把可怜巴巴的目光再度转向了萧何。萧何装腔作势地沉思片刻，然后煞有介事地给县令指出了另一条路：请刘邦出山。

原因很简单，刘邦在沛县威望很高，又是地痞流氓出身，让他带领手下那些“躲”在深山里的逃犯来守城，他定会知恩图报，立下大功。此时，县令已别无选择。

于是，搞笑的一幕出现了，一个堂堂的县令，居然派人去请一个

常年“躲”在深山中的逃犯，而且还怕他不肯出山，专门派了一个非同一般的人物去请。

樊哙有幸承揽了这个光荣的任务。樊哙亦是沛县人，自幼家境贫寒，后在街上卤狗卖肉为生。吕公见他高大雄武诚实本分，就把小女儿吕嫫嫁给了他。

刘邦娶的是吕公的大女儿，樊哙娶的是吕公的小女儿，从这里我们可以推断他们俩的关系是：连襟。值得一提的是，吕公把两个宝贝女儿都嫁给了贫寒人，并不讲究什么门当户对。但从日后刘邦和樊哙大红大紫，特别是刘邦更是成了一国之君，我们可以看出吕公独特的眼光和非凡的魄力。前面我们已经说过，这个县令虽然有点“文弱”，但并非“昏庸”之辈。就在樊哙去请刘邦的时候，他敏锐的鼻子似乎嗅到了一丝浓浓的火药味：天下已乱，把流氓出身的刘邦接进城来无疑是引狼入室啊！

“传夏侯婴火速捉萧何曹参来审问。”县令说完这句话，悲哀地发现，半天也没有看见夏侯将军的身影出现。他哪里知道，夏侯婴此时早已给萧何和曹参通风报信去了。

从这一点我们可以看出，刘邦这么多年的亭长是没有白当的。萧何、曹参、夏侯婴等县政府重量级人物都成了他的亲密战友。

刘邦和三位好兄弟会合，带领众人气势汹汹地杀到城下，县令现在只能强逼城中百姓来守城了。

不用强攻了。刘邦说着看了一眼萧何。心有灵犀一点通，萧何自然会意，于是铺纸的铺纸，研墨的研墨，他充分发挥自己的文案特长，手起笔落，一封激情四溢的“家书”写成了。

“亲爱的父老乡亲，兄弟姐妹，你们好吗？革命的春风已吹遍了神州大地……”

这封家书写好后用箭射到城上，城中百姓无不感动得热泪盈眶，像是下了一场及时雨。在“家书”的指引下，他们充分发挥了“近水楼台

先得月”的地理条件优势，纷纷操起手中的家伙冲进县衙，把县令当靶子练了一通。

严格来说，这个县令虽然不是很好的县令，但也不是一个很坏的县令。他从一个贫困的书生，凭着自己的努力，一步一步走向官途。从这一点来看，县令是值得学习的典范。然而，问题的关键是，短短几年之后，世道已经变了。秦始皇修万里长城，建阿房宫，筑骊山陵墓，这三座大山已压得全国的百姓直不起腰来。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而可怜的县令现在只是百姓们发泄仇恨的替罪羔羊罢了。

城门开了，刘邦兵不血刃地占领了他人生漫漫征程中的第一座城池。一切出奇的顺利，站在大堂仰望着县令坐的那张精致至极的虎皮大椅，刘邦心里美得没法形容。

是啊，为了这一刻的到来，他已苦苦等待了近十年。

接下来众人一致推他为新县令时，他假装推让，最后才极为“勉强”地坐在了那张象征权力和地位的椅子上。就这样，刘邦接任沛县县令之职，众人称其为沛公。

上古时有一个大鹏，身宽三千里，其身長没人能知道，这种鸟能飞到九万里的高空，横绝云气，在无拘无束的天空飞翔。然而，必须借助海上六月的狂风巨浪，没有六月的大风参载，它无论如何也飞不上九万里的高空，只能静卧在地面上，显示不了它的伟大。

要想打天下，就必须提拔和重用一些人才。一番拜天祭地之后，刘邦给手下的人进行了分封：萧何任丞（相当于参谋长职务）；曹参、周勃任中涓（相当于副官职）；周昌为舍人（相当于会计官职）；夏侯婴为太仆（相当于出纳官职）；樊哙、卢绾、任敖、周苛等为官从（相当于队长职务）。

一切准备就绪，然而就在众人等着沛公带领大军向其他城池进发时，刘邦家里却发生了一件大事：刘邦的老母亲去世了。

老母亲对他一直疼爱有加。刘邦此时做出了一个惊人的决定：暂

时按兵不动，回家办丧事。对于刘邦的举动，大家都很是不理解。就连萧何也连声叹息，认为他应该以大局为重，继续革命，这样会延误战机的。然而，如果从后面革命的进程来看，刘邦先处理家事却是因祸得福。因为随后陈胜、吴广的革命遭到了秦朝强有力的反击。

第五章 秦朝的绝地反击

枪打出头鸟

革命的导火线被陈胜点燃后，起义已成燎原之势。项梁、项羽在会稽起义，齐国人田儋自立为王。至于几千上万人为一路的革命军，更是数不胜数。“天下为之麋沸蚁动，云彻席卷方数千里。”

而陈胜此时充分展示了其非凡的军事才能。他不失时机地迅速从义军中选拔了一批人才做将领，建立了政治和军事领导机构。然后，分四路对秦国采取了最强有力的军事行动。

秦二世元年（公元前209年）九月，当中路革命大军周文率领的数十万大军，突然出现在咸阳东面的戏（骊山附近）时，整天沉醉于酒色嬉玩之中的秦二世吓得“花容失色”，以前他天天看“戏”过日子，这下才感觉到自己的江山社稷可能真的没“戏”了。

周文直捣黄龙，大秦王朝摇摇欲坠，似乎一击就会碎。俗话说：时势造英雄。正在这危急的节骨眼上，站出一个人来，而正是他的出现暂时拯救了悬崖边上的大秦王朝，他的名字叫章邯。

这里可以肯定地说，如果没有章邯的出现，中国历史上的第一次草根农民革命将会取得圆满成功。然而，历史就是历史，没有假设，也没有如果。章邯的出现改变了这一切。

章邯当时的官职是少府（相当于从捕捞淡水产品的百姓那里收取赋税的税务部门的总管），因此对地理情况十分熟悉。陈胜叛乱后，水乡泽国的赋税就再也没有上缴过了。而且从负责收取赋税的官吏所送上来的税务报告，可以真实地反映各地的战况。单从这一点来看，章邯比朝中任何人都知道事态的严重。

就在这个节骨眼上，赵高召见了章邯。在皇宫的一间豪华得令人

炫目的房间里，章邯与赵高进行了一次“亲密会晤”。

当时的气氛很融洽。对话双方从拉家常开始，好像一对老朋友在谈心一样。赵高一反常态，并没有摆出平常那样一副高高在上的架势，谈话中的他态度谦恭，不卑不亢，并没有让章邯感到什么压力。

客套话过后，赵高变得严肃起来。这时的话题已从拉家常到了国家大事。章邯默默地听着赵高侃侃而谈地分析天下的局势，并没有插话。他不知道赵高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不敢乱说话，怕稍有不慎就会祸从口出。

“如果我给你几十万人马，你能除去那些叛贼吗？”赵高绕了这么大一个圈子就是为了说这句话。直到这时，章邯才明白赵高此番请他来的真正目的：叫他带兵去打仗。

虽然这是一个随时都有可能掉脑袋的苦差，但同时这也是一个一展抱负的大好机会。只有章邯自己知道，为了出人头地这一天，他已等待了多年。

他当时并没有立即回答赵高，混迹于官场这么多年，早已让他变得处变不惊。沉默半晌，他微微地摇了摇头，说出一句石破天惊的话来：“眼下周文的大军已到了咸阳城下，从各地调几十万兵来恐怕已经来不及了。”赵高早就料到他会这样回答，一脸平静地说道：“将军难道不知道骊山和阿房宫两处都有大批服刑之徒在干活……”话说到这里就足够了，章邯是聪明人，已经明白赵高的意思了。

赵高一生从来没有干过一件像样的好事，这次却是一个例外。他见国家已岌岌可危，知道国破家亡的惨剧，这才破例召见了已毛遂自荐了很多次的章邯。当然，在当时的朝廷，章邯已是为数不多的可用之人了。赵高临时选他做大元帅，也是病急乱投医，临时抱佛脚。

前面已经说过了，赵高能在秦二世胡亥面前“指鹿为马”，他定下来的事就等于是圣旨。就这样，章邯开始登上历史的舞台了。

章邯一展才华的时候终于到来了，他首先就是抓紧时间训练这几

十万释放出来的囚犯。他的训练方法有点类似我们现在的军训，每天长跑、拉跑、跳高、俯卧撑等等。这是一个名副其实的“魔鬼训练营”。但也就是这短短数天的超负荷训练，让这些囚犯已从一盘散沙变成了一支有组织、有纪律、战斗力极强的军队。

自从这支军队横空出世后，就一直所向披靡，如果后来没有项羽，章邯的这支军队简直就可以称为不败之军。

很不幸的是，周文成了章邯检验训练成果的试验品。在第一次交锋中，这几十万由囚犯组成的军队杀得周文毫无还手之力。周文见秦朝突然出现这样一支不要命的神兵，只得下令撤军，然而令他感到悲哀的是，他此时孤军深入关中，退路早已被章邯切断了。周文只能坚守阵地，等待援军到来了。然而直到他死时，义军其他部队并没有一兵一卒来支援，他那句绝望凄凉的“援军何在”随风飘逝在苍穹中。

周文的死，对起义军来说是一次重大的打击。可以说这是陈胜自起义以来第一次打败仗，而这是章邯出道以来的首战告捷。

一鼓作气

周文被困时，离他最近的革命军是吴广这一路军。当时吴广正在全力围攻荥阳。荥阳的守军是李斯之子李由。当时李斯还没死，还是朝廷的当红宰相，所以李由自然很卖命地守城了。对于李由来说，此时的荥阳比他的生命更重要。

当时，吴广使用的是一个最原始也是最笨的攻城方法：强攻。李由当时被逼得同样只有两个字了：死守。就这样，两个人就像玩太极一样，一个仗着人多势众不断强攻，一个仗着城墙坚固严防死守。

殊不知吴广在围攻一个坚不可破的城池时，他已犯了屯兵于坚壁之下的兵法大忌。结果几个月下来，他的强攻都没有奏效，倒是李由以逸待劳越守越轻松，越守越来劲，到后来还能时不时乘义军精疲力尽时偷偷地反击一下，得到一点好处后又缩回城去。

吴广无计可施，此时早已是军心涣散。屋漏偏逢连夜雨，就在这个时候，周文被围告急的书信不断传来。

“老子现在攻城还缺人呢，哪有多余的兵去支援你？”自力更生，丰衣足食，这就是吴广给周文的回复。

然而，荥阳还没攻下，周文已经死了。

直到这时，吴广才为自己轻率的行为感到后悔。他怎么也没有料到周文当时的处境有那么危险了。然而，后悔是没有用的，秦军的下一个目标就是他了。

吴广的所作所为连他的部下也有脾气了。你无情，休怪我无义。部将田臧和李归一番密谋后，已面露杀机。

他们两个弄了一道假帛书，走到吴广军帐中，说是陈王有诏谕到。吴广不知是计，还老实地跪在地上听令，这下田臧和李归两个人就毫不客气了，一人假装念诏书，一人乘机拔刀轻而易举地砍下了吴广的头颅。吴广就这样结束了其光辉而短暂的一生。也许他到死时，也不明白为什么自己不是死于秦军之手，而是死于自己的部下。

田臧和李归杀了吴广后，伪造吴广造反之罪上报陈胜。鉴于当时危急的局势（周文的死对革命军打击是巨大的），陈王并不敢对吴广的死做过多的调查，只得封他们为上将，嘱咐他们尽力西进攻秦。田臧和李归倒也不是贪生怕死之辈，夺了兵权后，二话不说就率领手下革命军急忙西进要替周文报仇雪恨。

可他们两人忘了一个最为重要的条件，章邯灭了周文后，士气正旺，正张着血腥大嘴等着他们呢！面对送上门的食物，章邯岂有不收之理。田臧和李归最终只能以人头相送，就这样，章邯取得了第二次胜利。

随后，章邯在长史司马欣、都尉董翳支持下，全力反攻陈胜的义军。

此消彼长，从这以后，陈胜的革命军兵败如山倒，没有人能抵挡不可一世的章邯。于是，我们看到了这样的惊人一幕，章邯的大军开到哪里，就胜到哪里。什么叫所向披靡，让章邯来告诉你答案吧！

一个车夫结束了一个传奇

各路军马差不多都被章邯打败了。面对不断传来的噩耗，陈胜顿感大势已去，他只能选择退兵了。可天下之大，哪里有他容身之处呢？他只能朝自己的家乡退去，一路上陈胜终于体会到了从天堂掉到地狱的感觉：荣华富贵如云烟过眼，功名利禄似潮起潮落。

坐在马车里的陈胜深有感慨的同时，却把满腔怒火撒到车夫身上。赶车的是一个叫庄贾的倔犟男子，性格暴躁。

面对陈胜不断的责骂，三天三夜没合眼的庄贾心中的怒火开始升温了。他虽然是一介粗鲁之辈，但此时也知道陈胜大势已去，哪里还容得下他这般吆喝自己。是可忍孰不可忍，他找到了同样对陈胜不满的后车护理张顺，两人一拍即合。

庄贾先利用高超的赶车技术，把大部队远远地甩在后面，行至一偏僻处，假借车子出了故障骗陈胜下了车子，乘机就一剑刺穿了陈胜的心脏。

陈胜就这样走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农民起义以失败告终。

第六章 刘邦的困惑

后院起火

刘邦刚办完母亲的丧事，便传来陈胜兵败被杀的消息，他的身子被震得一颤，这个噩耗无异于晴天霹雳。

在刘邦的心里，他对第一个举大旗拉大皮的陈胜既敬又佩。同样是地地道道农民出身的陈胜敢冒天下之大不韪，怒而揭竿而起。比自己“明哲保身”，率逃兵躲在大泽的深山中的懦夫行为，他太勇敢了，太伟大了……

刘邦本来想等自己办完丧事守完孝就举兵追随陈王去干大事业。然而，突如其来的变故打了他一个措手不及。他还来不及有所反应，秦朝的大军已向他开过来了。原因很简单，他杀了沛县的县令，自立为县令，是典型的反动派。

泗水的郡守亲率秦军来围剿他。此时陈胜的义军差不多被章邯灭得不成样子了，这个郡守需浑水摸鱼乘机捞点功劳，好为他的仕途铺路。

面对气势汹汹的秦军，刘邦知道此时如果还不反击，只怕永远都没有反击的机会了。于是派专门屠狗的樊哙率军迎敌。

樊哙有了第一次表现自己的机会自然不会错过。直杀得秦军落花流水，狼狈逃窜。

樊哙平常没啥本事，但屠狗的本领却一流，于是追敌至薛城，把包括郡守在内的秦军都像狗一样给屠了。

出师大捷，刘邦还来不及一品胜利的美酒，便尝到了背叛的滋味。留守在丰邑的守将雍齿不失时机地在他背后放了一把火，差点儿

让刘邦葬身火海中。

雍齿为啥在他背后放火呢？原来雍齿当年曾和刘邦争过寡妇王媪，前面已经说过，刘邦当年在王媪的酒店里来了个“英雄救美”，最终赢得美妇以身相报。而英雄救美中的另一个主角就是雍齿。

刘邦起义后，雍齿也带了几个人来投。刘邦当时正值用人之际，自然来者不拒了。但雍齿却是个睚眦必报的人，当年的仇恨他一点一滴都记在心里，一直没有淡忘。这时魏相周勃以封侯为诱饵来诱降他，他自然就顺势倒向了朝廷。

刘邦刚刚起义不久，人不多兵不壮，现在又后院起火，已陷入进退两难的境地。正在他焦头烂额之际，刘邦却幸运地遇到了一个人，这个人的出现无异于雪中送炭，使得他这支微弱的革命之火不至于熄灭。这个人就是日后被称为“关中三杰”之一的张良。

张良的登场

张良，字子房，与刘邦手下形形色色的涉及各行各业的将领谋士相比，他是个例外。

张良祖父张开地作为宰相为三代韩王效力。张良的父亲张平最先是侍奉韩末之王惠王的名臣，韩惠王去世后，公子韩安继位做了国君。张平依然尽力辅助国君。但韩安却是一个扶不起的阿斗，张平最终为抗秦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最终劳累过度而死）。

张平死后，公元前230年，韩也随之灭亡。

国破家亡，从此，张良这个只有十几岁的少年开始隐姓埋名，他白天读书，晚上练剑，期待能报仇雪恨。后来经过他不懈的努力，终于找到了一个杀手组织——仓海帮。单以时间来看，这个仓海帮可能是中国乃至世界最早出现的恐怖组织了。至于后来的什么丐帮、华山派之类的帮派，估计都是从这里演变而来的。

张良直接找到仓海帮的帮主仓海先生。送上不菲的礼金，要求很

简单，帮他杀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嬴政，秦朝的开国皇帝——秦始皇。

仓海帮本来就都是由反秦人士组成的。他们大多和张良一样，都跟秦朝或多或少有着国恨家仇，有着个人恩怨。因此，仓海连考虑都没考虑，就直接对张良说道：“这笔生意我接了！”

就在这时，机会来了。前面我们已经说过，秦始皇自从当上皇帝后，空闲多了，便喜欢上了出巡（说白了就是游山玩水）。公元前223年春天，秦始皇开始了第二次大规模的东巡。收入钱财，替人办事。仓海开始策划暗杀秦始皇的行动。

具体策划如下：

1. 踩点

仓海详细研究了秦始皇此次东巡可能经过的路线，设计好了暗杀的地点。

阳武县内有一路段是行事的最佳境地。此处是一条原始通道，两岸夹山，树茂林盛，藏身和逃跑都很容易，是一个绝佳的行刺地点。仓海把行刺地点选在这里，充分说明他具有职业杀手的敏锐眼光。

2. 人选

仓海从帮内选择了一个大力士作为此次任务的执行者，此人姓郑，名敢，是燕国的一个壮士，也是个不折不扣的职业杀手。据说此人力大如牛，几百斤重的东西在他提起来毫不费劲。

仓海料事如神，秦始皇的巡游队伍果然要经过他精心挑选的地段。郑敢潜伏在那路段的树丛中，三天三夜后秦始皇的车队如期而至。

郑敢知道成败在此一举，他不由屏住呼吸，手持那根重达一百多斤的铁锤。瞅准秦始皇的座辇，等到距离最近，角度最好，方向最佳

时出手了。

郑敢果然不愧为职业杀手，出手毫无声响，却又是那么的漂亮，说时迟那时快，铁锤划出一道完美的弧线，直奔目标。然而，就在这时，秦始皇所乘坐的辇车突然碰到一块石头，车轮歪了一下，这稍稍一偏，郑敢的大铁锤便和车中的秦始皇擦身而过。

这次刺杀行动就这样极富戏剧性地失败了。有的机会只有一次，失去了就不可能再重来。面对秦始皇下令重赏捉拿凶手，张良只有一条路可走了，隐姓埋名躲起来。

大隐隐于世，小隐隐于野。当时的张良隐身到了下邳。在这里一隐便是十年。

在这里他遇到一位奇能异世之辈。

这也算是一个小插曲，但对张良来说极为重要。这里简单说一下。

一天，张良满怀心事地走到一座桥上，正在他摇头摆尾地长叹歔歔时，一个童颜鹤发的老头儿走到他身前，他故意将自己脚下的一双鞋子丢到桥下，然后用命令的口气对张良喊道：“给我捡回来。”

“我和你素不相识，凭什么给你捡鞋。”张良心里嘀咕归嘀咕，但见老头儿满头白发，顿生恻隐之心，便去帮他捡鞋子。

好不容易捡来鞋子，老人非但没有感谢，接下来的话更是得寸进尺：“给我穿上！”又几乎是命令的口气。

“俺爹我还没这么温顺地伺候过呢。”张良一想到爹，眼睛又变得红红的。是啊，我无依无靠固然可怜，可一个老人家无依无靠岂不是更可怜？于是他蹲下身子，真的又为老人穿上了。

这时，老人给张良说了一句很含蓄的话：“五天后天亮时分来这里，我送一件神秘礼物给你。”张良当时压根儿就没想过要什么回报。

但好奇心让他五天后真来赴约了。不过他怎么也想不到，这个约会竟然赴了三次才成功。

当时的情景就是这样，张良到桥上时，那老人早已守候在那里了。

老人抛了一句话来：“五天之后再会我。”说着便拂袖而去了。张良的第一次约会就这样以失败告终。

当第二个五天到来时，这次，张良吸取了教训，天才刚刚亮，就急匆匆地赶到桥头来了。但当他睁着蒙眬睡眼看见老人又早已在桥上等他时，不由面红耳赤。这次老人依旧抛下一句话：“再过五天来见我。”说罢又拂袖而去了。张良的第二次约会也同样以失败告终。

张良的第三次约会终于成功了，这一次，张良干脆直接卷起铺盖地毯睡到桥上去了。这下，老人没辙了，交给他一个包袱就走了。据说这个包袱里藏着姜太公当年留下来的《太公兵法》。有了这本书，张良等于得到了姜太公兵法战略真传，多年潜心学习后，已具备了运筹帷幄的万千韬略。

此时张良与刘邦一见面，双方大有相见恨晚之意。直到现在我仍然没搞明白，刘邦是怎样一见面就把张良整得服服帖帖的。但我知道，良禽择木而栖，良臣择主而仕。张良当时遇到刘邦这一幕就好比姜子牙遇到周文王一样，良臣和明君一见倾心。

张良不需要借别人的慧眼，以自己的肉眼看清眼前这位一脸龙相之人确有不凡之气。

第七章 项氏集团的发迹史

项梁的韬光养晦

项羽同志终于登场了。

先介绍一下他的家族。项姓在中国是一个特别的姓。项家人世代都是楚国的贵族，为楚国的复兴和繁荣立下汗马功劳，因功勋卓越被楚王赐姓项。

项家也不负君王厚爱，几乎每代都有名将出来。到项梁的父亲项燕时，因为当时秦强楚弱，项燕成了保卫楚国的守护神。但项燕一己之力不可能阻挡得了强大的秦军前进的步伐。最终，项燕为国捐躯了。而楚国也随之灭亡了。项梁为逃避秦军的“斩尽杀绝”政策，不得不隐遁他乡。而项羽自幼丧父，十来岁时就被叔父项梁领养。

项羽字籍，从小力大过人，常常有举鼎过头的惊人之举。他长着一双双重瞳子眼（据说是帝王才有的眼睛），眉宇间有一股英豪之气。

为了培养这个接班人，项梁几乎倾尽自己所有的精力。

首先：教项羽识字。光阴荏苒，三年下来，先生发话了：还是让他学剑吧。项梁看着先生愤愤而去，那个揪心的痛啊，那白花花的银子就这样白白地浪费掉了。

其次：教项羽练剑。光阴荏苒，又是三年下来，先生发话了：还是让他学点其他的吧。文也学不好，武也学不好，项梁不禁有些生气了，将来光复楚国还怎么指望这小子呢？这时，项羽说话了：学书不过记个姓名，学剑也不过抵挡一个人，这些有什么了不起。我要学的是抵挡万人之术。

这小子志气倒不小，兵法正是项梁的长项，当年他在父亲项燕的耳濡目染下，自然学了不少用兵之道。最后，没辙了，他亲自教项羽兵法了。

然而，项羽是个浅尝辄止的人，不到一年，就对兵法到了深恶痛绝的地步，一谈到兵法就大呼头疼。用现在的话来说，项羽每学一样东西都是半桶水。当然，半桶水虽然没有一桶水那样的高度和深度，但半桶水的好处就是让自己将来有领悟和提升的广大空间。每样都懂一些，自己就变成全能选手了，这对于只精通一门的人来说，反而具有更广泛的优势。当然，话虽如此，那时的项梁为此却没有少生闷气，其大有恨铁不成钢之态势。

前面已经提到，那年春天（公元前223年春天），秦始皇进行了大规模的东巡。当时张良精心准备了一个暗杀行动，而项羽也没闲着。他和叔父站在会稽街头，望着秦始皇那宏大的气势，说了一句流传千古的话：将来我要取代他（彼可取而代之）！

项羽的“彼可取而代之”和刘邦的“大丈夫当如是也”，以及第一个拉大旗起义的陈胜的“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的意思大同小异，都是典型的“取代主义”者。至于是不是这句话惹的祸，现在已无从考证。反正项羽说完这句话，就有人把他们叔侄告到县衙里，罪名是“莫须有”的造反。

项氏叔侄也不是省油的灯，闻得消息，脚底抹油，赶紧溜了。这一溜就到了一个叫“吴中”（现在的苏州）的地方。到这里后，项梁开始展现英雄本色，他豪爽大方，仗义疏财，办事果断，不久，成了这里红白大事的操办人。

当然，项梁这么热衷红白大事的操办也不纯粹是想“为人民服务”，还有其政治目的。在操办过程中，他一边组织人员配合使用，一边了解每个人的长处和本领，为日后起义做准备。

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当陈胜起义的号角吹响神州大地时，项梁知道他等待的时机终于来了。十余年的光景，项羽也早已被他调

教成一个风度翩翩的人才了。

十年磨一剑，这句话果然不假。

项氏集团正式挂牌成立

楚虽三千，亡秦必楚。陈胜是楚国人，项梁、项羽也是楚国人。后来正是楚国人的前仆后继，才把腐朽的秦王朝彻底推翻。

正在项梁开始筹备起义这个节骨眼上，会稽太守殷通主动把他请上府去了，把他的起义日期又大大向前推进了。

如果殷通后来知道自己这一请是引狼入室的话，他一定会为自己粗率的行动而感到后悔。当时殷通以敏锐的眼光看到秦朝马上就要灭亡了。历史的潮流如此，已经不可逆转了。先发制人，后发制于人，于是，他决定先发制人，此时不起义更待何时？他找来项梁是想让他助他一臂之力。一些必要的客套过后，殷通终于说到了正题，他正色说道：“我想起义。”

项梁闻言先是一震，然后装成比傻子还傻的样子，表示听不懂太守的话。

“我想起义。”当殷通第二遍说这句话时，项梁才知道太守并不是在开玩笑，也不是在试探自己。

“大势所趋，太守真是识时务者了！”项梁说这句话时，已明白太守这次请他来的目的了，心里不由暗道：可惜你虽识时务，却不识人，我堂堂项氏名门之后，岂会和你这个昏庸无能的太守同流合污。

“我想任你和桓楚做将军。”殷通的话果然不出他所料。

项梁先是客套地将“无德无能”之类的话推托一翻，然后才说：“桓楚最近不知所踪。除了我侄子项羽外，其他人都找不到他。”

“那赶紧把项羽请来。”

从以上对话我们可以看出，这个太守的智商简直就处在一个婴儿阶段，在他还不完全了解一个人的情况下，就贸然把自己的计划全盘托出。他固执地以为他身为太守，他管辖范围内的人没有不敢听他的，更何况这次是重用他们。

他有这种想法也无可非议，但问题是，他此次要用的人是项梁，一个非同寻常的人。随后的进程证明，殷通的智商确实比婴儿还要低。因为随后项梁引来了磨刀霍霍多时的项羽，项羽进府后，就毫不客气地给了殷通一刀。殷通的防御能力这么差，连项羽都感到不可思议。

项梁、项羽就这样轻松地合计杀害了会稽太守殷通。然后叔侄俩振臂一呼，早就对秦朝不满的众人欢呼雀跃，纷纷涌向项梁叔侄身边，不出几天他们身边就汇集了八千余人。

公元前209年9月，项氏集团正式挂牌成立。

势力迅速壮大

项氏集团建立后，各地有识之士闻之纷纷慕名而来。

项梁和项羽正需要大量人力物力，对主动送上门来的英豪自然来者不拒，这其中以陈婴和英布两人势力最为雄厚，所以成了项氏集团的顶梁柱。

这里不妨来说说这两人。

陈家在东阳县很出名。不是因为钱，而是因为忠厚，县里人有什么事都会首先想到请他来帮忙。因此大家对陈婴很是尊重。

陈胜革命的火种迅速传开后，东阳百姓一起杀了那个胡作非为的县令。几千人聚在一起，准备参加到革命当中来，可杀了县令后，他们才发现，他们还缺一个令人信服的头领。这时大家想到了老好人陈婴。

陈婴虽然乐于助人，但却不愿当头领。但世上的事就是这样，你越是不想当，众人就越要拉你下水。陈婴就是这样被众人强拉着上了贼船。

陈婴当了头领后，附近起义的人闻风而来，纷纷归于他旗下。到了两万人马时，众人纷纷要求陈婴自立为王。陈婴此时站在贼船上进退两难，不得已只好回家去问老母。知儿莫若母，老母对他说的话，中心思想归纳起来就只有这么一句：你只是一个做侯的料，不是为王的命。

老母的话毫不客气，一针见血地告诉陈婴，众人推你为王并不是看中你的才能，而是把你当成挡箭牌，如果革命最终成功了，他们可以封妻荫子，荣华富贵一生；一旦革命失败了，他们作为附从之人容易逃命，而你却成了罪魁祸首。

陈婴的老母见识确实深远，陈婴本来就无当王之心，回去后打死也不肯再为王。但他的部下可不是吃素的，不断做他的思想工作。对于陈婴来说，这是一场艰苦的拉锯战。推来让去的结果是，让项梁叔叔捡了一个大便宜。

面对陈婴带着数万马来投，项梁的脸上笑开了花，当时，他心里可能在想，真是天上掉馅饼啊。令项梁更加惊喜的是，天上掉的馅饼不是一块，还是两块，都被他捡到了。

另一块馅饼便是英布。

英布是庐江郡六县人，后犯了罪被判黥刑，此后被人称为黥布。服刑期间，他也在骊山打过几年免费的工。后来革命的春风吹醒了他的头脑，他逃出骊山后，也走上了革命的道路。只因刚刚扯虎皮拉大旗，兵不强马不壮，又惧怕杀人狂魔章邯来剿，所以投靠大名鼎鼎的项梁来了。这样一来，项梁手下由八千江东子弟兵一下子变成了八万人的项氏集团，发展如此之迅速，却是始料不及的。

借出一段奇缘来

就在项氏集团日新月异时，刘邦以其敏锐的眼光，认定这是一支潜力股，决定前去考察一番。

刘邦考察的方法很简单，首先看看项梁是不是个慷慨大气的好老板。道理很简单，如果一个老板很小气，舍不得给投股的人一点好处，这样的公司再好，发展潜力再大，也不能入股。

于是，刘邦一个人昂首阔步地来到了项军营帐。对招待的人理都不理，直接找到项梁，然后把早就写好的借条交给项梁。项梁有点惊讶地看着眼前这个相貌非凡的人，素未谋面，开口就向自己借东西，这样的人的确少见啊。

感叹归感叹，当时项梁不知怎的，拿起笔就龙飞凤舞地签下了“同意”两个字。

就这样，刘邦空手而来，满载而归，他带走了五千精兵。

刘邦成功了。当然，他的成功是建立在一个特定时期特定条件上。这个条件很简单，因为他们当时都处于一个阶段层上（都在闹革命）。

其实这借兵的主意是张良出的，他见刘邦志在夺取丰邑，但苦于势单力薄，就建议他前往项氏集团借兵。从后面的进程我们可以看到，这一“借”便借出一段“奇缘”来。

按常理，大凡你借了别人什么东西，一渡过难关或者到了期限，肯定要“还”的。刘邦也不例外，借了项梁的五千精兵顺利拿下丰邑，打败雍齿后，他自然得来还兵了。

常言道，有借有还，再借不难。看来这话一点也不假。也就是还兵时，刘邦和项羽邂逅了。

当时的刘邦39岁，而项羽只有25岁，两人相差了整整14岁。在我们现在来看，年龄相差这么大可能在沟通和交流上有隔阂。但当时的刘邦和项羽却不是这样的，两人一见面后，侃侃而谈，国事、家事无

所不谈。两人越谈心越近，就拜把子结成了兄弟。拜把子结成异姓兄弟这一套，对刘邦来说已是司空见惯的拉人伎俩了。从小和卢绾结为把子兄弟后，他马上就领略到了结为兄弟的好处，因为在以后十余年的寒窗苦读生涯中，他爹没有交过一分钱学费，都是卢老地主给付的。

辍学后，刘邦与那些一起混的酒肉朋友都称兄道弟的，虽然再也没有领略到卢老地主那样的好处来，但平常打架斗殴，刘邦高呼一声，兄弟们便提着家伙浩浩荡荡地涌到他身边来。

可以说，刘邦就是靠拜把子拉帮结派最终走向了革命的道路。此时，面对如此大好良机，刘邦自然不会轻易放过。他也不顾满地都是泥，“扑通”一声，跪在地上再说。

项羽毕竟年轻，哪里知道刘邦有这么多“拜把史”，眼见比自己大14岁的刘邦可怜兮兮地跪在地上，他如果不跟着跪下去，良心和道义都说不过去。于是，两人设案焚香，拜天拜地，然后对天起誓：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愿同年同月同日死。

令人讥刺的是，两人成了拜把兄弟后，项羽只活了6年，到了31岁时就在乌江被拜把兄长刘邦逼得自杀身亡。而比项羽大14岁的刘邦那可是又活了好几十年才老去。

由此可见，当时刘邦和项羽结拜兄弟，纯粹是战略上的需要。他那时势单力薄，而项梁项羽兵强马壮，先借项羽这棵大树乘下凉，伺机再一展抱负。就这样，刘邦拉拢了项羽，这个项氏集团是个值得期待的潜力股。

结拜的好处有这么多，难怪后来很多人都学刘邦动不动就搞个什么结拜主义，看来这一招是至上法宝，古今通用啊。

小牧童一步登天

项氏集团的实力进一步壮大后，众人拥护道：“大王您英名果断，

德高望重，应自立为王才对。”是啊，当大王多威风。就在项梁将要点头答应的时候，人群中出现了一位老者。

这老者年逾七旬，头发花白，站出来，给项梁上了一节生动的政治课。他详细地分析了陈胜起义失败的原因，这里简单地把他的话归纳为：陈王出身低微，不立楚王之后为王，刚起义就自立为王，违背了民心，所以失败。

他的话一针见血地指出陈王起义失败的偶然和必然因素。是啊，我们可以这样想象，一个原本在庄稼田里脸朝黄土背朝天的泥腿子，突然有一天坐在皇帝的龙椅上，对大家说，从今而后，我就是皇帝，大家都得对我三叩九拜。这是不是很怪异呢？信服的人又有多少呢？

也许有人会问，古往今来，很多皇帝都是农民出身的啊！但问题是形势不同不可同日而语。那时候他刚刚起义，天下还是大秦的天下，他只不过是一个造反者。如果他把天下打下来了，再称王称帝，那时候就算他不同意，大家也要把他推向皇帝的宝座。一个高明的谋臣就是要具备审时度势的能力。换句话说，此时项梁、项羽的处境跟陈胜差不多，虽然他们是名门之后，但如果刚刚起事就自立为王，那么他的下场将会只有一个，那就是步陈胜王的后尘。

这个糟老头便是范增。在日后灭秦及项刘两大集团争霸时，他是一个至关重要的人物。这里且先搁一搁，后面我们将看到他的更精彩的表演。

一语惊醒梦中人，项梁自然知道范增的意思，他项氏集团虽然发展快，现在已初具规模，但是毕竟刚刚成立不久，与其他地方的大型集团军相比，却是小巫见大巫，不值一提。但集团要想有所突破，在全国有一席之地，就必须走出去打天下。江湖路不是那么好走的，要想走出去，就必须有强大的后盾。如果把项氏集团依附在楚王这块金字招牌上，岂不是事半功倍？

接下来的事是这样，为了项氏集团美好的明天，项梁几乎发动了所有的部下去搜寻楚王的后代。功夫不负有心人，终于有人在一个偏

僻的小山村里找到一个牧童娃，据说他便是楚怀王的第四代孙。

当时没有DNA验证，他们凭什么就认为这个仅仅12岁的牧童娃是楚怀王之后，我现在都持怀疑态度。但当时项梁只需要一个并不需要讲话办事的楚王来做“品牌效应”，所以这个小牧童究竟跟楚怀王有没有血缘关系其实并不重要。于是，这个山野牧童一步登天拥有了他“祖父”一样的名号——怀王。

而最早加入项氏集团的陈婴和英布分别有了自己的官衔——上柱国和当阳君。当然，这一切幕后的操作人项梁先生自封为武信君。

战国时，齐国有孟尝君，赵国有平原君，楚国有春申君。这些名字中凡是带君的人，当时要么就是公子王孙，要么就是封侯封王之人，总之都不是一般的人。项梁自封为武信君，其雄心可见一斑。

就这样，楚氏集团（楚国）算是彻底地复辟了。其集团下又分为项氏集团、陈氏集团（陈婴）、英氏集团（英布）三大集团。陈氏集团和英氏集团表面上从项氏集团里划分出来了，但仍受项氏集团的节制和管理。原因谁都明白，因为整个楚氏集团都是项梁一手打造出来的。

这里还需要一提的是，刘邦同志势力弱小，还没被分为单独集团，暂时和项羽待在一起。

第一次亲密接触

就在项氏集团兴起时，秦朝的杀人狂魔章邯也没有闲着。

首先得申明一下，章邯看似凶残，但并不只是一个有勇无谋之辈。眼看战国六大旧集团纷纷复辟，为了大秦帝国，为了自己的前程，他那个着急万分。

在打击陈胜集团时，他就是选择各个击破的战术，最终取得全面胜利。因此，面对赵、燕、魏、楚、韩、齐六大旧集团的先后复辟，章邯首先选择了相对来说是软柿子的魏氏集团（魏国）开刀。

但六大旧集团也不是吃素的，他们都明白唇亡齿寒这个道理，于是联手来抗秦。齐和楚离魏国最近，自然最先去支援了。当时楚国项梁派出的大将是有着项氏血脉的项它，而齐国的齐王田儋为了显示抗秦的决心，更是亲自挂帅前往魏地。

于是小小的临济，一下子汇集了四路大军。三打一，战争就这样开始了，令章邯始料不及的是，这一战居然打了三天三夜还没分出个胜负。这下章邯急了，他自出道以来，打得陈氏集团落花流水，从来都没有打过败仗啊。

既然明着打不行，章邯就想出来一个歪招，在双方打得难解难分之时，他手一挥，领着自己的兵马潇潇洒洒地退了。

三国联军三天三夜没有合过眼，见秦军退去后，几乎所有人都躺在地上蒙头就睡。只有这个时候他们才知道睡觉是他们最大的奢侈，胜过黄金白银。

就在三国联军酣睡时，章邯的军队却没有闲着，他们先是拿出干粮来吃饱喝足，稍事休息后，乘着浓浓的夜色出发了。目标直指睡得像死猪一样的三国联军。

也许有人会有疑惑，章邯军和三国联军一样，都打了三天三夜的仗，此时居然还能够作战，难道他们是铁打的身子不成？其实章邯军本来就不是一般的军队，他军队中的人大抵是在骊山服役的囚犯组成的，服役时他们什么苦没吃过？什么累没受过？什么痛没尝过？这几天的连续交战对他们来说简直就是小儿科。

后面的进程很简单。章邯找到睡在地上的三国联军，然后就像切西瓜一样乱斩乱砍。

项它闻到风声不对，来不及穿衣系鞋，就狼狈而去，其他人就没这么幸运了，包括魏王、齐王在内的三国联军都成了刀下之瓜。

听到项它的哭述，项梁知道章邯的下一个目标就是他了。与其等章邯来攻，到时候再被动地还击，还不如先下手为强。于是，项氏集

团大军主动地来到了章邯所在地东阿。不克东阿，誓不回军。项梁下了死命令。

两虎相斗，闲话免谈。

项羽手中的银戟出手了。章邯岂肯落后，挥出宝剑迎战。

章邯打了这么多仗，从未一败，开始不免对项羽有轻敌之心，等两人交上手后，他才后悔莫及，因为对手比他更有能耐。就这样，战了几十个回合后，章邯知道他再不逃将性命难保，于是虚晃一枪便撤，章邯是聪明人，自然明白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这道理。

古代打仗很文明，将对将，兵对兵，主将能胜的话，这一战差不多就赢定了。章邯手下的士兵本来与项羽的士兵正打得难解难分，突然发现主帅这么拼命地逃跑，先是一惊，然后自然也不甘落后。项羽率兵猛追，章邯贯以出名的穷追猛打咬人战术，被项羽活生生地剽窃过来了。当然，这个时候我们还可以看到很少露面的刘邦。刘邦带领他手下那一批兄弟，提着一个大麻布袋子，捡回那些价值不菲的战利品。

章邯好不容易逃到濮阳，才长长地舒了一口气。这濮阳是秦军的军事重地之一，项羽追来了也只能望城兴叹。项羽看拿章邯没辙了，心中一股子劲儿没处发，大手一挥，杀向了由李由把守的雍邱。这时李由的父亲李斯已被赵高陷害入狱身陷囹圄，生死未卜。李由正焦头烂额，哪里有防备？等他明白是怎么回事时，早已成了项羽的刀下之鬼了。

当然，这样重要的军事行动结束后，刘邦同志还是及时出现，分享战利品。就这样，项羽拼命地征战，刘邦却乘机大捞战利品，刘氏的势力已成迅猛发展之势。

第八章 风雨骤变

武信君之死

项羽的接连胜利让项氏集团声名远播，作为项氏集团的头领，项梁同样掩饰不了他内心的喜悦和激动。是啊，连章邯都被他们打败了，这秦军之中还有谁能是他们的对手？他大手一挥，兵分两路全面打击秦军。一路进攻济水南岸很远的定陶，上次项羽大放异彩，这回攻定陶城的事他就当仁不让，亲自主刀出马了。另一路派项羽和刘邦去攻打济水边上的城阳（河南省濮阳附近）。

一到城下，项梁才发现，看似小小的定陶并不好攻，城墙坚韧，防守极密，是块难啃的骨头啊。偏偏这个时候老天也不作美，项梁的军队才到城下，就下大雨了，而且这雨一下就没有停的迹象。项梁又不甘心撤兵，他第一次带兵攻城总不能让人小瞥了吧。但雨这么大，又不能攻城。进也不是，退也不是。项梁没辙了，只好整天和士兵们躲在营帐里借酒消愁。

那天夜里，倾盆大雨还在下，项梁听着帐外的雨声，又在饮酒消愁。就在这时，有一队人马却神不知鬼不觉，悄悄地向他的大本营靠近过来。不错，就是章邯和他手下的士兵。在这么漆黑的夜里，他们踏着这么泥泞不堪的路，是来提项梁的脑袋的。

项梁还没明白怎么回事，一声惨叫便定格成了永恒。

章邯眼看一刀把项梁结果了，这群项军居然还是一点反应都没有，心中的气就不打一处出来。太没礼貌了，得给你们点颜色瞧瞧。

红色是什么颜色？

绚丽而刺眼，壮观而凄凉。

章邯此次偷袭的最后的后果是：项梁全军覆没。

章邯见项梁死后，他认为项羽、刘邦已成不了气候，可从挥师北上扫荡赵国了。后来章邯知道项羽和刘邦才是他真正的对手时，已悔之晚矣。如果此时他能乘胜追击的话，项氏集团和整个楚国都很可能面临彻底的灭顶之灾。

楚怀王的政治会议

项梁的死，对于项氏集团来说损失惨重。而年轻的项羽自然继承了项梁的衣钵，只是他毕竟还年轻，还没有项梁那种地位和权力。楚怀王乘机把军事的领导权给夺了回来。

前面已说过，楚怀王即位时只是一个12岁的牧童娃。不过，别看他年纪小，自从当了大王后，举手投足之间悠然自得，神色自若，仿佛天生就是做君主的料。

为了防止章邯采取进一步军事行动来攻。楚怀王听从刘邦的建议，把国都从盱台迁到了地理位置优越、城防坚固如铁的老革命根据地——彭城（今江苏徐州）。

先把战事搁一搁，咱们先来提一个人，他的名字叫宋义，项梁手下的一位谋臣。项梁在定陶军情怠慢、不思进取时，他就曾善意地提醒过项梁，章邯那人用兵神出鬼没，要提防他乘着大雨来偷袭。但当时项梁哪里听得进他的话？宋义眼看自己说的话被放屁了一回，愤愤地离开了项梁来到怀王身边，说项梁必败无疑。楚怀王对此执观望态度，套用一句围棋俗语来说就是：胜固可喜败亦欣然。项梁能赢当然最好，如果输了，他也喜欢，毕竟他对实权在握的项梁很是头疼，项梁不除，他这个大王当得实在太窝囊了。

后来果然不出宋义所料，项梁兵败落得个荒尸野外的地步。楚怀王眼见宋义这般料事如神，自然对他刮目相看，便把他拉拢作心腹之人用。

迁都彭城后，包括刘邦、吕臣、陈婴、英布等人都唯楚怀王马首是瞻。

项梁死后，项羽羽翼未丰，虽然心里一千一万个不情愿，但只得顺应形势听从楚怀王调遣。在这种情况下，楚怀王招来朝中文武大臣，召开了一次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大会。

会议上楚怀王首先发表对项梁同志吊唁之词，引得各位将领的一致共鸣。各大将领纷纷表示，要为项梁同志报仇，与秦军与章邯势不两立。此时项羽被感动得热泪盈眶。

就是要这种效应。眼看时机已到，楚怀王这才轻咳了几声，清了清嗓子，宣布下一步的军事行动。此次他制定的军事行动分两步走。

第一步：由宋义为主将，项羽为次将，范增为末将，率领军队北上救赵。

第二步：由刘邦率另一支军队在南线（黄河以南）开辟战场，并向关中方向挺进。

说是两步走，其实这两步是同时走的。因为楚怀王还规定，谁能先打败秦军，占领关中，就封谁为关中王。

关中王，这是一个挺有诱惑力的位子。

其实这个战略步骤是怀王的心腹宋义想出的金点子。宋义以他敏锐的眼光分析了当前形势，当时是这样对楚怀王进言的：“章邯几十万大军均在攻赵，一围巨鹿，一堵棘原，陛下可派一将乘机攻魏，同时遣一猛将攻抚兼用，西向攻秦，直逼秦都，使章邯顾此失彼，如此，秦可破也。”

单从上面的分析来看，应该说宋义的确具有非同寻常的眼光。后来的事实也证明，之所以能灭秦，他这兵分两路的构思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但是，具有非凡的才能，并不代表就能做好一名统率千军的将帅，宋义本人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下一章我们可以看到宋义

离“纸上谈兵”究竟有多远。

应该说这次会议开得非常成功，楚怀王原本是项梁所请来的一个挂名君王。在项梁兵败身亡后，楚怀王抓住项梁所犯下的军事错误，联合众将领，拉拢谋士宋义，说服陈胜起义军的接班人吕臣，又暗中争取到潜升股刘邦的支持，收回了兵权。并且按照宋义的提议，坚决而果断地制定了北上救赵、西向崤关击秦的正确战略方针，意义重大而深远。

这次会议充分展示了楚怀王的才能，可惜他对项羽这样的贵族子弟本质和刘邦这样的流氓本性认识还不足，且他当时乃一文弱少年，又不能亲自带兵打仗，以致夺回的兵权又迅速地失去。

他怎么也想不到，这两路人马这么放出去，就像断了线的风筝，再也收不回来了。对于年轻的项羽，对于已老大不小的刘邦来说，他们一展才华的时候终于到来了。历史的舞台注定是他们两个人来唱主角。

龙岂池中物，乘雷欲上天。

有多少误会可以重来

楚国压力得到缓解的同时，赵国却遇到了很大的麻烦，可以说他们面临生死存亡的地步。

赵国的两大支柱人物是张耳和陈余两人。一提到张耳和陈余，想必大家并不陌生。当初陈胜起义时，这两个满怀抱负的才人就闻风来投陈王，可惜当时陈王并没有重用他们两个。后来，陈王兵分四路全面进攻秦国，他们两人为了能早日出人头地，便怂恿第三路大军的将领武臣自立为王，武臣死后，几易其主，最后，他们两个又拥着原赵王之后赵歇自立门户。从此，旧六大集团之一的赵氏集团首先复辟了。

而张耳、陈余两人自起义以来，虽然数易其主，但两人却一直形

影相伴生死不离。原因很简单，他们当初一见如故后，便喝了血酒拜了把子成了结义兄弟。两人的关系好得是没法说，简直到了有衣同穿，有饭同吃的地步。然而，从朋友到仇人中间其实只隔了一道墙，一道不精心呵护就随时会倒塌的墙。有着生死之交的张陈两人在这次抗秦战斗中反目成仇了。

秦军来犯，赵王赵歇首先派出陈余迎战，这陈余乃是一介谋士，别看谈兵说理一套一套的，但真正到了战场上就傻了眼，刚和章邯一交手就溃不成军，一溃千里。陈余一败，邯郸城里的张耳自知挡不住章邯军前进的步伐，赶紧护着赵王逃向巨鹿。

章邯兵不血刃占领邯郸城后，派部将王离尾追赵王到巨鹿，把巨鹿围了个水泄不通。赵王一看秦军这架势，浑身瘫得像一摊泥。没辙了，只得向其他各盟主求救了。

章邯可不是一般的人，他早就料到赵王会有这么一招，他屯兵于巨鹿南面的棘原，全面阻止外来集团向巨鹿的支援。

各国救兵暂时来不了，赵王被困在城里像热锅上的蚂蚁，坐立不安。而此时的张耳却痛恨起陈余来。

原来，陈余虽然一时被章邯打败，但不久手下又汇集了数万精兵。张耳原以为陈余会马上来救巨鹿。但陈余却好像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只是躲在远处观望。当然，陈余没有马上去救巨鹿，并非是绝情寡义，而是出于战术上的考虑。一来他按兵不动可以牵制秦军一部分主力；二来即便是他想去支援，就凭他那几万人，无疑是飞蛾扑火。

随后的事是这样，张耳不断派人去向陈余求救，但陈余就是按兵不动。一对生死之交的兄弟就这样彻底决裂了。

张耳一直都没有明白，正是因为陈余屯兵于外，牵制了秦军的部分主力，才使得巨鹿能安全地守上三个多月，为项羽的到来赢得了宝贵时间，使得他和赵王能最终脱险。日后我们看到战场上的张耳和陈

余拔刀相对时，感慨良多。人世间，有多少误会可以重来呢？

刀劈宋义

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九月，楚军北线作战部队在宋义的率领下来到了安阳（今河南安阳市）。到了这里后，宋义突然停下来不走了，又是安营又是扎寨，大有在这里安家乐业以享天年之意。

这下可急坏了项羽和范增二人，现在秦军正在围攻巨鹿，如果此时迅速渡河去支援，楚军攻其后，赵军应其内，内外接应，便可以一举击败秦军。这是打败秦军的最好机会，不能就这样白白浪费掉了啊。

项羽是火暴脾气，便气冲冲地闯进宋义的营帐，直问他为何按兵不动。不问倒好，这一问，宋义便抓住机会给项羽上了一堂生动的政治课。

政治课的中心思想：两虎相斗，必有一伤。

理由：秦军和赵军交战，马上就会出结果了。如果秦军胜，他们也是疲惫之师了，到时候我军以逸待劳，正好可以乘机攻之；如果秦军败了，我军更可顺利西行，直捣秦都咸阳。

结论：让秦、赵两家斗一阵子，待两败俱伤时，再去坐收渔翁之利。

应当说宋义的理论在我们今天看来确实很高明，隔山观虎斗，坐享其成。但问题是这只是他当时一相情愿的想法，没有真正和章邯交过手的他，并不知道章邯的真正强大。他所说的理由，其实有一条根本就不存在。如果没有其他力量的支持，秦军不可能会败。这样延误战机，等到赵国真的被秦军灭了，下一个目标很可能就是他们楚国了。这也可以看出宋义的书生气来，而且就形势的分析也有点纸上谈兵的味道。

项羽可不吃这一套，大骂宋义贪生怕死后愤愤而去。宋义身为主

将，至高的权威受到了挑衅，自然也不是吃素的，当下下了一道命令：“猛如虎，狠如羊，贪如狼，疆不可使者，皆斩之。”（《史记·项羽本纪》）项羽自然知道他就是针对自己说的。就这样，两人的矛盾迅速升级。

十月，也就是宋义停军不前一个半月后，机会终于来了。

别看宋义整天逗留在这无比荒凉的山野地区，却也办了一件值得炫耀的私事，那就是成功地把他的儿子宋襄推销到齐国做宰相了。

据说齐国宰相一职是施行公开招聘制的，但很多才华横溢的人都被拒之门外，齐王最终选中了并未去参加应聘的弱冠少年宋襄。

然而，就是这件喜事直接把宋义推入了万劫不复的万丈深渊。

他大摆酒宴，为儿子去齐国举行了一次别开生面的送别宴。举行送别宴原本也没什么，只是宋义可能忘了当时义军的情况。宋义饮酒高会，与众官员们吃香喝辣的时候，众士兵们的待遇却完全相反，他们已多日来食不果腹，连吃冷喝凉的都没有。

这时，项羽抓住机会在军中大散舆论，无非是说宋义只关心他儿子的前途，哪里关心士兵们的饥寒？这舆论一造，本来就对宋义不满的士兵们自然对他更加不满了。

沉默啊沉默，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

准备活动做好后，项羽不再沉默了。第二天一大早，项羽借机冲进了宋义帐房里，二话没说就把宋义给干掉了。然后对众士兵们说宋义在搞阴谋诡计，企图与齐国合谋反楚，他是奉了楚怀王的密令才诛杀了他。

众士兵们本来就对宋义颇为不满，闻宋义已死，无不欢欣鼓舞。在这个时候，项羽还派出一队人马追上了就快到齐国的宋襄，来了个斩草除根。最后他才派出心腹之将楚桓向楚怀王报告，说宋义迟迟按兵不动，想谋反。

项羽这一招“先斩后奏”真是高明至极，反正死无对证，自己又领兵在外，就算你楚怀王怪罪，也拿他没辙。

楚怀王接到报告后，虽然心存疑惑，但碍于当时的形势，只得任命项羽为上将军，继续北上抗秦。就这样，项羽重新夺回整个楚军的兵权后，大手一挥，全军火速向巨鹿进发。

章邯，我来了，我来替叔父报仇来了。

第九章 巨鹿大战

破釜沉舟

巨鹿之战，其实真正的硬战才三天，但也就是这三天彻底改变了革命军和秦军的命运。

项羽夺回军队的领导权后，首先派英布和蒲将军率兵两万为先锋，渡黄河去支援巨鹿。

当听说英布等人和秦将王离在巨鹿城外打得难解难分之后，项羽不再迟疑。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十一月，项羽率领全军横渡黄河开赴前线。出发时只带三日干粮，渡了河就凿沉船只，摔破锅釜（沉船，破釜甑，烧军帐。每人各持三日粮），下定与秦军决一死战的决心。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破釜沉舟”事件。

项羽命楚军只带了三天的粮，也就是说这三天内必须彻底打败秦军，我们且来看这三天的进展吧。

来到巨鹿城外，项羽一马当先，首先给了王离一个下马威。

王离是章邯手下得力干将，自出道以来，鲜有败绩。刚开始，他仗着自己人多，想冲进楚军，杀他们个人仰马翻。但楚军在项羽的带领下无懈可击，王离很快就败下阵来。就这样败了又攻，攻了又败，当时真佩服王离的不服输精神。俗话说事不过三，三进三退，王离这才明白一个很简单的道理：他跟项羽根本就不是一个级别的将领。

在围棋中习惯把顶尖棋手分一流和超一流。其实一流和超一流之间也许就只是隔了一层纸的瓶颈，但如果这层纸一直不能捅破的话，一流棋手也只能一辈子望“超”兴叹。现在的王离和项羽就好比是一流对超一流一样，一字之差，差之千里。

王离既然打不过项羽，那就只有一条路可走了：逃。

这是第一天的战况。结果是项羽首战告捷，虽然取得的战利品有限（还好，此番那专捡战利品的刘邦不在），但对楚军的士气起到了很大的鼓舞作用。

闻说王离首战失利，章邯又惊又怒。曾几何时，他几乎是百战百胜，所向披靡。但项羽上次把他整得很没面子，如果不是后来利用项梁的大意，让他偷袭得手，雨夜斩项梁，只怕他当真颜面无存了。这一次他岂会放过和项羽第二次较量的机会？细心的读者还记得，项羽和章邯的第一次交战其实很文明，延续了中国作战的传统作风，将对将，兵对兵。

当时章邯在项羽的攻击下，心存怯意，落荒逃走了。这一次，章邯自然想再跟项羽来一次真刀真枪的较量了。事实证明这只是章邯一相情愿的想法。

两人的第二次见面虽然只隔了短短几个月，但这几个月项羽已经完成了蜕变。经过了这么多人情变故，他已变成熟了很多。上回两雄交手，为了验证对方的本领才单打独斗了一回。但此时情势就不一样了，自己的大军昨天初战告捷，士气正旺。章邯，你想单打独斗，对不起，恕不奉陪。

接下来的战场就是混乱一片，只见项羽带领的楚军乱打乱杀，见了秦兵就杀见了秦将就砍，毫无章法可言。可怜训练有素的章邯大军被“蛮不讲理”的楚军冲得乱七八糟，乌烟瘴气。接下来的事很简单，秦军一溃千里。项羽率领楚军直追杀秦军到天黑才意犹未尽地收兵。

这是第二天的战况。结果依然是项羽大胜，歼敌无数。

第三天，天刚刚亮，项羽便召集全部楚军，召开了一次军事大会。项羽准备和王离在巨鹿城下决一死战。巨鹿之围能不能解，赵王能不能脱困，成败在此一举。

项羽首先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讲话。他的大致意思是：自渡黄河破

釜沉舟以来，今天已是第三天了，干粮就只够今天吃的了，前面是秦军，身后是黄河，现在大家已经没有退路了，只有向前才是出路。

都说磨刀不误砍柴工，事实证明，项羽的动员工作起到了立竿见影的效果。

随后，项羽对这次巨鹿大决战进行了精密的部署。战术归纳为“明暗”两点。明：他负责率大部队到巨鹿城下和王离进行大决战。暗：英布和蒲将军负责捅马蜂窝，悄悄地绕到秦军的后面，把他们的输粮甬道给切断了。

分工完毕后，开打。

大决战开始后，双方进行了激烈而残酷的阵地战。最后秦军大败，王离被擒，苏角被杀，涉间自焚身亡。至此，巨鹿城外的秦军几乎全军覆灭。

王离军的覆灭是章邯带兵出战以来遭到的最严重的一次打击。从此项羽伟岸的身影成了章邯心中挥之不去的痛，这让他再也没有勇气和信心重新组织人马来决战。

这时其他各路来支持赵国的诸侯出现了。他们出现得真是及时啊，不到胜利这一刻坚决不现身。到了项羽军帐，他们个个伏地而拜，并称愿意听从他的调遣，并主动把项羽的官职由“上将军”提升为“诸侯上将军”。

赵王在张耳的陪同下，亦来向项羽道谢，他不顾堂堂一国之王，跪地就拜。

然而项羽并没有露出喜色，他的眼光悠远而深长地望着无边的苍穹。一个声音在心底响起：章邯，看你往哪里逃？拿命来吧，我叔父的血仇该用血来偿还了。

章邯进退两难

巨鹿之战失败后，章邯的信心受到了前所未有的摧残。他把军队驻在棘原（今河北平乡）堡垒中坚守，不敢再与项羽交战了。

项羽可不同意，他一心想要为叔父报仇，自然准备不惜一切代价去强攻了。这时候，范增站出来了。

对于年逾七旬的范增来说，少年时贫困潦倒（祖父世代为农），青年时流浪漂泊（战国七雄战火纷飞），中年时怀才不遇（此时他虽学得满腹经纶，但天下已是大秦的天下了，他已无施展才华的空间），好不容易到了老年，他以为他的一生就将这样碌碌无为地度过时，陈胜吴广起义的革命春风却吹遍了五湖四海，也吹醒了他壮志未酬的梦想。一展才华的时候终于到了。于是，他不顾满头白发，不顾年老体弱，不顾乡里父老的嘲笑，毅然踏上了革命的征程。

这里，我们已经无法考证，范增是不是当时参加革命的最大年纪纪录的保持者。但谁都知道，范增这样“老骥伏枥”参加革命是没有白费的，他的名字已经在中国历史的长河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篇章。

从最开始的默默无闻到逐渐出人头地，范增用自己的努力和实际行动证明了自己的才华和才能。项梁也逐渐发现了范增是个人才，正要委以重任时，他自己却“出师未捷身先死”（被章邯干掉了），留下范增“常使英雄泪满襟”。项梁一死，项羽毕竟还有点嫩，项氏集团的大权已被楚怀王成功收回。范增的出头似乎遥遥无期了。

然而，令人稍感意外的是，楚怀王在制订北伐计划时，并没有忘记这位白发苍苍的老人，任命宋义为上将，项羽为次将，而任命他为末将。一个将领的称呼也许微不足道，但却让他的一生从此改变了。

安阳目睹项羽刀劈宋义，他看到了项羽的坚决和果断，还有那种与生俱来的霸气。这不是一般地痞流氓的霸气，而是一副帝王将相的霸气。都说良禽择木而栖，从这以后，范增终于找到了自己认为可以跟随的明主了。在长达四年的楚汉之争中，他辅佐项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谱写出一曲悲壮之歌。

此时，在巨鹿之战大胜之际，他站出来对项羽有话要说了。话不长，只有两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虽然这次章邯连吃败仗，但手下还有二十多万人马，比起楚军的人数来说，并不落后。他这是叫项羽要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对形势不要过于乐观。

第二个关键词是：狗逼急了也会跳墙。都说名师出高徒，范增的这两个关键词一教，项羽便茅塞顿开，大有拨开乌云见日之感悟。于是，他把兵马屯在漳南，和章邯军遥遥相望。有人问他为什么不进攻，他会意味深长地说一句：狗逼急了都会跳墙，那人呢？

两军就这样眼对眼地望了近一个月。章邯接下来的日子并不好过，他接到了秦二世的一封诏书后，就度日如年了。

朝廷这时早已知道他兵败的消息了。在章邯按兵不动的这二十多天里，咸阳早已闹得沸沸扬扬。章邯就是秦朝的一面大旗，如果这面大旗倒了，那么秦朝的气数就真的殆尽了。

一直躲在胭脂堆里醉生梦死的秦二世，虽然后知后觉，但终究还是听到了章邯兵败的事。秦二世问起赵高这件事，赵高继续以“江湖传言不足信”来搪塞秦二世，他还信誓旦旦地表示，他会去催章邯抓紧时间灭敌。

赵高其实早就在心里打起了小算盘，眼见章邯兵败，怕自己独断专行一手遮天的事被人发现，为了推掉自己反抗革命不利的罪过，他决定把章邯弄成自己的替罪羔羊。李斯死后，朝中唯一能对他构成威胁的就是手握重兵权的章邯了，如果把一切罪过弄到章邯身上，他就万事大吉了。

但章邯毕竟是章邯，不是一个像秦二世那样随便就可以糊弄的人。诏书一到手，他就知道这完全是赵高假借皇上的名义弄的：全力灭贼，不得有误。延误战机，军法处置！

这样只有十六个字的督促信，看得章邯的心却凉飕飕的。他在战

场上拼死拼活，好不容易才败了两场，朝廷非但没有只字半语安慰，反而有怪他进攻不利之意。

他自己也很想进兵啊，可是此时不说对项羽存在忌惮之意，而且四面都有各路联军（虽然还是远远观望），他想打能打胜吗？看来皇上给蒙蔽了，得派一人入京告之实情，再派些兵来，否则他可真是孤掌难鸣。章邯静下心来，如是想。

逼良为娼

司马欣便是章邯派去咸阳禀告秦二世巨鹿战况的一员手下悍将。然而司马欣此次咸阳之行并不顺利，甚至可以说是凶险万分。因为他差点儿就掉了脑袋。

司马欣快马加鞭赶到京城后，就直接去找秦二世。然而，他很快就悲哀地发现，虽然他在战场上跟着章邯出生入死好几年，也算是风流人物了，但此时连皇宫的大门也进不了。原因其实很简单，没有领到赵高签发的许可证，宫中的卫士就不给放行。

见皇帝还要赵高许可，司马欣这时才感到事态比想象中的还要严重，看来朝廷果然如传闻中的一样，朝中大权被赵高独揽，秦二世早已被架空了，只是他自己身在云里雾里还不知道罢了。

虽然这明显有违常理。但人在屋檐下，哪能不低头，没办法，司马欣只得去找赵高了。

他一连数天到赵府都吃了闭门羹。

后来他悄悄地塞了一些碎银给那些门卫，有钱能使鬼推磨，看在银子的分上，那些门卫就悄悄地告诉了他一些实话，他们主子（赵高）是抱定主意不会见他的，想拿去见皇帝的许可证，还是省省吧。

不让自己见皇帝，这明明是心中有鬼啊。司马欣不敢再逗留了，于是，他连夜就逃出了咸阳。

因为是夜里赶路，他走着走着竟迷了路。可世上的事就是这样，福兮祸之所依，祸兮福之所倚，正是由于他的迷路却捡了一条命。赵高本来就打算这几天把司马欣就地解决了，惊闻他连夜出了咸阳，情知不妙，马上派人来追，可惜他们派的追兵走的是阳光大道，自然就没有追到他了。

司马欣如实汇报了咸阳的所见所闻，章邯的心悲凉到极点。果真不出他所料啊，他南征北战这么多年，换来的就是这样无言的结局！看来大秦王朝真的气数已尽了。

一个可怕的想法在他脑海里产生了，他自己也为这个可怕的想法吓了一跳，是啊，如果这个想法付诸实际行动的话，就意味着他一世英名将彻底毁了。然而，除了这样，他又能怎么样呢？进退两难，章邯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困境。

正在这时，他收到了一封信。信使告诉章邯，派他送信的主人叫陈余。陈余，一个大家都并不陌生的名字，一个识大局顾大体却被自己的结拜兄弟张耳误会至深的人。巨鹿之围被解后，因为误会一时间无法消除，他和张耳之间的关系甚至发展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于是他黯然地带领手下士兵归顺于项羽麾下。

这封信是他和范增经过激烈的讨论后才完成的。主题只有一个字：和。直到这封信送出，他们都瞒着不让项羽知道。

为什么要瞒着项羽呢？原因很简单，章邯当初杀了他叔父，项羽对他有不共戴天之仇，在还没有弄清章邯心里的真实想法前，还是先瞒着项羽好。

这封信充分展示了陈余作为“和平大使”的非凡才华。

首先从秦初的名将蒙恬说起，说他如何如何有功，又如何如何被赵高害死，然后故事的主角一下子换成赵高了，说赵高如何如何独断专行，又如何如何指鹿为马。直到最后，才说他（章邯）如何如何英勇，如何如何精忠报国……

这封信如果站在现代文学角度来看，信中运用了大量修辞手法。归纳如下：

对比：拿当年劳苦功高的蒙恬来跟同样劳苦功高的章邯来比，蒙恬最终落得个诬陷惨死的境地，那么你章邯的结果会不会是一样的呢？

暗喻：在指鹿为马的事上大做文章，说朝廷已被赵高独揽大权，黑暗至极。如果此时再把巨鹿比喻成“鹿”，那么“马”又是谁呢？

夸张：章邯如果答应求和，他手下二十余万秦军就可免遭生灵涂炭。一名秦军士兵上有父母下有妻儿，如果只算上最亲近的五个人，二十余万士兵就将影响一百万人的命运啊。这是一个惊人的数字啊。

章邯看完这封信，怔了良久，才把它交给了司马欣。

这信若是让朝廷知道了是要砍头的，司马欣是聪明人，自然已明白章邯心里的真实想法了。其实经过这一趟咸阳之行，他心里也早就产生了一个想法，只是一直还没敢说而已。看来，现在已不用再隐瞒了，他重复了一下那个字：和。

相逢一笑泯恩仇

经过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章邯终于决定求和。

对于这个南征北战、戎马一生的乱世枭雄来说，做出这个决定是需要多么大的勇气啊，从当年的不败到连败，项羽已注定是他命中克星。即使这样，他仍然没有想过背叛朝廷，此时如果朝廷能给他一点支持和安慰，他一定会拼了老命和项羽继续斗下去。然而，朝廷除了一封陈述他剿匪不利督促他火速歼敌的诏书外，什么都没有。赵高早已把秦二世玩弄于掌心。那么他呢？国已不国，胜了又如何，败了又如何？他不过是一枚被赵高任意摆布的棋子罢了。胜了得不到应有的荫封（极有可能因功高盖主而被砍头），败了就是替罪羔羊死无葬身之地。无论胜负，他的命运都是一样的。

哀莫大于心死，这一刻，章邯的心真的死了。

这是怎样的朝廷，这是怎样的悲哀？直到这时，他才明白为什么这些年来革命之火长久不熄，他剿灭了这里，那里又起来了，他剿灭了那里，这里又起来了。他终于明白了一个道理：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革命的烈火是扑不灭的。秦朝腐败到了这种地步，而他这些年又干了什么呢？打败了陈胜吴广起义，灭掉了项梁。这些年他扮演的不正是刽子手的角色吗？

直到这一刻，他才发现自己的双手已沾满了正义者的淋漓鲜血。现在只有帮助义军一起推翻这腐败的朝廷，才能减轻一点自己的罪过。章邯终于醒悟过来，虽然有点迟，但终究还有回头是岸的机会。他派出始成前往项羽营中求和。

听说是来求和的，项羽火冒三丈，叔父的大仇未报，你倒好，眼下无路可走，居然来求和，白日做梦吧。第一次求和就这样宣告流产了。

但陈余范增心里却有了底，知道章邯那边已搞定了，现在关键是如何搞定项羽了。如果当面向项羽再进言求和的事，以项羽的牛脾气，效果肯定不好。于是范增采取了“等”的战略方针。既然求和不成，那接下来双方再开打吧。

章邯此时已不愿再和革命义军为敌，因此项羽的几次进攻都以胜利告终。项羽胜了，但脸上并没有一丝笑容。因为这时他突然发现军中的粮草供应不够了，要行军打仗，就必须先解决士兵们的温饱问题啊。

章邯那边处境更差，由于连吃败仗，他知道自己已到了穷途末路，如果退回朝中去，赵高他们肯定不会放过自己，后退的路已是死路一条，前进的路又被项羽封死。章邯在生死存亡的这一刻，再次面临抉择。最终章邯再一次鼓足勇气请求求和。这一次他派出的和平大使是司马欣。当年司马欣曾救过项羽叔父项梁一命，因此，项羽对司马欣心存感激。然而两人叙叙旧拉拉家常还可以，一谈到求和的事，

他依然会怒不可遏起来，在他的潜意识里，叔父的血债只有用血来还才行。

范增等的机会终于来了。他对项羽进行了不接受求和的利害关系的劝导。项羽眼见自己的粮草供应出了问题，知道再这样打下去，对自己也没有好处，不得已只好答应了章邯求和的请求。

其实什么和不和，说白了就是投降。“和”这个字首先是陈余提出来的，换了个词，虽然意思是一样的，但却给足了败军之将章邯极大的颜面，让他有台阶可下。

我们的汉字语言真是富有魅力。什么时候运用什么样的遣词真是一门艺术。就像在后来，我们看到一些将领把在战场上“屡战屡败”在上报朝廷时改成“屡败屡战”一样，同样的四个字，只是稍稍换了一下出场的顺序，意思虽然还是差不多，但效果却大不相同了。

经过范增反复开导，项羽终于解开了心中那个结。

章邯来求和这一天，项羽表现得很大度，并没有对叔父的仇耿耿于怀。是啊，人的一生中不可避免都有很多恩恩怨怨，但如果都冤冤相报何时了？为了大局，为了天下的苍生，为了自己的宏图大业，项羽最终选择了善待章邯。

相逢一笑泯恩仇。面对项羽爽朗的笑，章邯原本畏惧的心这才放下。当他要跪拜时，项羽却握住他的手深情地说了两个字：“免了。”同时就给了章邯一个承诺：“将军如若与我携手灭敌，将来同享天下富贵，苍天作证！”

嘴上说完，项羽接下来来了点实的。封章邯为雍王，直接留在他身边当大将用；封司马欣为上将军，统领二十万降军。

楚怀王本来就是封项羽为上将军的，但此时项羽却封司马欣为上将军，可以说他此时已完全摆脱了怀王的控制。实际上已拥有了自己独立的领导权。

这条巨龙终于腾到了半空云中。

事实上章邯也对项羽很忠心，只是他和司马欣包括董翳后来都再也没有当年镇压革命军时那么有作为，其原因很多，但最主要的是项羽在新安把投降的二十多万秦军都坑杀了。

项羽为什么要坑杀这么多秦军，后面的章节将会说到。这里还是转到被我们冷落在一旁多时的刘邦吧。

第十章 刘邦西征入关中

在项羽巨鹿大败秦军之时，刘邦也走上了西征之路。他的西征之路主要归纳为九个战役。首先我们来看碭北之战。

碭北之战

进军时间：秦二世三年十月（公元前207年）至次年二月（公元前206年），共四五个月。

进军背景：刘邦受楚怀王之命西征。

刘邦西征之路可谓喜忧参半。喜的是怀王立下盟约，谁先入关中谁就是关中王。相对于项羽北上面对的是秦的主力军章邯部队，刘邦已经是捡到了一个不大不小的便宜了。忧的是他手下的兵马太少，当年陈胜王西行大军比他现在的势力强多了，可最终落得个全军覆灭的下场。如何在孤军深入中保存自己这将是 he 面临的最大的问题。

对此，刘邦施行了稳扎稳打的战略方针，先拿小城开刀，接连攻克城阳和杠里，虽然这两座城很小，但对他信心的提高是很大的。接下来，又打到了东郡。这期间几乎没有遇到秦军的抵抗，非但如此，陈武还率近万秦兵来降，再加上魏将皇欣和武满两人也带有几千人来投，刘邦刚出师，军队就增加了两万左右。

这期间，樊哙、周勃、灌婴、傅宽等人已初展大将之风采，身先士卒，驰骋疆场。

随后，刘邦在巨野泽（今山东西南部）和当地的一支革命军领袖彭越联手来攻打昌邑（今山东巨野东南），但秦军拼命死守，最终没有打下来。刘邦第一次体会到革命的不容易。

细心的读者已经发现，为什么流氓出身的刘邦居然会在这碭北等

地溜达了四五个月之久，丝毫不觉得疲倦枯燥呢？其主要原因是，当时宋义带领的北伐军在南阳按兵不动，他不进兵就不能有效地牵制住章邯的主力秦军。这样一来，刘邦自然也不敢主动进兵了，他一旦暴露目标引得章邯全力来对付自己，只怕到时候就吃不了兜着走了。再说西征面临最大的问题是孤军深入。刘邦刚刚进军，自然要先扫平碭北，稳住后防，解除西征之路的后顾之忧。

智取陈留

进军时间：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二月至三月。

进军背景：这时章邯已兵败，巨鹿之围已解，北线的战局明朗化，如果他再不进军，就会落后于项羽入关中了。

刘邦在这期间又幸运地遇到了狂生酈食其。这个酈食其和范增一样，也是一个年逾六旬白发苍苍的老人。他是一个当地有名的知识分子却一直怀才不遇，此时刘邦革命大军的出现让他眼前一亮，他已意识到一展抱负的机会终于来了。

刘邦当时求贤若渴，哪里有人才就会主动去哪里拜访，但受当年秦始皇“焚书坑儒”的影响，他对儒生并不感冒。酈食其想施展一生抱负，决定亲自上门去刘邦那里应聘，求得一官半职的。然而，酈食其差点儿还没进大门就被轰出去了，谁叫他个儒生呢？

酈食其见刘邦理都不理自己，便大声说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您这么劳师动众地带兵到这里来，究竟是想帮助秦国还是想打败秦国呢？”

刘邦一听，气不打一处来，大声厉喝：“可恶的儒生，秦王把天下百姓害得这么凄苦，现在各路英雄都起来革命了，我怎么还会去帮助秦国呢？”

酈食其并不惊慌，慢条斯理地说道：“你既然是想反抗暴秦，就不应该这样坐着见长者！”

刘邦见他谈吐不凡，心知他并非等闲之辈，赶紧站起身来，向他赔礼道歉，并让他上坐。酈食其见他态度极为恭敬了，接下来将毕生所学的知识和盘托出，他先是多方位多层次地分析当今天下局势，然后是高谈阔论地论战争方略，最后是口若悬河地谈排兵布阵，刘邦听后大呼过瘾，大有相见恨晚之意。

酈食其知恩图报，马上就向刘邦提出了智取陈留（今河南开封市东南）的建议。这个建议还分两步走。第一步是他亲自出马，凭着与陈留县令的老交情，看能不能以三寸不烂之舌说服陈留县令直接在城头竖起白旗。如果陈留县令敬酒不吃吃罚酒，再采取第二步：他在陈留县城做内应。

果然不出酈食其所料，陈留县令不肯竖白旗，刘邦在酈食其里应外合下一举拿下了陈留。

刘邦也不是吝啬的人，见酈食其一来就立下大功，当即把他的职位定为广野君，留在身边。看到哥哥一出来就飞黄腾达，酈食其的弟弟酈商也不甘落后，当下率领四千余名革命军来投奔刘邦。作为回报，刘邦大手一挥，弄了个“裨将”（大将）之职给酈商当。

因为酈食其一流的嘴上功夫，后来他常常被刘邦派去各国出差（古时叫使者），成了名副其实的“外交官”。只是聪明反被聪明误，终因“欺骗罪”被齐王田广处以锅煮之刑，这位优秀的“外交官”结束其光辉而灿烂的一生，这是后话，暂且不提。

智取陈留是刘邦领导的西征革命军取得的一个重大胜利，它不但扩大了刘邦革命军的实力，而且为他进一步的西征提供了充足的物资保障。

开封之战

进军时间：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三月。

进军背景：陈留得手后，西进革命军士气大振。

刘邦乘胜围攻开封（今河南开封市），同秦王朝开封守将赵贲进行了激烈的战斗。这一战虽然打得赵贲损兵折将，但开封城墙坚厚，难以攻克。正在萧何、曹参、酈食其苦思攻城良策时，秦将杨熊带大队人马来支援开封，于是三人建议先干掉这一路远道而来的疲惫之师再说。

刘邦立即撤离开封，率军直捣杨熊的落脚地白马。接下来，双方在白马展开了激烈的肉搏战。随后，双方再战于曲隅（今河南中牟东北）。两次战斗，义军都获得了很大的胜利，刘邦的革命军进一步壮大。

颍水之战

进军时间：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四月。

进军背景：在开封外围被刘邦打败后，杨熊退守荥阳，秦二世闻言大怒，以作战不力把杨熊斩了。少了绊脚石，刘邦当即率领革命军向六国时韩国的属地扩展。四月，进军颍水（今河南禹州）。

在颍水，刘邦和后来成为汉中三杰之一的大智谋家张良第二次相遇，两人再续“情缘”。原来，当初张良跟着刘邦归顺项梁后，项梁为了“挟天子以令诸侯”，拥楚王之后为王，楚国就这样复国了。当时其他各国也相继复国，唯张良所在的韩国没有复辟，于是他暂时告别刘邦，踏上了漫漫的复国之路。

韩国在他的努力下很快也复辟了，但由于他们人马太少，一直不敢和秦军正面作战，靠东躲西藏打游击过日子。此番闻刘邦带西征大军经过此地，张良便率部来支持刘邦。在张良的帮助下，刘邦占领了原属韩国的大片土地。西征大军节节胜利。

洛阳之战

进军时间：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四月至五月。

进军背景：项羽已成功消灭了围巨鹿的秦军王离部队，正全力追

击章邯部队。而赵国将领司马卬抢渡黄河，准备先行入关。

谁最先入关，谁就是关中王。楚怀王这话不单单是对项羽和刘邦来说的，对其他各路革命军也一样。刘邦顿感火烧眉毛。刘邦为争先入关，从颍水北上，首先占领了平阴（今河南孟津东北），控制了黄河渡口，看你司马卬还往哪里进军。接着，刘邦又进军洛阳，企图由此打开通向关中的东大门函谷关（今河南灵宝东北）的道路。

刘邦的革命军在洛阳东郊同秦军进了激烈的战斗，革命军虽然英勇作战顽强拼搏，但是未能取得胜利，西进的形势一落千丈。

南阳之战

前面五战都是一些小战役，并没有像项羽面对章邯主力秦军那样，每一次胜利和失败都会是致命的。所以战斗的过程虽然艰辛，但过程却乏善可陈。因此有的以简单的记录形式一笔带过了事。

五战过后，刘邦的西行大军已行进了八个月。先后经过城阳、杠里、成武、昌邑、陈留、开封、白马、曲遇、颍水、洛阳等十次大的战斗（小战斗更是不计其数）。其中攻坚战四次：昌邑、开封、颍水、洛阳。三次攻而未克，由此可见刘邦的西征之路并不比项羽的北伐之路轻松。

唯一令刘邦舒心的是，这一路风雨走来虽然艰辛，却很好地壮大了自己的革命队伍。只是此时被阻于洛阳城下，函谷关可望而不可即。西行之路犹如唐僧西天取经一样，依然困难重重、险恶重重。

兵法有云：攻城为下，攻心为上。前面五大战役刘邦主要攻城而忘了攻心。这里且来看刘邦西征之行的第六战——南阳攻心之战。

进军时间：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六月至七月。

进军背景：章邯已和项羽进行了多次谈判，一旦双方达成停火协议，项羽的部队就会整装南下，直捣关中。这形势对刘邦来说已是雪上加霜。

由于攻坚受挫，刘邦只好舍弃从洛阳向函谷关进军的计划。改道向南迂回，从圉辕（今河南偃师东南）经南阳（今河南南阳），去叩击关中的南大门武关（今陕西丹凤东南）。六月刘邦与南阳郡守展开了一次大战。南阳郡守被刘邦手下的精兵强将杀得哭爹喊娘，狼狈地逃往宛城（今河南南阳）。

刘邦这次似乎总结了以前攻坚战失败的经验，决定实行“大跃进”，绕开宛城直接向武关进发，以减少进军关中的时间。

关键时候，张良不失时机地站出来了。他直接对刘邦说道：“你不能这样进军。”当时他心里一急，全然不顾他以下对上的身份了。刘邦也不恼，忙问为什么。

张良陈述了“大跃进”式的进军后果，“南阳的秦军虽然败了，但主力还在，现在不打宛城就向武关进发，便会陷入秦军的前后夹击，到时候我军进退两难就危险了。”

是啊，欲速则不达。刘邦对这位具有很高军事才能的大谋臣言听计从，连夜折回来攻打宛城。正可谓歪打正着，秦军猝不及防，宛城岌岌可危。

郡守走投无路，只好派陈恢到刘邦那里谈投降的事。陈恢不辱使命，义正词严地向刘邦转达了郡守提出的投降条件。刘邦欣然接受。当时还郑重宣布：允许南阳守军归顺，并保证他们的人身和财产的安全。这便是后人称之为“所过毋掠”的高级招降政策。这个政策的出台很大程度上归功于陈恢，于是他被刘邦封为千户之食。为了稳定人心，封那个郡守为殷侯，继续守宛城。

“所过毋掠”的政策一实行，归降者络绎不绝。起义军兵不血刃地就占领了丹水、胡阳、酈城、析城（均在今河南西部）各地。七月底，西征革命军浩浩荡荡向武关进军。

武关之战

进军时间：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八月。

进军背景：此时秦军大将章邯已向项羽投降，秦室危在旦夕。而武关就好比是关中咽喉，其重要性不言而喻。刘邦如能夺下武关，进军咸阳指日可待。

由于刘邦采取了攻心的超级战术，西征革命大军进展顺利，很快关中南大门武关就宣告失守。

武关告急时，咸阳人心惶惶，自然乱得像一锅粥。秦二世直到这时才感到大事不妙，但已悔之晚矣，那个原本一直在他身边的赵高突然消失了。

他哪里知道，“生病”的赵高此时正在进行复杂的思想斗争呢！刘邦在攻城前，不但向武关的守将攻心，而且还派人向赵高进行策反工作。赵高眼见秦朝大势已去，只得装病不上朝，躲在家里想今后该何去何从。

是啊，他原本一介布衣，家境贫寒，从小受尽人间冷暖，十二岁那年，朝廷招收宫人，他瞒着父母报名了。当时他报名时的想法很简单也很单纯，只是为了自己有一口饭吃，改变家里贫困的现状。他怎么也想不到就是这次报名改变了他的一生，使他成一个流传千古的人物。

因为他长得眉清目秀，被宫中的官人相中了，先是净身，然后学礼仪，从此他成了不折不扣的太监。后来他凭着不懈的努力，再加上秦始皇也对他格外赏识，他青云直上，坐上了中车府令。再后来他感到秦始皇一天一天地老去，他凭着敏锐的感觉意识到潜在的危机，一朝天子一朝臣，这个道理他是明白的。

他见秦始皇偏爱幼子胡亥，马上把工作重心转到专攻胡亥。就这样，帮助胡亥夺得皇位后，他的权力达到了顶峰。

然而，世上的事风云突变，刘邦的到来把他打回了原形。他知道此时秦朝已无力回天，昨日的辉煌将永远成为过去了。刘邦诱惑的条

件就摆在他的桌案上：事成之后，共分关中。对于一个即将国将不国臣将不臣的秦王朝来说，这样的条件无疑是很有诱惑力的。就在赵高有所动摇时，秦二世真是识时务，为了早点减轻自己的罪刑，来了个推波助澜。

听说刘邦的革命军都打到武关了，都火烧眉毛了，却老是不见赵高上朝，一直软弱无能的胡亥终于强硬了一回。他直接派人去指责赵高说他镇压不力。

在赵高眼里，胡亥一直是一只温顺的羔羊。羔羊也会怒吼？赵高不干了：胡亥这小子是在追究我的军事失败责任啊。

是啊，现在朝中再无替罪羔羊。难道秦王朝最终倒塌的一切罪名都要我来承担吗？不，担承这一切的应该是你软弱无能荒淫无道的胡亥才对。把胡亥杀了，把一切罪过都推在胡亥身上，再投靠刘邦，还可以弄个除暴君的名。赵高最终的想法就这样定型了。

于是，他弟弟赵成和他女婿阎乐（其实是赵成的女婿）成了这次刺杀行动的主要负责人。一切按赵高的布置去做：阎乐带一队人马入宫，借说宫中发生了变故，受皇帝之命前来捕贼，先杀掉所有阻挡者。硬闯入皇宫后，再把秦二世给就地解决。

事实上证明赵高果然“料事如神”，皇宫大门两边站着的那些卫士，不经抵抗就成了刀下鬼，阎乐几乎没有遇到什么抵抗就闯进去了。等醉生梦死的秦二世明白是怎么回事时，已经身陷囹圄。

当然，别看秦二世一生懦弱无能，但死时却大义凛然，不用阎乐出手，居然是自己挥刀解决的，在刀入脖子的那一瞬间，他还拼尽毕生力气说出“丞相误我”四个字，当真是悲壮之极。

秦二世死后，子婴（秦始皇的弟弟）被立为秦王（并没有立为皇帝）。然而，老谋深算的赵高怎么也想不到，就是这个他精心挑选来当“傀儡之王”的子婴，让他马失前蹄，结束了一切还没实现的梦想。因为子婴上任后非但没有感激赵高，相反心里对赵高深恶痛绝。他这

些年清楚地看到赵高把弄朝纲，致使秦王朝一步一步走向灭亡。赵高不除，大秦的江山早晚要完。但眼见朝中的人都是赵高的人，子婴知道想叫别人来帮助铲除赵高是不现实的。这时，他两个弱冠之年的儿子派上了用场。别看两个儿子还是少年，但从小在父亲的教导下读书习武，只为有一天能为秦氏江山效力。现在正是要出力的时候了。

父子三人开始了“清君侧”的密谋。不久，机会来了。

朝拜祖庙的日子马上就要来了，传闻赵高准备再下毒手拿下并不“听话”的子婴的头颅去和刘邦谈判。不是你死便是我亡。

子婴知道机会就摆在面前，他和赵高都是一半对一半，生死就在一线间。可惜的是，赵高并不知道这是一场生死较量，在他的眼里，杀掉子婴如捏死一只蚂蚁一样简单，他哪里知道蚂蚁逼急了也有咬人的时候。

拜祖这一天，赵高等人在庙中左等右等就是不见子婴来。派人去请，说是病了。早不病晚不病，偏生这时候生病！赵高怒不可遏，转身便向宫中走去。

这一去就成了赵高的永别了。因为子婴的两个儿子就伏在子婴的蚊帐后，趁赵高居高临下地责骂子婴时，就地解决了他。万恶不赦的赵高终于尝到了刺刀刺进胸膛的冰冷感觉。树倒猢猻散，赵高一死，赵氏集团杀的杀逃的逃，随之就瓦解了。

公子婴除去赵高后，调朝中能用之人都来峪关，和刘邦西征革命大军最后的决战一触即发。

峪关之战

进军时间：公子婴执政期间（公元前207年九月）。

进军背景：峪关位于武关以西，它前踞峪岭，后倚蒹山，是关中和南阳间的交通咽喉，也是秦朝政治中心咸阳最后屏障。此时秦二世已死，秦朝危如卵石。

一到峽关，刘邦和张良就像夫妻一样闹了别扭。刘邦主张强攻，张良主张智取。众将士哗啦啦地站在张良一边。刘邦脸上虽然有点过不去，但他还是识大体顾大局，采纳了张良的意见。

确定作战路线后，张良调查到峽关领兵将领是一个“纨绔子弟”。刘邦不是傻子，自然知道该怎么做了。只是他心疼了好一阵，才拿出一箱奇珍异宝出来。接下来的事就交给“外交官”酈食其先生了。酈食其对这种外交可谓是得心应手。去之前，先是在四面山上插满旗帜，作用不言而喻，让敌人有一种草木皆兵的感觉，为自己的说服工作做后盾。然后，才带上那一箱子奇珍异宝偷偷混进了峽关城。

都说有钱能使鬼推磨，那位秦将见了那么多珠宝，当即向酈食其拍胸表态：我自愿加入刘氏起义队伍。

稳住峽关的守将后，张良又建议刘邦实行兵不厌诈的进攻计划（其实是担心秦军守军不肯跟从将军一起反秦），连夜派出革命军绕过蕞山去袭击峽山秦军的后路。

前期工作准备好后，刘邦手下所有名将轮番出动，双方共交战了两次，以秦军大败告终。

峽关失守。秦朝的最后一道防线告破，咸阳便像一个裸露的婴儿暴露在西征革命大军的眼前。

一个时代的终结

刘邦站在咸阳东部的灞上，面对眼前近在咫尺的咸阳，他压抑不住内心的激动。是啊，历经一年，西征路上凶险重重。在众多良臣猛将的支持下，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打到这儿时，真不容易啊。只有付出了才会得到回报，刘邦这时才真真切切体会到了这句话的含义。

“喏，咸阳就在眼前。”西征的革命义军们压抑不住内心狂喜而炽热的心情，都一副磨刀霍霍的样子，大有随时准备拿下这座近在眼前的城池之势。然而，此时的刘邦已不再是西征之初那个猛攻猛打的刘

邦了，这一年不断的征战让他学到许多。

攻城为下，攻心为上。这八字看似简单，但要真正做起来却很难。从酈食其第一次教他智取陈留开始，到张良不断用智取教他快速而实惠（大大减少人员伤亡）地攻拿下南阳、武关、峽关。也是因为这样，他的西征大军快于项羽等所有革命大军最先到达关中。如今梦寐以求的咸阳就在眼前，刘邦却并没有直接选择攻打咸阳。

在耳濡目染下，他已不知不觉把张良的那一套“攻心”之术学来了。

反正已毫无悬念了，张良这回干脆来了个袖手旁观。于是，刘邦搜肠刮肚忙活了大半天才写出了一封给子婴的信。信的中心思想就是：子婴，你已经被包围了，只有投降才是你唯一出路。这封信被人送到公子婴手上后，公子婴呆在龙椅上半天再也没有动过。

应该说子婴是一个很有才华和大志的人，然而他生不逢时，如果早点让他来当秦王（或者说皇帝），相信凭他的能力一定会把秦国治理得国泰民安。然而，胡亥已经把大好江山给毁得不成样子了，三年里，胡亥醉生梦死荒淫无道，赵高指鹿为马权倾朝野，逼得各地起义不断。而我们忧国忧民的公子婴却夜不能寐。一入侯门深似海，普通人只看到皇家人的风光和体面，却看不到身为皇家人的苦楚和无奈。古往今来，帝王将相或为争权夺势，或为社稷安危，一旦皇宫有变，就将株连九族血流成河。

公子婴感到很无奈也很无助，最开始他还是试图负隅顽抗，因为他不甘心祖辈辛辛苦苦打下的江山就这样毁在自己的手里。然而峽关之战他倾尽咸阳所有能战斗的兵力去守最终也没能保住。从这里他明白了一点，他知道再凶险的关口再坚固的城墙其实并不是最重要的，人心才是最重要的。秦朝当年的建设工程搞得太多了，再加上苛捐杂税和一些其扰国伤民政策的实行，全国百姓的心都向着革命这边。秦王朝的气数终究是要到尽头了，这时已非人力所能逆转了。更何况手无缚鸡之力的他。

“罢了，罢了，与其做无谓的抵抗，倒不如给自己留条后路吧。”

公子婴握笔的手在颤抖，他知道他这一笔下去，秦朝就将彻彻底底画上一个句号了。罪人也罢，无颜面对祖辈们也罢，子婴凄然一笑，闭上眼睛用那只颤抖的手写下一个大大的“降”字。

出降这一天，子婴白衣白袍，白绫系颈，整个人一身白。再加上乘着白马素车，连天空也是白的，气氛沉重而压抑。如果不是刘邦那身鲜艳欲滴的红衣红袍分外惹眼，还真以为这个世上就只剩下白色这一种颜色了。

白色是一种死亡、悲伤、阴郁之色，红色是一种喜庆、快乐、幸福之色。白色缓缓向红色靠近，终于两种迥然不同的颜色靠在了一起，红色立即遮盖住了白色。一袭白色的子婴跪拜于地，能不被傲然而立的刘邦的火红之色遮盖住吗？

刘邦以胜利者的高昂姿态接过了子婴双手呈上来的玉玺。一个小小的玉玺宣告了一个国家一个时代的彻底终结。而两种不同的颜色代表了两种不同的身份和地位。大秦王朝就这样画上了一个句号。

刘邦骑着雄壮宝马，在文武众将的拥蹙下缓缓走进了咸阳城。城中的百姓很识时务，夹道来欢迎这个新来的君王。这一刻流氓出身的刘邦感动了，眼睛突然一热，一股热流就要往下滚。

是啊，当年那个出生在农民家庭的穷娃娃；当年那个整天无所事事放荡不羁的不良少年；当年那个三更半夜总是往寡妇房里钻的偷情者；当年那个守在泗水亭为人民服务的小小亭长；当年那个没花一分钱却娶了一个富得流油的老婆的大骗子；当年那个忍气吞声委身于项梁手下的蛰伏者……如今却风风光光、潇潇洒洒地带领着数十万革命军进入了咸阳这个他一生中最神往的地方。

当年他那句“大丈夫当如也”犹在耳畔，却不料那发自内心的感慨却一语中讖。当年秦始皇的地盘如今已被自己踩在脚下了。对于已到不惑之年的他来说，他还以为他的一生就将碌碌为无地过完呢。可转

眼间他变成了关中王，帝王将相中的王啊。

人生就是这样，命运之神一旦垂青，连自己都感觉是在做梦一般。此时，他强忍着感动的泪水不让它流出来。当即向众人挥手示意。当即便开始发表就职宣言了。

其原稿摘录如下：

父老苦秦苛法久矣，诽谤者族，偶语者弃市。吾与诸侯约，先入关者王之，吾当王关中。与父老约法三章耳：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余悉除去秦法。诸吏人毕案堵如故。凡召所以来，为父老除害，非有所侵暴，无恐慌！且吾所以还军霸上，待诸侯至而定约束耳！（《史记·高祖本纪》）

这便是刘邦的“约法三章”。其实他的话简单易懂，大家只要牢记话里的中心思想“杀人者要处死，伤人者和抢劫者都要治罪”就行了。

对于受尽秦朝压迫的百姓来说，刘邦一进城就颁布的“约法三章”让他们大喜过望。他们纷纷从家里牵牛羊持美酒来慰问革命军士，刘邦推托说为减轻人民群众的负担坚决不受。因这刘邦“作秀”的功夫一流，关中百姓无不对他称赞有加。

得民心者得天下，就这样，假惺惺的刘邦在一系列的“伪装”下，一到关中，就受到了百姓的拥戴。这为他日后和项羽争天下打下了坚实的基础。与刘邦得民心不同，此时的项羽却在得到了秦朝的强力大将章邯后，干了一件大失民心的大事来。

第十一章 项羽归来

差点打破坑杀的纪录

前面我们已经说过，秦始皇在求长生不老丹未果后，迁怒于所有的“儒生”，先后两次坑杀了数千名儒生。焚书坑儒事件惊动了世人，秦始皇的罪名从此又多了一项。

当然，集体坑杀活人并非秦始皇首创。早在春秋战国时，秦国在攻打赵国获胜之后，秦将白起在长平（今山西高平西北）坑杀了赵兵四十万。四十万，想想都是一个惊人的数字，更何况是一个个鲜活的生命！我们甚至可以想象出四十万人被坑杀时是何等的悲惨场面。视人的生命如草芥，视人的生命如蝼蚁，这对人性本身来说，可悲可怜又可叹。

然而，项羽似乎也不甘落后，把目标瞄准了章邯投靠过来的二十多万秦军身上。

章邯当年东奔西荡，四处镇压革命军，战无不胜攻无不克，用事实证明他率领的是一支铁打的王牌之师。军中的士兵多半是长年在骊山服役的囚人，长期的压迫和超负荷的劳动，练就了他们的铮铮铁骨，磨炼了他们的坚韧毅力，从而造就了他们非凡的战斗力和战斗力。当他们从暗无天日的地底下释放出来时，他们的想法只有一个，只要给他们一口饭吃，他们就会在战场上拼到底。

比起痛不欲生的服役，打仗算是轻松活了。有衣穿有饭吃还有军饷发（父母妻儿至少可以有保障了），如果表现得好的话，还可以升官发财。于是，他们就像一群高速奔跑永远不知疲倦的魔鬼，每一战拼尽全力，每一战奋不顾身，每一战都舍我其谁，也因此每一战都战无不胜。

而他们的顶头上司章邯也没有亏待他们，把获胜的战利品毫无保留地都拿出来分给了他们。宁愿自己没有衣穿，也要先给士兵们穿；宁愿自己没有饭吃，也要先给士兵们吃。这是一个多么体恤士兵的将军啊，这是一个多么伟大的将军啊。将军这么爱护士兵，那么士兵同样也敬重将军了。人就是这样，你给予了别人很多，也会收到很多回报。所以，章邯在士兵们眼中的地位是至高无上的，包括皇帝。所以，章邯万般无奈之下选择了归降项羽后，士兵们都选择了跟他不离不弃。

话题再回到项羽身上来，按理说项羽自己有军队大约二十万，再加上投降的二十多万秦军，他的军队已有四十来万了，这在当时来说已经是一个无敌的数据了。

项羽和刘邦的关中之争就像是龟兔赛跑一样，跑得快不一定最先到达终点。而相对来说跑得慢，却一直在跑的可能才是最终获胜者。巨鹿大胜后，项羽的前面已无大的阻碍了。然而他到了新安后，却突然停下来不跑了。原因很简单，手下人太多，四十多万人虽然声势浩大，但比起轻装上阵的刘邦来说，他的行军速度简直就像蜗牛爬步。

革命军和降军混在一起，鱼目混杂各怀心事，就是想跑快点儿也有些力不从心。当初就是怕出事，项羽才把革命军和降军交叉安排在一起。然而，越是怕出事情反而越坏。革命军和降军本身就存在很大的差别，打个比方就好像一个是亲娘养的，一个后娘养的，地位和待遇自然不同。

在项羽的军中，我们经常可以看到这样的情况：一个革命士兵跷起二郎腿，对一个降兵说，给老子来捶捶背揉揉肩，给老子洗脚。呼来唤去，就好比他们的佣人一样，降兵们自然不服了。长此以往，矛盾就此激化升级，一种不和谐的声音在军中传播：投降的秦军想造反。

项羽一听不干了：想造反，那还得了？他说完这句话，向身边的英布和蒲将军使了一个眼色。就是因为这样一个杀气腾腾的眼神，二十多万降军一夜之间全部变成了僵尸。

第二天，章邯、司马欣、董翳三个仅存的将领闻讯捶胸顿足泪如雨下。也许是受这件事的影响，章邯从此不复当年的神勇。司马欣和董翳也再也没干出与其能力相称的事情来。也许在二十多万秦军被坑杀的同时，他们三人的心也随之死了。

都是闭门羹惹的祸

令项羽始料未及的是，处理掉那二十来万累赘的秦军后，他们前进的速度并没有因此而变快，相反变得更加裹足不前了。因为当时坑杀二十万秦军的事还处于瞒报阶段，关中一带的人还很少有人知道。面对这样一支威武雄壮之师，天下百姓无不翘首以待，项军所到处，闻风来投的人络绎不绝。于是坑杀了二十多万人，很快在路上又捡到二十来万人。

函谷关，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险。

此时，函谷关上旌旗飘扬，不是大秦的旗帜，而是一面画着“牛头”的大旗。城头换大旗，这意味着什么？项羽这才知道原来是比他大14岁的结拜兄弟刘邦已先他一步到达了关中。

城门紧闭，他这支成功打败秦军主力的威武之师雄壮之师胜利之师，并没有得到他们想象中的热烈欢迎一幕。

“开门！”项羽心中不快，拍了拍马独自到城门边一声怒吼。他的话音刚落，突听“嗖”的一声，一支长箭有气无力地落在他身前。

“沛公有令，没有他的同意，任何人不得入内。”一名将军模样的人站在城上威严地说着，显然刚才那一箭就是他射给项羽示威的。

“可恶的刘邦，欺人太甚，给我拿下这座城再说。”项羽，一声令下，手下几十万士兵便如潮水般向城边涌去。城上的守军本来就只有区区几千人，因此，项羽不费吹灰之力便拿下了这座“万夫莫开”的城了。

进了城，项羽的余怒未消，今天的闭门羹令他怒气冲天，非要找

到刘邦，把他碎尸万段才解恨。这时，负责四处收集情报的人派上上场了，他们给出了刘邦所在的准确位置，刘邦的大军并没有在咸阳，而是驻扎在霸上。

咸阳近在咫尺，霸上也近在咫尺。先去咸阳还是先去霸上，这让项羽为难了。

去咸阳是因为那是秦朝的老窝，那是他一直想“取而代之”的地方。去霸上就是去找刘邦算闭门羹的账。

初来乍到，人生地不熟，在还没有搞清事态状况之前，项羽也不敢乱来，于是听从范增的建议，先在鸿门扎下大营站稳脚跟再说。

是夜，项羽和将领们激烈地讨论刘邦的真正目的何在。这个问题一出，众将领纷纷畅所欲言，场面热烈得像一锅粥。有的人说他是怕大王；有的人说他是想独得关中；有的人建议让楚怀王来做主；有的人建议先给刘邦一点颜色看看再说。

正当众将领说得唾沫横飞之际，门外的卫卒带了一个人进来了，是沛公左司马曹无伤派来的使者。使者带来了曹无伤的亲笔书信：“沛公已把秦王宫所有金银财宝占为己有，他下一步就是想当关中王啊。”

范增发话了：“刘邦原本是酒色之徒，但到了关中后，百姓送来的财物他不接，如花似玉的女人他不碰，看来他已怀有远大之志。这样的人留着后患无穷啊。”

“他想跟我争关中王？”本来就对闭门羹事件耿耿于怀的项羽终于发飙了，便叫使者转告曹无伤：明天攻打霸上，叫他做好内应的准备。

是夜，项羽手下的革命军磨刀霍霍，只待天一亮就杀向霸上。

项伯胳膊肘往外拐

刘邦手下的左司马曹无伤深夜派人来访项羽，定下了里应外合的

绝妙之计。再加上当时项羽和刘邦的军事力量对比实在太悬殊（刘邦兵力十多万，项羽有四十多万），结果似乎毫无悬念了。然而，正在这个关键时刻，站出来一个人，他的出现不经意间改变了这一切。他的名字叫项伯。

项伯是项羽的亲叔叔，现任左尹一职。曹无伤来项羽这里，项伯便到刘邦那里去，更何况两人一个左司马之职，一个左尹之职，地位和身份应该也差不多，你来我往算是扯平了。

其实曹无伤来投靠项羽很容易理解，项羽的兵力是刘邦的数倍，论实力明显项羽高出好几个等级。曹无伤不傻，自然不会跟着刘邦走向“穷途末路”的，转投明主才是明智的选择。如果说曹无伤的举动太正常不过了，那么项羽的亲叔叔项伯的举动就太不正常了。那么项伯为什么要胳膊肘往外拐呢？

其实他去刘邦那里不是背叛项羽，而是去叙旧，因为他和张良是故交。至于这段“旧”从何而来，这里有必要简单说一下。

项伯原本是江南一个小县吏。后来有人瞧不起已落寞的项氏家族，总是耻笑和唾骂他，那时候的项伯年轻气盛，怒而拔剑杀了那人。从此，他踏上了漫漫逃亡之路，后来逃到下邳时，与同样隐身于此的张良相遇。同是天涯沦落人，两人一见如故，项伯便在张良的小屋里落了脚，直到项梁项羽起兵的事传来，他才告别张良去参加项梁的革命军，后来张良也追随刘邦革命去了。

项伯是个重情重义的人，他和张良的情义是很深的。两人虽然没有像刘邦那样动不动就结拜为兄弟，但早已胜似兄弟了。此时项伯自然不肯让张良白白等死，于是连夜来劝张良快逃。

哪知这一去，却得到了刘邦的最高规格的接待（张良及时报告了刘邦）。这时刘邦充分发挥自己“三寸不烂之舌”的特长，先是自降身份，嘴上抹蜜把项伯叫得心花怒放，然后发挥其流氓作风，用酒精把项伯的脑部神经给灌麻醉了。

当然在边灌酒的同时还要边麻痹他的思想，刘邦说自己无心为王，无意跟项羽为敌，一切的一切都是误会，最后说同样是革命军，这样自相残杀会受世人唾骂和谴责的，说到伤心处，他声泪俱下，其泪晶莹剔透，其情感人至深。当然，光这些“洗脑措施”还不够，最后，刘邦使出“杀手锏”，提议结为儿女亲家。

在糖衣炮弹下，项伯早已不是原来的那个项伯了，当他走出刘邦的大营时，只有一条路可走了：极力劝说和阻止项羽不来打刘邦。

这样来回一折腾，等项伯回到项营时，天已经开始蒙蒙亮了。士兵们还在养精蓄锐，以待白天的恶战。只有项羽的帐中闪着烛光，他正在饮酒，身边有美女虞姬相陪。

此时的项羽也许是太兴奋了，所以一夜未眠。今天只要把刘邦给除了，就再也没有人能和自己夺天下了。什么楚怀王，只不过是一个傀儡而已；什么关中王，我要做的是这泱泱中华的皇帝。想到这里，他不由豪气云天一口喝尽杯中酒，一把握住前来倒酒的虞姬，一用力虞姬柔若无骨的身子就倒在他怀中了。

正当两人缠绵悱恻时，突听一阵脚步声响起，一人硬生生闯了进来。项羽停止了一切动作，站起身来正要发作，却见来人是项伯。

“原来是叔叔，请坐。”项梁死后，项羽的亲叔叔只有这么一个了。所以项羽很是尊重他。

“我刚刚去了沛公军中一趟。”项伯坐下后，直言不讳地告诉项羽，他去刘邦那里找过好朋友张良，说是不想眼睁睁看着当年患难之交的朋友白白死掉。当然，他省去了刘邦“安抚”他那一段。

项羽早就听说过张良是个人才，忙问他把张良带来了没有。在他的潜意识里，刘邦那一点兵对他来说太微不足道了，张良如果肯归顺他那才是他想要的。项伯这时充分发挥了刚从刘邦那里学来的编故事的能力，说张良不忍两大革命军队因为误会而自相残杀，说刘邦并无称王之心，曹无伤是想自己能升官发财才极力造谣说刘邦坏话的。然

后解释他吃的闭门羹是刘邦的无心之过，刘邦为了防贼才在函谷关设防的。总之一切都说得合情合理，入木三分。项羽听得直点头。于是，第二天早上，众士兵整装待发时，项羽却突然说：这一战，咱不打了。

饕餮之食鸿门宴

饕餮这个词在书本上是中性词，说的是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带有点粗鲁豪放的意思。项羽和刘邦这场鸿门宴想必不少人有所耳闻，在范增的搅和下，后人一致认为这是一场权力与阴谋的盛宴。参加宴会的两位主角之一项羽，因为是主人公的关系，无束无缚吃得倒是很开心。而另一位主角刘邦却是索然无味，如坐针毡，根本就无心体会那美酒佳肴。因此，饕餮这字词用在这里粗粗一看似不合适，但樊哙的出现，使得鸿门宴迅速升级，称之为饕餮之宴亦不为过。

盛宴开始前，本次盛宴的主人公项羽受到范增的质问：为什么突然改变主意不进兵了？项羽的回答无非是项伯那一套，范增听后心里气得直骂娘。这里先不打搅他们了。下面我们重点关注一下本次盛宴的特约嘉宾刘邦。

刘邦和张良一同入席，至于樊哙，则先站在外门候着。此时项羽、范增、项伯三人早已以主人公的姿态静等刘邦的到来。

“在下不知将军大驾入关，未曾远迎，罪过罪过。”刘邦进来后跪在地上主动赔礼道歉。

“何罪之有？”项羽一副冷漠的态度。

“属下派将守关，只是为了防贼，不想弄巧成拙，该死该死。”他跟项伯的话大致内容是一样的，项羽丝毫没有察觉到其实他们早已串通好了。

原来真是一场误会啊，这下项羽满意地点了点头，入座，盛宴现在开始。项羽和刘邦都爱杯中物，盛宴开始后，两人你来我往喝了个

热火朝天。看着两人的亲热劲，这下可急坏了一旁的范增。

他先前对项羽突然宣布不打刘邦感到莫名其妙，此时见刘邦自己送上门了，不由大喜过望，自投罗网倒省去兵马劳顿之苦了。随即出现了这样搞笑的一幕，刘邦频频举杯向项羽敬酒，而范增却频频举起身上的玉佩向项羽示意。可惜当时的项羽，眼中只有琼浆玉液美酒佳肴。

看样子举佩杀敌这一暗号是行不通了，范增没办法了，只好找到一大早就候在门外的项羽的堂弟项庄，在他耳边嘀咕了一阵。于是，正当项羽刘邦两人豪饮时，项庄以“助剑为乐”的名义登场了。

顿时，帐篷内，寒气逼人，直弄得人睁不开眼。说时迟那时快，项庄眼见时机一到，剑光一闪便朝还在发呆的刘邦身上刺去。这时候项伯出手了，他完全忘了他是项羽的亲叔叔，他有为项氏家族夺天下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可惜这时他脑中只有刘邦昨晚对自己的种种好处，他及时挥剑挡住了项庄的致命一击。接下来场上变成了项氏家族内部人员的比武。两人都使的是项氏剑法，知根知底，此时动起手来当真难分难解。

如果这时候张良还没有看出些端倪来，那么他根本就不配做刘邦手下的第一谋士了。他以上厕所为由，急忙出了帐门，找到樊哙。对他说了八个字：项庄舞剑，意在沛公。樊哙一听不干了，直接就闯进去了。

“何人？”面对樊哙的突然闯入，项羽很是吃惊。“吾乃沛公参乘樊哙是也！”樊哙傲然道。

“好一个勇士啊。”项羽见他气宇不凡，心里赞道。项羽已有惺惺相惜之意，“赐他一坛酒。”樊哙二话不说，接过酒坛一口就喝了个底朝天。“赐他一块肉。”项羽接下来要考他的食量了。樊哙三下五除二就大口大口把猪腿啃完了。啃完了还装模作样的赞叹道：“好吃啊，好吃啊，有酒有肉神仙也不过如此。”其实他心里早已把项羽骂了千万遍了。

“还能喝么？再赐他一坛酒。”项羽就是项羽，折磨人还真有一套，还知道用交替法，喝了酒就吃肉，吃完肉再喝酒，如此循环下去，只怕神仙也挡不住。

“我连死都不怕，更何况一坛酒！”樊哙知道自己再不说话，不被酒呛死就会被猪肉给撑死。

于是他当着项羽的面进行了人生中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大演讲，他的演讲别出心裁，以自问自答的形式展开，当真精彩纷呈，令人叹为观止，归纳为三点：

为什么要革命？秦王暴虐无道，天下百姓处于水深火热之中，被逼得实在是没办法才走向革命的道路的。

谁是关中王？当初楚怀王有约在先，谁先到关中就称谁为关中王，现在沛公先到关中，却未称王。而是封存了银库，登记好民众，退军霸上专等将军的到来，项王你才是大家心目中的关中王啊。

为什么要把守函谷关？和刘邦项伯的口径一样：不是为了防将军，是为了防贼。

结论：沛公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应该得到赏赐才对。将军如果听信小人挑拨而杀了沛公，就会成为下一个暴君。

应该说樊哙的演说非常成功，项羽天不服地不服，这一次居然服了樊哙，奇哉，怪哉！

樊哙把项羽的注意力吸引开后，席间，张良向沛公使了一个眼色，沛公会意，便以上厕所为名走出帐外去了。然后，张良也乘机溜出来了（看来项羽的眼神真不好使，从他眼皮底下溜入太容易了）。

到了帐外，张良叫刘邦赶紧离开。刘邦知道张良自有脱身之计，便拿出一对带来还没来得及献出的白璧，让他转交给项羽，另外拿出一对玉斗献给亚父范增。夏侯婴等人已在外面接应了，于是刘邦就这样在项军眼皮底下逃之夭夭了。

随后的事有点像走过场了。张良走到帐内，告诉项羽，说刘邦不胜酒力，已先行离开了，叫他代为赔礼道歉，然后送上价值连城的白璧和玉斗算是给这盛宴买单了。

历史上一段极富传奇色彩的“鸿门宴”便这样华丽地宣告结束了。在这次盛宴中，项羽犯了一个一生中最大的、也是致命的错误，那就是放刘邦活着离开了。

值得一提的是，这场盛宴唯一的牺牲品便是曹无伤。席后项羽直接把曹无伤送上了断头台。而项伯也因为这次盛宴一夜成名。他的确不配当项羽的亲叔叔，为了友情把刘邦帮到底了。可是他不知道，正是他的胳膊肘往外拐，使得他们项氏家族失去了一统天下的绝好机会。

冥冥之中，似乎双雄争霸的时代就要到了，这是偶然还是必然？

第十二章 唯我独尊

架空的感觉真好

鸿门盛宴结束三天后，项羽带领四十万革命军浩浩荡荡地闯进了咸阳。也许是对暴秦的痛恨，也许是为项梁复仇，也许是习惯性屠杀的使然，总之，他一进城放纵手下杀人放火，强取掠夺。他还冲进宫中杀了公子婴和秦诸公子宗族。收取货宝美女，然后点燃了皇宫，这座无数百姓用血泪铸成的阿房宫就这样毁于一旦。

阿房宫的大火烧了三个月才停息。这把大火极大地满足了项羽的复仇心和虚荣心，然而正是这一烧，却烧出了不和谐的音符来。

坑杀二十万秦军和火烧阿房宫这简直就和暴秦的所作所为如出一辙，因此，他在关中人们的心里的声望已降到了最低。也正是因为这样，为他日后的楚汉争霸埋下了失败的种子。

项羽烧了阿房宫，这表明他根本就不想在关中建都称王。这时一名姓韩的书生猜想项羽肯定想到彭城建都，就来劝阻：“关中才是建都的绝好地点。”他还充分说出了理由：关中地势险要，易守难攻，战国的秦国之所以强大，就是因为秦有关中做腹地，不管其他诸侯如何联合抗秦，也进不了关中这块要害之地，秦始皇之所以得天下正是因为有关中做腹地。大王如能建都关中，定可雄霸天下，四海降服。

应当说这样的分析的确很透彻。如果项羽真的选择了在关中建都，那么刘邦日后想反项羽简直难于上青天。然而，固执的项羽偏偏没有听他的话。他当时只是想荣归故里光宗耀祖。项羽是这样回答的：“我得到了天下，不衣锦还乡，这跟穿着锦衣的夜行人没有被人看见不是一个道理吗？”

项羽的观点现在看来真是幼稚得可怜，似乎只有三岁儿童的智

商。坐拥天下后，天下谁不唯他是尊，他又怎么会像穿锦衣的夜行人那样不被人看见呢？从这一点来看，项羽比起刘邦来说，确实有很大的差距。

古人云：伴君如伴虎。那韩书生见项羽不听劝告，一激动说了一句话，一句让他后悔都来不及的话：“世人都说楚国人就像猕猴一样，喜欢花帽子，今日一见，果真如此。”

项羽一听，怒发冲冠，命人架起一口大锅，把那韩书生扔进锅里去炼油了。

项羽也许只有在日后与刘邦的楚汉相争中才能体会到，建都关中确实比建都彭城要好上百倍。只是那时，他还会想起那个被扔进油锅里炼油的文弱书生吗？这些细节看似微不足道，但有时候却真真切切地左右了一个人的命运，改变了历史发展的格局。

项羽把都选在彭城，还有一个令他头疼的问题：他来了，楚怀王如何安置？革命最初阶段，为了推翻秦朝，聚集旧楚的臣民，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项梁听从众人的意见拥立一个从偏远山区找来的一个小牧童来当楚怀王，通过其号令天下诸侯进行革命，这是当时革命形势需要的产物。如今革命已取得成功，暴秦已被推翻，他项羽拥有四十多万无敌之师，天下已唯他是尊。楚怀王这个原本用来做招牌用的，一夜之间似乎失去了其存在的价值，现在变成了累赘。没有价值的东西是终究会被淘汰被抛弃的。

但如何处置楚怀王成了一个大问题。直接杀了他，肯定不妥。这明显是过河拆桥落井下石，傻子也不会这么干。可留着他又是一块心病，有他在这彭城，我还能名正言顺地称帝称王吗？项羽陷入沉思中。

既然不能杀，那就把他架空，尽管他本来就没多少实权。既然我决定建都彭城，那你就不要再待在彭城了，到别的地方去，越远越偏僻的地方越好。

长沙郡的郴县是个不错的地方，那里人烟稀少，荒凉之极，把楚怀王送到那里，是架空的绝好地方啊，楚怀王可以整天在那荒无人烟的原始森林里用绳子架在空中跳来跳去。

于是项羽派使者修书一封给楚怀王。信的大致内容摘录如下：在怀王英明果断的领导下，历经一年多的艰苦卓绝的战争，革命军最终推翻了暴秦王朝。如今各革命军（诸侯王）非常尊崇楚王，认为您才是天下至尊，以后就尊称您为义帝。然而，古代贤明帝王都有一条不成文规矩，那就是居住的地方很有讲究，一定要居住在江河的上游。鉴于这点考虑，众人一致认为把义帝您恭送到长江一带最为合适，在那里占据风水宝地，以长沙郡的郴县为都，造福天下百姓。

就这样，项羽把义帝赶出了彭城。

英雄大会

革命成功了，项羽决定召开一次英雄大会。首先他先广发英雄帖，号召天下英豪前来咸阳一聚。以当时项羽的威望和实力，谁敢不来？更何况这次项羽招天下英雄不是来比武，而是直接对他们进行分封，这样的好事谁不想要呢？

英雄大会正式开始了。

会议地点：咸阳。

会议时间：公元前206年2月16日。

参会人员：各路革命军将领。

会议发言：项羽。

会议主持兼策划：范增。

项羽发言，充分回顾了革命史，从第一个拉开革命序幕者陈胜说起，直说到他和刘邦联手打进关中推翻了人人痛恨的大秦王朝。

这绵绵不绝的开幕词直听得两边肃立的英雄们腿脚发麻耳中起趼，才宣告结束。范增满意地点了点头，项羽虽然在讲话中临时加进了不少自己的东西，但总体来说还是不错的，至少中心思想很明确，突出了革命取得胜利的艰辛。

进入下一个议程，由项羽同志宣布众英雄分封明细表。

义帝：楚怀王，都郴县。管辖范围不限（之所以说不限，说大就是整个天下，说小就只有自己一人）。

西楚霸王：项羽，都彭城。管辖原魏国和楚国的几个郡。

汉王：刘邦，都南郑。管辖巴蜀两地。

雍王：章邯，都废丘。管辖咸阳以西的地区。

塞王：司马欣，都栎阳。管辖咸阳以东至黄河岸边。

翟王：董翳，都高奴。管辖上郡地区。

西魏王：魏豹，都平阳，管辖河东郡。

河南王：申阳，都洛阳。

韩王：韩成，都阳翟。

殷王：司马卬，都朝歌。

常山王：张耳，都襄国。

九江王：英布，都六县。

衡山王：吴芮，都邾县。

临江王：共敖，都江陵。

辽东王：韩广，都无经。

燕王：臧荼，都蓟县。

胶东王：田市，都即墨。

齐王：田都，都临淄。

济北王：田安，都博阳。

项羽一口气读下来，竟无比的流利通畅，这让一向不善言辞的他惊讶不已，心中不由感慨：世上本来没有利嘴和快嘴之分，会开得多了话说得多了，自然也就能说会道了。

分封完毕，在场的众英雄皆大欢喜，高呼：项王万岁，项王万岁。随后范增宣布散会，英雄大会圆满结束。

都是分封惹的祸

分封后，对大多数人来说是欣喜和鼓舞的，但也有人不满。

第一个不满的就是刘邦。

早在分封之前，就刘邦的问题，项羽和范增进行了数次的研究和讨论。范增认为，巴、蜀二郡道路艰峻，原本是流浪者居住的地方，让刘邦去那里，既不会背上违背约定的罪名，又困住了刘邦这条蛟龙。项羽这次听取了范增的意见，把刘邦封为汉王，往那鬼去了都会发愁的地方赶。

为了双保险，项羽听从范增的意见把汉中土地分割为雍（章邯）、塞（司马欣）、翟（董翳）三国，他们处在刘邦和项王之间，有意让他们在意外之时抵挡刘邦。上次鸿门宴虽然项羽因为一时仁义放了刘邦，但看他的分封，还是说明他还是对刘邦有了足够的警惕和提防之心。

英雄大会刘邦虽然因故没能去亲自参加，但还是在第一时间就听到了音讯。刘邦又不是傻子，一看自然就知项羽的阴谋把戏了，一怒

之下便要去找项羽拼命。

打仗本是武将的特长，刘邦的举动立即得到了樊哙、周勃、灌婴等人响应。关键时候萧何出面了。他拦住刘邦，分析了当前局势和自身实力，最后得出一个结论，大王（刘邦）根本就没有跟项羽抗衡的实力，现在跟人家打，无异于鸡蛋碰石头。

随后张良也出手了，他手一挥，无数金银珠宝便抬到了项伯面前。项伯是怎样一个人，前面我们已经见识过了。他收到好处，心想：反正这天下是我项氏的天下，哪个多分点哪个少分点，还不是举手之劳？

项羽虽然凶暴，但对家族里的长老却是很尊重，面对项伯的求情，他几乎想都没有想就答应了。于是，项羽随后就把巴、蜀之外加汉中郡封给刘邦。这样，刘邦的心里虽然还是不太情愿，却也稍稍得到一点平衡。

第二个不满的是楚怀王，确切地说，现在应该叫他义帝了。项羽把郴县那荒野凄凉之地给了义帝，本意上是让义帝从此归隐山林，不再过问天下事，做一个不折不扣的“隐帝”。但义帝当时正值风华正茂的年纪，怎么甘心一辈子就这样遁隐空林呢？但此时项羽的命令又不能违背，只能在唉声叹气中上路了。

由于不想早点到那荒野之地去，他走一阵歇一脚，好几个月才走到了长江边。正当他借景生情、有感而发时，船上不知什么时候出现了一群水贼。水贼们没有多说废话，先砍了义帝的人头，然后再掠抢了他们的金银珠宝，扬长而去。

乍一看，这是打家劫舍的突发事件，但细心的人一定会发现一些端倪来。打劫就打劫，在人家没有反抗的情况下，哪里会先杀了人再抢东西的呢？再说当时义帝落魄至极穿着粗糙，打扮老土，只有几个誓死相随的便衣从人相随，那些水贼怎么一眼就看出他们是有钱的主呢？原因很简单，这是一起有阴谋有计划的“抢劫案”。这一切都是九江王英布所为，幕后主使是项羽。后来英布投靠刘邦时，据其招供，

是项羽令他假扮成水贼，在义帝过河时干掉他。他当时刚被项羽新封为王，为了保住头上的乌纱帽，只好做出这等不仁不义的大逆之举。

项羽杀义帝有三个主要原因。

一、当初确定西进入关中的人选时，他和汉王都要去，楚怀王却最终选定了刘邦，让他耿耿于怀。

二、进入关中后，汉王自愿让出咸阳给项羽，义帝却固执地坚持应该如约而行。谁先入关中谁就为关中王，摆明和他作对。

三、给他一条生路，他却磨磨蹭蹭一副很不心甘情愿的样子。既然给你生路你不要，那就只有一条死路了（其实是怕夜长梦多）。

后来，项羽指使英布暗杀义帝的事被世人知道后，项羽的罪名又多了一条。

第三个不满的是陈余。细心的读者一定会发现，封了张耳为常山王，怎么陈余没有封王呢？

前面我们已经说过，张耳和陈余当年是忘年交，自出道以来一直是形影不离，虽然后来两人因为巨鹿解围的事反目成仇，但陈余在巨鹿之战没有什么大的功劳也有苦劳，他成功牵制了秦军，后又写出绝世佳信劝降章邯，最终使得章邯缴械投降项羽的革命大军。现在张耳得到了分封，陈余却没有分封，这怎么也说不过去。

原因很简单，英雄大会时他没有去参加。项羽分封时，天下英雄为了使自己能封个好地方，能多封点土地，还得耍一些手段才行。

就像现在有些腐败分子想弄个一官半职什么的，大多亲自出马，找朋友找关系，然后再送礼送RMB，那时候的分封也一样，张耳的很多朋友就在项羽面前为他说话，使张耳增加了不少印象分。再加上得到了不少好处费，封张耳为常山王便是理所当然的事了。而陈余为人忠厚，再加上阅历也浅，哪里知道搞官场上这一套，再加上他没有亲自去参加英雄大会，自然就被日理万机的项羽“忽略”了。

事后，虽然有人提醒项羽，说封了张耳不封陈余有些不妥，但项羽只说了句“把南皮周围的三个县封给他得了”，便算给这件事做了个解决。人家都有封有号，唯他只有三个县，这算哪门子王嘛，陈余怒得有发飙的冲动。只是他当时实力太弱，不敢扯旗反项羽而已。

暂时不敢反，但并不代表不想反，这里已经有一个不安分的因素存在了。

第四个不满的是辽东王韩广。

韩广本是燕王，现被项羽封为辽东王，怎么也不肯去辽东。他的祖祖辈辈都在燕地，他怎么舍得离开燕地呢。项羽在分封时，肯定忘了每个人都对自己的国土家园有特别的依恋之情。不去，那就是违令，这惹恼了项羽同时，也惹恼了臧荼。

臧荼本为燕大将，但从楚破赵有功，后又追随项羽征战立下汗马功劳，被项羽封为燕王。韩广不往辽东，他这个燕王就没什么用。这时他见项羽似乎也对韩广不满，于是，趁一个夜黑风高的晚上，他率军偷袭了韩广，韩广哪里料到自己人会下自己的毒手，还没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已成了刀下鬼。

火并了韩广，项羽居然对臧荼赞赏有加，除了已封的燕王外，还加封为辽东王。项羽这种纵容很快就得到了其他诸侯的效尤。后面就引出了齐国三王火并并且反项羽的事来。

此时第一主角刘邦同志又在去汉中的路上满腹牢骚了。

第十三章 隐忍的汉王刘邦

暂时的分别

刘邦虽然被赶到巴、蜀一带，但项羽心里还是不踏实。他把目光停留在刘邦的第一谋臣张良身上。刘邦之所以能先他一个月到达关中，就是因为张良为他提出了“攻城为下，攻心为上”的高级战略。从而以不战屈人之兵迅速攻城拔寨，势如破竹般拿下秦朝老巢咸阳。再加上项羽已听闻张良是当年用兵用计如神的姜太公的《太公兵法》传人，心里更是惶惶不已。

“这样一个人才，要是能归我所用就好了。”很快，项羽就想到了个好办法。他想到了一个人。这个人就是韩王。

张良是韩国人，只有利用韩王来对他进行施压了。因此，当其他诸侯纷纷上任就职去了，唯有韩王是个例外。项羽把韩王留在自己的身边，表意上好酒好菜招待，实际上是把他当人质“绑架”起来了。

项羽“绑架”韩王除了因为张良，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他巨鹿之战后转西行向关中进军时，韩王并没有像其他诸侯一样追随他入关。说白了就是当时韩王头脑不开窍，表面功夫不到位，没有像其他诸侯一样讨得项羽的欢心。虽然事后韩王苦苦解释说他手下兵力有限，即使追随也起不了什么大作用。项羽可不管，他要的就是那种气势，就是那种气派，就是天下诸侯唯我是尊的风光场面。可韩王没有给他面子。当然，项羽“绑架”韩王最终目的还是为了张良。绑架相信大家或多或少了解一些，被绑的人只要还能说话，肯定会对绑架者百般求饶。韩王当时也不例外：“只要你能放过我，我什么条件都答应你。”项羽要的就是这句话，他对韩王说，他不要银子，也不想收回已经封给他的王位。“你必须召回张良。”项羽说出了他的条件。

韩王已经没得选择了，答应也得答应，不答应也得答应了。他二

话不说，马上给张良写了一封信，当然，信中他不敢明说自己被项王“绑架”了，而是很深情很委婉地说他想把自己的韩国建设得更繁荣强大，要他马上回到自己的祖国来，尽一个臣民应尽的责任。

国家兴亡，匹夫有责。张良本来就一直希望自己的故国韩国能兴旺发达起来，此时见韩王召唤自己，哪里能不答应？更重要的是他还有心中的想法，那就是眼下刘邦被赶往交通闭塞的巴蜀地带，以目前的形势，只能委身于那里韬光养晦，伺机东山再起。而他留在韩国，正好可以知晓外面的消息，这样既可以帮韩王做点儿事，又可以暗中帮助刘邦，可谓一举两得。

身在韩营心在汉。张良当时想，他以后的生活可能就要这样过了。

听说张良要走，刘邦很舍不得。张良不断劝慰，说今日的分别只是为了来日更好的相聚。两人都依依不舍，就这样，张良送了刘邦一程又一程，直到褒中还没有停下来之意。这让刘邦很感动。

送君千里，终须一别。当然，张良这么执著送刘邦，除了难舍心里的依恋之情外，还有更重要的事要做——火烧栈道。

当张良告诉刘邦他的这个计划时，刘邦原本阴沉的脸上这才稍稍舒展开来。随后，他又送了一个锦囊给刘邦，叮嘱他只有等到东归那一天才能打开。目送刘邦走远后，张良叫人放火烧了刘邦身后的栈道。

火烧栈道的目的是给项羽看，表示自绝回路，并无东归之心。这与项羽当年北渡黄河的破釜沉舟如出一辙，只是前者是为了鼓舞士气，英勇杀敌；后者是为了麻痹敌人，造出一种壮士一去不复返的架势。事后看来，张良就是张良，他的计谋果然高明，很好地麻痹了项羽，使他的注意力从刘邦身上转移到其他人身上去了。

火烧栈道，这给刘邦在蜀中磨刀霍霍操练兵马准备东山再起提供了充足的时间。刘邦之所以能夺得天下，张良功不可没。

等张良烧光所有的栈道后，才到阳翟去等韩王的归来。哪知他左等右等，等来的却是韩王的噩讯。原来项羽在得知张良将汉王送到褒中去了，以为他不打算回来了。按照“绑票”的国际惯例，到了期限还没达到绑匪的条件就会撕票了。项王一脸怨怒地看着可怜巴巴的韩王，对不住了，韩王同志，撕票的时候到了。

从此，张良只好领着一一些韩国的散兵游勇自力更生，过起了漂浮不定的流浪生活。

萧何月夜追韩信

萧何月夜追韩信这个故事很出名，在民间广为流传。

萧何是什么样的人，前面我们已经提到过一些。当年刘邦还是整天无所事事东打西闹的流氓时，萧何就因为他一脸“龙相”而非常器重他，先是给他弄了个小小的干部来当（推荐为泗水亭的亭长），后来又根据形势判断追随他参加了革命（斩白蛇起义）。

一个小小的乡级干部（亭长）后面总是跟着一个身份和地位都高很多的县级干部（县衙门官吏），这让当时很多人不理解。其实这个世上很多事你不必去理解，你只要耐心看其后面的发展就是。

从一个小混混的流氓到小小的亭长，再到扯大旗拿大刀参加革命，然后因势单力孤寄人篱下（项梁），再西征入关，最后成为一个实力仅次于项羽的汉王。刘邦用自己的实力证明，追随他的人没错。

正是因为萧何的慧眼与众不同，他入了关后，地位和身份也与众不同。他成了丞相，汉中大丞相，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汉中大丞相。他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所有的行政官吏都是由他来委派。投之以桃报之以李，萧何当年的投资换回了丰厚的回报。

而萧何也不负丞相一职。刘邦在破咸阳城时，别人都是去抢金银珠宝锦罗绸缎，唯他对皇室里的那些破书烂籍情有独钟，他的眼光就是不同啊，太高瞻远瞩了，似乎料定自己以后就是当丞相的料。此

时，他在咸阳收集的几大筐典章簿籍发挥作用了，引章摘句参照旧法，办起事来，胸有成竹、有条不紊，根本就不用刘邦再插手了。

萧何虽然为刘邦分了不少忧，但刘邦的日子并不好过。因为到了汉中不久，他手下的士兵已经开始逃离。

士兵们之所以逃离并不是因为项羽或是谁打过来了不得不逃命，而是因为忍受不了在这穷乡僻壤异地他乡的孤独和寂寞。

是啊，月是故乡明，水是故乡甜。士兵们背井离乡来到这人不见人鬼不见鬼的地方，本来以为这只是刘邦的权宜之计，在这里待一下马就要打回去的。但几个月过去了，刘邦虽然命樊哙、周勃、夏侯婴等将领招兵买马日夜操练军队，却丝毫没有东归之意。

思乡之情很快就像瘟疫一样传遍开来。

种种思恋之情挥之不去，结果就是大批地逃离，对此，刘邦无可施，只得听之任之。

当然，如果我们从大浪淘沙、剩下的是金子的角度来看，能够忍住寂寞留下来同甘共苦的士兵都是精英中的精英，这无疑又算是件好事。

逃的是士兵，刘邦心里虽然多少有点儿急，但还是能够理解士兵们的心情，但如果逃的是良臣猛将，对于求贤若渴的刘邦来说，无疑像割了块心头的肉那般难受。如果有人告诉刘邦他最为信任、最为器重、最为尊敬的萧丞相逃了，只怕比要了他的命还要难受吧。当然，这种可能性很小，我们按常理来推算，以当时萧何对刘邦的忠心，他是不可能在刘邦最危急的时候逃离的。但就是这看似不可能的事居然发生了。

一天早上，刘邦刚刚梦中醒来，一个卫士上气不接下气地闯进来：“报告汉王，萧丞相不见了！”

“你说丞相怎么了？不见了？”刘邦简直怀疑自己的耳朵听错了，

双眼瞪得比铜锣还要大。

“有人见丞相天还没亮就一人一骑匆匆跑了……”

“快派人去找。”

如果连萧丞相也逃了，那他就真的完了，还能指望谁来帮自己东山再起呢？

第一天晚上，寻找的人都回来了，他们个个垂头丧气，他们的表情已经告诉刘邦：没戏。这一天，刘邦有度日如年之感。第二天晚上，寻找的人都回来了，他们个个还是垂头丧气，他们的表情依然告诉刘邦：还是没戏。这一天，刘邦有如隔三秋之感。第三天黄昏到了，寻找的人还是没有消息，眼看又要没戏了，刘邦差不多要绝望了。这时丞相出现了，他不但来了，还带了一个人来了。

这个人的名字叫韩信。

这就是萧何月夜追韩信的故事。史书记载，萧何是一大清早（或许天还没亮）就知道了韩信逃离的事，大惊之下，连刘邦也来不及通报就去追了。至于为什么历史典故上记载说是“月夜”就不得而知了。不过从萧何追了两天后，在一棵大枣树下发现了韩信，在得到萧何“回去再不重用你悉听尊便”时，韩信这才跟他回去了，这一来一去整整三天三夜来看，肯定经过了几个“月夜”了，取名“月夜追韩信”也就不足为奇了。

如果我们从后面看到韩信在日后的楚汉争霸中，确实起到了用兵如神扭转乾坤的作用，就不得不对萧何竖起大拇指，他的眼光没错，韩信确实是他值得去追的人。

这里我们不妨来看看韩信的成长之路。

胯下之辱成就了英雄

应该说韩信的童年是快乐的，他父亲是一个熟懂兵法、军法、剑

法的“三法大师”。三岁那年，韩信显出了与众不同的一面来，开始喜读兵法和剑术。到了六七岁时兵法和剑法都有模有样了。

九岁那年，对于韩信来说，他的天倒塌了一半。他的父亲突患疾病丢下他孤儿寡母撒手而去。

韩父见义勇为慷慨大方，把家里原本殷厚的家底几乎都救济那些贫困和需要帮助的人了，因此家道逐渐呈衰落之势。

但韩父还是乐此不疲。都说好人有好报，然而，善事做尽的韩父却并没有得到好报。英年早逝，给韩信带来了巨大的心灵创伤。

十岁那年，对于韩信来说，他的天完全倒塌了，他的母亲也在丧夫之痛中弃他而去了。

父母的死，对韩信来说几乎是毁灭性的灾难。从此，只有十岁的韩信成了孤儿，无依无靠。

无奈之下，他带了一把家传的宝剑（家里的唯一值钱的财产），开始了流浪生活。

温饱问题成了他每天大为头疼的难题。然而，不管有多饿，甚至被饿得奄奄一息，他也不愿当掉身上的这把宝剑。这把剑就是他的精神支柱，只要这把剑在，他就会感觉到父亲就在自己的身边。然后他会觉得有一种无形的力量在支撑着他，让他感觉到这个世界并不是漆黑得连一丝光亮都没有的。

为了填饱肚子，他选择了钓鱼这项技术要求高的职业。正是因为这份职业技术含量太高，对于还是弱冠少年的韩信来说，他并不能胜任这份职业。因为钓的鱼有限，他常常吃了这餐没有下顿，依然食不果腹。

这时一个总在河边洗衣服的老婆婆让他找到了人间久违的亲情，她见他可怜，每天都给他送来两个热馍馍。他虽然并不想接这“嗟来之食”，但看到老婆婆殷殷期待的目光，他只得含泪接下了。接了只是心

里不安，但没接他就有可能被活活饿死。冷也罢热也罢，只要活着就好。是啊，人生在世有什么比活着更重要呢。

滴水之恩当以涌泉相报，老婆婆对他的好，韩信铭记在心。后来他功成名就时，还曾特意派人找到老婆婆，让老婆婆度过了一个衣食无忧的晚年。

就这样，韩信渐渐长大成人，他身長八尺五寸，剑眉入鬓，眉宇间流露出一股英豪之气。再加上剑不离身，活脱脱一个绝世大侠。

大侠其实并不好当，韩信不久就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一回。那是艳阳高照的大白天，大侠韩信走到街上，突然遇到了一帮流氓地痞。因为看不惯韩信“侠士”的风采，这帮流氓地痞有意来找韩信的茬儿。

他们当时所用的伎俩和现在黑社会“敲诈”他人钱财的形式差不多。先是一个小混混故意撞到韩信身上，假装摔倒在地，然后那些躲在暗处的混混们一拥而上。木棒、铁锤、砍刀使天一下子变暗淡了许多，为首的一个脸上有刀疤的壮汉代表流氓团体发话了：你小子撞倒了我兄弟，你说怎么办吧。

怎么办？韩信不是傻子，自然知道他们是故意来找碴儿的。

“你小子给个话呀，装聋子啊，仗着人高马大想打架不成？”

韩信真有给他们几剑的冲动，但最终还是忍住了。

流氓老大继续发话：“现在摆在你面前的路只有两条：要么跟我们打一场架，看一下你整天舞刀弄剑的，究竟有多少斤两；要么乖乖地从我胯下钻过去，今日之事就此一笔勾销。”

老大的话自然具有权威性，其他混混们自然随即热烈呼应。

这时的韩信已经在一瞬间经过了复杂的思想斗争。他知道，跟他们打，打赢了，他们肯定不服，还会找来算账，到时候没完没了。而打输了，可能就会被他们整得缺胳膊少脚的，只怕这一辈子就要这样

毁了。我何必跟他们这样的人拼命呢？不值得。我还有远大的抱负和理想呢！想到这里，韩信真的老老实实像一条哈巴狗一样，从他的裤裆下钻过去了。

围观的人都哄然大笑起来。但韩信像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一样，站起身子，然后抬起头，腰杆挺得像标枪，大步流星般走了。

这是怎样的一种忍辱负重，这是怎么样的一种隐忍不发！正是因为韩信能忍辱负重，后来成为了一代名将。

坎坷求职路

如果按照现代人的学历来看，韩信的学历是相当高的。他应该可以达到大家里的“兵法专业系”的博士后了。因此，在就业问题上，像韩信这样的准博士后，找个工作的肯定没问题。

找个工作是没问题，但问题是要想找个好一点儿的工作就有点难度。因为乱世，韩信的就业之路只有两条可选：要么去参加反秦的革命运动；要么守在自己的一亩三分田里，面朝黄土背朝天地和泥巴打上一辈子交道。不过对于处于乱世中的人们来说，选择后面这条路的年轻人几乎没有，原因很简单，战乱年代你想种田也没有田可种。

那就只有选择参加革命了。

参加革命后，由于没有展露自己的才华，韩信只能当普通士兵，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人生最大的悲哀莫过于怀才不遇。韩信的择业之路就是这样的。

他选择人生中的第一个老板是项梁。

由于当时正值革命初期阶段，为了有一口饭吃，报名的人多如牛毛。而当时项梁正想扩大集团的规模，只要是没有“政治作风”问题，他基本上都会录取。韩信自然也被录取了，但他刚到项氏集团并没有努力去项梁面前展示自己的才华，再加上那时项梁忙得焦头烂额，并没有发现韩信居然是个难得的人才。

项梁死后，项羽成了项氏集团的领袖。他上任后，韩信终于有了一点儿契机，不过项羽只是看中他强壮高大的身材，并没有发现他满腹的文韬武略，只是把他提升为一个叫郎中的官衔。郎中，说白了就是比普通士兵高一点儿的卫士。

熟读兵书知晓兵法的不世之才，却让他去当一个低头哈腰的武士，当时的韩信心里能好过吗？好在在职场上混了一段时间后，他的头脑也开始开窍了，知道主动去表现自己了。但问题是项羽对他的高谈阔论根本就不感冒，韩信并没有得到想象中的提升和重用。

埋着头皮干了几个月，韩信最终还是失望了，再这样干下去，只能当一个武士，永远没有前途啊。于是，他主动炒了项羽的鱿鱼。

第二个老板，他选择了刘邦。理由很简单，听说刘邦很会知人用人。知人用人这四个字对韩信来说已经足够了。然而，很快他又失望了。

应聘过后，刘邦对他说道：“你先在军中做连敖吧。”“连敖”这个官职说白了就是接待客人的接待员。

韩信本以为凭他这样的人才，一来肯定会得到刘邦的重用，但刘邦居然给个端茶倒水的活儿干，这比在项羽手下当武士还不如，他当然不满意了。不满归不满，但因为刚刚才跳槽过来，兵荒马乱的先干几年再说。

但韩信对工作没有积极性，变得更加消沉起来。

也就在韩信人生中最为低谷的时候，夏侯婴成了韩信人生中的第一个伯乐。他及时发现了韩信非凡的才华，马上向刘邦作了推荐。

夏侯婴是早跟刘邦创业的元老人物之一，刘邦对他推荐的人自然不敢小看。二话不说，下了一道任命书，提升韩信为治粟都尉。这是一个仅次于将军的官职，类似于现代后勤部的负责官员。在刘邦看来，这已经是个不小的官了。但韩信还是不买账，我胸中的万千用兵之道难道是用来掌管粮草用的吗？

这时他已萌生炒刘邦鱿鱼、再择新老板之意了。

就在这时，萧何成了韩信人生中第二个伯乐。

夏侯婴的推荐引起了萧何的高度重视，他从多方面考察韩信后得出一个结论：此人文通经纶，武善韬略，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萧何便主动找到韩信谈话，公开表示愿再向刘邦推荐他。想到自己马上就要出人头地，韩信自然对萧何千恩万谢了。

然而过了一段时间后，韩信苦苦等待，刘邦的调令并没有出现。他以为没戏了，在一个月光如水的夜晚飘然而去。

萧何听到韩信不辞而别的消息后，惊慌失措之下，来不及通报刘邦，骑上马就去追。这就是被后人传为千古佳话的“萧何月下追韩信”。而当时的刘邦还以为萧何也辞职不干了，当时吓得七魂去了三魄，这萧何可是他刘氏集团的顶梁柱啊。

在这次辞职风波的打击下，刘邦决心采纳萧何的建议：拜韩信为大将军。

韩信的“汉中对”

三国时刘备三顾茅庐，诸葛亮的“隆中对”流传千古。殊不知在诸葛亮的“隆中对”之前的楚汉时期，韩信的“汉中对”同样精彩，只是鲜有人知道罢了。

刘邦重用韩信，首先举行了隆重的拜将仪式。

一授将印，二授将符，三授斧钺！韩信跪着——从刘邦手中接过。

随后刘邦宣布：从今以后军中大小事物，皆由大将军韩信裁决，如有不服从者可以卷起铺盖走人，如有违令者可以拿头跟刀剑比硬，后果自负。

拜将仪式结束后，刘邦找来韩信谈话了。说实话，他还没有发现韩信究竟有什么样的才华，但看在萧何月夜追他的分上又不得不重用他。谁都可以不信，但萧何的话是一定要信的，于是他毫不犹豫就拜他为大将，算是给足了韩信的面子了。

“萧总管（丞相）一再向我推荐你，现在就说说你上任后的计划吧！”刘邦单刀直入。

韩信倒是显得很谦逊，首先对刘邦任命自己为大将军表示感谢。然后才同刘邦进行了认真的对话。这是一次重要对话，楚汉两大集团的帷幕就是由这次对话揭开的。这次对话中，韩信首先向刘邦提出了两个尖锐的问题。

“我们大汉集团如果想雄霸天下，面临的对手将会是谁呢？”按当时的情况来说，这样的问话简直有点多余。但刘邦还是一本正经地回答道：“项羽嘛！”

“那你认为自己在才能等方面，跟项羽相比怎么样呢？”这第二个问题尖锐得到头了，甚至连在一旁的萧何都有一种起身来阻止韩信说下去的冲动。这样的问题明明对刘邦的大为不敬啊。但刘邦倒显得很平静，似乎并不太介意，略一沉吟，答道：“论才能和才华我都不如他！”

其实前面两问，韩信只是试探刘邦的气度和对自我的认识。此时肯定了刘邦的诚恳态度后，他这才披肝沥胆地把对话引入了主题，“我也有同感，认为您确实不如项羽。”韩信说着，话锋突然一转，“但是我曾经在项羽手下待过几年，知道他的弱点。”

随后他详细地分析了项羽的弱点，这里为方便读者认识，总结归纳为六点。

一、有勇无谋：在战场上硬拼，项羽威不可当。但他不会用人，这样的人没有什么头脑（言外之意，就是指他这样的人才都没有被重用）。

二、不听忠言：他的集团在关中雄霸天下时，这时天下其他的大集团都对他又崇拜又畏惧，正在这个重要的节骨眼上，他却舍弃关中的事业到彭城那个弹丸之地去发展了（指项羽舍弃关中而建都彭城），失去了一举吞并各大集团的绝好机会。

三、妇人之仁：平常他对属下很是关心仁爱，一旦属下得了病他会伤感流泪，甚至宁愿自己挨饿，拿出自己的食物给病人吃。但属下一旦立了功，他又舍不得封赏有功之人。

四、重用亲信：安排自己亲信偏爱的人在集团中担任重要的职务，其他各大集团跳槽而来的人才却被安置到做苦力的地方，这使很多人都愤愤不平。

五、忘恩负义：站稳脚跟后，就把楚氏集团的老大（指义帝），赶到湘南的荒蛮的郴州并最终将其陷害。

六、残暴不仁：项氏集团残暴之极，到处干投机倒把鱼肉百姓的勾当，百姓现在只是慑于他财大气粗，在社会上黑白两道通吃，才惧怕他恭敬他。

基于以上六点分析，韩信认为项羽现在的情况是“其强易弱”，而刘邦只要在政治、经济推行正确的方针、政策就可以由弱转强。

在分析了楚汉两大集团的基本形势后，韩信提出了“向东发展、夺取关中”的战略方针。“项羽手下留在三秦之地的章邯、司马欣、董翳都是过去的老霸主秦氏集团的顶梁柱，但他们被项羽收编后，二十多万士兵被项羽给坑杀了，因此秦地百姓对他们项氏集团恨之入骨。如此地痞恶霸，老百姓哪能拥护他们？我们汉氏集团入关之后，与他们约法三章，坚决不取百姓一针一线，这样一来，肯定能得到关中老百姓的支持和喜爱。更何况，楚氏集团的义帝，当年曾公开向天下人表示哪个能最先占领咸阳，那里就归谁为管。现在项羽强迫咱们到汉中这个鬼地方来，老百姓都愤愤不平，现在我们如果想与项氏集团一争高下，三秦之地只要发一道征讨项羽罪行的檄文就可以搞定了。”

韩信的这个见仁见智的“汉中对”给了刘邦极大的震撼。刘邦又何尝不想早日向外发展？但他还是顾虑项羽的强大，还有三秦之地的章邯、司马欣、董翳是响当当的人物，刘氏集团要想有更大的发展，必须要经过他们三个人的地盘，这正是他大为头疼的事。韩信的这番细致入微的分析，让他茅塞顿开，原来自己一直寻找不到项羽的“命门”就在这里啊。

他以前是对韩信不以为奇，现在是“相见恨晚”。他全面接受了韩信的建议，积极进行了各种准备工作，伺机东进。韩信也不是一个空谈的理论家，他为汉王定下“汉中对”后，便开始大显身手了。

那是一个晴空万里的早上，韩信开始对士兵进行强化训练。他首先宣读了新出炉的法纪法规，十二个字：法令如山、如有违犯、严惩不贷！然后他施行责任到人制，叫樊哙、周勃、灌婴等人看好自己手下的士兵。谁的士兵不听话，直接惩罚他的负责人。而韩信亲自站在台上，以身作则，边讲解边示范。

开始的时候众人对他并不服气，认为他无名无才，没有什么资格来教他们。然而，一周后，韩信所教的强化训练已基本成形了。此时众人已对他服服帖帖，佩服至极。但见偌大的训练场上，人头攒动。进时如灵蛇出洞，迅猛至极，退时如万剑归宗，悄然无息。一个月后，汉军已完成了质的转变。他们不再是一盘散沙，而是紧密团结的一道牢不可摧的墙。等待他们的将是艰辛而兴奋的东归之路。

第十四章 内忧外患

项羽的烦恼

前面提到，项羽的“英雄大会”虽然圆满结束了，但不满的人有很多。刘邦不满、义帝不满、陈余不满、臧荼不满，还有齐国三王也不满。

公元前206年5月，大秦王朝被推翻后，好不容易才安静下来的天下，又被齐国人田荣打破了。

田荣也是最早参加革命的人物，当初，章邯大军围魏时，田荣的兄长齐王田儋派兵救魏时“出师未捷身先死”。田荣赶走了谋权夺位的田假，立田儋之子田市为齐王。他自任丞相，任田都为将，这才安定了齐国。

项王入关时，各诸侯见风使舵纷纷去捧场。

项王最看重的就是表面功夫做得好的人，在分封时，自然对追随他入关的田都格外青睐。封田都为齐王，封原齐王田市为胶东王，封田安为济北王。封王里竟没有田荣的份，这的确很出乎人的意料。

虽然至关重要的一个原因是田荣没有追随项王入关，但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客观的原因，这里且来说说。

事情得回到项梁在世的时候。当年章邯派兵来剿齐国，田荣兵败后马上派人向项梁求救。项梁以人道主义精神接受了请求，挥师而下，打得章邯溃不成军。项梁见有战利品可捞，自然对章邯穷追不舍了。但章邯也不是吃素的，等后面的援军一到，很快就组织人马进行了反击。项梁眼看形势不对，就派使者向赵、齐两国告急。

他这次本来就是来支援齐国的，按理说现在他有危险齐国应该也

必须要派兵来相助。但当时的田荣却是这样回话的：派兵可以，只是有一个条件，你必须叫你们的楚王杀了田假。

田假被田荣赶下齐王的宝座后，慌不择路之下投靠到了楚国。按理说人家现在两手空空，除了人头一颗外什么都没有了，你也应该发发慈悲了。但田荣还真不是一般的绝，定要送佛上西天才肯罢休。楚怀王仁义为怀，自然不愿献上田假的人头了。

就这样，“恼羞成怒”的齐国按兵不动。可怜的项梁孤军奋战，最终落得个尸骨露于野的悲惨状况。

“如果不是你田荣唯利是图见死不救，我叔父又怎么会死呢？”项羽对此恨得牙齿痒痒的。英雄大会上对田荣“冷处理”已是天大的仁慈了。要不然以项羽的牛脾气，只怕早就把他的人头搬家了。出人意料的是，此时，田荣不干了。

田荣想到了闲居在南皮同样心怀不满的陈余，便派人去说服陈余起兵和他一起造反。

事情坏就坏在还没有造反，田市就催他起程了。按田市的想法，既然自己被项王改封为胶东王就应该到胶东去，否则便是违抗项王命令了。偏生田荣非但自己不走，也不准田市走。他想以这种方式表达对项羽的强烈抗议。

田市思来想去，最终得出结论：得罪了田荣叔父总比得罪项王好。最终，田市还是带领一些人瞒着田荣到胶东赴任去了。田荣听得风声，顿时怒火直冲云霄，想也没想，立马派心腹校将追上田市给了他几刀。

干掉田市后，田荣已无退路可言。

刚刚上任为新齐王的田都屁股还没坐稳，就被田荣请到外乡做流浪汉去了。请走田都后，田荣的余怒还未消，他大手一挥，大刀砍向了济北王田安。

也许是田荣的这般英雄气概感染了别人，这时一个隐居在钜野泽中的牛人彭越，宣布告别“小隐隐于野”的田野生活，主动加入到了他的队伍中来。彭越可不是一般的人，他后来成为汉王刘邦手下一员猛将。此时饥不择食之下投靠了田荣，田安便成了小试牛刀下的“供品”了。

公元前206年7月，田荣在短短两个月时间就消灭了项羽内定的三个齐国封王。这时他不再谦让，自立为“齐天大圣”，封彭越为大将军。他的下一个目标直指项羽所在的楚国。

正是因为田荣的造反，给了刘邦休养生息的机会，项羽的注意力被田荣吸引过去了，而此时的刘邦却在韩信的指挥下日夜操军练马，伺机而东归。

时机

陈余和张耳当年从生死之交的好朋友沦为横眉冷对的仇人之后，两人各自占地为王互不相干。“英雄大会”上项羽封张耳为常山王，统管赵地。而陈余却没有得到封号，只是在后人的“提醒”下，项羽才让他来管辖包括南皮在内的三个小小县城。分封上的差距，给他造成了极大的心理不平衡。

正在这时，田荣“联盟”的号召犹如一道春风吹醒了沉睡中的陈余。与其这样窝囊地过一生，不如借田荣这个东风东山再起。

这时田荣已成功统一了齐国之地，闻陈余愿和他共同起兵，自然喜不自胜。两人当即联兵出击赵国。而要去打赵国就得张耳答应。陈余可不管张耳答应不答应，他二话没说就带着陈田联军浩浩荡荡出发了，聪明的张耳自然知道“两人同心，其利断金”的这个道理，很识相的主动让出地盘给他们两个做嫁衣。

既然地盘给了别人做嫁衣，何去何从就成了张耳头疼的问题了。其实他现在只有两条路可以走，选择项羽还是选择刘邦。

这类似于向左走还是向右走。

犹豫了良久，最终张耳还是选择投靠实力相对较弱的刘邦。原因很简单，据说张耳手下有一个“天文学家”，算出关中之地的天空“五星聚斗”有帝王之气。既然如此，那就投靠刘邦吧。

张耳的投奔不但壮大了刘邦的实力，也让处于半封闭状态（地理位置太偏，交通又是太原始）的他获得一个极为重要的信息：田荣和陈余正不遗余力地和项羽掰手腕。

刘邦听后又惊又喜。这时韩信已把军队操练得有模有样了，这正是出关的绝好时机。

刘邦马上把韩信召来，这个时候他已经对这个大将军的才能佩服得五体投地了，柔声问他什么时候起兵最好。

韩信答：“暑气将尽，中秋来临，每逢佳节倍思亲，现在就是（八月）用兵最好时机。”刘邦问：“该用何种计策？”韩信答：“当初张良火烧栈道，意在迷惑项羽。我已知道自南郑通向三秦还有一条羊肠小道，因为它掩映在草木之中，很少有人知道。我军可以悄悄沿此道直达三秦。与此同时，大王再派一些老弱病残去修栈道做掩护即可。”

“好计谋！”刘邦大喜过望。这时他突然想起张良当日临走时赠给自己的锦囊，他不是说等东归时就可以打开么，此时不开更待何时？他有条不紊地打开锦囊，但见上面写着“明修栈道，暗取陈仓”八个金黄大字。

“真是英雄所见略同。”刘邦和韩信击掌而笑。

出发

公元前206年八月初二，困在汉中达半年之久的汉军开始出发了。

出发前刘邦已给手下的人马进行了布置：萧何留守在南郑，管理

国家大事，提供汉军的粮食等后勤保障；周勃带领老弱病残去修栈道，以迷惑敌人；他和韩信亲自带兵从小路出发了。

为了鼓励士兵，他提出了“中秋月圆之日打到关中和家人团圆去”的响亮口号。这个口号对久困汉中的汉军来说相当具有诱惑力。

出发！

张良写给项羽的两封信

古代的通讯不发达，没有现代化高科技电子设备，信件成了主要的传播信息的工具。在那时，无论男女老少，与身在外地的亲人联系时都靠这种方式来维持。

当年刘邦在沛县起义时，仅凭萧何一封“家书”就搞定了沛县的老百姓。后来在巨鹿战场上，项羽又是利用陈余一封“和平书”把不可一世的秦朝悍将章邯成功收编。由此可见，在古时候写信的水平如何，也是至关重要的。

闲话不多说，先回到张良身上来。

张良被“逼”回韩国后，韩王却早已被项羽撕了票，张良陷入了“复国梦碎”和“壮志未酬”的痛苦境地。一番思想斗争后，张良终于下定决心了。

你项羽不是这么希望我离开刘邦回到韩国吗？好，那我就给你写几封“感谢信”吧。

说写就写，他忍住和心仪的主子的别离之苦，忍住痛失韩王的悲伤之情，慷慨激昂地写下了第一封信。这封信陈述了他迟迟不归的原因。他说他不是因为舍不得离开刘邦，而是因为去救火去了。

救火？救什么火？项羽看到这里一头雾水。好在张良后面有详细解释：刘邦进汉中之际，放火烧掉了身后的栈道，看样子无再东归之心了。微臣知道你与刘邦乃情同手足的结拜兄弟，于是，我奋力去救

火，无奈我势单力孤，只能眼睁睁看着汉王自断退路，从此大王与汉王隔千层山万里路，怕是再也无相会之期了。

项羽本来对刘邦烧栈道一事持怀疑态度。见了张良的信后，心里不由暗暗舒了一口气，相会无期，正是我想要的结果啊，这样我就可以高枕无忧了。

这封信的确感动了项羽，他并没有再对“眼中钉，肉中刺”的张良采取进一步的军事行动。这使张良的处境转危为安。更为重要的是，从此项羽对刘邦的提防之心也大大减少。

第一封信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后，张良再接再厉，随即又写了第二封信。

第二封信是在田荣和陈余两人联系四处出击，而刘邦也在派人修栈道，似有东归之意时写的。张良在信中简单的分析了齐、赵、汉等地的叛乱。他说陈余之乱是因为大王分封不公所致，若得到了赵王土地就会自然而止。言下之意很明确了，陈余这一路并不为虑。而刘邦回攻三秦，亦是履行怀王之约，一旦得了三秦之地后，自然会停止。这一点也很明确，刘邦这一路亦并不为虑。但田荣却是以下犯上，是大王分封后的叛乱之首，吞并齐地之地后，还不满足，已派手下猛将彭越来伐大王所在的楚国了。所以，田荣罪不可恕，此人不除，大王的威信就无存，日子就永无安宁了。

其实田荣和陈余只是小富即安，而且论实力也不能在真正意义上对项羽构成威胁，只有隐忍而发的刘邦才是真正威胁他的对手。按理说项羽应该会有所察觉，但“身在韩国心在汉”的张良两封信彻底迷惑了他，他误认为刘邦真的是“不足为虑”了。换句话说，他心中首号敌人的定位已不是刘邦了，而是田荣、陈余这些不入流之辈了。于是，项羽放下对刘邦的警惕，全力来攻齐。

从事后的角度来看，张良的两封信的确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为刘邦的东征之路赢得了宝贵的时间。时间对现代人来说是金钱，对刘邦来说就是胜利。

古人云，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天时、地利且不说，在人和上项羽跟刘邦还真不是一个级别的对手，这也是他日后在楚汉相争中失败的最主要原因。

第十五章 收复三秦之地

廉颇老矣的章邯

项羽被田荣吸引过去后，刘邦便可放手一搏了。

公元前206年8月2日，他率领汉军从羊肠小道出发时，提出的进军口号是“中秋节之前打回关中和家人团圆”。这个口号极大地鼓舞了士兵的士气，他们跋山涉水日夜行军一点儿都不知道疲倦，半个月后还真穿过了那杂草丛生荆棘密布的“无人区”，成功地进入了关中。

这里不得不又说一下章邯了。前面已经说过了，项羽在鸿门宴上“妇人之仁”的表现让范增大失所望，范增当着项羽的面摔碎了刘邦赠送的玉斗，破门而出。项羽为此心里震撼不已，因此也就对刘邦格外提防起来。封王时他把刘邦赶到了偏僻遥远的汉中去了，目的很明确，就是要他难有作为。而且为了防止刘邦有叛乱之心，还把章邯、司马欣、董翳三个原秦朝叛将分封在关中，用来监防刘邦的一举一动。此时的关中实际上已是一分为三了（称为三秦）。刘邦要想东归，就必须经过章邯、司马欣、董翳这三秦之地。

三秦之中，章邯的封地是秦朝旧都咸阳以西的所有地方，其都城根据项羽的命令设在商丘（今陕西省兴平）。于是，当年秦朝的大将军如今变成了雍王。他清楚地记得他被封为雍王时的兴奋和喜悦。

是啊，当年他为秦朝上刀山下火海拼死拼活，最终只是“白打了几年工”，不但没有得到朝廷的嘉奖和分封，甚至还差点成为大权在握的赵高的替罪羔羊。在人头没有得到保障的情况下，章邯不得已只好反秦投靠到项羽旗下来。

其实投靠之前，他是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的，因为项羽的叔父项梁当年就是自己杀死的，项羽会不会原谅自己并且接受自己呢？令他

感到意外的是，一向刚愎自用、睚眦必报的项羽这一次却显得很大度，不但接纳了他，而且还重用了他，当时的他很感动，这才是自己要找的明君啊。

后来，项羽坑杀了他手下二十万降军，虽然他极为不满也一度很失望，但他仍对项羽很忠心，毕竟那时候的他已无路可走了。被封为雍王后，他的心里才得到一些平衡，即便他知道这是项羽拿他来当挡箭牌，但他已经很满足了，封王封侯，功成名就，人生最大的荣耀莫过于此。因此，他尽职尽责，很好地遵照项羽的意思去做了，时时刻刻监督着刘邦的一举一动。

然而，张良火烧栈道，不但迷惑了项羽，也迷惑了他。他也一厢情愿地认为刘邦再无东归之心了，于是他慢慢地放松了对刘邦的警惕。前不久，听说刘邦似乎有举动，他还是紧张了一回，但当他得知刘邦只派了几百人在修栈道时，他只是轻蔑地努了努嘴，那表情似乎不值一提。

“这样修下去，猴年马月才能把栈道修好呢？”章邯说完这句话，很快就得到这样一个信息：“汉军正在攻打陈仓！”

听着士兵的传报，章邯心中的震撼是难以形容的：难不成他们从天而降不成？然而，当他得知汉军的开路先锋是夏侯婴和樊哙，而带兵的将领是韩信时，原本惊慌失措的表情顿时烟消云散，随即嘴角露出一丝冷笑。他给了刘邦帐下这三员文武大将这样的评价：樊哙，一介武夫，有勇无谋；夏侯婴，一介小吏，有谋无勇；韩信，一介乞丐，曾受过胯下之辱，无勇亦无谋。这样的将领这样的军队何足为虑？

章邯二话不说，带兵就往陈仓方向赶。那架势似乎马上就可以拿一份功绩向项羽交差了。然而，他一到陈仓城下时，就知道自己的判断错了，汉军早已摆开队形在等他的到来了。训练有素的士兵，一丝不苟的阵形，一看就知道这是一支威武雄壮之师。

既然如此，还说什么，手下见真章，开打吧。顿时，人马嘶扬，

刀光剑影，乱石纷飞迷人眼。

硬碰硬原本是章邯的拿手好戏，他当年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就是这样炼成的。然而，此时的他忘了一个很重要的条件，他手下那二十多万从服刑的囚犯里弄来的“敢死队”已被项羽活埋在新安了。他现在手下的士兵已不再是铁打的“敢死队”，而是一支众叛亲离的“乌合之众”了。

二十多万兵马被活埋，关中人除了痛恨项羽，更痛恨领军人物章邯、司马欣、董翳。在他们眼里，正是这三人投靠项羽，才使得他们做父亲的丧子，做妻子的丧夫，做儿女的丧父。人生最大的悲痛，莫过于丧子丧夫丧父之痛。此时他手下的士兵个个都对章邯充满抱怨和怨恨，又哪有心思打仗呢？

一边是思乡心切奋不顾身的汉军，一边是心存恐惧无心恋战的章军。这明显不是一个级别的较量。

章邯不是傻子，知道再这样打下去，就看不到明天的太阳了。于是在一阵“扯呼”声中开始了大逃亡。

当然，章邯打仗还有一大秘籍就是逃命途中还能反戈一击，当年项梁就是在连胜的时候被他突然反戈一击而尸骨露于野的。此时，他又故伎重演，充分发挥其军事才能，在溃逃的间隙，居然还能稳住阵脚，组织好手下人马进行反击。

然而，这次他错了，他碰到的对手是韩信。韩信见章邯掉转马头，手一挥旗，原本看似如一盘散沙的汉军顿时组成了有条不紊的阵形，时散时合，时攻时守，变化无穷，端的神妙无比。

章邯这下没折了，如果再不逃命，只怕就没有机会逃了。在逃的过程中他修改了对韩信的评价：“用兵如神！”

巧攻好峙城

好峙城里，章邯进行了第一次反思。

章邯与韩信交战两场都以失败告终，这让章邯的心灵受到了严重的打击。以前他认定他的克星就是项羽，他甚至这样认为，如果项羽自称为天下第一好汉，那么他就可以称为天下第二好汉。然而，今天的韩信却给了他迎头一击。

“看来我真老了！”他隐隐约约有了一种“廉颇老矣”的感觉。

然而，他不会明白，即使他不是碰到用兵如神的韩信，他也注定会失败，因为他手上握着一张“血单”。二十多万秦军的性命不单单是用“密密麻麻”就可以形容的。他们被埋在地下后，生出的是仇恨的种子，在泪水的灌溉下，这种子终究会破土而出的。

得人心者得天下，失人心者失天下。章邯当时虽然没能明白这一点，但韩信的表现已吓破了他的胆。思忖良久，他还是决定三十六计，走为上计。

走之前，他的弟弟章平用上了派场。

“你好好守个好峙城。我去商丘！”章平就这样被章邯丢在了这座孤零零的像坟墓一样的城堡里，他采取的战略方针很无新意：坚守不出。

汉军初来乍到，首先还是以人道主义精神对敌人进行劝说，他们在城外大力宣传“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事实证明，章军都是老油条了，软硬不吃。接着汉军撕开斯文的嘴脸，开始破口大骂了，目的很简洁明确，引诱敌人出来决战。

汉军把章邯的祖宗十八代一遍又一遍地问候时，除了章平气得七窍生烟外，其他章军非但没有反应，而且还在心里暗喜：“骂吧，骂吧，把这人面兽心的家伙骂死才解恨。”骂得自己的耳朵都起了趺，章军也没有动静。

眼见无计可施了，樊哙等武将急了，他们认为与其与敌人耗在这里，不如放弃这个并不太重要的城市，去直接攻打章邯的老巢商丘去得了。

何去何从，韩信充分展示了其一代帅才所必须具备的独特眼光。他说：行军打仗，最开始几仗尤为重要，如果能胜，既可以威震敌人的胆魄，也可以鼓舞自己的士气。

樊哙等大字不识大道理不懂的人自然无话可说了。接下来，汉军也来了个以静制静。他们不再叫骂，也不再挑衅了，远远地只围不攻。

章平终于松了一口气，城里那块巴掌大的天空似乎一下子变得蔚蓝起来。只要这样消耗下去，汉军的粮草就会供应不足，到时候便会自动退兵了。这是他的如意算盘。

有坚固的城墙，有充足的粮食，有足够的士兵，有了这一切，将士们开始松懈了。如此又过了几天，原本一直泛晴的天突然下起了大雨。守在城上的士兵冷得实在不行了，只得躲到城楼的军帐里去了。紧张了多日的守将也太疲劳了，嘴里虽然叫士兵们严加防备，自己却倚在火边呼呼地睡着了。

夜，漆黑的夜，漆黑的夜色笼罩了世上万物。雨，冰冷的雨，冰冷的雨声遮住了所有声响。

半夜时分，当汉军冲到城上时，他们都还在睡梦中。最先摸上城的樊哙威不可当，一声怒吼吓倒几个守城的士兵后，他一刀砍断了城门，早就等在门口的汉军顿时蜂拥而至。此后的战斗毫无悬念可言，抵抗的人都成了刀下鬼，要想活命只有投降这条路。章平既没有抵抗也没有投降，而是选择了逃跑。别看他打仗的水平不怎么样，但逃跑的功夫却是一流。他听到汉军进城来的消息后，第一反应不是组织人马去抵抗，而是叫上老婆孩子，然后不慌不忙地装成百姓从汉军的眼皮下溜了。

不过他没有想到的是，他虽然逃得从容，而且还逃到他认为最为保险的商丘，有哥哥章邯在，他满以为高枕无忧了。然而，韩信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就追到商丘来了，在追的途中，还顺便攻下了下郡、槐里、柳中、咸阳等地。似乎只在一夜时间，商丘便成了一座孤城。

最后的绝望

这一天的确来得太快了，章邯怎么也想不到，汉军在韩信先头部队的带领下，这么快就把他逼到了绝境。

人的一生就是这样，荣华富贵如白驹过隙般昙花一现。章邯落寞地站在城头，城下是黑压压的汉军。戎马一生，从来不知道畏惧的他第一次从心底升起一种死亡般的绝望感。对于他来说，此时只有两条路可以走了：坚守或投降。

按当时的形势，坚守可以和“死亡”画上等号了。但他仍毫不犹豫地选择了这条路，原因很简单，为了项羽。他抱定的信念是：决不能做一个忘恩负义的人。

因此，绝境中的他没有一丝投降的想法，而是想着如何守城。并且他坚信，项羽听闻他被困的消息后，一定会来救援他的。章邯不愧是久经沙场的老将，抱定坚守的决心和信念后，他在城中组织的防守很到位，汉军的多次进攻都被他打退。就这样双方进入了僵持阶段。

暂时的僵持并不代表汉军就无计可施了，此时的舞台上注定是韩信来唱主角，他仔仔细细查看了四处的地形后，一条妙计在他脑海中油然而生。是夜，章邯依旧亲自出城来巡逻，虽然白天的攻防战让他消耗了不少体力，但他并没有因此放下戒备，相反他已清醒地认识到韩信的非凡才华。为防止汉军夜里来偷袭，他和章平每天晚上都要亲自来巡查。单从这一点，我们可以看出章邯作为一员悍将的优秀素质。

然而，这一晚章邯巡逻后心里就奇怪了，城外的汉军今晚悄悄的连半个人影都没有。

“难道他们一夜之间全撤了，这不可能呀！”正当章邯略感惊讶时，他突然脚下一滑，差点跌倒。脚下湿漉漉的，竟然全是水。

“不好了，水，涨水了，大水淹进城里来了！”伴随着叫喊声，全

城已乱成了一团。接着，四处都是哗啦啦的水流声，章邯惊得目瞪口呆。“怎么这个时候会涨水呢？难道天要亡我？”一向聪明绝顶的章邯居然不知道这是韩信的“水攻计”，还以为这是天意。

“赶紧往北门水浅的地方撤军。”章邯在最短的时间内显示了一个优秀将领的果断和决然。韩信自然早就算准了章邯会往那里逃。此时，埋伏在北门外高山地段上的汉军派上用场了。顿时，擂鼓声、杀声、喊声、哭声混成一片。

眼看前面堵兵，后无退路，绝望中章邯无心恋战，拔剑自刎了。一代战神就这样随风飘逝，没有留下一个完美的结局，却带走了一段传奇。

平定三秦

当汉军兵临城下时，秦中三地的另两位大王翟王董翳和塞王司马欣才感到前所未有的压力。

他们发现了一个严重的问题，那就是没有及时派兵去支援章邯。他们两个从从容容地充当了一回看客，似乎忘了章邯和他们一荣俱荣一损俱损，一旦章邯完了，他们的末日也不远了。

而此时的项羽并没有及时来救援已处于水深火热中的三秦之地（关中），而是听从张良的“金玉良言”，正派兵全力在围剿匪徒田荣。看样子现在司马欣和董翳只能自救了。

然而他们的信心很快就没了，因为仗还没开打，他们手下的士兵就纷纷逃到汉王那里去了。

两人一看事风不对，于是坐在一起开始商量对策了。

两人思来想去良久，最终得出一个结论：与汉军作战将会和章邯一样必败无疑。识时务者为俊杰，昧先几者非时哲。于是两人商量的结果是：投靠汉军。

就这样，汉军自穿过羊肠小道到陈仓，打败章邯，迫使司马欣和董翳两王投降，只用了短短的一个多月时间，可谓神速。

收复三秦之地后，汉军实力大增。

好事一件接一件，这时候张良又回来了。他的两封家书不但很好地麻痹了项羽，同时也使自己当时危若卵石的处境得到了缓解。要不然，项羽使出暗杀义帝的绝招，他张良就算有三头六臂也没命了。

刘邦就是刘邦，拉拢人心确实有一套，一个萧何对他勤勤恳恳，做了丞相之后把国家大小事务安排得井井有条；一个韩信对他服服帖帖，做了大将军后用兵如神，收复三秦之地只在弹指一挥间；一个张良更是对他忠心耿耿，囊中一别，处处为刘邦出谋划策，把瞒天过海之计进行到底。

事实证明张良和一般人就是不一样，他与刘邦再度重逢后，还没等刘邦声泪下地叙完“相思”之苦，就开始长篇大论了。此时，正值收复三秦之地，他根据形势判断，提出了社稷论。社指神，特别象征其国土的守护神，小到村和里，大到整个田土，全都要供奉名叫“社”的神。稷也指神，是五谷之神。与社的字义相同，既指神，也指其祠堂。把祭祀土地神和农业神作为国家宗庙的思想或风俗。一个国家灭亡后，新王国的建设者就要将前一个王朝社稷毁掉，并美其名曰：改过自新。

张良的建议刘邦怎会不听？于是马上择日举行了重大的仪式：废除秦社稷，立下汉社稷。

从这一刻起，刘邦等于向项羽宣战了：西楚霸王，该是咱们一决高下的时候了。当然，出发之前，他还为自己找了个理由，毕竟在伐三秦时可以借楚怀王当年之约，是来夺回本来就属于自己的汉中王的地盘。但眼下关中已被他成功收复了。他的野心当然不会只有这些，他还想打败项羽，他想得到的是整个天下。但必须师出有因，要不然就成了名不正言不顺的叛逆之军了。

俗话说，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此时项羽派人杀害义帝的事已是尽人皆知。刘邦是何等聪明之人，马上意识到从这义帝的死里可以大做文章。于是，原本和项羽一样从来就没有把义帝放在眼里的刘邦，招来了文武大臣。

大臣们一进殿，都在怀疑自己的眼睛是不是花了，因为原本要穿着龙袍锦服的汉王刘邦，此时居然白衣素服，头披麻丧地傻坐在那里。

“难道宫中发生了什么变故，哪位重臣老去了？不对呀，哪位大臣老去了也不至于这样啊。”

“难道是汉王的老爹先去了，只有这种可能性了。”

眼看众人都到齐了，刘邦做出了一个更令人吃惊的举动。他不顾自己大王的形象，居然二话不说就在大殿上痛哭起来。断了线的泪珠从他脸上直流下来，场面有点滑稽。

群臣们更像是得到了证实一样，个个脸露悲戚之色，大有来个乌云遮日的比赛之意。就在他们都要强挤眼中多余的分泌物时，刘邦抬起了头，哽咽地说话了：“义帝死了！”

“啊……”群臣们这一惊非同小可，嘴上没说话，心里却道：“死了个义帝有什么大不了的，还真以为死的是你的老爹呢！”

“义帝被项羽所杀，真是我汉国之大悲啊。我要为义帝发丧，守丧三日。”刘邦接着说道。

“项羽无义，我将向项羽讨弑主之罪！”刘邦继续鼓动大家。群臣们自然举双手赞成了。

刘邦做事果然雷厉风行，三天后立即起草了《发使告诸侯书》，檄文写道：天下共立义帝，北面事之。今项羽杀义帝于江南，大逆不道。寡人亲为发丧，诸侯皆缟素。悉发关内兵，收三河土地，南浮江汉以下，愿以诸侯王击楚之杀义帝者！

这本声讨书，目标直指项羽。

第十六章 众叛亲离

将活埋进行到底

田荣的叛乱给了刚刚登上西楚霸王宝座的项羽迎头一击。他怎么也想不到这天下居然还有人敢在他的眼皮底下与他作对。再加上看了张良“金玉良言”般的信后，他坚决地认为齐乱是当务之急。于是一声怒吼，带着兵马浩浩荡荡地杀向了齐地。

田荣顺利吞并了齐地三王后，再加上陈余联军，已变得不自量力起来。听说项羽要亲自来剿灭他，他采取了兵来将挡、水来土掩的办法。但事实证明，田荣与项羽相差了N个等级。这样硬碰硬，连当年的战神章邯也不是项羽的对手，这个文不文武不武的田荣跟项羽相比，就好比是鸡蛋碰石头。

项羽屡战屡胜，势如破竹，所向披靡。田荣屡败屡战，步步退却，人心涣散。田荣在城阳守了一阵，眼看兵败如山倒，只得弃了老巢四处逃窜。

“想逃，没那么容易！”项羽对他恨极，他逃到哪里就追到哪里。

田荣眼看走光明大道肯定没戏了，就和项羽打起游击来，他不敢再往城里躲，尽往老百姓家里钻。躲也罢了，偏生他带领残兵败将只顾逃命，哪里还带有其他东西？这样吃喝拉撒都由老百姓无偿提供。如果在老百姓家里客随主便，遇啥吃啥那倒也罢了，偏生他们还要吃香的喝辣的。谁家有鸡抢来烤着吃，谁家有狗打了煮着吃，谁家有猪杀了下酒吃，至于谁家有妙龄姑娘，嘿嘿，那就推倒再说，先主子然后士兵轮着上。

是可忍，孰不可忍，老百姓本来就对田荣弑主（田市）不满，此时又见他们这样胡作非为，恨得牙根痒痒。接下来的一天晚上，“齐天

大圣”田荣被联合起来的老百姓活活打死在草垛里。一代天王“齐天大圣”就这样升天了。

按理说齐天大圣死了，项羽的怒火也该消了。他可以妥善安排新“齐天大圣”接位的事了，然后火速撤军去支援关中告急连连的关中三王。但项羽就是项羽，他的思维和逻辑就是和别人不一样。

虽然这次“剿匪”行动成功了，但田荣并不是自己亲手所杀的，项羽心里觉得空荡荡的，用他的话来说，就是不过瘾。当初在新安坑埋了二十多万秦军，并没有打破当年秦将坑杀赵军四十多万降军的纪录，怎么感觉也不爽。于是，看着这次投降过来的齐军，他二话不说就叫人安排活埋了。

然而，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当年坑杀秦军时，那时大秦王朝内忧外患，全国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关中百姓虽然从骨子里恨他，但碍于形势都敢怒不敢言。此时的齐国百姓可不好惹，他们虽然对田荣不满，但面对项羽“坑杀”齐军的事，他们没有再选择沉默，而是选择了爆发。

这时田荣的弟弟田横出场了，只见他振臂一呼，组织起暴动的队伍，把项羽新立的“齐天大圣”田假赶出了城阳。项羽还没来得及舒一口气，又听说田横造反，正要组织人马去杀他个人仰马翻。这时却传来殷王告急的消息。

“什么，汉王在围攻殷王？他不是已经得到了三秦之地了吗？”

直到这时，项羽才明白他被张良忽悠了。当然，危急时刻，项羽还是表现出了一个优秀将领所具备的才能和素质。他简单地做了一下形势判断，认为这齐王只是弹丸之地，这里的叛乱不足为虑，刘邦暗度陈仓平定三秦，现在又挥师南下，看来刘邦是摆明了要与他争天下了，那里才是重中之重。

项羽当机立断，给了殷王司马卬这样简短有力的回复：援军马上就到。司马卬接到项羽的回信后，如同溺水的孩子抓住了一根稻草那

般欢心，他握着这张“免死护身符”，充分做好了坚守朝歌的准备。他当时的如意算盘是这样打的：等项羽兵一到，汉军便会兵败如山倒，到时候他就会因为坚守抗敌有功而得到项王的嘉奖。

刘邦当然也不是吃素的。你想立功是吗？我偏不给你立功的机会，乘项羽还没来我先撤，就是让你无功可立。

司马印眼见汉军一夜之间走得无影无踪，煮熟的鸭子岂能让它飞了？立功心切的他一声令下，手下的士兵便争先恐后去追汉军。追了一程又一程，踏了一山又一山。追了大半天，司马印不由纳闷了：这汉军难不成学了遁隐之术，怎么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呢？司马印正纳闷着，突然发现他们此时已追到一个险峻异常的山谷里。

接下来出现了《三国演义》里了中埋伏的人一样的说话情形。司马印说话了：“此处山高路险，若有埋伏，如之奈何？”按照常理，这个时候发这样的感慨多半是没有用的，只是为了渲染一下气氛。

果然，司马印话音未毕，只听见一声炮响，汉军突然从四面八方拥出来了。司马印直到这时才如梦方醒，上了汉军的当了。这个世上没有后悔药，摆在司马印面前的只有一个字：逃！

事实证明逃跑也可以看出一位将领所具备的素质。比如说司马印他一路狂奔，也不知道踩死了自己多少士兵，后来终于一马当先，第一个到达目的地——朝歌城下。然而，人算不如天算，樊哙早已在那里恭候他多时，已跑得筋疲力尽的司马印只有束手就擒的份儿了。

深思熟虑的刘邦

大殿里，刘邦正对韩信的妙计称赞有加，见司马印押上来了，他赶紧迎上前，亲手为他松了绑。然后进行了攻心之战。晓之以理，动之以情。

一个败军之将，除非骨气硬得可以不在乎生死，否则在这种情况下，谁都会和司马印一样，拜倒于地說道：“臣愿降于大王！”刘邦等

的就是这句话。

就这样，刘邦不多久就连降了塞王、翟王、河南王、魏王、殷王等项羽封的“准天王”。在的大好形势下，刘邦下一个目标已瞄准了项羽。当然，出发前他还对自己的后防进行了必要的防备。主要归纳为如下两点：

第一，他派一些将领奔赴陇西、北地、上郡的边境之地，在那些地方设置了郡县，不但稳定了那里的人心，而且还进一步壮大了大汉的实力。

第二，派人去修西北边陲的“塞上河”。前面已经提到过，当年秦朝名将蒙恬，不但多次打退敌人的入侵，还在西北部修建了“塞上河”。“塞上河”的成功修复，能很好地防御匈奴的突然入侵。

这两件事做好后，刘邦的后防便稳如磐石高枕无忧了。

风流的陈平

司马印投降还牵扯到了一个人，一个在楚汉之争中举足轻重的人物——陈平。

陈平：男，汉族，阳武县（今河南省境内）人。绰号：采花大盗。

为什么叫他采花大盗呢？那还得从他小时候说起。他的父母早逝，从小就与哥哥陈伯相依为命。后来哥哥娶了媳妇，他还跟着他们住在一起。

陈平和陈伯虽然是亲兄弟，但长相却大不一样。打个比喻吧，两人就好比武松和武大郎一样：一个长得高大威武，相貌堂堂；一个长得矮小精悍，相貌猥琐。陈伯个子矮小，一张脸松树皮似的，又黑又暗，而陈平却长得貌似潘安，不但高大威武，且面如冠玉，唇红齿白，皮肤白嫩得连女孩子都为之逊色。

所以，陈平家境虽然穷，但倒追他的女子却也不少，她们个个对他暗送秋波眉目传情，开放一点的还主动向他投怀送抱。然而，情窦初开的陈平却对这些主动送上门来的妙龄少女并不感冒，因为他心中早有了心上人了。

这个人不是外人，是与他天天朝夕相处的嫂子素姚。素姚高挑的个子，身材婀娜多姿，虽然已是少妇了，却处处展现出成熟女人的独特魅力。平日里，哥哥整天田里地里忙活着，对素姚关心和照顾就比较少。但陈平就不一样了，他读书习字之余，对嫂子嘘寒问暖关心至极。渐渐地嫂子也对他产生好感。一次，素姚在田里堆稻草，微风拂面，衣着飘飘，虽然朴衣简装，在陈平眼里却如天仙般美丽。

眼见哥哥不在场，陈平压抑了多年的欲望再也忍不住了，他怀着就要跳出胸膛的心，悄悄地走到嫂子身后，突然从后面一把抱住了素姚。素姚只是挣扎了一下，回头见是陈平，便停止了挣扎。此时如果陈平还能控制得住，那他就不是男人了。于是稻草为床，蓝天为席，两人光天化日之下，在野外上演了一场火暴的激情戏。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总之，陈平背后从此开始有人指指点点了。

又一次叛变

这里就不再谈陈平与其嫂子勾搭一事了。机会是留给有准备的人，陈胜吴广的起义给了天下众英雄一展才华和抱负的机会，这时，陈平顺应形势，也参加了革命。陈平选择的第一位主子是陈胜亲自委任的魏地之王魏咎。

魏王见他谈吐不凡又相貌堂堂，便给了他一个官职：太仆（掌管王车乘事务的官员）。这个官职看似不大，但因为总是跟魏王最近距离接触，所以是很多人梦寐以求的位置。

没想到陈平成了魏王身边的大红人后，便有人嫉妒起来，一些小人无孔不入地向魏王进谗言，说陈平脑后反骨之类的话。

陈平知道魏地不能再留了，于是卷起铺盖被褥转投项羽去了。

那时的项羽已打败秦朝章邯的不败之师，正威不可当地向关中进军。而陈平却兢兢业业，几乎每战都小有建树，留给了项羽不错的印象。

不久，项羽打败秦军，又将刘邦赶出关中，便召开了“英雄大会”对各大功臣进行了分封。项羽在分封时，不公平之处甚多（很多王造反便是很好的证明），唯独对陈平给予了过高的封赏。当时陈平虽然还没有达到封王封侯的级别，但被项羽破格封为卿。

对于出道较晚、略有点微不足道的功绩的他来说，这个封号已经让很多人侧目了。按理说陈平知恩图报，自然会对项王忠心耿耿肝脑涂地了。事实上他也是这么做的。

这里不得不又提一下殷王司马卬。

原来司马卬也是对项王的分封不满的人之一，他认为以他的功劳被封个小小的殷王太大材小用了，而且项王的刚愎自用和傲慢自大也是他无法容忍的。因此，就在刘邦暗取陈仓进军三秦时，他曾一时心血来潮，也准备策划谋反。

项羽闻得风声，就派陈平带兵前去“剿匪”。陈平也不负项王重望，带兵到了朝歌，没有摆开架势打仗，而是直接和殷王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他当时以三寸不烂之舌说得殷王翻然醒悟，立马绝了反叛之心。

然而人算不如天算，后来汉军压境时，他虽然顽强抗敌，但却中了韩信的“雕虫小技”，被樊哙抓住后，不得不投降刘邦了。

他投降事小，可就苦了陈平了。试想，当初司马卬造反的事是陈平来搞定的。项羽一贯作风是拳头底下出政权，主张是武力解决殷王的事。而陈平当时根据形势的需要，选择了“智取”的方式，结果不费一枪一弹就把事情摆平了。原本摆平了事，现在突然又生出变数来，项羽可不是好糊弄的。

“我一定要把陈平的头拧下来当球踢。”听说司马印投降汉军后，多疑的项羽自然怒不可遏。

陈平凭着灵敏的鼻子又闻到了一股味道。于是故技重演，又选择了逃跑。这回他决定逃到刘邦那里去。

他这次是采取了巧投的方式，没有直接去找刘邦，而是先找到了刘邦手下的一个叫魏无知的旧友。由于魏无知的穿针引线，陈平很快就见到了刘邦。

陈平知道第一印象对新老板很重要，见面后采取了先发制人的策略。

“大王已得三秦，此行可是伐楚？”陈平劈头就问。这是个很令人感兴趣的话题，刘邦双眼变得贼亮起来。

“正是，君有何高见？”刘邦反问。

“项王现在还在伐齐，大王应趁此良机，挥师南下，迅速把楚军的老巢彭城拿在手里再说。这样项羽西回无路，腹背受敌，便再无回天之力了。”陈平从容地答道。

“此去彭城路途遥远，须探明路径才能以最快的速度抵达彭城啊。”刘邦似乎早有此打算。

“臣对行军路线了如指掌。”陈平胸有成竹地说道。

说到这里就已经足够了。刘邦点了点头，表示陈平顺利通过面试了。只是得安排一个什么样的职务给他当，这让刘邦犯难了。

“你在项羽手下任什么职务？”刘邦突然问道。

“都尉。”陈平回答得很干脆。

“好，本王亦给你都尉一职。”

“臣鞠躬尽瘁为汉王效犬马之劳。”陈平跪拜道谢，就这样，陈平正式成为一员汉将了。

可以说陈平提出的乘虚攻打彭城的计谋是相当关键的。他在项王手下待了近两年，对项王的情况了如指掌，他说出的深思熟虑的计划正是根据形势做出的最正确的判断。而刘邦手下因为有韩信和张良两大旷世奇才做参谋，自然可能早就定下直接去攻打彭城的计划，只不过陈平的到来，更加坚定他的信心和决心罢了。

速取彭城

彭城还有个大家都很熟悉的名字：徐州。该城交通方便，旱路、水路都可以直达城下，当时有着“条条道路通彭城”一说。这里的商人是走在时代最前沿的，农牧业、水产业、畜牧业都繁荣至极。因此，彭城就是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

项羽当初选择这里是想“荣归故里”，因此放弃关中那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绝好攻防地带作首都。他当时可能是想，这天下谁不唯我独尊？这天下谁敢和我做对？我把首都立在哪里不都是一样？然而，他没有想到的是，自从“英雄大会”后，他这个西楚霸王刚刚上任，就这里叛乱，那里暴动，弄得他东奔西走，没有睡上一天的安稳觉。而此时，居然有人敢来太岁爷头上动土了。

公元前205年4月，刘邦在陈平轻车熟路的带领下，率领自己加各归降诸侯盟军共五六十万大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来到了彭城城下。当时彭城的大部队都随项羽去齐国剿匪了，只留下七八千老弱病残在守城。守城的楚军见城下的汉军比蚂蚁还多，连抵抗一阵谈妥投降条件的必要程序都免了，就直接在城头竖起了白旗。这个时候还谈条件，只怕都会死无葬身之地了。

就这样，汉军不费吹灰之力就占据了彭城。

刘邦笑着直奔后宫而去。项羽的后宫果然佳丽三千，美女如云。刘邦左抱右拥，忙得不亦乐乎，忍了太久了，对项羽的所有仇怨和愤

怒都统统发泄到了项羽的这些女人们身上去了。

俗话说上梁不正下梁歪，连主子都这样了，手下的官兵也都露出丑恶的一面来，他们肆无忌惮地放荡不羁起来，不是在城里杀人放火奸淫掠夺，就是花天酒地醉生梦死起来。在他们的潜意识里只有一个信念：彭城破了，项羽已无力回天，这天下已是汉王的天下了。农民阶级短浅的目光和小富即安的思想暴露无遗。

他们忘了，在历史上千百次显示过无穷威力的辩证转化法则，已经开始启动了。等待他们的将是一场前所未有的暴风骤雨。

第十七章 复仇与溃败

给我一个失败的理由

项羽得到刘邦攻克彭城的消息后，大吃一惊，但他不愧是沙场老将，马上调整情绪，做出了火速回援反击的决定。

事实证明，项羽这次表现出来的果断，充分展现出一名优秀将领对形势敏锐的判断和大无畏精神。他不但做出了火速回援的决定，而且还做出从军中精挑细选三万精兵去抗敌的决定。

三万精兵去对抗刘邦四五十万联军，乍一看，实力明显不在一个等级，但项羽就是项羽，他的所作所为，包括从骨子里流出的血液，永远都和别人不一样。如果说以前坑杀降军等行为令人不耻的话，那么这次展现出来的气魄和霸气却是令人赞赏和佩服的。试想，如果项羽把他所带去齐地“剿匪”的全部军马都撤回来支援的话，一旦败了就输光了所有的家当，而且连退路也没有了。还有，他带这么多人回来的话，行军速度肯定会大打折扣，还会被刘邦他们很容易地发觉，从而做好了防备。项羽清醒地知道当时的局势，他只有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打刘邦一个措手不及，才有可能转危为安。否则，他很可能沦为万劫不复的万丈深渊再无出头之日。

兵贵神速，三万精兵已足矣。

从鲁城（今山东曲阜）出发后，项羽骑着他的千里马——神骓，一马当先，率领三万精兵日夜兼程，很快就到了离彭城不到一百里路的萧县。此时的萧县驻着十几万汉军。

十几万汉军，项羽发出一丝冷笑，先把他们干掉再说，权当他们是磨刀石。

驻扎在萧县的十几万汉军还沉溺在胜利的喜悦中，白天纵酒当歌

逍遥快乐，晚上温柔帐里醉生梦死。他们哪里会料到远在几千里外的楚军会突然出现在眼前。

深夜时分，项羽开始行动了，他带着三万精兵如天神下凡般冲进了毫无防备的汉军大营。三万精兵个个如狼似虎威不可当，进了大营就把汉军的脑袋当西瓜来砍。睡得正香的汉军大多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脑袋就搬家了，惊醒过来的士兵逃命还来不及，根本就组织不起有效的抵抗。

项羽满腔的怒火和仇怨在此时化为无穷的动力，把出逃的汉军追到泗水河边全歼了。

十几万汉军，一夜之间灰飞烟灭，连个通风报信的人都没有留下。很难想象，三万精兵在砍杀十几万汉军时是怎样的一种悲惨情景。项羽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证明了他的强大和不可战胜。从这里我们也可以体会到当年秦朝的不败战神章邯为什么对他甘愿俯首称臣了。

首战告捷后，项羽没有小富即安，他带着三万精兵马不停蹄地向彭城进发。经过与十几万汉军血与肉的洗礼，这支只有三万人马的军队已经是一支无敌之师了。复仇的种子依然还在每个人心中燃烧，一旦爆发力量是惊人的，这力量可以震天撼地。

惊闻项羽的兵犹如天神般出现在彭城城外，正在搂着美女睡觉的刘邦吓得花容失色。他尽量压抑着心中的惊慌，对属下说道：“开城迎敌！”

其实直到此时项羽和刘邦才在战场上真正交手。项羽兵马三万，刘邦军队不少于三十万。

三万对三十万，简单的说法就是一个人打十个人。力量过分悬殊，这样的仗简直就没法打嘛！一般人都会这么想。但问题是，这三万人马的领军人物是项羽。而且在此之前，他们已经一夜之间全歼汉军十几万。楚军刀剑上此时还残留着的斑斑血迹就是证明。

刘邦的军队再孤陋寡闻再后知后觉，现在也知道了萧县十几万汉

军被楚军全歼的事，此时早已吓得心惊胆战了。这是怎样的一支军队呢，区区几万人怎么会这么英勇如斯呢？这一仗还没有打，汉军已经在士气上弱了楚军三分。

项羽两眼冒火，二话不说就单枪匹马冲到汉军中去了，项羽所到之处汉军皆退避三舍，他如入无人之境，瞬间就杀到了刘邦身前。“百万军中取敌之首级”一幕眼看就要精彩上演了。

项羽转身，翻腕，挥槊，这几个连贯动作一气呵成。眼看就要成功了，正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人群中杀出一个人来。

九死一生

毋庸置疑，关键时候肯定是樊哙挺身而出挡住了项羽。然而，樊哙在刘邦手下是第一勇士，但在项羽面前只能发出“既生樊何生项”的感叹。数回合过后，已是左支右绌，只有招架之功无还手之力了。

周勃见了，挥刀就上。于是，接下来上演的是“二英战项羽”一幕。《三国演义》里面，三英战吕布，最终打成了平手，双方握手言和。而此时二英战项羽，却是项羽更胜一筹。

昏天又暗地，几十个回合过后，樊哙见两人联手也不是项羽的对手，就瞅准空隙，用他的粗眉浓眼向周勃示意护着刘邦先撤。周勃知道再战下去也是枉然，说不定还会白白丢了自己的性命，于是回马掩护刘邦开始撤了。不撤也罢，这一撤就坏事了。汉军早就被项羽的神勇表现吓破了胆，根本就无心恋战。此时见汉王一退，也跟着退却，顿时兵败如山倒，拦也拦不住。

近年来报纸上经常报道一些学校学生下楼时发生踩踏事件，小小的楼梯口一下子拥出几千学生，这时如果有一个学生突然摔倒在楼梯的台阶上，由于人多，后面的学生刹不住车，便会引发骇人听闻的踩踏事件。同样的道理，本来就只有巴掌这么大的地方，几十万人马争先恐后地逃命，人家楚军还没追来，自己人已把自己人踩踏得差不多了。

逃跑队伍最前面的汉军，还来不及松一口气，突然发现，光有速度也是白搭，还要学会游泳才对。

因为一条叫睢水的河挡住了去路。

其实睢水河的水不太深，也就刚刚可以淹死人的深度而已；睢水河的河面也不太宽，也就刚刚可以让士兵还没游到岸边就筋疲力尽溺水而死而已。单是这两个条件倒也罢了，还有一个很严重的客观条件就是：当时是四月的阴寒天，睢水河的水……

前有河流挡路，后有追兵逼来，这些汉军士兵没得选择了，与其被后面的追兵活活杀死，还不如跳入河中听天由命了。而追来的楚军却个个骑着高头大马，他们纵马入河中，因为马的高度超过一个人的高度了，正好可以使自己手臂以上的部分露在水面上。

接下来楚军便和汉军在睢水河里玩起了捉迷藏。捉迷藏的结果是：汉军的尸体最终把睢水河的河水都给堵住了。

刘邦虽然没有顺风腿和游寒泳的本事，但在亲信的护领下，很快就过了睢水，随后他充分展示了一代流氓高人一等的逃跑功夫。因为后面的逃跑过程极为精彩，这里我们且来慢慢看就是。

逃过睢水后，刘邦遇到了第一难。他当时身边只有百余人跟从了。而楚军不知什么时候已从四面八方向他追来了。看到这里时，你肯定会以为刘邦插翅难飞了。的确，此时的刘邦就算有三头六臂也难飞出重围了。

当然，如果关键时候自身力量不能解决问题，那就看老天的了。刘邦就有这福命。看过《三国演义》的人都知道司马懿曾中了诸葛亮的计，进入上方谷后，眼看就要被葬身于火海中。但偏生就在这紧要关头，突然天降大雨，把火直生生给浇灭了，司马懿父子便乘机冲出了重围。于是料事如神用计如神的诸葛亮发出这样无奈的感慨：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由此可见老天真要想帮谁，谁也别想动他。

开篇我们就说过，刘邦本来就是赤帝下凡，此时如果老天不帮他，那他就一定是个假赤帝了（赤帝怎么能这么早就死呢）。

当然，这时就算要老天来帮你，你也必须用一句开场白来证明自己的身份。当年司马懿眼看就要被活活烧死了，是抱着两个儿子，哇哇大哭地说道：“我父子三人皆死于此处矣！”然后，突然狂风大作，黑气漫空，一声霹雳响处，骤雨倾盆。满谷之火全给浇灭了。刘邦自然也不例外，按时间推算，司马懿说不定还是从刘邦这里借鉴过来的呢！

“苍天啊，难道我将葬身于此地吗？”刘邦长叹一声，泪如雨下。剩下的事就交给老天去办了。

接下来老天开始发威了。原本贼亮贼亮的天空，突然变得灰暗起来，接下来就是狂风大作，树摇枝折，乱石纷飞，人马都站立不稳。于是刘邦就借着狂风乌云的掩护逃出了楚军的包围圈。

如此，第一难顺利通过。

接下来看他的第二难。

其实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常常看到这样一幕，一些很会拉关系的聪明人在找当官的人办事时，通常会这样说：我是某某领导的亲戚。其实压根儿八辈子都靠不上血缘关系，或者连自己都不认识，只不过听说过名字而已，那当官的碍着某某领导的面子，也不可能去调查说话内容的真实性，仅凭个人判断就大手一挥，这事就给你特事特办了。

这便是说话的技巧。而这一招的来源按历史来推，可能要数刘邦同志最先用了。

刘邦借着狂风的掩护成功突围后，身边的人马又减了大半，只剩下几十个人了。他一口气奔出十来里路后，天空已经恢复了常态。刘邦舒了一口气，心想：真乃天助我也。

然而，刘邦刚刚建立的自信很快就被一阵急促的马蹄声破坏了，他回头一看，吓得差点儿没从马上摔下来：又有一队楚军追上来了。

先前，天兵天将已经相助过他了，这时只能靠自己了。

刘邦不愧是老江湖了，关键时候充分发挥了其老到的流氓作风，他朝那飞奔而来的楚军头头大声叫道：“我说那位英雄，我可是认识你的，当年我亲眼看见你在战场英勇杀秦军，那叫一个玉树临风，那叫一个风流倜傥，那叫一个英姿绰约，那叫一个……”（其实他压根儿就不认识他）那将领一愣，眼看他没完没了，当下发话了：“你到底想干什么，直说了吧。”

刘邦僵硬的脸上挤出一丝笑意，心一横就说道：“英雄啊，现在我只剩下这几十号人了，你就放我一马吧。”

那将领不知是真被他的话打动了，还是见他可怜兮兮于心不忍，总之他犹豫了一阵后，最终咬咬牙，掉转马头去了。就这样，刘邦仅凭三言两语又为自己化险为夷，成功地渡过了第二难，过程真是令人匪夷所思了。

虽然他轻松地连过了两难，但第三难才是真正的考验，在说第三难之前，还得说一段小插曲。刘邦在逃命过程中的一次超级艳遇。

超级艳遇

兵败如山倒后，刘邦逃命的过程可谓是九死一生，但他福大命大，凭着老天和天生利嘴都一一化解开来。

古人云：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智，劳其筋骨，饿其体肤，增益其所不能……也许是老天觉得这一次给他的磨难太多了点，考虑到他毕竟是赤帝下凡，将来不好交代，于是马上给他弄了个艳遇来。

想必大家都喜欢看艳遇的故事，那我们就书接前文吧。

成功逃了两大劫难后，刘邦在逃跑的过程中还干了一件事，那就是回老家去接老婆和孩子。原因很简单，他当时逃到了泗水河附近，沛县近在咫尺，他担心自己的家眷遭到项羽的毒手，于是连夜摸到了自己老家。

但家中没一个人。

没有找到家人，刘邦又不敢睡在自己的家里，于是连夜赶路，赶了一天一夜的路，到了第二天傍晚时分，实在走不动了，就准备找个地方休息。

休息就休息，但必须找一个最安全的地方才行，这个时候我们通常会想到深山老林。大隐隐于市，小隐隐于野，这个“野”字实际上就是指荒山野岭，深山野林。刘邦的运气真不错，到了深山野林，老虎野豹没遇到，却发现了一户人家。

他们此时自然想到去借宿。借宿的好处，除了可以免除甘露侵肤之苦外，还可以解决肚子裡的革命问题（这个对几天几夜没吃东西的刘邦来说才是当务之急）。

野林深处有人家。一定不是一般的人家。

这话果然不假，敲开门，刘邦还没来得及说话，出来一个颤巍巍的老人。别看这老头手脚不利索，但却语出惊人。“您是汉王吧？”老人劈头就问。

“你怎么知道？”刘邦吃了一惊，本能地询问，其实已暴露了自己的身份。他心里想，该不会我的脸上写着汉王刘邦四字吧。

“今天有几批楚军来这搜过了，都是来搜查汉王您的。”老人一脸平静地说。

其实就这样简单的几句对话，我们已经可以看到这位老人是刘邦的坚定拥护者了。果然那老人态度温和地把他们领进屋后，接下来就是要解决他们的温饱问题了。当时刘邦受到了贵宾级待遇，把他安排

在了厅堂，而把众将士都安排在大堂里。而且还把斟酒盛饭的招待的事就交给了他的女儿了。刘邦虽然饿了几天几夜，早已饥肠辘辘了，但老人的女儿一出场，他就再也没有吃东西了。都说秀色可餐，果真非假。

这个相貌猥琐的糟老头，怎么生出个如此如花似玉的女儿来呢。纳闷归纳闷，刘邦看着姑娘直咽口水。他不愧是情场高手，略一沉思，便把目标锁定在了老人身上。只要搞定这糟老头了，一切都OK了。

美女退去后，刘邦收回野狼般的目光，对老人展开了强大的攻势。于是经验老到的刘邦首先问了老人一些“令爱多大，可有许配人家”等话。

老人一一作答。

刘邦听了心中暗喜，机会来了。他正要发挥其流氓本质特点，对这个糟老头进行下一轮强有力的攻关时，老人却很善解人意，根本不让他再有发挥的机会。“相士曾言小女是富贵之相，今得遇大王乃小女的造化，不知大王愿不愿纳为姬妾呢？”

“萍水相逢，你已经给我们那么多了，败军之将不敢再有其他的奢求了。”老人的话刘邦正求之不得，但他懂得欲擒故纵，便故意推谦了一番。

“小女粗陋之姿，莫非不入大王法眼？”人就是这样，你越是谦虚，别人就越认为你是正人君子。这正印证了一句老话：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刘邦不再迟疑了，把自己身上此时唯一值钱的玉带作为“聘礼”。

接着老人唤出女儿。一切程序都免了，直接送入“洞房”。

值得一提的是，这姑娘名叫戚姬，刘邦当了皇帝后，封她为贵妃，人称戚夫人。由于刘邦对她宠爱有加，后来吕后为此争风吃醋，闹出一些后宫的是是非非来，这里暂且按下不表。

活命的时候推下了谁

话说刘邦在项羽的地盘乘着逃命的空隙摘下了“楚国第二国花”戚姬（第一国花非项羽的虞姬小姐莫属了），也算是对项羽进行了有力的打击报复了。

第二天天刚亮，刘邦就该起程了，否则楚军寻来，那就只有死路一条了。刚没走多远，就碰到了刘邦走散的亲兵护卫队，更绝的是这数百名亲兵护卫队中还留有他的马车，于是大家把刘邦弄到马车上。手下人多了，马车也有了，刘邦果然威风了许多，更令他惊喜的是，在路上居然还碰到了一双牵肠挂肚的儿女。

真是天可怜我啊，刘邦抱着一对儿女，眼角含满了泪水。女儿生于十三年前，后来成了鲁元公主；儿子生于十年前，单名盈字，后来成了汉朝的第二代皇帝，史称惠帝。

不过此时一对儿女的出现，有喜也有忧。喜前面已经说过了，忧是什么呢？

这个时候楚军又追了上来。

与世几乎隔绝的刘邦自然不会知道，此时项羽已悬赏千金万银要取他的脑袋。自从刘邦坐上大马车后，因为树大招风，很容易就暴露了目标，引来了那些重赏之下的楚军。

这下只有逃命了。可是问题马上出来了，刘邦本来就重，再加上一双儿女，马车的载重能力已是严重超标！如果放在平时慢慢走自然并无大碍，此时后面却有项羽的追兵啊。

赶马车的夏侯婴这下充分发挥了其高超的赶车技术，以一百码以上的速度前进。这个速度有多快，你开着摩托车打到最高挡试试就知道了。

一百码的速度是很快了，但追来的楚军的速度却有一百二十码以上。越追越近的楚军呼喊声此起彼伏，刘邦真恨不得长了一双隐形的

翅膀飞到天空中去，可惜就算他是赤龙出身，也长不出翅膀来。倒是此时身边还多了两个拉他后腿的儿女。

刘邦就是刘邦，为了使马车跑得更快些，充分发挥流氓最本质的“狠、辣、毒”作风。“扑通”一声，后来被称为金枝玉叶的一对儿女被他推下了马车。

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刘邦为了活命，此时恨不得这对儿女滚得越远越好。关键时候，夏侯婴表现出了一名军人所具有的独特素质来，他跳下马一手一个抱起两个孩子塞回车里。刘邦只顾自保性命，又将一双孩子推了出来。

夏侯婴没折了，最后他咬咬牙，抱着两个小孩弃了刘邦上了一匹白马去了。在夏侯婴愤而离去后，刘邦的马车陷入了“无人驾驶”的状态。

关键时候刘邦总离不开老天的帮忙，这回也不例外，这时天又黑了。追刘邦的楚军见天黑了，也就不敢再追了。这样黑灯瞎火地去追人，怕是人还没追到，自己反而送了性命。只是楚军的将领季布如果知道等第二天天亮再追，已经永远错过了好机会时，他一定会后悔的。

刘邦连夜就赶到了下邑。

这时刘邦的妻兄吕泽作为下邑的守将着实风光了一回。这里成了刘邦残兵败将的收容所。

总结大会

九死一生的刘邦到了下邑后，还没来得及喘口气，两件很头疼的事又摆在了他的面前。

第一件事是他兵败如山倒后，原来投降到他的手下的殷王司马卬、塞王司马欣、翟王董翳又重新回到了项羽的怀抱。还有一件事就是刘邦的老爹和结发妻子在避难的过程中都成了项羽的阶下囚。

相对于第一件事来说，第二件事更令他头疼。刘邦知道有了他们两个人做人质，日后在战场上与项羽争天下时，人家手里又多了一道把柄。只是当时刘邦并没有太多时间来思索这些“左右为难”的事，如何走出失败的阴影，重整士气才是当务之急。

于是，刘邦在下邑马上召开了“彭城之战失败总结大会”。

会上刘邦首先以身作则，把这次失利的全部责任都揽到了自己的身上。事实上也是完全如此，如果他到了彭城不是整天陶醉在脂粉堆里，而是及时做好抵御项羽回援的准备，也就不会导致彭城的一败涂地了。话虽如此，作为一个堂堂的汉王，刘邦在众将士面前勇于承认自己的过错，至少诚恳的态度是令人敬佩的。

当时在场的众将士哪里能让刘邦一人独自背上失败的“黑锅”？都争先恐后开始了自我检讨。

眼看众文武大将认识错误的态度都还不错，刘邦满意地点了点头，接下来进行第二项议程：评估。

刘邦此时手里拿着一份专门收集而来的详细调查表，表格很详细，就像我们现在遭到洪灾一样，有多少人死了，有多少房屋倒塌了，有多少生猪被冲了等等。当然，这一战死伤太大，直接说结果只怕对大家的打击太大，于是刘邦换了一种方式来说，“彭城一战，我军并没有全军覆灭，据不完全统计（要是能完全统计才怪），尚有十来万人马流落在外（不知道这个数字当时是怎么统计来的），信使已出各路，相信他们马上就会聚集而来。”

这样的评估对于将士来说是很高兴的，也是振奋人心的。还有十多万人马在，也就是说彭城一战之后，汉军并没有到绝境中，还可以东山再起啊。

接下进行第三项议程：方针。这是一项自由讨论议程，也就是商量刘氏集团下一步该怎么走。

还是张良最为踊跃，在这个时候樊哙、夏侯婴、韩信都选择了沉

默，他开始发言了，他说汉王要想东山再起与项羽争天下，当务之急是多拉拢一些叱咤风云的大将来相助。

接下来他提出了三步走的计划。

第一步：搞定韩信。这步计划已经早就实现了。

第二步：搞定彭越。彭越想必大家也不陌生，这个就是最开始追随齐国的田荣反项羽的豪杰之士。这人和项羽既然是死对头，搞定他也就不在话下了。

第三步：搞定英布。九江王英布算是项羽的死党了，要搞定他就得费工夫了，这也是三步走中的重中之重。

张良就是张良，在失败的阴影下，依然保持清醒的头脑。他说这三人是能叱咤沙场，助汉王成大事必不可少的英雄豪杰。他的意思很明确，刘邦要想得到天下就必须先得到这三人。刘邦很赞同张良的三步走计划。

关于搞定英布的问题，大家一致认为去强攻猛打肯定是行不通的，唯一的办法就是去说服他归降。随何有幸成了说服英布归降这项任务的光荣使者。

第十八章 东山再起

做说客的技巧

随何和萧何只差一字，两人的地位和身份却相差了十万八千里。然而正是刘邦在选谁说服英布时，他挺身而出，使得这个原本默默无闻的演说家有了一展自我才华的机会。

他说服英布的过程可谓是一波三折，后人引为典范。我们就来看随何这次九江之行吧。

随何兴冲冲来到九江后，英布命太宰（古代一般指大臣，在秦汉时指专管膳食和宴会的官员）招待他，自己避而不见。一连三天过去了，随何再也等不住了，他对负责接待他的太宰说话了。他说我来这里已经三天了，大王连见都不肯见我，他心里分明是认为楚强汉弱，心里很矛盾，不能做最后的决断。但我既然来到了这里，好歹也得见上一面吧，谈得拢就谈，谈不拢就拉倒，这样拖着总不是办法吧。

太宰只好向英布去请示，英布想想也有道理，既然如此，那就见面吧，在自己的地盘上，还怕谁不成？

于是，英布接见了汉朝特派使臣随何一行，并在一间古香古色的大厅里进行了面对面的会晤。这次会晤充分展示了随何“演讲师”的风采，堪称经典。

“汉王派我到此，想看看大王近来贵体安康？”随何的语气很柔和，必要的客套还是要的。

“我一直好好的。”英布没料到他已经在下套了，实话实说。

“那为什么我到了大王这里，大王却托故不见呢？”随何单刀直入。

“我最近很忙。”英布一脸难色。

“忙着与楚王亲近吧？顺便问一句，大王只与楚王亲近，却不与汉王亲近，这是为何？”随何咄咄逼人。

“本王曾是楚王部下，这九江王亦是他分封给我的，我怎能不跟他亲近？”英布的脸色有点凝重，却并没有动怒。

“你亲近是假，想找个依托是真吧。”随何说话太不“随何”了。

“呃……”英布张大了嘴。

“但据在下所知，你并不甘心真心实意归于楚王。”随何开始发威了。

随后，他指出了英布对楚王不真心的两点理由：

第一，当初项王亲自带兵去齐地“剿匪”时，按理说你应该亲自带兵去当先锋，但当时你却只拨了四千人马就把这件事打发了。

第二，不久前汉王带领众联军向彭城进发时，项王在齐地远水解不了近渴，你离彭城最近，为什么眼睁睁地看着彭城被破，而不发兵去救援呢？

这两点说得英布无言以对。随何知道自己的话已击中了敌人的最软处，于是继续往下攻，“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你的不忠心，项羽自然会心中有数，一旦他迁怒于你，派兵来声讨，到时候你只怕就吃不了兜着走了。”

英布此时已彻底变成了哑巴，随何的话句句说到了他的心坎里，但要彻底说服他，还得使出最猛的药。随何知道最后要消除英布潜意识里的“楚强汉弱”观点，让他放心大胆地归降汉王。于是，接着进行“个人表演”。

他说楚军的强大只是暂时的，而汉军虽然较弱却可以在楚汉相争中处于不败之地。他的话粗粗一看似乎有点违背逻辑，汉军为什么能

在劣势中处于不败之地呢？

随何随后便进行了解释。

第一，汉王所占的地理位置很有利，汉中、关中无不是易守难攻的交通要道，现屯兵荥阳占据军事要点，可以很轻松地阻止楚军的西进。而楚军攻汉势必劳师动众，一旦失利又没有险峻的交通要道可守。从这里来看，汉王几乎已立于不败之地了。

第二，退一万步来讲，就算楚军能打下汉军的军事重地荥阳，向西挺进，但其他各路诸侯为了自己的利益不受侵犯，不得不联合起来对付项羽，这样项羽胜利了反而是祸害。

这两点一分析后，他的精彩演说也接近了尾声，最后他进行了总结性的发言：你是把自己托付给必胜的汉王，还是把自己托付给必败的项王呢？

英布心有所动。

就在英布对汉王心动，正要采取实际行动时，事情突然再起波澜，项羽也派使者来了。他的目标很明确，催促九江王英布助楚军去攻汉。

这样一来，在小小的九江，刘邦和项羽展开了激烈的人才争夺战。这个没有硝烟的战场同样充满了火药味。只是这场人才争夺战还没有打，项羽这一方就已经处在了下风。

原因有二：

第一，刘邦派出的使者随何比项羽的使者稍稍快了那么几天，但这几天却决定了整个局势，随何在项羽的使者来之前已把英布的心给俘虏过来了。

第二，刘邦派出的是智勇双全、巧舌如簧的随何出战，而项羽却是随随便便派了几个粗鲁的武士充当使者。

在这场人才争夺战中，项羽明显对对手估计不足，他甚至没有考虑到刘邦会介入。单从这两点来看，项羽已注定在这场人才争夺战中埋下失败的种子了。

就在英布和楚国的使者进行单方面的会晤时，随何不请自来，他出现在了会客大厅。他直指楚国使者：九江王已是我大汉的人了，你楚国的人还来这里干什么？

随何语出惊人，包括英布在内的人都惊住了。楚使呆了半晌才回过神来，突然叫了一句：“原来你们早就勾搭上了，那我岂不是身陷虎口啊。”

关键时候，楚使个人素质不过硬暴露无遗，他在没有弄清楚事实真相的前提下（英布并没有正式表态他已是汉臣），就单方面相信了随何所说的话，并且选择了“中途离席”这个极其错误的举动。他起身离座一气呵成，然后拔脚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向厅外跑。应该说他跑步的基本功还是很扎实的，但问题是他忘了至关重要的一点，这里的地盘是英布的，他跑得再快也逃不出人家的手掌心。

楚使的所作所为把英布逼上了绝路，他只能将错就错了，把这个楚使给解决了。解决楚使后，英布哪里还有选择的余地？他只得宣布归汉，共同伐楚。这样一来，随何凭着伶牙俐齿和过硬胆识光荣地完成了这项说服任务。

待人之道

英布杀楚使归降汉王的事，项羽很快就知道了。一怒之下，他派出了手下项声和龙且两员猛将带三万大军去兴师问罪。值得一提的是，项声也是项氏家族的人，与项庄、项它一样都是威不可当的猛将。项氏家族里只有项伯勉强称得上谋士，其他包括项羽在内都是“重武派”的。

请注意项羽此番调给项声和龙且的兵马，不多不少，又是三万大军。三万对项羽来说是超吉利的数字，曾几何时，他率三万精兵一夜

之间打败了刘邦的几十万大军，一举刷新了以少胜多人数对比的历史纪录，并且这项纪录后人一直没有人能打破。也正是因为这样，英布一听说项声和龙且带了三万精兵来了，吓得四肢无力腿脚发软，吃饭饭不香喝茶茶不凉，连夜只带了几个亲信就逃向了刘邦所在的根据地——荥阳。

到了荥阳后，英布首先要去见他的新主子了。汉王接见他的地点不是大厅，而是在内室里。

选择内室来见客，这在当时是很没礼貌的事，粗粗一看，这似乎不符合表面功夫一流的刘邦的“礼贤下士”的风格。原因很简单，因为当时刘邦已经喝醉酒了。醉了酒，失态也就难免。

这样怠慢的待客之道，英布自然感到不爽了，但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不爽归不爽，他还是很恭敬地向刘邦行了礼。刘邦在酒精的麻醉下，随便问了他几句家常话，然后手一挥，叫随何安排他去歇息。

出了内室，英布不干了，对当初逼他上贼船的随何一阵吹胡子瞪眼，嘴里唠叨着说“汉王怎么能这么对我”之类的话，然后便要拔剑自刎，幸好随何及时阻拦，才免去一场血光之灾。接下来，随何充分发挥三寸不烂之舌的特长，对刘邦的“罪刑”进行了滔滔不绝的解释和辩论。

事实上，随何的“废话连篇”为留住英布起到了“延时”的重要作用。要知道当时英布虽然只是一个小小的九江王，但对刘邦和项羽任何一方来说都是相当重要的砝码，甚至可以说他将决定楚汉之争最终走向。

英布的重要性，醉酒后的刘邦给忘了，因此他即将面临这个举足轻重人物流失的严重问题，如果真是这样，张良宏伟的三步走计划最重要的一步“搞定英布”将功亏一篑，楚汉之争胜利的天平将完全倾向项羽那边去。关键时候还是得看张良的。由于随何的“延时”，张良马上为英布安排了隆重的欢迎仪式。

为了拉拢这个举足轻重的人物，张良可是花了不少工夫。首先安排两排威武的士兵跪着迎接九江王的到来，这极大地满足了英布的虚荣心。然后张良出场了，他说道：我先替汉王为大王接风洗尘。（他说这句话时极力维护了汉王的面子，省略了一句：汉王因为喝醉了酒。）

接下来大摆宴席，张良自知酒量有限，拉上了陈平，充分发挥了东道主的优势，两人你一杯我一杯轮流敬英布。山珍海味美味佳肴不说，还有歌女做伴，就这样，张良首先把英布“稳”在了汉营中，这给第二天刘邦彻底收服英布赢得了时间。

果然，第二天，刘邦把虚情假意的一贯作风表现得淋漓尽致，他亲自接见英布后，对他嘘寒问暖关怀备至，还信誓旦旦地表示要马上派人到九江把他的家眷接来，以防卑鄙小人项羽下毒手。总之，对于刘邦的这次接见，英布心里只有两个字：感动。

就这样，英布算是基本被刘邦搞定了。而彻底帮刘邦把英布搞定的人不是别人，而是项羽。因为这个时候，项羽在九江把英布的全家老少全都血洗了！这下，项羽算是帮了刘邦的大忙了，英布对他恨之入骨，誓死血债血还，从此死心塌地地跟随汉王了。

值得一提的是，彭越也早就被刘邦收服过来。这样张良提出的三步走计划，在短短不到一个月时间里就全部实现了。韩信、彭越、英布三大旷世奇才积聚到刘邦身边，在经过彭城惨败后，他又有了可以和项羽抗衡的资本了。

楚汉之争的第二阶段进入紧急备战状态，真正的决战一触即发。

刘邦的小动作

在刘邦和项羽第二阶段战争开打前，我们先来看看刘邦的几个小动作。动作虽小，却对日后整个战局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小动作一：封太子建根据地。

为了向天下人展示其夺天下的决心，刘邦听从萧何（久未露面的萧何该露脸了）的建议，把那个在逃难过程中被他几番推下车的刘盈封为太子，很好地稳住了人心。并且根据形势所需，他还把对抗楚军的军事根据地建在了荥阳，他亲自坐镇荥阳指挥军马调动。

而萧何依然留在栎阳，服侍年幼的太子，处理朝廷的事务，负责军马粮草的征集，进行兵器衣食的运输，为刘邦在前线的部队提供了坚实的后勤保障。

单从这一点来看，刘邦用人的确是一流的。萧何没有行军打仗冲锋陷阵的军事才能，却有很好的组织策划才能。让他管理国家内政和后勤，正是知人善用。而善于出谋划策的张良和善于带兵征战的韩信在前线出谋的出谋，带兵征战的征战，各司其职，充分发挥各自的才华和潜能，难怪后人公认刘邦是中国历史上最会用人的皇帝。

正如刘邦自己所说：

在帷帐中运筹帷幄，决胜于千里之外，我不如张良；镇守国家，安抚百姓、供给军粮，畅通粮道，我不如萧何；运兵百万，战必胜，攻必克，我不如韩信。这三人都人中俊杰，我能任用他们，是我取得天下的原因。项羽有一个范增都用不好，这是他所以被我擒杀的原因。

扯远了，还是先来看看刘邦在荥阳的第二个小动作吧。

小动作二：平定魏王。

如果说第一个小动作是对内，那么第二个小动作就是对外了。前面已经说过，彭城一败后，原先归降刘邦的殷王司马卬、塞王司马欣、翟王董翳又重新回到了项羽的怀抱。这里面还漏了一个人：魏王魏豹。

魏王魏豹被刘邦黏在身边，一直找不到离开的理由，所以心里也有点着急。楚国现在太强大了，哪一天攻过来，自己也会受牵连，于是便向刘邦打了个“老母有病，须得探望”的报告。

母子情深，无可厚非，这样的事总不能拒绝吧？刘邦想也没想就批准了。哪知魏豹前脚刚走出刘营，后脚就转投了项营。

刘邦这下急了，眼下正是用人之际，自己少了个魏王就少了一份力量，而项羽那边多了个魏王就多一份力量，此消彼长，这让原本就处于劣势中的他感到了危机感。不能眼睁睁看着他离自己而去，得劝他回心转意！

这个时候“外交官”酈其食出马了。只是他这一次外交却以失败告终，魏豹心意已决，根本就不想再“回心转意”了。酈其食打破其外交失利零纪录后，刘邦不干了，决定立即起兵去摆平这个魏豹再说。

行军打仗的事该韩信出马了。韩信领命后，二话不说，带着曹参和灌婴就出发了，他们很快就抵达了晋津。到了这里就没有再走了，因为前面有一条黄河挡住了去路，而黄河那边就是魏王魏豹的地盘。魏豹早已在黄河对岸步步为营严加防守。因此，如何渡河成了摆在韩信面前的一个大难题。

接下来就看韩信的表演了。到了晋津后，韩信并没有急着率兵渡河（那样伤亡肯定惨重，而且还不一定能渡过去），而是在黄河边上四处转悠起来，别看他转悠得很清闲，却是有目的的，他通过多种渠道了解到这样一个情况：河对岸的魏军防守很是严密，只有上游的夏阳守兵甚少，是个空当。

读者看到这里也许会问，为什么魏王在关键的夏阳却疏于防守呢？原因是这样的，夏阳一带因地理位置特殊，根本就没什么树木，船只很少很少，想渡河几乎是插翅也难飞过来。魏王认为这夏阳是安全的地方，所以只派了少量的兵马来守。但这对韩信来说已经足够了。

韩信马上开始做准备工作了。手下两员猛将曹参被派去带人到山里采木材，当砍柴的樵夫去了；灌婴被派到附近集市上去收购瓦罍，当了一回采购员。两大将军不明所以，晕乎乎地办好各自的事后，韩信依然在玩深沉，他二话不说递给他们两个一人一个锦囊。锦囊里叮

嘱他们用木材和瓦罍造木罍。

木罍的造法其实很简单，就是木桩夹住罍底，四周捆成方格，然后往里放上罍，最后再把木罍连合起来，在水中便风吹不散雨打不落。但渡河的船都已准备好了，现在还来造木罍，是不是白天点灯多此一举呢？纳闷归纳闷，两大将军还是按时完成了任务。

韩信对木罍验收合格后，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指挥渡河行动了。他首先令灌婴带一些老弱病残的士兵们摇旗呐喊，做出要抢渡黄河的样子，吸引河对岸魏军的注意力。然后带领大部队抬着木罍乘夜向夏阳进发。到了夏阳后他令众人放下木罍，让士兵们坐进木罍里，在夜色的掩护下，向黄河对岸划去。

此时魏军的注意力都被灌婴在晋津佯装渡河的精彩表演给吸引过去了。可等了半天，只听见河对岸呐喊声却没见实际行动，正当他们纳闷时，韩信的大部队早已坐上木罍在夏阳一带悄然登陆了。登陆后，韩信便打了魏军一个措手不及，夏阳几乎没有用吹灰之力就夺下来了。安邑也是磨磨刀工夫夺了下来。

连下两城，汉军士气大振，接下来马不停蹄地向魏王的都城平阳进军。直到这个时候，魏豹才知道韩信已打到了自己的眼皮底下来了，他想与其被攻不如主动出击，在没有等到晋津的得力部将柏直回都支援的情况下，就出城去郊外的曲阳迎敌。问题是他的那点三脚猫的功夫怎么能与刘邦的悍将曹参来比呢？两人只打了几个回合他就开始逃命了。曹参不是吃素的，你逃到哪里，我就追到哪里，然后把他团团围在一座叫东垣的小城里。

曹参正要困在笼子里的魏豹进行强攻，这时候韩信说话了：狗逼急了会跳墙，不如让他自己乖乖来投降吧。果然，魏豹眼见自己已无路可走，在部将强烈要求活命的抗议下，只得向韩信投降。

后来他的部将个个都得到了嘉奖，而唯有“二进宫”的魏豹及家人被进行了游行示众，最后落得个“废官为奴”。没砍他的脑袋，这样的惩罚算是很轻的了。这个小动作看似很小，其实却很大，魏王对于刘

邦和项羽来说是“此消彼长”的分水岭。

冤冤相报何时了

得饶人处且饶人，冤冤相报何时了？这是我们在武侠小说中经常看到的对个人恩怨的一种解释。张耳和陈余的事前面已说过了。他们两个自从巨鹿之战反目成仇后便水火不相容，从原本最亲密的两兄弟一下子变成了最仇恨的两个死对头。

当初陈余以试探的口气“假意”辞去兵权时，没想到张耳没等赵王点头，就自作主张答应了，把陈余的兵权牢牢抓在自己的手上，并美其名曰“天与不受，反受其害”，殊不知他“受”了之后，已与陈余彻底决裂了。后来项羽在“英雄大会”分封各大王时，唯劳苦功高的陈余（写信劝降章邯出了不少力）没有得到相应的分封，后来经人提醒，项羽才给了陈余南皮三县来敷衍他。而张耳却被项羽封为常山王，这让陈余极为不平衡，于是在第一个扯反叛大旗田荣的主动友好的“秋波”暗示下，两人结为联军。

有了田荣的帮助，陈余开始发泄自己的不满了。他第一个想到的就是去对付令他仇恨的张耳。那张耳见风声不对，立即脚底抹油，很好地实行了三十六计走为上计的策略，并且在项羽和刘邦两个候选人中，他最终听从部将的意见，选择了“仁义道德”的刘邦作为自己的保护伞。从此，张耳恼怒陈余夺了他的地盘，两人的个人恩怨进一步升级。

后来刘邦西进抵达洛阳，向各英雄发出《发使告诸侯书》，声讨项羽逆杀义帝，陈余自然也得到了檄文号召。当时陈余说叫他出兵相助是可以的，但必须有一个条件：杀了张耳。

人家信任自己才投靠到这里来，刘邦又怎么愿意杀了张耳呢？但为了陈余能发兵相助，刘邦琢磨来琢磨去，最后终于琢磨出一个好主意：为张耳找个替身。

送了一颗血肉模糊的假人头给陈余后，陈余信以为真，以为汉王

杀了张耳，于是派了一队兵马随汉王去攻打彭城。但纸终究是包不住火的，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陈余的部下在与刘邦部下亲密接触时，知道了张耳假死的事，这样陈余盛怒之下又与汉王决裂了。

顺便还要说一句，赵王赵歇一直是个昏庸无能的人，只要自己能当大王就行，对于张耳和陈余谁做自己的大臣，他满不在乎。张耳在时，赵国的一切权力都交给张耳，当张耳被陈余赶出赵地后，他便拜陈余为成安君，把一切生杀大权给了陈余。

陈余与刘邦决裂后，刘邦就不干了。他想，与我做对的魏王魏豹那么嚣张都尝到“背叛”的苦果了，陈余你不服我是吧？那好，我就让你尝尝“征服”是什么滋味吧。征服的事依然也离不开大将军韩信。接到命令后，韩信率曹参、灌婴两员猛将又出发了。一到赵地，首先使用“诱敌深入”之计将赵的大将（也是陈余最倚重的大将）夏说引入自己设好的包围圈内，全歼了他的部队。

首战失利后，这下赵王急了，他令陈余全权负责前方的战事，调兵遣将的事可以自作主张不用请奏了。当时赵国兵马也有二十多万，比入境的汉军要多很多。但问题是赵国只有陈余一个人支撑着，冲锋陷阵出谋划策都是他一个，打个不好听的比喻，陈余既当爹又当妈，这样的军队怎么能跟谋士大将数不胜数的汉军相比呢？更何况陈余文没有超人之文，武又没有过人之武。因此面对韩信的大兵压境，陈余很是犯愁起来。

正在这时，一个叫李左车的奇人异士出现在陈余面前。他首先分析了两军的形势：我军现在驻扎的井陉口地势险要，易守难攻。汉军要想来攻，就必须通过进井陉口前这条很狭窄的山路，这条山路车队不能通行，人马不能并行，行起军来肯定会连绵数里，这样一来他们的粮草肯定会落在大部队后面，这便是他们的唯一破绽，这个破绽却是致命的。然后，李左车也不再拐弯抹角了，直接向陈余提出了精密的破敌之策，四个字：断粮、坚守。

断粮很简单，就是派人去切断汉军的粮草，让他们军队没有饭吃；坚守也很简单，就是坚壁清野，天塌下来也要守在城里不出战。

最后他得出的结论是：汉军进退无路，不攻自败。

应该说李左车的计划相当完美，堪称经典。然而当时陈余却说了这样一句话：“我陈余光明磊落刚正不阿，怎么能像刘邦那样使用这样的阴谋诡计呢？”自古兵不厌诈，想不到陈余竟这样愚蠢，这真是令人费解。李左车只得含笑退了。就这样，陈余错过了“扬名立万”的大好机会。

你错过了机会的同时，人家韩信可没有闲着，他先派一万余人的先头部队渡过了河，陈余见敌兵甚少，对自己说道：先等等；等韩信的第二批万余人的部队过河来时，他说道：再等等；等韩信的第三批万余人的部队过河来时，他仍然说道：还等等。

其实我们也不能太责备陈余了，他此时已产生了非常意淫的想法：要全歼韩信的大军。等韩信的军队全部过河来时，陈余终于下手了，他等的就是这个时机，他率军倾巢出动，与韩信、张耳在井陉关外展开了激烈的战斗。

韩信带着汉军边战边退，退至河边时，他说了一句话，一句分量千斤重的话：“前有河后有兵，怎么办？”（奈之如何？）

汉军眼看前面已无路可退，不用说也自然知道该怎么办了。光脚的不怕穿鞋的，汉军掉转马头，个个血红着双眼，以一敌十，拼命往回杀，陈余看汉军这架势如饿虎下山、蛟龙出洞，大有威不可当之势，见形势不妙赶紧下令收兵回城。

可当他回到城下一看，顿时惊呆了，城上居然插满了汉军的旗帜。城头换大旗，这意味着什么？

随风而逝

聪明的读者看到这里时已经可以看出些端倪来，这一切都是韩信的妙计。

其实韩信在渡河之前，已经有了破敌之策。首先他算准了陈余一

心一意想全歼他们，如果他叫部下全部一起渡河，那么陈余肯定会集中兵力阻止他们的登陆，于是他让全军分批渡河。

陈余总想一口吃定韩信和张耳，于是对分批而来的汉军并没有出击，他怕打草惊蛇，他要等的就是韩信这条大鱼上钩。韩信的全军渡河之后，陈余这才倾巢而出想全歼韩信。

然而，事实证明，他根本就与韩信不是一个级别的将帅。韩信早已猜透陈余这心思，所以他才能这么从容地登陆，这么从容地叫阵，这么从容地溃逃，这么从容地反攻倒算。

在与陈余交战之前，他命最先渡河的几千人的先头部队先埋伏在城边的隐蔽处，他们不参与和陈余的交战。等韩信把陈余引到河边时，他们就悄悄到敌人营中换上了汉军的大旗，以至于陈余手下的士兵以为井陉关已被汉军成功拿下了。

士兵开始溃逃了，陈余又是叫喊又是砍人，但嗓子喊破了手上也沾满了鲜血，也于事无补了。根据各大战史经验，到了这个时候一般是无力回天了。

陈余没有料到他的叫喊非但没有阻止己方士兵的溃逃，反而吸引了一个人来。这个人他很熟悉，他的名字叫张耳。不要以为张耳是来和陈余叙旧的，他是来报仇的，他二话不说，手起刀落就解决了陈余。

至此，陈余和张耳之间的恩恩怨怨终于画上了一个句号，只是这样血腥的结局多少有点令人欷歔。都说相逢一笑泯恩仇，张耳却以这种“血债血还”的方式结束了两人之间的恩怨。他在挥刀的那一刹那，是否想过两人在参加革命前相知相伴、纵马江湖的纯情时代呢？

陈余一死，赵王也随即被抓住处死。就这样，赵国算是完完全全搞定了。

值得一提的是李左车这个人，陈余不肯听他的计谋是导致自己最终兵败的原因。因此，韩信听说陈余手下有这样的奇人异士后，在收

拾战利品时，特地命人把他带来见他。

当捆得严严实实的李左车被带上来时，大家请注意韩信的一举一动：他迅速下座，立马替他松了绑，诚恳地请他上坐，热情地献上茶后，这才开始说一些“久仰”之类的客套话。最后还用一句话对李左车进行了高度评价：如果陈余采用你的计谋，现在身为阶下囚的人便是我了。这个时候谁都会感动的，李左车自然也不例外。

当然，韩信这样“卑躬屈膝”地对待一个阶下囚，是有目的的。他有问题要向李左车请教，“请问先生，我下一步是该北上攻打燕国，还是东下伐齐国？”这时的李左车却答非所问，说了五个字：不战而屈人。

为了证明这一论点，随后他进行了论证：如果每一个地方，对每一个叛王都带兵去征讨的话，苦了广大百姓不说，士兵也会累得够戗。你这支军队已在短短的两三个月时间里连征服了两大王，这样密集的军事行动使得士兵们超负荷运转了。如果再去征讨其他地方，势必会给士兵们造成身心疲惫，到时候这样一支疲劳之师只怕很难攻下燕国和齐国。一旦和他们耗下去，最终得利的是以逸代劳的楚国啊。

他还说在接连平定两大藩王的大好局面下，对燕国和齐国表面上做出架势要攻，暗地里派能说会道的人去说服他们归降。先礼后兵，事半功倍，何乐而不为呢？

看来果然天外有天，人外有人，连胸藏百万兵韬的韩信此时也忍不住对他赞叹道：“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

后来果然不出李左车所料，汉军大造声势后，在形势和舆论的双重压力下，燕王臧荼最终选择了投降汉王。至此天下几大对刘邦不服的诸侯国都被刘邦搞定了。九江王英布和燕王臧荼归降刘邦，魏王魏豹成了阶下囚，赵王赵歇被处死。除了三个反复无常的殷王司马卬、塞王司马欣、翟王董翳归项羽外，刘邦与项羽在这一系列人才拉锯战中，刘邦大获全胜。

人才拉锯战期间，项羽和刘邦之间真正的硬对硬其实很少，粗粗一看楚汉之间已日趋平和，但这种平和只是暂时的，就像黎明前那段黑暗一样，迎接他们的将是怎样的暴风骤雨呢？

第十九章 楚汉争霸

智与勇的较量

如果你是一个象棋迷的话，肯定知道棋盘上“楚河汉界”那四个大字。据说后人就是因为这场楚汉相争而发明了象棋。这条军事分界线两侧，两支大军壁垒分明地隔水相持，严阵以待，充分地反映了当年这场楚汉争霸是何等激烈和残酷。

公元前204年，项羽继彭城大败刘邦后，再一次对刘邦发动大规模的进攻，楚汉之争的第二阶段正式拉开序幕，一场好戏即将上演。显然这一次项羽是动真格的了，他带领大军直接向汉军的军事重地荥阳发动猛攻。

他最开始是采用蛮攻野打的策略。但荥阳毕竟是刘邦定下来在前方抗战的老巢，不仅地形很好，易守难攻，而且城墙坚固，防守严密，项羽几次攻到城下都被韩信用巧计打退了。

眼看这样强攻下去不是办法，这个时候好久没出来的范增该露脸了。范增作为项羽手下第一大谋士，自然不是吃软饭的，他献的计策看似平淡却很实在，那就是切断荥阳城外的敖仓粮道。敖仓粮道是荥阳的唯一输粮通道，敖仓粮道一旦被破坏，荥阳城的数万汉军吃什么？这样一来，荥阳不就不攻自破了吗？可以记住这样一个定式，古时候凡是行军打仗，特别是这种长久的攻坚战，首先考虑的就是要如何与敌人的粮道过不去，只要这种“过不去”成立，敌人就必败无疑。

项羽自从到了关中就一直称范增为“亚父”？什么叫“亚父”？按我的理解就是不亚于父亲的意思，由此可见范增在项羽眼里的地位是何等的重要。“亚父”的话项羽没得考虑。随后，“断粮”的这项光荣任务就交给了钟离昧。

钟离昧领命后，便展开了疯狂的破粮行动，他采用的是“游击战”。他行踪飘忽不定，打一枪换一个地方，这让防守敖仓粮道的曹参和周勃大为头疼。他们守了这里守不了那里，守了那里又守不了这里。试想，那条粮道从敖仓一直通到黄河边上，只比万里长城短那么一点点，你怎么守呢？再说钟离昧乃是项羽手下最为得力的悍将，项羽有多英猛前面我们已经领教过了，能被他倚重的人会差吗？因此，即使偶尔与曹参、周勃等人碰上了，来个硬对硬的较量，他也丝毫不落下风。

更难能可贵的是，钟离昧还真是个可以把时间掰开来用的人，他一边想办法破粮道，一边不断地派人告诉项羽自己破粮的进展情况。所以，当项羽接到钟离昧的“敌人的粮道已断了，现在城中缺粮”的情报后，他不再迟疑了，指挥着楚军又向荥阳杀来，发动了最为猛烈的进攻。

这下刘邦的处境可就不妙了，城中无粮，再险峻再坚固的城墙又有什么用？所谓衣食父母，要行军打仗，要生存下去，就必须要吃饭，难不成守军都喝西北风？长此下去，就算不被项羽攻进城来，也会被活活饿死。

都说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刘邦肯定也不会甘心坐以待毙了，我们且来看看他如何反击。

好主意，坏主意

在这个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刘邦赶紧叫来他的外交官酈食其，见了面，他就不再转弯抹角了，直接就问他现在该怎么办。

通常这种情况是相当信任的人才会这样说的，由此可见当时酈食其因为出色的外交表现，在刘邦心目中的地位还是相当高的。然而事实证明，酈食其是一个相当出色的外交官，但并不是一個出谋划策的好谋士。

主子既然叫自己来了，酈食其也不可能不献计吧，要不然这不仅

是被汉王看扁的问题了，还关系到自己的人身安全（城破了他能不受牵连吗？）。于是他口一张，滔滔不绝地长篇大论起来：我看这一次项羽几乎动用了全部兵马，誓夺我荥阳不可。再加上现在敖仓粮道又被项羽的部将钟离昧弄得乱七八糟的，现在缺粮又是一大问题了。以目前的形势，仅凭我汉军的实力，怕是不足以抗敌。

他说到这里卖了个关子，引得刘邦追问：那该怎么办呢？酈食其这才很自信地说出了他的计谋：只有一计可以让天下诸侯共同来对付项羽，那就是分封原六国诸侯，让他们以“国”的名义来参与这次军事行动，只要他们牵制住了项羽，荥阳之围就不解自破了。

这个主意乍一听还不错，刘邦也有点心动，不过当时他也有疑问：分封各诸侯真能让他们来联手抗楚吗？

这个时候，酈食其充分展示其嘴上功夫，开始发表他的长篇大论了。他首先讲了《书经》里的一段故事。他说：远古之时，有一位名叫汤的为善之王，是殷的始祖，当讨伐夏桀这个暴君并将其灭掉后，仍封其子孙在杞（今河南境内）为诸侯，以不绝夏的祭祀，这充分说明汤王是有德之人。他还说：周武王也有不断绝先祖祭祀的思想，虽然曾讨伐暴君商纣王并将其灭掉，但其后仍寻找古代圣王的子孙，予以适当封赏。然而秦可谓是暴虐之极，灭亡了六国，却不给那些王孙封赏土地，以至于全部绝了他们六国的祭祀，由此引起世人都对他不满。得民心者得天下，天下百姓不满后一旦生气，后果将很严重。

面对这样高深的理论，刘邦除了点头称赞还能做什么？

既然刘邦都点头了，酈食其也不想再浪费口舌，开始下结论了：大王应该努力寻找六国的王孙（以假充真也行），分封他们为诸侯，如此六国的君臣百姓无不对大王感恩戴德，甘愿做大王的臣民。这样一来，项羽将会成为众人之矢。

酈食其分析得有证有据有条有理，刘邦很是满意，当即点头表示要他尽快去赶制印玺。然而这个看似不错的好主意，其实是个坏主意。为什么这么说呢？我们来看张良是怎么说的。

就在酈食其日夜不停地赶制印玺期间，张良却没事可干，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就到刘邦那里串了一次门。事实证明这次看似极为平常普通的串门意义非凡，足以写进教科书了。因为张良从刘邦嘴里知道了酈食其献的“好主意”。

张良听完，很平静地说了一句：大王的事业，只怕到此就要结束了。刘邦当时正在吃晚饭，一听这话哪里还吃得下饭，赶紧放下筷子，询问原因。

这时张良拿起筷子做道具，开始对酈食其的长篇大论展开了反驳。一场精彩的正反辩论马上上演，可惜当时正方酈食其因为赶制印玺并没有在场，错过了与张良一决高下的机会。这里且把他的话主要归纳为三个反问。

反问一：从前商汤王、周武王是分封过夏桀、商纣的后裔为诸侯的，但那是有前提的，他们当时有实力掌握他们的生杀大权，能够罩得住他们。现在大王你呢？你能做到吗？

反问二：目前这些跟随大王的人为的是什么呢？还不是为了功名利禄，为了封妻荫子？如果现在就分封了各诸侯，那大家各事其主，都回家去了，还有谁来帮大王打天下呢？

反问三：就算你分封了各大诸侯，但人都是善变的，到时候他们见楚国实在太强，还不又纷纷转投项羽那里去了？那样，大王的事业不就结束了吗？

张良就是张良，他的三个反问把刘邦问得哑口无言。等他回过神来时，下达了一道命令：销毁印玺。

反间计

这时荥阳城外的楚军就像涨水一般越来越多。刘邦已把外城的兵马调到了内城，进行了最艰苦、最顽强的保卫战。然而，荥阳保卫战最大的难题就是：军中已快没有粮食了。要行军打仗总得吃饭啊，没

有粮食意味着什么，谁都明白。眼看这样坚守下去不是办法，是谋士们出彩的时候了。

酈食其想的是“坏主意”，张良暂时还没有想出“好主意”，韩信又在遥远的大西北“剿匪”，粗粗一看，刘邦手下最为出色的几大谋士关键时刻都掉链子了。种种迹象表明，注定有新人要出彩了。

对，说新人新人到，“盗其嫂”的陈平出场了。陈平一出场就教大家三十六计中一条计：反间计。他说项羽现在看似实力很雄厚，但实际他手下的人才并不很多。谋士只有一个范增，武将称得上号的只有钟离昧、龙且、季布等屈指可数的人。这时只要利用项羽多疑的弱点，用黄金做诱饵离间他们与项羽之间的关系，使他们内部自相残杀，到那时，我们便可以打败项羽了。

正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刘邦听了陈平的话后，就像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急忙捧出一箱当枕头睡了多年的金银财宝塞给陈平，对他说，剩下的事就交给你去办了。

事实证明陈平不但是“政治家”，还是“实干家”。他在楚军中大肆散布谣言，说钟离昧有造反之心。这个时候项羽充分发挥了最低能的智商，有人要造反，这仗是没法打了。攘外先安内！项羽当机立断做出决定：攻城的事停下来先缓一缓，马上派人去调查一下钟离昧将军的“政治作风”问题。

调查员风风火火地去了，折腾了一阵子，然后又风风火火地回来了。给出的结论是：根本找不到钟离昧任何谋反的证据。对于这样的结论，项羽显然很是不满意。但在没有确切证据的情况下，总不能直接给钟离昧治罪吧。但项羽想出了一个绝妙办法，两个字——“疏远”。说白了，项羽就是不再信任钟离昧了。

离间了一个钟离昧还不行，并没有达到自己预期的目的（直接把钟离昧送上断头台），陈平没有气馁，他重抖精神调整心态，把下一个离间的目标瞄准了范增。

要离间范增就不能再依葫芦画瓢，还得花大力气下狠招才行。他想出了“求和”这条妙计。

连傻子都知道，此时荥阳已陷入楚军里三层外三层的包围圈中了，想求和恐怕是痴人说梦。但痴人说梦试一下总行吧，于是，陈平以刘邦的名义，给项羽写了一封信。大致意思是说：你看打仗多没意思，劳民伤财不说，而且有家不能回，让老婆独守空房。咱们还是不打了吧，咱们以荥阳作为楚汉的分界线言和吧。

不打了？痴人说梦！项羽的反应果然和陈平预料的差不多。

别看项羽平常做事粗鲁，讲究的是一个“暴”字，总是习惯以拳头来解决问题，但你只要跟他说好的，他也并不是全不讲道理的。此次议和他明明就不同意，但出于礼貌，他还是写了一封回信。大致内容是：你的好意我心领了，但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我还是先拿下荥阳，咱们再来谈议和的事吧。

如果这封信直接交给刘邦的使者。那么议和的事也就这样简简单单地告一段落了，万分之一的机会将付之东流，陈平苦心经营的计划将彻底失败。但陈平是何等人物，他当初在项羽手下也不是白待的，项羽的脾气和性格他又岂能不知道。

果然，回信写好后，项羽说话了：来而无往非礼也。既然你刘邦亲自派人送信给我，我当然要派人送回信给你了。

当然，别看项羽平日里做事五大三粗，但此番却粗中有细，他这样煞费苦心地派心腹之人去送回信是有目的。目的简单明了：送信是假，去荥阳城中探虚实是真。

我们在武侠小说中常常可以看到这样的句子：强中自有强中手，一山还比一山高。废话不说，接下来，《三国演义》中蒋干到东吴那一幕情景喜剧马上就要提前上演了。唯一不同的是当时蒋干仗着和周瑜是老同学关系，想去做说服的工作，最后偷鸡不成反蚀米，回来时赔上了蔡瑁、张允两颗水军都督的人头了事。而项羽这次派人送信赔

上的却是“亚父”范增范大先生的人头。

送信阴谋

楚使进城后，一出好戏上演了。

刘邦首先在总导演陈平的指引下，喝了两大碗高浓度白酒，因为接下来刘邦要进行醉酒的表演。先期准备刚刚做好，时间也到了，楚使该登场了。

楚使一登场见到的情景是这样的：刘邦正红着脸在酒桌上打盹，身边东倒西歪地放着几个空酒坛子。如果楚使不是早知道他的身份，第一反应肯定是：这人是一个醉生梦死的酒鬼。

剧情继续：听到士兵的传报，“酒鬼”刘邦这才慢腾腾地睁开惺忪的睡眼问：楚使来干什么？楚使掏出信笺递上去了。刘邦这时开始表演醉拳了，他伸着颤抖的手来接，身子一个趔趄，人都差点跌倒于地，自然没有接住了。

侍卫捡起信笺恭恭敬敬地递交到汉王手上。刘邦看也没看随手就放在了几案上，然后又自顾自地趴在桌上睡去了。

这个时候陈平从后台跳到场上来，对楚使说：太王喝多了，走，我先请你吃饭去。

碍于当时条件有限，吃饭选在荥阳城里的唯一一家三星级酒店——厅堂。楚使刚落座，这个时候一担担宰杀好的鸡鸭鱼肉都挑着他身边走过，似乎生怕楚使不知道他们的食物都是上等新鲜的。当然，这个时候陈平也没闲着，走进厨房门口，大声对里面的厨师说：“酒菜挑最好的上，这个贵宾可得罪不起！”

安排好这些后，两人进行了简单的交流。

“亚父最近可好？你这次带亚父的信来了吧。”陈平开始下套了。

“什么信？”楚使果然上当。

“我不是亚父身边的人，我是项王身边的人啊。”楚使接着补充。

“我还以为你是亚父身边的人呢！”

对话至此结束，陈平拂袖而去。

陈平的举动弄得楚使莫名其妙。

他虽然心里很不是滋味，但既来之则安之，饭总得吃吧，总不能饿着肚子回去吧。接下来他左等右等，肚子上的革命早已闹得翻天覆地的时候，终于上菜了。

菜是上了，却打了折扣，什么鸡鸭鱼肉什么山珍海味统统都没有，上来的只有几盘黑不溜秋的小菜，一碗米饭再加一壶淡酒。楚使实在饿坏了，虽说这菜寒酸了点，但出门在外就将就着吃吧。

他吃了一口菜：这菜哪里是菜？不是没有盐味就是咸得不能入口。他吃了一口饭：这饭哪里是饭？带着一股浓浓的酸味。菜吃不得，饭也吃不得，最后只剩下酒了。他喝了一口酒：这酒哪里是酒？连白开水都不如。

楚使不是傻子，自然知道这跟厨师的手艺没什么关系，他明白自己被人忽悠了。按陈平前后的态度对比，作为亚父身边的人和作为项王身边的人所受的待遇就是不一样，简直是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看样子饭局是没法再继续下去了，楚使愤怒地冲出了饭馆，马不停蹄地出了城。把城里的所见所闻都如实向项王进行了汇报。

范增之死

接下来的事就很简单了，项羽听了楚使的话，对范增的态度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这一转就转出大事非来。

这个时候的范增还蒙在鼓里，他不顾年老力衰，不停地劳碌着，

不断地出谋划策，希望早日攻下荥阳来。而项羽此时心思并不在攻城上，原因是：范增的事还没有调查清楚。

攻城攻得好好的，怎么就停下来了呢？范增坐不住了，就去问项羽。见了面他就直话直说了：现在乘敌人粮道被破，正是进攻荥阳的良机，一旦错过了，就不会再来了。

你直，我比你更直。项羽这回丝毫都没有给“亚父”面子：我就不听你的，看你怎的？这样的语气已经很严重了，类似与你唱反调的赌气行为一样，你要这样，我偏生就要那样，反正就是要和你对着干。

君臣之间说这样的话明显是一种极为不信任不满意的态度了。这一句也罢，项羽生怕范增没弄明白似的，末了还补充了一句：只怕我一进荥阳城，被人卖了我还帮人家数钱呢！

范增开始还被项羽的话弄得莫名其妙，但后面这句话就算是傻子也明白什么意思了。他没料到项羽居然还会对他起疑心，心中很是失望，便借口“天下大事已定”为由要“告老还乡”。

其实他这完全是试探项羽之意，要他迷途而返，消除对自己的误会。但令人感到意外的是项羽当时嘴巴像贴了膏药似的，连一句挽留的话也没有。这下范老头子下不了台了，说出去的话如泼出去的水，收是怎么也收不回了，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了。开始这几天他走得很慢很慢，目的只有一个，希望项羽能来追他。在他的内心，是多么希望能帮他打下天下后，功成名就时再荣归故里。

然而他没有等到“萧何月夜追韩信”那动人一幕，多少次他回回头看走过的路，就是看不见他想要等的人。终于，范增绝望了。

他当初参加革命时，家乡人都对他一大把年纪还有这种举动表示很不理解。因此，封了历阳侯后，他便派人到家乡去报喜，那是他人生中最风光的时候。可现在却这样灰溜溜地回去了，他这张老脸往哪里搁？那是怎样的一种绝望、悲愤、痛苦、无助和苍凉？

精神上的打击，加上奔波的劳累，走了不到半个月他日益消瘦不

说，而且身上还长了个小红疮。别看一颗小小的红疮并不起眼，但就是这样一颗小小的红疮却要了范老先生的命。

当时路上医疗条件有限，再加上范老先生心中始终放不下那个结，这颗红疮随后如雨后春笋般猛长，最终范增就是因为这颗大红疮的破裂带着无限遗憾含恨而去。

人生如白驹过隙，忽然而已（《庄子·知北游》）。仅仅是“忽然而已”，一切的音符便戛然而止。一切的构想、激情、生命，都成灰烬。他临死前终于感悟到了，原来他苦苦追寻的功名利禄如过眼云烟，如白驹过隙。追了一辈子，求了一辈子，那又如何？还不如快快乐乐开开心心地过好每一天。

可惜他明白得晚了点。

第二十章 丧家之犬

化悲伤为力量

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

很早的时候曾经看过一个笑话，一小孩问爸爸，这两句话是什么意思，文盲爸爸的回答令人忍俊不禁：年少的弟弟不努力读书，年长的哥哥就会很伤悲。这虽然是一个笑话，但从另一个侧面说明，不管做什么事都得“努力”做好，免得将来“徒伤悲”。

范增死后，项羽终于体会到了什么叫“伤悲”。人就是这样，拥有时不懂得珍惜，失去了才知道后悔。

还好，痛定思痛的项羽终于从梦中惊醒过来。他明白了这一切原来都是刘邦的反间计作怪。虽然有点迟了，但好歹还算是悬崖勒马。这个时候他又表现出果断英勇的一面，把钟离昧等人都招来，用很真诚的语气向他们道歉。这对一向心高气傲的项羽来说是需要勇气的。既然项羽都如此了，那些部将也都个个感动得一塌糊涂，纷纷表示会全力攻汉。

应该说项羽的及时醒悟为时不晚。他此时就像是一只发怒的狮子，发誓一定要把刘邦这只羔羊吞进肚子里去。冰释前嫌后，钟离昧等人对荥阳进行了疯狂的大轰炸，那架势就好比美国轰炸伊拉克一样，一个猛攻猛打，一个默默地挨打。刘邦的日子更加不好过了，因为城门随时都有被楚军攻下来的可能。

这时张良和陈平等谋士也黔驴技穷了，眼看这回真到了“山穷水尽”，一个人的出现却让刘邦“柳暗花明”起来。

这个人的名字叫纪信，他和刘邦是老乡，据说也是最早跟随刘邦的人，当年还亲眼目睹过刘邦斩那条白蛇的义举。纪信站出来后，

就“扑通”跪在地上一个劲地恳求刘邦：“大王，您先逃出城去吧，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逃，刘邦早就想过千万遍了，但问题是城外被项羽围得里三层外三层铁桶似的，天空连一只鸟都飞不过去，他想逃又咋逃呢？纪信既然敢站出来说能逃，自然是有办法了。

他的办法只有两个字：诈降。诈降的方法很简单，让人扮成汉王的模样去诈降，迷惑敌人，然后汉王乘机逃走。

好主意！只是谁愿意来做这个“替死鬼”呢？纪信没有让刘邦去找人，因为他愿意承包这份苦力活。

牺牲自己的生命去救别人，这叫舍己救人。从这一点来看，纪信的思想品德的确是很高尚的，虽然他当时的解释很坦然、很平静，也有点理所当然：城破了臣也是一死，如果我一人之死能换取千万人的性命，那么我这一死也就很值得了。他果然不愧是跟随刘邦最早参加革命的人，在长期的革命生涯中，练就了高人一等的人品。

有了纪信甘当替死鬼，陈平胸中那点原本快用完的才华突然又迸发出来一些灵感来，他眼珠那么贼溜溜地一转，居然想出了突围的万全之计。从事后来看，陈平在这场荥阳保卫战中立了大功，风头直盖过了大军事家张良。

项羽接到刘邦送来的“投降信”后，脸上顿时像盛开了一朵花。他大笑起来，这笑声震天动地，直透云霄。

真假难辨

《西游记》里面有一个真假孙悟空的故事情节：两个孙悟空长得一模一样，无论从外表和声音都察觉不出丝毫破绽来。这连他师傅唐僧都没法分辨。《红楼梦》里也有这样的一句话：假做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刘邦诈降成立的前提就是弄了一个假冒他的纪信来做替死鬼。

不过这个假不是说纪信打扮得跟他一模一样，连项羽都分辨不出来，被他蒙混过关了，他这个假只是幌子。为什么说只是一个幌子呢？我们接着看故事吧。

投降这一天选择在晚上。

准确地说是一个漆黑得伸手不见五指的晚上。公元前204年5月的那个晚上，紧闭了数月之久的荥阳城门终于在一声“吱呀”声中打开了。清脆的声音惊醒了钟离昧，他睁开惺忪的睡眼后，知道激动人心的时刻终于来了。此时，楚兵们高举的火把照亮了漆黑的夜空。先期出来的是一群老弱病残和妇女，稀稀落落，走了大半夜，一直持续到天亮，不要以为刘邦这边的效率太低，这是他们的金蝉脱壳之计！

煮熟的鸭子飞走了

天快蒙蒙亮的时候，刘邦的投降仪式正式开始了。几个没精打采的士兵耷拉着脑袋缓缓推着一辆雕有龙凤花纹的龙车出来了。龙车虽然慢得像蜗牛爬步，但在漫长的等待后，车越来越近，透过薄薄的车帘，刘邦的头影若隐若现。

“汉王投降了！汉王投降了！”楚军开始欢呼起来。对于他们这些始终跟随项羽征战在第一线的战士来说，刘邦的投降意味着解放，而解放就意味着功成名就，可以封妻荫子，可以告老还乡，可以安享晚年……这些正是他们拼死拼活所盼的结果啊。

到了营地，龙车戛然而止，楚军都停止了欢呼，个个屏息敛气，都翘首期盼这一历史性的时刻。然而，辇车里的汉王就是不见有下车的意思，空气仿佛凝固了一样，气氛有点压抑。于是有人把这个情报及时向项羽汇报了。

项羽一听火冒三丈，于是亲自走到龙车前扯下龙车的屏帷，把那“刘邦”从辇车里轰了出来。

事实证明，假刘邦的易容术并不高明，除了有几分朦胧的相像

外，真伪一看便知。正在项羽不可置信，楚兵们面面相觑时。假冒刘邦的纪信开始说话了：“项羽老匹夫，你中计了，真正的汉王早从后门脚底抹油，溜之大吉了，他们现在已走远了，你们想追也来不及了，哈哈哈。”

这是他最后的笑声，因为随后项羽为他安排了火葬。

煮熟的鸭子就这样飞走了，留下的仅仅是遗憾和感叹吗？

荥阳内变

刘邦走之前，把守荥阳的将领安排了一下，主将是周苛，副将是枞公和魏豹。这个魏豹想必大家都不陌生，他是典型的“势利主义”者。项羽强的时候跟项羽，刘邦强的时候跟刘邦，项羽再强的时候又回到项羽身边。总之什么叫“见风使舵”，问魏豹就是。

彭城之败，魏豹的出尔反尔惹怒了刘邦，盛怒之下他派出手下精英人物韩信带兵去平定魏国。韩信不负众望，成功偷渡黄河后，便如入无人之境把魏豹的防守冲得七零八落，最后又活生生地把魏豹生擒过来。这下魏豹的待遇就和以前有天壤之别了，以前刘邦敬你是一个诸侯，是一个大王。现在呢？回敬你是一个阶下囚，一个败军之将。

虽然刘邦并没有把魏豹给关起来，但他的家人却为此遭了殃，他们的身份一夜之间由贵族变成了奴仆。巨大的反差使魏豹从此变得消极多了。因此在这场荥阳保卫战中，他和手下那点屈指可数的魏兵成了最悠然自得的人了，城破与不破，好像都不关他们的事一样。刘邦逃走时，他主动请缨留下来坚守荥阳，说是愿为国捐躯，报效国家。他说得好听，其实是不想再跟在刘邦屁股后面，整天看他的冷脸白眼。人最终是留下来了，但面对防守他很是不上心，与其他人都拼命去守城不一样，他每天饮酒作乐，消磨时光。

当然，这其中还有两个让魏豹对刘邦耿耿于怀的原因：

第一，刘邦害死了他的老母。

当然，这个害死是间接的，魏豹落井下石后，其老母心里就有感觉了：魏家世代代为王亲贵族，怎么一夜之间就变成这样了呢？郁郁寡欢中，她不久就含恨而去了。

母亲的死给了魏豹极大的打击，他的泪水中不仅是伤悲，还包含着仇恨的种子。

第二，刘邦抢了他的女人。

魏豹后宫佳丽虽然说没有三千，但也至少有好几百吧。但他最宠爱的却是一个叫薄姬的女子。魏豹成为阶下囚后，薄姬被好色的刘邦瞄上了，很快就被刘邦夺去了。并且刘邦在逃跑过程中还不忘了这个美人，把她一起带走了，由此可见刘邦对这位美女的喜爱程度。

因此，面对项羽的猛攻。魏豹明义上是在喝酒装醉，但实际上却在内心思考着下一步该怎么办？或者说，在反与不反中他还在挣扎。

按他“势利主义”的风格，此时再投靠项羽就是呗。但问题是，他的家人现在都还在城里，贸然去投，且不论项羽能不能再接受他的“三进宫”，让周苛他们知道了，他和他的家人也没有好果子吃。弄个万权之策才好，这是魏豹心里的真实想法。

然而，就在魏豹“暗自密谋”时，周苛和枞公也不是吃素的，他们对魏豹反常表现表示了强烈的关注。关注之余，周苛和枞公两人还忙里偷闲，进行了一次紧急政治磋商，两人商议的结果是：与其等魏豹来造反，不如先下手为强，把他干掉再说。

于是，第二天晚上，周苛派人把正在喝酒的魏豹叫到了自己的帐中。到了之后，周苛和枞公的分工很明确。枞公负责接待工作，又是弄茶水又是切水果，随后就和他探讨起战局的事，两人越谈越来劲，大有相见恨晚之意。周苛没有那么多废话，拔出刀，手起刀落，就地解决了魏豹。

除掉了魏豹后，荥阳城里暂时没有了不和谐的音符，周苛和枞公的防守更加严密起来。然而，在项羽猛烈的炮火攻击下，岌岌可危的

荥阳能坚持多久呢？还有那已经逃离虎口的刘邦会对自己的军事重地撒手不管么？答案是否定的，我们且来看刘邦如何出招。

第二十一章 逃出个未来

“围魏救赵”解荥阳之围

刘邦逃到成皋后，听说纪信已被项羽动了火刑，他自然很是悲愤。更为重要的是周苛和枞公还在坚守，这让他不得不去救援。就在他要发兵相救时，一个姓辕的书生来献计了。

他一针见血地指出，敌强我弱，贸然去救荥阳并不太妥。随后，他给刘邦献出了“围魏救赵”之计。刘邦对这个计谋很满意，立马就付之于实际行动。他带领众将士出武关，直奔宛洛而去，做出进攻项羽老巢彭城的迹象。

此时项羽身边只有钟离昧和龙且几位猛将了，大谋士范增已被陈平的反间计给弄掉了，已经没有像样的谋士来给作战略分析和战略部署。事实再次证明，项羽的四肢比大脑发达得不仅仅是几倍这么简单。他一听说刘邦出了武关，直奔宛洛，可能要对他的老窝彭城再度开涮，二话不说，带兵火速救援去了。

荥阳城中的周苛和枞公本来已支撑到了极限，眼看就要守不住了，不料项羽大军一夜之间走了个精光，直呼神灵保佑。

项羽急着去算两人之间新老旧账，刘邦却根本就不给面子。来找我算账，需得过我在宛洛设下的三道机关。这跟武侠中的闯关大同小异，据说少林弟子要想出师门就必须闯过铜人十八阵。每一关凶险万分，能闯过去着实不容易。

这下我们来看刘邦布置的三道机关：第一道关其实很简单，只是一道两丈宽两丈深的壕沟，沟里灌满了水，再加一点其他的暗招子而已。第二道关看似更简单，是树木做成的栅栏，绑扎得密密麻麻。第三道关肯定不简单，是高墙巨石做成的壁垒，易守难攻，可谓是关中

之重。

项羽既然来了就没打算回去，就来闯关了。

第一关，不就是两米宽两米深的壕沟吗？项羽命手下的木工队上去，用超级大木板往壕沟上那么一搭就完事了。

也许是第一关闯得太容易了，项羽对第二关的栅栏估计不足，那栅栏里设有机关，一震动那些密如雨的箭便直射过来，那些身先士卒的先锋队员刚踏过木板，顿时都成了刺猬。项羽吃一堑长一智，叫士兵们都拿着盾牌匍匐前进，费了不少人力物力资源总算过了第二关。但这一关损失着实也不小，光死人就把那条壕沟给填平了。

终于到了第三关了。面对高墙壁垒，这对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的项羽来说也不值得大惊小怪。然而，就在项羽准备“一本道”地进行第三关攻坚战时，张良“三步走”搞定的第二号人彭越出场了。他乘项羽闯关之际，就开始从项羽身后捅暗刀子，他突然发兵一举拿下下邳（这个下邳就是张良当年刺杀秦始皇未遂而隐居的地方）。攻下下邳也罢，关键是他还杀了项羽的大将薛公。薛公虽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人物，但这对项羽来说是一种极不礼貌的挑衅行为。

挑衅他的威信，这对项羽来说是绝对不能允许的。

比泥鳅还滑的彭越

彭越这个人前面虽然已经提过，他既然是张良“三步走”计划的第二步计划要搞定的人物，自然不是简单的人物。

先来简单地概括一下彭越这个人。彭越出生于贫困的农民家庭，少年时曾作为渔夫在巨野的沼泽里打鱼为生。后来见打鱼的生意实在难做，便借着打鱼的幌子，做起了打家劫舍的强盗勾当。杀人放火、奸杀淫乱无所不干。他因作风硬，下手狠，本事高，被人称为“拼命三郎”。再后来全国上下处于一片革命春风中，他也顺应形势的需要参加了革命，只不过他打上了革命的幌子，依旧守在他的地盘上，哪里也

不去，别人也休想来找他的麻烦，否则就有好颜色看。

说白了他就是巨野一带的土霸王。

还好，这种逍遥的霸王生活并没有维持多久，因为齐国的大将田荣对项羽在“英雄大会”分封的事不满（他没有被封为王），起兵反对项王。彭越也许是土霸王当久了，觉得很不过瘾，就忍不住出山了。田荣见他是一个人才，便对他委以重任。彭越也知恩图报，帮田荣立下了不少战功。

后来，项王来齐地“剿匪”，田荣死于非命。彭越正走投无路时，接到了刘邦抛来的橄榄枝。就这样，一个有情一个有义，两人玉手一牵——确定了君臣关系。因此，在项羽使劲攻荥阳时，作为真心归降刘邦的彭越来说，他也没闲着，充分发挥了流氓草寇的光荣作风，在外围跟项羽打起了游击，今天偷你的粮食，明天打劫你的军饷，后来拔你的营寨。总之让你吃饭饭不香，睡觉觉不安。只是当时项羽全力对付刘邦，哪里有时间来和他计较呢！这让彭越的胆子越来越大，听说项羽被刘邦骗到宛城去了，他乘机机会来了个大动作，一举拿下了下坏。

项羽这下不干了，他掉转兵马又来攻打彭越。

彭越算是摸到了老虎屁股了，他手下就那么点人，怎么敢跟项羽硬碰硬呢？

打不起躲不起么？彭越充分发挥了他“游击战术”的风格，跟项羽玩起了捉迷藏。今天躲到这里，明天躲到那里，反正越是深山老林他就越喜欢钻，据说从此他的绰号由“拼命三郎”变成了“钻山豹”。项羽正在气头上，开始还不惜一切代价去追，但追了一阵才悲哀地发现，这样追下去的结果只有一种——竹篮子打水一场空。

这样折腾来折腾去，项羽在不知不觉中已错过了楚汉之争的优势期，从此以后他由主动开始变为被动了。他现在只凭着自己亲手操作的这辆不断奔跑的马车在前进，哪一天这辆马车耗尽了最后一点力

量，那么也就是一个时代终止的时候到了。可惜这一点当时项羽并没有察觉出来。

倒是钟离昧有点醒悟，他对项羽说道：“跟彭越捉迷藏咱玩不起啊。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行行行……我知道你想说什么，这游戏咱不玩了，咱抓大鱼刘邦要紧啊。”项羽的头脑经过钟离昧一提醒终于开窍了。

但问题是彭越和刘邦他们好像心有灵犀，项羽不陪彭越来玩捉迷藏，刘邦又接着陪他玩捉迷藏了。

项羽再度马不停蹄地赶到宛城时，刘邦躲到成皋去了。

项羽的头脑既然已经开始开窍了，难免不会继续开窍。他静下心来简单地分析了一下目前的局势，最终觉得没什么好地方可去了，便决定继续围攻荥阳。他当时的想法还是不错的，这荥阳是刘邦的军事重地，攻下来对本军的士气和实力的增长都有很大的帮助。

事实上证明项羽歪打正着，这随手一招却是奇招。周苛和枞公自解了围，便开始了灾后重建工作，在接到上级的救援物资后，他们终于摆脱了饥不果腹最低温饱线。正在他们要大力发展生产，奋发图强准备有所作为时，项羽的“回马枪”打了他们一个措手不及。项羽的大军杀到城下时，他们正在恢复生产重建家园中，等明白是怎么回事时，项羽的大军已经开进了城里，而周苛和枞公也理所当然地成了阶下囚。

据说攻下城后，一向以嗜杀活埋著称的项羽突然大发善心（也许是范增的死给他的影响），还想把骨气很硬的周苛和枞公两人拉到自己麾下，于是和颜悦色地对他们两个人进行了劝说工作。但项羽好话说尽，承诺也给了不少，非但没有感动周苛和枞公两人，反倒还得到了两人一阵暴风骤雨的唾骂。结论是：想叫他们投降，白日做梦。

项羽最后不得已只得再练练手艺了。周苛被扔进锅里煮了，而枞公死得就痛快些，他是被直接杀头的（这还是项羽大发慈悲所赐）。

项羽攻下荥阳后，士气大振，接着挥师向刘邦的所在成皋进军了。

荥阳的突然失守让刘邦感到无比的震惊，在他眼里荥阳一直都是固若金汤，连荥阳都破了，那么成皋呢？刘邦不敢再想后果，对于几番死里逃生的他来说，凡是涉及“风险”两字的事情，他不会也不敢再亲自去体验了。于是，他选择了悄悄地离开，走时只带上了一个贴身保镖——夏侯婴。

他一走倒是没有什么，可就苦了那守城的军士了。眼看项羽的大军就要杀到城下来了，众将便都去找刘邦来商议破敌之策。直到这时他们才知道刘邦早就带上亲信夏侯婴走了。既然刘邦这么仁慈心善不给别人添包袱，守城的其他将领也就都跟风了，并美其名曰：去保护汉王。众将走得差不多了，后知后觉的成皋另一员守将英布这才明白是怎么回事，他也不是省油的灯，二话不说，闪人要紧。于是等项羽大军来到成皋时，这里俨然成了一座空城。

项羽这驾一直高速运转的马车，在成皋暂时停下来，有了修心养性的机会了。

微服私访

清朝乾隆皇帝的几次微服私访在历史上很著名，至今仍为人津津乐道。而最早微服私访的创始人可能就要追溯到楚汉时期的刘邦身上了。当然，刘邦这次微服私访，完全是无心插柳所致。

下面我们来看看这段精彩的故事。

刘邦自“不辞而别”离开成皋后，他和夏侯婴两人向韩信和张耳所在的修武县逃去。而自从出兵平叛了魏国的“势利小人”魏豹后，韩信就一直在扫除不服从刘邦的各诸侯国。灭魏平赵后，随后燕王臧荼也很识时务地归降汉朝，唯有赵国还在拉韩信的后腿。他当时听了李左车的建议，再加上自己的军队也确实到了体能的极限，便在修武和齐地遥相对应，打起游击来。

从成皋逃出来后，刘邦和夏侯婴没有好地方可去，韩信所在的修武县成了他首选的落脚地了。两人跋山涉水到达修武县后，对视了一眼，都哈哈大笑起来。原来这一路风餐露宿日夜奔波，两人都胡子拉碴，满面风尘，早已遮住了原来的真面目了。

这样让手下将士看了岂不笑话？刘邦没辙了，当晚就在街上随便找了个人家休息。第二天一大清早，睡好吃饱的他便带着夏侯婴直接就往韩信大营里闯。到了营里，韩信非但没有给他接风洗尘，而且理都没有理他。原因很简单，韩信还没起床。他不但正睡得香，而且还把印信兵符放在床边的茶几上。

冷落了刘邦，后果很严重。他拿起韩信的印信兵符到帐外，便把营中各大将领召集过来。他把士兵们的头衔和职位都稍稍调动了一下，然后分派到各营中去。本着头衔和职位大抵不变的情况下，顺应形势地给他换了个管辖部门而已。

韩信点兵是多多益善，而刘邦点兵却是公私分明。

调理完毕后，此时韩信和张耳已从睡梦中醒过来向刘邦负荆请罪。

于是，刘邦当着韩信和张耳的面，给他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政治课。他说：你们的防备太松懈了些，巡逻的人数明显不够，这样敌人来偷袭就不妙了。再说太阳都照在屁股上了，你们两个作为主帅的却还在睡觉，连印信兵符这样重要的东西都乱丢乱扔，如果有敌人突然来袭，就不仅仅是丢兵符这么简单的事了，连脑袋也要搬家的。

上完政治课后，刘邦做出了这样的决议：张耳率本部回赵地镇守。韩信招募一批兵马，日夜操练后迅速攻齐。而驻守在修武的士兵全都留下来归他管。说白了这个决议就是假戏真做，真的把韩信的兵权给夺过来了。

刘邦就是刘邦，他的小算盘打得就是好，张耳去赵地，可以镇住那里不时发生的小暴动，也可以和他形成掎角之势，这在战略上很重

要。韩信可就可怜了，他的兵被刘邦夺去了，还得去临时招兵买马，然后还得亲自去给他们进行“魔鬼似的军训”，最后还要以最快的速度去平定齐地。

当然，刘邦之所以这样做，也是情非得已的。他从成皋走得太匆忙太慌张了，只带着贴身保镖夏侯婴。他知道他手下那些的良臣猛将们很快就会像跟屁虫一样跟到这里来。那个时候他们肯定会对他的“贪生怕死”颇有怨言。的确，当时他的行为不太光明磊落。但如果自己拥有修武军马全指挥权那就不一样了，有了这么多士兵做后盾，就可以向众将展示其超一流的组织能力和号召能力。到时候谁还敢小看他？

我们不得不佩服刘邦，他果然料事如神，那些随后跟风而来的众将们，本来个个都窝了一肚子的火，无不在心里埋怨刘邦薄情寡义，但看到他一夜之间又兵强马壮，拥者如蹙，无不对他刮目相看，打心里对这个流氓主子更多了一分敬意。

政治会议

待众将领汇集到修武后，刘邦顺应形势的需要及时召开了一次政治会议。会议的目的：确定下一步的行军路线和行动方针。这次会议充分贯彻民主自由的精神，刘邦引出本次会议的议程后，众将领便争先恐后地发言了。

于是，在怎么对付楚军的问题上形成了防守反击派和主攻派。

首先我们来看防守反击派。防守反击派的理由是：楚军本来就强大，现在连克荥阳和成皋（其实是兵不血刃），士气正旺，现在主动跟他们去交锋，无异于鸡蛋碰石头，自不量力。

防守反击派的行动方针是：避其锋芒，击其惰归。其代表人物是夏侯婴和卢绾。夏侯婴自从彭城逃难一来，就一直陪在刘邦身边，后来又陪刘邦经过了荥阳和成皋两大胜利大逃亡，对逃亡的凶险深有体会，因此，他不主张再和项羽硬碰硬了。还有和汉王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卢绾，卢绾当年虽然和刘邦是同穿一条裤子的人，大字不识几个，

但在革命道路磨砺中，好歹也学到了不少知识，比说这句“避其锋芒，击其惰归”就是他提出来的。

由于卢绾和夏侯婴两个人一个是小时候的贴身保镖，一个是现任的贴身保镖，刘邦对这两人宠爱有加，他们的防守反击战术思想一提出，便禁不住频频点头，大有当场就批准的迹象。

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主攻派人物再不闪亮登场就没机会了。

主攻派的理由是：楚军与我军长期交战，被我军牵着鼻子长期走，已是一支疲惫之师，到了强弩之末；荥阳和成皋是我军的军事重地，现在把它们夺回来，既能鼓起大家的信心，又可以狠狠地打击项羽。

主攻派代表人物：樊哙和陈平。

主攻派的代表人物也是重量级的，他们丝毫不比防守反击派的人物逊色。樊哙是刘邦的连襟，战功显赫，是刘邦麾下一员不可多得的猛将。而陈平自从弃暗投明后，在荥阳保卫战中立下汗马功劳。首先他使用“反间计”干掉了楚军的大刺头范增老儿，然后又利用“真假刘邦”计使刘邦从死亡线上逃出来。因此，此时的陈平在刘邦心目中的地位是相当高的。如果非要说得更确切些，他目前已排在刘邦手下谋臣第四的位置。前三位想必大家都知道，他们是萧何、张良、韩信。

两边都是重量级人物撑腰，这下可苦了刘邦。他站在一个十字路口，竟不知道该如何选择。

就在防守反击派和主攻派进入相持阶段，刘邦左右为难时，中立派顺应形势顺应潮流诞生了。在这种情况下，中立派最好。他可以轻易得罪任何一方的人。中立派的理由是：既然攻又不能放手去攻，守又不能消极去守，那就攻守结合，边攻边守，边守边攻，既可养兵秣马，又可以骚扰打击敌人。一举两得，何乐而不为呢？

因此他们建议：大部队按兵不动，养精蓄锐，以待天时；派少数人迂回到楚军后背去使暗招子，扰乱敌人后防。

中立派代表人物是：郑忠。郑忠一直是个默默无闻的人，按理说他的计谋谁也不会听。但问题是他很巧妙地照顾了防守反击派和主攻派两方人的颜面，因此，他的理论一出台，刘邦就像抓到一根救命稻草，欢心鼓舞。

刘邦做出了这样的决定：大部队停留在这里，养精蓄锐。由卢绾和刘贾率两万人马，从白马津渡过黄河，深入楚军后方，与那里的玩游击战术的彭越彭大将军联手。

旨意是：杀人放火，强取豪夺，奸淫污秽，让这一切的后果由那个地盘的主人项羽来买单。

于是这次政治会议就这样戏剧性地收场了。会议的结果虽有些中庸，却是当时根据形势做出的最佳战略方针。

第二十二章 进退两难的项羽

后方被捅了娄子

这次会议结束后，卢绾和刘贾率领两万人潜入楚地腹部，很快就与一直在那里搞“游击战”的彭越彭大将军会师了。彭越本来已查到楚军的粮草辎重就在燕郭西（今河南延津东）一个超级偏僻的大山坳里，只是他正愁手下的兵力不够，不敢贸然下手。卢绾和刘贾的到来无异于雪中送炭，三个人聚在一起做了个简单商量后，便决定马上采取行动。

三人分工很明确。彭越熟悉地形，负责放火（烧辎重）；卢绾和刘贾在外面等着，负责杀人。

在一个夜黑风高的夜晚，彭越带领手下神不知鬼不觉地摸到了那个超级偏僻的大山谷里。此时深更半夜的，楚军都在营帐里呼呼大睡，哪里有什么防备？等大火烧到屁股上来了，这时的楚军才惊醒过来，于是粮食不管，先逃命要紧！

想逃命？没那么容易。彭越表演完毕，这个时候就看卢绾和刘贾的表演了。结果是除了极少数腿脚长的，绝大多数楚军都成了刀下之鬼。

这次被偷袭对项羽的打击是很大的。前面我们已经说过，粮道被毁意味着什么，不言而喻。彭越这时也充分展示其悍将的作风来，他并没有小富即安，马上再向楚地其他地方进军。很快睢阳、陈留、外黄等十七座城镇（均在今河南商丘以西）就由楚旗变成了“彭”字大旗。这一下事情可就闹大了，后防的危机直接关系到前方的战局。项羽在成皋坐不住了，他决定亲自带兵去平叛。

问题马上就来了，他去平乱，那谁来守成皋就成了一个大问题。

范增去了后，此时已没有人为他出谋划策了，一切的事情都要他来裁决。现在被他视为左膀右臂的两员大将是钟离昧和龙且。

钟离昧现在已经镇守在军事重地荥阳，肯定是不能考虑了。龙且作风硬朗，办事果断，很有他的风格，倒是不错的人选，但项羽早已把他定为此次出征的大前锋了，那么也就不能考虑了。其他还有一些猛将，比如说季布等人，但问题是他们明显四肢比大脑发达，叫他们守城未必守得住。想来想去，项羽最终把守成皋的大将选定为大司马曹咎。其实项羽选曹咎担此大任，并非因为曹咎有惊天动地之才能，而是为了感恩。当年项羽跟随他叔父项梁隐身于栎阳县时，项梁被仇家妒恨，把“莫须有”的罪名一扣就让他锒铛入狱了。而项梁和曹咎是老相识，正巧那时曹咎在那监狱当监狱长，于是他写了一封信给当时相当于司法厅厅长的司马欣，那司马欣碍于情面当时把项梁给放了出来。

眼下没有合适人选的情况下，项羽玩起了知恩图报。他把曹咎封为主将，把另一位大恩人也就是原汉中三王中的塞王司马欣和翟王董翳定为副将，共同来守成皋。

他给了曹咎最为稳妥甚至可以说是稳操胜券的办法，四个字：坚守不出。并跟他约定为半个月期限，只要坚持半个月，项羽击败彭越就回来救场。

事实证明项羽就是项羽，他的剑光指到哪里都是战无不胜的，这次也不例外。彭越连夺十七城，他还来不及高兴，就惊愕地发现项羽的大军已经攻到自己所在的外黄城下了。都说一物降一物，别看彭越平日勇猛异常威不可当，但在项羽面前就像一只病老虎一样，哪里还有半点生机？他默默地躲在外黄城里打死也不敢出城跟项羽来比个高低。

项羽可不吃这一套，他大手一挥，楚军开始了攻城。城破了脑袋就得搬家。彭越虽然不敢出城迎战，但防守却一点儿也不马虎。第一天在攻防战中，双方伤亡都很大。

项羽眼看这彭越还有点斤两，便亲自来指挥攻城。

这下彭越终于体会到项羽的强大了，因为外黄城已有好几处松塌破裂的迹象，幸好在这个关键时候，老天帮了他一把。天黑了，项羽也没有察觉到外黄城已危如卵石，只要再强攻一阵就会大功告成了。他很懂得体恤士兵，不打算让士兵们饿着肚子在这黑灯瞎火中继续工作，当即鸣金收兵。

这却给了彭越逃生的机会，在三更半夜时，他带领手下的士兵，进行了突围，黑夜中楚军的防守力量毕竟有限，很快就让彭越的人马冲出了包围圈。等睡梦中的项羽惊醒过来，带领大部队去追时，彭越早已跑得没有踪影了。

项羽追不到彭越，便把怒气撒到了外黄的百姓身上。坑杀的首要条件就是要把人都集中起来，于是项羽命人在外黄城里四处张榜。榜里的内容简单易懂：城中百姓，凡是男的十五岁以上一律到城东集合，违令者斩。

小小少年救了数万百姓的性命

外黄百姓又将面临一场前所未有的浩劫。

看了榜单后，城中百姓就人心惶惶了。项羽的残暴大家都有所耳闻，他们早料到项羽下一步将要干什么了。就在外黄百姓到了最危险的时候，混乱的人群中出现了一个十二三岁的白衣少年，这个小孩的出现不经意间改变了外黄百姓的命运。

这个白衣少年并没有像其他少年侠士一样，手里提着一把明晃晃的剑，而是赤手空拳地直接去找项羽。他风度翩翩地到了楚军营前，面不改色心不跳地说，他要见项王一面。楚军守门士兵见这少年气派不凡，心中都暗暗称奇，便问他想见项王干什么。少年说他要为项王出主意。

自从范增死后，项羽身边几乎就没有人再为他出主意了，什么事

都靠项羽自己来拿主意自己来做裁决。现在虽然只是一个乳臭未干的小孩说要献主意，但饥不择食的楚军士兵还是破例把他带到了项羽帐前。

项羽一听有个小孩来求见他，亦是大感好奇。让小孩进来后，项羽便直截了当地问他有什么事求见。

这个时候小孩开始了个人表演。他首先对项羽进行了一番夸奖，说他如何如何英勇，城中百姓如何如何仰慕他，城中百姓都在欢迎他的到来。项羽一听飘飘然起来：既然城中百姓仰慕我，为何我来攻城时他们还要给城里的士兵帮忙防守呢？

少年说：彭越那蛮人入城后，城中百姓慑于他的淫威不得不屈服他。但百姓只是应付他们，彭越知道守不住才连夜逃走的。这是百姓在暗中相助大王啊。如果连支持大王的百姓也坑杀了，这是违背天理啊。他还说：城中百姓现在手无寸铁，要杀要剐悉听尊便，但如果大王真的这么做了，外黄城外的百姓如何看你，天下的百姓又如何看你？如果是这样，这天下又有谁敢归顺大王您呢？得民心者得天下，大王难道不想得天下了？

少年的话彻底征服了项羽。这次他非但听从了这个毛头小子的建议，还赏给了他不少银两。可以说这是项羽一生中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对别人“逆耳”意见的嘉奖。就这样，外黄城里一个小孩救下了城里成千上万百姓的性命。

正是因为项羽态度的转变，在得到广大老百姓的支持的情况下，他不久就把彭越夺去的十几座城邑给夺回来了。

只有十五天的时间

彭越把项羽吸引过去后，对于一直苦苦等待的刘邦来说，他知道他等的机会终于来了。这是重新夺回成皋的最佳时机！项羽的前脚刚走，刘邦就到了成皋城下。

当然，刘邦之所以这么急着夺成皋，还跟酈食其的献计有关。

当彭越在项羽后方搅得一团乱，项羽准备去平叛时，酈食其说话了。他一针见血地指出了项羽当初攻下荥阳却没有去夺取敖仓粮道，这是一个很大的失着。他把楚汉相争比喻成一盘棋，棋局现在已到了中盘。但项羽的这一失着可能是致命的。随后他提出，应该抓住项羽的失着给他狠狠的打击，先想方设法重新夺回成皋和荥阳，占有敖仓粮道，凭借成皋之险，控制太行山，占据蜚狐口，守住白马津。这样一来项羽连进军汉中的想法想都不敢想，因为那样他的后路怕被我汉军拦腰切断了。

应该说这番军事分析还是很有道理的。也许是上次那印玺事件激励了他，总之他想将功补过，所以这一次出马前把问题思考得也就比较全面了。刘邦也认为乘项羽不在成皋是最好重夺的机会，一旦失去了这个机会，只怕就永远没有这么好的机会了。

汉高祖四年（公元前203年）十月，刘邦率兵渡过黄河，攻打成皋。由于有了准备，刚开始，曹咎的防守还是很到位的。刘邦连攻了几天，非但没有取得进展，还损失不少人力物力。

刘邦也不是普通人，他知道项羽定半月之期并非空穴来风，项羽的强大他不止领教过一次了，彭越再厉害，比起项羽来说还是有差距的。他知道如果不在这半个月內拿下，只怕就永远都不可能再夺回成皋了。

就在刘邦苦思破敌之策时，张良和陈平这几个超级大谋士也不是吃白饭的。他们两人联手向刘邦献出了“激将法”。这个计谋成立的前提是：曹咎是个粗鲁耿直的人，极为容易动怒，对他进行唾骂引他出城来战，便可大功告成。

张良和陈平果然不愧是超级谋臣，他们的观察力和洞察力都是惊人的，很快就找到了练有“金刚罩”的曹咎的“面门”。接下来，战场就变成骂场了。这一骂就骂了三天。

第一天，陈平只派上几个巧舌如簧的士兵，他们单提曹咎的名字，进行了轮番轰炸。面对这样赤裸裸的骂声，别说曹咎了，军士们听了也都个个义愤填膺。他们纷纷请求出战，给他一点颜色瞧瞧。幸好就在快要爆发时，副将司马欣和董翳及时对他进行了劝阻。

好不容易熬过第一天，第二天城下骂得更厉害了。经过第一天的锻炼后，汉军这支骂人队伍不但人数增长了不少，还在形式上弄出了一些创新来。这支骂人队伍组分成两派，一派专门负责骂，一派专负责笑。这边士兵骂几句，那边士兵就哄笑几声，一唱一和，演起了双簧。他们分工很明确，骂累了笑累了再换第二批人马上，这样进退有序，笑骂之声一直绵延下去。

曹咎气得咬牙切齿，恨不得把这些汉军生吞活剥，但想起自己立下的“军令状”和项羽叮嘱的“坚守不出”的战略思想，最终还是嚼碎牙齿往肚子里吞，强行忍住了。

这一天比一个世纪还漫长。

第三天，汉军再度创新，把骂改成诅咒了。

诅咒比骂人更狠毒百倍。据说一些心肠极毒辣之人，写下“仇人”的名字还有咒语，埋在百年大树底下，算是最狠毒的诅咒方式了。当时刘邦并没有采用这样的诅咒方法，他们动用的武器是白色幡旗。白色幡旗，大家一看这四个字就知道代表什么了，那是死人才用的东西啊。

幡旗一面画的是猪狗不如的畜生，另一面都写着“曹咎”两个血腥大字。汉军充分发挥动嘴又动手的风格，边骂边诅咒，他们把幡旗放在地上，用剑戟乱刺……

面对汉军这样肆无忌惮的恶毒诅咒，曹咎再也忍不住了，他已经完全失去了理智。连司马欣和董翳也懒得通报了，大手一挥，就直接带着亲信士兵杀出城去。等司马欣和董翳知道想要去阻拦时，曹咎等人早已出了城，那些骂人组的士兵见曹咎杀过来了，吓得屁滚尿流，

丢了幡旗都以百米冲刺的速度逃命去了。曹咎一口恶气正没处出，哪里肯这样白白放过他们？于是接下来双方进行了一场赛跑。

比赛的结果是曹咎变成了光杆司令，孤掌难鸣。羞愧的他自知无颜再见项王，拔剑便往自己的脖子上抹，倒地之前说出了最后一句话来：“悔不该不听项羽之言啊。”

司马欣和董翳率领的楚军想出来救主，但刚刚出了城，就被早就候在那里的汉军团团挡住了去路。司马欣和董翳见曹咎自刎，随后纷纷学他的样子，把剑挥在了自己的脖子上。

成皋之战最终以刘邦大获全胜而告终。成皋的失而复得，成了两军的分水岭。从此，项羽开始走上了由强转衰的道路。

争名夺利

酈食其是刘邦最为优秀的外交家，也是出色的军事家、政治家、思想家、文学家……总之，在刘邦手下也算是个举足轻重的人物，在刘邦手下谋士如云中排名第五（前四位：萧何、张良、韩信、陈平），而且在外交的位置上无人能出其右，这对一个年近七旬的耄耋老人来说也算是名副其实的大器晚成。然而就是这样一个被刘邦倚重的老人，他的生命却走到了尽头。

请大家注意，酈食其不是功成名就后，在人生最风光的时候急流勇退告老还乡的，也不是在生老病死中安详地走完了他短暂而光荣的一生，因为他是被人杀死的。

作为刘邦身边的宠臣，除了刘邦本人，谁敢杀他？如果你是这么想的，那就大错特错了。

借用一个老故事（《三国演义》中的魏延），就在酈食其大声高呼：“谁敢杀我”话音未落时，这个时候一个人出现了，他大声叫道：“我敢杀汝。”这个人便是刘邦手下的大将军韩信。

韩信为什么要杀酈食其？原因很简单，在同一个屋檐下，如果不

是个人恩怨，那就是两人之间的争宠了。韩信和酈食其显然是后一种了。当然以韩信的智商是不可能自己亲自去对酈食其下毒手，如果是这样韩信就不是韩信了。于是聪明的韩信假借了一个人的手，这个人便是新“齐天大圣”田广。

说起田广可能大家很陌生，但如果说起他父亲田荣大家就一定很熟悉了。田荣的最先反楚给了刘邦在汉中养精蓄锐的机会，田荣后来被项羽打得兵败而死后，他弟弟田横继承了他的事业。田横虽然继承了兄长的事业，但他并没有自立为王，而是扶起他兄长之子田广为王，他自己做了个丞相的官职。

不过话又说回来，作为他们那样的临时政府，当不当王对田横来说并不是很重要，重要的是实权仍在他手里。而且一旦有意外（特别是亡国之罪），这一切的承担者就是田广而不是他了。所以就这一点来分析，看似厚道的田横其实并不是真正的厚道啊。

在项羽被逼撤兵去救彭城之围后，齐国的压力顿解了，随后楚汉两国开始了拉锯战，齐国在这个时候也没闲着，乘机搞起了经济建设，并且取得了不错的成果。不知不觉中齐国也成了一支不可小视的力量。

楚汉相争不单单是项羽和刘邦两人之间的纷争，还涉及其他诸侯之争。前面我们已经说过了，项羽在这场人才争夺战中只得到了秦朝两员旧将司马欣和董翳。而刘邦却得到了九江王英布、燕王臧荼，并且还成功灭掉了不听话的赵王（包括陈余势力）、吞并了魏国（生擒了出尔反尔的魏王魏豹）。现在天下唯一不安定的就是齐地了。偏生这齐地还就是骨头硬，跟其他诸侯的“顺风倒、势利眼”不一样，他们在自己的国土上自食其力、自力更生，对项羽和刘邦还谁都不买账。

齐国的态度不明确，让刘邦大感头疼，现在他正与楚国争天下争得不可开交，要是正在关键时候被齐国从背后捅一刀子那还了得？别看刘邦长年东躲西藏，过着流浪的逃亡生涯，但这些平叛工作都交给了大将军韩信来做。按他的话说，虽然自己的行为有点狼狈，但好歹牵制住了项羽，大将军你可以放心去干这些后防的事了。

刘邦虽然是这样说，但上次在修武微服私访，急于拿点兵马充当脸面的他，以韩信“怠慢”军情为由，拿了他的印信兵符就直接夺了他的兵权。韩信没办法，他只得去赵地重新招兵组织人马。幸好他有非凡的军事才能，很快就把新招来的士兵训练得有模有样，不到一个月便组成了一支威武雄壮之师。有了兵马，韩信磨刀霍霍准备全力来攻齐。偏生这个时候，酈食其出现了，他跟韩信抢战功来了。

酈食其为什么不知好歹，早不来抢晚不来抢，偏生这个时候来抢呢？这得从刘邦重新夺回成皋后说起。成皋失而复得，刘邦却高兴不起来，他知道项羽听到成皋失守后，马上便会带兵来对付他，项羽的勇猛他已经不是领教过一两次了。

看到刘邦怕成这样，成天惶惶不可终日，上次在政治会议中大放异彩的郎中郑忠，心里那个急啊。因此，郑中为刘邦分忧地说道：要是齐地能早一点平定就好了，只要齐地一安稳，就可以把大将军招来，只要大将军在就能抵御住项羽的复仇报复。

刘邦想，这也是啊。只要有用兵如神的韩信在，才有可能打败不可一世的项羽啊。但问题是他把韩信的军队全部夺到自己手上，又叫人家去临时招兵，然后进入魔鬼训练营里进行训练，最后马不停蹄地还要去平乱。这样一来，是神仙也要需要时间去折腾啊。

可眼下时间又紧迫，刘邦心里就琢磨：如果能把齐国招降过来多好啊，这样既不费神，又可以使齐地问题得到最快也是最佳的解决。酈食其不愧跟了刘邦很久了，刘邦的心思他一猜就中。于是他主动请求去齐地做说客，说服齐王归汉（其实这也是作为外交官必须要做的工作）。刘邦当然很满意地答应了。

酈食其之死

酈食其到齐国时，田横正在做着对韩信大举来犯的防御工作。但面对酈食其的到来，田横在百忙中还是抽出时间陪同“齐天大圣”田广会晤了这位优秀的外交官，双方一开始本着友好互利的态度，谈得很是融洽。但客套话一过，酈食其便充分发挥出一个优秀外交官的才

能，开始发威了。

他直截了当地问齐王：“如果只能在项羽和刘邦之间选择一个，您会选择哪一方呢？”

这“齐天大圣”虽然还年少懦弱，但头脑一点儿也不傻，他回答得很圆滑：“人世间的世事难料，胜胜败败，在没有最后一锤定音的时候，谁也不能预料。”他的意思很明确，他现在还不会轻易地决定选哪一方作为自己的庇护伞。

酈食其见他还油盐不吃，不来硬的不行了，接下来就说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他说：“依我看，这天下必定是汉王的。”酈食其接着说出了三点理由：

第一，项羽违背楚怀王之约，把汉王这个准关中王赶到汉中去，此为不义。

第二，项羽派人将义帝暗杀于长江之中，此为不忠。

第三，项羽每攻下一个地方对百姓进行活埋坑杀。完全忘了百姓就是衣食父母，坑杀百姓也就是坑杀自己的父母，此为不孝。

如此不忠不义不孝之人岂能得到天下？

酈食其得出这样的结论后，又开始陈述刘邦在楚汉之争中所占据的优势，他说以目前的形势，汉军占敖仓之粮，拥成皋之险，踞白马津之渡口，绝太行山之路，防蜚狐之隘口，可以说已在这场争霸中立足于不败之地。最后，他以反问的形式结束了他的长篇大论说：“大王若不顺应形势归顺汉王，将来大军压境还能自保吗？”

齐王一听就慌了神。用询问的眼神看着田横，意思是说：“宰相啊，这事该怎么办？怎么办？”田横也被酈食其的高谈阔论说得有点心动了，但在做决定前，他提出了一个条件：韩信必须先撤军。他意思也很明确，既然你们有心来招降我大齐，为什么还在我国边境驻扎一队虎视眈眈的兵马呢？

酈食其本来考虑到这个齐王是个难剃头，得费不少口水，想不到这么快就有搞定的“迹象”了，不由大喜过望，当即拍拍胸膛说：就是撤兵嘛，这还不是小菜一碟，既然都是一家人还用得着兵戎相见么？于是马上写了一封信给韩信送去。韩信接到信后，第一反应是惊喜。我正要发兵去打呢！既然酈先生只动用嘴皮子就搞定了，也就省得我兵马劳顿之苦了。他决定马上撤兵。

就在这个节骨眼上，他手下一个叫蒯彻的谋士出现了，他的出现直接决定了酈食其的命运，也使原本就要以和平方式解决的齐国问题再次兴起波浪。这个蒯彻到底是何方神圣，能有这么大的能耐，以一人之力改变整个大局？

我们先来看他们的对话吧。

“将军要撤兵南下？”

“嗯，齐王已降，现在可以去会合汉王对付项羽去了。”

“臣以为不妥。”

“有何不妥？”

“现在撤兵，有三误。第一，这些天将军奉命招兵练兵，花了不少心血，正要一试身手时，岂能半途而废呢？第二，酈先生一时凭嘴皮子说服了齐王，但人心难测，难免得提防他的变心啊。第三，将军此番花了不少心血，眼看就要立下大功了，如果就这样被酈先生三言两语几句话就搞定了，抢了战功，得不偿失啊！”

对话到这里戛然而止。韩信陷入了沉思中。自上次被刘邦“微服私访”夺取兵权后，他诚惶诚恐，总想马上立下大功，将功补过，以重新得到刘邦的宠爱。因此听了蒯彻的话他有点心动了。

心动不如行动，韩信自然知道此时如果他突然发兵去扫平齐地，乘他们不备，定会旗开得胜，立下赫赫战功。就在他要采取行动时，还有一个难题又浮出水面了，那就是酈食其的个人安危问题。现在酈

食其正在齐国那里等他的回信。如果他突然发兵，那齐王肯定不会放过他了。

韩信这么聪明的人自然知道，他一旦选择进军，酈食其被砍头的概率为100%。韩信的顾虑，蒯彻早已料到了，他又说话了。他的话大概意思是这样的：酈先生已经不义在先了。将军奉命攻齐在先，而酈先生主动要求去说和在后，他这明显是要和你抢战功嘛！人家都欺到你头上来了，你还顾及人家，愚蠢啊。

韩信本来就对汉王的“不完全信任态度”心有余悸，在功名利禄面前，他最终还是让利益战胜了良知。他说了一句：“进军！”

齐军怎么也不会料到已主动求和的汉军在一夜之间会突然发动进攻，被韩信打了一个措手不及，顿时兵败如山倒。韩信很快就攻到了齐国的军事重镇临淄城下。

站在临淄城下，韩信再次面临一次严峻的良心拷问，因为他此时又接到酈食其写来的一封信。这封信直接关系到酈食其人头的去留问题。韩信接到信后，又面临抉择了：继续进军还是撤军？

继续进军肯定可以彻底攻下齐国，立下不凡战功。但必须要以酈食其的人头作代价。而如果撤军，可以保住酈食其的人头，但他所有努力就会功亏一篑，付之东流。

面对这样的选择他不禁犯难了。他和酈食其共事多年了，此时真要拿酈食其的人头作代价他还是有点于心不忍。那蒯彻既然对这件事插了手，就大有把这件事插手到底的英雄气魄。于是，两人又开始了简短的对话了。

“当断不断，反受其乱。一个老头的性命，怎么可以跟旷世功业相比呢？”蒯彻一上来就咄咄逼人。

“逼死酈老头事小，违抗汉令可是要杀头的啊。”韩信心中释然了许多，但还是有顾虑。

“将军今日带兵来攻齐，不正是汉王之命吗？如果这样退兵了，不但被酈老头夺去战功，而且他还会说一些不利于将军的坏话，那时候就吃不了兜着走了。”蒯彻的大道理出炉了。

在蒯彻反复攻心之下，韩信终于下定了决心：走自己的路，让酈食其死去吧！

既然韩信不肯罢兵，齐王就不客气了。他把一切罪魁祸首就定在了酈食其身上。也不知道齐王什么时候学会了项羽的作风，在酈食其面前架起了一个很大的油锅，然后对他说，你看着办吧。

酈食其见自己此时免不了一死，心中反而坦然了，他嘴角挂着一丝冷笑，那是一种看淡生死后的释然，还是一种对人性的嘲讽？酈食其先生就这样结束了其光辉而短暂的一生。

酈食其死后，韩信进军就再无顾虑了，齐军哪里抵得住韩信的狼虎之师？很快就被打得落花流水，连老巢齐都都送韩信做“嫁衣”了。土地没了还可以再来夺，脑袋搬家了就玩完了，那是“万事皆空”啊。齐王没辙了，逃到博阳后，不得已只好向项羽发出救援信号。就这样，使得原本以“和平友好”的方式就可以顺利搞定的齐国又生出事端来。

项羽当年逼死了新“齐天大圣”田广的父亲田荣，但在关系到国家的生死存亡和个人的安危面前，田广主动冰释前嫌向“仇人”项羽抛眉弄眼。这个世上没有永远的敌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看来这句话一点儿都不假。

接到“齐天大圣”的求救信后，项羽也敏锐地意识到齐地的问题很可能左右楚汉相争的格局，谁占有齐地，胜利的天平就会向谁倾斜。而项羽自从失去范增后，手下最得力的两员部将就是钟离昧和龙且。这两人当年都是最早跟随项梁项羽参加革命的项氏集团的代表人物。这么多年在项羽身边耳濡目染下，两人都练就了勇猛强悍的作风。考虑到此次事关重大，项羽最终派出龙且去救援齐国。

韩信和龙且分别是刘邦和项羽手下最得力的悍将，两人会擦出什么样的火花来呢？别急，咱们先放一放韩信和龙且生死之战，先来看看项羽和刘邦的再次面对面。

第二十三章 相持

相思成灾

刘邦拿下成皋的消息传到正在睢阳的项羽耳朵里，他当时虎目圆睁，长叹一声道：“悔不该意气用事，重用曹咎这个庸才啊。”成皋的重要性不言而喻，此时项羽的表现就和诸葛亮因马谡失亭街而痛心疾首一样，他心里第一次感到了前所未有的危机。

十五天，坚守十五天居然成了一种奢侈，这不得不让项羽重新考虑起一个问题来：楚军中现在委以重任的人才太少了。从这一点来看，张良的“三步走”计划真的很有眼光。韩信就不用说了，刘邦就知道逃命，打仗的事基本上都交给了他。英布的勇猛和实力也不容小视。而彭越这次和卢绾、刘贾在项羽背后捣乱，为整个楚汉战局起到了转折点的作用。

面对成皋的失手，项羽来不及细细思考这些太过深奥的东西，马上挥师去报仇雪恨。当时刘邦的大军已经乘胜开到荥阳城下与这里的虎将钟离昧展开了硬对硬的较量。项羽的到来就像及时雨，不但解了荥阳之围，而且杀得刘邦的大军退至广武山上才暂时告一段落。

广武山地势险要，左边是一眼望不到边际的荥泽，右边是四季河水泛滥成灾的汜水。更绝的是山中间有一巨大的山涧，像一把刀子一样把整个广武山分为东西两半。此时，汉军驻扎在涧西，他们依涧而守，占据有利地形，可就苦了在涧东的项羽了。这虽然只是一条涧，但涧里的水像野兽般汹涌而下，那边又有居高临下易守难攻的汉军把守，楚军想渡过去简直比登天还难。

这个时候刘邦正每天与项羽站在广武山的山涧两边遥遥相望。就这样，楚汉相争进入了第一个冬眠期。

大家可能会这么想，冬眠期就冬眠期，反正双方都养精蓄锐，这样耗下去，谁怕谁？但当时的问题是，项羽这一方经不起太长久的等待。其中主要原因便是粮草危机。

刘邦拥有敖仓之粮（这也是项羽大意之处，夺了荥阳后，没有及时把敖仓粮道给夺下来），而楚军后方的粮道被彭越今天烧一堆明天抢一堆，糟蹋得不成样子了。而荥阳储备的粮草又有限，临时去征集粮草的话，这大冬天的到哪里去征集呢？

除了温饱问题，项羽还有一个担心的问题就是齐地的战局。因此，在相持了几个月后，项羽再也坐不住了，于是跟刘邦耍起了小动作。

小动作一：逼降

刘邦虽然天生好色，作风流氓至极，而且还贪生怕死，但即便是这样，如果哪一天要逼刘邦投降项羽，那无异于太阳从西边升起来。刘邦再傻也不会不知道项羽早已恨不得生食其肉，一旦落到他的手里，只怕连骨头都不会剩下一根了。

明明知道不可能，但项羽还是决定来试试招降刘邦。为什么呢？因为他手中握着一张牌，一张王牌——刘邦的父亲刘太公（也就是刘执嘉）。刘太公是在刘邦彭城兵败逃难的过程中被楚军擒获的。后来大难不死的刘邦到了下邑后，就此事特别窝火，他知道父亲落在项羽手上，就像在自己身边安装了一个定时炸弹，而项羽一旦引爆这颗定时炸弹，炸死的不是自己的亲生父亲就是自己本人。在这个关键时刻，项羽终于决定孤注一掷，决定引爆这颗定时炸弹。

他叫人把刘太公绑在大木案上，然后给刘邦下了最后通牒。如果按照常理，一边是自己至亲至爱的人，一边又是至追至求的事业，如何选择的确是一件令人头疼的事。然而，这样一个大难题，到了刘邦手里却并不难。

试想，他在逃命过程中连自己的亲生儿女都可以不要，现在会为

了父亲而丢掉自己的事业和江山吗？更何况，他和父亲的关系一直就很微妙，说白了并不融洽。刘邦的出生本来就带有浓厚的传奇色彩，他父亲从小总是在嘴里唠叨：这个狗杂种怎么一点儿也不像我？

但不管他是不是赤龙的化身，他终归还是从他娘肚子里出来的，因此，刘邦在父亲和母亲二者之间，爱母亲明显多于爱父亲。也正是因为母子情深，因此，当他刚刚在沛县斩县令参加革命时，听说母亲去世的消息后，他不顾自己的宏伟事业，先到中阳里安葬自己的母亲再说。

宁可耽搁自己的革命事业，也要为母亲风风光光地送最后一程。由此可见母亲在他心里的地位有多重。如果此时几案上绑的是他的母亲，说不定刘邦还会难以取舍。但此时面对的是感情关系一直漠然的父亲，刘邦内功心法早已修炼得炉火纯青，竟然可以心静如水，无动于衷。

非但如此，他还说出了被后人一致公认为最无赖的一句话来：“我俩曾同侍义帝，并且还是拜把子的兄弟，因此，我爹也就是你爹，如果你真要煮杀你爹，那就分一杯肉汤给我喝吧。”刘邦的话一出炉，项羽愣了足足有三分钟没做任何反应。良久，他只说了一句话：“你太流氓了。”

尽管刘邦耍起了无赖的流氓作风，但项羽也不是好惹的，他马上开始发飙了：既然你想喝肉汤，那我就煮好了。

就在刘老公以为将“死去元知万事空”时，鸿门宴上大放异彩的项伯又露面了。这是一个有趣的现象，行军打仗出谋划策的时候必定找不到项伯的身影，而一般关系到项羽或刘邦的命运和利益时，他就一定会出现。养个叔叔做内奸，这也是项羽最终兵败刘邦的原因之一吧。

由于项羽要杀的是刘邦的父亲，因此此时项伯再不出面那就不是项伯了。项伯一露面，项羽没辙了，叔叔的面子总得给啊，算了，这个死老头暂时留下来不杀了，等养白了养胖了再来蒸着下酒吃（这是

吃唐僧肉啊)。

就这样，在流氓刘邦面前，项羽第一个直白的小动作最终以失败告终。

一招不成，且看项羽是如何出第二个小动作吧。

比箭

项羽的第二个小动作是：单挑。

握在手里的定时炸弹竟然不灵了，这大大出乎项羽的意料，这样一来使得他抓破头皮也想不出好办法来对付刘邦了。最后没辙了，他便一相情愿地去阵前约刘邦单挑。因为按项羽的想法，如果刘邦肯比斗的话，他愿把整个天下来当赌注，谁赢了这天下就归谁。他的想法是不错的，以一种和平方式解决长达数年的楚汉之争，使得天下老百姓早点解脱战乱之苦，这样对谁都好。但问题是，刘邦肯跟他玩这一场没有必胜把握的赌局吗？

答案是否定的。刘邦是不可能来跟他这样来赌天下的。但面对项羽的咄咄逼人架势，比吧，必输无疑；不比吧，又怕天下人耻笑他懦弱。刘邦小脑袋瓜一转，最终想出了一个高招。

他是这样说的：“比武就是力斗，我是一个文明人，斗力粗鲁活我不干，如果真要比试就来个文斗吧。”

“文斗，怎么个文斗法？”项羽听了一头雾水。

“咱们来比射箭，看谁的箭法更胜一筹。”

比射箭？项羽冷笑一声，我以为是什么个文斗法，比射箭那可是我的强项啊，当年还有人送我一个“射神”的绰号呢？这糟老头今天怎么了，居然提出比我的长项，脑子没进水吧？他哪里知道刘邦此时已花重金请来了一个叫楼烦的大力神射，据说曾在中原一带射遍天下无敌手，人称“射仙”。一个是“射神”，一个是“射仙”，这样可有得比

了。

项羽还以为是和刘邦亲自比射术呢！因此，他想也不想就射出了一箭，他对自己的射术太自信了，认为自己射出这一箭后，刘邦肯定连箭都不敢发了就伏地认输。

“嗖”的一声，涧另一边的硕大“刘”字大旗应声而倒。

“好箭法……”楚兵们都鼓起掌来，涧那边惊魂未定的汉兵们也在情不自禁地响起了稀里哗啦的掌声。

刘邦用两道又冰又冷的寒光扫视了一下鼓掌的汉军，掌声便戛然而止。待四处安静下来后，他才拿起一张弓，装腔作势地比画着，却半天也没有拉起来。

楚军和汉军都感到诧异时，突然听到一道凌厉的破空之声响起。项羽正在等刘邦伏地认输，突觉一道寒光扑面而来，本能地低了一下头，说时迟那时快，一支箭羽擦着他的发髻而过，那个险没法形容了。项羽虽然躲过一劫，但他身后三名楚兵成了替死鬼。那把凌厉无比的射羽连穿三名楚兵的胸膛才停住。一箭三雕，当真绝古烁今啊。

就连一向自诩为天下射术第一的项羽也被震得云里雾里。他怎么也想不到刘邦的射术这么高，正要认输时，却发现刘邦还傻傻地站在那里，手中握着的弓箭并没有发出来。原来，刘邦刚才也被楼烦的那一箭三雕的箭法给震住了。等他回过神来时，项羽已发现了原来他是另有高人在背后相助。

那楼烦初试身手，便射出了水平射出了风格，不由信心大增，也不管此时项羽因为刘邦的“欺骗罪”已变得怒目圆睁了，摸出身边的箭羽，搭上弓，准备当场就把项羽给解决算了。

面对“射仙”楼烦蓄势的一箭，项羽并没有表现出慌乱的样子，他甚至站在那里连动都没有动。此时《三国演义》中长坂坡张飞一声怒吼吓死夏侯杰的一幕提前上演了。“鼠辈，敢出来与我单独一战否？”项羽身子没动，嘴却动了，这一声“狮子吼”当真惊天地泣鬼神，

震得整个广武山都摇摇欲坠。楼烦刚要拉弓，闻言双手一颤抖，双脚不听使唤地直打哆嗦，嘴里叫着“妈呀”，竟吓得丢了弓箭连滚带爬逃命去了。

刘邦也被项羽这一声怒吼吓得一腔鼻血、两眼泛白、四肢瘫痪，只差心脏没从胸膛里跳出来了，他也想学楼烦一样的动作逃命，但此时他的双腿却僵在那里不听使唤。项羽恼怒刘邦的“欺骗罪”，恨不得把他千刀万剐、五马分尸才对。当下再不迟疑，充分发挥作为一名“射神”所具备的素质，上弓拉箭一气呵成，只听见一声“嗖”的一响，刘邦中箭而倒。

急中生智

在武侠小说中，我们常常看到这样的情况，当文中的主人公被敌人或者说仇家一刀刺进胸膛里时，主人公奇迹般没有死，原因很简单，因为这位主人公是正义和光明的代表，怎么能在半途中就死掉呢？而给他们不死的理由除了主人公具有超强本领具有超强抗击打能力外，还可以因地制宜，在主人公被刺的部位——胸口上大做文章。

如果我问大家，人的胸口上最重要的是什么，我想大家都会毫无疑问地说心脏。是的，大做文章的地方就是心脏。心脏是人的命根子，只要没被刀剑刺到心脏，多半还是有救的。

那么怎样才能保证心脏不被刺到呢？这涉及两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这位大侠能达到金庸小说中的超一流水平，练就了“乾坤大挪移”，在刀剑刺入自己胸口的那一刹那把心脏强行移开，转移到另一个地方去。比如说心脏在左边，我们就把它移到右边；心脏在上边，我们就把它移到下边去。这无疑是最绝也是最有效的一招。但问题是真正的大侠又有几个能练成“乾坤大挪移”呢？这种办法如果不行还有第二种办法可行。

第二，这位大侠的心脏和别人不一样，别人是在左边他天生就是在右边。这就很好解释了，自己自身功夫不到家，但生我的母亲却早

就先知先觉，硬是把我的心脏弄到右边，这下我命不该绝吧。这种说法好歹合情合理，说得过去啊，总比那个什么“乾坤大挪移”容易得多了。且不说这种几率有多大，但至少还是存在的，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因为刘邦就是很好的一例。

当时刘邦只觉得一阵剧痛，项羽那一箭已真真切切地扎进了他的胸口。项羽不愧为“射神”，这一箭正是瞄着刘邦的心脏射来的，连“射仙”楼烦都被他吓得屁滚尿流地爬走了，这呆若木鸡的刘邦就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这支锋利的箭羽刺进了自己的心脏。

然而，痛归痛，刘邦并没有感觉到死亡前的窒息感，反而是感觉到心脏还在有条不紊地跳动着。“我怎么给忘了，我娘一生下我时就有两样和别人不一样的地方啊！一是我脚上有七十二颗小痣，这个经萧何萧大丞相当年在沛县一宣传，早已人尽皆知。二是我的心脏和常人的不一样，不是生在左边而是生在右边。项羽哪里知道我具有这个特异功能呢？他的箭射在左边又怎么能伤到我的心脏呢？”

这一箭虽然没有致命，但所受的伤却也不轻。用句通俗的话来说就是“死罪可免，活罪难逃”。而且刘邦此时的安危已不单单是个人这么简单了，他代表的是整个“大汉”，如果他被项羽这一箭射倒在地后不能再站起来，那么敌人很可能以为他被射死了。如果是这样，已是弹尽粮绝的项羽肯定不会放过这么好的机会，定会倾巢来进攻。而自己手下的士兵也会因为他身受重伤而人心涣散无心恋战。到那时整个汉军就岌岌可危面临灭顶之灾了。

想通了这一点后，一向贪生怕死的刘邦，忍着剧痛爬起来，为今天的单挑作最后总结性的发言：“项王真不愧是射神啊，这一箭居然射中了我的脚后跟，真了不起啊……”

这一箭虽然没有致命，但也是相当的严重，按我们通常所说的“伤筋动骨一百天”的说法，那就是至少躺在床上十天半月不能动。然而，刘邦第二天就下了床，这倒不是说刘邦的身体特别好，或是得到名医的灵丹妙药，一夜之间就痊愈了。他是不得不下床。原因有二：

第一，楚军正在密切关注他的伤势如何，他的一举一动都会对他们下一步军事行动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换句话说，只要项羽知道他的伤势很严重，那么就会乘韩信不在军中，大举进攻。

第二，汉军这边也在密切关注他的伤势如何，他一旦卧床不起，势必会给士兵们造成人心惶惶惊慌失措的感觉。那样说不定楚军还没来攻打，自己这边就早乱了阵脚。

想到这些，刘邦强忍伤痛，让医官裹好自己胸口的伤口，穿上整洁的衣服，坐上车辇，然后去巡逻（类似于阅兵）。汉军士兵们看见汉王刘邦面容带笑并无大碍，无不欢欣鼓舞，心里道：看来汉王果然只是受了点轻微的脚步伤。而涧那边的楚军士兵看了无不大失所望，心里同样说道：看来汉王果然只是受了点轻微的脚步伤。就这样，刘邦以自己的隐忍和自信，很好地麻痹了项羽，使自己转危为安。

刘邦在受重伤后，还能这样工于心计，这是项羽不具备的。可以说项羽和刘邦在广武山的这次单挑成了绝唱。这也是项羽最后一次能把刘邦一举置于死地的机会，可惜他再次错过了。从此他再也没有这样的机会了。因为不久就传来了龙且兵败的消息。

龙且之死

话说韩信为了立功，听从部下蒯彻的建议，硬是不听从酈食其以和平方式来解决齐地问题。齐王不得已只好把“妖言惑众”的酈食其扔进了油锅里炼油去了，然后一反常态，把橄榄枝抛向了项羽（他除了项羽已没有选择的余地了）。

在跟各自的利益直接挂钩的情况下，项羽接受了齐王抛来的橄榄枝，两人重归于好，很快进入了蜜月期。当然，这个蜜月期项羽并没有亲自到齐国和齐王去享受（他要全力对付刘邦），而是派了一个心腹校将去了，这个心腹校将就是被他视为“左膀右臂”的龙且龙大将军。

为了显示他的诚心，龙且这一去竟然带了二十多万楚军去了。

龙且的到来，得到了齐王的热情接待。他们两军一合，顿时琴瑟相合，人声鼎沸，士气高昂得热火朝天。与齐王的大喜过望不同，韩信本来顺风顺水，正要把齐地踏平在自己的脚下，突然听说楚军最为得力的猛将龙且来了，心里顿时像泼了一盆凉水。

凭他在赵地临时征集的那点兵，怎么能和龙且二十万大军相比呢？他不禁有点畏惧了。是啊，就算他本领再高，那又如何？有句俗话说得好，巧妇难为无米之炊，要行军打仗，如果手中没有兵马，你就算有千万妙计也白搭，这仗总得有兵才能打吧。正是因为这样，韩信当时一度想撤师避其锋芒。但转念一想，他又打消了这个念头，毕竟如果此时撤军的话，那么他整个军事行动将半途而废，所有的努力将前功尽弃了。如果是这样，还不如早听酈食其的建议议和呢！在功名利禄的诱惑面前，他最终决定来打一次漂亮的翻身仗。

在这一仗开打前，他还做了一件必须要做的事，那就是马上向刘邦请求派兵来援。面对韩信的求援，刘邦可犯难了。眼下正被项羽压得喘不过气来，要是派兵去支援，那么他这边的兵力就会严重不足。

正在这时，张良出场了。刘邦就是这一点好，他手下拥有太多太多的人才。不像项羽那样，没有了范增后，就只剩下他自己这个光杆司令了。此时虽然萧何和韩信不在刘邦身边，但汉中三杰之一的张良在啊。更何况就算张良不在，已排在第四谋臣位置的陈平也在啊。

正是他们的轮番献计，使得刘邦每次在最危急的时候都能逢凶化吉。刘邦虽然自己没啥本事，文不能文，武不能武，就知道一个脚底抹油的字——逃。一个最大的优点就是善于听从别人的意见和建议。

善于拉拢人才，又善于听从这些人才的“金玉良言”，这就是刘邦唯一能胜过项羽的地方。有了这一点就足够了。因为刘邦这一优点恰恰是刚愎自用的项羽的致命弱点。这也是刘邦为什么能最终在长达三年的楚汉相争中取得最终胜利的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这次面对刘邦的一脸难色，张良就说话了，他说现在我军有这条深涧做屏障，楚军一时半会儿还攻不过来。大王可以放心派兵去支

援。于是刘邦在张良的建议下，在一个夜黑风高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派曹参、灌婴两员大将带领数万人马秘密出发了。

韩信在得到了两员猛将的支援后，信心大增。韩信VS龙且，两军随即在淮水河边展开了正式对垒。

龙且早就在等着与韩信面对面地决一死战了，于是磨刀霍霍，厉兵秣马。但就在他准备大干一场时，淮水河对岸的汉军一夜之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韩信的突然消失，使得龙且面临了一次抉择。一次艰难而至关重大的抉择：是渡过河去“乘胜”追击汉军，还是继续留在“老窝”观察敌情？

俗话说有其子必有其母，把这句话再引申到战场上来就是，有什么样的主子就有是什么样的部下。项羽那是啥脾气，说话直里来直里去，办事雷厉风行风风火火的，一根筋非要走到底的。他手下的良臣猛将自然也差不到哪里去。

龙且本来就没把这个曾受过“胯下之辱”的韩信放在眼里，现在看到他突然撤军，他第一反应就是认为韩信害怕而选择了逃命。因此，他没有多想就做出一个大胆的决定：追击。

龙且利令智昏了，但他的部将却并非个个是饭桶，偏将周兰就很尽职尽责地对他进行了劝说。中心思想归纳为一点：韩信素来诡计多端，他突然退兵，肯定有诈。因此提出一个彻底打败韩信的绝妙战术，四个字：坚守不出。

随后他又做出了这样的解释：韩信现在身在齐国境地，齐国的百姓们必定会自发组织人力物力来反击韩信的“入侵”。时间一长了，韩信孤军深入，粮草就会出现问题，一旦断粮，我们再出兵，韩信就必败无疑了。

应该说这的确是当时打败韩信的最佳办法。如果龙且真按照周兰的说法去做，楚汉之争的格局将因此而彻底改变。然而，事实再度证

明，理论说得再好、计谋想得再妙也没用，关键还得看主帅的决定。龙且当时充分体现了作为项羽最为得力大将的“项氏风格”——刚愎自用，他不顾众将的劝说，马上率兵渡河去追韩信。

追到淮水河中央的龙且居然没有发现河水似乎在一夜之间就变得特别特别的浅，居然骑着马就可以趟过河去。他手下的部将周兰发现了这个很严重的问题，但问题是他并没有说话的机会，因为龙且已经一马当先地渡过了淮水，他要生擒韩信立战功。

周兰没办法只得追随龙且而去了，然而，他的担心很快就变成了现实，楚军的大部队正走到河中央时，突然听见“哗啦”一声，千万不要以为这是下雨了，雨还没下，洪水就像猛兽一样猛扑过来，顿时泛滥成灾。这下楚军就是想逃跑也来不及了，数万人马顿时被河水冲走。

这真是一场百年不遇的大洪水啊，它不但冲走了众多楚军，还把楚军一刀两断隔离在淮河的两边。岸东的大量楚军，这时候已被突如其来的洪水阻住了去路，却只能充当观众，望着河西的自己的主将龙且和周兰。而岸西此时只站着龙且和周兰等孤零零最先渡过河来的一两千士兵。他们望着身后泛滥成灾的洪水，已是弱不禁风，瑟瑟得像寒冬里的树叶。

此时龙且再笨也知道这没来由的河水肯定不是自然灾害了。这的确是韩信事先就安排的，他连夜叫士兵用空粮袋装好沙子，堵住了河上游的水。韩信渡河去，只是为了引来龙且这条大鱼而已，等他一过河，上游就开始放水。可惜龙且明白得太晚了些。

第二十四章 招降与议和

项羽的最后一招

龙且的死对项羽的打击是巨大的。这条右臂断了后，项羽的元气大伤。

韩信杀死龙且，对项羽来说，他与韩信的深仇大恨已是不共戴天。但项羽虽然粗鲁，虽然也很想报仇，但前面已经说过了，这仇不好报啊，甚至可以说报不好还会搭进自己的命。于是他思来想去，最后决定不对韩信动武，而是动文。

劝降韩信。

但韩信肯吃回头草吗？答案是否定的。韩信自从被刘邦为拜大将军后，已誓死报答刘邦，更何况这个时候他已经被刘邦加封为新齐天大圣——齐王。

当然，话又说回来，这一次不是刘邦料到项羽会派人去说服韩信投降，主动给他加官升职以安定他的心，而是韩信主动争取来的。个中缘由还得先从刘邦微服私访夺走他的兵权说起。

虽说在修武县城刘邦并没有把他连降三级，但印兵符和手下所有的兵马都平白无故地被刘邦夺去，他表面上不说，但心里还是有疙瘩的。因此平了齐地立下了赫赫战功后，他心里就更加不平衡了：如果没有我，这齐地谁能这么快就秋风扫落叶般荡平？于是，韩信就给刘邦写了一封信，信当时写得很委婉，大概意思是说齐地是一个很复杂的国家，而且齐人又个个都很善变，如不立一个齐王很难镇住他们，为了齐地的稳定，我愿先代为假齐王来管理齐地。

话言虽然很委婉，但实际上谁都看得出来，他这已经是在“逼”刘邦封他为“齐王”了。当时韩信的想法是自己辛苦打下了齐地，弄个王

当当也是理所当然的啊。可刘邦就不这么想了。

他接到韩信第一封信，这是一封战报，上面只有八个字：“龙且被歼，齐地被平。”这八个字使得原本被箭伤得不轻的刘邦马上忘却了痛苦，龙且死了，意味着项羽的末日已不远了。如果不是军医再三叮嘱他不能乱动，他高兴得差点跳起来。然而，他还没高兴多久，第二天就接到韩信第二封信。这封不是战报，而是“威胁信”。

刘邦当时只看了一眼，脸上顿时又恢复了乌云密布。“我现在困守在人不見人鬼不見鬼的地方，他（韩信）不但不派兵来救我，还想自封为齐天大圣，真是狗嘴巴上贴对联——没门。”

刘邦的反应吓得信使脸色发白、心头发颤、腿脚发抖，心里道：怎么这回我送信就成了倒霉鬼呢？只怕要吃不了兜着走了。

关键时候，又是张良和陈平起作用了。前面已经说了，刘邦手下的谋士已形成了东边不亮西边亮的大好局面了，遇到难题的时候总有人出来为他出谋划策排忧解难。不过，碍于信使在场，张良和陈平没有说话，而且是用肢体语言给刘邦暗示。刘邦就是刘邦，他是何等机敏之人，马上就改口说道：“大丈夫做事光明磊落，顶天立地，岂能做贪生怕死之辈，立下这么大的功劳本来就该做真正的齐王，怎么能做个假齐王呢？”

原来如此，虚惊一场啊。这下信使一颗悬着的心才放下来，他可以放心回去交差了。

为了稳定和拉拢韩信这个至关重要的势力，分封仪式举行得很隆重，刘邦派出了心腹人物张良亲自带着将印去了齐地主持授王仪式。张良把韩信扶上齐王宝座后，乘他欢喜之时就劝他尽快发兵攻楚，这个时候的韩信自然满口答应了。然而，张良前脚刚一走，项羽的说客武涉后脚就到了。

武涉这时充分发挥其夸夸其谈的口才，见了面后，他就不客气了，居然从秦朝是如何如何黑暗，陈胜吴广是如何如何被逼无奈扯起

革命的大旗说起。他口沫横飞地说了一大通，直到韩信深有“感触”时，他才说到正事上来。他说现在项羽和刘邦已是一个平衡的天平，而韩信不管支持哪边，胜利的天平就会倾向哪边。他还说现在刘邦只是利用韩信，项羽一旦败了，刘邦下一个对付的目标就是韩信你了。

但当时韩信心里只有当齐天大圣的风光，哪里听得进这些“金玉良言”，便婉言谢绝了他的好意。然后就直接把他拉到饭桌上大快朵颐，酒足饭饱之后，再客客气气把他直接送走了事。

可怜的武涉就这样匆匆结束了项羽交付他的神圣使命。

武涉虽然没有能完成使命，但他走后，大谋士蒯彻马上和韩信进行了一次密谈，可以说此时的蒯彻成了项羽唯一的一根救命稻草。成王败寇，不可一世的项羽的命运，现在居然掌握在一个本来毫不起眼的小谋士身上，这对项羽来说是讽刺还是悲哀呢？

蒯彻和韩信的对话

三国时期的魏、蜀、吴鼎立引无数英雄豪杰竞折腰，三国鼎立的前提就是要出现三个能一呼百应的人物。三国时虽然人才辈出，但曹操、刘备、孙权三人凭借出色的才华脱颖而出，最终成就了各自的宏伟霸业。

而就在三国之前，项羽和刘邦进行楚汉相争时，那个时候居然也可以形成三国鼎立。不错，那时唯一能和项羽、刘邦相提并论的人便是韩信。他平魏灭赵，降燕伐齐，战功赫赫，令人侧目，更重要的是连项羽手下最为得力的悍将龙且在他面前也不堪一击。

这个时候的韩信因为平定了齐地，势力强大到足以左右楚汉相争的格局了。因此刘邦在不得已的情况下，赶紧分封他为齐王。而项羽也放下架子对他进行劝降。但韩信小时候受尽了苦难，受过胯下之辱。当初在项羽麾下时得不到重用，是刘邦封他为大将军，从此才让他有一展才华的机会。滴水之恩当以涌泉相报。因此，韩信婉言谢绝

了项羽的招降。

这么看来项羽肯定没戏了。但蒯彻的出现使得事情似乎又有了转机。前面已经提到了正是蒯彻的妙计使得刘邦手下最为出色的外交家酈食其死于非命。

如果我们站在中立的角度来看问题，就会发现，其实蒯彻虽然使齐地问题一度峰回路转，生出无数变数来，但是如果真按酈食其的和平方式来解决齐地问题未必行得通。因为齐地是个“难剃头”啊，这种和平的方式虽然最快但却不是最稳妥的，如果哪天齐天大圣翻脸不认人就够你折腾了。从这一点来看，韩信采取阵地战的办法也算一种最干净彻底解决齐地的办法了。虽然酈食其当了炮灰总是有点让人难以接受，但人在功名利禄面前总是自私的，这是没有办法的事。

闲话不多说，我们来看看蒯彻和韩信的这次极为重要的对话吧。

“臣最近在学习相术。”蒯彻一开始就话中有话。

“哦，那你帮我看看相吧。”韩信立马中套。

“大王要我说真话还是说假话？”蒯彻欲擒故纵。

“把实话说出来，把假话留给别人再去说吧。”韩信眉头微蹙。

“我观大王的相。如果单看面相，大王最多只能封个侯而已，而且还会有危险。而如果相大王的背，却是高贵得无法形容。臣看了一辈子的相，还没有看到过这样的富贵相。”蒯彻不急不慢地道。

“先生请详说。”韩信喜忧参半。喜的是自己相居然有这样的，忧的是为什么面相只能封侯，而且还会有危险。

这是蒯彻下的一个套，目的就是为了让韩信上钩。果然，面对韩信的询问，这个时候蒯彻不主张他归刘邦和项羽的任何一方，而是劝他顺应形势的需要自立门户，以齐地为中心，和项羽、刘邦来个三足鼎立。应该说他的理论的确很高。但当时韩信却丝毫不为所动。他直

言不讳地说刘邦对他有知遇之恩，如果没有刘邦的提拔和重用就没他的今天。

蒯彻这时拿了一个例子来说他，就是张耳和陈余反目成仇的事。他说张耳和陈余两人还是平时时有饭同吃有衣同穿，胜似亲生兄弟。而参加革命后，在个人利益面前却最终反目成仇，甚至到了最后都想致对方于死地，这是为什么呢？他说这就是人的欲望。人的欲望一产生谁也无法预料。然后他反问了韩信一句，你和汉王的情义比得上当年的张耳和陈余么？

韩信知道不如，但他还是不为所动，他说在危急时刻刘邦宁可把自己的衣服给他穿，宁可自己没得吃也要先给他吃。这种大恩大德无以回报啊。

蒯彻直切命脉地说：“此一时彼一时啊，你现在的功劳已经震主了啊。归附楚国，楚国人不会完全信任你；归附汉国，汉王会因为你的存在而惊恐。在这种情况下你已无安身之处了。”

不过他当时表达“功高震主”四个字时却是这样说的：“勇略震主者身危，而功盖天下者不赏。”（《史记·淮阴侯列传》）

他再次重申自己的主张，只有自立门户才能成就一方霸业，亦可免去将来的血光之灾。这下说得韩信无言以对，最后只好说让他再考虑考虑。

然而，韩信考虑了几天，最终道义战胜欲望。他认为自己当个侯已经足够了。

蒯彻对他进行了最后的劝说。主要有三点：凡做大事必不拘小节；当断不断反受其乱；机不可失，失不再来。

但韩信只回了一句：“我意已决，请勿复言。”

蒯彻还真听话，从此就再也没有提这件事了。不是他不想说，是韩信再也没有机会听了，因为他卷起铺盖走人了。

不走人不行啊，因为他知道他的主意韩信不采纳，将来不但韩信会落得个“狡兔死猎狗烹”的下场，自己也会因为这次劝说而面临株连九族之罪。事实证明蒯彻果然料事如神，后来韩信终究还是落得个“兔死狗烹”的下场。韩信被吕后设计捉住，被斩首时，曾这样感叹道：“吾悔不该不用蒯彻之计，乃为女子所诈，岂非天哉！”（《史记》）

议和阴谋

就在韩信进行激烈的思想斗争时，刘邦也没有闲着，他一面派人不断去催促他来“帮忙”；一面派使者拿着印绶火速到英布处，封他为淮南王，令他赴九江去截断楚军的后路。而彭越此时却小动作不断，他继续在楚军腹部进行“杀人放火烧杀抢劫”的流氓勾当。楚军的粮草告急，他功不可没。

看到这里，我们就会深切地体会到当初张良三步走的计划是多么的明智啊。关键时刻，他提到的韩信、英布、彭越三人都发挥了不可估量的作用。

正在这时，刘邦喜事连连，因为天上掉了块馅饼正好砸在他头上——平白无故捡到一支三千多人的貉族的骑兵。这支骑兵的到来完全归功于陈平。因为这群貉族骑兵的头头就是一个叫郭逸的汉人。这郭逸从小和陈平是同一村的，从小是好朋友。长大后，郭逸跟随父亲到洛阳做起了丝绸生意。那时北方的貉族人拿宝马和银器去换丝绸品，而郭逸强就强在一张脸上，他长得那可不是一般的帅，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帅呆了酷毙了。因为帅，他被貉族一个郡王看上，于是强行把他招为上门女婿。后面的事情就很简单了，郡王死后，他便代替郡王的位置了。

而恰巧这一年郭逸回家探望老母时，听说陈平在刘邦军中很是风光，就来看看，这一看不打紧，就看出了情缘来。在陈平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下，郭逸最终决定带领手下几千骑兵来支援。果然他的数千名英武高大的骑兵的出现，顿时给刘邦起到了稳定军心的作用。

与吃了定心丸的刘邦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项羽的窘态。

他非但没有定心丸吃，而且连吃米饭也成了一种奢侈。这个时候项羽的粮草彻底用完了，后方粮草在彭越的不断破坏下又供应不上来，吃饭成了摆在楚军面前的第一难题。无奈之下，楚军只得吃野草，吃野果，吃树皮，吃牛皮，凡是能吃的东西他们差不多都吃了。但就在这个绝望的时候，刘邦的使者侯公到了项羽营中，说明来意，居然是来议和的。

项羽此时就像溺水的人突然抓住一根救命稻草，如果不是碍于身份和条件不允许，只怕当时就要抱着那侯公的脚叫亲爹了。原来早先的时候刘邦就曾派陆贾到项羽营中说议和的事，当时龙且的死正打击了他，而且他正在派人做韩信的工作，因此，还没等陆贾开口就把他轰走了。

但此一时彼一时啊，韩信坚持不肯归降于他，此时又粮草已尽，士兵军心涣散，议和无疑是最好的办法了。

项羽内心虽然有点激动，但表面上却装得很镇定，他不冷不热地对侯公说：“汉王派你来干什么？”

“议和。”侯公回答得很干脆直接。他说，楚汉相争的这几年使得生灵涂炭民不聊生，而且交战双方都筋疲力尽，到了缺衣少粮的地步了，不如议和算了。

“汉王有什么条件吗？”项羽问。

“我家大王只想与你划界为线，从此各守一方，永不相犯。”侯公答。

“就这一个条件？”项羽再问。

“嗯，还有一个附加条件。请求大王放了太公和吕后……”

这个附加条件一提出，项羽很生气，后果很严重。

好在侯公马上对项羽进行了说服工作。他说大王放了太公和吕后，不但汉王对你感恩戴德，天下人都会认为你是仁义之王，得民心者得天下，将来这天下还有谁是你的对手？

总之说得项羽心里很受用，他向来吃软不吃硬，有点飘飘然的感觉了，再加上当时形势已不容乐观了。于是，接下来，窝里横的项伯又派上用场了。他被项羽派出来和侯公进行议和条款细节的谈判。

项伯那是啥人才，打仗不行，谈判那是老在行了。两人三下五除二就达成了共识。双方协定以鸿沟（在今河南境内，自开封市至淮阳一线）为界，平分天下，鸿沟以西归汉，鸿沟以东归楚。作为附加条件，项羽必须归还原先的俘虏：刘邦的父亲刘太公和夫人品雉（这一条补在条款后面相当重要）。

双方达成初步协议后，随后项羽派使者随侯公到汉军，汉王自然没有意见，双方正式签字画押。这就是历史上的楚河汉界的由来。

协议签订后，项羽见一切都搞定了，于是马上按约定放了刘太公和吕后。

一切看似都出奇的顺利。

然而，项羽不会明白的是，界线也划了，老爹和妻子也给刘邦了，但刘邦却并没有班师回朝的迹象。

撕毁条约

按照我们现在所签的合同，一旦双方签字画押了，那就是白纸黑字，谁也不能反悔，一旦反悔，就必须给对方赔偿合同里提到的一定数额的违约金。因此现代人不管是做生意还是做其他什么事，凡是涉及签合同的事都很谨慎，把凡是可能会涉及的方方面面考虑得越周密越好，这样至少就不怕栽在合同的漏洞上。

之所以建议大家在签合同同时立下这么多条条框框，是因为如果你看到项羽和刘邦当年立下的条约后，你就会知道这样做是很有必要

的。项羽和刘邦当时签订的条约太粗糙了，加上附加条约也就只有两条。第一条指出双方言和的楚河界线问题；第二条就是项羽放了太公和吕后作为条约的补偿。项羽当时压根儿就没有想到一旦对方违约该如何惩罚。

项羽面临的难题就是这样，在退兵的途中，他听说刘邦撕毁条约在固陵（今河南太康南）设防。他知道事情坏了，他又上当了。既然“赔”了刘邦的夫人就不愿意再折兵了，于是他带领手下疲惫之师杀向固陵。

听说项羽要来攻城，刘邦马上带兵出城，想和项羽进行面对面的真刀真枪大干一场，但他很快就知道他太兴奋过头了，论打仗他在项羽面前就像小学生和大学生一样，没得比。

楚军都恼怒言而无信的刘邦，个个义愤填膺，此时与汉军交起战来，竟似猛虎下山般威不可当。刘邦怎么也想不到这群食不果腹多日的楚军居然还有这么强的战斗力，幸亏脚底抹油的功夫一直是一流的，赶紧逃回城中坚守不出。

他马上招来张良，问道：“我早就派人叫韩信和彭越领兵来支援，怎么不见他们的人影呢？”

“韩信虽然被封为齐王，但不是大王主动分封的，是他自己请求所得；而彭越攻下梁地许多城邑，他难道就不想为王吗？”张良的话惊醒梦中人。

刘邦随后听取张良的建议，把由陈以东至东海封给韩信，把睢阳北部直至谿城封给彭越。果然，得到了分封，韩信和彭越马上就带兵出发了，与此同时，英布、刘贾和新近背楚归汉的大司马周殷等率部也会合而来了。

面对敌人四面围攻而来，项羽无奈地长叹一声，随即下令撤军。但在选择逃跑路线上，项羽面临两大选择。

第一，乘韩信和彭越、英布等人还没有赶来之际，带兵火速往自

己的老窝彭城撤军。那样一来，自己就可以化险为夷转危为安。

第二，先到垓下，然后再绕道灵璧回彭城，这样要走好多的弯路，就要耽搁较长时间。

当时已火烧眉毛，容不得再多耽搁了，按理说项羽肯定会选择直接火速向彭城撤军。但项羽却在这个生死攸关的重要时刻，选择了第二种逃跑路线，先到垓下，再绕道灵璧回彭城。原因是他最为心爱的女人虞姬此时正被汉军围困在垓下。

第二十五章 最后的决战

兵败垓下

公元前204年12月，项羽率楚军退到了垓下（今安徽灵璧东南）。

项羽刚刚见到自己最心爱的女人虞姬，两人还来不及柔情蜜意，刘邦、韩信、彭越、英布的四路大军就围拢过来了。直到这时，不可一世的项羽才第一次有了穷途末路之感。

是啊，人生就是这样，荣华富贵如过眼云烟，昔日的辉煌如今已变成了明日黄花。

项羽此时唯一的愿望就是带着虞姬回到自己的老窝彭城去。然而，面对刘邦几路大军的合围之势，彭城竟成了项羽心中遥不可及的梦想了。

但危难中他还是表现出了一个优秀将才应具有的素质。他把所有的将领都聚集在一起，清点了一下人数，还有十几万。

十几万相对于现在刘邦三四十万联军来说是有点少。但如果你知道项羽当年只带三万精兵就杀得刘邦四五十万联军丢盔弃甲，甚至连刘邦本人也九死一生才逃得性命，你就会知道原来项羽就是项羽，论勇猛他如果说是第二，谁也不敢说是第一。这一点我们从秦朝悍将章邯身上就可以深切体会到。也正是因为这样，此时人数虽然是一比三四，但很多人都会认为，项羽还没有到山穷水尽的地步。彭城一战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他还可以组织人马和刘邦进行一次大决战。

然而，此一时彼一时。彭城之战，当时形势和这完全不同。

第一，刘邦他们当时因轻而易举就夺得项羽的老窝彭城而沾沾自

喜，存在夜郎自大麻痹大意之心。

第二，项羽当时做出果断的决定，只精挑细选了三万精兵从齐地出发进行强有力的反击，他们行动迅速，作风勇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打了刘邦联军一个措手不及。

但现在在这个小小的垓下就不同了。

第一，项羽虽然拥有十万之众，但这是一个疲惫之师，由于粮草的短缺，现在连吃饱饭都成了问题，试想，吃饭穿衣这是人最起码的生存条件，如果连这个都没有的话，还谈什么打仗？

第二，刘邦的联军从四面八方围来，他们都是有备而来，而且士气高涨，最终目标就是彻底击败项羽。这和他们在彭城的骄傲轻敌思想已形成鲜明对比。

单从以上分析，项羽已处于绝对的劣势。而让他雪上加霜的是，刘邦身边此时多了一个用兵如神、料事如神的韩信。项羽之所以会有被围的这一天，全是拜这个韩信所赐。他凭借一个人的力量几乎把天下的诸侯都搞定了。能说服的就招降，不能说服的就动武，总之哪里有“不平”哪里就有他。

而如今这垓下大决战已不可避免，名义上可以看做是刘邦和项羽的最后决战，但实际上是韩信和项羽的对决。

首先我们来看看韩信对这一至关重要的大决战如何进行部署。

垓下原本是个小地方，哪料到一夜之间聚集了四十万人马，顿时漫山遍野、人满为患。刘邦虽然带兵打仗多年了，但哪里统过这么多兵。就在这时，他做出了一个极为明智的决定，那就是及时把这三万多万兵马的指挥权交给了韩信。事实证明，刘邦这押宝似的举动，使韩信的才华在这一战中得到了最大限度的发挥。

大决战前，韩信首先选了十个出色的将领，这些将领中当然包括樊哙、英布、彭越、周勃、曹参、灌婴等勇冠三军的人物了。然后把

士兵分成十队，每个人负责一队。以十面埋伏布阵，阵与阵之间层层相围，层层接应，紧密而有序。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十面埋伏”。

等布好阵后，韩信亲自带了三万精兵去挑战项羽，大决战的序幕正式拉开。请大家注意韩信带的人马的数量是三万，不知是巧合，还是韩信有意所为。这正是项羽当年回救彭城所带的人数！

项羽心里正在感叹着被围着的滋味不好受时，见韩信主动来挑战，二话不说就杀了出去。韩信哪里敢和项羽硬碰硬？他只得采取了边打边逃的战术。

项羽正愁没抓住这个可恶的韩信抽他的筋、剥他的皮才解恨，马上实行了千里追踪战术，韩信逃到哪里项羽追到哪里。

就这样，你逃我追，我追你逃，不知不觉已进入了韩信布下的阵中。

正当这时只听得一声炮响，十面埋伏中的第一队人马出场了。周勃和灌婴带着汉军杀出来了。

项羽正手痒呢，面对四面涌现出的敌人，他一身绝技得到了充分的发挥。只见他指南打北，指上打下，指东打西，直打得周勃和灌婴两人手忙脚乱。不多时项羽率领楚军就冲出了包围圈，第一关顺利闯过。

在闯第二关之前，项羽先说了一句开场白：都说韩信用兵如神，原来也不过如此啊。如果你是一个三国迷，一定会知道曹操在兵败赤壁、败走华容道时，曾在逃跑路上的险要处发出过三次感叹，每一次嘲笑诸葛亮不会用兵的时候，都会出现诸葛亮早就派出守在那里的伏兵来。最后如果不是知恩图报的关羽放了他一马，只怕他在华容道就要结束其光辉的一生了。

现在这种情况就和曹操如出一辙，项羽的感叹话音未毕，只听见炮声又响起了，两边又闪出两路伏兵来。领军的是樊哙和曹参。项羽同样使出浑身解数，不多时樊哙和曹参也招架不住了，纷纷败退，他

又带领楚兵杀出重围了。

就这样，项羽每冲出一阵敌军，还来不及喘气，又会出现一路敌军，最后他凭借个人的勇猛，并且以牺牲了大量楚军为代价才连冲出了七八阵，总算冲出了敌人的包围圈。

然而项羽还没来得及喘口气，只听见连响三炮，韩信布下的十面埋伏开始发动总攻了，但见汉兵遍地开花，骑兵、步兵层层有序，那个壮观，没法形容。换作一般人只怕早就被吓死了，但项羽可不是一般人，战神章邯都不是他的对手，关键时刻他临危不乱，活命是他现在的第一要务。只有先活着才能再来求胜啊。

人就是这样，当你总是站在高处不胜寒时，你就会想，要是有一天能有一个真正的对手多好啊，那样我就不会这么孤独寂寞了。可当真正的对手站在自己面前，并且就要把你推下悬崖时，你突然又会想，这一战不能败啊，这一败不但一世英名从此没了，而且连尸骨也无存啊。每到这个时候，不管是谁，求生的欲望都会特别的强烈，越是困境越是能激发人的斗志，就是这个道理。

面对汉军的十面埋伏，项羽“求生”的欲望越来越强烈。他知道此时他手下的楚兵也一样，于是他决定马上冲出重围去。他叫钟离昧和季布两大猛将断后（龙且死后，季布代替他的位置），他做先锋。突围前为了鼓舞士气，他叫了一句口号：“宁肯站着死，不可跪着生。”

楚军顿时豪情万丈，纷纷跟着项羽向外闯。最后的结果很简单，项羽没有死，他不可能这么快就死了。

他凭着出色的个人功夫，成功突围了。只不过他突围出来再回顾自己身边的人数时，虎躯一震，差点没掉下马来。出战时有十多万兵马，现在经过韩信十面埋伏的洗礼后只有三万人来了。

请大家注意这个数字，又是三万。彭城时三万是个吉利的数字，但在垓下，三万就是个不吉利的数字了。在彭城，三万人马的“三”通“上”。到了垓下，“三”就通“伤”了。

项羽这时才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什么叫穷途末路。

四面楚歌

大决战似乎并没有人想象中的那样有悬念，以楚军全线溃逃而告终。

天色渐暗，项羽拖着疲惫的身子走进营帐，瘫坐在木凳子上。虞姬从来没有见过他这般灰暗的脸色，上前安慰道：“大王别灰心，胜胜败败又如何？只要有大王在，一切都会好起来的。”

项羽闭着眼，微微地摇了摇头，沉默了半晌，叹道：“这一败只怕很难东山再起了。”

“大王何出此言，昔日彭城你只带了三万精兵不就解决战斗了吗？现在至少还有好几万人吧。”

项羽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仍是叹道：“此一时彼一时，怎么能同日而语呢？彭城一战，我带的是精挑细选出来的精兵，岂能跟现在衣冠不整、食不果腹的残兵败将相提并论呢？”

虞姬的头摇得像拨浪鼓，一向温柔如斯的她，此时几乎在咆哮：“不，这点困难怎么会难倒你呢？我至今还清清楚楚记得，巨鹿一战你是何等的威风，彭城一战你是何等的英雄，荥阳一战你又是何等的顽强，因此，只要你在，不管是残兵败将，还是身处绝境，咱们都还有机会，你说是吗？”

项羽深情地看了虞姬一眼，感激之情溢于言表，他坚定地点了点头，说道：“嗯，我明天还会和刘邦决一死战的。”

虞姬点了点头，幽幽地说道：“大王一定会胜的。”

项羽叹道：“但愿如此。”

此时已有仆人送上饭菜来，虞姬给他斟着酒，这么多年了，她了

解他的脾气，遇到困难或者是不顺心事的时候，他就会喝酒来解闷。项羽接过酒一饮而尽，脸上的痛苦之色更浓、更密、更深，仿佛刚才喝下的是人生的苦酒。

就这样，虞姬慢慢地斟着酒，项羽慢慢地喝着酒，谁也没有再说，但千言万语已浓缩在酒里。也不知道过了多久，营帐的大门突然开了，一个士兵带着一阵寒冷的风闯进来。那士兵进了营帐后，跪地嘶哑着嗓子说道：“大王，汉军乘着夜色包围我们了。”

“知道了，下去吧。”项羽一脸的平淡，似乎早就料到这种结果了。那士兵还想说什么，但嘴唇嚅动了好几下最终什么也没说，默默地退去了。

这时的项羽虽然喝了不少酒，但往事一幕幕浮上心头来。这么多年来，他南征北战，经历了多少战役，打败了这天下所有的英雄。然而转眼间，自己已由事业的顶峰跌到了谷底。这一切来得太快，让他有点措手不及。命运有时太捉弄人了，当你爬到最高峰时，却突然从上面重重地摔下来，就算你不被摔死，你的心也早已死了。

借酒消愁愁更愁，抽刀断水水更流。

项羽不知不觉有点醉了，虞姬扶着他睡下了。此时正值隆冬时节，寒风呼啦啦地吹打着帐篷，阵阵的冷意直透过来。虞姬不知不觉中也感到了一股冷意。但冷归冷，她还是默默地守在项羽身边，静静地看着这张熟悉的脸，仿佛这一夜过去了，就再也没有机会看了。正在这时，四处突然传来了一阵怪异的歌声，歌声由远到近，一下子似乎近了许多。

歌声如怨如怒，如哭如泣，如悲如诉；歌声忽强忽弱，忽高忽低，似鬼哭，又似狼嚎……

虞姬不由吓得脸色苍白得像一张纸，但她又不忍叫醒睡得正香的项羽，只是蜷缩着身子默默地流眼泪。

这悲凉的歌声从四面八方传入楚军营阵中，马上就在楚军将士心

中产生了共鸣。

从歌声中他们想起自己的亲人，想起了自己的故乡，想起了自己心爱的女人……是啊，背井离乡多年，跟着项羽南征北战，为的就是有一天能功成名就，衣锦还乡，扬名万世。

然而今天的大决战败得太快了，败得一塌糊涂，败得彻彻底底，甚至连翻身的机会都没有了。

在歌声的作用下，他们的心开始动摇了，他们已无心再作抵抗，于是纷纷开始逃离。

歌在继续，楚军的逃离也在继续。

逃离的楚军中还包括项羽现在的左膀右臂钟离昧和季布。钟离昧是项羽手下最得力的部将，而季布在龙且去世后，顶替了他的位置，他同样是项羽手下最为得力的部将。他们两个本来是誓死也要跟随项羽一条道走到底的，但韩信亲手导演的这一场《四面楚歌》，竟勾起了二人的无限情愫来：哪个人没有父母？哪个人没有妻儿？哪个人没有亲人？哪个人不思念自己的故乡？面对楚军们的纷纷逃离，钟离昧和季布也无能为力去阻拦了。

完了，一切都完了，眼看大势已去，钟离昧和季布在亲信部下的劝说下，只好夹在楚军中逃了。

至于钟离昧和季布两人的命运究竟如何，后面会有详述，这里先按下不表了。

霸王别姬

而项羽这个时候也被这煽情的歌声惊醒了。

项羽突然看见伏在自己身边泪眼滂沱的虞姬，不由惊问道：“你怎么了？”

虞姬赶紧收住眼泪，强打着笑脸，还没来得及张口说话，一个士兵又魂不守舍地冲进了帐营，上气不接下气地说道：“大王，不好了，楚军们都逃得差不多了，连钟离昧和季布将军都乘夜逃走了……”

“啊……”项羽这一惊非同小可，但惊愕的表情一闪而过，随即又镇定下来了，问道：“还剩下多少人？”

“只有几千，不到一万了。”

“知道了，你先退去吧。”项羽脸上依然平静，只是他看似平静的脸上掩盖下的内心的痛苦，谁人又知道呢？

士兵退去后，他抬头再看虞姬，只见她又是泪流满面，晶莹的泪珠一滴一滴顺着她洁白无暇的脸往下掉。项羽再也忍不住，眼眶一红，热泪盈眶而出。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是啊，他忍了太久了，他坚强得太久了，但人都是有感情的，只不过他从小就被叔父项梁教诲作为一个堂堂男子汉就一定要坚强，一定不能流泪。所以不管在什么时候遇到什么不顺心的事，都会默默忍受，宁可让眼泪倒流到肚子里去，他也坚决不让眼泪掉下来。

这么多年他的确做到了，没有人看见他流过泪，哪怕是再危急再困难的时候。

但此时他知道憧憬明天的决战已是不可能了，士兵们都逃得差不多了，连钟离昧和季布都走了，他已无回天之力了。面对着自己心爱的女人，他再也忍不住了，隐忍了多年的委屈和积怨在这一刻爆发了，泪水像决堤的河水泛滥成灾。

此时已火烧眉毛了，按理说他们也应该乘夜逃出刘邦的包围圈，再图东山再起的事。但此时，两人泪眼相对，竟忘了这天地之间还有他人的存在。

这样折腾了大半天，项羽又开始喝酒，但虞姬此时已成了泪美人

了，眼泪哗哗直流，酒水泪水混在一起，项羽一口喝干，脱口而出：

力拔山兮气盖世！

时不利兮骓不逝！

骓不逝兮可奈何，

虞兮虞兮奈若何？

虞姬一听和唱道：

汉军已略地，

四面楚歌声；

大王意气尽，

贱妾何聊生？

项羽正被她的歌声震撼不已时，看似文弱娇小的虞姬这时做了一个连钟离昧和季布这样的英雄人物也没能做出来的事，她猛地抽出项羽腰间的宝剑抹在了自己的脖子上。

项羽想要阻止已经来不及了，一代美人就此香消魂散，留下的是叹息，伤感，还是哀怨呢？后来有一种娇小柔美的小红花命名为“虞美人”，算是对这个被淹没在战争涌流中的美丽灵魂进行告慰吧。

第二十六章 归去来兮

一句粗话引发的血案

如果项羽能够乘夜出逃的话，还是有机会的。可惜他当时认为自己的身边还有三万余人，认为明天还可以和刘邦决一死战。然而事实的发展大大出乎他的意料，刘邦的大军先是乘夜把他们包围了，然后又在深更半夜的时候进行了由大导演韩信策划的《四面楚歌》演唱会，这样千种情调和万种风情的歌声一唱出后，竟胜过千军万马，楚军纷纷逃命去了。

更令他始料不及的是，连他的左膀右臂钟离昧和季布也逃走了。这两个最得力的部将，天不怕地不怕，打死他们也不会投降的，但此时被歌声震撼住了，忍受不了这种凄凉的氛围，于是和项羽来了个“不辞而别”。

可怜的项羽天一亮再决战的愿望刹那间变成了一个遥不可及的梦。而善解人意的虞姬，平常看似一介弱不禁风的女子，倒成了项羽最忠实的人，她选择了自刎，因为她不想成为他突围的羁绊。

这是何等的悲伤，这是何等的绝望！

悲切良久，项羽决定突围。对他来说，只要能存活性命，他就会有东山再起的一天，就可以替他心爱的女人来报仇雪恨。

清晨，也就是在天将亮未亮这段阴霾期，项羽敏锐地意识到不能再等了，他悄悄地带领余下的人马开始了突围，绕过汉兵军营，快马向南突围。待天大亮时，他已成功逃出了刘邦的包围圈。

这个时候，项羽还是老作风，逃离过程中不忘清点人数。

八百多一点。

十多万人马到三万多，再到几千，然后到现在的八百。项羽这回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什么叫“沧海桑田”。

而正在这个时候，刘邦已发现项羽逃了，派出灌婴率五千骑兵追来了。项羽只得一路狂奔，待到了淮河边，他回过神来再清点人数时，发现只有百来人了（人数对他来说太重要了，所以尽管身处绝境中他还是不忘时刻来清点一下）。

点清人数后，他带领这百十人继续逃命，逃到阴陵（今安徽定远西北），在这个节骨眼上，他迷了路！那是一片荒草地，向左走还是向右走？一时让项羽难以抉择。

就在这时，一个正在田间劳作的老农左右了他的命运。

平常我们问路都会很礼貌的，比如说对方是老人就叫老伯或婆婆，如果是中年人可以叫叔叔或阿姨，平辈人可以叫兄弟姐妹，总之，要有礼貌。但此时项羽的问路却给我们上了一节反面的品德教育课。

“喂，我说那个老头，往哪儿走才是正道啊？”项羽平常粗话惯了，此时狂逃之下，他依然忽略了礼仪。他平时说这样的粗话小菜一碟，或者说他无心来冒犯这个老人，但此一时彼一时，他的命运已经掌握在这句话上。我们姑且把这个叫一句粗话引发的血案吧。

那老人抬起头，盯着这个满脸风霜却气宇不凡的中年男子良久，对他的身份已猜到了几分。他心想：以前听闻项羽为人凶残，坑杀过很多人，今天怎么跑到这里来了，看来一定不会有好事。再加上恼怒他的无礼，于是他随手一指，说道：“向左走。”

而正道却是向右。

就这样，项羽向左走去了，结果没行多远就陷入了大泽地。直到这时，项羽才知道自己居然被一个最基层、最下等的老农给忽悠了，以前都是他忽悠别人，现在连一个老农都敢骑到他头上了，真是落地的凤凰不如鸡啊。想到这里，一股前所未有的绝望感涌上了他的心

头。

这个时候汉军已经追来了。项羽只得带领剩下的骑兵从大泽地转向东城（今安徽定远东南），这下他不用再来费劲数数了，因为随行的已一目了然了，只剩下了二十八骑。

他来不及多想，四面八方又围满了汉军的铁骑。

项羽知道很难再逃，勒马转身看着身边这二十八个虽然身处绝境、但神色依然平静的忠实跟随者，心里百感交集：你们个个都是热血好男儿，可我却辜负了你们。于是，他大声说道：“我起兵至今八年了，身经七十余战，所向披靡，还不知道失败是什么滋味，才终于称霸天下，不料现在却被困于此，我想让你们知道，这是天亡我，并非我不会打仗啊。”

随后他把二十八骑分成四队，命令他们向四个方向冲杀，但无奈敌人太多，他们不可能冲出重围。项羽对他们说，“我先斩一个汉将给你们看看。”说着就冲进敌军中斩杀了一员汉将。

这时汉王的郎中杨喜立功心切也来趟这浑水，他向项羽围逼而来，项羽大喝一声，这声“狮子吼”一出口，汉军顿时倒下了一大片。

杨喜也被吓得人马俱惊，摇摇晃晃地差点从马上掉下来。他赶紧掉转马头逃命去了，据说吓得跑了好几里路才停下来，差点没得失心疯症。

乘此空隙，项王与骑兵又分三处会合了。但此时的汉军毕竟太多太多，而且他们个个都想擒住项羽立下战功，因此，倒下一批又有一批上来了。

项羽这时将所有的怒气都发在这些士兵们的身上，他纵马冲入敌阵中，见人就杀见兵就砍，蜂拥而上的汉军顿时又倒下了一大片。待聚集后项羽清点骑兵人数，发现只损失了两名骑兵。

项羽昂然道：“怎么样？”

骑兵们齐声道：“大王说到做到，乃真英雄。”

“真英雄？”项羽眼中一热，这三个字对他来说太重要了。手中的戟使得更急更快了，顿时乱石纷飞，寒气逼人。

喋血乌江

乌江（今安徽和县东北四十里长江北岸的乌江浦）边。

一位童颜鹤发的老者屹然站立在江边，寒风吹在他饱经风霜的脸上，仿佛遗世独立了一般，连眼皮也没有眨一下，一动也不动。他身后停着一只很小很小的只能容纳一个人的小船，汹涌而泛黄的河水拍打在船舷边，小船随波荡漾，发出吱呀吱呀的声响。突然，响起一阵急促的马蹄声，漫天的灰尘飘散在半空中，那马蹄声由远而近，似乎一下子就到了跟前。

直到几匹马齐刷刷地停在老者的跟前，那老者这才似回过神来，他连忙上前行礼。

项羽认识这个老者，他就是乌江的亭长。

前面已经说过，一个老农给项羽误指了一条路，以至于他陷入了绝境中；而此时又有一个老者出现在他面前，却是想救他一命。看来老天真是公平，至少对项羽来说，已经没有任何偏袒。

这时亭长就是要接项羽上船渡江的。出人意料的是，项羽却拒绝了他。

亭长一听急了，说道：“江东虽小，但土地也有千里，民众也有好几十万。这已经足够你称王称霸了。”

项羽闻言突然哈哈大笑起来了，这笑声令人毛骨悚然，“当年我带江东八千子弟参加革命，现在只有我一个人孤零零地逃回去，我有什么面目去见他们呢？”

此时的项羽居然没有顾及自己的性命，却是顾及面子，当真令人又悲又怜。

“请大王火速渡江。现在只有我有船只，汉军追不到我们的。”亭长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

项羽摇了摇头，用手指着身边的马，说道：“你是我们江东的长者，这匹宝马已跟随我五年了，是天下最好的千里马，我不忍心看着它与我同亡，就送给你吧。江东的父老看见它就如看见我一般，这已经足够了。”

“大王……”亭长泪如雨下。

正当这时，汉兵又追上来了，项王见亭长始终不肯离开，用力一把推开了船只。亭长的泪水流个不停，对项羽最后抱了抱拳：“珍重。”说着掉转泪脸划着船向前驶去了。

珍重这两个字，对项羽来说就足够了。如果虞姬不死，他或许会和虞姬上船逃生，哪怕从此不能东山再起，哪怕从此只能隐姓埋名地过日子，但只要能和虞姬在一起就已经足够了。然而，虞姬已经死了，他独生又有何意义？

乌骓宝马被亭长运走后，项羽再无牵挂了，他开始了最后的拼命。他冲入敌丛中，不多时，一百多名汉兵成了他的刀下之魂。但他就算再勇猛，终究是人，不是铁打的，逃了这么久了，又打了这么多恶战，体力已是到了极限。在混战中，他身上也受了十几处重伤。血一点一滴从他身上流下来，生命也正一点一滴地走向尽头。

项羽知道自己就要坚持不住了。这时他看见背楚归汉的熟人吕马童，就对他说：“这不是我的故人吗？我听说汉王以千金的重赏、万户的封邑来买我的人头，我就给你这个立功的机会吧。”说着学着虞姬自刎的样子，挥剑朝自己的脖子上抹去。

乌江边成了一代英雄的终点。

后来北宋著名女词人李清照就曾写下这样的缅怀项羽的诗句：

生当作人杰，

死亦为鬼雄；

至今思项羽，

不肯过江东。

而北宋改革家王安石曾在《乌江亭》中对这段历史是这样描写的：

百战疲劳壮士哀，

中原一败势难回。

江东子弟今虽在，

肯与君王卷土来？项羽自刎身亡后，追击的汉军们进行了抢功比赛。可怜的项羽马上就被他们分尸了。他们你争我夺，你推我搡，最后刀剑也出手了。《雪山飞狐》中为夺宝而不顾亲情友情的丑陋一幕真真切切地提前上演了。

据说在这内耗中死了百来人，伤了无数人，最后才分出了胜负。

获胜的不是一人，而是五个人，他们每个人都得到了项羽身体的一部分，这五个人是杨喜、吕马童、吕胜、杨武、王翳。

刘邦随后给他们进行了重赏：

王翳，砍下了项羽的人头，封为杜衍侯；

杨武，得到了项羽的右脚，封为吴防侯；

吕胜，砍下了项羽的左臂，封为涅阳侯；

杨喜，得到了项羽的左腿，封为赤泉侯。

吕马童，因为手脚慢了点，最终得到了项羽的一些零碎残骨，被封为中水侯。

这一年是公元前202年12月，项羽走了，这一年他31岁，离他和刘邦拜把子结为异姓兄弟，只过了短短的六年时间。

而他们信誓旦旦的“同年同月同日死”成了奇谈和笑柄。

谁人凭吊

《三国演义》中的“空城计”童叟皆知。大概意思就是马谡大意丢失街亭后，诸葛亮身边的兵力少，而且想安全撤退已经来不及了，不得已只好玩起了空城计。他打开城门，自己坐在城上自弹自乐，而司马懿恐有埋伏，慌忙撤兵，使得诸葛亮的处境转危为安。

然而，令人惊奇的是，大凡在《三国演义》中可以看到的故事，在楚汉相争中也可以找到。咱们先来说说这个空城计。项羽死后，刘邦乘胜挥师向楚各城邑进军。失去了主心骨的楚军纷纷向汉王投降。然而还有一个城镇——鲁城不愿向汉军投降。

刘邦此时顺风又顺水，这天下大局已定，一听还有不服自己的，于是他亲自带兵到鲁城城下来，准备大开杀戒来个屠城。哪知刘邦的大军一到达鲁城时，但见鲁城城门敞开着，城前只有几个打扫卫生的士兵，城上空空如也几乎见不到一个守兵。鲁王还亲自坐在城头弹琴……

事实证明，空城计的威力就是大，这次刘邦也被鲁王吓走了。

面对鲁王的负隅顽抗。张良说话了，“他们之所以还犹豫不决，那是等着大王您拿一样东西给他们看啊。”

刘邦问：“什么东西？”

张良答：“项羽的人头。”

刘邦恍然大悟：“是啊，鲁人对项王的感情太深了，在他们心里肯定一直都不相信天神一般的项王会死去，现在只有拿着项王的人头给他们看，才可以绝了他们的心，令他们乖乖地出城投降。”

随后刘邦派两个汉兵拿着一根长长的竹篙，竹篙上挂着一颗血肉模糊的人头，在城下转了一圈。鲁王和楚军们见了项羽的人头后，无限悲伤阵阵来，无尽泪水滚滚落。

刹那间，他们思想上的依靠土崩瓦解。

这时刘邦就站在城下发话了：“只要你们投降了，不但可以免除死罪，而且我还会厚葬项王的。”

本来鲁城的楚军誓与城池共存亡的，但“厚葬项王”四个大字打动了他们的心，于是他们打开了城门。刘邦进城之后，实现了他的诺言，厚葬项羽。

出殡这一天，天空下起蒙蒙细雨。刘邦在装着项羽尸首的棺木下葬前，面呈悲色地宣读了祭文。摘录一段如下：

追思怀王在日，我与你结拜为兄弟，虽无血肉之亲，却也同战秦人，共过生死。且大王拘太公不杀，虜吕后不犯，供养军中，整整三年，此番盛情，动人心扉。如大王地下有知，也能领悟我一番祭奠之意……

他的长篇悼词念了足足有半个小时之久，等他念完了，众人还来不及舒一口气，老天似乎也被感动了，倾盆大雨随即落了下来。刘邦这下动了真感情，真实地流了回眼泪。为此他下了一道诏令，凡项氏全族一律免罪。

这里还要提一下项伯，这个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人，在项羽大败时，他就已脚底抹油，全然不顾侄儿的安危，跑到张良营中独自偷欢去了。后来他被刘邦封为身阳侯，赐姓刘氏，这下总算心安了，连祖

宗都给改了。

一切的一切就这样结束了，楚汉相争就此画上了句号。

是非成败转头空。

据说而后每当阴天之夜，谷城的项王墓地总会有剑影在闪。

有诗为证：茫茫愁，浩浩劫，短歌终，明月缺。

郁郁佳城，中有碧血。

碧亦有时尽，血亦有时灭，一缕香魂无断绝。

是耶非耶？化为剑影。

目录

1. 第一章 稳固政权

1. 目标直指韩信
2. 从细微处着手
3. 刘邦称帝
4. 摇摆中的定都

2. 第二章 扫除一切不安分子

1. 悲情田横
2. 季布脱险
3. 钟离昧之死
4. 臧荼造反

3. 第三章 伴君如伴虎

1. 分封的时候到了
2. 说话的技巧
3. 张良的隐忍

4. 第四章 宫中杂事

1. 重用儒生
2. 报恩

5. 第五章 匈奴的崛起

1. 匈奴的变迁
2. 纠缠史
3. 冒顿的发迹史
4. 狼爱上羊

6. 第六章 汉朝的反击

1. 出征
2. 雪中情

3. 陈平之计

7. 第七章 焦头烂额

1. 未央宫的烦恼
2. 隐形的刺客
3. 和亲
4. 寻找公主
5. 东窗事发
6. 审问贯高

8. 第八章 争夺与反争夺

1. 刘邦的后宫
2. 如意真如意
3. 戚姬的理想
4. 废立太子
5. 戚姬的烦恼

9. 第九章 叛乱

1. 逼上梁山
2. 破敌

10. 第十章 韩信之死

1.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2. 悲喜两重天
3. 新的起点

11. 第十一章 风云再起

1.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2. 背后的故事
3. 不该反的都要反
4. 太子保卫战
5. 料事如神
6. 怒剑狂花
7. 舍身忘义

12. 第十二章 人生如梦

1. 谁是最可爱的人
2. 再接再厉
3. 造反没商量

13. 第十三章 殒星

1. 第二次废立太子
2. 绝招
3. 王者归去

14. 第十四章 悲情

1. 强大无比的讣告
2. 足智多谋的陈平
3. 料敌于先
4. 刘盈的登基

15. 第十五章 后宫那些事儿

1. 饮食男女
2. 阴谋
3. 复仇
4. 真实的谎言
5. 请个皇帝当保镖
6. 人彘是怎样炼成的

16. 第十六章 变革

1. 害人先害己
2. 生死一瞬间
3. 曹参上任
4. 治国之道

17. 第十七章 枪口怎么对

1. 求婚的代价
2. 亲上加亲
3. 捉放审
4. 情难断

18. 第十八章 前赴后继

1. 会流泪的石头
2. 借腹生子
3. 最后的表演

19. 第十九章 一锅粥

1. 化悲痛为力量
2. 我不封王谁封王
3. 一个都不能少
4. 皇帝轮流做

20. 第二十章 乐极生悲

1. 家事难断
2. 好事做到底
3. 强扭的瓜不甜
4. 同病相怜
5. 山雨欲来风满楼

21. 第二十一章 盛极必衰

1. 一剑之威
2. 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
3. 吕后归西

22. 第二十二章 “吕氏春秋”的最后岁月

1. 出招
2. 暗杀
3. 权宜之计
4. 宫中密策

23. 第二十三章 是非成败转头空

1. 活祭
2. 祸福由天定
3. 刘恒继位

24. 第二十四章 百废待兴

1. 文帝一号令
2. 窦氏的发迹史

3. 当丞相的烦忧
4. 老的不去，新的不来
5. 罪未罪兮误终身

25. 第二十五章 重用人才

1. 张释之：十年仕途一朝升
2. 袁盎：敢言敢谏真君子

26. 第二十六章 北胡南劲

1. “怀柔”定南越
2. 有多少太监值得期待
3. 晁错救国

27. 第二十七章 无为而治

1. 贾谊的《治安策》和《过秦论》
2. “与民休息”政策
3. 缇萦救父

28. 第二十八章 汉文帝的晚年生活

1. 将行骗进行到底
2. 无才无德我最红
3. 天妒贤君

第一章 稳固政权

目标直指韩信

项羽死后，天下英雄都归附刘邦。至此，天下归一，正应了那句老话：天下大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

汉高祖五年（公元前202年）正月，刘邦带领文武群臣回到了定陶。

《三国演义》中有曹操青梅煮酒论英雄的故事。当时参加“论英雄”的只有曹操和刘备，当曹操说出“今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时，身陷圈套的刘备吓得大惊失色，手中所执匙箸掉落于地，最后还算他机敏，借雷闪之故掩饰了自己的失态。

刘邦到了定陶后，也来了一次“月夜煮酒论英雄”，只不过这次“月夜煮酒”的只有他一个人，没有任何人参加罢了。圆月当空，刘邦独坐在后宫的木藤架下，一张小圆桌上放了美酒一壶，点心几盘。侍女为他斟好酒后，垂首静立于刘邦身旁。刘邦朝侍女挥了挥手，侍女便识趣地退去了。他端起桌前的葡萄美酒一饮而尽，并没有喝下美酒后的陶醉感，相反，脸上的阴郁之色更加沉重。

刘邦抬起头，望着天上那轮皎洁的明月，沉思良久。这天下虽然大势已定，但此时他的心里并没有感到轻松和快乐。他突然悟出这样一句话来：打江山难，守江山更难。因为此时他老是想着一个人，一个令他颇为头疼的人。

这个人的名字叫韩信。

如果放在十年前，论天下英雄，在刘邦眼里只有他和项羽可以称英雄。然而，此时，一代枭雄项羽随风飘逝后，韩信身上的光环逐渐放大，而且越来越大。韩信的才能是有目共睹的，在平定各诸侯的战

役中他东征西战，战无不胜，攻无不克，再厉害的英雄在他面前也显得不堪一击。而且在垓下同项羽最后大决战时，正是他的“十面埋伏”，让“孤独求败”的项羽彻底领会到了失败的痛苦滋味。

项羽死了，韩信却还活着，这让刘邦犯难了，他现在的兵权还被这个最具威胁的人掌握着，怎样夺回兵权是当务之急。

情难测，费思量。

这次“月夜煮酒论英雄”后，刘邦意识到了事态的严重性，他马上召来张良和陈平，进行了一次三个人的密谋。因为是在密室，这次对话的具体内容我们已无从得知，但是我们只要明白他们的话题都是围绕韩信在进行就足够了。

事后讨论的结果是，刘邦并没有直接叫人去捉拿韩信，直接砍去他的人头。而是实行了“明升暗降”的调令手段。

其实当时刘邦这样做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试想，垓下一战，刘邦把手中的兵权都交给了韩信，并且在韩信深思熟虑的“十面埋伏”下彻底打败了项羽。人家立了大功。如果你直接去干掉他，不但于天下人说不过去，万一韩信怒而造反那就是引火烧身了。来硬的实际上并不是什么好办法，因此，刘邦采纳了张良和陈平的建议，慢慢地剥夺韩信的权力，一点一点地把他们削弱的只剩下骨头最好。

而此时的韩信还沉醉在垓下一战中回味无穷，那是一场多么酣畅淋漓的战争啊！他完成了他人生中最完美的表演。刘邦的突然到来让他从美好回忆中回过神来。俗话说：无事不登三宝殿。汉王的到来令他有种“来者不善，善者不来”的恐慌感。

果然，刘邦进了营帐后，几句简单的寒暄过后，便直奔主题了。

“大将军在灭楚决战中功不可没，这个我心里有数。但是如今天下大势已定，工作的重心应该由战争过渡到建设中去，现在正是建设国家的时候了，因此，将军把军符交出来，回到你的祖籍地（齐国）去，把那里的经济建设抓好才是当务之急。”

什么经济建设不经济建设，是想夺我的兵权吧。韩信只觉一盆冷水泼身，是啊！这金光闪闪的军符在手中还没有握够呢！想不到这么快就要上缴了。

但当时在君命不可违的情况下，他心中虽然不快，但军符却不得不交出来了。交出军符的第二天，他正要起身去齐国去做他的“齐天大圣”，汉王的使者又到了，使者带来了刘邦的新诏令，大致意思如下：“楚国旧地虽然已经平定了，但战争对那里的影响最大，现在百废待兴，是经济建设的重中之重。齐王（韩信）是楚生楚长的楚人，特改立你为楚王，以下邳为都，造福一方百姓。”

韩信的心里这时就像打翻了一个五味瓶，酸甜苦辣咸都出来了。

乍一看，当个楚王和齐王都一样，都是为人民服务，都是大力发展新农村建设，用得着这般“为王消得人憔悴”吗？事实上楚王和齐王肯定是有区别的。

1. 齐地的地理位置明显优于楚地。齐地现在的地理位置最为靠近汉王的大本营，在军事战略上是一个很不错的地方。而当年项羽之所以选择在楚地建都立业，那是因为他想在自己的家乡人面前炫耀自己，如果他当时听从那些儒生的意见在关中建都称霸的话，可以想象，刘邦打败他简直就是痴人说梦。

2. 朝令夕改的政策会产生不良的后果。一下子立他为齐王，又一下子改立他为楚王。刘邦此时对他改封就像三岁娃娃的脸，说变就变。这就像当年的楚怀王一样，人家楚怀王本来当得好好的，项羽突然要改立他为义帝，这义帝表面上是“升官”了，但实际上被“调升”到偏远的荒无人烟的山区去了，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架空之帝”。

两次大调动，韩信心里虽然起了点波澜，但伴君如伴虎，碍于情势，他不得不乖乖回到江南老家去当他的“楚王”去了。

从细微处着手

回到楚地上任后，韩信首先做了三件事。这三件事都跟国事无关，算是一些鸡毛蒜皮的事，说白了就是他的私事。但每一件事都感人至深，这里不妨来说说。

首先来说第一件事：知恩图报。

前面已经说过，韩信从小失去双亲，后来是靠钓鱼外加乞讨为生的，而这其间，他常常食不果腹，饿得昏天又暗地，忍不住地流泪，梦中的梦中，梦中人的梦中……

在梦中，突然有两个热馍馍在他眼前晃动着，饥饿中的他不管三七二十一，张嘴就咬，一口吞下了那热馍馍，而且还把手指头咬出了一道血痕，当生生的痛楚传来时，他才知道这原来不是梦。一个在河中洗丝棉的老婆婆向他伸出了援助之手，几乎每天都会把自己节省下来的两个热馍馍拿给他吃。

两个热馍馍在我们今天看来毫不起眼，但当时在韩信眼里可非同小可。不但确保了他不被饿死，还让他体会到了久违了的人性的温暖。从这一点来看，老婆婆的思想无疑是非常崇高和伟大的。

古人云：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

这个时候韩信来感恩了。他到了垓下后，屁股还没坐稳，首先想到的就是派人去寻找当年给他热馍馍的老婆婆。他的手下也不是饭桶，苦苦寻找了半个月，终于带来了那位白发苍苍的老婆婆。

这里我们来注意韩信的一举一动吧。他首先给了老婆婆最高的礼节：跪地迎接（这样的礼节本来应该只有对刘邦才行的）。老婆婆见堂堂楚王居然向她下跪，虽说自己以前有恩于他，但心中终究是诚惶诚恐啊，于是跟着下跪回礼。于是乎，接下来就发生了这样一幕，一老一少争着在地上磕头。

后来的事情顺理成章，韩信用最丰盛的山珍海味来招待这位“贵宾”。老婆婆回去时也不是空手的，她依依不舍地朝韩信挥了挥手，来时两袖清风，去时却带走了一个包袱，一个非常非常沉重的包袱，因

为里面装有千两黄金。当然，这么多黄金老婆婆肯定背不动，是韩信派专人专车送到她那间破茅草屋里去的。至于后来老婆婆是怎样来花费和安排这笔天上掉下来的财宝，这些有烦史学家去调查研究了。

第二件事：以德报怨。

少年时的韩信曾经受过胯下之辱，但韩信忍辱负重，最终还是靠自己的努力和拼搏建立了旷世功绩。有好奇的读者心里肯定就会琢磨了，当年终究是谁逼着韩信受胯下之辱的呢？

俗话说冤有头债有主，那个老大终究没能逃脱因果报应。流氓老大被带到韩信面前时，当年的老大此时变成了孙子，他在韩信面前双腿跪地，磕头如捣蒜，嘴里还念念有词：“大王饶命，大王饶命，小人当年有眼无珠，有眼不识泰山，有眼……”

就在他拼命求饶的时候，韩信哈哈大笑起来，笑得流氓老大怔在那里，半天也没有反应过来。就当他以为他的生命将在这里画上一个并不圆满的句号时，笑够了的韩信开口的第一句话就让他吃了一惊：“你现在在做什么？还在当黑社会老大吗？”

“不，我已经不做老大多年了。”流氓老大说着拉开胸膛，只见身上刀疤累累，触目惊心。“人在江湖漂，哪有不挨刀。”

“这么说来，你是浪子回头，早已金盆洗手了。”韩信显得很随和。

“嗯，实不相瞒，我现在还在家里待业呢！”流氓老大说着脸上微微发红。

“那好吧，我现在给你一份工作去做。”韩信看着流氓老大定定地道：“我给你一个中尉的官当，你看如何？”

“我……”流氓老大以为韩信在忽悠他。

“你到底愿不愿意？”韩信脸色一板，吓得流氓老大忙答应不

迭：“小人愿意，小人愿意。”

就这样，韩信把他逼上了官场。待流氓老大下去就职后，左右的人就不解地问他为什么不治他的罪反而赏给他官职？韩信的答案是：“当年正是因为有了他，使我受辱而又不能以死相拼，他激励了我不得不向前走，我今天之所以能坐在这个楚王的位置，完全拜他所赐。这样的人我难道不应该感谢他吗？”

以德报怨，这是怎样的一种心胸和情怀呢？

第三件事：以情尽孝。

尽孝，这倒不是说韩信像当今有钱的人那样，为自己老去的亲人动辄几十万，甚至上百万、上千万的去修墓地。

当年韩信父母死的时候，韩信还小，他没有能力也没有办法厚葬父母，现在封侯了，功成名就了，他马上派人把父母的坟地修缮一新。

修好后韩信就去亲自祭奠了。一番声泪俱下的祭奠之后，韩信看见坟地四周还有许多枯木杂草，于是他接下来就做了一件令人吃惊的事，他不顾堂堂楚王的身份竟然跪在地上，用手一棵一棵地去拔那些杂草，大有将杂草清除到底之势。随行的部下此时自然不能在一旁袖手旁观了，于是乎，一场祭奠活动变成了“斩草行动”。

其情感人至深，其意暖意融融。

刘邦称帝

大凡开国皇帝，都有一个共同之处，他们统一天下后，本来可以顺理成章地称帝了，但他们还要故弄玄虚推托一番，显得很谦虚的样子。

刘邦称帝时也一样。当然，呼吁刘邦称帝最先是由韩信提出来的。韩信在办“家事”的同时，对朝廷的事也很关心。此时他虽然被降

为楚王，但楚王好歹也是一个王，而且也算是一个比较大的王。以他的眼光自然知道，此时一统江山的刘邦应该称帝了。

换句话说，这个时候就算他不提出，别人也肯定会提出来的。于是他先下手为强，先后派人联络了梁王彭越、淮南王英布、韩王韩信（请大家注意，此韩信非彼韩信也）、衡山王吴芮、赵王张敖（张耳之子）、燕王臧荼等八位刘邦已封的王，提议让刘邦称帝。他的建议一提出，八大王自然都满口答应了，这样顺水推舟的事他们都乐意做啊！于是联合写了一封奏折强烈要求刘邦称帝。

刘邦早就想坐上皇帝的宝座了。此时正在等着人来提这件事，然后他再顺水推舟而上。此时见了韩信等八位封王的联名“血奏”后，不由大喜过望。于是他立即召集文武群臣，把这个奏折拿给他们看，但嘴里却是这样说的：“你们看看，你们看看，我现在过的不是挺好的吗，他们干吗非要逼我做皇帝啊。”

群臣又不是傻子，异口同声地叫道：“臣等也是这样想的啊！”

接下来大家纷纷要求在“血奏”上签名，刘邦正求之不得，大殿内虽然有点乱，但刘邦的眉头却是舒展的。汉高祖五年（公元前202年）二月初三，刘邦在定陶城边的汜水称帝。当文武百官齐刷刷地跪地叫刘邦“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时，刘邦完成了由王到帝的转变。刘邦即汉高祖，他这一天还做了四件事。

1.大赦天下的罪人，以示皇恩。

2.立吕后为太后，立刘盈为太子。

3.让大量士兵解甲荣归故里，免除他们的赋税（这一条是张良提出的。他说现在天下已定，如果留这么多兵在各大将领手上反而不好，容易闹事，刘邦欣然应允）。

4.暂时（请大家注意这两个字）定都洛阳。

隆重而庄严的仪式举行完毕，接下来就是盛宴了。当上皇帝的刘

邦这一天特别高兴，酒过三巡，他突然提了一个很有哲理性的问题：“朕有一问题，朕为什么能得到天下，而项羽又为什么失去天下呢？”

反正此时天下已定，刘邦提出这个问题后就叫大家畅所欲言，无须回避。这等于在开座谈会了。果然在酒精的作用下，群臣们纷纷发言了，不过他们都惜字如金，很简短有力。

“项羽喜好猜疑。”

“项羽为人过于粗犷，坑杀的罪名让他失了民心。”

“项羽妒忌贤能，有功者不能分封，贤能者不能重用，就应该是他失天下的原因。”

.....

众人各自发表意见后，刘邦进行了总结性的回答。他说他与项羽相争之所以能得天下，根本在于用人方面。为了证明他的论点。他举出了三个论据：

- 1.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我不如张良。
- 2.镇守国家，安抚百姓，提供粮饷，我不如萧何。
- 3.统帅百万之兵，所向披靡，战无不胜，我不如韩信。

最后得出的结论是：这三个旷世奇才都被朕所用，所以朕最终取得了天下。而项羽连唯一一个范增都用不好，他能不败吗？

刘邦的分析引来众人的掌声雷动，为了庆祝这来之不易的胜利，君臣随之开始痛饮了。这场旷世盛宴比赶集还热闹。在酒精的刺激下，很多人甚至忘了君臣之礼，敲桌子的、哼小调的、猜酒令的、打饱嗝的，声音倒是蛮丰富多彩的。而他们的姿势更加丰富多彩：半躺着的，斜坐着的，摸脚丫的，加上已喝趴下的，那场面真叫一个壮观啊。当真是：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

当然，这是特定的历史时期、特定的场合，所出现的特定的奇观。不久，这种君臣毫无拘束、开怀畅饮的场面就一去不复返了。因为有一种无形的压力约束了他们。这种压力叫宫廷礼仪。这个在后面将重点分析，这里暂且按下不表，先来看看刘邦定都的事。

摇摆中的定都

在汜水称帝这天，刘邦按众人意愿暂时定都洛阳。但就在他准备带领手下的文武大臣们去洛阳时，一个人的出现让定都之事再起波澜。

这个人的名字叫娄敬。

娄敬是齐国人，此时不远千里赶到汜水来，只是为了刘邦建都的事。这等没身份、没地位的人，本来要见真龙天子刘邦一面很难，但是娄敬因为有老乡虞将军在朝廷为官，因此，很快就见到了刘邦。

娄敬一进门就显示出与众不同的作风来。首先他的打扮太吸引人眼球了：身上穿着破棉袄，脚上穿着烂草鞋，头发上扎一个马尾辫，手里拉着一根破竹竿，手里就差没拿一个破瓷碗了。

如果不是虞将军的推荐，刘邦早就叫人把这“准乞丐”给轰出去了。不过他毕竟见多识广，他知道越是这样有“个性”的人越是不可小觑。于是他二话不说，先安排了一顿丰盛的美餐为他接风洗尘。这个娄敬果真非同常人，也不推托，大大咧咧坐下就是一阵大快朵颐。

等这个“准乞丐”酒足饭饱后，刘邦才恭敬地问他有什么事要找他。娄敬对刘邦的待人态度很是满意，于是也就不再客气，开始直奔主题了。

“陛下想建都洛阳？”娄敬问。

刘邦点了点头。

“臣以为不妥。”娄敬直言不讳地说道。

刘邦自然是洗耳恭听了。

娄敬就接着说建都洛阳不如建都咸阳的原因。他说洛阳地区狭小，地贫物稀，经济不够发达，交通也不是很便利，是一个弹丸之地。而秦地的咸阳东靠华山，南临黄河，四面都有险要关隘，是个易守难攻的风水宝地。在那里建都远远比在洛阳建都要好。

说到这里，我们有必要提一下当年项羽选都的事儿。项羽当初选彭城作为自己称王的首都时，也有个书生拼死相谏，也是劝说项羽在有着咽喉之称的秦地汉中称王。但固执的项羽选择“荣归故里”，定都彭城。后来的事实证明，项羽选择彭城为都的确是一大败笔。

前车之鉴历历在目，刘邦对他的意见高度重视起来。于是他第二天就召集朝中大臣来商量定都这件事。刘邦刚说出娄敬的想法，马上就被淹没在一片反对声中。

“秦地晦气啊，大秦王朝在那里才多少年就灭亡了。”

“是啊，定都洛阳的周王一统天下好几百年呢！”

“娄敬是个什么人物，他完全是书生意气，信口开河。”

“洛阳，清晨看日出，黄昏看日落，绝对是一个风水宝地！”

“洛阳……”

刘邦想不到众人的反对意见如此坚决。于是在定都洛阳还是咸阳的问题上就摇摆不定，最后，刘邦决定去问自从楚汉之争结束后就一直闭门不出的张良。

数日不见，张良虽然清瘦了许多，但精神依然矍铄，面对刘邦的询问，他是这样说的，他说众臣之所以都反对建都咸阳，是因为洛阳离众大臣的家乡比较近，这是思乡之情的缘故。听君一席话，堪解百日忧。众臣们原来都是站在自己的利益上才反对迁都的。刘邦茅塞顿开，大呼：“原来如此，险被众臣所误也！”

于是刘邦立即下令：迁都咸阳。

但迁都咸阳还有一个棘手的问题，自从当初项羽到达咸阳后，一把大火把那里的宫殿烧成了一片废墟，如果迁都此地，必须重新修建宫殿。于是乎，后勤部部长萧何又有活干了，修建宫殿的事就交他来了。

鉴于修复宫殿的工程巨大，时间跨度也长。为了断绝众臣定都洛阳的念头，刘邦当即就决定实行迁都工程，先把首都搬到了离咸阳不远的栎阳。众臣虽然不愿意，但也只能乖乖跟着刘邦走了。值得一提的是，那个娄敬因为进言有功被封为郎中令，赐姓刘。

第二章 扫除一切不安分子

悲情田横

称帝后的刘邦并没有就此开始享受清福，作为一国之主，他自然有理不完的国事和家事。下面我们先来看看国事吧，毕竟家事也就是刘邦后宫的那些事儿，都是女人们争宠吃醋的事，可以缓缓，而国事可是关系到江山社稷啊，马虎不得。

韩信兵权被夺，被降为楚王后，刘邦潜藏在心里最大的危机感没有了。但他并没有就此放松警惕，相反，他时刻关注着一切可能有威胁的敌对分子的动向。不久，刘邦做了这样两件事。

1.招安田横。

2.追捕钟离昧和季布。

首先，我们来看看招安田横的事。前面已经说过了，田横虽然是田荣的弟弟，但田荣死后，他辅助田荣的儿子当了“齐天大圣”。然而，“齐天大圣”死于韩信之手后，田横自己也被灌婴围攻得喘不过气来，不得已只好投靠了彭越。

彭越倒是对他这个败军之将很是重用。然而，不久，刘邦封彭越为淮南王，要求他带兵去协助围攻项羽，彭越得了侯号，自然屁颠屁颠地去了。这下田横可就左右为难了，他想起自己当初拒不归降大汉，并且和楚军联合抗汉的事，心里就一直打鼓，就算刘邦不计较，那韩信一旦计较起来可如何是好？于是他想来想去，最终还是决定三十六计，走为上计。

他带着自己的亲信逃啊逃，不知不觉地就逃到了东海边。他在这个海边发现了一个岛，一个很隐秘很隐秘世外桃源般的岛屿。

相信大家读过陶渊明的《桃花源记》，那种与世无争、淡泊名利、逍遥快活的生活很令人神往。此时，田横也在这个与世隔绝的岛上过起了世外桃源的生活。别看这田横行军打仗水平实在不敢让人恭维，但为人却极为豪爽，因此一些江湖游侠都慕名而来，一时间天下英雄豪杰尽皆会集于这个小小的岛屿上。据说这个岛上有很多桃花，田横就把这个岛叫桃花岛。至于金庸先生的《射雕英雄传》里的桃花岛是不是这个岛，有待历史学家去考证。

闲话不多说，田横虽然在这个岛上活得逍遥自在，但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他隐居在海上一个叫桃花岛的事很快就传到了刘邦的耳朵里。按理说人家都躲到世外桃源去了，也对你构不成威胁了，就随他去吧。但刘邦却不这么认为，他认为斩草必须除根，田横作为一个“淮齐天大圣”，他留在那里终究是祸害，说不定哪天到齐国振臂一挥又会生出什么大乱子来。

当然，直接派兵去围剿没必要，人家那么小的地盘、那么少的人，用得着动用武力来解决吗？于是刘邦对田横施行了招安政策。负责招安工作的使者可就有得受了，翻山越岭历经千辛万苦才终于找到了田横所在的桃花岛。

这时田横在岛上过得快乐似神仙，他哪里想到朝廷中去活受罪啊。于是以“当年曾烹杀了酈食其，如今他弟弟酈商在朝中为官，恐有冲突”为由婉言拒绝了。汉使哪里料到田横竟然敢这样不识好歹，胆敢拒绝，但他又不好再强求，只好又悻悻地回朝廷向刘邦汇报了。

刘邦很快就摆平了酈商，他要酈商深明大义些，以国家为重，不要计较个人恩怨。酈商虽然恨不得生食田横的肉，但碍于皇命难违，只得勉强答应了。

于是这个可怜的使者又来到了桃花岛，这下田横无话可说了，他知道推托不过，最后决定一个人去（只带了两位门客），让大家继续在这里过与世无争的桃源生活。汉使一颗悬着的心总算放下了，这件苦差总算搞定。然而，事情的发展往往出人意料，眼看就要到洛阳了，田横在城外的一间小酒店里，做出了一件大义凛然的事，他自刎

了。田横自刎的想法从他决定离开桃花岛就在脑海里形成了。原因如下：

1. 刘邦素来阴险狡诈，到了朝廷他只怕是凶多吉少。

2. 酈商肯定不会轻而易举地放过他烹杀其兄的仇，势必处处暗计于他。

田横死后，刘邦见少了一个祸害，自然是求之不得，但表面的安抚工作还是要做的，于是为他建了一座很大的陵墓。葬礼过后，两名跟随田横从桃花岛来的门客竟然以身相殉了。

这两名门客的死极大地刺激了刘邦。他想一个人死后，如果有人甘愿为他殉葬，那么这个人该具有何等非凡的人格魅力啊！听说桃花岛还有五百勇士，刘邦的心又不安了，于是那个汉使又得去一趟桃花岛了。

汉使三顾桃花岛后，他知道自己再也折腾不起这来来回回了，就骗岛上的人说田横已被大王录为大王，现在招你们前往朝中去报效朝廷。

众人听说主人召唤，都欣然前往。唯独田横夫人及家小不愿走，因为田横的密言犹在耳畔：岛在人在，岛亡人亡，绝不能离开桃花岛半步。

果然这些门客一到洛阳，就听说田横已自杀身亡，满心的欢喜立马变成了悲愤。于是他们不再去面见刘邦，而是直接去祭奠田横，祭奠完了后，他们都齐刷刷地拔出了刀剑。当然他们并不是要去替田横报仇，而是都砍在了自己的脖子上。伴随着倾盆大雨，五百门客都以身相殉了。

虽然刘邦只派使臣三顾桃花岛就把田横的事搞定了，但五百多人的相殉足以证明：田横也许并不是一个最出色的君主，但他一定是一个最具亲和力和号召力的长者。

季布脱险

项羽被围垓下时，钟离昧和季布在韩信的“四面楚歌”的感召下，不得已只好跟着无心恋战的楚军们逃走了，当时只能用四个字来形容：情非得已。楚军们大部分都逃走了，他们两个作为主帅不走也不行了，否则就当个“光杆司令”，死无葬身之地了。项羽在乌江自刎后，钟离昧和季布成了刘邦重点追捕的对象。毕竟刘邦知道他们两个是项羽的左膀右臂，一天不除去他们，心里就一天不安稳啊！

我们首先来看看季布的逃亡历程。

季布与濮阳县一个姓周的人家是世交，两家素来很友好。正是因为这层关系，在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逃亡中的季布敲响了周家的大门。周家几乎连想都没想就收留了他。然而朝廷的“通缉令”很快就传遍了五湖四海，小小的濮阳县自然也不例外，布告上大致内容是，举报和抓住通缉犯钟离昧和季布悬赏RMB多少多少，窝藏通缉犯诛灭九族，杀无赦。

这下周家人可就犯难了，以他和季家的交情，他自然宁可自己死也要收留季布，然而此时的风声太紧了，弄不好季布没保护好，自己还会被连累到株连九族。是啊，一个人的性命不要紧，但整个家族人的命全都搭上可就是大事了。于是周老爷子思来想去，最后终于想出一个办法：把季布改头换面，让他重新做人。待季布改头换面后，周老爷子把他“卖”到一个鲁地姓朱的大户人家为奴。

这朱老爷子是个江湖名门之辈，广结天下豪杰。他和周老爷子也是很要好的朋友，对于周老爷子带来的家奴，他二话不说就慷慨解囊拍板买下了。

然而令周老爷子始料未及的是，这朱老爷子自第一天起就对季布起了疑心。这倒不是说周老爷子的易容术太差，而是因为不管季布怎么改变，他与生俱来的英雄之气却是无法改变的。朱老爷子通过明察暗访，很快就发现这个所谓的家奴竟是朝廷重金追赏的季布将军。

对于自己的发现，朱老爷子又惊又喜，他马上就赶到京城去了。当然，朱老爷子并没有直接把季布交给朝廷，而是找到了老相识夏侯婴将军，看能不能通融一下。由于两人是故交，面对朱老爷子的造访，夏侯婴很是热情地招待，又是杀鸡又是宰鸭，忙得不亦乐乎。

酒过三巡，朱老爷子就趁着酒兴开始提季布的事了。令朱老爷子颇感意外的是，他精心准备的演讲词并没有派上用场，因为他刚一提到季布，夏侯婴就说他也很敬佩季布，他愿意亲自去面见刘邦看看能不能赦免季布的死罪。

这夏侯婴是啥人物，他是刘邦身边的红人啊！几次救刘邦的性命于危难之中。他的话自然引起了刘邦的高度重视，刘邦思考了良久，终于说了句：赦免！

于是乎，接下来街道上换了一道赦免季布的新布告。随后的事很简单了，季布自然到洛阳见到了夏侯婴，然后在夏侯婴的带领下见到了刘邦。

曾经是战场上的对手，此时化敌为友，相逢一笑泯恩仇，季布低下了他高昂坚挺的头颅，然后说了一大堆感激的话，最后他表示他愿为国尽自己一分微薄之力。刘邦大手一挥，说，我现在就给你一个职位：郎中令。

这是刘邦对待一级战犯唯一一次大开恩。因为接下来还有一个叫丁公的项羽旧部下也来刘邦这里，他希望也能得到重赏，结果不但乌纱帽没捞着，反而赔进了自己一颗血淋淋的人头。丁公这般“有备”而来，原因很简单，他曾经放过刘邦一条生路。

细心的读者会回想起当初刘邦在彭城兵败、狼狈逃难的过程中，曾经遇到两大最凶险的劫难。先是被楚军围住了，这时老天帮了他一回，在乌云密布和飞沙走石掩护下，他乘机带领百来名残兵败将成功突围了。他没有走出几里路，又有一队楚兵追上来了，危急关头，他就用三寸不烂之舌对追来的楚军将领说了一番客套的恭维话，令人意想不到的，那将领居然被他说服了，悻悻地带领部下走了。

当年放走刘邦的那个将领的名字就叫丁公。

据说这丁公还跟季布沾亲带故，他听说季布被赦免后还得到了重用，于是他也来了，他以为凭当年放走刘邦之恩，得到高官厚禄一定不在话下。然而，他很快就发现他错了，因为他在刘邦面前跪下说出缘由后，得到的只有这样一句轻飘飘的话：给我拉出去斩了。

丁公不服，表示了最强烈的抗议：“陛下难道忘了当年的事吗？”刘邦冷笑道：“就算你当年于我有恩，那又如何？做人为臣，就在一个忠字，你在战场上都徇私舞弊、贪赃枉法，那么以后在官场上肯定有过之而不及。像你这样不忠不诚之人留着何用？”

就这样，丁公被斩了。丁公是可悲的，因为刘邦要找一个“杀一儆百”的人来树立威信，恭喜丁公，他不失时机地、光荣地赶上了这项任务。

钟离昧之死

季布很幸运地免除一死，还当了个小小的芝麻官，虽然这个郎中令和当年在项羽手下的“右臂”相比相差太远，但好歹算是保全了性命。要知道他是一个败军之将，一个亡国之臣，一个不折不扣的甲级战犯，能被赦免死罪就已经是老天开眼了，还能继续当个一官半职就更是祖上积德了。

同为甲级战犯的钟离昧的待遇就完全不同了。

此时说起钟离昧来，还有一个人物就不得不提，这个人就是用兵如神、大名鼎鼎的楚王韩信。这是为什么呢？因为这里有钟离昧和韩信不得不说的故事。

当年韩信父母早死，韩信选择了钓鱼这项职业来谋生（副职是乞讨），而就是在钓鱼时，韩信认识了“老乡”钟离昧。钟离昧选择钓鱼和韩信不一样，韩信靠钓鱼谋生，他钓鱼却是“以待天时”。他学姜太公，把鱼钩弄成直的，常常这样一坐就是大半天。

当时韩信就不解了，问道：“你这样怎么钓得到鱼啊。”钟离昧开始并没有理他，韩信问多了，他才看了两眼这个面色菜黄但双目有神翩翩少年，说道：“昔日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他最终钓到了周文王这条大鱼，我为何不能学他也来这里钓一条大鱼呢？”

凤翱翔于千仞兮，非梧不栖；士伏处于一方兮，非主不依。乐躬耕于垄亩兮，吾爱吾庐；聊寄傲于琴书兮，以待天时。

原来钟离昧一直在这里“以待天时”啊。

韩信三岁就开始学习兵法，于是他说起用兵之道亦是有板有眼、头头是道。钟离昧因此对他刮目相看，于是两个志向远大的青少年，常常一谈起行军打仗的事来就没完没了。就这样两人成了好朋友。

不久机会来了，陈胜和吴广平地一声响雷，吹响了革命起义的号角，钟离昧和韩信两人先后都参加到革命起义中去了。陈胜“壮志未酬身先死”后，两人又相继都投靠到了项羽部下。到了项羽部下，他们的待遇却完全不一样。在那种战乱的年代，钟离昧凭着勇猛凶悍的表现脱颖而出，很快就得到了项羽的重用。

而韩信满肚子的经纶却因为深藏在肚子里暂时得不到发挥，只担了个小小的职位。时间一长，韩信就失望了。后来主动炒了项羽的鱿鱼，投靠刘邦去了。于是两个原本相约共进退的好兄弟就各事其主了。楚汉相争的结果是项羽战败身亡。曾经显赫一时的钟离昧成了败军之将，而曾经毫不起眼的韩信却成了大英雄。

项羽死后，钟离昧也和季布一样过起了东躲西藏、四处流浪的生活。后来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他听说韩信当了楚王，于是决定来投靠韩信。韩信念其当年兄弟之情，毫不犹豫地就收留了他。然而，在追缉钟离昧重赏的通告鼓诱下，有个别知情人士偷偷地告诉了刘邦。

这下刘邦自然就要韩信交出钟离昧来了。韩信知道有人告发他了，但他此时顾及兄弟之情，还是不愿意献出钟离昧的。他知道刘邦那里还无证据，于是说自己这里并没有钟离昧，如果不信可以来调

查。刘邦当时确实无凭无据，但通过这件事，他对韩信更多了一分疑心。

前面已经说过，刘邦“月夜煮酒论英雄”时，认为天下的英雄除了自己之外，唯项羽和韩信耳。项羽已死，韩信就成了他的眼中钉、肉中刺了。于是又是抢他的兵权，又是调换他的封地，如果不是激起民愤，他还真想直接就把他咔嚓掉，这样天下就太平了。

刘邦毕竟是聪明人，他知道做事情只能一步一步来，如果把韩信逼急了，一旦拉起反动的大旗那可就吃不了兜着走了。把韩信降为楚王后，他的心里才略感踏实些。然而，此时韩信窝藏钟离昧的事又让他寝食难安。他心里整天就琢磨这么一个问题，韩信这小子是不是真想造反啊。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刘邦于是决定对韩信展开全面的调查。当然，刘邦为了不打草惊蛇，没有来“明察”而是决定“暗访”，他派人去暗中监视韩信的一举一动。

每月十五，韩信都要出巡一次。这几个侦探一听就来神了，那就调查韩信的出巡活动！他们分工细密，记录的记录（类似于现在的文秘干的工作），摄像的摄像（限于当时条件有限，用手工来绘制实景），采访的采访（哪里闲人多就往哪里挤）。调查的结果是，韩信这次出巡的规模和气派一点都不比秦始皇出巡场面小。

当年秦始皇那次出巡可是把刘邦震得云里雾里，从那以后他有了一个伟大而崇高的理想：那就是想做秦始皇那样的一国之君。因此，此时已坐在皇帝宝座上的刘邦，看到一个小小的楚王出巡场面居然可以和秦始皇相比，你说他心里能好受吗？刘邦在心里做了一个总结：韩信确实是有造反之心。

刘邦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于是就把文武群臣召来议论这件事了。这下那些文武大臣个个主动请缨，口号一致：朗朗乾坤，清平世道，韩信那小子居然如此放荡不羁，臣等愿带兵去讨伐。

面对群臣一浪高过一浪的出兵请求，刘邦自然很是高兴了。他正要指定一个人出任征讨韩信的大将时，这时陈平出面及时制止了。他

说论行军打仗连战神项羽都不是韩信的对手，现在朝廷中又有谁是他的对手？再说人家还没有反，这样派兵去征讨不是逼他造反吗？接下来陈平献上一计：在云梦泽举行一次巡狩比赛，到时候召集天下诸侯来狩猎。这云梦泽离楚地很近，韩信自然要来拜见大王，到时候便可以出其不意地拿下韩信了。

这样的鬼主意正合刘邦的心意，于是，他马上写好诏书传到各诸侯那里，说他要到云梦泽去狩猎，要他们到时候去那里见面。

韩信接到诏书后就犯难了，凭他的才能和智慧，他已经料到这是刘邦对自己有所行动了。就在他忧心忡忡时，他的部将开始为他出馊主意了。他们说大王要想确保云梦泽之行的安危，必须先主动交出钟离昧才行。

交出钟离昧可以免除刘邦的疑心。韩信听他们说得不无道理，但是却陷入了左右为难的困境中去了。是啊，此次云梦泽他不去就是违抗圣命，是要杀头的啊！而如果去了，只怕凶多吉少。但如果真要他献出自己年少时“鱼水之交”的好兄弟，他亦不忍啊！

韩信左思右想，最终在情义道德和功名利禄面前选择了后者，他决定交出钟离昧，以确保自己的安全。想通了后，他就直接召来了钟离昧，然后说出皇帝召他到云梦泽狩猎的事。

“是不是因为我躲藏在你这里，让你陷入了左右为难的境地？”钟离昧觉得有愧于韩信，于是他这样弱弱地问了一句。

“唉……”韩信没有正面回答他这个问题，而是长长地叹了一口气。其实韩信的态度和语言已足以表明他的立场了。钟离昧又不是傻子，自然明白他的真实想法了。

在功名利禄面前，什么友情什么道义，根本就不堪一击。钟离昧冷笑道：“我不是一个贪生怕死之辈，我现在布衣一个，死不足惜，但我担心的是你啊。汉帝猜忌于你并不仅仅是因为我在你这里啊！他一直嫉恨你的丰功伟绩，担心你功高震主啊！”

韩信默默地听着，一言不发。

钟离昧最后说：“一旦我死了，刘邦的下一个目标就是你。”

韩信这时铁了心，还是一言不发。

“唇亡齿寒误以晚，明年今日谁来祭？”钟离昧长叹一声，不再劝说，也不等韩信来动手，拔刀结束了自己的性命。至此，项羽手下的左膀右臂一死一活，活着的季布继续升官发财，死去的钟离昧竟然是被昔日好友相逼致死，可悲！

韩信逼死钟离昧后，满以为献上钟离昧的人头就可以彻底消除刘邦对自己的猜疑，然而到了云梦泽后他才发现，那只不过是他一相情愿的想法。他向刘邦请安，刘邦二话没说就叫人把他给拿下了。直到这时韩信才如梦方醒，他还能说什么，说什么也没有用了，他只能发出十八个字的感叹：“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敌国破，谋臣亡。”

就这样韩信被刘邦扣押了。这个时候朝中大臣都个个居安思危，竟然没有人敢为清白的韩信求情。就在韩信危在旦夕之时，一个叫田肯的大学士（相当于现代的博士生）进朝，他当着大家的面就盛赞天子圣明。

乍一看，你也许会认为他是个溜须拍马的小人，无非是想得到刘邦的“垂青”而极尽吹嘘之能事。事实却并非如此，我们还是先来看看他进献的话吧：“陛下拿住了韩信，又在关中这样的险峻之地建都，当真是连环妙计啊！可喜可贺，可赞可庆，可欢可乐，大汉江山从此可以稳如磐石了。”接下来他举了两个例子来证明他的观点。

1.秦地地势险要，以华山为屏障，以黄河为城池，易守难攻，哪个不识相的诸侯想要起兵造反进攻秦地，那无异于鸡蛋碰石头，自不量力。

2.齐地那是一个好地方啊！其经济、政治、文化都明显高出其他地方一筹，陛下一定要派自己的嫡系子孙去统治，这才可以确保万无

一失。

其实这两个例子，都涉及一个人：韩信。秦地是当年拜将后的韩信为刘邦打的第一仗，也是非常漂亮的一仗，平定三秦使他的军事才华得到了充分的展示。而齐地也是韩信一手打下来的，后来韩信就被封为齐王。拥着这样一块好地方，韩信如果真有异心，想造反的话早就反了，哪里会等到如今天下已定的时候再来造反呢？

很明显，田肯的两个例子是在提醒刘邦注意“三不要”：不要忘掉韩信的功劳，不要以“莫须有”的罪名直接把韩信推向断头台，不要让天下人心寒。由此可见田肯说话的技巧有多高了。刘邦自然听出了他的言外之意，于是决定放了韩信，只是把他降为淮阴侯。

臧荼造反

就在刘邦通缉要犯、消除一切不安的因素时，此时已是燕王的臧荼居安思危，不等刘邦找上门来，就自己先造反了。他造反的原因很简单，就是刘邦对项羽残余势力的追杀过于凶狠。他当年毕竟是项羽一手提拔为燕王的，后来他虽然无奈之下投靠了刘邦，但还是心怀疚意的。而韩信被抓后虽然没有处死，但一贬再贬，这让他这个项羽的“老旧部”大感不妙，强烈的危机感压得他喘不过气来。

于是他决定造反。一般人想造反都是来暗的，突然发兵去打你个措手不及。但臧荼造反却与别人形成鲜明的对比，他既不去攻城，也不做其他的军事部署，只是每天大张旗鼓地说，我要造反，我要造反。生怕全世界都不知道他要造反似的。

哪里有这样造反的，这不是坐以待毙吗？燕王臧荼的儿子臧衍见了就劝他说不要这样造反，以现在咱们的力量来对抗汉帝那无异于鸡蛋碰石头。此时燕王臧荼正高举造反的伟大的旗帜，哪里会听得进去儿子的劝阻呢？

臧荼的造反引起了刘邦的高度重视，他亲自带兵前往征讨。到了蓟城，双方摆开阵式，一句多余的话也没有说，直奔主题——开打。

此时的士兵早就厌倦了战争，于是这仗刚一开打，臧荼手下的士兵便纷纷弃暗投明、反戈一击。

在叛军的帮助下，刘邦很快就活捉了还在高唱“造反歌”的臧荼。臧荼被擒下后，居然还敢执迷不悟地唱“造反歌”，刘邦哪里容得下他这般放肆？于是命人直接把他的头砍了，挂在城墙之上进行“展览”。

这里值得一提的是，在城破的同时，臧荼的儿子臧衍并没有跟着父亲傻傻地唱“造反歌”，而是利用易容术化装成老百姓的模样逃出了城，最后投奔到北方的匈奴去了。这为后来匈奴的北下侵汉埋下了伏笔。

刘邦杀了燕王后，立谁为新燕王这下可是一个难题了。鉴于燕王公然造反的不良影响，刘邦已是心有余悸，因此在选新燕王人选时，非他的嫡亲或是心腹之人不予考虑。

思来想去，刘邦最后把目光锁定在了和他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卢绾身上。他们两个从小结为兄弟，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他们是穿着一条裤子长大的，如果他不是刘邦的心腹，那还有谁是？

那个时候非刘氏被封侯的只有七人，他自己来提出封卢绾为燕王肯定不合适，这样容易引起群臣的不满。于是他就在朝廷上公开来讨论立燕王的事。

这些文武大臣都不是省油的灯，他们早就从刘邦的嘴里左一句“卢绾和我真是有缘啊”，右一句“卢绾这些年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啊”，知道汉帝早已有立卢绾为新燕王的想法了。于是刘邦的问题刚一提出，众人便异口同声地说道：“太尉长安侯卢绾功劳最多，请陛下立为燕王。”虽然众人的反应之快有点出乎刘邦的意料，但他等的就是这句话，于是卢绾理所当然地被封为燕王了。

然而，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燕王臧荼的造反刚刚平定，颍川侯利几又拉起了反叛的大旗。

这利几原本是楚国的一个小臣，做陈县县令。项羽身亡后，汉兵

攻到城下，他碍于情势不得不投降。刘邦见他很乖顺、很识趣，就封他做了颍川侯。

利几满以为自己这样的选择肯定是符合全城百姓的心意的。但事实上却出乎他的意料，他的投降竟然引来唾骂声无数。陈县人都十分拥戴忠厚仁义的项羽，而对奸诈狡猾的刘邦很是鄙夷。因此，他们对没有骨气的利几很是不满和愤怒，每个人都打心眼里看不起做奴才走狗的利几。

看到全城人都看不起他，利几心里自然不好受，于是乎，当燕王臧荼造反的消息传来，他也豁出去了，他大叫一声，我也要造反。其实他知道这样造反只有死路一条，于是先把家小送到了偏僻的地方隐居，然后伙同他两个儿子开始了造反。

这小小的陈县城哪里能抵挡得住汉军的攻势？不到三天，城池就失陷了。这次刘邦更加恼羞成怒，他进城后，学着项羽的样子进行了屠城表演。最后利几父子和全城的男丁几乎全部死光光。这座城也变成了一座寡妇城。

第三章 伴君如伴虎

分封的时候到了

当年项羽消灭大秦王朝后，他开了一次英雄大会，对天下的各大诸侯进行了分封。但是因为项羽感情用事，使得很多人都对他的分封不满，致使英雄大会后，不是今天这个诸侯造反，就是明天那个诸侯言变。总之项羽在西楚霸王的位置上就没有过一天安稳的日子。而正是因为这些诸侯的叛乱，使得刘邦在汉中得到了喘息和厉兵秣马的机会，为他的东归创造了条件。

此时天下形势基本已定，这么多功臣鞍前马后拼死拼活还不是图个功名利禄？还不是图个封妻荫子？于是刘邦版的英雄大会顺应形势召开了。大会开始后，刘邦先客套了几句，然后就直接进入了主题，对各大功臣进行了分封，名单如下：

萧何封酈侯。

曹参封平阳侯。

周勃封絳侯。

樊噲封舞阳侯。

酈商封曲周侯。

夏侯婴封汝阴侯。

灌婴封颖阴侯。

傅宽封阳陵侯。

靳歙封建武侯。

王吸封清阳侯。

薛欧封广严侯。

陈婴封堂邑侯。

周继封信武侯。

吕泽封周吕侯。

吕释之封建成侯。

孔熙封蓼侯。

陈贺封费侯。

陈豨封阳夏侯。

任敖封曲阿侯。

周昌封汾阴侯。

王陵封安国侯。

申食其封辟阳侯。

大家看到这里，肯定会问，怎么不见汉中三杰张良及“盗其嫂”陈平的分封啊？各位别急，奶酪有的，面包有的，一切都会有的。这是刘邦故意卖的关子，他把自己最为信任的两大谋臣放在最后来分封，就是想把最具悬念的留到最后揭晓。

待众人的声音平息后，刘邦开始揭晓最后的悬念了：赏张良三万户，封为留侯。

这张良自刘邦一统天下后，他就整天待在家里修身养性。今天的英雄分封大会他本来也不想参加，但刘邦派人请了他几次，碍于情面他只得来出席。面对刘邦的分封，张良却不买账，推托道：“臣自愿在

家闭门练功，不愿再受封侯累赘。”

这时刘邦来了个霸王硬上弓，这个侯你当也得当不当也得当。这世上居然还有逼别人当侯的，真是世界之大，无奇不有。这就好比武侠小说中一些名师高人强行收自己喜欢的年轻后辈为徒一样。

当然，张良之所以总是推托，除了他一贯谦逊的作风外，还有更重要的是他从《太公兵法》中学到了“上兴邦安国，下全功保身”之法，悟出了功成名就后就该隐退的道理。单从这一点来看，张良比韩信明显高出了N个等级。

最后分封的是陈平，他被封为户牖侯。当听到刘邦的分封时，陈平双膝跪地，泪流满面地说：“臣无功无德，请陛下另封他人。”

刘邦就说了，你怎么没有功劳了，你的很多计谋都很好啊。没你的妙计我能打败项羽吗？陈平说这一切归功于一个叫魏无知的朋友。他说当初如果没有魏无知的推荐，微臣哪能为陛下效力呢？听完陈平的解释，刘邦对他更是刮目相看，当即宣魏无知进宫，赏了他黄金千两。

这次分封看似皆大欢喜，但实际上藏有隐患。这些文臣受封时，那些冲锋陷阵的武将们就不服了。他们说，我们是用鲜血和汗水换来这个侯的封号，像萧何等人哪里上过前线呢？为什么要封他为侯，而且还排在第一的位置呢？

刘邦没有直接与这些武将们进行理论，而是不急不慢地讲了一个猎人和猎狗的故事：追杀野兔，靠的是猎狗；而发号施令，靠的是猎人。刘邦知道这些武将们终将会明白他这句话的，没有这些文弱书生们“运筹帷幄之中”，就算他们勇冠三军，那又如何？能“决胜千里之外”、能打下这江山吗？

外族人分封完毕，接下来刘邦还对自己家族的人进行了分封。

长兄刘伯早逝，无封。

次兄刘仲封为代王，管辖代地。

小弟刘交封为楚王，管辖淮河以西。

堂兄刘贾封为荆王，管辖淮河以东。

刘肥（刘邦的情妇曹氏生的儿子），被封为齐王。

吕后的儿子刘盈早就定为太子了，这里就不用再分封了。

分封完毕后，刘邦的老爹刘老公不服了。他提出了抗议，说是自己的大儿子刘伯尽管英年早逝，也应该追封他一个侯爵，不应该什么都没有。其实，刘邦当年当流氓时，大嫂对他很是冷淡，一年四季想到他家打打牙祭都不行，对此刘邦怀恨在心，这次分封自然没答理他们。但刘老爹毕竟手心是肉手背也是肉，因此对刘邦进行了苦苦相求。刘邦最后被逼急了，又碍于老爹的颜面，最后决定还是封一个侯给他当：武哀侯。封他的儿子刘信为羹颉侯。

不过刘信被封为侯后却喜怒交加。喜的是自己终于也被封为侯了，怒的是谁当了这个侯也不会好受。这倒不是说刘信封的侯空有侯名没有实权，相反实权还很大，但问题是这个侯的封号太不雅观了点——羹颉的意思是吝啬。

说话的技巧

英雄大会后，对于封王封侯，虽然有些人心中不满，但毕竟碍于刘邦的身份和地位，拐弯抹角的稍稍提了一下意见后，见没有回应，就不敢再提了。但对刘邦的分封最为不满的人就是韩信。

当年他攻打各大诸侯，直至最后统率三军在垓下彻底击败项羽，可以说现在封王封侯的人都是他实实在在的部下啊。此时见他们居然跟自己平起平坐，他心里就不平衡了。

而刘邦呢，他虽然分封了各位功臣，但他心里也是不安的。他知道打天下难，守天下更难。于是他对手下的三大重量级人物韩信、张

良、萧何分别进行了逐一考核。

刘邦第一个考核对象是韩信。鉴于他超强的军事才能，刘邦一直对这个危险人物处处提防。从统率三军的将帅降到楚王，然后又从楚王降到现在的淮阴侯。可谓连降三级。但饶是如此，刘邦对他还是总是戴有色眼镜来看待。

此次的考核，刘邦首先找来韩信，以拉家常式的聊天为开头。韩信刚开始还盘算着“来者不善，善者不来”这八个字的含义。但见刘邦尽和他扯一些无足轻重的陈年旧事，慢慢地也就放松了警惕。后来的话题就顺着刘邦的思路谈到了行军打仗上来了，此时的韩信哪里知道他马上面临严峻的考验。

“你看夏侯婴将军能带多少兵啊！”刘邦试探性地问道。这个夏侯婴是刘邦最心腹的人，刘邦这样问自然是有目的的。

“三万吧。”韩信一字一句地回答道。

“樊哙呢？”刘邦把自己的另一个心腹，同时也是自己的连襟拿出来了。

“五万左右吧。”韩信一脸平静地回答。

“那朕呢？”刘邦的提问进一步升级。

“最多十万。”韩信当时脑筋也许是短路了，依然实话实说起来。如果仅仅是这样也罢，但刘邦提最后一问时，事情就再也没有挽回的余地了。

“那你自己呢？”刘邦使出了撒手锏。

“多多益善，多少兵我都可以带。”韩信只想起垓下和项羽大决战时的无限风光，但却忘了此时和他说话的人正是要考核他的顶头上司。

“既然如此，你为什么还被朕所擒？”刘邦脸上虽然还是不动声

色，但心中已有想法了。

俗话说：“满招损，谦受益。”如果此时韩信换一种方式和语气来说话，或许还有回旋的余地。但韩信此时还是一根筋到底，好像要把所有对刘邦的不满都发泄出来。

“陛下虽然不是统兵打仗的料，但却很会拉拢将领和人才。况且陛下还有天相助，非人力所能为也。”

提问就此结束，不用再说什么了，刘邦微笑的背后是嫉恨。从此他和韩信彻底决裂了。这一点我们从后面刘邦宁可冒着生命危险亲自去出征打匈奴，也不愿再起用“战必胜”的韩信就可以看出来。

张良的隐忍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锐之，不可长保；金玉满堂，莫之能守；富贵而骄，自谴其咎。功成名遂身退，天之道。”

——摘自《孟子》

相对于韩信的咄咄逼人，锋芒毕露，张良就显得深沉和老练多了。自从刘邦当了皇帝，他深居简出，很少抛头露面了。据说张良闭门不出原因是因为练武功去了，他练的是养气辟谷之术。按理说他都一大把年纪了还练什么养气功啊，但问题是他当时不练不行啊！要想多活几年的命，他就得练。

由于上次对韩信的考验很不满意。刘邦对汉中三杰的张良也来了一次拷问。因人而异，这次刘邦不再提出带兵的问题了，而是问出了一个较为深沉的问题。

“这些天，朕微服私访时，看到街头巷尾一些军吏交头接耳，似乎在谈一些不可告人的事一样，爱卿可以为朕指点迷津吗？”鉴于张良对自己一向忠心，刘邦一开始问话时，语气明显很友善。

“依臣愚见，他们极可能是想谋反。”张良似乎胸有成竹。

“朕待他们不薄，他们为什么要谋反？”刘邦有点惊愕。

“这应该都是分封惹的祸。”张良边说边看着刘邦，顿了顿，才又接着道：“陛下如今所封之人都是亲信，而诛杀的却是和自己有隙的人。这怎么能不让一些人感到害怕呢？这会让他们产生没有被封就会被杀的错觉，在这些思想毒瘤的影响下，他们惊慌失措中自然会想到造反了。”

“那我现在该怎么办？”刘邦刚开始只是想把前天晚上散步街头看到的一种奇怪现象，在这里随便拿来问问张良，却不料一石激起千层浪，居然有这么严重的后果。

“陛下最讨厌谁？”张良反问道。

“这个还要说吗？雍齿呗！”刘邦想也不想就答道。

雍齿当年曾和刘邦争风吃醋抢女人。后来刘邦在沛县参加革命后，雍齿带了几个来投他，刘邦考虑到当时自己势单力薄，就毫不犹豫地答应了他。没想到他随后就背叛他投靠到朝廷去了，使得他进退两难，要不是慷慨的项梁借了五千人马给他，他的革命之路只怕在当时就要中断了。

“陛下只需封雍齿为侯就可以平息众人的反叛之心。”张良很从容地回答道。

刘邦没有再问为什么，因为张良的意思，他马上就明白了。对话就此结束。如果说韩信的对话没有及格的话，那么张良的对话无疑是满分了。果然，刘邦按照张良的意思去做，封仇人雍齿为什邡侯，众人的不满和反叛之心马上就平定了。

按顺序，接下来应该是找萧何问话了。然而鉴于萧何是他的老乡，而且从起义就跟随着他，后来在楚汉之争中忠心耿耿地守在后防线上，他的考核说简单不简单，说难也不难，其实就是去做一项工程。刘邦给这个新上任的酈侯安排了一个重要的阳光工程去做：去咸阳修复被项羽烧毁的宫殿。萧何接到任务后，二话不说就走马上任去

了。

至此，刘邦对手下三大杰出谋臣第一轮考核结束。萧何、张良、韩信三人这次PK的结果是，萧何和张良暂时安全，韩信进入“待定席”，等待他的将是残酷的命运PK。

第四章 宫中杂事

重用儒生

自从当了皇帝，刘邦可谓是日理万机，整天忙得不可开交，就在他不断地考核部下对他忠不忠诚的时候，还有一个问题也摆在了他的面前。那就是宫中礼仪问题。

他手下这些功臣们，倚仗打江山时的劳苦功高，每次入朝宴会，个个都是放纵不羁，场面闹哄哄的像赶集，有时候谈功论战，有时候说朋道友，更有甚者当众脱鞋挠脚……

后经人提醒，刘邦觉得这样也不成体统，于是苦思良策起来。正在这个时候，儒生顺应形势派上用场了。刘邦以前很不喜欢儒生，试想，他读了近十年的书，胸中还是空空如也，因此，对那些满腹经纶的儒生很有抵触感。后来虽然在西征途中遇到酈食其，对儒生的偏执看法有所缓解，但儒生们仍然得不到他的青睐和重用。当然，他不重用儒生，并不代表儒生们就永远没有出头之日。

这不，说儒生这里就来了一位儒生，他的名字叫孙叔通。孙叔通一直就在刘邦身边做事（苦差），刘邦的烦恼他自然知道了。于是他毛遂自荐地走到刘邦身前说：“如果陛下想治理好天下，当务之急就是要去找一些儒生来讲礼仪。”刘邦正苦恼着，本来孙叔通提起这件事让他眼前一亮，但他一看到孙叔通儒生的样子，不知咋的心里就是不爽。

“老子用三尺剑骑马打下的江山，哪用得着儒生呢？”刘邦的态度并不好。

“陛下在马上打下江山，难道还能在马上守天下吗？”孙叔通进行了反驳。

这一句反问让刘邦哑口无言。隔了半晌，他才说出苦衷来：“朕一向不太重视儒生，现在需要儒生，又到哪里去找呢？”

这等于是默认了。孙叔通知道机不可失，赶紧道：“鲁地乃是儒生之乡，那里的名儒多如牛毛，可以到那里去招儒生。”

“喏！”刘邦同意了他的建议。

于是乎，孙叔通就火速去办这件事了。这孙叔通果然不负众望，他很快就从鲁地带回了几百号儒生。然后，孙叔通和儒生们商量先列出了朝廷的礼仪大纲，并且制定出了一系列教程。待一切准备工作搞定后，接下来就是对朝中大臣开始培训了。

第一批学员只招了百来位朝中重量级大臣，经过一个多月的魔鬼训练，在众儒生们言传身教下，这批学员很快就训练得有模有样了。据说这批学员毕业时，刘邦还来亲自考核。当他看到这些手下重臣无论是言谈还是举止都颇显仁者风范时，他满意地点了点头，要的就是这种效果。随着第二批、第三批学员都陆续毕业，朝中重臣差不多都参加了“宫廷礼仪培训”。正当这时咸阳的长乐宫已成功修复了。于是刘邦大喜，他率文武大臣回到咸阳，在长乐宫庆贺元旦。

汉高祖七年（公元前200年）元月一日，朝贺典礼如期举行，整个过程秩序井然，大臣们按官高低有序地站着，殿下的士兵也都整齐有序。一切布置好后，刘邦乘坐着辇车出来了，随着一声“皇帝驾到”，群臣们依次跪下，大声叫道：“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气氛庄严而雄伟。

“众卿都免礼平身。”刘邦欠了欠身。众臣站起身来，依然有序地站着。接下来刘邦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讲话，他的话匣子一打开就像滔滔流水绵绵不绝。这下可苦了群臣了，顶着太阳晒了好几个小时，但饶是如此，他们都站得像杆枪似的，谁也不敢像以前那样交头接耳讲半句悄悄话。直到晌午时分，群臣们个个腿脚发麻时，刘邦才宣布庆贺仪式结束。

接下来是用宴的时候了。整个酒宴中，群臣们不再像以前那样，没有次序地来敬酒，乱哄哄地猜酒令。他们此时是按职位高低，一一捧觞来恭喜刘邦。整个典礼过程隆重而有序，没有一个人敢造次。

最后的成果是，孙叔通的“礼仪训练营”顺利通过刘邦的考核。于是孙叔通被封为太常，赐黄金五百两，其他的儒生也都被封为郎中令。自秦始皇“焚书坑儒”事件后，堕落的儒生们终于咸鱼翻身，实现了鲤鱼跳龙门。

报恩

因为刘邦出生时身体的特殊性，他父亲刘执嘉，也就是现在的太上皇对他一直不太喜欢。后来刘邦十八岁辍学当了流氓后，他恨铁不成钢之下，竟然对这个不争气的儿子不闻不问，任其放纵。

也正是因为这样，刘邦对母亲的感情明显比对父亲的感情深。母亲去世后，他宁可放弃事业（刚刚参加革命），也要为母亲风风光光地送上最后一程。而父亲被项羽所擒，在战场上以烹杀相威胁时，他竟然可以厚颜无耻地说，烹杀我父亦是烹杀你父，到时候请别忘了分我一杯羹。

当然，虽然这不排除当时刘邦情非得已，不可能为了刘太公，而把唾手可得的江山拱手送给项羽，但从这里或多或少我们可以看出些端倪来。但不管怎么说，毕竟是血浓于水的亲情啊。当了皇帝的刘邦似乎要“还罪”，马上就立他为太上皇了。按理说刘太公从此就要享清福，安度晚年了。但整天待在宫中的刘太公脸上却没有半点笑容。原因很简单，叶落归根，深居宫中的刘太公思念生他养他的故乡啊！

于是他委婉地对刘邦说出他想回故乡的想法。刘邦一听就急了，这怎么行啊！你可是堂堂的太上皇啊，怎么能再回到那穷乡僻壤去呢？于是刘邦接下来干了一件大孝事。他在栎阳附近选择了一块荒野之地，然后找来一个叫吴宽的能工巧匠，让他来仿造家乡模样建造一座新的村镇。

这吴宽果然是人才，他亲自去沛县画了刘邦家乡的风貌，然后照着图上的样子，在栎阳建造了另一个小中阳村。田舍房林，包括小桥流水都建造得别巧细致，几乎一模一样。

刘太公看了后，这里摸摸那里瞧瞧，仿佛真回到了故乡。然而，他转了一圈后，原本兴奋和喜悦的脸上又暗淡下来了。有了故乡的样子，但没有故乡的人，他能开心得起来吗？

刘邦这回好事做到底，马上又召令村里左邻右舍，熟人朋友，来了个千里大迁移，于是，刘太公每天生活在“故乡”里，和故乡人说着话，适当干点农活，又恢复了往日的快乐。

第五章 匈奴的崛起

匈奴的变迁

虏阵横北荒，胡星曜精芒。羽书速惊电，烽火昼连光。虎竹救边急，戎车森已行。明主不安席，按剑心飞扬。推毂出猛将，连旗登战场。兵威冲绝漠，杀气凌穹苍。列卒赤山下，开营紫塞傍。途冬沙风紧，旌旗飒凋伤。画角悲海月，征衣卷天霜。挥刃斩楼兰，弯弓射贤王。单于一平荡，种落自奔亡。收功报天子，行歌归咸阳。

——调寄李白《杂曲歌辞·出自蓟北门行》

刘邦对内搞定项羽和其他各大诸侯后，对外将面临匈奴的恶意挑衅。他与项羽的楚汉之争惊心动魄，同样，他跟匈奴的战争也是一波三折，充满悬念。这里，首先我们来了解一下匈奴的情况。

一、起源。匈奴作为一个对于中国历史与世界历史都产生过巨大影响的民族，学术界尚未能确论其起源和来历，从汉魏以来，一直存在两种不同的见解。歧异产生于《史记·匈奴列传》的一段记载：“匈奴，其先祖夏后氏之苗裔也，曰淳维。唐虞以上有山戎、獫狁、獯鬻，居于北蛮，随畜牧而转移。”一部分学者根据这段文字的前半部分，认为匈奴是夏之后代。《史记索隐》引张晏的话说：“淳维以殷时奔北边。”意即夏的后裔淳维，在商时逃到北边，子孙繁衍成了匈奴。

还有一说认为，移居北地的夏之后裔，是夏桀的儿子。夏桀流放三年而死，其子獯鬻带着父亲留下的妻妾，避居北野，随畜移徙，即是中国所称的匈奴。

另一部分学者根据《史记》记载的后半段文字，认为匈奴原是由山戎、獫狁、獯鬻。《孟子》赵岐注、《毛诗》郑玄笺等持此说，到近现代，关于此说的论述更为精密。王国维在《鬼方昆夷獫狁考》中，

把匈奴名称的演变作了系统的概括，认为商时的鬼方、昆夷、獯鬻，周时的玁狁，春秋时的戎、狄，战国时的胡，都是后世所谓的匈奴。还有一说，把鬼戎、义渠、燕京、余无、楼烦、大荔等史籍中所见之异民族，统称为匈奴。

上述看法，在近现代学者中并未取得统一。总之，我们可以下这样一个结论：匈奴是北方广大的草原和戈壁滩上的游牧民族。

二、生活习惯。匈奴人像游侠一样漂浮不定，过的是一种迁徙的游牧生活，用一句话概括是：哪里有水哪有我，哪里有草哪有我。

1. 维生手段：主营马、牛、羊、驴、骡、骆驼等牲畜。兼营狩猎，包括天上飞的，水里游的，地上走的野兽。

2. 生活方式：只食畜肉（这一习惯给更多是以蔬菜为食的中国人很深的印象），常饮奶酪（谁也不能乱动他们的奶酪）。

3. 生活习惯：衣皮革，被毡裘，住毡帐。

三、相貌特征。对于大部分中国人来说，当提起“亚洲人”这个字眼儿时，容易想到一种“正统”的黄种人形象，他们身材中等偏矮，毛发稀疏，肤色浅黄，细长眼睛，眉脊不很突出，鼻梁比较直但不高……

而匈奴人的相貌特征概括起来大致为：“他们的身材矮而粗壮，头大而圆，阔脸，颧骨高，鼻翼宽，上胡须浓密，而颌下仅有一小撮硬须，长长的耳垂上穿着孔，佩戴着一只耳环。头部除了头顶上留着一束头发外，其余部分都剃光。厚厚的眉毛，杏眼，目光炯炯有神。身穿长齐小腿的、两边开衩的宽松长袍，腰上系有腰带，腰带两端都垂在前面，由于寒冷，袖子在手腕处收紧。一条短毛皮围在肩上，头戴皮帽。鞋是皮质的，宽大的裤子用一条皮带在踝部捆扎紧。弓箭袋系在腰带上，垂在左腿的前面，箭筒也系在腰带上横吊在腰背部，箭头朝着右边。”

总之，匈奴人一看就是：与众不同。

四、主要特点。

1. 独特的语言：匈奴人没有文字，没有书籍（对于厌恶读书的人来说肯定会对这种民族的生活方式高呼万岁），只用语言来表达自己的想要表达的东西（也正是因为这样，他们都有名无姓，也没有字）。关于匈奴语的来源，由于缺乏资料，很难得到肯定的结论，有些人认为匈奴人讲蒙古语，有些人则认为他们的语言属于叶尼塞语系。

2. 不一样的礼仪：他们的婚姻很自由，可以自由取配。做儿子的可以娶后母为妻，做兄弟的也同样，只要有死去的，就可以结为夫妻。

3. 自由的信仰：他们信奉一种以崇拜天（腾格里）和崇拜某些神山为基础的萨满教。

4. 嗜血的风俗：匈奴和斯基泰人都是把头看做战利品的。在战利品中展示他们砍下敌人的头颅以及挂在马缰绳上的头皮，以示夸耀。据说匈奴人的坟墩上的石头，其数目是与他一生中所杀敌人的数目成比例的。匈奴人在订盟约时，要用人头盖骨制成的容器喝血。在悼念死者时，匈奴人用小刀把脸划破，“让血和泪一起流出来”。

5. 贪婪的个性：匈奴人从小就能骑马善射术，有马背上长大的民族之称。他们的单于或者最高君主，在秋季召集全体匈奴人（这个季节马最壮）“课校人畜”。正是因为“能骑马善射术”，他们为了扩大地盘，到处掠夺奴隶，抢夺财物。贪婪是匈奴人最为鲜明的特点。因此，中原这块物美丰鲜的地方就成了他们梦寐以求的地方了。

纠缠史

战国时乱世纷争，给了匈奴人可乘之机，他们多次发兵侵入中原。每次来都是空着手而来（除了必要的兵器），去时却满载而归。什么金银财宝、绫罗绸缎、粮食牲畜，当然还包括美女佳人应有尽有。尝到了甜头的匈奴人自然来中原来得更勤更快了，每次来都变本

加厉，胃口越来越大。

俗话说：是可忍，孰不可忍？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当时的秦昭王下了一道命令，修建了一项强大的抵御匈奴人的工程——长城（也就是后来秦始皇的万里长城的前身）。但由于当时处于混乱时期，即便是这样仍然不能有效地阻止匈奴人南下。

这下可激怒了赵国的边将李牧。李牧二话不说，直接就和匈奴人干上了。

但匈奴人不像汉人这样满口仁义道德，他们在战略上达到了超我境界，人多势众时就打，势单力孤时就逃。而且他们内部还有一个不成文的规定，逃跑不算耻辱，反而是英雄。谁逃得最快最好，只要能确保自己不死于战中，就是英雄。

李牧虽然很想一举歼灭他们，但无奈他们吃了点亏后，就变成了缩头乌龟，和他玩起了捉迷藏的游戏。常常在这里打了一枪，换一个地方，然后再在那里打一枪后，又换一个地方，如此一来李牧空有豪情壮志，也拿他们没办法，到后来只能采取“防守反击”的政策。

这就好比猫和老鼠一样，就算猫再好，如果老鼠太狡猾，能躲的地方太多，还是一样拿他没办法。“匈奴即入盗，急入收保，有敢捕虏者斩。”（《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这样消极的避战方针和态度，赵王就不满意了。不满意的后果是，直接就撤了李牧的职务。代替他的人自然诚惶诚恐，既然赵王不喜欢消极防守的人，那他就只有华山一条路可以走了——主动出击。

因此，每次匈奴“常回家看看”时，他就会还以颜色。但问题是匈奴人也不是吃素的，他们一旦发起飙来那可不是闹着玩的，因此反击的结果往往赔了财物又折兵。这可不是赵王所愿意看到的结果。他没辙了，再次找到李牧，语气诚恳地对他说，还是你小子上吧。言外之意是别人比你更差。

没有最差，只有更差。

李牧本来是想建功立业，做出一番流芳百世的功绩来，但一听这话心里就不是滋味了。赵军现在一败涂地，你才又想到找我，早知如此，何必当初。于是他就推托不肯再上任了。此时的赵王见他越是推托，就越是认为他是一个人才，越是要他去做“边防大元帅”。

最终，李牧碍于赵王的面子也不好再推托了，于是，他就提出了一个相当重要的条件：“王必用臣，臣如前。”意思就是说，如果大王一定要用我去守那边关，我只能采取闭关防守的老办法。赵王此时就怕他不肯再去守边关，不说一个条件就算一百个条件也会答应。就这样李牧又重新回到了他熟悉的最前线。

李牧第二次上任后，还是和以前一样，关起门来主动躲开匈奴，摆出一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样子。因此匈奴人也逐渐对他大意起来，有时甚至公然敢在他眼皮子底下摸几只鸡偷几只狗，然后大摇大摆地走了。但这一切李牧都熟视无睹，是他真的太懦弱，还是别有用心？一切答案等到三年后才解开。

这一天，匈奴人又来占便宜了，一直关着门坐城观天的李牧突然打开了那扇一直紧闭的大门，和匈奴人来了一个硬对硬。匈奴人在他出其不意的出击下吃了大亏，他们哪里肯善罢甘休，于是回头叫上十余万人马雄赳赳、气昂昂地来了，大有报仇雪恨之势。

李牧不跟气势汹汹的匈奴人正面接触，发出军令：风紧，撒呼！“撒呼”的后果是很快就连丢了几座城。匈奴人得了城池后，心里那个美啊，没法形容，并且还有感叹发出：中原人不过如此耳。于是他们乘胜接着追击李牧，非要把这个“难剃头”往死里赶：你追啊追，我逃啊逃，无根的野草……

当他们追到一个狭窄的小山谷时，李牧终于露出了狰狞的面目，他的计谋一步一步实现了，封住谷口，然后就毫不客气把他们送上西天了。

数十万匈奴人瞬间灰飞烟灭。

这是战国时期，中原人民抗击匈奴一次史无前例的大胜利。从此不可一世的匈奴人收敛了许多，边关也暂时获得了安稳。

秦始皇统一中国时，匈奴人再度乘机出击，从而成就了抗匈奴名将蒙恬。蒙恬以暴制暴，打得匈奴人“鬼哭狼嚎”。再后来，秦始皇为了彻底摆脱匈奴人的纠缠，干脆直接从临洮（今甘肃岷县）到辽东修造了一道看不到尽头的城堡。这便是至今被列为世界七大奇迹之一的“万里长城”。从此，和匈奴人盈盈一墙间，脉脉不得语。

然而，陈胜、吴广拉开革命的序幕后，大秦王朝最终在新生代革命领导人项羽和刘邦的带领下被推翻了。此后，项羽和刘邦又进行了长达数年的楚汉之争。至此中原战火纷飞，局势动荡。而这期间，被一堵墙挡在门外的匈奴人虽然没有来对中原入侵，却也进行了一次翻天覆地的内部革命。

拉开匈奴内部革命战争的人就是一个叫冒顿的年轻人。

冒顿的发迹史

冒顿的父亲叫头曼，他是当时匈奴的单于（也就相当汉人的大王或者皇帝）。冒顿因为是头曼的长子，很早就被头曼立为继承人。

但后来形势突变，因为头曼迷恋一名爱妃，所谓爱屋及乌，也就偏爱起她的儿子来。在这名爱妃不断吹着温柔的耳边风时，头曼对待太子的态度就变了。种种迹象表明，他大有废了冒顿这个太子立小儿子为太子之意。可废冒顿总得有个理由啊，于是头曼想到一个借刀杀人的妙计。

当时匈奴西边还有一个国家——月氏。据说月氏拥兵十多万，兵强马壮，实力不可小觑。头曼当时为了拉拢月氏，常常派人质去月氏，以安其心。

这一次，头曼把冒顿直接送去当人质。冒顿刚到月氏，头曼就立马发兵偷袭月氏。月氏不干了，马上就要砍冒顿以泄其恨。但当时的

冒顿凭着敏锐的洞察力，发现了自己处境的不妙，闻得风声，连夜偷了一匹马就回来了。头曼见儿子死里逃生，没辙了，只好给他安排了一个新职务——一万骑兵的首领。

回来后的冒顿心知肚明，开始培养起自己的心腹人马来。他天天带这些心腹人去训习猎鸟，从射鸟到射动物再到射人。冒顿为了培养他们的血性，甚至可以把他的妻子拉到山林中去当靶子射。每次打靶归来，他妻子都哭得跟泪人似的。但他手下人马却得到了最好的锻炼。后来他这些心腹部下都练到了什么程度呢？练到了只要他的响箭一出，他手下的人就随之而射，哪怕是冒顿的女人也射。

训练好后，冒顿就邀请父亲头曼去狩猎。头曼哪里知道这其中的玄机，于是他欣然而去，结果被冒顿和他手下当靶子给练了。这一年正是公元前209年，也就是陈胜、吴广点燃革命圣火这一年。

干掉父王后，头曼宠爱的阏氏和她的宝贝儿子自然也都跟着头曼去陪葬了。就这样，冒顿轻而易举就取得了本来就该属于自己的政权。

值得一提的是，当时的匈奴旁边还有几个少数民族的部落，实力最强的就是东胡。由于冒顿年纪轻轻就夺得了权位，邻国东胡就有想法了。东胡大王想试探一下这个弱冠少年的胆识，首先来了个投石问路。他派了一名使臣到冒顿那里，使臣到了那里也不拐弯抹角，直接就向冒顿要一样东西——一匹马，一匹千里马。

“头曼生前有一匹千里马，我们大王十分喜欢，冒顿公子能不能成人之美献给我们大王呢？”群臣们个个怒火朝天，都说自己国家的东西怎么能随随便便送给他人呢？冒顿做了一个噓的动作，然后说话了。他只说了十个字：“本是同根生，何惜一匹马？”于是这匹千里马就这样送给东胡王了。

东胡王得了马还不满足，于是不久又派使者来了，他说想要冒顿的一位爱妾。

群臣们这下可都是牙齿咬得咯咯作响，个个摩拳擦掌，只等冒顿一声令下就去把东胡给灭了。但冒顿的反应还是出人意料之外，他叫手下部将们把刀剑统统放下，又发话了：“女人如衣服，兄弟似手足，衣服破了可以再补，兄弟之情断了就不能再弥补了。”于是他把自己最心爱的女人也送给了东胡王。

东胡王搂着如花似玉的小美人，嘴都笑歪了。都说人的贪欲是无止境的，这一点我们从东胡王身上就可以看出来。

投石问路，路也问了；真情相试，试也考了。这下他已不满足这些蝇头小利了，他要的是冒顿的地盘。

这下冒顿还没待群臣们开口，他就大手一挥，该是你们一展英姿的时候了。这时就有大臣不解了，先前那东胡王咄咄逼人，我们都苦苦相劝大王给他点颜色瞧瞧，现在这种局面都是大王您放纵的结果啊！冒顿笑而不答。

不出几日，他的大军突然出现在东胡军面前，东胡王哪里料到胆小如鼠的冒顿敢来跟他打仗啊！猝不及防之下，被冒顿打了一个漂亮的歼灭战。东胡兵败如山倒，连东胡王也在这一战中英勇牺牲。冒顿舍小利而获大利，就这样他吞并了东胡。灭东胡后，冒顿又相继向其他部落出击了。

就这样他东灭东胡，西征月氏，北破丁零，南征楼烦，并吞并了位于现今新疆的乌孙、楼兰等三十六国的大片土地，在大漠南北和现今的东北、西北以及中亚、西伯利亚的广大地区建立了盛世伟业。

建立霸权之后，野心勃勃的冒顿会甘心守在自己的庞大无比的“一亩三分地”吗？答案是否定的。他很快就把目光锁定在了大汉王朝。

狼爱上羊

冒顿既然把目标锁定在了大汉王朝身上，而他要想进入中原，就必须经过最北方韩国的地盘。韩国当时的韩王是韩信。这里再次申

明，此韩王信非那个被刘邦当初拜为“大将军”的韩信。这时的韩信早已有准备了，他的军队都派到了马邑去防守匈奴的进攻了。

公元前201年9月，韩信苦苦等待的冒顿终于来了。那天下着大雪，韩信一清早就起了床，首先嵌入他眼帘的就是一片白，银装素裹，全世界好像都变成白色了。

雪，一片一片一片，飘飘柔柔，洋洋洒洒地下着。这时突然传来了一声枪响……

此时守在城头的士兵已经在惊呼了，他们撕心裂肺地叫道：“狼来了，狼来了。”韩信擦了擦眼睛，定眼望着远方，但见白茫茫中果真有黑压压的发着绿光的狼影在闪动着。

怎么突然之间会有这么多狼来了呢？又过了一会儿，那群数不尽的狼像变魔术似的，瞬间就到了城下了。直到这时韩信才看清这群狼的庐山真面目，原来他们真是一群披着狼皮的人（这和披着羊皮的狼有一点点区别）。他们身穿狼虎之类的兽皮，头戴雪毡，远远一看不是一群狼又是什么呢？此时这群狼正虎视眈眈地望着城上。

为首的狼王冒顿打了一个手势，写了一封信直接射到城里去了。

韩信哪里料到这么寒冷的天，这一万来匈奴人竟然会如天神下凡般突然出现在眼前。他身边只有几千守军，他也不是傻子，看了信自然明白他们的意思。但真要他开门，还得犹豫啊！

顺便提一下，这个韩信与其他诸侯们共同的特点就是，他的脸像六月里的天一样变得贼快贼快。当初刘邦攻克彭城时，韩信马上归降于刘邦，彭城兵败后，韩信就马上掉转马头归降于项羽，后来见势不对又归降于刘邦。

此时这些匈奴人的“甜言蜜语”正符合韩信“顺风倒”的风格。面对这样的一群狼人，韩信虽然对守城一点信心也没有，但他同时也有顾虑啊！如果真的投靠了他们，狼人的生活，他们这些地地道道的汉人能适应吗？

于是韩信犹豫着。这时他的部将就劝他派人去向刘邦求救。韩信当时想想也没有其他办法了，于是派了一个装扮成狼人模样的士兵，乘夜溜出城去，然后向刘邦所在的咸阳进发。

由于不敢打草惊蛇，他行的是蛇行鹤伏之绝妙身法，生怕惊动那群狼人。但人的脚力毕竟有限，哪能跟马相比，因此，走着走着他就感到力不从心了，当他累死累活到达咸阳时，时间已过了五六天了。

五六天按理来说是比较短的，但对于被困在笼中的韩信来说就是度日如年了。好不容易熬到了第七天，终于熬不住了，于是他派人出城去和狼人进行“开门”细节的谈判。

那边刘邦接到信史的报告后，马上调兵遣将，准备去救被困在马邑的韩信。

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就在这时，传来了韩信正和匈奴人谈“芝麻开门”的事，刘邦的心顿时凉了半截。如果他们真的实现了“狼羊对爱”，那他再派兵去那里，岂不是很不受欢迎吗？

不受欢迎的事谁都不会轻易去做，于是刘邦决定暂时按兵不动，而是直接给韩信写了一封信，以求他能及时“回心转意”。

那边的韩信因为双方的利益和政治地位进行了数轮艰苦的协商，但由于双方存在语言障碍，想找精通两国语言的翻译官当真是难于上青天，再加上韩信对这些狼人的底细还不是很了解，在谈判时要求条条框框都写得很详细，因此虽然只有一扇紧闭的大门，但要想打开还确实不那么容易。

刘邦的信一到，倒帮了韩信一个忙，说白了，韩信为什么谈得这么慢，就是对刘邦还存在最后的一丝留恋和不舍，对狼人还存在最后那么一点戒备和提防。但刘邦的信却让他不能再犹豫了。

我们先来看刘邦的信是怎么写的就会明白一切了，说白了是一封“责备信”：“我封你为韩王，是叫你镇守在北方，为国效力，不是叫你和匈奴人做勾三搭四偷之举……”

于是悲愤的韩信不再犹豫，马上就开门把匈奴人迎进了城里。冒顿进了马邑城后，欢喜之余，马上拜他为大将，让他充当先锋，越过句注山，南攻太原。

第六章 汉朝的反击

出征

韩信的彻底背叛，激怒了刘邦。他不顾年老力衰，决定亲自挂帅出征，去擒韩信灭冒顿，以解心头之恨。汉高祖六年（公元前201年）十月，刘邦挑选三十万精兵，从咸阳直接向太原出发。由于是刘邦亲自出征，很多元老级重臣都跟随他出征了，这其中包括樊哙等武将，也包括陈平等超级谋士。

当然，刘邦手下的“三杰”没有参与这次军事行动。

萧何从来都是管理后方的后勤部部长，前方打仗的事他向来不亲自参加，况且他此时还在帮刘邦搞工程建设，他不去在情理之中。

张良迷上了练心术后，整天闭门不出，为此刘邦曾亲自上门慰问了这个昔日自己手下的顶梁柱，据刘邦说他见到张良时，他已变得面黄肌弱、瘦骨嶙峋。因此，他没有出征也是情有可原。

而韩信连降三级后，已是一个再普通不过的侯了。手中既无实权又无多少兵权，就是他想出征立功，刘邦也不会再给他机会的。因此，他没有出征是因为情绝义断。

一个去复仇，一个来入侵。于是乎，刘邦和韩信在铜鞮相遇，昔日的君臣，如今变成了战场上的敌人。但由于当时军事力量对比太悬殊了，汉军有三十多万，韩军只有一万多人马，因此韩信哪里是他们的对手。两军一交锋，韩信就只有逃的份了。幸亏韩信的部将王喜拼死保护韩信杀出重围，牺牲了自己才换得了韩信的性命。

韩信又退到了马邑，马上就向冒顿求援。冒顿心里就琢磨了，一定得先灭汉军的威风再说。于是派左贤王和右贤王带一万二千人马去支援。冒顿以前战无不胜，满以为自己这次派这么多人去已足够扫

平汉军了。然而，他很快就发现自己错了。

左、右贤王的一万二千铁骑到达马邑后，和韩王的残兵合在一起。便马不停蹄地赶到晋阳。在这里正好迎来了汉军。左、右贤王以前在打东胡征月氏等战役中几乎没有吃过败战，这时仍然发挥其惯用伎俩，采取骑兵特有的战术：高举高打。两军交战，闲话少说，开打。

第一批上前的是冲锋队。按左、右贤王的战略意图是想把汉军冲得七零八落，然后再大快朵颐。以前他的冲锋队那可叫一个绝啊！个个都不顾生死冲进敌阵中，把人家好好的阵形搅得一团糟，为随后自己的大举进攻提供机会。但此时面对汉军，他们这一招却不管用了。因为他们的冲锋队一溜烟地向前冲，瞬间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只有刺耳的惨叫声让人明白他们是从地底下发出来的。不用说，先锋队的人都掉入了汉军早就安排好的陷阱里去了。陷阱里布满了竹箭等东西，上面又遮盖了茅草和虚土。就和猎人狩猎一样，只不过规模和工程大很多而已。

冲锋队失利后，左、右贤王并没有灰心丧气，他们充分发挥了不抛弃、不放弃的《士兵突击》的精神，马上派出了第二批敢死队。

这批敢死队小心翼翼地绕过刚才的线路，一步一个脚印朝着目标而去，眼看就要跟汉军有个亲密接触了。可汉军对这群狼人并不感兴趣，只听见一声炮响，汉军万箭齐发，顿时天空中下了一阵箭雨。箭雨的结果是这批敢死队差不多都中箭身亡了。

匈奴人既然如狼又似虎，三板斧岂是浪得虚名？前面两击不中，于是使出最后的绝招了，左、右贤王大手一挥，第三批敢死队拿着刀、背着剑接着奋力杀向前。避过了陷阱，箭雨也起不了作用了。因为这一队的敢死队吃一堑，长一智了，他们手里个个拿着一面挡箭牌。这样的好处是，挡住了箭雨，也挡住了自己的视线，他们只能跟着感觉向前冲。

事实上证明这种跟着感觉走的方针并不是最好的，因为很快他们

就人仰马翻。被摔得缺胳膊断腿的他们这才发现，原来是地面一根根毫不起眼的绳子惹的祸。摔倒在地后的他们还来不及站起来，两边的沟底又涌现出了汉人的骑兵，上去就是刀剑相加，顿时一片血肉模糊。

眼看三板斧不奏效了，左、右贤王还不知道知难而退，他们发出了决战的信号，全军都呼啦啦向前冲去，看架势非要跟汉军拼个你死我活了。然而，他们冲了一阵才发现他们冲进的是汉军的包围圈内，四处呼啦啦的都是汉军。

眼看情况不妙，左、右贤王这下充分发挥打不赢就逃的作风。两人一人在前开路，一人断后，终于杀出血路逃出去了。只是他们逃出重围后，回头清点人数，这才发现，冒顿给他们的一万二千人马只剩下不到三千的人马了。

什么叫欲哭无泪，左、右贤王这时才体会到。冒顿听说他最为倚重的将领居然打了败仗来了，这一惊非同小可，他们可是被人称为黑白双煞的无敌战神啊，怎么这次不败金身被汉军破了呢？他揉了揉好几次眼，几乎不敢相信眼前这是事实。一万二千人马现在只剩下三千人马了？

天方夜谭啊。

这时左、右贤王哭着说他们是如何如何中了刘邦的奸计，如何如何拼命才得以逃命。直到这时冒顿才知道原来这支汉军不是等闲之辈，于是他下令全军集合，全力来对付汉军。

雪中情

此时已是十一月，大雪越下越来劲，汉军这下终于体会到了什么叫“雪中情”。然而，“雪中情”的美妙感觉并没有维持多久，因为这种感觉马上就被大雪的寒冷和压迫感所吞没了。

中原人哪里遇到过这样寒冷的天气？冻得焦头烂额，手肿如包，

有的连兵器都拿不稳了，更别说打仗了。这个时候刘邦在城里也没有闲着，那就是暗暗反复进行两种祈祷：

1．老天赶快停止下雪吧！

2．那个千刀万剐的狼王冒顿这个时候千万别来和我们打仗啊！

刘邦就是刘邦，他不愧为天子，既然是老天的儿子，他的祈祷当然奏效了。雪虽然还没有停，但冒顿却在几十里外停止不前了。此时天寒地冻，汉军不适应这般寒冷的天气，个个都和寒冷作斗争，如果打起仗真是凶多吉少，而在大好机会面前，心狠手辣的冒顿怎么就像被孙悟空施了定身法一样突然裹足不前了呢？

刘邦感到很奇怪，于是他就派了已被他重用的娄敬去打探虚实。雪停了，风很小了，天空也变亮了，然而好几天过去了就是不见娄敬回来报告消息。

刘邦可就坐不住了，总不能在这冰天雪地中长期住下去吧，又冷又饿的喝西北风啊？这时他真渴望能和冒顿好好打一仗，早完事早回家。与其坐以待毙，不如主动出击。于是刘邦决定主动前去寻找冒顿，和他们进行决战。沿途的匈奴百姓见了汉军就像老鼠见了猫，吓的非躲即窜。

胆小如鼠，不足为虑嘛。刘邦不由对匈奴人多了几分轻敌之意。沿途不时有扎过帐篷烧过火的痕迹，这下刘邦更断定匈奴人是心虚撤军了，于是更加放心大胆去追击了。

当他们到达广武时，这才碰到姗姗来迟的“探子”娄敬。此时的娄敬已变得蓬头垢面，他跪在地上对刘邦说：“陛下，臣以为不宜再进攻啊！”

刘邦自然要问为什么了。

娄敬说他这些天至匈奴军军营中见到的都是老弱病残，他们个个弱不禁风似的，这和剽悍勇猛的匈奴人哪里有一点相像呢？

结论是：这很可能是敌人的诱敌深入之计。

此时刘邦正追在兴头上，他正为自己马上就可以全歼“胆小如鼠”的匈奴大军而踌躇满志，此时非但听不下娄敬的建议，反而以“妖言惑众”为由把他给抓起来了，并且派人把他从战争的最前线直接送到广武的黑深大牢里去了。

娄敬不由泪水涟涟，他发出了这样一声叹息：“陛下啊！我们这一见是永别吗？”

被娄敬这么一搅和，刘邦一怒之下，更加变本加厉地提升了进军速度。骑兵在前，步兵随后，行军过程当真层层有序。

这个时候匈奴人的狼皮、羊皮、虎皮等皮衣派上了用场。骑兵还好，有马可坐，步兵们可就苦了，他们身上都是几十斤重的铠甲，能走多快？于是乎，当骑兵到了平城时，步兵和一些落队的骑兵都远远地甩在后面了。

这时天气突然变得出奇的好，刘邦终于看到了蓝天白云，于是他就下令在平城休息休息再说。

“今天的天气真不错啊。”进城后的刘邦解开厚厚的皮毛衣，躺在坐椅上，望着头顶暖暖的太阳，柔柔地来了这么一句。然而，他话音未落，一阵刺耳的狼叫声便惊醒了他，接下来马上有探子来报，说冒顿四十万大军突然出现在城外二十来里的地方，大有包围平城的迹象。

刘邦大吃一惊，这平城城小墙薄，被困在这个城里就只有死路一条了。他当机立断，马上下达了撤军的命令。于是刘邦带领众人向城外撤去。这时匈奴骑兵的叫声越来越大，已从四面八方围集而来。汉军仓皇之下，交起手来，却哪里是人家的对手，他们就只有后退了。

好在天无绝人之路。就在刘邦认为凶多吉少时，前面出现了一座大山救了他一命。刘邦喜出望外，下命向山上撤退。这山口两边是峭壁巨石，中间只两丈来宽的口子，易守难攻。匈奴人虽然勇猛，但又

哪里能冲破这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关口呢？

这座山叫白登山（位于今山西大同市东北）。

冒顿眼看一时半会儿攻不上去，他是聪明人，知道此时的汉军不到十万人马，而且山上又没有挡风避雨的屋子，这天寒地冻的，只要把他们围在山上几个月，在饥寒交迫之下就不攻自破了。于是他马上叫手下四十万人马把山的四周都围了个水泄不通。

刘邦上山后，眉头紧锁：这光秃秃的山上既无衣又无食，身上自带的粮食只够吃五天啊！更要命的是，他的步兵又被冒顿派人去半路拦截了。

几天过去了，匈奴人只围不打，刘邦的眉头锁得更紧了，像结了一层寒霜，怎么办啊？他最怕的就是冒顿围而不攻啊！这样下去，几天的粮食吃完后，那就只有死路一条了。就这样度日如年地过了三天，刘邦知道再这样等下去，就只有死路一条了，于是暗思破敌之策。这时刘邦身边已没有张良、韩信等人物，第四谋士陈平就是重中之重了。

陈平，现在该是你出彩的时候了。

陈平之计

陈平是个精细人，自从被困在山上后，他就一直在思考破敌之策，后来他找了几个匈奴人谈话。这次谈话却不经意间改变了一切，因为他了解到了匈奴人一些特殊习性和嗜好，一条妙计油然而生。

他低声在刘邦耳边一阵嘀咕，刘邦一听喜出望外，马上从军中找来了个能言善辩且懂星相术的李公去办这件事。为什么非要懂星相术呢？因为这个很重要，所谓谋事在人，成事在天，此是也。

李公先扮成匈奴人的样子，提着一个大黑皮箱出发了（有点类似于七八十年代富豪提着装满RMB的黑皮箱去做生意买卖一样）。李公到了匈奴的大本营里，没有直接去找冒顿，而是去找一个女人，一个

年轻漂亮的女人，一个令冒顿俯首称臣的女人。这个女人就是冒顿的妻子——阏氏。冒顿非常疼爱这个阏氏，用句话来形容就是：揽阏氏于怀抱兮，乐朝夕与之共。也正是因为这样，所以连这次打仗，冒顿也把阏氏带在身边，可见他对阏氏的喜爱程度。

那李公直奔阏氏“闺帐”，用RMB打通了门卫。阏氏听门卫说有自称“通上下五百年历史，能知祸福运程”相士要求见，心中好奇，自然就接见了。见了面后，李公也不说话，先送上礼物再说。他打开黑皮箱，但见那古色古香的箱子里装满了金银、珠宝、绸缎之类的东西。这些都是阏氏最喜爱之物，她看了眼睛直发光，一张脸竟如阳光般灿烂。她当下就笑纳了。收了礼物，她来了个“来而无往非礼也”，直接问他有何求。李公说他并无所求，他此番来只是想转告她一个现象。

阏氏做洗耳恭听状。

李公说：“近几天看天上月亮和星星都是呈灰暗之色，就连早上的太阳也灰蒙蒙的像是打水里捞出来的一般，你知道这是为什么吗？”

阏氏问：“这是为什么呢？”

这正合李公的意。于是他顺着话题就往下面说了：“这是日月星辰在告诉我们，眼下这场战争与汉人打不得啊！”

阏氏一听大感好奇了。于是问一个亲信侍卫是不是有这么一回事。侍卫得了李公不少RMB，再加这几天天气确实有点反常，于是他回道：“星星也暗淡了，月亮也暗淡了，太阳也变暗淡了，封冻的大地迎接霜雪……”

听了侍卫的话，阏氏又联想到曾听说过刘邦脚上有七十二颗痣是真龙天子下凡的传言，心里有点害怕了。人家既然是赤龙的儿子，肯定会得到老天的保佑，想杀他只怕对自己反而不利……

李公眼看阏氏已有动摇的迹象了，不再迟缓，使出了撒手锏。变魔术似的从怀中掏出一样东西送给阏氏，阏氏打开一看，却是一幅画，画中是一美女，美人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形容有二：

一、肩若削成，腰如约素。延颈秀项，皓质呈露。芳泽无加，铅华弗御。云髻峨峨，修眉联娟。丹唇外朗，皓齿内鲜，明眸善睐，靥辅承权。瑰姿艳逸，仪静仪闲。

二、翩若惊鸿，婉若游龙，荣曜秋菊，华茂春松。仿佛兮若轻云之蔽月，飘飘兮若流风之回雪。远而望之，皎若太阳升朝霞；迫而察之，灼若芙蕖出绿波。

用一句话来总概括就是：此人只应天上有地上无。

阚氏一看把自己的美貌给比下去了，自然不干了，她一脸不悦地问道：“先生拿这幅美人图有何用处？”

李公要的就是这种效果，但脸上却不动声色：“汉帝被单于围困，想罢兵修好，特把金银珠宝奉送给您，求您代为化解。汉帝担心单于还不肯答应，愿将国中第一美人献于单于，只是美人不在军中，所以先把画像呈上，现已派人去接，很快就会到来，还请您代为转达。”

阚氏头摇的似拨浪鼓：“这倒不必要了。”把那幅画还给李公的同时，还附带了一个坚定的承诺：退兵的事包在我身上。

陈平就是陈平，料事如神，“金银珠宝”加“天气变化”加“美女刺激”，阚氏就此搞定，而搞定了阚氏就等于搞定了冒顿。冒顿被阚氏的耳边风一吹，决定马上撤军。原因有三：

1.这几天，星光的确有点暗淡，日月无光。

天气情况对匈奴人来说很重要，他们笃信天地鬼神，崇拜太阳、月亮。他们每天早上都要去朝拜太阳，晚上朝拜月亮。而每逢行军打仗时，他们每天都会去观察月亮和星星，以月亮和星星的形状和光泽度来判断能不能打仗（这个举动有点荒唐）。

2.满以为围困汉军几天就不攻自破，但接连数天，汉军被围深山却毫无动静，难道真有神助（其实他不知道汉军正面临饥寒的折磨）？

3.早就约定好了，韩信会派大军来这里会师，合攻汉军，但此时居然不见他的踪影，难道发生了什么变故？据说汉军的后援部队马上就要到了，此消彼长，形势不容乐观啊！

已断粮好几天的汉军正处在崩溃的边缘，冒顿的突然撤兵让他们体会到了女人在战争中起到的不可替代的作用。死里逃生的刘邦度过他人生中最后一劫，逃离虎口后，刘邦心有余悸，无心再战，命樊哙留在代地守边疆，自己班师回朝。经过到广武时，刘邦做了三件事。

第一件事是把娄敬从牢里提出来，重赏这个力劝他不要孤军乱进的忠臣，加封他为关内侯，食邑两千户。

第二件事是他的贴身保镖夏侯婴因在这次和匈奴的对决中护驾有功，赏食邑一千户。

第三件事是加封出奇谋解白登山之围的陈平为曲逆侯（由原先的户牖侯变为曲逆侯）。

也许有人就会问了，这一次脱险，陈平功劳最大，为什么他只是由侯升侯？如果按侯是同一级来算，这哪里是升啊！分明是平调嘛。其实呢，这里面还是有玄机的。这曲逆侯所辖的地方叫曲逆县，而曲逆县是边关一个重要的城镇，是与匈奴做生意的主要通道。中原的丝绸、金银、粮食、瓷器直接卖给匈奴人，这样富得流油的地方是谁都梦寐以求的地方啊！

就这样，陈平一跃成了曲逆侯。陈平自从归顺刘邦后，满肚子经纶和才华得到了充分的展现，屡建奇功，七出奇计，堪称经典，归纳起来为：捐金反间计、用馊饭进给楚使吃的离间计、真假汉王计、解困荥阳、请求册封韩信、让高祖伪游云梦逮捕韩信、救高祖于白登山。

第七章 焦头烂额

未央宫的烦恼

定都确定咸阳后，刘邦同样不忘搞工程建设，他花巨资打造举世无双的浩大工程——未央宫。这项工程大概可以和秦始皇的几大工程相媲美了。

咸阳宫的工程修复和未央宫的创建都是由后勤部部长萧何全权负责的。事实证明，萧何果然具有房地产开发商的商业才华，几个月后工程就竣工了。

竣工后，“验工”的事自然要交给刘邦了，当他走进未央宫看到宫中的豪华气派时，一双眼睛突然变得贼亮贼亮。不过，他心里虽然很满意，但对一直陪在他身边验工的萧何却说了这样一句话（这句话被认为是刘邦最正经的一句话）：“天下未定，连年苦战，成败还不可知，为什么要把宫殿建造得这么豪华？”

这句话说白了就是在训斥萧何。而聪明的萧何并没有慌张，他是这样回答的：“非壮丽不足以表达天子的尊重与庄严！”

刘邦听了后马上转“怒”为“喜”，他的作秀表演到此结束。后刘邦下令在未央宫四周添筑城垣，作为京邑，改称长安。随后文武百官皆从栎阳迁往长安。

然而，未央宫虽然豪华，刘邦却无心居住，因为此时边关的匈奴一直让他寝食难安。这个时候的冒顿对汉朝已是很不屑了，认为不过尔耳，他派了几万人马给韩信，让他对汉的边疆进行了不断的骚扰战术。

面对不断求救的文书，刘邦真想找出一个能独当一面的大将去迎击韩王，然而此时放眼整个朝廷，只有一个人能完成这项任务。这个

人就是韩信（再次提醒一下，此韩信非投降匈奴人的那个韩信）。刘邦的内心其实是痛苦的：这个已降为淮阴侯的韩信再也用不起了。

他虽然对上次被困于白登山的事心有余悸，但此时朝中无大帅，他思来想去，最终只得自己再度挂帅亲征去平叛匈奴了。

这韩信虽然身经百战，也算是个风云人物，但听说刘邦的汉军又来了，便学会了匈奴人的战略思想，不敢来“真情对对碰”，而是玩起了“让你猜猜我是谁”的游戏来。

就这样，可怜的刘邦劳师动众，忍着酷寒在边疆转了一个多月连个匈奴人的影子都没有见到。此时边疆北风呼呼地吹，一种叫寒冷的东西整天包围着刘邦，刘邦知道自己再这样下去，只怕没有等来匈奴人，自己就会先冻成僵尸了。于是乎，一个月后，刘邦带着众将呼啦啦地打道回府了。

然而就在回来的路上，刘邦遭到了刺客的刺杀。

隐形的刺客

说起被刺的原因，故事还得往前推进一年。汉高祖六年（公元前201年），刘邦亲自率大军出征，后因轻敌中了冒顿的诱敌深入之计，被围困于白登山，后利用陈平之计成功逃脱，但在回来的路上，他把全部怒气发泄在了赵王张敖身上。

这张敖是张耳的儿子。他生得唇红齿白面如冠玉，那叫一个玉树临风。吕后见他一表人才，通过多方面观察和研究，最终认为他“诚实可信”，后与刘邦一番商议后，便决定把女儿鲁元公主嫁给他。因此，这个张敖说白了已是刘邦的“准女婿”了。

当时，面对准岳父的到来，张敖心里那个激动啊，他热情地把吃了败仗灰头土脸的刘邦迎进府中后，极尽恭维之能事。别的不多说，他甚至连端茶送饭的事都亲自来做，为的只是想讨准岳父的欢心。看着忙忙碌碌、进进出出的张敖，刘邦心里有想法了：这样的男人简直

就跟妇道人家一样，哪里有半点王者之气？我当初决定把女儿嫁给他，看来真是看走了眼啊。

他在张府住了几天，见张敖天天都是这样的献殷勤，更是打心眼里看不起他。一天喝了酒后，他就把张敖大骂了一顿，然后“怒气冲冲”地起程回洛阳去了。

这段小插曲大概就是这样。然而，令刘邦想不到的是，去年他在赵王府中当众谩骂张敖，随后拂袖而去，张敖不断地反省自己做得不好的地方，但他手下的人就有看法了。其中丞相贯高和赵午等人，都是身经百战的德高望重之辈，他们跟随张敖的父亲张耳多年，都是忠心耿耿之人，张耳死后，他们又辅助张敖，看了主子受到了天大的辱骂，这口气他们无论如何也咽不下去。

他们本来想马上就造反。但想到张敖忠厚老实，又是刘邦的“准女婿”，知道他肯定不会同意。于是他们思来想去，最终决定刺杀刘邦。他们当时的想法是，如果成功了，就都留在张敖身边，辅佐他治国安邦；而如果失败了，他们情愿承担由此带来的所有责任和后果。应该说他们确是深明大义之人，想法很周密，无论成功与否都不会把张敖给扯进来。正当他们摩拳擦掌等待机会时，刘邦却自己送上门来了。

刘邦第二次出征边关去全力进攻匈奴时，他空守了一个月的边关，韩信就是不给他面子，连见一面都难于上青天。这时已是寒冬时节了，刘邦再也不敢逗留，于是班师回朝，路途正好又要路过赵地。

因为去年闹翻了后，刘邦自己也不愿意再去张敖的府上。于是他找了一间客栈。新版的《新龙门客栈》马上就要上演了。贯高等人对这个客栈进行了精心的安排：店里的老板和伙计以及一些食客都是杀手乔装打扮的，而且厢房的夹层里也都藏好了杀手。可以说贯高等人在客栈里设下了一个必杀之局。

刘邦在参加完地方官吏的盛宴后，因一路劳苦想早点休息，便起身前往早就预订好的客栈。

《三国演义》里有落凤坡上落凤雏的故事。当时刘备率庞统西进去攻打蜀中的刘璋。但在途中，庞统因贪功狂进，中了敌人的埋伏，在落凤坡上壮烈牺牲了。因为庞统绰号凤雏，他在落凤坡的死去，冥冥之中似有天意，令人欷歔不已。

而事实证明，刘邦在用计方面肯定跟庞统没得比，但在第六感方面却比庞统高了数倍。就在去客栈的路上时，刘邦的第六灵感出现了，他突然像怀春的少女心猿意马起来。于是他就问手下的人了：“这是什么地方啊？”

“回陛下，这里叫柏人。”他的左右亲信毕恭毕敬地回答着。

“柏人。柏通迫，柏人不就是被迫于人的意思吗？看来此地不宜久留。”刘邦心里这般想着，马上叫道：“今晚不住宿了，连夜回京城去。”

转念间刘邦打消了去客栈夜宿的念头。就这样，贯高等人精心安排的暗杀计划泡汤了。最后他们只能对天长叹：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和亲

刘邦回到宫中后，匈奴人又恢复了本来的面目，隔三差五就会南下，侵扰汉边境，进行一番抢掠烧杀后便逃之夭夭。正所谓：来也匆匆，去也匆匆。汉边境守将根本就拿他们没有一点办法。

刘邦更是头疼，他已经亲自带兵出征两次了。第一次被困于白登山差点连老命都赔进去，第二次匈奴人根本不买他的账，让他独自在寒冬边城里受了一个多月的活罪——冷风寒雪。

经过两次大折磨，已是风烛残年的刘邦对匈奴人已变得心有余悸起来。派兵去打吧！只怕赔了夫人又折兵。匈奴人不拘小节，他们打得赢就打，打不赢就闪，你能拿人家怎么办？打，拿人家没办法；不打吧！就更加拿人家没办法。

这个时候，刘邦身边已没有四大谋士了。萧何整天忙碌于搞后勤的事，行军打仗的事他从来不过问。张良功成名就后归隐练功去了，从此也不参与朝中大事了。韩信这个心腹大患自被罢免兵权和步步降职后，已不可能重用他了。陈平也回到了自己的封地当“特别行政区区长”去了。

关键时刻，刘邦想到一个人——娄敬。鉴于娄敬当初不远千里来说迁都的事，他对这样忠心耿耿的人很是喜欢和看重。再加上第一次出征边关，刘邦没听他的意见，差点就送了命。这时，刘邦召来娄敬，就像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直接就问他匈奴的问题怎么办。

“陛下不会一直只想到用武力去解决边关问题吧？”娄敬没有直接回答刘邦的问题，而是弱弱地反问了一句。

“除了武力难道还有其他的办法吗？”

“这天下刚刚安定，士兵们还没有从战争的疲惫期调整过来，只怕很难有所作为了。此时打仗，难度系数9.9啊！”

“那你说怎么办？”

“臣有一计，不用一兵一卒就可以使双方化干戈为玉帛。俗话说擒贼先擒王，陛下只要搞定冒顿就搞定匈奴了。”

刘邦只有听的份了。

“只是这个计谋能不能成，关键就在陛下了。”随后娄敬说出了他的计谋，两个字：和亲。

“如果陛下能把嫡系大公主嫁给冒顿为妻，再多赠些嫁妆，把婚礼举办得庄严而隆重，用气势震住匈奴人，他们就不敢再轻举妄动了。”

应该说娄敬的计谋的确很妙，有“香车美人”相送，还有“糖衣炮弹”相赠，要想不成功都难啊！刘邦在点头的同时也在为难。娄敬的计谋中是要他“牺牲”公主来换大汉江山的安宁和平静。但有一个明白

白、清清楚楚的问题是，他只有鲁元一个女儿是正室公主，要想把亲生女儿送入狼虎之口，不说别的，单是“母老虎”吕后那一关就过不了啊！

刘邦知道他要想说服吕后的工作和出征匈奴的难度系数是一样的，同样为9.9，饶是如此，他还是相信事在人为这句话，于是直接和吕后进行了一次面对面。

自从当了皇帝，因为有三宫六院七十二妃，刘邦每天晚上对付这些美貌如花的宫女都来不及，因此很少来打老珠黄的吕后的主意。也正是因为这样，刘邦一见到吕后，表现得极为温柔，握住吕后的手亲了又亲，闻了又闻，仿佛吕后那早已被岁月的风霜侵蚀的、粗糙的如松树皮似的双手如少女的手般温柔。

正在吕后被这突如其来的温柔弄得心中小鹿乱撞时，刘邦说话了。他委婉地说出了想拿女儿与匈奴和亲的事。吕后本来想听到一些刘邦从没说过的花前月下的甜言蜜语，此时终于听出了刘邦此次来的目的，于是她从迷离中惊醒过来，“我只有这么一个女儿，你如果要把他嫁给匈奴人，我还怎么活啊！”吕后开始发威了，她的声音几乎是在咆哮。

“舍小家为大家，这个道理你都不懂吗？”刘邦声音也很高昂，和刚才的温柔判若两人。

“什么舍小家为大家，我就是不懂。我只知道我只有鲁元和太子儿一女，而且鲁元早已和赵王定亲，马上就要嫁过去了。你现在却要拿自己臣子之妻送与敌人，不怕被天下人耻笑吗？”吕后厉声如许。

面对吕后的发飙，刘邦的腿开始发软了。

“这是和亲又不是去受罪，再说把女儿嫁给赵王，这赵王只不过一个侯王而已，而那冒顿却是匈奴堂堂的大王，一国之主啊。我们的女儿能嫁给这样的人也算是造化了。”刘邦进行他最后的劝说工作。

“匈奴人历来蛮横凶残，那冒顿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他弑父自立

就是一件罪大恶极之事。我的女儿怎么能嫁给这样心狠手辣之人呢？你不要再浪费口舌了，言尽于此，请勿复言。”

劝说工作到此结束，最终刘邦以失败告终。当然刘邦并不死心，为了让女儿换来他平安的日子，他还派了许多能说会道的良臣去做说服工作，可那吕后软硬不吃，她的政策也很明确，来一人骂走一个，来两人骂走一双。刘邦万般无奈之下只好放弃把女儿嫁给冒顿的想法。

寻找公主

粗粗一看题目，还以为是鲁元公主失踪，刘邦派人去寻找他的掌上明珠呢！但这里的寻找公主并非如此。前面已经说过了，匈奴人太让刘邦头疼了，他战也不是，不战也不是，最后认为娄敬的“和亲”政治来解决边境的问题是最佳也是最稳妥的办法。于是他才准备舍了女儿去套住冒顿这只狼。

但吕后坚决反对，刘邦不得不放下打女儿主意的想法。

但“和亲”政策并没有就此作罢，于是刘邦来了个千里寻找公主的活动。这跟东南卫视的“开心明星脸”如出一辙，只要脸蛋和长相跟鲁元公主相像，体面和气质也颇佳，就可以参加这次活动。经过层层选拔层层筛选，最终还是找到了一个相貌及神情都特别像公主的人。

冒顿听说刘邦愿把女儿屈嫁给他，自然又是点头，又是哈腰，对刘邦的称呼马上变成了左一口爹右一口爹。既然你情我愿，刘邦还特意派娄敬去匈奴那里和冒顿签订了“和平共处若干条约”。签字画押一气呵成，OK，就像拍卖会一样，一锤子下去，双方成交。

刘邦用“假公主”和亲的办法暂时稳住了匈奴人。但这种办法是不是“赔了夫人又折兵”呢？这个我们后面会看到的。

不管怎样，和亲的政策就这样告一段落。但这件事的直接后果就是，在冒顿大捡便宜时，赵王张敖也捡了个大便宜。

这次和亲虽然有惊无险，但吕后已是觉得山雨欲来风满楼，她怕夜长梦多，于是干脆就选了个日子，直接把才满十六岁的鲁元公主嫁过去了。这个并不太被刘邦认可的张敖就这样成了大汉皇朝的第一大女婿。但他这个女婿并不好当，因为随后刺杀事件的暴露，他这个女婿也将面临一场前所未有的大浩劫。

前面已经说过了，这个张敖虽然长得一表人才，颇有父亲张耳的风范，但由于他第一次招待“准岳父”过于热情，非但没有让刘邦感到“受宠若惊”，反而让他感到“恶心异常”，于是把失利的怨气都撒在他身上。因此才会有“痛骂准女婿，拂袖怒而去”的尴尬场面。也正是因为如此，才会有赵王手下重臣贯高等人密谋暗杀刘邦的事。

此时密谋的事虽然还没有暴露出来，但纸终究是包不住火的，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该来的终究会来的。

东窗事发

窦娥冤的故事想必大家都很清楚，六月飞雪，那是怎样的一种冤情呢？

这时的赵王张敖，也就是刘邦的准女婿他将面临比窦娥还要冤的情况。故事还得从刺杀案开始说起。贯高和赵午等人密谋暗杀刘邦的事不久就浮出水面了。原因很简单：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这里还得提一个叫孙理的人。

贯高和赵午等人蓄意策划刺杀案时，孙理当时生病在家，因此并没有参与这次军事行动，后来病愈上朝时，听到朝中一些大臣说起暗杀的事。言者无心，听者有意，他细细打听，竟然发现整个刺杀的过程惊心动魄，要多悬有多悬。

赵国朝中大臣都对这次暗杀事件没有成功而感到深深地惋惜。唯独孙理暗自窃喜起来，因为他认为报仇雪恨的时候终于来了。他想都没有想就作出了一个大决定：告发贯高和赵午等人。

一些读者看到这里也许就有疑问了，孙理和贯高等人同朝为官，为什么要胳膊肘往外拐呢？

这其中肯定是有原因的。这事得从孙理的儿子孙逸说起。这孙逸说白了就是花花公子，他是仗着父亲是朝中高官，耀武扬威起来，整天惹事生非干一些不良的勾当。

有一天，孙逸在街上鬼混，恰巧有一顶花轿从他身边飘过。透过薄如蝉翼的卷帘，轿中一个曼妙的身影若隐若现。

“莫非是天仙MM下凡来了？”孙逸这一看看得热血沸腾，又见这轿子除了两个轿夫外，并没有其他的仆人跟从，他当机立断，下令手下的狗腿子把轿子拦了下来。

接下来的故事情节就有些老套了。孙逸掀开帘布，往轿中一看，那MM果然有闭月羞花之容，沉鱼落雁之美。

“把她抬到府上去。”孙逸喋笑一声，开始实行明抢政策了。

“这是乔大人之女，孙公子休得无礼啊！”轿夫自然认得这恶棍，他想乔大人在城里也算是有头有脸之人了，孙逸再骄奢淫逸，嚣张跋扈，乔大人的面子总得给吧！

事实证明，孙逸就是孙逸，他此时已是目空一切目中无人了，什么乔大人不乔大人，我孙大人比谁都大。他没有再多废话了，手一挥，手下那一帮狗腿子蜂拥而上，几下就把轿夫都打趴下了。接下来抬起轿子就往自己的府上去了。但还没走多远，就被闻风而来的乔老爷拦住去路了。

乔老爷子那表情虽然恨不得生吞了孙逸才解恨，但他还是强忍着怒气，提出了抗议：强烈要求孙逸把他的女儿放了。

但当时孙逸被那MM的惊世绝伦的容貌惊住了，眼看抢劫美女就要成功了，他哪里肯善罢甘休。煮熟的鸭子能让它飞了吗？想带女儿回去，没门。

双方既然不能以和平的方式来解决事件，那就只好付诸武力了。并肩直上，双方正式开打。开打的结果是，双方虽然各自有数人受伤，但乔老爷的管家被穷凶极恶的孙逸来了个“一剑穿心”。乔老爷的女儿虽然最终没有被孙逸抢走，但损失了一条人命，由此判定双方火拼结果，孙逸胜。

乔老爷子自然不干了，他马上把这件事告到朝中去了。鉴于光天化日之下强抢民女，最终还惹出血案来，这样的案情重大，赵王便把案子交给贯高和赵午来处理。

贯高不愧是老臣，他在查这次“流血事件”的同时，还顺藤摸瓜，查到孙逸其他很多打死打伤人命案的事实。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做人如果做到他这种毫无廉耻、恶贯满盈的地步，连神仙都没得救了。况且贯高又是一个秉公执法的人，于是，他以“孙逸恶意杀人伤人罪”成立，并在“数罪并罚”下判了孙逸死刑。

孙理听说儿子被判了死刑，这下可慌了。他才两个儿子，另一个天生就是傻子。说白了孙逸就算他唯一的儿子。自己唯一的儿子，他能眼睁睁地看着他走上断头台吗？于是他连忙提着不菲的RMB向贯高这个青天大老爷去求情。

贯高并没有接受他的RMB。孙理急了，他也不管自己的身份和地位，居然给贯高下跪了。当时的场面真是很悲凉和尴尬。但青天大老爷还是不为所动，他是这样说的：“国有国法，家有家规，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像你儿子这等恶贯满盈之人绝不能留下来。”孙理的后门并没有走通，贯高维持原判，不久便给孙逸来了个“狗头铡”。

从此，孙理就对贯高等人埋下深深的仇恨。此时闻听贯高等谋反的事，他心中窃喜，他知道为儿子复仇的机会终于到来了。于是，马不停蹄地向刘邦告密去了。

刘邦一听，二话不说，就派人把赵王张敖抓起来了。孙理告的是

贯高和赵午等人谋反，但刘邦自然明白擒贼先擒王，先把赵王抓住再说。

部下谋反，肯定是主人指使的。张敖被擒后，参与密谋的众臣，知道东窗事发，他们已是难免一死，于是不等刘邦派人来抓，他们自己就开始练抹脖子的功夫了。也许是这种抹脖子的功夫很惊险刺激，自赵午开了个头后，其他重臣纷纷效仿，顿时宫中人头横飞，鲜血直流。

倒了一批又一批的重臣后，余下的重臣也大有前仆后继、死而后已的风度，这个时候贯高出现了，他的到来才阻止大家继续练抹脖子的精彩表演。他是这样说的，他说谋杀的事是我们自己主张的，跟大王无关，如今大王受牵连被抓了，我们不能光这样练抹脖子的功夫啊！我们要把功夫留到去替大王申冤去啊！

众人这才停住了荒唐的抹脖子举动。于是乎，接下来出现了这样动人的一幕，朝中官吏押着赵王全家及老臣们要向京城进发时，一些大臣自愿剃了头发，带上枷锁，甘愿为奴也要追随他们一起入京受审，其情感人至深。

审问贯高

到了京城后，除了鲁元公主，其他人一律按罪人对待。而张敖数次上书要求见刘邦，结果却如泥牛入海，无半分音讯。狡猾的刘邦已经把这个案子交给了廷尉（最高司法）来处理了。

因为张敖是刘邦的女婿，廷尉暂时把他软禁起来，并不敢乱动私刑。但他却把皮肉之苦转交给了张敖的丞相贯高等人。

而贯高又是硬骨头，他始终不肯招供整个刺杀事件是赵王的主使（事实上这件事本来就与赵王无关）。贯高既然总是不肯招供，廷尉为了审出些东西来，只有用刑了。几天过后，几乎所有的刑都用了，贯高的身上早已是血肉模糊，体无完肤，但他的嘴里还是那四个字：“我王冤枉。”

廷尉没办法了，再审下去也审不出个结果来，只得向刘邦进行了工作汇报。这个时候鲁元公主早已找到吕后，吕后也对刘邦进行了火速的“劝说”。但刘邦对这次刺杀事件还是耿耿于怀，听完廷尉的工作汇报，刘邦又惊又怒，既然硬的不行，就来软的，于是他决定从贯高的好友入手。

这个时候一个叫泄公的人顺应形势登场了。这个泄公和贯高是一个村子里长大的，后来又都效力于刘邦。只是一个始终跟着赵王，一个到了朝廷做事罢了。昔日的一对好友在狱中相见了。已是奄奄一息的贯高见了好友自然也很高兴，必要的寒暄过后，两人谈起了故乡，话匣子一打开就像泛滥的洪水一发不可收拾。但最终泄公还是要来完成他此行的目的，那就是试探赵王谋反的事。

面对泄公小心翼翼的询问，贯高是这样回答的：“有什么比自己的性命还要重要呢？我之所以这样袒护赵王，是因为赵王一直蒙在鼓里，压根儿就不知道刺杀一案，他没做的事，难道我这个做臣子的硬要说他参与了这件事才是说实话吗？”

泄公完成了他的使命，可以去复命了。

而这时的廷尉也没闲着，他迅速审问了其他的一些老臣，他们和贯高的口供是一样的，都说整个事件是他们自作主张，和赵王无半点瓜葛。而吕后这时也坚持进行说服工作。这个霸道的女人甚至说出这是刘邦想方设法剪去异姓之王而进行的一场革命的惊世之言。吕后的话给了刘邦很大的震惊和压力。

就这样这个案子查了又查，问了又问，最终得出的结论是：没有一个人说是赵王主使的。

查无证据，又在舆论压力（吕后以及其他朝中大臣）下，刘邦在无可奈何的情况下，还是给赵王张敖批了这样九个字：降为宣平侯，无罪释放。

放了赵王后，那么这次暗杀密谋的主使贯高该怎么处置呢？这可

是一个大问题啊！

这个时候，刘邦自己也意识到了自己当时在对待赵王的态度上可能是不对的，再加上贯高面对严刑逼供、威武不屈，软磨硬泡、矢志不渝，因此他决定连贯高也一并无罪释放。

泄公一听刘邦肯放了他，自然很是高兴。第一时间就去牢里告诉好朋友贯高。但令他意想不到的，这一去竟是去和好朋友诀别的。

“赵王无罪释放了。”贯高听到这个消息一下子从牢里跳起来，大叫苍天啊！你果然开了眼。

“不但赵王放了，连你也一块赦免了。”泄公说完这话满以为贯高会更加激动的。

“哦。”贯高的反应令他感到吃惊。

“作为人的臣子，我却谋害皇帝，还有什么脸去再奉皇上呢！大错已铸，恐怕是难以更改了。”贯高说完这句话后居然使出了“六脉神剑”，用自己的指甲划破了手上的脉搏，一代名臣就此归去了。

贯高的死，整个朝廷都震惊了。后来无罪释放的张敖亲自穿上寿衣，为这个元老级忠臣举行了隆重的葬礼。一代名臣最终把忠骨埋在了他的家乡。

第八章 争夺与反争夺

刘邦的后宫

这里主要讲三个女人，刘邦后宫的三个女人。

后宫第一夫人：吕雉。

吕后是刘邦的元配夫人，当年身为富婆的她委身下嫁刘邦，后又在楚汉之争中被项羽擒至楚营中达三年之久，但好在最终在“求和阴谋”中成功逃出了魔爪。都说人是会变的，刘邦当了皇帝后，吕雉也完成了蜕变，由一个村妇变成了一个皇后，言谈举止竟很有风度，不愧是出自名门豪世之家啊！

打仗的时候，这个女人没有巾帼之风的表現，但她当了皇后，注定将登上历史的舞台成为主角了。在刘邦的后宫尔虞我诈之争的表演中，离不开总导演吕后的精心策划啊！

后宫第一美人：戚姬。

前面已经说过了，刘邦在彭城兵败逃离项羽追杀的过程中，成功地泡到了号称楚国第二枝花的戚姬戚美人。那晚在陋室的萍水相逢，戚姬把自己的处女之身完完全全交给了一个其貌不扬却气宇轩昂的半百老头，这个老头正是现今的大汉皇朝的开国皇帝——刘邦。

也就是那一夜风流后，这戚姬竟怀孕，并且还生下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刘如意。刘邦得到了天下后，他哪里会忘记这位朝思暮想的大美女呢？马上就把她接到宫中来了。她的到来，很快就把刘邦的心给吸引过去了。再加上她有白白胖胖的儿子做保证，因此，在刘邦心目中的地位大有“一鹤冲天”之势。

也正是因为这样，吕后马上把戚姬列为后宫黑名单榜首人物：这

个戚姬才是自己的心腹之患啊。

后宫第三人：薄姬。

薄姬同样是一位绝世美女，原本是魏王魏豹的宠人。魏豹后来不识时务背叛刘邦，致使韩信大军压境，最终落得个落坡的凤凰不如鸡的可悲下场。后来，刘邦无意中对薄姬的“惊鸿一瞥”成就了一段露水姻缘。

当时在战乱中，吕后被囚禁在项羽的大营中，戚姬还在偏僻的小山村里。只有这个从魏豹身边抢来的女人——薄姬，被刘邦时时带在身边，哪怕是在逃跑的过程中也不舍不离。

值得一提的是：这个薄姬跟着魏豹时，魏豹总想她能为自己生个儿子，但她的肚子就是不争气。事实证明，还是刘邦的威力大，薄姬跟了他后，居然奇迹般怀孕了。十月怀胎后，薄姬生下的也是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刘邦给他取名为刘恒。母凭子贵，有了儿子的撑腰，薄姬在刘邦心目中的地位也就节节攀升起来。

从上面我们可看到，刘邦身边最红的三个女人，各有各的特点。比如说吕后虽然人老珠黄，但拥有元配之宜，这是她最大也是最不可动摇的优势。而戚姬和薄姬虽然不是元配，但却拥有着如花般的脸蛋儿，年轻美貌是她们最大的优势。

薄姬虽然无力撼动后宫的格局，但正是因为她的存在，使得后宫之中充满了更大的变数和悬念。

至于后宫三强还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那就是她们各自生有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

吕后生的儿子叫刘盈（太子），戚姬生的儿子叫刘如意（赵王），薄姬生的儿子叫刘恒（代王）。

好了，介绍完毕，吕后和戚姬开始正式对打了。

如意真如意

首先出招的是戚姬。戚姬因为受刘邦的宠爱，同睡在一张床上的机会很多，于是就有了“近水楼台先得月”的条件。

“陛下的儿子很多都被封为王了，就连刘肥这个外室所生的也封了王，为什么不给如意封王呢？”戚美人开始“吹”耳边风了。

“朕的儿子自然都会有封号的，如意还小啊！哪能受一国之君呢？”刘邦搪塞着。

“他不能理朝，就给他找一个好相国啊！臣妾只有这么一个儿子，你不封他我心里不安啊！”戚美人开始施压了。

“没问题，记住了。”事实证明，戚美人的浑身解数还未使全，刘邦就缴械投降了。

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这不，说机会机会就来了。第一次亲征匈奴很失败很受伤的刘邦回到洛阳，屁股还没坐稳，他的胞兄刘仲就衣冠不整地闯进来，告诉了他一个惊人的消息：匈奴人已打到他的代地来了。

刘邦正一肚子火气没处发，见刘仲这样狼狈的样子，他也不顾兄弟之情了，当即就罢免了他的代王职位，改立他为合阳侯。而新的代王自然而然就给了戚姬的儿子如意，并命阳夏侯陈豨为代相。就这样，刘邦在“内忧外患”的焦头烂额之时，而戚姬却取得了她和吕后之争的第一场局部胜利。

一招得手后，戚姬并没有满足，她再接再厉，第二招随即出手。前面已经说过谋杀案经过长达数月的审理，赵王的冤案最终得到了公正的裁决。饶是如此，赵王张敖从此不再是赵王了，而是变成了宣平侯了。

那么空缺的赵王之位就得重新立一人啊！立谁呢？刘邦想也没有想，立如意呗。有人提出这样的疑问来：如意已经是代王了。刘邦是

这样反驳的：他当了代王就不可以当赵王吗？就这样，年仅八岁的如意马上就集两王于一身，既是代王又是赵王（把代地纳入赵地，统称赵王）。

这一切都得归功于他的母亲戚姬。戚姬仗着刘邦的宠爱，不断吹耳边风，刘邦经不起“温柔的灌溉”，自然对她百依百顺了。因此她的儿子人虽然小，但官却越做越大，风头之劲盖过了太子刘盈。

刘盈作为一个十多岁的小太子，正值逍遥快乐的年纪，哪里会想到这个“小小”的如意已经在威胁他的太子地位了。但他的母亲，也就是大汉皇朝第一位皇后——吕后，就不会袖手旁观了。争夺与反争夺，一触即发。

不管怎样，战争前两轮却是呈一边倒的局面。第一轮：刘邦封戚姬的儿子如意为代王（吕后的儿子还是太子）。戚姬胜。第二轮：刘邦加封戚姬的儿子如意为赵王，小小年纪就集两王于一身。戚姬再下一城。

前两轮的争斗戚姬都取得了胜利，随着时势变化，第三轮的争夺就尤为关键了。

如意被封了几个王了，戚姬接下来还会仅仅满足多捞几个王吗？她已把目标直接锁定在了太子刘盈的身上。而吕后不可能袖手旁观的，她将誓死力保自己儿子太子的位置，烽烟顿起，一场太子争夺战和保卫战马上就要拉开序幕了。

戚姬的理想

也许有人会说，这个戚姬胃口真大啊！这么快就想把自己的儿子往太子的位置上逼啊！戚姬究竟是一个怎么样的人，这里我也暂时卖个关子，暂不点评。因为后面还会讲她和吕后之间的恩恩怨怨。在这里只想对各位读者说：戚姬也是情非得已。

既然她是刘邦最宠爱的女人，就注定会这么想这么做。戚姬已

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不争取也不行啊。自己的儿子既然当了代王赵王，而如果不能当太子，那一旦刘邦归西后，她和儿子的人身安全保障谁来买保单？

因此，除非戚姬像其他宫女一样，是一个默默无闻、一点都不得宠、对吕后构不成任何威胁的人。如果是这样，什么都不用去幻想，平平安安地过完一生就算是大福大贵了。但是她不是，所以她已经没有退路了。

闲话不多说，戚姬和吕后的第三轮太子之争得从一次狩猎开始。这次狩猎，刘邦带着太子刘盈以及宠妾戚姬。途中，有一只大兔子在草丛中，刘邦认为考验太子箭术的时候到了，于是叫他射这只兔子。

太子自然立马上箭拉弓，但他拉满了弓半天也没有射出去，良久，把弓放下吸了一口气，然后再次拉弓，可惜还是没有射出去，又放下弓吸一口气。如此反复了几次后，兔子被惊觉了，撒脚不管东南西北一阵猛跑就不见了踪影。

兔子都跑了，箭却连射都没有射出来。刘邦很生气，后果很严重，怒道：“想不到你的箭术这么差，不说射的本领了，连拉个弓都成这样。”

这个时候还痴痴望着兔子远去的方向的刘盈收回了目光，很平静地回了一句令人吃惊的话：“父皇，不是儿臣射术不精，是因为儿臣发现这只兔子是一只快要生小兔的母兔啊！儿臣每次就要把弓离手之时，都不忍下手啊！”

由此可见当时的刘盈是多么善良仁厚的一个人啊！可惜当时刘邦并不买他的账，说出这样一句意味深长的话来：“如此憨厚的小子将来能打理好朕的江山吗？”

其实刘邦这个感叹也有一定的道理。试想，一个连一只兔子都舍不得杀死的人，是不是太心软了点呢？对于平常人来说，心太软也许未必不好，但对于将来将成为一国之君的人，这样的人能把江山守住

吗？

从来官场如战场，该出手时还是要出手，该狠心时也要狠心啊！做臣子的如此，做皇帝的亦是如此啊！如果你还不明白其中缘由，那就去找任贤齐的《心太软》来唱唱吧！一曲完毕，想必你就对刘邦的心情或多或少有点理解了。

因为戚姬当时就在刘邦身边，这一幕自然不能逃出她那双美丽的慧眼。于是回到宫中，戚姬就开始借题发挥了。她说话之前也很注重技巧，首先用盈盈玉手给刘邦斟了几杯热酒，然后等刘邦酒劲上来、情义正浓时，她说话了：“陛下以为，太子与如意哪一个更适合做皇帝呢？”

“如意。”刘邦想也没想就答道。说完这句，也不等戚姬相问又解释道：“太子太仁厚了，一点都不像我啊！”

“既然如此，太子一旦成了天子，他还能把你辛辛苦苦打下来的江山守住吗？”戚姬反问道。

“恐怕有点难啊！”刘邦一想到太子打兔子那一幕就来气。这样的妇人之仁能成什么大气候？

“既然如此，陛下为什么不立如意为太子呢？如意可不是一般的孩子，无论是弯弓射雕还是琴棋书画，无论是才情还是智商都比太子强上百倍千倍啊！”戚姬步步紧逼。

“这个恐怕不行，太子是很早的时候就立下的，不能随意更改啊。”刘邦虽然有点醉意，但关键时刻脑子还是蛮清醒的。

“有什么能比江山更重要的吗？”戚姬弱弱地反问了这么一句。

美人更重要！当时刘邦心里是这么想的，爱江山更爱美人嘛。

“陛下难道仅仅以为这是我为儿子着想吗？我这是为你们刘氏的万代江山着想啊！”说着戚姬使出了女人无敌的撒手锏——催泪弹。

她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哭得那个梨花带雨，哭得那个伤心欲绝，哭得那个昏天暗地。总之，哭得那个死去活来时，刘邦那个心疼啊没法形容，他只能下定决心：换太子。

废立太子

由于戚姬总是不断在给刘邦吹耳边风，目的非常简洁明确：废刘盈改立刘如意为太子。刘邦天生就好色，在这个永远都令他着迷的温柔乡里，他又怎么能不动摇呢？因此，换立太子的事很快就提上了日程。

当然，吕后也不是吃素的，她早已闻到风声，这引起了她高度重视，她密切地注视着刘邦的一举一动，思忖着对策。没多久，刘邦就召集了朝中文武重臣，开始商量换太子的事。吕后此时也没闲着，她专心致志地躲在大殿的东厢房里，当了一回忠实的观众。

吕后此时虽然紧张异常，但她并没有慌张。因为以她的聪明才智和高人一等的判断力，早已算定了拥护原太子刘盈的人会多些，因为毕竟太子还是在楚汉相争时就立了的，又没有什么大的过错，怎么能说废就废呢？

刘邦待众人都到齐后，说出了他这次召集重臣的最终目的：换立太子。他的话刚一出口，众臣的反对之声就如滔滔流水不绝于耳。他们反驳的观点归纳起来大致为三点：

1.自古废长立幼乃是取乱之道。

解析：秦始皇就是没有早立长子扶苏为太子，才使赵高这样的奸臣统领政权，把大好江山白白葬送了，这是前车之鉴啊！

2.给换太子一个理由，太子没有什么过错，凭什么换了他？

解析：一万个理由太多，只要说出一个太子不好的理由来就行了。

3.吕后对汉室江山既有功劳，又有苦劳，她的儿子是最佳继承人。

解析：当初陛下参加革命时，吕家人倾家荡产地支持，可以说没有吕后就没有汉王朝的今天。

几乎所有在场的大臣都在口沫横飞地阐述反对换太子的理由时，众臣中唯有周昌一个人傻傻地站在那里，脸红得像三月里的姑娘，一个字也没有说。

正所谓，众口铄金，积毁销骨。刘邦见众人这般咄咄逼人的架势，他也不禁心有余悸，于是把目光投向了周昌。他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了周昌这根救命稻草上，“周爱卿啊！你说如何呢？”

刘邦这样问是有目的的：一来如果周昌说可以换太子，那么他的底气又会上来，虽然只有一个人支持，但有总比没有人支持好。更何况周昌素来以宽厚仁义著称，在众臣中还是蛮有分量的。二来如果周昌不赞成，他也正好有一个台阶可下，大不了顺着他的意思，更换太子的事就此作罢算了。

刘邦也是聪明一世，糊涂一时，竟然忘了周昌有口吃的毛病。他这一问，那周昌可憋了大半天才挤出这么一句话来：“陛……陛下……废……废掉太子，臣……臣……臣不能奉命……”

众人闻言都一改紧绷的脸，大笑起来。刘邦也笑起来了。话说到这个地步了，他还能说什么好呢！废立太子的事只能这样暂且作罢了。

众人退朝后，吕后找到了周昌。她不顾自己的身份和地位，竟然给这个“救命恩人”下跪了。周昌当时那个震惊和感动都是无与伦比的。在个人羽翼未丰时，吕后就是这样隐忍地来拉拢这些拥护太子的朝中大臣。

而通过这次废立太子的事，戚姬和吕后双方的较量再度升级。如果说以前她们在后宫的争夺还是犹抱琵琶半遮面的话，现在就已经撕

破脸皮进行公开的较量了，由暗斗变成了明争。可惜的是，这极为关键可以说成败在此一举的第三轮较量中，戚姬几乎耗尽了全部力量，但最后获胜的却是吕后。

戚姬的烦恼

这一轮的失利，对戚姬来说打击是巨大的，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戚姬已有一只脚站在悬崖的边缘了。她本来以为把刘邦搞定，太子一事就搞定了。因此，对于刘邦这天说上朝讨论废立太子一事，她心里很是激动，她甚至认为，那只不过是例行公事。讨论的结果已毫无悬念，她不到十岁的宝贝儿子肯定会由“二冠王”提升为“太子殿下”。

然而，她一直苦苦等待的好消息并没有等来，等来的只是失魂落魄的刘邦。刘邦阴沉的脸已经告诉了她一切。一切尽在不言中，戚姬满怀喜悦的期待顿时化为乌有。她甚至怎么都想不明白连皇帝也有做不成的事。也直到这时，她才知道事态的严重性。她这才后悔起来，看来废立太子这步棋她走得太匆忙、太草率了，她满以为这步棋怎么走都可以稳操胜券，但棋盘上的风云变幻出乎了她的意料。一步行来错，回头已百年。戚姬又不是傻子，她知道自己一旦失败，她将面临的是什么呢？

吕后会轻而易举放过她吗？

因此，在刘邦面前，她又使出了撒手锏——催泪弹。事实证明她的撒手锏每次都是奏效的，刘邦原本受伤的心没有人去安慰，现在反而需要来安慰别人了。于是他向他最心爱的女人立下了这样一份保证书，中心思想是：好男人不应该让心爱的女人受一点点伤……

戚姬听了刘邦的保证，虽然稍稍宽心，但她心中的疙瘩却是如乌云般挥之不去。从此，她的脸上再也没有笑容了。

刘邦看在眼里急在心里。是啊！昔日周幽王弄了个“烽火戏诸侯”，只是为了博他最心爱的红颜一笑。千金难买一笑。怎样才能让自己心爱的女人放下心中那千千结，重新展开笑颜呢？

刘邦手下的臣子也不全都是酒囊饭袋，这时御史赵尧主动献计了。他只说了十个字：为赵王选相，万事无忧矣。

刘邦是明白人，一听就明白了是怎么回事，他马上就召周昌进殿来。这周昌是啥子人，上次开太子大会时，他虽然也是反对派，但正是他那幽默搞笑的一句“臣不能奉命”解了他的围，让他有台阶可下。再加上他在楚汉相争中也立下了汗马功劳，在众臣中的威望是很高的。

当刘邦说出了要立他为赵王的代相时，本来已被吕后那一跪震惊得无与伦比的周昌一个趔趄差点跌倒。他也是个明白人，他很想做个中立派，他知道自己一旦卷入这场后宫的争夺战中，将会引火烧身的。然而，此时君命如山，他又怎么能违背呢？就这样，不久，周昌护着如意离京上任去了。太子争夺战总算暂时告一段落，这场战役最终以戚姬的失败告终。

而戚姬仗着刘邦签发的“保证书”，表面上仍可高枕无忧，但刘邦将来百年之后，他的“保证书”失效后，她该怎么办？她能斗得过心狠手辣的吕后吗？他儿子有周昌辅佐就真能永保平安吗？一切的一切后面将会给你揭晓答案。

第九章 叛乱

逼上梁山

周昌是个正直的人，但正直的人也得为人做事，也有自己的一亩三分地，也不可避免地要为自己的利益着想。也正是因为如此，周昌上任后，和他直接有冲突的就是陈豨。

这个陈豨想必大家都不陌生吧！在分封大会时，他是被刘邦封为阳夏侯的。后来刘邦经不住戚美人的蛊惑封如意为代王时，由于如意太小，戚姬又舍不得让她才八岁的宝贝儿子远离自己去代地上任，于是陈豨的身份转身一变，由“阳夏侯”变成了代国的“代相”。

由于如意还是个小孩儿，代国之地就是陈豨说了算，说白了，他就好比是代王。也正是因为这样，代地的英雄豪杰无不对他敬重有加。而陈豨又礼贤下士，因此更得人心。就这样，陈府门前每天都可以用四个字来形容：门庭若市。

周昌来了之后，他代替了陈豨的地位，成了代相。而陈豨光荣地退居二线去了。饶是如此，陈豨并无怨言，相反他对周昌还是很敬重的，还经常去“问候”这个新代相。

然而，陈豨如果像普通人一样去找周昌，以周昌的为人和性情自然是很乐意，但问题出就出在，每次去周府，陈豨都太过重视自己的礼仪了。他每次随行的人员都有近千人，车子近百辆，场面可以用一个字来形容：牛。

这样壮观的场面着实让周昌吃惊啊！他经常在刘邦身边，就算皇帝出巡也不过千把人，而这个陈豨的出访竟然可以跟皇帝相媲美。

第一次，周昌除了惊羡外，并没有其他的想法。第二次，周昌除了感慨外，也没有其他的想法。第三次，周昌除了惊羡和感慨外，就

有了其他的想法了。周昌再也坐不住了，马上赶到京城去见刘邦，并且以密谈的形式说出了陈豨的“作风问题”。

刘邦听说自己至高无上的权威受到了挑衅，怒不可遏，于是下令御史府（相当于现代的最高检察院）全权负责调查这件事。御史府的官员们一番忙碌的调查后，得出的结论和周昌的几乎一模一样：陈豨很多举动反常，似有造反之意。

陈豨很快知道了刘邦派人来秘密调查的事，他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于是他马上召开了一次内部政治会议。会议一开始，陈豨就抛出刘邦调查他这个话题，问他的部下该怎么办？他手下这些门客正唯恐天下不乱，马上给陈豨举了两个例子来告诫他。

1.韩信在楚汉之中起到了力挽狂澜、扭转乾坤的作用，还被除去了封国降为侯，现在还“软禁”在京城，空有侯名，什么事都不能做。

2.原赵王张敖是刘邦的女婿，根本就没有反意，还被以“莫须有”的罪名除去了封王降为侯。

两个例子一举出，陈豨的心顿时凉了半截，都说用人不疑，疑人不用，既然刘邦都对他起了疑心，那他还坐在这里干什么，难道坐等刘邦挥刀来砍自己的头颅吗？思来想去，陈豨最终决定：造反。

当然，他反之前，还想去说服一个人，只要这个人肯和他联手，那么他成功的机会就会大大加大。

这个人就是淮阴侯韩信。统军百万的帅才，带兵打仗，战无不胜，天下英雄无人能出其右。

于是他派一个说客对韩信进行了说服工作。韩信看完陈豨的信后，半晌才说出这样一句话来：当初我兵权在握，谋士蒯彻劝我反叛，那时如果反，可能现在就是三分天下有其一了，但当时我都没心动。现在天下形势已定，我不想再蹚这浑水了。说客说服不了韩信，眼看交不了差了，于是退而求其次去说服韩信的两员部将王黄和曼丘

臣。

陈豨当年就和王黄、曼丘臣有过深交，他们都不满汉王对主子韩信的态度，此时见主子不心动，他们两个却不愿一辈子被“软禁”在府上，于是决定去和陈豨一起再干出一番大事业来。

就这样，说客这次也没有白来，他虽然没有完成说服韩信的既定任务，但好歹还是带回了王黄和曼丘臣两员猛将（韩信的心腹）。

一场叛乱一触即发。

就在陈豨密谋造反的时候，刘邦也没有闲着。他忙得很，因为他痛恨也深爱着的父亲刘太公去世了。之所以说痛恨，是因为当年刘太公对他太有偏见了，总是看不起他。他甚至还清楚地记得，父亲当年那句常挂在嘴边的“不务正业的小子”，像一片乌云挥之不去。那个时候他对父亲是有看法的，说白了，他心里还带着些许恨意的。

那一年的元旦，刘邦举行了朝中盛宴，刘太公作为太上皇自然也参加了，酒席上的刘邦突然想起不堪回首的往事来，心中有点泛酸，于是乎，他就对刘太公说了这样一句话：“记得在家时，父亲大人总是说我不务正业，还总是说我不如二哥，父亲大人，现在你觉得你两个儿子谁的产业大呢？”

太上皇很是尴尬，只是笑笑，什么也没有说。

但父亲毕竟是父亲，母亲早逝，对于刘邦来说，他只有这么一个父亲了。因此，他原谅了父亲当年的“过错”。为此，他还为这个可爱的父亲建了一个“仿中原里村”。让父亲住在宫中也像回到了家乡一样。

种种迹象表明，刘邦都大有对父亲越来越好之迹象，但就在这时候刘太公走到了人生的尽头。看来他真是福大命不大啊！

破敌

皇帝的老子葬礼安排得自然很隆重了。因此，朝中的大臣自然也就都要来参加了。陈豨也收到请柬了。收到请柬后，他就犯难了。他心就想了，该怎么办呢？是不是该去呢？如果去了会不会有危险呢？

这时他的部下就提醒他说：当初刘邦就是利用狩猎的机会把韩信擒住的。这次既然刘邦对大王您已产生了怀疑，你去参加葬礼肯定凶多吉少啊！是啊！这么说来那是不能去了。既然不能去，那就只有一条路可以走了：造反。

公元前197年9月，陈豨与王黄、曼丘臣等人把汉朝的大旗给撤下了，正式换上一面新旗帜，造反。

陈豨自立为代王，发兵攻打赵、代之地。但刘邦早有提防，于是乎他草草办理了父亲的葬礼，然后亲自带着大军来平叛了。刘邦的大军走到代地附近（邯郸），他就下令安营扎寨不再前进。他在这里做了三件安抚人心的事。

- 1.免去丢失了二十多座城池的常山太守与太尉的罪刑，并且继续重用他们为常山太守与太尉，火速灭敌。

- 2.在赵地找了四个壮士，封他们四人为将，赐一千户封邑。让他们充当先锋队，为其他各路大军的到来赢得了宝贵时间。

- 3.花费大量的RMB去收买王黄和曼丘臣的部下，在金钱效应的带动下，让王黄和曼丘臣两人几乎成了光杆儿司令了。

做了这几件事后，刘邦采用了武侠中最为经典的武功战术：以静制动。面对刘邦的不“动”，陈豨却坐不住了，他开始行动了，他把他的部下分成了三路来和刘邦展开对战。

- 1.王黄、曼丘臣带兵一千屯扎曲逆（只有这么多人可派了，谁叫他手下的士兵纷纷倒戈到刘邦那里去了）。

- 2.张春率一万人渡过黄河攻聊城，侯敞负责接应。

3.赵利守东垣，另勾搭上韩王共同进军。

“敌不动，己不动，敌一动，己先动。”这是武学中的至理名言。

看似刘邦在邯郸静悄悄得很，但陈豨刚刚行动，刘邦也行动了。刘邦采取的最稳妥也是安全实惠的办法：瞄准目标，各个击破。刘邦针对陈豨进行了如下部署：

1.郭蒙及曹参迎击聊城，对付张春。

2.樊哙来对付侯敞一路。

3.灌婴去曲逆，目标直指王黄、曼丘臣。

4.柴武负责去平定韩王。

刘邦自己亲自率大军，任酈商和夏侯婴为大前锋，直逼东垣。

以上是刘邦针对陈豨而出的招。而除此之外，刘邦派了周勃去偷袭赵地的城都（陈豨的老窝）。事实证明，刘邦果然是出色的军事家，以牙还牙，双方对阵的结果是汉军全线告捷。

周勃不负众望，他的大军以最快的速度荡平了武郡，动摇了陈豨的根基。接着，捷报频传：郭蒙大败张春；樊哙平定清河常山，斩杀了侯敞；灌婴更是威不可当，赶走了王黄和曼丘臣。

面对各路大军的全线胜利，刘邦亲自坐镇的这一路同样不甘落后，他们也顺利拿下了赵守利的东垣城。对陈豨打击更大的是，王黄和曼丘臣被灌婴打败，押送给了刘邦，免去了刘邦一番“相思”之苦。对待甲级战犯，刘邦不再心慈手软，马上把这两人送上了断头台。

而此时唯一不明朗的就是柴武对韩信这一路了。

韩信投靠匈奴后，心里并不很快活。他虽然也得到了冒顿的重用，但再多的钱财也不能消除双方血性上的差异。更要命的是，他忍不住思乡之情了。都说叶落归根，他也早已过了不惑的年龄了，想到

自己的下半辈子将再也无法回到自己的家乡了，他心里那是啥滋味，谁也说不清。

也正是因为这样，接到陈豨的求救信后，他便决定南下支援，顺便回到中原去看看。然而，这一看，又看到了什么呢？他刚刚出发，就看见他的一个故友。这个人的名字叫柴武。

也不知是巧合还是刘邦的故意安排，两个昔日的好朋友此时却在战场上相遇了。两人眉目传情了一阵，并没有交手的意思。双方就此僵持着。

但很快柴武的仁慈之心就消除了，因为这时其他各路大军已频频告捷了。唯有他这一路还是静悄悄的没有一点动静。

“如果主子将来怪罪下来，我的乌纱帽就不保了。我岂能为了友情，而葬送了美好的未来？”柴武想到这里，拔出身边的剑，一剑斩断自己的衣袍。

既然此情无计可消除，那我就来个割袍断义好了。柴武割袍断义后，老友的情义才下眉头，计谋就上心头了。当然，说是计，也是最简单的计谋而已，因为柴武只不过来了个突然大撤军。

本来叙旧的好朋友突然走了，韩信心里很是失落。于是他马上决定去追击。当然，他此时追的目的也不再想跟柴武重修于好，而是想捉住他去向冒顿请功。

可惜，事实证明，韩信没有经过大脑的这一举动是很不明智的，他追啊追，当追入一片丛林时，他的人生也走到了尽头。中了埋伏的韩信被好友柴武亲手斩于马下。

而陈豨此时早已如丧家之犬逃到了匈奴人的地盘，去当冒顿的走狗去了。至此，陈豨的造反宣告失败。

第十章 韩信之死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我们常常听到这样一句话：成也萧何，败也萧何。这句话并非空穴来风，它是有事实依据的。

首先我们来看第一句：成也萧何。

其实这句话我们并不难理解，相信读者一定都对“萧何月夜追韩信”记忆犹新。换句话说，韩信之所以能被刘邦重用，完全是萧何的功劳。当时他不断地向刘邦推荐，并且不惜追出千里去追这个人才，才使得这个当年默默无闻的人才得到了刘邦的重用。刘邦拜韩信为大将军后，韩信终于走上了历史的舞台，特别是东归时他对汉中三王初试牛刀后，其天才般的军事才华终于有了用武之地。因此，功成名就后的韩信感谢了很多。感谢生他养他的父母，感谢小时候给他热馍馍的老婆婆，甚至还感谢那个逼他做出胯下之辱的小混混。而在韩信心里，他最想感谢的人就是萧何。

前面已经说了，陈豨被刘邦逼得叛乱时，他首先想到的就是联合用兵如神的韩信一起造反，但韩信此时已“咬定青山不放松”，决定继续愚忠下去。但“欲加其罪，何患无辞”，韩信虽然决定愚忠下去，但事情的发展却并不允许韩信得过且过地活下去。

正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直接拉韩信下水的是他手下一个叫尹中胜的人。尹中胜悄悄地到吕后（刘邦此时正在第一前线平定陈豨的造反）那里，告发韩信造反，不为名也不为利，就是因为他哥哥尹中魁的事。那么尹中魁终究又干了什么事，非要逼得尹中胜撕破脸皮往绝路上逼呢？

其实尹中胜的哥哥尹中魁也没干什么大事，只是干了一些勾搭女

人的偷情勾当，谁知却惹到韩信的头上来了。尹中魁利用英俊的外表和韩信一个侍妾陈姬好上了，有了一腿后，如果韩信不发现那倒也罢了。但韩信是啥人物，他不知道的事，自然也会有人告诉他的。告诉韩信这件事的是韩信的另一个侍妾孙姬。告发的原因不说大家也明白了。同是侍妾相煎能不急吗？

韩信虽然是率兵百万的帅才，为人做事也不拘小节，但他又岂能容别人动他的女人呢？于是尹中魁马上去蹲监狱去了。而且派人去审讯他，待证据齐全后，他就要向尹中魁开刀问斩了。

对于这一切，尹中魁的弟弟尹中胜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他马上就出了一条救兄长的妙计来。在前不久陈豨派来使者说服韩信造反的事上大做文章。

面对尹中胜的造访，吕后正中下怀。此时她已成功捍卫了自己儿子的太子位置，她正野心勃勃地想在朝中树立自己的威信，于是，韩信很光荣地成了她的磨刀石。吕后知道韩信也不是省油的灯，要对付他也不容易，于是她找来了一个得力的帮手——萧何。两人在密室中进行了一次对话。

“韩信吃了豹子胆，居然想与陈豨里应外合来造反，该如何处理这件事啊？”吕后直接问。

“证据何在？”萧何吃了一惊，轻声反问道。

“都是尹中胜的举报，他说韩信要乘高祖出征之际，乘机袭击太子啊！”吕后说道。

“口说无凭，只有拿到他造反的真凭实据才能定罪啊！”萧何其实对韩信还是挺信任的。

“当年韩信是你一手提拔和推荐起来的，如果真出了什么大事，只怕你这个做丞相的也脱不了干系啊！”

这句话说到萧何心坎里去了，他默然不语起来。

“韩信一直不服朝廷管理已经很多年了，如今又要谋反叛乱，这样的人留着岂不是对我大汉皇朝的威胁？”

“皇后的意思是……”萧何看着吕后眼神中透露出来的杀意，感到了一丝寒意。

“你既然已明白，就出一个主意吧，能把韩信神不知鬼不觉地干掉最好。”

“是……臣……这就想想。”萧何已是满头大汗。

随后聪明的萧何出的主意是：诱歼韩信。

萧何的具体步骤为：

1.先造声势：佯说高祖已凯旋归来，陈豨也已被擒住了。

2.顺理成章：朝中大臣听到这样的好消息必定都会前来朝贺。

3.连锁反应：韩信如果能自动送上门来最好，如果他不来，也不用着急，我萧何再亲自去请他来。

4.手到擒来：皇后您只需要先派刀斧手埋伏在宫中，韩信一到，就杀无赦。

这无疑是一个绝佳的好主意，吕后连连称好。于是萧何马上就把这件事付诸行动了。

听到刘邦平叛陈豨凯旋的消息，朝中大臣们的反应很是积极热烈，第一时间纷纷到朝中表示祝贺。只有韩信的脸上面无表情，无喜、无嗔、无怒、无怨，难道他是真的已修炼得心静如水了吗？

答案是否定的。其实在他内心里，他真希望刘邦这次最好是失败，败得一塌糊涂最好。如果是这样，已被“架空”的他才会再次显示存在的价值（吃了败仗，刘邦也许才会想到用兵如神的他）。因此，听了刘邦大获全胜的消息，他反应很冷淡，并没有像其他大臣们一样

去朝中道贺。

既然韩信不肯自动送上门来，萧何于是采用了下策，亲自去请韩信。到了韩府，当时韩信正在下围棋，他一边下还一边有感而发地吟道：“酒不醉人人自醉，棋不迷人人自迷。”

“夜等客人人不至，闲敲棋子落花灯。”萧何顺口也吟了一句有关“棋”的诗。韩信这时才发现萧何来了，他先是吃了一惊，然后笑道：“有朋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

“古人云：三人行，必有我师焉。韩兄不但用兵如神，是我望尘莫及的老师，单看棋盘上你的棋路清晰如行云流水般豪迈奔放，如此不拘小节的思路，境界之高，在棋道上亦是我的老师啊！”萧何亦笑道。

就这样，两人交谈得轻松而愉快，一如往日地促膝而谈。只是两张笑脸背后，一张是纯真无邪的，而另一张却是略带苦涩的。

一番海阔天空后，萧何知道该演的戏已经演了，该是进入正题的时候了。于是他来了个单刀直入。

“近日从前线传来好消息，高祖打败了陈豨，马上就要回朝了，这件事你不会不知道吧？”萧何问。

“听到了一点风声。”韩信淡淡地答道。

“既如此，大臣们都去朝中道贺，为何唯独不见你去呢？”萧何反问。

“我近日身子不舒服，所以……”韩信搪塞道。

“你是朝中重臣，别人都去了，你不去，只怕有点说不过去啊！”萧何说道，“今儿我正好有空，不如我陪你去宫中转转吧！”

“如此，恭敬不如从命了。”韩信对这位大恩人哪里会有提防呢！

就这样，韩信当即换了衣服跟着萧何去了宫中。但他哪里知道，

他此次去宫中竟成了他人生中的绝唱。刚一到宫中，早已“恭候”多时的武士们就把韩信捆了个“活木桩”。

惊呆了的韩信，急忙回过头找萧何求救，这时却发现萧何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练成“凌波微步”了，转眼间已没了踪迹。

“罪人韩信，你可知罪？”萧何走了，吕后出现了，她来了一个下马威。

“臣何罪之有？”韩信反问道。

吕后随后说出了韩信两项罪名。

1.陈豨被高祖擒住后（纯属吕后信口雌黄，陈豨此时正在匈奴那边度蜜月呢），已供出你和他有暗谋之实，想里应外合来对付朝廷。

2.你府中的舍人尹中魁之弟供出你和陈豨有书信来往。

随后，吕后就直接宣布，韩信“谋杀”罪名成立，判处死刑，并立即就对他施行了“虎头铡”。

可怜的韩信哪里说得一句争辩的话来，只是在头颅掉下来的那一刹那间，吟出这样一句挺有深意的话来：“悔当初没有听从蒯彻之言，如今居然栽在一个女人的手上，这是天意啊！”

一代名将就此乘风而去，他挥一挥衣袖，来不及告别昨日的云彩，带走了无尽的怨恨。这就是“败也萧何”的由来。

悲喜两重天

刘邦平定陈豨造反后，回到朝中就听到韩信死的事，他的反应是：喜忧参半。喜的是韩信一直是他的眼中钉肉中刺，现如今钉拔了刺没了，一大心病也就消除了；忧的是吕后以这种“赤裸裸”方式直接就把韩信“咔嚓”了还是不妥的，至少朝中的大臣会有看法的。

只是他知道事已至此，已无弥补的余地了。当然，刘邦就是刘

邦，对细微之处恐怕比女人还要敏感。韩信临死前那句话，又让他劳师动众地去寻找一个人——蒯彻。

成了通缉犯的蒯彻马上就被抓住了。刘邦听说蒯彻被擒后，亲自来审讯这个有“反革命思想”的人。

“听说你当初曾力劝韩信造反，可有此事？”刘邦的审讯以问话的形式展开。

蒯彻没有多大的惊慌，答道：“是又如何，不是又如何？”

刘邦终于大怒了，他认为审讯没必要再进行下去了，马上给蒯彻下达了煮杀的极刑。你既然这么嘴硬，就让你清清白白地来到这个世上，然后再清清白白地去吧！

“且慢，臣是冤枉的。”关键时刻，蒯彻还是镇定自若。

“你散布反革命反大汉帝国思想，罪不可恕，何冤之有？”刘邦当年跟项羽交战久了，也学会了“狮子吼”功夫，只可惜他的火候跟项羽来比相差何止十万八千里。

“此一时，彼一时，当初天下混乱，英雄并起，不想当元帅的士兵不是好士兵，因此，我劝我的主子反叛，好立下千秋功业。可惜他并没有听从我的意见，否则我和他也不会落到如此的地步了。”蒯彻冷笑道：“当时想成大业的英雄那么多，难道陛下您都要煮了不成？”

刘邦闻言半晌说不出话来，蒯彻这是大彻大悟之感言，还是发自肺腑之言已并不重要了，重要的是这话说得确实高深啊！寓意太深了。于是，刘邦收回成命，放了蒯彻。

蒯彻出了宫后，并没有急着离开，而是直奔韩信那座孤坟而去。他没有像寻常人那样对韩信磕头祭拜，他只祭不拜，因为他对这个自己的主子感到惋惜的同时也很痛惜，如果他当初能听自己的话，结果就不会是这样了。

是啊，韩信可以在行军打仗时料事如神，可以比别人见识远上百倍甚至数千倍，但对自己的命运却一点都没有预料到。

这样窝囊的死去，韩信死不瞑目，蒯彻也无法释怀啊！他以自己的方式祭拜了一番，最后吟唱了一首诗，随后飘然而去，消失在滚滚红尘中。而他的歌声回荡在山谷久久不曾散去，竟成了千古绝唱。

新的起点

平定陈豨的叛乱后，刘邦马上又对赵、代两地分而治之。赵王如意管他的赵地，代地由他的另一个宝贝儿子刘恒来掌管。

这个刘恒乃是刘邦另一个爱妃薄姬的儿子。刘邦最宠爱的两大妃子，除了戚姬就是薄姬了。如果说戚姬如同山野里娇小可人的百合花的话，那么薄姬就是幽谷娇娆冷艳的郁金香。

刘邦虽然也喜欢这个冷美人，但毕竟他最爱的还是热美人——戚姬。再加上他后宫佳丽三千，每天晚上都有交不完的“家庭作业”。因此，冷落冷美人也在情理之中了。

说白了，封刘恒为代王，就是刘邦对薄姬的一种补偿。而即将去上任的新代王刘恒马上就得寸进尺，向刘邦提出了一个更为苛刻的条件。他以自己年幼为名，要求母亲薄姬一同去上任。

刘恒这样做是有深意的（其实是薄姬教刘恒这样做的）。一方面母亲在宫中遭冷遇，本来就可有可无；另一方面却是因为后宫之争。前段时间戚姬和太后的太子之争，已让后宫之争的问题真真切切地摆在众人面前了。

吕后现在正在拉拢后宫的其他贵妃们。而戚姬仗着是刘邦最宠的妃子，也不甘落后，自然会全力出击。薄姬也是聪明人，她自然不愿意卷入后宫的是是非非中。而只要脱离了宫中就可避开卷入这场战争。

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选择离开，这是最明智的选择。然

而，她到代地后就真的可以暗淡刀光剑影，就真能稳处一方的平安吗？让我们看看后面历史的发展进程就知道答案了。

第十一章 风云再起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前面已经说过，当初刘邦在彭城兵败逃到下邑后，召开了一次总结大会。会议上张良根据形势的需要提出了三步走的计划。他建议刘邦把三个很重要的人才都搞定，才能与强大的项羽抗衡。这三个人分别是：韩信、彭越、英布。

果然，刘邦搞定这三个人后，最终打败了项羽，夺得天下。然而，随着形势的转变，当初他最得力的三虎将，现在变成了三个心腹大患，“功高震主”这是历代皇帝的一大心病。

韩信平白无故地被吕后的妙计处理掉后，天下并没有就此太平。相反，正是由于吕后草率的行为造成了很严重的后果。

韩信死后，第一个站出来反对刘邦的就是“三步走”的另一个重量级人物彭越。当然，与其说是彭越居安思危主动站出来反刘邦，还不如说是被刘邦逼起来造反的又一典型案例。

刘邦去平叛陈豨时，曾召令彭越一道前去的。但当时彭越以身体有“疾”为由，推托不去。按理说人家有病不能去，作为一国之君应该体谅一下，但刘邦当时却不这么认为，为此还大发雷霆。叫韩信出征，韩信以病推托，现在叫你彭越出征，你彭越也以病推托。怎么会这么巧，一到关键时刻都病了。

什么病，怎么早不生晚不生，偏这个时候生？当时有点愤怒的刘邦就写了一封信送到彭越那里，极尽挖苦之能事。看了信后，彭越心里不好受，其他病倒没有，忧郁病倒是马上发作了。他的忧郁也并无道理，自刘邦夺到天下后，到现在诛杀的诸侯王也有好几个了。

燕王臧荼第一个被他干掉，但好歹这个人也死有余辜（谁叫他整

天高喊着“我要造反”……)；其次是楚王韩信突然连降三级，让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接着韩王韩信被逼着投靠匈奴，后又被刘邦的大军所灭。这几个人除了燕王臧荼是主动扯起造反的大旗，其他人都是被逼着造反的。居安思危，彭越心里就想了：刘邦的下一个目标该不会是我吧？

正巧这时，韩信又被斩了。这下彭越就再也坐不下去了。他马上召集心腹召开了一次政治会议，讨论下一步该何去何从。

会议开始后，部将们就以手中无一兵一卒的韩信被冤杀为突破口，力劝彭越起兵造反。但面对部将一浪高过一浪的造反声，彭越却总是摇摇头，并且说出了自己三点理由：

1. 刘邦封我为王，待我不薄，我怎能轻易言反？

2. 退一万步来讲，此时的汉王朝已强大无比，就算想造反，也只有一个结果：死路一条。

3. 自己的死是小事，但不能牵连到我的家人及众将你们啊！

但他的观点并没有得到部下的共鸣，相反他们马上进行了最强有力的反驳。理由同样有三：

1. 诛杀功臣是每个开国君主的优良传统作风，高祖刘邦只怕有过之而不及。

2. 韩信已是前车之鉴，刘邦的下一个目标已经锁定在大王您的身上了。

3. 刘邦现在召你去朝廷，如果大王真的应召而去，那么结果只有步韩信的后尘：死路一条。

这下，彭越左右为难了。他一时拿不定主意。但真要他现在去造反，就算他有反心，也没有反胆啊！于是彭越选择了“等”的战术，他决定等到刘邦消了气，再去负荆请罪，化干戈为玉帛。然而，树欲静

而风不止，就在彭越还想回心转意时，一件芝麻大的小事却把他直接给逼上梁山了。

这件小事得从彭越手下一个叫蒋公的人说起。这个蒋公因为和彭越是老乡的关系，再加上他以前行军打仗时，每每都身先士卒冲在前面，屡立战功。因此，在彭越被刘邦封为梁王后，彭越也让蒋公做了自己的太仆（类似于秘书）。

都说饱暖思淫欲。这太仆以前在行军打仗时是个好士兵，但当了太仆后，他的人生观念就转变了，思想也腐化堕落了。太仆仗着是梁王身边的大红人，目中无人，目空一切起来。

一次，他喝了酒后，驾着他的豪华马车四处溜达，并美其名曰：兜风。

人家兜风一般是到人少景美的地方去，但他为了显示自己的“百里挑一，与众不同”，他兜风时哪里人多就往哪里钻。于是闹市成了他的首选地。驾着豪华马车在闹市上横冲直撞，这样的回头率肯定是很高的，太仆也着实风光了一把。但太仆这种“飘飘然”的美好感觉并没有维持多久，就被刺鼻的血腥味给冲淡了：他的马车撞死了街上一个路人。

杀人者偿命。彭越在“法律”问题上，一向以“铁面无私”著称，接到群众的联名举报后，他毫不手软，把太仆囚禁起来，准备从严从重处理这件案子。

被关在黑屋里的太仆酒醒后不由冷汗如雨，不说单这次撞死人的事就该被砍头，要是以前的罪刑都被彭越知道了，他的头掉一百次也不够啊！于是他苦思脱身之法。

彭越念其往日情分，只是把他关在一间通风性能良好的黑屋子里，并没有把他打入“地牢”里去。这给太仆的出逃创造了机会。他先把捆在双手上的绳子在石墙上摩擦着，费尽九牛二虎之力磨断绳子后，再施展“壁虎爬墙”的功夫，从通风条件良好的破漏的黑屋顶上爬

出去了。

逃出黑屋后，太仆一不做二不休，直接就上京城向刘邦告状去了。他驾车撞死了人，现在却来了个恶人先告状，他状告彭越谋反。

刘邦一听又有一个谋反的，怒不可遏，他马上派人去梁地把不明所以的彭越给抓了起来。彭越交由最高人民法院（御史）院长王恬来审讯。王恬开庭审讯后，明明知道并没有彭越造反的确切证据，但他能混到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的职务，也不是吃白饭的，行军打仗、治国安邦的本领他没有，但见风使舵、溜须拍马的本事却无人能及。

他通过察言观色，暗自窥探，已明白了刘邦的心意。于是乎，他随便审了几下，就作出如下判决：彭越“谋反”罪名成立，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判了彭越的死刑后，按理说刘邦理应满意了，这不是他一直想要的结果吗？然而，当彭越真的被判死罪后，刘邦却又犹豫了。吕后已经错杀了一个韩信，如果这时又把彭越干掉，只怕真会惹怒其他诸侯，群臣激怒，到时候只怕又会生出一些是非来。

思来想去，刘邦最终推翻了王恬的判罚，进行了终极判罚：免去彭越的死罪，给他留一点活罪。当然，这活罪也不单单是重杖屁股这么简单，而是直接把他流放到蜀郡那片荒凉之地去。

刘邦当年被项羽赶到那个荒凉无比的汉中，此时也让彭越去那里体验一下生活，这叫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按理说死里逃生的彭越捡回了一条性命后，理应马上去上任才对。但他心中总是觉得愤愤不平，甚至还想直接去找刘邦让他“回心转意”。

但此时绝情的刘邦已打定了主意避而不见，彭越吃了数次闭门羹后，才不得不慢腾腾地收拾奔赴蜀地，内心里却还在等待刘邦的“回心转意”。最终，他没有等到刘邦“赦免”他的诏书，相反，却等来了一个女煞星——吕后。

这时彭越就像病急乱投医一样，见了吕后，就像抓住一根救命稻

草一样。他直接就向吕后诉苦了，他信誓旦旦地说自己从来没有想过造反，说到动情处不禁泪水涟涟。

“让你受委屈了。”等彭越说也说完了，哭也哭够了，吕后这才安慰道：“这样吧！你也别往蜀地去了，跟我去见皇帝去吧！我帮你去美言几句，让你官复原职。”

“多谢！”彭越感激的泪水在眼眶中直打转。于是，他放着好好的蜀地不去了，又鬼使神差般跟着吕后回皇宫了。他满以为凭着吕后跟自己这次“美妙的邂逅”，梁王的位置将失而复得。但他哪里知道，他这一趟回京城竟是他人生的终点站了。

吕后见到刘邦后。直接说出放彭越去蜀地等于是放虎归山。面对吕后不断放大的“因果论”，刘邦心中也是一颤一颤的。嘴里直叫道：“如此，我该怎么办，我该怎么办？那彭越已确定去蜀地了啊！总不能再派人去追回来吧！那样等于是自己打了自己一个耳光啊！”

“这个你不用操心，人我已经请来了。”吕后说到这里狡黠地一笑。

于是，彭越在盼星星、盼月亮、盼吕后的好消息时，盼来的却是又一张逮捕令。罪名是：“彭越舍人孙穀，控告彭越不服朝廷判决，前往蜀地的途中招兵买马，欲有不轨之举，特捉拿叛臣彭越。”

彭越又回到了那个熟悉的监狱，直到这时的他才感到了前所未有的寒意。最毒妇人心，可惜他已明白得太晚了点。可怜的彭越最终落得和韩信一样的下场。

而吕后在韩信的问题上初露锋芒后，这一次再展雄风，一个蜕变后的皇后正逐渐露出狰狞的面孔。

背后的故事

韩信死后，蒯彻对他进行了一场极为特别的“祭祀”——只祭不拜。而彭越死后，有没有人为他进行特别的“祭祀”呢？

也许是为了防止出现韩信死后蒯彻那惊世骇俗的祭祀方式重演，刘邦下令把彭越的头颅挂在城墙上，下写有一封诏书：敢有收起或祭祀彭越的头颅的人，与彭越同罪。

一连几天都没有人敢来祭祀。这天，忽然出现一个身穿白衣白裤，脚踏白靴，头扎白巾，总之一身“白”的人。他手里拿着祭品，对着彭越的头颅边拜边哭。那些守吏也不是吃素的，不由分说，就把那人抓起送到朝廷。

“你是何人，”刘邦怒骂，“敢来祭礼彭越？”

“我乃梁大夫栾布是也！”那人平静地道，“前些日子某奉彭王命到齐国出差，今日回来，特向他复命……”

“你难道没有看到诏书吗？居然敢在大庭广众之下哭祭，这是同谋之罪，来人啊！快快把他煮了。”刘邦怒火冲天。

此时殿前正摆着汤镬，卫士一接到命令，二话不说，将栾布提起，就要往汤镬中送。说时迟那时快，就在卫士要下手的当空，栾布撕心裂肺般大叫了一声：“臣有一句话，如果不说出口，将死不瞑目。”

“但说无妨。”刘邦这时倒显得很大度。

既然你要我说，那我就不客气了，于是栾布的口才得到了充分的发挥，举出了彭越的两大盖世功劳。

1.陛下败走彭城，败走荥阳、成皋之间，项羽强兵压境，如果没有彭王居梁地，助汉击楚，这天下早就是姓“项”的了。

2.垓下决战，彭王如果不来，项王也未必就会败。

结论是：如今天下已定，彭王受封，肯定想将封地传于万世，又怎么会去想造反的事呢？

刘邦是聪明人，个中缘由一点就破，静心一想，彭越的事他也自

知做得太过分了。于是不但赦免了栾布，还给了他一个官来当。于是乎，栾布就靠这样一场祭祀得到了一个大官职，让人哭笑不得。

刘邦的做法是欲盖弥彰，然而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正如栾布所言：功臣人人自危，不反也被逼反了。

不该反的都要反

记得曾看过这样一个笑话。一个主人请客，他一共只请了三个客人，来了两个后，还有一个没有来。于是主人就发话了：“该来的还没有来。”听了主人的话，两个在场的客人都很难堪，其中一个大为恼火，竟然拂袖而去了。这时主人急忙去阻拦，他是这样说的：“该走的还没有走。”这下剩下那个客人气量再大也忍不住了，于是他也愤然而去。最后这个主人请客，却只剩下他一个人了。

这个故事从我们现在的角度来看，主人错就错在他的言行，是他逼着客人都怒而离去的。

而此时的刘邦所遇到的情况也一样。吕后先设计来了个先斩后奏把韩信干掉，随后又想方设法干掉了彭越。要知道当初张良就曾把韩信、彭越和英布归为三虎将的。现在两虎将死了。另一员虎将英布自然也坐不住了。吕后斩韩信诛彭越，实际上正如“请客的主人”，已经把“客人”英布逼上了绝路。

前面已说过，韩信的造反，彭越的造反，都是因为手下的人因为个人的利益，又利用皇帝对他们的猜疑来“恶人先告状”的，从而给了吕后借刀杀人的机会。

而相对于韩信的人头落地，彭越的死就惨不忍睹了，他被剁成了肉酱。于是一个月后，也就是公元前196年端午节这一天（彭越遭诛杀在3月），各大诸侯都接到了刘邦送上的一份特殊的礼物——彭越的肉酱。

有了一包剁碎的肉酱，端午节包粽子的肉不用再犯愁了。单从这

一点来看，这刘邦真是善解人意啊！还真是急大臣之所急啊！当然，刘邦想用这种方式来唬住手下重臣，使他们安分守己，不再生出“谋反”之心。但事实证明，刘邦这种做法非但没有起到“杀鸡儆猴”的作用，反而适得其反。

英布接到肉酱后，其个人的震惊是无与伦比的。于是他加紧了个人防备，把自己的地盘守得严严实实的（说白了，这时的他采取的是观望的政策，他还远远没有到达造反的地步）。然而，该来的终归会来，躲也躲不掉，把英布逼上绝路的同样是一件小事。

韩信被人告发，是因为麾下一个侍妾和手下的臣子私通，他愤怒之下欲斩了那通奸之人，最后被那通奸之人反咬一口。结果，被吕后砍了头（刘邦确实确实当了一回观众）。彭越则是因为放纵一个心腹，平时管教不严，偏生他犯了人命官司时才想到要治人家的罪。心腹就不干了，逃出去到刘邦那里直接就告了他一状。结果，被刘邦砍了头（吕后算是幕后主使了）。而此时英布被告发也是因为一个妾。

这个妾是他最为宠爱的女人——陈姬。

话说有一天，陈姬突然病了。英布对这个大美人宠爱至极，自然马上就叫医生给她看病了。按理说，生病看医生，这都是自然的事。但有人却想利用这个看病的医生大做文章。这个人便是英布的一个部将，姓贲名赫。

他想趁陈姬生病时，多去照顾陈姬，赢得这个美人的芳心，到时候她只要在英布面前美言几句，那么他的仕途就会青云直上了。于是他今天提着燕窝来看陈姬，明天又提着人参汤来看陈姬，后天等陈姬的病好了一些后，还请她到自己的府上去“接风洗尘”。

女人是水做的骨头，这话一点都不假，贲赫一切的努力并没有白费，几个回合下来，陈姬又是激动，又是感动。只恨不能以身相许了。

英布不大不小也算是个英雄了，但他却是典型的“英雄难过美人

关”的代表。陈姬病刚好，他可就按捺不住了，抱着这个心爱的大美人又亲又啃起来。一番亲热之后，陈姬也不忘贲赫在她生病时的关心和照顾。于是，她柔声地说了这样一句话：“中大夫贲赫真是一个好人啊！”

这原本是一句类似于感慨的话，言者无意，但听者却有心。英布听了疑窦顿生：“此话怎讲？”

陈姬便把她生病时贲赫的照顾简单地说了一下。说到动情处，她的大眼里竟然闪动着些许晶莹。她满以为英布听了也会感动的，但哪知英布越听脸色就越阴暗，到最后就像乌云密布的天空要下雨了一般。

陈姬这才意识到自己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那就是在男人面前永远也别提另一个男人怎么样好怎么样优秀。因为男人很容易对心爱的女人吃醋的。然而，此时已晚。英布爆发了：“你们该不会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吧？”所谓爱有多深，恨就有多切。当时英布在没有证据的情况下，因为“爱生恨”而直接派人要去把贲赫抓来。

贲赫哪里知道自己拍马屁没拍好，反而拍到马脚上去了。幸好他还有“顺风耳”这一绝活，因此，英布派的人到他的府上时，他早已脚底抹油逃了个无影无踪了。其实他逃跑的路线也很明确，直奔刘邦所在的京城（和韩信、彭越手下告状的形势如出一辙）。

刘邦此时已是草木皆兵，英布造反的事引起了她高度重视，于是乎他马上派人去调查这件事。而英布听说贲赫拒捕而逃，自然认定他这是“畏罪潜逃”了。看来他果然给我戴了绿帽子了，英布盛怒之下，便把贲赫的家人全部给杀了。

事实上证明，英布制造“灭门之灾”是很不识时务的，这给了刘邦派出来调查的最高检察院的工作人员机会，本来就是走过场的他们，这时只在英布的地盘上白吃白喝了几天，就马上打道回府向刘邦报告调查的详情去了。结论是：英布诛杀贲赫全家，确实想谋反啊！

刘邦一听，火冒三丈。英布你这小子活腻了是吧！看我怎么收拾你。但在派人去出征的问题上他却左右摇摆起来。

思来想去，他最终决定派太子刘盈出征。此时朝中已无能挑起大梁的帅才帮他出征了，他自己也已年老力衰，有点心有余而力不足了。他现在派太子出征是有很深刻的目的的。归纳起来为两点：

1.试一下太子的能耐。后宫的戚姬和吕后之争日益严重。而戚姬自太子争夺战失败后，一直郁郁寡欢，刘邦为此也很着急。现在这样做，正好可以试一下太子的斤两（能力大考验）。换句话说，如果太子这次胜了，他就死心塌地地让他作为自己的继承人。如果太子败了，对不起，这太子的位置还是交给他最宠爱的妃子戚姬的儿子如意来当吧！

2.打击一下吕后嚣张的气焰。自从太子保卫战告捷后，吕后一下老练多了，她处心积虑，表面上对戚姬嘘寒问暖，处处关心。但实际上，她的暗刀子已瞄在戚姬身上了。只是因为刘邦尽力保护她，才使得吕后不敢轻举妄动。因此，刘邦此时派太子出征，也有杀杀吕后威风之意。

太子出征，正可谓一箭双雕。

当然，这是刘邦出的招，吕后会甘心逆来顺受做待宰的羔羊吗？

看过韩信和彭越怎么死的，肯定会知道吕后定然会反击的。那么她究竟是怎么反击的呢？

太子保卫战

在武侠中，我们常常看到这样的称号：什么“黑白双煞”，什么“江南七怪”，等等，不一而足。反正大侠们一般都有属于自己的绰号。而绰号取得好不好，将直接影响到你的知名度。

这不，这里就得提一个特别的名号——“商山四皓”。这“商山四皓”顾名思义，肯定是四个人的组合，他们虽然不是江湖上一等一的大

侠，手上功夫虽然不咋的，但肚子里的学问可就只能用“博学”来形容了。

戚姬策动废立太子的事情虽然未果，但取得局部胜利后的吕后并没有放松警惕，她对朝中重臣很是重视起来，每一位重臣她都会去争取去拉拢，对于支持她的大臣，她会感恩戴德（她不顾自己皇后的身份和地位给周昌下跪就说明了这一点）。而对于不听她的话的人，她就会千方百计去除之以绝后患（韩信和彭越等人就是被她认为的“危险股”而直接给咔嚓掉的）。

当然，朝廷中除了听话的和听话的人，还有一个特殊的人——张良。

自从刘邦夺得天下后，张良就归隐家中练“辟邪剑谱”去了，因为他练功的目的就是为了明哲保身。他那把老骨头，还想真练成绝世武功，那只是痴人说梦吧！但为了能保住性命，练功对他来说已是别无选择的最佳的办法了。

废立太子的事出现后，吕后把目光锁定在了这个极有分量，而且又很“懂味”的明白人身上。她向张良去求教，太子该如何才能“明哲保身”。

张良本来已是两耳不闻朝中事，一心只练圣贤功。但面对吕后的苦苦纠缠，他被逼得情非得已，只好说了这样一句真心话：“能阻止陛下废立太子的事，有四个人可以去请。”随后他说出了这四个人的名字：东园公、绮里季、夏黄公、角里先生。这就是所谓的“商山四皓”。

据说此四人都年逾八旬，长得童颜鹤发，仙风道骨，非同常人。又据说当年刘邦曾派人去请这四个人下山来助他，但都遭到了拒绝，可见这四人来头不小。吕后被张良点拨的茅塞顿开后，便决定亲自去请“商山四皓”下山。

于是，《三国演义》中的三顾茅庐的故事提前上演了。吕后备好

重礼，先后三次上商山，终于凭着金钱效应和一颗真诚的心打动了这四个世外高人，结果是吕后三顾商山，终于抱得四位仙人归。

就这样，太子身边拥有了“商山四皓”组成的强大智囊团，实力和地位得到了大大的巩固和提高。因此，面对刘邦的出招，吕后就询问太子身边这四人组成的智囊团该怎么办？

四人马上就给吕后支了招。吕后自然依计行事，先是端着一碗熬好的鸡汤来到刘邦的身边，然后极尽温柔体贴之能事。“今天太阳是打西边出来的吧？”刘邦也不禁被吕后的温情弄得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了。

吕后表演完后，再借机提起太子出征的事来。而且严格按照商山四皓的部署，只说了几句就放声大哭起来，“盈儿还小，而且从来也没有打过仗，你现在叫他带兵出征不是把他往绝路上赶吗？”此后吕后的泪水一发不可收拾，滔滔不绝，大有“水漫金山”之势，刘邦只好乖乖地投降了。

“既如此，还是我亲自带兵去出征吧！”刘邦说完这话时，吕后立马收住泪水，破涕为笑，高兴地抱着刘邦又亲又啃，全然不顾自己的粗嘴厚唇磨在刘邦的脸上，要有多恶心就有多恶心，要多难受就有多难受。就这样，在这次刘邦和吕后的“暗斗”中，吕后又一次取得了胜利。

料事如神

刘邦决定自己再次领衔出征时，他的亲信秘书长兼私人保镖（马夫）夏侯婴变得很忙碌起来。他通过各种渠道打听到原楚国的令尹薛公很了解英布的人，就向刘邦推荐此人。

夏侯婴那是啥人物，他的话自然极具分量，刘邦于是马上传薛公前来问话。密室里，两人的对话开始了。“你看朕跟英布的形势如何？”刘邦意思已经很明确，是问自己的形势好呢还是英布的形势好呢？

“英布有三条路可走，如果走正确第一条路，他的形势一片大好；如果走不好不坏的第二条路，鹿死谁手，双方还是一个未知的结果；如果走错误的第三条路，他必败无疑。”薛公语出惊人。随后薛公详细地分析了所谓的上、中、下三条路的情况。

1.上策（上路）。英布的进军方针：向东攻取吴地，向西夺占楚地，吞并齐地，占据鲁地，巩固燕、赵两地，然后固守大本营淮南。结论：崤山以东就不再是朝廷所有的了。

2.中策（中路）。英布的进军方针：向东攻取吴地，向西夺占楚地，吞并韩地，占领魏地，掌握敖仓的储粮，阻塞成皋通道。结论：谁胜谁负将充满悬念。

3.下策（下路）。英布的进军方针：向东攻取吴地，向西夺占下蔡，然后把辎重送回越地，自己返回长沙。结论：这是一条神奇的通往天堂的天路。

面对薛公有条不紊的分析，又惊又喜的刘邦马上生出一问：“英布会采取上、中、下中的哪一策呢？”薛公胸有成竹地说英布绝对会选下策的路走。然后又说出了论据：英布只能够看到眼前蝇头小利，他哪里能看到更远的东西呢？

真是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啊！问完话后，刘邦心里的底气更足了。于是他在带领十万大军出发前，就立皇子刘长为淮南王（已经把真正的淮南王英布当成是透明的了）。

正在这时，久未露面的张良出现了。他消瘦的身子盈盈一弯，苍白的头发在阳光下格外刺眼。

“陛下，恕臣身体有恙，不能随你一起出征。”张良道，“臣特为你这次出征饯行，并且告赠陛下一言，那英布乃匹夫之勇，只需智取不要硬拼啊！”

“朕明白了。”刘邦此时向个温顺的小孩，对张良频频点头哈腰。

“陛下还应任太子为将军，监领关中军队，以防陛下走后发生意外啊！”张良提出自己的第二个忠告。

“朕明白了。”刘邦说着马上下了一道命令，抽调关中三万精兵作为太子警卫队，由太子亲自指挥，负责关中的安全保卫工作。

临走前的两个忠告，看似微不足道，却让刘邦更加看重他了。从这些细微之处，我们不难看出，张良就是张良，他的计谋比起“汉中三杰”中的其他两位韩信和萧何都要高明百倍。也正是因为这样，刘邦先后对韩信和萧何都动了手，唯独对张良始终没有一点“表示”，最后让他平安完整地走完了自己的一生。

怒剑狂花

英布自从被逼着起义造反后，已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出发前，为了活跃气氛，鼓舞军中士气，英布首先宣读了出发前的口号：“宁可站着死，不可跪着生。”

也许是他的口号说出了大家的心声，众士兵一时间热血沸腾。OK，出发。

他首先选择了东边最弱的刘贾进攻。事实证明，英布的出发点选择还是很不错的，这刘贾看似马屎面上光，但肚子里哪里有一点真才实学呢！因此，英布的大军很快就势如破竹般杀到了吴地荆王之地。刘贾打仗的本事没有，但逃命的本事却不是一般的强。

他很快就逃出了英布的包围圈，然后慌不择路之下，带着几个亲信逃到了一片荒凉的坟地里。这里成了刘贾最终的归宿地。晚上，自感无颜回去见刘邦的刘贾，乘陪同他的几个亲信睡着之际，用一根绳子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上吊了。

英布旗开得胜之后，马不停蹄地挥师渡过淮河向楚国杀去。

刘邦称帝后，本来是立封韩信为楚王的，但后来因恐韩信功高盖主，在陈平的妙计下，借用狩猎之名擒住了韩信，剥夺了他的楚王之

职。后来刘邦最小的弟弟刘交成为了楚王。这个刘交想必大家还有印象，他是当年班上三个学生中唯一的“三好学生”。但最终勤奋好学的“三好学生”刘交还是回到家里脸朝黄土背朝天的当了一介农夫。而刘邦经过流氓的洗礼后，站在了革命的最前线，并且最终在楚汉之争中战胜了不可一世的项羽成为一国之君。以致刘邦后来常用这样的打油诗来表达自己的心声：书不在多，能读就行。学不在深，识字就行。斯是流氓，唯吾独尊……

在刘邦的提拔下，刘交一下子由老农升格为楚王，可谓时来运转，飞黄腾达。因为从小就喜欢读书，当了楚王后，刘交不用再像以前那样，整天在田地里干活做事了。空闲时间多了后，他整天抱着兵书研究行军打仗的事。用他的话来说就是活到老，学到老。

现在他骤然听闻英布的反军朝他这里来了，经过一番冥思苦想后，决定兵分三路去迎敌。他这样安排是有根据的，兵书有云：兵分三路，可以彼此呼应，出奇制胜。可以说刘交对兵书了解得还是比较透彻的，但他同时也忘了一句很重要的话：尽信书不如无书。

试想，英布那是啥人物，他和项羽一样，都有以一当十之勇。对于兵力本来就不多的刘交来说，兵分三路，让自己的实力进一步削弱了。只要英布的大军集中火力击败了刘交三路大军的其中任何一路，那么其他两路大军就会不战而败。

可惜当时的刘交只懂得一点表面理论的东西，哪里知道用兵的精髓？英布集中火力，击败了刘交布好的“三龙阵”的中路军马，其他两路果然不败就崩溃了。就这样，英布几乎没有费什么周折就取得了第二次大胜。

就在英布乘胜将要再度出击时，刘邦的大军终于来了，真正意义上的对决终于要展开了。公元前195年10月，英布和刘邦的大军在蕲州属境会甄相遇。

不是冤家不聚头。英布早就盼着和刘邦决一死战了。因此，他马上就摆出决战的阵形。而刘邦那是何等人物，他观察了一下形势后马

上决定：坚守不出。你不是急于跟我决战吗？我偏不给你打的机会。刘邦把军队退守在庸城。

既然你守我就攻好了，面对刘邦的坚守，英布也不是吃素的，他学着项羽当年对付刘邦的绝招，采取强攻之术。但对刘邦来说，这招就像对牛弹琴一样根本起不到任何作用。英布决战又没有决战的机会，强攻又强攻不下，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

兵法有云：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两军相持了一段时间后，养精蓄锐的刘邦，终于趁城下英布疏于防备时，来了个突然袭击。刘邦连续多日都闭门不敢出战，英布本以为他吓破了胆，哪里料到他会突然来进攻？于是乎，面对铺天盖地而来的楚军，他很快就只有退的份了。退了一阵就到了淮河了。

此时已是初冬的寒霜时节，淮河啊淮河，一个字：冷。形势所逼，英布只得下令将士们进行游泳比赛。于是士兵们都以转体一周半或腾空前后翻的高难度跳水动作跳进了淮河。只是当他们落到冰肌侵骨的河里时，才发现这一趟浑水赶不得。

除了抗寒能力特强的或者是像杨过一样练过“御寒功”的人外，绝大多数士兵都步屈原的后尘去了。可谓：“淮河尸骨臭，内有冻死骨。”

英布举行了游泳比赛后，刘邦自然也不甘落后，他马上举行了砍瓜比赛，把河里的冰冻人一阵胡剁滥砍。等游泳和砍瓜比赛结束后，英布回过头来清点人数时才发现自己数万人马只剩下一千多人了，而且这一千多人还都衣冠不整，伤痕累累。

但此时英布除了拼命地逃命还能做什么呢？而刘邦充分发挥其骨子里的流氓作风，穷追猛打了两天两夜，直到英布身边只剩下百来人了，他突然下令停止追击。刘邦不再去追杀英布，并非手下留情，想放英布一条活路。他早已胸有成竹，已成瓮中之鳖的英布，是逃不出他的手掌心了。

舍身忘义

事实上刘邦只写了一封信给长沙郡郡主吴臣，就一切都搞定了。刘邦为什么单单写了一封信给长沙郡的吴臣，不写给别人呢？其实这是有原因的。英布的妻子乃长沙王吴臣之妹。换句话说，吴臣就是英布的妻兄。以刘邦的聪明才智自然知道走投无路的英布首先会选择去投靠吴臣。吴臣本来当郡主当得好好的，哪里料到自己的妹夫真的造反了，接到刘邦的信后，他吓得两腿直打哆嗦。他面临两大艰难的选择。

1.放下眼下的荣华富贵，支持妹夫（造反），和他一条道走到黑，从此踏上人生的不归路。

2.坚决和反革命反政府的阶级敌人划清界限，来个大义灭亲，以确保自己的地位不动摇。

考虑来考虑去，最终吴臣还是理智战胜了冲动，个人利益战胜了亲情，为了保住自己的“乌纱帽”，他决定：大义灭亲。

于是接下来发生了这样一幕，刘邦写信给吴臣，吴臣居然回信给英布。这其中的原因我们且不去多说，且来看一下英布接到吴臣的信的表情吧！喜，大喜，非常喜，特别之喜，胜过洞房之喜。

吴臣写给他的信的内容很简洁明了，一句话，就是请妹夫去长沙他的地盘去避难。

绝望中的英布似乎看到了一丝光明，他本来就打算投靠妻兄去，现在妻兄居然主动来请他这个败军之将，他能不喜不自胜吗？他认为有了妻兄的帮助，东山再起还是有希望的。

于是，英布马不停蹄地日夜兼程，不消几日就走到了鄱阳的洞庭湖。八百里洞庭湖风景之美那没得说，有诗为证：八月湖水平，涵虚混太清。

气蒸云梦泽，波撼岳阳城。

欲济无舟楫，端居耻圣明。

坐观垂钓者，空有羡鱼情。连日来的奔波，心力交瘁的英布也确实感觉到太累了。于是他在这风光秀美的洞庭湖边找了一家客栈住了下来。到了客栈后，他和他的亲信们开始喝酒了。正所谓，抽刀断水水更流，借酒消愁愁更愁。这些大老爷们儿所有的伤感和怨恨都化在酒中了，不久他们就都醉得像死猪了。

这时，客栈里闪出了一群黑衣蒙面的提刀刺客。他们对着这些醉得东倒西歪的醉客们就是一阵刀光剑影。

末了，为首的一名黑衣蒙面人还发出了阴冷的笑声：“这七里香不错吧！无色无味，混在酒里喝下去，神不知鬼不觉，你们现在的内力已失，成了我的刀中之鬼也在情理之中了，哈哈。”

这些黑衣蒙面刺客其实并非什么杀手或是黑道打劫的团伙，他们是吴臣派来的“半路杀手”。说白了，这一切都是吴臣精心设下的局，一个必杀之局。可怜的英布还没有明白是怎么回事就成了刀下冤魂了。

而此时的刘邦没有追击英布，除了知道英布必死无疑外，更重要的是，他在冲出庸城和英布搞偷袭战时，中了一支冷箭。他边养伤边听英布的消息，不久吴臣就将英布的头颅给献上来了。

一切尽在他的掌握之中，刘邦对这样的结果很满意，马上给吴臣开出了奖赏单：赏黄金一千两。

第十二章 人生如梦

谁是最可爱的人

落叶归根，不管走到哪里，不管你身在何处，生自己养自己的故乡是谁也忘怀不了的。刘邦拔下英布这根眼中钉肉中刺后，凯旋而归，正好要经过他的家乡——沛县。

刘邦想到自己自从参加革命后，已有近十年时间没有去故乡好好看看了（期间虽然去了一次，但因为那是彭城之败后的“胜利大逃亡”，情况十分狼狈，这样的辛酸史不提也罢）。

借着这个大好机会，刘邦决定回到故乡去看看。沛县的官吏自然也不是吃素的，早闻得了风声，于是，十里迎接的壮观场面出现了。

官吏们站在最前面，两边的百姓一字摆开，他们个个屏住了呼吸，睁大了双眼，翘首以待。待刘邦乘坐的辇车出现后，官民都沸腾了，他们齐刷刷地跪在地上，大呼“吾皇万岁，万岁……”

脚下的这块地就是生他养他的故土，这些声音都是来自故乡最亲切最淳朴的声音，而眼前的这些人都是故乡地地道道的最可爱的人。于是这一刻，刘邦感动了，他叫车夫停下车来，然后走进了人群中。人群顿时像沸腾了的开水炸开了锅。刘邦亲切地和大家交谈起来，于是接下来出现了这样一幕，现场就像在搞抢答比赛一样，刘邦每问一个问题，老百姓们都会争先恐后地抢着回答，场面亲切而热烈。

就这样，刘邦一边走一边问，花了好几个小时才走到行宫（官吏们安排的落脚地）。刘邦也许是意犹未尽，也许是不经意间触动了心底深处的情愫，总之他特批一些乡亲代表到行宫参加他的夜宴。

席间，喝着乡村特有的稻花香酒，吃着乡村特有的瓜果蔬菜，刘邦从来没有感到这么放松过，他突然聊发少年狂，叫人取来筑放在面

前，一面击筑，一面吟出了千古绝唱来：

“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一曲吟罢，刘邦一行泪水涌出了他混浊的眼眶。刘邦的情绪感染了在座的父老乡亲，惹得众人亦是热泪盈眶。于是，一场酒宴的酒水 and 泪水马上混合成一体了。正所谓酒中有泪，泪中伴酒，酒泪不分离。

当然，众人跟着刘邦进行临时表演是没有错的，因为他们很快就发现他们的眼泪并没有白流。因为刘邦吟出千古绝唱后，马上就给沛县人民宣布了一项最优惠的政策：免除县中百姓的赋役。如果非要加一个期限，两个字：永远。至于永远到底有多远，就看大汉王朝能坚持多久才灭亡了。

当然，这期间，刘邦还看望了他的第一个女人——武负，以及他当年的“寡妇集团”。

岁月的沧桑写在每个人的脸上，但刘邦并没有忘记她们。他知道当年在没有姑娘愿意嫁给自己的时候，是这些“二手货”收留了自己，让自己的情感有宣泄的地方。

然而此时年老力衰的刘邦已无力再给她们“温存”了，但他在物质上却毫不吝啬，他给予了她们足够下一代下下代都饿不死金钱，也算是给这些寡妇们一个交代了。

美好的时光总是短暂的，正如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几天后，刘邦的沛县之旅也该结束了。刘邦知道自己这一去可能再也回不来了，不免歔歔一番。

而沛县数万名父老乡亲自发组织了一个欢送会。伴随着来自乡亲们最原始最淳朴的声音，刘邦受到与来时相同的待遇：绵延十里的相送。

此情此景，此时此刻，泪水再次打湿了刘邦的双眼。而他挥手的

动作定格成了永恒：别了，我最亲最爱的父老乡亲们；别了，生我养我的这片热土；别了，我的寡妇们；别了，沛县……

再接再厉

搞定英布后，至此早期封的王已差不多都被刘邦给干掉了。随即，刘邦把目光停留在了汉中三杰中的萧何和张良身上。汉中三杰，韩信论行军打仗的本领无人能相比敌，但在“明哲保身”上却和萧何、张良相差太远。

也正是因为这样，他们三人在第一轮PK过后，韩信就不出意外地第一个被淘汰掉了。按照游戏的规则，接下来就是萧何和张良之间的PK了。

萧何在楚汉之争中把后勤部部长当得好好的，为刘邦的最终胜利提供了最坚强、最有力的人力和物力支持。也正是因为这样，刘邦在建国后的分封大会上，把萧何排在第一的位置上。

而张良虽然在楚汉之争中起到的作用也是不可估量的，但毕竟被韩信抢去了不少风头，相对于萧何和韩信的“举重若轻”，他显得有点“举轻若重”了。

因此，在张良和萧何的个人PK中，很多人都会认为萧何的胜算大些。然而，结果却令人大跌眼镜，这一场PK最终的胜利者竟是张良。虽然张良在这场PK赛中根本就没有出招，但他却以武侠中的最高境界：无招胜有招，取得了胜利。

自从刘邦建国后，张良就一直在家里练心法，练气功，练长生不老术，练升天入地之法，练盖世无双之神功。事实证明，他练的武功虽然不是天下最厉害的武功，但却是可以使他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绝招。他的聪明之处就在于他视野广阔，料敌于先，从而占据了PK的制高点。

而萧何等人都是在刘邦的猜疑下才出招，效果自然不可与其相比

了。话虽如此，但招还是要出的。下面我们就来看看这场大PK中，萧何是如何出招的吧！

为了取胜，从来不出手的萧何，一出手就不凡，连出三招，招招逼人，招招封喉，体现出一名出色“政治家”的修养和素质。

第一招：妙计擒韩信。当初陈豨叛乱时，萧何还在帮刘邦修造皇宫，他只是停留在“国事，家事，事事关心”的分儿上，因此行军打仗的事他都可以只“闻”不管。

但随着皇宫的修成，他还来不及享几天休闲的生活，吕后已开始母老虎发威了。在母老虎的威逼下，他不得已之下只好设计擒住了韩信，最终让他的PK对手减少了一个。也正是因为这样，萧何得到了刘邦的嘉奖：增封五千户食邑，特派五百人作为他的侍卫。

赏五千户食邑我们很容易理解，钱财土地谁不希望越多越好？但特派五百人来做侍卫里面就大有文章了。皇帝给我增加警卫那是为了我的安全着想啊！这是皇帝对我的关心啊！一开始，连萧何也这么认为。但他手下一个叫召平的人却对他进行了另一种解释，他说刘邦名义上加派五百人来当你的警卫员，是为了增加你的安全保卫系数，但实际上不是保护你，是疑心你，是监督你啊！召平的话让萧何顿时惊出了一身冷汗。

第二招：倾家荡产支持刘邦平定英布的叛乱。萧何知道刘邦给他加派警卫员是“别有用心”后，便坚决辞让了刘邦的封赐。理由大抵是：现在国家正是用人的时候，怎么能因为我而浪费这么多人力资源。

非但如此，听说刘邦要亲自带兵去平叛英布的叛乱时，他还倾家荡产地献出自己所有的家当充当军饷。这一招真够绝，刘邦对萧何的“识时务”大为满意。然而平定英布后，刘邦把目标又锁定在萧何身上。因为萧何的威望在京城一带太大了，大有盖过他这个真龙天子的态势。而这时的萧何也看出刘邦对自己投来的不善的眼神，于是他马上想方设法地去降低声望。

别人是梦寐以求能得到一个好名望。而萧何却是想尽一切办法去降低自己的声望，由此可见“伴君如伴虎”并非空穴来风。

萧何马上实际行动起来，他开始四处购买房子，而且均是赊账，从来没有付过钱。这种购买方式，按照现在的说法就是强买强卖了，等于是强霸了百姓的土地了。于是个别胆大的就告到刘邦那里去了。

刘邦一听，笑了，这样的事对国家和朝廷没有一点损害，倒是把萧何廉洁奉公的名声给彻底毁了。通过这件事，萧何的声誉受到了一定的影响，刘邦的心里也得到了平衡。前面两招一出手，使得面临信任危机的萧何暂时得已进入“安全席”。

第三招：建议长期荒废不用的皇家林苑借给百姓。也许是前面两招出得太漂亮太完美了，萧何的第三招马上又出手了，他的招式一招快过一招，令人叹为观止。把皇家林苑借用给百姓，让本来就缺田少地的农民能有田可种，有饭可吃，有衣可穿。

这封奏书上报后，他本来认为通过这件事会使刘邦觉得自己对朝廷很忠心，但他万万没有想到，这一次他的善举善过了头。刘邦看完奏书，脸阴得就像是要下大雨了，二话没说就叫人把萧何给绑了。

萧何那是何等人物，大臣们见他被抓了，向刘邦去求情的人自然很多了。其中“最高人民法院”中的“院长”王恬王卫尉和萧何的关系最铁，他也向刘邦求情了。他到了刘邦那里，也不顾什么君臣礼节了，直接就问刘邦为什么要抓萧何。

刘邦给萧何定的罪是：萧何接受商人的贿赂，替他们向朕要上林苑，讨好百姓，诽谤他人。王恬马上对刘邦的话进行了反驳，他提出了两个“凡是”：凡是对百姓有利的事都应该做，凡是对国家有利的事都应该做。这正是一个宰相的正直之处啊！陛下怎可疑心相国受了商人的贿赂呢？接下来他又像其他能言会道的说客一样，说出萧何当年在楚汉之争中如何如何有功。眼看他话匣子一打开就没完没了，刘邦没辙了，最后只得说了这样一句话：我放他还不成吗？

就这样，萧何“二进宫”后，暂时又渡过了一个难关。

造反没商量

想必大家对和刘邦同年同月同日生那个卢绾还记忆犹新，这个从小和刘邦称兄道弟的铁哥们，刘邦待他并不薄，封了他做燕王。

随着朝中原封大王的一个个被诛杀，这个时候非刘氏宗族的异姓王已经是稀有动物了，只剩下燕王卢绾和长沙王吴臣在每天重复念着这样一句话：多乎哉，不多也！多乎哉，不多也！

而陈豨被逼造反逃到匈奴后，刘邦并没有放过他。他派出的“夺命杀手”是周勃。周勃果然不愧是刘邦最得力的部将之一，他利用“和亲蜜月”和还处于摇摆中的匈奴人“中立”，然后，集中火力很快就消灭了陈豨这个反革命团伙。

但在这个看似简单的过程中还生出一些是非来，“说服”和“沟通”匈奴的外交政策是燕王卢绾去办的。卢绾当时派出的使者是张胜，这个张胜的使命是以三寸不烂之舌说服“大汉女婿”冒顿收起了支援陈豨之心。

但外交官张胜之行并不是一帆风顺的，因为他在说服匈奴人的同时，还将面临匈奴外交官对他的“反说服”政策。说白了，张胜当时面临的情况是，说服与反说服。当时匈奴的外交官其实也是汉人，他的名字叫臧衍。他的父亲大家相比都比较熟悉，叫臧荼。臧荼被刘邦除掉后，他儿子臧衍逃到了匈奴。这个时候臧衍就对同样是黄皮肤黑眼睛的张胜进行了攻心政策。他说的话就是引用韩信的那句经典的警世名言：“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

其实面对张胜这样聪明的人，根本就不需要再解释什么了。因为此时臧衍的这句话的含义已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一旦陈豨真的被消灭了，刘邦的下一目标就轮到你燕王燕国了。一语惊醒梦中人，臧衍的话不无道理啊！那刘邦是啥人物，行军打仗的本事没有，猜忌、多疑、心狠手辣却是他的特长。

权衡利弊后，张胜的心开始动摇了。于是接下来发生了这样一幕，说服官张胜本来是来说服匈奴人不帮陈豨，让他自生自灭，但到了冒顿面前说的话却是完全相反，居然强烈要求匈奴人出兵去救陈豨。

在张胜的煽风点火下，原本决定“中立”的匈奴人再也坐不住了，他们马上发兵去支持陈豨。幸好素来以雷厉风行著称的周勃早已趁张胜和匈奴人周旋期间，就快刀斩乱麻，把陈豨给解决了，并不给匈奴人有交锋的机会就班师回朝了。按理说这件事应该画上一个小小的句号了，但周勃回到朝廷后，马上递给刘邦一个奏折：燕王有造反的迹象啊！

当时的卢绾被蒙在鼓里，等张胜回来知道情况后，心中暗叫“苦也”！而张胜却转念了韩信那几句话。

卢绾也不是傻子，刘邦屠杀功臣的事他也是极为关注。虽然他仗着“同年同月同日生”这个护身符暂时得以安全。但“山雨欲来风满楼”，面对腥风血雨阵阵扑面而来，这时的卢绾也头脑开窍起来，他最终决定听从臧衍和张胜的建议，和匈奴联盟。

匈奴方面正求之不得呢！燕国和匈奴相毗邻，平时的压力本来就大，匈奴人一旦侵犯中原就肯定要与他来个亲密接触，与其到那时再亲密接触，倒不如现在就来个亲密接触更实际更划算些。但他这种和匈奴人若即若离的关系并没有维持多久，因为刘邦很快就来了个“大捉奸”。

刘邦因平叛英布时受的箭伤并不轻，回来后时常复发的缘故，他没有亲自来办这些事，而是要了两个小动作。

1.派出了手下两个亲信审食其和赵尧去燕地搞调查（至于调查什么，想必大家都清楚）。

2.下诏书召卢绾入京（这个是刘邦的惯用伎俩）。

这便是病中的刘邦的“双管齐下”。这个审食其和当年刘邦手下最

优秀的外交官酈食其的字是一模一样，只是姓氏不同而已。但两人却各有千秋，酈食其口若悬河，一张嘴巴能说会道，有“铁嘴”之称。而审食其却长相英俊，一双眼睛含情脉脉，绰号少妇杀手。至于为什么会有这个绰号，后面的章节会讲述到的，因为大汉第一皇后吕后也跟他有一腿。

审食其此时虽然还没有达到大红大紫的地步，但已跟吕后对上了眼，但因为刘邦尚且健在，他们还只是停留在“暗送秋波”的分上，并没有其他的越轨行为。也正是因为这样，审食其说话的分量可想而知了。

接到诏书后，卢绾就犯难了，韩信当年被擒那一幕又出现在眼前。去还是不去，让他左右为难。最终他的心腹手下都力劝他千万别去自投罗网。于是怕极了的卢绾最终还是决定拒绝入京。他甚至还产生了和当初英布一样的想法，等有机会再向刘邦去解释。然而，稍有头脑的人就会知道，他这个解释的机会是不可能得到的。

审食其去调查也只是走了一下过场，然后抓住卢绾不肯去京城问题上大做文章，直接上奏：卢绾不肯来京城，其造反之心已昭然若揭。

刘邦听了后，大怒，什么“同年同月同日生”，什么兄弟情义都统统见鬼去吧！敢跟我作对，我不会给你好果子吃的。于是他还是使用先前平定其他诸侯王的相关经验，来了个先斩后奏，立皇子刘建为燕王，然后再派出他的连襟樊哙带兵去平定卢绾。

然而这次事情的发展并不是一帆风顺，樊哙走到半途时，他自己也将面临人生中的一场大浩劫。

原来，樊哙带兵出发后，刘邦手下一个亲信侍卫，因为当年一点个人私怨而忌恨樊哙，又见病重期间的刘邦对戚姬很是怜爱，对吕后大为反感，甚至一见到吕后和太子就会发起无名的火来，深恶痛绝的态度很明显。于是这个侍卫就乘机进谗言，说吕后和樊哙因为“血缘”关系，他们“勾搭”在一起，准备等陛下您死了之后，谋权夺位，让

刘氏天下变成吕氏天下。

此时已病入膏肓的刘邦听了大吃一惊，他心里叹道：看来这年头除了自己，真的没有一个人可以相信了。于是，他马上把陈平和周勃两大心腹叫来。让他们两个马上去把樊哙的人头提来见他。当时刘邦吩咐的还有板有眼，陈平负责捉拿樊哙，周勃去负责平定卢绾之乱。

陈平和周勃哪里料到刘邦突然要杀他的连襟，这一惊非同小可。但刘邦此时已是“难得糊涂”了，知道再劝也没有用。于是他两人合议了一下。决定把刘邦的“砍人头”先变成“抓住人”再说，至于其他的只能走一步算一步了。

而事实也正是因为他们两个私自变通，才最终保住了樊哙的性命。因为刘邦不久就撒手西归了。

第十三章 殒星

第二次废立太子

第一次废立太子，刘邦面对大臣们“众志成城”的反对，最终不得不放下皇帝“至高无上”的架子，坚持最民主的“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在周昌的笑语中顺水推舟地宣告废立太子一事暂时告一段落。

但此时因为箭伤复发而感到来日不多的刘邦，看着整天梨花带雨的戚姬戚美人衣不解带地守在自己身边，他的心里也不好受。他知道凭着吕后的心狠手辣，一旦他撒手而去，吕后仗着皇后和新皇帝他妈的双重身份，戚姬便会如同一只蚂蚁一样任她蹂躏。

迫不得已之下，他决定再次更换太子，以确保他最爱的女人——戚姬在他死后不受一点点伤。于是，顺应形势的需要，第二次罢免太子大会马上举行了。

会议主持：刘邦（带病主持，敬业精神堪称典范）。

参会人员：朝中重臣（大抵是封王封侯的重量级人物）。

特邀嘉宾：张良（难得他这次还愿意出山）。

严禁参会人员：吕后。

会议一开始，刘邦也不拐弯抹角，直接就把会议的中心议程摆在大家面前：废立太子。

刘邦是这样阐述他废立太子的理由的：太子刘盈生性柔弱，哪里有一国之君的阳刚之气？朕决定把太子改换成如意，各位意下如何？

众人一起发言：陛下万万不可废掉太子。随后大臣们的发言跟第一次废立太子的发言别无二致：什么废长立幼乃是取乱之道，什么刘

盈心慈仁厚将来是个明君，什么大秦王朝就是前车之鉴。总之，他们的态度很明确：坚决反对废立太子。

对于群臣的一致反对，刘邦在会前就有了充分的估计，所以与会时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把张良请来了，他想利用张良在朝中的威信来助他一臂之力。然而，令他始料不及的是，当刘邦向张良投去询问的眼神时，张良居然也反对废立太子一事。这差点没气得刘邦吐血来。

即使是这样，刘邦还是不想让他的女人失望，他一口咬定青山不放松，坚决要废掉太子。众臣们眼看他们的建议刘邦竟熟视无睹，他们自然也不会轻易妥协了。

读者朋友看到这里，定然会以为将会演变成一场新版的“刘邦舌战群儒”的故事来。但此时一个人的出现，让这一幕推迟到几百年后的三国时期才上演。这个人就是太子太傅叔孙通。

叔孙通虽然满腹经纶，但和周昌一样，也不善言辞，因此，会议开始后，他没有说一句话。但此时眼看刘邦来软的不吃，干脆就来硬的了。他刷地拔出剑，顿时剑光闪闪，寒气逼人。

就在群臣们吃惊的时候，叔孙通并没有把刀架到刘邦脖子上，而是不急不慢地架在了自己的脖子上：“如果陛下非要改立太子，臣与其看到我大好江山不久就动乱而败亡，不如臣这就先去一步吧！”

废立太子一事，眼看就要闹出人命案来了。刘邦没辙了，他深深地体会到了“孤掌难鸣”这句话的深切含义，于是他最终只好妥协了：罢了，罢了，废立太子的事就此作罢。

刘邦第二次废立太子的事就这样草草收场了，结果是刘邦和戚姬再度失败。而这也是戚姬最后一次反击吕后的机会。从这以后，戚姬只能希望刘邦能长生不老，永远也不要死去，否则……戚姬根本就不敢往下再想。

善解人意的刘邦自然察觉到了戚姬的忧郁，于是在一天，他看着

一直陪在自己身边而眼睛却哭肿得像水蜜桃似的戚姬，他有感而发，吟出了千古佳句来：鸿鹄高飞，一举千里。

羽翮已就，横绝四海。

横绝四海，当可奈何？

虽有赠缴，尚安所施？当年项羽被困垓下，吟出了“力拔山兮气盖世，时不利兮骓不逝。骓不逝兮可奈何？虞兮虞兮奈若何？”他的爱妾虞姬听后，跟他对了一首：“汉军已略地，四方楚歌声；大王意气尽，贱妾何聊生。”言毕，虞姬来了个一剑穿喉。可以说虞姬的选择是非常明智的，证明她忠贞勇敢的同时，也使他避免了随着项羽失败后，落入敌手可能会出现惨剧。

而此时已明明知道“前途凶险”的戚姬并没有像虞姬一样，在刘邦面前来个殉情，成就一个烈女的形象。也正是因为这样，才有后来戚姬被吕后折腾得不成人样子的“人彘”事件，让她受尽了活罪才明明白白地死去。这是后话，这里暂不多提。

绝招

刘邦知道自己来日不多了，然而，此时他对吕后以及吕氏家族的强大感到了很大的压力。他此时担心的不仅仅是他最心爱的女人的问题了，还担心一个问题就是：他死后，他辛辛苦苦打下来的江山能不能保得住。吕后自从诛杀韩信、诱杀彭越后，刘邦对这个多年来的结发妻子终于有了清醒的认识。

心狠手辣，这是刘邦对吕后的最终评价。他已敏锐地感觉到，他死后吕后将是对大汉江山威胁最大的人。太子刘盈不但懦弱，而且尚在年少。他继位后，吕后独揽大权局面也是必然的。也正是这样，病危中的刘邦对吕后极为反感，甚至一见到吕后他就会怒气冲天。

当然，吕后虽然在某些方面心狠手辣，但也并非一点情义也没有，为了医好刘邦的病，她花重金请来了南山的一个神医。

看过《三国演义》的人都知道，曹操晚年中风时，神医华佗曾专门来医治他，并且大胆提出了“劈开头颅”来治病的超级想法。应该说这样的想法还是很有创造力和想象力的，但问题是当时是处于封建社会的时期，这种“赤裸裸”大胆的方式是无法让人接受的。因此这样的后果是导致曹操误认为神医华佗想谋杀他。曹操那是啥人物，想谋杀他，你自己先拿命来吧！曹操一声令下，一代神医就升天成神去了。

而这个南山的华太仙，单听他说话的口气，只怕医术比华佗还要高，他见了刘邦，是这样说的：“只要陛下还没有咽气，我就可以治好你的病。”

如果这个华太仙真能把已病入膏肓的刘邦治好，那么，中国古代最牛的神医帽子就该从华佗头上取下来，戴在他头上。可惜的是刘邦并没有给这个华太仙表现的机会。刘邦拒绝接受华太仙的治疗，也许是他人生的最后关头不想再欠吕后的人情吧！

刘邦非但不想接受吕后的人情，而且还在病榻中想出了两个“治服吕后”的绝招。他甚至有些自负地认为，这两招能够确保大汉江山在自己的儿孙手上世代传接下去。

第一招：饮血酒。

前面我们已经说过了，刘邦行军打仗的本事不怎么样，但他最大的优势就是会拉拢人。而他拉拢人心的最常见办法就是拜把子。

不管什么人，不管什么时候什么地方，也不管白天还是夜晚，只要他认为这个人有利用的价值或者说有挖掘的潜力。他就会主动和人拜把子，结为异姓兄弟，以后就是靠着这层“兄弟”情义闯天下。

当初项羽就是这样上了刘邦的贼船的，他和刘邦那一拜，便把天下这大好江山拜给了别人。而在这个关键时候，刘邦只得又使自己的绝招，只是稍稍改了一下，把“拜把子”改成了“饮血酒”。

他把朝中重臣召进宫来，然后叫人杀了一匹大白马，再把马血混合成血酒摆在众人面前。刘邦端起了杯，郑重宣誓：“从今而后，非刘

氏而王，非有功而侯者，天下共击之！”

说着也不管大臣们反应如何，答不答应，总之他发挥先下手为强的流氓作风，一口喝干了杯中的血酒再说。

这一幕有点像当年他逼着项羽和他结拜一样，他比项羽大十多岁，产生结拜的想法后，二话不说，扑通一声，先跪下去再说，这使得项羽最终也不得不弯下他宝贵的膝盖。

刘邦先饮了血酒后，群臣们只得跟着宣誓道：“从今而后，非刘氏而王，非有功而侯者，天下共击之！”说完也都饮下了血酒。看到这里，一脸病态的刘邦脸上终于有了一丝笑意，大伙喝了这杯血酒就意味着要为这个誓言而为刘家朝廷尽忠职守一辈子。

第二招：重用两个人。

陈平在楚汉之争中最后时刻起的作用是巨大的，可以说他是刘邦能最终打败项羽的不可或缺的人物。而且在大汉皇朝成立后，他随刘邦亲征讨伐匈奴，刘邦被围白登山时，他的妙手帮刘邦解了围。因此，在刘邦心目中，他的地位是很高的。

关键时刻刘邦自然不会忘了这个忠心耿耿的人，刘邦此时派陈平和他手下最为得力的武将灌婴共同驻守在军事要地——荥阳。

荥阳是通往关中的咽喉，也是兵家必争之地。换句话说，一旦天下有变，首先就要过荥阳这一关。

后来的事实也证明，刘邦这一招是绝招，在吕氏掌握天下大权，席卷天下时，他们虽然曾风光一时，但正是因为刘邦早就留有这一招，陈平和灌婴守在荥阳，吕后才不敢把大汉王朝的“刘氏”大旗改成“吕氏”大旗。

王者归去

做完这两件事后，刘邦本来已累得够呛了，但还得回答一次吕后

的问话。

刘邦在位时任萧何为相，这是尽人皆知的。那么萧何之后谁人可以为相呢？吕后也有这样的问题：“陛下百年后，萧丞相也百年后，谁人可为相？”

“非曹参莫属。”刘邦答道。

“曹参之后，谁人可为相？”吕后接着问。

“王陵吧！”刘邦说着叹了一口气道，“不过，王陵有点直得过了头，不能单独用他，须用陈平来辅助他。只是陈平智识有余，厚重不足，须兼用周勃。”

“那王陵之后呢？”吕后接着问。

刘邦没有再回答了。

此时天际突然坠落一颗耀眼的流星。

公元前195年4月10日，刘邦与世长辞，享年六十一岁。后来唐代大诗人司马贞在《史记索隐》中将刘邦的一生归纳为：高祖初起，始自徒中。言从泗上，即号沛公。

啸命豪杰，奋发材雄。彤云郁砀，素灵告丰。

龙变星聚，蛇分径空。项氏主命，负约弃功。

王我巴蜀，实愤于衷。三秦既北，五兵遂东。

汜水即位，咸阳筑宫。威加四海，还歌大风。

第十四章 悲情

强大无比的讣告

刘邦死后，与他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卢绾此时虽然已成“叛臣”，正在逃亡匈奴的途中，但他听到这个噩耗后，一个大老爷们儿竟然放声高哭起来。当卢绾蓄存了几十年的泪水一次性消耗完毕后，果然起到了很好的感化作用，已奉刘邦遗命来砍他人头的樊哙居然半路就停止了追击。

当然，樊哙之所以没有追上来，倒不真是因为卢绾的眼泪感化了他，而是因为他不能再追击卢绾了——樊哙自己也变成了通缉犯。

他成为通缉犯的原因很简单，有人把“莫须有”的罪名挂在樊哙身上，已病得神志不清的刘邦下了最后一道圣旨，叫陈平去砍了他这个连襟的头颅来见他。

陈平当时虽然知道皇帝可能是冤枉了樊哙，但君命难违啊！他只能带人把樊哙在半路上劫住了。然而，刘邦没有能看到他连襟血淋淋的人头，因为时间不等人啊！他挥一挥衣袖就这样走了，却抛给陈平一道很大的难题。面对这个已被擒在手中的樊哙，面对刘邦的这个连襟，面对吕后的亲妹夫，该如何处置呢？

足智多谋的陈平

话说刘邦说走就走，连半点讨价还价的余地都不留，只留下陈平望着满脸横肌的樊哙直发呆。当然他此时的眼神中并非少女般的含情脉脉，而是笼罩着浓浓的忧愁。对于他来说，刘邦这个顶梁柱突然倒下后，他该不该再按刘邦的圣意办事，取樊哙的人头回京城呢？

当然，陈平不是傻子，刘邦还没死时，他就打定主意只抓住樊

啥，而不是就地砍了他的头以绝了刘邦的“后悔之路”。思来想去，陈平最终作出决定：火速回京。

原因很简单，刘邦死后，大权一定会落在吕后的手上，而吕后的心狠手辣他又不是不知道，如果不及时回京把这事的来龙去脉向吕后说个清清楚楚、明明白白，那么紧跟着刘邦去赴黄泉之路的就是他陈平了。

于是乎，接下来出现了这样的一幕，囚犯樊哙非但不像一个囚犯一样关在木枷里，享受非人的折磨，反而是坐在宽大的马车里，一路吃香的喝辣的，要风得风要雨得雨，完全像在旅游观光一样。

这样的囚犯谁都想当啊！面对陈平的“格外恩典”，当时樊哙还不知道刘邦已死的消息，所以对陈平的通融很是感激。可以说，陈平通过一路的小恩小惠已顺利求得了樊哙的“谅解”了（樊哙那是啥人物，他虽是奉命捉拿，但谁也得罪不起啊）。

那么接下来就该面对吕后这一关了（这才是最最重要的一关）。

当然，想见吕后还没那么容易，因为还没到京城长安，此时他已接到新诏书了，内容很简单：命他和灌婴去守荥阳。

其实这是刘邦临死前对吕后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后，防止吕后颠覆刘氏江山的绝招。事实上也证明刘邦就是刘邦，这一招究竟有多绝，大家看到后面就会知道的。于是陈平在去守荥阳还是去京城问题上又面临左右为难的选择。

关键时候陈平展现出非凡的魄力，他没有犹豫多久，他马上决定“违令”，先回京城去摆平樊哙这件事再说。他明白，他虽然是奉刘邦之命去抓樊哙的，但刘邦去世后，吕后掌权已是板上钉钉的事了，现在如果不及时回京到吕后那里消除“误会”，那吕后一旦生气，后果是很严重的。而守荥阳，现在有灌婴在那里，已无什么大碍了。所以他作出了抗旨入京的决定。

按理说，到了京城，吕后已是近在咫尺，陈平应该马上直奔吕后

的后宫去“解释”该“解释”的才对。但陈平却没有这么做，以他的聪明才智，他知道如果直接去找吕后解释，事情只会越描越黑。本来是无辜的他，最后变成“罪魁祸首”也是极有可能的事。那他进京后，该做什么呢？

卢绾用积蓄了几十年的泪水来了个一次性大决堤，结果顺利地阻止了樊哙的追击，也许陈平从这里得到了启发，他也来了个“男人哭吧哭吧不是罪”。但是，陈平选择哭的地点大有讲究，那就是刘邦的灵柩前（请注意这个地点至关重要）。

地点选好后，接下来陈平就要充分发挥他哭的天赋了，他左也是哭，右也是哭，上也是哭，下也是哭，泪水就像断线的珠子，总是掉个不停（天生当演员的料啊）。

当然，如果只是哭，那动作太单一了，还不足以产生强大的效果，于是陈平在哭的同时手脚也不闲着，在阵阵哀乐声中，他一会儿跳慢三，一会儿跳快四，一会儿又表演“磕头功”……陈平这些随意发挥的招式虽然显得很不成“体统”，但效果却是显而易见的。

而躲在暗处的吕后却犯难了，她心里那个急啊，如果不是身份不允许，她真想从帷屏后的厢房里出来劝阻陈平。好不容易熬到天快黑时，陈平终于离开了。也许是吕后怕他第二天还会来“哭刘邦”，一大早就传见了。本来陈平是急着自己亲自去找吕后，而现在经过这一哭，居然使得吕后来找他了。这正是他想要的结果。

两人见了面，陈平是这样说的：先皇死了，此正值不安之际，臣恳请皇后，让臣来守卫内宫，保卫皇后的安全工作。陈平之所以违背刘邦的意愿，不去和灌婴去守荥阳，而申请留在宫中，这是权宜之计，原因有二：

1.感动吕后。事实上吕后也的确很感动了。对她来说，从昨天看陈平的大哭，到今天的贴心话，心里很快就得出这样一个结论：这是一个大忠臣啊！都说女人经不起温柔的灌溉，果不其然，吕后马上对陈平充满了信任。

2.防止吕嫪向吕后进谗言。这个同样也是重中之重。前面已经提到，吕嫪的丈夫樊噲是被陈平抓起来的，对于一个小心眼的女人来说，她自然会对陈平记恨在心。她一恨陈平，自然就会到吕后那里去告状了。如果陈平不能先在吕嫪还未出招时就摆平吕后，到时候只怕要吃不了兜着走了。

面对陈平的请求，吕后显得很大度，表示可以考虑考虑。“考虑”虽然是个中性词，但对陈平来说，无疑像是吃了一颗定心丸般踏实了许多。

料敌于先

陈平果然料事如神，第二天吕嫪就到吕后那里去告状了。她使用的也是女人通用的撒手锏——眼泪。

理由：陈平在皇帝面前诬陷樊噲，才使樊噲锒铛入狱。

罪名：诬陷。

结论：坚决不能放过他。

面对吕嫪的告状，吕后先是给她吃了一颗定心丸。她以“代国家主席”的身份下令赦免了樊噲，并且让他官复原职。待吕嫪心里悬着的一块石头落地后，她才对陈平的问题作出如下回复：陈平是个好同志，我不能动他。

理由：一个大男人能当着众人的面一次性哭个够，这着实需要勇气和实力。

结论：这个人是个大忠臣。

吕后的裁决让吕嫪一边欢喜一边忧，喜那是不用说了，樊噲的冤情总算得到了伸张，而忧的是姐姐居然偏袒陈平，和他一个鼻子出气。吕嫪天生就是犟脾气，她还是对陈平耿耿于怀，还想对姐姐进行“攻心”。但吕后根本就没再给她机会，下了两道裁决书后，就不再

答理了，只剩下吕嫪站在那里怔怔发呆。就这样，陈平凭着自己的巧计，使他避免了人生中的一大劫难。而随后他也在大汉王朝发挥了巨大作用。

刘盈的登基

公元前195年3月17日，刘邦同志安葬在长陵。葬礼过程中，哀声、哭声、叫喊声，响成一片，场面极为壮观。这里还想说一个小插曲，在刘邦下葬的一瞬间，原本晴空万里的天空突然阴风突起，随后在乌云笼罩下，倾盆大雨瞬间就落下来了。据说，当时曾有识天相的老人说了这样一番话：“这雨不是一般的，名叫‘发后雨’。”

有人就会问了，什么叫“发后雨”啊？其实也很简单，就是指先帝（刘邦）之后又要发达了，又要出大贤帝了。

后来历史的进程果然验证了老人的话，刘邦的软弱儿子刘盈在吕后的指使下，不但坐稳了刘氏江山，而且到第五代刘彻（汉武帝）时，大汉王朝迎来了一个太平盛世。这些都是后话，这里且提一下。

就在刘邦下葬三天后，也就在公元前195年3月20日这一天，太子刘盈登基做皇帝了，后人称为惠帝。

当这个只有十七岁的年轻人坐在那龙椅上，朝中文武百官齐刷刷地跪在大殿里时，此时最高兴最激动的不是刘盈本人，而是大殿帷屏后“垂帘听政”的吕后。是啊！没有哪一天有今天这么令她心里感到踏实，她的儿子登上了权力的最高殿堂，也就意味着她在和戚姬的这场后宫争夺战中，最终笑到了最后。

没有人知道，为了这一天，她付出了多少努力，在丈夫胳膊肘往外拐（站在戚姬一边），在太子地位岌岌可危、形势十分严峻时……她主动出击，通过不懈努力，终于打了一个漂亮的翻身仗。刘邦二废太子都没有成功，这其中吕后鞍前马后又做了多少努力呢？是啊！一切的一切都没有白费，是啊！一切的一切如今都换来了丰硕的果实。

而就在这一天，吕后还特意召来了陈平，把他升为郎中令，令他辅助皇帝。陈平终于舒了一口气，他的努力也同样没有白费，他终于在“眼泪表演”中赢得了吕后的赞同。当然，此时的他没有意识到，被封为郎中令后还将面临一次考验。

那吕嫪听说吕后任命陈平为郎中令后，心中极为不满，她上次没有“击倒”陈平就感到很委屈了，此时就陈平的问题，又一次来后宫和吕后进行了一次“面对面”。

“太后，那陈平当初指使先帝抓我丈夫，他本人为了邀功更是不辞辛苦地亲自动手去抓。现在先帝去了，他又百般讨好你，这样的势利小人不能重用啊？”吕嫪一开始就直奔主题，显得来势汹汹。

吕后倒是显得不慌不忙，胸有成竹。她没有直接回答吕嫪的话，而是淡淡地反问了这样一句话：“妹妹倒说说看，樊哙的头最终被砍掉了没有？”

就这一句话，吕嫪顿时无言以对，是啊！刘邦当初叫陈平出发时，给他下达的指标是“提樊哙的人头来见我”。可最后陈平却是用豪华马车把他平安送到长安来的。

“人家救了你老公，你非但没有感恩，还要以怨报德吗？”吕后的第二问发出后，吕嫪再次无言以对，只有败走的份了。

而此时，樊哙也对陈平一路的关照很是感激。吕嫪在一个巴掌拍不响的情况下，最后只得暂时放弃对陈平的攻击。而吕后两个反问搞定吕嫪后，并没有高兴起来，相反，她显得忧心忡忡。通过今天的“继位大典”，她发现刘盈柔弱得像一个姑娘，根本就不适合做一个主宰全国大权的一国之君。

她为刘盈能不能驾驭得了朝中重臣开始忧心起来。想来想去，想来思去，吕后最终想出了一个绝妙的办法，那就是把朝中重臣都一一给铲除，没有人能对我儿子产生威胁了，这天下就太平了。

当然，吕后这个想法的产生并非空穴来风，还涉及一个人，一个

对吕后来说很重要的人，这个人就是她的私人秘书加情人——审食其。

第十五章 后宫那些事儿

饮食男女

刘邦死后，审食其正式浮出水面。审食其和吕后千丝万缕的关系，还是先从一段故事开始说起吧！

当初刘邦在沛县参加革命时，他考虑到父母年纪大了，而自己的老婆吕雉带着两个孩子也很不容易，于是请了同村一个青年人來他家打长工。这个青年就是审食其。审食其父母早亡，当时无依无靠，到了刘家后，勤勤恳恳，很得吕后的欢心。渐渐地，这个小她七八岁的小伙子走进了她的内心。

当然，当时的吕后和审食其只存在一种朦胧的感情，并没有跨越雷区，做出有碍道德的事来。后来，随着刘邦和项羽的楚汉之争，机警的吕后意识到，身在项羽地盘上，如果她继续待在这个小山村里，结果只有一个：抛头颅、洒热血。于是，她决定举家逃亡（回到刘邦身边）。

逃的时候，她还把审食其打工的钱来了个一次性大结账。令吕后意想不到的，审食其并没有接他应得的工钱。

“莫非你嫌我付的工资少？”吕后这般问。

“不。”审食其摇了摇头，坚定地道：“我什么都不要，我只要跟着你们，尽自己的一份微薄之力来照顾你们就心满意足了。”

他的话打动了吕后，吕后感动的泪水当时就流了一脸。一路上，审食其像《西游记》中的沙僧一样，光荣地成了一个“挑山工”，行李的重担都落在他的身上了。后来，在乱军中，吕后及刘太公和孩子走散了，但审食其并没有走散，他紧跟着吕后和刘太公昂首走进了项羽的大营。

在项羽的营中，因为他的身份和地位卑微，项羽对他很不重视。有的时候就把他丢在营中，既没有上枷锁也没有关黑屋，他的意思已经很明确了：像你这样没有升值空间和利用价值的人哪儿凉快就上哪儿去吧！要我长年累月地供养着，我还舍不得那些金灿灿的粮食呢！但审食其却很不识趣，他就是不走。气得项羽这样感慨道：“无奈的见得多了，没见过这样无奈的。”

俗话说，患难见真情。从此，吕后对他又多了一份感激。再后来，终于守得云开见月明，在“楚汉和约”中，他们三人成了最大的受益者，被项羽无条件释放，他们终于拥有了一片属于自己的自由的天空。

刘邦统一天下进行分封时，刘邦并没有对审食其进行封赏。吕后不干了，亲自去为审食其鸣不平。她的话归纳起来为两点：

1.没有小家哪有大家？没有审食其当初的帮助和照顾，你父亲、老婆、孩子只怕都见不着你了。

2.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审食其虽然没有上过战场，但同样功不可没啊！

刘邦听后，觉得吕后的话很有道理。于是把他封为辟阳侯。直到这之前，吕后和审食其之间还是清白的，但当审食其当了辟阳侯后，形势就开始转变了。原因很简单，那刘邦已五六十岁的人了，精力和体力本来就下降了，而且后宫佳丽何止三千。刘邦对这些美女们都关照不过来，哪里还会有兴趣临幸已是人老珠黄的吕后呢？

于是吕后夜夜独守空房。这时审食其也早已在吕后的安排下结婚生子。但审食其成亲后，并没有忘了吕后，相反他很感激吕后对他的关照，他知道没有吕后就没有他今天的一切。于是，就在吕后孤独寂寞时，审食其常常去后宫陪她唠唠嗑，聊聊天，为她排忧解难。

他的到来虽然让吕后心情好了那么一丁点，但问题是，吕后那时正值三八年华，在锦衣玉食下，人都是有七情六欲的。偏生刘邦就是

不能满足她。这让她常常苦恼不已。

那是一个中秋月圆之夜，正值吕后的生日。吕后抓住这个机会，邀请刘邦中秋之夜来陪她过生日。刘邦被逼无奈之下，只得“爽快”地答应了。

中秋这一夜，把自己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吕后很早就摆好了点心、月饼，专等刘邦的光临。然而从傍晚一直等到深夜，圆月也快落柳梢头时，刘邦也没有来。差人一打听，原来是她的“情敌”戚姬抢先一步把刘邦夺走了。精心准备的一切，精心打造的一切，精心憧憬的一切，就这样泡汤了。

伤心、绝望、孤独、无助、失落、凄凉……吕后心中一时间涌起千万种感受，她的泪水像决堤的河水流了出来。就在这时，出现了一个人，这个人默默地站在吕后身后，良久，温柔地说了这么一句话：“如果你真想哭，就靠在我的肩膀上哭吧！”

吕后听到这个既熟悉又亲切的声音后惊喜交加，回过头来，她果然看到了审食其这张在她梦中出现过千万次的脸。她这时就像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突然扑进了审食其的怀中，放声大哭起来。审食其双手抚摸着吕后的后背，没有言语，任吕后的泪水打湿了他的衣衫。

“你是不是想看着我哭死啊！你就不知道安慰人吗？”哭累了的吕后急了，突然来了这么一句。

“只有把伤心的泪水流尽了，将来才能流出幸福的泪水。”审食其幽幽地道。

“我只想知道，如果我的眼睛哭瞎了，你会怎么办？”吕后问道。

“那我愿意白天做你的太阳，晚上做你的月亮，让你的生命永远充满光明。”审食其说着，接着来了一声感叹，“今晚的月亮真圆啊！”

“嗯，今晚的月亮是好圆啊！只是可惜已快要月落柳梢头了。”吕后叹道。

“那我就放心了。”审食其道。

“.....”

“你还能看到月亮，说明你的眼睛还并没有哭瞎啊！”审食其笑道。

“你真坏！”吕后倚在审食其怀中，身子早已软得像一摊泥，而这时审食其也不再犹豫，他的手已由抚变摸，由摸变抱，当能感觉到彼此心跳时，两张嘴终于对在了一起.....

阴谋

自从中秋月圆夜吕后和审食其突破道德的防线后，从此两人一发不可收拾，极尽缠绵之事。俗话说，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吕后偷情的事她的贴身宫女们自然知晓了，但她们慑于吕后的淫威，都不敢声张半句。还有刘邦又很少来后宫，因此，被戴绿帽子的事，直到他死也没有发现。

刘盈继承皇位后，吕后再也不用害怕偷情的事被人发现了，但她还是高兴不起来，原因很简单，他的儿子太心慈手软了，这样的人当一个“活雷锋”还行，但是要当一个皇帝就不适合了。

只是当时由不得适合不适合，换句话说，既然你刘盈接了这个烂摊子（事实上这个摊子还是比较好的），这个皇帝不管好不好做，你都必须得做下去。于是，吕后就在想如何才能使儿子的皇位更加稳固，他的情人审食其自然也少不得出谋划策了。

审食其当时提出的是“三光政策”：即杀光所有朝中元老级重臣，让天下从此太平；杀光所有知道他们偷情的人，防民之口甚于防川；杀光一切阶级敌人，把一切不良因素消灭于萌芽当中。

应该说审食其的“三光政策”很是符合吕后的胃口。吕后当即表态，一个字：喏（同意）。

随后吕后把诛杀朝中众功臣的事交给了弟弟吕释之。随后，吕释之经常出入宫中，商议一些不可告人的事。也就在吕后、审食其、吕释之等人准备的同时，一个小小的插曲让他们精心策划的阴谋付之东流。

这里得提一个人：酈寄。这酈寄也许大家会很陌生，但如果我告诉你他的父亲叫酈商，也许你就会有那么一点印象。当然，此时还没弄明白酈商是谁也没关系，如果我继续告诉你这酈商就是刘邦当年手下第一外交官酈食其的弟弟时，你肯定会大有豁然开朗之感吧！

好了，了解关系后，就来说正事了。这个酈寄和吕释之的儿子吕禄很要好。两人的关系有点类似于当年刘邦同卢绾的关系。

因为两人总是形影不离，一日不见就会如隔三秋。后面的事想必大家都猜想得到了。酈寄从吕禄嘴里知道了太后的“阴谋”。酈寄知道后，他父亲酈商自然也知道了。

这酈商当年因为兄长酈食其的事，和韩信有过节，恨不得把韩信置于死地，只是刘邦要他以大局为重，不要多计较个人恩怨。但兄长之仇不共戴天，酈商总是耿耿于怀，于是，在吕后的暗送秋波下，两人自然对上眼了。只是这次“密谋”的事太过重大，吕后连酈商等“自己人”也给直接隐瞒了。

酈商从吕禄嘴里知道这件事后，他马上就找到审食其。

“‘三光政策’不可取啊！这天下的功臣多如牛毛，试问一个杀字能解决问题吗？”酈商开门见山地问道。

“是，杀不完……”审食其吃了一惊，转而又道，“不过，杀不完也得杀啊！”

“先帝的‘收拢人心，双重防备’，你难道忘了？”酈商反问道。随即他对“收拢人心，双重防备”作出了详细地解释。

收拢人心：先帝临死前，曾召集朝中重臣举行了“喝血酒的仪

式”，让这代表着汉朝世代代永存下去的“红心”印在每个人的心中。

双重防备：先帝派灌婴统十万精兵驻守荥阳，陈平手中亦有先帝的诏令，可往助灌婴。此是先帝的第一手也。周勃已取代了樊哙统兵在北方（追击卢绾）。既可防北方匈奴的骚扰，又可防朝中有变。此第二手也。

当酈商把刘邦临死前饮血酒和重用几个人的中心思想归纳起来，总结出“收拢人心，双重防备”这么两句经典的话来后，审食其听后脸上煞白得就像一张纸。

酈商果然不愧是天下第一外交官酈食其的弟弟，他只是说了“一颗红心两手准备”的政治思想，就把吕后的小情人审食其搞定了。接下来搞定吕后的事就交给审食其去办了。鉴于吕后早就被审食其给搞定，后面的进程毫无悬念可言了。

审食其马上去见吕后，说了这件事。太后听了同样吓出一身冷汗，又想到他弟弟吕释之也同样说，现在太子刚刚即位，如果对朝中重臣大动干戈，只怕会引来杀身之祸。

就这样，诛杀朝中功臣的阴谋破产了。这件事与其说酈商功不可没，还不如说刘邦真是料事如神，饮血酒，派灌婴、陈平领重兵守荥阳，他已经布下了一个“如来佛掌”。吕后再阴险毒辣，也只能在他的手掌心里活动，如果她想篡改汉室江山，四个字：白日做梦。

复仇

诛杀朝中重臣的“阴谋”失败后，吕后并没有灰心。她把目标进行了适当的调整，枪口由“外”转到了“内”，戚姬该你上场了。戚姬这个当年她最大的对头，如今在“保护伞”刘邦倒塌后，已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

太子还是那个太子，赵王还是那个赵王，而这时的戚姬却已不是那个戚姬了。因为吕后对她进行了“吕氏美容手术”，彻底改变了她的

模样。且看吕后是如何把“倾国倾城”的绝世美女戚姬打造成“丑女无敌”的：

按现代的标准，衡量一个美女的标准，一头乌黑的如瀑布般的秀发是必须的。同样的道理，要想由美变成丑，首先就得在头发上下工夫。吕后挥一挥手，戚姬乌黑靓丽的秀发顿时随风飘落。

剃光了戚姬的一头青丝，再给她穿上素衣，效果是立竿见影的，戚姬马上就完成了由绝世美女向乡野“尼姑”的大转变。当然，戚姬变成“尼姑”后，吕后给她安排的不是尼姑庵——那时候也没有尼姑庵——而是一个永不见天日的巷子——永巷。

戚姬入住永巷后，从天堂掉进了万劫不复的地狱。天堂和地狱的区别在于，以前衣来伸手、饭来张口、要风得风、要雨得雨的戚姬，此时面临着新的生活——打工。吕后给她安排的工作任务是每天舂一斗米。古人曾有“为五斗米折腰”的说法，此时的戚姬却真真切切地感受到了为一斗米而折腰了。

她这样一个娇滴滴的大美人，在还没有遇到刘邦之前，他老爹因为很小的时候就给算过命，说她将来长大后必将大富大贵。所以什么事也不让她做。而遇到“贵人”刘邦后，刘邦对她宠爱有加，捧在手心怕掉了，含在嘴里怕化了……

戚姬又哪里知道，她人到中年之后，还会面临下岗再就业呢？以前捧着金饭碗、银饭碗，她从来不知道碗中的饭来得并不容易，直到此时，她才明白“粒粒皆辛苦”的真正含义，可惜她明白得太晚了点。

“什么，叫我舂米，我不会。这是什么世道啊！太阳从西边升起来了吧！”戚姬醒来时，还没搞清楚状况，说了这么一句话。

“你以为你还是那个高高在上的贵妃啊！你也不抬起头来看看，这个深巷子里不说太阳从西边升起来，只怕是连太阳的影子也看不见了。”一个宫女睁着一双恶毒的眼神盯着她。

“不会，自己学。每天完不成任务，休怪我手下不留情。”宫女说

着挥了一下手，手中的长鞭就直生生地打过去，厚厚的城墙上顿时留下一道又长又深的痕迹，灰垢四起。

戚姬被她的举动吓得脸色苍白，她终于体会到了“沧海桑田”四个字的含义，现在居然连一个宫女都敢在她面前摆威风了。那宫女冷看着戚姬的慌乱与无助，嘴角露出一丝狡黠的笑意，又冷嘲热讽一番后才趾高气昂地扬长而去了。

从此，永巷出现了这样一幕情景。在秋风秋叶秋满天的时候，在一条阴森恐怖的永巷里，在一棵高大挺拔的梧桐树下，在一个硕大的石磨边，总有一个纤弱瘦小的身影在闪动着，从天亮到天黑，永无停息。

如果仅仅是这样的折磨，戚姬哪怕拼得玉手粗糙身子憔悴还是能忍受过去的。但她明白这点折磨还只是万里长征的第一步，更多更大的折磨还在后面呢！于是，她也在时光的变迁中改变了许多，她甚至释然了。此时，再多再多的苦对她来说都无所谓了，但唯一让她牵肠挂肚就是她的思念之心。她思念起自己的宝贝儿子来。

自己已受到了如此非人折磨，那么吕后又会怎么样来对付自己的儿子呢？吕后一定不会放过他的，可是她被关在这深巷里，又有谁能保住你呢？于是，一天黄昏，她望着四角天空那一轮已隐淡隐淡的残阳，有感而发，发出这样的感慨来：子为王，母为虏。

终日春薄暮，

常与死为伍。

相离三千里，

当谁使告汝？戚姬终于在关键时刻展现出了自己的才华，然而，这一吟唱竟然成了千古绝唱。因为那个监视她的宫女听见了，她静静地听完戚姬吟的赋，怔了半晌，才惊悟过来，然后及时去了吕后那里做工作汇报。

吕后一听宫女的“工作报告”，又惊又怒。惊的是这个戚姬果然不愧是才女，在这么短的时间内就从“甜美型歌手”转变成了“沧桑派歌手”；怒的是这个戚姬在诗中不是说“当谁使告汝”吗？原来她还想期待她的儿子来救她啊！哦，你不提醒我差点忘了，那我的下一个目标就是你的儿子赵王了。

真实的谎言

话说那赵王如意到了赵地后，当上了土皇帝，他人虽然小，但在代相周昌的管理下，要风得风，要雨得雨，生活得倒也有滋有味。但他逍遥快乐的日子并没有过多久，因为刘邦死后不久，他所在的邯郸城就来了一位吕太后专门派来的使臣。使臣带来了吕后的一封诏书，诏书简洁明了：恭候赵王进京，以叙相思之苦。

小赵王看了很惘然地把诏书交给周昌。周昌脸色大变，吕后的这点雕虫小技对他来说，太小儿科了，一看便知其险恶用心。于是，他对使者说话了：“烦请您禀告太后，赵王最近身体有恙，此去京城路途相隔千万里，他经不起这等折腾，等他身体好了，再上京城负荆请罪。”

这周昌是何人物，当年刘邦都对他喜爱有加，他说的话是很有分量的。这个使者也不好再说什么，只得回去向吕后禀告了。

“等他身体好了，只怕我等到花儿也谢了。”吕后觉得自己已经禁不起这等折腾，马上又派人去请。结果和第一次一样，又被周昌给挡了回来。这样一来，吕后就对周昌刮目相看了。

一边的审食其可不干了，他可是要吕后的眼里只有他没有别人：“都说擒贼先擒王，太后要想擒赵王，只需搞定那个可恶的周昌就行了。”

真是一语惊醒梦中人，太后眼珠子一转，一条妙计油然而生。其实吕后的招式还是老的，粗粗一看似乎根本就没有变什么。还是像前几次一样，派人送了一封诏书到赵地去了。只是和前三次不同的是，

以前的诏书都是“点名”送给赵王看的，而这一封却是送给周昌的。

“请周爱卿火速进京，有要事相商。”周昌接到这封诏书后，泪水便如断了线的珠子直流个不停，他知道自己此时不得不进京了，否则就是“违抗圣旨”了。因此，他走之前对小赵王千叮咛万嘱咐，目的只有一个，希望赵王一生平安无事。可怜的赵王当时毕竟还小，竟然不知道这是周昌对自己最后的“遗言”，他甚至在送周昌走的那一天，还天真地问：“代相什么时候回来啊？”

“嗯，我想会尽快的，不过有的事情不是我能左右的。”周昌有点凄凉地说，“不是在此时，不知在何时，我想大约会是在冬季。”

周昌果然有先见之明，他一到朝中就被太后召入后宫问话，接着太后就下了一道诏书，撤了他的赵地代相的职位，然后声称朝廷对他另有安排。只是进入“待定席”中的周昌又哪里知道，太后在他离开赵地后才几天就派人请赵王上京城了。

赵王此时已没有“保护伞”周昌，又想到京城的种种美好，自然很是乐意上京城了。只是他全然不知道这将是他人生的终点站。

关键时刻，又不得不提一个人。这个人便是刚刚才接任皇位的惠帝刘盈。刘盈上任后，在吕后的干预下很少上朝，当时他心里牢记的是吕后在他登基前这句话：“我说盈儿啊！你毕竟还年轻，为人又厚道，我怕你上朝时在重臣面前吃亏啊！但如果我出面就不一样了，我一个妇道人家，他们不敢乱来。等你长大了，能独当一面了，我再把实权交给你吧！”

当时刘盈几乎想都没有想就答应了，只是他不会知道，从此，他就成了中国历史上继秦二世之后的第二个“傀儡皇帝”。

当然，傀儡不傀儡，惠帝上任后还是做了一件很有正义感的事。这件事就跟赵王有关。因为他没有关注朝中的事，但却在无意中知道了这样一件事：赵王的母亲戚夫人犯了错，被太后送到永巷去了。

对于这件事，刘盈很是吃惊，别人都说宫中的生活如何如何，要

有什么有什么，想什么有什么，可他从小到大好像过得并不快乐。小时候他的童年在乡村里度过，那个时候陪他玩的人虽然并不多，但好歹还有姐姐鲁元公主。待他稍稍长大后，他很快就被革命战争的阴影笼罩了，跟随着母亲大逃亡……后来他以皇帝儿子的身份进入了宫中。随后的宫廷生活在别人的眼里是羡慕的，但在他的眼里却是枯燥无味的。宫中的争夺何等激烈，就连和他从小一块长大的姐姐鲁元公主都很难见上一面了，更别说宫中的其他弟弟妹妹了。这些弟弟妹妹虽然总有那么一点隔阂，他们的关系说白了就是：同父异母。刘肥、刘恒、刘恢、刘友、刘如意……但吕后从来就不许他和他们亲近，用她的话来说就是：距离产生美。他知道母后的命令不可违，因此虽然心里很不满，但也只能深深地埋藏在心里。即便是这样，在刘盈的心目中，他对这些异姓兄弟还是很关注的。当他们一个个封王封侯时，他高兴得手舞足蹈，由此可见刘盈是怎样的一个人。

当听到刘如意的母亲被打入永巷后，他就格外留意母后对戚姬的一举一动。也正是因为这样，刘如意进京的事很快就被他知道了。刘盈联想到戚姬的事儿，知道母后这次召如意进京，一定是“不怀好意”的，于是他决定想方设法去保护这个异姓兄弟。之后的情节发展是，他派了一队人马守候在京城郊外，把正欢天喜地进京城的刘如意迎进了自己的府中。如意以前虽然和刘盈相处的时间并不长，但两人却心有灵犀一点通，神交已久。

刘盈给他接风洗尘后，不再像小时候那样的嬉笑怒骂了，而是直接给如意提出了一个忠告：“从今以后，你只能待在我的府上，哪里都别乱走。”赵王从刘盈严肃的面容上看出他不像是在开玩笑，惊骇中机械地点了点头。

接走了赵王，刘盈还得给吕后一个交代啊！于是他马上编了这样一个理由：儿臣到郊外打猎时，正巧碰到进京来的赵王，现已把赵王接到宫中叙叙旧，请太后勿念。刘盈也真够忙的，编了谎言忽悠了太后后，还得面对赵王如意的“质问”：我母亲在哪里，我好久不见她了。

刘盈只得搪塞着：你母亲前段时间得了风寒，现在正需要安心调养。你现在最好不要去见她，因为她现在这个样子见了你只会伤心，病情加重啊！如意就是如意，毕竟还小，对刘盈“真实的谎言”自然没有半分怀疑。

第二天，刘盈亲自带着赵王到后宫去见吕后，当赵王向吕后请安时，吕后定定地看着赵王，若不是儿子在面前，她真想就地就给如意戳上一百刀。

几句不冷不热的问候后，刘盈就领着赵王退去了。如意身后的吕后那双目光已如刀子般狠毒，如意成了她的眼中钉肉中刺。为了如意，吕后和刘盈母子之间展开了强大的攻防战。刘盈知道母后不会善罢甘休，所以一开始提防得很严，但令他惊奇的是，在随后的一个多月里，吕后并没有出招。他提防的心渐渐地慢慢放松了。于是接下来，《三国演义》关羽大意失荆州一幕提前上演。只不过这次的名称应该叫：刘盈大意失赵王。

请个皇帝当保镖

刘盈虽然懦弱，但这并不妨碍他参加一项彪悍的运动：狩猎。狩猎成了刘盈唯一的业余爱好。

那是寒冬的某天深夜，窗外的雪下了整整一天一夜。刘盈突发奇想，这种天气去打猎既刺激又可以赏雪，不是一举两得嘛！再说，他早就听人说下雪的时候如果运气好就可以遇到梅花鹿……梅花鹿，这正是他梦寐以求想捉到的动物啊！于是他给自己立下了这样的说法：明天若是雪停了就去狩猎。

四更时，雪真的停了。刘盈在天还没有亮就起来了，而此时睡在他身边的赵王却还正睡得香。此时刘盈站在窗角，面临了一个艰难的选择，带不带赵王如意去打猎。

就在他犹豫不决时，窗外的寒风如刀削般刮在他的脸上，他不由感到阵阵寒意，他赶紧加衣戴帽的同时，也决定不带只有十三岁的赵

王一起去打猎了。“他毕竟还小，只怕是受不了这些风寒的，大不了我快去快回就是。”刘盈就是这么想的。

这一次他的运气果然很好，一到林区就发现了一只又大又高的梅花鹿，向来心软的刘盈这一次狠下心来，第一次射出了手中的利箭，只是当利箭穿过梅花鹿身体时，刘盈的心里突然痛不欲生起来。

这就是传说中的心灵感应啊！一种不祥的预感油然而生。于是，他再也顾不得打猎了，掉转马头就往回赶。然而，他回来时已经晚了。因为他看到的是赵王如意一具僵硬的尸体了。刘盈除了流泪还能干什么？至于如意是被何人害死的，连傻子都能猜到个大概，吕后是也。

过程很简单，刘盈打猎的事，奉吕后命令监视赵王一举一动的“狗仔队”第一时间向吕后作了汇报。吕后知道机不可失，时不再来。马上派人捧着一碗熬好的鸡汤给如意送去。

送鸡汤的人不愧是吕后一手调教出来的，打着“皇帝叫我送给赵王的鸡汤”的牌子，在皇府中一路畅通无阻，顺利地把鸡汤送到了如意的手中。

“皇帝打猎去了，他临走前叫我送鸡汤给你暖身子，赵王趁热喝了吧！”

如意想也没有想就把鸡汤喝下去了。如意喝下鸡汤的结果很简单，七窍流血而死。

就这样，刘盈以一个皇帝的身份却甘当赵王的保镖，虽然确保了赵王一个多月的人身安全，但这次“大意”却让他的保镖生涯过早地结束了。

赵王死后，一向仁慈得连一只蚂蚁也舍不得踩死的刘盈开始发飙了，他虽然知道吕后是“不动产”，他奈何不了。但那个假冒送汤的宦官却没有逃出他的手掌心，这次他找到这个宦官什么也不说，什么也不顾了，用大力金刚手直接就让他去当赵王的陪葬去了。

对此，刘盈给吕后的交代是：守东宫的一个宦官昨儿夜里突然发病死了，他本着人道主义精神，已命人给埋了。吕后明明知道有鬼，但她心中也有鬼，于是她不得不放弃对这件事的追究，毕竟一个宦官的命就如蚂蚁一样微贱。

随后，朝中就传出这样的消息：赵王突然暴病身亡。朝中大臣此时对这件事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谁都没敢向吕后“兴师问罪”。

于是，吕后的胆子更加大起来。“戚姬啊戚姬，你不是想叫你的儿子来救你吗？现在该是折磨你的时候了。”

吕后把赵王死的消息告诉了还在永巷里做苦力的戚姬。戚姬开始发飙了，她恨不得生食太后的肉。而太后呢？也没有再手下留情。

人彘是怎样炼成的

泰国的人妖想必各位读者都有所耳闻。据说他们可以让女的变成男的，让男的变成女的，总之似男非男，似女非女，这大概就是人妖。两千多年前的西汉王朝没有人妖，不过，人彘却是有的。因为是新鲜玩意儿，太稀奇了，所以吕后请刘盈去看人彘。

人彘是什么啊！当时的刘盈满腹狐疑，可是又不好多问。

人彘居然在厕所里！刘盈捂着鼻子，当即就表示了最强烈的抗议。太监毕恭毕敬地回话了，这是吕后的旨意啊！刘盈还能说什么，只好探着头向黑漆漆的厕所里望去。这一望不打紧，他的心差点没被吓得从胸膛里跳出来。套用《尽美的石头》里的歌词来说就是：没有手脚没有耳鼻，我是一个两眼黑洞、嘴里没牙、血肉模糊的人彘……

“这就是人彘？”刘盈一脸的惊恐。

“是的，陛下。”身边的太监轻声回应着。

“这分明是一个残疾人吧。”刘盈眉头皱起来了。

“回陛下，这的确是一个人，但太后却只许我们称人彘。”

刘盈又仔细看了一眼那一团血肉模糊的东西，大吃一惊！

“他是……啊！是戚夫人……”刘盈直到此时才察觉到，这个所谓的人彘竟然是赵王的母亲戚姬。刘盈越想越害怕，越想越恶心，最后竟然“啊……”大叫一声，昏了过去。

第十六章 变革

害人先害己

吕后搞了这次人彘表演给刘盈看，原本是想吓唬吓唬他，叫他完全投靠到自己身边来。然而，令她始料未及的是，刘盈自从被人彘吓晕过去后，就变了个人。醒来后，就把自己一个人关在屋子里，不吃不喝，清心寡欲，大有赴张良后尘学练辟邪剑谱之态势。

当然，别人练功都是修身养性，而刘盈因为头上有一顶皇帝的帽子，行为举止就显得与众不同些。但见他在屋子里时而静坐，时而站起来大笑或是大哭，总之，什么叫千姿百态，什么叫千娇百媚，从他身上可见一斑。

皇帝变成这样了，别人可以不急，但皇帝他妈吕后可不能不急啊！吕后只得请最好的太医去给他宝贝儿子治病。然而，心病岂是药物能医治好的？在“失心疯”的作用下，一向滴酒不沾的他，开始嗜起酒来。

看着刘盈整天沉湎在酒色中，不问朝中大事。他的智囊团“商山四皓”心里那个着急，于是他们对刘盈进行了一次劝说。他们的话总结归纳起来有三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失败是成功之母。

解析：陛下身为一国之君，看到吕太后有了过失，不能只劝谏一次就灰心丧气了。应该从失败中找到原因，进行新的劝说尝试，最终让吕太后回心转意。

第二个关键词：身体是革命的本钱。

解析：陛下要想把大汉皇朝建设成为一个民主富强的国家，就必

须注重身体，远离酒色，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第三个关键词：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

解析：陛下如果把朝中大小一切事都交给吕太后去处理，那你就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傀儡皇帝”了，将来想要再收回权力时，只怕比登天还难。

应该说“商山四皓”的解析很精辟，只是当时已彻底心灰意冷的刘盈并没有产生共鸣：“朕无德无能，实在无力阻止母后的诸多行为，与其眼看着无能为力，还不如把权力彻底交给母后，任其逍遥快活。”

“商山四皓”眼见刘盈这般回答，知道这个“阿斗”算是彻底扶不起了。于是借口离开了这是非之地。

“商山四皓”走后，刘盈真的变成了“光杆儿司令”。而吕后这个时候已主宰了朝中一切。虽然一些大事她也会装模作样地去“征询”皇帝的意见。明眼人都知道，这只是走过场而已，或者说她是已拿定好了主意，然后直接叫皇帝签字就是了。

这里举两个例子说明一下吧！例一，吕后征询刘盈立新赵王的事。

“赵王病死多日，赵地不可一日无主啊！请皇帝把淮南王刘友调到赵地为赵王吧！”吕后的意思已经很明确了，我要改立刘友为新赵王，皇帝你签字吧！当时的情况无论是签还是不签，新赵王上任的事已是板上钉钉了。柔弱的刘盈除了点头答应还能做什么？例二，搞工程建设。

“国家最近几年发展太迅速了，不说别的，就拿长安来说吧！人口的增加已使得长安显得太拥挤了，我想马上扩建长安，皇帝以为如何呢？”

“搞这样大的工程，只怕又会劳民伤财，朕于心不忍啊！”

“大汉国都的百姓每天都在呼唤着两个字：房子，房子。”吕后说到这里，顿了顿，才又喃喃地道，“千言万语，柔情蜜意，竟抵不过一栋房子的诱惑，再不多搞工程建设，那些没有房子或者是住破烂房的人岂不是要造反，长此以往，天下岂不是会大乱？”

“罢了，罢了，这件事你去办就是。”眼见吕后要没完没了地说下去，刘盈知道再多费口舌也是白搭，还不如直接点头来的干净利落。

就这样，吕太后实际上此时已成了大汉的最高统治者了。而刘盈也光荣地成为了中国历史上第二个“傀儡皇帝”了。

生死一瞬间

吕后掌握了至高无上的权力后，未雨绸缪，又居安思危起来。朝中的重臣虽然已铲除了不少，但战功赫赫的功臣还有二十多个。这些重臣的存在对她的统治是最大威胁，但此时她又不好再对他们下毒手，否则可能会引火烧身。因此，她才想出扩建长安这项工程来。名义上是为了解决大家的房子问题，但实际上，却是加固城墙，扩张长安的军事防守力量。说白了就是，如果天下有乱，长安也可以暂保平安无事。

吕后除了预防这些异姓王的叛乱外，对自己家族的王也高度戒备。除了“吕氏”嫡系家族的人外，其他的“刘氏”王她都不放心。

比如说刘肥、刘交、刘恒等人就成了她的眼中钉、肉中刺，她觉得自己的儿子太懦弱了，而这些刘盈“兄弟们”的存在，将会对他的皇帝地位构成威胁，因此，她在成功除掉赵王后，也想把其他的封王除掉。

很快，吕后就把目光停留在刘邦的大儿子刘肥身上。刘肥论长相最像刘邦，用现代的话来说就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鉴于刘邦其他的儿子都还小，因此，吕后的目光首先停留在刘肥身上。

俗话说，说曹操曹操就到。吕后正对刘肥“想入非非”时，刘肥自

己却送上门来了。惠帝二年十月（公元前193年），齐王刘肥从齐地入朝来看望刘盈。情绪时好时坏的刘盈这次见了刘肥同样很高兴，一阵寒暄，二手相握，三分谈心，四目相对，五往情深，十分融洽。

刘肥的到来，吕后自然也很高兴了，于是设宴为齐王接风。由于是属于私人性质的宴会，与会人员只有吕后、刘盈、刘肥三人。

《诗·小雅·宾之初筵》云：“宾之初筵，左右秩秩。”意思是说来宾在筵会上左左右右有顺序，规规矩矩有秩序。按现在的说法，和长辈或者前辈一起吃饭时，有个“上席”、“下席”之分，辈分或威望高的长者坐上席，而辈分或威望低的后辈理应坐下席。当然，这个说法，在古代就是左右之分。在古代“右”这个位置是最为尊贵的，酒席上的“右”也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上席”位置了。接风宴开始后，刘盈和刘肥就入座的事犯难了。

刘盈，大汉国的皇帝，地位在万人之上。刘肥，大汉国的齐王，地位是皇帝他哥。按理说刘肥虽然是刘盈的兄长，但因为刘盈拥有皇帝的特殊身份和地位，因此，这个“右”（也就是上席）的位置理应是他就来坐才对。

但厚道的刘盈却不这么认为，他固执地认为刘肥作为自己的兄长，这个“左”的位置应该他来坐。面对刘盈的谦让，同样厚道的刘肥见都是自家人，而且还以为这是家人之礼，就毫不客气地坐下了。

他这一坐，刘盈是高兴了，但吕后就不乐意了：“我儿子尊你是兄长这是谦让，你小子倒理所当然了，一点也不知道谦让啊！那以后是不是这大汉的皇位你也一样不会谦让呢？”于是，露出微笑看着两兄弟说话的吕后，心中已暗动了杀机。

随后，两兄弟就开始饮酒了。而吕后也没有闲着，乘伸手夹菜之际，故意打翻了一个杯酒，洒了自己的衣袖一大片，样子略显狼狈。于是她就以这个为理由，暂时离席了。离席后，她就召来一个心腹对他吩咐了几句。然后，换上衣服再入酒席中。她刚入座，便喃喃自语般吟道：“九九女儿红，埋藏十八个梦，九九女儿红……”

说着她挥一挥手，马上就走来了一个侍女，但见这个漂亮的侍女双手捧着一个金盘，金盘里摆着两个金杯，玉手在金光的照耀下格外的妖娆动人。她不但玉手动人，声音更动人：“此是埋藏于地下数千年的上等女儿红，吕后特令奴婢斟上两杯为齐王接风洗尘。”

刘肥一听，心里早已温暖得像六月里的阳光。这下不知道他头脑突然开窍了，还是心血来潮，还是突然之间学会了谦让。他双手捧着一盏酒没有自己独饮，而是直接送到吕后面前：“既然是千年女儿红，理应太后来喝。”

“我老了，已不胜酒力了。齐王就不要再谦让了。”吕后摆了摆手。

“为感谢陛下厚爱，臣敬陛下一杯。”刘肥把酒又送到刘盈面前，毕恭毕敬地说道。

说来也怪，一向谦让、连入座也宁可自己坐“下席”也要让兄长坐“上席”的刘盈，这时居然不再谦让了，接过刘肥递的酒杯，然后将托盘上另一杯递到齐王手中。两人对视了一眼，就要把酒往嘴里送。正在这个节骨眼上，吕后突然站起身来，一个“鹰爪手”就夺掉了刘盈手中的杯子，把酒泼到地上，然后脚踩“七星步”飘然离席而去。接风宴就此结束。

酒洒在地上，地板上冒着的阵阵轻烟，刘肥再笨也终于明白了什么。因此，回到住处的刘肥就坐立不安了。这时他手下有个叫刘勋的人就出来给他献计了。

刘勋对刘肥说：“把齐地最大的一个郡——城阳郡，献给太后的女儿鲁元公主，就能让吕后对大王您回心转意啊！”理由是，吕后只有一儿一女，既然儿子让她扶不起了，那么女儿就格外看重些。你把城郡献给她，就说明你是忠心的。

一语惊醒梦中人。刘肥连夜写好了一份奏折，第二天就交到吕后那里去了。吕后本来正为昨天的失态大为光火，正想采取下一步行

动，把刘肥消灭于无形中，接到刘肥的奏折后，她脸上又乐开了花。这小子胆子很小嘛，不足为虑。

刘肥乘机辞行，但吕后并没有答应，只是回复还得考虑考虑。刘肥只好又找刘勋来商议了，刘勋又想出一个办法，那就是尊吕后的女儿鲁元公主为王太后，对她行母礼。

要知道按血缘关系来推，刘肥和鲁元公主是同父异母的兄妹，此时刘肥愿尊妹妹鲁元公主为王太后，并且行母礼，已是把自己的身份自降了一级，可谓隐忍至极，大有韩信当年受胯下之辱之气概。

这一招果然够绝，又过了一天，吕后和鲁元公主亲自来为齐王刘肥辞行。刘肥对鲁元公主行了母子相见的新礼后，又喝了“辞行宴”，刘肥好不容易脱身，再也不敢逗留，连夜就赶回了齐地。就这样，刘肥捡回了一条小命。

曹参上任

刘肥离开后，刘盈心有戚戚焉。他终于明白了这样一个道理：凡是和自己志同道合的人，吕后都会想方设法地除掉。于是他更少出宫了，整天在家里喝闷酒。他突然思念起萧何来，因为这个时候的萧何已在病危中了。

这个当年在刘邦手下大难不死的萧丞相，他的人生终究要走到尽头了。病重期间，刘盈看望了萧何。他代表大汉王朝最高领导去“慰问”这个朝中重臣，应该说是很有必要也很应该的。

事实上，刘盈看望萧何，在表示最亲切的慰问的同时，还有一件很重要的事要办。刘邦临终前，吕后曾问起丞相继承人的问题。当时刘邦的回答是，萧何之后，曹参即位，曹参之后，王陵接任（陈平和周勃辅之）。应该说刘邦作为大汉王朝的开国皇帝，他的遗言是肯定要履行的。但当时接班人刘盈并没有在场，虽然温顺的刘盈肯定会遵从刘邦的遗命行事，但此时就算走过场也得问问萧何的意见啊！

“不知相国百年之后，谁可接任你的职位啊？”刘盈问。

“一切都由陛下来了。”萧何道。

“相国以为曹参如何？”刘盈小心地问。

“如此臣就可以安心地去了。”萧何的意思已经很明确了，就是说曹参是合适的人选，他接任，我就放心了。

公元前193年7月，萧何病逝。大汉王朝继刘邦之后，又损失了一位超重量级人物。在举国悲痛的时候，有一个人却是悲喜交加。这个人便是即将上任相国的曹参。曹参和萧何不但都是刘邦最得力的功臣，而且他俩都是沛县起义的嫡系功臣。他俩十分要好，一起在秦朝当小吏，共事过；后来发现“真龙天子”刘邦后，两人都第一时间归顺了刘邦，在以后的革命中他们双宿双飞，果然不是亲兄弟胜似亲兄弟。然而兄弟“反目成仇”的事在曹参和萧何身上又上演了。当然，反目成仇之所以带上引号，那只有一个含义，这个反目的意思得打折扣。

刘邦统一天下后，封萧何做丞相，这让同样劳苦功高的曹参心里很不平衡。当年萧何只是在后方筹粮征兵，做后勤的装备工作。而他却在最前线拼命。楚汉之争时，他随韩信参加了很多重要的军事行动，平魏国魏豹的反叛，打败赵相夏说，平齐地。建国后，他又随刘邦一起出征去平了陈豨和英布的反叛。可以说每一件事都是功不可没的。也正是因为这样，刘邦封他为齐王相。随后又赐他列侯爵位，可以世世代代承袭下去。应当说这样的封赏已是很多人都垂涎三尺的。但有句俗话说得好，人比人气死人。在别人的眼里曹参是风光的。但在曹参的眼里，他的官位跟萧何相比，就好比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没得比。于是，昔日的一对好兄弟因为官职的高低产生了分歧，两人也逐渐开始疏远了。

而萧何是何等聪明之人，他知道这样的事是说不清的，于是采取他的惯用为人之道，处处小心，处处紧谨，处处忍让。而刘邦见曹参对萧何颇有不服后，就采取分而治之的做法，任曹参为齐国的相国。

从此曹参和萧何两人相隔千重山万里路，再无瓜葛可言。

虽然齐国的相国跟大汉王朝的相国比相去太远，但好歹也是个相国啊！曹参不满归不满，但还是很有上进心的。于是他到了齐地后，便开始学习治国之道。以前他在战场上是勇冠三军的战将，现在要学习治国之道，目的很明确，那就是和萧何较劲。

于是，齐地的儒生身份地位一下子高了起来，因为曹参对他们格外重视，处处向他们打听治国之道。然而，面对众儒生，曹参很快就体会到了市场“赶集”是怎么回事了。每次问一个问题，下面的儒生们就会闹得不可开交。就像我们最疑惑的一个问题：世上先有蛋后有鸡，还是先有鸡后有蛋一样。站在不同角度，从不同的观点来看，这个问题的答案就会不一样。

正所谓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不是没有理，要看如何理。眼看这样讨论来讨论去，都没有讨论出一个所以然来。曹参最后没辙了，大手一挥：你们都下岗吧！曹参之所以叫儒生们都下岗，原因是他找到了一个旷世之才。这个人的名字叫盖公。据说这个盖公有经天纬地之才，治国安邦之术。大凡这样的人都很难请。曹参提着重礼，亲自去请了三次，才把这个人才请下山来。请来后，曹参还与这个盖公进行了超简短的“宫中对”。这个“宫中对”果然超级简短，只有一对一答。

“请先生赐教治国之道？”曹参问。

盖公回答得很简单，只有八个字：无为而治，清心寡欲。

曹参虽然当时还一知半解的，但他已知道这个盖公确实是超一流的人才。于是，就把他供养在宫中，尊为贵宾了。以后齐国的一些大事，或者说难事，他都会请盖公“指点”。盖公见曹参态度满意，人品满意，自然也很满意了，于是他就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了。

很快齐国这个“直辖区”就在大汉国中脱颖而出，无论政治、经济、商业、工业、农业都名列全国之前茅。

接到调令后，曹参同样是喜忧参半。喜的是他终于通过自己的努力，登上了他梦寐以求的人生最高职位——丞相，这么多年的心血和努力总算没有白费。忧的是即将离开已和自己有着深厚感情的齐地，告别一直尊敬有加的师傅他舍不得啊！盖公给曹参的话只有一句：天下没有不散之筵席，相国去吧！

曹参这才收敛起悲悯之心，上任去了。都说“新官上任三把火”。曹参上任后，朝中大臣们都战战兢兢，诚惶诚恐起来。这个新丞相上任会有什么样的举动呢？个别官小或是政治作风有问题的人更是感到世界末日正一步一步向他们逼近。然而，曹参上任后，非但没有对他们进行开涮，而且还连朝中的规章制度也都是外甥打灯笼——照舅（旧）。

这样一段时间后，众人提着的心终于放下来了。于是，又各就其职，各自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做好自己的工作。朝中不动，但各封国却是要动的。各封国中的夸夸其谈、咄咄逼人的人被安排光荣地下岗了，而那些不拘言笑、默默无闻的干实事的人很荣幸地上岗了。

当然，曹参这样做是有原因的。

朝中之所以不动，一则朝中大臣都是当年刘邦一手提拔的，他们大多都是功臣，虽然这个功有大有小、有多有少之分，但只要知道他们是功臣就足够了。还有一点就是，功臣们在朝中的分量很重，即便是极个别的“干部”在权色下略有迷失方向，但这无关大局，其他人完全可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如果一上任就马上开涮了他们，只怕会引来动乱。而各封国就不一样了，他们一向要听从朝廷的调遣，不听调遣的后果详情看一下彭越等人是怎样死的就知道了。

曹参对这些封国重人才远小人，一来确保封国的安稳，二来又可以树立自己的威信，真可谓用心良苦。

治国之道

曹参上任之后，花拳绣腿似的出了两招后，就再无举动了。因为

他马上就变成了一个酒鬼，整天在相府里把酒言欢，不亦乐乎。长此以往，朝中一些大臣就看不下去了，一些人就去劝曹参远离酒色了。而曹参对这些登门造访的人并不拒绝，他来者不拒，热情地欢迎他们的到来。但是无论他们怎么劝说，还是无济于事。

相国整天花天酒地，劝说无效后，其他人也都纷纷效仿。于是朝中出现这样一个风气：国事、家事、天下事，事事不关心；大宴、小宴、天下宴，宴宴杯酒情。眼看整个大汉王朝都快要被酒给淹没了，一些正直的老臣就去惠帝那里告状了。此时的惠帝刘盈因为不满吕后独权专政，但在“无可奈何权落去，无计再把权夺来”的情况下，同样也是整天沉溺酒色，醉生梦死。

听了老臣们的话，他有些不耐烦，搪塞道：“朕知道了，你们先回去吧！我先派人去查查。”搪塞归搪塞，过场总得走，刘盈没有直接找曹参，而是找到曹参的儿子曹密。

曹密得到了皇帝的“委婉”提醒后，回到家里自然得跟他老子曹参说：“父亲继任相国后，新皇年幼，朝中大事理应由父亲去处理，父亲现在整天喝酒，只怕要误事啊！”

“混账。”曹参一听怒发冲冠，立即给曹密安排了二百板刑伺候，他给儿子定的罪是：儿子管老子的事，没大没小。

曹密无缘无故挨了打，不干了，他托着被打烂的屁股去找刘盈讨说法。这件事是因为刘盈而起，刘盈当然要给他说法了，于是第二天退朝后，刘盈让曹参单独留下来。

“是朕让曹密劝你的，你怎么能让他受这样的皮肉之苦呢！”

“臣让陛下忧心了，罪该万死。”曹参跪地道。

“相国一向是个恪尽职守之人，如今却为何不思进取呢？”刘盈问。

“陛下与先帝相比，哪个圣明些呢？”曹参突然来了个反问。其实

问这样的问题很需要勇气和胆量的，还要看对哪个皇帝说，若不是柔弱仁慈的刘盈，这样的话很可能就要祸从口出了。

“我不如他啊！”果然，刘盈没有一点生气，反而如实地回答。

“那么陛下，以臣的才能跟萧何相比又怎么样？”曹参接着又问。

“恐怕也不如吧！”刘盈还是实话实说。

“陛下说的对极了。既然是这样，先帝和萧相国把所有的法律法规都制定好了，如今我们只要照他们的规章制度做下去就行了。如果想来个创新，再弄一些新的东西出来，只怕反而会多出些事端来。”

刘盈没有再说话了，略有所思、略有所悟，吟出了一首随后流传后人的民谣：萧何制法，整齐划一；

曹参接替，守而不失；

做事清静，百姓安心。

第十七章 枪口怎么对

求婚的代价

就在萧何死去、曹参继任相国，继续保持大汉王朝的稳定时，沉默了数年的匈奴可汗冒顿又坐不住了。刘邦在世时，他碍于刘邦是“真龙天子”有神灵保护（白登山围放刘邦就是证明），再加上刘邦又与他实行“和亲”政策，所以他才在对汉的政策上有所收敛。

然而，当他听说刘邦死了，新皇帝年幼，大权落入吕后这个妇道人家之手时，他心里又开始发痒了。作为大汉的“女婿”，他一直很关心大汉方面的事，所以不但大汉王朝的一切变故他都看在眼里，甚至连吕后跟一个叫审食其的大臣有“不明不白”的关系他都知道。那个人模狗样的审食其都可以和吕后“有一腿”，我堂堂草原第一英雄、第一美男子怎么就不能想入非非呢？

事实证明冒顿并不是一个只想不做的幻想家，因为他马上就付诸行动了。他用尽身上全部热情写了一封信给吕后，信的封面很有讲究：吕后亲启。

他这样写是有目的的，一来表明“傀儡皇帝”刘盈没有资格来看这封信，二来是因为这封信里涉及一点“特别”的东西（说白了这是一封求爱信），隐蔽一点好。

当然，这求爱信一发出后，冒顿心里并不是很踏实，他厉兵秣马，准备随时迎接吕后的“野蛮报复行动”。然而，冒顿很快就发现自己错了，因为吕后在“怒发冲冠”中拒绝他的“美意”后，并没有什么过激行为。接下来出现了这样一幕，冒顿虽然没有接到令他心花怒放的回信，但却接到了一些很贵重的礼物：两辆彩车，八匹马，无数的丝绸和瓷器。

其实吕后这样做也是逼不得已啊！面对冒顿的“嚣张气焰”，本来以她的火气是可以煮一顿饭的，但她以大局为重，当时马上召了朝中重臣来参议这件事。

樊哙一听自己的妻姐受到这样的羞辱，强烈要求亲自带精兵十万去给冒顿一点颜色看看。吕后见有人为自己撑腰，自然是满心欢喜了。就在她要轻点玉头时，群臣中闪出一员大将。此人身高八尺，气宇轩昂，却是朝中中郎将季布，他说话了：“该斩！”

樊哙要亲自去打冒顿，而此时的季布说“该斩”，大家也很容易理解，毕竟这个“色心不改”的冒顿犯了不可饶恕的罪，理应砍头啊！吕后正要把这个豪气逼人的季布派为樊哙副将一道出征时，季布这才把他这句话后面两个没有说完的字说出来了：樊哙。

季布的意思合起来就是：该斩樊哙！这下不说吕后，连群臣都满地找眼镜去了。季布见把大家的胃口调得够高了，于是马上进行了他的解释。理由有三点：

1.当年先帝率汉兵有三十多万之众，非但没能平定匈奴人，反而差点在白登山上一去不复返。

2.当时的樊哙将军身为上将军却没能及时帮先帝解围，以至于让先帝受了数日非人生活的折磨，此乃是樊将军一大过失也。

3.天下刚稳定没有多少年，怎么能又兴起战乱来，让天下百姓陷入水深火热之中呢？

他的三点理由说出来后，一直对他怒目圆瞪的樊哙彻底没了脾气。这三点理由太经典了，句句说到他心坎里去了。吕后和众臣自然都对他竖起了大拇指。于是吕后最终决定化干戈为玉帛，送了一些东西给冒顿作为补偿。

冒顿接到彩礼后，又惊又喜，心中的震撼是无与伦比的。自己无理取闹的求婚，大汉朝竟然能处理得这么好，真不简单啊！于是他打消了对大汉再“动武”的思想，决定继续敲诈下去。

财色财色，在词语中之所以总是把这两个字联合在一起，是因为这是人最渴望的两样东西。于是，他这回决定再敲诈个大汉朝的“美女”。刘邦当年已经给他送去一个如花似玉的大美女，虽然是个假公主，但姿色在匈奴人那边来说绝对是一流的。

冒顿尝到甜头后，一个中原美女已经不能满足他了。又向吕后提出了要一名美女的要求。吕后知道冒顿这个人惹不起，自然答应了他的请求。对于拥有天下的她来说，甭说一个美女了，就算一百个、一千个、一万个在她眼里又岂是难事？

在一番努力之后，终于寻到了一个绝世美女，然后冠以“公主”的身份进行包装后，把她成功地推销到了冒顿那里去了。就这样，大汉和匈奴的关系又得以维持下去。

亲上加亲

把匈奴的事摆平后，吕后也许是受到这件事的影响，她为儿子刘盈的婚姻大事着急起来。虽然刘盈身边的美女多如牛毛，但那些都只是他的玩偶而已。当时的国家大权掌握在吕后身上，刘盈只有纳妾的权力，并没有娶妻的权力。说白了，虽然他是皇帝，但婚姻大事，还得由吕后说了算。

古人的婚姻大抵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吕后为他找的妃子只有十岁……晕，不会是搞错了吧！只有十岁？嗯，没错，这个妃子的确只有十岁，还是个不折不扣的小萝莉。而当时刘盈十七岁即位，已在皇帝的宝座上坐了几个春夏秋冬，已是二十一岁了。十岁vs二十一岁，且不说两人之间年龄的差距，单是这才十岁的小姑娘就可以嫁人了吗？

世界上很多荒唐的事都是可以解释的，或者说一定有原因的。同样，让吕后来说媒本来就是大姑娘上轿——头一回。而她介绍的姑娘虽然只有十岁，但来头却不小。这个十岁的姑娘的娘亲叫鲁元公主。而鲁元公主大家都不陌生吧！她就是吕后的亲生女儿。这下大家就明白了这个十岁小姑娘的来头了吧！她是吕后的外甥女。叫他儿子娶外

甥女，这是典型的“亲上加亲”结合方式。当然，吕后这样做是有理由的，如今她已经掌握着国家的最高领导权了，她不想以后后宫的权势落入外人之手，亲上加亲就是最好的稳固儿子皇位和自己权力的办法。吕后就是吕后，她的招式够狠了吧！

刘盈不幸又成了政治的牺牲品。当然，他开始自然反对这样的婚姻，但吕后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什么这关系到江山社稷啊等大道理不一而足，总之，在吕后的淫威和攻心下，刘盈最终只得低下其高昂的头颅。

就这样，中国历史上最尴尬、最难堪的一幕出现了。亲舅舅迎娶亲外甥女，说白了这是乱伦啊！但吕后开了金口，谁也无法阻挡他们两个结合的步伐。而本来被逼结婚的刘盈，面对只有十岁、却长得身材高挑、姣美动人的小皇后时，他释然了，从此他们双宿双飞，快乐似神仙。然而，他的“蜜月”刚过，新婚的喜悦就被一件突如其来的事给冲没了。

俗话说，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刘盈虽说有点后知后觉，但吕后和审食其的事终究还是被他知道了。

都说家丑不可外扬，面对家中出了这样一件丢人的事，一向懦弱的刘盈终于愤怒了。刘盈很生气，后果是直接让吕后的情人审食其入狱。

捉放审

一向“柔弱”的刘盈打了吕后一个措手不及。审食其被刘盈捉拿入狱后，最着急的自然是他的“情人”吕后了。别看平时吕后心狠手辣，但一到了审食其怀中便变得柔情似水。如今突然离开了这个温暖的怀抱，吕后竟然茫然失措，虽说她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但在这件“家丑不能外扬”的私事上，她陷入了困境。

救还是不救这不是个问题，但如何救怎样救却是个不小的问题。

正在吕后黯然神伤老泪纵横时，一个人却不请自来，自告奋勇地站出来救审食其。朝中大臣无不对“吃软饭”的审食其恨之入骨，眼下他落入牢狱，众人高兴还来不及，是谁又这么不识时务，偏偏来赶这趟浑水呢？

这个人的名字叫朱建。

朱建在长安城里算是一个风流人物。原因有二：其一，他出身豪门。这个朱建原本是楚人，是淮南王英布的门客。英布造反时，朱建不为所动，没有跟随英布出征，而是做起了刘邦通风报信的“间谍”，刘邦平定英布叛乱后，自然对他重赏，于是封他为平原君，从此他成了贵族。其二，他为人正直。用句话来形容就是，弱不欺，强不畏，淡泊名利，敢作敢为。因此他结交的朋友都是一些才学之士。

审食其在京城有吕后这个至高无上的保护伞，平时目空一切，自然不把朝中重臣放在眼里，却唯独对这个“初来乍到”的朱建格外看重，想尽一切办法来结交朱建。

朱建也鄙夷审食其的为人，自然不屑和他为伍，因此，审食其最初求着想和朱建“拜把子”时，他自然打死也不肯答应了，所以两人关系一直处于平淡的状态。但世上的事往往无常，都说有钱能使鬼推磨，这话一点也不假。正是金钱效应的介入，让原本是两条平行线上永远都不可能走到一起的人走到了一起。

有人就会问了，这个朱建不是淡泊名利，视钱财如粪土的人吗？为什么会被审食其的金钱攻势所打动呢？那是因为审食其送金钱的时机掌握恰到好处——朱建母亲逝世时。

正是因为这个朱建平时为人极为廉洁大方，不趋炎附势，所以在他母亲去世时，他想“奢侈一回”厚葬母亲以尽孝心，但这时他才发现自己的口袋中空空如也，活了一辈子，竟然拿不出钱财来尽孝，人生最大的悲哀莫过于此了。

一直对朱建处于“观望”状态的审食其知道他的窘境后，携带百金

以“吊唁”的名义来了，借着这个时机送礼对朱建来说可谓是雪中送炭。在那种面临借钱葬母的尴尬情况下，朱建低下了他高昂的头颅，不得不接受审食其的“嗟来之食”。

滴水之恩，当以涌泉相报。此时审食其有难，朱建自然也不会袖手旁观了。要救审食其自然不能直接去求刘盈放人，因为这样的做法就像去摸老虎屁股，自讨没趣，聪明的朱建自然不会选择这种方式了。

也许是对当年审食其的金钱攻势记忆犹新，此时，朱建也来了个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他通过金钱买通了刘盈身边的一个最为亲信的侍卫——閼孺。然后对他说了这样一番话：“你是皇帝身边最宠爱的人，这次辟阳侯审食其入狱，据有人说是你出的鬼主意。辟阳侯要是有什么三长两短，吕后会放过你吗？”金钱攻势再加威逼利诱，侍卫閼孺哪里还有反抗的余地，直问朱建他该怎么办？

朱建眼看时机已到，不再拐弯抹角，说了他的最终目的：你劝皇帝放了审食其，这样一来，太后不但不会怪罪于你，还会感激你的。

OK，说到这里，不关朱建什么事了，就看閼孺的表现了。閼孺也不是吃素的，凭着一张“三寸不烂之舌”不断在刘盈耳边吹风，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总之，到最后刘盈被说服了，把审食其“无罪释放”了事。

一段捉放审的插曲也到此结束。

情难断

审食其大难不死，从鬼门关上走了一回，他心有余悸。通过这件事，他着实吓得不够轻，于是决定狠下心来和吕后来个一刀两断。然而，无数的婚外情都证明，当爱的种子播下后，结果就是抽刀断水水更流。

吕后正值四五十岁的黄金年代，正是心理需要的时候，她岂能忍

受无尽的孤独和寂寞？见审食其总是不来后宫找她，她便不顾太后的身份和面子主动派人去找他。

这个时候的审食其坚决拒绝了吕后的美意，宁可清心寡欲，也不敢再入宫了（其实他这时家里还有一个老婆的）。连召两次都没有见到她苦苦相思的人影，吕后并不灰心，她决定来个“三召”审食其入宫。吕后对办事的太监这次下达死命令了：这次不把审食其带来，就提着你自己的人头来见我。

太监也不是傻子，话一变通，到审食其那里就是：这次你不去宫中，那你就准备你全家人的后事吧！审食其这下没辙了，他可以看淡自己的生死，但一家人的性命可不是闹着玩的啊！于是他只得跟着太监去吕后的后宫了。到了后宫，吕后脱掉了“冷酷无情”的外衣后，露出的是千娇百媚的风姿，于是一对干柴烈火一点又着了。

从这以后，他们两个更加变本加厉了，以前他们还是偷偷摸摸地做“露水姻缘”。现在居然像一对新婚夫妇一样，审食其竟然从此常住吕后的后宫了。而且吕后为了不让刘盈来打搅他们的两人清净世界，还把刘盈从长乐宫“赶”到未央宫去了。这未央宫是当年刘邦花了大量财力物力新建的宫殿，按装修标准和豪华程度那是没得说了。

而刘盈本来想好好地惩罚一下审食其，没想到自己的努力不但付之东流，而且还让他更加嚣张起来，这让他很是不舒服啊！通过捉放审，刘盈也知道“以武力的形势”来解决这个问题，在目前无凭无据、只靠耳闻和口传的情况是站不住脚的，于是他决定去吕后那里“取证”。于是，接下来发生了这样一幕，刘盈经常带着他的新婚小妻子去长乐宫朝见吕后。

这让吕后大为头疼。因为刘盈去的时间不定，或上午或中午或晚上，多则一周五六天，少则一周两三天，真是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啊！面对刘盈的“突然袭击”，偷情中的吕后终于体会到了什么叫“做贼心虚”。可是她一时间也找不到对付的好办法。

而刘盈此时也面临一个问题，那就是，他隔三差五地往长乐宫吕

后那里赶，可未央宫和长乐宫毕竟是有距离的。距离虽然能产生美，同时也能产生安全问题来。刘盈每次到吕后那里，都得劳师动众，负责保卫工作的卫士可就有的忙了。长此以往，众人都有点吃不消了。于是刘盈决定从未央宫到长乐宫之间搞一道工程建设，这里姑且命名为“未长高速公路”吧！

“未长高速公路”从未央宫外的武库南面直到长乐宫，刘盈下令修这项工程后，工程负责人快马加鞭，不到半个月就建成了，速度快，效率之高，令人咋舌。然而，令刘盈意想不到的，是“高速公路”建成后，他正要进行隆重的剪彩仪式时，一个人的出现让刘盈从满心喜悦中顿时掉入了冰库里。这个人便是太常孙叔通。

“陛下，‘未央高速公路’修的质量那是没得说，但陛下您知道吗？这条公路是建在先帝衣冠仪式出巡的道路上啊！作为先帝的子孙，陛下怎么可以在宗庙上筑路行走呢？”孙叔通说完这话时，刘盈顿时傻了眼，心里气道：早不说晚不说，偏生等这公路建好了再说，你是故意看朕的笑话吧！嘴里却道：“既然是这样，那就把这条道路再拆了就是。”

“拆倒是不必要了，一来这一修一拆花费太大，二来这样明摆着让天下都知道陛下的过失了吗？”孙叔通马上说出了他早已胸有成竹的想法来：再建一个更大更好的宗庙，以后到那里举行高祖的衣冠仪式。

扩大宗庙是大孝之举，刘盈自然答应不迭了。就这样，刘盈在皇帝的位置上终于干了两件大实事：修建“未长高速公路”和“扩大宗庙”。不过令刘盈始料未及的是，虽然有了这条快捷的“未长高速公路”，从未央宫到长乐宫的时间和安全都得到了最高效率的保证，但吕后并没有因此而收敛什么，她依然每天和审食其厮守在一起。只是她的暗室设的特别好，刘盈一来，审食其就钻进密室里去了，刘盈一走，他又从密室里钻出来。什么叫“地下游击战”，这里便可以知晓一二。

就在刘盈和吕后斗智斗勇时，长安城突然接连出现了一种怪现象。那就是宫中总是起无名之火。今天烧这里，明天烧那里，更有甚

者，连宫中的藏冰室里都起大火。总之这冬天里的无名之火烧得让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据气象专家分析，这是阴阳失调所致。气象专家的意思很简单明了，男人主阳，女子主阴。如今的朝廷是太后作主，而皇帝只是挂名。因此阴盛阳衰。当然，这种说法从科学的角度来看是站不住脚的。然而种种不祥的气象说明，天下肯定有大事要发生了。接下来宫中果然又有大事发生，“汉中三杰”硕果仅存者张良，该轮到你最后登场表演了。

第十八章 前赴后继

会流泪的石头

吕后在和审食其在后宫中共享二人世界时，她饮水思源，不忘当年给予她不少帮助的张良。当年张良建议她去搞定“商山四皓”，从而才保住太子的位置。单凭这一点，吕后就对张良很是感激。于是，一天有空，吕后去看望了张良。

此时的张良却是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他已瘦得像一根竹竿子，仿佛一阵风都会被刮倒一样。据说是张良每天都不吃不喝才练成这个样子的，吕后当时的心里是挺不好受的。她决定强迫张良停止练功，要他进食，要他恢复正常人的生活，于是，她召张良进宫赴宴。面对吕后盛情相邀，张良面临一个艰难的选择，去还是不去？

去，以他的聪明才智和应对能力，去了之后，应该没有什么后顾之忧，他知道凭他当年对吕后的帮助，吕后是绝不会再把屠刀伸向他的。不去，那是要砍头的，再说，吕后的美意，他又是不能拒绝的。于是他最终还是决定去赴宴。

事实上证明他的判断是很正确的，吕后的宴会肯定不会是“鸿门宴”，而是“感恩宴”。看着瘦骨嶙峋的张良，吕后心里很是不好受，于是她就问了：“留侯啊！你都瘦成这样了，你平时都吃些啥啊？”

张良淡淡地道：“自从我练功后，就不再吃饭了，每天只是吃少量的人参和汤水。”

“人是铁饭是钢，一餐不吃饿得慌啊！留侯怎么聪明一世就糊涂一时呢？”

张良其实比谁都明白吕后句句说在他心坎上，然而，他这是在万不得已才采用晦韬之策啊！事实证明他这功并没有白练，自从他练功

后，当年刘邦把不信任的目光投向了每个朝中重臣，唯独对他是一个例外。如今大汉江山还是大汉江山，但早已物是人非了。天下的主人由刘邦换成了刘盈，而吕后成了这天下真正的主人。吕后决定让这个她认为是心腹的人恢复正常人的生活，不再练功了。

因此，在宴席上，吕后以这样命令的语气对张良说：“今几个是我做东请你吃饭，你吃也得吃，不吃也得吃。”话说到这份上了，没辙了，都好几年不怎么进食的张良只得端起了香喷喷的白米饭。

而吕后为了让张良彻底恢复体格，为了让他每天按时吃饭，居然不顾审食其略带吃醋的眼神，把张良留在后宫达十余天之久。每天都亲自陪着他入宴，看着他进食才行。即使张良走后，她仍然不放心，隔三差五就派人去把张良请到宫中来进食。就这样，他告别了“非人”的生活。可以说吕后对张良的关心和热爱让我们第一次感受到吕后充满人情味的一面。然而，吕后不会想到，原本她想帮张良，最终却是害了他。

因为恢复进食的张良很快就病倒了。他已多年不进食了，肠胃已经萎缩了。恢复进食后，且都大抵是山珍海味，他的身体怎么会受得了，他不病才怪呢！

不久，张良与世长辞了。

临终前，他唯一的要求就是：把家中那块黄石和他埋在一起。看到这里，很多读者就会很奇怪了，这个张良真是有点怪，别人要的陪葬物都是金银珠宝之类的宝物，他为何却独独要求一块毫不起眼的黄石呢？

当然，这其中肯定是有原因的。据说当年那个桥上指点张良的老人声称自己就是一块黄石的化身。那个时候，张良就在心里默默发誓：一定要找到那块黄石。后来刘邦得了天下，张良专程跑到谷城，在老人说的地方果然找到了一块大黄石。于是他把黄石带回家供养起来，每天早问候晚跪安，香火不断，比他人供奉老母还来劲。就这样，这块黄石和他融为一体了。

据说，张良咽下最后一口气时，那块黄石上冒出细密的水珠来。黄石流泪了。其情也真，其意也深，其泪也悲。这只是传说，我们不去讨论真实度如何。但随后在张良的葬礼中却出现了这样的奇观：送葬时，竟有两副一模一样的棺材，一副棺材是运着张良的尸体，而另一副却是装着那块大黄石。这是一个奇观，也是一个奇谈，更是一个传说。

而吕后在自责自己“无意”中害死张良后，也进行了补偿：赐张良谥文成，让张良之子不疑袭留侯封号，这也算是对一代忠臣的慰藉吧！

张良死后，就像一阵瘟疫一样，大汉王朝的重臣们纷纷步张良的后尘而去。首先是一代武将樊哙紧跟着张良去了，接着曹参也不甘落后。汉惠帝五年（公元前190年）八月，曹参病逝。曹参死后，谁来接替他的位置成了一个大难题。

按当年刘邦的遗嘱：曹参之后，可用王陵为相。如果刘邦就只有这么一句话也好，直接把王陵推上相国的位置即可。但问题是当时病危中的刘邦还补充了一个附加条件：然王陵稍显愚直，不能独任；须用陈平辅之。而陈平智识有余，厚道不足，最好兼用周勃。这句话，虽然看起来有好几个转折点，但刘邦的意思已经很明确了：这一届的相国，要么不上，一上就得三个同时上，王陵、陈平、周勃一个都不能少。

关于这件事，吕后和刘盈进行了一次商榷，结果是，把周勃安排在太尉的位置上，再把相国称呼改成另一种称呼：丞相。而丞相的位置设左丞相和右丞相，以便把王陵和陈平两人同时都安排上。

任命通知书下达后，结果是：王陵任左丞相，陈平任右丞相，周勃任太尉。OK，丞相的事总算这样就搞定了。

借腹生子

时光荏苒，春去秋来，秋来春去，张皇后已由十岁变成十三岁

了。这个时候的张皇后已发育成熟，是一个大女人了。

这几年，吕后对刘盈什么也不关心，却很关心张皇后的肚子。每次都问相同一句话：你的肚子啥时候能大起来呢？然而，欲速则不达，就在吕后着急时，张皇后偏生就是不给面子，肚子就是空空如也。

吕后为了大汉江山的稳定，眼看再这样下去不是办法，她想出了聪明绝顶的一招：既然张皇后的肚子不争气，那就找其他肚子争气的女人去好了。如果非要把吕后的计谋说个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的话，那就只有四个字：借腹生子。于是乎，首先从后宫传来一阵风，说皇后怀孕了。而对突然刮起的风，众人自然是议论纷纷了。总之，一句话：对张皇后的怀孕一事持怀疑态度。

风刮出后，吕后自然也得让众人相信并非空穴来风啊！于是他马上举行了盛大的家宴。在盛宴上，众嫔妃们都见皇后的肚子果然“鼓”起来了，对这事的怀疑就大大减少了。

几个月后，张皇后生了一个大胖儿子。与此同时，刘盈后宫中一个怀孕十个月正要临产的宫女离奇失踪了。失踪的原因很简单，张皇后的儿子和她的儿子是同一个人啊！

两母生一子，那是不可能的事啊！既然如此，那就得除去一个母亲啊！这个姓陈的宫女，当天生下一个胖男孩后，她还来不及为初为人母而高兴，就被吕后送来的一碗“人参汤”（内含鸩毒）给解决了。随后她的儿子马上就变成了张皇后的儿子。就这样，张皇后借腹生子的事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

最后的表演

就在吕后用妙计为张皇后生下一个“太子”后，刘盈并没有因为“喜事”而高兴，相反，他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

自从他当上皇帝后，由于他的仁慈和善良，朝中的大权一直都由

吕后掌握，而刘盈只有在为“亲情、友情、爱情”时才会和吕后发生一些小冲突。当然，冲突的最后，小事或者说无关紧要的事都是他赢，而大事或者说有“政治价值”的事都是吕后赢。

赵王他想保护，结果自己亲自出马，对赵王陪吃陪喝陪睡了近一个月，赵王还是没能逃出吕后的“九阴魔鬼掌”。这件事的失利对刘盈的打击是巨大的，从此他有点心灰意冷。随后太后把赵王的母亲戚姬弄成了人彘，看完人彘表演后，刘盈更加失落。从此，刘盈患上了“精神分裂症”。朝廷大事彻底交给吕后全权处理。

如果仅仅是这些，刘盈倒并不是看得很重。毕竟经过了这么多风雨，他看淡了权力，看淡了名声，看淡了一切。然而，吕后和审食其“通奸”的事，他却无论如何都不能原谅。也正是因为这样，他才会把审食其直接捉拿入狱，把吕后惊得心口直打战，她不得不直视自己这个儿子，她发现，原来自己的儿子也有这么强悍的一面啊！

就在吕后无计可施时，也算是审食其命不该绝，白道黑道通吃的朱建妙手为他解了围。“捉奸”之事失败后，刘盈知道他一生中最正义的表演结束了。从此他将再也没有这样的表演机会了。

事实上也的确如此，审食其出来后，吕后和他的关系更加如胶似漆了。也许审食其被关在牢里的日子更让吕后觉得人生苦短，春宵一刻值千金，于是她立即行动，把审食其直接召入后宫，两人整天厮守在一起。而刘盈此时只得每天去看望吕后，去做毫无意义的“督查”工作。

而吕后为了分散刘盈的注意力，也给他安排了十岁的张皇后嫁给他，直到成功“生”出一个儿子来。然而，刘盈并不快乐。张良、曹参、樊哙这些国家栋梁都先后归西后，他有一种“岁月催人老”的感慨，虽然这样的感慨对于一个才二十四岁的人来说，不免太早了点，但刘盈就是刘盈，他此时这样感慨却是心里的真实感受。刘盈在感慨，老天却在感叹。

公元前188年正月初一。这一天是中国传统的春节，正是举家团

圆，阖家欢乐的时候，然而就在这一天，发生了一件很特别的事。

这原本是一个大晴天，金黄的太阳露着笑脸挂在天空中，人们在太阳下放鞭炮的放鞭炮，玩耍的玩耍，气氛很是融洽。然而，就在这时，突然变天了，笼罩在一片乌云密布当中。

“不好了，天狗要吃太阳了。”有人这样喊道。

当然，大家并没有慌张，而是搬出家里的所有的坛坛罐罐，敲打着，意在赶走天狗，还天下一个金黄的太阳。也不知是众人敲的声音起了作用还是别的什么原因，总之，这次天狗只把太阳吞了一半就吐出来了。

随即天狗迅速消失了。当然天狗临走前它说了这样一句话：我还会来的，你们等着瞧吧！果然，只过了四个多月，五月二十九日那天，也是中午时分，这回天狗出现后，根本没有理会人们拼命地叫喊和敲打，把整个太阳都吞了。天空顿时全变了。变天后的连锁反应是：真龙天子刘盈也变了，变得弱不禁风，变得骨瘦如柴，变得只能躺在床上了。

原来就在张皇后坐“月子”生太子的时候，刘盈却每天都酗酒纵色，这让他原本就不太好的身体变成了这样。当然，刘盈的最根本目的可能是要“报复”吕后，只是他选择的这个“报复”有点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道理很简单，就算你对吕后不满，就算你眼里容不得审食其这颗沙子，但你这样以“自残”的方式来报复，最终是害人先害己啊！身体是革命的本钱，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可惜当时的刘盈不明白这个道理。或者说当他明白这个道理时，已经晚了。

刘盈的病情恶化后，张皇后每天泪水涟涟，对于只有十四岁的她来说，皇帝一旦有个三长两短，她这个明媒正娶的皇后就意味着要守一辈子活寡啊！

而此时的刘盈又哪里能体会到皇后心里的苦楚呢！他正在做他的一帘幽梦呢！什么赵王，什么戚夫人，这两个他当年最引为自咎的人

他时常梦到。当然，这样的幽梦最好少做，因为每每这样的梦后，不是大呼小叫就是“汗水淋淋”。当然，刘盈并没有痛苦很长一段时间，因为他很快就到人生的极乐世界去了。

汉惠帝七年（公元前188年）八月十二日，刘盈病逝。

第十九章 一锅粥

化悲痛为力量

刘盈英年早逝后，朝中陷入一片悲伤的海洋中。几乎所有人都为这个善良而纯洁的皇帝感到惋惜和悲悯，唯独吕后心中有悲却说不出口。

对于吕后来说，她唯一的儿子死了，这剩下老的老（这个不说大家也明白了）小的小（偷梁换柱的小太子又还只在地上牙牙学语），这日子还怎么过啊！而他吕家人又都势单力薄，她在悲痛儿子时，更担心的是朝中政权的稳定啊！

都说危难之时见人心。作为“二进宫”的陈平，他当年从项羽手下转投到刘邦手下，后来又得到了重用，很大的原因就是，他总能在关键时刻起到“妙手回春”的作用。这次他同样也不例外。他通过察言观色，通过心理学分析，找出了吕后“欲哭无泪”的症状后，来了个对症下药。

他下的不是一般的药，而是两个人：吕台和吕产。吕台和吕产都是吕侯之子，也就是吕后的亲侄子。他的提议是这样的：为了宫中的安全，请求太后封吕台、吕产为大将，统率南北二军。

面对陈平的奏折，吕后心里叹道：生我者，父母也；知我者，陈平也。于是她连必要的客套都免了，直接就准奏。吕产管南禁军，职责：负责宫中安全保卫工作；吕台管北禁军，职责：负责京城的保卫工作。

这一招果然够绝的，吕后顿时就吃了一颗定心丸。然而，陈平不会想到的是，人的贪婪是无止境的。封吕台、吕产为京城南北禁军统领，这竟成了吕后打造吕氏天下的第一步棋。此后的吕后极力想打

造“吕氏春秋”，而要完成这一宏伟计划，首先得把吕家人封王才行。但关键时刻，刘邦临终前搞的那一套看似儿戏般的拜把子喝血酒起作用了。事实证明，刘邦的高瞻远瞩果然是无人能及的，“非刘氏而王，天下人共诛之”。这个“歃血同盟”就如如来佛祖的魔咒一样，成了吕后填满欲壑的拦路虎、绊脚石。

如何让吕台、吕产这些她的亲侄子称王，这成了她的一大难题。难归难，但吕后也知道，如果能把朝中三位重量级人物王陵、陈平、周勃搞定了，吕家人封王那就易如反掌了。鉴于陈平识时务地主动提出重用吕家人，陈平这一关算是不攻自破了。周勃这个人虽然正直，但还是“好说话”的，而且权位相对于王陵和陈平来说又要低些。因此，现在只要搞定王陵就行了。于是，吕后把王陵叫到宫中，说出了想封吕台和吕产为王的想法。

然而，出乎意料的是，王陵丝毫没给吕后面子，他想都没有想就义正词严地拒绝了吕后的美意。其实他也没有说什么，只是搬出刘邦当年留下的马血盟誓：非刘氏而王者，天下人得而诛之。吕后想封吕家人为王，最忌讳的就是这个“歃血同盟”。偏生这个王陵好不识抬举，哪壶不开提哪壶。

吕后脸色阴沉得快要拧出水来，却又不好当场发作时，大义凛然的王陵还做了一件大快人心的事，就是对吕后来了个“拂袖而去”。

这下可激怒了吕后，她决定对王陵开刀。当然，鉴于王陵有“刘邦当年指定的丞相继承人人选”这把上方宝剑，如果直接撤了他的职位，于情于理都说不过去。这样无勇无谋的事，吕后是不会做的。明的不做，那就来暗的。她对王陵的职务来了个“变通”：拜王陵为太傅，免去其丞相之职；明升暗降。吕后的招果然高明。

面对吕后的出招，王陵这个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也毫无办法。什么太傅，这明摆着是一个挂名的“悬空之职”啊！当官不为民作主，不如回家卖红薯。于是王陵以“身体欠佳”为由愤然辞职。

这正合吕后心意啊！吕后马上便在王陵的辞职信上批复了。而空

出来的右丞相一职，吕后没有再来个招聘会，而是直接就给了她的老情人审食其。要想打造“吕氏春秋”，朝中的重要职务那就得都是自己人来把管才行啊。圣旨摘录为下：“拜原左丞相陈平为右丞相，拜审食其为左丞相。”

按理说圣旨都是简短的。但这次的却不一样，后面还有批注：右丞相不参与朝政，只是管理宫中杂事。说白了陈平的右丞相之职相当于郎中之职。

于是乎，朝中大事都是左丞相审食其说了算，而审食其又是太后说了算。这里为了方便读者看懂，直接就用等号来表示好了：

左丞相 = 丞相 = 一人之下，万人之上 = 审食其 = 太后。

这样大家明白了吧！吕后够厉害。当然，审食其也不是吃素的，新官上任三把火，他一上任就开始排除异己，提出了三个“凡是”：凡是不忠于朝廷的一律撤职；凡是不听他和吕后话的一律下岗；凡是看着不顺眼的一律退休。

而御史大夫赵尧便有幸成了审食其第一个开涮的对象。赵尧犯了什么罪呢？审食其给他定的罪是：趾高气扬，看着不爽（符合三个凡是中的最后一条）。太后当即给情人出气了，撤了赵尧的职务，让她沛县的亲信人物任敖走马上任。

就这样，刘盈死后，太后通过培养亲信达到独揽大权的目的，把大汉江山牢牢抓在了自己的手上。吕后极力打造的大汉“吕氏春秋”即将浮出水面。

我不封王谁封王

曾有这样一句流行用语：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这句话到了吕后那里就变成：我吕家人不封王谁能封王？

王陵光荣地下岗离职后，陈平和周勃碍于头上的乌纱帽，对吕后的所作所为敢怒不敢言。而吕后“投石问路”取得了不错的效果后，随

后又进行了“小试牛刀”，追封太后之父、临泗侯吕公为宣王，追封其兄周吕侯吕泽为悼武王。

虽然是追封已经死去的人为王，然而两王一封天下哗然，各地民间团体纷纷来函对吕后的公然违备“歃血同盟”的错误行为表示最严厉的谴责，呼吁吕后尽早停止这种错误的野蛮行为。

面对铺天盖地的谴责声，吕后知道“众怒不可违”，她采用了迂回战术，首先做了一个“悦民政策”，取消了两大极刑：“三族罪”和“妖言令”。

“三族罪”是指犯罪的人不但要株连九族，而且行刑极为残忍。要先刺面、削鼻、砍去手脚四肢，把犯人折磨得生不如死后，然后再动用鞭子，一鞭一鞭地把罪人鞭打致死。注意这个过程要掌握用鞭的力度。太快了，如果只一两鞭就打死了犯人，会引起上级的不满，达不到“杀鸡吓猴”的效果；而如果太慢了，打了半天，犯人还是呼吸均匀，并没有实现行刑目的。这个刑法鞭死犯人后，并没有就此结束。这时还要对犯人进行折磨，那就是砍下犯人的头悬于高竿上招摇过市。示众后，再把罪人的尸体切成肉块，撒向祖国的五湖四海，来个“天葬”。

“妖言令”实际上是对天下百姓进行“禁口令”。天下百姓只能对朝廷说好，什么“大汉帝国万岁”，什么“吕后万岁”，说这样的话的人是要表扬的，是要升官发财的。而如果有说朝廷不好的，有不和谐的声音，对不起，你的口无遮拦惹祸了，因为你说坏话犯了“诽谤罪”。妖言惑众的“诽谤罪”一旦成立，对不起，你只能乖乖地待在家里并且长年累月地躺在床上，原因很简单，被砍了双足的人还能走路吗？一句话的代价可能就是要用一双脚来偿还，这个“妖言令”不简单吧？

因此，这两大对天下老百姓来说深恶痛绝的极刑被废掉后，天下人顿时对吕后歌功颂德起来，而关注吕后破例封侯的事就少了。

堵住众口后，吕后又想办法来堵住朝中人的口。于是她对刘邦现存的五个儿子都进行了“王侯”加封：刘疆被封为淮阳王，刘不疑被封

为恒山王，刘山被封为襄城侯，刘朝被封为轺侯，刘武被封为壶关侯。

拉拢了民心，又分封了刘邦的几个儿子后，吕后知道一寸光阴一寸金，寸金难买寸光阴，她不再等待了，接下来该是动真格的时候了。

当然，吕后在提出正式分封吕家人为王侯时，采用的是“脑筋急转弯”的战术。她没有直接来这些事，而是找了朝中一个叫张释的大臣，由他负责去陈平那里“吹风”，让识相的陈平提出来，那就“名正言顺”了。

陈平那是啥人，张释的耳边风一吹后，他马上就明白了，这是吕后的意思。当初王陵就是反对吕后分封吕台、吕产为王，结果被结束了其光辉而短暂的仕途。有了这个前车之鉴，陈平就真的犯难了。说实在的，他打心眼里并不希望分封吕家的人为王，因为他的血液里也流有“歃血同盟”的血。然而，吕后的淫威他又不是不知道，不达到目的绝不善罢甘休。

于是他召集府中的门客来讨论这件事，最后的结论很简单：东风无力摧花残。此时跟吕后公然作对那就等于是想赴王陵的后尘。陈平思来想去，最终没辙了，还是决定“卑躬屈膝”地迎合吕后。当然，他还给了自己一个安慰的理由：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

于是，陈平上奏说吕台护朝有功，应封王。吕后就等陈平来提这件事了，于是吕台成了一个“非刘氏王”了。鉴于当时全国各地都有封王了。这时多了个吕台后，实际上已是超出了王的指标了。超标就超标，封地却是必不可少的，从其他的封王那里挤挤吧！割齐地的济南郡为吕国，作为吕台的封邑。

可怜的齐王就惨了，他的封地就大大缩水了。这齐地原本是刘邦的大儿子刘肥的领土，当年去京城在吕后的眼皮子底下大难不死的刘肥，回到自己的封地齐国后，就一直噩梦不断，因此只活了几年就英

年早逝了。

刘肥之子少不更事，对封地的事自然也是敢怒不敢言。然而，所谓乐极生悲。也不知是不是刘邦当年的诅咒起了效果，总之，吕台上任没过多久，就突然“无病自终”了。于是吕台的儿子吕嘉继承了父亲的封王。

一个都不能少

刘盈驾崩不久，鲁元公主不久也因“胸口痛”撒手而去。吕后在深深体会到“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悲伤时，也有一种“高处不胜寒”的感觉。

站在人生的巍巍高峰上，她现在所能依靠的就是娘家的亲侄子们了。于是乎，她的侄子也都分封了。吕种被封为沛侯，吕平被封为扶柳侯，吕禄为胡陵侯，吕他为俞侯，吕更始为敖其侯，吕忿为吕城侯。至此，吕后两个哥哥的儿子，也就是他的亲侄子们个个都被封了侯。

她的亲侄子们都没有落下，但吕后到底还是疏漏了一个人，那就是她的亲妹妹吕嬃。眼见吕家人都得到了封号，吕嬃再也坐不住了，她知道这样等下去，她等不起。

于是，她亲自进宫去向吕后讨说法了。当然她既然是太后的亲妹妹，智商也不会低，名义上去讨，但说话还是得注意技巧的。到了吕后面前，她首先发出了这样的感慨来：“臣一介布衣给太后请安了。”

“什么布衣不布衣，你这是啥子话啊！”吕后的眉头微微皱了皱。

“在我们吕家，兄弟姐妹个个都比我强，他们封王封侯那是没的说了。现在连侄子们都青云直上，真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啊！看来我注定要将布衣进行到底了。”

吕后本想安慰几句，但她的话还没有说出口，吕嬃早已点好的眼药水发挥作用了，当下就是一阵“泪满襟”的表演。

什么都不能打动吕后，唯独眼泪是个撒手锏。吕后当即就把吕嫪封为临光侯。就这样，朝廷实际上已真正成了吕家人的天下了，一个强大的“吕氏春秋”也正式形成了。

俗话说：一家欢喜一家愁。吕家人都得到重用后，自然个个欢天喜地了。但刘家人却不干了，这天下本来就是刘邦打下来的，是不折不扣的刘氏江山啊！现在却变成了吕氏天下了。你说刘家人会服吗？于是刘家人对吕家人充满了敌意，大有水火不相容之势。

手心也是肉，手背也是肉，说到底这刘家和吕家都是一家人啊！吕后虽然骨子里希望刘氏越衰弱越好，但为了不使吕刘两家人的矛盾扩大，她这次放弃了以往惯用的“高压”政策，而是采用了“怀柔”的战术。

她来了个类似于三国时“孙刘联姻”一样的和亲政策。把她吕家的女孩嫁给刘家的男孩，咱吕刘两家来个亲上加亲，从而把两家不和谐的因素消灭在萌芽状态。

似乎连老天也爱成人之美，吕家的女孩本来就多，而刘家的男孩也不少，这给联姻提供了有利条件。已故的刘肥的两个儿子刘章和刘兴居首先得到了实惠，他们两兄弟不但分别娶了吕禄的两个女儿为妻，而且还被封为米虚侯和东牟侯，可谓娶了夫人又封侯，风光至极。接下来赵王刘友和梁王刘恢也都受太后之命，分别娶了吕家女孩为王后。

于是乎，出现了这样一个怪现象，今天某刘邦的儿孙辈娶吕家的女人为妻，明天又是刘邦的儿孙辈娶吕家的女人为妻。正所谓，喜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

皇帝轮流做

皇帝轮流做，今年到我家。恒山王刘弘就深刻地体会到这句话的含义了。

刘盈死后，皇位自然由他的儿子，也就是张皇后所生的“准儿子”刘恭继位了。刘恭虽然不是张皇后亲生，但刘盈在世时张皇后的肚子不争气，没能生个一男半女的，因此，对这个偷梁换柱的刘恭也视为己出，疼爱有加。

如果不是宫中一个老婆婆的出现，刘恭可能会这样无束无缚地茁壮成长下去，长大后再顺利当他的“皇帝”（实权是一定没有的，除非等吕后归西的那一天再说）。然而，这只是如果，正是一个老婆婆的出现，直接改变了刘恭的命运。她就是刘恭生母的奶妈。

至于一向心狠手辣、做事斩草除根不留隐患的吕后，为什么毒杀少帝的生母后，留着她的奶妈就很难让人理解了。我们只能理解这是吕后的良心发现，大发慈悲吧！

留着这个老婆婆也罢，毕竟人家这么一大把年纪了，活着也不容易。但这个老婆婆却并不想苟活于世，她这般隐忍地活着，只为了告诉少帝一个惊天的大秘密。

史书上是这样记载的：一天，两个宫女带着少帝在后宫花园里玩，这个时候出现了一个老太婆（据说当时老太婆已调职到御膳房里工作了）。既然是御膳房的，老太婆就有借口了，她借口带着少帝去拿好吃的给他吃，把少帝带到了一个荒无人烟——不，偏僻的地方。（过程很令人费解，那两个宫女是吃白饭的，居然没有跟过去，难道她们就不怕有失职之罪？）总之，就在存在诸多疑点的情况下，老太婆告诉了少帝的真实身份。

老太婆对主子太忠诚了，她这么多年委身在御膳房里，就是为了告诉少帝的身份。现在她的使命也就完成了，她也就可以问心无愧地去了，于是当晚她就自缢了。其实老太婆自缢是出于两方面考虑的。

1.少帝知道自己的身份后，她的身份也早晚会暴露的，她活着对少帝来说会是一种牵连。

2.她以自己的死让少帝明白，她先前做牛做马地活着，只是为了

他。

从某种角度来看，应该说老太婆是伟大而又崇高的，然而，她万万没有想到，正是因为她冒死告诉了少帝当年发生的一切，从此改变了少帝的命运。

少帝知道自己的真实身份后，只有七八岁大的他马上得了抑郁症，主要症状表现为：整天阴沉着脸，闷闷不乐，不言也不语，独自朝天发呆。

如果仅仅是这些症状那倒也好办，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假以时日，治愈的可能性还是挺大的，但这个症状还有一个很重要的特点就是：可以见任何人，就是不能见张皇后。

张皇后那是啥人物，从小到大她哪里吃过“闭门羹”啊！因此，少帝越是不愿见她，她就越是要去。逼急了少帝终于忍无可忍，对张皇后说出了三句话：

第一句话是：“你不是我的生母。”张皇后一听呆住了，无言以对。

第二句话是：“为什么母后要杀了我的生母来冒充我的母亲呢？”张皇后一听惊住了，同样无言以对。

第三句话是：“等我长大了，一定要为生母报仇。”张皇后一听震住了，还是无言以对。

张皇后摇了摇头，审视着这个虎头虎脑的孩子，心里叹道：这个就是我养了七八年的儿子吗？即便是这样，但张皇后还是在努力想使少帝能回心转意。但少帝却不吃她这一套，主要表现为两点：

1.一见了张皇后，小小的眼睛里就充满了敌意，仿佛仇恨的火焰在燃烧。

2.多次在其他宫女面前放出豪言壮语来：长大后我就杀了你（张

皇后)。

张皇后听到这个只有七八岁的孩子左一句要报仇雪恨，右一句要杀了你。她意识到了事态的严重性，于是如实向吕后做了汇报，请吕后给她“做主”。吕后亲自去看望了一下少帝，见张皇后的报告属实，于是对张皇后说，这个孩子中毒已深，怕是已无可救药了。张皇后本来对少帝还是有很深感情的，但这件事已容不得她做主了。

很快，少帝就得到了吕后的新调令。调令大致意思如下：鉴于少帝年纪太小，还不能胜任“皇帝”的工作，现直接调到永巷（这个永巷大家都熟悉吧！吕后当年惩罚戚美人的地方啊）。少帝不会知道，从此永巷就成了他一生都无法逾越的一道铜墙铁壁。庭院深深深几许，谁家孩子独自悲？就这样，少帝刘恭的政治使命就此结束了。

吕后废掉少帝后，对外的公告是这样的：皇帝已病了很久了，请了许多名医都无法医治，最近几天，皇帝已到了精神失常的地步了（连他的母后都不认得了），这样的皇帝已无法胜任皇帝的工作了。为了大汉江山社稷着想，为了天下百姓着想，为了……改立忠厚仁义的恒山王刘弘为新皇帝。特此公告。

就这样，九岁的刘弘当上了新皇帝。看来，那年头，运气如果真来了门板都挡不住啊！

第二十章 乐极生悲

家事难断

废掉了不听话的刘恭改立刘弘为皇帝后，吕后还来不及喘一口气，又一件烦心事摆在她面前了。

这件事得从吕家第一个被封为侯的吕台说起。吕台封侯后，一时间门庭若市，风光无限。都说豪门家出花花公子，吕家飞黄腾达后，吕台的儿子吕嘉仗着父亲的威望，胡作非为，多次违法，已然引起了公愤。今天这个告吕嘉强抢民女，明天那个告吕嘉占人田地，后天又有人告他打架斗殴。总之，这个世上本来没有好人与坏人之分，告状的人多了，这个人也就自然成了坏人了。

吕后在接到这些乱七八糟的奏折后，大为头疼。为了吕家的声誉，吕后亲自对吕嘉进行了警告和劝说。然而吕嘉左耳进右耳出，嘴上说一定改过自新，但背地里依然我行我素。吕后忍无可忍之下，只好痛下决心废了吕嘉的爵位封号。废掉吕嘉后，吕后为谁来接任吕王的位置犯愁了，思来想去，她把目光停留在了吕台的亲弟弟吕产身上。弟弟代兄长的职位，在当时也属于惯例。

只是吕后当年封吕台为吕王，后来吕台英年早逝后，她又让吕台之子吕嘉继承了父亲的封位，此时废了吕嘉，虽然有足够的理由，但是她自己提出来总觉得不太妥。于是，吕后又开始了她的惯用伎俩，先放出要废掉吕王吕嘉让吕产来继位的风后，再等人来提这件事。

然而，这次朝中大臣们一个个都很不识时务，吕后的风放出了一段时间，竟然没有人来做顺水人情。这下可急坏了正急于上任就职的吕产。危困之时显伸手，这时一个人走进了他的视线，这个人的名字叫田子春。

田子春是怎样的一个人呢？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就是他既有才又好财。至于他的才能，大家后面自然会知道。

先来看他“好财”吧！故事要往上推进N年，得从刘邦当年分封王侯时说起。当年刘邦的儿子刘泽封了个营陵侯。按理说刘泽一下子从一介布衣升为侯爷了，他应该很高兴很满足了。然而人的欲望是无止境的。刘泽到了京城后，耳濡目染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不到沛县，不知道贫穷；不到长安，不知道官大。他这样一个“侯爷”在人家那些“王爷”眼里简直就是小巫见大巫啊！于是由侯升王成了他追逐的梦想。

而田子春当年只是刘邦手下一个最为平常普通的谋士，自从跟随刘泽后，时来运转，成了刘泽最为器重的人。田子春自然知道主子的心思了，于是他打起了小算盘，他对刘泽说：“要想升王也不难，难的是口袋里的银两多不多？”

作为一个侯爷，刘泽的银两还会少吗？他听了田子春的“旁敲侧击”后，马上从家里的保险柜拿出三百两黄金交给田子春，叫他去打通相关的人员。都说见钱眼开，田子春带着这些金子，眼睛就变得贼亮贼亮了，于是带着金子没有去朝中打点关系，而是直奔自己的老家去了。

就在田子春在家乡做了一个暴发户时，刘泽还蒙在鼓里，继续做王爷的春秋大梦。直到几年过去了（看来这刘泽还真是实在人啊？用人不疑，疑人不用，这么久都没有产生过怀疑），他才想起田子春“黄鹤一去不复返”好几年了，于是这才派人去打听，不打听也罢，一打听才知道自己上当受骗了。

“抓住那姓田的非要把他碎尸万段才解恨。”他的夫人樊氏（樊哙之女）开始发飙了。

“田子春不是那样的人，他家里一定是出了什么事。”明明知道自己被忽悠了，刘泽却还不得不打碎牙齿往肚子里吞，为田子春辩解。他嘴里不承认，但还是派人去寻田子春了。

田子春在家乡已做了好几年阔爷了，见刘泽的使者找到了自己，知道眼下的好日子是过不下去了。无功不受禄，私吞了人家的金银，事情还得去办啊！万不得已之下，田子春只得告别眼下神仙般的生活，去京城帮刘泽去办事了。田子春考虑到事情的难度，去之前还把家乡的豪宅卖了，然后举家迁到京城去了，大有不办成事誓不还乡之英雄气概。

到了京城，他花重金买了一座豪宅。当然，田子春这样心安理得地花别人的钱，最基本的条件建立在对自己充满自信的基础上。

事实上，他到京城后，一面买豪宅以给自己一个安身之处，一面也在积极为刘泽的事努力着。经过一番分析和调查后，田子春把目标锁定在了朝中的大谒者（类似于秘书长的职务）张释身上。

这个张释虽然是宦官出身，但因为会见风使舵，吕后对他的拍马屁很是满意，后提升他为秘书长，每天都直接跟吕后打交道，在朝中的地位可想而知，也算是一个红人了。

田子春锁定目标后，直接找到了张释的好友赵康，在金钱效应的带动下，赵康自然答应把他的儿子推荐到张释的府上去“当差”。面对赵康的推荐，张释这点面子还是要给的，这件事自然成交了。田子春的儿子到了张府后，做事很勤劳认真，很快就得到了张释的青睐和信任。田子春眼看时机成熟了，就请张释到自己家里来做客。因为有了他儿子这层关系，张释不得不去啊！

他去时还是显得很高傲的，那态势仿佛就像胜利者去看望失败者一样。然而，他很快就收敛起了高傲的态势，因为他一进田府就被田府的气势给镇住了。单是建筑也罢，酒宴上吃的也令张释这个见过大世面的人大为吃惊啊！一盘盘上来的竟是山珍海味，连使用的杯盘箸匙都是金银玉器打造的物品，吃饭盛酒的东西都价值连城，这个连张释也自叹弗如啊！

当吃到七分醉三分醒时，田子春开始动真格的了，他首先命人奉上一对举世无双的玉佩给张释。面对着这样一对价值连城的玉佩，张

释爱不释手，哪里有拒绝的理由啊！于是他只能笑纳了。

笑纳后，田子春就好办事了。所谓收人钱财替人办事。他说起了太后想废掉吕王吕嘉的事。此时的张释自然很配合田子春的“问话”了。他在肯定了田子春的话后，马上说出了吕后现在的烦恼。吕后把新吕王的人选定为吕产。但现在吕氏一手遮天，再立吕产为王，只怕群臣这一关不好过啊！

张释所说的话正是田子春所期待的，他说：“在下有一计，既可使吕产为王，又不至于引起群臣的不满。”

其实他提出的所谓的“妙计”很简单也很实用。那就是在封吕产为王之前，先封一个刘家人为王，这样一来朝中大臣及刘家人就都无话可说了。当然这个刘家的封王人选自然是刘泽了（绕了这么一个大圈子总算回到正题上来了）。

他说的这个妙计有点像“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张释一听自然很是欢喜，对于这个马屁精来说，如果自己的提议实现后，那么吕后又会对自已看重几分。

张释就是张释，从田府出来后，马上就付诸行动了。他马上到吕后那里提出了这样一个“双管齐下”的方针。面对张释的方针，吕后也是有点心动，只是吕后对刘家人充满了排斥的心理，因此她虽然心动却并没有立即拍板。

张释那是啥人，他自然知道吕后的心里想法了。他又说话了，太后啊！这个刘泽可不是一般的刘家人啊！他不但是刘家人也是你们吕家人啊！他的夫人不是太后的侄女吗？

是啊！刘泽是娶樊哙之女为妻，樊哙的妻子不正是太后的亲妹妹吗？张释的话正说到点子上去了，我张释的面子你可以不给，但你亲妹妹的面子总要给吧！鉴于刘泽有这层关系，吕后找不到拒绝的理由了。于是，不出几日，太后就宣布同时封刘泽与吕产为王。

好事做到底

刘泽被封为琅邪王后，虽然管辖的范围只有琅邪十二县的封地（在众王中算是地盘最小的一个了），但现在好歹是一个王了，比起那个“侯”来说已是质的飞跃了。因此他自然对“恩人”田子春很是感激了。

到朝中领了上任通知书后，刘泽回到府中就备了盛宴，正要去请田子春时，田子春却不请自来了。如果你认为这是田子春立功后，迫不及待地要来喝庆功酒那就大错特错了。田子春赶来为了告诉刘泽一件事，叫刘泽马上打点行李，抓紧到封地去上任。刘泽肯定要问为什么了。

可这时的田子春没有闲工夫来解释什么了，他只是劝告刘泽越早动身越好。鉴于田子春是自己的恩人，刘泽找不到再拒绝的理由，于是马上就叫府上的大大小小的仆人开始收拾行李。顿时，府里府外忙得不亦乐乎。当然，田子春说了这些话后，也没有闲着，马上回到自己的府上，去收拾东西去了。

第二天三更时分，他就带着早已准备好的九辆马车来到了刘泽的府上（他自己家的行李装了四马车，留给刘泽五马车）。

刘泽早已预知事情的严重性了，他没有再把时间浪费在问一些多余的话上，而且是叫众人齐心协力，一起动手。都说人多力量大，刘泽家连陶罐罐装了几大车后，天亮时分，他们已经上路了。

出了城门后，田子春令所有的马夫快马加鞭。一口气直行了五十里路才放慢前进的速度。眼看时机已到，直到这时刘泽才问是怎么回事。田子春没有再打哑谜，他是这样答的，他说大王被封王后，他预感吕后会后悔封你为王，说不定他会废了你，所以要赶在她下令之前就上路去封地，让生米煮成熟饭。事实证明，这个田子春就是不简单，预测得相当准确。

那吕后第二天一起来，果然就对封刘家人刘泽为王后悔起来。于

是一大清早，她就派人去刘府刘泽那里拿“后悔药”，不料此时的刘泽已上路了。

吕后还不死心，又派出人去追刘泽。而快马加鞭的刘泽又岂是说追到就能追到的？那些铁骑追了几十里后，还没有见到人，就回宫向吕后报告去了。直到这时，吕后才这样感叹：原来这世上根本没有后悔药！

刘泽就这样侥幸避过了风险，阴差阳错地成为一个王。而田子春也用事实证明，他不仅是一个贪财如命的小人，也是一个极具才华的谋略家。

强扭的瓜不甜

就在刘泽为刘氏家族争得一个新王，大有振兴“刘氏家族”之气魄时，刘氏其他的封王却纷纷遭遇到信任危机。

当时吕后为了给世人一个交代，在狂立吕氏家族的人的同时，还对刘氏正统家族采取了亲上加亲的“和亲”政策（真怀疑这一招是吕后从当年刘邦对匈奴人的和亲政策受到的启发）。吕后的政策很明确，那就是用吕家的女人套牢刘家的男人，以堵住天下众人之口。

而刘家的赵王刘友和梁王刘恢成了这一政策的第一批受益者。在外人看来刘家男儿真是命好，得了夫人又风光。然而，是喜是忧，是乐是苦，是幸福还是灾难，只有刘家男儿自己知道。

事实证明，这样由吕后强扭的瓜并不甜。就在吕后高歌“树上的鸟儿成双对”时，刘友却是进入了人生的灰暗期，因为吕家女人过门后，马上就得了两点“非典型”病症：

1. 有其母必有其女。这句话并非空穴来风，吕后的脾气和性格怎么样，那是一个典型的“野蛮女友”形象啊！有其母必有其女，她的女儿自然也不是等闲之辈。要知道男人大抵都是喜欢温柔似水的女人，“吕氏风格”的女人有几个人受得了？

2.我有后台我怕谁？手中有吕后这张王牌，心中不慌。

吕家的女子当然不慌了，因为她可以欺凌于赵王之上。而赵王只是敢怒不敢言。可是既然母老虎动不得，那就不动呗，咱疏远她、孤立她、冷漠她总行了吧！刘友就是这样的，既然和吕家的女人“八字不合”，难以两情相悦，琴瑟合鸣。他便“移情别恋”，喜欢上了别的女人了。

吕家的女人岂是吃素的，她马上就进行了反击，对刘友宠爱的那几个女人进行了“穷追猛打”。事实证明，女人对女人不能明争只能暗夺，因为吕家女人越是想方设法去对付那些“温柔的女人”，赵王就会越是感到革命形势的严峻，就会越认为春宵苦短，就会对心爱的女人越宠爱和亲近几分。

越是这样，吕家女人越是生气，她最终决定要在赵王头上动土了。当然，仅凭她的“母夜叉”的功夫是没法熄灭赵王心中熊熊燃烧的欲火的。

毕竟赵王是一个封王啊！说白了他在赵地那是一地之王啊！她一个弱女子除了能打能骂还能咋地。既然自己无法完成任务，那就动用中国人最典型的官场作风，官大一级压死人。

聪明的读者已经预料到了，这吕家女人自然要抬出吕后这座“活佛”来了。她在吕后面前告状：赵王如何如何不好，赵王如何如何敌视吕氏王侯，赵王甚至豪言将来要铲除吕氏家族的人。正在气头上的吕后，自然是没有更多的考虑，马上就派人到赵地去召刘友进宫来。

接到诏书的刘友虽然心中凉了半截，情知此去京城的结果定然会是“生死两茫茫”。但吕后是谁，她的诏令，他敢不从吗？

当然，刘友如果知道他到了京城后所受到非人的待遇，他也不会去京城的。毕竟打死他，还痛快些，他居然是被活活饿死的。原来，刘友到了京城后，马上就被关进了大牢。随后吕后下达了给刘友绝食的通知单，说白了那就是把刘友关在牢里让他自生自灭罢了。如果一

个人陷入深山老林，或是误入地洞的地方，还可以找一个可以充饥的东西来，譬如说野果树根之类的东西。刘友可就惨了，他被关在大青石砌成的“钢筋水泥建筑”中，除了并不新鲜的空气外，这里没有任何东西。刘友就这样被活活饿死了。

同病相怜

刘友被饿死后，和刘友一起被吕后相中、许以吕家女相嫁的梁王刘恢的待遇也好不到哪里去。赵王一去，赵地又成了无人管理的区域了。吕后经过再三考虑后，决定把赵王的人选定在刘恢身上。

如果大家以为这个刘恢得到了吕后青睐，那就大错特错了。因为刘恢是被撤了梁王之职，才就任赵王的。至于梁王和赵王哪个好，刘恢心里很清楚。那肯定是梁王好。那么，赵王又有哪些不好呢？

1.赵王所管辖的地理位置和经济条件都不如梁地。就拿现在的一个乡级干部来说，如果在一个交通发达、经济条件好的乡镇，突然调到了一个交通条件差、经济落后的乡镇（请注意前提是“平调”），那心里是啥感受，肯定不太乐意吧！

2.梁王是先帝刘邦封给他的。现在随意改封，有违先帝的遗愿。

3.赵地是一个不祥之地。赵地最开始是刘邦封给他的兄弟刘交的，但匈奴人入侵时，赵地被匈奴人来去自如，在国将不国的情况下，最终被刘邦废除，从而使得只有六七岁大的戚姬的儿子如意上任做了赵王。后来吕后当权，赵王如意被吕后除掉，随后刘邦的儿子刘友上任。随后刘友因得罪了吕家的女人，被活活饿死。面对这样一个多事之秋的赵地，面对这样一个极为不吉利的赵王，你说刘恢被吕后改立为新赵王，他能高兴吗？

如果仅仅是这样倒也罢了，最为烦心的是他同样遭遇到了吕家女人的暴力。刘恢在娶吕家女人之前，已经有了一个很宠爱的妃子（此女姓董，姑且叫董妃好了）。那董妃不但温柔可人，而且还为刘恢生下了一个可爱的小公主。

而吕家女人过门后，同样因为霸道和强权主义让刘恢无法接受，因此，刘恢对董氏母女那可是集万千宠爱于一身。这样一来，吕家女人可不是吃素的了。接下来她充分发挥了吕后身上的光荣传统作风，把“心狠手辣”四个字发挥得淋漓尽致。

她首先用重金收买宫中的侍女，在一个月黑风高之夜，在董家母女的饮食里下了毒。董氏母女一夜之间死于非命。这对刘恢来说，无疑是天塌下来了。他那个痛哭，那个流泪啊！没法说了，毕竟他已伤心到了极点。他不是傻子，自然明白这一切是谁干的，然而，即使知道那又如何，他能对她怎么样？

悲观、绝望、凄凉、无助……心中的凄凉向谁叙说？

最后刘恢用一块白得不能再白的白绫结束了他年轻而短暂的一生。说白了，刘恢这其实是殉情了，他死的太不值得了，但在当时，吕氏家族一手遮天，他宁可选择死，也不愿再窝囊地活受罪，单从这一点来看，刘恢的勇气是可嘉的。

吕家女人这时才懂得后悔，但她在后悔之余，也为刘恢的死向吕后呈上了原因：刘恢为了“病逝”的董妃伤心过度而自杀了。吕后还能说什么，逝者如斯夫，吕禄又捡了一个大便宜，他被立为新赵王了。这件事的结论是，刘氏家族的封王少了一个，吕氏家族的封王又多了一个。真是此消彼长啊！

山雨欲来风满楼

刘友、刘恢两个刘氏的封王被吕家人除掉后，刘氏家族封王的运动并没有因此而结束，相反，正是被吕后“和亲政策”这一道风刮后，已是山雨欲来风满楼了。

这里就得来说燕王刘建了。燕王刘建也是刘邦的亲生儿子。想必大家还会有印象，最初刘邦是立和他“同年同月同日”生的卢绾为燕王的，后来因为卢绾的“造反”，新燕王一职就落在刘建身上了。

刘建的母亲虽然是刘邦的偏房，但他的母亲既然能入得了刘邦的法眼，自然是大美女了。按遗传学分析，美女生出的孩子一般都不会差。这个刘建自然也不例外，他长得跟他母亲简直就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刘邦在他上任前对他格外的期待。对他说的话是：学好本领，为国效力（抗击北方匈奴人的入侵）。事实上刘建也很好按照父亲的意思去做了。他到了燕地后，在当燕王的同时，又是读书写字，又是舞刀弄剑，对于一个只有十岁的孩子来说是很难得的。

时光荏苒，十年光景匆匆而过。刘建很快也长到二十岁了。这时的他不但精通十八般武艺，而且还针对父亲当年对匈奴人的忧虑，学好了百步穿杨的射术。然而，福兮祸之所倚，正是因为这样，他却反而被射术所害了。

冒顿自从被刘邦的财色迷惑后，暂时停止了对大汉帝国的骚扰。因此，这个时候的刘建空有立国安邦之志，空有一身文韬武略，却报国无门（冒顿根本就不给机会啊）。

即使是这样，刘建毕竟是刘建，他时刻警惕着，二十岁的他仍然没有放松对自己的要求。既然不能射匈奴人，他就把箭术发挥到了动物们的身上了，他迷上了狩猎。都说艺高人胆大，刘建仗着不凡的武艺和身手，每次去狩猎时都不穿什么“金丝软甲”、“乌丝防弹衣”之类的东西，他想更好地锻炼自己。可惜，书本中的马失前蹄，天有不测风云之类的词语并非空穴来风，因为刘建很快就为自己的大胆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一次狩猎中，刘建射中了一只近在咫尺的狐狸，却忘记了不管是人还是动物，在生死一线间都会进行最后的挣扎。那只受了伤（刚射中箭还没有死）的狐狸发动了临死前的反扑。

而刘建一箭射中狐狸后，他对自己的箭术充满了自信，这只狐狸就是由华佗来治也是白搭了。因此，在他疏于防备之下，那只狐狸已扑到了他跟前，他的反应也颇显武士风范，举起一只手臂本能地挡在了胸前。狐狸再也不能动了，而他的手臂也被狐狸划开了一道小小的伤痕。一点小伤而已，皮肉之伤，何足挂齿？刘建并没有放在心上。

然而，他不会想到，正是这一道小伤，却最终要了他的命。

几个月后，刘建手上的伤口复发，刘建这时才意识到了事情的严重性，可惜已经太晚了。因为他马上就由一个正常人变成了一个狼人。主要特征表现为：全身总是发抖（有点多动症的特点）、寒气逼人（五步之内没有人敢接近）、像吃了摇头丸一样，心中总有一股狂劲。

当然，除了以上这些，还有一个最为重要的特点就是，他的眼睛也变成了狐狸那样贼溜溜的，最明显的特点就是，他不再说人话，而是改为狼的号叫。据说他这得的是疯狐症。

刘建没过多久就追随白狐去了。

吕后听到这个消息，心中暗喜，假装掉了几滴眼泪后，不再迟疑，马上就向刘建唯一的儿子展开行动了。几天后，原本要继承他父位刘建的儿子遭遇刺客，被人暗杀了。明眼人一看便知这其中的奥秘。后面的进程对吕后来说顺风顺水，她把自己的亲侄子吕通推上了燕王的宝座。

至此，当年刘邦在世封的八个儿子的封王，只剩下代王刘恒和淮南王刘长两个了。而吕后也一手打造了极富传奇色彩的“吕氏春秋”。

第二十一章 盛极必衰

一剑之威

就在刘氏家族的封王刘友、刘恢、刘建等人被吕后铲除、吕家的封王进一步壮大时，蓄谋已久的“吕氏春秋”也达到了鼎盛。然而，吕氏春秋高处不胜寒的感觉并没有维持多久，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首先站起来反压迫的就是朱虚侯刘章。

前面已经说过，这个刘章是刘肥之子，刘肥英年早逝后，刘章被吕后封为朱虚侯。后来在吕后的刘吕联婚政策中，吕禄的女儿嫁给了他。

刘章知道吕家的女人得罪不起，因此，他没有像他的叔叔刘交和刘恢那样，以暴力对付吕家的女人，相反，有了两位叔叔的前车之鉴，豁然开朗的刘章就变得“聪明”多了，他对吕家的女人就极力讨好。也正是因为这样，吕后对这位年轻有为的后生还是很满意的。

而事实上，这个只有二十来岁的年轻人对吕氏家族把持政权的行为也是不满的，他时刻没有忘记自己作为刘邦的孙子，作为刘氏家族的一员的使命，不久，他等待的机会终于来了。

那是一个隆冬的时节，一年的末头又要到了，因此，吕后在宫中举行了盛大的宴会，宴请的朝中重臣有百多位。大厅外寒风萧萧，飞雪飘零，哈气成冰。而大厅内却篝火缭绕，火光四射，红红火火。

参宴的重臣们也许是受气温反差的影响，一半人像飞雪中的夜行人一样阴寒着脸，而另一半人的脸却如篝火般喜气洋洋。不用多说，阴着脸的那一半人是朝中非吕氏的成员，而带着笑语喜形于色的那一半人则全部是吕氏家族的人（由此可见吕氏家族的人在朝中重臣中占的比例之大）。

刘章生为刘氏家族的一员，自然对那洋洋得意的吕家人很是不满。偏生这时吕后叫他做宴会的监酒官。刘章本来不乐意，但这是吕后的命令，而且吕后也是把他当“自己人”看待才叫他的，于是他计上心来。在遵命的同时说了一句这样的话：“臣乃将种，既然太后命臣为监酒官，臣请求军法行酒。”

什么叫军法行酒，也许有人不懂。但如果去掉“军法行酒”四个字中的“行酒”两个字，单提“军法”这两个字，大家就略知一二了吧？当时吕后心情正是很好的时候，哪里会料到这个平时温顺得像只绵羊的吕家女婿会有什么阴谋呢？自然答应不迭了。吕后不会料到，这一点头却赔上了吕家人的一条活生生的性命。

既然是军法行酒，这对众人的酒量是一个超级大考验啊！酒过三巡后，众人都有了七分酒意，三分醉意。

“酒不醉人人自醉，色不迷人自迷。”这个时候吕后提议每人吟诗几句以助酒兴。众人的诗虽然粗俗点，但好歹大家都在兴头上，于是乎叫好之声不绝于耳。轮到刘章时，他是这样对吕后说的：“臣想为太后作耕田歌，太后你说怎么样？”吕后点头答应了。

刘章不再客气，一首朗朗上口的种田诗脱口而出：“深耕概种，立苗欲疏；非其种者，锄而铲之！”

这样的诗词属于通俗类型的，有点类似于当年曹植在曹丕的逼迫下所作的七步诗。这首诗的意思，就连文盲也听得懂，更别说吕后这样的精明人了。但在这种宴会的公开场合上，她又不好发作，只能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

吟诗过后，酒还得继续啊！又几轮过后，吕氏家族的一些人已是三分酒意，七分醉意了。眼看刘章的巡酒一轮又一轮，丝毫就是没有停的迹象。一个吕氏家族的人见这样喝下去，非喝个胃穿孔不行。于是，他来了一个三十六计，走为上计。眼看敬酒将敬到自己跟前，他趁众人不备，起身就准备溜之大吉。但刘章早就把他当目标给盯上了，此时岂会让他逃了？说时迟那时快，只见他一个箭步追上去，一

招“力劈华山”，手起刀落，一刀就结果了他。

这有点类似于追杀凶手或者是擒贼一样。下手干净利落，毫不拖泥带水，颇显侠士风范。当然，刘章在回刀入鞘后，还是得对刚才的行为有所交代的，他对吕后是这样说的：“报太后，刚才有人逃席，臣已按军法处置了。”

吕后刚才可是雾里看花，但见血花满天飞，差点没被吓得半死。但她先前已答应了他军法行酒的，此时只能打碎牙齿往肚子里吞了。不久心有余悸的吕后就下令撤宴了，一场盛世之宴就此宣告结束。

刘章以自己的聪明才智打响了反击吕氏家族的第一枪，虽然这一枪看似微不足道、看似不值一提，但却正如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之势，吹响了反击吕氏家族独霸天下的号角。

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

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一个人的智慧和力量终究是有限的，而一旦汇集在一起却是巨大的。

自从刘章当着吕后的面给了不可一世的吕氏家族一点颜色后，一时间朝中非拥吕大臣都纷纷露出喜色，他们都感叹道：人才啊！人才。刘氏后辈中有如此英雄人物，看来复兴刘氏家族值得期待啊！

当然，大多数大臣们是在期待着，而极个别先知先觉的人却早已行动起来了。这里首先得说一个人，这个人就是“革命思想”的传播者陆贾。

陆贾其实也算一个朝中重臣了。当年刘邦在位时，他为朝廷制定礼仪礼法，很得刘邦的赞赏。更为重要的是陆贾还成了“半文盲”的刘邦第二个老师。

刘邦当了皇帝后，才知道知识的重要性。毕竟打江山靠的是武力，而守江山靠的就是知识了。陆贾不但在老师的职位上尽职尽责，而且还把刘邦那些狗屁不通的文章收集起来，经过加工润色后，编成

了一本书，书名叫《新语》。据说该书上市后，极为畅销，风头直盖过了刘邦在楚汉之争时写的第一本处女作——《告天下诸侯书》。

然而，一朝天子一朝臣，刘邦走后，吕后掌权，刘邦身边的红人陆贾也因此失宠了。陆贾干脆直接炒了吕后的鱿鱼，回家种田去了。当然，他也不是闲着的主，在乡下生活了好几年，眼见自己的儿子们都长大成人了，他便离家出走，过起了逍遥自在的流浪者生活。

一般人会认为这个陆贾够清闲的啊！其实他内心却是极为痛苦的。他一直想报答当年刘邦对他的知遇之恩，但自吕后掌权后，他知道仅凭自己一人之力是无法撼动吕氏的，于是他才选择归隐。而现在一大把年纪了，他整天在外面流浪，其实是在拉拢人心，等待时机。就在刘章巧妙地打响了反击吕氏家族的第一枪后，陆贾知道他等的时机终于来了，是他该出手的时候了。

陆贾这才以“流浪者”的身份找到了朝中丞相陈平。当然，陆贾这次到了陈府后，不再像往常一样，给主人家吹拉弹唱，用艺人的才华来打动主人，从而换取一口饭，大方的还可以领到一些小费。

“丞相有心事吧！”一阵寒暄后，陆贾就直奔主题了。

“我的心思，先生能为我猜一猜吗？”陈平问。

“恭敬不如从命，那臣斗胆一猜了。您现在身居丞相要职，乃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权力已达到了顶峰，荣华富贵自是无与伦比了。因此，我猜丞相的心思可能是诸吕和少帝的事。”

“看来先生看透了我的心思。”陈平淡然一笑，随即问道，“Why（怎么办）？”

陆贾沉默片刻，只说了十二个字：“天下安，注意相；天下危，注意将。”陆贾的话别人也许无法理解，但身在那种处境，聪明的陈平自然明白陆贾话中的含义——这是叫他主动和太尉周勃亲近啊！

陈平其实对朝廷的忠心也不比陆贾少。但吕后掌权后，他就没有

说话的权力了。他清楚地记得新丞相王陵因为公然和吕后作对，结果上任不到几个月就被逼得光荣下岗了。于是他和周勃无奈都选择了“明哲保身”。或许有人会对陈平和周勃这种做法感到不满，但在当时那种情况下，陈平和周勃是没得选择的，吕氏的势力正是最旺的时候，这个时候和吕后作对，无异于鸡蛋碰石头，牺牲了他们两个也许没什么，但对整个汉室江山、对于天下百姓来说就是极为不负责了。

他们之所以隐忍就是为了日后的反戈一击。现在等待的时机终于来了。但在没有经陆贾点化之前，他和周勃虽然信念和理想大抵是一致的，但那时他们的交往仅仅限于点头之交而已，并没有琴瑟合鸣地联手来抗敌。而陆贾这“天下安，注意相；天下危，注意将”十二个字中，已经很明确了。陈平的丞相职务就是“相”，而周勃的太尉职务就是将啊！

陆贾见时机已到，于是把预谋已久的平定吕氏计划全盘托出。个中细节这里不必细表，各位读者看到后面就自然会明白了。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也没有错。就在陆贾的将相联合、齐力断金的计划准备妥当的时候，机会来了。因为，周勃的七十大寿到了。

周勃那是啥人物，当年刘邦去世前，立朝中第三代将相继承人时，他被点名为将相三人组中的一员。后来他如愿的当上了朝廷的第三把手。这个时候他的太尉一职虽然实权都被吕后剥夺去了，但同样在朝中享有重量级待遇。他的七十大寿，自然办得热闹非凡。

那天，周府前车来车往，可谓是门庭若市。而周勃的七十大寿也因陈平的到来达到了高潮。陈平这回送上的礼金只有当年的刘邦可以一比，当年还是小小的泗水亭亭长的刘邦去吕府，一出手就是一万贯。可那时的刘邦毕竟沾了流氓的光，只是写了一条空头支票，回去时反而搭上了吕家十八岁的黄花闺女。

这时陈平的礼金是：黄金五百两，乐队一队。这样大的贺礼唬得众人目瞪口呆，周勃当时自然又惊又喜，上座的位置非陈平莫属了。当然，陈平送了这么重的礼金，他这一趟也没有白来。在酒桌上两个朝中元首级人物不断举杯豪饮，感情就这样升级了。

周勃在生日过后不久就回访了陈府，顺便回赠了陈平五百金。其实两人都是看淡钱财的，他们都视钱财如粪土，但这次却通过这价值不菲的“粪土”，两人一来二往，加强了彼此间的交流，感情进一步升级。饮水不忘挖井人，陈平和周勃把那五百金推来推去，这样下去也不是办法，于是，便转给了陆贾。

这么多钱给陆贾做什么呢？做活动经费，让他去联络一切反吕人员。陆贾于是花钱如流水，到处结交有识之士，劝他人背吕助刘，在他晓之以理，动之以“金”的双管齐下的手腕下，朝中众臣纷纷表示愿弃暗投明，和吕氏划清界限。游说的结果可谓立竿见影，效果显著。

随着陈平和周勃这两大朝中元老级人物的感情不断升级，朝中的事配合得相当默契，就像是两道铁门关。眼看风头不对，吕氏家族的人这才渐有收敛之势。

毕竟岁月不饶人啊！这时的吕后年事已高了，而陈平和周勃的联合她又岂能不知？于是她一边感叹岁月催人老时，一边又在感叹“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然而，她此时只能这样感叹而已，却对陈平、周勃、陆贾的三强联合无可奈何。

俗话说：屋漏偏逢连夜雨。就在吕氏的地位遭到撼动时，就在吕后无计可施时，这个时候国内又出了一件大事。南越王赵佗宣布从大汉皇朝中分离出去，宣布独立。

对于吕后来说，她岂容别人背叛她？非要给这个不识好歹的赵佗一点颜色看看。隆虑侯周灶成了这次的征西大将军。

吕后归西

吕后的烦忧归纳起来有三点：

- 1.南越王造反。周灶去平南越王赵佗的造反并不是一帆风顺，相反，出现了极大的困难。因为周灶的十万大军还没有到南越，在阳山岭时就不能再前进了。倒不是说南越王赵佗已打到这里来了，而是他

手下的士兵不争气，得了瘟疫。原因很简单，这十万人都是关中人，他们土生土长在北方，到了南方，他们哪里适应得了啊！结果多数因“水土不服”而生病了。得病的人多了，再加上大家都吃住在一起，渐渐就成了瘟疫了。

2.陈周联盟。这个前面已经说过了，这里就不再赘述了。

3.天狗吃太阳。惠帝死前就曾出现过两起天狗吃太阳的奇观，此时吕后也难逃厄运。在她临政的第七年，天狗又出现了，大白天的把太阳吞下肚子，顿时昏天又暗地。

种种不祥迹象表明，这天下又有大事要发生。果然，没过多久，吕后就病了，病得还不轻，一病不起。

据说吕后的病还跟一次祭礼有关。每年三月初九，朝廷都要举行盛大的祭礼。这年也不例外，只是在祭礼归来的路上，出现了意外。轿中的吕后突然惊叫一声，其声之大足以震破人的耳膜，其情之悲足以吓破人的肝胆，其意之切足以勾起人的灵魂。

众护卫惊问出了什么事。吕后呜咽地说她被一只狗一样的东西咬了一口。众人面面相觑，不知吕后所云，在他们的层层保护下，不要说一只狗了，就连一只蚂蚁也难碰到吕后啊！吕后见什么也找不到，只好不了了之了。

回宫后，被咬的地方已是青肿一片。她心中惊疑，便召太卜算了一卦。太卜称是赵王刘如意在作祟。太后半信半疑，命医官调治，但无论太医如何努力，结果最终是无效。

吕后没辙了，只得暗中派人到赵王刘如意的墓前代为祈祷，可谓其言也悲、其情也痛、其悔也深、其泪也真，但结果却还是只有两个字：无效。随后吕后伤痛一天强过一天，人比黄花瘦。只是勉强地维持着她人生中的最后的日子。

吕后被怪物咬是史书的记载，真假自然令人怀疑。但生老病死乃是人类不变的规律，吕后的一生也终究快要到终点了。即将撒手而去

的她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做了两件事。

1.立她的外孙为鲁元王。大家都知道，吕后一生中只生了一儿一女。儿女都早逝，随后她的准女婿张敖也英年早逝。她儿子刘盈没有为她留下一个真正的孙子（当年刘盈后宫妃子们的怀孕都是吕后做了手脚）。因此鲁元公主临死前生的儿子张偃成了她唯一嫡亲的外孙。病危间，吕后为了让张偃这一脉能传下去，下诏立他为鲁元王，为了使只有十岁的张偃能够当好他的鲁元王，吕后还格外开恩，立了张敖前姬所生的两个儿子张侈为新都侯，张寿为乐昌侯。正所谓一荣俱荣，一损俱损。

2.下达了她临政的最后一个诏书（遗诏）。命吕王吕产为相国，以吕禄的女儿为少帝的皇后，以审食其为皇帝太傅，以确保她死后，朝中政权仍牢牢掌握在吕氏家族人的手里。

汉高后八年（公元前180年）七月三十日晚，吕后结束了其光辉而短暂的一生。

第二十二章 “吕氏春秋”的最后岁月

出招

吕后死后，朝中文武大臣都开始忙碌起来，太后的丧事得隆重才行啊！因此，陈平和周勃等人一下子由闲人变成了大忙人。就在陈平和周勃等人忙碌的同时，吕氏家族的顶梁柱吕产和吕禄也在忙碌着，他们不是为太后的葬礼而忙，他们居安思危，在失去吕家的顶梁柱后，在想着如何使得“吕氏春秋”继续下去。

吕家人为此还专门召开了一次家族会议。会议由吕氏家族中资历最老的吕禄主持。吕禄首先抛出了“趁众人是为太后办丧事这个大好时机，将所有反对吕氏的大臣一网打尽”的设想和方案给吕家人来讨论。

当然，他提出这个设想也不是没有道理的。毕竟现在负责长安保卫工作的南北两支禁军分别握在他和吕产手上。然而，令吕禄没有想到的是，他的美好意愿马上就被泼了一盆冷水。第一个站出来反对他的方案的就是北军禁军头领吕产：“就算控制了长安，控制了朝廷那又如何？咱们现在毕竟只有这么少得可怜的一点禁军啊！真正有战斗力的军队还掌握在荥阳的陈平和灌婴手里，一旦朝中有变，他们会善罢甘休吗？”

吕产提出这一观点后，吕家的会议马上就陷入了长时间的沉默。是啊！他的话说到了点子上去了。当年刘邦的高瞻远瞩再次得到了证实，他当年命灌婴驻守荥阳是有深意的，就是为了防止日后吕后及吕家人作乱啊！因为存在致命的“软肋”，最后这次吕氏家族会议的结果很简单：没议出什么名堂来。

对于吕氏家族的人来说，这次没有议出什么东西来并不重要，但

对别人来说那就是“打草惊蛇”了。也许有人会问，这个吕氏家族人内部的秘密，外人怎么会知道？因为还有一个成功打入敌人内部做“卧底”的刘章。

前面已说过了，这个刘章是刘邦的孙子，抱负极高，在奉吕后之命成功娶了吕禄的女儿为妻后，聪明的他并没有对吕家的女人采取“冷暴力”政策，而是极尽温柔之能事，把吕家的姑娘哄得很是欢心。

他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取得了吕家女人的信任，便是取得了吕禄的信任，取得了吕禄的信任，便是取得了吕后的信任。也正是因为这样一步一个脚印，踏踏实实地做事，老老实实在地做人，刘章成了打入敌人内部的第一人。也正是因为这样，他才能在那次宴会上对吕氏家族的人牛刀小试后，包括吕后在内的众吕氏家族的人竟无可奈何。

而这次吕氏家族紧急会议后，因为没议出个结果来，所以参加会议的吕禄之女回来后就显得闷闷不乐了。于是善解人意的刘章又开始花言巧语地“嘘寒问暖”，最后从夫人嘴里知道“吕家人想诛杀朝中大臣”一事。

这让刘章大吃一惊，他知道不能再沉默了，否则大汉江山的旗帜就得由“刘”字变成“吕”字了。于是刘章找到他弟弟东牟侯刘兴居，两人商量一番后，马上就派人告诉他的兄长齐王——刘襄，要他快快统齐兵西征，他们在京中做内应，除掉吕氏政权。

当然，刘章为了给刘襄动力，让他快派兵来京城，还私下许诺了一个诱人的条件：“如果能除掉吕氏，事成之后，就拥您（刘襄）为帝，恢复咱刘氏家族的正统江山。”

那刘襄身为齐王，早就对吕家人掌管天下不满了，这时吕后已死，刘氏家族到了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而且还有“皇位”这样的诱惑，他想不心动都不行啊！于是他在看了两个弟弟的密信后，马上召开了一次内部会议。参加会议的全部是齐国的重量级人物。

舅舅：驸马；

丞相：召平；

郎中令：祝午；

中尉：魏勃。

加上刘襄自己才五人，由此可见这个刘襄办事也够老练深沉啊！刘襄是这样说的：“我生为高祖长孙，吕氏多年专权，使刘家王朝大权旁落。如今吕后去世，皇帝幼小，且不是刘家正宗血统，刘某虽不才，却有匡扶汉室之义务和职责，我打算发兵进攻朝廷，诸位以为如何呢？”刘襄开门见山地问道，然后急切地看着几个心腹的反应。

“我举双手赞成。”祝午第一个表态。刘襄闻言：喜。

“我举双脚赞成。”魏勃第二个表态。刘襄闻言：大喜。

“我举双手加双脚赞成。”驷钧第三个表态，刘襄闻言：超级喜。

与会的五人中除了自己已有三人赞成举兵了，这时只有一个人还没有表态，这个人就是齐国的丞相召平。众人的目光齐刷刷地聚集在了召平脸上，只等他发完话，这件事就算彻底定下来，马上去准备举兵的事宜了。

“我举双手加双脚反对。”半晌过后，召平说出的话让在场四人同时吃了一惊。刘襄本来等着召平最后来个喜上加喜，闻言犹如冰水浇身直打寒战。召平反对的理由如下：

1.身为朝廷之臣，不应该攻打朝廷，做出叛逆谋反之事来。

2.高祖后人之中，尚有子辈在，皇位还轮不到身为孙辈的大王您来坐（这一条似乎有意针对刘章而言）。

3.吕氏掌握南北两军军权，大王您的军队跟他们比根本就不是一个档次的。

结论是：现在去长安平定吕氏，无异于鸡蛋碰石头，自取灭亡。

应该说站在愚忠的角度来看，召平的话不无道理。但刘襄对他的三点理由不屑一顾。第一条理由的提出就让人啼笑皆非。如果朝中的大臣都这样，那么这天下干脆就直接送给吕氏算了。第二条理由同样站不住脚，身为高祖的后辈，去平乱难道就一定是为了皇位吗？而第三条就是惧怕吕氏家族的权势了，长安城里南北禁军那点兵力根本就不足为虑嘛。

于是接下来，刘襄四人就对召平展开了强大的说服工作。而召平也针锋相对，说出了“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后果是非常严重的”论据后，引章摘句，触类旁通，夸夸其谈，端的好一个“舌战群儒”的先行者。

这次旷世舌战争论了N个小时，最后的结果刘襄还是那个刘襄：我起义。召平还是那个召平：我反对。最后没辙了，刘襄只得强硬地宣布召平反对无效，请勿复言。

召平就是召平，世上独一无二的召平，他就是不上刘襄的贼船，并且一点面子也不给刘襄。最后没辙了，刘襄只好决定对召平下毒手了。如果不除去召平，他的起兵工作就可能会因这个人的反对和干预而泡汤。

暗杀

除掉召平，刘襄选择的方法很简单，就是派人去暗杀召平。刘襄原本以为这样神不知鬼不觉地干掉召平这只拦路虎比踩死一只蚂蚁还容易。然而，他没有想到，这次暗杀却引火烧身，差点赔进了自己的性命。

那是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一个身穿黑衣、头扎黑巾、脸罩黑纱的夜行人出现在丞相府里。那黑衣人凭着高超的轻功，手脚麻利地摸进了丞相的院府，然后又神不知鬼不觉地撬开了丞相厢房的门，最后，这个夜行人不再迟疑，挥刀朝丞相睡的那张床就是一阵乱砍。那黑衣人砍了半天，猛然发现不太对劲，怎么刀刀都像砍在海绵上，没有半点血花呢？再掀开被褥一看，被褥里竟然空空如也。

后面的事很简单了，早有预防的召平轻松把已是瓮中之鳖的黑衣刺客擒住了。从刺客的嘴里，他又知道幕后的真正主使是刘襄。当时的召平又惊又怒，心想，我好心阻止你去造反，你却派人来暗算我，若不是我料敌于先，早做部署，差点死于你手了。看来我不来硬的是无法阻止你齐王的造反了。于是，召平马上就把他手下的士兵召集起来，乘夜包围了王宫。

齐王刘襄哪里料到事情会突然出现这样三百六十度的大转弯，面对召平的突然发难，他宫中那点防卫力量那可是不值一晒啊！就在这个关系到生死存亡的危急时刻，魏勃出面了。他一个人找到召平进行了一次紧急会晤。

“丞相啊！你带这么多兵来王宫，莫非要反叛齐国不成？”魏勃一上来就咄咄逼人。

“大王要起兵造反，我不愿意看到大王去送死，再三相劝无效，我只好采取这样的下策，围住王宫，以阻止齐王做出大逆不道的事来。”召平如是道。

“是这样啊！难得你对齐王一片忠心啊！但今日之事，我想朝野上下却都不会这样认为，他们一定会认为这个丞相要举兵反齐王了。”魏勃继续施威。

“我怎么会有反叛之心呢？”召平额头上冒出细密的汗珠来。

“大家都在说你想造反，俗话说听风就是雨，现在这种情况谁也说不清啊！如果齐王将来上朝廷那里告你一状，只怕你会吃不了兜着走吧。”魏勃将威胁进行到底。

“我这都是为齐王着想啊！”召平冷汗如雨。

“齐王现在发兵造反肯定是不道德的，但丞相不能这样兵戎相见地来阻止啊！最好的办法就是派人进宫把齐王抓住，然后软禁齐王，这样他还反个屁啊！”魏勃直奔主题了。

“好办法。”召平有点病急乱投医了。

“你进去不太好，我愿替丞相带兵去捉拿齐王，将来功劳归丞相所有，过失由魏某一承担。”绕了这么大一个圈子，魏勃终于亮出了撒手锏。

OK，把军队交给你，把功劳交给我吧！召平害怕自己成为这件事的罪魁祸首，终于进了魏勃的圈套。然而，召平没有料到，魏勃拿到兵权后，马上就露出了真面目，他反戈一击，大军掉转方向呼啦啦地直朝丞相府杀去。

“把军队交给别人，就是把人头交给别人啊！”后悔不已的召平挥剑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应该说召平并不是朝廷的鹰犬，也不是吕氏的人，他只不过站在一个忠臣的角度，采取了愚忠的办法。他不想眼睁睁看着齐王这只羔羊落入吕氏这只狼嘴里，其本意是善良和纯洁的。但是他并不知道，吕氏在朝中的权势固然强大，但如果不乘他们失去吕后这根顶梁柱后，根基有所动摇的话，等吕氏家族再度站稳脚跟，那时就悔之晚矣，因为那个时候天下可能就真的姓吕了。

而刘襄除掉了他内部的绊脚石后，不再迟疑，马上就封驸马为丞相，魏勃为将军，祝午为内史，即日起开始征发全国青年来当兵。

权宜之计

当然，刘襄临时征兵也是迫不得已。毕竟他的齐国已不是一个完整的齐国，自从吕后掌权后，已把齐国分为四国：除了齐国外，还把齐国分成琅邪、济川、鲁三国。

济川王乃惠帝后宫妃子的儿子刘太，鲁王就是鲁元公主的儿子张偃，而琅邪王就是那个通过“非法手段”上任的刘泽。齐地一分为四，刘襄掌管的齐国兵力自然也不会很多，于是他决定利用毗邻的琅邪国刘泽的兵力一起去对付朝廷。

那么，要怎样才能说服刘泽和自己一起出兵呢？虽然同是刘氏家族的“内部成员”，但他们各自为王，井水不犯河水，交情并不很深。然而，刘襄的烦恼很快就得到了解决，因为祝午主动请缨去琅邪国说服刘泽。

那刘泽自从捡了一个王来当后，封地虽然小了点，但没了在京城受吕后的压迫，日子倒也过得有滋有味。他原本以为自己的一生就将这样逍遥快活地过下去时，祝午的到来打乱了他的平静生活，也彻底改变了他的一生。

祝午到了琅邪后，以三寸不烂之舌，马上就对刘泽展开了强大的思想工作。他先说吕氏家族的人要在京城发动政变，形势相当严峻；然后说身为刘氏之后，有职责也有义务西入关中去诛灭诸吕，为天下黎民百姓着想；最后他说齐王有心去诛灭诸吕，但他毕竟太年轻，又不懂军旅征战之事，故请求他与齐王一起出兵。当然，他在其中许以刘泽很诱人的条件：齐国愿听从大王的指挥，请大王亲临齐都临淄共商大事。

道理很深刻，条件很诱人，刘泽心动了。按祝午所说，齐王都甘愿听他的指挥，那么这件事一旦成功，这天下的皇位就将是他的了。

皇位成了他致命的诱惑。九五之尊；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这样的诱惑是任何人都无法抗拒的。

然而，刘泽到了齐地后，他的美梦马上就变得支离破碎了，他得意的笑变成了失意的哭。这时他才发现他原来并非当真龙天子的料，他只是草包一个。他被“道貌岸然”的侄子刘襄给忽悠了。

事实上，他一到齐地后，最初还受到刘襄最高级别的接待，吃的是五星级酒店的饭菜，住的是五星级酒店的房间，洗脸按摩之类的特殊服务也是招之即来，挥之即去。

刘泽马上就被这种“皇帝般”的美好感觉包围了。只是他哪里知

道，刘襄跟他玩了一个不大不小的游戏，就在他吃香的、喝辣的、睡甜的、抱软的、醉生梦死的时候，刘襄派祝午假以刘泽的名义去琅邪把他的军队召在一起，再在当地招了一些“义务兵”，然后统统带到齐地来了。

刘泽免费吃、免费住、免费玩，游乐了近半个月才发现，他非但远离那个所谓的“皇帝梦”，而且连琅邪王的帽子也被人摘了。黄粱一梦，如此短暂。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他付出的代价是他的国家和全部军队，这个代价未免太大了些。

付出了惨痛的代价倒也罢了，眼看刘襄就是没有让他走的迹象，于是刘泽意识到，什么皇帝不皇帝，什么封王不封王，当下怎样能保住自己这条小命才是最重要的。于是，他就找到刘襄（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此时的刘襄已如国务院总理，日理万机了），他对刘襄说出了一句很识时务的话：“大王，你是高祖的嫡长孙，这个皇帝由你来当才对啊！”

“刘襄无德无能，恐怕不能胜任啊！”刘襄一听心中暗喜，但嘴上却谦虚着。

“现在朝中大臣也都有意立新皇帝，只是在人选方面尚存犹豫。”刘泽抛出这个论点后，马上又进行了分析。他说他在刘氏宗族中也算是一个“老者”了。如今朝中立谁，首先都得听我的意见啊！最后他说，可惜啊！我现在在这里不能为你说上话啊！

事实证明，刘襄和刘泽血缘关系太浓了，智商和才能也都有的一拼，刘襄马上就相信了刘泽的话，决定放了刘泽，让他去朝中为自己说好话。如果他知道他一放，就等于放走一只猛虎，一去不复返，他一定会后悔地捶胸痛哭。

刘泽离开虎口后，马上就把刘襄举兵的事差人向朝廷进行了汇报。其实他此时已完全利令智昏，完全不顾血脉之情了。当然，在做法上，刘襄和刘泽都有过错，但刘泽这样做也是没有办法的，因为他无论如何也咽不下这口气。他的军队被刘襄夺了，他的国土也被刘襄

占去了。他能不生气吗？

吕产和吕禄对朝廷正施行一级警戒状态，现在突然听说齐王要造反，这一惊也是非同小可。当然，两人不愧是吕氏家族的顶梁柱，马上恢复平静，决定采用最简单实用的办法，兵来将挡，水来土掩。

他们自己并没有亲自出马，而是派了镇守在荥阳的灌婴去平乱。灌婴接到吕王的命令，听说齐王造反他也不敢怠慢。既然有人公开反叛朝廷作乱，他自然不能袖手旁观了，为国效忠乃是自己的职责啊！于是他带领手下的精兵马上就向齐地开去了。

而这时已“暴露身份”的刘襄也不慌张，他叫祝午写了一封声讨吕氏的《白皮书》。《白皮书》的内容虽然很长，但中心思想很明确，就是号召天下英雄共同起兵来诛讨吕氏专政。这《白皮书》一经发行，极为畅销，大有供不应求之势。半路的灌婴如果没有收到这样的告白书那才怪呢！

灌婴这时才知道自己原来被吕禄他们给蒙骗了，齐王起兵不是反叛朝廷，而是反对吕氏专政啊！他对吕氏同样早就不满了，此时明白是怎么回事后，他不但停止了军事行动，反而决定反戈一击。于是他马上来了个声东击西，一方面派人到齐国和齐王联络，另一方面又派人到朝廷，告诉周勃这件事，叫他密切注视朝中的一切，随时准备来个里应外合。

宫中密策

周勃接到灌婴的密信后，惊喜交加。他等了这么久，终于等来了这一刻。虽然这一刻如同黎明前的黑暗，是最危险的时刻，成败在此一举，但无论如何他都要尽自己最大的努力，那样，即便不成功，他也无怨无悔。形势已越来越严重了，可以这样说，不是他们胜，便是诸吕胜。这个时候，周勃怎么会忘了陈平呢？

两人商量来商量去，最终认为吕禄和吕产手上握有禁军是件极为棘手的事。如果硬对硬，只怕效果并不会太好，于是决定来软的。智

取吕氏，酈商之子酈寄便成了一颗很重要的棋子。

刘邦得了天下后，酈商和吕禄两人走的很近，他们的儿子也走的很近。最后两人发展到了铁哥们的关系（有点类似刘邦和卢绾）。于是，陈平就以“有要事相商”的名义把酈商请到陈府来了。酈商不会料到，他这次其实是来赴一次“鸿门宴”。参加“鸿门宴”的有三个人，除了陈平和酈商，还有周勃在场。

周勃见酈商来了，并没有直接托出自己的底牌。酈商眼见他拐弯抹角的，就直接问：“有什么需要鄙人效劳的吗？”周勃就等他这句话了，他毫不客气地提出想让他的儿子酈寄来对付吕禄。这下可让酈商很是为难了。他提出了他酈家和吕家交往很深，这样做只怕是不仁不义之举。

陈平和周勃岂是吃白饭长大的。他们动用“国家利益大于一切”、“舍小家为大家的”中心思想，大道理小道理说了一大通，总之，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总算把酈商的思想工作做通了。酈商被说服后，他不得不实现自己的承诺：叫来了他的儿子酈寄。

面对周勃和陈平的攻心政策，酈寄开始也显得极不配合，但随着周、陈两人大道理的进一步加强，再加上父亲也站在他们一边旁敲侧击，他终于表示愿意配合出兵。于是，他按陈平和周勃的交代，去了趟吕禄家。

到了吕家，酈寄装着若无其事，以拉家常的方式，最后“无意中”提到了齐王起兵造反的事。吕禄正头疼这件事呢，于是他就说出这么一句意味深长的话来：“我们两家一向很好，眼下形势不妙，你有什么妙计吗？”

酈寄这时充分发挥他过目不忘的特长，把陈平和周勃教他的话大致背了一遍：“高祖与吕后共同安定天下，立刘氏九人为诸侯王，立吕氏三人为诸侯王，这样的结果是公平、公正、真实有效的。现在太后去世，皇帝年幼，大王身佩赵王大印，却没有按规定返回封国镇守一方，而是出任上将军，在京中统率禁军，这必然要遭到大臣与诸侯的

猜忌。都说众口铄金，其利断金，吕氏如果成了天下的公敌，那吕氏在朝中就岌岌可危了。”

吕禄一听也认为蛮有道理，于是他点了点头，问酈寄他该如何做才能消除吕氏与朝中其他大臣的误会。

这个时候酈寄终于说出了陈平的传话精髓：“大王如果交出将印，把军队给太尉（周勃）。梁王也归还将印给朝廷，您二人以此与朝臣盟誓结好，各归封国，如此一来，齐国军队就会自己撤了。这样于国家于自己都有利，何乐而不为呢？”

吕禄因为两家的关系，对他的话自然没有怀疑，当即表示可以考虑。吕禄有些犹豫，但以吕后之妹吕嬃为代表的“吕氏”元老级人物却表示了最坚决的反对。吕嬃为了一表决心，她甚至搬出了一大箱家里珍藏了N年的金银珠宝，然后狠狠地砸在了地上，说如果吕家倒台了，留着这些金银珠宝又有什么用，真可谓动用了老本了。

在朝中生活得好好的，为什么要去那些偏僻的地方做王呢？吕氏家族的其他人也反对，于是吕禄就在“留朝廷还是去封地”这件事上左右摇摆起来。

眼看吕禄还处于左右摇摆不定当中，酈寄也担心事情败露，因此日子过得也提心吊胆。陈平和周勃在安慰酈寄的同时，也加紧了军事行动的步伐。

俗话说得好，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正在陈平和周勃苦苦寻找机会时，机会却不经意间降临了。汉高后八年（公元前180年）九月十日，此时距吕后病逝还不到一个半月，这一天成了“吕氏春秋”的最后祭日。

第二十三章 是非成败转头空

活祭

就在吕禄犹豫着自己该不该放弃朝中禁军统领的职务、放弃手中拥有的兵权，去做自己的一方之王——赵王时。一个人的到来加快了整个事件的进程，这个人就是他的心腹贾寿。

贾寿是朝中的郎中令，也是吕产最为信任的亲信。自从齐王造反后，吕禄和吕产在派灌婴去平齐王之乱时，还派出了贾寿去齐地探明情况。贾寿一路劳碌奔波，终于在汉高后八年（公元前180年）九月十日的大清早出现在了吕府前。

贾寿的出现成了这场变革的导火线。他一大清早就在吕府里对吕产叽里呱啦说个不停，内容当然是齐王造反的事，中心思想概括起来就是：兹齐王和灌婴联军，其势强大之极，大事不妙也。

吕产听了他的汇报也是一筹莫展，两人正在商量如何应对时，却不知此时吕府出现了一名偷听者。当局者言，观旁者听。这个偷听者便是御史曹窋。曹窋是前相国曹参的儿子，因为有事，他一大早就来找吕产，结果却无意中听到了吕产和贾寿密谋的事。于是他选择了悄然离开。仆人们对曹窋都很熟悉，还以为他见过吕产才出府的，因此也没有一个门卫来盘问。

曹窋出了吕府，直奔陈府。陈平此时已和周勃形影不离了，听了曹窋的转述后，觉得不能再等了，于是当机立断，作出了马上采取“军事行动”的部署。陈平和周勃针对吕禄和吕产，采取了分而制之的行动方针。

关键时刻，酈寄还得派上用场。周勃马上把酈寄叫来，对他进行了密示。酈寄此时只得赶鸭子上架了。他一到吕府，首先对吕禄来了

个下马威：“我奉皇帝之命而来。”这句话大大加大了他话语的分量，吕禄不知是真是假，被震得云里雾里。

酈寄不给他喘息的机会，接着道：“现在大王在朝中已成众矢之的，皇上要大王赶快去封地。否则大祸临头啊！”

吕禄早些时候对酈寄的“丢兵权保封地”的方案虽然有点犹豫，但毕竟他本人的意愿还是偏向去封地做一方之王的。只是迫于家族人的反对，他才没有最终作出抉择。此时得了酈寄的“皇令”，他也觉得现在能平息齐王和周勃的叛乱，唯一的办法就是自己交出京城北禁军的兵权，然后去赵国当他的赵王去。

面对和他吕家最为亲近的酈寄投来的殷殷期待的目光，吕禄终于作出了他一生中最为重要的决定，他拿出印权交给酈寄，并且说了这样一句话：传令下去，由太尉（周勃）接管北军（禁军）。然后，他带着家人上路去封地了。就这样，酈寄凭着和吕家的交情，凭着一张利嘴就把吕禄给搞定了。

周勃接任北军禁军后，马上就对士兵进行了整改，他号召士兵们都起来反吕，并且充分发扬民主的作风，给了他们二次选择的机会，愿意效忠吕氏的袒露右臂，愿意效忠刘氏的袒露左臂。这些士兵们也早就对吕氏不满了，此时自然呼啦啦地袒露左臂加入到扶刘灭吕的行动中来了。

要消灭吕氏，只要搞定掌握南北禁军头领的吕禄和吕产就行了，现在吕禄被搞定了，那么接下来就只剩下吕产了。只要把吕产搞定，诛吕行动就再无悬念了。

而吕产听到贾寿的“前方工作”汇报后，马上意识到了情况不妙。特别是贾寿的那句“怕是现在交了将印去封地也为时已晚”，更让他感到了前所未有的危机。他决定到皇宫去找皇帝“评评理”。皇帝还只有几岁，什么都不懂，找他评个啥理啊！很简单，吕产想对皇帝“动武”，来个挟天子以令诸侯。于是吕产带了几个得力武将直奔未央门去找皇帝。哪知他一到未央门就吃了闭门羹。

这宫廷之内竟然有人敢来阻拦他，他恼羞成怒，正要叫一起上，宫里却突然涌现出几千名手持刀剑的士兵来。为首一个器宇轩昂，虎虎生威，竟然是朱虚侯刘章！

原来，周勃和陈平早就分好工了，周勃负责去搞定吕禄的北军，陈平去搞定吕产的南军。陈平料敌于先，早已叫刘章带了几千人守在内宫，以防吕产在宫内发动政变。

几人对数千人，吕产并没有惊慌失措，他甚至认为他有强大的吕氏作为后盾，他有数万南禁军做为依靠，刘章能拿他如何？而刘章奉陈平之命带着几千人守在这里，却没有接到“斩杀吕产”的正式命令。因此，两人就这样大眼瞪小眼地对起眼来。

对了一阵眼，天生敏感的吕产终于闻出了一丝不妙的气息。他是来发动宫廷政变的，但此时刘章却带着人来保卫皇宫，难道事情已经败露了。更何况，他来的时候也派人去联络吕禄了，叫他随后来接应，可现在呢！连吕禄的踪影也没看见（他不知道此时的吕禄已交了兵权去赵国的封地去了）。难道发生了什么意外？吕产心里突然有了一种不祥的预感。于是，两人在对视一阵后，吕产不再浪费时间了，决定暂时放弃挟持皇帝的决定，三十六计，走为上计。

然而，一切都已经晚了，刘章虽然没有接到“杀无赦”的命令，但此时已在对视中饱含了怒火，吕氏家族在他们刘氏家族人面前作威作福不堪回首的一幕又浮现在脑海里。眼见吕产想走，他不干了，他大声叫道：“吕产想造反，大家抓住这个叛贼啊！”

那几千士兵早就等他这句话了，于是一窝蜂冲向吕产。那吕产就算有三头六臂也只有逃的份儿了。幸亏他带的几个武士本领也非同小可，用血肉之躯挡住了他们追击的步伐。

半路上，吕产终于等来了他的支援部队。刘章的几千人马面对上万的禁军，情势突然发生了逆转，已变得凶多吉少了。

然而，就在这个关键时刻，老天再一次显灵了（可能是托刘邦的

洪福)。突然间狂风大作，天昏地暗。就在这时，刘章显示出一个将才的气魄和才干来，他大声叫道：“这是天要灭吕氏啊！大伙杀啊！”

他的话一出口，数万禁军也惊得云里雾里，说实话，他们虽然是吕产的部下，但也都早已对吕产不满，此时又见老天也站在正统的刘氏家族一方，一时间再无斗志，一些人逃命去了，一些人反戈一击反而加入了诛吕行动中。总之，在一瞬间，数万禁军竟然烟消云散了。

吕产见自己大势已去，只好使出吃奶的力气逃命了。现在对于他来说，什么都可以不要，只要能留下一条性命就行了。然而此时周勃派来支援的人也到了，吕产已被包围了，他能往哪里逃呢？

最后吕产逃到了一座花园，花园的厕所成了他人生的最后归宿。刘章那饱含怒火和怨气的一剑终于结结实实地刺在了吕产身上，血花如许……

随后周勃马上派人追上了正在去封地路上的吕禄，也给了吕禄当胸一剑。至此吕家两大支柱人物吕禄和吕产都搞定了。

接下的事就很简单了，吕氏家族的成员都成了阶下囚。而吕氏家族中辈分最大的人物吕嫪因为不服陈平和周勃的叛乱，用恶语对陈平和周勃进行人身攻击，结果以“诽谤罪”被乱棒活活打死。

吕氏家族其他几个主要人物的结果是：燕王吕通被杀，鲁王张偃被废，济川王刘太被改为梁王。树倒猢猻散，至此，吕氏家族杀的杀、逃的逃、走的走、散的散，四个字：灰飞烟灭。

祸福由天定

从反吕行动开始到吕氏集团彻底瓦解，似乎只在一刹那，然而，没有亲身经历过那场政变的人永远都不会明白那一刹那的惊心和动魄、那一刹那的艰辛和苦楚、那一刹那的永恒和升华。

一切的一切都随着吕氏政权的毁灭而烟消云散了，一切的一切又

都恢复了平静。长安城又得以平静下来。只是这看似平静的长安城里，谁又会知道，宫殿之内，正进行一场激烈的会议。

参与会议的包括陈平、周勃等主要朝中重臣，这次会议很重要，重要到关系国家的命运。因为他们在议论选新皇帝的事。值得一提的是，少帝刘恭名义上是刘盈的儿子，但实际上却是“借种”的吕氏血统的人（当年吕后干的好事），因此废立皇帝也就是情理当中的事了。

新皇帝的正式候选人共有三个。

候选人一：刘章。

提名原因：第一个吹响反吕革命号角的人。

优秀事迹：诛吕行动可以说是刘章最先拉开序幕的。他先是在吕后在世时的年会上，借用“军法敬酒”计谋斩了一个吕氏家族的小字辈，给了吕氏家族一点颜色看。吕后归西后，吕产和吕禄联合吕氏家族准备诛灭朝中全部大臣，来个宫廷政变，但终因“条件”不成熟而宣告流产（主要是惧怕荥阳手握重兵的灌婴）。刘章从他夫人吕氏那里知道这件事后，意识到再这样等下去，一旦吕氏真的付诸行动，只怕这天下真的要变成吕氏了。于是他和弟弟刘兴居联手给兄长齐王刘襄写了一封里应外合的密信，并许以事成之后“皇帝之位”侍之。齐王本来就是一个抱负极高之人，再加上“皇帝”这样的职务太诱人了，所以他不顾一切（甚至还除掉了阻止他造反的丞相召平），然后又利用刘氏宗亲的关系，把叔叔刘泽手下的兵马也夺了过去，最终声势浩大地打出了造反的旗帜。

优势：少年有为，敢打敢拼，富有年轻人特有的朝气。

劣势：辈分太小，威望不足，在刘邦的孙子辈中都排到中下游去了。

结论：自古废长立幼乃取乱之道也。说白了，就是这皇位再怎么轮也轮不到你刘章的身上来。因此，第一热门候选人因“先天条件不足”被排除在外，较为可惜。

候选人二：刘襄。

提名原因：第一个“拉大旗作虎皮”公开反吕。

优秀事迹：刘襄被刘章拉下水后，高举“反吕大旗”直接向吕氏“动武”。吕氏家族的两根顶梁柱吕禄和吕产面对刘襄的“兴风作浪”，倒是显得很人道主义，他们也许是知道刘襄虽然联合了刘泽的人马，但毕竟还是有限的，于是派灌婴去“支援”。灌婴也不客气，两军接上头后，就真的来了个大联盟，从而埋下了一颗定时炸弹，使吕氏家族的人不敢轻举妄动。最终陈平和周勃在宫内给了吕氏家族的人上了最后一堂军事课。就这样，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才把吕氏这反革命集团彻底给毁灭了。可以说在整个过程中，刘襄功不可没。

优势：刘襄作为刘邦的长孙，又有“牵敌之功”，是入选呼声最高的一位。

劣势：刘襄的“外史”太强，其舅舅驸马为人暴恶，和吕后完全有的一拼。

结论：吕氏因为外戚强大，才横行一时。假若立刘襄为帝，驸马会不会仗着“国舅”这块金牌子打造出第二个“吕氏春秋”来呢？因此，皇帝的又一大热门人选因“家庭作风问题”落选了，亦为可惜。

候选人三：刘恒。

提名原因：两大热门人选刘章和刘襄相继落选后，代王刘恒捡了个便宜。

生平事迹（无优秀事迹可言，还是改为生平事迹实际些）：代王刘恒是当年刘邦后宫第三人薄姬的儿子。这个薄姬当年见戚姬和吕后两人在后宫争得不可开交，她知道这场后宫的战役无论谁胜谁败，她这个同是后宫的人是不会有好果子吃的。于是，当年刘邦立刘恒为代王时，她便以儿子年幼为由，亲自陪儿子去上任了，从而巧妙地避开了后宫之争。到了代地后，他们母子也从不张扬，而是诚诚恳恳地做人，踏踏实实地做事，从来不轻易得罪某一个人，也不去主动结交某

些人。事实证明，他们这种淡泊名利的做法是很成功的，因为无论朝中发生怎样翻天覆地的变化，他们都能确保一方平安。

优势：刘邦众儿子中，现硕果仅存两个，刘恒年龄又较长，又有仁孝之名，不愧为君。另外，刘恒的母亲薄姬清心寡欲，淡泊名利，从不曾参与政事，没有后患之忧。

劣势：暂无。

结论：刘恒在诛吕行动中虽然寸功未立，却拥有两大得天独厚的优势，刘邦众子孙中无人能望其项背。因此，“老好人”刘恒一经提名，众人齐刷刷举手全票通过。

刘恒继位

在毫无征兆的情况下，接到一张被录取为“皇帝”的通知书，刘恒也是既惊又喜，于是马上召集僚属（西汉的藩王有权自行招聘、选任文职僚属，设置府署，帮助处理军政事务，称为“开府”。而统率左右的称为僚属）进行了一次内部会议。

郎中令张武第一个站出来说话：“大王，现如今朝中重臣都是高祖的旧将，他们身经百战，精通兵法，擅长使用雕虫小技。高祖和吕后相继驾崩，现在他们已诛灭了吕氏一族，正是人生得意之时。兵法有云，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大王不应轻信来使，不可贸然前去京城，要静观其变。”

“先生此言差矣！”中尉宋昌马上站出来反驳。反驳的理由如下：

1.秦朝失政后，一时间多少英雄豪杰，哪一个不想称帝？但最终帝位归刘家，天下人也不敢再存奢望之心。

2.高帝分封子弟为诸侯王，五湖四海都有刘氏封王的踪影，刘氏江山稳如泰山、坚如磐石，天下莫不畏惧也。

3.汉朝建立后，废除秦朝苛政，施以仁德，百姓安居乐业，莫不

服也。

4.吕后专政，吕家封王何其多，“吕氏春秋”何等威风，然太尉周勃仅凭一人之力，振臂一挥，士兵们皆袒露左臂助刘诛吕，天意归刘，并非人力所能动也。

5.朝中内有朱虚、东牟这样的宗氏大臣，外有吴、楚、淮南、齐、代等强大无比的宗室诸国，朝中大臣想必不敢再生邪念。

6.高帝子嗣中，只存淮南王与大王健在，大王又年长，且以贤圣仁孝之名如雷贯耳，大臣们顺应民心，迎大王为帝，此民心所向，众望所归也。

最后他进行了总结性的发言：大王放心地去吧！切莫再多疑了。

好精辟的论述，众人听了皆拍手叫好。刘恒在两种相左的意见之下，也没了主意，于是宣布散会，然后直奔后宫去找其母薄姬商议这件事。知子莫若母，薄姬也没有多说什么，只是对他说了一句禅语：“命里有时，终需有；命里无时，莫强求。”

刘恒不傻，自然明白母后的意思。是啊！人的命运冥冥中自有天意，那么我的命里是不是有当皇帝的命呢？刘恒于是召来算命先生，算命先生占了一卦之后，说道：“吉，大吉，吉上加吉。王，大王，王上加王。”

刘恒问：“王上加王是何意？”

算命先生答：“王上加王乃皇帝也。”

听了算命先生的话，刘恒心中稍安，但他天生谨慎，心里还是感到不踏实。于是他决定来一次“投石问路”，派舅舅薄昭去朝中看个究竟，办事之稳可谓是年轻后辈学习的楷模。

薄昭到了京城，得到了周勃的热情招待。周勃的话很简单：诚心诚意迎齐王，一心一意为大汉，全心全意为人民。薄昭一颗悬着的心

终于放了下来，又见朝中其他大臣对立刘恒为帝的态度也非常坚决，这才回去如实报告。刘恒吃了一颗定心丸，这才起程去长安。

长安城外的渭桥边。文武百官齐刷刷地跪了一地，异口同声地道：“臣等恭迎大王为帝。”这一刻刘恒感动得热泪盈眶，忙下车答拜。周勃当即欲献上天子印玺，刘恒推让道：“等到了宫中再议吧！”

到了宫中，当众人拥立他为帝时，刘恒充分学来了刘邦当年的推让作风，左一句无德无才，右一句无才无德，当真是好一阵推来推去，最后眼看要闹出人命来了，刘恒这才极为“痛苦”地接过了印玺。顿时“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之声不绝于耳，响彻云霄。

值得一提的是，就在刘恒入住皇宫的同时，少帝早已被赶下皇帝的宝座。他的生命也走到了尽头，考虑到少帝年纪太小，一个人去另一个极乐世界未免太孤独、太寂寞了，梁王刘泰、淮阳王刘武、常山王刘朝（三人皆系非刘氏血统）主动相陪，可谓仁至义尽。

历史真会开玩笑，当年戚姬想方设法把她宝贝儿子如意扶上权力的最高峰，结果非但竹篮子打水一场空，而且还赔上了她母子二人的性命。而清心寡欲、自知无力同吕后和戚姬抗衡的薄姬，从来都没有过“非分”之想，低调而隐忍，只想平安顺利地过一生，然而，最终的结果却是从来都没有参与过争斗的薄姬笑到了最后。

此时的薄姬虽然已是风烛残年之人了，但她终于看到了夕阳落山时最绚丽、最灿烂的时候。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她的儿子刘恒站在了权力的最顶峰，俯视着全天下的黎民百姓。

当晚，刘恒入住未央宫，正式宣布登基。刘恒便是汉文帝。

这正是：有心栽花花不发，无心插柳柳成荫。

莫道功名如粪土，富贵无常谁能定？

第二十四章 百废待兴

文帝一号令

汉文帝刘恒即位后，便去高庙祭拜。礼毕回朝，汉文帝下达了他上任后的“皇帝一号令”。内容是：尊母后薄氏为皇太后；追谥刘友为幽王、刘恢为共王、刘建为灵王；刘遂（刘友的儿子）为赵王，改封琅邪王刘泽为燕王。

搞定刘氏内部的分封后，朝廷大小官员除了微调外，大致未动，陈平和周勃依然是诛吕复汉的首要功臣，丞相的位置非他们两个莫属了。只是以前是陈平居右丞相，周勃居左丞相。而这一次，陈平也认为周勃在诛吕的过程中比自己功劳大些，所以主动提出和周勃左右掉换一下。

汉文帝只好任命周勃为右丞相，陈平为左丞相，罢免了原来的“情圣丞相”审食其，提升灌婴为太尉。汉文帝还封自己的亲信宋昌为卫将军，镇抚南、北二军。封张武为郎中令，巡行殿中，首次把长安城里的军权牢牢把握在自己手上。他依靠与生俱来的“老练和稳重”，把握住了汉室江山的政权。

窦氏的发迹史

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纓；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吾足。

——孟子《孺子歌》

薄姬成了皇太后之后，那么朝中的皇后又有谁来当呢？这个自然得问问汉文帝了。汉文帝想也不想，答曰：窦姬。

窦姬最初选择入宫的原因很简单，四个字可以形容：生活所迫。生活所迫到了哪种地步呢？窦姬从小就丧父母，生活依靠两个哥哥窦

建和窦广国，可三人毕竟都小，三个人每天的共同语言就是一个字：饿。

好在天无绝人之路，正在这时，汉宫每年一次的选秀大赛开始了。窦姬抱着试试看的态度参加了比赛。都说心态决定命运，这句话一点都不假，窦姬凭着“出淤泥而不染，濯清莲而不妖”的独特气质竟然从众佳丽中脱颖而出，顺利进入汉宫。

当时国家大权都集于吕后一身，鉴于“异性相吸，同性相斥”原则，吕氏对这些新招来的美若天仙的宫女并不感冒，而当时的皇上刘盈又体弱多病，自身都难保，自然无福来享受这些美女了。吕后后来便决定把她们分配给各大封王，其用意是，用美女来拴住你们，不使你们有他心。

窦姬真名叫窦漪房，赵地观津人氏（河北清河），按照“落叶归根”的思想，她自然想去赵国了。于是她找到当时管分配的主管太监，表达了自己想去“赵国”的强烈愿望。

然而，她当时入宫还没有多久，拿不出更多的RMB来行贿，想牺牲色相，主管太监又无福消受，故太监对她很是不满：你这样是来打发要饭的吧。你想去赵国，我偏不让你去。太监手一挥：代国。

可怜的窦姬这么一个小小的愿望都成了奢望，临行前她欲哭无泪，不怨天不怨地只怨那个断子绝孙的太监。然而，人的命运往往就是这样阴差阳错变化无常，她不会想到，这一去，竟然彻底改变了她一生的命运。她随后就像撞大运一样，好运接二连三地不断上演。

首先，一到代地，窦姬便得到了当时的代王刘恒的宠爱。男人宠爱女人的原因很简单，要么有钱、要么有才、要么有脸蛋。对于刘恒这样“独当一面”的王爷来说，钱和才已经不重要了，因此，排除这两点，只能说明一点，窦姬长的一定很漂亮。也正是因为刘恒的宠爱，窦姬马上就为他生下了一女两男，长女刘嫖，长子刘启，次子刘武。

其次，代王妃红颜薄命。作为“明媒正娶”元配代王妃在窦姬来了

没有多久，也不知是受不了被抛弃被冷落的凄凉感还是怎的，总之不久就一命呜呼了。

窦姬貌压后宫，且又知书达理，虽然刘恒并没有马上把窦姬册封为新代王妃，但在他心里已非她莫属了。正如现在有的男女同居青年一样，虽然没有正式登记注册，但实际上已把对方当成老公老婆了。

更令人惊奇的是，不但代王妃不明不白地去了，她所生的四个儿子也都相继夭折了（个中原因令人费解，有待历史学家去研究其原因了）。总之，窦姬和她的儿子似乎在一夜之间都看到了“曙光”。

最后，天上掉馅饼。在毫无征兆的情况下，刘恒突然就被众人推上了皇帝的宝座。刘恒上任不久，窦姬所生的刘启就被众人一致推为太子，母凭子贵，窦姬自然就提升为皇后了。再后来，汉文帝封窦姬的女儿刘嫖为馆陶公主，刘武为准阳王，追尊窦后的父亲为安成侯，母亲为安成夫人。

当然，为了避免重蹈“吕氏专政”的覆辙，汉文帝听取了陈平和周勃的建议，并没有直接给窦姬两个哥哥封官加侯，而是给以良田豪宅安其心。

总而言之，窦氏就这样走上了历史的舞台。

当丞相的烦忧

话说周勃因为平定吕氏功劳最大，陈平充分发挥谦让的风格，主动让出“右丞相”的位置给周勃，自己甘愿居“左”（古代“右”主“左”次），但周勃并没有买陈平的账，没过多久便以“年老多病，身体有恙”向汉文帝提交了辞职书。

周勃为什么要辞职呢？原因有二：

1.才能不如陈平。自从诛吕有功，周勃当上一把手后，四个字可以用来形容他：骄傲自大。这样一来，汉文帝就不高兴了。有一次，他就问周勃：天下一年发生多少起刑事案件？这个问题的确有点大，周

勃自然答不上来了。汉文帝又问周勃：每年的谷子收入是多少？周勃还是答不上来。

汉文帝把同样的问题又问陈平。陈平道：“陛下想知道牢狱之事，可问廷尉；谷物出入之事，可问治粟内史。”汉文帝一听就很生气了：“照此说来，你主管什么事呢？”陈平道：“身为丞相，理应上佐天子，下抚万民，外镇蛮夷诸侯，内使卿大夫各尽其职，责任重大，不可不查也。”汉文帝这才转怒为喜。事后周勃就责备陈平为什么不提前教教他。陈平笑着反问说，不在其位不谋其政，既然你现在身在相位，便要知道自己的职责。假如天子问你现在长安城有多少18岁以下的美貌少女，你该如何回答呢？周勃无言以答。通过这件事，周勃知道自己的才华不如陈平，遂萌生退意。

2.功高震主。这个就很好理解了，韩信就是前车之鉴。

汉文帝正想摆脱这些老一辈功臣的制约和束缚，于是在一阵“轻叹”声中批准了周勃的辞呈。从此，朝中丞相一职又合二为一，陈平独坐丞相一位，他自从“弃暗投明”跟随刘邦以来，六出奇计，诛吕有功，经过一生的奔跑和奋斗后，终于站在了人生的最高峰。

然而，高处不胜寒。对于已是苍暮之年的陈平来说，又岂能吃得消？不到半年，他就一病不起，不久便与世长辞。

陈平去了后，文帝一时找不到最佳丞相人选，于是又请周勃出山。周勃又岂是能闲着的主儿，欣然领命。然而，令周勃始料未及的是，他“二进宫”后马上就招来两个人的痛恨。

第一个恨周勃的人是贾谊。

贾谊，洛阳人士，少年出名，曾被河南太守吴公招到门下，备受重用。吴公声名远扬，据说很有治国安邦之道。汉文帝自然不会放过这样的人才，便召他为廷尉（最高司法）。

吴公上任后，自然不会忘了他的得意门生贾谊了。因为他的推荐，小小年纪的贾谊一下子升为博士。是金子总会发光的，不久，才

华横溢的贾谊又被汉文帝提升为中大夫。再后来汉文帝又想升他为公卿（即九卿，是汉朝第二等的官阶，相当于现在的各部部长）。

汉朝的“三公九卿”是国家最高权力机构。要进入这里的人，自然得问问“国务院总理”周勃，听听他老人家的意见了。周勃给汉文帝的答复很简单明了：贾谊意在专权，心怀不正，不宜重用。

汉文帝于是改封贾谊为长沙王太傅。一个天才般的人才从此流落诸王之手，甚为可惜。可贾谊当时乃手无缚鸡之力的书生，无可奈何，只得发出这样的感叹：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

第二个恨周勃的人是刘章。

吕氏家族被诛，刘章作为青年俊杰，忙里忙外，可谓功不可没。而他的弟弟刘兴居清宫迎驾，也算是一大功劳。

周勃当时曾私下对刘章和刘兴居有这样的口头约定：奏请刘章为赵王，刘兴居为梁王。然而，汉文帝继位后，他超过了陈平坐上了丞相的头把交椅，却把自己的诺言给抛到九霄云外去了。就这样，刘章和刘兴居对周勃埋下了仇恨的种子。

是种子总会发芽的。草绿霜已白，日西月复东。过了两年，文帝才想起刘章和刘兴居从来没有受封过。于是一旨下去，任命朱虚侯刘章为城阳王，东牟侯刘兴居为济北王。

按理说，刘章和刘兴居终于由侯爷变成王爷，实现了人生的梦想，可喜可贺啊！但“加冕”后的刘章和刘兴居脸上并无半分喜色。原因很简单，这城阳王和济北王其实都是名存实亡的王。

城阳和济北都是隶属于齐地。现在的分封实际上是把齐地一分为三了，齐地本来就小，现在一分为三，你说这样小小的王，刘章和刘兴居会满意、会高兴吗？

非但如此，汉文帝随后又下的一道圣旨，把刚刚去城阳上任的刘章给活活气死了。圣旨内容如下：任命刘参为太原王，刘揖为梁王

（刘参和刘揖都是刘恒的儿子）。刘章觊觎这两个地方的王已经很久，直到这时，终于绝望，结果来了个死不瞑目。

刘兴居听说兄长气死后，他不干了，愤而起义造反，但他手下那点军队对大汉王朝构不成什么威胁。汉文帝只派了柴武这一员名不见经传的小将去，就把刘兴居杀得丢盔弃甲，落荒而逃。随后柴武乘胜追击，硬是活生生地把刘兴居给生擒了。可怜刘兴居不忍回京受辱，在路上便咬舌自尽了。

这件事就算这样摆平了，但有人在文帝身边咬耳朵，说这一切都是周勃当年的“誓言”惹的祸，汉文帝正感伤刘章兄弟，结果干脆让周勃“退休”回家抱孙子去了。周勃走后，灌婴捡了个大便宜，成了丞相。

至此，“吕氏春秋”时吕后钦定的三大丞相，陈平死了，周勃退休了，审食其被汉文帝“辞退”后又干吗去了呢？

老的不去，新的不来

一朝天子一朝臣。吕后去世后，靠吃“青春饭”的审食其失去了生命中最大的依靠，随后随着吕氏家族的彻底毁灭，审食其只能感叹“无可奈何花落去”。刘恒上任后，任诛吕功劳大的周勃为右丞相，陈平为左丞相，直接把当年的“一把手”审食其踢回家了。

应该说刘恒能放审食其一条活路，是本着人道主义精神的。然而，审食其不会想到，他还是不得善终。因为审食其除了欠刘邦的账外（戴绿帽子），还欠一个人的账，账的主人叫刘长。

欠账还钱，天经地义，不是不还，时候未到。那么，这个刘长又是何许人物呢？各位读者别急，且听我一道来。

淮南王刘长是高祖的第五个儿子，其母为赵姬。赵姬本来住在赵王张敖宫中，高祖刘邦当年从东垣到赵国，当时正讨伐“犯上作乱”的韩王韩信。张敖当时已被吕后钦点为“上门女婿”，而刘邦却对面相柔

弱的他持“观望”态度。

张敖为了讨好“准岳父”，便让宫中最美的宫女赵姬前去“侍寝”，这正合风流成性刘邦的胃口，干柴烈火一点就着，一夜风流不必细表。

第二天，刘邦挣脱美人的怀抱，提起裤子就走人。这有点类似于“一夜情”。双方你情我愿，完事之后，拍拍屁股就走人，来去如风，留下一分快乐，不带走半分感情。

“一夜情”对刘邦来说是吃快餐，是家常便饭，从来都没有放在心上，但赵姬却因为这“一夜情”留下了永远的烙印。她的肚子里居然怀上了龙种。单从这一点来看，刘邦非但是“一夜情”的高手，“一夜情”的命中率也是相当的高。从戚姬到赵姬，“一夜情”的模式大同小异，都有龙子留下。看来刘邦真的可以当“射雕英雄”了。

张敖虽然还年少，但听说赵姬怀上了刘邦的龙种，心里那个美啊。对于他来说，赵姬肚子里的孩子就是他的宝。为了把“准岳父”的“把柄”牢牢地握在自己的手里，他想尽了办法。单是轮流照看赵姬的宫女就安排了三班倒，二十四小时全方位不停歇服务，而且为了给她一个更舒适的环境，还从私房钱里拨出巨款修筑一座宫殿，可谓动了老本了。

就在张敖全心全意为“准岳父”留下这个得之不易的儿子时，就在赵姬快要临产时，就在大功告成之际……命运却和张敖及赵姬开了个玩笑。谋事在人，成事在天，贯高等人谋反，东窗事发了。张敖被捉拿入京。张氏家眷也被拘禁在河内狱中，赵姬自然也逃不了干系，也被囚禁起来了。

由于是在狱中分娩，惊动的人不多，但狱官却是个例外。那狱官看了几十年的铁门，也是第一次见有人在这种狗不拉屎的地方生小孩，也许是出于人性的本能，也许是出于猎奇的心理，总之，他居然成了接生婆，赵姬在难产的过程中，也顾不得羞愧了，把孩子的身世原原本本告诉了狱官，随即，随着一声洪亮的啼叫，一个白白胖胖的

儿子生下了。

狱官因为工作的独特性，多年来，他只负责报忧不报喜（送到这里来的人有忧无喜）。此时，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摆在面前，他便马上到郡守那里报喜去了，郡守又马上向朝廷报喜，但朝廷的结果却是如泥牛入海，毫无音讯可言。

都说上阵父子兵，打虎亲兄弟，关键时刻还得看赵姬的弟弟赵兼的表现了。赵兼亲自上京，他知道以他的身份直接去见刘邦，只怕是太阳从西边出来——没门。于是他找到了他一个朋友——审食其。

审食其念其旧情，便把这“刘邦微服私访生私生子”的事告诉了吕后，他以为只要吕后出面，一切就OK了。但他忘了很重要的一点，那就是女人和女人之间最大的特点是嫉妒。

张爱玲曾说过：“所有的同行都是敌人，所有的女人都是同行，所以所有的女人都是敌人。”哪个女人不希望自己的丈夫只有自己一个女人呢？虽然身在那种社会，那种皇朝，是没办法的事，但吕后还是打心眼里抵触刘邦纳妾。结果可想而知，审食其被吕后罚每晚多交“家庭作业”N次，让你没精力去管这些闲事。

审食其为每天做不完的“家庭作业”发愁，赵兼又为总是见不到审食其发愁。眼看再这样一天一天下去，春去秋来，只怕愁白了少年头也不知道何时是个尽头，赵兼只好又回到了赵地。

这期间，赵姬在狱中只盼望刘邦蒙赦大恩，把自己接进宫去，从此荣华富贵。然而，她盼星星盼月亮，盼回的却是弟弟刘兼一张绝望而忧伤的脸，赵姬的心一下子坠落到了万丈深渊，什么荣华富贵，什么天长地久，那只不过是自已一相情愿的一个梦而已。

与你相逢其实就像一个梦，梦醒无影又无踪，总是看了不能忘，总是过了不能想，总让我为你痴狂，让我爱上你，其实没什么道理，明明知道不可以，让我痛苦为了你，让我快乐为了你，没有你还有什么意义……

赵姬在绝望中结束了自己的生命。只留下那个可怜的婴儿让狱吏犯愁。毕竟这个婴儿是“龙子”，狱吏内心里，最终正义战胜了邪恶，道德战胜了伦理。在狱吏的积极努力下，这个婴儿最终保全了性命。

日月如梭，时来运转，后来张敖“无罪释放”，郡守派人连同奶妈和赵姬所生的儿子一起送上京城直接找他爸爸刘邦去了。

刘邦要不是见了这个长得像极了自己的婴儿，几乎忘了那“一夜情”了，于是直接便认了这个“天上掉下来的儿子”，还取了个很好听的名字刘长——长长久久，天长地久。

刘长后来便成了淮南王。再后来从舅舅赵兼口中得知自己的生母赵姬冤死在狱中，赵兼充分发挥其“老鼠偷油”般的口才，添油加醋地把审食其如何如何不肯相救才导致悲剧的发生说了出来。

“审食其杀死了我母亲，我一定要血债血还。”刘长从此把仇恨的种子埋在心里，杀死审食其成了他的终极目标。

然而，那时吕氏一手遮天，审食其被吕后宠着，正当红，谁也拿他没办法，更别说他刘长这个小小的淮南王了。然而，人生的潮起潮落谁又能预料，汉文帝上台后，审食其下台了，正印证那句老话：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

汉文帝接任后的第三年，刘长来了趟长安，理由是“朝拜”皇兄。汉文帝只剩下这么一个兄弟了，再加上身世等方面的“同病相怜”，两人见面后如胶似漆，再也不忍别离，于是刘长便在长安“长住”下来。

其实刘长长住下来是有目的的，他一直在寻找机会干掉审食其，但明着叫他的皇兄干掉这姓审的，仁德憨厚的皇兄肯定不同意。于是他决定来暗的。

为了试探“暗”的可行性，他先对皇兄刘恒进行了一次考察。一次去皇城郊区的上苑打猎，他不但毫不谦让地和皇兄同乘一辆马车，说话时也不顾名分，直呼汉文帝为兄长，大有入乡随俗之势。试探的结果是汉文帝对他的“无礼”毫不介意。

通过这次试探，刘长心里有底了，他的“暗招子”可以付诸行动了，他没有去外面雇用“杀手”、“刺客”之类的，而是拿了一把铁锤藏在身上，然后带着一番人马直奔审食其的住处。

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已是“明日黄花”的审食其听说淮南王屈驾他的寒舍来了，赶紧出来相迎。嘴里还念念有词：“不知什么风，把淮南王吹来了，有失远迎，罪过罪……”

“罪”到这里，他便真的醉了似的倒在了地上。刘长得意地收起铁锤，又叫手下割下他的头颅，然后扬长而去。

罪未罪兮误终身

面对刘长的先斩后奏，汉文帝面临两种选择：一是治刘长的罪，砍了他的人头，以敬老丞相在天之灵；二是不治刘长的罪，默认他的所作所为，以削高祖之绿帽。

当然，刘长也没有闲着，他进行了“法庭辩论”，详细陈述了杀死审食其的三点理由。

1. 他的生母以前居住在赵国，贯高等人谋反之事与她毫无瓜葛，审食其明明知道其中原委，却不肯入宫禀报，致使他的母亲含冤而死。审食其一缄其口，这是第一条罪。

2. 赵王刘如意母子枉遭毒害，审食其身作为吕后身边的大红人，理应据理力争，让双方化干戈为玉帛。但他却眼睁睁看着赵王喋血和“人彘”事件上演。审食其二缄其口，这是第二条罪。

3. 吕后册封吕氏一族为王，危及刘氏，审食其却眼睁睁地看着“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的吕刘进行火拼。审食其三缄其口，这是第三条罪。

最后总结：审食其前为辟阳侯后为右丞相，身受国恩，不思图报，于国家命运在水深火热之时，该出手时不出手，该说话时不说话，三缄其口，恶贯满盈，罪不可恕。

汉文帝本来就对审食其没有好感，现在见刘长陈述得头头是道，再加上疼爱这个唯一的弟弟，于是默认了他的行为，选择了第二种方案，不治刘长之罪。然而，有罪不治的后果是：刘长回到封地后日益骄恣，作福作威。

于是乎，各地的告状信如雪花般飞进了汉文帝的办公室，汉文帝没辙了，总得表示表示吧！他于是写了一封信对刘长进行了“忠告”：骄恣有害健康。

刘长对皇兄的“忠告”采取的办法很简单，三个字：耳边风。汉文帝见自己的弟弟不给面子，也不生气，又劝刘长的舅舅写了封信给刘长进行“劝告”。

刘长对“准舅舅”的信采取的办法同样很简单，四个字：置之不理。只是后来给他写信的人多了，他才决定给皇兄一点颜色看看，谁叫你爱管闲事呢？于是，他派人秘密入关中，勾结蒲侯柴武的儿子柴奇同谋造反。并且立下约定：在长安北方的谷口行事。

柴武已好多年没有打仗了，正手痒痒，名将一出手就是非同小可，他给刘长制订了一个“四面合围”长安的铁笼计划：南联闽赵、北通匈奴、东边有我，西边有你，如此大计可成也。

刘长很是高兴，马上就对柴武的信史开章进行了很高的奖赏，封妻荫子不在话下。那信史一高兴之下，也许是喝多了，便把谋反的事给暴露出来了。消息一传十，十传百，马上传到朝廷去了。

直到这时，汉文帝还是对自己的弟弟抱有最后一丝侥幸心理，于是只派人去抓开章。刘长听到风声，马上就来了个“杀人灭口”，可怜开章才刚开始享受荣华富贵，便一命呜呼了。

开章死后，已是死无对证。汉文帝没辙了，只好召刘长入宫去“解释”这件事。刘长当时还在谋反的筹备阶段，为了不打草惊蛇，只好硬着头皮进京了。一到京城，最高人民法院就对刘长进行了“突审”，猝不及防下，刘长心理防线彻底崩溃，如实交代了自己犯罪未遂的全部

事实。最高人民法院依照大汉帝国刑法第××条规定，判处刘长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对于这样的结果，汉文帝大为不满，他驳回法院的判决，重新派人进行复审。复审的结果还是一样，这下，汉文帝没辙了，本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原则直接进行了改判：撤去刘长淮南王的爵位，贬为蜀郡严道县邛邛去当平民，其余参与谋反的人一律斩首示众。

按汉文帝的意思，让他这个超级可爱的弟弟去汉中那些荒无人烟的地方锻炼锻炼，如果他能迷途知返，真心悔改，再让他重新做他的王爷。

由上可知，汉文帝对这个弟弟可谓仁至义尽，但事实证明，这只是汉文帝单方面“一相情愿”的想法，刘长已采取了“破罐子破摔”的对策，在去蜀中的路上，他就进行了绝食表示对皇兄的严重抗议。

刘长虽然沦为布衣，但却认为去蜀中吃这些东西就是“嗟来之食”，于是他拒绝饮食，最终被活活饿死。刘长死后的连动效应是，从此民间谣言四起：一尺布，尚可缝，一斗粟，尚可舂，兄弟二人不相容。

对此，已深感“后悔”的汉文帝为了消除不良影响，恢复其仁德的荣誉，追谥刘长为厉王，封刘长的大儿子刘安为淮南王（袭承刘长爵位），封刘长的二儿子刘勃为衡王，封刘长的三儿子刘赐为庐江王。

第二十五章 重用人才

张释之：十年仕途一朝升

汉文帝上任后，除了重用老将陈平和周勃外，他还慧眼识丁，亲自发现并提拔了一些人才作为朝中栋梁之才来用。这其中就包括张释之。

张释之字季，南阳堵阳县（今河南省方城县）人。原本是骑尉（相当于警卫员），官路极为坎坷，十年内都没有得到升迁，个中辛酸可想而知。后来一次偶然的会被汉文帝发现，于是任他为谒者（类似于军队里的传令兵）。到了这个位置跟皇帝接触多了，他的才华终于得到了展示，他谈古论今，满嘴之乎者也把汉文帝唬得晕乎乎的，于是汉文帝大手一挥，他便变成了谒者仆射（谒者的负责人）。

虽然只是上了一小级，但毕竟这次没有等十年那么久。而他随后做的三件事却使得他的仕途从此青云直上。

1. 散步散出个“宫车令”来。

一天，汉文帝饭后去散步，带着一干侍臣溜达溜达就到了上林苑。但见草茂林密，鱼跃鸢飞，心情为之一畅。当经虎圈的时候，但见里面各种珍奇异兽应有尽有，威武之极。汉文帝一时好奇，于是询问上林尉禽兽数量情况。上林尉平常吃香的、喝辣的，哪里注意这些事啊！自然答不上来了。

正在上林尉尴尬万分时，一个啬夫挺身而出，从容代答，解了上林尉之围。文帝对这个啬夫很是赏识，便令张释之封他为上林令。

张释之却不买他的账，问道：“陛下认为绛侯周勃和东阳侯张相如的人品如何？”

文帝道：“他们都很好啊！又老实又忠厚。”

张释之道：“陛下既然知道两个忠厚仁义，为何现在想重用啬夫呢？这二人平时不怎么发言，但都是一言九鼎啊！怎么比得上一个啬夫夸夸其谈呢？”

文帝若有所思。

“陛下可记得秦始皇乎？”张释之道：“始皇喜欢任用主办文书的官吏，用繁冗苛刻来显示精明，后来这个不好的习惯就一直沿传了下来，众人都擅长辩论，做了错事都想尽办法开脱，最终害人又害己啊！如果陛下认为啬夫口才好就升迁他，臣担心步秦朝后尘啊！”

文帝点头称是，没有加封啬夫为上林令，而是加封张释之为宫车令（秦时始置，为尚书台首长，是直接对皇帝负责、掌管一切政令的首脑）。

2.守门守出个“中郎将”来。

一天，太子和梁王一起入朝，走到司马门时，梁王和太子都没有下车。恰巧张释之早已守在这里三天三夜没有合过眼了，于是一把拦住，严令他们下车，全然不顾梁王和太子的尴尬，之后还打了一个报告送到汉文帝那里。

这司马门是一条极为重要的门，按汉初的禁令，除了天子外，无论何人经过这里都要下车步行。

汉文帝看了张释之的报告，批以“家事不足挂齿”就算了事。薄太后后来听说了这件事，便召来文帝，对他的行为进行了严厉的批评。国有国法，家有家规，太子和梁王知法犯法，理应惩罚。

汉文帝对薄太后向来很是尊敬孝顺，此时自然虚心接受母亲的教诲。后来他脑袋瓜一转，便导演了一出把太子和梁王抓来打入牢中，然后由太后亲自去解救的闹剧来掩人耳目。

戏结束后，汉文帝成了最佳导演，太子和梁王成了最佳演员，薄太后成了最佳编剧。张释之虽然没有得到最佳称号，却成了最大获益者，由“宫车令”变成了“中郎将”。

3. 说话说出个“廷尉”来。

文帝喜欢的女人除了窦姬外，最宠爱的就是慎夫人了。慎夫人不但人长得美貌如花，而且还多才多艺，一如当年刘邦的宠姬戚姬。

这一天，文帝出游霸陵，他左手美人（慎夫人），右手才子（张释之），好不风光。霸陵是汉文帝为自己修的陵墓，好山好水自然不用说了，站在山顶眺望一番，汉文帝的目光停留在山脚下一条细长蜿蜒的通往邯郸的小路，有感而发，突然吟道：“七雄雄雌犹未分，攻城杀将何纷纷。秦兵益围邯郸急，魏王不救平原君……”

汉文帝本来想卖弄一下自己的文采，以博身边的慎美人一笑，却不料一曲未毕，慎美人的脸上越来越阴沉灰暗，似要下雨了一般。汉文帝不由一愣，随即明白了什么，赶紧打住不再往下吟了。

原来慎夫人的老家便在邯郸，汉文帝的诗让她产生了思乡之情，自然神情凄然起来。但见她从身边的侍女手上抱过一张琴，十指纤纤往琴上一搭，幽美动听的旋律顿时响起，却是一曲《琵琶怨》：蜀丝鸳鸯织锦衾，逻檀凤凰斫金槽。

弦抽瓮茧五色毫，双成十指声嘈嘈。

冢头青草天山雪，眼中红冰嵬下血。

哀弦凄断感情烈，池上蕤宾跃方铁。琴声凄美至极，汉文帝此时亦是伤感不已，于是道：“人生苦短，譬如朝露。我死之后，如果用北山石为外棺，再用综絮杂漆涂封，定能坚固不破，虽千百年不动也。”

众人皆称是。只有张释之答道：“陛下此言差矣。”就在汉文帝的老脸挂不住时，张释之马上又为他的话进行了解释：“臣认为皇陵中如果藏有大量金银珠宝，就会有人垂涎，就算用北山石为外棺，也不免

有隙可寻。倒不如不置任何宝物，这样的话，就算没有坚硬的外棺，也没有什么顾虑了。”

“然也。”汉文帝马上转忧为喜，于是手一挥，张释之从郎中令马上升为廷尉（相当于最高司法厅厅长），官位二品，位九卿之列，仅次于三公。

张释之只用了三句话就连升三级，进入了国家最高领导层，真可谓青云直上啊！

张释之成了最高司法的顶头上司后，他赏罚分明，量刑得当，成了铁面无私的“张青天”。我们从两个小例子来看看。

一次，文帝出巡路过中渭桥，结果拉车的马被一个行人惊吓，这在当时叫做犯跸（即触犯了皇帝的行动），事后这个行人自然被“刑事拘留”了。

张释之审理后，得出的事情来龙去脉是：犯法的行人原来听到了行车的声音，因为来不及躲闪，就躲到了桥下边。一会儿后，他觉得汉文帝的车马应该走远了，就从桥下出来，结果却恰好撞上了汉文帝的车驾。惊慌之下拔腿就跑，就这样使马受到了惊吓。于是，张释之依照法律规定，作出这样的判决：罚金四两。

汉文帝被一个不知天高地厚的行人给骚扰了，满以为交给张释之后，张释之一定会为自己出一口恶气，结果对他这样的判罚自然不满。

汉文帝道：“轻也！”（判的太轻了）

张释之道：“轻乎哉，不轻也！”（轻吗？不算轻了）

汉文帝道：“孰轻孰重？”（什么叫判得轻，什么又叫判得重呢）

张释之道：“轻者自轻，重者自重。”（犯罪轻的人自然要轻判，犯罪重的人自然要重判）

汉文帝道：“挠天子之罪何谓轻？”（惊扰天子的罪名算是轻的吗）

张释之道：“天子犯法与民同罪，如果违背律条，轻而重判或者重而轻判，就会使法律失去信用。既然陛下让臣来处理，就要按照国法办事，如果我带头任意行事，那岂不是给天下的法官们起了坏作用吗？”

汉文帝听他说得有理，也就不再追究这件事了。

还有一次，祠庙中高祖刘邦塑像前边的玉环被人偷走了，刘邦那是啥人物，居然有人敢偷他的东西？汉文帝一声令下，这偷玉环之人自然成了“一级通缉犯”。也正是因为这样，盗贼很快就被抓住了。

这件事自然还是交给张释之来办了，处罚前，汉文帝特差人送给了一个谜语让他猜：千里姻缘一线牵。张释之看了之后，也回了一个谜语：太阳西边下，月儿东边挂。

汉文帝的意思很简单，就是叫他判“重”点，而张释之回答说“明”白了。最后，张释之则按照法律规定判处盗贼弃市（即砍头再陈尸示众，以表示被众人唾弃）。

哪知这回汉文帝对张释之的判罚更加不满，到了怒发冲冠的地步：“这样的衣冠禽兽，你为什么只杀他一个，不处以族刑（即诛杀全族的人）？”

张释之摘下帽子跪地道：“国法没有规定盗哪个庙的东西重处，盗哪个庙的东西轻处。如果现在判此人族刑，那将来万一有小民在高祖的陵墓上抓了一捧土，陛下又要用什么国法来治罪呢？”

文帝觉得张释之说得有道理，又问了一下太后的意思，便默认张释之处罚得当，不再追究了。

袁盎：敢言敢谏真君子

张释之之所以能从一个小小的骑尉在沉寂十年后步步提升，得感谢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袁盎。

袁盎，楚人，字丝，曾经在吕后的侄子吕禄那里做舍人。汉文帝即位后，提拔他做了中郎的官儿。袁盎敢言敢谏，素以刚烈著称。他的人生格言是：知其为小人又以小人矫之，则小人之谄益张；知其为君子而更以小人参之，则君子之功不立。下面我们来看敢言敢谏的袁盎几件小事吧：

1.与狼共舞降身份。

汉文帝宠信一个叫赵谈的宦官，常常让他和自己同乘一车。如此几番，袁盎就到汉文帝面前说话了：“臣听说与天子共乘一车的，无不是天下豪俊，如今汉朝虽然缺乏良才，但也不能同一个太监共乘一车吧！”（臣闻天子所与共六尺舆者，皆天下英豪。今汉虽乏人，陛下独奈何与刀锯余人载！）汉文帝一听大窘，立马赶赵谈下车。

2.无规矩不成方圆。

一次文帝出游，这次，他不再是左手美人右手才子了，而是左右手都是美人。窦皇后和慎夫人同游上林苑，上林苑的官员安排了休息的地方，众人都随着汉文帝入座。汉文帝和窦皇后自然坐正中间的席位了，这时，慎夫人走到窦皇后身边，刚要准备坐下，袁盎就像玩小孩整人的游戏一样，一把抽开了慎夫人身后的椅子，并向右努了努嘴，意思是那里才是你该坐的地方。

慎夫人是什么人，她可是皇上身边最宠爱的两个女人之一啊！平时和窦皇后在汉文帝身边扮演左手红颜右手美人惯了，常与窦皇后平起平坐。这次，慎夫人自然也就“理所当然”想坐窦皇后身边了。而偏偏这不知好歹的袁盎却进来掺和，坐还是不坐，这是个问题。慎夫人那张吹弹可破的粉脸一阵红一阵白，两道柳叶眉竖起，便像两把钢刀欲把袁盎斩个粉身碎骨才解恨。

汉文帝眼看这一对绝世的才子佳人这样“横眉冷对”大有进一步升

级的迹象，他索性站起来，朝外走去。他一起，窦皇后也自然跟着走了，这下慎夫人着急了，哪里还顾得继续和袁盎“横眉冷对”，也跟着走出去了。

事情看似到这里就该结束了，但依袁盎的牛脾气，自然不干了。他向汉文帝进谏了：“国有国法，家有家规，臣听说尊卑有序，才能上下和睦。如今陛下既已册立皇后，皇后便是六宫之主，慎夫人是妾，怎么能和皇后平起平坐呢？如果陛下宠爱慎夫人，可赏赐其他的东西啊！千万不要由着她的性子骄恣妄为，前车之鉴历历在目，‘人彘’之事难道远吗？”

袁盎的话一出口，不仅汉文帝熄了“心怒”，连慎夫人听说后，也觉得错怪了好人，特取出黄金五十两赐送给袁盎。

3.千金之子不倚衡。

一次到外面出游，当走到一段高低不平极其险峻的山坡路段时，汉文帝心疼袁盎，便叫他上车，但袁盎的头摇得像拨浪鼓，死活也不肯上。汉文帝于是嘲笑道：“平时看你敢谏敢言，怎么关键时刻胆子这么小啊！”

袁盎道：“陛下，非臣不愿坐你的车，实乃不敢也。臣刚刚劝陛下不要和别人共乘一车，自己理应以身作则。”

汉文帝道：“你是说非豪俊之士不可以和寡人同坐啊！如果你都不算豪俊之士，那放眼朝中还有谁敢当豪俊呢？”

袁盎道：“陛下谬赞了，即便臣勉强算是末流之豪士，臣还是不能上车。非但臣不能上车，还希望陛下也下车来。”

汉文帝自然要问为什么了。袁盎道：“千金之子不坐危堂，陛下身系天下，应以天下黎民百姓为重，怎能自己轻视自己呢？现如今陛下处在崇山峻岭之间，万一不慎，有个三长两短，您如何去面对九泉之下的高祖和太后呢？”

汉文帝急道：“停车，朕还是下车吧！朕要和袁爱卿骑马比赛……”

4.该出手时就出手。

话说那个周勃自从“触怒”汉文帝提前退休后，因为他在位时，树敌过多，所以仍然有人不愿放过他，常有穷凶极恶之人去“骚扰”他和他的家人。

这弄得周勃很是紧张，“周府”每天戒备森严，连出一趟门都得披铠戴甲，保镖无数，引得鸡飞狗跳是常事。痛恨他的人眼看要想来暗的是没什么希望了，于是又来明的了，到汉文帝那里告他的状，罪名很简单明了：造反。

朗朗乾坤，清平世道，居然有人敢造反，这自然引起了汉文帝的高度重视，汉文帝二话不说，派人先将周勃打入死牢再说。

自然又是张释之负责审理这起案子了。他知道周勃是无辜的，有心救周勃，但无奈自己身为主审官，如果插手有“徇私舞弊”之嫌。而此时朝中重臣见周勃身陷囹圄，生怕引火烧身，没有一个人敢站出来替周勃说话。

关键时刻，还是看袁盎的表现吧！他向汉文帝上疏说：“周勃当年手握大权时没有造反，现在成了一介‘布衣’了，却想造反，他是傻呢还是越老越糊涂呢？”

汉文帝听了面红耳赤，除了放人，别无选择。

第二十六章 北胡南劲

“怀柔”定南越

汉文帝即位后，不仅内政复杂棘手，边事也十分严峻，北面的匈奴虎视眈眈，南方的南越又兴风作浪，总之，都对新上任的刘恒持怀疑和观望态度，随时都想去中原分一杯羹。面对“胡强南劲”的形势，汉文帝该何去何从呢？

首先我们来看南越这边的情况。

南越国的发展史：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六国之后，开始着手平定岭南地区的百越之地。公元前219年，秦始皇任命屠睢为主将、赵佗为副将率领五十万大军平定岭南，屠睢因为滥杀无辜，引起当地人的顽强反抗，被当地人杀死。秦始皇重新任命任嚣为主将，经过四年努力，终于在公元前214年完成平定岭南的大业。秦始皇接着在岭南设立了南海郡、桂林郡、象郡三郡，任嚣被委任为南海郡尉。南海郡下设博罗、龙川、番禺、揭阳四县，赵佗被委任为龙川县令。

公元前208年，南海郡尉任嚣病重，他临死前把时任龙川县令的赵佗召来，向他阐述了依靠南海郡傍山靠海、有险可据的有利地形来建立国家，以抵抗中原各起义军队的侵犯；并当即向赵佗颁布任命文书，让赵佗代行南海郡尉的职务。不久，任嚣病亡，赵佗向岭南各关口的军队传达了据险防守的指令，防止中原的起义军队进犯，并借机杀了秦朝安置在南海郡的官吏们，换上自己的亲信。公元前206年，秦朝灭亡。公元前203年，赵佗起兵兼并桂林郡和象郡，在岭南地区建立南越国，自称“南越武王”。

听说南越王宣布“独立”后，一向意气用事的刘邦并没有采取重大的军事行动，一个北方的匈奴已经把他折腾得够呛，白登山之围让他心有余悸。权衡再三，刘邦最终决定采取“怀柔”的政策来对付南越。

于是一个叫陆贾的人浮出了历史的水面。陆贾想必大家并不陌生，在诛吕行动中，他的积极游说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陆贾原本是楚国人，能言善辩，且又才华横溢。随着刘邦对孙叔通等儒生的重用，陆贾也很快浮出水面。

高帝十一年（公元前196年），刘邦派陆贾到南越和赵佗进行了双边问题的第一次会晤。

当时赵佗称霸一方，要风得风，要雨得雨，日子过得像神仙。会晤时，他跷起二郎腿，对大汉的使臣态度很不友好。

“陛下是中原人吧？”陆贾不动声色地问。

“喏。”赵佗漫不经心地答道。

“陛下的老家真定真是好啊！山美水美人更美……”陆贾开始下套了。

“那是。”赵佗得意地笑起来。

“陛下离开故土多少年了？”陆贾接着问。

“二十多年了。”赵佗轻叹了一口气。

“陛下想故里吗？”陆贾第三问出炉。

这个问题赵佗没有回答，陆贾的话引起了 he 强烈的思乡之情，于是他收起了狂妄姿态，对陆贾的态度马上有了“质”的转变，并请陆贾：坐、上坐、上上坐。

“上上座”的陆贾随后进行了他的个人表演。他直接教会了赵佗两个关键词：

1.不忠不孝、大逆不道。

陛下世代都是生活在中原的，你的亲戚朋友都在那里，那里

才是你的根。如今竟背叛父母之邦，忘记骨肉之情，抛弃祖辈们的华夏衣冠，想对抗大汉天子而成为父母之邦的敌人，这是不忠不孝、大逆不道啊！

2.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汉朝听说你在南越自立为王，本来要发兵征伐，但不愿连累百姓，伤及无辜，特令我送来南越王印，正式立你为南越王。如果大王愿意接受皇上的诏封，就应用臣下的礼节来迎接皇上的诏书，如此你做一方大王成一番伟业何乐而不为？如果大王拒绝皇上的美意，后果是自作孽不可活，皇上一定先掘了你的祖坟，灭你宗族，再派大军来踏平你南越。

陆贾句句有声、字字有力，敲在赵佗那根最敏感最脆弱的神经上。最终他低下了高昂的头颅，在歉意中接过了南越王印，并且信誓旦旦地表示和汉朝永结同心，永不背叛。

至此，陆贾第一次出山，初试牛刀，凭着一张利嘴不但取得了圆满成功，而且还得到了赵佗和刘邦的双重嘉奖。赵佗送给他无数金银珠宝，刘邦见他不动一兵一卒搞定南越，封他做了太中大夫。真可谓名利双收啊！

陆贾游说成功后，两国关系日趋稳定 and 平衡。然而好景不长，高祖七年（公元前200年）九月，汉朝大权在握的吕后一道禁令打破了刘邦当初信誓旦旦的诺言：“禁止把铜和铁以及农具卖给南越，牛、羊、马等农禽兽也只卖公的不卖母的。”

限制双边贸易，这对南越来说是无法接受的，他们的很多日常用品及铁器等都需要到中原去“调货”啊！为此，赵佗对吕后表示了强烈的抗议。他先后三次派人去汉王朝和吕后协商双边贸易的事，但吕后根本就不买他的账。非但不给他们谈判的机会，还来一个扣一个，把那些来谈判的人都当人质扣留起来。

是可忍，孰不可忍？赵佗这下和吕后彻底撕破了脸，他又宣布去

掉汉朝的封号，自立为南越武帝。并于公元前190年，发兵反汉，首选便是毗邻的长沙国。

长沙王眼看赵佗来势汹汹，赶紧向吕后告急。吕后既然敢招惹南越，自然就不会袖手旁观了。她派出隆虑侯周灶去支援的同时，还派人掘了赵佗在中原的祖坟。真可谓两手抓，两手都要硬。

然而，祸不单行，快到岭南时，因水土不服，士兵们染上了瘟疫，就在那里转来转去，不知不觉一年多过去了，第二年（公元前189年）七月，吕后死，汉朝才退兵。

汉军撤走后，赵佗更加嚣张起来，旁边的闽越、西瓯等越族小国唯他马首是瞻。他的势力范围得到了很大的扩张，他出必车行必礼，临朝称制，俨然大汉王朝第二。

汉文帝上任后，见四方皆服，只有赵佗我行我素，心里也很着急啊！亡羊补牢，尤为未晚，于是他也来了个两手抓，两手都要硬。

第一手：施以仁义以安其心。汉文帝前元年（公元前179年）六月，汉文帝下令修缮赵佗在真定的祖坟，并在坟边设置采邑，每年祭拜。并对赵佗的兄弟和其他亲人，给予高官厚禄。

第二手：解铃还需系铃人。派陆贾第二次去南越游说赵佗。

陆贾越过千层山涉过万道水，阔别了十七年之久，再一次和赵佗见面了。一阵寒暄，陆贾呈上了汉文帝的诏书。赵佗看后非常感动，说：“汉天子真是一个明君啊！臣愿奉诏行事，归附汉朝，永为藩臣。”

这一次，赵佗果然没有食言，他说到做到，直到汉景帝死时，再也没有背叛过朝廷。而陆贾也因为两次回访南越，功不可没，名垂史册。

有多少太监值得期待

自从刘邦第一次出兵匈奴被困白登山后，他随后采取的是和亲政策，即用汉室的公主去拴住匈奴单于的心，用“糖衣炮弹”去腐化匈奴人的道德品质。

而吕后在执政期间，素以牛脾气著称的她面对冒顿单于带有“污辱”性的求爱信，竟然可以忍气吞声，再送公主并配以金银珠宝等陪嫁品，以定冒顿之心，可谓隐忍至极。

汉文帝上任后，冒顿又耐不住寂寞对大汉进行了几次骚扰，但每次都是雷声大雨点小，双方“点”到为止，并没有发生大的“流血”冲突。

汉文帝前六年（公元前174年），冒顿单于病死。儿子稽粥继位，号称老上单于。文帝听到消息，自然也不敢怠慢，为了拉拢这位惹不起的匈奴新领导人，他决定将和亲政策进行到底，便将宗室的翁主（汉朝称皇帝的女儿为公主，称众王的女儿为翁主）嫁给稽粥做阏氏。

护送翁主一同前往匈奴的是一个叫中行说的宦官。汉文帝派他护送翁主原因有二：

- 1.中行说能说会道，是天生做说客的料。

- 2.中行说是燕人，土生土长在北方，知晓匈奴的情形，具有先天独到的人为优势。

但接到这出力不讨好的差事，中行说心里并不乐意，甚至在离行前，还一步三回头地对汉文帝说：“其实不想走，其实我想留……”

然而，汉文帝此时似已铁了心，回了一句：想留不能留，才最寂寞，没说完温柔，只剩离歌……

中行说没辙了，他知道有的事实是不可能改变的，只好一百个、一千个不心甘情愿地上路了。汉文帝不会想到，中行说这一去日后会给他带来无限的烦恼和痛苦。

稽粥见了年轻漂亮的翁主，要身材有身材，要脸蛋有脸蛋，三围等都达标，很是满意，当即就封为阏氏。爱屋及乌，自然对“护花使者”中行说也优待有加。

中行说本来就是赌气而来，此时见稽粥对自己千般好万般恩，于是铺纸研墨，提起笔就是一阵龙飞凤舞，当然，他不是写什么“感谢信”之类的，而是把自己大汉的国籍改成了匈奴国籍。

改了国籍后的中行说极尽“挑拨”之能事，不断破坏双方的关系，不断挑起双方的纷争，他的“反汉”行为主要表现在“言、行、教”三个方面。

1.言（以言离之）。

匈奴与汉朝和亲后，把汉朝所送的许多东西都视为珍宝，他们以锦衣玉食为荣，以寒衣缩食为耻。面对匈奴人的“进口的东西就是好东西，就是珍宝”这一观点，中行说进行了百折不挠地劝导：“咱们匈奴的人数不过汉朝的一个郡，为什么能独霸一方呢？原因很简单，就是咱们匈奴人能自食其力，平常的衣食不必仰仗汉朝的缘故。现在单于只是得到了一些蝇头小利就沾沾自喜，小富即安，殊不知这只是汉朝十成中的一成而已，只关注眼前的利益，不展望长久的将来，诚可悲也。”

当时包括稽粥在内的朝中大小官员都迷恋汉物，听了中行说的话，他们虽然有点“心动”，但都还处在犹豫徘徊的状态，都没有“行动”起来。

2.行（以身示范）。

眼看说的效果不太佳，中行说以身作则，做了两个小试验。

试验一：中行说将汉朝送来的丝绸穿在身上，然后在荆棘密布的丛林中“兜兜转转”转了一圈，出来后，但见其身上穿着的丝绸如雪花般片片破碎凋零，如丝如麻般随风飘散。

中行说的结论是：汉朝的东西就这破玩意儿。

试验二：中行说将匈奴人穿的毡裘穿在身上，然后同样在荆棘密布的丛林中“蛇行兔鹑”地转了一圈，出来后，但见其身上穿着的毡裘完整如新，毫发无损。

中行说的结论是：汉朝的衣服比不上我们的，我们为什么要舍近求远、舍长取短、自取其辱呢？

稽粥和众贵族都亲眼见识了中行说的“神奇”表演，真理出自于实践，于是他们纷纷脱下身上的丝绸服饰，穿回本国的“天然野生皮”大衣，并且表示坚决和大汉划清界限。

3.教（倾心相教）。

眼看匈奴人已不再看重汉物，中行说并没有满足，他再接再厉，开始教匈奴人读书识字，他要让匈奴人对汉朝最后那一点依赖也从心里消失。功夫不负有心人，中行说的努力没有白费，很快聪明的匈奴人就会用文字来记录人口、牲畜情况。

具体表现如下：汉文帝派使臣到匈奴这里，除了送上美女和一些金银珠宝、瓷器字画、丝绸外，还有一个书简，书简的长度大抵是一尺一寸，开头自然是毫无悬念的“奉天承运，皇帝诏曰”八个大字，然后再就是所赠的礼物清单了。

在中行说没有教匈奴人读书识字以前，匈奴人的答书图不像图，字也不像字，杂乱无章。比如说有时回赠的是一把刀，他们会在答书上画一把简单的刀的形状，是一只羊就画一个羊头的形状，总之这种“象形文字”烦琐又不好记。

在中行说教匈奴人读书识字以后，匈奴人的答书就大不一样了。他们把答书制成复简，长一尺有二寸，所加的封印比汉朝的也要大一号，他们开头也有八个大字：“天地所生，日月所养。”然后才是回复的内容。总之，如果非要用一句话来形容匈奴人的心里想法就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

汉文帝见中行说这样吃里爬外，又急又恨，追悔不已。

晁错救国

中行说的到来使得匈奴人一改原来的“颓废”面貌后，稽粥对中行说越来越器重，最后发展到了言听计从的地步，在中行说的劝说下，多次对汉朝边境进行了“打草谷”。

文帝十一年（公元前169年）十一月，稽粥入侵狄道，对大汉进行了赤裸裸的“骚扰”，抢走许多人畜。文帝以“言然无信，不知其可也”对稽粥进行责问和劝说。但效果等于零，此时的稽粥根本就不吃他这一套，在边境上这里转转，那里游游，东边抢抢，西边烧烧……总之，边境上常常是“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

战不是，不战也不是。汉文帝面对上任以来最头疼的外交问题，烦恼之时，他便这样吟道：“何以解忧？何以解忧？”

他话音未毕，一人答曰：“何以解忧，唯有晁错。”

有些读者也许会问了，这晁错是何许人也，竟如此口出狂言，来头一定不小吧？恭喜你答对了，这晁错来头的确不小。

晁错，颍州（河南禹州）人，才高八斗，先做太常掌故，后提升为太子舍人，深得太子刘启的器重，刘启赐其“智囊”绰号。晁错师从伏生。这伏生乃是秦朝博士，在秦始皇“焚书坑儒”的时候，他幸运地成为了漏网之鱼，非但在乱世中苟活了下来，而且还把一本旷世奇书——《尚书》，成功地保存了下来。

文帝即位后，下诏征求留下来的经书，唯独少了《尚书》找不到，后来听说颍川伏生用《尚书》教齐、鲁两地的儒生，就派晁错前去学习。

未料此时伏生年事已高，头发花白倒也罢了，偏生嘴里的牙齿也不争气，今天掉一颗明天掉一颗掉得差不多了。牙齿掉光了倒也罢了，偏生说话“风来风去”，瓮声瓮气，如同念梵语。因此，伏生每次讲授

时，晁错洗耳恭听，竖耳静听，侧耳细听，听来听去，听到最后，每每照读，只听得清伏生讲一个“错”字。

好在那时晁错凭着自己英俊的外表，才三五日便和伏生的女儿羲娥对上了眼。后来伏生讲课时，羲娥主动充当晁错的翻译官，逐字逐句地进行翻译，晁错很快就领悟到了其中奥秘，最终满载而归，不负汉文帝的期待。

闲话不多说，本来就才高八斗的晁错到名师那里“进修”后，已怀“治国安邦”之才，正是他发挥才能的时候，于是，他向汉文帝提出了“募民实边”的策略。其主要内容有以下几点：

1.在边地建立城邑，招募内地人民迁徙边地，一面种田，一面御“胡”。

2.每个城邑迁徙千户以上的居民到边地，由官府发给农具、衣服、粮食，直到他们能自给为止。

3.迁往边地的老百姓，按什伍编制组织起来，平时进行训练，有事则可应敌，凡能抵抗匈奴人的侵扰，夺回被匈奴人掠夺的财富，则由官府照价赏赐一半。

4.鼓励百姓养马。对养马的百姓的数量不同进行不同等级的奖赏，以满足边防对马匹的需求。

汉文帝采纳了他的建议，结果困扰他的“北胡”问题迎刃而解。通过怀柔和安抚，汉文帝成功地解决了“胡强南劲”的边境争端问题，这为汉文帝的休养生息和恢复发展经济提供了条件。

第二十七章 无为而治

贾谊的《治安策》和《过秦论》

贾谊想必大家都不陌生了，文帝前二年（公元前178年），正年少轻狂的贾谊建议皇帝重农务本，“以农立国”的方针，提出经济建设是国家和政治之根本这一有划时代意义的观点，并讲述了管子的“仓廩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廉耻”的思想。对此，刚刚上任的汉文帝大为赞同，便想提拔他为公卿，专门负责国家的“经济建设”。但遭到了以周勃为首的朝廷势力的坚决反对，于是，贾谊成了长沙王太傅。

在这里，贾谊感叹“怀才不遇”，刘长的事件却又给了他浮出水面的机会。前面已经说过，汉文帝在做任何事时，几乎都是讲原则讲道理的，唯独对自己的弟弟刘长宠爱有加，什么原则什么道理都不讲，一再包容弟弟，致使以刘长“造反未遂”后“绝食而死”。

刘长死时，汉文帝为了避免后人笑他“兄弟二人不相容”，为绝众人之口，他毅然决定加封刘长的几个儿子为王侯。贾谊实在看不下去了，罪人之后却可以得如此大的封赏，他站出来说话了：“淮南王（刘长）悖逆无道，死在蜀中，天下称快。现在朝廷反尊奉罪人的后代，必惹风言风语，将来他儿子长大，不知感恩，必思报仇，此一忧也。长此以往，国将不国，此二忧也。”

贾谊的话汉文帝虽然没有采纳，但汉文帝却召他入宫“面谈”。

文帝前六年（公元前174年），贾谊回到了阔别四年之久的京城。一到京城，贾谊原本以为汉文帝会向他询问“治国安邦”之道，但哪知汉文帝尽问一些鬼神之类的事。贾谊被逼得没办法了，也只好死马当活马医，把一些妖魔鬼怪的事大吹特吹一通。

文帝听得入神，畅谈到深夜还不知疲倦。出来后，汉文帝就发出

这样的感慨来：“我好久都不见贾谊了，还以为他不如我呢！今日才知我不如他啊！”（吾久不见贾生，自以为过之，今不及也。《汉书·贾谊传》）

第二天颁出诏令，封贾谊为梁王太傅。

梁王刘揖是文帝的小儿子，聪明伶俐，爱好读书，文帝很喜欢他，让贾谊去当梁王的太傅，按理说也算是很看重贾谊了。但贾谊接到诏令后，心却似掉进了冰窟窿里。他心里装的是治国安邦之策，他的愿望是以有生之年协助汉文帝把大汉建设成民主富强的国家。

“可怜夜半虚前席，不问苍生问鬼神。”贾谊为了让汉文帝对自己“回心转意”，上任前，贾谊抓住最后的机会，写了一篇《治安策》。

“臣窃唯事势，可为痛哭者一，可为流涕者二，可为长太息者六，若其他背理而伤道者，难遍疏举。进言者皆曰天下已安已治矣，臣独以为未也。曰安且治者，非愚则谀，皆非事实知治乱之体者也。夫抱火厝之积薪之下而寝其上，火未及燃，因谓之安，方今之势，保以异此！本末舛逆，首尾衡决，国制抢攘，非甚有纪，胡不谓治！陛下何不壹令臣得孰数之于前，因陈治安之策，试详择焉！”

这就是《治安策》的开篇论点。它一针见血地指出了当前局势的不安。

1. 诸侯王割据。（痛哭者一）
2. 匈奴侵扰。（流涕者二）
3. 一人耕之，十人食之。（长太息者六）

同时出炉的还有他的另一篇代表作《过秦论》，《过秦论》的大致内容是总结秦王朝灭亡的原因和教训，以警示后人。

两篇论文的出炉，着实让贾谊风光了一把。当然也引起了以汉文

帝为代表的大汉王朝的最高领导人的高度重视。然而，当时的匈奴问题正让汉文帝头疼，等到汉文帝有空细看他的著作，准备重用贾谊时，却再也没有机会了。

贾谊当了梁王太傅后，一直受梁王敬重。但后来梁王不慎坠马而死，贾谊自认为自己这个太傅失职，自伤自怜，不久，也染病身亡。时年三十有三。

一代天才，怀才不遇，英年早逝，空留余恨，时欤，命欤？一代伟人毛泽东写过一篇《咏贾谊》来赞叹他：少年倜傥廊庙才，壮志未酬事堪哀。

胸罗文章兵百万，胆照华国树千台。

雄鹰无计倾圣主，高节终竟受疑猜。

千古同惜长沙傅，空白汨罗步尘埃。

“与民休息”政策

在贾谊“安民”方针指引下，汉文帝采取了“与民休息”的政策，归纳起来如下：

第一，薄赋轻徭。

减免田赋：刘邦当年废除了战国时的“十一税”和秦王朝的“秦半之赋”，采用了更低更符合天下老百姓的新税形势——“十五税一”（即按十五比一的比例征收田赋）。汉文帝前二年（公元前178年），汉文帝下诏把“十五税一”改为“三十税一”。后来为了进一步减轻老百姓的负担。文帝前十三年（公元前167年）到景帝（汉文帝的儿子刘启）前元年（公元前156年）十三年内，全部免除田赋。直到景帝二年才恢复“三十税一”。

算赋：文帝把由每人每年交一百二十钱，减为四十钱。景帝把算赋的起征年限从十五岁推迟到二十岁。

徭役：文帝时取消了大型工程建设，不再大规模征调劳动力。服役时间由原来的每个劳动力每年一次，改为三年一次。“丁男三年而一事”，这样的减免，在中国封建社会史上是空前绝后的。

第二，提倡节约。

文帝即位之初，列侯多居长安，远离所属食邑，造成“吏卒给输费苦”，给人民增加了一项新的运输负担。文帝二年（公元前178年），即诏令列侯回归封邑，做官吏的及有诏令特许的，要将太子送归封邑，其他任何人不许留居长安，以减轻人民的负担。

不仅这样，汉文帝还以身作则。在位二十三年，宫室、园林、狗马、服饰、车驾等，什么都没有增加（宫室、苑囿、狗马、服饰无所增益）。但凡有对百姓不便的事情，就予以废止，以便利民众。他曾打算建造一座高台，召来工匠一计算，造价要值上百斤黄金，于是汉文帝便放弃了。文帝平时穿的是质地粗厚的丝织衣服，对所宠爱的慎夫人，也不准她穿长得拖地的衣服，所用的帟帐不准绣彩色花纹，以此来表示俭朴，为天下人作出榜样（衣不曳地，帟帐无纹绣，以示淳朴，为天下先）。他建造的陵墓霸陵，一律用瓦器，不准用金银铜锡等金属做装饰（皆瓦器，不得以金银铜锡为饰）。不修高大的坟；要节省，不要烦扰百姓。他还下令撤销卫将军统辖的保卫自己的军队。现有马匹，只留下日常所需要的，其余的都交给驿站使用。

第三，扶持经济。

弛山泽之禁：文帝后六年（公元前158年），文帝下令，开放原来归属国家的所有山林川泽，准许私人开采矿产，利用和开发渔盐资源，从而促进了农民的副业生产和与国计民生有重大关系的盐铁生产事业的发展。弛禁的结果，“富商大贾周流天下，交易之物莫不通”。

废除过关用传制度：汉代在军事重镇或边地要塞，都设关卡以控制人口流动，检查行旅往来。出入关隘时，要持有“传”，即通过关卡的符信（凭证），方可放行。文帝十二年（公元前168年）三月，文帝取消出入关的“传”，从而有利于商品的流通和各地区间的经济联

系，对于农业生产的发展也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第四，慎狱轻刑。

汉文帝在位期间前后三次量刑。

文帝前元年（公元前179年）十二月，废除一人有罪株连全家的“收孥相坐律”令（秦代法律规定，罪人的父母、兄弟、姊妹、妻子和子女都要连坐，重者处死，轻者没入官府为奴，称为“收孥相坐律”）。

文帝前二年（公元前178年）三月，废除“诽谤妖言”罪。对于皇帝不能随便议论，更不能有所怨恨，如果触犯，就是犯了“诽谤妖言罪”。百姓不高兴时因为常诅咒天地，这又和“天子”有了联系，百姓因此就犯了“民诅上罪”。文帝将这些罪名予以废除，说这些罪名使大臣们不敢说真话，在上的皇帝也就不能知道自己的过失，这对国家政事是很不利的，无法招贤人纳良才。

文帝前十三年（公元前167年）五月，下令废除肉刑，改为笞刑。汉律规定的肉刑，大致分为三种：一为黥（在脸上刻字），二为劓（割鼻），三为断左右脚（就是把脚截去）。改革后的笞刑为：将黥刑改为充苦工，罚人日夜守城；将劓刑改作杖责三百下；断脚刑改作杖责五百下。此后罪人受罚，就不必残毁身体受尽极刑了，从人性的角度来看，当然改得好，是社会文明进步的需要。但这个刑的出台得从一个女子说起。

这个女子的名字叫缇萦。

缇萦救父

说缇萦之前，我们还要从扁鹊说起。有些读者看到这里可能会有疑问了，这个扁鹊乃是春秋战国时的医圣，这里提起他为何？因为这里要讲他的一位传人。

姓名：淳于意。

曾用名：太仓公、仓公（曾任齐太仓令）。

出生地：西汉临菑人。

生日：高祖二年（公元前205年）。

祭日：不详。

职业：医生（与张仲景、华佗并称汉代三大医学家）。

师从：公孙光、公乘阳庆（扁鹊的嫡系传人）。

擅长：望诊和切脉。

人生格言：死人可以医活，活人可以医死。

最得意的事：第一个创用“病历”的医生。

最失意的事：生了五个女儿，无一儿子。

最崇拜的人：扁鹊（师祖）。

最痛恨的人：达官显贵。

淳于意从两位恩师公孙光和公乘阳庆出师后开始挂牌行医，三年后，成为著名的医生。淳于意苦读经典医书，可以随意背诵，但诊病时，不盲目地死搬硬套，断章取义，他针对病人的病情，不仅采用药物治疗，还广泛运用各物理疗法及针灸术。关于他的医术，《史记·仓公传》里有三个记载，这里不妨摘录如下：

例一，齐王身边一名叫遂的保健医生，得病后服用自炼的五石散，病情加重了，于是请来淳于意。淳于意仔细观察他的脉象，说：“你得的是内热，药石是药中刚猛之品，服后会导致小便不通而加重病情，千万不要再服。”遂不以为然，并举例反驳说：“扁鹊曾言，‘阴石以治阳病，阳石以治阴病’。”淳于意莞尔一笑：“你说的话，不无道理，扁鹊虽这样说过，但治病必须详细诊察病情，医理医法，

参考患者的体质、嗜好、病情用药，才能药到病除。”并预言，照此下去，不久就会发痛。果然，百余天后，遂乳上发痛，不治而死。

例二，齐国的黄长卿大宴宾客，淳于意也在座。他望见王后的弟弟宋健，急忙告诉他说：“你已病了四五天了，腰部疼痛不能俯仰，小便亦难。应趁其未传入五脏，抓紧治疗。这叫做‘肾’。”宋健说：“是这样。”他服用淳于意给他调制的“柔汤”，十八天后病就痊愈了。

例三，齐王请淳于意为侍女们诊病。轮到一个叫竖的，竖说没有病。淳于意悄悄地告诉队长说：“竖的毛发色泽、脉象都无衰减，但病已伤及脾胃，不要让她过度劳累。到了春天，她会吐血而亡。”及至春天，果真竖摔倒在厕所里，吐血而死。

淳于意因为医术高明而闻名全国，赵王、吴王、济南王先后召请他为侍医，淳于意都坚决地拒绝了。因为淳于意在行医过程中严格遵守师祖扁鹊当年看病行医的“六不治”原则：一是依仗权势，骄横跋扈的人不治；二是贪图钱财，不顾性命者不治；三是暴饮暴食，饮食无常者不治；四是病深不早求医者不治；五是身体虚弱不能服药者不治；六是相信巫术不相信医道者不治。

他厌恶达官显贵，喜欢游行乡里，访名家，求大医，不辞辛劳地为老百姓解除疾苦，成了一名逍遥自在的“赤脚医生”。然而，他逍遥自在的生活并没有维持多久，就被一张逮捕令给打破了。

原因是：齐王死了。

罪名是：草菅人命。

按理说齐王做他的一方之王，淳于意做他的乡野“赤脚医生”，齐王的死看似跟他八竿子都打不着。但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辞”从何来，曰：“齐王病重期间，曾经派人专门去请淳于意来诊治，但淳于意却不肯前往。后来齐王因别的医生误治而死。”

再加上他行医的“六不治”原则，积下了权贵对他的抱怨。后来，便不断有人上书控告他四处游山玩水不为人看病，视人的生命如草

芥。

文帝十三年（公元前167年），淳于意被定以“刑罪”直接押到长安去受审。淳于意没有儿子，只有五个女儿，临行前女儿们都去送父亲，个个都“梨花带雨，泪眼婆娑”。淳于意伤感之余，发出了这样的感叹：“这是啥世道，都说生儿生女一个样，现在才知道生女终究不如男，关键时刻都没有办法了。”

淳于意不会想到，正是他这一句感叹，最终救了他一命。他的小女儿缇萦听了父亲的训话，一边擦干眼角的热泪，一边草草地收拾了行李，做出了一个惊人的举动：随父一同上京。

长安城里，淳于意在牢狱中接受“严刑伺候”，缇萦在未央宫拼死给汉文帝上“告冤书”：“我叫淳于缇萦，是太仓令淳于意的小女儿。我父亲给国家当差的时候，齐国的人都说他廉洁正直。现在他犯法获罪，按律当处以肉刑。我不但为父亲难过，也为所有受肉刑的人伤心。一个人砍去脚就成了残废，以后就是想改过自新，也没有办法了。我情愿没入官府作奴婢，用身体来替父亲赎罪，好让他有个改过自新的机会……”

汉文帝听了后，为缇萦一片孝心所感动，于是释放了淳于意。为此还废除了肉刑。这便是历史上有名的“缇萦救父”。

值得一提的是，淳于意后来把自己的毕生医学毫无保留地传授给了临菑宋邑，济北王太医高期、王禹，淄川王太仓马长冯信，以及高水侯家丞权信，临菑召里唐安六人，把自己的医术很好地发扬光大了，善莫大焉。

第二十八章 汉文帝的晚年生活

将行骗进行到底

“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天地之间，其犹橐籥乎？虚而不屈，动而愈出。多言数穷，不如守中。”

——节选自《道德经》

汉文帝一生信奉老子的《道德经》，运用老子“无为”的思想理论来治天下，他热衷于求道，于是就有一些旁门左道之人乘机来浑水摸鱼。这里得提两个代表人物。

1. 公孙臣

公孙臣千里迢迢从鲁地到京城，对汉文帝首先吟了一隐诗：“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此两者同出而异名，同谓之玄，玄之又玄，众妙之门……”

原来是“同道”中人啊。汉文帝对这个公孙臣的第一印象非常好，于是请公孙臣上坐。

公孙臣坐下后，言归正传，直接对汉文帝提了一条有关“国家命脉”的建设性意见：“秦得水德，汉在秦后，当为土德，土是黄色，不久必有黄龙出现，请陛下下令将文武大臣的衣服一律改成黄色，以应天命。”

汉文帝很重视这件事，就询问丞相张苍（接灌婴的位）此事。张苍却道：“秦时明月汉时关。秦汉本就是一家，秦朝是水命，汉朝亦是水命。”

汉文帝见两人意见相左，不好裁决，便暂且搁下这件事，他的意思是得用事实来说话。而事实证明张苍在治国安邦方面很厉害，但在故弄玄虚、装神弄鬼方面，还是有“备”而来的公孙臣更胜一筹。

文帝十五年（公元前165年）春天，陇西的成纪说他们那里有黄龙出现，有地方官吏为证（很怀疑是公孙臣从中作的梗）。这回汉文帝想也没有想，就信以为真，便马上封公孙臣一个大官来做：博士。

从此，公孙臣一跃成了汉文帝的宠臣，而张苍却被打入了冷宫。汉文帝可谓大事聪明，小事糊涂。这样的后果是：封了一个公孙臣，来了更多公孙臣。

2.新垣平

赵国的新垣平，从小就干鸡鸣狗盗、骗钱骗色的事。听说汉文帝宠爱公孙臣这样的“得道中人”，便胡乱学了几句术语就上路去京城了。汉文帝听说有个得道高人求见，此时已“走火入魔”的他自然来者不拒了。

“臣望气前来，愿陛下万岁！”新垣平一出场就显得与众不同。

“你望见什么气了？”文帝顺着他的意思问道。

“长安东北角上，最近有神气氤氲，结成五彩。臣听说东北是神明所居住的地方，现在有五彩会聚，分明是五帝在那里。这是上天对咱大汉的厚爱啊！陛下可就地立庙，以求永远得到神的保佑啊！”

这些骗人的话，按理说像汉文帝这样精明、这样聪明的人，一眼就能识破，但他素来信妖魔鬼怪。当年满腹经纶的贾谊总想用自己的真才实学打动汉文帝，以得重用，但不料，汉文帝除了对他的“鬼话连篇”感兴趣外，对其举世名篇《治安策》和《过秦论》都不是那么热衷，直到贾谊感伤至死后，才进一步实施“与民休息”政策，也算是对贾谊在天之灵最大的安慰了。

但此一时，彼一时，如今朝政稳定了，百姓安居乐业，“胡强南

劲”又得到安抚，四海升平，汉文帝“饱暖思神灵”。听了新垣平的“吹嘘”后，文帝二话不说，就让他负责在五彩聚集的地方建造庙宇。这下，新垣平便充分发挥其与生俱来的建筑方面的才能了。从选地到大兴土木，他极尽奢侈之能事。

庙宇建成后，汉文帝亲自去验收，但见那庙宇气势庞大，祠堂中共设“东、西、南、北、中”五个殿，并配有青、黄、黑、赤、白五种颜色。黄帝居中，设汉为土德（跟着公孙臣走没有错）。但见里面香烟缭绕，阴霾至极，人在其中便如身在云里雾里一般。

“好一片祥云的瑞气啊！”新垣平抓准时机来了这么一句。这句马屁拍得正是时候，汉文帝闻言大悦，当即封新垣平为上大夫。

两个“布衣”一跃实现了鲤鱼跳龙门，看来汉文帝就是汉文帝，当真是不拘一格用人才啊！随后在新垣平的“帮助”下，汉文帝又干了三件震古烁今的事来。

第一，在朝廷最重要的午门边建造五座帝坛。为了让汉文帝更加信任自己，新垣平开始装神弄鬼，一次在午门弄了“五帝下凡”的怪事。据后来汉文帝回忆说，他当时只看见路边站着五个穿着青、黄、黑、赤、白的人，只一恍惚间就不见了。文帝以为五帝真的下凡来了，也不管朝中文武百官上朝方便不方便，在午门外筑起五座帝坛，用猪、牛、羊、马等牲畜来祭祀。

第二，改文帝前十七年为元年（汉史中称后元年）。好端端的为什么要改年份呢？这还得“归功于”新垣平。新垣平只说了一句话，就让汉文帝作出这样的惊世之举。“太阳一天之中能两次直射大地。”按他的话的意思，就是每天的太阳可以东边升起然后东边落下，或者从西边升起从西边落下了。这样荒谬的话连小学生也知其真伪，但那时已陷入魔道的汉文帝却信以为真，于是下诏改元，以顺天意，诚为悲也。

第三，在汾阴建造庙宇。自从新垣平在朝廷“东南边”花重金建造了一座供五帝祭祀的“庙宇”后，因为得到了汉文帝颁发的“神仙许可

证”，一时间前来参观的人络绎不绝，新垣平于是充分发挥“经商”的头脑，在他的“提示”下，汉文帝又在午门开了一家分店。因为午门是朝在文武百官必经之地，那里的五座神庙的生意自然也火的不得了。

新垣平并没有因此就满足。他又建议汉文帝在汾阴的水上再建造一座庙宇。理由是：旷世之宝周鼎沉入泗水多年了，他见汾阴有金玉之气，想是周鼎又要重出江湖了。

汉文帝问：周鼎不出，谁与争锋。

新垣平答：周鼎不出，庙宇先行。

眼看左一个庙、右一个庙、东一个庙、西一个庙、上一个庙、下一个庙，这庙宇修得没完没了，是可忍，孰不可忍？在朝中终于有人忍无可忍了，到汉文帝那里状告新垣平了，罪名是：装神弄鬼，满嘴胡话，欺君罔上，罪不可恕。

汉文帝被当头浇了一盆冷水，霎然从魔道中清醒过来。于是沉默了多时的张释之该出场了。

这个全国最高司法厅厅长兼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对新垣平进行了突审。新垣平装神弄鬼有一套，但在张释之软硬兼施的突击下，他的心理防线立马便彻底崩溃了，如实交代了自己“行骗”的全过程。结果可想而知，新垣平不但被砍了头，而且还累及到家族老小。正验证了一句古话：善恶到头终有报。

不久，公孙臣也被汉文帝赶回老家了。行骗的风虽然被制止了，但汉文帝的噩梦并没有就此结束，一个叫邓通的小人又浮出了水面。

无才无德我最红

邓通的简历如下：

籍贯：蜀郡南安人。

学历：小学未毕业。

擅长：空谈、拍马屁。

绰号：黄鼠狼。

他的绰号叫“黄鼠狼”是有原因的。

邓通土生土长在农村，又没有一门技术，按理说一般人都会选择“脸朝黄土背朝天”来过一生。但邓通却并没有守在那个穷山村，而是决定到外面的世界去闯一闯。他的目标很明确，选择直奔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长安。天子脚下好乘凉，他当时是这样想的。但一进京城他就傻了眼，这长安城虽然很大很大，大得让他有点头晕目眩，但天大地大，这长安城却哪有他邓通的容身之地啊！

达官显贵他一个也不认识，想经商又没有本钱。悲观绝望之下，他来到了一座桥上，跳河之前，他忍住悲痛，唱了一首千古绝唱。歌词现在是无法考证了，反正是得到了许多听众的认可，因为桥下传来了稀里哗啦的掌声。邓通一看，桥下聚了十来条船，船上的人都在为他鼓掌，他们异口同声地道：“你的歌真好听，唱出了我们做水手的心声啊！”

就是因为这首歌，邓通不用再跳河了，因为他得到了一份来之不易的工作：黄头郎。

黄头郎，便是御船水手（当时的水手都戴黄帽，故有黄头郎一称）。

做水手虽然苦了点、累了点，但好歹有饭可吃，有衣可穿，不用再夜宿街头了。随后的日子便如流水般流逝，他原本以为他的一生就这样定型了，做一个默默无闻的水手一直到老。然而，有的时候命运就是这样，运气不好时不要强求，运气好时连门板都挡不住。

就在他因为肯吃苦卖力，上级有关部门决定把他升迁为船长的时候，汉文帝的一个梦彻底改变了他的命运。

汉文帝从“魔教”中成功解救出来后，便迷上了做梦，做梦倒也罢了，偏生这天晚上他做了个奇怪的梦——飞天。

“飞天梦”故事简概：在梦里，汉文帝首先唱了一首歌：我要飞得更高啊！我要飞得更高。一曲未毕，他便真的飞了起来，到后来腾云驾雾，也不知翻过了多少山，穿过了多少云，突然眼前一亮，有一根顶天立柱，上面赫然写有两个令人无比神往的金黄大字：天界。

想到就要上天了，汉文帝心里那个激动，简直没法说。他加快速度朝天界奔去，越来越近，越来越近，眼看天界近在咫尺，他用尽全力一脚朝天界跨去，但令他始料未及的是，那看似不高的台阶，这一跨竟然没有跨上去……

他试了九百九十九次，每一次都是以失败告终。盈盈一台阶，跨跨不得上。他已经绝望了，不抱一点希望地做了最后一次尝试，准备凑齐了一千次这个整数便打道回府。这一次仍然一样，他跨到一半，就已经到了极限，眼看身体就要往下跌，正在这时，突觉微风拂面，一股强大的力量从背后传来，汉文帝不知从哪里来的力量，奋力向上一跃，等他落下时，天界两字已被他踩在脚下了。他再回头去寻恩人，但见那人只剩下一个背影，看不见面目，隐约可见他身上的衣服褴褛破烂至极而且还有一个很大的洞，但头上戴着那顶黄灿灿、亮晶晶的帽子光彩夺目……

黄头郎？原来是个水手帮了我啊！

南柯一梦结束后，急于应梦的汉文帝开始来个千里大寻人了。

汉文帝亲自出马，叫御船上的所有黄头郎都集合在一起，挨个察看。轮到邓通时，众人都笑了起来，别人的衣服虽然脏了些破了些，但好歹缝缝补补后不至于袒胸露背吧！但邓通呢！衣服东破一块、西破一块倒也罢了，背后那个黑洞简直就和老鼠洞如出一辙嘛。

然而，众人的笑声很快就停止了，因为原本一直凝神端坐着的汉文帝这时突然跳起来，大呵一声：“停！”

邓通被汉文帝一惊天地、泣鬼神的大喝吓得傻站在那里一动也不敢动。汉文帝一把冲上前，说了句：“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正是你啊！”然后全不顾众人惊疑和发呆的眼神，像是挽起妙龄少女一样挽起他便走。

就这样，邓通因祖上积德，一梦之托便红运高照，成了汉文帝身边最红的侍臣。后来又升为中大夫。他只因衣服上有一“洞”而发迹，而那洞又正好有黄鼠狼那样大，而到了汉文帝身边后又很会拍马屁，所以其绰号“黄鼠狼”也算是实至名归了。

无德无才溜须拍马的人竟然成了汉文帝身边最红的人，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申屠嘉（接张苍的位）不干了。按理说我才应该是汉文帝身边最红的人才对啊！凭啥会是你这个不知从哪个洞里钻出来的“黄鼠狼”呢？

邓通在朝廷文武百官议事时，也不知是吃了什么，“臭屁连天”，更重要的是还调戏侍女。这一切别人没在意，但申屠嘉却看了个清清楚楚，等朝会结束，众人散去，申屠嘉就到汉文帝那里打了个小报告。哪知汉文帝只回了四个字“我知道了”就没了下文，气得申屠嘉吹胡子瞪眼睛只差没吐血。

通过这件事，申屠嘉知道，有汉文帝的庇护，想除去“黄鼠狼”以他之力那是不可能的。然而，申屠嘉既然能当丞相，自然也不是平庸之辈，他冥思苦想，便想出了一个“教训”邓通的好办法。

于是他便派人去“请”邓通来他的府里做客。邓通虽然肚子里没有什么墨水，但也还不至于很傻，他一听八竿子打不着的申丞相突然宴请自己，自然心生疑窦，再加上汉文帝已把状告他的事告诉了他，自然不敢去了。

申屠嘉见邓通不肯来，并没有灰心，充分发挥百折不挠的精神，一次不来二次请，二次不来三次请。而邓通见他这么“一相情愿”，也毫不含糊，来一个拒一个，来两个拒一双。

申屠嘉作为堂堂一国丞相，竟然请不来一个小小的中大夫，这不单单是“教训”的问题了，而是延伸到“面子”的问题了。于是申屠嘉动真格的了。

那个跑腿的这么来来回回地跑，跟邓通也熟悉了，于是他问邓通道：“如果真的需要什么理由，一万个够不够？”

邓通自然答：“不够。”

那跑腿的接道：“斩。”

邓通先是一愣，随即明白过来，不够就斩，用不着解释也知道啊！一看这架势，申丞相是来真的了，他本来想惹不起还躲不起嘛，但事实证明，官大一级压死人，惹不起的人连躲都躲不起。没办法，他只好硬着头皮去丞相府了。只不过他去的时候还多了一个心眼，那就是入宫去找了汉文帝一趟。

邓通泪流满面的泣道：“怕。”

汉文帝回复两个字：“不怕。”

有了汉文帝“不怕”两个字，就如同得到了一张免死护身符一样，邓通转悲为喜，便去了丞相府。

“来了！”申屠嘉见他来了，头也没有抬。

“嗯，来了。”邓通小心翼翼地答道。

“这么久才来。”申屠嘉看似仍然漫不经心地道。

“嗯，这么久才来。”邓通仍是小心翼翼地答道。

“都干吗去了。”申屠嘉的问话越来越不着边际了。

“嗯，都干吗去了。”邓通抱定不给申屠嘉任何可利用的语言破绽。

“斩！”申屠嘉道。

“嗯，斩！”邓通想都没有想，几乎是条件反射般答道。

他话音刚落就意识到了什么，心里一惊，抬头再看申屠嘉时，但见他此时亦双目如电般直射着他。

“既然你想斩，我就成全你。”申屠嘉一声暴喝。

“啊，大爷，不……丞相，饶命啊！”邓通这回哪里还能想“跟风”，双膝一跪，噤里啪啦就磕起头来。

申屠嘉虽然很想除去邓通，但邓通毕竟是皇帝身边的大红人，没有皇帝签发的“斩首许可证”，他这个一国丞相也不能乱动皇帝身边的人啊！因此，他只是想吓唬吓唬邓通。

“斩！”“斩！”“斩！”面对申屠嘉一阵急过一阵的叫喊声，邓通吓得磕头如捣蒜。然而，过了好一阵，邓通磕得血流如注，才发现情况似乎不对，申屠嘉这喊“斩”之声此起彼伏，但却是只见雷声不见雨点，那些士兵连碰都没来碰他一下。

邓通这才知道自己被申屠嘉“忽悠”了，自然哭着跑去向汉文帝告状了。但因为当时申屠嘉和他的手下并没动手，甚至都没有碰过他，他磕破了额头，完全是自己弄的，无凭无证可寻，再加上人家毕竟是一国丞相啊！汉文帝也没有办法为他“申冤”。汉文帝为了安慰邓通幼小而脆弱的心灵，给了他两点实惠。

1.把他由中大夫提升为上大夫。

2.将蜀郡的严道铜山赏赐给他，并允许他自己铸钱。

申屠嘉原本想好好教训一下邓通，让他收敛收敛嚣张的气焰，哪知弄巧成拙，人家自己打了自己一个巴掌后，仕途上又升了一级。申屠嘉心里虽然极为不平衡，但也没有办法。

不但申屠嘉对邓通极为“痛恨”，太子刘启对邓通更加“痛恨”。原

来，汉文帝因为长年累月地伏案批奏，屁股上长了一个痔疮，越来越大，到后来就溃烂了，这样汉文帝就坐立不安了。

邓通为了报答汉文帝对自己的“厚爱”，为了减轻汉文帝被痔疮折磨的痛苦。就想出一个绝妙的办法，用嘴吸吮毒疮，以除去毒疮上的败脓。据说汉文帝每次被他吸吮过后都会好很多。毒蛇里的血，是奇毒无比；而毒疮里的血，却是奇臭无比。但邓通却一点都不厌恶，坚持帮汉文帝吸。这让汉文帝感动不已。

后来，太子刘启入宫探病，汉文帝想试一下刘启的表现。叫刘启来吸，结果刘启只吸了一口就呕吐不止。

邓通和刘启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从此，汉文帝对邓通更加宠爱了。而太子刘启后来知道“吸吮脓血”的主意出自邓通之手，从此和邓通成了“大仇人”。

天妒贤君

汉文帝后三年（公元前161年），匈奴老上单于（稽粥）病死，儿子军臣即位。汉文帝知道后，还是按老规矩，派宗室翁主出嫁给军臣单于，再续两国“翁婿”之缘。

军臣单于得到了美貌如花的翁主，本已心满意足，但无恶不作的中行说不不断在他耳边吹风，最后军臣单于最终只得作出“得了夫人又出兵”的决定。汉文帝后六年（公元前158年），匈奴派六万大军兵分两路入侵上郡、云中等地。

汉文帝接到边防的告急信后，调出三路人马去支援。第一路由中大夫令勉出兵飞狐，第二路由前楚相苏意出兵句注，第三路由郎中令张武出兵北地。为保险起见，汉文帝还派遣三路接应人马。一路由河内太守周亚夫驻兵细柳，第二路由宗正刘礼驻兵霸上，第三路由祝兹侯徐厉驻兵棘门。

全国警钟长鸣，进入紧急备战状态。汉文帝也没有闲着，他还亲

自上前线去慰问士兵，从霸上到棘门最后到细柳进行实地考察和慰问。

霸上和棘门如同不设防一样，汉文帝可以轻而易举地来去自如，刘礼和徐厉两人直到汉文帝到了自己眼前，才揉了揉眼睛，叹道：怎么天上突然掉下个皇帝来了？看着他们诚惶诚恐的样子，汉文帝如同浇了一盆冷水，精心准备的慰问词再也没有热情说了，于是挥了挥手，走了。直奔他最后一个考察地——细柳营。

一到这里，汉文帝就深刻地感到什么叫“冰火两重天”了。这里的士兵们整齐排列，如临大敌。汉文帝想进去被士兵们拦住了，汉文帝自报身份，但营卫却说：“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我等只听从将军的命令，不听从天子的诏令。”汉文帝最后没辙了，只好取出代表他身份的符节交给营卫，代为通报。

周亚夫这才传令开门，到了内营，但见周亚夫身穿铠甲，手持佩剑出来相迎。见了汉文帝也是稍微欠了欠腰，说道：“臣以军礼接驾，陛下吉祥。”

汉文帝从来没有见过这样对他行礼的。心有所动，他也微微欠了欠身，算是对周亚夫回礼。接下来，汉文帝发表了热情洋溢的“演讲”，这里不必细表。最后，汉文帝巡察完毕打道回府，刚退出营帐，立马关闭营门，又进入“一级严守”状态。汉文帝终于发出了这样的感叹：“此乃真将军也。”

后来匈奴被逼撤军，各路人马依次撤回后，汉文帝独升周亚夫为中尉（主管京城治安的武官）。

汉文帝后七年（公元前157年）六月，汉文帝忽然得了重病，在生命垂危之际，他召来文武百官，钦点了三个人，并且说了三句话。

第一个人是太子刘启，这刘启是汉文帝的接班人，不点他不行，可以理解。汉文帝对刘启道：“可让周亚夫掌管兵权平定将来天下的变乱。”（汉文帝有未卜先知的本领吧！他似乎早就算准了后来的“七国

叛乱”。)

第二个人是邓通，为了保证邓通在他死后“不受到伤害”，汉文帝对文武百官道：“你们谁也不许动我的红人。”汉文帝金口一开，结果是谁都不敢动邓通，但“准皇帝”刘启是个例外，他不但动了这个得了“免死金牌”的“大红人”，而且还把邓通折磨得很惨，邓通最后被活活饿死，远不如来一刀痛快。这是后话，暂不多提。

第三个人便是周亚夫，因为周亚夫“治军严整，军纪分明”，是汉文帝最看好的将才，汉文帝最后对周亚夫托孤道：“太子就交给你了。”

说完这句话，汉文帝便含笑而去，四十六年虽然短暂了些，但却是光辉灿烂的，他在位的二十三年里，为大汉帝国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他和他的儿子刘启共同开创了中国封建社会第一个太平盛世，史称“文景之治”。

曹植的《汉文帝赞》总结性地概括了汉文帝的一生，诗曰：孝文即位，爱物俭身。

骄吴抚越，匈奴和亲。

纳谏赦罪，以德让民。

殆至刑错，万国化淳。

目录

1. 第一章 汉景帝上任
 1. 一朝天子一朝臣
 2. “神猪”是怎样诞生的
 3. 心有多野，未来就有多远
2. 第二章 都是削藩惹的祸
 1. 削藩策
 2. 导火线
 3. 议和风波
3. 第三章 平定七国之乱
 1. 周亚夫的对策
 2. 以退为进
 3. 兵败如山倒
4. 第四章 太子保卫战
 1. 强大的对手
 2. 此消彼长
 3. 金屋藏娇
5. 第五章 水深火热
 1. 第一次考验
 2. 一个梨引发的血案
 3. 月亮惹的祸
 4. 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5. 第二次考验
6. 第六章 成功和失败之间只隔着一扇门
 1. 反间计
 2. 移他三尺又何妨

3. 刘荣的绝命书
4. 栗妃的末日

7. 第七章 几番波折

1. 半路杀出个程咬金
2. 搅局
3. 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4. 一半是火焰一半是海水
5. 胜负难料
6. 终极PK

8. 第八章 世事无常

1. 刘彻的经纪人
2. 周亚夫的宿命
3. 扫除登基路上最大的障碍

9. 第九章 刘彻登基

1. 祸福无常
2. 思想革命
3. 当头一棒
4. 血染的风采

10. 第十章 迁升之道

1. 汉武帝的爱好
2. 史上最牛的“推荐信”
3. 东方朔的成功之道

11. 第十一章 情殇

1. 遭遇爱情
2. 你的选择
3. 女人的制胜法宝
4. 因祸得福
5. 冷宫易主
6. 自作孽，不可活

12. 第十二章 人生无常

1. 才子佳人
2. 午夜私奔
3. 狐假虎威

13. 第十三章 时来运转

1. 树倒猢狲散
2. 流血的仕途
3. 把柄
4. 法不容情

14. 第十四章 边塞风波

1. 小试牛刀
2. 战还是和，这是个问题
3. 马邑之谋

15. 第十五章 反击的开始

1. 最后的准备
2. 神射手李广
3. 希望与失望
4. 乌云背后是繁星

16. 第十六章 内战

1. 主父偃的发迹史
2. 乐极生悲
3. 布衣丞相公孙弘
4. 厚黑学的先祖

17. 第十七章 主父偃“良人三策”的影响

1. “国家罗汉”郭解
2. 悲伤逆流成河
3. 父承子业
4. 玩火自焚
5. 想逃也逃不掉
6. 祸福难料

18. 第十八章 江山代有人才出

1. 几多欢喜几多愁
2. 做人不能太CNN
3. 卫青的爱情马拉松
4. 霍去病的横空出世

19. 第十九章 张骞的“西游记”

1. 天降大任
2. 情为何物
3. 大爱无疆

20. 第二十章 第六次反击

1. 李广遇险记
2. 霍去病奇兵制胜
3. 求和之道

21. 第二十一章 冥冥归去无人管

1. 对敌之策
2. 殊死之斗
3. 李广恒难封
4. 陨星

第一章 汉景帝上任

一朝天子一朝臣

汉文帝驾崩后，太子刘启继位，是为汉景帝。

汉景帝上任后，尊太后薄氏为太皇太后、皇后窦氏为皇太后，并按汉文帝“从简薄葬”的遗命，把汉文帝安葬到霸陵。前元元年（公元前156年）这年冬天改元，称为汉景帝元年。

搞定这些杂事后，汉景帝马上对朝中重臣进行了一次重新洗牌换牌。

他首先拿汉文帝的宠臣张释之开涮，因为当年他和梁王同车入朝经过张释之门前时，没有下车，张释之曾向汉文帝弹劾过他，结果给汉景帝的声誉造成了极大的影响。伴君如伴虎，汉景帝上任后，张释之也害怕“报复”，一向刚正不阿的他放下架子来主动向汉景帝赔礼谢罪。这对张释之来说是很需要勇气的，单从这一点来看，张释之还是挺识“时务”的。然而，事实证明，他的努力换来的却是竹篮子打水一场空，汉景帝心中对他的芥蒂却是“此情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

罪也谢了，礼也送了，该给的面子也给足了，张释之自认为这件事就这样摆平了，于是自信满满地走了。然而，他不会知道这一去，便是他人生中最后一次踏入这熟悉而庄严的皇宫大门了。他刚回到自己的府上，便接到一张到淮南做相国的调令。

汉景帝有汉景帝的想法，你张释之还是离我远点儿好，眼不见心不烦，哪儿凉快哪儿待着去。让你到淮南做相国，没送你回老家已是给足你面子了。

调走张释之后，另一“张”浮出了水面。这个“张”就是张欧。张欧

原本为东宫一无名侍卫，但此时得以青云直上，连升N级，接任了张释之廷尉一职。

好在汉景帝此次“为己而用”的张欧也是个廉洁奉公之人，他当上“全国最高法院院长”后公私分明，判罚得体，也正是因为这样，“张青天”的帽子很快从张释之的头上移到了张欧的头上，“张冠张戴”总比“张冠李戴”强多了。

汉景帝亮出的第一张牌取得的效果是：狱中无错判，投诉无冤案。可以干实事、实干事。无白天之掩门，无晚上之闭户。翩翩汉景帝，谦谦张青天。百姓曰：太平盛世。

鉴于第一张牌取得不错效果后，汉景帝再接再厉，随即打出了第二张牌——晁错。前面已经说过了，匈奴人在中行说的劝说下对中原一直虎视眈眈，弄得当时以“和”为贵的汉文帝大为头疼：正在实行“与民休息”政策的他，不愿对匈奴“大动干戈”，再起祸端；而如果总是忍气吞声，边境又会乱成一锅粥，无法收拾。在这种“战也不行，不战也不行”的情况下，当时的“太子智囊”晁错站出来了，他提出了“募民实边”的策略。汉文帝就像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坚决按晁错的建议去做，果然，边境问题得到了很大的改观。

汉景帝上任后，自然不会忘了自己的“智囊”，于是，晁错由汉文帝时的中大夫一跃成为内史（掌民政之官）。随后两人的关系到了什么地步呢？晁错可以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而汉景帝对他言听计从。

这样一来，当时的丞相申屠嘉就和晁错的关系很是不友好了：按理说我才是皇帝身边最红的人啊，凭什么你抢了我的风头呢？但一朝天子一朝臣。他空有丞相之位，却无丞相之权，官场的悲哀莫过于“空架子”。

两人的直接冲突发生在一件小事上。晁错仗着皇上的恩宠，便在内史官署正门的旁边开了一扇“后门”，并美其名曰：方便和皇帝交流思想和执行工作。问题是方便倒是挺方便了，但申屠嘉却不干了，他写了一封奏章以“蔑视皇权罪”请求汉景帝将晁错株连九族。

应该说申屠嘉的出发点是好的，国有国法，家有家规，今天你从这里戳一道门，明天他从那里戳一道门，这皇宫岂不是成了“千疮百孔”的私人建筑了？你晁错就算是皇帝身边的红人，但也不能乱动大汉江山流传下来的祖规祖训吧！他满以为这封信一到汉景帝那里，晁错就算有三头六臂也会玩儿完了，然而，申屠嘉却忽略了皇帝对晁错宠爱的程度。打个比方吧，两人关系不亚于当年“穿一条裤子”的刘邦和卢绾。

汉景帝是这样回话的：“开门一事，是朕的主意，丞相不必多心。”

眼看皇帝这样“露骨”地帮晁错，申屠嘉又恼又怒。如果换成别人，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就这样算了，偏巧申屠嘉眼里又揉不下一粒沙子。面对汉景帝的袒护，他气得直吐血，结果这一吐就像西瓜皮擦屁股——没完没了，天天吐，夜夜吐，最终一代老实正直的丞相就这样含恨而去，悲哉！

汉景帝下令厚葬申屠嘉的同时，封御史大夫陶青为丞相，晁错直升为御史大夫。晁错踏着先辈们的躯体一跃成为国家最高领导层“三甲”之列。

申屠嘉死后，不但晁错高兴，还有个人也在高兴，那就是那个当年因汉文帝“黄粱美梦”而发迹的无德无才的邓通。因为得罪了太子刘启，太子刘启上台后，邓通自然是他开涮的对象了。虽说邓通有先帝的“谁也不能动”的免死金牌在手，但在汉景帝眼里却连块纸牌都不是。他心里是这么想的：我此时已贵为堂堂大汉国的皇帝，这天下现在就是我一个人说了算，我要砍谁的头谁也阻拦不了，我要抄谁的家谁也逃脱不掉。虽说我终归还是违背不了尸骨未寒的父皇的遗命，但这可恶的邓通当年“吸脓事件”不但害得我狼狈不堪，还差点让父皇怀疑我的人品来。死罪可免，活罪难逃，你头顶的乌纱帽是坚决不能留了。

邓通就这样光荣地下岗了。不明不白的他天真地以为他之所以下岗，是为申屠嘉在背后使暗招子的缘故，因此听说申屠嘉死了，他自

然很高兴，他得意地笑，笑着拿出当年汉文帝赏给他的“享之不尽，用之不完”的金银珠宝，四处找朋友托关系走后门，梦想官复原职。

汉景帝本着“得饶人处且饶人”的心肠，本来想把邓通遣回老家，当年的恩恩怨怨就这样一笔勾销算了。哪知这个邓通这么不识好歹，竟又主动找上门来。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你偏来，那就别怪我不客气了。汉景帝手一挥，邓通便被抓起来关进了牢中。

汉景帝给他定的罪名有点类似于我们现在的“洗钱罪”。既然你很有钱，我就让你吃不了兜着走。张欧自然不是吃素的，在他的严刑拷打下，邓通最后只能无奈招了“洗钱”的全部事实。当邓通的画押交上去时，他从此就一无所有了。

当然，汉景帝并没有直接杀了邓通，他不能背上违背父皇遗命的罪名，他把一无所有的邓通放了。事实证明，他放了邓通，比直接杀了邓通更残酷。一无所有的邓通从此沦为乞丐，在受尽人间苦冷、遭受世人鄙夷后，最终被活活饿死。

“神猪”是怎样诞生的

就在汉景帝在朝中一手打造自己的人才体系时，又一件喜事出现了。汉景帝的宠妃王夫人给他生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

对于已是十个儿子他爹的汉景帝来说，按理说这第十一个儿子的出生已经没有什么大惊小怪和值得宣传的了。但这次王夫人给汉景帝生的不是一般的儿子，他的名字叫刘彻，也就是后来的“汉武帝”。

闲话少说，还是来看汉武帝刘彻的出生吧！

公元前156年（汉景帝前元元年）“七夕节”，因为一个婴儿的诞生更显得非同寻常。

长安未央宫的猗兰殿里，灯火通明，宫女们来来去去，个个脚步匆匆，看神情既紧张又兴奋。汉景帝站在殿中央的一棵桂花树下，此时桂花飘香，树上朵朵桂花发出迷人的香味。但汉景帝的目光却丝毫

没有停留在桂花树上，他脸色凝重地凝视着猗兰殿正殿那扇半掩着的大门，夜风轻轻刮过他俊美的脸庞，他像雕塑一样站着一动也不动，仿佛遗世独立般。

良久，猗兰殿里传来一声嘹亮的婴儿啼哭声。汉景帝蓦然惊醒过来，脸上的凝重马上被欣喜所代替。他不再迟疑，大步流星般朝殿门前走去。刚到门口，一中年妇女便抱着一婴儿向汉景帝道喜。

“恭喜陛下，王夫人生的是位皇子。”

汉景帝抱着襁褓里的婴儿，一脸的疼爱、一脸的兴奋、一脸的喜悦。

“请皇上给皇子赐个名吧。”王夫人也不顾产后身体虚弱，便欲起身给汉景帝道福，却被汉景帝一把制止了。汉景帝几乎连想也没有想便说道：“就叫刘彘吧。”

想必这个“彘”字大家都不陌生。当年吕后把“情敌”戚姬折磨成人彘的事太触目惊心了，以至于汉文帝在敢言敢谏的袁盎提到“人彘”两个字时会吓得脸无血色。按理说爱屋及乌，汉景帝自然也会忌讳这个“彘”字。他为何又要给自己的第十一个儿子取这个名字呢？这得从两个梦开始说起。

据说王夫人在怀孕时就大放这样的言论，她的怀孕是因为梦见一轮红日落入她的怀中。要知道古人对日月的崇拜比如今的香客信佛还要虔诚。前面也说过，匈奴人天不怕、地不怕，却唯独对日月星辰崇拜敬重有加，他们还有“朝奉晚供”的习俗，行军打仗还要看太阳、月亮、星星的“脸色”（明暗度）来行事，这一点想必我们可爱的刘邦同志就深有体会（他当年便是靠在日月星辰上大做文章而解白登山之围的）。

日落其怀而孕，看来大人物出生就是不一样啊！总得造出一点神秘一些、与众不同的东西来才好，这大概和刘邦的蛟龙交媾而孕有得一比了。有一句名言：“只有站在巨人的肩上，我们才能高大起

来。”我却这样理解：“只有站在神灵的头上，凡人才能高大起来。”

而不巧的是，就在刘彘出生的前天夜里，汉景帝也做了一个梦。当年汉文帝的梦让邓通这个唱小丑的小人物登上了历史的舞台，而汉景帝的梦自然也不会差了。他梦见一只红色的猪从天而降直落宫中……正在这时，汉高祖刘邦从九泉之下活过来了，他说话了，他说王夫人所生乃是“天蓬元帅”下凡，得取名刘彘（彘的意思就是猪），马虎不得……

这两段插曲一弄，王夫人所生的这个儿子分量之重可想而知了。也难怪汉景帝会站在桂花树下足足两个小时也不觉得累，他不是为了偷听牛郎织女的悄悄情话，而是为了一睹“神猪”是怎样诞生的。

这个刘彘就是后来的汉武大帝刘彻。大家看到这里就会问了，这位王夫人到底是什么来头，汉景帝又为何会对她宠爱有加呢？

心有多野，未来就有多远

说起王夫人，就得说一下刘邦当年建国时分封的一个诸侯的名字——燕王臧荼。汉高祖五年（公元前202年）七月，臧荼因为不满刘邦对项羽旧部的穷追围打和不断打压功臣（削韩信的兵权），成为十八路诸侯第一个起来造反的人。按照古往今来的定理，第一个吃螃蟹的人都不会差到哪里去，高举反汉大旗的臧荼也因此着实风光了一把，年度“敢斗奖”非他莫属。

鲁迅先生曾经这样教导我们：“世界上第一个吃螃蟹的人是勇士。”但是，他老人家只把这话说了一半。因为在人和螃蟹之间既然存在一本菜谱，那么双方彼此都应该是对方的盘中餐。世间既然有第一个吃螃蟹的勇士，也就有第一个被螃蟹吃掉的天才。

臧荼无疑就属于这样的“天才”。除了他儿子臧衍逃到匈奴那里去了，臧氏家族可以说在那次“吃螃蟹”中遭遇到了灭顶之灾。当然很少有人知道，除了臧衍外，臧家还幸存了一条漏网之鱼——臧荼的亲孙女臧儿。

这臧儿隐姓埋名在长陵县的一个叫田家集的地方。而她的婚姻也和她的人生一样，经过一次大的变故。第一任丈夫叫王仲，臧儿和他生了三个孩子。男孩儿叫王信，两个女儿分别叫王姁和王兒姁。儿女双全的臧儿在夫家确立了地位，日子慢慢安逸起来。然而天有不测之风云，人有旦夕之祸福，不久，王仲得了“突发性疾病”两脚一蹬就到阎王那里报到去了。失去靠山的臧儿没有选择立“贞节牌坊”，而是果断选择“移第二步脚”，改嫁到长陵田家。为确保其地位，她又为田家生了两个儿子——田蚡和田胜。田蚡就是武帝时期权倾一时的宰相，这是后话，这里暂且不多提。

一代名门之后就这样沦为村妇，生儿育女，似乎注定她将这样平凡地过完这一生了。然而，臧儿虽然是一介女流，且又处在社会的最基层，但心中的壮志并没有消散。相反，她无时无刻不在梦回昔日那荣华富贵的时候。

当然，臧儿虽然“野心”很大，但也有自知之明，知道仅凭自己是没有能力实现“鲤鱼跳龙门”的梦想了。于是她把目光停留在了两个如花似玉的女儿王姁和王兒姁身上。

农村里的姑娘家一般嫁人都很早，此时的王姁早已嫁给了一个“老实巴交”的村野之夫——金王孙。这金王孙名字倒是特别，一名含三姓，但并没有给王姁锦衣玉食、豪车名宅。

渐渐地臧儿对这个“清龟婿”不满起来。正在这时，一个相士的一句话彻底改变了臧儿和两个女儿的命运：你的两个女儿是大富大贵之相，将来必定荣华富贵。

相士的话多半是信则有，不信则无，当不得真，顶多做到“将信将疑”就到顶了。然而，相士这句“戏言”却正合臧儿心意。于是她做出一个令人匪夷所思的举动来，送两个女儿进宫。

按理说像王姁这样已为人妇的“残花败柳”，想入宫去当皇宫三千佳丽的一员，那是白日做梦，想都不用想。然而，世上的事就是这样变幻无常。就是这个别人想都不敢想的事，臧儿却硬是办到了。至今

我仍然不明白，臧儿是怎样把王娡包装成一个含苞欲放的少女的，但总而言之，在那次全国选秀大会上，王娡凭着貌不惊人死不休的绝世容颜力压群花，得以顺利进入后宫。

到了宫中后，王娡充分发挥“过来人”的功力，把当时正血气方刚、年少轻狂的太子刘启迷得“醉生梦死”。因为得刘启的宠幸，她很快就为刘启生了三个孩子，不过都是“弄瓦”之喜。相反她的妹妹王兒姁虽然比她后来宫中，但因为姐姐的推引和自身条件（长得也很美），自然也得刘启的宠爱了，她一来就一口气为刘启生了四个儿子。这让王娡很着急，母凭子贵，在后宫混，没有儿子，意味着一无所有。

好在老天是公平的，刘启刚继位成为皇帝时，这个时候刘彘出生了。第四胎终于生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你说王美人能不高兴吗？

此时，汉景帝已有十个儿子了，按理说她这个后生的儿子顶多只能当个诸侯王了。但王娡既然能有嫁了人还敢有入宫的勇气，她的心气自然也不会小。她会甘心自己的儿子只做一方之王吗？事实证明，她的心和她的母亲臧儿一样大，她的目标很简单明确，她把目光瞄向了皇太子的位置。

就在王娡做“太子梦”时，汉景帝却“噩梦连连”寝食难安，因为他将面迎继位后一次严峻的大考验——七国之乱。

第二章 都是削藩惹的祸

削藩策

话说晁错因为得到汉景帝的宠爱，各种计谋百出，十有八九汉景帝都会批复这样两个字：准奏。直到有一天，晁错上报的奏章上有“削藩策”三个大字时，汉景帝才警觉起来，原文摘录如下：

“昔高帝初定天下，昆弟少，诸子弱，大封同姓，故王孽子悼惠王王齐七十余城，庶弟元王王楚四十余城，兄子濞王吴五十余城：封三庶孽，分天下半。今吴王前有太子之郤，诈称病不朝，于古法当诛，文帝弗忍，因赐几杖。德至厚，当改过自新。乃益骄溢，即山铸钱，煮海水为盐，诱天下亡人，谋作乱。今削之亦反，不削之亦反。削之，其反亟，祸小；不削，反迟，祸大。”（《汉书·荆燕吴传》）

那么晁错这个《削藩策》里的吴王是谁？为何晁错的笔锋会直接指向他，说出“削也会反，不削也会反”这样的耸人听闻的话来呢？

我们还是先来看看吴王吧。

自打当年刘邦分封诸侯王国开始，到汉景帝时，全国分封的诸侯王国共有二十多个：吴国刘濞、楚国刘戊、胶西国刘卬、胶东国刘雄渠、菑川国刘贤、济南国刘辟光、赵国刘遂、济北国刘志、齐国刘将闾、城阳国刘章、燕国刘嘉、淮南国刘安、梁国刘武、常山国刘舜、衡山国刘勃、庐江国刘赐、河间国刘德、临江国刘阗、淮阳国刘余、汝南国刘非、广川国刘彭祖、长沙国刘发。总之，此时的诸侯国非刘氏子孙不能为王。（高祖刘邦遗命：“非刘氏不得封王，非功臣不得封侯”。）

这二十多个王国里，实力最大最强的就是吴国。这个吴王刘濞是刘邦的兄长刘仲的儿子。建国后，刘邦封刘仲为代王。想必大家还有

印象，当年匈奴进攻代国，刘仲脚底抹油，闻风而逃。刘邦对其“懦夫”行为大为恼火，废其王位，降为合阳侯。后淮南王英布造反，刘邦带兵亲征，刘仲刚满二十岁的儿子刘濞为了给父亲立功赎罪，主动请缨随刘邦出征。平乱后刘邦封刘濞为吴王（封地在江浙一带）。也正是因为这样，此时的刘濞属于典型的三老：辈分老、资格老、土地老（大）。他共管辖三郡五十三城，地大物博，有丰富的矿厂资源和海域资源，正如晁错的削藩书里所言“即山铸钱，煮海为盐”。

都说饱暖思淫欲，已富甲一方的刘濞不但思淫欲，而且还思“权欲”。他已不满足一方为王了，他有更高、更大、更远的目标和理想了，于是他招纳逃亡的人（诱天下亡人），训练军队，在经济不断发展的同时，军事力量也日益提高。

当然，仅这些还不足以说明他想造反。刘濞铸钱和煮盐，他可以说是为了百姓生活需要。他诱天下亡人，可以说是为了“防身”的需要。要告他造反，就得找确切证据来。

故事得追寻到汉文帝时，吴国的太子刘贤（以下简称吴太子）入京朝见，和当时还是太子的刘启（以下简称刘太子）因为“赛棋”（一种智力游戏）发生争执，遗憾的是两位准太子并没有陶渊明“胜固欣然，败亦可喜”的胸襟，争执来争执去，争执到最后双方都骑虎难下了。恼怒之下，刘太子拿起棋盘对准吴太子的头颅就是一招“泰山压顶”，吴太子倒下后就再也没有站起来，刘太子终于有台阶可下了，但祸患也就此埋下。

对于儿子的死，刘濞有话要说了，他说本是同根生，为何皇帝的儿子打死我吴王的儿子便如同踩死一只蚂蚁一样呢？刘濞很生气，后果自然很严重了，从此吴国和汉王朝的关系马上进入长久的“冷战”时期。

这件事发生后，刘濞便再也没有去过朝廷了，你想，他的宝贝儿子都能被人轻易打死，他又有几颗脑袋去京城“玩火”呢？

汉景帝上任后，双方关系进一步“恶化”。冤有头债有主，刘濞心

中的疙瘩便如蚕蛹吐丝般越结越多。

而晁错自然知道其中缘由了，于是很识时务地提出了“削藩”的建议。晁错的理由是：各诸侯国已发展成地方割据势力，大有分裂国家的迹象。而汉景帝也早已对刘濞长年累月的“因病不能上京朝觐”的借口不满，此时晁错的提议正合他意。但因为削藩是大事，于是他召集朝中重臣来商议这件事。

当时晁错地位摆在那里，因此，当汉景帝询问众臣的意见时，众人的嘴巴都像贴了块膏药似的，没有一人吭声，选择的是“沉默是金”，众臣的“冷场”让汉景帝有点难堪。

良久，晁错正想说大家既然不反对那就是默认来“圆场”时，人群中站出一个人来，他英气逼人，名字叫窦婴。

窦婴是窦太后的亲侄子，虽说此时窦婴还是个詹事的小官（未列九卿）。但因为有“政治背景”，他的话自然很有分量了。众人凝神屏气，准备来听窦婴的“长篇大论”，但窦婴只有短短的一句话：“臣认为这样削藩有所不妥。”

说完这句话，窦婴的嘴巴又像是被膏药贴住了似的，众人伸长了脖子张大了嘴等待了半天，也不见下文。但就是这样“无厘头”的一句话，却告诉众人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皇太后的亲侄子反对削藩。

晁错虽然仗着汉景帝的宠爱早已目空一切，但面对背景条件非同一般的窦婴竟然不敢再据理力争。结果可想而知，因为窦婴的一句“没头没脑”的话，削藩一事就此打住。

削藩的计划虽然暂时被搁浅，但想干一番大事业、轰轰烈烈过一生的晁错并没有灰心，相反，他时刻准备着。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也不假。不久，晁错苦苦等待的机会终于降临了。

导火线

景帝三年（公元前154年）冬天，楚王刘戊顶着凌烈的寒风，来

京觐见天子。每年按时入京觐见皇上，这是每位诸侯王必须交的“家庭作业”，然而，刘戊不会知道，他的这次入京，竟会点燃中国历史上著名的“七国叛乱”的导火线。

刘戊是景帝的堂弟，他的祖父是元王刘交。刘交在楚地称王二十多年，重用名士穆生、白生、申公三人，一时间国泰民安。刘交死后，儿子刘郢继承了他的王位，仍然重用这三位名士，依然国泰民安。刘郢去世后，儿子刘戊继位。刘戊却是贪酒好色、胸无大志之辈，一上任便不把三位“老古董”放在眼里。穆生、白生、申公三人在相劝无效的情况下，先后以“告老还乡”为由离开了他。

没了三老的约束，刘戊变得更加放荡起来。汉景帝刚继位不久，薄太后便一命呜呼了，全国顿时陷入一片哀悼之声中，但刘戊竟然充耳不闻，依然过着声色犬马的放纵生活，仿佛一切与他无关。

世上的事就是这样，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刘戊的一举一动，没有逃过晁错的“火眼金睛”。此时刘戊千里迢迢来上朝，正是晁错表现的大好时机。

机不可失，时不再来。晁错当机立断，马上向汉景帝打了一个小报告：薄太后丧葬期间，刘戊与人通奸，依律当斩。

汉景帝接到报告后却很为难，这通奸一罪，说大则大，说小则小，怎么处置刘戊令他十分头疼。权衡利弊，念是手足之情，汉景帝免了他的死罪，只剥夺了他楚国的东海郡作为惩罚。

晁错初试牛刀，刘戊便光荣地成了第一个被削藩的奠基石。首战告捷后，他没有小富即安，他再接再厉，找了点芝麻大的“曾罪过”的小事，鼓动汉景帝削去赵王刘遂的常山郡，再然后又以“卖爵罪”削去胶西王刘卬的六个县。

就在晁错得意初战告捷时，作为诸侯王的代表人物刘濞不干了，与其这样坐以待毙，倒不如……豁出去了，他心一横，便决定造反。

当然，要造反，就得联合众王。想来想去，刘濞把首选的目标停

留在了胶西王刘卬身上。原因如下：

1.刘卬刚刚被削了封地，一口怨气正没处发，此时正好可以火上浇油。

2.刘卬素来勇猛，敢作敢为，是个典型的“武力派”选手，找到他就等于找到了一个好帮手。

于是中大夫应高承担了这次去胶西说服刘卬的光荣任务。

接下来就看应高的表现了。到了胶西，必要的客套过后，应高马上来了个单刀直入：“吴王贵为一个诸侯王，却心事重重，我们都是一家人，所以吴王特派我来向你说说他的心事。”

“洗耳恭听。”刘卬道。

“吴王身体一向不好，不能朝见天子已经有二十多年了，他常常害怕受到朝廷的猜疑，却又不能把这个中缘由解释清楚。为此他只能寒衣缩食小心做事，唯恐做出半分出轨行为来。”应高说着，顿了顿，话锋一转接着道，“当今的天子宠爱庸臣晁错，听从他的谗言擅改法律，侵削各诸侯王的领地，征收各种苛捐杂税。你们胶西国素来对朝廷忠心耿耿，却被平白无故地削了封地，今天是削地明天说不定就‘削头’了。不知道大王有没有这样的顾虑呢？”

“知我心者谓我何忧，不知我心者谓我何求。吴王真是我的知己啊！”刘卬长叹一声，问道，“你有什么好办法吗？”

应高等的就是他这句话，当即脸色一板，义正词严地说道：“俗话说先发者制人，后发者制于人。与其这样坐以待毙，倒不如先下手为强。吴王此番叫我来就是请大王一起出兵。”应高终于亮出了底牌。

“万万不可啊，身为人臣，怎么能做出这样大逆不道的事来呢？”事实证明刘卬别的本事没有，但作秀的本事却和刘邦有的一拼。他明明早已“心动”，但必要的过场还是要走的。一来可以试探吴王的可靠性，二来成与不成都使自己有台阶可下。

应高没有直接回答他的话，而是先说了两个现象：一是前不久天空出现百年难遇的彗星，二是天下蝗虫四起。大凡懂历史的都知道，凡是天下将发生大事，都会出现一些不祥的征兆。刘印自然知道他话里的意思是什么。

眼见刘印还是“隐而不发”，应高使出了撒手锏：“御史大夫晁错蛊惑天子，削藩夺地，天下诸侯都有反叛之意。现在吴王已做好了充分的准备，只等大王一句话，吴王便可立即发兵直取函谷关，守住荥阳这个军事要地占领敖仓的粮道。等大王兵马一到，共同进军长安，天下唾手可得，那时大王与楚王共分天下，岂不美哉？”

话说到这里，已经足够了，刘印等的就是这样一句承诺。应高已经顺利完成了自己的使命，接下来就看刘印的表现了。

事实证明刘印办事雷厉风行毫不含糊，他定下来的事是铁板钉钉，九头牛也拉不回来。他不顾手下重臣的坚决反对，义无反顾地走上了反汉的道路，他不但自己上了贼船，还主动去联系齐、菑川、胶东等国。

果然，就在吴王刘濞和胶西王刘卬各自忙碌准备起义的时候，削吴国会稽、豫章郡的“削藩书”如期到达了。恭喜刘濞，不用再等什么了，也不用再找什么借口了，一万个理由太多，只要这份“削藩书”就足够了。

景帝三年（公元前154年），刘濞联合楚王刘戊、赵王刘遂、胶西王刘卬、胶东王刘雄渠、菑川王刘贤、济南王刘辟光共七国，率二十万大军，以“请诛晁错，以清君侧”为口号，高举反汉大旗，从广陵（今江苏扬州）首先向梁国刘武出发。

为什么刘濞的首选是梁国刘武呢？因为这个刘武是汉景帝的亲弟弟。汉文帝当年虽然生了好几个儿子，但存活下来的只有汉景帝和梁王刘武。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景帝和刘武的关系自然非同一般。据说，汉景帝甚至在一次“兄弟聚会”上还当面表示他将来“百岁”之后，将皇位传给刘武。

那段插曲是这样的。在晁错削藩期间，刘武入朝来觐见，汉景帝特为他来了个接风宴。一母两儿，久别重逢，自然有说不完的话，道不完的情。总之酒上心头、情浓义更浓时，汉景帝拍着刘武的肩膀说了一句话：“朕千秋万岁之后，皇位由你来坐。”

刘武一听喜笑颜开，窦太后也颜开喜笑。但正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儿上，窦太后的侄子窦婴出现了，他的一句话让刘武和窦太后的满心欢喜顿时掉入冰窟窿里去了。

他是这样说的：“天下乃高祖传下来的天下，父传子，已是我汉朝的定例，皇上怎么能把皇位传给梁王呢？”说着他端了一杯酒到汉景帝面前，喃喃地道，“陛下喝高了吧，酒后失言，当罚这杯酒。”

汉景帝被窦婴一说，顿时清醒过来，顺势接酒就喝了，算是对自己“酒后失言”的掩盖了。对于窦婴的搅局，气极了的窦太后来了个“拂衣而去”，最后这接风宴自然以不欢而散收场。

单从这段小插曲来看，无论汉景帝是否真心“禅让”皇位于刘武，但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他们两人的关系非同一般。此时刘濞联合楚王刘戊率先向刘武发难，应该说很有“打狗看主人”的味道。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齐王刘将闾，他本来信誓旦旦地表示要“革命到底”，但到了真正要举事时，却因为“害怕”决定按兵不动。这样一来，胶西王刘卬联合胶东王刘雄渠、菑川王刘贤、济南王刘辟光把怒火洒在齐王刘将闾的身上了。四王呼啦啦地向齐王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临淄进发。而赵王刘遂因为地理位置的特殊性，一边派兵“西出阳关”，随时准备和吴楚联军进行会师；一边派使者“北上雁门”，请求匈奴的“国际主义援助”。

总之，一场“七国之乱”就这样拉开了序幕，等待他们的将是怎样的命运呢？

议和风波

汉景帝听说七国叛乱后，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于是招来“罪魁祸首”晁错询问对敌良策。晁错似乎早已胸有成竹，他自信满满地说了八个字：兵来将挡，水来土掩。

汉景帝问：“那派谁去出征呢？”

晁错答：“天子如亲率大军去平乱，叛军一定闻风丧胆，不战自溃。”

如果是在平时，晁错这样拍汉景帝的马屁，汉景帝自然会很受用，但此时的汉景帝被七国叛乱的声势所吓倒，岂是几句甜言蜜语就能蒙混住的？于是他反问道：“我如果去亲征，京城由谁来把守？”

汉景帝的意思已经很明确了，那就是说他是堂堂一国之主，怎么能够亲自去出征冒险？万一他有个三长两短，这大汉岂不是要亡国了。可惜当时的晁错对自己太过自信了，他连想都没有想，便接道：“陛下亲自去出征，微臣愿守京城。”

汉景帝的心一下子掉进了冰窟窿，他是多么希望晁错这样来说的：“微臣愿带兵出征，陛下在京城静候佳音便是。”我平时最信任你、最宠信你，况且这次七国叛乱又是因为你的“削藩策”引起的，关键时刻你应该主动站出来挑起大梁帮我来分忧才对啊。让我冒死去亲征，你留下来吃香的喝辣的，你什么意思嘛。结果可想而知，这次汉景帝非但第一次没有采纳晁错的建议，反而对晁错的人品产生了怀疑。

就在汉景帝伤感“遇人不淑”时，这时他突然想起了父皇的遗言：“天下有变可用周亚夫为将。”于是周亚夫终于有一展雄风的时候了，他被汉景帝直接提升为太尉，把“平叛大元帅”的头衔戴到了他头上。

具体布置如下：周亚夫率军攻打吴、楚这一路叛军主力部队；郿寄攻打赵国；栾布率兵攻打齐国；窦婴驻扎荥阳，一来为监军；二来哪方有难支援哪方。

可以说汉景帝的布置还是相当精细的，有如当年汉文帝对匈奴人的入侵一样，开打的开打，接应的接应，总之层层有序，一点也不含糊。

就在汉景帝派出四路大军，准备静候他们的捷报时，这时朝中走出一个人，对汉景帝说了这样一句话：“臣有一计，不用一兵一卒一刀一枪，便可平定七国之乱。”

不战而屈人之兵，这何尝不是汉景帝最想要的结果呢。汉景帝仔细打量来人，呃，却不是那个敢言敢谏的袁盎又是谁？

袁盎因为作风过于“包青天”化，先被汉文帝调到陕西当都尉，后来又调到齐国任国相，再后来又到了吴国做相国。就在吴国当国相期间，他还成功阻止了刘濞的一次“提前”的造反。前面已经说过，汉文帝时，刘濞曾派儿子刘贤入朝，但被皇太子也就是现在的汉景帝刘启失手打死。从那时就生了二心，如不是袁盎从中劝说，依刘濞的牛脾气，早就要反了。此时因为晁错的削藩“逼”得刘濞等人造反后，袁盎自知仅凭个人之力再也劝不住野心勃勃的刘濞了，又不愿和他们“同流合污”，便主动炒了刘濞的鱿鱼，逃出吴国到长安来了。

此时汉景帝已被造反的寒风吹得头疼心疼哪里都疼，此时见了袁盎就像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般，直问他有什么好办法能解七国之乱。

袁盎的回答只有六个字：斩晁错，可平乱。他的意思很明确，七国之乱是因为晁错的“削藩”惹起的，解铃还需系铃人，斩了晁错叛乱自然会平息了。

一语惊醒梦中人。是啊，七国之乱完全是因为晁错引起的，如果不是他主张这样赤裸裸地削藩，事情就不会弄到现在这种难以收拾的地步。说白了他们以前就算有“反心”也没有“反胆”，就算有“反胆”也没有“造反的理由”。

然而，如果真要斩了晁错，汉景帝又有些不舍，毕竟这个晁错在他还是太子时就跟随自己，是恩师也是“智囊”。斩，有弑师之嫌；不

斩，又怎么平民愤？

斩还是不斩，这是个问题。

袁盎见汉景帝还有犹豫，再次劝道：“臣听说吴、楚等联谋是因为晁错擅作主张削减王侯的封地，危及整个刘氏江山，他们起兵无非是想诛杀晁错，要回原本属于自己的封地。如果陛下能将晁错斩首，再赦免吴、楚各国，让他们各归各国，他们必定罢兵谢罪，对陛下您感恩戴德，不敢再生反叛之心，如此天下太平，百姓安居。陛下怎么可以因为一个人而误了天下呢？”

罢了，罢了，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在袁盎的劝说下，汉景帝最终下定决心“大义灭亲”，斩杀晁错，以平七国之乱，免天下苍生再遭生灵涂炭。

当然，下定决心挥泪斩晁后，汉景帝并没有直接抓晁错斩首示众。聪明的汉景帝不会做这样有失仁义道德和被后人唾骂的事，他自有他的妙计除去晁错。

在古代，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同样的道理，君要找臣的碴子，到处都是碴子。接下来就得看丞相陶青和廷尉张欧等人的表演了，他们也不是吃素的，接到汉景帝的“密令”后，马上联手奏弹劾晁错，罪名无非是“误国误民”、“祸国殃民”之类的，并且都请求直接砍了晁错的头。有了这么多重量级人物的出面，汉景帝最后不得已之下只能极为“痛苦”地批下两个字：准奏。

可怜的晁错，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最终壮志未酬，落得个暴尸街头的下场（弃市）。

汉景帝挥泪斩晁错后，马上封袁盎为“和平大使”，去吴国进行“议和”谈判。然而，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刘濞的野心不仅仅是斩了晁错那么简单，他要的是整个天下。因此面对袁盎带来的“喜报”，刘濞表面上喜不自胜，但内心却有个声音在说：这不是他想要的结果。

于是他把报喜的袁盎“软禁”起来。刘濞知道他是个人才，想任他

为大将，但都遭到袁盎的拒绝。到后来，刘濞便决定斩了这个不识时务的袁盎，幸亏袁盎得贵人相助，连夜逃出来了，捡回了一条小命。

第三章 平定七国之乱

周亚夫的对策

汉景帝挥泪斩了晁错，并没有换来刘濞等人的“停火协议”，他终于明白这样一个道理，有的反叛不是因为反叛而反叛，而是因为想反叛而反叛。他知道以和平的方式来解决七国之乱已是不可能，于是当袁盎极其狼狈地逃回来时，他便对“平乱大元帅”周亚夫下达了“进军”的命令。

此时周亚夫早已屯兵灞上严阵以待，接到汉景帝的命令后，经蓝田出武关，迅速向军事重地荥阳进军。

而此时吴、楚两国联军已把梁国围得水泄不通，梁国的军事要地棘壁（今河南永城西北）也被吴、楚叛军攻克。梁王刘武只好死守睢阳（今河南商丘南），得知周亚夫的军队到了荥阳后，刘武自然想抓住这根救命稻草了，于是派人去向周亚夫求救。

但令人颇感意外的是，周亚夫居然对刘武的求救进行“冷处理”，既没有说救，也没有说不救，总之四个字：置之不理。

对于我们现代人来说，时间就是金钱，但对刘武来说，时间就是生命。眼看自己的一封封“求救信”都如牛泥入海般毫无音讯，刘武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于是乎，接下来我们看到这样一个奇观，睢阳城外炮火纷飞，睢阳城内刘武却愤而挥墨，当然，这封“求救信”不再送往如牛泥入海的周亚夫那里，而是直接送到了长安的汉景帝那里，书信的内容大致是这样的：“周亚夫见死不救，视人命如草菅；刘武危在旦夕，皇上务必救我。”

汉景帝只有这么一个亲弟弟，平时虽然还没有对他好到“含在嘴里怕化了，捧在手上怕掉了”的地步，但好歹有过“举杯邀明月，对影成

三人”的美妙时刻。因此，接到刘武的求救信后，他马上给周亚夫下达了“速去救援梁王，不得有误”的命令。

事实证明，周亚夫就是周亚夫，他的所作所为就是和常人不一样，接到汉景帝的圣旨后，他非但没有“进军”，反而来了个“退军”，他公然置杀头之罪于不顾，向昌邑（今山东巨野东南）后撤。到了昌邑后，他便筑垒自守，像一只缩头乌龟一样，躲在那里再也不敢出来了。结果汉景帝的“进军令”和梁王的告急书交相辉映，如雪花般飞过来，周亚夫都视而不见。

当然，我们如果把周亚夫想成一个懦夫的话，那就大错特错了。都说虎父无犬子，周勃英雄一世，他的儿子自然也不是一个贪生怕死之辈。况且作为汉文帝托孤之人，周亚夫没有点斤两，他会被汉文帝的慧眼相中吗？他之所以这样做，那是有原因的，他早已做好了平定七国叛乱的详细军事计划。

首先是周亚夫具有独特的军事战略眼光。七国叛乱后，他的目光不是停留在被刘濞等七国联军所包围的睢阳，而是另一个叫“阳”的地方——荥阳。荥阳有多重要，我们在楚汉之争中已经讲得很清楚了，项羽和刘邦长达四年的楚汉之争，说白了就是围绕荥阳争来争去，最后得荥阳者也得了天下。而周亚夫接到正式开火的命令后，二话不说，目标直指荥阳，而且他并没有按正常的行军路线，用“直达”的方式去荥阳（事实上，反军早已在这条路上设了层层阻碍），而是以“迂回”的方式绕道右行，走蓝田、出武关、至雒阳、入武库，最后成功抵达荥阳，从而把这个军事要地牢牢地控制在汉军的手里。可见周亚夫的确不愧是一代军事天才，对战争的敏锐力超强。

当然，这个荥阳既然这么重要，是兵家必争之地，为何“先发制人”的刘濞不先下手为强呢？

事实上，刘濞举兵时，他手下一员年轻且富有朝气的将领桓将军便这样劝过刘濞。他说吴国步兵多，有利于崎岖的险恶之地作战；汉朝军骑兵多，有利于宽广的平原之地作战。大王应扬长避短，在行军的过程中，可绕开经过的城市不去进攻，一直向西前进，以迅雷不及

掩耳之势迅速夺取武库的武器库，霸占敖仓的粮道，占领荥阳这样的军事必争之地，这样进可攻退可守，以此号令天下诸侯，大事可成也。

应该说桓将军的建议和周亚夫的战略思想不谋而合。然而，刘濞在征求一些老将的意见时，众人都以“一个乳臭未干的小子懂什么兵法”投反对票。最终刘濞也认为攻城拔寨方显英雄本色，于是率兵在梁国一座城一座城地攻打。他的努力也没有白费，至少成效显著，梁国除了睢阳这个刘武的老窝还在顽强死守外，其他的重城包括军事要地棘壁在内都已签了“城下之盟”。

然而，刘濞直到兵败如山倒的时候才知道，他在梁地取得局部胜利的同时，早已失去了整个战略的全局。

因为战略眼光的不同，最终受害的便是刘武。他此时被围在睢阳进又进不得，退又退不得。恨不得生剥周亚夫的皮才解恨，然而，他不会明白，周亚夫这样退兵是有目的的。

以退为进

孙子说：“兵者，诡道”，“兵以诈立”。这两句，阐明了这样一个重要的思想，即在用兵与敌人作战时，必须以“诡诈”待之，方能取胜。至于运用诡诈的具体方法，孙子明确指出：“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远，远而示之近；利而诱之，乱而取之，实而备之，强而避之，怒而挠之，卑而骄之，佚而劳之，亲而离之；攻其无备，出其不意。此兵家之胜，不可先传也。”不少学者称其为“诡道十二法”。

周亚夫自幼熟读兵法，显然对用兵之道信手拈来，在这次对敌中他完完全全地采纳了孙子的“诡道十二法”。他先是“实而备之”（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占领军事必争要地荥阳），然后“强而避之”（吴楚联军在梁国连连得手，士气正旺，避免与他发生正面冲突），再然后“利而诱之”（周亚夫此时退守昌邑目的是装成“害怕”的样子，迷惑刘濞），最后是“佚而劳之”（实际上周亚夫在后退的同时，已悄悄派了

一支精锐部队迂回敌后，深入吴楚联军空虚后方进行“烧抢劫掠”政策，从敌人内部打一个缺口出来。这有点类似于楚汉之争时，彭越彭大将军破坏项羽后方粮道的行为）。

周亚夫一连用了孙子“诡道十二法”中的“四法”，刘濞也不甘示弱，马上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还了“诡道十二法”中的一个“卑而骄之”。对于周亚夫的“懦夫”表现，刘濞的胆子更加大了，信心更加足了，步伐更加快了，城攻得更加猛了。

刘武此时已是“城在人在，城破人亡”，在只有死守才是唯一出路的情况下，在将军韩安国和张羽的鼎力支持下，在官民们共同努力下，谱写了一曲可歌可泣的睢阳保卫战。

正在睢阳岌岌可危、即将告破之际，周亚夫的“佚而劳之”收到了奇效。他派出的奇兵弓高侯韩颓不负众望，成功绕到敌人后方取得了“破粮行动”的圆满成功。兵家用兵之道，兵马未动，粮草先行。由此可见粮食在行军打仗中的重要性。接到“断粮通知书”后，刘濞这才从暂时的喜悦和兴奋中清醒过来，没有粮食，意味着什么，他不敢再往下想。

成功就在这眼前，但却成了一个遥不可及的梦，击碎刘濞的梦想的人正是“胆小懦弱”的周亚夫周匹夫。恼羞成怒的刘濞继“卑而骄之”之后，马上来了个“怒而挠之”，他把所有的怒火都洒向了周亚夫，于是他决定孤注一掷，去昌邑找周亚夫进行一次大决战。

按理说周亚夫此时已在昌邑厉兵秣马恭候他多时了，应该很欢迎刘濞这支“千里追踪”的疲劳之师才对啊。然而，事实证明，周亚夫就是周亚夫，他的举动就是和寻常人不一样，你想开打，对不起，恕不奉陪。于是乎，你攻你的，我就叫弓箭手伺候就是。刘濞如此强攻了几天都是徒劳无功，到处都是被箭射伤射死的吴楚联军。

眼看这样下去不是办法。力求于速战速决的刘濞便来了个半夜劫营。是夜，他率领大军出发了，目标直指周亚夫的大本营。

一切都看似出奇的顺利，敌人营帐前静悄悄的，连个哨兵都没有。真是天助我也，刘濞心中一喜，这回非要把周亚夫这个老匹夫来个碎尸万段才解恨。成功就在眼前，这一次不再是遥不可及的梦了，刘濞手一挥，吴楚联军如同秋风扫落叶般冲进了周亚夫的大营。然而，他们的欢喜很快就成了竹篮子打水一场空，因为进来之后，才发现一座偌大的敌营里竟然空空如也，没有一个人影。

刘濞再傻也明白是怎么回事了，通常到了这个时候逃命才是唯一的出路。不过，在逃命之前，他还有一句套话要说：“中周亚夫那老匹夫之计也。”

接下来该周亚夫表演了，他充分发扬“诡道十二法”中的“乱而取之”精神，一声令下，汉军四面八方涌出来，慌乱中的吴楚联军只有挨宰的份儿了。

接连的打击使得吴楚联军如同霜打的茄子——瘪啦。前进无路，后退无门，此时军中已断粮，吴楚联军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尴尬局面。周亚夫眼看时机已到，率军和吴楚联军展开了最后的决战，过程乏善可陈，结果毫无悬念：吴楚联军兵败如山倒。

兵败如山倒

事实证明，刘濞行军打仗的本事没有，但逃跑的本领却从叔叔刘邦那里得到了真传。眼看战局无法再挽回，刘濞没有选择“坐以待毙”，而是选择了“诡道十二法”中的“亲而离之”（看来他欲与周亚夫比试兵法到底啊），他只带了太子刘驹和几千亲卫军连夜逃走，剩下十多万吴楚联军只能作鸟兽散了。而孤掌难鸣的楚王刘戊被迫来了个“千里大溃退”，于是周亚夫将“诡道十二法”进行到底，使出了“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这一招，对刘戊采取只追不打、只围不歼的高级战略，最终刘戊战又不能战，退又不能退，结果只能以自杀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一生。

干掉刘戊后，众人皆以为周亚夫接下来会全力追击刘濞，但周亚夫却摆了摆手说，穷寇莫追嘛，各位只需耐心等待就是，刘濞的人头

自然会有人主动送上门来。

众人还在疑惑，唯独周亚夫在微笑，只有他自己知道，他将“诡道十二法”最后一招“近而示之远，远而示之近”使出后，刘濞已是在劫难逃。

果然，刘濞父子成了丧家之犬四处逃窜时，却发现天下之大，自己此时竟已无容身之处。好在天无绝人之路，正在他惊慌失措时，东越王却向他抛来了橄榄枝，刘濞几乎连想都没有想就朝东越去了。

东越即东瓯，惠帝三年（公元前192年），曾封东越君长摇为东海王。后来子孙相传一直延续下来。而吴、越两国因为是近邻，关系向来很好。吴王发兵起义时，东越王还发了一万人马相助，用东越王的话说就是，人虽然少了点，但礼轻情意重，仅表寸心嘛。

而此时，作为一个败军之将，东越王竟然不嫌他，这令刘濞很是感动，于是他马不停蹄地赶到东越国，对东越王表示了最诚挚的谢意。然而，抬起头他才发现，东越王的脸上冷得像寒冬的雪，一双眼睛像刀子般盯着他。

刘濞不傻，自然明白了什么，一股凉意涌上心头，原来人世间根本就没有真正的情意，在利益面前，人的情意不值一提，什么友情、什么海誓山盟都抵不过功名利禄、荣华富贵。可惜他明白得太晚了，对于一个败军之将来说，不成功便成仁，这才是硬道理。原谅东越王吧，为了自己的前程，为了东越国能继续生存下去，他只能这样做了。

刘濞愿意也罢，不愿意也罢，心甘情愿也罢，不心甘情愿也罢，总之，他的人生就这样走到了尽头。他挥一挥衣袖，留下了壮志未酬的遗憾。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就在周亚夫全力对付吴楚联军时，弓高侯韩颓当成功烧掉敌人后方的粮道后也没有闲着，挥师到齐国对胶西诸国形成围攻之势。再加上此时的窦婴和栾布等人的陆续来援，最终胶

西王刘卬只能自刎了事。而其他几个“联合国”胶东王刘雄渠、淄川王刘贤、济南王刘辟光见胶西王自杀后，纷纷学着刘卬的样子挥剑自刎了。

此时，七国叛乱中只剩下赵王刘遂，他的政治觉悟相对于其他几个叛王来说就显得迟钝些，还做无用功拼死抵抗了一段日子，最后在孤立无援中兵败自杀。而那个“想反又不敢反”的齐王刘将闾因为担心自己的“二进宫”遭到汉景帝的兴师问罪，唱着“离歌”喝着毒酒走上了黄泉路。

至此，短短的三个月时间，七国叛乱便宣告结束。大汉皇朝成功地渡过了这场危机。

第四章 太子保卫战

强大的对手

七国叛乱平定后，汉景帝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然而，他不会料到，处理好国事后，后宫的那些事儿又摆在面前。

王姁自从生了刘彻（因“彘”字终究难听，此时汉景帝已给自己这个宝贝儿子改名彻，“彻”按《庄子》之解乃心知之意，可见汉景帝对这个儿子的喜欢和重视程度了）后，野心更大了，把目标瞄准了太子的位置。

闲话少说，先来介绍一下汉景帝后宫那些主儿。王姁入宫之前，景帝已有五位妃子，分别是薄妃、栗妃、程妃、贾妃和唐妃，号称“五朵金花”。要想使自己的儿子登上太子的位置，说白了，“野花”王姁就必须战胜这五个拦在自己面前的对手。而“五花”之首便是有着“牡丹花”之称的薄妃。

想必大家都还有印象，当年吕后为了打造“吕氏家族”，她把自己的内侄孙女嫁给自己的儿子刘盈为妻，只为吕家人能控制住后宫这半边天。无独有偶，薄太后虽然没有当年吕后的狼子野心，但她为了使薄氏家族能继续“发扬光大”下去，把她的内侄孙女嫁给了汉景帝。因为“背景”不俗，所以尽管这个薄妃长得那叫一个“寒酸”，但汉景帝还是封她为皇后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无貌无才的薄妃以“势”压人，在后宫独占花魁之首——“牡丹花”。虽然有点名不副实，但“地位”还是明摆着在那里。

按照“擒贼先擒王”的道理，王姁面对的第一个对手便是这朵“牡丹花”薄妃。

薄妃拥有天时、地利，但王姁却拥有人和，她巧妙地联合其他“四朵金花”一起向薄妃发难。四朵金花早就对名不副实的花魁薄妃不满，在野女王姁的唆使下，大伙的“暗招子”一致朝薄妃身上招呼。

事实证明，薄妃空有花名，在对抗打击能力方面太弱不禁风了，就在王姁等人磨刀霍霍，准备和她打一场艰苦的“持久战”时，她却来了个“花开堪折”——她的靠山和后盾薄太后来了个一命呜呼。失去了“靠山”的薄妃已如落水的凤凰不如鸡，根本就没有能力抵抗王姁等“新五朵金花”的反击，再加上她的肚子也不争气，没能为汉景帝生下个一儿半女的，薄妃的命运似乎早已注定“薄”，她最终光荣地变成了“废后”。

汉景帝六年（公元前151年），汉景帝废除薄皇后，打入冷宫。至此，王姁在后宫争夺战中，首战就这样轻而易举地告捷了。然而，王姁并没有获胜后的沾沾自喜，因为她即将面临自己最强的对手。

后宫纷争，从来就只有输家，没有赢者。正如戏中所演，没有永远的敌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没有永远的坏人，也没有永远的好人。薄皇后这朵“倾国倾城”（长得太美倾国倾城，长得太丑同样也倾国倾城）的“牡丹花”倒下了，但另一朵鲜花又绽放了，这朵花便是“郁金香”栗妃。

曾经的帮手，变成了强有力的对手。

栗妃不但人长得美，而且还为汉景帝生下了第一个儿子——刘荣。随后她便一发不可收拾，接连生了刘德和刘阏。有三子在握，汉景帝自然对这个娇妃宠爱有加了，据说在王姁入宫前，那时还是太子的刘启曾多次在“激情澎湃”后私下向栗妃许下海誓山盟：等他登上九五之尊后，一定立长子刘荣为太子。

栗妃多少次这样美好地憧憬着：等儿子刘荣被立为太子的时候，正是我这朵“郁金香”飘香的时候，那时候我是何等的风光，何等的富贵，何等的娇艳动人……

然而，王姁的出现却打碎了她美好的愿望。

俗话说，家花难比野花香，王姁入宫虽晚，但其“野味”很符合喜欢尝鲜的、当时还是太子刘启的胃口。因此，全身上下野到底的她一入宫便成了刘启的最爱。而汉景帝刘启登基后的这一年，王姁便为他生下一位集“日落其怀”和“神猪下凡”两大旷世传奇于一身的儿子。为此，汉景帝对王姁更加宠爱了几分。

汉景帝平定七国叛乱后，有两件事颇为头疼：一是立皇后；二是立太子。他很想立“野花压倒家花”的王姁为皇后，但问题是立了王姁为皇后后，立谁为太子呢？

按照宫中“母因子贵、子因母荣”的原则，立王姁为皇后，就必须立王姁的儿子刘彻为太子。然而，栗妃的儿子刘荣才是长子，他总不能废了老祖宗刘邦定下来的规矩，废长立幼啊！

汉景帝最希望的组合是这样的：立王姁为皇后，立刘荣为太子。然而，不可能儿子为太子，母后为皇妃啊！由此我们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如果立王姁为后，就得立刘彻为太子；如果立刘荣为太子，就得立栗妃为后。说白了，这是一道摆在汉景帝面前的“鱼和熊掌不可兼得”的难题。

难，太难，非常难，实在是难。

最后无法解开这道难题的汉景帝决定把问题折开来解析，本着“化整为零”的原则，他决定空留皇后的位置，先立太子再说。

按照汉朝传下来的规矩，都是立长子为太子的。刘邦当年想废长子立宠爱的戚姬的儿子为太子，费尽心思都没有成功，此时汉景帝迫于舆论的压力，最终只能这样分封：立刘荣为太子，拜魏其侯窦婴为太子太傅。

考虑到平衡原则，七国叛乱空留的王位这下“名花有主”了。汉景帝让他所有的儿子都当上了王爷：封刘德为河间王、刘馥为淮阳王、刘闾为临江王、刘非为汝南王、刘发为长河王、刘彭祖为广川王、刘

端为临江王、刘胜为中山王、刘越为广川王、刘彻为胶东王、刘寄为广陵王、刘乘为清河王、刘舜为常山王。

就这样，栗妃在后宫之争中取得了“开门红”。现在唯一的悬念就是皇后之争了。而王姁已被逼到悬崖边上了，太子争夺战的失利已把她的退路给封死了，说白了，她必须争得皇后一位，将来才有“翻盘”的机会。

考虑到汉景帝最宠爱王姁和栗妃这一正一邪两朵花，其他程妃、贾妃、唐妃三朵金花，美丽美矣，但只能当花瓶，做摆设用还差不多，根本没有实力也没有能力和王、栗两朵奇葩争艳。此时的皇后之争，说白了已演变成王姁这支“野百合”和栗妃这朵“郁金香”之争了。

“郁金香”先下一阵，“野百合”自然不会甘心“认命”了，咱们且来看看“野百合”是如何反击的。

此消彼长

相信大家都还记得初中学过的勾股定理吧！如果直角三角形两条直角边分别为a和b，斜边为c，那么 $a^2 + b^2 = c^2$ 。后来有人把“勾股定理”延伸到家庭婆媳关系去了。

在现代家庭中，最难处理的就是婆媳关系。君不见许多婆媳关系处理不好的家庭最终闹得妻离子散，君不见许多婚后女人这样感叹：结婚容易，和婆婆相处难。原因有二：

1. 母亲害怕儿子结婚后，只爱老婆不爱老娘，弃自己几十年的养育之恩于不顾。

2. 媳妇担心丈夫不把自己放在“一把手”的位置，那以后漫漫几十年的悠悠岁月怎么办？难不成“当一天媳妇撞一天钟”的过下去？

结论是：第一的名额只有一个，婆婆和媳妇都要抢都要争，结果引起一场又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也是在所难免了。

在封建社会，婆媳战争中受害者多半是媳妇，这里不妨给受苦受难的媳妇们支支招，已经成为媳妇的或者正想成为媳妇的女士们注意了，学会了这招婆媳关系中的“勾股定理”，你一定会达到“知己知彼，百战不殆”的最高境界。

定理的原理很简单，概括起来只有两个字：分化。

当然，要分化，就一定要分对方最核心的力量。分化谁呢？在婆媳关系中，如果媳妇分化丈夫与婆婆的关系，很容易使家庭关系恶化，让丈夫背上不孝的罪名。因此，这样的“分化”是不可取的。

所以聪明的媳妇往往把丈夫置于“家庭战争”之外，巧妙地团结公公，对付婆婆。这样，公公、婆婆和媳妇三者关系形成了稳定的直角三角形，这便是婆媳关系中的勾股定理（重申一句，婆媳关系中的勾股定理，最终目的还是为了家庭的和睦）。

既然婆媳之间都有存在这样的“勾股定理”，同样的道理，在古代的后宫之争中同样存在着“勾股定理”。当然，后宫“勾股定理”不但要复杂许多，而且最终目的也变了质——目标直指赤裸裸的皇后一位。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公公”已经不存在了（老皇帝不去世新皇帝怎么能上任呢），取而代之的是“皇太后”，皇妃和皇上及皇太后构成了“后宫之争”（请大家注意这四个字）的勾股定理，如果非要用定式来表示，可以画成这样的等式：皇妃+皇太后-皇上=皇后。

这个等式为方便大家的理解，我还是有必要来解释一下。大致的意思就是说：争夺皇后之位的人（皇妃）必须紧密地团结在皇太后周围（有机会要上，没有机会创造机会也要上），联合皇太后共同对皇帝“唱双簧”（一般是皇妃唱白脸，皇太后唱黑脸）来施加压力，这样皇妃离皇后的位置就差不多能十拿九稳了。

扯淡完毕，言归正传。话说汉景帝空留着皇后一位，给刚刚遭受“当头一棒”的王婕留下了翻盘的机会。王婕痛定思痛，决定走后宫“勾股定理”这条路线。按照这条定理规则，皇太后无疑是一个极为重要的砝码。

正在王娡千方百计向窦太后靠拢靠拢再靠拢时，她的PK对手栗姬却因为第一战——太子之争胜得太完美、太漂亮，产生了麻痹大意的“轻敌”思想，在她的心里，认为自己的儿子既然连太子都当了，她当上皇后是“内定”的事，只是早晚的问题了。然而，她不会明白，时间在一分一秒地流逝时，世上的万物也在一分一秒地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

窦太后的女儿刘嫖（称馆陶长公主，后面简称“长公主”）主动向栗姬抛来了橄榄枝，刘嫖想把她的女儿陈阿娇和栗姬的太子刘荣定个“娃娃亲”，原因很简单，既然刘荣现在已经是太子了，那么阿娇嫁给他便是太子妃了，将来刘荣登基当天子，阿娇自然便是皇后了。由此可见，这个刘嫖还真是站得高看得远，把自己宝贝女儿的一生都安排好了，一句话：“迨天之未阴雨，彻彼桑土，绸繆牖户。”（出自《诗经·豳风·鸱号》）

然而，令刘嫖始料未及的是，她对栗姬抛出橄榄枝后，栗姬非但没有接，反而出言相戏：犬女焉能配虎子？

当然，栗姬说这句话并非空穴来风，是有原因的：刘嫖得罪过她。那么，刘嫖在什么地方得罪了她呢？

原来刘嫖是个热心肠的人，她平时经常帮助三宫六院里那些没有受宠的妃子去接近汉景帝，有点类似于“红娘”的性质，也正是因为刘嫖的牵线搭桥，程妃、贾妃和唐妃这三朵金花才得以在众花中脱颖而出。这让心胸狭窄、睚眦必报的栗姬记恨于心，此时一口回绝刘嫖，只为出一口恶气而已。

而刘嫖贵为窦太后的唯一亲生女儿、汉景帝的唯一亲妹妹、梁王刘武的唯一亲姐姐，这朵金枝玉叶，别人宠她、爱她、怜她、喜她、求她还来不及，却不料，她这次放下高高在上的架子，主动出击，但哪料到栗姬却来了个石板上钉钉儿——硬碰硬。

这件事的结果是栗姬很痛快，一饱口福（出了口恶气）；与其形成鲜明对比的刘嫖是很生气，颜面扫地（憋了口闷气）。而作为旁观

者的王姑却很高兴，这种高兴含有些许幸灾乐祸的味道，但更多的是一种庆幸，她心里叹道：机会来也。

按理说别人联婚未遂，这跟你王姑有什么关系，你为何独自窃喜呢？王姑当然有她的想法，既然窦太后的分量不言而喻，那么她唯一女儿的分量自然也不会轻了。按照“勾股定理”中的“分化”原理，要想搞定窦太后，若先搞定刘嫖，会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机不可失，时不再来，王姑马上向刘嫖抛去橄榄枝。

刘嫖遭遇拒婚风波后，自感人格和身心都受到了严重的打击，正四处“哭诉”，无非是想挽回一点颜面。而王姑及时抛来的橄榄枝正好让她有台阶可下，她便像溺水的人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几乎是想都没想就答应了。

眼看刘嫖答应了，王姑先是一喜，随即马上便暗淡下来了，最后大有乌云密布之势。搞不清楚状况的刘嫖自然就问“亲家”怎么了。王姑却像个花姑娘上轿头一回一样，扭扭怩怩起来，一副欲语还休的样子。在刘嫖的再三追问之下，王姑最后终于轻启了玉唇。

“彻儿不是太子，将来做不了皇帝，而阿娇生来就是做皇后的命，这样只怕委屈了阿娇。”王姑作了这么多“秀”，终于亮出了底牌，狠狠地将了刘嫖一军。

“太子是太子，皇帝是皇帝。自古废立太子的事难道还少吗？”刘嫖的回答正合王姑的意。

OK，有这句话就够了，不用再多说什么了，确定了目标，接下来且看刘嫖和王姑是如出何出招的吧！

金屋藏娇

想必大家都听说过“金屋藏娇”这个成语。“金屋藏娇”，顾名思义，就是盖一座富丽堂皇如同金子般的房子，来供养自己喜欢的娇美人，一般代表男人对女人的宠爱到了极点。这个故事起源于汉朝，故

事的主人公分别是刘彻和陈阿娇。

古人对婚姻大事讲究“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但皇子因为身份和地位的特殊性，他们的婚姻却不仅仅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且还得通过“皇上之口”。因此，王姁和刘嫖为儿女私定婚姻后还有非常重要的一关要过——汉景帝。

王姁思来想去，觉得直接向汉景帝摊牌联婚的事，只怕胜算不大，毕竟这样的娃娃亲和指腹为婚相差无几，未来太遥远，充满太多变数了。然而，现在只有联婚，她才能和刘嫖彻底登上同一条贼船，以后无论是暴风骤雨还是阳光灿烂都不离不弃。王姁明白这个道理，所以她自然不会让到手的机会白白溜走。

从“勾股定理”衍生开来，同样的道理，要想搞定皇帝，太后是一颗非常重要的棋子。王姁是聪明人，她最终自然选择了走窦太后这条路。她选择了定理，而实行的人却是刘嫖（两人分工真是明确啊）。都说女儿是母亲心头的一块肉，这话一点儿都没有错，刘嫖亲自出马，在她的软磨硬泡之下，窦太后最后没辙了，只能回了三个字：依了你。

OK，最后就只剩下皇帝这一关了。考虑到这一关的重要性，这回王姁有针对性地进行了战术调整（因为身份和地位的不同，她不便直接出面参与这件事，还是当幕后推手更好些），这回在派出刘嫖去“攻关”的同时，还叫她带了两个帮手一起去，大有以三打一之英雄气概。

事实证明，安排刘彻和陈阿娇这对金童玉女和刘嫖一起去攻关是非常明智的选择。接下来且看刘嫖等三人的表演了。一进未央宫，刘嫖见了汉景帝便大笑起来。

汉景帝还以为时光倒流，又回到了儿提时他和弟妹们游玩嬉笑时光呢！怔了半晌，问道：“阿妹何故而笑？”

“阿妹不曾笑。”刘嫖语出惊人。

“你明明在笑嘛，为何说不曾笑？”汉景帝一脸惑色。

“遇天下可笑之奇事，人人皆会笑，这是人性本然，非真心在笑，所以阿妹不曾笑。”刘嫖的回话明显带忽悠性质。

“哦，阿妹见到什么可笑之奇事，说来听听。”汉景帝一脸期待。

刘嫖费尽心思，打了这么多哑谜等的就是汉景帝这句话。这时躲在她身后的刘彻和陈阿娇终于可以堂堂正正地登场了。

汉景帝看着眼前这对手拉手、肩并肩、眼对眼、心连心的金童玉女，不由暗暗称奇。一个是他的儿子刘彻，一个是他的外甥女陈阿娇，如果他没有记错的话，刘彻今年四岁，而陈阿娇今年七岁。明明相差三岁嘛，看两人这般亲密的样子，汉景帝不由嘀咕：今年莫非流行姐弟恋？

“彻儿，你将来想不想娶媳妇？”刘嫖问。

刘彻点了点头。

“这些人做你的媳妇要不要得？”刘嫖指着殿内的一班宫娥，接着问。

刘彻摇了摇头。

“阿娇好不好？”刘嫖继续问。

刘彻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隔了半晌终于说出一句石破天惊的话来：“彻儿要是能娶到阿娇做媳妇，将来我一定要盖一间很大很大的金屋把她藏起来。”

汉景帝自从见了刘嫖这个架势，本来早已料知她的来意了，此时见只有四岁的刘彻居然说出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金屋藏娇”四个字，其给人的震撼是无与伦比的。

古人云：“上天有好生之德，君子有成人之美。”再加上随后窦太后“咬耳朵”般的“施压”，汉景帝最终无奈地做了个耸肩的动作，在刘彻和阿娇的婚姻登记册上写下了一个大大的“诺”字。

就这样，这门娃娃亲终于搞定。而刘嫖为了自己女儿的前程，势必要帮王姁为刘彻进行残酷的太子争夺战了。对内团结一心后，接下来就是枪口一致对外了。栗妃，你醒醒吧，别再做皇后美梦了，你就等着接招吧！

第五章 水深火热

第一次考验

“金屋藏娇”的故事是不是王娡和刘嫖共同策划出来的阴谋，今天我们已经没有必要去调查了，总之我们只要知道骄傲任性的栗妃因“一念之差”而错失良机、亲手丢掉了到手的“双保险”、失去了一举彻底独霸后宫的绝好机会，而被王娡后来者居上、成功地捡到了一块天大的馅饼就行了。

通过“金屋藏娇”这件事，直接的后果是汉景帝对这个“神猪下凡”的刘彻又看重了几分。他决定来试一下太子刘荣和“神猪”刘彻的才能。汉景帝的做法很简单实用，就像我们今天的考试一样，同样的卷子、同样的题目、同样的时间，请你给出答案。汉景帝出的题目是：你想做天子吗？

应该说汉景帝的这道题看似简单，你只需答是或不是就行了。参照拿破仑的“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的原则，我想，如果一百个人来答这道题，至少有九十九个人会说：想。而剩下的那个即便是嘴里答不想，但也是属于口是心非的那一种，多半是虚伪的表现。

好了，我们且屏住呼吸，先来看刘彻的表现吧。

“彻儿，你想不想做天子？”汉景帝亮出了考试题目。

“不想。”刘彻的回答令人大跌眼镜，他用事实证明他便是那一百个中的例外。

“做天子好不好？”汉景帝话中有话。

“好。”刘彻几乎想都没有想就回答了。

“做天子好，那你为什么不想做天子呢？”汉景帝步步紧逼。

“儿臣如果做了天子，父皇就得驾崩，儿臣不愿做天子，便是希望父皇活到万岁、万岁、万万岁。”刘彻煞有介事地说。

看来刘彻真是天才啊！这样“虚伪”的马屁从才四岁多的孩子嘴里说出来，恐怕连大人都自叹弗如了。汉景帝对他的表现很满意，如果这些考试及格是60分的话，刘彻无疑可以得满分100分了。

接下来该轮到太子刘荣上场了，鉴于刘荣是属于那九十九个人之内，没有什么悬念可言，简单的对答如下：

“荣儿，你想不想做天子啊？”

“想。”

“当天子好不好？”

“好。”

对话到此结束。刘荣和刘彻第一轮의PK结果是刘彻“出奇制胜”。

一个梨引发的血案

“孔融让梨”的故事千百年来广为流传，成了许多父母教育子女的好例子，大致内容就是：孔融父亲的朋友带了一盘梨子，父亲叫孔融他们七兄弟从最小的弟弟开始每人挑一个梨，小弟首先挑走了一个最大的，而孔融却拣了一个最小的梨子。面对孔融“异常”的举动，父亲问：“你为什么选最小的？”孔融答：“我年纪小，应该吃小的梨，剩下的梨就给哥哥们吧。”父亲听后十分惊喜，又问：“那弟弟也比你小啊？”孔融说：“因为我是哥哥，弟弟比我小，所以我也应该让着他。”

据史书记载，“孔融让梨”的故事发生在汉末，而这个故事的原型是“两小孩不让梨”，故事发生在汉初。

“不让梨”的两小孩的名字分别是刘荣和刘馥（程妃的大儿子）。

刘荣也许是受到第一轮PK惨败的刺激，急切找一个对手来获得“平衡”，刘馥光荣地成了他蹂躏的对象。

故事从一种叫“西域梨”的水果说起。

话说这年西域进贡时，给汉景帝弄了些西域梨。西域梨虽然个小色黄而且还奇形怪状，但口感却极佳，而且据说其营养价值极高，吃了它不但能起到增白养颜之功效，而且还有延年益寿之疗效。都说物以稀为贵，因为数量有限，汉景帝分给每个贵妃只有十个梨。按理说十个这样的梨也不算少了，但栗妃却有话要说了，她说：少乎哉，太少也！有其母必有其子，她的大儿子也就是太子刘荣因为母亲的感叹，他也有话要说了，他说：窃梨不算偷。

原来这西域梨很符合栗妃的胃口，再加上她急于“美上加美”，因此这十个分来的西域梨被她三下五除二就解决了。她的三个宝贝儿子不说连口福没有，就连一饱眼福都成了奢望。事后栗妃也很过意不去，她的三个儿子虽然还小，但好歹都是有身份地位的人，特别是大儿子那将来是注定要当皇帝啊！因此，她给三个儿子许下诺言：改天再向汉景帝“借”几个梨来让他们尝尝鲜。

然而，栗妃不会料到，没吃到梨的刘荣却一天都不能等了，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这西域梨既然这么好吃，我一刻也等不及了，于是程妃（汉景帝后宫第三宠妃）的儿子刘馥成了倒霉鬼。

话说程妃虽然也急需“美容”来增强自身的实力，但她却没有栗妃做得那么绝，独吞了十个西域梨，而是分给她的几个儿子吃。刘馥拿着西域梨，如获至宝，在手中捏了又捏，闻了又闻，就是舍不得吃，于是拿着梨边蹦边跳，小小的身影跨着欢快的步伐在皇宫后花园里穿梭着，突然，他停下脚步来，眼睛盯着花圃上一只绝美的蝴蝶上，呆了半晌，他下定决心做一件事，那就是去捉住这只蝴蝶。

他放下手中的西域梨，蹑手蹑脚地朝花圃走去，渐渐地越来越近、越来越近，眼看那只金黄色的美丽蝴蝶就在他小小的头顶上了，他屏住呼吸，身子猛然一跳，小手直奔那只蝴蝶，然而，他毕竟人

小，高度有限，他一跳，那蝴蝶受了惊吓，早已张开天使的翅膀朝蔚蓝色的天空飞去了。

刘馥垂头丧气地跌坐在地上，只能目送那只蝴蝶消失在自己的视野里。正在这时，他突然听到一阵沙沙的声响，妈呀，这花丛里莫不有毒蛇吧！刘馥一下跳将起来，却听见花丛外面同样传来“妈呀”之声。

“谁？”刘馥钻出花丛，寻声望去，但见一小孩同样怔怔地看着自己，手里兀自拿着半个梨，这梨又小又弱又黄，竟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

“太子殿下，原来是你啊，你怎么……我的梨……”刘馥发现自己放在地上的梨不见了，马上意识到了什么。

“啊！”来人正是太子刘荣，他先前看见刘馥拿着一个西域梨满世界地奔跑，好奇心让他一路尾随着他，后来见他去捉蝴蝶，他见了那金灿灿的“稀梨”，便忍不住上前捡起来。捡起来倒也罢了，如果他能充分发挥“百米冲刺”的长跑精神，及时离开，那么这偷梨行动便会做得神不知鬼不觉，后面什么事都不会发生了。

但小刘荣的控制力毕竟有限，他被梨的清香所迷倒，忍不住咬了一口，四个字：入口生津。于是又忍不住咬了一口，接着也就不客气了，站在那里大口大口地吃起来，这一吃不打紧，“沙沙沙”声响惊觉了刘馥。

此时刘馥见皇兄偷吃了自己的“稀梨”，自然不愿意了，他怒目圆睁，质问道：“你怎么偷吃我的梨？”

“那个，我是在路上捡到的梨，怎么说偷呢？”刘荣此时脸上红得赛苹果。

“明明是我放在那里的，你明明是偷的……”

“那个……那个……窃梨不算偷……”

“明明是偷嘛，不要脸……”

……

结果可想而知，随着双方火气的升级，当“怒骂”不能解决问题时，就只能依靠“武力”了。开打的结果是：两败俱伤。

刘荣和刘馥没有分出胜负，做大人的自然不会不管，于是这次“争梨”事件最后演变成栗妃和程妃这两朵金花之间的PK了。

栗妃一来仗着汉景帝的宠爱，二来有太子他娘这个颇具实力的称号，眼看儿子受了伤，便来了个大闹程妃的增成宫。而程妃这朵“牵牛花”虽然风头比不上王姁和栗妃，但好歹名列汉景帝后宫“名花谱”第三的位置，明明她的儿子偷吃了自己儿子的梨，现在反而来“兴师问罪”，未免也太小看程某人了。是可忍孰不可忍，她的“牛”劲一上来，接着就上演一出女人对女人的好戏了。两人先是互相对骂，对骂平分秋色后，接着对打，女人打架一般不用拳头，而是用“鹰爪手”，结果你抓烂了我吹弹可破的脸皮，我扯掉了你乌黑亮丽的秀发，而且两人身穿上穿着的价值不菲的衣服也如秋风扫落叶般片片凋落。

看来果然是一场棋逢对手的大比拼啊，两个女人半斤对八两，PK的结果和她们的儿子一样：两败俱伤。

两人没有分出胜负，“袖手旁观”的王姁不干了，她及时向汉景帝做了汇报。

汉景帝一听怒发冲冠。都是有头有脸的后宫名花，这般闹下去成何体统？于是他当即表示要治两位贵妃的罪。

按理说，这正是王姁想要的结果。但王姁并没有趁势火上浇油，她反而当起了“和事佬”，对汉景帝进行了耐心的劝导。她的话归纳起来为两个要点。

第一个要点：冲动是魔鬼。儿子是母亲心头的一块肉，哪个母亲不疼爱自己的儿子？看着儿子伤成那样了，栗妃一时难免冲动，大闹

增成宫，从而造成了这起打架斗殴事件，这也情有可原。

第二个要点：知错能改，善莫大焉。她说谁人不犯错，关键是知错能改就行了。

王姁就是王姁，这招果然厉害，她首先把责任都归于栗妃一人身上，然后再“假惺惺”地来“求情”。汉景帝听了她的话，最终决定不再追究这起后宫极为严重的打架斗殴事件。但通过这件事，后果却是显而易见的，汉景帝对“闹事者”栗妃“恶之”，对通情达理、心地善良的王姁更加“宠之”。

这次“争梨事件”到此结束，栗妃为自己的“冲动”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因为汉景帝对王姁和栗妃在人品上的认识发生了质的改变，后来的事实证明，栗妃为此留下了一道致命伤。

月亮惹的祸

记得曾看过这样一个幽默的谜语。

谜面：猩猩怀孕了。

谜底：月亮惹的祸。

相信很多人看过后都会捧腹大笑，这里我不妨讲一个月亮惹祸的故事给大家听听。

书接前文，王姁取得了汉景帝的信任后，手中的屠龙刀再次瞄向栗妃，对栗妃发动了最为猛烈的进攻。当然，她并没有直接与栗妃发生冲突，而是不远千里迢迢去找一个人，确切地说是一个乞丐。

王姁找这个乞丐并非因为这个乞丐是丐帮的帮主或是长老，武功深不可测，找到他用重金收买，然后叫他夜深人静的时候，对栗妃……这样的做法应该是穷途末路的流寇做法，以王姁的聪明才智自然不会出这样的下三烂招数。

这个乞丐只是普普通通的乞丐中的一员，因为生活落魄，只能乞讨为生。但就是这样一个极为普通的乞丐，却是王姑手中一张非常重要的牌，换句话说，能不能彻底打倒栗妃，就看怎么出这张牌。

因为这张牌隐藏着栗妃的身世之谜。

据说栗妃的父母当年很清贫，刚结婚不久，栗父为了生计“下海”去淘金了，结果这一去便如同失踪了一般，毫无音讯，直到第三年才回来。当然，他去时是两手空空，而来时却是坐着“宝马”（马拉的车）。一看这阵势，大家想必都知道，栗父肯定是发达了。

发了财，栗父却并没有在外面“包情妇”之类的，而是直奔老家去找自己的寒妻。屋子还是那间破茅草屋，妻子也还是那个妻子，但家里却平白无故多了一个婴儿。看着栗父一脸的惊疑，栗母说话了，她说这个婴儿就是你女儿啊！

栗父的头摇得像拨浪鼓，我三年未归，怎么会有女儿呢？随即似乎明白了什么，突然一巴掌掴在阔别三年的娇妻的脸上，并且质问这个野种是从哪里来的。栗母哭着说她并没有做出不忠的事来，这个婴儿是因为一天晚上，她想他时，坐在外面看月亮，看着看着，月亮落在她的口中，继而就怀孕了（看到这里，想必大家想起刘邦同志的“蛟龙交媾”而生吧）。

“月落其口”而生，这有点像痴人说梦，打死栗父也不相信啊。最终栗父把风流的栗母赶出了家门。

说得含蓄一点，我们可以理解两人因情感不合离婚了。再按现在的夫妻财产平分的原则，栗母可以得到栗家一半的财产，鉴于栗父已经是一个“暴发户”，她离婚后日子应该不会难过，因为她至少是一个“富婆”了啊！

然而，栗母走时，她却什么都不要，唯一的要求就是把那个“月落其口”而生的孩子带走。反正是一个野种，栗父爽快地答应了她的要求。

看到这里，想必大家都能猜出来，栗母孤儿寡母的，以后的日子可有得受了。事实也正是如此，她含辛茹苦地把女儿拉扯成一个含苞欲放的少女后，便撒手而去。无依无靠的栗妃并没有成为一个漂泊者，因为她有幸成了宫女，再后来得到了汉景帝的宠爱……

这是史书的一段记载，个中真伪自然令人怀疑了。且不说栗母的“月落其口”而生科学根据在哪里，但我们早已从刘邦的“蛟龙交媾”而生明白了这样一个道理：古代的人有时候为了“身份”的需要，往往杜撰、编写、虚构一些神话般的事物强加在某些人身上，使其身份更显神秘，使其形象更为光辉。

栗妃的“月落其口”而生，和王媼的儿子刘彻“日落其怀”而生，有异曲同工之妙。至于王媼的“日落其怀”是不是“山寨”于栗妃的“月落其口”，这个我们同样不得而知。

闲话少说，言归正传，总之栗妃到了宫中后，因为家事有“难言之隐”，且母亲已经去世，于是她干脆声称是一个孤儿，无父无母，无亲无友，典型的“三无”人员。

而汉景帝只在乎她的美貌，并不在乎她的家世。于是栗妃的家事在宫中几乎无人知道。无人知道并不代表就真的无人知道，至少王媼是知道的，至于她是如何得知的，这个我们没有必要去调查。我们只需按理论来推算就行了，这个王媼既然有心要和栗妃进行PK，自然就会尽全力去寻找对方的致命弱点了。

工夫不负有心人，王媼和刘嫖派出的大量调查人员，很快就找到了一个脏不拉叽的乞丐。写到这里，想必大家已经猜出了几分来了，这个乞丐莫非就是……

没错，他正是栗妃的父亲。至于“暴发户”栗富豪为何会沦落为街头的乞丐，我们同样没有必要去调查了，我们只要知道，人生命运潮起潮落，富贵贫穷变幻无常就足够了。

在乞丐眼里什么都不喜欢，就是喜欢钱。找准了乞丐的命脉，搞

定栗父自然也不在话下。于是“长公主”刘嫖（王娡授意）用一大把银子把栗父骗来了京城，并且对他说，说他的女儿现在正在宫中“荣华富贵”着呢，并且说她愿意帮他来个认祖归宗，你只需写一封信给我证明你们的身份就行了。

如果这个在后宫要风得风、要雨得雨的女儿能认自己这个“父亲”，那他的后半生就不用再去做“乞丐”了。想到这里，栗父不再迟疑，一封中心思想为“月亮惹的祸”的书信很快就写成了。这封信站在修辞的角度，大致可以归纳为两点：

1.运用夸张的手法来主动承认错误。什么“月亮没有惹祸，是爹惹的祸啊”，什么“当年爹不该意气用事，把你们母女赶出家门，为此爹后悔得肠子都青了”之类的云云，很是煽情。

2.运用对比来讲大道理进行说服工作。什么“犬不择家贫、子不嫌母丑”，什么“女儿如今大富大贵了，可爹却流浪街头吃了上顿没下顿”之类的，很是令人同情。

很怀疑这位农民出身、乞丐结尾的栗爹能写出这样深厚文化功底的信来，不排除长公主进行了“旁敲侧击”、“循循善诱”的技术指导。但不管怎样，信交出后，栗父甚至憧憬起来锦衣玉食那种神仙过的日子来。然而，他没有等来女儿接自己入宫的好消息，而是接到一张皇帝“杀无赦”的皇令。

栗爹直到死时也不明白，汉景帝为什么要砍了他这个“准岳父”的头颅。他不会知道他写的这封书信没有落到女儿手上，而是直接到了汉景帝那里。汉景帝那可是堂堂一国之君啊，如果天下人知道他的岳父竟是一介乞丐时，那他还怎么在大汉帝国里混？

对不起，岳父大人，要怪就怪你那宝贝女儿太绝情了，她说她是孤儿啊，要不朕早就派人把你接到皇宫里来了，你也不会沦落到现在这个样子了。你现在这般模样却主动找上门来，朕的脸面往哪里搁啊，对不起，岳父大人，你安心去吧，我会悄悄把你厚葬的。

汉景帝杀死了栗父，才把书信拿给栗妃看，栗妃一看，面无血色，急火攻心，一下瘫痪在地。她不为父亲的死伤悲，而是为自己在后宫争斗中又败一阵而着急，可恶的王姝，你敢揭我的老底，你的老底也好不到哪里去，你等着瞧，有你好看的。

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古典武侠中，我们常常可以看到这样一句话：来而不往非礼也。连折了三阵的栗妃，忍无可忍，终于决定奋起反击了。

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既然王姝和刘嫖能把栗妃“月亮惹的祸”的往事都能查得一清二楚，那么反过来，栗妃要想查王姝的陈年旧事，也是易如反掌了。看着情报员收集过来很有“价值”的资料，栗妃原本就美轮美奂的脸上顿时笑靥如花。

栗妃拿着王姝的铁证在手，思来想去，她放弃了直接走皇帝这条路（直接向皇帝揭发王姝的风流韵事），而是绕道走皇太后这条路。真是英雄所见略同，看来栗妃也不傻啊，在皇宫做什么事，按后宫里的勾股定理走总没有错。

然而，随后的事实证明，这次栗妃的选择却是错误的，世上的事没有一成不变的，连牛顿的苹果定律也有失灵的时候，因此勾股定理自然也有失效的时候。

栗妃找到窦太后，把王姝结过婚并育有过一个女儿的事全盘托出，听得窦太后先是“云里雾里”，然后是“羞愧难当”，最后是“无地自容”。王姝好歹是她的儿媳妇啊，栗妃的话让她这张老脸往哪里搁呢？于是她马上掩饰好自己的失态，发话了：光是你手中的资料还不够，拿出证据来。

栗妃手中握有证据，心中自然不慌，她说王姝的前任丈夫金王孙就住在京城的客栈里，这就叫他来对证。她几乎是一路小跑走向客栈，她甚至认为，只要证人带到了太后那里，也就是王姝彻底“消失”的时候了。眼看自己的情敌就要这样玩儿完了，你说她能不高兴

吗？

可以说栗妃在整个“揭发事件”中都做得很好，然而，她百密一疏，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那就是不该把金王孙留宿在客栈里，而没有直接把他接到自己的府上去。她一到客栈，脸上的笑容马上就僵硬了，因为她看到他的证人再也不能说话了，死人还能说话吗？

死无对证，凶手又是谁？肯定是王姝那个小贱人了，然而，她很快发现她错了，因为在金王孙尸体上，她发现了一块小腰牌，腰牌上刻有四个精巧细致的小字：堂邑侯府。

堂邑侯是陈午，陈午是长公主刘嫖的老公。栗妃的脸上薄得像一张纸。如果是王姝干的话，她可以到太后那里告王姝“杀人灭口”之罪，如果是那样，王姝等于是打自招了。但凶手却是陈午，皇帝的妹夫啊，谁能动她？

事实证明，王姝这借刀杀人的手段果然高明，窦太后不可能治陈午的罪。结果在没有确凿证据前，窦太后反倒是治了栗妃一个“污蔑诽谤罪”。栗妃偷鸡不成反蚀把米，回去气得直吐血。反击的事就这样“大张旗鼓”地开始，而这样“偃旗息鼓”地结束了。

当然，刘嫖在王姝的指使下，成功地阻击了栗妃反击的同时，也得到了窦太后的“口头警告”。其实窦太后比谁都清楚，栗妃这次的反击肯定不是空穴来风，这样的大事，就算栗妃有天大的胆量，也不敢乱来，只是女儿参与了这件事，她只能违心地将这件“家丑”以这种无声的方式镇压下去。但经过这件事，在窦太后心里，王姝的形象已是“飞流直下三千尺”，以至于成了王姝日后由妃变后的拦路虎。

窦太后的动摇，勾股定理已处于失效状态，刘嫖既然已上了王姝这条贼船，在这个关键时刻，自然要帮王姝帮到底了。面对栗妃的反击，她和王姝进行了一次紧急磋商，两人最后一致认为，当后宫勾股定理失效时，直接走皇帝这条路才是唯一的出路。以后我们可以看到这样的情景，刘嫖隔三差五就往皇宫里钻，不外乎是和汉景帝套套近乎拉拉家长，当然每次客套过后，对栗妃的诋毁却是不可少的。无非

是说栗妃什么崇信邪魔怎样心胸狭窄的，总之，到最后刘嫖用一句话对栗妃进行了总评价：如果皇上立了栗妃为皇后，只怕是“人彘”事件又要重演了。

自从当年吕后一手打造“人彘”事件后，以后汉朝的继位者无不对“人彘”两个字谈虎色变，前面说过，当年汉文帝宠爱慎夫人，起居出行，慎夫人都可以和窦后同起同坐，敢言敢谏的袁盎便以“人彘”相劝告，吓得汉文帝面无血色，而慎夫人也花容失色，后来主动承认错误，并对袁盎赏百金以示感谢。由此可见吕后的“人彘”事件对汉朝接班人的影响有多大。

同样，汉景帝听到刘嫖提起“人彘”两个字，亦是不寒而栗，因此，原本在立栗妃和王姁两人谁为皇后一事上摇摆不定的汉景帝心里，平衡的天平发生了质的倾斜，王姁成直线上升趋势，而栗妃却悄然往谷底坠落。

第二次考验

前面已经说过，第一次考验中，刘荣和刘彻两个小孩在回答汉景帝同一道题目“想不想当天子”时，答案迥然不同，结果才四岁的刘彻“语不惊人死不休”，出奇制胜。

但那时汉景帝已立长子刘荣为太子了，即使刘荣的“马屁功”不如刘彻，但也无关大雅，汉景帝不可能仅仅因为一次考试不合格就取消刘荣太子的资格。随后王姁联合刘嫖对栗妃发动了猛烈的进攻，而栗妃的绝命反击又因为在选择“路线错误”以及在王姁、刘嫖的“防守严密”（杀人灭口）下，最终“无疾而终”。随后的事实证明，栗妃也因此失去了最好的反击机会。在王姁和刘嫖的“双管齐下”的联合表演下，汉景帝对王姁越来越“喜之”，而对栗妃越来越“恶之”。于是，鉴于形势的需要，汉景帝决定对栗妃和王姁也进行一次一对一的考试。

为了使考试更显逼真，汉景帝“将装病进行到底”。

首先上场的是栗妃。

汉景帝躺在龙床上，一边咳嗽一边喘着粗气，一副老态龙钟、病入膏肓的样子。他握住栗妃柔若无骨的玉手，悲切地说话了：“栗妃啊，朕这病一发不可收拾了，朕百岁千秋之后，后宫诸妃所生的诸多皇子就全交给你了，你一定要好好地对待他们啊！”

栗妃此时正气恼王姝在背后将她的军，恨不能将王姝置于死地而后快，此时听了汉景帝的“临危托孤”，脸上布满了乌云。她是个心直口快的人，心里怎么想嘴里就怎么说：“我又不是保姆，没有那么多空闲。”

栗妃全然没有料到这是汉景帝对她的“高考”。说白了，她能不能拿到“皇后”的通知书，全在这一道题上。而她却这样毫不负责地回答了，结果可想而知，汉景帝闻言脸上的乌云顿时密密麻麻。栗妃也因此被彻底打入了冷宫。

接下来该王姝出场了。汉景帝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出的考试题目自然是一样的了。同样的场景、同样的问题问出后，汉景帝病眼蒙眬地注视着王姝，她的回答对汉景帝来说太重要了，他自然不愿意看到自己最宠爱的两个女人都不合格啊！

事实证明，他的担心完全是多余的，王姝并没有直接回答他的问题，相反先是来安慰汉景帝：“人每天都吃五谷杂粮，偶染风寒偶生小病乃是人之常理，皇上乃千金之躯，过几天就会康复的。”

“爱妃好像还没回答我的问题呢？”汉景帝对她的安慰很是满意，但考试还得继续进行下去啊。

“皇子们的血脉里流的都是咱们刘家的血，臣妾是皇上的媳妇，皇上的儿子自然也是臣妾的儿子，臣妾自然会像对待彻儿一样对待他们了。”王姝的回答干净利落，没有丝毫拖泥带水。

OK，这正是汉景帝期待的结果。为此激动之下的汉景帝当场给王姝一个承诺：朕将立你为皇后。

至此，考试圆满结束，结果毫无悬念：王姝绝对优势胜出。王姝

听了汉景帝的承诺，脸上终于笑开了花，君口无戏言，想不到皇后的位置来得这么快，这栗妃也太不禁打了吧，我的组合拳才出了几招，你就败得一塌糊涂。她站在绮兰宫里大笑起来，这笑声清脆悦耳，大有直透云霄之势。

然而，王姁高兴得太早了，她随后在绮兰宫天天倚门而望，但日复一日月复一月，并没有等来汉景帝的“皇后”录取通知单。最后没辙了，只能唆使刘嫖去汉景帝那里打探风声。

这些事交给刘嫖来做，简直是小菜一碟。她很快就带来了最新消息，汉景帝并没有背叛自己的诺言，他明明白白地签发了录取王姁为皇后的通知单，但不料半路上却杀出个程咬金，这张通知单在窦太后那里卡住了。原因很简单，因为栗妃那绝命的反击，使得窦太后对王姁的人品产生了很大的怀疑。在她这个老古董、老女人的眼里，王姁的“红杏出墙”比栗妃的“月亮惹的祸”性质更加恶劣万分。如不是汉景帝对她宠爱有加，她早就把“残花败柳”的王姁给踢出宫门了。此时听说汉景帝想立王姁为皇后，她以皇太后的名义表示了最强烈的反对。

上次立刘荣为太子的事，汉景帝没有经过窦太后签发的“同意”批字，结果事后被窦太后骂得“狗血喷头”。此时立皇后的事，既然窦太后出面坚决反对，汉景帝自然不敢蛮干了，因此，这件事就这样搁浅下来，暂时不了了之了。

第六章 成功和失败之间只隔着一扇门

反间计

王姁被窦太后卡住皇后录取通知书后并没有灰心，她马上制定了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的行动方针。她一边唆使刘嫖去窦太后那里做思想工作，一边挥舞着手中的屠刀再次砍向栗妃，这一次王姁使出的是三十六计中的反间计。

通过前面几次交手，王姁自然知道汉景帝肯定不会再立“恶之”的栗妃为皇后了，于是她将宫中的大行（负责掌管宫中礼仪的官员）请到自己住的绮兰宫里，好酒好菜很是热情地招待了一番，最后送大行出来时，她有话要说了：“国不可一日无君，同样后宫也不可一日无主，如今天下太平，百姓安居乐业。如果因为咱后宫无主，而闹出一些事来，只怕有损咱大汉国的国威啊。”

“嗯！”大行点了点头，若有所思。

“你是负责宫中礼仪的官员，你有责任、也有义务去向皇上建议册立皇后的事。俗话说子以母为贵，母以子为荣，如今刘荣既然贵为皇太子，太子的母亲栗妃理应封为皇后才对啊。”王姁亮出了撒手锏。

“嗯！”大行点了点头，不再犹豫。

事实证明，大行四肢明显比大脑发达，他没有想到王姁给他安排的是一场“鸿门宴”，反而觉得这是件“乘人之美”的好事，而且又是自己的职责所在，于是马上向汉景帝上奏请求册封栗妃为皇后。

汉景帝正在绞尽脑汁地想如何才能立王姁为皇后，不想掌管礼仪的大行居然建议他立栗妃为皇后，他很怀疑大行是栗妃的主使，心中

大为反感，于是大行非但没有得到“最佳提名奖”，反而白白送上了一条性命，成了后宫争夺战中的牺牲品。

如果你认为这件事到此就结束了，那你就大错特错了，汉景帝杀了一个大行还不解恨，他一相情愿地认为，栗妃才是真正的幕后主使。

汉景帝前七年（公元前150年）正月，汉景帝不顾一切阻拦，下了两道诏书：一是废太子刘荣为临江王；二是将栗妃打入冷宫。

从此，栗妃漫漫长夜，青灯相伴，凄风苦雨无人问。至此，王姁的“反间计”取得了圆满成功。

按理说太子刘荣被降为临江王，王姁在后宫之争中取得了历史性的胜利，她应该高兴、应该满足了才对。然而，当刘嫖第一时间把这个好消息告诉王姁时，王姁的脸上并没有半点笑容，她淡淡地回了一句：成功，还在路上哦。

刘嫖问：“废太子不正是你想要的结果吗？”

王姁答：“你没听说过斩草要除根这句话吗？路漫漫其修远兮，不到最后一刻谁也无法知道结局是什么啊！”

刘嫖不傻，自然明白王姁话中的意思。刘荣现在只是降为临江王，只要他还活着一天，他就有再卷土重来的机会。什么人才不会再卷土重来呢？答案很简单：死人。

于是乎，王姁和刘嫖在这一问一答中达成了这样的共识：把刘荣往死里整。

移他三尺又何妨

话说刘荣被废了太子、降为临江王后，只有两个字可以来形容他的心情：郁闷。他以前只知道天空的颜色是蔚蓝色的，到了江陵（临江的都城）后，他才知道天空原来还有另一种颜色：灰色。

正在这时，一个相士主动找上门来，对刘荣说了句道贺的话：“恭喜王爷，贺喜王爷。”

刘荣从太子之位跌落到一个普普通通的王爷，这相士说这样恭维的话，如不是后知后觉就是幸灾乐祸了。

“何喜之有？”刘荣尽量压住自己的情绪，且看他有何话说再发作也不迟。

“王爷天庭饱满、龙凤之姿，此番遭贬乃人生中的一道小小的坎，不出数月，王爷定当时来运转，回到京城再去做太子。只是……那个……”相士说到后面来了个“欲语还休”。

“相士有话但说无妨。”刘荣听说不出数月就能重回京城做太子，心中自然高兴了。

世上的事就是这样，你越是打哑谜，就越引人好奇；相士越是欲语还休，刘荣就越是追根刨底。最后没辙了，相士说你知你你现在为什么不顺吗，是因为你现在住的宫殿存在风水问题，南面的宫墙在建筑的时候是在太岁爷头上动的土，如果能把宫墙向前面再移三尺的话，那时“龙抬头”，你恢复太子之位只在朝夕之间。

按理说这样的“鬼话”鬼才相信呢。但刘荣却真真切切地相信了，因为他是人不是鬼。是人就会有杂念，有杂念就会把一些美好的东西寄托于“神鬼”身上。更何况刘荣还只是一个十岁出头的小毛孩，而且还刚刚遭遇人生的“滑铁卢”，他迫切地希望自己能回到原来的生活中去，于是，相士的话对刘荣来说就像一根救命稻草，他抓住了自然就不会放手了。

话又说回来，把宫墙向外移三尺，按理说也没什么啊，只要辛苦一下建筑工人就行了，但那三尺之地却不是一般的地，是一块风水宝地——宗庙，而且按汉朝的法律法规：宗庙神圣不可侵犯，不管谁侵犯了宗庙都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刘荣人虽小，但祖宗的规矩他还是懂的，然而，他此时已被接连

的打击弄得焦头烂额，有一种病急乱投医的感觉，江陵和长安一个天南一个地北，隔千层山万道水，就算触犯法律，只要能尽快复太子之位，冒这点险值得啊！

移它三尺又何妨？

墙马上就移好了，相士满意地走了，临走前他对刘荣说，你且在这里等京城来的好消息就是了。事实证明，相士就是相士，预言还真准，他前脚刚走，京城马上就来了人，当然，他们不是来接刘荣回京的，而是来参观他的新建筑。参观完后，那些人说话了：请你跟我们走一趟？

刘荣问：为什么？

来人答：我们是皇上派来的。

那些人终于亮出了底牌，刹那间刘荣意识到了什么，大叫一声：相士误我。然后晕倒于地。

刘荣的绝命书

刘荣醒来时，感觉全身冰冷，眼前漆黑一片。正当这时，只听见“吱呀”一声，一道耀眼的光芒直透过来，晃得刘荣几乎睁不开眼来。

接着传来一阵脚步声，刘荣隐隐看到一个人影朝自己走来。脚步声越来越近，那人吆喝一声道：“喏，该吃饭了。”说着只听“啪”的一声，扔进来一个碗。

此时刘荣的眼睛已渐渐地适应了黑暗的环境，他已看清自己此时所在的地方乃是地牢，但他仿佛不相信眼前的事实一样，仍然问道：“这是哪里？”

“你小子福大命大，昏迷了三天三夜居然还能挺过来，奇迹啊。”那狱吏露出轻蔑的笑意。

“你……你知道我是谁吗？”从小到大，没有哪个人敢对他这样说话。刘荣气得想冲上去扇他几个耳光，但他刚想站起来，身子一软，便重重地摔倒在地。

“我当然知道你是谁，曾经的太子爷，再后来的临江王，直到现在的劳改犯。”那狱吏接着轻狂地笑起来。

“你，你……有种……你叫什么名字，等我出去了，叫你碎尸万段！”刘荣歇斯底里地叫道。

“在下郅都。只怕你永远也没有这个机会了，侵犯宗庙犯的是死罪，就连皇上也救不了你的。”

对话到此结束，刘荣一听到郅都这个名字，又晕了过去。

想必大家都对故事的来龙去脉猜到了几分，没错，那个相士正是王姊派去的，结果刘荣根本就“不设防”。随后汉景帝“自然”知道刘荣在宗庙上动土的事，于是汉景帝把刘荣抓到京城，交给中尉郅都来审查这件事。

不是冤家不聚首。这郅都是有名的酷吏，最初担任宫廷禁卫官中郎将的职务，和刘荣的母亲还有很深的渊源。

据说N年前，汉景帝去狩猎，把最宠爱的栗妃也带上了。打着打着，栗妃突然内急，便去了一趟厕所。但就在栗妃上厕所的时候，发生了一起突发事件，一只饿急了野猪，也许是闻香识女人吧，总之，在毫无征兆的前提下，它冲进了厕所。

汉景帝见状，便对身边的郅都道：“快去救栗娘娘啊。”然而，令人意想不到的是，郅都却仿佛没有听到皇上说的话一般，站着一动不动。

汉景帝拔出宝剑便欲亲自去救栗妃。这时郅都不但动了，而且还说话了，他跪在地上劝道：“陛下不可以以千金之躯去冒这险。死了一个栗妃不打紧，天下可以找到很多个栗妃，但陛下您却只有一个啊，

您可要为大汉的江山社稷着想啊！”

汉景帝最终终止了这次冒险之举。而栗妃也是福大命大，那野猪吓昏栗妃后，并没有“冒犯”栗妃，只在厕所里溜达了一圈便扬长而去。

故事花絮到此结束。事后太后特赏郅都百金以嘉奖其做法，而栗妃却对郅都深恶痛绝起来，于是总是在汉景帝耳边吹风，汉景帝没有办法，为了心爱的女人，只能委屈郅都到雁门关去吹吹山风了。

郅都风风火火地就任雁门关的太守后，把时常来捣乱的匈奴人打得屁滚尿流，不久便扬名雁门关，后来窦太后听郅都的“英勇事迹”后，便要求汉景帝把这样的人才调回宫来重用。于是郅都又回到了阔别了十年之久的长安，并上任中尉一职。

当了中尉后，郅都秉公持法，从不徇私舞弊，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不管你是皇亲国戚也好，王侯重臣也罢，总之，该怎么着就怎么着，从不含糊。也正是因为如此，他得到了一个响当当的绰号——苍鹰。

此时刘荣落到郅都手中，且不说郅都当年和刘荣的母亲栗妃有过“怨仇”，就算没有“怨仇”，刘荣犯了破坏和亵渎大汉宗庙也是“罪不可恕”的。

刘荣再醒来时，身边多了一个人，这个人不是郅都，而是他的太傅（老师）魏其侯窦婴。窦婴是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来看望他的人。魏其侯窦婴在朝中也算是风流人物，再加上他是窦太后的亲侄子，凡人都得给他三分面子。但在这件事上他却无能为力，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带来了刀削笔墨。

刘荣自然明白，他落入了“郅青天”手里，要想出去那是白日做梦。他很感激地看着老师，泪水滑过他稚嫩的脸庞，师生俩相视无语，一切尽在不言中。

窦婴终于走了，刘荣不再迟疑，他拿起笔墨纸砚，奋笔而书，一

篇血泪交织的《绝命书》一挥而就，写毕，悲愤交加的刘荣再无牵挂之情、再无眷恋之意、再无求生之志，于是他身上此时唯一还算值钱的东西——裤腰带派上用场了，什么叫“悬梁自尽”，让刘荣告诉你吧。

栗妃的末日

王媼的脸上还是喜忧参半，喜的是刘荣终于死了，忧的是刘荣的母亲栗妃还活着。虽然栗妃早已被汉景帝打入了冷宫，但只要她还活着，就是对自己的一种威胁。

只有栗妃死了，才意味着这场后宫争夺战彻底宣告胜利。但要想除去栗妃却并非一件容易的事，且看王媼是如何出招的吧。

第一招：下毒。

这一招很简单实用，就是派人在栗妃吃喝的饭菜、茶水中放毒，这样一来栗妃如果中毒而死，死无对证，可以神不知鬼不觉地除去栗妃，可谓成本低、风险小、见效快，王媼选择这一招无疑是最佳一招。

然而，人算不如天算，栗妃被打入冷宫后，却有一个侍女死心塌地地跟随着她，据说这个侍女是为了“报恩”，至于恩从何而来，这是她们的私事，我们不必去做过多的调查。我们只要知道这个侍女在栗妃落难的时候并没有抛弃和离开主子就是了。

随后的事是这样，这位侍女在栗妃吃东西前“饭必尝、茶必喝”，王媼想下毒，根本就没门。当然，据说不甘心的王媼还花重金想去买通这名侍女，但侍女给她的回答干净利落、简单明了：sorry。

王媼一招不成，反而打草惊蛇（侍女自然告诉栗妃王媼想收买她的事），她知道事不宜迟，第二招马上又出手了。

第二招：攻心。

兵法有云：攻城为下，攻心为上。王姁眼看暗的不行，便来明的了。她知道栗妃之所以在冷宫还能“心如止水”，无非是对自己的三个儿子还抱有很大的希望和幻想。大儿子刘荣虽然被废了太子一职，但好歹也还是个临江王（她尚未知刘荣自杀之事），而其他两个儿子也是王爷，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栗妃肯定对自己重回后宫当皇后充满希望。好，既然你认为你的儿子能救你出去，那我就告诉你的儿子的一些情况吧。

于是那个为两小儿争梨而和栗妃打了一架的程妃出场了，该轮到你去演戏了。事实证明王姁精心挑选的人选果然没有错，那程妃提着点水果晃悠悠地去了一趟“冷宫”，美其名曰：探望栗妃娘娘。

随后的过程极为简单，程妃借探望之名告诉了栗妃她儿子在狱中畏罪自杀的事。栗妃一听，哇的一声，吐出一口血来。程妃还装模作样地对栗妃进行了一次急救，最后才含笑而去。

栗妃最终还是挺住了压力，并没有在噩耗中一气身亡。然而，不管怎样，刘荣的死对栗妃已是致命的打击，换句话说，她以前虽然身在冷宫但心还是在皇后身上，她认为汉景帝只是一时迁怒而已，等汉景帝消了气，她的儿子还是照样回京城来当太子，而她离她的皇后之梦也只是一步之遥。

然而，黄粱美梦，如此短暂。程妃的话无异于晴天霹雳，直把她所有的梦想、所有的憧憬都击碎了。刘荣死了，意味着什么？意味着再也没有东山再起的机会了。哀莫大于心死，这一刻栗妃虽然还苟活着，但心已经死了。

栗妃以前之所以在“冷宫”中还能保持一颗平常心，无疑是把儿子刘荣视为最大的精神支柱，而这个精神支柱一旦倒塌，对她的打击是巨大的。栗妃在精神崩溃后，苟活着的是残留的身躯，而死亡离她已越来越近，一分一秒毫无吝啬。不出几天，绝望的栗妃学着儿子悬梁自尽了。

至此，王姁在这场后宫争夺战中取得了全面胜利，消灭掉了栗妃

和太子刘荣，她和她的儿子刘彻登上皇后和太子的宝座看似已是指日可待了。

然而，后宫的故事远没有这么简单平淡，一个强大的对手倒下了，并不代表就没有其他对手了。前面已经说过了，汉景帝在后宫中最宠的无非是她和栗妃了，其他的如程妃、唐妃、贾妃只能算是第二集团的人物了，根本就对王娡构不成任何威胁，那么，王娡在扫清太子道路上最大的障碍后，还有谁能和其儿子刘彻PK呢？

答案是肯定的，一个人不显山不露水，平静地走到了汉景帝面前，说了句令人目瞪口呆的话：“我想当太子。”

汉景帝一看来人，脸上煞白如同金纸，心里叹道：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该来的终归还是来了。

第七章 几番波折

半路杀出个程咬金

这个令汉景帝“花容失色”的牛人不是别人，正是他的弟弟梁王刘武。前面已经说过，汉景帝上任之初，在一次家宴上，曾给刘武一个“等百年之后，把皇帝的位子传给他”的承诺。虽然当时是酒后失言，而且在窦婴的“罚酒三杯”下巧妙地遮掩过去了，但他毕竟是堂堂一国之君，金口玉言，一言既出，驷马难追，一诺既许，落地有声，绝无戏言。

虽然随后的七国之乱差点把刘武整得丢了老命，但好歹还是挺过了那一道劫。随后汉景帝后宫的争夺战轰轰烈烈地展开了，他坐山观虎斗，静观局势的变化。不过话又说回来，在他心里更希望王娡母子能获胜。毕竟刘荣做太子名正言顺（汉景帝的长子），而如果刘彻来做太子那就是明显的“名不正言不顺”。按理说就算刘荣不济事，太子一位再怎么轮也轮不到你排名第十一的刘彻来坐啊！

也正是因为这样，当看到了王娡母子从栗妃母子尸体上爬起来，向世人宣布胜利宣言时，刘武笑了，他知道他夺取太子的机会终于来了。他屁颠屁颠地来到了长安，要求汉景帝实现当年的“承诺”。

刘荣光荣地走了后，太子一位汉景帝本来准备给“神猪”刘彻的，但面对刘武的有备而来，汉景帝这下犯难了，一来他确实亲口许下过承诺，二来窦太后也来逼宫。汉景帝最后想到了一招“金蝉脱壳”之计，他是这样含糊地对刘武说的：“皇弟啊，朕是很想立你为太子的。但皇储关系到国家之根本，不是朕一个人能说过去的，还得召开立储大会征求朝中重臣们同意才是啊！”

应该说汉景帝的忽悠功夫是一流的。他的目的很明确，以时间来拖垮刘武。

原来按照汉朝的法律第N条第N款规定：诸侯王每次到京城朝见天子的时间为20天。也就是说，自从诸侯王到京城第一天算起，在京城停留法定时间不能超过21天。汉景帝拖着不跟大臣商议立太子之事，其实只想把皇位传给他最懂事、最聪明的儿子刘彻，并不想传给弟弟。

于是刘武等啊等，等啊等，一晃来京城的20天法定朝见日期就到了。直到这时，刘武才知道汉景帝在“忽悠”他，于是，按照“勾股定理”原则，凡是搞不定的事找太后就是。刘武到窦太后那里进行了“哭诉”。

窦太后只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女儿，她对刘武这个儿子从小就宠爱有加，用她的话来说就是捧在手里怕掉了，含在嘴里怕化了。因此，在立皇储的问题上，她并没有别的希望，唯一就是希望汉景帝立太子不要立别人，要立只立自己的亲弟弟。

窦太后对刘武说：“皇儿啊，这立太子一事，你阿哥不给你一个明确的答复，你就赖在这里不用回封国，看他能把你怎的。”

刘武有了窦太后这个坚强的后盾，胆子大了，信心足了，于是，他来了个公然蔑视“法律”，从此便赖在京城长住下来不走了。

汉景帝本来以为等刘武回封国了，当年的承诺便算是不了了之了。但事情的发展却出乎他的意料，他低估了刘武脸皮的厚度。有窦太后在背后撑腰，他又不好治刘武的罪，眼看这样耗下去也不是办法，汉景帝最终只好决定“将错就错”地召开立储大会。有四个字可以用来形容汉景帝当时的心情：覆水难收。

搅局

就在汉景帝不可避免地要召开立储大会时，王姁也没有闲着，自从刘武横空出世后，她才知道这个敌人才是她面临的最大的敌人，相对于不堪一击的栗妃，刘武绝对是个强劲的对手。

为了战胜刘武，王娡学当年吕后的样子，首先从朝中重臣下手，她带着儿子刘彻一一拜访了朝中重臣。因为周亚夫在七国叛乱中立下赫赫战功，此时他已位居丞相一职，他当仁不让地成为朝中的“带头大哥”了。王娡便从丞相周亚夫开始，先后拜访了魏其侯窦婴、御史大夫袁盎、中尉郅都、宗正卫绾、弓高侯韩颓当、谏议大夫张羽、中郎将灌夫，等等。

这些朝中重臣都是正义之人，他们中有的人虽然对王娡并没有好感，但对汉景帝传位于弟弟却都表示坚决反对，原因是汉朝的规矩都是父传子，哪有兄传弟的？

于是乎立储大会之时，产生了“拥皇派”和“拥后派”。

拥皇派主张在太子问题上“父传子”，按汉朝流传下来的规矩办事。拥皇派的代表人物是：丞相周亚夫、魏其侯窦婴、御史大夫袁盎、中尉郅都、宗正卫绾、弓高侯韩颓当、谏议大夫张羽、中郎将灌夫。

拥后派主张在太子问题上“兄传弟”，按窦太后她老人家的意愿来办事。拥后派的代表人物是：司隶校尉许昌、光禄勋庄青翟、郎中令石奋。

单从双方支持的名单上来看，似乎这个立储大会还没有开，就已经知道结局了，明显拥皇派人多势众嘛。然而，窦太后活了一大把年纪了，她走过的桥比汉景帝走过的路还要多，既然她有心来管这件事，事情自然没有这么简单了。

且看窦太后是如何反击的吧！

其一，用调虎离山之计支走周亚夫。众所周知，周亚夫因为为人刚正、办事果断、作风硬朗，在朝中最具威望，可以说他是拥皇派的领军人物。窦太后自然知道擒贼先擒王的道理，立储会还没开始，窦太后便以有要事相商为由，把周亚夫叫到她“闺房”去了，又是嘘寒又是问暖，大有相见恨晚之意。

其二，用一封绝命信对窦婴进行赤裸裸的恐吓和威胁。窦婴在参加会议时，突然接到一封陌生人送来的信，信的内容大致和我们现代人看到的“恐吓信”差不多，信的最后两句是：昔日项伯胳膊肘往外拐，结果大汉江山归我刘氏所有，如今你难道要再胳膊肘往外拐，使我窦氏家族成为明日黄花吗？

窦婴当年在那次家宴时的搅局，使得汉景帝只说出了承诺，还没到正式“签字画押”无法挽留的余地。事后窦婴因为“害怕”而主动辞职，如不是七国叛乱，汉景帝一时找不到良将，把他从家里拉到最前线去抗战，只怕他一生的仕途就因为当年一句话给彻底毁了。后来他因为在七国叛乱中立了战功被汉景帝封为魏其侯，再加上靠山硬（窦太后亲侄子），在朝中的分量可想而知了，如果说周亚夫现在是朝中大臣中的一把手，那他就是朝中的二把手了。

所谓一物降一物，窦婴接到窦太后的恐吓信后，权衡再三，最终当了回叛徒，倒向了拥后派这一边。

拥皇派的两大支柱人物就这样瞬间倒塌了，雪上加霜的是，因为窦婴临时改变立场，还害得拥皇派另一个重量级人物灌夫也来了个“临时抱佛脚”，他决定哪边都不支持，独创了一个新派——中立派。可以说胜利的天平已在窦太后举手投足之间不可避免地发生了倾斜，拥后派已成功变被动为主动了。

而汉景帝哪里料到窦太后会使出这样极其隐蔽阴险的“回马枪”，在他的眼里，这次立储会开不开都只有一个结果：刘武注定会失败。

因此，会议一开始，汉景帝也就直接抛出了“可不可以立他的弟弟刘武为太子”这个主题，结果却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偌大的会场鸦雀无声，静得出奇，连一根针掉在地上都能听得见。

寂静，死亡一般的寂静。沉默，所有的人都选择了沉默。

沉默是金吗？沉默是惊。

汉景帝从来没有遇到这样的尴尬场面，总之，他就像一个默默无

闻、毫不起眼的人说了句毫不相关的话，没有人理会，也没有人在意。

一向作报告滔滔不绝的汉景帝此时此刻竟然不知道如何来圆场，他的脸一阵红一阵白，要不是头顶上那厚重的皇冠遮住了大半张脸，他的失态就会被众人一览无余了。

所有的人还在沉默，汉景帝几乎绝望了，正在这时，殿下突然传来一个声音，声音不大却中气十足，声音不高却穿透了在场所有人的耳畔：“陛下，臣以为不能立梁王刘武为太子。”

汉景帝压在心头的一块巨石终于落下，他寻声望去，那“天籁之音”却是出自御史大夫袁盎之口。汉景帝心中满是感激之情，嘴里却故作从容地问道：“梁王是朕的亲弟弟，情同手足，朕想百年之后传位于他，为什么不可以呢？”

接下就看袁盎的表演了。素来敢言敢谏的袁盎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这里本着化零为整的原则，把他的话中心思想归纳为：汉朝自开国皇帝汉高祖刘邦以来，所制定的传位制度都是传子不传弟的。当然，为了论证他的话，他还讲了《春秋》时的一个故事：宋宣公死时，传位不传儿子，而是传给兄弟，结果发生了纷争，引发了宫中流血事件，弄得天下大乱，祸国殃民。诚以为戒也。

袁盎有板有眼地进行论证后，这时拥皇派的郅都、卫绾、韩颓当、张羽等人因为重新找到了“带头大哥”，纷纷踊跃发言，拥后派顿显人单势孤。

最后两派唇枪舌剑地大战一场，但终究是拥皇派占了绝对优势，许昌、庄青翟、石奋三个拥后派代表最后被驳得“无言以对”。汉景帝终于松了一口气，随即进行了总结性的发言：按祖宗制度原则，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朕百年之后，传位于儿子。

窦太后一场精心设计的一盘棋，眼看就要在沉默中实现了，但因为一个不知好歹的袁盎的搅局而付之东流，至此，刘武的“梁王变太子

梦”成为“痴人说梦”。

而刘武在争夺太子失败后，并没有就此松手，回到封地去当他好好的梁王，相反，他把仇恨的目光投向了第一个敢于反对他的“直言谏”袁盎身上。

袁盎，你穿好防弹衣、防弹裤，等着我派来的夺命杀手吧！

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

立储会失败后，梁王刘武认为他要想翻盘当上太子，就必须除掉袁盎这个绊脚石，如果不除，他永远都没有出头的那一天了。而袁盎，连当年的汉文帝都对他畏惧三分，汉景帝也对他敬重有加，直接除掉他无异于天方夜谭。既然明的不行，他便想到了暗的，最终他选择的办法是：暗杀。

当时刘武手下汇集了一大批名流之士，如公孙诡、羊胜、邹阳、枚乘、严忌、司马相如等人。这个司马相如，就是跟卓文君上演凄美爱情故事的大才子，后面将有专门讲述，这里暂且按下不表。

对于刘武的暗杀行动，公孙诡和羊胜等人表示了坚决支持。结果，重金之下必有勇夫，在公孙诡和羊胜的调遣下，一批批刺客出现在京城各要官之府中。

不多时，毫不提防的袁盎便成了这场立储风波之中的又一大牺牲品。可怜敢言敢谏的袁盎竟然这样就匆匆结束了他光荣而短暂的一生，令人叹息。

都说人的欲望是无止境的，在暗杀袁盎后，刘武并没有住手，他认为要想在太子一事上卷土重来，最好是杀光朝中所有的拥皇派。于是接下来韩颓当等十来位朝中重量级官员也在一夜之间一命呜呼。

这样的暗杀事件，惊动了朝廷，震惊了汉景帝。汉景帝下令：不惜一切代价，只要有一点蛛丝马迹，就要尽百倍努力去追查凶手。皇帝都发飙了，事情就会进展飞速，“专案调查组”很快就顺藤摸瓜把目

标锁定在了梁王刘武身上。最后通过人证、物证，证实梁王刘武有重大作案嫌疑。

汉景帝一听又气又怒，派田叔和吕季主前往梁国去“千里查凶”。

引火烧身，这是刘武没有料到的结果。迫于形势的需要，为了消除汉景帝对自己的“误会”、彻底了结这件事，刘武非但含泪斩杀了羊胜和公孙诡，还提着两人的人头到京城，准备来个“提头谢罪”。

然而，刘武就要到京城时，也许是觉得“提头谢罪”并不保险，他怕汉景帝一怒之下要了他的人头，于是玩起了捉迷藏的游戏，来了个突然失踪，害得汉景帝派出来迎接他的人接了个空。

捉迷藏的结果是，他在城外失踪后，现身时已在窦太后府中了。

前面已经说了，窦太后对这个小儿子向来宠爱有加，此时听说刘武犯了“滔天大罪”，不由老泪纵横，竟不知道该何去何从。直接去说服汉景帝这条路是肯定行不通了。一来上次为了立太子一事母子两人几乎已撕破了脸皮；二来法不容情。所以，这件事就算她亲自出面去求情，这个面子汉景帝也不一定会给啊！

俗话说：姜还是老的辣。窦太后打出了宝贝女儿刘嫖这张牌。

面对母后的请求，刘嫖推脱不过，只好硬着头皮上阵了。

按照“勾股定理”原则，聪明的刘嫖自然不会直接去找汉景帝，而是去找王娡王美人。鉴于王娡此时已成为汉景帝的“最爱”，搞定了王娡，也就等于搞定了汉景帝。

刘嫖和王娡那是什么关系，亲家啊。而且在前面王娡和栗妃的后宫争夺中，她功不可没，王娡没有不答应的理由啊。当然，答应是答应了，但有一个条件：窦太后得把扣留着的皇后录取通知单交还给她。

窦太后此时没有选择的余地了，她几乎想都没有想就答应了。虽

然她因为当时栗妃的揭发，打心眼里对“残花败柳”王姁很是厌恶，她很不希望皇后之位由这样“不纯洁”的人来坐。但此一时彼一时，相对于王姁的皇后之位，显然她小儿子刘武的性命更重要啊！

通过中间人刘嫖的牵线搭桥，窦太后和王姁之间就刘武的“暗杀事件”达成了这样一笔肮脏的交易。接下来就看王姁对汉景帝的攻关了。

为了攻关，王姁送了汉景帝一件礼物，确切地说是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卞芸姝。这个卞芸姝不但长得沉鱼落雁、闭月羞花，而且身上奇香无比，凡是从她身边经过的人不见其貌便先被其体香所倾倒。

也许有人会问了，王姁弄了这样一位大美人，难道她不怕自己失宠吗？答案是肯定的，也是否定的。原因是王姁懂得后宫争宠上可以用两个字来形容：敢赌。

在后宫中，女人最怕的就是不被皇上宠爱。因此，在她们眼里，这个世上的每个女人都是敌人。王姁是女人，自然也不例外，但王姁又不是一个一般的女人，这一点我们从她嫁过人再入宫上可以看出来。她无所不用其极，当年一入宫，便施展浑身解数，弄得汉景帝对她宠爱不已。她怀孕后，怕自己失宠，便把自己的亲妹妹弄进宫来服侍皇帝，致使其妹也同样得到汉景帝的宠爱，并且还一口气为汉景帝生下了四个儿子，而当时王姁的肚子却不争气，连续三胎生的都是“弄瓦”之喜，如不是第四胎终于生了个儿子，王姁只怕还要向妹妹来个借腹生子也不一定。如果不是后来其妹红颜薄命（生第四个儿子时，难产而死），只怕她在后宫的竞争对手中又多了一个强劲的对手。

但是不管怎样，王姁还是以其大胆心细的作风，勇敢地赌了一把，结果她赌赢了，汉景帝当时对她善解人意、无私奉献精神很是赞赏，这也是这么多年来一直宠爱她的重要原因。

此时王姁在除去通往皇后之位的最大对手栗妃之后，把民间奇女卞芸姝献出来，一来为了和太后交易的需要；二来也是想更加拴牢皇上的心，可以说也是一次“超级大赌博”。

事实证明，王姁的眼光就是非凡独特，这一次依然成功了，汉景帝在得到了卞芸姝的同时，自然答应刘武的事不再追究。

其实说白了，就算王姁不来向汉景帝动用美女攻势来求情，他也原本要“放了”弟弟刘武的，毕竟他一直都对这个亲弟弟疼爱有加，再加上窦太后那里的关系，因此，尽管此时调查组的人员已把刘武的全部证据放在了他的案桌前，他还是识大体地烧掉了。只是他知道，那片片纸张随着火光而化为灰烬后，他和梁王的兄弟之情也到此结束。从此，你当你的梁王，而我做我的皇帝，只有君臣之礼，上下之别，再无兄弟之情了。

就这样，暗杀事件到此算是暂告一段落，刚愎自用的刘武偷鸡不成反蚀把米，杀了一些朝中重臣，但使自己的太子梦彻底破灭了，真可谓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至此，刘彻太子路上又一大拦路虎被搬掉了。

一半是火焰一半是海水

随着汉景帝放弃对刘武的“刑事责任”的追究，窦太后随后也实现了她的承诺，交出了王姁的皇后录取通知书。

随即，汉景帝为王姁举行了盛大的封后大典。那一天，未央宫大殿前，王姁头戴凤冠、身披霞衣，美丽得如同天仙，她和汉景帝手挽手心连心，接受了朝中文武百官的朝拜。

所有的祝福，所有的欢笑，在这一刻都化成了幸福的泪水，流在了王姁（从现在开始应该叫王皇后了）的心里。但只有王皇后一个人知道，为了这一天的到来，她付出了多少的心血和努力，在权力的争夺战中，从来都没有“谦让”两个字，只有四个字：成王败寇。只有成功的人才能留在历史的这个舞台上，而失败者注定要么从这个地球上消失（死亡），要么从人们的视野里消失（一无所有或者隐姓埋名）。宫廷斗争的成功者所站的脚下，往往是无数白骨堆积而成的。

故事到这里，按我们传统的推论，随后应该是“自从王姁当上皇后

后，她的儿子刘彻也当上了太子，从此她们母子俩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然而，宫中的事，不到最后一刻，谁也不能轻易下结论，正如当年汉景帝许诺皇后一位给栗妃一样，如果没有王媼的横空出世，或许汉景帝的后宫将和当年汉文帝一样平静无奇，栗妃当她的皇后，栗妃的儿子刘荣当他的太子，等若干年汉景帝归西后，刘荣再做他的皇帝，栗妃做她的皇太后，然后刘荣再立一个最宠爱的妃子为皇后，如此周而复始。然而王媼的出现让这一切彻底改变了，在这场皇后和太子争夺战中，她步步为营，硬是用自己的实力证明了她才是后宫的NO.1。

我们至少有两点理由可以相信汉景帝会立刘彻为太子：

1.汉景帝一直喜欢刘彻。

2.王媼已成了皇后。

然而，我们在任何时候都不能忽略一个人，一个举足轻重的人，这个人便是皇帝他妈——窦太后。

窦太后在立太子一事上可谓呕心沥血，用心良苦，她一心一意想创造“生下的儿子都当皇帝”的历史纪录，全心全意地想为大汉江山作出她老人家应有的贡献。然而，用心良苦却成空，为了给儿子刘武“保命”，她不得不低下她高昂的头颅，违心答应了王媼的“野蛮要求”。

当然，这只是窦太后在被逼无奈之下使出的权宜之计。梁王没事了，王媼你也如愿以偿地当上了你的皇后，但在太子的问题上，对不起，王皇后，别嫌我老嘛，家务事在我入土前还是得管管。

梁王因为“过失罪”早已退出了太子之争，窦太后自然也不能再对这个儿子抱有什么奢望了。她此时推出的“新太子”人选是栗妃的二儿子刘德。窦太后力挺刘德原因有三：

1.在立太子一事上，窦太后已经和王皇后撕破了脸，立王皇后的

儿子刘彻为太子，对自己只有坏处没有好处。

2. 窦太后鄙夷王皇后的为人（主要还是栗妃揭她的老底揭的）。

3. 同情栗妃，刘德是除刘荣之外、汉景帝最大的儿子了，刘荣不在了，立他为太子也在情理之中。

窦太后一出手，实力自然不可小觑。许昌、庄青翟和石奋这些拥后派的代表人物自然也都磨刀霍霍，决心为窦太后挽回先输一阵的颜面（指刘武的“立储会”）。更为重要的是，朝中的第一号人物周亚夫在关键时刻也站在了窦太后一边，这就让人有点惊讶了。其实这也怪不得正直的周亚夫，他眼里揉不下一粒沙子。上次召开“立储会”时，窦太后的努力并没有白费，她会前用调虎离山之计支走周亚夫，除了嘘寒问暖外，还告诉了他关于王姁的一些鲜为人知的“旧事”，周亚夫岂能容忍堂堂一国之后的“风流艳史”，对她的人品很是质疑起来，因此，当窦太后再掀风云主张立栗妃第二子刘德为太子时，他二话不说，便站在了窦太后这一边。

而朝中的第二号颇具影响力的人物窦婴，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此次，他干脆来了个坐山观虎斗——中立。

除了周亚夫、窦婴外，朝中第三号人物自然是袁盎袁御史了。然而，前不久，袁盎等人已被梁王刘武成功地干掉了，朝中的第三号人物实际上已不存在了。

朝中一号人物站在窦太后一边，二号人物选择中立，三号人物又不复存在了，剩下的人已不足为虑了，此消彼长，胜利的天平似乎又一次倾向了太后那边。

然而，太后百密一疏，关键时刻还是漏看了一个人，一个她非常赏识的人，他便是刘彻的老师——鄧都。

前面已经说过了，鄧都当年因为“野猪事件”得罪了栗妃，但窦太后对他却很赏识，她认为鄧都做法很好很对。妃子死了可以再找再选，天下之大何患无美女？而皇帝乃千金之躯，怎么能为了一个妃子

去冒生命之险？于是建议汉景帝重用郅都。虽然后来郅都遭到栗妃的报复而去雁门关吹了几年的山风，但窦太后并没有忘记这位威慑边关的人才，在她的努力下，郅都后来又重新回到京城当中尉。

如果按知恩图报的原则，我们会认为上次郅都是情非得已（父传子乃是汉朝的例来规矩）。这次郅都不看僧面看佛面都得给窦太后面子啊！也正是因为如此，窦太后这次唯一漏看的人就是郅都。

胜负难料

记得小时候学过一篇很有教育意义的古文《两小儿辩日》（出自《列子·汤问》），原文摘录如下：

孔子东游，见两小儿辩斗，问其故。

一儿曰：“我以日始初时去人近，而日中时远也。”

一儿以日初出远，而日中时近也。

一儿曰：“日初出大如车盖，及日中则如盘盂。此不为远者小而近者大乎？”

一儿曰：“日初出沧沧凉凉，及其日中如探汤。此不为近者热而远者凉乎？”

孔子不能决也。两小儿笑曰：“孰为汝多知乎？”

故事的意思很简单明了，不必我多费口舌来翻译了。之所以给大家重温这个故事，是因为我们马上就可以看到一场精彩的宫中两小孩辩论赛。对阵双方是刘彻VS刘德。

闲话少说，因为汉景帝想立刘彻为太子，而窦太后想立刘德为太子，在这种情况下，第二次“立储会”召开了。吸取了第一次失败的教训后，这次窦太后从幕后走到了台前，以“垂帘听政”的方式参与了“立储会”。这次窦太后来了个先发制人，她首先抛出她的立场：想立河间

王刘德为太子。理由是：刘德是诸皇子上最年长的一位（刘荣已死），并且仁德厚义，将来一定是位明君。

她的提议得到了拥后派的许昌、庄青翟、石奋、周亚夫等人的拥护。此时拥皇派见敌人来势汹汹，顿时如失火的火枪一般。

面对铺天盖地的支持声和叫好声，窦太后脸上笑开了花，与此同时，汉景帝脸上阴沉得似乎可以拧出水来。就在这汉景帝暗叫“苦也”的时候，郅都郅中尉华丽地登场了，他的话很简单：我不同意立刘德为太子，我认为立刘彻为太子好。理由是：刘彻之聪明和才华在诸多皇子中无人能出其右。

拥皇派的最大特点是关键时刻总是缺乏领军人物，只有当一个敢于“献身”的“带头大哥”站出来后，其他成员才会闻风而动。俗话说“宁为鸡口，毋为牛后”，而他们是“宁为牛后，不为鸡口”。由此可见这些人之所以能在官场混出点名堂来，察言观色和见风使舵的本领那不是一般的高，而是非常的高。上次的“立储会”，关键时候袁青天一鹤冲天，解汉景帝之围于最危急之时，而这次，郅都的横空出世就有点让人大跌眼镜了，窦太后毕竟是他郅都的恩人啊，他此时怎么能胳膊肘往外拐呢？

但郅都却有自己的想法。首先，他是刘彻的老师，哪有老师不帮弟子的？正如当初刘荣的老师窦婴在刘荣身陷囹圄时，他不但成了唯一一个去看望刘荣的人，而且还利用自己的职权给刘荣带去了笔墨纸砚，以便刘荣能写“忏悔书”给汉景帝，他愿意来成为送信员，虽然刘荣在关键时刻误解了老师的意思，把那些笔墨纸砚当成了“绝命书”来对待，结果窦婴一片好心最终换来了一个无言的结局。同样的道理，郅都成为刘彻老师后，关键时刻自然要帮自己的弟子了。其次，刘彻的确聪明懂事，小小年纪很有自己的见解，说话做事有板有眼，具有一副与生俱来的王者霸气。

郅都挺身而出后，马上得到了拥皇派人士的响应，卫绾、郑当等朝中名流之士纷纷表示了最强烈的支持。接下来可想而知了，拥皇派和拥后派自然免不了唇枪舌剑，结果整个大殿便像赶集一样闹哄哄

的。

这样的场面不仅汉景帝没有经历过，就连见多识广的窦太后也是“大开眼界”。眼看这样争论下去，怕是七天七夜也分不出个结果来。窦太后脑中一转，终于想到了一个绝妙的办法，于是她让双方稍安勿躁，有话好好说，别争得脸红脖子粗的伤了和气。她说，既然有人认为刘彻比刘德聪明，那么不妨叫他们两个来比试一下，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能者居上，这样总成了吧？

当然，窦太后之所以提出以“比试”的方式来立太子，那是因为刘彻才七岁，而刘德已经十三岁了。一个“青少年”难道会比不过一个“儿童”不成？

而郅都却不这样认为，他认为刘德不是“青少年”而是“愣少年”，刘彻不是“儿童”而是“神童”。为此，他连汉景帝的意见都忘了去征询，当下拍着胸脯就答应了。拥皇派领军人物都答应了，其他成员自然也没有反对的理由了。而汉景帝此时已如河中的小舟，只能任波逐流，他除了默认还能干什么呢？

一场精彩的PK大战就这样上演了。

既然是比试，就要出题了，但在出题的人选上拥皇派和拥后派又产生了分歧。毕竟叫两派中任何一派的成员来出题都有“偏袒”之嫌，因此，人品和威望颇高的中立派代表窦婴成了最佳人选。

窦婴当年因为一句话差点误了终身，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他这次就是怕“井绳”才选择了中立的，打心眼里就没打算再来趟这趟浑水。因此，面对汉景帝和窦太后殷殷期待的目光，窦婴却总是摇头，表示自己无德无能，不能胜任“考官”的大任。最后，被逼无奈，他只好推荐了一个人选：郅都。

按理说，郅都是拥皇派的领军人物，窦太后自然不会答应，但事实的发展却出乎人的意料，汉景帝和窦太后都对窦婴推荐的人选“无异议”，汉景帝出于众所周知的原因，窦太后却是对郅都还存有最后一

丝“幻想”，再加上郅都为人的确很正直公道，既然窦婴不愿抛头露面，郅都无疑是最佳人选了。

郅都在这种场合、这种氛围下出任“超级考官”，也是赶鸭子上架头一回，如何出考题让他犯难了。好在胸中有墨办事不慌，他脑中一转，联想到了他办的一件案子，于是题目就这样“新鲜出炉”了：

有个叫防年的青年人，他从小就没了母亲。他的父亲后来娶了个姓陈的女人为防年的继母。防年的继母人品有点问题，后来红杏出墙，与邻里的钻石王老五勾搭成奸，后被防年的父亲无意中发现。都说最毒妇人心，防年的继母索性来了个“大义灭夫”，她用砒霜害死了防年的父亲。防年后来经过多方调查查明了真相，用一把菜刀逼着后母在全村游行示威了一圈后，最后把继母来了个活祭。

问题是：请问防年该按什么罪来判刑？

面对这次“生死考验”，刘德的第一反应相当积极灵敏，郅都话音未落，他便跳将起来，来了个抢答比赛：“子弑母乃不忠不孝不仁不义之举，按照汉朝法律规定，防年犯的是大逆不道之罪。”

“好。”随着窦太后一声赞美，拥后派人士纷纷伸出热情的双手，对河间王刘德进行了长时间的鼓掌。

然而，拥后派似乎高兴得太早了些，他们忘了此次考试不是以“抢答”为最终目的，而是以“必答”来定高低。他们热情的掌声很快就被小刘彻一句石破天惊的话给镇住了：“皇兄此言差矣！”

静，肃静，偌大的宫殿刹那静得出奇，众人的眼光齐刷刷地聚集在刘彻身上，太子之争的成与败就在刘彻随后的“必答”上了。

刘彻朗声道：“防年杀人，并非犯了大逆不道之罪。防年杀继母是事实，但他杀的不是亲生母亲，而是继母。按理说继母也是母，因对血浓于水的父亲的亲情关系，才把继母称为母亲。但继母在害死防年的父亲时，她已经将儿女和母亲之间的恩义之情给斩断了。所以防年替父报仇雪恨，他杀死的只是一个普通的妇人，而不是母亲或继母

了。因此，这件案子不应以大逆不道之罪来定罪，而是应该以一般杀人罪来定罪。”

刘彻发言完毕后，大殿里还是死寂一般的沉静，但隔了片刻，掌声顿时如雷鸣般响起来。这掌声发自肺腑，来自心灵深处，其中自然也包括拥后派人员了。

无论从回答的“深度”，还是从回答后的掌声响亮度，刘彻都以绝对优势压倒了刘德，汉景帝大喜过望，当下便要进行“现场宣判成绩”。但正在这个关键时候，窦太后却和汉景帝也来了个“抢宣比赛”，她宣布这轮比赛作废。理由：作弊。解析：既然郅都是胶东王（刘彻）的老师，有谁能保证郅都在开考前有没有向弟子泄露考试题目？

按照我们现代的高考考试题目泄露事件的处理方案来看，除了重罚泄露者外，考生们不外乎再进行一次“重考”。鉴于郅都是“疑似泄露者”，处罚之类的就免了，但为了公正、公平、公道，重考却是必须的了。就这样，在窦太后的努力下，刘德和刘彻迎来了第二轮的终极PK。

终极PK

第一轮PK无疾而终后，面对第二轮的终极PK，考官的人选便成了一大难题。连郅都这样正直的考官都被怀疑有作弊的嫌疑，只因他是刘彻的老师，只因他是拥皇派的人，由此可见，考官的人选在拥皇派和拥后派中间，再怎么正直、再怎么有威望也不能选了。因此，中立派的代表人物窦婴再一次出现在了众人的视野里，无论人品威望，还是立场，窦婴无疑都是终极PK考官的最佳人选。

窦婴本来抱定主意不趟这趟浑水，刘德和刘彻谁胜谁负他都是“胜固欣然，败亦可喜”。他哪里会料到他竟会成为这次“立储会”的焦点人物。窦太后第一轮请他当考官未果下，并没有气馁，这次终极PK再次向他发出邀请函。窦太后的提议得到了包括汉景帝在内的几乎所有拥皇派和拥后派的赞同。

窦婴最后没辙了，只能勉为其难地坐上了“考官”的位置。

这次窦婴不再像郅都那样，直接讲一个案件来让两人来分析，他手一挥，首先上道具再说，于是马上有人搬来两张做工精细的桌子摆在刘德和刘彻面前。众人面面相觑，不知道窦婴葫芦里究竟卖的是什么药。

窦婴接着变魔术似的拿出两个鸡蛋来。如果你认为窦婴老师会出“世上先有鸡后有蛋，还是先有蛋后有鸡”这样老掉牙的问题那就大错特错了。毕竟按照辩证法来看，“鸡与蛋”的问题仁者见仁、智者见智，连专家学者都一言难尽，没有统一的答案，恐怕这不是刘德和刘彻这两个毛小孩所能解释明白的。

就在众人不解的时候，考试题目也终于浮出了水面：谁能先把鸡蛋稳稳地立在桌子上，谁就获胜。

窦婴的题目一出，众人更觉诧异，就连一直默默不语的周亚夫也发出这样的感慨来：魏其侯还真会忽悠人啊！

如果说先前郅都出的是一道技术含量高的“脑力题”的话，那么此时窦婴出的就是一道“体力题”了。要知道鸡蛋两头尖，中间圆，要想立起来，恐怕不比上青天容易多少，需要的体力可想而知了。也正是因为这样，窦婴宣布比试开始后，刘德便拿着鸡蛋进行了百折不挠的试验，不多时便脸色绯红，汗如雨下，显然这玩意儿是看似轻松却不轻松的体力活。

与刘德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刘彻站在那里并没有动，而且用眼睛死死地盯着桌子上的鸡蛋，他人虽然小，但心里却很清楚，如果这鸡蛋能轻轻松松就立在桌子上，那窦婴就不配当“考官”了。

一个安静得如同雕塑，一个忙碌得不亦乐乎；一静一动，一张一弛形成了鲜明对比，众人亦是睁大了眼睛，惊奇万分。

良久，刘彻终于动了。他拿起鸡蛋，在桌上轻轻一碰，一个好蛋便变成“坏蛋”了。人群中发出一阵低沉的惊呼声，显然，有的人认为

他弄破了鸡蛋，这下该“完蛋”了。唯有考官窦婴略带惊喜地点了点头，眼中满是期待之色，果然，刘彻随后不费吹灰之力便把“坏蛋”立在了桌子上。

是啊，窦婴只说把鸡蛋立在桌子上，但并没有说不可以打破鸡蛋而立啊。站在我们现代人的角度来看，很显然，窦婴出的这道考试题是一道“脑筋急转弯”。

众人沉默了足足有两分钟，随即爆发出几尽疯狂的掌声。这掌声惊天地泣鬼神，这掌声排山倒海经久不息，这掌声穿透宽阔的苍穹直透云霄。

而众人的掌声也意味着太子之争终于尘埃落定，刘彻这个年仅七岁的小孩，凭着想得比别人多一点，看得比别人远一点，做得比别人“秀”一点，终于打败了所有的敌人，实现了“人龙”的转变。

汉景帝前七年（公元前150年）冬，寒风凛冽，飞雪飘零，怎一个“冷”字了得。但刘彻并不觉得冷，相反，他的心里很热。因为他终于被汉景帝推到太子的宝座上。

太子之争，到此终于告一段落。

第八章 世事无常

刘彻的经纪人

中国有多少经纪人？不详。但有多少艺人，就一定有差不多同样多的经纪人在为其忙碌奔波着。

在我们普通人的眼里，经纪人都很NB。只是，经纪人看似风光的背后，却是极为艰辛的。首先，作为一名经纪人，你一定要比艺人“跑得快”；其次，艺人能不能时常露脸，在多大场合下露脸，无疑是在考验经纪人的公关能力和人脉资源；最后，对艺人不仅要投入全部精力，还要投入全部感情。如若不然，人家一红便拍屁股走人，让你落得个鸡飞蛋打的无言结果，这一定不是你想要的结果。

因此，我们可以得出这样一个结论：做艺人难，做经纪人更难。而在这里我想说的是，做太子难，做太子身边的“经纪人”更难。

刘彻当了太子后，鉴于其已被内定为大汉皇朝未来的接班人了，汉景帝自然不敢怠慢，不但给他安排了一位德高望重、博才多学的老师（太子太傅），而且还给他安排了一个“经纪人”。

老师是朝中颇有声望的卫绾，把太子培养成一个国家栋梁之才的任务就交给卫老师了。而“经纪人”却是和刘彻般年纪的韩嫣。韩嫣也许大家很陌生，但他的父亲韩嫣想必大家都还有印象吧。不错，他便是和周亚夫、窦婴等人一起平叛七国叛乱的功臣之一。

刘彻从小便和同年生的韩嫣很要好，这有点类似于当年刘邦和卢绾的关系。刘彻当了太子后，老师由不得他做主，得汉景帝说了算，因为老师的好坏，将决定以后刘彻所走的政治路线问题，马虎不得。而“经纪人”韩嫣却是刘彻钦点的。

这个“经纪人”说白了就是刘彻的伴读。因为太子身份的特殊性，

加上一个人读书终究无趣，也缺乏生气和可比性。于是，历朝历代的太子通常都会有“伴读”。

当时的思想主要分为儒家和道家两种。自刘邦建立汉朝以来，他奉行的政策是遵循老子的道教思想，实行“无为而治”，而后他的子孙们都延续了刘邦的政治思想。在汉文帝和汉景帝时更是把这种“无为而治”的道教思想发扬光大下去了，因此，汉景帝安排“道家思想家”卫绾为刘彻的老师，其目的很明显，汉景帝是希望刘彻能把道家这种“无为而治”的思想进行到底。

然而，人算不如天算，卫绾虽然表面上是“道家思想”的支持者，但骨子里却是“儒家思想”的拥护者。他当了刘彻的老师，马上抛开黄老思想，对刘彻进行了儒家思想的教育。如果站在今天的角度来看，卫绾有点类似于“新教育”的开创者，在当时那个思想禁锢的年代，卫绾在敢于创新的同时，更多的需要是勇气（试想，如果被汉景帝知道了后果不堪想象）。

当然，卫绾之所以敢这样做，是因为他以一个知识分子的角度看到了“黄老之术”的弊端，他以独特的眼光，认为七国之所以叛乱就是因为“黄老思想”的局限性所造成的必然结果。再加此时经过汉文帝和汉景帝在黄老思想的指引下，已把“与民休息”政策贯彻得很彻底，开创了“文景之治”，此时已是国泰民安、天下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色了。他觉得这种黄老思想如果再继承下去，肯定会“过时”了，于是，他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另辟蹊径给刘彻进行了“儒家思想”的教育。也正是因为这样，刘彻继位后便要进行“独尊儒术”的思想革命。这是后话，这里暂且按下不表。

而韩嫣为能成为刘彻的“经纪人”而感到高兴和庆幸，自然不敢透露卫绾革新教育的半点风声了。非但如此，他还成了刘彻上课时的“望风者”，以防汉景帝和窦太后的“突然袭击”。

就这样，光阴荏苒，匆匆数年如白驹过隙般飘逝而去。刘彻已从小小“神童”变成了翩翩少年。汉景帝已经做好了“禅让”的准备了，但要想使自己的儿子刘彻将来能顺利登基，有一只“拦路虎”不得不除，

这个人的名字叫周亚夫。

周亚夫的宿命

一提起周亚夫的大名，大家都不会陌生。这个当年在细柳因为“实战演习”被汉文帝赏识，认为这样的人才是真正的将才。汉文帝在托孤时，周亚夫成了“托孤三人组”中的一员，由此可见汉文帝对这个年轻少帅的器重。事实证明，汉文帝果然料事如神，因为他的“天下如有变，可将兵权交与周爱卿”之遗言如同历史的“推背图”一样，精准得毫无差错。周亚夫也不负汉文帝重托，救国家于危难之时，平七国之乱于数月之间。这里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如果没有周亚夫，此时的大汉皇朝早已“国将不国”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周亚夫一路青云直上，从太尉到丞相似乎只在弹指一挥间。这也正印证一位看相先生对其的预言。据传，周亚夫年少时，曾有一位相士对其发出这样的预言：“你一脸富贵之相，将来定会出人头地，出侯入相，前程不可限量。”

如果仅仅是这一句，那么周亚夫肯定会对这位相士感恩戴德，但就在周亚夫要对这位慧眼识丁的相士俯首而拜时，相士又说了一句话。如果说前面一句话让周亚夫听了心里比吃了蜜糖还要甜的话，那么后面这一句就如同突然掉进了万丈深渊一样冷如寒霜。

“你虽然是大富大贵之命，但，可惜……晚节不保……”相士直言不讳地道。

“此话何解？”周亚夫惊问道。

“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可你到晚年不但会‘饿其体肤’，而且你还将会被活活饿死。”相士道。

“既然你说我将来是封侯入相的命，又怎么会饿死呢？”周亚夫冷笑一声，改对相士的“伏地而拜”为“冷笑而别”。

然而，周亚夫不会料到，那个被他认为纯粹是“满嘴胡言”的相士

竟然一语成谶，周亚夫最后果然是被饿死的。按理说，周亚夫现在已是丞相，乃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他又怎么会被活活饿死呢？我们且来看历史的进程就知道了。

话说刘彻最终战胜所有强敌、夺得太子之位，而刘彻上任后，周亚夫马上面临信任危机。原因有三。

1.汉景帝对周亚夫“器重”变成了“累赘”。周亚夫因为在太子问题的立场上的不坚定，给汉景帝留下了“不良”的印象；再加上周亚夫在七国叛乱上的“功高”，早已有“震主”之嫌。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景帝对周亚夫已由当年的“器重”变成了此时的“累赘”。

2.王皇后对周亚夫由“崇拜”变成了“忌恨”。王皇后为了打败栗妃、争夺皇后一位，为了使儿子刘彻争夺太子一位，可谓做到了“忍气吞声，不耻卑辞”。她卑辞的人中最重要的一个就是周亚夫。鉴于周亚夫在朝中的地位和影响力，第一次立储会时，王皇后千方百计地拉拢和结交周亚夫，但周亚夫在随后的第二次立储会上的反戈倒向，站在窦太后一边支持刘德，因此，当王皇后最终夺得太子争夺战的胜利后，对周亚夫也由“崇拜”变成了“忌恨”。

3.窦太后对周亚夫由“期待”变成了“迁怒”。窦太后本来可以冷眼笑看宫中的太子之争，但为了儿子梁王能成为太子，她还是选择了出击。最后机关用尽，却还是功亏一篑，败在了王皇后的“九阴白骨爪”之下。梁王败了，但却把这笔仇恨记在了周亚夫身上，再加上七国叛乱时，周亚夫“见死不救”，刘武对周亚夫可谓是恨之入骨。于是乎，刘武常常在汉景帝和窦太后面前说周亚夫坏话。种种原因，使得窦太后在这个在朝中享有“特权”的重要人物由“期待”变成了“迁怒”。

众口铄金，积毁销骨。因为这三“管”齐下，周亚夫的失宠自然也在情理之中。按理说周亚夫如果头脑稍微再清醒一点的话，完全可以对国家大事“听之任之，随波逐流”。反正他可以在他还在丞相的位置上时，做一天丞相敲一天钟，得过且过就行了。这样既不会招惹汉景帝对他的“怨气”，也不会被王皇后抓到“弹劾”的把柄。然而，周亚夫就是周亚夫，如果让他坐在丞相这个位置上，只拿工资不干活，他有

三个字要说：办不到。

好了，既然你这么喜欢干活，那你干你的本职工作就行了，但周亚夫可不这么认为，不但本职工作要干好，连分外的事也要“插手”。这不，这一插便插到了汉景帝头上来了。

想必大家都还记得那个和刘邦同年同月同日生的铁哥们儿卢绾。刘邦晚年因为头脑糊涂，听风便是雨，把屠刀伸向了这个铁得不能再铁的好哥们儿，最终迫使燕王卢绾逃到匈奴当“汉奸”去了。卢绾客死他乡后，他的后人却日思夜想回到祖国，汉景帝后元元年（公元前143年），卢绾的孙子卢它人终于忍无可忍，选择了“回归”。

面对卢它人等人的回归，汉景帝表示很欢迎，并且为了让那些“海外”游子都能识途而返，早点回归祖国，决定对卢它人等人进行封侯的奖赏。

按理说这是汉景帝的一种策略，但我们的周亚夫却不干了，他有话说了。他说：这些人是叛王之后，怎么能封侯呢？

汉景帝就说了：他们是识途而返，得给他们一点甜头以安其心啊！

周亚夫反驳道：抛开他们先祖叛王的身份不谈，此次他们叛主来降，不忠不义，这样的人怎么能再封侯呢？

汉景帝无言以对，但对周亚夫来了个“怒目而视”表示“愤恨”。随后，汉景帝用实际行动证明，此时周亚夫的话如同放了屁一般没分量，卢它人等人被封为侯。

通过这件事，周亚夫终于清醒了自己在朝中所处的尴尬位置，明白了他此时空有丞相之位，却无丞相之实权了。为了表示自己最强烈的抗议，周亚夫马上提交了辞呈，以这种方式来逼宫。他满以为汉景帝念在他当年立下赫赫功劳的份儿上，定会极力挽留，然后再对他“另眼相看”，但他万万没有想到，汉景帝听说他要辞职回家，几乎连头都没有抬一下，就批下了两个字：同意。

可怜的周亚夫还没有到退休的年纪，就这样在阴差阳错中“内退”了。

扫除登基路上最大的障碍

一个周亚夫沉下去了，另一个人却浮出水面来了，这个人便是梁王刘武。这个窦太后最宠爱的小儿子、汉景帝唯一的亲弟弟，因为争夺太子一事未遂而迁怒于朝中一干重臣，致使袁盎等朝中正义大臣命丧黄泉。虽然后来汉景帝碍于窦太后的情面，对罪不可恕的刘武网开一面，但从此“汉景帝再也不和刘武出而同车”了。

于是，失落的梁王刘武回到封地后，吃香的、喝辣的、睡软的、玩虚的，总之，既然做不了太子了，做不了皇帝了，那就“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

然而，周亚夫的“辞职风波”刮到刘武的耳朵里时，他突然感到一阵莫名的欢喜。他原本“死”了的心刹那又复“活”过来了，换句话说，他的太子梦又死灰复燃了。尽管此时的刘彻已在太子的位置上安安稳稳坐了好几年，从童年一直坐到了少年，但他一直认为他之所以当初竞争太子之位失利，是因周亚夫帮了不少倒忙。

周亚夫一走，刘武认为自己东山再起的机会又来了。于是已经多年不入朝朝觐汉景帝的刘武放下了杯中的美酒，挣脱了美人的怀抱，告别了“今朝有酒今朝醉”的生活，怀着一颗激荡不已的心毅然踏上了去长安的路程。

然而，他的雄心很快就又被冷水浇灭了。因为汉景帝对这个弟弟的到来，并没有以前那股热情了。相反，他的脸冷冷地像是寒冬里的雪。至此，刘武彻底绝望了，他的“太子梦”今生是无缘再有实现的机会了。

到了朝觐的法定日期，刘武知道再也不能享受“皇弟豁免权”了，于是，告别依依不舍的窦太后，来时壮心不已，去时绝望至极。

窦太后亦是老泪纵横，仿佛生离，亦仿佛死别。事实证明，窦太后的伤感并非无道理，因为这将是她老人家最后一次看到自己的这个最宠爱的儿子。刘武回到封国后，便得了抑郁症，整天闷闷不乐，吃饭饭不香，喝茶茶不甜，什么事都觉得不开心不如意。眼看刘武这般消沉绝望，他手下人都冥思苦想着，只为能博主子一笑。

春秋时，周幽王为博美人褒姒一笑，使用的方法是：烽火戏诸侯。结果是褒姒笑了，周幽王的江山却失了。此时，为博刘武一笑，梁国有人献上了一头背上长着脚的怪牛，结果是刘武笑了，只不过是凄苦地笑，他凄苦地笑着告别了这个花花世界，只留下窦太后伤心欲绝痛不欲生。

白发人送黑发人，人生最大的哀痛莫过于此。窦太后悲痛之余，认为是汉景帝逼死刘武的，于是以绝食来表示对汉景帝的严重抗议。

汉景帝便如哑巴吃黄连一样，有苦说不出。最后没辙了，他只好采取这样的办法来缓和母子关系：一是追封梁王刘武为孝王，并把梁国一分为五，封给刘武的五个儿子；二是把周亚夫从家里揪出来，关进大牢来了个秋后算账。

果然，汉景帝的“双管齐下”效果是立竿见影的，窦太后马上改绝食为进食。而汉景帝为了缓和母子关系，不惜把周亚夫重新请回朝中，一是为了“息窦太后的怒”，二是为了“试周亚夫的心”。

前面已经说了，周亚夫因为“战功卓越”在朝中享有独一无二的地位，所以汉景帝对这个功高震主的臣子自然格外看待。此时周亚夫虽然是一介布衣了，但迫于形势的需要，他召来了周亚夫，当然，汉景帝并没有直接对手无缚鸡之力的周亚夫开涮，而是请他吃了一顿饭。

周亚夫好久都没有在宫中进餐了，自然欣然赴宴。然而，周亚夫不会知道，这次宴会并无好宴，完全是“鸿门宴”的压缩版。

这次宴会有点特别，不说只有汉景帝和周亚夫两人，而且菜也只有一道菜——一盘足有十多斤重的熟肉。按理说，以汉景帝一国之主

的身份，只有一道菜的宴会未免有些寒酸，虽然这一大盘熟肉足以让两人吃饱，但在皇宫里，这样的“寒酸”多少还是有点令人不敢相信。

既来之则安之，周亚夫也不介意菜的寒酸不寒酸，好歹得给汉景帝这个面子，吃完这顿饭再走。但他正准备动手时，却发现桌上既无筷子又无刀叉，这怎么吃啊。可惜周亚夫并没有当年樊哙在鸿门宴生吃猪肉的本事，碍于面子，他不可能用手去抓着吃啊。

周亚夫心中满是怒火，朝尚席（古代掌管筵席的官员）喝道：“喏，还愣在那里干什么，快拿筷子来啊。”

他满以为那尚席定然会“走路一阵风”似的去拿筷子来，但他没有料到那尚席竟然对他的话置若罔闻，竟像没有听见一般，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周亚夫正要发作，却见汉景帝坐在一旁微笑不语。周亚夫不傻，马上明白这次被“忽悠”了。俗话说光脚的哪怕穿鞋的，周亚夫此时已是布衣一个，他怎能受得了汉景帝这般奚落，大怒之后，便来了个“拂袖而去”。可惜当时周亚夫并不知道《冲动的惩罚》这首歌，他将为他的一时冲动付出最为惨重的代价——生命。

通过这次“鸿门宴”的考查，汉景帝对周亚夫大为失望，面对这样一个“不安分”的臣子，只要活在世上一天，就会有一天的威胁，他百年之后，自己的儿子刘彻能制伏这个“老顽童”吗？

怎样除去周亚夫成了汉景帝的一块心病。

不久，机会就来临了。原来是周亚夫的儿子未雨绸缪，为了准备父亲死后殉葬的东西，特购买了五百件铠甲盾牌。如果他神不知鬼不觉地买了这么一点兵器倒也罢了，偏巧周亚夫的儿子吃了搬运工人的“霸王餐”（没给工钱）。于是一些气愤的搬运工人就把这件事上报到了官府，结果层层通报，很快“周亚夫私藏军火，居心不良想谋反”的小报告就到了汉景帝面前。

好家伙，汉景帝正愁抓不到周亚夫的把柄，听后立即马上把周亚

夫“拘留”起来。周亚夫当时并不知道儿子购买军火做他陪葬的事，所以对汉景帝这次“莫须有”的拘留审讯很是不配合。

当时的廷尉见周亚夫已是一介布衣，已是落地的凤凰不如鸡。于是“铁面无私”起来。

“你为什么想造反啊？”廷尉问。

“我儿子所买的只是殉葬用的器物，怎么能说是造反呢？”周亚夫义正词严地道。

“这么说来，就算你生前不敢造反，死后在阴间也想造反喽？”廷尉的话明显带有无理取闹的“板砖”味道。

周亚夫气得脸红脖子粗，竟无言以对。为了表示对廷尉的抗议，周亚夫回到狱中后便进行了“绝食”。

他原本以为汉景帝一定会还他一个公道的，但哪知自从他绝食后，居然没有人来管他的死活。可怜的周亚夫哪里受得了这种冷落，于是将绝食进行到底，结果很简单，正印证了相士之言，绝食五天五夜之后，被活活饿死。

一代名臣周亚夫就这样走完了其光辉而短暂的一生，令人歔歔。而汉景帝这般狠心的置父皇的托孤功臣于死地，无非是为太子刘彻着想，他希望他百年之后，刘彻从他手中接过皇帝的教鞭时，能把汉氏江山牢牢地抓在自己的手中。

第九章 刘彻登基

祸福无常

汉景帝后元三年（公元前141年）正月十七日，对于刚满十六岁的刘彻来说，是具有非常意义的一天。这一天，汉景帝为他举行了隆重的“成年大礼”。

“成年礼”是我国流传已久的古礼，所谓“男子二十弱冠，女子十五及笄”，表示一个人从孩童、少年进入到成人自我成熟的新阶段。这是一种生命的礼仪，在历朝社会中，通过这个仪式的人，才会被认定为成年人。

按理说刘彻才刚满十六岁，还没到“二十弱冠”的法定年龄，但汉景帝提前四年给刘彻举行“成年大礼”是有原因的。

1.汉景帝这些年的身子骨一直不太好，早一点给刘彻定成年礼就早一分安心，这样至少“没有后顾之忧”。

2.刘彻从小就有神童之称，汉景帝此时为他举行成年礼，亦有显示刘彻的特别之意。

事实证明，汉景帝果然料事如神，因为就在刘彻举行成年礼这一天，也许是汉景帝太兴奋了，一天狂饮后，到了晚上突然“兴趣”大发，召王皇后当初为争夺皇后时献给他的绝世美女、有着“香香公主第二”之称的卞芸姝入宫，是夜，汉景帝为了显示其男人的魅力，和如花似玉、正值风华正茂年龄的卞芸姝进行了“车轮大战”。

结果身经百战的汉景帝最终倒下了，这一倒就再也没有站起来。

刘彻的成年礼日子竟成了汉景帝的祭日，我们且不管是巧合还是天意。“承担责任”的两个人，一是“香香公主第二”卞芸姝，另一个是

天才少年刘彻。

卞芸姝承担的是殉葬的责任。谁叫你和汉景帝进行车轮大战的，汉景帝的死，你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啊！如今汉景帝挥一挥手，没带走一个美女就走了，显然太不心甘了。卞芸姝，有劳你去阴曹地府陪汉景帝再大战了。知儿莫若母，还是窦太后懂汉景帝的心意啊。此时，窦太后的旨意大于一切，谁敢说半个不字呢？可怜卞芸姝这个绝世美女只因“床上惹的祸”，就这样过早地凋谢了。这正印证了一句老话，四个字：红颜薄命。

另一个承担责任的是刘彻。汉景帝最终带着他心爱的女人卞芸姝走了，留下刘彻来收拾这个“烂摊子”。

当然，“烂摊子”这三个字之所以打引号，那是因为烂摊子并不烂，相反，这还是一副好摊子。毕竟谁都知道，汉景帝和他的父亲汉文帝在位期间很好地实行了汉高祖刘邦的“与民休息”政策，不但稳定了社会，还提高了人民的生活水平，共同开创了中国第一个太平盛世——“文景之治”。

此时，汉景帝撒手而去，国家已富得流油，据说粮仓里的粮食堆得满满的，都起霉了，而钱仓里的钱因堆的时间太长都生锈了。因此，应该说刘彻接到的是一个“好摊子”。

只是“好摊子”、“烂摊子”都像烫手的山芋，你接了，就意味着接了一种“责任”，一种主宰天下、为天下人负责的责任。

汉景帝后元三年（公元前141年）正月二十六日，也就是汉景帝驾崩后的第九天，刘彻登上了皇帝的宝座。他有一个响当当的名号——汉武帝。

刘彻登基后，马上进行了成年礼的另一大意义：感恩回馈。

感恩回馈的人自然是他最至亲至爱的人。具体表现如下：封他的祖母——窦太后为太皇太后；封他的母亲——王娡为太后；封他的“金屋藏娇”的太子妃——陈阿娇为皇后；封他的两个舅舅——田蚡和田胜

为武安侯和周阳侯（稳固政权的需要）；而敢于拿“青春赌明天”的王媼之母臧儿也咸鱼翻身——被封为平原君（这个冒险家，终于成了最大的赢家）。

思想革命

刘彻上任后，虽说已正式当家做主，而且还是一国之主，但他想实现自己的梦想，却并非那么容易，他的曾祖母也就是太皇太后窦太后这一关还需要来斗智斗勇。

话说自周亚夫辞去丞相职务后，刘舍继任丞相职务。这个刘舍只是平庸之辈，汉景帝当时只是把他当“花瓶”做摆设而已。后来周亚夫绝食而死，汉景帝于是又任命太子刘彻的老师卫绾为丞相。汉武帝刘彻上任后，除了对自己的至亲之人“感恩回馈”外，其他朝中大臣的职务大抵没变。

一朝天子一朝臣，鉴于卫绾和汉武帝之间的关系，卫绾终于可以放手一搏，大干一场了。他已不再满足在背后偷偷地做地下工作了，他把自己的思想革命搬上了历史的大舞台。他建议刚上任的汉武帝要“择贤臣来治国”。

汉武帝对这个昔日的恩师及此时的国之栋梁自然言听计从，于是下了一道圣旨，大致意思就是说要举行一次公开招聘“公务员”的考试。

他的圣旨一出，天下文人骚客闻风而动，特别是自秦始皇以来被打压的儒生们终于等到时来运转，面对这样千载难逢的好机会，自然个个都争先恐后地往京城里赶。

面对众学者儒生们的到来，汉武帝很是高兴，当然，他不可能学秦始皇为他们安排“吃瓜比赛”了，他安排的是“笔墨比拼”。

事实证明，汉武帝的这次公开招考很成功、很圆满。一个人浮出了水面，在历史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篇章，他便是这次考试的状元董

仲舒。

董仲舒是信都国广川人（今景州脩县），他的考卷汉武帝看了一遍又一遍，读一遍参悟人心，读二遍醒悟人性，读三遍感悟人生，读千遍也不厌倦，读万遍意犹未尽，于是董仲舒很快就被汉武帝特别召见。

与其说是召见，不如说是汉武帝对其的第二次考验。只是先前是“笔试”，现在是“面试”。面试不单单是要看董仲舒人长得怎样，脸上有没有“雀斑”、“青春痘”之类的，更重要的是试他的口才。

“朕有的问题百思不得其解，烦请先生解惑。”面对董仲舒的面试，汉武帝一开始显得恭敬有加，态度诚恳至极，没有半点“考官”的架子，反倒像一个误入歧途的人等待高人指点一样。

“三皇五帝从兴起到衰弱，这是不是天命呢？夏、商、周三代受天命而兴起，它们的祥兆是什么？灾异变化又是什么？是天命还是道义？朕希望社会能流行淳朴的风气；朕希望四海升平，百姓能丰衣足食、安居乐业，朕也希望法律能坚决地实行下去，所有人都有安全的保障；朕希望能享受天的保佑和鬼神的阴鹭。却不知如何修治整饬，达到心中的鸿愿，故请先生赐教。”汉武帝大有把埋藏在心底十六年来的“十万个为什么”都搬出之气概。

面对汉武帝撒豆子般的提问，董仲舒显得不急不躁，平淡而从容地回答了一句话，只有四个字：天人感应。

董仲舒随后进行了“解释”，他说“天命”、“天志”、“天意”存在，天是宇宙间的最高主宰，有着绝对权威，人为天所造，人副天数，天人合一。人君受命于天，奉天承运，进行统治，代表天的意志治理人世，一切臣民都应绝对服从君主。天人感应肯定君权神授的同时，又以天象示警，异灾谴告来鞭策约束帝王的行为。

董仲舒的天命论使得君主的权威性得到了空前提高，他把君权建筑在天恩眷顾基础上，表明君权乃天所授，从而使君主的权威绝对神

圣化。这有利于维护皇权，构建大一统的政治局面。

随后他向汉武帝献上了三个锦囊妙计，史称《天人三策》，归纳起来如下：

1.罢黜百家，独尊儒术。

董仲舒说凡是不在儒家的六艺经典之内的其他各家学派的学说，应该禁止传播。坚决杜绝这些学说与儒家学派同存共议。这样老百姓就不知道天外有天，当然就会老实本分不敢有其他想法，更不敢犯上作乱，则天下可治。

汉武帝觉得他提出的“思想革命”很是新颖，而且正符合他的“雄心”，就独尊儒术好了，于是当场拍板恩准。

2.立太学，设庠序，实行道德教育。

董仲舒说要长治久安就应该以德治国，以德治国就应该从娃娃抓起，从娃娃抓起就必须开设官学。教材只能是《诗》、《书》、《礼》、《乐》、《易》、《春秋》、《论语》，为了适应时代的发展，还应该找一批人编写新的教材。

汉武帝没有犹豫，同样批了“恩准”两个字。

3.春秋大一统，尊王攘夷。

董仲舒说《春秋》大一统者，天地之常经，古今之通谊也。把封建的大一统说成是天经地义不容更改之事。他认为应该抑损诸侯，尊王攘夷，一统于天子，并使四海“来臣”。

这一条是从维护大汉的“大一统”出发的，汉武帝没有不“恩准”的道理。

OK，面试到此结束，结果毫无悬念，面对汉武帝的诸多疑难杂问，董仲舒回答得不但流利，简直堪称完美，《天人三策》可谓是“惊世骇俗”之言，汉武帝又惊又喜，顿时茅塞顿开，大有豁然开朗之意。

心里叹道：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他当即决定对这个人才重用，考虑到官场一贯作风，按照先到基层然后到顶层的做事原则，任命这次考试的“状元”董仲舒为江都国的相，辅佐汉武帝的兄长刘非。同时受封的还有“榜眼”严助，被任命为中大夫。“探花”公孙弘任命为博士。

接下来就是汉武帝实行“思想革命”的时候了。

当头一棒

汉武帝自从产生了“思想革命”后，这个刚刚登基的少年皇帝不再孤独迷惘，相反，他为自己这么快就找到了一条正确的道路而感到高兴和庆幸。而他的老师兼丞相卫绾见汉武帝突然对儒术这么热衷起来，自然求之不得，于是他二话不说，先来个火上浇油再说。

卫绾弄的这桶“油”也是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申公。想必大家都还有印象吧，楚王刘戊，天生淫暴，申公作为他父亲最为器重的老臣，尽职尽责地屡屡相劝，最终只有两个字可以形容：无效。于是申公选择了“飘然离去”，后成了“赤脚教授”，四海为家，到处传业授道，门下弟子数不胜数。

申公的大名，弱冠的汉武帝也早已“如雷贯耳”，面对卫绾的推荐，他自然极为想见这个儒学泰斗。

于是汉武帝用实际行动教会我们两个成语。

第一个成语是：驷马难追。汉武帝为了表示对这位儒学泰斗的重视，他使用了最高礼节——驷马安车。我们通常所见的马车都是用一匹马，但汉武帝这次却使用了四匹马。且不说这样阔气不少，单是四匹马拉一个安车的速度我们也可以想象有多快了，要不，我们怎么去理解“君子一言，驷马难追”呢？

第二个成语是：糖衣炮弹。汉武帝为了防止马车颠簸，怕已是古稀之年的申公吃不消，还特命人用蒲草包裹好安车的轮子。还怕申公

不肯出门，还特令使者带有玉璧和布帛等价值不菲的聘礼，如此厚重的“糖衣炮弹”砸向一个白发苍苍的老人，可谓下足了老本。

汉武帝用最高的礼仪把申公迎进宫后，然后毕恭毕敬地向他询问治国安邦之道。

偏巧申公是一个实干家，他认为做人做事都应该一步一个脚印，脚踏实地，不能满嘴“之乎者也”地说个不停，总之套用一句歌词就是“说到不如做到，要做就做最好”。因此这位“实干家”面对汉武帝的殷殷期待的目光，惜字如金，只说了十二个字：治国之道，言不在多，多做则行。

然而，汉武帝并不喜欢这样的“实干家”，他偏生喜欢“吹牛家”，用他的话来说就是“出必言，言必行”，这才是他认可的人才。他原本以为千里迢迢把久负盛名的申公请来，一定会再重演一次“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的场面。却不料申公说完这十二个字后，嘴巴上就像贴了一贴膏药似的，任凭汉武帝怎么挤眉弄眼却再也没有下文了。

两人相对无语，汉武帝终于彻底失望了，两人的座谈会就这样不欢而散。当然，失望归失望，但汉武帝费了这么大的本钱把申公请来，如果就这样让申公回去，不但对不住申公一大把年纪，更是自己打自己的耳光啊（有眼无珠），好歹也得安排申公一个官职来当当吧，于是申公有一个新官职——太中大夫。

就在汉武帝对“思想革命”蠢蠢欲动、四处招揽人才时，冷不防遭到窦太后的当头一棒。

窦太后的“打狗棒”已多年没有使用了，此次却毫不留情地挥向了汉武帝的老师——此时大汉王朝的丞相卫绾身上。原因很简单，谁叫你卫绾公开推行“儒学”思想呢？这明显和她大汉历年遗留下来的“黄老之学”背道而驰，不拿你开涮，拿谁开涮？

大家肯定会问“儒学”和“黄老之学”有什么区别呢？其实这个问题应该一分为二地来回答。怎么说呢？这就是一个守旧和创新的问题

了。黄老思想是汉朝开国皇帝刘邦奉行的思想，从此汉朝的继承者都奉行这种思想，到了“文景之治”时，已到了根深蒂固的地步了。窦太后从汉文帝刘恒到汉武帝刘彻，已是历经三代的“三朝元老”级人物了。如今汉武帝却突然要夺去她们老一派的精神信仰，她作为黄老思想的代表人物，自然不答应了。于是她向汉武帝进行了一次“逼宫”，理由是卫绾年老力衰，不宜再在朝中为官，理应回家抱孙子颐养天年去了。

汉武帝刚刚上任没多久，哪里经得起祖母的“软硬兼施”啊，最终只得向“黑暗势力”暂时妥协，妥协的结果自然是卫绾成了替罪羔羊。

卫绾正踌躇满志，准备大干一场，却冷不防被窦太后当头一棒，一记打狗棒打得晕头转向，只好丢了丞相的位置落荒而逃。结果是窦太后的侄子窦婴又捡了一个便宜，不费吹灰之力占了丞相之位。

窦婴虽然是窦太后那边的人，但他骨子里却一直流着“叛逆”的血液，打个不恰当的比喻，他有点像当年项羽的叔叔项伯，关键时候总是胳膊肘往外拐。当然，他这个拐是站在国家利益和原则上来拐的。比如说当年汉景帝酒后失言，扬言百年之后，传位于自己的亲弟弟刘武。窦婴不惧窦太后的淫威，以“罚酒”的形式解了汉景帝的围。

也正是这样，窦婴在官场始终起起落落，以至于在当年的太子争位时，连一向敢言敢谏、天不怕地不怕的窦婴也变得畏首畏尾，不敢再有造次，正印证了那句老话——“伴君如伴虎”，在朝中当官一点都马虎不得。后来“桀骜不驯”的丞相周亚夫被汉景帝“咔嚓”了，他更是感到了压力，他甚至做好了平平淡淡度过后半生的准备。然而，就在这时，“思想革命”的缔造者卫绾遭到窦太后当头一棒光荣地倒下了，时来运转的窦婴在毫无征兆的前提下实现了一步登天，坐上了丞相的宝座。

窦太后以为自己的侄子窦婴坐上丞相宝座，为了弥补当年的过失，上任后一定会进一步“镇压”儒学，确定“黄老思想”在朝中不可动摇的地位。然而，人算不如天算，事实证明，窦太后这一次又错了，窦婴表面是“黄老之学”的支持者，但实际上他是一个有政治眼光又有

开拓头脑的人，以他的判断，认为“黄老之学”终究会“过时”，终将被历史的发展所“淘汰”，而儒学是他最看好的学派。说白了，他也是一个像卫绾这样“表里不一”的人。

走了卫绾，汉武帝本来心里很凉，但有了窦婴的支持，汉武帝又信心大增，接下来他任命他的舅舅田蚡为太尉，著名儒者代表人物赵绾为御史大夫，王臧为郎中令。这样，朝中最高领导层的几位重量级人物都变成了儒派的坚决支持和拥护人。随后窦婴、田蚡、赵绾、王臧四人组成了儒家思想革命的“四人帮”。“四人帮”的政治路线很明显，一是找机会检举和贬谪朝中非儒派重臣，没有机会创造机会和条件也要严厉打击他们；二是不断宣传儒家思想，使之深入人心。

当然，他们之所以敢这样做，原因就是有汉武帝做“后盾”。一时间“四人帮”风光无限，朝中大臣谈“帮”色变。黄老思想如同过街老鼠人人喊打，似乎已到了穷途末路了。然而，“金色盾牌，热血铸就”，按照历史辩证法的规律，我们知道，历史上任何一次重大改革和创新都不是一帆风顺，都不会坐享其成的。窦太后不是吃素的，她定然不会眼睁睁看着“四人帮”的“胡作非为”，她的“打狗棒”再次高高举起，“四人帮”所引领的这次思想革命即将面临更为猛烈的“暴风骤雨”。

血染的风采

汉武帝和“四人帮”正在想大干一场、彻底实现“独尊儒术”的思想革命时，却低估了窦太后为首的“守旧派”的反击。

鉴于“四人帮”乃朝中重权所在，又有汉武帝在背后撑腰，虽然在推儒扫“黄”中效果显著，但因为窦太后这个“老佛爷”在，扫“黄”大会还是雷声大雨点小，换句话说，要想彻底扫“黄”成功，以窦太后为首的“黄派思想守旧派”必须得搬除。而搬除老佛爷，唯一能动用的力量就是刚刚上任才不久的汉武帝刘彻。

“四人帮”的老三赵绾于是马上给汉武帝打了这么一个小报告，报告的大致内容如下：“尊敬的皇帝陛下，按照自古流传下来的礼节，妇

道之人怎么能干预朝政呢？请陛下收回凡事向东宫（窦太后居住的地方）报告的命令。”

赵绾这个小报告的意思再明显不过了，就是建议汉武帝以后凡事自己拿主意，不必再经过“东宫”窦太后的审批了。说白了就是架空窦太后，夺去窦太后在朝中的“权”位。

应该说赵绾的出发点是好的，他是想让汉武帝早点收回实权，从而把这场思想革命进行彻底。然而，他们太低估和小看窦太后的能力了。

窦太后自从拿汉武帝的老师兼一国之丞相卫绾开涮后，以为这样可以起到杀鸡儆猴的作用，却不料走了一个卫绾，却来了一个“四人帮”。面对“四人帮”的咄咄逼人态势，窦太后并没有马上出击，而是选择了隐忍，她在等，等“四人帮”露出破绽来。事实证明，姜还是老的辣，她的隐忍换来的却是“四人帮”的麻痹大意和夜郎自大。

赵绾急于求成的这个小报告竟成了窦太后手中强有力的把柄。大家肯定就会有疑问了，赵绾这个小报告是打到汉武帝那里去的，怎么会成了窦太后手中的“把柄”呢？

原因很简单，有人告密了。告密的是拥后派的重量级人物武强侯庄青翟。窦太后并没有对“四人帮”打草惊蛇，但并不代表她就不在暗中监视和关注着他们的一举一动，相反，拥后派人士都在暗中磨刀霍霍，只等窦太后一声令下，把包括“四人帮”在内的儒派人士一网打尽。因此，赵绾的小报告自然逃脱不了拥后派人士的法眼，赵绾打向汉武帝的小报告竟成了窦太后反击思想革命的导火线。

面对庄青翟的密报，窦太后知道她等待的时机终于来了，是该出手的时候了。于是窦太后直奔宫中找到了汉武帝。

汉武帝接了赵绾的小报告正犯愁该何去何从，面对气势汹汹而来的窦太后，他自然知道小报告的事已被窦太后知道了。但脸上依然不动声色，从容地向窦太后请安，平淡地问窦太后突然驾临寒宫有何贵

干。

窦太后脸上冰冷冷的，目光如刀子般直射在汉武帝脸上，不怒自威，令人不寒而栗。良久只说了这样一句话：“赵绾迷信儒术，离间亲人，皇上难道想把他变成新垣平第二吗？”

汉武帝毕竟才十六岁，又刚坐上皇帝的宝座，面对祖母的质问，他哪里敢答，脸上冷汗如雨般流下。

窦太后得势不饶人，丢下让汉武帝给他一个交代的话后，愤愤而去。窦太后走后，汉武帝陷入了左右为难的境地。关键时候他只能去求教自己的母亲王娡王皇后。王皇后那是啥人物，她马上教会了汉武帝两个道理。

1.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王皇后对汉武帝说，你刚刚才上任没有多久，虽然有“四人帮”，但还是人单力孤。而窦太后是三朝元老级人物，朝中势力众多，你此时如果公然和窦太后作对，窦太后一旦发飙，只怕你吃不了兜着走。以窦太后的势力，把你从皇帝的宝座上拉下来易如反掌。因此，当务之急应顺从窦太后之意严惩赵绾，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舍了赵绾一个人来保全你的皇帝才是最关键的啊！

2.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既然连窦太后这样的人都可以隐忍得这样好，都可以沉住气等，你也要等啊。你要想进行自己的思想革命，完全可以等啊，等窦太后死了，那时天下就是你一个人真正说了算，你想干什么，天下又有谁能阻止你呢？正所谓君子报仇十年不晚，你想干大事业，为何不能学会等呢？窦太后已是古稀之人了，能经得起几个春夏和秋冬来等待呢？

王皇后就是王皇后，单从她教儿子刘彻的两个道理上，我们就能明白她当初为什么能在“几乎不可能”中取得后宫争夺战的胜利了。她的目光远大，远到可以看到未来。正如下围棋一样，业余的棋手能算到几步棋就满足了，而职业棋手往往能算清每个变化后的几十步甚至上百步。成功的人之所以能成功，就在于成功的人比失败的人多算了那么几步，多走了那么几步。

汉武帝“茅塞顿开”后，只能含泪把赵绾革职入狱候审。

赵绾以“诽谤罪”坐牢去了，按理说窦太后应该满意了吧。然而，窦太后并不满足，她给汉武帝开出了这样的条件：“赵绾诬主欺上，死有余辜，你必须提着他的人头来见我。”

赵绾毕竟是汉武帝颇为欣赏的人才，本来他以为做做表面功夫，把赵绾关起来就可以平息窦太后之怒了，但哪料窦太后胃口这么大，竟要人家的命。于是汉武帝为赵绾辩解起来，他说赵绾是丞相窦婴和廷尉田蚡推荐的人，活罪难逃，死罪就免了吧。

汉武帝毕竟少不更事，这一辩不打紧，却把整个“四人帮”都给牵扯进来了。而窦太后要的正是这样的结果。于是按照“追凶查源”的原则，对“四人帮”进行了毁灭性的打击：赵绾和王臧入狱，窦婴和田蚡革职。

赵绾和王臧入狱后，原本以为汉武帝会救他们出去的，但听狱官说窦太后要他们两个将牢底坐穿时，他们两个彻底失望了，自知活命无望的他们最终选择了自杀。而窦婴和田蚡之所以只免职而没有打入死牢，只因他们俩的背景身份有点特殊。窦婴“胳膊肘往外拐”，但毕竟是窦氏家族的一员，而田蚡是汉武帝的舅舅，是王皇后同母异父的哥哥，鉴于两人的特殊身份才网开一面的。

自此，汉武帝一手打造的“四人帮”瞬间便灰飞烟灭了。而那个“怀才不遇”的申公只因在面对汉武帝面试时惜言如金，没有受到汉武帝的重用，却因祸得福，躲过了一劫。乘此机会，申公来了个告老还乡，又去当他的“赤脚教授”去了。

新上任的丞相是柏至侯许昌，御史大夫是武强侯庄青翟（这两人都是拥后派的重量级人物），郎中令是石建为，内史为石庆。许昌、庄青翟、石建、石庆构成了新“四人帮”，当然这新“四人帮”和老“四人帮”人还是一样多的人，但效忠的主人却是有区别的，老“四人帮”效忠于汉武帝，新“四人帮”自然效忠于窦太后了。

许昌和庄青翟这两位拥后的元老级人物，我们并不陌生了。但石建和石庆是何许人物，为什么从默默无闻者一下子位列朝中四甲之列呢？

原因很简单，因为石建和石庆是万石君石奋的儿子。万石君石奋想必大家都还有印象，在当年的太子争夺战中，他是拥后派的代表人物。这里我们不妨来简单地看一下他的生平吧。

姓名：石奋。

祖籍：河内郡温县人。

成长经历：一路风雨一路阳光（十五岁跟随汉高祖刘邦做小吏，后因其姐姐入宫做了刘邦的“美人”，他被升为“中涓”；汉文帝时，做了太子太傅；汉景帝时位列九卿）。

绰号：万石君（石奋为人诚实守信，处事谦逊严谨，故有此绰号）。

最独特的教子方法：绝食（凡是子孙中有人犯了过失，他便不肯吃东西，以此表示严重抗议，直到他的儿孙们认识了自己的错误，袒胸露背地向他负荆请罪，他才肯原谅他们）。

最得意的事：一人历五代（石奋经过了大汉成立后的汉高帝、汉惠帝、汉文帝、汉景帝、汉武帝五代皇帝了），父子皆千石（石奋官列九卿，俸禄自然在千石以上。他的四个儿子在汉景帝时都做了朝廷大官，俸禄都是两千石，这在当时绝无仅有的）。

最失意的事：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雁归来（石奋恨只恨人终究会老去，此时已告老还乡，虽然不能为窦太后重新组建新“四人帮”而尽自己的微薄之力，但是他的两个儿子替他顶上去了，这让他感到一丝慰藉）。

新“四人帮”上台后，汉武帝“独尊儒术”的思想革命到此暂告一段落，结果是革命人士贬的贬，杀的杀，革命的火焰已被以窦太后为首

的黑暗势力绞杀在萌芽状态。然而，正如革命的路上从来没有一帆风顺一样，星星之火终究会成为燎原之势的。汉武帝现在只有依照他母亲王皇后为他定的制胜法宝——等。等，稍等，慢慢等，等到窦太后归西的那一天，也就是汉武帝重新站起来、扬眉吐气的那一天。

第十章 迁升之道

汉武帝的爱好

国事受挫后，我们且来看汉武帝的家事好了。话说汉武帝当年之所以能战胜一系列强有力的对手、最终登上太子宝座，离不开汉景帝的姐姐长公主的支持。如果他们不是联手制造了一个令后人津津乐道的“金屋藏娇”，如果不是走后宫的“勾股定理”，如果不是强强联合，汉武帝就不会有今天君临天下的风光。因此，饮水思源，汉武帝登基后，自然不会忘了“青梅竹马”的陈阿娇。

建元元年（公元前140年）九月一日，汉武帝封陈阿娇为皇后。长公主的努力没有白费，终于看到自己的女儿堂而皇之地当上了皇后。而汉武帝也对这个陈阿娇感恩戴德，因此，两人相亲相爱，倒也羡煞很多人。

然而，汉武帝毕竟年少轻狂，“独尊儒术”的思想革命受挫之后，没有实权，他也懒得再去管朝中的事了，只是天天在家陪着阿娇。应该说这样的生活是很多人向往的，但时间一长，新婚的新鲜感一过，汉武帝便感到了厌倦，于是无所事事的他，想到了“似曾相识雁归来”。是啊，不提雁子，我差点忘了，此时秋高气爽，正是打猎的好时机啊。

从此，汉武帝带着经纪人韩嫣开始了乐此不疲的游猎生活，汉武帝认为游猎只是自己的私人生活，不想惊动朝廷，于是他实行“微服私猎”。然而，这种“微服私猎”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惬意，没过多久他便下令扩建上林苑。原因是因为他在四处私猎时遭遇两次“险情”，这里不妨来简单看看这两件事。

第一件事是终南山遭遇“守株待兔”。

当时正值十六七岁的汉武帝，在遭窦太后打击后，打猎成了他排遣心中郁闷的最佳方法。那时他猎无定所，想到哪儿就到哪儿去打猎。这一次到了终南山下，为了追一只兔子，汉武帝带着他的随从，在农田里对兔子展开了“千里大追踪”，结果兔子没抓到，自己却变成了一只兔子。

原来农夫们看到自己的庄稼地被一群来路不明的不法分子糟蹋得不成样子，于是纷纷操起锄头等农具，把汉武帝等一伙人围了一个严严实实。幸亏当地官员闻讯及时赶来，阻止了这次“守株待兔”事件升级为“流血事件”。事后汉武帝只呼“侥幸”二字。

第二件事是“新农民客栈”遭遇“四面埋伏”。

一次，汉武帝微服私猎到柏谷（现河南省灵宝县）。见天色已晚，便找了个客栈住下。他们都忙碌了一天，个个饥渴难当，便大声向店主索要汤喝。按理说客官向店主索要汤也无可厚非，人家又没说付钱。

都说态度决定一切，但汉武帝手下那帮内侍平时骄横跋扈惯了，此时大喝大嚷，仿佛把客栈当成是自己的一亩三分地。客栈老板就有脾气了，没好气地回了六个字：“要汤没，要命有。”

内侍们平常哪受过这样的气？个个义愤填膺，便要发作，但都被汉武帝止住了，他也说了六个字，不过只有他的内侍们能听见：“小不忍，乱大谋。”

内侍们忍住了，但客栈的老板却忍不住了，他见这伙人佩剑带刀，来路不明，怀疑是“非贼即盗”之人，于是他把当地的“地头蛇”都召集起来，准备为民除害。正在这个节骨眼上，老板娘出现了，她对丈夫的冲动行为进行了劝告：“我看这群人来势不凡，为首那人又气宇轩昂，像是贵公子，不像是强盗啊。更何况他们人也不少，个个身佩刀剑，怕是不好惹的主啊，千万别冲动行事。”

老板仗着自己的地盘，岂容别人在这里撒野？他对妻子的话左耳

进右耳出，还是要“为民除害”。

老板娘知道丈夫的牛脾气，他认定的事九头牛也拉不回来，于是不再直接阻拦，而是采用了“迂回”战术，教会了老板一招：放长线钓大鱼。解析她的话就是：现在动手时机不太好，他们有所防备不说，弄不好还会伤及无辜。还是等到了深更半夜，这伙人都睡着了，再打他们一个措手不及吧！

老板觉得老板娘的话很有道理，心想，半夜下手可能更好些吧。老板娘乘机端上酒来，说是为他“壮壮胆”。结果这一壮就壮到云里雾里去了，等第二天老板醒来时，汉武帝一伙早已人去楼空了。

汉武帝回到宫中后，很快就知道了这件“四面埋伏”的事，他认为老板娘护驾有功，赏给她黄金千斤；认为老板警惕性很高，封他做了宫廷里的禁卫官。

这两件事虽然“有惊无险”，但对年少轻狂的汉武帝来说却是心有余悸的。从这以后，他不敢再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了。于是决定建“上林苑”。这上林苑说白了就是把终南山和皇家御苑之间的农田全部划为御苑。再在其中每隔数十里建一个供游猎歇脚的行宫。这样一来，即可避免外在游猎和农民兄弟发生直接武装冲突，也不会因为游猎他乡发生住宿安全问题。

窦太后对于汉武帝这种“玩物丧志”的游猎活动自然很支持了。而丞相许昌等拥后派人士也没有反对的理由，扩建上林苑的事似乎已成铁板钉钉的事了。然而，就在这个节眼骨上，站出一个人来，他义正词严地表示坚决反对扩建上林苑。这个人便是大名鼎鼎的一代才子东方朔。

史上最牛的“推荐信”

古往今来，一些有才华的人“怀才不遇”，往往会怨天怨地，怨天下慧眼识丁的“伯乐”太少。但如果站在是金子总会发光的角度来看，有时候与其坐等机会，不如主动去找机会，所谓有机会要上，没有机

会创造机会也要上，可谓“毛遂自荐”。东方朔的出道和当年的毛遂一样，也来了个自荐。他向汉武帝写的自荐信大致内容如下：

俺叫东方朔，东是东方朔的东，方是东方朔的方，朔是东方朔的朔。俺是平原厌次（今山东陵县神头镇）人。俺从小是孤儿（没了父母），靠俺嫂子一把屎一把尿地拉扯成人。俺十二岁才开始读书，三年修得文史不分家；俺十五岁开始练剑，一年修得剑出无声；俺十六岁学儒派学术《诗经》和《书经》等六书，再三年修得满腹经纶；俺十九岁学习《孙子兵法》和《吴起兵法》，复三年修得手中无兵心中有兵。俺今年二十二岁了，长得那叫……三个字：帅呆了。俺身長九尺三寸，俺的眼睛像夜明珠一样明亮迷人，俺的牙龄像贝壳一样洁白，俺的勇敢赛过孟贲（战国时大力士），俺的灵敏赛过庆忌（春秋时吴国勇士），俺的廉洁赛过鲍叔牙（春秋时齐国大夫），俺的信义赛过尾生（生平不详，古信士。三国嵇康的《琴赋》有云：比干以之忠，尾生以之信）。像俺这样的文武全才，应该可以做皇上您的大臣了吧……

应该说在这封自荐信写得太有水平了，严谨而不失活泼，幽默而不失文采，称为史上最牛的“推荐信”也不为过。汉武帝接到东方朔的“推荐信”后也是眼前一亮，嘴里直叫“人才啊人才”。既然是人才，他当然准备聘用了。于是叫他在公车令处（卫尉的一个下属单位，相当于官方招待所性质）静候佳音。

东方朔接到汉武帝的回函后，欣喜交加，看来自己煞费苦心的“推荐信”没有白写啊，想到自己马上就可以鲤鱼跳龙门，正式走向自己人生的仕途了，东方朔心里那个激动啊，没法形容了。

然而，他的激情很快就被漫长的等待磨没了。此后很长一段时间，他左等右等、前等后等，就是等不到汉武帝的“录用通知书”。眼看再这样等下去花儿也要谢了，东方朔意识到一万年太久，谁也等不起啊！

东方朔没有再这样漫无目的地等下去，而是马上调整心态、抖擞精神主动出击，来了个第二次“毛遂自荐”。这次“毛遂自荐”没有再写

自荐信，而是选择了“直推”方式——直接去找汉武帝。

可惜他当时初出茅庐，在长安还没有什么名气也没有故交，想见汉武帝一面无异于“蜀道难，难于上青天”。知难而退不是东方朔的风格，迎难而上才是他想要挑战的。事实证明，东方朔就是东方朔，他的推销方式堪称经典，以至于在千百年之后仍被传为佳话。

既然朝中没有重量级人物给自己向汉武帝牵红线来推荐，这难不倒东方朔。他把目光瞄在了这些天和他一起同吃同住的侏儒们身上。这些侏儒们是从全国各地征集而来的小矮人，这些矮人是专门供皇帝开心的，说白了这些小矮人就是现在舞台上演小丑一类的人物。

想必大家都知道《白雪公主和七个小矮人》的童话故事，这个故事大致就是讲一位美丽善良的白雪公主因为遭到其后母妒忌，后母处心积虑想要置白雪公主于死地。但白雪公主先后得到武士、森林鸟兽及七个小矮人的帮助，逃过了一劫又一劫，后母则自食其果死于山崖下。最后白雪公主和王子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接下来上演的是东方朔和矮人们的“现实版”故事。

这一天，东方朔假装跟这帮矮人套近乎。套着套着突然说出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来：“你们的死期就要到了，你们知道吗？”

按照逻辑推理来分析，东方朔的话毫无技术含量可言。人家这些侏儒就是矮了点，但皇帝和皇亲国戚们都喜欢他们这样的“小丑”啊。怎么突然就和“死”字挂上钩了呢？

“为什么呢？”侏儒们异口同声地问道。

东方朔等的就是这句话。接下就看他的表演了。他拿自己和他们的身高做了一番长时间的比较和分析，最后得出的结论是：浓缩的未必是精华。

他的解析如下：像你们这样的人，当官当不好官，做农民又干不了农活，成天只知道白吃白喝，滥竽充数地过日子。皇上召集你们到

宫中来的目的不是为了看你们的“表演”，实际上是想把你们召集到一起，然后再慢慢杀掉。这样既掩人耳目，又为国家节省了粮食。

应该说，东方朔的话明显带有“狗屁不通”的忽悠味道，凡是有大脑或者说大脑稍微比四肢发达的人都不会相信，但偏巧这群侏儒信了。

“我们该怎么办呢？”侏儒们又异口同声地问道。

东方朔欲言又止，一副很难为情的样子。侏儒们见他越是“作秀”，就越是追问，只差没当场就要给东方朔下跪了。

东方朔见胃口吊得差不多了，这才喃喃地道：“既如此，我就教你们一个方法吧。你们要想活命也不难，你们只需到皇宫的门口候着，只要皇帝的马车出来，你们就将它拦住，然后跪地求饶，说上有老母，下有妻小，求皇上开恩。皇上如果问起缘由，你们只管往我身上推就是，我保管你们一点事儿都没有。”

简单来说，东方朔教他们的步骤是：候守宫门——奋而拦车——叩首谢罪——推卸责任——高枕无忧。

众侏儒见东方朔这样“舍己救人”，都感动得热泪盈眶，对东方朔千道恩万道谢，更有甚者，还对东方朔说出了“二十年之后又是一条好汉”的告别宣言，显然，他们把东方朔当成了他们此番活命的“铺路石”了。

侏儒们于是开了漫长的“候守宫门”，结果昼过夜来，夜过昼来，昼昼夜夜，夜夜昼昼，经过几昼几夜，终于等来了汉武帝。接下来“奋而拦车”、“叩首谢罪”两个环节一气呵成。

汉武帝一大早出门被这群侏儒拦车哭诉，弄得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问：“什么死啊活的，朕什么时候说过要砍你们的脑袋啊！”

嗯，接下便轮到“推卸责任”这个环节了，侏儒经过几个昼夜的“候守宫门”，早已把东方朔教他们的五个环节背得滚瓜烂熟，争先恐后地

答道：“不是皇上说要砍我们的脑袋，是东方朔说的啊！”

OK，侏儒们的表演到此结束，你们可以“高枕无忧”了。汉武帝向身边的经纪人韩嫣使了一个眼色，然后命马夫调转车头回宫去了。接下来轮到东方朔登场表演了。

东方朔的成功之道

东方朔终于踏进了皇宫，青石的砖，琉璃的瓦，雕龙刻凤的柱，假山水榭的楼台，每隔有数米雕塑般立着的侍卫，总之，整个皇宫显得宏伟而气派，端庄而威严。

然而，东方朔并没有来得及细细品尝这些新鲜和好奇，因为他不是来参观皇宫的，他是来参加汉武帝的面试的。

“你恐吓侏儒，可知罪？”待东方朔行了君臣之礼后，汉武帝开始发话了。

“臣不知罪！”东方朔的回答出人意料。

“你造谣恐吓侏儒，蛊惑人心，还把朕拉到风浪之口，还不知罪吗？”汉武帝有点对东方朔不耐烦了。

“陛下乃万世之仁君，臣对陛下仰慕已久，日思夜想只求能见陛下的一面，无奈庭院深深深几许，臣虽在长安却不能见到陛下，故出此下策，只求一睹圣容，如有罪，亦是无心之罪。”东方朔从容地回答。

“噢，那你冒死见朕又是为了何事？”汉武帝被东方朔一拍，已是心花怒放了，但表面上却装得一脸平静。

“那帮侏儒们身长三尺，每月领米一袋，钱二百四十文。臣身长九尺多，每月亦是领米一袋，钱二百四十文。侏儒们吃得满嘴流油，胀得上吐下泻，几乎要撑死；而臣却因为不够吃，肚子里常常闹革命，几乎要饿死。陛下如果认为臣可以用，就应该让臣有不同于他们的待遇才对。如果不能用，那就放臣回去，也省得臣在这里白挨饿，活受

罪。”东方朔的话明显带有“正话反说”的激将法味道。

对话到此结束，结果汉武帝对东方朔别出心裁的回答很认可，于是东方朔经过两次勇敢大胆的“毛遂自荐”，终于迎来了他的仕途生涯的第一个官——郎中（管理车骑门户的官）。

东方朔通过前两次“毛遂自荐”终于得到汉武帝的认可后，并没有小富即安，相反他居安思危，知道自己只是通过了汉武帝这一关，但朝中文武百官并没有认可这个“毛遂自荐”加进来的“后起之秀”。如果在众人面前再出一次彩，那就完美了，这是东方朔苦苦思索的地方。最终，东方朔决定来个第三次“毛遂自荐”。

不久，机会就来临了。一次，汉武帝猎获一头野猪，为了显示皇恩浩荡，汉武帝决定把猪肉分给朝中文武百官。也不知是分肉的太官丞故意“显摆”，还是怎的，总之，百官从一大清早等到晌午时分，还不见太官丞的踪影。此时正值炎炎夏日，又热又饿，苦不堪言。

东方朔眼看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这正是他向文武百官“毛遂自荐”的最佳时机啊！于是他没有再犹豫，果断地拔出身上所佩的剑，在众人一片惊呼中，从容不迫地割了一块肉，走之前，还轻飘飘地跟众人说了一句话，八个字：自己动手，丰衣足食。

面对东方朔的大胆行为，自然有人打小报告把不安分的东方朔告到汉武帝那里去了。于是乎两人又进行了一次面对面。只不过和上一次不同的是，那时东方朔是在“应考”，而这次却是“露才”。

面对汉武帝质问为何私自割肉，东方朔是这样回答：“东方朔啊东方朔，你受赐分肉却不等诏书，这是很破规矩的行为啊；你拔剑割肉，这是很豪爽的举动啊；割下的肉又不多，这是很廉洁的作风啊；回去后把肉交给老婆，这是很仁义的表现啊……”

东方朔果然是一代奇才，他明责暗夸地风趣作答把汉武帝逗笑了，于是汉武帝非但没有治东方朔的罪，反而赐酒一石、肉百斤以示奖励。而朝中文武百官莫不对东方朔刮目相看。

通过这件事，汉武帝对东方朔又看重了几分，这次虽然只是奖励了一点小小的物资，没有给东方朔升官，但汉武帝从此游猎除了必带的经纪人韩嫣外，还多了另一个经纪人——东方朔。

按理说东方朔从此能整天跟着汉武帝东游西荡已经混得很不错了，试想，人家韩嫣跟了汉武帝十几年也才混到这个地步，东方朔应该知足了。但东方朔就是东方朔，他既然不是一般的人，就注定不是闲着的主。他的第四次“毛遂自荐”又上演了。当然，这次的“毛遂自荐”严格说来是一封“反对书”。

东方朔反对什么呢？前面已经说了，因为遇了两次险情后，汉武帝产生了扩建上林苑的设想，面对汉武帝的奇妙构想，众人都很“识趣”地表示赞同，唯独一直跟在汉武帝身边的东方朔坚决反对，这让很多人摸不着头脑，皇上要是以后真不打猎了，你东方朔在朝中还会这么红吗？你这样反对不是自己砸了砸自己的饭碗吗？

面对众人的质疑，东方朔却不为所动，而是酝酿一番之后，正式向汉武帝提交了反对扩建上林苑的三大理由：

1. 终南山居关中之险，是国家的天然屏障；泾水、渭水贯穿其中，是国家交通发达的地方。昔日秦国之所以能一统天下，就是因为占有这样进可攻、退可守的有利位置。如果陛下把终南山这块风水宝地和资源宝地于一身的地方圈进上林苑仅供游猎之用，明显大材小用，不但浪费国家的资源，而且会减少国家的赋税收入，加重农民的负担。

2. 把终南山扩建为上林苑，不但破坏生态平衡，势必要来个“千里大移民”，到时候弄得百姓流离失所、妻离子散，岂不是让这太平盛世添乱子！

3. 扩建这么大的上林苑，不说别的，单是四周建围墙就有的受了，更别说想在里面建条条大道通林区了，这其中深沟乱石，随时都有危险发生，陛下以千金之躯不宜冒这个险啊！

应该说东方朔分析的道理入木三分，但汉武帝此时已是铁了心了，用他的话来说就是人生难得几回奢，为了心爱的游猎生活，奢侈一回又何妨？于是上林苑还是如愿建了。

当然，东方朔第四次“毛遂自荐”的反对书也没有白提，虽然没被汉武帝采纳，但却被汉武帝提升为太中大夫（一千石的官，位似九卿）。

第十一章 情殇

遭遇爱情

上林苑还在大张旗鼓地动工扩建，东方朔还在一次又一次地自我“推荐”，窦太后的身子骨还是那么硬朗安健，汉武帝却来了一次最美的艳遇。

建元二年（公元前139年）三月，正值春暖花开的时节。汉武帝到灊上（今陕西蓝田县北）举行了一次消灾除恶的祭祀活动，回来时，汉武帝心情大好，决定顺道去看望久未谋面的姐姐平阳公主。平阳公主是王皇后入宫后为汉景帝所生的第一个女儿，后来嫁给一代名丞曹参的曾孙平阳侯曹寿为妻，故称平阳公主。

平阳公主和汉武帝关系向来很好，面对汉武帝的大驾光临，她自然高兴了，为汉武帝举行了隆重的“接风宴”。

如果单是一个简单的“接风宴”那也没什么值得好提的，但平阳公主也许是察觉到了汉武帝的内心不快乐（实权旁落），又或许想极力巴结讨好这个皇弟，总之，宴会间她安排了十多个美女为汉武帝奉觞敬酒。

汉武帝虽然正值如饥似渴的青春年华，但对这些美女却并不感兴趣。平阳公主见汉武帝不为美色所动，玉手一挥，顿时鼓声擂动，琴瑟相奏，家里蓄养的一班歌女们拥着一名绝色美女隆重登场了。

但见那绝色美女在众歌女的伴舞下，轻启玉喉，边舞边唱，端的身柔如棉，声甜如莺。当真是：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度。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汉武帝本来是“酒入愁肠愁更愁”，低着头一杯又一杯地独饮着。但自从这名绝色美女出现后，他的眼里就只有她没有酒了。良久，朝

平阳公主问道：“那个歌女叫什么名字啊？”

平阳公主很会察言观色，见汉武帝自那歌女出场后，眼睛就没有离开过她，此时又“自降”身份地询问人家的底细，知道自己精心安排的戏有“戏”了。于是答道：“她叫卫子夫，平阳人氏，从小就在我府上当歌女。”

“卫子夫，卫子夫，好名字啊。”汉武帝赞道。

平阳公主此时已很善解人意地把卫子夫叫到了汉武帝跟前，汉武帝细细打量着眼前这位绝色美人，鼻中闻着一股淡淡的销人魂魄的幽香，一颗火热狂跳的心差点没从胸膛掉出来。

“啊，那个……朕好热，要去换一件衣服……”汉武帝朝卫子夫深情地看了一眼，然后朝“更衣间”走去。

平阳公主如果此时还不知道汉武帝心里打的是什么主意，那她就不配做汉武帝的姐姐、不配当平阳公主了。于是她自然叫卫子夫去伺候汉武帝更衣了。

接下来的故事很简单了，和平阳公主所预想的不差毫分，孤男寡女在“更衣间”里擦出了爱的火花。

昔日刘邦从他生命中第一个女人王寡妇家出来时，胸中无墨的他突然灵光乍现，大声吟道：“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而此时汉武帝刘彻从“更衣间”出来时，学了一辈子儒学的他，也有诗词要表达他的内心感受了：“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

平阳公主见汉武帝这般喜欢卫子夫，索性好事做到底，汉武帝回宫时，她把卫子夫作为“礼物”叫汉武帝带走。

汉武帝就这样抱得美人归。看来老天是公平的，这里失去的那里一定会补偿，汉武帝自“官场失意”后，情场终于得意了一回。

然而，汉武帝并没有得意多久，麻烦就找上门来了。

你的选择

有一个很经典的选择题：“母亲和妻子同时落入水中，你先救谁？”（两个答案只能选其一）

据网络调查，70%以上的人对这道题的选择是“母亲”。原因是母亲对自己有生育养育之恩，一个人一生只有一个母亲，失去了就永远都不会再有（继母除外）。而“妻子如衣服”，没了还可以再换再娶。客观来讲，这样的观点无可厚非。当然，单从我个人角度来讲，我更偏向这样“添加”的答案：如果非要选一个，肯定会选择救母亲，然后呢？也不能忘了老婆。既然不能再救了，那就救上母亲后，然后跳进水里陪妻子到来生来世去。

闲话少说，书接前文。就在汉武帝带着卫子夫招摇过市、海阔天空、琴瑟相合、情缠意浓时，一只拦路虎挡在了这对“金童玉女”前。这只母老虎就是汉武帝的皇后陈阿娇。

陈阿娇既是汉武帝的明媒正娶的夫人，又是他的“救命恩人”。可以说没有陈阿娇就没有汉武帝的今天。她看到汉武帝从外面带了个这样娇滴滴的大美人来了，连牙齿都恨得痒痒的。最后给汉武帝出了一个这样的选择题：要我还是要她？和那个经典选择题一样，说白了汉武帝此时就是面临一次“母亲和妻子”之间的选择。

首先，在汉武帝心里，他对“金屋藏娇”的陈阿娇不但有感情，而且感情很深。阿娇比汉武帝大三岁，从小一起在宫中玩，处处关照他不说，而且在太子争夺战中起到了“一子定乾坤”的作用。因此，对陈阿娇感恩戴德的汉武帝才会在自己登基后就立即立她为皇后。然而，对于一个后宫妃子成千上万的皇帝来说，他的女人太多太多，多得照顾不过来。在汉武帝眼里，他依赖陈阿娇只不过是一种“恋母”情结，对她与其说是感情，还不如说是“感激之情”。因此，尽管汉武帝有亲生的母亲，但陈阿娇却是他的另一个“母亲”——保姆。

而与年方十六、美貌如花、娇小动人、温柔贤淑的卫子夫那惊鸿一瞥，汉武帝在那一刻心跳如兔、心动如涛、心狂如野，他明白了，原来这才是爱情。因此，尽管是萍水相逢，尽管才刚刚成就露水姻缘，但在汉武帝心里，卫子夫的地位就好比是他的“妻子”。

面对这样一道选择题，饶是汉武帝也无能为力，他思来想去，想去思来，最终也只能长长地发出一声叹息，顺从民意，顺从民心，顺从来自于宫中的政治压力（窦太后和长公主），作出了选择“母亲”陈阿娇，把“妻子”卫子夫打入冷宫的决定。

至此，这场最美的邂逅如同昙花一现，花开的时候固然很美、很绚丽，花谢的时候却太早、太快了。从此陈阿娇还是那个陈阿娇，独占后宫独领风骚。而卫子夫却不是那个卫子夫了，冷宫为居、青灯为伴。

《一千零一夜》里有一个故事：在波涛汹涌的大海边，住着一个靠打鱼养家糊口的老渔夫。有一天，他捞到了一个海底的瓶子，这瓶子里困着一个魔鬼，那是很多年前一位神仙把它封到瓶子里的。魔鬼曾经许过一个愿，谁能把他从瓶子放出来，他就赠给这个人财富，但一直都没有救他出来；后来魔鬼改了主意，于是当渔夫把他救出来之后，他反而想要了渔夫的命……

按照这个《渔夫和魔鬼》的故事道理，当期待永远是期待时，那么爱到头来会变成恨。卫子夫日日思，夜夜盼，然而，却一直等不来她心中那个来解救她的如意郎君。到最后她终于绝望了，一年后，她的想法已从“梦回汉武帝的身边当情人”变成了“梦出宫廷做村妇”。

此时的卫子夫想法很符合“现实情况”，只要能走出这冷宫，哪怕就是到乡下当村妇她也一百个一千个愿意。由此可见卫子夫这一年冷宫受得“冷”够冷的，人冷心更冷，更重要的是她对汉武帝彻底绝望了。

然而，世上的事就是这样，希望越大失望往往越大，而当你不抱任何希望时，希望往往却又悄然降临了。

正当卫子夫彻底绝望时，转机出现了。也许是为了换“新鲜血液”，也许是突然“良心发现”，也许是出于“太过无聊”，总之，汉武帝有一天突然心血来潮似的来了一次“后宫大清理”。目的是为了把一些年老色衰、长期滞留“不用”的宫女清除出宫，用汉武帝自己的话说就是“不要误了这些人的前程（嫁人）”。

就在清理的过程中，汉武帝又见到了卫子夫。卫子夫素衣洁面，不施粉黛，在众宫女中显得那么别具一格，汉武帝一眼就认出了她，虽然比以前清瘦了些、憔悴了些，却风情依然，动人依然。

汉武帝心里突然有一种刺痛感，一年前在更衣室那销魂动人的一幕清晰地浮现在脑中，在把她带回宫的路上，他曾对她说，他会好好爱她，会让她一生都幸福快乐……然而，千言万语竟抵不过一句话（陈阿娇的选择），山盟海誓亦不过是过眼云烟。

“子夫……”在一刹那，汉武帝那早已熄灭的激情又重新燃烧起来了，他几乎是失声地叫着奔向卫子夫。

“皇上请自重。如果被皇后知道了，臣妾死了不要紧，只怕会连累到陛下。”卫子夫的话三分埋怨三分讽刺、三分激将三分柔情。此时汉武帝心中的激情早已被点燃，哪里还会管什么后果不后果？在卫子夫的去留问题上批了一个大大的朱红篆字：留！

留下卫子夫，陈阿娇会袖手旁观吗？答案是否定的，这就意味着停息了近十年的后宫再燃战火，对阵双方为：卫子夫VS陈阿娇。

女人的制胜法宝

《孟子·离娄篇》：“不孝有三，无后为大！”

对于女人来说，为人妻后，生儿育女是天经地义的事。按照汉字“好”的结构来理解，女人之所以“好”，是因为有“子”的缘故。而在古代宫廷中，这个表现得更为明显，一个女人要想在后宫中站稳脚跟，就必须要有“子”。没有为皇上生下儿子的，任你花容月貌，任你

权大势大，终究难逃被逐、被贬、被抛弃的命运。

后宫就是这样，要么手中有货（已经生了儿子），要么肚子里有货（可以随时生儿子），否则一切都是白搭。只闻新人笑，哪听旧人哭？这句话就很真实地反映了后宫斗争的残酷性。是啊，母以子贵，子以母荣，没有儿子，就意味着不能为皇上传宗接代，不能传宗接代，这万世江山难道还能指望你这个妇道人家不成？

由此可见，古代后宫女人们的命运是多么的坎坷，我们常常听到这样一句话：这个世上金钱不是万能的，但没有钱却是万万不能的。套用在后宫们这些女人身上就是：有儿子不一定能行，但没有儿子却是万万不行的。

汉武帝和卫子夫旧情重燃、重温旧梦后，陈阿娇自然不是吃素的，她正要给卫子夫一点颜色看看时，此时却传来一个令她差点没喷血的消息——卫子夫怀孕了。

陈阿娇之所以这样在意“怀孕”两个字，是因为她一直都没有怀过，不是她不想怀孕，而是她的肚子实在不争气，怀不上。

按理说陈阿娇在后宫占据天时（早早地被封为皇后）、地利（其外祖母是窦太后），却唯独缺少“人和”，这个“人和”之所以打上引号，不是说陈阿娇很不会做人，把后宫和朝廷的人都得罪了，而是因为她不能生儿育女，缺少后宫女人生存必须的条件——“人和”。正是因为这样，也就注定了陈阿娇最终的命运。

事实上，自从一年前汉武帝带卫子夫入宫来，她也意识到了这个问题。虽然汉武帝迫于压力把“狐狸精”打入了冷宫，但陈阿娇从此有了压力，她千方百计想要治好她的不孕不育症。

然而，一年后，她的肚子还是一样平坦，而卫子夫的肚子却在一天一天地变大。这更让陈阿娇感到“时不待我”，她便常常到长公主那里进行“哭诉”。眼看女儿为情所伤，做母亲的自然不会撒手不管，是该长公主露两手绝活的时候了。

长公主就是长公主，昔日的“后宫勾股定理”是她和王姁成功的制胜法宝，在此关键时刻自然要再次拿出来使用了。于是长公主直接找到后宫“一把手”窦太后去讨一个公道。

窦太后一听他的孙子迷上了“来路不明”的野狐狸精，弃自己的外孙女于不顾，心中那个气自然无法形容了。于是，窦太后把汉武帝召到东宫进行“秋后算账”。

窦太后虽然眼睛看不见，但这并不妨碍她算账，相反她的账算得很细，每一笔每一笔都有凭有据无懈可击。而汉武帝自从“思想革命”遭遇这位“老佛爷”的镇压后，此时在“老佛爷”面前便如霜打的茄子——蔫了。面对窦太后的“算账”，汉武帝耷拉着脑袋，像一个做错事的孩子，一言不发，一句不驳。

乖乖，窦太后要的就是这种效果，她对汉武帝的诚恳认错的态度很是满意。就在她把每一笔流水账都算完了，准备来个总结性的发言时（这句话一出口，卫子夫噩运难逃），乖顺如羊的汉武帝突然站起来，中气十足地说了一句话，一句看似平常却有千斤分量的话：“卫子夫怀孕了。”

不用再多说什么了，只此一句就足够了，窦太后马上把所有的账都抛到九霄云外去了，高兴地跳将起来，谢天谢地，我有曾孙了，抱着汉武帝亲了又亲，末了还没忘问了一句：“是男还是女啊？”

这条被长公主用了N次也成功了N次的“后宫勾股定理”，这一次意外地失灵了。失灵的原因是世上没有一成不变的道理，也没有永远灵验的定理。陈阿娇和汉武帝对于窦太后来说，打个比方就是手心也是肉，手背也是肉。因此，听说汉武帝又添了新的“骨肉”，大汉江山有了继承人，窦太后高兴还来不及，又怎么还会再算什么账呢？

接到窦太后“阿娇生不了孩子，卫子夫怀孕了”的批复后，长公主气得有找块豆腐撞死的冲动。

看来窦太后这条路是走不通了，而直接去找卫子夫算账，那是没

有一点可能性。不说此时的卫子夫已是大汉皇朝一级保护“动物”，而且天天还有汉武帝守着、护着，莫说碰卫子夫一根毫毛，就算看一眼也比登天还难。

事实证明，长公主就是长公主，当年的大风大浪不是白经历的，既然“明”的是不行了，那咱就来比比“暗”的吧。所谓“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卫子夫你等着瞧，接下来有你好看的。

长公主把暗招子瞄在了卫子夫同母异父的弟弟卫青身上。那么，这个卫青又是何许人也，值得长公主这般对他“青睐”呢？

要了解个中原因，得从卫家的“家庭背景”开始说起。卫子夫的母亲本是平阳侯曹寿家里的婢女，后来嫁给卫氏为妻，生了一男三女，长子名叫长君，长女名叫君孺，次女叫少儿，小女便是子夫了。

有儿有女，本来这是一个幸福的家庭了，然而，随着卫氏的英年早逝，卫母仅凭一介女流之力怎么能养活四个孩子呢？于是又回到了平阳府做婢女。如果非要用一句话来形容卫母重回平阳府的感受的话，我想这句话再合适不过了：辛辛苦苦十余年，一夜回到解放前。

看到这里，大家就会问了，怎么还没有卫子夫、卫青的什么事啊？别急，卫母刚刚丧夫，总得要时间让她抚平心中的创痛吧！

事实证明，抚平卫母心中创伤的人并不是时间，而是一个人，一个叫郑季的人。郑季在抚平卫母心中创痛的同时，顺便也把卫青带到了这个光明的世界来。郑季在完成了他该完成的使命后，朝卫母挥一挥衣袖走了，除了留给卫母更大的创伤外，还添了个累赘——卫青。

郑季回到了自己的家（已有老婆孩子），卫母还在那个支离破碎的家。从此，可以用一首歌来形容卫青的处境：“爸爸一个家，妈妈一个家，剩下我自己，好像是多余的。”

就这样，卫青如同跳梁小丑，在母亲家里住一段时间，然后便到父亲家里去（因为母亲家里实在揭不开锅），在父亲家住一段时间又回到母亲家（因为父亲家里后妈的打压），如此反复。

卫青这个遭人嫌弃的烂皮球，被踢来踢去，最后有一个人捡到了，却当成宝贝一样来对待。这个人就是汉武帝的亲姐姐平阳公主。

平阳公主见卫青可怜，又见他长得眉清目秀，就收留了他，并且给了他一个小小的官职——“弼马温”（专门看马的）。

从此，天高任鸟飞，海阔凭鱼跃。卫青有了无拘无束的生活，再也不用遭人白眼受人唾骂，再也不用饿肚子闹饥荒了。后来，因为痛恨父亲郑季的薄情寡义，怜惜母亲的含辛茹苦，他索性连姓都改成“卫”了。

再后来，他长大了，卫母的三个女儿都有了不错的归宿。大女儿嫁给了太子舍人公孙贺；二女儿嫁给了平阳公主家臣霍仲孺；三女儿卫子夫的夫君便是汉武帝。值得一提的是，二女儿少儿嫁给霍仲孺后，生了一个儿子，这个孩子了不得，他便是日后和舅舅卫青携手共同抗击匈奴的一代名将——骠骑将军霍去病，这些都是后话，这里暂且按下不表。

因祸得福

好了，该介绍的都介绍完了，长公主把目光瞄准在卫青身上的答案也出来了。不外乎两个原因。

第一，卫青和卫子夫是姐弟关系（尽管是同母异父，但毕竟和卫子夫是有血缘关系）。干掉了卫青，不但是对卫子夫的一种打击，更是一种示威。不给你点颜色看看，还当我是病猫呢？

第二，卫青和平阳公主的关系非同一般（至于非同到没到了非法同居的地步，后面会讲）。卫子夫之所以能得到汉武帝的宠爱，完全是平阳公主一手策划的。冤有头债有主，既然你不让我女儿好过，我也不会让你好过。干掉卫青，不但是对平阳公主的一种打击，更是一个警告。给你点颜色看看，以后做人悠着点。

一切部署好后，该是长公主出手的时候了。长公主这次既然选择

了走“暗”路，按照江湖规矩，暗路有暗路的走法，于是那些“杀手帮”、“丐帮”里的大侠可以凭本事上岗了。至于长公主选择的“大侠”尊姓大名，来自何帮何派、师承何处，已无处调查了。我们也没有必要知道，我们只要知道那位大侠不负长公主的厚望，手到擒来，到平阳府犹入无人之境，神不知鬼不觉地把卫青擒来了就是。

按照江湖规矩，一手交钱（报酬）一手交货（卫青），然后走人，合作到此终止。从此你做你的公主，我当我的大侠，两不相干。

一切出奇的顺利，长公主忍不住发出了得意的笑来，她甚至可以猜想到把卫青碎尸万段后，卫子夫的“花容失色”、平阳公主的“痛不欲生”……呵呵，她要的就是这个效果，她要的就是这种打击报复的痛感。

然而，长公主不会料到，她高兴得太早了，如果她后来知道“煮熟的鸭子”又飞了，她一定会后悔不该这么快就和那位大侠“终止合同”，让他结账走人。因为如果这位大侠在，卫青肯定不会被一个人救走。

冒死救卫青的人叫公孙敖。原因是：公孙敖和卫青是铁哥们儿。两人的关系就好比昔日的刘邦和卢绾，刘彻和韩嫣，铁得不能再铁了。

死里逃生后，卫青本着“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的原则，他本来想忍着（毕竟长公主也不是好惹的），这事就这样不了了之了。然而，他的铁哥们儿公孙敖却没能忍住，他把这件事告诉了平阳公主。平阳公主那是啥人，是当今皇上的亲姐姐啊！她怎么能眼睁睁地看着她的“地下情人”被长公主平白无故地来了个“进出宫”的羞辱呢？

按“连锁反应”规律，汉武帝自然也知道了这件事。不知道也罢，知道这件事后，汉武帝的头又开始疼了，原因很简单，他又面临一次二选一的选择：终究是治长公主的罪，还是不治长公主的罪。

治长公主的罪无非是为自己的亲姐姐和爱妃卫子夫“讨回一个公道”。治罪的难处是，随了“姐、妻”的愿，势必要伤了“岳母”的心。而

如果不治长公主的罪（和卫青的想法一样），这件事就当做什么都没有发生过。这样的后果是饶了“岳母”的错，却会失了“姐、妻”的望。

这依然是一个手心是肉、手背是肉的问题，也由此可见古代后宫之争中的“复杂”和“难以取舍”。围棋有云：左右同形击其中。考虑来考虑去，汉武帝最终选择了一个折中的处理方式，他这样做的原因有二：

其一，伤感情的事不做。长公主此次虽然犯了“草菅人命未遂”的“过失罪”，但并没有抓到长公主交易的另一位主角（大侠）。无凭无证，不好定罪。即使真想定罪，对长公主来说无关痛痒，反而把双方关系直接搞僵。

其二，家丑不可外扬。这件事的性质虽然是“恶劣”的，但好在并未造成“严重后果”，在这种情况下，能私了就私了，不必弄得满城风雨，人尽皆知。要知道，皇帝的尊严关系到整个国家的尊严。这样为国家“抹黑”的事能不张扬还是不要张扬的好。

这个折中办法具体施行方案，用两句话可以概括：封卫青为太中大夫（直接到汉武帝身边当秘书），封卫子夫为“夫人”（按我的理解，在汉武帝心里也就是直接承认卫子夫是他老婆了）。

可以说，卫氏姐弟因为这次“绑架”风波因祸得福。特别是卫青，这个原本无家可归的“流浪儿”、遭人唾弃的“弃儿”、平阳公主收留的“孤儿”，就像体操王子李小鹏走向世界的“李小鹏跳”一样，他以一个标准的“卫青跳”完成了一步跨“龙门”的创举。日后卫青的飞黄腾达就是从这里开始的。

卫氏姐弟得到了应有的补偿，长公主的“绑架罪”也不了了之，按理说这场闹剧以双方皆大欢喜的方式告一段落。但唯一不满的就是汉武帝的姐姐平阳公主。她积极参与了这次“绑架案”善后处理工作，结果却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为什么这么说呢？卫青是她的情人啊，汉武帝也没跟她商量就私自把她的“地下情人”给夺走了，这个“分道扬镳”的结局是她不想也不愿意看到的。

冷宫易主

按照后宫战争的规矩，一般不到最后时刻，都不知道究竟“鹿死谁手”，陈阿娇依靠母亲长公主的两次主动出击都以失败告终了，虽然处境越来越不妙（窦太后已经临时改变了立场），但只要还有一口气在，她就还有机会和希望啊！

然而事实证明陈阿娇和当年的栗妃有的一比，也是一个性格孤傲、心胸狭隘的人。眼看联合母亲两次对情敌的打击非但没有取得效果，反而让汉武帝对卫子夫更加宠爱后，她没有发挥屡败屡战的连续作战的风格，继续和卫子夫斗争到底，为夺得后宫争夺战的最后全面胜利而努力奋斗。相反，她来了农家女那一套看家本领：一哭二闹三上吊。寻死觅活的结果是，她死没死成（哪会真舍得死啊），却比活着更难受。汉武帝从此对她彻底失望了，连她后宫的门也不踏进一步了。后宫变成了冷宫，金屋藏娇也变成了“冷屋藏后”。陈阿娇和卫子夫就像“因果轮回”一样，卫子夫当年在“冷宫”所遭受的苦和累，这回轮到陈阿娇陈皇后来品尝了。

看到这里大家就会问了，以“牛脾气”著称的长公主又到哪里去了，她又怎么会忍心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女儿独尝冷宫之苦、独品失败之痛而不顾呢？

不是长公主不关心自己的宝贝女儿，而是她根本就没有时间。因为她的时间都用来关照另一个人去了。

这个人的名字叫董偃。

董偃的身世及遭遇和卫青几乎是一模一样，他也是一个“单亲家庭”，后来母亲实在不能养活时，长公主主动收养了这个长得眉清目秀的小男孩。后面的进程也和卫青一模一样，套用一句歌词就是：长大后我就成了你。

看来日后卫青和董偃见了应该直呼“缘分啊缘分”。只是唯一不同的是：一个是偷情；一个是续情。平阳公主因为有丈夫曹寿，她和卫

青只能做“地下情人”，而长公主却和董偃的关系公开化了，只是性质是“非法同居”。

长公主之所以敢和董偃明目张胆地进行“非法同居”，原因是她的丈夫陈午英年早逝，长公主年纪轻轻就守活寡。因此，按照我们现在的说法，她和董偃的“非法同居”也算是带有“自由恋爱”性质。

面对锦衣玉食、荣华富贵，董偃自然很珍惜这来之不易的“幸福”；面对天上掉下来的董郎君，长公主更是百倍爱惜这来之不易的“性福”。到后来，长公主对董郎更是到了含在嘴里怕化了、捧在手心怕掉了，只要是董郎想要的，她都会满足他。

而董郎也很乖，自己满足后，还能满足别人。他利用糖衣炮弹攻势，把府里上上下下的人际关系处理得非常好，别的不说，至少从此再也没有听到有人说他的闲话了。

搞定了府中上上下下、大大小小的官员、仆人后，按理说董郎从此可以高枕无忧地和长公主过上幸福的生活了。然而，董郎的心里并不踏实，原因是他和长公主的关系虽然得到了府中人的认可，但并没有得到法律的认可。没有拿结婚证，说白了还是“非法同居”啊！

对于这一点来说，董郎还真是有点“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之觉悟。而要想办结婚证，还得皇上说了算啊！皇帝的话就是法律，就能代表一切。

那么怎样才能得汉武帝签发的“结婚证”呢？这不单单是靠吃“青春饭”的董偃的想法，也是摆在长公主面前的难题。因此，极力讨好汉武帝成了长公主摆在面前的当务之急。而女陈阿娇的事却是和汉武帝“做对”啊！最终在爱情和亲情面前，爱情的力量还是占据了上风，长公主最终决定置女儿的事于不顾，先搞定自己的家事再说。

而搞定汉武帝，惯用的金钱美女攻势是行不通了，一来人家一直都不缺这些；二来也缺乏新意，人家对这些产生审美疲劳。最终，还是她的情人董偃想出了一个好法子——送一栋别墅给汉武帝。

按理说作为堂堂一国之君，人家汉武帝三宫六院，宫殿房子有的是，对于这个“别墅”并不太感兴趣啊！但董偃就是董偃，既然他出这样一个主意，自然有他的道理。因为这栋别墅的地理位置非同小可——它位于长安城外的通往大汉祖庙的必经之路上。

按照汉朝的规矩，皇帝逢年过节都要定时到祖庙去烧香祭祀先祖。也正是因为这样，祖庙旁边方圆数十里肯定是“野旷无人空低树”的幽雅僻静的地方了。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武帝每年祭祀时连找个好歇脚的地方都很难。而董偃建的这栋别墅正好位于祖庙必经之路的半山腰上，正好可以供汉武帝祭祀时休息歇脚。由此可见董偃的煞费苦心了。

长公主本来花巨资修建这样一座豪华的“避暑山庄”，是想给她和情郎“度蜜月”的消遣之所。见董偃竟要拿来去送人，本来开始也不同意，但在“郎情妾意”面前，她也没得选择了，最后还是随了情郎的愿，含泪把别墅赠送给了汉武帝。

因为这栋别墅地理位置的特殊性，汉武帝自然是满意地“笑纳”了亲姑兼岳母的礼物了。都说拿人家的手短，吃人家的嘴短，汉武帝收了长公主的礼物后，该办的事还得给人家办啊！据说汉武帝在办这件事之前，对长公主的这位情郎的人品还不很放心，专门上门去考察了一番。

结果是，这位董郎人不但长得风流倜傥，英气逼人，而且能言会道，谦谦有礼。这让汉武帝对他很喜欢，于是二话不说，同意两人结婚——当然只要汉武帝的一句话就行了：董偃啊，从此你就是这堂邑侯（陈午的封号）府里的男主人翁了。

说白了，就是汉武帝承认两人同居关系是合法的了。既然连皇上都承认了，董偃从此再也不怕什么突如其来的“后果”和“灾害”之类的东西了，从此，他成了朝中炙手可热的风云人物了。

而通过那次考察，汉武帝对董偃很是喜欢，从此两人大有“相见恨晚”之势，两人携手游玩，交往甚密。而董偃从小被长公主调养，上层

阶级的东西，他哪样不会呢！不但陪汉武帝打猎、跑马等，还教会了汉武帝一些从来没有玩过的东西，比如说遛狗、斗鸡等，一来给在“事业”中遭受重创的汉武帝缓解了压力、舒展了心情；二来带给汉武帝一种全新盎然的生活。

就在汉武帝和董偃的关系一天比一天密切，董偃大有成为他第三经纪人（第一经纪人非韩嫣莫属；第二经纪人是“毛遂自荐”的东方朔）之势。这下，汉武帝的另外两大经纪人不乐意了。

第一经纪人韩嫣心里虽然不高兴，但他敢怒不敢言（弄不好连第一经纪人的位置都会保不住），选择了“明哲保身”的策略，只寄希望于机会突然降临给董偃喂暗招子，让他吃不了兜着走。而才刚刚晋升为第二经纪人的东方朔可是光脚不怕穿鞋的，他敢怒也敢言，直接和汉武帝接上了“火”。

“皇上，臣认为应该治董偃的罪。”东方朔语出惊人，以至于汉武帝还以为自己耳朵有问题，摇头表示听不懂东方朔的话。

“皇上，臣认为董偃罪当诛杀。”东方朔一脸平静地说，仿佛这事与自己毫无干系，只是语气比先前的又加重了几分。

这下汉武帝终于知道东方朔是动真格的了，明明知道东方朔既然敢言就肯定有他敢言的理由了，但他还是忍不住问了一句：Why？

嗯，东方朔等的就是汉武帝这句话，接下来就看他的口才表演了。他马上陈述了董偃罪当诛杀的两大理由。

第一条，董偃以人臣侍主。败坏男女之风，扰乱婚姻之礼，破坏先王之规。犯淫乱罪。

第二条，董偃以物（指遛狗、斗鸡、踢球）诱皇上。抗皇上专心学习之心，破皇上积极进取之心。犯欺君罪。

结论是：如果继续纵容董偃下去，国家会陷入一片“淫乱”之中，黄毒泛滥，危及皇权，祸害无穷；而皇上会走上奢侈贪享之路，玩物

丧志，骄纵荒淫，国将不国。

应该说东方朔就是东方朔，理不在多，但条条清晰；话不在多，但句句经典。汉武帝听到“危及皇权，国将不国”八个字时，脸色变得苍白如纸。他是一个有理想、有抱负的青年人，这从他一上任就想来个“思想革命”就可以看出一点端倪来，然而，如果只是经过一点点打击就退缩了、就放弃了，如果再和董偃这样沉沦下去，那么先祖代代传下来的江山只怕……

汉武帝不敢再往下想，当然，他也没有再往下想。因为他随后马上和董偃划清了界限。东方朔只凭一席话，不但保证自己第二经纪人的地位毫不动摇，还使汉武帝及时悬崖勒马，可谓“一箭双雕”。

而“断交”后的董偃不知是“相思成灾”还是“红颜薄命”，总之，没过多久，竟然来了个“无疾而终”。

面对情郎的突然离去，长公主那叫一个伤心欲绝，那叫一个痛不欲生。总之，她随后整天生活在“郁郁寡欢、以泪洗面”中，不久，也来了个“相思成灾”和“红颜薄命”，最终“有疼而终”。

长公主对已站在悬崖边上的陈阿娇来说就是一面墙，这座墙突然倒了，预示着陈阿娇不可避免地将要往万丈深渊滑下去……

但按照“困兽之斗”原则，任何动物临死之前都会“垂死挣扎”的。陈阿娇在跳之前，自然不会甘心的，她一定还会来个最后反击。且看她是如何做最后的挣扎吧！

自作孽，不可活

长公主去了，陈阿娇的天彻底黑了。她经过反复思考，最终决定来个绝地反击。事实证明，垂死前的挣扎往往是最凶、最险的时候，对手挺过去了就是一片艳阳天，而一旦挺不过去，就只有落得“功亏一篑”的命运。此时，卫子夫无疑面临这样一次“生死”大考验。

当然，因为此时汉武帝已对怀有龙种的卫子夫爱护有加，恐怕连

只鸟都飞不进来。陈阿娇如果想学其母长公主用“暗”的招数那是行不通的。而用“明”的此时更是纸上谈兵了。窦太后已回心转意站在了汉武帝这边，母亲长公主又为爱殉情了，“婆婆”王皇后又是汉武帝的亲妈，关键时候哪有亲妈不帮亲儿子而帮媳妇的道理？王皇后之所以对后宫之争一直持“沉默观望”的态度，无非是看在这个媳妇当年“金屋藏娇”的份儿上。

明的、暗的都行不通。看似陈阿娇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但陈阿娇却还有一个选择：邪的。

“邪”按字面来理解就是非常规的，就是不符合逻辑的。金庸小说里的“东邪”黄药师想必大家都知道，其行踪漂浮不定，行事诡异多变；而陈阿娇这个“邪”比黄药师更邪，请巫师来作法，书面用语叫“厌胜”。“厌胜”意即“厌而胜之”，系用法术诅咒或祈祷以达到制胜所厌恶的人、物或魔怪的目的。说得再简单点就是陈阿娇想请巫师不管是用“厌胜”之法，还是“歪门邪道”之法，总之目的只有一个，就是通过“法”直接把她的情敌卫子夫给解决掉。

当时陈阿娇虽然身在“冷宫”，但汉武帝念在夫妻一场旧情的份儿上，丫头宫女并没有少给她安排，吃穿之物也没有少叫人送去，唯一就是不能走出那个冷宫来。就像《西游记》中，在去西天取经的路上，孙悟空有时要去“化斋饭”，又怕“妖怪”来伤害唐僧，孙悟空不得已用金箍棒画上一个圆圈，唐僧坐在里面便可相安无事一样。一个是宫里一个是圈里，两个的性质不同，但有一点却是相同的：没有自由。

于是这些请巫师的事就全权由陈阿娇的心腹宫女阿枝去做了，有钱能使鬼推磨，有钱还怕请不来巫师吗？

OK，巫师在阿枝的安排下，神不知鬼不觉地潜进了冷宫。陈阿娇把卫子夫的生辰八字告诉巫师后，接下来没陈阿娇什么事了，就看巫师们的表演了。

而巫师们不愧是吃这碗饭的，收入钱财替人消灾，他们二话不说

就在冷宫大干起来，顿时香烛齐燃，纸钱纷飞，乌烟瘴气，整个冷宫顿时热火朝天。

然而，如果我查看历代宫廷之争，会很惊奇地发现这样一个事实，那就是在后宫之争中，依靠巫师、法师所谓的作法这一套竟是清一色地以失败告终，虽然过程都是惊心动魄，甚至可以说有的眼看就要“成功”了，但最终还是运气差了那么一丁点儿。而且结局都是请巫师的人最终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非但没有诅咒死别人，反而东窗事发自毁了前程。

失败的原因是：如果巫师有这么大的法力，如果“厌胜”之术这么灵验，那么这个世上的人都会选择当巫师，人人都会去学厌胜之术（就算不暗算人也要防身之用啊）。如果是这样，恭喜你，你已经真正进入到了“奇幻”的世界了。

巫师这碗饭不好混，为了使戏演得更逼真、更好看些，都使出了浑身的解数，因此冷宫每天的温度都在上升，大有成为“热宫”之势。

而陈阿娇却对他们“守着过程等结果”。结果等来的不是情敌卫子夫“突然毙命”，而是一大群手持刀剑的禁卫军。东窗事发后，巫师和“热宫”上上下下的所有的宫女、佣人、仆人都被满门抄斩，唯独陈阿娇是个例外。

不是汉武帝对陈阿娇还有旧情，舍不得斩了“主犯”陈阿娇，而是因为汉武帝的母亲王皇后终于露面了。王皇后念陈阿娇母女当年在其太子争夺战中功不可没的份儿上，她实在不忍心看着陈阿娇被巫师们骗了，还落得个被杀的结局。但同时她也对陈阿娇犯下如此“滔天大罪”无能为力（朝廷最忌恨的就是弄这种“厌胜”之术的人），因此，王皇后对汉武帝的要求很明确、很实际，三个字：留活的。

汉武帝批复时，加了两个字：废后。意思就是说，留陈阿娇一条活命，那行啊，但她皇后的帽子必须得摘下来。

从此，陈阿娇挥手告别了“皇后”的生涯，再也走不出那座只属于

她一个人的“冷宫”了。从此，她常常一个人独坐在冷宫里，目光痴痴地远望着门外那条杂草丛生的青石板路，似乎在等待什么，抑或什么都不是，只是她一相情愿的幻想罢了。日升日落，月圆月缺，她的生命经得起多少日夜的等待和期待？花开花谢，潮起潮落，光阴究竟会带走多少流水的故事，为这场闹剧画上一个并不完美的结局呢？

第十二章 人生无常

才子佳人

臣闻楚有七泽，尝见其一，未睹其余也。臣之所见，盖特其小小者耳，名曰云梦。云梦者，方九百里，其中有山焉。其山则盘纡峩郁，隆崇崔嵬，岑崟参差，日月蔽亏。交错纠纷，上干青云。罢池陂陀，下属江河。其土则丹青赭垩，雌黄白垩，锡碧金银。众色炫耀，照烂龙鳞。其石则赤玉玫瑰，琳琅昆吾，璚璠玄厉，硬石碨砢。其乐则有蕙圃：蘼兰芷若，芎藭菖蒲，江蓠蘼芜，诸柘巴苴。其南侧有平原广泽：登降陬靡，案衍坛曼，缘似大江，限以巫山；其高燥则生葳蕤苞荔，薛莎青蘋；其埤湿则生藏蓂蒹葭，东牆雕胡。莲藕觚卢，菹间轩于。众物居之，不可胜图。其西则有涌泉清池：激水推移，外发芙蓉菱华，内隐钜石白沙；其中则有神色蛟鼉，瑇瑁鳖鼉。其北则有阴林：其树梗柟豫章，桂椒木兰，檠离朱杨，櫟梨棗栗，橘柚芬芬；其上则有鹓鶵孔鸾，腾远射干；其下则有白虎玄豹，曼蜓獬豸……

——节选司马相如《子虚赋》

话说陈阿娇成为废后后，汉武帝和卫子夫迎来了崭新的“新结婚时代”。有了爱情的滋润，汉武帝心中的忧愁明显有所好转，于是在一次打猎满载而归时，他忍不住吟出了这首《子虚赋》。而这首赋的作者司马相如也正是因为汉武帝的这次有感而发浮出了水面。

司马相如，字长卿，蜀郡成都人，年少时喜爱读书与剑术，因为崇拜战国时的蔺相如，于是改名相如。汉景帝时任武骑常侍，景帝不好辞赋，梁孝王刘武来朝，司马相如才得以结交邹阳、枚乘、庄忌等辞赋家。后来他因病辞职，前往梁地与这些作家相交数年，期间作《子虚赋》。

令司马相如没有想到的是，这首饱含真情的《子虚赋》一经出

台，竟然很快红遍大江南北，司马相如之名一时间名扬四海。在当时那个没有网络、报纸、电视的时代，能凭借这样一首辞赋一传十、十传百地打出这么大的名气来，实在难能可贵。

当然，我们可能都认为这是司马相如的这首词写得太好，文采太好，然而，等下等你看到司马相如是如何包装、如何炒作、如何捕获绝世美人卓文君的芳心的，你就一定会对司马相如发出这样的感慨来：司马相如可能是中国历史上最会包装和炒作的一个文学家。

闲话少说，言归正传。话说司马相如因一首《子虚赋》一炮而红后，并没有给他的仕途带来好运，相反，霉运在没有任何征兆的前提下降临了。原因是梁王刘武死了。刘武是因为争取太子之位未遂，郁闷而死的。而他的死导致的后果是司马相如等一千文人都光荣地下岗了。因为新继任的梁王和汉景帝一样，不喜欢文人骚客。

司马相如不得不回成都老家，此时他父母都早已病亡，家里可以用的东西很少，但可以形容的词却很多：家徒四壁、家贫壁立、室如悬磬、一贫如洗、环堵萧然……眼看家里是待不下去了，司马相如走投无路之下想起了自己的朋友临邛县令王吉。司马相如年少求学时，曾与王吉同窗，两人的关系铁得不能再铁。两人都曾承诺，将来不管谁富贵发达了，不相忘。

果然，面对一贫如洗的司马相如的到来，王吉不但“不相忘”，随即出台的“建设家园”的计划令司马相如感动得眼泪横流。

王吉为司马相如“建设家园”的计划分两步走：

第一步，“建设家园”就必须得有住的地方。王吉给他安排了“三星级”的地方住——都亭。这虽是一个临时的家，但好歹司马相如不用再风餐露宿、夜宿街头了。再说这个“都亭”就是临邛县里一个亭子，是属于“公共场所的公共建筑”，供常人挡雨避风、供达人（达官显贵）休闲品茶、供情人花前月下之用。但因为王吉是这里的父母官，说白了司马相如等于初来乍到就来了个“占亭为家”，不可谓不牛逼。

第二步，“建设家园”就必须得有个“贤内助”。没有老婆，那算是啥家？司马相如落魄到这种地步，现在能有这个住宿的地方就已经感到是“前世修来的福”了。然而，王吉却并不满足，都说送佛送上天、帮人帮到底，他决定帮自己的好友帮到底——给司马相如找个老婆。

然而，凭司马相如他现在这个穷酸模样，能混口饭就应该很满足了，居然还异想天开娶老婆，这简直是白日做梦。然而，事实证明，司马相如不但白日做了梦，而且还梦想成真了。

第一步计划王吉不费吹灰之力就实现了，王吉的第二步计划马上便付诸实际行动了。按照婚姻大事“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原则，王吉的身份马上由县令转为“媒婆”了。

司马相如虽然现在“穷酸”，但长得并不寒酸，他身高八尺，面如冠玉，眉清目秀，一表人才，怎“英俊”两个字能形容得了？因此，“男媒婆”王吉给他物色的对象便是临邛县城第一美人——卓文君。

卓文君年方二八，长得那个眉如远山、面似芙蓉、肤如凝脂、手如柔荑，怎“漂亮”两个字可以形容？

由此可以推断司马相如和卓文君属于“金童玉女”型。但要想撮合这对“金童玉女”走到一起，却不是一件简单的事。因为卓文君不但拥有“年轻漂亮”先天独厚的优势，还拥有另一大优势：富裕。

卓文君的父亲卓王孙在当地有绰号——临邛第一富豪，连王吉这个县令都“唯卓是尊”，由此可见卓家之富豪程度。

按理说一贫如洗的司马相如如果想高攀富得流油的卓文君，无异于“癞蛤蟆想吃天鹅肉”。然而，事在人为，接下来王吉对司马相如的包装和炒作堪称经典，为后世泡妞之秘籍。

自从司马相如入住新家——都亭后，司马相如便深居简出，王吉放下堂堂一县之令的架子，每天都是去都亭“问候”。

就这样春去夏来，夏去秋来，临邛县马上出了一条爆炸性新闻，

新闻的标题大致是：都亭入住神秘天外来客，县令这般优待为哪般？

这条新闻自然也很快传到了临邛县第一富豪卓王孙耳朵里，这位富豪在临邛县里也算是数一数二的风流人物了，王县令虽然对自己一直“毕恭毕敬”，但也没有到这种“每天必去问候”的地步啊。都亭里终究住着哪位神仙，这是大家心里的疑问，也是卓王孙心里的疑问。一来是疑问；二来是不服，卓王孙便决定宴请这位神秘来客到家里来做客，以识“庐山真面目”。

王县令等的就是卓王孙的主动上钩。至此，王县令的包装和炒作已取得了预期的效果。

接下来就看司马相如的表现了。

午夜私奔

司马相如等的就是卓王孙的家宴。当然，饶是如此，他还是故意“推托”了几次，直到卓王孙第三次派人来请他，他才勉强答应。

当然，他去之前，还要进行一番形体上的包装。他拿出当年梁王刘武赏给他的唯一两件值钱的东西：鹔鹕裘和绿绮琴。

鹔鹕裘披在身上，绿绮琴拿在手中，再加上王吉派来的马夫和轿子，司马相如马上变成了一个风度翩翩的阔少爷。

宴席上，卓王孙自然对这位仪表出众衣着华丽的阔少“另眼相看”。酒过三巡，该是王吉和司马相如唱双簧的时候了。

“久闻司马公子擅长弹琴，今日何不弹奏一曲，以助酒兴呢？”王吉不失时机地发话了。

“这……”司马相如面有难色，一副欲言又止的表情。

“家有红云古琴一把，乃小女平常消遣之用，司马公子今日可否赏脸？”卓王孙立马“上当”。

“不必，司马公子亦号称‘琴剑公子’，自然琴剑不离身，我看到他轿上有琴袋，想必琴亦自带来了。”王吉接着往司马相如脸上贴金。

司马相如刚才一试，卓王孙等于已经“承认”他女儿通晓琴韵，心里大喜，抱过“绿绮琴”，手指微拂，淡淡的旋律悠然四起，轻柔过后，琴声蓦地骤变，便如滔滔之江水惊涛拍岸，绵绵不休。

琴声豪放，如屈大夫的鸿篇；

琴声豪迈，如曹孟德的短歌；

琴声豪壮，如嵇叔夜的绝唱。

司马相如边弹边唱道：

凤兮凤兮归故乡，遨游四海求其凰。

时未遇兮无所将，何悟今兮升斯堂！

有艳淑女在闺房，室迩人遐毒我肠。

何缘交颈为鸳鸯，胡颉颃兮共翱翔！

皇兮皇兮从我栖，得托孳尾永为妃。

交情通意心和谐，中夜相从知者谁？

双翼俱起翻高飞，无感我思使余悲。

这是一首司马相如即兴发挥的《凤求凰》，按理说大厅里都是浓眉大眼的大爷们，司马相如唱这样一曲表达男女爱情的婉约词曲，只怕有点不合时宜吧？

然而，事实证明，司马相如的选择却是非常对的，卓王孙的女儿卓文君早已被司马相如美妙的琴声吸引过来了，正躲在屏风后朝司马相如“频频暗瞥”，见司马相如相貌堂堂神采飞扬，已是芳心蠕动。此时再听得司马相如唱起这段《凤求凰》，她不由满面红晕，目迷神

摇……

良久，宴席散去，卓文君仍然不能自己，沉醉在司马相如的“挑琴”之中。一琴之威，如此之大，不得不令人感叹司马相如的“功力”之深。

此时，司马相如早已用重金买通了卓文君的侍女，侍女马上就对卓文君进行了“攻心”。卓文君本来就已经动了心、动了情，听说司马相如很“中意”自己时，更是觉得“缘来时得把握，缘去时莫后悔”。思来想去，最后便来了个“月夜出走”，直奔司马相如所住的都亭。于是成就了一段“露水夫妻”。

第二天，司马相如便带着“挑琴”而来的妻子卓文君私奔了，当然，私奔后的卓文君才知道她所找到的如意郎君原来是穷光蛋一个，卓文君最终选择了“回头路”，重回临邛县，当然，跟她一起来的还有司马相如。

卓王孙虽然不同意这门不当户不对的婚事，但无奈此时司马相如和卓文君生米已煮成熟饭，由不得他不答应啊。从此司马相如不但抱得美人归，锦衣玉食，荣华富贵不必细表。

而正在此时，汉武帝的圣旨到了，令他入长安见驾。司马相如为了能面试成功，又作了一首《上林赋》。汉武帝一听很是高兴，立马封他为郎官（文职侍从），对他宠爱有加。于是，司马相如成了汉武帝的第三经纪人。

这首《上林赋》极为有名，有兴趣的读者不妨找来读读。

狐假虎威

有一则“狐假虎威”的寓言，讲的是一只饿极了的老虎，四处搜寻东西吃。碰巧，它捉到一只狐狸，准备美餐一顿。可狐狸却对它说：“你不敢吃我。我是天帝派来的，他封我当百兽之王。你要是吃了我，那就是违抗天帝的旨意。”老虎听了狐狸的话半信半疑，可是肚子

饿得咕咕叫，不知如何是好。狐狸看到老虎在犹豫，又说：“你以为我的话是假的吗？那就让我在前面走，你在我后面跟着，看看百兽见到我后的样子，是不是四处逃窜？”老虎觉得有道理，就跟着狐狸一路走去。果然，百兽看见了，都吓得四处逃窜。老虎不知道所有的野兽是因为怕自己而逃走的，它还以为真的是害怕狐狸呢！

这则寓言中，狐狸利用老虎的威风风光了一把，但是这则寓言同时也告诫我们，千万不要因一孔之见，便洋洋自得；不要因一得之功，便沾沾自喜。否则后果将……

正在汉武帝努力打造自己的经纪人体系时，他的第一经纪人韩嫣的生命却走到了尽头。敢在汉武帝头上动土、直接置韩嫣于死地的是窦太后，原因是韩嫣“狐假虎威”。

故事的来龙去脉是这样的。一次，江都王刘非上长安朝觐，汉武帝那时正在打猎的兴头上，于是约刘非去打猎。刘非自然欣然前往了。

汉武帝每次打猎都令他的第一经纪人韩嫣去“探路”。韩嫣因为得到汉武帝的宠爱，此时的做派已很讲究起来，出行时随行的人前呼后拥，绵绵数百人，气势直逼天子汉武帝。

汉武帝因为对韩嫣宠爱至极，并没有留意这些，但刘非却真真切切地感受了一回“被戏”的场面。

因为按照汉武帝的“约定”，刘非早就候在宫外了，此时见了韩嫣这等架势，还以为汉武帝来了呢，于是赶紧跪在路边行君臣之礼。然而令刘非奇怪的是，他跪了半晌，并没有听到汉武帝叫他“免礼”这两个字，也没见汉武帝的身影。再抬头，来人早已走远了。再一打听才知道，原来刚才那伙不是汉武帝，而是汉武帝的第一经纪人韩嫣。

受了“辱”的刘非也不是吃素的，于是到窦太后那里一纸状告韩嫣“狐假虎威”。面对刘非的“哭诉”，窦太后很是同情，决定严厉打击韩嫣的这种不良行为，于是派人去暗中“调查”韩嫣，很快韩嫣的数大

罪状就浮出水面了。

1.修建上林苑。作为“总包头”的韩嫣利用职务之便贪污受贿，而且数额巨大，为此，他马上成了长安城里有名的暴发户，拥有良田美宅无数。

2.韩嫣与宫女有通奸的行为。后宫的女人都是为皇帝服务的，韩嫣的这种做法无疑是给汉武帝戴了“绿帽子”。

窦太后就是窦太后，等把韩嫣这些罪状拿到手后，以“数罪并罚”为由，给韩嫣直接判了死刑。汉武帝此时有心救韩嫣，却也无能为力。再说韩嫣给他戴绿帽子也使他颜面无存，只能赐韩嫣服毒自杀，留了个全尸，也算是对韩嫣最后的慰藉了。

第十三章 时来运转

树倒猢狲散

韩嫣死了，汉武帝对游猎的兴趣大减，而窦太后也似乎得到了报应。没过多久，一向身子骨硬朗的窦太后的生命也走到了终点。

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五月，窦太后永远地闭上了那双早已失明的眼睛。黄老学派思想的代表人物，一代伟大的政治家、思想家永远地离开了那个熟悉的后宫。在她的身上，有着太多令人学习和回味的东西。比如说她的勤朴节俭、比如说她的仁义厚道、比如说她的廉洁奉公。总之，在她的身上，我们可以看到一个良家妇女应具有的思想品德，也可以看到一个慈母对子女的殷殷期待和谆谆教诲……

窦太后走了，国人哭了，汉武帝终于笑了。

汉武帝是先哭后笑的。哭的原因很简单，窦太后祖母啊，舐犊情深，至亲的离去，他能不哭吗？至于笑，众所周知的原因啊，他上任之初，血气方刚，便欲大展宏图，风风火火地弄了个“思想革命”，结果“思想革命”非但没有成功，反而差点革了自己的命。也正是因为这件事，一向仁慈善良的窦太后狠狠心，把革命派一棒子打死，把汉武帝架空起来，弄得汉武帝空有皇位，却无实权。如今这座压在他身上的大山瞬间轰然倒塌了，你说他悲伤之余能不高兴吗？

按照“树倒猢狲散”原则，大树倒下了，也该是树下猢狲们散去的时候了。汉武帝这次没有丝毫留情，“思想革命”的失败，让他经受了磨炼也使他成熟了，在宫中从来都没有仁义可言，只有一条三个字的秘诀：快、准、狠。

“快”很容易理解，在官场中讲究的是速度，遇事该断不断，该决不决，时间一长会祸害无穷，必须以快刀斩乱麻的效率把事情办

妥。“准”就是弹无虚发，要准确地命中目标。而“狠”就是心狠手辣，在官场讲仁慈、讲道理、讲原则是行不通的，你不狠，并不代表别人也不狠，这样最终失败的就是你。一句话可以概括：人在官场混，没有最狠，只有更狠。

经受过暴风雨洗礼的汉武帝，显然对这三个字的秘诀理解透彻了。窦太后尸骨未寒，汉武帝的“快拳”就打向了朝中的“反革命派”。丞相许昌、御史大夫庄青翟等窦太后安排的“新四人帮”首先成了汉武帝快拳的首批“获益”者，他们光荣地下岗了，理由是他们并没有给窦太后办理好丧事。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许昌、庄青翟等人明明知道是被冤枉的，但此时已是“东风无力百花残”了。他们完成了他们在历史上该留下的足迹和使命后，消失在了人民的视线中。

而田蚡和韩安国时来运转，一个被任命为丞相；一个被任命为御史大夫；一个成功实现了“咸鱼翻身”（田蚡曾被汉武帝任命为“御史大夫”），一个实现了“连升三级”（韩安国是梁国刘武的宠臣，属于“地方官”）。

也许有人就会问了，窦婴不是汉武帝上任后的第一任丞相吗，怎么现在汉武帝扬眉吐气，窦婴却没有“咸鱼翻身”呢？

汉武帝上任之初任窦婴为丞相，除了窦婴在朝中威望颇高，足以胜任这个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职务外，还有个原因就是利用窦婴以堵窦太后之嘴。汉武帝一上台就野心勃勃，想进行思想革命，但又惧怕窦太后，而窦婴虽然是窦太后的亲侄子，但又是“思想革命”的支持者，任命窦婴为丞相，既堵住了窦太后的嘴，又有助于自己革命的成功，可谓一举两得。

现在窦太后这座大山终于在岁月侵蚀下倒下了，汉武帝放手一搏。不是他忘了这位朝中元老级的人物，而是已经不能再用了，原因有二：

1. 革命形势的进程所产生的必然结果。

众所周知，田蚡是汉武帝的舅舅、王皇后的哥哥。按照后宫“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原则，王皇后不可能忘了自己的兄弟姐妹啊！汉武帝任田蚡也就在情理之中了。而窦婴无论如何总是脱不了和窦太后的关系，脱不了“窦氏”这个家族成员的标签。因此，“忍辱负重”好几年的汉武帝自然对窦氏这两个字心有余悸。

2. 窦婴和田蚡有过节儿。

那么，窦婴和田蚡又有什么过节儿呢？这里不妨把他们之间的恩恩怨怨简单地叙说一下。

首先我们来简单地回顾一下窦婴的成长历程吧！在汉文帝时，窦婴因为有窦太后这层关系，还是一介翩翩少年时，就一鹤冲天担任了吴国的相国。然而，随后的命运并没有让这个年轻有为的青年“青云直上”，相反“一落千丈”。套用一首歌来说就是“多年以后一场大病，惊醒了沉睡的窦婴，突然之间吴国的国相换了主”。

因为得病丢了相国之位后，窦婴从此一直在家等待“再就业”。直到汉景帝继位后，窦婴才就业成功，在朝中当了一个小小的詹事（从事皇子或皇帝的内务服务以及文学侍从）的职务。

但窦婴并没有受年少时起起落落的经历影响，“再就业”成功后，窦婴依旧自命清高，且心直口快。也正是因为这样，才会在那次汉景帝和窦太后及梁王刘武的家人聚会上，成功地阻止了汉景帝的“酒后失言”行为（即汉景帝言千秋百岁之后把皇位传于弟弟刘武一事），这样做的直接后果是，窦太后很生气，后果很严重。

严重到了什么地步呢？窦婴不但丢了乌纱帽（窦婴很识趣地主动请辞，挽回了被削职的面子），而且还被除去“门籍”，这个门籍顾名思义，就是家族的籍贯了。除去了门籍也就是等于扫除出了家族，由此可见窦太后对这个“多嘴”的侄子的憎恨。

人云：“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智，劳其筋骨，饿其体

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增益其所不能。”窦婴并没有一直沉醉在人生的谷底。七国之乱给了他东山再起的机会。当时的汉景帝面对气势汹汹的七国之乱，在起用先帝临终重托的周亚夫的同时，也没忘了窦婴这个“扫地出门”的外戚。于是，周亚夫和窦婴联袂出现在了平乱的战场上。最终，七国之乱三个月就被他们搞定了。而因为在平乱中立下赫赫战功，窦婴一步登天，被汉景帝封为魏其侯。一来后台足（窦太后）；二来官位高（侯仅次于刘氏宗亲的王），从此，窦婴成了朝中炙手可热的两大人物之一（另一个是周亚夫），朝中文武百官无不对其景仰不已，而想巴结他的达官显贵也并非“车水马龙”、“踏破门槛”就能形容得了的。

田蚡就很荣幸地成了这些极力讨好、极力巴结窦婴的一员。当时的王娡还没有当上皇后，后宫之争还处于水深火热之中，而田蚡已到长安开始闯荡他的仕途了。以王娡当时的能力，仅帮田蚡捞了一个小小的郎官。但田蚡不是一个小富即安、有口饭吃就行了的人，相反，他的野心和他的同母异父的妹妹王娡一样大。于是，他当时看准了窦婴是一个炙手可热且很有发展前途的“潜力股”后，二话不说，决定进行投资。于是我们以后就看到了这样惊人的一幕，田蚡每天按时按点来给窦婴请安，风雨无阻。

单是请安也罢，请完安，他还不闲着，侍奉窦婴吃饭啦、散步啦，只差不能侍寝了。田蚡丝毫不在意别人看他的异样眼光，可见隐忍之心有多重。

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田蚡是这样想的，然而，他错了，尽管他付出了百倍的努力，甚至可以说是超出常人难以想象的努力，但他除了每天多增加一些人对他的白眼外，并没有得到应有的“飞黄腾达”。

就在田蚡对窦婴很是失望时（认为他没有提拔自己），命运的转机出现了，没过多久，王娡一步登天成了皇后，爱屋及乌，汉景帝马上就封田蚡为太中大夫的高官。

从此，田蚡不再是“沉默的羔羊”了。他离开了窦婴的庇护，开始

了独自闯天下的仕途生涯。而汉武帝上任时，这位“国舅”级别的大人物更是一步登天成了御史大夫（文武百官的二把手）；而一把手却被阴魂不散的丞相窦婴占领。

对此，田蚡心里很是愤愤不平。此时的他早已把当年对窦婴的“爱”转为“恨”了。当年忍辱负重极尽巴结之能事，满以为只要魏其侯一句话，他便能青云直上，然而，如不是王娡突然间凤舞九天的话，只怕他现在还是那个小郎官呢。因此，此时的二把手田蚡自然对一把手窦婴忌恨有加。

然而，命运真会捉弄人，他还没来得及和窦婴在官场上来个“明争暗斗”，突然之间，他们两个人双双被“双规”，随后罢职免用，成了汉武帝的“思想革命”的替罪羔羊。

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下岗的窦婴终于体会到了这句话的含义。此时的窦婴乃一介布衣，不再是那个朝中人人景仰、人人畏惧、人人都想巴结的窦婴了，没有人再对他恭敬有加了，甚至连他府里的门客们也都对这个主子“不客气”了许多，似乎众人都算准了窦婴不会再有东山再起的那一天了。

有时候天意主宰一个人的命运和进程啊，种种迹象证明，这是一个很危险的信号。

果不其然，窦太后终于到极乐世界继续享福去了，而汉武帝也翻身成了国家的真正主人，待业在家的田蚡也继续他的时来运转，回到了朝廷，而且这一次一鸣则已，一鸣惊人，一举夺得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位置。其他在“思想革命”遭到打击迫害的革命人士也纷纷官复原职，唯独窦婴却是一个例外。

汉武帝不能用他的原因就是因为他姓“窦”。姓啥都可以，就是别姓窦。看来窦婴真是成也姓窦，败也姓窦啊！

按理说田蚡和窦婴从此一个天上、一个地下，你走你的阳光道我过我的独木桥，两人已是八竿子打不着了。然而一个人的出现，却让

田蚡和窦婴进行了一次真刀真枪的“真情对对碰”。田蚡是王皇后这边的人，而窦婴终究算是窦太后这边的人，因此，我们估且把这场对决看做是窦氏残余势力和王氏集团的最后大火拼吧！

流血的仕途

点燃导火线的人叫灌夫。

灌夫，字仲孺，颍川人。他也是参加过七国平叛的功臣，放在这里才讲，原因有两个，一是灌夫相对于七国平乱功臣周亚夫、窦婴、曹襄、栾布、韩颓当等人来说就是小巫见大巫，明显不在一个等级，放在前面讲有喧宾夺主之嫌；二是故事情节的需要，放在这里来讲更合适些。

不在一个等级，并不说明灌夫就逊色多少，相反他在七国叛乱之后，同样得到了汉景帝的嘉奖，并被封为中郎将（武职）。原因是他是“烈士的家属”。这得从他父亲颍阴侯灌孟说起。

当年的七国叛乱，打了汉景帝一个措手不及，幸亏汉景帝留有先皇汉文帝留给他的“锦囊妙计”——天下有乱，可让周亚夫挂帅。周亚夫挂帅后，朝中凡是能行军打仗的将领差不多都参与了这次亲征。其中年逾五旬已是“知天命”年龄的颍阴侯灌孟也在其中，大凡老将出马，只有两种可能性，非庸即勇。要么是进来“滥竽充数”扯皮条的，要么就是为了证明“廉颇老矣，尚能饭”的。

令人欣喜的是，灌孟是属于后面这种人，他这么一大把年纪还亲临战场，一来是国家兴亡、匹夫有责；二来就是为了证明自己的。

事实证明，“廉颇老矣”的灌孟不但“尚能饭”，而且还“能杀敌”。在周亚夫和叛王之首吴王刘濞的大决战中，灌孟为了能尽快彻底地打败敌人，带领一千多敢死队偷袭敌人后方大本营，结果烧毁敌营无数，极大地打击了敌人的士气。当然，为此灌孟也付出了巨大的代价——生命。

灌孟死后，他的儿子灌夫面临两种选择：一是护送父亲的尸体回乡安葬（汉代法律规定，父子同在军中，一方死了，别一方可以护送死者回乡安葬）；二是留在前线继续抗战。简单地说，这是一个去或留的选择题。然而，灌夫却连想都没有想，就选择了继续留在军中。原因是他要为父亲报仇雪恨。

都说虎父无犬子，第二天，灌夫眼角的泪还没有擦干，便带了十几个勇士直杀到敌营中心，结果被敌军团团围住，孤掌难鸣。这时，灌夫才知道“无人过后是有人”，“冲动”的代价是“惩罚”。正当灌夫认为他也会和他的父亲一样落得个“出师未捷身先死”时，敌人中突然让开一条道来。

如果你认为这是敌人突然良心发现、想放灌夫一条生路，那你就大错特错了。在战场上交锋只有流血的将军，没有流泪的士兵。只有当血流尽了才会看到泪，而那时的泪抑或是获胜后喜悦高兴之泪，抑或是失败时痛苦无助之泪。

在这生死一瞬间，灌夫在流血还流下了激动的泪，血伴泪，泪伴血，化作点点傲梅飘落在风中。泪眼中那个为他杀出一条血路的平叛大元帅周亚夫的形象是如此的高大和伟岸……

因为周亚夫的拼死相救，灌夫没死成。而刘濞等叛军却因为灌夫这出其不意的一闹，蔫了。

灌夫的勇猛让这些犯军心有余悸，再加上韩颓当已把叛军后方的粮草一窝端了，叛军无心再战，刘濞率先当了逃兵。叛军失去主心骨后，兵败如山倒。此时周亚夫没有再客气，吹响了反击战的号角，而冲在最前面的那位将军，尽管年少轻狂，却身手不凡，手起刀落，血腥如花儿般绽放……灌夫为此得到了一个“拼命三郎”的绰号。

七国之乱平定后，汉景帝便封灌夫为中郎将。然而，灌夫在战场上是个好将领，能打会拼，但在官场上却吃不开。他的火爆脾气以及耿直的性格决定了仕途的前景。随后他当过代国的相国，当过淮阳的太守，当过汉武帝的太仆（负责皇帝的车舆），当过燕国的相国……

总之，起起落落、浮浮沉沉一言难尽。

官场需要的是智慧和圆滑，总是“一根筋”走到底的灌夫，最终的结果和窦婴一样——在家“等待再就业”。

也正是因为“同病相怜”，失意后的灌夫和窦婴两人走在了一起，谈人生、说人情、论人品、道人性，结果越谈越投机、越谈越来劲，总之用四个字来形容他们的关系好了：莫逆之交。

也就是这个莫逆之交的灌夫，直接点燃了以田蚡为代表的王氏集团和以窦婴为代表的窦氏集团最后争夺战的导火线。

话说田蚡和窦婴在官场的高低已分了，田蚡站在了最高峰，而窦婴落到了最低谷，这个自然没法比了，两人导火线的由来却是因为一块地。

按理说田蚡坐拥丞相之职，又有王皇后撑腰，正是要风得风、要雨得雨的时候，他的良田豪宅自然是数不胜数、用之不尽了。都说人心不足蛇吞象，这句话用在田蚡身上一点都不假。田蚡在权力得到了最大限度的满足后，对物资的需求也越来越大了，他看上了窦婴家的一块地。

这块地按今天的楼盘来分析，位置那是相当的不错，处于长安城里的“黄金地段”。不但位置好，而且据说风光也很好。总而言之，田蚡就想占这块地为己有。

以他当时的权势，他感兴趣的东西，除了皇位还没有得不到的。当然，考虑到这块地是窦婴家的，这窦婴虽然此时已是“落地的凤凰不如鸡”，但好歹也是名门之后，在朝中至少“余威犹存”，田蚡这次没敢来个直接的“霸占”，而是派了一个叫藉福的门客去向窦婴“讨”要这块地。

藉福去的也正是时候，已成“莫逆之交”的灌夫正和窦婴促膝而谈，怀古伤今。听说藉福的来意后，窦婴还没发作，灌夫早已站起来把藉福骂了个狗血淋头，如不是碍着“两家交战不打使者”原则，只怕

藉福就要被抬着出窦府了。

结果可想而知，没有得到地的田蚡非但对窦婴怀恨在心，而且还对“多管闲事”的灌夫耿耿于怀。灌老匹夫，你居然敢帮着我的老对头来对付我，我一定要让你有好果子吃。

把柄

田蚡是个睚眦必报的人，他制定了先打倒灌夫，再慢慢来收拾“光杆儿司令”窦婴的策略。

然而，要想打倒无官一身轻的灌夫并不容易，灌夫一不贪赃；二不受贿；三不犯法；四不奸淫；五不掳虏……这么说是个十全十美的人嘛。答案是否定的，都说人无完人，这话一点都不假。灌夫什么都好，唯一不好的地方就是喜欢喝酒，喝酒倒也罢了，每次喝酒都喝高那么一丁点儿，喝高那么一丁点儿也没什么，每次还得做一些酒后失态的事来……可以说这是田蚡可以抓住灌夫的唯一“致命弱点”了。

然而，令田蚡感到头疼的是，灌夫手中还握有他的“把柄”，也正是因为这样，他才会主动放弃再去争抢窦婴家那块风水宝地。也正是因为这样，他才会更急着想置灌夫于死地。只有灌夫死了，他才能后生。因为灌夫手中握住的这个“把柄”足以置他于死地。

那么这个把柄到底是什么呢？

一句话，一句足以致命的话。有一次，淮南王刘安到长安朝觐汉武帝，当时汉武帝为了显示对刘安的特别“厚爱”，特派田蚡出城来相迎。田蚡也许是一时高兴，也许是想极力巴结这位权大气粗的诸侯王中的王中王，对淮南王刘安说了这样一句话：“皇上至今还没有儿子（当时的陈阿娇陈皇后的肚子不争气），大王您作为高祖的长孙，且广施仁德，威望有加。如果哪一天皇上驾崩了，皇位非大王莫属啊！”

应该说这只是田蚡一句讨好刘安的阿谀奉承话，但在当时犯了法律之“大忌”——大逆不道，是要被诛灭九族的。田蚡不会料到，原本

以为只传四耳的话，却传了六耳（构不成威胁的不算）。

也正是因为这样，在争地一事上灌夫“愤而不平，拔刀相助”，一是出于对莫逆之交的仗义；二是对田蚡有恃无恐。因此，当田蚡向汉武帝打灌夫的小报告时，灌夫并没有着急和慌张，而是很镇定地给田蚡写了一封信。田蚡看完信后，脸色苍白如纸，冷汗涔涔。

其实灌夫的信里也没写什么，只是旁敲侧击地提醒，他知道了当年他和淮南王“只传四耳”的话。果不其然，因为自己的把柄握在人家手里，田蚡立即主动撤了递上去的“小报告”，便表示两人可以“和平共处”。但其实他心里早已有了“置灌夫于死地”的想法了。

灌夫满以为这样就可以高枕无忧了。然而他的平稳日子并没有过多久，田蚡的屠刀就再一次砍向了他。前面已经说了，灌夫什么都好，唯一的缺点就是“喝酒闹事”。这也是田蚡唯一可以抓住灌夫的“把柄”。

“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田蚡决定抓住灌夫的把柄来解救自己的把柄。

不久，田蚡人为制造的机会来了。元光四年（公元前131年），田蚡娶燕王刘嘉的女儿为夫人，说是夫人，其实是纳了个妾，他的元配夫人有好几位了。为此，田蚡还风风光光开办了“结婚宴”。开“结婚宴”的原因一来是这个妾来头不小，是燕王的女儿，总得给个明媒正娶的名分啊；二来田蚡想借机敛聚钱财；三来就是……

先打住嘛，随后故事的进程将会告诉你答案的。

如今的田蚡那是啥人物，权势地位，无人能及；呼风唤雨，无所不能。因此，他的婚宴自然是朝廷中的一件大事了。朝中文武百官前去道贺，顺便喝一杯喜酒也是情理当中的事了。

田蚡办的是喜事，可对窦婴和灌夫两人来说却是“苦事”。去不去道贺这是摆在窦、灌两人面前的一道难题。田、窦、灌三人之间的关系前面已经说得很清楚了，窦婴和灌夫虽然都早已退居“二线”了，但

毕竟是朝中的元老级人物，人家堂堂一国之丞相好不容易结个婚办个喜酒，两人不去不好啊！而去，仇人相见，聚无好聚啊！

去也难为情，不去也难为情，窦婴和灌夫作出了两种截然相反的选择。窦婴决定以“君子之心度小人之腹”，去赴田蚡的这场喜宴；而灌夫决定“将仇恨进行到底”，不去给田蚡这个面子。

面对灌夫的选择，思想境界明显已修炼得“炉火纯青”的窦婴对灌夫展开强烈的“攻心政策”。结果窦婴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不但说服了灌夫，还直接教会了灌夫两个道理：一个是冤家宜解不宜结；另一个是相逢一笑泯恩仇。

以至于在田蚡府里，有人问灌夫今天太阳是不是从西边出来了，灌夫会反复地说这两个句子：冤家宜解不宜结嘛，嘿嘿；相逢一笑泯恩仇嘛，嘿嘿。问的人多了，到后面，灌夫就只剩下傻傻地干笑“嘿嘿”了。

然而窦婴和灌夫不会料到，他们去买田蚡的账，但田蚡却并不买他们的账。酒席开始后，自然是宾客如云，场面之壮观，可套用赵本山和宋丹丹春节联欢小品《小崔说事儿》里的台词就是：那怎么叫“特别”壮观呢？那是“相当”壮观哪！那家伙，那场面大的，那真是：锣鼓喧天，鞭炮齐鸣，红旗招展，人山人海，那……

就在这样“相当”壮观的场面上，田蚡首先以主人公加新郎的身份开始一一向大家敬酒了。令人感到吃惊的是，每个人都离开自己的位置，向后三步走，然后立正站稳了，最后趴下。且不说动作的滑稽，他们是以这样特殊的礼节来表示对一国之相的尊敬。这有点类似于当年刘邦在咸阳城见到秦始皇出巡时，百姓不约而同地下跪高呼“皇帝陛下，皇帝陛下”的隆重场面，而当时刘邦虽然心里一千个一万个不愿意，但双脚还是不听使唤地跪将下去。

此时的众人都做出如此高的礼节，窦婴和灌夫心里虽然也是一千个一万个不情愿，但还是和大家“随波逐流”了一回。

然而，当窦婴敬酒时，众人的反应却有了天壤之别。田蚡只是微微欠了欠身，而众人只是把屁股微微地挪动了一下就了事。

灌夫看在眼里骂在心里，很快轮到他敬酒了。结果众人的反应更糟糕，田蚡不但没欠身，还说了一句让众人很煽情却让灌夫很上火的话：“千万不能倒满杯哦！”意思是他们两个来个“浅尝辄止”就行了。但对于一个敬酒的人来说就是大不敬了。当然，灌夫心里虽然烧起了第一把火来，但还是忍住怒火，调侃道：“今天是丞相大喜的日子，请喝个满杯团团圆圆。”田蚡并没有顾及灌夫的感受，坚决只喝了一口“表示表示”。

这样的场面，灌夫显得很难堪，心里虽然烧出第二把火来，但他还是强忍住了。接下便是向众人敬酒了。众人对窦婴都是挪挪屁股“表示表示”，对他肯定不会好到哪里去了。灌夫对这种情况也早已料到，见怪不怪了。

然而，在这个最为关键的时刻，灌氏家族的另一位成员灌贤却和当年的项羽的叔伯项伯一样，来了个“胳膊肘往外拐”。灌夫敬酒敬到“自家人”面前时，满以为可以在这里挽回一点面子，然而，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灌贤非但没有“避席而卧”表示对他这位灌氏家族“老一辈”的尊敬，反而把胳膊肘拐向身旁的程不识“唠嗑儿”，对灌夫来了个“曾不识”。

这样的局面打了灌夫一个措手不及，他举杯的手僵在半空半晌都没动，脸上一阵红一阵白，最为热烈、也是最为旺盛的第三把火也就此点燃了。都说事不过三，前面两把火已经烧得灌夫难受至极、痛苦不堪，而这第三把火却烧得他体无完肤、颜面无存，试想自家人都这样对他，他以后还怎么混？是可忍孰不可忍，灌夫心中的火气终于像火山一样爆发了，对着灌贤就是一阵竹筒倒豆子般的教训：“平日里你尽说程不识将军的坏话，将人家贬得一钱不值，今天长辈向你敬酒，你却为何与他窃窃私语？”

其实灌夫这句话虽然是一时气极的话，但含义却很深刻，至少表达了两种状况，在质问指责灌贤的同时，还挑拨离间了灌贤和程不识

之间的关系。可谓一语双关，语不惊人誓不休。

然而正是这样一句话，却被田蚡成功地抓住了“把柄”，他顺势就对灌夫的话来了个反挑拨反离间：“程将军和李广将军同是东、西两宫的卫尉，是穿着一条裤子的人，你今天当众侮辱程将军，就是不给李将军面子，未免太目中无人了吧！”

田蚡果然不愧是在官场上的老混混了，灌夫的话被他这一样一变通一挑拨，明显就变质了，田蚡改灌夫转述灌贤对程不识以前的不尊敬，为灌夫对程不识对李广的不尊敬。

李广那是啥人物，流传千古的人物啊，无人不识无人不知啊！直到今天我们谈起这位抗击匈奴的名将，又有谁不敬佩和缅怀呢！后面将会有李将军的精彩表演，这里暂不多提。

按理说田蚡引出大人物李广来已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了，灌夫此时应该冷静下来，好好分析该如何作答。然而，关键时候灌夫还是“醉了”，他还在发酒癫疯：“今天就是砍了我的头，掏了我的心，剥了我的皮，我也不怕，什么程将军、李将军，都是狗屎将军。”

恭喜灌夫，你完全中招了。田蚡要的就是这种效果，他对怕引火上身准备开溜的客人们说道：“平常我把灌夫惯坏了，今天得罪了诸位，我非要给他一点惩罚不可。”

事情发展到这里，灌夫要想全身而退，只有一种选择，那就是对田蚡赔礼道歉，把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然而，要以“牛脾气”著称的灌夫主动向田蚡承认错误，赔礼道歉，那简直是痴人说梦。窦婴为了平息这场“干戈”，甚至还主动来按灌夫的头，但灌夫的“牛脾气”岂是吹出来的，他说“不怕”，便是九头牛也按不下他的头。拉拉扯扯的过程中，场面进一步恶化，已到了不可收拾的地步。

事情的发展都朝着田蚡预计的进行，最后的结果就没什么悬念了，田蚡以“行凶伤人罪”，把大闹其婚宴的灌夫抓起来直接关进了丞相府的大牢。

灌夫突然间坐牢去了，窦婴自然不会袖手观旁。田蚡和窦婴的大决斗被灌夫点燃导火线后，终于到了一触即发的时候了。

法不容情

田蚡私自扣押灌夫后，窦婴出手了，他一纸状纸告到了汉武帝那里去了。窦婴毕竟也算是一代豪杰，汉武帝为此特召见窦婴，给了他一次口头陈述“冤情”的机会，窦婴抓住了这难得的机会，把灌夫醉酒的事原原本本地说给汉武帝听。末了，汉武帝并没有做明确答复，而是决定开一次“法庭辩论大会”。汉武帝的意思就是说，田蚡和窦婴两个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既然如此，那就让你们在法庭上进行一次公开辩论吧！

参与“法庭辩论大会”的人员包括了朝中所有三公九卿级最高层官员，而“法官”自然是汉武帝了。

按照我们现在的法庭开庭程序是：开庭、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法庭调解、最后陈述、休庭。鉴于这次法庭辩论会的特殊性，当汉武帝以法官的身份宣布“开庭”后，首先是进行法庭陈述环节。

第一个站出来陈述的就是“原告”灌夫的代言人兼“律师”窦婴。窦婴显然是有备而来，他的陈述报告堪称经典，首先是详细陈述了灌夫的“丰功伟绩”，为灌夫挽回人气做铺垫；然后陈述那天得罪丞相田蚡是因为“酒后误事”，实是无心之过，为灌夫的罪名开脱；随即来猛料了，陈述田蚡贪污受贿的事实及其他一些违法乱纪的行为。他的最后总结陈词是：田蚡“诬陷”灌夫是“别有用心”。

接下站出来陈述的是“被告”田蚡。他的陈述也很有分量。首先他陈述了灌夫的“数大罪行”，检举了灌夫傲慢自大的作风问题，充分把灌夫的人品贬到了“一钱不值”的地步；然后陈述了窦婴和灌夫之间非正常的“关系”，常常在一起商谈一些“不可告人”的事；最后为自己的“清白”作辩解，说“斗鸡玩猫”无非是为了“脑力劳动”的需要，说“买田宅”无非是为了使自己有“体力劳动”可做，总之他是清白、无辜的。

他的最后总结陈词是：灌夫犯有“过失罪”，窦婴犯有“诽谤罪”。

接下来进入法庭辩论环节了。说是辩论，也跟陈述性质一样，众大臣有表演的机会了。首先站出来的是朝中“二把手”御史大夫韩安国。他先说起灌夫当年在七国叛乱时的替父报仇的英勇表现，然后再说灌夫这次确实是“醉酒误事”，引出事端来，灌夫没有死罪。最后是一个小小的总结：魏其侯说得对。

单看韩安国的这一番话，他明显是支持灌夫，站在窦婴这一边了。然而，他的话还没有结束，接着话锋一转，又说灌夫与奸猾之人交往过密（其中之意不言而喻了），拥有家财万贯，良田美宅无数，其家族在颍川独霸一方，引起民愤，灌夫理应受到惩罚。最后结论是：丞相说得也对。

看到这里，大家都明白了，韩安国其实这是“打一个巴掌，给一个枣”两边都不得罪。由此可见这个韩安国能混到朝中二把手这个位置也并非浪得虚名了。

韩安国在没有看到哪方必胜的情况下，选择了“中立”。主爵都尉（廷尉已被取消，相当于朝中三把手了）汲黯却公私分明，举双手表示支持窦婴。眼看胜利的天平就要往窦婴这边倾斜了，内史（相当于朝中第四把手）郑当时很及时地来了个支持田蚡。

这样，胜负的天公就趋于平衡。而汉武帝作为一个法官，自然是选择中立的。而接下来朝中其他文武大臣，也许是闻到了“法庭内”浓烈的硝烟味道，都很识时务地紧闭嘴巴，选择了沉默不语。

结果可想而知，汉武帝本来以为来个法庭辩论，谁是谁非，孰对孰错定然会有个“分晓”可见，这样一票对一票（韩安国的模棱两可的票作废）的僵持局面和朝中其他大臣的保持沉默让他很难堪啊！他作为一国之君，亲自来断案，居然有断不了的案子，于是以“拂袖而去”的独特方式宣布“休庭”。

眼看法官难断“家务事”，“法庭调解”环节不按常规地出现了。出

来做“法庭调解”的人是法官他妈，汉武帝的母后王皇后。

自从当年夺得太子之争的最后胜利，王皇后已“隐退”后宫多年，最多只是提醒汉武帝几句，没有直接参与朝中争斗中来了。然而，此时田蚡的事关系到王氏家族的事，王皇后作为王氏家族的掌门人，她能不出面做调节吗？

既然王皇后亲自出面了，汉武帝迫于压力，择日宣布法院的最终判决：窦婴败诉。窦婴败诉除了承担法庭相应的“诉讼费”外，连带责任是因“庇护罪”和灌夫一起入狱了。

可怜的窦婴，原本以为公道自在人心，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他又怎么能想到在那种不平等的皇权社会，能给他这样一次公开陈述、公开辩论的机会就已经是很难能可贵了，更别说什么“公道”可言了。

事情虽然在一步一步朝糟糕的方向发展，但并没有到“无可挽回”的地步。至少窦婴和灌夫手中各自握有一张“救命护身符”。灌夫的救命护身符大家都知道了，前面已经说了，那就是他握有田蚡见淮南王刘安的话语把柄；而窦婴的“救命护身符”是先皇留给他的遗诏，遗诏的大致内容就是：遇到没有办法的时候，拥有优先向皇帝的“解释权”。这有点相当于“免死金牌”的味道，意思就是说，谁也不能轻易砍你的头。

也正是因这样，窦婴表示对法院的判决不服，公开向汉武帝进行“上诉”。然而，“拥有豁免权”的窦婴怎么也想不到，他原本以为拿着这道“救命护身符”可以十拿九稳了，却最终以失败而告终，因为这道“救命护身符”存放的时间太长太久了，失灵了。

汉武帝听说他手中有先皇的这道“免死金牌”，自然叫来尚书查公文档案，然而尚书的回复是：档案里金牌、银牌、铜牌都有，就是查无此牌。

这样一来，狱中的窦婴有口难辩，而灌夫的“免死护身符”同样因为身陷囹圄，有心使出，无奈无人相听，就这样，窦婴和灌夫的“免死

护身符”双双失灵，这也就注定了他们最后悲惨的命运。

灌夫不但被砍了头，还株连九族。

汉武帝本来不想对窦婴动“屠龙刀”的，找个机会就把他放了，但田蚡等人却添油烧火地把窦婴往死整，总之，到最后，汉武帝也救不了“罪恶累累”的窦婴了。

元光四年（公元前131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最后一天，这是窦婴活在世上的最后一天，春天就要来了，窦婴却走了，带走了一份遗憾，带走了一份悲凉，更带走了一段传奇。

第十四章 边塞风波

小试牛刀

昔日汉文帝上任时，“北胡南劲”问题曾一度令他非常头疼。但汉文帝采用“怀柔”和“安抚”的政策，最终成功地解决了这两大边端问题，而汉景帝继位后，继承了他的“怀柔”和“安抚”政策，于是使得国泰民安、百姓兴旺，出现了一个太平盛世的朝代。而汉武帝上台后，“北胡南劲”依然是一个问题。

首先我们还是先来看“南劲”吧。南越国、东瓯国和闽越国是中国东南地区的三个国家，组成了一个“铁三角”。景帝前元三年（公元前154年），吴王刘濞发动“七国叛乱”，考虑到后防的安全和自己的退路问题，刘濞对这三个“铁三角”进行了“糖衣炮弹”的攻势，并且承诺“事成之后，有衣同穿，有饭同吃，有福同享”。

在刘濞强有力的“攻势”下，东瓯国成了其“俘虏”，并且派出了军队加入七国叛军进行支援。而其他两国却持“观望”态度。

事实证明，七国叛乱在历史上只不过扮演了小丑一样的角色，从开始到结束来也匆匆去也匆匆。而刘濞眼看“大势已去”，并没有再负隅顽抗，而是选择了“脚底抹油，溜之大吉”，他只带了千余卫士连夜往东南方向逃去，目标直抵东瓯国。

应该说刘濞不愧是老江湖，叛乱之前就算准退路这一招棋，显然“高人一筹”。有了这条退路，七国叛乱的其他各国之王纷纷兵败自杀时，他却能在东瓯国独领“夕阳无限好”的风光。

然而，他算准了“退路”，却没有算准“人心”。人的心是会随着外界条件的不同而改变的。当年刘濞是凭着小恩小惠的“糖衣炮弹”虏获东瓯国王骆望的“芳心”，而汉景帝却使用“重金”使骆望“回心转意”。

最终刘濞最保险的退路成了他的“不归路”。

“七国叛乱”到现在也过去了数十年了，按理说当年的恩恩怨怨也早已随风飘逝了，东瓯国王骆望也正享受着汉景帝赏给他的“荣华富贵”。然而，骆望如果早点知道“斩草除根”这句话，他一定不会这么后悔的。他后悔的原因是，他想快乐到老，但偏偏有人不让他过这种快乐盎然的生活。

骆望当年百密一疏，诱杀了刘濞却放走了刘濞的儿子刘驹。刘驹逃啊逃，逃到了“中立国”闽越国去了，在那里，刘驹卧薪尝胆，苦苦等待了十六年，才等来“复仇”的机会——汉景帝驾崩，汉武帝继位。

“今汉朝天子新崩，刚继位的新主刘彻还是个乳臭未干的毛孩，只知道游猎和玩乐，大权掌握在窦太后手里，而那个老太婆已是一半入了土的人了。汉朝的主宰现在老的老，小的小，乘此良机，我王何不向两边扩张地盘掠夺财富壮我国威呢？”刘驹眼看机不可失，极力对闽越王骆郢进行“诱导”。

“依你的看法，我应该先攻打哪里呢？”事实证明，骆郢根本就是一个经不起诱惑之人。

接下来就看刘驹的表演了，他首先分析了“铁三角”的地形：我闽越国处于东瓯国和南越之间，背腹受敌，十分不利。然后才提出军事战略路线：南越强大，现在不宜招惹他，因以“利益”安其心；而东瓯是个小国，实力较弱，况且东瓯当年曾参与了“七国叛乱”，我们如果攻打东瓯，汉朝肯定不会去救援。

结论是：先灭东瓯这个小国，再吞南越这只大鱼，把整个东南地区占为己有，如此一来至少可以和汉朝平起平坐，分庭抗礼。等时机成熟，再遣兵直袭长安，霸业可成也。

这有点类似于韩信的“汉中对”和诸葛亮的“隆中对”，直接勾画出一幅怎样称霸天下的“霸业图”。骆郢被刘驹的话彻底打动了，建元三年（公元前138年），他亲率大军对东瓯进行了赤裸裸的“侵略战”。

争”。

东瓯国王骆望哪里招架得住，告急信自然如雪花般直抵长安。汉武帝当时虽然刚继位不久，但在这件事上却没有迟疑，派出严助带兵去支援东瓯。这时的闽越国王骆郢一听汉朝派来大军了，赶紧撤了。

严助出师告捷，自然很高兴了，于是准备“凯旋”而归，但东瓯国王骆望却使劲地攥着他的手不放松，原因是害怕。害怕严助前脚一走，骆郢后脚又到。到时候遭殃的还是自己。

严助这下为难了，这样兴师动众的，他不可能总是待在这里呀，他总得回去啊。最后骆望没办法了，他写了一封书信叫严助带回去交给汉武帝。

这不是一封家书，而是一封“移民申请书”。骆望表示愿带领自己的全部人马举国迁到汉朝境内去，永生永世做大汉的臣子。

本着“人道主义精神”和“国际主义精神”，汉武帝最终同意了骆望的“移民”申请。

建元三年（公元前138年），时正值秋高气爽，收获的季节，汉武帝收获了来自东瓯国的四万余人马，并把他们全部安排在了长江和淮河美丽富饶的“江南地区”。

汉武帝上任不久，在“东南问题”处理得相当好，一举扭转了其在朝中“疲软”的政治形象。然而路漫漫其修远兮，这只不过是汉武帝对待边境问题的“小试牛刀”之举，北方的匈奴问题才是真正考验他的时候。

战还是和，这是个问题

匈奴王朝自从头曼单于统一了各部落后，历经冒顿单于、老上单于，到军臣单于时已是“四世王朝”了。和汉朝到汉武帝时的“五世王朝”相比，成长史极为相近，真可谓相辅相成，携手共进。

既然说到携手，你不说军臣单于差点忘了，汉朝的新继位者汉武帝还没跟他“携手”过呢！建元五年（公元前136年），军臣单于派使者到长安求见汉武帝，要求“携手”。

牵手意味着什么，不言而喻。为此汉武帝在“牵手”的问题上左右为难起来。在匈奴的问题上，汉朝的统治者自开国皇帝汉高祖刘邦“白登山”受挫后，后来总是采用“和亲”的政策，用美色来迷惑匈奴的统治者，后来“和亲”政策一直延续下来，到汉武帝时，汉朝已不知送过多少真假“公主”和真假“翁主”给匈奴单于了。

然而，事实证明，汉朝的这种“性贿赂”取得的效果并不佳，匈奴单于简单的快乐和刺激过后，贪婪又生，不是再向汉朝索要美女就是对汉朝边境进行“搜刮”。总之，边境的问题一直是汉朝统治者的一大头疼问题。

汉武帝是一个很想有作为的人，他想给贪得无厌的匈奴人一点颜色看看，但这关系国家政治安稳的重大问题，他此时刚刚全面接管政权，又不好“擅做主张”，于是召集朝中大臣来开了个“听证会”。

会议开始后，气氛非常火爆，“主和派”和“主战派”成了鲜明的对比。主和派的代表人物是朝中的二把手御史大夫韩安国，主战派的代表人物由大行王恢领衔。两派随后实行了激烈的辩论比赛。

主战派王恢的观点和汉武帝的想法不谋而合：和亲政策并不能彻底解决匈奴问题，为了化长痛为短痛，对匈奴进行严厉地反击才是上策。

主和派韩安国也不是吃素的。他的观点更加鲜明，大致分为三点：

- 1.匈奴人在千里沙漠中作战，正是他们的强项。
- 2.匈奴人的骑兵威力很大，且移动速度很快。
- 3.匈奴人懂得“游击战术”，打得赢就打，打不赢便跑。

总之一句话，汉军劳师千里去求战，打赢了也看不见什么战果，而一旦打输了，就会连短裤也输掉。

都说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韩安国当年曾在北地任过都尉，所以对匈奴的情况还是颇为了解和熟悉的，他的观点一抛出，朝中许多大臣都表示支持和同意，就连主战派也有人成倒戈之势。

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汉武帝虽然“心有戚戚然”，但最终还是“妥协”了，把一位民间美女扮成公主，嫁给军臣单于。

主和派和主战派第一次交锋最终以主和派的胜利告终，但主战派却如革命的种子，虽然还是“星星之火”，但成“燎原之势”已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果不其然，军臣单于得到了“公主”，没过几天安稳日子又犯了“旧病”，对汉朝的边疆进行了“大掠夺”。也正是因为如此，汉武帝对匈奴动武，拔掉这根“刺”的心情越来越强烈了，元光元年（公元前134年），汉武帝顺应形势召开了第二次“听证会”。

这一次汉武帝不再做“沉默的羔羊”了，会议一开始就抛出了这样一个结论：“朕原本准备和匈奴将和亲政策进行到底，但事实证明，每次都是‘赔了公主又折财’，朕打算对匈奴动兵，大家觉得怎么样啊？”他这个“暗示”抛出后，主战派代表人物王恢勇气和信心大增，又是第一个站出来表示强烈支持。

而主和派的代表人物韩安国自然不甘落后，亦站出来表示严重反对。

王恢这次显然从上次失败中吸取了教训，他用上一次的教训来陈述不打击匈奴人，匈奴人总会永远“骚扰”下去。他的观点这次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赞同。随后他又提出“诱敌深入”计划打击匈奴人。

随后尽管主和派代表韩安国极力陈述那些老掉牙的不能战的观点，什么“高祖白登山之围是前车之鉴”，什么“打仗劳民伤财、生灵涂炭”，等等。但汉武帝这一次再也没有妥协，他最终同意了王恢的“诱

敌深入”计划。

马邑之谋

其实王恢这个诱敌深入的计划是一个叫聂壹的人献的计。第一次辩论之后，主战派虽然最终以失败告终，但已呈“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之势，得到了一些“爱国人士”的大力支持。这其中就有雁门马邑（今山西省朔州市）的土豪聂壹。王恢主战失败后，聂壹比王恢更急，于是主动找他献出了“诱敌深入再全歼”的良机妙策。王恢正是因为这个计谋，最终获得了第二次“听证会”的胜利。

俗话说：师傅领进门，修行靠个人。主战派通过“听证会”后，接下来就看王恢和聂壹的具体行动了。

聂壹按照王恢的部署，首先打着“经商”的幌子到匈奴，然后找到匈奴军臣单于，说有一件很贵重的礼物要相送。

军臣自然接见了这个来路不明但气势不凡的“大老板”。然而，见了面后，军臣单于大失所望，这位大老板两手空空，并没有带来什么贵重礼物相送。军臣单于正要下逐客令时，聂壹说话了，一张口就是一句石破天惊的话：“小人愿献马邑这个地方给大王。”

军臣惊呆半晌才回过神来，心道：你小子来忽悠本王的吧。嘴里却道：“你只是一个商人，怎么送我一块这么大的地方？马邑难道被你买下来了不成？”

“只要大王肯配合，得到马邑只是举手之劳。”聂壹还在继续“下套”。

“愿闻其详？”军臣单于马上“中套”。

“小人这些年用经商挣来的钱收买了一些亡命之徒，现在都混杂在马邑城里，大王如果想得到马邑，只需派兵来马邑，我再和你来个里应外合，马邑便是囊中之物。事成之后，大王只需赏我们一些钱财就行了。”聂壹亮“底牌”了。

军臣单于见天上有掉馅饼的事，对于聂壹的妙计来了个一拍即合。当然，军臣单于也并非没有大脑之人，为保险起见，他派了几个心腹跟聂壹回马邑，并且对聂壹许下这样的承诺：你只要在城里动了手，我便马上派大军来接应。

事实证明，聂壹应付这样的“反诈”如同小儿科，回到马邑，几个被判了死缓的囚犯改成了“立即枪决”，随即他们的人头被高高挂在城头上，然后，聂壹有话对军臣单于派来的那些“间谍”说了。

“我已经杀死了马邑的一些主要官员了，现在他们正群龙无首，你们快去请单于带兵来占城就是。”

“间谍”们自然快马加鞭地向军臣单于去汇报情况了。军臣单于一听心中大喜，带领十多万匈奴精兵良将就呼啦啦地朝马邑城开过来了。匈奴人就是匈奴人，行动快如风，不多时便到了汉朝边界的武州（今山西左云县南），因为这里地理位置特殊，多半是崎岖的山岭。到了这里军臣单于突然叫部队停下来。

因为细心的军臣单于突然发现了一个这样的现象：四周的山冈上到处都有吃草的牛羊，却没有看见半个人影。面对“无人放羊”的可疑情况，军臣单于在“望闻”未果后，决定来个“问切”。于是调转兵马，直扑附近一个亭堡（相当于瞭望台，汉朝在和匈奴的边境上每隔一百里便设一个这样的台，用来瞭望敌情、收集情报、传达信息之用）。

结果可想而知，军臣单于打了亭堡防守人员一个措手不及，亭堡不费吹灰之力便被他们拿下了。接下来亭尉面临两个选择：说还是不说。说了就能活命，不说就得掉脑袋。

关键时刻，亭尉还是选择了活自己的命，让良心去受谴责。什么爱国主义，什么舍生取义，什么威武不屈，统统见鬼去吧，人的生命只有一次，失去了就永远都不会再有第二次，我只是一个凡人，只要能活着就好，其他的我管不了这么多了。

于是贪生怕死的亭尉说出了马邑之谋的全盘计划。军臣单于在“望

闻问切”之后终于来了个“悬崖勒马”。结果马邑之谋就这样极富戏剧性地失败了。害得汉武帝亲点的王恢、李广、韩安国、公孙贺、李沮等五员大将带领的三十多万人马埋伏在马邑旁边的山谷成了笑谈。

从事后诸葛亮的角度来看，王恢精心布置的“马邑之谋”环环相扣，可以说做得相当漂亮和完美。然而，百密一疏，王恢唯一的失误便是在马邑城外的武州一带散放牛羊，他原本以为这样可以制造“太平随和”的假象，却不想聪明反被聪明误，放了成千上万只牛羊，却无人看管，这反而引起了敏感至极的军臣单于的怀疑。最终在他“望闻问切”四道程序下，洞察了“马邑之谋”，从而使汉军与眼看到手的胜利失之交臂。

这次马邑之谋且不说军费、路费和其他杂七杂八的开销了，单是动用的人力和物力就是“开天辟地”之举。更为重要的是“马邑之谋”是汉武帝上台后继“思想革命”之后的“武力革命”的开始，结果之重要不言而喻。

面对这样的结果，最不能接受的就是汉武帝了。既然失败了，那么必须要一个人来承担这种责任。马邑之谋的主谋、主战派的代表人物王恢有幸光荣地独自承担了“替罪羔羊”的角色。

王恢原本以为汉武帝只是象征性的“惩罚”一下自己，让他有台阶可下就行了，然而，他不会料到当他被打入“十八层地狱”后，想看见光明已经成了一种永远的奢侈了。

王恢眼看这样下去，将会把牢底坐穿。于是决定“出钱消灾”。他叫人给朝中的一把手丞相田蚡送去了一千两黄金（真不知道他从哪里聚敛到这么多钱）。在王恢的心里，田蚡那是啥人物，朝中大臣的一把手，汉武帝的舅舅，王皇后的弟弟，现在朝中谁不唯他马首是瞻呢？送一千两黄金能“保释”出来，一个字：值。

然而，王恢这次的如意算盘打错了，他不会想到他的千两黄金最终成了竹篮子打水一场空。不是田蚡得了钱财不肯替王恢办事，相反田蚡得到了好处，很努力地去做了。首先，他没敢直接向汉武帝去“求

情”，灌夫和窦婴一事上他做得已经够绝了，汉武帝这个老虎屁股他不敢再去摸。于是，按照后宫“勾股定理”原则，他变通地去找到了王皇后。

弟弟来说情，王皇后没有不帮助的道理啊。于是王皇后找到儿子汉武帝，说王恢的“马邑之谋”完全是为了咱大汉江山，希望儿子不要斩杀忠臣，以助匈奴人的士气。

按理说王皇后都来求情了，汉武帝没有不答应的道理啊。然而，这一次汉武帝的反应却非同小可，他连想都没有想就婉拒了王皇后的说情，理由两人都心知肚明，汉武帝这是公报私仇。

前面已经说过了，汉武帝的第一经纪人韩嫣因为过失罪，被王皇后以“狐假虎威”罪直接送上了断头台，汉武帝想保住韩嫣，还遭到窦太后口沫横飞的唾骂。汉武帝本来想利用这次的“马邑之谋”打匈奴人一个措手不及，树立自己的威信，不料王恢的表现非但让他大失所望，而且还让他颜面无存。把王恢打下地狱是没办法的事，战争的失败总要有有人来承担责任的。

如果王皇后不来趟这趟浑水，汉武帝说不定哪一天心情好时，突然就赦免了王恢也不是没有可能。然而，正是王皇后这一搅和，汉武帝更加来精神了，他旧账新账一起算，给王皇后的回答只有五个字：放人，办不到。

汉武帝的态度强硬到了这种地步，王皇后也只能发出“儿大不由娘”的感慨来。田蚡见王皇后都这样了，知道这件事是搞不定了。只好派人给王恢“回信”，大致意思是：金钱不是万能的，皇上正在气头上，这件事我也无能为力，你还是做好将牢底坐穿的准备吧。

事实证明，为王恢求情也是集大权于一身的丞相田蚡在他人生中的最后表演。元光五年（公元前130年）春天，也就是在他除去灌夫和窦婴后还不到一年，他得了一种怪病，不久即结束了他光辉而短暂的一生。看来善有善报、恶有恶报，这话果然不假。

王恢满以为花了自己几乎全部的积蓄，得个“保释”应该没问题，但田蚡的话等于告诉他想保释出去，还是白日做梦吧。王恢不由万念俱灰，最终选择了自杀。

马邑之谋至此画上了一个并不圆满的句号。而通过这件事，汉朝和匈奴维系了多年的亲密关系也因此彻底破裂，迎接他们的将是一种崭新的“互搏”时代。

第十五章 反击的开始

最后的准备

“马邑之谋”失败后，汉武帝并没有放弃对匈奴的“武力革命”，相反，此时的国事和家事都差不多搞定了。陈阿娇被永远地打入了“冷宫”，他和卫子夫迎来了相亲相爱的幸福时刻。朝中唯一令他头疼的丞相田蚡也突然暴病身亡，免除了一大“心腹之患”。新上任的丞相薛泽“安分”多了，对汉武帝百依百顺。而御史大夫韩安国也是个识时务的人，他见主战已是“大势所趋”，也由“主和派”向“主战派”过渡。太中大夫张汤是在当年主审陈阿娇在后宫“厌胜之法”的法官，这一审就出了名，后宫上上下下数百人遭殃，牵连的人更是不计其数。从此，汉武帝对“公正廉洁”的张汤更另眼相看。在马邑之谋后不得已之下处死了王恢后，张汤被直接升到了太中大夫一职。至此，朝中“主和派”几乎已销声匿迹了。

没有了“后顾之忧”，汉武帝为了“武力革命”的需要，还进行了积极的备战，具体表现如下：

1.体系的建立。在边境上增派大量劳工进行军事防御体系的建设。垒石为墙，栽树为栅。都说磨刀不误砍柴工，这样进可攻退可守。这些防御体系的建立为日后打击匈奴做好了准备。

2.军费的妙招。没有军费，怎么打仗呢？为了筹集军费，除了正常的“税收”外，汉武帝还突出奇招，对商人增加了一道“苛捐杂税”——交通税。交通税顾名思义就是“交通工具的运输费”，比如说你骑马要交“马税”，坐轿得交“轿税”，总之，骑马、坐轿是商人或者达官显贵干的事，增加这么一条税，无非是从富人那里剥一些“油头税”来。再加上汉朝经过“文景之治”的积累，国家已是富裕至极，国库里堆积了大量的钱财和粮食。在汉武帝的努力下，军费已不再是一个问题了。

3.粮草运输的问题。要行军打仗，还得吃饭穿衣。为了解决这个最根本的问题，汉武帝又征调大量人力、物力，开凿长安到黄河长达三百余里的漕渠。漕渠的开通，一来可以供运输粮食之用；二来可以作灌溉农田之用，可谓种粮、运粮两不误。

4.强化军事的训练。针对匈奴作战的需要，进行了一系列的强化军事训练和演习，同时从各地招募和提拔了一大批年轻有为的将士作为军队的将领。卫子夫的弟弟卫青成为这批年轻俊杰中的“佼佼者”，如果说李广是汉武帝最为敬重的“前辈”的话，那么卫青便是汉武帝最为看好的“后起之秀”。

光阴荏苒，“马邑之谋”很快就过去了五年，这五年汉武帝磨刀霍霍、“时刻准备着”，他主张的“思想革命”在这五年里早已全面实现了，一时间天下“儒风”盛行，好一个谦谦逊道的国风，现在该是他完成“武力革命”的时候了。

元光六年（公元前129年）冬天，匈奴人沉寂了五年后，发动了一次规模空前的对汉“侵略战争”。匈奴人一路烧杀抢掠，很快就攻到上谷（今山西省北部）。

汉武帝这次没有丝毫犹豫，这正是检验他这几年“劳动成果”的时候，是机遇更是挑战，他马上派出了四路军马出来应战。

第一路，领军将领：卫青。封号：车骑将军。出发地：上谷（今河北怀来东南）。

第二路，领军将领：公孙贺。封号：轻车将军。出发地：云中（今山西西北长城南、河套东北）。

第三路，领军将领：公孙敖。封号：骠骑将军。出发地：代郡（今河北蔚县东北）。

第四路，领军将领：李广。封号：骁骑将军。出发地：雁门（今山西右玉南）。

按理说这四个将领中属李广资格最老，理应是他做“领军大元帅”才对，然而，汉武帝却作出这样的决策：后三路人马皆为卫青做策应。当然，这是委婉的说法，说白了就是后三路人马皆归卫青来管辖。汉武帝第一次正面同匈奴作战，便派出“后起之秀”卫青为主将，可见他用人的不拘一格。

事实证明，姜还是老的辣，李广披挂上任后，便向一把尖刀一样直接插向了敌人的腹部，匈奴士兵闻风丧胆。真是名将一出马，效果就是不一样啊。这里我们还是先来看一下李广的生平事迹吧。

神射手李广

一编青史，记林中射虎，沙场追敌。半世都从马鞍上，胡虏望风逃匿。避祸无门，封侯无骨，大漠烟犹直。饮刀自笑，此因非是人力。

——调寄燕垒生《念奴娇》

李广，陇西成纪（今甘肃静宁西南）人，是秦代名将李信的后代，世代都是行武出身，射箭更是祖传之绝技，到了李广时更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已达炉火纯青之境界。

据说有一次，李广出去打猎，风吹草莽中一块巨石若隐若现，李广以为是只老虎，当下拔箭拉弓，只听见“嗖”的一声，那枝快如流星般的箭直中目标，待李广走到近处一看，才发现他刚才那一箭竟射进了巨石里。为此，唐朝诗人卢纶的《塞下曲》流下了千古绝篇：林暗草惊风，将军夜引弓。平明寻白羽，没在石棱中。

可惜他的箭法虽高、抱负虽大，但在汉文帝时只是得了一个小小的郎官，这并不是汉文帝不器重他，而是李广“生不逢时”，用汉文帝的角度来说就是：“如果你生在高祖打天下的时候，是封王做侯的料啊。”言外之意不言而喻，谁叫你生在这个太平盛世呢？

到了汉景帝时，李广终于有了“初露光芒”的时候，七国叛乱，他

随周亚夫参加了平乱的战争，因表现勇猛，汉景帝封他到边境上的太谷做太守，抗击匈奴的入侵。后来就和“太守”结了缘，先后做过太谷太守、上郡太守、雁门太守、代郡太守、云中太守……

因为他一直在边境和匈奴人进行“游击战”，又因骁勇善战和箭法高超而“名声大振”，匈奴人也给这位重量级对手送上了一顶极高的帽子——汉之飞将军。并且对这位“飞将军”唯恐避之不及，有“飞将军”在的地方他们都不敢去打搅。为此，唐朝的王昌龄在《出塞》中发出这样的感慨来：“秦时明月汉时关，万里长征人未还。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度阴山。”

这里不妨举个小小的例子来一睹“飞将军”的风采。一次，匈奴进攻上郡，景帝派了一名亲随到李广军中，这名亲随带了几十骑卫士出游，路上遭遇三名匈奴骑士。结果，卫士们全被射杀，亲随本人也中箭逃回。李广闻讯，即率百名骑兵追击，亲自射杀其中两人，生擒一人。刚把俘虏缚上马，匈奴数千骑兵赶来，见到李广等人，以为是汉军诱敌之兵，连忙抢占了一座高地。李广所带的百骑兵士慌忙上马欲逃。李广大喝：“我们远离大军数十里，逃必死！不逃，匈奴以为是诱敌之计，必不敢攻击我们。”遂带领兵士向匈奴骑兵迎去，离匈奴阵前二里之遥，他令士兵下马解鞍，匈奴搞不清他们的意图，果然不敢攻击，只派一名将官出阵试探，李广飞马抢到阵前，将他射落马下，然后从容归队。到夜半时，匈奴人认为一定有汉军埋伏夜袭，遂引兵而去。

然而，李广虽然在边境上声名远播，但如果用一句话来形容他的一生，有四个字足矣：大器晚成。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生在主张对边境“怀柔和安抚”的“文景之治”的年代，这位飞将军空有一身武艺和一腔热血，却报国无门。说白了，汉文帝和汉景帝在对待匈奴问题上都是采用消极的“防守反击”战略，从不主张主动对匈奴采用“武力”，因此，李广的才能并没有得到最大的发挥。

光阴就如驹过隙，时光如流水般流逝，李广已不再年轻，他已过了“知天命”之年，他认为他将这样在边疆上和匈奴“打打闹闹”的游戏

一生时，上天降给他的大任终于等来了。

汉武帝上任后，“主战”的言论就像一阵春风吹进了这位虽老犹坚的“飞将军”心田。使得这位年过半百的老人焕发出人生的第二次“青春”。因此，此时面对汉武帝第一次军事行动，李广格外珍惜，也分外卖力，这是他体现人生价值的时候啊。

希望与失望

也正是因为这样，李广接到军令后，马上从雁门关出发了，飞将军岂是浪得虚名，战无不克，攻无不胜，他很快就大刀阔斧般向北推进。也许是这么多年憋得太久了，也许是他太想表现自我了，也许是局部的胜利让他冲昏了头脑，总之，当匈奴士兵突然从四面八方出现，将李广围得水泄不通时，他才清醒过来，明白犯了“孤军深入”这个兵法大忌是要付出代价的。

李广付出的代价虽然不是“人头”，但离“人头落地”并不遥远了，被生擒的人是生是死，完全得看人家的脸色。人家要你生你就生，要你死你就死，要你不生不死你便会生不如死。

生擒了“飞将军”李广，匈奴人高兴坏了，就像《西游记》里妖怪们生擒了“唐僧”那样，把李广“四脚朝天”地吊在网兜上，要押回去向军臣单于邀功，一路上互贺之声不绝于耳，只差没放鞭炮、放礼花了。

夜，漆黑的夜，漆黑的夜色笼罩了世上万物，匈奴士兵都闭上了“庆贺”之声，只有“沙沙沙”的脚步声，这在寂寞漆黑的夜色中显得格外的清脆和悦耳。李广却没有心情来感受这来自大自然的“最原始生态”的体验，他心里在着急啊，乘此夜色将是他出逃的最后机会，一旦失去了，他的一生就将画上一个句号。在天晓时分他终于挣断了绳索，余光瞥见身边有个匈奴人坐着一匹好马，李广没有再迟疑，“飞将军”真的“飞”起来了，他一把“飞”上那匈奴人的马背，夺过匈奴人身上的弓和箭，再推下匈奴人，挥马而去。

从上马到夺弓箭到推人再到挥马，几个动作一气呵成，等匈奴士兵们反应过来时，李广已逃得“孤鸿渺渺”了。而一些不要命的匈奴士兵拼命追来，结果也成了李广箭下的“靶子”。

第四路的李广因为“大意失荆州”而失利后，我们来看看其他三路的表现吧。

第三路军公孙敖从代郡出发，也遭遇了一支匈奴主力骑兵，结果双方进行了强有力的火拼，火拼的结果是差点全军覆没，只有公孙敖领着几个亲信充分发挥“凌波微步”的脚底抹油功夫逃得性命。

而第二路的公孙贺在云中一带寻寻觅觅、觅觅寻寻，连半个匈奴人的影子都没有看见，直到传来李广和公孙敖失利的消息后，才恍然大悟，他被匈奴人放了鸽子了。于是不敢再逗留，来了个“胜利大逃亡”。

两路失利一路“无功而返”，第一路卫青的表现就显得极为重要了，换句话说，汉武帝的面子此时就完全寄托在“新人”卫青身上了。而事实证明，卫青没有让汉武帝失望。他率领大军直攻到笼城。因为匈奴的主力都被李广吸引过去了，他把这座只有几千人的城市进行了“血洗”，并且俘获敌人四五百人，来了个大胜而归。

四路大军，两败一胜一平，歼敌千余损兵数万，结论是：汉朝又一次失败了。

“马邑之谋”的失利，让年轻且富有朝气的汉武帝“面上无光”，于是王恢成了其替罪羔羊。而这次经过精心准备的、也是真正意义上的对匈奴反击的第一战居然还是以失利告终，这让期待满怀的汉武帝“怒不可遏”。败军之将李广和公孙敖自然得为这次军事行动的失利埋单了。

念在李广和公孙敖以前防守边境的“军功”的份儿上，汉武帝只把他们两个贬为庶人，没有直接送上断头台，这已是格外开恩了。而那些不听从指挥、逃跑的校尉、军吏及士兵，就没有这么好的运气了，

不是被直接处死就是送进大牢了。

对败军、败将进行处罚后，汉武帝也没忘了给他挣回颜面的卫青，封这个年轻的后起之秀为关内侯。而“明哲保身”的公孙贺虽然没有功劳，但也没有损一兵一卒，被封为南窋侯。

乌云背后是繁星

也许是卫青初出茅庐的告捷带来的好运，总之他的姐姐卫子夫在连为汉武帝生了三个“弄瓦”之喜后，终于生了个又白又胖的儿子，这是已快到“三十而立”的汉武帝的第一个儿子。

汉武帝一扫两次阻击匈奴失利的阴影，并于元朔元年（公元前128年）三月十三日，册立卫子夫为皇后，赦免天下的囚犯，以显皇恩浩荡。

然而，家中的喜事并不能掩盖边塞的“忧愁”，匈奴人为报复汉朝，对汉边境进行了不断的骚扰和掠夺，总之一句话：鸡犬不宁。

名将李广“下岗”后，韩安国成了边塞抗匈奴的总指挥。然而，也许是不服边境的水土，也许是心理压力过大，总之，上任到抗击匈奴最前线不到数月，竟然大病一场，然后挥一挥衣袖便到另一个极乐世界去了。

韩安国就这样不声不响地走了，头疼的就是汉武帝了。想来想去，最终汉武帝还是想到了被他废为庶人、正闲居在家的李广。于是李广摇身一变，又成了右北平太守，飞将军的重新归来，让天不怕地不怕的匈奴心有余悸，改从右北平向其他地方进行骚扰。

元朔二年（公元前127年）春天，匈奴人避开李广，绕到上谷（今河北怀来东南）和渔阳（今北京密云西南）地区，进行了新一轮规模空前的“打草谷”。

前两次对匈奴的作战虽然都以失利告终，但这并没有动摇汉武帝“武力革命”的信心和决心。他在对待匈奴问题上没有半分妥协，和

我们常说的“以毒攻毒”的治病方法一样，汉武帝“治”匈奴也一样，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以武对武，没有半点价钱可谈。

既定方针虽然不变，但策略却是要变的。汉武帝总结了前两次失利的经验，吸取了分兵太多、各部兵力不足、彼此照应不够、容易被个个击破的教训，这次只派了两路军马对匈奴进行反击，并且制定了一套声东击西的策略。

卫青和李沮这两位年轻的将领挑起了这次反击战的大梁。按照既定作战方针，卫青并没有直接和“有备而来”的匈奴人进行直接正面的作战。而是佯装害怕的样子，避开匈奴兵向东北方向后退，匈奴士兵于是更加肆无忌惮地长驱直入。很快包围了汉朝在边境上的两个军事重地渔阳和上谷。并且在沿途设好了埋伏，等卫青和李沮带兵救援时，来个“痛打落水狗”。

应该说匈奴人的如意算盘打得不错，“算路”之深、之精、之妙可达“一流”水平了。然而，他们不会料到，自古英雄出少年，卫青和李沮的“算路”更深、更精、更妙，已达到“超一流”水平了。

卫青和李沮没有派兵去解渔阳和上谷之围，反而直捣匈奴西部的军事防御空虚地带的高阙（今内蒙古阴山西长城口）和陇西（今甘肃临洮南）。匈奴的白羊王和楼烦王被打得措手不及，被歼三千余人，伤者不计其数，两位大王还是充分发挥匈奴惯有本质“利则进，不利则退，不羞遁走”（《史记·匈奴列传》），才逃得性命的。

卫青和李沮趁势收复了河套地区（今内蒙古河套以南）。匈奴人畜养的上百万牛羊成了汉军的战利品。一句话可以代表白羊王和楼烦王的心里感言：折了兵马又丢牛羊。

河套地区在秦朝时，名将蒙恬曾率精兵三十万从匈奴人手中“虎口夺食”夺来，后来秦末的农民起义和楚汉之争，使得中原动荡不安，匈奴人乘机“收回”了河套地区。到汉朝的第五代接班人汉武帝时，匈奴人拥有河套地区的“经营权”已有八十多年的历史了。然而，卫青和李沮却联手把匈奴人的“河套梦”给打碎了。

而之所以汉朝和匈奴都这么看重河套地区，是因为河套地区特殊的地理位置决定的。河套地区距汉朝的首都长安不远，匈奴骑兵快马加鞭不消两天便可从河套地区直捣汉朝首都长安。而汉朝要想对匈奴“动武”，河套地区也是一个重要的“前头哨”。进可攻退可守，这个双方此消彼长必争的军事之地，重要性不言而喻。因此，汉军收复了河套地区，是对抗击匈奴的一次伟大胜利，具有极大的军事和政治意义。

事实证明，卫青和李沮不但把汉武帝制定的“声东击西”战略思想贯彻到底并且实现了，在无形中他们还完成了三十六计中另一计——围魏救赵。他们集中火力打了匈奴人一个措手不及收复河套地区后，上谷和渔阳之围不解自破。军臣单于听说河套地区的千里大溃败，二话不说，马上来了个“不羞遁走”。至此，匈奴这次军事行动以史无前例的惨败告终。

这次胜利给汉武帝脸上贴足了金。挽回了前两次失利给他带来的不良影响和压力，也让汉朝的士兵看到了“武力革命”最后胜利的曙光。汉武帝没有忘了立下汗马功劳的卫青，他被封为长平侯，食邑三千八百户。卫青部将苏建被封为平陵侯，张次公被封为岸头侯。一军出三侯，一时间传为佳话。

至于同样劳苦功高的李沮却为何没有得到封侯，这实在是令人费解。

第十六章 内战

主父偃的发迹史

卫青收复河套之地后，汉武帝着实高兴了一把，高兴之后便是烦恼。俗话说，打江山难，守江山更难。同样的道理，夺河套之地难，守河套之地成了汉武帝一件头疼的事。

正在这时，郎中主父偃献上了一计，解除了汉武帝的烦恼。他是这样对汉武帝说的：河套一带土地肥沃，物产丰富。有黄河贯穿其中，一来是天然的水渠；二来是阻挡匈奴的天然屏障。秦朝的时候，蒙恬曾在那里修城建墙，成功抵御了匈奴的侵犯。现在既然重新夺回了这块军事要地，就应该重新修建那里的城墙，再设立郡县，从根本上保卫边疆，防御匈奴。

主父偃的意见引起了汉武帝的高度重视，于是，他就召开了一次“朝廷军事扩大会议”讨论这件事。然而，“兴致勃勃”的汉武帝很快就被众大臣一盆又一盆的冷水泼醒。

在反对声一浪高过一浪后，最后朝中的第二把手御史大夫公孙弘进行了总结陈词：“秦朝曾发动三十万人修筑长城，结果不但劳民伤财，没有取得什么效果，还留下千古恶名。难道我们还要去重蹈先秦的覆辙吗？”

按理说会议开到这里，结果毫无悬念可言了，主父偃的“军事计划”将在众人一片反对声中“夭折”。然而，汉武帝这次并没有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而是来了个“独裁”，他不顾众人的反对，在主父偃的“军事计划”书中签下了一个大大的“诺”（同意）字。

随后汉武帝派将军苏建征调强民壮丁绕河修城，并设置朔方（今内蒙古黄河以南的鄂尔多斯）和五原二郡，还迁徙十多万人马到那里

安居乐业。此次修城花费金钱数以亿计，以致文、景两朝的全部积蓄被用得“空空如也”。

汉武帝可谓动用了老本了，然而，他这一次“赌博式”的努力并没有白费，修建完成后，效果是看得见的，匈奴士兵再也不能随心所欲地对汉朝边境进行赤裸裸的“打草谷”了。

而主父偃也因为这项工程的“创意”而更加得到汉武帝的赏识，在朝中的分量大有直追当年汉武帝的舅舅田蚡之迹象。

那么，这个主父偃又是什么来头呢？这里不妨来简单回顾一下主父偃的发迹史。

主父偃，临淄（今山东淄博）人。早年学长短纵横之术，后学《易》、《春秋》和百家之言。在齐地受到儒生的排挤，于是北游燕、赵、中山等诸侯国，但都未受到礼遇。元光元年（公元前134年），主父偃抵长安，上书汉武帝，当天就被召见，末了汉武帝对他说了四个字：相见恨晚。于是任命为主父偃郎中。不久又迁为谒者、中郎、中大夫，一年之内“连升四级”，得到武帝的破格重用，成为朝中年度进步最快的“新人王”，令群臣侧目和咂舌。

而当上“新人王”的主父偃也没有令汉武帝失望，弄出了三大具有“历史性”的建议来，前面已经说过，董仲舒献了一个“天人三策”，汉武帝为之进行了轰轰烈烈的“思想革命”。这里姑且取个“山寨”的名字，把主父偃的三大建议称为“良人三策”好了。

一是前面所说的在河套地区修建城墙、扩河捞淤、设置郡县，抗击匈奴的入侵。

二是迁徙“郡国豪强”。他提出徙天下豪杰兼并之家于茂陵（今陕西兴平东北），内实京师，外销奸猾，以达到强干弱枝的目的。

三是“推恩令”的出台。主父偃认为，诸侯王连城数十，地方千里，缓则骄奢而为淫乱，急则合纵以反抗朝廷，对加强中央政令的推行不利。因此他向武帝建议，令诸侯推恩分封子弟为侯，这样王国自

析，诸侯王的权力也随之削弱。可以说主父偃的“推恩令”和晁错当年的“削藩政策”有异曲同工之妙。晁错当年因为“削藩”结果削出七国叛乱来，而主父偃“推恩”结果推出“二王之乱”（淮南王刘安和衡山王刘赐）来，这个后面会说的，这里暂且先按下不表。

主父偃“良人三策”的出台更得汉武帝的宠爱。朝中攀龙附凤之辈对他极尽阿谀逢迎之能事，但主父偃的表现也跟清官相差十万八千里，别人送金子他就收金子，别人送银子他就收银子，别人送美女他就收美女，总之一句话：来者不拒。

面对主父偃狮子大开口般的“赂遗略千金”，有人就委婉地劝告他“不要太过分了，适可而止吧！”（太横矣）主父偃听后非但脸不红心不跳，反而很是洋洋得意地说道：“我很小就开始游学，游了四十多年，都不得志，父母兄弟都看不起我，穷困潦倒到如今，我活得太窝囊了。男子汉大丈夫，活着的时候不吃五大碗饭，死了也要满汉全席地供我。我的日子不多了，有权不施，过期作废啊！”

主父偃就是这样属于典型的“男人有钱就变坏”类型的人，也正是这种“暴富后的享乐主义”心态决定了他最终的命运。

乐极生悲

元朔二年（公元前127年）主父偃说齐王刘次昌“内淫佚行僻”，也就是说齐王个人作风有问题，于是汉武帝派他去做齐相，监督和调查齐王。主父偃的家乡就在临淄，此时衣锦还乡，风光无限，他自然屁颠乐颠地上路了。

到了齐国，主父偃没有急着去调查齐王的事，而是干了一件“千金散尽还复来”的私事。他把家乡的亲戚朋友召集到一块儿，拿出五百两黄金，撒了一地，说道：“当年我贫困潦倒的时候，你们非但不周济我、不帮助我，反而嘲笑鄙视我。现如今我发达了，你们才来迎接我巴结我，今天我给你们这些钱财，以后请不要再来找我！”

自古只闻“割袍断义”，没听说过还有“散金绝交”。主父偃这一手

是对趋炎附势者的无情的鞭笞，痛快！

然而，主父偃到齐国上任齐相没几天，就发生了一件大事。这件事就像“平地一声雷”一样，炸得齐国上下乱成一锅粥，炸得朝廷内外人心惶惶：齐王刘次昌自杀了。那么，齐王又为什么要自杀呢？原因是主父偃要查他的案，他害怕被判罪，在极度紧张之中，他选择了“自我主宰”的方式解除了后顾之忧。

俗话说“平生不做亏心事，半夜不怕鬼敲门”，齐王选择自杀跟个人“作风问题”有关。

原来齐王的母亲纪太后当年本着“肥水不流外人田”的原则，给他娶了个娘家的表妹，希望借此可以让纪家世代都做刘家的国舅爷，世代都享荣华富贵。这有点像当年吕后把自己的内侄孙女嫁给自己的亲儿子一样，为了造福后世之孙，什么伦理、什么道德，都统统见鬼去吧！然而，都说“强扭的瓜不甜”，齐王并不喜欢他的这个长相平平的表妹，冷落她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冷在了“表妹”的心里，也痛在了齐王母亲的心里。于是这位“老佛爷”又派自己的长女，也就是刘次景的姐姐纪翁主到后宫，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去阻止其他女人接近刘次景。事实的发展却出乎人的意料，纪翁主成功地阻止了别的女人往刘次景的怀里钻，却没有阻止住自己往刘次景的怀里钻。

这便是齐王的个人作风问题。这个问题的确是个不可小视的问题，说得好听点，齐王和纪翁主这是“姐弟恋”，说得直白点就是禽兽不如的乱伦。做了亏心事，便怕鬼敲门。主父偃对于他来说，还真是个“鬼”，而且这个“鬼”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因为他跟主父偃有过节。

这件事得从汉武帝的母亲王太后说起。王皇后有个外孙女叫金娥，王皇后本着她娘家的女人都是金枝玉叶的思想，想把金娥嫁给一个诸侯王。王皇后那是啥人，她的风刚一透出去，一个原本是齐国的叫徐甲的宦官便第一个站出来说他愿做“媒婆”。王太后一听自然高兴

了，于是便派他到齐国对齐王进行“牵线搭桥”。按理说一个是王皇后的外孙女，一个是堂堂的一方之王，这样“强强联合”的婚事自然是一搭线就合了。却不料半路杀出个程咬金，一个“第三者”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儿上出现了。

这个第三者便是朝中的“新人王”主父偃的女儿。主父偃和王皇后的想法一样，也想把自己的女儿嫁个诸侯王，也许是因为他的老家在齐地的缘故，齐王成了他首选的“女婿”。于是他找到正要上路去齐国的“媒婆”徐甲，表达了心里的真实想法，只希望他到齐王面前“通融”一下就行了，到时候做齐王的“偏房”没关系。

这对一向心高气傲的主父偃来说，已经够放下架子了。然而，事实证明，主父偃的如意算盘打错了。当时齐王的母亲纪太后正想着“肥水不流外人田”，想把自己娘家的人嫁个齐王，听说徐甲的“娶一赠一”的独特媒，心中那个怒火啊可以煮熟饭了。我纪家的女儿都还没有搞定，你又要送两个来，这不是来添乱吗？再说，你徐甲、主父偃是什么人？谁不知道你们是穷得叮当响了，才跑到汉朝廷去打工的呢？于是，徐甲就这样被纪太后骂回来了，虽然受了委屈，但他这个人还是比较厚道，本着息事宁人的方式给王皇后回了这样一段委婉的话，大致意思是：“齐王刘次景自愿娶金娥，无论贫穷还是富贵，无论疾病还是健康，或任何其他理由，都接纳她、爱她、照顾她、尊重她，永远对她忠贞不渝直至生命尽头！”

王太后见齐王“心有所属”，也就不再勉强了。王太后放下了，可主父偃却放不下。主父偃想让自己的女儿飞上枝头变凤凰，不但遭到严词拒绝，而且连同自己也被“羞辱”。于是主父偃就向汉武帝进言说了齐国的三件事。一是齐国是块富庶的地方，经济比长安还要繁荣。现在的齐王，已经是隔了好几辈的关系了。这样的好地方应该由皇帝的亲兄弟去那里当王才对。二是齐地一直是个多事的不安之地，从吕后开始，齐地的封王就想造反，吴楚七国叛乱时齐孝王蠢蠢欲动，差点就上了贼船了。三是齐王跟他姐姐乱伦，个人作风破败朝纲。结论是得拿齐王开刀才对。三点一论的提出，汉武帝找不到反驳的理由，于是就派他到齐国边做齐相边去查这个事。

主父偃到了齐国后，刚刚传达完皇上的思想：“乃急治王后宫宦者为王通于姊公主所者，令其辞证皆引王。”刘次景一看风向不对，再加上年纪也小，哪里有应付的经验，一不做二不休，索性就选择了自杀这条绝路。

齐王用自己的死来证明自己的“清白”，这下让主父偃变得“不清不白”了。叫你查案，你把人都查死了，你能清白吗？

都说“屋漏偏逢连夜雨”，这话一点都不假，除了齐王自杀这件事让主父偃吃不了兜着走外，他还面临着一项指控——赵王告状。

赵王叫刘彭祖，这个人也是十分狡诈，又精通法律。中央派去的相、二千石这些管理人员，总是被他设圈套抓住了把柄，如果不听从他的，就要被他上书告状。所以他做了五十多年的国王，但中央派去的人没有做上两年的，基本上就是要么被处死，要么就坐牢。所以这些人到了赵地后不敢管。赵王也喜欢经商，赚的钱比收租税还多。除此之外，他家里也有绯闻。一个是他娶了江都易王刘非的宠姬淖姬为妾，这个人曾经在服丧期间跟刘非的儿子发生过关系；另外就是他的太子刘丹跟姐姐也有乱伦关系。按理说这些家事这里没必要说，但不得不说啊，赵王可以滥用手中的职权堵住赵国上上下下的人的嘴巴，但有一个人的嘴巴却堵不住。

这个人便是主父偃。主父偃当年没有发迹时，过得是流浪漂泊的生活，曾经“漂”到过燕国、赵国，结果非但没有得到重用，反而被两国以“流浪者”的乞丐身份遣送出国，那是怎样的屈辱和委屈呢？因此，当主父偃在朝中“飞黄腾达”的时候，就对燕王刘定国进行了报复性的告发，罪名也是后宫那些乱伦的家事儿，后来刘定国“依法”被凌迟处死，燕国也因此亡了国（汉武帝改燕国为郡）。

也正是因为这样，刘彭祖很害怕主父偃会告发他。主父偃在朝廷时他不敢贸然上书，现在他离开中央到齐国去了，他觉得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就趁机向汉武帝打了个小报告，对主父偃进行了告状，罪名是“受贿”。

这两件事一下来，汉武帝没辙了，只好把犯了“政治”（逼死齐王）和“经济”（受贿）双重罪的主父偃捉拿归案，打入大牢。

饶是如此，汉武帝并不想治主父偃的死罪，据《史记》和《汉书》的记载都是“上欲勿诛”，也就是说汉武帝其实并没有真的想杀主父偃。但此时一个在朝中很有分量的人站了出来，说出了一句很有分量的话，直接把主父偃送上了断头台。这个人便是此时朝中的二把手御史大夫公孙弘。

公孙弘说：“齐王自杀绝了后嗣，封国被废，成为郡县收归朝廷，主父偃是这件事的首恶，不杀主父偃无以给天下之人交代。”

没辙了，汉武帝为了给天下人一个交代，只好砍了主父偃的人头。据《史记》记载说主父偃“贵幸”的时候，宾客以千数，而他死的时候，连个收尸的人都没有，只有一个叫孔车的人把他安葬了。可叹人情淡漠、世态炎凉！

那么，公孙弘和主父偃到底又有什么“恩恩怨怨”呢？为什么要置他于死地而后快呢？

布衣丞相公孙弘

公孙弘字季，一字次卿，西汉字川国（郡治在寿光南纪台乡）薛人。年少时，家里很清贫，靠为富人在海边牧豚（放猪）维持生活。年轻时，他曾经担任过薛县的狱吏，但因为胸中没有什么墨水，任职期间经常犯错，终因“过失罪”被上级有关部门罢免官职。有了这次经历，他才知道知识的重要性，于是，已近而立之年的他不顾他人的嘲笑，背起书包重新走进了学堂，并且在麓台（望留镇麓台村）“寒耕苦读”到不惑之年，后来又拜胡毋子为老师开始修读《春秋公羊传》（也称《公羊春秋》，儒家经典著作之一）。

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儿也不假。建元元年（公元前140年），汉武帝即位，下诏访求为人贤良通文学之人。当时，公孙弘已年过六旬的身份去应征，结果被任命为博士。建元三年（公元

前138年），汉武帝为了试探这位“白发老人”的才华，派他出使匈奴，结果公孙弘没有带来具有“参考价值”的真实情报，汉武帝非但认为他“胸中无墨”，而且还“有辱使命”，公孙弘倒是很识相，主动炒了汉武帝的鱿鱼回家养老去了。

元光五年（公元前130年），此时窦太后早已归西，专权独断的舅舅田蚡，也在一年前逼杀窦婴和灌夫后得到了离奇怪病撒手而去。此时的汉武帝已把朝中大权牢牢地掌握在自己手里，再也不用看人“脸色”和有所“顾虑”地做人做事了。于是，被停搁了十年的“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思想革命再次死灰复燃。

汉武帝第二次下诏书征求天下文学儒士进京为革命奉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公孙弘虽然已是“老骥伏枥、烈士暮年”的古稀之年，却仍然“志在千里、壮心不已”。于是，他不顾前两次仕途的受挫，再次入京面考。公孙弘的试卷，结果在考官那里评了个“下”的等第（相当于“不及格”）。

因为这次考试关系到“人才问题”和“国家建设的需要”，汉武帝亲自对答卷进行了“复审”。结果出乎很多人的意料之外，已被判了“死罪”的公孙弘居然成了一匹“黑马”，一举夺得了“状元”，跌破了许多人的眼镜。

公孙弘数十年勤学苦读终于换来了丰厚的回报，汉武帝随即给这个新科状元的官职是博士（相当于教育部的部长）。

据史书记载，公孙弘是个美男子，长得“相奇伟、美姿容”。由于晚年力学，所以广见博识。平时善于辩论，通晓文书、法律，又能以儒家的学说对法律进行解释阐述，因此，汉武帝非常赏识他。不久，汉武帝派公孙弘去西南地区视察。等到公孙弘回来，报告西南夷的情况，情景再现，汉武帝一听，又不合意：“真不晓得你去干了些什么！”公孙弘一听大骇，心道：这下又要免职回乡了！

还好，这一次公孙弘没有走，而汉武帝也没有炒他的鱿鱼。不过这一次被责骂之后，公孙弘的处事风格却发生了很大的转变，每次参

加朝廷的国事会议，总是先提出要点，陈明情况，供皇帝自己取舍，从不固执己见，更不会违逆圣意。长久下来，公孙弘留给了皇帝深刻的印象，认为他这个人厚道有才（汉初官场风气与后世差别较大，朝廷官员一般敢于发表自己的观点，常常驳斥皇帝的意见，一般情况下皇帝也不怪罪。丞相田蚡每次入朝奏事，总是一个人坐在那里讲半天，皇帝旁听点头而已。所以公孙弘的谦逊或者说是迎合，自然让皇帝另眼相看）。

汉武帝于是提拔公孙弘为左内史（京畿地方长官，掌治京师）。元朔三年（公元前126年），汉武帝任命公孙弘为御史大夫。元朔五年（前124年），薛泽免相，皇帝任命公孙弘为丞相，封他为平寿（潍城区望留镇）侯。历史上丞相封侯者是从公孙弘开始的。

那么公孙弘为什么能从一个放猪娃出身的穷老头，在古稀之年摇身一变成成为皇帝的红人，并最终成为大汉第一位布衣丞相呢？

厚黑学的先祖

清朝李宗吾先生在《厚黑学中》说：

上天生人，给我们一张脸，而厚即在其中，给我们一颗心，而黑即在其中。从表面上看去，广不数寸，大不盈掬，好像了无奇异，但若精密的考察，就知道它的厚是无限的，它的黑是无比的，凡人世的功名富贵、宫室妻妾、衣服车马，无一不从这区区之地出来，造物生人的奇妙，真是不可思议。钝根众生，身有至宝，弃而不用，可谓天下之大愚。

厚黑学共分三步功夫，第一步是“厚如城墙，黑如煤炭”。起初的脸皮，好像一张纸，由分而寸，由尺而丈，就厚如城墙了。最初心的颜色，作乳白状，由乳色而炭色、而青蓝色，再进而就黑如煤炭了。到了这个境界，只能算初步功夫；因为城墙虽厚，轰以大炮，还是有攻破的可能；煤炭虽黑，但颜色讨厌，众人都不愿接近它。所以只是初步的功夫。

第二步是“厚而硬，黑而亮”。深于厚学的人，任你如何攻打，他一点不动，刘备就是这类人，连曹操都拿他没办法。深于黑学的人，如退光漆招牌，越是黑，买主越多，曹操就是这类人，他是著名的黑心子，然而中原名流，倾心归服，真可谓“心子漆黑，招牌透亮”，能够到第二步，固然同第一步有天壤之别，但还露了迹象，有形有色，所以曹操的本事，我们一眼就看出来了。

第三步是“厚而无形，黑而无色”。至厚至黑，天上后世，皆以为不厚不黑，这个境界，很不容易达到，只好在古之大圣大贤中去寻求。

公孙弘年老时，之所以在官场上能平步青云，如鱼得水，全是因为他在这么多年风风雨雨的摸爬滚打学来的做人处世之道，懂得了官场上的“厚黑学”，而厚黑学讲究的是一个“心”字，公孙弘的成功秘籍便是善于用“心”。

1.孝心：百善孝为先，“孝”是儒家伦理思想的核心，公孙弘的亲生母亲死得很早，他奉养的是自己的后母。亲生的儿女，尚且有不孝的，何况是无血缘关系的后妈。但是公孙弘却对自己的后妈孝顺得很，特别是在后妈死后，认认真真地服丧三年。其情之深其义之切，不说感动天感动地，连汉武帝都为之感动了。

2.廉心：为了把自己的人品“包装”出来，公孙弘在朝中大放厥词说：人主的毛病在于心胸不广大，人臣的毛病在于不节俭。于是装得很节俭的样子，每顿饭只吃一个荤菜，夜里睡觉只用一块布。对朋友却很慷慨，故旧宾客、亲朋挚友，凡生活困难者，必全力助之，因而家无余财，世人夸赞他厚道。当时，朝廷里有位直言堪比后世魏徵的汲黯（继袁盎之后又一个敢言敢谏之人），因为实在看不惯公孙弘的虚伪，就对汉武帝说：“公孙弘位列三公，拿着高薪，却只盖一床布被睡觉，这也太矫情了！”汉武帝把这个问题扔给公孙弘，公孙弘太聪明了，他承认自己虚伪，而且表扬汲黯对皇帝的忠心，皇帝一听，反倒觉得公孙弘大度能容，汲黯却显得小家子气了。

3.留心：还是那位汲黯，经常和公孙弘一起去向皇帝报告事务。

公孙弘总是等汲黯先说，自己在一边观察皇帝的脸色。如果皇帝面带喜色，他就表示赞同；如果皇帝略有不悦，他马上就改变主张，反对汲黯。有一次公孙弘和其他大臣们说好了一起面见皇上，陈述同一意见。但是当这位公孙先生察觉到皇帝的表情晴转阴之时，他立刻见风转舵，顺着皇帝的意思发表意见。耿直的汲黯尤其反感这个反复小人，当着皇帝的面就责备公孙弘：“你这个齐人太狡诈多变了，明明商量好的事情，你一翻脸就变了，太不讲诚信了！”公孙弘厚着脸皮，回答说：“了解我的人认为我忠诚，不了解我的人认为我不忠诚！”汉武帝一听，还是公孙弘说得有理，更加赏识他。其心之厚，可见一斑。

但公孙弘的厉害不仅仅是“三心”那么简单，他几乎得到了“厚黑学”的真谛：外宽内深，表里不一，善于伪装，笑里藏刀……

前面已经说过，公孙弘与中大夫主父偃在建立朔方郡一事上有分歧，最终汉武帝却采纳了主父偃的意见，这让公孙弘觉得大失面子，他表面上与主父偃往来甚密，暗地里寻机报复。

齐王的自杀和赵王的告状给了公孙弘机会，他对“落井下石”的主父偃没有再手下留情，致使“一句粗话引发的血案”变成了千古冤案。

开涮了一个主父偃，公孙弘并不满足，他把目标又瞄准了朝中另一个令他忌妒的人——董仲舒。

说起董仲舒，想必大家都不陌生了，他便是汉武帝上任后第一次下诏征求天下文学儒士进京的“状元”。当时汉武帝刚刚上台，大刀阔斧雷厉风行地想进行一场“思想革命”，但对困难的估计却不足，结果导致革命党和革命派被“顽固派”头领窦太后一窝端了。才华横溢的董仲舒变成了下岗“青年”，不过，话又说回来，比起赵绾等其他革命党“冤死狱中”的下场还是好多了。

窦太后升天后，没有了绊脚石，汉武帝便可以放手地彻底进行“思想革命”了。汉武帝封董仲舒为中大夫，推行儒教，在长安兴办太学（当时西汉的最高学府，类似于现在的清华、北大），用儒家经典教育官僚、地主子弟。同时，下令各郡国设立学校，初步建立了教育系

统。在董仲舒的辅佐下，大汉王朝曾现一片前所未有的“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景观。

公孙弘是儒生，董仲舒也是儒生，而且据说还同窗过，按理说两人的关系是很铁的那种，然而正如三国的曹丕在其《典论·论文》中所说：“文人相轻，自古而然。”意思是说自古以来，文化人向来渴望有人了解和欣赏自己的作品，渴望有伯牙、子期那样的“知音”；但文人之间的互相瞧不起，“相轻”又是普遍存在的事实。

公孙弘因为在研治《春秋》方面，其成就远远逊色于董仲舒，所以恨而“相轻”。不久，公孙弘“相轻”的机会便来了，汉武帝欲派人任胶西王相，公孙弘便推荐董仲舒，并说：“独董仲舒可使相胶西王。”胶西王刘端是汉武帝的异母兄，特别恣意放纵，去他那里任相的不少人都被杀，公孙弘推荐董仲舒是企图借刀杀人。好在董仲舒名声很大，刘端“素闻其贤”，很有德行，因此也还能善意地对待他。董仲舒任相后倒也相安无事，只是他总担心有不测之祸，于是推病辞去胶西王相之职，从此过起了“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田园生活。

董仲舒的后半生便在“修学著书”中度过，而朝廷中如有重要事情商议，汉武帝都派使者及廷尉张汤到他家里去询问，可见汉武帝对他的尊重。

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董仲舒离开人世，结束了他坎坷而辉煌的人生历程。如果只用两句话来概括董仲舒一生的话，第一句是：满腹经纶，第二句是：怀才不遇。董仲舒后期写的一篇《士不遇赋》抒情赋就代表其心声，特摘录一段算是对这位大学者的缅怀吧！

屈子謇謇，三闾官兮。

鸾驾回轩，佩辛夷兮。

擗擗丹心，弃深林兮。

贾生辩慧，雄才略兮。

周流四海，德光明兮。

何之见弃，鹏鸟赋兮？

利令智昏，时不当兮。

庄生化蝶，乐融融兮。

忧此乐彼，吾乎将行兮。

.....

第十七章 主父偃“良人三策”的影响

“国家罗汉”郭解

臧克家诗作《有的人》首句：“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可是他还活着。”我以为用后一句来形容主父偃，自是恰如其分。

主父偃当年连升四级，一时间成为朝中年度“新人王”，“良人三策”的出台，更是增加了其在汉武帝身边飘红的程度。但乐极生悲，主父偃想对齐王“公报私仇”，结果“仇”是报了，但最终却弄得个“同归于尽”的悲惨下场。

当然，这个悲惨下场的出现，还跟他的“良人三策”有关。因为在第一策中在河套地区建立东朔城一事，他和朝中另一位红人公孙弘意见相左，结果睚眦必报的公孙弘怀恨在心，主父偃的死完全是拜公孙弘所赐。

主父偃是死了，但他的另两条建设性意见却并没随着他的死去而消散，相反还“活”着。先来看看他的“举全国之富豪迁徙茂陵”这个建议吧。

茂陵是汉武帝上台后就为自己找的一条超级后路——修建大型陵墓。这座大型陵墓的修建直到汉武帝死才宣告结束，其规模之大、气势之宏伟，唯秦始皇的骊山陵墓可以相媲美。但修建之初，这里位置偏僻，交通不太发达，是全国人口密度较低的地方。汉武帝把自己的茂陵选择在这块风水宝地后，便一心一意想把茂陵地区建设成“富强、民主、独立、自强”的一座“小香港”似的城市，主父偃的建议正和汉武帝对茂陵进行“招商引资”的战略目标不谋而合。于是，主父偃的建议

一出，汉武帝便下了一道诏书，各郡各户，凡个人私有财产达到三百万以上的“富翁”，限期搬到茂陵，留头不留家，留家不留头。

从此，我们看到这样一幅景象，汉武帝在茂陵建自己的陵墓，而全国大大小小的富豪们却举家千里大迁徙地到荒凉陌生的茂陵来为自己建“别墅”。自然有很多人心里不乐意了，但大多数富豪却敢怒不敢言，毕竟谁都不敢拿自己的脑袋来开玩笑。

众人都不敢，但有一个人却是例外。这个人的名字叫郭解。

前不久，在网络上看到这样一条骇人听闻的新闻：大致是说江西抚州市临川区法院一名职工在上班的时候开了个小差，溜到外面去做了一件与工作无关的小事，但这件小事带来的反响却很不小。其实他只不过在办公室闷得慌，手痒的他到外面参与了一起打架斗殴事件。路见不平拔刀相助，打架就打架吧，松松筋骨也好。但他在殴打对方的过程中，却并不按“江湖规矩”办事，怕对方还手，边打边进行恐吓，说了一句牛得不能再牛的话来：我是法院的，我代表国家罗汉，花100万弄死你这个农民。

虽然最后迫于舆论的压力，有关部门对这名嚣张至极的“国家罗汉”进行了拘留处理。但“国家罗汉”四个字从此在网络上成为最为流行的用语，风靡一时。

闲话不多说，我们将要看到的郭解，就是在汉武帝时这样典型的“国家罗汉”。

郭解，河内轵县（今河南济源县南）人，世代都是“大地主”，有钱有势，人称“关东大侠”，是方圆数百里有名的重量级人物。家里的钱据说可以用屋来堆，手中的权势也不容小视，据说跟朝中的卫青“交往甚密”。

人家世代代生活在河南，突然要搬到茂陵去，郭解当然不乐意了。于是他便找到卫青，请求卫青帮他说说情。

卫青得了好处，自然要为人家办事了，于是就请汉武帝通融一

下，并且给汉武帝的话是郭解家里很穷，不属于搬迁之类的人。

卫青原本以为这样可以“蒙混过关”，但不料汉武帝不是那么好含糊的，他幽幽地反问了一句：“能请得大将军为他说话的人，难道会是贫穷寒酸之辈吗？”

就这样，卫青的求情失败后，郭解一千个不心甘、一万个不乐意地上路了，到了茂陵，也不知是出于对上级政策的不满，还是为了打击报复，总之郭解摇身一变，由富翁变成了黑帮的老大，把“为富不仁”四个字发挥得淋漓尽致。

当然，鉴于茂陵搬迁过来的都是“大腕”级别的人物，再加上又是汉武帝直接管辖的“直辖区”，郭解纵有三头六臂也没敢“造次”，他敢“造次”的地方是他的老家轺县。郭解人搬到了茂陵，但手下的人却在轺县，但用一句话来形容就是“身在茂陵心在轺县”。具体表现为以下几点：

- 1.目无王法，想杀就杀；
- 2.武力办事，明抢暗夺；
- 3.强占民女，司空见惯；
- 4.顺我者生，逆我者亡。

随后郭解的恶名远播，汉武帝也不断接到有人举报郭解的罪行。汉武帝就令县官下达了八个字的指示：“严加调查、严肃处理。”但调查来调查去，处理前和处理后都一个样，县官给汉武帝的回复更加简单明了，四个字：郭解无罪。

OK，连管郭解的“父母官”都说郭解无罪，郭解是个好人了，汉武帝也没话说了，只好对郭解状告信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

事情到这里，眼看就没有什么波澜可言了，汉武帝在长安做他的大汉皇帝，郭解在轺县做他的“土皇帝”，咱们井水不犯河水，你走你

的阳光道，我过我的独木桥，都相安无事。但嚣张的郭解不会想到，他的一次“无意”之举，却使得他的“井水”犯了汉武帝的“河水”，从而引来了汉武帝“龙颜大怒”的杀身之祸。

事情的起因是郭解无意中杀了一个人，如果在平时，他这个土皇帝杀一个人、草菅一条人命那是连眼都不眨一下的小事，但这一次却是例外，他杀死的是一个儒生。汉武帝重用的主父偃、公孙弘等人都是儒生出身，所以说此时的儒生都是汉武帝身边最亲近的人，换句话说就是“自己人”。都说打狗得看主人，郭解这一次无疑只是看到了“狗”，却没看清狗背后的“主人”。这个儒生只不过是说了郭解几句坏话就遭到“割舌之刑”。

太岁爷头上动了土，汉武帝不能再袖手旁观了，再次下令有关部门对这件事进行“严加调查、严肃处理”。汉武帝满以为这次县官一定会给他一个“满意”的答复，然而，县官的回复还是那四个字“郭解无罪”。这不是明摆着“此地无银三百两”吗？

县官忽悠了汉武帝一次就够了，这第二次忽悠终于引火烧身了。

正在这时，丞相公孙弘站出来了，他已对汉武帝的心里想法“洞若观火”，于是他主动请缨去轺县调查这件事。

丞相愿意亲自出马，汉武帝当然愿意了。不久，公孙弘回来了，把一大堆收集而来的郭解的罪状交给了汉武帝。随后的事就没什么悬念可言了，郭解不但死有余辜，还株连九族。

汉武帝时期典型的“国家罗汉”就此烟消云散。

悲伤逆流成河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主父偃的“良人三策”，“良人三策”的背后是用尸骨堆积而成的，第一条付出的是主父偃自己的血肉之躯；第二条让郭解这样具有代表性的牛人成了铺路石；而第三条付出的是淮南王刘安和衡南王刘赐的宝贵生命。

下面我们就来看主父偃“良人三策”中的最后一策“推恩令”。

话说自从晁错的“削藩令”削出七国叛乱，虽然被“救火大元帅”周亚夫只用短短三个月的时间就搞定了，但汉景帝对诸侯王总是“心存芥蒂”，从此各大诸侯王的日子就一直处于“水深火热”中，后来汉景帝把诸侯王差不多都换成了自己的亲生儿子，情况才有所转机。

汉武帝上台后，也遵照汉景帝的思路，对各诸侯不断地进行压制和约束。都说上梁不正下梁歪，这话一点儿都不假，皇帝都对诸侯王如此对待，朝中大臣自然也都只把诸侯王当“猪猴王”看了。今天这个大臣告诸侯王的“过失罪”，明天那个大臣告诸侯王的“劣迹罪”，后天又有人告诸侯王的“乱淫罪”，总之，各大诸侯王有一点风吹草动都逃不出朝中百官的“慧眼”。

按照现代人的逻辑，这是典型的有事“挑刺”没事“找茬”行为，大臣们为了自己仕途的需要也情有可原，可苦的就是诸侯王了，每天吃饭饭不香，睡觉觉不甜，做什么事都得小心翼翼，干什么活都得提心吊胆，因为他们得提防神出鬼没的“狗仔队”的随时出现和暗地里的“拍照”。

建元二年（公元前139年），又是一个寒冷的冬季，又到了各大诸侯王法定入朝觐见的时候。像是相约好了，代王刘登、长沙王刘发、中山王刘胜、济川王刘明，这几个汉武帝的“哥哥王”（都是汉景帝的儿子）几乎同时抵京。汉武帝自然举行了隆重的“接风宴”。

如果我们再回想到吕后专政的时候，就不难发现，一般这种兄弟诸侯王进京，皇帝安排的“接风宴”大多无好宴。

想必大家还记得，当年刘肥入京，汉惠帝刘盈专门为自己的这位兄长安排了“接风宴”，谦逊仁厚的汉惠帝主动礼让“上席”位置，结果坐了上席的刘肥差点没被忌恨的吕后活活整死，最后不但主动割了自己的封地还自降了一个辈分（拜吕后的女儿为干娘）才保住性命，而经过这次“接风宴”风波后，刘肥没过几年便在“惊吓”阴影中结束了光辉而短暂的一生。汉文帝时吴王刘濞的儿子入京朝觐，结果“接风

宴”过后，因为“争棋”（一种宫廷里的智力游戏），刘濞的儿子被汉文帝的儿子刘启（汉景帝）失手打死，从而引起刘濞的“诚惶诚恐”，一直以有病为由拒绝朝觐，最后还弄出了一个“七国叛乱”来。而到了汉景帝时，也是为了梁王刘武朝觐的一次“接风宴”，汉景帝酒后失言，竟然许诺自己千秋百年之后把皇位传给刘武。如果不是关键时刻窦太后的侄子窦婴来了个“胳膊肘往外拐”，只怕汉景帝真的要“吃不了兜着走”。

由此可见这种“接风宴”比“鸿门宴”并不好到哪里去。这不，这次汉武帝兴致勃勃地举行接待四位兄弟诸侯王的“接风宴”，开始还欢声笑语，其乐融融。不料酒过三巡、菜凉三分时，宴席上突然传来一阵哭泣声。众人一惊，但见济川王刘明的脸像三岁儿童的脸，刚才还是满脸挂笑，此时却是满脸挂泪。

“兄长为何而哭？”汉武帝问道。

刘明不答，只是哭，泪如雨下。众人哗然，这小子是吃错药了吧！皇帝问你的话都不答。

“兄长为何而伤？”汉武帝再问。

刘明不答，还是哭，泪流成河。众人惊愕，这小子是脑子烧坏了吧！怎么能让皇帝接连吃“闭门羹”呢！

“兄长为何而忧？”汉武帝又问。

就在众人以为刘明会将沉默进行到底时，出人意料的是，这次，他却及时收住了泪水，说了句这样的话：“知我心者谓我心忧，不知我心者谓我何求。”接下来，他没有让汉武帝再问，而是直接说出了他心中的“忧”，归纳起来就是：现在朝中大臣动不动就“弹劾”他们、“贬低”他们，根本就不把他们这些诸侯王当王看。

随后，代王刘登和长沙王刘发及中山王刘胜三王纷纷下了一场“及时雨”来申援刘明。他们在揉眼睛擦鼻子的同时，还声泪俱下地述说各自所遭遇到的不幸。

“接风宴”上四王突然发动的联合“逼宫”，这是汉武帝没有料到的，为了不使事情发展到“悲伤逆流成河”，最后汉武帝给了他们一个“伪推恩令”，概括起来为以下两点：

- 1.增加和提高对各诸侯王的待遇；
- 2.减少有关部门对各诸侯王的制约。

这里之所以把汉武帝的这个推恩令叫“伪推恩令”，一来是因为这只是汉武帝接风宴酒后的一种“承诺”，这只是他“伪善”的表现，他心里并非真的想让这些诸侯王就此当家做主，过上好日子。这一点从后面汉武帝的“出尔反尔”就可以看出来；二来是因为后来主父偃出台了一个真正意义上的“推恩令”，为了使读者不搞混淆，且叫“伪推恩令”吧！

“伪推恩令”一实行，各大诸侯王以为“解放”了，可以享受了，他们的本性暴露无遗。于是该干的事干，不该干的事也干，奸淫乱伦、贪赃枉法、结党拉派、投机倒把、滥杀无辜……总之，用“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可以形容他们的生活。

这样的后果是汉武帝没有想到的，正如现代一首流行歌曲《过火》所唱的那样“怎么忍心怪你，是我给你自由过了火”，汉武帝随后进行的批评和自我批评得出的结论是：他给各大诸侯王的自由是过了火。

而正当他在为这把“火”担忧时，主父偃站了出来，他把汉武帝的“伪推恩令”抹去了一个字，经过加工和包装，隆重地推出了“正版”的“推恩令”，不但扑灭了汉武帝心中的火，还点燃了另一把火。

主父偃的“推恩令”明义上是推行汉武帝对皇族的“皇恩浩荡”，实际上却是采用的手法就是“欲扬先抑”。说白了就是晁错当年削藩政策的延续，只是把名字改了一下，来了个换汤不换药的“欲削先恩”。

按照主父偃的说法：各大诸侯王从汉高祖时就分封下来的，一代传一代，枝繁叶茂，然而继承王位的人只有嫡长子这一个，其他的骨

肉至亲不能拥有寸土寸地。皇上何不允许各诸侯王分封他们的子弟儿孙，这样既可以显示陛下的皇恩浩荡，又能达到分散和削弱诸侯的目标，一箭双雕，何乐而不为呢？

面对“先恩后削”这样极具包装性和隐蔽性的“推恩令”，汉武帝在“妙极、妙极”声中对各大诸侯王进行了“暗示”。梁王刘襄和顷王刘延很“懂事”地马上付诸行动，汉武帝很是高兴，在嘉奖他们的同时，还给了他们一项优惠措施，他们可以制定自己的封号。

开了个好头后，随后各大诸侯王在一片“推恩令”中，把各自的封国“推”得四分五裂，乱七八糟，推到最后大有“国将不国，王侯泛滥”的地步。非但如此，汉武帝还不放心，为了更好地监督和控制各大诸侯王，他还延续汉高祖刘邦首创的作风，派朝中的官员担任诸侯王的相国和中尉。

国已不国，诸侯国中两个最大的官职——相国和中尉——也被“局外人”把持，可以说各诸侯国已面临“生死存亡”的最危险时刻了，都说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淮南王刘安成了第一个起来造反的人。

父承子业

淮南王刘安的父亲刘长想必大家都已经不陌生了，这里为了加深读者的印象，还是再来简单地回顾一下刘长的成长史吧！

刘长是汉高祖刘邦最小的儿子，其母亲原本是张敖宫中的宫女，后来张敖为了讨好“准岳父”刘邦，就在刘邦一次路过赵地时，为他安排了一夜情，而一夜情的女主角就是刘长的母亲。再后来，张敖因手下贯高等人的谋反牵连赵国上上下下，刘长的母亲也因此入狱，然而，正在这时，刘长的母亲已怀上刘长，其弟赵兼专程入京请求当时的朝中红人辟阳侯审食其帮忙，但审食其因为其情人吕后一顿怒骂而没敢告诉汉高祖，最后弄得个“刘长生赵美人死”的悲惨结局。

为了弥补“过失”，刘邦后来分封刘长为淮南王。而刘长后来听说自己母亲的死因后，对审食其怀恨在心，后来吕后倒台、汉文帝上

台，刘长利用汉文帝对他的宠爱，亲手杀死了审食其。草菅人命因为没有受到应有“惩罚”，刘长变得变本加厉，最后竟然联合柴武的儿子柴奇“图谋不轨”，最终事情败露。饶是如此，汉文帝还是舍不得处死这个“唯一的弟弟”，只是把他发配到荒蛮之地去改造。然而，刘长却不堪忍受这样的“屈辱”，选择了“不食嗟来之食”，最终被活活饿死。

汉文帝为了摆脱“迫害兄弟”的罪名，把刘长所管辖的淮南国一分为三，分别封刘长的三个儿子为王：长子刘安为淮南王；次子刘勃为衡山王；三子刘赐为庐江王。

刘长的故事到此暂告一个段落了，接下来轮到刘长的儿子刘安登台演出了。七国叛乱时，吴王刘濞曾派使者到淮南国，劝说刘安起兵“共谋大事”。刘安因父亲的死对汉文帝耿耿于怀，虽然汉文帝让他承继了父亲的王位，但造反之心却是与日俱增。刘濞就是算准了刘安的“命门”所在，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很快就把刘安说服了。

正当刘安要一脚踏上贼船时，关键时刻淮南的相国起到了扭转乾坤的作用，作为朝中派来的“监督”和“制约”诸侯王的相国，他们有责任也有义务阻止各自的诸侯王的“反叛”行为。淮南国的相国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知道仅仅是进行“劝告”是无济于事了，于是来了个“将计就计”，顺着刘安的意向说了这样一句话：“大王想起兵，臣愿做先锋。”

连“身在封国、心在朝廷”的相国都愿帮自己，刘安高兴之余，想都没有想就把手中的兵权交给了这个“先锋”。出人意料的是，相国把兵权拿到手后非但没有带兵出征，反而紧闭城门，断绝和刘濞的一切来往。刘安追悔莫及，无奈空有王位手无兵权，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刘濞率领七大诸侯国风风光光地踏上了“大展宏图”之旅。

然而，塞翁失马，焉知非福。七国之乱轰轰烈烈地开始，却是凄凄凉凉地结束。淮南王刘安却因为举事未遂而没有被追究相关责任，而他的弟弟衡山王刘勃更是因为“赛前”严拒和刘濞“同流合污”而得到汉景帝的赏识，被封为济北王，刘赐继承了刘勃的封号，改庐江王为衡山王。至此刘安三兄弟各自独霸一方，一时间国内无二。

汉武帝上任后，对堂叔刘安很是敬重，这使得原本就骄奢淫逸的刘安更加放荡不羁。建元二年（公元前139年），刘安到长安朝觐，汉武帝为了表示对这位重量级叔叔的重视，特派出舅舅田蚡到长安城外的灞上去“接风洗尘”。

叔叔VS舅舅，两个大老爷们儿没有擦出决斗的火药味来，却擦出了“爱情”的火花。两人一见如故，谈天说地，大有相见恨晚之意。最后田蚡对刘安说了这样一句话，使得两人的关系进一步升华：“皇上现在没有太子，大王是汉高祖嫡系亲孙子，仁义之名天下人有目共睹，有口皆碑。皇上千秋百年之后，继位之人非大王莫属啊！”

说白了这是一段阿谀逢迎的话，那时的田蚡虽然已经“发迹”了，但在朝中的权势还是处于“刚起步”的阶段，离后来的“权盖朝野”还相差十万八千里，因此，他以这样的甜言蜜语来巴结各大诸侯王中的王中王也情有可原。田蚡原本以为这样的“贴心话”只有他和刘安知道，却不料隔墙有耳，不知道灌夫是不是有“千里传音”的绝世功夫，总之是被灌夫知道了，从此灌夫牢牢地将田蚡的“把柄”握在手中，后来如果不是田蚡利用“灌夫骂座”的把柄，成功地解决了这个“定时炸弹”，只怕他不会只在“我认错”、“我是谁”声中安稳地死去，而是要被汉武帝“碎尸万段”的。

闲话不多说，也不知是田蚡这番恭维的话带来的负面影响和作用还是怎的，总之，四年后，也就是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等不及”的刘安借用“彗星划空而过，天下必有大事发生”的神秘谣言，揭开了新一轮诸侯王叛乱的序幕。

不过他的造反和他的父亲刘长一样，也是“军马未动，准备先行。”首先，他把自己的女儿刘陵带上金银珠宝派到长安当“间谍”住下，买通汉武帝身边的宦官，朝中的风吹草动都在刘安的掌握之下。其次，拉拢自己的弟弟刘赐下水。刘赐也是不安分的主，听说大哥想举事，二话不说，表示完全赞同，并且厉兵秣马准备随时起兵。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刘安的前期准备工作做好后，只等找个造反的理由和借口便可“上路”了。然而，正在这个节骨眼儿上，他没有

等到来东风，后院却无端着火了。烧起这把火的是刘安的太子刘迁。

玩火自焚

事情是这样的，刘迁从小不学无术，后来知晓父亲有“造反”的意向，他便开始学习剑法，想在将来举大事时为父亲尽一份自己的力量。刘迁想法是美好的，愿望也是美好的，但现实却并不那么美好。寻常人学武练艺讲究精益求精，更上一层楼。而纨绔子弟讲究的却是花拳绣腿，过把瘾而已。毕竟个中的艰辛和困苦不是一般人能承受得了的。

刘迁无疑就是这样的人，学剑没几个月，还刚入门，便夜郎自大，目空一切起来，并且自己给自己一个响当当的绰号“天下第一剑”。如果他只是在心里有这个理想和愿望那倒也罢了，毕竟朝着这个目标和方向努力总是好的，说不定十年二十年就真的实现了这样的愿望。然而，刘迁不但心里这么想，而且现实也是这么做的。本着打遍天下无敌手的原则，只要听说哪有剑客他都要去比试。这不，郎中雷被列成了刘迁挑战的对象。

雷被从小开始学剑，剑法之深深不可测。刘迁听说朝中有这样一位世外高人，自然不服气了，于是就要和雷被来个大决战。雷被虽然在淮南国也算是个风云人物，但哪里敢在“太子爷头上动手”。赢了，太子丢脸；输了，自己丢脸。为了谁都不丢脸，面对刘迁的“剑拔弩张”，雷被选择了“剑不出鞘”。

但凡武侠迷，都知道这样一个常识，那就是两位大侠相比斗除了必要的谦虚外，也不能“欺人太甚”。都得按照“江湖规矩”办事，否则不但被天下英雄所不齿，还会被后人归为“败类”。

面对刘迁咄咄逼人的比试，身怀绝技的雷被选择了“剑不出鞘”，按理说人家对你已经够谦让了，你应该顺着有台阶下及早收手才对。然而，刘迁非但不收手，而且还不按江湖规矩办事，拔起剑就连刺了雷被几剑。

刘迁的举动按照江湖用语来说就是不要脸的“偷袭”，雷被被逼得没办法，只好拔剑自卫。然而，他太高估了刘迁的剑法，他的剑轻轻一挥，居然划破了刘迁的锦衣，伤了他的胳膊。

胜负至此立见分晓，比武就这样以一个回合的戏剧性方式结束，这就是侠客与非侠客之间的差距。按理说刘迁应该知耻而后勇，努力去学剑练剑才对。然而，他选择的是另一种方式来“打败”雷被，不是剑法而是“暗招子”。

在武侠中，我们都知道，“暗招子”一般在绝处防身或是拼命时才用。一般所谓的江湖正派人士都认为这是下三烂所干的事。

时正值汉朝和匈奴人撕破了数十年“同居”的关系，进入冷战阶段，汉武帝召集赴前线的“敢死队”。雷被因为害怕刘迁对自己“一剑之仇”进行报复，便要报名参加，想来个“一走了之”。然而，按照武侠小说里的说法，一般转身离开是最危险的时候，因为这时候正是暗招子最佳的出手时机。同样，刘迁的暗招子也在这个时候出手了，结果雷被中招了——他被“软禁”起来了。

然而，刘迁却还是小看了雷被的“功夫”，最后竟被雷被成功“越狱”而脱逃。雷被死里逃生后，没有再选择沉默，而是立马赶到长安，向汉武帝进行了“告状”。

刘安听说后，心中大骇，以为自己谋反的事情暴露了，便要立马举事，把目光瞄在了汉武帝的皇位上。

然而，汉武帝只是派最高司法厅副厅长（中尉）段宏来淮南调查“太子阻拦雷被参加敢死队”一事，其他的事一概不问，这让正准备狗急跳墙的刘安心里稍感安慰。最后虽然调查的结果属实，但汉武帝本着“人道主义”精神，并没有按照汉朝法律判处刘迁“弃市”之死刑，而是只削了淮南两个县作为“惩罚”。

“比剑风波”看似可以到此就先告一个段落了，然而，刘安的儿子刘迁在后院放了一把火，把刘安惊出了一身冷汗后，他的孙子刘建的

第二把火直接把刘安推向了“玉石俱焚”的万丈深渊。

刘建放火的原因是为了替父亲刘不害“泄恨”。如果说刘迁是刘安最宠爱、最喜欢的儿子的话，那么刘不害就是刘安最不宠爱、最不喜欢的儿子了。刘府上上下下都不把刘不害当人看，太子刘迁更是对刘不害到了“苛刻残酷”的地步，处处打压，处处排斥，使得刘不害简直到了“无处容身”的地步。

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于是，愤怒的刘建没有像他父亲那样选择“逆来顺受”，而是选择了“大义灭亲”，他上京检举了刘迁曾阴谋诛杀朝廷调查雷被一案中尉段宏一事。

原来雷被上京告状后，刘安以为自己举义的事败露了，便和太子刘迁密谋杀死前来调查的中尉段宏。不料段宏只是“就事论事”调查刘迁和雷被的事，并没有涉及其他事情，刘安父亲也就临时放弃了“暗杀令”，而段宏在刀架上走了一圈却浑然不知，真可谓福大命大。

一石激起千层浪，刘建的检举和告发，引起了以汉武帝为首的汉朝廷的“中央集团”的高度重视。于是最高司法厅厅长（廷尉）张汤上场了，他负责再对这件事“翻案调查”。

对于张汤，想必大家都记得这位“铁面无私”的张青天了，当年陈皇后阿娇的案子就是他处理的，结果那案子上上下下牵连的人竟然达数百人，由此可见张汤对“法不容情”实行的力度之深。刘建对张汤的办事风格也略有所知，因此，本着“虎毒不食子”原则，把全部罪责都划到刘迁身上，妄图不使刘安受到牵连。然而，有句这样的话，倾巢之下安有完卵？告了刘迁，刘安能脱得了干系吗？

迫于形势的压力，刘安再次准备把造反行动提前。当然，也许是为了使自己获得信心，总之，他没有如何调兵遣将，拉拢“有识”之士入伙，反而是去制造皇帝的玉玺、符节等东西，在他眼里看来，皇位只等他那一声“我要造反”的令下便唾手可得。然而，事实证明刘安的如意算盘打空了。廷尉张汤如“天神”般的到来，打了他一个措手不及，并且直接给刘安开了一个罚单：把太子刘迁交出来。

交还是不交，对刘安来说这是个问题。把太子刘迁交给他们，等于把自己也交出来了；不交吧，如何向廷尉、如何向朝廷、如何向汉武帝交代呢？

眼看刘安犹豫不决，太子刘迁来了个“舍生取义”，挥剑自刎来进行逼宫。因为前面大家已经对刘迁的剑法有所了解了，自然这次，他的剑也毫不出人意料地没有刺进自己的脖子。

太子的自杀把刘安逼上了绝路，他知道再也不能等了，于是来了个两步走，第一步派了一些亡命剑客到朝廷，当然，他们不是去行刺汉武帝，而是叫他们伺机对此时已威震朝野的卫青动手。刘安觉得只要干掉了卫青，中央军队就会群龙无首，到时候不攻自败；第二步，等待弟弟刘赐的兵一到，就联合起兵直指长安，目标只有一个，锁定在汉武帝的皇位上。

然而，他没有等来刘赐的大军，却等来了朝廷派来的大军。

原来刘安拒不交出太子，张汤并没有“灰溜溜”地打道回府，请汉武帝来定夺这件事。而是在“内应”刘建的帮助下，来了个“夜间”强行抓人，刘迁还没弄清楚怎么回事就被带走了，随同刘迁带走的还有玉玺、符节等造反用品。

至此，刘安造反的阴谋完全败露，张汤马上派人连夜进京向汉武帝进行了工作汇报，汉武帝得到了铁证如山的证据，并没有再对这位敬重的叔叔手下留情，马上对刘安下达了“逮捕令”。

当汉军把刘安府团团围住，刘安还在做白日梦，以为是弟弟刘赐带兵来支援他了，等明白是怎么回事时，已是穷途末路、追悔莫及了。不成功便成仁，最终，刘安选择了自我了断的方式结束了其光辉而短暂的一生。

以张汤的“一网打尽”的办事风格，随后太子刘迁和参与造反的同谋的下场可想而知，统统都被处以极刑。就连和这件事沾上边的也都入狱等候发落，看来张汤办事之严酷可不是浪得虚名的。

侍中严助也成了刘安造反的最可怜的受牵连者，他平常和刘安因“谈论文学”走得很近，交往颇深，张汤便要求汉武帝对严助也进行“责任追究”，汉武帝本来不想对严助动“屠龙刀”，但架不住张汤软磨硬泡的“耳边风”，最终还是来了个挥泪斩严助。至此，严助无辜而死也成了一个比窦娥还冤的冤案了。

想逃也逃不掉

刘安在造反时，一直苦苦等待的弟弟刘赐却等得“头儿也落了”也没有等来，不是刘赐在造反的关键时刻来了个“悬崖勒马”，回头是岸。而是被家事拖住抽不开身。

诸侯王的家事无非是后宫那点事儿。刘赐的王后叫乘舒，生有二子一女。长子名叫刘爽，次子名叫刘孝，小女名叫刘无彩。按照立长原则，刘爽自然被刘赐立为太子。然而，乘舒却红颜薄命，刘爽被立为太子没多久，她便来了个“病逝”。随后刘赐的宠姬徐来继为王后。

刘爽被立为太子，衡山国上上下下都“服”，唯独有一人不服。这个人就是刘赐的另一位宠妾劓姬。劓姬也生有一子名叫刘广，她因为是刘赐“三奶”的原因，没有能继承王后之位，便想把自己的儿子弄上太子的宝座。然而，她的儿子毕竟年幼，要刘赐直接来个“废长立幼”于情于理于法都说不过去的。于是，她冥思苦想，计上心来，想出一条“一石二鸟”的计来。

这条计是反间计，说白了就是利用刘爽和刘孝兄弟互相残杀，等两败俱伤后，把自己的儿子顺理成章地推向太子的宝座。

劓姬找准了行动的目标和方向后，对太子刘爽说：“你的母亲是被徐来暗中设计害死的。”

OK，只一句话就足够了。接下来劓姬就可以坐山观虎斗、坐收渔翁之利了。事实证明，刘爽明显属于头脑简单、四肢发达这一类型的人，听了劓姬的话竟不但深信不疑，而且还与徐来来了个“公开”的反目成仇。

值得一提的是，徐来和汉武帝金屋藏娇的皇后陈阿娇一样，也是个“不能播种”的母公鸡。乘舒病逝后，她便收养了乘舒的小儿子刘孝为义子。面对太子刘爽对她的“横眉冷目”和“处处抬扛”，徐来便产生了让刘孝取代刘爽太子之位的想法。

于是接下来徐来和刘孝联手对刘爽展开了强大的攻势，最后刘爽的妹妹刘文彩也倒向徐来一伙，从而构成了强大的后宫“铁三角”。

刘爽的“独角兽”和徐来的“铁三角”相比，实力明显不成正比，其结果可想而知，面对不断的“风言风语”，刘赐对太子刘爽却不爽，最后大有“水火不相容”之事。

后来的发展是刘爽失宠、刘孝得宠、刘广却还是榜上无名。厠姬为此进行了百折不挠的“煽风点火”，加快了两人虎斗的进程。

刘爽VS刘孝，因为刘孝占据天时、地利、人和，最终刘爽体会到了当年刘荣的切肤之痛，他不但失去了太子之位，而且还锒铛入狱。

刘赐终于处理好了宫中“内部”的事，满以为可以安心带兵和刘安去干大事业了，然而，此时却传来刘安造反未遂自杀身亡的消息。刘赐这一惊非同小可，马上由“磨刀霍霍”变成“安分守己”起来，他满以为好兄弟刘安没有出卖他，这件事就此打住了。

然而，“树欲静而风不止”这句话并非空穴来风，刘赐很快就体会到了“寒意”。刮起寒风的正是被他关在狱中的儿子刘爽。刘爽遭遇了这么大的打击，从天上掉到地下来的感觉能好受吗？于是他在狱中做出了“狗急跳墙”之举，暗中派他的心腹白赢到长安向汉武帝告密，不过他和刘安的孙子刘建一样，也还算是个“有良心”的人，冤有头债有主，他告的也仅仅是刘孝谋反。

随后汉武帝的处理方式和对刘安的一模一样，派廷尉张汤亲自“下乡”去调查取证。结果张汤打了刘孝一个措手不及，也是一个突然袭击的“逮捕令”，刘孝被他成功捉拿归案。

接下来张汤对刘孝进行了“突审”。经不起严刑拷打的刘孝对刘赐

造反的事供认不讳。接下来的发展是，“铁证如山”的刘赐重走刘安的“革命道路”，以自刎的方式革了自己的命。随后刘爽、刘孝、徐来、劬姬及凡是参与或受牵连的革命派都被“斩首示众”。

值得一提的是，刘爽想以自我揭发的方式使自己爽起来，最终他以人头自由落体方式结束，证明他派白赢出马干这件事非但“白赢”了一场，而且还输得一无所有（把自己都赔进去了）。劬姬机关算尽，结果最终却得了“死去元知万事空”的悲惨结局。

值得再提的是，淮南国和衡山国因为造反引起了很多不良的后果，汉武帝以“解散”的方式宣布这两个封国的使命到此结束。

至此，刘安和刘赐联合造反一事告一段落。

祸福难料

汉武帝刚刚把刘安和刘赐的事搞定，还没来得及松一口气，江都王刘建（请注意，此刘建并非刘安的孙子刘建）又给他制造出麻烦来。

刘建是一个有“前科”的人，据说犯了乱伦罪。不但和其父亲的宠姬通奸，而且还和他的亲妹妹也有一“腿”。事情败露后，刘建被“缉拿归案”。事实证明，刘建就是刘建，封地虽然不大不小，但却福大命也大，刘建满以为吃不了兜着走时，事情却突然来了个峰回路转，他等来的不是宣判书，而是“赦免书”。

前面已经说过，卫子夫为汉武帝生了第一个儿子后，汉武帝高兴之下，赦免天下所有犯人，以示皇恩浩荡。而我们的刘建同志正好赶上这个美好的时候。

刘建在长安城里“潇洒走一回”后，不但没有改掉劣习，反而变本加厉。除了荒淫外，还对后宫的宫女们进行疯狂的折磨和报复。打死打伤的宫女嫔妃数不胜数。

好在刘建虽然“后宫那些事儿”不断，但好歹再也没有人敢去告发

他。然而，刘安和刘赐的死却给了他一次极大的打击，打击的结果是刘建得了“脑震荡”，“脑震荡”的后遗症是时时担心汉武帝来取他的脑袋。到最后发展到“梦中回首千百度，蓦然回首，汉武帝总在眼前闪烁……”

为了治好“脑震荡”的后遗症，刘建把女巫师请上了台。想必大家都还记得，当年陈阿娇就是因为请这些女巫上台，想用“厌胜”之术“厌死”情敌卫子夫，结果非但以“厌败”告终，而且连她自己也下台变成了“女巫”。

可惜当时的通讯设备并不好，总之是我们可爱的刘建同志在“脑震荡”的副作用下，重走了陈阿娇当年的老路。结果也是如出一辙，后知后觉的刘建花重金请来了女巫，非但没有把汉武帝给“厌死”，反而搭上他的性命。

简单地描述一下其后的过程是：举报、追查、取证、审讯、判刑。值得一提的是，最后刘建也没有劳刽子手们动手，和刘安、刘赐一样，也是以自助方式结束了光辉而短暂的一生。

刘建死后，汉武帝本着同等互利的原则，同样废了江都国的封号。都以“郡”重新命名，直接归中央朝廷管辖。说白了就是将这些原本享有特权的“自治区”转化为“直辖市”。

汉武帝用实际行动，一手打造了汉朝自开国以来至高无上的皇权体制。

第十八章 江山代有人才出

几多欢喜几多愁

看完了国内各大诸侯王的表现，我们把目光再回到国际战场上来吧。话说汉武帝自从派出卫青和李沮，以“声东击西”的战术打了匈奴人一个措手不及、成功收复了离开祖国怀抱长达八十多年的河套地区后，这是汉武帝对匈奴采取军事行动以来，取得的最大胜利。

而胜利的背后却是匈奴军臣单于的黯然神伤，对于这个一直不把汉朝放在眼里的他来说，这次的失利对他的打击太大了。就像武侠中那“独孤求败”的侠客一样，在风光时，他也许心中期待有一个强大对手的出现，希望自己能“求败”一次；然而，当真正败了，而且是败得一塌糊涂惨不忍睹时，他才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原来“求败”和“求胜”的滋味都不好受，只在一字之间，却代表着两种迥然不同的心境。

痛苦、伤心、凄凉、失落、无助……军臣单于默默品尝这失败所带来的苦果，三分心痛、三分心泪、三分心碎，剩下的一分雄心却早已死了。于是他在彷徨中挣扎、在挣扎中落寞、在落寞中沉沦、在沉沦中消逝。

元朔二年（公元前127年），同样是一个寒冷的冬天，军臣单于在帐中来了个“寒逝”，寒逝前他挥手做了离别前的宣言，别了肆意侵略无孔不入的寒风，别了西边的云彩，别了象征至高无上权力的“单于”这个宝座和称号，带走了“壮志未酬”的遗憾，留下了一首寒风呼啸着的悲歌：是谁带来远古的呼唤？是谁留下千年的祈盼？难道说还有无言的歌，还是那久久不能忘怀的眷恋……

匈奴人的继承方式和汉朝的一模一样，先是“父传子”的传承原则，其次再考虑兄传弟。除非单于没有儿子，一般单于这个位置是轮不到弟弟来坐的。

因为有太子於单，军臣单于死后，他成了理所当然的正式继承人。按理说军臣单于的弟弟左右蠡王伊稚斜应该死了“非分幻想”之心，死心塌地地做朝中的“首辅大臣”才对，然而，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儿都不假。

伊稚斜对单于这个位置“虎视眈眈”了N年，在侵略汉朝的过程中，他不断地培养自己的亲信，扩充自己的军队。特别是河南一役，军臣死伤数万人，对匈奴人的打击是巨大的，但对伊稚斜来说却是好事，因为他的军队在围攻汉朝的渔阳和上谷，并没有一点儿损失，反而得到了一些“战利品”。

此消彼长，伊稚斜的野心也进一步膨胀，军臣单于一死，他再没有选择“沉默”，而是很识时务地选择了“爆发”，他发动兵变，赶走了正在举行登基仪式的太子於单，自己摇身一变成了“单于”。什么叫“自立为王”？我们从伊稚斜的身上可以找到答案。

太子於单失去了他应该得到的地位和权势，怎肯善罢甘休？于是和叔叔伊稚斜进行了几次“群殴”，结果姜还是老的辣，伊稚斜不但轻松化解了於单的攻势，反而进行了反攻倒算，最后以於单完“败”告终。

眼看无法在匈奴立足了，於单面临两个选择：一是选择归顺伊稚斜，承认伊稚斜所取得的“合法权利和地位”。这种选择的结果是於单将由至高无上的“君”变成低三下四的“臣”。二是选择投降汉朝，借汉朝的力量来和叔叔伊稚斜对抗。这种选择是於单将由一个“良民”变成一个叛国叛民的“贱民”。

后一种选择虽然从道德来讲是“不光彩”的，但是如果站在三十六计的角度来看，明显属于“借刀杀人”之计，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这种选择无疑是最明智的。於单也不傻，考虑来考虑去，权衡里权衡外，最后还是选择了借汉朝这把“刀”来杀伊稚斜这个“人”。

只是於单没有料到，后面事情的发展却出乎他的意料。他到了汉朝后，却得到了汉武帝格外的“宠爱”，不但把他封为陈安侯，而且还

留在身边，时常对他嘘寒问暖，关系铁得令人咂舌，大有继承韩嫣当年在汉武帝身边第一经纪人的风光地位。

然而，於单同样属于“红颜薄命”一类，到汉朝没到一年，竟然“无疾而终”，有人说於单是因为水土不服，有人说是汉武帝暗中作了手脚，也有人说是军臣单于在天之灵对“叛徒”的惩罚，不管怎样，於单刚到来时，汉武帝是比谁都高兴和快乐的，毕竟以前只有汉朝的人大把大把送往匈奴，是属于典型的“贸易出口国”，而这次於单的主动“回归”，让汉朝领会到了一把“贸易进口国”的风光。

做人不能太CNN

据悉，在报道中国2008年在拉萨发生的打砸抢烧“3·14事件”中，美国CNN的新闻报道将一张反映拉萨街头多名暴徒袭击过往军车的照片剪辑成局部特写，故意淡化袭击者的暴力和群体色彩，严重歪曲事实，引发全球华人大签名，要求CNN道歉，并征集爱国律师起诉CNN。同期，CNN新闻主播卡弗蒂于北京奥运会火炬在美传递期间发表侮辱言论，称中国人是“一群五十年不变的呆子和暴徒。”由此，网民们发起了“做人不能太CNN”的流行口头禅，表示对西方媒体不实报道的不满和愤怒。

话说伊稚斜做了匈奴的单于后，做人比CNN有过之而无不及。不管是出于对兄长军臣单于的报仇之心，还是想把归顺于汉朝的於单“缉拿归案”，消除祸患，总之，这位长年征战在沙场上的“草原英雄”，并没有因为当了单于就此满足，相反，他不断地派兵骚扰汉朝的边疆。

元朔三年（公元前126年），时正值春暖花开、万物复苏的季节，伊稚斜单于刚刚才黄袍加身不久，便开始了他的CNN之旅，率兵攻入代郡，代郡太守以死捍卫了汉朝的尊严。伊稚斜单于最后掠获汉人数千人及无数财宝大胜而归。

春去秋来，正值丰收的季节，伊稚斜单于再次对雁门关一带进行了偷袭，最后“秋收”而去。

元朔四年（公元前125年）伊稚斜单于派出三路大军，对汉朝的代郡、定襄、上郡三个地方进行了新一轮的“空袭”，同样满载而归。

看到这里，很多人就会问了，以汉武帝的牛脾气，伊稚斜单于三次大获全胜地扬长而去，汉武帝怎么没有进行反击呢？

汉武帝不反击，原因肯定是有。原因是汉武帝心中太悲伤了。欲问悲从何处来，只因悲从亲人来。

汉武帝的母亲王太后仙去了。这位当年靠先天条件（长相）和后世努力完成一步登天之举的国母，这位创造了无数常人不敢想的奇迹的女人，这位留入史册、留给后人所议论的妇人，走完了她的一生。

汉武帝为此很悲伤，尽管他对母亲王太后在处理他第一经纪人韩嫣上，对王太后耿耿于怀，但这个小插曲并不妨碍汉武帝对这位国母的敬重。

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随后汉武帝为母亲举行了史上最隆重的葬礼，花费的财力、人力、物力都是惊人的。除此之外，为了恪守孝道，为了使母亲的在天之灵能得到安息，汉武帝对匈奴采用了三个字：不动武。

也正是因为汉武帝的不动武，新上任的伊稚斜单于在取得“三连胜”后，信心满怀地向“四连胜”迈进。

春去秋来，秋去春来，四季就这样周而复始地轮回着，元朔五年（公元前124年），又是一个春季里百花香的时节，伊稚斜单于这次派右贤王对朔方城发动了猛攻，其司马昭之心路人尽皆知，他试图夺回被汉军占领的河套地区。

汉武帝眼看这样下去，不但母亲的在天之灵得不到安息，整个汉朝都得不到安息了。终于决定派兵反击，以胜利的方式来告慰母亲的在天之灵。

汉武帝这次采取的是兵分两路的作战方针，其具体部署如下。

这次出征大元帅依然毫无悬念可言，是汉朝的“年度红人”卫青（禅让数届，直到其外甥霍去病的横空出世才打断其垄断地位）。手下四大将军分别是：游击将军韩说、强弩将军李沮、车骑将军公孙贺、轻车将军李蔡。卫青带领汉军主力三万骑兵从河南的高阙出发，目标直指朔方城外的匈奴大军；而另一路是由将军李沮和张次公从右北平一带北上，起到牵制和策应卫青主力的作用。

话说匈奴右贤王闻说汉武帝要派兵反击，不敢多逗留，在河南地带捞了一些战利品就扬长而去了。不过也许是这些战利品给他带来的满足感，右贤王并没走得很快，而是慢悠悠的，边走边行酒作乐，大有“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之意。

而相对于右贤王的游山玩水似的走走停停，卫青的骑兵却是日行千里、夜行八百，总之，打个比方就是一个骑自行车，一个坐飞机。结果可想而知，骑自行车的右贤王被坐飞机的卫青包围了。

被包围了的右贤王充分展示了一名军人过硬的素质，面对手下早已乱成一团的局面，他并不慌张，没有组织手下兵马进行“鱼死网破”的垂死挣扎，而是从容不迫地带领数十名大小老婆乘着夜色开溜了。

右贤王来了个“胜利大逃亡”，但卫青却来了个“喜悦大丰收”。俘虏敌人一万五千多人，其中包括匈奴小王就高达十多个，近百万头牛羊等牲畜被成功截留。

第四次出征，汉军再接再厉，在第三次大捷的基础上，这一次更是取得了史无前例的战绩，用辉煌两字已不足以表达。

因此，当卫青率领汉军雄赳赳气昂昂地班师回朝时，边塞自发组织迎接他们的军民来了个十里相迎的场面，卫青走在最前面，挥手向两边的人群致意。这时，汉武帝千里迢迢派来的“特约使者”出现了，他双手献上一个大印，说了一句令军民无不欢欣鼓舞的话：“皇上特派微臣持大将军印，拜您为大将军。”

顿时，卫青感动得热泪盈眶，这泪里有年少时屈辱的泪、年少时坎坷的泪以及此时年壮时感动的泪。曾经不堪回首的童年和往事已成为过去，他自己用实际行动告诉了世人一个“民族英雄”是怎样诞生的。卫青跪地拜谢接过将印，用嘴亲了一口将印，再次泪流满面。

回朝后，汉武帝为了表示对这位“民族英雄”的嘉奖，还要增封卫青的三个儿子为侯，卫青拒绝了，他是这样说的：每一次作战都是将士们共同努力的结果，我的小孩子都是尚在襁褓之人，没有一点功劳，怎么能封侯？

卫青这句话包含两层意思，一是提醒汉武帝得遵照汉高祖的遗训，非有功之臣不能封侯，二是提醒汉武帝应该封一些和他一起出生入死的人为侯才对。

汉武帝是个聪明人，随后对其他将士实行了分封，名单如下：

公孙敖封合骑侯。功劳是：三次随大将军卫青出击匈奴，俘获匈奴副王一个，歼敌数千，立下赫赫战功。

韩说封为龙额侯。功劳是：此次包围匈奴的先锋队，同样擒获匈奴副王一个，表现极为出色。

公孙贺封南乡侯。功劳是：擒获匈奴副王有功。

李蔡封乐安侯。功劳和公孙贺相同，也是擒获匈奴副王有功。

同时，被封的普通将士还有：李朔被封为陟轹侯、赵不虞被封为随成侯。

另外，负责接应的另一路大军，李沮等三人因为“策应有功”皆被封为关内侯。

其他将领和士兵也都得到了相应的封赏。一句话：皆大欢喜。

卫青的爱情马拉松

卫青拒绝汉武帝封他三个尚在襁褓之中的儿子为侯的美意后，带来的连锁反应是他面临“家庭危机”。

前面已经说过卫青和平阳公主的一些事。总之，当年卫青能“发迹”，全靠平阳公主协助。而卫青自从到宫中后，得到汉武帝的赏识，特别是在对匈奴制定“武力”解决策略后，卫青被委以重任，四次抗击匈奴的反击战中，卫青都是领军大元帅。

特别是后两次的大胜利，卫青更是青云直上，成了汉武帝身边红得不能再红的人。然而，卫青风光的背后，却是平阳公主失落的背影。

弹指一挥间，卫青和平阳公主已经分开了整整十年，这十年里，卫青的变化简直是翻天覆地。他从奴隶到将军，从无名小辈到大将军，从一无所有到成家立业，而且连孩子都有好几个了，再过几天都可以“打酱油”了。

而这十年里，平阳公主的日子却并不好过，她的丈夫平阳侯曹寿英年早逝留下她守活寡。漫漫的长夜何等的寂寞，平阳公主却夜夜思念着一个人，这个人就是卫青。

莫文蔚在《爱》中萧索地唱道：“假如我不曾爱你，我不会失去自己。”冷清而悲凉，然而，是真的。别人伤心变心都无所谓，反正爱情总是输给时间的，风一吹痛苦也就过去了，怕就是怕自己永远是一个Loser——既是失恋者，又是失败者，迷失了自我，爬都爬不回去了。

平阳公主一生最大的功劳是献给弟弟汉武帝的卫子夫成为皇后，稳定后宫三十八年。

台湾小说家陈骏青在小说《平阳公主与卫青》中虚拟了一段她与母亲王媪的对话：“娘！我只问您一件事，您是愿意当大汉皇后，还是当父皇的宠妃呢？”这不单纯是一个鱼与熊掌能否兼得的问题，也不仅仅是权力和爱情的选择题。其实放在任何年代都一样：要么就投身到轰轰烈烈大悲大喜的理想追求中去，要么就干脆选择平庸的幸福。选

择A有选择A的痛快，选择B有选择B的舒服，只要一头扎下去，求仁得仁何所怨？只怕两边都做不彻底，又要当婊子又要立牌坊，这就不好了。平阳公主比她的母亲王夫人、汉武帝的皇后陈阿娇、卫子夫都要聪明的是，她不贪心。

她不贪心，是因为她心里早就被卫青占据了，然而此时的卫青已不是当年的卫青了，他已有妻有子，有那么多士兵性命相托，有国家给他的期待和责任……因此，对于平阳公主来说，能见上卫青一面都是一种奢望。

当然，卫青并非是一个薄情寡义之人，他一有空，还是会去看望平阳公主的。而平阳公主只要看到卫青来了，那双失魂落魄的双眼便会一下子变得水汪汪的贼亮贼亮，一如夜明珠发出夺人的光彩来。而一旦卫青走了，她便会失魂落魄地长吁短叹。

听说卫青这次又立下赫赫战功后，平阳公主那颗芳心又波动起来，用一首歌来形容就是“爱要怎么出口，我的心里好难受”。是啊，如果再这样等下去，那就只能“抱憾终身”了。于是，平阳公主产生强烈的“再嫁”愿望。

但是要嫁给他的卫弟弟，难度却不小，思来想去，平阳公主索性来了个“征婚宣言”。放出她想再嫁的风声来，她身边的人都不是傻子，都明白平阳公主盼嫁的心是因为大将军卫青而起，于是都说卫青是最佳人选。

平阳公主心中如意，嘴上却道：“这样不好吧？他从前是我的骑奴，和我不般配啊！”众人说：“人家早就推翻奴隶做主人，现在更是做大将军了，你们两个是绝配啊！”然而，平阳公主的“暗示”得到了舆论的支持，却没有得到卫青的“表示”。她等啊等，日日等夜夜等，就是不见卫青来向她主动求婚。

平阳公主不死心，改变了宣传策略，做起了卫皇后的思想工作，卫皇后自然乐得这样亲上加亲了，于是不断在汉武帝耳边吹风，姐姐“老大难”问题也是汉武帝一块心病啊，汉武帝的表现自然很“成人之

美”了，他的话是这样说的：“我娶他姐姐，他娶我姐姐。看来咱刘家和他卫家真是三生有缘啊！”

随即，汉武帝给两人赐婚。于是就有了一场超豪华的婚礼，鼓乐齐鸣，冠盖云集，汉武帝和卫皇后也都亲临祝贺。平阳公主和卫青这对新婚夫妇笑容满面地迎送宾朋，满耳听的都是贺喜之声。现在刘家姐弟和卫家姐弟成了两对夫妻，真是亲上加亲的强强联手，羡煞旁人啊。

而新婚之夜，卫青的心情也是百感交集的，曾经以为这只是他心里永远的梦，然而，当梦想实现时，岁月早已在他的脸上和心里刻上了沧桑，他是怎样的激动和彷徨？在电视剧《汉武大帝》中记录了这样一个情景：送走了所有的客人，卫青走进洞房，看到平阳公主一动不动地端坐在火红的“鸳鸯床”上，他沉默了良久，突然惶惶然跪下，用几近沙哑的声音叫了一声：“主子！”平阳公主掀开盖头，大颗大颗的眼泪顺着她白皙的脸庞往下流，哽咽地说：“这个时候，你应该叫妻子才对！”

后来卫青四十八岁时就病逝了，而平阳公主死后跟他合葬在茂陵，两座墓紧挨着永远不分离。诗经中的《王风·大车》便是其真实写照：

谷则异室，死则同穴。

谓予不信，有如皦日。

霍去病的横空出世

匈奴的再次惨败，让伊稚斜单于大为光火，春去秋来，离右贤王失利仅隔了一个炎热的夏季，也就是元朔五年（公元前124年）秋天，伊稚斜单于又在汉边境发动了侵略，并且再次杀死代郡都尉朱央，数千汉人成为其“战利品”。

汉武帝有了前两次胜利的“垫底”，没有对匈奴的再次骚扰听之任

之，而是决定再次反击以彻底打败匈奴。秋去春来，元朔六年（公元前123年），又是一个燕子归来的春天（看来汉武帝和伊稚斜单于对春、秋两个季节情有独钟啊，折腾来折腾去就是没有夏、冬两个季节什么事），汉武帝再次对匈奴采取了军事行动。

卫青还是当仁不让的领军大元帅，和他一起出征的将领是：合骑侯公孙敖为中将军，太仆公孙贺为左将军，翕侯赵信为前将军，卫尉苏建为右将军，郎中令李广为后将军，左内史李沮为强弩将军。

一切部署完毕，正当汉武帝要下达出发的命令时，这时只见人群中闪出一个翩翩少年，说了一句这样的话：“请皇上恩准臣和大将军一起上前线杀敌。”

汉武帝定定地看着这个脸上尚带着稚气的少年，那清澈的双眼分明露出一股杀气，那是一个大将军、大元帅与生俱来的杀气，汉武帝心中一震，随即一丝不易察觉的惊喜之情从心头闪过，半晌，汉武帝答道：“你叫什么名字？”

那少年傲然道：“霍去病。”

“霍去病……”汉武帝若有所思，隔了片刻，才以一种调侃的口吻道：“自古英雄出少年，如果朕封你为骠骑将军，给八百名骁勇矫捷的骑兵归你指挥，你能到战场上立下战功吗？”

“臣要是不提匈奴大小王的头颅来见陛下，就提臣的头来。”霍去病的话等于是立下了“军令状”。汉武帝没有不答应的理由啊。就这样，年仅十八岁的霍去病因为这次主动请缨，开始走上历史的舞台。

霍去病的大名，想必大家都“如雷贯耳”。但这里还是有必要简单地介绍一下这位“霍大侠”的来龙去脉。

霍去病，河东郡平阳县（今山西临汾）人，是大将军卫青的外甥。他是平阳公主府的女奴卫少儿与平阳县小吏霍仲孺的儿子，这位小吏不敢承认自己跟公主的女奴私通，于是霍去病只能以私生子的身份降世。父亲不敢承认的私生子、母亲又是个女奴，看起来霍去病是

永无出头之日的，然而奇迹终于降临在他身上。

随着他的姨母卫子夫的“发迹”，卫家的人都由最下等的“奴人”变成了最上等的“贵人”。先是卫青得到了汉武帝的重用，而卫青也没有辜负汉武帝的厚望，在匈奴的战场上，其天才般的军事才华得到了最大的发挥，接二连三的胜利更是让汉武帝眉开眼笑欢欣鼓舞，他给卫青的奖励不仅仅是军事上最高的“大将军”封号，而且还把他唯一的亲姐姐嫁给了他，虽然两人都是“二婚”（一个第N次娶妻，一个是第二次嫁人），但无论如何，卫青已站在了人生和事业的最高峰了。

都说物极必反，一个人站在了最高峰，其结果必然是开始走下坡路。

从这以后，汉武帝对卫青的态度却冷漠了许多。换句话说，每次出征都是卫青为大元帅，汉武帝心里已产生“取而代之”的想法。按理说汉武帝和卫青已是“两对姐弟互婚”的妯娌关系，应该更铁才对啊，为什么汉武帝反而想疏远卫青呢？

原因有二：一来卫青毕竟和他姐姐结了婚，除了事业，家里的责任又多了几分；二来卫青功劳越来越高，大有功高震主之势，现在已被封为和现在“军事主席”可以画等号的“大将军”了，那以后还能再封什么？难不成要了他这个“国家主席”的位置？

也正是因为这样的原因，汉武帝此次虽然任用卫青为领军元帅，但心里已产生重新重用其他小字辈的想法，正在这时，霍去病来了个“主动请缨”。

汉武帝也曾听说皇后的亲戚里有这么一号人物，霍去病的主动请缨，再加上关系特殊，汉武帝答应他的请求，不但破格封他为骠骑将军，而且还特划八百精骑兵给他带领，霍去病，是骡子是马就看你的表现了。

卫青率领大军终于起程了。由于匈奴士兵是去年秋天来侵犯汉朝边境，并杀死代郡太守的。而汉武帝也许是为了“避冬”，选择了第二

年的春天才派兵去反击，因此，这一次出兵不再是赶走来犯的敌人那么简单，而是要主动去寻找敌人。

可漫漫大草原、渺渺大戈壁滩、茫茫大沙漠，又哪里去寻找匈奴人呢？既来之则安之，卫青并没有茫然失措，而是决定分兵深入去寻找匈奴，卫青选择的方案和他的“寻人启事”大抵相同。前将军赵信和右将军苏建为先锋队，其他公孙贺、公孙敖、李广、李沮四将兵分四路去寻找匈奴。

按照卫青的想法，只要找到了匈奴的主力就马上回来通知，再把兵力联合起来来个“全歼”。想法是好的，但结果却并不那么好，毕竟有这样一句话：“强龙压不过地头蛇”，到了人家的地盘，岂是你能说找就找，说打就打，说退就退的。这不，正说着，开路先锋赵信和苏建就遇到了麻烦。

按照真理掌握在少数人的手里原则，同样的道理，机会也是降临到少数人身上。公孙贺、公孙敖、李广、李沮四大将军找了几天几夜，连个匈奴人的影子都没有看见，不得已只好快快而归。而我们的先锋部队赵信和苏建的运气就好多了，不但遇到了匈奴士兵，而且还是主力部队。

在战场上，你看见了我，我也看见你了。那就只剩下一条路可以走了：开打。

开打就开打，谁怕谁？赵信和苏建率手下士兵和匈奴士兵展开了激烈的肉搏战。然而，赵信和苏建正兴致勃勃地想立下赫赫战功时，却忘了这样一问题：这是谁的地盘？

其后的结果可想而知，赵信和苏建手下的士兵越打越少（火拼伤亡的必然结果），而匈奴的士兵越打越多（附近的匈奴增援部队闻讯都陆续赶来），最后，赵信和苏建想要逃时，发现已陷入重重包围中，已是四面楚歌。

时穷节乃见。当面临四面楚歌时，赵信没有再多做无谓的抵抗，

选择了“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一句“我投降”三个字惊得另一头正在血拼的苏建差点没从马背上掉下来。

关键时刻，苏建表现了一名久经沙场老将（数次随卫青出征，且战功赫赫）的冷静和果断，他没有被赵信的突然变节所迷惑，也没有被孤掌难鸣的困境所吓倒，而是乘匈奴士兵高兴之余精神不集中时，进行了突围。

匈奴士兵皆为赵信的识时务而拍手相庆，他们认为赵信都投降了，苏建投降也是时间问题了。然而，时间的确成了问题，等他们明白是怎么回事时，苏建早已率领他的数百名亲信部队冲出他们的重围，已悔之晚矣。

苏建因为老天的帮忙捡回了一条命，但所带部队几乎全军覆灭，连将军赵信都成了叛徒，可以说这是卫青带兵出征以来遇到的最惨的一次失败。对此，卫青发出这样的感叹来：“我戎马一生，不想一世英名竟毁于此！”

正在卫青长吁短叹时，一只由八百铁骑组成的“特种部队”，在一位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少年俊杰的带领下，向匈奴腹部地带如风驰电掣般急驰，端的英姿飒爽，端的惊天地泣鬼神。

想必大家都猜出来了，这位少年俊杰正是被汉武帝寄予厚望的骠骑将军霍去病。原来，卫青在分兵去寻找匈奴时，对各个将领都有安排和部署，唯独落下对霍去病的安排。霍去病自然不会安分了，他当时的举动和三国的张飞有点类似，发飙似的说了一句：“舅舅不肯用我，我自去也。”言罢，带领八百骑兵呼啦啦地走了。谁也不曾想到，霍去病这一去竟成了“奇兵”。

当霍去病带领这支只有八百铁骑的精锐特种部队在匈奴的地盘上“自由飞翔”时，一向“眼里揉不下一粒沙子”的匈奴人竟然对霍去病视而不见，他们认为汉军不可能有这样人少的部队来到他们的地盘，还认为是自己人在“军事演习”呢！

就这样，霍去病在匈奴境内如入无人之境，到处都是“绿灯”为其放行。而霍去病却偏生要往“红灯区”闯。这不，工夫不负有心人，他终于找到了他想闯的“红灯区”。

“红灯区”里，三个匈奴军官正在把酒话桑麻，杯中诉真情。霍去病没有迟疑，一声令下，就开始往红灯区里闯。他身先士卒，率先冲到三个匈奴军官面前，手起刀落先砍了一个军官，其他两个军官晕乎乎的头脑马上转为“清醒”，立马放弃抵抗，很识时务地举起了双手，与其被砍掉脑袋，不如“乖乖就范”。

擒贼先擒王，三王一死二降后，剩下在梦中惊醒过来的匈奴士兵在弄不清楚状况的情况下，再加上群龙无首，以为是汉军的主力部队来劫营了，吓得没命地跑，只能恨爹妈没多生两只脚，于是乎出现了这样一幕，黑夜给了他们黑色的眼睛，他们却视而不见。“踩踏”事件再次发生也是情理当中的事了。

结果可想而知，杀死、踩死的匈奴士兵数不胜数，用四个字来形容就是：密密麻麻。

霍去病刚出道就上演了一出“以少打多”的经典战役。生擒的两个王分别是伊稚斜单于的叔父罗姑比和相国。而杀死的那个是伊稚斜单于的“堂爷爷”（爷爷的兄弟）藉若侯产。

失之东隅，收之桑榆，这是卫青没有想到的结果。面对霍去病的得胜而归，卫青心里却是喜忧参半。喜的是霍去病关键时刻的“力挽狂澜”般的大胜利，终于弥补了苏建的失利，他也可以回去向汉武帝交代了；而忧的是霍去病一出道便立下如此大功，一如当年自己第一次出征便立下赫赫战功，汉武帝只怕会对他“移情别恋”了。虽然霍去病是他的外甥，但卫青隐隐已察觉汉武帝对他的宠爱正在一点点减少，前四次出征匈奴他的光芒太大了，汉武帝他能容下别人的光芒盖过他吗？霍去病的立功岂不是正好符合汉武帝寻找新人的想法？

事实证明，卫青的担心并没有多余，班师回朝后，汉武帝先是进行了总结大会。一是杀敌总数约为万余人，而损失兵马也好几千。两

相比较，数量相比约等于平手；二是杀死了伊稚斜单于的爷爷，活捉了单于的相国和叔父，但汉军却损失了赵信这员猛将，两相比较依然是平手。从这两点来分析得出的结论是：此次出征有成功也有失败，总之，从胜负的角度来看就是平手。

作为大元帅的卫青因为功过相当，汉武帝自然不会再加封他了，给了他一千两黄金算是“额外嘉奖”。而立下奇功的霍去病被汉武帝封为冠军侯，赏食邑两千五百户，霍去病实现了一步登天之举。

除了霍去病，汉武帝还嘉奖了另一位孺子牛般的人物，张骞作为这次军事行动的向导，起的作用也是相当巨大，汉军之所以第一次深入匈奴的地盘没有迷路，离不开张骞这个人。作为向导和和平大使，汉武帝封他为博望侯。

第十九章 张骞的“西游记”

天降大任

我们都知道，汉武帝一上台就雄心勃勃，先是风风火火地进行了“思想革命”，虽然最后在窦太后的打压下推迟了近十年才革命成功，但这并没有打击汉武帝“雄起”之心。在对匈奴的问题上，他不再走汉高祖、汉文帝以及汉景帝的“和亲”老路，而是决定开辟一条属于自己的路来，主张以“武力革命”来解决匈奴问题。

但因为各方面条件的限制，汉武帝想对匈奴动武，自感有点势单力孤，按照现代的说法就是公司太小，决定拉人合伙入股。汉武帝决定找的合作伙伴是一个叫大月氏的国家。

大月氏在匈奴的西边，后来被匈奴人越赶越远，长年累月地进行着“西游”，因此骨子里对匈奴人的仇恨是根深蒂固的。汉武帝觉得只要联合大月氏，来个东西夹击，那么匈奴将会腹背受敌，这样胜算的把握无疑是最大的。寻找来寻找去，张骞有幸成为联络大月氏的“和平使者”。

下面我们来简单地看一下张骞的个人资料吧！

张骞，男，汉族，汉中人（今陕西汉中），在朝中的职位是郎中。入选原因：有勇有谋，浑身是胆。

建元二年（公元前139年），也就是汉武帝继位的第三年，由汉武帝做总导演、张骞主演的《西游记》正式上演。出发时的情景和《西游记》的场面如出一辙，汉武帝亲自为张骞送行，临行前，汉武帝为张骞亲手斟了一杯“告别酒”，嘴里的话是：宁爱本乡一捻土，莫恋他国万两金。

就这一句话，改变了张骞一生，也成就了张骞一生。

张骞带着一百多名随从，出了陇西很快进入了匈奴境内。按照《西游记》里所写，唐僧当时出关后的第一险情是遇到了一只老虎，结果就在老虎选择“饿虎扑人”时，一个老猎人“一箭穿心”救了唐僧，再随后就是在五指山下救了被压在下面五百年的孙悟空，从此孙悟空拜唐僧为师，开始了漫漫的西游之路。

而张骞的“西游”一开始很顺利，几乎没有遇到什么困阻，可惜那时还没有《无雨无阻》这首歌，不然张骞嘴里唧唧哈哈哼唱的就不仅仅是欢快诗词了。

然而，正如潮水一样，这平静背后却隐藏着巨大的惊涛巨浪。张骞一行一到匈奴境内，就马上被警觉的匈奴人“监控”起来，只是匈奴人怕张骞这么一点点人只是一个“饵”，所以一直没敢轻举妄动，眼看张骞一行一直向西走，再观望下去就只能望人兴叹了，这时的匈奴人已发现张骞后面并没有“大部队”，于是来了个半路抢劫，只见他们拦在张骞等人面前，嘴里唧唧哇哇说着“匈奴语”，大概意思应该是：“此山乃我开，此树乃我栽。欲从此处过，留下买路钱。”

事实证明，匈奴人的抢劫方式明显属于“超级流氓类型”，按照我们的规则来说就是“抢劫中的败类”。因为如果按照文明的抢劫方式，只要对方乖乖交出身上所带的金银珠宝，一般还是不会伤及到人，极个别的人劫了钱还会顺便劫一下色，当然，这个前提是被劫的一方是手无缚鸡之力的妙龄女孩，而且还至少有几分姿色。

按理说像张骞这样的“浓眉大眼”的七尺男儿，劫了他的钱就行了，哪里凉快还是到哪里凉快去吧。但匈奴人不但劫了张骞的钱，而且还劫了他的“色”。

劫他的人，为首的是当时尚在的匈奴军臣单于的女儿，具体名字有待史学家去考证，野史记载叫“阿达”。

这位阿达公主年方十六，长得娇艳可爱，正值情窦初开的年纪，而张骞身高八尺，又面如冠玉，眉清目秀，所以阿达自从见到张骞后已是芳心大动，情愫暗生。因此，当其他匈奴人看中的是张骞一行所

带的大量的珠玉金帛时，阿达却看中了张骞这个人。

按照吴承恩的《西游记》里所提到的唐僧遭遇美人场景，一般被美人看中后想脱身很难。随后的情景是，买路钱留下后，张骞也留下了。

因为张骞的身份很特殊，因此，军臣单于也很快知道了“擒住一批汉吏”的消息，当时汉朝和匈奴还处在“和亲”的关系，并没有撕破脸皮，但国际形势却很复杂，因此，敏感的军臣单于自然马上就召见了张骞。

“坐，请坐，请上坐。”军臣单于一开始就对张骞很是热情和尊重，他认为这个大汉东土而来的俊男是一个“潜力股”，如果能成功把这个股份拉入匈奴集团，对提升本身实力和对抗汉氏集团都会起到不可估量的作用。

“坐无好坐，不如不坐。”张骞一语双关，说这话的表情，想必大家都能猜出几分来。

“跪，跪下，跪下说。”军臣单于见他敬酒不吃吃罚酒，马上就翻了脸。

“男儿膝下有黄金，只跪苍天和娘亲。”张骞傲然道，一副大义凛然的英雄气概。

话不投机半句多，按理说两人的对话到此就可以结束了，是杀是刚就看军臣单于的心情了。然而，军臣单于是个明白人，他自认定张骞是个值得期待的潜力股后，自然不会这么快就放弃“拉拢”的机会，看来用“甜言蜜语”的攻势是行不通了。于是，他马上调整战略思想，使出了“美人攻势”。

“只要你愿意归顺我匈奴，我把宝贝女儿嫁给你为妻……”连女儿都用上了，可以说，军臣单于动用了老本了，都说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放在张骞这里就是舍不得女儿套不住郎啊！

“对不起，尊敬的单于大王，在下早已娶妻生子，他们正在中原盼着我早点完成西游任务，早点回去呢！再说，就算我没有娶妻，也不会娶一个胡女为妻。”张骞说这话时已豁出去了，大有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了。

第一次说服工作就这样宣告结束，结果是军臣单于的“忍气吞声”换来的却是张骞的“狂妄至极”。然而，这一次军臣单于并没有直接选择杀死张骞。他是明白“只要工夫深，铁杵磨成针”这个道理的，于是马上进行了第二次说服工作。

吸取了上次失败的经验后，军臣单于这次没有再用什么“甜言蜜语”攻势了，而是直接给了张骞一道选择题做。题目其实很简单：一是娶他女儿“阿达”为妻，死心塌地归顺匈奴；二是走向断头台。

对于军臣单于的选择题，张骞不屑一顾，他说了一句：“头可断，血可流，匈奴不可降。”说完像革命烈士一样，准备毅然踏上刑场。

“阿父，你不能杀了他。”关键时刻“阿达”出现了，自从第一眼见到张骞，这个如花的少女，从此心里已多了一个他。虽然上次张骞“决不娶胡女”深深地刺痛了她幼小的心灵，但她对他还是一往情深。古代爱情经典之言“问世间情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诚不欺人也。

都说爱屋及乌，同样的道理，“恨屋及乌”。张骞对军臣单于痛恨至极，自然对他的女儿没有好感了，因此，面对天仙少女梨花带雨般的恳求，军臣单于都有点动摇了，但张骞却害怕军臣单于反悔似的，根本就不给他机会了，义无反顾地昂首走向断头台。

情为何物

然而，正在这时，又一个女人出现了，这个女人比阿达成熟了许多，但论相貌和身材却比阿达更加强上十倍，她语出惊人，一张口就是连环炮般的三问：“你真的不想再回到中原去了吗？你真的不想再看到你的妻儿了吗？你完成西游的使命了吗？”

“阿双。”张骞终于回过头来看了那个美貌女子一眼，突然眼中一热，一股热泪竟要往下流。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如果说张骞有什么“伤心”的话，就是阿双这三问了。

那么这个阿双到底又是谁呢？她便是张骞到匈奴后娶的第二个妻子，以后在漫漫的岁月里，这个女子将陪张骞度过。

原来张骞在匈奴境内一次无意中邂逅并且救了阿双一命，据说那次阿双骑马太快，当碰到张骞一行时，因为勒马躲避自己从马背上摔下来。当时张骞出于人道主义马上对阿双进行了紧急救援，结果把摔成“脑震荡”的阿双治成“脑清醒”才继续上路。

而阿双为了感谢张骞这些从东土大汉来的使者的救命之恩，她非但指点张骞去大月氏往哪里走才对，而且还沿途对匈奴人“打招呼”，也正是因为这样，张骞凭着阿双给他的“绿卡”，才会畅通无阻。而一路上张骞和这个异国女子谈天说地，竟然是滔滔不绝，绵绵不休，大有相见恨晚之意。

而阿双之所以有这么大的能耐，那是因为她是军臣单于身边一个当红侍女，皇帝身边的女人，匈奴人能不给她面子吗？事实证明一般人都给了，但却有一个人没有给，这个人便是军臣单于的宝贝千金阿达。阿达听说阿双的事后，就专门跑来看张骞，结果这一看不打紧，竟看出了爱的火花来，结果才来了劫钱劫色。但结果张骞宁可选择“头断”，也不选择“娶她”，这让阿达伤心欲绝。

而阿双此时的出现，却改变了倔犟的张骞的想法，这三问把张骞问住了。是啊，自己的使命，家中妻儿的期盼，难道就这样忘了吗？良久，一颗晶莹的泪珠从张骞的眼中滑落，接着是第二颗、第三颗……

张骞重新又走回来了，军臣对张骞的回心转意很是欣喜，随即把“卖身协议”拿出来叫张骞签字。张骞终于还是签了字，不过他签的“卖身协议”的对象不是阿达而是阿双。阿达，军臣单于的女儿，金枝玉叶；阿双，军臣单于的侍女，卑奴贱妾。身份、地位、权势相

比，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没得比啊！

对于张骞的选择，所有在场的人都感到惊讶和不可思议。包括阿双，她虽然早就对这个异国他乡的美男子动了情，但她一直埋在心里，她知道有的东西永远都得不到，也就懒得去幻想。相见不如怀念，人生苦短，不过如此。

“我留下来可以，但我非阿双不娶。”张骞本来打算把对阿双的情感永远都埋藏在心底，但阿双的话唤醒了张骞求生的愿望，使命没有完成，不能这样死去啊！

军臣单于最终妥协了，就这样，张骞和阿双走到了一起，一段传奇般的异国恋情至此花开结果。

春去秋来，秋去春来，转眼六个春秋如同白驹过隙般过去了。这期间张骞和阿双已生了一对儿女。男孩张骞给他取名思念，女儿张骞给她取名中原。可以说儿女的名字合起来正是张骞无时无刻不在想的问题：思念中原。

然而，正在张骞日日夜夜思念中原时，此时“国际形势”已发生了严重变化，汉武帝的“马邑之谋”未遂，匈奴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严重到了“彻底决裂”的地步。也正是因为这样，军臣单于便欲把张骞碎尸万段以解心头之恨。好在他女儿阿达出面求情，才使得张骞幸免于难。

阿达并没有对张骞因爱生恨，反而是将“单相思”进行到底，匈奴女人这份敢爱就永远不言恨的精神真的值得我们学习啊！

但自从“国际形势”风云直下，张骞再次出逃的心越来越强烈了。岁月还在一天一天地流逝，而张骞在岁月的磨合中，无论是衣着打扮还是生活习惯都“入乡随俗”，到后来已看不出半点汉人的痕迹来。再加上他又早已娶妻生子了，匈奴人对他的看管也在一天一天变松，最后把他当自己人来看了。

张骞的隐忍终于等来了逃跑的良机。要出逃就面临两个选择：一

是选择回大汉还是去西域；二是选择前妻还是选择后妻。

第一个选择，张骞其实已经想了很多遍了。曾几何时，他多少次回头看来时的路，路早已不是路，早已被杂草和荒漠给覆盖了。曾几何时，再看前面西行的路茫茫戈壁，瀚瀚沙漠，路是有路，不知道下面埋了多少白骨和冤魂。

前路茫茫，后路渺渺，饶是如此，张骞的心志最终还是没有动摇，不西游成功，怎么回去见汉武帝，怎么给大汉上上下下的百姓一个交代呢？怎么对得起那些殷殷期待的目光呢？

张骞最终决定还是“粉身碎骨全不怕，要留西游在人间”。第一道选择题搞定后，接下来就是第二道了。

前妻是受父亲之命、媒妁之言而娶的，妻子虽然长相平平，不漂亮也不美丽，但却贤惠；儿子虽然长得跟他母亲有的一拼，但虎头虎脑的，甚是可爱。总之，一句话，得妻如此，一生足矣。

后妻是经自由恋爱、自由结合而娶的，妻子既漂亮也美丽，更贤惠；儿女长得和他母亲简直就是一个模子里印出来的，聪明又活泼。一句话：得妻如此，夫复何求？

而现在张骞选择去继续完成他未完成的“西游记”，那就势必脱离后妻的怀抱，脱离儿女的相伴，势必和最开始选择西游一样，离开前妻和儿子。更重要的是这一去可能就是一去不复返，永远都没有再相聚的时候了。

这是一个极为艰难的选择，热血男儿张骞在选择生和死时都没有犹豫过，但在这个选择上却犹豫起来。在张骞心里，面对娇妻，面对儿女，作为丈夫和父亲的双重责任，不是说断就能断，不是说走就能走的啊！

大爱无疆

人，一生要走很多很多路，重要的却只有那么几步；人，一生要

说很多很多话，重要的却只有那么几句；人，一生会认识很多很多人，重要的却只有那么几个。

就在张骞左右为难的时候，早已“心中有数”的阿双却主动和他来了一次摊牌，远离了帐篷，远离了人世的喧哗，两人坐在一望无垠的草原上，阵阵微风吹过，时大时小时急时缓，时而带着呼啸的悲鸣，端的变化万千，非止一端。

两人默然不语，相对而望，那是柔情的翻转，还是离别的忧伤？微风刀削般刮过他们的脸庞，他们却毫无察觉，这一刻如果非用一句话来形容，那就是：我的心里只有你没有它。

良久，张骞伸出手握住了阿双的手，阿双身子一颤，一颗晶莹的泪珠从她美丽的眼眶里流出来，她扑进他的怀里，泣道：“你真的要走吗？”

张骞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良久来了一句：其实不想走，其实我想留，留下那个陪你度过每个春夏秋冬。

阿双抬起头，定定地看着张骞，喃喃地道：“我知道你一心想完成你的‘西游记’，这里就算留住你的人也留不住你的心，男儿志在四方，你走吧！”说着，大颗大颗的泪珠顺着她白玉般的脸庞往下流。

“我走了，你和孩子怎么办？”张骞为自己能娶到这么通情达理的老婆而欣慰，只是心中放不下对他们的牵挂。

“我和孩子等你西游成功后，来接我们回大汉去。”阿双坚定地道，“我相信你一定会来接我们的，我会一直等你回来。”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张骞哭了。这是张骞来匈奴后的第二次流泪，第一次是在他将要赴刑场时，为阿双那三句反问的话而泪流满面，这一次也是为阿双离别时的两句赠言而哭泣。

和妻子定下“西游成功再来接他们母子”的约定后，张骞在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夜里带着那一百余名早就约好的随从，来了个不辞而

别，神不知鬼不觉地走了。中断了六年之久的“西游记”重新开演。

因为这次“西游”前进行了充分的准备，马是上等的好马，干粮齐全，所以张骞一行很快就出了匈奴边境，再向西的路就不仅仅用“难于上青天”可以形容了，详情可以参考《西游记》唐僧师徒四人“跋山涉水”的惊险场面。当然，唐僧还好，就算没有路没有桥，开路先锋孙悟空可以逢山开路，遇水搭桥，一路畅通无阻。

总之，张骞一行越过千重山，涉过万道水，终于找到了一个叫“大”的国家——不是大月氏国，而是大宛国。

大宛国听说东土大汉来了一群和平的使者，国王毋寡亲自出来相迎，随后是盛大的接风宴，接风宴后毋寡和张骞进行了亲切友好的交流。由于大宛和匈奴同出一系，语言相通，对于已在匈奴生活了六年之久的张骞来说，交流不成问题了。

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先就两国经济进行了交流。张骞首先向大宛国介绍了中国的丝绸、金银、珠宝、字画等宝物，然后推销了水稻、小麦、玉米、高粱、大豆等农作物。

毋寡对这些东西闻所未闻，表示大开眼界。随后他向张骞介绍了大宛的特产——汗血宝马。为了给张骞一睹汗血宝马的威力，毋寡表示愿意免费赠送两匹价值连城的汗血宝马给张骞，并且很有希望两国以后能进行友好互助互利的贸易往来。

张骞表示回国后，一定会向大汉皇帝汉武帝转达国王的诚意，建立永久的合作伙伴关系。会议进行得很顺利也很成功，张骞和毋寡相谈甚欢，大有相见恨晚之意。

就这样，当张骞辞别大宛、继续西游时，毋寡果然没有食言，以两匹汗血宝马相送。而正是这两匹汗血宝马，后来竟成了汉武帝的“宠物”，从而引起了汗血宝马之争，这些是后话，这里暂且按下不表。

随后又经过了康居等小国，张骞一行在行了九百九十九里路，涉了九千九百九十九道水，终于到达了月氏。当年匈奴赶走月氏时，顺

便还砍掉了月氏国王的头颅，此时月氏国王是由他的夫人继位，也就是说月氏国王此时是女王。

鉴于在大宛所受到的高级待遇，张骞满以为大月氏女王一定会把他尊为上宾。然而，事实证明，这完全是张骞一相情愿的想法，大月氏女王只把他们视为“过客”，待遇可想而知了。

也正是因为如此，张骞乘女王召开“记者见面会”时，就对女王进行了一次攻心政策。

“我等奉大汉皇帝之命，不远千里而来，只求女王陛下与大汉东西夹击，打败匈奴。”张骞一心想唤起他们回去重建家园的梦想。

“此处土地肥沃、物产丰富，是块好得不能再好的地方，回去的事我从来就没有想过呢！”女王的话差点没让张骞吐血。

“匈奴杀你国王，屠你臣民，您难道忘了吗？”张骞想勾起女王对大月氏国被匈奴赶走屈辱的血腥史。

“冤冤相报何时了，你是来当和平使者的，还是来当主战使者的呢？”女王的话再次让张骞吐血。

随后，记者见面会匆匆结束。张骞心不甘，千里迢迢而来，中途风里来雨里去，几经生死，几多磨难，岂能白走一趟？他没有再进行劝说，而是选择留下来，让时间来拖垮女王的意志。

光阴荏苒，这一留就是一年，女王的态度依然没有转变的迹象，反而拒绝接见这位来自东土大汉的和平使者了。张骞知道再这样等下去，只怕没有拖垮女王，自己要先垮了，于是他决定打道回府。

持续了八九年的西游记想不到就以这种方式结束了。张骞悻悻而归，唯一的收获就是大宛国王送给他们的两匹汗血宝马。按原路，过了康居，又和大宛挥手而别，继而又到了匈奴境内。时隔一年多，一切都是那样的熟悉，他仿佛看到了娇美的妻子和活泼可爱的一对儿女在草原上嬉笑怒骂的场面……

于是乎，接不接阿双母子又成了一个问题。接，意味着面临着巨大的风险，说白了无异于虎口夺食，自投罗网；不接，一年前的旦旦誓言还历历在目啊！

张骞没有犹豫，选择了去接阿双母子，而结果可想而知。

正如当年抗日战争初期发生的“西安事变”，张学良活捉蒋介石逼他就范后，张学良亲自送蒋介石回南京一样，张学良完全可以不去的，但出于他对蒋介石的尊敬，出于内心的歉意，他明明知道这一去多半将凶多吉少，但他还是去了。结果这一去就不复返，被蒋介石来了个“终生软禁”。

这就是做人的道义。

同样的道理，张骞知道这样一去也是自投狼口，但为了阿双，为了儿女，为了那个承诺，他义无反顾地选择去接阿双，结果张骞又成了“阶下囚”。

这一关又是四年。我不知道四年究竟算长还是算短，对于有的人来说，四年太短，正如光阴的流逝，四年太渺小太不值得一提；然而对人短暂的一生来说，人生又有多少个四年可以等待呢？

正当张骞以为他的一生将就这样在这里度过时，机会却突然降临了。前面已经说过，军臣单于被汉武帝的第四次反击得手，收复了被匈奴人拥有了八九十年的河套地区。结果军臣单于对这次史无前例的大惨败气得怒火攻心，最后吐血而亡。

随后，军臣单于的弟弟伊稚斜和太子於单为单于的位置展开了激烈地争夺，一时间兵戈相见，国内动荡自然也在所难免。乘此机会张骞带着妻儿逃了出来。一路上饮毛茹血，个中艰险不一而足。

因此，当张骞回国的消息传到汉武帝的耳朵里时，他还怀疑是听错了，对于一个已经“失踪”了整整十三年的和平使者，他早已由当年的牵挂变成了淡忘。张骞坚贞不屈的精神感动了他，因此，虽然张骞这次算是属于失败的“西游记”，因为他并没有说服大月氏联兵抗击匈

奴，但汉武帝却认为收获了很多东西，比如说张骞告诉他的异国风情，比如说他告诉匈奴的一些实际情况，比如说这个世界有很多个国家，除了汉朝、匈奴、大月氏，还有大宛、康居……真是天外有天，国外有国。

汉武帝封他为太中大夫。而在第五次对匈奴的军事行动中，汉武帝因为产生了找人取代卫青的想法后，毛遂自荐的霍去病是他的一个期待，而另一个期待就是历经十三年、完成“西游记”的张骞。

结果霍去病和张骞都没有辜负汉武帝的期待，一个初生牛犊不怕虎，一个旧地重游如儿科。霍去病因为率八百骑兵灭匈奴士兵数千、擒匈奴二王杀一王，战功卓越，被封为冠军侯；张骞因为向导当得不错，除了先锋部队苏建受重挫，其他在他的正确带领下都没有大的伤亡，功劳也算不小，被封为博望侯。

第二十章 第六次反击

李广遇险记

话说汉武帝在第五次对匈奴的军事行动中，依靠霍去病的八百“骑兵”突袭成功，挽回了“失败”的噩运。从结果来看，双方应该是战平了。匈奴损失人马虽然比汉军多一些，但却得了一员汉军的大将赵信。

大家也许还记得，汉文帝时因为和亲政策的需要，派出公主嫁给匈奴单于外，还派出中行者当护花使者，结果中行者到匈奴后，因为“报复”汉文帝的无情，竟然改变国籍，当起了匈奴的护院使者。随后中行者教匈奴人读书识字，教他们礼仪，教他们……总之，能教他们的都教，结果匈奴随后的表现让汉朝大为头疼。

同样的道理，赵信作为汉军一名高级领导层的将军，对汉军优点、弱点、训练方法、排兵布阵都了如指掌。对于这样一位人才，伊稚斜自然很器重了，当即封他为自次王。什么叫自次王？顾名思义，就是仅次于单于的大王，相当于汉朝的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权力和地位可想而知。单于不但封了赵信这么大的一个王，而且还把他的姐姐嫁给他，可谓花了老本了，看来匈奴人也不傻，拉拢人才的最好办法无非是权使色诱，看来人性的弱点都是相通的啊！

事实证明，赵信也没有令伊稚斜单于失望，他马上建议把匈奴主力移到荒漠和沼泽的北方，这样让汉军寻找他们无异于“难于上青天”。就算找到了他们，在他们“坚壁清野”下，自己的粮草供给因为路途太远和地方太偏很难接济，因此，仗还没打，自己早已饿晕饿死、不战自败了。然后等你一撤退时，他们再反击，以逸待劳，匈奴士兵想不胜都难。其次是匈奴人还是采用惯用的老战术——游击战，打一枪换一个地方，得了便宜就跑，而且战略的运用更加灵活，让汉武帝反击也难，不反击更难。

正好印证了一句话：千军易得，一将难求。难怪伊稚斜单于常常发出这样的感叹来，能得到赵信，真是天助我匈奴也。

因为赵信的存在，汉武帝对匈奴进退两难。而他们的不断的游击战也令人难以琢磨，为此，汉武帝伤透了脑筋。被匈奴人折磨了一年后，汉武帝忍无可忍之下，终于决定再对匈奴进行第六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

因为匈奴把“中央政府”往大沙漠的北方移去，以退为进，让汉武帝望匈奴兴叹，这次，他也顺应形势地把战略目标进行了调整，改和匈奴的主力部队的大决战到局部的作战。

汉武帝这样的选择是不是明智，战况如何，我们还是来看看这次军事行动的进程再说。

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汉武帝对河西地区进行了两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首先是这一年的春天汉武帝作出了一个超大胆的决定，把“功高震主”的卫青“雪藏”起来不用，完全用新人承担起了这次军事行动的重任，打出了他最为看好的两张具有潜力股的牌——霍去病和张骞。

他这次依然来了个兵分两路。第一路由一战成名的冠军侯霍去病担任主帅，合骑侯公孙敖为副帅。率领数万骑兵从北地（今甘肃省宁县）出发，这一路是汉武帝此次军事行动的重中之重，姑且叫西路军好了。

第二路是由“飞将军”李广担任主帅，西游归来的博望侯张骞这次不再当向导，而是担当副帅的大任。他们从右北平（今河北省平泉县）出发，这一路军主要是起到牵制匈奴士兵和呼应霍去病西路大军的作用，称东路军吧！

本来按照主次的先后原则，我们应该先来说西路大军霍去病和公孙敖的情况，但考虑到把精彩的留到最后再说的原则，再加上自从参加了前两次军事行动后的李广就一直没有再上战场，人家这次好不容

易当了一回主帅，虽然是个主帅中的次主帅，但这并不妨碍人家立功心切啊！

闲话少说，咱们先来看东路大军的表現吧！

细心的读者看到我在介绍大名鼎鼎的李广时叫“飞将军”。前面已经说过，这个称呼是当年李广在任边疆太守时，匈奴人因为惧怕李广的勇猛，而给对方脸上贴的金，但无论如何，从客观上至少证明李虽然“廉颇老矣”（年逾七旬），但“尚能饭”（威名在）。然而，飞将军虽然名字好听，但相对于霍去病的冠军侯，公孙敖的合骑侯和张骞的博望侯就“寒酸”多了，毕竟这个飞将军除了好听并没有什么实际价值，而人家的侯却是权力和地位的象征啊！李广究竟为什么没能被汉武帝封侯，这里暂且按下不说。

话说李广和张骞这一路，因为是非主力军，所以汉武帝给他们的人马是一万四千多人。代郡、雁门一带是匈奴左贤王经常出没的地方，李广在这一带当过多年的太守，对匈奴人恨到了极点，因此，披挂为主帅后，李广也不管自己作为这路大军主帅的身份，亲带四千人马作为先锋队就直扑匈奴士兵而去。于是乎张骞这位副帅倒成了名义上的主帅了，带领大部队走在后面。

然而，也许是李广压抑得太久，也许是他太想立功了，总之，他这个先锋部队如同刚刚挣脱缰绳的野马，一旦有了自由就一阵急奔，到后来，李广的先锋队和张骞后面的大部队竟然拉开了百余里的距离。

而李广之所以能这样以百米冲刺的速度深入匈奴的腹地，看似匈奴人对这位飞将军的害怕，其实匈奴人除了对他的害怕外，更多的是观望。四千人，在匈奴人眼里就是一个饵，一个引他们上钩的饵，所以他们对李广都唯恐避之不及，然而，观望再观望，除了李广，他们并没有看到汉军的后续部队，他们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

接下来很简单，李广带领四千骑兵很快就进入了匈奴人精心布置的口袋里，眼看时机已到，他们没有再迟疑，是该勒紧口袋进行收获

的时候了。

四万匈奴士兵把四千汉军围了个水泄不通。汉军个个吓得面无人色，唯独李广依然镇定自若，他充分展现出作为一名优秀将领所具备的才能和素质，临危不乱，他的一句话就稳定了军心：既围之则安之。

他首先派出自己的儿子李敢带一些敢死队去突围试探一下敌情。事实证明，虎父无犬子，接下来就看李敢的表演了，他一马当先，手起刀落，血光四溅，无人能掠其纓，很快李敢就一尘绝骑突破匈奴的层层包围圈而出。按理说李敢出了笼子，应该极力逃命才对，但他没有选择离去，而是选择了继续往匈奴阵营里钻，结果很快又杀出一条血路，回到汉军当中，李敢对李广说了这样一句话：敌人虽强实弱。

有了李敢的突围做垫底，李广心里更加踏实了，接下来他进行了布置，把汉军布置成一个水桶阵式。每个人都面朝外而立，这样不给匈奴士兵任何可乘的空隙利用。

接下来就是火拼了，李广依靠他的水桶阵式，依靠箭羽来抵御四面八方涌集而来的匈奴士兵。

结果是对峙了一天一夜，汉军的箭羽一次性“消费”完毕后，李广拿出特制的秘密武器——“大黄”牌连弩弓进行了最后的顽抗，因为首次使用这个秘密武器，而且李广又懂得“擒贼先擒王，射人先射马”的原则，连弩弓尽是往匈奴重量级人物身上招呼，因为射程远，杀伤力强，匈奴的大小指挥者因为见证了连弩弓的厉害，都不敢靠前，这才让岌岌可危的汉军能一直坚持着。

是夜，匈奴士兵因为在攻坚战中，损失很大，他们没有乘夜吃掉李广部队，而是选择了“休战”一晚，准备明天啃下这块难啃的硬骨头。

李广部队的士兵身体本来到了极限，匈奴的休战让他们得到了喘息的机会。第二天，精力和体力都得到了补足的两军再次交战。李广

率部进行了最后的顽强防守。而匈奴士兵也因为四万精兵居然拿不下只有四千人的部队而大为光火，发动了前所未有的攻势，李广手下的人员伤亡越来越多，最后已不到一千人了，就在这最危险的时候，匈奴的士兵自己却乱起来，李广悬着的心终于放下，叹道：援军终于到了。

李广的顽强终于为张骞后续部队的到来赢得了时间，左贤王带领四万大军连只有四千人的李广都拿不下，而且在歼灭战中，他们的伤亡远远高出李广的被围汉军，眼看汉军的大部队来了，充分发挥他们的光荣传统，见势不妙，溜之大吉。

至此，东路军队交战结束。结果是李广因为立功心切，孤军深入匈奴腹地，遭遇匈奴人的“口袋”侍候，虽然李广靠水桶阵势和“大黄”牌连弩弓保住了性命，但他所带四千精兵剩下不到一千，损失惨重。而匈奴士兵在围攻当中损失更大。是功是过，且回去等汉武帝定论好了。

霍去病奇兵制胜

就在东部大军贸然深入受挫后，西部的大军也没闲着，速度和李广相比毫无逊色的霍去病很快也深入到了匈奴内部，而和公孙敖部队玩起了失踪，因为当时的通信条件有限，到后来，两军谁也找不到谁了。

在这种情况下，霍去病并没有退缩，相反他选择了继续孤军深入，跨越居延海、横穿小月氏（大月氏的分支），剑锋直指祁连山。其路程虽然跟红军的二万五千里长征还有差距，但路程量也是巨大的，且不说路途之遥远，单是路线之曲折和复杂就令人叹为观止。事实证明，霍去病的“迂回”战术又打了匈奴士兵一个措手不及。

霍去病如天兵般突然出现在祁连山时，驻守在这里的匈奴士兵毫无知情，在他们眼里，祁连山这样山高皇帝远的地方，属于保险中的保险。然而，这一次霍去病不请自来，埋单的自然就是匈奴人了。

霍去病不是来旅游的，而是来杀猎的，他一共杀死和俘虏匈奴士兵三万多人，其中包括匈奴的单桓王和酋涂王，至于其他的小匈奴王、王母、王妻、王子也有五六十人，而相国、将军、都尉更是多达百余人。

战果之丰富令人咂舌啊！

而公孙敖先生慢哉慢哉地在匈奴边境上走了一圈后便回来了。西路军的战况大致便是如此了。

当东、西两路大军归来后，接下来便看汉武帝的封赏了。结果不用说，霍去病因为浑身是胆，跋山涉水，不畏艰险，在祁连山打了匈奴一个猝不及防，无论是歼敌数还是擒敌数都是前五次军事行动没法相比的。因为霍去病已被封侯，汉武帝特赏食邑五千户以示对霍去病的赏赐。而霍去病手下的参将司马越两次跟随霍去病立下赫赫功劳，斩匈奴邀濮王、擒匈奴稽且王，擒敌数千，歼敌无数，被汉武帝封为“从骠侯”（霍去病是骠骑将军，汉武帝封他这个侯的意思不言而喻）。校尉高不识功劳也很大，被封为辉渠侯。另外，这次凡是跟随霍去病从小月氏打到祁连山的人都被封为左庶长。

一句话，跟随霍去病的人皆大欢喜。而明显患有“老年痴呆症”的公孙敖，别人是兵贵神速，他是兵贵神缩，仗还没有打就像缩头乌龟一样躲在边境上匍匐前进，公孙敖的表现，说得好听点是“成熟稳重”，说得不好听点便是“贪生怕死”，结果还由汉武帝来定夺好了。汉武帝对这样延误军法之人深恶痛绝，如果是一般的将领汉武帝早就把他的头颅砍下来了，然而，因为公孙敖出征过数次，也算是元老级人物，再加上以前也曾立下过战功，综合各种因素，汉武帝作出如下判决：革职察看。

和西路军有人欢喜有人忧相比，东路军就明显成一边倒的“忧”。飞将军李广因为贪功冒进，被匈奴人痛打落水狗，但不曾想“狗”逼急了反咬一口，匈奴人本身也损失惨重，汉武帝给李广的定论是：功过相当，不赏不罚。

而在“西游记”中历经十三载成名的博望侯张骞就没有那么好的运气了，汉武帝把张骞判成和公孙敖一样的延误战机，耽误军情，按理来说也是死罪，但念张骞救李广有功和西游的忠贞，汉武帝给他的判罚和公孙敖的一样：罢官回家。

张骞虽然因为“谨重”，结果被注重“积极主动”打击匈奴的汉武帝定为“杀鸡儆猴”的牺牲品，但他历经十三载完成的、足以载入史册流传万年的“西游记”却早已定格成永恒，汉武帝并没有就此忘了这位传奇般的人物，经常去看望他、慰问他。六年后，因为形势的需要，汉武帝终于请张骞出山。之所以用请，是因为汉武帝并不是叫张骞回到朝廷中去当官，而是去第二次“西游”，至于张骞的第二次西游能否达到预期的目的，后面将会讲到，我们先来看一下经过汉武帝精心发动的第六军事行动，特别是霍去病出其不意地在祁连山一带打了匈奴一个猝不及防，匈奴损失惨重后的连锁反应吧！

求和之道

霍去病出兵祁连山不但生擒了匈奴的单桓王和酋涂王，还打败了匈奴的另两大王：浑邪王和休屠王。匈奴祁连山一带的“四大天王”尽被霍去病蹂躏于脚下。四大天王的惨败，匈奴的伊稚斜单于最为光火，他给败军之王浑邪王和休屠王发来了这样的邀请函，大致意思是：请两位大王到王廷来喝一杯。

面对这样话中有话的邀请函，浑邪王和休屠王坐立不安，喝一杯是什么意思，他们心知肚明，难不成还会请他们这样的败军之将去喝“庆功宴”不成？总之，自从接到伊稚斜单于的邀请函后，两大王如同接到了一个烫手的山芋，握不住也放不下。

事实证明，浑邪王和休屠王的猜测完全正确，伊稚斜单于是摆了个“鸿门宴”来请他们去喝一杯的。

去肯定是无好宴，基本上属于提着脑袋去，能不能再保留着脑袋回来就看造化了。不去，按照律法就是违背圣旨，后果是要“杀头”的啊！何去何从成了摆在他们面前的一大难题。

去也不行，不去也不行，浑邪王和休屠王两大王思来想去，想去思来，总之，最后两人各在手中写了一个字，当两个手掌同时打开时，两个大大的“和”字血迹斑斑，触目惊心。

大家都还记得当年秦朝第一勇将邯章在巨鹿战败后，万不得已之下只能归顺项羽，当时提出的方案也是“和”，而这个“和”字说得难听点就是投降。此时浑邪王和休屠王的情况和当年邯章的情况基本上是一样的。打又打不过汉军，顶头上司又要治自己的罪，没有办法的办法就只有“和”一条路可走啊！

李沮因为正在黄河边修城筑墙，鉴于近水楼台先得月的原则，他很荣幸成了浑邪王和休屠王求和的“红娘”。李沮向汉武帝转达了浑邪王和休屠王求和的强烈愿望，这引起了以汉武帝为首的大汉中央政府的高度重视。

汉武帝一边叫李沮给两王回信，对他们的投诚表示最热烈的欢迎，一边派“年度红人”霍去病（从卫青的手中接过这个头衔）带数万骑兵和近万辆马车去迎接二王的到来。当然，汉武帝这样做的一方面便是显示“阔气”；另一方面却是防止二王是不是诈降，必要时可以参与平乱行为。

按理说汉武帝这是经过深思熟虑后的一次“中规中矩”行动。然而，汉武帝不会料到，这次中规中矩的行动竟会“弄巧成拙”。

约定好时间、地点后，求和这一天，霍去病早早就在黄河边上迎接二王的到来。浑邪王很守信用地准时出现了，他不但来了，而且还带来了所有的部下。接下来只等另一位大王休屠王到来，求和仪式就算大功告成了。

然而，浑邪王来后，休屠王却是左等不来，右等不来，一直从早上等到日落西山也不见人影，眼看再这样等下去，连花儿也要谢了。霍去病的耐心也随着时间一点一滴地流逝被消耗干净，随之而升起的是慢慢积攒的火气。

好在浑邪王也是很识时务的人，眼看接连派出的几批使者都是一去不复返，便向霍去病提议亲自去“请”休屠王。

按理说事情发展到这里，休屠王那里肯定“有变”。而浑邪王现在已经归降了，霍去病无论如何都不能让这煮熟的鸭子飞了啊！他一去请要是一去不复返了怎么办，那这次求和岂不是功亏一篑吗？

但事实证明，霍去病就是霍去病，他前两次军事行动的成功，虽然有偶然的因素，乱打乱撞，起到了出其不意的作用，但我们听说过这样一句话：强者运者。霍去病最大的长处就是会用脑思考问题，而且判断力非常敏锐。他不但答应了浑邪王亲自去请休屠王的建议，而且还大度到可以把他手下的兵马一起带回去请，用霍去病的话来说就是：人多力量大，这么多人去请，休屠王不看僧面看佛面，不能不来啊！

浑邪王不是傻子，个中的意思早已心知肚明。接下来的事果然往最坏的方向发展，浑邪王居然吃了闭门羹，被情同手足的休屠王拒而不见。只给回了一张小字条，大概意思是：最近比较烦，比较烦，比较烦……

浑邪王明白休屠王的意思，他的意思就是说他现在还处于举棋不定的状态，还是让他想想吧！休屠王本来也想求和的，但看到霍去病带领数万兵马来到黄河边后，他马上改变了想法，多了一种叫“担心”的东西。就像妙龄少女找老公一样，他会不会对我好呢？他是真心的吗？他的心里只有我没有别人吗？

夜已深，明月当空，繁星点点。休屠王还在担心，还在犹豫，还在“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而我们的浑邪王却没有再犹豫，他被休屠王拒之门外后，并没有走，而是带领手下的士兵“冲门而入”，结果可想而知，休屠王立马成了刀下之鬼。对于休屠王部下，浑邪王做出如下举动：缴枪不杀，抗拒从严。结果只是几分钟的时间就全部搞定了休屠王这个难啃的骨头。

按理说接下来应该没有什么悬念了，按照小说的一般结尾，从此

浑邪王带领匈奴士兵归顺汉朝，过上了幸福美好的生活。

但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休屠王因为对霍去病带领的威武雄壮之师畏惧和害怕而中途变卦，犹豫不决。同样的道理，浑邪王收编休屠王的部下后，马上就进行了未完成的求和仪式。然而，就在这个求和仪式上，变故又发生了。

简单地来看一下过程吧。两军相望，隔黄河而望。按求和仪式，接下来就应该浑邪王带领匈奴士兵从黄河那边过来。事实上浑邪王是这样做的，他身先士卒、大义凛然地第一个从渡桥上往黄河那边走去，那姿势可谓雄赳赳气昂昂，充分展现了一名匈奴军人的气质和风采。

然而，他走着走着，突然发现情况有点不对劲，他的身后虽然脚步声大振，但乱哄哄地竟如同在赶集。他回头一望，顿时傻了眼，士兵们是在走，不过不是跟着他往前走，而是一窝蜂地向后退去。

原来匈奴士兵隔河而望，望见汉军人马气宇轩昂，甚是雄伟，和休屠王一样，同样产生了一种叫“担心”的东西，于是在这个关键时刻都纷纷当了逃兵。

浑邪王傻了眼，事情的发展大大出乎他的意料，他大声呼喊已是无济于事，而河这边的霍去病突然见匈奴士兵发生这样的变故，也没有再在河对岸闲着，率军渡河而来。

此时匈奴士兵都在没命地往后撤，唯独剩下浑邪王呆站在那里，把嗓子喊哑了叫破了，最后化成滔滔泪水如同洪水泛滥。

“这是怎么回事？”霍去病问道。

“他们因为害怕，临时都当了逃兵。”浑邪王泣道。

原来如此，霍去病知道不是浑邪王的“诈降”就足够了，接下来他充分发挥他当机立断的英勇作风，对汉军下达了追击匈奴士兵的命令。随后是自乱阵形的匈奴士兵被有条不紊的汉军骑兵追着砍杀，结

果取得圆满成功，据不完全统计，被砍杀的匈奴兵达八千多人。

其余的匈奴士兵眼看再这样发展下去，其结果也会成为刀下鬼，于是纷纷举起了双手，终结了这场龟兔赛跑的比赛。最后证明，有四万多名匈奴士兵属于这样头脑发达型的人，他们在举起双手的同时，也确保了脑袋能够安安稳稳地保留在自己的脖子上。

霍去病完成自己的使命后，接下来轮到汉武帝对这些求和而来的匈奴将士的封赏了。一直保持求和之心不动摇的浑邪王被封为漯阴侯，食邑一万户。浑邪王手下四个及时回头是岸的小王呼毒尼被封为下摩侯、雁疵被封为辉渠侯、禽黎被封为河綦侯、调虽被封为常东侯。

汉武帝把他们安置在陇西郡、北地郡、上郡、朔方郡、云中郡这五个地方，为了显示皇恩浩荡，并把这五个地方划为“特别行政区”，可以保持高度的自治，充分保留匈奴人的生活习惯和风土人情，说白了，汉武帝采取的是“一国两制”的方针。单从这一点来看，不能不佩服汉武帝的才华。

随着休屠王的惨死，浑邪王的归降，匈奴在祁连山一带的四大天王不复存在了。匈奴遭遇到前所未有的打击，对此，霍去病袭击祁连山这一天成了匈奴国的“哀悼日”，而一向天不怕、地不怕的匈奴发出了这样的悲歌：

亡我祁连山，

使我牲畜不蕃息；

失我焉支山，

使我妇女无颜色……

第二十一章 冥冥归去无人管

对敌之策

浑邪王杀休屠王投降汉朝后，匈奴人遭遇巨大的打击，从此西线不再是令汉武帝头疼的事了。而这样的结果却使伊稚斜单于恼羞成怒，向左贤王发布了一道“东部进攻”的命令。

元狩三年（公元前120年），还是一个春暖花开的季节，春天的故事还在延续。匈奴骑兵侵犯汉朝的右北平和定襄（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战利品是：杀一千多汉人，夺无数金银财宝。结果是：扬长而去。

为此，主张将“武力革命”进行到底的汉武帝决定再次动武，目标是直捣黄龙，消灭匈奴的主力部队，从而从根本上解决匈奴的“骚扰”问题。

这一次，汉武帝雄心勃勃地准备着与匈奴的大决战，除了依然重用年度新人王霍去病外，还把雪藏的卫青派上了战场，但“廉颇老矣”的李广却被“雪藏”起来。李广接连几次出征都是九死一生，不是被擒就是被围，如不是福大命大，恐怕早就血溅沙场了。因此，这次汉武帝让这位元老级的人物“下岗”在家以享天年，也是明智之举。

虽然，汉武帝本着人道主义精神，不想再使李广去风餐露宿地受革命之苦，但李广却不买账。他站出来说话了，而且不说则已，一说就语出惊人：“陛下如不让臣出征，臣就死在陛下面前。”

眼看再坚持下去，就要闹出人命来了，汉武帝最后没辙了，只好答应了。

汉武帝依然采取的是兵分两路的破敌之策。汉武帝把常常能“出奇制胜”的霍去病安排攻击中部匈奴的伊稚斜单于。考虑到这伊稚斜因听

信了赵信之言，采取远遁沙漠、坚壁清野的政策，派日行千里夜走八百的霍去病去对付这一路，应该说汉武帝还是很因人制宜的。

卫青自然就只有对付东部的左贤王这一路匈奴了。考虑到卫青这一路打的是持久战，汉武帝给他安排的四员部将分别是：前将军李广、左将军公孙贺，右将军赵食其、后将军曹襄。

部署完毕后，霍去病从代郡出发，卫青率四大将军从定襄出发，目标很明确，霍去病直指伊稚斜单于，而卫青却想和左贤王有个“约会”。

然而，这个世上的事就是这样，往往你苦苦去追寻得来的却是一场空，而你无意中说不定会捡到一个大元宝。正所谓“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霍去病和伊稚斜单于以及卫青和左贤王的两对约会，最后竟然各换了对手，霍去病对了左贤王，而卫青找到了伊稚斜。

首先我们来看卫青这一路的对敌情况。两军对上眼后，伊稚斜首先听从赵信的意见，来了个“不羞遁走”，把辎重和部队都往北撤移到漠北，喻义很明显，想把汉军活活拖垮，然后来个请君入瓮，最后反攻倒算，应该说伊稚斜的主意打得很不错，似乎布成了一个必杀之局。

面对伊稚斜的出招，卫青没有退缩，相反，他决定陪伊稚斜玩这个猫捉老鼠的游戏，进行破局表演。他兵分两路，对伊稚斜逃往的漠北进行两面夹击，这样便可稳立于不败之地。一路是从正面追击匈奴，直捣匈奴人的王廷，而另一路却是绕道东面，行千层山涉万道水抵达漠北。这一路有点类似于当年中国红军的二万五千里长征，其难度之大可想而知。

卫青决定把“长征”的任务交给老将军李广来做。他把李广和赵食其的军队合并，共同参加这个“二万五千里长征”。而他自己带领公孙贺和曹襄行走阳光大道直接追击匈奴。

当然，卫青之所以这样不体恤老将李广，让他参加“二万五千里长征”，那是因为他有“私心”作怪。什么私心呢？在战场上自然是战功了。卫青和霍去病被封侯一半是因为战功卓越；另一半就是汉武帝的“指示精神”作怪，因为他们两个和汉武帝是亲戚，是自己家人。本着肥水不流外人田的原则，不让李广担任先锋，而是改去长征，明显带有“功利色彩”。

而李广自知自己以后再上战场的机会不多了，而且又急于表现自己，对卫青的安排站出来表示了最强烈的抗议。

“出征前皇上亲钦我为大前锋，现在大将军调任我去长征，明显是想把我从前锋的位置调下来改打后卫啊。我的职责是担任先锋，一马当先，直取伊稚斜单于的头颅，请大将军收回成命。”

李广的反驳很强悍有力，但“直取伊稚斜单于的头颅”这句豪言却是致命的伤，卫青本来就是不希望李广把功劳都抢了去，因此，面对李广的抗议，卫青只是在后面轻描淡写地批了两个字：无效。

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此时作为大将军的卫青的话就等于是“圣旨”，因此，李广不心甘也罢，不情愿也好，总之，他只能乖乖地和赵食其踏上了漫漫“长征”之路，从此过草地、踏雪山艰苦的生活有得他受了。

尔后，卫青带领主力部队以快马加鞭之势长驱直入，直抵漠北，两军对垒，一场旷世大决战即将上演。

殊死之斗

考虑到现在是在人家的地盘上作战，伊稚斜单于早就带领主力部队在这里“恭候”汉军多时了，卫青是个识时务的人，他看到匈奴士兵“严阵以待”，便决定采取“诱敌出洞”、“分而歼之”的战略。

具体布置如下：首先用顶上有帷布的“战车”组成超级大阵营，“躲”在超级大阵营的人马是五千精锐骑兵。这样安排的好处是，

五千骑兵进可攻退可守，来去自如。而其他主力却在超级大阵营的掩盖和迷惑下，分左、右两翼迂回直抵匈奴的大王营。

伊稚斜单于苦苦等了这么长时间，终于等来了汉军，自然按战前的战略安排，决定打汉军一个立足不稳。一声令下，匈奴士兵便呼啦啦地向汉军发动了大决战。汉军虽然只有五千骑兵，但因为这是精锐骑兵，战斗力是超强的。因此，面对匈奴进攻，五千骑兵来了个“顽强抵抗”。于是乎战场上昏天又暗地，这一战从早上战到黄昏依然没有分出个胜负来。这时突然起了沙尘暴，这帮了五千汉军的忙，到处都是尘土飞扬，这样昏天又暗地的战场上，连双方的人都看不清，更别说打仗了，于是双方都像是“盲人摸象”一样，凭着感觉乱砍乱杀，自相残杀的情况自然是不一而足。

事实证明，老天帮的忙为卫青的两翼绕到敌后突袭赢得了时间。当两路汉军从天而降出现在匈奴的大本营里时，匈奴人惊呆之余只能举起双手，先保住性命要紧。结果可想而知，占了匈奴的老窝后，汉军从后面对正在大决战的伊稚斜单于的主力部队发动猛攻。

前后夹击，匈奴士兵根本就搞不清楚战况，而伊稚斜单于先知先觉，他已经知道自己在这次大决战中“中计矣”，他没有再选择顽强抵抗，而是带领数百名心腹敢死队进行了“突围”，很快就来了个“落荒而逃”。

伊稚斜单于是逃，但纸究竟是包不住火的，后知后觉的匈奴士兵在失去主心骨的情况下，没有再傻到愚忠的地步，他们也都选择了“三十六计，走为上计”，结果踩踏事件发生了，“砍瓜”比赛发生了，最终的结果是，汉军共斩杀和擒获匈奴士兵近二万余人。什么叫“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什么叫“血染的风采”，这里可见一斑。

结果毫无悬念，这场旷世大决战以卫青的“出奇制胜”而告终。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

就在卫青大获全胜的时候，霍去病也没有闲着，他依然发挥“兵贵

神速”的一贯优良传统作风，带领五万大军，从代郡出发，日行千里夜走八百，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接和左贤王接上了火。

左贤王正在进行加城固墙，哪里料到霍去病这么快就找上门来了，慌忙组织抵抗，结果却根本和来势汹汹的霍去病不是一个等级的对手，两军一交锋，胜负立分，左贤王顿时兵败如山倒。

“追尾”是霍去病的拿手好戏，结果霍去病一路狂追，斩杀匈奴士兵无数，战利品也是显然易见的，俘虏了屯头王、韩王等三位匈奴亲王，其他大大小小的将军、相国等官员呼啦啦的达到百余人之多，真可谓收获颇丰。

这一追直追到狼居胥山和姑衍山才结束，霍去病在这里举行了祭祀活动。这有点类似于我们现代人征服北极或是登上了珠穆朗玛峰后立一个旗杆，代表自己来过这里，同时也是向全世界宣告自己的成功和骄傲。

霍去病在狼居胥山和姑衍山立下了大汉的大旗，然后才雄赳赳气昂昂地班师回朝。带回的战利品是空前的，斩杀和擒获的匈奴士兵超过了七万，左贤王的主力在霍去病这次追击战中几乎遭到了致命的打击。

东、西两路大军双双告捷，可以说汉武帝发动的“武力革命”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功。鉴于卫青已是“大将军”（相当于现在的国家军委主席了），官职已到顶，没有再嘉奖。为了嘉奖霍去病，汉武帝另设了一个最高武官的职务——大司马，由卫青和霍去病共同担当。非但如此，其他功臣也得到了不菲的奖赏。路博德被封为邳离侯，卫山被封为义阳侯，复陆支被封为关内侯。

细心的观众看到这里，就会有疑问了，老将李广不是主动请缨以古稀的高龄再次出征了吗，分封的榜单怎么会再度与这位忠心耿耿的英雄无关呢？

事实上，李广此次非但没有得到分封，而且生命也因为这一次主

动出征而到了尽头。

李广恒难封

李广出道很早，可惜在汉文帝和汉景帝时，因为生不逢时（文、景两帝皆主张求和，不主张动武），英雄无用武之地。当时来运转，到汉武帝时主张“武力革命”，终于让李广有一展抱负的机会了。然而，第一次出战，立功心切的李广不但没有立下战功，反而差点赔进了自己的老命。面对李广的损兵折将，因为“爱屋及乌”被提拔上来的卫青却一鹤冲天，接连立下赫赫战功，结果可想而知，“自己人”卫青得到汉武帝的认可，封侯食邑不在话下，甚至汉武帝还主张牵线搭桥，把自己的亲姐姐嫁给这个青年俊杰。

而卫青之后，霍去病亦是横空出世。再加上霍去病是卫青的外甥，对汉武帝来说，亦是自家人，因此，卫青之后，霍去病成了汉武帝“武力革命”不可或缺的一枚棋子。而李广不是上战场就是守边疆，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却并没有受到汉武帝封侯。很多比李广功劳小、甚至是他的部下也都封侯了，但李广就是“恒难封”。

那么究竟是什么让李广恒难封呢？归纳起来有两个原因：

一个是内在原因：李广的性格使然。我们常说态度决定一切，这句话用在这里就是性格决定成败。李广是个张飞似的直性格人，他疾恶如仇，视死如归。但“粗”有余，而“智”不足，因此，每次出征犯相同的错误：孤军深入。结果几次都是损兵折将无功而返。这也是未能得到汉武帝青睐赏识的原因。

另一个是外在原因：李广生不逢时。前面已经说过了，李广在青年和中年时空有一腔报国之心却无报国之门。汉武帝上任后，按理说他终于可以咸鱼翻身了。但后起之秀卫青和霍去病双子星的横空出世，让匈奴人闻风丧胆的“飞将军”变得无足轻重起来，汉武帝一直没有分封李广，一是因为李广的数次出征的确是乏善可陈；二是私心在作怪，他一心想让“自己人”赶走匈奴，而名望颇高的李广到最后竟成了汉武帝忌妒和打压的对象。

也正是因为这样，李广才会在汉武帝第六次军事行动中冒死请缨。但出征前，卫青就得到了汉武帝的密令，就是在极力打击匈奴的同时，也不要忘了极力打压李广。也正是因为如此，卫青在选择前后夹击的方针追击伊稚斜时，自己选择了走“阳光大道”，而让李广参加了“二万五千里长征”。

长征的结果是，卫青凭着出色的军事才能打得不可一世的伊稚斜“独自去狂逃”，在凯旋的路上和长征归来的李广相遇了。

革命终于会师了，按理说卫青和李广应该相拥而抱、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互叙离别之苦才对。但两人一见面却是横眉冷对，怒气冲云霄。李广本来就藏着长途奔波的一把火，心中一口恶气正无处可发，但卫青却偏生亲手点燃了这把火。

在军法中，延误行军时间是要处置的，李广因为长征，在卫青的仗打完了才慢腾腾地到来，卫青自然不会放过最好的“打压”李广的机会了，当然，鉴于李广的威名，聪明的卫青没有直接找李广要说法，而是派了一个人去讨说法。

特使奉了卫青之命，自然极尽挖苦之能事。李广那是啥脾气，但还是忍着没有发作。那特使却得寸进尺，要带赵食其去审问。都说打狗都得看主人，李广终于发作了，说了这样一句牛气冲天的话。

“冤有头，债有主。所有的过错皆因我而起，是我带着他们迷失了方向，和我的部下无关。”

“你真会舍己救人啊。”特使皮笑肉不笑地将了李广一军。

“我会亲自到大将军营中去认罪。”李广慨然道。

OK，特使要的就是这个结果，他可以安然去复命了。然而，特使不会知道，他前脚刚走，李广就以自刎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一生。士可杀不可辱，李广就这样走了，他挥一挥衣袖，不曾带走一片云彩，却留下了一片悲壮。

陨星

打败了匈奴，从此强大的匈奴四分五裂，变成了“漠北无王廷”的局面，汉朝的边境终于迎来了一片祥和安静的时期。

十年的“武力革命”暂时告一段落。汉武帝以个人的雄心壮志和雄才武略施展了他的理想和抱负。至此，“思想革命”和“武力革命”都取得了成功，汉武帝谱写了历史的新篇章。

然而，汉武帝还来不及高兴，又陷入一片悲哀声中去了。因为他最为看好的双子星中的新人王霍去病的生命走到了尽头。

霍去病，如果单从这个名字来看，其父母一定是希望他一生健健康康，快快乐乐，没有疾病，没有痛苦。就像我们现在的一些家长，怕自己的孩子长不大，取名“叫花子”、“狗娃”之类的贱名一样。当然，客观上来说，霍去病这个名字比起那些名字还是“文雅”很多。然而，事实证明，霍去病并没有如他父母的愿，他非但没有去病，反而来了个“病去”。

霍去病病去之前，还干了一件事，那就是成功地除了李广的儿子李敢，原因只是李敢胆敢对他的舅舅卫青“动手动脚”——暗杀。

李敢暗杀卫青的原因很简单——李广是被卫青逼死的，儿子李敢自然对卫青“深仇雪恨”了。

都说虎父无犬子，李广英雄一世，儿子李敢自然也不差了，他也是一位南征北战之人，在朝中的职务是郎中令。李广最后主动请缨出战这次，李敢也出征了，只是他被分到了霍去病这一路。父亲李广被卫青逼死后，李敢采取了江湖伎俩，他知道明的斗不过权大势大的卫青，于是采取了暗的，对卫青进行了暗杀，结果那个漆黑的夜里，李敢对卫青暗杀时，卫青的随从拼死挡住了致命一刀。

受了轻伤的卫青并没有追查凶手，而是把那名随从连同那把刀一起进行了厚葬。只有卫青知道，那把刀上那个大大的“李”字已暴露了

凶手的身份。李敢原本想以这种同归于尽的方式来解决父亲和卫青的恩恩怨怨，所以使出了“小李飞刀”，但关键时刻，随从扮演了“荆无命”的角色。而卫青也良心发现，对李广的死也是心怀愧疚，于是对这次刺客行动采取了不予追究的政策。

然而，卫青没有追究，霍去病听说这件事后，却是怒从心头起。他采取了以牙还牙的政策，同样决定对李敢来个暗的。结果在一次汉武帝的狩猎活动中（没有了匈奴的烦恼，汉武帝又可以逍遥快乐地过神仙日子了），李敢成了霍去病的猎物，他用一箭结束了李敢短暂的一生。

然而，霍去病不会料到，射出这一箭之后，射穿了李敢的心，同时也射“伤”了自己的身体。元狩六年（公元前117年），二十四岁的霍去病因为身体有恙“病去”。

汉武帝为了表示对这位功臣的缅怀，特把霍去病安葬在自己准备的茂陵旁边，据说坟墓堆成祁连山的樣子，代表着他的丰功伟绩和不可朽功勋。

十一年之后，元封五年（公元前106年），卫青也“功德圆满”而去。汉武帝同样把他葬在茂陵旁边，据说其坟墓的形状如庐山，代表其高尚的人品和无人比及的功绩。

后有赞诗如下：

冠军临瀚海，长平翼大风。云横虎落阵，气抱龙城虹。

横行万里外，胡运百年穷。兵寝星芒落，战解月轮空。

严刁息夜斗，辛角罢鸣弓。北风嘶朔马，胡霜切塞鸿。

休明大道暨，幽荒日月同。方就长安邸，来谒建章宫。

目录

1. 第一章 以和为贵

1. 张骞的第二次西游
2. 昆莫的烦恼
3. 世上没有免费的午餐
4. 忧伤的代价

2. 第二章 平定大宛

1. 再起波澜
2. 年轻没有失败
3. 以暴制暴

3. 第三章 吞并南越

1. 南越的历史遗留问题
2. 老账新愁一起算
3. 单刀赴会
4. 先下手为强
5. 龟兔赛跑

4. 第四章 打通西南

1. 连锁反应
2. 夜郎自大
3. 风流才子司马相如
4. 筚路蓝缕
5. 衣锦还乡
6. 从一而终

5. 第五章 东西南北征

1. 不安分的朝鲜
2. 将忽悠进行到底
3. 逝者如斯夫

6. 第六章 人才的教练

1. 贫富无常
2. 沉与浮
3. 报恩
4. 张汤的发迹
5. 冲冠一怒
6. 突破口
7. 鱼死网破

7. 第七章 再战匈奴

1. 小摩擦不断
2. 有多少使者可以忽悠
3. 偷鸡不成反蚀米
4. 轮回

8. 第八章 翻云覆雨

1. 祸福难料
2.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3. 你的选择

9. 第九章 沧海桑田

1. 年轻的代价
2. 站在背后的男人
3. 风雨骤起
4. 生死一线牵
5. 舍义取生
6. 沉默是惊
7. 理想与代价

10. 第十章 冤冤相报何时了

1. 明哲保身
2. 逼上梁山
3. 劝降

11. 第十一章 鱼死网破

1. 今夜的胜利如此寂寞

2. 政变
3. 出卖

12. 第十二章 将求仙进行到底

1. 李少君：有多少神仙值得期待
2. 李少翁：天堂里有没有仙来仙往
3. 栾大：求仙，在路上
4. 公孙卿：我和神仙有个约会

13. 第十三章 没有最爱，只有更爱

1. 后宫那点花花事
2. 倾国倾城

14. 第十四章 太子之争

1. 庸人自扰
2. 苏文的小动作
3. 江充的传奇经历
4. 识时务者为俊杰

15. 第十五章 巫蛊门

1. 祸起萧墙
2. 巫蛊之祸
3. 太子的反击
4. “刘跑跑”出马
5. 几人欢喜几人愁
6. 失去后才懂得珍惜
7. 亡羊补牢空余悔

16. 第十六章 几度风雨几度春秋

1. 罪己诏
2. 出招
3. 立储的代价
4. 临危托孤
5. 驯服金日磾
6. 千秋功过

17. 第十七章 料事如神

1. 刘旦造反
2. 人生得意须尽“拍”
3. 和稀泥的代价
4. 几多变折

18. 第十八章 窝里斗

1. 桑弘羊的“理财”之道
2. 都是“盐铁会议”惹的祸
3. 站直了，别趴下
4. 黄粱一梦
5. 独在异乡为异客

19. 第十九章 变化无常

1. 西域各国的见风使舵
2. 杀鸡儆猴

20. 第二十章 何以解忧

1. 汉朝、匈奴与乌孙三国的恩怨情仇
2. 有多少公主值得期待

21. 第二十一章 人生无常

1. 废帝
2. 草根皇帝刘病己

第一章 以和为贵

张骞的第二次西游

话说卫青和霍去病联手给匈奴重创后，连年的征战，加上连续的作战失败，匈奴内部矛盾进一步激化，从此，一个强大无比的匈奴变得四分五裂，说白了就是“解体”了。汉武帝终于可以长长地舒一口气了，大汉皇朝迎来了和平安定的时代。

然而，汉武帝没有高兴多久，随着卫青和霍去病双双“伤逝”，他的烦恼马上又涌上心头。在和匈奴大小十余次的“军事行动”中，他已深深地体会到这个对手的强大，虽说这个对手暂时被自己打败，但不管怎么说，他依然尊重这个对手，因为他明白这个对手的强大，只要有一口气在，这个对手就不会倒下。

汉武帝“居安思危”，为了防患于未然，为了不让这个可怕的对手有东山再起的机会，他决定走“联合”的政策路线，说白了就是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使匈奴孤立，以解除后顾之忧。也正是因为这样，被汉武帝贬为“布衣”的张骞又浮出水面来，有了再次展示自己的机会。

元鼎二年（公元前115年），张骞被封为中郎将，踏上去西域之路，开始了他人生之中的第二次西游。

张骞第一次“西游”的目的地是大月氏，结果，正值壮年的他一路历经艰辛，在经过爱情的洗礼、历经十年的磨难后，最终还是凭着一腔热血到了大月氏。然而，踌躇满志的张骞不会想到，大月氏女王对这位不远千里而来的张骞并不感冒，绝口不提联合的事，结果不死心的张骞耗在大月氏一年多，原本以为女王会看在他一片诚心上“回心转意”，不料，女王最终还是不为所动。最终耗不起时间的张骞只得踏上归程。

张骞回来经过匈奴境内时，顺便想去接他的妻子阿双一起回国，结果换来了四年禁锢的“铁窗生活”。但不管第一次西游路途如何艰难，张骞虽然无功而返，但能在十年之后活着回来，就是成功。赐封博望侯，恐怕不单单是汉武帝对他的肯定，也是对他的尊重。

也正是因为这样，第二次西游，已是两鬓斑白的张骞依然是热血澎湃，处处洋溢着“青春”的气息。

当然，鉴于第一次西游失败的教训，张骞这次西游的目的地不再是大月氏，而是乌孙国（今新疆温宿县以北、伊宁县以南的地区）。

张骞把目标定在乌孙国，自然有他的目的。乌孙国本来是匈奴的一个“附属国”，每年都得按时交给匈奴牛羊及一些其他财物作为“保护费”。原因很简单，乌孙国当时很弱小，而匈奴国太强大，乌孙国不委曲求全不行。但乌孙国在给匈奴好处的同时，也得到了好处，在匈奴国的庇护下，乌孙国一天比一天强大，一天比一天富有。而此时的匈奴却接连被汉朝的双子星座卫青和霍去病打得落花流水，此消彼长，两国关系发生了微妙变化。

乌孙国就是这样一个极具战略合作关系的国家，张骞把目标直指乌孙国，足以证明其眼光的独特。用张骞的话来说就是，只要搞定了西域的实力派国家——乌孙国，其他小国如大宛、康居、大月氏等自然会闻风归顺，想建交也是一句话的事了。

应该说张骞想得很美，但事实证明，想得很美和看上去很美根本不是一回事儿。乌孙国面对从天而降的汉使，又惊又喜。惊就不用说了，喜的是他们见到了丝绸、帛画等以前未曾见过的东西。

乌孙国国王昆莫接见张骞，说出了心中的疑问：“无功不受禄，不知贵国不远万里送这些贵重东西给寡人有何所图啊？”

俗话说，真菩萨面前烧不得假香，面对乌孙国国王的直言相问，张骞也就不再遮起盖起，他回答了昆莫两个字：“结盟。”

随后说出了他和汉朝结盟的好处：

1.把汉朝的公主嫁给大王为夫人。

2.每年赠送给大王大量财物。

面对财色的双重诱惑，昆莫虽然有些心动，但要他拍板却还是很难一下子做出决定的。于是他最后来了一句：让我考虑考虑。

张骞原本以为这样的考虑也只是走过场而已，哪里会料到，昆莫考虑来考虑去，最后还召集了朝中大臣商议，但结果是：悬而未决。原因是财色固然重要，但匈奴却像一块阴影一样，让他们挥之不去，虽说此时的匈奴已是江河日下，但瘦死的骆驼比马大，这个道理，昆莫还是懂的。

张骞在等昆莫考虑的同时，也没有闲着，他派副手到大宛、康居、大夏、安息、大月氏、身毒等国去联络“结盟”的事。

莫昆考虑来考虑去，最后还是不能做决定。于是他决定派人到汉朝，去看看汉朝究竟强不强大。莫昆派出了使者和张骞一同回汉朝，礼尚往来，昆莫还精心挑选了十多匹上等良马作为谢礼送给汉武帝。而汉武帝一生最大的嗜爱就是马。这十多匹绝世好马让汉武帝爱不释手。随后他安排了“军事演习”。

使者把汉朝的强大转告给了昆莫，然而，昆莫还是拿不定主意，他知道汉朝强大，但强大又如何？远水解不了近渴，他最终还是不敢签下盟约，和匈奴彻底决裂。但他答应双边进行贸易来往，只谈经济不谈政治。

至此，可以说张骞的第二次西游仍然以失败告终，然而，张骞的努力并没有白费，他的二次出访增强了与西域各国的交流和沟通，其影响是深远的。在张骞和副手的努力下，从此，西域都知道了这样一个事实：古老的东方有一条龙，他的名字叫中国；古老的东方有一条河，他的名字叫黄河。

随后汉朝和西域各国交流日益频繁，西域的良马是汉武帝所垂涎的，而汉朝的金银珠宝、丝绸字画等奇珍异品亦是西域各国人所渴望

的。特别是汉朝的丝绸“纤细如蛛丝、灿烂若云霞，色泽之鲜艳可爱赛过野花”，被西域人视为“神品”。从此，汉朝的丝绸从长安开始，经过甘肃的河西走廊，穿过塔里木盆地，越过帕米尔高原，直抵西域各国，再往西就经过中亚和西亚，到达欧洲所在地——地中海。这就是闻名世界的丝绸之路。

而丝绸之路的开创者张骞，却因为疲劳过度，于元鼎三年（公元前114年），也就是第二次西游的第二年，离开了人世，结束了其光辉而短暂的一生。但张骞一生的努力没有白费，他的两次西游的壮举和丰功伟绩永驻史册，在人民当中树立了一座丰碑。

昆莫的烦恼

昆莫没有答应和汉朝结盟的请求，是有难言之隐的。除了畏惧近在咫尺的匈奴之外，他还有自身的烦恼。他生了十多个儿子，大凡帝王将相，生子多的好处除了传宗接代外，还可以增加朝中负担。

昆莫本来早就立了大儿子为太子，无奈大儿子命太薄，年纪轻轻就到阎王那里报到去了，太子死则死耳，但他还是不甘心的，于是临死前对昆莫说了一句遗言：请父皇立岑陁为太子。

岑陁是太子的儿子。太子的意思很明显，既然他这个做太子的命薄，但让他儿子来继续他的太子位置才没有遗憾。但是昆莫的二儿子大禄就不干了，他心里是这么想的，从禅让的角度来说，既然兄长命薄，太子一位理应由他这个“老二”来做，岑陁是孙子辈了，怎么能越长而立为太子呢？

也正是因为这样，昆莫就着急啊。手心也是肉，手背也是肉，他时刻担心着儿孙之间的“武力冲突”，因此，根本就无暇和汉朝结为联盟。

而张骞第二次西游强烈要求联盟的事，被匈奴人知道了。匈奴人很生气，后果自然很严重了。匈奴人扬言要踏平乌孙国。昆莫一听吓得屁滚尿流，为了避免让匈奴人的豪言实现，他决定接受汉朝联盟的

请求。

面对乌孙国的请求，汉武帝自然高兴了，欣然接受，为了让这位盟友天长地久下去，他决定以美人来拴住昆莫的心。

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也就是张骞第二次西游到达乌孙国的第七个年头，昆莫送上了几十匹绝世佳马作为聘礼，正式迎娶汉朝的公主，两国结为百年之好。

江都王刘建的掌上明珠细君公主有幸成为这次联盟的“牺牲品”。昆莫对这位貌美如花的公主宠爱不已，立马封为右夫人。

按理说事情到这里，可以暂时告一段落了。但后知后觉的匈奴人直到昆莫抱得美人归时，才知道他们自己的愚蠢，居然对两个对手结盟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他们的四肢虽然明显比头脑发达些，但此时也终于开窍了，他们也决定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于是也选了一位秀色可餐的公主，向昆莫提出了“和亲”的要求。

面对这样的桃花运，昆莫虽然心里诚惶诚恐，接也不是，不接也不是。但他最终还是不敢得罪匈奴人，于是采取了来者不拒的政策，接纳了匈奴的公主，并且封为左夫人。

列位读者看到这里，对昆莫的人品肯定有个大致了解了，他属于典型的“小人”角色。但这样的好处是使得乌孙国暂时平静下来。

乌孙国是平静了，昆莫也有两国美女左拥右抱，但细君公主却不满了。而且远在他乡的生活也不习惯，她时刻梦想着回中原。有她的《黄鹄歌》为证：

吾家嫁我兮天一方，

运托异国兮乌孙王。

穹庐为室兮旃为墙，

以肉为食兮酪为浆。

居常思土兮心内伤，

愿为黄鹄兮返故乡！

但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细君公主回中原那只是一个遥远的梦想了，只能在长吁短叹中度日。不久，昆莫去世，岑陁继承了乌孙国王之位，而昆莫的唯一遗言竟是要求细君公主转嫁给岑陁，这明显有违人伦道德。细君公主反对，但是如此的苍白无力，不久，她也在郁郁寡欢中离开了人世。

随后汉武帝为了稳住乌孙国，又把楚王刘戊的孙女解忧公主嫁给了岑陁。通过一系列的和亲政策，汉朝和乌孙国的关系得以维持下去。而中乌的建交也带动了西域其他各国与汉朝的交流和往来。

世上没有免费的午餐

汉朝和西域加强交流和贸易往来后，汉朝的丝绸一直是西域各国争相抢购的对象，而西域的良马也是汉武帝所垂涎的。这其中包括大宛的汗血宝马。

汗血宝马只因这种宝马跑起来，流出的汗是红色的而一举闻名。汉武帝为了得到汗血宝马，每年派往大宛的使者一批接着一批，绵绵不绝。按理说，汉朝这样大量收购大宛的宝马，可以增进汉朝同西域各国的贸易往来。然而，这却苦了两个国家——楼兰和姑师。

楼兰和姑师这两个小国正好处在通往西域的交通要道上。每当汉使经过时，他们都要提供吃住等免费服务。一两次倒也罢了，但每年经过这里的汉使多达数十批，这两个小国热情地招待几次后，他们发现这样下去，只怕国内的粮食都要用于汉使，自己喝西北风去了。他们终于忍无可忍，于是，当汉使再经过他们的贵地时，他们摇身一变，变成江湖大盗了。

楼兰和姑师之所以敢和汉朝翻脸，原因有二：

1. 汉使有辱使命。

为什么这么说呢？可以说，张骞时期的汉使是汉朝最忠诚、最仁义、最和善的汉使，他们真正地做到了“传播和平和文明”的作用。但随着中乌两国的建交以及和西域各国的经济贸易的往来，汉使的增多，导致汉使的素质已经在不知不觉中发生了改变，出使各国的不再是一些素质过硬、品德端正的人，而是一些道貌岸然夸夸其谈的“滥竽充数”之辈了。他们到了西域各国干的不是和平交流的事，而是投机倒把强买强卖的勾当。这让汉朝的形象大打折扣。

2.匈奴的唆使挑拨。

狡猾的匈奴人看到了西域各国渐有对汉朝“敢怒不敢言”的态势，于是派使者专门去“攻心”。他们无非是抓住汉使的把柄，到处宣扬汉使的丑形陋形，说出西域人心里想说的话。最后还给西域各国吃了颗定心丸：汉朝要是敢欺负你们，我们匈奴人是不会袖手旁观的。

有了匈奴人的唆使和挑拨，西域各国对汉朝的不满情绪终于爆发了。首先站出来的就是楼兰和姑师两个小国。

这两个长期为汉使提供免费食宿的小国，因为有匈奴人的撑腰，没有再选择沉默，而是选择了爆发，他们非但不再给汉使提供免费的食宿，而且还要抢汉使的财物据为己有。

楼兰和姑师的倒戈无疑像是平地起了一声惊雷，震得汉武帝惊愕不已，也震得他怒不可遏，连楼兰和姑师两个小国都敢公然和他大汉皇朝作对，这是无论如何也不允许的。更何况这两个小国不摆平，他派汉使到大宛抢购汗血宝马就只能是一个遥远的梦想了。为此，汉武帝采取了惯用的对外政策：出兵匈奴！停息了近十年的“武力革命”再次浮出水面，一场暴风骤雨即将到来。

忧伤的代价

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又是一个寒冷的冬天。汉武帝派出了赵破奴和王恢，率兵再次对匈奴兴兵，目的只是为了打击匈奴人的挑衅行为。然而，匈奴人早就被卫青和霍去病打怕了，闻说汉朝又兴

师动马，一夜之间撤了个干干净净。

赵破奴和王恢原本以为他们此番必将和匈奴进行一场恶战，但一向强悍的匈奴人的表现让他们始料未及，赵破奴和王恢面临着进退两难的尴尬。

他们劳师动众，此时如果打道回府，无半点功绩可言，汉武帝脸上定然无光。但若不回去，想要去千里荒漠寻找匈奴人，无异于大海捞针。赵破奴和王恢坐在一起进行了协商，两人商量来商量去，达成如下协议：向楼兰和姑师进军。

如果按汉武帝的意思，只要把匈奴打败了，楼兰和姑师自然会重新和汉朝和好。但计划赶不上变化，汉武帝的如意算盘落空了，匈奴人吃一堑长一智，不再和汉军硬对硬了，他们把“游击战”运用得炉火纯青，让汉军找不着北。

赵破奴和王恢既然决定先把不安分的楼兰和姑师连锅端了，于是做出了佯装班师回朝的样子，目的只是为了迷惑楼兰和姑师。

眼看赵破奴和王恢挥师回朝了，一直处于高度紧张的楼兰国终于放下悬着的心，认为可以睡上安心觉了。然而，他们不会料到，这一睡再醒来时，美梦变成了噩梦，汉军从天而降，把包括楼兰王在内的所有人变成了俘虏。

赵破奴和王恢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拿下楼兰后，大军接着开向姑师。姑师听闻楼兰被汉军拿下后，国家虽小，但并没有因此就放弃抵抗。相反，他们一方面组织人马进行顽抗，另一方面派人去请求匈奴派兵来支援。

然而，面对数万汉军，小小的姑师的抵抗是不济于事的，向匈奴送求援信的使者前脚还没走远，姑师国的城门就被汉军攻破了，而姑师王不甘成为阶下囚，在心腹的保护下，拼死杀出一条血路而去。姑师国亦被汉军占领。

扫平不安分的楼兰和姑师，不但打击了匈奴人的嚣张气焰，而且

对西域其他各国起到了震慑的作用。这种“杀鸡儆猴”的举动，使得西域各国不敢再对汉朝有“大不敬”的举动。也正是因为这样，赵破奴和王恢班师回朝后，汉武帝对他们进行了重赏，封赵破奴为浞野侯，封王恢为浩侯。

第二章 平定大宛

再起波澜

搞定楼兰和姑师两国、赶走了匈奴后，汉朝和西域的贸易往来又得到了稳定发展。汉武帝以为他可以随心所欲地得到他想要的汗血宝马了，因此，大宛成了他重点扶植的对象。然而，这些汉使陋习又复发了，强买强卖，哪个不服就以大汉国的身份和地位来征服哪个。也正是因为这样，大宛对汉使仍然是一种排斥的态度。

汉使买不到马，回来对汉武帝说大宛的宝马要价太高，他们无力购买。此时的汉武帝对汗血宝马显然已到了狂爱的地步了。为了得到这珍贵的汗血宝马，汉武帝特派以韩不害为首的汉使，带着一座用黄金打造的马匹雕像出使大宛。他的喻义很明显，以金马换你们的汗血宝马，这样你们总算不吃亏了吧？

韩不害满以为，这次去大宛一定会马到成功。然而，事情的发展却出乎他的意料，大宛国王拒绝了汉朝以金马换汗血宝马的请求。

大宛国王毋寡拒绝的理由有二：

1.咱有靠山，咱怕谁？大宛国在西域好歹也算是一个大国，和匈奴的关系虽然若即若离，但毕竟交往甚密，他们不愿意拿出自己的国宝献给汉朝。

2.山高皇帝远，猴子称大王。汉朝虽然强大，但远隔千山万水，中间又有戈壁沙漠，拿自己也没办法。

话虽如此，但国王毋寡对韩不害的回话却还是相当客气：“汉朝皇帝的心意我们领了，但汗血宝马是我们的国宝，不能随便给人的。请贵使节回去向大汉皇帝转达我们的歉意。”

韩不害大感意外：“这么说，贵国不想要我们带来的金马了？”大宛王哈哈大笑：“谁说我们不要了，把你们所带来的东西统统留下来。”

话说到这个份儿上，连傻子也明白了，这个毋寡非但不跟汉朝做这笔交易，反而想强占汉使所带来的金马了。

韩不害万万没想到，这个弹丸小国，竟敢对汉朝使节如此无礼。他大声呵道：“尔等草芥小国，不交出汗血宝马，已是触犯天条，犯下滔天大罪，现在还敢强占我大汉的金马吗？”

毋寡冷笑一声，从牙缝里挤出了八个石破天惊的字：“交出金马，饶你不死。”

面对毋寡的逼供，韩不害没有退缩，反而拿起金马狠狠地砸在了地上。

毋寡哪里料到韩不害会敢在他的地盘做出这般出人意料的举动来，怔了半晌才回过神来，睁着一双仇恨的双眼，咆哮道：“不要以为你们汉国强大，我就不敢杀你！”

韩不害正声答道：“我跨越大漠盐泽，走过白骨累累的死亡之路，天底下还有什么能够吓倒我？可笑尔等小国今日尚不知大祸将至，天朝大军一到，尔等男女都被屠尽，尔等国土，财产皆化乌有！”说完扬长而去。大宛君臣被他话语震慑，待到他走出宫门，才醒悟过来。

韩不害一出宫门就立即率领部下逃离大宛都城，一口气跑出百里之外，见后面没有追兵追来，才慢慢放下心，来到一个叫郁成国的小国补充粮食。韩不害怎么也想不到走到这里便是他人生的终点。

原来这郁成国竟是大宛的属国，郁成国国王得知消息，于是将韩不害等人诱进城来，然后来了个一窝端。只剩一个楼兰向导失魂落魄地逃回楼兰。此时的楼兰国国王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对汉朝奉若神明，哪里敢隐瞒军情，立即赶赴敦煌，将韩不害等人被害的消息，报告了汉朝。

汉武帝得知韩不害及其使团全部罹难，勃然大怒。自张骞通西域以来，大汉使节无论出使何方，皆受上国之礼遇。即使是与匈奴往来，也不至于被斩尽杀绝不剩一个！这次“金马事件”实为奇耻大辱，汉武帝决心报复匈奴，给他们点颜色瞧瞧。

太初元年（公元前104年），汉武帝任命李广利为贰师将军，率领六千羽林军，发各郡国囚徒恶少年共两万人开始了远征大宛的战争。这有点类似于陈胜吴广起义时，秦二世在万不得已下放出囚徒奴隶来打仗的情形。

也许大家对此次的征西将军李广利还感到陌生，此时朝中的“双子座”卫青和霍去病早已仙去，汉武帝在万不得已下，只能重用李广利这样的后起之秀了。而李广利之所以能“不鸣则已，一鸣惊人”地成为主帅，原因在于，李广利是汉武帝一个宠姬李夫人的哥哥。至于李夫人是何许人，后面会有详叙，这里先卖个关子，暂且按下不表。

年轻没有失败

李广利率大军出征时，时正值深秋收获的季节，然而，天有不测风云，这一年关东发生了罕见的大蝗灾。集结到敦煌的大军没有得到充足的“粮草”，就匆匆忙忙踏上了征程，就此埋下了安全隐患。

由于缺少军粮，汉军只能沿途向西域各国筹集。筹集，说得好听点是借，说得不好听就是强索。但凡有拒绝交粮的，一律视为大宛的盟国，李广利会送给他们六个字的咒语：破其城，灭其族。

拒不交粮的，能攻下来就有饭吃，不能攻下来就没有饭吃，而汉军又不愿过多地停留在这些小国身上，也正是因为如此，粮食问题还是一直困扰着汉军。如此走走停停，李广利率兵到达大宛边界的时候，已经是初冬时节。由于水土不服，粮食缺乏，一路跋涉大漠荒滩，饿死、病死、被沙漠吞没的人不计其数，两万大军损失了一大半，马匹也伤亡殆尽。士兵们一个个面黄肌瘦，像从地狱里逃出来一般，但他们总算是看到了大宛的都城。

郁成国王杀了韩不害等汉使后，早已做好了迎接汉军报复的准备。此时面对阵容不整的汉军，废话免了，直接开打。

然而，这仗一开打，郁成国王就后悔起来，这一群貌似叫花子的军队，居然比他们这些养精蓄锐，占据天时、地利、人和的军队更勇猛更强悍。他们哪里知道汉军此时身无立足之地，又没有粮食吃，不拼命拿下郁成国就没有活路可言。

最后的結果是，郁成军怕了这一群不要命的叫花子，丢盔弃甲地躲进郁成城里“成一统”了。

汉军并没有就此善罢甘休，接下来对郁成城进行了“围城”。面对汉军一浪高过一浪的攻击，面对这一群上刀山下火海都不怕的拼命三郎，面对震耳欲聋的劝降声，已陷入“十面埋伏”的郁成王几乎绝望了，想逃跑没门，想自杀又没有这个勇气，想投降又没有这个胆量。

正当他想来想去时，汉军却突然不攻自乱了。郁成王揉了揉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才发现大宛骑兵在国王毋寡的带领下雄赳赳气昂昂地杀来了。汉军本来孤注一掷地围城就是为了赌一把，赌在大宛军队来之前拿下郁成国，只要占领了郁成国，他们就有立足之地，就可以和大宛相对抗了。

然而，毋寡的及时到来让汉军的宏愿刹那间灰飞烟灭，腹背受敌的汉军结果可想而知，两个字可以概括随后汉军的一切进程：溃逃。

溃逃的结果是征西大元帅李广利逃回敦煌时差不多成光杆司令了，去时浩浩荡荡数万人，回来时稀稀拉拉不过数百人。

汉武帝闻得李广利失利的消息，心中的震撼是无法形容的。曾几何时，他的双子座卫青和霍去病和匈奴交战数十年，都无这样的大败仗，此次面对小小的大宛居然败得这般惨烈，败得这么彻底，这无论如何无法让他接受。于是他给李广利下达了这样一道命令，只有四个字：不得入关。理由同样只有四个字：就地反省。

当然，本着人道主义精神，李广利在反省的同时，汉武帝也没忘

记给他将功补过的机会：调兵遣将支援李广利。

他令桑弘羊负责军需，调十万匹军马、十万头牛和骆驼运输物资，同时还有五十万只羊作为随军的肉食运往敦煌，至于调用的军队足足有二十万，全国各地各郡的无赖恶少年、罪犯也发往参军，很快这些物资和军队就从四面八方源源不断地往敦煌汇集。

汉武帝听说大宛人饮水都是接自城外，还特意派了几名水利专家同行。事实证明，汉武帝这些准备没有白费，为第二次出征大宛的胜利加了重要的砝码。

以暴制暴

经过一年的准备，太初三年（公元前102年）夏天，李广利第二次西征大宛。此时已是今非昔比了，二十几万大军，数万运送辎重的民夫，浩浩荡荡地在沙漠中行进，好像一股势不可挡的洪流。

当然，这次李广利吃一堑长一智，不再走楼兰这条老路，而是绕道盐泽以北，来了个迂回的战术，本意是打大宛一个措手不及。这次汉军西征声势浩大，沿途各小国无不臣服，纷纷打开城门，以“欢迎，欢迎，热烈欢迎”的标语把汉军迎进城里，免费提供食宿，其他娱乐活动一个也不少。

然而，尽管如此，还是有一些不识时务的小国非但不对汉军的到来开绿灯，而且还大放侮辱之辞。俗话说枪打出头鸟，轮台便是这样一只很不识时务的“出头鸟”。李广利一听小小的轮台竟敢公然跟汉军作对，心中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严重到了什么程度呢？

血洗轮台，轮台数万人口即被屠戮一尽。其实这也怪不得李广利，对于急着去找大宛复仇的他来说，任何小国对他的不敬他都无法容忍，更重要的是他这样血洗轮台，也是为了“杀鸡儆猴”。若想早点到达大宛，与沿途各小国的支持是密不可分的。

果然，血洗轮台的消息一传十、十传百，很快在沿途各国传开

来，各国无不又惊又恐，没有哪个小国再敢对汉军“怠慢”，汉军一路顺风顺水地很快直抵郁成城下。

然而，期待复仇的李广利在这里并没有迎来他期待中的恶战。因为这郁成城也和沿途其他国家一样城门大开，大有恭迎汉军到来之意。李广利这次没有直接进城，为了防止敌人的“空城计”，特派了十多个“通讯员”去城里探清虚实，结果，不到一盏茶的工夫，通讯员的回报是：这郁成城里面的确是一座实实在在的空城。

原来郁成王得知汉军前来，早已率领部族逃离家园、迁往大宛了。李广利这次没有进城，而是放了一把愤怒的火，把郁成城烧了个灰飞烟灭。然后他大手一挥，带领大军马不停蹄地朝大宛都城进军。

大宛被蜂拥而来的汉军围得水泄不通，黑压压一片望不到边。汉军每天从朝至暮，四面不断地攻城，冲击各个城门。城外的壕沟几乎塞满了汉军的尸体，城内的大宛人也已经筋疲力尽，男女老少全上了城头，他们知道如果城破，等待自己的将是什么。城在人在，城破人亡，唯有坚守才是唯一的出路。

一个强攻，一个死守，如此相峙了数日，李广利朝那几个水利专家发话了：“该你们上了。”

水利专家也不是吃素的，经过他们细致地查找和努力，终于找出了大宛城的水道，大宛城内没有水井，吃水全靠从外面河流引进来，虽然开战前做了巧妙的隐蔽，但还是逃不出水利专家的火眼金睛，于是，在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汉军悄悄地切断了大宛城的水源。

行军打仗有两个必要的因素：粮食和饮水。两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对于困守城内的人来说，缺水比缺粮更要命。大宛的王公贵族们首先坚持不住，他们秘密找到李广利要求谈判，表示只要汉军退兵，他们愿意献出汗血宝马。李广利提出了自己的条件：必须先处死大宛国国王和郁成国国王。

大宛的王公贵族们为了自己活命，想也没有想就答应了李广利的

条件。牺牲两个人，成全所有人，毋寡、郁成王，对不起了，为了大宛的美好明天，只好委屈你们两个了。

他们果然没有食言，第二天，毋寡和郁成王就被他们绑缚到了汉营，汉军于是在大宛城下将两人斩首。接着李广利立一个一向“亲汉”的大宛贵族昧蔡为大宛新国王，“傀儡”新国王昧蔡此后对大汉毕恭毕敬，后来死于国内政变，这是后话，这里提过暂不多表。

而李广利实现了完美的复仇后，接下来便开始选马了。他精挑细选，左挑右选，挑选出几千匹汗血宝马，最后以胜利者的高姿态，雄赳赳气昂昂地踏上了回乡路途。

汉武帝见汉军打败大宛、夺回了汗血宝马，心中怎一个喜字了得，有《天马歌》为证：

天马徕，从西极，涉流沙，九夷服。

天马徕，出泉水，虎脊两，化若鬼。

天马徕，历无草，径千里，循东道。

天马徕，执徐时，将摇举，谁与期。

天马徕，开远门，竦子身，逝昆仑。

天马徕，龙之媒，游阊阖，观玉台。

接下，该是论功行赏的时候了。结果李广利被封为海西侯、赵弟被封为新嵎侯、军正赵始成被封为光禄大夫、上官桀被封为少府、李哆被封为上党太守。其他被封为三卿九公的人更是数不胜数，自愿出征的进行物质和官爵的嘉奖，罪犯囚罪一律免刑免罪。总之一句话：皆大欢喜。

汉武帝对大宛的战争前后两次，历经四年。第二战过后，汉朝的威望达到了新的高点，几十年内西域诸国都不敢妄动，后世班超等出使西域，几个人几匹马就能降伏一个国家，甚至汉朝的使节可以随时

废立其国君，调发几国军队攻打敌对国，皆莫敢不从。

第三章 吞并南越

南越的历史遗留问题

前面已经说过，秦始皇统一天下之后，在南越地区设置了桂林、南海、象郡。刘邦建立汉朝后，南越和汉朝分分合合，起起落落，一会儿密如情侣，一会儿又疏如仇敌，总之南越的态度让人看不懂。

高帝十一年（公元前196年），刘邦对南越的态度是以“和”为贵，外交官陆贾凭着一张三寸不烂之舌使“不安分”的南越王赵佗臣服。赵佗立下了永为汉臣的承诺，陆贾不废一兵一卒成功搞定南越这个“难剃头”。然而好景不长，刘邦死后，刘惠继位，吕后专政。蛮横霸道的吕后是因为下达了禁止和南越进行双方贸易往来，而惹怒赵佗的。

汉惠帝五年（公元前190年），认为吕后“为妇不仁”的赵佗正式扯出造反的大旗，并且主动和汉朝设在南越的缓冲地长沙郡干上了。吕后也不是吃素的，派出了周灶为将军去征服南越，然而路上一场瘟疫让吕后的征服之旅变成了喋血之旅，还没到南越边境的阳山岭，汉军就死伤过半。随后，吕后病死，汉军这才以“奔丧”为借口班师回朝。赵佗也正是因为靠“天兵天将”挡住了汉军而称雄，南方周边小国无不对其臣服，据说当时南越东西势力跨越万余里，赵佗威风地当起了一方之王，行必车朝必礼，一派老大的作风。

前元元年（公元前179年），仁厚的汉文帝上任后，恢复了刘邦对南越以“和”为贵的政策方针，又是修缮赵佗在老家真定的祖坟，又是安排赵佗的亲戚朋友到朝中去当公务员，不想去的每年可以拿到不菲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总之是无所不用其极。

磨刀不误砍柴工，汉文帝随后再派外交官陆贾第二次出使南越。

事实证明陆贾就是陆贾，他没有令汉文帝失望，凭着一张利嘴，居然使得赵佗来了个“悬崖勒马”。赵佗被汉文帝的诚恳态度所感动，第二次对陆贾许下承诺：不再和汉朝对抗。

事实证明，赵佗这次果然没有再食言，随后南越一直向汉朝称臣，逢年过节向汉朝进贡派人朝觐，两国关系日益趋于平和。直到建元六十四年（公元前137年），赵佗死后，赵佗的孙子赵胡继位，两国关系才又再掀起波澜。

此时南越的闽越国和东瓯国因为七国之乱时吴濞儿子的挑拨离间，开始相互搏杀。而赵胡也因为害怕武乱殃及自己而对汉朝更为倚重，于是他特遣太子赵婴齐到长安去当人质，以示他对汉朝的忠心。汉武帝对南越的友好态度很满意，派王恢和韩安国平定了闽越的动荡局势。

按理说，事情到这里就可以暂告一个段落了。然而，后来的发展却并非这样一帆风顺。南越王赵胡继承赵佗的王位后，他没有胡来，但他派去长安当人质的儿子赵婴齐却胡来了。

其实赵婴齐胡来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只不过是到了长安整天足不出户，就等于是“软禁”了。用他的话来说就是：寂寞，寂寞啊。于是，他在寂寞中偷偷地出了一次门，结果就遇到了改变他一生轨迹的女人。

这个女人就是长安城红透了半边天的风云人物——嫪氏，这嫪氏生性风流，和赵婴齐惊鸿一瞥后，一个是干柴一个是烈火，一点就着，很快，这个嫪氏就为赵婴齐生了一个儿子——赵兴。

儿子赵婴齐走了桃花运，而赵胡却走了倒霉运——身子好好的，却突然一病不起，大有到阎王那里报到之意。于是，赵胡派使者到长安请求汉武帝放赵婴齐回国。

汉武帝自然很快给赵婴齐发了通行证。赵婴齐如同一匹脱缰的烈马，归心似箭，来时无牵无挂，落寞至极；去时却是一架豪华马车、

身伴两个最爱的人——嫪氏和儿子赵兴，有脸有面，风光至极。

事实证明，赵婴齐的风光还在继续，他前脚刚到，父亲赵胡就像了却了心愿一般含笑而去。他风风光光的继承了王位，然后干了两件风风光光的事：

1.立嫪氏为王后。

2.立赵兴为太子。

都说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必定有一个默默支持他的女人，同样的道理，一个短命的男人背后必定有一个花枝招展的女人。赵婴齐无疑就是这样的人，在他人生最寂寞无助的时候，嫪氏给了他无尽的温柔和无尽的爱。当了南越王的他知恩图报，对嫪氏更是宠爱有加，他后宫佳丽三千，而他认为只取嫪氏一瓢足矣。

都说痴情没有错，但有的时候却比错更可怕。赵婴齐不会料到，就是这一瓢却要了他的命。赵婴齐因为爱嫪氏爱到骨子里去了，不理朝政，天天守在后宫与嫪氏厮混。

结果，元鼎三年（公元前113年），赵婴齐就去阎王那里报到去了，死因羞于启齿：纵欲过度。

赵婴齐走了，小小年纪的赵兴却开始风光，他一下子成为媒体关注的焦点，原因是他理所当然地继承了父亲的皇位——南越王。

当了南越王的赵兴凭空多出来的三姑子、六婆子、七大叔、八大姨，数不胜数，他脸上笑开了花，于是，封官的封官，奖赏的奖赏，总之一句话，无限风光在王位。

然而，赵兴很快就体会到了什么叫“人在高处不胜寒”的苍凉感，原因是他接到了汉武帝的祝贺函。

老账新愁一起算

套用鸿门宴中的“宴无好宴”，汉武帝的祝贺函是“贺无好贺”：他祝贺是假，探访是真。他害怕“人事变动”后的南越不听大汉的话了，以祝贺的名义去试探虚实。

谏大夫终军和安国少季有幸成为去南越的“祝贺使者”。谏大夫终军为了使自己不辱使命，一到南越，就教了新南越王一句话：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可怜的赵兴刚刚爬上南越王的宝座，小屁股都还没有坐稳，被终军的这句话一吓，差点没有把尿尿到裤裆里，忙回了一句：如有三心二意，天诛地灭。

南越王赵兴几乎不费吹灰之力就搞定了，接下来该安国少季登场了。按照汉武帝两步走的方针，终军负责搞定空有王位无实权的赵兴，而安国少季则是负责搞定“实力派”的太后嫪氏，责任之大可想而知。

当然，既然汉武帝钦点安国少季，自然有选他的理由。事实证明，安国少季见到嫪太后显得从容淡定，并没有一点紧张的样子，然而，见过嫪太后之后，他的心跳突然加快起来，因为受到了隆重的接待，像是迎接凯旋的将军一样。

接待仪式搞完后，两人随即进行了座谈会。如果诸位认为他们是就大汉和南越的双边关系在进行谈判和交流，那就大错特错了。国事，不谈；军事，不谈；天下事，不谈；谈，只谈家事。

“一别几年，你还好吗？”安国少季一往情深地望着嫪太后，幽幽地道。

“不好。”嫪太后突然满脸红晕，如少女般嗔怨道：“你说过两天来看我，结果一等就是几年。你心里根本就没有我……”

“我……我有我的苦衷啊。”安国少季顿了顿，满是疚意地道：“我，这不是来了吗！”

接下来两人心有灵犀一点通，“座谈会”马上由大厅转到了内室，然后由内室转到床上。

大家看到这里，肯定看出端倪来了。不错，这个安国少季在长安时就和嫪太后有一腿了。只是后来“第三者”赵婴齐插足，生性风流且“势利眼”的嫪太后就顺势倒向了赵婴齐为她铺来的“钱罐里”。安国少季和嫪太后这一对“拍拖”多年的野鸳鸯就这样“分道扬镳”了。鉴于此次搞定南越实际只要搞定嫪太后就行了，于是，汉武帝审时度势，决定从细微处着手，于是选择了让安国少季出征，目标直指嫪太后。

事情的发展果然朝汉武帝所期望的那样发展，“铁面无私”的终军以“硬”对付尚且年少“软”弱的越王赵兴。而“少女杀手”安国少季以“软”来征服强“硬”的嫪太后。结果，终军和安国少季不负汉武帝厚望，双双告捷。按理说，事情到了这里已毫无悬念可言，南越已是“煮熟了的鸭子”飞不出大汉的手掌心了。

应该说汉武帝就是汉武帝，对赵兴和嫪太后两个对症下药，时机把握得非常好，可谓药到病除。然而，百密一疏，这一次汉武帝大意失荆州，却漏看了一个人——吕嘉。

吕嘉，性别：男；年龄：不详；籍贯：不详；绰号：千年老二。

千年老二的绰号得缘他是南越的三朝元老，一直位居相位，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大人物，故有千年老二之称。

吕嘉为了在南越打造“吕氏春秋”，他做出了这样匪夷所思的规定，说白了就是两个“凡是”：凡是吕家男性都要娶王室的“公主”为妻；凡是吕家的女性都要嫁给王室的“阿哥”为妻。吕嘉这样的做法，虽然苦了吕家的儿女，但却让南越从此多了一个谈虎色变的词语：吕氏天下。

也正是因为这样，这个被汉武帝“小看”了的吕嘉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严重到使得汉武帝精心布置的搞定南越的“两步走”计划产生了变数。

因为昔日情郎的到来，急着再续前缘的嫪太后几乎是想都没想，就对汉朝给出了十六个字的承诺似的答复：废除边关，位列诸侯，三岁一朝，年年进贡。

简单地来解析一下这十六个字，就是：废除和汉朝的边关（有利于双方开展贸易往来），愿向汉朝称臣；地位相当于汉朝的诸侯国；三年去大汉首都长安朝拜一次，年年向汉朝纳贡……

终军接到嫪太后的答复，一向严峻冷漠的脸上终于露出了笑容，他哪里料到就在他火急火燎地打道回府向汉武帝邀功时，南越国马上就遭遇到一场前所未有的变革。

挑起变革的人自然离不开吕嘉。原因很简单，他对嫪太后的“卑颜屈膝”和“卖国求荣”之举表示不同意。并且对嫪太后提出了“收回成命”的请求。

那吕嘉在南越是啥人物，说出的话分量自然是重于泰山的。这下嫪太后也是骑虎难下，她对汉朝的公开信已经发出去了。吕嘉让她收回成命，无异于让她自己打自己耳光子。于是，她硬着头皮给吕嘉作出如下回复，八个字：“成命已出，覆水难收。”

吕嘉啥时碰到过这样的钉子，就这样和嫪太后决裂了。当然，吕嘉就是吕嘉，决裂前，他还对吕后进行了最后一次劝说，与其说是劝说，不如说赤裸裸的威胁更恰当些，只有一句话：“望三思而后行。”

面对吕嘉肆无忌惮的赤裸裸的威胁，嫪太后颜面扫地，于是决定上演“新鸿门宴”。聪明的嫪太后怕吕嘉“不给面子”，推托不来，还特意找了这样一个借口：宴请汉使，请你作陪。

眼看自己的威胁起到了显著效果，嫪太后大有“回心转意”的迹象，吕嘉心中的气不由消了大半。即使如此，去还是不去，对于吕嘉来说，是一个难以抉择的问题。

去，或许可以从嫪太后那里得到一个“满意”的答复，但这是不是一场“鸿门宴”呢？而不去，一来是一种示弱的表现，二来嫪太后设宴

招待汉使，是看得起自己，才叫他去作陪，不去找不到拒绝的理由啊。

想来思去，吕嘉最终做出决定，不管这次嫪太后设下的是不是一场“鸿门宴”，这场宴会他是去定了。

单刀赴会

《三国演义》中关羽单刀赴会的故事，想必大家都耳熟能详。殊不知早在三国之前的汉朝时期，吕嘉上演的单刀赴会同样精彩纷呈。当然，鉴于“一个好汉三个帮”原则，关羽赴会其实也不是一个人，是带了周仓和八名勇士，而且还有他的儿子关兴带了兵马在江对岸待命，准备随时接应，在关羽、周仓、鲁肃及关兴的联合表演下，才完成这单刀赴会的。而吕嘉不是傻子，他的单刀赴会，自然会考虑到自己的“安全问题”，于是找了个“为了汉使的安全问题”为理由，让自己的弟弟带兵“荷枪实弹”地在宫外进行“巡逻”。

闲话少说，下面就来看这场旷世的“新鸿门宴”。

因有弟弟带兵在外做后盾，吕嘉赴宴的底气十足，他阔首昂扬地走进大殿，甚至都不跟这次宴会的主人嫪太后打招呼，就目空一切地坐在了首席的位置上。那么，宴会的另一主角之一的汉使只能屈居次席了。随着一些“重量级”官员的到齐，宴会随后就开始了。

然而，宴会开始后，在场的众人都只是默默喝着杯中酒，场面静得有点可怕，只有杯碗的碰撞声飘荡在大殿中。

“来，来，来，喝完这杯，还有三杯。”嫪太后站出来，打破了这压抑的气氛，举着杯对吕嘉道。

“不，不，不。喝完这杯，四大皆空。”面对太后的主动敬酒，吕嘉虽然骄横惯了，但也有一种受宠若惊的感觉，心中的气势自然矮了一截。只是他自知酒量有限，不敢接嫪太后的“三杯”，只接“一杯”。

“举世皆清你独浊，众人皆醒你独醉，为何？”嫪太后眼中突然射

出一道寒气逼人的光芒来。

“这……”吕嘉心中一凉，一股寒意直涌心头。

“南越归汉，利国利民，乃是千秋万代的大好事，众人皆赞成，为何只有丞相你一个人反对呢？”嫪太后不再拐弯抹角，直奔主题。

“我……”吕嘉手一颤，只听见“啪”的一声响，握在手中的酒杯便掉落在地上。

安国少季听到酒杯响，本能地拔出汉朝符节，直奔吕嘉而去。

“你想干什么……”吕嘉临危不乱，厉声喝道。安国少季本来是按嫪太后宴前早就定好的暗号，她摔杯，他就拔出汉朝符节，用“降龙十八棍”当场解决吕嘉。哪知安国少季宴前听说吕嘉的弟弟就带着禁卫军在宫外巡视，心中的底气早已不足了，吕嘉这惊世骇俗的“狮子吼”。那根原本要挥向吕嘉的汉朝符节，竟然对向了地上那些破酒杯的残壳，并且说了这样一句话来：“这酒杯的质量也太差了，吕相国好好地握在手，怎么说破就自己破了呢？”

吕嘉想不到安国少季会帮他解了围，圆了场，当下握着安国少季的手只呼“缘分，缘分”，只差没磕头跪谢了。

面对这始料未及的一幕，一旁的嫪太后气得差点没有吐血。但气归气，她一个妇道人家，手无缚鸡之力，又能怎样呢？

虽然喝了不少酒，但吕嘉的头脑还是清醒的，他感觉到了情况不妙，因此，他在握完安国少季的手后，便说了句“肚子疼”，然后也不管嫪太后答不答应，就来了个擅自离席。

眼看吕嘉在自己的眼皮底下就要开溜了，急得嫪太后像热锅上的蚂蚁，她不甘心让到手的鸭子飞走了，她恶从胆边生，怒从心头起，也不知从哪里来的勇气，一把抓起身边的一根长矛，准备对吕嘉来一个“最后一击”。这一击如果能把吕嘉来个“一矛穿心”那倒也罢了，如果只是给吕嘉弄点皮外伤，或者说来个“擦身而过”，那么嫪太后的阴谋

就会彻底暴露出来，等待她的将是一场不可避免的“暴风骤雨”。

赵兴眼看母后要做出傻事来，一个“饿虎扑食”紧紧地抱住了嫪太后，这才使得吕嘉得已扬长而去。

吕嘉的单刀赴会就此画上一个句号。结果嫪太后非但自己赔了酒水钱，而且弄了个“打草惊蛇”的下场。

先下手为强

吕嘉从悬崖边上走了一回后，心有余悸的对目前的局势进行了分析：赵兴并没有杀他的心，安国少季是个窝囊废，剩下的嫪太后孤掌难鸣。因此，他得出的结论是：自己暂时还是“安全”的。

于是吕嘉选择了“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的战略方针，并没有立马和嫪太后撕破脸，而是先从弟弟掌握的军队中调了一部分保卫丞相府，然后又托病不再入宫，大有“躲进小楼成一统”之势。

而“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安国少季眼看把事情弄砸了，惶惶不可终日的他只得把南越国的情况飞马传到了汉廷。接到安国少季的“急报”，汉武帝的第一反应是怒，第二反应是大怒，第三反应是怒不可遏，于是怒极了的汉武帝也不顾堂堂一国之君的身份，破口大骂安国少季太没用。直把安国少季祖宗十八代骂得差不多了，汉武帝这才叫了一个人来为他分忧。

被汉武帝召来的人叫庄参，汉武帝丢给他两千人马，叫他去协助嫪太后摆平南越的内乱。

然而，汉武帝不会料到，他钦定解忧的人非但没能给他解忧，反而给他增添了新的忧愁，因为庄参面对这个在别人眼里可以一举“扬名立万”的大好机会，非但没有马上去立功，反而是“废话连篇”：“陛下，您是叫我去谈判还是动武？”

“以目前南越局势，你还想做陆贾第二吗？”汉武帝一向是动武

派，对庄参的提问不由眉头微蹙。

“如果是友好姿态去谈判的话，带几个人就够了；如果去动武平乱的话，这两千人根本不够塞牙缝。”庄参很不识时务地继续道。

对话到此结束，汉武帝没有再给庄参任何交谈的机会，直接让他回家抱孙子去了。

庄参搬起石头砸中了自己的脚，一举失去了建功封侯的机会。一个庄参沉下去了，而另一个叫韩千秋的人又浮出水面来。韩千秋，郾县（河南省郾县）人，曾担任过济北王的丞相。眼看机不可失，时不再来，马上来了个“毛遂自荐”：“臣愿带三百人到南越取吕嘉的首级来见陛下。”

汉武帝对韩千秋的勇气大为赞赏，马上就批下了一个大大的“诺”字。给了他两千精兵，并且还配了一个颇为重量级的副将繆乐——这个繆乐是繆太后的弟弟。汉武帝这样安排的目的自然是不言而喻了。

然而，汉武帝这次动武，却把犹豫不决的吕嘉逼上了绝路。吕嘉听说汉军大兵压境，立马又找到弟弟，两人就目前局势进行了紧急协商，达成如下共识：与其坐以待毙，不如先下手为强。公元前112年，吕嘉和弟弟率军在南越宫中发动了政变，政变的结果是：毫无兵权的繆太后、赵兴，以及胆小鬼安国少季皆死于乱刀之下。

吕嘉发动宫廷政变后，马上给出了理由：国王年少无知，而繆太后原本是汉人，只图眼前利益，哪管我南越国的前程？本人身为南越丞相，有责任也有义务铲除国贼，别立嗣主，以保我南越世代相传下去。

另立的嗣主是赵婴齐和南越籍妻子所生的儿子赵建德。吕嘉发动政变，竟没有一个人对他的喋血行动站出来反对。而吕嘉平定南越内政后，并没有舒一口气，相反他将面对韩千秋和繆乐的“兴师问罪”。

话说韩千秋和繆乐虽然只带了两千人，但接连摧破了几座小城，

竟一路势如破竹直抵南越边境。一路顺风顺水的韩千秋也因此自鸣得意起来，露出轻蔑的神情来：南越的反军原来不过如此啊！而嫪乐急于为嫪太后报仇，不断鼓动韩千秋一鼓作气把吕嘉彻底打败。接来的事实证明，越军和汉军根本不是一个等级，开始还稍稍抵抗一下，到后来竟非但“不设防”，而且沿途还有备好的干粮等东西。

面对这样的奇怪情况，非但没有引起韩千秋的高度重视，反而更进一步助长了他的傲气，他手一挥，大军就呼啦啦直奔南越的都城番禺（今广东广州市）。直到这时，吕嘉终于露出了狰狞的面目，他大手一挥，早就隐藏好的越军呼啦啦地奔出来，把汉军来了个关门打狗。

离番禺短短四十里距离的地方，却是韩千秋“千秋梦断”之处，可怜的韩千秋还在做他的千秋事业大梦，就到另一个极乐世界去了，留下了“壮志未酬”的遗憾。

汉武帝终于为他的“轻敌”付出了惨重的代价。韩千秋全军覆灭，这对心高气傲的汉武帝来说简直是奇耻大辱。他怒发冲冠地发誓：血债血还。

龟兔赛跑

元鼎五年（公元前112年）秋，汉武帝派十万大军分五路平定南越：一路以卫尉路博德亲自挂帅，他被封为伏波将军，行动方针是由长沙国境内的桂阳下湟水，入广东连州攻石门；二路以主爵都尉杨仆为楼船将军，从江西入南雄，顺北江而下攻番禺；三路、四路以归义侯郑严为戈船将军，由湖南湘江攻灵渠，再入漓江；五路以驰义侯何遗率巴蜀罪人及夜郎国军队，沿牂牁江直下逼番禺。

总之，五路大军的目的地只有一个——番禺。汉武帝为了提升士气，给几位将军立下了“得番禺者，封侯高薪”的誓言。

在高官厚禄的诱惑下，汉武帝的“出发”令刚刚下达，“二路军”杨仆便带兵浩浩荡荡由豫章（今江西）出发，建功心切的他并没有中规

中矩地选择陆地层层推进的方式进攻，而是选择了风险很大的“水路”。从浈江顺水一路“飞流直下”，特别是进入南雄县境的横浦水后，地势险要，水流湍急，杨仆所乘的庞大兵船，稍有不慎，就有沉舟之危。但他临危不乱，指挥船队得以顺利通过。为此，后人作了这样的词来赞扬杨仆：“周游瀑布岩前，看树影波光，横浦楼船怀汉将；稍憩蒲团石上，听松声泉韵，空山琴笙忆苏诗。”

就这样，经过三天三夜的奔波，杨仆的大军如天兵下凡般出现在寻峡（今清远中宿峡）。而寻峡过去就是石门，石门再过去十余里就是番禺。杨仆的二路军似乎看到了曙光，杨仆离成功似乎只有一步之遥了。

相对于二路军的顺风顺水，其他几路军却是接连受挫。

首先，与杨仆不顾命地拼命向前冲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驰义侯何遗。别人向前冲，何大帅所率领的第五路军队刚起兵就仿佛被孙悟空点了定身法一样，总在“原地踏步”。捆住何大帅及手下士兵脚的不是绳子，而是真金白银。都说有钱能使鬼推磨，夜郎国本来是答应帮汉军共同打击南越的，但夜郎国君却中途变卦，原因是夜郎国君被吕嘉的“糖衣炮弹”俘虏，于是以“恐远行，旁国虏其老弱”为借口，拒不远征，非但如此，在“原地踏步”一阵后，还反戈一击和何大帅干上了。

而第三、四路的统帅归义侯郑严原是越将，后投降汉朝被封侯的。此时“回家看看”，他却是感慨万千。心有千千结的他带领军队走得很慢。走得慢倒也罢了，关键是他手下的人却很急，于是还没到南越，就在广西与西瓯人干上了。西瓯人也不是吃素的，本着我的地盘我做主原则，和汉军就干上了。结果这一路军是打打停停，停停打打，打完就谈判，谈完又开打，如此周而复始地循环着。

除了以上两路军，唯一能和杨仆竞争的就是伏波将军路博德所带领的一路军了。路博德的一路军是汉武帝这次军事行动的“重中之重”，自然不甘落后，接到汉武帝的出发令后，刷的一声拔脚就朝前冲，端的如离弦的箭一般。只是一马当先了好一阵，路博德才感到“高处不胜寒”。当他回过头来才发现，其身后只稀稀拉拉地跟着一帮气喘

吁吁的士兵。点了半天的人头数，也只停留在一千多的这个数字上。

数万精兵居然被这一阵长跑跑得只剩下千来人，看来“大浪淘沙”这句话一点都不假啊！路博德这才发现他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就是，他只顾“前途”，却忘了他手下的士兵大都是刚刚从狱中放出的罪犯，更需要“钱途”，他们从狱中出来突然重见阳光，眼见有一条生路可逃，自然跑得飞快，只是他们跑的方向和路博德相反罢了。

欲哭无泪的路博德没有灰心没有气馁，他明知这一点点兵此去南越，无异于飞蛾扑火凶多吉少。但他已无退路可走，如果退缩，那结果只有死路一条，所以他带领这一千多名士兵继续着“马拉松”。

路博德还在进行“马拉松”长跑，杨仆却在进行“马拉松”攻防战。他以“天兵天降”的速度直落在寻峡后，不费吹灰之力就攻下了这座“不设防”的城市。接着马不停蹄地直抵石门，石门却仿佛是假石头做成的门，一攻即破。石门一破，番禺便如婴儿般暴露在外面了。杨仆认为攻破番禺将是弹指一挥间的事情，他甚至在幻想攻破番禺后的风光，汉武帝那高高的奖赏，高高在上的官位，白花花的银子，花枝招展的美女……

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他一相情愿罢了，他在番禺城下，左攻右攻上攻下攻前攻后攻，攻来攻去，结果是：番禺城还是那座番禺城，毫发无损。

直到这时，杨仆才知道自己好“孤单”，想起其他几路同盟军来，如果有他们在，就不会显得这么势单力薄了。然而，他左等右盼，连其他几路同盟军的影子都没有看见，无奈之下，他只能在城下进行蛮攻，一场马拉松似的攻防战就此展开了。

番禺城没有攻下来，杨仆的脸上却露出了笑容，因为他终于等来了援军——路博德和他稀稀拉拉的一千多号敢死队。

路博德不会料到，他硬着头皮带着这么一点士兵，原本是无能之举，但是他的到来，却让杨仆如同溺水的儿童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

热泪盈眶，欢欣鼓舞。

读者也许就会问了。这个路博德只带来区区一千多士兵，对战场并没有什么影响吧？然而，杨仆之所以欢欣鼓舞，自然有他欢欣鼓舞的理由。杨仆出水路出奇招一路顺风顺水直抵南越的首都番禺，但面对吕嘉的顽强抵抗，他士气被阻后，明显有“颓唐”之势。路博德来后，带来的不仅是人数上的支持，更是精神上的支持。

有了必胜的信念，还有什么困难能阻挡其前进的脚步呢？于是他和路博德两人分东西两路同时攻城。并且向被困在城里的南越士兵发出了这样的通告：汉朝的大部队在后面，希望你们能坚持到他们的到来。

路博德的到来，本来就让南越士兵心有余悸，此时听说汉军还有大部队垫后，原本坚信吕嘉“城在人在，城破人亡”的信念破灭了。

信念就是人的灵魂，一旦信念没了，就是意志没了，也正是因为如此，随着路博德的到来，原本牢固得像一股绳的南越军，此时已变成了行尸走肉的“僵尸”了。结果可想而知，在杨、博两人集中火力的猛攻下，番禺毫无悬念地被攻下了。

而事实证明，吕嘉除了夜郎自大（以井底之蛙的眼光，认为汉朝拿他这个边陲之王没有办法）这个超级优点外，还有一个特长就是脚下功夫了得。就在城破的同时，吕嘉并没有组织手下士兵来个“誓死保卫战”，而是脚底抹油，三十六计走为上策，这一走就走到了海岛（现在的海南岛）。

吕嘉满以为他这万水千山的“遁隐”，从此可以在海岛这个世外桃源度过他的残余光阴。然而，他不会料到，海口成了他的人生尽头。

杨仆进城后，目标很明确，直奔“贼王”吕嘉，然而，他“梦里寻他千百度”，那人却早已不见了踪影。后来，当听说吕嘉逃到海岛后，立功心切的他决定来个“千里大追踪”。然而，路博德却制止了他前进的脚步。杨仆问为什么，路博德说穷寇莫追，自然会有人将吕嘉的人头

送上门来。

杨仆开始时半信半疑，但他很快就对路博德信服起来。路博德果然神机妙算，海岛大王马上就献上了吕嘉和伪越王赵建德的人头。

至此，吕嘉的“反叛”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汉武帝接到喜报后，把南越划为九个郡：南海（今广州）、合浦（今广西北海）、苍梧（今广西梧州）、郁林（今广西贵港）、交趾（今越南北部）、九真（今越南中部）、日南（今越南广治）、儋耳（今海南西部）、珠崖（今海南东部）。

等确定好各郡县人手后，路博德和杨仆方才雄赳赳气昂昂地班师回朝。结果可想而知，汉武帝对已是符离侯的路博德进行了“厚禄”的奖赏；另一位功臣杨仆则是“高官”的奖赏，被封为将梁侯。而识时务投降的将领苍梧王赵光被封为随桃侯，揭阳县令史定为安道侯，将军毕取为滕侯，桂林部临居翁为湘成侯。

汉武帝高兴之余，不但赦免了韩千秋的罪过，反而认为他“明知道不可为，而为之”的精神所感动，立他的儿子韩延年为成安侯。而嫪太后弟弟嫪乐的儿子嫪广德因为是“忠良之后”，被封为龙元侯。一句话：皆大欢喜。

第四章 打通西南

连锁反应

平定了南边的南越，汉武帝并不满足，接下来把目标瞄向了西部的巴蜀之地。四川，古称巴、蜀，秦汉时，为巴郡和蜀郡。为了行文的需要，这里有必要把巴蜀的来龙去脉简单地叙述一下。

1. 巴的由来

“巴”原本是一个古老民族的名称，其活动范围包括今重庆、川北、陕南、鄂西乃至洞庭湖一带的广大地区，而鄂西是其中心。在此地域内的民族各有分支且不断迁徙，巴族是其主体，其活动的地区也被称为巴。于是，“巴”就由民族名演变成为地域名，“是司神于巴”、“巴蛇食象”。殷周之际，巴人参与了伐纣战争，后被封为巴子国。“巴师勇锐，歌舞以凌殷人”，“武王即克殷，封其宗姬于巴，爵之以子”。周恒王十七年（前703年），“巴子使韩服告于楚，请于邓为好，楚子使道朔将巴客以聘于邓，（邓）杀道朔及巴行人……邓师大败”。这是巴作为一个诸侯王的军事、外交活动初见于文献记载。春秋时期，巴国的活动范围主要在汉水流域。春秋末年，巴、楚两国兵戎相见，在“楚主夏盟，秦擅西土”的情况下，巴国的统治中心逐步向南转移，先至鄂西南的清江流域，然后沿清江西上进入川东。到战国初年，其统治中心已在川东，而且不断迁徙，“巴子时虽都江州（今重庆），或治垫江（今合川），或治平都（今丰都），后治阆中（今阆中）。其先王陵墓多在枳（今涪陵）。”直至公元前316年秦并巴蜀，俘虏巴王，巴国宣告灭亡。先秦时期的“巴”，具有多重含义，主要是用做国名。

周慎王五年（前316年），即开明氏的晚期，秦国按照“得蜀则得楚，楚亡而天下并矣”的战略，先灭蜀，接着灭巴。在巴蜀旧地建立了巴郡和蜀郡。在巴国原地设置的巴郡，治江州，“其地东至鱼复（今奉

节)，西至樊道（今宜宾），北接汉中，南极黔、涪”。辖境大致包括今重庆嘉陵江、涪江、南溪县以东至奉节县，大巴山以南，贵州东北部地区。巴郡之设，汉、晋因之。之后，刘宋设置巴渠郡（今达县），齐置巴州（今奉节），梁又设置了东巴州（今南江）、宁巴郡（今东林）、巴中郡（今开江）、开巴郡（今普光）。北周设置了巴县（今重庆）、三巴郡（今宣汉普光），唐代设置了巴川郡（今合川）。所有这些行政区划的设置，充分表明了“巴”作为一个地名在古巴国范围内使用之广。正由于“巴”作为地名的普遍使用，当唐代不再设巴郡之后，人们仍习惯于将川东地区称巴。“巴”就从行政区划之称，逐渐转化为普遍使用的对特定区域的代称。

2.蜀的由来

“蜀”首先是地域名，专指四川西部。在这片地域中，其主体民族是蜀族，这个地域被殷人称之为蜀，是源于蜀族。蜀族早期活动地域在岷江上游的山谷之中，逐渐发展到成都平原与陕南，长期以成都平原为根据地。在今天川西至陕南的广大地区的古老民族，则都被称为蜀人或蜀族。川西的蜀族很早就建立了古老的国家，有了蜀王。蜀国的历史轮廓，《蜀王本纪》里是这样记载的：“蜀之先，称王者有蚕丛、柏灌、鱼凫、开明。是时人萌椎髻左衽，不晓文字，从开明以上至蚕丛，未有礼乐，凡四千岁。”距今2500年以前，开明氏在开明九世时从樊乡（今彭州）迁往成都（今成都）。先秦时期，蜀的含义十分的广泛，成了地域名、族名、国名的代称。

蜀郡的建制从秦代一直延续到唐代。秦时，蜀郡的疆域“东接于巴，南接于越，北与秦分，西奄峨嵋”，管辖有今四川西部江安长江上游以北，涪江上游地区及陕西西南部。汉初，分巴、蜀增设广汉郡（今金堂），武帝时，在西南夷设置犍为、沈黎、汶山、牂牁、越巂五郡，属益州部。

夜郎自大

前面已经说了，南越一直是个“难剃头”，用一句话来形容它和大

汉的关系就是，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南越一会儿宣布“回归”汉朝的怀抱，一会儿又宣布独立，总之和汉朝的关系是若即若离。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武帝没有少花费精力来处理南越的事情。也正是因为这样，建元六年（公元前135年）汉武帝令番阳县令唐蒙出使南越，希望南越归附汉朝。

但也就是唐蒙这次出行，又惹出些许是非来。

尽管南越极不安分，但面对汉使唐蒙的到来还是以真诚友好的态度表示了热烈的欢迎。当然南越王只停留在扯家长上，绝口不谈国事，而且还在吃的方面下工夫，希望通过美食来堵住唐蒙的嘴巴。事实证明，在美酒佳肴的刺激下，唐蒙的话语却更多起来，他还吃到了一种从没吃过的水果。这种水果闻起来香，吃起来也香，吃下去更香，总之，入口生津，沁入肺腑。

《西游记》里的人参果，千年开一次花，千年结一次果，千年才成熟一次，从而有了吃了“长生不老”一说。而此时唐蒙吃到了这种特殊水果后，像是吃到了人参果一样，惊问道：这是什么？

招待的官员回答道：枸酱。

唐蒙叹道：此物只应天上有，人间无啊。

官员回道：此物天上地下都没有，只有夜郎有。

回到长安后，唐蒙交给汉武帝不是什么报告之类的文件，而是一个古色古香的小木匣。汉武帝不明所以然，只是怔怔看着唐蒙，显然是在期待他的下文。

“南越是个难剃头，非人力可以说服，要平定南越，非武力不可。”唐蒙淡淡地道。

“搞不定南越，你带这个稀奇古怪的玩意儿回来干什么？”汉武帝怒道。

面对汉武帝的“发飙”，唐蒙没有慌张，只见他不慌不忙地打开小木匣，然后，很小心翼翼地拿出一串枸酱，喃喃地道：“臣这一次虽然无功而返，却有意外的发现。枸酱是稀世之果，产于夜郎，却能流通到南越，说明夜郎和南越是相通的。我们可以沿着夜郎的枸酱运往南越的路线，出奇兵智取南越啊。”

然后，他说出了早已策划好的“预谋”：要想武力解决南越，必须要经过长沙成豫章（今江西的南昌）。这里的条条大路虽然通水路，但条条水路却是十八弯，浅滩暗礁多如牛毛，在这里行船如履薄冰，稍不小心就会弄得船毁人亡。如果绕道西南地区的夜郎国，一来可以借夜郎国的十万精兵共同抗敌，二来可以从牂牁江顺流而下，直捣南越的寻峡，然后经石门直抵南越的城都番禺。如此一来，搞定南越将是易如反掌。

汉武帝被唐蒙精辟的分析折服了，马上就批了一个大大的“诺”字。于是乎，唐蒙以“中郎将”的身份，带着几千人马，带足了干粮，从汉朝的西南边境——巴郡的笮关（今四川省合江县南）浩浩荡荡地出发了，开始了体验“原始森林”之旅。

这样的冒险之行虽然刺激，但是个中的艰辛却是常人难以想象的。唐蒙经过了大大小小不下八十一道磨难后，终于到达了夜郎。

夜郎王竹多同坐拥一方，哪里知道天外有天，人外有人，因此，一开始听说东土大汉唐蒙的到来，先是略感惊讶，随后就是不屑一顾：哪里来的野和尚，敢来我这里撒野。因此，和唐蒙见面的第一句话不是问好，而是问：唐长老，不知是夜郎大，还是汉朝大啊？

面对夜郎王这样的“夜郎自大”，唐蒙没有直接回答，而是以实际行动来告诉夜郎王答案。他马上就拿出此次来夜郎所带来的礼物：丝绸字画，金银珠宝。这些东西在夜郎王竹多同的眼里都是旷世之珍宝，见所未见，闻所未闻。他的脸马上就由阴转晴了，态度马上就由“不友好”转变成“友好”了。

收了唐蒙的礼，竹多同作为“回报”，主动问唐蒙“有什么要求需要

帮助”。唐蒙不再拐弯抹角，提出了让夜郎归附大汉的请求。竹多同表示可以考虑考虑。因为他还想征求各大酋长的意见，然而，他的犹豫是多余的，各大酋长见了唐蒙送上的奇珍异宝，嘴里头笑得是呦呵呵呦，心里头美得是哪个里个哪。个个都表示愿意对汉朝投怀送抱。

夜郎国就这样被唐蒙的金钱外交搞定了。唐蒙出使夜郎取得了圆满的成功，回到长安后，汉武帝心中欢喜，封夜郎国为郡，并把整个南夷都划在他们的管辖之内。

紧接着，唐蒙又开始了第二次西征夜郎之旅，这一次汉武帝除了派他去协管刚刚建郡的夜郎外，还有一个重要的任务就是——修路。

按照唐蒙的“计谋”，从牂牁江的水路直抵南越，打南越一个措手不及。但牂牁江也不是说过就能过的，还得修缮才能通行。于是乎，唐蒙这次到达夜郎后，马上征集数万夜郎军民参与到了牂牁江的修缮中去了。

这边的军民挥汗如雨，崇山峻岭中，因劳累和瘟疫而牺牲的人数不胜数。而那唐蒙却跷起二郎腿，嘴里吃着枸酱，非但不体恤军民，反而一再催他们快点，快点，再快点。

死，不管；伤，不管；快，才是他要管的，唐蒙为了赶“工程”的进度，根本就不给他们一点点休息时间，如有人怠工就要挨鞭子，如有人逃跑，抓住一律砍头颅。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被逼急了的夜郎人没有选择“自大”，而是选择了自卫，结果监军的酋长成了他们的泄愤对象。就这样，革命之火点燃后，各地的百姓纷纷响应，竹多同虽然极力镇压、百般安抚都无济于事，刚刚归汉的夜郎顿时处于一片水深火热中。

而事实证明，唐蒙除了“蒙人”有一套本事外，面对夜郎国的叛乱，他却是眉头深锁，慌了手脚。他能想到的唯一办法就是派人快马加鞭地去长安向汉武帝求救。

汉武帝接到报告大为震惊，本着大局着想，他没有选择派千军万

马去镇压的强硬政策，而是决定以柔克刚，这次，他只派了一个人前往夜郎。

搞定夜郎，一人足矣。

汉武帝是这么认为的，也是这么做的。事实证明，汉武帝就是汉武帝，他派出的这个人胜似千军万马，仅凭一人之力就搞定了夜郎。

那么这个人究竟是何方神圣？他就是风流倜傥、玉树临风的巴蜀才子司马相如。

风流才子司马相如

遐迩一体，中外禔福，不亦康乎？

——司马相如

“子虚乌有”、“文君新寡”这是我们常用常听的成语，前者意指实际上不存在的虚构人物和事物，后者则用于指年纪轻轻就守活寡的青年女性，这两个意思风马牛不相及的成语典故的起源其实都来自同一个人身上——汉朝的辞赋名家司马相如。

司马相如蜀郡（今四川成都）人，原名司马长卿，因为仰慕战国时代的名相蔺相如遂改成这样“山寨版”的名字。他少年时喜欢读书练剑，也正是因为这样，二十多岁就做了汉景帝的警卫（武骑常侍），虽然这和小时候练剑的“专业”对上了口，但一肚子经纶却得不到施展。

“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为了寻到心中的“伯乐”，司马相如孤注一掷，做出了常人无法想象的惊人之举，主动炒了汉景帝的鱿鱼，投靠了梁王刘武。用现代的话来说，这等于放弃了铁饭碗，选择了“下海”。

然而，海水深不深，只有下了水的人才知道。司马相如在“海水”中虽然没有找到“伯乐”，却找到了“知音”，和当地的俊杰之士邹

阳、枚乘、庄忌组成了四人帮。从此，四人吟辞作赋，谈笑风生，个中乐趣不言而喻。

然而，对于心怀大志的司马相如来说，谈笑的背后是酸楚，对饮的背后是苦涩，他分明在感叹光阴虚度和人情如纸。为此，他的百感交集，“子虚赋”便新鲜出炉了。

然而，正是这篇《子虚赋》却改变了司马相如的一生。

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煎熬过后，司马相如终于时来运转，他的伯乐终于出现了，他便是刚刚上任的汉武帝。汉武帝刚上任，实权被王皇后霸占，他只能靠打猎和游山玩水打发时间，也就是这期间，他无意中看到了司马相如的《子虚赋》，大为赞赏，称是“惊世之作”，他惊喜之余马上召司马相如进京。

当汉武帝询问司马相如这篇《子虚赋》是怎样写成时，司马相如说《子虚赋》写的只是诸侯打猎的事，算不了什么，请允许他再作一篇天子打猎的诗赋。

于是乎《上林赋》又新鲜出炉了，这篇《上林赋》不仅内容可以和《子虚赋》相衔接，文字辞藻也更华美壮丽。正处于人生低谷的汉武帝对司马相如这样的诗赋很有感触，连一句多余的废话也不多说了，立刻封他为侍从郎。

事实上司马相如虽然有点大器晚成，但这并不影响他当“新郎官”。前面已经说了，司马相如在汉景帝时仕途受挫后，曾回到蜀地。然而，正所谓，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司马相如事业上受挫了，但爱情却丰收了。在县令王吉的帮助下，寒酸的流浪汉司马相如，仅凭一张旧琴，便把川蜀一枝花卓文君迷倒，在经过了“午夜私奔后”，将生米煮成熟饭，一代富豪卓王孙不得不痛心疾首地认了这个“穷女婿”。

然而，从表面上来看，绝世美女卓文君下嫁给落魄才子司马相如虽然有点“屈就”，但却是典型的“才子配佳人”。如果说《子虚赋》和

《上林赋》还不足以展示司马相如的才能，下面我们就先来看看他这一次到夜郎“出差”的表现吧。

筇路蓝缕

话说汉武帝派司马相如去解决夜郎的内乱，自然是对这位才华横溢的才子寄予厚望。事实上，司马相如就是司马相如，他到了夜郎后和唐蒙的做法大相径庭，唐蒙主张的是“枪杆子下出政权”，而司马相如却是“一支秃笔行天下”，他大手一挥，洋洋洒洒地写了一封妙笔生花的檄文，全文如下：

“告巴蜀太守：蛮夷自擅，不讨之日久矣，时侵犯边境，劳士大夫。陛下即位，存抚天下，辑安中国，然后兴师出兵，北征匈奴，单于怖骇，交臂受事，屈膝请和。康居西域，重译请朝，稽首来享。移师东指，闽越相诛；右弔番禺，太子入朝。南夷之君，西僂之长，常效贡职，不敢怠慢，延颈举踵，喁喁然皆乡风慕义，欲为臣妾，道里辽远，山川阻深，不能自致。夫不顺者已诛，而为善者未赏，故遣中郎将往宾之，发巴蜀士民各五百人，以奉币帛，卫使者不然，靡有兵革之事，战斗之患。今闻其乃发军兴制，警惧子弟，忧患长老，郡又擅为转粟运输，皆非陛下之意也。当行者或亡逃自贼杀，亦非人臣之节也。

“夫边郡之士，闻烽举燧燔，皆摄弓而驰，荷兵而走，流汗相属，唯恐居后，触白刃，冒流矢，义不反顾，计不旋踵，人怀怒心，如报私仇。彼岂乐死恶生，非编列之民，而与巴蜀异主哉？计深虑远，急国家之难，而乐尽人臣之道也。故有剖符之封，析珪之爵，位为通侯，居列东第。终则遗显号于后世，传土地于子孙，行事甚忠敬，居位甚安佚，名声施于无穷，功烈著而不灭。是以贤人君子，肝脑涂中原，膏液润野草而不辞也。今奉币役至南夷，即自贼杀，或亡逃抵诛，身死无名，谥为至愚，耻及父母，为天下笑。人之度量相越，岂不远哉！然此非独行者之罪也，父兄之教不先，子弟之率不谨也，寡廉鲜耻，而俗不长厚也。其被刑戮，不亦宜乎！

“陛下患使者有司之若彼，悼不肖愚民之如此，故遣信使晓谕百姓以发卒之事，因数之以不忠死亡之罪，让三老孝悌以不教之过。方今田时，重烦百姓，已亲见近县，恐远所溪谷山泽之民不遍闻，檄到，亟下县道，使咸知陛下之意，唯毋忽也。”

司马相如这篇名为《喻巴蜀檄》的檄文大致分为三点：

首先宣扬汉武帝的威德。称他即位后北伐匈奴、西征康居、东讨闽越，都取得了重大胜利。西南夷君长仰慕倾心，都表示要归附朝廷，只因路途遥远，山川阻隔，为了奖赏这些君主，才派中郎将对这些地区进行礼节性的访问。皇帝这样做是为了达到“存抚天下，辑安中国”的宏伟目的。

其次解释在巴、蜀二郡征兵只是为了保护财物和使者的安全，不存在进行战争的忧患。责备唐蒙擅自启用“军兴法”，“警惧子弟，忧患长老”，郡中官吏又征调大量军民为他转粟运输，这些都是他个人的过失。但民众也要“急国家之难”，被征调的人，以逃亡自杀来抗拒，“亦非人臣之节也”。

最后以当时的忠义、荣辱观来开导民众。先树正面典型，说过去边境上有人一听说烽火燃起，就扛起武器，迅速跑来参加战斗。其中一些人立了大功，因而做了大官，过上了美好生活，封妻荫子，流芳百世。巴蜀之民与边境之民都同属一个国家，同敬一个皇上，现在才干点实事，就自杀或者逃跑，这太愚蠢了，不忠不义，连累父母也受耻辱。强调父母和基层小吏都要对年轻人进行教育，还要率先垂范，缺少好的品德和荣辱观，就会受到处罚，甚至被杀头。

这篇文章虽然不长，但语言畅通，层次分明，密致有力，具有很强的说服力。也正是因为这些特点，檄文在夜郎一经发行，便如同给夜郎人下了一剂灵丹妙药，结果是，夜郎人的武力行为得到了缓解，谣言得到了控制，取而代之的是“理解”和“原谅”之声。总之一句话，檄文得到的效果立竿见影。

小试牛刀取得不错的效果后，司马相如由“动手”马上改为“动

口”了，他用他的“笨嘴笨舌”（司马相如有口吃的毛病）和巴蜀的上层人物及几个县的县令进行了“友好的”访谈，做说服工作，在他的“恩威并施”下，结果夜郎的高层领导官员被成功搞定，动口取得的效果同样立竿见影。

就这样，司马相如“动手”和“动口”双管齐下，成功搞定了夜郎。当真是高手一出手，就知有没有。随即，司马相如马上就夜郎的局势向汉武帝打了个小报告，提出了具有建设性的意见：“邛、笮、冉駹这些夷族靠近蜀郡，如再行开通，设置郡县，胜过南夷”。

汉武帝见司马相如不费一刀一枪就平定了夜郎内部的动乱，对司马相如早已刮目相看了，因此，对他的“金玉良言”，几乎是想都没有想就同意了。

元光六年（公元前129年），汉武帝拜司马相如为中郎将，作为建节往使去和南夷各国“建交”。其实，明眼人一看就知道，去搞定野蛮粗鲁的“南夷”并不是一件美差，而是一次苦旅。但司马相如既然能轻轻松松搞定夜郎，对付南夷也难不倒他。他审时度势，这次采取了三步走政策：

一、说服。这一次司马相如费尽口舌，采用“攻心”政策对付南夷人。鉴于众所周知的原因，一代才子司马相如的“口”不如“笔”，因此他的副手壶充国有幸成了“演讲大师”，他声情并茂地对司马相如写的演讲稿一番照本宣科后，效果同样是感动天感动地，也感动了南夷人。据说这位壶充国老兄此次亮相，迷倒MM无数不说，更得到了汉武帝的另眼相看，后来被封为大鸿胪卿（即相当于今天的外交部长），真可谓一“说”成名。

二、赠礼。这一点不难理解。有钱能使鬼推磨，古往今来，用金钱开路，基本“通杀”。

三、武力。司马相如在安排壶充国进行“说服”工作，以及用“糖衣炮弹”对付南夷的同时，还派副使王然带领汉军进行军事演习，大有“扬我国威”之意。

就这样，“三管齐下”后的结果也毫无悬念：“搞定西夷”。

搞定西夷看似轻轻松松、简简单单，似乎只在弹指一挥间，但实际上却困难重重。司马相如是以高瞻远瞩的眼光，坚忍不拔的意志，顶着压力，克服困难，冲破阻力来完成这一艰巨任务的。当然，他之所以能成功，除了自身实力外，还离不开一个人的帮助。

这个人便是他的“岳丈”卓王孙。

衣锦还乡

前面已经说过，司马相如的“岳丈”卓王孙起初并不同意他的宝贝女儿嫁给司马相如，原因有二：

一是他女儿卓文君长得太好看了。这里且引用古文赞美卓文君的原话来说：“眉色远望如山，脸际常若芙蓉，皮肤柔滑如脂”。长得美倒也罢了，更重要的是才华横溢，她纤纤柔指却能弹出旷世之曲。这样集才貌于一身的奇女子自然是“蜀道一枝花”了。

二是他卓家在川蜀一代是有名的“富豪”。用史书的话来说就是“临邛自古称繁庶”，其大致意思就是赞美秦汉时期的古临邛。而造就临邛繁庶的杰出人物，主要是卓、程二贾，尤其是卓氏货殖世家。临邛卓家，本是赵国人，以冶铁致富。卓氏移家临邛，应在嬴政称“始皇帝”之后。秦始皇统一中国后，为了巩固政权，消除六国旧民的反抗，强力推行“徙民”和“迁富豪”的政策，把六国的“不良分子”下放到各个边区去“劳改”。而富豪之家，则强迫迁移到秦国旧地，一则便于监视，再则利用他们的资本发展经济。卓家就是这样被流放到巴蜀。老谋深算而又具有冶铁生产经营经验的老卓，听说“汶山之下，沃野。下有蹲鸱，致死不饥。民工于市，易贾”。于是要求远迁致临邛。到了临邛，果然大喜。这里除了沃野，还有铁山、铜山、盐井。于是“运筹策，倾滇蜀之民”，开矿冶炼，生产经营。其盐和铁制军械、农具等产品，畅销西南夷和中原各地。如果不是铁器容易锈蚀的话，今天从川滇到燕、赵、吴、越的土地中，都可以掘出卓家所制的锄头和镰刀来。

卓家不仅冶铁煮盐，而且还与邓通合作铸钱。汉文帝不愧为中国历史上有作为的皇帝之一，他和他的儿子汉景帝一起实现了汉初的“文景之治”。但是汉文帝沉溺于男色，宠幸邓通，恩赐邓通严道之铜山，并允许他自由铸钱。而邓通远在京城服侍皇帝，又不懂冶铸业务，于是以铜山为资本，借重卓王孙的技术，合伙求财。其实“邓氏钱遍天下”，一大半是卓王孙制造发行的。与邓通合作铸钱，卓家的盛运，更是发展到了一个巅峰。卓家经过三世经营，传到卓王孙这一代，已是“富致僮千人，田池射猎之乐，拟于人君”。其奢华程度可以同皇帝相比，真正是“富可敌国”。

总之一句话，如果在汉初搞个“福布斯排行榜”的话，那么卓家当之无愧地排在“榜首”的位置。而司马相如是出名的“穷酸秀才”，衣不遮体食不果腹，当真是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门不当户不对，完完全全是两个相差悬殊的档次。

也正是因为这样，当年司马相如用琴以一曲《凤求凰》挑得卓王孙的女儿卓文君来了个“午夜私奔”后，卓王孙又急又气又怒，为了卓家的声誉，卓王孙对外通告：不认这个女儿了。

不但不认司马相如这个穷酸女婿，而且连女儿也权当“白养”了，由此可见卓王孙的愤怒。然而，生米早已煮成了熟饭，当看着女儿带着司马相如落拓的回来，且在家乡开了一个“新龙门客栈”时，在万般无奈下（卓王孙身为川蜀一代的富豪，怎么能眼睁睁地看着女儿女婿做开小酒店的小本生意呢），在“面子”和“亲情”的双重压力下，最终卓王孙原谅了女儿的过失，认了司马相如这个不成器的女婿。然而，卓王孙很快就发现，他这一次看错人了。

龙岂池中物，暂时的落拓并不代表永远的落拓，司马相如仅靠一篇《子虚赋》便赢得了雄才大略的汉武帝的“芳心”，随即，落拓书生一跃进龙门，被汉武帝调入京城在他身边担任了秘书（汉称郎官）一职，真可谓时来运转。

而真正让司马相如名留史册，是因为他在“蜀身毒道”作出了极其重要的贡献。

因为唐蒙的“不中用”，汉武帝派出了司马相如下山。原因有二，除了司马相如是公认的才子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司马相如是成都人。按照“以夷制夷”的说法，他便是“以蜀制蜀”，出山名正言顺，当真值得期待。果然，司马相如仅凭一纸檄文就搞定了夜郎国的“动乱”。随后司马相如向汉武帝提出了“邛榨冉马恁者，近蜀，道亦易通。秦时尚通为郡县，至汉兴而罢。今诚复通，为置郡县，愈于南夷”。这一建议，不战而屈人之兵，汉武帝自然欢喜。于是汉武帝便封司马相如为中郎将，建节往使西夷。所谓“建节”，就是担任天子的特使，即后世所谓的“钦差大臣”。驷马赤车，威风非凡。自秦开郡以来，成都还是第一次有这样一位显要莅临。所以蜀人对司马相如的衣锦还乡，表示热烈欢迎，达到万人空巷的程度。司马相如到了临邛，更被奉为上宾，真是无上荣耀。

就连他的富豪老丈人卓王孙，顾盼得意之余，也不免愧悔，喟然而叹：“唉！我应该早点把文君嫁给他。”

佛争一炷香，人争一口气。这话绝对没错。卓王孙发完这句惊世感叹后，接着就对“金龟婿”进行无私的帮助。

司马相如此行的使命是以安抚为原则，办的是“送礼外交”。但是他的官队和礼物要畅达各夷部，要体现天子的威严和恩泽以及特使的威风，必须要有畅通的道路承载他的大队人马。于是在司马相如的主持和蜀郡地方以及他老丈人卓家的大力支持下，进行了西夷“官道”的开拓。他们千辛万苦，“关沫若，徼样柯，镂零山，梁孙原”，逢山开路，遇水搭桥，把天威和恩泽带到西夷各部。在西夷这片土地上，“创道德之鑒，垂仁义之统”。促成西夷内附，实现民族融合。于是，临邛以西，北起汶山，南迄云南，这一片约三万五千平方公里的土地，从此归入汉家版图。

司马相如的这一历史功绩，并不亚于他在辞赋文化方面的贡献，同样光耀史册。之后，随着历代官方和民间的不断开拓、延伸，终于形成了“蜀身毒道”，也就是延续至今的南方丝绸之路。

从一而终

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汉迢迢暗度。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柔情似水，佳期如梦，忍顾鹊桥归路，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调寄秦观《鹊桥仙》

司马相如搞定西夷后，终于站在了人生的顶峰，很多人都对这个才气过人的才子大呼“仕途不可限量”。司马相如也有飘飘然的感觉，这次来川蜀前就已经是“中郎将”了。立此大功，他的仕途再度青云直上，看似已毫无悬念，已是板上钉钉的事了。

然而，世事无常，这话一点都不假。事实上，司马相如凯旋，汉武帝也不怠慢，亲自站在城门口来迎接，对司马相如的待遇不可谓不高，只是司马相如脸上的笑容马上就僵住了，还没明白是怎么回事，手上已多了副手铐，紧接着汉武帝极其友好地请他进了一个特别的地方——牢狱。

汉武帝给出的原因是：受贿。功成名就遭人妒忌也是正常的。有人告司马相如在搞定西夷期间收受他人钱财，而且数额巨大。汉武帝最痛恨的就是“腐败”，最注重的就是“反腐”，于是，司马相如一入京便被“双规”纯属正常。

司马相如入狱，却急坏了一个人，这个人就是西汉的美女加才女卓文君。然而，卓文君脸上的泪水很快就被笑容代替了。原因是司马相如出来了。“保释”司马相如出来的是他的岳父卓王孙，有钱能使鬼推磨，这话一点不假。

然而，司马相如出是出来了，但头上却少了一样东西——乌纱帽。汉武帝本着死罪可免，活罪难逃的原则，给“腐败分子”司马相如开出的处罚令是——革除官职，提着行囊，回家建设新农村去。

伴君如伴虎，面对仕途的起起落落，面对人生的变幻无常，面对官场的尔虞我诈，面对朴衣素装的妻子卓文君，司马相如长吁短叹，心中似有千千结，昨日的风光还历历在目，今日却已成“明日黄花”。

而与司马相如的落寞成鲜明对比的是，妻子卓文君却欢欣鼓舞，一路上蹦蹦跳跳，仿佛又回到了不谙世音的孩提时代。

当然，卓文君之所以在相公司马相如发“辛辛苦苦几十年，一夜回到解放前”这般凄凉无助的苍凉之声后，她却一副“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样子，除了看淡功名利禄的豁达外，还是有其他原因的。

卓文君不会忘了，在她十七岁那年，她经历了人生的冰火两重天，她原本是被许配给了“皇孙”，一位公子哥。却不料这位公子哥英雄难过美人关，婚礼还没有举行，人却到阎王那里报到去了。于是如花似玉，花一样年华的卓文君有一个新的代名词——寡妇。从此，漫漫长夜，青灯相伴，寂寞谁人知？

难道自己就这样孤零零地过一辈子，来换得一个冰冷冷的贞节牌坊？

一切的一切似乎在印证这么一句话：红颜命苦。直到有一天，一曲婉转悠扬的琴声，如丝如麻般传入她的耳畔，直透她干枯已久的心田，一阵阵涟漪荡得她心中的小鹿活蹦乱跳。司马相如就凭着一曲《凤求凰》走进她的世界：

凤兮凤兮归故乡，遨游四海求其凰。

时未遇兮无所将，何悟今兮升斯堂！

有艳淑女在闺房，室迩人遐毒我肠。

何缘交颈为鸳鸯，胡颉颃兮共翱翔！

凰兮凰兮从我栖，得托孳尾永为妃。

交情通意心和谐，中夜相从知者谁？

双翼俱起翻高飞，无感我思使余悲。

都说心动不如行动，她放下了富家女的身份决定与他私奔，在一个朦胧的月夜，他们夜奔（有人说这是历史上最美丽的私奔）来到了成都。夫君的家到了，果然是典型的知识分子家庭：家徒四壁。（这个倒与中科院的宅男们差不多）爱情是精神的，婚姻是物质的。他们不能总是沉浸在琴声的欢愉中，毕竟还是要正儿八经的过日子。只是这样的日子实在艰辛，她是个聪明的女人，她要改变目前的生活窘境，她想到了一个她可以利用的资源，她的父亲大人，她要拿到她应该得到的。

于是他们又重新回到了临邛，他们并没有直接找卓王孙要钱，只是开了一家小小的酒店，才子当起了酒保，才女当起了卖酒妹。卓王孙一向爱面子，他的女儿当然知道，终于他打消女儿私奔的怒气，向他们举双手投降，那毕竟是他疼爱的女儿。于是父亲分给文君仆从百人，钱百万，及其嫁时衣被财物。卓文君与司马相如高兴地回到成都，买良田，置豪宅，过起了富人的生活。

汉武帝即位，男人终是不能在家吃软饭的，司马相如拿着《上林赋》献给新帝王，一朝天子一朝臣。新皇帝对他的赋赞赏有加，拜郎官。文君一生的豪赌似乎以大获全胜告终。

高官得做，骏马得骑。人可以改变环境，环境也可以改变人。只可惜男人有钱就变坏了，更何况还是一个多情的才子。春风得意的司马相如，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灯红酒绿中早就忘记了当年的糟糠之妻，于是，他考虑良久，做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离婚。

当然，离婚是现代用语，古人不叫离婚，他们管这叫休妻。和我们现代的夫妻离婚一样，离婚都得有理由。比如说性格不合，比如说第三者插足（婚外情）。司马相如萌生休了卓文君这个“糟糠之妻”的想法后，于是写了一纸休书，当然，聪明的司马相如没有直接说要休了她。而是变通了一下休书的内容，我们先来看一下休书的内容就知道了。信里居然没有一个字，只有十三个数字：“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百千万”。

这是典型的打哑谜，但司马相如相信聪明的卓文君会明白他的意思的。

而我们的卓文君小姐，自从司马相如走后，那是天天等夫君来接她，夜夜盼夫君来接她，五年的光景一晃而过，她等到花儿也谢了，还是不见夫君的身影。然而，值得庆幸的是，她没有等来夫君，却等来了他的信，接到信的她同样是激动得无与伦比，只是，当她打开信时，满心的欢喜立马就被一种叫忧伤和绝望的东西代替了。

卓文君是何等聪明的女人，自然知道夫君哑谜的意思，这句话里每个数字都有，唯独没有亿，无亿便是无义，意思已不言而喻。

伤心也罢，痛苦也好。卓文君就是卓文君，她很快从伤痛中走出来，她决定用尽全力来挽救这段濒临破碎的婚姻。她同样回了一封信，信的内容却很独特，只是将司马相如这十三个数字正写了一遍，又反写了一遍，作了一首数字诗：

“一别之后，两地相思，说的是三四月，却谁知是五六年。七弦琴无心弹，八行书无可传，九连环从中折断。十里长亭望眼欲穿。百般怨，千般念，万般无奈把郎怨。万语千言道不尽，百无聊赖十凭栏。重九登高看孤雁，八月中秋月圆人不圆。七月半烧香秉烛问苍天，六月伏天人人摇扇我心寒，五月榴花如火偏遇阵阵冷雨浇花端，四月枇杷黄，我欲对镜心意乱，三月桃花随流水，二月风筝线儿断。噫！郎郎郎，巴不得下一世你为女来我为男。”

卓文君眼看口口声声说爱他一生一世的夫君“变心”后，她并没有用最俗的那些“忘记你我做不到”之类的话来挽留司马相如的心。而是以“暗讽”的方式来刺激司马相如的良心。

果然，司马相如看到卓文君的回信后，用四个字可以形容：羞愧难当。回想起自己穷困潦倒时文君的种种好处，他的良知终于复苏过来，于是来了个浪子回头，决定不再休妻。

当然，司马相如不“休妻”，但这并不代表他就不再“续妻”，于

是，“喜新不厌旧”的司马相如回了这样一封信，信的内容不再打哑谜，而是实话实说了，他以商量的口吻对卓文君说，念在夫妻一场的份儿上，婚可以不离了，但纳妾总可以吧……

这对眼里揉不进一粒沙子的卓文君来说，纳妾比休妻更难受，于是，她真的愤怒了，为何自己的丈夫，总是三番两次的要“花心”呢？她想过一哭二闹三上吊，但是那样的结果很有可能覆水难收，万劫不复。她决定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用司马相如最擅长的文字来作为最后的武器，进行反击。一首流传千古的《白头吟》就这样顺应形势新鲜出炉了：

皑如山上雪，皎如云间月。

闻君有两意，故来相决绝。

今日斗酒会，明旦沟水头。

躑躅御沟上，沟水东西流。

凄凄复凄凄，嫁娶不须啼；

愿得一人心，白头不相离。

竹竿何袅袅，鱼尾何萋萋。

男儿重意气，何用钱刀为！

卓文君怕《白头吟》这一剂猛药的威力不够，还附加了一曲凄伤的《诀别书》：“春华竞芳，五色凌素，琴尚在御，而新声代故！锦水有鸳，汉宫有水，彼物而新，嗟世之人兮，瞽于淫而不悟！朱弦断，明镜缺，朝露晞，芳时歇，白头吟，伤离别，努力加餐勿念妾，锦水汤汤，与君长诀！”

卓文君以四川烈女的刚强性格表示，自己只能“愿得一人心，白头不相离”的决绝，如果你司马相如还是要将“花心”进行到底，那么我跟你也就走到了尽头，大家以后路归路，桥归桥，各不相干……

司马相如看后，震惊之余，大为感动，想起往昔的恩爱，种种美好，种种甜蜜，种种幸福，纳妾的念头终于被拔节而出的道德和正义浇灭了，在说出“诵之嘉吟，而回予故步。当不令负丹青感白头也”后，立马高车驷马，亲自登门迎接卓文君入京了。

卓文君的放手一搏，终于让这个风流多情的男人回心转意了，后人有关藏头诗《望江亭》以咏此事：“当垆卓女艳如花，不记琴心未有涯。负却今宵花底约，卿须怜我尚无家。”

此诗句首四字连起来为：“当不负卿”。写的喻义也很深，也耐人寻味。

俗话说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官场的诱惑早让卓文君心有余悸，因此，当司马相如搞定西夷，功成名就回长安时，她并没有半点欢喜，对于她来说，司马相如越成功，她就越没有安全感，丈夫丈夫，一丈之内是丈夫，出了一丈就可能什么都不是。

因此，当汉武帝对“受贿”的夫君给出革职回家查看的处罚后，早就想远离灯红酒绿的城市生活，去过逍遥自在的田园生活的卓文君，怎一个喜字了得。在她看来，隐居林泉，青山为伴，绿水相随，坐看日出日落，笑看云起云落，双飞双宿，甜甜蜜蜜，缠缠绵绵，岂不优哉美哉快哉乐哉善哉。

一年后，卓文君的“田园”梦碎，汉武帝昭雪平冤，宣布司马相如的“受贿”罪名不成立，又把司马相如调回京都入职，武帝元狩六年（公元前117年），一代杰出的辞赋大家司马相如悄然殒世。临终前，除了对妻子卓文君的恋恋不舍外，唯一的遗书是写给汉武帝的《封禅书》。总之，为了报答汉武帝的“知遇”之恩，司马相如当真做到了兢兢业业，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第五章 东西南北征

不安分的朝鲜

汉武帝在北、南、西部都进行了赤裸裸的武力征讨，当真是剑锋所到之处，所向披靡。而他是一个极富野心的人，他并不满足取得的成绩，他的眼里容不下一粒沙子，他的终极目标是：四海臣服，唯我独尊。

于是，在这个时候，东边的朝鲜因为“不安分”又成了汉武帝的眼中钉。这里先来简单地介绍一下朝鲜的由来。

一、祖先。据朝鲜史书《三国遗事》记载：传说在公元前2333年，天神桓雄和“熊女”（本意是熊变成的女子，可能是以熊为图腾的部落女子）所生的后代檀君王俭在现在的平壤建立王俭城，创立古朝鲜国——檀君朝鲜（意思就是“宁静晨曦之国”）。

二、发展史。西周灭商之后，商朝遗臣箕子到朝鲜半岛与当地土著建立了“箕氏侯国”。他把商代的礼仪和制度介绍到了朝鲜半岛北部，被那里的人民推举为国君，并得到周朝的承认而成为诸侯，史称“箕子朝鲜”。

箕子朝鲜在朝鲜半岛统治了近一千年。根据朝鲜《太原鲜于氏世谱》记载，朝鲜的鲜于氏源自箕子朝鲜的后人。而他们从箕子开始，一共经历了41代君主，直到公元前2世纪才被燕人卫满取代。

汉初，燕王卢绾叛汉后逃至匈奴，其部将燕国将军卫满率千余人进入朝鲜，并成为箕子朝鲜的宫相。公元前194年，他在王险（今朝鲜平壤一带）建立卫氏政权，推翻了箕子朝鲜的政权。这是朝鲜历史上第二个王朝，史称“卫氏朝鲜”。

汉惠帝（吕后专政）时期，辽东郡太守奉吕后之命，与卫满达成

协约。主要内容有三：

1.尊位有别的关系。朝鲜是汉朝的“特别行政区”（附属国），卫满是汉朝的“行政区的特首”（外臣）。

2.权利和义务：卫满有管理塞外蛮夷的权利；有阻止其他种族部落的“骚动”的义务，有积极指引其他部落酋长到汉朝拜见的义务（换句话说就是不能限制和阻拦他们的上访和进献）。

3.工资和待遇。汉朝为了回报卫满的协助和支持，每年给予不菲的“恩赐”做报酬，逢年过节还会送上“特别的礼物”作为奖励。

总之，一句话：朝鲜是汉朝“倒贴”（付年薪）的附属国。

卫满以称臣的名义得到的实惠是看得见的：依靠强大的汉朝的支持，先后把邻国真番、临屯都小国都征服了，国土面积比以前也扩张了许多。

到汉武帝即位时，卫氏朝鲜已传到了第三世的卫右渠。这时的朝鲜国土面积虽然没有增加多少（三面环海，也增加不了什么了），但经济增长每年却飞速发展。

经济发展了，国家富强了，但卫右渠胆子也大了，野心也足了，因此想摆脱汉朝的束缚了。为此，聪明的卫右渠采取了四步走战略：

一是单方毁约。首先把协约撕个稀巴烂再说，什么白纸黑字，祖先们签的事儿也能算数吗？

二是拒不朝觐。每年按时按外臣之礼去长安朝觐，那已经是“黄鹤一去不复返”的事了，男儿膝下有黄金，只跪苍天和娘亲，要想我堂堂一方之王跪拜在你汉朝天子脚下，两个字：没门。

三是广招义士。经济强了，本钱足了，武力也得到加强了，卫右渠广招天下豪俊，为了加强军事力量，他们甚至为汉朝的一些亡命之徒提供了条件和待遇都不菲的收容所。

四是谢绝路过。朝鲜半岛的另一个叫辰国的小国想和汉朝友好，但去长安必须过朝鲜境内（可以走水路，但条件有限），于是，辰国王不断点头哈腰地说：借光，借光，路过，路过。结果遭到了卫右渠的严词拒绝：不借，不借，绕道，绕道。绕到哪里去，还不是绕回本国？结果辰国国王只能“望汉兴叹”。

卫右渠实行“四步走”战略后，汉武帝很生气，他认为他的权威受到了严重的威胁和挑战，认为这是对汉朝的极大侮辱和蔑视。

赫特菲尔德曾说：“任何东西，只要它能用音乐影响人们的生活，我就会加入。音乐让我的生活就像孩子一样。它（吉他英雄）是宣传音乐的新媒体。”这句话用在汉武帝身上就是：“任何国家，只要它敢公然表示对我大汉不服，我就会打击。武力让我的生活就像吃鸦片一样。它（武力）是镇压一切反动势力的新武器。”

当然，动武前，汉武帝还是先礼后兵，先派人到朝鲜和卫右渠进行和平谈判。按照汉武帝的意思，谈得拢最好，谈不拢再打也不迟。

元封二年（公元前109年），那是一个炎热的夏天，涉何作为和平大使，带着一颗火热的心到王险城和卫右渠进行双边紧急会晤。

谈判一开始，涉何的心就掉进了冰窟窿里，由火热变得冰冷。他原本以为挟汉朝令四海臣服之威，到王险城只是来一次免费旅游罢了，搞定卫右渠只不过是几分钟的事。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涉何一相情愿的想法，对于谈判，卫右渠根本就不“感冒”，你说东，他说西；你扯南，他扯北；你软，他硬；你硬，他更硬。总之，最后双方的谈判归结为四个字：不欢而散。

接连几天都是这样，涉何终于明白，这样谈下去，根本就没有任何结果可言。与其在这里浪费口水做无用功，不如回去向汉武帝报告。

涉何走的时候，卫右渠没有挽留，只是派了一个裨王相送。这个裨王送了一程又一程，大有把涉何亲自送到长安之势。当涉何说请回

时，稗王是这样回答的：山野之地，不说流匪强盗，单是猛虎野兽就足以吃人不吐骨头的。不把你送出国去，我放心不下啊。

涉何是明白人，知道稗王名为相送，实为监督，他选择了沉默。“回去如何向汉武帝交代？”涉何心里在琢磨复命的事，两个字可以形容他的心情：郁闷。

“怎么遇到这样一个闷骚男啊？”稗王眼看涉何对自己的热情相送不理不睬，倒也显得很配合，不再多说一句多余的话，两人一路无语，大有将沉默进行到底之势。

沉默啊沉默，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涉何终于还是选择了爆发，他爆发的地点选择在坝水，坝水是两国的交界地，涉何在“此”做出这样的选择应该说是没有办法的办法，过了河就什么机会都没有了。

“青山不改，绿水长流，送君千里，终有一别……”稗王眼看就要到了汉朝的边境了，卫右渠交代他的任务完成了，他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教条似地吟了几句老掉牙的告别的话，然而，他正要准备华丽地转身打道回府时，突然一阵钻心的痛楚袭遍了全身，接着便是满天的血光笼罩开来……

涉何割下稗王的人头，这下可以去复命了：朝鲜不愿归附我汉朝，我已斩杀了他们的名将。

听到朝鲜不愿归附的消息，汉武帝满脸阴霾，随后听说涉何竟然在朝鲜境内如入无人之境，斩杀了朝鲜名将，脸色马上由阴转晴。随后连调查取证之类的过程都免了，直接对“功臣”涉何进行了嘉奖，直接迁升他为辽东都尉，负责那里的军事和防务。

汉武帝的意思已经很明显了，就是要让你涉何当边防总司令，让你去守边疆了。

然而，涉何不会知道，自从他离开长安去辽东上任的那一刻起，已是“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返”。

将忽悠进行到底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

稗王死了，卫右渠很生气。原因是在他的地盘居然被名不见经传的“外来客”杀了自己的人。于是乎，为了挽回面子，他决定报复。

冤有头，债有主。就在他苦于寻找不到涉何时，涉何却主动送上门来了。面对这个“近在咫尺”的新上任的辽东都尉，卫右渠很是给面子，人家刚上任不久，就派人火急火燎地去表示了“慰问”。

半夜时分，涉何睡眠惺忪，但还是接待了这一批不速之客。只是当脖子突然感觉到一种死亡般的冰凉时，涉何才知道半夜三更的客人是来者不善善者不来，这个时候草率地接待客人是要付出代价的——人头。

涉何死了，汉武帝很生气，他也决定报复。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愈兴之兵，何患无由。涉何的死正好让汉武帝找到了出兵的理由，他不再走“偷偷摸摸，鸡鸣狗盗”的路线，决定用光明正大的“一本道”路线直接对朝鲜动武。

于是一支由犯人死囚为主组成的东征军马上就成立了。汉武帝的用意很明显：让这些人戴罪立功。

接着两名统军的将领也浮出了水面。一位是平定南越劳苦功高的楼船将军杨仆；另一位是后起之秀左将军荀彘。两人分海陆两路进军，目标直指朝鲜的政治文化经济军事中心——王险。

前面已经说过了，楼船将军杨仆在平定南越时，因为铤而走险走水路，从而出其不意地立下了大功。因此，这次对朝鲜，他自然负责走水路了。行家一出手，就知有没有。这话果然不错，杨仆率舟师七千人，直接穿越广阔的海上，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抵王险城下，真如天兵下凡一般。

但卫右渠也不是吃素的，他敢和汉朝翻脸，自然有强大的实力作后盾。因此，面对这支从天而降的汉军，卫右渠并没有惊慌也没有畏惧。他早已在要塞之处做好了防御工作，眼看杨仆只有区区数千兵马，于是乘他们刚上陆，立足未稳之际，就发动了猛攻。

杨仆所带大军以前到哪里都是他们打别人，别人只有防守挨打的份儿，哪里料到卫右渠吃了豹子胆，敢先下手为强，结果猝不及防，兵败如山倒。幸亏附近的崇山峻岭成了他们天然的逃难之处，才没落得“全军覆灭”的凄惨下场。

与水军出师不利相比，另一队走陆路的汉军的情况也不容乐观。荀彘率大军才出了辽东，在渡坝水时就遇到了朝鲜人的顽强抵抗，接下来四个字可以形容他们的进程：寸步难行。

汉武帝原本以为水陆并进，拿下朝鲜只是“弹指一挥间”，哪里料到朝鲜也是块难啃的骨头，在水陆两军皆受挫的情况下，汉武帝决定再谈判，硬的不行，就来软的，所谓软硬结合。

事实证明，卫右渠就是卫右渠，既然敢公开闹“独立”，自然不是等闲之辈，软硬皆吃，你来硬的，我奉陪，你想来软的，我还是奉陪。谈就谈，没什么大不了，在我的地盘，谁怕谁啊？卫右渠嘴里虽然是这么说的，但当汉朝的第二位和平大使卫山抵达王险时，他马上换了另一副嘴脸：强颜欢笑，热烈欢迎，盛情招待。

客套过后，正式开谈。也许都是姓“卫”的缘故，会谈一开始，卫右渠就对卫山许下这样的承诺：我愿意归附汉朝。

卫山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来时他还以为这个卫右渠如何难以搞定，路上还不时瞄几眼随身所带的《演讲与口才》，现在看来，这些都成了无用功了，根本就着用不着嘛。

“识时务者为俊杰，你有什么条件尽管说。”卫山想不到自己不费吹灰之力就把卫右渠搞定了，心里那个激动自然没法说了。

“我很想投靠汉朝，只是心里有点害怕。”卫右渠开始玩深沉了。

“怕什么，你我都姓卫，五百年前是一家，有我卫山在，谁也不敢动你一根汗毛。”卫山拍着胸脯说。

“我得罪了杨仆和荀彘，只怕他们不会轻易放过我。”卫右渠继续施压。

“战场无父子，更何况你这属于正当防卫。战场这点事算啥子事，怕啥呢！”卫山接着安慰。

“话虽如此，但我只有看到汉武帝亲笔写的赦免手谕，我才敢投降。”卫右渠继续忽悠。

卫山把卫右渠忽悠的话当真了，于是请卫右渠和他一起去长安见汉武帝。但卫右渠自然不会自投虎口了。可是话又说到这个份儿上了，难以圆场了。于是，他派太子和卫山一起去面见汉武帝。

太子乃是千金之躯，卫右渠又以“防身”为借口，派了一万多人相随。卫山见太子相随的人这么多，就说太子一个人去就足够了。

但卫右渠是这样解释的：我派太子带一万人马去长安，这不正可以显示我的一片赤诚之心吗？

卫山无奈，只得应允。但卫山和朝鲜太子一行人马浩浩荡荡刚到坝水，还没进汉朝的境内就出问题了。

此时在边境上的荀彘虽因两国的谈判，暂时停止了进攻，但面对朝鲜太子“荷枪实弹”的一行人马的到来，他的要求很简单现实：解除武装，方可通过。

对于荀彘八个字的要求，朝鲜太子回了四个字：“不可理喻。”卫山眼看苗头不对，马上以“中介人”的身份和荀彘进行了沟通，希望荀彘不看僧面看佛面，多多照顾，多多谅解。但荀彘对卫山的态度也很坚决：原则如此，不能更改。

就这样，结果还是维持原判：解除武装，方可通过。

就在荀彧和卫山争论不休时，朝鲜太子却没有这么大的精力站在河边苦等，手一挥，调转马头，呼啦啦地走了，啥时候有了结果，再来告诉爷一声。

朝鲜太子走了，卫山急了，心想煮熟的鸭子飞了，没办法，只好向汉武帝汇报了。汉武帝听后大怒，心想，这样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人坚决不能留了，于是叫人推出去，把头砍了。

卫山死了，谈判宣告彻底破灭。既然谈判不成，那就接着开打了。开打前，汉武帝给荀彧下达了死命令，不平定朝鲜你就不要回来了。

话说到这个份儿上，已没有丝毫的回旋余地，该是荀彧玩命的时候了。人的潜能总是在困境中才能展现出来，荀彧在被逼无奈下，带领士兵发挥了不抛弃不放弃的优良传统作风，强渡坝水后，一路过五关斩六将，以锐不可当之势直抵王险城下，和那里的“游击部队”杨仆胜利会师。

杨仆带领七千水军登陆后，被卫右渠打得遁隐山林后，已是一支支离破碎的残兵部队。在汉朝和朝鲜谈判时，他才得到了喘息的机会。战火重燃时，他又只好东躲西藏，过起了钻山豹的生活。因此，荀彧的到来无异于雪中送炭，杨仆终于重见天日。

荀彧说咱们合围王险城吧。你负责东南两边，我负责西北两边，咱们城里再叙情缘。

按理说荀彧和杨仆两军在异国他乡最关键最紧要的时候会师，自然士气大振，合围王险城自然是手到擒来，得来全不费工夫。然而，这一围竟然围了好几个月，结果还是两个字：围城。

王险城之所以久攻不下，除了城墙牢固，卫右渠拼命死守外，更重要的一个原因就是：杨仆和荀彧度过“蜜月期”后，很快就进入了“审美疲劳期”。

荀彧所带的士兵大多是燕代地区的精锐之师，英勇而善战，军事

素养过硬，攻城拔寨，毫不退缩。因此，包围王险城后，他们便每天坚持高举高打，猛烈攻城，两个字：玩命。

但杨仆的情况就大不相同了。他所带的大多是齐地囚犯，这些死囚本来有戴罪立功的机会，个个士气高昂，勇不可当。然而，登陆后被卫右渠来了个“当头一棒”后，便如霜打的茄子——蔫了。所谓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因此，在围攻王险城时，他们采取和而不战、战而有节制的方针，能打就打，不能打就休息，如果想要他们玩命去攻城，两个字：没门。

卫右渠从汉军炮火的密集度和强硬度看出些端倪来，于是故伎重演，马上派出密使去和“雷声大雨点小”的杨仆进行谈判。谈判主要围绕投降的条件和细则等问题，造成真心归汉的假象。

因为在平定南越时，路博德凭着“智取”，结果很快把南越这个“难剃头”给剃了头，拿了头功，结果我们的杨仆杨大将军只能屈居其后，也正是因为这样，吃一堑长一智的杨仆这次也想学路博德，以智取战术拿下王险，立下头功。也正是因为这样，面对卫右渠的忽悠，杨仆采取的方针是来者不拒，来了就谈，谈不拢再打。结果谈来谈去，最后什么实质性的东西也没有谈出来。

而那厢荀彘拼死拼活的攻城，迟迟不见杨仆这边有动静，就派人来问杨仆，什么时候大家一起发动总攻啊。杨仆想也不想，攻城还不容易，明天呗。结果到了第二天，荀彘磨刀霍霍，率众冒着敌人的炮火前进前进前进时，杨仆那边却还是一点动静都没有。情急之下，荀彘又派人去杨仆那里询问是怎么回事。杨仆拍着脑袋做醒悟状：不好意思，我忘了，明天一定打。

结果第二天还是一样，你荀彘打你的，我杨仆坐山观虎斗，恕不奉陪。如此周而复始，荀彘发出这样的感慨来：明日复明日，明日何其多！我生待明日，万事成蹉跎。

于是，孤掌难鸣的荀彘也不打了。因为他有一项新的任务要做：调查杨仆的作风问题。

荀彧认为杨仆之所以不打，是因为和朝鲜人有不正常的关系。于是荀彧再派人去杨仆那里时，不再是询问，而是质问：你到底是啥意？！

杨仆回答得简洁有力，只有十个字：“仁义废，霸者出，而尚智力。”

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就是指“不战而屈人之兵”，杨仆的意思已经很明朗了，你打你的，俺玩俺的，咱们井水不犯河水，互不干涉。

荀彧意识到了形势的严峻，马上把杨仆的情况向汉武帝进行了汇报，称杨仆有反叛之心。理由是：杨仆前有马失前蹄之过，后又与朝鲜大臣私通，而朝鲜只谈不投，这分明是在勾引杨仆上他们的贼船。

荀彧的话引起了汉武帝的高度重视，本着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的原则，他派出了济南郡太守公孙遂去明访。并给他这样的特权：必要的时候可以自行处理。说白了就是有“先斩后奏”的权力。

公孙遂不会料到，就是汉武帝这句极具权威的话，使他付出了惨痛的代价——生命。

逝者如斯夫

公孙遂赶到前线后，马上就展开了调查。他到荀彧军中，对荀彧进行了亲切友好的问话，结果荀彧自然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把杨仆如何失约不按期会师共同破敌、如何和朝鲜进行勾三搭四的事如竹筒倒豆子般倒出来了，最后的结论是：形势非常危急，如果杨仆心怀二心，和朝鲜联合起来对付我军，我军危如卵石矣。当断不断，必受其乱，请公孙大人定夺。

公孙遂也不是吃素的，立马反问道：“对待卖国求荣的人该如何办？”荀彧自然回答：“杀。”

公孙遂点了点头：“你去把杨仆给我叫来。”随即把符节交给荀彧。

那厢的杨仆正和朝鲜谈得如火如荼，荀彧的到来让他大吃一惊，不是说好了井水不犯河水的吗？你来干什么？荀彧一句多余的废话也没说，直接拿出公孙遂的符节，说是奉命来请杨大人去商议军事。

这下，杨仆没办法，只得跟荀彧去了。结果这一去就被公孙遂擒了起来，然后公孙遂就对杨仆进行了突审，要求他交代卖国求荣的全部罪证。杨仆没有做贼，心里不虚。问来问去，他只是反反复复说这十个字：“仁义废，霸者出，而尚智力？”

“而尚智力，而尚智力，我看你是智力过了头。”公孙遂没有再和杨仆进行辩论，而是直接带着他回长安去请汉武帝定夺。

绑了杨仆，公孙遂闯祸了。前线正是需要人的时候，汉武帝先是一惊，然后勃然大怒：“我是叫你在最危急的时候可以自行裁决，不是叫你先斩后奏，滥用职权。”结果，震怒下的汉武帝马上就砍了公孙遂的头。

杨仆走了，公孙遂死了，荀彧如果不尽快拿下王险城，离死期也不远了，他不玩命也不行了。

两军合并后，他依然发挥他高举高打的作战风格，对王险城进行了一轮又一轮的地毯式进攻，效果还是显而易见的，王险城太坚固了，没攻下来，但却攻下了一些朝鲜大臣的心。

朝鲜的国相路人、韩阴、尼溪相参、大将军王峽四位重量级人物眼看这样“烽火连三月”下去，家书都可以抵万金了，于是坐在一起开了个碰头会：“我们开始要是投降楼船将军杨仆就好了，如今楼船将军被捕，只有荀彧率领合并的军队，现在战争越打越紧张，王险城被攻破只是迟早的事，国王又不肯投降，咱们不逃，只有死路一条啊！”

达成“战则必死”的结论后，韩阴、王峽、路人三人选择了“三十六计，走为上计”策略，纷纷选择了以百米冲刺的速度朝汉军奔去。

只有尼溪相参迟迟不见动静，他在等，等一个机会，等一个立下大功的机会。机会终于来了，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夏，离汉武

帝对朝鲜动武整整一周年之际，一直没动静的尼溪相参开始行动了，他不动则已，一动惊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奔王府，对着手无寸铁的卫右渠就是几剑。

割了卫右渠的首级投降，这是他苦等的最佳结果，结果工夫不负有心人，他做到了。搞定了卫右渠，也就等于搞定了王险城了。然而，当尼溪相参宣布投降汉军时，他不会料到还会有一个人站出来表示不同意。

这个叫成己的朝鲜大臣接过卫右渠手中的大旗，在王险城继续做垂死抵抗。尼溪相参功败垂成，只怪自己粗心大意，后悔不已。

仗打到这个份儿上，荀彘没有再强攻，而是学来了杨仆的“而尚智力”，派卫右渠的儿子长降、路人的儿子路最唆使民众杀死了成己，至此汉朝终于平定了卫氏朝鲜，武帝之后在朝鲜故地设立了四个郡：真番、临屯、乐浪、玄菟。至此朝鲜也被并入了汉朝疆土。

一切都尘埃落定了，该是对有功之臣嘉奖的时候了。本着外来是客的原则，汉武帝首先亲切接见了朝鲜降将，然后封尼溪相参为濊清侯、韩阴为荻菑侯、王暎为平州侯、长降为几侯。路人虽已经逝世，但他的儿子路最也被封为温阳侯。

接下来该轮到内部人员的封赏了，汉武帝自然不会忘记两名征东大元帅荀彘和杨仆。荀彘满以为平定朝鲜，最后皆是他一人之力，没有功劳亦有苦劳，加官封侯自然是没得说了。然而，汉武帝的宣判让他满心欢喜顿时化为乌有。

汉武帝开的奖励单如下：荀彘和杨仆格杀勿论。

理由如下：荀彘犯了争功而相互忌妒、违背作战计划之罪。杨仆犯了率军队到达洌口（今朝鲜大同江入海口南岸）后、应当等候左将军，但却擅自抢先攻击敌人、致使汉军伤亡过多之罪。两人数罪并罚，皆被判处死刑。

两人不服，皆提出了上诉，但最终的结果是：荀彘不但维持原

判，而且罪加一等，得到“弃市”（汉朝时期在闹市砍头后，将犯人暴尸街头的一种刑罚）的惩罚。而杨仆却成功改判，他走出了监狱，走进了老百姓的行列，成了芸芸众生中的一员（降为平民）。

平定朝鲜，汉朝四将三死一伤，代价不可谓不惨。

第六章 人才的教练

贫富无常

话说汉朝处于全面扩张之势，南边和西边搞定了西南夷，东边设置了沧海郡，北边正在修建朔方郡。真可谓：东西南北中，全面开花。

就在汉武帝穷兵黩武时，北边正在修建的朔方郡却引出了朝中两位重量级人物的口水战：朱买臣和公孙弘。两人进行了一场唇枪舌剑的辩论，辩论的主题是：朔方郡是该建还是不该建？

正方：朱买臣。他的观点是：该建。理由是：为国为民。

反方：公孙弘。他的观点是：不该建。理由是：劳民伤财。

在辩论的结果出来之前，我们还是先来简单地介绍一下这两位重量级人物。

提到公孙弘的大名，想必大家对他并不陌生了。前面已经说过，这个公孙弘当年大器晚成，通过常人难以想象的隐忍才最终得到汉武帝的慧眼认可，随后的仕途可谓是青云直上，最后官抵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一位。

当然，公孙弘一路青云直上，是踩在两大才子身上上去的：主父偃和董仲舒。结果是同样很受汉武帝宠爱的主父偃因为“自作孽不可活”，被汉武帝挥泪下达“杀无赦”的命令。而朝中另一大才子董仲舒被公孙弘排挤而流浪他乡，最后客死他乡。如果说公孙弘“火拼”主父偃是“自卫”的需要（当时两人谁胜谁就是皇帝身边第一红人），那么排斥董仲舒便是“文人相轻”。因此，这里可以用十六个字来形容公孙弘这个人：为人疑忌，外宽内深，表面伪善，暗中报复。

但最后他的下场也是“客死他乡”，看来世上善恶有报，这话一点也不假。

说朱买臣之前，我们还是先来听一个有关宋朝很经典的故事吧。

有一次，两名书生慕名去拜访宋代大文豪欧阳修。途中，不偏不巧，正好与欧阳修坐在同一条船上，但是他们都不认识欧阳修。

这两位书生对诗也略知一二，但他们自认为是行家。这时，一只白鹅突然跳进了水中，两人忍不住诗兴大发，一个吟道：“岸上一只鹅”。另一位接了一句：“扑通跳下河”。两人口里都念念有词，但总也吟不出下面的诗句，无法凑成一首诗。欧阳修见他们着急的样子，就帮忙吟了一句：“白毛浮绿水，红掌拨清波。”

两位书生见欧阳修说出了这么好的诗句，感到万分惊讶，但转而一想，觉得有点不对劲。其中一个冲着欧阳修吼道：“你脸皮不薄啊，这诗是你的吗？”欧阳修笑道：“这诗确实不是我的，它是初唐四杰之一骆宾王小时候写的。”二人听后哈哈大笑：“我说呢，就凭你这模样，也能对诗？”欧阳修笑而不答。

不久，三个人下了船，两位书生见岸上有一堆灰，便想露一下诗才。一个吟道：“远望一堆灰”。另一个接了一句：“近望灰一堆。”由于才力不够，二人又接不下去了。只见欧阳修在一旁不慌不忙地吟道：“一阵狂风起，满天作雪飞。”二人听一惊，明知欧阳修吟的是好诗，却不愿甘拜下风。其中一个故作姿态地说：“不算妙句，马马虎虎。”另一个则说：“接是接上了，只是有点勉强。”

他们继续往前走，不一会儿看到了路旁的一棵枯树，一个书生吟道：“路旁一枯树。”另一个吟道：“两股大丫杈。”两人想再吟下去，却又想不出词儿，只好反反复复地吟着这两句，眼珠子直往上翻。欧阳修在旁边看不过去，又给他们续了两句：“春至苔为叶，冬来雪是花。”二人听后仍不服输，要继续与欧阳修比下去。两人又吟道：“二人同登舟，去访欧阳修。”欧阳修听后暗自发笑，立刻吟道：“修已知道你，你还不知修（羞）。”

闲话少说，下面就来讲朱买臣“不知羞”的爱情故事。朱买臣，会稽吴人，十二个字可以形容他的一生：年少落寞，中年贫寒，晚年富贵。

他是一个胸有大志而不在乎贫穷的人，引用《三字经》对他的评价，简单明了：如负薪。他有很好的心理素质，不在乎别人对他的耻笑，一边砍柴，一边大声朗诵诗书。

朱买臣的妻子很是反感丈夫的所作所为，每次和他一起回娘家的时候，都受到姊妹们的嘲笑和白眼，就极力地劝朱买臣不要再那样放纵自己。

朱买臣没有听从妻子的话，反而更大声地朗读诗书，并且对妻子说：“我命中注定到了五十岁发迹，现在我已经是不惑之年了，距离成功没有几年了，我知道你跟着我受了苦，等我成功以后，会好好地报答你对我的情义的。”

妻子听了，认为他又在痴人说梦，冷笑道：“跟了你不饿死就是好事了，我哪里有穿金戴银、荣华富贵的福气？我跟着你受够了邻舍的白眼，耳朵塞满了人家的冷嘲热讽，嫁汉嫁汉穿衣吃饭，我自从嫁了你可曾吃过饱饭？可曾穿过华衣？看人家衣食鲜活，我却为你蹉跎了岁月，你别提报答我的事情了，爱情和婚姻是要讲究实际的，是要落实到咱们生活中的每个细节里，如果你真的爱我，报答我，就给我写封休书休了我吧。”

朱买臣听了，心里很是难受，他知道妻子跟自己受苦了，有怨言是在所难免的，但眼看功名富贵已经在向自己招手了，怎么这么着急地要离开呢？他苦苦挽留自己的妻子说：“我曾经发过誓言，要一生一世地爱你，答应我，不要离开我，我们再熬几年吧。”妻子却似早已铁了心，头摇得像拨浪鼓。原来她早已“移情别恋”，和邻村的木匠对上了眼。以她的妇人之见，认为木匠走南闯北，有手艺，衣食无忧。如此这般的丰衣足食对她来说已足矣。

于是乎，朱买臣越是想挽救这段“婚外情”，妻子就越是铁了心要

离开他。朱买臣最终无奈，只好写了休书，与其说是“休妻”，不如说是被“妻羞”，书的大致内容如下：依然记得从你口中说出再见坚决如铁，昏暗中有种热泪灼伤的感觉。昏暗的地平线，说出一句离别，相爱已经幻灭……

“不知羞”的妻子得了休书欢天喜地地走了，并且和那个木匠很快就结合到了一起，过起了优哉游哉的小康生活。

历史上很少有这样“休夫”的记载，尤其是这样无厘头的休。根据史书，朱买臣的妻子之所以敢以一介农村妇女的身份，反其道而行之，挑战男人的底线，进行前无古人的“休夫”之举，只缘一个“羞”字。她长得不是羞花闭月，但却很怕羞。

我们无从判断在朱买臣生活的时代，一个男人在大街上疯疯癫癫地吟诗或唱歌究竟有多丢人，更无从知晓他的行为举止究竟会让他的结发妻子感到多么耻辱多么丢人，但是正如俗话所说，人活一张脸，树活一张皮，你丢什么都行，就是不能丢人啊。结果朱买臣的妻子羞愧难当，选择离开他投入别人的怀抱，即使朱买臣搬出富贵注定就要来临的天意加以诱惑，也不能阻挡其离开的步伐。

然而，世上的事就是这样，变化无常，无法预料。朱买臣的妻子走时是“无怨无悔”，但等回过头再看来时的路时，很快就“有怨有悔”了。原因是朱买臣的努力没有白费，就在他“知天命”这一年，他“天子的命令”果然到了，他被汉武帝“不拘一格”地召到了朝中去，做“中大夫”去了。

沉与浮

介绍完这两个重量级人物后，该是开打的时候了。事实上，开打前，众人都认为这是一场势均力敌的辩论对抗赛。然而，比赛的进程却让人大跌眼镜，经过精心准备的正方朱买臣不负汉武帝的厚望（汉武帝也主张修朔方郡），以口若悬河的三寸不烂之舌，直说得“木讷”的公孙弘如同进了水的炮火——哑口无言。

眼看风头不对，聪明的公孙弘马上就来了个“顺风倒”，他本着“以退为进”的让步姿态，对汉武帝做出的“最后陈述”是：“微臣本是鄙陋之人，不知筑朔方郡居然有这么多好处，只是希望陛下能停做通西南夷和置沧海郡之事，集中力量经营朔方郡城。”

汉武帝知道这是公孙弘在找台阶下，也就不再为难这个当朝红人了。于是同意了他“折中”的建议。

辩论的结果是朱买臣胜了，但真正的胜利者却是公孙弘，原因是他升官了，他被“不拘一束”的汉武帝直升为丞相，并且封为平津侯，公孙弘也因此成为汉朝的第一位布衣丞相。

相比公孙弘的一步登天“上”到丞相的位置，大器晚成的朱买臣就明显逊色了许多，这一辩后，他被“下”放到会稽当太守。但对朱买臣来说，他的脸上却笑开了花，这才是他梦寐以求的“衣锦还乡”和“荣归故里”啊。

汉武帝恩宠臣子，有很多种方法。要么封侯拜相，比如说公孙弘。要么赐人衣锦还乡，比如说朱买臣。“富贵不还乡，如锦衣夜行。”这是汉武帝对他的臣子们的一大礼遇，做臣子的也因此乐意为他效劳。

当然，汉武帝这么做，一个原因是为了让朱买臣“衣锦还乡”，另一个原因就是想让他再立功。（汉武帝想平定东越，让他作为备战官，先去准备战船、粮草、武器之类的。）

事实上，一年之后，朱买臣随同横海将军韩说等人击破东越，这个白发老人在家乡只是风风光光地转了一圈，然后又潇潇洒洒地回到了京城，这一次，他达到了仕途的最高峰——直升为九卿之一的主爵都尉。

看来是金子总会发光的这句话一点都不假。

报恩

朱买臣站在仕途的最高峰后，他并没有目空一切，他知道，他之所以能有今天，离不开在他最穷困潦倒时帮助和关心他的人。滴水之恩，当以涌泉相报，于是他开始了报恩之旅。

这里主要讲他报恩的两个人，一个女人和一个男人的故事。

1.他想报答的女人就是他的“休妻”。

前面已经提到，朱买臣的老婆当年因忍受不了别人的羞辱而改嫁他人。然而，命运最会捉弄人，穷困潦倒的朱买臣卧薪尝胆，几年后终于发了迹，官至太守，衣锦还乡的时候，他念念不忘自己的结发妻子，因为他觉得她付出了很多，即使她后来忍受不了贫穷，改了嫁，也是情有可原的。于是，他派手下人把前妻和前妻的后夫接到他的“朱府”里，想让他们过着真正的衣食无忧的富裕生活。

朱买臣之所以富贵之后仍然不忘这位前妻，是因为前妻狠心离开他后，也并非对他就无情无义，史书中有这样的一段记载：前妻离开他之后，朱买臣仍然打柴唱歌，苦中作乐，有一次在坟地里砍柴时，遇到了来上坟的前妻和她的后夫，前妻见朱买臣可怜，立即把他招呼过来吃喝一顿。这与南宋陆游沈园遇唐婉的“红酥手，黄藤酒”相比，别是一种滋味。早已饿得奄奄一息的朱买臣没有拒绝这个“嗟来之食”，他不动声色地吃完饭，对前妻的后夫说了声“谢谢”，也正是因为这件事，朱买臣发迹后，首先想到的便是对他们两个“知恩图报”。

朱买臣原本想帮前妻过上锦衣玉食的生活，然而，他万万没有想到，这反而害了前妻。前妻当年眼中的朱买臣是一块废弃了的电池，无法给自己供电，为了不“腐蚀”自己的生命，她寻找了新的电池——邻村的木匠。那木匠的确是块新的电池，使她光鲜了几几年，但她着实没有想到朱买臣是一块可以一直充电的蓄电池。覆水难收，朱买臣越是大大地想让她过上好日子，她就越感到“羞”，于是，已知羞的她来了个“悬梁自尽”，成就了一代烈女。

后有李白《妾薄诗》，不失为精辟的点评：“雨落不上天，覆水难再收。君情与妾意，各自东西流。”

2.朱买臣想报答的男人的名字叫严助。

朱买臣的命运之所以能改变，是因为得到了一个贵人的相助，这个人的名字叫严助。

严助，会稽郡吴县人，严忌之子，本名庄助，《汉书》为避东汉明帝刘庄的讳，把庄助改称严助。汉武帝建元年（公元前140年）走上仕途，因才华横溢，被汉武帝直升为中大夫。建元三年，东瓯告急，汉武帝派严助以节发兵会稽，浮海相救。建元六年，闽越王郢兵进南越，武帝再派严助带兵支援，不久便搞定了东南动乱的局势。随即被封为会稽太守（后人称赞他为“会稽贤守”）。后侍于内廷（相当于高级顾问），每逢有异事，武帝命作赋颂。

如果朱买臣不是得到严助的举荐，恐怕他“五十当贵”的夙愿，永远都不可能实现。

和东方朔一样，朱买臣是通过上书求官走上仕途的。买臣不治产业，鬻柴以给食，虽然时时保持着负薪讴歌的兴致，进京上书的盘缠仍然缺乏。于是他趁着会稽郡年终上计的机会，以上计吏随卒的身份，吃着公粮乘着“公交车”进了长安（随上计吏为卒，将重车至长安）。

朱买臣为了完成他“年五十当富贵”的豪言壮语，他努力地当临时工，顽强地等待天子垂青。他的努力没有白费，因为他终于等到了一个他一生中最为重要的“贵客”。

这位“贵客”便是严助严大人。因为是老乡的关系，《酷吏列传》中提到朱买臣得到严助举荐后，汉武帝马上就召见了他在面试中，朱买臣放开手脚，以滔滔不绝之势讲解了《春秋》和《楚辞》，只听得汉武帝惊为天人，他大手一挥，朱买臣的人生从此就是另一片艳阳天了，他被封为中大夫，官位与严助平起平坐。

正是因为和严助的“他乡遇故知”，朱买臣才被不拘一格的汉武帝来了个“金榜题名”，所以，严助在朱买臣的心里就如同“衣食父母”一

般。

然而，朱买臣还来不及好好报答严助，严助却挥一挥衣袖，走了，到另一个天国报到去了。

张汤的发迹

严助的“英年早逝”是拜张汤所赐。那么这个张汤究竟是何方神圣，竟敢对皇帝身边的大红人下毒手？

原因很简单，张汤虽然不是神，但却不是一般的人，他也是皇帝身边的大红人，红人中的红人，比严助更红的人。

张汤，西汉杜陵（今陕西西安东南）人。年幼时就特别喜欢法律，他的父亲曾任长安县丞。有一次，父亲因事外出，临走时一再嘱咐张汤好好看家。谁知，张汤被一本书迷住了，一个不留神，让老鼠把盘里的肉偷走了。父亲回来后知道了这件事很是生气，于是照着张汤的屁股狠狠打了一顿。

然而，就是这一打，竟打出一段奇缘来。“很受伤”的张汤把所有的怨气都发泄到了偷肉的老鼠身上来了，并且信誓旦旦地表示要把“罪魁祸首”老鼠“捉拿归案”。别看当时张汤小，可干的活也不少。他说干就干，找来一把小铲，挖遍屋内的鼠洞，工夫不负有心人，终于把偷肉的老鼠逮住了。本来，张汤想一下子把老鼠攒死了事，可就在下手的一刹那，他突然改变了主意，想到自己肿得老高老高的屁股，想到那钻心的痛，他觉得就这样打死老鼠，太便宜它了。于是他把老鼠用绳子拴住，连同老鼠吃剩下的肉一起摆在石阶上，来了个“开庭办案”。只见他摇头晃脑一本正经地审问，譬如说为什么要偷肉，肉都偷到哪里去了，还有谁是同伙，等等。老鼠自然不会答话，张汤就用木片把它夹住，动起刑来了，疼得老鼠吱吱怪叫。最后，张汤以“劫掠罪”判处老鼠死刑，并且判了“斧头铡”，亲手用锋利的斧头把它剁成了碎块。

父亲看到张汤审鼠的情景，起初觉得挺可笑，可取过诉状仔细一

看，不禁大吃一惊。那有声有色、有根有据的文辞，简直像是出自一位老练的办案人员之手。于是让他书写治狱的文书。

张汤尽职尽责，很快声名鹊起。他的父亲死后，他继承了父职，为长安吏。

周阳侯田胜（汉武帝的舅舅）在任职九卿时，曾因罪被拘押在长安。张汤迫于权势，在审判的过程中做了手脚，最终田胜在无罪释放后被封为侯。田胜没有食言，在他的“推引”下，张汤很快就在朝中担任给事内史，为宁成掾。后来，因为张汤为人谨慎、办事细，又被推荐给丞相，调任为茂陵尉，在陵中处理事务。

武安侯田蚡担任丞相，征召张汤为丞相史，又推荐给武帝，补任为御史，令他处理诉讼。在处理陈皇后巫蛊的案件时，他深入追查其党羽。因此，武帝认为他很能干，晋升他为太中大夫。

张汤之所以能在仕途上青云直上，除了办案严厉之外，他还有一方面比别人强一点，八个字：巧言令色，怀诈饰智。具体表现为：

第一，他揣摩皇上心意来行事，做到三思而后行。

司马迁说张汤懂得观察君王的喜怒哀乐而投其所好。汉武帝心向儒家学说，张汤判决案件就附会儒家观点，请博士弟子们研究《尚书》、《春秋》，他担任廷尉史，就请他们评判法律的可疑之处。每次上报判决的疑难案件，都预先给皇上分析事情的原委，皇上认为对的，就接受并记录下来作为判案的法规，以廷尉的名义加以公布，颂扬皇上的圣明。

第二，他看皇上眼色办案，做到“惩罚有度”。

他所处理的案件，如果是皇上想要加罪的，就交给执法严酷的监吏去办理；要是皇上想宽恕的，就交给执法轻的监吏去办理。如果是豪强，则一定要玩弄法律条文，巧妙地进行诬陷；如果是平民百姓和弱势群体，则常常向皇上陈述，虽然按法律条文应当判刑，但请皇上明察裁定。于是，皇上往往就宽释了张汤所说的人。

第三，他以谎言推荐同僚官吏，名利双收。

张汤奏事如果遭到皇上谴责，他就认错谢罪，并说某某本来向我提议过，就像皇上责备我的那样，我没采纳，愚蠢到这种地步；如果皇上认为好，他就说我不知道写这奏章，是某某人写的。他想推荐某某常常这样做，就是表扬某某的好处，掩蔽某某的过失。一些执法酷毒的官吏都被他用为属吏。

第四，他以巧言争辩邀功，凡事没有功劳亦有苦劳。

张汤每次上朝奏事，谈论国家的财用情况，一直谈到傍晚，皇上也忘记了吃饭时间。丞相无事可做，空占相位，天下的事情都取决于张汤。张汤处理淮南王、衡山王、江都王谋反的案件时，对一千人等都穷追到底。皇上本想宽恕伍被和严助，张汤争辩说伍被本来是策划谋反的人，严助是皇上亲近宠幸的出入宫廷禁门的护卫之臣，竟然私交诸侯，如不杀以后就不好管理臣下了。于是皇上同意了对他们的判决。对如何以处理案子名义打击大臣，同时又为自己邀功，张汤多半如此去做。

第五，他挺会“来事儿”，从而获得好名声。

张汤虽做了大官，很注意自己的言行举止，多与宾客交往并同他们喝酒吃饭。对于老朋友当官的子弟以及贫穷的兄弟们，尤其照顾得周到。他拜问三公，不避寒暑。所以张汤虽然执法严酷，内心忌妒，处事不纯正公平，却得到了好名声。丞相公孙弘屡次称赞他的美德。张汤曾经生病，皇上亲自前去看望他，他的高贵达到这种地步。

因为张汤有这四招“撒手锏”，因此，他越来越受到汉武帝的宠信，仅十来年的时间，张汤就由一个小吏升迁到三公之列，为御史大夫。

冲冠一怒

然而，正是这个“青云直上”的张汤，使得朱买臣的报恩行动变成

了报仇行动。那么张汤为什么要害死严助呢？

故事还得往前推，回到元狩元年（公元前122年），当时的淮南王刘安、衡山王刘赐高举反革命的大旗，公然谋反。结果刘安和刘赐“自作孽，不可活”，兵败身亡后，受到牵连的还有一个朝中重量级的人物。这个人就是严助。

严助在处理地方问题的过程中，跟淮南王刘安成了好朋友，后来淮南王入朝的时候，又曾送过他厚礼，并聊过“悄悄话”。后来淮南王造反，于是严助就受了牵连，本来罪不至死，但张汤强烈要求要处死他，他说皇帝身边的亲信都跟诸侯王过从甚密，如果不杀他，何以服众？

眼看汉武帝还在犹豫，张汤一急之下，甚至对汉武帝直言：“是身边的人重要还是身下的位置重要？”

面对张汤的“咄咄逼人”，汉武帝最终选择了“息事宁人”的大义灭亲做法，含泪对打过擦边球的严助下了“砍头令”。就这样，张汤以他的义正词严又除掉了一位朝中重量级政敌。

然而，一石激起千层浪，“淮南冤案”朝中大臣有很多不服。但慑于当时汉武帝的权势，他们大都敢怒不敢言。多半选择的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

但博士狄山却是个例外，他以“大无畏”的精神，站出来直接指责张汤是“离间骨肉，恶化宗藩关系”。然而，令人可悲的是狄山也只是停留在“发牢骚”上，站在旁边发泄了两句，眼见并没有声援之声，便赶紧脚下抹油，溜之大吉，于是，成功地避免了“祸从口出”的悲惨结局。

相对于狄山停留在嘴上，汲黯是当时朝中唯一一个付出实际行动的。

汲黯，西汉濮阳（今河南濮阳西南）人，字长孺。汉武帝时，任东海太守，继为主爵都尉，以直言劝谏闻名。后出为淮阳太守，在任

十年。

汲黯是一个不太为一般人熟知的历史人物，但在文艺圈子里却是很有名气的。譬如杜甫有诗云：“汲黯匡君切，廉颇出将频。”又如曾国藩曾自称“立朝本非汲黯节，媚世又无张禹才”。可见，对他们来说，汲黯是一个值得作为参照的人物，其知名度可想而知。

汲黯是黄老思想的实践者，更是敢于直谏的名臣。汉武帝固然是位功绩显赫的名君，但其刚愎自用的性格也是尽人皆知。在他面前敢于直谏的人为数不多，汲黯就是这样凤毛麟角的人物之一。我们只需要举一个例子，就可以看出汲黯进谏是如何不为皇帝“留面子”。

当时，汉武帝正在大力征召儒师，为了标榜自己推行儒家“王道政治”的诚心，而时常在群臣面前声言准备做“仁义”之事。汲黯深知汉武帝的为人，就在朝堂之上嘲讽他：“陛下内心充斥着欲望而表面上硬说要施行仁义，怎么可能真正仿效唐尧虞舜的治国之道！”搞得汉武帝勃然大怒，退朝之后，不料，汉武帝只是私下对人说：“太过分了，哪有像汲黯这般憨直的！”

但汲黯依然坚持自己的仕宦原则：“天子设置公卿辅弼之类的大臣，难道是为了让我们阿谀逢迎君主的意旨，而陷君主于不义吗？况且我已经身在官位，纵然我有爱惜身家性命的念头，也不能做出侮辱朝廷的事情来！”

也许，在汉武帝的眼里，朝廷需要这样一个特别的人发出一点不同的声音，所以他对汲黯也另眼相待。

也正是因为如此，“疾恶如仇”的汲黯自然痛恨张汤的所作所为，鉴于狄山仅凭一张嘴巴来“告状”的效果并不好，他这一次选择了来点实的，竟然想到了暗杀这个妙计。于是，汲黯找到了当时的抗击匈奴大将李息，不顾自己的身份和地位，跪在地上请求这位大将军“为民除害”。然而，李息在战场上浑身是胆，但在暗杀张汤上却“胆小如鼠”。他同样也跪下，无奈地对汲黯说：要我去杀张汤，你先杀了我吧。

话说到这个份儿上，汲黯除了叹息外，还能做什么？然而，继狄山和汲黯之后，又一位勇士出现了。他以雷霆之势拔地而起，目标直指张汤，嘴里还念念有词：拿命来。

这位不怕死的勇士便是汉武帝刚从任会稽太守调入京城上任太中大夫的朱买臣。朱买臣冲冠一怒，是为了“老乡”严助。他一到朝中听说好友的冤死，咬破手指写了四个字：血债血还。

考虑到一个人势单力孤，朱买臣还拉了同为长史的王朝和边通两名同伙，组成了“长史三鸟羽”。长史之一：朱买臣。因为攻读《春秋》，熟悉《楚辞》，得到皇上的宠幸，从侍中升为太中大夫。长史之二：王朝。凭着儒家学说当了右内史。两次做济南王的丞相。长史之三：边通。学习纵横家的思想学说，是个性格刚强暴躁的强悍之人。“三鸟羽”有很多共同的特点：都有过当二千石的官，都因事贬官为丞相府长史。还有就是，他们都被张汤凌辱过，因此他们三个便如同媒婆说媒，一拉就拢。

下面我们且来看“三鸟羽”是如何战张汤的吧。

突破口

就在“三鸟羽”多方面搜集证据、准备和张汤进行一场艰苦卓绝的攻防战时，一个人的出现，吹响了三人帮战斗的号角。

广川王刘彭祖是汉景帝与贾夫人之子，本来好好的当一方之王，但就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他上书了，一纸状告的人竟是张汤。罪名是：张汤和鲁谒居有不可告人的关系。

事情是这样的，御史中丞（仅次于御史大夫的官职）李文曾经与张汤有过节，心中怨恨，他常常不按张汤的指示办事，且处处跟他作对，抓他的小辫子，大有把张汤往死里整之意。

面对不识时务的李文，张汤没有选择逆来顺受，而是选择了反击。于是他指使心腹鲁谒居派人去告李文的状，随后之事出奇的顺

利，李文落到张汤手里，张汤没有再给这个死对头任何申辩的机会，随便找了个借口就把李文送上了西天。后来汉武帝问起这件事，张汤隐瞒了鲁谒居的所为，说是李文的“情敌”告的状。最终这个冤案在汉武帝的眼皮底下，竟来了个不了了之。

成功地除掉了李文后，张汤对鲁谒居感恩戴德，后来鲁谒居病了，张汤亲自去看望他，并且替他按脚捶背，这对一向清高自傲的张汤来说，真是猪八戒背媳妇——头一回。

俗话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做了“亏心事”的鲁谒居不久就病了，这一病，最终的结果却是：医治无效。张汤原本以为鲁谒居这一走，将会死无对证，但他万万没有想到，鲁谒居的弟弟的出现，又掀起了一场大风波。

世上的事就是这样，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鲁谒居不会知道，他死了，却牵连到了他的弟弟，他的弟弟成了替罪羔羊。

鲁谒居弟弟被抓后，张汤急了，如果鲁谒居的弟弟“招了”，那么他这个主谋也脱不了干系。可以说，他们两个现在是同一条绳上的蚂蚱。于是，他四处活动，拉关系，只为把鲁谒居的弟弟营救出来。

张汤办事向来谨慎，想“暗”中帮助他，为了不暴露目标，他“明”里看到鲁谒居的弟弟也假装没看见，可见城府之深。

然而，事实证明，这一次，他是谨慎过了头。鲁谒居的弟弟在狱中眼看“救星”居然对他视若不见，仿佛从来都不曾认识过的一般，心中的怒火顿时烧起，心中道：我之所以落到这种地步，完全是拜你张汤所赐，你现在倒好，居然过河拆桥，弃我于不顾了。你无情，休怪我无义了。

鲁谒居的弟弟在“不知内情”的情况下，招出了李文案是张汤和鲁谒居共同搞的阴谋。汉武帝见到血书后怎一个震惊了得，于是马上做出指示：查。

就在汉武帝派人要把案情查个水落石出时，又一件事的发生起到

了推波助澜的作用——皇宫里出了盗墓贼——有人偷挖了孝文帝陵园里的殉葬钱。皇陵被盗，丞相庄青翟认为自己很失职，因此很忧虑，眼看盗墓贼一时半会儿还找不到，于是，他便约朝中的二把手张汤一同去见皇上，先主动谢罪再说。

面对庄青翟的盛情相邀，张汤想都没想就拒绝了，理由简单明了，只有两个字：头疼。（李文冤案让他不头疼才怪）

其实张汤拒绝庄青翟，真正的目的是想扳倒丞相庄青翟。张汤对于皇陵被盗一事，有他自己的想法：作为堂堂一国之丞相必须按四季巡视陵园，殉葬钱被人偷挖了，丞相脱不了干系，谢罪也是理所当然的。

然而，张汤就是张汤，敢作敢为，他不但没和庄青翟一起进宫去汉武帝那里谢罪，反而打起了心中的小算盘。他想借此机会扳倒丞相。

本来现任丞相庄青翟只是“充位而已”，朝中大事皆裁决于张汤，可以说张汤实际上便是朝中的一把手。但是人的权欲是没有满足的，张汤实权在握，但还不满足，他和“二奶”的心态是一样的，不要只做名义上的夫妻，还希望有一个正当的名分，如果庄青翟倒了，这个位置不是他的，还会是谁的呢？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皇陵被盗，国人皆惊，百官皆忧，唯独张汤暗喜，他认为他苦苦等待的机会终于来了，他要抓住这个稍纵即逝的机会，对丞相庄青翟下毒手，他甚至连给庄青翟安排的罪名都想好了，四个字：明知故犯。这个罪名虽然不足以致庄青翟于死地，但却足以让他丢了乌纱帽。

但对张汤来说，有了庄青翟的乌纱帽就足矣。然而，张汤不会料到，庄青翟的乌纱帽他还没有捡到，自己的乌纱帽却丢了。

就在张汤“顶风作案，为所欲为”时，“三鸟羽”终于揭开了神秘的面纱，浮出了水面。他们隐忍多时，目的只有一个，扳倒张汤。因

此，他们一出手，自然非同小可。

“三鸟羽”经过周密的部署，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逮捕了张汤的鹰犬田信等人，并且进行了“突审”。面对突如其来的变化，田信等人惊慌失措，只得如实交代了张汤“投机倒把，横敛聚财”等事。

面对“三鸟羽”呈上的又一份“血供”，这一次汉武帝愤怒了。再加上先前鲁谒居弟弟送上的“血供”，他没有再选择沉默，直接把张汤打入死牢，随即派赵禹审问张汤。

鱼死网破

张汤没有盼来丞相这顶乌纱帽，却等来了一副手铐。然而，他并没有慌，面对曾经的部下赵禹的审问，他死不认罪，他甚至还天真地认为，赵禹是他的老部下，不看僧面会看佛面，审不出什么来就会“知难而退”。

然而，张汤错了，面对他的死不认罪，赵禹不抛弃不放弃，最后拿出两份血书，索性把话题挑明了：“你的事，皇上都知道了，你再隐瞒也没有用的。试想，你办理案件时，被夷灭家族的有多少人呢？如今人家告你的罪状都有证据，天子难以处理你的案子，想让你自己自杀，你何必做无谓的抵抗呢？”

不可一世的张汤终于低下了高贵的头颅，铁证如山下，他终于体会到了穷途末路是什么滋味，他万念俱灰，只能选择一条路：自杀。不过，他在自杀前，还写了一封谢罪信，请求赵禹交给皇上。

赵禹念在旧情，不忍推脱，帮张汤完成了人生中最后的愿望。然而，就是这一封小小的“谢罪信”，却成了张汤反击朱买臣“三鸟羽”最强有力的武器。

张汤死了，汉武帝流泪了。其实他心里是舍不得杀死张汤的。但他罪行太多，罪大恶极，已经到了纸包不住火的地步。他也没有办法，不处死张汤，不足以堵天下人之口。因此，手握谢罪信的他，晶

莹的泪掉落在纸上，化做相思的泪。

但见张汤的谢罪信写道：“张汤没有尺寸之功，起初只当文书小吏，陛下宠幸我，让我位列三公之位，无法推卸罪责，然而阴谋陷害张汤的罪人是以朱买臣为首的长史三鸟羽。”

张汤“泣血之言”的意思已是不言而喻，汉武帝也甚感为难，就在他犹豫不决时，张汤的母亲却狠狠地将了汉武帝一军。

原来张汤死后，家里的财产不超过五百金，都是得自皇上的赏赐，没有其他产业。他的兄弟之子要厚葬张汤。张汤的母亲说：“张汤作为天子的大臣，被恶言污蔑致死，有什么可厚葬的！”遂用牛车装载他的尸体下葬，只有棺木而没有外槨。

汉武帝知道后，是这样感叹的：“没有这样的母亲，哪有这样的儿子。”因此将“长史三鸟羽”处以极刑，朱买臣最终落得个兔死狗烹的下场。值得一提的是，丞相庄青翟也因为“失职罪”被迫自杀，包括受汲黯一再叮嘱而无所作为的李息同样被治了罪。这是一场统治阶级内部互相倾轧的斗争，落得个鱼死网破的下场。

第七章 再战匈奴

小摩擦不断

汉武帝通过不懈的努力，先后对匈奴进行了十余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不可一世的匈奴遭受的打击是巨大的，最后士兵少得可怜了，国力殆尽了，没有实力入侵了。

也正是因为如此，匈奴人开始和汉朝议和。元狩六年（公元前117年），伊稚斜单于派使者到长安，向汉武帝提出了和亲，表示只要汉朝把公主嫁给单于，双方就不打了。

面对匈奴提出的和亲要求，汉武帝也犹豫过，思索答不答应这个问题。于是他马上召开了朝中会议，商议这件事。结果，自然出现了支持派和反对派两大派系。

支持和亲的说：钱财乃身外之物，可以给匈奴一些银两，以安其心。并以“假冒”的皇室的公主嫁给单于，以丧其志。安其心丧其志使其最终堕落，如此，边境再无战争矣。

反对和亲的说：匈奴已遭我军重创，现在已是落地的凤凰不如鸡了，怎么能再给他们这么优厚的条件呢？他们应向汉朝称臣，每年定期纳贡才对。

万国来朝，是雄才大略的汉武帝梦寐以求的场面。于是最终汉武帝被反对派的观点说服，并派出反对派的代表任敞作为使者出使匈奴进行谈判。

伊稚斜满以为任敞带了无数的金银珠宝和如花似玉的公主，哪里料到任敞开口闭口不谈“和亲”的事，要谈只谈招降的事，结果伊稚斜火冒三丈，当场就要给任敞“五马分尸”。

好在最后伊稚斜本着“两国交战，不斩来使”的原则，只是“拘留”了任敞。

眼看反对派遭受挫折，支持派又开始进行了活动，博士狄山又一次大胆地第一个站在了最前线，强烈要求和亲，并且一再强调和亲才是唯一出路。

俗话说，枪打出头鸟。汉武帝本来就对匈奴扣留使者的野蛮行动很是震惊和愤怒，以他的牛脾气，恨不得立马就派兵给他们一点颜色瞧瞧，却哪料到不识时务的狄山哪壶不开提哪壶。

“朕派你去当一个郡的父母官，你能保证不让匈奴入侵吗？”汉武帝问道。

“不能。”狄山摇了摇头，实话实说。

“朕派你去当一个县的父母官，你能保证不让匈奴入侵吗？”汉武帝又问。

“不能。”狄山摇了摇头，还是实话实说。

“朕派你去当一个亭的父母官，你能保证不让匈奴入侵吗？”汉武帝再问。

“能。”狄山眼看汉武帝这般没完没了地问下去，结果肯定没有好果子吃，心中一急，只好硬起头皮，说了句“真实的谎言”。

狄山不会料到，就是这句只有一个字的谎言，让他走上了不归路。既然你当一个亭的父母官就能保证阻止匈奴的入侵，汉武帝也不吝啬，马上就让他到亭障去上任了。事实证明，自从狄山到达亭障后，他的生命也就进入了倒计时，半个月后，他就死于匈奴人的“铁骑”之下。

至此，匈奴和汉朝的合谈宣告彻底失败。而狄山的死，汉武帝并没有马上给予匈奴人以反击。原因是大将军霍去病“病去”了。

光阴荏苒，一晃三年过去了，元鼎四年（公元前114年），伊稚斜单于追随霍去病的后尘，也来了个“病去”。他的儿子乌维单于即位。乌维单于知道凭一己之力很难改变两国的关系，于是采取了“疏远”的政策。厉兵秣马，以待天时。

而汉武帝也因为定南夷、平南越，对匈奴进行了放纵。直到元封元年（公元前110年），大汉周边小国四海臣服，汉武帝这才腾出手来，把目标再次瞄向好久都没有“动静”的匈奴。

匈奴这边的事一天不搞定，汉武帝心里就一天不踏实。对于他来说，数十年的打打杀杀，对匈奴的脾气已了如指掌，正如武侠里所说的那样，只要匈奴人还有一口气在，他们就会有一种永不服输的精神，就会想东山再起，就会反击。

此时朔方郡已修建得差不多了，汉武帝调集了十余万军队在朔方郡进行了一次史无前例的“军事演习”。

然而，示威后，匈奴人还是没有动静，汉武帝急了，又派出了一个叫郭吉的使者出使匈奴。结果郭吉这一去和任敞的下场一样，一听到“招降”两字，乌维单于怒不可遏，结果把郭吉也“拘留”起来，放在草原上看羊去了。

汉武帝的第二次招降又这样不了了之。

有多少使者可以忽悠

郭吉一去匈奴，结果如泥牛入海，毫无音讯。两次招降失败后，汉武帝并没有灰心，元封四年（公元前107年），时正值火热的夏天，王乌带着一颗火热的心“再向虎山行”。

王乌是北地（今甘肃庆阳西北）人，对匈奴人很是了解。知道他们吃软不吃硬，于是，他这一去匈奴，并没有像任敞和郭吉那样仗着强大的汉朝做后盾，作威作福。他以诚恳的态度和乌维单于进行了双边会晤，结果乌维单于碍于情面，这样敷衍王乌的：只要汉朝愿意和

亲，他愿派太子作为人质以显示他们的诚心诚意。

王乌把乌维单于的“敷衍”当成了“承诺”，他的使命完成了，满意地回去向汉武帝报告去了。

听到这个振奋人心的消息，汉武帝脸上露出了少女般灿烂的笑容，于是杨信成了第四个出使匈奴的使者，汉武帝交给他的任务很简洁明了，和乌维单于去商谈“招降”的具体细则。

杨信因为不肯“入乡随俗”，这使乌维单于很是不满意。双方开谈前气氛就不很融洽了。

“大王如果想和亲，请派太子殿下到大汉去吹吹风。”会谈一开始，杨信便来了个“开门见山”。

“这样太麻烦你们了，还是按老规矩，把你们的公主请到我们匈奴这里来体验原生态草原生活吧。如果怕公主不习惯这里的生活，可以顺便带些丝绸、珠宝、字画、土特产等东西过来。”乌维单于“含沙射影”地提醒杨信，不要忘了以前汉朝和他们和亲都是汉朝派遣公主下嫁给单于，并且还附上不菲的“嫁妆”。

“可让太子去大汉朝，那是大王您的承诺啊。”杨信道。

谎言和真实的区别在于，一个听的人当真了，一个说的人当真了，显然，杨信属于前者。

“是吗？我许过这样的承诺吗？”乌维单于反问。

直到这时，杨信才知道乌维单于一直是在“忽悠”他们，他明白再多说也是徒劳，于是来了个“拂袖而去”。乌维单于也不“挽留”，嘴角露出一丝不易察觉的冷笑，心里却道：“看你大汉有多少使者可以忽悠呢？”

杨信回来向汉武帝汇报了乌维单于的真实用心，但汉武帝却对乌维单于还抱有幻想，于是王乌再次披挂上阵。

乌维单于这时为了以和亲蒙住汉朝，他继续“忽悠”王乌，说杨信并没有真心来谈和亲的事，他也是没有办法才说了几句气话。最后，又给了王乌一个承诺：“我一直景仰大汉天子，想一睹天子的尊容，如有缘，理应当面与他商谈。”

王乌是典型的“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人，他再一次对“巧嘴”乌维单于的话信以为真，于是又屁颠乐颠地回去向汉武帝“复命”了。

事实证明，这一次汉武帝也糊涂了一回，他也对乌维单于的话深信不疑，于是，他下令修建豪华公寓，只为等乌维单于亲临长安。

公寓建好了，汉武帝验收合格，一切都准备好了。万事俱备，只等乌维单于的大驾光临了。然而，汉武帝等啊等，就是不见乌维单于的人影，最终等来的是乌维单于代为转达的一句话：“非汉朝最为尊贵的官员来请，我是不会去长安的。”

汉武帝没辙了，只好派路充国去匈奴请乌维单于入京。路充国怀揣着两千石的铁石官印（证明富贵身份的，马虎不得），累得也够呛。

乌维单于哪里料到汉武帝会这么执著，忽悠了一批使者，又来一批使者，大有绵绵不绝之势。最后，没辙了，只好派出匈奴同样身为“贵人”的一名高级官员出使汉朝。并且美其名曰：来而无往非礼也，贵人对贵人，这次我够意思了吧。

事实证明，匈奴的“贵人”果然是“贵人”，高贵到了弱不禁风的地步。贵人一到长安，就受到了包括汉武帝在内的汉朝的高级待遇，但屁股还没坐稳，就只能躺在床上了，原因是有二：一是长途跋涉伤了身体，二是水土不服伤了身心。

匈奴的贵人刚到自己的地盘就病了，汉武帝急了，御医们有得忙了，结果是重金赏请天下名医了，但贵人却不给面子，连挥一挥手的多余动作都没有就走了。

汉武帝摇头叹息之余，为了消除误会和不良影响，他只好又派路

充国出使匈奴。

路充国这一次“盘缠”比上一次更多、更好、更珍贵，除带着匈奴贵人的棺柩，还带了大大小小数十个箱子，每个箱子里都装满了黄生、白光光、亮晶晶的金银珠宝。

按理说匈奴贵人一个人的性命换来了这么多的珠宝，死的也是“重于泰山”了。然而，汉武帝不会料到，他的千金，竟然“买”不回匈奴一贵人之命。

路充国一到匈奴，就向乌维单于汇报了贵人之死的原因，以及汉武帝送上千金对这件事处理的诚意。他满以为乌维单于肯定会对他“感恩戴德”，毕竟这护棺柩之辛苦，千里迢迢，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没有苦劳也有疲劳，因此，他说出这件事的原委后，就静静地坐在那里等待乌维单于给他奖赏。哪里料到，乌维单于听后，脸上阴晴不定，半晌都没有说一句话。

“你们为什么要蓄意谋害我匈奴的贵人？”乌维单于终于说话了，不言则已，一言惊人。吓得一脸期待的路充国冷汗如雨，忙对贵人的死再次进行了“解释”。并且一再表示，贵人的死是因为“水土不服”等自身原因，没有人敢动大王您身边的贵人啊。

“你们为什么要蓄意谋害我匈奴的贵人？”路充国说得口沫横飞，满以为一定会得到乌维单于的“谅解”，结果，乌维单于还是这句话。于是路充国又用汉朝千金补偿进行攻心。

“你们为什么要蓄意谋害我匈奴的贵人？”乌维单于以不变应万变，反反复复只是重复着这么一句话。

见过无奈的，没见过这么无奈的。面对乌维单于咄咄逼人的“第三问”，路充国一时语塞。接着路充国就被作为“嫌疑犯”拘留起来。可怜的路充国，一下子由“贵人”成了“囚人”。

偷鸡不成反蚀米

路充国被“囚禁”的第三个年头，乌维单于的人生也走到了尽头。这个反反复复的小人，以其特有的“流氓”作风，以根本就没有诚意的“和亲”作为诱饵，害得聪明一世的汉武帝，糊涂了N回。直到路充国到匈奴“千金散尽”人却未“复还”时，汉武帝这才从南柯一梦中惊醒过来，从而明白了这样一个关键词：忽悠。

可惜这时汉朝的大军都在东西南北对周边小国进行“征服”之旅，根本就没有精力和匈奴“动武”。饶是如此，汉武帝把战略的重心还是慢慢地又向匈奴这边偏移，总之，一句话：磨刀霍霍，只等时机一到就进军。

然而，乌维单于的死让汉武帝有一种莫名的惆怅之感。汉武帝一生南征北战，没有攻不下的城墙，没有打不败的敌人，唯独对乌维单于这个“难剃头”束手无策，这么多年的和亲和招降，结果是赔了大量的珠宝，还赔了一批又一批使者的“前途”（多半被乌维单于拘留或是放逐到荒凉之地去了）。

乌维单于死后，他的儿子师庐继位，号称“儿单于”。之所以称为“儿单于”，是因为师庐继位时，年纪还小，小到刚刚摆脱“尿不湿”的地步。

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武帝认为“儿单于”不过是一个小孩，无须动武，只需利用“诱惑”和“威逼”这两招就能搞定他。于是，他派出了两名使者，采用了“两步走”政策方针。一个使者负责搞定儿单于，另一名使者负责搞定实权在握的右贤王。

当然，话到使者的嘴里，这一趟匈奴的“凶险之旅”就变成了“慰问”。大家看到这里就知道，汉武帝使出的是三十六计中的常用一计——反间计。

但这样的“雕虫小技”很快就被“防备森严”的匈奴人识破了，结果两位使者都被以“贼”的名义抓起来，接受儿单于的“听审会”。

别看儿单于人小，但办事也毫不含糊，他马上就对两位汉使进行

了“严刑逼供”，给他们的忠告是：坦白从宽，抗拒从严。

为了免除皮肉之苦，争取“从宽”处理，两使者不得不出卖使者的使命，交代了所有的一切。

结果儿单于很生气，后果是两使者也得到了“拘留”的处理。恭喜两使者，匈奴的大牢又多了两名可能把牢底坐穿的人。

随后，儿单于将父皇的优良传统作风继续发扬光大，汉朝的使者来一批就扣一批，来两批就扣两批，总之，他要让汉武帝明白这样一个道理，他送出的使者犹如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就在汉武帝陷入对匈奴“断交”的苦恼时，匈奴使者却不期而至。汉武帝当时正对儿单于随意扣留汉朝使者的行为大为愤怒，这时见了匈奴使者，也不问青红皂白，来了个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先拘留再说。

匈奴使者满怀热情，带着一颗火热的心，被当头浇了一盆冷水后，激情浇灭了，热情消失了，感情变淡了，但使命却不曾忘记。于是，他说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这是为哪般？

是啊，明明知道当前汉朝和匈奴的关系，这个使者偏偏还敢在这个风头上来汉朝，这是为哪般呢？解押的官员及时向汉武帝进行了汇报。匈奴使者的问题引起了汉武帝的高度重视，他马上召见了她。

“我不是匈奴的使者。”匈奴使者说的第一句话让汉武帝惊住了，这小子该不会为了活命，连自己的国籍都想背叛了吧。

“我是匈奴左大都尉派来的使者。”匈奴使者说的第二句话让汉武帝喜出望外，他听出了使者话中有话。于是态度马上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请到上座，招待了一番，然后才说：请继续。

“儿单于残暴不仁，动辄诛杀，我左大都尉为了免受牵连，决定弃暗投明。”

“非常好”。

“不过，我左大都尉投降之前，还有个条件？”

“什么条件？”汉武帝满以为匈奴使者提出的是“高官厚禄”这类条件，然而，匈奴使者接下来的话更让汉武帝又惊又喜。他说什么都不要，只要汉朝的兵。接着他进行了详解：左大都尉决定提儿单于的人头来见大王，只怕势单力孤，因此，还请大王派兵前去边境接应，里应外合，方可稳操胜券。

有这样的好事，汉武帝当然没有拒绝的理由。于是他封赵破奴为浚稽将军，派他率两万大军从朔方郡出发，目标直指匈奴腹部之地——浚稽山（今蒙古的阿尔泰山脉中段），在那里和左大都尉进行“接头接耳”。

然而，当赵破奴火急火燎地赶到浚稽山时，没有等来左大都尉，却等来了匈奴的大部队。原来，左大都尉是个毛手毛脚之人，还没举事，却不甚走漏了风声，结果来了个“举事未遂身先死”，儿单于杀了叛徒，还不解恨，面对送上门的赵破奴，一股怨气正无处可发，结果来了个将计就计，躲在浚稽山下来了个“以逸待劳”，结果可想而知，中了计的赵破奴如果想活命，只有一条路可以走：逃。

逃啊逃，带了些残兵败将的赵破奴逃了几天几夜，终于甩开了穷追不舍的匈奴士兵。此时，天渐渐地黑下来了，夜朦胧，鸟朦胧，人更朦胧。于是朦胧中的赵破奴做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管他安全不安全，就地夜宿一晚，明天一大早再继续逃亡的生活。

对于N天没有睡觉的士兵们来说，又饥又渴，体力达到极限，睡觉是最大的奢侈，听主帅开口可以睡觉，差点没对赵破奴叫爹了，当下蒙头就睡，不久，便个个酣睡如泥，睡得像死猪一样。

然而，事实证明，赵破奴饱睡一晚的想法太过单纯和一相情愿了。因为，就在汉军“睡在地上成一统，哪管白天与黑夜”时，匈奴士兵来了，他们没有再给汉军任何反抗的机会，以“铁桶”的方式包围了

酣睡中的汉军，接下来就是“砍瓜”比赛了。

结果惊醒过来的赵破奴想再反抗、来个“鱼死网破”时，已晚矣，当他身先士卒往外冲时，被重点“关照”的匈奴人活生生地擒住了。擒贼先擒王，主帅被擒，汉军哪里还有斗志？骨气硬一点的，战死，骨气软一点的，投降。

总之，一句话：赵破奴两万大军全军覆灭。

轮回

赵破奴全军覆没后，尝到了甜头的儿单于充分发挥了“宜将剩勇追穷寇”的精神，不顾疲劳，对汉朝进行了“赤裸裸”的入侵。但边防大元帅公孙敖早就有准备，坚壁清野，逼使匈奴最终高高兴兴地来，垂头丧气地走。

春去秋来，寒时暑亦转，第二年，儿单于忍不住“手痒”，亲自挂帅，率匈奴主力部队欲和汉朝“试比高”。

而此时，汉武帝因为赵破奴的全军覆没，也对匈奴下达了“必杀令”，光禄勋徐自北出五原塞，兴建“密密麻麻”的亭障；强弩都尉路博德延边筑城；游击将军韩说、长平侯卫伉率大军进行一级备战，随时听命。汉武帝还亲自坐镇边境最重要的军事基地——朔方城“恭候”儿单于的到来。

双方磨刀霍霍多年，一场旷世大战迫在眉睫，即将上演。

然而，儿单于走在中途却突然变卦了。这次绝代双骄的世纪大战也就这样戏剧性地宣告结束了。

儿单于爽约不是因为害怕汉武帝和汉军的强大，而是因为他病了，结果这一病就带走了他年轻而奔放的生命，最终落得个“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的凄凉下场。

儿单于本来就是小孩，因此，还没有能生下继承人。于是儿单于

的叔父，也就是乌维单于的弟弟右贤王响梨湖当上了单于。

响梨湖继承了匈奴单于“贪婪无度”的本性，他上任后，对汉朝进行了不间断的“打草谷”，结果使得汉朝边境又重新回到了“烽火连三月”的状态。但好在汉武帝早有准备，边境防守得力，响梨湖单于带领匈奴人常常是这里抢了汉朝一些牲畜和财物，那里又被汉军的游击队击毙千把人。总之一句话，捡了芝麻丢了西瓜，得不偿失。

但响梨湖单于却铁了心，非要完成儿单于未完成的事业，和汉武帝血拼到底。结果，打打杀杀，东奔西跑，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汉朝还是那个汉朝，匈奴也还是那个匈奴，但响梨湖却不是那个响梨湖了。他病了，原因是：疲劳过度。结果和儿单于大同小异，病了之后，接下来的进程是：

太初四年（公元101年），响梨湖单于含恨而去。响梨湖单于死后，儿单于的另一位叔父，也就是乌维单于和响梨湖单于的弟弟且鞮侯时来运转，登上了单于的宝座。

这真是：单于轮流坐，今年到我家。

第八章 翻云覆雨

祸福难料

就在匈奴的单于轮流坐庄的时候，被囚困在匈奴达数年之久的路充国也时来运转，从黑暗中看到了光明，只听见他嘴里反反复复，唠唠叨叨，只重复两个字：回家，回家。

路充国终于回家了，一见到汉武帝，他便未语泪先流，大颗大颗晶莹的泪顺着他脸庞往下流，汉武帝见他这个架势，也有点慌了，毕竟这些年路充国在外面还是受苦了，他正要安慰他几句话，路充国却说话了：“且鞮侯单于是个好人。”

路充国当着汉武帝的面盛赞别人，更何况是他的“大冤家”，汉武帝当然不会有好脸色看了。正当他脸上晴转多云、多云转阴时，路充国的第二句话又新鲜出炉了：“且鞮侯单于放我回来，不是给我面子，是给皇上您面子啊！”

汉武帝是聪明人，自然知道路充国话里的意思。且鞮侯单于放了路充国是因为“惧怕”汉朝的强大。事实上，汉武帝此时已成功搞定了西域的大宛等国，举全国之兵正慢慢向匈奴的战场上转移了，且鞮侯单于为了“明哲保身”，不得不放出路充国等昔日被匈奴单于扣留的汉朝使者。

就在汉武帝脸色稍见缓和时，路充国的第三句话出口了：“且鞮侯单于叫我向皇上捎来一句话。”

“什么话？”汉武帝问。

“汉皇帝，是我的长辈。”路充国答。

且鞮侯单于的这句话意思已经很明显，就是说“我匈奴的单于是汉

朝的‘女婿’，我只是儿孙辈，汉朝就是我的长辈了。”把自己的辈分都降低了，这明显是此地无银三百两，怕得罪汉朝而使出的“苦肉计”，意在“明哲保身”。

对于且鞮侯单于的谦虚态度，汉武帝很是满意，于是暂时放弃了“动武”的念头，决定重走和亲路线。于是乎，该是苏武出彩的时候了，有劳你到匈奴去潇洒走一回了。

苏武，字子卿，杜陵（今陕西西安西南）人，代郡太守，苏建之子。苏建想必大家都知道，他就是当年和周亚夫共同平叛“七国之乱”的功臣，以战功被封为平陵侯，为西汉初名将之一，生有三个儿子。苏武排行第二，兄苏嘉为汉奉车都尉，弟苏贤为骑都尉。出使匈奴前，管居御厩监，替皇帝掌管马厩，说得再通俗一点就是弼马瘟。

天汉元年（公元前100年），汉武帝拜苏武为中郎将出使匈奴。苏武作为“和平大使”喜忧参半。喜的是这是一次“立功”的大好机会，这对一向有远大抱负的他来说，机遇摆在面前，自然欣喜了；忧的是汉匈“断交”已不是一两天的事了，而是N年了。以前的使者大多落得“客死他乡”的悲惨结局，因此，他这次出行也是祸福难料，生死未卜，自然“忧”了。

于是乎，“茫茫然”的苏武临别前和老母（父亲苏建已仙逝）进行了“诀别”，和儿女进行了“泪别”，最后才和最舍不得的娇妻进行了“吻别”……

当然，这一次汉武帝为了能顺利搞定匈奴，还给苏武配了两名得力的助手：副中郎将张胜和属史常惠，随从的人员更达到了史无前例的一百多人，再加上带的许多金银珠宝，丝绸字画等财物，以及备带的干粮和其他的坛坛罐罐，四个字：浩浩荡荡。

苏武不愧是名门之后，既然接受了“和平大使”这项光荣而神圣的任务，自然不能“有辱使命”了。于是，到了匈奴后，他见到了且鞮侯单于，献上了“礼物”后，接下来的会谈正襟危坐，态度是不卑不亢，既不显摆汉朝的强大，也不畏惧匈奴的凶悍。

然而，且鞮侯单于听说“礼物”时是两眼发光，接完礼物后，马上又拉长了一张马脸，口气非一个“狂”字能形容。总之一句话：且鞮侯单于根本就没把和平大使苏武当人看。

苏武心里虽然很不是滋味，但苦于自己的使命（负责和平谈判的），极尽忍辱之事。然而，他再三努力，一退再退，且鞮侯单于不是“狮子大开口”就是“横眉冷对”，最终，他明白了这样一个道理：且鞮侯单于和他的哥哥乌维单于一样，是个典型的“忽悠”派，根本就没有诚意和汉朝进行“和平谈判”。

既然谈判不成，苏武忍住心中的怨气，只等熬过这几天就回去向汉武帝复命。

然而，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就在苏武准备起程离开匈奴这个“虎口”时，且鞮侯单于亲自来送行了，说的不是“想留不能留，只剩下离歌”之类的伤言感语，而是一句石破天惊的话：“都给我拿下。”

就这一句话，让苏武的回家梦想推迟了整整十九年，直到汉昭帝的时候，他才“恍如隔梦”地回家。

那么，究竟是什么原因，让急于“拖延时间”的且鞮侯单于敢于“光明大胆”地拘留苏武呢？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这里得先提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卫律。这个卫律和苏武一样，也当过“和平大使”。只是他这个和平大使，一到匈奴，非但没有完成使命，反而“有辱使命”。他不但没有说服匈奴单于“回归”汉朝，反而被匈奴单于“反说服”，投靠到了匈奴的怀抱中去了。

原来，卫律与协律都尉李延年很要好，“不起眼”的卫律也正是因为李延年的关系，才得到汉武帝的认可，被封为和平大使，出使匈奴。

虽然和平大使是件出力不讨好的苦差，但对“小人物”卫律来说却显得格外珍惜，一来可以领略异国他乡的风土人情，二来也是一个机遇，如果完成了使命，汉武帝一高兴，以后的仕途肯定是飞黄腾达了。就在卫律雄赳赳气昂昂地踏上匈奴这块古老而神奇的土地时，殊不知他的大恩人却遭遇了人生的滑铁卢——因为家人犯了杀人罪，李延年被“牵连”入狱。

当时卫律正在和且鞮侯单于进行“座谈会”，听到这个噩讯后，也不管什么场面什么时间，竟然号啕大哭，大颗大颗的眼泪往下流。

“李延年虽然因冤入狱，但终归还是保留了一丝生还的希望，请您不要太过伤心，以免伤了身子骨。”且鞮侯单于见卫律哭得这般伤心，一向铁石心肠的他产生了怜悯之心，竟然对卫律进行了破天荒的“安慰”。

卫律闻言哭得更伤心，大有“水漫金山”之势。就在且鞮侯单于急得不知如何是好时，他这才强收了泪，喃喃地说了这样一句话：“我不是替李延年担心，我是替自己担心啊。”

再傻的人也明白卫律话中的意思了。卫律是李延年的“闺蜜”，李延年入狱，按那时的“株连”之法，最终下场也是“吃不了兜着走”了。

而且且鞮侯单于之所以对卫律“另眼相待”，自然是有其他的目的。原来此时的中行说已然客死他乡了。这个汉朝的叛徒，给匈奴带来的贡献是无与伦比的，匈奴之所以能有今天的“像模像样”，和中行说的“言行教”密不可分。可以说，没有中行说，就没有匈奴今天的独立和繁荣。

因此，中行说死后，且鞮侯单于又悲又急，悲那就不用说了，急的是想寻找一个汉人来做他的“代替身”。

这时，卫律同志刚好来“造访”，且鞮侯单于对能言会道学识渊博的卫律很是满意，认为他是中行说最好的接班人。也正是因为这样，此时听说卫律的“烦恼”后，他心中暗暗高兴，接下就看他的“假仁

义”表演了。他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使得卫律的“芳心”颤动不已。但碍于汉人的矜持，他并没有急着表态，因为他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在且鞮侯单于没有最后表态之前，他一定不能先表态。

且鞮侯单于见时机已到，卫律几乎在默认了，于是亮出了撒手锏：“他处不留人，自有留人处。像你这样人才，如果不嫌弃我这个弹丸之地，我马上封你为灵王，让你以后有享之不尽的荣华富贵。”

卫律等的就是且鞮侯单于的“承诺”，灵王，多么诱人的官职啊。他这个小小的和平使者，只怕在汉朝永远都不可能实现。再加上李延年的入狱，实际上已断了他的回归之路。于是，卫律也学当年中行说的样子，抓起笔就是一阵挥毫泼墨，当然，他没有写感谢之类的感激的话，而是把自己的国籍由汉朝改成了匈奴。

事情到这里看似可以告一段落了，但实际上并没有这么简单，卫律被搞定了，他手下的一个叫虞常的随从却坚决不同意。用他的话说就是：卑颜屈膝，卖国求荣的事坚决不干。然而，反对归反对，但在卫律面前只有两个字：无效。

虞常眼看劝说无效，马上改走其他路线，想来想去，他选择了一个铤而走险的方案：暗杀卫律。

具体步骤如下：

1.谋杀：不管是阴谋阳谋，不管是怎么杀，总之，一句话，先谋杀掉卖国求荣的叛徒卫律再说。

2.绑票：杀掉卫律的同时，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持刀劫持单于的母亲阼氏做人质。

3.闪人：有了阼氏做人质，匈奴单于投鼠忌器，拿他们没有办法，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扬长而去”。

应该说虞常还是对黑社会“打劫抢杀”这一套了如指掌，步骤看似简单，但却实用，堪称是极尽完美的方案。

当然，考虑到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的原则，势单力孤的虞常并没有“闭门造车”，而是找了两个人做帮手。

第一个人的名字叫缙王。一听这个名字就觉得怪怪的，不错，他的来头不小，这个缙王是当年匈奴浑邪王的侄子，当年随着浑邪王归汉后，缙王决定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嫁个汉朝是老家。然而，他在快乐老家并没快乐多久，匈奴左大都尉反叛，他随追浞野侯赵破奴带兵前去“接应”，结果兵败被俘。

然而，他虽然被俘了，但仍身在匈奴心在汉（朝）。虞常于是凭着当年的“一面之交”找到了缙王。因为在特定的时间，特定的地点，找对了人，于是乎，两人一拍即合，表示将轰轰烈烈大干一场。

就在虞常找对一个人的时候，却马上又找错了一个人。

虞常找的第二个人的名字叫张胜。张胜是苏武的副使，在出使团里可谓是一人之下，百人之上，地位也不俗。当然，虞常找张胜除了两人是老相识外，还有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张胜的剑法不俗，江湖上给他脸上贴金“李广第二”，虞常找到他自然是让他充当“狙击手”，负责暗杀卫律。

之所以说虞常找错了人，不是说张胜为了个人的利益，出卖了虞常。事实上，张胜对于刺杀卫律，为国除害还是挺乐意的，因此，虞常拉他下这趟浑水时，他二话不说就答应了。并且说了八个字：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然而，他不会知道，就因为他的这句话，苏武的人生因此而彻底改变。

闲话少说，话说虞常找了缙王和张胜两个得力帮手，组成了“暗杀组”后，已是万事俱备，只等机会了。

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都不假。某一天，心血来潮的且鞮侯单于突然决定去打猎。虞常认为这是刺杀卫律、发动政变的绝佳机会，当机立断决定：举事。然而，堡垒易从内部攻破，最大敌

人还是自己。虞常怎么也想不到，就在这个千钧一发的时刻，他内部竟然出现了叛徒，结果很简单，举事未果，反遭屠龙。

“屠龙”的结果是缙王战死，虞常被擒，只剩下漏网之鱼张胜“逍遥法外”，张胜虽然暂时安全，但却“独自心惊”，惊恐之下，张胜这才把原本想给苏武的“惊喜”说出来了。苏武一听，果然惊喜得很，二话不说，拔刀就往脖子上抹。幸亏张胜和常惠眼疾手快，使用“乾坤大挪移”把苏武手中的刀夺去，才免去了一场血光之灾。

事实上，苏武“惊喜”过后，已是绝望。他知道此时他的命运不是掌握在自己手上，而是掌握在“阶下囚”虞常手上。虞常如果舍生取义，一个人认了所有的罪，不把张胜招出来，那么他将安然无恙，如果虞常把张胜招出来了，那么他的命运就只有听且鞮侯单于的摆布了。

虞常，现在就看你的选择了。

你的选择

虞常举事未果，心知必死无疑，于是闭目等待且鞮侯单于那“温柔的一刀”。然而，且鞮侯单于的刀果然温柔，温柔到了生不能生、死不能死的地步。总之，什么叫生不如死，且看且鞮侯单于如何对虞常用刑就知道了。

一开始，虞常还坚决不出卖张胜，但随着且鞮侯单于十八般大刑的陆续登场，渐渐招架不住了。可怜的虞常死罪能受，活刑难熬，最后让痛苦战胜了情义和道德，供出了张胜。

这下恭喜苏武，作为张胜的顶头上司，有劳你来皇宫走一趟了。事实上苏武早就料到此次已是凶多吉少了，听说且鞮侯单于连夜召见自己，他非但没有“惧而不往”，反而提了一把刀就去了。见到了且鞮侯单于，他不待且鞮侯单于说话，拔刀就往自己的头颅上招呼，顿时片片血花如梅花般绽放开来。

一旁的“灵王”卫律见苏武这般“视死如归”，也不知是良心发现，还是什么原因，总之，来了个“奋身扑刀”，终于制止了苏武的野蛮“自残”行动。

结果苏武没有死成，且鞮侯单于却被感动了。他改变了对苏武这个和平团进行屠龙的想法，而是认为苏武是个人才，决定劝降，让苏武为他匈奴人所用。为了追求一击即中的成功率，在劝降前，且鞮侯单于当着苏武的面做了两个准备工作。

1.屠杀这次刺杀行动中的甲级战犯虞常。作为主谋，虞常终于“苦尽甘来”（与其受各种严刑，不如来一刀痛快），等来那温柔的最后一刀。只是临死前，谁也没有看到他眼中那无限的悔恨，是在感叹举事未果身先死，还是有愧检举张胜从而牵连到了苏武，这就不得而知了。

2.威逼这次刺杀行动的次犯张胜归降。且鞮侯单于首先来了个“单于舞剑，意在张胜”，剑剑不离张胜的全身要害之处，浑身是胆的张胜吓得差点没求爷爷告奶奶。因此，当且鞮侯单于在说“投降可活命”时，张胜连叫了一百个我愿意。

办完这两件事，且鞮侯单于对苏武发出了意味深长的笑，苏武，何去何从，现在是该你选择的时候了。然而，苏武神情木然，仿佛遗世独立了一般。

“既然副使有罪，你这个做正使的也脱不了干系啊！”且鞮侯单于见苏武一直没动静，先来了个下马威再说。

“桥归桥，路归路，我是我，他是他，天要下雨，娘要嫁人，我跟他无瓜葛，有什么干系呢？”苏武傲然道。

话不投机半句多，只一个回合，对话暂时告一段落，且鞮侯单于眼看动口没有什么效果，马上就动起了手。他故伎重演，拔出剑在苏武头上就是一阵天女散花。然而，这次他又错了，苏武不是张胜，一见真刀真剑心里就发慌，面对头上的阵阵“泰山压顶”，他神态自若，

大有泰山倒于眼前而不慌的气概。

眼看这样舞下去，非但没有吓着苏武，自己的手要先骨折了，且鞮侯单于停止了“恐吓”，转而进行了“攻心”，他使了一个眼神，灵王卫律该是你上场的时候了。

卫律果然是卫律，马上就把自己归附匈奴、如何被封为王爵、如何享受荣华富贵说了一遍。总之，苏武投降了就可以获得“高官厚禄”。

然而，他好话说尽，最后被苏武一句话反驳得面红耳赤，无地自容：“尔等叛国之徒，他日有何面目见九泉之下的家人？”

劝说工作至此告一段落，结果是且鞮侯单于和卫律轮番上场，皆不能逼使苏武就范。按理说且鞮侯单于应该死了“招降”这条心了。然而，世上的事就是这样，你越是得不到就越是想得到。苏武越是不肯就范，且鞮侯单于就越是认为他有骨气，越是认为他是个人才，越是想招这样的贤才为己用。于是按“软硬兼施”的方针，用嘴劝说不行，又来硬的了。

且鞮侯单于手一挥，说了两个字：动刑。

这次，且鞮侯单于本着特殊人特殊对待的原则，动的刑不是一般的刑，而是“酷刑”。当时正值严冬，天上下着鹅毛大雪。且鞮侯单于命人把苏武关入一个露天的大地窖，断绝食品和水，让他自生自灭，目的只有一个，希望用这种超常手段来改变苏武的信念和意志。

且鞮侯单于对自己的“撒手锏”还是充满了自信的。他甚至认为，这一招出手，神仙也挡不住。然而，这次且鞮侯单于还是错了，苏武不是张胜（一把剑就可以吓晕），也不是虞常（一动酷刑就招了），更不是神仙，而是一个威武不能屈的贞节之士。时间一天天过去，苏武在地窖里受尽了折磨。渴了，他就吃一把雪，饿了，就嚼身上穿的羊皮袄。就这样他顽强地挺过了生命的极限。

过了好几天，单于见濒临死亡的苏武宁愿做雪地里的“睡美人”，

也没有屈服的意思，只好把苏武放出来了。

至此，且鞮侯单于的劝说工作彻底失败。软硬兼施都拿“威武不能屈”的苏武没办法。且鞮侯单于陷入进退两难的尴尬地步。想杀不能杀（敬重苏武的气节，不忍下手），想留不能留（想留他为己用，却又留不住他的心），思来想去，想去思来，且鞮侯单于决定把苏武流放到北海（今西伯利亚贝加尔湖一带），并美其名曰：牧羊。

临行前，单于为了给苏武一点希望，说了这样一句“忽悠”的话：“什么时候公羊生了羊羔，我就让你回到中原去。”

这明显是“铁树开花，金鸡下蛋”般痴人说梦的话。但就是这样一句话，却使苏武有了活下去的信念。那么苏武的命运后来到底怎么样了？他能梦回中原吗？这里先卖个关子，按下不表，后面会有详叙的。

第九章 沧海桑田

年轻的代价

汉武帝终于决定对匈奴动武了。原因有二：

1.他派出的寄予厚望的大型“汉使团”如牛泥入海，一去不复返。这让他先是震惊，然后是愤怒了。两国交战都不斩来使，两国和谈用得着扣留使者么？看样子不给你匈奴点颜色看看，你真不知道天有多高地有多厚了。

2.南边南越的叛乱搞定，西边的大宛等国被征服，东边的朝鲜也归附。只剩下北边的匈奴对汉朝虎视眈眈。换句话说，东西南北，现在只剩下“北劲”还在和汉朝较劲了。而汉朝现在四海平定，有足够的兵力和精力来打击匈奴了。

也正是因为条件和时机成熟了，汉武帝发兵了。天汉二年（公元前99年），那是一个夏天，汉武帝派出了贰师将军李广利挂帅亲征匈奴。

那么这个李广利究竟又是什么来头呢？

前面我们已经说了，汉武帝早期因为宠爱卫子夫，爱屋及乌，重用了卫子夫的弟弟卫青和外甥霍去病，从而打造了抗击匈奴的“双子星”。然而，卫青和霍去病都是“英雄气短”之人，年纪轻轻，正值人生和事业最辉煌的时候，生命却戛然而止。

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武帝才暂时取消了对匈奴动武的政策。再加上匈奴遭受重创后，吃一堑长一智，不仅远遁塞北，而且聪明地以和亲为诱饵和汉朝谈判，结果这一谈就谈了N年也没有正式结果。再加上汉武帝又忙于搞定其他周边小国，所以无暇顾及匈奴。

但以苏武为首的代表团遭到了“失踪”后，汉武帝忍无可忍，眼看万事俱备，这才决定好好教训一下不听话的匈奴。李广利就这样站在了历史的舞台上。

李广利之所以能一鸣惊人成为此次出征的主帅，原因是：背景硬、后台足。

都说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站着一个女人，李广利之所以能“成功”，那是因为他身后也有一个非同小可的女人。这个女人是继卫子夫之后，最让汉武帝为之倾狂为之动容的人。她便是汉武帝一生中三个最宠爱的妃子之一——李夫人。至于李夫人和汉武帝的爱情故事后面会有详叙，这里暂且按下不表。

闲话少说，因为裙带关系，李广利挂帅后，接下来就看你的表现了。他带领三万精兵从酒泉出发，目的地很明确，直捣匈奴右贤王的军事根据地——天山。结果，初生牛犊不怕虎的李广利如尖刀般突入匈奴的腹地，打了右贤王一个措手不及，停战了N年的右贤王哪里料到汉军会突然从天而降，结果只能用惨败来形容。

李广利首度出师就告捷，擒杀敌人共计一万多人，心中难免得意。他没有继续“宜将剩勇追穷寇”，反而调转军马，来了个凯旋，欢欢喜喜地准备向汉武帝邀功去了。

因为生擒了大量的匈奴士兵，归途岂是“漫漫”这两个字能形容的；而就在李广利得意扬扬腾腾地往回走时，失利的右贤王却马上从失败的阴影中走出来，并且迅速组织和结集了大量的兵马，马上进行了“复仇”，结果一个慢腾腾地走，一个日行千里地追，不消两日，李广利的大军就被蜂拥而至的匈奴士兵围了个水泄不通。

汉军被包围后，数次突围都宣告失败，只有做困兽之争。风在吼，马在叫，士兵在咆哮，重复着一个字，不是杀而是饿。

眼看粮草告急，防线告急，伤亡告急，李广利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就在这个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假司赵充国站出来了，他说了这

样一句话：“与其被困死在敌人阵中，不如做最后的一搏。属下愿带一百敢死队为将军开路，只求将军能活着出去，将军他日若能平定匈奴，家祭无忘告诉属下便是。”

李广利被感动得热泪盈眶，正想说“这怎么可以”之类的话时，赵充国早已带领他的敢死队向敌人的壁垒进发了。

人要是能战胜自我，还有什么不能战胜的？敢死队连死都不怕了，还有什么可以畏惧的？也正因为这样，这支敢死队以雷霆之势奋不顾身地杀向敌阵时，匈奴人被他们视死如归的气势和气魄震住了，纷纷溃退。结果，敢死队如同一把利刃一样，硬生生地撕开了匈奴铁桶阵的一个口子。

机不可失，时不再来，李广利不再犹豫，率大军一阵烟地杀出，来了个扬长而去。结果是李广利活着回来了，但三万精兵却只剩下孤零零的千余人了，唯一令人感到欣慰的是敢死队的头头，功不可没的赵充国身上伤痕累累，血肉模糊，居然也活着回来了。

汉武帝虽然对李广利先赢后输表示了很遗憾和不解，但碍于李夫人的面子，并没有过多地对李广利追究其他军事责任。相反，听说赵充国的英雄事迹后，汉武帝觉得这其中可大做文章，为以后反击匈奴做表率作用。

于是他马上召见了赵充国，亲自验证了赵充国身上的伤，结果赵充国身上上上下下、左左右右、前前后后竟然体无完肤。那一道道或浅或深的伤疤，是那么触目惊人，震撼人心。于是，他一边安慰这位英雄的同时，一边给了他奖励：官升中郎将。

站在背后的男人

损失两万多人，主帅也是死里逃生，但对汉武帝来说，这样一次“磨刀霍霍”多年的军事行动，他并没有只派李广利孤军深入，相反为了保障汉军后勤运输的安全及接应等，汉武帝在起用李广利的同时，还起用了另一名年轻的小将，他的名字叫李陵。

那么，这个李陵又是何许人也？这里不妨来简单地看一下李陵的简历。

提到李陵的祖父，真是不说不知道，一说吓一跳。他祖父便是扬名四海、曾令不可一世的匈奴闻之色变的“飞将军”李广。

自从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李广被迫自杀之后，这一军人世家就时运乖舛。李广死后的第二年，其堂弟、当朝丞相、乐安侯李蔡因盗取官地，下狱自杀。李广的三个儿子，长子当户、次子李椒都先李广而死，少子李敢曾以校尉随骠骑将军霍去病击匈奴，勇夺左贤王旗鼓，赐爵关内侯，代父职为郎中令。李敢因怨恨大将军卫青逼迫其父自杀，遂伺机将其击伤。卫青或许是对李广之死颇感内疚，所以将此事遮掩起来。但卫青的外甥霍去病却愤恨难消，趁与李敢伴随武帝在甘泉宫围猎之时将他射死。此时霍去病深得武帝宠爱，所以武帝极力掩盖事情真相，说李敢是在围猎时被鹿撞死的，这样的结果纯属意外，一个朝廷高官就这样无声无息地消失了，令人唏嘘。

李敢死后，李氏家族更加衰落。虽然李敢的儿子李禹得宠于卫太子，也颇有些勇力，但没有继承其祖父仗义疏财的优良品质，却是一个好利嗜财的匹夫，不足以当大任。也正是因为这样，李广的大儿子李当户的遗腹子李陵成人之后，这一“没落”之家才又看到了一丝希望。

李陵步入仕途后，任侍中、建章监。由于家世的熏陶，李陵不仅擅长骑射，而且接人待物谦让真诚，名誉远播。武帝认为李陵最有李广遗风，为了考验他的能耐和胆识，曾命他率八百骑过居延，深入匈奴之地两千多里查看地形。李陵“来去如风”，进入匈奴境地如入无人之境，归来后汉武帝龙颜大悦，马上就封他为骑都尉，他这个“总教头”的任教便是教酒泉、张掖的士卒学习骑射，防备匈奴侵扰，保卫国家。

苏武大型使团失踪后，汉武帝在重用“爱屋及乌”的李广利的同时，也没有忘了名门之后的李陵，于是，他特地将李陵从边郡召回，并亲自在未央宫武台殿和他开了“座谈会”，座谈会本着友好的原则，

必要的客套和寒暄过后，汉武帝对李陵说了三句简明易懂的话。

汉武帝的第一句话是：匈奴欺我汉朝太甚，不给他们点颜色瞧瞧，怕是他们不知道天高地厚了。李陵听了，表情是：喜。心中道：汉武帝该不会是想让我挂帅亲征吧。

汉武帝的第二句话是：我决定派李广利为贰师将军，打击匈奴的嚣张气焰。李陵听了，表情是：悲。心中道：原来挂帅亲征早有人选啊。

汉武帝的第三句话是：我想让你为李广利护送辎重，做后勤部部长。李陵听了，表情是：怒。心中道：我李陵是什么人，怎么能为因裙带关系青云直上的李广利做“嫁衣”呢？

李广利是武帝宠姬李夫人的哥哥，因征服大宛有功，被封为海西侯，宠幸正盛。但是，作为一名世代以军功晋身为荣的军人的后代，李陵鄙视因裙带而升迁的李广利，因此，当汉武帝第三句话一出口后，李陵几乎想都没有想就回答了三个字：不愿意。

汉武帝很是惊愕，做后勤部部长，虽然没有前锋大元帅那么威风，但一来没有什么风险（毕竟不用冲锋陷阵），二来前锋打了胜仗，他可以得到封赏（没有功劳也有苦劳），而打了败仗却没有那么大责任。因此，这种职务也是很多将士求之不得的。

“大丈夫生当做英雄，死亦做鬼雄，怎么能畏首畏尾地躲在后面做帮运工呢？”李陵也是个很识时务的人，眼看自己一时激动直言相拒，汉武帝的面子挂不住，于是灵机一动，赶紧圆场。接下来他自称他所率领的戍边士卒都是“荆楚勇士”和“奇才剑客”（说白了就是非一般的将士），他愿意自领一军单独出击，使匈奴顾此失彼，无法集中兵力专攻李广利所率的汉军。

汉武帝脸上马上由阴转晴，沉默半晌，说了一句很无奈的话：“我把军马都调给李广利了，已经没有多余的骑兵可以让你来指挥了。”

李陵昂首回答：“没有骑兵也行，臣愿意以少击多，率五千步兵横

行匈奴之中！”

武帝见李陵勇气可嘉，没有再“为难”这个自告奋勇的年轻俊杰，非但答应了他的请求，还给他派了一个得力的副手做接应——强弩将军路博德。

路博德是一员沙场老将，前面已经说了，元鼎五年（前112年），汉武帝兵分五路征伐南越时，他作为一路的伏波将军，立下头功。而如今却要为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后生小辈垫后，心中自然愤愤不平，于是对汉武帝提出了抗议。当然，本着君臣有别，路博德的抗议是非常委婉的，上书的大致内容如下：“尊敬的皇帝陛下，如今已快到秋风秋雨愁煞人的初秋时节，匈奴士兵这些年养精蓄锐，正值兵强马壮，想打败他们怕不是一朝一夕之事。臣愿意与李陵将军等到明年春暖花开之际再出击匈奴，利用匈奴‘春困’，我军当可大获全胜。”

汉武帝阅书后，怒，大怒，非常怒。他怒上加怒的原因是怀疑路博德上书的幕后推手是李陵。他以为李陵说出“大话”后，不敢率五千步兵击匈奴，所以指使路博德上书到他这里借故拖延，想到他这里来拿“后悔药”。

覆水难收，说出的话便如泼出去的水，想拿后悔药，两个字：没门。于是盛怒之下的武帝立即下了死命令：李陵即日便出发。

天汉二年（公元前99年）九月，也就是李广利率三万大军出征匈奴后的第四个月，被汉武帝寄以“复仇”（为李广利）重任的李陵，出遮虏障（今内蒙额济纳旗东南），至东浚稽山南龙勒水上察看匈奴敌情。与此同时，路博德出西河（今内蒙准格尔旗西南），与因杼将军公孙敖会师于涿邪山（又名涿涂山，今蒙古满达勒戈壁一带），作为后续部队，名为支援李陵，实为监督。把李陵的行踪每天进行汇报。由此可见，汉武帝对李陵已是疑心四起，完全是一副不信任的态度了。

那么，等待李陵的将是怎样的暴风骤雨呢？

风雨骤起

李陵出兵之后进展顺利，一路风雨无阻，很快抵达东浚稽山下，眼看寻不到匈奴人的影踪，李陵便把军队驻扎在龙勒水（蒙古土拉河）上。随后他做出了一个创举，将沿途所过山川地形绘成地图，命令麾下骑士陈步乐飞报朝廷。

汉武帝极为重视李陵一军的活动，立即亲自召见。陈步乐虽是一名普通士卒，却生得一张利嘴，他以“三寸不烂之舌”将李陵出师以来的行动表述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总之，汉武帝听后怎一个喜字了得，他大手一挥，陈步乐立即被任为郎官。

然而就在汉武帝和文武百官举杯相庆时，厄运已经降临到李陵的身上。

原来，就在李陵在匈奴境内横冲直撞，引起了以且鞮侯单于为首的匈奴人的高度关注。眼看李陵一行游山玩水且不说，走走停停，到哪里都拿个夹板，涂涂画画一番，大有入乡随俗之势，心中那个气自然不打一处来。

冷眼观察了一番后，对汉军的敌情已经掌握得八九不离十了，且鞮侯单于下手了，和对付李广利一样，他率倾巢而出的匈奴士兵，把李陵的五千步军围了个“严严实实”。

直到这时，李陵才知道，过分自信过分冒险，有时是要付出代价的。当然，血气方刚的李陵感叹归感叹，但并没有后悔，对于他来说，能够带兵来匈奴潇洒走一回，本身就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了，虽然汉武帝给他的兵马少了点，但这是一种挑战，同时也是一种机遇。

在挑战和机遇并存的情况下，立下战功是李陵此次深入匈奴的唯一目的。于是乎他在寻找匈奴人未果的情况下，放下行李，驻扎开来，每天顶着“秋老虎”翻山越岭只为画一幅画。画完了匈奴境地的全部，也就等于了解了匈奴一山一水一草一木，有了这样的“军事路线图”，就可以为打击匈奴的“后来人”留下一份宝贵的财富。因此，面对

匈奴的包围，李陵的心里激情澎湃，全然没有一点畏惧的心理。

且鞮侯单于眼看李陵的汉军才区区几千人，相对他数万大军来说简直是小巫见大巫，不值一提，因此，包围李陵后，也并没有马上进行“围剿”和“屠杀”，而是进行了苦口婆心的“劝降”工作。

李陵兵虽然少了点，势力虽然单了点，但信心却一点也不弱，面对匈奴的“你们已经被包围了，投降才是唯一出路”的阵阵劝降声，他满怀豪情地代表汉军回了一句：说投降未免太早了点，包围与反包围，鹿死谁手，还是个未知数。

眼看李陵敬酒不吃吃罚酒，匈奴人野蛮的本性马上就显露出来了，既然言无好言，何须多言，来点实际的，开打。

俗话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数万匈奴士兵对五千汉军，在人数上，汉军处于绝对的劣势，因此，“天时”上，汉军未战先败。但绝望中的汉军却拥有“地利”（汉军占据倚山之险）和人和（五千将士宣誓同生死）。

面对敌人的进攻，汉军在两山之间的险峻之处布营，用运粮用的车辆设防，然后汉军执盾牌和弓箭手垫后，结果，雄风吹，战鼓擂，战马奔腾，胡笳刺耳，匈奴铁骑像狂风一般直向汉军阵地扑来，那气势绝非一个“酷”字能形容得了。然而，他们的酷并没有维持多久，冲在最前面的匈奴士兵都成了汉军射靶的对象，四个字：非死即伤。

倒了一批又一批匈奴士兵，且鞮侯单于眼看势头不对，这几千汉军的战斗力不容小视，这才停止了“送死比赛”。于是采取了另一种聪明的办法：只围不攻。

当年他的祖先冒顿单于在白登山对付刘邦就是“只围不攻”，但最终被狡猾的刘邦用陈平之计成功脱险。此时的且鞮侯单于只围不攻，却是不得已而为之。既然强攻不下，他只好退而等待了。

等待什么呢？等待援军的到来，既然三万人拿不下五千汉军，那好，咱就再加三五万兵马，看你到底有多大的能耐。

果然，左右贤王带兵的迅速归来，使匈奴士兵的人数达到了八万之众，已是汉军人数十六倍有余。

匈奴士兵在一天一天的增多增大（各地匈奴士兵集结过来），汉军却一天天地减少变弱（每天的伤亡难免）。眼看这样下去只有死路一条，李陵长叹一声，无奈地说了句：风紧，扯呼。（情况不妙，大伙撤啊）沉重地下达了撤退的命令。

那么，李陵能够虎口脱险，胜利大逃亡吗？

生死一线牵

李陵果然不愧为一代帅才，即便是下达了撤退的命令，也是有条不紊，显得不慌不乱。也正是因为这样，穷追不舍的匈奴士兵很快就体会到了什么叫“赔了夫人又折兵”的滋味，死伤了好几千匈奴士兵。

不消几日，汉军退到了一个山谷，因为无险可倚，被蜂拥而来的匈奴来了个“痛打落水狗”，伤亡只能用一字来形容：惨。

然而，李陵并没有因此就丧失最后的斗志，他知道此时士兵的士气最重要，于是，他不失时机地说了三句话。

1. 凡是受伤三次以上的将士可以坐车。（典型的重伤者）
2. 凡是受伤两次以上的可以做驾车手。（不轻不重者）
3. 凡是受伤一次的继续战斗。（轻伤者）

李陵话里的意思再明显不过了，就是只要还能战斗的就战斗，而重伤者，我们采取的办法是：不抛弃不放弃。只要我们还有一口气在，就会同生死共存亡。

应该说，李陵的话是最实际的话，是最能感动和打动人的话。正是因为这三句话：将处于生死边缘的汉军的战斗力又凝聚起来了。他们爆发出了强大无比的战斗力，结果又有三千多匈奴士兵成为他们的

刀下鬼。

汉军的行动方针是：且战且退，打一枪换一个地方。但走着走着，他们突然又悲哀起来，没有走到悬崖峭壁的绝路，而是走到比悬崖峭壁更难走的路——长满芦苇的沼泽地。

沼泽地有多难走，走过二万五千里长征的人肯定会有体会。一步一个脚印，深深的脚印，有多少人陷在里面就再也不能拔出来。

汉军难走，对匈奴士兵来说也同样难走。且鞮侯单于不愿跟汉军在沼泽地里捉迷藏玩，决定采取火攻。看过三国演义的人都知道，赤壁之战时，周瑜打曹操完全是靠诸葛亮“借”来的东风才成功的。但此时此地，尽管没有东风，且鞮侯单于也不介意，于是在“万事俱备，只欠东风”的情况下，他开始放火了。

李陵眼看大火追着屁股就烧来了，知道逃是不可能的。这个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他没有慌张，说了一句话，不是说“难道我就要葬身于大火之中”的俗气话，而是只有简洁明了的两个字：放火。

放火？手下的士兵愣住了，都以为是自己的耳朵听错了。直到李陵斩钉截铁地再说了一遍“放火”两个字时，士兵们才知道自己的耳朵是正常的，不正常的是李陵。

“放火！”李陵见手下的士兵无动于衷，几乎在咆哮了。士兵们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但军令不可违，都异口同声地叹息道：“罢了，罢了，生亦何欢，死亦何惧，葬身火海，未尝不是最好的结果。”

火点燃了，他们都痛苦地闭上了眼睛，然而，他们等了良久，都没有等到被火烧焦的疼痛感，只等来了李陵的暴呵：还愣着干什么，赶紧闪人要紧啊。

士兵们睁开眼一看，他们非但没有被烧死，眼前反而奇迹般地出现一条阳光大道来。原因，匈奴军和汉军刚才的两把火竟然烧出一条隔火带来。就这样，李陵采用以火攻火的方式，又一次化险为夷。

沼泽地又被汉军征服了。接下来，便要到达山丘地区的森林里垂死挣扎了。

话说且鞮侯单于眼看杀也杀不死汉军，烧也烧不死汉军，心中的怒气已到了极点，近十万人马对付区区几千汉军，竟然拿不下，这不单单是能力的问题了，而且还关系到“面子”问题。于是且鞮侯单于命太子亲自挂帅，带骑兵做先锋来阻击汉军。

都说光脚的不怕穿鞋的，但穿鞋的却怕骑马的。汉军都是步兵，哪有骑马的匈奴士兵快，眼看又要被他们追上了，李陵命士兵们入了森林里再说。到了森林里，就是骑马的怕穿鞋的了。

接下来汉军在森林里展开了“游击战”，结果匈奴的骑兵的优势顿时变成了劣势，因为骑着马，行动不方便，反被游刃有余的汉军打得晕头转向，不知今昔是何夕。结果匈奴又有数千士兵光荣地献身了。

非但如此，李陵本着“擒贼先擒王”的原则，为了吓跑匈奴士兵的穷追围阻，还利用树木做掩护，对且鞮侯单于进行了偷袭。眼看拿这么一点汉军都没办法，恼羞成怒的且鞮侯单于站在山顶上，正在“高举高打”，只见他指东打西，指南打北，指着兔子当汉军打，正忙得不亦乐乎。

屏息，拔弓，举箭，拉弦，说时迟那时快，这饱含李陵全部力气的一箭，倾尽了他所有的力量和怨气。他果然不愧是飞将军李广的后代，箭法那自然是没得说了，力道之猛，速度之快，以雷霆之势，直奔且鞮侯单于的面门。

然而，就算是再神的神射手，在距离面前也得低头。距离太远自然会产生偏差，李陵这蓄势一箭最终因为“距离太远”，只是擦着且鞮侯单于的头皮而过，寸寸长发顿时化作落叶般片片飘落。李陵这一箭便如张飞在长坂坡那一声“狮子吼”一样，且鞮侯单于吓得魂不守舍，两个字：溃逃。

逃了数十里，且鞮侯单于这才停住马，说了句掩盖失态的话：“这

支汉朝的精兵，愈战愈勇，犹如神助，这般的恃无恐，这是汉朝的诱敌之计，前面定有埋伏，还是得停兵观望好些。”

士兵们却不同意单于罢兵的举动，异口同声地道：“单于亲征，数万精兵对付区区几千汉军，以石击卵，竟不能胜，传出去了，我匈奴颜面何存？”

且鞮侯单于见士兵们这样说了，知道不能再当懦夫了，只好又调转马头追击汉军。然而追击的结果，又被打游击战的李陵杀死数千士兵。

面对这样一支神兵，且鞮侯单于的信心彻底没了，嘴里却是这样的叹道：“罢了，罢了，得饶人处且饶人，放他们一条生路吧！”

然而，世上的事就是这样，往往在山重水复疑无路时，偏偏又会柳暗花明又一村。就在且鞮侯单于准备放弃时，一个人的出现改变了且鞮侯单于的想法，从而也改变了李陵的一生。

舍义取生

一个原本不显山不露水的叫管敢的人浮出了水面，他原本只是一个军侯，但做出了一个惊人之举，关键时候投降了匈奴。投降的原因不为名不为利，只为想出心中的一口恶气。

都说佛争一炷香，人争一口气。管敢是因为他的上司校尉韩延年笞责了他，为了出这口恶气，他当上了叛徒。他把汉军的真实情况向且鞮侯单于进行了汇报，归纳起来有三点：

- 1.兵少。李陵的汉军只有区区五千人，逃亡过程中已伤亡过半。
- 2.无援。汉军并没有在前面设埋伏，也没有后援部队。
- 3.弹尽。汉军已到了强弩之末，连箭都所剩无几了。

且鞮侯单于一听脸上笑开了花，他的想法由“懦弱撤兵”变成了“豪

情万丈”。接下来，心里有底的且鞮侯单于再也没有心理压力了，发动了更为惨烈的进攻。汉军只有退的份儿了。撤至轩汗山口（约位于居延泽正北方）附近时，距离边塞不过一百来里，只要到了边塞就是汉朝的地盘，就可以逃脱虎口了。然而，一百里的距离却成了李陵一个遥不可及的梦，一个永远无法到达的终点站了。

此时的汉军已没有了箭，兵器也没剩下什么了，只好将大车遗弃，取车辐作为兵器，躲进了峡谷之中。而尾随而至的匈奴人则依靠人多势众的绝对优势，占据险要地段，投掷垒石，猛烈攻击，结果汉军死伤累累，惨不忍睹。

好不容易熬到晚上，汉军除了挨打再无反击能力了，而匈奴士兵也累了，再加上汉军已是他们的瓮中之鳖，所以双方就这样“默契”地进入了休战状态。

夜已深，星满天，汉军营里却无人入睡。枪尽弹绝，又被匈奴士兵重重包围在山谷里，今夜如果不能找到对付匈奴的办法，或者说逃出敌人的包围圈，只怕这个小小的山谷便是他们的葬身之处了，你说他们能睡得着吗？

士兵急，李陵更急，对于他来说，豪情壮志还没有得到施展，逃出去才是硬道理，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于是，他独自一人提刀出营，去查看敌情，寻找敌人的突破口。

走了一圈，但见四周匈奴营帐里篝火熊熊，锦旗飘飘，人影绰绰，想突围简直比登天还难。长吁短叹了许久，李陵才悻悻回营，对左右军吏感叹道：“汉军已到了最危险的时候，每个人都被逼迫发出最后的吼声，只要再有几十支箭，就可以脱离险境了，可是如今一支箭也没有了！都说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没有箭这仗是没法打了。天一亮，我们就只有束手被擒的份儿了。与其坐以待毙，不如给大家一次机会，各自逃生吧，老天如果有眼，应该不会让我们全军覆没，连向天子汇报情报的人都没有吧？”

李陵接下来给士卒每人发了二升干粮和一片冰，以抵御饥渴，让

大家分散突围，到遮虏障会合。

夜半时分，李陵含泪向将士下达了拔营逃生的命令，顿时战鼓擂擂，人声鼎沸，杀声喊声马鸣声响彻山谷，李陵乘着夜色和混乱，一马当先冲向敌人，校尉韩延年紧随其后，拼死杀出了一条血路，两人冲出谷口，回过头来一看，悲哀地发现，仅有数十名壮士相随。

而此时，追在他们后面的匈奴士兵有数千铁骑之多，韩延年为了保护李陵脱险，想以血肉之躯来阻止匈奴铁骑的追击，然而，事实证明，这只不过是飞蛾扑火。李陵眼看已是四面楚歌，黯然立马，抛下手中的长剑，长叹道：“如此败军之将还有什么颜面去见陛下啊！”说完下马向匈奴士兵举起了双手。

李陵连日来和匈奴血拼到底都没有退缩过，此时低下高昂的头颅，向匈奴称臣，原因有三：

- 1.管敢的投降，极大地打击了李陵的信心。
- 2.韩延年的战死，严重地摧垮了李陵的斗志。
- 3.汉朝援军的久等不至，彻底断绝了李陵的信念。

那么，李陵在生死线上苦苦挣扎时，汉武帝给他派出的“垫后部队”路博德和公孙敖又去了哪里呢？

话说路博德眼看他的“秋后上书”非但没有起到相应的效果，反而加速了汉武帝派李陵进军的步伐，“后悔”不已的他虽然羞于做李陵的下手，但军令如山，也不得不跟在李陵的屁股后当运粮工，但没有走多久便开了“小差”，走到河西去与公孙敖部“约会”去了。也正是因为这样，李陵才这样成了一支孤军深入匈奴的队伍，只是可惜当时的李陵还不知道，等到了穷途末路，伤心绝望之下，李陵竟然做出了一个让人难以置信的举动——投降。

李陵投降后，残余部众分散突围，只有四百余人逃归汉境，好歹没有全军覆灭，可见李陵的连夜分散的方式还是正确的。

直到这时，汉武帝才知道他寄予厚望的汉军又一次惨遭失败，开始他还以为李陵和韩延年一样，都为国英勇捐躯了。因此，不但给他的娇妻老母及幼子送上了不菲的“慰问金”，而且还派专人（相当于保姆）去照顾她们的生活，也算是做到了仁至义尽。

然而，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很快，李陵兵败投靠匈奴的消息就传遍了三江四水。李陵的举动让汉武帝怒发冲冠，结果他的母亲和妻子马上就结束了短暂的“贵族生活”，接下来该去体验面壁思过的生活了——直接送进监狱。而因报喜被升为中郎的陈步乐则“先喜后忧”，李陵的投降，意味着他的仕途也到了尽头。与其等汉武帝来“纳命”，倒不如自己下手，惶恐之下的他拔剑就给了自己一剑，结束了自己短暂的一生。

沉默是惊

李陵投降，汉武帝愤怒，李陵的家人遭殃，陈步乐自刎，朝中的大小官员的反应也是各有千秋。

身在朝廷为官，伴君如伴虎，要想升官发财、青云直上，就要学会察言观色，学会溜须拍马。

也正是因为这样，最初，当李陵率军在匈奴如入无人之境、“捷报”如雪花般传来时，群臣纷纷上奏祝贺，左一句恭喜皇上，右一句贺喜皇上，大有喜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之迹象；而当李陵陷入困境孤军挣扎时，群臣的嘴巴像都被贴上了膏药，都三缄其口，不言也不语，形势不明朗，言多必失，处于观望状态的他们选择沉默是最明智的选择；最后李陵兵败投降，汉武帝愤怒，群臣们马上枪口一致对外，纷纷上书痛斥李陵“叛国叛民”的举动，大有用口水就把李陵淹死之气势。

群臣们的首鼠两端和见风使舵让一个人感到非常愤怒，这个人便是大名鼎鼎的《史记》的作者司马迁。

下面先来简单地介绍一下司马迁的个人简历。

汉景帝中元五年（公元前145年），司马迁生于夏阳（今陕西韩城南）龙门。据说司马迁家族自唐虞至周，都是世代相传的历史学家和天文家。司马错是秦惠王时伐蜀的名将，司马昌是秦始皇的铁官，到了司马迁的父亲司马谈，又做汉武帝的太史令，恢复了祖传的史官恒业。

汉武帝建元元年（公元前140年），司马迁六岁时在故乡读书，他在这“山环水带，嵌镶蜿蜒”的自然环境里成长，既被山川的清淑之气所陶冶，又对民间生活有一定体验。（“耕牧河山阳，年十岁，则诵古文。”《太史公自序》）

汉武帝元光元年（公元前134年），司马迁十二岁。他随父亲到京师长安向老博士伏生、大儒孔安国学习；家学渊源既深，复从名师受业，启发诱导，获益不浅。这个时候，正是汉王朝气势强大、经济繁荣、文化兴盛的时候，是年卫青、霍去病大破匈奴，是年汉武帝设立乐府……也是司马迁在京城里丰富见闻、热情迸发的时候。

汉武帝元朔二年（公元前127年），十九岁的司马迁开始外出游历——“南游江、淮，上会稽，探禹穴，窥九疑，浮于沅、湘，北涉汶、泗，讲业齐、鲁之都，观孔子之遗风，乡射邹、峄，厄困鄆、薛、彭城，过梁楚以归。”回到长安以后，他做了皇帝的近侍郎中，随汉武帝到过平凉、崆峒，又奉使巴蜀，他到的最南边是昆明。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奠定了司马迁以后著书立说的厚实基础。

元封三年（前108年），司马迁三十八岁时，正式做了太史令，有机会阅览汉朝宫廷所藏的一切图书、档案以及其他各种史料的机会，他一边整理史料，一边参与改历。

太初元年（前104年），司马迁四十二岁，他以太史令身份，与中大夫孙卿、壶遂及历官邓平、落下闳、天文学家唐都等二十余人，改革历法。经这批专家通力合作，反复计算、选择，终于在这年五月造成新历，这就是著名的《太初历》。《太初历》改以正月为一岁之首（秦历以十月为一岁之始），一月的日数为29.53天，一年一岁的日数是365.25天，这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历法，也是中国历法史上进

行的第一次大改革。此后，他秉父遗志着手准备编写《太史公记》（《史记》）。

但在李陵投降这件事上，这个原本“两耳不闻朝中事、一心只为写《史记》”的“书呆子”，这个原本一直选择“沉默是金”的司马迁却来了个“沉默是惊”，此时却再也坐不住了，他平地一声雷，“刷”地就站起来了，然后选择了为李陵申辩。他的话堪称经典，采用了对比的修辞手法，归纳起来如下：

1.李陵的为人。对父母孝顺、对妻儿重情、对士兵恩信。不像有的人稳坐后方，拥妻抱子，吃香的喝辣的，不思前方战场的凶险，反而信口雌黄。

2.李陵的胆识。敢作敢为真英雄。只带区区五千步兵，敢于深入匈奴，虽身陷囹圄，也不畏缩。数次抗抵住数万匈奴士兵的围追堵剿，非是夸夸其谈、不当家不知油盐贵的人所能体会的。

3.李陵的勇猛。在逃亡的过程中，以少于敌人数十万的人马屡次打得强悍的匈奴人抬不起头，匈奴单于也差点丧了命，最后在弹尽粮绝的时候，仍然进行最后拼死一斗。

得出的结论是：古代的名将，不过如此也。

应该说司马迁分析得条理清晰，丝丝入扣，但汉武帝马上就提出了反驳：“既然如此，士可杀不可辱，李陵就不应该投降匈奴，这样不但给他自己抹黑，更是给我大汉抹黑啊。”

“以臣之见，李陵并非真心投降，而是在走投无路之下，迫不得已的无奈之举，他一定会在等待机会，再回到陛下身边，为我大汉效力。”司马迁喃喃地道。

李陵投降是为了“卧底”，汉武帝脸色如猪肝，他认为司马迁一定是李陵的同党，隔了半晌，说了一句话，一句简洁而有力的话，一句从此改变司马迁一生的话：

对不起，司马迁先生，牢里有请。

理想与代价

司马迁只是为李陵申述，结果被汉武帝迁怒而送进了大牢，接下来的事就交给廷尉去办了。

话说最高司法张汤被张汤等三人帮送上断头台后，杜周接替了他的位置，坐上了廷尉的宝座。他果然不愧是张汤的接班人，办案不但以“酷”著称，而且同样巧于迎合。总之，一句话：两面三刀。

按理说人家司马迁只是发了几句牢骚，说了几句泄愤的话，最多只能判个“诽谤罪”，但接到这个案件后，杜周却知道这个案件远没有“诽谤”这么简单，他也没有像平常的案件去做什么调查取证的事，而是先进行了分析：汉武帝究竟想对司马迁怎么着？

1.李广利当“先锋”出师，李陵不肯当“后卫”，结果因为后援不足，李广利先赢后输，被汉武帝寄予厚望的李广利第一声出场秀就这样演砸了，汉武帝不高兴，李陵有责任。

2.随后“毛遂自荐”当先锋的李陵，夸下海口却最终兵败，连人都投降了匈奴，而司马迁却极力为这个“死不足惜”的甲级罪犯申辩，在说李陵如何英雄如何勇猛如何顽强的同时，背后显然“影射”李广利是“无能无用无功”的三无人员。

3.汉武帝宠爱李夫人，爱屋及乌，自然宠爱李广利。他本想打造继卫青、霍去病之后的“天王级”的新领军人物，因此，敢有人小觑李广利，便是跟他过不去。司马迁却哪壶不开提哪壶，汉武帝脸上无光下不了台，把司马迁送进监狱也就是情理当中的事了。

分析的结果是：汉武帝对司马迁已动“杀心”。

最终杜周为了迎合圣意，没有再做什么调查走访之类的事，直接把“罪大恶极”的司马迁判了死刑，罪名是：欺君罔上，诬蔑百官，罪有应得，死有余辜。

据汉朝的刑法，死刑有两种减免办法：一是拿五十万钱赎罪，二是受“宫刑”。

用钱赎罪很容易理解，“宫刑”却鲜有人知道。在古代“宫”，即“丈夫割其势，女子闭于宫”，就是阉割男子生殖器、破坏女子生殖机能的一种肉刑。宫刑又称蚕室、腐刑、阴刑和椓刑，这些不同的名称都反映出这一刑罚的残酷性。所谓蚕室，据唐人颜师古的解释：“凡养蚕者欲其温早成，故为蚕室，蓄火以置之。而新腐刑亦有中风之患，须入密室（也许是最早的无菌室概念），乃得以全，因呼为蚕室耳。”这就是说，一般人在受宫刑以后，因创口极易感染中风，若要苟全一命，须留在似蚕室一般的密室中，在不见风与阳光的环境里蹲上百日，创口才能愈合。所谓腐刑，这是因为，对受害者来说，不但肉体痛苦，而且心灵受辱，从此像一株腐朽之木，有杆但不能结实。所谓阴刑，是指对男子或女子的阴处施刑。至于称为椓刑，见于《尚书·吕刑篇》，“椓”据《说文》释是以棍击伐之意，据马国翰《同耕帖》载，古有椓窍之法，谓用木棍敲击女性下身，以破坏其生育机能。

总之一句话，宫刑简直就让人生不如死，所以很多被判了死罪的人宁愿“死则死尔”，也不愿接受宫刑、痛苦而绝望地苟活于世。春秋的韩非提到过一种非常可怕的治国之道。他说：“太上禁其心，其次禁其言，其次禁其事。”就是说，统治的最佳办法，第一是禁其心，言论比行为重要，而心又比言论重要。

司马迁只是一个小小的太史令，在被判死刑后，家里没钱，又没有达官显贵来帮他，无依无靠，拿五十万钱赎罪简直是痴人说梦，因此，他只能在狱中反复不停地问自己：“这是我的罪吗？这是我的罪吗？我一个做臣子的，就不能发表点意见？”

然而，宫刑既残酷地摧残人体和精神，又极大地侮辱人格。司马迁当然不愿意忍受这样的刑罚，悲痛欲绝的他甚至想到了自杀。可后来他想到，人总有一死，但“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死的轻重意义是不同的。他觉得自己如果就这样“伏法而死”，就像牛身上少了一根毛，是毫无价值的。他想到了孔子、屈原、左丘明和孙膑等人，想

到了他们所受的屈辱以及所取得的骄人成绩。司马迁顿时觉得自己浑身充满了力气，他毅然选择了宫刑。

面对最残酷的刑罚，司马迁痛苦到了极点，但他此时没有怨恨，也没有害怕。他只有一个信念，那就是一定要活下去，一定要把《史记》写完，“是以肠一日而九回，居则忽忽若有所亡，出则不知所往。每念斯耻，汗未尝不发背沾衣也。”正因为还没有完成《史记》，他才忍辱负重地活了下来。

直到太始元年（前96年）汉武帝改元大赦天下，五十岁的司马迁时来运转，出狱后当了中书令，在别人看来，也许是“尊崇任职”，但是，他还是专心致志写他的书。直到征和二年（前91年）全书完成，共得130篇，52万余言。

司马迁从元封三年（公元前108年）被封为太史令后开始阅读、整理史料，准备写作，到太始四年（公元前91年）基本完成全部写作计划，共经过十六年。这是他用一生的精力、艰苦的劳动，并忍受了肉体上和精神上的巨大痛苦，用整个生命写成的一部永远闪耀着光辉的伟大著作。

《史记》对后世史学和文学的发展都产生了深远影响。郑樵称《史记》是“六经之后，唯有此作”。鲁迅赞《史记》为“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赵翼在《廿二史札记》中说：“司马迁参酌古今，发凡起例，创为全史，本纪以序帝王，世家以记侯国，十表以凡时事，八书以详制度，列传以志人物，然后一代君臣政事贤否得失，总归于一编之中。自此例一定，历代作史者，遂不能出其范围，信史家之极则也。”

第十章 冤冤相报何时了

明哲保身

天汉三年（公元前98年），匈奴挟打败李广利擒李陵之威入侵雁门。雁门太守只守不攻，眼睁睁地看着匈奴掠走人畜和财物扬长而去。这让最近比较烦的汉武帝更加烦，于是他大手一挥，太守就以“失职罪”给斩了首。

与此同时，汉武帝厉兵秣马，准备再次反击匈奴。天汉四年（公元前97年），汉武帝征调二十多万大军，兵分三路对匈奴进行规模空前的大反击。具体部署如下：

第一路，主帅：贰师将军李广利；兵力：骑兵六万，步兵七万，共计十三万人马。出发地：朔方。

第二路，主帅：因杆将军公孙敖；兵力：骑兵一万，步兵三万，共计四万人马。出发地：雁门。

第三路，主帅游击将军韩说；兵力：骑兵三万。出发地：五原。

而三路的接应官仍是强弩都尉路博德（李陵的事他能逍遥法外，令人费解）。他带了一万多人时刻准备着，这次汉武帝要求他做到：三路汉军哪里有危险，哪里就有你，否则军法处置。

面对二十多万汉军浩浩荡荡的军事行动，强悍的匈奴并没有被汉军的气势所吓倒，相反，他们在且鞮侯单于的带领下，进行了顽强的抵抗。

且鞮侯单于采取的战术思想很明确，那就是：兵来将挡，水来土掩。总之一句话，咱匈奴人不是吃素的。

结果第一路军李广利十三万大军遇到了且鞮侯单于率领的十万精兵，仇人相见，分外眼红，两人没有说半句多余的话，直接开打。硬碰硬的结果是胜负难分。接连打了几天还是这样，但形势却渐渐明朗起来，李广利越来越不妙了。原因有二：其一，这是在匈奴的地盘上作战，匈奴士兵只会越聚越多，而汉军只会越来越少（伤亡）；其二，还是那个老问题，不管是行军打仗还是干什么，吃饱喝足是最重要的。匈奴人在自己的地盘上，粮草供应自然不成问题了，而汉军在别人的地盘上，所带粮草有限，接应的也有限，长此下去，没有饭吃了，还打什么仗呢？

万般无奈之下，李广利只能选择撤军。然而，穷追不舍是匈奴人一贯的优良传统。于是乎，李广利马上就面临退一步挨一下打的地步，再加上粮草供应也出现了问题，李广利的形势已是万分危险。

幸好这次负责接应的路博德没有再开小差，他的及时接应，从而使得李广利能顺利脱险。而第三路的游击将军韩说果然不愧是游击将军，在优哉游哉兜转一圈后，一个匈奴士兵都没有碰见（且鞮侯单于已把大军调到北边对付李广利去了），被且鞮侯单于放了鸽子的他，听说李广利都撤兵了，他二话不说，闪人要紧。

三路大军，一败一退，只剩下二路大军公孙敖了。事实上，与韩说被且鞮侯单于放鸽子相比，公孙敖还是比较幸运的，因为且鞮侯单于派出了他一翼左贤王来陪他练太极。两军在草原上转来转去玩的是捉迷藏的游戏，结果还没有正式交锋，就传来了李广利兵败和韩说退去的消息，这个公孙敖也不是省油的灯，听后二话不说，也是闪人要紧。

公孙敖闪人闪得漂亮，闪得及时，闪得妙不可言，闪得左贤王连追的勇气都没有（左贤王兵力有限，只是负责牵制公孙敖，面对公孙敖的突然撤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的左贤王自然不敢贸然追击），但他在闪人时却忘了，他此次来的目的，不是来游山玩水的，而是来接人的，接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李陵。

原来，汉武帝虽然处罚了司马迁，但对李陵还是存在最后一丝幻

想，于是，这次出征，汉武帝兵分三路，第一路为重点，目的是想和匈奴大拼一场。而第三路韩说只为牵制匈奴的兵力。只有第二路这次不为打仗，只是乘着李广利和韩说把匈奴大军吸引开的空虚，深入敌营，去把李陵接出来。

然而，人算不如天算，事实证明，这只不过是汉武帝一相情愿的想法，首先被寄予厚望的李广利还是不争气，以主力对付匈奴的主力，居然还是败得一塌糊涂惨不忍睹。而韩说打游击的本领太强，当真做到了滴水不漏，来去如风，不伤一兵一卒。至于公孙敖则是典型的势利眼，管他什么接人不接人，先保住自身安全再说。

公孙敖做到了全身而退，但怎样回复汉武帝却成了一个不大不小的难题。最终想来想去，想来思去，聪明的公孙敖想出了一个绝顶聪明的办法：以谎言来忽悠汉武帝。

果然，汉武帝没有追究李广利再度失利的军事责任，而是马上召见了公孙敖。

“公孙爱卿见到了李陵将军了吗？”汉武帝一脸期待地问。

“没有。”公孙敖淡定地答。

“公孙爱卿深入到了匈奴腹地了吗？”汉武帝眉头微皱，又问。

“没有。”公孙敖仍是淡定地答。

“公孙爱卿和匈奴士兵交战了吗？”汉武帝眉头深锁，责问。

“没有。”公孙敖还是淡定地答。

“既然如此，公孙爱卿为什么就这样回来了呢？”汉武帝眉头几乎拧成一条绳了，怒问。

面对汉武帝的“怒问”，公孙敖还是不慌不忙，淡定地道：“臣之所以没有深入匈奴境地，是因为入境之后，就捕得胡虏，供称李陵投靠匈奴后，深得且鞮侯单于的宠爱，现在已担任了匈奴数十万士兵的总

教头，他们日夜操练，磨刀霍霍，只为对付汉朝。我军的虚实强弱，他们都了如指掌，所以臣没有再冒险孤军深入，而是选择了退兵。”

就这样，公孙敖是没有罪了，李陵就是罪不可恕了。他的老母和妻小这下成了汉武帝泄愤的刀下之鬼了。

逼上梁山

太始元年（公元前96年），匈奴且鞮侯单于病死，长子狐鹿姑单于继位。狐鹿姑单于为了缓和汉朝和匈奴之间的关系，派使者到汉朝去报丧。报丧是假，探听虚实是真，他的用意已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

汉武帝是何等聪明之人，顺水推舟也派人去匈奴吊讣。目的自然和匈奴有异曲同工之妙。

李陵虽然听得风声说家人已遭汉武帝毒手，但远在他乡，听风便是雨的事说不清，总之一句话，他还没有得到确切的消息。汉使的到来，让他如同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他有空就往汉使的房间里穿，结果一来二去，一切事实都水落石出了。

李陵对使者说：“吾为汉将步卒五千人横行匈奴，以亡救而败，何负于汉而诛吾家？”

使者说：“汉闻李少卿教匈奴为兵。”

李陵说：“乃李绪，非我也。”（《汉书·李广苏建传》）

李绪曾为汉朝塞外都尉，后来匈奴人进行“围城”时，他很识时务地投降了匈奴，匈奴人委以重任，让他当了匈奴士兵的“总教头”。李绪知恩图报，教得非常卖力，但结果却连累了李陵。

话说李陵当时在万般无奈下，归降匈奴的那一天，他就暗暗发誓，不为匈奴出一谋一策，等待时机成熟的时候再回到中原去。然而，因为李绪的关系，他的老母和妻儿都死于非命。他把怒气都发泄

在了李绪身上。

于是，在一个夜黑风高、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李陵以暗杀的方式解决了李绪。总教头的死，引起了匈奴的高度重视，最终调查的结果是李陵有重大作案嫌疑，结果狐鹿姑单于的母亲瘀氏知道了这件事后很生气，后果很严重，非要李陵偿命不可。

按理说杀人偿命，天经地义，但狐鹿姑单于爱惜李陵的才华，因李家世代为将的声望，以及与之交战时李陵英勇的表现，对他非常佩服。他不忍心处死李陵，就来了个“小隐隐于野”，把李陵藏于北方偏僻之处。

直到狐鹿姑单于的母亲死了，狐鹿姑单于才派人把李陵接回来，两人破镜重圆，竟是如胶似漆，互述愁肠之后，封他做右校王，并且为了彻底拴住这个流浪他乡的浪子的心，狐鹿姑单于还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李陵。

一边是残酷无情，一边是有情有义。财色双收的李陵被狐鹿姑单于的情义所打动，于是，他彻底背叛了汉朝，决定死心塌地地跟着匈奴干。从此，他只能在异国他乡度一生，漫漫长夜，浩浩白昼，荣华富贵，权色美人，能拴住他的思乡之情吗？

风中的悲歌，是否可以代表他的心声：一步行来错，回头已百年，古今风雨鉴，多少泣黄泉？

劝降

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

——孟子

李陵做了右校王，还娶了单于的女儿为妻子。接下来就到了他为匈奴出力的时候了。狐鹿姑单于没有让他带兵去攻打汉朝，而是去搞定一个人，这个人是一块很难啃的硬骨头。这个人就是宁愿到北海去做牛做马，也不愿投降的苏武。

话说苏武被流放到了人迹罕至的贝加尔湖湖边。在这里，单凭个人的能力是无论如何也逃不掉的。他只能掘取野鼠所储藏的野生果实来吃。苏武学会编结打猎的网，矫正弓弩，唯一与苏武做伴的，是那根代表汉朝的使节和一小群羊。苏武每天拿着这根使节放羊，心想总有一天能够拿着它回到自己的国家。这样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使节上面的装饰都掉光了，苏武的头发和胡须也都变白了。

就在苏武以为他就将这样“不知今昔是何夕”地过完一生时，李陵的到来让他激动异常。

古人的四大喜事是：久旱逢甘霖，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苏武在荒无人烟的异国他乡，数年都与鸟兽为伴，心中的孤独可想而知，李陵的出现让他喜不自胜，两人同在朝中为官，平常抬头不见低头见，自然是相当的熟悉了。因此，面对“他乡遇故知”，苏武抱着李陵又亲又啃，全然不顾两个都是大老爷们。

然而，两人亲热了好一阵，苏武觉得情况似乎有点不对，异国重逢，为何李陵的身子僵硬如许，阴冷如许呢？苏武不傻，脑子一转，已明白了几分。

李陵直到这时说话了，一开口还是客套话：“一经别年，苏兄别来无恙乎？”

苏武苦笑着答道：“冰天雪地，鸟兽为伴，冷也罢，热也罢，苦也罢，甜也罢，活着就好。”

李陵接着试探道：“苏兄这样痛苦地活着，难道不觉得不值得吗？”

苏武冷笑道：“我之所以苟且偷生地活着，不为名不为利，只为活着再见到皇上一面，交出了使节，了却了心愿，这样，就算我死了，也可以无怨无悔了？”

李陵道：“汉朝无情，不值得你这般赴汤蹈火。”随即他把他的事说给了苏武听，苏武听了，沉默半晌，方才缓缓地来了一句：“这么说

来，你不但当了匈奴的走狗，还想来劝我归匈奴了。”

李陵反问：“匈奴待我不薄，你这样在荒凉之地受尽人间冷暖，又是何苦呢？你这般梦回汉朝，又有谁知道你的忠义和忠心呢？”随后，他并没有再讲什么大道理，他明白讲这些大道理，倔犟的苏武定然听不下去，他别出心裁，只挑苏武的家谈谈。

李陵告诉苏武的都是坏消息：

1.妻离子散。你的老母已经死了，尊夫人也改嫁了，儿女下落不明。

2.兄死弟丧。你的兄长苏嘉曾为奉东都尉，但自从你到匈奴后，也是厄运连连，一次随皇上游玩雍川下辇车时，他不小心撞上宫中的柱子，把车辇撞断了，犯了“欺君”之罪，结果汉武帝给了他自杀的特权；你的弟弟苏贤为骑都尉，同样在一次跟随皇上去祭祀土神祠时，一不小心惹了祸，一位骑马宦官和黄门驸马在上船时，因为“争先恐后”而生了“摩擦事件”，结果是“骑马”胜“驸马”，驸马被挤进河里溺水而死（过程令人费解）。事情发生后，皇上很震惊，令苏贤去调查这件事，结果自知罪不可恕的“骑马”宦官来了个三十六计，走为上策，害得苏贤没办法向皇上交代，结果惶恐之下，只好选择了服毒自杀。

结论是：自你离开后，汉朝还是那个汉朝，皇上还是那个皇上，而你苏家却早已不是那个苏家了。

随即，李陵进行了最后的总结陈词是：“人生像早晨的露水，何必长久地像这样折磨自己！我刚投降时，终日若有所思，几乎要发狂，自己痛心对不起汉廷，加上老母拘禁在保宫，你不想投降的心情，怎能超过当时我李陵呢！并且皇上年纪大了，法令随时变更，大臣无罪而全家被杀的有十多家，安危不可预料。你还打算为谁守节呢？我将心向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希望你听从我的劝告，不要再在这里虚度光阴了！”

李陵充分发挥了其说服能力，满以为凭自己三寸不烂之舌，定能

手到擒来，把苏武彻底征服。

苏武听说家事后，大颗大颗晶莹的泪珠直流，良久，他终于说话了，他的话一出口，便如一盆冷水浇得李陵羞愧难当：“我苏武父子无功劳和恩德，都是皇帝栽培提拔起来的，官职升到列将，爵位封为通侯，兄弟三人愿意为朝廷牺牲一切。现在得到牺牲自己以效忠国家的机会，即使受到斧钺和汤镬这样的极刑，我也心甘情愿。大臣效忠君王，就像儿子效忠父亲，儿子为父亲而死，没有什么可恨。话尽如此，多说无益，如果你是来叙旧的，欢迎，如果你是来劝降的话，请回！”

李陵终究不想就这样放弃对苏武的劝说，叹道：“面对美酒应该高歌，人生短促日月如梭。好比晨露转瞬即逝，失去的时日实在太多！席上歌声激昂慷慨，忧郁长久填满心窝。靠什么来排解忧闷？唯有狂饮方可解脱。咱什么也不说了，咱只叙旧情，不醉不归。”于是与苏武共饮了几天，希望能让酒力来说服苏武。然而，事实证明，李陵的一切都是徒劳。

当李陵再提归降的事时，苏武说：“人固有一死，或轻于鸿毛，或重于泰山。单于一定要逼迫我投降，那么就请结束今天的欢乐，让我死在你的面前！”

李陵见苏武对朝廷如此真诚，慨然长叹道：“啊，义士啊！我李陵与卫律的罪恶，恐怕连老天也不能饶恕啊！”说着眼泪直流，浸湿了衣襟，告别苏武而去。

第十一章 鱼死网破

今夜的胜利如此寂寞

李陵的投降门事件过后，汉武帝已不能简单地用愤怒来形容了，对于这位要强的皇帝，对于这个主张强权的一代天骄来说，最不能容忍的就是失败。

然而，汉武帝的气还没出，匈奴又加了一把气。征和三年（公元前90年），匈奴几次对边关进行“打谷草”，杀死了五原郡和酒泉郡的都尉，扬长而去。

汉武帝忍无可忍，同年三月对匈奴再次进行大规模军事行动。这次军事行动，对汉武帝来说意义非凡。

首先是他此时已到了“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的晚年了，正如曹操所说的那种，人生苦短，譬如朝露。在“朝露之年”再建功立业，彻底打败匈奴是他最大的梦想。

其次，自卫青、霍去病双子星去后，他发动的数次对匈奴的军事行动都没有取得好的战果，更有甚者，还发生了李陵战败的投降门事件，对极爱面子的汉武帝来说简直是莫大的耻辱。他多年的丰功伟绩，怎么忍心就这样付之东流宣告破产呢？

也正是因为这种“想赢怕输”的心理在作怪，汉武帝这次动用了十四万大军，分三路对匈奴进行大规模的军事行动。

第一路军的主帅还是贰师将军李广利，率七万人马从五原出塞。这一路军是汉武帝这次军事行动中的重中之重。李广利这个两次对匈奴的军事行动中无功而返的“庸才”，因为裙带关系牢固，还是被汉武帝委以重任。第二路军的主帅诃侯商丘成，率三万军马从西河出塞。第三路军主帅重合侯马通带四万军马从酒泉出塞。目标只有一个，直

指塞外的匈奴大本营。

然而，李广利在出发前，并没有以往的豪气云天和壮志凌云，相反，他愁眉苦脸，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为他送行的人很多，他却只拉着一个人的手不放松，仿佛是他的生死恋人，这一别不知何时能归。

事实上，这个并不是李广利的至亲至爱之人，却是他“至求”之人。这个人就是朝中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刘屈氂。

李广利紧紧地握住刘屈氂的手，只说了这样一句意味深长的话：“太子的事就交给你了。”

刘屈氂也许是被李广利的深情所打动，点了点头：“边关的事交给你，太子的事交给我。”刘屈氂不会知道，只为这一承诺，他将付出血与泪的代价。

话说匈奴听说汉朝兵分三路来袭，首先采取的策略是：坚壁清野。把所有的粮食和生活用品来了个千里大转移，用人工和马牛等交通工具运到了漠北的郅居水。

然后集中兵力准备和汉军来一场“水上大战”。而左贤王把匈奴东部各部落的军力全部集中到了兜街山，准备和汉军来个“地道战”。被狐鹿姑单于寄予厚望的汉朝叛将李陵则带领匈奴的精锐铁骑，他的任务是“游击战”。

最后是以逸待劳。先布好口袋，放汉军进来，然后再集中兵力各个击破。

事实上，匈奴的“坚壁清野”很快就让汉朝的二路军商丘成体会到了什么叫“长驱直入”，商丘成一直到了匈奴的邪径，不说连半个匈奴人的影子也没有看见，结果，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连牛羊都没有看见。

“情况不对啊，这明显是敌人的诱敌深入之计啊！”商丘成马上叫

士兵停止了前进的步伐，接下的指挥一气呵成：立正、稍息，向后转，大步向前走。

然而，就在他们掉转马头准备打道回府时，他苦苦寻找的匈奴士兵出现了，他们在李陵的带领下，对汉军进行了千里大追踪，据说连追了九天九夜，直追得汉军哭爹喊娘。结果是商丘成在匈奴转了一个圈，就被匈奴士兵赶出了境内，可谓赔了夫人又折兵。

而第三路的马通从酒泉出兵后，马上就抵达了天山，结果和商丘成的情况一样，接下来的进程也如出一辙。汉军连半个匈奴人的影子都没有看见，眼看情况不妙，马上叫士兵停止了前进的步伐，接下的指挥一气呵成：立正、稍息，向后转，大步向前走。

就在这时，匈奴大将偃渠的骑兵出现了，马通并没有被匈奴的气势所吓倒，两军展开了殊死搏斗，结果是双方互有伤亡，未分胜负。打了个平手，马通并不甘心，就在他准备和偃渠进行大决战时，匈奴士兵却突然一夜之间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原来，匈奴士兵眼看汉军顽强，这样交战捞不到什么好处，于是充分发挥“能打就打，不能打就撤”的光荣作风。

匈奴士兵走了，剩下马通却是左右为难了。继续进军，前途未卜，于是，他选择了“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这一退就退到了姑师国附近。前面已经说过了，西域各国基本上都被汉朝搞定了，唯独姑师国对汉朝软硬不吃。

马通虽然是在撤军，但心里还是不想就这样“无功而返”。于是可怜的姑师国成了倒霉鬼。马通联合早已被汉朝搞定的楼兰、尉犁、危须等小国，对姑师国进行了合攻。结果姑师怎么经得起这般强大的武力，国破王亡。至此，姑师国被汉朝平定，成了汉朝的臣属国。

路通这次出兵，东边不亮西边亮，结果总算比商丘成好。搞定了姑师国，没有功劳亦有苦劳，马通终于可以松一口气了，他脸露笑容，大手一挥，对士兵们说：回师。

汉武帝的三路大军，一路损兵折将，无功而返；一路歪打正着，小有建功。接下来打败匈奴的任务就靠主力军李广利了。

事实上前两次的无功而返，让第三次出征匈奴的李广利更想立功。但他一直是匈奴照顾的对象。李广利带兵出五原后，并没有像其他两路军一样，一路势如破竹、威不可挡。他得到了匈奴的特殊照顾。首先是右大都尉带领几千人马对李广利的到来表示了“热烈欢迎”，接下来中行说的继承人卫律带领五千人马迎接李广利的到来。也正是因为如此，汉军追到范夫人城下时，很有成就感的李广利不由这样感慨道：“原来胜利可以这么容易啊。”

然而，李广利在欢喜而叹时，不会知道短暂的胜利背后，将面临一场前所未有的暴风骤雨。

也正是因为这样，急于表功的李广利把一路的捷报频传到长安。然而，他不会料到，他的捷报都如泥牛入海一样毫无音讯，他等啊等，等到花儿也快谢时，终于等来了信使。

“皇上对你说了什么？”李广利心想汉武帝一定会对他进行现场“嘉奖”吧。

信使一脸阴霾，嘴角蠕动着，半晌才说出这样一句话来：“皇上说边关的事交给你，家中的事交给他。”

就在李广利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时，信使告诉了他一件极为震惊的事，这件事就是汉武帝后宫的“太子之争”。至于太子之争的事，后面会有详叙，这里大家只要知道这样一个事实就是：为了太子之争，刘屈氂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两个字：死了。连锁反应是李广利的妻儿和家人都因为“牵连”而入狱。

政变

宫中的政变打了李广利一个措手不及，连日来的胜利被冲淡了许多。听到这个消息，他面临艰难的选择，是继续进兵还是退兵。

按理说，现在另两路大军已退兵了，他一路高歌，此时如果急流勇退的话，定然是“凯旋”了。然而，此时后庭起火，只怕归无好归啊。

就在他左右为难时，他手下一个叫胡亚夫的属吏出现了，他说他是来解忧的。李广利一听大喜，像抓住救星一样，开门见山地问道：“我是该安静地走开，还是该温柔地留下来？”

胡亚夫胸有成竹地以“论证”的方式进行了回答。

论点：前进，风险与机遇并存；退兵，自投罗网去受罪。你的夫人和全家老小都在狱中了，不被斩首也要落得个将牢底坐穿的结局。形势已不容乐观。

论据：如果你现在回朝，立了这么点小功，连塞牙缝都不够，皇上开心那倒好，如果不开心，你这正是去自投罗网活受罪去啊。

论证：将来想再到这碧绿的草原上来叱咤风云，想必是白日做梦，痴人说梦，南柯一梦了。

“以君之见，我该何去何从？”李广利被他这一番长篇大论早以说得“心有孑孑然”。

“既然归无好归，不如不归。将军只有继续前进再立大功，以功劳来赎罪，或许可以赦免全家。”

胡亚夫“立功赎罪”的方案得到了李广利的认可，他做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孤军深入。

匈奴单于本来给汉军设的是“诱敌深入”之计，因此，总是三五千人马和数万汉军对着干，然后打几下，丢了一些辎重就撤，典型的“诱敌深入”战术。因此，当先前听说汉军要撤兵时，匈奴单于便叹息“李广利并不是一介猛夫”，这次精心准备的“布袋计划”看样子只有流产了。然而，就在这时，李广利却突然调转马头，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拿下了范夫人城。

城丢了，匈奴人却高兴了。李广利这小子到底嫩了点，只有给你尝到了甜头，才会最后自食苦果。

接下来，立功心切的李广利继续前进，目标很明确，直指匈奴的王庭腹地。特别是在随后的战斗中杀死了左大将，更让李广利头脑发热，发出了这样的豪言壮语来：“平定匈奴，指日可待。”

然而，他不会知道，他的“指日可待”马上就变成了“此情可待成追忆”。

就在李广利指挥汉军“前进，前进，再前进”时，他手下的士兵却不干了。首先站出来发牢骚的是长史，他说了这样一句话：“孤注一掷为哪般？”

他的话马上得到了都尉的附和：“孤军深入自寻死。”

就这样，两个“同病相怜”越谈越拢、越谈越激动，最后得出这样的结论：李广利为建立自己的功绩，不惜把我们置于水深火热之中，这般不分形势不问敌情的冒险进军，只怕使我们死无葬身之地啊。

长史和都尉最后做出如下决定：与其死无葬身之地，不如先下手为强。先发动政变，擒住李广利，然后迅速撤军，以免遭到匈奴的反击。

应该说两人的密谋很周密也很明确，本着“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的原则，要想活命，先擒拿住已怀有二心的李广利，再来个“悬崖勒马，回头是岸”，最后把处决权交给汉武帝，可谓仁至义尽。

然而，两个人密谋的时候，百密一疏，忘了隔墙有耳。因此，两人的密谋很快就被先知先觉的李广利侦察到了。

结果，同样本着先下手为强的原则，这次李广利丝毫没有手下留情，拔剑就给了长史和都尉两剑，解决“密谋两人组”后，李广利给出的理由是：扰乱军心。

然而，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长史和都尉“离奇而死”后，一时间谣言四起，顿时军心涣散。

李广利眼看势头不妙，怕士兵们发动“骚乱”，只得做出了这样一个无奈的选择：班师回朝。

话说匈奴士兵早已布好布袋等着李广利往里面钻，眼看李广利就要到他自己的重点布置地点鄯居水，离歼敌只在一步之遥了，正在这时，李广利却突然退兵了。

到手的肥肉怎么能让他飞走呢？狐鹿姑单于忙派出了探马侦察，结果探马给他的回报是：汉军都垂头丧气，耷拉着脑袋，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和来时雄赳赳气昂昂判若两军。

狐鹿姑单于一听喜形于色：“军心涣散，定是内乱所致，这正是我匈奴消灭汉军的最佳时机啊。”于是，他马上下达了追击的命令。

一边是慢腾腾地走，一边是快马加鞭地追，当汉军向南撤至速邪乌燕然山（现在蒙古共和国杭爱山）时，匈奴铁骑拦住了汉军后退的道路。

“此山乃我开，此树乃我栽，欲从此处过，留下买路钱。”狐鹿姑单于笑道。

“山非山，树非树，要钱没有，要命一条。”李广利凛然道。

话不投机半句多，既然话无好话，废话少说，开打。

开打的前提很重要，将直接影响结果。首先来看汉军，汉军往返行军近千里，已很疲劳，说白了，此时已是无心恋战了。而匈奴士兵却相反，用一句话来说就是，等了好久终于等到今天，梦了好久终于把梦实现。

开打的结果，汉军死伤惨重。到了晚上，两军握手言和：我看天色不早了，大家都累了，今天咱们就不打了吧，养精蓄锐，明天再切

磋。

双方都同意，马上就达成了短暂的停火协议。然而，兵不厌诈这句话并非空穴来风。

李广利接到停火协议的通知后，认为今晚可以睡上一个安稳觉了。其实，这也不能完全怪他，因为他太累了，也该歇歇了。他原想冒进，立功赎罪，遭遇匈奴士兵的阻击后，心情自然更沉重，又忧虑着家中老少的生命安全，而且本来指挥才能就平庸，因此完全失去了两军对垒中最必要的警觉。于是，很快就进入了梦乡。

一场暴风骤雨即将到来。

出卖

汉军睡了，睡得像死猪。原因是一个字：累。对于汉军来说，连日的奔波让他们的身心都处于超负荷运转状态，想不疲惫都难。

匈奴士兵却睡不着，原因是两个字：兴奋。对于匈奴士兵来说，汉军近在咫尺，连日来的忍气吞声、以逸待劳，只为等这一天的到来。

于是乎，汉军还在继续睡，睡不着的匈奴士兵开始挖土。都说人多力量大，不久，就在地上挖出了“密密麻麻”的壕沟。数丈深的壕沟挖好后，再在上面铺上树枝和草，最后以土掩之，如果不细看，根本就看不出壕沟。

如果你认为匈奴人这是在“守株待兔”，恭喜你，答对了一半。因为很快，汉军就会体会到匈奴人这种“守株待兔”的滋味其实并不好受。

沟挖了，天还没亮，汉军还在呼呼地大睡，匈奴士兵仿佛吃了伟哥，还是不觉得累，只是坐在那里等，干等。但停火协议白纸黑字签了在那里，现在去偷袭，有违伦理和道德，言而无信的匈奴人这次很难得地遵守条约，没有造次。

匈奴士兵都盔甲在身地等，一是为了恢复刚刚挖沟所消耗的体力，另一个原因就是等天亮。

天终于开始蒙蒙亮了，汉军还在睡。匈奴士兵没有再等，天一亮就意味着昨晚的停战协议已“作废”，他们摸向汉营，开始表演砍瓜比赛。

惊醒的汉军仓皇应战，无奈衣冠不整，且又火光四起，杀声喊声震耳欲聋。看来，这仗是没法打了。三十六计，走为上计。李广利带领大家做出这样的决定：火速撤军。

当失败已不可避免时，逃命便是唯一奢求了。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然而，李广利很快就知道自己的想法太过一相情愿了，因为他们还没走几步，就发现营前有一条条深沟，难以逾越。

前有深沟，后有追兵，汉军进退不得，军心大乱，斗志丧失，死的死，伤的伤，已是人为刀俎，我为鱼肉。

李广利喟然长叹：“败了，败了，彻底的败了。七万汉家男儿皆毁于我一人之手，纵使我再逃得性命出去又如何？回去之后，还不是要被处死？罢了，罢了，不如投降匈奴，或许还有生的希望。”

于是，他和当年的李陵一样，下马举起了双手。狐鹿姑单于听说李广利投降，自然很高兴了，加官封侯不说，为了彻底拉拢李广利的心，他不惜把自己的宝贝女儿嫁给了他，得到的尊贵首屈一指。

如果大家认为李广利从此将在异国他乡过上幸福快乐的生活，那就大错特错了。他很快就体会到了“世态炎凉，人心叵测”这八个字的含义。李广利的风光，让一个人很忌妒，这个人便是有说“中行说”第二的卫律。自从归顺匈奴后，匈奴历代单于都对这个“元老级”人物很是敬重，但李广利的到来，却使得这一切改变了。

李广利不但得到了匈奴的女儿，而且地位也比卫律高，是可忍孰不可忍，不甘落后的卫律已是面露杀机。

不久，他苦等的机会终于来临了，狐鹿姑单于的母亲阏氏突然得了病，如果只是简单的风寒感冒之类的小病倒也罢了，几服中药下去就能完事。但事实上几服中药下去，她的病情却越来越重，最后竟然到了病入膏肓的地步了。

机不可失，时不再来，敏锐的卫律马上意识到这里面可以大做文章。于是，他拿着银财去请一个人，一个很特别的人，一个可以让他通向复仇之路的人。千金散尽还复还，只要能把李广利拿下水，就算倾家荡产也在所不惜。

狐鹿姑单于急得哇哇直跳，这时一个人出现了，这个人不是御医，也不是大臣，更不是布衣，他是一个巫师。这个巫师一出现自然与众不同，他出口成章，语出惊人，说阏氏的病因不是别的，只是由于去世的单于发怒所致。

狐鹿姑单于见他的言论非同一般，自然是“愿闻其详”了。巫师随后把早已准备好的台词流利地说出来了：“因去世的单于过去出兵攻伐汉朝时，曾发誓一定要捉住贰师将军李广利用来祭神，现在李广利已在匈奴，为何不杀了祭神呢？先单于正发怒责问此事，害得你母阏氏得此怪病，能怨得了谁呢？”

总之，巫师的话的中心思想就是“杀了李广利祭神，才能治好其母阏氏的病”。按理说这样荒谬的言论，根本站不住脚，百分之九十九的人都会对这样的言论嗤之以鼻。

然而，狐鹿姑单于却是那百分之一的人。他素来尊鬼信神，对巫师的话深信不疑，于是直接把李广利送上了断头台，李广利怎么也想不到会落到这样的下场，临死前，他只能悲壮地喊了一句“我死必灭匈奴”。

据说，狐鹿姑单于杀李广利祭天后，漠北连绵的大雪下个没完没了，老天是在怜悯这位将军，还是在为这位将军叹息？

汉武帝对匈奴的最后一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结果以失败告

终。

第十二章 将求仙进行到底

李少君：有多少神仙值得期待

汉武帝对外，迷恋武力，厉兵秣马，四海臣服。讲完了外事，现在到了该说点汉武帝私事的时候了。

前面已经说了，汉武帝少年时最大的爱好是狩猎。殊不知他还有一个很特别的爱好，那就是信仰鬼神。汉武帝之所以崇拜鬼神，跟一个人有关，这个人的名字叫李少君。

元光二年（公元前133年），那是一个寒气逼人的冬天，当时即位才八年、年仅二十三岁的汉武帝来到雍城（今陕西凤翔县南）的五畤原祭祀上天，以求来年国泰民安，风调雨顺。结果汉武帝邂逅了李少君。就是这惊鸿一瞥，汉武帝对这位“得道高仙”敬佩不已。

皇帝看重的人，自然有他的非凡之处。先看看李少君的个人简历就可以知道他果然是非凡之人。李少君，生平不详，年龄不详，父母不详，家事不详，唯一详细的就是绰号叫侍奉王爷。

之所以叫侍奉王爷，是因为他“吹遍天下无敌手，满天都是牛在飞”。自称拥有长生不老之秘方。世上的事就是这样，你越是说得神乎其神，人家就越是对你景仰和追崇。

这位“侍奉王爷”也不是闲着的主儿，为了自己的行骗生涯，他开始包装自己，首先打出了“妙手回春总是春，长生不老永不老”的口号。人靠衣装马靠鞍，李少君这一包装后，效果那是“百里挑一，与众不同”。结果一些达官贵人都被他驱鬼辟邪、不老仙丹之类的伎俩所骗，大把大把银两往他的口袋里塞。

据说武安侯田蚡也跟李少君有一腿。一次，田蚡在家中设宴，请的都是朝中的达官显贵，为了显示气派，田蚡特请来李少君作为特邀

嘉宾。这位特邀嘉宾果然与众不同，只见他姗姗来迟，最后一个入席，慢腾腾地入座之后，眼睛就直瞄着座中一位九旬的白发老人。

这位白发老人是田蚡家族最老的长辈，田蚡这次设宴就是为这位老寿星祝寿。因此，来客无不对这位老寿星左一句“福如东海”右一句“寿比南山”，而这位李少君却语出惊人，一张口便来了这样一句话：“这个老头不是人。”

李少君这句话一出口，唬得在座的人都个个脸色煞白。当时田蚡依靠他的姐姐王皇后的裙带关系，在朝中已是一个炙手可热的“后起之秀”了，谁见了他都得给三分面子。一介布衣李少君胆敢如此放肆，自然让人都以为自己的耳朵听错了，惊得云里雾里。

田蚡也气得一张俊脸变成了猪肝色，正要发作时，李少君不慌不忙地说了第二句话：“九天仙人下凡尘。”

原来如此！众人一听，这才舒了一口气，赫赫称赞，田蚡的脸色也马上由阴转晴。就在这时，李少君的第三句话新鲜出炉了：“儿孙个个是个贼。”

这分明连田蚡也骂了嘛。众人一听，谴责之余，都觉得李少君这次定是“祸从口出，吃不了兜着走”了。

田蚡的脸上接着上演七十二变，由晴转多云，多云转阴，阴转小雨，小雨转大雨，大雨转暴雨，暴雨……眼看暴风骤雨就要下了，李少君的第四句话终于出口了：“偷来仙桃献祖翁。”

原来如此！众人一听，提着的心这才放下，称赞之余，不禁叹道：见过拍马屁的，就没有见过如此会拍马屁的。

李少君没有理会众人的表情，继续他的表演，第五句话再度上演，他对着白发老寿星说：“我曾和你祖父在南山打过猎。”

这位白发老寿星都是九旬有余的人了，这个李少君才多大，居然跟他祖父打过猎？不是天方夜谭，就是夸夸其谈。于是，众人疑惑的

眼神齐刷刷聚集在白发老人的身上，似乎在等待他的答案。

白发老寿星点了点头，喃喃地道：“我还是穿着开裆裤的时候，的确跟祖父去南山打过猎。”（有点没弄明白，李少君是怎么知道这样的八卦事的。）

结果可想而知，李少君因拍马屁拍得精妙绝伦，又因“忽悠”忽悠得惊世骇俗而一举成名。

李少君名气大振的结果是：腰包鼓了，胆子也更大了。他不满足在江湖上行骗，也不满足穿梭于名门望族，他决定放长线钓大鱼。

他钓的鱼便是堂堂的一国之君汉武帝。雍城一见之后，汉武帝对这位仙风道骨的活神仙很是景仰，为了试试看他的“能量”，他把李少君请到宫中，不是叫他喝茶吃饭，也不是神聊，而是对他进行“考古”。

他在宫中找了件旧铜器，然后问他铜器的来龙去脉。李少君虽然不是活神仙，但头脑转得一点也不比别人慢，他知道什么事说得越神乎其神就越好，于是，想也不想便接口道：“这乃是齐桓公当年陈列于柏寝台那件铜器。”

只一句，就把汉武帝的气势唬住了，心想，这铜器陈列于宫中多年，我都不知道他的来龙去脉，只是胡诌了一个想为难为难李少君，却不想李少君竟答得如此畅快，看来这李少君果真非等闲之辈啊。

“陛下知道黄帝是怎样成仙的吗？”李少君问。

汉武帝摇了摇头。

李少君接下来开始他的神奇演说了，他说黄帝成仙是这样炼成的：“祭祀灶君，可以驱使鬼神；驱使鬼神，可以得到丹砂；烧炼丹砂，可以化成黄金；使用黄金器皿，可以延年益寿；延年益寿，可以上蓬莱；上了蓬莱，可以见到神仙；见到神仙，可以去泰山封禅；泰山封禅后，就能长生不老。”

应该说李少君的话很是精妙，以至于汉武帝听后也是大为赞赏，同时也悠然神往。在好奇心理的驱使下，他发出了第一问：“不知道海上神仙的生活和我们的生活有什么不同？”

李少君心道：这个问题就好比我想问你的一样，皇帝的生活和我们的生活有什么不同。嘴里却装腔作势地道：“神仙自有神仙的生活，一句话乐逍遥。不说别的，单是他们吃的就是我们望尘莫及的。当年我在海上遨游时，见过古代神仙安期生，他给了我一个大红枣，那大红枣除了红彤彤的之外，还有一个特点就是大，有甜瓜那么大，我吃了好几年都没有吃完哩。”

面对李少君的“忽悠”，汉武帝发出了第二问：“如果我想见一见这位千岁神仙安期生该怎么办呢？”

李少君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道：“有缘千里来相会，无缘对面手难牵。”

李少君越是说得神乎其神，汉武帝就越是神往。于是他决定学习长生不老之术。为了修炼成功，他严格按照李少君的话办事，他采取了三步同时走战略：

1.祭祀灶君。为了显示他诚心诚意的求神，全心全意成仙，汉武帝亲自祭祀各地灶君。据说汉武帝为此膝盖肿得比包子还厚。

2.寻址觅踪。汉武帝派遣道士到海上寻找蓬莱山的所在地和安期生的芳踪。这样无影又无踪的事，比大海捞针还要难，上了贼船，道士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真可谓赶鸭子上架，去也得去，不去也得去。总之，仙踪还未寻到，道士仍须努力。

3.提炼黄金。李少君从此以后长住宫中，变成了生物学家，进行化验工作，利用化丹砂等药物，提炼黄金。一句话：任重而道远。

也许是炼丹过于劳累，也许是在炼丹的过程中中了某种化学物质的毒，也许是命里注定。总之，李少君在黄金尚未炼成，就一命呜呼了。什么长生不老，统统见鬼去吧。

李少翁：天堂里有没有仙来仙往

李少君没有给汉武帝炼成长生不老丹，这位神仙也因为疲劳过度而仙逝，由此可见长生不老之说根本就是子虚乌有，连神仙都有老去了的一天，更别说凡人了。按理说汉武帝应该从对神仙的眷恋中走出来，然而，汉武帝对李少君的死作的解释如下：

“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他还活着。”前者，比如说投靠匈奴的卫律、李陵等叛国分子。后者，比如说我们可爱可敬的李少君同志。用汉武帝的话来说就是，李少君并没有死，阎王只是掠去了他的肉体，他的灵魂依旧在。

也正是因为这样，一个李少君走后，另一个叫李少翁的人又出现了。这个李少翁只是一个绰号而已。我们只要知道这个李少翁只是一个少年，乃是齐地方士，绰号叫二百五。绰号的来源据说李少翁自称已活了二百五十岁了。

因为来头不小，所以这个李少翁出现后，汉武帝对他也是宠信有加。都说事实胜于雄辩，接下来且看这个李少翁的精彩表演了。

汉武帝喜欢美女，前面已经说过，从最早宠爱卫子夫开始，卫子夫年老色衰后，他宠爱的便是李夫人。李夫人的哥哥就是李广利，但无奈李夫人天生红颜命薄，集万千宠爱于一身后，却是个短命鬼。

李夫人不但长得美，更是集温柔、善良、贤淑于一身的奇女子，因此，她死后，汉武帝对她总是难于忘怀，夜里常常流泪到天亮。这个少翁眼看机会就摆在面前，自然不会放弃，马上来了个“借尸还魂”的精彩表演。

“臣可以施一种法术，叫死去的李夫人显灵，见皇上一面，以解皇上相思之苦。”李少翁说。

“真的吗？”汉武帝一听大喜过望，立马便叫李少翁快快施法。

那李少翁果然快，他马上布置了一间密室，室里布有前后两个白

纱帐子罩着的榻，帐前明烛酒食一应俱全。到了晚上就开始了，他首先把“大驾光临”的汉武帝匿藏在前榻的纱帐中，并且做了嘘的手势：不可轻举妄动，切记，切记。

接下来李少翁开始神奇的魔幻表演了。只见他拿起一把扇子，左舞右摇，顿时寒气逼人，阴风习习。接下来，嘴里念念有词，叽里吧啦念个不停，也不知道过了多久，汉武帝已被他折磨得睡眼惺忪，都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了，正在这时，只听见李少翁轻声说了句“来了”。

汉武帝定眼细看，但见后榻之中，出现一衣着飘飘体态盈盈的美女来，那妙曼的身影和朦胧的美态，却不是李夫人又是谁？

“李美……”汉武帝的“人”还没出口，李少翁以手掩住汉武帝的口，做了个“嘘”的动作：“陛下，千万别吭声，莫要惊动了李夫人的魂魄。”汉武帝被李少翁这一唬，果然就不敢再造次了。只能远远地盯着李夫人的影子发呆，良久，直到影子消散开去，汉武帝才回过神来，发出了这样的感叹：

“是邪？非邪？立而望之，偏何姗姗来迟。”

就这样，李少翁凭着这一曲精心准备和设计的“借尸还魂”的超级大骗局，赢得了汉武帝的“芳心”，他不但得到了不少的金银珠宝，还被封为“文成将军”。

接着汉武帝按照李少翁所说，在宫中到处雕龙画凤，布置太乙八卦、奇门遁甲，只为迎接仙归。这样一来，宫中顿时被一股“仙气”所笼罩。

然而，这样折腾来折腾去，结果除了花掉国库里的银两外，什么也没折腾出来。长此以往，纸终究包不住火的，如何再继续行骗下去，李少翁风光的背后也有隐忧。

光阴荏苒，如此逍遥快活地过了一两年后，李少翁决定做出一点“成绩”，一来报答汉武帝的知遇之恩，二来也是为了“前程”的需

要。

于是，他做了一件事，一件他自认为很聪明的事。然而，聪明反被聪明误，就是这件事，非但没能使他继续“青云直上”，反而落得个搬起石头砸自己脚的结局。

这件事的大致经过是这样的，他首先用钱财买通了朝中掌管马等牲畜的“弼马温”，然后他把写了字的绢帛拌到饲料里，让牛吞到肚子里。接下来的事很简单了，汉武帝到甘泉寺去求仙，这时，李少翁让那头吞了绢帛的牛出场了，他故意装着不知道的样子，摇头摆尾地说了这样一句话：“皇上，我闻到了一股天书的味道。”

汉武帝一听来了精神，问道：“在哪里？”

李少翁故意左盼右顾，然后像是突然发现新大陆一样，对着那头牛左瞧瞧右看看上摸摸下拍拍，隔了半晌，这才有模有样地道：“借问天书何处有，牧童所牵山间牛。”

李少翁的意思已经很明显不过了，他说这头牛里有天书。汉武帝半信半疑，二话不说就命人把牛给宰了，以验真伪。

结果不用多说，从牛肚子里弄出一条绢帛来，汉武帝看着绢帛上密密麻麻的字，先是喜，然后是惊，最后是怒。最后二话不说就叫人直接把李少翁拿下。

汉武帝虽然信神，但这种赤裸裸的江湖小伎俩他还是凭着一双慧眼，一眼就识破了李少翁的骗局。

接下就毫无悬念了，又是突审，又是严刑，又是逼供，李少翁哪里受过这样的皮肉之苦，本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原则，结果只有两个字：招了。

汉武帝给李少翁批的也只有两个字：砍了。一代天才李少翁就这样结束了自己的行骗生涯，同时也结束了他短暂的一生。

栾大：求仙，在路上

李少君“福大命不大”，李少翁“命大运不大”，汉武帝失去两仙后，马上就得了抑郁症，具体表现为：吃饭饭不香，干嘛嘛不爽，大有乌云掩日之意。

都说时势造英雄，继李少君、李少翁之后，又一个活神仙出现在汉武帝面前。这个人的名字叫栾大。

李少君当初得到汉武帝宠爱是因为一张三寸不烂之舌，以“神仙是怎么样炼成的”强大论据令汉武帝臣服。而李少翁则来实际的了，他用“借尸还魂”的闹剧让汉武帝惊为天人。这个栾大知道要想得到汉武帝的重用，首先得露一手，他也许是吸取和结合了李少君和李少翁的经验，采取双管齐下的做法，既动手，也动嘴。

栾大首先上演的是动手，他见了汉武帝，什么也不多说，手底下见真章，挽起袖就干上了。他表演的是“百变棋子”。他先挂一幅大棋盘，然后把早就精心准备好的用鸡血、铁屑、磁石掺和而成的棋子放在上面。接下来，他双目微闭，双手合十，口里叽里咕噜地念念有词，神奇马上就上演了。棋子随着他的舞动而变动着，但见他指南走北，指东走西，指上走下，指左走右，静如脱兔，动如灵蛇，当真是令人眼花缭乱，叹为观止。

汉武帝也是赫赫称赞：“见过神奇的，没见过这么神奇的。”

栾大不愧是有备而来的“名家”，一出手就知道有没有。眼看动手的效果很成功，接下来该动嘴的时候了。

“我的仙人师傅曾说过。沙丹是可以轻而易举地炼成的，既然沙丹可以炼成，黄金也是可以炼成的；黄金炼成了，黄河之水就可以轻易堵塞；黄金炼成了，长生不老之术唾手可得；得到长生不老之术，修炼成仙也就是水到渠成的事了。”应该说栾大在李少君的“神仙是怎样炼成的”理论上进行了进一步的添姿加色，理论更加成熟了，论据更加精辟了，特别是增加了可以补黄河之水这一新理论后，大有炉火

纯青之势。

当然，栾大之所以加上可以补黄河之水一说，是特定条件的特定产物。因为当时黄河决口了，造成了黄河周边洪水泛滥成灾。但因为缺口很大，补缺工程一直无法实现，这也算是令汉武帝头疼的一件事。也正是因为这样，当栾大提到“利用黄金，补黄河之水易如反掌”时，眼睛一亮，如果黄金真能堵住黄河决口，那该是多好的一件事啊。

栾大的“行”征服了汉武帝，“言”又打动了汉武帝。结果高兴之下的汉武帝给了栾大四顶高帽子：五利将军、地土将军、天士将军、大通将军。真可谓连升四级，一时间风光无限。

成为“四冠王”的栾大没有一点骄傲和满足，他的脸上甚至连一丝笑容都没有。每次见汉武帝也是不冷不热，令人琢磨不透。后来汉武帝就想啊想啊，怎样才能让这位“神仙的使者”高兴起来。

神仙使者一高兴，就会把十八般法术都使出来。那样什么长生不老，什么黄河补决，什么上天入地就不再是遥远的梦了。

都说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汉武帝想明白了这点，把亲生女儿卫长公主嫁给了栾大，想以女儿来套这位神仙的使者。与此同时，又给栾大加封了一顶帽子——乐通侯（顾名思义，乐通侯，乐于通往神仙），还给他建了一座长安城里最大的“豪宅”，真可谓用尽了本钱，花尽了心思，掏空了腰包。

栾大的发迹和风光，一时间长安城唯他独尊，他当真过起了快乐似神仙的生活。光阴如流水，时间在一天天地过，这位活神仙却在脂粉堆里乐此不疲，温柔帐里醉生梦死，早就把汉武帝求仙的事给忘得一干二净了。

汉武帝花了这么多代价，只为求仙，自然不想让自己所有的投资都打水漂，于是今天派人去问，明天派人去催，后天派人去看，总的一句话，你一定要尽快把神仙请来。

栾大开始还可以借“时机不到”来搪塞，后来这话说得嘴巴都起了茧了，没办法了，便决定到外面“潇洒走一回”，并美其名曰：去东海求神仙。

汉武帝听说栾大要行动了，高兴得连夜来送行。栾大的娇妻卫夫人泪眼婆娑地道：“此去东海路途遥远，小心啊。”

“嗯。”栾大点了点头，别了汉武帝，别了娇妻，挥一挥衣袖，只带了一个包裹，连一个随从都不曾带，就屁颠屁颠的上路了。他一路直朝海边走去，心想，一辈子没到过海边，去海边吹吹风也不错。事实上，他果然看到了海，蔚蓝的海，翻涌的浪，艳阳的天，驿动的心。栾大叹道：“有没有人能告诉我，海的那边是否住着神仙？”

发完了感慨，栾大完成了任务，他可以回长安了。于是乎，他在海边转了圈，就向汉武帝进行了工作汇报：“我在东海见到了神仙，神仙说陛下诚心不够，只要陛下诚心够了，神仙自然会降临长安的。”

“是吗？”栾大说完，这才发现汉武帝的脸色不太对，平日对他总是笑容可掬，此时却冷冰冰的如同三月里的雪。

“朕的诚心是够了，不够的是你的诚心吧？”

“臣全心全意求神，真心真意为陛下。”栾大毕竟做贼心虚，脸上开始冒汗，豆大的汗直往下淌。

“如果不是我派人一直跟着你，把你这一趟看得一目了然，又怎么会知道你只是在海边吹了吹风就回来了呢？”汉武帝拍了拍手，出来了个内侍。两人当场一对质，那内侍把栾大的一言一行说得一清二楚，栾大心里叹道：“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顿时瘫倒在地。

接下来的事交给廷尉去办了，廷尉都不是吃素的，很快，栾大就把自己的犯罪事实招了。结果栾大自然没有好下场了，他被汉武帝处以极刑中的极刑——腰斩（受刑者被拦腰斩断后，并没有一命呜呼，只有在痛苦的折磨中慢慢死去）。

考虑到栾大一个人走太孤单太寂寞，推荐栾大的乐成侯丁义也被一同送上路，可谓一网打尽了。

公孙卿：我和神仙有个约会

汉武帝连上几次当，但求仙之心依然不减。他一直认为海的那边住着活神仙，只是那些方士的道行不够才请不来。于是，他选择了在求仙、求长生不老这一条道上走到底。

就在汉武帝忧愁的时候，一记祥瑞的上报让汉武帝眉头舒展，烦恼尽抛。

西汉元鼎四年（公元前113年），山西汾阴挖出了一只古鼎。这原本是一件普通的考古挖掘事件，可一个叫公孙卿的山东人跑来对汉武帝说：“那是一个冬天，黄帝得到了宝鼎；这是一个冬天，圣上也得到了宝鼎。这不是偶然，这是必然。这是冥冥当中的天意，黄帝早就功德圆满成仙升天了，皇上也应该赴他的后尘成仙才对啊。乘着宝鼎出炉的时候，皇上快快去封禅，禅能通神，神能通天，天能通仙。通仙便能通一切，世上万物于脚下而乐逍遥。”

汉武帝一听，大喜。原来这鼎还有如此作用，不仅能召唤神灵，而且能让帝王升天。于是他直接询问公孙卿该怎么办才能升天成仙。

公孙卿只回答了八个字：“精诚所至，金石为开。”

只这八个字，便打动了汉武帝求仙的心。于是，汉武帝忘乎所以地说：“嗟乎！吾诚得如黄帝，吾视去妻子如脱展耳。”说完，他任命公孙卿为郎官，负责去嵩山太室山等候迎接自己升天的神仙下降。

公孙卿走了，汉武帝开始做长生不老、升天做神仙的白日梦。

这个梦一直做到冬天，公孙卿没带来神仙，却带来了一个对汉武帝来说是天大的好消息。他说他在河南的缙氏（河南省偃师南缙氏镇）城墙上见到了“仙人迹”（即神仙脚印）。

汉武帝一听欣喜若狂，求仙心切的他亲自跑到缙氏城墙上查看，果然有几个大脚印。他半信半疑地威胁公孙卿：“难道你想效法少翁、栾大吗？”公孙卿撒起谎来脸不红心不跳，说：“皇上，现在不是神仙有求于您、急着来见您，而是您有求于神仙。您也看到了，神仙的脚印这么大，但是凡间的道路这么小，神仙根本就落不下脚啊，还怎么来呢？”汉武帝觉得这话有道理，大笔一挥，下令全国郡县都修整道路，缮治宫观及名山祠所，迎接神仙的到来。

三年后的元封元年（公元前110年），汉武帝东巡海上，继续求仙访神。他一到山东，就被山东各地数以万计言神怪奇方的上书给淹没了。汉武帝很快招募了庞大的求仙队伍，派出数千人乘船出海寻找蓬莱神人。除了在东莱山（今山东烟台）候神的公孙卿声称夜里见到“大人”外，其他人一无所获。公孙卿“见”到的神仙身长数丈，一旦靠近就消失不见，只留下类似禽兽脚印的大脚印。

汉武帝接到报告后心有戚戚然。大臣们看到汉武帝皱着眉头的样子，怕他继续没完没了地寻仙求仙，于是集体撒谎说：“我们看见一个老人牵着一只狗，说他见到了身材巨大的神仙。”汉武帝忙问：“那人呢？”大臣们说：“老人说完就忽然不见了。”汉武帝这才相信神仙真的出现过，大喜，留宿海上一宿后返回，因情绪高昂又爬上泰山封了禅，并大赦天下，向神仙表达自己的诚意。此后，方士求仙一事成了一件半制度化的工作，朝廷供给数以千计的江湖郎中在东海继续这项很有“前途”的科研工作。

仅仅6个月后的元封二年（公元前109年）正月，汉武帝再次跑去东莱，住了几个月还是没见到神仙。他刚回去，公孙卿声称发现了神仙，汉武帝又匆匆赶到东莱，但仍只见仙踪（几只粗大的大脚印）不见仙人。

就在汉武帝脸色由晴转多云时，公孙卿说话了：“听，神仙的声音。”没有见到神仙的仙踪，如果能听到神仙的声音岂不是更好更妙，汉武帝问道：“神声在哪，朕为何听不见？”

“只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随即，公孙卿马上就带领汉武帝到

山上去听神仙的声音。结果，这一次汉武帝没有再失望，因为他在山里听到了几句“万岁，万岁，万岁”的声音。如同天籁之声，伴随着潺潺流水，阵阵回音，显得神秘莫测。

结果，汉武帝高兴之下封公孙卿为中大夫。此后，汉武帝多次往返于长安和东海之间，派船队下海寻仙，催问下落。公孙卿劝汉武帝说，不必跑来跑去，俗话说心诚则灵，只要皇上心中有神仙，神仙自然会在恰当的时候出现。皇上需要做的就是多建宫观楼台，等候神仙降临。汉武帝觉得有道理，开始在全国各地大建宫观祠坛，多次去名山大川进行祭神活动，还就近在长安修造了规模宏大的建章宫，并在长安北部开凿大池，取名太液池，在池中设蓬莱、方丈、瀛洲等传说中的海上仙山的小岛。

遗憾的是，汉武帝大兴工程建设的同时，除了在全国各地留下许多文物古迹外，神灵并没有下凡来给他长生不老的仙药。

汉武帝的一生，登高封禅做了，出海求仙做了，亭台、宫观更是勒紧裤腰带造了，可除了看到几个可疑的大脚印外，连神仙的影子也没见着，着实做了冤大头，得不偿失。但汉武帝却乐此不疲。人家乃是堂堂一国之君，想干啥就干啥，人家乐意，你怎么着？

而在求仙的过程中，汉武帝和公孙卿斗智斗勇，他们之间的对决笑料百出，除了上述的“忽悠与反忽悠”外，这里还略举一事来说说。

话说有一次，汉武帝巡视北方朔方郡，以向匈奴示威。途中经过桥山（今陕西省黄陵县），听说黄帝的陵墓在此，汉武帝便前去祭祀，祭祀完毕后，汉武帝这才突然觉得不太对劲。于是问公孙卿：“你不是说黄帝没有死成仙了么，怎么这里会有他的陵墓呢？”

这对公孙卿来说就是在考“脑筋急转弯”，他头脑一转，便回答道：“黄帝骑神龙登天成仙后，他的群臣十分想念他，便把黄帝的衣帽等东西埋在这里，这只是皇帝的衣冠冢而已。”

汉武帝若有所思、若有所悟地道：“雁过留声，人过留名。将来朕

升天成仙后，群臣们恐怕也要把朕的衣冠埋在茂陵了。”

汉武帝竟对神仙痴迷到了如此地步，当真令人匪夷所思。

也正因为对求仙的执著，汉武帝在生命即将结束的征和四年（公元前89年）正月，心有不甘的他最后一次来到东莱。面对波涛汹涌的大海，年迈的他发出了“还想再活五百年”的悲壮之声，然后选择了班师回朝。是年三月，汉武帝听从大臣田千秋的劝谏，停止求仙活动，罢黜全部方士。求仙活动终于画上了一个句号。

有诗为证：“昔时愚惑，为方士所欺，天下哪有仙人？尽妖妄耳！节食服药，差可少病而已。”

第十三章 没有最爱，只有更爱

后宫那点花花事

前面已经说了，汉武帝的第一任“妻子”叫陈阿娇，他们的结合是典型的“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而当年的王姁正是依靠“亲家”长公主的关系链，最终在汉景帝的后宫三千佳丽中，色压群芳，打败了栗妃这样的强大对手，登上了“皇后”这一至高荣誉宝座。

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武帝上任后，知恩图报的他马上就封金屋藏娇的陈阿娇为皇后。然而，好景不长，很快风流倜傥的汉武帝就对相貌平平、才智平平的陈阿娇产生了“审美疲劳”，结果在对卫子夫的惊鸿一瞥后，立马移情别恋到这位绝世美女身上来了。

陈阿娇失宠，卫子夫受宠，陈阿娇自然不肯善罢甘休，结果两人在后宫上演决战大戏。戏的结果大同小异，一开始，没站稳脚跟的卫子夫被陈阿娇几记强有力的组合拳打得晕头转向，毫无还手之力，在冷宫隐忍地度过了一年多的时间后，开始了反击，结果积蓄了力气的卫子夫越战越勇，只打得陈阿娇只有招架之功毫无还手之力。

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这话一点都不假。最后陈阿娇没有选择“束手就擒”，而是选择了“垂死挣扎”，想利用邪门歪道的巫术来杀死情敌，但结果邪不压正，卫子夫没有被巫术弄死，她自己反倒死在巫术上。

陈阿娇一死，卫子夫毫无悬念地顶替了她的位置，登上了皇后的宝座。当然，陈阿娇之所以在这场后宫的争斗中败得如此凄惨，除了长相原因，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没能为汉武帝生个一男半女。不孝有三，无后为大。

而卫子夫的肚子却很争气，得到汉武帝的雨露后，马上就怀了龙

种。也正是因为这样，她在汉武帝心目中的地位自然水涨船高。

陈阿娇被彻底打入冷宫、退出后宫之争后，风光的卫子夫集万千宠爱于一身，接连为汉武帝怀了三个龙种，不过，都是“弄瓦”之喜。也就是这样一折腾，汉武帝都是近三十的人了，居然还没有看到自己的宝贝儿子降世，心里那个急自然没法说了。

正在这时，卫子夫的第四胎来了，这一次，卫子夫一举打破了“生女专业户”的惯例，为汉武帝生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刘据。

面对这个“千呼万唤”始出来的龙子，二十九岁的汉武帝脸上笑开了花，二十九就是爱得太久的缘故。对男人来说，还有什么比初为人父更值得高兴和庆祝的呢？

也正是因为这样，刘据七岁那年，就被汉武帝封为太子（并史称戾太子）。与此同时，汉武帝还在太子宫中造了一处博望苑，供太子读书学习，派专人对太子进行教育，什么《公羊春秋》，什么《谷梁春秋》，这些高深莫测的东西往一个小孩子的脑袋里灌，可见汉武帝对刘据的期待和成才之心。

然而，事实证明，尽信书不如无书，小小年纪的刘据就被这些“之乎者也”所累，长大后变成了一副弱不禁风的文弱书生模样，与汉武帝的威武阳刚的期望值成反比。俗话说“小时聪明，大时了了”，太子刘据因为越来越“了了”，渐渐被汉武帝疏远了。

太子刘据的失宠，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是太子母亲卫子夫失宠。时光在变，岁月在变，卫子夫也在变，她的绝世容颜也随着时光的流逝而流逝，就在她感叹青春和容颜一去不复返时，汉武帝马上就把卫子夫打造成了陈阿娇第二。卫子夫之后是王夫人，王夫人却是个红颜命薄之人，汉武帝对她的爱还没够，她便挥一挥衣袖去阎王那里报到去了。王夫人走后，李夫人又成了汉武帝的新宠。

当然，汉武帝宠爱卫子夫时，爱屋及乌下，重用了卫子夫的弟弟卫青和外甥霍去病，结果这两个汉武帝精心打造的双子星不负汉武帝

厚望，数次在打击匈奴战场上立下赫赫战功。真可谓名利双收。

汉武帝宠爱李夫人后，同样也是一样。他极力打造李夫人的哥哥李广利，想让他成为卫青第二，然而，事实证明，李广利是个“扶不起的阿斗”。除了在对付大宛等小国上“偶露峥嵘”外，在三次大规模对匈奴的军事行动上，作为主帅的他都无功而返，最后一次，更是因为急于赎罪立功，结果犯了孤军深入的兵家大忌，最后落得个当叛徒的下场。

闲话少说，下面还是先来看看汉武帝为之“倾狂”的李夫人其人其事吧。

倾国倾城

李夫人有大名鼎鼎的丈夫和兄长，她自己却没能在历史上留下姓名。不过没关系，名字只是个符号，我们知道“李夫人”这个符号代表的是一个风华绝代的美人，这就够了。

西汉前期的皇后皇妃有好多都出身卑贱。汉高祖刘邦是个流氓出身，他老婆吕后是流氓婆子这个不用多说；汉文帝的老妈薄太后是个私生女；汉景帝的老妈窦太后是选秀入宫的民间女子；汉武帝的老妈王太后也出身平民，而且入宫之前就已经嫁人生子；汉武帝的第二任皇后卫子夫，原本是平阳公主家的歌女。李夫人的出身比卫子夫更低，她是个娼女。

古时候的“娼”和“妓”的含义与现在不尽相同，娼女是只卖艺不卖身的，妓女才是全身心奉献人民的服务业工作者。李夫人的长项是跳舞，而且长得明眸皓齿十分养眼。但是，汉皇宫里美女如云，商品关系是供大于求，美女贬值得十分厉害，想入皇帝法眼可不容易。

红颜易老，难道要等到空悲切吗？怎么办？有道是，朝中无人莫做官。李夫人很幸运，她有个好哥哥。

她的哥哥叫李延年，也是个艺术人才，会填词谱曲，吹拉弹唱样

样精通，是个实力派音乐人，国家一级演员，享受国家特殊津贴，在宫中供职，直接为皇帝服务。李延年利用职务之便，替他妹妹做起了广告，广告词想必大家都不陌生：

“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宁不知倾城与倾国，佳人难再得。”

汉武帝平日所接触的女子无可计数，不过就是有几分颜色的，在那么多美女之中也失去了光彩，更无一人能及王夫人。此时卫子夫年老，王夫人早死，汉武帝想再访求绝色佳人以慰床第之欢，可是一直不能如愿。现在听到李延年歌词，触动了潜藏已久的心事，不禁叹息说：“世间哪有如此绰约的美人啊？”

李延年一听这话有苗头，赶紧向身边的平阳公主使眼色求助。在黄晓明版的《大汉天子》里，平阳公主是个美丽善良、温柔可人的完美女人。但史书中的平阳公主却是个皮条客，使她青史留名的有两件事：一件是给武帝拉皮条，另一件是嫁给了大将军卫青。

她是汉武帝一母同胞的姐姐，因为有这个有利条件，所以她对自己弟弟对于女人的喜好十分清楚。平阳公主府上豢养了众多美女，都说女人善妒，平阳公主不养面首养美女，给自己不自在，难道是为老公偷食提供机会？非也，非也，这些都是钓金龟的饵也。

汉武帝的首任皇后陈阿娇是个悍妇，仗着老妈是武帝的姑妈并且势力庞大，就有点不把领导当领导，动不动使小性子发脾气。汉武帝思想十分苦闷，于是去姐姐府上散散心。平阳公主养兵千日用在一时，赶紧招呼姑娘们接客，十八般武艺全都使上，结果卫子夫引起了汉武帝长时间的“注意”。于是乎，汉武帝以上厕所为由，在“卫生间”里把卫子夫搞定了。

男人在风月场所都舍得花钱，皇帝也不例外，汉武帝赏赐平阳公主千金，当天就把卫子夫接入了皇宫。后来，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卫子夫毫无悬念地升为汉武帝的第二任皇后。

而李延年向平阳公主使眼色的时候，卫皇后早已年老色衰。十几年过去了，平阳公主仍保持着资深皮条客的良好职业素养，她不失时机地向武帝推荐了李延年的妹妹：“陛下有所不知，延年的小妹，就是这样一位倾国倾城的绝世佳人。”

汉武帝心中一动，心动不如行动，他立马下命召李氏入宫。不久李延年将其妹引入。汉武帝一看，八个字可以形容：沉鱼落雁之姿、闭月羞花之貌。更重要的是还能歌善舞。

汉武帝心中欢喜，二话不说就纳李氏为自己的贵妃。从此汉武帝集万千宠爱于一身的人从卫子夫身上转到李氏身上，文武百官皆尊称李氏为李夫人。李夫人的肚子也争气，不久便怀了孕，结果生下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汉武帝封为昌邑王。

自从汉武帝专宠李夫人，所有宫女无不艳羡忌妒。一天汉武帝去李夫人宫中，忽然觉得头痒，于是用李夫人的玉簪搔头。这件事传到后宫，人人想学李夫人的样子，头上都插了玉簪，一时长安玉价加倍。

谁知月有阴晴圆缺，人有旦夕祸福。李夫人入宫只短短几年，却不幸染病在身，不久病入膏肓，直至卧床不起。汉武帝难过不已，亲自去看她。

按理说病中的李夫人应该很是高兴才对，然而，汉武帝的到来，李夫人来了个“以被覆面”，拒不相见。拒绝的理由是：“我已经病了很久了，容貌变得相当的丑陋，实在难以面见皇上。我只有一事请求皇上，请皇上好好照顾我的儿子昌邑王及我的兄弟。”

汉武帝怜悯道：“夫人病得这么严重，恐怕难以治愈了，你为何不当我的面提出你的请求。”

李夫人答道：“女人不修饰好自己的容貌形体，是不能面见夫君、父辈的，妾不敢以懒散丑陋的容貌来面见皇上。”

汉武帝道：“夫人只要肯见我，我就赏赐你千金，并对你的兄弟封

赏高官厚禄。”

李夫人道：“封不封高官在于皇上您，并不一定要见我的容貌呀。”

眼看汉武帝非要见一见李夫人的容颜，被逼急了李夫人便侧身向里床嚶嚶哭泣起来。最后，吃了“闭门羹”的汉武帝被弄得一点面子都没有，来个“拂袖而去”。

李夫人的姐姐知道这件事后，便责备她说：“您作为贵人怎么可以不面见皇上，再嘱托兄弟之事呢，为什么对皇上这么无礼呀？”

李夫人说：“我之所以不要见皇上的面，就是要使我嘱托皇上照应我兄弟之事更加有力牢靠呀。我是因为美丽的容貌才得从卑贱的地位受宠于皇上。要知道用容颜来侍奉别人的女人一旦容颜变丑了，别人的宠爱也就变淡了，宠爱变淡，恩爱也就断绝了，皇上之所以恋恋不舍，关怀照顾我，其原因就是在于平日姣好的容貌，如果见到我的容貌已损，不再像过去那么漂亮，那么一定会厌恶我、唾弃我，到我死后，他还肯提拔我的兄弟、关顾我的儿子吗？”

不久，李夫人去世。事情的结局果然不出李夫人所料。李夫人拒见汉武帝，非但没有激怒他，反而激起他无限的痛苦，他将李夫人不但用皇后之礼安葬，还命画师将她生前的形象画下来挂在甘泉宫，来了个日也看夜也看，无限思念尽在心头。

以色事人者，必以青春与美丽，还有血泪为代价，直到“色衰而爱弛，爱弛则恩绝”。古往今来，这就是那些“绝世而独立”佳人们的悲惨命运。从这一点来看，李夫人无疑做到了最好。

后有汉武帝作《落叶哀蝉曲》，只为怀念李夫人：“罗袂兮无声，玉墀兮尘生。虚房冷而寂寞，落叶依于重扃。望彼美之女兮，安得感余心之未宁？”

第十四章 太子之争

庸人自扰

书接前文。随着时光的流逝，皇太子刘据一天一天爱恋，卫子夫一天一天失恋，汉武帝一天一天倦恋。汉武帝倦恋卫子夫的原因是她的容颜一天比一天苍老，倦恋太子刘据是因为他越来越“不类己”。

汉武帝认为刘据“不类己”的原因有二：

1.才能不如自己。汉武帝小时候就能说出“金屋藏娇”这样惊世骇俗的话语来，从而使得自己在太子争据战中占据了制高点。而刘据每天只知道说“之乎者也”之类读书人的话，没有看出有什么其他方面的才华。

2.性格不像自己。汉武帝高大威武，登基后雄心勃勃的他用武力打得匈奴满地找牙。总之，汉武帝处处显示出男子汉的阳刚之气，而太子刘据仁厚谨慎，性格温柔得如女生。所以，他做中性人绰绰有余，但做堂堂一国之君就显得缺少了一样东西——霸气。

当年刘邦恨太子刘盈弱得像一根草，风一吹就会左右摇动。此时汉武帝恨太子刘据文弱得像一只风筝，飘飘缈缈没有一点安全感。

“朕百年之后，这样文弱的人能管理好我大汉的江山吗？”汉武帝发出这样的感叹，这对太子刘据来说是个危险的信号。但当时卫青是国家的军事主席，国家的精锐部队都归他掌管。汉武帝并不敢对外面公开对卫氏母子的冷落。而且为了安抚卫氏母子的心，他还对卫青说了这样一句话：“朕四面兴师无非为了大汉的永世万代，朕打天下，贤明的太子刘据负责守天下，我和太子一内一外，是不改变的。”

汉武帝的话已经再明显不过了，太子的地位是不会随便改动的。卫青是聪明人，自然听得懂汉武帝话中的意思，马上就向卫子夫转答

汉武帝的“金口玉言”。这样双方消除了隔阂和误会。

按理说有了汉武帝的保证，刘据应该“明哲保身”才对，然而，他依然我行我素，居然还干涉汉武帝的事来了。这里不妨举两个例子来看看。

1.施行仁政德教。汉武帝执行酷吏严刑，这从张汤等最高司法所作所为就可以看出端倪来。这样的好处是很好地打击了那些“贪官污吏”和“罪有应得”之人，但负面作用是牵连的人很多，比如说当年陈阿娇巫毒一事，结果牵扯受罪的人达到浩浩荡荡数千人，真可谓一荣俱荣，一损俱损，只要沾上边了就活该倒霉。

头脑不开窍的太子刘据见了汉武帝的面，就力劝父皇应施以仁政，不要重用酷吏，以免误人子弟。

这样的结果是，汉武帝表面上不置可否，但心里对太子却“恶之”。

2.以和为贵。汉武帝一生主张以武力解决问题，属于典型的“武力派”选手，但刘据却是个“和平派”代表。因此，每次汉武帝要进行大规模的“军事行动”时，刘据都要进行劝说，什么冲动是魔鬼，什么武力解决不了问题，只会劳民伤财。还是与民休养生息的好，尽量减轻老百姓的负担。汉武帝同样只是笑笑，不答。结果汉武帝对刘据“愈恶之”。

元狩五年（公元前117年），霍去病因病早逝，元封五年（公元前106年），卫青踏青而去。卫家两个顶梁柱似乎只在一夜之间就灰飞烟灭，等待刘据的将是怎样的命运呢？

刘据因为政治观点和汉武帝大相径庭，被他主张打击的酷吏们随着卫氏家族两大顶梁柱的倒塌而浮出了水面，他们对太子忍得太久了，站出来纷纷对太子表示不服，个别大胆的进行反击。

吹响和领衔反击太子战的不是朝中的“大人物”，而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人物——黄门苏文。然而正是这些小人物给了温文尔雅的刘据

当头一棒。

苏文的小动作

苏文见霍去病和卫青双双早逝，卫子夫又因年老色衰而失宠，一时间豪情万丈，马上就对太子刘据进行了几个小动作。

小动作一：诬陷。

一次，刘据进宫探望母后卫子夫，母子两人因同病相怜（失宠）相谈甚欢，结果是日出而来，日落而归。

按理说，人家这是叙叙亲情，不关别人什么事儿。但苏文却不这么认为，他认为这里面大有文章可做。头脑一转，就向汉武帝打了个小报告。

报告的内容提要可是“偷情”。这样的标题很吸引人，汉武帝一看这个标题就忍不住问：偷什么情，是谁偷情，偷情是谁，谁偷谁的情？好在苏文后面马上就揭晓了答案。

“太子昨天一天都在皇后宫中逗留，是谁留住了他的脚步呢？想必是那些花枝招展的宫女吧。”

宫中偷情的事说大就大，说小就小。汉武帝接下来的举动却让人摸不着头脑，他没有奖赏举报人苏文，而是对“偷情者”刘据进行了奖赏：增调二百名貌美如花的宫女到太子宫。

刘据平白无故得到汉武帝赏给的二百佳丽，却高兴不起来。原因是无功不受禄。他派人去打听，结果才知道是苏文的小报告所致。刘据对苏文自然恨之入骨了。

小动作二：继续诬陷。

都说人善被人欺，马善被人骑。苏文小试牛刀，得到的效果还是很明显的，眼看刘据知道这件事后，也只能哑巴吃了黄连亏，有苦不

敢说，他胆子也更大了，信心更足了。

话说汉武帝这一天病了，派贴身宦官常融前去请太子过来。常融早就被苏文拉下了“小人帮”。小人帮的口号是“勿以善小而为之，勿以恶小而不为”，本着这样的宗旨，常融认为这件小事应该“为之”。于是他没有进太子府，而是去找到“帮主”苏文。结果两人一阵交头接耳后，常融马上回来向病榻上的汉武帝打了个小报告。

“太子听说陛下病了，面有喜色，嘴里嘀咕……”常融说到这里突然打住了。

“嘀咕什么……”汉武帝原本病恹恹的脸顿时惨白如纸。

“太子好像是说什么‘老的不去，新的不来’，臣不太明白。”常融的话一出口，汉武帝脸上青筋暴鼓，正要发作时，却看见太子刘据早已泪眼婆娑地站在眼前了。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一切尽在不言中，真相已一目了然。结果汉武帝二话不说就把常融砍了头，罪名是：挑拨离间。

“小人帮”这次非但没有“小人得志”，反而是“小人得治”了。偷鸡不成反蚀把米，带头大哥苏文化悲痛为力量，决定再请一人来助阵。这个人同样是“小人物”，他的名字叫江充。

江充的传奇经历

江充本名江齐，字次倩，西汉赵国邯郸（今河北邯郸市）人。他因其妹善操琴歌舞，嫁与赵太子丹，才得以成为赵王刘彭祖的座上客。

刘彭祖是汉武帝同父异母的哥哥，是个谦逊有加的老好人，做事谨慎而内敛，当了五十多年的赵王，其间什么七国之乱啊等什么都跟他牵不上什么关系，赵国在他的治理下呈欣欣向荣之势。然而，富不过三代这句话一点也不假。刘彭祖把赵经营得直奔小康，而他的儿子刘丹却是个典型的败家子。

刘丹最大的特点就是好色。他吃着碗里的看着锅里的，娶了江充貌美如花的妹妹、守着太子宫里花花绿绿的宫女还不满足，还经常跟他老爹刘彭祖抢女人。刘彭祖一大把年纪了，也不计较，但刘丹的胃口并没有因此就满足了，他拥有自己太子宫的宫女，淫乱赵王宫里的宫女，还把目光瞄向了自己的亲生姐姐和妹妹，结果姐妹双双遭到他的“毒手摧花”。非但如此，连他自己亲生的黄花闺女也不放过，成了他泄欲的工具。这样的乱伦真可谓大逆不道，闻所未闻。

本着“家丑不可外扬”的原则，刘丹乱伦之事，除了当事人，别人还是很少有知道的，但江充却是个例外。他因为妹妹的裙带关系，是赵王府上的“座上客”，对刘丹的家丑了如指掌。

江充也不是吃素的，握着刘丹的把柄，马上就进行了赤裸裸的“敲诈”。今天向刘丹要这，明天要那，总之，不是要求升官晋爵就是黄金白银。刘丹也不在乎这些，什么要求和条件都一概答应。

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刘丹越来越感到不安。他的不安不是道德和仁义上的过不去，而是因为江充的存在。江充不除，总有一天会泄露出去的。与其被别人握着把柄不放（江充敲诈的胃口一天一天地增大），不如消灭于无形中。于是刘丹决定先下手为强，想对江充上演一场“毁灭门”。

然而，行动前，刘丹的“情报局”因为保密工作没到位，结果泄了密，被敏锐的江充闻得了风声，连滚带爬地逃跑了。

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江充跑了，他的家人却没能跑了。刘丹终于把这场精心准备的“毁灭门”上演得鲜血淋淋、惨不忍睹。

俗话说，斩草不除根，必留后患，这话一点都不假。江充一直向北跑，他跑啊跑，万米马拉松结束后，他跑进了长安，跑进了未央宫，然后向汉武帝揭发了赵太子丹的罪行。

“赵太子丹与其女及同产姊奸。”只这一句话，就让汉武帝震怒不已。如此乱伦，国将不国。汉武帝这一次没有丝毫手软，立马派大军

把赵王府围了个“水泄不通”。结果毫无悬念，一张逮捕令把刘丹带走了。

后面就是走过场了。突审——严刑——招供，最后刘丹被判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眼看宝贝儿子被判死刑，刘彭祖不出手不行了。他向汉武帝又是求爷爷又是告奶奶，甚至表示他可以倾尽赵国之力去对付匈奴。总之，如果刘丹死了，他也不想活了。

最终，汉武帝不忍心眼睁睁地看着自己兄弟上演“喋血门”，只好免除了刘丹的死刑，废除其太子资格，永不录用为国家公务员。

处理完赵太子刘丹的事后，汉武帝召见了江充。

江充知道机会就摆在眼前，能不能抓住完全在自己。为了让汉武帝对自己留下好印象，他别出心裁地把自己打扮一番，穿上他自己设计的纱袍，围着燕尾式的裙裾，戴上插着羽毛的步摇冠，加之他身材魁梧，相貌堂堂，武帝一见就称奇，发出这样的感叹来：“燕赵之地果然多奇士。”

面试过关后，江充接下来得过汉武帝的“笔试”关了。汉武帝以当时的“时政”相问，结果，夸夸其谈的江充对答如流。

汉武帝很满意，认为他是个人才，正考虑给他封个一官半职什么的时候，江充有话说了：“我想出使匈奴。”

汉武帝很是惊讶，要知道当时使者并不好当，君不见苏武少壮出使老大归，十九年光阴漫漫年轻人熬成婆；君不见卫律出使匈奴，有辱使命投他乡，终客死他乡。

这样一件费力不讨好的苦差，按理说很多人唯恐避之不及。于是汉武帝问他，如果情况不妙时，该怎么应付匈奴啊。江充的回答简洁而明了，四个字：“因变制宜”，意思是事情不可完全预料，只要因变制宜即可。汉武帝于是命他为使者，出使匈奴。

江充的运气很好，顺利地到匈奴旅游参观回来后，汉武帝对他又是另眼相看，就封他做直指绣衣使者。直指绣衣使者，是西汉侍御史的一种，正所谓“衣以绣者，尊崇之也”。这是皇帝派出的专使，出使时持节仗，衣绣衣，可以调动郡国军队，独行赏罚甚至可以诛杀地方官员。这是汉武帝为惩治地方奸猾、办理大案而设置的监察官。

江充由一个亡命徒一下获得如此尊崇，真可谓祖坟冒青烟了。

都说新官上任三把火，江充当上直指绣衣使者后，马上就烧了三把火。三把朝中上上下下都看得见感受得到的火。

第一把火：今天你罚了款吗？

汉武帝交与江充的具体任务，是督察贵戚近臣们这类奢侈逾制的事和在纠劾驰道（专供皇帝驰行的道路）上犯禁的事（有点类似于现在的“交警”）。

江充知道汉武帝是个极好虚荣的人，非常维护自己的尊严，他便向汉武帝奏请，今后若有在驰道上犯禁的，便要將车马没收，把人送往征伐匈奴的军队去。在得到汉武帝的同意后，他便在驰道上布下了一张黑网，大肆捕捉驾车驶入驰道的车马。

汉武帝的姑母、陈皇后的母亲馆陶长公主，也因“误入驰道”被江充逮了个正着，结果江充要馆陶长公主交“罚款”，馆陶长公主杏眼圆瞪，气冲冲地回答道：要钱没有，要命一条。江充毫不手软，以硬制硬，最终以没收馆陶长公主的护卫车马了事。

结果这件事后，江充便对“罚款”上了瘾，凡是在“高速公路”上“违章”的人和车都严惩不贷。许多贵戚子弟因违犯了这条律令，马上就被江充“拘留”在宫门内，最后只有交不菲的“赎罪金”才能保释出来。

连年征战，汉武帝正愁府库空虚，眼看江充敲到滚滚而来的银子！汉武帝连连称赞江充。有汉武帝的支持，此后江充更加不可一世，驰道这条特殊的“高速公路”上，从清早至晚上，都能看见他这位绣衣使者的翩翩身影。相传贵戚子弟见面的招呼不再是：你吃饭了

吗，而是：今天你罚了款吗？

第二把火：秉公执法为哪般？

江充在甘泉驰道上又发现皇太子刘据的使者驶入道中，江充即遣吏扣下车马，并准备交付有关部门审判。太子知道后赶紧派人向江充赔不是，说：“太子并非是爱车马，而是不想让皇上知道这件事，落得管束左右不严的名声，还请江大人多多海涵啊！”

按理说太子都这般低三下四向你求情了，你江充不看僧面也要看佛面，放太子刘据一条生路吧。但这个江充却是个铁石心肠的人，他不但没有领太子的情，反而向汉武帝进行了汇报。

汉武帝对他这么忠心耿耿大加赞赏，说：“做臣子就是要这样啊。”（人臣当如是矣）结果武帝马上就升他为二千石的水衡都尉（职掌上林离宫禁苑农田、水池、禽兽的肥缺）。

江充前两把火一烧之后，效果是显而易见的，八个字：大见信用，威震京师。

江充的第三把火，是和苏文一起烧的，这把火不再是小打小闹了，而是准备来“实”的了——目标直指太子刘据。

识时务者为俊杰

那么，江充为什么敢和太子刘据公然做对呢，原因有三：

1. 头把交椅的诱惑。

江充原本就是江湖小混混出身，后来虽然因为机遇把握得好，当了“高速公路交警队”的队长。但其江湖流氓的本质非但没有变，反而随着权力的增加而增加了。苏文建的“小人帮”正符合他的胃口。苏文诬陷不成，为了彻底扳倒太子刘据，不惜让出帮主的位置请“大哥”江充出山。一个有情，一个有义，结果一锤子下去：成交。

“小人帮”的建立目的就是对付太子刘据，江充做了“总舵主”后，自然要替帮里人办事了，太子刘据就是他们的眼中钉肉中刺。

2.得罪了太子刘据。

江充上任后，烧了两把大火，其中就有一把直烧到太子刘据的身上来了，烧的时候江充是初生牛犊不怕虎，只想一手打出自己的名气和声望来。结果事情果然如他所愿，“黑”了长公主又“白”了皇太子，他名声大震，到了如雷贯耳的地步。都说人怕出名猪怕壮，直到这时，江充才后怕起来，他一直在思考这样一个问题：一朝天子一朝臣，太子刘据将来要是登了基，自己还有好果子吃吗？

与其日后遭太子刘据的“报复”，不如一条道上走到“黑”，一不干二不休，和太子刘据火拼到底。

3.汉武帝的移情别恋。

江山代有美人出，各领风骚数几年。汉武帝继陈阿娇之后是卫子夫，卫子夫色衰之后是王夫人，王夫人早逝之后是李夫人，而李夫人早逝之后，又一个集美貌与智慧于一身的奇女子出现了。这个女子名叫赵钩弋。

赵钩弋的家乡在河间（河北省河间县）。相传汉武帝一次北巡过黄河时，看见河间青紫云气，氤氲缭绕，就向随行的方士询问：此主何征兆？方士们原本就是滥竽充数之人，便信口开河地说道：“这里的天空祥云笼罩，一定有奇女子出现。”

对于风流成性的汉武帝来说，这无疑是打了一针强心剂，于是他派人挨家挨户去寻找，在当时没有卫星定位系统的艰苦条件下，士兵们不负汉武帝期待，真的找到了一位奇女子。

汉武帝一看，又喜又惊。喜的是这果然是一位绝世美女，美的连花儿也会为之逊色；惊的是这位容貌超级美的奇女子竟是个残疾人，她的两只手紧握拳头打不开（可能因为小时患过小儿麻痹症）。

面对这样一位奇女子，汉武帝很是好奇，心想，这紧握着的定是天下最美的玉手了。汉武帝忍不住上前去掰这美女的拳头，奇迹出现了，那美女无人能打开的拳头却慢慢展开，手中紧握着一个碧绿的玉钩。武帝大为惊异，连称“妙极，妙极”。

既然是仙苑奇葩，疾病又不治而愈，汉武帝便不假思索就把她带回长安，为她特地在长安城建筑专门的宫室，名“钩弋宫”，封赵钩弋为夫人，称作钩弋夫人。老夫少妻，赵钩弋自然成了汉武帝的掌上明珠。

赵钩弋也真争气，在当年就怀了孕。所有女人都是怀孕十月就生的，偏偏赵钩弋却怀了十四个月后才生下一个男孩，命名刘弗陵。汉武帝老年得子，乐不可支，说：“听说唐尧帝在娘胎中怀孕十四个月才生。而今赵钩弋的儿子，也是怀孕十四个月，简直太奇妙了。”借这个典故，题名赵钩弋的宫门为“尧母门”。

此消彼长，赵钩弋母子受宠的结果是，卫子夫母子更加失宠。江充是聪明人，自然明白物极必反的道理，卫氏家族已经风光过头了，随着卫青、霍去病的逝去，已不可避免地是颓败之势了。现在既然汉武帝都把钩弋夫人比喻成尧母了，那么她的儿子就是尧了，而尧不是皇帝又是什么呢？种种迹象表明，汉武帝大有在太子问题上废长立幼的动态。

也正是因为这样，苏文把第三把火直往太子刘据身上烧，大有不成功便成仁之势。这把火直接引出一个震惊朝野的大事件——“巫蛊门”。

第十五章 巫蛊门

祸起萧墙

话说江充当了“小人帮”的带头大哥后，却偃旗息鼓，似在享受帮主带来的兴奋和自豪感。苏文见江充迟迟不见动静，心里急了，总是催大哥快点儿动手。每次江充只是不冷不热地回答一个字：等。

于是，苏文接下来等啊等啊，在他等待的过程中，他原本寒着的脸随着时光的推移而越来越舒展，因为这期间朝中又出了两件大事，死了两个人，两个都是复姓公孙的人。

第一个人是公孙敖。

公孙敖想必大家不陌生吧。他就是卫青儿时的亲密伙伴。沙场上一同拼杀的兄弟。他年少时曾因哥儿们义气，一人单刀赴会，硬是从陈阿娇宫中将“劫持”的卫青冒死救出。

后来卫青发迹了，也不忘这位拜把子的兄弟，把他也推荐到战场去干大事业了。不过他的运气可没有卫青那么好。公孙敖先后四次当上将军，但是每每立一点儿功，又犯一些错，总之将功补过，两相抵消之后，再回首时已被“赎为庶人”，最后靠诈死，亡命天涯五六年，才暂时保住一条小命。看来伴君如伴虎，这话一点儿不假。

然而，公孙敖终究还是没有躲过命运的轮回，太始元年（公元前96年），因妻子被疑为“巫蛊”的疑似病例，他牵扯进了“巫蛊”案，被灭了全家。

第二个人是公孙贺。

公孙贺，字子叔，北地义渠（今宁县）人。公孙贺的祖先是匈奴人，祖父公孙昆邪在汉景帝时为陇西太守，率军平定吴楚七国之乱有

功，封平曲侯。

出身豪门的公孙贺少年时代没有选择在高校深造，而是选择了“参军”，后来从军征战，屡立战功，很得汉武帝赏识。在汉武帝的牵线搭桥下，卫皇后的姐姐军孺嫁给了这位军人为妻。有了这层关系，公孙贺更得汉武帝宠信，马上就担任了轻车将军，率军驻扎战略要地马邑。

元光二年（前133年），西汉出动30万大军，由李广、公孙贺带领，埋伏于马邑，企图诱歼匈奴单于，但因匈奴单于识破汉军计谋而未能得逞。从此，西汉一改汉初的和亲政策，开始了对匈奴的大规模反击。公孙贺此后戎马倥偬，先后参加了河南战役、河西战役、漠北战役，跟随西汉名将卫青横扫匈奴势力，因战功封南茆侯。

太初二年（前103年），对公孙贺来说当真是可喜可贺的一年，因为这一年，汉武帝命他代石庆为丞相。然而，面对这样一个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宝座，公孙贺却百般推脱，甚至为了让汉武帝收回成命，他跪在地上，以头磕地，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臣出生在偏远之地，出身卑微。后又长期在军队中做事，干点儿普通之事还绰绰有余，但要我做运筹帷幄之事，我实在没有这个才能，我当不起丞相这个职务啊。”

汉武帝虽然被他的忠诚感动得老泪直流，但他乃堂堂一国之君，说出的话已是覆水难收了，于是命令人“扶起丞相”再说。公孙贺似乎铁了心，表示如果武帝不收回成命，他就长跪不起。事实证明，汉武帝对付后宫那些妃子的“一哭二闹三上吊”见多了，眼看公孙贺又哭又闹，只差上吊这一关键环节了，汉武帝根本就不给他这个机会了，来了个“拂袖而去”。

再闹下去就要吃不了兜着走了，最后公孙贺没辙了，只得含泪接受相印。出宫后，他说了这样一句意味深长的话：“汉武帝太贤明了，我任丞相一定会有不称职之处，一旦出现纰漏，必遭横祸。”

原来当时朝中正值多事之秋，帝相因争权矛盾极为尖锐，石庆之

前三任丞相都以莫须有之罪被处死，石庆虽然处处小心，事事谨慎，但也多次受到汉武帝谴责，以公孙贺的聪明，怎能不知道伴君如伴虎这个道理？所以才会上演“哭辞丞相”的闹剧。

事实证明，公孙贺的担心并不是多余的，灾害马上就降临了。话说公孙贺直升“丞相”后，他的儿子公孙敬声继任父亲留下来的职位——太仆。就是这个太仆一职葬送了公孙敬声的前程。公孙敬声不学无术，骄横奢侈，目无法纪，他上任后，擅自挪用国家军费一千九百万钱。

他本以为这事做得神不知鬼不觉，天衣无缝，但他忘了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很快他“贪污巨额公款”的事被他人告发了，结果自然得蹲牢狱了。

公孙贺为了给儿子立功赎罪，请求皇帝让他做“捕快”，去追捕武帝通缉的黑帮老大阳陵大侠朱世安。汉武帝没有不答应的道理，公孙贺救子心切，不顾艰辛千里追踪，最终将朱世安捕获移送朝廷。抓了黑帮老大，为民除害，汉武帝高兴之下免了他儿子的罪，让他重新做人。

事到这里，按理说应该可以结束了。然而让公孙贺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这个朱世安却不是盏省油的灯。他听说公孙贺是要用自己的命来换儿子，就狂笑着说：“丞相就要祸及宗族了！用完终南山的竹子，也不够写完我的状辞；砍光斜谷的树木，也不够做桎梏我的刑具！”（丞相祸及宗矣。南山之行不足受我辞，斜谷之木不足为我械）朱世安的意思是要跟公孙贺玉石俱焚，拼个鱼死网破。于是他在狱中上书告发公孙敬声和汉武帝的女儿阳石公主私通，还说他们指使人在长安通往甘泉宫的驰道上埋木偶人，诅咒皇上。

汉武帝立即下诏逮捕公孙贺父子入狱。征和二年（公元前92年）正月，长安城中大雪纷飞，寒气袭人，公孙贺父子饥寒交迫死于狱中。随后其家族的最终结局是：满门抄斩。

巫蛊之祸

我们目击的事实

往往只是浮出水面的冰凌

冰山下面的巨大事实

更排山倒海

穿透视听

我们直面的人生舞台

也许只是化蝶幻影

层层垂帘般幕后的故事

更震撼世道人心

这段话是湖南卫视一档叫《背后的故事》的节目中的一段话，每次看这个节目时，我都特别留意这段话，加上解说者浑厚有力的声音，感觉真的很震撼！

是的，我们有时候看到的太多的事情都只是表面的，我们需要去了解背后所隐藏的真实，公孙敖和公孙贺的死其实只是汉武帝晚年的这场“巫蛊之祸”的冰山一角。

巫蛊是什么呢？前面也提过，巫就是巫术，这个好理解，就是画符念咒语；蛊也叫厌胜之术，是一种诅咒的巫术，就是用一个桐木雕的小木偶，在木偶背上书写某人的名字和生辰八字，然后给这个木偶施加某些法术，通常是在木偶的胸前钉上钉子或针，或者用线捆住木偶的双手，然后将这些木偶埋在被诅咒者住所或其附近的地下，每天对这些木偶施念咒语，这样被诅咒的那个人（就是名字被写在木偶背上的那个人）的心智就受施蛊人的控制；如果施蛊人诅咒他死，那他就会不明不白地死去。这种用木偶来诅咒人的法术据说是来自于胡人的萨满巫术。

汉朝的皇室是楚人出身，汉朝在行政上采取秦朝的制度，在文化上则是全盘接受的楚文化。楚人自古就有尚巫好鬼的传统，这就使得汉朝的统治者更容易相信巫术。汉武帝自己就总是求仙拜神，对这一套当然更加深信不疑。因此朝廷上一直很注意防备有人用这类厌胜之术来诅咒皇上，查出来就是灭门的大罪（后来的历朝历代也无不如此）。

闲话少说，下面我们就来看这场旷世无双的巫蛊之祸，这里且叫“巫蛊门”好了。

1. 巫蛊门的起因：真作假时假亦真，假作真时真亦假。

汉武帝早年忙着打匈奴和求神仙，没工夫过问巫蛊的事情，可就在他晚年的时候，一件似真似假的案子牵出了巫蛊之祸。

原来武帝整天东征西讨，弄得天下百姓不得安宁；他又拼命地花钱，不但把文景时期积蓄下来的钱财都花光了，他自己千方百计搜刮来的钱也花光了好几次，闹得老百姓苦不堪言，纷纷起来造反，连长安城里也有不少人咒骂皇帝。慢慢地这些怨恨的话有一些就传到了武帝耳朵里，他就小心提防着，疑神疑鬼地老觉得有心怀叵测的人来行刺他。

话说他住在建章宫的时候，有一天恍惚间突然看到一个身带宝剑的男人影子在龙华门外一闪而过。汉武帝以为有人来行刺，急忙下令在建章宫内搜了个底朝天，连半个刺客的影子都没找到，守宫门的侍卫也说根本没见到什么带剑的男子。汉武帝一气之下把守宫门的人杀了，又搜查上林苑，又下令关闭长安的城门，在城里挨家挨户地搜了十一天，闹得长安城鸡飞狗跳。（《汉书·武帝纪》：征和元年冬十一月，发三辅骑士大搜上林，闭长安城门索，十一日乃解。巫蛊起。）

这一次彻底的大搜查没抓住刺客，但结果却搜出大量的小木人，就是这些小木人引发了“巫蛊门”的导火线。

原来两位公孙大人死于莫须有的“巫蛊”之后，巫婆、方士见利用

蛊术很有“钱途”，于是纷纷前来长安，到宫中贵戚之门来骗取钱财，教他们如何镇邪避灾，如何用木偶诅咒仇人，如何防患于未然。一时间各大宫中乌烟瘴气，大家都忙着做一件事，埋木头人……

2. 巫蛊门的升级：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汉武帝搜刺客没搜到，却搜出不少小木人后，他感到事态的严重程度已超过了他的想象。巫蛊不除，天下不安，巫蛊不除，汉武帝不安啊。于是，他决定严厉打击一下长安城里的这股乌烟瘴气。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武帝叫来了一个人，一个一直在苦苦等待汉武帝召唤的人，这个人便是“小人帮”的带头大哥江充。

江充听到汉武帝的宣见，脸上笑开了花，他知道他烧第三把火的机会终于来了。果然，汉武帝召见他便是商量如何打击巫蛊，在江充表达了愿替皇上分忧的忠心后，汉武帝直接给了他一个权限——特使，专门负责打击和摧毁巫蛊案件。

于是乎，一个新的部门——“巫蛊办”成立了。“巫蛊办”的站长毫无悬念可言，是江充。其主要成员有：案道侯韩说、御史章赣、黄门苏文（兼任小人帮的副帮主）、胡巫檀何。

接下来江充带领几员得力干将，整天穿梭于各大宫，成了不折不扣的“掘木人”，最后竟然是“哪里不平（地），哪有我，哪里不平，哪有我。”更为重要的是，“巫蛊办”沆瀣一气，想整治谁就事先把木头人埋到他的家附近，然后再以搜查的名义来“追踪寻迹”，抓到以后，两条。第一，严刑拷打。不惜动用烧红了的铁器钳人、烙人，总之一句话：一定要让他们认罪。第二，一定让这个人咬出来他的同案犯，被打得无奈了就咬其他人。这样抓一个咬一个，抓一个咬一片。不管是谁，只要被江充扣上“诅咒皇帝”的罪名，就不能活命。没过多少日子，他就诛杀了好几万人。

一时间全国陷入白色恐怖当中。

3. 巫蛊门的终极目标：巫蛊之祸，意在太子。

江充花这样大的力气来打击巫蛊，花费的人力、物力、精力是巨大的，而牵连的人也是不计其数的。其实江充这样做只是为了放长线钓大鱼，他一手打造的“巫蛊门”的终极目标不为财也不为利，只为太子。

于是，他指使“巫蛊办”的得力干部胡巫檀何对汉武帝说：“皇宫里有人诅咒皇上，蛊气很重，若不把那些木头人挖出来，皇上的病就好不了。”

此时的汉武帝已近古稀之年了，人到老年，多多少少有些伤寒杂病，磕磕绊绊的。于是，已是体弱多病的汉武帝认为胡巫檀何的话“言之有理”，批准了“巫蛊办”进入皇宫搜查巫蛊。

江充的终极目标只是太子刘据，但聪明的他知道饭要一口一口地吃，茶要一口一口地喝，心急吃不了热豆腐。于是，他带领浩浩荡荡的“巫蛊办”的人马先从嫔妃下手，一直把汉武帝的三宫六院七十二妃查了个底朝天，这才对卫皇后和太子宫进行搜查。

如果说在嫔妃的宫里搜查只是为了走过场的需要，那么卫皇后和太子府就是动真格了。据说江充为了搜查的需要，还派上了猎犬，在两大宫中进行了地毯式的搜查。

搜查的结果是：太子宫的木头人有两个特点：一是木头人多，二是木头人毒。多到什么程度，四个字：多如牛毛。毒到什么程度呢？四个字：咒语连连。

江充的“追魂夺命”组合拳终于亮出致命杀招了。那么懦弱的太子刘据见宫中平白无故多了这么多木头人，知道定是江充等人做了手脚，他会眼睁睁地做沉默的羔羊，任江充宰杀吗？

答案是否定的，羔羊也有怒吼的时候，更何况太子刘据还是个有血有肉的大活人呢？且看刘据是如何“冲冠一怒为巫蛊”的。

太子的反击

话说太子府凭空被挖出那么多木头人后，刘据意识到了事态的严重性，在这个紧急的关头，他想到了他的老师石德。

石德也许大家还有点儿陌生，但一提到他的爷爷万石君——石奋，想必大家一定会豁然开朗。情况紧急，刘据找来老师石德，不再拐弯抹角，便直接询问怎么办。

石德果然不愧是刘据的老师，马上就当前形势进行了详细的解析，教会了太子三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前车之鉴。

公孙敖夫妻和公孙贺父子，都是因为巫蛊而掉了脑袋的，包括汉武帝的女儿也没能逃脱一劫。现在“巫蛊办”的人在东宫挖出这么多木头人来，只怕江充之意不在木头人，在于栽赃陷害太子您啊。

第二个关键词：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

我知道您是清白，虽然清者自清、浊者自浊，但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江充等人的小报告一旦打到汉武帝那里了，只怕太子您就算跳进黄河也说不清啊。

第三个关键词：先发制人，后发制于人。

与其坐以待毙，不如先发制人。皇上现在在甘泉宫避暑养病，对目前宫里的形势一无所知，太子可假传圣旨，先抓住江充等“巫蛊办”的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逼令其招出其中的阴谋，只有这样，方能化险为夷，转危为安。

石德的解析精辟在理，太子刘据听了直点头称是。但对“先发制人”的方案他还是提出了心中的疑惑和顾虑。

“江充等‘巫蛊办’的人都是父皇钦点的权力，享有特事特办的特权，在没有父皇签发的逮捕令的情况下，怎么能随便对他们进行逮捕和审讯呢？”

石德随后教会了刘据第四个关键词：该断不断，必受其乱。

现在都到了火烧眉毛的时候，你居然还想“循规蹈矩”地办事，只怕还没等到皇上的逮捕令，你自己早已被逮捕了，难道你想做扶苏第二不成？

扶苏是秦始皇的大儿子，但在和弟弟胡亥争夺皇位时，因为“心太软”，结果把皇位拱手让给了胡亥，从而也使得秦朝迅速走向灭亡。石德的话连傻子也听得懂是什么意思了。一句话：起（行动），还有生的希望。不起，只有死路一条。

然而，刘据就是刘据，汉武帝从小教他读书识字并没有白教，教条书里的“可为”和“不可为”他记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因此，当石德苦口婆心地说出四个关键词后，他的头还是摇得像拨浪鼓，说了这样一句话：我不能做大逆不道的事。

他决定先派人到甘泉宫去“请示”一下汉武帝，把木头人一事当面说清楚。这种消灭“不良因素”于萌芽之中的想法，应该说也是不错的。但问题是，这仅仅是刘据一相情愿的想法，江充根本就不给他这样一个“解释”的机会，他早已派人赶在他之前去甘泉宫报告去了。

刘据一听，面色惨白，瘫倒于地，嘴里直呼：怎么办，怎么办？

石德不愧是他的老师，第五个关键词又新鲜出炉了：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这个关键词简单易懂，不用解释大家也明白，意思是江充等人现在已把你逼到悬崖边了，是生是死就看你的选择了。

说完这话句，石德起身甩袖就要走人，这样“迂腐”的学生不教也罢。但这一次刘据却突然一把拉住石德，说道：弟子愚钝，悔误甚迟，请多原谅。

接下来的事简单的描叙过程如下：假传圣旨、征调士兵、抓捕犯人。

而江充接下来的表现如下：措手不及、瓮中之鳖、束手就擒。

刘据打了个出其不意，结果成功抓获“巫蛊办”的头号人物江充和四把手胡巫檀何。也许是这个先发制人的过程太顺利太缺乏悬念了，刘据在抓住江充后，脸上笑开了花，他认为他已“转危为安”，现在该是“打击报复”的时候了。

于是，刘据马上上演一场“泼妇骂街”的闹剧，直把江充骂得恶贯满盈，猪狗不如。而混世魔王江充自从落到刘据手上，知道没有好果子，抱着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态度，自始至终都选择沉默。

骂不还口，打不还手。愤怒的刘据马上上演新花招——砍。可怜的江充，连一句发泄的话都没能说出口，就挥一挥衣袖到阎王那里报到去了。考虑到江充一个人走太孤单，刘据马上也为胡巫檀何安排了隆重的火葬。

可以说刘据终于拿起手无缚鸡之力的拳头，痛痛快快地做了回真男人，然而，他不会知道，他痛快的背后留下了两大致命伤。

第一大致命伤是刘据抓住江充后太过兴奋和激动，结果在大脑发热的情况下，当场就解决了江充这个不法分子。先斩后奏，朝廷不是没有这样的先例，但问题是他在砍江充的脑袋时，忘了做一件事，一件举手之劳，但却关系他的脑袋的大事，就是没有得到江充的供词。

在江充还没有“招了”的情况下，刘据就擅自对江充处以极刑。江充死了是小事，但如何向汉武帝交代却是件大事了。

第二大致命伤是刘据发动突然袭击，但他的目标太窄，只盯着罪魁祸首江充一人，却忽略了“巫蛊办”的其他几个主要成员。结果除倒霉的胡巫檀何被顺便抓进来了，“巫蛊办”的另三位危险人物，苏文、韩说和章戡却成了漏网之鱼。于是乎，江充前脚被抓，他们后脚就踏进了甘泉宫。

斩草不除根，后患无穷。前面已有先例，可惜却没有引起刘据的高度重视，否则他先将“巫蛊办”的人全部一网打尽，再向汉武帝汇

报，结果自然会迥然不同。

“刘跑跑”出马

接到苏文、韩说、章戡三人的“太子造反”的小报告后，汉武帝第一反应是惊，第二反应是难以置信。对于他来说，太子虽然在言行上“叛逆”了些，在做人上“另类”了些，在做事上“迂腐”了些，但人还是诚诚实实，本本分分。因此他觉得苏文的“造反”两字有点儿言过其实，于是就让内侍去把太子招来，准备来个当面“质问”。

然而，就是这样小小的一个内侍，却成了左右刘据命运的人。这个内侍虽然不是“小人帮”的正式成员，但也属于“小人”。因此，他接到跑腿的光荣任务后，关键时刻心理素质不过硬的缺点暴露无遗。

如果说以前他对太子刘据是敬的话，那么现在他对刘据就是怕了。怕什么呢？这个太子连京城最火的“巫蛊办”的老大江充都敢擅自抓了直接砍了头，他这一去太子的东宫该不会是黄鹤一去不复返吧？

去太子府是不敢去了，可不去，又怎么向汉武帝回命呢？只剩下华山一条道可以走了——编谎言来骗汉武帝。他是这样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的：太子的的确确是造反了，我去请他，他非但不肯来，反而想杀了我灭口，幸好我跑得快，要不然就再也见不到陛下了。

汉武帝的第一反应还是惊，第二反应还是难以置信。

正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丞相刘屈氂的秘书长（长吏）到了，给汉武帝的报告同样只有简单明了的四个字：太子造反。

原来丞相刘屈氂听说太子造反，吓得七魂丢了三魄，二话不说，拔腿就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向城外跑。据说中途连丞相大印跑丢了也浑然不觉，由此可见丞相跑步的慌张程度。什么仁义道德，什么舍己救人。天塌下来什么也不管，先保住性命要紧。

“刘跑跑”到了驿站才派唯一跟着自己的秘书长骑快马到甘泉宫向汉武帝报告。

都说众口铄金，其利断金。江充、章赣这样直接跟太子打交道的人，自己最贴心最信任的内侍，以及丞相的秘书长都报告都说太子造反，这一回汉武帝终于相信太子造反是事实了，于是他便问丞相的长吏：“既然太子造反了，丞相打算怎样摆平这件事呢？”

长吏答：“丞相已封锁了太子造反的消息，至于要不要采取军事行动还得听皇上您的指示。”

汉武帝一听，怒道：“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了，丞相封锁消息有个屁用啊。防民之口甚于防川，现在整个长安都听风就是雨。如果不尽快平息暴动，后果不堪设想。丞相难道没有听说过周公当年大义灭亲、含泪忍痛诛杀管步和蔡叔的事么？是风度重要，还是温度重要？”

既要风度又要温度。长吏心里是这样嘀咕的，但嘴里却不敢再多说一句话。关键时刻，汉武帝展现出一名老领导的素质，他立马就向丞相做出了如下部署：

- 1.集京城临近各县之兵力，关闭所有的城门。
- 2.用牛车堵住街道，捕斩谋反者重重有赏。
- 3.放走谋反者罪加三等。

都说酒壮英雄胆，丞相刘屈氂接到汉武帝“杀无赦”的诏书后，实权在握，他一改刚才狼狈至极的形象，调转马头，组织人马将长安城围了个里三层外三层，然后再打出抓捕太子的牌子。

太子刘据虽然有点后知后觉，但终究还是知道丞相要抓他的消息了。在对待江充等人方面他已经先下手为强一次，这一次他没有选择束手就擒，而是选择再一次的“先下手”。

于是他假传圣旨释放长安城里的囚犯，发给他们武器，他的老师石德和门客张光光荣地成了“带头大哥”，抵抗丞相的军队。出发前，他还来个“先礼后兵”，召开了动员大会，内容无非是说皇上病得很严重，住在甘泉宫休养了很久了，不知道那里是不是发生了什么变故，

而“巫蛊案”在以江充为首的黑社会势力的带动下，乘机准备叛乱。我们身为大汉的子民，有责任也有义务为国效力，应该马上行动起来，共同诛杀逆贼。

都说磨刀不误砍柴工，动员大会后，掌声雷动，众人纷纷表示誓死为国效忠，绝不让奸臣的阴谋得逞。随后他们和丞相的政府军队发生了武装冲突。这一战就战了三天三夜，结果是双方旗鼓相当，不分胜负。

眼看这样战下去对自己非常不利，太子心急如焚，丞相军可以从城外调来源源不断的后续部队，而自己的军队却是随着伤员的增多一天一天地减少。无水之源，终会有枯竭的一天。

太子决定再次铤而走险，派使者持节杖去驻扎在长水及宣曲两地胡人骑兵军团。哪知人算不如天算，太子派的使者前脚刚到，汉武帝的使者后脚也随后到了。接下来就看两大使者的比拼了。

两大使者立马上演一场真假节杖的表演。太子使者说他的节杖绝对是货真价实，假一赔十。汉武帝的使者却说他的节杖才是真的，如假包换。

眼看两大使者争执不下。胡人也被弄得云里雾里，最后叫两人别只顾逞口舌之快，来点实际的。

“我的节杖是纯赤色，大家谁不知道纯赤色的节杖才是正宗的皇帝审批的节杖呢？”太子使者毕恭毕敬地交出节杖，果然那节杖清一色的赤色，连一根杂毛都没有。

胡人点了点头，下结论了：这才是正宗的节杖嘛！

“真正的节杖在这儿。”汉武帝的使者手中有货，心中不慌。他拿出节杖，喃喃地道：“真正的节杖不是纯赤色，而是赤黄色。”说着拿出汉武帝写出节杖易毛的诏书，悠悠地道：“皇上早就料到太子会有这么一招棋，所以临时把节杖换成赤黄色，就是用来防盗的。”

汉武帝的使者关键时刻使出了撒手锏，真假节杖立见分晓，黔驴技穷的太子使者得到砍头的代价。

接下来，胡人骑兵在汉武帝使者马通的带领下对太子进行了反戈一击。原本平衡的两个天平，因为胡人骑兵的加入而发生了质的倾斜。

太子眼看不再调来军队，必败无疑了，于是亲自乘车到北军营外，请求护军使者任安发兵助战。

任安接到太子的符节，顿时陷入了左右两难的尴尬境地。帮还是不帮，这是一个问题。帮，如果太子最终失败，他便是同谋，必定受到株连之罪。不帮，如果太子最终胜利，他便是见死不救的犯人，必定会受到太子的严惩。

在摸不清看不明的情况下，任安考虑来考虑去，最终决定还是按兵不动，先坐山观虎斗，看谁胜谁败再去捡功劳。然而，聪明反被聪明误，最终“中立”的任安也没能逃脱被砍头的命运。

任安拒不发兵，太子已陷入绝境。都说屋漏偏逢连阴雨，正在这个危急的节骨眼上，汉武帝颁发的太子造反的昭告已传遍了整个长安。太子军听到后已是军心涣散，无心恋战。

此消彼长，结果就毫无悬念了，太子军兵败如山倒。兵败如山倒的太子刘据只有华山一条路可以走了——逃。

几人欢喜几人愁

征和三年（公元前90年）七月十七日，是太子刘据一生当中最凄惨的一天。这一天，他才真正体会到流浪是什么滋味。刘据只带了两个儿子和几个保镖静静地站在覆盎门下，等待命运的裁决。

覆盎门上的司直田仁双手背后，耷拉着脑袋站在城门上踱着步，似乎在思考着什么，又似乎在权衡着什么，抑或在忧虑着什么。只见他踱来又踱去，踱去又踱来，他每踱一步，城下刘据的心里都会咯噔

一下，也不知道过了多久，终于，田仁站定了双脚，长叹一声，手一挥，说了四个字：“打开城门。”

刘据悬着的一颗心终于放下，他向田仁投去感激的一瞥，转身回头深情地看了一眼长安，心里叹道：别了，我的母后；别了，我的父皇；别了，生我养我的地方；别了，长安。

再回头，一滴晶莹的泪花飘散在风中。刘据不再迟疑，带领两个儿子策马奔出了覆盎门。

田仁终于还以“慈悲”之心放了刘据一条生路，然而，他自己却走上了一条不归路。

刘据走了，追兵随后就到了，丞相刘屈氂听说司直田仁自作主张把刘据放了，心中的气不打一处来，抓住田仁就要当场砍了他的头。

就在这个千钧一发的时候，御史暴胜之站出来，他有话要说：“司直是享受国家待遇两千石以上的高级官员，就算有罪该杀，也应该听从皇上的发落。”

刘屈氂没辙了，一边派人继续追太子，一边押了田仁去向汉武帝请命。没有抓住太子，抓了田仁好歹有台阶下了，结果，汉武帝听说太子跑了，二话不说就把田仁拉出去砍了。

田仁是田叔之子，小时候因为长得一身好体魄，被大将军卫青慧眼相中，招收为贴身的保镖，后来多次随卫青参加对匈奴的军事行动，因为表现得很出色，再加上卫青不遗余力地推荐，后被汉武帝封为郎中。再后来，迁升为二千石的丞相长史。再后来他见河南、河内、河东多是丞相御史的亲戚子弟，相互勾结，狼狈为奸。他不顾强权，给汉武帝打了这样一个小报告：“天下郡守多为奸吏，而三河尤甚。”这个“直言不讳”的小报告引起了汉武帝的高度重视，结果三河太守都被抓到牢里然后砍了头。最后，田仁被提为京辅都尉，再升为丞相司直。

据说田仁还和司马迁是好朋友，两人常有书信来往。任安被抓

后，司马迁写了一封《报任安书》：我听说，修身是智慧的集中体现；爱人和助人是仁的发端；要得到什么和付出什么是义的标志；有耻辱之心是勇敢的先决条件；树立名誉是行为的最终目标。士人有了这五个方面，然后才可以立身于世并进入君子的行列。

从这一点来看，田仁无疑就是这样的君子。可惜“为谁去做事，谁来听从你”，一堆黄土埋掉的是道义还是真理？

杀了田仁还不解恨，汉武帝马上又使出了“逼将法”。

第一，马上派法吏到暴胜之那里去“问话”。

法吏对汉武帝的牛脾气了如指掌，自然知道汉武帝问话是假，逼供是真，于是，对暴胜之进行了强有力地责问：“司直擅自放走太子，罪不可恕，丞相杀这样的奸叛之徒，是符合先斩后奏这条法律的，不知道御史大人为何偏偏要帮田仁说话呢？”

暴胜之心知盛怒之下的汉武帝已经对他“很怀疑”了，于是对法吏说：“行，行，行，你不要再多说了，我知道怎么做了。”说着，拔出身上的剑朝自己的脖子就抹。

暴胜之选择了自杀这种极端的方式，解决了自己年轻而宝贵的生命。他自杀的原因有二：除了恐慌外，更重要的是怕连累到家里人。牺牲自己一个人，保全全家人，这无疑是暴胜之选择的最明智的方法。要不然以汉武帝多疑之心，熬到最后，只怕不单单是暴胜之一个人掉脑袋的问题，他的整个家族都脱不了干系。

第二，派宗正刘长、金吾刘敢前往皇后的宫中收缴卫子夫的印玺。

卫子夫支持儿子刘据谋反，汉武帝只是派人去取印玺，留给卫子夫自行了断的权力，已经是非常给卫子夫面子了。

卫子夫早已料到会有这一天，只是这一天还是来得有点儿突然，快得让她感叹世事无常，她用那双早已变得粗糙的手握着汉武帝当年

亲手交给她的白玉大印，若有所思若有所叹，良久，一滴晶莹的泪掉落在印玺上。悲切良久，她推出厢房大门，恭恭敬敬地把印玺递交给刘长和刘敢两人。

接到印玺的刘长和刘敢两人并没有马上就走，而是木然地站在那里，良久，从卫子夫的厢房里传来一声凄惨的叫声，血腥之味顿时弥漫开来。刘长和刘敢对视了一眼，知道他们的使命已经完成了。

“生男无喜，生女无怒，独不见卫子夫霸天下。”当时的民间流传着这样的歌谣，这是卫子夫从歌女到皇后，书写的一人得志、全家富贵的传奇。然而，卫子夫在后宫复杂的环境中做了三十八年的皇后，并不是独霸天下，而是处处小心，以恭谨谦和赢得汉武帝的恩宠，赢得了大臣和后宫等人的尊敬。在后来的日子里，尽管卫子夫年老色衰，汉武帝移情别恋。但是因为卫后小心谨慎，所以汉武帝对她还是很信任的。汉武帝每次出行，都把后宫事务托付给卫后。

然而，最终卫皇后还是因为太子的事“一招不慎，满盘皆输”。生女当如卫子夫，这是后人对卫子夫的肯定，还是对汉武帝的讽刺？

而参与革命政变的，除了太子逃脱外，其他几个主要人物的命运如下：

太子的老师石德被景通擒获，张敖被商丘成擒获。结果汉武帝封景通为德侯、商丘成为成侯。

眼看景通和商丘成得到封赏，这时“中立派”的任安不失时机地向汉武帝请安了。他原本以为得个小小的封赏应该是不成问题，然而，他不会知道，他自己把自己送上了鬼门关。

任安的事，汉武帝早已洞若观火，他那点儿小伎俩怎么能逃得出汉武帝的火眼金睛呢，结果，面对不但没有立功、反而想邀功的任安，汉武帝冷笑道：“嫌官小是吧？好，我给你封一个超级大官，派你去当阎王爷。”说着，给任安安排了隆重的上任仪式——腰斩。

处理了任安的事，随后汉武帝对参加叛乱的进行了两个“凡是”的

处理：凡是太子刘据的门客，一律格杀勿论；凡是跟从太子参加战斗的人（不管是自愿还是被逼的），全部流放到偏远的荒漠之地去面壁思过。

失去后才懂得珍惜

话说太子刘据被司直田仁以“牺牲自己来救别人”的大无畏精神走后，带着两个儿子开始了漫漫逃亡路，翻过千层山，跃过万道水，到了湖县泉鸠里（今河南灵宝西部与陕西交界处的泉里村）。

刘据到这里也不隐瞒自己的身份，直接告诉了他所遭遇的情况，事实证明，泉鸠里的人虽然少，但个个深明大义，听到太子声泪雨下的“表白”后，纷纷表示了对太子的同情和怜悯，更有甚者还流下了眼中多余的分泌物。

结果，这个小山庄的人不但收留了刘据这几个“难民”，而且还免费提供吃喝拉撒。可惜这里乃是穷乡僻壤，一没交通优势，二没地理优势，三没特产，生活水平离“温饱”还差一大截，刘据等人的到来，无疑加重了他们的负担，但他们任劳任怨、日夜加班地编织草鞋，靠这个卖点儿钱来维持太子等人的生活。

这样一来，太子心里就过意不去了。曾几何时，他衣来伸手饭来张口，过着锦衣玉食的生活；曾几何时，他呼之即来挥之即去，拥有呼风唤雨的权力。现如今，他却靠这里的父老乡亲的“血汗钱”来养活自己。

心怀愧意的刘据为了“减轻他们的负担”，写了一封信。这不是一封上访信，而是一封求助信，他想求助湖县一位颇有交情的“老相好”。以前刘据是太子，他所交的人不是达官显贵，就是富得流油的富翁。这位老相好便是属于后者，别的都嫌少，就是钱多。

找这样的人打打牙祭，够刘据几个人吃上好几年。鉴于现在情况特殊，刘据又不好直接去投奔老相好，直接写信要点救济款无疑是最佳办法。然而，刘据不会知道，就是这样一封小小的信，让他走上了

不归路。

因为当时的条件有限，送信要经过很多“手续”，结果信还没送到老相好手里，风声早已传到了官府耳朵里。

“什么？泉鸠里来了几个来路不明的人？”这一份报告，引起了当地知县李寿的高度重视，此时追捕太子的通缉令已传遍五湖四海。他当机立断，连夜带领一群精兵强将进行了一次突然行动。

小小的泉鸠里被大量的官兵围了个水泄不通。结果泉鸠里的村民和官兵们展开了一场激烈的“太子保卫战”。太子刘据也许是不忍看到官民“相煎”，于是他紧闭房门，用一条白绫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而官民的决斗，就好比是专业和非专业的比拼，结果毫无悬念，泉鸠里的全部村民以及太子刘据的两个儿子，用血淋淋的生命代价，谱写了一曲可歌可泣的悲歌。

提着太子刘据的人头，李寿笑了，笑得那样灿烂，笑得那样无邪，笑得那样不可一世。天上掉馅饼居然被他接到了，这意味着凭着这块馅饼，他的一生将有享之不尽的荣华富贵。

他马上派人快马加鞭去京城“报喜”。接到喜报的汉武帝非但没有喜，表情反而是：忧伤的泪直往下流。

他痛哭失声，如果不是自己放不下“面子”，如果听从令狐茂的劝告，下令赦放太子，太子会有这样“尸首异处”的下场吗？人世间，有多少后悔可以重来呢？

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他不顾堂堂一国之主的身分，滴滴混浊的老泪掉落在案前令狐茂写的劝告书上：

臣闻父者如天，母者犹地，而儿子好比是天地之间的万物。所以天平地安，万物才茂盛；父慈母爱，儿子才会孝顺。而今皇太子为汉家社稷的正式继承人，将承受万世的基业，担负祖宗的重托。江充，只不过是——介布衣，穷乡僻壤出来的无赖，陛下使他显贵，给他高官

大权，而他竟迫害太子，栽赃陷害。而且这些邪佞之人把事情搞得一团糟，太子进则不能见到皇上，退则被那些乱臣贼子所围攻，他蒙受了冤屈却无法奏告，所以郁积愤怒之情到了无法控制的地步，这才杀了江充。他心怀恐惧，所以子盗父兵，用以救难自保罢了。臣窃以为太子并无谋反之心。《诗经》上有一首《小雅·青蝇》是这样写的：绿头苍蝇真正讨厌，把它赶出篱笆外面。和善明理的正派人，绝不听信挑拨离间。从前江充陷害赵国太子刘丹，天下人有目共睹。现在江充又谗言挑拨皇上和太子的关系，激怒皇上。皇上偶尔疏忽，过度责备太子刘据以致派大兵围攻，由三公亲自指挥作战。智者不敢言，辩者不敢说，臣感到无限痛惜。愿陛下放宽心怀，慰平怒气。对亲人不要过于苛求，不必担心太子的错误，应迅速解除这么多守兵，别让太子在外面长时间地流亡，以致再误入奸人的诡计。臣一片忠心，谨在建章宫阙外待罪，昧死上闻。

其实这是一封感人至深而又有理有据的信，它之所以没有起到任何作用，原因不是这封信写得不太好，相反是因为写得太好了，其中“太子进则不得见上”一句委婉地击中了汉武帝的软肋。汉武帝当时对这封上书评价很高：文辞优美，抑扬顿挫，好极了。但因为“恼怒”，他“追捕太子，无论死活，捕获者封侯”的命令依旧不变。

也正是因为这样，太子才会这么快就死在一个小小的知县之手。然而，后悔归后悔，汉武帝擦干了眼泪，还得做一件事，就是对李寿的奖赏。君无戏言，不能不赏啊。结果李寿被封为邳侯。而身先士卒的张富昌因为第一个冲进房门，虽然没有救活太子刘据，但因为“踢门”有功，被汉武帝封为“题侯”，当真是名副其实啊。

亡羊补牢空余悔

太子的死，令汉武帝追悔不已。就在汉武帝备受折磨、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时，郎官田千秋上疏了，他是巫蛊门太子刘据冤死之后第一个上疏为太子鸣冤的人。（令狐茂是在太子流亡期间上疏的）因为巫蛊门事件，牵连的人实在太多了，大家都对太子的事讳莫如深，都选择沉默，避免祸从口出。

也正是因为这样，田千秋的鸣冤书才引起汉武帝的高度重视。还是先来看一下田千秋的这封鸣冤书都写了些什么吧。田千秋的书写得很特别，采取了“自问自答”的方式，当真别具一格，独具匠心。

第一问：儿子盗用父亲的兵马，该杀还是该打？

第二问：天子的儿子错杀了人，该判什么罪？

第三问：上面这两个问题，你知道这是谁说的吗？

三问提出后，田千秋马上就进行了“自我解答”。

第一，儿子盗用父亲的兵马，这只是家事，顶多被父亲打一顿，进行严厉的教育。

第二，天子的儿子错杀了人，也不是罪。

第三，上面两个问题不是我说的，是一位白发老翁教我这么说的。

子不孝，父之过。前面两问已经很明白了，太子刘据之所以会犯错误，太子固然有错，但真正该负责的人是汉武帝您自己啊。当然，话虽如此，如果田千秋这样直言汉武帝在太子一事上的过错，以汉武帝死爱面子的牛脾气，自然不会主动承认（令狐茂的上疏就是很好的例子，汉武帝当时明明知道自己错了，但因为拉不下面子，仍然不肯放弃对太子的通缉令，结果致太子惨死）。也正是因为这样，聪明的田千秋成功地杜撰了一个“白发老翁”。

事实上，田千秋弄来白发老翁，非但不是“画蛇添足”，而是“出奇制胜”之举。田千秋的前两问击中了汉武帝的软肋，而后一问摧毁了他的高傲。因为这个白发老翁不是空穴来风，而是具有“含沙射影”之功效：田千秋是个管理高祖庙的郎官（守陵官），他梦见的“老翁”自然就是汉高祖刘邦了。

田千秋话里的意思就是，刚刚这些话都是你的祖先刘邦说的，不

是我说的。这无疑给了汉武帝一个很好的台阶下了。汉武帝可以谁的话都不听，但高祖刘邦的话却不能不听啊。

于是，汉武帝马上就召见了田千秋，见面就直抒心声：“祖孙之间，外人最难插话，你却能明白其中道理，用这样简单实用的话说清楚道明白。这一定是高祖托梦给你，让你来转教给我，看来你应该作为我分忧解忧的辅佐大臣啊。”

随后汉武帝马上就开展了“一升二查三诛四思”活动。

一升：提升长相英俊、知书达理的田千秋为大鸿胪。国家正需的是像田千秋这样的人才啊。

二查：对宫中的木头人展开调查。很快，各个部门的调查报告如雪花般飞到汉武帝的办公桌前，结论是：太子宫和卫皇后宫里根本就没有埋什么木头人，都是以江充为首的“巫蛊办”的人捣的鬼。最终汉武帝下的结论是：刘据本没有造反之心，只因被江充等小人所逼，才起兵反抗属于“正当防卫”中的“防卫过当”，虽有小错，但错不及杀。

三诛：诛杀以江充为首的“巫蛊办”和“小人帮”的所有成员。巫蛊门盖棺定论后，考虑到罪有应得，死有余辜的江充早已魂归天国了，汉武帝把怒火都迁移到苏文身上，结果苏文被一根根点燃的柴火活活烧死。而其他诛杀太子的人也落得个不得善终的下场，邛侯李寿、颍侯张富昌在侯位上屁股还没坐稳，就被拉出去砍了头。正如莫罗阿所说的名言一样：如果你相信天上会掉馅饼，那你一定是第一个被馅饼砸伤脑袋的人。接到“馅饼”的李寿和张富昌的结局无疑更严重更凄惨，他们不单单是伤得那么简单，而是被馅饼砸碎了脑袋。

四思：先在长安马上兴建“思子宫”，随后又在太子自尽的湖县建了“归来望思台”。老子曾说过这样的名言：“朝闻道，夕可死矣。”解决了苏文，消灭了“小人帮”，遣散了“巫蛊办”，砍了逼死太子的罪人李寿和张富昌。汉武帝终于用实际行动报了太子刘据的仇，还了刘据一个“公道”。但逝者已去，汉武帝的思念和忏悔却是一天一天地增加，与其这样“朝思暮念夜成空”，还不如来点儿实际的，于是修建

了“思子宫”和“归来望思台”。世事无常，归去来兮，一个“思”字真真切切地代表了汉武帝的心声：是后悔，是感伤，是怀念，还是无尽的思念？

老迈的汉武帝是怎样的心境，让人去猜吧。唐代的吕温为此留下著名的《望思台》：

浸润成宫蛊，苍黄弄父兵。

人情疑始变，天性感还生。

宇县犹能洽，闺门讷不平。

空令千载后，凄怆望思名。

第十六章 几度风雨几度春秋

罪己诏

太子的死让一直“跳动”的汉武帝终于静下心来开始对自己进行反省。很快，他就消磨掉了不可一世的锐气，放下了唯我独尊的架子，他一改“王者风范”，走进了“平民化”风格。

这里不妨举两个小例子来说明一下。

第一，征和四年（公元前89年），汉武帝到钜定（今山东广饶县北）考察，他居然脱掉黄靴，光着脚和农民兄弟干农活儿，堂堂一国之主，在当时的所作所为，实在是难能可贵，绝无仅有。汉武帝的做法起到了鼓励农民勤劳致富和告诫百官重视农业的双重作用。

第二，汉武帝在泰山的明堂里祭祀时，在祭拜天、祭拜地、祭拜神灵后，他没有像以前那样，来也匆匆去也匆匆，而是接见了当地地方官员。在听取他们的工作汇报和了解乡土民情后，汉武帝这才进行了总结性的发言。他的话归纳起来有两点：

1.自我批评：我自即位以来，南征北战，大兴武力，做了一些实事的同时，也做了很多疯狂荒谬的错事，弄得天下的老百姓受苦受累，我真的很后悔。

2.禁止和废除：凡是伤害天下老百姓的事，一律禁止再做；凡是浪费天下老百姓财力的事，一律禁止再做；凡是“有害于”天下老百姓的事，一律废除。

看到汉武帝关心民生疾苦，体察民情，急民生之所急，想民生之所想，这样可喜的变化，迁升为大鸿胪的田千秋看在眼里喜上心头，他马上上了第二封书。上书的大致内容有两点：

1.求仙有什么用？皇上你求仙这么久，为何连太子都不能保全，为什么救不活死去的太子呢？

2.求仙不如求己。宫中的方士多如牛毛，关键时刻都成了哑巴，与其白养他们在宫中，不如遣散他们回家抱孙子去。

看了信，汉武帝发出了这样的感叹：“我以前是天底下第一等的大傻瓜啊，放着宫里的锦衣玉食不吃，居然听信方士们的鬼话，到处去寻什么仙丹妙药，全是妖言惑众，一派胡言。我以后只要注意饮食，按时请医吃药，就没有什么疾病可以入侵我了。”

谦虚的汉武帝在发出感叹之余，采纳了田千秋的建议，遣散了所有的神仙方士，至此，汉武帝的求仙行动才彻彻底底画上了一个句号。

而田千秋因为进谏有功，驱神有劳，被汉武帝封为丞相。田千秋从掌管高祖陵墓的守陵官，一步登上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宝座，升官的速度比坐火箭还要快。

一人得道，众人仿效。看到田千秋两封家书就实现了“鲤鱼跳龙门”，不甘寂寞的人也开始上疏。征和四年（公元前89年），由搜粟都尉桑弘羊领衔的上访团对汉武帝进行了上访，提出了“派兵到西域轮台（今新疆轮台县）戍边屯垦”建议。并且说了这样的种种好处，归纳起来为两点：

1.轮台以东有能够灌溉的田地五千多顷，可派军队前去屯田垦殖，设置校尉三人分别统辖，让他们在那里大量种植五谷，张掖、酒泉两郡派出骑兵，为他们开路警戒。

2.招募民间身强力壮、敢于远赴边塞的人前往该地，开垦更多可灌溉的农田，同时逐步修筑堡垒哨所，一直向西延伸，既可加强对西域各国的影响，又能辅助公主出嫁的乌孙国。

出人意料的是，汉武帝想都没有想就拒绝了这项“宣扬国威”的建议，原因是：这样太劳民伤财。为此，他还专门下了一道诏书，以诏

书的形式追悔以前的过失和错误，对自己进行了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便是历史上著名的《轮台罪己诏》。

在《罪己诏》中，汉武帝阐述了自己四个观点：

首先，他以公开的形式婉拒桑弘羊等人的上疏，表示不会派兵到西域轮台戍边屯垦。原因是这样做劳民伤财。

其次，回顾他晚年的几次不成功的军事行动，对李广利失败原因进行了总结，表达自己对失败的责任。

再次，表示以后不会再苛刻暴虐，废除一切不合理的法律，轻役减税，总之，以减轻农民负担为主。

最后，实行各种惠民政策，恢复农业生产，以弥补多年南征北战的亏空。

总之：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为建设民主富强、具有大汉王朝特色的封建主义社会而努力奋斗。

从此，汉武帝不再派兵出征，而是一心一意搞建设，殚精竭虑谋发展。后来他又封丞相田千秋为富民侯，喻义不言而喻，表示他从此要与民休息，大力发展生产，让人民尽快富裕起来。

对此，司马光在《资治通鉴》中是这样评论说的：“汉武帝穷奢极欲，刑罚繁重，横征暴敛，对内大肆兴建宫室，对外征讨四方蛮夷，又迷惑于神怪之说，巡游无度，致使百姓疲劳凋敝，很多人被迫成了盗贼，与秦始皇没有多少不同。但为什么秦朝因此而灭亡，汉朝却因此而兴盛呢？是因为汉武帝晚年能改变以往的过失，将继承人托付给合适的大臣，这正是汉武帝之所以有造成秦朝灭亡的错误，却避免了秦朝灭亡的灾祸的原因吧！”

出招

在平定太子的起义中，丞相刘屈氂名声大震，先是惊天地泣鬼神

一跑出名，“刘跑跑”之名随即传遍长安走向全国。但好歹在汉武帝的大发雷霆下，“刘跑跑”及时悬崖勒马，在平定太子中起到了中流砥柱的作用。抛开对错不谈，总之，“刘跑跑”在“巫蛊门”事件中，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没有苦劳也有疲劳。

而前面已经说过了，田千秋这个原本毫不起眼的在陵墓中“荡秋千”的守陵者，因为假借高祖刘邦托梦一说，委婉地提出了太子的“冤案”，结果方法得当，语言得体，使得汉武帝第一次放下高高在上的架子，进行了自我反省：为太子平反，建思子宫等，到最后的公开形式的《轮台罪己诏》，可谓一步一个脚印，见证了汉武帝的蜕变。

而田千秋两次上疏，就由郎官到大鸿胪，从大鸿胪到丞相，最后集丞相和富民侯两大铁帽于一身。细心的读者看到这里肯定就有疑问了，田千秋被汉武帝破格提升为丞相，那那个刘屈氂“刘跑跑”刘丞相呢？

事实上，自从那一跑成名后，“刘跑跑”在丞相的位置上就坐不住了，他不但成功地跑下台来，而且还跑上了断头台。

事情是这样的：汉武帝一共生了六个儿子：刘据、刘闳、刘旦、刘胥、刘髡、刘弗陵。其中最有可能得到汉武帝继承权的是太子刘据、昌邑王刘髡、刘弗陵。原因是他们三人的母亲是汉武帝一生早、中、晚三个时期的三个最爱。早年汉武帝宠爱卫子夫，结果爱屋及乌下，卫子夫所生的儿子刘据被立为太子（另一个原因是刘据是汉武帝第一个儿子，拥有得天独厚的优势）。中年汉武帝宠爱李夫人，昌邑王刘髡当然也是汉武帝最喜欢的儿子之一了。晚年宠爱钩弋夫人，钩弋夫人所生的刘弗陵是汉武帝最小的儿子，而且因为“类己”，所以最得汉武帝喜爱。

太子刘据没死，汉武帝就在很多场合公开表示了对刘弗陵的喜爱。也正是因为看到汉武帝有废长立幼的迹象，以江充为首的“小人帮”才敢公然对太子刘据下毒手。太子刘据死后，太子一位空出来了，刘弗陵无疑是太子的最大热门。

闲话少说，下面就来看汉武帝后宫的太子争夺战吧。

第一个向太子位进军的是昌邑王刘髆。刘据死后，汉武帝废长立幼之心已是司马昭之心，人尽皆知。昌邑王刘髆感到了危机感。怎样谋取太子一位成了他思考的一个难题。昌邑王刘髆在思考，丞相“刘跑跑”和二师将军李广利也在思考。

刘髆是李广利的外甥，李广利思考也在情理之中，那么跟这个“刘跑跑”又有什么牵连呢？原来“刘跑跑”和李广利是儿女亲家，一损俱损，一荣俱荣。如果刘髆能当上太子，那么李广利和“刘跑跑”无疑都将是最大的受益者。

也正是因为这样，征和三年（公元前90年），汉武帝最后一次对匈奴进行的大规模军事行动中，李广利这个“平庸的天才”依然被汉武帝定为主帅。李广利这趟匈奴“凶险”之旅，他身在战场，心却在朝廷。毕竟临行前，他和“刘跑跑”交头接耳，似有道不完的离别之愁，叙不完的分别之恨。

李广利和“刘跑跑”谈论的只是“太子”的事。

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更何况这个李广利和“刘跑跑”是在率队亲征，是在大庭广众之下进行“密谈”的，尽管他们的声音压得很低很低，尽管他们只是装着拉家常的样子，但他们的“卿卿我我”却还是被汉朝的“狗仔队”给拍到了，结果这些好事者充分发挥想象大放舆论，居然把两人的心事猜了个八九不离十。

言者无心，听者有意。汉武帝很快就知道了这样的小道消息。太子的事是汉武帝的家事，李广利和“刘跑跑”私下商议，而且还在这种公开的场合，这不是一个错误的问题这么简单了，而是一个罪：大逆不道，欺君罔上。

于是，汉武帝马上派人“刘跑跑”展开调查，李广利已在匈奴的战场上。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调查的结果让汉武帝又惊又怒，“刘跑跑”不但和李广利交往甚密，行踪诡异，而且还与妻子有巫

蛊之事。

巫蛊门之后，朝中上上下下谈到巫蛊两字就色变，“刘跑跑”和妻子居然顶风作案，而且诅咒的人就是汉武帝本人。

汉武帝很生气，后果是刘跑跑一家全部被凌迟处死。而受到牵连的李广利的妻子和家人都被汉武帝打入了死牢。也正是因为“后院突然起了大火”，本来在匈奴顺风顺水、一路高歌的李广利方寸大乱，结果想以孤军深入的方式立功赎罪，却最终落得个全军覆没的下场。

李广利兵败投降后，李家也遭到了汉武帝的血洗。只剩下昌邑王刘髡怎么处理是个难剃头。

最终，汉武帝这一次格外开恩（也许是受太子刘据之死的影响），没有直接把刘髡拿出去砍了，而是直接赦免了他的罪过。汉武帝这样做，原因有二：一是刘髡是个弱不禁风的病瘫子；二来李广利和“刘跑跑”密谋太子的事是他们的私人行为，刘髡并不知晓。

这件事的最终后果是：刘髡已宣告退出太子竞争行列了。

枪打出头鸟，刘髡第一个向太子位置发动进攻，结果天不遂人愿，还没发力就已经败下阵来。也不知是不是受此打击，只过了一年，郁郁寡欢的刘髡就英年早逝了，又给了汉武帝一次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打击。

第二个向太子位置发动进攻的是燕王刘旦。在汉武帝的六个儿子中，“老大”刘据因为“先发制人”反而“制于人”，结果来了个悲壮的“后手死”（以自杀的方式来解决）；“老二”刘闳又是短命鬼，正值壮年就挥一挥衣袖到阎王那里报到去了。因此，“老三”刘旦时来运转，成了“活着”的众皇子中年龄最大的，按以往“立长”的原则，他是太子的不二人选。也正是因为这样，刘旦开始狂妄自大，打出的口号是：我是太子接班人，我怕谁？

刘旦开始为自己的未来着想，汉武帝后元元年（公元前88年），刘旦也来了个上疏。他上疏的内容是要求到武帝身边任侍卫。这是以

往历代太子应该做的分内事，刘旦这样急急忙忙地做，原因有二：

第一，可以正大光明、光明磊落地向天下人宣布自己是太子继承人不二人选。

第二，可以在宫中处于进可攻退可守的绝对有利位置，从容对付其他皇子篡位的企图，消灭各种不利因素于萌芽状态。

应该说不管结局怎么样，首先从外人的角度来看，刘旦的想法还是“看上去很美”的。但事实上汉武帝那是啥人，他走过的桥比你刘旦走过的路还要多，洞若观火，对刘旦的“小伎俩”早已看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况且他早就对刘旦平时骄傲蛮横不满了，于是，借此机会对燕王刘旦进行了毁灭性的打击。

他首先斩了燕王刘旦的上书使者，给了他一个下马威。然后来点实际的，抓住“燕王匿藏朝廷通缉要犯”的小辫子不放手，以“窝藏罪”削去燕王刘旦所管辖的良乡（今北京房山区）、安次（今河北廊坊市安次区）和文安（今河北安次县）三个县。

削了地比削了你头上的乌纱帽后果更严重。刘旦立储的梦想至此彻底破灭，失败的原因，八个字：井底之蛙，自以为是。

用排除法来看，这下太子之争实际上只剩两个候选人了：刘胥VS刘弗陵。

我们首先还是先来看看刘胥的情况。俗话说有其母必有其子，这句话用在刘胥身上来说就是，有其兄必有其弟。他的哥哥燕王刘旦是个骄横跋扈之人，同样，刘胥也好不到哪里去，因此，汉武帝早就把他兄弟俩排除在“立储”之外。

至此，太子一位的人选只剩下硕果仅存的刘弗陵一人了。就这样，年幼的刘弗陵不费吹灰之力、兵不血刃地就成了汉武帝唯一的接班人。当真印证了一句老话：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立储的代价

和其他朝代的太子血拼相比，汉武帝是感到庆幸的，毕竟他的六个儿子，除了太子刘据是“自作孽不可活”外，其他五个，刘闳过分谦让，来了个“英年早逝”；刘髡又“心急吃热豆腐”，结果自己“烫伤”了自己；而刘旦很识大体，信誓旦旦地上疏“主动退出”；可怜刘胥又根本就不入汉武帝的“法眼”；只剩刘弗陵坐享其成，成为太子的唯一合法继承人。

当然话又说回来，刘弗陵也有两大得天独厚的优势。一是自身条件好，从十四月怀胎而生开始，刘弗陵就开始了他传奇的一生。小小年纪便是四肢发达（身材魁梧），头脑也发达（脑子特别灵活），具备当大领导的先天条件。二是和汉武帝脾气性格最相像，套用武帝自己的话来说就是“很类己”。这和刘据的“不类己”形成鲜明的对比。

然而，刘弗陵的优势越是明显，汉武帝的烦恼也就越多，他在思考和担心着这样两个问题：

烦恼一，刘弗陵年龄太小。

刘弗陵的优势很明显，但唯一的劣势就是年龄太小，还不满八岁，要他继承皇位，要亲政至少还得等上十年。这十年，他能不能坐稳皇帝的宝座？能不能制服天下？这是一个未知数。

年龄太小这是刘弗陵的致命弱点。因此，自己百年之后，刘弗陵能不能制服两个“不安分”的哥哥刘旦和刘胥成了汉武帝颇为头疼的事。

烦恼二，钩弋夫人太年轻。

钩弋夫人正值花儿绽放般的黄金年代，才二十多岁，一旦自己百年之后，这朵娇艳的国花会不会红杏出墙呢？如果她到时候因为寂寞，做出了“寂寞难耐”的事（骄奢淫乱），怎么办？她到时候是堂堂的皇太后，谁能管得了她？还有，刘弗陵还小，如果钩弋夫人代他亲政，被她抓住了朝中大权，到时候屠杀刘家的人，窃取刘氏天下怎么办？她会不会学吕后，成为吕后第二呢？

“主少母壮”这个难题摆在汉武帝的面前，让汉武帝“费思量”。想来想去，想来思去，为了避免重蹈吕后覆辙，最终，汉武帝决定采取“杀母存子”之法先解决第二个烦恼。

“杀母存子”这个很好理解，就是杀掉钩弋夫人，然后保存刘弗陵。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汉武帝既然狠下心对自己最心爱的女人下毒手，就没有什么能阻拦他的行动了。

一次，汉武帝随便找了一件芝麻大的小事，故意对钩弋夫人进行了前所未有的“狮子吼”，结果吓得钩弋夫人摘下头上身上所有的金银首饰，趴在地上磕头主动承认错误，左一句我不是故意的，右一句非常抱歉。

然而，这一次汉武帝似早已铁了心，也不管钩弋夫人认罪态度良好不良好，先把她打入了死牢再说。钩弋夫人被可怜兮兮地拖出去的时候，汉武帝分明听见钩弋夫人嘴里发出这样的悲歌：依然记得从你口中说出再见，坚决如铁，昏暗中有种热泪灼伤的感觉，黄昏的地平线，画出一句离别，相爱已经幻灭……

汉武帝心里叹道：有一种爱叫做放手，为爱放弃天长地久，我们相守若让你付出所有，让真爱带我走，有一种爱叫做放手，为爱结束天长地久，我的离去若让你拥有所有，让真爱带我走说分手。

就这样，汉武帝以“屡践圣意”为由狠心地将钩弋夫人打入冷宫，后元元年（公元前88年）钩弋夫人困在云阳宫里生不如死，绝望之下的她以一块白绢结束了她短暂的、如花一般二十多年的青葱岁月，后被葬于甘泉南。

汉武帝的《落叶哀蝉曲》写的是李夫人，是否也可以道出钩弋夫人的心声：“罗袂兮无声，玉櫂兮尘生。虚房冷而寂寞，落叶依于重扃。望彼美之女兮，安得感余心之未宁。”

临危托孤

汉武帝用忍痛割爱的方式、以牺牲自己最心爱的女人为代价，成功地解决了一个烦恼。接下来只剩下接班人刘弗陵“太年轻”的烦恼了。由于人要一天一天才能长大，不可能揠苗助长，汉武帝想到了一个好办法，以托孤的方式为太子找几个辅助大臣。这个方法有点类似于当年高祖刘邦的做法，重用了周勃和陈平两个人，从而使吕后没有办法把吕氏春秋演变成吕氏江山。

只要找几个可靠又德高望重之人，那么刘弗陵在他百年之后，皇位就没有人能动得了了。

汉武帝首先想到的托孤大臣是霍光和金日磾两人。

首先我们先来看看霍光的个人简介。

霍光，字子孟，河东平阳（今山西临汾市）人，他是著名将领霍去病的同父异母的弟弟。他的父亲霍仲孺先在平阳侯曹襄府中为官吏，与平阳侯的侍女卫少儿私通生下了霍去病，后来又娶妻生下了霍光。再后来霍去病在京城发迹任将军后，才知道他的亲身父亲霍仲孺。汉武帝元朔四年（前119年），二十一岁的霍去病以骠骑将军之职率兵出击匈奴，路过河东时开了个“小差”，父子俩正式相认，霍去病为此为其父购买了大片田地房产及奴婢，当时，霍光仅十多岁，一下子由“贫寒窘迫”变成了锦衣玉食的生活了，当真是时来运转。随后，霍去病得胜回京时，又将“小弟弟”霍光带至京都长安，把他安置自己帐下任郎官，后升为诸曹侍中，参谋军事。两年后，霍去病去世，霍光做了汉武帝的奉车都尉，享受光禄大夫待遇，负责保卫汉武帝的安全。所谓“出则奉车，入侍左右”。在跟随汉武帝时期，他谨慎小心，受到汉武帝的极大信任，同时，他也从错综复杂的宫廷斗争中得到锻炼，为他以后主持政务奠定了基础。

都说伴君如伴虎，但霍光在朝中为官二十余年，居然没有任何过失，可见霍光为官之精道。再加上霍光多多少少和卫子夫沾亲带故，巫蛊门致使太子刘据和卫皇后双双毙命，在朝中“一片漆黑”中，霍光好歹也算是自己人了。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武帝首先想到的就是霍光。

此时汉武帝早已把刘弗陵立为接班人了，但并没有向天下人公开，于是他画了一幅画送给霍光。画用一句话来概括就是：成王坐在周公的背上朝见天下诸侯。

其实汉武帝这是“醉翁之意不在画，在乎画中喻义也”。这幅画是什么意思呢？周武王临终时，儿子成王还很小，周武王就将成王托付给他的弟弟周公姬旦。现在汉武帝送这幅画给霍光，就是要他效仿周公，辅佐少主刘弗陵。

出乎汉武帝意料的是，画送给霍光后，便如牛泥入海没了音讯。是霍光没有看懂还是另有隐情？

答案随后揭晓，后元二年（公元前87年），汉武帝病危，霍光泪流满面地问道：“陛下如果有个三长两短，可以立谁为太子继承皇位呢？”

汉武帝道：“你难道不知道我送你那幅画的意思吗？”

霍光自接到画后就知道了汉武帝的意思，只是他一直做事谨慎，知道不到万不得已不能乱说。此时见汉武帝问，他仍然装糊涂地说：“臣很愚钝，请陛下明示。”

汉武帝道：“朕决定立刘弗陵为太子继承我的位置，你要承担周公的责任，辅佐少主的事就交给你了。”

霍光推脱道：“臣才短识浅，还是金日磾更适合些。”

金日磾当时就在场，连忙跪在地上说：“我的祖籍不是汉人，还是霍光更合适些。”

汉武帝听了他们两个人的话，不做任何点评，而是说了这样一句模棱两可的话：“辅佐幼主的事就交给你们了。”

汉武帝这句话已确定了他们两个为辅佐大臣。那么，这个金日磾又是何许人也？

驯服金日磾

诗云：“缙蛮黄鸟，止於丘隅。”

汉武帝御人之术最高的表现，是驯服匈奴王子金日磾。

金日磾原名日磾，是匈奴休屠王的太子。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霍去病在河西之战中攻破匈奴西路浑邪王军，打通河西走廊。匈奴伊稚斜单于迁怒浑邪王兵败，打算召浑邪王回龙城（匈奴王城）杀掉。浑邪王得知消息，为求自保，与休屠王密谋降汉。当时大行（官名，主管对外联络）李息率兵驻在成河，知道了浑邪王想投降的消息，立即报告了汉武帝。汉武帝却担心浑邪王是诈降，便命霍去病带重兵前去迎接浑邪王等人。这时候休屠王后悔了，不想投降汉朝。浑邪王就杀了休屠王，挟持休屠王的部下投降了汉朝。汉武帝封浑邪王万户，为漯阴侯。因为休屠王不肯投降，休屠王的太子日磾和阏氏都被没入官中为奴。

而就是这个为“奴”期间的金日磾却做了三件让汉武帝另眼相看的事。

第一件事：细节决定成败。

金日磾当时十四岁，被安排在黄门署养马。因为他从小生活在草原上，精通马术，宫廷马经他调养后，匹匹高大肥壮。有一次，汉武帝在游逸宴乐时，让十多个马奴牵出马来供他们观赏，当时有许多宫女在场，有些马奴忍不住偷看宫女，只有金日磾神态庄重，目不斜视。金日磾以他正直的人品和熟练的养马技能很快赢得了汉武帝的注意和器重，不久便拜他为马监，又提升他为侍中、驸马都尉、光禄大夫。金日磾在受到重用后更加严于律己，汉武帝对他越发敬重，赏赐金日磾累计达千金，待遇也比其他臣子优厚。朝中一些大臣十分忌恨，纷纷抱怨，但汉武帝不为这些流言飞语所动，反而更加器重他。

金日磾在细节上做得很好，汉武帝随后也在细节上下工夫。金日磾的母亲阏氏死后，汉武帝为了表彰这位教子有方的伟大母亲，令人

画下金日磾母亲的画像，挂在甘泉宫中供奉。这令金日磾很感动，从此，他死心踏地的归附汉朝。

第二件事：敢于大义灭亲。

金日磾生有两个儿子，两个小子从小就束发垂髻，典型的“匈奴人”的打扮。因为可爱，汉武帝对这两个混血儿很是喜欢（金日磾的妻子是汉人），像是带自己的儿子一样跟他们嬉笑玩乐。也正是因为这样，他的大儿子有一次在武帝背后做有违君臣之礼的“小动作”，正好被金日磾看见了，当着汉武帝的面，他又不便发作，于是对儿子来了个“横眉冷对”。

按理说，他的儿子应该马上远离武帝，“洁身自好”才对。但他的大儿子的反应却出人意料，他小小年纪竟然知道先发制人，他马上向汉武帝来了个恶人先告状：“阿翁（阿爹）恨我！”

汉武帝于是责问金日磾：“你何故恨视我儿啊？”

金日磾不知道怎么回答，只好选择沉默地退出去了，但从此却多了一块心病：担忧大儿子将来闯大祸。事实证明，金日磾的担心并不是杞人忧天，他的大儿子长大后，借出入宫禁的机会，开始调戏汉武帝身边的宫女。一次，又被金日磾看见了，气得差点儿没吐血，回家之后，竟然动用家法，将大儿子来了个“家中斩”。汉武帝不知道原因，很生气，便要拿金日磾“是问”。后来经过金日磾顿首陈明，汉武帝这才转怒为乐，从此对金日磾更加看重。

金日磾挥泪杀儿后，还拒绝女儿“钓金龟婿”。金日磾的女儿长得美貌如花，又正值十八的花季，汉武帝想将金日磾的女儿纳入后宫。面对女儿钓上金龟婿的千载难逢的大好机会，如果放在别人那儿，那肯定是欢天喜地、老泪纵横地直呼“谢主隆恩”了，可出人意料的是，金日磾却总是摇摇头，有人问他为什么，他总是选择沉默，后来问的人多了，他还是摇摇头，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一无所有。

原来金日磾怕的就是将来女儿入了宫，发展成外戚的力量，给自

家招来祸害（在这一点上，他比老想着把女儿送进宫当皇后的霍光强多了），到头来只会弄得“一无所有”了。

“遭遇拒亲”的武帝这一次显得格外大度，不但没有生气，反而感到高兴，心里叹道：做人就要做这样诚信的人啊。从此，金日磾更受恩宠。

第三件事：制服与反制服。

后元元年（公元前88年）夏六月，汉武帝到外面去旅游，随遇而安地住在林光宫。也就是一天夜里，武帝遭遇了一生中最难忘的“刺客”——马何罗行刺。

马何罗和马通兄弟俩之所以敢冒杀头灭门之险也要行刺造反，纯属狗急跳墙的无奈之举。而直接导致马氏兄弟谋反的导火索，就是发生在后元元年（公元前88年）夏的御史大夫、成侯商丘成的自杀事件。据说商丘成自杀的原因是喝醉了跑到汉文帝的宗庙里去耍酒疯，狂呼号歌，因犯了“大不敬”的重罪而畏罪自杀。商丘成“莫须有”的死给了马氏兄弟很大的刺激，因为在商丘成之前，江充、苏文、刘屈氂、张富昌、李寿这些或直接或间接将太子迫害致死的人，一个个都被武帝铲除了，现在又去了一个商丘成。活到现在还没有受到惩处的，就只剩下马氏兄弟了。居安思危中，他们都觉得命运已无可挽回，只有奋力一搏，或许可以换来一线生机。

马何罗和马通的计划很简单，就是由马何罗利用常在皇帝身边的机会，前往行宫行刺，事成后由马通发兵攻打行宫，将皇帝的扈从、卫队和随驾的大臣一网打尽，从而乱中取利。马何罗之所以如此计划，是因为他有充分的机会接近皇帝，这跟他的职位有关：侍中仆射。侍中就是皇帝的侍从，而侍中仆射则是侍中的首长，比别的侍中有更多的机会在皇帝身边陪驾。

也正是因为这样，马何罗才敢于制订这么大胆而粗糙的造反计划，在他的眼里，他的计划成功的可能性几乎是100%。然而，人算不如天算，他完美无缺的计划偏偏坏在一个匈奴人、侍中驸马都尉金

日磾手里。

马何罗之所以选择在林光宫对汉武帝下毒手，原因是金日磾病了。原来，当马何罗兄弟紧锣密鼓地策划叛逆谋刺的时候，他们鬼鬼祟祟的举动引起了心细如发的金日磾的注意和警觉。作为武帝身边的亲信，他熟悉朝中的大小事务；经过对前因后果的一番仔细推敲之后，他下出如下结论：马何罗兄弟图谋不轨。为了不打草惊蛇，他选择了“盯梢”的方法，严密监视马何罗的一举一动。而马何罗也不是傻子，也觉察到了金日磾在盯着他，迟迟不敢下手。

就在这次汉武帝临幸甘泉宫附近的林光宫的时候，金日磾恰好病了，虽然病得不严重，可也没办法再像往日那样陪着马何罗一起侍候汉武帝，只能在自己的房间里躺着养病。马何罗隐忍了很久，见到这个好机会怎么肯轻易放过？

当天晚上他就伙同两个弟弟重合侯马通、马安成矫制（就是假传武帝的命令）溜出宫去，一起杀了军中的使者，发兵埋伏在林光宫附近的地方。

第二天早晨，一切安排妥当之后，马何罗就入林光宫，准备执行第二步、也是最重要的一步计划——行刺汉武帝。

就在这个千钧一发的时候，金日磾心灵感应般突然起身准备解手，结果看到了“鬼鬼祟祟”的马何罗拿着明晃晃的刀从东厢房上殿，李鬼见到了李逵，马何罗一惊之下，拔腿就跑，直奔天子卧室而去。

拔腿就跑本来就犯了“夜行人”的忌讳，更重要的是，慌不择路的马何罗一个不小心还碰到了挂在墙上的宝瑟，结果马上上演了一曲“贝多芬交响乐”。

本来金日磾只是怀疑马何罗怀有异志，并没有抓到真凭实据，现在见到马何罗鬼鬼祟祟的慌乱模样，又听到武帝卧室内传出瑟音，立时便追了进来，一把抱住马何罗，大叫道：“马何罗造反了！”马何罗听见金日磾这么大声嚷嚷，无异于耳朵里打了个闷雷，也陡然清醒过

来，挣扎着想要逃跑。无奈金日磾身高力大，两个人扭作一团，扭打起来。

金日磾这么一叫，汉武帝当时就惊醒了。左右侍驾的卫士听到喊声都拔刀赶过来。他们见金、马两人紧紧地纠缠在一起，想要插手又实在找不到准头，就准备不管三七二十一，把两个人都剁成肉酱，反正里边有一个是反贼，准错不了。汉武帝关键时候出马了，只听说了个慢字，然后说不能误伤了金日磾。因此，卫士们只能看着金、马两人贴身肉搏而无能为力。

论单打独斗，还是金日磾更胜一筹，十来个回合后，他将马何罗摔了“猪啃泥”，结果就没有悬念了：马何罗被擒。马何罗抵不住武帝手下那帮如狼似虎的酷吏的严刑，不一会儿就将全部计划和盘托出。于是武帝顺藤摸瓜，将还懵懵懂懂地埋伏在行宫附近等候消息的马通、马安成一网打尽。

行刺汉武帝的风波至此画上了一个句号。

金日磾救了汉武帝的命，立下这么大的功劳，汉武帝更看重他了。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武帝在临危托孤才会把他也列在首选之列。试探了霍光两人之后，汉武帝把朝中的可用的重臣都翻衣服一样翻出来晒晒，最终确定了五个辅佐幼主刘弗陵的大臣。

后元二年（公元前89年）正月，汉武帝正式下诏书立幼子刘弗陵为皇太子，而“托孤五人组”也正式出炉：司马大将军霍光，车骑将军金日磾，左将军上官桀，丞相田千秋和御史大夫桑弘羊。

千秋功过

石室天坛封禅了。青鸟含书，细报长生道。宝鼎光沉仙掌倒。茂陵斜日空秋草。百岁真同昏与晓。羽化何人，一见蓬莱岛。海上安期今亦老。

——调寄元代李齐贤《蝶恋花·汉武帝茂陵》

后元二年（公元前87年）二月十四日，汉武帝在五柞宫走完了他一生七十年的光辉岁月。

霍光作为首辅大臣，充分显示其办事能力的老道和干练，马上做了四件事。

第一件事是马上把刘弗陵“扶正”。汉武帝死后的第二天，霍光手持宝剑，亲自把只有八岁的刘弗陵“请”上了皇帝的宝座，但见他的宝剑剑光闪闪，寒气逼人，剑光寒气笼罩下的是朝中文武百官的臣服。刘弗陵便是汉昭帝。

第二件事是把皇上的御玺拿在手里，御玺在手，霍光等把朝中的大权独揽在他一个人身上了，为辅助汉昭帝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第三件事是把刘弗陵的姐姐鄂邑公主接到宫里与刘弗陵同住，负责他的饮食起居和日常照理。

第四件事是成立治丧委员会，把汉武帝的遗体从五柞宫运到未央宫入殓。据说梓宫内，汉武帝口含蝉玉，身着金缕玉衣。总之，一句话：治丧一切从重进行。

后元二年（公元前87年）三月二十二日，长安城里出现了十里送别汉武帝的场面，茂陵将是汉武帝最终的魂归之处。

茂陵位于今陕西省兴平县东北原上，东距长安市、西距兴平县、北依九骏山，南濒终南山，此地原属汉时槐里县之茂乡，故称“茂陵”。

建元二年（公元前139年），也就是汉武帝登基后第二年，茂陵开始营建，至后元二年（公元前87年），也就是汉武帝去世时才宣告竣工，一共经历了五十三年修建和维护工作。《晋书·索綝传》云：“汉天子即位一年而为陵，天下贡赋三分之一，一供山庙，一供宾客，一充山陵。”也就是说，汉武帝动用全国赋税总额的三分之一，作为建陵和征集随葬物品的费用。建陵时曾从各地征调建筑工匠、艺术大师三千余人，工程规模之浩大，令人瞠目结舌。

汉武帝走过了七十年的风雨历程，茂陵成了这位雄才大略的皇帝的安息之处。

这里且引用汉武帝的名著《秋风辞》对他表示深切缅怀，其诗曰：

秋风起兮白云飞，草木黄落兮雁南归。

兰有秀兮菊有芳，怀佳人兮不能忘。

泛楼船兮济汾河，横中流兮扬素波。

箫鼓鸣兮发棹歌，欢乐极兮哀情多，少壮几时兮奈老何。

第十七章 料事如神

刘旦造反

汉武帝在临终前选择刘弗陵为继承人，两大烦恼并非没有道理。为预防钩弋夫人在他死后“不安分”，避免吕后第二的局面出现，他选择了忍痛割爱，从“小事”着手，然后硬是活生生地把钩弋夫人逼上了绝路。钩弋夫人死后，汉武帝的心在剧痛之余才稍感到宽心。然而刘弗陵太年轻的问题却更是一个难剃头。

最后，想来想去，汉武帝想到了托孤。也正是因为这样，以霍光为首，金日磾、上官桀、田千秋、桑弘羊组成的“托孤五人组”浮出水面。而霍光果然不负汉武帝重托，汉武帝前脚一走，他便以首辅大臣的资格做了四件事。这四件事也使刘弗陵得以正常继承皇位和国家得以继续稳定下来。

然而，正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尽管霍光想把各种不利因素消灭于无形中，但汉武帝的担忧还是应验了。那就是立了刘弗陵后，他的另两个儿子刘旦和刘胥不肯“善罢甘休”。

事实上，汉武帝死后，燕王刘旦果然不服气。心想，原本自己才是真正具有继承权的人，汉武帝这般废长立幼为哪般。

于是，就在举国悲哀、万民齐痛时，刘旦却显得很另类，他不喜不悲，不乐不嗔，面无表情地称自己“病了”，病了的好处就是可以不去长安“披麻戴孝”。当然，他没有去，但接到新皇帝即位后赐给各国诸侯王玺书后，他总得有所“表示”了。别人一般是回一封书信，一方面表示对老皇帝的无限缅怀，另一方面表示对新皇帝的无限景仰。总之，书中可极尽拍马屁之神功。但刘旦却和别人的做法不一样，他没有选择回书信，而是派了两个心腹之人寿西、孙纵以治丧为名，到长安去悼唁，名为悼唁实为侦探。

寿西和孙纵呼啦啦地去了，又呼啦啦地回来了。把众将军共立少子为帝的事原原本本地进行了汇报。最后刘旦问他们看到了汉武帝的遗诏了没有？两人都把头摇得像拨浪鼓，表示说不但遗诏没看见，就连鄂邑公主的影子也没有见着，事情恐怕有点儿怪啊。

好，有了这两点似是而非的消息就足矣，就可以大做文章了。于是，刘旦马上来了个“投石问路”，派中大夫到长安去上疏称颂先皇盛德，请求在天下郡国为先皇立庙祭祀。

实权在握的大将军霍光见到燕王的上疏后，第一反应，惊，第二反应，喜。心道：都说刘旦这位王爷很难伺候，不想还是挺有孝心的嘛，这真是人不可以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啊。于是，他以皇帝的名义下诏褒赐燕王钱三千万，增加封地万三千户。

你这般假惺惺地想立什么庙，无非就是想乘机捞点“油水钱”嘛，这有何难，我直接拨给你就是。按理说，得到实惠的刘旦应该很高兴很知足才是，不料，面对霍光送来的“嗟来之食”，刘旦不喜反怒，说了这样一句话“我本长安当皇帝，奈何依来赏赐我？”（本来我才是现在在长安当皇帝的，怎么要你来奖赏我呢？）

为了夺回原本属于他的皇位，刘旦这下来实的了。他马上去找了两个人做帮手：中山哀王的儿子刘长和齐孝王的孙子刘泽。都是刘家子孙，论辈分论资格都比现在登基的八岁皇帝刘弗陵“老”。于是，三个人坐在一起越说越生气，越说越愤怒，最后，三个人达成以下共识：本是同根生，相煎也要急。

三个人都是实干家，既然决定“相煎”，马上就付诸实际行动了，刘长和刘泽回到各自封地“准备”去了。刘旦有了两个鼎力帮手的支持，胆子和信心大增，马上就来了个双管齐下：

1.制造舆论。刘旦发挥三寸不烂之舌的嘴上功夫，声泪俱下地发布“讨逆”檄文。檄文无非是说登上皇位的刘弗陵不是武帝要立的储君，是大臣们自作主张弄的，最后号召天下人共同起兵声讨。

2.厉兵秣马。他招集国内亡命之徒、检阅封国军队，大肆封官许愿并且命令从相、中尉统领军队在文安县内大搞军事演习，大有磨刀霍霍大干一场之势。

然而，就在刘旦风风火火地准备要大干一场时，被人冷不防浇了一盆冷水。泼冷水的是郎中（官名，非医生之谓）韩义等对刘旦一腔忠诚的人，他们一致认为刘旦这样做很危险，等于玩火自焚，都好言劝他“苦海无涯，回头是岸”。但已经利令智昏的刘旦左耳进右耳出，非但没有“回头”，反而“冲冠一怒”将韩义等十五名耿介之士直接送上了断头台。

种种迹象表明，造反还没造，内部出现这种情况，一般都没有好下场。果然，就在刘旦一手抓舆论、一手抓军队，万事俱备，只等刘长和刘泽两人的“东风”时，却不料他等来的结果是：刘长那里是“无风”（一去了自己的封地就没有动静，可能是心理素质不过硬，关键时刻下不了决心，处于观望阶段）；刘泽那里倒是起风了，只不过不是东风，而是“寒风”。

原来，刘泽在关键时候工作马虎，保密工作没有做到位，结果在临淄还没发动“起义”的东风，就走漏了风声，把起事的消息泄露给了他的同宗刘成。刘成不听不知道，一听吓一跳，这还了得，汉武帝尸骨未寒，你们身为刘氏子孙就想“窝里斗”啊。于是，他本着大义灭亲的原则，立即向青州刺史隗不疑打了个小报告。

隗不疑也不是吃素的，他当机立断，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在青州境内准备举事的刘泽等人抓起来关进大牢。然后，他才向“汉中央”进行汇报。

这引起了以霍光为首的汉中央政府的高度重视，于是，他们马上派人前来调查审问。

刘泽开始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大无畏态势，百般抵赖。眼看刘泽敬酒不吃吃罚酒，软的不行得来硬的了，隗不疑投其所好，马上拿出“惩罚”的工具，眼看“皮肉”得受苦了，从小娇生惯养的贵胄公子刘

泽怎么能承受得住，很快就将“生死与共”的誓言抛在脑后，直接把主谋刘旦供了出来。

“三皇子”要造反，集生杀大权于一身的霍光为难了，怎么处置成了一个不大不小的难题。处罚的结果无非是三种：第一种是直接把造反未遂的刘旦给杀了，反正他这也是罪有应得嘛。第二种是把刘旦关起来，囚禁你，让你没有自由权，更别说再想造反之类的了。最后一种是原谅刘旦这一次的无心之过，不追究其任何刑事责任。谁没有个过失？知错能改，善莫大焉。

霍光没有擅作主张，而是和“托孤五人组”进行了紧急磋商，结果五个人商量来商量去，达成如下共识：刘旦不能杀。原因是刘旦毕竟是先皇武帝的硕果仅存的两个皇子之一，属于珍稀“物种”，不能乱动。

刘旦不能杀，刘泽则必须杀。原因是：杀鸡儆猴。总得找个替死鬼，要不然这案子怎么向天下人交代？

总之，幸运的刘旦就这样逃过了一劫。

人生得意须尽“拍”

按理说刘旦从鬼门关走了一趟后，应该“洁身自好”才对。然而他除了觉得生命诚可贵，要好好珍惜外，更大的感受是：汉中央政府拿自己没辙。于是，他继续做他的“皇帝梦”。

鉴于上次的经验，这次他更是有备而来，首先把目光瞄向了五大辅臣之一的上官桀身上，怎样拉拢这位“人才”成了当务之急。

上官桀，陇西上邽（今甘肃天水）人，绰号：上官拍马。

之所以得到这个外号，顾名思义，是因为上官桀天生是拍马屁的料。当然，上官桀之所以拍马屁拍得好，原因有二：

第一，天生神力。

力气大，这具有对拍马屁有利的先天条件。他的力气大到什么程度了呢？上官桀年轻时因为高大魁梧，被选中担任羽林禁卫官。据说有一次，他护送汉武帝到甘泉宫去，当时正是红红火火的夏天，但车行到中途时，突然就变天了，乌云伴随着狂风，狂风席卷着黄沙，黄沙也不是安分的主，上演了这样一幕：黄沙，黄沙，满天飞，谁为你憔悴……

霎时间遭遇这么大的黄沙，众人的眼睛都睁不开，结果在一阵惊呼声中，出现了这样的不良反应：骚动。

骚动的结果是：汉武帝所乘的车车前的黄绶伞盖在大风中左右摇摆，随时都有掉下来的可能。就在这个千钧一发的时刻，上官桀开始上演“英雄救车”义举了。只见他一个箭步冲上前去，握住黄绶伞盖，来了个“一柱顶天”。结果任凭狂风加黄沙地吹，他高举黄绶伞盖如铁人般屹立在风中不动。

汉武帝事后直呼：勇士，勇士。从此，汉武帝的眼睛里多了位勇士。

第二，职业有关。

话说自从上官桀“英雄救车”后，汉武帝马上把他提升为未央宫厩令。厩令，如果大家对这两个字不太明白的话，说得直白些就是，上官桀干的是弼马瘟的职业。因为总是跟马打交道，所以上官桀的拍马屁自然有他的独特功夫了。

前面已经说过了，汉武帝很喜欢马。一旦有空他常常到马厩里看马的情况。一次，汉武帝生病了，病了有一个多月的样子。龙体痊愈之后，他没有跑到后宫去看他的七十二妃，而是先去看他的宝马，结果这一看不打紧，看得气血往上冲。原来他发现他心爱的宝马瘦了一圈。

什么都可以瘦，唯独宝马不能瘦，结果汉武帝很生气，后果是怒直往上官桀身上冲：“娘稀匹！你是不是认为老子从此就再也见不到宝

马了？”

上官桀本来就是在汉武帝生病期间，进行了偷工减料，没想到汉武帝会来个“突击检查”，先是诚惶诚恐。但他头脑一转，已是计上心来，当下恢复常态，不慌不忙地道：“小的该死，小的该死，不是酱紫（这样）的，不是酱紫的。”

汉武帝继续发飙：“不是酱紫，是啥子？”说着，就要拉出去毙了。

上官桀磕头如捣蒜：“小的听说皇上贵体有恙，担心得茶饭不思，整天为皇上祷告，哪里还有心思喂马啊。”说着，哭得跟泪人似的，把皇上哭得心也软了。人家这是一片忠心啊，怎么能怪罪人家呢？于是乎，不仅没有治罪，反而连升三级，成为皇家车队的大队长（侍中太仆）。

上官桀没有尽到职责，把皇帝的马养瘦了，非但没有过错，反而成为一种资本，这是找到皇上的软肋了。皇上的软肋是什么呢？是阿谀奉承，再英明伟大的皇上，也经不住这样温柔的小刀。一语中的，马屁拍得十分到位了。把皇上这匹烈马服侍舒服了，马厩里的马，死几头，都没啥。

上官桀凭着这样巧言令色的拍马功夫，在朝中一路青云直上。而汉武帝在林光宫遇刺，除了金日磾立下头功，及时发现并且用身体挡住了马何罗的“致命一击”外，上官桀因为及时赶到事发现场，护驾有功而被汉武帝记为“二等功”。

也正是因为上官桀拍功天下第一，所以很得汉武帝欢心，于是在他的托孤大臣中，上官桀排在“三甲”之列，也就不足为奇了。

和稀泥的代价

刘旦把“邪恶”的目光停留在上官桀身上，是有原因的：霍光和上官桀面和心不和。

事情是这样的，上官桀的儿子叫上官安，他娶了霍光的女儿为妻。两人是“亲家”。关系也很融洽，但随着上官安的女儿的出生，一切都改变了。两个“亲家”到最后竟然来了个反目成仇。

上官安生的这个女儿不但漂亮，而且聪明伶俐，当真是集才貌与智慧于一身。有了这么一个好女儿，上官安就有想法了：要是能把自己的女儿纳入后宫，将来当上统领三宫六院七十二妃的皇后那多好啊。

然而，上官安的“痴心妄想”很快就被别人泼了一盆冷水，泼他冷水的不是别人，而是他的“岳父”霍光。霍光反对外孙女入宫的原因一是外孙女年龄太小，二是后宫的水太深，这浑水最好别去趟的好。

遭到岳父当头一棒的上官安并没有灰心，他又想到了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丁外人。上官安开门见山地对丁外人说了一句这样的话：“你要是能帮我的女儿当上皇后，我上官家一定不会亏待你，将来一定会让你娶公主封侯爵。”

丁外人一听大喜，上官父子现在都在朝中当大官，如果再加上皇后做金牌后盾，实现这两个梦想只是朝夕之间的事啊。于是，他以后总在鄂邑公主那里吹枕头风。事实证明，温柔帐里的枕边风最有效。果然，鄂邑公主不久就以皇帝名义下诏召上官小姑娘入宫为婕妤，一个月后立为皇后，年仅六岁。

那么，这个丁外人又是什么来头，他和鄂邑公主又是什么样的关系呢？这里不妨简单地来说。说。

前面已经说了，霍光在汉武帝死后，所做的四件实事中，就有一件是接刘弗陵的姐姐鄂邑公主入宫来照顾他的起居。意思很明显，鄂邑公主以后是既当刘弗陵的“姐”、又当“妈”的双重身份了。照顾皇子，将来皇子临政，怎么会亏待自己呢？鄂邑公主自然是一百个同意了。

当然，霍光之所以钦定鄂邑公主为新皇帝的“母后”，原因是没得

选。汉武帝有六个儿子，也不知是不是本着男女平等的计划生育原则，总之，他的女儿不多不少也正好是六个。除了卫皇后所出的卫长公主、诸邑公主、石邑公主，还有阳石公主、夷安公主以及鄂邑公主。到刘弗陵即位时，只有鄂邑公主还活着。不选她为“母后”还选谁？

接到霍光的“调令”，鄂邑公主在答应的时候，还说了一个条件：她得带一个随从去。

霍光说：带女同伴行，带男同志不行。

鄂邑公主说：她非男同志不带。

霍光左右为难地思考了半天，最后痛苦地咬咬牙，点头说，行，只要你好好照顾好皇上，我答应你的要求。

就这样，鄂邑公主把情人丁外人带入了宫中。原来鄂邑公主早年嫁给盖侯王信为妻，但王信是个短命鬼，鄂邑公主年纪轻轻就守活寡，自然耐不住寂寞，结果就来了个红杏出墙，引鄂邑公主出墙的人就是盖侯门客丁外人。

这个丁外人天生就有两大优势：一是年轻，二是帅。据说那长相跟潘安有得一比了，尽管地位低微，但这样的美男子去勾引“蠢蠢欲动”的鄂邑公主，自然是手到擒来、弹无虚发了。

一个你情，一个我愿，两个干柴烈火一点就着。霍光请鄂邑公主入宫照顾幼皇帝，按理说是天大的好事，但鄂邑公主高兴之余也有忧愁，那就是去了宫中，丁外人怎么办，难不成幽个会偷个情还得从宫中跑到盖府来？也正是因为这样，鄂邑当“母后”前，底薪待遇等什么都要求都不提，只要求让她把情人丁外人带进宫。

霍光眼看鄂邑公主陷入“情网”不可自拔，完全不把丁外人当“外人”看了，他知道此时如果棒打鸳鸯，非但起不到什么效果，而且还会得罪鄂邑公主。最终霍光本着“舍不得男人套不住鄂邑公主”的原则，痛苦地答应了她的请求。

从此，宫中多了这样一道美丽的风景线：鄂邑公主在负责幼皇上刘弗陵起居饮食时，一个小白脸的男人为鄂邑公主负责饮食起居，两人双宿双飞，俨然一对恩爱夫妻。

也正是因为这样，上官安的“想法”在遭到岳父霍光拒绝后，马上把目光转向了丁外人身上，并且许下了“共繁荣”的承诺。搞定了丁外人，也就等于搞定了鄂邑公主，搞定了鄂邑公主也就等于搞定了皇上。结果正遂上官安所愿，他的女儿以年仅六岁的最小年龄成功登顶皇后宝座，一举打破最小皇后的吉尼斯纪录。

一荣俱荣，上官安的女儿升为皇后，他马上也得到了迁升令，被升为车骑将军。

上官安也是个知恩图报的人，他站在人生的风光处，饮水思源，并没有忘了挖井人丁外人。他多少次找到岳父霍光大人，在他耳边吹着“丁外人如何如何好，如何如何忠诚，如何如何善良，如何如何劳苦功高”的风，无非是想岳父帮一下忙，给丁外人一官半职什么的。

霍光本来就对女婿公然违背他的意愿把外孙女送到宫中大为光火，但眼看生米已煮成熟饭了，他也无可奈何。此时听女婿的意思，是想把丁外人封王封侯，他不干了，对着上官安就是一阵狮子吼，你小子是吃饱了撑着没事干了，丁外人的事关你什么事，用得着这般瞎操心吗？

上官安眼看自己搞不定岳父，马上搬出了老爹上官桀来。上官桀和霍光不但是儿女亲家，还是莫逆之交的“同事”（同为五人帮的成员），两人的关系自然非同一般，据说有时霍光休“公休”、“病假”之类的，就由上官桀代为处理一些事情。

按理有了这两层关系做保障，上官桀一出面，霍光没有不答应的理由。不看僧面看佛面，女婿的面子可以不给，但亲家公的面子却不得不给。然而，出人意料的是，这次在丁外人的事上，霍光像是吃错药的蚂蚱，一条道上走到黑。

“高祖当年有令，非有功之臣不得封侯，非刘氏子孙不得封王。不知道这位丁外人符合其中哪条？”被上官父子逼急了的霍光大为光火地来了这样一句怒气冲冲的话。

上官桀哑口无言，丢不下面子的他来了个拂袖而去，结果是两人因丁外人的事反目成仇，成了不折不扣的“外人”。

几多变折

霍光两拒女婿上官安，除了原则的问题外，还有一个鲜为人知的原因就是，霍光对上官安这个女婿一直不满。

原来，在霍光的眼里，他的准女婿不是上官安，而是京兆尹隽不疑。隽不疑想必大家都不陌生了。前面已经说了，汉武帝死后，霍光按汉武帝的遗诏把刘弗陵扶上了皇帝的宝座，但燕王刘旦不干了。他为长，刘弗陵为“幼”，汉武帝“废长立幼”，他不服，不服的结果是马上就来了个“取乱”。

可惜刘旦在“废长立幼取乱之道”上并没有走多远，就因为隽不疑的出现而戛然而止。和刘旦一起举事的刘泽只因走漏了一点点小小的风声，就被敏锐的隽不疑捕捉到了，结果刘泽被抓，突审后，事情马上就真相大白，把刘旦造反消灭在了萌芽状态。

也就是这件事，隽不疑被提升为京兆尹。隽不疑新官上任三把火，秉公办事，强不怕、弱不欺，百姓折服，一时间“隽青天”之名闻天下。

这里不妨来看他的一件小事。

始元五年（公元前82年），那是一个春暖花开的时节，这一天整个长安城都轰动了，原因是来了一位花公子。这位花公子长得那叫一个风度翩翩，那叫一个玉树临风，总之，三个字：酷呆了。更令人称奇的是，这位花公子不但长得酷，说话更酷。他玉唇轻启，一张口竟是一句酷得让人快要晕倒的话：“在下戾太子，初来乍到，请多多包

涵。”

戾太子指的就是汉武帝的大儿子刘据。自从巫蛊门刘据“造反”后，天下百姓都对他讳莫如深，连做个评价都要三缄其口，生怕祸从口出。后来听说太子刘据死了，百姓也就渐渐地淡忘了这位老太子，接受了新太子刘弗陵。而现在这位花公子居然说他是戾太子，也就等于说他是旧太子刘据了。

刘据不是明明已经死了吗？这位花公子这句酷呆了的话一出口后，效果是显然易见的，马上就被人围了个水泄不通。众人对着这位花公子左看右看，上看下看，结论有三种：一是说他像戾太子，二是说他不像戾太子，三是说他似像非像。总之一句话，众说纷纭。

“把这个假冒戾太子之徒给我拿下。”关键时刻，隼不疑出现了，他二话不说，就下令抓人。

“是真是假，得找DNA去验证才好，大人不要这么快下结论啊。错抓了太子是欺君之罪啊！”身边的下人小心地“提醒”隼不疑。

“不管是真是假，这个人我抓定了。”隼不疑语气坚定地说。接着他马上说了这样一个小故事：春秋时，卫蒯聩得罪了灵公，为了避难，他逃到国外晋国去了。后来，等灵公死了，他想回国，但遭到了太子的拒绝，不准他再回来。《春秋》都认为太子这样做是对的。如今戾太子得罪先帝，就算逃亡不死，现在想回来了，也应该定罪的。

最后，他下的结论是：这样的人怎么不能抓呢？

俗话说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结果，这位花公子一到牢狱中就现了原形。冒充戾太子想骗取荣华富贵的花公子，结果，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落得个“自作孽不可活的下场”——以诈骗罪和欺君罪被处以腰斩之刑。

这个案子后，隼不疑更是名声大震，无论朝中大臣、还是百姓黎民，都对这个隼青天肃然起敬。

霍光也对隽不疑刮目相看，便想把自己的女儿许配给他。以霍家当时的权势，谁都想攀这门高亲！但隽不疑就是隽不疑，他并没有答应。霍光大为不解，但隽不疑却总是摇摇头，表示自己一无所有。再过了一段时间，他竟然辞官做一个隐士去了。

隽不疑拒绝攀霍家这门亲，又不愿在仕途上发展，究竟是淡泊名利，还是早已料定官场的沉浮，不得而知，但霍家最终落得个“满门抄斩”的下场，而这位隽青天却得以保全性命，这是个事实。

隽不疑的婉拒，上官桀的牵线，最终霍光的女儿嫁给了上官桀的儿子。但无论如何，隽不疑才是霍光认定的“准女婿”。

话说丁外人的事，因为霍光的把关，他虽然身在宫中，却仍然是“外人”，没有一官半职，也没有显赫地位。鄂邑公主因此也对霍光大为光火，连我的情人封个侯这个面子都不给，你霍光算什么东西，老皇帝重用你，新皇帝还得听我这个“母后”的。

鉴于她自己不好干预情夫丁外人的事，她选择了“迂回”的战术，决定团结上官父子，共同对付霍光，为此她做了两件事。

第一件事是她首先动用自己的权力优势，先把上官安的职位由车骑将军变成了桑乐侯。由士变将，由将变侯，都离不开鄂邑公主的提携和帮助，上官安自然对鄂邑公主感激不已。

第二件事是解了上官父子的燃眉之急。急从何来？这得从一个叫充国的太医说起。充国原本只是一个在朝廷治病救人的小医生，但有一天他心血来潮，到宫中瞎逛，结果证明宫中这地方根本就不是他这种人能随便走随便逛的，被抓住了就关进了死牢。

充国入狱后，上官安父子却着急了。原来这充国是上官安外祖父“最宠爱的人”，外祖父自然不会眼睁睁地看着他不管了，于是轮到上官安父子出力的时候了。

结果没辙了，上官父子只好又厚着脸皮去求集朝中生杀大权于一身的霍光了。结果霍光还是没有给亲家和女婿面子，说了这样一句

话：“天子犯法与庶民同罪，更何况他人乎？”

上官父子出面“保释”失败后，充国经过最高人民法院审判，最终判决是：处以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充国如果死了，上官安怎么向外祖父交代？就上官安急得快要吐血时，鄂邑公主出现了，她没有带来一张保释令，而是带来了二十多匹重金购来的宝马。汉朝有用钱赎命的法律，当年杨仆就是靠钱救了一命。

凭鄂邑公主的身份加地位，再加上金钱效应，最终充国被无罪释放了。这件事的结果是，上官父子对鄂邑公主更加感激了，而对霍光由不满变成了憎恨，由憎恨变成了愤怒，愤怒到霍光在他们眼里已是眼中钉肉中刺。

上官父子很愤怒，他们很快就把愤怒转化成力量，决定大义灭亲，除去霍光这个“无情无义”之人。

除去霍光，凭他们父子之力是行不通的，再加上鄂邑公主也没有十足的把握，毕竟鄂邑公主乃是一介女流，实权都在霍光手中。于是，他们想啊想啊，想到了两个人。只要联合了这两个人，扳倒霍光那只是举手之劳了。

第十八章 窝里斗

桑弘羊的“理财”之道

摧抑兼并，均济贫乏，变通天下之财，后世唯桑弘羊、刘晏粗合此意。

——王安石

上官桀找的第一个人便是桑弘羊。桑弘羊想必大家都不陌生吧，他也是汉武帝临终前钦点的“托孤五人组”的成员之一。

桑弘羊，洛阳（今河南洛阳东北）人，出身商人家庭，自幼善心算，十三岁即入侍宫中。在长安城里有一个响当当的绰号——理财家。

汉武帝上任后主张武力解决问题，最初十余年中，其财政开支的来源除利用文景以来的财政积蓄外，主要是靠加重各种捐税的征收，如加征口赋、算赋、助边费、商人车船税、六畜税、资产缗钱税等，还卖官鬻爵、发行白鹿皮币、银锡白金币等。然而，随着连年的对外用兵，加上他本人又纵游幸、营宫室，挥霍无度，以致府库空虚，财用不继。

为了摆脱财政困境，桑弘羊拟改革经济政策，做了两件最突出的有关“理财”的事，一举摘掉了汉武帝“贫困”的帽子。

第一件事是推行盐铁专卖政策。

桑弘羊仿照春秋时期齐相管仲的办法，实行“笼盐铁”，也就是盐铁专卖政策，具体做法有以下几条：

- 1.鼓励平民从事食盐生产，官府供给他们主要的生产工具，平民

生产出来的食盐由政府统一收购，不得私自买卖。

2.官府在各地设立盐肆，任命官吏，负责出售食盐。

3.在政府无力设置盐肆、进行经营的地方，特许一些小商人进行分销。铁矿的开采、冶炼、锻造也全部由官府控制，产品归官府所有，由官府设置官吏负责销售。

4.盐铁的价格都由政府统一规定，以保持价格的稳定。

5.任何人不得私自铸铁煮盐，违者没收工具产品，处以重刑。

6.在盐铁产地设置盐官和铁官，负责盐铁的生产和收购，在不出产盐铁的地方设置小盐官和铁官，负责盐铁销售，回收废铁。盐铁专卖所得的高额利润全部上交中央政府。

应该说这样的政策有点儿类似于现在的“政府出钱，农民种田”，这在当时来说很难得。盐铁专卖政策为西汉政府提供了巨额的收入，尤其是耗费巨大的抗击匈奴、开通西域以及开发西南等项目，一直都是依靠盐铁的收入来支撑的。

第二件事就是整顿货币。

汉朝初年，国家对钱币的铸造采取放任的政策。当时不但钱的大小、轻重不一，钱币的重量与实际重量相差悬殊，因而盗铸钱的风气盛行，结果自然出现这样严重的后果：通货膨胀。到了汉文帝五年（公元前175年），政府更撤除了禁止私人铸钱的命令，放任大家自由铸钱，因而币制更加混乱。一些豪强和大商人，常常在铜内杂入铅、铁，铸大批的劣钱来牟取暴利。政府虽然一再禁止和打击，但因为有利可图，而且铸钱者又多是一些有权有势的人物，所以并不能制止私铸的大量劣钱混入市场，破坏社会的正常经济生活。

汉武帝上任后，为了整顿财政，曾在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整顿过一次货币，但效果不好。当时造了三种货币：一是皮币，用禁苑里养的白鹿皮制成，每个一尺见方，上面还绣上五彩花纹，每个值

钱四十万，它是作为诸侯王朝觐皇帝时垫璧的礼品，所以只在上层贵族中流通和使用；另一种是白金，这是用少府库存的银、锡做的合金币，分值钱三千、五百和三百三种；第三种是取消半两钱，改铸三铢钱。还规定，盗铸钱者要处死。这次改革因为品类复杂，币值的规定又不合理，所以不但使用不便，而且一些人纷纷去盗铸比值很大的白金币，所以第二年就放弃了三铢钱而改铸五铢钱。当时虽然因盗铸钱政府抓了数十万人，仍不能制止盗铸劣钱，所以市场和货币仍然比较混乱。总之，一句话：钱的样式太多，假币猖狂。

元鼎四年（前113年），汉武帝成立了“打假消费者协会”。桑弘羊任会长，由他负责全权改革和整顿货币。

桑弘羊马上就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施行的具体方案如下：

1.取消郡国铸钱的权力，由中央政府指定掌管上林苑的水衡都尉下属钟官、技巧、辨铜三官分别负责鼓铸、刻范和原料。这样的好处是使私铸者得不到铸钱的原料。总之，起到的效果是：谨防造假。

2.郡国把所铸的旧钱销毁，把铜送到中央。

3.废除过去铸的一切钱币，而以上林三官铸的五铢钱为全国唯一通行的货币。

事实证明，桑弘羊的币制改革是成功的，他的方案出炉后，效果显而易见。这一政策严厉地打击了“假币”的流通，结果一是增加了国家的财政收入，二是稳定了市场和流通。

这次币制改革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将铸币权完全收归中央政府的一次创举，它最终将汉朝的币制稳定下来，使汉朝的五铢钱成为质量稳定的钱币，一直流通至隋朝七百余而通行不废。

也正是因为桑弘羊干了两件漂亮的“理财”大实事，自元狩三年（公元前120年）起，桑弘羊的官位像是芝麻开花，节节高。由大司农丞到大司农再到搜粟都尉，都是主管财政要职的官位。直到最后升为御史中丞，位列三公，权倾朝野。汉武帝临终前把他列为“托孤五人

组”的成员，可见对他的重视。

“托孤五人组”一开始还是很融洽，霍光果断，金日磾仁和，上官桀老练，田千秋善良，桑弘羊大气。但没过多久，金日磾就英年早逝，使得“托孤五人组”变成了四人组。而四人组中，原本关系最铁的霍光和上官桀因为“志不同”而变成了“道不合”。于是四人帮中就分裂成两派了。鉴于田千秋是个安分守己的老实人，他只在其位，不谋其权，宫中的这些尔虞我诈的事，最好别找他，找了他也是白找。于是桑弘羊的立场就至关重要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上官桀首先想要拉拢的人便是他。上官桀原本以为搞定桑弘羊得花不少力气，但没想到，他们两个也是一个有情，一个有意，两人一谈就拢了。马上就站成了一条线，达成如下共识：共同对付霍光。

当然，桑弘羊“投靠”上官桀是有原因的，霍光抢了他的饭碗，事情缘由起于一场《盐铁论》的会议。

都是“盐铁会议”惹的祸

会议时间：昭帝始元六年（公元前81年）二月。

会议目的：对汉武帝时期推行的各项政策进行总的评价和估计。

会议创始人：杜延年（谏议大夫）。他提议：“现在年景不好，一些农民还流落在外乡，应该恢复汉文帝时的政局，提倡节俭，对下宽和，争取百姓的支持。”霍光同意了他的意见，就让各郡国推举贤良文学之士六十多人，集中到首都开会，讨论民间有什么疾苦，国家应该采取什么措施的问题，这就是“盐铁会议”。

会议主持：田千秋。

会议记录：桓宽。（后根据当时会议的记录，整理成《盐铁论》一书）

会议派别：这次会议一开始，就形成了鲜明的两派。一是以桑弘羊为代表的“政府派”，一是以贤良文学之士为代表的“民间派”。

会议议程：与其说是商讨会，不如说是辩论会更贴切些。会议开始后，政府派和民间派畅所欲言，进行了激烈的辩论。首先由“政府派”提出了他们的观点：桑弘羊代表政府派发言，他以抑扬顿挫的语气全面肯定汉武帝“轮台诏”以前各项政策，并希望继续推行这一政策的意见。

“民间派”也不是吃素的，贤良文学之士中的代表否定了汉武帝“轮台诏”以前的各项政策，要求加以全面地估价和修改政府派的意见。

随后政府派和民间派就以下三个问题展开了激烈的辩论：

第一，关于盐铁等官营政策的得失问题。

民间派认为：国家应当鼓励农民从事农业生产，而不应当弃农业而从事工商业活动。国家官营盐铁、酒榷、均输，将这些赢利的事业掌握在自己手中，集中了大量的人力和物力去从事工商业，就是与民争利，破坏了社会纯朴的风气。而且平准、均输法，造成农民贱卖自己生产的东西，又去用高价买自己不生产的东西去上缴国家，使得农民负担很重，官府又随意收购货物，常造成物价飞涨，这有利于商人投机倒把，不利于百姓生活；盐铁官营之后，生产的农具大而不适用，质量差，价钱贵，农民不愿买，就用木头工具耕田，用手去除草，有时买盐铁要走很远的路，官吏还常强迫购买，给农民造成很多不便。

以桑弘羊为首的政府派承认了盐铁等官营事业，由于一些地方官不按国家规定的办法行事，所以造成了一些流弊，但他批驳了民间派全盘否定的极端看法。他们认为，是利多弊少，应当选良吏除流弊，继续坚持下去。因为抗击匈奴，巩固边防，救济灾民，都需要大量的开支，如果不搞这些官营事业，增加政府的收入，就要增加农民的赋税，反而会更加重农民的负担。如果国家不经营，豪强大贾就会把持这些工商业，他们不但借此鱼肉百姓，还会因此形成分裂割据势力，

不利于加强国家的统一。

第二，关于对匈奴的和战政策问题。

民间派反对动用武力来解决匈奴问题，而主张和亲。他们认为，匈奴远处漠北，对其侵扰活动，主要应用德化，多给他们点儿财物，与他们和亲，搞好双方的关系，而不应当用武力解决。用武力抗击，双方都要死人，把国家的大量人力和物力用在对外战争上，除了牺牲了将士、增加百姓的负担外，对国家没有多大的好处。他们认为汉武帝对匈奴进行的几次大规模的战争，都是几个好事之臣故意夸大敌情，欺骗了汉武帝，挑起了祸端。这几次战争没有能削弱匈奴，反而造成了西汉国势的衰弱，应该追究他们的责任。

以桑弘羊为首的政府派马上进行了坚决反驳：不是我们汉朝无情寡义，不想与匈奴和平相处，也不是没有进行过和亲，而是由于匈奴反复无常，屡次破坏和亲，派兵侵扰边境，因而才被迫对匈奴动用武力。他认为反击匈奴的战争是成功的，虽然在战争中牺牲了一些将士，消耗了大量的财物，但却屡次击败了匈奴的大军，迫使其一部分投降，一部分北走，从而使国家边境得到了安稳。汉武帝反击匈奴所取得的功绩很大，将会流传千古，怎么能说它是得不偿失呢！

第三，关于行德制还是行法制的问题。

民间派主张行仁政，搞德治，反对严刑峻法，任意陷害人民。他们认为，汉武帝时法律繁多，官吏随意乱用，造成百姓犯法者多，但并不知道自已犯了什么法。特别是汉武帝任用的一些酷吏，如杜周、张汤、王温舒等人，连法律也不顾，随意陷害无辜的群众，动不动就一人犯罪，株连九族，搞得人心惶恐，动乱不安，因而激起了人民的反抗。他们警告说，如果继续这样搞下去，就有重蹈秦朝覆亡的危险。

政府派认为治民之道不在教化，而在励行法治。要用法治来教民，让他们知道什么可以做，什么不能做，做了就会犯法。严刑峻法，百姓害怕犯法，社会秩序才能安定。如果法网疏漏，奸民就可能

钻空子，因而造成社会的不安定。他还针对“民间派”对一些酷吏的指责，而对他们的政绩作了充分的肯定，他认为这些酷吏都能做到以法治事，对犯法者雷厉风行地加以处决，毫不手软，所以在他们治理的地方，能做到寇止奸禁，取得了良好的政绩。

就在政府派和民间派相持不下时，中立派顺应形势诞生了。这次领衔中立派的是霍光。他既不同意以桑弘羊为首的政府派的意见，也没有接受贤良文学之士要求全部罢除盐铁、均输等官营事业的建议，而是站在“中立”的角度做出了如下决定“罢榷酤官”：取消酒专卖政策，在部分地区停止铁器专卖，其他政策不变。

霍光的“罢榷酤官”，结果是桑弘羊的弟子很多人因此光荣地下岗了。弟子们下岗，桑弘羊当然不会不管了，于是他就想着怎么让弟子们“再就业”，但结果不识相的霍光却处处“亮红灯”，不但不给予优惠政策补偿，反而给予限制。

我手下的弟子是因为你而下岗的，你非但不给予关照，反而落井下石，分明是不把我桑弘羊放在眼里嘛。结果，桑弘羊很生气，对霍光很怨恨。

桑弘羊的不满，上官桀看在眼里，喜在心头，于是，他马上就以“关照”为由，对桑弘羊进行了套家常拉近乎，一来两往，两个“同病相怜”的人就勾搭上了。结果，他们把枪口马上就一致对准了霍光这根眼中钉、肉中刺。

站直了，别趴下

上官桀成功地把桑弘羊拉进“反霍组”后，想到的第二个人便是曾经造反未遂的燕王刘旦。刘旦风风火火地想大干一场，但时不利己，“反”字都还没有一撇就被消灭于无形中。也正是因为这样，刘旦“壮志未酬，壮心不已”。他时刻准备着，为的只是圆自己心中的皇帝梦。结果就在上官桀想到刘旦时，刘旦却主动地送上门来了。

上官桀想拉刘旦入伙，刘旦也想拉上官桀入伙。一个干柴，一个

烈火，结果两位大老爷儿们自然是一点就着。再加上早就站在同一条线上的鄂邑公主和桑弘羊，一个新的反霍“四人帮”组成了。

内外有人，实力显赫，上官桀的胆子大了、信心足了，决定“动手”了。当然，话又说回来，真要下手，还得等。总要选好时机，抓住霍光的小辫子，然后再发力，一锤子将霍光打趴下，永远都别再让他站起来，否则后患无穷。

考虑到霍光为人老道、干事果断细密，别人就算鸡蛋里挑骨头，也根本上挑不出骨头来，上官桀并没有操之过急，而是磨刀霍霍以待天时，他明白，心急吃不了热豆腐，更明白君子报仇，十年不晚。

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儿都不假。光阴荏苒，转眼间，刘弗陵已是十四岁的少年了。上官桀也已是白发苍苍之人了，他等的机会终于来了。

就在这一年，霍光做了一件“欠考虑”的事，那就是他以国家军事主席的身份，检阅了羽林军（皇帝的禁卫军），这本是皇上要做的事，当时霍光觉得皇上还小，自己代皇上检阅一下国家军队也是好的，一来展国威，二来谋发展。检阅军队也罢，他还进行了“挖人”之举，把一名素质过硬、品行合格、作风硬朗的校尉调到了他的大将军府里。

这两件霍光原本以为“理所当然”的事，在以上官桀为首的“四人帮”眼里却是一阵狂喜，从细微处着手，正好可以从这两件事上大做文章啊。于是，上官桀以燕王的名义给小皇帝刘弗陵打了一个小报告。报告有两点内容：

- 1.大将军霍光检阅羽林军的时候，坐的车马比皇上的有过之而无不及。

- 2.霍光自作主张，调用校尉占为己用。

结论是：霍光的反心已昭然若揭，不可不防啊。

办法是：保卫皇上乃是为臣的责任和义务，在这危急时刻，臣愿意离开自己的封地，回到京城来保卫皇上，免得坏人作乱。

刘弗陵接到“小报告”后，看了又看，想了又想，最后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把它搁在一边，目光变得悠长而深远，良久，发出这样的感叹来：原来每个臣民都不简单啊。

第二天霍光要进宫朝见，听到燕王刘旦上书告发他的消息，一向天不怕地不怕的他，此时竟是阵阵寒意直冲心头，他双脚哆嗦地木然站在宫门外，没能再移动半分。

眼看朝中文武百官都到齐了，唯独少了大将军霍光，刘弗陵便想派人去“请”。这时上官桀先来了个恶人先告状，他说：“大将军就在门外，只是被燕王刘旦的小报告所吓，心怀鬼胎，所以不敢进来。”

刘弗陵吩咐内侍召霍光进来。霍光一进去，一句话没有说，先把自己头上的“乌纱帽”脱下来，然后跪在地上，说了这样一句话：“臣罪不可恕，请皇上制裁。”

“霍爱卿，你这是干什么呀。”刘弗陵不顾堂堂一国之君的身份，下石阶把霍光扶起来，亲自为他戴好帽子，柔声道：“朕知道有人陷害你啊。”

霍光又惊又喜，失声道：“陛下是怎么知道的？”

“燕王的小报告是假的。”刘弗陵胸有成竹地说。随后他马上进行了解析：“大将军检阅羽林军是在长安附近，调用校尉也是最近的事，前前后后不到十天的时间。如此短暂而仓促的时间，身在遥远的北方的燕王怎么会知道这些事呢？退一万步来说，就算知道了，要打个报告送来，只怕再怎么快马加鞭也还在路上啊，怎么能这么快就送到了我的办公桌前呢。这明明是有人想陷害大将军啊。”

霍光和别的大臣听了，没有一个不佩服小皇帝刘弗陵的聪明和老道。一时众人齐声道：“皇上英明，皇上英明。”

“英明”的刘弗陵又对大臣们说：“你们得把那个送假奏章的人抓来查问，还霍爱卿一个公道。”

上官桀怕这样追查下去，把他们的阴谋查个水落石出来，只好硬着头皮站出来对汉昭帝刘弗陵说道：“这种小事情，不值得陛下去追究啊。”

“罢了，罢了，这事点到为止，就先到这里吧。”刘弗陵说完意味深长地看了上官桀一眼。

上官桀战战兢兢，闻言提着的一颗心终于放下来，心中暗叹侥幸，这件事总算和稀泥和下去了。然而，上官桀不会料到，刘弗陵不追究的背后是因为明白了什么，从此，刘弗陵对上官桀的人品产生了严重的怀疑和不信任，与之相反的是对霍光更加宠信了。

眼看偷鸡不成反蚀把米，上官桀与儿子上官安几次交头接耳后，达成如下共识，十六个字：“杀死霍光，废掉昭帝，诱杀燕王，自立为皇。”当然，当他把四人帮的另三位成员招来，他的话马上就缩水了，就变成了十二个字：杀死霍光，废掉昭帝，迎立燕王。

三人对上官桀的计谋表示同意，并且制定了具体行动方针：鄂邑公主负责举行一次“鸿门宴”，在宴席上解决“老毒物”霍光。只要解决了这个实权在握的“老毒物”，一切就好办了。燕王刘旦厉兵秣马，随时准备带兵入京。而上官桀和桑弘羊则负责“接应”和“望风”的工作，总之，一句话：共同努力，里应外合，成者为王，败者为寇。

黄粱一梦

因为有了皇位的致命诱惑，燕王刘旦的积极性很是高涨。他马上就跟燕相平进行了商议，燕相平听了这个消息，不喜反忧。忧从何来，平直接教会了刘旦一个关键词：吃一堑，长一智。

解析如下：大王以前和刘泽曾共谋过，并且誓言共进退，结果以失败告终。原因是刘泽这个人喜欢夸夸其谈，好高骛远，结果成事不

足，败事有余。现在上官桀生性轻佻，上官安骄傲蛮横，只怕上官父子跟刘泽也是同一路货色，和这样的人“合作”只怕很难成功。再退一万步来说，即使能成功，他们也难免出尔反尔，最终只怕落得个被人利用的下场啊。

结论是：吃一堑，长一智，凡事三思而后行啊。

应该说燕相平的分析有条有理，还是非常不错的，如果刘旦真的按他的建议，放下屠刀，回头是岸的话，灾难或许可以避免发生。然而，雄心勃勃的刘旦此时已利令智昏，回了一句：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他马上厉兵秣马，准备等长安的“好消息”一到，就大干一场。然而，这一次也不例外，就在等的过程中，发生一个小插曲：那就是天气出现了严重反常现象。一会儿晴一会儿雨，东边日出西边雨，总之，各种怪现象都在没有征兆的情况下产生了。

因为当时还没有气象专家，刘旦只好请占卜大师登场了。占卜大师回答得非常简洁明了，一个字：凶。刘旦追问究竟，占卜大师被逼急了只好如实相告：谋事不成，祸在眼前。

就在刘旦占卜问卦时，他哪里知道京城正上演一场惊心动魄的变革。

原来，鄂邑公主按照上官桀既定的行动方针，积极筹备着“鸿门宴”，上官桀父子眼看事情都在朝自己所预期的那样发展，自然是欢欣鼓舞。正是在这样的欢欣鼓舞下，上官父子两人提前来了个“庆功宴”。

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结果就是这场关起门来的“庆功宴”，竟引起了朝中一个大臣的注意。这个人就是谏议大夫杜延年。他见上官父子可疑就派人去明察暗访，结果是：上官父子行为反常，似乎有什么重大的阴谋。

杜延年不敢怠慢，马上就向霍光进行了汇报。霍光一听也是半信

半疑，毕竟上官父子一个是自己的亲家，一个是自己的女婿，本着兔子不吃窝边草的原则，就算有点小过节，也不会对自己下黑手吧。就在这个节骨眼上，鄂邑公主请他去喝酒。鄂邑公主一介女流，平时只是点头之交，怎么突然要请他去喝酒呢？疑惑中的霍光派人一打听，才知道这次宴会宴请的只是他一个人。

一个人的宴会，宴无好宴啊，这分明是一场“鸿门宴”嘛！事实摆在眼前，霍光终于无奈地下结论了。正在这时，搜粟都尉杨敞也上报“四人帮”“欲造反”的消息，霍光不再迟疑，马上向汉昭帝进行了工作汇报。汉昭帝马上下达了对“四人帮”的逮捕令。

接下来，该是霍光表演的时候了。他没参加鄂邑公主的鸿门宴，而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自己马上举行了一场“鸿门宴”，他假意传诏请上官父子来赴宴，结果不知情的上官父子一到宫中就被“刀斧手”砍了头。

霍光以快刀斩乱麻之势解决了上官父子，马上派兵把“四人帮”中另一位成员桑弘羊的大府包了个严严实实，结果瓮中之鳖的桑弘羊只有被抓的份儿了。

霍光一发力，就把上官父子和桑弘羊来了个一网打尽。可怜的鄂邑公主后知后觉，还在苦苦等待霍光“光临”她的寒舍。结果霍光并没有令她失望，终究还是来赴她的“鸿门宴”了。

霍光不但来了，还带了一大堆人，一大堆手持明晃晃的刀剑的人，当霍光说出“鄂邑公主，你已经被包围了”的时候，鄂邑公主终于明白了什么：生，已经没有希望了；死，就在眼前。

鄂邑公主选择了自我了断的方式，用手中的剑解决了自己的年轻而宝贵的生命。丁外人知道霍光不会把自己当“外人”看的，也追随鄂邑公主去了。至此，霍光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很快就摧毁了“四人帮”中的三个“主内”成员，只剩下“主外”的燕王刘旦还在做他的黄粱大梦。

当噩耗接二连三地传来时，情知阴谋败露的刘旦这才慌乱起来，只见急得像是热锅上的蚂蚁，关键时刻只好又把燕相平招来，询问对策。

“看来我只剩下举兵起事这一条路可走了。”刘旦说。

“左将军已死，‘四人帮’已缺了四分之三，我们没有了内应，举兵也是于事无补了。”燕相平叹道。

“悔不该不听相国之言，才惹今日之祸啊。”刘旦无奈道，“但事已至此，难不成坐以待毙不成？”

“坐以待毙也比飞蛾扑火要好，现在天下人都知道‘四人帮’造反的事，你再起兵，只怕连家族也不保了。”燕相平话中的意思已经再明显不过了：起兵，死路一条；不起兵，也是死路一条。不起兵，死的只是自己。起兵，死的不单单是自己，还包括你的全家。刘旦，现在就看你的选择；是死自己一个人，还是想搭上你家族所有人的性命了。

刘旦是个明白人，他最终选择了牺牲自己保全家族的做法。不过，他死之前，还玩起了“今朝有酒今朝醉”，把他后宫的花花艳艳的妃妾都叫来，举行了“告别宴”。宴会上且歌且舞，酒水和泪水融为一体，当真是壮观至极。

李白说：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刘旦说：人生失意须尽欢，莫使美人空对月。我说：人生无意须尽欢，莫使生死空对月。不管是得意还是失意，何不想痛饮的时候就痛饮，这才是人生的真正欢乐。

就在刘旦须尽欢时，汉昭帝派来的“纳命使臣”也到了，“纳命使臣”带来了汉昭帝的玺书。刘旦跪在地上，用颤抖的手接过玺书，但见上面写道：“你只有叛逆的心，没有一点忠义仁爱，像你这样的人，如果先皇地下有知，你有什么面目去见九泉之下的高祖皇帝呢？”

汉昭帝玺书的意思已经很明显了，是劝刘旦自裁，免得他亲自来“诛戮”，从而背上杀兄之恶名。刘旦是聪明人，自然知道他的意

思，他本来就准备“以死谢罪”，保全家族，这时，酒壮英雄胆，他没有再迟疑，拔剑就给了自己一剑。据说也许是刘旦挥剑的姿势太优美了，以至于追随他而去的妃妾竟然有二三十人之多，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

汉昭帝随即封追谥“识时务”的刘旦为刺王，赦免了他的儿子的死罪，只是贬为庶民。燕国也随着刘旦的死去而飘逝，变成了一个郡。鄂邑公主的儿子被撤了侯爵，只有上官皇后事先毫不知情，再加上又是霍光的外孙女，成了这次的“不动产”。

除去以上人员，“四人帮”谋反的事还扯出一个人来，他“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贫贱不能移”；他在异国他乡，忍辱负重十九年，才得以重回家乡；他以大无畏的精神让世人知道了两个字：骨气；他以实际行动证明了两个字：坚持。

这个人的名字叫苏武。

独在异乡为异客

未入麒麟阁，时时望帝乡。

寄书元有雁，食雪不离羊。

旄尽风霜节，心悬日月光。

李陵何以别，涕泪满河梁。

——调寄元代诗人杨维桢《题苏武牧羊图》

话说汉武帝驾崩后，朝廷上下，悲伤的悲伤，夺权的夺权，造反的造反，总之，天塌下来了，还会有另一块天顶着。只是忙碌的人们不会知道，在遥远的异国他乡，被困在匈奴的苏武听说汉武帝噩耗后，他面朝南方，竟然忍不住号啕大哭，其声也切，其情也真，最后，眼泪哭干了，嗓子哭哑了，心中咯血了，他还是忍不住心中的悲伤。

也许是怕汉武帝一个人去黄泉路上太孤单，不久，且鞮侯单于竟然来了个“舍身相陪”。这个“雄心勃勃”的短命鬼，年纪轻轻就随风飘逝了。且鞮侯单于死后，壶衍鞮单于即位。壶衍鞮单于上任和前几位单于的想法是一样的，怕自己刚坐上单于的位置，汉朝就乘机对他们“动武”，所以又故伎重演，用上了老掉牙的“忽悠”政策——求和。

此时汉朝物是人非，即位的汉昭帝刘弗陵还是个小毛孩，揽政的霍光属于保守派的人物，自然没有心思再对匈奴“动武”了。因此，明明知道匈奴求和的诚意几乎为零，霍光对匈奴使节的到来还是按“贵宾”进行了隆重的接待。

在随后的接待会上，匈奴使者向大汉皇朝的“总理”霍光转达了匈奴壶衍鞮单于诚心诚意求和的意愿。霍光首先对壶衍鞮单于睦邻友好的态度表示感谢，随后，他表达了大汉也诚心诚意和匈奴建交的愿望。最后霍光委婉地提出了一个小小要求：匈奴释放扣留的汉朝使节。匈奴如果真心和大汉“求和”，就应该先把扣留的汉朝使节放了，以示诚心。

匈奴使节表示他理解“总理”的心情，但他们表示做不了主，请求汉朝派使者跟他一起去匈奴，商讨这件事。

霍光欣然同意，于是派汉使出使匈奴。

面对汉使，壶衍鞮单于同样表示了热烈的欢迎。当听说汉使提出的条件后，壶衍鞮单于表示同意，不就是放了扣留的汉使吗？这个问题啊。但当汉使点名要求释放苏武时，壶衍鞮单于原本轻松的面孔顿时严肃起来，他先很遗憾地说一句对不起，然后告诉汉使苏武他已经死了。

面对壶衍鞮单于的忽悠，汉使信以为真，就在他们准备带着一分遗憾、两行清泪回国时，常惠出现了。这个当年作为苏武副使一起被扣的常惠听说汉朝派使者来了，千方百计终于联络上了他们。他告诉了汉使苏武还活着的消息，并且教他们营救之法。

于是，汉使临行前又改变主意，再一次会见了壶衍鞬单于，这一回，不再拐弯抹角，直接点明要接苏武一同回国。壶衍鞬单于自然还是那句老话：我不是告诉你们，苏武他早已死了吗？

“大王如果想真心和汉朝和好，就不要一而再、再而三地欺骗我们。”汉使义正词严地说。

壶衍鞬单于原本是不想把苏武送走，想把这样千年难遇的有骨气的人才占为己用。此时面对汉使的质问，毕竟做贼心虚，只是结结巴巴地一味搪塞：“此话怎讲？”

汉使喃喃地道：“我们皇上在御花园射下一只大雁，雁脚上拴着一条绸子，上面写着：‘山无棱，江水为竭，冬雷阵阵，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落款是北海牧羊盼归国的苏武。既然苏武明明在北海牧羊，大王您为什么要说他死了呢？”

汉使按照常惠教他的“飞鸟传书”的方法，果真，他的话一出口，壶衍鞬单于顿时像哑了炮无言以对，良久，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道：“或许一个人的真心，能够感动天感动地，但却没有听说过能感动鸟的？”

他马上向汉使进行了诚挚地道歉，最后表示“一定放人”。汉使并没有小富即安，他马上提出了把常惠、马宏等汉使一并归还汉朝的要求，并且说，只有这样才能确保两国关系和平友好发展下去。

事情已经到了这种地步了，壶衍鞬单于不答应也不行了。只好无力地挥了挥手，极为痛苦地说了两个字：放人。

就是因为“放人”两个字，李陵和苏武又有一次面对面的机会了——李陵是奉壶衍鞬单于之命到北海去召还苏武的。接下来匈奴为苏武举行了“告别宴”，宴上，李陵回顾了自己的一生，并且说出了自己心中的无奈，苏武想劝李陵跟他走，李陵只回答了八个字：“异域之人，一别长绝！”

说完，悲伤阵阵，无尽泪水滚滚落。李陵站起身来，拔出身上所

带佩剑，然后就是一阵狂舞，那是怎样的一种无奈心情？只见他边舞边吟道：“径万里兮度沙幕，为君将兮奋匈奴。路穷绝兮矢刃摧，士众灭兮名已颓。老母已死，虽欲报恩将安归！”

劝君更饮一杯酒，与尔同销万古愁。苏武和李陵痛饮，一醉方休，只是一个人喝下的是苦尽甘来的百年老窖，一个人是喝下人生的苦酒。人生的路就是这样，永远没有回头可走。

后来霍光念在旧交的份儿上，派任立政等做“说客”到匈奴想把李陵说服回国，身在异国他乡的李陵依然坚持不肯吃“回头草”。任立政甚至在回国前，还对李陵一步三回头地说：长安欢迎你。

“走吧，走吧，人生难免苦与痛。”李陵头摇得像拨浪鼓，“我已经受了一次羞了，你还想我再受第二次辱吗？”

最终李陵为了尊严客死他乡，悲哉惜哉叹哉。

始元六年（公元前81年），苏武随汉使团回到了长安。他出使时是个四十岁的壮汉，在异国他乡苦苦挣扎苦苦等待十九年后，终于守得云开见月明，他回来了，带着那根早已光秃秃的使者节杖，带着副使常惠、徐圣和赵终根等九人，带着满腔赤子爱国之心，带着永不泯灭的骨气和民族之魂，带着后世为之流传和景仰的大无畏精神，回来了，创造了一个“海外游子”异地游最长时间的奇迹。

也正是因为这样，长安的居民自发地组织起来，夹道欢迎这位只有五十九岁，但已是白发苍苍的老人。苏武紧握手中的秃头节杖，发出最耀眼的光。人群中发出这样的感叹来：“大丈夫当如是耳。”

正在这时，苏武惊喜地发现，人群中竟然还有汉昭帝的身影，汉昭帝紧紧地握着他的手，说了三个字：辛苦了。苏武在北海那冰天雪地、荒无人烟之处，在生不如死的艰苦条件下，没有流过一滴泪，此时再也忍不住了，刹那间热泪盈眶，他哽咽道：为人民服务。

随后汉昭帝以“太牢九鼎”的最高礼节在汉武帝的陵庙中进行隆重祭奠仪式，当苏武脸色含悲地郑重把节杖供在神坛上时，汉武帝如果

真的九泉下有知，想必也会为苏武所感动。

苏武被汉昭帝封了一个新鲜出炉、专门为他设置的职务：典属国。这个职务和现在的外交官差不多，主要负责汉朝与他国之间的往来和外交。来得好不如来得巧，就在苏武回归祖国的第二年，上官桀、上官安父子和桑弘羊组成的“四人帮”谋反被先知先觉的霍光镇压。苏武的儿子苏元因为“参与罪”，连累父亲，使得苏武头上的乌纱帽掉了，回家种田去了。

直到汉昭帝死后，苏武以一介平民的身份，因为参与了拥立汉宣帝的组织当中去，被赐爵关内侯，一代忠良终于迎来最美的“夕阳红”。这是后话，按下不细表。

后人用诗概括了他的一生：

苏武在匈奴。

十年持汉节。

白雁上林飞。

空传一书札。

牧羊边地苦。

落日归心绝。

渴饮月窟水。

饥餐天上雪。

东还沙塞远。

北怆河梁别。

泣把李陵衣。

相看泪成血。

第十九章 变化无常

西域各国的见风使舵

前面已经说过，张骞的两次“西游”，结果西域各国都知道了遥远的东方有一条巨龙，他的名字叫汉朝。而汉朝急于联合第三方的力量，以便对头疼的匈奴形成合围之势，但结果西域各小国虽然羡慕强大的汉朝，但并不畏惧，原因是：汉朝离他们太远。山高皇帝远，能拿他们如何？

事实证明，这只不过是他们一相情愿的想法，随着汉武帝派出赵破奴和李广利的千里远征，他们终于明白了这样一个道理：拿鸡蛋碰石头，无异于自取灭亡。于是他们马上对汉朝表示臣服，对汉使的态度也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见面语是：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

但这种“乐”并没有乐多久，随着汉武帝的逝世，西域各国又开始不安分起来，而此时汉昭帝年幼，霍光只能和匈奴进行没有结果的和亲谈判，但随后两位“民族英雄”的出现，却让这一切得到了改变。

首先，我们来看第一个“民族英雄”范明友。

就在汉朝和匈奴大打“和平”的牌子、进行忽悠和反忽悠时，一个不显山不露水叫乌桓的小国却浮出了水面，他站出来第一个公然“宣布”独立。汉朝和匈奴正忙得不可开交，谁也没有空闲来管这个不安分小国。眼看汉朝和匈奴都对他“无动于衷”，乌桓决定首先给匈奴一个“下马威”再说。结果在攻其不备之下，竟然如入无人之境，直到匈奴中心地带挖了老单于的坟墓才尽兴而归。

这件事的直接后果是匈奴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于是扬言要倾国之兵对乌桓动武，这下乌桓才知道马蜂窝捅大了，于是马上向汉朝求

救。汉朝本来恼怒乌桓平常的“不安分”，但面对乌桓可怜兮兮的求救，此时掌管朝中一切大权的“总理”霍光陷入了左右为难的艰难境地。救，只不过去做吃力不讨好的苦事，不救，乌桓如果真被匈奴给“吃”了，对汉朝来说是此消彼长的不利大事。

霍光作为朝中实际的“揽权者”，当然有高人一筹之处，很快，他就想到了一条妙计，八个字：明攻匈奴，暗取乌桓。用意很明显，与其等你匈奴来“吃”乌桓，不如我大汉先下手为强，先“吃”了乌桓再说。

结果范明友被委以重任，被封为度辽将军挂帅亲征。范明友只带了两万人马就呼啦啦地朝匈奴奔去。按照汉武帝时对匈奴的军事行动用人马都是十万以上，这点儿人马显然少得可怜，然而，两万人马，对范明友来说已足矣。因为他得到霍光的交代，只需吓退匈奴就行了，真正的目的在于对付乌桓。

于是，范明友的军队行走得很慢，因为他们不单身上要背着重重的干粮和行李，还要高声呼喊。口号很多，无非是大骂匈奴的“冷言恶语”，比如骂匈奴出尔反尔，比如骂匈奴无情无义，总之有什么狠毒的话尽管往匈奴身上招呼。结果范明友率军慢腾腾地边走边骂，直把匈奴的祖宗十八代都骂了个遍，走到塞外时，效果看得见了，匈奴早已听到风声，主动放弃对乌桓的军事行动，脚底抹油，开溜了。

听说匈奴退了，范明友马上对部队进行了紧急整改，首先卸下身上的所有的包袱，用身上的干粮饱食了一顿，然后下达禁口令，不许再高声喧哗半句，最后，焕然一新的汉军，开始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向前冲锋。

此时的乌桓正为匈奴的退兵而欢欣鼓舞，正敞开城门举行“庆功宴”，结果有一大群来路不明的人不请自来，他们冲进来就是一阵刀光剑影，猝不及防的乌桓人顿时血肉模糊，哭爹喊娘，只有四处逃窜的份儿。

一切都照计划进行，出奇的顺利，不费吹灰之力就攻入乌桓城的

范明友，最后清点战利品时，数到被汉军砍下的人头居然有六千人之多，伤的更是不计其数。试想，一个小小的乌桓总共才那么一点儿人，用灭顶之灾来形容这次偷袭一点儿也不为过。

结果范明友不但一战而扬名海外，班师凯旋时，头上多了一顶“平陵侯”的帽子。而范明友手下的平乐监傅介子因为立下了赫赫战功，也引起了霍光的另眼相看。

杀鸡儆猴

第二个民族英雄就是傅介子。

楼兰国是汉朝通往西域的交通要冲，也是一个小国。自公元前108年赵破奴将军率领七百精骑猝不及防地掳获楼兰王后，楼兰国已臣服汉朝。汉军走后，匈奴发兵击之，楼兰王只好把一个王子送到匈奴做人质，另派一个儿子到汉朝做人质，来个两头都不得罪。李广利西伐大宛凯旋时，匈奴中途拦截汉朝军队未成，又派骑兵潜藏在楼兰国，寻机打劫汉朝过往使者、商队，汉武帝下令派兵拘捕楼兰王抓来问罪，楼兰王直言了匈奴和汉朝都得罪不起的苦衷，汉武帝就没有治他的罪，匈奴从此也不信任楼兰王。

征和二年（公元前91年），楼兰国王去世，楼兰人请求汉朝归还楼兰王子，以即位做楼兰国王。但问题是当时楼兰王子虽然在大汉是作为“人质”，却无法无天，目空一切，结果因犯了法落得和司马迁一样的下场——受了宫刑。换句话说，这个楼兰王子已是废人了，但这件事汉朝向楼兰国又难以启齿，说出去无异于自寻麻烦。因此，面对楼兰的请求，汉朝的回复只有简短的四个字：另立新王。非但如此，汉朝还提出了这样的要求：另遣一个王子入汉朝。新上任的新王慑于汉朝的国威，只得再派一个王子到汉朝当人质。

但这个新王又是个短命鬼，上任没有多久就一命呜呼了。结果这次头脑开窍的匈奴人马上放在了匈奴的王子，让这位叫安归的王子即位当了楼兰国王。

安归上任后，汉朝不干了，他们马上派出汉使到楼兰，要求安归亲自去汉朝朝觐。去还是不去，这是个头疼的问题。就在安归犹豫不决时，他的小老婆和继母对他进行了劝诫：“先王曾派两个王子到汉朝，结果却是黄鹤一去不复返，如今大王您还想去自投虎口吗？”

最终安归决定不再去步两位王子的后尘，对汉使进行了义正词严的拒绝。拒绝容易，但后果安归也是知道的，汉朝肯定不会善罢甘休。安归本来就是在匈奴长大，此时自然玩起了“投入母亲的怀抱”的知恩图报游戏，索性撕下“两派三刀”的伪善面罩，直接归附匈奴。

楼兰的举动，汉朝自然不能不管。于是在平定乌桓过程中立下赫赫战功的傅介子出场了。

霍光派傅介子出使西域各国，进行游说工作，目的只有一个：和匈奴站一条线上是没有出路的，只有跟着汉朝才有好日子过。公元前77年，傅介子奉命出使大宛，并且受大将军霍光的指令，去顺路责罚楼兰、龟兹等国早些年的罪过，并扬言“大将军”（霍光）要带兵来亲征。楼兰王和龟兹王是见风使舵之人，马上向他谢罪，并且诚恳地承认自己的“罪过”。

傅介子眼看他们认罪态度良好，于是来了个“杀鸡儆猴”的表演，这时刚好也有匈奴使者到乌孙等西域各国游说，正在龟兹停留没有走，傅介子便乘机杀死了匈奴使者，然后，才大摇大摆地回国。

接下来傅介子向霍光进行了工作汇报：楼兰、龟兹等西域各国对汉朝反反复复，不给他们一点儿颜色看看，他们是不会甘心服汉的。

霍光对他的话表示赞同，但同时也表示了无奈：国家在汉武帝时因多年动武，导致国库已成赤字，如果想直接对西域各国动武，只怕人力、物力、财力上都有困难。

傅介子说：平定西域各国，不用千军万马，仅凭我一人之力就足矣。随后在霍光的惊讶声中，他说出了心里的计划，很简单明了，两个字：暗杀。傅介子的解释是：只要去西域暗杀了龟兹王，就可以起

到对西域各国震慑的作用。

杀鸡儆猴，实是一条不错的妙计。霍光答应了他的请求，但是他把傅介子行刺的对象由龟兹王改成了楼兰王。楼兰王是喝着匈奴水长大的，不除去这样不听话的异类不行啊。

于是乎，傅介子马上上演他的第二次“西游记”了。楼兰王听说傅介子又来了，很不高兴，只是派普通官员来迎接他，自己则给了傅介子一个“闭门羹”。傅介子打定主意，见机行刺安归，此时楼兰王连面都不愿见，怎么行刺？于是对接待他的官员说了这样一句话：“我奉天子之命，翻山越岭远道而来，不是来白吃白喝的，是来给你们发奖金的，你们如此怠慢，大王连见都不见我，看样子我还是去别的地方好，这年头真奇怪，有奖金都没有人愿拿。”说着故意露出所带的金银珠宝。

接待官哪里见过这么多黄灿灿的金子和亮晶晶的银子，眼睛都直了，急忙向安归进行了汇报。安归听说天上竟有掉馅饼的事，那自然是喜上眉梢，赶紧安排酒席，为傅介子“接风洗尘”。

傅介子把金帛放在桌子上，直看得安归眼花缭乱，于是来者不拒，两人开始痛饮，结果等安归喝到有七分醉意时，傅介子有话对安归说了：“我们大汉天子有密诏在，只是这里人多，不便当面陈述。”

安归于是令左右之人都退到帐外去了。接下来的故事就有点儿老套了，傅介子乘宣读密诏、安归跪身接旨之机，轻而易举就将手中的小刀插进了安归的胸膛。然后，傅介子割下安归的人头，威风凛凛地出了帐篷，对早已呆若木鸡的楼兰士兵说了这样一句话：“你们的大王私通匈奴，多次杀死汉使，汉朝天子特派我来诛杀他，安归死有余辜，与你们没有任何关系，你们千万不要轻举乱动，最好都臣服我大汉，否则难免赴安归的后尘。”

楼兰士兵此时早已是群龙无首，被傅介子的气势所慑，惊恐之余，纷纷表示“臣服”。傅介子接下来充分发挥一名领导的才华，进行了长篇大论的演讲。他首先表示，各位的官位和职位都不会改变，

给楼兰士兵们吃了一颗“定心丸”。接着，他安排了新的楼兰王。这个新楼兰王便是在汉朝做人质的尉屠耆。他叫楼兰臣民耐心地等新王的到来。最后，他提着安归的人头，扬长而去。

傅介子凭借一腔热血，在楼兰境内取了安归的人头，来去如风，如入无人之境。结果他被霍光封为义阳侯。而“软禁”在汉朝多年都没有自由的尉屠耆时来运转，拿着霍光封给他的鄯善王印，带着嫁给他的汉朝宫女，领着派给他的亲兵护卫队，风风光光地回到了楼兰国。他上任后，楼兰国马上变成了另一个名字——鄯善。

第二十章 何以解忧

汉朝、匈奴与乌孙三国的恩怨情仇

前面已经说了，汉武帝死后，年幼的汉昭帝即位，匈奴也换了新的单于，由于两个对手都是“新鲜派”选手，都没有直接开打，而是选择了拖延时间的“和亲”。结果这样的和亲谈来谈去没有谈出什么名堂（汉朝唯一的收获就是迫使匈奴放了苏武等人），西域却开始兴风作浪了。

第一个发出挑战的是乌桓国。但结果雷声大雨点小，民族英雄范明友一出马，就吓得成了缩头乌龟。相对于乌桓的“软弱”，同样姓“乌”的另一个西域国乌孙就显得“强悍”多了。在汉朝两位“民族英雄”示威后，他仍然不为所动，对外严重申明自己是“独立国”。不但不买汉朝的账，而且对匈奴更加不客气，直接就对着干起来了。

小小的乌孙国之所以敢与强大的匈奴动武，那是有历史原因的。

匈奴崛起之前，左右都有强邻，秦朝时期的格局是“东胡强而月氏盛”。东胡分布于西拉木伦河流域与老哈河流域；月氏则分布在河西走廊，以及宁夏、甘肃一带，西至阿尔泰山，东至河套。匈奴冒顿单于杀父夺位之前曾在月氏为人质，可见那时匈奴的“渺小”。

如果说匈奴是处于两大强国中的“夹缝”，那么乌孙则是“夹缝中的夹缝”——匈奴西边的小国。也正是因为这样，当时的乌孙在别国眼里根本不值一提，汉文帝前元三年（公元前177年），月氏对乌孙施行了“掠吞政策”，结果小小的乌孙根本没有抵抗之力，很快就失守了，连乌孙昆莫王难兜靡都成了刀下之鬼。

亡国后的乌孙部众纷纷逃亡，迁徙到今哈密、巴里坤、吉木萨尔、乌鲁木齐、玛纳斯一带游牧，成了真正“移动的民族”。而王子猎

骄靡由傅父布就翎抱着投奔匈奴。据说傅父布就翎带着他逃亡途中，为了觅食，将他藏在草丛中，回来后发现狼在给他喂奶，还有乌鸦衔着肉在身旁盘旋，因有“神灵”相助才得以苟活。到达匈奴后，冒顿单于很喜欢这个“大难不死”的猎骄靡，认为他是个“神”，就将他抚养成人。

后来，逐渐强大的冒顿单于东败东胡，西逐月氏，南灭楼烦、白羊，北服丁零、坚昆等部，西南与羌人相接，东南与汉朝对垒。从那时起，楼兰、乌孙、呼揭及其旁邻的二十六国皆为匈奴属国，当真是：冒顿一出，谁与争锋？

然而，好景不长，冒顿正想进一步“雄心壮志”时，生命却走到了尽头。老上单于继位后，这时的猎骄靡已长成伟岸英俊的大人了。俗话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老上单于见他已成年了，该是猎骄靡回报养育之恩的时候了，便令猎骄靡率兵征战，结果猎骄靡没有令他失望，立下赫赫战功。老上单于为了奖励他，将当年一起逃到匈奴的乌孙民众交还给他，让他自成一军镇守匈奴西部重地。

俗话说，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猎骄靡随着势力壮大，当军臣单于上任时，他开始了替父报仇的举动，结果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猎骄靡轻而易举就大败大月氏。大月氏王后和王子被逼率众逃往西南的阿姆河流域，他们穿过锡尔河，进入康居人的领地，不久又夺取了原属于巴克特里亚希腊王国的部分领土，在阿姆河上游一带重建了大月氏国。猎骄靡则在伊犁河流域和伊塞克湖盆地重建了乌孙国，立都于赤谷城（今吉尔吉斯斯坦伊塞克湖东南别迭里山隘西北的伊什提克）。

猎骄靡重新建国后，翅膀长硬了，飞出去的鸟是不愿受任何约束的。于是，猎骄靡不肯再去匈奴王廷朝会。军臣单于大怒，发兵攻打乌孙，结果屡战屡败，再经过屡败屡战后，匈奴放弃了“武力”，选择了约束、牵制的办法。后来军臣单于想到乌孙毕竟帮助他们打败了月氏，并且两国有着传统的通婚关系，于是不再把乌孙当“仇敌”，而是当“盟友”，两国到了和平共处的时期。

如果说匈奴对乌孙或多或少有点儿“害怕”，进行着面和心不和的“伪装表演”，那么他们对汉朝就明显“不客气”多了。在匈奴人看来，汉朝初期的皇帝从高祖刘邦白登山一围后，产生了“恐匈症”，只会采取和亲进贡的消极政策，这个优良传统的症状一直延续到惠帝、文帝、景帝。只有到汉武帝时期，这个“不平等”的条约才终止。

汉武帝和匈奴的关系彻底搞破后，匈奴以其骑兵的优势，忽聚忽散，出没无常，经常对汉朝的边境进行“打草谷”。结果汉朝顾此失彼，焦头烂额。使得汉朝防不胜防、驱之更难，和亲也不能解决根本问题。年轻气盛的汉武帝不顾一切困难，毅然决然地对匈奴发动大规模反击。在这场斗勇的较量中，汉武帝还和匈奴进行了“斗智”，他想找一个同盟者形成合围之势，来共同对付匈奴。

当时汉朝从匈奴投降过来的人中了解到以前匈奴和月氏之间的“恩怨”，于是，汉武帝就派出张骞来了一次“西游记”，建元三年（公元前138年）张骞取道陇西开始了他的“西游记”。尽管最终张骞出使大月氏没有达到预期目的，却给汉武帝提供了西域的情况，为中西交流奠定了基础。

联合月氏不成，汉武帝又想联合乌孙，于是重新起用因军职罪而免为庶人的张骞出使乌孙，开始了他的第二次西游。元狩四年（公元前119年），张骞出使乌孙，猎骄靡收了汉朝的厚礼，却不想和匈奴为敌，因此当张骞提出出嫁公主给他，以求乌孙与汉朝联手对付匈奴，猎骄靡也没敢答应，自称“无福消受”。张骞在乌孙泡了四年蘑菇没有收获，便悻悻回国了。

后来猎骄靡从随同张骞到长安的使者汇报中了解到汉朝的强大，这才再派使者入汉下聘，求娶公主，愿与汉朝结为亲盟。结果貌美如花的细君公主出嫁，使得乌孙与汉朝结盟成功。

匈奴听说乌孙与汉朝交往，既恼怒，又无可奈何（匈奴此时在汉朝不断的反击下遭受重创，一个汉朝都已吃不消了，哪里还敢再兴战事），于是也来了个邯郸学步，送公主嫁给乌孙王进行和亲。面对送上门来的匈奴美女，乌孙王猎骄靡没有拒绝的理由，于是把匈奴送上

门的公主立为左夫人，而把细君公主立为右夫人。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左右逢源。

“持两端”乌孙开始“坐山观虎斗”，也正是因这样，汉朝两次出动大军讨伐大宛时期，乌孙也没有积极配合，而是静观其变。随后细君公主病逝乌孙，乌孙王军须靡向汉朝请求续娶汉家公主，汉武帝考虑再三，最终还是决定：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

于是一个叫解忧公主的奇女子浮出水面，走上了历史的舞台。她的出嫁不仅使汉朝的和亲联盟得已继续下去，而且逐步显现出匈奴丧失对西域三十六国宗主地位的新开端。那么，这个解忧公主又是何许人呢？

有多少公主值得期待

“昭君出塞”的故事广为流传，昭君也一直为后人所景仰和敬佩。但很少有人知道，在昭君之前，解忧公主的故事同样惊心动魄，感人至深。她凭借一人之力，穿梭于乌孙、匈奴及汉朝之间，演绎出一曲可歌可泣的爱国之歌。

解忧公主的家世令人“忧伤”。她的先祖是刘交，也就是汉高祖刘邦的四弟，这个当年班上唯一的“三好学生”被刘邦封为楚王。刘交博学多才，他兢兢业业，长期恭谨为官；重用贤德的人才，国民安享富足安康。著名的申培公是刘交的同窗学友，楚元王的诗经学著曾经风靡天下。刘交死后，刘郢客承继了楚王王位；吕后时期刘郢客迁职为宗正，掌管皇族的户籍族谱；汉文帝时期改封为夷王；夷王在位仅四年，也因美好的名望被人称道拥戴。因望子成龙，期望子孙能够使汉朝的基业发扬光大，刘郢客聘请了天下堪称泰斗的名师，招募了许多杰出的人才群集在楚国都城彭城。传授学业的是两代楚王十分交好的申公，他是鲁学诗经派的祖师爷；辅佐政事的是三代楚王的老师韦孟，他是举世闻名的儒学家。楚王府的书香氛围，可谓得天独厚；楚王的身边，大都是君子一类的栋梁之材。

可惜的是夷王刘郢客的寿命太短；可恼的是不学无术的刘戊，他

生活淫荡、性情骄狂，父亲去世以后，他更是无法无天。申公见刘戊是个“扶不起来的阿斗”，离他而去遁隐山林，韦孟也很寒心，也学着申公辞去官职。结果刘戊手下没有了人才，只剩下“庸才”。

后来，刘戊超越国家礼制修建自己的陵墓，规模宏大可比皇帝的陵墓。因为犯下所谓的私奸罪（皇帝皇后丧期间亲人不得寻欢作乐，此为急于削藩的晁错强加的莫须有的罪名），结果被汉景帝削去了楚王直属的东海、下邳两个郡，刘戊因而心怀不满。于是，刘戊一伙参与吴王的造反。最后“七国之乱”兵败如山倒，刘戊死则死尔，他的“过失”却还连累到子孙后代。自从刘戊死后，他的家族从此败落，皇亲国戚的居住地没有他们的一寸地盘，皇族宗籍里找不到他们的名字，王侯将相都不敢和他们打交道，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老话：落地的凤凰不如鸡。

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解忧出生在楚王府的一个偏远简陋的屋子里。谁也不会料到，就这个“丑小鸭”，千年之后的今天，她“天鹅”的芳名依然载于青史，垂范后人。

太初二年（公元前103年），西域最远的乌孙国客人来到长安，上疏汉廷为乌孙王求娶汉家公主，以此延续乌汉联盟。汉武帝无奈之下，想到了“丑小鸭”解忧公主。解忧公主既是他刘氏宗族的血亲，又可以让这个“罪臣”的后代去西域受受苦，于公于私都说得过去。

然而，汉武帝不会料到，解忧公主此一去九千里的漫漫征途何其遥远，此一去五十年的岁月何其坎坷，她如鹤翔蓝天一样奋力展翅，谱写了一首悲欢离合的赞歌。

长相美貌，善解人意，而又多才多艺的解忧公主一到乌孙，就很受乌孙王军归靡的宠爱。然而，很快解忧公主就面临两大“忧愁”：

一是肚子不争气。尽管解忧公主一到乌孙就一直和乌孙王翁须靡进行着“蜜月期”，但这并没有能让解忧公主为乌孙王怀个一儿半女的。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匈奴公主的开心，因为她生有一个儿子，名叫乌就屠（后来成为乌孙小昆弥），母因子贵，这对解忧公主无疑

是最大的威胁。

二是乌孙王军须靡不久就因病去世。解忧公主和匈奴公主都依照乌孙国的习俗改嫁给了号称肥王的翁归靡，接下来解忧公主位居右夫人的不利地位。但是忍辱负重的解忧公主志向坚定，为了维护汉朝和乌孙的联盟，她马上把“忧愁”化为“运筹”，具体表现为：

1.她经常不辞辛劳地到各个部落视察民情、访贫问苦。

2.每逢发生山洪、寒流、地震等自然灾害，她都毅然奔赴前线，与各族牧民并肩战斗抗洪救灾。

3.大力发展植树造林和发展农业的活动。

4.她积极支持贤臣的建议，说服乌孙王和乌孙长老们，开通了乌孙通往大宛、康居和塔里木城邦诸国的通商口岸。

解忧公主的努力没有白费，结果乌孙和四邻国家的关系是，两个字：和睦。据说各国民众是这样来赞颂她的：汉家公主的美貌赛过天鹅，爱民如子的美德天下传颂。

也正是因为这样，匈奴对解忧公主恨之入骨，总想除之而后快。汉昭帝元平元年（公元前74年），匈奴壶衍鞬单于调遣大军，以车师国为跳板，长驱直入乌孙腹地，先后吞并乌孙东部恶师（今新疆乌苏市一带）、车延（今新疆沙湾县一带）等大片乌孙国土，大肆掳掠民众和畜产；并且派出特使到乌孙国，威逼乌孙王背叛汉朝，交出解忧公主方能罢兵。

当时前方的战事已经十分吃紧，随时都有亡国的威胁，王廷内部的亲匈奴派也大肆活动，煽风点火，蛊惑人心，主张满足匈奴单于的要求，赶快把解忧公主交出去，否则乌孙的命运如同危巢之卵，时刻都有倾亡覆灭的危险。王廷内部人心惶惶，有人主战，有人主降，乌孙王翁归靡一时也左右为难。

谁能力挽狂澜呢？解忧公主临危不惧，凭着坚定的信念和政治胆

识，做了两件事：

1.首先由解忧公主上疏，奏明乌孙国的危难情势，向汉朝请求支援，力陈乌汉联手、两面夹击匈奴的退敌之策。

2.说服翁归靡不要做“囚王”，团结乌孙贵族，调动一切积极力量，给战马加料催膘，扩军备战，奋力抗击匈奴的侵略，使匈奴大军始终不能进入伊犁河谷。

解忧公主原本以为，凭她为汉朝所做的努力，“娘家人”自然不会放任她不管。她的书信一到，汉朝肯定会派兵来为她撑腰，打退匈奴。然而，希望越大失望越大，她左等右等，盼星星盼月亮，等到花儿也谢了，就是不见娘家有人来。

她哪里知道，此时的大汉正值多事之秋，自己的事都忙不过来，哪里有空来管这个“嫁出去的公主，泼出去的水”呢？

原因是汉昭帝驾崩了。

第二十一章 人生无常

废帝

元平元年（公元前74年）正值仲春时节，原本晴空万里的天空突然出现一颗足有月亮般大小的星星，由东渐渐向西飘去，后面追随着无数的小星星，场面煞是壮观。据占卜高手分析：天下将有大事发生。

果然，同年四月，年仅二十一岁的汉昭帝就因病医治无效，猝死于未央宫。汉昭帝在位一共十三年，自十八岁举行成人冠礼，正式“执政”只有短短的三年时间，这期间西域的问题就让他有的受。但好在有个为他分忧解愁的霍光，因此，他这个皇帝虽然命太短，但也是相安无事的。

后有人做诗总结其一生为：

未央少主临天下，

九五之尊愁不尽。

泪洒龙位伤母薨，

霍氏专权汉室凶。

少年睿智系苍生，

百姓充实四夷平。

雄才大略尚未展，

英年早逝葬平陵。

昭贤圣名后世传，

只叹天不假其生。

汉昭帝死了，谁来继承皇位成了一个难题。如果按照刘邦当年定下来的惯例，肯定是汉昭帝的儿子来做皇帝了。可问题是，直到汉昭帝死，上官皇后还没有满十五岁，没有能力为汉昭帝怀上龙种。其他的妃嫔也都是中看不中用的“花瓶”，总之，用一句来说就是：汉昭帝有后（皇后）无后（儿女）。

汉昭帝既然无后，那么皇位的继承人选自然得从汉武帝的儿子们再选“贤君”了。随着燕王刘旦自作孽不可活被迫自杀，汉武帝的儿子就只剩下广陵王刘胥了。

按理说这种场面最好了，直接把刘胥推上皇帝的宝座，省时省力又省心。但霍光并没有因此而感到轻松，相反他眉头紧锁，心有千千结，却找不到倾叙的人。

终于有一个很识相的郎官站出来说话了：“广陵王不适合当皇帝啊。”只一句，但他把霍光心里想要说的话说了出来，理由如下：汉武帝当年早早便把他排除在皇帝人选之外，现在怎么可以再立他为皇帝呢？

霍光等的就是有人站出来，然后说出这样的话来。于是乎，广陵王刘胥被彻底打入冷宫。既然汉昭帝又没有儿子，汉武帝的儿子死的死，硕果仅存的又不能“用”，那么现在的办法只有一个了，皇帝的人选从汉武帝的孙子辈也就是说从汉昭帝的“侄子”中来了。

刘贺是霍光的首选，刘贺是汉武帝第五个儿子昌邑王刘髡的儿子，刘髡因为命太薄，年纪轻轻就“无寿自终”，结果刘贺继袭了其封号。霍光之所以把刘贺列为首选，原因有三：一是刘贺正好以汉昭帝“继子”的身份继承皇位；二是这样他的外孙女便可以顺理成章地做皇太后了；三是刘贺年纪轻威望低，便于驾驭。

总之，对于霍光来说，正是需要这样有点儿嫩的“人才”。那么，

刘贺究竟又是怎么样的人呢？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刘贺，就是：一个胸无大志且好色的庸才。他的“胸无大志”表现在：

1.是喜欢游玩和打猎。中尉王吉多次对他进行“忠告”：游玩有害前途。但刘贺练就了左耳进右耳出的本事，只当耳边风来听，话到他那里就变了：游玩有利健康。

2.是重小人亲小人。郎中令龚遂也多次进行“忠告”：近小人就是远前途。刘贺不以为然，依然整天和一些阿谀逢迎的人嬉戏游乐，并美其名曰：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

话说霍光认定刘贺为皇帝的最佳人选后，派出四大使者去请刘贺，他们是：少府史乐成、宗正刘德、光禄大夫丙吉、中郎将利汉。四人接到火速请刘贺入京的命令，不敢怠慢，马不停蹄地赶到刘贺的封地，对刘贺说：请上路。

“上什么路？”刘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不是让你上黄泉路，是皇帝路。”随后四大使者说出了请刘贺上京当皇帝的事。

面对天上掉馅饼的好事，刘贺自然欢喜得不得了，马上准备行李上京去。临行前，王吉怕刘贺“误事”，特送给他一个锦囊，上面只有一句话：不轻易说话，不随便做事，凡事三思而后行。

刘贺看了锦囊，不置可否地笑了笑，便把它扔了，锦囊飘散在风中。你不让我说话，我偏要说；你不让我动，我偏要动。刚出了封地，他便展示了自己“乱动”的风格，一个人策马狂奔，把四大使者及随行的几百随从抛在身后，当真是天高任鸟飞，海阔任鱼跃。

“抢跑”之后，接下来该轮到 he 露出“玩物丧志”这个毛病的时候了。当走到济阳时，刘贺突然对那里的土特产长鸣鸡和积竹杖感兴趣起来，于是，他停下前进的脚步，叫人对这“两件宝”进行收购，一只

两只长鸣鸡根本满足不了他的欲望，他叫人统统买下，结果，刘贺在半路就成功进行了身份的改造，由“贵公子”变成了名副其实的“鸡贩子”。

非但如此，到了下一站弘农时，“鸡贩子”刘贺瞧见路上有很多穿着花艳、打扮入时的美少女，他心花怒放，好色的本色就此展现无遗。于是他把一大袋金银珠宝交给他的“管家婆”——大善奴。在他的金钱诱惑和强买强卖下，只要长得有几分姿色的，恭喜你，请上车吧。结果，刘贺马上就进行了身份的转变，由“鸡贩子”变成了“人贩子”。不过他这个人贩子不是组织民女去卖淫，而是仅供自己“寻欢作乐”。

如此张狂地在四大使者的眼皮底下“放肆”，史乐成代表四大使者说话了：见过无法无天的，没见过这般无法无天的。

刘贺听了这才意识到事态的严重性，但人证物证俱在，他想抵赖也是“没有理由可言”。关键时刻，还是看龚遂的了。他站出来，说了这样的一句话：我们大王是无辜的。然后替刘贺找了个替死鬼，恭喜管家婆，你光荣地成了替罪羔羊，龚遂给他安排的罪名是：招摇撞骗。

牺牲了管家婆，保全了刘贺，就这样，刘贺一路总算有惊无险地来到了长安。霍光马上以“上官皇后”的名义对刘贺下达了上任通知书，内容很简单：立刘贺为皇太子，择日登基。

霍光这样是想安刘贺的心，然后选择“黄辰吉日”迎接这位新皇帝的上任。然而，就在择日期间，一切又都改变了。改变这一切的不是别人，而是刘贺自己。连他自己都不会知道，到最后，他这个“内定”的皇帝会有这样一个名号——“废帝”。原因是刘贺认为一切已成定局后，可以无忧无虑，可以享受了。于是，他的两大“致命弱点”又展现出来了。一是游山玩水，长安城里山美水美，一切都是那么的新鲜和壮观，走不完看不够也摸不够；二是花天酒地，皇宫里有喝不完的美酒佳肴，有享不尽的美女，总之是温柔帐里乐不思蜀，石榴裙下醉生梦死。

他的亲信龚遂看在眼里急在心头，可是就连他也见不到刘贺的面，更别说进行“劝告”了。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刘贺的荒淫无道，霍光看在眼里，急在心头。他找来大司农田延年和车骑将军张安世进行了商议，三人商量的结果是，八个字：废此昏君，另立贤君。

霍光决定的事，自然没有悬念了，他马上召集了朝中二千石以上的重要官员来开会，先是回顾汉武帝对他托孤的事，众人听得昏昏欲睡时，霍光这才提到废帝的事上来，众人只听说过废后，没听说废帝，毕竟废帝不比废后，皇帝岂是说废就能废的？就在众人迟疑时，田延年突然刷的一声拔出寒气逼人的宝剑，厉声道：“先帝把幼子托付给大将军，现在刘贺不能胜任皇帝一职，众人如果不服大将军‘废帝’之命，就休怪我手下无情了。”说着手起剑落，把椽木桌角砍为两半。

众人这才知道霍光是要玩真的，眼看不答应，就要血溅当场了，纷纷表态，一个字：服。霍光这才拿出早就准备好的“废帝书”，让众人签血书。众人哪里敢有拒签的。

搞定了朝中大臣，接下来就到上官皇后去“逼宫”了。结果毫无悬念，只有十五岁的小皇后，有什么主见呢？她见了众人的联名上书，再加上霍光的“威逼”，结果自然是：答应也得答应，不答应也得答应。

事情到这里，大局已定，霍光也不再客气了，直接把刘贺请下了“皇帝”的宝座。然后发配他到昌邑去当一方之王。

废了“昏庸荒淫”的刘贺，看来汉武帝的孙子辈也是“后继无人”了，接下来，就只能从汉武帝的曾孙子辈来选了。这时，霍光充分发挥了民主的做法，进行了“海选”，意在选出一个“有德有道”的贤君。

就是这个“海选”，使一个叫刘病己的人浮出了水面。

推荐刘病己的是光禄大夫丙吉和杜延年。推荐原因是德才兼备。霍光再征询朝中众人的意见时，众人都没有一个人出来反对。霍光见

众人以全票通过，马上把人选向皇后进行了汇报。

其实这只是个过场而已，事实上，刘病己入选已经是板上钉钉的事了。

草根皇帝刘病己

大家也许对刘病己这个名字还比较陌生，如果我告诉大家他就是戾太子刘据的孙子，相信大家一定会很好奇：罪臣刘据的孙子也有资格能继承皇位吗？

答案是肯定的。

当年戾太子刘据有个妾叫史良娣，生下了皇孙刘进。刘据共有三个儿子，为了加以区别，就以其外祖母家姓称刘进为史皇孙。史皇孙长大成人后，娶妻王翁须，生下了儿子刘病己。数月后，也就是汉武帝征和二年（公元前91年），“巫蛊门”爆发，戾太子、史良娣、史皇孙、王夫人和这一家族的其他人先后遇害，只有嗷嗷待哺的婴儿刘病己保留了一条活命，被送进了监狱。

典狱官邴吉知道太子刘据比窦娥还冤，又见刘病己可怜，于是特地将刘病己留着没有杀。非但如此，邴吉在狱中挑选两位女囚做他的奶娘。

再后来有人说长安狱中有天子气，汉武帝命令处死所有犯人。结果只为汉武帝这一句话，内谒者郭穰深夜带兵去监狱执行格杀勿论的命令。但邴吉在这个生死存亡的紧急关头，却给了郭穰一个“闭门羹”，理由是：没有犯死罪的人就不应该判死刑，再说牢中还关有皇上的亲曾孙，你怎么能轻举乱动呢？

结果双方僵持了一个晚上，郭穰只好悻悻回去向汉武帝将邴吉的军了，满以为汉武帝一定会为他做主，还他一个公道。然而，汉武帝听了，竟然长长地叹了一口气：“罢了，罢了，这就是天意，天意不可违。”于是，清醒过来的汉武帝撤销了“格杀勿论”的命令。就这样，刘

病己奇迹般又躲过了一劫。

光阴似箭，等戾太子刘据一案平反后，刘病己已有五岁了，邴吉再一次把他抱上了自己的车座，送到了鲁国他的祖母史良娣家族寄居。史良娣的母亲贞君对这个可怜的孩子非常疼爱，不顾年老体衰亲自照料他的生活。邴吉还及时将刘病己已被赦免的消息上报给了掖庭宫廷官署。从此，刘病己的名字被记在了宗室的族谱上，他的生活费用也全由朝廷提供。这时的掖庭令张贺，原来曾当过戾太子刘据的家吏，顾念主人的旧恩，对这位皇曾孙关怀备至。他用自家的私钱供刘病己上学。

刘病己虽是汉武帝的曾孙，但来自于地地道道的民间，他身世坎坷，为人本分，忠厚仁义，因此，他一经提名，众人皆称是。而霍光因为刘病己根基薄弱，易于操纵的原因，也是举双手赞成。

就这样，刘病己苦尽甘来，终于守得云开见月明。元平元年（公元前74年）七月，十七岁的刘病己改名刘询，被立为皇帝，是为汉宣帝。汉宣帝也是中国历史上唯一一位在即位前受过牢狱之苦的皇帝。他上任后“政教明，法令行，边境安，四夷清，单于款塞，天下殷富，百姓康乐，其治过于太宗（汉文帝）之时”。他与前任汉昭帝刘弗陵的统治被并称为“昭宣中兴”。

有诗为证：

汉宣中兴几朝功，筑阁麒麟臣列中。

图圉拘身亡太子，长安赦罪悼秋风。

祸连巫蛊愁云淡，兵起宫闱血污红。

辅弼霍光忠社稷，公孙病立告先翁。

目录

1. 第一章 攘外安内

1. 谦与逊
2. 忧和愁
3. 自古英雄出战场
4. 沉默的羔羊

2. 第二章 心腹大患

1. 霍显的野心
2. 纸里包不住火
3. 反击的开始
4. 釜底抽薪
5. 皇后轮流做

3. 第三章 边塞风云

1. 百闻不如一见
2. 焚尸门
3. 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
4. 以死相谏

4. 第四章 反复无常的乌孙

1. 西汉名将之冯奉世
2. 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

5. 第五章 人生能得几回搏

1. 谁又忽悠了谁
2. 移情别恋
3. 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4. “躲猫猫”的匈奴

6. 第六章 汉宣帝的宠臣

1. 邴吉：俯首甘为孺子牛
2. 魏相：从哪里跌倒从哪里爬起
3. 严延年：我是“屠伯”我怕谁
4. 萧望之：亦正亦邪为官之道
5. 韩延寿：“循吏”之名流芳百世
6. 杨恽：恃才放旷终酿祸
7. 盖宽饶：万物皆醉我独醒

7. 第七章 家家有本难念的经

1. 不要迷恋姐，姐只是一个传说
2. 梦醒时分
3. 左右为难

8. 第八章 汉元帝上任

1. 弱水三千，只取一瓢
2. 梦里寻她千百度

9. 第九章 明争暗斗

1. 拒绝平庸
2. 此消彼长
3. “入狱门”事件
4. 弄巧成拙
5. 赶尽杀绝
6. 与狼共舞

10. 第十章 一将功成万骨枯

1. 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2. 峰回路转
3. 生死由命

11. 第十一章 将宫斗进行到底

1. 得来全不费工夫
2. 人生能得几回搏
3. 节外生枝

12. 第十二章 虽远必诛

1. 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2. 垂死挣扎

13. 第十三章 伴君如伴虎

1. 随波逐流
2. 谁与争锋

14. 第十四章 爱与恨的边缘

1. 和亲引出的奇缘
2. 一笔画成千古恨
3. 无可奈何花落去
4. 相思成疾
5. 独在异乡为贵客

15. 第十五章 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

1. 石显的穷途末路
2. 树倒猢猻散
3. 一人得道，鸡犬升天

16. 第十六章 双面胶

1. 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2. 天上掉下一对孪生姐妹
3. 拍砖高手
4. 垂死挣扎

17. 第十七章 爱美人不爱江山

1. 膝下犹虚为哪般
2. 没有最爱，只有更爱
3. 一波三折
4. 一语成讖

18. 第十八章 几度春秋几度风雨

1. 富贵无常
2. 争斗没商量
3. 明日黄花
4. 荒唐皇帝汉哀帝

5. 人生何处不悲伤

19. 第十九章 王莽的野心

1. 步骤
2. 作秀
3. 打压
4. 隐忍

20. 第二十章 将作秀进行到底

1. 大义灭亲
2. 恩威并济
3. 撕开伪装的面孔
4. 狠下杀手

21. 第二十一章 皇帝轮流做

1. 居摄
2. 造反没商量
3. 终结者

第一章 攘外安内

谦与逊

具知闾里奸邪，吏治得失。

——《汉书·宣帝纪》

“草根皇帝”汉宣帝因为在“民间大学”修炼多年，他时来运转神奇般地登上皇帝的宝座后，按照先皇遗留下来的惯例来了个祭祀宗庙。整个过程里，大将军霍光骑着高贵的汗血宝马与汉宣帝“并驾齐驱”，成了贴身“护皇使者”。

这样的场面盛大庄严，众人无不称赞，唯有坐在舆中的汉宣帝非但没有体会到登基的美好感觉，反而深深地体会到了这样一个关键词：如芒在背。（《汉书·霍光传》：“宣帝始立，谒见高庙，大将军光从骖乘。上内严惮之，若有芒刺在背。”）

本着新官上任三把火的原则，上任后的汉宣帝马上对朝中官员进行了人事变动。他重用了两个人。

汉宣帝首先重用的人一个是老头，一个不折不扣的糟老头。他的名字叫蔡义。蔡义老到了什么程度了呢？如果按古人的“三十而立，四十不惑，五十知天命，六十花甲，七十古稀，八十九十耄耋，一百期颐”来看，蔡义则是属于典型的“耄耋”——已年过八旬。

但汉宣帝却不这么认为，他认为姜还是老的辣。此时，正好老丞相杨敞没来由地就病故了，汉宣帝二话不说，就把蔡义提升为丞相，接着又封他为阳武侯。总之一句话，蔡义立马成了朝中的栋梁之才。

另一个是年轻人，年轻到了什么程度呢？用一句话来说就是还处在“嘴上无毛，办事不牢”的阶段，但汉宣帝却不管这一套，立马晋升

青年俊杰左冯翊田广明为御史大夫。

也正是因为这样，有人为霍光鸣不平了。这个空缺的丞相之位，再怎么轮也轮不到蔡义这个离“一百期颐”不远的糟老头来坐啊？难道我堂堂大汉就没有人才了吗？

众人有疑问很正常，但汉宣帝却很清楚，他之所以重用一老一少的蔡义和田广明，是想打压朝中实权在握的“一把手”霍光。众所周知，自从托孤五人组在汉昭帝时上演“内耗”战、导致上官父子被诛后，霍光实际上已成为朝中的“摄政王”，一切大权都掌握在他手里。而刚刚上任的汉宣帝自然对这个三朝元老“敢怒不敢言”，但又不甘心这样一直做霍光这朵“花魁”的“绿叶”，于是，搬出了比霍光年龄更大、资格更老的蔡义来做“探测仪”，想试试霍光的反应。

事实证明，霍光就是霍光，面对汉宣帝的“投石问路”，他显得从容而淡定。他之所以能有今天的成就，自然非等闲之辈。面对众人的“质疑”和“非议”，他不但没有表现出丝毫不满，反而笑着这样对众人说：“蔡义精通四书五经，而且还是先帝的老师，这样的人才难道不配当丞相吗？”而面对小毛孩田广明，他没有不屑一顾，而是谦逊地道：“时代在进步，现在各部门各单位都重视后备人才，田广明的上任说明我们国家后继有人啊！”

眼看立了一老一少，霍光并不为所动，汉宣帝还想再立一“老”——立结发妻子许平君为皇后。

当年“巫蛊门”，皇太子刘据全家被杀，当时尚在襁褓中的汉宣帝刘询被囚禁于监狱中。在这个危难之际，一个叫张贺的人挺身而出。他曾经在太子府上当过“保镖”，是个重情重义的人，曾对刘询悉心照顾，使得这颗“皇种”得以保留下来。

光阴荏苒，转眼间刘询已长成翩翩少年。俗话说：皇帝不急太监急，“老好人”张贺开始为他的终身大事操劳起来。他本想把他的弟弟张安世的女儿许配给刘询，却遭到张安世断然拒绝。他认为刘询虽为汉武帝的曾孙，但此时只是庶民一个，根本不配娶他女儿。

“内部联亲”计划失败后，张贺充分发挥“不抛弃，不放弃”的精神，把目标转向了另一个人——许广汉身上。

许广汉原本是汉武帝的贴身卫士。有一次，也许是心血来潮，他拿了别人的马鞍放到自己的马背上，结果因“从驾而盗”罪被判死刑，后来动用了大量的关系才改判为宫刑。待到汉昭帝在位时，上官安联合燕王刘旦、鄂邑长公主等人谋反。东窗事发后，霍光派许广汉为“钦差大臣”到上官安府中搜查证据，这件事如果办好了，许广汉将“前途无量”。然而，许广汉却辜负了霍光的期望，因为办事不力，被判三年有期徒刑。

许广汉的命运是悲惨的，他的女儿许平君也好不到哪里去。她十四岁时就许配给欧侯氏为“童养媳”，然而，还没等她成人，丈夫便来了个“病逝”。也正是因为这样，原本就落魄的许广汉正在为“闺女未嫁夫先死”发愁时，听说张贺为皇曾孙来提亲，当即拍着胸脯就答应了下来。然而，他的笑容很快就被老婆泼的一盆冷水给浇熄：“我曾为女儿卜卦，说女儿将会大富大贵。皇曾孙是叛逆之后，若把女儿嫁给他，我们还能有什么指望吗？”

“生活就像是潮水，时涨时消。当你迎向它的时候，它悄然而退；当你离开它时，它又悄无声息地扑了上来。世事难料，贫富难定，一切随缘吧。”许广汉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一向“妻管严”的他这回竟然强硬了一回，执意让女儿嫁给了这位落魄皇孙。

“只羡鸳鸯不羡仙”，婚后小两口两情相悦，琴瑟相和，羡慕不少人。也正是因为这层患难的关系，当落魄皇孙时来运转登上皇位后，许平君便成了皇后的不二人选。

然而，这只是汉宣帝一相情愿的想法，要想立许平君为皇后还得经过“摄政王”霍光的同意。

而霍光此时心目中的皇后候选人不是别人，正是他的小女儿霍成君。人不为己，天诛地灭，霍光这样做也是出于巩固自身地位考虑的。

一场PK大战即将上演，汉宣帝也不含糊，立马来了个“亮剑”，他对身边的侍者说：“朕当年寒微时的佩剑在哪里，去为朕取来。”

众臣都是明白人，自然知道汉宣帝这是表明自己不弃糟粕之意。于是乎，大家争先恐后地上疏请求册立许氏为皇后，场面甚为壮观。汉宣帝要的就是这种效果，故意推托了几次后，最后只好假装勉为其难地册立许平君为皇后。

这一回合的较量，因为汉宣帝先发制人，而且使用的是暗招子——“化骨绵掌”，霍光猝不及防，还来不及出招就败下阵来。眼看生米已煮成熟饭，他心里虽然一千个一万个不愿意，也只能打碎牙齿往肚子里咽，选择了沉默。

沉默归沉默，但沉默也是爆发的前奏。果然，当汉宣帝想得寸进尺地再立许平君的父亲许广汉为侯王时，霍光选择了“爆发”，他站出来，坚定地表明自己的立场：不同意。搬出来的理由是汉高祖刘邦的经典语录：“非刘氏宗亲不得封王，非有功之臣不得封侯。”补充理由是：“许广汉已经是废物（和司马迁的遭遇一样，受过宫刑），这个侯爷他当不合适啊！”

由于霍光的阻挠，汉宣帝不敢“霸王硬上弓”，作出了让步，封许广汉为“昌成君”了事。

按理说事情到此可以暂告一个段落了，然而，通过这两件事一闹，霍光不干了，他一不做二不休，索性对汉宣帝上了一道菜，一道口味很地道的菜——炒鱿鱼。

接到霍光的辞职申请，汉宣帝第一反应是震惊，第二反应是吃惊，第三反应是心惊。震惊是因为他怎么也想不到霍光会主动要求辞职；吃惊是因为他也被霍光打了个措手不及，完全没有心理准备；心惊是因为他的心里被一种叫恐惧的东西所代替。对于雄心勃勃的汉宣帝来说，霍光的主动“让贤”本来是再好不过的事了，然而，他也明白霍光这是对他这个“草根皇帝”做的“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之举，目的同样是以退为进的“投石问路”。刚上任的他，皇位都还没有

坐热，如果没有霍光做后盾，只怕离“废帝”的日子不远了。

于是，汉宣帝马上召开了一次“庆功会”，结果霍光作为首要功臣增添食邑一万七千户，车骑将军张安世食邑一万户；此外列侯填充食邑十人，新封侯五人，赐爵关内侯八人。总之，一句话，老一辈执权者皆大欢喜。

非但如此，汉宣帝为了稳住霍光的心，还给他吃了这样一颗“定心丸”——凡事先“请示”霍光，然后再呈上来。说白了，就是大臣有事要向皇帝汇报，必须先到霍光那里拿张“通行证”，方有上疏的机会。

舍得舍得，有舍才有得，汉宣帝用这样自我“牺牲”的办法成功地“稳”住了霍光。然而，内政搞定后，他依然眉头紧锁，原来他马上面临来自外来的压力了。

忧和愁

自有此宠复，神意即淡然，偶有酬对，亦只貌合神离耳。

——《夜雨秋灯录·得新忘旧》

给汉宣帝施压的不是别人，是老相识——匈奴。原来匈奴乘汉朝政局动荡之际，又开始兴风作浪。前面已经说过，在汉武帝时，为了联合西域各国共同对付强悍的匈奴，汉朝采取了和亲的政策。刘细君是江都王刘建的女儿，她是第一位嫁往乌孙的汉室公主，也称“乌孙公主”。当时的乌孙王猎骄靡年纪已老，细君的年龄和他的孙子相差无几。语言不通，习俗不同，这对“貌合神离”的夫妻毫无温存可言，也正是因为这样，乌孙公主会发出这样的感叹来：

吾家嫁我兮天一方，远托异国兮乌孙王。

穹庐为室兮毡为墙，以肉为食兮酪为浆。

居常土思兮心内伤，愿为黄鹄兮归故乡。

然而，事实证明，她的“回乡梦”只是一相情愿的想法。两年后，猎骄靡去世，其孙子岑陁军须靡继承王位。按照乌孙习俗，新王要继承旧王的所有妻妾。细君公主无法接受这种赤裸裸的“乱伦”，写了一封“白皮书”向汉武帝求救，强烈要求回国。然而汉武帝的回话却把她打入了万丈深渊：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公主既然嫁到了匈奴去了，就不要总是想着回娘家……

断了回家梦，又为了联合乌孙共同抗击匈奴的大局着想，细君公主只得含泪忍辱再嫁岑陁。一年后，细君为岑陁生下一个女儿后，因为产后失调，加上心绪难平，不久便忧伤而死。

后有悲诗如下：

秋风瑟瑟秋悲凉，愁云荡荡愁断肠。

路远迢迢路望尽，山高重重山凄凉。

细君公主死后，汉朝继续与乌孙走和亲的道路，结果一个叫“公主”的奇女子走上了历史的舞台。

公主出身于“衰落的帝王之家”，她的先祖就是汉高祖的胞弟刘交，这个当年在班上唯一的“三好学生”，在刘邦建汉后，被封为第一代楚王。刘交重用贤德的人才申培公，国家呈兴旺之势。刘交死后，因为长子刘辟非早已“夭折”，因此他的次子刘郢客继承了楚王的王位；吕氏专政时刘郢客迁职为宗正，掌管皇族的户籍族谱；汉文帝时期他的封号被改为夷王；刘郢客在位期间，在“文”方面依然重用申培公（鲁学诗经派的祖师爷），而“武”方面则重用韦孟。

刘郢客死后，儿子刘戊即位。刘戊这个典型的“富二代”不仅不学无术、而且还目空一切。也正是因为这样，申培公在一声“孺子不可教也”的叹息声中，来了个含泪告老还乡。而“心寒”的韦孟也效仿申公辞去官职，远走他乡。不过，走之前他还对刘戊写了封“劝告书”，书的中心思想只有一句话：迷途知返。最后一句“吾走也”饱含无限凄凉和悲伤。

然而，刘戊却把他的劝告当成了耳边风，非但没有改过自新，反而在没了“二老”的羁绊后，更加亲小人而远君子。后来晁错力推“削藩”。在被削去了楚王直属的东海、下邳两个郡后，心怀不满的刘戊随后被吴王刘濞成功拉上贼船，参与了“七国之乱”，最终落得个兵败自杀的悲惨下场。

刘戊怎么也不会料到，他逞一时之快，痛快地死了，而他的子孙却还要窝囊地活着。他的家族从此败落，皇亲国戚的居住地没有他们的一寸地盘，皇族宗籍里也找不到他们的名字，王侯将相都和他们划清界限；就算平民百姓也对其冷眼相看，当真是落地的凤凰不如鸡啊！

公主就是在这个时候出生的，谁也不会料到，就是这样一个“弱女子”日后会名扬四海。太初二年（公元前103年），乌孙王再次请求和汉朝“和亲”，正为匈奴而头疼的汉武帝没有丝毫犹豫，就答应了乌孙的请求。于是，公主出现在了历史的舞台上。

公主到乌孙国后，积极参与政事，致力于兴国安邦的事业，汉乌关系越走越近，一派和谐景象。匈奴眼看乌孙胳膊肘明显偏向汉朝，对“罪魁祸首”的公主恨之入骨，一心将其除之而后快。

元平元年（公元前74年），汉昭帝突然“病入膏肓”，一直蓄势蛰伏的匈奴却开始“起死回生”，他们对乌孙发出最后通牒：交出公主，断绝与汉朝的一切往来。

乌孙国王翁归靡回的话很含蓄，但意思一点儿也不含糊：想要我乌孙和汉朝断绝关系，对不起，我做不到。

果然，匈奴壶衍鞬单于接到翁归靡的回话后，表情是：怒，大怒，非常怒，怒不可遏。于是，他开始行动了，派军以车师国为“跳板”直捣乌孙腹地，并且先后对乌孙东部的恶师（今新疆乌苏市一带）和车延（今新疆沙湾县一带）进行了赤裸裸的侵略。

乌孙有难，公主不能袖手旁观。毕竟乌孙也算是为了汉朝才遭到

匈奴报复打击的。然而公主没有料到，她发出的如雪花般的求援信，结果却只有一个：泥牛入海，杳无音讯。孤立无援的乌孙只好自力更生，进行了艰苦卓绝的自我保卫战。

事实证明，他们的坚持并没有白费。从汉昭帝的英年早逝到汉宣帝的神奇上任，汉朝内部的风云变幻是远在他乡、翘首以盼的公主无法知道的，但她唯一坚信的就是：娘家人是不会丢下她不管的。

果然，汉宣帝上任、接到公主的“求救信”后，立马召来霍光，和他进行了紧急商议，最后达成如下共识：抗匈援乌。

自古英雄出战场

本始二年（公元前72年），这是一个秋风瑟瑟、秋叶满天飞的季节，汉朝出兵十六万，分五路讨伐匈奴，具体部署如下：

第一路：御史大夫田广明为祁连将军，率四万多兵，目标西河。

第二路：度辽将军范明友，兵力三万，目标张掖。

第三路：前将军韩增，兵力三万，目标云中。

第四路：后将军赵充国为蒲类将军，兵力三万，目标酒泉。

第五路：云中太守田顺为虎牙将军，兵力三万，目标五原。

与此同时，派校尉常惠到乌孙亲自去主持战局。

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可以说，汉朝对这次“抗匈援乌”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制订详细的作战计划。多年的交战，使匈奴对汉军的恐惧已到了“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的地步。因此，听说汉军浩浩荡荡地开过来时，他们充分发挥“不羞遁走”的优良传统作风，赶紧进行“迁徙鸟举”，跑得远远的了；军民连同牲畜一同转移到了号称鬼见愁的漠北。总之，一句话，匈奴对付汉军的办法很实惠：坚壁清野。

五路汉军雄赳赳、气昂昂地跨过塞外，结果不见匈奴一兵一卒，

只见到了满眼的残枝败叶，吃找不到吃的，穿找不到穿的，只剩下望穿秋水般的期待。然而，踏过一山又一山，涉过一水又一水，走过一程又一程，除了遍地的落叶更多更浓更密，呼呼的秋风更猛更冷外，一无所有。

也正是因为这样，一路军祁连将军田广明率先来了个“打道回府”。他毕竟年轻见识短，原本以为，与其这样没有结果地在别人的地盘上耗下去，不如早点回去的好。

然而，事实证明，他这一退便成了人生的“滑铁卢”。霍光本来就对汉宣帝一手打造的“后起之秀”田广明恨之入骨，此时自然不会放过这样的机会，马上就以“临阵脱逃罪”把田广明送上了断头台。

随后退兵的田顺原本以为跟着“田家人”的屁股后面走总没有错，结果看到走在他前面的田广明倒下后，这才慌了。但他毕竟是“老江湖”了，关键时刻他静下心来对“何去何从”进行了全面的思考和分析，结果得出这样的结论：与其坐以待毙，不如先发制人。于是他马上给朝廷打了这样一个小报告：俘虏大量匈奴士兵而归。（其实充其量只抓到几个老弱病残的匈奴人而已）

事实证明，姜还是老的辣，面对田顺的“忽悠”，霍光一点儿也不“含糊”，派人一查就水落石出了。犯了“欺君罪”的田顺，很快体会到了什么叫“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自知没有好“下场”的他，以挥剑自刎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短暂的一生。

如果范明友、韩增、赵充国三人知道最先打道回府的两位田氏将军已身首异处，打死也不会再撤兵的。然而，当时的通信条件并不发达，等知道情况不妙时，三人已是人在汉朝境内，别无选择了。

然而，这一次霍光并没有斩他们的头，也没有革他们的职，只给他们三个来了个“记过”的处分。霍光“开恩”的原因是，汉宣帝亲自出面为他们三个说情。汉宣帝是这样说的，枪打出头鸟，现已严惩了田广明和田顺，再诛杀下去，只怕非但起不到杀鸡儆猴的效果，反而引起朝中人心惶惶。既然皇帝都开口了，霍光顺手推舟对他们三人从轻

发落。

有心栽花花不发，无心插柳柳成荫。就在五路大军相继无功而返、霍光自感颜面尽失时，不起眼儿的校尉常惠却给他带来了意外的惊喜。

原来，自从乌孙不听劝告一意孤行后，匈奴没有再客气，直接就付诸武力了。匈奴右谷蠡王原本以为拿下小小的乌孙只是小菜一碟，却不想他们这种赤裸裸的侵略方式，引起了包括乌孙国王翁归靡在内军民的愤怒和殊死反抗。结果，以王者之师著称的匈奴右谷蠡王大为光火，发誓不踏平乌孙誓不收兵。

而常惠的到来，使得正处于水深火热中的乌孙看到了光明和希望，在这位“军事顾问”的主持下，乌孙王翁归靡率军在一个漆黑的夜里，袭击了毫无防备的匈奴右谷蠡王的王廷老巢蒲类海（今新疆巴里坤草原一带）。结果匈奴败得很惨，不但无数匈奴人被生擒，连壶衍鞬单于的叔叔、嫂嫂、女儿等亲眷都成了俘虏；斩杀和俘获的匈奴士兵达四万人之多；另外还有七十多万头的马、牛、羊等牲畜也成了乌孙的“战利品”。

正是因为这样，获胜而归的常惠得到了汉朝上上下下的热烈欢迎，而他也马上得到了这样的嘉奖：长罗侯。

匈奴“大意失荆州”后，自然不肯善罢甘休。在汉朝撤军后，壶衍鞬单于亲率数万骑兵扑向乌孙，进行了残酷的“复仇之旅”，大肆掳掠一番而回。

都说人倒霉的时候喝口凉水都会呛到，这话一点儿都不假，壶衍鞬单于显然属于这种倒霉的人。因为就在胜利而归的途中，天公开始发威了。先是不作美的天空开始下起了雨，风里来雨里去，这对强悍的匈奴人来说是家常便饭，不值一提！然而，雨却越下越大，变成了倾盆大雨，大有绵绵不绝之势，让人无法前行。最后，雨终于停了，天空中却飘着一团一团的东西，这东西盖到哪里白到哪里，原来下雪了！

雪，小雪，中雪，大雪，暴雪。这一场雪不但比以往任何一年的雪都来得更早一些，而且是一场百年难遇的暴雪。这让跟雪打了一辈子交道的匈奴人也体会到了什么叫天灾。

暴雪之下，缺衣断粮，死，是必然；活，则是奇迹。结果，经过暴雪洗礼，匈奴士兵幸存者不到十分之一，可谓惨不忍睹。

眼看老天都在帮忙，乌孙自然不会放过这样的良机，马上联合了先零和乌桓，三国联军乘机围剿匈奴，结果，匈奴大败，人口损失十分之三，畜产被掠十分之五。

经过天灾人祸的洗礼，匈奴国力被极大削弱，各属国土崩瓦解，从此一蹶不振。至此，当年汉武帝“断匈奴右臂”的战略计划，通过近半个世纪的不懈经营，终于奇迹般地成功实现了。

沉默的羔羊

乌孙击败了强大的匈奴，这让公主的威望在乌孙空前高涨。翁归靡审时度势，立即上疏汉朝，请求为自己的长子元贵靡再迎娶一位汉家公主，进一步加深汉朝与乌孙的友谊。汉宣帝与大臣商议后，决定遵照翁归靡的意思，封公主的侄女刘相夫为公主，让她继续为加强乌孙和汉朝的交往和友谊而努力。

也许是细君公主和公主表现得太好了，汉宣帝本着嫁出去的公主都是“凤凰”的原则，在嫁公主之前，先进行了紧急“充电”，让刘相夫在长安上林苑居住，学习乌孙语言习俗，为成为未来新的乌孙国母做准备。等公主能说出一口流利的乌孙语后，才派遣浩浩荡荡的队伍隆重地护送公主出嫁。

然而，天有不测风云，和亲队伍刚刚抵达敦煌，喜气马上就被乌孙国内传来的噩耗所冲淡了：翁归靡病逝。

公主接到噩耗后先是一惊，随即恢复了平静，我嫁的不是翁归靡，而是他的儿子元贵靡。老子死了，儿子正好可以继承王位，她到

了那里也就是王后阏氏了，于是接着前行。

然而，她的如意算盘很快就被乌孙的贵族们打碎了。原来这些贵族在翁归靡病逝后，发动了宫廷政变，废掉翁归靡的长子元贵靡，推举前任国王军须靡与匈奴公主所生的儿子泥靡为新国王。

公主此时已出了关塞，听到消息，傻了眼。泥靡现在成了国王，那她现在去乌孙，嫁的人不是元贵靡而是泥靡了。

泥靡为人狂妄暴戾，号称狂王，本着“舐犊情深”的原则，自然亲近匈奴敌视汉朝。因此，他成为乌孙之王后，等于“剽窃”了乌孙所取得的成果。这是汉朝无法接受的。

因此，就在公主不知道何去何从时，汉朝却上演了一出“悔婚”的闹剧，立刻召公主回朝。

接到娘家人签发的“悔婚证”，公主的眉头锁得更深了。她毕竟受汉朝恩惠和教育多年，没有为“悔婚容易，台阶难下”发愁，而是在思考着汉乌友谊问题：新上任的乌孙国王泥靡，没有娶到汉朝公主会善罢甘休吗？汉乌友谊会不会因此而断送呢？

很快，公主作出一个令人吃惊的决定：遵从乌孙习俗，嫁给泥靡。本以为牺牲一个人的幸福，可以换来汉乌两国的长治久安，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她一相情愿的想法。

公主嫁到乌孙后，虽然“忍辱负重”地为泥靡生下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鴟靡，但泥靡并没有因此就对汉朝的态度有半点儿改观，反而实行赤裸裸的“亲匈”政策。

面对泥靡的倒行逆施，为了不使自己多年来的心血付诸东流，公主没有做“沉默的羔羊”，而是决定爆发：刺杀泥靡。机会终于来了，一次汉宣帝派汉使来乌孙，进行正常的双边会晤后，公主以“娘家人”的身份留汉使在乌孙常住下来。

在旁人眼里，公主留汉使在乌孙多住几天不是什么打紧的事儿，

但谁也不会料到这背后竟然隐藏着不可告人的阴谋。这一天，住了很久的汉使提出回国，出人意料的是公主这一次突然变得慷慨大方起来，没有半点儿再留的意思，只是说了这样一句话：你们如果真的要走，请让我召国王来，为你们举行一次欢送宴吧。

汉使要回国，公主盛情相邀，泥靡找不到拒绝的理由。然而，他没有料到，公主醉翁之意不在酒，她摆下的不是欢送宴，而是“鸿门宴”。席间，觥筹交错，就在泥靡被感动得泪水和酒水混为一体时，一道耀眼的寒光惊醒了他，出于本能反应，他把身子侧向了一边。

汉使蓄势待发的一剑就这样偏离了泥靡的心脏，而负伤后的泥靡爆发出匈奴人本性中特有的强悍，并且来了个“不羞遁走”。

鸿门宴的结果往往是注定没有结果的结果，至此，公主与泥靡不再是面和心不和了，而是彻底撕下面具，开始兵戎相见。

泥靡迅速带兵将公主和汉朝使臣包围在乌孙都城內。公主毫不惊慌，带领侍卫坚决抵抗。就在泥靡和公主僵持不下时，接到密报的汉宣帝看在眼里急在心里。关键时刻还是看霍光的表现吧，他当机立断，作出如下果断决定：将参与刺杀的汉使押回长安斩首，派使臣张翁前往审理此案。

霍光的意思再明显不过了，名义上安抚泥靡，暗中却是支援公主。目的只为一个：和解。

应该说霍光的策略还是对的，但这次却派错人了。张翁接到任务后，马上就赶到了乌孙，然后以“钦差大臣”的名义拿下了参与刺杀的汉使。所谓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张翁如果就此解决汉使，或者能以最快的速度保全公主。然而，这个钦差大臣显然是高估了自己的智商，他认为既然要诛杀汉使，公主自然也脱不了干系，于是就在战火纷飞的乌孙城里，冒着枪林弹雨，来了个公开开庭。开审的结果是公主有罪，而且是罪大恶极、罪不可恕。

公主没有和张翁争辩，而是派人立即上疏汉廷。霍光眼看张翁如

此“不明事理”，气得脸都绿了，马上将张翁召回国来。可怜的张翁还以为自己的表现定然可以得到朝廷的赞许，加官晋爵自然不在话下。哪知，回去后等待他的却是砍头的厄运。

按理说，趁着张翁的瞎搅和，泥靡应该大举进攻才对，然而泥靡却像受了潮的哑炮哑火了。原来，就在这个节骨眼中，泥靡的同胞兄弟乌就屠却主动站出来为公主来“解忧”了。他趁着乌孙国一片混乱的时候，用鲜血教会了泥靡这样一个关键词：兄弟相残。没办法，国王的位置只有一个，人不为己，天诛地灭。

乌就屠发动政变，干掉泥靡后，自立为国王。乌就屠为了保全自己的地位，他发出这样的政治宣言：大家不要慌，匈奴将派兵来平乱。至此，乌孙国中亲匈奴派全部归附乌就屠，他们与集结于边境的汉朝西域都护府大军紧张对峙，战争一触即发。

时势造英雄，就在这千钧一发的紧要关头，一个女人的出现彻底改变了整个乌孙的局势。这个女人名字叫冯嫫，是公主的一个侍女。

冯嫫虽然出身卑微，但却知书达理，能言善辩。她陪公主到乌孙后，不久就被显赫的右将军看中，娶其为妻。嫁为人妻的冯嫫因为才华出众，受到了众人的尊敬，被乌孙上层乃至西域各国贵族尊称为“冯夫人”。她与解忧在宫廷内外互为掎角之势，相互支持。她在出现危机的情况下挺身而出，以使节的身份斡旋于西域诸国之间，化干戈为玉帛，立下了汗马功劳。

因此，关键时候，冯嫫自然不会撒手不管。只见她一介女流，毫无畏惧地直奔乌就屠的营帐而去，利用丈夫以前与乌就屠“铁哥们儿”的关系，亲自去劝说乌就屠：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她以三寸不烂之舌，对乌就屠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正反剖析，陈述利害，并以汉朝强大的军事力量为后盾对乌就屠施加压力，说乌孙对抗汉朝是鸡蛋碰石头，无异于自取灭亡。匈奴便是前车之鉴啊！

是啊，连强悍的匈奴都不是汉朝的对手，我们小小的乌孙对抗汉

朝的结果只怕只有一个悲惨的结果啊！最终，乌就屠低下了他高昂的头颅，在表示不再反抗汉朝的同时，愿意主动退居小王，立公主的儿子元贵靡为大王。

第二章 心腹大患

霍显的野心

乌孙的问题告一段落后，朝中的事又由大将军霍光来分担。按理说汉宣帝当真可以过神仙生活了，然而，俗话说得好，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作为堂堂一国之主，汉宣帝是个雄心壮志的人，他不像汉昭帝那样“懦弱”，一直乖乖地做个名不副实的傀儡皇帝。然而，问题是他之所以能当皇帝是靠霍光一手捧上来的，而且作为汉武帝的首辅大臣，朝中的实权已多年垄断在他手上，想从他手上生生地把权力夺回来，只怕比登天还难。

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宣帝采取了和他前任昌邑王刘贺截然不同的措施，四个字：戒急用忍（戒除急躁，施用忍耐）。他把朝中的权“正大光明”交给霍光，表示自己甘当霍光身后的“绿叶”，等待时机再夺回大权。

然而，这个办法虽然稳住了霍光，却稳不住霍显。

霍显原本是霍光元配东闾夫人的贴身丫头，属于典型的奴仆阶层。东闾夫人只生了一个女儿，后来“门当户对”地嫁给上官安为妻，他们两个的爱情结晶上官公主又嫁给了汉昭帝刘弗陵。霍显不但是个漂亮的“花瓶”，而且是个聪明的“黄蓉”，常常有令人意想不到之举，为此，霍光对她也另眼相看，还顺理成章地把她纳做小老婆。后来，东闾夫人病逝后，霍光二话不说，直接把霍显擢升为正妻。

种种迹象表明，霍显绝对不是一个一般的人物。事实证明，她能把霍光整得服服帖帖，自然有她的才能和本事。也正是因为这样，当汉宣帝“一意孤行”地以“寻剑诏”的名义把许平君立为皇后后，她牙齿恨得痒痒地说：“我的女儿既聪明又漂亮，尊贵无比，皇上怎么能立那个乡巴佬许平君为皇后呢？”

杀死许平君，把自己的女儿霍成君推上皇后的宝座。霍显是这么想的，也是这么做的。她是个实干家，不但做了，而且还做得很坚决，坚决到没有一点儿回旋的余地。

本始三年（公元前71年）正月，许皇后怀孕期满，即将分娩。正在这个节骨眼上，她感到身体“不舒服”。爱妻心切的汉宣帝二话不说，马上把各地名医请来诊治，再召请一些女医生当“护理”。汉宣帝不会料到就是这一纸诏书，竟然改变了两个人的命运。

一诏刚下，就有一位名叫淳于衍的女医生前来应聘。她来势不凡，打出的口号是：谁说女子不如男，妇女能顶半边天。许皇后一看架势不错，问了一些医学方面的问题。这个淳于衍竟然对答如流，许皇后很是满意。再问来历，原来这淳于衍是皇宫警卫（掖廷户卫）淳于赏先生的妻子。文学水平过硬，政治背景也过硬，许皇后马上作出如下批示：留下试用，试用期满便转为正式工。

淳于衍果然不是一般人，她不但精通医理，而且做事一丝不苟。很快，她就被许皇后留用做长期护理员。然而，许皇后不会知道，她留下的不是一个女护理员，而是一个女杀手。

淳于衍之所以甘当女杀手，是因为她想为自己的丈夫谋一份好工作。当时的升迁大权都在霍光手上，而“消息通”霍显知道淳于衍是因为丈夫“待业”在家，才出来打工养家糊口后，便主动给她这样的暗示：现在安池管理局（安池监）正缺少一名主任，我看你丈夫是合适的人选哦！

这是一份官衔大、薪水高、油水多的轻松活，许多达官显贵打破头都想着这个位子。面对天上掉馅饼的好事，淳于衍感动得差点儿没直呼霍显为再生父母了。

霍显说帮忙可以，但是有个条件，淳于衍说什么条件都可以答应。然而，当霍显把条件说出来时，淳于衍那张樱桃小嘴吃惊得直生生可以吞一个生鸡蛋了。霍显的条件是让她在做护理时毒死许皇后。

淳于衍犯难了，她虽然是个势利女人，早已被霍光的“铁饭碗”诱惑而动了心，但顾虑还在。毕竟毒死许皇后不是一件小事，上面追查下来，到时候只怕会吃不了兜着走啊！眼看淳于衍犹豫不决，霍显给她灌了一剂这样强有力的迷魂药：“你难道不知道女人的生育，都以‘围着开盖的棺材走圈儿’的吗？女人生育本来就是一件危险的事情，每十次生育，就至少有三人死于难产或留有后遗症的。在这方面，死神不论身份贵贱一律平等，所以你不用担心会阴沟里翻船……”

淳于衍就这样被霍显拖上了贼船，这个雷厉风行的女人，甚至没有把这件事告诉丈夫就开始了行动。她先是以“护理员”的特殊身份。把捣成粉末的“附子”（毒药的一种）藏于内衣中，悄悄地带进皇宫。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淳于衍的一切准备工作已做好，只等待下手的时机了。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儿不假。许皇后经过十月怀胎，终于迎来了分娩的幸福时刻。痛苦过后是甜蜜，她生了一个女儿，母女平安。汉宣帝悬着的一颗心终于放下，考虑到许皇后产后身体虚弱，汉宣帝命御医们用药好生调养。

御医们为了自己的仕途着想，都想尽办法研究新的滋补药物。你说服用维生素A好，他说服用维生素B好，总之，就在御医们各显其能、各显神通时，淳于衍却给了许皇后一记“猛药”，她把附子粉末，掺到御医们研制的药丸里。附子虽然不是下肚便七窍流血而死的剧毒之药，但这种带“火性”的慢性毒药是产妇的禁用药物。

结果可想而知，许皇后吃了药后，开始毫无异样，但随着时间的推移，药性开始发作，表现异常：气喘、气吁、气闷……许皇后上气不接下气地问贴身护理员淳于衍：“我的头怎么突然好重？是不是药物过敏啊？”淳于衍却敷衍道：“良药苦口利于病，没啥子的，别乱想。”

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许皇后的生命也在一分一秒地流逝。等到御医们赶来时，许皇后早已错过了最佳救治时期，她脉搏已散乱，就算是扁鹊在世，也无能为力了。可怜的许皇后就这样死于宫廷斗争。后人诗叹曰：

赢得三年国母尊，伤心被毒埋冤魂；

杜南若有遗灵在，好看仇家灭满门。

纸里包不住火

许皇后死了，汉宣帝怒了，后果严重了。一道圣旨下，所有的御医包括护理都下狱了。

淳于衍一入狱，霍显急了。下毒的事如果淳于衍招了，不但她玩完了，还会牵连到霍光和整个霍氏家族。于是乎，霍显有心事了。

霍显的异常，细心的霍光看在眼里急在心里。在他的一番“柔情蜜意”的公关下，霍显终于放下了心里的思想包袱，把下毒的事说了个明明白白、清清楚楚。

“啊！”听了妻子的工作汇报，霍光差点儿没瘫倒在地。他历经三朝，皇帝换了一茬又一茬，依然能安安稳稳地坐在“摄政王”的位置上，这跟他平常做事一丝不苟、精致细密有关。然而，毒死许皇后这件事霍显未免做得太草率、太直白了，这样的事是天理不容、国法不容、天下百姓不容的啊！

然而，事到如今，霍光除了捶胸膛外，又还能做什么呢？总不能把娇妻霍显交出去“投案自首”吧。死马只能当活马来医了。于是，霍光利用手中的大权，在汉宣帝的旨意上的“查”前加了个“不”字，理由是：御医们都没有罪，许皇后明摆着“难产”而死，还有什么好查的！

霍光下了新“旨意”，汉宣帝敢怒不敢言，只好追谥许皇后为恭哀皇后，下葬在西安市郊之南，并且很是“明智”地赦免众医。霍光终于利用强权把淳于衍给救了出来。

淳于衍出狱之后，霍显对她大加慰劳，赠给她二十四匹蒲桃锦、二十五匹散花绫，每匹都价值万钱。还有一串走珠、钱百万、黄金百两。另外又帮她盖起了府第别墅，送给了她数不尽的奴婢。按理说，淳于衍应该很知足、很满意才对，然而，人的贪欲是没有止境的，这

话一点儿不假，拥有无尽荣华富贵的她，却常常这样犯嘀咕：“我有什么功劳，我又得到了什么好处呢？”

淳于衍之所以不满足，是因为相对于霍显所得到的，她觉得太小巫见大巫了——霍显的女儿霍成君很快就登上了皇后的宝座。霍成君成了皇后，霍氏家族的权势已到了一手遮天的地步，从皇宫内到皇宫外，几乎都属于“霍家帮”的势力范围。

而新登上皇后宝座的霍成君也不傻，在得到了汉宣帝人的同时更想得到他的心，她继承许皇后的优良传统作风，每五天去一次长乐宫“问候”汉宣帝的叔祖母——皇太后上官氏。

上官太后其实是霍光前妻东闾氏的外孙女，按血脉关系来看，霍成君还是上官太后的“姨妈”。姨妈跪在外孙女面前本来就令人难为情，再加上众所周知的原因，当年托孤五人组为了争权夺势“窝里斗”，结果上官家族被老谋深算的霍光杀了个干干净净，唯留下了当时已是皇后（霍光的外孙女）的上官氏。

也正是因为“辈分颠倒”和“血脉情仇”的双层关系，小小的上官太后自然无法承受霍皇后的“孝心”，每当五天一轮回见到跪在自己面前的霍皇后时，她的双腿就会哆嗦得不听使唤，同样跪倒在霍皇后面前，最后就像赵本山的小品《相亲》里所演的那样，成了“互拜”的欢喜闹剧来。

霍皇后就是靠这样的“问候”暂时赢得了汉宣帝的满意和认可。然而，霍皇后再怎么努力掩饰，最本质的东西还在日后漫长的生活中暴露出来，那就是奢侈浪费。据说每次出行，她排场之大，气派之足，动用人力物力之多，皆可以纳入后宫吉尼斯纪录。而且她花钱如流水，反正她不知道挣钱的辛苦，玉手一挥，撒落的是大把大把的钞票。这也怪不得霍皇后，她从小就在荣华富贵的环境中熏陶长大，“老毒物”霍显的一言一行都影响着她的为人和处世观。

霍皇后的所作所为，汉宣帝怎么能忍受！但他也是个明白人，霍家的势力现在已摆在那里，谁敢摸老虎屁股，谁就得遭殃，包括皇帝

也不例外。他知道此时和霍家“明斗”无异于鸡蛋碰石头，不可能有好果子吃。因此，他采用了韬光养晦的办法，表面上与霍皇后的关系很是亲昵，实际上却对霍皇后处处提防，甚至拒绝和霍皇后过夫妻生活。这样做的唯一目的就是防止霍皇后怀孕。

原来当年落魄的汉宣帝刘询和许平君牵手步入红地毯后，第二年就有了爱情的结晶——刘爽。而许平君登上皇后的宝座后，迫于霍家的权势和余威，汉宣帝并不敢“越轨”再立刘爽为太子。

没想到这一等，许皇后便一命呜呼了。没了许皇后，要想再立刘爽为太子已是难上加难。而汉宣帝不想让霍皇后怀孕，动机明显摆在那里，不想再生祸端。试想，霍皇后如果生了个儿子，本着子凭母贵的原则，将来自然得立为太子了。如果是这样，霍氏家族的独裁统治将会一直绵绵不绝地统治下去。

于是乎，在这场有名无实的婚姻里，在长达三年的漫长岁月，我们的霍皇后都没有怀孕，更谈不上诞育嫡出太子。

汉宣帝拒绝和霍成君同床共枕的同时，却把雨露广洒后宫其他妃妾。皇恩浩荡下，后宫惊喜连连：华婕妤、张婕妤、卫婕妤都先后为汉宣帝生下白白胖胖的儿子来。

霍皇后对这样的“家务事”羞于向娘家人汇报，只能打碎牙齿往肚子里吞，而“老毒物”霍显却天天盼夜夜盼，只盼女儿的肚子能争气，能早点儿为她生下一个外孙来。春去秋来，秋去春来，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她的外孙还没盼来，家里却发生了一件天大的事。

霍氏家族的顶梁柱轰然倒塌——霍光去世了。

反击的开始

俗话说：人强不如命强，命强不如寿长。威风显赫如康熙大帝一样“真的还想再活五百年”，也抗不过生老病死的自然规律。

地节二年（公元前68年）三月，霍光在盼外孙未果的情况下，带

着些遗憾永远地沉睡去了，结束了其长达二十余年的执政生涯。二十四岁的汉宣帝其隐忍没有白费，他这片“绿叶”终于挣脱了辅政大臣这朵“红花”的羁绊，就像一条寻到水源的鱼儿，开始亲理政事，独揽朝纲。

然而，这只是汉宣帝一相情愿的想法，霍光虽然死了，但霍氏家族的势力还在，霍氏家族仍然紧紧地控制着朝中的军政大权。汉宣帝还得继续戒急用忍。只是在戒急用忍的同时还增加了一道新药：外放实收。

很识时务的汉宣帝在霍光死后，立马封霍光的儿子霍禹为博陵侯，封霍光的孙子霍云为平恩侯，封霍光兄长霍去病的孙子霍山为乐平侯，一门三侯，不可谓不显贵，比小李飞刀家族的“一门七进士，父子三探花”强多了。

汉宣帝这样做自然有他的目的：封吧，封吧，让霍光的子孙都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势和地位、享受不尽的荣华富贵，先稳住他们的心志，迷惑住他们的意志，让他们不知道天高地厚，从而自我暴露“不良作风”。等抓住他们的把柄，时机成熟了，再逐渐削夺他们的权力，最后达到清除的目的。

果然，霍氏集团就此为汉宣帝的“糖衣炮弹”所惑，他们倚仗皇太后、皇后的特殊关系，变本加厉地专横跋扈、奢靡越制，当真做到了目无王法。具体表现有三：

一、霍光的儿子霍禹在没有拿到朝廷签发的许可证的情况下，擅作主张，私自改修霍光的陵墓。结果把霍光的陵墓修建得如同帝王陵墓一样，气势如虹，规模惊人，大有直冲云霄之势。

二、霍光的孙子霍云身处朝中要职，却长年累月不“上班”，整天游山玩水，花天酒地，当汉宣帝召开“党政联谊会”时，他甚至直接派自己的家奴代为上朝谒请，当真塑造了只拿国家薪水、不办实事的贪官庸官形象。

三、霍光的妻子霍显置宫禁制度于不顾，常常不分白天黑夜地进出太后所居的殿中，大有把后宫当成自己的一亩三分地之意。

面对霍氏家族公然的嚣张和狂妄，懂得“隐忍”之道的汉宣帝，明里并没有表露出任何不满来，继续以“暗”的独特方式来对霍氏势力进行反击。

地节三年（公元前67年）四月，也就是霍光去世后的第二年，汉宣帝立年仅七岁的儿子刘奭为皇太子，并大赦天下。与此同时，许平君的父亲许广汉也顺利地升为平恩侯——霍光当年坚决反对的事情，现在汉宣帝都办到了。他以实际行动吹响了反击战的号角。

就在举国上下处在一片喜洋洋的氛围中时，有一个人却陷入万劫不复的伤心绝望之中。这个人便是霍光的孀妻霍显。汉宣帝立刘奭为太子就像要了她的命一样，她气得茶不思饭不想，只是大口大口往地上吐血。

眼看这样下去吐个没完没了，除了伤肝伤肺伤心外，毫无意义可言，霍显抖擞精神，决定让自己吐的血从别人那里捡回来。

霍显想要报仇的人就是太子刘奭，办法很简单实用，还是惯用伎俩——下毒。负责下毒的便是宝贝女儿，也就是现任的皇后霍成君。

只有毒死了太子刘奭，将来她的外孙子才有可能继任太子一位。然而，这一次霍显目标选对了，策略选对了，但人选却选错了。事实证明，霍显“唯亲是用”好则好矣，但霍皇后不是淳于衍，她只适合当娇滴滴的皇后，并不适合当杀手，叫她去下毒无异于赶鸭子上架。

许皇后当年产后不明不白地死了，在霍光的强压下，汉宣帝只能作出让步不再追查，但心中的疑问却没有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改变，相反，对霍氏家族的提防也因此而进一步地加深。也正是因为这样，当霍氏家族倒下霍光这棵参天大树后，他表面上还是对霍氏家族客客气气、恭恭敬敬，但“复仇”之心却与日俱增，立刘奭为太子便是一种向霍氏家族赤裸裸示威的表现。非但如此，在立刘奭为太子后，为了以

防意外，汉宣帝还为这个宝贝儿子精心挑选了一名忠心耿耿的保姆。

保姆不但负责刘爽的起居，而且还负责他的饮食：凡是刘爽吃的食物，保姆都要先“以身试食”。在确保食物“安全无恙”后。再给刘爽吃。

霍皇后本来就是有贼心没有贼胆的人，这样一来，即便是霍皇后有贼胆，也没有“贼机”啊！除非练就了飞檐走壁功夫，直接飞到太子宫里，给刘爽硬生生的一剑。

因为无法完成母亲的心愿，愧疚之余，霍皇后产生的连锁反应就是对小刘爽有一种说不出的讨厌。如果只是放在心里讨厌那倒还罢了，偏生这位千金大小姐，表露在脸上来了。

脸是晴雨表，霍皇后对太子的憎恶态度，细心的汉宣帝尽收眼底。但城府很深的他并没有表露出来，表面上的不动声色，并不代表永远不动声色。此时的汉宣帝暗中已紧握手中的“屠龙刀”，随时随地准备给霍氏家族致命一击。

釜底抽薪

《醉打金枝》的故事很出名，相信很多人都知道。故事大概是：唐朝平定安史之乱的功臣郭子仪手握兵权，权重天下却一点儿也不骄横跋扈，凡事听从朝廷指挥调遣。唐代宗对他也是格外器重，封他为朝中最大的王中王——汾阳王，而且还把他的女儿作为“附带品”嫁给了他的儿子郭暧。一次，在郭家的家宴上，公主自恃身份尊贵，颐指气使盛气凌人，把郭暧当狗一样呼来唤去。在亲朋好友面前丢了面子的郭暧酒壮人胆，终于发飙了。他回到“厢房”就给公主上了几下“拂花手”。公主很生气，说我是皇帝的女儿，你怎么敢对我这样？郭暧仗着酒劲来了个“口无遮拦”：什么皇帝，我爸是不稀罕当。要当，早就是皇帝了。这话可是很犯忌的，如果追究罪名可以灭族了。公主一怒之下就去告状了，哪知唐代宗却说：郭暧说得对呀，可不是郭子仪要当皇帝早就当了吗？而那边郭子仪一听郭暧说出这等混账话来，知道惹了大祸，赶忙叫人把郭暧绑将起来带进宫，来了个“负荆请罪”。唐代

宗见了郭子仪如此紧张，就笑着说：亲家你这是何必？常言道，不痴不聋不做阿家翁，小两口吵架说出的话，哪能当真啊！

这个故事很有名。至少给充满了阴谋杀戮的宫廷生活点缀出了一点儿浓浓的人情味，有点儿温馨，有点儿感动。

霍光在汉昭帝面前的角色就类似于郭子仪，集朝中生杀大权于一身的他，如果有异心想谋皇位，只是几分钟就可以搞定的事。但霍光不负汉武帝的抚孤之恩，宁可选择“愚忠”，也不做“出格”的事。然而，霍光不做，并不代表他的子孙就不做。

汉宣帝掌握霍氏罪行后，镇定自若，把尚书这个职务交给霍云来当，名义上是给了霍家无上的权力，但霍云和整个霍氏家族来不及高兴，汉宣帝接下来的一道诏书就给了他们当头一棒。霍云的尚书位子屁股还没有坐稳，汉宣帝就宣布，大家上疏奏事，可以不通过尚书，直奏给皇帝，并美其名曰：为官民减压。

这样做实际上已把霍云的尚书权力架空。汉宣帝把朝中的“民事权”抓在自己手中后，接下来开始夺霍家的兵权。他采用明升实降的方法，先是把博陵侯霍禹尊为大司马，给了他和他父亲霍光一样的官衔，与此同时，取消了他右将军的军印，封亲信张世安为卫将军，统管北方八校尉，负责京师及军事调动工作。随后汉宣帝用这种方法，又陆续将霍氏家族在朝中掌握军政大权的成员调离了京城。不久，汉朝政府的军政大权，都被与霍家有仇的官员以及汉宣帝的祖母史良娣家族及许皇后的许氏家族所控制。

盛极必衰，失去实权的霍氏家族很快就体会到了什么叫“落地的凤凰不如鸡”。此时，弹劾霍氏家族的奏章如同雪花般飞向汉宣帝，汉宣帝紧握着这些奏章，终于露出了久违了的笑容，有了这些“罪证”，摧毁霍氏家族只是时间问题了。

网已布好，只等收网。果然，首先沉不住气的霍氏家族，先是以发牢骚的方式对汉宣帝表示了强烈的不满，接着升级到愤怒，当愤怒经过积累和沉淀后，他们决定以爆发的形式夺回失去的权势。

地节四年（公元前66年），这是一个火热无比的夏天，愤怒到了极点的霍家人召开了一次家族会议。会议由霍禹主持，他作为霍氏家族的接班人，会议一开始便抛出这样的观点：怎样才能从朝中夺回失去的权势？

于是乎，霍氏家族成员纷纷发言，在强烈宣泄对汉宣帝的不满时，对号入座地说该如何如何把某某拉下水，回到原来的位置。总之就像一首歌所唱的那样：拿了我的给我还回来，吃了我的给我吐出来……

就在众人口沫横飞、口绽莲花时，一直沉默不语的霍显说话了。她当真是“不鸣则已，一鸣惊人”。她一张嘴就把众人给镇住了：你们个个都是鼠目寸光，官复原职有什么屁用，如果我们不发动宫廷政变，废了汉宣帝，自立为王，我霍氏家族迟早都要玩完。

“汉朝待我霍家不薄，这样做未免太不厚道了吧。”沉默过后，霍禹代表霍家成员弱弱地问了这么一句话。

事已至此，“老毒物”霍显只得来了个实话实说，把毒死许皇后的事全部抖了出来。

杀害皇后的事将来被皇帝知道了，霍氏家族难免遭灭顶之灾。事已至此，霍氏家族已到了“箭在弦上，不得不发”的时刻了，于是，接下来，会议的主旨由“争权”变成了“夺位”。横竖都是死，不如来个轰轰烈烈，就算死也死得痛快。

会议于是奇迹般地达成了一致，密谋发动政变，步骤如下：杀丞相——废宣帝——立新皇（霍禹）。

然而，计划赶不上变化。就在霍家磨刀霍霍时，因为保密工作做得不好，计划泄露了。谋反的消息很快就被霍家一个马夫的朋友张章知道了。这个张章本来是来“叙旧”的，听到这样的消息，先是被惊得目瞪口呆，接着拔腿就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往皇宫里跑。

结果可想而知，霍氏家族的谋反还没来得及付诸行动，汉宣帝

的“镇压军”就到了，结果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把霍家围得水泄不通，打出的口号是“杀无赦”。自知难逃厄运的霍禹和霍显相继以自刎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生命。而霍氏家族的“中流砥柱”霍禹和霍显死后，意味着霍家已是一群乌合之众了。汉宣帝手中高举多年的“屠龙刀”丝毫没有留情，对霍氏家族无论男女老少，一律格杀勿论。

诛灭霍氏家族后，霍皇后成了唯一“幸存者”，汉宣帝没有直接砍了她的头，而是以“失德罪”把这位年仅二十三岁的皇后打入了冰冷的昭台宫。从此，庭院深深深几许，霍家千金独自悲。直到十二年后，霍皇后终于盼来了汉宣帝，然而，汉宣帝不是来赦免她的，而是把她打入了更阴森恐怖的“云林馆”去独居。至此，霍皇后最后的希望落空，绝望之余，在一个凄风凄雨的夜里，她以一块白绢吊死在“云林馆”。

至此，霍光一手打造的风光无比的霍氏家族，只因为他错爱了一个不该爱的“大无畏”的女人霍显，落得子孙绝灭的凄惨下场。这正应了一句话：盛极必衰。

然而，不管怎样，霍光的功绩并没有因为“霍家”的倒塌而被抹去，甘露三年（公元前51年），汉宣帝在匈奴归降、举国欢庆之时，回忆往昔峥嵘岁月及辅佐有功之臣，令人画了十一名功臣图像于麒麟阁以示纪念和表扬。十一人中霍光排名为第一（其次为张安世、韩增、赵充国、魏相、丙吉、杜延年、刘德、梁丘贺、萧望之、苏武），而且唯独他没有写全名，只是尊称为“大司马、大将军、博陆侯，姓霍氏”，不知道这样的荣誉是对他最后的安慰还是怜悯？

后有叹诗如下：

骏马似风飙，鸣鞭出渭桥。

弯弓辞汉月，插羽破天骄。

阵解星芒尽，营空海雾消。

功成画麟阁，独有霍嫖姚。

皇后轮流做

西哲有言：“伟大源自苦难。”没有吃过苦的人，好比是温室的花朵，一旦面临外界的凄风苦雨，就会萎靡不振。自古雄才多磨难，从来纨绔少伟男。苏联教育家马尔库沙说：“昂贵的玩具、阔气的穿戴——这是通向严重后果的最初阶梯。”有人调查过某地的50名失足青年，其家庭多是“奢门”。过去讲“侯门多荡子”，现在可是“奢门出败子”。

闲话少说，下面我们就来看一段“伟大源自苦难”的故事。话说许皇后和霍皇后相继“夭折”后，问题出来了，空出来的皇后位置该由谁来当呢？

皇帝的后宫从来不缺美女，但在美女如云的后宫能得宠的却没有几个。此时，后宫中最得汉宣帝宠爱的是张婕妤、华婕妤、卫婕妤等寥寥可数的几个。她们为刘询生下了东平王刘宇、定陶王刘嚣、馆陶王、楚孝王等几个儿子。

我们知道，在古代的后宫之争中，后妃们除了自身实力（长相加人际关系）外，还有一个更重要的砝码就是肚子里有没有“货”——儿子。有儿子的后妃便占据了“天王山”，而没儿子的后妃只能望“后”兴叹。

但世上的事并没有一成不变的，就在后妃们都渴望自己的肚子能争气的时候，命运却垂青到了那些肚子并不争气的人身上。

众所周知，汉宣帝从小“下放”到农村长大，受尽人间冷暖，直到十七岁才在许平君娇柔的怀抱里懂得了什么叫“温暖”。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宣帝会置霍光的“脸色”于不顾，立贫妻许平君为皇后。随后，许皇后被霍显暗杀，汉宣帝为了表明自己“感恩”的心，力排众议，立刘爽为太子。

随着霍光的“病逝”，汉宣帝一点儿一点儿把实权从霍家人手里给夺了回来，最后逼得霍氏家族的人来了个“狗急跳墙”，结果邪不压

正，霍氏家族造反未遂，被汉宣帝一网打尽，最后落得个满门抄斩的地步。也正是因为这样，心有余悸的汉宣帝在选“后”上慎之又慎，权衡再三，最终决定立一个“无后”的妃子为皇后，原因是：为太子刘奭着想，不想立的新皇后因为儿子，将来又产生血淋淋的太子之争。

汉宣帝此时最宠爱的三贵妃张婕妤、华婕妤、卫婕妤都生有三个白白胖胖的儿子。女人有子才算好，然而，此一时彼一时，此时女人无子才是福。本着吃一堑长一智的原则（以霍家的事为借鉴），汉宣帝最后只能狠心地摇摇头，将三大热门候选人排除在外，就在这个节骨眼上，一个在宫里一直默默无闻、不显山不露水的宫女浮出了水面。

这个宫女便是长陵人王奉光的女儿王氏。王奉光是“名门望族”之后，他的祖先在汉高祖时期曾经做过关内侯，显赫一时。但正如中国俗语说：“道德传家，十代以上，耕读传家次之，诗书传家又次之，富贵传家，不过三代。”结果以富贵传家的王家自然也逃不脱“富不过三代”的命运轮回。到王奉光的时候，王家的地位已一落千丈，由“门庭若市”变成了“门可罗雀”，王家人由“显赫”变成了“闲鹤”。

也正是因为这样，王氏的出身似乎注定成了一只“丑小鸭”。随着“丑小鸭”一天一天地长大，她没有梦想变成“白天鹅”，而是这样想：我想有一个家，一个不需要多大的地方，当我孤独的时候，我会想起它。

找到一个老实本分的丈夫，生儿育女，组成一个完整的家，过着牛郎织女般的田园生活，这就是她的梦想。然而，就是这样一个小得不能再小、现实得不能再现实的愿望，却成了王氏遥不可及的梦。当然，这并不是说“丑小鸭”王氏长得太丑，丑得到了天底下没有一个男人要的地步，相反，她虽然是个丑小鸭，长的并不丑，颇有几分姿色，柳眉细腰，唇红齿白，额头长有一颗黑痣，有人说是“美人痣”，而事实证明，这是一颗“克夫痣”。

王氏长大后，自然不缺“追求者”和“说媒者”，因此，王氏充分发挥“果断”的作风，相中“对上眼”的就下手，男大当婚女大当嫁，这原

本天经地义，然而，几次当她定下婚期准备出嫁的时候，未婚夫就都会“离奇”般地死掉。这样“骇人听闻”的事接二连三地发生了好几回，带来的连锁反应是王家门前一下子车水马龙，又热闹起来（都是来参观王氏的“美人痣”的）。热闹的背后是王氏一下子火起来，这样导致最直接的连锁反应是：就算是王氏倒贴过门，也没有男人敢娶她了。

总之，从此王氏自怜自悲，自伤自泣，一个字：愁。而她的父亲王奉光也是自怜自悲，自伤自泣，两个字：犯愁。（难不成养老女儿在家一辈子？）

就在父女两个以愁对愁、愁上加愁愁更愁时，命运之神终于垂青他们了。

这次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对王氏“抛绣球”的人不是寻常人，是主宰天下人的汉宣帝刘询。

原来，王氏克夫的事，刘询当年还在农村“下放”时就有所耳闻，他成为一国之君后，听说王氏还是“一嫁难求”，急天下之所急，想天下之所想的汉宣帝刘询，这次作出了惊人之举，下了一道圣旨，圣旨的内容很简洁明了：召王奉光的女儿入宫为婕妤。

与其放着这样一个如花似玉的姑娘在宫外“守活寡”，不如纳入宫里来守活寡，这样再怎么说还可以为家里减去负担（养女的日常开销），顺便增光。就这样，“鬼见愁”的克夫专家王氏挥一挥手，告别父老乡亲，来到宫中去接受命运的新考验。

事实证明，汉宣帝对王氏并不感冒，除了精神上的“鼓励”外，晚上很少抽空来给她排除“寂寞”，也许正是因为这个原因，她入宫后不可能怀孕生孩子了。

这个世上的事就是这样，祸福难料，王氏本来就戴着“克夫”的魔帽，再加上没有一儿半女的，本来应该属于被遗忘的对象才对，然而，此时此刻，她却成了“皇后”的最佳人选。

公元前64年，也就是霍皇后被汉宣帝打入冷宫的第三个年头，那

是一个草长莺飞的二月，世上万物都开始焕发新的活力，王氏终于时来运转，几乎跌破所有人的眼镜，以“超级黑马”的方式被汉宣帝任命为第三任，也是最后一任皇后。

惊讶也罢，嫉妒也罢，面对种种猜疑，王氏显得从容而平静，只有她自己明白，她虽然当上了皇后，但这个皇后并不好当。她并不像以前的那些皇后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拥有优先继承权的宝贝儿子，集皇帝的万千宠爱于一身。相反，她天生克夫的相（克夫痣），又是不能播种的“母公鸡”（没有一儿半女），这样的女人放在美人扎堆的后宫，太普通、太平常、太不显眼了，因此，她受到汉宣帝“宠爱”的概率几乎为零。

但世上的事就是这样，这里失去的东西往往那里补，我们常听说“吃亏是福”这句话，王氏的这些“缺点”和“弱点”，相反在特定的环境和特定的时间，却成了一种“优势”。而优势背后却是“苦涩”，她知道，自己名义上是皇后，实际是“保姆”，太子殿下刘奭的“保姆”。

亚当·斯密说：“一个出生在富有家庭的人，即使具有节俭天性，也是很难做到的。”曾国藩的家族何以数代不仅没有衰落，而且代代都有俊杰就在于他倡导了勤俭的良好家风。他曾说：“有福不可享尽，有势不可使尽。勤字功夫，第一贵早起，第二贵有恒；俭字功夫，第一莫着华丽衣服，第二莫多用仆婢雇工。”

事实证明，汉宣帝就是汉宣帝，他的眼光果然没有错，他精心挑选的这个没有野心且又无后的女人为后是极为正确和明智之举。因为以“黑马”身份夺得皇后的王氏从此锦衣玉食、荣华富贵不必细说，而且她还“简素朴实”，任劳任怨，一心一意地关心刘奭，全心全意地爱护刘奭，真心真意地把刘奭当自己亲生的儿子来对待。也正是因为这样，后来刘奭长大成人后，从来不把王皇后当“保姆”，而是当“亲妈”来看，单从这一点来看，王皇后的所有努力和付出都没有白费。

值得一提的是，王皇后她那个斗鸡遛狗的“混世魔王”父亲王奉光，也咸鱼翻身，汉宣帝给他光秃秃的头顶戴上了一顶高高的帽子——邛成侯。

第三章 边塞风云

百闻不如一见

百闻不如一见。兵难渝度，臣愿驰至金城，图上方略。

——赵充国

我们常常说“百闻不如一见”，意思是听到一百次不如亲眼见一次，表示听得再多也不如亲见可靠。这个故事的典故出自西汉的名将赵充国。

赵充国字翁孙，陇西上邽（今甘肃省天水市）人，少年时仰慕将帅而爱学兵法，并且留心边防事务。最初以“良家子”身份参军当骑兵，后因善于骑射调入羽林军（皇宫卫队）中。他的发迹史极为特别，这里不妨来简单地介绍一下。

细心的读者一定还记得，在卫青、霍去病去世后，汉武帝一手打造的“后双子座”中的贰师将军李广利，因为太想证明自己，太想表现自己，结果适得其反。天汉二年（公元前99年）五月，在对匈奴的“军事打击”中，他因为犯了“孤军深入”的兵法大忌，结果被匈奴的右贤王围了个“铁桶阵”。就在这个生死攸关的关键时刻，一个人走到了李广利面前，他说了这样一句话：匈奴只围不攻，是想通过饥荒这样的办法逼使汉军投降啊！男子汉大丈夫，流血不流汗，怎么能坐以待毙呢？

一筹莫展的李广利像是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般，双手紧紧抓住赵充国粗糙而硕壮的双手，放下“高贵”的身份直接就问该怎么办。

赵充国说，目前摆在汉军面前的路只有两条：一条是生路，另一条是死路。不知道将军愿意选择生路还是死路呢？

“好死不如赖活，当然是生路了。”李广利此时心里直叹“生命诚可贵”啊！

有了李广利这句话就足够了，接下来看赵充国的表演了。他是这样说的：要想走生路只有拼死突围、死里求生，要想走死路只有缴械投降。

李广利毫不犹豫地采纳了赵充国的意见，并任命他选拔一百名壮士组织突围，于是一场“士兵突击”马上上演。赵充国不负众望，是夜，他手提环手刀，一马当先，带领百余精锐如离弦之箭奋勇杀出。李广利率领大军掩杀在后。匈奴见汉军顽强突围，马上进行了“反突击”。赵充国领兵冲杀在前，好生骁勇，所到之处，莫不披靡，两军酣战良久，汉军血战突围，充国虽勇，然匈奴甚众，身亦负伤二十余处。

福大命大的赵充国并没有死，尽管他身上已是伤痕累累，但收获却是很大的。因为这件事被“两耳都闻天下事”的汉武帝“闻”到了，于是，这个一国之君来了个单独召见，结果“眼见为实”，在“英雄，英雄”的赞叹声中，提升他为中郎（皇帝的侍卫官），随后升为车骑将军长史（军队幕僚的长官）。

赵充国的血没有白流，他终于迎来了“云开见月明”的时刻。就在众人皆以为赵充国从此仕途不可限量时，“年度新人王”赵充国却让人大跌眼镜，不但没有大红特红起来，相反，随着时光的消逝，开始慢慢淡出众人的视线。

就这样年复一年、日复一日中，赵充国已从翩翩少年变成了垂暮老人，似乎他的一生注定就将这样过完时，汉宣帝的上任，却给了这个“老骥伏枥”的赵充国一个重塑自我的机会。

公元前63年，羌人叛乱，他们强渡湟水，占据了汉朝边郡地区。当然，他们既然敢冒犯，自然是有备而来：为了“造反”，羌族两百多位部落酋长会盟甚至因此化干戈为玉帛，消除仇怨，交换人质，订立攻守同盟条约，成立了“西联盟”。

汉宣帝此时没有了霍氏家族的羁绊，正是雄心勃勃想“建功立业”的时候，听到这一消息后，第一反应是惊（惊讶小小的羌人是不是吃了熊心豹子胆），第二反应是怒（这是一种赤裸裸的宣战和蔑视）。于是，他叫来一个人商量对策，这个人便是当年因“伤痕累累”而发迹的赵充国。

事实证明，汉宣帝没有看错人，尽管此时的赵充国已是白发苍苍的垂暮老人，但赵充国并没有“老”，面对汉宣帝的殷殷期待，他知无不言言无不尽，详细地分析了羌族的情况以及与匈奴的关系，指出他们“解仇交质”是很危险的信号，如果再与匈奴勾结在一起，组成“西北大联盟”，到那时只怕就不是“虎视眈眈”这么简单了。

他给汉宣帝的建议归纳起来只有两点：

1.全民总动员，立即让边防各部队做好战备工作，防御和反击一个都不能少。

2.派出“间谍”马上去羌族地区，在阻止羌人和匈奴的“西北大联盟”的同时，使用反间计和离间计，把羌族各部的“西联盟”搞得再回到四分五裂的状态。

面对赵充国的“金玉良言”，汉宣帝头点得像鸡啄米似的，在说“喏”之前，还加上了这样的修饰词：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随后他把“间谍”这个艰巨的任务交给了光禄大夫义渠安国。

事实证明，汉宣帝这次走对了政治路线，却选错了人。间谍任务很简单明了，只有“离间”两字，所谓离间，一个是“离”，另一个是“间”，而我们的义渠安国显然是对这两个字理解错了，他进行的不离间，而是一手制造了“离奇”的“焚尸门”事件。

焚尸门

神爵元年（公元前61年），时值冬去春来、草长莺飞的二月，被汉宣帝寄予厚望的义渠安国带了一队人马浩浩荡荡地从长安出发，跨

过千重山，涉过万道水，来到了中羌边境的金城郡（今甘肃兰州西北）。

义渠安国以“钦差大臣”的身份召见了郡守，传达了皇上的旨意，随即正式入“主”金城郡。在查看了城里的防御措施后，义渠安国很是满意地点了点头，对郡守的尽忠职守表示了赞许。郡守倒是很谦逊，来来去去只说这样一句话：臣守的不是城，是寂寞。

为了不让郡守寂寞，义渠安国决定干一件并不寂寞的事。他叫郡守去请羌人到城里来“谈判”，邀请函是这样写的：有缘千里来相会，有话当面可说清。

羌人也不是吃素的，听说汉朝派钦差大臣来谈判了，当下拍拍胸脯说，谈就谈，谁怕谁啊！谈得拢就谈，谈不拢就散，大不了无缘对面手难牵，咱们接着开打就是。

事实证明，这只是羌中各部落酋长“一相情愿”的想法，他们到了金城郡就后悔了。

“你们放着好好的酋长不做，侵袭我汉地，抢杀我牛羊，强占我财物，掠夺我粮食，究竟想干什么呢？”义渠安国一开始就来了个下马威。

各酋长心中一惊，冷汗如淋，无言以对。

“你们如此这般反叛大汉朝廷，是想与我大汉分庭抗礼吗？”义渠安国第二问新鲜出炉。

各酋长心中一凛，冷汗如雨，同样无言以对。

“以卵击石，自取灭亡，你们难道不是自不量力吗？”义渠安国大有将咄咄逼人进行到底之势。

各酋长心中一凉，冷汗如雨，还是无言以对。

眼看各酋长要上演“将沉默进行到底”的把戏，义渠安国没有再浪

费口舌，而是直接亮出了撒手锏——刀斧手。他手一挥，刀斧手齐上，顿时把各酋长剁成了肉酱。杀死各大酋长，一来可以起到杀鸡儆猴的作用，二来让羌人各酋群龙无首，让“西联盟”不攻自破。

应该说义渠安国的想法很好，但计划赶不上变化，杀死了各酋长，非但没有起到“警示”的作用，这种卑鄙的行为和做法，反而一石激起千重浪，激怒了强悍的羌人，他们在“草根英雄”杨玉的带领下，发动起最为猛烈的反击。

结果义渠安国被他们打得落花流水，不得不丢了钦差大臣的帽子，赶紧走人要紧。至此，赵充国的“离间计”就这样以失败而告终。

义渠安国捅了马蜂窝回来，朝野震惊，前面形势严峻，此时朝中可用来上前线作战的将领死的死，老的老，打着灯笼也找不到几个可用之才了。关键时刻，汉宣帝没有犹豫，他决定起用七十三岁的赵充国为“征西大元帅”，讨伐陇西的羌族。出发前，汉宣帝问：“你要带多少兵去？”

赵充国说：“百闻不如一见，军事上的事难以遥测，我还是先到金城的最前线去，只有零距离地察看敌情后才能提出具体作战方针。”

“听说羌人野蛮至极，你这样单枪匹马地去会不会有危险啊？”

“羌族不自量力，夜郎自大，背叛朝廷，这种叛逆行为是可耻的，是注定会失败的，请陛下相信臣的能力，不必再忧虑了。”

赵充国给初掌大权的汉宣帝吃了一颗“定心丸”后，风风火火地赶到了中羌最前线，然后又风风火火地回来了。

“这一趟还顺利吧？”汉宣帝关心地问。

“很顺利啊，没有缺胳膊也没有断腿。只是一路风吹雨淋，变黑变瘦了些。”赵充国说着“嘿嘿”干笑两声。

“真是辛苦你了。”汉宣帝安慰了几句，随即问道，“这回你心里有

底了吧？”

“嗯。”赵充国道，“百闻不如一见，敌人并没有我们想象中的那么强大。”

“哦，那这次你想要带多少人马去平乱？”汉宣帝问道。

“兵不在多而在精，臣有一万人马足以平定羌人之乱。”赵充国满脸自信地说。

接下来就看赵充国的表演了。只见他率领一万多骑兵日行千里夜行八百，到了金城郡后，来了个“不眠也不休”，连夜偷渡“军事要纽”黄河，并且构筑铜墙堡垒严阵以待。

果然，羌人知道汉军的动向后，马上就来到汉营附近要求“单挑”。汉军将士岂是怕事的主，个个磨刀霍霍，就在他们准备和羌人决一雌雄时，赵充国却下达了将军令：不许出战，并且直接教会了他们两个关键词。

关键词一：避其锋芒，击其惰归。

解析：我军远道而来，人马疲惫，而敌军却是轻装精兵，他们以逸待劳，和他们硬碰硬地对着干，只有坏处没有好处啊！

关键词二：舍小利而获大益。

解析：前来“挑衅”的只是敌人派出前来“投石问路”的小股前锋队，我们这次既然劳师动众，大军出征，目标不应该只是局限在打击和消灭小股敌人就满足了，而是全歼敌军解放羌人。千万不要贪局部小利而舍大益啊！

羌兵在汉军阵前晃悠来晃悠去，使出浑身解数，只恨爹妈没多生出几张嘴来，骂得嗓子都哑了，有劲儿没处使，打又不能打，最后没辙了，只好踌躇满志地进兵、垂头丧气地退兵。

羌兵走后，赵充国没有再做缩头乌龟，他开始行动了。他派人去

侦察地形。结果竟有意想不到的发现：羌地的军事要道四望峡竟然没有守兵。

“天助我也。”赵充国说完这句话，率军连夜穿过四望峡，直达西部都尉府（今青海海宴，青海湖北岸，金城郡西部边境）。到了这里，赵充国又有话要说了，发出这样的感叹来：“看来羌人到底还是不善用兵嘛，四望峡一夫当关，万夫莫开，如果羌人在此设下数千骑兵，我军就是插翅也飞渡不过这个鬼见愁的大峡谷啊！”

赵充国走捷径横穿寸步难行的四望峡到西部都尉府后，几乎绕到了羌人的后方。羌人惊为“天兵下凡”，急忙组织反击。

然而，此时的赵充国还是采取老办法，面对羌兵的挑战，避门不战。不出战也罢，赵充国还作出这样一个奇怪之举，每天设宴摆酒犒劳将士，完全是一幅庆功宴的场面。

大家也许就会问了，是赵充国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地在西部都尉府得过且过，还是“以待天时”？让我们拭目以待。

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

话说当时的羌人各部，以先零和罕、开部为大，这两部原本是水火不相容的仇敌，自不安分的先零首先发起反汉的号角后，派人到罕、开两部进行“人事调解”，大致内容无非是“眼下不是内拼的时候，应该以大局为重，咱们团结起来，共同对付和推翻压在咱们头上的汉朝这座大山”。

天下大势，合久必分，分久必合。罕、开原本就是一家人，在自家人先零的调解下，很快就消除仇恨和隔阂握手言和。重归于好之后，他们以民主的方式推荐了一个首领：靡当儿。

都说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但事实证明，这一次众人的眼睛里都蒙了一层沙，靡当儿这个看似“老实忠厚”的明主，却是个不折不扣的“叛徒”。他上任后，决定还是重走和平友好的道路，不与汉朝作

对，非但如此，他也不希望其他的羌人各部造反。考虑到先零是没办法搞定的事，深感身上肩负的责任重大的他，丝毫不敢懈怠，上任后马上就派他的弟弟雕库来见西部都尉，陈述其本不愿反的立场。

然而，就在这个节骨眼上，部分罕、开部落的人不听新首领靡当儿的领导，擅自加入了先零的反叛队伍中。西部都尉本来生活得好好的，丝毫没有一点儿造反之心，雕库的到来，他们是热烈欢迎的，但部分罕、开羌人的行为让他们对雕库的“诚意”和“目的”产生了怀疑。于是热烈欢迎之后，便是好酒好饭地招待这位“贵宾”。可怜的雕库哪里料到，西部都尉的“宾馆”并不好住，从此他就被“软禁”在这里，在这样“花天酒地”的生活中长期待下去。

而“天外来客”赵充国到来之后，二话不说，下令释放被“囚禁”的雕库，条件只有一个，宣传两项汉朝的“惠民”政策：

1.划清界限：战争是要流血的，战鼓一响，玉石俱焚，这是我們不愿意看到的。汉军只讨伐有罪的，不要盲目跟从，以免自取灭亡。望你转告各部，不识时务的反叛是自取灭亡，希望你们速与叛乱者断绝一切关系，以免城门失火，祸及无辜。

2.戴罪立功：本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原则，现在汉朝天子有诏，对于参与反叛而能投案自首的人，或者协助官军逮捕斩杀叛匪的人，都一律免罪；凡能捕杀一个有罪的大贵族赏钱四十万，中等豪绅十五万，小富豪二万，壮年男子三千。戴罪立功，赏罚分明，毫不含糊。

然而，赵充国不会料到，就在他站在最前线“以不战而屈人之兵”对羌人各部进行分化时，汉宣帝却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惶惶不可终日，原因是镇守在边境的酒泉太守辛武贤此时向汉宣帝打了一个小报告：“如今边防部队都集中在南边，北边空虚，而塞外之地的秋冬两季怎一个‘寒’字了得！像咱们这些从小生活在‘温室’里的人根本就适应不了，因此，这场战斗如果打得越久对羌人越有利。与其与羌人这样毫无意义地耗下去，不如先发制人，乘现在还是气温较高的夏天，咱再派一队人马带足一个月的粮草，从张掖、酒泉分两路出发，征讨鲜

水一带的罕、开羌人。这样即便不能全歼羌兵，也必能掠夺其大量牲畜，俘虏他们的妻儿。他们如果没有食物果腹，又有了妻儿老母的羁绊，就算有意再反，也是力不从心。如此一来，平定羌人之乱指日可待。”

总之一句话，辛武贤提倡：兵贵速，不贵久。

对赵充国的“佳音”等得心焦的汉宣帝，此时听说辛武贤的“金玉良言”后，就像抓到了一根救命稻草，一刻也没有犹豫，立马批了一个大大的“诺”字。于是，急于平定羌人之乱来证明和表现自己的汉宣帝马上来了个“两步走”。一面调集了各地军队6万余人，浩浩荡荡地开往张掖、酒泉；一面把辛武贤的意见转交给赵充国，叫他做好“胜利会师”的准备。

然而，面对汉宣帝的“分忧解难”——南北夹击的策略，躲在西部都尉府“成一统”的赵充国非但不领情，反而一点儿情面不给地提出了自己的观点：我选择，我反对。并且对辛武贤的观点进行了逐条反驳，归纳起来有四个关键词。

关键词一：男儿膝下有黄金，只跪苍天和娘亲。

解析：不能因为害怕天气等因素，就害怕和羌人打持久战，老天对谁都一样公平的，而抓不抓得住机会就看你的了。

关键词二：天方夜谭。

解析：如果一匹马驮上三十天的粮食，再加上武器服装等“重型装备”，已是超负荷地运转了。不说打仗，就连前进都是一种奢侈。带一个月的干粮上路是天方夜谭之举。

关键词三：舍近谋远者，劳而无功；舍远谋近者，逸而有终。

解析：这样劳师动众，即便汉军辛辛苦苦地去了，但羌兵向来飘忽不定，来无影去无踪，到时候如果他们或逃匿，或据险扼守，或截断汉军的粮道，汉军则进退无路，不但白白耗费人力、物力、财力不

说，只怕也还有被歼的危险啊！因此，这样绕道千里去攻击罕、开是不实际的。

关键词四：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解析：张掖和酒泉是防御匈奴的边防要地，汉军倾巢而出，如果一旦匈奴乘虚而入，后果不堪设想，只怕不是偷鸡不成反蚀米这么简单的事了。

最后的结论是：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对待羌人的问题上，应该从实际情况出发，坚持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作风，采取刚柔相济的策略，先争取把罕和开两部“和平解放”，使先零孤立无援，然后再一网打尽。

应该说赵充国分析得有眼有板，条理清晰，只要孤立了先零，平息这次动乱也就指日可待了。然而当“拿不定主意的”汉宣帝把赵充国的意见拿出来放在朝中讨论时，众大臣一致认为，先零兵力强大，又有罕、开做外围，如果不先击败罕、开，就很难孤立和打败先零。

于是汉宣帝肯定了辛武贤的意见，批评了赵充国的固执，并且封辛武贤为破羌将军，要求赵充国极力施行分兵合击罕、开的计划。

赵充国挨了骂，受了批评，但却并不妥协。他义正词严地进行了回击：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皇帝您还是收回成命吧。

理由有三：

1.现在羌人已对敦煌和酒泉“虎视眈眈”，随时都有进兵的可能。我都还有点儿担心这两块地方的汉军能不能抵挡得住他们的进攻呢！现在却还要派遣两地的军队深入敌区去“破敌”，羌人一旦来，这两个军事重地只有拱手相送的份儿了。

2.此时的羌人兵强马壮，粮草充足，发兵进攻非但不能打败他们，还会激发他们的爱国热情，从而使得他们之间的关系更加团结、更加稳固。

3.先零率先起兵反叛是罪不可恕的，但罕、开两部是被无辜拉上贼船的，他们有贼心并没有贼胆，还没敢入侵边境。现在放开有罪的一方，而去讨伐无辜的一方，势必引起公愤。再说如果咱们先打罕、开，先零必然发兵援助，这样就会使其“西联盟”更稳定、更牢靠。只有先诛灭先零，再争取罕、开和平解放，才是最明智的选择。

赵充国的“苦口婆心”终于感化了汉宣帝，他只能无奈地宣布合击罕、开的作战计划“流产”了，并且叫赵充国自己看着办。

赵充国等的就是这句话，此时的先零因为无论如何挑衅，汉军总是不交战，渐渐地产生了麻痹大意的思想。赵充国眼看时机成熟，没有再犹豫，在一个瓢泼大雨的夜里，发起了总攻，结果毫无提防的先零只有逃的份儿，留下了大量辎重：牛羊十万余头，车四千余辆。其他战利品更是数不胜数。

赵充国在追击先零的过程中，经过罕、开境地时，对士兵们来了个“三大纪律，八项注意”，违令者军法处置。

面对“秋毫无犯”的汉军，部落首领靡当儿发出这样的感叹来：“汉兵果然讲诚意啊！”随即表示愿意服从汉王朝。

至此，赵充国“击败先零，分化罕、开”的计划已初见成效。

以死相谏

赵充国虽然打败了先零，但是离“征服”两字还差得远。如果是本着“宜将剩勇追穷寇”的原则，这时应该对先零穷追猛打才对，然而就在这个节骨眼上，赵充国却来了个鸣金收兵。这时就有许多杀红了眼的将士不理解了，他们纷纷追问道：“此时是全歼先零的最佳时机，怎么不追了呢？”

然而，赵充国有他自己的理由：

1.狗逼急了都会跳墙，更何况人呢？

2.我肚子痛，就算想再追下去也是力不从心。

赵充国生病也是事实，据说是因为水土不服，染了风寒而肚子里闹革命。谁也不会料到，就在赵充国“伤痛”期间，羌人纷纷以投降的方式来为这个老而弥坚者“疗伤”。当人数超过了一万人时，赵充国马上“疾去病好”，因为他此时已心中有数了：羌人被彻底打败只是时间问题了。

此时他作出了这样一个惊人之举，撤兵，把所有骑兵都撤走，只留下一万步兵。而步兵的任务不再是“打仗”，而是开荒种田。

屯田守边。这仗还没有打完就弄了这样一个新鲜玩意儿，汉宣帝自然不能不管了，于是他派破羌将军辛武贤来到最前线，命令他俩合兵一处进攻先零，改“分而击之为合而击之”。

赵充国再次拒绝和辛武贤合作，马上向汉宣帝打了一个小报告，详细阐述了国家、军队和边防三者之间密不可分的关系，并且说出了再打下去的利害关系：

1.粮草供应不足。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要行军要打仗，就得要吃饭。再继续进军每月至少需要几十万石粮草。而这么多粮草全靠内地转运，山高路远，怎一个“难”字了得！

2.战争不能解决羌族最根本的问题。战争只是手段，而最终目的是希望羌彻底归汉，这个问题如果不从根本上解决，其他的邻国也会跟着一个一个地叛乱的。

最后他提出了自己的观点：安抚。不再向羌人动用军事行动，而是采取安抚的办法，引诱羌人归降。与此同时，在边疆地区组织军民屯田驻防，耕种守边两不误，既维护了边疆的和平稳定，又为国家减压，何乐而不为呢？

都说事不过三，前面赵充国已经两次顶撞皇上了。赵充国第三次的报道还没有发，他的儿子赵卯就有话要说了：“皇上叫你们这样打仗，就算打败了，也跟你没有多大关系。你这般三番五次地冒犯皇

上，一旦皇上发飙，只怕连脑袋都很难保住啊！”

面对儿子的提醒，赵充国叹道：“对待国家的问题上，做臣子的怎么能不忠诚呢？头可破血可流，但这疏是一定要上的。”说完毅然上疏。

汉宣帝接到上疏后依旧开了个“讨论会”，结果对赵充国“督兵屯田”的建议，参与会议的朝中大臣，十有七八表示不赞成。有了众大臣的支持，汉宣帝底气十足地对赵充国进行了“质问”：“即如将军之计，虏当何时伏诛？兵当何时得决？孰计其便，复奏。”

意思就是说如果按照将军的意思实行罢骑兵而屯田的策略，羌虏要何时才能诛灭，我们的士兵们何时才能卸甲归田呢？你还有什么理由，马上奏上来。

应该说汉宣帝虽然是在“质问”，但语气还是“谦和”的。如果赵充国识相的话，应该马上顺应“圣意”，三缄其口才对。然而，事实证明，赵充国就是赵充国，他马上就来了个“复奏”：羌人与汉民一样，都有“避害就利，爱亲戚，畏死亡”之心。如果罢骑兵而屯田，“顺天时，因地利”，胜利在望。再加上羌众已经动摇，前后来投降的超过了万余人，这都是我们宣传“宽恕”的结果。与此同时，他还提出留兵屯田“十二便”，引用原文如下：

步兵九校，吏士万人，留屯以为武备，因田致谷，威德并行，一也。又因排折羌虏，令不得归肥饶之土，贫破其众，以成羌虏相叛之渐，二也。居民得并田作，不失农业，三也。军马一月之食，度支田士一岁，罢骑兵以省大费，四也。至春省甲士卒，循河湟漕谷至临羌，以示羌虏，扬威武，传世折冲之具，五也。以闲暇时下所伐材，缮治邮亭，充入金城，六也。兵出，乘危侥幸，不出，令反叛之虏窜于风寒之地，离霜露疾疫瘥遂之患，坐得必胜之道，七也。无经阻远追死伤之害，八也。内不损威武之重，外不令虏得乘间之势，九也。又无惊动河南大开、小开使生他变之忧，十也。治湟陬中道桥，令可至鲜水，以制西域，信威千里，从枕席上过师，十一也。大费既省，徭役豫息，以戒不虞，十二也。

结论是：“留屯田得十二便，出兵失十二利”，强烈要求朝廷采纳他的策略。

接到赵充国的第四次上疏，汉宣帝再次召开“讨论会”，结果这一次大臣们赞成赵充国的已占了一半的人。眼看讨论会没有得出什么结果，汉宣帝再次向赵充国提出了“质问”：“如果羌人得知朝廷罢兵屯田，再乘虚而袭，我们怎么办？”

赵充国答：“先零羌所剩精兵不多，而且还‘失地远客，分散饥冻’，再加上罕、开等部落已和他们分道扬镳，羌人实际上已是一支没有什么战斗力的乌合之众了。我们只要屯田兵扼守要道，搞好战备，以逸待劳，是不怕敌人进攻的。相反倒是北方的匈奴不可不防，西域的乌桓不可不忧啊！”

最后他再次陈述督兵屯田的好处：内有无费之劳，外有守御之备。并且指出自己是个“不真诚的话不说，说了的话就要真诚”的人，正是为了国家社稷着想，他才甘愿冒着掉脑袋的危险冒死上疏的。

赵充国的“肺腑之言”这一次感动了朝中的大臣，赞成他的人此时已达十之八九。汉宣帝最后没辙了，想出了一个折中的办法：一面叫赵充国采取安抚的政策方针，而置屯田；另一方面叫辛武贤带兵出击。

结果，辛武贤动用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当年只斩杀羌人几千人，而赵充国兵不出营就收降五千多人。

面对既得的成绩，赵充国没有小富即安，而是再接再厉，第六次上疏：“羌人约有五万军兵，已经斩首七千六百级，投降三万一千二百人，淹于湟水和饥饿而死的也有五六千人，现在逃跑的只有不到四千兵马。况且罕羌首领已经明确表示，要杀死先零羌的首领杨玉以谢罪过。于情于理，于公于私，在羌人的问题上都不再用动用武力了，请皇上下令撤军吧。”

事实胜于雄辩，这一次汉宣帝不得不批准了赵充国的建议。果

然，第二年秋天，先零羌首领杨玉不出意外地被部下杀死，其部属四千多人全部归降汉军。

记大德不拘泥于俗见，立大功不迎合于众人。让我们对赵充国这位英雄表达崇高的赞美吧。

第四章 反复无常的乌孙

西汉名将之冯奉世

就在赵充国搞定羌人之乱时，乌孙又开始兴风作浪。都说时势造英雄，这时一个叫冯奉世的人浮出水面，走向了历史的舞台。

冯奉世是上党潞（今山西省潞城东北）人，出身于将门世家，他的祖先冯亭是韩国上党太守。当年秦国进攻上党，强硬地断绝了太行通道，打开了韩国的屏障，使得韩国无险可以据守，冯亭退守上党后，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只得举城献于赵国。赵国封冯亭为华阳君，与赵将赵括一起来抵抗强悍的秦军，最后战死在长平，成就一世英名。其宗族因此四分五裂，当秦国消灭六国后，冯亭后人冯毋择、冯去疾、冯劫都成了秦国的将相了。

到汉朝时，冯奉世祖父冯唐在汉文帝时期闻名于朝野，原因就是说话直率，不知忌讳，一根筋走到底。因此在朝中虽然是三朝元老（经汉文帝、汉景帝、汉武帝三代），人已不是那个人（从青涩少年变成了白发苍苍的老者），官却还是那个官（郎中署）。也正是因为这样，有一次，汉武帝乘轿路过郎署时遇到了他，忍不住问道：“你这么老了，怎么还是一个郎署？”

冯唐叹道：“我在汉文帝时就为郎署了，只因生不逢时，一直怀才不遇啊！”随即他说出了“怀才不遇”的原因：

1. 汉文帝名如其人好文，而我好武，因此得不到重用。
2. 汉景帝人如其名好美，而我貌丑，因此得不到重用。

3. 陛下您即位后文武皆好，美丑皆喜，却偏生重用年少的；而我却老了。因此也得不到重用。

汉武帝听了他的话很是感动，因此提拔他为车骑都尉。这便是“冯唐易老”典故的来由。有唐代文学家王勃的名篇《滕王阁记》为证：“时运不齐，命途多舛。冯唐易老，李广难封。”

闲话少说，我们还是来说这冯唐之后的冯奉世吧！冯奉世生于汉武帝时期，在汉武帝末年，以“良家子弟”被选为郎官，当了宫廷卫兵。汉昭帝时，以其功劳补为武安长，后来因为一件事的差错，他干脆直接炒了汉昭帝的鱿鱼，回家过“躬耕于陇亩”的生活去了。这时才年过三十的他，且耕且读，学习《春秋》，攻读兵法，大有“以待天时”之意。

金子总是要闪光的。前将军韩增因为“慕其才”而把他推荐给汉宣帝，汉宣帝把他召来，进行了一次面试，结果顺利过关，被封为军司空。

本始三年（公元前71年），冯奉世随军出征匈奴，这次他的表现得到了汉宣帝的认可，于是在凯旋后，汉宣帝给了他一件更伟大而神圣的使命：出使西域。

冯奉世的任务是：

- 1.对协助汉军打击匈奴有功的乌孙进行“安抚”。（汉宣帝也许是受赵充国的“安抚”政策可行性的影响）
- 2.进一步加强与西域各国的往来和联系。
- 3.护送大宛的使臣回国。

被授予卫侯的冯奉世带着随从人员及大量礼物护送“贵客”大宛使臣，呼啦啦地上路了，当走到伊修城（今新疆若羌东北）时，正准备就地休息的冯奉世接到前都尉宋将打来的报告：莎车（位于今新疆莎车县）发生叛乱事件。

莎车事件导致的直接后果有二：

1.杀死了坚持与汉朝友好往来的国王万年。

2.杀死了汉朝使者奚充国。

这里有必要先来看看这次流血事件的来龙去脉。

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

前面已经说过，为了汉朝利益，公主18岁嫁到乌孙国。她生子、参政、夺权，一生嫁了三个乌孙王，把该做的都做了，当真做到了“鞠躬尽瘁”。

她一共生有三个儿子，长子名叫元贵靡，是文武双全、德才兼备的人才，曾被翁归靡立为王储。次子名叫万年，风华正茂时候，作为特派生在京城长安“留学”。年老的莎车国国王在长安见过万年，十分喜欢这个年轻人，称其是不可多得的少年俊杰。莎车国的民众当时都很识时务地想找汉朝为“依靠”，而乌孙是当时西域最大的国家，再加上万年是“汉乌”的杂交产品，而且莎车国王当时又“无后”，因此，万年在死后“理所当然”地接任了莎车国王。

万年上任后就显示出不凡的政治锋芒，励精图治，极力摆脱匈奴的控制和奴役。匈奴闻知后十分震惊，派出特使在莎车国王廷内部挑拨离间。事实证明，匈奴的离间计很快就成功了。莎车王的弟弟呼屠征发动了一场宫廷政变，万年在这场政变中壮烈牺牲。

新任莎车国王呼屠征派出使者向他的周边国家宣称，北道诸国属匈奴，南道诸国应听从他的指挥。莎车与匈奴已结成联盟，由鄯善西去的道路已被他们垄断，要想去西域，须得留下买路钱。

面对这样的突发事件，冯奉世没有慌张，而是很镇定地找来副使严昌，两人进行了面对面的交流和沟通。最后两人达成以下共识：莎车国内发生政变看似小事，实是不可不查的大事。如果不及早铲除立足未稳的莎车新王，势必养痍成患，难以制伏，以致危及整个西域的稳定和安全。

达成共识后，两人的眉头锁得更紧了。问题来了，要想镇压莎车，必须要有军队，调动军队又需要上报朝廷，路途遥远，一来一往，非朝夕之事。时间一长，边境形势会更加严峻，只怕到时一发不可收拾。看来回国搬救兵这条路是行不通了。最后两人商量来商量去，只能是“就地取材”了：从附近各国去“借兵”，组成“联合部队”去平莎车的叛乱。

“要是各国不肯借兵呢？”严昌问。

“以汉朝的威名和实力，这兵他们是借也得借，不借也得借。”冯奉世答道。

“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仅凭我们两个人的力量，他们不借我们也没办法啊！”严昌继续问。

“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难道我们就不能假传圣旨，以汉朝的名义向他们借兵？”冯奉世答道。

“怎么个假传法？”严昌第三问出炉。

“我有‘尚方宝剑’在此。”冯奉世说着把从朝中带来的符节通知拿出来，胸有成竹地道。

事实证明，冯奉世料想得果然没有错，因为有“尚方宝剑”在手，不久借到各国联合军一万五千多人，以南北夹击之势共同进攻莎车。新任莎车王呼屠征毫无防备，还没来得及组织有效的抵抗，其都城就被攻破了。呼屠征在走投无路的情况下，学项羽当年以自刎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性命。

莎车国之乱瞬间平息，冯奉世将呼屠征的头颅和平定莎车国前因后果的“报告单”送给朝廷。汉宣帝见到报告后十分高兴，当即召见前将军韩增，赞道：“真的很庆幸将军推荐到了这样的好人才啊！”（《汉书·冯奉世传》：贺将军所举得其人）

随后，冯奉世在“还兵”给各国后，继续他的“西游”。他因为在莎

车一战成名，一路风雨无阻直抵大宛。大宛此时对他的大名“久仰”已久，因此进行了隆重的接待仪式。冯奉世在顺利地完成了使命回国时，大宛王赠送“龙马”（长得像龙的马），表示与汉朝的友好之情。

冯奉世荣归长安，汉宣帝很是高兴，众大臣此时都很识务地联名上疏，说冯奉世不辱使命，有功于国，理应封官加爵以示嘉奖。

这正合汉宣帝的心意，就在他要批上一个大大的“诺”字时，少府萧望之出现了。他语出惊人，开门见山地道：“皇上要对冯奉世加官晋爵，臣不同意。”

他随即提出了不同意的理由：冯奉世擅自发动小国之兵，虽有“平乱”之大功，但是“只能远观，切勿模仿”，如果加封冯奉世，将来他人出使时贪功趋利，也“模仿”冯奉世的方法，“假传圣意”私自动用兵马，在万里之外为求功名而与他国寻衅滋事，那样就会惹出很多是非来，所以臣认为不应给冯奉世加官晋爵。

汉宣帝认为萧望之说得也有道理，但冯奉世的“功绩”也不能全抹杀，于是，又来了个“折中主义”，对冯奉世只加官不晋爵，提升他为光禄大夫、水衡都尉。

第五章 人生能得几回搏

谁又忽悠了谁

《春秋》里有这样一句话：九世犹可以复仇乎？曰，虽百世可也。讲的是公元前693年，齐襄公出师伐纪，攻取纪国三邑，三年后，齐国灭纪国。当初齐襄公的九世祖，被纪侯诬陷，烹杀于周。齐襄公灭纪，报九世宿仇。

话说壶衍鞬单于在发动对乌孙的侵略战争中，因为汉朝的介入，最终结果是“偷鸡不成蚀把米”，连老天都跟他们作对，最后国将不国。地节二年（公元前68年），在位十七年的壶衍鞬单于挥一挥手，带着些许遗憾（未能实现武力扩张的意愿），告别西边的云彩，来了个“死去元知万事空”。

他的弟弟虚闾权渠继承了单于位。匈奴的习俗是，继承了单于位，还得继承老单于的所有妻妾，也正是因为这样，虚闾权渠单于应该续娶颯渠阏氏。按理说这都不是什么问题，虚闾权渠只要“随波逐流”一回即可。然而，年轻气盛的他刚一登上单于的位置，就来了个“与众不同”，废黜颯渠阏氏，另立右大将的女儿为大阏氏。

原因很简单：虚闾权渠单于不喜欢已是“徐娘半老”的颯渠阏氏。虚闾权渠单于敢爱敢恨，逞一时之快，不料祸患就此埋下。

颯渠阏氏的父亲都隆奇是左大且渠（匈奴官名），因为虚闾权渠单于的“休妻”而自感被“羞辱”，自然怀恨在心，但苦于手中兵力有限，自然不敢“造次”。于是，以“恭贺新单于上任”的名义，入朝参拜虚闾权渠单于。客套过后，他开始动真格的了。

“大王可知，我们匈奴和汉朝交战以前为什么总是输多赢少呢？”左大且渠问。

“强者运强，我们还是自身实力不够，导致总是败得一塌糊涂。”虚闾权渠单于叹道。

“错！”左大且渠头摇得像拨浪鼓，喃喃地道，“我们匈奴人一向以强悍勇猛著称，与汉朝作战却总是失败，这是为什么呢？”

“是啊，这是为什么呢？”虚闾权渠单于哪里提防左大且渠“话中有话”，立马中套。

“那是因为汉朝奸诈。”左大且渠幽幽地道，“都说兵不厌诈，汉朝以前最常用、最经典的战术就是，每次来攻打我们之前，都会先派使者来和我们谈判求和，把我们的注意力吸引住了。所以我们往往被他们打得猝不及防。”

“是啊，汉人大大地狡猾。”虚闾权渠单于叹道。

“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我们何不也用这样的办法来对付他们，先派使者去朝拜汉朝皇帝，然后再派大军于后，打汉朝一个出其不意。或许能扭转现在的颓废之势。”

虚闾权渠单于正值新官上任三把火的时期，左大且渠的话已打动了他的心，打败汉朝，不但了却了先祖们的心愿，自己也会名垂千古。于是他决定假装和汉朝再来一次“和亲”，在派出使者向汉朝“说媒”的同时，派左大且渠和呼卢訾王各率一万骑兵以“打猎”的名义，向汉朝边塞慢慢靠近。

果然，汉朝被匈奴的和亲政策弄得晕头转向，和还是不和这个问题朝中大臣们争论来争论去，最后还是没有结论。而匈奴骑兵却以神不知鬼不觉的速度出现在了边塞附近，汉朝就近在咫尺了。

然而，就在这个节骨眼上，匈奴内部出现了“叛徒”，有三个骑兵突然来了个“弃暗投明”，悄悄地告诉边关的汉朝守军：匈奴又来“打草谷”了。

尽管当时的通信设备不太好，但汉宣帝还是在第一时间就得到了

消息，于是派大将军监治众率五千骑兵兵分三路，出塞去迎击匈奴。

结果可想而知，左大且渠和呼卢訾王只能无功而返了。与呼卢訾王的落寞相比，左大且渠却显得非忧而喜，对于他来说，这样的结果正是他想要的，他这次出兵的目标并非打击汉朝，而是借机掌握兵权，那三个叛徒就是他安排给汉朝放风的“饵”，这样一来他就可以“名正言顺”地退兵了。

他不但退兵，而且边退还边向虚闾权渠单于请求“增兵”。虚闾权渠单于眼见前方形势危急，马上给他增兵两万，随后，手握三万精兵的左大且渠没有进兵也没有退兵，而是坐在那里“以待天时”。

至于天时什么时候到，完全取决于颞渠。

移情别恋

颞渠岂是甘愿沉沦、甘愿寂寞的主？失去“阏氏”位置的她马上就来了个“移情别恋”。

给了颞渠“第二春”的是右贤王屠耆堂。因为新单于上任，作为堂堂右贤王的屠耆堂自然要来王庭“参拜”了。结果这一拜，虚闾权渠单于高兴了，颞渠更高兴。

原来，颞渠对长得玉树临风的屠耆堂一见钟情，这不正是她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吗？于是，她马上就对屠耆堂来了个“暗送秋波”，但屠耆堂的反应却是无动于衷。

都说男追女万重山，女追男隔层纱。颞渠并没有灰心也没有气馁，而是充分发挥百折不挠的精神，来了个“将爱情进行到底”。既然“暗”的不行，就来“明”的了。于是把屠耆堂叫到她的闺房里，借口是有事相商。结果屠耆堂不明就里地来了。场面跟《西游记》里女儿国国王引诱唐僧如出一辙：颞渠穿着若隐若现的蝉衣，斜躺在绣花床上，床前檀香缭绕，香气沁人，此情此景端的醉人心扉。

都说酒不醉人人自醉，色不迷人人自迷。尽管颧渠已是“徐娘半老”，但“风韵犹存”。这样的场面、这样的情景，只要是男人，只要是正常的男人，只要有血有肉、有情有欲的男人，都无法拒绝。

屠耆堂是个男人，是个顶天立地的男人，所以，他自然无法免俗。因此，接下来发生了什么，可想而知了。罗纱帐里，温柔乡中，什么叫颠龙倒凤，什么叫醉生梦死.....

细心的读者都还记得，当年刘邦从王寡妇家里出来，大字不识一个的他居然大声吟道：“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以至于汉武帝在“洗衣间”成功泡到绝世美女卫子夫后，也随波逐流了一回。他也大声吟道：“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

此时当屠耆堂从颧渠闺房出来时，却是两情相依，万般不舍。

此后，两人频频约会，短暂的欢娱、长久的分离、无尽的相思、无穷的渴望，都化作相思泪，片片飘落在风中。

神爵二年（公元前60年）五月，匈奴每年一度的龙城集会定时召开。参与的人员是朝中所有重量级大臣。而龙城集会的目的是祭祀天地、祭祀日月、祭祀鬼神。

作为右贤王的屠耆堂自然也要来参加了，这下颧渠的脸上终于露出了笑容。祭祀完毕，颧渠却拉住屠耆堂的手不让他走了。理由有二：

一是舍不得情郎走，鱼水之欢还没尝够呢。二是虚闾权渠单于身体一向不太好，老是有病。

也正是因为颧渠的“强留”，再加上虚闾权渠单于“病重”，屠耆堂果真赖在王庭不走了。

《水浒传》里的潘金莲、西门庆及武大郎的故事，想必大家都清楚。此时虚闾权渠单于“病重”，颧渠和屠耆堂上演的故事也是大同小

异。屠耆堂没敢直接去对病重的虚闾权渠单于下毒手（根本没机会），再说，也没必要下毒手了，只要顺其自然地等他死去就行了。而此时，颛渠的父亲左大且渠已带领早已蓄势待发的精兵慢慢向王庭靠近，目标很明确也很直接。

万事俱备，只等虚闾权渠单于早点儿“咽气”。

事实证明，虚闾权渠单于果然值得期待，他没有坚持多久，就来了个“撒手而去”。

随后的事很简单，虚闾权渠单于前脚刚到阎王那里去报到，左大且渠后脚就到了王庭。很快王庭就成了颛渠的天下，在她的拥护下，她的情郎屠耆堂出人意料地坐上了单于的位置。屠耆堂从此有了握于胸鞬单于这样一个新的称号。而颛渠的头上自然加上“阏氏”这样的称号。至此，朝中大权由这位“老佛爷”掌握。

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握于胸鞬单于篡位后，首先站出来给他当头一棒的是日逐王先贤谭。握于胸鞬单于还在做“右贤王”时，两人就因为争权夺势而有些过节。但那时好歹你走你的阳光道，我走我的独木桥，各在自己的地盘上互不相干。而握于胸鞬单于上任后，先贤谭自然知道再这样在与自己有过隙的主子下“打工”非但没有出头之日，而且还有“沉落”为一无所有的可能。也正因为这样，他不等握于胸鞬单于有所表示，自然就主动炒了握于胸鞬单于的鱿鱼。

良禽择木而栖，既然主无好主，先贤谭一不做二不休，索性派人到渠犁通报那里的汉朝守将郑吉，表示愿意归降。郑吉一听有这么好的事，忙发动倾城之兵去迎接这位远道而来的“贵客”，结果自然成就一段“有缘千里来相会”的好事。随后，汉宣帝马上开出奖单：封日逐王为归德侯，封郑吉为西域都护。

郑吉这个西域都护跟现在的一国两制差不多，可以设立自己的办事处（幕府），可以拥有先斩后奏的决定权，可以拥有高度独立的自

治。事实上，郑吉在乌垒城设立办事处后，起到的效果是显而易见的：西域三十六国，完全和匈奴脱离了关系，归降汉朝。

握于胸鞬单于刚一上任，日逐王就给了当头一棒。握于胸鞬也不是等闲的主儿，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结果日逐王的两个弟弟遭殃了，握于胸鞬单于对他们两个说：对不起，你们的哥哥犯了滔天大罪，我只能把你们送到阎王那里报到了。

“他是他，我们是我们，希望单于不要混淆在一起。如果我们也真有反心，就不会继续留在朝中了。”

“你们这样，是别有用心吧，是想做卧底吧，对不起，不管怎样，你们都得成为政治斗争的牺牲品。”

眼看握于胸鞬单于一意孤行要处死日逐王的两个弟弟，朝中大臣此时都个个紧闭双唇，生怕祸从口出。就在这时，一个叫乌禅幕的大臣奋不顾身地上疏乞求赦免日逐王的两个弟弟。大致内容无非是“得饶人处且饶人”、“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及“万恶杀为先”等之类的话。

可惜当时的握于胸鞬单于已怒到了极点，况且这个求情的人是谁不好，偏偏是乌禅幕。乌禅幕什么都好，唯一不好的就是他是日逐王的姐夫。没拿你下地狱已经格外开恩了，你现在倒来求情，莫非是见我好欺负？

事实证明，乌禅幕起到的作用非但没有“缓和”矛盾，反而“推波助澜”，结果日逐王的两个弟弟来不及告别西边的云彩，就到阎王那里报到了。

杀鸡儆猴，握于胸鞬单于处决了日逐王的两个弟弟，心里得到了极大的安慰和平衡。却不料鸡虽死，猴却一点儿也没有害怕。反而打出这样的口号：我要造反。

握于胸鞬单于是篡了虚闾权渠单于儿子稽侯狷的位置。这个稽侯狷失去了单于的位置，等于失去了一切，用句话来说就是一无所有了。然而事实上，他看似什么都没有，但至少还拥有一样东西，一个

人、一个和他不离不弃的妻子。

如果各位读者以为稽侯狷和他的妻子从此隐姓埋名，过上了与世无争的田园生活，那就大错特错了。身在皇权家族的人是幸运的，同时也是残忍的，因为他们拥有一切，而一旦失去时，将是一无所有，甚至连安身之处都没有。换句话说，稽侯狷此时就算想和妻子做普通百姓，隐姓埋名地过日子，但想着“斩草除根”的握于胸鞬单于也是不会放过他的。

天下之大，竟没有藏身之处，人世间的悲哀莫过于此。

既然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已是注定被“宰杀”的命运，稽侯狷自然不会甘心就范，他选择的不是和日逐王两个弟弟一样的“愚忠”，而是大叫三声：我要造反，我要造反，我要造反……

他之所以这样底气十足，是因为有强硬的后台。这个后台便是他的“岳丈”——乌禅幕。而先前乌禅幕明明知道自己的劝说无效，仍然冒生命之危险去劝谏握于胸鞬单于，一是出于血脉相连的人道主义关系的援助；二是为自己的女婿造反找一个合适的理由。

事态果然朝他预想的方向发展，握于胸鞬单于处死了无辜的日逐王的两个弟弟，引起了民愤。而乌禅幕这时没有再迟疑，乘机联合老相好左地贵人，拥立稽侯狷为单于，号称呼韩邪单于。

与此同时，乌禅幕马上进行了舆论宣传：宣称呼韩邪单于才是匈奴如假包换的单于，随即和左地贵人马上就对握于胸鞬单于进行了攻打。

握于胸鞬单于荒淫无道，残暴不仁，早已失去人心，一听正宗的新单于来了，纷纷反戈一击，表示欢迎。本着“旧的不去，新的不来”原则，他们在欢迎新单于到来之前，把“老”单于握于胸鞬单于送上了斩头台。

颍渠也在动乱中“失踪”了。按照现代人“失踪”的说法，比如说某海船在海中作业失事，有多少人失踪之类的来推断，失踪的人多半

是凶多吉少。只是死了找不到尸体罢了。颍渠不知所踪，但部将都隆奇却充分发挥脚底抹油的功夫，马上来了个胜利大逃亡。面对漏网之鱼，乌禅幕主张对都隆奇进行“穷追猛打”，不给他喘息的机会。但年轻的呼韩邪单于毕竟不成熟，认为握于胸鞬单于已死，都隆奇已对他们构不成威胁，所以网开一面，或者他们哪天会良心发现来投降。再说，这样也可以让天下人知道他仁义的一面。

然而，呼韩邪单于不会知道，他仁义的背后却是祸患的开始。

都隆奇没有逃向汉朝，因为途中早有一人给他伸去了橄榄枝，抛出橄榄枝的是右贤王。此时的右贤王是握于胸鞬单于的弟弟。他这个“右贤王”的位置还没坐稳，哥哥握于胸鞬单于就死于“政乱”中。本着同病相怜的原则，自然马上向都隆奇抛去橄榄枝了。

两位浓眉大眼的铁汉一牵手，信心足了，胆气足了，于是干脆直接宣布和中央政府脱离，直接建立新的伪政府，“国家主席”是“日逐王”薄胥，他被称为屠耆单于。

接下来一出火并马上上演。屠耆单于在右贤王和都隆奇的支持下，马上向呼韩邪单于进行了“逼宫”。逼宫的结果也很简单，呼韩邪单于充分发挥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特长，在屠耆单于到来之前，拔腿就跑，终于逃得性命。

屠耆单于占领王庭后，在重用右贤王和都隆奇的同时，还重用了前日逐王先贤谭的兄长右奥鞬王和乌籍都尉。

西方的呼揭王独霸一方，手上要兵有兵，要权有权，眼看自己没有得到屠耆单于的赏封和重用，心里自然极度不平衡。于是马上上王庭来了个“毛遂自荐”。但屠耆单于好像对他并不感冒。眼看自己得不到重用，呼揭王干脆就赖在王庭不走了。他一面继续毛遂自荐，一面却和屠耆单于的宠臣唯犁当户“勾搭”上了。最后两个同病相怜的他们明白了这样一个道理，只要功臣右贤王和都隆奇在朝中，他们永远都只能当配角。最后两人达成如下共识，除掉右贤王和都隆奇，才能翻身做主人。

他们选择的办法很简单也很实用：诬陷。这是小人常用的伎俩，却常常起到出其不意的作用。也正是因为这样，屠耆单于立马中套，当时正处于极度敏感时期，稍有不忠、稍有不利的因素都要消灭于萌芽状态，于是可怜的右贤王和都隆奇被屠耆以“莫须有”的罪名直接就推向了刑场。

血腥终于让屠耆单于“醒悟”过来了。于是他在盛怒之下，砍了唯犁当户的头颅。朝中三位重量级人物，只因为相煎太急，结果尽皆毙命；剩下的人自然人人居安思危了。呼揭王担心重蹈他们的覆辙，于是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就来了个“鱼死网破”般的挣扎，宣布独立，自立为呼揭单于。

眼看呼揭王自立为王后，右奥鞬王立马效仿，自立为车犁单于。乌籍都尉也不是寂寞的主，马上把自己的称号称为乌籍单于。一时间，匈奴国内竟出现大大小小、真真假假单于达五个之多，什么叫四分五裂，让此时的匈奴告诉你答案吧！

“躲猫猫”的匈奴

“躲猫猫”意为捉迷藏，属南方方言，北方则称作“藏猫猫”。不管“躲”还是“藏”，这种游戏显然来自于猫和老鼠捉与被捉的游戏。

下面就来看看匈奴的“躲猫猫”。

面对匈奴突然出现的乱世纷争的局面，汉朝自然是看在眼里喜在心里。朝中大臣们都一致认为：趁此机会，消灭匈奴。于是“武力革命”又一次摆在了汉宣帝面前。面对一浪高过一浪的动武声浪，汉宣帝显然也招架不住了，再说在机遇面前，他也蠢蠢欲动啊！于是乎，他大手一挥，就要下达进军的命令。

就在这个千钧一发的时刻，朝中闪出一员大将，大声说道：“此时不进军比进军更好。”随即他说出理由如下：

一、师出无名。前虚闾权渠单于生前仰慕汉朝的风化，一心向

善，曾派出使者表示愿意臣服，请求和亲，但不料和亲未成身先死（指动乱不幸被乱臣贼子杀害）。我们现在若出兵讨伐匈奴则师出无名，便是乘人之危了。

二、以德服人。现在是匈奴动乱时期，我们应派使者吊唁单于，在他们实力衰弱的时候帮助他们，解除他们的祸患，显示汉朝的大仁大义。这样必然会让他们感到汉朝的友好和温暖，他们自然会感恩戴德，心甘情愿地臣服，这样安抚的怀柔政策比直接动武效果更好。

献策的人名叫萧望之。汉宣帝见他说得有板有眼，有理有据，听从了他的怀柔之策。至于这个萧望之是何许人也，后面还会讲到。

事实证明，萧望之的“怀柔政策”是极为正确的。

话说眼看自己的手下纷纷自立为单于，屠耆单于自然不会撒手不管，于是，他起用了唯一“雪藏”的大将都隆奇，去完成祖国的统一大业。

事实证明，都隆奇就是都隆奇，名将一出手，效果果然就是不一般。他马上就打败了车犁和乌籍两位势力最小的单于。下一个目标就是呼揭单于了。

呼揭单于自然不会甘愿等死，于是在一边接纳车犁和乌籍残兵败将的同时，一边来了个主动禅让，把单于的位置主动禅让给车犁。他为了推卸责任和自己的发展前途着想，可谓绞尽了脑汁。

三位单于合并成一个单于，集三国之兵的车犁单于自然雄心又上来了。屠耆单于也深知这一战关系重大，不敢怠慢，率倾巢之兵来和车犁单于进行大决战。大决战之前，他叫都隆奇悄悄派出一支精锐部队绕到敌人后方去了。决战开始后，两军正打得难分难解，就在这个关键时刻，车犁军队背后突然骚动起来，自乱了阵脚，他们无心恋战，最后演变成溃逃。

不用说，都隆奇的奇兵起到了奇效。都说“宜将剩勇追穷寇”，匈

奴人的千里追踪战术本来是一大特点和优势，也正是因为这样，屠耆单于为了把车犁单于一伙彻底赶尽杀绝，进行了生死大追踪。

你逃啊逃，我追啊追。就在车犁单于体会到什么叫“生不如死”的同时，屠耆单于也体会到了什么叫“无根的野草”。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屠耆单于只顾一根筋地追击，完全忘了他的身后还有另一个叫呼韩邪的单于正虎视眈眈地看着他们龙争虎斗。于是，就在他追的过程中，呼韩邪单于也没有闲着，开始捡战利品，并一举就把屠耆空虚的老巢攻占。

屠耆单于正追得不亦乐乎，猛然遭到呼韩邪单于当头一棒，顿时像酒醒的醉汉停止了追击。他来不及细细思索，带兵就往回赶，一心只想抓住呼韩邪单于剥他的皮、抽他的筋。

事实证明，这只是屠耆单于个人一相情愿的想法，既然呼韩邪单于敢来占他的老窝、拿他的东西，自然是有备而来了。他早已布置好了“口袋”等屠耆单于来钻。

屠耆单于此时风风火火地来了，以为呼韩邪单于闻风就会跑，等明白是怎么回事时，已成了呼韩邪单于痛打的落水狗了。最终，走投无路的屠耆单于选择了以自刎这种残酷的方式结束了自己年轻而宝贵的生命。

都隆奇走投无路之下，没有选择自刎，而是割下了屠耆单于儿子姑耆楼的人头，然后大摇大晃地撤军，逃入汉朝去邀功了。老实本分了一辈子的都隆奇终于以这样的方式报复了反复无常的屠耆单于一回。

而呼韩邪单于灭了屠耆单于，顿时成为风云人物，本着趁热打铁的原则，他对车犁单于采取了招降的怀柔政策（这和萧望之是心有灵犀一点通啊）。车犁单于这时只剩下残兵败将了，没有再“躲猫猫”。至此，匈奴的五个单于归于呼韩邪单于一个人，匈奴国内基本恢复了统一。

然而，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短暂的和平并没有维持多久，屠耆单于的堂弟休旬王收集了残余部队，马上就自立为闰振单于。呼韩邪单于便派他的哥哥左谷蠡王呼屠吾斯去攻打闰振单于，事实证明，呼屠吾斯果然不负呼韩邪单于的厚望，很快就消灭了这股反动势力。

呼韩邪单于很高兴，他准备了最隆重的迎接仪式，准备迎接功臣呼屠吾斯的到来。然而，就像英雄都是千呼万唤才出来的一样，左等，呼屠吾斯不至；右等，呼屠吾斯不来；上等，呼屠吾斯不到；下等，呼屠吾斯不见。就在他等到花儿也快谢了时，终于等来了呼屠吾斯。

山还是那座山，水还是那水，哥哥却已不是那个哥哥了。呼屠吾斯的头衔此时已摇身一变，变成了郅支骨都侯单于。

现代女人都感叹男人有钱就坏，其实这话只说对了一半。男人有钱就坏，我觉得男人有权也变坏。面对哥哥的变坏，呼韩邪单于很是心寒，甚至还苦苦劝告哥哥苦海无边，回头是岸。

郅支骨都侯单于头摇得像拨浪鼓，幽幽地回了一句：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既然谈无好谈，接下来就只有上演“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的好戏了。战争的结果自然是两败俱伤。眼看就要这样无休止地争战下去，这时左伊秩訾王就向呼韩邪单于献计了。

听说有人献策，呼韩邪单于自然一副洗耳恭听的样子了。然而左伊秩訾王的计只有四个字：向汉称臣。

理由：既可保全单于不在内耗中灭亡，又可保全匈奴的人民不再受战乱之苦。这样一举两得、一箭双雕的事何乐而不为呢？

呼韩邪单于先是感到很震惊，随即静下心来冷静地思考，最后抛开种种顾虑，决定赌一把。甘露元年（公元前53年），呼韩邪单于派遣自己的儿子铢娄渠堂入汉为人质，请求汉朝派兵来平乱。

就在呼韩邪单于以这种“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的方法向汉朝抛去橄榄枝时，郅支骨都侯单于也来了个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急忙派遣了自己的儿子右大将驹于利入汉斡旋，并且说，如果你（汉朝）要支援，不要支援呼韩邪单于，一定要支援我。

关键时刻，呼韩邪单于不再犹豫，干脆放弃在匈奴的一切，带领自己的部队直接投奔汉朝去了。

这下谁是真心投靠汉朝总可以水落石出了吧。郅支骨都侯单于在感叹无可奈何花落去的同时，因为“惧怕”呼韩邪去报复他，来了个“北遁”（躲得远远的，离汉朝越远越好）。

郅支骨都侯单于从此成了不折不扣的“躲猫猫”。

第六章 汉宣帝的宠臣

邴吉：俯首甘为孺子牛

利人乎即为，不利人乎即止。

——《墨子》

这句话的意思是说，一个人的能力有大小，但是有了助人为乐的品德，就能成为“一个高尚的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有道德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一个有益于人民的人”。

这里，我们还是先来看两个小故事吧。

故事一：《世说新语》中记载着这样一则故事：华歆、王朗二人一起乘船避难。半途遇有一人想要搭便船，华歆感到很为难。王朗却说：“幸而船上还有空余，为什么不许可呢？我们要多做帮助人的好事才对。”这个人上船后不久，就听到后面杀机四伏，原来是盗贼追来了。只见盗贼离船越来越近，在这事态险恶之时，王朗想抛弃后来的这个人，可是华歆说：“我原先之所以犹豫，正是因为考虑到这种情况，既然已经接受他的请托，怎么可以因为形势危急而见死不救呢！”最后，他们终于使那被盗贼追赶的人获救。

故事二：我国古代名医华佗，不仅医术高明，而且医德高尚。他的助人为乐精神感动了许多人。华佗行医不像当时其他医生那样，一定要病家寻上门来才给医治。他经常是主动给病人治病。为了减轻病人的痛苦，他常常跋山涉水，风餐露宿，到上百里、几千里以外去给人医伤治病。有一次外出看病回来，天已经很晚，途中碰到一个人蹲在路边呻吟，他就主动走上前去询问。路人说：“肚子突然痛得厉害，什么东西也不想吃。”华佗就在路旁为他诊断，告诉他说：“你肚子里有虫，可以向附近小店要三小杯醋酸，喝下去就会好了。”那人照他说

的去办，果然肚子不疼了。当这位病人要感谢华佗时，华佗却连名字也没有留下就走了。

这两个小故事讲的是“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雷锋”精神。

闲话少说，言归正传。前面已经说过，“草根皇帝”汉宣帝之所以能神奇般以黑马的姿态登上皇帝的宝座，离不开一位“雷锋”的帮助。这位“活雷锋”的名字叫邴吉。

下面首先来看邴吉的个人资料：

邴吉，字少卿，西汉鲁国北海人，因为从小就喜欢研修法律，做了鲁国的狱史。因为人谦逊，工作任劳任怨，慢慢升迁到了廷尉右监这个位置。

征和二年（公元前91年），“巫蛊门”爆发，廷尉监邴吉作为“稽查长”被调到京城负责处理废太子刘据案。他怜悯这个无辜的婴儿，便让“女警官”胡组和郭征卿等人保护和抚养皇重孙。后来汉武帝听“风水先生”说长安监狱有一股天子气，便派遣出特使，将监狱中犯人一律格杀勿论。使者奉命连夜来施行“斩首行动”，“稽查长”邴吉却极为不配合，他把特使挡在门外，义正词严地说：“人非草木，岂能滥杀无辜，更何况现在皇上的亲曾孙也在牢中呢？”就这样僵持了一个晚上，直到第二天天亮，吃了“闭门羹”的使者只能回去向汉武帝“搬救兵”去了。

也不知是汉武帝终于良心发现，还是怎的，总之，他发出“天意如此”的沧桑感言之后，便来了个大赦天下。

随后，邴吉本着不抛弃不放弃的原则，拿出自己的“薪水”来供养皇曾孙，后来听说皇曾孙的外婆和伯父还在，才将皇曾孙交给他们抚养。再后来昌邑王刘贺只做了短短几十天的皇帝，就因为淫乱成了“废皇”。就在皇帝人选难寻的节骨眼上，耿直的邴吉向“摄政大王”霍光提名草根皇帝候选人：皇曾孙刘病己。提名理由：温厚善良，聪颖仁和。

霍光再逐一考察，认为刘病己没有强大的外戚势力，没有强大的

政治团体，没有不良的作风，是个易于操纵、易于管理的最佳人选。就这样，刘询便一步登天成了中国历史上鼎鼎有名的“草根皇帝”。

然而，汉宣帝一直认为自己是时来运转，但不知道自己能登上皇帝宝座的幕后推手竟然是邴吉。而邴吉也不以自己“救命”、“抚养”及“推荐”之恩自居，相反，他对谁也不提起这些恩德，而是默默坚守在自己的监狱长的位置上工作。

是金子总会发光，邴吉的努力没有白费，他很快就被汉宣帝提升为关内侯。地节三年（公元前67年），汉宣帝立刘爽为太子，忠厚的邴吉被立为太子的老师（太子太傅）。几个月后，他又连升三级，官达权倾朝野的“二把手”位置——御史大夫。

权力几乎达到了顶峰（丞相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年事已高的邴吉就认为自己将这样波澜不惊地过完自己的一生时，风波又起。以前在狱中曾“哺育”过皇帝的一个女婢因为生活所逼，向汉宣帝打了一个报告，请求汉宣帝看在“哺育”之恩上给予批准“最低生活保障”。结果就是因为这样一个小小的报告，引起了汉宣帝的高度重视。调查组的成员也不是吃素的，结果查来查去，做了好事不留名的“活雷锋”——邴吉浮出了水面。

结果汉宣帝不但批准女婢们的“最低生活保障”，而且还给了她们“一生生活保障”，与此同时，他也没有忘了大恩人邴吉，准备封他为博阳侯。就在这个节骨眼上，邴吉却病了，据说这一病不轻，大有“驾鹤西去”之迹象。

这下汉宣帝急坏了，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恩人就在眼前，如果自己连报答一下都不能实现，那将是一生中最大的遗憾了。就在汉宣帝无限忧伤、无限痛苦、无限焦急时候，排忧解难出现了。此时太子的另一位老师夏侯胜站出来有话要说了。他直接教会了汉宣帝这样一个关键词：好人有好报。解析：邴吉所做的恩德，现在还没有回报，是不会这样就死去的。

吃了定心丸的汉宣帝这才没有上演“病中送侯冠”的感人一幕来。

果然，吉人天相的邴吉马上就来了个起死回生。

随后的事情很简单了，他在得到博阳侯的帽子后，丞相的帽子也落到他的头上。这位做了好事不留名的好人，终于得到了丰厚的回报。

而做了丞相、权力达到极限的邴吉并没有因此而脱离群众，而是一心一意为群众，全心全意为人民，真心实意为国家，凡事以“礼”服人。具体体现在两个方面：

一、对于官属掾史，务求掩盖他们的过错，传扬他们的好处。

邴吉的“专职司机”什么都好，唯一的缺点就是喜欢喝酒，喝酒倒也罢，他还有一个特点不是“适可而止”，也不是“一醉方休”，而是半醉半醒。用他的话来说就是“留一半清醒留一半醉，至少梦里有你追寻”。都说喝酒误事，也正是因为这样，在丞相下乡考察的途中，这位专职司机一次又在半醉半醒之间，来了个醉酒表演，只听见哇的一声，丞相的“专车”上顿时喷上了一些叫人恶心的“分泌物”。

出行的负责官员见状怒不可遏，当场就要革了他的职，让他回家去过醉生梦死的生活。就在这时，邴吉制止了负责官的行动，并且说了这样一番话：“酒不醉人人自醉，如果仅仅因为一次过失就赶走他，让他以后何处容身？你只管容忍一下，这次只不过是弄脏了我车上的垫褥罢了。”车夫这才得以保全下来。

这个车夫是土生土长的边郡人，熟知边塞发生紧急军务的事。有一次外出，恰巧遇见边郡发来“紧急公文”。车夫趁机跟随驿骑到公车府打听，得到这样一个颇有价值的消息：敌人（匈奴）入侵云中、代郡。于是，车夫马上回丞相府向邴吉进行了汇报，并且建议丞相派专人到前线去进行“考察”。邴吉二话不说，就批了两个字：可以。

大敌当前，汉宣帝派人召见丞相和御史商量抗敌的事。结果就敌人入侵郡吏的情况，邴吉一一解答。而御史大夫仓促间不能知道详情，结果汉宣帝在“痛骂”御史大夫的同时，对邴吉竖起了大拇指，并

且说了一句话：好一个恪尽职守的丞相。

酈吉却将“功劳”推到车夫的身上，并且发出这样的感叹来：“士没有不能容忍的人，他们的才能各有所长。假如我不是先听车夫的劝告，怎么能受到皇帝的褒奖呢？”

于是，酈吉贤能之名远播。

例二：“问牛”不“问人”，酈吉这般执著为哪般？

话说酈吉一次“下乡”，路上发生一起严重的“打架斗殴”事件，结果死者伤者呼啦啦地躺了一地。手下问他要不要停一停管一管，他摇摇头，继续走。突然，他看见路边一头牛吐着舌头，上气不接下气地喘着。酈吉连忙下车，详细询问牛“哮喘”的原因。

手下人见丞相问牛不问人，都感到很疑惑。酈吉喃喃地说：打架斗殴，死伤理赔，那是警察局局长派出所所长（京兆尹、长安令）的事情，用不着我这个门外汉瞎操心。

然后，他又解释问牛不问人的原因：按现在正值春暖花开的季节，牛是不应该得哮喘病的。这说明时令节气可能有问题了。万一是瘟疫发作呢？再说，牛是农之根本，牛如果出了毛病，庄稼谁种？人民吃饭的最基本的问题谁来管？

结论：问牛不问人，这才是我这个当丞相最应该重视和管理的问题呀！

相对于酈吉“问牛”而不“问人”，汉文帝“不问苍生问鬼神”，做法大不相同。由此可见，问与不问，问什么，这是一个大问题。

也正是因为这样，掾史们心悦诚服，认为酈吉注重的是大事，对他更是敬佩。

五凤三年（公元前55年），酈吉在春暖花开中走完了他光辉的一生，死后被汉宣帝封为定侯。

魏相：从哪里跌倒从哪里爬起

孔子的一位朋友要出任地方行政长官了，就跑来问孔子：“孔子啊孔子，你是一位智者啊，你说我这个地方行政长官该怎么当啊？”孔子说，老朋友啊，搞管理很容易，也很不容易，我只能告诉你九个字：“先有司，赦小过，举贤才。”

什么叫先有司呢？先有司，用今天的话来说，就是首先自己要做好表率。自己做好表率起码有两个意思：第一是自己要出色地、专业地完成自己的本职工作；第二是要在工作状态和职业精神上给下属带一个好头。这也是做管理工作的基本要求。哪个下属会忠诚地追随一个不能胜任自己工作的上司呢？哪个下属会死心塌地地为一个不能为他们树立表率作用的领导效力呢？所以，孔子说的“先有司”，是做好管理工作的第一要义。

我们经常会遇到一些创业者或管理者，他们抱怨自己的同事和下属不能胜任自己的工作：或者无法完成任务，或者不能以最好的质量完成任务，或者在工作上无法做到全力以赴、精益求精。但是，他们自己有没有想过：自己达到这样的要求了吗？是否为他们的下属做了一个好榜样？从一定意义上讲，有什么样的领导者就有什么样的下属，有什么样的老板就有什么样的员工，有什么样的管理者就有什么样的下属。所以，如果你的管理工作遇到了问题，你首先要想一想：自己做得怎样？

什么叫赦小过呢？孔子说的意思是：金无足赤，人无完人，选用人才要看大局，如果一个人总体上能够胜任你所给他安排的工作职位，那么在工作非关键细节和其他方面，就应该宽容一些。没有哪个人没有缺点，没有哪个管理者身上没有可以挑剔的地方。所以，管理者要做到张弛有度，该严的地方要严格，该宽松的地方要宽松。

很多管理者，特别是刚刚出道、本身学历又很高、做事情力求完美的管理者，非常容易犯的管理错误就是对人比较挑剔，眼睛里容不得沙子，甚至苛刻到完全以自己的行为标准和价值判断来要求自己的

下属。这样，容易在管理者和被管理者之间、工作团队内部制造紧张气氛，最后不可避免地影响到团队的战斗力，甚至使团队趋于解体。管理是一门平衡的艺术，谁不能宽容别人，也就不能管理别人和领导别人。在重视人际关系和人情面子的中国，掌握这种平衡的艺术，尤为重要。

什么是举贤才？大家都明白，就是要重用贤人。按照现代管理学的说法，贤人至少应该有两个标准，第一是有能力，第二是有品德。无德无才、有德无才、有才无德，或者德胜于才、才胜于德，都不是最理想的人才类型。真正的人才应该做到“德才兼备”，一方面能够具有胜任一个职位的知识、技能和经验，另一方面能够具有相当的职业操守、能忠于自己的公司和团队、能给下属和同事发挥表率作用。做企业、做管理，要求不断地发展经营的规模；而经营规模的有效扩张，又以人才的选拔、任用和放权为前提。兵不多、将不广，企业家和总经理何以率领队伍征战沙场？如何做到战必克、攻必取？

刘邦曾经说过，搞战略、做策划，我不如张良；搞销售、开拓市场，我不如韩信；搞后勤、管行政，我不如萧何。这三个人都是杰出人才，而我能够用他们，所以刘邦感慨，他的兴起都是靠着这样的优秀人才！那么，我们今天的管理者怎样想呢？有道是，一流的人才造就一流的公司，二流的人才造就二流的公司。管理者遇到公司管理问题时，不妨先看看自己的左右：我们到底拥有什么样的人才？

“先有司，赦小过，举贤才。”孔子给管理者的三条忠告都已经过去两千多年了，但历久而弥新，足为今日管理者借鉴。

下面我们就来看汉宣帝时期他的另一位重臣魏相。魏相，字弱翁，济阴定陶（今定陶县东王店乡魏相同村）人。年轻的时候好学，精通《易经》，后来考“公务员”成功，做了茂陵县委书记（县令），上任后，他很快就做了一件非“书生气”的事来，当时朝中二把手御史大夫桑弘羊的一位宿客到茂陵出差，为了引起茂陵县县令的高度重视，宿客来之前给魏相传的话是这样的：我是桑弘羊。魏相听说当朝红人桑弘羊来了，自然不敢怠慢，虽然没有弄个“十里相迎”，但欢迎

仪式还是相当的隆重。结果只见桑弘羊的宿客，并不见桑弘羊。

“御史大夫呢？”魏相问。

“我是御史大夫。”宿客答。

“你是御史大夫？”魏相惊讶地问道。

“我是御史大夫派来的。”宿客从容地回答。

对话到此结束，结果堂堂的县委书记明显被这位神秘来宾给忽悠了。

国家忽悠国家，叫外交；政府忽悠百姓，叫政策；百姓忽悠政府，叫犯罪；领导忽悠百姓，叫号召；百姓忽悠领导，叫捣乱；领导忽悠领导，叫交易；百姓忽悠百姓，叫生意；男人忽悠女人，叫调戏；女人忽悠男人，叫勾引；男女相互忽悠，叫爱情……

而桑弘羊的宿客的忽悠明显是属于“领导忽悠领导”，本来是可以达成某种“交易”的，我来考察，你来接风，上级对下级的“临幸”，下级对上级应尽的“责任”和“义务”。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宿客一相情愿的想法，他忘了忽悠里还有这样一句格言：忽悠对了叫艺术，忽悠错了叫惹祸。

面对宿客的忽悠，魏相不认为是“交易”，而认为是“欺骗”，结果他没有选择“逆来顺受”，而是“怒发冲冠”。吴三桂冲冠一怒为陈圆圆，结果李自成在皇帝的宝座上连屁股都还没坐稳就滚下去了。魏相的一怒虽然不及吴三桂，但威力也不可小视。结果这一怒，可怜的宿客生命就到了终点。

打狗都得看主人，处死了宿客，等于打了桑弘羊一耳光，很多人认为魏相大祸临头了，他的县长的帽子无论如何是保不住了。然而，当时桑弘羊正处于和霍光争权夺势中，再加上宿客又“罪有应得”，他也是爱莫能助，这件事就这样不了了之了。

而通过这件事，魏相声名鹊起，茂陵在他的治理下成了有名的先进县。也正是因为这样，随着桑弘羊等“四人帮”的倒塌（指霍光成功粉碎“四人帮”的阴谋诡计），魏相马上就得到了升迁，升为河南的省委书记（太守）。

上任不久，麻烦事来了。因为这时的朝中丞相田千秋死了，按理说生老病死，这也没什么大惊小怪的。但问题是田千秋死了，正在洛阳管兵器库的“仓管员”田千秋的儿子却辞职不干了，原因是魏相管理太苛刻，他怕自己“犯错”，弄个晚节不保，于是干脆直接炒了魏相的鱿鱼回家去了。

田千秋的儿子走了，魏相知道祸患来了，于是发出这样的感叹来：“别人肯定以为是我把他的儿子赶走了，看来我的祸期不远了。”

果然，他话音未毕，霍光霍司令的谴责令就到了：“年少的皇帝刚刚即位不久，而函谷关是保卫京城的屏障，武器库是国家的军事重地。因此，让丞相的弟弟做函谷关的都尉，丞相的儿子委屈做武器库的仓管员。你作为河南的父母官，不以国家大局考虑，丞相尸骨未寒，你就落井下石，这样做是不是太不厚道了呢？”

这时那些被他打压的“敌对势力”马上纠集起来，联名上书状告魏相：滥杀无辜，草菅人命。

结果这事一闹就闹到了“信访办”（主管官署）那里，可怜的魏相马上就被“纪委”来了个“双规”和“听候审查”。据说河南戍卒数千人对大司马大将军霍光拦驾，共同请愿在边关多留守一年来为魏相赎罪；又有河南的老弱百姓上万人云集函谷关要求入关，向皇帝告御状，为魏相鸣不平。但胳膊拧不过大腿，最终魏相还是被霍司令交到“最高法院”廷尉那里治罪。

接下来魏相开始了他的“铁窗生涯”。就在他想着会不会将牢底坐穿时，汉宣帝上任了。他一上任，马上来了个“大赦天下”，结果背着“莫须有”罪名的魏相得以重见天日，又回到了自己熟悉得不能再熟悉的茂陵去做县长了。

心若在，梦就在，只不过是从头再来。从头再来，魏相没有失望，依然踌躇满志。付出总有回报，不久，又升迁为扬州市委书记（刺史）。就在这时，朝廷对国家公务员进行“考核”，政绩不达标的就要被“裁减”，很多人因此“下岗”。

魏相亦是诚惶诚恐，就在这时，还是朝中光禄大夫的邴吉给魏相寄来了一封慰问信，在信中邴吉“暗示”魏相：朝廷已经深切了解你的成绩，希望你办事谨慎自重，不断提高自己的才能。

魏相对邴吉的“忠告”很是接受，从此，他把自己的威严收敛起来，做事更加谨慎小心。结果，不到两年，朝廷的调令就到了，让魏相就任谏议大夫（掌议论，属光禄勋。职责是专门向皇帝提意见，就像现在的人大委员或者是国外的反对党议员一样，负责反映民生民意以及一些官员中不同的意见）。再不久，他又回到“基层”，重新再当河南的省委书记。

接下来，他的仕途生涯就一路青云直上了：“基层”锻炼结束后，他回到朝廷当大司农（专掌国家仓库或劝课农桑之官），接下任朝中的二把手——御史大夫。此时正值霍司令霍光病逝，汉宣帝迫于霍家势力，不得已只得任用霍光哥哥的儿子霍山做尚书令，让霍光的儿子做右将军。

魏相却主张“削弱霍家势力”，并且提出了“架空”霍家势力的经典方案——朝中奏折可不通过尚书令，直接送给皇帝，直接架空掌握朝中人事权的尚书令。结果霍家权势如风雨飘摇般每况愈下，这时已接替韦贤做了丞相的魏相成了他们的眼中钉、肉中刺。霍家通过家庭会议，一致认为先假传太后令，把魏相骗到府上杀了，然后再废除太子，夺取皇位。

但结果东窗事发，霍家一日之间灰飞烟灭，魏相的仕途一波三折，当真是成也霍光败也霍光。可他最终东山再起，成为霍氏家族的掘墓人，为后人树立起百折不挠的精神典范。

严延年：我是“屠伯”我怕谁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严延年，那就是：自信、自负、狂妄，还有不顾一切的莽撞……

严延年，字次卿，东海郡下邳县（今江苏睢宁）人。绰号，屠伯。

先还是来简单地看一下他的发迹史吧。严延年的父亲是丞相的属官。严延年年轻时便在丞相府学习法律，后来“荣归故里”，做了地方官。以后经过选拔，补任御史属官，又被推荐做了御史。这时，正赶上“皇帝轮流做”的大动荡时期，大将军霍光废掉昌邑王而拥立汉宣帝。

汉宣帝刚一上任，对“摄政王”霍光百依百顺。严延年却第一个以大无畏的精神，立即上疏对霍光进行了弹劾，大致意思是：“擅自废立国君，有失一个做臣子的体统，犯了大逆不道之罪。”

虽然他的奏章上报后如泥牛入海杳无音讯了（被霍光卡住了），但为当时死气沉沉的朝廷注入了一股清新之风。大家对严延年既敬重又敬畏。当真是：霍氏风光，千里耳闻，万里流传。望长安内外，霍氏遮天，朝廷上下，谏失滔滔。延年弹劾，石破天惊，欲与霍公试比高……

虽然弹劾霍光“未遂”，但从此严延年似乎对弹劾上了瘾，接下来又弹劾和自己同名不同姓的大司农田延年，罪名是：私自携带危险武器冒犯天子的副车。而大司农马上以牙还牙，进行了辩解：根本就没有这么一回事。最终案件交给御史中丞来裁决。御史中丞质问严延年：既然如此，你为什么不用公文给宫殿门卫，阻止大司农入宫，你这叫知法犯法，罪加一等啊！最终，严延年被定为：纵容罪。依照当时法律，是死罪一条。

偷鸡不成蚀把米，面对“砍头”的危险，严延年来了个“畏罪潜逃”。大隐隐于朝，中隐隐于市，小隐隐于野。后来赶上N年一度的“大赦”，他才得以“重出江湖”。

严延年不会料到，他再出山时，像他这样的人才居然成了抢手货，丞相府和御史府所发出的“聘请书”几乎在同一天送到他手上。由于御史府的“聘请书”只先到那么一丁点儿时间，严延年最终按先后来后到的顺序，选择去御史府任职。

而汉宣帝对第一个敢于站出来勇敢地和霍光作对的严延年很是赞赏，时隔多年还记忆犹深。于是乎，严延年很快就摆脱了“下人”的命运，去平陵当县长去了。当年魏相就是以县长为平台，一步一个台阶最终坐上了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宝座的，鉴于此，我们有理由相信敢作敢为的严延年能很好地胜任这项工作。然而，事实证明，性格太直的人并不适合做官。正如严延年一样，他在任职期间错杀了无辜的人，结果喜欢弹劾别人的严延年被别人来了个“以其之道还施其人之身”，被人反弹劾，弹劾的结果是严延年光荣地下岗了。

再就业时，严延年成了丞相的属官，有了丞相属官这层关系，很快他就当了好畴县的县长。在赵充国平叛西羌过程中，严延年作为特邀“将军”出征，立下战功。回朝后，严延年就直升为涿郡市委书记（太守）。

那时涿郡是有名的“难剃头”郡。以豪强大族西高氏和东高氏为首的黑势力猖狂到连郡府的官吏都惧怕他们三分，凡事都得礼让他们三分。据说有这样的顺口溜：“宁可得罪太守，不可得罪豪门。”这两家的门客在外放肆地偷盗抢劫，因为有大树罩着，官吏也只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不敢去抓捕。长此以往，涿郡人民不但晚上要“闭户”，连白天都带刀佩剑才敢在路上行走。

严延年上任后，决定除暴安良，扫除涿郡的黑恶势力，还涿郡人民一片宁静的天空。结果郡府的属官赵绣有幸成为“稽查大队长”，去调查取证高家的罪行。一边是命令，一边是势力，左右为难的赵绣最终选择了一个折中的办法，起草了两份劾罪书，一份轻的一份重的。他准备先呈上那份轻的，来个“投石问路”。如果严延年“怒而发飙”，他就把那份重的呈上去。总之，以确保自己的乌纱帽不丢为原则。

哪知人算不如天算，赵绣呈上那份轻如“花拳绣腿”的检举书后，

严延年的脸上无喜无忧，无怒无争，无哀无怨，总之，脸上平和得像一潭死水。然而，表面的平静背后是巨大的波涛汹涌，就在赵绣以为忽悠成功可以走人时，严延年说话了，只有两个字，两个石破天惊的字：拿下。

结果可想而知，赵绣怀里那份重罪检举书马上被搜出了。接下来，恭喜赵绣，监狱里有请。如果大家认为严延年只是以“忽悠罪”关他赵绣十天半个月就大错特错了。赵绣第一天夜里才去“牢里蹲”，第二天一大早就被判以“死罪”被斩于闹市中。

庇护高家是这般下场，官吏们吓得两腿直打哆嗦。什么叫杀鸡儆猴，让严延年去告诉你吧。

当严延年再派人去查两个高家时，各种罪行使如“雨后春笋”般浮出水面来。这时，严延年毫不手软，查出一个处理一个，轻的入狱，重的砍头。在两家各诛杀了几十个“罪人”后，怎“震撼”两个字了得！起到的效果是：谈笑有布衣，往来无恶霸。可以干农活，做生意。无白天之拾遗，无晚上之闭户。涿郡严延年，汉朝包青天。百姓云：清平世道。

也正是因为这样，严延年在涿郡任职三年后，迁升为河南省委书记。“严青天”一到来，河南郡中的豪强顿时收敛以前的行为，烧杀抢劫的事几乎从此杜绝了。这都得益于严青天治理地方的宗旨：

1.扶弱制强。如果贫弱者犯了法，他会尽力掩饰和庇护他们的罪行，为他们开“绿灯”；而对那些欺侮百姓的豪强恶霸，他就加重案文辞语，先把他们抓进监狱再说。大家都认为有罪的，严延年说不定哪天就给予释放，而大家都认为没有犯死罪的，他却偏偏“无情”地将他杀死。古龙笔下的《多情剑客无情剑》中的小李飞刀用在他身上最合适不过了。

2.苛刻严酷。这个就很好理解了，按照我们现在的法律，如果对地方法院判的案子存在疑问或者说认为不公平，可以申请上级法院二审。总之，终审下来才算结案。但我们的严青天当时就不来这一套，

他定的案子，便如铁板钉钉，无可更改，无从翻案。

3.雷厉风行。严青天擅长写文书和狱辞，认为要判“死刑”的人，就亲手写成奏折，连掌管文书的中主簿，以及最接近他的属吏都无从得知。奏准判定一个人的死罪，他就迅速无比。到了冬天行刑时，他命令所属各县把囚犯解送来郡，统一集中在郡府施行“枪决”。

之前看过一个关于通用CEO韦尔奇的成长故事：韦尔奇在小时候说话有很严重的口吃，以至于每次他到餐厅都得吃两份牛排，这让他很苦恼。原因就在于他说话会结巴，牛排会重复两次，所以服务员给他上了两份牛排。韦尔奇很郁闷地对他母亲说：我真没用，连说话都说不好。他母亲很耐心地说：亲爱的小韦尔奇，这是你的优点啊！你想，有谁能像这样在那么短的时间里将一个词重复两遍呢。韦尔奇接着说：可说话时感觉很吃力啊！他母亲说：那是因为你说话的速度比较快，大脑的速度跟不上你说话的反应速度，所以你只要在说话的时候将你的速度放慢就可以了。韦尔奇很高兴，有了自信心，按着母亲的建议放慢了说话速度，通过半年多时间的努力终于改掉了口吃的毛病，演讲的口才也得到了很大的进步。

从营销“三点一线”的思考方式来讲：要将缺点当成特点，把特点当成卖点，这样的营销才会成功。而我们严延年的三个鲜明特点，既是卖点，也是缺点。他多变的办案风格因为众人都不知道他什么时候把案子判得轻什么时候判得重，大家都诚惶诚恐，害怕触犯法律。这种灵活办案法开创历史之先河，是值得效法之举，从这一点来说，他的特点是很好的卖点，起到了震慑的作用。

然而，不管是不是真该判死刑，不管是不是血流成河，他这种“我要你三更死，就不能留你到五更”的风格，从另一个角度来看，这一特点又变成了缺点。

也正是因为这样，严延年有了一个新的绰号：屠伯。

眼看严青天转行当“屠宰夫”去了，在最高人民法院（京兆尹）任职的他的好友张敞作就写信对他进行了劝告：“古时候有名的良犬韩卢

猎取野兔时，都先要看一看主人的示意，然后再去追逐捕获，从来都不过多地进行捕杀。希望你借鉴一下韩犬的方法，稍稍放松一下诛杀的刑罚，做到量刑有度。”

严青天再次发挥“雷厉风行”的办事风格，马上进行了回复：“河南这个地方是天下咽喉，以前东西两周的国君因为治国无方，留下了这样一副烂摊子。既然恶草茂盛，禾苗稀疏，应该铲而除之啊！”

前途和歧途只有一字之差，却差之十万八千里。严延年不但没有听从好友的建议，减少“屠杀”政策，反而不断夸耀自己的才能和功绩，具体表现为三个“非典型”症状：

1.妒忌。当时在颍川当书记的黄霸采用和严青天相反的政策，以宽容仁厚的办法来治理地方，郡内也是一片太平盛世。据说这一年又来了个大丰收，结果凤凰从天而降，一片祥瑞之兆。汉宣帝为此表扬他的政绩，并赏赐黄金和爵位以示鼓励。黄霸受赏了，严延年却不高兴了。他心里很不服气，正巧他管辖的河南境内出现了天灾——蝗虫，便说出了这样一句一语双关的话来：“这蝗虫难道是凤凰的食物吗？”话中讽刺意味十足。

2.多疑。话说一次管理京城地区的官员（左冯翊）空缺，皇上打算任用严延年，征召的竹符已经发出，但由于严延年的“名声”问题，只好中途又收回。按理说严延年应该好好地进行自我“反省”了，然而他没有从自身角度去分析问题，反而怀疑少府梁丘贺在皇上面前“弹劾”了自己，导致自己的仕途受阻，于是怀恨在心，伺机报复。

3.自大。严延年推荐狱官，说他为人清廉，不料此人却犯了贪赃之罪，而犯贪赃罪的人又不准入选。严延年因推荐人才不符实际而受到“株连”，受到降级处分。他依然没有从自身的角度来分析问题，而是自我解嘲地道：“以后看谁还敢做推荐的事！”

多行不义必自毙。正是由于严青天误入了歧途，灾难也就不远了。话说府丞狐义因为上了年纪，心思颇有些乱。严延年原先与他在丞相府做过属官，实际上严延年也很亲近、厚待他，并没有伤害他的

意思，而且常常送他很多东西。常人有礼可接那是喜形于色，而狐义却显得与众不同，诚惶诚恐，如履薄冰，他有自己的担心，担心伤害不期降临到他的头上。得了“抑郁症”的他于是找算命先生给自己算了个生辰八字。结果这一算不打紧，居然算出了“祸不远矣”的死卦来。承受不了精神压力的他，终于迈着蹒跚的步伐来到了长安，对严青天进行了检举揭发。送上“十大罪状”后，也不知是突然“释然”了，还是感觉“解脱”了，总之一句话，他当晚就把自己带到了另一个极乐世界去了。

“死谏门”事件引起了汉宣帝的高度重视，案件交由御史丞去审查核实，结果，以“杀人罪”、“诽谤罪”、“怨恨罪”，数罪并罚，判处严青天死刑。

对于这样的结果，很多人都不解，知子莫若母，唯有严延年的母亲心中有数。原来，当初严延年的母亲从“乡下”来“城里”探望儿子，顺便一起行猎祭拜。一到洛阳，城里的风景还没看够，就倒了胃口。因为正上当众处决犯人，一问才知道，见怪不怪，这里每天都要这样处决犯人。

众人很平静，母亲很震惊，于是便坐在道旁的亭舍里，不肯再踏入郡府，对严延年表示强烈抗议。严延年只好亲自来接母亲了。母亲却让他吃了“闭门羹”，并且对他进行了教育：“你是芸芸众生中的沧海一粟，有幸当了郡太守，管理一方土地，应该以仁义、仁爱、仁善之心教化百姓，使百姓安居乐业。你现在想树立威信，却动用大量酷刑，杀人如麻，你这样做会是一个好父母官吗？”

“母亲教训得是，孩儿知罪了。”严延年赶忙叩头认错，于是亲自充当“车夫”，把母亲接回郡府去了。祭祀完毕后，母亲就要回家，严延年自然进行了真挚的挽留，母亲头摇得像拨浪鼓，叹道：“苍天在上，黄土在下，岂有乱杀人而不遭报应的？想不到我这个白发人还要送黑发人！我还是先回去，到家乡为你准备好葬身之地吧。”

母亲就这样走了。过了一年多，严延年果然出事了。东海人没有不称颂严延年母亲贤明的。

萧望之：亦正亦邪为官之道

《庄子·徐无鬼》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黄帝带着六位贤臣驾着高车骏马寻找具茨之山，将要去会见大隗，可走到襄城之野时迷失了道路，刚好遇到一个牧马童子。询问之下，小童既知道具茨之山，又知道大隗，黄帝竟然很是惊奇，于是忘了自己要去见大隗，询问小童如何治理天下。小童果然不凡，说治理天下就这么回事，无须他求，自己小时候一个人出游于六合之内，不想得了精神混乱的毛病，一个长者教他驾着太阳之车出游于襄城之野，现在病好了不少，他现在要去出游于六合之外了。黄帝听了以后，还是很谦虚地说治理天下的确不是你这小童的事，不过还是想听听你的意见；小童推辞，黄帝追问，于是小童说治理天下和牧马没有区别，去除害马就行了。黄帝于是恭恭敬敬地向小童参拜稽首，称小童为天师，然后退下，也不再去找什么大隗了。

下面来说一下汉宣帝太子的老师萧望之。

萧望之，字长倩，东海兰陵（今山东省枣庄市峄城区）人，汉初鼎鼎有名的萧何的六世孙。萧何当年封侯加爵，风光无限，但到萧望之出生时，萧家已沦落为一个地地道道的“布衣”家庭了。再苦不能苦孩子，再穷不能穷教育，萧望之从小喜欢读书，《齐诗》、《论语》、《礼记》样样精通。

凤翱翔于千仞兮，非梧不栖；士伏处于一方兮，非主不依。乐躬耕于陇亩兮，吾爱吾庐；聊寄傲于琴书兮，以待天时。

可以说此时的萧望之就像一条“卧龙”，虽然没有出山，但声名已被朝中的许多儒生所称赞。就在萧望之“伏处一方”“以待天时”时，他的伯乐出现了。

三国的诸葛亮出山之前之所以“如雷贯耳”，这完全离不开他的老师司马微先生的“包装”和“炒作”，其经典广告词是：伏龙、凤雏得一者，能安天下。这使慕名而来的刘备来了个“三顾茅庐”，最终才把诸葛亮请出了山。虽然最后刘备得到了他们两人，仍没有得到天下，司

马微有言过其实之嫌，但刘备能从一个居无定所的流浪汉成为独霸一方的雄主，诸葛亮的才华还是为后人所称道的。

萧望之的伯乐是当时还只任长史的邴吉。邴吉向当时的“摄政王”霍光进的推荐语是：王仲翁和萧望之是百年难遇的人才。邴吉那是怎样的人物，他的话自然引起了“求贤若渴”的霍光高度重视，于是乎，正在“躬耕陇亩”的萧望之马上就接到了霍光的“聘请书”，请他到大将军府中去任职。

萧望之没有诸葛亮那么矜持，非要刘备三顾茅庐才肯出山，他接到应聘书就马不停蹄地来到京城直奔将军府。一到霍府，他的满腔热情就被泼了一盆冷水——他被拦在了门外。

《晏子使楚》里面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一次，晏子出使楚国。楚国君臣知道晏子身材矮小，在大门的旁边开一个小门请晏子进去。晏子不进去，说：“出使到狗国的人从狗洞进去，现在我出使到楚国来，不应该从这个洞进去。”迎接宾客的人带晏子改从大门进去。

晏子拜见楚王。楚王说：“齐国难道没有人了吗？怎么派你来呢？”晏子回答说：“齐国的都城临淄有七千五百户人家，人们一起张开袖子，天就阴暗下来；一起挥洒汗水，就会汇成大雨；街上行人肩膀靠着肩膀，脚尖碰脚后跟，怎么能说没有人呢？”楚王说：“既然如此，那么为什么会派遣你来呢？”晏子回答说：“齐国派遣使臣，要根据不同的对象，贤能的人被派遣出使到贤能的国王那里去，没贤能的人被派遣出使到没贤能的国王那里去。我晏婴是最没有才能的人，所以只能出使到楚国来了。”

于是，楚王安排酒席招待晏子。正当他们喝得高兴的时候，两个官吏绑着一个人到楚王面前。楚王问：“绑着的是什么人？”小吏回答说：“是齐国的人，犯了偷窃罪。”楚王对晏子说：“齐国人本来就善于偷窃吗？”晏子离开座位，郑重地回答说：“我听说过这样一件事，橘子生长在淮南是橘子，生长在淮北就变为枳子，只是叶子的形状相似，它们果实的味道完全不同。这样的原因是什么呢？是水土不同。现在百姓生活在齐国不偷窃，来到楚国就偷窃，莫非是楚国的水土使

百姓喜欢偷窃吗？”楚王只能苦笑着自我解嘲地说道：“圣人是不能同他开玩笑的，我反而自讨没趣了。”

萧望之此时同样面临晏子一样的遭遇。

“你，干什么的？”门卫色厉内荏厉声地问。

“我，受将军所邀前来面试的。”萧望之卑谦地答。

“把衣服脱了。”门卫以命令的口气说道。

“脱衣服干吗？”萧望之以为自己的耳朵出了毛病，听错了。

“这是我们这里的规矩，凡是要见大将军者都得先在门外脱了衣服，‘净了身’才可以进去，叫你脱就脱，哪这么多废话！”

“士可杀不可辱，堂堂七尺男儿，这般赤胸裸背成何体统？这试不面也罢。”萧望之对这样的“净身”闻所未闻，见所未见，愤怒之下，就要来个拂袖而去。

想走，没那么容易！门卫随即逮住萧望之非要他把“理”说清楚再走。俗话说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萧望之和门卫，一个是“秀才”一个是“兵”，两人自然理不出个所以然来。

就在两人纠缠不清时，霍光出现了。他破例直接把萧望之叫到府里去了。按理说，面对这样千载难逢的好机会，萧望之应该及时收敛自己的情绪，以最饱满、最温和的方式来迎接“主人”霍光的“面试”才对，然而，他一张口不是像常人面试那样做自我介绍，而是充分发挥自己博学多识的特长，讲了《史记·鲁周公世家》里的一个故事。

故事的大致意思是：周公辅佐周成王建设新的国家，日理万机，比如说制定战俘处理政策，比如说签署奴隶管理规定，比如说讨伐周边不服气的小国，比如说镇压反周复商势力，比如说给政策安置商朝贵族和遗老遗少。总之一句话：他每天都忙得不亦乐乎。也正是因为这样，周公连洗个澡都成了“奢侈”，一旦有客人来了，他便握着湿淋

淋的头发从浴室跑出来，接见完了，他才接着去洗头发。洗一个头发，有时要中断好几次。而吃饭也成了“累赘”，有的时候饭还没咽下去菜还在嘴里，客人就来了。他没有“狼吞虎咽”的本事，只好先吐出来，接见完客人再接着吃。

结论是：大将军这样“净身”见客恐怕不是周公的“一沐三握发，一饭三吐哺”的做法吧。

霍光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谁敢这样直生生地“质问”他啊！于是，他很生气，后果是：萧望之面试不合格，拒绝录取。

而另一位被邴吉所推荐的“贤才”王仲翁，因为很“听话”得到了霍光的重用。短短的三年时间，就把他升至光禄大夫给事中（相当于秘书，供事殿中，顾问应对，参与讨论政事）。而怀才不遇的萧望之眼看不我待，只得委屈地参加了“全国公务员考试”。结果在千千万万的考生中，他被录用为“郎”（属小苑东门侯，负责按时开门关门的小官）。说白了就是“门卫”。

而此时的王仲翁出城，跟随人员前呼后拥，风光无限。坐在高头大马上的王仲翁来到城门，看到萧望之，便作了一首诗来嘲讽他：“遥想你我当年，同去霍公府，雄姿英发，自命不凡，弹指间，骂门卫责将军。如今再见，同命不同天，富贵无常。如若重来，怎做守门小吏？”

面对王仲翁的嘲笑，萧望之微微一笑，不以为然，笑道：“你的诗前面还少了两句修饰语：江山如画，你我各从其志。”

屋漏偏逢连夜雨。不久，萧望之因为他的弟弟犯法而受到牵连，连“看门狗”都没得做了。就在萧望之失望时，他的第二个伯乐出现了，这便是时正在朝中担任御史大夫的魏相。他早就听说萧望之“身怀经天纬地之才，胸藏定国安邦之智”，于是把他招来当自己的秘书。不久，又把他提升为秘书加办公室主任，处理府中接待、礼仪等方面的事务。

元平元年（公元前74年），汉昭帝刘弗陵去世，在经过改皇风波后，霍光迎立刘询为皇帝（汉宣帝）。五年之后，霍光病逝，其子霍禹复为大司马主持朝政，侄孙霍山领尚书，霍家属皆任宫廷宿卫、内使等职。

汉宣帝执政之后，也想干出一番大事业，便广揽人才。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宣帝成了萧望之的第三位伯乐。

地节三年（公元前67年）夏天，一场硕大的冰雹袭击了京师长安城。当时都认为这是不祥之兆，就在汉宣帝一筹莫展时，萧望之如雪中送炭般及时呈上了一封有关冰雹灾异的白皮书。

于是乎，汉宣帝马上召萧望之进宫和他面对面来解惑。只有萧望之自己知道，与其说是解惑，不如说是人生中的再一次“面试”。他能否再度一飞冲天，鲤鱼跳龙门，成败在此一举。

“朕早就听说萧爱卿博学多才，现今我朝盛夏遭此冰雹之灾，怎么会有这么蹊跷的事呢？不知天意为何如此？我朝又该如何应对？”汉宣帝问。

“《春秋》里记载了这样一件事，昭公三年，天降大雨和冰雹，当时季氏专权，后来昭公被赶下了台。如果当时昭公善于观察，就不会发生这样的祸变。现在陛下以盛德居天子之位，求贤若渴，这真是像尧、舜一样的良苦用心啊！但是，现在为什么祥兆没有出现呢？这是因为大臣专政所带来的结果啊。只有圣明的君主会亲自处理朝中大事，重用贤明的人才，参与大政的谋略，公正的道理才会树立起来，私人的权势才能得到制止，奸邪的道路才会被堵塞，国家才会变得民主富强起来。”萧望之答道。

一问一答，对话到此结束。结果汉宣帝对萧望之“含沙射影”似的回答非常满意。他深知霍氏势力一天不除，朝中一天就不得安宁。他是聪明人，自然知道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

面试合格，汉宣帝拜萧望之为“谒者”，专司御前的传达、通报事

务。不久，业绩突出的萧望之又被汉宣帝升为“谏大夫”，专门掌握朝中所议论的政事。再后来又升迁为丞相司直，一年之内连升三级，萧望之也因此以黑马的姿态直接摘得朝中年度新人王的桂冠。

与萧望之平步青云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霍氏集团却一落千丈。沉默啊！沉默，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地节四年（公元前66年），霍氏家族终于来了一次大爆发，不出意料地摘得一项奖项——最佳造反奖。在拿到奖项的同时，霍氏家族从此也灰飞烟灭，退出了历史舞台。

而汉宣帝为了让萧望之这个年度新人王得到很好的锻炼，派其为平原太守。在朝中干得好好的，到乡下当个费力不讨好的太守，萧望之尽管心里不太愿意，但还是隐忍着去了。过了一段时间，再委婉地上疏向汉宣帝提出自己的忠告：“朝中如果没有争先上谏的臣士就不容易知道过错，国家缺少贤达的人士就不容易听到百姓的好恶。愿陛下选明经术、通古博今之士为内臣参与政事，忠心辅佐皇帝。这样有利于政局稳定，诸侯怎么敢为所欲为！”

汉宣帝觉得萧望之言之有理，于元康六年（公元前65年）将他调回京城任“少府”（九卿之一，掌管山海池泽收入等事）。察萧望之精明持重，众人都说他“精明持重，议论有余，材任宰相”，说简单点儿就是他是天生当丞相的料。可是，当汉宣帝的迁升令下来时，不是叫他去当丞相，而是出任“左冯翊”（其职位相当于郡太守）。刹那间，萧望之原本热血沸腾的心降到了谷底，对于这样的“平调”，萧望之以自己身体有恙为由，拒绝上任。

汉宣帝知道原因后，就派侍中成都侯金安去向他进行“解释”，说这是对他进行“全方位立体式考察，绝无贬低的意思”。萧望之消除了误会，很快就上任去了。

汉宣帝又将意见交给两府商讨，丞相、御史向张敞问难。张敞说，萧望之等所言，是“常人之所守”。“窃怜凉州被寇，方秋饶时，民尚有饥乏，病死于道路，况至来春将大困乎！不早虑所以赈救之策，而引常经以难，恐后为重责。常人可与守经，未可与权也。”

萧望之与李强又举出武帝时期赎罪法引起暴乱的事实，再次反对赎罪之议。当时丞相魏相、御史大夫邴吉也以羌患快要解决，军需大致相给，而否定了张敞之议。

神爵三年（公元前59年），萧望之又被提升为御史大夫。神爵元年（公元前61年），西羌军事叛乱，西汉派遣后将军赵充国前去讨伐。京兆尹张敞提出“入粟赎罪”的建议：现在大军出征，供给紧张，西方农业歉收，将会引起饥荒，希望命令有罪者入谷赎罪，以救急难。

张敞的建议很快就遭到萧望之的反驳，他认为民有“好义欲利”之心，关键在于上之教化，对待义与利不可不慎，“今欲令民量粟以赎罪，如此则富者得生，贫者独死，是贫富异刑而法不一也。”他充分发挥博学的专长，引经据典，好一口铁齿铜牙。

也正是因为这样，他得到了当时的丞相魏相和御史大夫邴吉的支持。最终的结果自然是：萧望之获胜，张敞落败。

萧望之做了三年左冯翊，考察期满，京师的人都称赞他具有才智，治理有方。汉宣帝提升他为“大鸿胪”（掌管接待、处理少数民族方面的事务，为九卿之一）。

公元前59年，丞相魏相去世，邴吉继任了丞相。空出的御史大夫位置终于落在了萧望之的身上，他成为朝中名副其实的二把手。

两年后，匈奴内部大乱，四分五裂，单于自立为王。汉宣帝召开朝议，说：“匈奴危害边境很久了，我们可以趁其混乱之机，派兵消灭他们。”

萧望之听了，摇头反对。他说：“春秋时，晋军侵略齐国，听说齐侯去世，带领大军返回，原因是君子不伐丧，以为恩足以服孝子，以手足之情感动诸侯。前单于慕化，乡善称弟，遣使请求和亲，四海之内欣然。现在我出兵攻打匈奴，是乘乱而幸灾也，彼必奔走远遁，恐怕劳而无功。应该遣使吊问，辅其微弱，救其灾患，四夷闻之，咸贵

中国之仁义。如果匈奴因为蒙受我们的援救之恩得复其位，必臣服我们。治国以德，国家就会昌盛。”

一席话说得汉宣帝频频点头。他接受了萧望之的建议，派兵前往匈奴，辅助匈奴国单于平息了内乱，安定了局势，匈奴遂向西汉臣服。人们都夸赞这是萧望之的功劳。

五凤三年（公元前55年），望“丞”心切的萧望之犯了欲速则不达的原则错误，向汉宣帝打了一个小报告，大致意思是说丞相邴吉“廉颇老矣”。汉宣帝无法接受萧望之赤裸裸的“取而代之”的宣言，就下令建章卫尉金安上、光禄勋杨恽、御史中丞王忠等人一起对萧望之进行了一次批判大会。

按理说萧望之应该及时“浪子回头”，主动承认错误，消除误会，争取汉宣帝的宽大处理。然而，萧望之的牛劲上来了，他取下头上的乌纱帽表示对这样的结果无法接受。

既然你自己把乌纱帽摘下来了，对不起，我就不客气了。汉宣帝直接就没收了萧望之御史大夫的帽子，随即给他戴上了另外一顶草帽——太子太傅。以后你就专门来当太子的老师好了。

韩延寿：“循吏”之名流芳百世

及陷于罪，然后从而刑之，是罔民也。焉有仁人在位罔民而可为也？

——孟子

韩延寿，字长公，历任郡文学、谏大夫、淮阳太守、颍川太守、东郡太守及左冯翊。以廉洁名世，史称“循吏”。

韩延寿源出颍川韩氏，是韩王信的第七世孙。其父韩义，在西汉昭帝时担任过燕王刘旦的郎中。燕王叛乱时，韩义挺身而出欲阻止他自毁前程，结果“为国捐躯”。韩延寿作为“烈士”后人而被提升为谏大夫。

本始三年（公元前71年），韩延寿因出众的治理能力，迁升为颍川太守。颍川郡的强宗豪族众多，势力根深蒂固，错综复杂，他们与地方官员狼狈为奸，危害乡里，百姓苦不堪言。前任太守赵广汉对豪强采取极为强硬的分化打击措施，虽然有效地抑制了丑恶势力的壮大，同时却也导致社会关系紧张，邻里相恶，互为仇敌，暴力冲突一触即发。总之一句话：俗多仇怨。

也正是因为这样，当时流传这样一句话：安颍川和涿郡安天下。

韩延寿一上任便决定进行风风火火的“扫黑除恶”行动。当然，他并没有像一般人一样采取“武力镇压”来解决这些问题。而是采取“以柔克刚”的办法，采取“教以礼让”的措施来治理，具体表现为：

1.善于纳谏。韩广泛征求意见，善于接纳劝谏，表彰孝敬父母、尊敬兄长和有品行的人，他甚至放下自己“高贵”的身份，亲自宴请当地具有威望的长者，跟他们一同商议，规定了婚丧嫁娶的礼仪规格，要人们大体上依照古礼，但不能越过法律。他修建了学校，大力推广儒家礼乐，宣扬维护父慈子孝兄友弟恭的伦理道德观念，坚持“建国君民，教学为先；化民成俗，其必由学”。

2.严于律己。他接待官吏，给予很多的恩惠但纪律严明。有人欺骗或者辜负了他，他总是责备自己：“难道是我对不起他们吗？他们怎么会到了这种地步呢？”官吏听说后，都非常后悔，据说有一个竟然因为“太后悔”而选择了自杀。

3.民主决策：他有令即行，有禁则止。有一次他巡行到高陵县，有兄弟两个因为田地的事打官司。延寿听说后非常伤心地说：“我侥幸做了这个小官，本来应当给全郡人作出表率，然而我对教化宣传得不够，以致让骨肉兄弟打起了官司，责任在我。”这一天，他闭门思过，整个县里的人都不知他在干什么。于是打官司的那家人整个宗族都责备这兄弟两个，这兄弟二人也深深地感到后悔，自己剃光了头光着上身来向韩延寿谢罪，愿意把田地互相移动一下，到死也不再相争，整个郡中非常和睦，互相告诫勉励，没有人再犯法。

4.取信于民：一次，韩延寿出门上车时发现一个骑吏迟到了，便斥责并处罚了他。韩延寿回府时遇见骑吏，见他欲言又止就停车问他缘由。骑吏说：“《孝经》里说，善待父亲的人才资格侍奉君主，在家中兼有母亲的爱和像君王一样值得尊敬的人就是父亲。今天早上您驾车出门，我等了很久您还没出来，我的父亲来到官府门前，不敢进去。我听说后，急忙出去迎接，恰好您登车出门。因为尊敬父亲而被处罚，这岂不是有损教化吗？”韩延寿叹道：“如果没有你，我差点儿不知道自己犯了大错。”于是，韩延寿特地召见骑吏，因为他勇于进谏而起用他。

韩延寿有这样的四大优点，自然得到了百姓的一致拥护，后调任左冯翊。也正是因为这样，他受到了御史大夫萧望之的嫉妒，被呈上“狡猾不道”的罪名，这时萧望之正是汉宣帝身边当仁不让的最红的人，因此，他的金玉良言，汉宣帝只有“依了”的份儿，结果以“莫须有”的罪名把他送上了断头台。

又一起“窦娥冤”事件上演。东风无力百花残，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行刑那一天，官吏和老百姓几千人将韩延寿送到法场，扶老携幼，攀住囚车，进奉酒肉，痛哭流涕，谱写了一曲悲壮的离歌。

刀斧手问他最后有什么遗言，他把三个儿子叫到面前，说了这样一句话：再苦也要有骨气，再穷也不要再做官，切记，切记。

韩延寿后来被世人称为“循吏”，清名流芳百世。

杨恽：恃才放旷终酿祸

提起杨恽恐怕大家会比较陌生，但提起他的父亲杨敞想必大家一定不陌生，不错，这个当年成功推荐了魏相的杨敞做过丞相。他的母亲司马英是著名史学家兼文学家司马迁的女儿，总之，如果用一句话来形容杨恽就是：名门之后。他先任左曹，后因“揭发”霍氏家族谋反有功，迁升为中郎将，封为平通侯。神爵元年（公元前61年）升为诸吏光禄勋，位列九卿。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虎父无犬子。

应该说杨恽什么都好，要才华有才华，要口碑有口碑。都说性格决定命运，这话一点儿都不假。杨恽同他外祖父一样，出淤泥而不染，铮铮铁骨，一身正气，敢于冒死在皇帝面前直谏，大胆进行揭发。步入仕途后的杨恽，目睹朝廷之中贪赃枉法成风，心里那个急啊，于是眼里容不下一粒沙的他开始了“弹劾”的漫漫征程。

喜欢弹劾别人的人，注定被别人弹劾。结果他的“政敌”戴长乐对他进行了反弹劾，罪名是八个字：“拿主为戏，语近悖逆（拿皇帝开玩笑，言语很是反叛）。”当时的汉宣帝最不能容忍的就是别人对他的“大不敬”，于是以“诽谤罪”就把杨恽头上的乌纱帽给摘了，让他回家修理地球去了。

之后，杨恽过的是“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世外桃源生活。眼看杨恽年纪轻轻就“退居江湖”而逍遥自得，他的好朋友，也就是郡太守孙会宗，专门写了一封信给杨恽，提出一个忠告：希望你闭门思过，安心改造，早点儿出山，一展宏图。忠告是：不要整天宴请五湖四海的朋友，饮酒作乐，放浪形骸。

应该说孙会宗的目的和愿望还是好的，但他不会料到，正是这样开门见山的“希望”和“忠告”，却让杨恽感到脸上无光。于是，受了“伤害”的杨恽来了个“反伤害”，马上写了一封回信——《报孙会宗书》。

回信的内容归纳起来有三点：首先对自己放荡不羁的行为进行了辩解和维护；其次对孙会宗表示了讽刺和挖苦；最后对皇帝表示了自己的不满和怨恨。总之一句话：整封信写得洋洋洒洒、通畅流利、锋芒毕露。

当然，杨恽发泄归发泄，但这样一封带“政治色彩”的信他并没有寄出，也就是说他的回信只传两耳，别人并不知晓，只是自我泄愤罢了。然而，都说这年头运气差时，喝凉水都能呛到。

杨恽依然过着他的“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的生活，但大祸却不期而至了。

大祸来临之前，老天还是先出现了征兆：日食。如果站在我们现在的位置来看，天空中出现日食现象很正常、很普通啊！人有生老病死，月有阴晴圆缺。但很遗憾，当时人们认为日食的出现，是很严重的不祥之兆。

这时，果然不出孙会宗所料，有人上疏了，不是说日食是自然现象，而是因为杨恽骄奢不悔过所致。

这是哪跟哪啊，按理说日食和他杨恽八竿子也打不着啊！但忌恨杨恽的人却大做文章，硬是牵强地扯在了一起，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一个人这样说，汉宣帝傻笑地摇摇头，置若罔闻。

两个人这么说，汉宣帝苦笑地摇摇头，置之不理。

三个人这么说，汉宣帝冷笑着摇摇头，置之度外。

无数人这么说，汉宣帝皮笑肉不笑，终于点了点头，下达了这样一个命令：逮捕。

逮捕了杨恽，廷尉有事可干了。他又是调查又是取证，总之，他要想自己的乌纱帽长久，要想再青云直上，就得看“皇色”行事，把杨恽进行重判。事实证明，廷尉也不是吃素的，他们在取证时，在他家中某个秘密的角落搜出了杨恽写的但一直没有公开发表过的《报孙会宗书》，于是乎，随着《报孙会宗书》的公开发表，当真是家喻户晓，童叟皆知。

世多半赞叹杨恽的创作才华，汉宣帝却在发飙。汉宣帝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他结果直接剥夺了廷尉的判罚权：以“大逆不道罪”判处杨恽死罪，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与此同时，老好人孙会宗的乌纱帽也被成功摘除，恭喜孙兄，杨恽的“悠然见南山”生活终于后继有人了。

盖宽饶：万物皆醉我独醒

盖宽饶，魏郡人。因为“博学多才”，以孝廉的身份登上郎官的位置。后来在一次公务员内部提拔考试中，他因为得到了首席“状元”，而被汉宣帝直升为进中二把手——御史大夫。

都说伴君如伴虎，这话一点儿不假。正当人民以为风华正茂、才气逼人的盖宽饶前途不可限量时，汉宣帝却对他来了个“限量”。汉宣帝以他推荐的人“华而不实”为罪，把他连降N级，贬为卫司马。

身为卫司马的盖宽饶并没有气馁，相反，他对待士兵们很不一般，用一句话来说就是吃则同锅，睡则同床。也正是因为这样，他很快又被提升为太中大夫和司隶校尉。这和我们现在的“信访办”很有一比。

盖宽饶一上任，社会风气大好。

据说有一次，平恩侯许伯因为新居落成，来了一次“乔迁之喜”。结果朝中包括丞相、御史大夫在内的高官都前去捧场。唯独盖宽饶是个例外，最后许伯亲自去请他，他才姗姗来迟地去赴宴。

按照我们现在的酒席规矩，一般是来迟的要主动“自罚三杯”，但面对自命清高的盖宽饶，我们许伯放低姿态，来了个主动敬酒：“盖宽饶能来，当真是蓬荜生辉啊！”

但盖宽饶就是盖宽饶，他的举动就是出人意料。他推辞道：“只要倒一点点就够了，要知道我可是一个地地道道的酒狂呢！”（和当年田蚡对灌夫的敬酒，“不要倒满杯”有的一比）

所谓感情深一口闷，感情浅舔一舔。面对盖宽饶的“敬酒不吃吃罚酒”，许伯几时遭受过这样的“蔑视”？他的脸一阵红一阵白，就在他不知道如何下台时，当时的丞相魏相很识时机地出来了，说了一句帮他解围的话：“举世皆浊我独清，万物皆醉我独醒。次公（盖宽饶的字）没有喝酒的时候就狂，何必用酒呢？”

这话里明显带有一语双关的味道：三分调侃，三分暗讽，三分嘲笑，一分感慨。引得众人都对盖宽饶“侧目而视”，只有盖宽饶“目不斜

视”。

有歌有酒才叫酒宴。接着长信少府檀长卿也许为了缓和一下气氛，也许为了故意卖弄一下“舞姿”，于是以“助乐”为由登台现舞。他表演的是一出别具一格的“猴狗斗”。他时而装猴，时而扮狗，忙得不亦乐乎，引得在场众人捧腹大笑。

事实证明，盖宽饶就是盖宽饶，他永远显得那么与众不同。众人都在笑，唯独他没有笑。他非但没有笑，而且还在悲，悲到极点的他发出这样的感叹：“这屋子的确很美，很美，美不胜收。然而，富贵无常，说不定哪天这屋子就会变换了主人。就像这间屋的主人招待客人一样，接待的人虽然多，但算得上真正朋友的人又有几个呢？”最后他说出“人生若要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的忠告后，来了个“中途离席”。

飘然而去的盖宽饶马上来了个检举告发，不是检举许伯而是检举长信少府檀长卿，罪名是：“沐浴猴。”这事在许伯出面调解下，最后才“不了了之”。但盖宽饶为此已经得罪了朝中不少权威人士。

太子的庶子王生眼看盖宽饶在官场上“直来直去”，也进行了善意的提醒。但盖宽饶并没有改，而是继续我行我素。这时，汉宣帝喜欢用刑法来治国，用宦官来当政，盖宽饶马上打了个报告，内容归纳起来有两点：

1.别拿刑法来治国，别不拿儒学来安邦。（言外之意，抛弃了儒学将会国将不国）

2.别不拿宦官当官看，更别拿宦官当周公、召公这样的清官来看。（言外之意，要汉宣帝注意宦官当道，揽权祸国）

应该说盖宽饶分析得一针见血，还是很有道理的。然而，盖宽饶还是犯了一个错误，一个不可饶恕的错误，一个致命的错误，那就是说话太直接、太露骨。

于是汉宣帝以“大不敬”为由将盖宽饶直接打入死牢。

高傲的盖宽饶没有选择“将牢底坐穿”，而是选择了“士可杀不可辱”，在还没有等到汉宣帝的正式判决之前，就解下了自己身上的裤腰带。

就是这样一根小小的裤腰带，把盖宽饶带到了另外一个极乐世界去了。不知道那里有没有纷争，有没有争权夺势，有没有尔虞我诈……

第七章 家家有本难念的经

不要迷恋姐，姐只是一个传说

我们都知道，汉武帝刘彻一共生了六个儿子，分别是：刘据、刘闾、刘旦、刘胥、刘髡、刘弗陵。其中，长子刘据是当仁不让的“准太子”，但因受“巫蛊门”事件所累，最终被迫自杀。陪他一起上路的还有他的三个儿子和一个女儿，唯独留下嫡长孙刘询“硕果仅存”，后来时来运转，以“黑马”姿态直接杀上皇帝宝座。

次子刘闾，被封为齐王，在位仅八年就夭折，死后无子传宗，因此，这一脉成为“绝脉”。

三子刘旦一向不被汉武帝喜欢，因此早早排除在太子人选之外，汉武帝死后，汉昭帝即位期间，“不安分”的他与宗室刘长、刘泽开始了第一轮的反叛。结果造反未遂，他受到“警告”处分。随后他与朝中重臣上官桀、桑弘羊组成“四人帮”进行第二轮造反，结果造反未遂，走投无路的他“英明”地选择了自杀。他虽然死了，但好歹保住了他的子孙后代得以延承，成为继刘据之后第二个“延脉”的人，但不管怎样，他这一代已成为“明日黄花”的一代了。

第五子刘髡也许大家有点儿陌生，但提到了他的宝贝儿子，就会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他的儿子就是昏君的代名词刘贺先生。征和三年（公元前90年），汉武帝的侄子，也就是当时的堂堂一国丞相刘屈氂与刘髡的舅舅，也就是汉武帝“一倾倾人国”的李夫人的哥哥李广利，两人合谋立昌邑王刘髡为太子，结果事情败露，刘屈氂被汉武帝处死，李广利无奈地投降了匈奴。而“老好人”刘髡因为自始至终是被蒙在鼓里的“布谷鸟”，因而得以“放飞”。也不知是不是受此惊吓，总之，只过了两年，也就是公元前88年正月，刘髡就来了个“无疾而终”，其子刘贺继承他的王位。再后来，汉昭帝驾崩后，刘贺当了27天的荒唐皇帝，就成了“废皇”。当时的摄政王虽然让他活着，他这

一“延脉”的后代显然是步刘旦后代的后尘去了。

刘彻最小的儿子刘弗陵，因出身特别，再加上很“类己”，成为汉武帝合法的继承人，刘弗陵也就是汉昭帝。但汉昭帝福大却命不大，年纪轻轻便来了个“英年早逝”，因为生前没有留下一儿半女，这一脉也是继刘闳之后成为汉武帝“六脉”中的第二大“绝脉”。

至此，汉武帝六个儿子中，一个“继脉”（刘据这一代），两个“绝脉”（刘闳和刘弗陵），两个“延脉”（刘旦和刘髡），而剩下唯一没有提到的四子刘胥则是“命脉”，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汉武帝的长子刘据的孙子汉宣帝刘询这一脉能不能安稳地“继承”下去，就取决于他了。

刘胥天生身强体壮，勇力过人，他还有一个特点就是，不爱金银美女，却喜欢跟狗熊打架！据说他在自己的封地里有一个很大的熊苑，里面养着棕熊、灰熊、黑熊……总之，他成天啥也不干，就琢磨着怎么跟熊掐架。隔三差五地，进熊苑去揪出一只熊来比画比画，上演的是“人兽情未了”的闹剧。

光阴荏苒，从汉武帝到汉昭帝，再到汉宣帝，刘胥一天一天在变老，头上也开始生白发了，但他这一习惯却一直没有改变，每天和熊搏斗似乎成了一种习惯。看到这时，大家肯定就会有疑问了，这位刘胥先生也太心无大志了，身在皇帝之家，这样碌碌无为地过一生，是不值得的，也是可惜的。

如果你是这样认为的，恭喜你，想错了。我们的刘胥之所以每天和熊搏斗，不为己不为熊，只为四个字：韬光养晦。其实刘胥也是一个很有雄心的人，但当年汉武帝只喜欢小儿子刘弗陵，他的三哥刘旦为了争夺皇帝，来了个“投石问路”，结果却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而刘胥以初生牛犊不怕虎的精神也进行了“真情告白”，结果得到汉武帝的回答是“此地无银三百两”，最终还是小儿子里理所当然地登上了皇帝的宝座。接下来三哥刘旦充分发挥“失败乃成功之母”的精神，继续“投石问路”，和刘长、刘泽来了个赤裸裸的造反，结果还是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虽然汉昭帝刘弗陵念在同根生的份儿上，只是降职留

薪的警告处分)。这期间，头脑开窍的刘胥没有再贸然“真情告白”，还是在“观望”。而我们的刘旦再接再厉，马上又进行了第三次“投石问路”（他联合朝中上官桀、桑弘羊组成“四人帮”再次造反），这一次他搬起的石头，仍然理所当然地砸到自己，这一次，没有再砸中自己的脚，而是砸中了自己的头。结果是头破血流，人也因此随风飘逝。

这期间，刘胥却显得无动于衷，当真做到“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和熊决斗”。

春去秋来，秋来春去。转眼间，从汉昭帝到了汉宣帝时期，人们几乎都忘了刘胥这位汉武帝硕果仅存的强壮儿子了。世上的事就是这样，你越想得到时往往得不到，不想时机会偏偏又降临。就在大家“淡忘”刘胥时，刘胥却没有“淡忘”大家，于是不失时机地浮出了水面。

帮他浮出水面的不是熊，而是一个人。

一个女人，准确地说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女神。至少在刘胥眼里认为是至高无上的女神——女巫李女须。

据说刘胥在和熊搏斗中，杀光了熊苑里所有的熊后，突然有一种“高处不胜寒”的感觉，于是开始迷恋女巫。尽管这位叫李女须的女巫已经是六十多岁的老太婆，却正符合刘胥的胃口，刘胥对她的迷恋到了“愿朝夕与之共”的地步。

有的时候，李女须觉得刘胥放着后宫花花绿绿、数不胜数的美女不去宠不去爱，整天缠着她，也不是个事儿。于是她进行了这样善意的提醒：不要迷恋姐，姐只是一个传说。

但刘胥似乎已经铁了心，深情地望着她，悠悠地回了一句：我迷恋的不是你，是梦。

“你现在已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用不完的锦衣玉食了，还有什么梦没有实现吗？”李女须问道。

刘胥做了个“噓”的动作后，然后神秘兮兮地附在李女须的耳边，

说出了他的美丽梦想：我想当皇帝。

李女须听后，惊得云里雾里，她当初说她是“神灵的化身，具有无边的法力和魔术”，只为到刘府混口饭吃，那是骗三岁小孩的玩意儿，当不得真的。哪知刘胥就是刘胥，他就是跟一般的人不一样，他不但信了，而且深信不疑。于是刘胥就屁颠地赐她大把大把的钱财，大有千金散尽还复来的气概。只是李女须接到的钱越多，心里却越诚恐。她也知道这样玩下去，迟早会玩完的，然而，她又舍不得放弃这样锦衣玉食的生活，只好将行骗进行到底。

“请大师施法，弄死汉宣帝，事成之后，你我共享荣华富贵。”刘胥说出了他心里埋藏已久的计划。

“啊……”李女须吓了一跳，在宫中用“厌胜之术”，一旦查出来了就算有千颗头颅也保不住的啊！再说汉朝几起用这个玩意儿的，结果都是玩火自焚死得很惨。然而，此时的刘胥一脸严肃，一看就知道他是来真的，不是开玩笑的。和刘胥接触了这么久，李女须也知道他的脾气，一旦认定的事，谁都无法更改，但她还是进行了善意地提醒：“梦想一旦被付诸行动，就会变得神圣。”

言外之意，已不言而喻了。就是说，这玩意儿可不是闹着玩的，一旦付诸行动，就没有回头路可走，你可要想清楚了。

但刘胥已铁了心，毅然道：“梦想只要能持久，就能成为现实。我们不就是生活在梦想中的吗？”

对话到此结束，接下来，李女须就得干她该干的事了——施法术。而刘胥也得干他该干的事了：准备造反。只等李女须把汉宣帝弄死了，他就发动宫廷政变，夺取皇位。

可惜当时刘胥不知道约·奥赖利有这样一句名言：梦想家命长，实干家寿短。

“寡人什么时候能当皇帝啊？”刘胥每次都这样问。

“快了，快了，就快了！”李女须每次都这样答。

“经费不够从我这里拿就是。”刘胥说着撒给她大把大把的金银珠宝。在他眼里，有钱能使鬼推磨，钱给得越多，汉宣帝死得就越快。

然而，利令智昏的刘胥不会知道，这个自称神通广大、法力无边的李女须眼看腰包鼓得都装不下钱了，于是在一个夜黑风高、伸手不见五指的夜里，带着两个徒弟准备“开溜”：有这么多钱财，下辈子也吃不完了，此时不走更待何时！

然而，李女须毕竟已是快奔“古稀”之年的老人了，腿脚不灵便，再加上精神高度紧张，才走到房门口就被门槛绊了一下，摔了个嘴啃泥。结果虽然并未摔成半身不遂，但也出现了植物人的前兆——晕了。

刘胥听说李女须是在“施法”过程中不慎受伤的，一边叫人进行全力抢救，一边流着眼泪进行祈祷：你一定要活过来啊，你要是有个三长两短，我可怎么活啊！就在刘胥哭闹的表演时，汉宣帝的一道圣旨阻止了他的冲动。

圣旨的内容很简单明了：请您到朝廷来一趟。

这圣旨早不来，晚不来，偏偏这个时候来。叫我去朝廷是什么意思呢？他虽然四肢发达，头脑也不简单，很快就醒悟过来：请巫师作法的事已经泄露。

鲁迅说过这样一句名言：人生最痛苦的是梦醒了无路可走。做梦的人是幸福的；倘没有看出可以走的路，最要紧的是不要去惊醒他。

就在刘胥惶惶不可终日时，被摔成“脑震荡”的李女须醒了。她醒来说了这样一句石破天惊的话：“我的头尚在否？”

只一句话，沉睡在“皇帝梦”中的刘胥终于清醒过来了。原来“神巫”李女须也怕死，原来她是个不折不扣的女骗子啊！温顺的刘胥终于变成了愤怒的野狼，他举起了手中的“屠龙刀”照着李女须的头就是一

刀，他要验证她究竟是人还是神。

事实胜于雄辩，一刀下去，结论立见分晓：李女须是人不是神，因为当刀从她脖子上划过时，她的头颅也就飞出去了，接着是满天的血花四散开来。

其实，刘胥的举动，我们还可以有个更深刻的理解：杀人灭口。

梦醒时分

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但天下之大，死法却是多种多样，百变不一。下面来看中国历史上几个比较典型的名人死法：

1.据说，史上死得最窝囊的，是东晋孝武帝司马曜。

这位老哥儿跟大多数皇帝一样，沉迷于女色，成天搂着嫔妃喝酒。一次他喝醉了，跟宠妃张贵人吵架，注意，是吵架，不是皇帝训斥妃子，而是皇帝和妃子你一句我一句对骂的吵架。最后司马曜给惹急了，甩出一句赌气的话：“俺不理你了！俺那么多妃子，俺找别人去！”说完，他倒头呼呼大睡了。

还在那儿清醒着的张贵人开始琢磨了，老家伙要不理我了？找别人去，那哪儿能行？现在我这么年轻美貌，你就不理我了，那将来等我老了，还有好日子过啊？她越想越气，越想越不妙，最后，张贵人一咬牙，一狠心，招来几个宫女，搬了几床大被子，三下五除二，把还在香甜睡梦中的司马曜给活活捂死了。

可怜纯真的司马曜，为了小两口拌嘴的这么一句气话，丢了几辈子才修来的一条皇帝命。

2.据说，史上死得最离奇的，是春秋时晋国的国君晋景公姬。

这位老哥儿是真正掌握生杀大权的一代国君，上了年纪，多少有点儿老年病。晋国的一位算命先生，大概是活腻了，跟国君说，您老

活不过今年吃新麦子的时候了。姬老先生一听当然不痛快了，到了当年新麦子下来的时候，把算命的招来，捧着饭碗说：你看，你说朕活不到吃新麦子，朕这就吃给你看！不过，你得先给朕死，谁叫你算得不准！说罢叫人把算命的推出去砍了。

姬老头子端起饭碗，刚要吃，突然觉得肚子不舒服，跟左右说，不成，朕得先去上趟茅房，说着放下碗出去了。左右侍从左等右等，饭都凉了，还不见国君回来。咋回事呢？四下分头去找，宫里哪儿都找不到，最后，在茅房发现了姬老先生，原来掉进了粪坑里，已然薨了……

一向以文笔简洁有力著称的《左传》，仅用了一句话描写这一事件：“将食，涨，如厕，陷而卒。”后来有人赞扬说，姬老先生是第一个殉难于厕所的帝王……

闲话少说，下面我们来看史上最傻缺的死法：

傻缺，顾名思义，就是傻帽加缺心眼儿。这个人非刘胥同学不可。前面已经说过了，他一生最大的爱好就是和熊搏斗，倾其一生之力，杀尽所有的熊。熊没了，自己却以为“雄”了，可以“雄”视天下了。于是迷恋了一位超级英雄李女须，但事实证明，李女须不是英雄而是狗熊。她迷恋的不是刘胥，而是他身上的味道——钱味。

刘胥虽然以快刀斩乱麻，杀死了李女须，然而正所谓纸里包不住火，既然事情已经暴露，又岂是杀一个人就能平息这么简单的。刘胥已知道自己在劫难逃，他没有等汉宣帝来“纳命”，而是很识时务地选择了“我走我路”。他找来一只熊，生平最后一次和熊进行了搏斗，只是这一次他自始至终都没有还手，直到流尽生命中最后一滴血。

熊掌和鱼不可兼得，看来这句话一点儿都不假啊儿，一无所得的刘胥选择了这种自残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一生，虽然悲壮，但也傻缺。有悲歌如下：

欲久生兮无终，长不乐兮安穷。欲久生兮无终，长不乐兮安穷。

奉天期兮不得须臾，千里马兮驻待路。黄泉下兮幽深，人生要死，何为苦心。何用为乐心所喜，出入无惊为乐亟。蒿里召兮郭门阅，死不得取代庸，身自逝。

左右为难

刘胥死后，他的属国虽然由“国”降为“郡”，但好歹保全了他六个儿子安然无事。从这一点来看，刘胥的选择还是对的，不成功便成仁，牺牲了他一个，保全全家是值得赞赏的。

而汉宣帝成功处理掉刘胥这颗“定时炸弹”后，还来不及舒一口气，后宫的那些事儿又摆在了他面前。前面已经说过，他前后立了三位皇后，最终立了“无后”的皇后王氏才安稳下来。如果大家以为汉宣帝可以高枕无忧，那就大错特错了。他不为女人烦恼，却为自己的儿子烦恼。

汉宣帝一共有五个儿子，分别是：刘奭、刘钦、刘骥、刘宇、刘竟。

提起刘奭，想必大家也不陌生了，他因为是汉宣帝还没有发迹时和“平民皇后”许平君生下的第一个儿子，是汉宣帝“体验民苦”时期的“结晶”，因此作为长子的刘奭很是受汉宣帝器重。也正是因为这样，当许平君被霍光的女儿霍成君以“无影掌”杀于无形之中后，他怀里拥着霍成君，却依然立当时还只有七岁的刘奭为太子。也正是因为这样，恼羞成怒的霍显才会指使女儿霍成君“再向虎山行”，准备对太子殿下下手。幸亏汉宣帝对太子的保护做到了“无隙可觅”，才使得霍成君无从下手，而宣告“黑手党”计划流产。

随后霍光在盼外孙未果的情况下，含恨而去。而汉宣帝也一改“孱弱”的样子，开始了他的“收权”之旅，最终使得“无可奈何花落去”的霍家集团，密谋发动“似曾相识雁归来”的反叛行动。结果被早有防备的汉宣帝来了个“一锅端”。汉宣帝终于像一只挣开束缚的天鹅展翅高飞起来。而立了王氏为皇后，后宫也得以安稳。在“奶娘”王氏的养护下，刘奭正在茁壮地成长。以汉宣帝对他的感情，按理说，长大后，

他成为皇帝是毫无悬念的事。然而，世上的事不可能这么一帆风顺。

原因是，汉宣帝除了太子刘奭外，还有四个儿子。

刘钦是汉宣帝的第二个儿子，从小敏而好学，且又聪颖伶俐，再加上其母张婕妤是汉宣帝后宫最宠爱的三朵金花之一，爱屋及乌，汉宣帝对刘钦自然是“甚喜之”。

爱因斯坦先生说过：超过光速时间会倒流，人会返回从前。我说，超过负光速，时间会前进。按照相对论，有正就有反，有对就有错。就在汉宣帝对刘钦甚喜之时，对太子刘奭却愈厌之。汉宣帝厌之的原因是不识时务。

自从汉武帝发动“思想革命”后，儒学作为正宗的学派成为“国学”，据说当时流行这样一句顺口溜：如今孩子不上学，要学只学儒学。而汉宣帝立刘奭为太子后，为了更好地培养自己的接班人，自然请了一些朝中博学多识的老师来教他了。

从小接受儒学熏陶的刘奭柔仁儒雅，温文尔雅，端的是书生气度。这样，说得好听点儿是“文质彬彬”，说得难听点儿就是“懦弱无能”。想必大家都还记得刘邦的儿子刘盈吧。这位忠厚老实的主儿虽然最后依靠民众的力量坐上了皇帝的宝座，但却空有皇位并无实权，实权都被皇帝他妈吕后掌握。造就了汉朝第一位“碌碌无为”的平庸皇帝。

也正是因为这样，眼看太子刘奭一天一天温柔下去，整天之乎者也地念下去，汉宣帝对他却一天一天地失望。就在这个节骨眼上，刘奭突然有一天变得“剽悍”起来。他闯进汉宣帝的后宫，对汉宣帝说了这样一句话：“陛下持刑太深，宜用儒生。”意思通俗易懂，就是要汉宣帝别动不动就用“酷刑”，应该放宽尺度，以柔克刚。

汉宣帝先是惊住了，呆了半晌才回过神来，以“教训”的口气对他说了这样一句话：“汉家自有制度，本以霸王道杂用，奈何纯任德教，用周政乎？且俗儒不达时宜，好是古非今，使人炫于名实，不知所

守，何足委任！”

所谓“霸道”就是先秦法家治国之道；所谓“王道”就是儒家的仁道。汉宣帝旗帜鲜明地表明自己的态度，坚决反对太子刘爽的“纯儒”做法。教训完了，不解气的汉宣帝还说了这样一句话：乱我家者，太子也！如果说前面一句是不折不扣的教训的话，后面这句显然水涨船高，升级到了“怒其不争”的泄愤地步了。

《周易》说：“知几其神乎！”意思就是知道做事情的火候时机，那是神仙的本事。从这一点来看，做事说话的火候和时机相当重要，单从这一点来看，显然刘爽是“欠火候”、“欠时机”的。

汉宣帝发出了使刘氏天下动乱的将会是太子殿下这样的预言，自然对太子刘爽由“恶之”转为“恨之”。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宣帝产生了“废之”的想法，既然太子不是一个好太子，那就换一个好太子呗。反正他还有四个儿子可选。

换太子的首要人选自然是二子刘钦了。前面已经说过，这个刘钦不但知书达理，而且为人乖巧，一直就让汉宣帝喜欢，而且他的母亲张婕妤本来是继许平君、霍成君之后，呼声最高的皇后候选人。

自从汉宣帝对太子产生了“废之”的想法后，他最先找来皇后王氏，先参考她的意见。结果王氏没有直接回答汉宣帝，而是给他上了一堂历史课，直接讲了秦始皇如何废长立幼最终导致灭国的。眼看王皇后没完没了地讲个不停，汉宣帝只得说：“行，行，行，你的意思我明白了，这太子不改了还不成吗？”

当然，汉宣帝之所以这么快就“打住”自己内心的真实想法，除了“废长立幼”这个最根本的原因，还有一个潜在的原因就是汉宣帝怕背黑锅。他看到王皇后就想到了死去的许皇后。当年许平君不嫌弃这个皇宫的“弃儿”，以“千金”之躯，毅然嫁给他，这份真情、这份感动他已铭记于心，不可磨灭了。当了皇帝后，他马上以皇后之位来补偿她，然而没过多久，许皇后就成了后宫争夺的牺牲品，身为堂堂一国之主却保护不好自己最心爱的女人，这是汉宣帝多年一直存有的心

病。而太子刘奭是他和平民妻子许平君爱情的结晶。于是，汉宣帝把“补偿”转移到了刘奭身上。也正是因为这样，如果此时把太子刘奭废了，明显有过河拆桥、薄情寡义之嫌啊！

最终道义战胜了冲动。他无奈地放弃了“废之”的想法。太子不更改，但刘奭不可能不有所表示啊！元康三年（公元前63年）汉宣帝立刘奭为淮阳王。

为了防止刘奭将来有大不敬之举，汉宣帝还让朝中退让有礼、颇有威望的韦玄成为相国，辅助这位幼主处理属国之事。韦玄成办事老练，颇有风范，在他的处理下，淮阳国一片生机，而刘奭也很听话，后来被汉元帝刘奭封为丞相，风光一时，这是后话，这里暂且按下不表。

本着一碗水端平的原则，汉宣帝随后对其他几个儿子也进行了封赏。结果，封卫婕妤所生之子刘嚣为定陶王（后改封为楚王）。封孙婕妤所生之子刘宇为东平王，封卫婕妤所生的刘竟为中山王。

总之一句话：皆大欢喜。

处理完家务事后，汉宣帝终于长长地舒了一口气，天下太平这正是他想要的结果，然而他还来不及以享天年，生命却走到了终点。

在弥留之际，他继承了先皇的先例，来了个“临危托孤”。于是乎，托孤三人组也正式浮出水面：汉宣帝任侍中史高为大司马兼车骑将军，太子太傅萧望之为前将军，少傅周堪为光禄大夫，共同辅助年幼的太子刘奭。

大家已对萧望之有所了解。如果不是他恃才放旷，丞相的位置现在应该是他来坐了，而汉宣帝把他从御史大夫降为太子的老师后，并没有忘记他，相反，汉宣帝这样做只是让他好好反省，在临危的时候，他首先想到的托孤大臣便是他。由此可见，汉宣帝对他还是“情有独钟”的。至于史高和周堪两人，后面会讲到他们，这里先按下不表。

黄龙三年（公元前49年）十月，这一年黄龙出现了，是极大极大

的祥瑞，“知足”的汉宣帝却来了个病逝，享年四十三。

唐代诗人李商隐有赞诗如下：

天上真龙种，人间武帝孙。

小来惟射猎，兴罢得乾坤。

渭水天开苑，咸阳地献原。

英灵殊未已，丁傅渐华轩。

第八章 汉元帝上任

弱水三千，只取一瓢

汉宣帝病逝后，太子刘奭继承皇位，是为汉元帝。这里，先来看一下汉元帝刘奭个人小档案：

姓名：刘奭

出生：元平六年（公元前75年）

母亲：许平君

绰号：“五最”先生

绰号“五最”解析如下：

最得意：以儒治国。

最失意：威权旁落。

最不幸：司马良娣早逝。

最痛心：昭君远嫁。

最擅长：柔仁好儒。

这里，首先我们还是来说汉元帝的“五最”之“最不幸”吧。

应该说汉元帝的出生还是很幸运的，他没有经过父亲汉宣帝那样的苦难，虽说出生的时候是“地地道道”的平农，但不到一岁的他随着父亲刘询的一步登天，而彻底改变了身份，由地地道道的“农子”变成了实实在在的“皇子”。命运就是这样，既公平又不公平。因为刘奭出生在农村，和以后汉宣帝的儿子出生在皇室这个“温室”里相比，他的

劣势很明显，但正是这劣势却成了刘爽不可动摇的优势。

因为汉宣帝是从农村里出来的，所以对那段“峥嵘岁月”还是颇为看重的。刘爽是汉宣帝和结发妻子许平君的爱情结晶，再加上刘爽拥有“长子”这个优势，尽管后来汉宣帝宠爱“类己”的儿子刘钦，但因为刘爽拥有两大不可动摇的优势，所以他最终没有“废长立幼”。

单从这一点来看，刘爽幸运到了极点，然而，人不可能一点儿挫折都没有，他的人是有幸运的，但“爱情”却是不幸的。

原因是他爱上了一个不该爱的人。原来刘爽最宠爱的妃子姓司马，号称司马良娣（良娣，皇太子妾称号，太子妾中品级较高者，地位仅次于太子妃）。这位司马良娣不但人长得漂亮，而且知书达理，琴棋书画无所不通，总之，在刘爽眼里怎么看怎么舒服，什么都好。

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爽把这位美人捧在手心怕掉了，含在嘴里怕化了，就在刘爽要把她由“偏房”（良娣）转为“正室”（太子妃）时，司马良娣先是“偶染风寒”，接着“身体有恙”，紧接着“卧床不起”，再接着“病入膏肓”……

眼看自己最爱的女人突然间就到了“无法救治”的地步了，刘爽在大骂御医无用之时，更多的是伤心和自责，嘴里左一句“都是我对你照顾不够”，右一句“都是我对你不够好”之类的话，大有把“所有罪过”都自己扛之意。

眼看这样下去，刘爽没完没了，司马良娣有话要说了。她的话用书面用语来说就是：临终遗言。

“我的死，不是太子您对我照顾不够，也不是您对我不够好，更不是我的天命该如此，而是……”司马良娣就在“归去来兮”这个节骨眼上还不忘“打哑谜”，引得刘爽屏住呼吸，只有洗耳恭听的份儿了。

“我是被其他姬妾诅咒而死的。”司马良娣说完这句没头没脑的话就去阎王那里报到了。

司马良娣死得不明不白，死得凄凄惨惨，死得悲壮至极，死得死不瞑目。刘爽不干了，他不但发飙，而且发誓了。誓言简洁易懂：从今之后，再不碰后宫的女人。

迁怒比愤怒更可怕，刘爽的女人们真真切切地领会到这个词的意思。从此，庭院深深深几许，漫漫长夜长又长，寂寞的人儿独自悲。

如果司马良娣能为刘爽留下一儿半女的再来个“含冤”而逝也罢，这样即便痴情的刘爽从今之后不再碰其他女人，至少他刘家的香火能得以延续下去。

然而，问题是：司马良娣“无后”。

司马良娣“无后”，刘爽这样做（发誓“清心寡欲”，不再碰后宫女人）等于“绝后”，汉宣帝自然不能“落后”，我刘氏香脉怎么能到了你这里就“绝后”？（你是堂堂一国之太子，将来还要继承皇位，继承汉朝的香火。）冥思苦想之后，汉宣帝想出了一个绝妙的逼刘爽“延后”的办法：举行一次选美大会。

在汉宣帝眼里，认为自己的儿子刘爽之所以迷恋司马良娣无法自拔，套用一句歌词就是：爱上你的美，爱上你的泪，爱上你的苦咖啡。既然你爱上了司马良娣，最后喝的是“苦咖啡”，那我再给你选个绝世美女，让你体会那“滋味”。

其实汉宣帝的选美和现在的超级女声、快乐男声也大同小异，只不过考虑到时间和效率问题，这一次汉宣帝直接从“海选”到后宫的宫女中进行“复赛”。复赛只有一场，名额只有一个，而裁判只有一个，不是汉宣帝，而是太子刘爽。这里，他拥有一句顶万句的一票否决权。而汉宣帝的身份是：赞助商、组织者、策划人。

随着“幕后推手”汉宣帝宣布比赛开始，各大美女开始登场了。面对这次难得的“鲤鱼跳龙门”机会，各大美女各显其能，各显神通，又是舞姿表演，又是才艺比拼，总之一句话，忙得不亦乐乎。

忙活了大半天，各大美女最后站成一条“长龙”，接受主考官刘爽的“生死裁决”。面对各大美女期待的目光，刘爽却一点儿面子都不给，他像一个做错了事的孩子，自始至终耷拉着脑袋，似在悲悯，似在神伤，又似在轻叹，此时此刻那个熟悉的影子占据了他生命的全部。

“咳咳，爽儿觉得哪位稍胜一筹啊？”汉宣帝眼看刘爽大有将沉默进行到底之势，情非得已下由“幕后”站到了“前台”，对刘爽来了个轻轻的、柔柔的、弱弱的“旁敲侧击”。

“这个，这个……”刘爽一惊，终于从沉思中惊醒过来。他是个明白人，知道眼下这种局面，如果不给出个答案，非但自己下不了台，汉宣帝也下不了台。他终于抬起了头，尽管他心里一千个不愿意，一万个不愿意，尽管他对那一排美女连正眼都没有兴趣看，只是来了个走过场似的“惊鸿一瞥”，但就是这“惊鸿一瞥”，却引出了一道千古奇缘的佳话来。因为就在这一瞥的电光火石间，一道耀眼的红光灼伤了他深邃而忧郁的双眸，他像是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脱口而出：“就是她。”

他的语气坚定而执著，一改往昔的柔弱和寡断，如看淡生死后的决然，如诠释沧桑后的幽然，亦如饱含痛苦绝望之后的释然。

众里寻她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便是她。刘爽这看似不显山不露水的一瞥，却如排山倒海般，把一位“红衣姑娘”推上了历史的舞台。她的名字叫王政君。

至今我仍在想，这就是所谓的缘分吗？

下面我们还是先来看王政君的“家史”吧。

梦里寻她千百度

话说王政君的祖籍是魏郡元城（今河北正定县）人，她的父亲叫王禁。王禁当时的官职是廷尉史。

可能是廷尉史这样的小官无法满足他雄伟仕途的“欲望”，自感怀才不遇的他因此倍感失望，于是寄情于酒色以满足自己的“渴望”，结果他娶的一大群花花绿绿的老婆们马上给他带来了“希望”：共为他生了12个孩子。

原本王禁以为娶自己的老婆，让别人去说。但令他始料未及的是，他乱娶老婆，竟然会改写整个汉朝的历史。

据说在巴西丛林中，一只蝴蝶扇动一下翅膀，有可能在美国德克萨斯州引发一场风暴。蝴蝶效应由此可见一斑。而王禁乱娶老婆，也产生了“蝴蝶效应”，导致的后果是：西汉王朝的灭亡。因为在王禁所生的四女八男中，除了女儿王政君成了一代皇后外，他的儿子王曼注定成为历史的名人，王曼其实并没有什么丰功伟绩，唯一流传千古的就是生了一个儿子。这个儿子的名字太过著名，以至于我们今天谁都对记忆犹新——王莽。有关王莽的事，这是后话，这里暂不多提。

大家都知道，自从汉朝开国皇帝刘邦把自己的出生篡改为“蛟龙缠身”而生后，汉朝其他重量级人物皆在出生上大做文章，以显示其独特的人格魅力和老天赋予的神圣使命。也正是因为这样，一代天骄汉武帝摇身一变，成了“神猪”下凡的主儿。而汉武帝的母亲王娡和栗妃为了争夺皇后的宝座，分别把身份弄成了“日落其怀”而生和“月落其怀”而生。总之一句话，把自己的出生说得越神秘，生下来就越是不一般的人。

也不知是不是出于这个考虑，总之，王政君这回连“山寨”也懒得搞了，直接“剽窃”了当年栗妃的“月落其怀”。故事老得掉牙了，一句话可以概括：据说其母李氏初怀着王政君的时候，梦见一轮明月直入她的怀抱。

然而，就是这样一位奇女子，却命运多舛。

首先，她小小年纪就体会到了什么叫“没妈的孩子像根草”。当然，并不是王政君的母亲李氏在她出生不久就“英年早逝”了，相反正值青春年华的李氏身子骨正硬，正是吃饭饭蛮香、睡觉觉蛮甜的时

候。然而，李氏自从生了“月落其怀”的王政君后就病了，不是什么别的病，是心病。生了一个“弄瓦”之喜，丈夫王禁又是隔三差五地举行“洞房”之喜（娶小老婆），她脸上能有什么喜！

现在流传着这样一句很经典的话，女人之所以美丽是因为可爱。而女人之所以可爱是因为快乐，而女人的快乐跟心情的好坏有直接关系。后来的进程很简单，李氏就是因为“妒”，而直接招致王禁的“怒”，结果李氏马上就体会到了什么叫“妒”（被赶出了家门）。

没有亲娘，王禁的小老婆们就成了王政君的二娘、三娘、四娘、五娘……亲娘和后娘都是娘，但却相差十万八千里，小小的王政君很快就体会到了什么叫没妈的孩子像根草。

其次，王政君天生就是克夫的相。

在她手上死过两任丈夫。头一位是地地道道的平民百姓，典型的“乡巴佬”，捧着“泥饭碗”的他也许是自感不配王政君，前脚刚跟她订婚，后脚就来了个一命呜呼。第二位是汉室宗亲的东平王，典型的“公务员”。拥有金饭碗的他显然自信多了，在吃香抱软的同时还不满足，还想收年轻的王政君为自己的小老婆。媒人也请了，聘礼也下了，事情似乎就这样定了，可事实证明，自认为有钱能使鬼推磨的东平王这次的结局是：竹篮子打水一场空。因为他同样没有等到洞房花烛之夜，就一命呜呼了。

两次“半途而废”的相亲，使王家发了一笔“飞来横财”（得了不少聘礼）。可是王禁的脸上并没有喜色，相反眉头紧锁，忧从心来。原因是王政君马上就成为了当地的“明星”——扫把星。

面对“天生克夫”的舆论压力，万般无奈的王禁最后只得向算命先生求助了。果然，算命先生一出手就非同小可，他只说了一句话，就为王禁解去了忧愁，弄得王禁直感叹：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

大贵不可言。算命先生只说了五个字，却改变了王政君一生的命运。

吃了“定心丸”的王禁没有再选择让女儿“早嫁”，而是转而让她在家专心“进修”：读书写字、弹琴书画。总之，随后王政君过起了“往来无白丁，谈笑皆鸿儒”的生活。

春去秋来，秋去春来，转眼间王政君已成了十八岁的大姑娘了，在那个“早熟”的年代，十八岁的姑娘还待字闺中，那是非常严重的问题了。眼看自己的女儿一天一天步入“剩女”的行列，还没有所谓的“贵人”来求婚，王禁不由发出这样的感叹：只见剩女哭，不闻剩男笑，这是啥世道？

感叹归感叹，也许是觉得这样“等”下去永远是“空悲切”，“莫等闲”的王禁来了个主动出击，把女儿送进了宫里，以求得到皇帝这个天下最大的“贵人”垂青。

然而，“大贵人”就近在咫尺，王政君却感觉到远在天边。她在宫里待了一年多，皇上连正眼都没有看她一眼，更别提当宠妃生贵子了。

这世上的事就是这样，当你希望越大时，往往失望越大；而当你没什么希望时，希望却又在不经意间降临。就在王政君一天一天“爱念”（唠叨），一点儿一点儿“死念”（绝望）时，刘爽也好不到哪里去，他也在一天一天爱恋，却一点儿一点儿失恋。“失恋”的原因是：他最宠爱的司马良娣死了。

刘爽留不住司马良娣的人，但司马良娣却想留住刘爽的心。只因她的一句临终遗言，后宫三千佳丽皆被刘爽打入了万丈深渊。

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宣帝在不得已的情况下，举行了一次选美大会。事实证明，在这样特定的环境和特殊的场合下，演唱什么样的歌曲（刘爽根本就没有心思听），展示什么样的才艺（刘爽根本就没抬头看）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穿什么样的衣服。

从这一点来看，王政君选择一身红彤彤、喜艳艳的红色无疑是最明智的选择。生死抉择时，刘爽将错就错，顺应汉宣帝的“乱点鸳鸯

谱”，来了个漫不经心的“惊鸿一瞥”，说了一句漫不经心的话：就是她。

就是这样一句漫不经心的话，改变了王政君一生的命运。汉宣帝马上就为刘爽和“超女”王政君安排了洞房之喜。酒不醉人人自醉，色不迷人人自迷。尽管第二天“清醒”过来的刘爽并不喜欢相貌平平的王政君，以后再也没临幸她，但这一夜的雨露对于善于抓住机会的王政君来说已经足矣。

汉宣帝听说王政君怀了他的嫡孙，高兴之余，马上把王政君的身份变成了太子妃。甘露三年（公元前51年），王政君生一子。对这个嫡长皇孙，汉宣帝异常怜爱，亲自为他取名“骹”，字太孙。

三年之后，汉宣帝驾崩，太子刘爽即位，是为汉元帝，立年仅三岁的刘骹为太子，王政君被封为婕妤。按说，母以子贵，儿子被立为皇太子，她应该头顶凤冠。但因元帝不宠爱她。他想立最宠爱的妃子傅氏为后。整整踌躇了三天的汉元帝，因为怕引来非议，最后还是无可奈何地立了太子生母王政君为皇后。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王政君，那就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当然，伴君如伴虎，后宫不会因为“名花有主”就平静下去，更多的变数将在后面。

第九章 明争暗斗

拒绝平庸

前面说了汉元帝的最不幸，下面来说一下他的最失意。其实幸与不幸只在一线间，王政君虽然平淡了些，虽然不是汉元帝最理想的对象，但无论如何为他延续了汉代的命脉。单从这一点来看，王政君是幸运的（等了好久终于把梦实现），汉元帝是幸运的（稀里糊涂就多了一个儿子），汉宣帝也是幸运的（盼星星盼月亮终于盼到自己的孙子）。

但幸运的汉宣帝马上就知道了什么叫不幸，因为他抱孙子还不到两年，就来了个撒手而去。他在依依不舍地告别自己宠爱的孙子的同时，给自己的儿子打出了三张王牌——托孤三人组：侍中史高、太子太傅萧望之、少傅周堪。

萧望之前面已经说过，大家对他并不陌生了。他什么都好，除了偶尔“恃才放旷”外，可算是儒家的代表人物了。

而周堪是齐郡（今山东淄博东北）人，从小拜儒学名家夏侯胜为师，学习《尚书》。到汉宣帝时，他的才华得到了展示，最初为译官令，后来因为一次偶然的机会，参与石渠阁会议，在论定五经中他发表了热情洋溢的演讲，他的博学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认同，“一会定终身”。石渠阁会议后，他头上的乌纱帽变成了太子少傅。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宣帝在选托孤三人组时，没有忘记这位“一鸣惊人”的超级人才。

下面，我们重点来看看首辅大臣史高。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史高，那就是：一个平庸的奴才。平庸我们好理解，书面用语的解释是：无英华可以自见，无名誉可以震俗。

总之一句话，这个人没什么才华和能力。那么，奴才又做何解释呢？

其实我这里所说的“奴才”和大家所理解的奴才还有区别的，这得从史高的出身说起，其实史高是汉宣帝祖母史良娣的侄孙，汉宣帝幼时长在史家，亲情不比一般。因为这层亲情关系，再加上史高懂得溜须拍马，很得汉宣帝的宠爱，也正是因为这样，史高无才无德在朝中却最红，一副典型的奴才相。因此，这里称他为奴才并不为过。

写到这里，大家对汉宣帝临终前把史高列为托孤三人组中的首辅大臣就不足为奇了。

有这样一句名言，有人的地方就有纷争，同样把这句话引申开来就是，有纷争的地方必然有人。既然是“争”，那么就是两方或多方抢一个没有办法共享的东西：权力。

也正是因为这样，三人组合一开始就分成了鲜明的两个派别：外戚派和儒家派。

史高自然是理所当然的外戚派了，而儒学出身的萧望之和周堪自然是儒家派了。

就是这样一个三人两派的辅政团队，在汉元帝即位还不到一年时，就出现了严重的裂痕，最后到了水火不相容的地步。

前面已经说过，史高以外戚之名成为首辅，萧望之和周堪是变成他的副手，这是先帝汉宣帝的安排，汉元帝即位后也不敢“拂”先皇的意思，但这并不影响汉元帝重用自己两位儒派师傅萧望之和周堪。一半脸儿热，一半脸儿冷，是冷是热自己体会得到。于是被“冷落”的史高心里极度不平衡。

屋漏偏逢连阴雨。史高本来就处于有位无权的尴尬地位，这时萧望之和周堪又把两个名门之后的“后起之秀”金敞（金日蝉的侄子）和刘更生（刘德的儿子）拉于旗下，组成了崭新的“四人帮”。羔羊也会愤怒，沉默的史高没有再选择沉默下去，而是决定爆发，他说了一个声嘶力竭的“不”。

给史高带来“精神”的是宦官派。宦官派的两位代表人物中书令弘恭和仆射石显向他伸出援手。

这两位宦官是汉宣帝在世时提拔的大臣，当年汉宣帝诛灭霍氏家族后，他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唯恐霍氏余党再卷土重来，干预朝政。于是他别出心裁地想出了一个绝妙的办法，特地精挑细选了两个太监做秘书（侍直），这两人就是弘恭和石显。他们两人负责专门传达汉宣帝的口谕，通报朝中的机要事件。总之，他们是国家的最重要的信息传播枢纽。

因为宦官没有家室，形不成有效的党派，再加上两人拍马屁功夫一流，所以深得汉宣帝的喜爱。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宣帝对两位超级秘书日益看重，最后竟视为“左膀右臂”。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宣帝死后，汉元帝承袭父制，依然重用他们。

然而，一朝天子一朝臣，这个道理弘恭和石显两人还是懂的，特别是萧望之和周堪这两位儒家派的代表人物得到了汉元帝的宠爱和重用后，儒家派的风头大有盖过宦官派之势，这让弘恭和石显更感到了肩上沉甸甸的压力，宦官派的兴衰就全掌握在他们两个人手上了。

正在这个节骨上，他们想到了“失势”的外戚派代表人物史高，因为是“同病相怜”的原因，三人一拍即合，很快一个新的帮派就出炉了——联合派。而史高、弘恭和石显三人也成了互为依靠的“铁三角”，把枪口对准以萧望之和周堪为首的儒家派。

此消彼长

接下来，集两派于一身的史高明显信心足了，胆气大了。他不再做沉默的羔羊，朝中时时可以看到他和萧望之、周堪的“针锋相对”。有事争，没事也争；对争，错也争；争来争去，萧望之终于醒悟过来，史高和他不是争“事实”，而是争“权力”。

萧望之洞若观火，自然知道史高之所以能“一鸣惊人”，完全是因为弘恭和石显在背后为他撑腰。他不是闲着的主儿，马上就给汉元帝

打了一个小报告，其文如下：中书政本，应从贤明儒士中选取，自武帝游宴后庭，故用宦者，国有旧制，这样也违反了宫人不宜在皇帝身边的古训……

说直白点儿，就是请求汉元帝罢免宦官。

应该说萧望之打报告时，是满怀了愤怒之火，以火热的心期待汉元帝能清除朝中的“安全隐患”。然而，热火中的萧望之很快就被汉元帝泼了一盆冷水。面对萧望之的小报告，汉元帝竟然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不予以答复。

一个极为重要的报告竟然如泥牛入海杳无音信，萧望之失望事小，更重要的是他要为自己的行为“负责”。因为他的报告惊醒了弘恭和石显（作为汉元帝的贴身秘书，怎么会不知道这件事？）

来而不往非礼也，面对萧望之的“含沙射影”，弘恭和石显没有选择“忍气吞声”，而是选择了“打击报复”。“铁三角”在一间古色古香的密室进行一番密谋后，考虑到萧望之羽翼正丰（有四人帮的支持）和汉元帝的特殊关系（师生），最后达成如下协议：“剪其羽翼！再断其归路！”

“铁三角”的“剪翼行动”就此展开，“四人帮”中的资历最小、威望最低的刘更生成为了他们枪打的“出头鸟”。他们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同样向汉宣帝打了一个小报告，报告的大致内容是说刘更生少年老成，办事沉稳果断，是朝中难得的“后起之秀”，“蜗居”宫中实在埋没了人才，请求把他调到宗正（也就是管理刘姓皇族杂事的官）去“大展宏图”。

面对铁三角不拘一格的推荐人才，汉元帝高兴之余，哪有不批准的事！萧望之偷鸡不成蚀把米，这是他没有想到的结果。刘更生走后，面对“四人帮”空出的位置，萧望之急需找一个人来“填补”，于是，他大打招聘广告，广纳天下才俊之士。

面对络绎不绝的应聘人士，萧望之都觉得他们离自己心目中的人

才相差甚远，除了安排了几个当“谏官”外，其他多数应聘者大抵结果都是：来也匆匆，去也匆匆。

眼看靠才艺表演要想彻底征服“才中之王”的萧望之，那是几乎不可能的事，有一个叫郑朋的人，胸中无墨，却想出奇制胜。他去应聘时，不再是“之乎者也”地卖弄文采，而是说了一番告发“铁三角”的话，大致内容有两点：

- 1.史高四处征索贿赂，是个典型的贪污腐败分子。

- 2.弘恭和石显两家的弟子目无王法为所欲为，到了“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地步。

终于有人敢站出来直斥铁三角的“是非”了，“四人帮”中的另一位宗师级人物周堪甚至连征求萧望之的意见都忘了，就直接点头说：留下。而萧望之听了郑朋的“言简意赅”的转述后，脸上的表情也是：喜，大喜，非常喜，喜上加喜，胜过洞房之喜。

种种迹象表明，郑朋入主“四人帮”似乎已是铁板上钉钉的事了。然而，萧望之就是萧望之，他做事谨慎，纵使对郑朋很满意，纵使连周堪都点头答应了，但他也没有立马就叫郑朋来上任，而是派人对他先进行了“考察”。都说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这句话一点儿都不假，侦察人员的侦察报告马上就呈上来了，结果说郑朋的人品有三大特点：

- 1.劣迹斑斑。

- 2.诡计多端。

- 3.心机重重。

萧望之在发出“马屎面上光，肚里一包糠”的感言后，对周堪说：“我留他走，他留我走。”面对萧望之的威胁，周堪马上表示收回成命，一切全凭他做主。

一心想升官发财的郑朋，眼看就要出奇制胜了，却不料在“考察”期间被查出政治有问题，结果遭到了萧望之的拒绝任用。他没有选择在一棵树上吊死，而是选择了跳槽。

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郑朋思来想去，最终决定去投靠“宦官派”的弘恭和石显。弘恭和石显本来恼怒郑朋的“含沙射影”，要给他吃闭门羹，但郑朋早有预料，说了这样一番话：“我的所作所为都是萧望之和周堪指使的，现在我知道错了，请给我一次赎罪的机会吧，我一定在皇帝面前亲自揭露他们的罪行。”

只一句话，就让弘恭和石显把他毕恭毕敬地请进了府里去。他们此时正需要这样揭露和打击“四人帮”的人才啊！当然，弘恭和石显也不是可以戏弄的主，说得再好，要看郑朋用行动来证明给他看。郑朋说没问题。在弘恭和石显的安排下，郑朋很快就有了一次单独拜见汉元帝的机会。郑朋初见元帝，一颗心扑通扑通乱跳，双脚直打哆嗦，连说话都语无伦次，更别说揭露萧望之和周堪的罪行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接见会简短至极，郑朋甚至都没敢看汉元帝一眼就出来了。耷拉着脑袋的他刚出来就迎上弘恭和石显满脸期待的“眼神”，他心中一凛，一股豪气蓦然涌上心头，只见他喃喃地说道：“我已在皇帝面前弹劾了前将军萧望之，小过错说了六个，大罪说了一个，不知圣上会不会听我的‘非常6+1’？”

意思已经很明显，就是我在皇帝面前该说的话已经说了，听不听就是皇帝的事了。弘恭和石显听了非常高兴，马上在郑朋的去留问题上批了一个大大的朱红“留”字。

值得一提的是，还有一个叫华龙的人，也是被周堪炒了鱿鱼的。此时见郑朋被弘恭和石显录用并重用，他也跑来试运气，结果也被录用。

就这样，郑朋和华龙做了“铁三角”反击“四人帮”的两枚重要棋子。

“入狱门”事件

萧望之的“四人帮”缺了一个角，而史高的联合派却多了一道屏障（郑朋和华龙），此消彼长，因此联合派的信心足了，不再满足于玩太极似的“外围战”，而是开始“真枪实弹”地对着干了。联合派的分工很明确，郑朋和华龙做先锋打“头阵”，负责直接对“四人帮”动刀子，把局搅得越乱越好，弘恭和石显则负责收拾“残局”，史高负责总调度。

机会终于来了，一天，萧望之利用“公休”去外地度假，郑朋和华龙开始上演“处女秀”了。他们潜入宫中向汉元帝打小报告，内容很简单，无非是弹劾萧望之。汉元帝看完小报告后，把弘恭和石显叫来，给他们两个布置了一个新任务：前往萧府追查此事。

萧府岂是说能进就能进的，萧望之不但给弘恭和石显吃了一个“闭门羹”，而且还对两位“撒野狂徒”进行了一番“教训”，十六个字：“外戚在位，骄奢不法，我本善良，并无恶意。”

应该说萧望之的话还算“恭敬”的，但弘恭和石显向汉元帝的回话就变成不“恭敬”了。他们陈述萧望之的罪行，同样只有十六个字：私结朋党，互为称举，毁离贵戚，专擅权势。最后请求把“罪大恶极”的萧望之“召致廷尉”（汉代廷尉是最高级司法官员，“召致廷尉”就是将某某锁到天牢拷问）。

然而，这个当了整整二十年太子的汉元帝竟然不知道“召致廷尉”的真正含义，他以为这只是停留在对腐败官员“调查取证”的初级阶段，却不料是“双规”的另一种名词解释。接下来最荒唐的一幕出现了：他充分发挥一个君主的武断作风，二话不说就批了一个大大的“可”字，看来这个世上没有最糊涂，只有更糊涂。

弘恭和石显拿着圣旨，立即以“莫须有”的罪名把萧望之包括周堪、刘更生等“四人帮”一起捉拿入狱，整个过程可谓顺风顺水。

直到有一天，汉元帝突然心血来潮，有事想找周堪和刘更生商

量，结果半天也不见内侍弘恭和石显去传话，而是齐刷刷地跪在地上。

“两位爱卿这是怎么了？”汉元帝不由眉头微蹙。

“陛下想找的人现在正在牢里。”弘恭和石显弱弱地道。

“谁吃了熊心豹子胆，敢把他们抓到狱中去？”汉元帝这一惊非同小可。

“前些日子蒙陛下准奏，才敢这样做。”弘恭和石显依然弱弱地道。

“你们只说‘召致廷尉’，并没有说起下狱之事，怎么能作出擅自逮捕非法拘捕的事来？”汉元帝略带愤怒地质问。

眼看汉元帝龙颜大怒，识趣的弘恭和石显立即紧闭双嘴，磕头如捣蒜，一副忏悔至极的样子。

“马上放他们出来！”汉元帝眼看他们没完没了地磕，怒气消了一大半，下达了最后通牒。

弘恭和石显自然只有答应的份儿。然而，汉元帝不会料到，他们两个前脚刚走出宫，后脚就跨进了“幕后总指挥”史高的大府。三巨头马上就这起“入狱门”事件进行了紧急会晤。其过程简单描述如下：暗室，孤灯，密谋，击掌，散会。

接下来该轮到史高出手了。第二天，天蒙蒙亮，史高就去向汉元帝“请安”，除了简单的问候语外，他还说了这样一番话：“陛下刚刚即位没有多久，还没有以德感化天下苍生，便把师傅拿到狱中去‘体验民间疾苦’。知道的说您办事公正民主，不知道的会说您过河拆桥落井下石。如果现在就把他们‘无罪释放’，再让他们官复原职。这样做会得到冲动的惩罚：招来非议啊！”

“知错能改，善莫大焉！”汉元帝说。

“众口铄金，积毁销骨。”史高含沙射影地道，“陛下刚即位不久，便将老师捉拿入狱。现在如果说他们没有罪，仍然官复原职，一来显得陛下做事太过轻率，二来会引起朝中大臣的非议。这样恐怕对陛下的声誉有影响啊！”

“那怎么办？”汉元帝皱眉道。

“免官。”史高回答得简单明了。

汉元帝是聪明人，自然明白史高话里的意思。如果能挽回自己的“名誉损失”，罢免了“四人帮”又有何足惜！想到这里，汉元帝再次发挥武断的“优良传统”，立即给萧望之等作出如下判罚：死罪可免（立即出狱），活罪难逃（免为庶人）。

“入狱门”事件就此告一段落，结果是“四人帮”在“铁三角”的反击下，既无“还手之力”，又无“招架之功”，只好丢了乌纱帽，落荒而逃。一家欢喜一家愁，在萧望之等人出了“监狱”再入“地狱”时，第一次站出来吃螃蟹的人（弹劾“四人帮”）——郑朋，却摘掉了贫困的帽子，从“寒门”直接跳到了“龙门”——戴上了“黄门郎”的帽子。

弄巧成拙

萧望之等“四人帮”被打入地狱（被贬为庶民）后，老天在陇西这个地方以“地震”的形式表示了强烈的不满。

陇西大地震的震级和强度与汶川大地震有得一拼，据说地震后，城墙毁坏大片，房屋倒塌无数，死伤民众无数，连太上皇庙（太公庙）也被震得变成了一堆废墟。总之，怎一个“惨”字了得！

地震发生后，以汉元帝为首的汉朝政府积极进行了现场抢救和灾后重建工作。好不容易才取得抗震救灾的初步胜利，汉元帝还来不及舒一口气，陇西地震的警报声又接二连三传来（应该是“余震”）。

那时还不知道“科学”是什么的汉元帝，在宫中进行了自我反省：为什么？为什么？这到底是因为什么？

眼看皇帝一筹莫展，太史马站出来为其分忧，就陇西大地震向汉元帝进行了“科学”的解析：“客星出现，侵入昴宿及养舌星。”

汉元帝一听恍然大悟，原来这陇西大地震是我前些时候“驱逐了师傅，触怒了上苍”的缘故啊！于是他再次发挥武断的“优良传统”，把“布衣”中的萧望之重新进行了定位，具体如下，官职：关内侯；年薪：食邑六百户；权力：给事中，朝朔望，坐次将军。

周堪和刘更生也官复原职，升谏大夫也被提上了日程，看来在古代那些伴君如伴虎的年代，从天堂到地狱只在一线之间，而从地狱到天堂也只隔了一扇门而已。打开这扇门的金钥匙就在皇帝手上。

“黄金搭档”弘恭和石显眼看四缺一的“四人帮”又重新站起来了，很是后悔，后悔没有在打倒对手的同时，给对手最后一击。他们甚至想都没有想，就火急火燎地赶到汉元帝那里去讨“后悔药”去了。汉元帝以三缄其口的方式告诉这对“黄金搭档”：这个世上根本就没有什么后悔药，因为后悔药的保质期太短太短，短到一出炉就过期了。

讨后悔药不成，“黄金搭档”不灰心不气馁，面对严峻的形势，他们没有选择“坐以待毙”，而是选择了“二进宫”。他们再次找到汉元帝说，既然要用周堪和刘更生，依这两人的才华做中郎就到顶了，不应该升为谏大夫，请陛下三思而后行啊！

这一次，汉元帝没有选择沉默，而是再度发挥武断的“优良传统”，采用了弘恭和石显“大材小用”的建议，只封周堪和刘更生为中郎。

“黄金搭档”的努力终于没有白费，极力遏制住了“四人帮”的“升迁”。然而，宫廷的争斗，不到最后时刻谁也无法预知其结果。

也许是为了弥补自己的过失，也许是心血来潮，总之，有一天，汉元帝突然想起萧望之博通经术，是块当宰相的好材料。

具备“千里眼、顺风耳”和“近水楼台先得月”这样双重优势的弘恭和石显，自然很快就知道了汉元帝心里的真实想法，急得像热锅上的

蚂蚁。萧望之一天不死，他们就一刻也不得安宁。“黄金搭档”甚至做好了不管用阴谋或是阳谋，只求能把萧望之干掉。随后多次在密室里进行密谋，然而，结果都是一样的：无计可施。

侠客的最高境界是无招胜有招，既然无计可施，“醒悟”过来的“黄金搭档”选择了放长线、钓大鱼的策略。事实证明，这样的策略是非常正确的。

话说看似“孤立”的萧望之并非“无援”，至少“四人帮”的其他三位成员就是其坚强的后盾。刘更生甚至以初生牛犊不怕虎之势，公然站出来向“黄金搭档”叫板。

刘更生当时的想法是，只要是不让萧望之继续被弘恭和石显陷害，自己就算豁出去了又有何妨？应该说他的想法是好的，至少他是为了保全萧望之不再受“黄金搭档”的迫害。

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他的一相情愿的想法，他不会料到，牺牲了自己一个人不打紧，更重要的是城门失火，殃及池鱼。他的一封“上书”使萧望之受到了牵连。

按照我们现代写作文的要求，“开头、中间、结尾”是三个很重要的环节。同样，刘更生上疏的开头也很有新意，他开篇就提了两个问题：

- 1.地震星变是什么原因造成的。
- 2.该如何化灾为祥？

刘更生没有让汉元帝浪费“脑细胞”，接下来，马上以自问自答的方式进行了解答：

- 1.地震星变是因为弘恭和石显宦官专政等所致。
- 2.解决的方法很简单：罢免恭显二人，恢复萧望之的职位（丞相）。

结论是：只有这样，方可国泰民安。

我们不得不承认刘更生的上疏写得文采斐然，刘更生甚至想出了一个绝妙办法，请人代他上疏。这样做，“攻”可以扳倒“黄金搭档”，“守”可以全身而退。然而，人算不如天算，刘更生不会料到，当这上疏几经“转手”转到汉元帝手上时，弘恭和石显早已知道了这件事。

两人眼看形势危急，马上以“近水楼台先得月”的先天条件，对汉元帝来了个“面奏”，称这道奏章华而不实，蛊惑人心，颠倒黑白，纯属诬陷，强烈要求皇上追查上疏人。

这回汉元帝还是像温顺的羔羊，听从了他们的建议。接下来的进程很简单了，弘恭和石显实施的抓捕审问工作一气呵成，面对严刑逼供，上疏人没有选择“威武不屈”，而是选择了“明哲保身”，结果上疏的幕后主使刘更生就这样浮出水面来了。

在证据确凿的情况下，汉元帝没有丝毫犹豫，而是发挥果断的特长，以“诽谤罪”再度把刘更生贬为庶人。

刘更生为帮萧望之而落得“贬为庶人”下场，萧望之也不是薄情寡义之人，于是玩起了“知恩图报”，也来了个上疏，大致内容是说前次无辜遭冤，请求申冤。他知道如果以直接申诉的方式请求汉元帝“放过”刘更生，其难度堪比登天。于是以“平雪申冤”的形式，想让汉元帝收回成命。

考虑到自己出马目标太大，容易招惹是非，他选择的也是找个“托儿”去上疏。吃一堑长一智，在吸取刘更生的教训上（找的人不可靠），萧望之派上了自己的儿子萧伋，打仗亲兄弟，上阵父子兵，看来这话一点儿都不假。

萧望之的“平冤报告”引起了汉元帝的高度重视，他马上就召开了一次“听证会”，就这件事进行公议。

听说要开听证会，弘恭和石显一下子成了世界上最忙碌的人，他

们恨不得有孙悟空的“分身术”，因为要挨家挨户地到参会代表那里去做工作。他们的努力没有白费，在他们恩威并施下，听证会开始后就成一边倒的趋势，最后众臣一致达成如下共识：萧望之做错了事，不知道自我悔改，反而唆使自己的儿子上书申冤，有失一个做臣子的忠诚，按照我大汉的法律，应该以“大不敬”罪，逮捕他下狱。

汉元帝这次充分发挥了民主的作风，眼看“民意”如此，马上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派“谒者”前往萧府去“请”萧望之。

弘恭和石显也不是闲着的主儿，就在这个节骨眼上，他们当着汉元帝的面一阵交头接耳，并且很快在汉元帝的眼皮底下达成如下共识：不成功便成仁，把萧望之往死里整。接下来两人马上进行了分工合作：石显负责去萧府“逼宫”，而弘恭则留在汉元帝身边“望风”。

于是乎，石显冠冕堂皇地以“保卫”谒者为名带领宫廷禁卫军把萧府围了个水泄不通。萧望之见状，不由悲从中来，凄然叹道：“生又何欢，死又何惧？如今这般场面，还不如死了痛快。”

萧望之的妻子见状，苦口婆心地劝道：“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老爷你不必跟他们一般见识啊！”

正所谓“对夏虫不足以语冰，对妇人不足以论政”，萧望之对妻子的“妇人”之言也是置若罔闻。就在他拿不定主意的节骨眼上，他的学生朱云出现了，危难时刻见真情，萧望之此时就像抓住一根救命稻草一样，问道：“生，我所欲也；死，亦我所欲也，如之奈何？”意思是，我现在想活着又想死去，不知道怎么办？

朱云是一个地地道道的鲁人，性情刚烈，注重气节，闻言长叹一声，半晌才道：“既然二者不可得兼，不如舍生而取义者也！”

萧望之仰天长叹道：“士可杀不可辱，我曾经做过朝中百官的‘一把手’（宰相），现在已是年过六旬的老者，如果再到牢狱去，有何面目做人啊！”

接下来朱云真真切切地扮演“刽子手”的角色（真怀疑他是“黄金搭

档”的“鹰犬”），取来鸬酒，萧望之最后深情地望了一眼萧府，然后脖子一仰，一口喝尽。鸬酒入肚温凉而浓烈，接下来就翻江倒海，最后万马奔腾……

美丽的鸬酒把萧望之带到另一个极乐世界去了。

萧望之以死明志，汉元帝终于有所醒悟。然而考虑到“元凶”弘恭和石显认罪态度良好，而且是“无心之过”，只是让他们“闭门思过”，并没有追究他们的“刑事责任”。汉元帝出于“弥补”的心理，在厚葬萧望之的同时，把萧望之的儿子萧伋提升为关内侯，并且订下每逢节令都要派人去祭祀的规定。此后，又提升周堪为光禄勋，提升周堪的弟子张猛（张骞的孙子）为给事中。

赶尽杀绝

萧望之死了，“四人帮”并没有因此瓦解，相反，周堪又站起来了，并且和弟子张猛组成了牢不可分的“双人组合”。这无疑成了弘恭和石显的又一大心病，斩草不除根，终究是心腹大患啊！。于是他们赶紧找“老大”史高“帮忙”。事实证明，史高非但没有给他们两人“破敌”之法，还教会了他们这样一个道理：心急吃不了热豆腐。

其实史高的野心并没有弘恭和石显这么大，他开始和宦官联合，只是因为“寂寞”，看到萧望之就这样不明不白地死了，他突然有了一种兔死狐悲的感觉。他并不想把儒学派彻底赶尽杀绝，他是聪明人，自然知道，如果果真灭了儒学派，以弘恭和石显的野心，下一个目标就是他了。按照动物界的生存法则，三者互相牵制，才能达到和谐的目的。也正是因为这样，关键时刻，他说得饶人处且饶人，这与弘恭和石显的“宜将剩勇追穷寇”形成鲜明对比。

眼看老大如此懦弱，弘恭和石显一时也是黔驴技穷。弘恭忧思成疾，最后竟一命呜呼。

石显擦干眼泪，并没有因为伙伴的离去而自暴自弃，相反他一个顶仨，大有“舍我其谁”之势。原因是他得到了两个超重量级的人物支

持。一个自然是他的“老东家”汉元帝。汉元帝二话不说，就让石显继承了弘恭走后空出的“中书令”位置，这样一来，石显成了汉元帝身边唯一的“传话筒”，权力之大可想而知。

另一个人的名字叫贡禹。贡禹，琅琊（今山东诸城）人，出生在汉武帝时期，“以明经洁行著闻”（《汉书·贡禹传》）。因为汉武帝好武，对匈奴的战争需要大量的人力物力，“民生”成了当时社会最大的问题：内多怨女，外多旷夫。

就此，贡禹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认为当时人口出生率不高，原因是自汉武帝以后“多取好女至数千人，以填后宫”和“诸侯妻妾或至数百人，豪富吏民畜歌者至数十人”造成的。解决的办法是：将宫女奴婢贬为庶人放出宫，让她们自由自在地去恋爱、结婚、生子。

应该说贡禹是“自由恋爱”和“一夫一妻”制的先行者，然而这样赤裸裸地对皇帝进行批评和谴责，这样走在时代前沿的言论，在那个落后的封建皇权主义时代，显然是不可能办到的。此外，贡禹还严厉反对奢侈浪费和苛捐杂税，也正是因为这样，贡禹在汉武帝时期并没有得到重用，其仕途状态是：庶人。

几度风雨，几度春秋，好不容易到了汉宣帝时期，好文的汉宣帝一上任就来了个“公务员考试”。怀才不遇的贡禹终于时来运转，有了一展才华的好机会，结果他赶考出来后，头上多了一顶乌纱帽——以“博士”身份出为凉州刺史。然而，他的仕途并不顺利，后来因为染风寒生了一场大病，这场病除了伤及贡禹的身体外，也让他伤了心——因此丢了官。贡禹不灰心不气馁，在数年一度的“公务员考试”中再次金榜题名，结果被任为河内令，后来因为一点儿小过失，又丢了官……如此三番地一折腾，终于等到汉宣帝死了，贡禹也老了，年轻的汉元帝上任了。

这位从小耳“儒”目“儒”的君主一上任就重用儒生，贡禹和王吉成了他眼中的“卧龙凤雏”。汉元帝双双给他们下了聘书，希望他们到朝中任职，为国家的繁荣建设贡献一份力量。

王吉，琅琊皋虞（今山东温泉镇）人，与贡禹因为是“同乡”，情谊相投，视为莫逆之交，而仕途也极为相似，几起几落。他从小喜欢儒学，因为才华出众，小小年纪就当上了九品芝麻官——云阳县令。后来，他被汉昭帝以“贤良”之名派到昌邑王刘贺手下当中尉。刘贺贪酒好色，喜欢游猎，不问政事，致使百姓怨声载道，王吉恪守良臣的本职，极力进谏，都没有被采纳。汉昭帝死后，大将军霍光执政，刘贺阴差阳错地被迎立为皇帝，王吉再次上疏规劝刘贺要敬重大臣，勤于国政，但依然被刘贺当做耳边风。果然，刘贺在位仅27天就因淫乱被废黜。他为昌邑王时的臣僚大多受株连被下狱或处死，只有王吉与郎中令龚遂因屡次进谏，幸得免死。

汉宣帝时，王吉在公务员考试中被任为博士谏大夫，他是个眼里容不下一粒沙的人，针对当时皇室奢侈靡费、任人唯亲等时弊，上疏力劝汉宣帝选贤任能，废除荫袭制度；提倡俭朴，爱惜财力，以整顿吏治，淳厚民风，使国家兴旺发达。但他的这些建议被汉宣帝认为是“迂腐之见”，从而失宠。心灰意冷的王吉主动炒了汉宣帝的鱿鱼——辞职还乡。

王吉为官十分清廉。据说他在长安游学时，曾有一段佳话：邻家的大枣树的枝叶垂到王吉家院子里，王吉的妻子随意摘了几颗枣子给他吃。事后，王吉得知枣子是偷摘邻居家的，便将妻子赶走。邻家听说后，执意要把枣树砍掉，后经再三劝说，王吉才将妻子召回。因此当时流传着“东家有树，王阳妇去，东家枣完，去妇复还”的佳话。王吉辞官回乡时只带着自己的行装，毫无积蓄，回乡后衣食亦如同平民百姓。

汉元帝上任后，对隐居于田原的王吉和贡禹都非常看重，甚至认为是他心目中的“卧龙凤雏”，自然是请两人出山了。因为当时没有邮政局，通信设备相对落后，汉宣帝同时下达的聘用书，王吉的比贡禹的早到几天。也就这几天，竟弄出一段传世佳话来。听说王吉要重新回到朝中去当官了，贡禹很是高兴，忙跑去祝贺，别人祝贺的方式大抵是送“金银珠宝”之类的礼物和言不由衷地说一大堆的恭维话。我们的贡禹同志却是百里挑一的人物，自然与众不同，他只是拿出自己的

帽子，一遍又一遍地弹去上面的灰尘。王吉大惑不解，贡禹解释道：“我们两个多年来在仕途上同升同降，同降同升。现在你要到朝中去当官了，我当官的时候也不远了。”果然，随后迟来的聘用书就到了他手上。

后来便有“王阳在位，贡公弹冠”的成语。

又可以同朝为官，两位好友一起欢欢喜喜地上路了。曾几何时，他们也是这样一起去京城（任官），又一起回乡下的（免官）。曾几何时，他们也是这样一路高歌，一路憧憬，一路阳光灿烂……一样的山、一样的路、一样的水，唯一改变的就是岁月：他们都由少年到了老年。尽管他们相互蹒跚，相互依偎，但人生的路却不能相互到老。

也不知是乐极生悲还是纯属巧合，总之，王吉没有看到自己人生最美、最灿烂的“夕阳红”，就上演了“凤凰坡上落凤凰”的悲剧，走到半路他的人生就走到了终点站。

“凤雏”王吉死了，“卧龙”贡禹成了汉元帝的依靠。他连升三级：从谏大夫到光禄大夫，从光禄大夫到长信少府。

与狼共舞

看到这里，大家也许就会有疑问了，正直廉洁的贡禹怎么会和万恶不赦的石显对上了眼呢？

其实，不是贡禹为了仕途的需要主动攀石显这个朝中红人，而是这个朝中红人主动对贡禹伸来橄榄枝。当然，石显主动去拉拢贡禹那也是原因的。萧望之死后，尽管汉元帝没有追究他的“刑事责任”，但社会的舆论压力却是很大的。而这个时候，弘恭又来了个撒手而去，石显在悲伤之余，一不做二不休，索性把全部责任推到弘恭身上，说自己是个无辜者。

弘恭的死从客观上来说，也“成全”了石显。石显靠这种巧妙的“移花接木”手段暂时平息了众怒。但他知道，要扳倒周堪师傅，争取民意

是关键。而要想争取民意，就要改变自己在大家心目中的形象。

贡禹就是他认为可以让自己重新做人的“形象大使”。

问题马上就来了，石显想“拉拢”贡禹，贡禹未必想“高攀”石显。石显是聪明人，决定按“曲线法则”找他人来搞定贡禹。

以贡禹的牛脾气，现在唯一能搞定他的人就是汉元帝，因为汉元帝可以让他上就上，让他下就下，让他生就生，让他死他就得死。总之，在那个年代皇命大于一切。

石显找的人就是汉元帝。他今天在汉元帝面前说贡禹好，明天在汉元帝面前说贡禹好，好话说了一大通，效果却是看得见的，汉元帝对“卧龙”贡禹又看重几分。

正巧，在这个节骨眼上，御史大夫陈万年来了个“寿终正寝”，其空出的位置，这回汉元帝想都没有想，就直接交给贡禹来坐。贡禹奇迹般地一步登天，坐到朝中“二把手”的位置，羡慕不少人。

投之以桃报之以李，知恩图报的贡禹自然对他的“恩人”石显心怀感激，在他的帮助下，石显的人气明显得到了回升。有了“真龙天子”汉元帝和“卧龙”贡禹这两条一正一邪的巨龙支持，以石显为首的宦官派势力呈直线上升之势，投靠其门下的人络绎不绝。

一切都朝自己有利的方向发展，全力反击打倒周堪师徒似乎也指日可待。然而，就在这个节骨眼上，石显却失去了左膀右臂。

首先是被他花了大量人力、物力培养出来的贡禹同志不幸逝世，生老病死是没办法改变的自然规律，石显除了伤感还是伤感。而另一个的离开，却让他除了伤感还有歉疚和叹息。

这个人便是石显强大的幕后“赞助商”——史高。

其实史高并没有后人想象中的那么坏，他的坏都是被弘恭和石显这两个阉人“炼成”的。史高最开始和他们联合，只是出于心理不平衡

的“报复”（拿回本该属于自己的权力），其实他骨子里并没有更大的“抱负”（专权、专政和专制），现在他放下思想上的“包袱”（石显的同党），主动放弃了首辅大臣这块金字招牌的“保护”（辞职），回家抱孙子去了。

也许是出于史高这种大公无私精神的感染，随后丞相于定国和御史大夫薛广德（继贡禹位）相继辞职，三位朝中风云人物都以这种方式，以这种“无争”的良好心态回家安享天年，最后都成了当地的长寿之星，被传为佳话。

继任丞相的人叫韦玄成。韦玄成是鲁国邹人，昔日老丞相韦贤的儿子。前面已经说过，汉宣帝生前最喜欢次子刘钦（淮阳王），曾经多次嗟叹“真我子也”，但是不忍心废掉太子刘爽，于是派一个以谦退有礼著称的贤臣去教导刘钦，让他专注学问，不与太子刘爽争位，这个贤臣就是韦玄成，可见汉宣帝对韦玄成的器重。

接任御史大夫的是右扶风郑弘，他和韦玄成一样都是与世无争的人。所以新的内阁班子与阉党之间一团和气。

史高走后，外戚派宣布“解散”（多年以后，以王莽为首的外戚派卷土重来，无人能撄其锋，这是后话）。也正是因为这样，人事变动后，朝中形成另三个流派：除了以石显为首的宦官派和周堪师徒为首的儒学派外，加入了一个新的派别——中立派。

考虑到中立派“两耳不闻朝中事，一心只读圣贤书”，是典型的可有可无帮派，下面就来看宦官派和儒学派的终极PK。

第十章 一将功成万骨枯

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就在宦官派和儒学派在玩太极似的进入僵持阶段时，那个两度被免为“庶人”的刘更生也许是不甘寂寞，也许是不服气（两次上疏皆以失败告终），也许是想为儒学派老大周堪分忧解难，总之，他开始了第三次上疏之旅。

上次的上疏想在地震这样的“伪科学”上做文章，结果被弘恭和石显“反利用”，最终逼使儒学派头领萧望之以自刎的方式结束了自己光荣而短暂的一生。刘更年也因此而丢了乌纱帽。

然而，他身在乡村心却在朝廷，密切地注视着朝中的一举一动，眼看石显背后小动作不断，而“老实”的周堪师傅却“没动静”，他坐不住了。他再次向汉元帝来了个上疏，上疏的内容很简单：对石显为首的宦官派开骂。

但刘更生骂人的结果却出人意料，原因是被骂的主人对他这样的“庶人”根本不屑一顾，没有回应。

这一骂便如泥牛入海杳无音讯了吗？

答案是否定的，挨骂的石显把怒火转向了周堪师徒。

平静之后的暴风骤雨终于来临了。磨刀霍霍的石显本着“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原则，同样在天文地理方面做文章。

当时正值夏天，本该是酷热难耐的季节，结果却出现了秋景夏出的反常现象，石显觉得他苦苦等待的机会终于来了。这天，阳光不灿烂，天气依然很凉快，石显唆使外戚许家和史家来了个上疏，大致内容就是说：现在阳光之所以不灿烂，是因为周堪等儒学派把持朝政造

成的。

萧望之死后，汉元帝所依靠的老师就只剩下周堪一个了。他虽然糊涂，但不愚蠢，他也不相信仅凭周堪师徒就能够“一手遮天”。然而，这时的朝中文武百官要么已顺风倒地站在了“宦官派”一边，要么识时务地紧闭双唇选择了站在“中立派”一边。也正是因这样，石显的“谬论”新鲜出炉后，拥者如簇。

汉元帝眼看这件事这样下去将没完没了。摇摆不定的他赶紧抓了一个人来解燃眉之急。这个人的名字叫杨兴。汉元帝之所以选择他，原因有二：一是杨兴是儒学派的人；二是杨兴曾对周堪有“推荐”之恩。汉元帝这样做的意思就是：别人说你如何我都可以不信，现在从你内部找你的人来问，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就知道了吧。

应该说汉元帝的出发点是好的。然而，此时的杨兴的出发点却是不好的。原因是他是根墙头草——风吹两边倒。他看到力单势孤的周堪师徒前途堪忧，原本坚定的他不再坚定了。对话开始后，他便选择了三缄其口，在汉元帝一再追问下，杨兴终于说话了：“故臣前书言堪不可诛伤，为国养恩也。”

只有这么一句，却阐明了三个观点：

- 1.周堪有罪，不然不会有这么多大臣来弹劾他。
- 2.周堪无才，不然不会做错这么多事来。
- 3.陛下之所以没有处罚周堪，只是因为他是师长的缘故。

汉元帝试探性的提问出人意料地以这种方式告终，而汉元帝也因此由完全“不相信”演变成“将信将疑”。

就在这个节骨眼上，儒家派另一名重要成员的叛变把周堪师徒彻底打入了万丈深渊。

这个人的名字叫诸葛丰。喜欢三国的人一看这个名字，大抵会发

出这样的疑问来，这个诸葛丰和三国时著名政治家、军事家诸葛亮会有什么瓜葛吗？答案是肯定的。诸葛丰，琅琊诸县（诸城）人，他是诸葛亮的远祖。他自幼聪慧，读经阅史，曾为御史大夫贡禹属官，后荐举为文学侍御史。到汉元帝时，先是被封为司隶校尉，随后又升为光禄大夫。他性情刚正不阿，对贪官污吏、专事阿谀奉承之小人恨之入骨。也正是因为这样，这样正直的人注定仕途多艰。

当时侍中许章因为外戚身份而得宠信，行事骄横不守法度，更纵容门客犯事。疾恶如仇的诸葛丰因此对他进行了弹劾，结果不是冤家不聚头，在上奏的路上和许章来了个“路遇”，被怒火烧红了双眼的诸葛丰失去了理智，居然对许章要来个“强行逮捕”，这个许章也不是吃素的，来了个公然拒捕。事实证明诸葛丰是个好官，但并不是个好捕快。结果许章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就向皇宫里跑，他选择往皇宫里跑是有目的，是为了求助于汉元帝：诸葛丰擅自捕杀朝中大臣，根本无视皇权。

都说恶人先告状，这话一点儿都不假。恶人许章告状在先，等“好人”诸葛丰再来告状时，本着先入为主的原则，汉元帝非但没有听从诸葛丰的话，反而没收了诸葛丰的符节，并且把他降为城门校尉。

挨了骂，降了职，诸葛丰心中的气怎么能平！诸葛丰就去找老朋友周堪师傅帮自己“解气”。他满以为周堪一定会帮他一把，结果他的如意算盘又落空了。他的求救信接二连三地往周堪师傅那边送，却都如泥牛入海，一去不复返。

这下诸葛丰更是气上加气了，平常都说你周堪师徒正直正义，关键时刻却落井下石，你这根本就没把我诸葛丰放在眼里。

人，当怒火集中到极点时，就只有一个选择——爆发。越想越气的诸葛丰马上来了个以仇报怨，他依然老调重弹——上疏。

内容还是弹劾，只是对象却换了，不再是许章，而是周堪师徒。接到上疏，汉元帝先是一惊，随后说话了，他提了两点反驳意见：

1.你以前总是左一个周堪师徒好，右一个周堪师徒好，现在却突然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弹劾他们，居心何在？

2.你当司隶校尉的时候，行事苛暴，被贬为城门校尉后非但不思悔改，反而怪罪于周堪、张猛，诚心何在？

结果是：像你这样没有诚信的人，还是回家抱孙子去吧。

结果一个诸葛丰走了事小，被他这么来来回回一折腾，汉元帝心里对周堪师徒有想法了。得道多助，失道寡助，看来周堪师傅的人品的确有问题啊！汉元帝本着眼不见心不烦的原则，下达了“调令”：派周堪去当河东太守，派张猛去当槐里令。

如此赤裸裸的降职，显然此时汉元帝对周堪师徒已到了“完全不信任”的状态。

至此，儒学派里的“四人帮”，萧望之已自杀身亡，刘更生又被贬为庶民，周堪和张猛师徒则分别被撵出了京城，去当芝麻官去了。可以说在党派之争中，宦官派取得举世瞩目的胜利。

石显终于笑了，笑得那么阳光，笑得那么灿烂。然而，事实证明，他笑得太早了点儿，新一轮的暴风骤雨还在等着他。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

峰回路转

这里得先来看一个叫贾捐之的人，他是前长沙太傅贾谊的曾孙。这位仁兄虽然出自名门之后，但属于怀才不遇的那种人，郁郁不得志，戚戚无所为。他怀着一颗火热的心来到长安，准备尽微薄之力、效犬马之劳为朝廷贡献一份力量，然而，一到长安他就被泼了几盆冷水，他得到的职务是“待诏”。

“待诏”是指在汉代把那些身怀绝技的人才召集在一起，时刻准备着，静候皇帝的诏令。特别优秀者可以待诏金马门，做一个“超级顾问”。说白了，待诏其实只是皇帝的一种休闲娱乐方式，因为在皇帝倍

感无聊寂寞的时候，往往会叫来几个人，先是问问话，然后叫他们做一下才艺表演，放松过后，皇帝最后挥挥手，表示你可以回去了。待诏们回去干的是同一件事：继续待诏。当然，如果运气好的，可以被封个一官半职的。

贾捐之显然属于运气不好的那种，眼看待诏了都好几年了，他还是那个他，只是岁月在他脸上多了几道皱纹。贾捐之气得大骂：宦官，贪官，昏官，官官相卫；言路，才路，官路，路路不通。

骂归骂，但贾捐之并没有就此放弃，而是在待诏的同时，时刻留意着朝廷的“政治动向”：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家事、国事、天下事，事事关心。

总之，一句话，他像一颗蓄势待发的子弹，时刻准备着，一旦有机会，就炮轰出新的篇章。

事实证明，贾捐之的努力没有白费，他等的机会终于来了——珠崖叛乱。

话说当年汉武帝在平定南越后，设立了南海、苍梧、郁林、合浦、交趾、九真、日南、珠崖、儋耳等九郡，其中珠崖和儋耳两郡身在今天的海南岛，当时因为交通闭塞的问题，汉朝对那里的管理一天一天变弱，弱到珠崖郡隔三差五地发生叛乱。

但那时好武的汉武帝自然不会袖手不管，于是珠崖反一次，他就派兵去镇压一次。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哪里有叛乱，哪里就有镇压。

永光元年（公元前43年），也就汉元帝上任的第五个年头，“反反复复”的珠崖郡再次发生叛乱。

消息传来，汉元帝先是感到无比震惊，随后无比震撼，最后是无比震怒。怒不可遏的汉元帝终于决定强硬一回，准备搞一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以彻底平定和解决珠崖问题。

就在千军万马浩浩荡荡开赴沙场时，贾捐之出现了。他的出现使得汉元帝的“铁血计划”泡汤。

他直截了当地对汉元帝说：不要大举南征。为了论证他的论点，他举了两个例子：

例一，秦灭六国后，之所以在短短十五年的光景就灭亡了，就是因为劳师动众，近伐远征，从而导致内乱所致。

例二，汉武帝厉兵秣马，志在平征四海蛮夷，胜仗打了不少，可国家经济却倒退不少。原因是苛捐杂税太多，农民起义又太多，弄得国家焦头烂额。

结论：现在关东正在闹饥荒，百姓卖儿鬻女已是司空见惯之事，致使国家处于动荡之中。现在如果还劳师动众地对珠崖开战，这是很危险的事，弄不好会国将不国的。

贾捐之的“危言”，汉元帝“耸听”后徘徊了，犹豫了，犯难了。珠崖郡的叛乱是个难剃头，战，劳民伤财；不战，珠崖叛乱不知什么时候是个尽头。左右为难的汉元帝随后把这个难题抛给朝中大臣，让他们来想办法。

都说人多力量大，这话一点儿都不假。群臣商量来商量去，最后达成如下共识：既然珠崖想搞独立，想实现高度的自治，那就任其自治，让他们独立好了。儿大了都不由娘，更何况一个山高皇帝远的偏远山区呢？

汉元帝在采纳群臣们意见的同时，也就等于采纳了贾捐之的建议。然而，汉元帝并没有因此就对贾捐之格外看重，也没有给他一官半职什么的。弄得贾捐之一个劲地叹息：这是啥世道，我的官运什么时候轮转呢？

其实贾捐之献的称不上什么锦囊妙计，无非是珠崖都要搞独立由它去，纯粹一个放任自流。如果这成为基本国策，那真的国将不国了。

看来仅凭一人之力，要想谋得一官半职那基本上是痴人说梦了。郁闷中的贾捐之想到了一个好朋友——杨兴。提到杨兴，大家应该不会很陌生，正是因为他的风吹两边倒，结果使得汉元帝对周堪师徒产生了信任危机。

这俩哥们儿都属于不得志的那种，贾捐之嫌自己没有官当，杨兴嫌自己官小。一次两个人坐在一起喝闷酒，花间一壶酒，对饮成三人。两人喝着喝着话就多了起来。

“以杨兄之才，当是京兆尹的最佳人选啊（此时京兆尹的职务正好空缺）！”贾捐之趁着酒兴幽幽地来了这么一句话。

“贾兄往我这张老脸上贴金了，愧不敢当啊！”杨兴谦虚地道。

“如果我能面见皇上，一定要代为推荐你。”贾捐之话里有话。

“我看贾兄天生就是做尚书令的料啊！以你的才华，应该比那个五鹿充宗高明得多了。”杨兴互相吹捧起来。

五鹿充宗是石显的朋友，正是因为石显的关系，他才能坐上尚书令的位置。贾捐之听到杨兴的恭维之言，先是喜上眉梢，随后忧愁眉锁。连五鹿充宗这样的庸才都可以得到重用，而他这样自负才高八斗的人却怀才不遇，他能不忧吗？

“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贾捐之不由发出忧愁之言。

“与其等伯乐来寻我们，不如我们主动去寻伯乐。”杨兴喃喃地来了这么一句话。引得贾捐之一脸期待地看着他，杨兴隔了半晌才道：“如今的朝廷真正一把手是石显，他不是首辅，但胜似首辅。他把持着朝中百官的仕途和命运，一句能顶万句。”

要想当官，都得过石显这一关，套用一句话来说就是：石显不是万能的，但没有石显是万万不能的。单从这一点来看，石显和汉宣帝时的霍光可以称为“隔代双骄”了。（两人的唯一区别是一个被阉过，一个没阉过。）

“行行行，我知道你的意思了。但要我和石显这样的奸臣阉党为伍，对不起，我做不到。”贾捐之的头摇得像拨浪鼓。

接下来就看杨兴的表演了。他充分发挥一个做说客的本领，说大丈夫能屈能伸，先暂时投靠到石显门下，站稳脚跟后，再图他策……他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总之一句话：废水都可以再利用，更何况是一个大活人呢？利用一下奸臣宦官又何妨？

贾捐之心动了，两人不再停留于纸上谈兵，而是开始行动了。两人来了个联名上疏，中心思想只有一句：强烈要求封石显为侯，封石显的兄弟为卿曹（官）。

本着趁热打铁的原则，贾捐之马上又来了个“孤独”上疏，内容是：推荐杨兴为京兆尹。

两封上疏，一前一后，一先一慢，一松一弛，正如侠客在比武时，前一招只是“虚晃”，后一招才是“实招”。

然而，贾捐之和杨兴的小伎俩没能逃出石显的“火眼金睛”，贾捐之在待诏期间多次骂自己是奸臣，这是众人皆知的事，石显自然知道他们是两路人。现在贾捐之突然说自己的好，他能不怀疑吗？

结果，贾捐之和杨兴的两封上疏还没交到汉元帝手上，石显已赶在前面向汉元帝作了“工作汇报”，中心思想无非是说贾捐之和杨兴两人图谋不轨。

正在这时，两封上疏传到了汉元帝手上，结果汉元帝很生气，后果很严重。愤怒之下的汉元帝二话不说就将贾捐之以大逆不道罪斩首示众，将杨兴处以髡刑（将头发剃掉），罚为守城的戍卒。

只因两封上疏，一个丢了命，一个参了军。看来官场险恶啊！

生死由命

“人祸”刚刚结束，天灾开始接踵而来：地震、日食、旱涝、疫

情.....

面对眼花缭乱的灾祸，汉元帝急了。他把石显找来，劈头盖脸就是一顿臭骂：“你不是说周堪、张猛等是造成上次天灾的罪魁祸首吗？我已经罢了他们的官了，为什么天灾仍然这样频繁？再这样折腾下去，只怕我大汉江山社稷不保啊！”

石显这回找不到解释的理由，只好磕头认罪。

汉元帝在原谅石显的同时，又把流浪在外的周堪和张猛师徒调回京城长安，周堪被封为光禄大夫兼领尚书事，张猛被封为太中大夫兼给事中。

面对汉元帝的“知遇”之恩，师徒俩决定大干一场，为儒学派的振兴贡献一份力量。

然而，周堪很快就发出这样的感叹来：现实和梦想总是存在着差距。

尚书掌管皇帝的奏折和诏令的上传下达，具有“承上启下”的枢纽作用，是朝廷的咽喉所在，位置之重要，权力之重大可想而知。然而新上任的周堪坐在尚书一职的位置上非但郁闷，而且尴尬。原因是他的尚书之位名存实亡形同虚设。

原来，此时的尚书职位已被汉元帝一分为五了，此时还有四个尚书分别是五鹿充宗、牢梁、伊嘉、陈顺。这四个人都是宦官派的成员，都是石显的忠实爪牙。这时的汉元帝采取的是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也正是因为这样，周堪的任何提议和方案都是“仅供参考”，说得再直白点儿就是基本上可以忽略不计。

雪上加霜的是，汉元帝因为身体有恙，常年深居宫中，石显是他与外界的唯一“传话筒”。这样一来，连周堪有事上奏都要石显代为转交，国家已到了国将不国的地步。

宏图不展，壮志难酬。爱国心切的周堪从此患上了忧郁症，后来

偶染风寒之后，居然一病不起，最后竟一命呜呼了。

周堪死后，他的弟子张猛便如霜打的茄子——蔫了。孤掌难鸣的张猛没有逃脱石显的魔爪，石显随便弄了个“莫须有”的罪名，便要将张猛捉拿归案。俗话说有其师必有其徒，周堪刚强耿直了一辈子，他的弟子张猛也不是一个孬种，眼看又要再次受辱，他没有任其摆布，而是“怒向刀丛寻真理”，结果他先是仰望无情的天，然后拔出多情的剑，在未央宫大门前以一剑自刎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短暂而宝贵的生命。

至此，儒学派的“四人帮”萧望之、周堪、张猛先后为国捐躯，只剩下刘更生。已是一介布衣的刘更生此时对宦官派心有余而力不足，他只能以诗抒情，寄托自己的伤感和情怀。

第十一章 将宫斗进行到底

绝代双“娇”

前面已经说过，汉元帝情窦初开时最爱的女人司马良娣“红颜命薄”后，汉元帝从此对后宫花花绿绿的宫女不再感兴趣，如不是汉宣帝亲自举行了一次超级选秀大赛，只怕汉元帝会将光棍进行到底。

而就是在这次选秀大赛，一位红衣女郎阴差阳错地得到了汉元帝的“亲钦”，从此，汉元帝的皇后宝座上多了一个叫王政君的女人。当然，汉元帝之所以立王政君为皇后，除了“身在皇宫，身不由己”外，更重要的一条是王政君拥有两大优势：一是淳厚，二是善良。

这样的人当皇后，谁都放心。然而，汉元帝在后宫中最宠爱的女人不是王政君，而是傅婕妤和冯婕妤这对“绝代双娇”，这里姑且把她们分别称为“大娇”和“小娇”好了。

“大娇”傅婕妤是河南温县人，原是上官太皇太后（霍光外孙女，汉昭帝刘弗陵的皇后）的侍女，后来被赐给时为太子的汉元帝。汉元帝即位后，便把她封为婕妤。她之所以得宠，也有两个原因：一是因为傅婕妤长得漂亮，以姿色迷惑了汉元帝；二是在古代宫女要想在宫中站稳脚跟，什么都可以缺，唯独儿子不能缺。儿子不是万能的，但没有儿子却是万万不能的。本着这个原则，傅婕妤不但为汉元帝生了一朵祖国的花朵——女儿，还生了一个聪明伶俐的儿子——济阳王刘康。

据说汉元帝特别喜欢刘康，说是“很类己”，对他的喜欢甚至超过了太子刘骀。爱屋及乌，汉元帝对大娇傅婕妤的宠爱，也是远远超过皇后王政君。

和“大娇”的寒门出身相比，“小娇”冯婕妤的出身就明显高贵多

了。她出自名将之家，她的父亲便是大名鼎鼎的光禄大夫冯奉世。

前面已经说过，元康元年（公元前65年），汉宣帝任命冯奉世为“护花使者”，护送大宛使臣回国，结果途中遭遇莎车国叛乱事件。他当机立断，以使节作为信物，挟天子的皇威调集附近各国联合部队一万五千多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成功攻破莎车国都城，平叛乱于“弹指一挥间”，从而以最快、最好的办法成功解决了西域动荡的局势。

冯奉世一战成名，汉宣帝本想对他进行“嘉奖”，然而只因萧望之的一句阻拦的话，冯奉世只被授予光禄大夫一职，而没有被封侯。初元二年（公元前47年），也就是汉元帝上任后的第三年，冯奉世接了常惠的班，担任右将军典属国（外交部长兼武装部队副总司令）。永光元年（公元前42年），辛汤（破羌将军辛武贤的弟弟）因为虐待羌人，结果引起了西羌叛乱。

当时连年遭受自然灾害，谷价上涨。每石谷子在京师卖二百余钱，边疆郡县则卖四百，关东地区竟至五百。在这种全国闹饥荒的时候，汉元帝接到羌人反叛的报告，他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了“座谈会”。会议开始后，包括丞相韦玄成、御史大夫郑弘、大司马车骑将军王接、左将军许嘉在内的朝中重要官员的嘴巴都像是贴了块胶布，三缄其口。

就在汉元帝感到很难堪时，冯奉世站出来解围了。他不鸣则已，一鸣惊人：“羌民就境内近边反叛，不及时诛杀，无法树立威信而制伏远方的蛮族。我愿率兵去讨伐他们。”

“何以解忧，唯有奉世；何以制胜，还望解惑？”汉元帝问道。

“我听说善于用兵打仗的，力役不过二年，耗费粮食不过三年，因此不用长久调动军队而诛伐他们便可立竿见影。过去因为不了解敌人，因此，这仗往往才刚刚打开就受到了羌民强有力的阻击。结果接二连三的增援部队到来，也是枉然。更要命的是，这样的持久战，耗费不仅仅是人力、物力，还有威信。今天叛乱羌民总共不过三万人，

按常规用兵需六万人。然而，考虑到羌民的兵器太过原始化，杀伤力不够，我只要带四万人马，在一个月之内就可足以平定这场叛乱。”冯奉世自信满满地说。

“现在正是秋收的大好时节，如果把军民都用去打仗了，这老百姓的温饱问题谁来解决啊？”丞相韦玄成和御史大夫郑弘终于打破了沉默，异口同声地表示反对。随即他们提出发兵一万去边地实行屯戍（一边驻防一边做农事）的伟大构思。

“此言差矣！”冯奉世当即就进行了反驳，“现在由于天下饥荒，战备物资十分匮乏，周边各少数民族根本就不把汉朝放在眼里，所以才有羌人敢于反叛。如今只派一万人分散到边境地方驻屯，敌人看到兵少，肯定不害怕，已经动乱起来的羌人趁我方势力软弱，如再煽动别的部族一起反叛，我恐怕到那时国内也得不到安宁了！”

就这样，双方唇枪舌剑，没完没了。汉元帝进行了最后的表态：支持丞相和御史提出的以民生问题为重的想法。但同时考虑到冯奉世的面子问题，征兵员由一万增至一万二千人。

冯奉世无奈，只好带领一万二千军马以“屯田”为名出发，到达陇西之后，分兵三处成“品字形”屯驻。典属国任立为右军，驻军白石；护军都尉韩昌为前军，驻军临洮；冯奉世自为中军。前军韩昌立功心切，到达降同坂后，便来了个分兵两路，派出两名校尉，一个去与羌人争取有利地形，一个去广阳谷搭救被掠民众，希望来个“出奇制胜”。

结果羌人众多，两校尉偷鸡不成蚀把米——都被羌人斩杀。

出师不利，汉军不敢再轻易出动。冯奉世知道这样下去，肯定不是办法，赶忙派人绘制了地图，并写出作战计划，报奏朝廷，希望朝廷增兵三万六千人。

这次，汉元帝不敢再“吝啬”，不但发兵，而且一发就是六万，并派遣太常弋阳侯任千秋为奋武将军带兵去进行援助。

接下来的进程很简单了，有了这么多的支援部队，双方实力明显不在一个档次了。随后的大决战中，汉军大败羌人，斩杀捕获叛兵八千多人，缴获马牛羊数万头，其余羌人见势不妙，三十六计走为上计，躲到塞外成一统去了。最后陇西羌人叛乱以汉军大胜而告终。

冯奉世凯旋后，被封为关内侯，调任左将军，继续担任光禄勋，食邑五百户，黄金六十斤。他的儿子冯野王因为随父出征立下汗马功劳，被汉元帝封为左冯翊。俗话说一人得道，鸡犬升天。他的大女儿也因此得到汉元帝的垂青，被纳入后宫，封为婕妤，同样成了汉元帝的最爱。

都说一山不容两虎，傅婕妤和冯婕妤同时成为汉元帝的最爱后，两娇之间的PK也就在所难免了。首先我们来看她们的第一轮PK。

时间：永光六年（公元前38年）。

地点：长杨宫狩猎场。

人物：汉元帝、傅婕妤、冯婕妤及朝中文武百官。

故事回放：这是一个寒风呼啸的寒冬，汉元帝把临近春节的“茶话会”改成了“狩猎会”，结果他左手傅婕妤右手冯婕妤，后面跟着文武百官，怎一个风光了得！

为了得到汉元帝的“另眼相看”，武将都去射猎比赛去了。汉元帝领着两大美人来到狩猎场的动物园里来了个“坐山观兽斗”。养兵千日，用兵一时。饲养官把平时分开养的各种猛兽全都放了出来，驱赶到一个大虎圈内，让它们进行残酷的“兽中之王”PK赛。

俗话说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各种猛兽一旦脱离栅栏的束缚，便如放飞的风筝，开始自我翱翔。顿时，狮吼虎啸，狼号豹怒，相互厮杀，相互搏斗，其声惊人，其势吓人。

汉元帝看得惊心动魄，只恨爹妈没多生几双眼来。然而，就在这时，意想不到的事情出现了，在虎圈搏斗的一只野熊，也许是被血腥

的场面映红了双眼，也许是恼怒汉元帝的所作所为，总之，它没有像其他动物一样，在虎圈里自相残杀，而且来了个拔地而起，一跃跃出高数丈的虎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向汉元帝的御座奔去。

情况来得太突然，原本拥立在汉元帝身边的妃嫔，早已吓得花容失色，纷纷向后转移。傅昭仪（已由婕妤升为昭仪）也认为爱情诚可贵，生命价更高，所以脚踩“风火轮”，来了个“不羞遁走”。

面对这样的突发事件，汉元帝也想逃，但双脚却不听使唤般没法动起来，他大呼：吾命休矣。说时迟那时快，就在这个生死关头，只见一个身影如离弦的箭一般从汉元帝身后直射出来，扑向了野熊……

汉元帝回头一看，惊得目瞪口呆，只见“美人救英雄”的不是别人，而是他那绝代双娇中的“小娇”——冯婕妤。

“冯婕妤……”汉元帝发出绝望的悲叫声，然而当他定睛再看时，“躺在血泊”中的不是他最可爱的冯婕妤，而是那只愤怒的熊。原来正是由于关键时刻冯婕妤的挺身而出，为武士们赢得了宝贵的时间，他们手持矛戟奋力冲上来，将野熊刺了个“千疮百孔”。

野熊一出现，妃嫔们便踪影全无；野熊刚死，妃嫔们又四面拥出。“不羞遁走”的傅昭仪回来时已是“羞赧难当”，但她却还是装着很是关心似的嘘寒问暖，一副急切关心的样子。

然而，已看清其庐山真面目的汉元帝并没有理睬傅昭仪的“作秀”，而是直奔冯婕妤，并且略带责备地柔声问道：“猛兽突然来袭，别人都成了‘范跑跑’，你为什么却要当‘冯前前’呢？”

“臣妾听说猛兽只要能咬住一个人，就会停止再咬其他人的。臣妾见野熊来势甚猛，所以冒死上前，只希望能使陛下免受惊吓，臣妾就算粉身碎骨也心甘情愿。”冯婕妤喃喃地道。

“巾帼不让须眉。”汉元帝听了赞叹道。随即封冯婕妤为昭仪（昭仪的地位仅次于皇后）。

“射猎门”事件后，汉元帝对自己身边的大娇和小娇有了重新的认识，如果说以前对大娇傅昭仪宠爱更多些、喜欢更多些，那么现在倒过来了，对冯昭仪的宠爱更深一些、情更浓一些。

然而，得宠的冯昭仪以后的日子并不好过，因为失势的傅昭仪不会逆来顺受，她必然会反击的。

得来全不费工夫

话说冯奉世身居要职，女儿又成了后宫的新宠，冯家振兴已成必然的趋势。宦官派的掌门人石显看在眼里，急在心头：拉拢冯家为己用是当务之急啊！

想拉拢冯家，石显根据形势走的是“政治路线”，冯奉世的小儿子冯遂成了他下手的“目标”。冯遂当时的职务是谒者，石显在汉元帝面前鼎力推荐他为侍中（皇帝的近臣）。

按理说，冯遂应该会对石显的善举感激才对，然而，出人意料的是，冯遂非但不领情，反而在汉元帝召见他时，怒述石显专权，误国误民，左一句奸臣，右一句阉党，大有骂不惊人死不休之英雄气概。

我是来考察你的，不是叫你来谏见的，汉元帝眼看冯遂如此放肆和不识时务，震怒之下当场将冯遂贬为一文不值的郎官。

石显得知后，拍手称快。从此，他断了与冯家“结缘”的想法，彻底“结怨”了。石显和冯家的事还没完全搞定，又一个头疼的人物出现了，这个人的名字叫——京房。

京房，顿丘人（今河南省清丰县西南），他的官职也是郎官，和冯遂同为郎官，但他显得与众不同，因为他擅长“易经”。一天，汉元帝百无聊赖，便把他叫去谈经。事实上，京房对石显等宦官派专政朝纲很不满，为了启发汉元帝，他没有讲《易经》，而是讲国事。

“陛下知道周朝幽王和厉王灭亡的原因吗？”京房的第一问出炉。

“幽王和厉王任用奸佞之臣，想不亡国都难。”汉元帝从容地回答。

“他们两个为什么要重用奸佞之臣呢？”京房的第二问出炉。

“那是因为他们误把奸佞之臣当成贤人。”汉元帝淡定地回答。

“你怎么知道他们是小人，而不是贤人了呢？”京房第三问出炉。

“如果是贤人，国家就不会陷入危乱之中了。”汉元帝淡然地回答。

“既然重用贤人能治好国家，重用奸佞之臣会使国家陷入危乱之中，那么，幽王和厉王为什么不重用贤人，而重奸佞小人导致自取灭亡呢？”京房第四问出炉。

“从古到今，乱世之主往往是因为用人不贤而导致亡国的。”汉元帝淡雅地道。

“齐桓公和秦二世也常常讥笑幽王和厉王昏庸，可他们两个一个重用竖刁，一个宠信赵高，最终使国家灭亡。他们为什么不引以为戒呢？”房京的第五问新鲜出炉。

“不是明主很难察觉到的。”汉元帝淡静地道。

“春秋二百四十多年里，出现过很多次灾异的怪现象，这是老天爷做出的警示，现在陛下即位期间，灾异频繁，陛下认为这是盛世还是乱世呢？”房京的第六问连环而发。

“乱极，乱极，乱极之世也。”汉元帝幽幽地道。

“陛下现在认为朝中有奸佞小人吗？”房京的前六问只是铺垫，第七问才是真正目的。

“朝中应该没有奸佞之臣，如果有的话，我怎么会重用他们呢？”汉元帝坚定地道。

对话到此戛然而止，京房原本以为这么直白地相问，汉元帝肯定会茅塞顿开，翻然醒悟，然而汉元帝的回答让他彻底找不到北了，看来汉元帝不但是“当局者迷”，而且迷得很深很深，已无法自拔。作为“旁观者清”的京房除了叹息外，只能无语问苍天了。

京房原本以为他这么煞费苦心地相劝，汉元帝迟早有一天会醒悟过来的。然而，事实上这只是他一相情愿的想法，接着他马上就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原来直言相谏是要付出代价的。

不久，他就被汉元帝直接请到偏僻荒野的魏郡去当太守了。然而，汉元帝并没有就此忘了京房，一个月后，京房又被汉元帝“请”回京城来。

这个“请”字之所以带引号，那是因为京房这回来也得来不来也得来，原因是被武士抓着，身不由己。

这里得提一个人，那就是京房的准岳父张博。张博是淮阳王刘钦的舅舅，京房因为精通《易经》很得张博赏识，便主动招他为女婿。因为身在官宦之家，张博闲时也总喜欢和外甥刘钦谈论朝廷中的事情，一个爱说，一个爱听，关系自然升级了，不是长辈和晚辈的关系，而是铁得不能再铁的铁哥们儿了。

一次，张博对刘钦说：“朝中现在没有贤臣，天灾又接连不断地出现，大王应该顺应天时而出山拯救万民于水火之中，希望你能入朝辅助皇上。”

甜言蜜语谁都爱听，刘钦是人，而且是个不凡的人（汉宣帝最爱的儿子），他对这样的话自然更爱听。张博随即提出他亲自去长安去走一趟，打通门路，把刘钦直接推销到汉元帝身边去当“首辅”。

刘钦对这样的提议自然“欣然”了。左一句有劳你了，右一句辛苦你了。张博直到这时才亮出撒手锏：“要想升官，红包拿来。”他索要活动经费五百斤黄金。大家看到这里，总算知道张博这个人的本质了吧——坑蒙拐骗。

然而，早已被张博吹得云里雾里的刘钦，二话不说，就把黄金交上了。张博拿了钱，只好硬着头皮去长安。去也匆匆，来也匆匆，回答却一点儿也不匆匆，而是有模有样、有板有眼：“已打通朝中重臣石显，你整理好行李，随时准备上京。”

张博原本以为拿着公款去长安旅游了一回，神不知鬼不觉，只感叹这年头的钱实在好挣。然而，令他意想不到的，他到长安虽然毫不显眼，但引起了一个人的高度重视。这个人就是宦官派的掌门人石显石大人。这个石显自从从小道消息知道京房和汉元帝“房中对”后，对京房恨之入骨。虽然只凭他一句话，汉元帝就把京房调到外地去了，但对于眼里容不下一粒沙的他来说，不把京房置于死地，他是不会善罢甘休的。正在此时，他的老丈人张博的出现，石显自然不会视而不见。

于是知道事情真相的石显，马上就向汉元帝进行了告发。汉元帝一听紧张得要命，马上以“诽谤罪”、“大逆不道罪”“以下犯上罪”将张博三兄弟全部捉拿入狱，与此同时，受到牵连的还有他的女婿京房。他的罪名是“翁婿狼狈为奸，欲谋不轨”，结果全部被斩首示众。

石显的目的终于达到了。刘钦眼看事情闹大，立马上京城来了个“负荆请罪”。汉元帝见他认罪态度良好，再加上血脉相连的亲情关系，开出口头警告，并没有追究连带刑事责任。

人生能得几回搏

刘钦之所以能逍遥法外，除了认罪态度良好和血脉相连的亲情关系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有一个在朝中当丞相的老师。原来当年汉宣帝最宠爱淮阳王刘钦，但因为不忍心抛弃患难之妻许平君的儿子，所以最终没有来个“废长立幼”，而是把刘钦封为淮阳王。为了不使自己百年之后国家动乱，他派了一个德学兼备的人去辅助他。

这个人就是韦玄成。

刘钦对韦玄成很是依赖，而韦玄成也尽到一个老师应尽的职责，

至少刘钦的思想里一直没有造反两个字。

当然，韦玄成除了博学多才，还有一个特点就是明哲保身。当了丞相后，他早早就把自己定了位，形成具有自己特色的党派——中立派。中立派的宗旨是：无冤无仇，无争无斗。水乳交融，和平共处。

也正是因为这样，在儒学派和宦官派斗得如火如荼时，他不但相安无事，而且无所事事。

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然而，刘钦的事，韦玄成作为举手之劳没有再“挂起”。正是他的说情，使汉元帝打消了处罚刘钦的想法。

而就在这时，一封弹劾韦玄成的奏折却飞到了汉元帝的办公桌前。奏折的中心思想是说他只在其位，不谋其政，这样的丞相不要也罢。

奏折的作者是槐里县令朱云。

一个小小的县令来弹劾一个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丞相，按理说明不是一个档次的PK。然而朱云既然敢摸老虎屁股，来头自然不会小了。

朱云，平陵（今陕西咸阳市西北）人，他是萧望之的学生，因为老师被宦官派弘恭和石显逼死，他一直耿耿于怀，伺机为师傅报仇。

话说有一次，石显的同党五鹿充宗开坛讲经。出人意料的是，这原本属于辩论赛的讲经开始后，只听见五鹿充宗一个人站在台上夸夸其谈，竟然没有人敢与他争锋。除了自身原因（功底）外，还有一个更重要的原因就是有强大的宦官派在背后撑腰。

都说时势造英雄，就在五鹿充宗一人独鸣、百家失鸣时，一个人的出现彻底改变了这种结果，这个人就是朱云。

朱云站出来，引经据典，举一反三，触类旁通。经过长达N小时的互辩，最终不可一世的五鹿充宗以“无言以对”宣告失败了。而朱云

通过这一战而名震长安。汉元帝于是给了他一个县令的职务让他去当。

然而此时的朱云竟然弹劾起了一人之上、万人之下的丞相来，这实在需要勇气和胆魄。

人都是有脾气的，不管是性格温顺的人还是脾性暴躁的人，韦玄成本来淡泊名利，但面对朱云的弹劾，他生气了。本着以牙还牙的原则，他马上给朱云还以颜色来了个反弹劾：朱云为人很暴虐，作恶多端，而且留有命案在身，按大汉法律应该严厉处罚他。

俗话说明枪易躲，暗箭难防。面对韦玄成的“暗箭”，朱云原本以为公道自在人间，还处在一无所知的“不设防”状态。有一个人看在眼里，急在心里。这个人就是御史中丞陈咸。

陈咸是前御史大夫陈万年的儿子，他和朱云是肝胆相照的好朋友，两人都对宦官派深恶痛绝，平日里都以嘴巴的形式释放自己的感情（敢怒不敢言，毕竟两人还没有扳倒宦官派的实力和能力）。但韦玄成的“暗箭”却无意中被他获知了。

朱云有难，他不能不帮。于是他马上告诉朱云一个自我解救的方法：写一份自辩的奏折。

依陈咸的目的，是希望汉元帝看了朱云的自辩书后，把案子交给他这个御史中丞来处理，到那时一切都好办了。

这本来就是御史中丞分内的事，于情于理都说得过去。应该说，陈咸的思维和想法是好的，但现实和理想往往是有差距的。正如朱云按照陈咸的意思去办，但马上就印证了“万事开头难”这句话。那份奏折走到中途，就落到了宦官派的“新人王”五鹿充宗手里。

五鹿充宗知道了这件事，也就等于石显知道了这件事。石显知道了这件事，麻烦也就来了。果然，这一闹，朱云一案最终被交到丞相韦玄成手里来亲自审理。

原本是朱云弹劾韦玄成，最后却成了韦玄成来审判朱云，这当真是黑白颠倒、是非难分啊！

韦玄成正在气头上，马上派人去抓朱云，结果朱云不是在朱家逮住的，而是在陈咸陈家抓住的。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结果一对好朋友双双入狱，朱云的罪名是：诽谤罪；陈咸的罪名是：窝藏罪。

陈咸为朋友两肋插刀，结果所遭牵连。他自己也因为“弹劾门”事件而身陷囹圄，不由发出悲凉的感叹：大牢深深深几许，世间冷暖唯自知，只怕这次是有进无出了。

就在陈咸哀叹将要把牢底坐穿时，他的一个叫朱博的朋友的出现，让他看到了新的希望。

朱博时任京兆府督邮，他先是用金钱买通狱卒，用“易容术”把自己假扮成狱医，然后进狱来探听情况。面对救星的出现，陈咸不再隐瞒，把事情的原委都告诉了朱博。他该说的都说了，接下来就看朱博的表现了。

朱博从狱中出来后直接找到最高人民法院（廷尉），为陈咸鸣冤作证。都说官官相护这话一点儿都不假，廷尉的立场自然站在丞相这一边了。听了朱博的鸣冤后，他脸阴沉得快要下雨了，什么也不说，鞭子该派上用场了。随着一阵噼里啪啦之声响，朱博的后背顿时被打得皮开肉绽。饶是如此，他嘴里还是念念有词，不是“哎呀”之类的疼痛，而是继续帮陈咸喊冤。什么叫威武不能屈，让朱博去告诉你吧。

也许是朱博的执著感动了廷尉，也许是朱博的顽强震慑住了廷尉，总之，廷尉只得“求救”于韦玄成。意思是：我这里做不了主，丞相你看着办吧。

按理说韦玄成一定会把这件事深究到底，然而出人意料的是，在这个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他却选择了放弃。结果两人都被从轻发落，朱云被削职为民，陈咸罚为守城戍卒。

有一种失败叫占领，有一种成功叫撤退。韦玄成之所以“撤退”是

有原因的：他病了。非但病了，而且还病得不轻。非但病得不轻，而且还很要命；非但很要命，而且还真要命。可怜堂堂一代丞相韦玄成在做了这件善事后，就病死了，落得个“不得善终”的下场。

值得一提的是，贬为庶人的朱云到汉成帝时又东山再起，他又做了一个小小的县令。当时张禹是成帝的老师，曾为丞相，并封安昌侯。年老退位后，成帝对他还很尊重，赐他一个“特进”的衔头（相当于特别顾问），朝中有重大事情，仍请张禹参与议定。张禹便利用这权势，处处为自己谋取私利。路见不平一声吼，朱云挺身而出，当着满朝大臣来了个“直言不讳”：“当今朝中许多大臣，对上不能辅佐陛下，对下不能为百姓造福，白领国家俸禄。请陛下赐我尚方宝剑，我要斩杀一个大奸臣，以警告其他的官员。”

“你所指是谁？”汉成帝问。

“就是安昌侯张禹！”朱云道。

“你一个小小的芝麻官，竟敢诽谤大臣，还在朝堂上辱骂朕的老师，罪当处死，不能赦免！”汉成帝大怒。

汉成帝很生气，后果很严重。御史马上上前提拿朱云，朱云不肯就范，两手紧紧抓住殿前的栏杆，奋力挣扎，竟把铁栏杆折断了。边顽抗边大叫道：“我有幸能与龙逢、比干为伍，一起去游地府，也就死而无憾了。但不知汉家天下将会怎么样呢？”

这时，朝中忠义之士左将军辛庆忌立马来了个叩头求情，竟把头叩出血来。汉成帝被他的举动感动了，便赦免了朱云。事后，宫廷后勤要修补被折断的栏杆，汉成帝说：“不要换新的了，我要保留栏杆的原样，作为座右铭，以表彰敢于直谏的臣子！”

这个故事可以用一个成语来概括：朱云折槛。

节外生枝

韦玄成有疾而终后，匡衡捡了个大便宜，他由御史大夫提升为丞

相。这个匡衡和韦玄成一样，属于“中立派”。他们本来是官之初，性本善。但宦官专权，他们迫于压力也敢怒不敢言，只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随波逐流。

儒学派和一切反对宦官派的主要人员贬的贬杀的杀，按理说，石显这下高枕无忧了吧。然而，还有一个人的存在是他的一块心病。

这个人的名字叫甘延寿，现在的职务是御史大夫。（顶替匡衡升丞相后的职务）

甘延寿，北地鄯郁（今甘肃庆城县）人，也是儒学的代表人物。在汉宣帝时只任太原郡的文学卒史，官职之小可想而知了。到了汉元帝时，他被直升为郎中。按理说还是一个小小的“基层干部”，然而石显却对甘延寿“另眼相看”，认为这个人是具有很大发展前途的“潜力股”，于是决定先“投资”——把姐姐嫁给他。

按理说这是天上掉馅饼的好事，但在甘延寿眼里却认为这样的馅饼是“嗟来之食”，是吃不得的。于是，他二话不说，就对石显来了个直拒。

甘延寿因为武艺精湛，不久就被朝廷调任西域都护骑都尉。事实证明，这里才是甘延寿“大展宏图”的地方。

俗话说，现实与机遇共存。甘延寿到了这里，面临的是匈奴逃离的鄯支骨都侯单于。

甘露三年（公元前51年），自从呼韩邪投降汉朝后，鄯支骨都侯不得已只好“西遁”到坚昆（今叶尼塞河上游至阿勒泰一带），本着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的原则，鄯支骨都侯把儿子驹于利受主动送到汉朝去当人质。

但汉朝已经“收留”了呼韩邪，本着脚不踩两只船的原则，婉言谢绝了他的好意，派卫司马谷吉将驹于利受遣送回国。并且表示：两国交战，不杀来使。

郅支骨都侯这么“委屈”求来的居然是“凌辱”，盛怒之下的他把谷吉的人头砍下来当球踢。

踢完球，郅支骨都侯在大呼过瘾后，这才想起一件事，惹祸了！汉朝不会放过他。感到孤立的他决定搞好周边关系，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共同对付汉朝日后的“复仇”。

正在这时，康居国国王主动将橄榄枝抛向了他，不但主动示好，而且还把女儿嫁给了他。投之以桃，报之以李，郅支骨都侯为了回报康居国王，也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这种互嫁的形势可谓开历史先河。

有了康居国的支持，郅支骨都侯的实力大增，很快就对“亲汉”的乌孙付诸武力，结果乌孙被他们打得大败，大摇大摆地在赤谷城下转悠了一圈，才带着牛羊等战利品潇潇洒洒地扬长而去。

对此，小小的乌孙国无力还击，只能以目相送。

打了胜仗，郅支骨都侯单于很高兴，也很兴奋，几杯烈酒下肚，在康居王的女儿、也就是他现任的阼氏面前大吹特吹起来，什么打遍天下无敌手，什么世人皆蝼蚁、唯我独尊，等等。

康居王的女儿听了这些话，心里很烦。心里烦倒也罢了，最重要的是她表现出来了。郅支骨都侯单于眼看她不听话，心里也很烦，他心烦倒也罢了，最重要的是他也表现出来了。

郅支骨都侯单于于是拔出剑，这一剑直接就把康居王的女儿带到另一个极乐世界去了。

喝酒误事就是这个道理。康居王的女儿死了，郅支骨都侯单于的麻烦来了。康居王明里虽然对他敢怒不敢言，但暗里却早已和他决裂了。

就在郅支骨都侯单于失去一个联盟体时，他还做了两件伤害邻国感情的事。这两件事分别是：

1.在都赖水滨修建水上城堡以防汉军。也许大家都还知道秦始皇修建万里长城和阿房宫吧。修建水上城堡所花费的人力和物力自然可想而知了。饶是如此，郅支骨都侯非但不体恤民情，反而对筑城民众稍有怠工就砍断手足，投入水中去喂鱼。手段之残忍令人心惊胆战。

2.命令大宛等国进贡。

这两件事出台后，取得的效果显而易见，那就是：众叛亲离。都说纸里包不住火，就在此时，汉朝终于知道郅支骨都侯杀死汉使谷吉的事了。

第十二章 虽远必诛

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此时汉朝内部正在进行“内斗”，汉元帝又迷恋于声色，不问政事。因此，并没有及时采取行动。然而，此时镇守在乌垒城（今新疆库尔勒与轮台之间）的西域都护甘延寿却很是着急。

就在此时，他的副手陈汤主动出马为他来排忧了。

陈汤，山阳瑕丘（今山东省兖州北）人，他的经历和朱买臣有点儿类似，因为从小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当温饱成为一个问题时，他讨过饭，很受乡里“鄙夷”。为了不遭白眼，他当起了流浪汉，凭着“一钵饭，一瓢饮”流浪到了长安。就在他贫困潦倒时，认识了富平侯张勃。

张勃觉得他很有才能，于初元二年（公元前47年）推荐他为茂材。一切看似都出奇地顺利，不料，在等待安排职位期间，陈汤的父亲却死了。

陈汤听闻，表情是：悲，大悲，非常悲，悲天悯人；哭，大哭，痛心哭，号啕大哭。

然而，大悲大哭之后，他却仿佛大彻大悟了一般，决定为了前程，不回家奔丧。他的原意是，只要当了大官，九泉之下的父亲一定会原谅他的。然而，那个时代对奔丧、守孝十分看重。这件事被人检举，陈汤因此被关进了监狱去进行“反省”。

后来他又得到了贵人相助，终于被任为郎官。但饱经坎坷的陈汤并不以此为满足：按照汉朝的规定，成为郎官仅仅意味着进入官场，并不能保证一定会获得升迁；出身卑贱如自己者，改变命运的唯一途径就是到边塞建功立业，因此陈汤多次主动请求出使外国。直到公元

前36年（建昭三年），汉元帝任命甘延寿为西域都护时，他同时被任命为西域都护府副校尉。

这对陈汤来说是机会。而把握机会的人往往体现在细节上，所谓细节决定成败。单从这一点来看，陈汤无疑是典范，具体表现有二：

1.不通地理者，不为将才。在奔赴西域都护幕府所在地的路上，每经过城邑山川时，陈汤都要登高望远，观察地形。

2.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到达目的地乌垒城后，陈汤四处打听关于北匈奴的情报和动向。

做完这些事，他站出来了，对甘延寿说了这样一番话：“郅支骨都侯单于远遁西域后，汉朝边境虽然暂时安定，但西域各国却处于不安定的状态。郅支骨都侯单于凶残好战，联合康居，醉翁之意不在酒，他是想在吞并乌孙和大宛后，北攻伊犁，西取安息，南击月氏，最后把整个西域都占为己有。到那时，郅支骨都侯单于就会成为西域大患。而此时，西域各国都还处于观望的态势：如果汉朝对谷吉之死没有任何说法，如果听任北匈奴这一支在西部继续壮大，到底是该和汉朝走，还是臣服于北匈奴？”

“那怎么办？”甘延寿问道。

“先发制人，后发制于人。”陈汤回答的干净、利落。

随后他提出具体方案：趁郅支骨都侯单于现在还城不坚弓不强，没有险要地势可守，发动我们边境的屯田士兵，再联合西域各国人马，一举发动进攻，郅支骨都侯单于必然无处可逃，死无葬身之地。

结论是：如此一来你我将成就千秋功业。

对于陈汤的高谈阔论，甘延寿很欣赏也很赞同，但他说要等等，先写报告申请，等到朝廷批准再行动。

此时，陈汤引用两个关键词进行劝说：

关键词一，出其不意，攻其无备。解析：战机瞬息万变，机会一旦错过就不会再拥有。只有及时把握住这个机会，才可以打对手一个措手不及。

关键词二，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解析：我们西域都尉府远离汉朝中央政府十万八千里，如做申请，对敌情不明，势必起到适得其反的作用。

“行，行，行，我知道你的意思，你是叫我来个先斩后奏。”甘延寿眼看陈汤大道理讲了一大通，大有没完没了之势，打断道，“不好意思，没有接到皇上的诏书我是不能乱作主张的。”

主官不同意，身为副职的陈汤也只能一声叹息了。也不知是不是老天真的有感应，或许纯属巧合，就在这个节骨眼上，甘延寿突然病了。而且病得不算轻，据说要躺在床上静养，不能参与管理之事。

陈汤这个副校尉自然成了“代理主官”。他没有让机会从自己的手指间白白地溜走，而是做了两个大胆的决定：

1.以都护名义假传汉廷圣旨，调集汉朝在车师（今新疆吐鲁番地区）地区的屯田汉军。

2.集合西域诸国，发出征召令（“独矫制发城郭诸国兵、车师戊己校尉屯田使士”）。一听说要讨伐郅支，15个西域国家都派兵前来助战，其中就包括那个被郅支单于多次攻杀的乌孙。

人声鼎沸，战马嘶鸣。就在陈汤准备出兵之际，卧病在床的甘延寿才得知消息。此时生米已煮成熟饭，甘延寿虽然“怒发冲冠”，但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他也只能“默认”了。

垂死挣扎

有这样一个寓言：一天，一只乌龟被一只狐狸捉住了。乌龟紧紧地把头和四肢缩在又牢又硬的壳里，使狐狸无法杀死自己。狐狸吃不到乌龟的肉，心里十分着急，恶狠狠地对乌龟说道：“我要把你扔到火

里去烧。”乌龟回答说：“谢谢，我正好感到身上发冷，你能帮我烤烤火真是太好了。”狐狸立即把叼在嘴里的乌龟扔回地上，然后说：“我要把你扔到水里去！”乌龟“惊恐”地乞求道：“狐狸大哥，饶命吧！你把我扔到水里，我会淹死的！”狐狸一下子得意起来，叼起乌龟就跑到池塘边，把乌龟扔到了水里。于是，乌龟得意地伸出了头和脚，悠闲地游到了池塘深处。

甘延寿和陈汤当然不是乌龟，但他们有乌龟那样临危不惧的硬气和很善于运用乌龟的计谋，下面就来看看他们的精彩表演。

建昭三年（公元前36年），正值寒风刺骨的冬天，大汉王朝西域都护、骑都尉甘延寿和副校尉陈汤统率四万汉胡联军向康居挺进。大军分成六路纵队，其中三路纵队沿南道（塔里木盆地南边缘）越过葱岭（帕米尔高原），由大宛进入康居；另三路纵队，由北道（塔里木盆地北边缘）横穿乌孙进入康居。总之一句话，南北两军约定在康居会师，誓言是：不见不散。

甘延寿、陈汤统率北军走到闐池（中亚伊赛克湖）西岸时，遭遇刚刚从乌孙国都城赤谷（今吉尔吉斯斯坦伊塞克湖东南）打劫满载而归的康居副王。

来得好不如来得巧，陈汤大手一挥，汉胡联军在弹指一挥间就把康居副王那几千骑兵杀得丢盔弃甲。陈汤把夺回来的物资全部物归原主，乌孙国臣民在感激之余，纷纷以实际行动来抗匈援汉。

有了乌孙国的支持，陈汤的信心更足了。进入康居国境东部后，他立马做了三件事：

- 1.严明纪律。不准烧杀，不准抢掠，凡有犯者一律格杀勿论。

- 2.谕以威信。结交康居当地颇有威望的“贵族”人士屠墨，两人歃血为盟，永为兄弟。

- 3.收集情报。挨家挨户地走访当地怨恨郅支骨都侯单于残暴的康居人，打探和了解匈奴人的实情。

三管齐下，效果是显而易见的。在康居向导的指引下，汉胡联军势如破竹，直捣三十里开外的郅支骨都侯单于城。

眼看陈汤的“多国部队”如同天降，郅支骨都侯单于先是震惊，随即茫然，最后又恢复了平静。为了让自己有充足的备战准备，他决定以缓兵之计来忽悠陈汤。于是，他立马派人去质问陈汤：“你们数万大军开到这里，想做什么？”

“做啥子，做啥子。郅支骨都侯单于不是说愿意归顺我汉朝，愿意把儿子送来当人质吗？汉朝天子对此十分重视，特发兵前来相迎，麻烦单于把儿子交来，我们立马就东归。”陈汤也不是吃素的，来了个“反忽悠”。

听了陈汤的话，特使暗暗叫苦，只好回去向郅支骨都侯单于进行汇报。

“行李还没有准备好，再等几天吧。”郅支骨都侯单于继续忽悠。

“没关系，你们慢慢弄，我再给你们几天时间准备。”陈汤接着反忽悠。

接下来两人心知肚明，却都瞒天过海般装着什么都不知道。这样交往了几个回合后，该准备的都准备得差不多了，陈汤来实的了，他故作生气地说：“我等远道而来，粮食也快吃完了，你们那边却一味拖延是何道理？莫非郅支骨都侯单于戏耍于我？”

话已点明，忽悠到此为止，接下来双方只有华山一条路可走：开打。

战幕随即正式拉开，汉胡联军挺进到都赖水（今哈萨克斯坦塔拉斯河）畔，离敌城只有三里处扎营。郅支骨都侯单于此时心里很自信，他坚信最终的胜利将属于他们。因为他们拥有“天时”和“地利”的双保险，然而郅支骨都侯单于不会料到，陈汤却拥有“人和”。

果然，首先是郅支骨都侯单于派出一支一百多名匈奴骑兵组成敢

死队，直冲汉军营垒而来，目的只有一个：“投石问路”——给陈汤一个下马威。结果陈汤毫不手软，让他们留下了买路钱——人头。

投石问路失败后，意味着“天时”散尽，匈奴士兵只好“闭门不出”，他们对“地利优势”还是很自信的。接下来就看汉胡联军的攻城表演了。

攻城前甘延寿和陈汤下达了总攻击令：“听闻鼓声，直扑城下，四面包围，各就各位，开凿洞穴，堵塞门户，盾牌在前，强弓在后，齐心协力，城楼必破。”

随着震耳欲聋的擂鼓声，汉胡联军如蜂窝般涌向城楼，顿时，杀声、喊声响成一片，弓箭密密麻麻射向城楼。单于城是一座土城，另有两层坚固的木城。匈奴人顽强抵抗，从木城栅格里向外放箭，因为拥有“居高临下”的天然地理优势，汉胡联军伤亡惨重。

眼看强攻的效果并不好，甘延寿改变了战略部署，命令士兵由放箭改成放火。

木城最怕的就是“火”，结果汉胡联军的火成功地烧掉了郅支骨都侯单于的外城，匈奴兵只好全部退到内城。

连失了“天时”和“地利”的绝对优势，郅支骨都侯单于知道自己的处境已是岌岌可危了。不逃出去，一个字：死；逃出去了，不是一个字：死。（周边国家哪个没有受过他的荼毒？就连和亲的康居国公主都被他杀了，天下之大有他的安身之处吗？）

为了生死保卫战，郅支骨都侯单于实行了全民总动员，连他的几十个大大小小的老婆（阏氏）都被迫上城头守城。

郅支骨都侯单于原本以为把自己的老婆都派上阵，肯定能起到以身作则、稳住军心的作用，然而，这些“红颜”注定将成为“祸水”，这些手无缚鸡之力的女人，不仅没有帮上忙，反而成了汉胡联军的射靶对象。

眼看大大小小的老婆如秋风扫落叶般倒了一大片，本就怜香惜玉的郅支骨都侯单于那个心疼就没法说了。就在他心有旁骛之际，只听见“啪”的一声响，一支箭正中他的鼻子。

这一箭不至于致命（只是让郅支骨都侯单于破了相、毁了容而已），但却胜似致命（它严重摧垮了匈奴士兵的斗志）。

面对敌人的退缩和胆怯，甘延寿认为发动最后“总攻”的时机到了。然而，就在这时，战场风云突起：郅支骨都侯单于的救兵到了——康居国的一万多骑兵从汉军身后杀来。

郅支骨都侯单于杀了康居国公主，按理说康居国没有救郅支骨都侯单于的道理，这里只能这样理解：可能后知后觉的康居王还不知道女儿已被郅支骨都侯单于杀死了，而郅支骨都侯单于的女儿又不断对康居王“咬耳朵”，双管齐下之下，康居王没有见死不救的道理。

腹背受敌，甘延寿和陈汤并没有慌张，他们两个商量之后，达成一致意见：弃已是“鸡肋”状态的郅支骨都侯单于，全力对付康居军。

乘着夜色，陈汤带着一队人马绕到康居军的后面去了。

事实这是一场偷袭与反偷袭之间的较量。康居兵分成十余队，每队一千余人，奔驰号叫，那气势表现为志在必得。

然而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汉胡联军先对康居兵展开了坚苦的防御战。他们知道，只要能多坚持一会儿，成功的希望就会多几分。果然，康居兵多次进攻都没有取得实质性的进展后，士气不免有所低落。坚持到天蒙蒙亮时，他们终于扛不住了，康居兵于是单方面地宣布：休战。等吃饱喝足恢复体力再战。然而事实证明，战场上这种单方面的休战是无效的。他们屁股还没坐稳，就听见背后杀声四起，回头看时，汉军如同天兵天将般涌现出来。

偷袭反成了被偷袭，康居骑兵在甘延寿和陈汤的夹击下，只有逃命的份儿了，一万多人马，逃出来的不到一千人，康居骑兵终于体会到了什么叫丢盔弃甲。

在汉胡联军和康居骑兵进行偷袭和反偷袭战时，郅支骨都侯单于在整个过程中，却充当了一个不折不扣的“看客”角色（那一箭所带的威慑力竟然如此强大）。

“断援”后，再无悬念可言，就看甘延寿和陈汤如何进行“瓮中捉鳖”了。捉鳖行动使汉军侯杜勋成了幸运儿，他第一个冲进宫中，把郅支骨都侯单于的人头砍了下来。

陪同郅支骨都侯单于一起上路的还有他的妻妾、太子、王公等一千五百一十八人，数目可谓浩浩荡荡、触目惊心。另外，还活捉番目一百四十五人，俘虏匈奴兵一千多人，另有匈奴开国一百多年所积累的物质财富，全部分给汉军士兵和参战的西域各国部队。

这真是：

汉家男儿戍边关，

纵横沙场未等闲。

千里远袭斩首处，

一剑封喉震天山。

第十三章 伴君如伴虎

随波逐流

拿破仑说过：“上帝总是站在物质力量强大的一方作战。”甘延寿和陈汤以实际行动证明了汉朝的强大。充满硝烟的战争，就以这种“快刀斩乱麻”的方式结束了。

甘延寿和陈汤接着来了个两步走：一是亲自把郅支骨都侯单于的首级押送回长安。与此同时，为了消除“先斩后奏”的隐患，他们写了一道奏折快马加鞭地上交给汉元帝，这道奏折原文如下：“郅支单于惨毒行于民、大恶逼于天。臣延寿、臣汤将义兵、行天诛，赖陛下神灵，阴阳并应、陷阵克敌，斩郅支首及名王以下。宜悬头槁于蛮夷邸间、以示万里，明犯强汉者，虽远必诛！”

据说这份奏疏是陈汤的主笔，其辞荡气回肠，千古流芳。

令甘延寿和陈汤始料不及的是，就在他们用鲜血换来不朽历史功勋时，面临的却是朝廷的严惩不贷。

前面已经说过，宦官派头目石显为了攀住甘家这棵大树，想把早已步入“剩女”行列的姐姐嫁给甘延寿，结果甘延寿不同意。也就从这一刻起，石显和他彻底决裂，开始寻找机会进行报仇。

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被排挤出朝廷的甘延寿并没有从此就从石显眼里消失。相反，只隔几个月，他又浮出了水面。原因很简单，他在边关吹风的当头，一不小心就消灭了匈奴大军，立下了大功。

而正是这个大功，给了石显有机可乘的机会。原因是甘延寿出兵没有得到汉朝政府签发的“许可证”。

考虑到自己出马目标太大，容易引起误会，这次石显仍然选择穿新鞋走老路的传统路线，唆使别人到汉元帝面前“将”甘延寿的军。

也正是因为这样，新上任的丞相匡衡得到了一展才华的机会。

一提起匡衡，我们就会想起两个很经典的成语来：凿壁偷光和借书苦读。

匡衡，东海（汉郡名，今江苏省邳县以东至海，连山东省滋阳县以东至海地区）人。他是地地道道的贫农家庭出身。匡衡从小喜欢读书。他年轻时家里贫穷，白天给人做雇工来维持生计，晚上才有时间读书。不过，他又买不起蜡烛，天一黑，就无法看书了。对此，匡衡内心非常痛苦。

他的邻居家里很富有，一到晚上好几间屋子都点起蜡烛，把屋子照得通亮。有一天，匡衡鼓起勇气对邻居道：“我晚上想读书，可买不起蜡烛，能否借用你们家的一寸之地呢？”邻居瞧不起贫穷的他，恶狠狠地回道：“既然穷得买不起蜡烛，还读什么书呢！”匡衡听了面红耳赤，恨不得找个地洞钻进去，心中却暗暗发誓：好好读书，天天向上，将来一定要做个有出息的人。

匡衡回到家中果然去找洞去了。他不是在地上找，而是在墙上凿。当他在墙上凿了个小洞后，邻居家的烛光就从这个洞中透过来了。他借着这微弱的光线，如饥似渴地读起书来，渐渐地把家中的书全都读完了。

匡衡上演完“凿壁偷光”后，马上又上演了“借书苦读”。俗话说：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匡衡对知识的渴求到了痴迷的程度，为了让自己能读到更多的书，学到更多的知识，他决定“卖身求书”。

同乡有个富翁家中有许多藏书。有一天，匡衡干脆直接卷着被褥铺盖直奔大户人家门前，然后以“乞求”的口气对主人道：“请您收留我，我给您家里白干活不要报酬。只是让我阅读您家的全部书籍就可以了。”富翁被他那种勤奋好学的精神深深感动，就答应了他的请求。

从此，匡衡就有了极好的读书机会。史书上说，匡衡精力充沛，超越常人，富翁家有着丰富的藏书，加上匡衡本人的勤奋努力，终于把他造就成为一位学问渊博的学者。当时的读书人中甚至流传着这么几句话：“无说《诗》，匡衡来；匡说诗，解人颐。”可见他声誉很高。当时，许多读书人都拜他为师，跟他学习。

然而，匡衡的仕途却并不平坦，相反，可以说是荆棘密布。根据汉朝规定，博士弟子掌握“六经”中的一经，即可通过考试获得官职，考试得甲科者，可为郎中，得乙科者为太子舍人，得丙科者只能补文学掌故。而匡衡同学不知是心理问题作怪，还是什么原因，参加了九次“高考”，前八次都是“榜上无名”，直到第九次才花开一次，结果也仅仅是过了最低的录取分数线——丙科。得到的职位是太原郡的文学卒史，连小小的芝麻官都不能算。

汉元帝即位后，因为他“爱儒及儒”，任博通《诗经》的匡衡为郎中，迁为博士，给事中。这时，正值儒学派的铁三角和宦官派的“四人帮”钩心斗角之际，京城长安一带发生日食、地震等灾变，刘更生上书说这些灾变是因为汉元帝重用小人所致，最终被石显等人反告为“诬陷罪”，贬为庶人。而我们的匡衡虽然没有参与比拼，但也对汉元帝来了个上疏，说得确切些是一封劝告书，提出了四点意见：

1.减宫室之度，省靡丽之饰，考制度，修内外，近忠正，远奸佞。（《汉书·匡衡传》）

2.任温良之人，退刻薄之吏，显洁白之士，昭无欲之路。（《汉书·匡衡传》）

3.在百姓中推广道德教化。

4.弘扬礼让仁和之风。

匡衡的奏疏条理清晰，层次分明。汉元帝看后一改常态，居然大为赞赏。也正是因为这样，匡衡马上被迁升为光禄大夫和太子少傅。后来又把他升为御史大夫。建昭三年（公元前36年）丞相韦玄成病

逝，匡衡继任丞相，并且被封为乐安侯，辅佐皇帝，总理全国政务，可谓一飞冲天。

然而，人在官场，身不由己。匡衡的官位虽然已到了极限，但权力却远没有达到极限，因为他的权力被宦官派的石显等人架空了。此时的石显想要拔去眼中钉、肉中刺——甘延寿，他这个“傀儡”丞相就成了他的利用工具了。

书接前文，话说石显出面，“正人君子”匡衡自知得罪不起，他也只好“违心”地当了一回“小人”，勉为其难地上疏，弹劾甘延寿。说他假传军令擅自动兵犯了“以下欺上罪”和“过失罪”，请求汉元帝“从严处罚”，以儆效尤。

汉元帝本来得知甘延寿和陈汤消灭了心腹大患北匈奴，沉溺在蜜糖罐里，但接到丞相匡衡的上疏后，觉得事情很严重，便立即派出司隶校尉传令塞外官员拦截和核查甘延寿和陈汤部众。

“擅自用兵，后果就是这样！”甘延寿似乎早已料到这样的结果了，自我解嘲地对陈汤道。

“我等汉胡军民团结一心，浴血奋战，才把郅支骨都侯单于消灭了。如今立下举世战功，胜利归来，皇上却要拿我们的人头来治罪，这分明是为郅支骨都侯单于报仇雪恨啊！”陈汤是这样回答的，也是这样向汉元帝“申诉”的。

汉元帝听了陈汤的申诉，终于明白，消灭郅支骨都侯单于对大汉百利而无一害，如果现在处罚甘延寿和陈汤，于公于私都说不过去！

明白了这一点，汉元帝不但收回了成命，还下达了一道新旨：命沿途郡县官员热烈欢迎、热情接待西征大军。

偷鸡不成反蚀米，石显这下急了。他只好“暗示”匡衡再度上疏，匡衡没法子，只好硬起头皮，写了一份奏章，再次重申擅自用兵的坏处。

汉元帝本来就属于墙头草，一看奏章，觉得很有道理，如果举国上下将帅都擅自兴兵，那将变成国将不国的局面……

就在他又要倒向石显和匡衡这一边时，刘更生——不，此时应该叫他刘向了，自从两次上疏都惹祸上身后，已是两袖清风的他，叹身不逢明君的同时，把自己的名字改成了刘向出面了。

此时，儒派的“四人帮”早已灰飞烟灭不复存在了，但他却是漏网之鱼，虽然他此时已是落寞得不能再落寞了（庶民），但他并没有灰心，也没有气馁。正在这个关键时刻，他出现了，再次上疏曰：“西域都护延寿、副校尉汤，承圣旨，倚神灵，总百蛮之君，集城郭之兵，出百死，入绝域，遂陷康居，屠重城，斩郅支之首，扫谷吉之耻，勋莫大焉！”

总之，一句话就是请求汉元帝封赏大功臣甘延寿和陈汤。

不知道是不是刘向引经据典的华美辞藻感动了汉元帝，总之，这回他采纳了刘向的建议，不顾石显和匡衡“施压”，下定决心封赏甘延寿和陈汤两人。结果甘延寿被封为义成侯，官位提升为长水校尉；而陈汤被封为关内侯，官位迁升为射声校尉。同时，汉元帝还大赦天下，举国上下顿时沉静在一片欢乐的海洋里。

谁与争锋

就在举国欢腾时，宦官派掌门人石显却“借酒消愁愁更愁”：原因是他心中藏有两把火。

第一把火，想必大家都知道了，就是在处理甘延寿的问题上，一向听话的汉元帝居然破天荒地对他的意见视而不见，这让他感到很难堪。因此，他心中藏了一把火。

第二把火，是一个叫冯野王的人点燃的。也许大家都觉得冯野王这个名字很陌生，但如果提到他的父亲冯奉世的威名就无所不知了。前面已经说过，石显为了拉拢人才，主动推荐冯奉世的儿子冯遂为侍

中，结果好心没好报，反而被冯遂来了个“反推荐”。他在汉元帝面前大骂石显是专权误国的奸宦，弄得石显当时都下不了台。

面对冯遂的恩将仇报，睚眦必报的石显早已把他当成了眼中钉、肉中刺。此时听说有人想推荐冯奉世的长子冯野王为御史大夫，理由是：德才兼备。也就是说如果成功，冯野王将位列三公。

石显也不是吃素的，马上就弄出了个“反推荐”，理由是举贤避亲。解析如下：冯野王才干那是没得说了，可谓人中俊杰。他哪里都好，唯一不好的就是他是冯昭仪的哥哥。陛下如果提拔冯野王恐怕会被天下人误以为是出于私心。

汉元帝听后，作出如下批示：以后沾亲带故的，不用；说闲话的，不用。

于是乎汉元帝把冯野王雪藏起来，任用太子少傅张谭为御史大夫。

一言之威竟如此之大，可见奸臣佞臣在治国方面一无所知，但在“治君”上却是游刃有余。

石显终于在冯野王身上狠狠地泄了一把火，心里自然平坦多了。得寸进尺的他却并不满足，要求汉元帝为其在宫中开一条“后门”，其冠冕堂皇的理由是：加班办公的需要。

汉元帝见石显这样加班加点，鞠躬尽瘁，感动之余自然没有不恩准的道理了。

秦二世时赵高指鹿为马之事想必大家都知道。那纯粹是赵高显示自己权威的需要。而此时石显强烈要求汉元帝为其开后门，目是也是一个，为了打造其独一无二的权力。

门开好后，石显马上就来了个“投石问路”。他故意连续几天加班加到深夜，待到半夜三更再出来叫宫门，值班卫士只得向汉元帝请示，而汉元帝大手一挥，说是他批准的。

皇宫大门历来的规矩是：戒备森严，闲人莫进。但只因汉元帝的一句话，皇宫就成了石显自己的“后花园”。从此，他无论多晚都可以畅通无阻地进出。

汉元帝不但准许石显享受“走后门”的特权，还把弹劾石显的奏章拿给他看。石显当即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这是因为皇上对他的厚爱，引起大臣们嫉妒所产生的陷害“结果”。

面对这样的“忠臣”，汉元帝对石显再次承诺：他以后会一如既往地对他好。汉元帝不愧为汉元帝，他说到做到，以后凡是有弹劾石显的奏章，一律视而不见。

宦官派石显也因此风光无限，权力达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顶峰。

第十四章 爱与恨的边缘

和亲引出的奇缘

话说郅支骨都侯单于被诛灭后，南匈奴呼韩邪单于表情有三：

首先是震撼。多年前，他被自己的死对头，也就是他的亲哥哥郅支骨都侯单于逼得走投无路，只好归顺汉朝。时过境迁，郅支骨都侯单于却被汉朝消灭在弹指一挥间，其震撼力之大可想而知了。

其次是高兴。他的死对头被甘延寿和陈汤给灭了，没有不高兴的理由。

最后是茫然。少了郅支骨都侯单于这个羁绊，他却突然有了一种兔死狐悲的凄凉感。对于他来说，此时的汉朝，人口强大，军事强大，什么都强大。而匈奴这个民族将要何去何从，呼韩邪很茫然。

于是乎，竟宁元年（公元前33年），也就是匈奴呼韩邪单于归顺汉朝的第十八个年头，他第三次单身来到长安朝见汉元帝。这次他更加毕恭毕敬，诚恳地表明了自己的态度，八个字：愿守北幌，累世称臣。

也就是因为呼韩邪单于这句话，产生了历史上最著名的“昭君出塞”的故事。

呼韩邪单于为了保住匈奴最后一支血脉传承下去，提出“累世称臣”的方案。还是穿新鞋走老路，沿着祖辈们的老套路，两个字：和亲。

汉元帝见又多了一个匈奴单于女婿，他没有不答应的道理。

从最开始的刘邦要把鲁元公主作为和亲的牺牲品，到后来的汉朝

统治者一代比一代聪明的缘故，和匈奴和亲的公主越来越假，最后演变到了汉元帝时，索性连诸侯王的女儿都可以高枕无忧了，直接从民间选拔民女冒充公主作为和亲的对象。单从这一点来看，我们可以理解为什么现在市场上假东西这么多了，连人都可以造假，还用说物吗？

汉元帝从宫中随便选了一个宫女，以为这样嫁给呼韩邪单于。就搞定了。然而，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

良辰吉日，风和日丽。汉元帝满脸风光地走上大殿，亲自为公主进行“证婚仪式”和“辞别仪式”。

在震耳欲聋的擂鼓声中，“新娘”出现了。新娘霞衣锦冠，略施粉黛，当真是一代佳人。她一出现，汉元帝满脸的风光顿时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惊羡、懊恼、沮丧……

“你叫什么名字？”汉元帝思维停顿了数秒才恢复过来，机械地问道。

“臣女名叫王嫱。”新娘似嗔非嗔、似怨非怨地道。

“你什么时候进宫的，朕怎么没见过你？”汉元帝问道。

“臣入宫多年，只是一直没有得到皇上的垂青罢了。”王嫱一脸幽怨地道。随后她说出了自己入宫的始末。

一笔画成千古恨

想必大家都知道中国古代四大美女：西施、王昭君、貂蝉、杨玉环。四大美女合起来有个朗朗上口和流芳百世的称谓，那就是：“沉鱼落雁之容，闭月羞花之貌”。“闭月、羞花、沉鱼、落雁”是一个个精彩故事组成的历史典故。“闭月”是述说貂蝉拜月的故事；“羞花”说的是杨贵妃观花时的故事；“沉鱼”讲的是西施浣纱时的故事；“落雁”就是昭君出塞的故事。下面我们就来看昭君的故事。

王嫱，字昭君，南郡秭归县宝坪村（今湖北省宜昌秭归县昭君村）人。这里地处长江三峡，两岸悬崖峭壁，怪石嶙峋，江水湍急，日夜咆哮，战国时的著名人物屈原就生在此处。

他的父亲王穰因为老来得女，视为掌上明珠，兄嫂也对其宠爱有加。王昭君天生丽质，聪慧异常，琴棋书画，无所不精。“娥眉绝世不可寻，能使花羞在上林。”昭君的绝世才貌，顺着香溪水传遍南郡，传至京城。

建昭元年（公元前34年），汉元帝在全国举行“选美大会”，结果正值二八年华的王昭君犹如一朵清丽脱俗的空谷幽兰，理所当然地进入后宫的复赛，直接接受汉元帝的考察。

复赛是残酷的，因为进入宫中参加复赛的宫女数以千计，而我们的皇帝日理万机，国事已忙得够呛了，后宫这些事儿更是让他应接不暇。因此，他想出了一个省时省力省心的绝妙办法，叫画师把各大佳丽的肖像画成一幅画，然后，他一有空就拿着画像看，觉得如意的可以直接入围“总决赛”了。

这个世上什么都可以作假，考试如此，画像亦如此。我们现在用相机照相，都因为像素原因而让人的真面目有所偏差，更何况古代是用手工来画。因此，各大佳丽的命运就掌握在画师手上了，美与丑，高贵与庸散只是他一笔一画之间而已。也正是因为这样，为了让画师把自己画得更美更有气质些，各大佳丽都送上大把大把的银子。有钱能使鬼推磨，同样，有钱能使画师的手妙笔生花。

这渐渐形成了后宫的“潜规则”。然而王昭君因为出身贫寒之家，再加上自命清高，不愿走贿赂的路，硬是用一人之力活生生地打破了这个潜规则。

按照潜游戏规则，不按常理出牌的人注定要付出代价。眼看王昭君如此不识时务，主笔的画师毛延寿先是震惊，然后愤怒，最后发飙了。结果是画像中的王昭君“死”得很惨：长相不但平庸无奇，更要命的是面颊上还点了一颗痣。因为这颗“美人痣”长得不是地方，还有一

个称呼就是“丧夫落泪痣”。总之一句话，画中的王昭君其貌不扬。

汉元帝看到王昭君的画像时，对生有克夫相的王昭君唯恐避之不及。也正是因为这样，五年光阴弹指一挥间就过去了。皇宫还是那座皇宫，王昭君还是那个徘徊在复赛宫门之外的王昭君。除了岁月改变了，其他什么都没有改变。

五年的时间不算长也不算短，眼看花样年华一寸一寸地消逝，这样下去不知究竟何时才有出头之日，王昭君想起西陵峡中的江水，更想起一家五日欢乐团聚的时光，愁思如麻。她信手拿过琵琶，边弹边哼，唱不尽的是乡愁：

一更天，最心伤，爹娘爱我如珍宝，在家和乐世难寻；如今样样有，珍珠绮罗新，羊羔美酒享不尽，忆起家园泪满襟。

二更里，细思量，忍抛亲思三千里，爹娘年迈靠何人？宫中无音讯，日夜想昭君，朝思暮想心不定，只望进京见朝廷。

三更里，夜半天。黄昏月夜苦忧煎，帐底孤单不成眠；相思情无已，薄命断姻缘，春夏秋冬人虚度，痴心一片亦堪怜。

四更里，苦难当，凄凄惨惨泪汪汪，妾身命苦人断肠；可恨毛延寿，画笔欺君王，未蒙召幸做凤凰，冷落宫中受凄凉。

五更里，梦难成，深宫内院冷清清，良宵一夜虚抛掷，父母空想女，女亦倍思亲，命里如此可奈何，自叹人生皆有定。

这就是有名的《五更哀怨曲》。满腔幽怨，无限感伤，混合着一缕缕浓烈的乡愁与一丝丝淡淡的憧憬。

命中有时终须有，命中无时莫强求。王昭君正在感叹中打发着漫长夜时，命中有的终于来了。汉元帝竟宁元年（公元前33年），南匈奴单于呼韩邪前来朝觐，王昭君的命运也随之改变。

无可奈何花落去

汉使回朝频寄语，黄金何日赎娥眉？

君王若问妾颜色，莫道不如宫里时。

话说汉元帝原以为随便弄个宫女就可以“忽悠”和敷衍呼韩邪单于。然而，当辞别时看见王昭君绝世的容貌，他内心产生了波动，宫中有如此美貌女子，自己竟然什么都不知道。

他的疑问很快就有了矛头——画师毛延寿。他不是傻子，很快就明白了这样一个简单的道理，他被毛延寿忽悠了。自古以来只有皇帝忽悠别人，谁敢忽悠皇帝，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元帝盛怒之下，毛延寿就成了刀下鬼。

然而，毛延寿死了，汉元帝却哭了，原因是王昭君走了。

虽然汉元帝是堂堂一国之主，虽然他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然而，君无戏言，说出去的话便如泼出去的水，是收不回的。也正是因为这样，只能痛心疾首地眼睁睁地看着王昭君踏上异国他乡的旅程。

三月，塞外和春暖花开的中原却是两重天，寒风呼呼地刮，北雪絮絮地飘，王昭君真真切切地体会到了什么叫“马后桃花马前雪，教人如何不回头”的滋味，多少次，她忍不住回头看来时的路，多少次她的泪水飘散在风中，多少次她梦回父母兄弟身边。多少次孤独无助、忧伤阵阵袭来。于是，在路上，她给汉元帝写了一封信：

臣妾有幸得备禁脔，谓身依日月，死有余芳，而失意丹青，远适异域。诚得捐躯报主，何敢自怜？惟惜国家黜陟，移于贱工，南望汉阙，徒增怆绝耳。有父母有兄弟，惟陛下少怜之！

意思已经很明确，希望汉元帝能多多关照他的父母兄弟。

汉元帝接到她的信，想都没有想就批了两个字：恩准。随后王昭君的父母兄弟被接到长安，奖良田、赐美宅、领俸禄，一家人再也不必为生计担忧了，过上了小康的幸福生活。

这就是王昭君出塞的故事。据说在出塞过程中还有一段小插曲：王昭君在出塞的路上郁郁寡欢，阵阵马嘶声，声声撕裂了她的心肝；丝丝雁鸣声，声声悲鸣着她的心魄。她坐在坐骑之上，百感交集，不由拨动琴弦，弹奏了一首“离别曲”。

琴声婉转而凄凉，歌声伤感而悲切，随行之人无不歔歔感叹。据说这时正好有一只南飞的大雁打此飞过，听到这悦耳又苍凉的琴声和歌声，看到骑在马上这个绝世美貌奇女子，竟然痴呆了。它居然忘记了自己身在空中，需要摆动翅膀才能飞翔，这样停顿数秒后，大雁便如一支离弦的箭跌落下来。这便是王昭君“落雁”这个雅称的由来。

雁门关外，呼韩邪单于派大队骑士、毡车、胡姬前来迎接，王昭君百感交集，再看两边的风景，此时已变成了平沙雁落，黄尘滚滚，牛羊遍地，无边青草。终于到了王庭，但见此时一座座帐篷中，张灯结彩。呼韩邪单于站在王廷外迎接这位来自中原的绝世美人。胡笳悲鸣，骏马奔驰，万民欢腾，王昭君终于真真切切地体会到了一回什么叫“受宠若惊”。

而呼韩邪单于得到这样的绝世美女后，作为回报，他遣使送大量玉器、珠宝及骏马给汉朝的同时，上疏给汉元帝，愿替汉朝保护边塞。

守边疆很难，劳民伤财不说，还很“费思量”。因此，接到“女婿”呼韩邪单于的请求后，他自然喜不自禁。朝中大臣也都一致认为“如此甚好”。就在汉元帝恩准的节骨眼上，郎中侯应出现了，他说了一句极有分量的话：北塞边防万万不可撤军。理由是一旦撤军，等于把汉朝北大门直接送给了别人，如果有变，汉朝顿时危如卵石。

再穷不能穷军队，再撤不能撤国防。

汉元帝这次没有一意孤行，他听取了侯应的建议，委婉地谢绝了呼韩邪单于的好意。

事实证明，这是汉元帝所处之事中最明智的一件，因为做完这件

事后，一直对王昭君思念的他，生命也随之将走到尽头。

当然，他临死前还有一大痛苦：太子的烦恼。

相思成疾

昭君出塞了，汉元帝病倒了。眼睁睁地看着绝世美女从眼前飘走，作为堂堂一国之君竟然无力挽回，心中的懊恼自是无处可说。也许正是因为太过伤心自责，也许是纯属巧合，总之汉元帝这一病就发出人生苦短、譬如朝露的感慨来。于是乎，接班人问题再次摆在面前。

前面已经说过太子刘骘是皇后王政君所生，按理说他是当仁不让的“法定”接班人。

然而问题是，当年汉元帝自从失去了最爱司马良娣后，纳王政君为皇后，实属“无心插柳”之举，不想却“柳成荫”。然而，汉元帝并不喜欢王政君，受此影响，他对太子刘骘也不喜欢。多年来对他们母子只有两个字：冷漠。

而汉元帝最宠爱的两位女人分别是傅昭仪和冯昭仪。同样本着爱屋及乌的原则，她们两人的儿子刘康和刘兴也就成了汉元帝的最爱。没有最爱，只有更爱。而在刘康和刘兴中，汉元帝喜欢刘康又多一些。原因是刘康“很类己”，琴棋书画样样精通，诗歌音律行行拿手，和自己如出一辙。

因此，在汉元帝心目中，刘康是最理想的继承人。然而，理想和梦想到底有多远，接下来的进程告诉你答案。

击碎汉元帝更换太子梦想的人是驸马都尉史丹。

也许大家对史丹还感到陌生，但提到他的父亲大家就不再陌生了。他就是前首辅大司马史高的大儿子。与父亲的“窝囊”相比，史丹显然很“不窝囊”。为了阻止汉元帝作出祸国殃民的“废长立幼”之举，他挺身而出，冒着掉脑袋的危险，硬是生生力保太子刘骘。具体表现

在以下三件事上：

首先：以言谏之。

汉元帝因为宠爱刘康，为了换人的需要，自然时常在众臣面前夸刘康的好。众人都对汉元帝看法表示所言极是。但史丹却直言不讳地对汉元帝道：“臣认为太子比定陶王更有才华，他敏而好学不耻下问，是我们学习的模范。如果把吹拉弹唱之类的当成本事，那还不如让在江湖上卖艺的黄门鼓吹郎陈惠和李微去当丞相呢？”

这样赤裸裸的直谏，只有史丹敢做。

其次：以言塞之。

话说，汉元帝的弟弟中山王刘宽年幼时与太子刘骢是同学，平时关系很要好。初元二年（公元前47年），刘宽才被封为中山王。但刘宽福大命却不大，没过几年，刘宽竟然来了个“有疾而终”。

汉元帝带着刘骢前去吊唁，面对白发人送黑发人的场面，汉元帝很伤感。当他哭得梨花带雨时，却发现身边的刘骢无动于衷，没有一丝悲伤，仿佛与自己毫不相干。

汉元帝心中大怒，也不顾当时的场合，指着刘骢就是一阵教训：“没有怜悯之心的人如何承宗庙、养万民？”

史丹正巧在旁边，立马上前为太子进行紧急辩护：“臣看见陛下太过悲伤和哀愁，因此，劝诫太子化悲伤为力量，以免使得陛下悲上加悲，伤上加伤，这样只会更难过……”

最后以“臣犯了死罪”作为辩护的结束语，可谓简洁有力。汉元帝听后信以为真，一腔怒火立即抛到九霄云外去了。太子刘骢就这样逃过了一劫。

最后，以言阻之。

前面已经说了，汉元帝在绝世美女王昭君离开后，相思成疾再加

上郁郁寡欢，他不久就病了，卧床不起。傅昭仪和刘康母子立即献殷勤，从白天到晚上，一天24个小时全天候守在病榻前，明的是照顾汉元帝，实为求汉元帝换太子。

汉元帝脆弱的心灵被这对真诚的母子感动了，于是，他把尚书叫来讲了一个故事给他听。主要是汉景帝废太子刘荣（长子）改立胶东王刘彻（第十子，即汉武帝）为太子的那些陈年旧事。

尚书听得云里雾里，还以为是病中的汉元帝在习惯性地怀旧。史丹第一时间得知此事后，来了个私闯汉元帝的“闺房”。他进去后，跪在地上就是一阵噼里啪啦地磕头。

汉元帝睁开死灰一般的眼睛一看，见是史丹，忙问原因。

史丹表演完“磕头功”后，马上表演“挥泪功”。只见他哭泣道：“太子刘骥以嫡长子的身份被册封为太子已有十多年了，天下无人不说太子仁德。如今外面流言四起，说陛下要废长立幼。如果这是真的话，三公九卿肯定会起到模范带头作用，以死来相争。请求陛下现在就赐臣死，算是为群臣做个先锋表率模范的榜样。”

史高大义凛然的英雄气概彻底唬住了汉元帝，再一想如果朝中其他大臣都来联合逼宫的话，后果不堪设想。于是，他立马向史丹说了这样一句带承诺似的话来：“我不会废太子的！”

理由是：

- 1.王皇后勤劳谨慎、任劳任怨，废太子于公于私都不合情理。
- 2.先帝非常宠爱太子，我不忍心违背他的旨意。

总结陈词是：我的病情一天比一天严重，怕是很难再好了。希望你们这样的忠臣能好好辅佐太子，这样我就放心了。

话已至此，史高的血泪功夫取得圆满成功。

事实证明，汉元帝“言不由衷”的话竟是临终托孤之言，几天后，

也就是竟宁元年（公元前33年），在位十五年的汉元帝驾崩于未央宫，享年四十二。

应该说汉元帝才华横溢，琴棋书画无所不通，是个天生的“艺术家”，然而叫这样一位才华横溢、为人仁厚、办事柔弱的艺术家去搞政治，注定是“上错花轿嫁错郎”的下场，结果，汉宣帝所担心的“乱我家法者，必太子也”一语成谶。汉元帝被宦官派玩弄于股掌之中，直到他驾崩时还没有醒悟过来。当真印证了一句话：一步行来错，回头已百年。

独在异乡为贵客

昭君自有千秋在，胡汉和亲识见高。词客各摅胸臆，舞文弄墨总徒劳。

——董必武

话说王昭君别长安、出潼关、渡黄河、过雁门，历时一年多，于第二年初夏到达漠北。当时受到匈奴人民的盛大欢迎，并被封为“宁胡阏氏”。建始元年（公元前32年），王昭君为呼韩邪单于生下了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取名伊督智牙师，后被封为右日逐王。

老来得子，呼韩邪单于乐极生悲，只过了一年，就去世了。如果按常理来推，这也就意味着只有二十四岁的王昭君将要面临守寡的生活。然而，人在匈奴，身不由己。大阏氏的长子雕陶莫皋继承了单于的职位（号为复株累若鞮单于）。前面已经说过，匈奴有这样一条不成文的规定：父妻子继。说得再直白点儿就是，儿子不但可以继承父亲的王位，而且还可以继承他的一切，包括妻子和嫔妃。也正是这个原因，正值风韵之年的王昭君理所当然地成了雕陶莫皋的妻子。

年轻的单于对王昭君更加怜爱，王昭君也终于体会到了什么叫“爱情”。他们的爱情结晶是两个“弄瓦之喜”，长女叫须卜居次，次女叫当于居次，后来分别嫁给匈奴贵族。

雕陶莫皋与王昭君过了十一年的夫妻生活而去世，这时已是汉成帝鸿嘉元年，王昭君已经三十五岁，正是绚烂的盛年。她没有在丧夫之痛中沉沦，而是好整以暇地参与匈奴的政治活动，对于匈奴与汉朝的友好关系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按史书的说法是：“边城晏闭，牛马布野，三世无犬吠之警，黎庶忘干戈之役。”

王昭君的哥哥被朝廷封为侯爵，多次奉命出使匈奴，与妹妹见面，王昭君的两个女儿也曾“荣归故里”，到长安探望亲人，据说还在宫侍候过太皇太后。这位太皇太后就是汉元帝的皇后，她有个著名的侄子王莽，先谦恭下士博取虚名，后玩了一套所谓尧、舜、禹时代的“禅让制”，夺取西汉政权，建立“新”。可惜匈奴单于认为“不是刘氏子孙，何以可为中国皇帝”，于是边疆风云迭起，祸乱无穷。

王昭君眼看自己的努力付诸东流，在幽怨凄清绝望中郁郁而终，葬在大黑河南岸（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南郊）。传说入秋后塞外的草全都变黄了，只有王昭君墓上的草四季常青，因此被称为青冢。

附上一首王昭君的《怨词》，算是对这位美丽的民族英雄的敬佩吧：

秋木凄凄，其叶萎黄，有鸟处山，集于芭桑。

养育毛羽，形容生光，既得行云，上游曲房。

离宫绝旷，身体摧藏，志念没沉，不得颀颀。

虽得委禽，心有徊惶，我独伊何，来往变常。

翩翩之燕，远集西羌，高山峨峨，河水泱泱。

父兮母兮，进阻且长，呜呼哀哉！忧心惻伤。

第十五章 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

石显的穷途末路

汉元帝的逝世，意味着太子刘骥终于熬出头了。他的太子路一开始走得很顺利，因为从一落到地上就被祖父汉宣帝视为“极品中的珍品”（第一个皇孙），捧在手里怕掉了，含在嘴里怕化了。刘骥这个名字也是汉宣帝赐的，如果大家查看一下《新华字典》，就知道“骥”还有三个字可以代替：千里马。单从这一点就知道汉宣帝对他的期望了。汉朝的丰功伟绩还要靠他来继承和发扬光大。也正是因为这样，他在当时创造了一项纪录：四岁被立为太子。和汉武帝经历千辛万苦才被立为太子相比，他幸运多了。

事实上，幸运一直伴随着他，被立为太子十四年后，也就是太子刘骥十八岁时，他如愿地登上了皇帝的宝座，史称汉成帝。

本着一朝天子一朝臣的原则，汉成帝上任后也逃不脱“大洗牌”的潜规则。首先封皇太后王氏为太皇太后，然后封母后王氏为皇太后，最后封舅舅阳平侯王凤为大司马大将军，职责是领尚书事。

汉成帝之所以一上任就大打亲情牌，是有原因的。

表面上我们看到汉成帝从被立为太子到登基似乎太过一帆风顺，如果用一句话来形容汉成帝，他是幸运的。然而幸与不幸，往往只隔着一个门。汉成帝是幸运的，同时他也是不幸的。他的不幸是从出生开始，前面已经说过，他的母亲王政君是“失恋”的汉元帝（当时还是太子）的“替代品”，他的父皇汉元帝当时根本就对相貌平平的王政君不感冒。

据说那一夜之后，汉元帝就再也没有临幸过王政君了，然而，王

政君自己却很争气，硬是生下了一个皇子。也就是凭着母以子贵的原则，汉元帝把王政君立为皇后，把他立为太子。

然而，不管地位有多高，名分有多大，但父亲汉元帝留给太子刘骘的童年记忆是灰色的：冷酷、无情、孤傲……因为他感受不到父皇的半点儿温暖。

太子刘骘的成年记忆是白色的：雪白、雪白、雪白……因为这期间他虽然锦衣玉食，却经历了大难不死（废长立幼风波），如果不是凭着史丹一个人的“力挽狂澜”，他将成为“飘落的皇子”。

也正是因为这样，他登基后首先大打亲情牌，封大舅舅王凤（母后王政君的哥哥）为大司马大将军，完全是为了保护自己的需要。

就在汉成帝的天空呈现蓝色时，宦官派头目石显也随之掉进了万丈深渊。

汉成帝在重用王凤，一手打造盛世江湖的“外戚派”时，自然想到的是要打压一直盘踞在宫中掌握朝中重权的宦官派。本着枪打出头鸟的原则，石显成了汉成帝的眼中钉、肉中刺，接下来看汉成帝如何穿钉拔刺了。

首先就是降石显的职，把他由中书令调任太后宫中的长信太仆。说白了这是一份闲职，恭喜石显，你终于可以远离政治中心，过你的清闲生活了。

然而，正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石显的清闲生活并不好过，因为朝中的丞相匡衡和御史大夫张谭开始对他弹劾。匡衡和张谭本来初来朝中时是“人之初，性本善”的，但当时以石显为首的宦官派一手遮天，他们两人迫于形势，只能选择“明哲保身”地顺从石显。

然而，一朝天子一朝臣，汉成帝即位后，虎落平阳的石显立马成了明日黄花了。匡衡和张谭觉得“将功赎过”的机会到了，于是联袂弹劾石显及其党羽五鹿充宗等人。

汉成帝本来就想早点儿让石显回老家去安度晚年，趁此机会，当即把石显的长信太仆这顶并不豪华的乌纱帽没收了，让他从哪里来回到哪里去。

昔日的辉煌仿佛还历历在目，今天却已变成了明日黄花。曾经的一手遮天，现在变成一无所有；曾经的一言九鼎，现在变成一文不值；曾经的呼风唤雨，现在变成风吹雨打；曾经的风光无限，现在变成风光不在；曾经的……

石显没有“曾经”了，因为他的生命已伴随着无限伤感、无限落寞、无限凄凉走到了尽头，他选择了当年与范增一样的下场，在路上以一场大病结束了自己光辉而短暂的一生。

写到这里又想起那句话来，算是对罪大恶极的石显的缅怀吧：人生如白驹过隙，忽然而已。仅仅是“忽然而已”，一切的音符便戛然而止，一切的激情、生命都成灰烬……

树倒猢猻散

石显死了，意味着宦官派将彻底退出历史的舞台。果然，宦官派成员该贬官的往死里贬，该削职的往头上削，该赶出京城的往黄泉路上赶。总之一句话，新官上任三把火，汉成帝也不是吃闲饭的，在处理这件事上绝不姑息手软。

只闻新人笑，哪闻旧人哭。宦官派一夜之间灰飞烟灭，有两个人却大大地火了一把，这两人就是丞相匡衡和御史大夫张谭。他们两个的联袂一弹，吹响了彻底摧毁宦官派的号角。也正是因为这样，宦官派一倒，他们两人立即成了名副其实的英雄。

然而，这位两位英雄很快就体会到了什么叫“气短”。

从客观的角度来看匡衡和张谭，从最开始的顺从石显，到后来的反戈一击，虽然纯属明哲保身的需要，但是朝中一些正义之士就认为这很不正常。宦官派在时，你们躲起来；宦官派倒了，你们却站起来

了，这是天理难容啊！

弹劾与被弹劾只差一个字，其境界却差十万八千里。弹劾二人组匡衡和张谭很快就体会到了什么叫被弹劾的滋味。送上滋味的是司隶校尉王尊。弹劾的内容有两点：一是说石显得宠时，匡衡和张谭与他同流合污；二是说石显失宠时，匡衡和张谭却来了个过河拆桥。结论是他们是两面三刀的小人。

那么，这个王尊又是何许人也，敢在老虎屁股上动手。下面我们不妨先来看看王尊的发迹史。

王尊，涿郡高阳（今河北保定）人，因为爹死得早，娘改嫁得早，他从小就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孤儿，幸亏他叔伯收留了他。然而，叔伯家里穷得揭不开锅，没办法，他只得从小就给人放羊，混一口饭吃。正如鲁迅先生所说的时间是挤出来的。他一边放羊，一边读书识字，无师自通的他学会了识字，竟然自学成才。

和汉成帝一样，他的童年是苦涩而灰色的。而他的少年和青年都是充满阳光和蓝色的。十多岁时，机会不经意间降临在这个放羊娃身上，他转身一变成了一个小狱吏。职务还是看守。只是前面是看动物，后面变成了看犯人。又过了几年，他被提升为书佐。随后直升为县令、益州刺史……

在任益州刺史两年后，他被调到东平国那里为丞相。应该说他的仕途一路青云直上，非常顺利。然而，一路阳光背后，王尊付出的血泪艰辛却是鲜为人知的。

在担任东平国丞相后，他将面临人生中极为严峻的考验。

东平王刘宇是汉元帝的弟弟，因为后台足，从小就目无王法，干一些伤天害理之事。面对这样的亲弟弟，汉元帝既恨又叹，最后想出的办法就是：调正直且又敢作敢为的王尊为相，对他进行制约和打压。

要打造好这个目无王法的王爷，注定不会是波澜不惊的。刘宇很

喜欢到外面去“寻花问柳”，并美其名曰微服私访。王尊上任后，他马上就给马夫下达了这样的命令：出车必须经过他的批准。

这下刘宇就不能随便出巡了。刘宇被限制了自由，非常生气：连皇帝老子都管不了我，你敢来管我，是不是活腻了！

杀机已出，王尊危如卵石。刘宇想到除去王尊的办法很简单也很实用。喜欢看武侠小说的读者一定会对这样的场面不陌生：当小人想除去他的仇人时，在明的起不到作用时，只能用暗的，比如说下毒等暗招。而一些更为聪明的人会想出“借刀杀人”的妙计，就是装假从哪里弄来一把绝世好刀或好剑，然后请某某来看，就在他惊羨于宝剑宝剑时，出其不意，一剑刺穿仇人的脖子。

而刘宇不知是不是看过这方面的知识，总之他也来了个“借刀杀人”，他不是老一套的公式化程序：借刀、献刀、拔刀、挥刀、收刀，最后把目标干掉。他先把王尊叫到宫中，然后说了这样一句极富挑逗性的话：“我知道你向来以勇猛著称，不妨拔出你腰间所佩的刀，亮点儿绝活给我们开开眼界。”

王尊是何等人物，从刘宇阴晴不定的脸色中已看出些许端倪来，悠然道：“这刀我是不会拔的。”

“丞相莫非翅膀硬了，敢公然违抗本王的命令？”王尊怒喝道。

“臣不敢违抗大王的命令。”王尊说着把双手举起来，然后叫刘宇的武士过来拔刀。

刘宇本来叫王尊拔刀，就可以以公堂之上，持刀谋刺的罪名直接把王尊送上断头台。然而，人算不如天算，王尊拒绝拔刀，却叫他身边的武士来拔刀，如此一来，他的如意算盘就彻底落空了。

“我奉皇上之命来做你的国相，来的时候就已经和亲朋好友进行了隆重的告别仪式，根本就没打算活着回去。以前我听说大王很勇猛，如今看来只不过浪得虚名，大王如果想砍我的头，直接动手就是，何必假借拔刀这种伎俩呢！”王尊对着发呆的刘宇，索性来了个直言不

讳。

王尊的话句句在理，声声敲在刘宇的心坎上。他只得哈哈一笑，随即命令手下备酒设宴，两人来了个“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

就在刘宇感叹“今朝有酒今朝醉”时，他的母亲公孙婕妤却发出“他日忧来他日愁”的感慨。她老人家这么想，自己只有这么一个宝贝儿子，如果以后都生活在王尊的阴影中，儿子毫无自由毫无欢乐可言。于是，她给朝廷写了一封信，说王尊很傲慢，他们母子都受他的控制。长此以往，国将不国。

汉元帝接到信后，对王尊进行了罢官处理。从此刘宇和王尊都自由了，刘宇可以恢复到无拘无束、无法无天的生活了，而王尊也无职一身轻，可以过着与世无争的生活了。

然而，人生命运的转折往往就在举手投足之间。就在这时，汉成帝的大舅舅王凤却主动给王尊抛来橄榄枝，把他召为军中司马。汉元帝驾崩，汉成帝即位后，汉成帝为了打造外戚派，重用了舅舅王凤。王凤也没忘了重用王尊，他立马把他升为司隶校尉。也不知是不是新官上任三把火的原因，王尊一上来就向朝中最高领导层的“一把手”匡衡（丞相）和“二把手”张谭（御史大夫）进行了开炮——弹劾。

汉成帝接到弹劾奏折后，也很为难，不知道如何处理这件事，他们两个虽然有过失，但不管怎样，在揭露石显的罪行方面还是起到了模范带头作用。此时如果重重处罚他们，自己刚刚登基不久，势必造成不良的后果。如果处罚得轻，那无疑是隔靴搔痒，无关大碍。不知道如何处理的汉成帝这次索性来了个“高高挂起”——暂时不处理。

汉成帝不处理，丞相匡衡却坐不住了。他得知自己被弹劾后，长叹一声：该来的终究还是来了。知道没有好果子吃的他，很识相地向汉成帝打了辞职报告。

人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匡衡的本意是，既然事情已经到了这种地步，如果能全身而退，就算失去一切又何妨？

应该说匡衡是很有自知之明的，功名利禄是身外之物，唯有生命最可贵。然而，这一次汉成帝没有成全匡衡的美意，驳回的理由是：现在国家正是用人之际，正需要像你这样的人才尽力，怎么能隐归山林呢？

为了彻底打消匡衡的后顾之忧，汉成帝只好委屈王尊，把他降为高陵令。

汉成帝从大局着想，最终牺牲王尊，以稳定民心。王凤在这件事上也只能真真切切地当了一回看客，爱莫能助。

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汉成帝的“权宜之计”，匡衡终究没能逃出被贬的命运，后来他被“遣”回故里，不几年便病死于家乡。

明代主事王讴在凭吊匡衡墓之后作诗一首：

埋玉此山侧，金声动汉廷。

貂蝉兼入相，凤雅擅传经。

日暖花空落，年深草自青。

独来式故里，仿佛见仪型。

一人得道，鸡犬升天

前面已经说过，汉成帝的“外祖父”王禁当年对当官不感兴趣，但对娶老婆却情有独钟，他大大小小的老婆也不是吃素的，除了耗尽王禁的金钱外，也没少做事，共为王禁生有四女八男。王政君在女孩中是老二，八个兄弟分别是王凤、王曼、王谭、王崇、王商、王立、王根、王逢时。此时除了二弟王曼（王莽的父亲）因病早死外，其他的都还健在。

汉成帝要重用外戚，七个尚健在的舅舅当然一个也不能少。他首先封王政君的大哥，也就是自己的大舅舅王凤为大司马大将军领尚书

事（当年霍光的位置），成为朝中实权在握的“摄政王”。后又加封其他的舅舅，王崇（太后王政君、王凤、王崇三人同母）被封为安成侯，王谭、王商、王立、王根、王逢时（此五人与王政君同父异母），被封为关内侯。

个个身居要职，个个要风得风要雨得雨，也正是因为这样，王氏政权几乎在一夜之间就形成了。权力之大，连汉成帝也“无可奈何”。这里不妨举两个例子来说明一下。

例一，话说王商因为有了王政君撑腰，据说有一次为了避暑消夏，竟然以“身体有恙”为由，向汉成帝借用了明光宫。明光宫从来都是只有皇帝可以进出的“超级别墅”。汉成帝心里虽然一百个不愿意，但还是违心地将明光宫借给了这位得罪不起的舅侯爷。有了初一就有十五，随后王商又做出得寸进尺之举，他擅自凿穿长安城，把澧水引入自己的宅府里。如果是长安遇到百年难遇的旱灾那倒也罢了，然而，王商花费无数人力物力却只为做一件极其荒唐的事——行船取乐。可能王商的本意是“人生得意须尽欢”，他在寻欢时，不仅破坏了长安城的城市建设标准，更重要的是破坏了汉朝的法律法规。这件事汉成帝之前竟然毫无所知，事后也不见王商来禀报。汉成帝心里虽然非常气愤，却只能打碎牙齿往肚子里吞——以息事宁人的态度让这件事不了了之。

例二，据说王根的宅第建造得不但极其豪华，而且其园中的建筑是“山寨”于未央宫中的白虎殿而兴建的，按照汉朝的法律这可是欺君之罪。对于这种公然蔑视皇权的行为，汉成帝发怒了。车骑将军王音（王凤的继任者）很倒霉地成了汉成帝的出气筒。王音无缘无故的被汉成帝骂了一通，也是气愤不过，于是找娘家人皇太后去评理。考虑到一个好汉三个帮的原则，他还叫上了王商和王根两个人。王商本来就很多地方触怒了汉成帝，这件事如果不摆平，汉成帝下一个开涮的对象就是他了。而这件事本来就是因为王根而起，因此，王音传呼两人，两人立马来了个“一呼而应”。他们想出的绝妙办法是向皇太后黥劓请罪。皇太后给他们的安慰是：皇上太过分了。有了皇太后的撑腰，他们三人胆气大了，信心足了，第二天，王音、王商、王根三人

干脆直接上朝向皇上“请罪”，汉成帝见了他们这种雄赳赳、气昂昂的态势，心里如十五个水桶七上八下，哪里还敢治什么罪，最后以安慰的态度息事宁人。

也正是因为这样，王家一下子占据了朝廷的制高点，风头之劲，比当年霍家一点儿都不逊色。

王氏家族的突然兴起，朝中的文武百官看在眼里急在心头，然而，却敢怒不敢言。

都说老天有眼，这话一点儿都不假，就在朝中大臣敢怒不敢言时，老天开始发威了。具体征兆如下：

这年四月春末，黄雾笼罩天地，祖国江山一片云蒸雾绕；六月夏初，不计其数的青蝇集结未央宫，绕梁数日久久不散；九月秋浓，早晨在东方出现两个月亮，晚上出现长四五丈的蛇形流星雨，贯入紫宫。种种怪异现象，不一而足。

谏大夫杨兴等人冒着掉脑袋的危险对汉成帝进行了上疏。上疏的内容还是老调重弹，归纳种种怪异现象都是阴气太盛侵吞了阳气的缘故。高祖曾立约非有功不得封侯，如今太后的兄弟们对朝廷没有半点儿功劳，却全部都高居侯位，这是上天对此的示警！

面对这样的弹劾，王凤没有向汉成帝进行解释，而是直接呈上了辞职报告。

接到大舅王凤的辞职报告，汉成帝先是很震惊，随后很愤怒。他回了这样的一句话：天要下雨，娘要嫁人。这是亘古不变的道理，谁也改变不了。于是对他的请求不予批准。

王凤假借辞职做了个样子给朝中文武百官看，表演完毕，他又过起了逍遥自在的神仙生活。

王氏继续把持朝廷，老天也没有闲着，继续发威。建始三年（公元前30年），先是夏天发生重大旱灾，饿倒的百姓尸骨露于野；而到

了秋天突然又来了洪灾，滂沱大雨连下了七七四十九天。

就是这样的洪水泛滥，使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不到保障，长安作为全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不融洽的气氛马上出来了——谣言。谣言是这样说的：洪水将冲倒龙王庙，长安将面临“水中孤城”的危险。

谣言之所以能成为谣言，是因为属于“小道消息”。也正是因为这样，谣言很快就传遍了长安城内外。百姓听说将有灭顶之灾，纷纷收拾行李，然后拖儿带女，选择了“逃亡”。

面对百年不遇的灾情，面对蛊惑人心谣言，面对百米冲刺的百姓，汉成帝亦是忧心忡忡，寝食难安，于是召集朝中重臣进行了一次紧急会议。

作为“大哥大”的朝中新宠王凤当仁不让地第一个站出来，然后发表了自己的看法，他以独特的思维方法提出了这样的抗洪救灾方案：如果洪水真的冲到龙王庙来了，可以分等级有步骤地撤退。第一等级自然是皇上和太后、宫妃，大水来了，可以驾舟而去。第二等级是朝中文武百官。只有等这些“当官的”安全转移了，最后再轮到百姓撤退。如果洪水来得猛，来不及撤的话，就登上城头去避难好了。

应该说王凤的发言充分体现了什么叫“皇权主义”，一句话：领导一定要救，百姓死活不管。

然而，他话音未落，便有一个人站出来唱反对意见，并说了这样一句石破天惊的话：将军此言差矣。众人眼睛齐刷刷地盯着这位“勇敢者”，“勇敢者”继续以勇敢的态势说出了原因：水还没有淹到城里来，就谈避难的事，这是跟大雁还在天空，就谈该如何做的吃法是一个道理，这是杞人忧天之举啊！结论是：这是地地道道的谣言。

发言的人叫王商。他是汉宣帝舅舅乐昌侯王武的儿子。王武死后，他承袭了爵位。汉元帝时，因为口碑好，他被提升为朝中的右将军。汉成帝上任后，把他调任为左将军。古代凡事有“左左右右”之

称，这也就意味着他在“将军”的位置由二把手转为一把手了。

他不愧为将军，他的发言得到了文武百官的一致赞成。汉成帝也认为言之有理，于是马上采取了辟谣的政策方针，结果长安城百姓的骚乱马上就得到了缓解。

然而，天下并没有就此平静下来，接下来表演得更加来劲：日食、地震、洪水一系列的地理现象都出现了。面对这样“阴盛阳衰”的局面，王氏专政所致的谣言再次四起。

王家人也不是吃素的，马上就此召开了一次家族会议。最后达成这样的共识：移花接木。只有把这些“阴盛阳衰”之兆转嫁到别人身上，才能洗脱王氏家族的“罪名”。那么，谁是最合适的嫁祸人选？

一个人就这样浮出了水面——汉成帝的皇后许皇后。

第十六章 双面胶

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汉成帝的皇后许皇后，那就是才貌双全。她是汉宣帝元配许平君皇后的侄女，她的父亲乃是集大司马、车骑将军、平恩侯几顶豪华高帽于一身的许嘉。如果按这样的家庭关系推算开来，汉成帝还得管许皇后叫表姨妈。当年汉元帝（也就是许皇后的表哥）立刘骥为太子，便立许皇后为太子妃。漂亮且熟读史书的许氏自从做太子妃起，就使出全身解数将太子刘骥的注意力转向她身上。

果然，太子刘骥对她的依恋日益加深。也正是因为这样，太子刘骥当了皇帝后，许皇后顺理成章地坐上了皇后的宝座。据说汉成帝对许皇后达到了痴迷的程度。

然而，事实证明，许皇后什么都争气，唯独肚子不争气。汉成帝一直宠她恋她爱她，她的肚子也曾争过气，生了一对儿女，但福大命却不大，还在襁褓中就夭折了。后来，她的肚子也就再也不争气了，不管汉成帝怎么努力，她的肚子再也大不起来。

后宫的处世原则是有儿子不定能行，但没有儿子却是万万不行的。这也注定许皇后的命运以悲剧而告终。

许皇后很快就体会到了世态炎凉。面对无后的许皇后，汉成帝没有丝毫怨言，但王政君却坐不住了。自古以来，最难相处的就是婆媳关系。除了许皇后无后这个死结王太后无法释怀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她不能忍受同为外戚的许氏家族凌驾于自己的王氏家族之上。

早在汉元帝时期，许皇后的父亲许嘉就已经是掌权近十年的辅政重臣了，朝中大臣都要敬他三分。而王政君当时虽然贵为皇后，但是空有其位并无实权，王家在汉元帝眼里根本就是狗屎一堆。于是乎，

汉成帝上任后，王政君极力打造了王氏家族。但同为外戚的许嘉论资历比王凤深，论本事比王凤强，论威望比王凤大，这让王政君心里很不爽。正是因为这双重原因，王太后废后之心与日俱增。

而这时老天总是不作美，一系列怪天气的出现，苦煞了专权的王家人，也给了他们向许皇后下手的机会。

打先锋的是王太后指使的两名“鹰爪”：刘向和谷永。他们两个几乎同时向汉成帝递交了两份奏章，大致内容是：天灾之祸不在人，在于后宫也。

汉成帝抓住“后宫”这个关键词，加上众人“循循善诱”地指引，充分展开联想。跳过自己的母亲皇太后后，许皇后浮出了水面。

“许皇后向来温和善良，平恩侯（许嘉）德高望重，许家怎么会惹怒天公呢？”汉成帝干脆直接找来刘向和谷永进行询问。

“许皇后之所以无后，就是因为老天震怒的原因啊！”刘向和谷永异口同声地道。

汉成帝一时语塞，对话以这种一问一答的、简单得不能再简单的方式结束了。之后，汉成帝对许皇后作出如下处罚：“椒房仪法，御服舆驾，所发诸官署，及所造作，遗赐外家群臣妾，皆如竟宁以前故事。”说得简单明了些就是：削薪减酬。

天上掉下个黑锅，许皇后怎么愿意背！于是她义无反顾地踏上了“上诉”的道路，目的只有一个，希望汉成帝还她一个公道。

许皇后以为凭借多年她专宠的资历，汉成帝自然会为她做主。然而，事实证明，这一次人算不如天算，她居然算错了。汉成帝没有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他非但义正词严地“驳回”了许皇后的“上诉”，而且还拿自己的岳丈许嘉开了刀——撤职。

许嘉回家以享天年去了。许皇后也因此被打入了“冷宫”。王家人并没有因此而满足，相反，他们认为斩草不除根，后患无穷，对她要

赶尽杀绝。

此时天灾还在不断上演，建昭四年（公元前35年），正值一个霏雨绵绵的秋天，据说大雨连下了半个月，黄河的馆陶和东郡金堤发生决口，淹没农田无数，摧毁房屋无数，死伤人员无数。

而这样“无数”的原因却归纳在一个人的身上——许皇后。王家的“鹰爪”们纷纷出动，说这是对许皇后惩罚不够的缘故。

一日夫妻百日恩，汉成帝虽然有点儿厌倦年老色衰且“无后”的许皇后，但要他这样绝情地直接把许皇后往死里推他还是不忍心的。然而就在这个节骨眼上，一对姐妹花的出现，把许皇后推下了万劫不复的深渊。

这对姐妹花便是历史上著名的赵飞燕和赵合德。

天上掉下一对孪生姐妹

古今来不少美人，问他瘦燕肥环，几个红颜成薄幸？

天地间尽多韵事，对此名笺旨酒，半江明月放酣歌。

诗中的“肥环”是指杨玉环，而“瘦燕”就指赵飞燕。赵飞燕和她的孪生妹妹赵合德生在江南水乡姑苏。她们的母亲是江都王的孙女姑苏郡主，嫁给中尉赵曼后，可能是觉得这样的“下嫁”有点儿委屈，便找了个情郎——舍人冯万金。冯万金果然人如其名，两人很快就生了一对私生女。考虑到这样的“婚外情”不宜留有把柄，姑苏郡主狠狠心便把她们丢在郊外，让她们自生自灭。三天三夜后，姑苏郡主终于还是忍不住去看“动静”，结果赵氏姐妹既没有被狼叼走，也没有饿死。这下没法了，只好把她们抱回家里去抚养。

我们很难想象，在当时的封建社会，赵曼是如何面对这对从天而降的私生女的。但有一点可以肯定，那就是被戴绿帽子后的赵曼从此变得很抑郁和消极，不久就去世了。母女三人从此只能依靠冯万金了。然而，事实证明，他这点儿万金油怎么经得起她们母女三人的挥

霍，没过几年就追随赵曼去了阴曹地府了。

没了依靠，母女三人过起了流浪生活。她们从姑苏一直流落到京师长安，寄居在城郊的陋室之中，靠着纤纤双手，替人做女工为生。赵母在这样的贫病交加中撒手人寰后，赵氏姐妹便依托在同里的赵翁家中，成为赵翁的义女，过着一种寄人篱下的生活。

赵翁当时已是花甲之年，膝下却没有一儿半女，凭空捡到一对花儿一样的少女，自然喜不自禁，马上就像亲生女儿一样培养起来，读书识字，琴棋书画无所不教。不出几年，赵氏姐妹已颇具大家闺秀的风范。

光阴荏苒，赵翁眼看自己已到了“来日不多”的年纪了，便为赵飞燕姐妹谋求发展。机遇不期降临，不久，赵飞燕姐妹就被当时的长安第一公主——阳阿公主（汉成帝的姐姐）收为侍女。

刚进公主府的时候，姐妹俩任职“舍直”，并非歌舞伎，然而她们对歌舞有天生的敏感，很快就超过了那些专门培养的家伎，成了阳阿公主府里的头牌。由于赵飞燕原名宜主，窈窕秀美，凭栏临风，有翩然欲飞之态，被称为“赵飞燕”。姐妹俩对歌舞几近痴迷的程度，据说为了精研技艺常常废寝忘食，全然不顾别人的冷嘲热讽。

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儿都不假，就在赵飞燕努力时，机遇意外地降临了。

话说从鸿嘉元年（公元前20年）的春天开始，汉成帝迷上了微服出访这项户外运动。和当年的汉武帝的一样，他也有自己的“经纪”——富平侯张放。

富平侯张放是敬武公主的儿子，之所以得到汉成帝的青睐，一是因为他是汉成帝的姑表弟，二是张放的妻子是汉成帝的元配许皇后的亲妹妹，再加上两人年纪相若，自幼便情趣相投，是不折不扣的铁哥们儿。因此，汉成帝微服出访时，常常带上张放，并美其名曰：兜风。

这一天，汉成帝带着张放又去兜风，无意中转到了阳阿公主的府邸来了。汉成帝一时心血来潮，马上来了个“临时造访”。阳阿公主见皇上来了，立马举行了盛大的“接风宴”。

盛宴之上，歌舞先行。按常规来推断，歌舞只是个“盘外餐”，仅仅给酒宴提神助兴罢了。然而，事实证明，这位汉成帝和他的祖宗刘彻一样，在这样的风月场合很快就遭遇爱情。

阳阿公主挖来赵氏姐妹，目的就是为了让汉成帝这条大鱼。

自从阳阿公主手一挥，府中歌女舞姬轮番上阵，轻歌曼舞，别样的风情，独特的韵味，新鲜感且不失刺激，使得汉成帝眼花缭乱，有点儿飘飘然了。他不禁慨然叹道：“家花就是不及野花香啊！”

等到赵飞燕出场时，歌声娇脆，舞姿轻盈，若空谷莺鸣，似仙子凌波；再看她纤眉如画，秀发如云，尤其是一对流星般的眸子，含情脉脉地回身一瞥，闪烁出无限诱人的风情与醉人的魅力，汉成帝便如雾里看花，看不真切，也看不明白，一下子如痴如狂，如梦如幻。

接下来的事很简单了，汉成帝走过场似地询问了赵飞燕的一些家底后，没有像汉武帝那样猴急地选择在“更衣间”直接来点儿事，而是等宴席结束后，将赵飞燕带回了皇宫。芙蓉帐里，玉体横陈，汉成帝这才真正体会到了什么叫销魂蚀骨的滋味。

受宠的赵飞燕很快就被汉成帝封为“婕妤”，爵比列侯。连许皇后也要礼让她三分。

赵飞燕在宫中受宠，赵合德还在阳阿公主家里“闲置”。汉成帝终于从小道消息知道赵合德姿容不在姐姐赵飞燕之下，不禁起了得陇望蜀之心，于是派人以百宝凤毛步辇前往阳阿公主府接她入宫。在汉成帝想来，这样高的礼遇去请赵合德那肯定是手到擒来，不费吹灰之力。然而，出人意料的是赵合德却拒绝了他的美意，理由是：“没有得到姐姐的召唤，我是绝不会入宫的。如果你们要强迫我入宫，那就只好以死相抗了。”

面对赵合德的“欲迎还拒”之术，汉成帝决定先对赵飞燕进行安抚，不但赐给她很多奇珍异宝，而且还弄了一栋装修豪华的别墅——远条馆给她住。最终赵飞燕只好亲自去请赵合德入宫。

这下赵合德终于可以名正言顺地进宫了。进宫前，她香汤沐浴，精心巧妙地打扮了一番。“七分靠长相，三分靠打扮”这话一点儿都不假。赵合德本来就很美，这一打扮更是美不胜收。果然，汉成帝一看到她这般千娇百媚的样子，顿时酥了半边。

“皇上如今是我姐夫，姐妹共侍一夫之事，如果没有姐姐的允许，我是宁死也万万行不得的。”赵合德继续上演“欲迎还拒”之术。

拒绝皇帝的下场，通常都是掉脑袋的事。然而，时机、分寸、火候都把握得恰到好处，赵合德的“婉拒”，汉成帝非但没有一点儿生气的样子，反而点头称赞不已。

然而，这一切都让侍立在汉成帝身后的一位宫廷老女官看在眼里。这位见多识广的老妇人名叫淖成诚，早在汉宣帝时期就已在宫中担任教习之职，号称“淖夫人”。眼看皇帝为一个初次见面的宫婢，竟然不惜当众如此自降身份，不由轻叹道：“这个女人是祸水啊，日后一定会出大乱子的。”

三天后，吊足了汉成帝胃口的赵合德才给他“喂食”，她那丰润饱满的美妙躯体和举世无二的媚功，使得汉成帝在春风一度之后，赐赵合德为“温柔乡”，并且发出这样的感叹来：温柔乡里死，做鬼也风流。

然而，汉成帝不会料到，他的这样发自内心的感慨日后竟然会一语成谶。日后葬送他的正是这恋恋不舍的“温柔乡”。

随后，赵合德马上也被升为婕妤，和姐姐赵飞燕一起，成了汉成帝的最爱。对于这样的结局，赵飞燕很是满足了。她认为做人富贵如此也不枉活一辈子了。然而，赵合德却不是这么想的，她知道一时的宠爱便如昙花一现，要想永远得宠，就必须把皇帝牢牢控制在自己的

手心里。

而控制皇帝，就要消除皇帝身边的隐患。于是，一个人成了赵合德眼中最大的目标：许皇后。

拍砖高手

此时的许皇后因为成了皇太后王政君眼里的眼中钉、肉中刺，王氏家族人员轮番打击。虽然汉成帝念在旧情上，没有直接来一个“废后”，但削酬减薪既是警告也是某种暗示。

赵合德是聪明人，自然一眼看出个中干系。于是，她联合姐姐赵飞燕，把砖块砸向只有招架之功无还手之力的许皇后身上。

一边是最爱，一边是曾经的最爱。汉成帝如同夹心饼干夹在中间，左右为难。就在汉成帝犹豫不决时，后宫中发生的一件“流产”事件为整个事件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前面已经说过，许皇后受汉成帝宠爱时，因为种种原因，没能为汉成帝留下一儿半女。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成帝一直都处于“无后”的尴尬状态。因此，后宫一名姓王的宫女无缘无故地“流产”，让一心想早点儿抱儿子的汉成帝伤心欲绝。

而就在这时，赵氏姐妹对汉成帝打了这样一个小报告。

中心内容：王美人龙子胎死腹中，不是不小心所致，而是蓄意谋杀。

主使：许皇后。

主凶：许谒。（许皇后的姐姐）

方案：诅咒。

自汉武帝晚年发生巫蛊之祸后，后历代皇帝谈起巫蛊之事都为之色变。汉成帝听说后宫又出现巫蛊事件，先是震惊，随之大怒，最

后发飙，发飙的结果是立即立案侦查。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专案组走过场地调查了一番，作出如下回复：情况属实。汉成帝这回没有再心慈手软，在“证据确凿”下，根本就没给许皇后“法庭陈述”的机会。鸿嘉三年（公元前18年），正值寒风凛冽的冬天，许谒被处斩，许皇后被废，许氏家族免职的免职罢官的罢官，一律遣回老家去了。自此，曾经红极一时的许氏家族一夜之间灰飞烟灭。

王家的功劳，反而被赵氏姐妹轻而易举地夺去了。这当真印证了“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这句古话。

赵氏姐妹一举击败最强劲的“情敌”许皇后后，并没有小富即安，而是一鼓作气，又向汉成帝打了地位仅次于许皇后的班婕妤一个小报告，说她也是个从犯。

班婕妤是左曹越骑校尉班况的女儿，汉成帝初即位时，她就被选入宫。因为才貌双全而得宠，被汉成帝封为婕妤。她曾经为汉成帝生下一个儿子，但没有逃出夭折的命运。她得宠时，曾婉拒汉成帝同乘御车游览，并说出这样的话来：“观古图画，坚圣之君皆有名臣在侧，三代末主乃有嬖女。今欲同辇，得无近似之乎？”后来，王政君太后知道了这件事，发出这样的称赞来：“古有樊姬，今有班婕妤。”

“老好人”班婕妤怎么会扯到这桩巫蛊案中，汉成帝也感到很是纳闷，于是来了个亲自审问。班婕妤从容地道：“我听说‘死生有命，富贵在天’，修身养性为善举尚且不一定能够得到福报，更何况是做邪恶之事？鬼神有知的话，怎么会听信这样的谗言呢？”

汉成帝终于来了个悬崖勒马，作出了不追究的批示。

班婕妤凭借自己的胆识保住了性命，然而她是个聪明人，如今许皇后已废，她自然是赵氏姐妹打压的新目标。她留在汉成帝身边一天，危险就会多一天。为了不重蹈许皇后的覆辙，她决定“急流勇退”：主动提出到长信宫去侍奉皇太后。

汉成帝没有不批准的理由，从此，风华正茂的班婕妤搬进了长信宫，她小心地侍奉着皇太后，闲时吟诗作赋消遣时间。班婕妤以她的忍辱保住了班氏家族。东汉年间的名将班超和班固都是她的侄孙。然而她自己从此却再也没有走出这个宫门，再也没有见过汉成帝，只能在无尽的孤独寂寞中度过自己的余生。有诗为证：

新裂齐纨素，鲜洁如霜雪，裁为合欢扇，团团似明月。出入君怀袖，动摇微风发。常恐秋节至，凉飙夺炎热，弃捐筐笥中，恩情中道绝。

垂死挣扎

话说许皇后在皇后宝座上度过了十四个春秋年华，随着赵氏姐妹的出现，终于体会到了冷宫的滋味。但身陷囹圄的她却痴心不改，总是梦想有一天汉成帝念在旧情的份儿上，会对她网开一面。

她没有将梦想一直做下去，而是马上付诸行动，她决定求救于一个人——定陵侯淳于长。

许废后之所以把淳于长当救命稻草，一来是因为淳于长是王太后的外甥、二来淳于长是她的亲姐夫。（其实是大姐许嬪的情夫）

因为有王太后撑腰，在朝中担任侍中兼卫尉职务的他，此时正是炙手可热的人物。许废后把希望全寄托在他身上，应该说想法和思路都是极为正确的。淳于长接到许废后的“委托”后，信誓旦旦地说：不但让你脱离冷宫这个苦海，还要让你“复后”。

天上当然不会有免费的午餐，许废后问他有什么条件。淳于长说，这年头，有钱能使鬼推磨。

许废后没有让他再说下去，拿出自己所有的积蓄交给淳于长，然后就坐在冷宫前，盼星星盼月亮，只希望能早点儿盼来佳音。然而，佳音没有等来，悲音却等来了：赵飞燕被立为皇后。

原来汉成帝在许皇后被废、班婕妤离宫后，一心一意想立赵飞燕

为皇后。然而，汉成帝火热的心很快就被王太后泼了一盆冷水。她给汉成帝作出如下批示：立赵飞燕为皇后，娘不同意。原因有二：一是赵飞燕出身实在不敢恭维。二是赵飞燕虽然集万千宠爱于一身，但肚子却不争气，没能为汉成帝生下一儿半女，母因子贵，没有儿子，就注定很难在皇后的宝座上长久坐下去。

收了许废后钱财的淳于长此时并没有帮许废后的忙，反而主动为赵飞燕到王太后那里做起了说客。他是聪明人，自然明白许废后已是明日黄花，想要再扶也是“东风无力百花残”了。相对于许废后的“垃圾股”，赵飞燕却是“绩优股”只有拉拢了这只股，自己的将来才会前途无量。于是，淳于长凭着一张三寸不烂之舌，终于说服了王太后。

永始元年（公元前14年）四月，汉成帝封赵氏姐妹的“义父”赵临（赵临是阳阿公主的家令，赵飞燕被纳入公主府后，因为与赵临同姓，就拜他为义父）为成阳侯。两个月后，又封赵飞燕为皇后，赵合德为昭仪。

淳于长也因此得封侯爵，位列九卿之首。按理说骗了钱后的淳于长该满足了，然而，人的欲望是没有止境的。他不但骗了许废后的钱，还想骗她的色。他常常借“探视”之机，对许废后动手动脚，此时的许废后虽然义愤填膺，但无奈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只能对淳于长的性骚扰听之任之了。

就在淳于长春风得意时，有一双眼睛却盯住他的一举一动。王氏的顶梁柱人物——王根。王根这时因为年老多病，病退是迟早之事了。而按照惯例，接替他这个权位的人，就是九卿之首淳于长。也正是因为这样，王根对淳于长极为关注。时时提防他提前进行“取而代之”之举。他却在无意中，打探到了淳于长的隐私，于是，他马上就向皇太后汇报了淳于长对前皇后骗财骗色的前后经过。

皇太后一听怒不可遏，马上就来了个“大义灭亲”：免了外甥淳于长的官。都说落地的凤凰不如鸡，随后，又有人揭发淳于长的一些“丑陋往事”。最后他被打入大牢，最终落了个惨死狱中的凄凉结局。“狼狽为奸”的许嬖也因此沦落为流浪的人——乞丐。而可怜的许废后苦苦

等待了十年后，终于等来汉成帝的音讯——廷尉孔光。这位“特使”不是来“护花”的，而是来“摧花”的。他什么都没有带来，却带了一包无色无味晶状体的东西——毒药。

许废后于建始二年（公元前31年）三月被立为皇后，于鸿嘉三年（公元前18年）十一月成为“废后”，再于绥和元年（公元前8年）十一月成为“毒后”，23年的宫中岁月弹指一挥间就这样画上了一个并不圆满的句号。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如果许废后九泉下有知，知道汉成帝和赵合德只比她多活了一年，赵飞燕最终也落得个惨死的下场，她多少会感到欣慰的：这个世上，谁也逃不脱这因果报应的轮回啊。

第十七章 爱美人不爱江山

膝下犹虚为哪般

话说赵飞燕被封为皇后后，移居豪华无比的东宫，汉成帝特地赐给她一把古琴。每当月明风清之夜，赵飞燕抚琴而歌，宫苑一片静谧，唯有幽美的琴声在花丛林梢中传散开来。这天籁之音当真令人蚀魂销骨。汉成帝听着这美妙的琴声，一个大胆的想法油然而生：如能在水舟上独舞，双飞双宿，岂不美哉妙哉！

台竣舟成之时，恰好是金风涤暑。玉露生凉的季节。汉成帝与赵飞燕双双登上瀛洲台，遥见帝京繁华，俯视宫苑景物，笑傲云霓，兴寄烟霞，不由发出“此景只因人间有，天上无”的感慨来。从台上下来泛舟太液池中，两人对酒当歌，汉成帝以玉管击节，赵飞燕即兴创作一首《归风送远曲》，并且边唱边舞，难度系数之大可想而知。也许是她美妙的歌声和妙曼的舞姿吸引了老天的侧目，忽然一阵狂风刮来，赵飞燕身轻如燕衣袂飘飘，大有“我欲乘风而去”之气概。

汉成帝吓得面如土色，急忙叫身边的侍郎冯无方去营救赵飞燕。

面对这样的英雄救美，冯无方没有让汉成帝失望，他一个箭步冲上前，没有拉住皇后的手，却拉住了她的裙角。只听见“刺啦”的一声，赵飞燕薄如蝉翼的裙幅已被扯下一大片来。眼看赵飞燕直往碧绿的河水里下落，冯无方没有乱了方寸，他一抓不中，马上来了个二抓，结果这一次成功地抓住了赵飞燕的双足。

赵飞燕经过这惊魂一幕，非但没有吓得花容失色，眼看自己已“转危为安”，反而来了个即兴表演。临风狂舞，连唱边跳，当真是飘飘欲仙，醉人眼帘。疯够了，醉够了，玩够了，赵飞燕这才直扑入汉成帝的怀中撒娇：“要不是你命人拉住我，我岂不成了仙女了！”

就是这样一段小插曲，引发三个关键词来。

第一个关键词：留仙裙。冯无方那惊天地、泣鬼神的一抓，竟然把赵飞燕的裙子抓破了一块。按理说这是很“羞耻”的事，但宫中佳丽们却并不这么认为，她们都以为这是赵飞燕为了吸引皇帝想出的奇思妙想，于是都纷纷效仿，将裙后故意弄一缺口为时髦。这样走动起来，一双玉腿若隐若现，风情万种。这“留仙裙”无疑是当今那些所谓新潮衣服的领头羊了。

第二个关键词：掌上舞。赵飞燕因为在冯无方握住自己双足已无落水之忧的情况下，继续跳舞，后人便称赵飞燕能在掌上跳舞，掌上舞也因此成名。

第三个关键词：婚外情。侍郎冯无方本来就长相俊美，这一英雄救美竟然在众目睽睽之下赢得了美人的芳心。据说此后，赵飞燕使出浑身解数在汉成帝面前为冯无方申请了一张可以随便入后宫的特权。一个干柴，一个烈火，这偷情的滋味只有个中人知道了。

俗话说有了初一就有十五，赵飞燕自从和冯无方打开婚外情的门扉后，一发不可收拾。接下来侍郎庆安世又成了她的“新欢”，对于这位貌似潘安的美男子，赵飞燕借学琴为由“占为己有”。而其他的侍郎也都纷纷成了赵飞燕猎色的目标。

当然，赵飞燕之所以敢这样明目张胆地偷情，原因有二：

第一个原因是借种。这个很容易理解，现在一些不孕夫妇在药物治疗无效的情况下，便会产生“借种”的做法。当然借种的方法无外乎两种，一种是人工借种，一种是代人借种。人工借种很好理解，也就是“试管婴儿”，取男人的精子，直接植入女人的子宫内，从而受孕生子。而代人借种就是一种不道德的方式了，说白了就是不孕不育夫妇，在查明自身原因后，由有生育能力的一方直接“献身”，借助“第三者”的力量怀孕生子。

赵飞燕美则美矣，唯一头疼的就是不孕。她集汉成帝万千宠爱于

一身，却没能生下一儿半女来，在后宫里混，没有儿子意味着什么，赵飞燕自然明白。于是，这样放荡的“婚外情”，目的只为借种生子。然而，赵飞燕其实心知肚明，这只不过是她自欺欺人之举罢了，因为非但是她，连她妹妹赵合德也是永远的“不孕不育”患者。

那么赵氏姐妹为何患了不孕不育症呢？原来这对姐妹花当初潜藏在阳阿公主府里时，为了“包装”的需要，把一种叫做息肌丸的药丸塞入肚脐。这种药丸确实功效显著，用后肤如凝脂，肌香甜蜜，青春不老。这也是汉成帝痴迷赵氏姐妹的原因之一。可是这么好的药却不是人人都可以用的，除非是只想过“二人世界”的人。都说是药三分毒，这话一点儿都不假，这息肌丸虽然具有超级美容的作用，但唯一的副作用也是“致命”的，它能破坏子宫，从而导致不孕。

姐妹俩就是因为“息肌丸”的帮忙把汉成帝死死迷住，为此汉成帝精力耗尽，靠药物满足淫乐。最终落得个泄阳流血而亡的悲惨结局，这是后话，这里暂且不提。

也正是因为这样，赵氏姐妹虽得专宠，但两人都从未怀过孕，更别生儿育女了。赵飞燕自己不能怀孕生子，更害怕别的嫔妃怀孕生子，原因是怕别人母因子贵，直接“危及”自己的皇后位置。于是乎，赵飞燕联合妹妹赵合德作出了如此疯狂之举，想尽一切办法不择手段地阻止其他宫人怀孕生子，结果是：生下者辄杀，堕胎者无数。这里不妨举两个例子来简单地说明一下：

一是宫女曹宫生了一男孩，汉成帝欣喜若狂，特意派六个宫女去服侍曹宫。赵氏姐妹知道后，来了个“先斩后奏”，假传诏令竟然活生生地逼死了曹宫，皇子自然也没能幸免于难。

二是许美人生了一男孩，汉成帝同样欣喜若狂，派中黄门靳严带着御医和乳娘去悉心照料的同时，这回汉成帝吸取了曹宫之死的教训，没有再瞒着赵氏姐妹，而是来了个“直言相告”。他满以为这次赵氏姐妹一定会网开一面。哪知赵氏姐妹听说后，立马来了个分工合作，赵飞燕来了个一哭二闹三上吊的表演。而赵合德干脆直接亮出撒手锏——绝食。并配以如下语言：“你干脆把有儿子的许美人坐上我这

个昭仪的位置算了，我还是回老家去吧！”双管齐下，逼得色迷心窍的汉成帝只得“含泪”赐死许美人母子。

此时“痴情”的汉成帝在赵氏姐妹之间疲于奔命，已经没有年轻时那样到处去“撒网”的激情了。而赵氏姐妹却火眼金睛地四处“灭种”，此消彼长，就这样，已到了“不惑”之年的汉成帝还在疑惑：膝下犹虚为哪般？

可怜的汉成帝不会明白，民间流传已久的童谣竟然一语成谶：

燕燕，尾涎涎，张公子，时相见；

木门琅琅根，燕飞来，啄皇孙，皇孙死，燕啄矢。

没有最爱，只有更爱

赵飞燕之所以敢公然搞婚外情，还有一个原因就是失宠了。很多读者看到这里可能会奇怪了，汉成帝不是对赵飞燕很好，捧在手心怕掉了，含在嘴里怕化了吗？好好的怎么突然失宠了，原因是汉成帝宠爱她妹妹赵合德去了。

论蛊惑手段和舞姿才艺，赵合德都比不上姐姐赵飞燕，但她却拥有独特的优势：挺拔而丰满的身躯，触肤着酥。用汉成帝的话来说就是：“我当终老是温柔乡，不愿效武帝之求白云乡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姐妹俩的宠爱程度，很快就分出了高低。在“绝代双娇”中，汉成帝明显更偏爱赵合德，并且马上就发展到了专宠的程度。

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成帝在送赵飞燕进东宫时，为赵合德修建了一座美轮美奂的新宫殿——昭阳宫。宫里面的装饰豪华得令人咋舌：中庭一片朱红，殿上遍施油漆，门槛涂金铜质，台阶白玉砌成，灯质纯金打造，浴缸蓝玉镶嵌。合欢床更是白玉、黄金、配以翠玉、明珠做成，席被绿熊打造，帐顶装饰夜明珠，当真是一掷千金为红颜啊！

按理说这下赵合德总该笑靥如花了吧，然而赵合德并不领汉成帝的情，她说昭阳宫的位置太“偏僻”了，她想住到皇宫最“繁华”的地段去。汉成帝二话不说，再兴工程建造，紧挨着皇后赵飞燕的东宫——远条馆，为赵合德新建了一座“专宫”——少宾馆。

少宾馆一共包括四大宫殿：露华殿、含风殿、博昌殿、求安殿。分为三大室：温室、凝室、浴兰室。再饰以黄金白玉为装饰，豪华程度可想而知了。更有甚者，汉成帝给这座少宾馆的大门起了一个虽然略显俗气但喻义很深的名字——“通仙门”。明明白白地昭告世人，赵合德才是他的最爱。

也正是因为这样，受冷落的赵飞燕自然不会过青灯映壁、衾寒枕冷的日子，于是放荡地搞婚外情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纸是包不住火的，再厚的墙也会透风。赵飞燕的“风流韵事”，处于“半封闭”状态的汉成帝多多少少还是听到了一些，就在他下令调查“绿帽子”事时，赵合德站出来说话了。她虽然受宠，但毕竟和赵飞燕姐妹情深，她明白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道理，自然不会袖手旁观，于是她对汉成帝说了这样一番声泪俱下的话来：“姐姐性情刚烈，容易招来仇怨，皇上如果听信这些人的诬陷，我赵家就要绝后了。”

汉成帝在取出罗巾擦干赵合德眼泪的同时，作出如下承诺：打死也不再相信流言飞语了。

他说到做到，一连斩杀了几个揭发赵飞燕红杏出墙的人，终于没有人再敢来以头试刀了。光禄大夫刘向看到赵皇后如此秽乱，是可忍孰不可忍，只是考虑到走“直接路线”难免重蹈覆辙，选择了迂回的出击。他查资摘料，引经据典，搜罗贤妃贞女，淫妇荡妾，一本大作就此问世——《列女传》。目的无非是希望汉成帝看了能翻然醒悟，回头是岸。然而，汉成帝看后的态度却是：只欣赏，不采用。

投之以桃，报之以李。赵合德在关键时刻的帮忙，赵飞燕很是感动，作为回报，她咬咬牙，决定“献身”——把情夫燕赤凤献给妹妹。

燕赤凤是个很低微的宫廷仆役，但这并不影响赵飞燕对他的倾心。因为“平民家”燕赤凤相对于“正人君子”的艺术家冯无方和“文质彬彬”的音乐家庆安世拥有更独特的先天优势：身强力壮。相对那些“鸡肋男”的“中规中矩”，他这个“肌肉男”显得“野性十足”。也正是因为这样，他很快就得到了赵飞燕的欢心。此次，赵飞燕作为回报竟献出最爱。

曾经的最爱被妹妹抢了，如今的最爱又献给了妹妹，赵飞燕心里肯定不是滋味。

一波三折

赵氏姐妹患有不孕症，而有生育能力的宫女又被赵氏姐妹一个不留地进行了“灭种”。因此，汉成帝不经意间成了史上最尴尬的皇帝——后继无人。

前面已经说过，汉元帝最宠的儿子其实不是太子刘骘，而是他的两位最爱——傅昭仪所生的定陶恭王刘康和冯昭仪所生的中山孝王刘兴。汉成帝因为“心太软”，尽管不喜欢太子刘骘，还是把皇位传给了他。也不知道是不是这件事让刘康的心灵受到了严重伤害，总之，他在元朔二年（公元前23年）八月来了个英年早逝。按照汉朝世袭制的规则，刘康的儿子刘欣继承了定陶王的位置。也正是因为这样，刘欣和刘兴无形中成了最有希望的“继承人”。

元延四年（公元前9年）正月，皇侄定陶王刘欣和皇弟中山王刘兴联袂来长安朝觐。这本是一次很普通的例行朝觐，但因为某种因素的参与，变得不普通了。正在对“后继无人”而苦恼的汉成帝见到刘欣后，脸上终于露出了久违的笑容。

相貌这一关，汉成帝对这个皇侄相当满意。接下来马上对他进行了才艺考察。

“别人来朝觐都是力求从简精兵简政，你为什么却带了浩浩荡荡这么多官吏来了呢？”汉成帝第一问出炉。

“按照汉朝法律法规，凡诸侯王来朝，国中二千石以上的官员都要相随，因此，这回我让他们一起来，顺便参观一下长安。”刘欣答。

“你平日都学些什么经书呢？”汉成帝第二问新鲜出炉。

“四书五经，君子固穷，敏而好爱。”刘欣答。

对话就以这样简短的两问两答结束了。同样的问题再问皇弟刘兴时，刘兴却回答得支支吾吾，半天也说不出一个字来。结果两大热门“继承人”的考察中，汉成帝得出如下结论：刘欣秀外慧中，而刘兴却不学无术。

为此，汉成帝破例亲自为年仅十七岁的刘欣主持了成年冠礼，以表明自己的心迹。然而，此时的朝中二把手御史大夫孔光先生显然是“眼睛蒙了灰”，对汉成帝的明说暗示置之不顾。在随后的御前会议上，他义正词严地主张册立刘兴为皇储。理由是：按照汉朝流传下来的“兄终弟及”规矩办事。

为此，愤怒的汉成帝立马给了孔光一点儿颜色，把他降为廷尉。这才刹住支持“兄终弟及”派的风。

然而，孔光这么一闹，汉成帝犹豫了。一来他还痴心妄想寄希望于赵氏姐妹能为他生个皇子；二来朝中最大两股势力“外戚派”和“后宫派”（赵氏姐妹）还没有点头。

事实证明，汉成帝的担心完全是多余的，因为就在这个节骨眼上，刘欣的祖母傅昭仪心有灵犀一点通，她以“闲逛”的身份，经常出入后宫。如果你以为她真是闲庭散步那就大错特错了。首先以“糖衣炮弹”贿赂赵氏姐妹，赵氏姐妹虽然富贵不可言，但面对傅昭仪呈上的奇珍异宝和金帛珍玩，还是喜笑颜开。

金钱效应很快使本来就无后的赵氏姐妹成了刘欣的支持者。傅昭仪一举搞定“后宫派”后并没有小富即安，她马上集中火力对准了朝中的另一股起到中流砥柱作用的“外戚派”身上。外戚的大哥大王凤病故后，此时的外戚派掌门人已是王根。傅昭仪如法炮制，同样以糖衣炮

弹攻破了王根的壁垒，外戚派也就这样搞定了。

后宫派和外戚派都成了刘欣有力的支持者后，刘欣事实上被立为汉成帝的后继者已是毫无悬念的事情了。果然，在赵姐妹的“咬耳朵”和王根的“攻心策”双管齐下之下，绥和元年（公元前8）的二月，汉成帝正式下诏，册定刘欣为皇太子。

终于后继有人了，汉成帝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人生得意须尽欢，该是我享受的时候了。

然而，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生老病死，谁也逃不出这个因果轮回。

一语成谶

立刘欣为太子后，汉成帝开始享受和赵合德的二人世界了。然而，天公总是不作美，绥和二年（公元前7年）二月，也就是立太子的第二年，天空又出现了异常现象。

这个时候，一些未卜先知的预言家开始粉墨登场了。首先是丞相议曹李寻发表世界末日的悲观论：天降异象，灾祸将至。他的言论一出，朝中众臣都惶惶不可终日，不知道灾祸会不会降临到自己身上。

面对流言飞语，丞相翟方进也发出感叹：天要发怒，如之奈何？

就在这时，郎官贡丽站出来为汉成帝分忧解难了。他的方案是：移花接木。解析如下：天降异象，灾祸将至。只需在朝中找一“超重量级”的大臣做替身来代为消灾就行了。

面对这样的“馊主意”，汉成帝很认可，他首先想到的重量级替身就是丞相翟方进，马上把他召来，给了他四个字的指示：精忠报国。

翟方进“受宠若惊”地进来，原本以为汉成帝有什么高级“指示”，结果汉成帝的话把他打入了十八层地狱，他只好悻悻而归。汉成帝很是善解人意，知道翟方进没有做“替身”的勇气，于是，连夜派人给他

送上两份大礼：十石酒和一头牛。结果，翟方进不傻，自然知道这是汉成帝“赐死”之意，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翟方进心里虽然一千个不愿意，但还是喝下了毒酒。

翟方进凄惨地死了，汉成帝悔悟似的醒了，不但为他举行了隆重的葬礼，而且还亲自去吊祭，活灵活现地上演了诸葛亮哭周瑜的一幕。

找到了“替身”，汉成帝以为可以高枕无忧了，继续他的享乐。他与赵合德双飞双宿，日夜不离，好一对令人羡慕的鸳鸯。然而，噩梦却不期降临。

绥和二年（公元前7年）三月十七日，对于汉成帝来说，是一个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日子。因为过了这一天，历史将翻开新的篇章。是夜，汉成帝与赵合德同宿未央宫白虎殿，度过了一个极为销魂的夜晚。

难忘今宵，第二天清晨，汉成帝起来了发出这样的感叹。他这么早起是准备接见辞行的楚思王刘衍和梁王刘立，悲剧就在这时上演了。还在穿衣服的他突然僵住了，身不能动，口不能言，只有眼睛间或一转，发出绝望而悲壮的光芒来。再过片刻，忽然一阵天旋地转，他两手一松，龙袍落地，一头栽倒在地，竟然停止了呼吸。

这就是汉成帝之死的全过程。据说汉成帝之死跟服了“壮阳药”过量有关。前面已经说过，汉成帝因为纵欲过度，只得命人四处寻访春药来维持寻欢的需要。据说这天晚上，他心血来潮，多服了几粒药，和赵合德大战了一晚上。早已被淘虚身体的汉成帝怎么经得起这样的“摧残”，离奇致命。

汉成帝死得太过离奇，太过窝囊，甚至连传唤太医的时间都没有，一石激起千重浪，面对铺天盖地的流言飞语，一向深居简出的皇太后王政君都坐不住了。她在“悲伤泪流成河”后，亲自筹备的专案小组马上成立了。朝中四大王牌人物领衔：大司马王莽（王根的后继人）、丞相孔光（几经波折终于登上丞相的位置）及御史和廷尉组

成，目的只有一个——“嫌疑犯”赵合德，步骤是：调查取证—捉拿严审—量刑判刑。

然而，事实证明，有自知之明的赵合德知道汉成帝死后，自己难逃一劫，她根本就没有让专案组浪费大量的人力物力，就果断地以一杯毒酒结束了自己年轻而宝贵的生命。

可怜一朵娇嫩的花，就这样凋落了。当真印证了“红颜薄命”这句话。

赵合德的以身殉情，却挽回不了汉成帝的“起死回生”，四月，太子刘欣即位，史称汉哀帝。

第十八章 几度春秋几度风雨

富贵无常

话说汉成帝在龙榻上“因公殉职”，汉哀帝顺利接过大汉王朝的皇位，开始了自己传奇性的后半生。他上任后，首先尊太后王政君为太皇太后，先皇后赵飞燕为太后。

写到这里肯定就会有人问了，赵合德和赵飞燕是姐妹，既然汉成帝的死跟赵合德有千丝万缕的关联，那么为什么在赵合德识时务地以身殉情后，赵飞燕却安然无恙，甚至还被继承皇位的汉哀帝封为太后呢？

原因很简单，这是汉哀帝的“报恩之举”。前面已经说过，汉哀帝刘欣当初之所以能被立为太子，跟赵氏姐妹的强有力支持有密不可分的关系。虽然汉哀帝无力救赵合德的命，但赵飞燕的命他还是力所能及地可以救的。因此，在他的努力下，赵飞燕被升为皇太后，而她的养父赵临（已经去世）的次子驸马都尉赵钦也被加封为新成侯。

当年因为汉成帝太过于宠爱赵氏姐妹，因此，红极一时的王氏家族也不得不把朝中的权力分一羹给她们。此一时彼一时，汉成帝死后，新上任的汉哀帝玩起了知恩图报，然而，不甘心的王氏家族自然不会再选择沉默。他们开始行动起来。

王氏家族开始收集证据，经过一番明察暗访，赵氏姐妹的罪证便立马浮出水面，结论是：汉成帝之所以绝后，全赐赵氏姐妹所作所为。于是乎，一封小报告马上由司隶解光呈到了汉哀帝的办公桌前，严格来说这是一封起诉书：起诉赵氏姐妹当年残杀皇子的种种罪状，要求严惩元凶赵飞燕。

王氏家族一致认为有这样的铁证在手，汉哀帝想要庇护也是有心

无力了。再加上“双飞燕”中的赵合德已死，剩下的赵飞燕已是孤燕难飞、在劫难逃。

然而，人算不如天算，殊不知半路杀出个程咬金来了，把王氏家族的美梦击碎。这个人就是汉哀帝的祖母傅昭仪，其实我们此时应该叫傅太后才对。

前面已经说过，当初正是因为傅太后的出现，收买了赵氏和王氏两大王牌，才使得刘欣成功登上太子的宝座。如今刘欣顺利过渡为汉哀帝，但太后的位置还得由王政君来做；而傅昭仪也称太后，只是太后前面加了两个字的辅助语：定陶。

说的再直接点儿，傅太后就是属于“偏房”一样，也正是因为这样，傅太后时刻在考虑如何争权夺利，如何尽快让自己变为“正室”。此时，眼看王氏家族对已是明日黄花的赵飞燕进行“痛打落水狗”，她没有视而不见，而是在赵飞燕危难之时显身手，对汉哀帝进行了“逼宫”。结果汉哀帝为了保全赵飞燕，只好撤了赵氏家族的另两位成员赵□和赵钦的侯爵。

这件事的结果是，孤家寡人的赵氏家族彻底落寞下去了，傅氏家族马上又浮出了水面。傅太后在自己的亲孙子登基后，自然不肯让王家再踩在自己头上拉屎撒尿。

傅太后首先在名分上与王政君来了个“并驾齐驱”，马上将自己的侄孙女、定陶王妃小傅氏册立为皇后。有了皇后这个重要的砝码，紧接着，傅氏家族中的人马纷纷到朝中就任重要职务。

一个新宠，一个旧爱，王氏家族和傅氏家族马上上演争权的PK大战。

正式交锋在一次“家宴”上。未央宫上演的这次家宴，因为有两个“太皇太后”和两个“皇太后”，在座位的安排颇令人头痛，最后，太皇太后王政君的座位被安排在正中央，第二位是傅太后，然后再是赵太后和丁皇后等人……按理说，这座位的安排充分地考虑到了“宫

情”，尽量方方面面地对各人进行了“照顾”，安排还是比较合理的。

然而，他的安排却遭到一个人的当头一棒：“傅太后只不过是封国的太后，哪有资格和皇母并座呢？”

说此话的正是王氏家族的“后起之秀”王莽先生。

王莽是王政君的侄子，年幼时他的父亲王曼就去世了。当时，王氏外戚一个个显贵无边、趾高气扬，骄奢淫逸。唯独王莽与母亲相依为命，他被服简陋，举止恭谨，小心翼翼地侍奉执掌大权的姑伯。与那些王家贵公子相比，洁身自好、恭俭有礼的王莽格外引人注目。

阳朔三年（公元前22年）王凤病重，王莽在侧侍候，数月未解带。王凤十分感动，弥留之际，嘱咐皇太后和成帝授给王莽一官半职。王莽因此更加小心谨慎地侍奉姑叔，皇太后对这个侄子颇有好感。王凤死后，王莽出任大司马一职。

只因这一句话，傅太后临时决定不参加这次家宴，理由是，宴无好宴，不如不宴。余怒未消的傅太后利用别人在饭桌上的时间开始收集王氏家族的“罪证”，然后找“枪手”进行反击。眼看这样下去，王氏面临灭族的危险，“老佛爷”没有再坐视不理，她把王莽叫来，劝侄儿辞职返乡，以保全王氏家族。

王莽也是个识大体的人，立马就来了个“告老还乡”，汉哀帝没有不批准的理由。就这样，交战的首回合，以傅太后的组合拳胜出告终。

此消彼长，王氏家族的当家人王莽被打倒后，傅氏家族却开始一荣俱荣。首先是她死去多年的爹被封了一个大官——崇信侯，接下来她的三个堂弟也时来运转，傅喜坐上了“摄政王”大司马的位置，而且还被封为高武侯；傅晏被封为孔乡侯，他的女儿在这之前已经做了皇后。傅商被封为汝昌侯。当年傅太后父亲早丧母亲改嫁，生了个异父弟弟叫郑恽，郑恽此时已死，仍然追封为阳信侯，传爵其子郑业。至于哀帝的生母丁太后家也不遑多让，丁姬之父追褒德侯，大哥丁忠追

封平周侯传爵其子丁满，二哥丁明封阳安侯。除了这帮侯爷，两家还分摊了十余名高官显职。

直到这时太皇太后王政君才体会到什么叫沧海桑田，王太后心里充满了仇恨，然而，她现在只能把仇恨埋在心里，因为她懂得有的时候人必须要忍，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也正是因为这样，才能有王氏家族卷土重来的那一天，才会出现王莽夺权西汉灭亡的故事。

仇恨的种子埋藏在心里，总有发芽的这一天。

争斗没商量

话说随着傅、丁两家子弟相继封侯，朝中趋炎附势的人纷纷倒向傅太后这边。有一个叫董宏的高昌侯为讨好傅太后，甚至以大无畏的精神向汉哀帝打了一个小报告，提出了“一国两后”的超级构想：立傅太后为帝太后，与王太皇太后并尊。应该说站在现在的角度来看，董宏的确是个人才，这样的奇思妙想绝对是天才级别的人才能想得到的。

于是乎，汉哀帝召来大臣们进行了一次商讨会。本着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的原则，商讨会一开始，支持的声音一浪高过一浪，大有连绵不绝之势。就在这时，朝中权力最大的“三公”之一的左司空师丹站出来发言了：我反对。他的话虽然简短，但是有力，如平地一声雷一般，震得偌大的宫殿鸦雀无声。

沉默了半晌，朝中一把手丞相孔光站出来打破了这个局面。他首先申明自己的立场：我支持左司空。然后申明理由：“皇太后是最尊贵的称号，天下只有一个，董宏明知不可而为之，是蓄意制造混乱，实属大逆不道！”

结果可想而知，在朝中的前两把手孔光和师丹反对下，傅喜也是孤掌难鸣，最终“一国两后”的伟大构想就这样流产了。

没有转为“正室”，傅太后很生气，后果很严重，孔光和师丹面临严峻考验。本着枪打出头鸟的原则，傅太后首先对师丹下手。

师丹是琅琊东武（今山东诸城）人。年少时拜大学问家匡衡为师，专攻《诗经》，数年后达到“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境界。汉元帝时期，他被召为博士，后来因为“过失罪”被免了官职。汉成帝时，他在全国公务员考试上脱颖而出，结果博士这顶帽子失而复得。随后又当了东平王的老师（太傅）。后经丞相方进大力举荐，他入朝任光禄大夫，可谓不鸣则已，一鸣惊人。汉成帝末年，立定陶王刘欣为皇太子，师丹出任太子的老师一职。定陶王刘欣继位后，师丹升为左将军，赐爵为关内侯，后又升为大司空，位居三公，成为朝中的实权派代表人物。

然而，此时傅太后把枪口对准师丹，尽管汉哀帝不忍心对师丹下黑手，但事实证明，他是爱莫能助的。欲加之罪，何患无辞！面对傅太后的“莫须有”的罪名，此时的汉哀帝显得无能为力，只好摘了他头上的乌纱帽，让他回家去过田园生活。

结果京兆尹朱博时来运转，继承了师丹空留的大司空位置。原因很简单，因为朱博是傅家的人。据说朱博和傅家的另一位重量级人物傅晏是关系很好的莫逆之交，此次提拔他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打了个漂亮的翻身战，傅太后并没有小富即安，相反，她把手中的屠龙刀瞄准了下一个打击的目标——孔光。

孔光是鲁国（现今山东曲阜）人。提起他的祖先赫赫有名，他是孔子的第十四世孙，他的父亲孔霸同样也非泛泛之辈，作为太中大夫的他是汉宣帝的太子刘爽的三大老师之一（另两位是萧望之和张禹）。孔光从小爱学习，后来因为受光禄勋匡衡的推荐被封为谏议大夫，从而走上了仕途生涯。汉成帝即位后，升为博士、尚书令……他的仕途之所以一路青云直上，只因做了五件值得称道的事。归纳起来如下：

1. 为官谨慎，言语不泄。

爱读古代诗文的人，对“温树”、“温室树”这个典故大概不会陌生，史书上有这样一段记载，说孔光“沐日归休，兄弟妻子燕语，终不及朝省政事。或问光：‘温室省中树，皆何木也？’光嘿不应，更答以他语，其不泄如是。”不泄露朝廷机密，是历代统治者对秘书工作人员的一条最基本要求，古代的绝大多数秘书，对此也是严格遵守、认真照办的。但像孔光那样，在闲谈中家人问他长乐宫温室殿旁种的是什么树，他都默然不应，或回答些其他的话加以搪塞，保密意识如此之强，遵守制度如此严谨周密，还是不多见的。

2. 干一行，爱一行，精一行。

孔光在担任尚书之前，只是一个普通的学官，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博士，职责是专掌经学传授，和现在的大学教授差不多。博士的学问虽然渊博，理论也自有一套，但秘书业务就不一定熟悉，朝廷内的办事程序及成例也不一定清楚，至于朝章典籍及法律制度等，更是不可能全都明了。角色变了，如果不尽快熟悉业务，要胜任秘书工作是不可能的。做尚书后只几年工夫，孔光便“明习”各种制度及法令，很快使自己成为内行，这种刻苦钻研业务的精神自然值得称道。所谓干一行，爱一行，精一行，孔光就是这样一种人。

3. 坚持真理，不阿谀奉迎。

在法律和政策的许可范围内行事，不破坏成规，坚决维护原则，这对一个古代秘书来说，自然难能可贵。而皇帝有事提问，孔光总是引经据典及按照法令要求，用自己心中认为是正确的话来回答，从不希图苟且迎合皇帝的意图。

4. 大公无私，举贤避亲。

因为孔光在皇帝身边工作，向朝廷荐举人才自然比较容易。但他每次荐举人才，都唯恐被荐举者知道，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拒绝私谢，不要人家记自己的恩德。孔光非但主动向朝廷推荐人才不图私谢，别人找上门来，求他推荐，他一律会直拒。据史书上记载，孔光是学官出身，弟子众多，他本来就乐于荐贤举能，居宰相高位后，原

来的弟子找上门来，“几（冀）得其助力”，也是人之常情，可以理解。学生们想“好风凭借力，送我上青云”，他们的孔老师却“终无所举荐，至或怨之”，就是不给跑官者官当，怨怪我也不给。史书上于是给孔光大书了一笔：“其公如此。”

5.洁身自爱，不结党友。

孔光的父亲孔霸是一代硕儒，早年也做过博士，后来成了皇太子的老师，汉元帝即位后被封为褒成君。孔光自己的学生也遍布朝野。他既是“名父之子”，自己又“进官早成”，要在朝中拉帮结派，建立一个小宗派团体，是极为容易的事情。然而他“性自守”，既“不结党友”，也不“有求于人”，这是很难能可贵的。

正是因为这样，绥和二年（公元前7年）三月，汉哀帝任孔光为宰相，封博山侯，权力到了顶峰。

然而，因为在“一国两后”的问题上，孔光坚持原则，傅太后对他进行了弹劾，结果他丞相的乌纱帽也没能保住。

师丹和孔光可谓同病相怜，唯一的区别是，师丹被免之后，从此青山为伴绿水为依再也没有能回到朝中，而孔光在体验了一把田园风光后，后来又重回朝中当丞相。这是后话，这里先按住不表。

话说，朱博因为有傅太后撑腰，不久就被汉哀帝提升为丞相。并且封为阳乡侯，官运来了真可谓门板也挡不住。

事实证明，傅太后果然没有看错人，他重用的朱博没有令她失望，朱博名利双收后，马上就来了个知恩图报。联合朝中的二把手御史大夫赵玄再度向汉哀帝提议“一国两后”的建议。

这一次，朝中大臣们都很识时务，没有一个人敢拿自己的乌纱帽来做赌注。汉哀帝眼见找不到拒绝的理由，只好作出如下决定：尊皇太后傅氏为永信宫帝太太后，皇后丁氏为中安宫帝太后。再加上长信宫太皇太后王政君和中宫皇太后赵飞燕。于是乎，汉宫中出现了这样一个奇特的现象：一国四后。

一国四后，这当真是闻所未闻，汉哀帝此举可谓开创了历史的先河。

明日黄花

傅家势力的强大，赵飞燕看在眼里，喜在心里。这个已“过气”的绝世美女，感叹良多，曾几何时，她在后宫独领风骚，她的话就是金玉良言，没有人敢违抗，朝中大臣们都俯首于她的脚下，那感觉让她明白了这样一个道理：伟人之所以伟大，是因为别人跪着。

然而，黄粱一梦，如此短暂，那些五彩缤纷的日子已经属于另一个世界，一个似梦非梦、似花非花、既熟悉又陌生的世界。她依稀在这个世界中生活过，却又被这个世界所遗弃；她仿佛曾是仙界中人，却又被抛落在人间的大地上。她感受到了这种巨大的落差，冰冷孤寂的现实使她痛苦不堪。但她必须设法在这个新的宫廷中立足。她不愿意像妹妹赵合德那样匆匆结束自己的一生。

万幸的是，她因为对新任皇帝有“知遇之恩”，汉哀帝还是对她格外照顾的。然而，她明白，她已成为王氏集团的眼中钉、肉中刺，如果找不到强有力的依靠，结果离赴妹妹赵合德的后尘也不远了。幸亏此时朝中的丁、傅两家新宠的外戚势力可以作为依靠。

眼看傅家势力越来越大，赵飞燕也不放过一切向傅太后讨好的机会：傅太后寿日，她派人送去了文犀避毒簪两双、沉水香玉壶一个、流波纹无缝衫一件，还有大批珍宝，真可谓千金一掷；傅太后穷奢极欲，尤爱听歌观舞，赵飞燕便将自己的女乐送给她，还凭自己的歌舞才能亲自指导教练。

赵飞燕还有一件最卖力气的事。建平二年（公元前5年）夏天，汉哀帝的母亲丁太后因病死去，汉哀帝下诏把棺柩送回定陶，与他的父亲刘康葬在一起，并征发定陶附近五万人修建陵园。汉哀帝自认为尽了孝道，先祖会福佑他，但国运却毫无转机他本人也染病在身，亡亲之痛和前程之忧使这个病弱的皇帝愁眉不展。恰在这时，司隶校尉解光等向汉哀帝推荐方士夏贺良，说他精通讖学，知道神灵预言，是

孝成皇帝时宣讲《天官历包元太平经》的甘忠可的弟子。甘忠可虽因刘向劾奏他假借鬼神，诬蔑圣上而下狱死，但夏贺良继承其师遗志，私下进行教授。解光等人力大吹捧夏贺良的学说，说刘向纯属诬告，甘忠可死得冤枉，应对其弟子夏贺良大加礼遇。汉哀帝信以为真，遂召夏贺良进宫，请他讲授如何得到神灵的帮助。夏贺良说：“木、火、土、金、水五德依次运行，周而复始。王朝受命于天，并代表着其中一德，气数尽了，必将被另一德所取代。如今，汉家历数将尽，只有再受天命，才能保住汉室，延续帝业。陛下经常生病，灾异屡有发生，这是上天对陛下的告诫！”汉哀帝忙问他有何良策，夏贺良说，当务之急是更改年号，重受天命。汉哀帝相信了夏贺良的话，改建平二年为“太初元将元年”，自称“陈圣刘太平皇帝”，把计时用的漏器由旧制一百度，刻成一百二十度，并下诏大赦天下。

“再受天命”这天，汉哀帝举行了隆重的仪式，其规模不亚于登基大典。仪式完全按照夏贺良设计的程序，拜天祭地，求神弄鬼，充满了神秘色彩。许多大臣颇持异议，认为夏贺良之言是胡言乱语，不足为信。唯独赵飞燕得知后，特意向汉哀帝呈上一道贺表，敬称汉哀帝为“陈圣刘太平皇帝”，恭维说：“天运更迭，王朝递嬗，古今至理。陛下为永安国家，改元易号，再受天命，堪称明智之举。上天将赐陛下康泰，汉祚久长，祝愿真命天子宏图大展，万寿无疆！”

赵飞燕这道贺表，使汉哀帝得到了精神上的帮助。他在一片反对声中找到了支持者。紧接着，汉哀帝下令恢复已拆除或停止祭祀的祭坛神庙七百余所，大量增加祭祀的次数。赵飞燕对此不仅极力鼓吹颂扬，还主动提出减少中宫的费用，把省下来的钱用来建庙。这件事更使汉哀帝感动，多次褒扬赵太后“贤惠”。

然而，赵飞燕的努力很快付诸东流。急于看到成效的汉哀帝因夏贺良的话并不灵验而恼怒。在朝廷大臣们的强烈要求下，他下诏将改元诏书废除，只保留大赦一项，并以反动惑众罪将夏贺良逮捕入狱，处以死刑；举荐者解光等也被革职，免除死刑，流放到敦煌郡。

弄巧成拙，尽管汉哀帝没有怪罪赵飞燕，但她的投机献媚却引来

朝野上下一片“歔歔”声，她的人气和地位都以自由落体的方式呈直线下滑趋势。

更令赵飞燕雪上加霜的是，此时的顶梁柱却突然轰然倒塌了。

建平三年（公元前2年）时，帝太后（傅太后）所居的桂宫正殿发生一场大火，殿顶全部塌落，殿内用物大部化为灰烬。傅太后以为是凶兆，忙令人抢修重建。然而，这场无名火灾过后不久，傅太后便不明不白的死了。

靠山倒了，赵飞燕悲痛欲绝，傅太后下葬汉宣帝渭陵那天，她眼中大颗大颗的眼泪流个不停。她心里很清楚。灵车远去的方向离自己的坟茔并不远了：王政君这个“老佛爷”不会放过自己的。

聪明的赵飞燕没有选择坐以待毙，而是以犀利的眼光寻求更大的庇护，这时一个叫董贤的人浮出了水面。

荒唐皇帝汉哀帝

如果说汉成帝是一个风流皇帝的话，那么汉哀帝就是一个荒唐的皇帝。汉成帝的风流至少还有赵氏姐妹这样的绝代双娇相陪，最后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而汉哀帝的生活只能用荒唐来形容。因为他宠爱的人居然不是女人，而是男人，属于严重的“同性恋”类型。

但有一点汉哀帝和汉成帝一样，他对强制买卖的婚姻很是反感。汉哀帝对于祖母强加给自己的表妹傅皇后没有一点儿感情基础，他采取的也是“冷处理”，直到一个人的出现，他冷淡的心才又点起热情的火焰来。

这个人的名字叫董贤。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董贤，“貌似潘安”再恰当不过了。汉哀帝看上董贤也就是因为他的“姿色”，在他心里，三宫六院七十二妃粉黛与之相比皆为逊色。

建平二年（公元前5年），一个偶然的的机会，汉哀帝与董贤邂逅了。如果要在前面加个定语的话就是“致命”，不只是他的命，还有西

汉王朝的命。当年汉宣帝在选美大赛上惊鸿一瞥，让姿色平平、才气平平的王政君走上了历史的舞台。而汉哀帝的这“惊鸿一瞥”同样惊天地而泣鬼神。此后事情一发不可收拾，汉哀帝与董帅哥经过互送秋波后，擦出了爱情的火花。

爱一个人的最高境界是“爱你胜过爱自己”，汉哀帝是这么想的，也是这么做的。具体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断袖之癖。

相传有一天，汉哀帝因为要上早朝，天刚亮就要起来。却发现身边面如冠玉的董贤依偎着他的衣角睡得正香。汉哀帝不忍心惊醒心中的“最爱”，竟然作出了这样的奇思妙举：用床头的御刀将衣袖割断，然后再小心翼翼地悄然而去。后人将同性恋称为“断袖之癖”，便是源于此。

2.金屋藏娇。

汉哀帝因宠爱董贤，送了大量的金银珠宝给他。有了珠宝，就得有能装得下珠宝的房子，汉哀帝接着就在北宫门外大建宅第，整个工程十分浩大，建成后的董府富丽堂皇，精妙绝伦，规模与皇宫相同。房屋重叠，内有五座大殿，皆雕梁画栋，云气花草、山灵水怪彩绘其间，木土之工穷极技巧，殿室梁柱都是华美的锦缎捣烂成浆，围涂成彩。引御沟水流入董府后园中，就差把门匾换成“紫禁城”了，当真是一掷千金为“蓝颜”。

3.死而同穴。

汉哀帝在建造自己义陵的同时，特意在旁边留出一块空地给董贤修墓，希望死了以后也可以经常串串门，谈谈情，说说爱。真正做到了“死了也要爱”。

人非草木，孰能无情？面对汉哀帝的知遇之恩，董贤感动之余，也来了个知恩图报——“和窠爵”。他把自己的妻子和妹妹也拉入宫来，共同侍奉这位荒唐至极的皇帝。

投之以桃，报之以李，汉哀帝觉得看得见的东西几乎全送了，于是就开始送董贤看不见的东西——身份。汉哀帝为了给董贤封侯，先上傳太后尊号，买动祖母的欢心。再令孔乡侯傅晏，带着封董贤的诏书给丞相御史。丞相王嘉眼看汉哀帝为了加封董贤，将别的大臣的功劳算到了董贤的头上，马上进行了严厉的谴责：“奢侈僭越、寻欢放纵、变乱阴阳……陛下一向仁慈智慧，行事谨慎，如今却有这些过失被人大肆嘲讽……”骂完之后这个老头子还不忘诅咒一番，认为董贤应该“千人所指，无病而死”，说白了就是不得好死。王嘉发泄完了，皇帝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于是王嘉被下了大狱。满心不服的王嘉以绝食抗议，都说人是铁饭是钢，一餐不吃饿得慌。王嘉虽然奇迹般地硬挺了二十多天，但终究还是没有停下走向死亡的步伐。

丞相含冤而死，大司马丁明以“同情”的方式进行了申援和哀悼。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汉哀帝知道这件事后，同样很生气，直接罢免丁明官职让他回家抱孙子去了。

这时赵飞燕出现了，她来收拾残局，向汉哀帝极力推荐董贤，说他是难得的人才之类的云云，总之，这样的人才应该得到重用。赵飞燕的话正合汉哀帝之意，于是乎，元寿元年（公元前2年）九月，汉哀帝下诏免去了他舅父丁明的大司马、卫将军之职，又下诏让董贤接替丁明的职务做了大司马，总领尚书之职，百官都要向他奏事。当时董贤只有二十二岁，从此便与大司空、大司徒同列三公，掌握天下的兵权，显赫一时。一人得道，鸡犬升天。董贤的父亲董恭也被任命为光禄大夫；妹妹被封为昭仪，地位仅次于皇后；董贤的妻子也被允许进宫。此外，董贤的岳父出任将做大匠，董贤的妻弟为驸马都尉。

不久，匈奴首领单于来访，在宴会上与大臣会见。单于见董贤非常年轻，感到很奇怪，问中方翻译，皇上叫翻译传话说：“大司马确实年轻，是因为能干才居高位的。”单于听了，不觉肃然起敬，赶紧起身相拜，祝贺汉朝得了一位贤臣。其实，董贤贤不贤，众人都知道。

前面已经说过，汉景帝因为对亲弟弟刘武很是喜爱，在一次“接风宴”上，说出了“百年之后传位于弟”的话，如不是灌夫以“酒后醉言”搪

塞过去，只怕汉景帝就会吃不了兜着走了。而汉哀帝因为太宠爱董贤，显然是忘了古人的教训“路不能乱走，话不能乱说”。他在麒麟殿一次宴会上，握着董贤的手，说出了这样一句话：“我想效仿尧把位传予舜的先例，你认为怎么样呢？”

董贤一听脸上装着平静异常，却喜在心里，正在思绪如何回答。就在这个节骨眼上，王氏集团硕果仅存的王闳（王太后除外）站出来，有话要说了：“这天下是汉高祖（刘邦）一手打下来的，并非陛下一人所有，刘氏命脉世代相传，陛下岂能说出这样的戏言来？”

事后，由王太后出面代为赔礼道歉，汉哀帝也知自己失言，王闳方才免去“受罚”的命运，但宠爱董贤却一点儿也没有变。

以前只听说世上有花痴，但汉哀帝告诉我们，世上还有一种人叫“草痴”。

人生何处不悲伤

赵飞燕攀到了董贤这棵最具潜力的参天大树，终于长长地舒了一口气，以为终于可以高枕无忧了。然而，她高兴得太早，暴风雨马上就来临了。

元寿二年（公元前1年）六月，年仅二十六岁的汉哀帝一病之后竟然撒手而去。他挥一挥衣袖，没有留下一儿半女，却留下了空缺的皇位让世人去争夺。

国君之丧，国之大事。京师长安，满目孝服，一片哭声。赵飞燕哭得最厉害。她是在哭悼早逝的皇帝，更是为她自己而哭！汉哀帝死了，意味着她成了一只孤燕，而这满目萧条的未央宫，已是阴云密布，风雨欲来！

就在这举国上下一片悲声中，唯独太皇太后王政君喜从中来，刘欣的尸体还没有入殓，她不顾年老腿脚不麻利，以百米冲刺的速度跑到寝宫。

哭，大哭，大声哭，号啕大哭。正哭的众人也都泪眼婆娑时，她却作出了一个惊人之举，把皇帝的玉玺拿在了自己手里。然后她下了一道这样的圣旨：命董贤为治丧委员会主任，全权负责汉哀帝的丧事。

汉哀帝的突然病逝，失去主心骨的“寡妇”董贤也是伤心欲绝。现在叫他来全权负责汉哀帝的丧事，他自然是有心无力了。再加上他这样一个小毛孩，又怎么知道这件事，于是，当王太后询问这丧事该如何办时，他来了个一问三不知。

“你这个样子，怎么能把皇帝的丧事隆重地办理好呢？”王太后质问道。

“请太后另选贤人吧。”董贤这话并非谦逊之言。

“新都侯王莽曾给先帝办过丧事，我叫他来做你的帮手吧。”王太后上演“哭哀帝”的闹剧，找董贤的碴子，绕来绕去，终于绕到正题上来了。

“如此甚好。”董贤磕头跪谢。

王太后等的就是董贤这句话，就这样一句话，“流浪”在外面多年的王莽重新回到了朝廷。

三年前，王莽带着皇帝赐给他的五百斤黄金，一架驷马安车，退居到新野封国以后，闭门不见宾客，密切注视着政局的变化。与此同时，他又百般收买人心，以期东山再起。他的次子王获杀死了一名家奴，王莽严加追究，命王获自杀赎罪。这一大义灭亲的举动果然产生效果，数百名官吏上疏为他鸣冤，请求皇帝让他重返京师。有人还在考卷上为王莽歌功颂德，认为这样的贤相得不到重用是国家一大损失。这些来自于朝野的呼声和朝中官员的拥护形成了强大的舆论压力，王莽的名气得到了有效的扩大。

王莽果然不是一般的人物，有条不紊地办完丧事后，便立马大刀阔斧地集中火力对董贤进行赤裸裸地攻击——弹劾。

接下来且看王太后如何和侄子王莽上演“双簧”。接到弹劾令后，王太后立马对董贤进行了“半拘留”式的处罚——禁止出宫殿。董贤眼看风头不对，提着大把大把的金钱，来了个“磕头谢罪”，他的本意是千金散尽还复来，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然而，王莽却根本不吃他这一套，回绝了他。

董贤随即就明白了，王莽对他进行了“双规”处罚——假借王太后的命令，收回董贤大司马的官印，听候调查审理。按王莽这架势，是要把他往死里赶啊！

然而，此时汉哀帝已死，他已是落地的凤凰不如鸡了。人为刀俎，我为鱼肉。面对王莽的步步威逼，他已是无力还击，只能眼睁睁地看着权力一点一点地流失，自由一点儿一点儿地被限制，血腥一点儿一点儿地逼近。

俗话说好死不如赖活，可如果活着是受罪，那么活着也就没有什么意义了。面对步步紧逼的王莽，被逼到悬崖边上的董贤自知终究难逃一死，他选择了赖活不如好死，用一根白绫结束了年轻而宝贵的生命。

可怜这个貌胜潘安的美男子就这样魂归他乡了。看来这个世上不单单只是红颜命薄，蓝颜同样命薄。

有诗为证：

平生回首黯销魂，汉宫深，夜无声。清凉殿外，醉忘三年春。哀心莫问为谁死，知君者，唯一人。

都云江山重此生，何处觅，相思门？义陵已冷，寒月伴孤魂。麒麟殿语还忆否？未曾悔，断袖恩。

树倒猢狲散，董贤的父亲董恭和弟弟董宽信分别以“骄恣不法”和“淫逸无能”两项罪被免去官职，其他董氏成员也全部赶出朝廷。

与此同时，王氏成员开始咸鱼翻身。他们纷纷重回朝中当大官，而后起之秀王莽更是被王太后重点打造的对象。董贤大司马的位置由王莽来坐，并且掌管尚书之事，可谓大权在握。

事实证明，王太后的眼光没错，王莽就是王莽，他一出山就协助她除掉了眼中钉、肉中刺董贤，接着继续拿朝中敌对派开刀。“情敌”赵飞燕又浮出了水面。

这下已是“孤家寡人”的赵飞燕已无招架之力了。王莽先是以“谋杀罪”（谋杀皇子）把她头上太后的帽子摘了下来，把她由“东宫”赶到“北宫”。然后，由“北宫”赶到“义陵”——去守汉成帝陵墓。按照王莽的话来说就是让这个令汉成帝绝后的“毒后”去赎罪和忏悔。

想到从此山高路远，青灯寒壁，就在出发的当天，弱不禁风的赵飞燕终于强大了一回，以自杀的方式结束了自己宝贵的生命。赵飞燕在自杀前肯定也在感叹：富贵如潮水，潮起潮落，谁也无法预料；而人生却如梦，梦醒后，一切无影又无踪。

唐代诗人徐凝作《汉宫曲》对这个绝代佳人进行了缅怀：

水色箫前流玉霜，赵家飞燕侍昭阳。

掌中舞罢箫声绝，三十六宫秋夜长。

第十九章 王莽的野心

步骤

汉成帝和汉哀帝都没有留下子嗣，新君的人选范围便上溯为汉元帝的所有后代。

前面已经说过，汉元帝生有三个儿子：王太后生下汉成帝；傅太后生下定陶王刘康，刘康早逝，其子刘欣继成帝位，是为汉哀帝；冯昭仪生下中山王刘兴，刘兴同样早逝，留下年仅9岁的儿子刘箕子。

单从血缘关系上来推断，刘箕子无疑是新皇帝的最佳人选。但这位最佳人选却有一个致命弱点就是：年纪太小，尚处于幼年。叫他来君临天下，还得等上十年的岁月。

然而这个致命弱点在王氏家族眼里却是“绝对优势”。只要立刘箕子为皇帝，就能取得对朝廷的绝对控制权。

此时朝中上下都被王氏家族把持住了，因此刘箕子上任也是铁板钉钉的事了。

历史其实挺有趣儿，仿佛有在天之灵的汉元帝冥冥之中操纵着皇位的传承，在他一生中最钟爱的三个女人中来了个“轮回”：先是王氏的儿子刘骘为汉成帝，然后是傅氏的孙子刘欣为汉哀帝，如今轮到冯氏的孙子刘箕子来坐皇位，是为汉平帝。

汉平帝年幼不能临政。于是，太皇太后临朝称制，行使皇帝的权力。她依赖王莽，委政于他。因此，大司马王莽理所当然地成为了朝中的首辅大臣。其实王莽觊觎帝位已久，这些年他结党营私，排除异己，广施恩惠，无非就是想把朝政大权控制在自己的手中。

也正是因为这样，他马上来了个“四步走”，不出半年，便让自己

登上了“唯我独尊”的权力顶峰。

第一步：大打亲情牌。

王太后是王莽的靠山，也是他手中的“王牌”。但随着王太后的专政，这张王牌无疑又成了他通往最高权力道路上的“羁绊”。王莽是聪明人，他知道饭得一口一口吃、夺权大计更得一步一步来这个道理。对太皇太后手中的大权，王莽没有选择“强夺”，而是选择了“巧取”。王莽先是让群臣请求王太后，以辅政幼主有功，封他为“安汉公”。不久，又设计说服王太后把他的女儿立为汉平帝的皇后。为独揽大权，王莽又指使爪牙上疏，说太后至尊，不宜操劳过度，一些小事就不必躬亲了。这样，太皇太后一高兴，就规定以后唯有封侯赐爵一事须奏闻于她，其他事一概由王莽裁决。这样，王莽乘机大肆培植亲信，清除异己，权力急剧膨胀。

身为王莽橡皮图章的王政君，痛快地在一次次的奉承中，将递来的诏书“啪啪啪”地盖上玉玺，只要她手中还握着玉玺，只要朝中还是她王家的人当政，又有什么可担心的呢。至于她手中的实际权力，已经什么时候在王莽的一次次递上的诏书中暗暗转移了，她却是毫无觉察。

第二步：剪除羽翼。

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王氏在朝中一统江山后，窝里斗就成了不可避免的局面了。王莽非常清楚，在王氏家族中论资历他是没有半点儿优势的，因此，如何打压王氏家族其他“危险股”成员也成了重中之重。

王谭之子王闳是个“性有智略”的人，在当年的未央宫麒麟殿宴会上，他竟然敢当着众人的面顶撞汉哀帝。

面对“危险股”，王莽采取的办法是迂回战术，先提拔前首辅王音之子王舜为车骑将军。然后，重用自己的另一位堂弟王邑（王商之子）。

有了王舜和王邑两人的支持，王莽才向王闳下手，将他外派为东郡太守。据说王闳出为东郡太守之后，因担心被王莽迫害，常常把毒丸系于手内，随时准备自杀，以求一个全尸。然而，王莽的“屠龙刀”一直没有到，王闳提心吊胆地苟活了十六七年。王莽覆灭之后，唯独王闳因祸得福，保住了宗族老小的性命。这是后话。

第三步：挟持孔光。

提起孔光想必大家都不陌生了。汉哀帝时，因为孔光的不识时务，反对董宏的“一国两后”伟大构想，结果被傅太后一网打尽，回家种田去了。其后，随着傅太后的去世，汉哀帝又把孔光召来任光禄大夫。也许受这次风波的影响，孔光入朝再为官时已经“识时务”得多了。

孔光当年在做御史大夫时，董恭曾在他手下做一名御史官。等到董贤做了大司马，与孔光并列为三公，汉哀帝便让董贤登门拜访这位父辈的老上级，为他争取人气上的支持。

孔光知道汉哀帝对董贤的感情，生怕一不小心得罪了人家，便在获知董贤来访时，早早地穿戴整齐站在府门外迎候。董贤的车骑到达后，孔光便退入府门迎接；董贤进入孔府中院门，他便退入房门里；董贤下车时他便又从房门内出来拜谒。

这样的礼仪已经远远超出了迎送同僚的规格。

董贤回去后向汉哀帝提及此事，汉哀帝大喜，当即拜孔光的两位侄儿为谏大夫和中常侍。后来，随着王嘉的死去，汉哀帝任孔光为丞相。

此时王莽意识到，仅仅亮出王太后的“王牌”还远远不够，还必须把名儒孔光拉到自己的阵营里来，才能收揽天下儒生之心。

王莽一方面处处优待和尊敬孔光；另一方面，积极收编孔光的女婿鄯郢为己用，把他从一个小小的县令提拔为侍中兼奉车都尉。

奉车都尉与驸马都尉类似，都是掌管宫中车驾，都是皇帝的近侍官员，俸禄与列卿、郡太守相同，均为两千石。鄧邯在孔光面前扮演的角色，颇似王舜之于王太后。王莽如果需要打击哪位官员，便自己先起草好奏章，然后交给鄧邯，让他打着王太后的旗号，去找孔光出面上疏弹劾。孔光惧怕王莽的权势，自然不敢拒绝。王莽则提前做通王太后的工作，往往孔光的奏疏报上来，便会顺利获得通过。

第四步：排除异党。

除去了王氏内部的“危险股”王闳后，王莽眼里还有一个“危险股”——何武。

何武早年虽然是受王氏家族王音和王根的举荐发迹的，但在汉哀帝时，便以顺风倒的态势倒向了当时风头极劲的傅氏外戚集团。

何武是四川郫县人，兄弟五人都在郡中为官。何显仗着自家的权势，常常偷税漏税。市场掌管赋税的啬夫求商要将他依法逮捕。何显大怒，伺机报复他。何武却说：因为我们家在租赋徭役方面没有做众人的表率，奉公行事的官吏不也应该这样吗！事后，何武还专门找到蜀郡太守，举荐求商为太守卒史。当地官员百姓听说此事后，都叹服何武的气量和胸襟。

后来，因为太仆王音的推荐，何武出任扬州刺史，九江太守也在其监察范围内。当时的九江太守是赫赫有名的大儒戴圣。戴圣和他的叔父戴德均以研究《礼》学见长，并形成了独立的学说体系，成为今文礼学的大师。今本《礼记》便是在戴圣的解说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戴德号称“大戴”，戴圣则称“小戴”，二人合称为“大小戴”。

应该说“小戴”这个人什么都好，唯一不好的地方就是：不依法行政，不依律对囚犯进行判决。

前任刺史认为他是大学者，便处处宽容和忍耐他。等到何武做刺史，巡行辖区审查记录囚犯罪状，发现了多宗审判不实或量刑不准之处，便向戴圣下发整改通知。但戴圣却对刺史部的要求置之不理，

还不屑一顾地说：“何武一个毛头小生懂什么？竟要扰乱别人治理政事！这简直是给我添乱嘛！”

何武没有进行反驳，而是选择了派人暗中收集他的罪证，然后把“铁证”放到他面前。戴圣又惊又怕，为了保全名节，他很识时务地选择了主动辞职。没过多久，他又被征为博士，重新入朝为官，便在朝臣中四处说何武的坏话。何武听到这些，却始终不宣扬他的不良行为。后来戴圣儿子的门客聚合做强盗，被官府捕获，拘囚在庐江。戴圣以为儿子这一次必死无疑。但是，何武考虑到他只是“从犯”，只判了他的“有期徒刑”数年，并没有把他送上断头台。

这件事之后，戴圣对何武敬佩有加，专门登门拜访，以谢其恩。

何武为人仁义厚道，好举贤任能。做楚内史时看重龚胜、龚舍，在沛郡看重唐林、唐尊，等他做了公卿，就向朝廷推荐他们。然而他憎恶结党营私，考察文职官吏一定向学者了解情况，考察学者一定向文职官吏了解情况，来相互参考检验。要任命官吏，先订立规则条例来防止因私请求托付。

何武属于这样的人，在位时不声不响，总在潜移默化之间把自己的辖区治理得井井有条，没人感觉得到他的重要性。只有在离任之后，人们才发现许多事情离不开他，便又常常怀念他。

王莽眼里自然容不下这样一位颇有声望、正直刚毅的人物，于是乎，他没有丝毫手软，找了个理由就让他回家抱孙子去了。

作秀

话说王莽在短短数月之内，就以快刀斩乱麻的态势肃清了他眼中的不安定分子，并且培养了以王舜、王邑、甄丰、甄邯、平晏、刘歆、孙建七人组成的亲信集团，为方便起见，这里取名“七小虎”好了。

其实“七小虎”来头都不小。

王舜和王邑就不用说了，他们的父亲王音和王商都曾在成帝朝是首辅大臣，因此，他们两个是“七小虎”中的大哥大人物；甄丰曾在泗水任王国丞相，且在成、哀两朝均为宫门宿卫；甄邯是孔光的女婿，在王莽的威逼下成为其手下“鹰爪”；平晏是汉哀帝时的丞相平当的儿子，来自名门之后，实力也非同小可；刘歆是当年的儒学派“四人帮”之一的刘向（刘更生）的儿子，刘向被贬为平民后，刘歆到汉哀帝时才因王莽举荐而担当整理典籍之重任，于是对王莽感恩戴德，誓死相随；孙建在汉哀帝朝初年便为护军都尉，相当于军队里的监察官，汉哀帝末年升任执金吾，拜右将军，他后来逐渐发展成为王莽在军事方面的“贤内助”。

七人分工明确，各司其职，配合默契。用《汉书》里的说法，王莽以“王舜、王邑为腹心，甄丰、甄邯主击断，平晏领机事，刘歆典文章，孙建为爪牙”。

完成人事布局之后，王莽立马就来了个“投石问路”，为了笼络人心，他决定从“野鸡”身上大做文章。

于是，他暗中派人到益州，暗示越裳氏部落进献“白雉”（野鸡）。

益州刺史部的治所在成都，管辖的范围包括今天的云、贵、川等西南部地区。这些地区以少数民族部落为主。越裳氏部落是在越南南部热带丛林中的一个部落，与益州刺史部的辖区接壤。因此，从这里找只野鸡那是小菜一碟。

平帝元始元年（公元1年）正月，越裳氏不远千里上京献上白雉。王莽大喜，立即禀告太皇太后，将白雉放进宗庙，当神物一样供养起来。

按理说，这只野鸡就算是世上少有的珍稀动物，也难登大雅之堂吧！更何况是堂堂一国最神圣的地方——宗庙。但王莽这么做“醉翁之意不鸡，在于周公也”。

原来当年周公（姬旦）辅政周成王时，越裳氏不远千里给周王朝进献了一只白野鸡。千里送野鸡，礼轻情义重。感动之余的周公为此还专门造了一副司南（指南针的前身）送给他们，目的要让他们平平安安地回去。

王莽重温周公的典故，目的只有一个，欲与周公试比肩。

众大臣都是聪明人，自然领会到了王莽的意图。于是乎，纷纷上疏说王莽恩德四方，要求效仿周公的古制，参照霍光的规格，增封食邑，畴其爵邑。更有甚者直接说王莽的才干可以和周公相比了。当年周公旦因为辅佐周朝有功，世人皆称他为周公，现在大司马安定汉朝造福百姓，理应称为安汉公才好啊！只有这样做，才能“上应古制，下准行事，以顺天心”。

对于群臣们一浪高过一浪的上疏，王太后二话不说就批准了大家的建议。

王莽自然是看在眼里喜上心头，但必要的作秀表演还是要演的。于是他马上对王太后说了句不可以。理由是：拥立汉平帝是孔光、王舜、甄丰、甄邯和我共同努力的结果。个人这点儿功劳微不足道，还是恳请太后对他们四人进行封赏嘉奖吧。

四人中除孔光外，王舜、甄丰和甄邯都是王莽的亲信“七小虎”中的成员，而甄邯又是孔光的女婿，孔光此时也算是“挂靠”在王莽身边的亲信了。果然，王莽前脚刚走，甄邯后脚就跟进来对王太后鸣不平了，一上来就教了王太后一个关键词：“无偏无党，王道荡荡”（《尚书》语）。随即解析道：王莽拥皇之功劳最大，不先封他不足以安民心啊！

对于这样的结果，王莽表示不能接受，说要封就封孔光等人。

王太后没办法只好亲自去给他“洗脑”，却吃了“闭门羹”，原因是王莽称病不能见客。

如此再三，王太后没辙了，只好先依了王莽的意思，先封孔光等

四人。结果孔光被封为太师、王舜被封为太保、甄丰被封为少傅、甄邯被封为承安侯。然后再召王莽入朝受封。

王太后满以为这一次王莽总会如她的意吧。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她一相情愿的想法，王莽还是以“疾未去，病未愈，恕难从命”拒绝了。

这时以“七小虎”为首的朝臣们又开始发威了，他们对王太后来了一个联名上书，中心思想只有一个：加封王莽。

于是王太后便再次下诏，任命王莽为大司马兼太傅，赐“安汉公”的封号，加封食邑二万八千户。

梦想变成了现实，王莽内心虽然狂喜不已，但脸上却显得异常平静，他诚惶诚恐地表示：只接受“安汉公”的名分，不接受其他封邑。并且说如果天下百姓都过上了小康生活，他再接受也不迟。

群臣们自然不会同意了，王太后只好再次下诏进行劝告。王莽既然要将作秀进行到底，此时自然不会接受了。非但如此，他还提出了自己的几点建设性意见：

- 1.封汉宣帝子孙三十六人为公侯。

- 2.封太仆王恽、右将军孙建等二十五人为关内侯，并赏赐相应的封邑。

- 3.诸侯王、列侯、关内侯的“继儿”（指没有亲生儿子的侯王），可以继承其爵位。

- 4.凡刘氏宗亲中，因罪被取消爵位的，免除其家属劳役赋税，享受最低生活保障。

- 5.凡是属于廉吏的官员，每人增加四百石俸禄。

- 6.取消各种苛捐杂税，减轻农民负担。

7.俸禄在二百石以上的官员，试用期内享全俸。

种种恩惠，毫不利己专门为国，王太后颁布施行后，取得的效果是：举国上下，一片欢腾；朝野上下，王莽被人交口称赞。

据说从此以后，出现了这样一个奇特的场面：朝中只知有王莽，不知有汉天子了。

打压

都是水，何必装纯；都是狼，何必装羊；都是人，何必装犊子。

第一次作秀取得圆满的成功后，王莽再接再厉，马上又弄了一个作秀表演。这回还是从动物身上打主意，没有再弄鸡，而是弄了一头牛，不是普通的牛——犀牛。

元始二年（公元2年）二月，黄支国入朝献犀牛。庞然大物犀牛的到来引起了朝野上下的震惊。一来在当时犀牛是绝对的珍稀动物，见所未见，闻所未闻；二来黄支国从来没有到汉朝来上过贡。

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更令人震惊的是，此时朝廷接到越巂郡的官员报告说，在江中发现有黄龙出没。

同样的手段，同样的方式，王莽该做的都做了，现在就剩下“七小虎”来“圆场”了。于是乎，太师孔光联合“七小虎”发表了这样的联合声明：犀牛和黄龙这两件可遇不可求的祥瑞，说明大司马的功德已非周公可以相比了，现在应该举行超级宗庙祭祀，把这样的好消息告慰九泉之下的皇室列祖列宗。

应该说这样的联合声明极富号召力，按孔光的想法应该能达到一呼百应的效果。然而，他这次又太过一相情愿了。他们的联合声明刚出炉，就遭到当头一棒。

使闷棒的人是大司农（财政部长）孙宝，他说：昔日周成王的时候，周公和召公都是大圣大贤的两个人。他们之间都时常有不同意见

的时候。可如今无论遇到什么事，都是异口同声，难道我们都超过了昔日的圣贤了吗？

孙宝的话像一颗炸弹，炸得朝中大臣们发出惊恐的骚动。那么，这个孙宝又是何来头，竟然敢在太岁爷头上动土呢？

孙宝，字子严，颍川鄢陵人。因为通晓经学担任郡中官吏。后来御史大夫张忠对他青眼有加，征调他做属官，目的是想让他作为自己儿子的“专职老师”。为此，还专门为孙宝安排了一套装修豪华的房子，里面不但水电齐全，而且配备一切生活用品。

张忠满以为这样可以留住孙宝，然而，美丽的房子，留不住孙宝远去的步伐。张忠再三挽留亦是徒劳而已。直到后来，张忠任命孙宝担任主簿，孙宝才答应留下来。

这件事让张忠心里起了疙瘩，很不是滋味，认为孙宝过于做作。与此同时，孙宝的表现却是另一副场景，又是祭祀灶神，又是请左邻右舍喝酒吃饭，忙得不亦乐乎。总之一句话，喜悦之情溢于言表。

张忠于是很纳闷，就派他的亲信询问孙宝：“先前御史大夫为你专门解决房子问题，你却辞职不干，一副自命清高的样子。现在丞相和御史大夫两府的清高之士都不愿担任主簿，而你不但接受了这个职务，而且还在搬进那套房子时，表现得喜不自禁。前后的态度为什么反差这么大呢？”

孙宝回道：“现在的清高之士都不愿做主簿，这个我知道。但张大人认为我足以胜任，而全府上下也没有谁说我做此官是不可以的，这样一来，我为什么要和那些清高之士随波逐流呢？以前张大人想让自己的儿子学文学，才让我住得离他家仅一步之遥。可是，从道义上讲，只有弟子到老师家里学习的规矩，没有老师主动去弟子家教书的道理，所以我下定决心要辞职。再说怀才不遇的人没有什么工作不可以做的，何况是主簿一职呢？”

张忠听到这番话后，很是惭愧，便上疏推荐孙宝，说他通晓经

书，性情耿直，应该放置在皇帝身边重用。

只因张忠一纸举荐书，孙宝时来运转，被征调到朝中为议郎，不久，又迁升为谏大夫（专职言官）。

鸿嘉年间，广汉一代盗贼群起，孙宝被选调为益州刺史。广汉太守扈商，是大司马车骑将军王音的外甥（姐姐的儿子），软弱而且不称职。孙宝上任后，亲自进入山谷，晓谕盗贼，希望他们弃恶从善，改邪归正。连匪首都可以悔过自新，只要前来自首，然后就可以回乡种田（再不追究）。

总之，孙宝的政策说简单明了点儿就是：坦白从宽，抗拒从严。也正是这样的“优抚政策”，匪贼们为了争取“从宽”，纷纷来自首，坦白自己的所作所为。孙宝果然没有食言，进行一番思想教育后，放他们回家耕地种田，做一个遵纪守法的公民去了。

匪患之乱只在弹指一挥间就平息了，孙宝立马向朝廷打了一个小报告，不是“报功书”，而是弹劾书。首先他弹劾自己违背了朝廷制度，擅自放遣匪贼，理应受到惩罚。然后弹劾扈商，说他失职，才导致盗贼四起，根据《春秋》之义的宗旨，应当诛杀首恶（指扈商）。

来而不往非礼也，扈商也不是落后的主，听说孙宝弹劾自己，立即就进行了反弹劾：说他放了罪大恶极的匪首。

互弹的结果是两败俱伤：扈商被逮捕入狱，孙宝丢掉了乌纱帽。

听说孙宝被免了职，益州的官员和百姓都称赞他的功绩，舍不得让他走。并且纷纷以上疏的形式为他申冤：说孙宝如果走了，天底下就没有好官了。

在民意感召下，汉成帝只好重新起用孙宝，封他为冀州刺史，随后升任丞相司直。

当时，国舅红阳侯王立派人通过南郡太守李尚侵占开发了几百顷田地，其中有些是百姓租赁少府的山坡湖泽，略作开发，便上疏朝廷

希望纳归政府管辖。皇上下诏，南郡开荒有功，应付给报酬，算起来可得一亿贯以上。孙宝得知这些情况后，立马派遣丞相史前去调查，结果查清了王立和太守李尚狼狈为奸相互勾结的贪赃枉法之事。于是再度上疏弹劾：王立和太守李尚心怀奸诈，欺骗主上，狡猾而不守臣道。李尚被抓进监狱，结果还没有把牢底坐穿就死掉了。王立因为是“关系户”（王莽的六叔），虽然没有判罪，后来“首辅”大司马卫将军王商去世后，本来按资历和长幼之序应该由王立来继任首辅的，只因为这个过错，便跳过他，让他的弟弟曲阳侯王根继任了。

这样一位有胆有识敢于弹劾和揭露不公之事的人，此时自然不顾王莽的势力已达到一手遮天的地步，二话不说，就是老调重弹——反对。

这个关键时刻，甄邯出来打圆场，说此事以后再议，于是众人都找到了台阶可下，而上疏一事就这样搁置起来了。

顶撞了王莽，孙宝犯的不是罪，是忌讳。王莽自然不会放过他，他向“七小虎”使了个眼色，“七小虎”都暗自点头，该是去努力寻找孙宝把柄的时候了。

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儿都不假。不久，“七小虎”苦苦寻找的机会就来了。话说孙宝本着仁孝之心，派人回老家迎接老母到京城来看看外面的世界，但不巧的是老母当时正好得病，不能远行。于是，孙宝把老母留在他弟弟家中养病，先把他的妻儿接到了长安来。

面对妻儿的到来，孙宝很高兴，然而他的喜悦很快就被一盆冷水泼得无影无踪。弹劾他的人是太尉司直陈崇，幕后的指使可想而知了。弹劾的内容是：宠妻忘母，不守孝道。

王莽拿着弹劾书直接交给王太后，叫她老人家来定夺。这些小事平时都是王莽来处理，王太后好久都不曾插手了。她看了一眼弹劾的内容，便给王莽作出指示：你看着办就行了。

然而，平时一向机灵的王莽像是没有听明白似的，竟然无动于衷，站在那里丝毫没有走的迹象，而且还一根筋地请求王太后做批示。并美其名曰：以防徇私舞弊。

王太后没辙了，只好批了两个字：罢官。

就这样，孙宝挥一挥手，带着二宝——妻子和儿子回家颐享天年去了。

隐忍

应该说，到此时朝中该封官的封了官，该封侯的封了侯，应该可以处于一片祥和中了。

然而，王莽还有一个头疼问题就是：如何处理汉平帝的外戚？

汉朝自从吕后开始，就形成了这样不成文的惯例：外戚辅政。以后每位新皇帝上任，都会有强大的外戚集团加入。此时汉平帝虽然年幼，但作为堂堂一国之主，他的生母卫姬却还是“无官一身轻”。按惯例是理应给她加封的，但是如果加封了，肯定又要册封外戚，如果外戚势力壮大，势必重蹈丁、傅两家的覆辙。而如果不加封，又不能堵住天下众人悠悠之口。

封，不好；不封，也不好；聪明的王莽终于想出了一个好办法：他派“七小虎”中的甄丰带着天子玺书去中山国，封汉平帝的生母卫姬为中山孝王后（不是皇太后）；封皇帝的舅舅卫宝和卫玄为关内侯。只是有一个条件：那就是给他们画了一个圈——只能留在中山王国内，不得私自入京师来。

这个蛮横的决定，遭到了申屠刚等大臣的反对。他说：皇帝现在这么小，便让他与亲人分离，有违仁孝之道。现在应该把中山太后接到宫中来，给她建别宫，让皇帝能时时见到她。同时还建议让汉平帝的两位舅舅来宫中亲自担任宿卫，保卫天子，以免发生什么祸乱。

应该说申屠刚的观点最贴近“人情观”，但在当时那种局面是最不

识时务的。因此，他的提议一出台，便引得王莽勃然大怒。他对申屠刚说，既然你哪壶不开提哪壶，你还是回家去吧。

申屠刚走了，朝中大臣再也没有谁敢提这件事了。什么叫杀鸡儆猴，让王莽去告诉你吧。

事实证明，人算不如天算，王莽煞费苦心弄的“双管齐下”：黄支国的犀牛和越巂郡的黄龙并没有达到他预期的目的，一个不识好歹的孙宝让他的一切激情和梦想都付诸东流。

而孙宝的离去，有一个人看在眼里，痛在心里。孙宝走了，他也决定走。这个人就是大司空王崇。王崇出身名门。他的祖父王吉曾是昭、宣二朝的名臣，父亲王骏曾做过御史大夫。他突然选择急流勇退，这并不是说他跟孙宝关系怎么好，两人共进退同患难。他之所以辞职回家，原因只有一个字：怕。

种种迹象表明，王莽已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他以身体不好为由，申请“内退”无疑是最明智的选择。

王莽没有不答应的理由，于是，王崇走后，空出的大司空位置被他的“七小虎”中的“后起之秀”甄丰来继任。

第二次作秀表演虽然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但好歹“失之东隅，收之桑榆”（亲信甄丰升了一大级，手中的权力增大了），但他并没有气馁，相反，他时刻准备着第三次作秀表演。

就在他磨刀霍霍时，机会却如期降临了。走了两位名臣，老天显然也看不下去开始发威。这一年的“夏至未至”之时，全国大部分地方都发生了旱灾和蝗灾。

如何抗旱救灾，如何安顿流离失散的灾民，如何灾后重建，将是摆在汉朝领导人面前的三个大问题。事实证明，一切的问题都不是问题，灾难成了王莽作秀表演的绝好时机。他立马做了三件大实事。

第一件事是他首先向王太后提交了一份倡议书，书的内容是：请

太后简衣素食，为万民作表率作用。面对这样“深明大义”的提议，王太后感动之余，自然答应了。

第二件事是王莽积极筹建“抗灾委员会”，并且倡议和鼓励大家捐款以救济灾民。为此，他主动捐款100万元，捐地30顷，交给大司农用于扶危济困。结果，在他的带领下，朝中大夫们都争先恐后，慷慨捐钱赈灾。为灾区筹集了大量的善款，为抗旱救灾取得最后胜利提供了物质保障。

第三件事是王莽立马分派“钦差”前往受灾最严重的地区指导抗旱和捕蝗工作。老百姓捕得蝗虫后，便可以石、斗为单位交到官府去领赏。当地官府提供的空房子中收留流亡的灾民和难民，救死扶伤，并发抚恤金，免灾区的税款。

这三件事一弄，灾区很快就到了稳定。正在这时，老天似乎心有犀一点通，下起了“及时雨”，旱灾和捕蝗工作取得了圆满成功。

而这一切的功劳自然归于王莽。据说这件事以后，王莽在百姓心中有了一个新的外号——恩公。

第三次作秀表演至此取得了决定性胜利。

王莽没有小富即安，马上来了第四个作秀表演。前两次作秀是跟动物有关，第三次作秀是跟天有关，这一次终于跟“人”有关。

这时，王莽把目光停留在了虽然只有十二岁、但已成“茁壮成长”之势的汉平帝身上。虽然“在以王莽为首的汉朝中央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取得了抗灾的全面胜利”，但他明白，他的权力再大，也是个臣子，汉平帝才是名义上的国家主人，虽然这个主人现在小了点儿，手中没有半分实权，但谁能保证他将来就不能把他手中的权力给夺回来。也正是因为这样，王莽决定先把汉平帝皇后的位置占到手。

自己的女儿也是十来岁，和汉平帝年纪相仿，如果让自己的女儿占了皇后的位置，这无疑会让汉平帝更加孤立。这样一来，也就可以牢牢控制汉平帝的所作所为。打定这个主意后，王莽却犯难了，这立

后的事，总不能让他来提吧。一来效果不会太好，二来“太直白”，就算成了，对他“影响”也不好，再说这也不符合王莽向来的办事风格。

王莽充分发挥自己的特长，接着上演作秀表演。他首先还是照样假装事事以王太后为中心，先是向王太后打了一个小报告：报告提出了一个请求：为汉平帝择后。一点儿建议：按照《春秋》经义，为小皇帝选配12名女孩子作为皇后和贵妃候选人。一个选择：皇后应选世家良女，名门之后。

眼看王莽这次又是为国家社稷着想，王太后玉手一挥，批了两个字：同意。接下来，在王莽的组织下，选后小组马上成立了。选后小组也不是吃闲饭的，在他们的积极努力下，候选人名单很快就出炉了。令人吃惊的是，名单里包括王莽女儿在内的王氏外戚集团候选人占了“半壁江山”，大有一对一的PK之势。

对于这样的结果，按常理说，王莽应该感到很高兴才对，然而，王莽看到名单后，脸上阴暗如寒冬的雪，这不是他想要的结果。原来先前他在选后小组做过某种“暗示”，原本以为选后小组会很“理解”他的意思。然而，结果却“弄巧成拙”。现在突然把这么多王氏外戚的女儿当成候选人，他女儿反而变得没有一点儿优势可言。

王莽不打没把握之仗，冥思苦想一番后，他决定老调重弹，继续上演作秀。王太后还是他作秀表演的直接目标。他马上打了一个小报告：自己的女儿无德无才，都比不上他人，请求退出。

王太后哪里料到这是王莽的作秀，还以为他这是发扬精神，主动让自己的女儿让贤呢！赞赏之余，竟然批了“同意”两个字。

接到王太后的批示，王莽这才傻了眼，面对又一次弄巧成拙，王莽欲哭无泪，什么叫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让王莽去告诉你吧。

然而，王莽就是王莽，他没有独自去伤悲，而是对自己的亲信“七小虎”使了个眼色。接下来，没他什么事了，“七小虎”可以把事情搞定了。事实证明，“七小虎”一出手，就是不一般，很快王太后接到了朝

中大臣及各大名校学生的联名上疏，请求立安汉公的女儿为皇后。

这种情景才是王莽想要看到的结果，然而，他压抑住内心的狂喜，接着“秀”。他亲自到现场去游说上疏的民众，说自己的女儿无才无德，你们这样做不值得。他越是这样说，自愿加入“游行示威”的人就越多。

王太后眼看这样闹下去，会变成国将不国了，于是充分发挥“民主”，决定尊重“民意”，宣布立王莽的女儿为皇后。游行示威这才宣告结果。王莽将作秀进行到底，面对王太后的决定，他提出了反对意见，认为PK才是最好的结果。王太后没有再跟他讲很多废话，直接回复：我意已决，请勿复言。

于是，王莽只好装着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做认命状。

元始三年（公元3年）春天，这是一个风和日丽的好日子，王太后派尚书令平晏等去王莽家“提亲”并下聘礼。

王莽“笑纳”后，朝臣们又一起上疏说：按照《春秋》的礼仪，说古时候皇后的父亲受封应该达到方圆百里，因此，现在应该把新野的二万五千六百顷田加封给安汉公。

王莽推辞说：我家能出一个皇后已是三生修来的福了，其他的古礼就免了。

此时的王太后对王莽已由“青睐有加”变成了“另眼相看”。在她老眼昏花的眼里，侄儿王莽无疑是天下谦谦君子的代表人物。然而，她不会知道，这位谦谦君子，之所以这么淡泊名利，不是不想要，而是嫌少，他要的是整个刘氏江山。

第二十章 将作秀进行到底

大义灭亲

就在王莽“作秀”时，他的儿子王宇也不甘落后，马上来了个作秀表演。前面已经说过，当年王莽在不得已的情况下，只得封汉平帝生母卫氏为中山孝王后，两位帝舅卫宝和卫玄为关内侯，但条件是，他们的自由只在中山封国内，未经允许不得跨入长安城半步，否则违者必究。

以王莽的想法是，管你们母子情深不情深，反正我要的是让你们骨肉分离，总之，不能让你们把我手中的权力给夺去。但他的儿子王宇却不这么认为，他认为父亲做事这么绝，将来汉平帝长大成人后，怀恨在心的他一定会反过来报复王家，到那时，王家就是只有挨打的份儿了。与其那时受到汉平帝的凌辱，还不如未雨绸缪，先来主动修复好王家 and 汉平帝的关系。

他想向王莽建议先让卫宝入宫侍养年幼的小皇帝，又怕他不答应。于是，王宇把他的老师吴章和妻兄吕宽两人找来商议对策。

事实证明，吴章果然不愧是王宇的老师，当王宇把求助的眼光抛向他，他马上就想出了一个绝妙的办法：用鬼神之事来吓唬王莽，再以言谏之方可达到目的。

王宇正在思忖这绝妙办法的可行性时，吕宽马上来了坚决的表态：如此妙计，妙不可言。

眼看是老师提出的好主意，妻兄吕宽又赞不绝口，王宇没有再犹豫，马上就付诸行动。于是乎，在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在王宇的指使下，吕宽杀了一条狗，然后提着满满的一桶狗血，直奔王莽的寝宫，结果血还没有来得及泼到门上，就被安汉公府第的卫士给发觉

了。

吕宽拼命地逃，卫士拼命地追。结果放长线钓大鱼，吕宽没有追到，王宇这条幕后主使的大鱼却浮出水面。

吕宽原本以为尽管这次他的做法有点儿过火，但王宇是王莽的儿子，更何况是为他王家而这样做的，因此，事情就算败露了，他也不慌张。王莽肯定会对这件事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然而，他这一次错了。王莽就是王莽，他发起飙来，可以六亲不认，包括自己的儿子。

果然，王莽在“狗血溅门”事件发生后，大为震怒，二话不说，便把“主犯”王宇抓起来关进了监狱里。当晚饿了一天的王宇接到狱史送来的食物，只有一壶酒，无菜亦无饭。王宇不是傻子，自然明白王莽的真实意图，不由泪流满面。他心里暗暗叹息：都说虎毒不食子，父亲的心肠为啥比老虎还要毒，连自己的亲生儿子也要杀呢？想来想去，王宇最终还是明智地选择了喝毒酒结束自己的一生。

王宇的老婆吕焉当时正怀有身孕，暂时逃过了一劫，但她也被打入监狱，得到了“死缓”的判决。王宇的老师吴章因为是“主谋”，王莽没有对他再“作秀”，直接把他送上了东市集市的断头台。吴章是当时的名儒，据说门下弟子超过了千人。王莽本着斩草除根的原则，囚禁的囚禁，遣散的遣散，驱逐的驱逐。总之一句话，以后只要说是吴章的弟子，一律不得为官，终生为布衣。于是乎，弟子们只得纷纷改投其他门下，可见王莽的淫威之大。

只有一位叫云敞的弟子，不但公开承认自己是吴章的弟子，还为他收尸，买了口棺材把他葬于龙首山的南幕岭上。京师百姓，无不称赞云敞。车骑将军王舜敬重云敞的志节，后来举荐他为中郎谏大夫。

事实上，王莽这次之所以“虎毒食子”，完全是为了作秀的需要。结果，他这样大义灭亲后，王太后马上就下旨对他进行了嘉奖。

王莽诛杀自己的亲儿子，自然有其目的，借此为饵，钓更大的鱼——全面肃清政治对手。

为此，他马上给王太后打了一个小报告，解释自己诛杀儿子的原因：我的儿子王宇被吕宽等人蒙蔽，妖言惑众，与上古的管、蔡二人同罪，我身为天子首辅，不敢徇私枉法，便诛杀了他。

“安汉公只管专心致志地治理国家，不必有什么顾虑。”王太后回答。

有王太后的这句话就足够了。王莽不再犹豫，立马大刀阔斧地进行诛杀活动。

首先遭殃的是汉平帝的“外戚”势力。汉平帝的外戚势力一直是令王莽感到头疼的大事，王莽首先把汉平帝的两位舅舅卫宝和卫玄送上了断头台；其余卫氏外戚也一概被诛杀，只剩下卫王后一人苟活于世。

其次，受害的是一位公主——敬武长公主。敬武长公主是汉元帝的妹妹，她最初嫁给营平侯赵钦为妻，无子。赵钦死后，汉成帝把她改嫁给薛宣。薛宣死后，敬武公主依然留在京城居住。汉哀帝时，她“归附”于丁、傅二族外戚，和王氏外戚划清了阶级界限。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随着王氏家族的复兴，王莽成了“首辅”大臣，群臣对他无不恭敬有加，唯独敬武公主是个例外，逢人便指责王莽的罪行。王莽自然对这样“不听话”的人恨之入骨，想除之而后快。此时，正好借这件事来收拾敬武长公主。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七小虎”马上查得“敬武长公主的儿子薛况与吕宽私交甚厚”的罪证，于是，王莽以“协从犯”的罪名把薛况和敬武公主抓起来，判处死刑，最终迫使母子二人以自尽的方式了结了一生。

再次，肃清王氏内部敌对分子。王莽的六叔红阳侯王立和堂弟平阿侯王仁（王谭之子）、乐昌侯王安（王商之子），因为与王莽不和，王莽这次也没有放过他们，以“大逆不道”之罪，统统把他们送上了断头台。

最后，肃清不听话的大臣，其中最为有名的有以下几位：

1.何武当年曾在暗中与王莽较劲，想和他争夺首辅的位置。此时王莽又怎么会放过他呢？

2.辛氏家族。元、成二朝名臣辛庆忌的三个儿子，护羌校尉辛通、函谷都尉辛遵和水衡都尉辛茂，均有其父的将帅遗风，是当时有名的能臣。王莽本来是很看好他们的，准备发展为自己的中坚力量。但他们自以为是名臣之后，不愿讨好王莽的两位心腹爱将甄丰和甄邯。辛通的长子辛次兄和平帝的堂舅卫子伯是好朋友，二人均为游侠，门下宾客甚多。吕宽事件后，二甄便诬陷说辛氏家族与卫子伯相互勾结，不满王莽专政。大司徒司直又举报说，辛氏宗亲辛兴（时为官府巡捕）横行乡里。王莽便将上述人等悉数诛杀。

3.鲍宣。鲍宣当年被流放到上党后，看到当地的水土比较适合于农耕和放牧，而且没有豪强大户横行，就把家安在了上党郡的长子县（今山西长子西南）。

辛兴与鲍宣的女婿许蚡一起路过鲍宣家，进门去吃了顿便饭，饭后便离开了。而在辛氏一案中，辛兴正是那位被诬称为“横行乡里”的恶吏，离开鲍宣家不久便被抓捕归案。按照西汉刑法，犯罪嫌疑人案发后，与其私下相处三天以上者，才能算作知情人，应当受到牵连。鲍宣和辛兴在一起，虽然只待了一顿饭的工夫，根本够不上“知情人”的要件，但也和女婿一起被抓了起来。鲍宣自杀身亡。

这位可怜的鲍宣，原本以为隐居在这个穷乡僻壤中，便可以躲过官场的凶险。如此看来，还不如在长安，至少那里会有一群学生为他鸣冤。

结果，惨遭屠杀的何武、辛氏家族、鲍宣的罪名都是一样的：与卫氏同谋。

至此，王莽的作秀表演取得了圆满成功，肃清了一切不安分子和敌对分子。

恩威并济

“吕宽事件”中王莽牺牲了一个儿子，却为仕途的扩大铺好了路，可谓收获颇丰。然而，“唯我独尊”的他，却还有两个潜在威胁：汉平帝和王太后。

前面已经说过，王莽为了控制住年幼的汉平帝，故作声势地为汉平帝进行了“选后比赛”，结果在明争暗取下，他的女儿最终成了唯一候选人，元始四年（公元4年）二月，王莽为十三岁的汉平帝和自己的女儿举行了大婚。

王莽得到的好处是被任命为宰衡，位居各大诸侯王之上。王莽的母亲被封为显君，王莽的儿子王安被封为褒新侯，王临被封为赏都侯。这一次王莽同样继续上演作秀的优良传统作风，一而再、再而三地进行推托，最终在王太后及众大臣耐心细致的劝说下才勉为其难地答应了。

但他却从皇后的聘金里拿出一千万用来答谢众人。上至王太后，下至宫娥彩女，只要是宫里的人都得到了他的赏赐。为此，王莽得到了朝中上下的一致称赞。“恩公”之名广为流传。

为了稳住汉平帝，接下来王莽的目标就瞄准王太后了。为了彻底地控制住王太后，王莽先是对王太后身边的宫人，无论地位高低，均大加贿赂，媚事拉拢，有时甚至连王太后的婢侍生病，他也亲往探视，力讨王政君欢心。然后在王莽的强烈要求下，王太后的姐姐王君侠被立为广恩君、妹妹王君力被立为广惠君，弟弟被立为广施君。都说吃人家的嘴软拿人家的手软，王太后的几位姐弟因为受王莽提议成了封君，食汤沐邑，他们自然也天天在王政君身边吹嘘王莽的慈善德行。

做好了周围工作、拉拢一切该拉拢的对象后，王莽开始对王太后施行谄媚攻心策略。王莽见年逾古稀的王太后深居简出，便极为周到地安排她“四时车驾巡狩四郊，存见孤寡贞妇”，并煞费苦心地为她筹划游玩地点。从此，王政君春夏秋冬常在外观光旅游。另外，王莽还特别注意用一些虚名来取悦王政君。如奉劝她不要总穿粗布衣服，更不要常减御膳，为了宗庙社稷，应“遵帝王之常服，复太官之法

膳”等，显得特别关心她的饮食起居。引得王太后一个劲地对这个侄子赞叹不已：见过孝顺的，没见过这么孝顺的。

正是通过对王太后的蒙蔽与奉承，王莽攫取了越来越大的权力。一年后，也就是元始五年（公元5年），王政君赐王莽九锡，这是给予诸侯大臣无比荣宠的赏赐。这时，王莽已位极人臣。

那么，王莽会满足这样的地位吗？答案是否定的。

撕开伪装的面孔

话说王莽依靠作秀表演让自己的权力达到顶峰的同时，随后还干了三件有失民心的事。

第一件事：垦荒放牧。

王莽为了加强西部大开发，先是将罪犯迁居到那里居住，让他们开荒自食其力。人手不够，就派边疆的百姓，每天派往西部大开发的民众悠悠数万人之多，百姓渐有怨言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第二件事：作秀过头。

王莽马上就意识到了“民心向背”问题的严重性，如果自己想要长期坐拥天下，民心问题必须要解决。所谓得民心得天下。为此，他想出了一个绝妙的办法：“遣太仆王恽等八人置副，假节，分行天下，览观风俗。”

汉宣帝和汉成帝时也常弄“览观风俗”，但他们“观俗”的目的无非是为了了解民情、民意、民生三民问题，查“察吏治得失，举茂材异能之士”，是为更好更快地治理好国家。

而王莽“观俗”的目的明显与众不同：“观俗”是假，“宣传”王莽的德行才是真。以王恽为首的观俗团为此在祖国山河之间优哉游哉打着公费旅游的幌子，大吃大喝了一通。一年后，八人观俗团满脸春风地回到长安，向朝廷复命。用六个字可以概括：造歌谣，颂功德。

王莽大喜，随后给观俗八人直接封侯。接下来轮到“七小虎”上场表演了。太保王舜等人联合上疏，强烈要求应该像当年周王朝封赏周公那样，重新封赏安汉公王莽。随后“德化”了的平民百姓也纷纷上疏，众口一词：请王太后重新封赏安汉公王莽。

王太后哪里见过这样的态势，只有入乡随俗。就在她要“行礼”时，却遭到了两个人的反对。

这两位敢于摸老虎屁股的人分别是广平国相班稚和琅琊太守孙闾。班稚是汉成帝当年最爱之一的班婕妤的弟弟，早年与王莽同为黄门郎，对王莽这个人的德才了如指掌。因此，此时站出来唱反对意见也算“冲冠一怒”。而孙闾作为地方官，非但没有像其他官员一样送“颂声”，居然把他所在的地方发生的自然灾害进行了如实的汇报。

眼看有人竟敢对主子大不敬，“七小虎”中的大司空甄丰立马就还以颜色：对两人进行弹劾：孙闾捏造不祥，班稚隐瞒祥瑞。以“不道”罪，依律当斩。

王莽假意向王太后进行汇报，然后准备对孙闾和班稚进行杀鸡儆猴的表演——砍头。哪知，王太后这次并没有像往常一样，直接批了“同意”两个字，而是说了这样一番话：孙闾交给你全权代理，班稚交给我处理。

王莽知道王太后有意庇护班稚这个名门之后，也不好违了太后的意思，只好将孙闾送上断头台了事。

这件事之后，朝中一些正义之士已隐隐察觉王莽有篡夺皇位之心了。不少有识之士于是迫不及待地挂冠归田，以避其祸。

逢萌是北海郡都昌县人（今山东潍坊市昌邑县），属于贫苦大众出身，出道的模式和刘邦极为相似，先是在县里谋了个“亭长”的职务，整天忙于搞治安。有一天，县尉“下乡”时路过逢萌的亭所，他便跪地相迎，结果县尉连句客套的话都没有就走了。这让逢萌感到很没面子，一怒之下，他主动辞职，开始了求学生涯。

书山有路勤为径，学海无涯苦作舟。逢萌通过数年的进修，很快就赢得了才子的称号。后来便到朝中为官。他本希望能得到贵人相助，在仕途上更上一层楼。然而，“吕宽事件”的发生打碎了他的梦想。王莽专政，这天下还有他施展才华的空间吗？于是，他决定“归隐山林”。走之前，他对朋友说了这样一句话：与其行尸走肉地留下，还不如潇潇洒洒地离开。然后，他还干了一件事，一件小得不能再小、微不足道的事：摘下自己的帽子挂在东都门的城楼上，然后飘然而去。

这个故事便是“挂冠归田”的由来。

第三件事：盗墓——挖丁、傅二后的坟墓。

该得到的已经得到了，该打压的已经打压了。也许是闲着没事，也许是突然心血来潮，总之，王莽突然就想起已经死去多年丁、傅两位“后”来。当年正是拜她们二人所赐，他才光荣地下岗回家去了。如果不是汉哀帝的命太短，他“再就业”的机遇微乎其微。也正是因这样，王莽对丁、傅二后恨之入骨，尽管他一回到朝中，就把丁、傅两家的势力来了个“一窝端”，然而，事隔多年，依然对丁、傅二后耿耿于怀的他是：此恨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却上心头。

也正是因为这样，挖掘丁、傅二后的坟墓成了王莽的“梦想”。事实证明，王莽是个有梦想的实干家，他是这么想的，也是这么做的。王太后听说，忙对他说，你这样做不好吧，人都死了，还要这样做，会造成不良影响啊。应该说王太后完全是以“商讨”的口气来对王莽进行劝导的。

然而，这次王莽回答得很坚决：“丁、傅两位太后棺材里分别留着太皇太后和帝太后的玺绶，如果不拿出来废掉，那就不代表她们早已成了废后啊！”

王太后没辙了，只好叮嘱他一定要保留丁、傅两后的全尸，点到为止。

据民工的“盗墓笔记”记载：挖傅太后的坟墓时，突然土石崩塌，压死民工达数百人之多；而挖丁太后的坟墓时，突然喷出四五丈高的内火，烧死烧伤同样数百人之多，造成了两起活生生的“盗墓血记”。

狠下杀手

话说掘了丁、傅二后的墓，王莽终于泄了私愤。然而，这个世上的是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汉平帝虽然只有十四岁，但对王莽这种禽兽行为还是感到很震惊，再加上王莽又诛杀他舅舅家的人，剩下的光杆司令卫太后还与他两地相隔，当真是遥遥一水间，脉脉不得语。这样一来，汉平帝渐渐地对王莽充满仇恨和敌视。一看见王莽，他便如老鼠见了猫，唯恐避之不及，玩起了“躲猫猫”的游戏。经常挂在嘴边的口头禅是：长大后我就杀了你。

汉平帝的反常，王莽看在眼里急在心里，多次旁敲侧击地想问汉平帝：你也不小了，以后少玩这种游戏啊！但汉平帝却对他总是避而不见。好在，汉平帝身边的侍卫多半是他的亲信和耳目，因此，当汉平帝嘴里的“长大后我就杀了你”的话传到王莽耳朵里时，他第一反应是震惊，第二反应是惊恐，第三反应是愤怒。

这天下现在是我说了算，我想杀谁就杀谁，我想灭谁就灭谁，没有谁敢对我说半个不字。你汉平帝居然口口声声地说“长大后就杀了我”，你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看一下自己是什么德行，整就一个乳臭未干的小毛孩。如果当年不是我把你捧上这个位置，只怕你现在还不知道在哪里捡狗屎吃呢？我能把你扶上皇帝的宝座，同样我也能把你踢进地狱。

想到这里，王莽的眼神里充满杀机，先下手为强一直是他的办事风格，消灭一切不安因素，方能确保长久的平安。

元始五年（公元5年）十二月初八，这是一年一度的腊八节。王莽向汉平帝进献了“椒酒”，以示来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之意。汉平帝本来对王莽要来个习惯性的“躲猫猫”，但这次没法躲啊，王莽以“节日”为由，定要他当场进行“品酒”，汉平帝没办法了，只好接过椒酒来

了个一饮而尽。

王莽的情义到了，汉平帝的礼貌也给了。事情按理说到这里就算告一段落了。然而，这天晚上，汉平帝突然抱着肚子说痛。御医们有活干了，他们在“望闻问切”后，给出的答案却是五花八门，无奇不有。有人说汉平帝得了急性阑尾炎，急需动手术；有人说汉平帝得的是急性肠胃炎，急需用药来止痛；有人说汉平帝得的是肝炎……

事实上，汉平帝年轻的生命怎么经得起如此的折腾，御医还在争执不休，他便停止了呼吸。

一切都在王莽的掌控之中，汉平帝刚没了呼吸，王莽没有选择“躲猫猫”，而是来了个“王跑跑”，作秀表演是他的拿手好戏。他连夜跑进宫中，组织御医们一边假装对汉平帝进行急救，一边声泪俱下，其声也悲，其泪也伤，其情也真。

随后，王太后对汉平帝的死下了这样一道诏书：“每疾一发，气辄上逆，害于言语，故不及有遗诏。”

汉平帝死于“哮喘”，这种说法显然不能成立，也正是因为这样，他的死因成了一个扑朔迷离的谜。

第二十一章 皇帝轮流做

居摄

汉平帝的葬礼上，王莽哭得更是悲伤。一切表演结束后，王莽马上召开了一次会议，商讨册立新皇帝的事。大家都知道自从汉成帝开始，加上后面的汉哀帝，因为种种原因，都没有生下儿子，还未成年的汉平帝就更不用说了。这个时候汉元帝已经“绝后”了，因此，汉平帝突然不明不白地死去后，皇帝的人选自然得往汉宣帝的儿孙辈中来了。

此时汉宣帝还有五个孙子在世，列侯四十八人在世。按常理说，他们五人应该是新皇帝的不二人选。然而，会议一开始，王莽就来了个“民主”发言：各位认为汉宣帝的玄孙中谁最适合做皇帝啊？名义上是征求大家的意见，实际上已经把选皇帝的范围做了规定，新皇帝只能从汉宣帝的玄孙中来选，汉宣帝的孙子辈只能哪儿凉快哪里凉快去了。

这时，朝中谁都唯王莽是从，因此，没有人敢对王莽的话唱反调，都选择了沉默是金。选皇帝的范围确定后，接下来就是“优中选优”了。汉宣帝的玄孙共有二十三人，按理说，如果正常PK下去，也得花费不少时间。但王莽似乎早已胸有成竹，第二句话立马出炉了：楚王刘器的曾孙、广戚侯刘显的儿子刘婴聪颖伶俐，天庭饱满，天生就是做皇帝的料，各位以为如何啊？

此时的刘婴年仅两岁，只是个不折不扣的婴儿。王莽随即说出了立他为皇帝的理由：这是占卜的结果，汉宣帝的玄孙中，只有刘婴的面相最为吉祥。

这时，众人找不到反对的理由，他们也都是明白人，知道有的事已是铁板钉钉，没法改变的了。与其做无谓的反抗，不如乖巧地顺

从。因此，他们没有再选择沉默，而是以热烈的掌声对王莽进行了拥护。

结果王莽的提议以全票通过。

次年三月，王莽立刘婴为皇太子，号曰孺子。王莽在给刘婴安上这样一个不伦不类的称号时，心里压根儿就不把刘婴当皇帝来看。其实，他心里却想着如何给自己安一个响当当的称号。

这时，王莽的同盟孔光已去世，王莽就提升马宫为太师，提升长乐少府平晏为大司徒，然后，再提拔一些后起之秀培养成自己的嫡系部队。也正是因为这样，朝中大臣都对王莽极尽巴结奉迎之能事。泉陵侯刘庆首先站出来，打了一个小报告：提议效仿周公辅佐成王，让安汉公摄政。

谢嚣也不甘落后，立马也打了一个小报告，说在武功县的一个古井中捞上来一块很特别的白石头。这石头虽然不会流泪，但却会唱歌——因为石头上有八个字：“告安汉公莽为皇帝。”

刘庆是想得到王莽另眼相待，而谢嚣是王莽一手提拔的后辈，两人这般争先恐后也是理所当然了。王莽接到两个报告后，朝“七小虎”中的王舜使了一个眼色，接下就看王舜的。王舜自然也不是吃闲饭的，立即把报告的事向王太后进行了报告。王太后也不是傻子，封什么头衔都可以，唯独皇帝这顶帽子不可以。这明明是骗人的把戏嘛，怎么能实行呢！

接下来就看王舜的“演讲与口才”了，他是这样对王太后进行劝告的：事情都已经到这个份儿上了，王莽想要做的事现在谁也阻止不了。再说了，王莽只不过是想要通过当“摄皇帝”来治理和镇服天下罢了。

王太后只能在发出“无可奈何权落去”的感叹后，同时把朝中大臣们召来商议具体的施行办法。

商讨结果如下：

首先，王莽有享受皇帝待遇的权力：穿天子服装，出入用皇帝的銮舆。

其次，王莽有遵守非皇帝待遇的义务：不能搬进皇宫，称呼也有讲究：臣民称他为“摄皇帝”；祭祀时，称为“假皇帝”。王莽自称予，如果见了太皇太后、皇帝、皇后，仍自称臣。

随后王莽改年号为“居摄”，正式开始了他的独裁统治之旅。

造反没商量

王莽以“假皇帝”身份摄理国政。消息传出，举国哗然，刘氏宗室更是惶惶不可终日。就在他人还处于愤怒的“严厉”谴责时，安众侯刘崇（汉景帝的儿子刘发的孙子）却找来丞相张绍进行一次紧急商议，当他抛出想尽微薄之力号召天下讨伐王莽时，张绍举双手赞成。

事实证明，刘崇和当年的田臧很有一拼，他想到造反后，也同样停留在嘴巴上，天天高唱造反歌，等世人都知道他的想法后，他这才带领军马慢悠悠地向最近的宛城发起进攻。结果宛城早有提防，起义的结果是寡不敌众，刘崇和张绍以血肉之躯谱写了一首英雄壮歌。

刘崇和张绍舍生取义后，却苦了他们的家族。按常理，造反的后代通常都没有好果子吃。刘崇的伯伯刘嘉和张绍的堂弟张竦却不是省油的灯，他们商议一番后，决定先发制人。与其等着王莽来收拾他们，不如主动上门去请罪，于是写了一封认罪书。认罪书首先说明他们是被逼无奈被拉上贼船的；其次他们说他们已经诚心悔改，请求政府给他们一次改过自新的机会；最后是赞美王莽的话。总之，环环相扣，文采斐然，语不惊人死不休。

王莽听说造反，本来紧张得要命，结果刘崇这么不禁打，这倒出乎他的意料之外，因此，面对刘嘉和张竦等人的请罪书，又见里面大多是恭维浮赞之言，高兴之余，他表现得很大度，不但免了两人的罪，而且还进行了加封：封刘嘉为率礼侯，封张竦为淑礼侯。

当然，王莽这样做，最终的目的还是笼络人心。因此，有人作如下诗进行讽刺：“想求封，无过张伯松；力战斗，不如巧为奏。”

都说星星之火，可以燎原，这话一点儿都不假。刘崇起义失败，“革命的圣火”并没有扑灭，后继人是东郡（今河南濮阳县西南）太守翟义。

翟义是前丞相翟方进的儿子，眼看王莽祸国殃民，痛恨至极的他，找来他姐姐的儿子陈丰，说了这样一番话：“新都侯王莽摄天子位，号令天下，自称学周公辅成王之事，我看要不了多久，其必取而代之。方今刘汉宗室衰弱，外无强大藩国，王莽一旦发难莫能抵抗。我是宰相之后，官为太守，父子受汉皇恩深厚，理当率先讨贼，以安刘汉社稷。想发兵西讨王莽老贼，你肯随从我吗？”

年方十八岁正值血气方刚之年的陈丰想都没有想，就以“我愿意”表示了强烈的支持。

考虑到一个好汉三个帮，翟义马上联合了刘氏宗族的三位大叔级别人物：东郡都慰刘宇、严乡侯刘信、刘信弟武丰侯刘璜。

公元7年9月，翟义自任大司马柱天大将军，立东平王刘云子刘信为天子，东平王教师苏隆为丞相，中尉皋丹为御史大夫，正式打出了“反王莽复汉氏”的大旗。本着造反未行，檄文先行的原则，一封封声讨王莽的檄书传散开来，檄书严厉声讨王莽毒杀汉平帝，骗取摄政尊号，挟天子以令诸侯，蓄谋汉家天下等十恶不赦之罪。公告天下今汉皇刘信已立，号召天下吏民共扶汉室，齐心协力铲除王莽等窃国大盗。

也正是因为这样，讨莽檄文发出，各地爱国人士纷纷以踊跃的形式参加了翟义的反莽大军。其场面是：“比至山阳，众十余万。”（《前汉书·翟方进传》）就连长安一带的“资贼”赵明等人也加入了翟义的造反军中来，反莽浪潮一浪高过一浪，一潮高过一潮。

正在做皇帝美梦的王莽闻之胆战心惊，立马来了个“双管齐下”：

首先，本着“兵来将挡，水来土掩”的原则，王莽来了个“七剑下天山”：他封轻车都尉孙建为奋武将军、成都侯王邑为虎牙将军、明义侯王骏为强弩将军、城门校尉王况为震威将军、忠孝侯刘宏为奋冲将军、震羌侯窦况为奋威将军前去镇压。基本上都是他“七小虎”里的成员。看来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这话一点儿都不假啊。

其次，吃饭饭不香、睡觉觉不甜的他接着进行作秀表演，以拉拢民心：先是整天抱着孺子刘婴到宗庙去祷告：“昔成王幼，周公摄政，而管蔡挟禄父以畔，今翟义亦挟刘信而作乱，自古大圣犹惧此，况且莽之斗筭！”（《前汉书·翟方进传》）然后，他又模仿《周书》写了一篇文章，说明自己摄位是临时的，将来一定要将皇位归还孺子。

事实证明，王莽的双管齐下取得的效果是可喜的，人气得到了回升，将士也因为“奖赏”而变得个个身先士卒，结果年底在圉县（河南杞县西南）的大决战中，义军遭到了毁灭性的打击，翟义被捕，碎尸于陈都大街。不解恨的王莽挖开位于汝南境的翟方进墓及其祖坟，“烧其棺柩、夷灭三族，诛及种祠，至皆同坑，以刺五毒并葬之。”（《前汉书·翟方进传》）

终结者

两起造反事件之后，以王舜为首的“七小虎”亲信派很快向王太后打了这样一个小报告：各地之所以敢于造反，是因为王莽权力太轻、束缚力不够造成的。建议太后给他重权，才能镇抚天下。

“王莽已居摄皇帝之位，还要怎么给他加权啊？”王太后问。

“将‘摄皇帝’的‘摄’字去掉，在王太后和汉平帝面前仍称假皇帝。方能镇抚天下。”王舜道。

王太后无言以对。

事实证明，这只是王莽的投石问路，他的真正目的是名正言顺地当他的皇帝。果然，没过多久，文饶侯刘京、车骑将军扈云、太保属

吏臧鸿先后上疏称发现“祥瑞”。结果他们呈上的石牛、雍石等物，都写有相同的八个字：天告帝符，献者封侯。

王莽向王太后汇报时继续用“作秀”来忽悠她：他首先信誓旦旦地重申自己并无“取刘氏而代之”之心，只想以微薄之力给刘婴打造一个盛世繁荣的时代，现在这样仅仅是“以待天时”。其次，向王太后提出“改纪年”的建议：即改“居摄三年”为“初始元年”，说目的是“以应天命”。

王太后找不到反对的理由，自然只好答应他改纪年的请求。

而王莽此时改纪年已是“醉翁之意不在年，在乎皇位也”。

十二月，王莽率领朝中文武大臣到高祖庙祭祀，回来后，他美其名曰：“至高庙拜受金匱神禅。”然后手一抬，众人早已把皇袍穿在了他的身上。他故意推托一番，然后就大摇大摆地走到未央宫前殿，坐在那把垂涎多年的龙椅上，顿时，“万岁，万岁，万万岁”之声响彻云霄。

随后王莽下达了一道诏令：定国号为新，改十二月朔日为始建国元年正月朔日。这道诏令也宣布将小皇帝刘婴正式废黜。为了显示他正式取代了刘氏天下，他立马叫王舜去长乐宫向太皇太后索要传国玉玺。

王太后此时才算是大彻大悟，无奈此时已是生米煮成了熟饭，再无回旋的余地了。太皇太后大怒，指着王舜的鼻子骂道：“王舜，你家蒙受汉室皇恩，却不思报答，反而趁汉室人孤势薄，帮王莽篡位。像你们这样的人，猪狗不如。我乃汉室老寡妇，活不了几天了。我死了，就让这块玉玺陪葬，你们不要痴心妄想！”

王舜伏在地上，羞赧汗颜。很久，他才抬头对太皇太后说：“事已至此，王莽对传国玉玺志在必得，太后能够守得住吗？”

“我是快要死的人了，你们兄弟定会遭到灭族的报应啊！”王太后沉吟半晌，终于拿出了玉玺。

王舜大喜，正要去接，王太后突然举起玉玺狠狠地朝地下摔下去，只听见“啪”的一声，玉玺在被摔缺了一个角的同时，西汉王朝也在这一摔中结束了。

事实证明，“大骂一顿、大哭一顿和大摔一顿”，这“三顿”成了王太后政治舞台上的最后表演。后来王莽用黄金补了缺角，破玉玺终归是玉玺，照样使用。而对于王太后，他并没有“怪罪”，还是像以前一样恭敬有加。是啊，曾几何时，正是这位其貌不扬的姑母改变了他一生的命运。如今哪怕当了皇帝，他感恩的心依然还在。于是，他尊她为王家新朝的“新室父母太皇太后”。

然而，一切都弥补不了王太后的自责和悔恨：原本她是这江山这王朝的主母，现在变成了客人；而原来被她提携沾光的客人，变成了主人，这一切足以让她痛苦万分。汉元帝待她再不好，也是她的丈夫，他给了她和她的家族至高无上的尊贵和荣耀，而刘家江山、汉室天下，却毁在她的手中……

正如一首歌里所唱的“要剥开伤口总是很残忍，请你别做痴心人”，而王莽就是这样的“痴心人”。他拆毁了汉元帝的庙，在这上面为她修了生祠，称为长寿宫，还在那里大摆宴席为她庆祝。这一切的一切，居然是为了能让她开心快乐。王太后大受刺激，痛哭失声：“这里是汉家宗庙，无故毁坏！我本汉家妃妾，岂能辱先帝庙堂来饮酒高会！”

从此之后，王太后一病不起，她固执地居住在昔日宫中，命令自己宫中所有的人都穿着汉朝旧服饰，依然按汉家的规矩行事。她生于汉宣帝时，一生经历七朝，历尽沧桑。她个人虽没有什么政治野心，但愚庸无能，软弱寡断，任人唯亲终于断送了汉朝刘氏江山。

公元13年（新朝始建国五年）二月，沉迷在往日的追忆和无尽悔恨中的王太后，忧愤而死，享年八十四岁。她是中国历史上最长寿的皇后之一，随后，王太后的遗体被运往渭陵（位于今陕西西安北），与汉元帝合葬。

这正是：

金銮殿上几兴衰，惹得尊身累百回。

谁料终占皇玺者，竟从姑妈座前来。

目录

1. 第一章 山间少年

1. 神奇的出生
2. 临终托孤
3. 永远消逝的童年
4. 旷野中的刀光剑影
5. “农中对”

2. 第二章 蜕变

1. 意料之中
2. 创业基金
3. 再向长安行
4. 娶妻当娶阴丽华

3. 第三章 求学生涯

1. 初到长安
2. 同桌的你
3. 勤工俭学
4. 理想与现实
5. 残酷的现实

4. 第四章 看上去很美

1. “曲折”的登基史
2. 王莽的新政
3. 雪上加霜

5. 第五章 韬光养晦

1. 涛声依旧
2. 汉朝出了个“袁隆平”
3. 平地一声雷

6. 第六章 后院着火

1. 白发人送黑发人
2. 连诛者
3. 王莽的烦恼

7. 第七章 起兵没商量

1. 树欲静而风不止
2. 逼上梁山
3. 达成统一战线
4. 舂陵举兵
5. 绿林军的成长史
6. 分与和

8. 第八章 革命

1. 首战告捷
2. 不差钱
3. 马失前蹄
4. 人生苦酒

9. 第九章 峰回路转

1. 东施效颦
2. 再接再厉
3. 人心叵测
4. 武力逼“宫”
5. 一无所有

10. 第十章 忧伤的代价

1. 来势汹汹
2. 错觉
3. 绝地反击
4. 沙场点兵
5. 内力的较量
6. 何去何从

11. 第十一章 柳暗花明

1. 疾风知劲草
2. 拒绝投降
3. 斗智

12. 第十二章 奇迹是怎样诞生的

1. 双管齐下
2. 心灵感应
3. 流星花园
4. 一溃千里

13. 第十三章 怒放的生命

1. 隐藏的利剑
2. 复制版“鸿门宴”
3. 祸起萧墙
4. 忍让没商量
5. 哭泣的新郎
6. 脱毛的凤凰不如鸡

14. 第十四章 王莽的末日

1. 内讧
2. 没有救世主
3. 山雨欲来风满楼
4. 新朝灭亡

15. 第十五章 乱世雄风

1. 人无远虑，必有近忧
2. 迁都
3. 金蝉脱壳
4. 艳阳天
5. 富贵险中求

16. 第十六章 逆境扬帆

1. 几多惊险
2. 胜利大逃亡
3. 重整旗鼓

17. 第十七章 开拓新天地

1. 何去何从
2. 联婚风波
3. 沉默的羔羊

4. 黄粱一梦

18. 第十八章 暗斗

1. 今朝有酒今朝醉
2. 作秀

19. 第十九章 扩张之路

1. 釜底抽薪
2. 步步为营
3. 偷梁换柱
4. 卖萌
5. 一锤定音

20. 第二十章 忍者无敌

1. 用人之道
2. 是金子就会发光
3. 因果轮回
4. 相逢一笑泯恩仇
5. 一鼓作气

21. 第二十一章 鹬蚌相争渔翁得利

1. 史上最幸运的皇帝
2. 屋漏偏逢连夜雨
3. 兔死狐悲

22. 第二十二章 胜者为王

1. 邓禹的策略
2. 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3. 世事难料
4. 归降

23. 第二十三章 东西南北乱

1. 再起波澜
2. 雪上加霜
3. 冲动的惩罚
4. 各个击破

5. 有多少叛乱可以平息
6. 军师是怎么炼成的

24. 第二十四章 三足鼎立

1. 平庸的天才
2. 披着羊皮的狼
3. 人心叵测
4. 举足轻重
5. 考察
6. 人生如果

25. 第二十五章 最后的决战

1. 我的成功可以复制
2. 隔山打牛
3. 鹿死谁手
4. 刺客不带刀
5. 人算不如天算

第一章 山间少年

神奇的出生

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堆出于岸，流必湍之；行高于人，众必非之。前鉴不远，覆车继轨……

——李康《运命论》

汉哀帝建平元年（公元前6年）十二月初六深夜，济阳（今河南兰考东北）县令刘钦守在行宫外，不停地踱着步子，来回徘徊，时而双手紧握，时而仰首望月，时而念念有词，时而沉思长叹……万般复杂的心绪袭上心头。

良久，一声嘹亮的婴儿啼哭声划破了行宫寂静的夜，刘钦像是突然惊醒一样，蓦地立定双脚，圆睁双眼，欣喜地望着厢房的大门。

“恭喜老爷，贺喜老爷，樊夫人为您生了个白白胖胖的儿子。”一名中年妇女奔出门来，满脸堆喜道。

“有劳王婆婆了，接生还顺利吧。”刘钦尽力压抑着内心的喜悦，细声问道。

“托老爷洪福，夫人吉人天相，一切都还顺利。”王婆边说边引刘钦向厢房里走。

刘钦不顾平时儒雅端然的行路之风，三步并作两步冲进厢房。他的夫人樊嫔都此时已近虚脱，但见刘钦进来，她还是挣扎着想要起来。刘钦一把按住她，柔声道：“别乱动，小心伤了身子。”

王婆递过孩子，刘钦一把将儿子抱住，他看着襁褓中红润润的小脸蛋，又亲又啃，一副爱不释手的样子。

“老爷，你别吓着儿子了，都是四个孩子的爹了，怎么还跟小孩子似的。”樊嫔都嗔道。

“夫人这就不懂了，今天这个日子特别不寻常啊！”刘钦顿了顿，才接着说道，“早上有人来报，咱们济阳县有嘉禾生长，一茎生九穗啊。”

“一茎生九穗？”

“是啊，当年高祖蛟龙缠身而生，汉武帝月落其怀而生，咱第三个宝贝儿子含穗而生，都是祥瑞佳兆啊。”

“有这么悬乎么？”

“当然有了。现在国家奸臣当道，世道动乱，咱汉朝江山危在旦夕，随时都有倒塌的危险。咱这第三个儿子说不定是汉高祖派来挽救大汉气数的大人物呢？”刘钦说着，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刘钦的话说到坎上去了，两口子一时间沉默不语。是啊，此时汉朝已衰败得不成样子了，刘钦虽然贵为济阳县县令，但县衙年久失修，他们此时还得“借住”当年汉武帝的行宫。一县之长如此寒碜，也算是少见。

“老爷给孩子取个名字吧。”王婆见气氛有点压抑，打破僵局道。

“就取个秀字如何？”刘钦道，“木秀于林，寓意着咱们的儿子前途无量。”

“木秀于林，木秀于林……好一个秀字……”樊嫔都念着，眼中突然变得湿润起来。

临终托孤

“发芽了，发芽了，我种的麦子发芽了。”济阳南顿府衙院外有一块肥沃的田地，田边立着块石碑，上书“稻草园”三个金黄大字。一个

身着白衣白裤的八九岁英俊少年，头顶着斗笠，身披着蓑衣，正蹲在田边用手扒拉着泥土，欢声雀跃着，他红扑扑的脸上混交着汗水和雨水，和土里鼓出的一颗颗胚芽交相辉映着。

“三弟，三弟……”从远处传来了一阵急促的呼唤声，伴随着“沙沙”的脚步声，由远到近。

白衣少年似乎望着发芽的麦子入了迷，对呼喊声无动于衷。

“三弟，三弟，这么大的雨，你蹲在这里干吗？”一个清脆的声音在少年耳后不足三米处响起，如同一声惊雷把他炸醒。

“啊……”白衣少年吓了一跳，转过脸来，看见那个穿着一身鹅黄绒衣的靓丽身影，马上又镇定住了，柔声道：“大姐，你怎么来了，你来得正好，你看，我种的麦子发芽了，亮晶晶的好可爱哦。”

“三弟，快回去，都什么时候了，你还有心思弄这些。”黄衣女子似怨非怨，似恼非恼地斥道。

“我要跟爹爹比一比，看谁的麦子长得好看？”白衣少年显然还沉浸在幸福的喜悦中，没有看到黄衣女子眼中噙着的泪水。

“走啊，家里出事了。”黄衣女子再也忍不住，一颗晶莹的泪水从她眼眶里滑落出来，顺着白皙的脸颊往下流……她哽咽着拉起白衣少年的手就往回走。

白衣少年一边拍着满是泥巴的手，一边嘟噜着小嘴道：“什么事这么急啊，让我多看一会儿麦子都不行啊，是不是爹爹出差回来了啊？”

“是爹爹回来了。”黄衣女子几乎失声痛哭，她柔弱的身体战栗着，仿佛一阵风刮过，她就会倒下。

“爹爹怎么了，是不是出了什么事？”白衣少年看见大姐这副模样，吓坏了，原本嬉笑无忧的脸充满了惊慌和恐惧。

“爹爹病了……”黄衣女子话音未落，白衣少年猛然挣脱她的手，

如离弦之箭般向衙府内冲去。一阵左穿右绕，待冲到府内右边一间大厢房时，他已是气喘吁吁。他顾不上那么多，直呼着“爹爹、爹爹”就冲进去了。

偌大的厢房里早已站满了人，白衣少年悲切的举动，引得众人纷纷回头侧目。

“秀儿，不得无礼。”一位二十来岁一脸严肃的蓝衣青年一把拉住了这个冒冒失失的白衣少年。

原来，这位白衣少年便是刘秀，黄衣女子是他的大姐刘黄，蓝衣青年便是他的大哥刘。

“儿，让秀儿过来。”躺在床上的刘钦一边说着，一边挣扎着想坐起来。

“爹爹，你别动，秀儿不孝，来晚了。”刘秀穿过人群，直扑到床边，望着才半个月不见却已骨瘦如柴的刘钦，泪水便如泛滥的洪水决堤而出。

“你们都出去吧。”刘钦朝众人摆了摆手。大家便都低着头，悄然退出厢房去了。

屋子里便只剩下刘钦、刘秀、刘三人。刘钦朝刘道：“你也先出去，打理其他的事去吧。”

“可是，爹爹……”刘话到嘴边，见刘钦的模样，又咽回去了，只得悻悻而出。

“秀儿，你今年多大了？”刘钦说着，便开始咳嗽起来。

“爹爹，你得了什么病，怎么这么严重，没有请郎中么？”刘秀轻轻地揉着刘钦的胸口，晶莹的泪水在眼中直打转。

“没事，一点小风寒，无关紧要，爹爹刚刚问你话呢。”

“秀儿今年九岁了，爹爹怎么忘了，你前段时间还总是说，再过几个月我就十岁了，应该慢慢地开始学会独立了。”

“嗯，秀儿记性真好，爹爹是这样说的，其实爹爹总是盼着你能像你哥一样，能早点长大成才，这样爹爹也就没有什么牵挂了，也可以死而……”刘钦说到这里，突然话锋一转道，“可是，现在情况变了，秀儿，你从现在开始就要学会独立了。”

“爹爹……”刘秀的泪水又涌出眼眶来。

“秀儿，你听爹爹把话说完，其实爹爹是个胸无大志的人，早就想回春陵老家，独善其身，种几亩薄田安然度日。但现在朝廷宦官王莽专政，一手遮天，咱们大汉已是国将不国。我们作为汉高祖的后裔，有义务复兴我大汉江山。我虽然知道自己力薄势单，但只要有一腔热血在，我就会誓死效忠，如此方能对得起我们的列祖列宗。”刘钦说到这里脸色愈发黯淡，顿了顿，方才接着喃喃地道：“这次我去东京，亲眼见识了王莽的骄横跋扈，他擅弄朝纲，欺上瞒下，当真是禽兽不如啊……”

刘钦干枯的眼中流出几滴浑浊的泪水来，阵阵的忧伤让他显得更加痛苦。

“爹爹，将来我长大了，一定亲自弑了这个祸国殃民的国贼。”刘秀像是在安慰刘钦，又像是在给自己打气，握紧小小的拳头，咬牙切齿道。

“好，难得我家秀儿有这么高的志气，你，你……太让我高兴了，你比朝廷上那些道貌岸然的伪君子们强多了，你不愧是我刘钦的儿子，不愧是我汉室江山的血脉。”刘钦正说着，也许是因为高兴，也许是因为激动，又开始大声咳嗽起来，突然“哇”地一声，喷出一大口血来。

“爹爹，你怎么啦？我去叫郎中来。”刘秀吓得脸色苍白。

“不用了，秀儿，爹有你这样的好儿子，这一辈子心满意足了，秀

儿，从现在起，你就要学会独立，你以后要把自己当成大人看了。因为你的童年，将在九岁这一年彻底消失，秀儿，你告诉爹爹，你做不到得到？”

“做得到，爹爹，你放心，我一定做到。”刘秀含泪应允。

“好，那你知道你以后的目标是什么？”

“铲除奸贼，光复汉室。”刘秀斩钉截铁地说。

刘钦的脸上终于露出笑容，那是绝望之后看到的希望，那是一种释然，一种解脱。他仿佛在坠入万丈深渊前看到了海市蜃楼中那最美丽最灿烂的光环……

永远消逝的童年

怜卿孤魂，葬近蜗居，歌哭相闻，庶不见凌于雄鬼。

——蒲松龄《聊斋志异》

时光定格在西汉平帝三年，正值秋风秋雨愁煞人的时节，枯黄的落叶洋洋洒洒地飘落着，仿佛给大地上披上了一件金色的大衣。

伴着一阵悲哀的音乐声响，一支浩浩荡荡的送葬队伍，穿越雾霭，在悲戚的氛围中前行着。棺椁前，在大大小小披麻戴孝的数十人的队伍中，九岁的刘秀人虽然个儿小，但身子骨却坚挺着，无论是下跪还是起身，脊梁都是挺得直直的，就像傲立在山谷的“一枝梅”。众人泪如雨下，声嘶力竭，悲切之情不言而喻。而刘秀却显得“与众不同”，他的眼中非但没有一滴眼泪，反而一脸的“木然”：无悲无戚，无伤无痛，无嗔无怨。

“三弟，你是个铁石心肠的人吗，怎么不哭？”大姐刘黄就在刘秀旁边，早已哭得梨花带雨的她，见刘秀这样一副“淡定”的模样，气不打一处来。

刘秀像是没有听见刘黄的怒喝一样，兀自木然地望着眼前的棺槨，似乎痴了，又仿佛呆了。

“秀儿，你怎么啦？”刘拿着父亲刘钦的遗像走在棺槨最前头，身为长子，他一夜之间似乎沧桑了许多，也成熟了许多，父亲的英年早逝，意味着刘家的重担从此就落在他身上了。失去了头顶的参天大树，以后斜风细雨他都得一个人扛着，他能不悲伤么？

但即便是在这无限的伤悲中，刘秀的反常也没有逃过他那犀利的眼睛。只是，他却无法洞穿小刘秀此时内心深处的汹涌澎湃的起伏，父亲临终前的话深深震撼和感染了刘秀小小的心灵。

是啊！大汉的江山早已风雨飘摇，王莽像个“刽子手”，把大汉的胜利果实揣在自己的怀中。作为汉氏后裔，他有义务也有责任去光复汉室，去把属于他刘氏江山的权力给夺回来。虽然他只有九岁，但父亲的临终遗言，早已让他这个原本不识愁滋味的少年，惊醒过来，醍醐灌顶。他瘦弱的肩膀原本还不应承受这样的重量，他脆弱的心灵也还没有能力承受这样的压力，但父亲已像一面镜子一样，用自己短暂的一生，照亮了刘秀前进的方向。父亲是为国为民，忧愤而死，作为他的儿子，刘秀必须手扛大旗，完成父亲的遗志。

尽管他上面还有大哥刘，二哥刘仲，但为什么父亲会在临终时把重任托付给他这个放荡不羁的孩子呢？

这个他父亲走得太匆匆，还没来得及告诉他。还好，他母亲樊嫄都揭示了谜底。樊嫄都是南阳郡湖阳县（今河南省唐河县湖阳镇）大地主兼大商人樊重的女儿。樊家世代善于种地，到他这儿不光庄稼种得好，也会做生意经营产业，崇尚诗书礼仪，邻里关系处理得也好。出生在这样的家庭里，嫄都性情温婉、知书晓礼，从小就注重仪表，村里人都很赞许敬重她。樊嫄都嫁给刘钦，给刘家生了三男三女，这仨男丁就是：长子刘，次子刘仲，三子刘秀；仨女儿是：刘黄、刘元，这两个是刘秀的姐姐，三女儿刘伯姬是刘秀的小妹。以后他们将陆续登场，这里先不多说了。

樊嫖都转述刘钦的话道：“儿性格忠厚老实，为人豁达豪情，平常喜欢舞刀弄剑，容易结交江湖异士，这些是他的优点。他的优点很明显，缺点也很明显。他重武轻文，平常不太喜欢看书，特别是兵法韬略，这样将来如何能在兵荒马乱、群雄并起的乱世立于不败之地？更何况他遇事鲁莽，不够冷静，不懂得收敛锋芒，这在将来是要吃亏的。仲儿过于文弱，跟女孩似的，是个‘阿斗’的角色。只有秀儿你秀外慧中，性情温和且不失稳重大方，小小年纪热衷于农事，深深懂得韬晦真谛啊！将来汉室江山正要靠你来光复呢。”

“我哪里有爹爹说的这么好啊，我温和是因为我不够霸道，我大方是因为我们家还算富有，我热衷于农事，是因为我真的喜欢这种无忧无虑的世外桃源生活啊……”

“外圆内方，才是制胜之道。你爹爹不会看错，你机灵、聪明、厚道、诚信、平易近人，这已经足够了。秀儿，你爹爹说你是刘氏江山的救世主，你一定要记住爹爹的话啊。”

“救世主，救世主……我就是这天下的救世主么？这天下有救世主么？”刘秀此时想起这些，只觉得头脑里千万种想法如正在破土发芽的种子，直往外冲，突然眼前一黑，伴随着天旋地转，他便如同坠入了万丈云端……

“秀儿，秀儿，你……”伴随着刘黄的惊叫声，刘秀如同一叶扁舟悄然无声地倒下了。

这一刻，刘秀知道，他的童年便随同父亲的棺椁一起被葬送了。

旷野中的刀光剑影

凤翱翔于千仞兮，非梧不栖；士伏处于一方兮，非主不依。乐躬耕于陇亩兮，吾爱吾庐；聊寄傲于琴书兮，以待天时。

——诸葛亮《凤翔轩》

南阳郡蔡阳白水乡白水堤边，一块郁郁葱葱的松柏之地，一座孤

伶仃的墓冢掩映在其中，墓碑上书有“故血父南顿君大人之墓”，墓边几棵大松柏之上一个木制的吊脚楼，里面摆着简易的物品。

此时，正值清晨，墓碑前香薰烛燃，供奉之物依列摆在碑前，一个青年跪地深深地叩了三个响头，低声哭泣，半晌才抬起头，悲戚道：“爹爹，您为国为民忧愤而去之后，孩儿好想你啊，孩儿一定不忘您的教诲，以复兴汉室江山为己任，不辜负您的期望。”

祭拜完毕，刘猛然站起身来，一个提身，踩着光溜溜的树干跃上那个高达数丈的吊脚楼，翻身取出一把长剑，跃下身来，边舞边吟道：“凤凰鸣矣，于彼高冈。梧桐生矣，于彼朝阳。萋萋萋萋，雍雍喈喈……”

“哥哥，你这练的不是剑，是寂寞啊……”刘正练得起酣，一个浑重的声音在身后响起。刘没有回头，嘴里却道：“你们两个偷懒不练功，又来跑到这里来捣乱啊。”

来人正是二弟刘仲和堂弟刘稷。只见他们两个神秘兮兮地对视一眼，笑道：“我们连续练了好几个月的功，不知道有没有长进，还请大哥检验检验啊。”

“好啊，你们两个想来挑战你大哥了啊，有胆量，有气魄，请亮招吧。”

刘仲、刘稷也不谦让，拔出兵器，就和刘对练上了。顿时刀剑之声四起，刘毕竟手上功夫扎实，开始他们两个还能勉强支撑，打到后面只有招架之功无还手之力了。

“哥哥们都在这里练剑，唯独不叫上秀儿，也太小看秀儿了。”伴随着一个稚气未脱的声音，刘秀一个飞身跃进战斗中，他尽管人小，但手上的剑却毫不胆怯，专门攻打刘的下盘，迫得刘频频抽剑回防，一举扭转了占上的局势……

“好功夫，精彩，妙极，妙极了。”刘以一敌三，正打得过瘾，突见场边出现一个中年汉子，边看边鼓掌称赞。四人心中一惊，赶紧停

止了打斗，齐刷刷地跪倒在地，齐声道：“叔父在上，请受侄儿一拜。”

来人正是刘叔父刘良。他把四兄弟拉起来，然后对刘道：“儿，你连续三个月都住在这个荒山野岭为你爹爹守墓，这番心意，你爹在九泉之下定会感知。但山上毕竟寒气重，还是回到家里去住吧。”

“孩儿要为父亲守孝满三年，方能下山。”刘说着，眼睛又变得红红的。

“难得你一片孝心，但是逝者如斯，现在世道混乱，王莽篡夺汉位，身为刘氏宗族的人，岂能因为了一己之愿而不顾汉室江山呢？”

“孩儿愚钝，请叔父明示。”

“要想光复大汉，光靠一个人的力量是不够的，我想让我们汉氏宗族都团结起来，拧成一股绳，共同为光复大汉而努力。”

“叔父的意思是……”

“你们都出来吧。”刘良突然转过身去，朝树林里喊道：“大家都出来吧！”

他话音未落，一大群刘氏宗氏子弟便齐刷刷站出来。

“国家兴亡，匹夫有责。振兴汉室，光宗耀祖，我们刘氏族人人人有责。”刘良鹰一般的眼睛一扫过众人，厉声道：“从今尔后大家愿不愿意学武？”

“愿意。”

“由儿教你们武艺，大家愿不愿意？”

“愿意。”

“儿，你都听见了。现在就随我下山，教咱们刘氏宗族子弟们武艺

吧，将来也好在乱世中能尽一份微薄之力。”刘良一脸期待地看着刘道。

“百善孝为先，为父亲守孝是我的职责。我性格刚强，在这里正好可以磨炼我的傲气。因此，叔父叫我下山教武艺，实难从命。”

刘良没有料到刘会拒绝他，毕竟他此时是家族中的“顶梁柱”，无论威望学识还是德行都是很高的，此时众后辈子弟的目光都齐刷刷地注视着他，他脸上不由一阵红一阵白，尴尬得恨不得找个地洞钻进去。

“叫我大哥当教练这是好事啊，这样既可以强身健体，将来又可以保家卫国。但既然大哥立下诺言要为爹爹守孝，也不可以随意更改。我看这样吧，不如咱们把练武场设到这片广阔寂静的松柏林里，一来大哥守了孝，二来大家学会了武功，三来在这样隐蔽的地方练功，还可以避开朝廷的耳目。三全其美，何乐而不为呢？”只隔数月，刘秀个子长高了一大截，身体也变得粗壮结实起来，此时煞有介事地站出来说话，不紧不慢，不徐不急，倒也有一番将帅的风范。

“秀儿好主意，此处荒凉，正是咱刘氏家族子弟卧薪尝胆、日夜练剑的绝妙之处。不如这样，儿愿不愿当这个总教头呢？”

“儿愿效犬马之劳。”

“好，如此，我刘氏家族有希望了，我大汉有希望了。”刘良说着向刘秀投去惊奇的目光，他小小年纪竟能想出如此好的法子，不简单啊。

从此，孤寂的旷野不再孤寂，寂寞的山林不再寂寞。取而代之的是一片刀枪相交，人语喧哗。昔日战国平原君为门客可以做到“刀剑室以珠玉饰之”，而春申君可以做到“客三千余人，其上客皆蹑珠履”。刘虽然是以守孝之名，教家族子弟舞刀弄剑，但众子弟从学武的第一天起，已经把他尊为“师傅”了，从此无人再呼其名，而是亲热地叫他——刘伯升（刘字伯升）。

刘为此也倾尽了所有的家产。但刘的“韬光养晦”是有目的的，龙岂是池中物，乘雷欲上天，他只是等暴风雨来临的那一天。

“农中对”

光阴荏苒，三年守孝的时间很快就过去，刘回到了家中。三年，不长也不短，通过三年的修炼，刘已从一个愣青年，变成了一个成熟稳重的壮汉。这三年，他已把家族的子弟打造成了一支精英队伍。虽然这支队伍人数不多，但只要他这个领头羊振臂一呼，便能做到“虽无千万人，吾亦往矣”。这三年，他人在深山心忧天下，无时无刻不在关注着天下形势的变化。这三年，天下形势大变，十四岁的汉平帝病死，王莽立年仅三岁的广戚侯刘显之子刘婴为“傀儡皇帝”，他则独揽朝纲，称为“摄皇帝”，其篡夺皇位的野心已昭然若揭，天下人谁都知道，王氏取代刘氏只是时间问题罢了。

三年的隐忍，三年的磨砺，只为下山这一天，刘在心里曾暗暗发过誓，下山之时，就是举事之日。

然而，计划赶不上变化，刘怎么也料不到，这一年，宗室安众侯刘崇不自量力，仓促起兵反莽，结果鸡蛋碰石头，很快以失败告终。这无疑给了怀有雄心壮志的刘当头一棒。

惊闻噩耗，刘很是震惊，于是赶紧把叔父刘良和舅父樊宏找来，为了安全起见，他们在刘秀种的一块麦子地里进行了一场特别的“农中对”。

“王莽篡位之心人人皆知，国贼一日不除，天下一日不得安宁，叔父，舅父，儿想起兵征讨国贼，不知两位长辈意下如何？”刘没有把话藏着掖着，开口就直奔主题。

“俗话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儿的想法是好的，但现在时机还未到啊！”说起来叔父刘良还是刘的引路人，刘的那点心思，他怎么会不心知肚明呢。

“侄儿愚钝，请叔父明示。”

“我观天下气象，王莽气数未尽，现在他一手遮天，正是大包大揽之时，在人家锋芒毕露之时起兵，无异于鸡蛋碰石头啊。”

“儿，你叔父说的对，刘崇也算是一方诸侯吧，你看他起事不到一个月就被王莽彻底打败了，你现在再去拿木剑去刺顽石，下场岂不是也会落得一样么？”舅父樊宏是个稳重的人，他插口道。

“难不成我们就这样坐以待毙，任王莽这个狗贼祸国殃民，荼害天下黎民百姓？”

“复兴汉室乃是我们刘氏子孙义不容辞的责任，但儿，你难道忘了这样一句话，君子报仇，十年不晚。你都在松柏林里隐忍了三年了，为什么就不能再忍三年？”刘良捋须若有所思道。

刘知道叔父话中有话，睁着浓眉大眼，一动不动地望着他，只等他的下文。果然，刘良突然长叹一声，隔了片刻，喃喃地道：“古人云，一文一武，乃将才之道。儿从小习剑，现在剑术已达到炉火纯青之境界，于百万军中取敌首级易如反掌。但将才不但要懂武，还要懂文，儿平常重武轻文，于兵书韬略知之甚少，战场上的最高境界是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试问，儿现在能做到吗？”

刘听闻此言脸色泛起一阵红晕，微微地摇了摇头。

“凡大事要么不干，要干就必须成功，否则一旦开始了，就会陷入万劫不复的深渊，没有回头路可走了。现在王莽正在风头上，而你现在正是学本领的时候，等你学成而归时，正是王莽衰败的时候，如此不正好可以举大事了么？”

“叔父的意思，莫非叫侄儿再去学文？”刘惊问道。

“我和你舅父正是此意。今日长缨在手，他日何愁天下不归汉啊！”

“那我現在去哪里去求學最好呢？”

劉良和樊宏對視一眼，劉良正欲張口，樊宏阻道：“且慢說，不如我們各自寫在手掌上如何？”

“如此甚好，看我們的想法是否一致。”

此時身處麥子地里，哪里去取筆硯紙墨，劉良和樊宏再對視一眼，雙雙伸出手臂，然後齊刷刷地望着劉。劉是聰明人，立馬會意，但心中卻不忍，不由直搖頭。劉樊兩人突然異口同聲地喝道：“大丈夫豈能婆婆媽媽，動手吧。”

劉心底驟然升起一股豪氣，當下再不遲疑，刷地拔出劍，朝劉樊兩人的手臂砍去。

“啊，大哥，你在干嘛，你疯了……”随着一声惊叫，刘手起剑落，刘樊两人手臂上顿时鲜血淋淋。刘樊两人各自转过身，用手指蘸着手臂上的血便各自的手心写起来。少顷，写罢，两人转过身来，同时喝声“起”，摊开手心，但见两人的手心兀自都写着相同的两个字——长安。

“啊……长安……”

“儿，最危险的地方才是最安全的地方，你只有到那去求学，才会真正感受到王莽专政对天下带来的苦难，才会了解和掌握他们的一举一动，这样，一来你到那里学到了知识，二来及时掌握了国情，对以后举事大益处啊。”

劉終於幡然醒悟，點了點頭。而此時怔怔地望着他們的劉秀，突然跑上前，大聲叫道：“我也要去長安，我也要去長安……”

“秀儿，大哥此去长安冒着极大的风险，你还是好好待在家里吧。”

“不。”劉秀一字一句地說，“我也要去長安。”

第二章 蜕变

意料之中

刘去长安了，带的却不是刘秀，而是刘稷。长安之行泡汤，刘秀一是吃了年龄的亏，二是吃了母亲的亏。年龄就不用说了，他此时还不到十三岁。所谓母亲的亏，那是指他的母亲樊嫫都舍不得这个最溺爱的儿子去外面冒险。

然而，出乎大家意料之外的是，刘刚去没多久就回来了。都说读书人要十年寒窗苦读，但刘却读了不到一年。

这年的中秋夜，玉盘似的明月悬在夜空，皎洁的月光倾洒下来，给万物镀上一层银色。后花园里，樊嫫都领着刘仲、刘黄、刘元、刘秀、刘伯姬赏月。

尽管刘秀五兄妹轮番向母亲献殷勤，但仍然难以舒平樊嫫都深锁的眉头。她痴痴地望着深邃的天际，若有所思，若有所感，若有所叹。

“今晚的月亮多圆啊。”刘秀是乖巧之人，此时自然是想尽办法来吸引母亲的注意力，博母亲一笑了。

“是啊，今晚的月亮多圆啊。”樊嫫都回过头来，淡淡地说。

“如此美丽的月色，孩儿斗胆，舞一段剑给母亲看吧。”说着刘秀也不待母亲吩咐，便抽出佩剑舞起来。

父亲英年早逝后，经受打击的刘秀显然成熟了许多。这几年，他的剑术长进很大，此时舞起来，静如鹤兔潜伏，动若灵蛇出洞，当真是进退自如，精妙绝伦。

“好，秀儿好身手，绝美至极。”大家纷纷鼓掌称赞。一段舞毕，刘秀已是面带桃红，汗水涔涔。他见母亲还是静静地坐在那里，若有所思，便叫道：“母亲，您怎么不发一语。”

“中秋月圆人团聚。如此佳节，本该儿孙满堂，齐聚在一起，共享天伦之乐才对，可儿他们在外求学，独在异乡为异客，怎能叫我不担心啊。”樊嫔都终于开口说话了。

“短暂的分离，是为了更长久的相聚，大哥现在漂泊在外，是为了明志，是为了咱刘氏江山，等他学成归来，必然龙啸云天，建立万代功名，到时候，一家人团团圆圆，再也无分别之苦，岂不美哉。”刘秀的话音还没落，刘黄插口道：“秀儿长大了，知道安慰母亲了，当年的庄稼汉如今变成了文学家了，了不起，质的飞跃啊。”

刘秀啐了姐姐一口，正要再说，院子的门突然打开，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响起，仆人刘妈跑进来，急道：“樊夫人，大公子，大公子……”她因为激动而语无伦次起来。

“我大哥怎么啦？”刘秀问道。

“大公子，他……”

“他是不是回来了。”樊嫔都说着站起来，脸上又喜又惊，边走边嘀咕道：“我早就知道他回来，只是回来得这么早，倒还是有点出乎我的意料。”

果然，刘此时带着刘稷回来了，但和去时满面春风相比，判若两人，他俩衣服褴褛，满脸风尘，活脱脱像是乞丐一般。见了樊嫔都，刘“扑通”一声跪倒在地，泣道：“母亲，孩儿无能，没能完成求学的愿望，狼狈而归，对不起父亲的在天之灵。”

“起来吧，这不怪你。我前些日子听说王莽废了新皇帝，自立为皇帝了，名叫新政，这天下已姓王了，不再是我们刘氏天下了。倾巢之下安有完卵，我知道你肯定在长安待不下去的，肯定会回来的。”

“我刘对天发誓，必铲除王莽奸贼，光复刘氏基业。”刘厉声道。

创业基金

光阴荏苒，转眼间几年光景过去了，不知不觉，刘秀已过了十九岁了。

此时的刘秀身高七尺三寸（按现在推算在1米75左右），长得丰神俊朗，《东观汉记》夸奖他说“隆准，日角，大口，美须眉”。可见他是一个绝世美男子。

这几年，刘因为一直坚定着诛灭王莽、复兴汉室的信念，所以还领家族子弟每天磨刀霍霍，空闲时熟读兵书韬略。唯一让樊嫫都欣慰的是刘找了个好媳妇，新野令潘临的侄女潘氏，名门之后，知书达理。潘氏因为慕其才，过门后，待人谦和，伺候婆母细心周到，很受人喜欢。而刘黄和刘元也相继嫁人——分别嫁给棘阳田牧和新野邓晨。田牧和邓晨都是当地有名的青年才俊，樊嫫都自然也是喜欢得很。

一子二女成家立业后，樊嫫都最担心的就是刘秀了。这天，刘秀二十岁的生日到了，樊嫫都为刘秀举行了隆重的成人礼。

刘秀按照礼节一一拜谢母亲、叔伯、哥姐。然后是大宴。七大姑八大姨都要敬酒，别看刘秀平常滴酒不沾，但关键时刻却“挺得住”，仿佛那一杯杯倒进嘴里的不是酒，而是水。等忙乎完这些，已是夜色来袭，灯火阑珊了。

酒宴散后，客人陆陆续续走了，刘秀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拖着沉重的身子，往厢房里走。刚走到门口，却见大哥刘已在房前“恭候”。

“大哥，有事么？”刘秀见刘神情庄重，不由打了一个寒战，酒也醒了不少。

“跟我来。”刘说着径直朝后院走去。他们来到一棵千年古松下，站定。刘盯着古松望了良久，突然转过身来，望着刘秀，良久，喃喃

地说：“秀儿，冠礼已行，今日之后，便是成人了。”

刘秀点了点头，没吭声，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刘，他知道刘这句话只是铺垫，话中还有话。

“秀儿，我现在要你做成年人该做的事，你能做到么？”

刘秀点了点头，依然没吭声，眼睛还是一直盯着刘，心里却如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

“你把这棵千年古松给我连根挖出来。”刘淡淡地道。

“哥，你说什么？”刘秀怀疑自己听错了。

“你把这棵千年古松给我连根挖出来。”刘依然淡淡地道。

“这……”刘秀还想说什么，刘“哐”地扔给他一把锄头，厉声道：“成年人该干成年人的事，不会连这点事也做不到吧。”

刘秀被刘一激，一股豪气涌出心头，当下借着酒劲拿起锄头就挖起来。

沉土垒起，古松粗根便隐隐可见，刘秀再挖片刻，古松粗根便清晰可见，再挖片刻，突听“当”的一声，似乎是金戈撞击之声响，刘秀手臂一震，再看锄头时，坚硬的锄头竟已缺了一角。

“何物如此坚硬？”刘秀扒开泥土定睛再看时，但见地底下金光闪烁，灼眼生痛。

古松下居然埋有金条，这显然出乎刘秀的意料，他怔怔地看着金条，不由得呆了。

“取出来。”刘说。

刘秀不再迟疑，把地里的金子全部取出来。

“当年父亲去京城前，情知此去凶险重重，恐遭不测，就命我悄悄

到此地埋了一些金银，说是等你成年之年，挖出来，交给你用。果然，他从京城回来就染上重病了，结果就……”刘说着眼圈突然红了。

“父亲……孩儿不才，怎能受如此重托？”刘秀突然跪地，泣道，“这金银请大哥保管。”

“秀儿，站起来。”刘厉声道，“男儿膝下有黄金，只跪苍天和娘亲。你现在是一个男子汉，不能随便乱跪。”

“不，大哥，长兄如父，你现在是一家之主，这金银理应由你来保管，以后你举事……还得用啊……”

“我用不着，父亲既然留给你，自然有他的远见。以后，你是大人了，你想怎么用就怎么用，以后的路怎么走全看你自己的选择了，不用再再来问我了。”刘说着迈开步子向院外走去。

刘秀定定地站着，良久，一滴晶莹的眼泪从他还略带稚气的脸庞上滑落下来，接着是第二滴，第三滴……

再向长安行

有了父亲遗留下来的“创业基金”，刘秀毫不犹豫地选择了求学。他这么做是为了对得起九泉之下的父亲。

其实大哥刘当初去长安求学时，他若带着这些黄金去，也不至于那样饥困交加，那般半工半读，一边读书还要一边想着生计，落寞而归。可是，大哥没有这么做，坚决按父亲的遗愿把这些金银留给了刘秀，用心是何等良苦。

而父亲又为什么要在并不富裕的家里节省度日，专门留下这么多金银给他用呢？不难理解。父亲虽然已经走了，但刘秀却心知肚明，父亲是想让他拿这些“创业基金”使得自己有一番作为。

“我想去长安求学。”当刘秀提出这样的想法时，全家人都以为他们的耳朵听错了。

“秀儿，你可想好了。”隔了半晌，樊嫔都才关爱地说道。

“想好了。”刘秀坚定地回答道，“我想去长安开阔视野、研习学问。”

“那里可是龙潭虎穴，是非之地，你大哥前些年还从那里落寞而归，前车之鉴尚在，你可要三思。”

“什么事都要自己亲身试试才好，路在自己的脚下，别人是永远无法代替的。”刘秀坚定地说。

“好，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秀儿，就凭你这股豪气，娘支持你。”樊嫔都长叹一声，幽幽说道，“既然如此，那你去吧。但是你必须带上你父亲留下来的金银。”

不！刘秀的头摇得像拨浪鼓。隔了半晌才道：“如今，乱世之秋，我带上这么多金银，有百害而无一利，再说家里现在紧张，这些就当家里的生活费用吧。等以后秀儿发迹了，家里也就不这样拮据了。我有手有脚什么困难都阻拦不了我。”

“娘怕你步大哥的后尘啊！”樊嫔都叹道。

“我可以向你保证，我不会和大哥是一个结果。”刘秀说着，把金银推送到樊嫔都面前，喃喃地说：“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曾益其所不能……爹留下这么多金银给我，无非有两个目的，一是立业，二是成家。而要立业的话，我觉得只有学好了知识，将来才能成就一番大事业。如果我在长安实在待不下来，我就算回来还有娶媳妇的本钱啊。”

刘秀的话让全家人陷入了沉默。良久，樊嫔都才道：“都说儿大不由娘，既然你意已决，为娘也不再阻拦你，你去吧。娘相信你一定会成功。”

“谢谢娘，孩儿不会让娘失望。”刘秀跪在娘面前，再一一向众人

跪拜，然后提起行囊向门外走去。

“且慢，秀儿，娘还有一个东西送给你，你到长安后就打开，当初你大哥没有按照我所说的去做，所以才……”樊嫔都说着，从身上掏出一个精致的锦囊来，刘秀双眼含泪，双手颤抖着接过，再向樊嫔都拜谢。刚要起身，刘叫道：“秀儿，大哥没有什么东西可以送，也送你一样东西，在紧要时刻要记得保护自己。”刘秀跪地伸着双手去接，但觉入手滑润细腻，睁眼一看，却是一把玲珑剔透的匕首，刘秀眼中一热，大颗大颗的泪水夺眶而出，他连磕了三个响头后，起身而退。

娶妻当娶阴丽华

白水河渐渐地远去了，望着这片自己早已融入了深情厚意的土地，二十岁的刘秀难舍难分，每走一步都唏嘘感慨，多少次他回回头看看走过的路，母亲还站在小河旁……有好几次，他甚至有了回去的念头了，但心内的雄心壮志又让他无法停下脚步来，他知道不踏出这片山，不踏出这片水，不踏出这片故土，就收获不到自己想要的东西……

走出了白水河，刘秀的伤感情绪很快就被山外的新鲜所冲淡，外面的天更蓝，山更青，水更绿，姑娘也更美。

“外面的世界真精彩。”走过一个繁华的集市，看着琳琅满目的商铺，刘秀不由得自言自语道。

“可是外面的世界也很无奈。”他背后一个声音接道。

刘秀回头，但见那人眉清目秀，面如冠玉，笑容可掬，不由地惊叫道：“啊，二姐夫，怎么是你？”

原来此人正是刘秀的二姐夫邓晨。

“我就住在这新野城啊。”邓晨惊问道，“秀儿，你提着这么一大包行礼，这是要到哪里去呢？”

“我想去长安求学。”

“哦，秀儿这份决心可嘉啊，将来定能金榜题名，做大官。”邓晨说着，拉着刘秀往街角奔去，“走，先到姐夫家玩上一两天再走，你大哥他们都来过，就你还没来过姐夫这哩。”

刘秀本想推托，但此时见邓晨这么热情，哪里还忍心再拒绝，便只得去了姐夫家。

刘秀不会料到，就是这次做客，他遇到了一个女孩，一个很重要的女孩，因为这个女孩将是他后来相伴一生的人。

邓府里，刘秀跟二姐刘元正寒暄着，一阵清脆的门铃声响过后，堂前出现了一位年仅十二三岁的美少女。她身穿一袭翠绿短袄，肌如凝脂肤似雪，黛眉轻扫，双眸如漆墨点星，灿烂的笑容天真无邪，浑然不知世间愁苦。

刘秀的目光顿时被这位清丽脱俗宛若仙子的少女吸引住，不由望呆了。

少女见刘秀痴痴地望着自己，莞尔一笑，露出甜甜的两个小酒窝来，羞涩地退到了二姐身边，突然探出头来，柔声问说：“请问你是舂陵刘伯升吗？”

“刘……刘……伯升是我的……大哥。”刘秀只觉得牙齿打战，结结巴巴地道。

“原来你不是大英雄大豪杰刘伯升啊。”小女孩银铃般的声音中突然低转了三度，分明带有三分叹息三分失望三分嘲笑。

刘秀见少女年纪虽小，但举止非凡，又见她站在二姐身后，情知必是姐夫这边的“贵客”，忙深深躬恭道：“在下刘秀，这厢有礼了。”

哪知那小女孩茫然地望着刘秀，痴痴地想着什么，竟全然不理睬刘秀的“有礼”。

“秀儿，我来介绍一下，这是我的表侄女，名叫阴丽华，是新野阴家的千金，她的母亲邓氏是你二姐夫的族姐。”刘元打破了这尴尬的局面，笑着道，“她可是新野有名的美女，虽然年纪还小，但说媒的之多可以用踏破门槛来形容……”

“但我啊，定下这样一条规矩：不看年龄看年代，不看长相看面相，不看身世看身份，不看达官看将军……此生非将军不嫁。”阴丽华插嘴说完，已是面如桃红，香汗涔涔，端的美不胜收。

“丽华啊，你看我这弟弟堂堂一表人才，中意么？”知弟莫若姐，刘元见刘秀一副蠢蠢欲动的样子，已然明白几分，不由调侃道。

阴丽华却笑而不答。

“不就想嫁给个将军么？我也可以当将军啊。”刘秀不知从哪里来的一股勇气，突然立起身来，大声道。

“你一介书生，离将军有十万八千里远啊。”阴丽华美目流转，上下打量刘秀道。

“书生怎么了，我自幼习武，现在去长安求学，为的就是将来能当上文武兼备的将军啊。”

“哦，现实和梦想很远哦，不知道你能否坚持自己的梦想，成为一名真正的将军呢？啊……风筝……风筝……”阴丽华说着突然向门外飞奔而去。

“你等着，我一定行。”刘秀望着阴丽华妙曼的身影，在心里这样憧憬着：“娶妻当娶阴丽华。”

第三章 求学生涯

初到长安

行过千重山，跋过万道水，刘秀终于来到了长安。到了长安，刘秀要做的第一件事不是去太府报到，而是找了一间简陋的客栈，然后打开樊嫫都交给他的锦囊，顾不得休息，便按锦囊上所说，去“拜码头”。

其实樊嫫都要他去拜谒的是刘家的两位故旧，一位是叔父刘良的至交好友，当朝大司马严尤。当时的大司马位列三公之首，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大人物，刘良和严尤当年同在长安任郎官，交情甚好。此时，刘秀如果能攀上这样的后盾，在长安立足是没问题的；另一位是他父亲刘钦的世交，司隶校尉陈崇。

不出所料，两位前辈对长相俊朗、聪颖慧人的刘秀很是喜欢，除了好酒好饭招待外，还都拍着胸脯说，以后有什么困难尽管去找他们。

拜完码头，刘秀拿着两位老师的拜帖来到长安城南安门外（今西安莲湖区大土门北）的太府时，太府的中大夫许子威热情接待了这个远道而来的学子，不到一盏茶的工夫就办妥了他的入学和就宿等手续，这不得不让刘秀颇为感叹：背靠大树好乘凉。

其实，刘秀真正应该感谢的人是王莽才对。要知道，早在公元4年，正在辅政的王莽为了最终称帝，拼命做读书人的思想工作，其中重要的一手就是这太学扩招。他扩建学生宿舍，增设经学学科，增加教师编制，把每个教师带领学生的名额扩大到360人，使太学生的名额迅速扩大到万人。他还命令各地把擅长各种学问、方技的人，公费送到京城太学任教。他还在各郡县设立太学分校。公元8年，王莽篡夺汉位，建立了自己的新王朝后，他再度让太学超大规模地扩大招

生，目的只是为了笼络广大读书人，迷惑世人。

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秀这个初中还没有毕业的“半文盲”才能有机会来太学求学。

许子威教刘秀学的是《尚书》和《诗经》之类的之乎者也的东西。那么，刘秀又学得怎么样呢？

第一节课，刘秀就表现了与众不同的个人主义风格。

“孔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说乎？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许子威摇头晃脑地读道。

“曾子曰：吾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刘秀摇头晃脑地叫道。

刘秀跟别的同学一样，老师的每段言论，他都会提出自己的看法，他不是枯灯黄卷、皓首穷经的那种学生，他还非常善于把理论与实际、学习与实践结合起来。

后世都称刘秀为中国最有本事的皇帝，其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他不仅有很高的学历，而且有与之相符的学力。由于《后汉书》《太平御览》等权威史籍说刘秀这时的学习成绩是“略通大义”、“大义略举”，不少人认为他学习成绩不好。甚至有人联系他上学期间的其他活动，说他不务正业。这其实很值得商榷。权威史籍的记载和他一生努力学习工作的事实表明，他的学习成绩是很好的。所以，史家说他“略通大义”、“大义略举”，并不是说他“学得不怎么样”、“只知道大概”，而是说他很好地把握了《尚书》的精神实质！

值得一提的是，太学课堂上，教学是很枯燥很辛苦的。当时还没有发明纸张，课本都是用竹简、木牍和帛书之类的东西做的，又没有钢笔、水芯笔，更不要说电脑、笔记本等高科技产品，要想写个字，都得挥毫弄墨，不是个简单的活儿。

所以，谁当时能在太学里学习，应属于出类拔萃的。刘秀同学很

喜欢学习，他认真地学，充分地用，自由发挥，大胆突破，既深得学习精髓，又能举一反三，运用自如。这也是日后刘秀能在乱世中凭着个人魅力雄霸天下的原因。

同桌的你

好了，我们大体知道了刘秀的课堂生活，现在看看他课外都干了些什么。

西汉后期的太学生并不都是埋头书卷的人。虽然大家来自五湖四海，但是都为了一个做官的共同目的走到一起来了，所以，但凡政界，特别是朝廷有点什么风吹草动，大家都很关心。老师们都是今文经师，身兼重要职务，在阐述今文经学的“微言大义”时，会时常做到理论密切联系实际。

这样一来，太学的现实政治气氛和学术气氛便一样浓郁了。太学生们一面读书学习，一面睁大眼睛盯住官场的动静。刘秀出身于太学，得益于此，以后登基了他也非常重视太学的建设。

在学期间，刘秀同学就表现出他的聪颖、勤奋和过人的政治见识。他广泛结识了在京城工作的南阳籍人士，同时，对南阳一带来京城办事的各方面人士他也经常接触。当然，作为皇室后裔，他同样重视同亲戚交往。

邓禹字仲华，是邓晨的侄子，跟刘秀自然也算是亲戚了。邓禹从小熟读《四书》《五经》，连许多博士都不如他知识渊博，他因此得了个“神童”的绰号，比刘秀早半年到太府，是太府里最年轻的学生，只有十二三岁。

其实刘秀第一天见到邓禹时，眼睛就为之一亮。是啊，如果说十三岁的阴丽华是一枝开在山谷里的野百合的话，那么这个邓禹就是朵康乃馨，小小年纪，言谈举止文雅有度，一看就是从小有修养的学家子弟。

“在下新野邓禹，这厢有礼了。”邓禹见了刘秀，慢声道。

“噢……啊……原来你就是姐夫常说的新野神童……”刘秀这才知道他的同桌原来就是久闻大名的邓禹。

两人一交谈，刘秀这才体会到了什么叫“自古英雄出少年”，这个邓禹年纪虽然小，但懂得的知识只能用“渊博”来形容。

从此两人结成了莫逆之交。

来自南阳的老乡，还有表兄来歙、朱祐等同学，他们都成了刘秀的铁哥们儿。在日后的岁月中他们紧紧追随刘秀，为东汉王朝的建立立下了汗马之功，被刘秀封侯拜将。

勤工俭学

前面说了，刘秀来长安求学，没有带上父亲留给他的“创业基金”，而是带着“一颗红心、两袖清风”来到了外面的花花世界。因此，他属于学校的“特困生”。

当然，在当时那样的社会，“特困生”不止刘秀同学一个，还有很多，比如倪宽同学，就靠给别人“做保姆”，帮人做饭做家务维持生计。翟方进同学家里穷得揭不开锅，但为了使儿子能有出息，他母亲咬咬牙，变卖了值钱的家当，送儿子来太府读书。为了照顾儿子，他母亲还跟到京城来“陪读”，靠织布、做鞋卖了赚几个钱，供儿子读书。真是“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刘秀虽然穷，但头脑却很灵活，他在读书之余，搞勤工俭学时，就没有像别人那样墨守成规，而是“创新”地搞起了丰富多彩的第三产业：一天，他突发奇想，竟与同宿舍的家境也不富裕的韩子同学合资买了一头驴，然后租给别人跑运输，收几个租金。他的设想是挣到钱后，也不分红，先增加驴的数量，再挣到钱后，继续增加驴的数量……成立一个“驴牌”出租公司。

当然，理想和现实总是有差距的，据说驴租出去后，那个搞运输

的人生意很好，每天都能在京城跑上数十趟。然而，刘秀和韩子两人还来不及高兴，就传来了坏消息说，驴子死了，原因是：超负荷运动。

第一次生意失败后，刘秀并没有灰心，相反，他再接再厉，把南阳老乡朱祐拉下了水。

朱祐，字仲先，南阳宛城人，父亲早逝，从小便随母亲投奔外公。朱祐外公刘翁，也是长沙定王之后，和舂陵刘氏亦有往来。说白了，刘秀与朱祐算是远房的亲戚。

朱祐因为早年丧父，生活自然是不富裕了。入太学后，他除了努力读书外，也得“勤工俭学”，在街角一个较偏僻的地方租了个门面，靠卖祖传下来的“药”挣点生活费。

然而，尽管有“祖传秘方”这块金字招牌，小药店的生意还是不怎么好，一天比一天冷清，眼看就要开不下去了。就在朱祐准备“关门大吉”时，刘秀出现了，他对朱祐说了这样一句话：“店子不要关门，我来合伙和你一起卖药。”

“这……”朱祐很是惊讶，这不是明知亏本的生意还要做吗？

“你的药店生意不好，不是因为牌子不响亮，祖传药方不灵验，而是因为你的药太苦。”刘秀道。

“药太苦？”朱祐一头雾水，“良药苦口利于病，是药七分苦，这药不苦还是药么？”

“药是苦的，但人是活的，人喜欢吃甜的，所以我们只要把苦药变成甜药，生意自然就会好。”刘秀胸有成竹地说，“你回去读书吧，我帮你守几天店，看看生意如何。”

朱祐正恼这堆烂摊子不知道怎么收拾，听刘秀这么说，他欣然把店交给刘秀打理，独自回太府了。过了几天，他再来店里时，不由得惊呆了，但见以前门可罗雀的店前如今变成了人满为患，他赶紧上去

帮忙。

等忙到深夜收摊时，朱祐这才有空来问刘秀他是怎么盘活这药店的。

“非他，蜂蜜也。”刘秀狡黠地笑道。

“蜂蜜？”

“是啊，你的药太苦，要使苦药变成甜药，我只是在药中加了蜂蜜而已。”刘秀笑道，“世人讲究的是口感，药变甜了，合了大众口味，生意能不好吗？”

朱祐无言以对，对刘秀佩服得五体投地。

理想与现实

大家都记得，项羽年轻时，有一次秦始皇出游到他所在的那个小县城，那豪华的气场和气魄被项羽看在眼里，也急在嘴里，结果发出“彼可取而代之”这具有霸气的豪迈之言，这也理所当然地成了项羽的理想。

无独有偶，流氓出身的刘邦本来只是一个小小的亭长，连个芝麻官都不是，但是因为一次出差到京城走了一趟，便改变了他一生的命运。去京城没有错，是因为他要去办公事。错就错在他办完公事还赖在京城不走。为啥不走呢？那是他江山易改本性难移的性格所致，他想多看看京城的美女。没办法，他一直爱好这一点。看美女也没错，关键是秦始皇这时出现是错，当前呼后拥、盛气凌人的浩瀚数百人的队伍拥着秦始皇穿出繁华热闹的街头，街上百姓纷纷让路三叩九拜的场面感染了他，结果说话一向利索的他，关键时刻一个哆嗦，吐出一个“大丈夫当如是也！”的言论。但正是这在错的时间错的地方遇上了错的人，才会让一直在迷惘中的刘邦找到了一条成功的路。

其实从项羽和刘邦两人的话语中，我们可以看到，项羽的话明显属于“实”，指明了他想像秦始皇一样当皇帝。而刘邦的话就“虚”一

些，毕竟他还是很含蓄的。

闲话不说，下面我们来看刘秀对“虚虚实实”的豪言壮语的理解吧。话说当时刘秀除了读书和做生意，他在长安对故乡很是思念，其实再说得直白一点，他就是思念新野的绝世美女阴丽华。自从那惊鸿一瞥后，他年轻的心开始悸动，“娶妻当娶阴丽华”是他对爱情的奋斗目标。因此，他身在长安心在新野，多少次梦回故乡，只为见上心爱的姑娘一面。

至于他对事业的理解则明朗得多。自从父亲早逝，他就对王莽深恶痛绝了，而他的大哥刘也一直视推翻王莽政权为目标，他心里也是这个想法，但嘴里却从来没有说过，毕竟他的性格不像他大哥那样冲动直率。甚至到了长安，他也一直把自己内心的真实想法给刻意隐瞒起来。

其实在太学求学，一个是“学”，一个是“玩”，刘秀闲来无事时，也会睡睡懒觉，睡醒之后高声吟道“大梦谁先觉，平生我自知，草堂春睡足，窗外日迟迟”之类的诗句。然后便去找一找邓禹等人楸枰对弈一番，大杀特杀人家几盘棋后，转到街上喝杯茶、吃个盒饭，然后再回到宿舍继续睡觉，每天周而复始。

但这一天，他睡了大半个上午后，想去找邓禹他们下棋，但别人都打出了“避战牌”。刘秀只得摇着头苦笑着上了街，一边走，一边叹道：“孔子曰：知耻者近乎勇。不就是多杀了他们几轮吗？连战都不敢战了么。”

正想着，突然听到前面一阵吵嚷的锣鼓声传来，紧接着有人高声大喊：“闪开，闪开，快闪开。”

路上行人立马闪出一条道来。刘秀心中一惊，心想，看这气势，该不是王莽出巡了吧。我来京城三年了，天可怜见，终于可以一睹王莽的风采了，虽然可能只是看到轿子，见不到庐山真面目，但这也是好的。

“哪里来的野小子，还挡在路中央不避让，长了几个脑袋啊！”

刘秀抬头一看，一群骑着骏马的武士挥着长刀直冲过来，他猛然惊醒，身子忙退向路边，马几乎擦着他身子而过。武士过后，接着才是一大群士兵车队，洋洋洒洒地穿过长安城的大街。

刘秀以为众人定会齐生生地叫道“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但直到车队去得很远了，也没有人叫。于是，他向一路人打听这群人的来路。

“刚刚是执金吾大人在巡逻。”

“执金吾，执金吾。”刘秀喃喃自语着，他当然知道执金吾是九卿之一，京师卫戍官，相当于首都警备区司令。出人意料的是，当时的刘秀脱口而出的竟是这样一句话：当官就当执金吾。

刘秀话里的意思很明显：当官，当到执金吾这个份上就已经很好了，是我的终极目标。

但当我们看完后一句，就会发现其实刘秀明显是隐晦之言。我要么不娶妻子，要娶就娶阴丽华。那么，娶阴丽华才是情窦初开的刘秀的最想实现的愿望。

可是要娶阴丽华，对于当时的刘秀来说，是有难度的啊。一是，门不当户不对，他属于典型的灰马王子，而阴丽华长得美若天仙，在新野方圆数百里地都有名气。他要娶阴丽华就必须让自己从灰马变成白马，如果变不成白马，至少要先变成“黑马”。二是，这个才是刘秀之所以这么想当执金吾的关键，因为阴丽华为追求她的人设了一个门槛：此生非将军不嫁。在新野姐夫家的尴尬足以证明阴丽华喜欢的是大英雄式的人物，他如果不当执金吾，不当将军，阴丽华怎么会嫁给他？

“当官就当执金吾，娶妻当娶阴丽华。”说白了，刘秀的话，前面一句是假的，后面一句才是真的。

呜呼，原来如此，悲哉；呵呵，原来只为抱得美人归，喜哉；啊呀，原来一个女人可以改变一个人的命运，壮哉！

残酷的现实

“当官就当执金吾，娶妻当娶阴丽华！”这是刘秀当时的两大人生目标。是啊，干什么工作和与谁结婚，是衡量一个人人生价值的基本指标，也大体能决定一个人的人生走向。

其实，在太学求学的同学都面临这样一问题：分配和出路。是啊！金榜题名是大家梦寐以求的，可是当时的情景却并不那么乐观。

王莽盲目扩招，把全国各地的知识青年（有的还是中老年）骗到长安来，只不过是为了笼络人心，迷惑百姓。

王莽根本就没有留给太学学生多少就业岗位。当然，朝廷和地方上有职有权的岗位多的是，但是对不起，这些他自有安排，都属于他嫡系部队和人马的囊中之物。

刘秀虽然什么都明白，但他还是发奋读书习武，他知道，如果想推翻王莽，自己首先需要在朝廷站住脚，这样才会有机会做成大事。连续三年，刘秀的学业成绩在太学里名列前茅。皇天不负有心人，新朝天凤五年（公元18年），刘秀有了个参加殿试的机会。

一同考试的邓禹和强华都有些紧张，而刘秀却显得很平静，随着内侍的引领，学生们都来到了大殿上，口称万岁后跪下去。大殿里非常开阔，也非常安静，过一会儿，就听到有人让他们起身，准备考试。

几个时辰以后，大家先后将卷子交上去，然后跟随内侍出了大殿。走出大殿以后，学生们不由得都长出了一口气。走出皇宫，学生们立即围在一起，七嘴八舌讨论刚才的题目，刘秀对于自己的发挥很满意，笑着和同学们聊起来。

然而，数天后，成绩公布出来时，刘秀顿时傻眼了，邓禹、强华

都榜上有名，考进了甲科，唯独他名落孙山。刘秀开始还以为是自己成绩不理想，但仔细琢磨，觉得自己在考试时发挥还可以，自认为不会比别人差啊，关键时刻，他又想到了身在长安的他的两个“保护伞”——严光和刘崇。

其实在长安三年，刘秀因为有他父亲和家族的故交严光和刘崇的缘故，轻松搞定了许多“烦恼事”。刘秀心里也自觉过意不去，因此，到后来，能解决的问题，尽量不麻烦两位大人。但殿试这么重要的事，他觉得自己榜上无名肯定有问题，于是拜托两位大人去“复查”相关情况。

很快，两位大人就给了他答复，正是这答复彻底浇灭了刘秀的信心和求学的欲望。

刘秀的笔试分数在所有殿试者里面是佼佼者，没什么问题，问题出在“面试”关上。

“面试，我都没有去面试，怎么面试出了问题？”

刘秀的疑惑很快就水落石出了。

原来王莽自从篡位后，对刘氏族人进行了全面打压，降级的降级，罢用的罢用，总之，他可不愿意朝堂上有汉室的宗族子弟出现。这次考试也是一样，当考试结果上报到王莽那里，他发现刘秀的名字赫然在甲科前列，便问考官刘秀的情况。知道刘秀是高祖的后裔以后，王莽当即找个理由将刘秀划掉。

只要是刘氏宗族的，就不会有机会在新朝担任官职。经过这件事，刘秀明白了，长安不是他待的地方，因为这里永远没有他的出头之日。于是乎，他黯然地离开太学，离开长安，打道回府。

邓禹等要好的同学将他送到十里长亭，挥泪告别。邓禹原想和刘秀一起回去，但是刘秀不愿意耽误邓禹的仕途，让他安心在长安生活，自己一个人回去，在家积蓄力量，等待时机。他让邓禹在长安随时注意各方面的动向，等天下纷乱，群雄并起的时候，两个人再相

聚，一起完成理想。

第四章 看上去很美

“曲折”的登基史

话说王莽废掉汉室名号，改国号为新，封妻子王氏为皇后，立小儿子王临为皇太子，其余子孙也分别封侯。

王莽登基后，马上组建了最高领导机构，人员任免如下：舜为太师，赐封安新公；平晏为太傅，赐封就新公；刘歆为国师，赐封嘉新公；哀章为国将，赐封美新公。这就是所谓的新朝“四畏”，位列上公。甄邯为大司马，赐封承新公；王寻为大司徒，赐封章新公；王邑为大司马，赐封隆新公。此为三公。另还封了四将，甄丰为更始将军，赐封广新公；王兴为卫将军，赐封奉新公；孙建为立国将军，赐封成新公；王盛为前将军，赐封崇新公。

这十一人当中，王莽一手打造出来的“七小虎”终于媳妇熬成婆了，再加上王氏宗族的“新贵”王寻，其他便是“新宠”哀章一手打造出的“三人行”。

那么这个哀章又是何许人也？这里不妨先来介绍一下他的发迹史。

哀章，广汉梓潼人，属于典型的好高骛远之辈。他也是太学里的“高才生”，是刘秀的“师兄”（比他高几届）。哀章在太学里并不起眼，论学习成绩，他是学校的“超末流”；论长相，他是学校里的“黑马王子”；论人品，他是学校里的“铁公鸡”；只有论口才，他是“出类拔萃”的。他别的没有，吹牛皮却是天下无敌，也正是这样，他扬长避短，充分利用三寸不烂之舌而实现了人生的一鹤冲天。

原来，王莽自从发迹当了摄政王后，权力欲望达到了极限的他自然不满足于只当王不当皇，于是乎，成为真正的九五至尊便是他朝思

暮想的事。然而，正如秦桧杀岳飞都要有个莫须有的罪名一样，要对汉朝“取而代之”，需得走“合法程序”，找一个理由和借口才行啊。

然而，聪明绝顶的王莽却苦于一时之间找不到好的理由，只能整天在偌大的皇宫里高声大吼：“如果真的需要什么理由，一万个够不够？”正如赵本山的小品里经典台词一样，他不是在“现场直播”，而是在“现场直憋”，直憋得满脸通红，心痛如绞，难受至极。

正在这时，在太府不学无术的哀章同学，挺身而出，站出来帮他解了围。

哀章学习成绩不好，功课不及格，但头脑却很灵活，他仿佛听见王莽在庭院深深几许的宫里作声嘶力竭的呐喊声一样，灵机一动，突发奇想，做了一个铜匱，里面藏有一张“天帝行玺金匱图”的图和一张“赤帝行玺刘邦传予黄帝金策书”的书。做好这一切准备后，他乔装成童颜鹤发的高人，并且特意选择了在一个月朦胧鸟朦胧的黄昏，将铜匱交到汉高祖刘邦庙的仆射（掌朝廷礼仪与传达使命），他只说了一句话，五个字：“呈于王莽知”，便脚踏七星步，飘然而去。

看得目瞪口呆的仆射以为神仙驾到，再加上为了“前途”着想，连夜把“祥瑞”呈报于王莽。

王莽接到铜匱后，表情是：喜，大喜，非常喜，胜过洞房之喜。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啊。有刘邦的金口玉言在，他做皇帝名正言顺啊！

于是王莽便以快刀斩乱麻之势，第二天天还没亮，就把睡梦中的文武大臣叫上，说是去拜佛。大家睡眠惺忪地跟在后面，心里都在嘀咕着，今天是啥好日子啊，但算来算去，得出的结论是：今天不是观音菩萨过生日啊。

烧完香拜完佛，王莽开始“亮剑”了，他打开金匱里的图、书，一边念一边展示给大家看，念完之后，文武大臣都是聪明人，便都异口同声地念起来：“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众爱卿免礼。”王莽要的就是这种结果，这才是识时务懂大体的好臣子嘛。回到宫中，王莽马上龙袍加身，接下来，他发表了登基感言，大致内容是：各位先生女士们，你们好。汉高祖托梦遗书愿意把皇位交给我来坐，我很荣幸，也受宠若惊。大家又都举双手加双脚赞成我登基，我很惶恐，也受之有愧。我虽然无才无德，但我有一颗炽热的心，天意不可违，民心不可渎，既然如此，我就恭敬不如从命……当然，我当上皇帝后，一定奋发图强，一定励精图治，一是着力加快制度健全，二是着力加快经济发展，三是……此处省略2000字。让我们举起杯中的陈年茅台，连干三杯，一起畅饮，一起欢歌……

一朝天子一朝臣，王莽登了基，自然会加封大臣。大家看到这里就会问了，“雪中送炭”的哀章会不会在封赏名单之列呢？答应是肯定的。哀章这么煞费苦心，自然不会让自己“名落孙山”。原来他花重金制作金匱，请名师名家作题画时，还留下了一个“杀手锏”在图画上留下了封赏的名单，上面龙飞凤舞地刻写着某某人做宰相，某某人做将军，某某人做……凡是重要岗位重要人选都一一列出来了（看来做之前还要对朝廷有全面的了解才行啊）。而他哀章的名字自然也在“金榜题名”之列。为了让自己的名单更合理，更具说服力，他杜撰了王兴、王盛两个人，王兴、王盛，合起来便是兴盛，个中含义不言而喻。

王莽自然不会计较名单的“虚实”，称帝后，便按图索骥，顺水推舟地封哀章为国将，美新公，名列四辅，位居上公。名不见经传的哀章，靠着对时代信息的敏感，果断出手，一举击中王莽命脉，从而一举实现了“鲤鱼跃龙门”的创举。

原来成功就这么简单，原来成功不靠实力却靠“歪门邪道”，原来这就是当时的社会。

值得一提的是，王兴和王盛自然也榜上有名。据说，事后还派出专人以“寻秦记”的形式去找此二人，值得庆幸的是，还没出长安城，便找到一大把同名的人，最后有两个成了幸运儿，从名不见经传，一

举登上最高领导层。

王莽的新政

人事变动安排好后，王莽为了显示他新朝的“新”，立马出台了一系列新政，归纳起来如下：

一、实行“王田”：王莽首先申明土地国有，需按人均重新分配，人多的家庭分得的田地就多，人少的家庭分得的田地就少。

废除“隶制”。禁止以任何形式新增奴婢。有人就会问了，那现在的奴婢呢？答曰：继续拥有使用权，只是不允许再私自拿到集市上去进行买卖了。

一句话点评：换汤不换药。

二、改革“币制”：统一度量衡；控制物价，避免通货膨胀。问题是：就和我们现在的楼市一样，属于典型的泡沫经济，越控制物价越涨，到后来，社会上流通的不是钱，是一张张废纸。

一句话点评：换药不换汤。

三、实行“五均”：盐、酒、铁、矿产、铸钱权等由国家专卖，商人不得插足，私人不得贩卖，违者情节最严重的可判死刑。这个制度看似很严格，但问题是，你不让我插足盐酒铁等，我不知道插足其他吗？比如说贩卖粮食，比如说炒地皮，广大百姓的吃饭和住房都没有保障，你控制盐、酒等“稀有物品”也没用啊！

一句话点评：看上去很美。

四、特殊“赊贷”：人民因祭祀或丧葬的需要，可向政府贷款，不收利息。人民为从事农商生产，也可向政府贷款，利息则为纯利的十分之一。应该说，单从这一点来看，这一行还算是福利措施，和今天的“低保”、“医保”有异曲同工之妙。但问题是，政策不错，实施起来就变味了，贷款要关系要后台，最后能贷到款的都是富人，穷人只

能“望贷兴叹”。

一句话点评：华而不实。

五、鼓励“生产”：主要措施有两个，一是凡是属于“三无”（无工作、无学历、无住房）的无业人员，一旦被官府抓住，每人每年罚布帛一匹，交不出罚款的，就到监狱中去劳役；二是属于自家的田必须耕种，如果发现有抛荒不耕种的，要收高额的“抛荒税”（这种税闻所未闻吧），连续三年抛荒不耕种的没收田产。按理说这个措施不错，一来防止了流浪汉到城镇乞讨，美观了市容，二来“抛荒税”的实施，有效地促进了农业生产。但问题是，三无人员不是自己想当“流浪汉”，而是社会体系所致，没有钱上不了学，没有钱建不了房子，没有钱没有关系就算读了太学也不安排工作。而“抛荒”那是因为种田的成本太高，化肥、农药太贵，而米价又太低，辛辛苦苦挣不了几个钱，有时甚至还要亏本，谁愿意做这样的买卖？

一句话点评：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

综上所述，王莽五管齐下，政策制定得看上去都很美，很完美，好像都是在为国为民着想，但正如理想和现实是有差距一样，王莽的东西看似很新，符合他新国的新气象，但施行起来却不是这样。

王莽原本以为他站在为百姓谋福利、为社会谋发展的角度，来推行新法，必然会得到最广大来自社会最基层的老百姓们的拥护。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王莽一相情愿的想法。

他高估了自己的能力，而低估了达官显贵们的实力。既然新法损害了他们的利益，他们当然不会不管。联手抵抗成为必然。既然直接找王莽没用，那么，王莽的新法要不要通过他们向下面一层一层地去实行啊。那好办，看我们的表演了。

俗话说：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他们在推行王莽的新政时，便实行了“折扣定律”。他们变相地把新政里的好处全部揽到自己的怀抱中，有的被偷梁换柱，有的被另法炮制，有的被折枝减叶，有的被添

油加醋，有的被……总之，当种种潜规则，种种性贿赂，种种官二代掺和后，全部都变了样。比如说赈款时，本来人民因祭祀或丧葬的需要，可向政府贷款，不收利息。但实行起来却是“高贷高还”、“不贷拉倒”。据说王莽的新政出台后，除了弄得一片乌烟瘴气怨声载道外，还成功打造了一批富得流油的富翁来：比如说洛阳的薛王仲、张长叔和临淄的毛伟等人。

新政实行到百姓手中时，就像一条肥厚的鱼，经过层层剥削，只剩下了一堆白森森的“鱼刺”，变得惨不忍睹了。这样的结果，老百姓们对王莽的新政会有好话说吗，五个字：敢怒不敢言。

雪上加霜

更令王莽头疼的是，正在新政失败、民心受蒙的时候，老天也似乎看不惯他了，天灾接连不断，天下连年大旱，青黄不接，蝗虫遮天。把本来就不多的庄稼糟蹋得惨不忍睹。民以食为天，没有粮食，百姓怎么活？

天灾的连锁反应是：流民四起，劳动力严重紧缺。随后带来的更进一步连锁反应是：很多老弱病残饿死于路边，更多青壮年男女加入了流浪的队伍中来。

面对“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的局面，王莽也并非坐视不理，他一方面让政府划拨了大量的赈灾款和物资去支援灾民，另一方面还修建大量的保障性住房，比如说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等，供灾民们临时住用。同时，还组织科学家研究发明了一种新型“速冻”食品，让灾民吃。这种速冻食品用料非常简单，是用草木煮成的，冷冻后就成了硬块，王莽还给它美其名曰：“酷”（真怀疑我们现在所说的奶酪就是从这里演变而来的）。总之，为了解决灾民的衣食住行问题，他也可谓是全力以赴，不遗余力了。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王莽一相情愿的做法，稍有头脑的人都会知道，王莽本着新官上任三把火，大力推行王氏革新政策，结果碰了一鼻子灰，现在这些看上去很美的“惠民政策”，同样会打水漂的。赈灾款和物资还

没有到达灾民手中时，早已被层层官员剥削得差不多了。至于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等，雷声大雨点小，上面的钱拨了一批又一批，而结果却是搞了一年半载，各地还是在择址作效果图等前期宣传工作。至于王莽发明的新型速冻食品，则明显是不当家不知油米贵，用草木煮的东西，又没有添加其他化学原料，按理来说很环保很绿色了，但也注定不是什么好东西。事实上，官员在这一点上表现还是很大度的，原本该拿回扣的，这里一点也不含糊，全部送到一线灾民手中。灾民拿着王莽亲手做的速冻食品，个个感动得热泪盈眶，称王莽是再生父母。然而，他们的嘴很快就被堵住了，因为这些外面看上去还很美的食品，放在嘴里就不美了，如果你此时用洁白的牙齿使劲咀嚼一下，恭喜你，不用再忍受这样的痛苦了，因为随着一股恶心的气味直扑而来，你条件反射般就吐了。总之一句话，王莽不含任何添加剂的食品，是中看不中用的，根本不能用来解决温饱问题。如此一来，王莽看似环环相扣的“衣食住”三大惠民政策，终究成了竹篮子打水一场空。

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处于悬崖边缘的老百姓该如何“行”呢？

王莽天凤四年（公元17年），数十支由流民组织成的“武装力量”在没有任何征兆的前提下诞生了。如琅玕吕母、会稽瓜田仪、南郡张霸、江夏羊牧、徐兗力子都等，而其中规模最大的是活跃在青州、徐州的樊崇武装（也就是后来的赤眉军），以及荆州的绿林军。他们“武装”的目的当时很单纯，单纯得让人难以置信：只为能有一口饭吃，能有一件掩体的衣服穿。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会有反抗；哪里有不平，哪里就会有反抗。这是永恒的真理。

值得一提的是，就在各地流民纷纷拿起木棒锄头等最原始工具武装的这一年，从长安太学提前下放“实习”的刘秀回到了老家舂陵。面对如此纷纷扰扰热热闹闹鸡犬不宁的社会，他该何去何从。

第五章 韬光养晦

涛声依旧

刘秀回到了老家春陵，表现出了太学府出来的学生特有的气质，一个字——乖。他没有去投简历、去县城拉关系、走后台，以图在县城当个什么公务员之类的，而是在吃了家里人精心为他准备好的接风宴后，从屋角扛起一把锄头就朝屋后的农田地里走。

“秀儿，你这是干吗？”众人异口同声惊问道。

“干活啊。”刘秀说完头也不回地走远了。

众人面面相觑，足足一盏茶的时间，沉默无语，良久才听见噼里啪啦之声响此起彼伏，地上跌落眼镜无数。

读了三年的太学，刘家人原本以为刘秀可以“鲤鱼跳龙门”了，远的不说，找份工作，为家里减减负担也行，然而，他前脚刚回到家，后脚就直奔农田里去了，农活那是庄稼人的事，他一介高才生，如此不诸世道，这无论如何说不过去。

那么刘秀究竟是怎么想的呢？

他大哥刘为此专门找他聊过。刘站在田边，静静地看着在地里忙碌的刘秀，心里既惊奇又纳闷，他不明白的是，刘秀为什么能把书生和农民的角色转化得这么快、这么好，宁肯干这种脸朝黄土背朝天的活儿，情愿让风尘刻画他的模样……

良久，刘秀抬起头才看见大哥，准备丢下手中的农活，刘忙示意他不要乱动。然后，他突然亮开粗犷的大嗓子就唱起来，歌词大意是：星星还是那颗星星哟，月亮还是那个月亮，山也还是那座山哟，梁也还是那道梁……麻油灯呵还吱吱地响，点得还是那么丁点亮。

哦，哦，只有那篱笆墙影子……

刘秀静静地听着，良久，才幽幽地吐出几个字：“哥，你有什么话就直接说吧。”

刘闻言不再唱歌，也不说话，而是开始脱鞋和袜子。

“别，哥别下来。”刘秀想要阻拦，可哪里来得及，刘已下了田，接着便大干特干起来。任凭刘秀怎么劝说也无济于事。

最后没辙了，刘秀抱着刘泣道：“哥，你有什么话就直说吧。”

“我只想问你三句话。”刘长叹一声道。

“哥哥请讲。”对于此时的刘秀来说，只要哥不沉默，就是三万句话他也愿意听。

“你真的喜欢这庄稼之事？”

刘秀点了点头，说道：“当农夫，无拘无束，逍遥自在；饮山泉，纯天然之水，健康长寿哦。”

“你一生的理想和抱负就是这个？”

刘秀点了点头，说道：“无欲则刚，知足常乐。”

“你……你的愿望就是务点农活啊。”刘气得青筋暴鼓，喝道：“你根本不配做刘氏子孙。”

“人各有所志，有些人追逐金钱名利，有些人追求自由，有些人追求心灵的平静，有些人追求人类本能的欲望满足，有些人……”刘秀定定地看着刘，喃喃地道：“我觉得无论人的生活状态怎样，人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为自己活的人，一种就是为别人活的人。我不知道自己属于哪一种，却觉得自己是生活在真实中的人，没有太多的幻想，也没有太多的奢求，大概是自己长大了吧！希望有份可靠温暖的爱情，有一帮真挚的朋友，有份和谐的亲情……”

“好啊，书读了不少。就连祖宗也忘了。”刘道，“父亲是怎么死的，你忘了？王莽是怎么登上皇位的，你忘了？我们是怎么忍辱负重地生活，你忘了？”

“哥，我给你讲个故事吧。”刘秀说道，“从前，有一位圣人带着他的学生漫游天下，经过十年间的游历和拜访，学生个个满腹经纶。回城的途中，在郊外的草地上，圣人给他的学生上了最后一课，题目是：怎样除掉这片杂草。弟子们非常惊讶，他们都没想到一直在探讨人生奥秘的哲学家，最后一课问的竟是如此简单的问题。一个学生说：‘老师，只要有铲子就够了。’另一个说：‘用火烧是一种很好的方法。’还有的说：‘撒上石灰就会除掉所有的杂草。’斩草除根，只要把根挖出来就行了。’……等弟子们都讲完了，圣人站起身来说：‘课就上到这儿，你们回去后，按照各自的方法去除一片杂草，没除掉的，一年后再来此相聚。’一年后，他们都来了，不过原来相聚的地方不再是杂草丛生，它变成了一片长满谷子的庄稼地，弟子们围着谷子地坐下，等圣人到来，可圣人始终没有再来……好多年后，圣人去世，弟子们在整理他的言论时，私自在最后补上了：‘要除掉旷野里的杂草，方法只有一种，那就是在上面种上庄稼。’”

刘秀滔滔不绝地说着，回过头来时，这才发现，田野上空旷无垠，刘早已没了身影，不由叹道：“人无法预料未来会怎样，但心田里千万别荒了，快种上一片庄稼吧……”

汉朝出了个“袁隆平”

因为王莽新政的失败，加上天灾，各地正在闹饥荒，流民难民多如牛毛，社会动荡不安。而刘秀却两耳不闻天下事，一心只务庄稼活儿。刘依然任侠养士，广结朋友。

光阴荏苒，转眼间到了岁末了。除夕这天晚上，兄弟两个相约般来到院外的松柏树下，虽然同住在一个屋檐下，但他们好久都没有促膝长谈了，以前兄弟之间亲密无间，无话不谈，此时，两人站在松柏树下却相对无语。

沉默，死灰一般的沉默，笼罩在松柏树下。刘氏兄弟默默地注视着对方，刘秀分明从刘略显沧桑的脸上看到了光阴的流逝和岁月的无情。刘分明从刘秀日趋成熟的脸上看到了坚毅的蜕变和岁月的痕迹。

良久，刘秀走向墙角的稻草堆，翻开稻草，从里面提出一个沉甸甸的包裹来。

“这是什么？”刘很惊讶地问道。

“哥，这些金子给你用。”刘秀淡淡地说着，打开了包裹，耀眼的金光灼人眼球。

刘诧异地望着刘秀，在王莽的新政下，出现了严重的通货膨胀，钱已经不是原来那个钱了，早已被贬值得满天飞了。但此时刘秀提的却是一袋金子，那就可另当别论了。看着刘秀坚定的表情，又不像是在骗人的啊。可是这么多金子，又是从哪里来的呢？

“哥，拿着吧。自从爹去世后，大哥便成了家里的顶梁柱，一家老少的吃喝拉撒都靠大哥来支撑。我刘秀虚度二十多载春秋，实在惭愧。今日挣了点钱，算是回报大哥的大恩吧。”

“秀儿，你从哪里挣来这么多钱啊？”

“经商啊。”

“你到哪里去经商了？”刘越听越疑惑，刘秀自从从长安回来，几乎没出过什么门，天天守在庄稼地里。

“远在天边，近在眼前。”刘秀用手指了指脚下的地。

“就在这儿经商？”

刘秀点了点头。

“刘家三少爷，不知你经的是什么商呢？”刘几乎可以认定刘秀是在忽悠自己了。

刘秀指了指身后那堆稻草。

“啊！莫非你种的稻谷大丰收了？”

刘秀点了点头，然后喃喃地把事情原委说给刘听。原来，在他辛勤劳动下，再加上不断实践摸索，他种的数亩稻谷取得了大丰收。别人在四处过着流浪生活时，他却把大把大把的米拉到集市上去卖。正如刘秀早就所料的一样，随着天灾人祸不断，饥荒严重，流民无数，米价一路疯涨，涨幅之大令人心惊肉跳，涨幅之猛，涨幅之高令人目瞪口呆。据说，在当时出现了这样一个怪现象，很多人买不起米，便宁愿把房子折卖掉来换米吃。（如果被饿死，空有房子又有什么用。）

在“米涨涨”中，刘秀靠勤劳囤积的大量优质白米无疑成了最畅销的抢手货，大把大把黄金白银往刘秀怀抱里钻。

“秀儿，想不到你还真是一块经商的好料嘛。”刘笑拍着刘秀道。哪知刘秀头摇得像拨浪鼓，沉声道：“我是被逼出来的，我是身在田里心在外，我这般热衷于庄稼也是没办法之举。”

刘一脸惑色。

刘秀突然直生生看着刘，朗声道：“大哥身怀为国为民之大志，小弟怎么会不知。我身为刘氏宗族后人，国家兴亡，又怎么能坐视不管。然而，要想举事，要想有所作为，最需要的是什麼，是钱啊。钱不是万能的，但没有钱却万万不能的啊！这些年，大哥养家糊口，还有结交各方英士，早已把家产用得差不多了。我现在用庄稼换来大量黄金白银，不正是可以派上用场，帮助大哥成就大事么？”

刘望着刘秀，良久，发出这样的感叹来：“古人云，运筹于帷幄之中，决战于千里之外。我看，皆不足以形容我三弟的高瞻远瞩未雨绸缪啊。”

平地一声雷

此时天下一天一个模样，早已乱得像一锅粥。各地农民不再满足于“流浪”了，而是举起了刀棒，目的很纯真也很单一，只为了能有饭吃有衣穿。起义如火如荼。

第一个站出来敢于在王莽的地盘上吃螃蟹的，是琅邪海曲吕母。俗话说第一个吃螃蟹的人是天才，第二个是庸才，至于第三个甚至更多则是无才……但做第一个吃螃蟹的人是需要莫大勇气的，因为吃的过程中难免会受伤。正如按照历史的进程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第一个点燃革命之火的人注定成为铺路石，被引火线所吞噬。同样，吕母也逃不脱历史进程的宿命。

其实吕母造反是因为儿子。她儿子吕育是国家公务员，在海曲县任游徼（巡察缉捕工作）。天凤元年（公元14年），本就是饥荒之年，但县宰还要地方百姓交各种苛捐杂税，并叫吕育进行“督察”，凡没有交税的统统抓起来坐牢。吕育除了懂得一点拳脚功夫，还有一副菩萨心肠。他不忍心抓这些百姓来问罪，于是每天便做这样的事情：抓人，放人；放人，抓人；抓人，放人……到最后演变成即抓即放。

百姓天天抓，牢里天天空。县宰也不是好忽悠的。既然你吕育敢违背我的命令，私自放人，那好，对不起，我要给你一点颜色瞧瞧了。按照厚黑学原理，人不黑腰包就不鼓。县宰为了自己的私人利益，没有丝毫留情面，直接把吕育送进了阴曹地府。这一招可谓“黑”到底了。

吕育走了，吕母不干了，白发人送黑发人，人生最大的悲哀莫过于此。悲伤之余，她决定做一笔大买卖。散尽家里的千金换来民心。

从此，吕家就成了救济院了。每天都有大量灾民往她家里挤。没多久，家当被她全部散尽了。然后，她又做出一个出人意料的惊天之举——乞讨。试想想，一个亿万富翁沦落为街头乞丐，产生的轰动效果可想而知。更何况吕母不是因为“经营不善”而破产沦为街头人，而是为了救济灾民。

都说好人有好报，看到吕母的遭遇，灾民们纷纷捐钱捐物，都想

帮她走出困境，毕竟她以前是他们的“救世主”。但都被吕母拒绝了，她是这样说的：“千金散去了，我并不要复还了。我们现在穷得都快饿死了，官府还要我们交税，这样的日子怎么过呢？我儿子不忍心昧着良心为县宰办事，结果白白丢掉了性命。纵观天下，昏君持政，庸官当道，百姓陷入水深火热之中，这个世道哪里还有公道可言。各位壮士，各位父老乡亲，与其这样受官府欺凌，与其这样白白饿死，为何不站出来进行反抗呢？横竖都是一死，也要死得其所啊。”

她的遭遇让人同情，她的做法让人感动，她的演讲很是煽情，因此，她的号召很快得到了大家的响应，很快一支数百人的革命队伍成立了。此后，随着宣传口号的深入和扩大，革命队伍不断壮大，不久就突破了千人大关。

天凤四年（公元17年），吕母率领革命军进攻了海曲城，很快就攻破了城池，抓住县宰砍首示众，一来为儿子报了血仇，二来极大地鼓舞了士气。海曲城便成为革命军的根据地，队伍进一步壮大，很快突破了万人大关。

然而，正在革命队伍芝麻开花节节高时，天凤五年（公元18年），吕母却因病去世了。此时新朝的军队趁机进行了猛烈的反扑。群龙无首，强敌镇压，眼看革命军有灭顶之灾。正在这时，琅邪人樊崇打出了“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的悲壮口号，在莒县发动革命起义，吕母的众部便自然而然地归顺于他了，这支革命队伍随后注册了一个响当当的名字——赤眉军。

事实证明，樊崇天生具有领导才能，他很快带领赤眉军在梁国（今河南商丘南）一带大破王莽的新军，新军死伤达万余人，这是革命军最大的战果，大大地鼓舞了革命军的士气。

随后，赤眉军一鼓作气，在无盐县（今河南商丘南）杀死王莽手下的超级猛将——更始将军廉丹，砍伤了王莽的侄子也就是太师王舜的儿子王匡，并且差点活捉了王匡。从此，新朝官兵听说赤眉军来了，便吓得望风而逃。

在北方革命军的影响下，南方的革命军也成“燎原”之势，天凤四年（公元17年），新市（今湖北京山东北）人王匡（注意此王匡非彼王匡）和王凤把饥民拉拢，以绿林山（今湖北大洪山）为根据地，组成了革命军，他们注册的商标就以革命的发源地为名——绿林军。

眼看革命军四起，蓄势已久的刘却并没有急着扯大旗进行革命。他还在默默地等待，不是坐等其他革命军的成功，而是等待压垮王莽新朝最后的那根稻草到来的时机。

第六章 后院着火

白发人送黑发人

贪官、天灾、难民、革命……当新朝陷入一片汪洋中时，王莽还被蒙在鼓里，还在享受着他那醉生梦死的奢侈生活。所有对朝廷不利的奏折都被一级又一级的官员截留了。在那个伴君如伴虎的年代，又有几个人敢拿脑袋试刀呢？

如此一来，王莽应该很清闲才对。其实不然，虽然国事他还不用太操心（不知者无罪），但家事却弄得他吃饭饭不香，睡觉觉不着。

搅得他如此坏心情的是他的小儿子王临。王莽生有四个儿子，都说父母最疼满崽，王莽也不例外，对这个从小乖巧可爱、聪明伶俐的儿子疼爱有加。用句话来形容就是：“含在嘴里怕化了，捧在手里怕摔了。”

过分的溺爱是对孩子形成世界观的一种妨碍。也正是因为王莽当时不明白这一点，王临长大后骄横、任性、孤僻、残暴、无情……无情到了什么地步呢？他竟然可以和王莽反目成仇。都说虎毒不食子，做儿子怎么会连自己的父亲都不认了呢？这一切都缘由一个女人，一个倾国倾城的绝色美女。

这个女人的名字叫原碧。原碧除了长得美，知名度和地位都很低，她仅仅是王莽妻子手下一个供人呼来唤去的侍女。但俗话说情人眼里出西施，原碧在别人眼里算是“灰姑娘”，但在王莽眼里就不是那么回事了，她是人间尤物，是点燃他心中光明的“夜明灯”，照亮了他原本干枯的心，也照亮了他脚下的路，给了他无穷的力量。于是乎，蠢蠢欲动的他，很快就把原碧弄到了自己的床上。正是由于这种偷偷摸摸的“偷腥”更刺激更令人神往，所以，原碧以后便成了王莽不折不扣的小三。对堂堂一个皇帝来说，养几个小三，偷几个情人本是很正

常的事，如家常便饭。

然而，王莽不会料到，他这个小三因为太招人眼球了，居然有人敢跟他来抢。这个人便是他的小儿子王临。都说红颜祸水，王临也对这个绝世美女虎视眈眈，并且通过连哄带骗，很快就把原碧弄上了床。和皇上抢女人，后果会是什么，王临不会不知道。

然而，王临被溺爱惯了，从小到大，王莽什么事都得依他。他天真地以为这件事王莽也会依他。可是几次旁敲侧击的试探后，王临立马就被泼了一盆冷水，从头淋到脚，冷在身上，痛入心扉。王莽给他的答复是：别的事可以商量，唯独女人的事不用你来帮忙，我自己搞得定。

可是王临此时已经疯狂地迷恋上原碧，一日不见便如隔三秋。但偏偏王莽又极为宠爱她，天天把她往自己的房里弄，这使得王临很是苦恼，眼看这样下去便要相思成灾，相思成疾了。痛苦之余，他决定先下手为强，干掉王莽。为爱疯狂，我们可以理解王临当时的心情，毕竟这个世上也难得找到几个真心相爱的人。而且他毕竟也是准太子，将来也是要继承皇位的，此时造反只是让王莽早点“退休”，让自己早点“接班”罢了。

说干就干，王临很快就把自己的想法付诸行动来，于是乎，他除了每天想着怎么和原碧偷情，还要干一件事——密谋。

事实证明，理想和现实是有差距的，精明老练的王莽很快察觉到了王临的不正常。他每天到后宫的次数明显增多，而且每次都是行色匆匆，像是做贼似的。王莽很纳闷，儿子似乎比日理万机的他还要繁忙，还要事多。好奇心促使他对这个宝贝儿子进行了一次“跟踪”。跟踪的结果很明显，王莽把通奸在床的王临和原碧抓了个正着。

王莽没有丝毫当“捕快”的成就感，相反，无尽的羞耻感笼罩着他，他仿佛看到了自己头上的皇冠，突然就变成了一顶绿帽子，屈辱、愤怒、悲伤、痛苦……万般味道一起涌上心头。

而这一切居然是自己最疼爱的宝贝儿子强加给他的。痛定思痛后，他说了两句话，一句话是对原碧说的。

“我可曾亏待过你，你竟然背叛我？”他手一挥，早有武士冲进殿来，当着王临的面就把原碧乱棒打死，然后拖到了偏僻之处掩埋了。

处理完原碧后，王莽对吓得屁滚尿流的王临说了第二句话：“何去何从，你自己看着办吧。”

按理说这句话很模棱两可，但亲眼看到王莽眼睛都不眨一下地处死原碧，王临又不是傻子，早已知道自己是在劫难逃了。但他还心存最后一丝侥幸，认为只有赶紧认错，或许还能赢得父皇的心，于是乎，跪拜于地，边磕头边声嘶力竭地泣道：“错，错，错，是我的错……”

“热恋的时候怎么不说……”王莽冷冰冰地答道。

王临心中一惊，看样子，他的这套软的王莽是不吃了，于是，他赶紧来“硬”了。

“父皇年事已高，如今只剩下我这么一个儿子，倘若我也死了，父皇的千秋大业谁来继承？”

原来，王莽先前已经逼杀了“不听话”的老二王获，原因是：王获杀死奴婢（这个原因肯定不成立）。后又斩了“不安分”的老大王宇。原因是：哀帝死后，王莽立九岁的中山王为帝，为防止平帝的母党和他争权，不许包括帝母卫姬来京城。卫姬想见儿子便天天哭，夜夜哭，哭得死去活来。王莽长子王宇怕平帝成年后为此报复王氏，就极力反对王莽这么做。他知道劝说没有用的，想以鬼神恐吓王莽，就派他舅子在王莽门前洒血，结果被发现了。王莽大怒，为此逼自己亲生长子饮毒自杀，同时杀害卫氏全族人，只留下帝母卫姬一人。

老三王安天生弱智，是个扶不起的“阿斗”。四个儿子中现在只剩下王临这么一个可以继承皇位的人了，因此，王临才会在软求无效的情况下，采用“硬”的方式，赤裸裸地来“威胁”王莽。

事实证明，王莽就是王莽，什么大风大浪没见过，你的软硬我通通不吃。王临的话音未毕，他已冷笑道：“王安不是朕的儿子么？”

王临亦笑道：“父皇江山岂是白痴能传承下去的？”

“不要把别人不当一回事儿，也不要把自己太当一回事儿了。”王莽望着王临，语气冷得像三月里的寒冰，一字一句道：“王安就算是白痴，也比你这样的孽子畜生强上百倍。”

语尽，意决，梦碎，对话到此戛然而止。王临知道：生，已然无望，死，已是必然。蓦然间，他再无幻想，再无期待，突然他的心里释然了，发出了绝望的笑，狂笑：“都说虎毒不食子，父皇更胜于虎，呵呵，呵呵，父皇要绝后了，父皇要绝后了……”突然，王临拔出手中的剑，一剑刺进了自己的心窝。血一点一滴往下流，直到流干了，他也屹立不倒，他圆睁的怒目仿佛还想叙说无尽的哀愁和悲怨……

更让王莽始料不及的是，他硕果仅存的弱智儿子老三王安，果然是个扶不起的“阿斗”，听闻王临的死讯，当天夜里便吓死了，当真是福大命不大啊。

连诛者

王临和王安死了，王莽后悔了，事情发展到这种地步，是他没有料想到的。俗话说：子不教，父之过。但在王莽眼里变成了：子不孝，妇之过。王临之所以堕落，之所以偷情，之所以敢谋叛，这跟王临的妻子刘愔管教不严有关。

刘愔乃是王莽最为倚重的国师刘歆的女儿。

刘歆，字子骏，西汉后期的著名学者。刘歆是刘向的第三子，刘向12岁时就以父荫任为辇郎，20岁为谏大夫。其后曾任散骑宗正给事中、光禄大夫，领校中五经秘书。刘向“居列大夫官前后三十余年”。刘向学问渊博，著述宏富，撰有《尚书洪范五行传论》《五经要义》《世说》《列女传》《列仙传》《新序》《说苑》等百余卷。到刘歆

成人之时，虽家世不如当初显赫，却仍凭着一个宗室的牌子在朝中占一职位，“家产过百万”。出于严格的家学渊源和个人的天赋，刘歆很早就以才学闻名。

河平三年（公元前26年）汉成帝下令谒者陈农到各地搜求遗书，同时，将太常、太史博士、延阁、广内、秘室藏书集中到一起，由光禄大夫刘向负责、步兵校尉任宏、太史令尹咸、侍医李柱国、黄门郎刘歆等参加，对中秘之书，进行系统的整理编目工作。刘向逝世不久，汉哀帝下令刘歆领校五经，以完成其父未竟之业。两年以后，经过刘向、刘歆父子20多年的努力，终于圆满地完成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次由政府组织的大规模图书整理编目工作。

后来，王莽发迹，为了给最终篡权做准备，他挟持上下，设计诛灭政敌，拔擢党羽。博学多才的刘歆成为王莽拉拢的对象。王莽把刘歆召回京师，先任命其为右曹太中大夫，很快迁官为中垒校尉。不久，王莽为安汉公。随即任刘歆为羲和、京兆尹，封红休侯，让他“典儒林史卜之官”。王莽篡位后，封刘歆为国公，无论权势和地位都到了顶峰。

都说一荣俱荣，刘歆的女儿刘嫖长得漂亮，再加上王莽对刘歆的器重，于是结成了“亲家”，刘嫖嫁给太子王临为妻。也就是说，刘歆是未来的“准国丈”了。然而，世上的事就是这样，一荣俱荣，一损也俱损。王临做出了大逆不道之事，被王莽逼死后，王莽并不解气，把目标停留在了刘嫖身上。

事实上，在王临这件事上，刘嫖果真脱不了干系。原来，王临自从决定谋杀王莽后，妻子刘嫖知道后，非但没有阻止他向万丈深渊滑落，反而给他提供了行动的理论保证。都说虎父无犬子，同样，虎父也无犬女，刘歆不但是个经学大师，而且还是个天文学家，没事就在夜里研究星星的运行方向，然后利用天人感应的学说，推断人世间的祸福。刘嫖从小耳濡目染，也学会了这套纯属忽悠人的神秘理论。这天夜里她仰观天象，发现金星和木星交会了，这个现象表明，宫中要有“白衣会”，也就是说，皇宫里会有重要人物去世，于是她把这件事

情告诉了王临。王临一听，大为高兴，认为这次行动得到了上天的暗示，有金星和木星作证，刺杀父皇的计划一定能成功。

没想到上天也是个两面派，还没等王临实施他的计划，未央宫前殿王路堂居然被一阵狂风给吹倒了。王莽向来比较迷信，他苦心冥想了十几天，终于参透了上天的意思。他对王临实行跟踪后，终于将儿子和自己心爱的女人捉奸在床。

王临死了，王莽却“迁怒”到刘歆身上。

原来，当年的七小虎中，属刘歆、甄丰、王舜三人功劳最大，分封时三人也是名列三甲之列，王舜因为从王太后手中抢夺玉玺，总觉得心中有愧，不久便忧惧而死。而甄丰因为劳苦功高，他的儿子甄寻便有取而代之称帝的野心，还“强逼”王莽将女儿嫁给他，显然不把王莽放在眼里。王莽岂是能糊弄的主，一声令下，就把甄丰一家全窝端了。这件事中，刘歆的两个儿子刘棻和刘泳也牵扯进来了。刘歆为了保全刘家，大义灭亲，亲自提着两个儿子的人头向王莽请罪。王莽刚登基，位置还没有坐稳，不想因此而失民心，于是赦免了刘歆一家。可是，刘歆的儿子没了，现在刘歆的女儿又出来闹事了，想到这里，他怒火更盛了，原本就坐立不安的王莽直奔刘府而去。

刘歆自从身居国师公要职后，便一直韬光养晦，做人低调，低调，再低调，以此来躲避多疑的王莽的猜忌。太子造反的事他这个做岳父的能脱得了干系么。此时，他正静静地坐在书房里，思忖着如何应对接下来的暴风骤雨。

听闻王莽深夜造访，刘歆突然冷笑一声，自言自语道：“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赶紧起身相迎。

简单的寒暄后，两人对视无语。两个白发斑斑的身影在孤灯下显得寂寥至极。但只有他们两人能感觉到彼此的心跳，还有隐藏在内心深处翻江倒海般的波涛声。

时光在一点一滴流逝，转眼间天已渐亮，府外隐隐传来鸡鸣狗叫

声。

“天亮了。”刘歆终于忍不住打破了沉默。

“嗯，天亮了。”王莽附和着，脸上没有一丝表情。

“天亮了，意味着该过去的都过去了，还请皇上放宽心态，乐观面对生活。”刘歆道。

“我原本就很乐观。”王莽道。

“那是，陛下胸襟宽广，海纳百川，是臣多虑了。”刘歆手心不由得沁出汗来。

“刘愔现在国公府上吧。”王莽问道。

“嗯。”刘歆点了点头道，“我这就叫她来见过陛下。”说着转入了后堂。

约摸过了一盏茶的工夫，刘歆又回到客厅，去时两手空空如也，来时手中却拿了一件东西——一个血淋淋的人头。

“你……你……这是……”王莽惊讶的表情一闪而过，继而叹道，“虎毒不食子，你这又是何苦呢？”

“为人媳不忠，为人女不孝，为人妻不仁，为人母不义，如此不忠不孝不仁不义之女人，留着也是人间祸害。”刘歆说着已是眼泛泪光。

“国师公高风亮节，好一个大义灭亲，佩服，佩服。”王莽悠悠地站起身来，说道，“天亮了，朕该走了，国师保重。”

一句“保重”意味深长，刘歆送走王莽，突地瘫倒于地，妻子闻得响声，冲出厢房将他扶起时，他全身冷汗如雨，嘴里却叹道：“好险，好险，稍有差池，我们刘府上上下下数百号人就要遭灭顶之灾。”

王莽的烦恼

王莽的四个儿子都死了，面对铺天盖地的流言蜚语，他在万不得已之下，只能出了个下策——晒出自己的私生活，我们姑且叫“风流门”吧。

原来当年王莽回到封国新野时，与侍女增秩、怀能、天明生了4个孩子：两男两女，儿子叫王兴、王匡，女儿叫王晔、王捷。由于他在新野的时间很短，所以这些侍女与那4个孩子也就一直留在新野，没让他们来京城丢人现眼。可是如今，眼看着“孝睦皇后”生的4个“嫡子”都没了，他就不得不在“庶子”中培养革命接班人了。于是，王莽“模仿”儿子王安的口气上了一份“遗书”——然后，王莽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拿着给众大臣们看：“王兴与王匡的母亲，身份虽然低微而又卑贱，但他们毕竟也是皇子呀，望父皇不要遗弃他们。”大臣们都是聪明人，异口同声地说：“王安对兄弟们非常友爱，真正难得，咱们不能辜负了他的这番苦心啊，得赶紧把他的两个兄弟找回来再说啊。”

王莽等的就是这句话，于是他不再谦逊，马上派人去新野寻找他当年生下的四个私生子女。一切都很顺利，寻人组很快就把王莽的两儿两女都接到京城。

面对从天而降的儿女，王莽左看看右瞧瞧，觉得两个儿子越看越英俊，女儿越看越漂亮，不由发出这样的感慨来：都说家花不如野花香，看来儿女也是私生的好啊！

认子归父后，接下来的爵位的安排就颇费脑筋了。他们毕竟是“野生”的，太子一位现在不可能直接给两个私生儿来坐。名不正言不顺，等于自己打自己的耳光。封王也不妥，毕竟他们没有半点功勋。思来想去，王莽最后给两个儿子王兴、王匡分别封“公”——功修公和功建公。两个女儿都封为“任”（王莽改制，在名称上也改了不少，“新朝”的“任”，就相当于汉朝的公主）。然而，即便是这样，王莽最终还是落得个无子送终的下场，这是后话。

第七章 起兵没商量

树欲静而风不止

王莽地皇三年（公元22年），是极为不平凡的一年。这一年，关东人吃人已是司空见惯的事了。南阳也没有好到哪里去。食不果腹，衣不遮体是常事，饿死也不奇怪。

刘收留了大量的门客，再加上家族的拥护，在当地也算是个不折不扣的“地头蛇”。为了能有口饭吃，他们也常跟官府对着干，官府碍着刘氏势力，对他们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后来有一次，实在逼急了，官兵才去刘府抓人。并且指名道姓要抓刘秀。

刘秀一心做他的庄稼活，老实本分。刘整天舞刀弄剑，打家劫舍，按理说官府应该找刘的碴子才对啊。

原来全是一张《赤伏符》惹的祸。

《赤伏符》里面有这样的一句谶语：刘秀发兵捕不道，四夷云集龙斗野，四七炎际火为主。

大家看到这里，就可以理解王莽那天晚上为什么会到刘歆府，两人对坐到天亮。除了王临谋反，刘恠是从犯的原因，王莽对刘歆还有更深一层的怀疑。原来刘歆曾改名为刘秀。而当时这个《赤伏符》很流行，在京城一带可以说几乎人人皆知。因此，王莽对“刘秀”这个名字很是忌讳，甚至有点“谈秀色变”。好在，当天刘歆以不变应万变，沉着稳重的作风消除了王莽对他的怀疑后，暂时进入了“安全区”。

但身在南阳的刘秀就没有这么幸运了。他虽然整天在忙于庄稼事，但因为刘家在当地的名气和声望，很多人还是知道刘秀这个人的。因此，官兵抓人才会指定要抓刘秀。

当然，刘秀也不是吃素的，一听说官兵要抓他，撒腿就跑，因为长年在农田干活，腿脚自然灵活。跑啊跑，一口气就跑到新野去了。据事后追捕他的官员回忆，刘秀就像离弦的箭一般，跑得太快了，一眨眼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和段誉的凌波微步有得一比，太不可思议了。

住在新野的二姐刘元和二姐夫邓晨热情地收留了刘秀，当然，“刘跑跑”在危难之际首先来新野是有目的的，除了最疼爱他的二姐刘元在这里外，他心中最爱的人——阴家大小姐阴丽华，也在这里。

可是，他到了邓府后，整天躲在府里，天天望着阴府的方向，却没有出府半步，更不用说去找阴小姐了。

多少个白天，刘秀徘徊于窗前，翘首远望，只为期待能奇迹般地见到那个梦中的佳人从窗前飘过；多少个傍晚，他仰望天空，希望归来的大雁能捎来佳人的消息；多少个夜里，刘秀辗转反侧，泪水打湿了枕巾……

在邓府，刘秀虽然没有见到他朝思暮想的人，却遇到了改变一生命运的“贵人”——李通。

李通，字次元，南阳宛城人。南阳李氏在当地很有名望，富可敌国。李通的父亲李守一边经商，一边钻研谶纬星相之术，曾拜刘歆为师。结果推算出这样一个谶语来：刘氏当兴，李氏为辅。并把自己的谶纬星相之术传给了儿子李通。

虎父无犬子，李通很快就呈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态势，他在对父亲的绝世成果进行了仔细研究后，得出如下结论：“李氏为辅”中的李氏就是指他自己。

应该说李通还是很自信的，敢做出这样大胆推测的人还真不多见。如果真印证了这句话，那他至少是国之帅才之命啊。可是要实现“李氏为辅”，就必须找到“刘氏当兴”中的这位姓刘的“带头大哥”才行。

他开始琢磨了，琢磨来琢磨去，也没有琢磨出所以然来。他的堂弟李轶平常和李通最要好，眼看李通一天天“爱恋”，都变成了“宅男”了，他一天天“失恋”，心里那个急啊，没法儿说。

一天，敲门等礼节都免了，李轶以雷霆之势直接冲进李通的书房，一把拉起李通的手就要往外走。

李通慢条斯理地放下手，抖抖肩，拍拍身上的灰尘，问他这是干嘛。李轶说要带他去见一个人。

这个人就是刘秀。

刘秀和李通就这样相识了。两人通过中间人李轶对彼此介绍后，李通给刘秀的见面礼很特别——一把亮晶晶的刀。

“这么贵重的礼物，我担待不起啊……”刘秀很自然地认定这是一把极具收藏价值的宝刀了。

“这刀你要也得要，不要也得要。”李通面露凶光，和先前的文雅厚道判若两人，说着右手舞了个剑花便朝刘秀直刺过去。

刘秀大惊，一个侧身避过，问道：“兄台这是何意？”

“你大哥刘杀我哥申徒臣，我现在杀你，算是两清了。”说着向刘秀连刺三剑。

“申徒臣真是你哥？”刘秀长叹一声，道：“罢了，罢了，血债血还，今日我便成全了你，咱刘李两家恩怨就此一笔勾销吧。”当下闭目站定并不躲避李通的剑。

李通没料到刘秀会这样干脆利落，不忍心再下杀手，但手中的剑已然刺出，是收不回了。说时迟那时快，只听见“当”的一声，他突觉虎口一麻，手中的短剑掉落于地。

“哥哥，我听说刘乃光明磊落的英雄。当年错杀申徒臣，只因申徒臣枉为名医，见死不救啊……”李轶说着，看了看刘秀，然后看着李通

道，“秀哥忠厚仁慈，你怎忍心下此毒手？”

李通闻言怔怔地站地那里，是啊，申徒臣虽然和他是同父异母的兄弟，但申徒臣的为人他是知道的，他眼里只有钱，没有丝毫人情味。如果病人没有钱，他就算是眼睁睁地看着病人死去，也无动于衷。当年刘的父亲刘钦从长安回来，染上了重病，刘登门求申徒臣帮忙治病，申徒臣就是不肯出手相救，结果导致他的父亲含恨而去……一怒之下，刘便砍了申徒臣的头颅。李通当时就要找刘“报仇”，但刘一家很快迁到春陵去了，李通本着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没有及时去寻仇……

李轶的话说到他心坎上去了，李通的脸色慢慢缓和下来了。相逢一笑泯恩仇，他看着一脸稳重，颇具大将风度的刘秀，突然想起讖纬中的言语，兴奋地拍了拍头：“刘氏当兴”，莫非指的就是刘兄弟？他为自己的发现感到惊喜不已，突然跪将在刘秀面前，说道：“刚才多有得罪，还望兄台原谅则个。”

刘秀被他前后不一的举动弄得云里雾里，当年父亲死时，他才九岁，申徒臣的事他只是略有耳闻，但个中缘由大哥刘却一直忌讳不谈，因此，此时知道事情真相后，也是唏嘘不已，再想到父亲的冤死，自是不免伤感。

“如今，天下大乱，兄台难道甘愿一辈子隐于山野之中，不施凌云之志，不展九凤之愿么？”关键时刻，李轶又开始说话了。

是啊，刘秀现在已经二十八岁了，他何尝不想干一番大事业，早点功成名就，然后风风光光地去向阴丽华提亲，用十抬大轿把她娶回家来。可是，纵观天下形势，举事的时机还不成熟。所以他宁愿选择与庄稼为生，与田地为伍，与耕牛为伴。

“乐躬耕于陇亩兮，吾爱吾庐；聊寄傲于琴书兮，以待天时。”刘秀早已运筹帷幄，心怀天下。他只是在等待一个时机，一个可以龙啸云天的机会而已。

如今天下早已乱成一锅粥了，各地的革命军多如牛毛。而此时南阳最有钱最有名的李氏兄弟愿意配合支持他，这不正是革命的最佳时机么？

相逢一笑泯恩仇。刘秀和李通一番交谈，恩仇早已烟消云散，两人很快推心置腹。

三人密谋一番，达成以下共识：共同举事。

随即设计方案立马出炉：在立秋日都试那天，劫持前队大夫和属正，号令大众。

解析如下：在汉代，各郡每年要举行一次都试。满二十三岁的男子，都要在郡中服役一年，进行射御、骑驰、战阵等方面的训练，都试是对他们进行考核。都试在每年八、九月的立秋这一天举行，由郡守主持，都尉及各县的令、长丞、尉都要参加。选择这个日子举事，有出其不意的效果。

客观地评价，他们的计划相当完美和周密。如果计划成功了的话，会取得事半功倍的效果，成功打响起义的第一枪，为以后的革命打下良好的基础。

计谋定下，刘秀终于挺起了胸膛，他不再躲躲藏藏了，他要回春陵去了，他拉大哥刘下水，共同举事。

而李通也挺起了胸膛，他要回南阳了，他也不再当“宅男”了，他必须安排好家里老老小小，变卖家产，然后敬候革命的到来。

一切看上去都那么完美，成功似乎就在眼前。然而，革命的道路注定不会一帆风顺，注定要在血泪中前行，等待他们的将是怎样的风雨涅槃？

逼上梁山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话说刘秀和李通定好计谋后，便带着李轶

到春陵去找大哥刘。刘秀知道大哥的心愿，因此，对于举事的事，他认为刘听到后定然会毫不犹豫地站出来当“带头大哥”。

然而，刘秀没料到，刘听他兴奋地说完“密谋”的事后，却面无表情，最后淡淡地来了一句：“这是你们商定的事，你们自己去做就是，与我不相干。”说完就到后院练习剑法去了。

刘秀纳闷了，大哥不是一直想做大事吗？为此，已磨刀霍霍了十多年了。怎么到关键时刻却突然掉链子了，难道是心理素质不过硬，害怕了不成？但他很快就否定了这个想法，知兄莫若弟。他知道大哥从来天不怕地不怕，上刀山下火海也敢走，怎么会怕掉脑袋呢？更何况，当今世道混乱，不起来反抗，肯定没有活路。

那么，大哥究竟有什么顾虑呢？刘秀转而一想，不由得豁然开朗，刘家和李家的家仇虽然他和李通之间已经成功化解仇怨了，但大哥却还没有和李通化解仇怨啊。于是乎，接下来该轮到李轶出场了。

事实证明，李轶就是李轶，一出手就知道有没有，很快他就把刘心里的结给打开了。

其实刘何尝不想早点起事，但当他听说这次的合伙人是李通时，心里顿时凉了半截儿。毕竟当年李通的兄弟申徒臣见死不救的卑劣德性令刘很是恼火，因此，对他李通的人品也很是怀疑，因此不敢也不愿与其合作。但听了李轶的真情告白后，他对李通的看法顿时改变了。他的大度，他的通情达理，都是难能可贵的。这样的人值得合作。

于是，他很快就和刘秀一起做起准备工作来，变卖家产，组织人员……然而，就在他们忙碌而憧憬的时候，却传来了一个噩耗，李通家出事了。

原来，李通自从见到了刘秀后，就认为他是个干大事的人，于是，回家后他就开始变卖家产，并且召集了所有亲朋好友准备举事，然而，他唯一担忧的就是在长安为官的父亲李守。如果不把李守接过

来，那么自己举事那天，也就是他父亲的忌日。

于是，李通就派了自己的堂侄子李季到长安去“解救”父亲李守。也不知是从小娇生惯养，还是听说要革命，过于激动，或是过于紧张，总之，李季走到半路就病了，病了还不打紧，更要命的是，不久他竟一命呜呼了。幸亏李季事先知道事关重大，还带上了一个随从。好在这个随从不辱使命，替李季完成了传达书信的任务。

在长安当宗卿师的李守本来正逍遥快活，乍听到这样的大事，吓得面如土色，关键时刻赶紧找来自己的莫逆之交——中郎将黄显。两人是同乡，从小关系铁到穿同一条裤子的地步。因此，一见面，李守也就不再拐弯抹角，而是直奔主题：“我儿子要造反，我不知道该如何是好？”

“那大人是想反还是不想反呢？”黄显毕竟成熟老练，在没摸清李守的态度之前，不妄下结论。

“反字头上一把刀，我在长安干得好好的，干吗要去当土匪乱贼啊。”李守说着，长叹一声道，“可眼下我这个逆子的谋反会祸及到老夫的头上来啊。眼前只有赶紧逃离长安，才是唯一的保命之策。”

“非也，非也！”黄显见李守抛出了老底，也就直言道：“别人能跑，唯独你不能跑。”

“为什么？”李守的第一问出炉。

“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你能跑到哪里去？只怕到头来会落得个抛尸荒野的下场。”

“我该怎么办？”李守的第二问出炉。

面对李守的第二问，黄显充分发挥其口才，开始了长篇大论，并且教会了他三个关键词。第一个是：苦海无涯，回头是岸；第二个关键词是：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第三个关键词是：大义灭亲。

眼看黄显没完没了地说下去，李守赶紧打住道：“行，行，我知道该怎么做了。”于是马上挥毫泼墨，一封洋洋洒洒的检举信写成了。接下来的事交给黄显去办了。

王莽知道这件事后很生气，后果很严重，随着他的一声令下，留在宛城的李家，便被官府抓了个干净。

李家除了李通、李松、李轶三人之外，大大小小共六十四人，全部被诛，焚尸于市，悲哉、壮哉、惜哉！

杀了李家人，却跑了主犯李通，王莽一怒之下，李守便要遭殃了。这时黄显站出来说了，他直言不讳地道：“皇上不能杀李守！”

王莽虽然还在气头上，但还是很耐住性子，给黄显“申述”的机会。

黄显拿出检举信，喃喃地道：“皇上啊，李守知道儿子想造反后，马上进行检举揭发，并和李家划清了阶级界限，他这样大义灭亲，皇上非但不能砍他的头，反而要嘉奖他才对啊。”

王莽一听，点了点头，心想对啊，有道理，杀了李守，岂不是叫天下人心寒。可是不杀，又难解心头之恨啊。于是他颇为为难地说：“这该怎么办呢！他的儿子现在还逍遥法外呢！”“臣愿押着李守回南阳，让他劝说李通迷途知返，如果李通不听他的话，那么就证明他这个做父亲的太失败了，不配留在这个世上，到时候令他自刎以谢皇恩好了。”

王莽左想右想，过了好一阵，最后才幽幽地说：“就按你说的办吧。”

黄显为李守争得了一条“活路”，但在半路上，南阳太守甄阜的一封快递又把他送上了“死路”，快递的大致内容是说抓到李家人后进行了突审得知了李通造反的详细计划。

“想当皇上，想夺走我的皇位，也不照照镜子……你们李家人没有

一个好东西，不杀光不足以解心头之恨！”王莽的怒火冲毁了理智，愤怒代替了仁义，他立马改变了主意，对李家人下达了杀无赦的命令，这其中自然包括李守。

黄显刚刚把李守从黄泉路上解救过来，眼看好友又被逼上了绝路，他哪里忍心见死不救，于是立即打了一个小报告给王莽，报告的中心思想是：李守不能杀。

已经被黄显忽悠了一次的王莽吃一堑长一智，根本就没有再给黄显机会，他看也不看，就付之一炉，而且还加了一条批示，连黄显的头颅也一道砍了。

就这样，李守和黄显一同被押上了断头台，正如那首歌《朋友》所唱的那样：朋友一生一起走，那些日子不再有，一句话一辈子，一生情一杯酒；朋友不曾孤单过，一声朋友你会懂，还有伤还有痛，还要走还有我……

达成统一战线

李家的满门抄斩把刘秀和刘逼上了绝路，因为这意味着，如果刘氏家族不当机立断马上举事，将会重蹈李家的覆辙。计划赶不上变化，原定的计划已经暴露，不可能再实现，现在只有立马制订新的计划，并且立刻付诸行动才是上策。

也正是因为这样，刘氏家族会议在特定的时期特定的地点召开了。主持会议的是刘，会议一开始，他便进行了宣传鼓劲：“王莽这个人是个暴君，现在天下百姓被他整得苦不堪言。再加上现在旱灾天灾不断，天要灭亡王莽，这正是我们光复汉室，建立千秋大业的最佳时机啊……”

刘对自己的口才还是充满自信，他以为自己抑扬顿挫的发言，定会引起大家的共鸣，哪知，当他滔滔不绝地发表革命宣言后，众人却面面相觑，鸦雀无声，嘴巴像贴了块膏药似的，偌大的会场静得连根钉子掉在地上的声响都能听见。

“王侯将相，宁有种乎？”沉默了片刻，刘再度进行动员。

众人还是沉默。其实他们是被刘这样直接的告白吓坏了。虽然他们对王莽早就不满了，但真正到了要他们倾其所有，走上“造反”的道路，他们又都犹豫了，他们都还缺少那么一点点勇气，还缺少那么一点点视死如归的精神，还缺少那么一点点年少轻狂的冲动。

看到众人无动于衷，刘的心开始往下沉，原本沸腾的热血在一点一滴地凝固，就在他要绝望时，会议门倏地打开了。众人同时发出一声“啊”的惊呼声，是啊！因为这是关系到整个家族生死的大会，因此是选择在很隐蔽的地下室进行，而且这个地下室是刘花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秘密建成的，地理位置相当隐蔽，没有几个人知道。也正是因为这样，门忽然开了，他们自然很惊讶。等见到了来人是刘秀后，大家提着的心这才放下来。

此时刘秀的穿戴让人触目惊心，白衣白裤，头上还戴着一块白布。一副大孝子的模样……

刘见刘秀来了，原来如同抓住了一根救命草一样，但见他这身装扮，不由惊叫出声来：“秀儿，娘怎么样了，你怎么这身打扮？”

刘秀没有直接回答刘的话，而是威严地环视了众人一圈，脸色凄凉而悲壮，但眼神中却闪烁出一股震撼人心的力量。众人只觉得他眼中的锐气逼人，皆不敢对视。

“各位父老乡亲，各位兄弟姐妹，人各有志，不必强留。我们兄弟决定举事，拯救天下黎民百姓于水火之中，大家愿意相随的就留下来，不愿意的现在就可以出去，然后卷起铺盖远走高飞。”

众人闻言惊讶不已。家族中的长老刘良代表大家提出了质疑：“只怕留下的是死路一条，走出去的才是活路吧。”

“伯伯说得对，坐以待毙的只有死路一条，站起来革命才有活路。”

“李家满门抄斩已是前车之鉴，难道你还想带领咱刘氏家族也重走他们的血腥之路吗？”

“李家之所以会遭此劫难，是因为他们的保密工作做得不好，既然想举大事，为何婆婆妈妈？当断不断，反受其害，就是这个道理。”刘秀道，“前车之鉴是什么，前车之鉴就是李家因为订好了计划却犹豫不决，大家心里没有统一，走漏了风声，才遭此祸害。前车之鉴就是李通有个愚不可及的父亲，他以为和王莽狼狈为奸就可以保全自己的性命，保全自己的荣华富贵。结果落得兔死狗烹的下场。前车之鉴已摆在眼前，大家还要重蹈覆辙么？”

“事到如今，横竖都是一死，我跟着你干！”刘氏宗族里的刘祉挺身而出。

“对，当断不断，反受其害，我也跟着你干！”堂兄刘稷也站出来了。

“是啊，到了这个时候，想活命，只有革命这条路可选了。”

一石激起千层浪，众人都纷纷附和。此时，众人的目光停留在刘良身上。

刘良论辈分在家族中算是元老级人物了，此时见众人都赞成革命，脸色由凝重变为轻松，半晌才喃喃地道：“我刚才只是想试一下你们举事的决心有多大，现在看来，是到了可以大干一场的时候了。”

他的话音未毕，众人响起雷鸣般的掌声。

刘见刘秀到来后，力挽狂澜于即倒，对刘秀既感激又佩服，拉着他的手，正要说话时，刘秀先开口了，而且是未语泪先流：“大哥，娘今天下午去世了！”

刘一听，一个踉跄，差点跌倒在地，良久，痛哭失声：“娘，孩儿不孝，未能让你享受一天清福，未能让您看到孩儿大展宏图的时刻啊！”

舂陵举兵

刘秀九岁就没了父亲，兄弟姐妹几个都是母亲樊嫫都一把屎一把尿拉扯大的，个中艰辛可想而知。刘秀也一直对这个勤劳善良朴实能干的母亲心怀敬意，打心里感激。母亲逝世，他心痛不已。然而，此时举事已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的关键时刻。刘氏兄弟强忍着悲痛，决定以大局为重，委托家人安葬母亲，他们毅然进行革命。

地皇三年（公元22年）十月，刘和刘秀来不及办母亲的丧事，便打出了革命的旗帜。在南阳舂陵起兵。

下面来简单介绍一下这支革命军。

部队名称：柱天都部

统帅：刘

部队特点：亲友团加兄弟（刘氏宗亲子弟，包括刘秀的两个姐夫，及李通、李轶等兄弟）

部队人数：千余人（具体数目不详）

起义口号：大风，大风

起义时，刘秀穿盔戴甲，昂首挺胸走上了临时搭建的高台上，就在众人以为他要发表起义宣言时，他却在台上唱起歌来：“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歌声嘹亮，似有穿透云霄的力量；歌声婉转，如泣如诉般悠扬动听；歌声缤纷，有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哦，众人刹那间，醒悟过来，原来这是当年高祖刘邦的《大风歌》，刘氏子弟哪个不曾听过，哪个不曾唱过，于是乎，大家跟着吟唱起来。

刘走上台，待大家唱完“国歌”，这才清了清嗓子，高声叫道：“高祖当年曾立下血誓：非刘氏不得称王，非有功之臣不得封侯，否则，

天下人共诛之。如今王莽贼子篡位，大家愿不愿意跟随我等一起去诛杀国贼？！”

“愿意。”众人异口同声地叫道。

“大风，大风！”刘刷地拔出身佩宝刀，高声叫道。

“大风，大风！”大家都拔刀举剑，齐声附和。

气氛调动得不错，和谐而热烈，真挚而感人。一切准备就绪，刘却并没有马上就向附近的乡镇进发，而是去南阳郡迎接两支远道而来的部队：新市军和林平军。

绿林军的成长史

谈到新市军和林平军，就得提一下绿林军。绿林军来源于湖北当阳一个叫“绿林山”的地方，当地农民饿得实在没有吃的了，就占山为王，进行打家劫舍的勾当，绿林军经历了起步、成长、壮大、衰退四个时期。

据说绿林军的起步很富有戏剧性，前面已经说过，因为王莽有华无实的惠民政策，再加天灾人祸，难民无数，饭肯定是没得吃了。于是，在荆州一带，当地的难民便跑到田地去挖一种叫“鳬茈”的野菜。好不好吃不重要，营不营养放一边，重要的是能填饱肚子就行。

套用鲁迅先生的名言“路上本来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便成了路”，“鳬茈”本来很多，但吃的人多了便成了稀少物品了。“鳬茈”一天天减少，但农民的温饱问题却没有减少啊，因此，抢“鳬茈”事件便时有发生。

有一次，出现了两人为了争一株“鳬茈”而相持不下的局面。这两人都非要这“鳬茈”不可，众人调解无效后，有的人便干脆提出，既然两位好汉如此好强，不妨出来比试一下，谁的本事高就归谁。两人早就跃跃欲试，于是乎又是划拳又是比棒（工具有限，一时半会儿找不到好刀好剑，只好用木棒代替），比了七七四十九招后，结果却是棋

逢对手，不相上下。眼看再打下去，便要两败俱伤了。围观的众人突然齐声高呼，别打了，别打了。两人闻声分散开来，诧异道：“怎么了？”大伙异口同声道：“所有的皂莖都归两位好汉还不成么？”两人更诧异：“所有皂莖都归我们两个，那你们怎么办，岂不是要饿死？”“只有归了你们两个，我们才不会饿死啊。”两人抓耳挠腮半天也没弄明白这其中的缘由，只好嘿嘿地笑道：“不好意思，我俩四肢发达，头脑简单，实在没明白大伙的意思。”大伙突然齐刷刷地跪拜于地，大声道：“我等愿听两位大王的调遣。”两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们怎么成大王了？听我们调遣什么啊？”

大伙道：“这‘皂莖’一天没有人管，流血事件便天天有发生，官府早就不管我们百姓的死活了，两位好汉为人豪爽，本事又高，不如来专管我们分配‘皂莖’的事。”两人一听顿时喜上眉梢，这当“皂莖”理事虽然是份吃力不讨好的苦差，但好歹能让自己满腹抱负得以施展啊。于是两人相互抱拳，说了一些“不打不相识”之类的客套话后，再对大伙拜谢道：“恭敬不如从命。”

就这样，皂莖协管会正式挂牌成立了，这便是绿林军的原型。而两位不打不相识的好汉王匡和王凤理所当然地成了会长，“皂莖”理所当然地成了绿林军的军花。

因为当时的形势所逼，绿林军的成长期可以用一句话来形容：春苗拔节，日有所长，夜有所长。试想想，当时的流民难民无数，突然听说绿林山成立了皂莖协管会，赏罚分明，前来入伙的人自然日益增多。

壮大型很好理解，因为入伙的人越来越多，远远超过了皂莖的繁殖和生长速度，到后来皂莖也成了像华南虎一样的一级保护动物了。没有了皂莖，意味着大伙又要重新过上食不果腹衣不遮体的生活了。

天下兴亡，匹夫有责。这话在绿林军头领的王匡和王凤嘴里却变成了：绿林兴亡，俺俩有责。因此，在皂莖资源已近枯竭时，两人很快达成以下共识：拓宽思路，顺应形势，大胆创新，扭转形势。他们从挖皂莖摇身一变，变为了乞丐。别的乞丐要饭，他们要命。别的乞

丐讨口饭吃就满足了，他们伸手要的是金银珠宝；别的乞丐讨到饭立马就闪了，他们要到钱了，慢腾腾地磨蹭着，临走时还不忘说：“火点，空子，念攒子，老钱是海翅子，杵头海，海挖。”（意思是：“这是有钱人，是个外行，没啥心眼，父亲当着大官，钱多，狠狠地敲诈。”）

当然，之所以这些乞丐有这么大的反差，那是因为别的是真乞丐，他们是假乞丐。

和现在很多假乞丐一样。绿林军虽然是乞丐打扮，实际上他们真正干的是打家劫舍的勾当。没办法，连野菜都没得吃了，要想不被饿死，要想解决温饱问题，只有伸手向富豪地主们“借钱借粮”用了。

当时的流民难民无数，都处于垂死挣扎期，在王匡王凤打出的“劫富济贫”口号的感应下，纷纷前来入伙，据说他们上山大多有山上兄弟做推荐，如果山上没人，要那入伙还真不容易。你一上山，山上人首先便会问：“蘑菇，遛哪路？什么价？”（什么人？到哪里去？）“嘿！想啥来啥，想吃奶，就来了妈妈，想娘家的人，小孩他舅舅就来啦！”（就是找同行），接着你要向他们行礼，并且说这样的一句话：“紧三天，慢三天，怎么看不见天王山？”（我走了九天，也没有找到啊？）那人会这样答道：“野鸡闷头钻，哪能上天王山。”（因为你不是正牌的。）你要说：“地上有的是米，喂呀，有根底！”（老子是正牌的、老牌的。）那人问：“拜见过阿妈啦？”（你从小拜谁为师？）你答：“他房上没瓦，非否非，否非否！”（不到正堂不能说。）那人再问：“晒哒晒哒？”（谁指点你来的？）你答：“一座玲珑塔，面向青寨背靠沙！”（是个道人。）

一问一答，一路上你只有滴水不漏，他们以为你是同伙介绍的，才会带你去见王匡王凤。王匡王凤也不是吃素的，还要进行最后的“资格审查”，劈头便是一句黑话：“天王盖地虎。”（意思说：“你好大的胆！敢来气你祖宗。”）你要立即答道：“宝塔镇河妖。”（意思说：“要是那样，叫我从山上摔死，掉河里淹死。”）“脸红什么？”“精神焕发。”“怎么又黄啦？”“防冷涂的蜡！”……只有这样流利的对答，

才能取得了他们的信任，从而顺利入伙。

当然，也有对他们的“黑话”一无所知的，就看你的应变能力了，如果你能这样答：“红黄白绿紫，绿林最逍遥。”这样也可以顺利上山入伙。最高峰时，小小的绿林山上竟然拥众数十万人，当真可以用浩浩荡荡，草木皆兵来形容。

按理说绿林军因为顺应形势，打出的又是当时民众最期盼的口号：“有衣同享，有饭同吃。”按理说，这支来自民间的绩优股应该很有发展前途啊，然而，很快绿林军就遭到了毁灭性的打击。

不是王莽的官兵，而是自然灾害。

分与和

你想想，绿林山发展最高峰时已拥众数十万之众，绿林山虽然大，但也到了几乎人贴着人的地步。人这么近距离的接触，这么亲密的接触，除了增加感情，还怕一个东西，那就是——瘟疫。想必大家都知道火烧赤壁的故事，曹操军多，但因为不习水性，所以把船用铁链连在一起，但因为连得太紧，周瑜最后只用一把火便把曹操的千军万马烧得灰飞烟灭。

而此时绿林军也一样，因为人太密集，几乎到了肩搭肩，背靠背的境地，如果里面有一个得了传染性疾病，就可能会迅速传染给别人，因此，本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王匡和王凤几乎每天都要来回在绿林山穿梭着，宣传疾病的预防知识，以为这样做便可以万无一失了。然而，正如防民之口胜于防川一样，很不幸，山上还是有一个人生病了，而且是传染性很强的病，因为预防措施不到位，很快，他身边的亲人就感染了。因为隔离措施不到位，旁边的人也感染了。因为重视程度不够，接着越来越多人感染了。就这样，像滚雪球一样，到最后，绿林军竟然有四分之三的人感染上了可怕的瘟疫。虽然王匡和王凤积极组织救治，又是消毒又是研制中草药，但远水解不了近渴，因为感染的人太多，到最后统计死亡人数，竟然有一半之多，也就是说，这场瘟疫死亡人数超过了五万。

逝者如斯，活着的人也是行尸走肉，有的身体落下了残疾（治瘟疫留下的后遗症），有的心灵受到了严重创伤（失去了父母妻儿之丧亲之痛），更有甚者心灰意冷自暴自弃……

都说意志支撑一个人灵魂，如果没了意志，何谈事业。这场瘟疫在把绿林军的人数消磨过半时，还摧垮了另一半人的心。大伙纷纷决定离开绿林山这个是非之地。而离开时，大伙的意见不统一，你想往南边走，那是因为你的家乡在南边；他想往北边走，那是因为他的亲人在北边；他又想往东边走，那是因为他的朋友在东边；他又想往西边走，那是因为他的情人在西边……总之，到了最后，大家在谁也说服不了谁的情况下，便选择了各奔东西。王匡和王凤等几大头领眼看局势再也无法挽回，只好说了句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再向大家抱拳：绿水长流，后会有期。然后各自带领自己的嫡系人马离开了。

总之，一句话，绿林军就这样解体了，他们分解成了几支军队。而其中的王凤带领的新市军和陈牧带领的平林军正好来到了南阳郡附近。刘和刘秀的革命军几乎是清一色的亲友团组成，大家拖儿带女，扶老携幼，总人数也是几千人，此时，两兄弟一商量，决定联合新市军和平林军一起举事。

新市军和平林军虽然也是反王莽的民兵组织，但他们的性质和刘组织的革命军有本质上的区别。前面已经说过，绿林军占山为王，打家劫舍，虽然手段残忍，但目的却很单纯，只是为了混口饭吃，在他们眼里，冷也罢，热也罢，只要活着就好。但除此之外，别无目的，更别说去攻城拔寨，去推翻王莽的政权。因此，尽管绿林军成立好几年了，却没有去攻一座城池，一直占山为王。而刘带领的刘氏宗族的革命军却不一样，首先他们是刘氏宗族的后裔，他们有光复刘氏政权的义务和责任。其次，他们并不缺衣少食，或者说他们还没有到食不果腹的地步，他们革命的目的是推翻王莽的政权。说得再简单明了一点就是，绿林军是为了“革食”，而刘的革命军却是为了“革命”。

都说道不同不相为谋，那么要如何才能拉这批“食客”入“伙”呢？刘为此没少动脑筋。但他的难题很快就被刘秀给解决了。刘秀说：“要

想拉新市军和平林军入伙，不可急于求成，而是应该采取各个击破的方式才行。”

“愿闻其详。”刘原本灰暗的眸子闪出火亮的光芒来。

“大哥可曾知道咱们宗族里的刘玄？”刘秀问。

“当然知道，小时候你和他经常在一起玩，我记得当时你们还老是做皇上和将军的游戏哩。”

“大哥可知刘玄现在在哪里么？”

“这个倒是不知。”

“他现在便在平林军中任安集掾（职位相当于任安抚工作的中级职员）。”刘秀看着刘，顿了顿才接着道，“如果让刘玄这个安抚员去搞掂陈牧，那岂不是手到擒来，事半功倍。陈牧和王凤的关系铁得很，搞掂了陈牧，再通过陈牧去搞掂王凤。俗话说擒贼先擒王，射人先射马，搞定了陈牧和王凤，不就等于搞掂了新市军和平林军么，联军的问题不就迎刃而解了么。”

“听弟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刘握着刘秀的手道，“看样子你在太府这三年没白读啊，你比那些被录取为公务员的人强不止百倍！”

果然，按刘秀的对策，他们很快找到了刘玄，刘玄也不是吃素的，靠其三寸不烂之舌，很快说服了陈牧。陈牧也不是省油的灯，通过个人交情和利害关系的陈述，很快把难剃头王凤给搞定了。

新市军和平林军的到来，无疑给刘的革命军吃了一颗定心丸，接下来该是大干一场的时候了。

第八章 革命

首战告捷

刘不愧为将才，联军后马上制订了详细的战略计划：迅速北上，先取西长聚，再取湖阳，然后进军棘阳，再图宛城。最后传檄天下，北伐洛阳，成就霸业。

应该说刘的思路还是很不错的，制订的进军计划也很详细周密，如果果真占据了进可攻退可守的中原军事重镇——宛城（今河南南阳一带），那么推翻王莽王朝就指日可待了。因此，刘的作战方案说夸张点，可以和诸葛亮的隆中对来媲美了。

该准备的准备了，该联合的也联合了，该部署的也部署了。接下来就看实行了。

都说哀兵必胜，这话果然不假。刘没有选择安葬自己的母亲，就是为了更快地安葬王莽王朝。

在汉时，城郭周围的乡村，大的叫“乡”，小的叫“聚”，因此，西长聚（今湖北省枣阳市寺庄乡）按现在的说法可以叫西长村。因为战略需要，西长聚这个小小的乡村一下子成了大家瞩目的焦点。因为这里将成为革命打响第一枪的试金石。革命军的武器是最原始的，他们举起的多半是平日里干农活的锄头、耙子、叉子、铁铲等，农村气息十足。而当大将的因为没有马，骑的是耕地水牛。连起义大元帅刘的弟弟刘秀也不例外，人们经常可以看见他身先士卒，独自一人骑着高大的水牛冲在队伍最前面。很多人认为，这样的武器这样的装备，和王莽的正规军相比，天上地下，硬拼起来，简直就是鸡蛋碰石头，自取灭亡。然而，这个世上，只要努力去做，一切皆有可能。

谁也没有想到，就是这样一支看似洋不洋，土不土的队伍，却成

功上演了鸡蛋撞碎石头的好戏。

革命军很快就把西长聚拿下了。几乎没有动一刀一枪，也没有一人伤亡。原因是西长聚的守军听说革命队伍第一个光顾的是他们这个小小的弹丸之地，根本就不给他们祭旗的机会，个个以百米冲刺的速度，撒开脚丫子就跑，结果革命军还没有来，西长聚就成了一座空城。

不管黑猫白猫，抓住老鼠的就是好猫。同理，第一战不管是打胜的，还是别人拱手相让的，总之，能取得胜利就是好样的。

第一战的胜利，极大地鼓舞了革命军的士气。接下来该轮到革命的第二站——湖阳了。

湖阳县尉可不像西长聚的守卫那样，听说革命军要来，立马组织新军恭迎革命军。革命军将面临严峻的考验。

然而，革命军在兵不血刃地取得第一场胜利后，骄傲情绪滋长，再加上没有经过正规训练，作战能力和纪律都很差，而且武器装备方面也很落后，因此，与以逸待劳的新军进行真刀真枪的接触战后，尽管革命军的热情高，尽管他们血气方刚，但是骡子是马还是立见分晓，很快，革命军就被打败了，而且是溃败。

败与退是相辅相成的，革命军很快就退到了唐子乡。但新军也不是吃素的，马不停蹄地追到了那里，并且把唐子乡围了个水泄不通。

革命都是需要付出代价的，此时的革命军全部被围在唐子乡，如果不能尽快突围，等新军的大部队到来，他们就只有束手就擒了。

可要想突围也非易事，一来革命军刚刚大败，士气低迷；二来新军占据有利地形，正以逸待劳。强行突围是下下策，因为即便突围成功也会几乎伤亡殆尽。

等又不能等，突又不能突，革命军刚起步就似乎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了。刘脸上阴暗得几乎可以拧出水来，他赶紧把“智多星”刘秀找

来商量对策，但刚出茅庐的刘秀也是头一次遭遇这样的困境，因此，兄弟两人大眼瞪小眼，就是瞪不出个办法来。就在刘要发出“莫非天要亡我刘氏乎”的言论时，一个人的出现，让革命军又柳暗花明起来。这个人便是刘氏家族里的一个叫刘终的人。

刘听说有献计的人，赶紧迎进屋来，刘终在刘耳边轻轻言论了一番，刘紧锁的眉头终于舒展开来。他马上批了个大大的“诺”字。

接下就看刘终的表演了。表演首先要化装，刘终也不例外，他叫上几个亲信士兵，换上东拼西凑来的王莽新朝的官服，再描眉画眼一番，最后站在自己的老婆面前，问她我是谁，结果老婆惊讶地打量了他一圈后，连说不认识。刘终这才满意地点了点头，看来多年不用，自己的易容术还没有失效。

其次，表演还少不了要道具，而刘终带的道具很特别：粮食和猪肉。据说一时间找不到猪肉，为了凑肉，刘秀把他心爱的坐骑——水牛也宰了。

装也化好了，道具也带上了。接下来，随着刘终一个OK的手势，他们开始表演走模特秀了。别人是在宽阔的台上表演，他们却选择在山间的小路上表演。一边走一边演，结果很快就到了新军的防御区了，新军见了这群不伦不类的人，拔刀就要砍了他们的头。关键时刻，刘终站出来说话了：“两军交战，都不斩来使。更何况我们不是敌人派来的使臣，而是朝廷派来的使臣。”

不管你们是什么人，在没有查明身份以前，对不起，先里面请。进了敌人军营后，刘终说他是江夏的夏郡掾吏刘终，奉严尤将军的命令，特送来美酒佳肴来犒劳三军。湖阳和江夏相隔不是一里二里这么近，而是好几百里，按理说，刘终“真实的谎言”，他们一听就能明白。但也不知是被美酒佳肴的香味冲昏了头脑，还是被刘终淡定儒雅的气势所折服，总之，他们没来由的就信了，而且是深信不疑。深信不疑的具体表现就是喝光了刘终带来的所有的美酒和吃尽了所有的肉。

享受两个字是一边享一边受，新军在对美酒佳肴“享”的同时，“受”的便是一醉方休后的快感。

然而，正如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一样，就在这些新军喝得东倒西歪，昏昏欲睡，集体放鸽子的时候，革命军以饿虎扑羊之势扑杀过来。新军此时已醉得像一摊泥，听到杀声早已吓得屁滚尿流，丢盔弃甲逃命去了。后知后觉的县尉因为惊吓过度，连穿个衣服，手都不听使唤，半天也穿不上，最后只好来个裸奔。但他上马时，脚又不利索，半天没上去。这下怪不得刘秀了，他一直在新军中搜索县尉这个贼首，结果县尉的有实物表演很快把他的注意力吸引过来了，刘秀满腔愤怒化在手中的刀上，一刀下去，人号、头落、血溅、泪洒。

就这样，革命军使用“釜底抽薪”的雕虫小技，很快就啃下了这块硬骨头，也取得了革命征程中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胜利。

接下来，革命军一鼓作气向湖阳进军，湖阳的新军听说县尉被杀死了，只是象征性地放了几声空枪，就把根据地让给了革命军。

不差钱

正当湖阳大捷，原本联盟军应该举行庆功宴、犒劳三军的时候，革命军和绿林军却剑拔弩张，一场生死决斗一触即发。

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问题出在两个字身上：分赃。这很容易理解，打了胜仗，占了城池，那么，原本属于别人的地盘，就归自己了。也就是说别人地盘上所有的东西就归自己了，这里面自然包括钱和物。因为开始没有制定相关的分配政策，因此，城破之后，冲在最前面的刘氏子弟当然近水楼台先得月，把金银珠宝揽入怀中。等后面跟来的新市军和平林军到来时，就只能吃“残羹剩饭”了。

仗是一起打，血是一起流，干吗分赃的时候就变成了你们是大娘养的，我们是小娘养的？矛盾一触即发。到最后眼看要演变成了械斗事件了。

关键时刻挺身而出的又是刘秀，只听他一声暴吼，朝着刘氏子弟怒道：“你们这是干吗，才刚刚拿了一座城池，才刚刚得到了点财物，才刚刚跨出万里长征的第一步，你们就翅膀硬了，忘了都是兄弟姐妹，忘了同生死共命运的山盟血誓么？”一席话说得刘氏子弟们都惭愧地低下了头。

刘秀接下来充分发挥从太学府学来的渊博知识，引经摘句，给大家上了一堂生动的政治课。并且教会了大家三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不差钱。解析如下：咱刘氏家族世代富有，一直视钱财为粪土，平日里都没有把这臭铜烂铁放在眼里，如今为什么要做这金钱的奴隶呢？

第二个关键词：退一步海阔天空。解析如下：孔融让梨的故事想必大家都听说过吧，人家小小年纪都懂得谦让，我们身为刘氏家族子弟，为什么就不能发挥高风亮节，谦让一回呢？

第三个关键词：瘦死的骆驼比马大。解析如下：我们刘氏家族现在虽然处于最低谷最落魄的时候，但这只是暂时的，只要我们团结一心，只要我们坚持革命，就一定能取得最后的胜利。

行了，话讲到这里就足够了。接下就看刘氏子弟的领悟能力了。事实证明，刘氏子弟毕竟不是一般人，他们很快就从思想禁锢里解放出来，从境界里升华开来，从灵魂上超脱出来，并且马上就做出同一动作：掏钱。从身上的钱包里，从家里的保险柜里，从情人的枕头下……总之，他们个个自告奋勇，把从湖阳夺的不义之财都献了出来。

俗话说，舍生取义，此时刘氏宗族子弟，是舍财求和。也正是因为刘秀积极动员，刘氏子弟纷纷醒悟，这才让原本愤怒到极点的新市军和平林军得到了慰藉和满足。

记得有一句至理名言：“海纳百川，有容乃大；壁立千仞，无欲则刚。”前半句讲的是做人要尽量宽宏大量，强调的是对他人；后半句讲

的是做事情不要索求太多，强调的是对自己。

其实，完美是每个人都心怡的境界，只有用它来填补人们与生俱来的欲望才有咬合的可能。欲望，从某种意义上说，是一种潜意识的要求。欲望的存在并没有错，它给人描摹出的那种理想状态能激发人们为其奋斗的情绪；关键在于要把握欲望的度。因为有很多事物并不能为我们所控制，既然触及不到这个彼岸，就干脆放弃，没有了这方面的欲望，你就会摆脱失衡的心态，变得刚毅。

马失前蹄

按刘战前制订的“五步曲”，接下来是第三步，攻取棘阳（今河南新野县高庙乡）的时候了。棘阳县令岑彭听说革命军来，冷静分析了一下形势，认为革命军现在气势正旺，湖阳县尉与之对抗，落得个抛尸荒野的下场，眼下以他手下这点兵，和他们对抗，无异于鸡蛋碰石头啊。明知不可为而为之，是愚；明知不可为而不为，是智。岑彭是聪明人，自然选择“智”了。所以，他赶紧收拾细软，带上大小老婆，潇潇洒洒地开溜了，单从这一点来看，他显然比西长聚聚长更胜一筹。全身而退，不拘小节，这才是逃跑的最高境界。当然，从以后的进程中我们可以看到岑彭是一个非常不错的将才，这里选择“不抵抗”，是他分析形势后，采取的策略性逃跑。后面我们还会经常看到岑彭活跃的身影，这里且按下不多表。

兵不血刃地拿下原本认为是难啃的硬骨头的棘阳后，三战三捷的革命军马上在棘阳里召开了总结大会，刘在发表获胜感言时说：感谢祖国，感谢大家，感谢湖阳百姓，感谢……

众人对他的发言给以热烈的掌声，同时，达成以下共识：王莽的新军根本就是一群乌合之众，不足为虑。

而此时唯一没有参会的将领便是刘秀，他本来要去参会，但临进会场时，突然有人递给他一张纸条，说是城外有人找他。他打开纸条，但见上面写到：来也匆匆，去也匆匆，恨不能相逢；爱也匆匆，恨也匆匆，一切都随风；欢笑一生，悲哀一生，谁与我生死与共？

没有开头，也没有结尾，更没有署名。但刘秀看完信后，感觉笔迹似曾相识，再仔细一琢磨，顿时惊道：莫非是他？

于是乎，他匆匆出了城。结果果然不出他所料。来人正是李通和他的族弟李松。

原来李通横遭祸害后，带着李松选择了“小隐隐于野”的生活，躲藏在了棘阳一带的农村里。此时听说革命军占领了棘阳，他便带着李松连夜赶来投奔。

当刘秀带着李通兄弟来到棘阳城时，总结大会还没有开完。正眉飞色舞滔滔不绝的刘见刘秀突然带着李通出现时，高兴地叫道：“俺得一臂矣！”说着把李通迎进去，并请上座。当年尽管有怨仇，甚至举事前还有不相为谋的念头，但此时相逢一笑泯恩仇，两人像是故交一样相互尊重相互敬重。

棘阳的胜利，李通的加盟，就像给刘打了两针强力剂。于是他马上决定走第四步：全军北上，直取宛城。

宛城拥有得天独厚的地理位置，是南阳郡的门户，是革命军北进的必经之地。然而十七年前，刘氏宗族的子弟刘崇起义，就是在攻打宛城时落马的。李通的老家就在宛城，而且全家六十四口都死于宛城，死于王莽的魔爪之下。打回宛城，为家人报仇雪恨，是李通此时最大的心愿，刘直取宛城的作战意图正合他意。因此，他主动请缨为前锋。

拿下宛城，人心所望。

但宛城真是那么好拿的吗？答案是否定的。正如人生不可能一帆风顺一样，革命的道路同样不可能一帆风顺。如果说攻打西长聚、湖阳、棘阳，王莽的新军是来不及设防，那么已经对革命军引起高度重视的王莽，在宛城则是倾集了装备精良的主力部队，布下了天罗地网，只等刘带领革命军来钻了。

被胜利冲昏了头脑的刘和革命军对此毫无知觉，他们还沉浸在三

战三捷的辉煌中不可自拔，还憧憬着兵不血刃拿下宛城的风光场面。殊不知，他们前进的脚步越快，灾难离他们便越近。

很快，革命军来到宛城外不到十里的一个叫小长安聚的村子。

这小长安聚村子虽小，但五脏俱全：村子附近高山深谷、林稠树密、怪石嶙峋，总之，一句话：地势险峻至极。

这一天，还有一特点就是：雾大。雾大到什么程度了呢？望山不是山（白茫茫的一片），望水不是水（几乎结成冰了），望人不是人（五米之外看不见人）。

这样一个特殊的地方，这样一个特坏的天气，引起了刘特别的注意。但注意归注意，并没有引起高度重视。他没有选择停军、撤军，或是择日打探地势后再图进取，而是吩咐大家注意殿后，选择了继续前进。毕竟他和革命军一样，迫切希望尽快拿下宛城。

当然，他还是对进军进行了重新部署。除了李通这个自告奋勇冲在前面的开路先锋，他还令王凤和陈牧带领新市军和平林军也充当先锋。而他和刘秀率领革命军家小为中军，令刘祉率精锐部队殿后，如有不测，随时支援。

应该说刘平日里还是熟读兵书的，部署得还是比较详细周到的，考虑到了方方面面。然而，他唯一没有考虑到的就是自己的情绪：盲目乐观。他理所当然地认为王莽的新军不过如此，就算在前面设有埋伏也不足为虑。

哀兵必胜，骄兵必败。

接下来的描述跟三国演义里中埋伏的场景一样，革命军刚到谷口，只听见一声炮响，接下来山上滚下无数巨石和飞箭。革命军根本就没有心理准备，猝不及防，顿时慌了手脚，只有溃退的份了。此时的新军从山上冲下来，喊声震天，大雾之下，只闻杀声，不见其人，也不知道有多少伏兵……

也有不少不怕死的革命军想拼死抵抗，但无奈雾太大，敌人十面埋伏，五米之外不见人，想拼命，不知道怎么拼；想逃跑，不知道往哪里跑。只能凭着感觉和直感，乱砍乱杀乱冲乱跑，我们可以想象盲人摸象是什么样子，当你蒙着眼睛，四面都是杀声，你又看不见敌人在哪个方位，会是怎样的感觉？

恐怖，超恐怖，超级恐怖，超级无限恐怖。他们只能学瞎子欧阳锋一样，挥着手里的刀剑，乱舞乱砍，其中也不管是自己的人还是敌人。

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诗人可以为之赞赏，但兵卒却为之心碎。

革命军此时正遭受着煎熬。中了埋伏，又遭此大雾，战又不能战，退又不好退。溃败已成必然。这样的环境下，能不能逃得性命就看个人造化了。悲剧马上上演。

这里来看我们可爱的刘秀同学——不，应该叫将军才对。眼看败势无法挽回，他上演了千里走单骑的闹剧。因为他此时骑的是湖阳县尉的良驹，因此，无论速度还是气势都是别人无法相比的。正当他拼命逃的时候，突然，他眼睛的余光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赶紧勒住马绳，定眼细看，路边那人不正是自己的妹妹刘伯姬么。他二话不说，使出一招“旱地拔葱”把刘伯姬拉上马，来了个两人共乘一驹而跑。单从这一点来看，刘秀还是很厚道的，至少比当年刘邦逃命过程中，为了活命抛弃自己的一对儿女于不顾强多了。但很快，刘秀也面临艰难抉择。

现在我们经常可以遇到这样一个关于“婆媳”的经典问题：“如果妻子和母亲同时落水，只能救一个，你会救谁？”赞成救母亲的，似乎更多一些，因为“母亲只有一个，老婆却可以再娶”；还有人两边不得罪、非常狡猾地回答：“救母亲，然后跳下去和老婆一起死”——总而言之，还是要救母亲。

但如果我们有一双慧眼，这个问题的答案，其实应该是能够“明明

白白清清楚楚真真切切”的，那就是——救妻子！

为什么？因为救助妻子关爱妻子，是丈夫的责任，至于救助母亲关爱母亲，那首先是父亲的责任。当儿子的不能越俎代庖，把老子的职责，揽到自己身上。

这个问题以一种非常极端的方式，点出了中国婆媳矛盾的根源。尽管孔夫子在编订《诗经》时，将《关雎》作为第一篇，以表明“夫妇为人伦之本”，但后来的历代封建统治者，为了维护自己的政权，提倡扭曲的“忠孝”，格外强调亲子关系，强调子女对父母的“孝顺”，结果造成很多中国家庭的失衡：太多的母亲，希望从儿子身上，得到本应由丈夫给予自己的关心和爱护；太多的儿子越过疆界，把本应属于父亲的职责，扛到了自己肩上。

上溯一代：父亲为什么不能尽责，给自己的老婆以关心和爱护呢？因为父亲也和儿子一样，把关心和爱护，给了自己的妈。下延一代：被儿子冷落的媳妇，在有了自己的儿子之后，也和婆婆一样，把本该从老公身上获得的感情，全部寄托在了儿子身上。于是一代又一代，就这样轮回：每代儿子都更爱母亲，每代媳妇都痛恨婆婆。每代丈夫都不尽其责，每代妻子都黯然神伤……模糊不清的疆界，让中国人本该幸福美满的家庭，纷纷扰扰了数千年！亲父子，明算账，各顾各的窝，各疼各的老婆——弄明白这句话，婆媳关系，其实根本就不是问题。

“姐姐。”随着刘伯姬一声惊呼，刘秀抬头一看，差点没掉下马来。此时大雾渐散，人群中那个靓丽的身影不正是自己的姐姐刘元么？

刘伯姬和刘秀很亲近，那是因为刘秀一直很疼爱 and 关照这个活泼而可爱的妹妹，什么粗活累活都不让她干。刘秀和刘元也很亲近，是因为刘元一直很疼爱 and 关照这个执著而憨厚的弟弟。他去太府读书时，刘元给他盘缠，并且在他读书中途，还时不时邮寄包裹银两，以解刘秀之急需。后来读书回来，官府以“莫须有”的罪名陷害刘秀，又是二姐和二姐夫邓晨收留了他。再后来，听说他们要革命时，二姐和

二姐夫毫不犹豫，放弃了富裕安定的生活，举全家大小毅然参加了革命。因此，危难中此时见到了二姐刘元，刘秀仿佛看到了自己的心在滴血，他赶紧跳下马来，对二姐说：“请上马。”

二姐看了看刘秀，又看了看刘伯姬，摇了摇头说：“你们走吧。”刘秀坚定地道：“姐不走，我就不走。”刘元急道：“只有一匹马，救不了我们。”刘秀这才发现刘元的三个女儿也在人群中。“快走啊！”刘元见刘秀还在犹豫不决，大怒道，“莫非你要看着你我都死在这里，咱刘家连东山再起的机会都没有，你才甘心？”

“我……”

就在两人僵持不下时，此时身后的追兵已追上来了。

“你走还是不走？”刘元怒道，“你如果不走，我现在就撞死给你看。”说着把刘秀硬推上了马。然后拔出头上的发簪，猛地扎在了马屁股上。那马吃痛，带着刘秀和刘伯姬向前狂奔而去。

刘秀回头再看时，刘元及三个小外甥女已被官兵乱刀砍死，不由得痛哭失声。人世间最大的悲哀莫过于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亲人离自己而去，却无能为力。

刘秀突然又急勒马绳，那马来了个急停，惯性差点把他和刘伯姬带下马来。刘伯姬也早已泪流满面，此时见刘秀圆睁双目，似要喷出火来，她以为刘秀回头要找官兵拼命去，正要劝阻。但谁料到，刘秀突然抹掉眼中的泪水，朝刘伯姬道：“妹妹，坐稳了，抱紧我。”说着，用力一拍马屁股，那马便以雷霆之势狂奔起来。风中隐隐传来这样的苍凉的歌声：“那悲歌总会在梦中清醒，诉说一点哀伤过的往事。那看似满不在乎转过身的，是风干泪眼后萧瑟的影子……”纯粹的悲就是这样。悲是因为想到已经于事无补的往事。悲是因为想到往事中曾被那么温柔地对待却不曾好好回报。悲是因为遇到不可多得的人却没有伸出双手拥抱。悲是因为心中涌起千言万语，千叮咛万嘱咐，却再也无人可诉……

人生苦酒

一杯苦苦的咖啡

代表内心痛苦的滋味

明明决定不想你

你的影子挥也挥不去

自从我们各奔东西

才知相聚的甜蜜

海角天涯何处寻知音

后悔已经来不及

——摘自《苦酒咖啡》

战争是残酷的，是无情的，胜者为王，败者为寇。当你打胜时，你收获的就是数不胜数的战利品；而当你失败时，就将付出自己的一切，甚至生命。因此，革命革命，既可能革别人的命，也可能革自己的命。

这场战役中，最失意的是刘。因为轻敌，他犯了“左倾”冒险主义军事错误，此时逃得性命的他，正独坐在荒草地上，体会失败的滋味，品尝失败的痛苦。这一战不但二姐刘元及三个外甥女死了，二哥刘仲也死于乱军当中，还有叔父刘良的妻子及两个儿子也命丧黄泉，宗族刘嘉妻儿也被夺去了性命。嫡系血亲加起来一共十个人死于非命，刘流下悲伤的眼泪。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此时的刘何其伤，何其悲，何其痛！

这场战役中，最可怜的是邓晨。他自从参加革命那一刻起，就把自己的一切都献给了革命事业，万贯家产充当军饷了，连祖坟也被官兵挖了。此时，他的妻女全部死于非命，他体会到了什么叫痛不欲

生，什么叫一无所有。然而，坚强的邓晨却没有哭，因为哭对他来说，已经毫无意义，他早已化悲痛为力量，牙齿咬得格格响，他在心里说：“王莽，你等着，我还会再回来的，我一定会为妻女报仇雪恨的。”

这场战役中，最大的“亮点”是刘祉。按刘的安排，刘祉是负责殿后工作的。事实证明，他是很好的“后勤科长”。当他听说前面的主力遭到埋伏，被重创，没有盲目地选择去支援，因为在特定的地点（别人的地盘），特定时间（雾朦胧，鸟朦胧，人朦胧）贸然前去救援，非但起不到救援的效果，反而是飞蛾扑火，自取灭亡。

他第一反应是：不能去救。第二反应是：立即撤军。第三反应是：死守棘阳。棘阳是革命军的根据地，一旦棘阳不保，整个革命军就会连落脚的地方都没有，那离全军覆灭也就不远了。

“撤军，火速退往棘阳！”刘祉当机立断下达了命令。当刘祉前脚刚到棘阳，新军队后脚就到了，再稍慢半拍，棘阳就会不保。弄得刘祉直呼：“险矣，险矣！”

当然，即便如此，刘祉还要面临一道“险关”。那就是亲人关。因为此时，新军绑架了他七十岁的老母，三十岁的妻子，十岁的儿女作为“威胁”，要刘祉以“城”换“命”。

但刘祉是什么样的人物，他可是刘最为器重的大将之一，身为刘氏宗族子弟，其人品、觉悟和修养都达到了很高的境界。面对新军的威逼，他冷笑数声，厉声道：“砍头不要紧，只要主义真，杀了家老小，还有后来人。”

话说到这个份上，对不起了，刘祉的亲人想不去阎王那里报到都不行了。

以自己嫡亲的血为代价保卫住了棘阳，刘祉的思想境界真可谓很高。也正是因为这样，小长安战败后，刘和刘秀依然有信心和新军继续死扛到底。

然而，正所谓，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正在这时，革命军中闹起了“独立”。

闹独立的不是别人，而是新市军和平林军。他们开始选择依附刘，只是觉得刘的革命军拥有两大得天独厚的优势：一是因为这支革命军是只绩优股。为什么这么说呢？原因是他们是刘氏宗族子弟，他们拥有一呼百应的感召力，毕竟在当时百姓的心里，老品牌的效应还是根深蒂固的，此时入股对改变自己“农民股”的卑微身份，提高自己的知名度和地位大有益处。第二是因为这支军队是只潜力股。虽然当时的刘氏革命队伍势单力薄，但具有很好的潜力，刘、刘秀等人都是颇有将才风范的人物。

但也是因为这样，他们选择了合伙入股，虽然名义的总裁是刘，但他们拥有自己的实际控股权，他们藏锋于刃后。他们打算必要的时候一脚踢开刘这个“傀儡”股东，一跃成为董事长。

原本就是怀有二心才入的股，此时见这只绩优股和潜力股突然遭到重创，大有成为垃圾股的迹象，为了不连累自己，他们决定临时撤股。

本着入股自由的宗旨，按理说撤股也可以自愿。但刘氏兄弟知道此时的形势，如果新市军和平林军一旦真的把股撤走了，他们便是孤掌难鸣，很难有东山再起的机会了。如何留住这两位股东，是摆在他们面前的一道难题。

可既然别人想撤股，强行去留别人，恐怕没有什么效果，反而会落得貽笑大方。既然强留不行，只好“挽留”了。

如何挽留法呢？刘和刘秀两人一阵交头接耳后，决定举行一次“分手宴”。这分手宴类似现在的年轻夫妇，因为种种原因，感情不和而决定离婚，为了让世人知道，特举行“分手宴”一样。

新市军和平林军本来收拾好家当就要走了，听说刘搞了免费的“分手宴”，心想，不吃白不吃，不喝白不喝。吃饱了喝足了再走也不迟，

于是呼啦啦地去赴宴了。

如果你认为刘和刘秀会弄出“鸿门宴”来，那就大错特错了。毕竟当年连项羽都对伪兄弟刘邦下不了毒手，以刘和刘秀仁义厚道，自然更是下不了这个黑手。更何况这样自相残杀，坐收渔翁之利的便是新军啊。这只是纯粹的分手宴。

分手宴果然非同凡响，桌上鸡鸭鱼肉、美酒瓜果应有尽有。直看得新市军和平林军欢天喜地，垂涎三尺。然而，晌午开饭时间过去了，左等右等，就是没听见席长刘宣布开席。大家个个饿得头晕眼花，王凤代表众人发话了：“请问刘将军，什么时候开席啊？”刘原本正襟危坐，作闭目养神状，此时闻得王凤声音，悠悠地睁开双眼，不急不慢地道：“还有一位最为重要的贵宾没有到来，因此烦请大家再等等。”众人只好再等，这一等就等到太阳快下山，鸟儿要归巢了。

“妈的，要等到什么鸟时候啊，再等下去，花儿也要谢了。”王凤终于忍不住，跳将起来，对刘怒骂道：“你以为老子好忽悠，好消遣是吧。”说着双手托起身前的红木桌就要掀它个“四脚朝天”。

“且慢！”说时迟，那时快，此时门口一声暴喝唬得王凤硬是把伸出的手给缩回来了。他回头一望，见门口站着一个满面胡须，双眼炯炯有神的中年汉子，不由惊叫道：“兄弟，怎么是你，我没看错么？”

“你没看错，是我看错了，在别人的地盘，也有这样撒野的么？”来人一席话说得王凤面红耳赤。

此时，原本一直没露面的刘秀出现了，他朝刘高声叫道：“大哥，我把王常兄弟请来了。”

“想不到多年不见，王常兄弟还是这么快人快语，雷厉风行，风采不减当年啊。”刘站起身来，笑着上前去迎接王常。

大家看到这里就会想了，这王常又是何人也？

王常，颍川舞阳人，年轻的时候，为了给自己的弟弟报血海深

仇，成了“亡命之徒”。后来加入了王匡、王凤的“鳧茆”协会，因为身手不凡，为人厚道，很快坐上了绿林军的第三把交椅的位置。绿林军解体后，他带领下江军驻扎在宜秋聚（今河南唐河西南的淮河边）。

在革命军遭受挫折，联盟军又闹分离，刘和刘秀相商后，决定去联盟请王常来稳定联盟军。因此，刘秀带着刘的邀请函，连夜前去宜秋聚请王常前来相助。

接下来就看刘秀的口才了。事实证明，刘秀没有令刘失望，他到了宜秋聚后，充分发挥三寸不烂之舌的功夫，很快就搞定了王常。他是从以下两个方面进行说服的。

首先，刘秀阐述了为什么要革命？他分析了当前的形势，说王莽暴虐无道，天下百姓无不愤而思汉。他参加革命完全是为了匡复汉室，为了天下黎民百姓。但现在革命才刚刚跨出万里长征的第一步，势单力薄，单凭自己的力量，是无法完成这样艰巨的历史使命的。如果将军肯助我大哥，大事可成也。

王常听了，点了点头，心道：“这小孩还算识时务，知道我的重要性，这天下没有我就办不成大事。”

其次，刘秀阐述了革命的劳动成果的分配方法。这个是关键问题，不可能叫人家帮忙，去打义务工，这可是在钢丝绳上走，随时都有掉脑袋的危险。这么辛苦的忙碌能得到什么？刘秀给王常的承诺是：“有难同当，有福同享，事成之后，必与将军同荣华共富贵。”

王常一直没有吭声，等的就是刘秀这句话，他心中虽然早已坚持“下山”的决心，但嘴中却问道：“现在的王莽顽石也，而刘只是蛋卵而已，何以鸡蛋击石能不破呢？”

刘秀回答的很是简洁明了，只有四个字：“仁者无敌。”

“好一个仁者无敌，哈哈……如此，某愿与将军合力，共灭王莽，匡复汉室！”通过刘秀的话语，王常认定刘是只不可多得的绩优股，当下不再迟疑，高声叫道：“君子一言！”

刘秀赶紧答道：“驷马难追！”

言毕，两人拍掌而笑。

然而，王常把事情看得太简单了，当他把合作的事跟他的下属商量时，立马招来反对声一片。“好好的跟别人搞什么联盟，当初我们绿林军这么大一个集体，到头来还不是大难临头各自飞。”“跟着刘他们能有什么好果子吃，还不如现在占山为王，独霸一方，逍遥自在。”

王常眼看大家这样没完没了，当即拔出手中长剑，只见剑光划出一道优美的弧线，身前的木桌便被劈为两截。众人惊魂未定，只听见他大声喝道：“当断不断，反受其乱，如今天下形势混乱，凭我们这点力量只是暂时保一时之平安，但长久呢？将来呢？你们有没有想过以后怎么办？人无远虑，必有近忧，我不想眼睁睁地看着兄弟们的大好前程白白葬送在我的手里。我听闻新野刘为人慷慨，豪气云天，又是刘氏宗族的后裔，咱们跟着他干那才是明智的选择，总胜过这样得过且过的过日子吧……既然大家一致反对，我现在就辞职，从此浪迹江湖，也省得……”

众将军眼看再闹下去，王常就要卷铺盖闪人了，赶紧齐声道：“大哥别生气，我们只是不想受别人的窝囊气，既然大哥觉得刘是个好人，我们绝不再反对，我们愿意跟你走。”

也正是因为这样，当王常带领江下军出现在分手宴上时，原本剑拔弩张的局势顿时缓解了。王凤和陈牧的态度马上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大改变，赶紧对刘鞠躬道：“刚才纯属开玩笑，误会，误会。谁说咱们不合作了，咱们合作了这么久了，不是一直合作得很愉快么……我们不但要合作，而且要一直、永远合作下去……”

四军联盟，革命军很快从失利的阴影中走出来，恢复了生机，而刘把这支军队取名为汉军。接下来，就来看他们的复仇之旅了。

而甄阜和梁丘赐正想趁着小长安聚的胜利，一鼓作气，彻底歼灭革命军。因此，汉军VS新军，一场世纪大战不可避免地上演了。

第九章 峰回路转

东施效颦

“东施效颦”的故事想必大家都听说过，讲的是西施的美貌远近闻名，但她的身子却有些弱，有心口疼的毛病。每次病发她都皱着眉头，捂着心口，缓步前行，人们管这姿势叫“西施捧心”，可见生病的西施也是楚楚动人。不巧，这事让东村的丑女东施知道了，于是便也学着西施的样子走路，但走起来十分难看，比她平时的样子还要丑很多，她成了大家的笑料。闲话少说，下面就来看一个山寨版的东施效颦的故事吧。

地皇四年（公元23年）十一月，刘率领汉军与甄阜和梁丘赐进行了大决战。

甄阜和梁丘赐因为有胜仗在握，正是春风得意的时候，听说刘还敢来决战，立马兴致冲冲地带领十万精兵，渡过黄河，直抵泚水之滨，并且进行了“三步走”：第一步是安营扎寨：在两水之间搭建临时居所，做伺机围攻棘阳的准备；第二步是破釜沉舟：过河之后，把桥拆了，把退路给断了，以显示必胜的决心；第三步是屯粮于后：把辎重粮草屯留在后方一个叫蓝乡（今河南唐河县境内）的地方，按照兵法解释就是兵马先行，粮草于后。

应该说甄阜和梁丘赐的三步走方案看上去很美，想起来也很不错，实施起来也得得心应手，很快就安好营，扎好寨，拆好桥，屯好粮了，只等和刘决战了。

然而，刘却并不急于和他们决战，也来了个“东施效颦”，他也来了个“三步走”。

第一步是绕敌于后。这一年的最后一天，也就是大年三十，刘亲

自带领汉军主力悄悄地、偷偷地、神不知鬼不觉地光顾了蓝乡。

甄阜和梁丘赐原本认为打败汉军只是朝夕之间的事，因此，屯粮草辎重于蓝乡也只是权宜之计，只要供完打仗这几天的士兵们枪支弹药和吃饭穿衣问题就行了，以后估计这里也是废弃的军药库了。因此，只留了一小部分老弱病残士兵来守这个最为重要的地方。

结果可想而知，敌人的粮草辎重转眼之间便易手，成为汉军的囊中之物了。更为重要的是，此时甄阜和梁丘赐还被蒙在鼓里，毫不知情。

第二天，也就是大年初一，一大清早，刘接着完成了剩余的两步。一步是由他和刘秀带领从蓝乡获胜的汉军围攻西南的甄阜；另一步由王常带领他的下江军攻东南方向的梁丘赐。因为拿下了敌人后防的粮草，汉军士气高涨，而新军连日来搞工程建设，又是拆桥又是建房，个个累得筋疲力尽。面对突如猛虎下山的汉军，新军虽然拼命抵抗，但哪里抵抗得住，到中午时分，经过了一上午的激战，胜负立见分晓。梁丘赐率先弃军逃命。那厢甄阜虽然在激战，也是耳听八方眼观六路，眼看梁丘赐成“梁跑跑”了，他自然也不甘落后，立马摇身一变，变成了“甄跑跑”。

两位头领一跑，士兵再不撒丫子跑的话，不是头脑有问题就是腿脚不方便了。

但很快，他们就停下了这场赛跑。倒不是新军来了支救援部队，他们停下来对汉军进行反戈一击，而是因为前面没了路。哦，其实路也不是没有，说确切点应该是有，只是这路不好走，相当不好走，是水路。水其实也不深不浅，只是刚好可以淹死人而已，河也不宽不窄，只是刚好可以让你还没到达对岸就筋疲力尽溺死而已。

既然如此，要想走这水路，那就只有借助一样工具——桥。可是，可是，桥已经被学项羽的甄阜和梁丘赐给拆掉了，在进行百米冲刺的关键时刻，想要修桥那是痴人说梦。

虽然新军接下来，上演了“精卫填海”的感人一幕，但对于沧海一粟的渺小人类来说，用人肉来填海付出的代价太大太大，大到什么程度了呢？连甄阜和梁丘赐也成了铺路人。

相信甄阜和梁丘赐的肠子一定都悔青了吧，“东施效颦”学项羽的破釜沉舟，结果学到阴曹地府去了。

而刘的“东施效颦”却笑到了最后。看样子，模仿秀也是要靠技巧和实力的。

再接再厉

甄阜和梁丘赐失利，吸引了王莽的纳言将军严尤的到来。严尤一看南阳太守都死了，当机立断决定改道，去驻守军事重地——宛城。

按照刘最初的战略部署，宛城是他“五步走”里的第四步，也是至关重要的一步，因为占领了宛城，进可以北伐王莽，退可以独霸一方。因此，如果严尤果真驻扎在了宛城，那时再想攻宛城就难于上青天了。既然如此，如何阻止严尤去宛城便是当务之急。

刘当机立断：半路截道。

问题是人家已经在路上了，而且是直达的路，你现在还停留在原地，而且是曲线。如何才能赶在前面截住人家呢？

刘当机立断：轻装上阵。

如何做到轻装上阵呢？刘马上给汉军减负，焚烧积聚，砸破釜甑，擂鼓前行。说得再简单明了点就是，这次刘还学甄阜和梁丘赐，玩破釜沉舟的把戏。

把锅砸了，把饭碗砸了，大家只有勇往直前的份了。龟兔赛跑，之所以乌龟能战胜兔子，那是因为乌龟一直在跑，而兔跑一阵睡一下觉。但如果兔子也一直跑，那么乌龟骑着马也追不上。严尤和刘此时就好比龟兔赛跑一样，一边是慢悠悠地，如游山玩水般地前行；一边

是日行千里夜走八百的疾跑，推进程度显而易见。也正是因为如此，刘带领汉军在一个叫育阳（今河南新野县东北）的地方成功地截住了严尤的部队，并且打了严尤一个措手不及，斩杀敌人首级三千余个，逼使严尤溃不成军地成了逃兵。

打败了严尤，刘带兵乘胜直逼宛城，实现他的第四步战略目标似乎就在眼前。

俗话说：福兮祸之所伏，祸兮福之所依。随着泚水和育阳两次战役的胜利，刘名声大震，投奔他加入革命队伍的人越来越多，不久，汉军的人数就超过了十万。人站在最高处，要么有“独孤求败”的孤独感，要么有“不胜寒”的沧桑感。而刘此时却是“飘飘然”的成就感，于是乎，他给自己加了一个称号——柱天大将军。

原本只是认为这个名字听起来更爽口，更威猛，更有力。却不料，一石激起千层浪，一个自封的称号，竟然引起了轩然大波。

人心叵测

柱天大将军算什么，现在这么多人加入汉军，要称就称皇帝才对啊。众人这样说。

不行啊，我们现在还刚起步，称皇帝容易树大招风啊。刘是这样回答的。

然而，百姓的呼声并没有因此就停歇，此时汉军高级将领纷纷提出了迅速立皇帝，以安军心的提议。一浪高过一浪，大有绵绵不绝之势。

眼看民意不可违，刘甚至想好了谦逊的话语，做好了“登基”的准备。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事实证明，这只是刘一个人一厢情愿的想法，因为接下来的“东风大会”上，首先通过了立皇帝的决议，其次推荐出了皇帝最佳候选人：刘VS刘玄。

刘就不用说了，大家都对他很熟悉了，那么，这个刘玄又是何许人也？

刘玄字圣公，是刘秀的族兄。论血缘关系，他和刘同出于长沙王刘发这一世系，是从刘发的儿子舂陵节侯那里分出来的，刘秀这一脉是舂陵节侯小儿子的后人，刘玄是舂陵节侯长子的后人。按宗谱关系来说就是，刘秀和刘玄没有出“五服”。

刘玄的父亲刘子张本来过着衣食无忧的“富二代”生活，但王莽篡位后，对刘氏宗族进行了镇压和打击，很快就把他肥得流油的田产给没收了。一夜之间沦为一无所有的穷汉，刘子张对王莽敢怒不敢言，可心中的气又实在没有地方发泄，聪明绝顶的刘子张很快就想出了一个绝顶聪明的法子——迁怒。迁怒的后果是，很快就杀死了主管侦察和地方治安的蔡阳国釜侯亭长。因为是暗杀，在无凭无证之下，官府对穷光蛋刘子张也是无可奈何。但这亭长的儿子也不是吃素的，他也来了个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找人把刘子张的儿子，也就是刘玄的弟弟刘骞干掉了。一命还一命，按理说这样扯平了。可刘家好歹是皇门之后，这口气怎么咽得下去。

刘玄为了给弟弟报仇，结交了一批门客，隔三差五聚在一起喝酒聊天。一次喝酒时，他特请了一特别嘉宾——地方的游徼。这游徼按现代的称呼是乡镇派出所所长。官虽然不大，但因为拥有执法权和刑事权，因此，大家都敬他几分。

但凡事都有例外，比如说特定的环境特定的氛围。因为喝了酒，这些门客便借着酒疯拿游徼进行“消遣”。原本也只是开开玩笑，但哪知游徼平日狐假虎威，骄横跋扈惯了，觉得自己的权威遭到了严重挑衅。便和门客争论起来。都说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争得脸红脸白时，愤怒之下的门客们便把游徼按在桌上，狠狠地揍了一顿。刘玄动没动手不重要，重要的是门客们动手之后，他没有及时阻拦这起群殴事件。他把肠子都悔青了。客是他请的，不管怎么样，他是东道主啊，没有尽到地主之谊，反而随了客人之便，闯下这样的大祸，他只好选择出逃。

逃是个很好的避难办法，但逃得了和尚逃不了庙。刘玄逃了，官府就抓了刘玄的父亲刘子张，子债父还。

眼看自己把父亲拖下了水，刘玄又不可能眼睁睁地看着父亲把牢底坐穿而不救吧。如何解救呢？直接去劫狱不太现实，那样只怕会落得赔了夫人又折兵的下场。既然硬的不行，那就只好来软的了。他冥思苦想，想出了一个绝妙的好办法——诈死。诸葛亮曾以诈死使老奸巨猾的司马懿中计，如果不是老天帮忙下了场“及时雨”，上方谷差点成了司马懿的葬身之地。

刘玄诈死比诸葛亮更容易更简单：从荒山野林找来一具无名尸体，然后在尸体上写上“刘玄”两个字，再然后叫人把尸体运到官府门前去，好了，剩下的事就交给官府去办了。很快他父亲就出来了。罪人“刘玄”既然已死，那其父也就可以无罪释放了。

他父亲出来了，但刘玄却要走了，因为要是让官府知道他没有死，他的父亲又要遭殃的。可天涯之大，何处才是自己的安身之处呢？

据说刘玄最开始是流浪江湖，后来因为讨不到钱经常饿肚子，他咬咬牙便加入了绿林军。与其饿死，不如做劫富济贫的贼子。前面已经提到过了，他先是在队伍中做负责招募和安抚工作的安集掾。后来和刘合军后，他瞎猫撞见死老鼠，也算小有建树，头上便有了一顶“更始将军”的帽子。

在接连打了两次胜仗后，他居然以黑马姿态被推为皇帝的候选人，真可谓否极泰来，时来运转。当然，这背后离不开绿林军对他的强力支持。

绿林军这般处心积虑地把不显山不露水的刘玄从幕后推到台前，原因有二：一是看中了他的身份和品牌效应（刘氏宗族之后）；二是看中了他的软弱无能和优柔寡断（这样便于绿林军幕后控制他）。再说得直白点就是，绿林军想把他打造成供他们指使的“傀儡”皇帝。

绿林军强推刘玄为皇帝，以刘氏宗族子弟为主的革命军不干了，他们强推刘为皇帝最佳候选人。也正是因为汉军内部存在严重的分歧，刘马上和刘玄就上演了一场精彩的PK赛。

武力逼“宫”

其实刘有他得天独厚的优势，归纳起来有“三高”：

一是威望高。刘早年疏才仗义，广结门客，他宁可自己饿肚子也不让朋友饿肚子，这种豪爽的性格和厚道的处世风格，为他赢得了不少人脉。起义后，因为领兵有方，特别是最后两仗的大捷，使他的名声得到了远播。据说夜里啼哭的小孩，提起他的大名，哭声便会戛然而止。

二是眼光高。虽然他很早以前就想革命了，但他见时机未成熟，并没有马上表态，而是选择了韬光养晦。也正是因为这样，他避免了盲目革命而遭到不必要的挫折和打击。而革命后，他又根据形势的需要，及时和绿林军中的新市军和平林军联合。在遭受挫折时，他又以低姿态去请江下军的支援。避免了革命遭受毁灭性的打击，从而走出困境。

三是人品高。无论男女老幼，他一视同仁，照顾有加，在行军过程，又奖罚分明，做到了与大家“有衣同穿、有饭同吃、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是个人品很好的领袖。

总之，他的“三高”用一句话概括就是：低调做人，高调做事。

因此，他在汉军的名声是最好的，也是最高的，再加上汉室宗亲的关系，他没有理由不成为皇帝的热门人选。

但世上的事并没有这么简单。绿林军将领因为打着心里的“小九九”，在选立皇帝上，力推的是刘玄。

这个时候的汉军中，绿林军拥有“新市军、平林军和下江军”三支部队，而宗室子弟只有一支部队，那就是柱天都部队。因此，客观上

来说，宗室子弟和绿林军军事力量对比是1：3，宗室子弟处于明显的劣势。

但绿林军中并不是所有人都支持立刘玄为皇帝，反对的典型代表就是下江军中的头领王常。他被刘秀成功拉下水后，在战场上又见识到了刘的雄才大略，对刘氏兄弟佩服得五体投地，因此，在立新皇帝的关键时刻，他来了个胳膊肘往外拐，反对平庸的刘玄，支持豪气的刘。

这样一来，拥立派便变成了2：2。看似难分伯仲，可问题还是没有这么简单，王常支持刘。但并不代表下江军都支持刘，相反，除了王常，下江军的其他将领几乎都是清一色支持刘玄。原因很简单：本是同根（绿林）生，相煎别太急。这样一来胜负的天平马上就发生了转变，刘玄优势，刘劣势。

更重要的是，绿林军为了确保立刘玄万无一失，还进行了“暗箱”操作——不用PK了，直接把刘玄推上皇位再说。当然，“司法程序”免了，但过场还是要的。那厢人家刘正在攻打宛城，他们却躲在春陵筹备立皇帝的事，眼看万事俱备，只差通报刘了。于是，他们派人去前线催刘回春陵。第一次接到书信时，刘头摇得像拨浪鼓，语气坚定地回道：战事紧，不回。

第二次接到书信时，刘沉吟半晌，略有所思地道：再等等，马上回。

第三次接到书信时，刘无奈地摆摆手，叹息道：好吧，这就回。

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而此时的刘眼看一封封催他回春陵的书信，意识到肯定出了什么大事，于是决定暂停战火，火速回春陵。

可是当他马不停蹄地到达春陵时，绿林军将领们只是为了给他当面传达这样一件事：我们经过集体商量研究决定立刘玄为皇帝。

刘一听差点没晕过去。但他毕竟是见过大风大浪的人，当时并没有表现出什么不满的情绪，而是一边飞快地思忖对策，一边对大家的

做法表示赞同和认可，并说立刘氏家族的人为皇帝，是件符合民心民意，流传千古的大实事。

众人一听大喜，心里道：这个刘倒也很识时务啊。

“不过以伯升之愚见，此时立皇帝为时过早。”就在这时，刘话锋一转，亮出了“杀手锏”。他随即说出了“过早”的理由，归纳起来有两个关键词：

第一，鹬蚌相争渔翁得利。青徐现在拥有赤眉军十余万之众，虽然他们和我们是“同根生”，但如果他们知道我们立了皇帝，他们肯定会“相煎急”，誓必立马立一个汉朝宗室做皇帝。这样一来，不但使天下形势进一步复杂化，而且还会因为立皇帝而使我们双方发生冲突，甚至内斗。两虎相斗，必有一伤，或者两败俱伤，那不是叫王莽坐收渔翁之利吗？

第二，后发制人。上得天时，下得地利，观敌之变动，后之发，先之至，此用兵之要术也！翻开山寨版的历史，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广积粮、缓称帝才对。因为先称帝者多半不得善终。再说现在宛城还没拿下，连个作都的地方都没有，着什么急，不如等拿下宛城，再从长计议。

刘的话说得丝丝入扣，入木三分，大家一时找不到反驳的理由，于是勉强道：“国无君不行，将无首不行，咱们总不能群龙无首，像盲人摸象一样打到哪里算哪里吧？”

“称帝为时尚早，但我们可以在称帝之前先称王，先立一个宗室为诸侯王，就像当年的汉高祖立为汉王一样，将来等得了天下，再称帝也不迟。”

“如此甚妙。”提到汉高祖刘邦，大家自然憧憬着革命胜利时封妻荫子的场面。因此，大家一时之间似乎忘了这次请刘来的目的，纷纷击掌以示赞同。

眼看刘的缓兵之计就要得逞，立刘玄为皇帝就要成为泡影。但正

在这个关键时刻，却有一个人站出来，如平地一声雷一般，暴喝道：“当断不断，反受其害。犹豫不决能成大事么？今天立刘玄的事就这么定了，谁要敢再反对，就与此同。”说着拔出身佩宝剑，一剑把椽木桌角劈了一角。

这一剑的威力是巨大的，他成功地惊醒了沉睡中的绿林军将领，于是大家又纷纷强硬表态：立马立刘玄为皇帝。

东风无力百花残，到了这个时候，话语权已经丧失了应有的威力，实力才是硬道理，武力才是真理。很显然，此时以刘为代表的宗室势力，远远比不上绿林军的实力。刘此时必须无条件妥协，否则，如果硬拼，他可能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识时务的刘妥协了，他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必须活着，因为只有活着，才会有东山再起的一天。

一无所有

更始二年（公元23年）二月，起义军在育水（今河南省白河）岸边的沙滩上建起一座高坛，刘玄就是在高坛上登上了皇帝的宝座，史称“更始皇帝”。这一年，在汉军这边叫更始元年；这一年，在王莽那边叫地皇四年。这一年，一家欢喜一家忧；这一年，几多欢笑几多愁。这一年，风生水起，波浪滔天；这一年，天是蓝的，水是绿的，人是天涯断肠人……

接着便是分封了，这也是大家最期待的。刘玄的分封分为三个等级：

首先来看第一等级，刘玄设了三个名额：国三老、定国上公、成国上公。刘玄封刘秀的叔父刘良为国三老。国三老看上去很美，但实际上却是个虚职。就像“太上皇”一样，有名无实，顶多只是个给个面子的花架子，年薪高而已，毫无实权。其次分封了王匡和王凤为定国上公和成国上公。这两个位置很重要，掌握实权。

其次来看第二等级，刘玄同样设了三个名额：大司马、大司徒、大司空。刘被封为大司徒。大司徒是全国最高行政长官，书面用语叫“宰相”，按现在的说法就是国务院总理。当然，如果你认为刘因此而实权在握，那你就大错特错了。因为他也是个有名无实的空架子。真正的权力被封为大司马的朱鲋和大司空的陈牧占有。陈牧大家想必很清楚，是新市军头领，在绿林军中的地位和威望一直就比较高，是仅次于王凤、王匡、王常之后的第四号人物。而朱鲋本来以前在绿林军中并不算是出众的人物，但因为这次拥刘玄有功，是刘玄登基最坚持最忠实最卖力的支持者。可以这么说，如果没有朱鲋，就没有刘玄的黄袍加身，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玄在分封时，自然不会忘了这位大功臣。大司马说白了就是现在的军委主席兼国防部长。在那个行军打仗的年代，你说什么最重要呢？当然是军事啊，朱鲋的权力之大可想而知。

再来看第三等级：刘赐被封为光禄勋，广汉侯；刘祉被封为太常将军，舂陵侯。刘玄封两位刘氏宗族的人为侯，纯粹是从安慰方面考虑的，因为他们两个除了荣誉好听外，在权力和地位上已经明显和第一层、第二层拉开了距离和档次。

列位看官看到这里，也许就会问了，我们可爱的刘秀同学呢？怎么还没他的身影？别急，面包会有的，牛奶会有的，一切都会有的。这不，刘秀的封赏等到最后不是出来了么，恭喜刘秀同学，他被封为太常、偏将军。先解释一下太常这个职务吧，太常就是掌管礼仪祭祀的官员，好家伙，这简直就有点逼刘秀改行的意思啊。再来解释一下偏将军吧，偏将军名如其文，是个将军的职位，只不过是将军中最小的职位，用句话形容就是：叨陪末位。

拿着这份分封的名单，刘怒不可遏，但碍于当时的形势，敢怒不敢言，只能打碎牙齿往肚子里吞。忍字头上一把刀。但即便如此，刘兄弟依然是绿林军头领们的眼中钉肉中刺，重点防范的对象。好在当时有“国贼”王莽在，吸引了他们的一部分的注意力。

刘兄弟是聪明人，知道继续留在舂陵便是“龙困浅滩”，永远没有

出头之日，于是向刘玄申请继续主攻宛城。为他卖命打江山，刘玄没有不答应的道理，再说宛城的重要性，他也是知道的。所以登基分封完毕就放刘兄弟去继续攻宛城了。

大司空陈牧是个不甘寂寞的人，他主动带兵去攻打新野，原本以为凭他的威望，到了新野，那里的守军就会不战而降，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他的一厢情愿的想法，大军压境，小小的新野城竟然屡攻不下。眼看粮草殆尽，陈牧便决定退军。攻不下新野虽然很没面子，但总比待在新野外被活活饿死要好。

然而就在陈牧收拾行李细软，准备溜之大吉时，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新野宰潘叔登上城楼，大声叫道：“大司空且慢，潘某有话要跟你说。”

“有话就说，有屁就放，别耽误老子赶路，俺肚子里正闹饥荒呢！”陈牧心想他肯定是想戏弄自己了，因此，边说边走，一方面是肚子饿，另一方面是为了不让别人看见自己绯红的脸。

“大司空留步，潘某有一句肺腑之言欲相告，不听可别后悔哦。”潘叔的声音提高了八度，跟“狮子吼”也相差无几了。

眼看如果再灰溜溜地走，会被人家笑为懦夫，陈牧只好定了定神，待脸上的高烧退去，这才回头，喃喃地问道：“有何高见，陈某洗耳恭听。”

“无他。”潘叔道。

“哼！”陈牧自感被潘叔戏弄了，怒道，“他日相见，定要剥了你的皮抽了你的筋。”

“你不会这么做的。”潘叔道，“因为潘某不会给你这样的机会。”

“你……”

“潘某愿举城投降，将军还舍得剥我的皮抽我的筋么？”

“你说什么……”陈牧简直怀疑自己的耳朵听错了。直到潘叔再重复一遍，陈牧还是半信半疑，问道：“请开条件吧？”

“也谈不上什么条件，潘某别的人都不降，要降只降大司徒刘伯升。”潘叔定定地望着陈牧，喃喃地道，“只要刘伯升一到，潘某定当出城相迎。”

陈牧这一次表现得很乖巧，他还真的去宛城外找刘，并且把刘带到了新野城外，他原本是想让刘来这里丢脸现丑，但哪料到，潘叔听说刘来了，二话不说，便叫士兵在城头竖起白旗，然后打开城门把刘迎进城去了。

这段插曲过后，刘很是风光，陈牧很是没面子，而更始皇帝刘玄则很是恼怒。是啊，一个小小的新野宰，要投降居然只肯投刘，眼里哪有他这个更始帝啊！因此，刘玄等人对刘越加忌恨。

刘本想一鼓作气拿下宛城，但以岑彭、严说为首的新军，知道此城一旦丢了，也就是自己脑袋搬家的时候到了（不是被汉军砍掉脑袋就是被王莽砍掉脑袋）。而保全脑袋唯一的出路就是死守宛城，等待王莽的救援部队。哀兵的态势，再加上宛城城墙坚固，易守难攻，因此，刘也只能望城兴叹。

而此时，一跃成为汉军第一军事指挥的朱鲈眼看宛城成功地牵制住了刘，他不忧反喜，宛城既然绊住了刘，他便可以乘机到其他地方开拓疆土，扩充势力啊。于是他一边以皇帝刘玄的名义，隔三差五就带上美酒佳肴去犒劳正在宛城前线作战的刘，在迷惑刘的同时，还可以第一时间掌握他的军事进展情况。另一边则全力开拓新战场颍川，以打通通往洛阳的路。他派出了五虎上将出马，分别是成国上公王凤、廷尉大将军王常、骠骑大将军宗佻、五威将军李轶、侍郎将军马武。与此同时，他还以缺兵少将为由，从宛城抽调了刘秀和邓晨前往颍川。

此时刘正是关键时刻，按理说应该增兵才对，但在这最重要的节骨眼上还要抽调走刘秀，刘是聪明人，自然知道朱鲈这是剪其羽翼，

以削弱他的力量。然而，他此时只是一个臣子，朱鲋的命令他可以不听，但更始皇帝刘玄下的命令，他刘一定要听，这时，他终于明白这样一句话：伴君如伴虎。

第十章 忧伤的代价

来势汹汹

汉军这边接连打胜仗，攻城拔寨不说，而且还弄出个皇帝来。按理说自认为是“准皇帝”的王莽应该不会善罢甘休啊！然而，前方虽是军情万急，但我们可爱的王莽皇帝却只能眼巴巴地看着，无计可施。可身为皇帝又不能坐视不管，于是他想啊想，终于想出一个绝妙的好办法——冲喜。

喜从何来？他想的是结婚，考虑到自己的四个亲生儿子都直接或间接死于自己的手上，而两个私生子又只能养在温室里，不能见阳光。

关键时刻，王莽没有犹豫，决定亲自来当新郎官。

其实他当新郎也是实至名归。他明媒正娶的妻子两年前就病逝了。而后他虽每天都在温柔乡里睡，也没有公然续弦。此次他觉得是个“再婚”的大好机会，也就不再谦让，马上付诸行动。

我们都知道富家女或是又有长相又有本事的奇女子，一般都会弄个“比武招亲”之类的新鲜游戏来，从中挑选自己的如意郎君。但王莽认为“比武招亲”过于俗气，就打出3个“比才招亲”的牌子：广征天下靓女、淑女、才女。

谁不想当“皇后”？因此糟老头王莽的传单一发出去，前来应聘的佳丽便络绎不绝。这正是王莽想要的结果。接下来，他充分发挥“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的作风，在万花丛中，发现了杜陵史氏女阿沫，阿沫不但长得羞花闭月，而且还有年龄优势——只是个年仅十六岁的小萝莉。这正好符合王莽爱“小”的口味。于是，一向吝啬如命的王莽，从国库拿出三万斤黄金作为聘礼，迎娶阿沫小姐，而且马上封

她为皇后。阿沫之父也时来运转，一夜之间头上有了两顶乌纱帽：拜宁始将军和各平侯。

与此同时，他还再选和嫔、美御、和人三人，爵位如公；嫔人九人，爵位如卿；美人二十七人，爵位如大夫；御人八十一人，爵位如元士。

成天在花草丛中转，别人都笑他是老牛吃嫩草，但王莽却美其名曰：修炼房中术，只要修炼成仙了，好带天兵天将来消灭天下反贼。

就在他荒淫无度、醉生梦死的时候，汉军却东边不亮西边亮，刘因为缺兵少将，对固若金汤的宛城强攻不下，只能打日久消耗战。而新开拓的颍川战线却捷报频传。很快昆明和定陵成了汉军的囊中物。颍川一失，洛阳岌岌可危，王莽的大半江山便会全部落入敌人之手。

各地告急的文书如雪花般飞进宫来，飞到王莽的办公桌前。据说有一次，他一个星期没有上朝，宫殿里竟然堆满了文书，让王莽还以为自己糊涂，走错地方了呢。王莽再老再糊涂再昏庸，也意识到了情况不妙，看样子如果再让汉军这么闹下去，他的江山会玩完。

这时他思念起一个人来，这个人不是佳丽，而是须眉。他的名字叫廉丹，如果老将廉丹在，他认为扫平这些乱党，肃清这些乱臣，只是分把钟的事。根本就不用让他这么费思量、黯神伤。

逝者如斯夫，王莽再怎么想怎么思念也没有用。还是想活着的人吧，毕竟死了的人只能求他们的保佑，而活着的人则才能真正为自己排忧解难啊。

其实活人中，也有一位人才，只是王莽不愿提他也不愿想他，因为一提他一想他就仿佛伤口撒了盐，贼痛贼痛的，甚至痛得不能呼吸。

其实一提这个人的名字，大家非但不陌生，而且很熟悉，因为他在新朝里论地位论权势都是至高无上的。这个人的名字叫王邑，他拥有一个响当当的头衔——大司空。位列三公。

那么为什么王莽会选择性地对王邑选择“忽略不计”呢？那是因为他一想到一提到王邑，就会头痛，很痛很痛，痛得不能呼吸。

错觉

看窗外的世界，繁华喧闹的夜，孤独身影随风在空中摇摇坠坠，秋风萧瑟凛冽，满天飞舞风雪，因为你的出现打破所有的一切，月儿阴晴圆缺照着疲惫黑夜……我的爱没了解，你在哪一个世界，如果当初没拒绝何苦不辞而别，我若坚定一些不曾将你忽略，再多一些体贴爱是否还会终结，错觉……

——摘自《错觉》

王邑是成都侯王商之子，是王莽的堂弟，因为血浓于水，王莽对这位堂弟向来倚重。王邑拥有一个响当当的绰号：东方不败。

这个绰号缘于十六年前……那时的王莽还没有篡位，处于“居摄”的揽权时代。眼看国将不国，东郡太守翟义没有让王莽耀武扬威，而是直接拥立刘信为天子，然后起兵十万来讨伐王莽。他的星星之火，引起了不满王莽把弄朝纲的民众的共愤，茂陵以西至汧二十三里盗贼首领赵明、霍鸿带领民众纷纷支持翟义，因“近水楼台先得月”，很快就逼近长安了。

长安岌岌可危，随时有沦陷的可能，幸亏有王舜和甄丰等心腹悍将顽强防守。但即便如此，时间一长，长安终究会城破人亡。当时王莽甚至有了把权力交给刘婴的想法，以平众怒，保全自己的性命。

还好，正当在这个节骨眼上，有一个人站出来了，以雷霆之势压倒进犯，为他分忧。这人便是时任虎牙将军的王邑，他当时虽然只有二十三岁，但却初生牛犊不怕虎，他选择的是“围魏救赵”的策略。他一骑绝尘如入无人之境，他首先东至陈留，大破翟义的军队，然后追击至圉城，大败翟义的军队，最后穷追至固始，斩翟义于野，大获全胜而归。挟着胜利的余威，一鼓作气，击溃赵明、霍鸿。平息了叛乱。

所谓春江水暖鸭先知，当时境况之凶险，只有王莽自己知道，如果不是王邑的横空出世，如果不是王邑一身绝技，如果不是王邑力挽狂澜于即倒，就不会有他后来的登基，就不会有他独领风骚数十载，就不会……总之一句话，没有王邑就没有新朝的成立。

打败叛军后，王莽马上就在白虎堂举行了盛大的庆功宴，他原本是想犒劳有功的将帅，不料却弄巧成拙，这一场庆功宴因为他的一句极要面子的话而成了他和王邑的“告别宴”。

当时因为平定了叛乱，王莽很高兴，但他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他便带着责备的语气对王邑说：“王将军怎么让刘信成了漏网之鱼呢？”应该说这本是一句无心的责备。但在生性耿直刚果不阿的王邑耳里就变了样了，他觉得自己立了这么大的功劳，却受到了不公正的待遇，当即愤而起身道：“臣无能，理当以死来谢罪。”如果王邑只是作秀到这里，王莽肯定会收回“承命”，给他颁发“安慰奖”。然而，王邑是什么人，是雷厉风行的实干家，他可是说到不如做到，要做就做最好。眼里容不下一粒沙的王邑，拔出身佩宝剑，然后照着自己的脖子就抹了下去。

剑，悄然而落；血，喷薄而出；眼，怒瞪王莽；人，屹立不倒；心，随风缥缈。

王莽被吓坏了，赶紧叫来御医对王邑进行紧急治疗。因为抢救及时，总算把王邑从死亡线上成功抢救过来了。但脖子上却留下了一道触目惊心的伤疤。事后，王莽后悔不已，毕竟军功章里有自己的一半，也有他的一半啊。他想弥补，又是说对不起，又是给王邑升官加爵。但王邑并没有好了伤疤忘了疼，他的心仿佛被这一剑给刺碎了，从此不再过问朝事，这跟三国时的单福投奔曹操后，因为忌恨曹操逼死了他的母亲，选择了淡泊名利，终身不为其出一谋献一计如出一辙。

但王莽还算是个有良知的人，称帝后，他没有放弃收服王邑的心，封他为大司空，拜隆新公。然而，王邑还是不愿王莽的情，他长年累月告病不去上班。

王邑和王莽的冷战一打就是十多年，其中任凭王莽如何努力、如何弥补都无济于事。

此时，汉军又是称帝，又是攻城拔寨，属于王莽的地盘被汉军一点一滴地蚕食了，如果再不采取行动，只怕到头来王莽就要成为孤家寡人了。

而现在要想打败汉军，放眼整个朝廷，竟然找不到能挑起大梁的将帅来。因此，他才会再想起王邑来。

可是要想王邑挂帅，难度系数9.9，但王莽还是决定试试，毕竟他还是希望王邑能再复当年之勇，再来个力挽狂澜，打败日渐强大的汉军。

为此，一向清高自傲的王莽放下自己的架子，亲自去请王邑，当真是：清高诚可贵，面子价更高。若为江山故，二者皆可抛。

绝地反击

王莽到达王邑府邸时，王邑正坐在府院的后花园的湖中心钓鱼。

钓鱼是他每天的必修课。然而，王莽的到来打乱了他的节奏。他感到很意外，毕竟他不入朝好多年了，王莽也好多年没有来府上了。怨恨归怨恨，但礼节却不能少。见了王莽，他扔下竿子，赶紧行礼。

王莽一边摆手一边拾起竿子，抬出水面一看，钓竿的钩子竟然是直的，且没有鱼饵。

“司空这般钓得到鱼么？”王莽问道。

“臣在家闲着无事，便学姜太公钓鱼，不然怎么打发这无聊的时光呢？”王邑笑道。

“司空大人，好清闲啊，只怕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山水之间吧。”王莽说着，话锋突然一转，厉声道，“你可知如今天下的形势

么？”

“臣现在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钓上鱼。”

“如今，盗贼四起，宛城已岌岌可危，只怕不久咱新朝就要被他们取而代之了。”

“陛下雄才大略，可亲率大军去平乱，定能使盗贼闻风丧胆，不战自败，到时候千万要记得别让叛军的头目给逃走了。”

王邑话中带话，暗讽当年的事。

王莽如何不知，但他此时却忍住怒气，强颜欢笑道：“朕已年老矣，如今能为朕为忧，唯使君耳。”

王邑推诿道：“臣早已不习兵事，退隐江湖十多年，不能担此大任，请陛下以国事为重，另寻高人才是啊。”

“天下兴亡，匹夫有责，如今国家到了生死存亡的时刻了，我且问你，你是去还是不去？”王莽不怒自威。

王邑一时不敢轻妄再答，只好选择沉默。但他脑中却在飞快地转动着，其实自王莽一来，他便明白了他的意思，心里也一直在纠结着这样一个问题：去还是不去？

去，前车之鉴还历历在目，当年立下如此赫赫大功，也还不是被人鸡蛋里挑骨头？天下的形势他也不是不知道，但此一时彼一时，眼下的叛乱比以前更为凶险更为难缠。去，如果成功倒好，如果失利，他将成为千夫所指，万人唾骂的罪人。不去，不用担心承担任何责任，不用担心任何风险，不用担心任何后果。可是如果不去，作为臣子，作为王莽手下的重臣，身居大司空、隆新公的官位，即使他不上班，也是高官厚禄奉养着他，作为一个有血有肉、重情重义的臣子，他能袖手旁观吗？作为一个王氏家族的一员，他能无动于衷吗？所谓，食君之禄，忠君之事。再说，当年的金戈铁马、驰骋疆场是他人生中最美好的记忆，不能忘怀。也无法忘怀，十多年来，他如何不想

再重温当年的英雄，一展当年的风采呢？

沉默半晌，王邑才幽幽地道：“陛下如果非要臣出山，须答应为臣三个条件。”

此时还跟他谈条件，王莽心里虽然窝火，但脸上却还是不动声色地道：“但讲无妨。”

王邑很是淡定地说出了自己的三个权力：一是拥有至高无上的兵马统治权；二是后方粮草必须保证按时供应，军饷资金必须保证月月到位；三是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

对于前两个条件，王莽想也没想，便立马答了“诺”字。对于第三个条件，他却选择沉默，犹豫了好一阵。毕竟他这个人毫无军事才能，但却喜欢摆弄权威，认为皇权的体现主要是在凡事都得听他调遣。此时王邑的第三个条件，则明显是要他当这场军事战争的旁观者，组织者，而毫无指挥权和干涉权。这与他的个性和一贯作风又相违背。

就在王邑忍不住要说“皇上还是另请高明吧”的时候，王莽思来想去，决定“忍痛割权”，他痛苦地点了点头，从牙齿缝里挤出了一个轻如蚊声的“诺”字。

作为回赠，王莽在同意王邑的三个条件时，他也提出了一个条件，那就是这次军事行动，必须带上王兴。

王兴是王莽的私生子。我们都知道，四个儿子死于非命后，王莽便把王匡和王兴两个私生子接到宫里，努力培养为接班人。然而，王匡福大命不大，到了宫中不久就一命呜呼了。王兴这根独苗就成了王莽的唯一希望。但因为他是私生子，他又不好名正言顺地立他为太子，因此，才会想让他这次跟王邑一起参与军事行动，如果这次行动成功，他便会带着赫赫功劳而归，为以后立为太子打下坚实的基础。

王邑如何不知道王莽的良苦用心，但要他带上这个“累赘”出征，又势必会影响自己的行军打仗，更重要的是，将来一旦凯旋，所有的

功劳将会归于他身上，王邑虽然淡泊名利，但他也不想竹篮子打水一场空，拼尽了全力到最后却什么都得不到。因此，他毫不犹豫地拒绝了：“请恕臣不能从命，如果陛下非要臣带他出征，那就另择高明吧。”

当时王莽有一种想喷血的冲动，但多年的政治生涯早已把他练就成修养和城府极深的人。他转念一想，沉声道：“朕亲自来请你出山，已答应了你的三个请求，你就忍心拒绝朕的一个小小的附加条件么？”

王邑心中一动，是啊，王莽虽然没有像刘备那样三顾诸葛亮于茅庐，但能放下架子亲临他的寒舍低三下四地求他出山，这已经是大年初一翻皇历——头一回。况且他还答应了他的三个条件，对他已经够包容了。但此时叫他带王兴出征，他还是心有不甘，只是囁嚅着不好继续反驳。

“朕老了，王将军正当年，王兴还年轻，将军定能明白朕的难处和苦心啊。”话说到这个地步，王邑还能说什么，看着王莽刺眼的白发和乞求的眼神，他只能违心地答应了。

君臣的双手终于握在了一起，是开出胜利的花朵，还是结出苦涩的果实，让我们拭目以待吧。

沙场点兵

投之以桃，报之以李。作为王邑同意王兴随军的回报，王莽倾调全国之兵，交给王邑指挥。

首先，他给王邑配了一个响当当的超级副手，同为三公之列的大司徒王寻。三公之列排名是大司马、大司徒、大司空。论名次王寻还在王邑之前，但此次出征却成了王邑的手下，一切调配权归王邑所有。可见王莽对王邑的器重，对承诺十分信守。

同时，王莽还给王邑征调了精通兵法的人才共计六十三人，组成了一个强大无比的“智囊团”，作为军事顾问，以便让王邑随时随地向

他们身上询问兵法的事情。

另外，王莽还给王邑配了一个“超人”，名叫巨无霸，一听名字就知道来头不小。巨无霸东海蓬莱人，身高一丈（约二米三左右）、腰大十围（约三米左右），他有四超：一般车装不下他，三匹宝马也拉不动他，睡觉的时候要枕战鼓，吃饭的时候要用铁筷子。单凭这四点，放在现在哪一条都可以入围吉尼斯世界纪录。

巨无霸除了是“超人”外，还训练出一支超级“特种部队”。这支部队是由老虎、狮子、豹子、犀牛、大象等猛兽组成的，攻击力极强，战斗力惊人，跟现在的一些“魔兽”等网络游戏里描述的场景如出一辙。

超级副手、超级智囊团、超级部队，还有超级的粮草、军马、辎重相配套，王莽用“四超”实现着自己的承诺，力争一口把汉军全部吞灭。

王邑在感动之余，立马制定出作战方案，共十六个字：稳住赤眉，各个击破，先歼汉军，再图赤眉。

要稳住赤眉军，就要先稳住赤眉军的心，要稳住赤眉军的心，就要先给他们糖衣炮弹，以安其心。

为了保证新朝的老巢安全，王邑起兵离开长安之前，特召见了两个人。一个是杀人如麻，视人命如草菅的原涉；另一个是当年的旧部朱萌。命他两人一个守武关、一个守函谷关。守住贼子入长安的必经之地的两道必经的关口。

四月初五，风和日丽，万里无云，王邑选择这天正式起程，东赴洛阳，开始军事行动。

王莽亲自送到城外渭桥，对王邑道：“今日站在这里为你洗尘，送你上前线。他日我会站在这里接风，为你庆贺。”

王邑心中一动，一股热泪便要往下流，他哽咽道：“臣虽肝脑涂

地，亦要报答陛下知遇之恩。”

“宁惜家中一抔土，莫念他乡万两金。”王莽举酒至王邑身前。

王邑一饮而尽，把碗抛于地上，对王莽躬了三躬，然后跨上马，大喝一声：“出发。”

大军浩浩荡荡而行，沿路绵绵不绝，让人叹为观止。风中似乎飘来这样的歌声：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扶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天之涯，海之角，知交半零落，一壶浊酒尽余欢，今宵别梦寒……

内力的较量

话说王邑带领四十二万大军，再加上后勤部队数十万，其中还有特种部队、智囊团，信心爆棚，豪气大增，后来他干脆把这支雄军改了一个很好听的名字——“王百万”。号称他这支部队有一百万人，一来给自己人打士气，二来给敌人灭威风。

路上又有被汉军打败的严尤、陈茂等军队的加入，使得“王百万”军力更盛，大有掷一鞭而截江断流，跺一脚而地动山摇之气概。

就在王莽采取如此超规模的军事行动时，汉军又在干吗呢？他们将如何应对呢？

汉军听说敌人大军压境后，个个面如土色，汉军男女老幼算起凑在一起也只有十万兵马，而且还不是集中在一块儿，分散在南阳、颍川各地，各自为阵，各自为营，各霸一方。兵马本来就少，又是分散的，如何能应对王邑的百万大军？王莽在关键时刻想到了救世主王邑，汉军在关键时刻，也想到了一个人，这个便是曾被绿林军打压抛弃的刘。虽然绿林军都视他为眼中钉肉中刺，但此时枪口一致对外的时候，团结才是力量。因此，他们这回充分发挥知人善用的作风和海纳百川的气魄，一致恳求刘来主持大局。

刘没有选择的余地，只能披挂上阵了，毕竟能被大家这么看中，

他还是有种受宠若惊的感觉。虽然下野只有短短月余时间，但重夺兵权的他却有种恍如隔梦的感觉。当然，他这个救世主也不是吃白饭的，他很快就制定了三步走的方针。

一是调集南阳附近所有的汉军攻打宛城。如果能拿下宛城，那就等于给汉军留了一个强有力的后防根据地；二是命令颍川附近的汉军，加快攻城拔寨步伐，做好军事防守体系。多捞地盘，早做防御，拉长战线，牵制敌人；三是求援于赤眉。毕竟同是革命军，一荣俱荣，一损俱损。

应该说刘不愧为天才的军事家，单从他的防御三步走来看，很是细密和完整。如果真能按他的策略而行，王邑即使百万大军，也很难讨到便宜。毕竟拿下宛城后，汉军退可守进可攻，进退自如。扩张颍川之地盘后，就能分散新军的兵力。而如果赤眉肯相助的话，内外夹击，新军必败矣。

听完刘的分析后，汉军刚才还是个个愁眉苦脸，转眼间已是喜笑颜开了，仿佛看见了阳光。

但问题是刘的三步走能否实现呢？

首先我们先来看三步走中最为关键的求助赤眉这一步吧。

为了征求赤眉相助，刘亲自挥毫泼墨，写了一封洋洋洒洒的书信，中心思想归纳起来是：我们是一条船上的蚂蚱，唇亡就会齿寒，联合才是唯一出路。

然后派出使者紧急送到赤眉那里去了。赤眉的人做事也毫不含糊，同样挥毫泼墨，写了一封洋洋洒洒的书信，然后交给使者，叫他带给刘。

刘打开信笺，但见里面空无一字，只有一幅画，画中一绝世美人，手拿胭脂，正对着镜子左描右画，一双秀目发出勾人魂魄的光芒来。

“莫非赤眉要我们使用美人计来对付王莽的百万大军？”

“莫非叫我们去哪里请神仙姐姐来助不成？”

“莫非……”

众人都不解，议论纷纷，但见刘此时面色凝重如铁，大家顿感不妙，很快就停止了议论。

“赤眉是和我们一样的凡人，他们没有神笔马良的功底，可以画个美人点石成兵，弹指一挥间就把新军消灭于无形。他们只想告诉我们一句话：他们现在是美人照镜子——自顾不暇，没空来助我们一臂之力。”刘道。

什么美人照镜，我呸！我看是猪八戒照镜子，里外不是人！众人骂归骂，但骂声背后，分明含着无限的叹息，很显然，求助外援这一步棋算是落空了。

其实赤眉之所以婉拒了联军请求，那是因为他们真的很忙，不是照镜子，而是忙着进城。进什么城？进新军特意留给他的城。原来王邑兵马抵达洛阳后，马上就进行了军事部署。也是“三步走”。

第一步，命大将军阳浚带精兵五千屯守敖仓粮道，以确保百万大军的后勤供给。

第二步，命车骑将军王巡带精兵一万镇守洛阳的门户荥阳，确保洛阳万无一失。

第三步，命太师王匡、国将哀章撤出青徐二州，集重兵于定陶，扼守赤眉继续西进之路。

王邑不愧是军事天才，他的三步走战略，第一步保证了百万人马最重要的吃饭穿衣供应问题——这是个重要问题，民以食为天，只有填饱了肚子，才能有力气打仗啊，不然，什么都是白搭。第二步同样重要，洛阳是前线指挥中心，确保了洛阳固若金汤就能少去后顾之忧

忧，可以全力去剿灭汉军。第三步是关键中的关键。赤眉军是一股很重要的力量，一旦和汉军联合，那就会祸害无穷，因此他才会在出长安城之前就派朱萌和原涉两员爱将分别带精锐部队镇守武关和函谷关，确保长安城的安全。但这只是防止赤眉军乘机攻长安，或者一旦他们和汉军联合，使用“围魏救赵”之计，长安也可安然无恙。此时叫王匡和哀章放弃青徐二州，退守定陶，是为了喂食给赤眉军吃，迷惑赤眉军，让他们无心再和汉军联合。而定陶却不能再失，因为定陶一失，赤眉军就趁机向洛阳进军，这样洛阳就会有危险。因此，王邑一边给王匡和哀章两人调去兵马支援外，一边还叫他们两个签了守住定陶的军令状，八个字：城在人在，城破人亡。

与此同时，王邑还命扬州牧李圣扼守彭城，以阻挡赤眉南下之路，便以荻水为界，叫李圣签下军令状，八个字：河在人在，河开人亡。

定陶不失，赤眉军便不能西进，无法威胁洛阳；彭城不失，赤眉军便不能南下，无法和汉军会合。丢青徐二州给赤眉军，便可迷其心智，毁其斗志。可以说，为了阻止赤眉和汉军联合，王邑考虑到了方方面面，退一万步来说，赤眉军即使和汉军联合，在他层层部署下，也可以做到万无一失。

事实上，王邑的非常3+1策略果然有威力，“赤眉”还不是真正的须眉，他们也有柔情的一面，也有风情的一面，也有真情的一面，新军退出青徐两州后，他们忙着在城里“淘宝”忙得不亦乐乎，面对汉军的求援，来了个直接拒绝。

何去何从

话说刘三步走中求援赤眉这一步宣告失败后，刘充分发挥不灰心不气馁的优秀品质，努力去争取实现另外两步。而这两步中重中之重就是拿下宛城。拿下了宛城便有了和新军对垒的强大根据地。可是，要拿下宛城，就必须先牵制住新军，以给他赢得攻城的时间。换句话说，颍川若能拖住新军，一旦他拿下了宛城，颍

川军部再率大军来支援，便可以赢得和汉军进行生死大决战的机会。可是，颍川一带能否顶得住王邑百万大军的血腥洗礼呢？

此时的王邑在安排好后防的工作后，率领四十二万大军东出洛阳，过偃师、出巩县，很快就逼近昆阳了。

昆阳是颍川汉军的中心地。眼看敌军这么快，如从天而降，颍川汉军诸军将领便齐集昆阳，召开了一次紧急军事会议，商议汉军何去何从。

因为大军压境的压力，会议一开始就乱糟糟的，呈白热化的争论状态，争论的焦点无非是：是战？是守？

主战派的代表人物是成国上公王凤。

防守派的代表人物是王常。

主战派的理由：攻其不备。乘敌人初来乍到，出兵阳关，打新军一个措手不及。

防守派理由：冲动是魔鬼。官兵人多势众，正面交战无异于鸡蛋碰石头，不如先按兵不动，待我军援军到来，再从长计议。

当然，很快王常就处于了绝对的劣势，因为大家一边倒的支持主动出击，而防守派几乎只有王常这根独苗在支撑着。

孤掌难鸣，独木难支，就在王常快要支撑不住的时候，关键时刻站出一个人，大喝一声：“我来也”，然后呼啦啦地站在王常一边，当王常激动地正要说什么“缘分、缘分之类的话”的时候，这个人却抢先开口了。只见他不鸣则已，一鸣惊人：“退一步海阔天空，进一步海枯石烂。”

这个人便是刘秀。要知道汉军大都是老农出身，没有几个读过书，面对他这样的绕口令似的语句，大家纷纷表示听不懂，请他翻译成白话文。刘秀只好解释说：“坚守昆阳才是我们唯一的出路。”

然而，此时又有谁会听刘秀这个无名小卒的建议呢？

很快汉军就倾巢而出，开赴阳关。接下来的进程果然和王常、刘秀所料的那样，两军一交战，拥有特种部队的新军便显示强大的战斗力，汉军很快就丢盔弃甲地逃回了昆阳。

通过这次摸底，绿林军原本风发的意气消失殆尽了，无论数量还是实力都不在一个等级上，和这样一支超级部队打仗，结果无非三种，死是意料之中，不死是意料之外，伤残已是万幸。恐惧笼罩在了每个人的脸上，狼狈不堪的领导们又齐聚一堂，这回他们讨论的不是战或守的问题，而商量如何分赃散伙的问题。与其坐在这里等死，不如各自卷起自己的铺盖早点闪人，你走你的独木桥，我走我的阳关道。

散伙之前，大家终于豪放了一回，拍桌敲碗，唱起了散伙歌：也有老母亲，也有心上人。也有生死情，也有离别恨……

正当大家伤感至极的时候，一直沉默不语的刘秀站起来了，大声道：“亏你们枉为英雄，大敌当前，居然不思忖抗敌办法，却这般自甘堕落，散伙散伙，伙散了大家到哪里去，天下之大也没有我们的藏身之处啊，王莽会放过我们吗？再说敌人现在就在眼前，想逃也逃不掉啊！”

众人愕然地看着刘秀，纷纷对他进行了一番声讨：

“你一个小小的偏将，你算哪根葱啊，要你来指手画脚啊！”

“先前我们伏击敌人，就是你百般阻挠，坏了我们的兆头，如今又来放秽气，真臭真臭！”

“识相的滚一边去！”

正当众人的唾沫快要把刘秀淹死时，刘秀冷笑数声，很识相地走了。然而，一个最新的情报很快大家对刘秀的态度发生了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王莽新军先头部队已抵达城北，军队的阵营连绵数百

里，神龙见首不见尾。

完了，现在想逃也是插翅难飞了。怎么办，不能坐以待毙啊。好在大家关键时刻终于想起刘秀来，于是赶紧笑容可掬地把刘秀又请回来，就连一向天不服地不服的王凤也是“超级大变脸”，他对刘秀甚是客气：坐、请坐、请上坐。

刘秀也不客气，气定神闲地坐下，然后指着身前地图，对众人说：看、请看！请细看。

众人目不转睛地盯着地图，只听见刘秀继续道：“眼下昆阳城虽然只有八九千人马，但昆阳城池坚固，坚守半个月还是没有问题的。当务之急，应该派人前往拥军近万人的鄆城和定陵这两个地方去搬救兵，这样才能解昆阳之围。”

可是此时昆阳城已经被包围了，想要突围恐怕比登天难，因此，一听说要突围，众人的头都摇得像拨浪鼓。

“孙子兵法云：凡战者，以正合，以奇胜。出奇才能制胜。”刘秀道，“因此，人多突围，必然不能成功。我觉得应派几个奇兵出围去求援军。”

这是一险招，众人眼看除此之外再无其他办法可施，便只能默认刘秀的策略了。

刘秀接下来开始挑选敢死队，挑选的都是将帅级的人物，精华中的精华，很快，十二名敢死队员新鲜出炉：邓晨、宗佻、李轶、马武、王霸、刘隆、傅俊、任光、臧宫……

让我们记住这些人的名字吧，因为他们在中国历史上谱写了一曲英雄赞歌，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是夜，寒风刺骨。就是在这样寂静且吹着寒风的夜里，刘秀带领十二名敢死队员开始了他们的冒险之旅……

第十一章 柳暗花明

疾风知劲草

刘秀带着十二位敢死队员突围去搬救兵了，镇守昆阳城的重任自然而然地落在了王凤、王常身上。因为牵挂突围的事，他们几乎都没有睡，在惶惶不安中度过了一夜，一大清早便登上城楼察看城外动静。这一看，差点没直接“昏睡”过去。

只见昆阳城外一夜之间列营数百，旗帜遮天，把昆阳围得跟铁桶一般，黑压压地竟然不知何处是尽头。晌午时分，随着王邑手中令旗一挥，新军开始向昆阳城发动攻击。顿时，箭如飞雨，杀声、喊声、哭声、哀鸣声混为一体。

可是此时昆阳的汉军除了死守，别无出路，因此，男女老幼齐上阵，拼死护城。都说人在困境中爆发的力量是无穷的，此话果然不假，尽管新军人多势众，尽管新军武器装备精良，尽管新军不遗余力地进攻，但这一天非但没有攻下昆阳城，而且还损兵折将三千多人。

看着案头的伤亡报告，王邑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曾几何时，他所向披靡，一骑绝尘，千万人之中，如入无人之境，取敌军首级，如探囊取物；曾几何时，他力挽狂澜于即倒，力扶大厦于将倾，谁敢横刀立马，唯我王大将军……

可如今呢？他拥有百万大军，智囊团啦、特种部队啦、机器超人啦都配备齐全，如此豪华的阵容，非但没有以摧枯拉朽之势拿下小小的昆阳城，反而折损了这么多兵马，这有点儿让他不敢相信，莫非自己真的廉颇老矣？

正在他忧愁的时候，大将严尤来了，告诉他你不是廉颇，你是王邑，你没有老，你还能大碗喝酒，大口吃肉。王邑是聪明人，自然知

道这个时候严尤来肯定不是只为了说这样一句话，于是笑道：“知我者谓我何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严尤嘴上没有转弯抹角，直言道：“大司空犯了军事路线错误，我们的百万大军现在不应该在昆阳，而应该在宛城才对。”

接着说出了理由：昆阳虽小，但却很坚固，恐怕一时半会儿拿不下。即便攻下来了，也会伤亡惨重，况且还需要很长时间的煎熬才能办得到。汉军的主力现在正在围攻宛城，宛城是敌我两军的分水岭，地理位置相当重要，因此，我们现在应该派大军直接去宛城，和宛城里的新军里应外合，消灭他们的主力，生擒伪天子刘玄，那时昆阳便不攻自破了。

应该说严尤的解忧解到了点子上，汉军孤注一掷地攻打宛城，唯一“忧”的就是新军的援军。按刘的策略，颍川能拖住新军主力多久，关系到宛城的成功和汉军的成功。然而，王邑隐居多年，打仗的水平没有长多少，但脸皮却长厚了。他现在“忧”的不是宛城，而是自己的面子。他这么多兵马如果连小小的昆阳城都拿不下，颜面何存？

因此，面对严尤的解忧，王邑直接否定了，并且说道：“何以解忧，不是严尤；何以解忧，唯有昆阳。”

王邑不会料到，就是他的一意孤行，就是他认为面子比城池更重要，就是他过于自信，犯了屯兵于坚城之下的大忌，祸患就此埋下。

拒绝投降

百万大军强攻不到一万守军的昆阳城，昆阳城再牢固，士兵再英勇，军民再团结，终究逃不过沦陷的悲惨结局。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军在坚守一个星期后，在苦等援兵无望的情况下，终于动摇了。

王凤找来王常商量说：“好死不如歹活，如今再这样抵抗下去，不是和官兵过不去了，而是和自己过不去了。这样下去城迟早要被攻破，为了给大家一条生路，我们还是投降吧。”

“再等等吧。”王常是个宁可战死，也不愿投降的人，但现在的问题不是他一个人的生死，而是城里几千男女老少的生死，他也强硬不起来了。

最终，王凤和王常两人也没有进行口水战，而是选择了“笔战”，他们招来一些民众代表，以民主的方式，采用不计名的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最终以王凤为首的主降派占以绝对优势战胜了王常为代表的死守派。

少数服从多数，于是，昆阳城头很快竖起了白旗，接着城门打开，并以广播的形式直接向城外的新军喊话：“我们不打了。我们投降了，请你们进城来吧。”

得知汉军投降，王邑的第一反应是不可能，汉军这是使的空城计吧？第二反应是这太不像话了，汉军这个时候怎能投降呢？第三反应是太不够意思了，打不过就举手投降，一点都不好玩。“三个反应”加在一起，王邑得出这样一个结论：这个时候批准汉军投降，太便宜他们了。因此，面对本可以兵不血刃直接占领昆阳的机会，王邑居然把头摇得像拨浪鼓，并马上叫人回话：站直了，别趴下，咱们继续开打。

严尤一看，这样闹下去，会坏事呀，马上提出了自己的看法：“王将军啊，《兵法》云：‘围城为之阙’，就是说围城总要给人留上一条出路，宛城那边的汉军主力听说昆阳降了，肯定害怕，咱们真正的战场还是在宛城那边，消灭汉军主力部队才是当务之急，不要因为一己之怨而耽误了整个战局啊。”这时63位智囊团也集体上场，齐谏王邑接受汉军的投降。然而，利令智昏的王邑却说：“大家的好意我心领了，我也知道你们的良苦用心，想走成功的捷径。然而，我是个一步一个脚印的人，他们走投无路才来投降，此时我如果接受这些‘嗟来之食’，要比杀了我还难受。对不起，我还是想自己动手，丰衣足食。以武力的方式真正打败他们，征服他们，这才是武士道精神，这才能扬我军威，扬我国威啊！”

就这样，汉军投降的路被堵，王邑逼着他们走了绝路——誓与昆

阳共存亡。是啊，走投无路，连投降也没门，横竖都是一死，要死也要死得其所，要死也要死得轰轰烈烈，要死也要死得惊天动地……豁出去，和你们这些恶魔拼了。

俗话说：置之死地而后生。汉军不再做待宰的羔羊，更何况即便是羔羊也会有怒吼的时候，愤怒的汉军此后竟然抵住了百万新军十余天的强攻猛打，这真是个奇迹。当然，这个奇迹与其说是汉军创造出来的，还不如说是王邑逼出来的。是啊，狗逼急了都会跳墙，更何况人呢？

而支撑着他们信念的就是刘秀和他的十二骑敢死队。那一夜，他们如风一般冲出城去；那一夜，他们如狼一般在敌人百万军中横冲直撞；那一夜，他们如夜鸟翔空似的消失得无影无踪；那一夜至今，都是不眠之夜……这“十三太保”能冲破新军的层层阻挡吗？他们能搬回救兵吗？

斗智

话说以刘秀为首的“十三太保”连夜突围，一来因为人少，又个个都是狼虎之将，再加上天黑，敌人不知他们的虚实，再加上打了新军一个出其不意，结果他们如下山的老虎，左冲右闯，势如破竹，居然冲破了王邑百万大军的阻拦，成功突围而去。

看来，只要敢想敢打也敢闯，奇迹无处不在啊。

成功突围后，刘秀等人来到了鄆城和定陵。鄆城和定陵的守将们见了他们表情有二。首先是惊：听说王邑带领百万大军把昆阳围了个水泄不通，刘秀等十三个人居然能从敌人的人缝里挤出来，这不能不让人惊讶啊！其次是笑：笑分很多种，大笑、喜笑、苦笑、狂笑……不一而足。但他们此时却是尴尬的笑。这种尴尬的笑代表抱歉、遗憾、无能为力、爱莫能助……

王邑大军压境，刘秀等人冒死前来，目的不言而喻，想请他们去救援昆阳。可是昆阳现在已是一叶置身于汹涌澎湃的汪洋中的扁舟，

敌人重重包围，步步为营，层层设防，条条道路可以通罗马，唯独条条大路不通昆阳。要他们这点人马去救援，无异于飞蛾扑火，自取灭亡。

接了风，寒了暄。守将们不等刘秀等人开口，就来了个先发制人，大致意思是：各位英雄好汉既然能冲破千难万险到这里，也是缘分，俗话说，有缘千里来相聚，无缘对面手难牵，既来之则安之，不如在这里暂且先住下，待我们打探清楚了昆阳的情况再从长计议如何？

他们的“从长计议”无非是为了先安稳住刘秀等人的托词。到时如果昆阳城真的破了，他们便可以名正言顺地不去救援昆阳了。

十三太保被他们的“柔功”一忽悠，觉得有道理，虽然在突围之前，他们热血沸腾，誓死壮志报国，然而，在经过风雨涅槃后，他们发出的唯一的感触却只有四个字：活着真好。毕竟一路的艰辛和苦楚只有亲身经历过的人才能真正体会到，那种孤独和无助，那种在生死之间徘徊的滋味，那种绝处逢生的感触。折磨的是他们的肉体，但醒悟到的却是活着的珍贵。冷也罢，热也罢，只要活着就好。守将们的话一针刺进他们脆弱的心灵，是啊，现在的形势他们比谁都更清楚，这种情况，这么点人马，与其说是去救援，不如说是送死。

在生与死的当头，他们当然也选择生，因此他们选择了用沉默来回应守将们的“肺腑之言”。

沉默啊沉默，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眼看敢死队就要迷失自己了。身为敢死队中的“带头大哥”刘秀再一次勇敢地站出来了。他不鸣则已，一鸣惊人，他直接教会大家两个关键词：

第一，投以之桃，报之以李。解析如下：人都是相互的，你怎么对别人，别人也会怎样对你。现在昆阳有难，你们做缩头乌龟，不肯去救援，他日你们有难，谁又肯来舍命救你们呢？

第二，倾巢之下，焉有完卵。解析如下：如果昆明失守了，王邑

立即就会掉转马头来攻打鄆城和定陵，以鄆城和定陵的军事力量定然抵挡不住王邑的百万大军，到那时，我们只能坐以待毙。大家是昆阳的希望，昆阳同样也是大家的希望。

最后得出总结：救昆阳等于救自己。

一席话说得守将们惭愧地低下了高昂的头颅。经过一番交头接耳后，他们达成如下共识：

发一半兵力救援昆阳。

留一半兵力守鄆城和定陵。

理由是：这样一来，就算救援不成功，还有退路可走。

外行人肯定会被他们迷惑，这个理由听起来还是很中肯的，毕竟这是“一颗红心、两手准备”嘛。但事实果真如此吗？

答案是否定的。刘秀马上就否定了他们的高论。再教会大家一个关键词：一根筷子易折断，十根筷子硬如铁。

解析如下：我们现在兵力本来就少，再分散的话，就会被敌人各个击破，只有团结在一起，拧成一股绳，才能变弱为强，才能和敌人对抗。分兵留守，你们守什么，不是守城，是守各自的财物吧？你们这是“一颗红心、自断两手”。王邑不是来要钱的，是来要命的！命都没有了，要钱又有什么用？再说一旦联合破敌成功，所得财物珍宝何胜现在百倍、千倍？各位头发可以短，但眼光不可以短啊！

刘秀的话说的合情合情，情真意切，守将们听得是心悦诚服，当下异口同声道：“愿听将军调遣。”

自从刘玄当了更始皇帝后，刘秀的职位只不过是一个偏将，论排名在将军的最后一位，论资历也是最低的。然而，自从昆阳被围后，刘秀这条“潜龙”就展示了超凡的能力，两次演说证明了他的不凡智慧和独特眼光，突围成功又体现了他超强的勇猛和刚强。可以说刘秀具

备了一个好将军的一切条件：文武皆备。也正是因为这样，众守将们的这句“愿听将军调遣”的分量之重可想而知。

昆阳唯一的希望被刘秀这样争取过来了，他能否创造奇迹呢？

第十二章 奇迹是怎样诞生的

双管齐下

刘秀等终于搬到了援兵，虽然援兵满打满凑也不足一万人，但这已经是鄆城和定陵汉军的全部兵马了。

俗话说，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幸运的是，不管怎样，刘秀还是带来了一万救兵。有总比没有好，就好像有希望总比一点希望都没有要好。也正是因为这样，别人在悲观时，刘秀却很乐观，他死马当活马医，充分展示“巧妇”风采，对这一万人进行了安排和部署。

本着“知己知彼，百战不殆”的战略思想，刘秀决定先从这不足一万人里面进行精挑细选，最后按十分之一的比例，选出了一千人，再度组成了一支“敢死队”，作为开路先锋，以作“投石问路”之用。

选出来的一千人虽然是精英中的精英，但面对多自己N倍的新军，他们心里一点底都没有，畏惧的情绪几乎可以从脸上看出来。

刘秀这时充分发挥其超强的口才，马上以“十可战”对大家进行了“洗脑”。

“王邑犯了屯兵于坚城之下的兵法大忌，连日没有丝毫进展，已是一支疲惫之师了。

“新军虽有百万之众，但多半是临时抽调而组成的，各怀其志，已是一支军心不稳之师了。

“新军列营数里，首尾相连，不留余地，已是一支调动和策应相当缓慢之师了。

“敌明我暗，他们不知我军的虚实，我军去袭，新军也不敢派大军

来对抗，已是一支毫无战斗力之师了……”

眼看刘秀没完没了地说下去，这一千名敢死队员最怕的就是听这些大道理，于是乎，赶紧异口同声地说：行，行，行，我们一切都听将军安排，还不成么？

眼看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和效果，刘秀就带着这一千骑兵，日行千里夜行八百，很快就到了昆阳附近。

王邑手下的侦探兵也不是吃素的，早已把汉军救兵来援的事告诉了王邑。王邑只问了两句话就笑了，而且是捧腹大笑，笑得差点把胃里的东西都吐出来。

“汉军的援军来了多少人啊？”

“大概、可能、也许、或许、估计、最多也就千把人。”

“带头大哥是谁啊？”

“不是刘，不是王凤，不是王常，好像听说叫什么刘秀来着。”

问话到此戛然而止，一个无名小将带着千把人来救援昆阳，王邑笑了。他能不笑吗？因为他可以这样理解这件事：自寻死路。他最担心的就是刘，如果刘来救援，他还得考虑考虑如何对付，毕竟汉军就靠这个刘支撑嘛。可如今刘还远在宛城，被新军牢牢地拖住，不能及时赶来增援。当然，也不能太怠慢这支远道而来的客人啊。王邑马上进行了部署：派几千铁骑把这支送上门来的人马给我全部拿下。

既然你们是骑兵，那我也派骑兵出战，你们是一千人，我本着公平的原则，就只上几千人好了。这样总算公平公正了吧。

当然，他原本以为几个人打一个人肯定是胜券在握了。然而，熟读兵书深知兵法的他却忘了这样一句话：骄兵必败。

都说有什么样的主人，就有什么样的手下，当主帅的没把来援的汉军放在心里，这几千铁骑自然也没把汉军放在眼里，但是，他们很

快就发现自己错了。

相对于王邑的轻敌，刘秀却正在进行战前的“攻心”战术，毕竟他三年太府也没有白读，明白攻城为下，攻心为上的计策。敌人的强大，大家都看到了，敌营旗帜蔽野、埃尘连天，战鼓震耳、人头攒动，那叫一个威风，那叫一个气势，那叫一个……

两军对垒，新军正想多摆造型，刘秀却马上就扫了他们的兴。只见他手提“开山刀”，一马当先，一声怒吼，如离弦的箭一般直冲敌营而去，如入无人之境，转眼间便“斩敌首数十级”。汉军见刘秀这么生猛，顿时士气大振，也都跟着奋勇冲杀过去。

行军打仗靠的就是士气，新军原本就轻敌，突然见汉军个个如同吃了兴奋剂，喝了春药般生龙活虎、势不可当，吓得赶紧逃命。可是早已杀红了眼的汉军岂肯让他们走，一路追杀，结果：斩敌首百余级。

初试锋芒后，刘秀并没有闲着，他马上给新军进行了“攻心”战略，以摧毁他们的斗志。

他的策略很简单，散播谣言：宛下，兵到。虽然只有四个字，但谁都明白其中的意思，宛城已经被汉军攻下了，汉军的主力部队已乘胜班师回救昆阳，马上就要到了。

谣言之所以会成为谣言，那是因为和人走的多了就变成了路一样，传的人多了就成了谣言。这样一传十，十传百，百传千，很快就传遍了昆阳城内外。城里的汉军原本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了，如果不是王邑不准他们投降，他们早就献出了城墙，毕竟这么艰苦的防守任务，他们承受不来。然而，又是王邑把他们逼上了绝路，他们才会拼命死守，毕竟死守才是他们唯一出路。对于汉军而言，先前刘秀打胜了新军，已经给他们几乎低到尘埃里的士气带来了一股清新空气，此时听说刘拿下宛城，来回援昆阳了，更是欢欣鼓舞，抗敌的信心更足了，仿佛看到了胜利的希望就在眼前。

与之相反的是新军，他们在经过刘秀的“处女秀”后，原本对汉军的实力有了新的看法，再听说刘带领汉军主力部队回援的消息，犹如当头一棒，打得他们晕头转向，士气一落千丈。

心灵感应

刘秀不会知道，就在他造谣的时候，他的大哥刘，仿佛有心灵感应似的，对宛城进行了最后一击。

宛城作为南阳的首府，城墙坚固，守军兵器精良，刘围攻了三个多月毫无进展，此时的昆阳危在旦夕，刘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早一日拿下宛城，就可以早一日回援昆阳，因为这里牵制了十万汉军，汉军的主力都在这里。

昆阳的形势一天比一天危急，刘也一天一天开始灰心了。如果王邑的新军拿下了昆阳，接下来肯定会救援宛城，那时就是他和整个汉军的穷途末路了。

雄心、泯心、灰心……为不伤心，刘决定撤兵回援昆阳。他也知道这一撤，很可能永远都没有机会再回来了。但此时宛城拿不下，而昆阳又不能丢，他只有舍熊掌而取鱼啊。

然而，就在他选择要离开时，宛城的守将岑彭却叫住了他，似乎是舍不得他走，毕竟一起对着干好几个月了，你突然静悄悄地离开，我们不习惯啊。

岑彭字君然，南阳棘阳人，刘在攻打棘阳时，他选择了三十六计——逃为上计，然而，逃得了和尚逃不了庙。南阳太守甄阜一怒之下，把“岑跑跑”的家人进行了“双规”，并且放出话来，如果不戴罪立功，就等着给你的妻儿父母收尸吧！

于是，“岑跑跑”摇身一变，变成了“岑守守”。坚守宛城的重任就交给他了。

狗逼急会跳墙，人逼急了，潜能就无限制地展露出来。岑彭也对

得起他这个县令的官位，其实他除了当了一回“岑跑跑”，其他的表现还是可圈可点的。在小长安之战中，正是他积极组织和部署，才一举打得刘落花流水。虽然随后甄阜和梁丘赐两人因为“失误”被汉军大败，以身殉国，但负了伤的岑彭却在副将严说的保护下逃回了宛城。

但岑彭的家小却尽丧于乱军之中，他把仇恨的目光落在汉军身上。因此，刘围攻时，他和严说采取了死守的战略，并且发誓：城在人在，城破人亡！因为有这种视死如归的精神作支撑，他们在宛城这一坚持就是三个多月。

一百多天对于漫长的岁月来说只是沧海一粟，不值一晒。然而对于战火洗礼中的新军来说却是度日如年，备受煎熬。和一直处于王邑铁桶包围中的昆阳汉军一样，他们要吃的没吃的，要穿的没穿的，要用的没用的，更重要的是城下那些虎视眈眈的汉军还想要他们的命。

但是在这样的艰苦条件下，他们没有退缩，没有气馁，相反表现出的“精、气、神”令人赞叹不已，除了不怕死的信念在支撑着他们，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他们知道援军肯定会来解救他们。

等啊等，盼啊盼，援军终于来了。岑彭在那一刻，眼睛湿了，一如望穿秋水后看到曙光的激动，一如苦尽甘来尝到的甜蜜。他甚至叫士兵们随时准备打开城门，去迎接援军的到来，把汉军送上不归路。

然而，事实证明，他看到的只是“冰山一角”，王邑带领百万援军到了昆阳后就停滞不前了，连宛城“昙花一现”的表演都没有。一打听才知道，原来他是要先攻昆阳，攻昆阳那也罢了，这是你战术的需要，这个俺也不怪你。但问题是，你不是有一百万雄兵吗？那就不能分一点点兵力，来救我们吗，哪怕就几万也行啊？毕竟我们的生死还悬于汉军手上呢，毕竟宛城的重要不言而喻啊！

令岑彭失望的是，王邑没有给他分派一兵一卒去救援。哀莫大于心死。后知后觉的岑彭终于醒悟过来了，原来自己是如此的低微，低微得连尘埃都不如，数月的坚守和顽抗，却换不来同情和支持，换来的只不过是冷嘲热讽。忽视我倒也罢了，怎么可以忽视宛城这个军事

要地呢？十个昆阳也抵不上一个宛城啊。更让人哭笑不得的是，王邑的百万大军居然连昆阳也拿不下。

朝廷千呼万唤，居然派出如此的将领，居然派出如此的军队！岑彭终于绝望了。他找严说商量，提出自己的想法，一个字：降！理由：人固有一死，或轻于鸿毛，或重于泰山。如今，我们这样卖命，得来的却是孤立无援，与其这样白白等死，不如投降，还可以保全众人的性命。

严说听了，长叹一声，半晌才道：“非要如此吗？”

岑彭说道：“朝廷早已不把我们当人看了。再坚守下去也毫无意义。再者，从这几个月我们和刘的汉军交手来看，也是不打不相识，刘淳朴善良，是个帅才。我等现在投降，正如弃暗而投明也，既可以救众士兵于水火，又给他们指明了一条光明之路，何乐而不为呢？”

严说再度长叹一声，从牙缝里吐出六个字：恭敬不如从命。

就这样，岑彭和严说把宛城献给了刘。

拿下了宛城，刘再也不迟疑，打算挥师北上去救援昆阳之围，然而，正在这个节骨眼上，刘玄的诏书却到了。前方都在打仗时，他一个人躲在南阳享清福，宛城刚拿下，他消息倒是挺灵通，诏书马上就到了。刘打开诏书，差点没气得喷出血来，诏书的大致意思是：刘你就好好地守在宛城，把战火摧毁的城墙修缮好，等着我的到来吧。

昆阳生死一线了，居然叫我做建筑工人，虽说现在楼盘吃香，价格飙涨，但现在是什么时候啊！是人重要还是钱重要啊！总不能把昆阳直接拱手送给敌人啊！

刘一怒之下，把诏书撕了个稀巴烂。他准备来个抗旨逆行。然而，当他正要下令大军出发时，从南阳又飞来了刘玄的诏书，内容和上次一模一样，显然那时的更始皇帝刘玄别的本事没有，“复制”这一招还是学得很好。很快，刘的双手就被诏书占满了。

如果此时他再一意孤行地去救援，那就不是抗旨的问题，而是反叛的问题了。直到这时，刘才体会到做人的可悲，身为人臣的可怜，身为像刘玄这样的手下的人臣的可叹！

他突然跪倒在地，朝着昆阳方向连磕了三个响头，泣道：“昆阳，就让神灵保佑你们吧！”

流星花园

在刘秀告捷的同时，老天似乎也开始帮汉军了。就在新军兵败的这天夜里，昆阳上空出现了百年难见的流星。

据说在流星划落的那一刹，对着流星许个愿，很灵的，灵到多半会实现。但是因为流星一般来得很突然，而且太快，快如闪电，因此，你能看到流星，本来就纯属巧合。在根本就没有准备的情况下，你多半都是来不及许愿的。

然而，这一天的昆阳城里的汉军和城外的新军却把这次流星看得真真切切明明白白，因为流星出现在天空发出璀璨光芒后，并没有迅速地向天边坠落，而是慢慢地向他们下坠。他们很快由兴奋变惊恐，由惊恐变哀怨，由哀怨变鬼哭狼号。只是这哭，汉军是假哭，而新军是真哭。汉军只是被吓哭的，原本以为燃烧着的流星会坠落在他们身上，但当他们哭喊着闭上双目时，却发现随着一声巨响，流星没有坠落在他们头上，而是落在了城外的新军头上。顿时新军阵营里哭声、喊声、叫声响成一片。

这次流星坠落事件对新军造成的伤亡没有具体统计，不会很多，也不会太少，毕竟新军人太多，密密麻麻的，想没有伤亡都不可能。但比伤亡更恐怖的是，流星下坠后的阴影笼罩在了所有新军的心里，他们似乎感受到了老天也跟自己过不去。结果可以用八个字形容：军心动荡、人心不稳。

一个在直线上升，一个在直线下降。刘秀也没有闲着，再一次决定采取军事行动。

鉴于上次一千人组成的敢死队取得了好效果，这次他组成了一支三千人的敢死队。众人问他为什么时，他笑答：兵不在多，而在精。再说剩下大的部队还有更重要的任务要做。可当他们知道，大部队留下来的工作是摆鼓吹号，齐声呐喊这样的“宣传”任务时，差点没气得吐血，大敌当前，本来就这么点人马，哪容得你这样挥霍啊！好在刘秀最后还有补充一句话：我们一旦突击成功，你们大队人马便可以丢开战鼓，向敌人发动全面进攻。

可是，我们怎么才知道你们突击成功了呢？

“到时候就知道了。”刘秀笑了笑，带领他的敢死队出发了。

刘秀带领三千敢死队员从昆阳城西的一条河过去，潜入王莽的内部，目的是偷袭敌军的“大本营”，准备把新军的“老窝”一锅端。

可惜王邑却并不这么认为，当他看到刘秀从水里钻出来时，认为刘秀是来送死的。为此，他还下了命令，大部队都不许动，他要亲自带领中军来迎敌。

事实证明，王邑这样做是很冒险的，因为刘秀不是手无寸铁的鱼肉，他们也不是刀俎。相反，刘秀是刀俎，他们才是鱼肉。因为这支敢死队早已被刘秀训练成为了一支“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昆阳故，两者皆可抛”的队伍。他们早已视生死于度外，他们早已视打败新军为革命的最高境界。他们早已忘乎所以，早已立下了一往无前的决心和信心。

班固《白虎通义》里说：一人必死，十人不能当；百人必死，千人不能当；千人必死，万人不能当；万人必死，横行天下。此时的刘秀带领的敢死队就是这样的情况，他们有视死为生的终极目标。也正是因为这样，王邑带领他的数万中军和这支敢死队一交手就成了一边倒的局面。敢死队以一敌十，王邑的军队哪见过这等阵势，早已吓得心惊胆战，只打了几下就开始溃逃了。其他各营因为有命令在先，也不敢轻举妄动，就这样，这支敢死队开始了“屠龙”大表演。

等王邑发现情况不妙，连斩数人想稳住阵脚时，却已经是丈母娘跺脚——后悔已晚。

而这时的刘秀眼观四路，耳听八方，居然在乱军中发现了新军的主帅王寻，当下大喝一声“杀的就是你！”便与任光、王霸等人杀将过去，王寻本来是王邑手中的中流砥柱，此时原本以为要建功立业，但哪料到风水轮流转，眼看世风不对，便想赶紧闪人，但偏偏手脚不听使唤，正迟疑间，只觉得寒光一闪，他还来不及叫喊，脖子已飞离了他的身子。

一溃千里

王寻死了，王邑逃了，新军乱了，然而就在此时，昆阳的城门突然开了。

昆阳城这个时候当然不是打开城门投降，而是王凤、王常带领城里剩下的兵马杀出城来支援城外的汉军了。虽然被王邑围了半月有余，但昆阳城的汉军没有选择一味防守，他们清清楚楚地看到了刘秀带领三千敢死队员在敌军中横冲直撞，打得新军鬼哭狼号。他们被这种置死地而后生的气魄所感染，没有再犹豫，打开城门，一个个奋勇向前，犹如饿了很久的狼，前仆后继，前面哪怕是刀山火海也不再退缩。

此时汉军原本敲锣打鼓的几千革命军也早已放下锣鼓，拿起兵器，投入到了战斗中来。

顿时杀声、喊声震耳欲聋，这个时候号称百万大军的新军反而像是陷入了“四面楚歌”的包围圈中一样。他们如同惊弓之鸟，吓得四处逃窜，想逃也没那么容易，毕竟这人山人海都是新军，他们一乱了阵脚，四处乱窜的后果是——踩踏。自己人踩踏自己人，死伤者不计其数，败得惨不忍睹，一塌糊涂。

王邑又是砍杀逃亡士兵，又是大声叫喊，任凭他手中的剑上沾满了士兵的斑斑血迹，任凭他喊破了喉咙，也阻止不了士兵一溃千里的

举动。没办法了，王邑只好使出了最后的杀手锏——特种部队。

接下来该是巨无霸出场时间了。巨无霸原本以为这场战役他来的不是时候，昆阳就这么点汉军，连援军也这么少，他根本就没有出场机会了。因此，当王邑突然叫他出场时，他甚至还在打盹儿，完全不了解战况。巨无霸接到命令，二话不说，赶紧放出他的魔兽军团。好家伙，铁笼里关着的老虎、豹子、狮子等动物憋得太久了，一旦放出铁笼，顿时大显神威，直扑汉军而去。汉军原本正打得起劲，突然见敌军中冲出这等怪动物来，也都吃了一惊，正准备逃窜时，正在这时，老天开始发威了。

这个时候，天空突然变了，先是黑云笼罩，接着狂风四起，再接着几声巨雷响后，顿时暴雨如注。

这是百年难遇的奇观。黑云把天空的光芒都遮挡住了，狂风把旗帜帐篷吹飞了，大雨把道路冲垮了。更重要的是可怜魔兽军团，它们本来正张牙舞爪准备一展威风，但被这闪电、惊雷、暴雨三部曲一弄，因为惊吓过度，像是得了“疯牛病”一般，老虎不是那个老虎，狮子不是那狮子，开始四处逃窜。因为身在新军营中的缘故，在逃的过程中，魔兽军团在踩死咬死无数新军后，同时也宣告这样一个事实：特种部队正式解散，从今而后独自单飞。

而魔兽军队的指挥者巨无霸据说在这一仗中失踪了。当然，我们有理由推断巨无霸死于这场战争。不是被杀就是自杀。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混乱，因为老天也帮汉军，乱军之中，巨无霸被汉军杀死也很正常，还有就是，都说养兵千日，用兵一时。魔兽军团豢养多年，只为在战场上作为奇兵来用，却哪料到，人算不如天算，一场“变天”就把这支特种部队打击得灰飞烟灭。巨无霸就算没被汉军杀死，他的脸面也挂不住，从而选择自杀。

当然巨无霸的死活其实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王邑眼看败势不可再挽回，只好选择了“自由飞翔”，充分发挥“钻山豹”的风格，抛下一切，一路狂奔，马不停蹄地逃回了洛阳。

历史上最为著名的“昆阳之战”就以这种方式草草收工了。结果是王邑的百万大军兵败如山倒，伤亡报告上是无法统计出具体数目的。但我们只要知道王邑只带了几千精锐部队逃回洛阳就足够了，其他的非死即伤，非伤即降，非降即散。

汉军不但彻底击溃了新军，斩获新军在昆阳城下留下的辎重物资、车甲珍宝，也是数不胜数。据说，汉军从此都改成了搬运工。那么多东西，他们搬运了一个月也没有运完，剩下的只好全部焚烧。

第十三章 怒放的生命

隐藏的利剑

在昆阳大战中，刘秀大放异彩。他原本只是普普通通的偏将，是默默无闻的小人物，但这一次战役中，他完成了质的转变，质的飞跃。从说服汉军到打仗，从两次组织敢死队到大获成功，从王邑最初对他的不屑到后来的愕叹，刘秀犹如一块玉石，在打磨后发出了耀眼的光芒。他的才智，他的胆识，他的气魄，他所有的特有的领袖风范，让他一夜之间完成了青蛙到王子的转变。

这一战之前，刘秀毫无名气，无人问津，没有人把他当一回事儿，只是一颗落在人世里的灰尘；这一战之后，刘秀天下闻名，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据说夜里啼哭的孩子，一提到他的大名哭声便会戛然而止，百姓甚至直接高呼他为救世主……

这种变化谁都看得见，只是刘秀还是那个刘秀，他觉得自己还是和昆阳之战以前那样，低调做人，高调做事，没有半分胜利之后的得意忘形，也没有一战成名的飘飘然。然而，这个世界不是一个人的世界，因为当你一个人扒着门缝看世界时，门外的人也都齐刷刷地看着门内的你。

在昆阳之战中，除了刘秀立下奇功外，刘也功不可没，因为他拿下了军事重地宛城，不但给自己留有后退的安身之地，而且还给新军以心灵上的沉重打击。因此，随着这一场世纪大战的结束，大家看刘和刘秀的眼光早已变了。

那些道貌岸然的绿林军，以及那个平庸的更始皇帝刘玄，视他们两兄弟为“眼中钉”、“肉中刺”，恨不能除之而后快。

刘秀知道，只要他心态保持得好，拥有一颗超乎常人想象的平常

心，就可以做到宠辱不惊，闲看眼前花开花落，去留无意，漫随天上云卷云舒。别人怎么看他，他毫不在意，因为他正在放眼苍穹。世界在他心中翱翔，他心怀天下。

刘却没有体悟。毕竟他的性格是属于那种豪爽型的，他做事向来喜欢我行我素，认为是对的，认定的事，就会雷厉风行地去做。因此，即便是有所感觉，他也不会往深里想，从而慎之又慎地为人做事。

也正是因为这样，很快，刘玄手中的“屠龙刀”，就对准了刘。而在绿林军的眼里，刘一天不除，他们就一天不得安宁。

复制版“鸿门宴”

众所周知，刘秀九岁时体会到了一生第一痛——父亲刘钦病死了。他哭了，哭得特伤心，从此告别了“少年不识愁滋味”，挨过了艰难而困苦的童年和少年时光。革命的前夕，也就是刘秀壮年时，他又体会到一生第二痛——母亲樊嫔都去世了。他大哭，哭后擦干眼泪，誓用埋葬新朝来弥补未能安葬母亲之悔恨。革命一帆风顺，在长安聚时，他体会到了一生第三痛——姐姐刘元战死了。姐姐刘元平常对他太好了，那一次，刘秀眼睁睁地看着刘元被敌人砍掉了头颅却无能为力，他号啕大哭，哭后，用新军士兵的血来慰藉在天之灵的姐姐及亲人。

刘秀原本以为苦尽甘来，可以迎来幸福生活了。然而，正在这时，他却遭遇到了人生中第四痛——大哥刘被人害死了。

因为忌恨，绿林军将领王匡、王凤、陈牧、朱鲋等人都视刘为“眼中钉”、“肉中刺”。因此，他们交头接耳一番后，更始皇帝刘玄的办公桌前小报告便如雪花般飘来，今天这个人说刘的坏话，明天那个人说刘不好，到后来干脆联名上书，中心思想只有一个：杀刘，保江山社稷。

刘玄虽然只是个傀儡皇帝，但他也有自己的主见，也有思维能

力，更重要的是，他也不喜欢刘，毕竟刘的存在对他的威胁太大了，登上的皇位之艰难让他刻骨铭心。刘一天不除，他一天不得安宁。因此，战场上的炮火突然转移了方向，一下子就集中在了刘一个人身上。

当局者迷，旁观者清。刘没有闻到这股硝烟味，但刘秀却敏锐地察觉到了。他还发现当初和自己一起造反的李轶，本来是穿一条裤子的，但现在却成天和朱鲔混在一起，关系铁得不能再铁。因此，他总是善意地提醒大哥刘要注意绿林军，特别是绿林军将领的动向，做到凡事小心，小心，再小心。

对此，豁达的刘却不以为然，他的回答是：身正不怕影子斜。我堂堂刘，做事堂堂正正，岂怕奸臣贼子陷害。

都说明枪易躲，暗箭难防。再加上自信满满的刘根本就“不设防”。绿林军的将领们很快找到了下手的机会。

机会来源于一次内部聚餐。刘玄邀请手下的得力干将们进行狂欢。酒过三巡话不绝，菜上八道兴正酣，一向不显山不露水的刘玄站出来，有话要说了。他不是当众说的，而是径直走到刘跟前，拍着刘的肩膀，极为温柔地来了一句：“伯升，朕敬你一杯，这次战役，没有你的功劳，就没有我们现在的痛饮啊！”

众将领极为配合地响起了雷鸣般的掌声。受宠若惊的刘赶紧站起身来，回敬刘玄的酒。

两人互敬了一番，刘玄突然指着刘身上的佩剑说：“大司徒啊，你身上佩的是什么剑啊，我单是站在你身边都感觉到寒气逼人，这应该是一把绝世好剑吧？”

“这是家传之剑，破铜烂铁而已，哪是什么绝世好剑。”

“祖传宝剑更是传世珍宝了，拿给朕看看。”

刘哪有多想，把宝剑递给刘玄。刘玄接过剑后，左看右看，上看

下看，边看边赞不绝口：“原来每把宝剑都不简单啊！”

正在这时，刘玄的一个心腹，绣衣御史申屠建站起来，递给刘玄一样东西，并且说了这样一句意味深长的话：“臣近日偶得了一块宝玉，特献给皇上。”

宝玉谁不喜欢，刘玄拿在手上，这一次还没有左看右看，上看下看，就看出了端倪来，这只是一块最普通的玉而已。那么他献玉是什么意思呢？刘玄虽然平庸，但不傻，马上就明白了申屠建这是醉翁之意不在玉，在乎刘的头也。

鸿门宴上项羽一直犹豫着该不该杀刘邦，范增为了逼他早点下手，频频向项羽投玉示意，但木脑壳似的项羽却一直没有反应，结果眼睁睁地看着刘邦从眼皮底下溜走。

此时的刘玄和当初的项羽一样，很矛盾，很纠结，不知道该不该下此毒手。对于项羽来说，刘邦再怎么流氓，也是自己拜把子的兄弟，要他兄弟相残，他下不了手。而刘玄和刘不是兄弟，却更胜于兄弟，项羽和刘邦毕竟没有血缘关系，他和刘却是一个爷爷传下来的，骨子里还流着相同的血呢。

思来想去，刘玄犹豫着，最终还是下不了手。

这场闹剧般的“鸿门宴”就这样草草收场。其实刘玄原本是准备在这次鸿门宴对刘动刀的。他甚至想好了在刘的兵器上大做文章。他提出要看刘的剑，是早就想好的“招数”。他原本想，以刘“爱剑如命”的性格，以及对绿林军的敌视态度，定然不会轻易把剑交给他看。如果是这样，他就可以名正言顺地以刘违抗君命，欲谋不轨为由，对刘来个现场斩无赦。

然而，人算不如天算，当他提出看剑时，刘几乎是想都没有想就把剑交给了刘玄，这一下与其说刘玄是在观剑，还不如说是一种煎熬：接下来该怎么办？而申屠建见刘玄迟迟不下手，心急的他便以献玉为名，暗示刘玄当机立断，立马对刘下手。

然而，此时师出无名，刘玄手中屠龙剑又如何能挥得出手，刺得下去。换句话说，此时如果强行结果了刘，他的名声将大受影响，到时候又有谁还愿意为这个“伪君子”卖命呢？

从这一点来看，刘玄非但不傻，而且很聪明，他需要为全盘作考虑。当然，他精心设计的“鸿门宴”结果弄成了赔了酒水钱又费神的饭局，心里自然很不是滋味。他自然不会甘心。那么，接下来，刘玄又会准备什么招数来对付刘呢？

祸起萧墙

话说刘从鬼门关上走了一趟，也许是因为过程过于潇洒，他没有觉得什么不对劲儿，回去他还一直摸着自己的剑，一个劲儿地说“好剑，好剑”。毕竟能得到刘玄的青睐也不容易啊。

眼看刘连他老祖宗的鸿门宴逸事都忘了，他的舅舅樊宏急了，二话不说，赶紧把刘拉到一旁，旁敲侧击、循循善诱，及时对他普及了这段经典的历史知识。

引用樊宏的原话是：“昔鸿门之会，范增举玦以示项羽。今建此意，得无不善乎？”

意思是：当年鸿门宴上，范增举玉玦让项羽下决心，今天，申屠建也拿着玉玦来说事儿，恐怕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啊！

但是刘听了，却“嘿嘿”地干笑了数声，道：“身正不怕影子斜，我刘堂堂正正做人，光明磊落做事，何惧小人唆使？”

樊宏无言以对，只能摇头，悻悻而出，心里叹道：过刚易折，过柔易断。儿刚猛有余，柔韧不足，是要吃亏的。

过刚易折，过柔易断。于是生存的方式便只剩下一种。

有一种花叫——莲花，出自于水底的淤泥，却散发着迷人的清香，皎洁的光彩，让圣人也嫉妒。

有一种鸟叫——凤凰，经历过火焰的洗礼，才凝聚耀眼的光芒，翱翔的风姿，令苍鹰也羞惭。

有一种土壤叫——悲伤，从悲伤中走出的人，就仿佛那水中的莲花，风华圣洁，清远溢香。

有一种过程叫——痛苦，经痛苦沐浴的人，犹如那浴火的凤凰，光辉万丈，九天翱翔。

昔日项羽设的鸿门宴，有两个经典的场面：一是范增举玦，二是项庄舞剑。

刘玄的翻版鸿门宴，过程和场景几乎一模一样，只是申屠建上演举玦后，还没来得及上演“舞剑”的闹剧，宴会就早早结束了。宴会时没“舞剑”，但宴会后，不甘心的刘玄又开始“舞剑”了。

当然，本着吃一堑长一智的原则，刘玄见对刘“直线攻击”的效果不太好，这次选择了“曲线攻击”法——开涮的对象是刘手下一个叫刘稷的将军。

刘玄选择拿刘稷为突破口，自然有他的理由。

刘稷和刘同是宗室子弟，是一员勇冠三军的猛将，深得刘的喜爱，两人的关系不是一般的铁。

刘稷一直视刘为皇帝的不二人选，但结果却大跌眼镜，让刘玄拣了个便宜。对此，刘稷相当不满，刘玄登基当天，他便以公开发表演讲的方式宣泄自己的不满：“最先起兵革命的是刘、刘秀兄弟，再怎么也轮不到你这个名不见经传的刘玄来当皇帝，这是什么世道啊！”

都说祸从口出，刘稷为了逞一时口快，被刘玄抓住了把柄，他虽然当时气得有找块豆腐撞死的冲动，但想想自己刚刚黄袍加身，想想自己贵为革命军之首，理智战胜了冲动，他没有选择“冲冠一怒”，而是选择了“隐忍”。因为刘稷发泄完心中的不满后，便马上打下了鲁阳。

刘稷立了大功，刘玄表现得很大度，马上就封他一个头衔——抗威将军。刘玄的意思已经不言而喻了，刘稷你有功，封你为将军，但你竟敢公然在背后骂我，违抗我的龙威，那就叫你抗威将军吧。

按照“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原则，刘稷应该收敛自己，好好反省思过才对，然而，性情刚烈的刘稷这次不再是“抗威”了，而是“抗旨”。他撕毁诏书，拒绝刘玄的封赏，将来使乱棍打出。

都说冲动是魔鬼，刘稷已经冲动一次了，心胸狭窄的刘玄早已对他怀恨在心了。但因为刘玄刚登基，根基未稳，再加上也不能因此就以“莫须有”的罪名直接给刘稷定罪。因此，刘玄收起了手中的屠龙刀。然而，这次刘稷继“言”之后，来了个“行”，公然抗旨，已犯了滔天大罪。

这一次，手握刘稷“把柄”的刘玄，没有再选择隐忍，而是利剑出鞘了。他立马派了几千人马把刘稷捆了个严严实实，押回宛城。拒绝封赏，那叫抗旨，撕毁圣旨，那叫谋反，殴打使者，那叫无法无天。因此，抓捕、定罪、砍头是情理之中的事。但事实证明，刘玄只做了“三部曲”中的抓捕和定罪，并没有直接砍刘稷的头。

这不是说刘玄不想砍刘稷的头，而是刘玄不能直接砍刘稷的头。

那是因为刘稷后台硬，他有刘撑腰，刘玄不敢一意孤行就直接砍了刘稷。聪明的刘玄想到了一石二鸟之计，他要利用刘稷这个“食物”，引刘这条“蟒蛇”出洞。

果然，刘听说刘稷被抓后，心急如焚，立马找到刘玄求情，刘玄显得很为难的样子，说了一些“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的高论。刘不吃这一套，强硬地来了个“据理力争”：“必须马上给我放人，不然后果自负。”

话说到这个地步了，已毫无回旋余地了。刘玄的脸上没有一阵红一阵白，而是铁青，铁青得可怕。因为他的眼睛早已透露出一股杀气。

而直接引导这股杀气爆发的是大司马朱鲋和李轶。朱鲋就不用多提了，这个权倾朝野的新贵，因为有“拥立”之功，官位排名榜首。他早就视刘为眼中钉肉中刺了，想除之而后快。因此，他站出来添油加醋，煽风点火也在情理之中。但李轶也反戈一击就让人看不懂了。毕竟他和李通当年是最早联合刘氏兄弟举事的哥们之一。但如果你明白“水往低处流，人往高处走”这句俗语就能理解，为什么李轶自刘玄当上皇帝后，会离开刘的怀抱而改投刘玄的怀抱了。

关键时刻，朱鲋和李轶两人合力将了刘一军，大概意思是说刘造反之心昭然若揭，不杀他，不足平民愤。

这哪儿跟哪儿啊？居然跟民愤扯上关系了。符不符合逻辑不重要，重要的是关键时刻敢于挺身而出。因为这对刘玄来说已经足够。他终于抓到刘的把柄了，找到杀他的理由了。

当下刘玄直接终止了跟刘的这场激烈的辩论赛，进行了总结陈词：“刘，你的部下抗旨谋反，乃是你放纵所致。”意思就是说你犯了包庇罪，之后，刘玄以快刀斩乱麻的方式，直接把刘和刘稷送上了断头台。

可怜刘到死时也不明白，声名赫赫的他怎么说被砍就被砍了呢？如果他明白这都是刘玄精心设置的局，他一定会后悔，早知如此，当初为何不多听刘秀的提醒，多听樊宏等长辈的教诲呢？

随即，刘玄封自己的族兄刘赐为大司徒，族侄刘信为奋威将军。人走茶凉，弹指一挥间，刘的兵权就被刘玄给鲸吞了，只留下恨意绵绵无绝期。

忍让没商量

刘被杀的时候，刘秀正在汝南父城县前线征战，得知噩耗，他悲痛的眼泪大颗大颗地往下掉，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毫无疑问，刘的死，对一直视其为依靠的刘秀来说无异于晴天霹雳，那种与生俱来的亲情，那种刻骨铭心的恩情，那些点点滴滴的记忆，直

刺到刘秀的内心深处，让眼泪流成河。

哭过、痛过、伤过之后，刘秀马上给自己定了位，以现在的形势，刘玄的势力，自己的兵力，直接报仇显然不现实。于是，他决定选择隐忍，等待时机成熟后，再伺机报仇。

于是，在刘被杀的第二天，刘秀从汝南父城赶往宛城，一路上，刘秀尽管快马加鞭，但心里却不平静，他知道此去宛城的凶险，便如羊入虎口。但他并没有退缩，他知道此时宛城哪怕是刀山火海也要去，以他现在的实力既然不能反抗，如果不去，那就等于公然反叛刘玄。既入虎口还要以安虎心，刘秀思忖好了对策。因此，刘秀到达宛城后，并没有去大司徒府发丧，而是直接来到刘玄的殿前请罪，说自己有过错，没有及时开导哥哥，以至于他犯下了死罪，皇上这么做是英明的，我今后一定努力悬崖勒马，改正错误。

刘秀“大义灭亲”的态度让刘玄感到惊讶，他本来准备好了屠龙刀，随时把刘秀也一并咔嚓掉了，刘秀这样做，让他找不到“挥刀”的理由了。

之后，刘秀的表现更让刘玄侧目，刘的属下见刘秀来了，都来安慰刘秀，说一些“你大哥死的冤枉啊”、“你一定要替你大哥做主”之类的话，但刘秀却一言不发，丝毫没有难过的意思，该做什么还是做什么，甚至也不给刘穿丧服、行丧礼，只是一天到晚嘴里念念有词，说是自己有罪，罪孽深重，罪大恶极，罪不可恕。

真正的“大义灭亲”，刘玄的耳目终于达成一致结论向刘玄汇报。刘玄终于信了，于是封刘秀为破虏将军，封信武侯。

当然，封官，封侯了，只是为了暂时稳住刘秀的心，只是为了堵住天下悠悠众口。是啊，毕竟刘的威望在革命军是至高无上的，毕竟宛城是他坚持不懈打下来的，毕竟众人对他的死是持观望态度的。封刘秀的官爵，大有打一巴掌给一个甜枣的意思。

刘玄明白放虎归山的危险之处，因此，封了刘秀的官，还赏了刘

秀一套房子——宛城中某单元“别墅”。说的好听叫“关照”，昆阳大战，你几进几出，既有功劳也有苦劳，你太辛苦了，也该歇歇了，也该享受了。实为“软禁”，不把你留在宛城，俺不放心啊！

刘秀不是傻瓜，当然知道刘玄的“良苦用心”。只是他知道自己现在的处境，如同一叶置身于汪洋中的舟子，稍有不慎就会遭到灭顶之灾。他既然决定将忍辱负重，便要坚持到底。也正是因为这样，他才不为大哥刘披麻戴孝，且不悲不痛，不伤不怨。而对仇敌刘玄却百依百顺，低头俯首，唯唯诺诺。也正是因为这样，他才换得自己的暂时安全，虽然安全前面要加“待定”两个字，但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此时此刻，刘秀并不希望刘玄对自己封官加爵，他只希望自己能活着就行。只有活着，才有可能东山再起；只有活着，才有可能卷土重来；只要活着，一切皆有可能。因此，面对刘玄的软禁，他依然选择了逆来顺受。每天吃香的喝辣的，甚至还发出“住在城里真好，要啥有啥，比山村小镇好多了”之类的感叹。

在吃香的喝辣的同时，他还想睡“软”的，宫中的“席梦思”显然还不能满足，他想要女人，一个长相厮守的女人。

哭泣的新郎

“仕宦当做执金吾，娶妻当要阴丽华”，这是当年刘秀还在长安游学时的座右铭。一晃十年光阴过去了，十年里，从太学回乡就一心窝在农田里，名义上是耕耘，实际上是韬光养晦。几年后终于等来了大展宏图的机会，他果断地说服大哥参加到革命的浪潮中。然后南征北战，居无定所，再到昆阳大胜利，打退王邑百万大军。然后刘被杀，他身陷囹圄，他依然只能选择韬光养晦，不能反抗，也不能抵抗，更不能怒吼。

当再次回到起点，刘秀还是那个刘秀，只是岁月在他的脸上刻下了沧桑的痕迹，在他的心里留下了难以愈合的伤痕。当然，他的头上好歹也多了两道头衔——破虏将军和封信武侯。这两顶帽子不比朝廷所谓的“执金吾”差多少，只是一个是“正”，一个是“伪”，一个实权，

一个是虚职罢了。

可是现在刘秀没有计较的资本，满或不满，他都得服从。事业暂时只能搁浅了，刘秀却不灰心不气馁，选择了去实现第二个愿望，迎娶阴丽华为妻。

至于阴丽华有多美，这里就不浪费笔墨，且用李白《南都行》的句子来形容吧：“丽华秀玉色，汉女娇朱颜。”

古人婚姻讲究：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刘秀此时父母双亡，只好选择走媒妁这条路了。

刘秀派出的不是媒婆，而是媒公，媒公的名字叫朱佑。敢于叫一个大爷们去提亲，刘秀自然有他的想法和考虑，因为朱佑一是能言会道，二是朱佑跟阴识关系很要好。

阴识，字次伯，南阳新野人，阴丽华的长兄。阴家是当地的望族，阴丽华自幼就是个美人胚子，她的父亲阴陆在她七岁的时候去世了，小丽华守孝哀痛，绝食多日，被族人誉为孝女。她的母亲姓邓，是刘秀姐夫兼好友邓晨的本家亲戚。刘秀起兵时，阴识正在长安游学，听到这个振奋人心的好消息时，作出了惊人之举，烧毁书籍，放弃学业，然后回家变卖家产，率子弟、宗族、宾客千余人参加了刘的革命大军。刘对这个外柔内刚的阴识很赏识，先是封他为校尉，后迁升为偏将军（和刘秀是平级），在攻打宛城时，作为刘攻城的重将，并立下大功。

阴识和朱佑同为刘的部下，相互很熟悉，再加上两人惺惺相惜，关系用三个字来形容就是：铁哥们。两人平时是无话不谈。

朱佑、阴识、阴丽华就像三个相互牵连的三角链，息息相关，而阴识是这三角链的两端支点。阴父早逝后，长兄为父，阴识便是一家之主了，因此，只要搞定了阴识，便一切皆好办了。

事实证明，刘秀的眼光果然没有错，他能看中集才貌智慧于一身的阴丽华，当然不会看错朱佑。朱佑没有让他失望，在阴识面前充分

发挥三寸不烂之舌的功夫，把刘秀对他妹妹阴丽华多年的仰慕之情，相思之苦天花乱坠地说了一通后，阴识半晌才发出这样感叹：“缘分，缘分啊！怎么这个刘秀都符合我妹妹的条件啊！”

原来，因为阴丽华是绝世美女，引得方圆数百里的贵族子弟、文人异士纷纷往阴府里钻，他们来时是满面春风，心热如火，但回去时却垂头丧气、心冷如冰。因为他们得到阴丽华的答复都一样：“非汉室宗亲、非将军侯爵不嫁。”这两个条件看似简单，但真正符合的却没有几个。这些求情的只恨前世投错了胎，没有投到刘家，回家找父母单干去了。

光阴在一天天流逝，转眼间，阴丽华已成了20岁的大姑娘了，在那个普遍早婚的年代，再不嫁人她就要成为“剩女”了。然此时的刘秀也已经29岁，属于“超级剩男”。

此时最为落寞的“超级剩男”刘秀去提亲，条件却完全符合阴丽华的要求。这不由不让阴识发出感叹。再加上阴丽华早就仰慕刘秀的才华，听说他来提亲，脸红得像五月里的桃子，心里更是乐开了花。

接下来没有什么悬念可言，刘秀和阴丽华就像前世修来的缘分一样，一点即通，一拍即合。

更始元年（公元23年）七月，剩男刘秀抱得绝世美女阴丽华而归。新婚当天，刘秀豪气云天，饮酒如饮水，在众人眼里那是因为他终于抱得了梦寐以求的新娘，高兴所致。哪曾想当天夜里，刘秀抱着如花似玉的新娘，却泪如雨下，大颗大颗的泪珠打湿了雕龙刻凤的绣花枕头，阴丽华睁着一双秀目，惊讶地看着他，却什么也没问。她是个绝顶聪明的女人，她自然也知道，刘秀这眼泪是为刘而流。

终于，她也情不自禁地跟着流泪，她则是为了刘秀而流泪。

脱毛的凤凰不如鸡

俗话说患难见真情，是君子还是小人，是真正的朋友还是酒肉朋

友，经过风雨砥练才可以分辨出来。如同大浪淘沙一样，淘汰了沙子，到最后剩下的才是金子。

对此，刘秀深有体会。革命之初，李通和李轶对刘、刘秀百依百顺，亲切得如亲兄弟。他甚至在革命的道路上搭上了全家人的性命和全部家产也在所不惜。然而，自从刘玄当上皇帝，刘兄弟失势后，李通和李轶见了刘氏兄弟便如老鼠见了猫，唯恐躲之不及。不过李通还算好，疏远刘氏兄弟，但也仅是限于“不相交”的份上，并没有做“出格”的事。而李轶则不顾昔日恩情，为了自己的前途，居然做起了小人来。刘的死，李轶功不可没。

刘秀当然把这一切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地看在眼里，记在心里。刘秀心想：李轶、朱鲋、刘玄，你们等着，这血海深仇终究有一天会报的。尽管他知道自己此时如同脱毛的凤凰一样，连鸡都不如，众人都躲着他，疏远他，唯恐沾上这个扫把星的晦气。而隐忍的刘秀不显山也不露水，一切逆来顺受，刘玄封赏他，他谢恩，刘玄把他软禁在宛城，他也乐于接受。他住在宛城不但乐不思蜀，而且还草草埋葬了大哥，随后便办起自己的喜事来。

老子的《道德经》云：“曲则全，枉则直，洼则盈，敝则新，少则得，多则惑。”一切看似荒唐，一切看似可笑，一切看似无厘头，只有刘秀自己知道，他走的是常人难以忍受的路，他是在积蓄力量，等待东山再起的那一天。

当然，也有慧眼识珠的，他们把刘秀这个脱毛的凤凰当成宝来看，当成“明星”来看。其中的代表有：邓晨、冯异、王霸、祭遵等。

邓晨，想必大家都不陌生，他是刘秀的二姐夫，和刘秀的关系那不是一般的好，早在刘秀去长安求学时，学费和生活费基本上都是邓晨支付的。刘氏兄弟起兵后，邓晨更是变卖所有家当，举全家族之力，参加革命。后来，在小长安战败后，他的妻子和三个女儿都命丧于敌手。这更是激发了邓晨对新军的仇视，誓死跟着刘氏兄弟革命到底。

刘死后，刘秀在宛城的处境很尴尬，用一个俗语来形容就是：贫在闹市无人问。但邓晨却是例外，他对刘秀的关照无微不至。刘秀甚为感动，对邓晨的情义更深切了。

然而，刘玄的眼里是揉不下一粒沙的，他见邓晨和刘秀关系过于亲密，于是，一纸调令，邓晨便被调为常山太守。

当然，除了邓晨，冯异也对刘秀忠心耿耿。这让处于绝境中的刘秀仿佛看到了曙光。毕竟冯异的才华是刘秀一直看好的，曾不止一次在公开场合称其赛子牙。

刘秀能看做是和姜子牙相媲美的人，冯异自然有其非凡之处。

冯异字公孙，颍川郡父城县（今河南省叶县东北）人。东汉中兴名将，“云台二十八将”之一。他从小喜欢读书，对《左氏春秋》和《孙子兵法》深有研究。在南阳郡担任掾吏，负责监察、守卫父城等5个县。

昆阳大战后，刘秀率部北上颍川，来攻打父城。冯异死守父城县抵挡革命军的进攻。刘秀眼看强攻没有什么效果，决定智取。

他假装匆匆忙忙撤军，把辎重、钱物都散落在地，引得冯异带兵出城来看个究竟，士兵们眼看有财物可捡，就一路跟着捡下去，能捡不捡，岂不可惜。但哪料到巾车乡（今河南宝丰县东南）时，刘秀的伏兵出现了。冯异一下就陷入了四面包围中，结果只有三个字：被活捉。

冯异被抓了，刘秀手下有几个将领不干了，他们是冯异的堂兄冯孝义，同郡丁琳、吕晏等人，他们纷纷到刘秀帐前替冯异说情，大致意思无非是说，冯异有经天纬地之才，千万不能杀。刘秀大感意外，但嘴里却说，你们不是跟他有亲就是他的老乡，你们这是庇护他，才说他有很好的军事才华，才替他求情吧。刘秀说归说，但还是马上把冯异带到大营前。

刘秀上上下下、左左右右看着冯异，直看得冯异头皮发麻。冯异

心里嘀咕：干吗用这种眼神看我，该不是变态狂吧？

“你走吧。”看了冯异一圈后，刘秀挥了挥手，让底下人把冯异身上的绳子解脱了。

冯异自被抓后，本以为必死无疑。因此，刘秀此时叫他走时，他还以为自己的耳朵听错了，因此，怔怔地站在那里发呆。直到听到从刘秀嘴里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地重复说出第二遍时，他才知道自己没有听错。

“你为什么要放我？”冯异淡淡地问了一句。

“因为我敬重你是一个人才。”刘秀幽幽地回答道。

“何以见得？”冯异反问。

“无他，听别人说的而已。”刘秀道。

“道听途说之言你也信？”冯异冷笑道。

“道听途说是不足以信，但我是一个人，一个活人，一个有双眼睛的活人。”刘秀说着顿了顿，才又道：“身陷囹圄却不慌，面对生死却不乱，有这种气度的人绝非等闲之辈，我不忍杀这样的将才，所以放你走。”

“你真放我走？”

“是的。”

“但我如果不走呢？”

“先生，您的意思是……”刘秀突然眼中放出亮光，冲上前握住他的手说：“如果先生肯归顺我革命军，实乃天下苍生之福啊！”

“可我现在还得走。”冯异看着一脸惊诧的刘秀说，“我有七十岁的老母还在城中，我必须去接她出来。”

如此孝心更让刘秀明白没有看错人，他放冯异走了。而冯异果真没有让刘秀失望，不仅马上带来了老母，而且还把父城五县也献给了刘秀，誓死追随刘秀。

刘秀被软禁后，冯异坚守父城五县，拒绝听从刘玄的调动，一心只为等待刘秀的归来。

可是，此时身在宛城的刘秀正在温柔乡里醉生梦死，归来似乎遥遥无期。

第十四章 王莽的末日

内讧

刘秀的日子不好过，王莽的日子更不好过。

因为汉军在昆阳决战的大胜利，天下形势已经大变，各地起义军纷纷反抗王莽新朝，杀掉新朝官员，自立为王。

汉朝宗室钟武侯刘望在汝南起兵反抗王莽，不久，王莽的心腹骁将严尤和陈茂也投奔刘望的怀抱。于是接下来又多了一个和王莽并列于世的王朝——大汉皇帝，严尤被封为大司马，陈茂被封为丞相。

眼看刘望称帝后，后来者纷纷效仿，陇西成纪人隗嚣、隗崔、隗义三兄弟起义，占领河西地区后也自为王。公孙述占据四川自称蜀王。

至此，王莽所在的长安东有汉军、赤眉、刘望等军，南公孙述，西有隗嚣，而北边属于王莽所控制的地区只有司隶部，仅河南、河内、河东、弘农、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等数郡而已，天下版图六分中只占一分而已。

三面合围，北退无路，王莽政权已成了孤岛。更为雪上加霜的是，王莽所在的长安还出现了内讧。

本着最坚强的堡垒是从内部开始破裂的亘古名言，这次内讧的发起人说出来也让人大跌眼镜，他竟然是王莽的堂弟王涉。

因为王涉的血缘关系，王莽称帝后给王涉封的官职是卫将军，相当于禁军总司令。手握兵权，权力之大可想而知。王涉不爱美人爱道士，道士西门君惠就是王涉的唯一。王涉靠血缘关系起家，而西门君惠靠行骗发家，当然，用王涉的话说就是他善天文谶记，可以博古通

今，知得失、明天理、测未来。

眼看天下形势大变，王涉便叫西门君惠测一下未来，别人是越策越开心，可西门君惠却越测越“心惊”：第一，王氏当灭亡，刘氏当复兴；第二，刘秀当为天子。王涉一听这还得了，王氏如果灭亡，他能有好果子吃吗？于是他忙问西门君惠有什么对策。

“刘秀乃国师公刘歆（刘歆自从当上国师公后便改名为刘秀）也。”西门君惠似乎答非所问，但王涉却心有灵犀一点通，接下来他知道该怎么做了。

王涉马上找来铁哥们儿，也就是当朝的大司马董忠进行了一次密室密谋。两人果然很默契，很快就达成以下共识：废王莽，立刘歆。说得再直白一点就是谋反。

都说一个好汉三个帮，一个篱笆三个桩。计谋定下，王涉和董忠接下来便是如何把“准天子”刘歆拉下水的时候了。鉴于当时的形势，王、董两人选择了直线法——亲自去找刘歆摊牌，请他出山相助，大有不成功便成仁之势。

第一日，刘歆听后，大惊，不发一言。王、董两人悻悻而归。

第二日，刘歆听后，大喜，假装矜持。王、董两人无功而返。

第三日，刘歆听后，大呼，早就当如此了，你们来的太迟了。

王莽逼死了他的儿女，刘歆早就对他不满。三人马上结成了联盟。王涉和董忠两人拥有兵权，而刘歆却拥有智权，本着先礼后兵的原则，王董两人问刘歆什么时候可以起兵。

刘歆掐着手指算了半天（要知道，他才是真正天文谶记的宗师呢），最后才喃喃地道：“待太白星出，便是举事时。”面对王涉和董忠两人焦急的态度，刘歆解析道：欲成大事必须具备天时、地利、人和。我们现在占据了地利和人和，唯缺天时。须等太白星出，天下变革，百姓易主时举事，方能大功告成啊！

都说讷言害死人，这话一点不假。一个“神测”西门君惠把王涉和董忠拖下了水，一个“策神”刘歆直接把他们送到了地狱。

也不知道太白星什么时候出现，接下来便是漫长的等待。王涉似乎成竹在胸，每天都“宅”在家里唱着《站台》：长长的站台漫长地等待，长长的列车载着我短暂的爱，喧嚣的站台寂寞的等待，只有付出的爱没有我归来的爱。哦——孤独的站台；哦——寂寞的等待。我的心在等待永远在等待，我的心在等待永远在等待……

和王涉的“宅”相比，董忠则是完全相反——“不宅”。为了确保举事时的胜算，他天天到外面结交志同道合的能人异士。

按理说董忠这种策略是很好的，人多力量大嘛，支持举事的人越多，胜算就越大。如果朝中所有文武百官都站在他们这一边，那王莽便是光杆司令了，刀都不用拿便可以直接把王莽推下皇帝的宝座。但凡事有利也有弊，董忠“拉赞助商”是想救自己的命，却害了自己的命。

话说董忠凭着自己超人的社交能力，很快便把武侯孙伋拉于麾下，一日之间实力暴涨。事实证明，董忠的眼光果然没有错，孙伋也为能干一番轰轰烈烈的大事业而兴奋。因此，回到家里便开始筹措起来。他的妻子见孙伋一夜之间像变了个人似的，茶不思饭不想，便嘘寒问暖地问他怎么了，孙伋便把自己加入董忠集团的事说出来了。妻子见丈夫在王莽手下窝囊了一辈子，终于挺起胸膛来做人了，也很高兴，本着有福同享的原则，她很快把这件事告诉了自己的亲弟弟——陈邠。

陈邠听后高兴得天天做美梦，梦想着锦衣玉食、大富大贵的生活。

然而，几个月过去了，却一直不见姐夫孙伋有动静，早已磨刀霍霍的陈邠便去打听。孙伋回答说：“不是不举事，是时候未到。”面对陈邠的疑惑，孙伋无奈地叹道：“太白星迟迟未出现啊！”

当费了很大的周折才明白太白星是怎么回事后，陈邯原本火热的心顿时凉了。

“如此重大的事件，居然要系在一颗太白星上，看来刘歆迂腐，王涉和董忠愚蠢，这样婆婆妈妈能成大事吗？姐夫跟他们一起干，命休矣！”陈邯叹道。

孙伋原本也是对谋反一事很热衷，但左等右等，就是不见董忠他们有动静，火热的心也在一天天变冷。此时听陈邯一说，也觉得有道理，不由扼腕长叹道：“恨自己有眼无珠啊，已踏上了贼船，就再也没有回头路了！”

“苦海无涯，回头是岸。路在自己的脚下，不是有没有的问题，而是愿不愿意做。”陈邯说着，压低声音道，“既然跟着董忠他们是条不归路，何不重新回到王莽的身边。”

陈邯说着也不等孙伋犹豫，便拉着他的手，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往宫里跑。

王莽一听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他马上遣使者宣王涉、刘歆、董忠入宫。王涉和刘歆不知是计，很快就到了宫中。而董忠本来还有最后挣扎的机会，他的部将王咸对他劝说道：“咱们密谋的事太久了，说不定泄露出去了也未尝不知，不如斩杀使者，当即发兵入宫去。”

如果董忠听从了王咸的话，那么一切都将改变。然而，历史没有如果，事实证明，董忠就是董忠，他选择了一意孤行随行者入了宫。

结果很简单了，密谋三人组到齐后，王莽一挥手，三人就被推上了断头台。随后谋反的发动者道士西门君惠也难逃砍头的命运，自称可以预算到上下五千年的道士，竟然算不到自己的生死，奇哉、怪哉、惜哉、悲哉、痛哉！

没有救世主

杀害了刘，软禁了刘秀，转眼间刘玄眼中最为扎手的两颗“眼中

钉”“肉中刺”就被成功的拔除了。安好“内”后，刘玄也没有闲着，开始“攘外”了。

更始元年（公元23年），正值炎热的夏天，刘玄的心却比天更热，他派出了两支大军，一路由定国上公王匡率领，从南阳郡北上攻打洛阳；另一路由申屠建和李松率领，奔关中直取长安。意在一举击溃王莽的新朝——那个他想去的地方。

一起谋反案被消灭于萌芽状态，逃过一劫的王莽却没有丝毫高兴。相反，他脸阴沉得像是寒冬里的雨雪。国难当头，刘歆和王涉这一闹，不但进一步削弱了新军的实力，也摧毁了王莽的信心。

是啊，连最亲密的战友（指刘歆）和最依赖的兄弟（指王涉）都背叛了他。痛定思痛，迷恋上了看兵书。

是啊，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王莽主动戒酒戒色，甚至戒睡，没日没夜地钻研兵书，发誓要从兵书中找到一条救国救民之道。

然而，王莽想要安心钻研兵书也是一个奢求，因为每天各地告急的文书如雪片般送到他的案台上来，掩盖了他满屋子的兵书。

“兵书啊兵书，你告诉我现在要怎样才能救国啊？”

看着王莽实在太苦恼，大司空崔发来替他分忧，只一句话便让王莽原本失去了光彩的双眼突然变得明亮起来。

“何不请王邑再出山？”

是啊，怎么就不把王邑请出山来，王莽拍着脑袋。

昆阳一战，王邑一败涂地，倾尽了几乎新朝的举国之兵。事后，他负荆请罪，主动要求王莽给他处以极刑，但王莽却摇头道：“我三顾茅庐才请你出山，现在因为兵败杀了你，那等于杀了我自己还难受。”

王莽放过了王邑，王邑却没有放过自己，耿耿于怀，后来便“躲到

洛阳成一统”去了。放纵、沉沦，王邑原本想以这种自甘堕落的方式结束自己的一生，却没曾想再次接到王莽的诏书。

对于败军之将的他来说，已没有任何条件可谈，唯有以死效忠，方能解赎自己心中的罪恶感和屈辱感。因此，接到诏书，他便马不停蹄赶到了长安。

“罪臣之将，愿肝脑涂地，为国效犬马之劳。”王邑泣首道。

“往事如过眼云烟，过去的就让它过去吧。”王莽道，“如今国将不国，如之奈何啊？”

王邑本着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的宗旨，说出了两个力挽狂澜的方案：一是坚守洛阳、武关这两座有关长安门户的大城；二是离间叛军。我们的对手主要是汉军，其他如赤眉等特种军，可以采取糖衣炮弹的方式进行拉拢，如果叛军能自相残杀，那我等东山再起也就指日可待了。

可是，现实与理想总是有差距的，王邑的“两步走”中的坚守武关、洛阳很快就被现实给打破了。

话说革命军在向武关逼进时，析城人邓晔、于匡在南乡起兵响应，先后攻下析县、丹水、直打到武关城下。

武关守将、都尉朱萌原本是王邑得力的部将。王邑把武关交给他守时，朱萌便立下了“城在人在，城破人亡”的誓言。这令王邑感到很满意，看来朱萌如此为国效忠，武关不可虑矣。

然而，事实证明，誓言之所以成为誓言那是因为它是无法实现的言论。而朱萌之所以说出那样的誓言是因为他一时心血来潮。当他看到城下的邓晔、于匡等人时，他的态度马上就转变了。是啊，曾经，他们是一条战线的，现在却成了敌人。而邓晔、于匡之所以这样，那是现在天下的形势所致。

新朝已处于四面楚歌，在做最后的挣扎。而革命军才是大有前途

啊！权衡了一番后，朱萌决定弃暗投明，连一枪一弹都未发，就打开了城门。武关已失，长安便如一裸露的婴儿暴露在眼前，革命军可以长驱直入了。与此同时，洛阳也陷入了革命军的重重包围中，随时都有被攻下来的危险。

第一步看来是没有达到预期效果了。接下来就寄希望于离间革命军了。但王邑派去招降赤眉等的使者都如泥牛入海，一去不复返。

纸上谈兵，听上去很美，可梦碎得也快，梦碎时掉落的不是片片落叶，而是血淋淋的心。

看来寄希望于王邑能成为力挽狂澜的救世主，王莽想得太美太天真了。

山雨欲来风满楼

武关失守，洛阳告急，长安告急，整个新朝告急！王莽大惊失色，惶惶不可终日，马上召集大臣，进行了一次紧急大会。结果平常个个争先恐后，发表言论滔滔不绝的众大臣，嘴巴如同贴了膏药一般，个个耷拉着脑袋，选择了沉默是金。

“各位倒是说话啊！”眼看大家大有将沉默进行到底之气势，王莽以发飙的姿态向大家进行了怒吼。

事实证明，王莽的怒吼还是有作用的，众人还在沉默是金，有一个人却站出来了，他选择了“沉默是惊”。

“启禀皇上，现在您还有一条阳光大道可以走。”此时大司空崔发又站出来说话了。他也是觉得自己推荐王邑没有取得效果，这次自告奋勇，以畅所欲言之态再次为王莽解围。

大家一听，都非常惊喜，有阳光就意味着有希望，有希望就意味着还有美好的明天。因此都把目光齐聚在这位救世主身上。

崔发不再捉迷藏，直接说出了方案，就一个字：哭。就在大家惊

愕时，接下来他引用了一个典故对自己的论点进行了说明。《易经》有云：“先号咷而后哭。”古时候国家每每遇到灾难来临时，大家就会选择号咷大哭，向老天宣泄哀怨，告诉老天自己的过失，这样老天以慈悲为怀，让你逢凶化吉。结论是：现在天下之所以这么乱，可能是因为老天爷睡着了的缘故，精诚所至，金石为开，咱们如果能仰天大哭，定能惊醒老天爷啊！

应该说这样的说法过于荒谬，但王莽不是一般人，他居然信了，他不但信了，而且做了。于是乎王莽带领朝廷文武百官大臣，到长安城边进行了大哭比赛，王莽为了显示诚意，边哭还边以头磕地，直磕得头破血流，也不停歇。

与此同时，为了让哭声来得更猛烈些，为了能达到告天以求救的效果，王莽还颁布了“大哭”大赛明文规定，凡来参赛者，可以“三包”：包吃、包住、包车旅费。而优胜者得到的奖励将是包安排工作，封为郎官，名副其实的国家公务员。

只要哭得响亮，一旦获得优胜将捧得铁饭碗而归，天底下竟然有这种好事，十万长安百姓头一回感受到了王莽的大气和善良，于是乎或成双成对、或三五成群、或拖儿带小来到王莽指定的比赛地点——长安城外的南郊进行“哭歌”比赛。

女人天生就是水做的，哭起来倒也不费劲，个个哭得梨花带雨，令人又疼又怜又爱。男人有泪不轻弹，但此时也管不了那么多，边哭边念着“男人哭吧哭吧不是罪”之类的话。小孩大哭那是他们的天性，不哭才不正常呢。至于老人哭不出眼泪没关系，那就号叫吧，什么叫雷声大雨点小，从他们身上可以真真切切地感受到。

这场大哭比赛最终有五千“哭神”从十万长安老百姓中脱颖而出，凭着哭不惊人死不休的气势，感动了由王莽率队的超级评委，被破格封为郎官。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就在王莽带领群臣练哭功的同时，革命军的脚步却越来越逼近长安。直到这时，几乎被哭瞎了眼的王莽终于醒

悟过来，再这样哭下去，这六分之一的地盘也将失去，于是略有醒悟的他抖擞抖擞精神，马上来了个“两步走”。

第一步是：九虎下山。王莽从新军中挑选了如史熊、王况、郭钦等九个将军，都用“虎”字命名，号称九虎将。王莽让他们带领长安城屈指可数的数万精兵去跟汉军打仗。王莽使的是一步险招，甚至赌上了自己的全部家当。当然，王莽为了确保这次绝地反击的效果，还把九虎将的家眷都关在宫中当人质。

王莽同时还发给了九虎将每人盘缠四千钱，四千钱在当时通货膨胀的时代，仅买得到半石米、一只鸡或一只鸭而已。士兵们则是一无所有。而此时王莽的国库里有六十多万斤黄金，其他的奇珍异宝更是不用说。如此富有，却如此吝啬，看来王莽当真可以被称为世上最小气的吝啬鬼啊。

“陛下，钱财乃身外之物，如果没有了天下，有钱又有什么用。重赏之下必有勇夫，现在这种形势，只有重赏九虎及士兵才能让他们拼死效力啊。”对此王邑进行了劝说。

王邑两次大失利后，已被王莽打入冷宫，此时他的话王莽反感还来不及，哪里听得进去。王莽随即喝道：“别人是爱江山更爱美人，我是爱江山更爱钱财啊。你明明就知道我就这么一点爱好，还要来烦我吗？”

王邑语塞，只有摇头叹息的份了。

九虎将见自己的老婆孩子被扣压，盘缠连温饱问题都难以解决，还得提着脑袋上前线，心都是浮的，哪里有心思去打仗啊。而士兵们饿着肚子上战场，还不知道这一去能不能复返，也是无心战斗。

这样一支浮军注定没有什么建树。九虎出了长安，来到华阴回溪，根本不敢和革命军发生正面交战，只是扼守关隘，依险而守，虎视眈眈。革命军王匡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从正面对九虎发动进攻。而革命军的另一位将领邓晔则率兵绕到九虎背后进行攻击。结果

九虎是真虎还是纸老虎马上就见分晓，战斗刚刚打响，九虎中就有六虎开溜了。其中有史熊和王况两虎因为难舍如花似玉的娇妻，逃到长安向王莽请罪。结果被王莽送上了断头台。另四只虎听说后，不敢再有奢求，逃了个神龙不见首尾。剩下的三虎郭钦、陈恽、成重组成“小虎队”，退守保弘农郡华阴县灌聚之北的要塞——渭河口京师仓库，成了名副其实的“坐山观虎斗”。

九虎将战术失利后，眼看革命军就要长驱直入了，王莽马上采取第二步战略：放囚出战。王莽下令把朝廷所有的囚犯都放了，要他们为国家效力。当然，鉴于九虎的前车之鉴，这次，王莽没有再发给他们钱财，钱发少了你们不乐意，钱发多了我不乐意，想来想去，王莽大胆创新，决定给每个囚犯发一碗猪血。并且还让他们边喝边发誓：喝了这碗猪血，誓死为新朝效力。囚犯们个个豪气云天，喝血立誓一气呵成，并且拍着胸脯对王莽说：放心吧，全包在我们身上了。

王莽大喜，为了鼓舞士气，他派出自己的准岳父更始将军史谡为将领带领这支以囚犯为主的特种部队出城去剿匪。然而，王莽不会料到，这支特种部队刚过了渭桥，便个个脚底抹油，全都成了“囚跑跑了”。

史谡回去报告时，王莽只有气得吐血的份了。

新朝灭亡

两步走策略宣告失败后，王莽再也没有能力阻挡革命军的前进步伐了。八月，各路革命军很快到达长安城下，距离推翻王莽的新朝只有一步之遥。

此时的长安城几乎是座空城了。只有王邑率领城里仅剩的七千兵马进行了最后的抵抗——也只是尽点人事了。

九月一日，革命军向长安发起了总攻，王邑再顽强，也抵抗不了如洪水般的革命军进攻浪潮，很快长安城便被攻破了。

烧杀抢掠这是必然的。在那种局面，在那个乱世，在个人利益大于集团利益的时期，钱财、粮食、女人，是革命军争夺的对象。是啊，大家拼死拼活了这么久，就等享受的这一天啊。因此，进城之后，革命军个个左拥右抱，脸上乐开了花。

有人欢喜有人忧，最为忧伤的是王莽了，他坐在自己满仓库的黄金上，哭成了泪人。的确“人还没有死，钱却花完了”，不能说不可悲，不过，“如果人死的时候，钱还没有花完”，却是更加可悲的事情。因为钱花完了可以再去赚，但是，如果是人没了，那就再也回不来了。

六十九岁的王莽是可悲的，他还有挥之不尽的钱，却无福享受了。当然，其实他不会知道，更可悲的还在后面，他死后会被肢解成一块块的，因为他的身价太高了，一个头颅价值连城，一只手、一条腿都是如此……众人不想解剖他的尸体都不行啊！

和王莽的窝囊死不同的是王莽的女儿黄皇公主。黄皇公主是典型的权力牺牲品，十四岁时，王莽就把她嫁给了当时只有十二岁的汉平帝，二年后，随着汉平帝被王莽毒杀，她成了寡妇。后来，王莽给了她一个名号——定安公太后。再后来倔强的她选择了终身不嫁，以示对汉朝的忠贞，对王莽的不满。据说王莽称帝后，去提亲的人都是走着进去，爬着出来的……此时城破之时，她穿一身白素，毅然跳进了火海中，熊熊火光把她吞噬了，照亮了整个长安城。

还值得一提的是王邑。这个曾救了王莽命的人，最终也要了王莽的命。如果当年没有王邑，就没有王莽的崛起和称帝，但昆阳大战的失利和长安两步走计划的落空，等于直接把王莽送上了断头台。也正是因为这样，自觉有愧的王邑成了新朝最后的抵抗者，外城破了，他率众退守内城，内城破了退守未央宫，直到最后战死。

不管怎么说，王邑以这种悲情的方式为新朝画上了一个并不圆满的句号，也算是尽职尽责了。

王莽的新朝自始建国元年（公元9年）开始，到地皇四年（公元

23年）结束，共计15年。后有人用诗歌概括了王莽的新朝：

威威赫赫十六载，制乱政靡患成灾。

土地改制为王田，奴婢私属禁买卖。

无力推行遍受阻，四年旋即告失败。

实行五均六莞制，官商渔利民受害。

十年三次改币制，经济混乱政危殆。

阶级矛盾日激化，农民起义大爆发。

绿林赤眉势卷席，横扫长安莽自杀！

一代皇权闹剧史，风雨声中瞬作罢。

第十五章 乱世雄风

人无远虑，必有近忧

长安城破，最大的受益者是王宪。因为他手中此时拥有两样东西：王莽的人头和传国玉玺。

王莽被砍成十八块，其中最有价值的当然是头颅，他的头颅砍下的，在自相残杀中，校尉公宾就成了头颅的拥有者。

亲眼目睹大家为争夺这颗血淋淋的头颅你死我活的样子，公宾心里也很害怕，他知道此时手里捧着的是一个价值连城的头颅，但也是一颗定时炸弹，随时都可能引爆。

思来想去，公宾还是把王莽的人头献给了自己的顶头上司——王宪。与此同时，传国玉玺也被同时献到了王宪面前，当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古人云，鱼与熊掌不可兼得，而此时，王宪却是两者都拥有。都说人失落的时候容易感伤，而得意的时候容易忘形。这话一点不假，原本只是小小偏将的王宪一夜之间拥有这至高无上的东西，马上就自封为汉大将军，并且以“皇帝”自居起来。住王莽的东宫，乘王莽的车马，穿王莽的龙袍，睡王莽的女人。王宪过起了今朝有酒今朝醉的生活。

然而，他不会料到，这样逍遥快活的生活只有三天，三天后，他便赴王莽的后尘去阎王那儿报到了。

九月六日，李松、邓晔、赵萌、申屠建等将领先后率众赶到。以皇帝自居的王宪哪里把他们放在眼里，左一句朕，右一句孤，大有唯他独尊之意。李松等人正恼王宪先入长安城，抢走了功劳，此时借机一起发难，宣布王宪十大恶行，便把王宪送上了断头台。可怜的王宪

当真是皇帝宝座死，做鬼也风流。

杀死了王宪，李松等人都不敢再乱造次，很快达成共识：把王莽的人头连同传国玉玺一同派人快马加鞭送到宛城。更始皇帝刘玄手捧传国玉玺亲了又亲，感叹道：“等了好久终于等到今天，梦了好久终于把梦实现。”随即刘玄抚摸着王莽的人头，赞叹道：“好一颗头颅啊，可惜啊可惜！如果你不篡位，也能成为像霍光一样千古垂名的人啊。”

刘玄的感叹刚说完，旁边的宠姬韩夫人就笑着回了一句：“王莽要是不这样胡来，陛下怎么能成为天子呢？”

这话说到点子上去了，刘玄闻言大笑不已。笑够了，他还觉得不过瘾，便将王莽的人头挂在街头闹市，供百姓唾骂声讨。老百姓也很配合，纷纷拿起石头把王莽的人头当靶子打，更有甚者还把王莽早已腐烂的舌头割下来吃。

此时的刘玄像时来运转一般，好消息一个接一个传来。归纳起来有四：一是汉军攻下由新朝太师王匡、国将哀章镇守的洛阳；二是汉军攻下新朝最后把守的扬州城，这也意味着王莽最后一点残余势力也烟消云散了；三是汉军攻下在汝南称帝的刘望；四是以实力派著称的赤眉接受了刘玄的招降，愿意归汉。（这下明白王邑二步走中为什么招降赤眉杳无音讯了吧，因为赤眉面临左右为难的选择啊，他肯定会选择有潜力的一方啊）

至此除了蜀郡的公孙述，河北的城头子路、刁子都、铜马等毛贼未归降外，中原已基本上完成了统一。汉室复兴，不再是纸上谈兵，已成必然。

迁都

天下基本已定，蜗居在宛城的刘玄面临一个迁都的抉择。候选城市只有两个：长安和洛阳。

长安是汉朝的老都，当年开国皇帝刘邦花重金打造了举世无双的

未央宫，无论规模和气势都是首屈一指的。

洛阳在当时是仅次于长安的全国第二大城市，论人口不如长安，但论经济建设却更胜一筹。

思来想去，刘玄最终决定迁都洛阳，原因很简单，新朝新气象嘛，长安虽然是全国第一大城市，但那里沾了扫帚星王莽的晦气，迁都那里颇不吉祥。

刘玄拍板定都洛阳后，本着兵马未动，粮草先行的原则，他决定先派人到洛阳进行装修。直到这时，刘玄终于想到被窝藏了许久的刘秀。

是啊，自从刘死后，刘秀天天待在宛城，吃香的喝辣的睡软的，照拿薪酬，一点事不做，享着清福过着日子。当然，刘玄有刘玄的考虑，行军打仗的事不敢交给你做，怕你乘机掌握兵权。但搞工程建筑的事还是可以交给你做啊，纯粹苦力活儿。于是乎，刘秀头上马上就多了一道头衔——行司隶校尉。

司隶校尉是汉代的官职，相当于纪检监察部长，位高权重，朝中文武百官都在其监察和弹劾范围之内，京城及附近郡县的大案要案重案都要在其管辖范围之内，按理说是一个不错的头衔。然而到了刘秀这里，职权便打了大大的折扣。刘玄在司隶校尉前加了个“行”字。按字意理解就是，让你暂时主持司隶校尉的工作，负责洛阳的装修。至于以后行不行，不是你说了算，是我说了算，我叫你上就上，叫你下就下。

事实证明，刘秀不但带兵打仗行，搞建筑装修同样也行。很快他就带人把洛阳城装修得漂漂亮亮，焕然一新。他不但修缮好了洛阳的宫殿，而且还本着司隶校尉应有职责，恢复和完善了汉朝的各种制度。

刘秀的工作得到了大家的一致好评。连刘玄也对他赞不绝口。

都说是金子在哪里都会发光，就在搞建筑搞得风生水起、赞叹声

一片时，刘秀马上又搞起了阅兵仪式。当然，阅兵仪式，更始皇帝刘玄才是主角，他拥有数十万革命军的指挥权，而刘秀这个配角只拥有数百人马。可是，最终出彩的却是刘秀。都说浓缩的都是精华，看来这话一点也没错。

话说刘秀修缮好了洛阳宫后，刘玄马上就举行了盛大的迁都仪式。听说这个消息后，长安的官吏们当然很失望了，但失望归失望，最终他们还是自发地组织了一支强大的“观光团”，亲自去洛阳一睹大汉王者的风采。然而，他们不会料到，他们的热情很快就被泼上了盆冷水。

因为刘玄举行的哪里是阅兵仪式啊，简直就是在走时装秀的表演。但见走在最前面的将领们穿的不是官袍，而是女人的衣服，戴的不是官帽，而是庶民戴的帻巾。而士兵们则是袒胸露背的，打赤脚的，叼旱烟袋的……总之，什么无奇不有，什么千姿百态，什么惊世骇俗，都可以从他们身上体现出来。

属于“主流”部队的刘玄上演的却是“非主流”的闹剧，吓得“观光团”矫舌难下，冷汗直流。更有甚者背过身去双手捂眼不敢多看，心里叹道：这简直就是人妖表演！

就当“观光团”准备悻悻而归时，刘秀率领他的几百嫡系部队华丽登场了，但见他们衣冠堂正，军容肃穆，目不斜视，步履一致，个个风姿飒爽，英气逼人。

“观光团”看到这里，激动得热泪盈眶，感慨万千：“咱们这一趟没有白来啊，没想到今天又见到了汉官的威仪了。”而在他们心里却都心照不宣地记住了这样一个人的名字——刘秀。

然而，此时的刘秀是刘玄的瓮中之鳖，刘玄要捏死他比捏死一只蚂蚁还容易，他要如何摆脱被刘玄控制在手心的命运，走出大哥刘被杀的阴影，走出属于自己的一番新天地呢？

关键时刻，刘秀得到了贵人的帮助，这个贵人便是他的铁哥们儿

——冯异。

刘秀一直视冯异为自己的“智囊团”，这次，冯异又有什么奇思妙计呢？

金蝉脱壳

也许是感受到了在“时装秀”的拙劣表演，刘玄迁都洛阳后，为了挽回面子，也是为了巩固政权。马上做了一件大实事：招抚。

是啊，汉军推翻王莽的政权后，需要在全国各地建立各个级别的地方政权。想来想去，刘玄采取了招抚政策，并且立即出台了“约法三章”：凡是投降更始政权的官兵不杀害；凡是投降更始政权的官员的爵位和官位保持不变；凡是投降更始政权拥有的地盘不变。

应该说刘玄的约法三章，对于一个新的政权来说是有利于和谐统一的。同时也让那些犹豫不决的新朝残余势力看到了曙光。他们纷纷向汉军抛出爱的橄榄枝。但在招抚的过程中，事情却完全成了两样。

刘玄身边都是泥腿子出生的农民阶级，要他们扛枪打仗还是不错的，但要他们去充当使者去谈判，却是赶鸭子上架头一遭。结果这些使者在招抚的过程中，态度傲慢不可一世，动不动就要求请客送礼，到处“卡拿索要”，总之，这些使者早已忘记自己是代表国家的形象，行使的是国家的使命。

结果在招抚过程中，地方关系处理得并不是很和谐，有的名义上挂靠更始政权，但现实上却对更始政权一点也不信任，甚至根本不听调遣，自己维持自己的一亩三分地。打个比方，就好比是同床异梦的夫妻，名不副实，这为以后的众叛亲离埋下了伏笔。

而招抚中河北又是一个重中之重。南方有一个童谣：谐不谐，在赤眉；得不得，在河北。意思就是说天下能不能和谐，在于能不能和赤眉军处好关系；而能不能得到整个天下，就看能不能控制好河北地区了。

而赤眉军的地盘就在河北，因此搞定了赤眉所以便等于搞定了天下。

既然河北地区这样重要，刘玄当然很重视了。就在他冥思苦想派谁去最合适时，大司徒刘赐站出来对刘玄说：“河北招抚的最佳人选非刘秀莫属。”理由有三：一是刘秀知书达理、能言善辩，社交没有问题；二是刘秀是宗室子弟，便于和河北的宗室子弟交流，身份没有问题；三是刘秀长期在基层锻炼，善于维稳方面的工作，经验没有问题。

刘赐和刘秀同是南阳的宗室子弟，曾是刘的部将。刘被刘玄杀害后，刘玄起用刘赐接替了刘的位置和兵马，一是为了平息宗室子弟怨恨的需要，二是为了对抗绿林军的需要。他知道，如果他没有宗室军撑腰，他将永远是个傀儡。也正是因为这样，王莽政权倒台后，他任命刘赐为大司空。目的很明确，就是为了维持刘氏宗族和绿林军的实力均衡。而刘赐对刘秀也很同情，他希望刘秀这只虎能跳出铁笼，找到属于自己的一片天空。然而他话音未毕，却有一个人接口道：“我反对。”

此时站出来公然反对的是大司马朱鲋。反对理由：刘秀不合适。当然，潜在理由谁都明白，当初刘被杀，离不开他和李轶的煽风点火。现在如果把刘秀这只猛虎放到河北去了，那不等于是放虎归山嘛，将来朱鲋会有好果子吃吗？

此时的刘玄体会到了什么叫左右为难。是啊，放刘秀去河北进行招抚工作，有放虎归山的危险，可不放刘秀去，又有谁能担此重任呢？搞不定河北，就搞不定天下啊！

在这个节骨眼上，冯异出马了。

从患难之时就死心塌地跟着刘秀的冯异早就在思忖对策了。他通过慧眼发现现在朝中除了以朱鲋为代表的绿林派和以刘赐为首的宗室派外，还有一派，那就是中立派。

而中立派的代表人物则是左丞相曹竟和他的儿子，尚书曹诩。他们两人因为身份特别，反而更得刘玄的宠爱。于是乎，冯异要刘秀想办法把这两人拉拢过来。

刘秀火速行动，一轮糖衣炮弹下来，曹竟父亲便拜倒在刘秀派出的金钱美女面前。看来财色自古以来就是好东西啊！

就在刘秀主动出击时，刘玄还在对让不让刘秀去河北这事左右摇摆。眼看这样下去也不是办法，刘玄就找来曹竟父子问他们的意见。结果他们两人异口同声地表示：当然要放刘秀去，只有他才能搞定河北嘛！

毫不知情的刘玄怎会知道刘秀和曹竟父亲的关系，听见他们这么说，当即拍板让刘秀去安抚河北。

刘秀的人生从此改变。

艳阳天

更始元年（公元23年）。这是一个寒风萧萧，北雪飘零的冬天。刘秀的心却温暖如春，炙热如火，他以破虏将军行大司马事的身份，持节北渡，前往河北，开始了他的安抚工作，也开始了他建功立业的征程。

虽然当时，刘玄只允许他带冯异、铫期等人前去，再加上数名随从，随行人员满打满算也凑不齐三位数。刘玄可不傻，能让你带着成千上万的兵马远走他乡吗？

然而，事实证明，刘玄不傻，但也绝对不属于聪明的那种，因为他的眼光太低了，太小看刘秀了。刘秀在乎的不是兵马，而是自由，如果一条蛟龙整天被困在池中，他能呼风唤雨吗？走出洛阳，离开了刘玄的视线，踏上茫茫的河北征途，就等于蛟龙升天，放飞了梦想，放飞了希望，只要有放开手脚大干的机会，没有兵马又何妨，我可以组建一支强大的军队来啊！

可是，组建军队又谈何容易，一没权二没钱，谁听你的啊？刘秀急，急得茶不思饭不想，急得整天不眠也不休，急得常常眼角挂着泪水……更急的是冯异，别人看不到刘秀的流泪（他是夜深人静时悄悄地流），作为刘秀主簿的他却了如指掌；别人体会不到刘秀的痛苦，冯异体会得到，别人不理解刘秀，他能理解。因此，刘秀急，他更急。

有一次，刘秀又一个人躲在屋里哭，冯异一急就冲进去对刘秀左安慰右交心。感动中的刘秀末了不忘说这样一句话：“俺哭床的事，你千万要替我保密喔。”

“如果哭就能淹死刘玄、朱鲋、李轶等贼子，哭活你大哥刘来，那我们就不用千辛万苦来到河北这荒凉野蛮之地了。”

刘秀一听冯异这是话中有话啊，赶紧把眼泪擦干，请冯异“赐教”。冯异沉默半晌，才张开嘴。刘秀原本以为他定然会有一篇滔滔不绝的大论，却哪料到冯异只说了七个字：得民心者得天下。言毕袖手而去。

刘秀是聪明人，他细细琢磨，已知道该怎么做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秀到了河北邯郸后，马上出台新措施：废除了王莽的制度，恢复汉朝的制度；逃犯自首的可以宽大处理，免罪释放；孤寡老人及老幼病残可以去政府领取救济粮，申请低保。与此同时，他还派冯异和铫期等人每天分散到各县镇“下乡”任免官吏、搞普查、平冤情。总之，忙得不亦乐乎。

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种红薯。刘秀一来便处处为民着想，处处为民服务，马上就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各地官员和百姓争先恐后地拿着美酒佳肴宴请刘秀他们。

在拉拢和凝聚人心的同时，刘秀还十分注重拉拢人才。

现在我们如果问二十一世纪什么最重要，大家会异口同声地回答：人才。同样，在战火纷飞的乱世什么最重要，也是人才。一个好

汉三个帮，要想成就大业，身边没有能人异士，一切宏伟蓝图都是水中月镜中花，只是梦想。

而人才的好处，刘秀早已经体会到。毕竟，如果不是冯异的帮助，他现在就不可能走出洛阳，到河北来呼吸新鲜空气。因此，到了河北后，刘秀在大“秀”民心工程之余，便是发现、挖掘、拉拢人才。

都说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刘秀在河北正用一双慧眼四处搜索人才，却无所获时，意外的惊喜再度降临，毛遂自荐的能人异士却主动找上门来了。这个人便是邓禹。

如果说冯异是刘秀的左膀，那么邓禹就是右臂。

前面已经说过，邓禹和刘秀是老乡，还沾点亲，他是刘秀二姐夫邓晨的侄子，他从小就能吟诗颂词。刘秀在长安求学时，只有十三岁的邓禹作为特招生也在长安求学。别看邓禹年龄小，但眼光却非同一般，他看出了刘秀的与众不同和超凡脱俗，于是主动和他结识，两人很快成为莫逆之交。

邓禹学成回老家时，天下已乱，革命之声四起。刘玄当了更始皇帝后，很多人想请邓禹出山相助，都被邓禹一一拒绝了。但听说刘秀出使河北后，他便采用千里追踪的战术跟了过来。

“老同学啊，你千里迢迢来到这里找我，是想求个一官半职吧。”两人一见面，刘秀便如在长安求学时，口无遮拦地打趣道。

“不。”邓禹的头摇得像拨浪鼓。

“那你来找我干吗，谈文论道，我现在可没有这份闲工夫。”刘秀其实使的是激将法。

“邓禹不才，愿跟随您成就一番大业。”

“刘秀何才之有？”

“公有雄鹰之志，鸿鹄之志，光复汉室，定能加威德于四海，我跟

着你干，也能位列名人堂了。”

刘秀一听高兴地握住邓禹的手说：“知己，知己啊！”当晚，两人促膝长谈，谈人生、谈形势、谈将来，只听得刘秀心潮澎湃，热血沸腾，末了，刘秀不忘用一句话作总结：“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

自从大哥冤死后，刘秀的心里那扇门就像是被关闭了一样，此时，邓禹的出现犹如阵阵春风吹来，正如那首歌所唱的那样“心也变暖了，花也开了，冰封的心，请接受阳光。”

事后，刘秀常常和他攀谈到深夜，言必称“邓将军”以示对邓禹的尊敬。

自从邓禹毛遂自荐，得到了刘秀的器重后，慕名而来的人越来越多。对于英才，刘秀也是来者不拒，统统收入麾下。对于庸才，他也循循善诱，来去自由；而对于奴才，他则是恕不迎迓，恕不远送。

什么东西都会参差不齐，毛遂自荐的人自然也一样。如果说邓禹是毛遂自荐中英才中的英才的话，那么接下来上场的这位便是奴才中的奴才。

刘林和刘秀扯起关系来，也算是“远亲”。他和刘秀一样，都是汉景帝刘启这一脉传下来的，刘林的父亲刘元曾是赵王，因为杀死奴婢被大臣在皇帝面前进行了“弹劾”，结果落得个“杀人偿命”的结果。惨死后，谥号为“谬”，其意不言而喻：行事过于荒谬。都说虎父无犬子，同样的道理，荒谬的父亲也会有荒谬的儿子。刘林明显就遗传了父亲的“谬”，不但做事神秘诡异，而且还结交了很多三教九流的狐朋狗友，这其中不乏算命先生、观星道士。

其中有一个叫王郎的算命先生就和刘林走得相当近，都说江湖人就谈江湖天，王郎常在刘林跟前刮耳边风说：“河北有天子气。”刘林开始也不相信，后来王郎说的多了，他也就慢慢信了。他不但信了，而且开始琢磨这样一件事：既然河北有天子气，那么这个准天子又会是谁呢？

是刘林吗？想都不用想，肯定不符合天子的天生条件。而自己是块什么料刘林也知道，想要皇冠自戴也是不太可能。其他人……他思来想去也想不出哪个有天子相。正在这时刘秀持节来河北进行招抚工作。因为安抚工作做得不错，刘秀顿时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刘林直到这时才像是突然醒悟过来似的，拍着头道：“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啊，这刘秀口碑好，又是刘室宗亲，他才具有准天子的相啊。”

刘林为自己的发现而惊喜不已。既然准天子已经找到了，怎样把这只“潜力股”拉到手，就成为关键了。

刘林冥思苦想后，决定重走邓禹的“发迹”路：献计。邓禹自从毛遂自荐混到刘秀身边后，便整天和刘秀指点江山，激扬文字，大谈救国救民，匡复汉室之道。刘林想：既然你刘秀这么想早日梦想成真，我何不投其所好呢？

为了一计打响，彻底打动刘秀，刘林煞费苦心。他这一计那可不是一般的计，计谋大得惊人。

“我有一计可破赤眉军。”刘林见到刘秀便来了个开门见山。

大家都知道赤眉和绿林是两支大规模大组织的起义军，绿林军后来和刘合为汉军后，摇身一变，变成正统的正规军了。也正是因为这样，在对王莽政权发动最后一击时，刘玄便把招抚赤眉军成了重中之重。而赤眉军也是识时务的，他们见王莽已是穷途末路了，最终选择了归汉。其实赤眉军的领袖樊崇思汉情结很“给力”，在汉军定都洛阳后，樊崇为了显示自己归汉的诚心，只身来到洛阳，和刘玄来了个单刀赴会。

刘玄见樊崇这般诚心，也是很感动，当即拍板封樊崇一个官位——列侯。官位不大也不小，但在樊崇眼里却是小了，毕竟，再怎么算，他也是一方诸侯。列侯，按字义理解，就是位列侯位之列。说的再直白点就是普通的侯爷。樊崇原本火热的心因为刘玄封赏而降到了谷底，眼看官位没捞到最大的，心有不甘的樊崇决定变单刀赴会为

长相厮守。只要能和刘玄多接触多交流，相信你一定会回心转意的，官位如果更改不了的话，赏点金银珠宝也好。我也好拿回去打点兄弟们，好有个交代啊！然而，事实证明，刘玄在吝啬方面和王莽有的一比。你要住下是吗，好，住吧，伙食自理。坚持了十多天，樊崇眼看这样下去，非但领不到赏钱，自己身上所带的钱反而都要倒贴进去了，没辙了，只能悻悻地打道回府了。丢了颜面的樊崇怒不可遏，而没得到任何好处的赤眉军也是横眉冷对汉军，不安定的因素就此埋下。

刘玄自己给自己惹下了这么多麻烦。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秀这次到河北的招抚工作，难上加难。不听话不安分的赤眉军从中作梗成了家常便饭。但人家也有人家的理由啊，这是你们更始皇帝太吝啬太小气所致，根本就不把我们放在眼里啊。

因此，赤眉军才是汉军眼中最危险的因素。而刘林才会一开口说出这样惊世骇俗的话。

“愿闻其详！”刘秀一听惊喜交加，毕竟赤眉军就像一座大山一样横亘在他和汉军的面前，以后他想成就大业，这座大山一定要翻越。

“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人生得意……”眼看刘林张口成诗，刘秀赶紧打断道：“行了，你到这里来不会是想教我穿越到唐朝，学李诗仙的诗吧。”

“赤眉现在驻扎在河东地区，只要从黄河挖开一个决口，数十万赤眉军便会直接去见龙王爷。”刘林看着惊愕的刘秀，喃喃地道。

“就这个馊主意啊。”原本惊喜的刘秀顿时失望。这样有失民心的事，这样下流的办法，他不可能会采纳，也不可能做啊！

但考虑到刘林的面子问题，刘秀也没有“拂袖而去”，而是“佯装不知”，一直沉默不语。坐了半天冷板凳的刘林只好灰溜溜地走了。

然而，刘秀不会知道，刘林走了，麻烦很快就降临到他头上来

了。

富贵险中求

受到冷遇的刘林回去后，越想越生气，越生气越想，最后气没处发，便找来王郎。

“你看你，说什么河北有天子气，我看那个刘秀一点都不具备当天子的气魄。”刘林责备道。

“我说河北有天子气没错啊，但我没说刘秀具有天子气啊。”王郎眼中闪烁着狡黠的光芒。

“我没有，你没有，赤眉没有，刘秀更没有，那谁还会有呢？”刘林问道。

“要是谁都知道的话，那还叫天子气吗？”王郎说着顿了顿，道：“我先给你讲个故事吧。”

从前有座山，山里有座庙，庙里有个老和尚……打住，说错了，不是这样的。话说公元前10年，也就是王莽建立新朝的第二年，在长安闹市，突然有一个人在街上大叫大喊，拦住立国将军孙建的车，自称是“刘子舆”，是汉成帝的儿子，要王莽马上下台，让他这个“准太子”来继承皇位。孙建眼看事情重大，在没有得到论证的情况下，他也不敢擅做主张。马上向王莽进行了汇报。王莽一听也是又惊又急，这可不是开玩笑的事，事情一旦闹大了，他可是吃不了兜着走。因此，他连夜严刑拷问，验证真假的程序都直接省略掉了，直接就砍了这个人的头。死无对证，不管是真皇子还是假皇子，一死百了。果然，王莽快刀斩乱麻后，太子事件也就画上了一个圆满的句号。

“故事就没了？”刘林原本以为故事会很精彩，但听起来并不是那么回事儿，故事很简单，而且一点也不生动。

“没了。”王郎说着耸耸肩道，“不过，你想听故事，我这里还有第二个故事。”这一次也不管刘林答应与否，王郎马上就徐徐道来了。

“话说汉成帝年间，汉成帝有一个歌女也不知是什么原因，在宫殿门口突然晕倒了，就在这天旋地转、地转天旋之际，突然一团黄气从天而降，围在她身边良久才徐徐散去。之后这位歌女就怀孕了。后来就生下一个皇子来了。当时后宫被赵飞燕姐妹霸占，她们容不得别人怀孕生子。凡是发现有，都会惨遭她们的毒手。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成帝成天广播雨露，却鲜有收获，迟迟不见白胖胖的儿子来报到。他当然不会知道，想报到的很多，只是多半还没来得及报到就见阎王去了。这位歌女怕龙种惨遭赵氏姐妹的迫害，于是乎，选择了一个伸手不见五指的夜晚，把这个龙子偷偷地送出了宫。龙子保住一命后，得到了个算命先生周游天下。后来便来到了河北燕赵之地，过的生活是小隐隐于野，但却是‘以待天时’”。

“这个人是谁啊，他才是真龙天子啊，我要找到他了，一定拥立他为太子。”刘林这回听得有滋有味，又是“歌女”，又是“黄气缠身而孕”，又是私生子，又是浪迹天涯，简直就是一曲曲折的传奇嘛。

“远在天边，近在眼前。”王郎看着一脸惊愕的刘林道，“我就是那个龙子，我的名字叫刘子舆。”

“啊，刘子舆还活着啊。那当年长安死的肯定是假刘子舆了。原来这两个故事的名字就叫真假刘子舆啊。”刘林当时肯定是这样想的。

“我忍辱负重了这么多年，就是为了等待有一天能东山再起，恢复我汉室江山。言尽于此，信不信由你了。”王郎说着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地哭泣着。

“这么说来我们还有血缘关系，还是亲戚啊！”事实证明，刘林的智力和三岁儿童有一拼。他不但信了，而且深信不疑。

于是，他听完故事后，撒腿就跑，马上找到几个当地的豪强进行商量，结果达成一致：拥立刘子舆为皇帝。而当时河北正在流传着赤眉军要渡过黄河南下。于是，刘林抓住时机，马上散谣言：赤眉将要立刘子舆为皇帝，以试探老百姓的反应。结果，根本就没有人站出来质疑刘子舆的身份。这样刘林等人更加铁了心要拥护刘子舆为皇帝的

想法了。

更始元年（公元23年）十二月，一大早，刘林率领数百车骑进入邯郸城赵王宫，拥立王郎为帝，他自然是丞相了。而王郎成为太子后，马上就进行了公开发言：说他才是真正的汉室继承人，刘玄已经向他称臣，而赤眉的首领翟义也在他手下为官（其实当时翟义已死），大家早归降于我早封妻荫子。

当时的乱世，谁明白是非，谁知道真假？于是乎，当王郎派招抚的使者到时，便纷纷归降，一个月内河北的大半山河便归属于王郎政权了。

王郎以神话般的开始创造了神话般的奇迹。当然，面对良好的开始，王郎也没有沾沾自喜，盲目乐观，而是分清天下形势，在拉拢队伍和人马的同时，该铲除的势力还是要铲除。

其实，王郎最想铲除的人不是刘玄，而是刘秀。原因很简单，在王郎眼里，雷厉风行、有胆有谋的刘秀比起刘玄更具威胁，再加上他在河北行大司马进行招抚工作，是最大的危险分子。因此，王郎马上开了悬赏令：赏十万户买刘秀的人头。

而此时的刘秀正在蓟州（今天津蓟县）附近。王郎政权突然冒出来，刘秀心知肚明，他又将面临一场浩劫，能逃过这一劫，他迎来的就是艳阳天，而不能逃过，他将再度面临坠落万丈深渊的噩运。何去何从，刘秀接下来的这一步棋至关重要。

逃还是不逃，这是个关键；逃就得逃出河北，向北还是向南逃？然而向北是大漠，那是匈奴等少数民族的地盘，去那儿肯定没有好果子吃；向南是洛阳，那是刘玄的地盘，去那儿不等于又自投罗网了嘛。

既然不能逃，刘秀选择了既来之则安之的做法，他决定留在蓟县就地招兵买马，于是他便派王霸负责这项工作。

王霸和冯异等人一样，自从跟随刘秀后，无论处在什么危险的境

地都对刘秀不离不弃，算是刘秀的心腹之一。此时，眼看刘秀把这么重要的工作交给了他，他为了不辱使命，马上就到街头进行现场招兵了。他满以为凭他充满肌肉的双手振臂一呼，报名者定会络绎不绝，然而，现场的情况却完全出乎了他的意料之外——围观者倒是不少，而却无一报名者，他们不但围观，而且嘴里还念念有词：都成通缉犯了，还在这里招兵买马，你不急，我们还替你急呢。

王霸听后，只能羞愧地走了。现场招兵买马的计划就此落空。

正在刘秀思忖下一步该怎么走时，他所在的蓟县又起风波。等待刘秀将是怎么样的命运呢？

第十六章 逆境扬帆

几多惊险

王郎欲置刘秀于死地，刘秀想在蓟州找块安身之处，但意想不到的是，刘秀不但没有招到兵买到马，蓟州也容不下他。因为蓟州住着广阳王的儿子刘接。

王郎在邯郸黄袍加身，刘秀躲在蓟州成一统，刘接也没有闲着，仔细观看、调查，看王郎和刘秀谁更具天子气、更具实力些。结果不比不知道，一比吓一跳，无论实力、人气指数王郎都明显胜出刘秀一大截。

分清形势后，刘接也没有闲着，马上在蓟县起兵去捉拿刘秀。是啊，把刘秀献给王郎便是大功啊。此时，城中已流传着王郎的使者已经到了蓟县的言论了。如果刘接和他们里应外合，刘秀已是插翅难飞了。

此时的刘秀什么都可能不关心，但他对周围的环境变化却不可能不关心。事实证明，流言可以杀人，也可以救人。刘秀不是两耳不闻窗外事的人，自然听到了风声。于是，刘秀二话不说，赶紧带着人马上路——三十六计，走为上计。

想逃，可没那么容易，当时城中的百姓听说刘秀出现了，都急着赶来一睹刘秀的风采，很快就把刘秀等人的退路给堵住了。一边急着逃出城去，一边是迷恋他的粉丝。刘秀只能发出“这年头长得帅也是错”的无奈感慨。眼看再这么耽搁下去就要误大事了。关键时刻，刘秀的心腹大将铫期站出来了，他骑着马，挥着戟，大喝道：“顺我者生，逆我者亡。”大有万夫莫当之勇。百姓这才纷纷让开，刘秀乘机逃脱。不过，他还不忘回头说一句：别迷恋哥，哥只是一个传说。

刘秀等人跑到南城门时，见到的却是城门紧闭，一个个手握兵器的士兵屹立，为首的一个说：此门乃我管，此路乃我开，欲从此处过，留下买路财。

刘秀无奈地耸耸肩说：“得饶人处且饶人，各位抬头不见低头见，行行好吧。”士兵们无动于衷。铎期大喝一声：“爷光棍一条，什么都没有，要钱没有，要命一条！”说着杀将过去。刘秀等人再不迟疑，一起杀过去，混战中，刘秀等人凭着英勇，凭着士气相继冲出了城门。

出了城再聚合时，众人基本上到齐，唯独少了耿弇。耿弇可是刘秀最为器重的将领之一，没有他的下落刘秀心里好失落。但眼下形势危急，也不容刘秀多想，他只能先带着手下逃出敌人的魔掌再说。

可是，茫茫人生路，该往哪里逃呢？容不得多想，刘秀果断做出指示：逃往洛阳。洛阳是刘玄的重要根据地之一，此去也是风险重生，但就算是龙潭虎穴，也只能闯闯了。人生最可悲的是：无处可逃。刘秀深刻体会到了。

来时容易去时难。刘秀想要回，各个城池显然是不能再进了，只能抄小路日夜兼程，一路上找不到食物，此时又正值寒冬时节，饥肠辘辘的他们到达饶阳县境内一个叫做无萋亭的地方，已是两脚如铅，寸步难行了。

“难道我竟注定要这样被活活饿死么？”刘秀感叹时，被他称为“左膀”的冯异却变魔术般地端来了豆粥。是这救命的豆粥，把他们从死亡线上救回来了。

之后，他们又来到了南宫，此时风雨交加，大家在一个破旧房里避雨，烧火烤衣时，冯异再次体现了他的强大，弄来了一些麦子，煮成麦饭给大家吃。

靠冯异的神奇连解危机后，不可能总有这样的奇迹诞生啊！于是当刘秀他们一行到达饶阳县时，再次被饿得两眼发昏、四肢无力。怎么办，这样下去，就要被活活饿死了啊！生死关头，刘秀决定走一步

险棋，冒充王郎的使者，准备混一顿美食吃。开始饶阳县官员们也没有在意，但很快刘秀他们就露出了尾巴。他们饿了这么多天了，眼前突然摆满了山珍海味，当下也就不再客气，马上就来了个大快朵颐。

看着他们狼吞虎咽的样子，像是好几年没吃过东西，饶阳县官员心里纳闷了：他们比叫花子还叫花子，不像是邯郸派来的使者吧。

为了验证他们的身份，饶阳县官员传舍官吏敲打起门口的钟鼓，一边敲鼓一边喊：“邯郸的将军到了。”

邯郸的将军来了，他们肯定就要露馅了。反应敏锐的刘秀第一反应便是迅速站起身来，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坐上马车准备逃跑。

然而，就在坐上马车的一刹那间，突然醒悟过来了：此时逃不是明智之举。如果是邯郸将来，想逃也逃不掉；还有一种可能，他们可能是在试探咱们呢？这一逃不就露馅了么。不管来的是不是邯郸将军，逃，绝非上策。

意识到这一点后，刘秀从车上慢慢下来，回到自己的座位，一脸平静地说：“邯郸将军既然来了，就一同聚聚吧，抬头不见低头见，喝两杯还是可以的嘛。”

这样轮到饶阳官员傻眼了，他们此时只能选择沉默是金了。刘秀故意装着“恭候”的样子，坐在那里好久，也不见有动静，这才抱拳告退。

饶阳的官员对他们还是心存疑虑，就传令让看城门的门吏把刘秀等人直接逮捕拘留审查。然而，门吏非但没有接指令，反而说了这样一句话：“现在天下还是一片混乱，还不知道未来是怎么样的，我不能随便得罪贵人啊！”

就这样，刘秀又一次死里逃生。

可是，逃出饶阳县，更凶险的遭遇还在后面呢。

胜利大逃亡

当刘秀等人马不停蹄地快要到达滹沱河时，听说后方王郎的追兵已经紧追过来了。后退已无路，只有前进。可前进就要渡河。而此时河面上没有船等渡河工具，要想渡河，唯一的希望就是河水结冰，大家直接从冰上走过去。然而，此时先行一步的探路者回来带给他们一个很不幸的消息：“河水非但没有结冰，也没有半条船，想过河，只有一个办法，飞过去。”

大家一听心凉了半截，但此时的刘秀却很冷静，他再派王霸去查探虚实。

王霸走了一趟回来了，却带给大家一个天大的好消息：“河面结了很厚的冰，可以渡河。”

一个说河水潺潺，不能渡河。一个说冰厚三尺，可以过河；那么，这一好一坏的消息，究竟哪个是真哪个是假呢？正当大家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时，刘秀站出来了说话了，他说的是总结陈词：“先前那个探子是危言耸听，凭王霸将军的眼力肯定不会看错。”于是带领大家直奔滹沱河而去，其实刘秀心里比谁都清楚，他此时是死马当做活马医，是生是死就看命了。

然而，到达滹沱河边时，刘秀等人再次见证了奇迹是怎么诞生的。河面真的结冰了。

刘秀命王霸为“护渡使者”，当绝大多数人安全过河后，冰就融化了，有几辆马车被淹没了。

个中惊险只能意会不能言传，也正是因为这样，过河的刘秀对王霸说了这样一句很给力的话：“今天我们之所以能大难不死，全归功于你的善意的谎言和护卫啊。”

“这哪里是我的功劳，是明公您有圣德而得到的神灵的保佑啊！”王霸摆着手道。

“你们两个都别谦虚了。人定胜天嘛。”冯异此时笑道。

也正是因为这样，后来刘秀当上皇帝后，王霸被封为军正、关心侯，这是后话。

渡过滹沱河，到达下博（今河北深县西南）时，刘秀他们已经完全不知道东南西北，不知道何去何从。此时，出现了一位白衣老人，他指了一条康庄大道：“河北信都郡离此处八十里，他们现在还对刘玄忠心耿耿，没有归属于王郎，你们快去投靠他们吧。努力，加油哦！”好人有好报，这话诚然不假。

刘秀按照白发老人所指很快来了信都郡（今河北省冀州市），等待他的又会是什么样的风雨呢？

重整旗鼓

刘秀不会料到，到达信都时，衣冠不整的他们居然会受到最高级别的接待——信都太守任光率众亲自来欢迎他们。打出的口号是：欢迎，欢迎，热烈欢迎。

当然，任光之所以对刘秀这般“感冒”，这其中有一段渊源。

任光，南阳宛城人，和刘秀是地地道道的老乡。他因为为人本本分分，老老实实，先是在乡里做了小小芝麻官，接着又到郡里做官，后来到宛城衙门做了官。正当他的仕途芝麻开花节节高时，革命的春风刮过来了。当时刘秀的大哥刘縯带兵围攻宛城，后来围了数月之久后，因为王邑在军事上的右倾主义，结果孤立无援的宛城被刘成功攻破。城破后，任光对人生也不报希望了，于是沐浴后，穿着一身漂漂亮亮的衣服，然后准备上吊。正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汉军士兵冲进来了，他们见任光的衣着光鲜，便纷纷抢着要。

都说人为财死，鸟为食亡，然而，此时的任光却要为了是一件衣服而拼命。

“我什么都可以给你们，唯独不能动我的衣服。”任光很霸道。士

兵也很霸道，偏要以硬对硬：“我们什么都不要，就要你的衣服。”

于是乎，抢衣大战开始了，抢来抢去，士兵们窝火了。窝火的结果是他们要向任光开火。就在这个生死关头，一个人的出现挽救了任光的性命。

这个人便是刘赐，他只说了一句话，任光便决定放弃求死的念头，跟着干。

“谁要是敢抢他的衣服，我就杀了谁！”是啊，刘赐的英明已经在这短短的一句话里展露出来了。跟着这样的领导干，有前途，任光死心塌地跟着他。

任光后来担任过安集掾、偏将军。刘玄迁都洛阳后，他被封为信都太守。于是，正是因为这样，在河北大多数郡国都归降王郎后，知恩图报的任光却是个例外，他斩杀了使者，然后带着四千精兵与李忠、万修、阮况、郭唐等人坚守信都。

但他还是时时担心王郎兵到。此时听说刘秀来了，他那个高兴劲儿啊，别提了！刘秀的才华他是知道的，昆阳大战的后期他也参与进来了，亲眼见识了刘秀的英勇和强大。此时，信都正需要刘秀这样具有领袖风采的人物来主持大局啊。

也正是因为这样，任光非但风风光光地把刘秀迎进了城，而且还叫他坐上第一把交椅。这下刘秀倒是诚惶诚恐地推托起来。毕竟，不可能一来就剥夺别人的兵权吧。

一个是铁了心要让，一个是吃了铁要推。正当两人忙得不亦乐乎时，第三者出现了——和成郡（今河北省晋州市）的太守邳彤冒了出来。

这个邳彤也和任光一样，坚持不肯投降王郎政权。听说刘秀到信都后，他带了两千精兵就来信都了。见刘秀和任光正在进行太极十八式，他纳头便拜，拜完后，对刘秀说了这样一句话：“头把交椅的位置如果将军不肯坐，那么我带着我的人马回和成郡，然后把和成郡献给

王郎。”

这是一招杀手锏，刘秀听了半晌无语，最终只能点头答应。

人就是这样，当你什么都不想要的时候，偏偏找上门来。刘秀原本一路逃亡，和光杆司令也差不了多少，但突然一下子信都和和成的军马都归于他的麾下了。这当真验证了那句话：“大难不死，必有后福。”

第十七章 开拓新天地

何去何从

一下子有了这么多人马（尽管在别人眼里那是少得可怜），刘秀高兴之余，马上召开了一次军事会议，会议的主题是讨论：下一步该何去何从？

会上，刘秀首先提出了自己的观点：“河北这边王郎一手遮天，待在这里很危险，我还是从哪里来到哪里去吧。”意思是说他从洛阳来到长安去（此时的更始皇帝刘玄已把首都迁到长安去了）。

“我反对。”刘秀还没把回长安的意思说透，邳彤便站出身来唱反调，“河北是一片艳阳天，怎能弃明投暗呢？”

随即他对自己的话进行了解析：河北看似已是王郎的天下，但实际上王郎是徒有虚名，势力似大实小，现在归顺他的都是一个趋炎附势之辈。明公如果集两郡人马去攻打王郎，一路宣传王郎的罪行，广施明公您的恩惠，响应的人应该会很多，到时候王郎肯定会落得个众叛亲离的下场，河北便可归明公所有，如此便可干一番大事业来。再说，如果明公执意要回长安，两郡的士兵也不肯背井离乡跟您走啊，您回到长安又是光杆司令了，以后恐怕再无翻身之地了。

话说到这个份上了，刘秀不是傻子，自然明白两郡士兵愿意跟着自己的原因，他们是认为他刘秀是只很有发展前途的潜力股，才跟着他干的。但细想想，邳彤的话也很有道理，河北是刘秀大展宏图的绝好时机，如果不抓住时机，逃回长安，等于又回到了原点，千方百计才来到河北，将变得毫无价值和意义。

“听君一席话，胜走人间多少弯路。”刘秀没有让这场讨论会再进行下去，马上就确定了接下来如何走：留下来陪你们走过每一个春夏

秋冬。

铁定要留下后，刘秀的心里还是不踏实，才几千人马，和王郎相比实力悬殊太大啊！为了尽快多拉拢些人马来，他决定联合在信都附近一带活动的城头子路和力子两支农民起义军。这两支军队都拥有兵马数万之众，表面上依附更始政权，但实际上都是一方“诸侯”，干的也是打家劫舍的勾当。一句话：势力大，名声坏。

和这样的地痞流氓合伙干事业会有好下场吗？眼看刘秀大有病急乱投医的英雄气概，任光站出来说话了，三个字：我反对。

“我们人少，不这样做事不行啊。”刘秀无奈地说。

“兵少可以招啊，附近这么多百姓都可以招进军中来啊。”任光道。

“这年头招兵难，难于上青天啊。”刘秀叹道。

“有钱能使鬼推磨，招兵难，但如果我们给他们甜头，让他们觉得当兵能丰衣足食，当兵光荣，不就可以招到很多兵了么？”任光接着把他的构想说了出来：

如果攻下城后，允许士兵对财物进行抢劫，谁抢到归谁，谁抢得多谁得到多。

这虽然是个下策，但在没有办法的情况下刘秀只能这样做了。果然，因为有财物的刺激，很快便招到了四千人马。

随即，势力壮大后刘秀决定对王郎进行讨伐。他封邳彤为后大将军，为“开路先锋”。封任光为左大将军、李忠为右大将军、万修为偏将军随后，命宗广领信都太守事，留守后方。

分完工后，刘秀没有急着进攻，而是进行了“磨刀”——派人四处造谣，说是大司马刘秀带着城头子路和力子都的百万大军来合力讨伐反贼王郎，凡抗拒者杀无赦，凡归降者赏无限。

事实证明，磨刀不误砍柴工，这话一点都不假。造谣过后，刘秀率领大家来到了起兵的第一站——堂阳县（今河北新河县西北）。他们满以为肯定有一场硬仗要打了，结果却令人大跌眼镜，还没到堂阳县，堂阳县城早已城头挂白旗，打开城门欢迎刘秀等人进城。随后，刘秀一路势如破竹，一举拿下了赏县（今河北宁晋西北）、宋子县之后，刘秀经过昌城（今山东淄博），又收降了刘植。作为刘氏宗族的成员，王郎起兵时，刘植坚守昌城不动摇，也是属于不和王郎同流合污的几个典型顽固分子之一。但此时刘秀来时，刘植却二话不说，打开城门把他迎进去了。之后，刘秀继续带兵北上，先后拿下了曲阳、卢奴（中山国治所）……

联婚风波

正当顺风顺水的刘秀将要形成对邯郸合围之势时，一个坏消息不期而至：河北真定（今河北元氏县西北）的真定王刘杨起兵归顺王郎了。刘杨有十几万大军，他归降王郎，意味着刘秀刚刚涨上来的势头又被打压下去了，军事力量又发生了倾斜。

惊闻噩耗，刘秀没有慌，他飞快地分析了形势后，马上制定了这样的应对方案：不惜一切代价把刘杨抢过来。当然他这样想也有他的道理，那就是刘杨还刚刚声明归顺王郎，两人还在进行“磨合期”，远没有达到“蜜月期”的程度。此时努力、努力、再努力，考虑到本是同根生的份上，刘杨很有可能还是会回心转意的。

对付自家人当然自己家人出马好，于是，刘秀派出了刚刚归降的自家人刘植，骨子里流着相同的血液，说话也容易嘛。事实证明，刘秀所料果然不假，刘杨接到了刘秀抛来的爱的“橄榄枝”后，马上就来了个“投怀送抱”。

事情出奇地顺利。这倒令刘秀有点不踏实，虽说刘杨说回心转意不难，但刘杨要求明确关系。

刘杨随即提出了明确关系的具体实施方案就是：和刘秀联姻。具体来说就是刘杨要把自己的外甥女郭圣通嫁给刘秀为妻，这样他们就

是一家人了。

论辈分刘杨比刘秀还低，若刘杨的外甥女嫁给刘秀，那刘杨又比刘秀高一辈了。且不说这种关系的荒唐，更重要的是刘秀此时已经娶了新野的绝世美女阴丽华为妻。“仕宦当执金吾，娶妻当娶阴丽华”，年少风华时的刘秀的誓言还历历在目。事实上，刘秀也实现了自己的誓言，阴丽华娶到手了，而且他现在拥有数十万兵马的指挥权，比执金吾已强上了许多倍了。但王郎一天不除就是祸害，他在河北无有一天安心之时。而要彻底打败刘杨是一颗不可或缺的棋子，如果把这颗棋子占为己有，则前途一片光明，如果被王郎所用，会星光黯淡。但是刘杨提出的这场政治联姻却让刘秀左右为难。

是啊，虽然新婚没多久，刘秀就因为要到洛阳搞装修，把阴丽华送到了新野的娘家去了，后来经过千艰万苦才到河北来，直到现在的逆境中挣扎，刘秀无论在生死逃亡中挣扎，还是绝望中挣扎，之所以这般坚定，这般锲而不舍，这般勇往直前，除了有自己远大理想支撑外，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那就是爱情的力量，远方阴丽华还在等着他功成名就，凯旋归来。

然而，此时的刘杨却逼着他娶他的外甥女郭圣通。娶还是不娶，这是一个难题。娶，那阴丽华怎么办？要知道郭圣通可是刘杨的外甥女，他的父亲郭昌在真定可是大名鼎鼎的“郭百万”，娶她过来不可能做小妾啊。鉴于妻子只有一个名额，那就意味着阴丽华将由妻沦为妾。可阴家人对他不薄啊，在新野算是“富豪”的阴识倾家荡产跟他一起干革命，在他最失落最低谷的时候还把妹妹阴丽华嫁给了他，这份情、这份义、这份爱如此深刻，如此刻骨铭心，如此不能忘怀。娶郭圣通就意味着背信弃义。可不娶，那如果刘杨带领十几万大军归顺了王郎，那他在河北历经生死劫难，好不容易打开的局面，又将付之东流。

一边是爱情，一边是事业。刘秀最终只能选择了事业。是啊，辛辛苦苦奋斗了这么多年，几经波折，几经坎坷，几经创伤，眼看胜利的曙光就在眼前，成功就差一步之遥了，他不能因为“爱情”放弃事

业，功亏一篑。

我们可以想象刘秀点头答应这门亲事时的痛苦表情，我们也可以想象日后阴丽华知道事情的真相后的痛苦表情。但是我们也要知道，郭圣通是幸运的，因为她后来成了刘秀的“准皇后”。

牺牲个人，换取了真定王刘杨十多万大军的支持，刘秀的革命队伍如同滚雪球一样越滚越大，很快就攻占了元氏（今河北元氏县）、防子（今河北高邑西南）等几座城，并且斩杀了王郎的得力部将李恽。此后刘秀向柏人（今河北隆尧西）发起进攻，王郎的另一位得力部将李育进行了顽强的坚守，刘秀久攻不下。

“将军犯了屯兵于坚城之下的兵家大忌，柏人易守难攻，而军事要地巨鹿易攻难守，应该先把那里拿下作为向王郎政权所在地邯郸进攻的根据地才对啊。”刘秀很快就采纳了手下的建议，紧接着，他占领了广阿（今河北隆尧东），目标直指邯郸。

这天，刘秀把邓禹叫到厢房，神秘兮兮地拿出一样东西来。邓禹打开一看原来是一幅地图，刘秀边看着地图边道：“天下那么多郡国，我现在才取得一丁点的地盘，你当初凭什么总是说天下是我的呢？”

“如今天下大乱，人们就像婴儿思念慈母一样思念明君。而亘古以来，圣明的君王的兴起关键在于他们具有常人不具备的德行，而不是由他们拥有的地盘大小来决定的。”邓禹的话顿时解开了刘秀心里的谜团，在几起几落后，刘秀有点迷失自己了，好在邓禹又点化了他，让他重新获得了动力和希望。

事实上，给刘秀力量的不单单是邓禹一个人，还有耿弇和吴汉。

邓禹给予他的是精神上的动力，而耿弇和吴汉给予的是兵力上的支持。

想必大家都还记得，上次刘秀在蓟州进行大逃亡时，耿弇在中途失散了。而耿弇失散后跑回了他父亲耿况所在的上谷郡。当时王郎一夜成为皇帝后，招降的使者自然也派到了他这里，耿弇当时手下分归

降派和不归降派。不归降派的代表除了耿弇外，还有曹寇恂、闵业，他们是这样劝说耿况的：“王郎虽然异军突起，来势凶猛，但却是乌合之众，不会太长久。而刘秀是刘的弟弟，为人、做事都讲诚信道义，跟着他干才有出路啊。”

“可是上谷只有渔阳郡一郡的兵力在，如果他们归顺王郎，那我们的处境就很危险了。”耿况当时也是左右摇摆不定，只能发出这样无奈的声音。

“我愿去渔阳郡，请太守彭宠与我们结成联盟。”曹寇恂主动请缨道。

耿况自然应允。

当时的彭宠和耿况一样的处境，一样的心境，也是手下分两派，他则像是夹心饼干左右不定。曹寇恂的到来，彻底改变了这样的格局。他以三寸不烂之舌说服了彭宠。

此后，两军联盟，一同南下支援刘秀。两军沿途杀死王郎三万官兵，冲破重重关卡才和刘秀会合。

如此一来，刘秀先后拥有了信都、和成两郡和真定刘杨的十多万大军，又有广阿、渔阳、上谷的精兵，无论兵力还是实力都迅速高涨，刘秀高兴地说：“我要和大家一起见证消灭王郎的过程，功劳在座各位都有份，谁也少不了。”

大家听了豪情万丈，信心十足，接下来，该是和王郎决一死战的时候了。

沉默的羔羊

按照战略部署，刘秀把攻打第一目标选在了巨鹿。巨鹿在当时很有名气。这不是因为巨鹿的经济发展有多好，而是因为当年项羽用“破釜沉舟”在这里而一战成名，从此项羽走向了强大。而打那时起世人也记住了这个地方。

巨鹿是邯郸城的东北门户，那是战略要地，因此王郎把重兵放在了这里。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秀围攻了一个多月也没有打下来。正当刘秀考虑是不是要上演“破釜沉舟”一出戏的时候，意外接踵而至。他的后方老窝信都“着火”了。

点火的是一直不显山不露水的王郎，他在刘秀对巨鹿进行赤裸裸地进攻时，他使出“围魏救赵”之计，派兵光顾了信都。信都是刘秀起兵的老窝，刘秀早有提防，派出精兵把守。然而人算不如天算，当王郎兵到时，信都城里的的大姓人士马宠居然做了叛徒，里应外合，很快就把信都献给了王郎。

眨眼间，太守宗广等人及刘秀军中将领邳彤、李忠等人的家属便成了俘虏。

家属被扣，考验如期而至。

有人质在手，王郎肯定不会放过这么好的机会，他马上选择了赤裸裸地威胁邳彤、李忠等人，一句话，想要你的家人平安无事，就归顺于我。

三国时的单福因为在新野打得曹操部将丢盔弃甲，曹操便想出了这种人质的办法，把他的老母囚禁到了曹营里去了，然后威逼单福归顺于他。单福虽然很想跟着忠厚仁义的刘备干，但极为忠孝的他为了母亲，还是义无反顾地选择了离开刘备回到曹操军中，结果他的母亲见他弃明投暗到曹营来，羞愤自杀而死，内疚的单福选择了终生不为曹操献一谋一计，落得个怀才不遇的凄惨下场，默默无闻地过完一生，真可谓悲哉、壮哉、惜哉！

但此时的邳彤和李忠却和单福的表现有天壤之别。邳彤接到王郎的“恐吓信”，当着使者的面把它撕得粉碎，然后坚定地说：自古忠孝不能两全，现在这种局面我只能舍孝为忠了，但是请你们记住，血债血还，今天你们如果杀了我的家人，他日我必将杀了你们来报仇雪恨！

如果说邳彤还停留在语言上的话，那么李忠却来实际的了，他接到“恐吓信”后，二话不说，拔出手中的剑，使者满以为自己要遭殃了，但李忠却把在他手下任校尉的马宠的弟弟一刀给解决了。然后，摆着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架势，至于我的家人是杀是剐，随你们的便吧。李忠果然对得起的他名字里的“忠”字。

刘秀在感动之余，没有袖手旁观，他一边派人到信都去进行“调解”，无非是说有事好商量，要人可能比较困难，但要钱还是没问题的……在拖住王郎的时候，刘秀马上秘密派亲信部队去信都营救。

马宠因为李忠杀了自己的弟弟，本来想“撕票”，但刘秀派出的使者使出的糖衣炮弹迷住了他。正当他被金钱迷失双眼时，刘秀派出的精锐部队已悄悄抵达信都，结果可想而知，在毫无提防下，信都很快就被攻下，刘秀不但解救了邳彤和李忠的家属，这一回沦为阶下囚的是马宠等人了。

凭着英明和果断，刘秀化解了王郎在垂死挣扎前的一记组合拳。本着吃一堑长一智的策略，这一回他派李忠留守信都，以确保后方的大本营万无一失，然后才亲率大军对巨鹿发起最后的总攻。

然而巨鹿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容易攻破，任凭你们怎么骂怎么挑战，巨鹿的守将就是死守不出。直到这时刘秀才明白，巨鹿竟是一座铁城。他想着这样拖下去，即使拿下了巨鹿，也会弄得两败俱伤，只怕到时，便会让邯郸城里的王郎坐收渔翁之利，刘秀着实苦恼。

正当刘秀伤脑筋的时候，他的得力部将耿纯出来为他解忧了。

耿纯是巨鹿人，他的家族在巨鹿一代很大，很有名气。耿纯的父亲曾是王莽手下的官。耿纯在长安求学后，也当上了公务员，算是典型的“官二代”。

王莽政府倒台后，耿纯和他的父亲摇身一变，成了更始政权的官。刘秀到河北进行招抚工作时，耿纯便对刘秀主动接洽起来。后来耿纯发现刘秀总是用恩德去感化别人，在生活中总是帮助别人，而在

兵法和制度上却坚持原则，不假公济私，于是他便重金结交，对刘秀的招抚工作以实际行动支持。

王郎政权建立后，刘秀从蓟州出逃，而耿纯却从王郎的眼皮子底下邯郸出逃。他借着机敏逃出城，逃回老家，然后拉着自己的亲戚朋友几千人准备投靠刘秀，但打听来打听去，却没有刘秀的踪影，当刘秀在信都落下根后，他们又辗转来到了信都。据说耿纯家族里的老弱病残也都跟着走，耿纯很仁义，充分发挥不抛弃不放弃的精神，帮小孩带着“小推车”，帮老人带着棺材，然后把房舍什么的付之一炬，当真是用上老本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当耿纯率众出现时，刘秀感动得热泪盈眶，只见他语无伦次地说：“先生你这是何苦呢？放着好好的富裕生活不要，偏偏来跟着我受苦？”

“我的眼光不会错，你是一条蛟龙，龙岂是池中物，你迟早有一天会飞上天的。”耿纯道，“放火也是不得已，我要断了我家族人的后路，让他们此番来就是死心塌地跟着你干，成就一番大业。”

后来刘秀就把他的族人全部安排在一县了，这也让耿纯更加安心地跟着刘秀去行军打仗了。也正是因为这样，眼看刘秀围攻巨鹿长时间拿不下，提出一个大胆的想法：绕过巨鹿，直接攻邯郸。邯郸才是王郎政权的中心，只要拿下了邯郸，王郎政权也就烟消云散了。

刘秀想想也对，把全部精力花在攻巨鹿上不划算啊，时间就是金钱。于是，他决定采取佯攻巨鹿，实攻邯郸的军事行动。

公元24年，刘秀派邓满留在巨鹿作为佯攻的态势，牵制住巨鹿的兵力。自己亲率大军向邯郸进军。

王郎的黄粱梦该醒了。

黄粱一梦

王郎是靠“挟天子之名以令诸侯”起家的，他是化身为刘子舆才一

呼百应，坐享其成的当上皇帝的。起家发迹的速度太快太惊人，以至于毫无防备的刘秀被打了一个措手不及，如果不是福大命大，刘秀差点丧命于这场浩劫中。

而此时九死一生的刘秀自从信都发兵之日起，也开始“邯郸学步”起来——他也学会了王郎那套本事，先是假借城头子路和力子都数十万大军归顺于他的声势起兵，因此才会一路势如破竹，而此时攻到邯郸城下了，刘秀没有急着攻城，而是在邯郸城外溜达。这一次他玩的不是“邯郸学步”，而是“田忌赛马”。

刘秀首先派出的是赛马热身赛的吴汉的精悍上谷铁骑兵。赛马规程很简单，就是围着邯郸城转圈，事实证明，吴汉果然不愧是马背上长大的，这一表演就是几天几夜，白天是赛马比赛，晚上就地进行火把节表演。天天围着邯郸城转，骑兵们的头没有转昏，倒是把站在邯郸城上王郎的头给转昏了。

刘秀的马术比赛没完没了，王郎也开始没完没了地叹息，眼看这样下去不是办法，被刘秀精锐铁骑吓破了胆的王郎决定谈判，不是谈马术比赛，而是谈投降。

谈就谈吧，我这个人总是喜欢先礼后兵嘛。刘秀马上就把王郎派来的谈判使者——谏议大夫杜威迎到了密室。

两人沉默了半晌后，感到密室阴森可怕的杜威坐不住了，首先打破了令人窒息的沉默：“其实，那个，王郎——不，应该叫刘子舆，他真是汉成帝的儿子啊。”

刘秀本来最想听到的一句话就是王郎愿意归降大王，以后唯大王马首是瞻，永无二心。哪知杜威不鸣则已，一鸣惊人，居然说出如此石破天惊的话来，他话里折射出来的意思再明显不过了，我们王郎是汉成帝的亲生儿子，你们现在兵临城下，那就是谋反。

“以现在的形势，只怕汉成帝从地底下活过来，这天下也不是他的了，更不要说是一个假冒他儿子的人了。”刘秀压抑住火气，冷冰冰地

回应道。

杜威原想以王郎是汉成帝亲生儿子的身份作为谈判条件，争取为王郎博得最大利益，但此时见刘秀如此强硬的态度，盛威之下，顿时像霜打的茄子——蔫了。

“其实，那个，我们大——那个，王郎……也不是想多要什么，只要大王您封个万户侯也就足够了。”杜威道。

“封个万户侯是吧？”刘秀说着冷笑道，“你怕是在白日做梦吧，该是梦醒时分了，我现在明明白白、真真切切地告诉你，要我给王郎留一条命可以，其他啥条件都别跟我谈，谈了也是白谈。”

只能保存一条命，这个条件不但王郎无法接受，使者杜威也无法接受。是啊，如果连王郎都只能当布衣了，那他们这些手下岂不是布衣中的布衣了，那一辈子岂不是永无翻身之地了。

谈判不成情义在，刘秀放杜威回去，然后，下达命令——不再举行马术表演赛，接下来上演攻坚战。

当初王邑在攻打昆阳城时，因为拒绝王凤等人的投降，结果处于绝境中的革命军爆发出惊人的力量，不但成功打退了王邑百万大军一次又一次的攻城，而且成功坚守半个月，最终等来刘秀带来的援兵，一举击溃王邑的大军，创造了中国历史以少胜多的典范战例。

而此时王郎的处境也和当初王凤等人的处境一样，在归降无望的情况下，他们也誓死与城池共存亡。结果刘秀率大军攻了二十多天，不见效果，只能望城兴叹。看来逆境中的人只要团结起来，爆发的力量是惊人的这话一点不假。

然而，王郎就是王郎，他虽然称了王，也很想做汉成帝的郎，但终究是一介算命先生，骨子里的脆弱影响了手下的心理。此时王郎能坚守的前提是大家团结。事实上绝大多数人是团结的，但有个人和王郎一样脆弱，这个人便是王郎的老师李立。

李立眼看城外被刘秀围得水泄不通，心里不但发慌，还发飙啊，这样下去不但官位保不住，连命也保不住了。

为了保命，他想到了一个极好的办法，那就是打开城门把刘秀迎进城来，以这样的功劳来换取自己后半生的荣华富贵。看来有什么弟子就有什么师傅这话一点不假。

正接着美女睡觉的王郎听说刘秀的大军进城了，充分发挥跑不惊人死不休的优良传统作风，趁着天黑便冲出了城门。但他是刘秀重点盯防的对象，饶是如此，还是没有逃脱过王霸的火眼金睛。王郎刚出城，王霸就追出去了。

昔日，萧何月夜追韩信，成就了一段业绩，传为佳话；

今朝，王霸黑夜追王郎，结束了一个政权，传为后话。

王郎也许在逃的时候也会发出这样的感叹吧，曾经，自己派兵追杀刘秀，如今风水轮流转，不到半年时间，就轮到自己被刘秀追杀了，也许是想得太多思想包袱太重的缘故吧，他跑起来，腿脚还不太利索，很快就被王霸追上了。王霸满腔怒气都发在王郎身上，挥起手就是奋力一刀。

这一刀便把他的头颅砍下来了。这一刀把一个政权给终结了，这一刀也成就了一个新的朝代。

刘秀雄起没商量。

第十八章 暗斗

今朝有酒今朝醉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话说刘秀到河北进行招抚工作后，刘玄也没有闲着，他也忙得不亦乐乎——忙迁都。把自己定的首都从洛阳迁到了长安。

当初选洛阳和长安时，他最终选择了洛阳，并且在入住洛阳之前，还派刘秀进行了豪华大装修，花费的人力、财力、物力可想而知。然而，才刚住进洛阳城去，刘玄就玩起了迁都的游戏。这次是迁都长安。

当然，刘玄迁都长安，并不完全是心血来潮，而是为了便于更好地安抚和统治三辅地区。

前面已经说过，三辅地区的首领王宪攻下长安，杀死王莽后，忘乎所以地把自己当成了皇帝，结果只享受了三天的清福就被随后进城的申屠建和李松等人斩杀了。王莽的人头和传国玉玺被献给了刘玄。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玄才可以堂而皇之的继续当他的皇帝。但问题也随之留下了，王宪死后，三辅地区对革命军有看法有意见了，他们认为刘玄的汉军不能相容自己，因此，三辅地区一直处于动荡状态。

刘玄到了长安后，立马大赦天下，并且出台了一系列的惠民政策，这才使三辅的百姓逐渐安定下来了。

安定了三辅地区，刘玄接下来又进行了“安内”举动。他对自己手下的大臣按功劳进行了分封：王祉为定陶王，刘庆为燕王，刘歙为元氏王，刘嘉为汉中王，刘赐为宛王，刘信为汝阴王，王匡为比阳王，王凤为宜成王，朱鲔为胶东王，王常为邓王，申屠建为平氏王，陈牧为阴平王，张卬为淮阳王，廖湛为穰王，胡殷为随王，李通为西平

王，李轶为舞阴王，成丹为襄邑王；宗佻为颍阴王，尹尊为鄆王。

按理说封王封侯是每个臣子梦寐以求的事，然而，此时在刘玄封赏的人当中，不但有不满的，而且还有拒封的！这个人的名字叫朱鲋。

大家对朱鲋的印象应该比较深，毕竟刘玄当初能在和刘的比拼中最终胜出，离不开朱鲋的精心策划和全盘谋略。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玄当上皇帝后，朱鲋便成了他手下第一红人。然而，一朝天子一朝臣。过去受宠并不代表总是受宠，过去是一哥并不代表永远是一哥，比如说，此次封王时，朱鲋就由一哥变成了二哥，排在他前面的大有人在。他明显感觉到了刘玄对他的冷漠和打压。因此，别人得了王号都喜形于色，唯独他怒藏于心。

当然，他对刘玄表示拒绝时的理由却改成了：当年刘邦有规定，非刘氏不能封王。其实朱鲋从另一方面也是为刘玄着想的，毕竟这样滥封王对于一个政权有百害而无一益。

刘玄也不傻，当然能看出些端倪来。你嫌官“小”是吧，那我就再一个封号给你——左大司马。列位看官看到这里就会问了，这个左大司马权力如何啊。刘玄其实已经把位置指明了。与此同时，他任命李松为丞相，赵萌为右大司马，刘赐为前大司马，按刘玄的封号，朱鲋的排名出来了，诸位大臣的前四，位列第三。这样权位算是相当高了。当然，李松和赵萌两人之所以排在他之前，那是因为独特的背景和其他原因。

想必细心的读者还记得李松，在长安杀死自作孽不可活的王宪，把王莽和传国玉玺献给刘玄的“带头大哥”就是他。知恩图报的刘玄自然不会忘了他的功劳，因此，李松才会一跃成为丞相，享受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超级礼遇。

那么先前名不见经传的赵萌又是何许人也。事实上半道出家加入革命队伍的赵萌没有什么功绩也没有什么本事，唯一有的是生了个如花似玉的女儿，更为重要的是他还善于利用资源，把女儿成功推销到

了刘玄的床上，于是乎，他头上多了一顶帽子——国丈。

别看刘玄是个平庸得不能再平庸之人，但对美女还是喜欢得不能再喜欢了。赵萌的女儿长得非常漂亮，刘玄自从得到她后，非常宠她。他们整天饮酒作乐，如果有大臣不识抬举打断他行乐，而来禀报事情，他便会勃然大怒。因此，就在刘秀在河北搞得风生水起、热火朝天时，我们可爱的更始皇帝刘玄同志却在长安城里享受着皇帝的风光日子。用一句话来形容就是：今朝有酒今朝醉。

爱屋及乌，赵萌发迹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重用了“功臣”李松，重赏了岳父赵萌，安慰了旧宠朱鲋，刘玄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接下来该是他享受的时候了。然而，正当刘玄陶醉在这种醉生梦死的生活里时，刘秀的横空出世让他惊醒过来。听说刘秀杀死王郎，占领了肥沃的河北时，刘玄再也坐不住了，他马上以“三板斧”的形式对刘秀来了严峻的考验。

第一板斧是“怀柔”。刘玄派御史前往河北，封刘秀为萧王。从表面来看，一个萧王那也是不错的啊，但实际上却并不是如此，因为刘玄只是想用王位来麻痹他，试想想，现在刘秀在河北，却一下成了萧王，要知道萧在江苏附近，从河北直调江苏，相隔虽说没有数千里，但也隔着千山万水。

面对刘玄“以柔克刚”的招数，刘秀采取的是“以刚克柔”。他此时拥有大量兵力和地盘。接到刘玄的调令，他马上下达了调令，令手下的将领各占一个山头，做好了具体的分工，做好了万一走人，部队的指挥权还是没有丧失的准备。

第二板斧是“削权”。这一招才是实的，王郎已消灭了，现在就该轮到罢兵务农的时候了，因此，刘玄出台一号皇帝令，命刘秀罢兵，让所有的将领回长安述职。

面对刘玄“以刚克柔”的招数，刘秀这一次采取的是“以柔克刚”，他没有直接对刘玄说，不好意思，我们不去。而是很坚定表示，去，

肯定要去，只是不好意思，我们现在暂时有事，可能要迟一点。至于这一点是多久，问一下永远有多远就知道了。

话说刘玄连出数招，招招封喉，招招见血，非要把刘秀置于死地不可。而刘秀表现是温和的，没有半点直接对立的迹象。是可忍孰不可忍，刘秀手下的将领们看不下去了，他们决定主动出击，逼刘秀走上反叛的道路。

第一个站出来的是护军朱佑。朱佑和刘秀算是老乡，一直以来就有走动，两人关系也很铁。刘当年被封为大司徒时，便让朱佑当自己的护军。刘死后，朱佑便一直跟着刘秀，眼看此时扬眉吐气的刘秀还不敢闹“独立”，他心里急。他一急，就直接跑到刘秀那里，一声不吭，拿着刘秀的手，仔仔细细地打量了刘秀一番，直看得刘秀心里发虚，又不是头一次见面，怎么会这样。最后，又摸着刘秀的手左看右看，刘秀实在忍不住了，就问道：“护军该不会改行算命先生了吧。”

“你还真说对了。”朱佑终于开口说话了，且一说话就语出惊人，“依我看你有龙凤之姿，帝王之相，如今天下大乱，你应该站出来顺应天命才对啊。”

然而，令朱佑意想不到的，刘秀听后勃然大怒，大声喝道：“一派胡言，推出去斩了。”

士兵把朱佑推出去了，虽然没有斩他，但朱佑被刘秀这惊天一怒吓得再也不敢提这件事了。

朱佑不敢提，并不代表别人都不敢再提，关键时刻耿弇来了。那一天，刘秀正在邯郸的温明殿睡午觉，耿弇也不管打不打搅，冲到刘秀的帐前，说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我想回上谷征兵。”

“王郎已死，如今清平世道，征兵干吗？”刘秀躺在床上平静地道。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王郎虽死，但像铜马、赤眉的起义军还有

十多支，刘玄只能对我们虎视眈眈，却根本没有能力和我们对抗，他输定了。所以我们最好做好独立的准备。”

刘秀一听这话，急得从被子里钻出来，喝道：“你说什么？你想逼我做大逆不道的事，来人啦，拉出去斩了。”

事实证明，耿弇并不像朱佑那样害怕，听说刘秀要拿他开刀，非但没有慌，反而很是平静地说：“大王你不会杀我，也一定舍不得杀我。”

刘秀一听傻了，只有用眼睛盯着他询问的份了。

“因为我知道大王您对我一直像对待儿子一样关心照顾，所以我会这样直言不讳地说话。”

“我刚才只是跟你开玩笑呢！”

“王莽以前的新政弄得人心背叛，天下人都思念汉朝，大王等刘氏起兵，天下百姓都很高兴，可惜的是刘玄当了更始皇帝后，所作所为和王莽并无两样，百姓对他也是失望至极，都希望能有一个真正救民于水火的人站出来，大王您是刘氏子弟，声名又远播于天下，占领天下需要的是政权，而拥有政权就需要自己去争取。”

“我知道该怎么做了。”刘秀说着向耿弇投去感激的目光。其实刘秀心里早就定好政治路线，只是一直在伪装着不让别人知道他内心的想法。因此，先前朱佑的视探才会变成“试烫”。而耿弇柔中带刚，一席话直击刘秀的内心最脆弱处，最终逼使刘秀只好撕下伪装的面具，默认他的话正确。

而这之后，刘秀直接拒绝了刘玄的要求，以河北未平，事务繁忙为理由，拒绝去长安。

眼看前两板斧失灵了，刘玄充分发挥不放弃不抛弃的精神，接着使出第三板斧：动武。刘玄派苗曾为幽州牧、韦顺为上谷太守、蔡充为渔阳太守，用自己的心腹之人来瓜分刘秀的革命胜利果实。

这一招“刚柔并济”最为阴险，人家派人来了，你不允许人家上任，那就是抗令，如果你让人家上任，那地盘就归别人管了。总之，在允与不允都不好办的情况下，刘秀接下来的应对就显得尤为关键了。

作秀

面对刘玄最为阴险的三板斧最后一招“黑虎掏心”，刘秀使出的是“旱地拔葱”。既然你们派人来收成果，那好，你们远来是客，我来者不拒，只是这穷山僻野，没什么好招待的，可得委屈点喽。

上任的新官没吃好睡暖倒也罢了，令他们想不到的是，刘秀马上就派出吴汉和耿弇两个将领去刘玄接管的这几个郡县，美其名曰“调兵”，说是河北形势动乱，需调些兵去防守和平乱。

吴汉来到是幽州，而且他只带了数名随从，大有项羽“单刀赴会”的英雄气概。如果幽州牧知道他调兵是假，“索命”是真，一定不会舍不得那些士兵。听说吴汉的来意后，幽州牧面露难色，虽然没有直接说不借，但却找各种理由进行搪塞和推托。他心里是这样想的：要兵没有，要命一条，你不怕咱这地方穷，就多待会儿也行。

但吴汉好像跟他心有灵犀一点通似的，还真不客气就住下了，而且一住好几天都没有动静，一直闷在厢房里不出来。这幽州牧就纳闷了，心道，该不是咱这水土不服，病了吧，于是提着燕窝、灵芝之类的直接去看望吴汉。

他哪里知道，这一去就不复返。等再出来时，他的人头已被吴汉提在手上了。

吴汉把幽州牧的人头扔在公堂上，然后对士兵们说，你们是走是留着看办吧。士兵们本来就是归属于刘秀的，幽州牧只是临时掌管，此时见吴汉杀死了这个他们并不认同的上司高兴还来不及，当下纷纷表示跟吴汉走。就这样，吴汉走后，幽州竟然变成了一座空城。

一石激起千层浪，吴汉的下马威震惊了河北，这无疑给去上谷的耿弇增加了动力和信心。他也如法炮制地杀死了上谷太守和渔阳太守。

看似刘玄派出的三员大将去瓜分刘秀的大本营是一瞬间就失败了，但刘玄也不是这么不禁打的，他在派这三个人的同时，还派了一个领军人物——尚书仆射谢躬。

谢躬不像其他三人，都是孤家寡人去执行任务。他不但带了武器，而且还带了很多，有一支完整的部队，部队里还配了数名大将和参谋，说得再直白点就是一支特种部队。因此，这支特种部队一到邺城后，不等刘秀开口，便直接把邺城的守军全部遣送回刘秀那去了。你不是想来调军么，不用再麻烦你了，我们直接给你送去。

如此一来邺城便成了刘玄在河北真正意义上的“一国二制”了。咱有自己的地盘，有自己的军队，有自己的粮食，什么都可以自己满足，跟你刘秀再无瓜葛，这样，井水不犯河水，可以相安无事了吧。

当然，这只是谢躬个人一厢情愿的想法，刘秀可不是这样想的，他容不下这颗钉子，不拔掉这颗钉子，他心里又怎么能安定呢？

可是要拔钉，也不是那么容易的，动用武力显然是最下策，这样恐怕吃力不讨好。于是，刘秀思来想去，决定智取。

俗话说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刘秀通过分析得出这样的结论，要想除掉谢躬，就必须先剪其羽翼——马武。马武智勇双全，是谢躬的得力干将。

现代企业的很多人都流行跳槽，其实大家跳槽的目的无非有二。一是为了能获得更好的待遇，二是为了能得到更大的发展空间。否则，这般跳来跳去又为哪般呢？

显然刘秀就很精通这一点。为了能把马武挖到手，他不择手段。他有事没事就找马武套近乎，而且多次宴请马武。马武开始对刘秀防备很深，毕竟各事其主，但刘秀请得多了，他又不好总是拒绝，于是

还是赴宴了。他如果知道这一次宴会两人会擦出爱的火花，一定会再多穿三层防弹衣的。

酒过三巡，刘秀搭着马武的肩，说了一句特纯爷们的话：以后我们就是亲兄弟。马武一听，感动啊，眼泪哗哗直流。

接着刘秀握着马武的手，又说了一句特给力的话：上谷和渔阳拥有天下一流的骑兵，以后都交给你指挥。马武一听，感动加激动啊，除眼泪直流，鼻涕也直流。

“我手下的将领加起来也比不上你一个马将军啊。”刘秀的第三句彻底征服了马武。马武举起双手道：“行，行，行，大王别再说了，以后我唯您马首是瞻就是了。”

就这样，刘秀通过糖衣炮弹成功收服马武后，等于剪断了谢躬的羽翼。接下该是对谢躬下手的时候了。一天，他派人送了封信给谢躬，中心内容只有一句是：联合抗敌。具体策划为：我负责杀敌（斩杀敌人的主力部队），你负责去捡战利品（协助我拿下敌人后防的一座城市）。我一打败敌人的主力部队，后方城里的敌人肯定闻风而逃，到时候所有的战利品都归你所有。

谢躬一听居然有这样天上掉馅饼的好事，当然乐意干了。结果按刘秀所约定的那样，刘秀打败敌人的主力后，谢躬急急派兵赶到后方一看，事情果然不出刘秀所料，敌人早已逃之夭夭了。空城的战利品不捡白不捡，谢躬马上带领主力部队去搬战利品，但哪知正当他们个个捡得嘴咧开，笑得脸开了花时，敌人进行了猛烈地反扑，结果谢躬部队大败。

没办法了，偷鸡不成反蚀把米。谢躬只好率领残兵败将回大本营邳城了。

但当谢躬赶到邳城下时，发现情况不对时，杀人魔王吴汉又出现了，谢躬所发出的“吾中刘秀之计矣”的话音还没落，吴汉的剑已刺穿了谢躬的脖子。

就这样，刘秀施展多种本事，一一化解了刘玄的“三板斧”，而纸老虎刘玄的三板斧过后，便再也没有什么招可使了。接下来便是刘秀大施手脚的时候了。

第十九章 扩张之路

釜底抽薪

刘秀化解了刘玄的阴风血招，并不代表他从此就可以在河北坐享其成、无忧无虑了，相反，河北的局势还处于四分五裂、极度混乱的状态。

当时在河北除了刘秀，还有铜马、大彤、高湖、尤来、青犢、五校、五幡、五楼等二十多支部队，总人数加起来超过百万。一百万，这是个怎样的天文数字，想必大家都清楚。曹操在赤壁时号称他的百万大军，人人投一鞭可以使江截流，从中可想而知，这支大军的分量了。他们的存在对刘秀的威胁太大，他们个个像猛虎，出来咬一口就闪人，叫你防不胜防。而刘秀如果不采取行动，任其为所欲为的话，那么，他非但会被咬得遍体鳞伤，而且还会有重蹈覆辙的危险。

如何虎口拔牙，这是刘秀需要面对的。如果把刘玄比喻成是“内”的话，那么河北的这些义军就是“外”了。刘秀采取的是“安内先攘外”的策略。

而攘外的过程中，刘秀虽然采取的是“三步跨栏”的跳跃式发展战略，但整个过程却被他演绎得跌宕起伏、荡气回肠。

下面我们首先来看刘秀的第一步：釜底抽薪。

釜底抽薪，语出北齐魏收《为侯景叛移梁朝文》：“抽薪止沸，剪草除根。”古人还说：“故以汤止沸，沸乃不止，诚知其本，则去火而已矣。”这个比喻很浅显，道理却说得十分清楚。水烧开了，再兑开水进去是不能让水温降下来的，根本的办法是把火退掉，水温自然就降下来了。此计用于军事，是指对强敌不可用正面作战取胜，而应该避其锋芒，削减敌人的气势，再乘机取胜的谋略。釜底抽薪的关键是在

于抓住主要矛盾，很多时候，一些影响战争全局的关键点，恰恰是敌人的弱点。指挥员要准确判断，抓住时机，攻敌之弱点。比如粮草辎重，如能乘机夺得，敌军就会不战自乱。

公元24年秋天，刘秀开始了“攘外”之旅。都说枪打出头鸟，刘秀首先把目标对准河北势力最大的义军——铜马。铜马来自山东，和赤眉的关系可以用亲密无间来形容，而两者的兴衰则可以用此消彼长来说明。最开始是赤眉的强大至极，随着赤眉的慢慢衰弱，铜马则越来越强大。最后铜马甚至到了“唯我独尊”的地步。

刘秀选择铜马开刀还是有道理的，毕竟打败了铜马以后事情就好办了。可是铜马正如其名字一样，如铜一样坚硬，如马一样刚毅。想打败铜马不是那么容易的事。至少刘秀就亲身体会到了铜马的厉害。

两军正式交战在清阳（今河北清河），刘秀派出的开路先锋叫盖延。

盖延，字巨卿，是渔阳当地人。他人如其字，身材高大，臂力惊人，（身長八尺，弯弓三百斤）是刘秀的得力猛将。盖延本来根本就没把铜马放在眼里，哪知一上来就连遭败绩，最后还被铜马军队围了个严严实实，幸亏策应的邓禹及时赶来，盖延才避免了死无葬身之处的后果。

听说盖延失利后，刘秀的另一员猛将铄期主动请缨去挑战铜马，结果也被铜马围着打，如不是刘秀亲率大军来救援，后果不堪设想。

接连的失利，让原本激动的刘秀冷静了下来，他不再和铜马进行硬碰硬地交锋了，而是选择安营扎寨，按兵不动，静思制敌良策。

令刘秀想不到的是，就在他“闭门思过”时，铜马却仿佛一刻也不得安宁似的，天天来叫阵，时时来挑战。

刚开始刘秀感到很烦躁，甚至准备和铜马决一死战，但又转念一想，敌人这样想决战，除了接连打了几个胜仗外，应该还有别的因素在里面，于是乎，他通过仔细观察，和多方位调查，很快得出结论：

敌人急于求战，那是因为粮草供应不足。

哦，粮草问题就是铜马的“命门”所在啊！只要坚守不出，打持久战，打消耗战，铜马必败无疑。

刘秀由此想到了釜底抽薪的招数。于是乎，名义上他是“静”的，但实际上却是“动”的。他一方面派吴汉从幽州征调粮草以供自己需求，另一方面派铫期去切断铜马的粮道。

事实证明，刘秀的招数果然很绝，在他们吃香的喝辣的同时，很快，铜马军队就只能喝西北风了。西北风显然不好喝，于是乎，坚持了一个月后，铜马军队在一阵“扯呼”声中开始撤军。

凡是打仗的人都知道，撤军也是一门学问，很深的学问。诸葛亮死后，为了防止魏军的乘机追杀，就曾弄出真假诸葛亮来吓唬司马懿。而孙臏在退军中以灶数来迷惑庞涓，从而最终打败了庞涓。因此，在当两军相持对垒时，一方如果想撤军时一定不能慌张，一定要沉着冷静，制定好应对策略，以保证大部队能安全撤退。

然而，作为“野草部队”铜马军可不一样，他们独来独往惯了，来也匆匆，去也匆匆，什么策略不策略，三十六计，走为上计，于是乎，铜马在温饱问题得不到解决的情况下，选择了集体撤军。

当然，他们选择的时间是深夜，以为这个时候撤兵神不知鬼不觉。但刘秀的双眼一直盯着铜马军一举一动，想撤，没那么容易。随着刘秀一声令下，蓄势待发的士兵马上追击出去。结果慌乱的铜马军队死伤惨重，最终大部分铜马军队选择了投降。降军加起来高达数十万，数量相当可观。

为了降军能死心塌地归心于自己，刘秀采取的战略和当年项羽的战略方针完全相反，项羽当年面对秦军数十万降军，采取的是坑杀，一了百了，这样就不会有纠纷了。但结果是杀了秦军降军，负了天下百姓的心，也伤了自己，最终被刘邦后来居上拉拢人心，取得最后的胜利。

刘秀面对数十万的降军，为了收服他们的心，采取了“双管齐下”的方针措施。一是本着“疑人不用，用人不疑”的原则，封铜马各位将帅为列侯，以稳定铜马将士的心；二是以身犯险，亲自到铜马各营去看望各部，嘘寒问暖，及时解决各部士兵们的困难。对此，铜马士兵感动得热泪盈眶，纷纷表示：萧王这样诚心对我们，我们一定以死效忠，不负萧王的厚爱。

通过“柔”的战术，刘秀很快就搞掂了“刚”猛的铜马这个剃头难。

这一仗，刘秀不但成功多了几十万军队，而且还得到一个绝美绰号——铜马帝。这从另一个侧面说明了这支力量的强大，铜马也是支撑着刘秀后来能称帝的主力。

釜底抽薪，事半功倍；巧用智慧，名利双收。刘秀充分展现了自己的应战能力和收心能力。

步步为营

第一战胜利后，刘秀没有小富即安，马上走出第二步：反客为主。

反客为主，原意是指在日常生活中，客人与主人位置倒置，客人的行为、举止俨然是主人，而主人反而就了客位。此计在军事战略方面，往往反映在同盟军中，起主导地位的主盟者，反被颇费心思的从盟方所支配、戏弄，从而落入从盟者所设计的圈套之中。

刘秀接下来对付的第二个对手是一支联合部队。这支联合部队是以青犊为首，加上一部分赤眉军及上江、大彤、铁胫、五幡，总兵也有十几万，都聚集在射犬。

事实证明这支联合部队也不是吃素的，刘秀的先锋部队由耿纯带领，结果他们才安好营扎好寨，敌人便来了个“夜袭”。耿纯毫无提防，好在面对从天而降的敌人，耿纯表现出了一名超级将领应有的素质，他不但临危不乱，还想出了奇招——以其人之道还施彼人之身。

火光冲天中，他命令各营不准乱，而自己却带了两千精锐铁骑去偷袭敌人后营。结果可想而知，正认为得手的敌人突然看到自己的大本营火光冲天，吓得屁滚尿流，赶紧回兵相救，耿纯也因此而解了自己大本营的围。

这是敌人的绝好机会，而他们却浪费了。接下来随着刘秀的主力部队的到来，青犊等联合军只有挨打的份了。

眼看这样相持下去对自己不利，联合部队又使出偷袭战术，这是瞄准了刘秀的辎重部队，但负责辎重的铫期那是什么样的人，他可是以一敌百的猛将！结果联合部队偷鸡不成蚀把米，白白损失了兵马。

刘秀等时机成熟时，对联合部队发动了总攻，凭借一浪高过一浪的攻势，最终打败了这支联合部队。

二战告捷后，刘秀接下来是三步走里的第三步：瞒天过海。

“瞒天过海”之谋略决不可以与“欺上瞒下”、“掩耳盗铃”或者诸如夜中行窃、拖人衣裘、僻处谋命之类等同，也绝不是谋略之士所应当做的事情。虽然，这两种在某种程度上都含有欺骗性在内，但其动机、性质、目的是不相同的，不可以混为一谈。这一计的兵法运用，常常是着眼于人们在观察处理世事中，由于对某些事情的习见不疑而自觉不自觉地产生了疏漏和松懈，故能乘虚而示假隐真，掩盖某种军事行动，把握时机，出奇制胜。

接下来，刘秀在河北残余势力只剩下了尤来这支潜力大的危险股了。尤来深知失败的后果，因此，面对刘秀的逼进是拼死抵抗。但因为刘秀挟有两胜的余威，进攻刚开始很顺利，连连告捷，而尤来节节败退，这一退便退到了顺水。

刘秀一路顺风顺水，也就大意了，结果遭遇尤来的伏兵，大败，刘秀本人也被追到一处悬崖上，就像武侠小说里所写的一样，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刘秀只好选择了跳崖。幸亏刘秀福大命大，悬崖下是一潭碧清的水，他侥幸不死。

此后刘秀残余部队陆续在范阳（今河北新城）集合，但因为此时刘秀的下落不明，弄得人心惶惶。眼看大有散伙的迹象，吴汉站出来了，而且说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需努力，既然刘秀死了，还有刘的后来人——长子刘章在南阳，我们不愁没有主子啊，大家努力啊。”

吴汉用瞒天过海的话暂时稳定了军心，而大难不死的刘秀很快也回来了，于是乎，他带领大家，马上又进行了反击，尤来本来还想把刘秀的部队一举歼灭，哪知刘秀进行了反攻倒算，猝不及防之下，只好选择了溃逃。而千里追踪是刘秀的拿手好戏，结果刘秀一直追到平谷，打败了尤来，而剩下的残余部队进入辽西、辽东等地区，被乌桓等少数民族所杀，落得个无可奈何花落去的结局。

偷梁换柱

相信细心的读者一定还记得，刘秀在河北逃过王郎追杀后，起兵时，因为兵力不够强大，打出联合城头子路的牌子起义，结果一路攻城占地，最终一步一步壮大势力，从而消灭掉了王郎。由此可见，城头子路的强大。

城头子路虽然强大，但刘秀却没有和他们真的联合。因为他们虽然拥军数十万，但作风却不敢让人苟同，烧杀抢掠，无所不做。城头子路干的是黑社会的勾当。道不同不相为谋，刘秀没有选择合作也在情理之中。

但问题是，现在刘秀以三步走消灭了河北几乎所有强大的敌人后，这个城头子路又在哪里呢？

其实城头子路正在进行内部的“偷梁换柱”。

城头子路创始人有两个，一个叫爰曾，东平人，字子路。另一个人叫刘诩，肥城人。两人最早起义于卢县（今山东省济南市长清区南）城头，起义时便取了这样一个很特别的名字——“城头子路”。

城头是地名，子路是人名。应该说这个名字占据了天时和地利，是很不错的，那么，关键是，还有没有人和呢？如果有的话，那这个名字将是绝配了。

表面上看，爱曾和刘诩相处得还不错，刘玄招安时，他们两人选择了归顺。爱曾被任命为东莱太守，刘诩为济南太守，两个人都是顶天大梁——大将军。按理说这样的名利也是可以的了。但问题是两人却是面和心不和，起义是两个人的事，但取军队名字时，却变成了一个人，仿佛是爱曾一个人在造反似的，刘诩就算当时没不满意，事后肯定也会有意见。再说到后来城头子路的部队发展到了二十多万，势力不可谓不强大。为了取得军队的绝对领导权，刘诩无所不用其极。最后利用大量钱财收买了爱曾手下的几个得力部将，结果部将一给力，就进行了“换柱”——把爱曾给咔嚓掉了。这下刘诩终于实现了自己的独裁的愿望。而且刘玄也给了他一个天大的头衔——助国侯。

但很快刘诩就后悔了，因为他拥有了帽子和票子，却是一根空柱子，失去了权力。他的部队很快被刘玄调散到各地，他空有侯位，成了光杆司令。

也正是因为这样，窝里斗后，城头子路也就烟消云散了，此时已经不需要刘秀来动用武力了，我们姑且给他们送上一个成语作判词——自取灭亡。

卖萌

“卖萌”是现在很流行一个网络用语，成了很多人嘴里的“口头禅”。卖萌，就是刻意展现自己的“萌”。详细地说就是知道自己很萌的情况下，再故意展示自己，为了显示自己的萌。“萌”可以简单解释为可爱，是动漫用语，之后加个“卖”字表示动作。意思是制作方、角色用刻意做出萌的样子来讨好观众。一般可以理解为：装可爱，刻意出现一些可爱的动作、言语等。

闲话少说，下面我们来看汉朝的“卖萌”高手刘秀。

话说刘秀彻底荡平河北可以说用了“非常3+1”战术，三大战役看似简单，但过程却一波三折，刘秀甚至在最后一战中险些赔上了性命。但好在他大难不死。而这个“1”虽然是别人送的，但不管怎么样，还是刘秀的武力所慑的结果。渡过难便是“喜”的时候了。

喜欢历史的读者会发现这样一个问题，大凡新皇帝诞生前，面对虎视已久的皇帝宝座，大多数人都会在登基前犯上一种叫“害羞”的职业病。

具体症状为：遮遮掩掩，推三阻四，欲拒还迎，很难为情，极不好意思，大有丑媳妇无脸见公婆之态势，总之，装矜持没有错，装害羞也是一种妩媚，装嫩更是一种修养。

其实，我们可以美其名曰：卖萌。

毕竟要当皇帝了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你表现得越低调，越单纯，越可爱，越谦虚，别人就会对你越敬佩越崇拜，别人都会认为你是逼不得已才坐上这个龙头宝座的。君不见刘邦登基时一再推托，最后是众臣联名上血书，他吊足了大家的胃口后，才“勉强”答应。由此可见，刘邦可以说是“卖萌”的鼻祖。刘秀作为刘邦的曾孙，自然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将“卖萌”技术演绎得炉火纯青。

是啊，硕大的河北已尽归刘秀所有，人杰地灵的燕赵之地被他踏在脚下，他此时不称皇帝，还有谁能称皇帝呢？

当然，众将也有众将的考虑，此时刘秀登基，他们也会水涨船高，而被封侯封将，成就功名。也正是因为这样，劝刘秀登基的人一拨又一拨，其手段可以用“劝、逼、诱”来描述。

第一个站出来“劝”刘秀登基的是绿林军出身的领导马武。战役刚打完，马武没等刘秀从胜利的兴奋中清醒过来，就急匆匆对刘秀进行了苦口婆心的劝说。

他的话归纳起来有两点，他采取自问自答的方式，当真是劝说的新创造、新发现。

问题一是一个脑筋急转弯：第一个吃螃蟹的人是勇敢者，那第二个吃螃蟹的人呢？

刘秀正想回答说挑战者，马武却自答道：消费者。解析如下：一招鲜，尝遍天。凡事要走在前面，才能得到意外之喜，而如果总是跟在别人后面亦步亦趋，非但得不到什么，反而要贴了自己的老本。此时天下还没有皇帝啊，是大王您称帝最好的时机。如果错过了，那么就算将来孔子来当您的丞相，孙子来当您的将军，也于事无补，也晚矣。

第二个问题是一个歇后语：贼喊捉贼——

刘秀正想答多此一举。马武却自答道：倒打一耙。解析如下：现在的天下形势一片混乱，如果大王您不称帝，那么行事做人都将名不正言不顺，您可以叫别人为贼，别人也可以叫您为贼。贼喊捉贼，分不清哪个是贼哪个不是贼。正所谓，山前有个贼，山后有个贼，二人山前来比武，不知是贼厉害，还是贼比贼厉害……总之，不称帝不利于打仗，不利于将来的发展啊！

应该说马武还是有一定的文采的，至少劝说词还是很有创意的，方式和内容都可圈可点，令人惊叹。但问题是，他的言念经过于“理论”，却违背了“实际”。

因此，他的言论过后，刘秀只回答了两句话，两句很简短的话。

第一句话：如今天下早已有个皇帝，他的名字叫刘玄。

第二句话：我平定河北是在“贼”前，而不是“贼”后。

马武哑口无言，只能悻悻而退。很遗憾，他的劝说不成功。

第二个站出来“逼”刘秀登基的不是一个人，是一伙人。“逼宫”这样的大事，一个人做还是力量太小了，人多力量大嘛，所以，这一次诸侯们一起来了个联名上书，请求刘秀登基。

因为集结了众人的智慧，上书那可是洋洋洒洒，高达数万字，文章内容也是条分缕析，章节有序。文章运用了大量的修饰词，归纳起来有：对比、暗喻、夸张。

对比：文章先是陈述了自王莽以来天下动乱的形势，百姓处于水深火热之中，接着指出了更始皇帝刘玄的软弱无能，欺弱怕强，背信弃义，总之，什么难听的词都往王莽和刘玄两人身上招呼。骂够之后，就是说刘秀自起兵开始，到统一河北，一路高歌，英勇无比，所有华丽的词都集刘秀一身。

暗喻：文章里把王莽比喻成狠毒无比的“蟒蛇”，把刘玄比喻成“阿斗”，把刘秀当成“蛟龙”来形容，人物形象一目了然。

夸张：把刘秀形容成了一个无所不能的神人。哪里不平哪有他，哪里搞不定哪有他。

最后的总结陈词是：为了天下社稷，为了黎民百姓，请您一定要登基啊！

应该说这一次众将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准备充分，逼出了水平逼出了风格。然而，结果刘秀却让人很气愤：为了天下社稷，为了黎民百姓，我现在还不能登基啊！

为何？众人异口同声地问。

刘秀默而不答。至此，众人的“威逼”失败了。

第三个站出来说话的是耿纯。他吸取了前两次别人失败的原因，使出的是“诱”招。

他的方式很简单也很特别，他最初来投靠刘秀时候，是带着整个大家族，大有“沙场百战砺精兵，不捣黄龙誓不还”的英雄气概。而此时他亦带着一副棺材去见刘秀，只是这次的棺材很小的模型，他上去放在刘秀的案头前。刘秀尚在惊讶，耿纯便直接教会了刘秀一个关键词：攀龙鳞，附凤翼。

解析如下：大家倾家荡产、抛妻弃子跟着你东飘西荡，为了什么，还不是为了能封妻荫子，光宗耀祖。如果您一而再，再而三地推托，让天下的英雄寒了心，我们还不如趁早散了好，我是带着棺材来的，也无脸再回故乡了，还不如早点躺在棺材里算了。

耿纯的话语里含有两层意思。一是让刘秀明白了，大家跟着您是因为有盼头，是有美好前途的支撑；二是让刘秀清醒了，如果看不到前途，看不到盼头，大家就会作鸟兽散。

耿纯的表演入木三分，刘秀被震撼到了。他沉思半晌，说了这样一句话：“我会好好考虑这件事的，将军请先回去吧。”

相对前两次的直拒，这次刘秀的委婉显然是很难能可贵了，而耿纯也是个聪明人，知道刘秀心里已经松动了，而要他做出抉择，不能太急于求成。因此，他很识趣地走了。

他的预料果然没有错，刘秀其实早就心潮起伏，只是他还在犹豫，还在纠结，他不知道，也不明白，自己登基究竟成熟了没有。那么，谁能彻底让他放下心中的那个结呢？

一锤定音

众将烧出“劝、逼、诱”三把火后，刘秀也被烧得全身发热，悸动不已，但他却还在等待，等待一个为他“解萌”的人。

这个人的名字叫冯异。刘秀希望冯异能站出来，告诉他何去何从，但前三次他在“卖萌”中都没有冯异的身影出现。因此，他只能等。他不可能放下自己的架子主动去找冯异来询问这件事吧，这不是把自己陷于“不仁不义”之中去了么？

刘秀不会知道，他在等待的时候，冯异也在等。此时朝中三次劝解后，他知道时机到了，于是，主动来找刘秀了。

就如同一对彼此念着想着的恋人，两人再见面时，高兴得相互拥抱在了一起，刘秀搂着冯异就像搂着绝世美女般温柔，冯异注视着刘

秀就像牛郎对织女那样专注。

“如果你不当皇帝，就让我来当吧。”冯异张口就惊人，使出的是“激将法”，然后，他又补充了这样一句话，“刘玄是靠不住的，刘氏能不能再兴起就看您的了。”

刘秀惊喜交加，冯异在这两句话里，把自己的意思已经发露无疑了。

“我最近老是失眠不知是什么缘故。”刘秀突然说了这样一句没来由的话。

“夜有所思，梦有所想。想必大王您有什么未了的心事吧。”冯异似乎猜到了什么，嘴角挂着笑容。

“我昨天晚上做了个奇怪的梦。梦见自己骑着一条红彤彤的龙飞上了天去了。醒来时还能感觉到心跳的声音。”刘秀喃喃地说道。

“恭喜您，此乃老天授命于您。”冯异说到这里没有再说下去了，而是直接出宫去了，他要去找大臣，叫他们联合做一件事——共同把刘秀推上皇帝的宝座。

要登基就要找借口，都说人多力量大，同样，人多智慧也大。很快方案就定好了，由强华出面来搞定刘秀。

强华是刘秀在长安求学时的同窗好友，和刘秀的关系相当铁。他此时接到众人的邀请信，便马上从外地千里迢迢来见刘秀，他带了一件很特别的礼物来了，一本叫《赤伏符》的书。

如果只是一本书那倒没什么，但这本不是一般的书，书的扉页写着这样的话：“刘秀发兵捕不到，四夷云集龙斗野，四七之际火为主。”

这看似很深奥的禅语，但实际上中心意思只有一句，那就是“奉天承运”，刘秀具有天子的实力，可以封为天子了。

最开始革命时，李通和李轶靠谶语才成功把刘秀兄弟拉下水，而此时刘秀也是靠谶语才登基。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当时的天下不信真理，只信天命。

这不，刘秀等了好久就为等这一天，眼看时机已到，他再也不迟疑，装着无可奈何的样子说：“既然如此，我就赶鸭子上架头一回，姑且在皇帝的位置上坐坐吧。”卖萌表演终于告一段落。

公元前25年六月二十二日，31岁的刘秀在鄯城（今邢台市柏乡县）举行了隆重的登基仪式。

仪式分三步进行。

第一步：烧柴火，燔燎告天。就是找来大量的柴火进行焚烧，冒出大量的烟直往天空里飘，以来燔燎告天。他登基不是老天下的命令么，现在以此来转告老天，他不敢“违命”，他正按老天的意思进行登基。

第二步：拜乾坤，祭祀六宗。这个很简单，拜神仙，祭“日、月、星、山、川、海”六宗，虽然腰和膝盖要受点罪，但总比烧柴火那浓烟熏得热泪直流要好吧。

第三步：读祝文，宣誓就职。前两步其实都是虚的，为了来铺垫第三部的“实”。祝文写得很好，但也许是刘秀第一次面对这样的大场合，宣读的时候声音有些变形，甚至有点语无伦次：今天，这里，蓬荜生辉，人山人海，海枯石烂，我……做梦都没想到我能成为这个皇帝，我……其实我不是火命，我是水货，不……我是水命。我……在这里，我感谢这个乱民的英雄。没有他们，就没有我的今天，因为我是陪他们练，把他们练下去了，把我练上来了……

最后在一句“谢谢”中结束了自己长达一个小时的演讲。

但不管怎么样，这一天刘秀是高兴的，是幸福的，他多年的隐忍终于换来了“正果”。他由革命最初的“农转匪”，成功实现了“匪转龙”。他把自己的年号定为建武。意思是用武力建设国家。刘秀取这样

的年号是有目的的，他现在虽然当上了皇帝，但拥有的还仅仅是河北这片沃土，硕大的天下还有两个称皇帝的，除了更始皇帝刘玄，还有刘盆儿。他现在勉强为乱世三足中的一足，而要想得到天下，还有很长的路要走。

但刘秀想也没有多想，把首先的目标就瞄准了更始政权所管辖的重要地盘——洛阳。

这就意味着刘秀和刘玄的大决战马上就要上演，等待他们又是什么样的惊心动魄的战局呢？

第二十章 忍者无敌

用人之道

此时刘秀和刘玄仅一河之隔。只要渡过了黄河，刘秀就等于踏上了全面复兴之旅。但刘玄也不是个傻瓜，他不可能坐视不管，他此时在黄河的对岸洛阳布下了重兵把守，而负责把守洛阳的便是杀害刘秀大哥的两大罪魁——大司马朱鲋和舞阴王李轶。

朱鲋就不用说了，在他的精心策划下，才成功把“傀儡”刘玄推向了皇帝宝座。也正是因为首席之功，他身居大司马一职，除去排在前面的几个元老级人物，他可以说是实权在握。而在策划杀害刘案中，他也是主谋之一。从某种意义上说，刘玄的一切全都在朱鲋的掌控之中。

而李轶想必大家更加清楚，他是最早拉刘秀下水起义的，也是最会见风使舵的人，见刘玄那里好撑船，他便跳了过去。他最后还成了谋杀刘的主凶之一。

因此，此时在刘秀心中，朱鲋和李轶可以说是他最恨的人。而刘玄这样安排他们守洛阳也是别有用心的，他相信朱李二人一定会尽全力来守洛阳。事实上，朱鲋和李轶都想鞠躬尽瘁地来守洛阳，然而，计划赶不上变化，他们的梦想很快就落空了。

他们有信心守住洛阳，那是因为他们还拥有“天堑”之险河内。你要过黄河，首先得经过我，你渡河渡到一半，我举全军之力杀之，那你就只能是溺水的命运了。

而河内的守将叫韩歆，他也不负刘玄的厚望，听说刘秀要来过黄河，立马打出横幅——此河乃我开，此水乃我饮，欲从此处过，留下人头税。

如果真按韩歆的气势，刘秀要想渡河可真要用“痴心妄想”来形容。然而，韩歆的横幅刚打出，马上就有人跳出来唱反对意见。这个人便是他手上的最得力的干将——彭岑。

彭岑想必大家都不陌生了。他从刘秀起兵时，最开始是当“逃兵”，后来知耻而后勇的他选择了当“英雄”。坚守宛城，结果害得刘围攻宛城数月不得破，最后如不是王邑犯了夜郎自大的军事错误，宛城因为弹尽粮绝，实在是没法再坚持下去了，恐怕是不会投降的。而投降后的彭岑原本也对生不抱希望，但结果刘却赦免了他这个“甲级战犯”。

心怀感激的彭岑从此就跟着刘干。刘死后，他的部队多半被朱鲈“收购”过去。而彭岑也成了他手下的一员战将，职称叫——淮阳都尉。后来他又被封为颍川太守。

但乱世之道，彭岑这个颍川太守并没有当多久，被一支突然冒出的反动武装给赶出了颍川城。病急乱投医的他只好选择了投靠河内太守韩歆。

也正是因为这次逃亡的生涯，让他感受到了这样一个事实，刘玄表面上看似强大，但实际上却很脆弱，脆弱到不堪一击的地步，而他跟刘秀的哥哥刘干过，知道刘氏的实力。因此，凭着独特的敏锐能力，彭岑意识到，跟着刘秀走才是唯一的正确之路。因此，在韩歆准备和刘秀大干一场时，彭岑有话要说了。

“刘秀太强大了，河北诸多英雄都不是他的对手，我们还是别做无用功了，早点归降吧。”

“不，我不是这样忘恩负义的人。”韩歆连想都没有想就直接拒绝了他。

既然如此，那好吧。那就只有开打了。可很快，韩歆的想法就改变了，因为他看到了和想象中不一样的刘秀。他被刘秀的“军容”给震住了。

刘秀的部队那是威武之师，雄壮之师。于是，韩歆马上对彭岑说：“这仗还是不打，我听你的，你去负责联络投降事宜吧。”

彭岑很快回来了，带来了个好消息，四个字：“投降，重用。”

韩歆悬着的心终于放下了，那好吧，开城。

接下来就没有什么悬念了，很快刘秀就成了河内的主人。但刘秀一进城，就命人把韩歆拉出去砍了。

“冤枉啊，你不是说我投降不但不杀我，还重用我啊。”韩歆进行了临刑前的最后申述。

“我是针对彭岑说的。”但刘秀没料到，彭岑并不领他的情，他说如果是这样，他也宁愿去死。

刘秀问他为什么。

“如今天下一团糟，昏庸的更始皇帝也危在旦夕，您在河北开创了这样的宏伟事业，是天大的福气。现在正是用人之时，岂能因一时之愤忿而弃天下于不顾。”

“言之有理。”刘秀说着，马上释放了韩歆。

刘秀不费一刀一枪就占领了河内，这就等于刘秀在刘玄的地盘有了一块站稳脚跟的地方。以后军队和粮草的提给都可以从这里转运。河内的重要可想而知。

接下来，刘秀准备全面攻打洛阳了。而守住河内这个地盘就显得尤为重要，如果这个命根丢了，刘秀将会前功尽弃。可是派谁来河内呢，这让刘秀很犯难。

按理说韩歆是首先想到的人选，他以前就是这里的太守嘛。然而，刘秀却根本没有列入考虑范围之内。原因有二：除了他是叛将外，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他能力不够。

刘秀的首选其实是冯异。冯异前面已经说过了，他的才华大家有目共睹，那不是一般的好。然而，此时刘秀已经把他拟为孟津将军的首选人马，负责河内郡和魏郡两郡兵马，在黄河沿线驻扎。所以说冯异已有重任在身了，分身乏术啊。

刘秀“双子座”中的邓禹也是重要人选。但此时的邓禹早已被任命为“西征大将军”。因此，就在邓禹踏上征途时，刘秀特地为他送行。邓禹在感动之余，刘秀说话了，只一句：“你走了，河内怎么办？”

“昔日汉高祖刘邦派萧何守关中，因为有了后顾之忧，集中全部精力东征，最终成就了霸业。”

“河内就是我的关中。却不知道萧何在哪儿？”刘秀问。

“远在天边，近在眼前。”邓禹道，“寇恂是也。”

寇恂字子翼，上谷昌平（今属北京市）人，东汉名将，“云台二十八将”之一。寇恂出身世家大姓。年轻时任郡功曹。太守耿况很器重他。

后来寇恂选择了归顺刘秀。而当时的刘秀也毫不犹豫地给了他“偏将军”这样的职务。对于刘秀来说，他觉得自己这样做对当时还名不见经传的寇恂已经很优待了。然而，寇恂对此并不满意，就像汉初的韩信一样，他觉得自己的才华没有得到发挥，觉得这个偏将军的职位与他的才华和能力不匹配。但是他这个偏将军至少要比韩信当初那个侍卫的职务要好很多。因此，他没有选择跳槽，相反，他认定刘秀是个可以成就大业的人，相信跟着他一定会大有前途。

都说如果你想得到领导的赏识，那么首先要得到领导赏识的人的赏识。寇恂因为怀才不遇，暂时没有发迹，但他却得到了刘秀最为赏识的两大红人之二的邓禹的赏识。

史书上记载，“寇恂数与邓禹谋议，禹奇之，因奉牛酒共交欢”。邓禹那是啥人物，从小就一个天才，一直是刘秀的偶像。平常都是别

人请他的客，但他却独请寇恂的客，他对寇恂的赏识可想而知。

也正是因为这样，当刘秀还在为留守河内的人选头疼时，邓禹出现了。他推荐的自然是寇恂。

就像当初萧何向刘邦推荐韩信一样，尽管刘邦当时对韩信的能力还持怀疑态度，但因为是萧何的力荐，刘邦还是拜他为大将军。而此时的情况也一样，因为邓禹的鼎力推荐，刘秀尽管是三分怀疑三分担忧三分不安一分犹豫，还是任命寇恂为河内太守。

当然，刘秀把河内太守的大印交到寇恂手上时，还说了这样一句话：“当年汉高祖东征的时候，把关中交给萧何，而我今天把河内交给你，你就是我的萧何。”

感动得一塌糊涂的寇恂是这样回答的：“臣虽肝脑涂地亦要报答您的知遇之恩。”

事实证明，寇恂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

是金子就会发光

都说新官上任三把火，寇恂上任后，也没有摆脱世俗规则，也烧了三把火。

第一把火是举行大规模的军训。给各县下文，操练士兵，练习射箭。通过军训，士兵的身体素质得到了大大的提高，战斗力得到了增强。

第二把火是充当后勤的兵。养马两千匹，收租四百万斛，转经给军。这活看似轻松，实际操作起来并不那么容易。当时还没有诸葛亮的“木牛”驮运粮食，个中艰辛可想而知。

第三把火是游击战术。在寇恂后勤工作做得很好的时候，没有忘了一展自己的军威。他派出一支奇兵，居然成功打到了洛阳城下，当然因为人马有限，他没有强行攻城，而是选择了“游行示威”后便马上

撤军。虽然他们在洛阳城外只是惊鸿一瞥，但起到的震慑力却是惊人的。至少给刘玄的军队留下了强烈的阴影。

这三把火烧旺之后，刘秀给他捎来了一句话，一句称赞的话，三个字：“赛韩信。”意思不言而喻，就是说他比韩信还要更胜一筹。有这么高的评价，寇恂想要不高兴都不可能，一个字：喜！

但他接到刘秀的另一封信后，就迅速由喜转惊了。接二连三接到刘秀的信后，他则由惊转忧，由愁转愁，由忧转恐，由恐转怖。到最后坐立不安，寝食难安了。

原因是刘秀的信的中心思想只有一个，那就是常常对寇恂嘘寒问暖，关切之情超过了一个君王对臣子应有的程度。

寇恂不傻，马上就明白了他的心思，刘秀关心他是不假，但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对他不放心啊。

再回想起刘秀对自己的赞美，把自己比喻成韩信，虽然寇恂一再强调自己“比不上”。但刘秀却铮铮铁骨地说，不但比得上，而且还有过之无不及。当年萧何也一样，他在后方时，刘邦时常来人来信问候。萧何便把自己的亲人全部送到了一线，刘邦便不再来“打扰”他了。想到这里，寇恂猛拍自己的脑袋，醒悟过来，于是他也马上来了个西颦东效，把自己的亲朋好友都送到了战场。

果然，从此刘秀的慰问信便戛然而止。君臣就是这样，当你能力不够时，得不到重用；当你能力太够时，又不敢重用。所以说，那些既有能力，又能避免“功高震主”的人，才能真正成为皇帝身边的红人。

因果轮回

俗话说东边不亮西边亮，就在寇恂大显身手，思忖着如何防守的时候，冯异也没有闲着，他在思忖着如何进攻洛阳。

要想攻洛阳，最为关键的是要搞掂洛阳的守将——“双子座”朱

鲋和李轶。

朱鲋和李轶两人一文一武，虽然还没有达到文可以安邦，武可以定国的境界，但两人联手也可谓珠联璧合，鲜逢对手。

因此，如果硬碰硬，即便拿下洛阳，势必也要付出很惨重的代价。如何以最小的代价拿下洛阳，冯异想到的是智取。他把突破口放在了李轶身上。

李轶是最早参加革命的元老级人物，刘秀和刘都是在他和李通的说服下，才举事的。计划赶不上变化，只是因为后来发生了一些事，识时务的他选择了“择良木而栖”，离开了刘氏兄弟的怀抱，投入了刘玄的怀抱。但他和刘秀毕竟还是有旧交情的，于是，冯异想，如果能把李轶成功说服，那无疑给朱鲋断了一臂，搞掂了李轶，洛阳也就等于搞掂了一大半。

冯异没有选择直接去说服李轶，而是写了一封信。信写得很有水平，没有直接说明他的本意，叫他归降之类的，而是以讲故事的形式开头的。他直接教会了李轶“微子去殷而入周，项伯畔楚则归汉”这样的典故。娓娓动人的故事，让李轶正目眩神摇时，冯异这才亮出他的杀招，开始点题了。刘玄是扶不起的阿斗，跟着他干没有前途；我们刘秀现在龙骧虎步，龙腾瑞气，龙马精神，龙飞凤舞，是天上最亮的一颗星星，跟着他干，前途无量啊！李将军何去何从，要三思啊！

继续跟着刘玄那是穷途末路、星光黯淡。跟着刘秀干，那是功垂千秋、名垂千古。

靠，原来是一道选择题啊！李轶不是傻子，自然知道如何选择，于是他马上回了一封信。信里没有一个字，但里面有一幅漫画，画中一只孤独的兔子，正调转头吃着绿油油的青草，与之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在兔子身后却是光秃秃的荒山，满目凄凉……

他的意思很简单明了：他愿再当一回兔子，愿再吃一回回头草。

为了表示自己的决心。他立马收兵，不再和冯异有正面冲突。以

至于冯异连连告捷，拿下了不少城池。蒙在鼓里的朱鲈还在苦苦地支撑。

但李轶很快就吃了自己多跳槽种下的苦果，毕竟纸包不住火，朱鲈还是知道了他反求的事。

而透露风声的人，不是别人，正是刘秀。这出乎人的意料。

原来，冯异想出大胆的“挖人”策略后，又恐刘秀不会轻饶李轶杀兄之仇，因此，所有的活动都是隐而不发，秘密进行。但瞒得过一时瞒不过一世，随着他的节节胜利，面对刘秀的赫赫称赞，他还是忍不住道出了实情，这一切都是李轶“吃回头草”所带来的结果。

刘秀听后，大喜，脸上露出灿烂的光芒来。李轶这人还是蛮厚道的嘛。刘秀的话让冯异正有点暗自得意时，刘秀第二句话又出炉了：“把李轶的书信拿出来展览，给各级官员看看，展示一下文采嘛。”

展示的结果自然让地球人都知道了李轶“吃回头草”的事了。结果是李轶大红特红，大紫特紫。

李轶火了（想不火都难啊），冯异惊了（这不是把李轶往火坑里推吗），朱鲈怒了，李轶身为洛阳防御体系的主要负责人，却胳膊肘朝外拐，是可忍孰不可忍，他决定以快刀斩乱麻的方式解决李轶。

但是要想除掉李轶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毕竟李轶和他是一个级别的，拥有大量兵权。就算李轶要反叛，和他硬对硬，朱鲈也占不了上风。既然不能明来，那就暗来。他选择的“暗”方式更加直接，那就不是写什么信，玩文字功底的事了，那玩意儿，他玩不起。他派出的是刺客，想把李轶神不知鬼不觉地干掉。

结果大批大批的“便衣”刺客马上在不同时间、不同地点，全方位全过程地“照顾”李轶。李轶哪里想到自己会受到这么高的待遇啊，在毫无防备的情况下，他的脑袋就搬家了。

他可以说是死得稀里糊涂，死得不明不白，死得极为凄凉。但是他如果明白自己终究难逃一死，也许就会释然了。毕竟，他犯有杀刘秀大哥的滔天大罪，刘秀无论如何是不会放过他的。

有的人的死，重于泰山，有的人的死，轻于鸿毛。李轶的死没有重于泰山，也没有轻于鸿毛，他是死有余辜。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欠下的债终究是要还的，这是亘古不变的道理。李轶不例外，朱鲋也不例外。

相逢一笑泯恩仇

事实证明，刘秀的确比刘玄高明很多，刘秀派出的“双子座”寇恂和冯异力克刘玄派出的“双子座”朱鲋和李轶。这场重量级的较量中，李轶很快就死于内讧中，朱鲋干掉李轶后，非但没有一丝成就感。相反，他深深体会到了什么叫唇亡齿寒。

然而，他还没来得及伤感时，刘秀的大部队已经开过来，开始对他所在的洛阳进行了围城。

面对刘秀铁桶的阵势，朱鲋并没有慌，他选择了死守。结果刘秀把洛阳围了好几个月也没有成功拿下。眼看再这样耗下去，伤不起。刘秀把所有的怒火和仇恨都放下，决定走“和平”之路，招降朱鲋。平心而论，刘秀对朱鲋比对李轶还要恨，如不是因为朱鲋，刘玄就不会取代大哥刘而成为更始皇帝。如果不是朱鲋，他的发迹也不会如此艰难，如果……太多太多的如果，证明如果没有朱鲋就没有刘玄的今天。

然而，朱鲋虽然“坏”，但那是因为站在不同立场，那是因为跟随的主人不一样。他所做的，都是一个臣子应做的事。说得难听点可以叫“愚忠”。

其实朱鲋是蛮有才的，守洛阳几个月屹立不动，证明他身为刘玄身边第一红人并非浪得虚名。

眼看硬攻不行，冯异就对刘秀说，招降朱鲋，事半功倍。

刘秀几乎想都没想就拒绝了。大哥的死，当年的落魄，几乎全拜朱鲋所赐，怎么能轻易饶过他呢？

冯异马上教会了他一个关键词：相逢一笑泯恩仇。如果把时间都耗在攻洛阳上，那会对整个战局起反作用。刘秀半晌不语，终于点了点头。

但是朱鲋是一块硬骨头，他是那种宁死不屈的人，要劝降他并非一件容易的事儿。因此，说客是关键。

但早已成竹在胸的冯异马上说出了说客——彭岑。前面已经说过，彭岑不但跟刘秀干过，还跟朱鲋干过，因此，派他出马可以说最合适。

彭岑也没有辜负刘秀的期望，他一出马就搞掂了朱鲋。

朱鲋作出这样的选择也是很痛苦的。他心里还是很想跟着刘秀干的，但前面已经说过，他已经犯下了滔天大罪。尽管彭岑凭着三寸不烂之舌把他说服，但投降那天，他低垂着脑袋，一直不想目视面前的刘秀。

伟人之所以伟大，那是因为你是跪着的，这话一点不假。那一刻，朱鲋才体会到自己原来是如此渺小，渺小到像一粒沙。然而，此时的刘秀果然显示出王者风范，他扶起跪地的朱鲋，对他许下一个承诺。这个承诺分四层意思。

一、欢迎你的“回归”。

二、绝不会对你下“黑手”。

三、官位绝对可以“复制”（不低于你在刘玄手下的）。

四、黄河水作证，君子一言，覆水难收，绝不食言。

朱鲋本来对刘秀是防着一招的，他这次投降是他一个人出来，城里的兵马都没有动，他出城前，下达了这样的命令，如果他有什么不测，一定要死守城门，和敌人共存亡。此时刘秀的承诺无疑把朱鲋最后的疑虑打消了，他终于感动得热泪盈眶跪倒在地……就是这一跪，洛阳城门幽然打开，守兵纷纷扔下手中的兵器，欢迎刘秀入城。

公元25年10月18日，洛阳归于刘秀麾下，在洛阳南宫，刘秀庄严地宣布，大汉王朝正式复兴，洛阳便是首都。东汉便从这里拉开了新的序幕。

一鼓作气

在寇恂和冯异都出彩后，刘秀手下天才级人物邓禹也不甘落后。该轮到 he 上场“亮剑”了。

话说刘秀挟攻破洛阳之勇，继续进军，势如破竹。这回他派出的西征将领是天才级选手邓禹。

前面说过，寇恂的成功离不开邓禹的推荐，而冯异等人独当一面，也让刘秀看到了人才的重要。于是这次派出最为倚重的得力部将邓禹出马，寓意很明显，一举拿下长安。

事实证明，邓禹果然不愧为军事天才，自箕关到河东，连连打胜仗。再逼进，长安就岌岌可危了，刘玄也不再怠慢，马上派出的是几乎更始政权的全部主力部队——十多万精兵，派出的是超重量级将领王匡和张卬。

10万比2万，单从力量上来看是5：1，五个人打一个人，按常规来说，这战是没得打了。但战场上的事不仅仅是兵力来说话的，还得靠实力。刘秀的汉军有实力，更有一个能带兵打仗的好将领——邓禹。

战局一开始也是这样的。因为兵力的悬殊，双方大战后，邓禹大败，损兵折将不说，如果不及及时逃跑，更有全军覆没的危险。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将军，咱们先撤吧。”当天晚上收兵后，邓禹的军师韩歆对他进行了劝说。

“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就算死我也不走。”邓禹的回答很坚决。

事实上，邓禹为了成就“不败之王”的神话，是冒着极大的风险的。如果第二天，刘玄的军队发动全面进攻的话，那么，邓禹就算有三头六臂也会被摧毁。

战场上乘胜追击几乎是定律，不用想，也不用问。邓禹为了颜面，几乎把自己的身躯一半埋在了地底下。因为敌人第二天不发动总攻的概率为1%。

然而，世上的事就是这样难测，偏偏这1%的几率却成了事实。第二天的特殊性救了邓禹一命。第二天是癸亥日，是“六甲穷日”，按现在的说法就是“诸事不利”。王匡这一天也没忘看黄历，是啊，行军打仗以来，每天看黄历，他几乎已成了习惯，一看是这样的日子，王匡决定明天休战一天，避开这个不利于打仗的日子，再来收拾邓禹。

事实上，第三天，王匡率大军再来光顾邓禹大营时，却发现是一座空城，他正懊恼敌军是不是连夜逃走了时，邓禹的大军出现了。他们从四面八方涌现出来时，王匡才知道，他中计了，到了这个时候不是看兵多了，而是看脚快了。王匡这时倒是希望自己的兵少些还好，这样便于逃跑。

结果可想而知，邓禹利用一天的时间，缓过气来，大败王匡。

迷信害死人，这话一点都不假。

第二十一章 鹬蚌相争渔翁得利

史上最幸运的皇帝

有这样一个脍炙人口的故事：山上有座小庙，庙里有个小和尚。他每天挑水、念经、敲木鱼，给观音菩萨案桌上的净水瓶添水，夜里不让老鼠来偷东西，生活过得安稳自在。不久，来了个高和尚。他一到庙里，就把半缸水喝光了。小和尚叫他去挑水，高和尚心想一个人去挑水太吃亏了，便要小和尚和他一起去抬水，两个人只能抬一只水桶，而且水桶必须放在扁担的中央，两人才心安理得。这样总算还有水喝。后来，又来了个胖和尚。他也想喝水，但缸里没水。小和尚和高和尚叫他自己去挑，胖和尚挑来一担水，立刻独自喝光了。从此谁也不挑水，三个和尚就没水喝。大家各念各的经，各敲各的木鱼，观音菩萨面前的净水瓶也没人添水，花草枯萎了。夜里老鼠出来偷东西，谁也不管。结果老鼠猖獗，打翻烛台，燃起大火。三个和尚这才一起奋力救火，大火扑灭了，他们也觉醒了。从此三个和尚齐心协力，水自然就更多了。

三个和尚属同一种心态，同一种思想境界，都不想出力，想依赖别人，在取水的问题上互相推诿，结果谁也不去取水，以致大家都没水喝。这个著名的三个和尚的故事告诫我们这样一个道理那就是：人都是有依赖性的，自己的事自己做，要学会独立，尽量不要去依赖于别人和外界。

闲话少说，下面我们来说的不是三个和尚的故事，而是三个皇帝争天下的故事。

众所周知，在起义军中刘玄是最早称帝的。而刘秀通过忍常人不能忍之痛，在经历了风霜雨雪之后，也成功实现了转型，在河北建功立业，成就了霸业，从而黄袍加身。而与此同时，刘氏家族的另一位成员以第三者的身份插足进来，他大喝一声：“刘盆子来也，识相的话

统统地给我让开。”

那么这个“牛”气冲天的刘盆子又是何许人呢？

刘盆子泰山式县（今山东宁阳）人。西汉城阳景王刘章后裔，祖父宪，元帝时封为式侯。

刘盆子本来是一个放牛的牧童，当赤眉大军过式县时，把刘盆子和他的两个哥哥刘恭、刘茂捉进了军营中，刘恭以后投奔了更始，刘茂和刘盆子则当了牛吏，专门管牧牛的事。

后来有人给赤眉起义军领袖樊崇出主意，要他找一个刘氏宗室来做皇帝，以便师出有名，号令天下。

樊崇也深知，老百姓心向汉室，此时任何一个异姓人出来称帝，无异于玩火自焚。于是，樊崇就开始搜罗刘姓皇族的后人。这些落魄贵族过了几代之后，基本上都成普通老百姓了。这一搜罗不要紧，竟然搜罗出来70多个人，其中数刘茂、刘恭、刘盆子三人的皇族血统最近，因此他们三人便成了终极对抗选手。

可是，究竟该挑选谁来当皇帝呢？这样的难题显然难不倒“泥腿子”出身的樊崇。他马上就定出了千古奇谈的方案，组织了“摸彩”仪式。规定谁摸到“帝札”，谁就当皇帝。是真龙还是马只能看谁的运气更好了。

“摸彩”结果，15岁的放牛娃刘盆子以黑马之姿脱颖而出，抓了头彩。

“皇上，万岁，万岁，万万岁！”赤眉的将领全体下拜高喊。

“啊，呀，噢，哟……”刘盆子哪见过这种阵势，他昨天还在山坡上放牛，今天就成了皇帝。当时就吓哭了，哭着喊着要去放牛。史载，形容当时的刘盆子是“被发徒跣，敝衣赭汗”。翻译成白话文是：披头散发，光着脚丫子，衣服敞开着，满身臭汗，总之是一副狼狈相。

“你要好好藏着这道符命。”眼看刘盆子不成体统了，旁边的刘茂赶紧上前细声提醒，大有谦让仁厚之风。

“什么符命，我不要当皇帝！”刘盆子把符命咬烂，丢在地上，一溜烟似的跑了。

跑了也没有用，这事由不得他，刘盆子只有很痛苦地被赤眉加上了黄袍，当起了皇帝。他始终不习惯，常常换了服装，偷偷跑去跟牧童玩，觉得这样倒自在些。

就这样，樊崇等人于更始三年六月（公元25年），立西汉刘氏皇族后裔刘盆子为帝，号建世元年。如此看来，刘盆子算是最幸运的皇帝一点也不为过。

刘秀和刘玄火拼时，他们正在坐山观虎斗，都说外行看热闹、内行看门道。两军打得很热闹，但热闹归热闹，战局却呈一边倒的局面，刘秀军连连告胜，刘玄军节节败退。虽然战斗还没有结束，但胜负已分，刘秀的胜利是必然，刘玄的失败是定局。不能再等下去了，再等下去，坐等刘秀收拾了刘玄，那么接下受害的就是他们了。于是，他们果断做出决断：马上西征长安的刘玄。

赤眉军这么千辛万苦选了一个“傀儡”来做皇帝，就是要一个名分，此时，正好可以名正言顺地出兵了。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都不假。

屋漏偏逢连夜雨

话说邓禹大败更始军的王牌将领王匡，赤眉军大举向长安发起进攻，刘玄两面受敌。这个本来就已是风雨飘摇的政权何去何从呢？这个问题，一向两耳不闻窗外事的刘玄正在思考，他手下的大臣们也在思考。

思考最深就是打了败仗的王匡、张卬等人，毕竟他们也算是有头有脸的人物，可以说是更始政权的顶梁柱。但现在却败得一塌糊涂，

毫无回转的余地。于是大家就坐在一起商量。最后得出的结论是：邓禹我们打不过，更不要说再加一个赤眉。既然打不过，那就只有两条路可以选择了。一个是逃跑，一个是投降。

投降显然是下下策，暂时不在考虑范围之内。那就只有一个选择了：逃。

方案商量好后，提交方案的人是张印。张印想必大家都记得，当初刘和刘玄争皇位正僵持不下，他拔剑相向，说要立皇帝只能立刘玄。他是一位牛脾气的火人。此时这“坏人”让他当，他也毫无怨言，毫无惧色，马上向刘玄提出了他们商量的方案。归纳起来有两点：

一、打劫长安城的所有金银财宝。

二、回到南阳当山大王。

从哪里来到哪里去，此时贵为皇帝的刘玄显然不能接受重回原地当匪寇的日子，但此时进谏的却是雷厉风行的张印以及一群虎视眈眈的重臣。刘玄敢怒不敢言，于是选择了沉默是金。他原本以为可以这样无息地平息大臣们的“进言”，然而，他显然小看了张印的能力。

张印素来以刚硬著称，岂是服软的主儿。他见刘玄这么不识抬举，虽然碍于当时刘玄是皇帝，没有直接发作，但“私下”还是发作了。他找到了另一个狠角色申屠建，说了这样一句话：“刘玄还想一直当他的皇帝，但已火烧眉毛了，现在明哲保身的唯一途径就是绑架刘玄，逼他就范。”

绑架是文明词，说得再难听点就是逼宫。申屠建那是什么样的人，当初敢在宴会上直接以示玉的方式劝刘玄干掉刘就足以说明，他是个绝不心软的人。张印一提议，他自然答应不迭。

张印马上和申屠建、廖湛、胡殷、阮器成立了“密谋五人组”。

人马组成，行动的日子也选好了，一切似乎看似完美无缺，一切看似按部就班，一切似乎顺其自然，但一切又是那么变化多端。

都说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因为保密工作做得不到位，结果很简单，刘玄知道这件事了。

刘玄知道后，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他突然一改往昔的懦弱，亮出了手中的剑。当然，他亮剑之前，选择的铺垫是装病。

装病很容易理解。当年孙臆装疯那是连屎都可以吃。而对于此时的刘玄来说，装病很容易啊，无非就是躺在龙床上，作痛苦呻吟状。

与此同时，他特召“密谋五人组”来朝中议事。密谋五人组当然不知道这是刘玄的计谋，齐刷刷地往宫中跑，是啊，皇上病了，做臣子的早一点到就可以早一点显示自己的诚意啊。五人赛跑中，结果阮器因为体力不支，中途扭了脚，不得已只好选择回去涂红花油。毕竟这样一瘸一拐的去，也不太雅观。

而到宫里的四人开始还很激动，似乎等着刘玄给他们“颁奖”。然而，很快他们的热情就在无休止的等待中消磨殆尽了。刘玄之所以让他们吃闭门羹，那是因为他们只来四个人，还差一个人。刀斧手磨刀霍霍就等刘玄的命令，此时四人已命悬一线。

然而，那位受伤的大哥也许是本着破罐子破摔的原则，迟迟没露面。刘玄选择了耐心地等待。他相信精诚所至、金石为开。但四位等待的人却由焦急、纳闷变成了怀疑。他们原本以为来宫中看望皇帝的人很多，但左等右等只有他们四个人，而他们却恰恰是密谋五人组的成员。

气氛有点压抑，他们似乎醒悟过来了，于是除了申屠建，其余三个人选择了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往宫外跑，跑出来后，带领兵马在城外进行了烧杀抢掠，然后再慢腾腾地杀进宫来。

应该说泥腿子就是泥腿子，小农思想太严重，本来如果带兵先直接冲进宫中把刘玄干掉了，那就什么事都没有，到时候长安城里的金银珠宝抢之不尽用之不完。然而，他们想到的却是先抢掠，然后再来对付刘玄。这给了刘玄喘息的机会。

唯一没有逃的是申屠建，也许是突然有了“回心转意”的念头，也许是回头是岸，但刘玄却让他马上“立地成佛”了。一剑刺穿了他的心窝。然后带着自己的妻儿逃出了长安城，去投奔他的岳父赵萌。

赵萌也不是吃素的，马上带兵帮女婿杀回长安城，把三个叛乱的将军赶出去了。

机会就是这样，当来临时要抓住。在错进错出混乱之际，刘玄最终还是把握住了机会，夺回了原本就属于他的位子。

然而，“三王之叛”不但削弱了刘玄的力量，而且把刘玄最后的老本给削没了。他怀疑王匡、陈牧、成丹等人也有“反叛”之心，于是，以利诱召他们三个而至，结果王匡没去，刘玄便把陈牧和成丹两人给斩杀了。

内讧过后，刘玄实力几乎没了。他只好在长安当一天皇帝撞一天钟，至于明天会怎样，不去想，也知道会是怎样？

一个人生于天地之间，或为凤或为龙，为千人之英万人之杰，为青史永远的光耀，为民族永恒的丰碑；或为豕为鼠，甚至为蛇为蝎，为千夫所指的丑类，为遗臭万年的小人、恶人、奸人、罪人，一半是与生俱来的禀赋，一半是出于后天的教育与际遇，以及本人的自律与自励。

刘玄显然属于后者。公元25年九月，赤眉大军一路势如破竹攻进长安城。刘玄充分发挥善跑的特长。当刘玄仓皇地单骑逃出长安北门时，他所宠爱的那些姬妾们从后面追赶着他，连声呼唤道：“陛下，你应当下马谢城啊！”在大众面前说话尚且腼腆、羞涩的刘玄，面临生死关头，面对着曾与自己共享乐的姬妾们，却顿时生出令人惊讶、赞叹的莫大勇气，当真下了马，对着长安城恭敬下拜，然后才上马挥鞭而逃。不过这一跑再也没有机会回长安了。这一跑，意味着更始政权的彻底瓦解。这一跑，一切叶落归根，这一跑，一切终归平静。

刘玄手下的文武大臣除丞相曹竟不肯投降，在格斗中被杀外，其

余的全都投降了赤眉军。仅仅维持了两年零七个月的更始政权，宣告灭亡。

兔死狐悲

赤眉军攻下长安城后，刘秀很震惊也很失落，他体会到了什么叫“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但邓禹已经尽力了，打了刘玄的主力，只是千里迢迢，万道重重的关口，通往长安之路远没有赤眉军那么便捷。

但刘秀不愧是经过大风大浪之人，马上就出台了一道“赦免令”：封刘玄为淮阳王。

这天下还不是刘秀一个人的天下，刘秀这样封显然只是虚晃一枪，图个好名声。诏书根本没有任何实质的意义。

与刘秀的“虚”相比，赤眉军可就“实”多了。只要你刘玄愿意主动归降，可以网开一面，封为长沙王。

占领长安的赤眉军说话当然有分量了，而且这个长沙王比那个看不见摸不着的淮阳王显然实惠多了。刘玄虽然善跑，但显然也被赤眉军的大度所感动，于是，他主动从深山老林出来，脱了上衣，光着膀子，来投降。当初刘盆子被推上皇位时吓得也是脱光了衣服，汗如雨下，此时的刘玄从皇位上下来，也脱光了衣服，冷汗如雨，场面惊人的相似。不同的是物是人非。

为了显示自己的诚意，刘玄把传国玉玺也带来了。而赤眉军要的就是这玩意儿。

果然，赤眉军见了传国玉玺喜笑颜开。然而，刘玄还来不及舒一口气，就被请上了断头台。

“孔子曰：言而无信，不知其可也。你们不可以做这样不道德的事。”刘玄突然发现自己上当了，有点愤怒，但还是据理力争。

“我们就是言而无信，你怎么着？”赤眉军嬉笑道。

“且慢动手。”就在刀斧手的刀砍向刘玄的脖子时，一声暴喝响起，如惊雷闪过。

刀斧手手僵在半空中半晌没动。刘玄惊魂未定，定睛细看，却发现救他的活雷锋竟然是刘恭。

刘恭是刘盆子的大哥。刘盆子兄弟三人原本一起被赤眉军抓起来充军的。刘恭后来成了逃兵，投靠了刘玄，因为“略输文采”，被封为郎中（相当于随从）。刘盆子当上皇帝后，他向刘玄负荆请罪道：“子不孝，父之过；弟之过，兄有罪。我有罪，请治罪。”

“你的确有罪过，怎么能让你弟弟当上皇帝了呢？这让我怎么办？”刘玄也不客气，直接就把刘恭请进了大牢。刘玄逃出长安后，刘恭被放了出来。此时见赤眉军要杀刘玄，便奋不顾身挺身而出。

“你们不能言而无信，不能杀他。”刘恭道。

“我们杀他管你屁事，你别来蹚这趟浑水了。”赤眉军道。

“如果你们真要杀他，就把我杀了吧。”刘恭说着不等赤眉军动手，拔出腰中剑就往自己脖子上抹。事情发展到这种地步，赤眉军显然下不了手了，于是，他们只好救了刘恭，放了刘玄，同时也封了刘玄一个官职——畏威侯（意喻不言而喻）。

刘玄死里逃生，还封了一个侯，虽然这个侯名字难听点，且有名无实的，但刘玄根本就没有选择的余地了。然而，这时却有一个站出来了表示了抗议，这个人还是刘恭。他说，说封长沙王就要封长沙王，不能出尔反尔啊。

赤眉军害怕刘恭再上演自刎的闹剧，只好马上妥协：好，好，封刘玄为长沙王就长沙王。

这只是赤眉军的忽悠，他们根本就不想让刘玄活着，他们觉得刘

玄活着就是一个祸害，活着就是一种威胁，活着他们便睡不踏实，即使刘玄能力很低下，几乎构不成太大的威胁。于是，他们只是给了刘玄一个长沙王的名分，刘玄还没有上任，就被赤眉军秘密干掉了。

这下刘恭没法了。人死不能复生，他只好偷偷地把刘玄的尸体藏起来。后来刘秀听说后，为了显示自己的胸襟和气量，不顾刘玄是杀死自己的大哥的罪魁祸首，便让邓禹主动联系上了刘恭，把刘玄的尸体转运出来，厚葬在霸陵。

刘玄虽然最后众叛亲离，但至少还有一个刘恭这样的对他死心塌地的人，至少还得到了仇人刘秀的谅解，并且得到了最为隆重的安葬。也许他在天之灵也会得到安息，他的一生虽然平庸，活得窝囊，死得凄惨，但结局还算圆满。

后人叹诗曰：

操符未识君为贵，解玺方知盗可羞。

绛服大冠真主出，不先肉袒更何求。

第二十二章 胜者为王

邓禹的策略

赤眉军占领了长安，最为失意的人莫过于邓禹了。邓禹是刘秀最为信任的人之一，刘秀希望他带领这支西征大军打下长安。因此，尽管赤眉军占领了长安，但所有的人都认为邓禹向长安进军的步伐不会停歇。然而，邓禹接下来的做法却跌破了大家的眼镜。他把军队驻扎在关中北边三个偏远宽广的郡里便不再动弹，大有躲进小楼成一统之势。

刘秀当然是希望邓禹早点拿下长安，使自己成为天下唯一的皇帝。他见邓禹的策略明显不符自己的本意，心里也急啊，于是马上给邓禹写了一封信。信的大致意思是：大司徒你就好比尧，而赤眉军就好比夏桀，现在长安城正陷入一片水深火热之中，老百姓还不知道何去何从，你得早点打到长安去，解救那里的百姓啊！

应该说刘秀的信写得很委婉，在夸邓禹的同时，明确地告诉他现在应该马上向长安进军才对。

邓禹接到信后，马上也回了刘秀一个礼物。这个礼物很特别，不是信，更不是财物，而是一个人。

这个人是一个太守的儿子。这个太守也是刚刚归降邓禹的，太守刚投降邓禹，邓禹就把他的儿子送到洛阳刘秀那里，并且美其名曰：旅游。

以后，每隔几天就送一个人去长安，邓禹的喻意很明显，我按兵不动，归降的人也大有人在，长安这边我知道该怎么做，您不用担心了。

邓禹这样违背刘秀的旨意，选择了等的策略，是对还是错呢？答

案还得由赤眉军那边来揭晓。赤眉军在长安活得怎么样呢？

话说赤眉军占领了长安城，打倒了更始，控制了中央政府，内部的矛盾马上就显现出来了。他们个个自以为有大功，常常在宫殿上因为争功而起冲突，甚且动刀弄枪闹个不停。刘盆子坐在皇帝宝座上吓得魂不附体，晚上连睡觉都要拉着一个小太监壮胆才能入睡，根本就没有能力处理政事。

刘盆子整天夜不能寐，将领们整天争斗不休，长安城的百姓们日子也不好过。他们此时此刻唯一想赤眉政府能帮他们解决的就是温饱问题。

前面已经说过，更始皇帝逃离时，长安城已被张印等叛乱三人组把城里洗劫一空了，后来虽然更始皇帝又重打回了长安，但几经波折，长安城里早已粮尽财空。等赤眉军进驻长安城时，全城已是空空如也。

具体表现有：

第一，后宫白骨露于野。当时的皇宫里剩下千余没有逃散的宫女，她们平常吃的是“皇粮”，而此时居然只能以后宫里的花草树木等东西来充饥。宫女死了，就相互埋葬，落得个庭院深深深几许、乱坟孤魂独自悲的下场。

二、宫里艺人变成乞丐。宫里的艺人是专门为刘盆子表演节目，按理说他们的待遇应该不错了。然而，他们每次演出却谢绝了酬金，要求只是每人给他们发几斗米。但最终这帮艺人还是饿死在了宫中。有一个艺人快咽气时，有人问他们为什么宁愿饿死在宫中，也不出宫去。那人的回答令人唏嘘感慨：出去只会死得更惨。

呜呼，天下如此，赤眉军又怎么能在长安立足下去。

一个是管理乱，一个又是温饱问题得不到解决，赤眉军在长安里是怎样的局面可想而知了。举一个小例子吧。

公元25年年底，赤眉军搞了一个年终“团拜会”，在表演节目时，有人拿出小刀，表演了现场在竹筒上刻字。表演结束时，众人看着精美的竹筒惊叹不已。结果有位将军突发奇想，要把自己的名字刻上去。一石激起千层浪，结果大家看到后，纷纷要求刻上自己的名字。可问题是竹筒只有这么大，而这么多人，怎么也刻不完啊。

但大家谁都不肯谦让，结果可想而知，就变成了争斗。就在各位将领闹得不可开交时，宫外的赤眉军士兵们也都冲进来赶这蹚浑水了。他们不是争竹筒上千古留名，而是为了争大鱼大肉吃。结果这个乌七八糟的局面，直到守尉带兵过来，一连杀了百十个士兵才停止。

天下的局面如此，刘盆子只是一个十六岁的孩子，吓得只有哭了。天天哭，夜夜哭，时时哭，刻刻哭，眼看这样下去，百姓的温饱问题得不到解决是小事，很有可能会引发“水漫长安”的悲剧。这时刘盆子的大哥刘恭站出来说话了，并且教会了他一道菜——炒鱿鱼。

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公元26年元旦，新年第一天，刘盆子发表了热情洋溢的新年致词。内容大致有两点。

一是向大家拜年。

二是向大家请辞。

拜年很容易理解啊，新的一年开始了，送点祝福，送点欢乐，很好。请辞就让人很不理解了。新的一年才开始，身为皇帝，身为赤眉政权的最高领导人，怎么能拍拍屁股走人呢？

面对群臣的质疑，刘盆子一改往日的胆小懦弱，显得很从容淡定，说出了请辞的理由：想念老家了。

解析如下：离开家乡数年了，心里很想老家，想带上祝福，带上笑容，常回家看看。

“你的老家早已家不是家了，去看什么呢？”

“回去看二奶。”

“忽悠谁呢？当我们是三岁小孩啊。”

刘盆子的话刚出口就遭到了大家的一致批斗。在大家的威逼下，刘盆子脸一阵红一阵白，嗫嚅道：“我原本是一介布衣，凡夫俗子，我的能力不足以胜任皇帝的职务啊，我恳请大家批准我的请求，另选贤人来当皇帝。”

应该说刘盆子的这段话说得还是很有水平的，至少说出了自己心里想说的话。

也许是这段话憋得太久了，也许是心里的感情宣泄后心里过于激动，也许是太害怕了。也许……总之，他说完这段话后，便作出了惊人之举：伏在地上，痛哭流涕，声泪俱下，边哭边道：“各位行行好，放我一马吧。各位开开恩，放我一条生路吧。各位如果不答应，就把我的头颅砍下来吧。”

刘盆子窝囊了一辈子，终于英雄了一回，虽然眼角的泪滔滔不绝，尽管他磕头的模样实在太像“武大郎”，但至少这种“视死如归”的气概是很珍贵的。

人非草木，孰能无情。刘盆子转变了，大臣们也入乡随俗了一回。于是乎，现场突然出现了很是滑稽的一幕，以前视刘盆子如草芥的他们，此时竟然齐刷刷地跪倒在地，边磕头边流着泪道：“你留下吧，你要是走了，我们赤眉军就会散了。”更有甚者说：“你如果要走，我就不活了。”

面对众臣的“以死攻死”，要知识没知识，要阅历没阅历的刘盆子哪见过这种阵势啊，一时呆若木鸡，竟哑口无言，手足无措。

送佛送到西，刘盆子的大哥刘恭眼看场面要失控了，挺身而出，帮弟弟解围：“各位且起来，听我一言。我弟弟做了一年的皇帝了，但

现在内外却是一团糟，这着实证明我弟弟的能力不够，不能胜任皇帝这个职务。他只适合当放牛娃。为了不误天下，真的得换贤人啊。”

刘恭的话让刘盆子感到有点“似曾相识”。很显然，刘盆子先前一切都是表演，而编剧就是我们敬业的刘恭。

“我们错了，这个皇帝非你弟弟不能胜任啊。”众臣异口同声地道。

刘恭还要坚持弟弟退位。

“你再说，刀剑是会长眼的了。”众臣眼看软的不行，来硬的了。赤眉军那是什么样的人，为了一口饭吃，连自己人都敢杀，还有什么事做不出来。刘恭当然知道这帮人的“野性”，只得收口不再言语。

刘盆子的辞职闹剧就这样收场了。虽然他没有达到自己的目的，却达到了震撼众将领的效果。将领们回去后，都对自己的手下出台了新的“约法三章”，再有烧杀抢掠者直接砍头。于是乎，治安一日之间好转起来，那些出逃的老百姓也都纷纷返回，经营自己曾经的一亩三分地。长安街上正在逐渐恢复往昔的热闹和繁华。

然而，都说狗改不了吃屎的习惯，赤眉军抢掠惯了，迫于皇帝辞职风波的压力才不得不收敛，勒紧腰带过日子。但长安城经济正好转时，时间一长，他们本性又暴露出来了，月余后，他们在长安城里哄抢，结果平静的长安城再度风生水起，热闹非凡。

世事难料

长安乱，乱长安。

邓禹不进军，等的就是这六个字。他磨刀霍霍，伺机而动。可就在这个节骨眼上，邓禹军中也乱起来了。

内乱，让邓禹很是慌乱。他素来治军严谨，出现了这样的事，显

然出乎意料。他不敢怠慢，马上向刘秀进行了汇报。刘秀回了一封信，只有一句话：以不变应万变，内乱自然平息。

果然，很快内乱就解决了。接下来，邓禹不敢再等了，发动了对长安的进攻。邓禹做好了打艰苦战的准备，然而，事情却再度出乎他的意料，他带领大军浩浩荡荡来到长安，看到的却是一座空城，全城连一个扫地的人也没留。

是啊，长安城在刘玄和赤眉军两队人马烧杀下，早已千疮百孔，到处残瓦断墙，没有任何可以用来充饥的东西。

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邓禹自然乐呵呵地占领了长安城。

但邓禹哪里料到这是赤眉军玩的“空城计”。因为赤眉军很快就去而复返了。其实他们原意是一去不复返的，但他们从关中往凉州却受阻了，刘玄老部下隗嚣守在那个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关口，并且对赤眉军留下这样一句话：“此路乃我开，此树乃我栽，欲从此处过，留下买路财。”

对于赤眉军来说，唯一不缺的就是银子，抢了这么多年了，谁的口袋里都是满满的。于是他们纷纷慷慨解囊，只图隗嚣能网开一面，让他们西去。

但他们显然太低估隗嚣了，他拿了钱后，还要一件东西。那就是众将的人头。

赤眉军很是气愤，恨不得把隗嚣碎尸万段，然而，隗嚣倚险而守，赤眉军想攻上去，比登青天差不了多少。

前进无路，只能打道回府，可是天下之大，竟只有长安可以回了，于是，他们又转回到长安来了。

赤眉军的突然折回，让邓禹大吃一惊。他仓促组织人马迎敌，但赤眉军此时已输完了全部家当了，如果不能夺回长安，将进退无路。

人在绝境下的爆发力是惊人的，赤眉军很快打败了邓禹的精锐之军。为了免遭赤眉军的围攻，邓禹只好率领军队退出了长安。

赤眉军轻松占领了长安后喜笑颜开。但他们高兴得太早。邓禹是何等人物，他不甘心就这样白白丢掉到嘴的鸭子，不愿成为失败者。于是，他来了个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赤眉军进城还来不及歇息，他率军又来了个“围长安”。

但谁料赤眉军早就有提防，邓禹没有讨到什么好处，随后，两军在长安城外展开了数次交战，都是难分伯仲。邓禹急于取胜，又犯了轻进的错误，结果遭到赤眉军的伏击。结果邓禹大败，这一战不但败了，而且连裤衩也输掉了，邓禹本人也只带着24名铁骑冲出重围，侥幸逃得性命。

这位叱咤风云的不败将军，此时输得如此彻底，如此干脆，如此凄惨，真是跌破大家的眼镜。

其实，对于邓禹来说，西征失败的根本原因就是心态问题。他少年成名，被冠以“天才”、“神童”等华丽的帽子，参加革命后，他又很得刘秀的器重，在西征前，他也充分展示了自己的才能，几乎战无不胜，被称为“不败将军”。然而，西征的道路上，他太想成功了，以至于在患得患失之间，迷失了自我。在受到挫折时，非但没有进行反思，反而是急功近利地冒进，最终导致了完败。

数万士兵出征，回来时只剩下24人，这跟当年项羽走乌江的凄苦有一拼。

项羽自觉无颜面对江东父老乡亲，主动放弃了求生的机会，选择了自刎，保全了自己的忠义。而邓禹回去后，也自觉无法向刘秀交差，在交不出成绩和战果的情况下，他选择了把自己被封为大司徒和梁侯的印绶交给了刘秀。并且向刘秀说了三句话：

第一句是：我有罪。

第二句是：我有负陛下厚爱。

第二句是：我辞职。

刘秀接过印绶，马上又把梁侯的印绶还给邓禹，同样也说了三句话：

第一句是：你虽然败了，但你以前立过大功。

第二句是：收一块印绶发一块印绶，算是对过错的惩罚，对功劳的奖赏。

第三句是：我一直看好你，不管现在还是将来。

不久，刘秀又封他为右将军，表明对他的器重。

为了尽快打败赤眉，拿下长安。刘秀决定继续派兵遣将向长安进军。

邓禹和冯异是刘秀的左臂右膀。邓禹败了，刘秀想都不想，大手一挥，该是冯异亮剑的时候了。

那么，冯异能不能成功呢？

只能成功，不能失败。为此，冯异率军出征时，刘秀不但亲自相送，而且这一送就是几十里路程，从洛阳一直送到了河南。一路上，刘秀跟他谈了很多，直接教会了冯异两个军事词语。

第一，攻城为下，攻心为上。解析：长安经过战火的洗礼，现在已是重灾区，他们最怕的是战火，最痛恨的也是战火。西征的过程中，他们如果愿意投降就接受，如果想回老家，就把他们风风光光地送到老家去，总之，让他们真心归降才是硬道理。

第二，上梁不正下梁歪，身正不怕影子斜。解析：一支有战斗力的部队，靠的是实力，实力从哪里来，靠的是管理，而管理靠的是制度。军队所到之处，秋毫无犯，如此才能得民心，如此才能立于不败之地。

面对刘秀的谆谆教诲，冯异激动、感动、悸动，立马向刘秀立了一道军令状：不战屈人，高境界；约法三章，高标准；坚决执行，不打折；不平赤眉，誓不回。

果然，他一路大施恩德，广洒仁义，归顺者如流。大军很快就到达长安城外了。赤眉军布好阵势，在这里“恭候”他们多时了。

两军在长安城外进行了坚苦卓绝的阵地战，交战数月，十八般武艺用尽，难分伯仲。冯异这时不由发出了：“撼天下易，撼赤眉军难”的感叹。

而赤眉军其实是站在悬崖边上，在毫无退路上的奋战，可以说倾尽了全力，然而，却依然没有打退冯异的大军，不由也发出了“撼邓禹易，撼冯异难”的感叹。

就在两军进行僵持战的疲劳期时，冯异却在废寝忘食地苦思破敌之策。既然硬碰硬讨不到好处，那就只有出奇制胜了。

“奇”从何来？冯异就是冯异，深思熟虑后，想出的法子当真的“奇”。

于是，他对赤眉军下达了决战书，说这样耗下去对双方都是一种折磨，并约定在某个风和日丽的日子进行大决战。赤眉军早已经饿得两眼发晕了，恨不得马上进行决战，速战速决对他们来说是一种奢侈，也是一种解脱。

决战那天，双方都显得很诚实，冯异先派出一部分人马出战，赤眉军也派一小部分人马应对。接着冯异又派出一部分人马出战，赤眉军也如此。再接着，随着冯异一声令下，全军出动。那方，赤眉军见状也全军出动。

这是一场盛世大决战，双方都是龙虎之将，倾巢之兵，仗自然打得惊天地，泣鬼神。天地为之黯淡，日月为之神摇。正当他们难解难分，局势不明时。这时，只听见一阵雷鸣般的号角响过后，呼啦啦奔过来了一支“特种部队”。这支部队，衣服是绿的，头发是黄的，眉毛

是红的，赤眉军一看来军，高兴得欢呼跳跃，直呼：援军来得正是时候啊，赤眉军万岁，赤眉军万岁……

然而，他们高兴得太早了，接下来发生的一幕却令他们匪夷所思。

这支赤眉军没有向冯异的军队冲去，而是直奔赤眉军而来，到了跟前，赤眉军用嘴招呼他们，他们却用手中的刀剑招呼赤眉军。

血光四溅，血肉横飞，血色弥漫。难道是大水冲倒龙王庙，自家人认不得自家人了么。然而，不管此赤眉军怎么喊怎么叫，彼“赤眉军”却充耳不闻，只管挥动手中的刀砍杀。

直到倒下了一大片赤眉军，赤眉军这才明白，这支赤眉军是“冒牌”的。然而，当时他们的穿着跟赤眉军一模一样，衣着打扮，包括红色的眉毛，在那个千钧一发的战场，又怎么能分清哪些是自己人，哪些是假冒的呢？

于是乎，战场上发生了戏剧性的逆转，因为冒牌赤眉军的出现，赤眉军的阵脚被彻底打乱，打到后来，赤眉军人人选择了见人就砍、见人就杀的“自卫”，直到这时，他们一定后悔莫及，他们为什么不早为自己的“赤眉”商标进行注册呢？

世上没有后悔药可吃。结果，这一战，赤眉军大败，败得一塌糊涂，败得惨不忍睹，败得无可救药。且不去统计战死沙场的，光投降冯异的赤眉军就有近十万人马。

归降

决战的失利，让赤眉军体会到了什么叫辛辛苦苦一辈子，一夜回到解放前。于是，剩下的残兵败将，马上作出果断决定，放弃长安，退回山东老家去。

从哪里来到哪里去，应该说赤眉军这种落叶归根不忘祖的精神还是值得肯定的。是啊，做不了天下的皇帝，那就回老家做他们的土皇

帝总是好的。然而，他们的愿景是好的，但事实证明，现实与理想总是有差距的，他们的美好愿景很快就付之一炬了。打碎他们美好憧憬的人不是别人，正是他们的老对手老冤家——刘秀。

刘秀那是什么人，在邓禹兵败后，他派冯异出征，不仅亲自送邓禹到了河南，而且他还调集了各地兵马在那里待命，随时准备支援冯异。

冯异制定大决战“出奇制胜”的方案，刘秀自然在第一时间知道了，他也知道赤眉军必败无疑，而失利后的赤眉军必然会选择回山东的老家。于是，刘秀便带领精锐之师守在了赤眉军回山东的必经之路——宜阳的熊耳山。

熊耳山顾名思义，像熊的耳朵一样陡峭的山。再换一句来形容就是，此山一夫当关，万夫莫开。

刘秀守住了熊耳山，明明白白地告诉赤眉军，他们想回山东已经是此路不通。就算插翅也难飞过去。

事实上，不知道熊耳山有埋伏的赤眉军正兴冲冲地往这里赶。是啊，对他们来说，早一点回到山东就意味着可以早一点脱离虎口，早一点回到属于自己的那片艳阳天。

然而，当刘秀再一次站在关口出现时，天不怕地不怕的赤眉军先是呆若木鸡，随即竟不由自主地呼啦啦地跪下一大片。

此时的刘秀如神仙一般，显得如此高大，如此威武，如此不可一世，而赤眉军却如一粒尘埃，显得如此低微，如此弱不禁风，如此不堪一击。

伟人之所以伟大，那是因为你是跪着的。此时的赤眉军不跪不行，前进的路被刘秀堵死，后退的路又被邓禹堵死，留给他们唯一的出路就只有投降。

在赤眉军上下都赞同投降的情况下，刘盆子派出向刘秀请降的人

是他的大哥刘恭。

作为“特派员”的刘恭，此去刘秀营里的目的有两个。一是投降；二是谈条件。刘恭见了刘秀就说：“我主如果带领百万大军投奔于陛下，能得到什么样的封赏呢？”

这句话的水分不小，此时顶多只剩下十多万赤眉军在刘恭的嘴里变成了百万，目的就是为了把条件谈得高一些。

面对刘恭赤裸裸的要求，刘秀是这样回答的：“饶你们不死吧。”刘秀的话里包含两层意思，一是你们以前罪孽深重，能饶你们不死已经是格外开恩了；二是以你们现在的处境，其实没有什么资本谈条件。

事实上，刘恭来时，希望得到的也仅是刘秀能饶他们不死。而刘恭谈时，却把条件提高了，他想跟刘秀“讨价还价”，是啊，如果一开口跟刘秀谈就说，你饶我们不死吧。那门槛太低，如果刘秀不允呢？

所以说谈判是一门技术活儿，成功与否，技巧很重要。

于是乎，就这样，刘盆子马上带着赤眉军来请降，为了显示诚意，他们脱掉上衣，裸露袒胸，显得虔诚至极。

其实，赤眉军这一招也是从刘玄那里学来的，刘玄光着膀子把传国玉玺献给了刘盆子，而此时刘盆子又光着膀子把传国玉玺献给了刘秀。三个不同的军队，三个不同的皇帝，唯一相同的是拥有同样的血脉。

一年前，还是各自相残，互不相让的局面，转眼间变成了合三为一。历史的进程仿佛论证了“天下大事，合久必分，分久必合”的论点。

刘秀在扶起刘盆子时，刘盆子脸色白得像一张纸，双腿哆嗦得像是寒风里的树叶。

“刘盆子啊，你看看，你跟随赤眉军犯下了滔天大罪，罪当诛九族吧。”刘秀直接给了刘盆子一个下马威。

“论罪不但该死，而且死一万次都应该。但我很幸运的是，遇到像您一样仁厚的君主，我还可以活着，继续为陛下您效犬马之劳。”关键时刻，刘盆子一改平常的懦弱，终于头脑开窍一回。

“看你年纪不大，倒是挺会说话的。不错，我们刘氏宗室没有一个傻痴的人。”刘秀拍着刘盆子的肩膀说着，给了他一个坚定的承诺：不但免你不死，而且还要封官加爵。

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秀马上封刘盆子为赵王郎中，赐荥阳均输官，食其税终身。官虽然小了点，位虽然卑了点，但好歹留下一条命，而且衣食无忧。这已经是相当的不错了。

后有诗赞曰：

圣公靡闻，假我风云，始顺归历，终然崩分。

赤眉阻乱，盆子探符。虽盗皇器，乃食均输。

为了能让赤眉军真心归降，刘秀对赤眉军进行了两步走。第一步是“军事演习”。刘秀把赤眉军将领请到洛水之畔，观看他们在黄河之畔练兵，刀剑声、呐喊声伴随着滚滚而下的水声，气势磅礴，气场惊人。唬得赤眉军将领们大气不敢喘一口。末了，刘秀问他们的观后感。赤眉军将领异口同声表示：这是相当标准化的军事演习。

“那你们服不服气？”刘秀笑道，“如果不服气，我可以把兵马器械交还给你们，咱们再来一次大决战。”

“不打了，不打了。”赤眉军说着跳到黄河边修剪红眉毛去了，表示真心归降。

而与此同时，刘秀马上进行第二步走：“怀柔攻心”。他对每位赤眉军将领们在长安分配一套“总统套房”和两顷田地，对赤眉军愿意留

在部队的，直接编入汉军营寨中，军饷待遇和汉军一样。不愿留在部队的，可以分给他们田地，准许他们回乡安居乐业。这样总算安定了赤眉军的军心。

到此时，三个皇帝，变成了一个，刘秀这个“独皇”似乎可以长长地舒一口气了。然而，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须努力。等待刘秀政权将是黎明前最黑暗的时刻，这又将是一场怎样的暴风骤雨呢？

第二十三章 东西南北乱

再起波澜

话说冯异收服赤眉军后，并没有马上班师回朝，而是继续向关中进军。因为关中此时还盘踞着延岑、吕鲔、张邰、蒋震、任良等诸侯。他们各霸一方，割地为王，此时不乘胜而除之，终将是心腹大患。

冯异把目标瞄准的是自称为武安王的延岑。擒贼先擒王，拿下了延岑，其他诸侯就好办了。延岑关键时刻没有选择独自战斗，而是联合了张邰、任良。但事实证明，延岑临时组合成的“三个臭皮匠”，还是抵不过冯异这个“诸葛亮”。两次大战延岑都以失败告终，最终，他选择了三十六计走为上，带领残兵败将逃往了南阳。

接下来，冯异推出了“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对关中的其他诸侯作出硬性规定：对于反抗不投降的，坚决予以消灭；对于归顺立功的，坚决予以奖励。结果除了吕鲔、张邰、蒋震等人投降了割据巴蜀的公孙述之外，其余诸侯全部归降。

如果你认为这就大功告成，那就大错特错了。建武二年（公元26年），刘秀怎么也想不到他最宠爱的大将邓奉在这个节骨眼上反叛了。

邓奉是刘秀二姐夫邓晨的侄子，邓晨在革命之初为了支持刘秀兄弟，那可是率着全族老小，倾尽所有的家产。刘秀登基后，没有忘记这位可爱的姐夫，他封邓晨为房子侯。而且邓氏家族其他的人也都得到了重用，特别是邓奉，因为特别勇猛，立下了不少战功，刘秀便封他做了破虏将军。

按理说，这个“破虏将军”可以和汉武帝时的卫青、霍去病相提并

论，邓奉应该很满足才对。邓奉是对刘秀感激涕零的，因此他在战场上很卖命，甚至不要命。然而，世事难料，邓奉终于还是走上了反叛的道路，只因他回了一趟家乡。

功成名就，邓奉对回乡自然很是憧憬，荣归故里，那应该是一件很值得炫耀的事才对。

当兴致勃勃的邓奉回到老家时，发现不但家乡人没有出现“十里相迎”的场景，而且家乡的变化太大了，大到可以用触目惊心来形容。房屋东倒西歪，乡亲们也多半是非死即伤。

一打听，才知道这个凄凉的场景是吴汉的部队干的。

吴汉大家都知道，他是刘秀的得力部将。邓奉以前也对他很是敬佩和尊重。建武二年（26年），刘秀在派冯异西征的时候，还派吴汉率军平定南阳南郡等地。吴汉虽在军事上节节胜利，连续收复宛城、涅阳、酃县、穰城、新野等地，但他纵容部下掠夺乡民，搞得民怨沸腾。但此时邓奉亲眼所见吴汉的军队犯下了如此的暴行，他对吴汉的观念顿时改变了。吴汉欺人太甚，连自己人也搞，不给他点颜色看看不行啊！

于是，邓奉振臂一挥，临时组建了一支“特种部队”，找吴汉去评理。如果邓奉个人单独去找吴汉商讨解决这事，那可能马上就会“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然而，他带着一伙人，气势汹汹。吴汉的军队也是因为实在饿，才做出了不道德的事，自然据理力争。须眉不让须眉，结果自然可想而知了，话不投机半句多，双方立马就开打起来。

按理说，到这时候，只有吴汉出面才能平息这场内乱，但吴汉却选择了“袖手旁观”。吴汉之所以这样纵容部下，是有原因的。

原来，吴汉也是南阳人，他生在一个很穷的家庭，为了能出人头地，他很是刻苦勤奋读书，结果十年寒窗苦读没有白费，很快他被聘用为“亭长”。当年刘邦发迹时就是从亭长开始的，因此，这个亭长也

是不错的。

吴汉是个爱交朋友的人，五湖四海的人都愿意跟他来往。但偏偏也是这种义气害了他。他家的门客做了违法的事，吴汉不忍心让他们受惩罚，刻意为他们隐瞒，但纸包不住火，结果他因为“包庇罪”，被免了职。他原本以为南阳的父老乡亲看在他平常慷慨解囊的份上，会帮助他渡过难关，然而，他很快明白了这样一句话“人在人情在”。当他变回一介布衣，没有人愿意跟他交往，更别说帮助他了。他遭遇的都是白眼和冷嘲热讽。痛心之下，吴汉选择了离开南阳。

也就是从那一刻开始，他对南阳的感情彻底破灭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他的部队在南阳掠夺时，吴汉才会选择了漠然。

本来邓奉来，吴汉是要给他几分薄面的。然而，邓奉的过激举动却彻底激怒了吴汉。他仿佛看到了当年自己孤独无助时，被人嘲笑和弃骂的场面。于是乎，即便是双方打起来了，他非但没有做“和事佬”，反而，多派人去“痛击”邓奉。

邓奉只带了这么点人马，自然不是吴汉的对手，落荒而逃。他越想越气，越气越恨，恨到心里痒痒的时候，便又再去招集父老乡亲。这一回，一呼百应，乡亲们也都操起家伙来支持邓奉，邓奉原本就是一员骁将，在战场上取敌首级如探囊取物。因此，由他率领，大家很快就打得吴汉的军队落花流水。

吴汉败了，他马上向刘秀进行了汇报，说是邓奉反了。刘秀一听，大吃一惊，这可不是小事啊，于是马上又派了九名将军去南阳向邓奉讨个说法。

刘秀的意思很明显，我派九个重量级的人物来和你谈判，一是给你面子，二来是施压，如果你只是闹着玩的，那就应该马上放下武器，回头是岸才对。

然而，当时的邓奉气晕了头，打败吴汉还不解恨，偏偏这时刘秀

派来的九名将军又到了。他的火气自然也就往九名将军头上撒了。结果，九名将军受污辱后，自然向刘秀汇报说邓奉完全反了。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刘秀怒火中烧，派军队交给九名将军，联合吴汉，组成“十小龙”，一起征讨邓奉。

邓奉打败吴汉后，不但人气大增，而且还顺势取了吴汉军队所留下来的大量辎重和粮草，眼看形势发展到这一步了，他索性一不做二不休，真的在城头扯起大旗，公然和刘秀的军队开战。

两军很快就进行了一次大决战。结果却成了一边倒，邓奉大败以吴汉为首的联合部队。“十小龙”伤了好几位，而且其中分量很重的朱佑还被邓奉生擒过来了。邓奉之勇可想而知。

眼看再放任邓奉这样“闹”下去，不但有损刘秀的国家形象，而且如果邓奉势力一旦进一步扩大，后果将是非常可怕的。刘秀思来想去，正准备给邓奉一点颜色瞧瞧，蓟城却传来彭宠反叛的消息。

雪上加霜

话说当年刘秀在河北遭遇王郎的“突然变脸”，一路追杀下，直到信都和城才结束生死逃亡。在接下来的反击战中，上谷和渔阳两郡的铁骑是一支不可或缺的力量。而当时的渔阳太守彭宠倾尽了全部家产和兵力来支持他，又是供兵又是供粮的，功不可没。可以说，刘秀最后能平定王郎，军功章里有一半是彭宠的。

那么，他为什么会在几乎功成名就之时，选择走另一条不归路呢？

其实他和邓奉一样，也是因为恨一个人所致。

这个人便是他的顶头上司，名叫朱浮。朱浮也是最早跟随刘秀在河北干事业的人才之一。立下的战功不少。后来，刘秀派人杀了刘玄派来的幽州牧，就立朱浮为幽州牧。当时的幽州下面有十个郡，彭宠所在的渔阳郡便是其中之一。

朱浮身为一方官员，自然想干出一番大事业来，一是为了报答刘秀，二来为了能进一步飞黄腾达。

可是，扩充军队要钱，建房子要钱，请能人异士要钱，总之，朱浮深深体会到了什么叫“钱不是万能的，但没有钱是万万不能的”。

感慨归感慨，朱浮马上就想到了筹经费的好办法——各郡多交粮多征税。上司发了布告，各郡积极响应，粮食和钱财都如期交上去了，唯独彭宠却交了一份白卷。

“你这是什么意思？”朱浮直接质问彭宠。

“现在天下还没有完全平定，百姓还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您这又是加粮又是加税的，搞这些花架子工程建设，我们承受不起啊。我现在首先要保证我郡里军队的温饱问题，其他的请恕不能完成任务。”彭宠直言道。

“只要我把上面的机制完善规范了，我们就会越来越富有，到时候面包会有的，奶酪会有的，一切都会有的。”朱浮还在耐心作他的思想工作。但彭宠不买账，还是什么都不交。

面对彭宠的一毛不拔，朱浮显得很气愤。我是你的顶头上司，你公然违抗我的命令，长此以往，我还怎么管其他的郡啊。想来想去，他决定以打报告的方式来提醒和约束彭宠“回心转意”。于是乎，刘秀很快就接到了朱浮写的一封文采斐然的信。

信的导语是：俗话说家丑不可外扬，但我今天却忍不住在陛下面前扬一下家丑，为的是国家的长治久安和美好将来。

信的关键词是：臣有罪，没有管好属下。

接下来，他直接点出了这个没有管好属下的名字——彭宠。再接下来便是论证了。他运用对比的手法，说出了彭宠的四大问题。

问题一：不忠。彭宠身为一方郡主，却受贿，有负陛下的厚爱。

问题二：不孝。彭宠把自己的妻子从老家接过来住，却把年逾七旬的老母遗弃在家里。连自己的亲生母亲都不孝，会孝顺朝廷、孝顺皇帝吗？

问题三：不仁。彭宠杀害自己的亲朋好友。虎毒都不食子，更何况是自己的亲朋好友。这样的人还有什么事不能做出来了呢？

问题四：不义。彭宠现在招募了大量的士兵，私自囤积了大量的粮草兵器，磨刀霍霍，蓄势待发，他的醉翁之意不在郡，而在夺天下啊。

“不忠不孝不仁不义”，可以说这是形容一个人坏到了极致的最高评价了。

然而，刘秀就是刘秀，看了这样一个感人至深的小报告后，却说了这样一句话：我的手下不至于出现这样的败类吧。将信将疑中，刘秀没有妄下结论，而是走了一步“试招”：故意向彭宠透露了小报告的内容。意思很明确：你得罪了你的顶头上司了，你对照自己的行为，有则改之，无则加勉，好自为之吧。

应该说刘秀还是厚道的。如果彭宠知道后，能收敛自己，能改正自己，能主动找朱浮认错，或许后面的一切都不会发生。然而，彭宠是个七尺男儿，是一个说一不二顶天立地的壮汉，是个嫉恶如仇视死如归的人。你叫他低三下四的去求朱浮，对不起，他办不到。

朱浮也不是省油的灯，既然你办不到，那我一定要把你办倒。于是乎，他的小报告隔三差五往刘秀的办公桌上飞，到后面如雪花片一般堆了满满一桌子。眼看再这样下去，没完没了。刘秀坐不住了，决定把彭宠找来问个究竟，以期把这件事情和平解决。

别人如果接到刘秀邀请入宫的消息高兴还来不及，但彭宠接到入宫的消息却如同掉进了冰窖里：去，还是不去，这是个问题。

去，朱浮天天打我的小报告，刘秀却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叫我上京，怕不是好事吧，只怕有去无回啊！

不去，皇命难违，那是抗旨不遵啊，那是犯了杀头之罪的啊！

思来想去，彭宠还是决定去，但有一个条件：那就是和朱浮一起去。他的意思很明确，是骡子是马拉出来遛遛，我和你朱浮有什么恩怨当着皇帝的面说清，就算皇帝要杀我，也要拿你这个杀千刀的朱浮来做垫背。

可是，面对彭宠的1+1，刘秀回答很明确：1+1不等于2。意思很明确，我只想和你单独谈谈。

只叫他一个人去，彭宠怕啊！于是，他就问他妻子的意见。

妻子的回答很简练干脆利落：不能去。原因有三：

一、此去京城太过冒险，万一刘秀不安好心，那岂不是等于白白去送死么？

二、现在天下群雄并起，还是一锅乱粥，究竟谁最后能得天下还是个未知数。

三、咱们渔阳不但是个大郡，而且拥有一流的铁骑兵，兵多将广，守在郡里便可以成为一方霸主啊！

有道理啊！但是彭宠还是不敢妄做决定，马上又召集自己手下的亲信部将，征求他们的意思。亲信们也知事大，不敢轻易开口，最后只是惜字如金说出了“刘秀很好，朱浮很坏”这样八个字来。意思很明确，刘秀对我们还是没有什么偏见的，但朱浮这个人太坏，总是打我们的小报告，耳濡目染下，难保皇帝对我们产生怀疑啊！

这是暗示彭宠不要轻易去京城。对此，彭宠终于决定，先看看风头再说。

然而，正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彭宠一直迟迟不肯动身来京城，刘秀急了，一封封催促信飞奔而来。但都被彭宠付之于炉火中。

眼看写信不好使，刘秀决定派人去渔阳质问彭宠为何抗旨不遵，

并说服他马上来京。为了让说服工作一击便中，刘秀派出的人是彭宠的堂弟。

亲人说服亲人，才是最容易的。事实上，刘秀不会料到，他的这个决定却马上上演了说服与反说服。

“太好了，你留在京城，我正不知道怎么办，现在你来了，我正好没有什么后顾之忧了。”彭宠的堂弟到了渔阳，还没张口，彭宠便握住他的手，高兴地说道。接下来，彭宠对他的堂弟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很快，他的堂弟便选择了既来之则安之，住在渔阳不走了。

事已至此，彭宠一不做二不休，索性干起了另一件事：造反。

就在彭宠拒绝去京，躲进渔阳成一统时，我们可爱的朱浮也没有闲着，他给彭宠写了一宠信，信的内容肯定没有什么好话。但正是这样一封信，把彭宠彻底激怒了，进而点燃叛乱的战火。

公元26年，一个草长莺飞的季节。彭宠带兵去攻打朱浮。

朱浮一边调兵遣将与彭宠“真情对对碰”，一边忙里偷闲，给刘秀写了一封汇报信。因为时间关系，这封信写得非常简洁明了：我已全面部署好了各项战术方案，彭宠很快就会成为瓮中之鳖。

然而，刘秀看了朱浮的战略部署，却作出如下的回复：你布置的军营一个在北京一个在天津，距离虽然产生美，但也会产生顾此失彼啊。我看成为瓮中之鳖的不是彭宠，会是你啊。

果然，当朱浮接到刘秀的回信时，已被彭宠打败，退缩在蓟县里坚守不出。

于是，他又写了一封信给刘秀，这回语气低微了很多：我们已经被包围了，请皇上马上发兵来救。

刘秀的回复是：我现在腾不出手来，等下一季麦子熟了的时候再说。意思就是要他坚守，等明年秋天他就带兵来救。

朱浮接到刘秀的话，彻底崩溃了。他真想对刘秀说：你说过两天就来看我，一等就是一年多，365个日子不好过，你心里根本就没有我。

坚守到来年春天时，蓟州县里的粮草早已殆尽，已经到了“人相食”的地步了。餐具眼看变“杯具”了，朱浮组织了一支“敢死队”，选择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进行突围。抛妻弃子的朱浮最终逃得了性命。但在逃跑过程，“不忠不孝不仁不义”八个大字却又恰如其分地印证在了他的身上。

朱浮逃走后，蓟县便成了彭宠的贺礼，至此幽、燕二州皆归彭宠所有，成了一方诸侯。

见到灰头土脸的朱浮，刘秀非忧反而喜，以前他还对北线有所顾忌，现在失了蓟县，心中的石头也就落地了，不用再患得患失了。他索性放纵彭宠不管，集中全部兵力对付邓奉。

冲动的惩罚

公元27年三月，刘秀留下大司徒伏湛留守京师洛阳，主持朝中内务，命邓禹为“禁军总司令”兼“后勤部长”，负责征调兵马、供应粮草等工作，他率大军亲征邓奉。

四月，刘秀的大军直逼堵阳，邓奉眼见刘秀来势凶猛，不敢掠其锋芒，留下心腹之将董诉守城，选择了“不羞遁走”。董诉也不是省油的灯，他没有选择做“替死鬼”，而是邓奉前脚刚走，他后脚就向刘秀投降了。结果可想而知，刘秀兵不血刃拿下堵阳，乘势追击，邓奉的军队节节败退，很快退到了小长安。

小长安是刘秀的伤心地，当年二姐和三个女儿都死在这里。也许是睹物思人过于悲愤，也许是心怀疚意无以回报，总之，刘秀的大军对邓奉发动了最为凶猛的进攻。

邓奉此时已是退无可退，他选择了鱼死网破地配合刘秀进行大决

战，结果却很明朗：哀兵必胜，邓奉败得很完全很彻底，也很服气。

也正是因为“服气”，他决定识时务地投降。按理说，刘秀亲自出征，邓奉若识时务就应该放下手中的武器投降才对，但他却等到败得无路可退时，才选择投降。不是邓奉太傻，而是他有恃无恐。

因为他手中握有一张牌——人质朱佑。

邓奉除了有万夫莫当之勇外，智慧也不差，至少比三国那个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吕布要胜上许多倍。他生擒朱佑后，非但没有伤害朱佑一根毛发，而且还好酒好饭地对他进行了格外“奉养”，目的就是为了给自己留一条后路。

果然，此时朱佑派上用场了。投降的时候，他选择了左手“衣服”右手“红颜”。左手拿着衣服，那是为了配合当时最流行的方式——脱掉衣服“肉袒”以表诚意。右手红颜，这个人便是被他养的白白胖胖的朱佑。有了这两招，邓奉打动了刘秀。再加上当年邓奉跟随刘秀闯天下时立下的赫赫战功，刘秀对他大手一挥，便要作出“无罪释放”的宽大处理。

就在这个节骨眼上，岑彭、耿弇等将领齐上阵，把邓奉推向万劫不复的深渊。

众将领的话的中心思想是：如果陛下饶邓奉无罪，放他一条生路，那就是说我们有罪，治我们死罪吧。

教会了刘秀三句话：

第一句话是：你伤害了我，不能一笑而过。解析如下：在如今天下群英并起的年代，身为部将，居然以一己私怨，就扯起大旗公然反叛，伤了这么多兄弟。现在仅仅一句我投降了，就可以扫去众兄弟们心灵的创伤吗，就能平天下百姓的怨气吗？

第二句话是：亡羊补牢，实为晚矣。解析：如果最开始只是为父老乡亲出口恶气，做出冲动的举动来倒也罢了，但皇上您亲自出征，

他还负隅顽抗，直到战败到无路可退才投降，这样的亡羊补牢太晚了，何以服天下？

第三句话是：杀一儆百，方能惩恶除奸。解析：一个犯了这样滔天大罪的罪犯如果被无罪释放了，那就没有什么法律的约束了，到时候大家想反就反，想杀就杀，反正最后可以被无罪释放，这样，外面的强贼还没有平息，我们自己的内部早已乱成一锅粥了，这样我们还能彻底赢得天下么？

眼看众人的劝说大有绵绵不绝之势，刘秀再不忍心，再犹豫，再爱惜邓奉的才华，也只能无声叹息，无力地挥挥手，把邓奉送上了断头台。

各个击破

建武三年（公元27年）四月，刘秀在平定了南方的邓奉之后，挥师北上，来收拾彭宠。这次他派出的大将是耿弇。

耿弇那是个什么人物，他很快就在渔阳城外大败彭宠的军队。为了免遭围攻，彭宠使出借刀杀人之计，派使者连夜北上，以重金和美女为诱饵请匈奴单于出兵相助。匈奴见有利可图，派了两个王来相助，但耿弇早有提防，在上谷一带设下埋伏，结果大败匈奴军队，两个大王也死在乱军之中。

彭宠无奈之下，只好撤出蓟县，回到了老窝——渔阳。

彭宠在渔阳经营多年，丰衣足食，坚守在城，一年半载是绰绰有余的。

应该说彭宠的想法是对的，守一片天空，过自己的日子也未尝不是一种享受。然而，他的美好愿望很快就落空了。原因得从他妻子一个噩梦开始说起。

日有所想，夜有所思。经历了战火的洗礼，彭宠妻子在精神高度紧张下，做了一个噩梦。这不足为奇。但偏偏这个梦惊醒了彭宠，彭

宠一看妻子紧张成这样了，就找来算命先生，测一下凶吉。

就是这个算命先生把他推上了绝路。算命先生又是掐指头，又是摇头晃脑，总之在一阵故弄玄虚后，得出这样的结论：这是内乱的征兆。

算命先生没有说发起内乱的人名字，这可难住了彭宠。彭宠从此就天天琢磨这个内乱的嫌疑人。最后思来想去，想来思去，彭宠把目光停留在了自己的堂弟身上。

是啊，堂弟本来在京为官，在说服自己时，反被自己说服了。虽说自己成功把他拉下了贼船，但难保他心里还想回头是岸啊。而且他现在掌握着重要的兵权，一旦有变，那可不是闹着玩的。

想到这里，彭宠惊出了一身冷汗，可是现在无凭无据，不能以“莫须有”为由直接把堂弟抓起来吧。深思熟虑后，彭宠得出这样的结论：不管他有没有反乱之心，先提防要紧。

彭宠的防就是把堂弟调离自己的身边——以护城为理由，让堂弟带着军队到外城去驻扎了。事实证明，这一招果然很不错，他把堂弟的“防”得严严实实，很是到位。堂弟想反叛，连门儿都没有。

然而，计划赶不上变化，彭宠不会知道，他这一招防到了“家贼”，却给了“外贼”机会。

彭宠身边有一个叫子密的家奴，鞍前马后，替彭宠出了不少力，做了不少事，很得他的信任，被彭宠视为心腹。彭宠封他为府中的管家，其权力和地位都是明摆着的。

在别人的眼里，子密应该很满足了，毕竟这样的荣华富贵不是每个人都有的。然而，子密并不满足，他想封官封侯，想权倾朝野，想妻妾成群，想名垂千史。然而，此时彭宠兵败如山倒地退缩在渔阳，整座城被刘秀的部队包得里三层外三层，看样子，彭宠要想翻身是不可能的了。

跟着彭宠，这是一条不归路啊。且不说荣华富贵，只怕脑袋也要随时搬家。

思来想去，他决定给自己找一条生路，那就是把彭宠的人头献给刘秀。

于是，他找来两个帮手，一起密谋这件事。他们一致认为彭宠的堂弟不在身边，彭宠的防卫也没有那么严密，可行。事不宜迟，马上动手。于是三人便选择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里行动了。结果睡熟了的彭宠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儿，脑袋就搬家了。然后，子密他们提着彭宠的脑袋去向刘秀领赏。

一场声势浩大的叛乱就这样落下帷幕了。值得一提的是彭宠死后，他的手下拥立彭宠的儿子彭午为燕王，想继续完成彭宠未完成的事业。然而，仅仅过了几天，彭午就被发动叛乱的国师韩利等人杀死，韩利率部投降刘秀。

就这样，这场叛乱以极富戏剧性的方式开局，又以这种极富戏剧性的方式草草收场，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

有多少叛乱可以平息

搞掂了彭宠，刘秀在中原还有一个对手要消灭。那就是刘永。

刘永，梁睢阳人（今河南商丘），是西汉梁孝王刘武（汉景帝的弟弟）的第八世孙。论血统，他比不知道拐了多少道弯、抹了多少道角的刘秀要正统得多。刘永的父亲被朝廷封为梁王，后来，他父亲被王莽给杀了，刘永才败落下来。但王莽死后，刘永主动跑去找刘玄，刘玄想也没想就封他为梁王。

计划赶不上变化，很快刘玄政权就倒台了。面对群雄并起的局面，刘永也选择了“独立”，自称为皇帝。而刘秀在消灭了赤眉大军，平定了内乱邓奉和彭宠之后，对刘永的存在再也不能忍了，是啊，无

论学历、资历刘永都有当皇帝的资本，不消灭刘永刘秀寝食难安。

公元26年，刘秀派虎牙将军盖延出征讨刘永。盖延是渔阳人，他和彭宠原本是地地道道的老乡，而且是老交情。但从彭宠的造反来看，明显是四肢比头脑发达些。而盖延就不一样，他不但四肢发达，打起仗来，以一敌百，而且脑子也特别好使，可以用飞轮来形容。

盖延一路势如破竹打到刘永的都城所在地睢阳后，并没有再强硬攻城，而是在城外安营扎寨，大有安居乐业之势。盖延不派人攻城，而是派人把睢阳城外一望无垠的麦子给割下来了，边割边唱“苍天如圆盖，陆地似棋局。世人黑白分，往来争荣辱。荣者自安安，庸者定碌碌……”当然，如果是这样便上演穿越剧了。

事实上，盖延割下的是麦子，割掉的却是刘永全体士兵的心，谁知盘中餐，粒粒皆辛苦，那金灿灿黄澄澄的麦子就是他们的衣食父母啊！你把它割了，他们心里能不恐惧，能不流血么？

盖延这招一出，城里的敌军已是人心惶惶，无心再战了。

于是乎，等盖延割完麦子再虚张声势地要发起进攻时，士兵们纷纷往城外逃。刘永想拦也拦不住，面对这种局面，刘永只能长叹一声，带着士兵逃出城去。

你想逃，没那么容易，刘永逃到哪儿，盖延追到哪儿。直到这时，刘永才悲哀地发现，天下之大，竟没有他容身之处。他转来转去，最后又回到了睢阳。

睢阳对于刘永来说，是起点也是终点，是终点亦是起点，但终究是终点，因为他最终把命留在了这里。

重新回到睢阳，刘永发出了月是故乡明，水是故乡甜的感慨。于是，作出了严防死守的命令，大有躲进睢阳成一统之势。

盖延重新包围睢阳后，还是没有选择强硬攻城。而是继续发挥他的特长：干农活。这回到了秋天了，没有麦子割了，但他开始选择了

割稻谷。把睢阳附近的稻谷全部割下来，然后晒在城外，一眼望去，竟是丰收的海洋。

城里的粮食有限，早就吃完了，挨饿的士兵望着稻谷口水直流。于是，偷偷溜出城的士兵越来越多。刘永眼看禁止不了，但也无计可施，最后思来想去，还是决定重起长征路，再次出逃。

这一回盖延可早有提防了，刘永刚出城就被盖延盯上了，逃到哪儿追到哪儿。刘永的部将眼看这样下去，非得全部死。为了求生，他们把刀剑一致对准了刘永，结果可想而知，刘永还来不及发出感叹就一命呜呼了。

军师是怎么炼成的

刘永死了，但他并没有因此灭亡，相反他的部将还在。接过他的大旗的是一个叫张步的人。

话说前面刘永两次从睢阳撤出，其实都是因为张步在做后盾，虽然最终梦想没有成功，但从另一个侧面也可以看出，张步的实力非同小可。

事实上，张步的确大有来头，当年刘秀兄弟起义时，张步在山东响应。而刘永当了皇帝后，发现张步是个人才，于是封他为辅汉大将军，管着青州和徐州这两个分量很重的州。权高势大。按理说张步应该很满足了。然而，事实证明，张步是个风吹两边倒的墙头草。

很快，刘永就被刘秀打得举步维艰。在这个关键时刻，张步赶紧弃暗投明，向刘秀抛去了爱的橄榄枝，刘秀是个大肚能容天下人的人，于是乎，来者不拒，封他为东莱太守。按理说，刘秀对他已经算是可以了，然而，张步却并不满意。因为他在刘永那边是大将军，到了刘秀这边却是一个小小的太守，明显降了等级。正当他懊恼自己这步棋走错了的时候，刘永的橄榄枝又伸过来了，“你到我这里来吧，我封你为大王。”

接下来的对白应该是：

“此话当真？”

“千真万确。”

“君子一言。”

“驷马难追。”……

于是乎，张步又重新回到了刘永身边，然而，他这个齐王还没当上几天，刘永就死了。

刘永的部下拥立他的儿子为梁王，大有誓将梁王之位传到底之气概。然而，树倒猢狲散，到了这个时候，很显然，如果没有一个特别出色的人物出来扶植，刘永的儿子注定是扶不起的“阿斗”了。

大家都想到了张步，请他出来主持工作。张步也不推托，叫我来主持工作，行，但有一个条件，那就是必须马上把刘永的儿子加封为皇帝。并且美其名曰：这样可以聚集更多的人气。

当然，他真实的目的是，立了刘永的儿子为皇帝后，他便可以自任为定汉公了，官更大，权更大，拥有几乎一切的生杀权。

但是张步的“谬论”大家都不同意，眼看连命都难以保住了，还谈什么称帝的事。没辙了，步步惊心的张步只能做他的“齐王”。

但是刘秀却不能放任张步壮大自己的势力而不管，于是乎，派出耿弇来征讨张步。

耿弇与张步，谁更胜一筹呢？当然是“军师”耿弇了。征讨张步之前，耿弇绰号还是愣头青（才二十出头嘛），这战之后，便被人尊称为“军师”。那么，军师究竟是怎么炼成的呢？

答案很简单，自然是在战场上炼成的。

耿弇在剿灭张步的过程中用了两个经典的战术。

一是“围城打援”。“围城打援”在现代解放军的战术术语中称为“围点打援”，指以部分兵力包围敌城市或据点，诱敌增援，集中火力歼敌于增援的路上，在野外无堡垒的空旷环境里最大限度地消灭敌人。

耿弇率大军来到山东后，张步派出大将军费邑，镇守在历下（今山东省济南市）。他的弟弟张宏和张蓝镇守在巨里（今济南市章丘）。历下是张步的主力部队所在，兵多将广。巨里守军虽然少，但城墙很坚固，易守难攻。

应该说张步布下的是“连环阵”，两座城互相照应，成犄角之势。

打历下还是打巨里呢？耿弇想也不想，直指巨里说，这城里兵少，容易打些。接下来他又是砍树又是做楼梯，大有马上攻城的架势。

消息传到张步的大将军费邑耳朵里，他想，不能让你真拿下巨里啊，于是，他带了三万人马从历下来救巨里。

耿弇这边一听敌人来了援军，吓得都想拔腿就跑，但被耿弇叫住了，你们尽管攻城，敌人的援军很快就会败退的。

原来，耿弇攻城是假，他早就在援军的必经之路设下了埋伏，结果可想而知，中了埋伏的费邑被打得大败，溃逃中，耿弇眼疾手快，一刀把费邑的人头砍下来了。

而在巨里的张宏和张蓝一看大将军都死了，这城还有什么好守的，逃命要紧啊，于是乎赶紧脚底抹油，闪了。

耿弇不费吹灰之力就拿下了张步精心布下的局。应该说耿弇这招围城打援有点声东击西的味道，充分展示了他不凡的军师才能。

接下来和张步的正面交锋更是把耿弇的军事才能展露得淋漓尽致。

因为他接下来使出的还是声东西击的战术，都说吃一堑长一智，那么，为什么耿弇能用同样的战术连续在一个对手身上获胜呢？这才充分体现耿弇的高明。

闲话少说，话说耿弇破了张步的连环局后，张步赶紧又布了连环局，在临淄（今淄博淄齐都镇）和西安（今淄博桓台）布下重兵防守，也是互为犄角之势。

张步的安排如下：守西安的是张宏，西安城小，易攻难守，因此安排防守的兵力多些。守临淄的是张蓝，临淄城墙坚固，易守难攻，因此安排防守的兵力少些。

面对张步的选择题，耿弇同样没有丝毫犹豫，大手一挥，进攻西安。西安虽然城小，但守军多，攻打起来困难些。很多人就纳闷了，何不先拿下兵力少的大城临淄再打西安，岂不事半功倍？

但耿弇却笑而不答。

张宏原本以为耿弇肯定会先攻打临淄，但听说耿弇要来攻打自己，吓得赶紧进入下一步备战阶段。事实上，耿弇的军队很快就到达了西安城下，并且扬言，等明天天一亮就攻城。

然而，这天夜里，正当大家在睡梦里时，耿弇把大家叫醒，然后叫他们趴在床上的褥子上偷偷吃饭。怎么这么早就吃饭啊，那等到天亮不是又饿了么？耿弇却说，吃完饭，必须要在天亮之前赶到临淄。

部下也被他弄得晕头转向了，因此，当他们连夜赶到临淄时，临淄猝不及防下，很快就成了耿弇的“囊中物”。

事后众人问起缘由。耿弇说，西安城虽小，但兵多，易守难攻；临淄城虽大，但兵少，易攻难守。西安的守军眼看我们要打他们，赶紧做好防御工作，我们突然改去打临淄，他们哪里还有心思来救。如此打下了临淄，那西安也就是座孤城，便会不攻自破了。而如果强攻西安，即便攻下了西安，西安的余部也会退守到临淄去，合兵为一，临淄城的实力肯定又增大了，只怕要打下来恐怕不是一朝一夕能做到

的啊。

事实果然如此，正在此时，探报说西安的敌人已弃城而逃。

张步连布两道连环关都被耿弇化解后，迎来了两位主帅的正面终极大战。

刘秀听说耿弇要和张步进行决战，马上派兵来支援。因为张步倾尽所有的兵力，而且号称二十万大军啊。而耿弇的兵力充其量也就数万而已。

几万对二十万，那简直是以卵击石，自不量力啊！因此，部将都劝耿弇说，咱们再等等吧，等咱们的大军到了，再和他们决一死战。

“皇帝是来检验我们的战利品的，怎么能把敌人搁置一旁等着皇帝来打呢？”耿弇说着就发起了总攻的命令。

这注定是一场非常艰苦的阵地战，耿弇身中数箭仍然冲在最前面不退却。

两军从早上一直酣战到晚上，随着暮色的加浓，张步部队的意志开始慢慢动摇了，他们仿佛看到的是无尽的黑夜及无底的黑洞，却看不到回家的路，也看不到活下去的曙光。于是，他们纷纷开始“寻路”而逃。

耿弇乘机带兵一路追杀，溃逃中的张步被迫得几乎走投无路了，幸亏这时，他的一位得力部将苏茂带着兵来了，才救得张步的性命，但是此时张步所带人马已死伤十之八九。按理说，张步和苏茂接下来应该是“多谢兄弟相救之恩”“不用，不用，举手之劳嘛”这样的客套和拉近乎才对。

然而，事实上却并非如此。

“耿弇那是什么人物，你怎么是他的对手呢？你怎么不等我来了再打啊？你这是自寻死路啊……”苏茂也许是看到张步败成这样，大有恨

铁不成钢的意思，以下犯上不说，而且越骂越觉得不过瘾。

张步开始还静静地听着，渐渐地脸上爆出阵阵青筋，接着双眼喷出了火，最后，只听见“刷”地一声，张步拔出了腰中的剑，快如闪电的刺进了苏茂的胸脯。

“士可杀不可辱，骂吧，骂吧，送你到阴曹地府去骂吧。”张步割下了苏茂的人头，知道这里再无立足之处，索性投奔刘秀那里去了，这当真是世事难料啊！

至此，经过东西南北四条战线的征讨，刘秀把整个闹哄哄的中原群雄都剿灭了，实现了理论上的统一。

为什么说是理论上呢？因为，放眼天下，刘秀虽然得到了中原所有十一个州，但却还有两个州没有得到呢。这两个州分别是凉州和益州。

第二十四章 三足鼎立

平庸的天才

凉州就是指现在的甘肃地区，在当时这个地区都统称为陇地。益州就是指现在的四川地区，在当时这个地区也叫蜀地，论地盘他们比拥有十一个州的刘秀差很多，可以说刘秀拥有了得天独厚的“天时”。但凉州和益州却也不容小视。益州的蜀地用李白的诗来形容就是“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因此，它占据的是“地利”。而凉州虽然没有天时和地利，却拥有人和。

下面就来介绍蜀地统治者公孙述和凉州的统治者隗嚣。

“卧龙跃马终黄土，人事音书漫寂寥。”——杜甫《阁夜》。

诗里的“卧龙”指诸葛亮，而“跃马”就是在说公孙述。

公孙述字子阳，扶风茂陵（今陕西兴平县）人，属于典型的“官二代”。

西汉哀帝时，因为靠父亲公孙仁的关系，年纪轻轻的“官二代”公孙述就成为了清水县县长（今甘肃省境内）。公孙仁又喜又忧，喜的是，儿子正式打入官场了，忧的是，儿子这么年轻，能不能胜任这个地方官一把手的职务。

于是公孙述上任时，他的父亲就派了一个门下掾属跟着他一起去，职务相当于“县长助理”。然而，出乎公孙仁意料的是，“县长助理”在清水干了不到一个月就“卸官而归”。公孙仁自然问为什么。

“以你儿子的水平，他是不需要我们来教的。”这个掾属回去后如是说。

果然，公孙述的才华很快得到了当地太守的赏识和青睐，除了清水县令外，还代五个县县长。

六个县要他来管，难度之大可想而知，然而，他却把政务处理得井井有条，达到了夜不闭户，奸盗不发的极高境界。公孙述很快就声名远播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王莽登上皇位后，公孙述被提升为蜀郡太守。随后由于王莽的不切实际的复古改制，以及多次对外用兵，导致天下大乱，绿林、赤眉等大起义此起彼伏。再后来，更始帝刘玄政权建立，各地豪杰纷纷起兵以应。

在一片鱼龙混杂中，南阳人宗成自称“虎牙将军”，便以“借道”为由打起了公孙述地盘的主意。

公孙述听说了，本着先礼后兵的原则，就把他们迎进城来。哪里知道，他这次是引狼入室，这些人刚进了城，恶劣的本质就暴露出来了。

公孙述看着他们在自己的眼皮底下如此霸道和嚣张，就把当地的一些豪杰之士召集到一起，然后开始了演讲。

“天下现在乱成这样，都是王莽所赐。现在天下百姓都很思念刘汉的王朝，所以，我才会一听到大汉的将军来了就打开城门迎接他们进来。然而，他们进城之后的表现却令人大失所望，烧杀抢掠，他们不是强盗却胜似强盗。我现在有一个很坚定的想法，那就是想尽一切办法来保护我们的郡不受外人欺凌，等待真龙天子出现的那一天。大家愿不愿意跟着我干？”

这样一段热血沸腾的话，这样一段催人奋进的话，自然感动得那些豪杰们热泪盈眶，于是，大家齐刷刷地跪在地上说：“死了也不走。”

团结了内部，接下来枪口一致对外。公孙述一边用“糖衣炮弹”稳住宗成和他的部队。不断说他们的好话，说他们此次来是作为“钦差大

臣”，来这里授予自己辅汉将军、蜀郡太守兼益州牧的印绶的，是利国利民的千秋大功。总之，凡是好听的都送给这群干的不是人事的人了。

另一边，公孙述暗中调兵遣将，选精兵千余人，在一个漆黑的伸手不见五指的夜里，对宗成的部队进行了偷袭，结果宗成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儿脑袋就稀里糊涂地搬家了。随后公孙述多次打败刘玄派来的人马。特别是在绵竹击破更始所遣柱功侯李宝、益州刺史张忠率领来攻的一万余人，公孙述更是名震益州。

人怕出名猪怕壮，这话一点不错。看到公孙述拥有不凡的才能，此时，相当于开国元勋的功臣李熊劝说公孙述道：“如今天下动乱不堪，奸臣庸人当道。将军您割据千里，地盘可以和当年的商汤王和周武王有异曲同工之处，眼下与其苦等真命天子出现，还不如趁这个动荡时期，奋发图强，励精图治，成就一番霸业，造福一方百姓，岂不美哉？”

此时蠢蠢欲动的公孙述也正有此意，于是乎，公孙述选择了一个良辰吉日，自立为蜀王，建都于成都。

心有多大，梦想就有多大。公孙述自立为王，这只是当时的目标，他认为自己能称王就不错了，但李熊却不这么认为，他不是要公孙述称王，而是要他称帝。毕竟只有他称了帝，他们才能封王封侯啊。

于是，李熊再劝公孙述说：“如今山东饥荒闹得很厉害，那里都是人吃人了；天下大乱，兵民所到之处，到处是白骨露于野。而我们的蜀地不但沃野千里，地产丰富，而且地理位置极佳，北据汉中，堵住褒谷、斜谷之险；东守巴郡，拒扞关之口。如此得天独厚的优势岂能白白浪费。现在君王声名远播，只要建立政权，有识之士定然闻而归之。”

“帝王是天注定的，岂是我说能当就能当的。”公孙述嘴里虽然这么说，但早有称帝之心的他心动了。

一天晚上，他做了一个奇梦，他梦见有人对他说：“八么子系，十二为期。”醒来后，他对其妻说了这个梦，妻子一听，高兴地道：“这是好梦啊。八么加起是个公字，子系加起来是个孙字，意思就是说你可以当皇上啊。”“可是十二为期又是什么意思呢？难道是说我十二年的皇帝吗？”

“古语说得好，只要能当皇帝，哪怕是早上当了皇帝，晚上就死了也值得，更何况还有十二年的光阴呢！”妻子的话终于使公孙述下定了决心。

为了让自己当皇帝的理由来得更充足些，公孙述不惜忍着钻心的剧痛，请来了文身师，在他的手上文了龙飞凤舞的三个字“公孙帝”，个中喻意不言而喻。

这时是公元25年四月，公孙述自立为天子（比刘秀早两个月称帝），号成家，色尚白，建元为龙兴元年，改益州为司隶校尉，蜀郡为成都尹。以李熊为大司徒，以其弟公孙光为大司马，公孙恢为大司空。

公孙述自称皇帝之后，做了几件事情。一是招降纳叛，继续扩充势力，发动了多次攻城略地的割据战争。二是废除铜钱，设置铁官铸造铁钱，开了在四川铸造铁钱的先例，结果造成通货膨胀。蜀中童谣言曰：“黄牛白腹，五铢当复。”好事者悄悄地传言王莽称“黄”，公孙述自号“白”，五铢钱是汉的钱币，这是说天下并还刘氏。三是大搞形式主义，《汉书》说他“习汉家制度，出入法驾，銮旗旄骑，陈置陛戟，然后辇出房闼”，以此来体现当土皇帝的威风。他的同乡故友马援到成都拜访他的时候，原以为会握手欢叙，哪知公孙述却搞了一套繁琐的接待仪式，结果被马援嘲笑为“子阳井底蛙耳，而妄自尊大”。由此可见公孙述的这些做法并不怎么高明，可以说他当上了皇帝后的治国并不成功，也许是心态变了的缘故。原本他只想保一方乐土过一生，而现在却想觊觎天下，可天下之大，只有一个人能成为最后的胜利者，这是不是导致他心理畸变的原因呢？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公孙述，那就是：一个平庸的天才。

披着羊皮的狼

说完公孙述，下面接着说三足鼎立中的另一足凉州的隗嚣。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隗嚣就是，他是一只披着羊皮的狼。

隗嚣字季孟，天水成纪（今甘肃秦安）人。出身陇右大族，青年时代在州郡为官，是陇上有名的大才子，熟读百书，参晓兵法。

王莽的国师刘歆听说他的才能后，就把他召到自己身边当“秘书”。就在大家都在感叹隗嚣时来运转，不久将飞黄腾达时，刘歆叛逆没有成功，被王莽处死。隗嚣赶紧脚底抹油，才逃得性命，回归故里。大隐隐于朝，中隐隐于市，小隐隐于野，隗嚣这种“野”生活没过多久，因为王莽的政权倒塌而解放了。

隗嚣终于出来了。当此天下大乱，隗嚣家族在当地是“土霸王”，他的几个叔伯就准备起兵造反，并叫他一起干，他非但不入伙，而且还对叔伯们进行了忠告：造反会牵连整个家族的，你们要三思而后行啊。他的叔伯此时已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谢绝了他的好意后，召集千余父老乡亲便加入了轰轰烈烈的革命，并且以初生牛犊不怕虎之势，很快攻占下了几座城市。人马越来越多，地盘也有了，可就是群龙无首，这头把交椅交给谁坐好些呢？本着肥水不流外人田的原则，隗嚣的叔伯想到了不肯入伙的隗嚣，这小子熟读诗书，他才是最好的人选啊！

哪知隗嚣并不领情，他还是那句话：造反是要杀头的，不但害了自己，还会连累家人。其实这时候，他早已心动，但嘴上却一味拒绝，可见其老道。

他越是推托，众人就越是觉得他是“谦让”，最后众人齐生生地跪下求他当“带头大哥”，他这才显得极为难为情地上马就任。事实上，隗嚣果然非同小可，他一出马，队伍的作风就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很快成了割据一方的势力。

更始二年，隗嚣见风使舵地归顺更始。原本以为刘玄定然会对他赏识有加，然而，刘玄却封他为右将军。他的两个叔叔的官位则是“原地踏步”。他两个叔叔心里自然不是滋味，就找隗嚣商量说，咱们还是回去吧，到这里受人管受人气，职务还是这个职务，薪水却少了不少。隗嚣说，两位叔伯先等等，我办一下事就跟叔伯一起回家。

然而，隗嚣去了之后，回来却是一大群人，二话不说就把两位叔伯抓起来了，原来他是去刘玄那里举报两位叔伯了。牺牲了两位至亲的人，隗嚣却得了想要的收获。他因“大义灭亲”被提升为御史大夫。

后来，刘秀在河北称帝，眼看势不可当，刘玄束手无策时，他献出了一个绝妙的馊主意，劝刘玄东归刘秀。这种事，刘玄自然不答应。

眼看刘玄敬酒不吃吃罚酒，隗嚣很是气愤，于是乎参加了前面所说的“三王之乱”，这次活动本来是“秘密五人组”，但刘玄知道这件事后，把他们召进宫去，想来个瓮中捉鳖。其余四个人都去了，唯独没去的是隗嚣，他的嗅觉天生灵敏，似乎闻到了什么，于是乎非但没有赴刘玄的鸿门宴，而且还带着自己的亲信回到了老家，然后重新召回了自己的部队，当起了一方“霸王”。

从这一段曲折的历程，我们可以看到，隗嚣书生意气，才华不凡，但也反复无常，笑里藏刀。

人心叵测

刘秀自然要搬掉这两只拦路虎，才能完成天下的统一。他思来想去，决定采取的办法是“联陇伐蜀”。意思就是拉拢和联合陇南的隗嚣，共同对付蜀州的公孙述。只要公孙述灭亡了，隗嚣自然也就孤掌难鸣，到时不归顺他也不行了。当然，刘秀这样选择也是有原因的：

一是隗嚣很有才。前面说过，公孙述其实很有才的，然而，相对公孙述，隗嚣更有才，除了前面说的“素有名，好经书”外，他还很善于纳才。自立为西凉将军后，隗嚣很谦恭爱士，只要是才子佳人来，

他不但好酒好菜招待，而且不管多忙都会亲自接见。接见倒也罢了，他的态度还很是谦卑，就像是遇到亲人，遇到知己一样，嘘寒问暖，细声暖语。也正是因为这样，吸引了很多有识之士的加盟。刘秀手下高级知识分子的数量远远落后于隗嚣。由此可见，隗嚣虽然人品让人不敢恭维，但人格还是令人赞赏的。

二是公孙述有称号。公孙述拥有和刘秀一样的称号，他在蜀国称帝了，建立了自己的政权，论地位是和刘秀平起平坐的。然而，隗嚣就不一样，他虽然也是一方诸侯，但聪明的他却没有称帝，没有公然打出自己的旗号。反正咱就是土霸王，别人爱怎么叫就怎么叫。从这一点来看，刘秀眼里显然更容不下公孙述一些。

也正是基于这两个原因，刘秀决定“联陇对蜀”。战略思想定下后，刘秀马上对盟友隗嚣进行了“投石问路”——封他为西凉将军。隗嚣好歹也是土霸王，突然变成了将军，这是一种位置的反差，虽然实力不受任何影响，但刘秀的意思很明确，封你为将军，如果你接了，就代表你是我的手下，虽然我可能并没有对你的指挥权，但应该表明你的心迹。

事实证明，隗嚣就是隗嚣，他不但接受了这个带有屈辱性的称号，而且还在公元27年派了一个使者去洛阳，表达自己归顺刘秀的决心。但刘秀并没有因此就得意忘形，相反，他对隗嚣极为尊重，甚至在信间也从不以君臣相称，而是以“平级”对待。

来而不往非礼也，于是，他写了一封信给使者带回，隗嚣打开信一看，差点没有晕过去，只见信里写道：“苍蝇之飞，不过数步，即托骥尾，得以绝群。”

翻译成白话文就是说，苍蝇凭自己的力量来飞，只能飞几步的路。而如果借助骏马的尾巴就能飞出千里之外。而且苍蝇对骏马构不成任何威胁，倒是骏马一甩尾巴，苍蝇非死即伤。

刘秀把自己比喻成苍蝇，把隗嚣比喻成千里马，可见隗嚣的重要性。刘秀想利用“糖衣炮弹”稳住隗嚣的心，他多希望自己去征伐公孙

述的时候，隗嚣不来“捣乱”，于是这般委屈自己。

并且刘秀还在信中提出自己的“承诺”：“傥肯如言，蒙天之福，即智士计功割地之秋也。”意思就是说，只要你跟着我好好干，将来得到了天下，你我共分。

应该说刘秀给足了隗嚣面子，也提出了最大利润合作的劳动成果。他满以为凭自己这样一封热情洋溢和充满诱惑的文章，再加上他华丽的文笔，一定能打动隗嚣。然而，他不会料想，事实却恰恰相反，他表现得越热情，越是浮夸，隗嚣越是冷静，越是反感。

“傻子都知道你是在骗我，当我是三岁的儿童吗？”隗嚣冷笑道。

接下来才是考验他们关系的真正时刻。

刘秀要他派兵去攻打公孙述。隗嚣这时的庐山真面目便露出来了，他肯定不会去，理由而且很充足。

第一，他病了，不能远征。

第二，蜀道路不好走，他腿脚不方便。

第三，他兵太少了，还不够挤蜀军的牙缝儿。

俗话说事不过三，刘秀在隗嚣连拒三次后，知道再这样下去，与其发出“如果真的需要什么理由，一万个够不够”的感叹，还不如自己出征，自己动手，丰衣足食。可是，既然隗嚣不愿意出征，已经暴露他的“狼子野心”，如果他去伐蜀，隗嚣乘机给他致命一击将会功亏一篑，于是，刘秀临时改变了策略，决定先灭了隗嚣，再征伐公孙述。计划赶不上变化，这话一点不错。然而，要灭隗嚣也不是那么容易的，刘秀出兵前想到了一个绝妙的计谋——假道伐虢。

假道伐虢想必大家都不陌生。意思就是以借路渗透，扩展军事力量，从而不战而胜的谋略。三国时的周瑜对诸葛亮曾使用过，不过很失败，成为了三气周瑜里的“一气”。

闲话少说，刘秀见隗嚣不肯去，就说：“我知道你困难，要兵缺兵，要粮缺粮，你身体又不太好，那我们自己来打益州吧，但还要麻烦借你的地盘过一下，相烦行个方便。”

应该说刘秀的话是很中听，一般人都不忍心拒绝。但隗嚣就是隗嚣，他毫不犹豫地拒绝了。原因是，我们这里这两天刚刚发生了泥石流，要从我们这里过，根本过不了啊。

回完话，隗嚣马上组织人马又是砍树又是搬运石头，在进入陇地最深的关口——陇坻的路全部堵死，生生弄出人工泥石流来。

陇坻地势险峻，到处都是高山深谷，要堵住这样的路也不难。这样一来，隗嚣很快就把刘秀的计谋化解掉了。

当然，有些人就会想了，既然隗嚣知道刘秀的心，为何不将计就计，先放刘秀的人马进去，再来个瓮中捉鳖呢，这样可以大败刘秀而归啊。但问题是，刘秀的部队进去后，还有支援的后续部队，后续部队还有后续部队呢，如此一来，刘秀的大军岂不是长驱直入了。

且不说隗嚣这里选择正确与否，但从后面的进程来看，他的选择无疑是英明的，因为凭刘秀的聪明，你放他进去，也会提防埋伏，岂能轻易中计。这样直接把他们挡在了外门，你是插翅难进吧。

然而，隗嚣百密一疏，他却还是漏算了刘秀的反击能力。

举足轻重

方蜀汉相攻，权在将军，举足左右，便有轻重。

——《后汉书·窦融传》

举足轻重是一个成语。意思是只要脚稍微移动一下，就会影响两边的轻重，指处于重要地位，一举一动都足以影响全局。

此时的刘秀是不可能允许三分天下的，所以，消灭公孙述和隗嚣

是势在必行的，但是在对付公孙述和隗嚣之前，还有一件事要做，他要争取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窦融。因为他处在刘秀和公孙述及隗嚣三人之间的缓冲地带——河西，他就像棋盘上一颗棋筋，谁拥有他谁就占据了盘面的主动权。

窦融是扶风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人。这里着重介绍他是因为他在东汉很出名，东汉“云台二十八将”之一。他不但个人名气大，而且他的曾孙女名气更大，因为他的官位是凉州牧、安丰侯、大司空，而他的孙女是汉章帝窦皇后。

窦融七世祖窦广国，是孝文皇后的弟弟，封章武侯。窦融的高祖父，宣帝年间以二千石官吏的身份从常山迁徙到平陵。窦融年少的时候便有大志向。王莽居摄年间，任强弩将军司马，参加了攻翟义、平槐里的战斗，因军功被封为建武男。王莽末年，各地革命军四起的进攻，王莽太师王匡请窦融任助军，出兵东征。后来，窦融随王邑军在昆阳大败，撤归长安。再后来，汉兵长驱入关。在王邑推荐下，窦融被任命为波水将军，赐黄金千斤，引兵进驻新丰。王莽失败后，窦融率军投降更始大司马赵萌，任校尉。赵萌十分看重他，推荐窦融为钜鹿太守。

窦融见更始帝新立，东方尚在乱离之中，加上窦家累世在河西，习知当地风俗，因而不想出关。他对兄弟们说：“这天下还不知道是谁的天下，而我们的河西殷实富裕，又有河流作为天然的防御屏障，在这里咱们足以自守啊。”兄弟们都认为他言之有理。

于是，窦融去见赵萌，说自己不想到钜鹿郡，而想出守河西。赵萌替他奏明更始帝，于是朝廷任命窦融为张掖属国都尉（武帝时置属国都尉，以主蛮夷降者），窦融大喜，立即带领家人西行。到任后，他安抚百姓，交结豪俊，对羌人示以恩信。于是很快得到了河西人民的支持。

当时，酒泉太守梁统、金城太守匡、张掖都尉史苞、酒泉都尉竺曾、敦煌都尉辛彤以及州郡中英彦之士，均与窦融交好。更始政权败亡后，窦融召集梁统等人商量说：“如今天下乱得像一锅粥，还不知

道会是什么结局。我们河西地处羌胡的觊觎之中，咱们不同心协力就不能自守；权衡轻重，我们应该推选一人为大将军，为五郡的大哥大，统筹兼备，带领大家静观其变啊。”大家一致同意他的建议，并以不记名的投票方式推举窦融为河西五郡的大将军，主持大局。因为窦融家族几世任河西官吏，深得民心。从此，窦融拥众割据。

窦融拥有地利优势，而且为人又厚道，不称帝不称王，更没有狼子野心，自然是刘秀、公孙述和隗嚣三位想得天下的人都想争取过来的“潜力股”。

公孙述因为山高路远，暂且退出竞争行列，下面且来看刘秀和隗嚣的这次人才争取战吧。

后来，窦融听说刘秀称帝后，便想归附于他，毕竟他认为跟着刘秀是有前途的。但河西路途险远，当时的交通又不发达，这事就给耽误了。正在窦融准备千里送鹅毛给刘秀以示归心时，西凉的隗嚣先他一步归附汉室，称建武年号。窦融一看，隗嚣归附汉室那就是一家人了，于是他便选择了归属隗嚣。然而，事实并非表面看起来这么简单，因为隗嚣归顺汉室，归顺刘秀只是借壳生蛋，他内心是有想法的，是有野心的。

也正是因为这样，隗嚣在拒绝了刘秀的出兵公孙述的要求后，马上派了能言善辩的心腹之人张玄去河西当说客，鼓动窦融跟着自己干。张玄那张嘴果然非同一般，说得天花乱坠，窦融也差点就要点头了。但做事向来稳重的他在点头前，还是召集了河西的豪杰和太守们商量此事。

众人的意见却出乎他的意料，“刘秀天命所归，而且，在目前天下称帝的人当中，他的土地最广阔，甲兵最强盛，号令最严明，别人远远比不上。”

一语惊醒梦中人。窦融经过慎重考虑之后，决定东归刘秀。建武五年（29年）夏，他派遣长史刘钧向刘秀真诚献马以表忠心。

刘秀以最高的礼节接见了刘钧，在盛情款待他之后，便命他带着自己亲加玺印的书信回河西，信中对窦融非常坦诚直率地分析了形势，劝他拿定主意，早作决断。并任命他为凉州牧。

刘秀玺书一到，河西震惊，全体官员将士都佩服刘秀明察万里之外，洞见徘徊之情。窦融又派刘钧上书刘秀，表明自己决意附汉，并无徘徊观望之心。此时隗嚣公然和刘秀撕破了脸，封锁了道路，刘钧信送到半路见“此路不通”了，只好转回。窦融没有气馁，马上便派司马席封从水路“偷渡”到汉地，传达了书信。

就是这样一来一往之间，两人的情义得到了进一步加深。刘秀见窦融如此忠诚，专门派人给他送去外属图及太史公《五宗》《外戚世家》《魏其侯列传》，请窦融整顿兵马，准备配合大军，一起建功立业。

考察

刘秀成功把窦融拉到自己的麾下，使得隗嚣拥有的天然屏障瞬间瓦解。接下来，他并没有马上对隗嚣动武。他是在给隗嚣回心转意的机会。他想，窦融已经真心归顺我了，如果你隗嚣识相的话，应该真心归顺，不再玩花招才对。

而隗嚣一边把陇南的关口堵住，目的就是让刘秀进不了他的地盘。但另一边马上派出一位超级使者，出访公孙述和刘秀，看一下两人谁才具有真正的帝王将，他好作最终的选择。

然而，隗嚣却不会料到，这次说服，竟然会落得个赔了路费又折“使者”的下场——他派出的游说使者马援竟然如放飞的风筝，一去不复返。

公元28年，盘踞天水郡（甘肃省通渭县）的西州（甘肃省东部）大将军隗嚣拿不定主意该投靠谁，于是派马援相继出使成都、洛阳，对公孙述和刘秀作深入的评估调查。

马援是扶风茂林（今陕西兴平东北）人。其祖上本不姓马，先祖赵奢为战国时代赵国将领，赵惠文王因其功绩卓著及善于驾驭马匹，特赐爵号“马服君”，于是，赵奢的子孙便以“马”为姓。

《东观汉记》说，马援身高七尺五寸（按出土的东汉铜尺计算，合今一米七七），“容貌如画”，是一位身材高大、面目俊美的大帅哥。马援足智多谋，且口才特好。皇帝召见他，他对答如流。他给皇太子、诸王讲故事，皇太子、诸王都听得入了神。

马援十二岁丧父。他有三个哥哥，大哥当河南太守，二哥、三哥都在京城为吏。哥哥为他请了老师，教他读《齐诗》。他不习惯老师一字一句解释课文的刻板的教学方法，向哥哥提出，要到社会上闯荡一番。哥哥很支持他。大哥马况鼓励他说：你会是大才，但要晚成。

马援不依赖哥哥，而是小小年纪就去了边郡，以放牧为生。后来他发达了，管着几百户人家，有牛羊数千头，谷数万斛。他曾说：丈夫为志，穷当益坚，老当益壮。又说：人发了财，贵在能救助他人，否则就是“守钱虏”（守财奴）。他散尽自己的钱财，分给弟兄朋友们，并且毫不惋惜。后来跻升高位，他常劝诫一些官员：“凡人为贵，当使能贱。”就是说，富贵日子能过，贫贱的日子也应当能过。

后来马援因为才华出众，在王莽政府当了一个官。王莽灭亡后，隗嚣把马援“挖”到了自己身边，并且对他很是器重。此时，这个节骨眼上，派出马援，无非是想看看公孙述和刘秀两人哪个最值得依靠。

马援第一站来到的是益州——直接找公孙述。为什么他不先去刘秀那里，而是直接找公孙述？那是因为他和公孙述是故交，是好朋友，是兄弟，是知己。

马援与公孙述是陕西老乡，从小在一起玩，感情十分深厚。马援原本以为到了成都后，能和公孙述一叙旧情，再提儿时的种种美好……但哪料到，两人分别数年再重逢时，早已是物是人非。

公孙述高坐在金銮宝殿之上，武士林立，戒备森严，这才请马援

晋见，依照规定的宫廷礼节参见交拜之后，由礼宾官陪同，送到宾馆休息，并给马援赶制布质的平民服装及冠帽。然后在皇家祖庙中，召集文武官员，在皇帝座位旁边特别设置老朋友的座位。等到一切就绪，公孙述的御驾才从皇宫出发，盛大的皇家卫队之前，由天子专用的绣着鸾鸟的旗帜、驱逐妖邪的骑士作为前导。全城戒严，老百姓被驱逐。公孙述在御车之上，不断向左右屈身恭迎的官员点头作答。随后的宴席与文武百官的阵容极为盛大。

接下来，公孙述做出惊人之举，要封马援侯爵，担任大司马。马援的宾客们大喜过望，都盼望能留下来，以图荣华富贵，但被马援拒绝了，他说：“现在天下一片混乱，胜负还没有决定，公孙述不知道‘一饭三吐哺’（周朝宰相姬旦，正在吃饭时听说宾客来访，来不及下咽，慌忙把口中的饭吐出来，出外接待，有时一顿饭要吐出来三次），急切地招募天下的人才，反而只注重烦琐的礼节，不过一个人形玩具罢了。这种人如何留得住英雄豪杰？”

马援回去后，对隗嚣说：“公孙述不过是井底之蛙，不如专心侍奉洛阳刘秀。”

隗嚣本来对刘秀最为忌惮，但马援是他最为倚重的人，他说的话自然有分量。于是，隗嚣大手一挥，那就去会会刘秀吧，看看他那边的虚实也好。

于是隗嚣再派马援到洛阳访问。马援到达洛阳时，刘秀正在“午睡”，听说后，也顾不得衣着打扮了，仅用布包头（平民服饰），在宣德殿走廊下笑脸相迎，恭候他的到来。

坐定以后，刘秀说：“先生遨游在两个皇帝之间，今天看到你，使我惭愧。”

马援叩头拜谢，说：“当今之世，不但主上选择臣子，臣子也选择主上。我跟公孙述是同一个县的老乡，自幼交好。可是我到成都时，公孙述高坐在金銮宝殿上，戒备森严，而后再传唤我进去。现在我远道而来，陛下怎么知道我不是刺客，竟这样简朴地跟我见面？”

刘秀笑着说：“你不是刺客，只是一个说客。”

马援说：“天下时势反复不定，称王称帝的人不计其数，只有陛下气度恢弘，好像汉高帝刘邦一样，我才知道真正的帝王自有不同。”

孔子说：“毋欲速，毋见小利。”正可以作为刘秀的座右铭。

刘秀的随和大气，让马援惊叹不已。马援回去后，对隗嚣说：“我到洛阳后，刘秀接见我达数十次之多，每次接见态度都很轻松，从早到晚无所不谈。他才智极高，有勇有谋，普通人不是他的对手。而且心胸坦荡，开诚布公，不拘小节，跟汉高帝刘邦相同。他看的书非常多，深通儒家经典，处理政事遵循法度，前世君王没有人能跟他相比。”

“刘秀比刘邦如何？”隗嚣问。

“刘秀不如刘邦，刘邦‘无可无不可’，而刘秀却喜欢处理行政事务，行动符合规范，又不喜饮酒。”马援答。

“要像你所说的那样，刘秀反而比刘邦更加高明了！”隗嚣听了马援的话，一脸的不高兴，拂袖而去。

人生如果

马援去了益州见了公孙述，去洛阳见了刘秀，又回到凉州向隗嚣报告他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感，可以说，他这个“三国游”也算是尽职尽责了，最后他建议隗嚣选择刘秀作为“依靠”。

然而，隗嚣最终没有听从他的建议归顺刘秀，而是一意孤行地归顺于公孙述。而西蜀的公孙述接到隗嚣称臣的公文后，心中大喜，马上就封隗嚣为朔宁王，并且表示，你一旦有难，我会八方支援。这无疑更坚定了隗嚣对抗刘秀的信心和决心。

但马援这一次却没有再跟着隗嚣一起干了，因为他通过这次近距离观察，得出的结论是：公孙述华而不实，隗嚣刚愎自用，唯独刘秀

雄才大略。于是，他回复使命后，选择在一个漆黑的夜里，千里走单骑归顺了刘秀。

有了窦融和马援的支持，刘秀底气十足，于是就征讨隗嚣事宜，召诸将讨论方略，诸将议论纷纷，很多人都犹豫不决，认为帝王之师行动应当持重，不宜深入险阻。眼看这样闹下去不是办法，刘秀便把马援召来，询问他的意见，马援却坚定地说：“隗嚣手下将帅已经离心离德，我军乘此机会发动攻击，有必胜的把握。”

这合刘秀的意。于是刘秀不再迟疑，马上派兵出征。双方在陇坻大战，因为占据天时、地利，连接几仗，汉军都大败。刘秀眼看形势不妙，马上来了个两步走。

第一步是“虚”的，他写了一封“恐吓信”给隗嚣。他告诫隗嚣，此时如果归汉还来得及，功名利禄都可以得到，否则的话，过了这个村就没有这个店了。

结果隗嚣的反应是斩杀了送信的使者。既然如此，刘秀第二步马上就来“实”的了，他让马援披挂上阵。马援在凉州多年，知道那里的地形位置，而且他又熟读书兵，是名不可多得的将才，让他出征自然是顺理成章。

当时刘秀只给了他五千人，这么一点兵力，按理说是太少了，但在马援手里却点豆成兵，有这么多兵力已足够了。他到了前方后，没有派这些兵直接上战场，而是分一部分人去做说服工作，一部分人去做勘探工作。

说服工作很容易理解，就是说服隗嚣手下的士兵们弃暗投明，回头是岸。而勘探工作却不好搞，就是勘察地理位置。然而，就是在这样艰苦的条件下，马援却完成了伟大的创举：聚米为山谷，指画形势。即用米做成军用地形图（现在叫沙盘），指着它讲解山川地形、敌我形势及我军进攻路线。这样一来，怎么打，怎么退，图上一清二楚，马援的方略为刘秀所采纳，军队发起进攻，把隗嚣的军队打得一败涂地。

刘秀和隗嚣的这场战争历时了四年多，最终隗嚣坚持不住了，据说他是被饿死的，战争使得他一无所有。他好多天没吃东西，有一天手下不知从哪里搞来了个糗粑，他便狼吞虎咽起来，结果糗粑吃完后，他也断气了，据说是呛死的。

其实隗嚣应该明白，他不是被饿死的，也不是被呛死的，而是被自己气死的，如果他能把窦融拉为己用，如果他能留住马援不归顺刘秀，如果.....那么，刘秀要想消灭他比登天还难，可惜他不会知道，因为他的鲜血早已染红了那片天空。

历史就是这样，从来没有如果，从来也没有假设，有的只是漠然地向前推进。

后有诗曰：

秦州城北寺，胜迹隗嚣宫。

苔藓山门古，丹青野殿空。

月明垂叶露，云逐度溪风。

清渭无情极，愁时独向东。

第二十五章 最后的决战

我的成功可以复制

消灭了隗嚣，花了四年时间，刘秀虽然胜利了，但也付出了很多心血。但路在眼前，总得一步一步去实现。于是乎，刘秀发出这样的感慨来。“人生就是这样，总是不知足，打下了陇地，还想打蜀地，每一次发兵，都觉得很痛苦，似乎胡子头发又白了不少。”

后人把他这句话浓缩成一个成语就是：得陇望蜀。

虽然对手只剩下最后一个，但也是实力最强的一个。终极比拼注定都是最精彩最壮烈的，下面我们不妨来看看这场世纪大决战。他们的决战共为三个阶段：一是动口不动手的“宣传之战”，二是动口也动手的“援助之战”，三是纯动手的“阵地战”。

首先，我们来看“宣传之战”。

在以小农经济为基础的封建时代，皇权是相当神圣的。“君权神授”的正统观念不仅是封建统治者掌控政权、笼络人心的理论基础，也是有志于夺取政权者的有力武器；就是中国农民起义者也常加以利用。为加强和维护皇权，欲掌控政权的新旧统治者都拼命利用“五行”、谶纬的学说以宣扬自己是正统。秦末陈胜吴广起义，不仅是以“秦王公子扶苏”的名义发难，而且“乃丹书帛曰‘陈胜王’，置人所罾鱼腹中”……其实就是利用谶纬学说来鼓动人心，积聚力量。不过，谶纬学说的大兴是在西汉末、东汉初。所谓谶，本是战国时巫师、方士编造的预示吉凶的隐语；纬是汉儒以神学附会儒家经义的一类书。至于“五行”，亦是从战国时就开始盛行，其以木、火、土、金、水五种物质组成“相生相克”的关系。

在谶纬学说大兴的背景下，建立东汉王朝的刘秀也未能免俗。他

也是以图讖起兵和立国的。地皇三年（公元22年），刘秀与堂兄刘绩（字伯升）起兵于南阳。他们之所以起兵，即有图讖推助之功。“刘氏复起，李氏为辅”讖言的出现，应该与王莽篡汉时许多人竞献符命，且明言“献者封侯”是一样的道理。这从一个侧面展示了讖纬在当时的社会思潮中所占的地位：人们为了达到某种目的，往往矫托讖记以为之功。

刘死后，刘秀潜伏忍耐，后伺机在河北得到大发展。后来凭着《赤伏符》既然是“受命之符”，又有“周之白鱼”的前例，那么就是“皇天大命”降临于刘秀之身了，刘秀也就不不得不“恭承天命”了。于是他于更始三年六月即皇帝位于鄴，建元建武，并改鄴为高邑。此后，他南征北战，力图削平在“反莽复汉”浪潮中割据的群雄，重新统一天下。在此过程中，他遇到了一个与他一样玩弄讖纬的割据者——公孙述。

刘秀以图讖说称帝，公孙述也以图讖说称帝。根据五行相生的原理，汉朝的开国者认定秦为水德；水生火，汉朝统治者于是认定汉为火德，色尚赤。公孙述据此说，汉朝皇帝是高祖刘邦、惠帝刘盈、高后吕雉、文帝刘恒、景帝刘启、武帝刘彻、昭帝刘弗陵、宣帝刘询、元帝刘奭、成帝刘骘、哀帝刘欣、平帝刘衍，已经十二个皇帝了，当然就“历数尽也”。这就证明了姓刘的人没有再当皇帝的资格了。而《录运法》《括地象》这些讖纬书都说该姓“公孙”的人来当皇帝。

公孙述所使用的这些篇章，很可能是当时的人为了取媚于公孙述而制作、奉献，借以邀功领赏。值得注意的是，公孙述还用上了五德转移的理论。照他看来，《援神契》说“乙绝卯金”，“卯金”即是“刘”。按五德之运，汉朝火德尚赤，王莽土德尚黄，而公孙述据益州，正在西方，为西方太守，西方又属白。所以公孙述认定按五行土生金，他是金德，金主白，据西方，恰与成都所在方位相应。

公孙述从这些讖记中的预言和五德轮回及身体上“手文有奇”的特征，证明自己确有“龙兴之瑞”，是真命天子。于是，他改成都为白帝城，并于更始三年四月在成都称帝，建元龙兴；称帝时间比刘秀还早两个月。公孙述不仅以他的这一套理论当了皇帝，更要命的是还经常

以此“移书中国，冀以感动众心”。就是说公孙述常常把他搞的宣传品送到中原，这就必然与同样要以正统观念当皇帝的刘秀发生尖锐的矛盾。

刘秀别的都不怕，就怕别人也找到做皇帝的根据来抵毁他当皇帝的“受命之符”，所以对公孙述的宣传，史书说：“帝患之。”他不得不与公孙述打一场关于谁是“正统”的精神战。

刘秀写信对公孙述说：“图讖言‘公孙’，是指宣帝，承赤者是黄色；姓当涂，其名高，代汉者当涂高，难道你是高大之身吗？用掌文为祥瑞，王莽就是前车之鉴。你不是乱臣贼子，仓猝之间误入歧途而称帝，不足以责备。你年岁已老，妻子弱小，当早为定计，可以无忧。天下神器，不可力争，应三思，要知道我的成功是不可以复制的。”

刘秀与公孙述辩论权力正统，居然都以讖纬作为思想资源，确为奇观。刘秀并不公开否认《录运法》《括地象》这类讖纬书，只是他认为图讖中所说的“公孙”，是指汉宣帝。汉宣帝的本名是刘病已，字次卿，长期流落民间，即位后才改名“询”。而刘秀为宣帝后人，因此他自称“公孙皇帝”，以表示图讖中所说的“公孙”并不是指公孙述。

刘秀依据图讖，认定公孙述当皇帝为不正当，是在歪曲讖语；于是进一步劝公孙述不要效仿王莽当“贼臣乱子”，为家属安全计，应当尽早投降。这从一个侧面里可以证明：图讖在当时的政治生活中实际已是权力正当性的重要依据。但是，面对刘秀的讖纬辩论，公孙述采取的对策是不值一晒，我不用回答你提的这样幼稚的问题，你的成功不可以复制，但我的成功可以复制，我就在成都当我的白帝，气死你。

刘秀和公孙述关于“正统”的精神战，其实都只能属于宣传方面的“战争”。

隔山打牛

宣传之战，两人势均力敌，没有分出胜负。接下来上演的是隔山打牛的“间接战”。

我们只听说过“间谍战”，没听说过“间接战”。其实，这很简单，就是两军并没有真正意义上的交战，而是通过第三国进行交锋。

这场战争，想必大家都会想到，就是刘秀和隗嚣的大战。公孙述其实没有袖手旁观，而是派了大量兵力物力人力去支援隗嚣，要不然隗嚣也不会坚持长达四年之久。但战争的结果大家都知道了，那就是隗嚣最终倒下去了。而这其中起关键作用的就是马援。想必到这时，公孙述心里一定会很后悔，让这个故交白白地从自己身边溜走吧。

套用威廉·曼彻斯特的《道格拉斯·麦克阿瑟将军传》的话来形容公孙述就是：公孙述是一个充满矛盾的人，高贵而又卑贱，鼓舞人心而又蛮横无理，傲慢而又害羞，是最好的人又是最坏的人，极端的变化无常和荒谬可笑而又庄严高尚。然而他又有着伟大的人格魅力、钢铁般的意志和超群的智力。毫无疑问，他是这个国家产生的最具禀赋的士兵。

但是不管怎样，最关键也是最重要的“陆地战”还是不可避免地开始了。

鹿死谁手

建武十一年（公元35年）春，刘秀开始得陇望蜀，南北线双管齐下，分两路进兵，讨伐蜀国。南线是走水路，说白了就是水战，而北线则是陆地战。

公孙述采取的方略是分兵作战，他在南线的水路——长江流域进行的水上设防相当严密。毕竟北线的路难走。蜀道难，难于上青天。

公孙述占据着长江沿岸的要地，使出的水上防御体系是：非常1+2。“1”就是在汹涌澎湃的长江上架起一道浩瀚如烟的浮桥，“2”分别是在岸上修建了瞭望台，在水中立下很多木桩。

解析如下：浮桥就相当于一座大碉堡，刘秀的船队只要一过来，首先就会被高山上的瞭望台发现，然后通过击鼓传递信号，公孙述守在岸边山上的士兵就会从军营里出来，到浮桥上恭候汉军的到来，然后等到了射程范围内就开始射箭，直到把你的战船都射成“刺猬”。这样你除非是想来“草船借箭”，否则是不可能登岸的。

当然，如果你想快速冲到浮桥下进行“反攻”也是不可能。首先公孙述把浮桥设在了上游，你的船只过来，便是逆流而上，速度会大受影响；其次，公孙述已在水里立了许多木桩，木桩就是“减速带”，在它的牵绊下，船到了那里就成了“你是风儿，我是沙，缠缠绵绵到天涯”。

构思如此精妙，设计如此精准，公孙述这条精心设计的防线可谓滴水不漏，固若金汤。

然而，事实上，这并没有难住南线的主帅岑彭。刘秀既然派岑彭担任南线的大将军，自然有岑彭的过人之处。他带兵冲了几次没冲过去，便不再强来，而是开始想法子了。

最后想出的法子是：火攻。这个办法和三国赤壁之战周瑜的法子一样。如果我再来分析一下就会豁然开朗。周瑜之所以用火攻，那是因为曹操把船连成一片，想这样踏平江东。而公孙述的浮桥和曹操的船是一样的，也是连成一片的“死东西”，火一来便会被烧得灰飞烟灭。公孙述的碉堡和木桩都是为浮桥服务的，浮桥一旦没了，他的水上防御也就等于彻底瓦解了。考虑到浮桥是在上游，因此，这条计谋能否成行，还要具备一个条件那就是“借东风”。

事实上，岑彭上知天文、下知地理，在借东风上一点也不逊色于诸葛亮。诸葛亮还要在神坛上指指画画，装神弄鬼地折腾大半个早上，而岑彭则是闭上眼就对士兵们说出了火攻的那一天。

果然，火攻的这一天，原本一直“天不刮风天不下雨天上有太阳”的天变了，变得天刮狂风天不下雨船只逆流而上……倒吹的东风正好可以刮着船只逆流而上，看样子岑彭的天文之术确实是很高的。

接下来很简单了，那些装满硫黄等易燃物的船只飞速向浮桥下使去，木桩也阻挡不了，有的烧掉了木桩，有的借着惯性直接冲到了浮桥下，于是乎浮桥被点着了，射箭的士兵顿时乱了方寸，仓皇逃命，掉下水的，烧死的，踩死的数不胜数。结果桥断时，岑彭的主力部队也开始冲锋了……结果公孙述的军队一溃千里。

当然，公孙述不是待宰的羔羊，他不可能眼睁睁地看着汉军把自己送上断头台而坐视不管，他马上进行了反击，绝地大反击。

刺客不带刀

就在岑彭巧借东风，巧用火攻，巧施计谋破了公孙述倚为天险的浮桥，南线通道的门户被打开时，北线也是捷报频传。

刘秀在北线派出的是虎牙将军盖延和来歙。

盖延和来歙那是什么人物，南征北战，无所不胜啊！于是乎，从甘肃出发，蜀道难，在他们的脚下并不难，可以用“步步为赢”来形容。

公孙述这才发现刘秀的强大，黔驴技穷的他知道单凭军事力量是很难阻止汉军前进的脚步了，于是乎，他使出了他的绝招——暗杀。

这些年，刘秀在南征北战，公孙述虽然在益州无所事事，但他也没有闲着，一边修建防御体系，一边组建了一个“刺客训练营”，培养出一大批职业刺客。此时，正是派上用场的时候了。

事实证明，公孙述的努力没有白费，因为他派出的刺客在一个夜里，云行鹤伏，冲破重重防卫，潜入来歙的营帐里，然后活生生地给了来歙一刀。刺客眼看刀从心脏部位刺进去了，知道来歙必死无疑，连刀也不拔了，赶紧闪人。

刺客临走时不带刀，除了留下证据外，还延长了来歙断气的时间。来歙忍着绞心的痛，马上把盖延叫来了，不是要他抓刺客，而是要他拿来笔和纸，他在上面写下了三句话：

臣该死，有辱陛下使命。

臣死后，吴汉可担重任。

臣死后，请监管好我几个不争气的兄弟。

据说，刘秀是流着泪看完这封血书的，并且他亲自戴孝为来歙送葬，可以说来歙虽然死了，但也不枉此生了。

话说公孙述以这种独特的方式，成功地干掉了来歙后，兵不血刃，就把北线的汉军进程给打乱了。稳住北线后，他接下来腾出手来对付的是南线的岑彭。

岑彭攻破公孙述的江上防线后，没有从大路进攻，而是避开了公孙述的主力部队，绕小道，从荒无人烟的地方进军，直接奔到了公孙述老窝成都。这一招三国时的邓艾也用过，它是直接导致姜维防不胜防，蜀国直接灭亡的关键。

岑彭也是这样做的，他在成都城外的突然出现，让公孙述惊为“天兵天将”。但好在他毕竟是经过大风大浪之人，虽然惊慌，但并不乱。他思来想去，对付岑彭的方法和来歙一样——暗杀。

话说岑彭一下打到了成都城外了，当然高兴了。于是，这天打完仗就地驻军。

当年刘邦在一次平乱中，路过柏人，原本准备就宿的，但听了地方，觉得柏人这个地方太“迫人”的了，于是临时改住地，这才侥幸避免了一场灾害的发生。而此时的岑彭也面临当年刘邦一样的情况，他准备驻军的地方名叫彭亡。

这个地方居然叫彭亡，而岑彭就有一个彭字，这不是说他要完蛋吗？如果是刘邦马上就闪人了，另找一个地方驻军。但岑彭就是岑彭，他一来不是刘邦，二来不迷信。于是尽管听着地名不太舒服，但还是决定凑合着睡一晚再说吧。然而，岑彭就不会料到，就是这一晚，他的生命也就到了终点。

公孙述的刺客果然不是白养的，刺客乘着夜里混进军营，刺杀了岑彭。这一次刺客同样没有把刀带走，据说是故意不带走的，目的就是要告诉汉军，这是公孙述这边的人干的，能起到震慑的作用。

一语成谶，彭亡真的成了岑彭的葬身之地，巧合还是天意，这就和三国时的庞统在“凤凰坡上落凤凰”一样，令人感叹，令人唏嘘。借用范晔的话评价岑彭：“岑公之义信，乃足以感三军而怀敌人，故能克成远业，终全其庆也。”

人算不如天算

来歙和岑彭接连被暗杀后，刘秀派出的是来歙临死前推荐的吴汉当主将。

吴汉是刘秀的大司马，自然不是一般的人物。他联合岑彭的部队后，向公孙述发起了总攻。很快在鱼涪津打败了公孙述的两位大魏堂和公孙永，在武阳还斩杀了公孙述的女婿史兴，然后以不可挡之势攻取广都，于是公孙述方面将帅恐惧，投降刘秀的人越来越多，可以用“日夜离叛”来形容。

孙子兵法云：“凡用兵之法，全国为上，破国次之；全军为上，破军次之；全旅为上，破旅次之；全卒为上，破卒次之；全伍为上，破伍次之。是故百战百胜，非善之善者也；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刘秀这个时候还想以不战而屈人之兵来降服公孙述，于是，再次对他进行了劝降：

第一，只要你肯归降，前面的恩怨一笔勾销。

第二，只要你肯归降，不但可以免你一死，而且还可以赦免你的宗族。

对此公孙述的回信只有一句话：宁可玉碎，不为瓦全。

谈判再度失败，那只有进行最后的决战了。此时的汉军拔江州，获田戎。吴汉挟胜利之余威，自带步骑二万进逼成都，并且在离城十

几里扎营，做浮桥，派副将武威将军刘尚将万余人屯于江南，为营相距二十余里，以为犄角之势。

吴汉显然被胜利冲晕了头脑，此时犯了孤军深入的兵法大忌。果然，是夜，公孙述派大司徒谢丰、执金吾袁吉率十多万嫡系部队，分为二十多营，向吴汉发动了全面的反攻。另外在刘尚回救的必经之路设上伏兵。果然，吴汉与蜀军大战一日，兵败被围。

眼见战士的情绪低落，吴汉就把将士召集在一起，大声说：“我们现在到了生死存亡的时刻了，如果我们同心协力，共同抗敌，不但可以突围出去，而且还能立下大功；如果大家都怕死，就必败无疑了。是成功还是失败，在此一举了。”诸将都说愿意拼了。于是，在吴汉的安排下，他们接下来依靠占据着山下的有利地势，接连三天不和公孙述的兵交战。这三天他们在干什么呢，除了一些哨头兵在山上多树幡旗，使烟火不绝外，大家都在睡觉，养精蓄锐。

一连三天汉军都没有动静，谢丰和袁吉也放松了警惕。而就是这第四天夜里，吴汉带领自己的残兵败将悄悄撤出了敌人的包围圈。敌人竟然没有发现。他们很快就与被隔绝在外的刘尚部队联合在一起了。有了兵马，他们又有了底气。而此时的谢丰认为吴汉已成了自己的瓮中之鳖，不足为虑，他派袁吉守在这里，他亲自带一队人马去袭击江南。他认为只要江南拿下了，汉军便全完了。

按理说他的设想是好的，然而，他不会料到，他此去江南不是去立功，而是去送死。因为他到达江南，发现这里竟然是一座空城，这才知道自己上当了，然而，已经来不及了，当吴汉和刘尚率大军切断他们的退路时，他们顽强的抵抗也是无能为力了。结果谢丰在乱战中战死。而与此同时，袁吉还在纳闷汉军的军营怎么会一直没有动静。等了大半天后，他派人一打探，才知道他们围着一座空山，山上竟无一人。于是率军来支援谢丰。汉军此时早已设有伏兵，结果袁吉没有救出谢丰，倒是把自己的性命也搭进去了。

这一战置之死地而后生，吴汉一路势如破竹，直捣公孙述所在的成都。汉兵跑到自己的眼皮底下来了，公孙述困兽犹斗，他派出了自

己的“杀人组”，为了让他们尽死效命，他不惜散尽了国库和自己私人的所有金帛，募敢死士五千余人。

在一个漆黑的夜里，这群敢死队悄悄地从城里后门溜出来了，然后对睡着了的汉军进行了偷袭。汉军接连取胜，此时又把成都围了个里三层外三层，他们自然料想不到城里的敌人还敢来偷袭他们，结果猝不及防下，汉军大乱。

敢死队虽然只有五千士兵，但个个经过特殊的训练，技术不凡，而且被公孙述的金帛所买，视死如归，他们犹如困兽一般，突然挣脱了铁笼，自然精神百倍，以一当十，以一敌百。再加上乱军中，汉军也不知道敌人的虚实，于是，乱成一团，死伤无数。

吴汉这个时候也无能为力，只能选择三十六计，逃为上计。但在逃的过程中，慌乱中的他居然掉进了水里，幸亏在溺水后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马尾，才逃得性命。

此战不说损兵折将，而且更为糟糕的是此时汉军只有七天的粮食了，也就是说这七天如果拿不下成都，那就只能“望都兴叹”，悻悻地打道回府了。

关键时刻，吴汉没有退缩，他决定坚持到底。

如果公孙述再在成都城里坚守一个星期，等汉军没有了粮草再发动全面反攻，那么吴汉就算是长了翅膀也难逃彻底溃败的命运。然而，就是这七天却成了公孙述的魔咒。他一刻也等不及，他要把城外这些在他眼里耀武扬威的士兵全部消灭。

支撑着他立即发动反击的不是人，而是上天。这天公孙述在一本“天书”中看到了这样四个字：“虜死城下”。他联想到刚刚的大胜，连吴汉都差点被河水淹死了。心里大喜，吴汉等人应该是这样的结局啊。既然他们注定要死在城下，如果我此时不出兵，等他们七天一到撤兵了怎么办，这不是违背了天意吗？

于是，公孙述就亲自带领城中的全部精兵来攻打吴汉。这场世纪

大战，从清早一直打到中午还没有分出胜负。正是晌午时分，火毒的太阳像针一样扎着大地，人在战场自然是苦不堪言。双方又累又饿，公孙述就上前商量是不是行个方便，先填饱肚子再继续打。吴汉可不来这一套，他大手一挥，一支精锐的骑兵便以雷霆之势冲向敌人军中而去。我的人马还没上，你就说休战，天下不可能有这么好的事啊！

公孙述的士兵本来就已经到了体力的极限，此时敌人突然杀出的铁骑把他们那点残留的意志给彻底摧毁了。于是乎，接下来战场就呈现出一边倒的局面了。公孙述眼看大势已去，逃命要紧，但他哪里会料到，他早已是吴汉等人的眼中钉肉中刺，还没逃多远，就被一名汉军用剑刺穿了胸膛。在剑穿心的那一刻，他是否已然明白：虜死城下不是指别人，而是指自己呢？惜哉！悲哉！叹哉！

由于公孙述尚白，所以人们称他“白帝”，他曾经在长江瞿塘峡北岸建城，因城中一井常冒白气，宛如白龙，这座城就被称为“白帝城”，因为后来三国刘备在此托孤诸葛亮和李严而闻名后世。有清代刘心源《白帝城》为证：

不作降王败亦荣，跃马止争新室土。

人间谁复井蛙轻，河山金运自公孙。

堂堂十二龙业兴，汉皇手诏尊称帝。

全蜀无徵胜此城，成败天心何足论。

目录

1. 第一章 以柔克刚

1. 衣锦还乡
2. 柔道治国
3. 精兵简政
4. 三管齐下

2. 第二章 谢天谢地，你来了

1. 我们约会吧
2. 非诚勿扰
3. 爱情公寓

3. 第三章 一姐之争

1. 痛苦的抉择
2. 谦与让
3. 擦边球
4. 向上吧，少年
5. 终极PK
6. 伤逝

4. 第四章 边塞风云

1. 远水解不了近渴
2. 瘦死的骆驼比马大
3.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5. 第五章 江湖夜雨十年灯

1. 廉颇老矣，尚能饭否
2. 马革裹尸

6. 第六章 一日为师

1. 毛遂自荐

2. 曲径通幽

7. 第七章 最后的表演

1. 不合作的严光
2. “无为而治”的桓谭
3. 华山论禅
4. 伤不起

8. 第八章 垫脚石

1. 一碗水端平
2. 挖墙脚的兄弟
3. 一石三鸟
4. 大义灭亲

9. 第九章 稳政

1. 新老接替
2. 正人君子是这样炼成的
3. 反腐英雄
4. 磨砺
5. 拔刺
6. 梁松的下场

10. 第十章 否极泰来

1. 封“神”榜
2. 娶妻当娶马皇后
3. 以德报怨
4. 将善心进行到底

11. 第十一章 江山代有人才出

1. 水利专家王景
2. 科学专家张衡
3. 佛学师祖刘庄

12. 第十二章 虽远必诛

1. 与狼共舞
2. 史上最牛B的使臣

3. 忍无可忍就无须再忍
4. 暗香
5. 几家欢喜几家愁
6. 云中梦魇

13. 第十三章 是金子总会发光

1. 班超的发迹史
2. 鄯善的躲猫猫
3. 于阗不相信眼泪
4. 疏勒不寂寞

14. 第十四章 烽火连三月

1. 再向虎山行
2. 生死考验
3. 不死鸟
4. 奇迹是这样诞生的
5. 斗破苍穹

15. 第十五章 物是人非

1. 刘的“三把火”
2. 沉与浮
3. 木头，他舅
4. 马太后的德政

16. 第十六章 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

1. 艰难的选择
2. 拯救大兵耿恭
3. 风雪夜归人
4. 自作孽不可活

17. 第十七章 西域不是传说

1. 强强争锋
2. 何去何从
3. 风雨涅槃
4. 以德报怨
5. 横刀立马
6. 声东击西

18. 第十八章 一半是火焰，一半是海水

1. 丑小鸭变白天鹅
2. 宫心计
3. 板砖的艺术
4. 狸猫换太子

19. 第十九章 风生水起

1. 左右为难
2. 怒其不争
3. 一诺千金
4. 俯首甘为孺子牛
5. 和稀泥的代价

20. 第二十章 人事无常

1. 死去元知万事空
2. 鸡犬升天
3. 枪口一致对外

21. 第二十一章 谁是英雄

1. 都是和亲惹的祸
2. 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
3. 关山度若飞
4. 相见不如怀念

第一章 以柔克刚

衣锦还乡

三尺龙泉万卷书，老天生我竟何如。山东宰相山西将，彼丈夫兮我丈夫。

——苏秦

历史是一个幽默大师，他总是漫不经心地开着玩笑，让人感到他的深不可测，变化无常。话说刘秀剿隗嚣、灭公孙述后，终于一统天下，实现了四海臣服的夙愿。他28岁起兵，此时已经43岁了。15年艰苦又残酷的戎马征战，他芟夷群雄，扫平大大小小的“土皇帝”，终于结束了豪强割据的局面，成为这块领土上唯一的统治者，使中国又一次走向了统一。多少艰辛换来的结果，多少泪水浇灌的花开，多少感动化成的点滴，多少……在这一刻，却终于化作相思泪，开出幸福花。

15年来，无论是处于险境还是顺途，很多人都会对他提到“成功”二字，但每次刘秀都会回答五个字：成功，在路上。这几乎都成了刘秀的口头禅了。是啊，没有到最后胜利那一刻，成功，都只是在路上而已，不能停歇，也无法停歇，否则一切都将前功尽弃，功亏一篑。此时，按理说统一了天下、雄霸天下的刘秀应该摒弃这句口头禅才对。然而，刘秀还是那个刘秀，口头禅还是那句口头禅，只是更加浓缩和精练了，由五个字变成了三个：在路上。的确，刘秀此时已经算是很“成功”了。去掉这两个字很容易理解，但“在路上”这三个字却还是让人有点儿看不明白。这天下都是你刘秀的了，还有什么在路上可言？

但刘秀现在的确还“在路上”，在回归故乡的路上。建武十七年（公元41年），平定了天下后，刘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回故乡。那是

一个大雪纷飞的寒冬，北风呼呼地吹，如寒魔在狂舞。然而，寒冬、大雪、北风这“三座大山”丝毫不能阻挡刘秀归乡的步伐，曾几何时，压在身上命悬一线的几座大山都没能压垮他，这点儿风霜雨雪又算得了什么？

要知道刘秀已十多年没有回过故乡舂陵乡了，光阴荏苒，长年的金戈铁马炼就了刘秀的铮铮铁骨，但刻骨铭心的却是故乡情。正如费翔在《故乡的云》中所唱的那样：归来吧归来哟，浪迹天涯的游子；归来吧归来哟，别再四处漂泊……

我们都知道，公元前195年，刘邦击败淮南王叛军，命别将追杀，自己便道还乡，召家乡父老欢聚，那是把酒言欢好不热闹。趁着酒兴，他吟出了堪称千古绝唱的《大风歌》：“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随后，刘邦给了家乡人一个特惠——免除沛县世代的徭役。结果他回京时，受到了家乡人“十里相送”的礼待，并且世代感恩于他。刘邦此行名利双收，当真是不虚此行了。

那么刘秀“模仿秀”似的回乡又会弄出什么新的“创举”来呢？

闲话不多说，且说刘秀风风光光地回来了，父老乡亲当然十分给他面子了，首先来了个“十里相迎”，规模隆重而热烈，气氛热烈而和谐。此情此景，刘秀自然感慨万千，非常高兴。都说皇帝一生气，后果很严重，同样的道理，皇帝一高兴，说话很给力，只见刘秀高兴之余，大手一挥，说了这样一句话：“大摆筵席，宴请父老乡亲们。”

大鱼大肉地免费连吃连喝了好几天，父老乡亲高兴了。父老乡亲一高兴，说话同样很给力。父老乡亲的话匣子一打开，便如同泛滥的洪水一发不可收拾。刚开席时无非是谈一些感激之类的恭维话，到后来就越聊越来劲儿，越聊越开心，渐渐地无话不说了。都说言多必失，说着说着就把刘秀的老底儿给揭出来了。还原他们的话，大致是说：“文叔从小就诚实可信，诚信待人，礼貌待人，和人打交道时，既爽快，又柔顺，真没想到能有今天的成就啊！”

按理说对皇帝说这样的话，绝对是大不敬了。然而，刘秀听后却不以为然，只见他哈哈大笑道：“柔是我的制胜武器，我很感谢它，因为柔我才打下了天下，现在我治理天下，也打算采取柔啊！”

说着，不怒反喜的刘秀马上给了父老乡亲三个优惠的“柔”政策：

一是把舂陵乡改成章陵县。现在由乡改镇那都得达到经济和人口等条件，经过上级领导的层层审批才能通过。而现在舂陵一下子由乡变成了县，那上升的速度比广东上海经济特区还要快，只能用坐火箭来形容。乡改县，无疑是一项改变家乡人面貌的“达标工程”。

二是免除徭役。这个很容易理解，也就是说以后家乡人都不用交粮食不用纳税了。刘秀这个提议等于直接“剽窃”了当年刘邦的做法。当然，这个提议也是最实惠最让家乡人看得见体会得着的。免除徭役，无疑是一项造福家乡人生活的“效益工程”。

三是大兴建筑。对老家的宗庙和祠堂进行重新修建，打造一流的皇帝故居，此后带来的“红色”旅游业，进一步促进了家乡人的经济和发展。大兴建筑，无疑是一项提升家乡人形象的“惠民工程”。

三管齐下，家乡人对刘秀自然也是感动得一塌糊涂。刘秀这次回乡也是成功的，他虽然没有像刘邦那样吟出千古绝唱来，但后人却用千古绝唱来歌颂他，诗曰：“汉武秦皇终化土，江山代代易新主。唯独我剩半丝情，陪你同游夕照处。”

柔道治国

打天下难，守天下更难，雄才大略的刘秀当然知道其中的道理。刘秀在建国之前出镇河北时，就首先清除苛政，理结冤狱，罢黜贪官，延揽人才，广施恩泽，取悦于民。东汉王朝建立后，刘秀面临的是“百姓虚耗，十有二存”的残破局面。为此，他顺应民心，实行宽松的统治政策。在家乡施行“怀柔三部曲”后，刘秀在治理国家方面也来了个“怀柔三步走”。

一是减轻赋税。

家乡都免税了，为恢复因战乱被破坏了的萧条局面，刘秀下令实行“三十税一”的田赋制度。“三十税一”就是指农民收三百斤粮食，交十斤公粮，这是当年“文景之治”时休养生息的减田租最优惠政策。与此同时，每逢突发性的自然灾害，刘秀都要下令减免徭役，对于那些鳏、寡、孤、独、笃、癃、贫而不能自给的，官府经常发给粮食。要知道刘秀虽然出生在皇族，但成长在民间，在革命前曾长年在农田里“锄禾日当午”，知道“汗滴禾下土”是怎么回事儿，知道再苦莫过于农民，知道再穷莫过于百姓，知道只有得民心才能让这天下长治久安。

总之，第一步走就是想从根本大法上解决天下百姓的温饱问题。

二是精简机构。

因为王莽篡夺了帝位，长年的征战，全国人口在战乱中减少了80%。人少了，官位和机构就得减少，否则那么多公务员，都需要财政拨款，也够呛的。更何况，税收等都减少了，压缩开支是当务之急啊！建武六年（公元30年）六月，光武帝下令说：“设官置吏，是为了奉行皇帝法令，为天下百姓谋福利，如今百姓遭难，户口减少，而县官吏职还这样繁多。兹令各郡、国、县削减吏员。县级机构不够设置长吏的，可以撤减合并。”这一年，裁并了四百多个县，合并了十个郡、国，当官的编制减至10%，裁减大小官吏数万人。在封建社会，能够这样大规模地精减官吏，确是少有之举。另外他又恢复了汉武帝时期开始实行的“刺史”制度，除首都和京畿地区外，其他十二州，每州设一刺史，遵照皇帝的命令，代表中央，巡行郡国。这不仅节省了国家财政开支，而且加强了中央对地方的控制。

总之，第二步走就是打造了一支和谐精干的官场队伍。

三是解放奴婢。

奴婢问题是秦汉以来的重要社会问题，刘秀称帝后，从公元26年

到公元38年曾先后九次颁布诏令解放奴婢，并且严禁虐杀奴婢，敢于阻挡者予以严惩。公元26年5月的诏令宣布：民有出卖妻子，其妻子想归父母者，从其便，如主人刁难，按律论处。建武六年诏令：王莽时吏民被当成奴婢而不符合西汉法律的，一律免为平民。公元31年的诏令：吏民因饥饿战乱沦为奴婢、妻妾的，留去自便，强制不让走的，以卖人罪处置。建武十年诏令：取消奴婢因射伤人处死的法律。公元35年2月诏令：天地之间人为贵，杀奴婢者罪在不赦。同年6月诏令：炙灼处罚奴婢的，按律治罪，被伤害者免为平民。公元36年诏令：陇、蜀的人民被劫为奴的，如要离去，一律免为平民。公元38年诏令：益、凉二州奴婢八年来向官府上讼者，一律免为平民，也不必偿还卖身钱。这个政策是针对积存已久的奴婢问题，在严重缺少劳力的情况下，免奴婢为庶民对恢复和发展社会生产，具有积极作用。特别是诏书中提出“天地之性人为贵”的观点，尊重奴婢的人格，提高奴婢的地位，表现出以人为本的思想，具有进步意义。

总之，第三步使大批奴婢获得了自由，农业劳动力的问题得到了基本解决。

如果说刘秀用武力平定了天下，那么，这三步走无疑安定了天下。

精兵简政

刘秀在安定天下百姓的同时，还不忘做另一项工作，那就是强化皇权，进一步巩固和加强自己的权力和地位。他推行了一系列有利于集权统治的措施，以此来巩固统治，归纳起来为“四步走”。

第一步是加强中央集权。

刘秀提高尚书的权力，把尚书由原来地位较低的事务性官员变为政务官，设置尚书台，掌管全国政事，直接对皇帝负责。他限制三公（太尉、司徒、司空）的权力，让他们各有职掌，各负其责，不可逾越，并逐渐削弱他们的权力，有时甚至只是“备员”（充数）而已。他在宫廷内设置中常侍、黄门侍郎、小黄门、中黄门等宦官职务，由他

们掌管传达皇帝的号令和诏书、阅览尚书进呈的文书等职责。这样，尚书权高位低，三公有职无权，宦官只供驱使，大权便集于皇帝一身。这里需要说明的是，宦官虽然只供驱使，但实际上权力要大得多，位卑权重，代表中央监察地方，这便为东汉中后期的宦官乱政埋下了祸根，这是后话。

第二步是废除地方兵权。

长期的戎马生活，使刘秀迫切希望摆脱鞍马劳顿的辛苦，体会息肩思乐的幸福；长期的动荡混战，使他希望尽快恢复生产，重建家园。也正是因为这样，崇尚和平之道的他，除了建国初十几年“剿匪”的需要外，当政的33年中，没有主动发动过任何战争，包括匈奴的频频挑衅，西域的屡屡告急，边境的持续动荡，他都选择了“忍”。

与此同时，刘秀还取消了三种地方军队——材官（步兵）、骑士（骑兵）、楼船（水兵），撤销了地方军长官郡都尉，让地方士兵一律退伍还乡，从事农业生产。中央军队称南北军，由中央直接控制，重大的军事行动由京都兵担任。这样，既有利于把军权集中在中央，又能防止地方上的叛乱。

第三步是限制外戚权力。

西汉两百多年间，外戚曾多次专权，对汉朝统治威胁最大的有两次：一次在开国之初的吕后专政；另一次是西汉末年，外戚王氏由公而王，继而居摄称帝。刘秀亲身经历了王莽窃位所带来的灾难，因此，对外戚十分谨慎、格外提防。在建国之初，他考虑到外戚是他进行统一战争和巩固政权的依靠力量，因而对外戚也多加任用和封赏。如皇后阴丽华的异母兄阴识，在刘秀即位后被任命为骑都尉，改封为阴乡侯；皇后同母弟阴兴一直追随刘秀征战，后任卫尉，赐爵关内侯。但统治稳定之后，刘秀便开始抑制外戚势力，防止他们结党营私。如卫尉阴兴和新阳侯阴就地位显赫，又非常敬重有才能的人。他们非常喜欢能诗善文、尤擅辞赋的冯衍，常有礼尚往来之举。刘秀却下令将外戚结交的宾客，都依法治罪，重者被直接送上断头台，轻者也要被摘掉乌纱帽。这样一来，冯衍也因此获罪，落得个罢官归家、

潦倒而死的悲惨下场。这样，宾客不敢轻易结交外戚，外戚也不敢轻易招揽宾客了。到他统治后期，对外戚的限制就更加严厉了。在太子太傅的选择上，他明确表示不用外戚阴识，而用正谏之臣张佚。在临终前四个月，他甚至派司空告礼高庙，降高祖皇后吕雉尊号，宣布她不宜配食高庙。这样，外戚的参政权力被限制、削弱，威胁便得到了有效的控制，皇权便得到了有效的加强。

第四步是力倡儒学教化。

刘秀是个力倡教化的儒者皇帝。一是重视，不但自己学儒学，而且号召朝中文武大臣一起学习。王莽天凤年间，刘秀曾到长安跟随中大夫庐江人许子威专门攻读《尚书》。但他绝不固守一经，而是力求通览博学。在天下未平、战事频起的时代，他也力争做到一有空闲便学习和研讨儒经文艺。因此，他给人的印象便是“经学博览，政事文辩，前世无比”。平定天下后，刘秀深知，夺取天下需要勇猛和魄力，靠的是武将，而治理天下更需要远见和卓识，靠的是文吏。他下令广泛收集、整理古代典籍，以达到“采求阙文，补缀漏逸”的目的。他迁都洛阳时，曾有“其经牒秘书载之二千余两（辆）。自此以后，三倍于此”的壮举。二是培养、兴办了大量以“儒学”为主的学校。公元29年，刘秀在洛阳城门外兴建起第一所国家级的一流“大学”——太学，设立五经博士，恢复西汉时期的十四博士之学，引得饱学之士、民间高人接踵而至。与此同时，刘秀还亲自巡视太学，赏赐儒生。在他的倡导下，不仅中央设立太学，建武年间，许多郡、县也都兴办学校，“兴庠序之教”，而民间创办的私学也如雨后春笋般兴起。无论是官学还是私学，无论是博士还是经生，都为儒学的传播、教化的开展进行了人才准备。三是重用，刘秀在柔兵权柔功臣的同时，开始选用大量“柔弱”的儒生为官吏。可以说刘秀走上了一条自主培养人才的新模式新标本，开创了历史之先河。

三管齐下

“杯酒释兵权”的故事想必大家都耳熟能详，说的是在宋朝初期，宋太祖组织了加强中央集权，同时避免别的将领也“黄袍加身”，篡夺

自己的政权，所以组织了一场酒宴，在酒宴中发表意见，以威胁利诱的方式，要求高阶军官们交出兵权。结果，第二天，石守信、高怀德、王审琦、张令铎、赵彦徽等功臣上表声称自己有病，纷纷要求解除兵权，宋太祖欣然同意，让他们罢去禁军职务，到地方任节度使，并废除了殿前都点检和侍卫亲军马步军都指挥司。此次事件史称“杯酒释兵权”。殊不知，赵匡胤的这一绝招其实是山寨于东汉刘秀的。

只是刘秀的招数更加含蓄，更加老到，更加全面，比“杯酒释兵权”更好听，叫“柔兵权”。

众所周知，开国皇帝与开国功臣之间的关系很复杂，是君臣亦是兄弟哥们儿，不是一般地铁。现代有人用“四铁”来调侃铁哥们儿的标准——一铁是一起同过窗，二铁是一起扛过枪，三铁是一起嫖过娼，四铁是一起分过脏。刘秀和他的开国功臣们的关系铁到除了是否一起嫖过娼不清楚外，一起“同过窗”的有不少，而一起扛过枪和一起分过脏的那是一个都不少。

同患难共呼吸，正是因为这样，开国皇帝和功臣们的关系很铁也很微妙，微妙到如果处理不当，会危及皇权。刘邦对此采取的措施是诛杀，以彻底防止政权不稳。毕竟这个方法最稳妥，死则死尔，死人总不能再对我构成威胁了吧，死人总不会来跟我争权夺位了吧？但这种手段过于残忍，毕竟这些功臣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没有苦劳也有疲劳。以德报怨，善莫大焉；反过来，以怨报德，恶莫大焉。“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敌国破，谋臣亡。”韩信临死前的呐喊是凄苦辛酸的，是孤立无援的，也是死不瞑目的。

刘秀显然不是刘邦，他不会像刘邦那样铁血无情。他登基后，马上玩起了知恩图报的把戏。功臣可以按单个字来理解，一是（有）功，而且功不可没。二是臣，永远的臣子。有功就得奖赏嘛，但又不能什么都给他，否则他一旦权势太大了，翅膀太硬了，就会有飞出林子“单干”的可能。既要报恩，又要防止功臣们的势力坐大；既要奖赏，又要防止功臣们骄傲自大，目空一切，总之，刘秀做到了得体、得力、得当，具体归纳起来可以叫“三管齐下”。

一是以重赏代替重用。刘秀对功臣中除了个别有较高政治才能的仍然加以重用外，对绝大多数功臣采取的是用重赏代替重用的办法。总之，想要封妻荫子，想要荣华富贵都是小菜一碟，不在话下，但要实职实权却很难，难于上青天。如马成，在刘秀征讨河北时，他弃官步行，追到满阳才赶上刘秀。他杀李宪，败隗嚣，破河池，平定武都，曾被封为平舒侯、扬武将军，最后被封为全椒侯。再如马武，他是一个文化水平不高的草莽英雄，但在战斗中却每次都冲锋在前，勇猛无敌，屡立战功。刘秀称帝后，拜他为侍中、骑都尉，封山都侯。刘秀有一次和功臣饮宴欢聚，他问道：“如果你们没碰上时局大变动，会取得什么样的成就？”马武则不假思索地说：“我有勇力有胆量，可以当个守尉，专管捉拿强盗。”刘秀听了，笑着对马武说：“你呀，只要不做贼，不被人逮住，能当上一个乡村里的亭长，那就很不错了。”从这件事可以看出刘秀与这些功臣之间的密切关系。尽管如此，刘秀仍只是奖功封侯，让他们过上荣华富贵的生活，却坚决不授予实际权力。都说防民之口甚于防川，在刘秀眼里却变成了防臣之心甚于防川。

二是退居二线不如直接退休。和现在很多企业联手“骗保”、“骗购”不一样，刘秀是主动鼓励和支持朝中文武百官们提前“内退”的，免费享受“安置房”和“经济适用房”，并且信誓旦旦地承诺，三金（公积金、公益金、养老金）一险（医疗险）一样不少。在刘秀的政策影响下，有着“赛韩信”之称的耿弇在只有35岁的黄金年代就提前退休了。据说刘秀奖励他的是一块儿孙三代可用的免死金牌、一辆“桑塔纳”和一栋超级别墅。与此同时，刘秀还大力开展“下基层、转作风”活动，鼓励功臣们“下去”任职，并且美其名曰体验生活。耿纯就是第一个带头交手中兵权去邺城“锻炼”的，结果在那基层的热土上，勤劳耕耘，无私奉献，竟然成了一方名士，受到了万民景仰。当然，对于那些既不主动内退，又不愿下基层的，刘秀采取的措施是把他们“雪藏”，让他们退居“二线”，空有职务，却毫无实权，成了不折不扣的“摆设”而已。

三是联姻。大家都知道，开国皇帝刘邦的夫人吕后为了打造自己的“吕氏王朝”，乱点鸳鸯谱，吕家的儿女和刘氏宗亲子弟大搞联姻政

策，是男孩娶对方的姑娘，是姑娘嫁对方的男孩，总之一句话，肥水不流外人田。可以说，吕刘联姻打造了强强联合的模范和典型，此时的刘秀把吕氏的招数“复制”过来了，他和手下的功臣大搞联姻。皇子娶功臣的女儿为妻，女儿嫁功臣的儿子为妻，这其中很著名的是，名将马援的小女儿嫁给了刘秀的儿子，后来成了一代皇后，这是后话。

“三管齐下”，刘秀在“柔”字上下足了工夫，取得的效果显然易见。开国功臣要么被刘秀的“弹衣炮弹”击中，“坠落”下去了（内退或是下乡“享福”），要么成了刘秀的亲家（联姻）。总之，通过柔兵权，刘秀成功地处理好了这些烫手的山芋头，把兵权牢牢地掌握在自己的手上了。

第二章 谢天谢地，你来了

我们约会吧

出台了这么多制度，面对这么多条条框框，可实施起来，刘秀也并非一根筋走到底。面对对与错、是与非，刘秀做法很人性，凡事不求做到最好，但求做得更好。在重用和赏罚中，他始终把握着一个度，以制规人，以理服人，以情感人。与此同时，他还特别注重重臣与重臣之间的关系处理，以和为贵，以和为本，以和为美。

这里不妨来说说刘秀以“化骨绵掌”的柔功成功化解大功臣寇恂和贾复之间的矛盾，打造“相将和”的故事。

寇恂前面我们已经说到过，刘秀把他比喻成“萧何”。刘秀当年西征刘玄时，正是因为寇恂坐镇后方，让他无后顾之忧，才开创出这样一片天地来。

然而这个河内太守却因为一步不慎而丢了乌纱帽。原因只是他的一个部下越级向刘秀打了一个小报告。这部下打小报告倒也罢了，但偏偏又让寇恂给看见了，于是，他把这个人连同小报告一起扣留了。

就是这么一件芝麻大的事，却被刘秀知道了。刘秀就想啊，有人向我汇报，你却把人抓了关起来，莫非你做了见不得人的事？一怒之下，寇恂就被免职了。

摘了寇恂的乌纱帽，刘秀转念一想，不对呀，不能因为一件事就来个一票否决吧，于是他马上又给了寇恂一顶新官帽——颍川太守，让你到基层去锻炼锻炼。

寇恂没有自暴自弃，相反在颍川干得风生水起，得到了那里老百姓的拥护。然而，就在百姓对寇恂的一片歌颂声中，却夹杂着一个很特别的声音：寇恂你这个乌龟王八蛋，别让我见着你，见着你一定剥

了你的皮抽了你的筋，让你生不如死！

发出不和谐声音的人名字叫贾复。

贾复是云台二十八将之一，他是个能文能武的全才。当年刘秀在河北征战时，有一次贾复在战场上跟敌人打了一天一夜，却还是难分伯仲，为此，刘秀很是怜惜士兵们的身体，决定先罢战，等吃了饭再打。但贾复却拒绝了刘秀的“美意”，坚持要破了敌再吃饭。为了鼓舞士气，他扛起大旗冲进了敌军大营，在他的鼓舞下，士兵们信心大增，个个以一当十，把敌人打得落花流水。

对此，刘秀发出这样的感慨：乃真勇士也！

每一次打仗他都身先士卒，长此一往，刘秀便对他进行“雪藏”了，不到万不得已，不派贾复去战场，原因是怕他太过勇猛，在刀剑无眼的战场上有什么闪失。由此可见刘秀对他的器重和厚爱。

刘秀的担心并不是多余，果然有一次，贾复在战场上受了重伤，医生见了直摇头。刘秀听说后，赶紧来看望贾复，为了让他能安心地去，刘秀还给了他一个承诺：你老婆现在怀孕了，如果生的是个男孩，我就把女儿嫁给他，如果生的是女儿，我就让儿子来娶她。

刘秀不会知道，就是这样一句话却创造了奇迹。贾复不但奇迹般地挺过鬼门关，活了过来，而且还对刘秀更为敬佩了。

后来在东西南北乱时，贾复主动要求去平定最为棘手的鄆城。刘秀曾派数将都没有啃下鄆城这块硬骨头，因此，虽然担心，但还是应允了。事实证明，贾复就是贾复，一出手就知有没有，他很快就平定了鄆城。接下来，贾复继续向周边地区开进。

而正在这时，他却挨了寇恂一记闷棍——原因是贾复有一员部将在颍川残杀了无辜百姓。

虽说是乱世，但寇恂却是颍川的青天大老爷，他马上派人把这人给抓起来了，这个人很快就把杀人的事实进行了招供。供也招了，押

也画了，接下来，寇恂为了达到杀一儆百的效果，把他押到大街上游行示威一圈儿后，直接送上了断头台。

原本寇恂秉公办事杀一个罪犯也无可厚非，但问题是，寇恂的游行示威直接伤害了贾复脆弱的心灵。

人活一张脸，树活一张皮。贾复觉得自己这回的脸丢得太大了，于是，路过颖川时，对自己手下说出这样一句狠话来：我一定要亲手杀了寇恂。

面对贾复的公然挑衅，按理说寇恂应该避其锋芒，躲起来才是。然而，寇恂就是寇恂，他不是蔣相如，和廉颇出现间隙时，看见远远便驱车避之。当听说贾复的部队要经过颖川时，他非但举行了盛大的欢迎仪式，而且准备了丰盛的酒肉供他们食用。

贾复本来一见寇恂便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但眼看这么多好吃的，他决定先填饱了肚子再来找他算账。然而，等他们吃饱喝足之后，早已不见寇恂的人影。而且此时再去找寇恂的麻烦，于情于理都说不过去了。

贾复之所以会对寇恂说出要杀了你这样的狠话，原因就是觉得寇恂没给他面子。但寇恂好酒好肉地招待他，正是弥补他失去的面子。

接下来该轮到刘秀来做和事佬了。他把两人召集到京，来了个“我们约会吧”。两个大老爷们儿一照面，齐刷刷地把对方的灯灭了，然后大有另寻高就之势。这时，刘秀说话了，他说你们一个都不能走，我看你们两个是绝配。接下来，刘秀进行了现场调解，凭着一张三寸不烂之舌，左右逢源，消除了两人的误会，果然，再出宫时，贾复和寇恂的手紧紧相握，似乎再也分不开了。

非诚勿扰

刘秀上演的汉朝版“我们约会吧”大获成功，尽管是两个大老爷们儿的“断背山”的故事，但信心大受鼓励，接下来，他再接再厉，上演

了现实版的“非诚勿扰”。

非诚勿扰的主角是刘秀的大姐湖阳公主刘黄。

我们都知道，刘秀和二姐刘元的关系很要好，刘元从小对这个小弟弟照顾有加，刘秀去长安太学求学时，刘秀的生活“补贴”便是刘元提供的。刘秀兄弟准备进行革命时，刘元和邓晨夫妇倾家荡产进行支持。然而，噩梦接踵而至，革命之初，在小长安，革命军因为“轻敌”被新军打败，危急时刻，刘秀带着小妹骑着马在大雾中逃命，途中却邂逅了带着三个外甥女逃命的二姐。为了能让刘秀顺利出逃，二姐毅然选择和三个女儿葬身乱军之中。

小长安之败成了刘秀心里刻骨铭心的痛，二姐之死成了刘秀心里难以忘怀的内疚。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秀称帝后，追封二姐为新野节义长公主，并且在新野为二姐立庙。

对于死去的二姐刘元只能“追封”，对活着的大姐刘黄就来实际的了，直接封大姐刘黄为“湖阳公主”。但刘黄有了“贵公主”的称呼并不满足，相反她整天郁郁寡欢。

刘秀自然知道个中缘由，原来，大姐夫在征讨赤眉军期间“因公殉职”。中年丧夫，个中痛苦可想而知。

为了给大姐解忧，刘秀自然想的就是再给大姐找一个如意郎君。可是，天下之大，如意郎君并不容易找啊。为了试探大姐的意向，刘秀一有空就往大姐住处跑，以聊家常的方式，看看大姐对哪位大臣最有意向。

事实证明，刘秀这一招“投石问路”还是很管用的，从大姐的嘴里套出，她对朝中的大司空宋弘很中意。

大姐相中宋弘，那是因为宋弘有两大优势：

一是长相美。美到什么程度了呢？用《资治通鉴》上的话来说就是：“宋公威容德器，群臣莫及。”宋弘长得太帅了，简直帅呆了，所

有的朝中大臣都比不上他。

二是能力强。这个能力体现在自身能力和善于用人上。身为大司空，宋弘在治国上很有水平，国家在他的治理下井井有条，铿锵有序。其次善于用人。有例为证：

宋弘推荐一个叫桓谭的才子当朝为官。桓谭不但才华横溢，而且还弹得一手好琴。为了展示自己的才华，他常常毛遂自荐地给刘秀弹琴，刘秀原本对琴声并不感冒，但听了几次后，就被他优美的琴声迷住了，从此，他常常叫桓谭来弹琴。宋弘听说后，把桓谭叫到自己府上来。桓谭原本以为宋弘一定会夸自己，然而，他刚进门就遭到宋弘一顿噼里啪啦的训斥。

“你知道你错了吗？”宋弘问。

“我没弹错啊。”桓谭心里纳闷，我最近弹的琴都没有出现曲谱的错误啊。

“非要我来检举你吗？”

桓谭是聪明人，话说到这种地步了，他自然知道宋弘话里的意思了，于是不再争辩，马上改口道：“我错了，这就改，马上改，一定改，天天改，时时改，刻刻改……”

“知错能改，善莫大焉。”眼看桓谭大有没完没了之势，宋弘摆手道。

桓谭出来，满头大汗，下次刘秀叫自己再弹琴是弹还是不弹呢？弹，会遭到宋弘的“封杀”，不弹，皇命不可违啊。

不久，刘秀在朝中搞大宴会，桓谭本来有意回避，但刘秀不但把他列入宴会人员名单之中，而且还点名叫他弹琴作乐，以助酒兴。

桓谭走又不能走，推托又不能推托，只得赶鸭子上架，硬着头皮上阵。然而，他身在弹琴，心却在宋弘身上，手在弹琴，眼睛却一直

盯着宋弘看，诚惶诚恐下，琴声自然严重走调，和初学者有得一比。

桓谭由“天籁之音”变成了“天烂之音”，刘秀既惊又奇，便问这是怎么回事。

桓谭嗫嚅不知道如何回答，宋弘此时挺身而出，他大步走到刘秀跟前，把头上的乌纱帽摘下来，跪地道：“臣有罪。”就在刘秀惊愕的时候，宋弘说出了“罪”从何来：“我之所以推荐他，是因为爱惜他的才华，希望他能为君王分忧解难。而他却给朝野带来了一股流行音乐风，现在是治国安邦的时候，而不是享受的时候，我推荐人一时失察，犯了大罪啊。”

刘秀一听，很有道理啊，朝中天天歌舞升平也不是好事，那是亡国之君所干的事啊。想到这里，刘秀赶紧扶起宋弘，深深地鞠了一躬，说道：“以后我不再沉溺于音乐了。”

显然，如果说湖阳公主是“白富美”，那么宋弘就是“高帅富”。

现代“高帅富”往往会博得众多女性的青睐，在恋爱、婚姻中获得成功。尽管几乎每个男人都想成为“高帅富”，而不是“矮丑穷”，但现实是残酷的，对于一些男人而言，“高帅富”是个心酸的词，因为无论外形、财富还是学历，“屌丝”都难望“高帅富”之项背。屌丝只能收获“呵呵”，而“高帅富”收获“女神”却从不费工夫。

因为湖阳公主很中意宋弘，因此这位“高帅富”想要收获“女神”湖阳公主只需要一个微笑，一个点头就足矣。

可是，千金难买一笑，万银难低一头。宋弘会微笑点头吗？

刘秀听说大姐相中的是宋弘，自然很是高兴了，马上派人去“试探”宋弘的心意。本着皇帝的女儿不愁嫁的原则，皇帝的大姐自然也不愁嫁。对于一般人来说，既然人家皇姐相中了你，那是你上辈子修来的福气，自然是欢欣鼓舞地答应了。然而，事实证明，宋弘却是个例外。他拒绝微笑，拒绝点头，理由是：我已有家室。

刘秀一听这理由就好笑，有家室有啥关系，朝中文武大臣哪个没有个三妻四妾。于是，他马上为大姐和宋弘安排了一场宫廷版的“非诚勿扰”。当然，本着皇姐应该“矜持”的原则，刘秀在宫殿里摆了一个屏风，让大姐坐在屏风后，进行隔屏相亲。这场相亲惊世骇俗，动人心弦。下面且来看相亲的全过程。

“爱卿啊，最近我在书上看到一个词语不晓得是什么意思，你能帮我解解惑吗？”刘秀显然是有精心准备的，一开口就给宋弘下了套。

“臣虽才能有限，但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宋弘回答道。

“贵易交、富易妻，这个谚语是什么意思呢？”刘秀幽幽地问。

“Sorry，臣孤陋寡闻，这个词语没听说过，但臣倒听说过‘贫贱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这个谚语。”宋弘淡淡地答。

短短的两句对话中，宋弘显然意识到了什么，很鲜明地表达了自己的爱情观点：贫贱时的朋友才是真心朋友，一辈子也不能相忘；患难时的妻子才是真心相爱，一辈子也不能离弃。

刘秀的大姐原本以为自己坐在屏风后，拥有优先选择权，把灭灯权牢牢地掌握在自己的手上，然而，宋弘却出人意料地反客为主，直接把她的灯灭了。

要不要再给大姐一次表白的机会呢？很显然，身为皇姐的湖阳公主是开不了这个口再乞求宋弘施爱。于是乎，这场空前的相亲就以这种方式戏剧般地草草收场了。

宋弘发迹了不弃贫贱时的结发之妻，刘秀既感动又内疚。感动就不用说了，内疚的缘由是没能再为大姐找个好归宿。

爱情公寓

事实上，刘秀很希望大姐湖阳公主能早点儿找到自己的真爱，但他不会料到，就在姐姐遭受到爱情打击后，马上又遭到了人格污辱。

这不得不令刘秀感到震惊。

也许是因为在“非诚勿扰”相亲失败，湖阳公主移情别恋，开始宠爱起自己的一个家奴来。按“高富帅”的标准，这个家奴虽然不富，但却高帅。湖阳公主恋上这一枝花后，出手大方，挥金如土，很快就把这个家奴打造成了完美的“高富帅”了。

而家奴也不是省油的灯，从此的口头禅是：我是高富帅，我怕谁？他仗着湖阳公主的宠爱开始狐假虎威、耀武扬威起来，大排场大气势地招摇过市不说，更有甚者，还有一次在闹市公然不顾王法的存在，赤裸裸、血腥腥、硬生生地杀了人。

这个家奴原本以为，凭着他家主人的身份和地位，杀一个人就如同捏死一只蚂蚁一样，不值一晒。然而，出乎他意料的是，此时却有个人敢公然站出来，公开发表言论要把他“缉拿归案”。家奴开始很不在乎，但听说这个人的大名后，吓得“花容失色”，赶紧躲藏于“爱情公寓”——公主府中，从此不敢再踏出公寓一步。

这个人就是洛阳令董宣。那么这个董宣又是何许人也，敢在“太岁头上动土”？

董宣，字少平，东汉陈留圉县（今河南杞县）人。他少年时便学识渊博，精明能干。后来因为很得大司徒侯霸的器重，推荐他担任北海郡（今山东昌乐县西）相。董宣上任后，不畏强权，秉公办事，很快便干出了成绩，得到了“董青天”的称号。

当时郡中武官公孙丹仗着自己是豪门大族，为所欲为，横行霸道。董宣看在眼里，恨在心里。

有一次公孙丹家盖房，请来一个看风水的，风水先生说：“应当在房基下面埋一个人，可以大吉大利。”

就是这句话竟然引发了一场血案。在破土动工之前，丧心病狂的公孙丹竟让儿子把一个过路的行人给杀了，把尸体埋在房基底下，以求逢凶化吉。

然而，公孙丹此举非但没能逢凶化吉，反而惹祸上身。董宣知道这件事后，二话不说，立即派人把公孙丹父子缉拿归案，斩首示众。公孙丹的手下不服，纠集了30多人拿着兵器要找董宣算账。

董宣知道这伙人平时倚仗公孙丹的势力，横行霸道，欺压良善，个个都是罪大恶极之辈。于是下令把他们全部逮捕入狱，并且以快刀斩乱麻之势，全部斩首示众。

这件事激怒了董宣的上级青州（今山东省临淄县）太守，公孙丹以前经常贿赂青州太守，说白了，青州太守就是公孙丹的“保护伞”。

公孙丹和青州太守有钱权交易的关系链，现在公孙丹就这样被董宣打压下去了，青州太守自然也不是省油的灯，马上站出来来了个三步走。第一步是“恶人先告状”，他写了一纸颠倒黑白的告状书，告到刘秀那里。毕竟董宣是刘秀亲点的北海郡相，对他动手，得有理由和借口啊。然后，不等刘秀回信，便使出第二步“先下手为强”，将“扫黑大队长”董宣捉拿归案，并打入死牢。最后，也学董宣“以其人之道还施彼人之身”，快刀斩乱麻，直接马上把董宣送上了断头台。

据说当时和董宣一起被押上断头台的有十多个人，董宣被排在了第二个行刑。也许是青州太守觉得把董宣放在第一个行刑太过于引人注目了吧，总之，董宣遇到青州太守是不幸的，但也是幸运的。因为正是这个排位，才上演了电视电影里经常可以看到的“刀下留人”那动人心弦的精彩一幕，从而保全了董宣的性命。

原来，刘秀接到青州太守的状纸后很是重视，他通过全方位的调查研究。认为尽管董宣不分轻重、全部处死的做法不当，理应治罪，但又觉得董宣是个难得的人才，是个不畏权势、执法如山的好官，于是决定宽恕他，便派人火速去救董宣。而特使来得也正是时候，刀斧手就要砍向董宣时，特使一声暴喝，刀斧手手中的刀挥在半空中便被使了定身术一样，定住了，原本视死如归的董宣就这样脱离了虎口。

命是保全了，鉴于这件事一闹，北海郡是待不下去了。于是刘秀

将董宣调至怀州，任怀州令。

治安不好的怀州很快就变成了一个风清气正的州县，刘秀对他赞赏有加。由于江夏遭贼寇侵扰严重，百姓苦不堪言，刘秀便任董宣为江夏太守，江夏很快也来了个风清气正。

都说上梁不正下梁歪，此时，居住在洛阳的皇亲国戚，因为背景足权力大，大多数都是骄奢淫逸，专横跋扈。别的不说，就连他们的家奴也是狗仗人势，胡作非为。

刘秀看在眼里急在心里，刘秀想，洛阳城是全国的首都，是首善之区，这么乌烟瘴气的怎么行。就想好好治理一下这股歪风邪气，但连换了几个地方官都管不好。长此以往，那可不太好。于是他准备选拔一个得力的官员担任洛阳令。选什么样的人呢？他想这个人必须是不畏强暴、不怕权贵、敢于严格执法的人。选谁呢？他思来想去，忽然想起了一个人，这个人就是董宣。

于是又把董宣调进京城，任为洛阳令。

董宣到任后，没有辜负刘秀的期望。上任伊始，就大刀阔斧地解决了几个为非作歹的豪强。然而，很快就遇到了一个大难题，这就是刘秀的姐姐湖阳公主的奴仆在外边公然杀人犯法的事。

董宣想，要是湖阳公主的奴仆杀了人就不治罪，还怎么能治理好京城的治安呢？但是按当时的律令，他是不能“贸然”到湖阳公主的公寓里去抓人的。于是，他就带着“捕快”，天天在公主的公寓门口“蹲点”，以求来个守株待兔。

工夫不负有心人，董宣终于等到了“鱼儿上钩”的时候。这天，湖阳公主要到外面去“兜风”，便坐着马车带着杀人的那个奴仆出来了。那个奴仆心想，有湖阳公主在，自然不会有什么“危险”。然而，他很快就被一盆冷水泼醒过来。

泼冷水的人是董宣。这个家奴还没有明白是怎么回事，手上便多了一副冷冰冰的手铐。

打狗看主人，眼看董宣公然对手下奴才“动手”，更何况这个奴才不是一般的奴才，还是“情奴”，因此，湖阳公主沉下脸说：“大胆的洛阳令，你有几个脑袋，敢拦我的车子？”

董宣毫不畏惧，上前责备她说：“您身为公主，就应该带头遵守国家的法律，皇亲国戚要都像您那样，放纵手下的人胡作非为，那国家岂不大乱了。”

“大胆奴才。”湖阳公主气得花枝乱颤。

“湖阳公主，我是在执行公务，请您不要干涉。”

“给我拿下。”湖阳公主手指着身边的卫士大声叫道。

“对不起，董某秉公办事，得罪了。”眼看湖阳要来“拒捕”，董宣当机立断，对那个奴仆来了个“就地正法”。

血喷颈而出，情奴轰然而倒。血色触目惊心，血腥弥漫开来，湖阳公主又惊又急又气，几乎当场晕厥过去。等缓过神来时，便马上回宫向刘秀告状，请求他主持公道。刘秀知道董宣在严格执法，但又不好抹姐姐的面子，就把董宣叫进宫，想当着姐姐的面用鞭子轻轻地抽打他几下，给姐姐解解气，这样一个受点儿皮肉之苦，一个又挽回了面子，可谓两全其美。

然而，被召进宫的董宣，显然属于“脑残”型的人，不解风情，不明事理，不给别人和自己台阶下。只见他怒气冲冲地说：“不用打了，等把话说完，我这就去死了。”

“皇上您是中兴之主，是个明君。现在您放纵皇亲国戚不遵守法纪，胡作非为，弄得天下百姓与您离心离德，离肝离肺，离情离义，这样生离死别，您还能治理好天下吗？您的江山还能坐得稳吗？”说完他就向大殿中的柱子撞去，顿时血色弥漫开来。

刘秀赶紧叫人把他拉住。但是又不得不给姐姐一个面子，吩咐董宣给湖阳公主磕个头认个错就算了。

按理说，刘秀这已经给了董宣最轻的惩处，最好的台阶下了。可是“一根筋”的董宣还是不领情。他头摇得像拨浪鼓，厉声道：“头可破，血可流。要我低头认罪，绝不可能。”

为了给姐姐一个交代，刘秀只好霸道地让人把他的头按下去，准备来个“强按头”。然而，董宣偏不给刘秀面子，只见他两手撑着地，宁肯艰难地挺着脖子做“俯卧撑”，也不肯低头认错。场面上的火药味很浓，再闹下去，不但湖阳公主出不了气，刘秀也下不了台。解铃还须系铃人，要靠“木脑壳”董宣来解铃那是不可能的事了，关键时刻，机灵的内侍及时来“解铃”了。内侍天天服侍在刘秀身边，自然知道此时刘秀只不过是为了给公主一个面子，就大声说：“回皇上的话，董宣的脖子太硬，按不动。”

“好吧，董宣的脖子有毛病就算了，让他回去吧。”刘秀终于找到了台阶下，赶紧抓住机会，把“难剃头”董宣撵走再说。

董宣走后，愤愤不平的湖阳公主对刘秀说：“你当平民百姓的时候，窝藏逃犯，官吏都不敢上家门来找。现在你当了皇帝，却这么窝囊，就不能制伏一个县令吗？”

“姐姐，此一时彼一时，当天子跟做平民不同啊！”刘秀苦笑着说，“就是因为当了皇上，才不能像平民那样干了。当年我所藏的都是反抗先朝的有功之人啊。你想想，我要是再那样干，包庇坏人，欺压百姓，我这皇帝宝座还能坐得稳吗？那不是自己拆自己的台吗？你是我的姐姐，要遵守法律，维护法律。你想想，要是我倒了，你还能做公主吗？”

一席话说得湖阳公主点头称是，心服口服，表示以后再也不放纵奴仆违法乱纪了。

为了嘉奖董宣执法严明，刘秀赏赐董宣30万钱。董宣接到赏钱后，大手一挥，把这些钱都分给了手下人员，千金散尽还复来，李白的《将进酒》正是对董宣的真实写照。

而董宣在刘秀的支持下，秉公办事，雷厉风行，严厉打击了不法豪强，维护了京城的社会治安。从此，董宣“强项令”、“卧虎令”的威名传遍了全国。京都洛阳的皇亲国戚、豪门弟子没有一个不畏惧他的，洛阳城又恢复了往日的平静。据说，当时洛阳甚至流传着这样的民谣：“桴鼓（古代官衙门前的警鼓）不鸣董少平。”说的就是在洛阳令董宣的治理下，社会安定、天下太平的景象。

值得一提的是，董宣74岁病逝在任上，刘秀闻讯派使者去吊唁。使者祭拜董宣时，看到的却是这样的场面，董宣的遗体上只盖了一条白布单，而一贫如洗的家中仅存“大麦数斛，敝车一辆”。刘秀知道后，发出了这样的感慨之言：“董宣太廉洁了，是个大清官啊，我怎么现在才知道啊，这是我的过失啊，这是我的罪过啊。”于是，特赐银印禄级，并且按照国葬标准进行安葬。与此同时，还任命他的儿子董并为郎中。后来董并被提拔到齐国相的职位，这是后话。

后有人赞诗曰：

东汉有令名董宣，为官一任福一方。

公主家奴害无辜，董宣格杀夏门旁。

主哭冤情告御状，帝怒欲箠戮忠良。

执法如山何罪有？终使美名成强项！

第三章 一姐之争

痛苦的抉择

大汉朝曾经有两位武帝都说了一句让后世羡慕不已的话。

一位是汉武帝刘彻，汉武帝在很小的时候对表姐陈阿娇以及丈母娘兼姑姑的馆陶公主许诺：“若得阿娇为妻，必以金屋贮之。”千百年来，多少人羡慕那金屋誓言里的幸福，多少人羡慕那后宫中专宠的陈阿娇，多少人羡慕那“两小无猜”的一对璧人……殊不知，金屋的誓言不过是个真实的谎言，后宫的专宠仅仅十年，完美的璧人变成陈阿娇一个人孤独终老……金屋锁住了阿娇的幸福，锁住了阿娇的自由，锁住了阿娇的一生……

所以说誓言就是誓言，当没有实际行动作为支撑时，永远当不得真。

还有一位是汉光武帝刘秀，汉光武帝在还是田间种田、他乡求学之际就曾立下宏愿——“做官当为执金吾，娶妻当娶阴丽华”。这句典故虽然不如“若得阿娇为妻，必以金屋贮之”那么广为人知，但故事的结局却比它完美出许许多多……因为，刘秀用实际行动证明了什么是爱的真谛。

历朝历代都对后宫的是是非非讳莫如深。毕竟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不管是老百姓还是皇帝。其实在刘秀的心里，一生中心里只装了四个女人：一个是至亲之人，那是他的亲生母亲樊氏；一个至疚之人，那就是他的二姐刘元；一个是至爱之人，那是他的患难之妻阴丽华；还有一个是至善之人，那是他的后续之妻郭圣通。

鉴于刘秀至亲的母亲和至疚的二姐已“仙去”，下面我们就来看刘秀一生中至爱的阴丽华和至善的郭圣通两人在后宫的“一姐”之争。

历来后宫争宠都层出不穷。因为这些国色天香的美人，都想当“一姐”，然而，“一姐”的位置只有一个，但争的人却多如牛毛，粥少僧多，在弱肉强食的社会里，要想生存，只有把别人压下去，踩着别人的肩膀才能使自己飞跃。

刘秀的政权刚刚建立，后宫虽然还没有达到“水深火热”的地步，但此时刘秀却很苦恼，因为他不知道立谁为皇后。

正如人生的道路不可能一帆风顺一样，通往后宫皇后的道路上同样充满荆棘，充满无数陷阱和变数。一个是至爱，一个是至善，各有各的优势，各有各的长处，因此，阴丽华和郭圣通的PK注定精彩纷呈，波澜起伏。

首先，我们来看她们两人的第一轮PK。第一轮PK，两人都是剑未出鞘，拼的却是各自具备的先天优势。

阴丽华的优势：先入为主。

大家都很清楚，当年去太府求学的刘秀，在路过二姐夫邓晨的家时，邂逅了当时还只有十四五岁的新野绝世美女阴丽华，一见钟情的刘秀当场发出了“娶妻当娶阴丽华”的爱情宣言。接下来三年的太府生涯，数年的庄稼生活，直到踏上革命的道路，因为事业没有发迹，刘秀只能把自己对阴丽华的爱慕埋在心里，直到昆阳大战胜利，而他大哥被“窝里横”的刘玄“离奇”杀害后，刘秀为了“韬光养晦”，以一身无畏的精神，托阴丽华的二哥阴识去提亲。无知者无畏，无畏者无敌。本以为没什么希望，但结果却出人意料，阴家竟然答应了他，于是乎，当他因大哥伤逝而悲痛的泪还未干时，便踏进了婚姻的殿堂。

也就是从那一刻起，刘秀发誓一定要好好对待阴丽华，以后共患难同享受。因此，刘秀对阴丽华的感情基础是至高无上的。说得不好听点儿，对于后来经过风雨和曲折换来的皇位，刘秀最初是不敢奢望的。他开始只不过是为了向阴丽华证明自己——执金吾是他当时的最高追求最终的黄袍加身，只是血汗付出换来的额外收入。作为患难之妻，阴丽华先入为主的优势很明显。

郭圣通拥有的优势：反客为主。

不经历风雨，怎么见彩虹。刘秀的大哥惨死后，犹如鸟入笼中的刘秀在逆境中为了扬帆起航，把阴丽华送回了老家。他通过“怀柔之策”取得刘玄的信任后，被派到了河北去招抚，结果一去不复返，从而踏上了事业的征途。在经历了生与死、风和雨的洗礼后，刘秀在人生最艰难的时期为了生存和发展，迫切需要联合真定王刘扬，而刘扬偏偏也看上了刘秀，要招他为侄女婿。想来想去，为了前程，刘秀忍痛答应了这门婚事，娶了刘扬的外甥女郭圣通。

从此，郭圣通跟随刘秀驰骋战场，等刘秀平定天下时，郭圣通已为他生下了第一个儿子刘彊。皇帝的长子意味着什么，反客为主的长子是将来首选的准太子。拥有雄厚的家庭背景做后台，拥有长子做资本，郭圣通显然拥有“反客为主”的绝对优势。

因此，在国家稍微安定后，后宫的事儿令刘秀很头疼：国家不可一日无君，后宫也不可一日无主，选谁来做皇后呢？

两人各有优势，但刘秀比谁都清楚——他是爱阴丽华的。

阴丽华和郭圣通，这两个女人对他都很重要，如何抉择是很痛苦的，是彷徨的，是无助的，也是很无奈的。当然，刘秀身边的人都知道，在感情上，他倾向于阴丽华，但他也知道，他的江山其实有一半是郭圣通给予的。政治婚姻给刘秀带来了巨大的政治利益，因为有了刘扬的全力支持，这才有了他后来的称帝，才有了一统天下。如果得罪了她，弄不好她舅舅的十万大军就会叛变。这可不是闹着玩儿的事情，刘秀虽然做了皇帝，但这件事如果处理不好，会前功尽弃的。

想来想去，刘秀想出了一个折中的办法，既不封阴丽华为皇后，也不封郭圣通为皇后，先把她们一律封为仅次于皇后的贵人再说。

因此，用一句话概括阴丽华和郭圣通第一回合的PK：平分秋色，难分伯仲。

谦与让

看到郭圣通和阴丽华第一回合打成了平手，有一个人却急了，这个人便是刘扬——郭圣通的舅舅兼“干爹”，也是刘秀一直提防和忌惮的人物。

刘扬想啊，我在你刘秀最困难、最危急、最脆弱的时候倾其所有来支持你，来帮助你，你倒好，坐稳江山后，居然过河拆桥。我外甥女哪里不好了，你居然不封她为皇后，只封个贵人，居然还让“野女人”阴丽华和她平起平坐，这算什么啊。打狗都还得看主人，我现在还在，你就敢这样了，要是哪天我双眼一闭不睁了，你还不直接把我外甥女给休了啊！想到这里，疾恶如仇的刘扬决定给刘秀一点儿颜色瞧瞧。

他想给刘秀的“颜色”不是一般的颜色，而是“血色”。然而，事实证明，刘扬人如其名，虽然才华横溢，但做事过于张扬。因为保密工作做得不严，他的叛变计划被忠于刘秀的部下听到了。结果可想而知，不动声色的刘秀暗中使出撒手锏，在刘扬还没有出击前，擒贼先擒王，就把他逮捕了。

大意失荆州，刘扬自然是死路一条，但刘秀宽宏大量，只杀了刘扬一个，刘扬的部下一律不追究。刘秀此举深得人心，刘扬的将士们对刘秀彻底臣服，发誓要效忠他，如有背叛，天打雷劈，不得好死。

刘扬的反叛和被杀，对于郭圣通来说就像晴天霹雳，打击是无与伦比的，她现在所拥有的一切都是靠干爹的支持和帮助才得来的，现在干爹成了叛徒，作为他的干女儿，她会有什么好下场呢？别说皇后了，连贵人这个身份能否保住都说不准。因此噩耗传来，她暗自哭泣，泪雨滂沱。

果然，处理了刘扬后，刘秀心中的一块大石头终于放下，对于他来说，一直是想立阴丽华为皇后的，先前就是因为刘扬的存在，因为郭圣通对他有恩，他不好“霸王硬上弓”罢了。现在刘扬的反叛，不但让刘秀一窝端了刘扬这个眼中钉肉中刺，而且还让他找到了封阴丽华

为皇后的名正言顺的借口。

是啊，已经让阴丽华受了一年的委屈了，不能总是让她受委屈下去啊！因此，在除去刘扬的同时，他便急急把阴丽华往皇后的宝座上推。他满以为，阴丽华这下一定会喜不自胜，一定会笑得比花儿还美，一定……

然而，出乎刘秀意料的是，阴丽华不喜反怒，硬生生地拒绝了刘秀的美意。

如此天大的好事，宫女们梦寐以求的事，阴丽华居然拒绝了，这简直不可思议。刘秀蒙了，刘秀彻底蒙了，这是咋回事，这是咋的了？

好在阴丽华也不跟他打哑谜，而是直接高歌一曲：谢谢你给我的爱，今生今世我不忘怀；谢谢你给我的温柔，伴我度过那个年代……

眼看刘秀听得云里雾里，阴丽华终于说出了自己内心的想法：我不配做皇后。

原因有三：

一是我出身低微，而郭圣通出身于高贵的王府之家，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上，论出身我没法与之相比。

二是我到现在还没有诞嗣一儿半子，而郭圣通已生了一个长子，论靠山我没法与之相比。

三是我只是一个弱不禁风的女子，手无缚鸡之力，而郭圣通跟随您南征北战，风餐露宿，论本事我没法与之相比。

结论是：恳请刘秀册封郭圣通为皇后，立她的儿子刘彊为太子。

应该说阴丽华的理由很现实，句句说到心坎儿里去了，虽然刘秀并不认同她的第一个和第三个理由，但第二个理由却是真真切切的存在。母以子贵，在后宫中，肚子争不争气是至关重要的，也是致命

的，仅这一手撒手锏，就逼得刘秀不得不让步。

这真是一个深明大义的女人，刘秀听了阴丽华的话，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感动、欣喜、愧疚……他还能劝她，生儿子的事等做了皇后再从长计议也不迟。但阴丽华是一个有主见的女人，她决定了的事就绝不会再反悔，在她的坚持下，刘秀只好放弃册封她为后的念头。

就这样，命运就这样把皇后的宝座送到了郭圣通面前。公元26年6月戊戌日，刘秀正式册封郭圣通为后。郭圣通也因此成为东汉王朝第一任皇后，她的儿子刘彊也顺理成章地被立为东汉王朝第一任太子。

第二回合的后宫PK中，就这样极富戏剧性地以郭圣通大获成功而告终。然而，世上的事远没有这么简单，前两回合一平一胜的郭圣通并没有笑到最后，笑到最后的恰恰是阴沟里翻船的阴丽华。

阴丽华之所以会放弃原本就要到手的胜利，放弃一生中最大的荣誉，那是因为她知道，她现在还有致命的“软肋”，还没有为刘秀生下一儿半子。母以子贵，没有儿子，就算坐上皇后的位置也不会长久的，与其到时被人反戈一击，不如先以退为进，主动让贤，等拥有了资本以后，再卷土重来。可以说，阴丽华虽然身份、地位、权势都不如郭圣通，但唯一不缺的就是情商和智商。

接下来马上上演的是第三回PK。

擦边球

第三回合PK上演的是擦边球，虽然不是直接的，但攻防却更加精彩。

话说阴丽华以退为进，放弃了皇后的身份，却得到了刘秀越来越浓烈的爱。郭圣通当上了皇后，刘秀却对她越来越冷淡。可以说，郭圣通得到了皇后的位置却没有得到刘秀的人，而阴丽华失去了皇后的位置，却得到了刘秀的心。这就是命，郭圣通虽然一生下来命就很

好，一生荣华富贵，遇到刘秀是她幸运，也是最大的不幸。幸运的是因为跟着刘秀才有机会当上了皇后，而不幸的是，遇上了刘秀这样一个专情、痴情的男人，任凭她长得花容月貌，国色天香，在刘秀的眼里，她永远是“丑小鸭”，而阴丽华才是他眼里永远的“白天鹅”，其他谁也取代不了。

张爱玲说：“因为懂得，所以慈悲。”刘秀册封了郭圣通，他知道阴丽华为了他让出了什么。这种付出让他感到愧疚和痛苦，于是他给予她除了名分以外的所有一切。为弥补心中的愧疚，刘秀经常光顾阴丽华的寝宫，嘘寒问暖，有时一天要去好几次，大有百踏不厌之势。而郭圣通的寝宫却十天半月也难得去一次，不折不扣地成了冷宫。

当然，懂得韬光养晦的阴丽华还在继续着她的作秀表演，将谦恭进行到底。而阴丽华越是这样谦恭，刘秀越是觉得对不住她，越是想进行弥补。具体表现有三：

一是封官。刘秀决定打破不重用外戚势力这条内定的规矩，想要封阴丽华的所有兄弟为侯爵。然而，阴丽华知道后，来了个婉言谢绝，陈述的理由是：我只是一个卑微的小妾，我的兄弟们怎么能够越礼做侯爵呢，这样大逆不道的事万万做不得！见阴丽华这般坚决，刘秀只得作罢，但对阴丽华的爱又多了几分。

二是奖赏。既然给你家人封官加爵没有成功，刘秀又想出一个好法子，那就是总是找各种理由赏赐无数奇珍异宝给阴丽华。然而，阴丽华玉手一挥，依然拒绝了。理由是：如今国家刚刚稳定，百废待兴，发展生产需要大量的人力财力。财物乃身外之物，生不带来死不带去，我一个女流之辈，要那么多金银珠宝有什么用呢？见阴丽华如此坚决，刘秀只好作罢，但对阴丽华的爱又多了几分。

三是温情。各种赏赐都不接受，刘秀没辙了，他只好每天往她的寝宫里钻，想用爱来弥补阴丽华，并美其名曰：体察民情。然而，阴丽华还是挺不解风情地进行着拒绝，而且经常提醒和劝说刘秀也要去郭圣通的寝宫去体察民情。见阴丽华如此三番五次地拒绝他的好意，这一次刘秀没有作罢，说道，忘记你我做不到，不去天涯海角，在我

身边就好，如果爱是痛苦的泥沼，让我们一起逃。说完之后，对阴丽华的爱依然如故。

刘秀果然选择了和阴丽华一起“逃”。东汉建国初期，还有一些小动乱需要平息。刘秀每次出去打仗，都不忘记带阴丽华一同前往，而总把郭圣通丢在宫里。

刘秀对阴丽华的爱终于感动了天，感动了地。公元28年，就在刘秀征讨彭宠的战役中，阴丽华在中军帐里，生下了她和刘秀的第一个孩子——未来的汉明帝刘庄。

阴丽华生了个儿子，整个后宫沉浸在喜悦之中，宫女们都来祝贺阴丽华幸运地产下一个龙子。唯一不高兴的就是郭圣通。作为皇后，按道理，她应该率领嫔妃们来向阴丽华道贺，以显示她母仪天下的风度，可是她却没来。

郭圣通躲在自己的屋子里生闷气，在她看来阴丽华生下了皇子，就等于在她身边埋下了一颗炸弹，她的皇后之位，她儿子的太子之位随时有可能不保。

她本来能成为历史上著名的贤后，可惜遇到了一个女人，如果说她很优秀，那么那个女人，就是王者。对一名篮球明星来说，跟乔丹生于同一时代是不幸的；对一名拳击手来讲，碰上盛年的泰森是他倒霉；对于一名谋士来说，周瑜若不是碰上诸葛亮，也许会笑傲江湖的。然而，现实往往都很残酷，并不是一句“你强任你强，清风拂山冈；你横任你横，明月照大江”就能解释的，遇到强中手，不是你实力不够，而是你运气不够。

事实上，郭圣通自身已经很强了，甚至可以用完美来形容：拥有漂亮的脸蛋，拥有曼妙的身材，拥有高贵的出身，拥有高雅的气质，拥有如诗的才艺。更重要的是，她还拥有真命天子——刘秀。最重要的是，她还拥有真命天子之长子——刘彊。

昔日齷齪不足夸，今朝放荡思无涯。春风得意马蹄疾，一日看尽

洛阳花。郭圣通还没来得及细细品味这春风得意的大好日子，阴丽华的出现让这一切都发生了改变。

其实郭圣通原本并没把阴丽华放在眼里，或者说不屑一顾。她认为阴丽华没有一项比她强。然而，很快，她发现她错了，阴丽华才是真正的王者。她不知道，在她遇到真命天子之前，阴丽华已经成功俘虏了真龙的心。

阴丽华主动让贤后，郭圣通一度对她感激涕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她的感激很快被嫉妒所代替，被仇恨所淹没，被怒火所焚烧。

刘秀几乎把所有的爱都献给了阴丽华，而对连残山剩水都不曾留。人心都是肉长的，一朝一夕总关情，郭圣通能不嫉妒、仇恨阴丽华吗？她甚至在无数的夜里诅咒阴丽华……只为夺得属于自己的一切。

都说弱者回头便变强。同样的道理，弱者诅咒也有灵验的时候。很快，阴丽华的噩运就来临了。

建武九年（公元33年），一路来路不明的盗贼，在一个漆黑的伸手不见五指的夜里，悄无声息地闯进了阴丽华乡间的娘家。这伙盗贼在抢劫的同时，为了销赃的需要，来了个杀人灭口，杀死了阴丽华的老母邓氏及弟弟阴诉。

阴丽华七岁就死了父亲，因此对于她来说母亲是情感寄托最多的人，也是最牵挂的人。突然一夜之间，物是，人却已非。噩耗传来，阴丽华自然痛不欲生，据说，哭得梨花带雨，哭得山崩地裂，哭得洪水泛滥，几度晕厥过去，谁也劝不住，包括刘秀。

眼看心爱的女人这般痛苦，刘秀不干了，为了安慰阴丽华，马上出炉了一道诏书。这道诏书写得情真义切，很是煽情，很是感人，又有超级大情书之称，现摘录大致意思如下：

“我在微贱的时候，就娶了阴贵人，由于兵荒马乱，被迫别离。幸亏老天有眼，我和她都从战乱中劫后余生，再次团聚。对她的美德我

非常了解，因此想要立她为皇后，她却坚持推辞，甘愿为姬妾。我敬慕她的谦让高尚，曾经想要封她的弟弟们为侯爵。可是没想到，他们没有得到我的封爵，却陡遭祸患，母子俱丧。我十分愧疚伤怀。虽然他们不能活着享受高官厚禄，身后也应该得到尊荣。所以我决定，追封阴贵人的父亲阴陆为宣恩哀侯，弟弟阴诉为宣义恭侯。让阴贵人的另一个弟弟阴就代阴诉为长子，继承宣恩哀侯的爵位。虽然阴陆夫人和阴诉死了，太中大夫也要在他们的棺木前按照活着的列侯礼仪为他们举行典礼。假如他们在天有灵，请来接受我的心意。”

解析如下：一是诉情。刘秀表达了对阴丽华の患难夫妻の真情；二是公示。向天下人称赞阴丽华の大度——郭圣通の皇后之位是她主动让出来的；三是追封。追封阴丽华の父亲阴陆为宣恩哀侯，弟弟阴诉为宣义恭侯。让阴丽华の另一个弟弟阴就代替阴诉为长子，继承宣恩哀侯の爵位。《小雅》曰：“将恐将惧，惟予与汝。将安将乐。汝转弃予。”刘秀の哀思，多少抚慰了阴丽华の伤痛，却伤透了郭圣通の心。

这封诏书对郭圣通の刺激是很大的，又是诉情又是公示，又是追封，大爆特爆隐私秘闻，大晒特晒真情，大封特封“活死人”。她气得想吐血。

亲戚或余悲，他人亦已歌。郭圣通是聪明人，她知道，这还只是大风暴前的小雨点儿，更大、更猛の暴风骤雨还在等着她呢！

向上吧，少年

在前三回合のPK中，第一回合，郭、阴两人打成了平手。两人都被封为贵人，地位平起平坐，难分伯仲。第二回合，郭圣通获胜（获得了皇后之位）。第三回合，阴丽华获胜（阴丽华生了一个宝贝の儿子，家里人死去の被追封，活着の被加封）。虽然总体上来看，前三回合中，都是一胜一平一负，接下来郭、阴两人上演第四回合比斗：皇子PK。

应该说郭圣通の肚子还是蛮争气的，陆续为刘秀生育了不少孩

子，除了刘彊，后来还有刘复、刘康、刘延、刘焉，一共五个儿子。

不过，在生儿育女方面，阴丽华也不甘落后，她同样也为刘秀陆续生下了五个儿子：刘庄、刘苍、刘荆、刘衡、刘京。

五儿对五儿，难分伯仲，旗鼓相当。但本着立长为储的原则，将来皇帝的继承人选肯定是从“长”中选。因此，郭圣通生的刘彊和阴丽华生的刘庄无疑是太子的最热门人选。鉴于现在郭圣通和阴丽华陷入难解难分的胶着状态，一场额外的、特殊的PK又开始了，刘彊PK刘庄。

先来看皇太子刘彊吧！

他拥有的优势是：先入为主。

毕竟他母亲是皇后，他是刘秀的长子，因此，他在刘庄还没出生前便被立为了皇太子。优势之明显，显而易见。

事实上，刘彊也非常珍惜自己从小就“不劳而获”的这种身份和地位，从小就非常喜欢钻研兵书、研读五经。而刘秀也经常会带着他一起上朝，让他学习为帝之道。退朝后，刘秀不免要询问儿子对政事的看法。

于是问题来了。刘彊对政务的见解倒也中规中矩，可是他对军事却显得过于热衷，常常表现出日后要开疆拓土、征战四方的想法。口头禅便是：长大后我要骑在马背上守天下。

这让刘秀哭笑不得。要知道刘秀虽然是个军事天才，但是他是在乱世中被逼才走上了革命的道路，他内心是不喜欢舞刀弄枪、征战杀戮的。多年来他身不由己地卷入一场又一场战争，眼看着生灵涂炭，自己也失去了诸多亲人，他对战争越来越厌烦。对于他来说，修习兵书只是为了保土安民，他不能容忍别人的侵犯，但是他也绝对不愿意好大喜功没事找事地主动到处找仗打，带来生灵涂炭的灾难。

不用说，年轻气盛的刘彊关于武力治国的主张和崇尚柔道治国的

刘秀完全背道而驰，这让刘秀很不满，他甚至对这个儿子日后会干什么，能给国家和百姓带来什么，都不敢多想，因为一想到这些时，他的心就会像是被什么敲打着一样，难受至极。

长此以往，刘秀嘴里虽然不说，但心里却对刘彊愈来愈恶之。

其次，我们来看四皇子刘庄吧！

他拥有的优势是：反客为主。

建武四年（公元28年），阴丽华为刘秀生下了第四个儿子，当时起名叫刘阳（喻意为冬日里的暖阳），后来才改名刘庄（喻意为庄重典雅）。

因为爱，所以爱。刘秀很爱很爱阴丽华，爱屋及乌之下，自然很爱很爱刘庄了。有了刘秀的宠爱，刘庄从小就师从经学大师桓荣学习。天生聪慧，再加名师教诲，刘庄很快就才华毕露了。10岁那年，他就能背诵和理解古典名著《春秋》，被称为神童。

单是背经颂诗还不算什么，而善于学习和观察政务活动的刘庄很快展示了“政治能力”。建武十五年（公元39年），刘秀下令检查天下的垦田和户口，并命令刺史、太守们逐一汇报。到汇报这一天，还不满12岁的刘庄站在刘秀身后，观察上报官吏的神色。刘秀仔细检查着文书，翻着翻着，在陈留县的吏牒中发现了这样一句话：“颍川、弘农可问，河南、南阳不可问。”同是大汉国土，凭什么有的地方能调查，有的地方就不能调查？此事对刚建立的东汉王朝至关重要，非要查清楚不可。因为此时的刘秀，已经一连发下了七道圣旨，要求各豪门大族限制使用奴婢，将战乱中贱买的奴婢一律按照听凭自愿的原则无偿送还给各自的父母。

刘秀莫名其妙，问下面的官吏们，大家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这时，站在刘秀身后的刘庄却挺身而出，站出来说：“河南是首都所在，中央高级官吏都住在这里；南阳是陛下的故乡，陛下的亲戚多居住于此。因此对这两个地方的田亩数字，负责检查的官员们当然不敢多

问。”刘秀恍然大悟，惊叹不满12岁的孩子有如此锐利的眼光，如此聪颖的智慧，不由得对他赞不绝口。从此，对刘庄越来越宠爱有加、器重有加。

刘彊和刘庄皇子之间的PK暂时告一段落，结果是年龄小的刘庄无论智商和情商都胜出一筹。

结果是，刘秀以后常常拿刘庄的表现去提点刘彊，要求这位准太子多跟弟弟交流交流啥的。一句话：向上吧，少年。

终极PK

第四回合的皇子PK，郭圣通再败一阵，形势已急转直下，变得雪上加霜，这意味着如果她不采取果断措施，反败为胜，那她掉入“寒冬”也就是时间问题了。

接下来，郭圣通和阴丽华上演的是终极PK。

前面已经说过，郭圣通原本是一个知书达理、极富修养的女人，但自从登上皇后宝座后，她不但深深体会到了什么叫高处不胜寒，而且还体会到了什么叫庭院深深深几许。是啊，刘秀把位置交给了她，但却把心交给了阴丽华。连行军打仗、外出考察调研也要带在身边，用一句话来形容就是集万千宠爱于一身。这对郭圣通来说心里极不平衡。她也极力在刘秀面前表现，极尽温柔之能事，想把日渐日远的刘秀夺回。然而，结果却是青山遮不住，毕竟付东流。刘秀的心已经被阴丽华一个人满满地占据了，再也回不来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郭圣通原本因为阴丽华主动让贤而对其感激报恩的心，逐渐被妒忌和怒火所取代。说得再细一点儿的表现就是，刚开始阴丽华向郭圣通请安时，她会主动放弃皇后的架子，亲切叫着“姐姐免礼”，然后亲自把阴丽华扶起身来，同坐一榻侃侃而聊。而随着矛盾的加剧，她对阴丽华再见面时已是怒目相对、横眉冷对，卿卿我我之举如同黄鹤一去不复返了。

特别是当刘秀宠爱阴丽华的儿子刘庄到了极限时，郭圣通的忍耐也到了极限，她终于忍不住想爆发了。可是此时阴丽华母子集万千宠爱于一身，郭圣通一时又想不到反击的妙招，思来想去，想来思去，最终，郭圣通决定使出女人的撒手锏：一哭二闹三上吊。

首先来说哭。哭很简单，女人天生就是水做的，想要哭很容易，把种种伤心事一回想，哭它个梨花带雨那是不成问题的，哭它个水漫金山也完全有可能。因此，女人想哭就哭是不成问题的，哭不出来才是问题。

其次来说闹。闹可不简单，闹是艺术活儿，闹得好，事半功倍，水到渠成；闹不好，前功尽弃，全盘皆输。因此，可以说这招机遇与风险并存，非到万不得已，不能轻易使用。

郭圣通眼看刘秀对她的哭功并不甚感冒，终于忍不住了，终于控制不住了，终于大爆发了，终于使出这一险招，选择在一个特定的时候，特定的日子，特定的环境，跟刘秀大吵大闹了一架。

当然，郭圣通的本意可能是“倾诉”，想把自己内心的真实想法告诉刘秀，提醒刘秀不要过河拆桥、忘恩负义。然而，因为情绪一激动，因为口气掌握得不够，结果却变样了，变成了“泼妇骂街”，对刘秀的怨恨、对阴丽华的妒忌，对现实的不满，多年积压的怒气一释放就再也收不回来了。

当时的刘秀还算比较大度，他对郭圣通进行了宽抚，并信誓旦旦地表示，他爱她一万年。

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鉴于第一次闹的效果还不错，得到了刘秀对她爱的承诺。郭圣通还想得到刘秀对她“只争朝夕”的答复，因此，接下来，她接二连三地上演了大闹皇宫的表演。

刘秀原本是想通过安抚，达到息事宁人的目的。如果郭圣通能明白这一点，就应该马上停止这种与皇后身份和地位极不相符合的举动才行。然而，此时尝到甜头的郭圣通已经利令智昏了，她丝毫不领

情，依然没完没了，没完没了。

都说家丑不可外扬，郭圣通的举动，令刘秀很尴尬，也手足无措。

而这时，善解人意的阴丽华再出柔招，她再次做出出人意料的举动，移居洛阳以外的宫室去居住，不让你看着，不跟你交火，不让你有发泄的机会，咱惹不起还躲不起吗？

以退为进，阴丽华的表现让刘秀再次吃惊。得寸进尺，郭圣通的举动也再次让刘秀震惊。此时还不知道自己有几斤几两的郭圣通把阴丽华的退步认为是——害怕了，畏惧了，不敢了，失败了。于是，她以后更加迷上了这种“没完没了”的泼妇之举了，常常把后宫闹得鸡犬不宁。

夫妻床头吵架床尾和。刚开始，刘秀本着“和”的态度，和阴丽华一样，采取的对策都是对郭圣通退避三舍，避而不见，见而躲之，总之，想让时间来冲淡所有的不快。这下，郭圣通想发泄怒火也没门儿了。

然而，事实证明，郭圣通就是郭圣通，她并没有就此善罢甘休，而是把愤怒之火转向了后宫中的姬妾和她臆想中的那些狐狸精们，这其中包括非她所生的皇子公主们也不例外。很快，后宫中所有的女人和敏感的孩子，都对郭圣通惊恐至极，畏惧至极。刘秀开始对郭圣通还有幻想，以为她“疯”一阵便会马上好起来，然而，他不会想到，在随后的整整三年时间里，郭圣通非但没有收敛，反而愈演愈烈，整个后宫俨然都成了她眼里的仇家。

宫中充满腥风血雨，这样下去后宫难言花落知多少。忍耐到极限的刘秀终于不再沉默，建武十七年十月十九日，他终于在沉默中爆发了，决定帮助郭圣通提前上演第三招——“上吊”。

据说，当天天空中响起了一道惊雷后，天空中飞下一纸废后诏书：

皇后怀执怨怼，数违教令，不能抚循它子，训长异室。宫闱之内，若见鹰鹯。既无关雎之德，而有吕、霍之风，岂可托以幼孤，恭承明祀。今遣大司徒涉、宗正吉持节，其上皇后玺绶。阴贵人乡里良家，归自微贱。自我不见，于今三年。宜奉宗庙，为天下母。主者详案旧典，时上尊号。异常之事，非国休福，不得上寿称庆。

翻译成白话文就是：皇后郭圣通，总是满怀怨恨。屡次违背我的心意，不肯善视非她所生的孩子。宫廷之中，谁看见她都像看见鹰鹯一样。如今她没有慈爱的品德，却有吕雉、霍成君的风范，日后我怎么能把幼小的孩子们托付给她？现在我派大司徒戴涉、宗正刘吉，代表我去收缴她的皇后玺绶。贵人阴丽华，是乡间良家女子，在我当平民的时候就嫁给了我，如今已经三年没有见过面。她的品性，足以母仪天下。大臣们要照从前皇帝废后立新的规矩，把仪式办好。这件事的前因后果，对于我和新任皇后来说，是人生和家庭的不幸，更不是国家的福气。你们都不必上书祝贺。

此时此刻，此时此地，面对此情此景，郭圣通终于幡然醒悟，终于停止了吵闹，也终于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原来一哭二闹三上吊并不是所有女人制胜的法宝，在不同的场合，以不同的身份，不同的方式，所产生的效果和后果都是不一样的。

“废后”诏书送到眼前时才明白，太晚了。此时，或许郭圣通唯一寄托的希望就是早点儿“上吊”，以彻底解脱自己。

当然，想要上吊也是需要勇气的，就在郭圣通在绝望中寻找勇气时，朝中的文武百官和大臣们却都在以冷眼旁观的态势，静静地看着后宫这一切故事的发展。他们都十分清楚，刘秀与阴丽华、郭圣通之间有着特殊的“三角恋”关系，错综复杂，这趟浑水是不好蹚也不能蹚的，弄不好就会惹火上身。因此，面对他们家庭的内务，他们都识时务地选择了沉默。

哀莫大于心死，就在郭圣通想要准备“上吊”时，终于有一个人站出来进行了阻止，并且说了这样一句话：其实你一定要去远方，好地方就在远方。

帮郭圣通解围解难的人是殿中侍讲郅恽。

如果用一段话来形容郅恽就是：

一颗红心去当兵，两袖清风站好岗，三军将士不怕苦，视死如归不怕死，五雷轰顶不怕难，六月飞雪不怕冷，七方有难八方援，九九归一冲在前，十全十美兵哥哥。

郅恽曾经当过守洛阳城北门的“兵哥哥”，有一次刘秀出猎，天黑才返回，让侍者去叫门，当天正在值岗的郅恽却说：“天黑了，我怎么能相信真是皇帝进城呢？”只有这样一句话就足够了，对此，刘秀对他的评价是，五个字：一句顶万句。第二天赏赐了一百匹布给他，再后来还让他做皇太子刘彊的殿中侍讲，教授《韩诗》。

因此，我们可得到这样一个结论——郅恽是刘彊的老师。眼看刘秀对郭圣通“动真格”的了，眼看郭圣通准备寻死觅活了，他便找到刘秀说：“自古夫妻之事，连父母都不能过问，这原本是陛下的家事，我一个部下当然更不能说什么。但我还是希望陛下看在郭家曾经的情义的份儿上，能网开一面。”

“我不是个无情的人，却将你伤得最深。”刘秀在叹息的同时，马上又下了一道诏书。

郭圣通原本已经彻底清醒过来，原本以为自己的穷途末路到了，原本以为这次一定是贬居冷宫、甚至逼令自杀的旨意了。然而，第二道圣旨的内容却出乎她的意料之外。

圣旨大致有三层意思：一是刘彊继续当他的太子；二是郭圣通由皇后改称“中山王太后”，允许她和儿子一起生活；三是郭圣通所生的次子刘辅升为中山王，封地额外增加一郡（这一郡的收入，则是为郭圣通准备的生活费用）。

罢免了郭圣通皇后，却还能如此善待她，刘秀可谓仁至义尽了。但无论刘秀如何欲盖弥彰，都无法掩盖郭圣通和阴丽华这场后宫之争的结局，终极PK，笑到最后的是隐而不发、以退为进、后发制人的阴

丽华。离开洛阳城的那天，郭圣通回过头来看看陪伴自己生活了半辈子的皇宫和丈夫，无限苦楚凄凉地发出了无助离歌：别了，皇宫；别了，长安；别了，曾经拥有的一切；别了，那些我深爱的和我曾经虐待过的人们……

唯一遗憾的是，郭圣通第三招绝招“上吊”成了绝唱，她终究还没有勇气使出来了，用一首歌来代表她此时的心声吧：

昨夜曾立誓离别你

你厌了我又话我乏味

又借着乏味将我路上遗弃

昨日有双手携着你

我发觉我落泪我妒忌

想跟你分离将你尽量忘记

我怨勇气匆匆不预备

再次见你狠心不来难胜利……

伤逝

郭圣通“被贬”离开京城去当中山王太后，最“受伤”的是太子刘彊。是啊，在历朝历代朝廷后宫之中，都说母以子贵，同样的道理，子也以母为荣。母后被贬后，刘彊感受到了来自四面八方的压力，心里开始忐忑不安起来。尽管大度的刘秀对他进行百般安慰千般弥补万般关爱，但在刘彊的眼里都变样了，千言万语抵不过一句话，母后的下场给了这个曾经满腔治国抱负的年轻人一个沉重的打击——一切的荣华富贵，只是过眼云烟；一切的权势利益，只是海市蜃楼；一切的风平浪静，只是汹涌波涛中隐藏的狂风巨浪。

原本开朗的刘彊变成了忧郁王子，原本的阳光刘彊被阴霾所代替

了，因为他认为原本属于他的一片天空，在母后郭圣通离开的那一天，已经彻底倒了。从此，他不再谈论国事；从此，他的脸上不再有笑容；从此，他人在太子位上，心已经死了。

眼看他在日复一日地沉沦，他的老师郅恽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于是，找刘彊进行了一次长谈。此时已习惯性沉默的刘彊静静地听完郅恽的长篇大论，最后才幽幽地来了一句劝说：请老师直接指点迷津吧。

于是乎，郅恽直接教会他两个关键词：一是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济天下；二是用之则行，舍之则藏。解析是：进可攻，退可守，明哲保身，进退自如；当穷困不得志时，以独善其身的清高安抚失落的心；飞黄腾达时，又以兼善天下的豪情警戒自己。

刘彊不傻，经过郅恽开导，自然明白个中道理。于是乎，他嘴里叫道“罢了，罢了，一切都是白驹过隙，一切都是过眼云烟，放下一切什么都是了，这个太子位子不要也罢。”说着，他马上向刘秀递交了辞职报告。大致意思是：我无德无能，空占太子位多年，实为汗颜。继母的长子刘庄为人谦厚，是做太子的不二人选。我请求辞去太子一职。第一次，刘秀不同意（毕竟刘彊没有什么过失，刘秀为了作秀的需要，也不能马上就答应啊）。

第二次，刘秀还是不同意（不懂得谦卑的人是不行的啊）。

第三次，刘秀极为不情愿地接受了（事不过三，刘秀的“秀功”已经表演完了，再推托下去，就是跟自己过不去了）。

建武十九年，刘秀再做重要人事调整：免去刘彊太子一职，改封为东海王，任命原东海王刘阳为新任太子。因为刘阳与反叛的真定王刘扬谐音，为了避免这种不吉利，把刘阳改名为刘庄。

离京的时候，28岁的刘彊心情和他母亲郭圣通截然不同，郭圣通是在伤心绝望中愤然而去的，而刘彊是在如释重负和解脱中离开的。他没有再唱那些伤心的离歌，而是发出这样的感叹：人在江湖，身不

由己。想要全身而退，真不容易啊。从太子到藩王，我竟然要申请N遍才能成功，不容易啊！

而刘秀为了进一步展现自己的“仁义”和“道德”，在刘彊临行时，他还下诏，将刘彊的车马仪仗以及宫室陈设，都升至跟自己这个皇帝一样的档次。以此弥补刘彊未能登基为帝的遗憾。随后又将刘辅迁到更富饶的沛地为王，改封郭圣通为沛太后。同时升郭圣通的兄长郭况为大鸿胪。可以说郭圣通是中国历史上唯一一个不入冷宫反得尊崇的废后，郭氏家族也成为史上唯一一个非但没有遭殃丢命，反倒全家升官发财的废后家族。据说刘秀自己生活节俭，但是他毫不吝惜地把大量的金银绸缎赠给郭况，以至于郭况后来富得流油，整个洛阳城都称他家做“金穴”。

然而，不管刘秀如何弥补，在废后郭圣通的眼里都是“秀”。但无论如何，她还支撑着，苟且偷安地活着，毕竟，她还有太子刘彊这个梦可以依靠。而当得知儿子步她的后尘，成为废太子后，郭圣通最后的希望破灭了，活着对她来说再无意义可言，死去才是一种解脱。曾经的孤傲现在的孤独，曾经的风光现在的泪光。当年夏六月丁卯日，忧愤交加的郭圣通含恨离开了人世。这一年，离她废后仅仅九年；这一年，阴丽华终于苦尽甘来，彻彻底底地打败了郭圣通；这一年，刘秀对郭圣通的去世百感交集，以封国太后的礼仪将她葬于北芒；这一年，天地无光，日月黯淡；这一年，暴雨倾盆，山河垂泪。

九年弹指一挥间，可是人生又有多少个九年呢？

第四章 边塞风云

远水解不了近渴

众所周知，自西周以来，对中原最大的外患便是来自北边。汉时，匈奴更是一直南下，侵入中原，“掠谷草”。他们来无踪去无影，给中原民众带来了深重的灾难。汉朝的开国皇帝刘邦建国之初也是雄心勃勃，想给匈奴一点儿颜色瞧瞧，结果却出人意料，刘邦在白登山颜面尽失，被困七天七夜，才靠陈平的巧计脱险。从此，刘邦对匈奴产生了“畏难”情绪，再也未对匈奴有大的动武之举。此后到吕后执政时，匈奴嚣张到以赤裸裸的情书进行“调戏”，但吕后也只能打碎牙齿往肚子里吞。直到西汉时，汉武帝打出“明犯强汉者，虽远必诛”的口号，决定用武力对匈奴进行回击。雄才大略的汉武帝屡破匈奴，后来由于接连遭到天灾、人祸及汉军的打击，匈奴日渐衰弱，开始日暮西山。

汉宣帝五凤元年（公元前57年），匈奴内部发生了大规模的暴乱，五位单于并列称王，演变成了相互残杀。从此，原本衰弱的匈奴变得四分五裂。

甘露元年（公元前53年），在内战中惨败的呼韩邪单于率众归汉，南徙阴山附近，成为南匈奴。而留居漠北故地的部分，则称为北匈奴，他们袭杀汉朝派往西域的使者、商队，威胁西域各国，继续与汉朝为敌。

建昭三年（公元前36年）西域都护府校尉甘延寿、副校尉陈汤奋起一战，在康居（今新疆北境至俄中亚）都赖水边大破北匈奴主力，砍下了郅支单于的头颅，再次取得了突破性的胜利。

然而由于汉哀帝到王莽新政时，朝中内乱不断，北匈奴各部又趁机结合在一起，完成了重组。与此同时，还在雁门、云中一带扶植起

了卢芳伪政权，目标直指中原。

刘秀建立东汉后，百废待兴之时，边境仍是一个突出的问题：北方，有剽悍无比的匈奴；东北方，有放荡不羁的鲜卑和乌桓；在西部，有胆识过人的羌人；在南方，有英勇善战的越人和苗人。此刻的匈奴虽然无法与最鼎盛时期的冒顿单于时代相比，但他们却巧妙地选择了联合之路，与羌人、鲜卑、乌桓等新兴势力联合起来共同掠夺汉朝的地盘和财物。其中，乌桓部落的基地，又紧邻边塞。如果早上他们从自己的基地出发，晚上就能够抵达汉朝的沿边代郡、上谷郡、渔阳郡、右北平郡等五郡，所以乌桓动不动就来个“边塞五郡一日还”。因此，边塞五郡很受伤，到后来竟然变成了“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的荒凉萧条之地。

面对这些少数民族的掠扰，刘秀不出招不行了。于是，建武十七年，刘秀任命前征虏将军祭遵之堂弟、襄贲令祭彤为辽东太守。建武二十一年八月，刘秀派马援及谒者（礼宾官）分别修筑城堡要塞，逐渐恢复郡县，在有些地方虚设太守、县令，招揽移民，以充边塞。同时，马援还想出了“明修栈道，暗度陈仓”之计，在进行各项修复工作的同时，精选出三千骑兵，夜出高柳，准备袭击乌桓的大本营。然而，事实证明，乌桓的哨兵不是吃素的，他们很快就发现了汉军的行踪，在不明敌人底细的情况下，他们没有积极组织应战，而是选择了“不羞遁走”。结果可想而知，马援到达乌桓大本营时，早已人去营空，一无所获，只得无功而返。

如果说乌桓学到了匈奴人的逃跑精髓，那么鲜卑的骨子里就流淌着匈奴人的剽悍。在乌桓人逃的同时，他们却组织一万余骑兵进攻汉朝的辽东郡。辽东太守祭彤智勇双全，也不是吃素的，他早就在这个荒凉之地磨刀霍霍多时了，只等和鲜卑等蛮族进行大决战。面对主动送上门来的鲜卑人，祭彤说了一句“来而无往非礼也”，率领数千精兵强将迎敌。两军交战，只见祭彤身先士卒，率先冲向敌军，汉军士兵大受鼓舞，如狼似虎地紧随其后，结果，剽悍的鲜卑骑兵被汉军的气势所慑，被汉军杀得落荒而逃。汉军一路追杀，鲜卑军竟然死伤过半。

逼走了乌桓，赶走了鲜卑，还有个“难剃头”匈奴。此时的西域车师前王国（新疆吐鲁番县）、鄯善王国（新疆罗布泊畔）、焉耆王国（新疆焉耆县）等国，因为不堪西域莎车王贤骄傲蛮横的赋税重负，纷纷派出王国的太子到汉朝充当人质，并且向汉朝进贡金银珠宝等，目的只有四个字：寻求保护。然而，远水解不了近渴，面对西域的动荡局势，刘秀也彷徨无计。结果西域各国一顿相互残杀后，最终化零为整，统统归顺了强大的匈奴。

随着莎车、鄯善、龟兹诸国的归附匈奴，汉朝在西域的领地一夜之间化为了乌有，什么叫沧海桑田，可见一斑。正当刘秀对匈奴发出“撼天下易，撼匈奴难”的感慨时，南匈奴来汉朝“请降”了，这对刘秀来说，不能不说是个意外之喜。

瘦死的骆驼比马大

原来此时的匈奴却也祸不单行。建武二十三年，正处于“恢复”状态中的匈奴再次遭毁灭性打击，上演了当年“五单于之乱”的翻版，发生了剧烈的内乱。

原来，匈奴人有两条储君的规矩：一是尚左。以左贤王为储君的标志；二是兄终弟及。意思就是说单于死后，继位的第一继承人便是单于的弟弟。

按照这两条规矩，单于栾提舆死后，他的弟弟左贤王右谷蠡王栾提知牙师应该做单于。然而，栾提舆却想让自己的儿子栾提蒲奴继承单于的位置。都说欲望使人疯狂，同样，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栾提舆来了个先下手为强。都说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结果栾提知牙师很快就成了刀下鬼，据说栾提知牙师头被砍的那一刹那，还在嘀咕着：这就是爱，说也说不清楚；这就是爱，糊里又糊涂；这就是爱，它忘记了人间的烦恼；这就是爱，能保持着糊涂的温度……

快刀斩乱麻，这事办得利落。毕竟栾提舆用自己生命中的最后一点儿时间干了一件大事，完成了心中的夙愿，于是乎，他含笑到九泉而去了。然而，快刀过后，却并不干净。凡事有因必有果，这话一点

儿都不假。

栾提知牙师糊涂地走了，栾提舆也装糊涂地走了，栾提蒲奴糊涂地承位了。但别人却不糊涂，匈奴贵族阶层对单于栾提舆一意孤行的“破祖”行为很是不满。

别人理智多于同情地“戚戚然”，但有一个人却是敢怒敢言地“愤愤然”，这个人的名字叫栾提比。栾提比是栾提舆单于的前任栾提乌珠留单于（第十九任单于）的儿子，时任右日逐王，拥有匈奴南疆八大部众的兵权。他听说右谷蠡王栾提知牙师被杀的消息后，怒发冲冠，对部将们道：“我们的祖先十四任呼韩邪单于当年曾立下‘兄终弟及’的遗嘱。按照这个原则，应该是右谷蠡王栾提知牙师继承单于之位。而按照父传子的原则，应该是我继承单于之位。可现在呢，单于栾提舆却违背祖规，杀弟立子，犯下滔天大罪，天地不容啊！”

发表公开演讲后，愤怒的栾提比公开与栾提舆决裂了，以各种理由和借口，拒绝参加单于王廷朝会。长此以往，栾提舆发出了“如果真的要什么理由，一万个够不够”的感慨后，派出两名亲信骨都侯到栾提比那里，并美其名曰：赞助。其实傻子也知道，栾提舆赞助是假，监视是实。

做到了对栾提比的“防患于未然”，单于舆终于安心地去极乐世界了。然而，他不知道，他精心打造的这一切，在他死后便化成了海市蜃楼。因为从他儿子继位的那一天起，各部便不安宁，而制造不安的便是右日逐王栾提比。

可惜依他眼下的实力还不足以把栾提蒲奴拉下台，思来想去，他咬咬牙，决定使出绝计——借刀杀人。而他“借”的这把刀便是“汉朝”。可是要想让汉朝来支援他，必须要送上大礼才对啊，于是，栾提比派遣一名汉人郭衡作为使者，前往河西郡拜见太守，说自己愿意归附汉朝。河西太守听罢哈哈一笑，说：“我怎么相信你们一面之言啊？”郭衡这时便献上栾提比让他带来的匈奴地图。河西太守这才满意地点了点头：“既然如此，我向朝廷去汇报后再给你们答复。”说着他手指比了比，狡黠地笑了笑。郭衡不明其意。河西太守怒道：“难道跑

路费还得我贴不成？”

郭衡只得回去，到栾提比那里抬银子。然而，这一来二去，当初栾提比派出的两名骨都侯监军也不是吃素的，他们察觉到了栾提比的反常举动，立即快马加鞭向栾提比蒲奴单于进行了汇报，并且建议，应以快刀斩乱麻之势，杀了栾提比。随后说出了具体行动方案，概括地述说就是：选择在五月龙城祭祀天神之时（匈奴每年的正月、五月、九月三个月中的戌日在龙城举行祭祀天地活动），将栾提比一窝端。应该说，这样的计谋很是周到，选择这样的场合相当地隐蔽，匈奴对天神很是崇拜，对祭祀天神活动也相当地重视，每次匈奴贵族都得参加。如果按这个计划进行下去，那么栾提比很快就会成为“祀物”。然而，什么都好，唯一不好的就是保密工作做得不好。换句话说，是他们“密谋”之地的选址不好。因为他们在密谋时，栾提比的弟弟“渐将王”却阴差阳错地听到了。于是乎，他立刻向栾提比进行了告密。

栾提比听后，先是一惊，随后镇定下来。并且很快制定出了将计就计的策略，他暗暗地集结自己在南疆八部的四五万军队，进行“潜伏”，准备先干掉两位骨都侯，吞并他们的部众，再去攻打栾提比蒲奴。

而两位骨都侯也很警觉，在回营时，他们派出探子先行，结果发现“情况异常”。两位骨都侯见情况不妙，赶紧下令部队：“立定，向后转，向前看，跑步前进……”胜利大逃亡后，他们便向栾提比蒲奴单于进行了汇报。

栾提比蒲奴见事情败露，索性一不做二不休，马上带领一万多精锐骑兵去围剿栾提比。然而，事实证明，栾提比蒲奴只是个鲁莽的毛头小子，理论多于实践，没有见过大世面。当大军快到达栾提比大本营时，看到敌营旌旗遍地，栾提比蒲奴吓得屁滚尿流，转身便跑。主帅都跑了，当兵的还坚持干什么，也跟着跑了。

栾提比蒲奴成了“栾跑跑”，栾提比却成了“栾傻傻”，他没有弄明白敌人为何气势汹汹而来，突然又垂头丧气地落荒而逃。当然，就是因为看不明，也想不通，所以也没敢贸然去追，结果双方第一次正面交锋就以这种相互不伤一兵一卒的戏剧性方式收场。

决裂就从这里开始，从此单于栾提蒲奴与日逐王栾提比的对立公开化。建武二十四年春，南部匈奴八大部落首领共同拥立日逐王栾提比为第二十三任单于，并且与祖父拥有一样的符号——呼韩邪单于。就这样，匈奴再次分裂为南北两部，栾提蒲奴单于所部被称为“北匈奴”，呼韩邪单于所部被称为“南匈奴”。

一山不能容两虎，呼韩邪单于自立后，自然感到想在夹缝中生存，必须得有“靠山”。于是乎，他又想到了汉朝。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同样的道理，大树底下好乘凉。汉朝就是“巨石”，就是“参天大树”，有了它的庇护，便可生存下来。于是，他马上派使者进入五原郡求见太守，传达两层意思：永为汉朝藩属，共御北方之敌。

听闻呼韩邪单于有归附之心，刘秀当然很兴奋了，于是乎，他马上召开了御前会议，商议这件事。

然而，出乎刘秀意料的是，会议一开始，反对之声此起彼伏，理由有二：

一、匈奴向来狡诈，这次也不见得是真心实意归降。如果是诈降，到时候不但得不到任何好处，还会使我们汉朝名誉受损，徒增笑柄；

二、退一步来说，即使匈奴是真心归顺，为了安抚他们，我们必然要对他们进行大力的赏赐。如今天下刚安定不久，国库空虚，经不起这么大的折腾啊！

结论是：万万不可答应匈奴的请求。

刘秀奉行的是以“柔”治天下，他当然愿意接受匈奴归顺的请求。可众人的一致反对，倒是出乎他的意料之外，正当他骑虎难下时，五官中郎将（宫廷高级禁卫指挥官）耿种挺身而出为刘秀解围了，他大声道：“大家此言差矣！”

随即他说出了“差”的原因：

一、同匈奴建立亲善关系，利大于弊。匈奴的力量不可小视，如果我们汉朝不接受他们归顺的请求，将来一旦爆发战争，必然是两败俱伤的结果。接受南匈奴的归附，对朝廷的长治久安极为有利；

二、当南匈奴归顺之后，我们就可以“合理利用，综合开发”。可令他们抵御北匈奴和东方鲜卑的侵扰，并且可以将其树立为四方蛮族的榜样。这样我们沿边各郡可以减少戍边将士，减轻劳役，利国利民。

耿国说得头头是道，众人自叹弗如之时，刘秀斩钉截铁地说了一个字：诺。

十月，呼韩邪单于栾提比遣使诣阙奉藩称臣。至此，南匈奴算是基本搞定了。然而，正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南匈奴归汉后，北匈奴也不是吃素的，自然不会坐视不管，他们自然经常来找南匈奴“复仇”，接下来，边塞又会发生什么故事呢？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僵持了近一年后，呼韩邪单于栾提比不再坐等挨打，决定主动出击，打敌人一个措手不及。于是他派他弟弟左贤王率领一万多兵马，对北单于栾提蒲奴的弟弟左贤王进行了偷袭。两个左贤王的PK，在旁人眼里也许会很精彩，但事实证明，刺激有余精彩不足，因为北单于的左贤王根本还没有弄清是怎么回事，就成了人家的阶下囚。看来，兵法里的出奇制胜，一点儿都不假啊。

北左贤王被擒了，北单于先是震惊，接着是害怕，再接着是下令：后撤。再接着是，众叛亲离——北匈奴栾提蒲奴手下的左骨都侯和右骨都侯带领部属三万多人归降南单于。

这年春天，南单于栾提比再度派出使臣到汉朝，表示自己归附汉朝的诚心：进贡。进贡财物的同时，南单于表示还有人质为证——他的儿子。进贡不但有财物还有人质，诚意可见一斑。当然，也有要求，那就是订立和平共处条约。

建武二十六年，刘秀派遣中郎将段郴、副校尉王郁为特使，对南匈奴进行特别“监理”，协助南单于共同治理国事。按理说，匈奴问题似乎到这里可以告一段落了，接下来可以用相安无事来进行概括性的描述了。然而，平静的局面并没有维持多久，很快，风波再起。

这年夏季，因为疏于防备，南单于所俘获的北匈奴左贤王逃出禁锢，率领他的一些嫡系旧部，并且还成功地说服了南单于栾提比的五位骨都侯——韩氏骨都侯、当于骨都侯、呼衍骨都侯、郎氏骨都侯、粟籍骨都侯，共有万余人发动突然反叛，并且成功逃回北匈奴。

都说人是有欲望的，就在离北匈奴王廷不到三百里的地方，左贤王突然产生了“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的想法，于是停止前行，自立为单于。

左贤王自立为单于后，这支原本由“特种部队”组成的团队很快就发生了不团结，各队人马谁都不服谁。于是乎，不到一个月，又发生了令人发指的内乱。自相残杀中，左贤王被逼自杀，而五个骨都侯也没能幸免于难。结果是骨都侯的儿孙们带领各自的军队接着战斗。

这年秋季，南单于栾提比把自己的儿子送到汉朝做人质。作为回赠，刘秀也给南单于栾提比送上礼物：一是物品：官帽、腰带、印玺、车马、金帛、武器等；二是粮食：二万五千斛；三是牛羊：三万六千头；四是人：段郴率领徒役五十人。当然，如果说南单于派儿子是为了人质的需要，让汉朝对他彻底放心。那么刘秀派出段郴等人就是“监视”的需要。当然，刘秀并不主动干预南匈奴内部的事务，让他们保持了相对的独立地位和特权。可以说，刘秀成为开创“一国两制”的奠基人。也正是因为这样，南单于和汉朝的关系日趋稳定平和。

这年冬天，犯乱的五个骨都侯的儿子们在自相残杀没有分出胜负的前提下，准备归顺南单于栾提比。而一直“坐山观虎斗”的北匈奴北单于栾提蒲奴此时不再坐视不管，派出精锐骑兵追击，将他们来了个一窝端——全部俘获。

而南单于栾提比闻讯后，也马上“千里营救”，但被以逸待劳的北

单于栾提蒲奴来了个迎头痛击，结果南单于栾提比大败而归。

南单于栾提比失利后，刘秀认真分析局势后，来了个三步走：

第一步：整体南迁。要求南单于栾提比率部全迁入塞内的西河郡（山西离石县）美稷县（内蒙古准格尔旗）来定居，以避北单于的锋芒；

第二步：继续监护。继续派段彬和王郁留驻西河，并设立官府，委派从事、掾史等官职；

第三步：冬兵夏撤。具体施行方案是，派西河长史每年冬天带领二千骑兵、五百免刑囚徒，协助中郎将护卫南单于。等到了夏天，汉军就撤走，长年如此。

事实证明，三步走的效果显而易见，南单于栾提比所部移民西河郡后，便成了汉朝的一部分，成了汉朝的“特别行政区”。以后每当北匈奴入侵，南匈奴诸部王必定悉数披挂上阵，亲率部众为郡县巡逻侦察。汉朝和南单于联体后，北单于每次南下时，找的借口都是“讨伐叛贼日逐王”，南北匈奴之间的相互对立、彼此攻击使刘秀赢得了休养生息之机。

建武二十七年（51年）五月，北匈奴栾提蒲奴使出了一招“以彼之道还施彼身”，他们也派使者到汉朝请求和亲。

天上掉馅饼，一块就是奢侈品了，如果掉两块，肯定不是好事，会砸坏脑袋的。面对北匈奴栾提蒲奴送来的馅饼，刘秀立即召开御前会议，商讨要不要接受这块馅饼。然而，大家各持己见，有的说有馅饼不吃白不吃，有的说嗟来之食不可食。此情此景，刘秀不得不发出这样的感叹：这馅饼真像是鸡肋——食之无味，弃之可惜啊！

当然，在关键时刻，总有贤臣高人为刘秀分忧解难，这次也不例外，只不过这一次不是大臣，而是皇太子刘庄。只见他虽然只有弱冠之年，但却有独特的见解：“北匈奴栾提蒲奴的和亲请求不是送馅饼，而是布陷阱。”

理由：南单于栾提比是真心归顺汉朝，北匈奴栾提蒲奴是假意归顺。

解析：南匈奴栾提比早就上表请求归顺，并主动派儿子当人质，有一万个理由归附汉朝。而北匈奴栾提蒲奴归顺只是迫于形势——他们害怕汉朝和南匈奴联手，使的其实是离间计，只不过想借我们汉朝的手，帮他们除去南匈奴这根刺罢了。都说一山不容两虎，现在如果我们答应与北匈奴交往，那么南匈奴必定会生疑，到时候会落得个鸡飞蛋打的局面啊！

刘秀听了很高兴，又说了个大大的诺字，拒绝了北匈奴栾提蒲奴的和亲请求。正在这个节骨眼上，朗陵侯臧宫和杨虚侯马武向刘秀主动请缨，武力解决北匈奴，以图建功立业。对此刘秀想都没有想就拒绝了，并且引用了《黄石公记》的原句，教会了臧宫和马武四个关键词：一是柔能制刚，弱能制强；二是舍近谋远者，劳而无功；舍远谋近者，逸而有终；三是务广地者荒，务广德者强，有其有者安，贪人有者残；四是苟非其时，不如息民。刘秀对待动武的态度可见一斑。

建武二十八年秋，不死心的北匈奴派使节再次请求和亲。并且送上了马匹和皮衣等礼物以表“诚心”。北匈奴来实际的了，刘秀也是骑虎难下——接，代表接受人家和亲的请求，那是不行的；不接，人家都把礼物送到门口来了，虽然是对手，但面子总得给人家吧。当然，这样的难题最终还是没能难倒刘秀。刘秀采取的策略是：礼物收下，同礼回赠，和平共处，拒绝和亲。这就很好解释了：你们不远千里送来的礼物我们不忍心拒绝，还是收下了。但中国是礼仪之邦，来而无往非礼也。我们也会送上各色丝绸和弓箭等礼物作为回报。以后只要我们能和平共处就好了，至于和亲的事，对不起，这个不能答应。

建武中元元年，南匈奴单于栾提比去世。其弟左贤王莫继位，这就是丘浮尤单于。刘秀知道后，派使者带着诏书会见单于，举行授玺仪式，并赏赐单于官服、官帽和什色绸缎。此后，匈奴单于即位由汉使授玺之仪，逐渐成为常例。而北匈奴也没什么大风浪可以掀起，就这样，通过怀柔政治，刘秀暂时确保了北方边境地区的稳定。

第五章 江湖夜雨十年灯

廉颇老矣，尚能饭否

北方匈奴的威胁才刚刚得到缓解，刘秀还来不及缓一口气，南方武陵五溪蛮又发生叛乱，并且很快攻克了武陵郡政府所在地临沅。

叛乱无小事，刘秀自然高度重视，他急派武威将军刘尚前去征剿，但结果是孤军深入，全军覆没。这让刘秀很震惊，就在刘秀一筹莫展时，朝中闪出一将，大叫道：臣愿带兵出征。

这个毛遂自荐、请求出征的人便是伏波将军马援。

我们都知道，伏波将军马援是一个能征善战的将领。他年轻的时候，曾经因为私放囚犯而远走边境放牧为生，很快就有数百人来投奔他，甘心听从他的指挥。于是他便带着这些人，在甘肃宁夏陕西一带过着游牧的生活，俨然一名部落首领。由于经营得法，很快他就拥有了几千头牲畜和数万斛谷物。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插柳柳成荫，马援不经意间便成了一代“富豪”。

然而，马援是个视钱财如粪土的人，为了不沦为守财奴，他把财产全部分给兄弟和族人，又过起了无牵无挂的“北漂”生活。不久，王莽乱汉，各地群雄割据，烽烟四起。马援在这个英雄辈出的时代，到处寻找适合自己的位置。他做过王莽新朝的官员，后来又投奔隗嚣，最后来了个良禽择木而栖——投靠了刘秀。刘秀在平定公孙述时，正是因为马援的支持和帮助才获全胜。

建武九年（公元33年），马援被任命为太中大夫，做来歙的副手，统领诸军驻守长安。从王莽末年開始，塞外羌族不断侵扰边境，不少羌族更趁中原混乱之际入居塞内，金城（治所在今甘肃兰州西北）一带属县多为羌人所占据。来歙就此事上书，说陇西屡有侵扰祸

害，除马援外，无人能平。

刘秀统一全国后，马援依然忧国忧民，总是担心边疆上的事，多次上书请求去伐匈奴。建武十一年（公元35年）夏天，光武帝任命马援为陇西郡郡守。马援一上任，便整顿兵马，派步骑三千人出征。先在临洮击败先零羌，斩首数百人，获马牛羊一万多头。守塞羌人八千多望风归降。

建武十三年（公元37年），武都参狼羌（羌族的一个分支）与塞外各部联合，杀死官吏，发动叛乱。马援率四千人前去征剿。部队行至氏道县境，发现羌人占据了山头。马援命令部队选择适宜地方驻扎，断绝了羌人的水源，控制了草地，以逸待劳，不许出战。羌人水草乏绝，陷入困境，首领们带领几十万户逃往塞外，剩下的一万多人也全部投降。从此，陇右清静安宁。马援在陇西太守任上一共六年。由于他恩威并施，使得陇西兵戈渐稀，人们也逐渐过上了和平安定的生活。

建武十八年（公元42年）春，麓冷县（今越南水富省安朗县夏雷乡）发生叛乱，征侧自立为王，公开与东汉朝廷决裂。刘秀任命马援为伏波将军前去平乱，结果，马援在浪泊与叛军大战三百个回合，大破敌军，斩敌首数千级，降者万余人。第二年正月，平息了叛乱的马援被封为新息侯，食邑三千户。

后来北匈奴对汉朝不安分时，马援也多次出兵捍卫了汉朝的荣誉。

此时五溪蛮的叛乱，武威将军刘尚全军覆没，危急关头，马援主动请求出击，再度显示了“关山度若飞”的英雄气概。

而刘秀见马援一心报国，抢着出征，为朝廷分忧，心里也十分高兴。但他看见马援满头白发，已六十有二的人了，不免犹豫起来，说了句这样的话来：“廉颇老矣，尚能饭否？”

马援一听急了，脱口而出：“大丈夫须当马革裹尸而还，岂可老死

于床箠之间。”

对话戛然而止，虽然只一问一答。但刘秀却被马援的爱国敬业精神彻底打动了。于是，当即任命马援为大军统帅，率领中郎将马武、耿舒、刘匡、孙永等，统军四万人，南下攻击武陵郡境内的五溪蛮民。

汉伏波将军马援的南征兵团抵达临乡（湖南武陵县）时，五溪蛮族叛军正在全力进攻县城，马援来得正是时候。他不顾疲劳，马上发动了对五溪叛军的进攻。内外夹击，叛军猝不及防，自然是大败而归，并且还留下了三千头颅。

宜将剩勇追穷寇，接下来，马援决定乘胜追击，消灭五溪蛮族主力。他马上来了个两步走：一是派人探明路径；二是亲自制定作战方案。

汉军抵达下隰（湖南沅陵县东北）时，何去何从，面临艰难选择。当时有两条路可以深入蛮族的心脏地区。一条从充县（湖南常德市境内）出发，是条阳关大道。优点是：沿途是宽敞的大路，安全系数大大增强和提高。缺点是：线路长，距离远，后勤补给难度增大；另一条从壶头山（湖南沅陵县东北）出发，是“独木桥”。优点是：线路短，路途近，自带干粮便可以解决温饱问题。缺点是：路险坡陡。明枪易躲，暗箭难防，走这条路机遇与风险并存。

然而，就是这两条道，却让马援和副将中郎将耿舒产生了严重的分歧。

耿舒是属于保守派的，做事向来以谨慎稳重著称，他主张选择走“阳关大道”，理由是：虽然是绕道而行，要走很多“弯路”，但这条道路平坦，可以避免善于“打游击战”的蛮族叛军的伏击。

马援是属于豪放派的，做事向来以雷厉风行著称，他主张选择走“独木桥”，理由是：走充县虽然安全，但行军缓慢，时间与战线都会拖得很长；而且，大军势必会消耗更多的粮食，增加后勤的负担。

而走壶头山（湖南沅陵县东北）可以达到出奇制胜的效果。

按理由，在军事路线选择这样的关键时刻出现分歧很正常，坐在一起好好地商量研究，最终确定正确的行军路线才是当务之急。然而，马援和耿舒两人对自己的选择都抱着“坚定”的态度，谁也不让谁。

没确定统一的行军路线，出兵的日期便一拖再拖。眼看再拖下去，便要耽误“军机”了。马援只好把行军的两项意见同时呈报朝廷来裁决。

刘秀看了书信后，批了这样一句话：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你是主帅，你看着办吧。意思很明显，就是委婉地同意了马援的战略。

刘秀虽然批得委婉，但耿舒却感到委屈。不满归不满，耿舒还是尊重了上级的旨示，于是乎，大军便开始走“独木桥”了。

马革裹尸

接下来的过程正如耿舒所说的那样，汉军刚过壶头山，很快就陷入了五溪蛮族布下的“天罗地网”之中。

进退无路，汉军陷入了绝境，屋漏偏逢连夜雨，当时，正值炎热的酷暑，不久，汉军中竟然产生了瘟疫，并且很快在军中蔓延开来，病死的将士数不胜数。

对此，马援采取的措施是，一边派兵固守营寨，抵御叛军的进攻，一边在溪岸山壁上凿出一个个小洞来，士兵躲在里面，一来可以休养，二来可以让病人与病人进行隔离，以达到治病救人的目的。

五溪蛮族困住汉军后，渐渐加强了攻势，使得汉军疲于奔命。马援见形势十分危急，以身作则，带领士兵进行了艰苦卓绝的反击。

众将士拼死拼活时，而副将中郎将耿舒却在干着另一项“技术活”——抱怨：是啊，我主张走阳关道，你却偏要上独木桥，现在知道

独木桥的滋味了吧。抱怨之后，他开始诉苦。他马上写了一封信给自己的兄长好时侯耿弇。信中分两层意思：一是述说了汉军现在的艰难处境，请求增兵；二是痛述了马援的“一意孤行”，请求调查。

耿舒的意思很明显，把“兵困”的责任一揽子推到了马援的身上。

耿弇接到书信后，不敢怠慢，立即把情况向刘秀进行了汇报。

听说南征大军陷入了进退维谷之境，刘秀自然是很失望。而此时刘秀的女婿梁松等人又来了个“落井下石”，结果使得刘秀一怒之下，马上来了个双管齐下，一方面对马援进行了怒骂。

“叫你自行裁决，不是叫你自投罗网，自寻死路，自毁前途。”

“不让你去，你偏要去，这下好了，晚节不保了。”

“你是猪啊，带着士兵们往火坑里掉啊，你有病啊，自己寻死还要带上别人。”

另一方面撤销了马援的军事指挥权。刘秀马上派遣梁松为虎贲中郎将，充任监军官，去追查马援的责任，接收马援的军队。

马援很想胜利，也需要胜利，他很想凭借自己的力量挽狂澜于即倒。然而，接到刘秀的谴责令和追查令，马援悲愤交加，怒火攻心，当场吐血晕厥过去了。

年老体弱，再加连日征战，本来体力和精力就到了极限，此时怒火攻心，这一倒下去，就再也没有站起来。马援就以这种悲情的方式结局了却自己辉煌而又凄凉的一生，当真是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

梁松到时，马援已死。梁松旧恨难消，乘机诬陷马援。梁松对马援素有怨恨，原因比较复杂，后面会有详说，这里姑且按下不表。

接下的事很简单了，在梁松的策应下，一些早就看不惯马援的人开始活动了。是啊，马援活着的时候太风光了，总是在刘秀面前抢风

头，弄得一些自认为是天才的人都变成了庸才了，马援活着的时候他们不敢找马援算账，死了这笔账也该有个了结了。接下来很简单，这些视马援为眼中钉的人就趁机诬陷他。马援以前在南方打仗时，听说一有种叫薏苡的药，可以防止中瘴气，据说具有百毒不侵的功效。马援打了胜仗凯旋归来时，就顺便带了一车薏苡回来。

薏苡一颗一颗的，晶莹剔透，形状跟珍珠一模一样，于是，这些人就给刘秀打小报告说：马援贪污受贿，曾从南方弄来了一车珍珠。

刘秀本来对马援的死就伤心至极，看到这个小报告后，显然是急火攻心了，下诏没收了马援的侯位。

马援的家人见状，只好偷偷地把马援给埋葬了，据说用马革裹着他的尸体，当真了却了他“马革裹尸”的愿望。一代名将就此长眠于地下，痛哉惜哉悲哉壮哉。

当然，也有人为马援鸣冤，朱勃便是其中一个。

朱勃扶风人，曾任云阳（陕西淳化县）县令，十二岁就能够流利地背诵《诗经》《书经》，被人称为神童。他常常去拜访马援的哥哥马况，见面时，朱勃态度沉静，言谈流畅，谈笑自如。

马援其时才开始接触书籍，面对朱勃，不由得自惭形秽，自愧不如，怅然若失。

哥哥马况看出了弟弟的自卑反应。于是，马况亲自跟弟弟酌酒，勉励弟弟。朱勃不到二十岁，右扶风郡（西长安市）就试用他代理渭城县（陕西咸阳市）县令。可当马援已经晋封侯爵高位，朱勃却依然在原地踏步，仍然是一个县令，一直没有升迁。马援尊贵以后，常常仗恃马家对朱勃旧日的恩情，很有些瞧不起朱勃，甚至有时还欺侮他。可是朱勃是越发谦恭，依然与马家保持亲近。

等到马援受到诬陷和迫害，世态炎凉，亲友宾朋一个个都唯恐避之不及。他们对马家统统敬而远之，纷纷溜之大吉。而此时朱勃挺身而出，长跪于宫门，上书为马援申冤。说马援“以死勤事”，应当得到

公平的待遇。词语恳切，情义可嘉，令人垂泪。

此时，马援的侄儿马严和马援的夫人也先后六次向皇帝上书，申诉冤情，言辞凄切。最终，刘秀像是被“突然点化”了，这才命令厚葬马援。后有叹诗曰：

视死忽如归，
春潮带雨晚来急，
春来遍是桃花水，
山重水复疑无路，
花落知多少？
醉卧沙场君莫笑，
望帝春心托杜鹃，
夕阳无限好，
景行行止，
江湖夜雨十年灯。

第六章 一日为师

毛遂自荐

话说刘秀成功废除了郭皇后，把自己心仪的圣女阴丽华扶上了皇后的宝座。然后，又通过各种高压政策和舆论，迫使“孤太子”刘彊主动让贤退位。从而，刘秀顺理成章地把他最疼爱的儿子刘庄扶上了太子的宝座。

没有以往后宫之争的刀光剑影，没有以往后宫之争的血雨腥风，刘秀凭着他高超的驾驭能力，凭着超一流的“柔”功，把后宫之争演变成“文明之争”，把影响力降到了最低，把残酷性扼杀在萌芽。也正是因为这样，当刘彊满含热泪，一步三回头地回封地时，内心在声嘶力竭地叫道：其实不想走，其实我想留……刘秀原本轻松的脸上却突然有点伤感，有点悲悯，有点感叹。他只能在心里抱歉地说：彊儿，其实你很优秀，其实你也很像我。但现在是和平时年代，不需要舞刀弄枪，需要的是知识。对不起，你的治国主张我不赞赏。当然，这不是最重要的，重要的是，你投错了胎，你的母亲如果不是郭圣通而是阴丽华，那么一切都会是另一个结局……

然而，无论如何，随着刘彊的离京，刘庄的胜出，一切都尘埃落定，刘秀心中的石头终于放下了。但他还来不及喘一口气，又一个烦恼摆在他面前了——那就是给太子选老师。

金庸的小说《天龙八部》相信大家都看过，里面有个这样的搞笑场面：天不怕地不怕，天不服地不服的南海鳄神岳老三因为不愿出尔反尔做王八就认段誉做师父，段誉自感承受不起，当然进行推托了。但岳老三似乎对段誉情有独钟，到最后居然死皮赖脸地求段誉做他的师傅。之后每次见到段誉，还要上去毕恭毕敬的磕头，全然不顾别人异样的眼光。在少林英雄大会上，他说了句“不许伤害我师父”，为救段誉不惜跟慕容复动手。而段延庆在曼陀山庄抓住段誉威逼段正淳让

出皇位时，岳老三说了句“不行，他是我师父”，站出来拼命了，结果惨死在老大段延庆的铁杖之下。

我很喜欢岳老三，因为他真实得可爱。当然，徒弟选师傅，这不是金庸的独创，因为在古代宫廷的太子身上早已泛滥成灾了。就像皇帝的女儿不愁嫁一样，皇帝的儿子自然也不愁师。为将来继承皇位着想，刘秀自然想给太子刘庄找一个好老师。

这时，一个热门人选新鲜出炉了，这个人便是阴丽华哥哥的哥哥阴识。

当然，这一切的幕后主使是阴丽华，本着肥水不流外人田的原则，阴丽华首推刘庄的舅舅来当师傅自然有她的想法和道理。但事实证明，太子关系到国家的生死存亡，作为现任皇帝的刘秀自然不可不察也。于是，建武二十八年，慎重的刘秀召开了一个御前扩大会议，会议的中心思想只有一个：专门研讨太子的教育问题，商议太子老师的最佳人选。要求大家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民主地进行提议。

当时后宫已是阴丽华的天下，当时的阴识已经被刘秀册封为鹿侯，官拜执金吾。众人都知道执金吾这个官名对于刘秀来说是刻骨铭心的，当年刚出茅庐时，他说了这样一句经典台词——娶妻当娶阴丽华，做官当为执金吾，被传为千古佳话。而随后，刘秀通过打拼，不但娶到了阴丽华，而且官位比执金吾更大，成了天下之主。因此，把阴识封为执金吾意义是很特殊的。执金吾的官职虽然不是很大，但作用不小，相当于皇帝的贴身保镖。更重要的是，在刘秀的潜意识里，这是一个神圣的职务，而把这样一个职务封给阴识，可见阴丽华当时的得宠，可见刘秀对阴识的赏识。都说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同样的道理，官场上众官的眼睛更是雪亮的，谁是皇帝的最爱，谁是皇帝身边的大红人，他们能不知道吗？他们能不做顺水人情吗？也正是因为这样，当刘秀要大家提议太子老师人选时，众人几乎异口同声地一致指认：非阴识不可。

眼看民意如此，就当刘秀准备下最后的定论时，这时，在闹哄哄的会议现场，在一个不起眼的偏僻角落里响起了一个雷鸣般的声

音：“我反对！”然后，一个文弱书生以雷霆之势走到了刘秀跟前。

“反对无效。”刘秀此时自然不希望有人在此“横插一脚”。

“为什么？”那书生问。

“少数服从多数嘛！”刘秀说。

“但真理往往掌握在少数人手里。”书生一脸平静。

“说理由吧！”刘秀口气有点儿松了，好奇地看着这个文弱书生。

“现在皇上立太子，是为了阴家还是为了天下呢？如果为了阴家，那么鹿侯可以当太子的老师；如果为了全天下，那么本应该用天下有才能的人！”那书生字字惊天，落地有声。

“当然是为太子选老师了。以培训太子的才德，为天下社稷着想。”刘秀说着，定定地看着书生，突然问道：“你叫什么名字？官位何许？”

“臣名张佚，官位博士。”

“好一个张佚。别人喜欢张冠李戴，阿谀奉承。你却一意孤行，敢于横刀立马，勇立潮头唱大风。不说别的，单凭这份勇气，便是常人难以企及的。太子师傅需要的就是像你这样正直、睿智、有才干的人来当。”刘秀说着，用眼扫视了众人一圈。众人但觉刘秀的目光如炬，皆不敢直视。刘秀顿了顿，才接着道：“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太子师傅非你莫属。”说完，这次刘秀不再民主，而是立即“武断”地拜张佚为太子太傅。

张佚本能地想推托，但无奈刘秀金口已出，只好受职而退。当然，为了保险起见，刘秀还选了一位叫桓荣的贤才为太子少傅。太傅和少傅相当于正副班主任一样。

如果说张佚当上太子刘庄的老师是属于“毛遂自荐”，那么桓荣的上任则完全是属于“高人推荐”。推荐桓荣的是虎贲中郎将何汤。

何汤，江西南昌人，智勇双全，为官刚正不阿，曾任京城开阳门侯，颇得光武帝赞赏，称其为“赳赳武夫，公侯干城，何汤谓也”。后来担任虎贲中郎一职，虎贲中郎相当于现在的中央警备团团长，负责保卫国家最高领导人，领导汉朝的虎贲骑兵。

由此可见刘秀对何汤的器重。

要想让领导认可，首先要被领导信任的人认可。何汤深得刘秀的器重，因此，何汤推荐的人自然也很有分量。因此，刘秀又一次“武断”地宣布任命桓荣为太子少傅。

那么这个桓荣又是何许人也？

曲径通幽

桓荣字春卿，沛郡龙亢人。桓荣年少的时候曾经游学长安，拜博士朱普为师，学习《尚书》等。因为家里很贫穷，所以，在求学期间，他跟当年刘秀在长安求学一样，靠勤工俭学，刻苦自励，经过十五年寒窗苦读，终于获得了“博士后”学位。

一日为师，终身为父，桓荣是个知恩图报的人，朱普对他倾囊相授，几乎付出了一生的心血和精力。于是，在听闻朱普病逝后，桓荣亲自送丧到九江的朱家，并且亲自给老师负土成坟。为了感恩，随后，桓荣就留在九江继续教授徒生，人多的时候弟子有一百人。

后来因为王莽篡位，桓荣眼看天下变得大乱起来，赶紧怀藏经书，与弟子逃匿、隐居山谷，过起了小隐隐于野的生活。隐于野时，虽然时常饥不饱腹，但桓荣仍然坚持讲学，从不间断。再后来，刘秀消灭王莽。建武十九年（公元43年），六十多岁的桓荣选择了复出，在江淮仍以教授讲学为生。后来，被爱才的刘秀发现后，任命为大司徒府属官。

而何汤却是桓荣的弟子。刘秀后来提升何汤为虎贲中郎将，其实是充当太子刘庄的“临时老师”，教太子《尚书》。但何汤深知自己的

才能不如老师桓荣，更重要的是桓荣一生怀才不遇，如今都是古稀之人了，自然想帮帮师傅圆“仕途”之梦。当然，他和张佚选择的路线是不一样的，张佚是直接找刘秀“讨官”，而何汤没有直接推荐老师，而是在等待机会。他走的路线是“曲径通幽”。

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这话一点儿都没有错。有一次，刘秀心血来潮，偷偷来听何汤教太子的课。何汤课讲得声情并茂，一课讲毕，刘秀忍不住惊叹出声。何汤见是刘秀来了，大为诚恐。但不料刘秀却对他夸奖有加：“你对《尚书》研究得这么精深，以前是跟谁学的啊？”应该说刘秀只是随便问问。然而，这一问却恰恰是何汤苦苦等待的最佳良机。他自然不会让机会白白地溜走。于是，他立即借花献佛地说：“我的老师是沛国桓荣。”

“那你的才华跟他相比如何？”刘秀问。

“那自然是萤光跟皓月相比了。”何汤答。

“那还说什么，赶紧有请你的桓荣老师啊！”刘秀一听喜不自胜。

应该说，何汤的心计还是不错的，只是略施小计便搞定了刘秀。接下来就看桓荣的表现了。面对这样千载难逢的好机会，桓荣自然懂得珍惜。于是乎，他马上上了一堂演说《尚书》的课。这节课桓荣的流利口才、满腹经纶得到了良好的发挥，堪称完美。刘秀听后十分满意，于是拜桓荣为议郎，并赐钱10万，命他教授太子，职务是太子少傅。

事实证明，张佚和桓荣这两位老师果然是人中龙凤。两位老师各有偏重，张佚注重“外”，教会了刘庄怎样做人，做一个正直、谦卑、道义、礼让、合作、感恩的人。而桓荣则注重“内”，教会了刘庄四书五经的理论知识。打个比方就是，张佚教会了刘庄爱，桓荣教会了刘庄成长。因为桓荣就是一个智囊库，里面有取之不尽的知识源泉。因此，桓荣更得刘秀喜爱。

据说，每次朝会，刘秀都会让桓荣在公卿之前陈述经书。而每次

过后，刘秀都会对他大加称赞，发出叹言：“相逢恨晚啊！”而这时，桓荣便多半会幽默地回道：“晚乎哉，不晚也。”

于是，刘秀便要立桓荣为博士。按理说，桓荣应该马上谢恩才对，然而，他的举动却大大地出人意料，只见他闻言跪在地下猛地叩头。正当刘秀以为他是在谢恩时，桓荣发话了：“我的经术肤浅不深，不如我的同学郎中彭闳、扬州从事皋弘。”意思就是说自己不能完全胜任这个职位。这时，刘秀大度地说：“既然如此，就让他们一起来协助你吧。”于是拜桓荣为博士，拜他引见的彭闳、皋弘为议郎。

的确，桓荣就是这样一个谦卑、礼让的人。俗话说，自古文人相轻。刘秀建国后，大兴教育之风，因此，加封了一大批博士。而博士们在太学前辩论，每一次都很激烈。常常争得脸红脸白的，只为争出个“理”来。唯独桓荣每次都一言不发，笑看辩论赛风起云涌。有时被同仁“拉下水”，桓荣每次都以礼义谦让来说服别人，而不用话的长短来战胜别人，总之一句话就是以理服人，以德化人，以情感人。因此，别人争理，而他却是评理，无论思想境界还是什么都明显高出一筹。

“这才是真正的儒生。”刘秀知道后，自然对他更加敬重了。具体表现就是常常让他在太子宫中过夜，并美其名曰：促膝谈心。

桓荣早年随师朱普学习《尚书》章句，但感文中“浮辞繁长，多过其实”，故不因循守旧，就任太子少师后，将章句40万言删减为23万言，以此教授太子，因而受到宫廷及儒家的推崇。在汉代，靠笔耕手抄，要缩减抄成23万字的章句，其艰难程度可想而知，没有崇高的师德和毅力是根本办不到的。在这点上，桓荣跟重教而有师德的楚成王之师铎椒的做法是一样的，铎椒因为楚王不能把整部孔子的《春秋》看完，就摘取其中跟成败有关的部分，编成四十章，是为《铎氏微》三篇。其教书育人的敬业精神实属难能可贵。

都说名师出高徒，也正是因为这样，太子刘庄很快得到了桓荣学问的真谛，这为他日后登基治国安邦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桓荣这样呕心沥血地教育太子成长。而太子自然感恩于心，对桓荣非常尊重。他登基后，为了追承先志，修明礼教，援照古制，辟雍养老，设自己的老师桓荣为五更（知五行更代之人），并到辟雍礼殿准备迎接老师，待桓荣老师来到时，由宾阶升堂，自己起座相迎，作揖如仪，让老师坐在南面（西南面东）的坐席，表示对启蒙老师的尊敬。同时，赐桓荣为关内侯，以二千石禄养终身。桓荣年逾八十，因为衰老，屡次向刘庄请求回归故里，刘庄不仅不准许老师告退，反而厚加赏赐他，始终以师礼相待，对老师从来没有过失敬的举动。后来，桓荣即使又调任太常之职，刘庄一旦有问题需要请教老师时，就经常亲临老师的太常府中，让老师召集公卿百官以及老师的其他门生数百人，向老师问业请教，桓荣老师都是一丝不苟地耐心施教。有的门生向刘庄请教问题，刘庄总是谦让地说：“太师在时，不必问我”，叫他们去请教老师好了，而不是自以为大，喜开尊口。桓荣有了病疾，生病了，刘庄经常叫自己的太医前往探视医治，从不间断。老师病治好，要派人上疏谢恩，刘庄都会退还不受，而且刘庄还要亲自前往老师府上问候，进府前就下车，步行前往，来到老师面前，流着眼泪抚摸着老师桓荣，问长问短，赐给他床茵、帷帐、刀剑、衣被，久久不舍得离开，很长时间之后方才话别。刘庄的尊师举动感动了公卿，从此，公卿们前往老师桓荣家看望病疾，询问病情，也不敢再乘车到老师府上，也是走路到达，都在老师床下拜见。

桓荣去世后，刘庄非常伤心，他穿着孝服，亲自去为老师送葬。任命桓荣兄长的两个儿子补四百石俸禄的官职，都讲生八人补二百石官职，其余门徒有许多官至公卿。桓荣子桓郁继承爵号封土。有这样孝顺的弟子，想必桓荣魂归首阳山也能含笑九泉了。

第七章 最后的表演

不合作的严光

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处也。贫与贱，是人之所恶也。不以其道得之，不去也。君子去仁，恶乎成名。君子无终食之间违仁，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

——孔子《论语》

猎中国历史，总会看到大多数士大夫知识分子共同面临的两难选择：仕与隐，山林与庙堂，宁诛锄草茅以力耕乎？将游大人以成名乎？在人生的三岔路口上，历代士人留下了多少足迹、困惑、苦涩、渴望、梦想和追求……

提起严光，细心的读者会记得，他是会稽余姚人，字子陵。从少年时代起，就以清高且才华出众名重一时。他在洛阳游学时，曾与刘秀是同窗好友，两人当年曾立下：“苟富贵，勿相忘”的生死宣言，可见关系非同一般。东汉建武元年（公元25年）刘秀称帝之后，举国初定，行军打仗的将军倒不缺，但治国的人才却十分匮乏。于是，他便想到了早年一同在长安游学的严光。

于是立即派人到严光的家乡会稽余姚去，征召他来为朝廷效力。严光听说官府找他，赶紧隐姓埋名躲了起来，在富春江畔过起了躬耕、垂钓、读书、写字、作画、弹琴的浪漫生活。

当地的老百姓却把他当做怪人，他们常常看到严光披着一张羊皮（他不是狼），在沂河边一坐就是半天，像是在钓鱼，又像不是在钓鱼。一个游手好闲的年轻人在旁边观看严光钓鱼，看了半天也没看到一条鱼上钩。年轻人建议严光换一个鱼多的地方钓鱼，严光说了一句让年轻人抓耳挠腮的话：“我已经钓到很多鱼啦。”年轻人正要问严光

先生鱼在哪，这时候，严光一提钓竿，一条贪吃的红鲤鱼被钓上来了。年轻人像是自己钓到了鱼一样高兴，欢呼了一下，可是接下来的事情却让他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严光把钓上来的鱼取下来，又放回了河中。

“你这是干啥呀，你不爱吃鱼，给我呀！”年轻人急得直跺脚。

“我也爱吃鱼呀。”严光先生笑着说。

“那你为啥把鱼丢掉？”

“因为我已经钓了很多鱼啦。”

“在哪儿呢？我又不是瞎子，我看了半天，就看你钓上这么一条。”

“我的鱼在这里。”严光指指胸口笑着说。年轻人吓了一跳，他终于得出这样一个结论，眼前这个人是疯子。于是，很失望地走了。

光阴流转，这一天，严光先生依然在沂河边垂钓，突然跑来一个人，这个人彻底打乱了严光先生安静的生活。

严光起初以为这又是一个来看他钓鱼的人，可是这个人却对他的钓竿一点儿也不感兴趣，却盯着他的人看，左看右看，上看下看，看得严光先生浑身起了一层鸡皮疙瘩。严光想：“我虽然也是一帅哥，但也不至于帅到如此程度吧？何况他还是一个男人！”

那个人还在死盯着我们的大帅哥严光，越看越激动越看越兴奋。

“你看够了吗？你到底想看什么？”严光虽然有极高的修养，但他还是忍不住问道。

那人不理会严光，只是自言自语地欢呼道：“我找到了！我终于找到了！”说着一边欢呼着，一边跑开了。此时，严光只好下了这样一个结论：这个人一定是个疯子。

然而，严光很快纠正了自己看法，那人不是疯子，而是一个探子。他在找他想要找的东西，一生的财富——严光本人。

于是乎，很快一群官兵模样的人在那人的引领下闯进了严光的茅屋。“请问你们找谁？我认识你们吗？”

“你不认识我们没有关系，只要他认识你就可以啦！”官兵们拿出一张通缉令，道：“当今的天子你认得吧？”

原来严光自从无缘无故“消失”后，刘秀不干了，他下了“通缉令”，专门令人画了他的照片散发天下各郡县。并且给不菲奖赏，谁要是找到画像上的这个人赏黄金千两。

几乎一夜之间，严光成为全国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的名人，当时很多的老百姓彼此之间见面的第一句话就是：“你找到严光先生没？”

而这天下毕竟是刘家的天下，不久，严光便被有心人找到了。就这样，虽然严光一百个一千个不愿意，但胳膊拧不过大腿，结果严光自然很快被请到了刘秀面前。

严光刚到京城，刘秀居然放下架子，来了个“夹道相迎”。严光刚下轿子，刘秀快步上前，对严光又是握手又是拥抱。比见了老母亲还要亲热。一番嘘寒问暖之后，刘秀要大摆筵席为老同学接风洗尘，但严光先生很不给面子，拒绝了刘秀，他以舟车劳顿为由，说要休息。休息就休息吧，刘秀就把老同学安排到了当时最豪华的五星级酒店——国宾馆。等老同学休息够了再叙旧吧。

刘秀的态度，让旁边那些作陪的官员看见了，对严光先生又是羡慕又是妒忌。其中一个叫侯霸的人是严光的旧友，很会投机钻营，很会巴结人，深得刘秀重用而位及人臣，官拜位列三公之一的大司徒。侯霸看出光武帝对严光的期望极高，极欲讨好严光，但又放不下大司徒的架子，不愿马上去见严光。于是他先派部下侯子道带着自己的亲笔函去问候严光，顺便把严光先生请到自个儿家里来。

侯子道屁颠屁颠地来到国宾馆，敲开了严光先生的门，看见严光

正躺在床上。侯子道向他行礼，说明了自己的来意，然后递上侯霸的信。严光懒懒散散地坐了起来，也不接礼，也不回礼，抱膝坐在床上。看侯霸来信。严光看罢，随手把信一扔，冷笑了一声，说道：“他是二百五吗？”

侯子道以为自己听错了，问道：“二百五，谁是二百五？我们家老爷怎么是二百五呢？”“怎么不是二百五？当今的皇帝三番五次地召见我，我才勉强来到洛阳，来到洛阳后还不愿意多和皇帝说话。连皇帝都不想见，更何况一个小小的侯霸！”

一番话说得侯子道哑口无言。过了一会儿，侯子道哀求严光说：“请先生行行好，给我家老爷写封回信吧，要不小的没法交差呀！”

严光也不为难跑腿儿的，于是说：“我很久没有握笔了，无法写字了。我就说上几句，你替我写吧。”

侯子道先生连连点头，准备好了笔墨，严光念道：“侯霸兄弟，好久不见，别来无恙。你做官做得不错嘛，请你把拍马屁的功夫再学精些，你的官会升得更快。”说到这儿，严光先生打住了。

“还有呢？”侯子道问道。

“没有了。”严光回答。

侯子道只好灰溜溜地回去向侯霸复命。侯霸看了那封信，气得暴跳如雷，便想了个报复他的法子——向皇帝刘秀打小报告，把信交给了刘秀，说他严光先生对皇帝不恭不敬。哪知刘秀看完信后，只呵呵一笑。哪知刘秀先生听了侯霸先生的小报告后，笑道：“我选择，我喜欢！他就是这样一个狂人。”

过了几天，刘秀先生亲自去看严光，听了侯霸的小报告之后，他也想领略一下严光到底有多狂。

皇帝还没有到呢，国宾馆的服务员就听到了消息，马上跑到严光

的房间，慌慌张张地说：“先生快起来，皇上来了！”

严光却当做没有听见，依然呼呼大睡。刘秀先生已经来到了严光的床前，他的随从要去叫醒严光，被刘秀先生制止了：“让他睡吧。”

一直等到日落西山，严光才悠悠转醒。至于醒来开口是不是吟出“大梦谁先觉，平生我自知。草堂春睡足，窗外日迟迟”的诗句就不得而知了。

当刘秀再邀严光去皇宫相聚时，这回严光先生再也没有理由拒绝了，只好跟着刘秀先生进了宫。当天晚上，两位老同学放下各自的身份，进行了一番促膝长谈。他们都谈了些什么呢？首先是怀旧，谈起以前在大学的那些生活，感慨多多。接着是憧憬，忆完过去的峥嵘岁月，就要看今朝的江山如此多娇了。最后才是“亮剑”，刘秀说出了他想请严光出山来辅助他的想法。

然而，严光却无动于衷。刘秀纳闷了，自己以天子之尊，百般迁就，竟然打动不了严光的心！他抚摸着严光的身子说：“唉！子陵，子陵，难道朕就不值得你辅佐吗？”严光毫无反应。过了好半天，严光缓缓地睁开眼睛，盯着光武帝说：“昔日唐尧德泽遍布天下，还有许由颍水洗耳之事。人各有志，何必苦苦相逼呢？”

夜深了，刘秀先生就把老同学留在宫中，和自己睡到了同一张床上。严光先生也不讲什么君臣之间的礼节，爬到床上去，不一会儿就睡得像死猪一般。半夜时分，刘秀觉得肚子上有个东西压着，一看原来是严光的一只脚，严光却在鼾声大作。脚压在肚子上着实不是滋味，不搬吧，压得难受；搬开吧，说不定是严光在考验着“朕”呢！开国之初，“朕”多么需要严光这样有真才实学的人才啊。为国家招揽一些栋梁之材而“捐躯”，值得啊。刘秀先生只好忍了。尽管很难熬，刘秀还是“熬”过了这个不眠之夜。

第二天，刘秀又要封严光为谏议大夫。严光拒绝说：“如果你再这样，我们连朋友都没得做啦。”听老同学这么一说，刘秀先生彻底死了心，他觉得留得下人留不下心，还不如让其走了好。

接着，以要回老家照看家中老母为由，严光离开了洛阳。又回到了富春江（在今浙江富阳、桐庐一带），过起了世外桃源般潇洒的日子，他老人家把每一天当做节日来过，很多人不明白，这个老头为啥整天笑呵呵的，难道他就没有烦恼吗？只有严光先生自己知道，其中的原因是曾经压在刘秀先生肚皮上的那一条腿没有迈向官场，而是迈向了大自然。对此，陆游发出了这样的赞歌：

一竿风月，一蓑烟雨，家在钓台西住。

卖鱼生怕近城门，况肯到红尘深处？

潮生理棹，潮平系缆，潮落浩歌回去。

时人错把比严光，我自是无名渔父。

“无为而治”的桓谭

如果说一个严光让刘秀伤透了脑筋，严光走后，刘秀并没有轻松，他还在为一个人伤脑筋。这个人便是桓谭。

桓谭字君山，沛国相（今安徽濉溪县西北）人。桓谭的父亲是汉成帝时的太乐令，桓谭出身这样的文艺世家，精通音律，弹得一手好琴，他对音乐有自己独到的见解，对那些徒具形式的雅乐很是反感。曾被王莽拜为掌乐大夫，算是新朝乐队队长，后来更始帝刘玄消灭了王莽进入长安后，拜桓谭为太中大夫。

前面已经说过，刘秀即位后，广纳贤才，当时的大司空宋弘举荐了桓谭，桓谭面见刘秀时弹了一些民间琴曲，听惯了一阵不变的“宫腔”，突听桓谭大胆创新的“民曲”，刘秀自然感到新鲜，觉得别有一番风味，立即拜他为议郎给事中。

再后来，刘秀便迷上了桓谭和他的音乐。宋弘知道后，很不满意。在他看来，民间乐曲都是低级趣味的。宋弘找了个机会，派人把桓谭叫到家来，特地穿上朝服，正襟危坐在堂上。一见桓谭进来，怒冲冲地劈头就是一顿训斥。后来，刘秀在大宴上再请桓谭弹琴时，桓

谭弹出来的琴音断断续续，自然是惨不忍听。突然像换了个人似的，刘秀觉得奇怪，就责问他是怎么回事。

宋弘马上离席跪在皇上面前，越俎代庖地劝刘秀不要迷恋音乐，音乐只是一个传说。从此，刘秀再也不让桓谭弹琴了，而是要让他干好自己的本职工作。

事实上桓谭接下来也痛改前非，不再弹唱“亡国之音”，而是多提“兴国之声”。他向刘秀呈上《陈时政疏》，论说时政，提出了四个大方面的兴国建议：

一、任用贤人。他指出：“国之废兴，在于政事；政事得失，由于辅佐。”所以要任用贤能，争取“政调于时”。

二、设法禁奸。他建议，申明法令，惩办行凶违法者，包括知法犯法者，争取社会安宁。

三、重农抑商。他建议打击兼并之徒和高利贷者，不让商人入仕做官，让诸商贾即互相揭发奸利之事，除了劳动所得之外，把一切非法所得都赏给告发者。这样，就可以抑制富商大贾盘剥百姓，而劝导百姓务农，多生产粮食而尽地力。

四、统一法度。他强调：“法令决事，轻重不齐，或一事殊法，同罪异论。”这就容易被奸吏钻空子而“因缘为市，所欲活则出生议，所欲陷则与死比”，这样上下其手，必然使奸猾逍遥法外，而使无辜者受害。现在应令通义理、明法律的人，“校定科比，一其法度”，通令颁布，使天下人遵守。这才可使吏民有法可依，而难以胡作非为。

说白了，桓谭的四大建议都是直接把民生问题放在首位，同时注意巩固政权，防止政治腐败。可见他的忧国忧民之心。

他是一个正直且忧国忧民的人，在他眼里揉不下一粒沙子。而偏偏在一个问题上，成了他里的一粒沙子——“讪”。而这粒沙子的主要矛盾来源于刘秀。

所谓谶是预言将来事象的文字图录。大家都知道，当年的刘秀是靠谶语起家的，在那个水深火热的年代，如果不是那两句“刘氏复兴，李氏为辅”。或许刘秀根本没有信心义无反顾地走上抛头颅洒热血的革命道路。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秀自然成了谶语的积极宣传者。到后来甚至到了痴迷地步，常常抱着谶学的书进入梦乡。刘秀不但读，而且做。他经常用谶语去做一些事，有时候在某些事上拿不定主意时，就按谶语上说的办。当然，至少刘秀比公孙述好，公孙述为了一句并不成立的谶语而送了命。而刘秀只是为了谶语痴狂而已。

眼看刘秀又是痴又是狂，真的很害怕他犯错。于是乎，菩萨心肠的桓谭站出来有话要说了，上了一个《抑谶重赏疏》来劝谏刘秀，公开阐明了自己的观点：我不读谶。并且指出了三大论点：

论点一，谶记纬书是奇怪虚诞之事，并非仁义正道。谶纬预言虽然也有偶然巧合的时候，但完全不足凭信，应该而且必须抛弃。他指出王莽崇信谶纬，临死时还抱着他的符命不放，但这并不能挽救他灭亡的命运。王莽的失败，是由于为政不善，见叛天下，并非什么天意。

论点二，唯一有益于政道者，是合人心而得事理。他指出一切的灾异迷信，灾异的变化是自然的现象，并没有什么奇怪。

论点三，生之有长，长之有老，老之有死，若四时之代谢矣。他认为，人的生长老死乃造化之法则，是一种自然现象，不可违反，所谓“长生不老”只是迷信和妄图。他批判当时的儒学信徒把灾异当做上天的谴告，认为这是很荒唐的。他认为连孔子都讲不清楚天道性命，后世的浅儒怎么会知道呢？

桓谭这样直言不讳地指责刘秀的“嗜好”，这是犯了大忌的。但幸好刘秀也很大度，他看完桓谭的上书，不置一言。其实心里却是这样想：你有反对的权利，我有选择信仰的权利。我选择我喜欢，你的反对无效。

按理说桓谭应该很识时务地停止和刘秀在谶语上对着干才对，然

而，他还是坚持己说，认为自己都可以不弹“亡国之音”了，那么皇上也要不走“亡国之道”才对。中元元年（公元56年），东汉皇朝“初起”灵台。当时的灵台，是察看天象的处所。因为刘秀迷信天命，对于建造灵台非常看重，因此，对选址相当讲究。当时，刘秀就用商量的口气对身边的桓谭说：“我决定用讖语来决定灵台建造在什么地方，你觉得这样好不好？”

刘秀明明知道桓谭反对讖语，却还这样问他，显然是有意想使桓谭及时地“悬崖勒马，回头是岸”。然而，倔头倔脑的桓谭还是一根筋走到底，他还是坚持自己的观点说：“我不读讖。”理由讖语就是迷信。

当着这么多文武百官，刘秀唯独询问桓谭，可以说给足了桓谭面子。而桓谭却这样不识抬举，直接反驳刘秀的信仰，不留一点儿情面。

颜面尽失的刘秀不由得勃然大怒：“你无可置喙，无声无臭，无故呻吟，无服之殇，无涯之戚，无所不有，无际可寻，无理取闹，无孔不入，无中生有，无本之木，无与为比，无所适从，无以复加，无毛大虫，无可奈何，无所忌憚，无法无天……”

最后的结论是：把这个无可救药之人拉出去砍了。

俗话说伴君如伴虎，桓谭本来是个“不为五斗米折腰”的人，但在这件事上却没得选择了，眼看刘秀动了真怒，头颅显然比面子更重要。因此，他只好磕头求饶了，承认自己刚才纯属“无稽之谈”。直磕的头上鲜血淋漓，再加众大臣的求情，刘秀这才说了句“无伤大雅”，饶了他一命。

事实上，桓谭却是“有伤大雅”，因为“无偏无倚”，头颅是保住了，但头上的乌纱帽却没了。当然，本着仁义两字出发，刘秀没有做得很绝，他只是无声无息地将桓谭贬为六安郡丞，名义上是让他到基层去“无为而治”，实际上却是想让他享受“无任之禄”，让其“无使滋蔓”。

从中央到地方，就像一个人打碎了金饭碗而去捡塑料碗，身份和地位都相差十万八千里。桓谭虽然不重名利，但高傲的心灵经不起这样无情的打击，在无径而走的路上，他内心“忽忽不乐”，忧郁成疾，最后竟然来了个无疾而终，生命在七十岁画上了句号。据说他所著的《琴道篇》也随着他的伤逝“无翼而飞”，诚为可惜。写到这里，又想起当年范增遭项羽猜疑悻悻回故里的凄惨情景，套用那句我们非常熟悉和经典的话算是对桓谭的无愧衾影吧——人生天地间，如白驹过隙，忽然而已。只是忽然而已，一切都烟消云散……

华山论禅

然而，桓谭的死并没有唤醒刘秀对讖语的迷恋。刘秀一生注定要把讖语进行到底，而且把讖语化为实际行动了——封禅。

封禅祭源于中国古代祀拜天地的一种仪式，封为报天，禅为报地。封禅泰山，求仙而谋长生之道，始作俑者是秦始皇。公元前219年，秦始皇巡行东方，依照“五德终始”理论举行了中国历史上的第一次泰山封禅大典，以此拉开了封禅的序幕。

而第二位封禅泰山的人便是汉武帝。汉武帝采取了许多富国强兵的措施，慑服了匈奴，平定了内乱，出现了国泰民安、经济繁荣的局面。他好大喜功，对自己开创的天下一统的西汉王朝十分得意，便大规模地到泰山进行封禅活动，并首次明确提出了封禅泰山必须具备三个条件：第一，必须扫平宇内、一统天下；第二，必须天下太平、长治久安；第三，必须不断有吉祥的天象出现。在前后二十一年的时间，封禅之礼便行了8次之多。

而第三位封禅泰山的便是光武帝刘秀。关于他封禅泰山，说来还有一点儿戏剧性的变化。

转眼到了建武三十年（公元54年）二月，刘秀乘车去东方各郡去巡视。大臣们见刘秀兴致正浓，为了讨好刘秀，便提出了这样的建议：“陛下，自古以来，受天帝之命而做人间帝王的，治理国家一旦取得了显著成就，就应该举行封禅大典，向天帝报告自己的政绩。陛下

即位已三十年，风调雨顺，国泰民安，理应当到泰山封禅，祭祀天地，上顺天意，下顺民心。”

但此时的刘秀却摆摆手道：“我虽然当了三十年皇帝，但干得并不咋的，天下黎民百姓还怨声载道！《论语》云：‘吾谁欺，欺天乎？’曾谓泰山不如林放乎！’我不是你们的这些阿谀奉承的马屁功夫能够欺哄的！如果有哪个郡县政府敢于从遥远的地方，派遣官员前来祝寿，或是歌功颂德，讲些赞颂虚美之词，我一定会处罚他剃光头发的髡刑，放逐他到边疆开荒垦地，让他切身体会到天下百姓辛劳的真实情形。”

大家见拍马屁拍到了马蹄子上，吓得赶紧“封口”，再也不敢提封禅之事了。

当然，如果你认为刘秀对封禅一事心硬如铁，那你就大错特错了。在他的内心中，何尝不想像前辈古人一样，勒石记功？但问题是，他作为君王，在封禅之前又必须先“作秀”一番，这是高明帝王的惯用伎俩。

然而，因为刘秀第一次对封禅秀过了头，提出的“封口令”令大臣们心有余悸，因此，很长一段时间大家都对封禅噤若寒蝉，这不由得令刘秀感到苦恼。

光阴荏苒，一晃两年过去了。建武三十二年（公元56年）正月，刘秀不再等了，而是采取了“主动出击”。他把朝中一些重臣叫来，说道：“我前些日子斋戒读书之时，读了一部讖书——《河图会昌符》。此书中说：‘赤刘之九，会命岱宗。不慎克用，何益于承。诚善用之，奸伪不萌’，思来想去，不明白其中之意，请大家帮我解解惑。”

群臣们不傻，很快醒悟过来，终于明白了皇帝的真正心思！于是乎，大家异口同声地道：“赤刘之九者，是指高祖皇帝第九世孙。而陛下正好就是。会命岱宗，是指封禅泰山啊！陛下应立即封禅，以应讖记！若一再谦恭，反倒违背天意，恐引起天怒啊！”

俗话说：“上有所好，下必甚焉。”知晓刘秀的心思后，那些巴结逢迎的大臣们个个龙马精神，纷纷献上谶书请求他封禅泰山，以顺天意！直到此时，刘秀这才佯装无奈地说：“既然如此，只能顺应天意了。”就这样，一场颇为隆重的封禅祭祀活动开始了。

正月二十八日，刘秀不顾年逾六旬的年龄，心急火燎地出发了，从洛阳至泰山上千里，原本一个月才能到达的路程，刘秀一行不到半个月便到达了，轿夫的速度直逼“高铁”，怎一个“牛”字了得。据说到达时，泰山上封禅的准备工作还没有做好，刘秀只好微服私访地在奉高县“溜达”了十余天。

等施工队连夜施工，日夜筑坛后，二十二日清晨，封禅大典才正式开始！是日，泰山南麓之下燃起柴火，旌旗遍野，鼓乐齐鸣。淋浴更衣的刘秀率众祭祀众神。随后，刘秀乘坐御用挽车登山，众人步行而随。“日中”后（中午午时之后），到达山顶，更换祭服。至“晡时”（傍晚申时），刘秀登上祭坛，开始举行祭天仪式。仪式结束后，文武百官高呼万岁，山鸣谷应。当时，天上有微云，从山下看山上，山顶在云雾之中，但云量较轻，山顶上的人则不觉身在云中，山上山下的人互相称说，颇为神秘壮观。庆贺封礼告成后，大家又从原路下山。返回天门时，暮色已深，百官队伍连绵二十余里在黑暗中摸索，靠石头撞击的声音互相跟从，直到“夜半”（深夜子时）后，刘秀才抵达山下。而群臣到“明旦”（次日清晨寅时）才全部下山。据说一些年老体弱者，走得上气不接下气，只好无奈地躺在岩石下。天亮后，刘秀派“接援人员”才把他们顺利转移到山下来。

刘秀下山之后，认为封禅顺利，兴高采烈地说：“昨天上山的时候，我的车子要快行，又怕催逼了前边的人；要停止，又怕踩踏了后边的人。一路上道路险峻，危险异常，真担心上不了山。幸好我身体好，不觉劳累。只是你们诸位风餐露宿，辛苦了。不过，我们这次封禅，无人生病，那也是老天爷的保佑哩！”

刘秀在山下稍事休息之后，于二十五日到梁父山举行祭地仪式，并且下令免去奉高县当年的一切租税。四月五日，刘秀返回洛阳。四

月十一日，他下诏大赦天下，改今年为建武中元元年。至此，这场盛况空前的封禅大典终于落下帷幕。

伤不起

刘秀的心理得到了巨大的满足，很有一种成就感。他不仅识了“庐山真面目”，而且还“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古往今来，只有秦始皇、汉武帝和他自己举行过如此盛大的典礼。

当然，封禅的效果是立竿见影的，一时间各种祥瑞接踵而来。据说，当时在京师洛阳有甘泉涌出，又有朱红之草生在水畔，各郡、各封国也纷纷上报天降甘露。文武百官又来精神了，联名上奏请求光武帝“予以收集，载入史册，以流传后世”。虽然这次刘秀以“无德无能”谦虚地拒绝了大家的“好意”。然而，刘秀对这场泰山封禅最大的感触却还是三个字：伤不起。

这场典礼还留下了“三大伤”——创伤了国库（消耗金银财宝无数），创伤了人力（滥用民力），还创伤了很多人的身心健康（连夜奔波，白天上山，晚上下山，风寒露宿，没病的也会吓出病来）。具体体现为：司空张纯执掌的司空府，是这次大典的主要筹办单位。为了做好筹备工作，张纯加班加点地进行工作，常常夜不能寐饭不能食，当真做到了“为伊消得人憔悴”。虽然只有两个多月的时间，但泰山封禅典礼结束后，张纯便病了。病，病重，病重不起，结果，张纯很快就体会到了“病不起”的滋味——死了。紧接着司徒冯勤也来了个“死去元知万事空”，据说也是拜封禅闹剧所赐。

当然，更为重要的是这次封禅活动还严重伤害了刘秀本人的身体。一个年过花甲的老人，怎么禁得起这样的折腾啊！虽说刚开始刘秀并没有体会到身体的不适，还能到外面继续去巡视。然而，刘秀很快就体会到了“伤不起”的滋味。老年人终究是老年人，有很多的疾病都是潜伏着的。当时固然看不出来，但是，一旦发作可就无法挽回了！

世上没有完人，刘秀迷恋图谶，并且走向了不归路。假如他不搞

封禅泰山这样的折腾，或许完全可以多活几年。然而，世上没有后悔药。秦始皇和汉武帝在求禅的道路上都碰了壁，并且都是极为不成功的。刘秀自然也不例外。

建武中元二年（公元57年），那是一个春天，那是一个万物复苏、乍暖还寒的季节。刘秀却进入了“冬眠期”，来了个一病不起，并且很快进入了弥留之际。二月五日，刘秀在洛阳南宫去世，享年六十二岁。这时离刘秀到泰山封禅不到一年的时间。当然，刘秀是带着微笑离开的，因为他相濡以沫34年的结发妻子阴丽华陪伴在他的身边。而废太子刘彊和继承人刘庄一同为老父送终。从这一天开始，建武王朝的大幕就此落下，东汉帝国新一轮的太阳即将升起。刘秀的儿子——太子刘庄即位，这就是汉明帝。

刘秀被安葬在洛阳城东门外临平亭以东十五里的原陵，巍巍邙山在映射出最后一抹残阳之后，悄然消失在沉沉的黑夜中。后来，金代诗人元好问，特作《光武台》一诗，怀念赞颂刘秀的功德：

东南地上游，荆楚兵四冲。

游子十月来，登高送长鸿。

当年赤帝孙，提剑起嵩蓬。

一顾潢水断，再顾新都空。

雷霆万万古，青天看飞龙。

岿然此遗台，落日荒烟重。

谁见经纶初，指挥走群雄。

白水日夜东，石麟几秋风。

空余广武叹，无复云台功。

第八章 垫脚石

一碗水端平

刘秀走了，刘庄接过了权力的交接棒，刚刚三十岁的他终于“而立”了。为了打造自己的“光明”时代，刘庄上任后的第一件事就是改年号为永平，意思不言而喻：永远平安。

风调雨顺，天下太平，一个刚上任的皇帝有这样的治国思想，可以肯定地说，他一定是个明君。事实证明，刘庄为了打造“明”字号招牌，果然下足了本钱，经受住了考验。

前面已经说过，当年在战乱中被“逼婚”的刘秀，对郭圣通或多或少有一定的感情，再加上“近水楼台先得月”的先决条件（郭圣通跟随刘秀在战场上，而此时的阴丽华隐居在老家），郭圣通肚子也很争气，除了为刘秀生下长子刘彊外，还有刘复、刘康、刘延、刘焉，一共五个儿子。当然，阴丽华也不是省油的灯，随后进行了“奋起直追”，公元28年，就在刘秀征讨彭宠的战役中间，阴丽华在中军帐里，生下了她和刘秀的第一个孩子：汉明帝刘庄。随后阴丽华再接再厉，连生下四个儿子：刘苍、刘荆、刘衡、刘京。

应该说刘秀是中国历史上少有的感情专一的皇帝。俗话说“天子娶九女，诸侯纳三妇”，别人当皇帝，三宫六院七十二妃，风流帐里故事多。但刘秀却摇了摇头，说就是郭圣通和阴丽华两个都应付不过来，更别谈其他的了。因此，为了尽可能地减少后宫人数，刘秀更改了西汉以来的宫廷制度，把多达十五级的后宫姬妾制度缩减为五级，除了“皇后”郭圣通和“贵人”阴丽华，其他的就是“美人”、“宫人”、“采女”。由于他对后宫的莺莺燕燕没有兴趣，所以后头这三级连俸禄他都没给安排，不但姬妾的人数少，而且她们的寝宫，他也很少光顾。因此，在皇后之争中，如果按儿子数量来PK，郭圣通和阴丽华是5比5平，难分伯仲。两人共生了十个儿子，其中只有许美人凑巧地为他生

下了儿子刘英，被封为楚王。这是刘秀唯一一个并非由郭圣通和阴丽华生育的孩子。而且，楚王所得的封国，也是十一个皇子中最差劲儿的。

刘秀共有十一个儿子，五个女儿，刘庄在十一子排行第四。按照古代立长的原则，皇位按理说怎么轮也不轮刘庄，而且还是处在天下太平的时期，这种可能性就更加小了。然而，事情往往会有出人意料的时候，偏偏在刘庄身上出现了奇迹。原因是刘庄拥有天时、地利、人和。

天时：生在皇宫。

地利：长在皇宫。

人和：刘庄拥有一个好母亲——阴丽华。

都说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应该说身为刘秀的儿子都拥有天时和地利这两个先觉条件。然而，刘庄比他们多拥有一项，那就是人和。刘秀在后宫最宠爱就是他的母亲阴丽华。虽然因为主动谦让，刘秀最开始是立阴丽华的情敌郭圣通为皇后的，但郭圣通很快就变成了“废后”。后发制人的阴丽华最终后来居上踩在郭圣通的身上成了新的皇后。

从废后这件事上，刘秀已经向天下人发布了这样一个信息——太子刘彊之位岌岌可危。而刘彊也不傻，皇后被废后，他整天茶不思饭不想，想的却是这样一个问题，刘秀的“屠龙刀”什么时候会落在他的头上来。但无论如何，他和母亲郭圣通一样，注定是失败者。他一生永远只能为王，而不能为“皇”了。虽然曾经贵为太子，离“皇”那么近，但回过头来发现，原来是：看我这一生峰回路转，为谁辛苦为谁忙？

他接下来只有做好一件事——如何保住自己的头颅才对。

所以，居安思危的刘彊选择“很灵活”地以身有恙为由向刘秀递交辞职报告。刘秀本来正为如何处理太子而犯难，刘彊的主动交权，显

然除去了这个块心病。而事实证明，刘彊虽然看似放弃了所得的一切，然而，他的收获却也不小——后半辈子的平安。

虽然那是个多变的封建社会，但至少刘秀在，还是没有谁敢动刘彊的。因此，明明知道下岗是迟早的事，主动让贤却是一着以退为进的妙棋。果然，刘秀此后对刘彊一直怀有愧疚。特别是其母郭圣通郁郁寡欢而死后，他总是想尽一切办法来弥补刘彊。也正是因为这样，刘秀在临终前最后一次大手笔——泰山封禅时，太子刘庄没有带，却唯独带上了刘彊。祭祀时，刘秀是主祭，刘彊是副祭，弄得当时的朝中文武大臣一度认为这又是要变天的危险信号。

然而，当他们看一个人脸色时，他们悬着的心才放下，这天下是变不了的，早木已成舟，尘埃落定了。这个人是谁，有这么大的能耐吗？这个人便是梁松。至于梁松是何许人也，大家别急，后面马上就会讲到这个人的来龙去脉。

事实上，即便是这样，在刘彊的心里，他的心早已死了，他心里明白，其实刘秀之所以这样“厚爱”他，无非是为了弥补心中的过失。

的确，刘秀后来几乎厚待了刘彊母子及所有的嫡系亲属。

首先，厚待郭圣通亲人。郭圣通被废后，他的哥哥郭况却开始飞黄腾达了，刘秀给了他一顶大大的乌纱帽——大鸿胪，还给了他数不胜数的金帛。郭况一下子官财双收，朝廷上下惊羡之余，便戏谑他即便死后的“棺材”一定是——“金穴”。刘秀给郭圣通的堂兄郭竟的乌纱帽是——新鄠侯和东海相，具体职务是东海王刘彊的辅臣。刘秀给郭竟之弟郭匡的乌纱帽是——发干侯和太中大夫。刘秀给郭圣通的叔父郭梁的女婿陈茂乌纱帽为——南峦侯。

其次，厚待郭圣通的父母。建武二十六年（公元50年），郭圣通之母去世。刘秀给岳母举行了最隆重的葬礼。他亲临丧事并为其送葬，朝中文武百官随行参加追悼大会，场面之大，规模之高，都是空前的。与此同时，刘秀还不忘早已逝世多年的老丈人——郭圣通之父郭昌，在安葬岳母的同时，他派人将他岳父的棺柩从真定迎至洛阳，

与岳母进行了合葬。并且追谥郭昌为思侯。

再次，厚待郭圣通的儿子。建武二十八年（公元52年）正月，刘秀下诏，改封鲁王刘兴为北海王，将鲁国并入东海国。对于前太子、东海王刘彊，刘秀厚加封赏，特加优待，加大封国，食邑二十九县，并赐予虎贲武士、骑兵仪仗，以木架钟磬设礼乐，同帝王相仿。由于刘彊的先例，东汉一朝废太子全部善终，这在中国历史是绝无仅有的。刘秀老年去封禅也带上了这个“废太子”刘彊，想必，刘秀内心也是不好受的。

最后，厚待郭圣通本人。我们都知道，郭圣通被废黜后，刘秀还给她头上留了一顶遮羞光环——中山国太后。享受“非冷宫”的自由生活——和中山王刘辅一起生活。然而，不久，郁郁寡欢的郭圣通死了。刘秀把她安葬在洛阳城北著名的风水墓地——邙山。当时有民谣：“生在苏杭，葬在北邙。”只有皇后、贵人级别的嫔妃才有资格埋葬在这里。郭圣通作为一个废后能葬到这里，刘秀对她也算是仁至义尽了。

然而，即便如此，刘秀还是觉得对不起郭圣通。于是乎，在郭圣通死后，刘秀还将涓阳公主刘礼刘许配给了郭况的儿子郭璜。

“一步行来错，回头已百年，古今风雨鉴，多少泣黄泉。”在宫廷之争中原本就没有真正意义上的对与错，如果真正有错的话，那就是刘秀“错爱”了阴丽华。因为爱字前加了个错字，所以，刘秀的晚年也徒显凄凉，对郭圣通一家一直到死都在还债中。或许他只是希望，他死后，刘庄和刘彊他们不要“相煎”。

事实上，刘庄不但继承了刘秀的皇位，而且也继承了刘秀的仁义和德厚。刘庄上任后，刘庄尊父为“世祖”，谥号“光武皇帝”，而“光武皇后”这一无上谥号没有留给他的母亲阴丽华，而是直接给了郭圣通，单从这一点儿来看，还是大有仁厚之风的。

刘庄一视同仁，视郭圣通为母，视郭况为舅舅，将他和他的两个亲舅舅三人一起任命为特进。总而言之，在刘庄眼里，阴家和郭家就

是一家人。从这一点来看，刘庄和刘秀一样，礼待阴、郭两家，算是把“一碗水端平”了。

挖墙脚的兄弟

就在刘庄想尽一切办法极力打造自己的永平王朝时，风波还是来了。

掀起风波的不是别人，而是他的同胞兄弟广陵王刘荆。刘秀废长立幼，才使排行“老四”的刘庄完成了“龙王跳”，刘彊虽然心里不甘，但心知肚明的他，明白无可奈何花落去这个道理，于是，选择了“明哲保身”，只要能平平安安过一生，或许就是他最大的期望了。然而，刘彊没有了“野心”，并不代表别的皇子都没有这个野心。比如说刘荆就是一个例外。

是啊，本是同根生，为什么你能当皇帝，我就不能。刘荆有自己的理想和野心这无可厚非，毕竟有梦想才有希望嘛，如果有梦想付诸行动，那是空想。而如果明知道梦想是白日做梦，还草草付诸行动，这样的人叫傻B。

刘荆就是这样的人，他想当皇帝，并且很快付诸行动了。然而，他不傻，而且很聪明。让他变傻的是一个人，这个人比他更聪明。这个人的名字叫梁松。

刘秀在建国之初，为了笼络人心，把自己的宝贝女儿都嫁给了开国功臣的儿孙进行联姻。五个女儿中，舞阳长公主刘义王嫁陵乡侯太仆梁松，涅阳公主刘中礼嫁显亲侯大鸿胪窦固，馆陶公主刘红夫嫁骠马都尉韩光，涪阳公主刘礼嫁阳安侯长乐少府郭璜，酈邑公主刘绶嫁新阳侯世子阴丰。其中只有涪阳公主刘礼刘是郭圣通所生，其他四位公主都是阴丽华所生。

应该说刘秀的初衷是好的，然而，问题是成了刘家“金枝玉叶”的驸马就不一样，名利双收，飞龙在天。人一旦得志了，翅膀硬了，飞上了天了，难免就会扬扬得意起来，梁松和窦固就是其中的典型代

表。梁松和窦固都是名门之后，更始年间，梁松之父梁统因平叛赤眉有功，封为武威太守，当时受封为河西大将军的是后来成为贵戚的窦融。刘秀称帝的第五个年头，也就是公元29年，窦融和梁统等人一起归附新朝，梁统被封为宣德将军。三年后，刘秀亲征隗嚣，梁统与窦融都率队伍参加，大胜后封梁统为成义侯，四年后成为朝官，封高山侯，拜太中大夫，四个儿子都封了郎。太中大夫是闲职，没有固定的差事，顾问应对，听诏办事。但是梁统很认真，针对当时“人轻犯法”、“吏易杀人”的社会现实，上疏皇帝提出了要重刑罚遵旧典的主张，几次上疏没有获准，后外任九江太守，死在任上。其子梁松继承陵乡侯爵位。

身份一变，地位接着变了，梁松很快升为虎贲中郎将（中央警卫团团团长），这是负责皇家宿卫的重要职务，可谓实权在握，由此正式成为皇室重臣。而窦固也升为黄门侍郎（又称黄门郎，秦代初置，即给事于宫门之内的郎官，是皇帝近侍之臣，可传达诏令，汉代以降沿用此官职）。成为刘秀的女婿后，朝中大臣对梁松和窦固很快就另眼相看了，并且毕恭毕敬，见了面都主动点头哈腰地向他们问好。总之，谁叫你是皇帝身边的大红人呢？

然而，朝中大臣并非全是趋炎附势之辈，也有例外的，这其中的代表就是马援。前面已经说过，马援有两句传世名言：一是：“丈夫立志，穷当益坚，老当益壮”（意思是人生在世，当个守财奴，那太没出息了）；二是：“好男儿为国远征，以马革裹尸还葬”（这就是马革裹尸的由来）！

除了这两句名言，他还说了一句“非名言”：“长幼有序”。

话说，别人对梁松等人感冒，但马援却是个例外。有一次，马援患了重病，梁松前来看望，在病床下单独拜见，向马援行礼。按理说，人家这么大的诚意，马援自然应该还礼了。然而，马援却来了个拒不还礼。梁松去后，他的儿子们问他说：“梁伯孙（梁松字）是皇帝的女婿，在朝廷尊贵而有势力，公卿以下莫不惧怕，您为何偏偏对他不肯答礼？”马援说：“我是梁松父亲的朋友，他虽尊贵，怎能不讲长

幼的次序！”

然而，就是这样一件小事，却变成了大事。骄横跋扈的梁松觉得失了颜面，出门后，对马援马上来了个180度的大转弯——由爱生恨。

佛曰：“由爱故生忧，由爱故生怖，若离于爱者，无忧亦无怖。”意思就是说，因为有爱所以有了忧愁，因为有爱所以有了恐惧。若是放下爱，就没有了忧愁也没有了恐惧。这是一句佛家经文，是说人的喜怒哀乐都是由欲望而起，若舍掉欲望，四大皆空，就身心皆明。然而，梁松显然不是佛中人，而是性情中人。他放下爱生出恨后，只剩下报复。

为了让马援的冤案继续下去，为了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地位和其他既得利益，梁松还义无反顾地参加了刘庄与刘彊的太子之争，虽然终归失败，却在其中几掀风浪，算是与刘庄彻底结下了梁子。

接下来，梁松因为拥有近水楼台先得月的优势，处处给马援“小鞋儿”穿。都说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后来马援主动请缨去战场保家卫国，马援在前方打仗，梁松在后方也没有闲着——诬陷。结果马援因为战事不利，最终落得个马革裹尸而归的下场。后来还弄成了冤案，一度连安葬的权力也没有。后来虽然落土为安了，但却没有平反，真可谓可悲可叹！

到这里，按理说，故事可以告一段落了。逝者如斯夫，“仇人”都死了，梁松也该释怀了。然而，刘秀死了，梁松却睡不着了。不是思念老丈人，而是思念自己头上的乌纱帽。马援死后，家里空无一财，但却留一件宝贝——女儿。马援的女儿如花似玉，又才情满怀，并且很快成了刘庄的第一任夫人。刘庄登基后，意味着他的第一任夫人也转正了，成了马皇后。

一朝天子一朝臣。刘庄宠爱马皇后，马皇后又是马援的亲生女儿，而梁松本人正是制造马援冤案的罪魁祸首。如此一来，刘秀的死，你说梁松能睡得着吗。换句话说，就算刘庄“放过”自己，马皇后

能“放过”自己吗？

事实上，刘庄还是很厚道的，上任就把梁松提升为太仆，刘庄知道，他刚上任，需要皇亲国戚来稳固自己在诸侯王中的权威和地位。

按理说，这样梁松应该满足了，然而，他并不满足，相反，他更加惶恐不安。毕竟他知道，只要有马皇后在一天，他的脑袋就永远系在刀架上，随时都有被砍掉的危险。本着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的原则，梁松思来想去，与其等将来马皇后来收拾自己，不如先下手为强。他恶向胆边生，一不做二不休，索性把手中的“屠龙刀”对准了刚上任的刘庄。刘庄如果倒了，马皇后那是树倒猢猻散，自然是一网打尽了。只有如此，才能确保自己的位置不动摇。说不定，还会因为“拥立”之功而更加飞黄腾达一把呢？

可是梁松知道，尽管刘庄刚刚上任，但是要想扳倒他，单凭他一个人的实力还是不够的。于是乎，他想到了废太子——刘彊。

刘彊虽然太子位子被废了，但人没废。至少还拥有一个东海王的头衔，他的最大优势就是拥有长子的名分。这是最大的优势，也是唯一胜过刘庄的优势。而这个优势正好可以好好地利用一下。这也是梁松在选择帮手时，首选刘彊的原因。

选择了目标，接下来就是向目标进军的时候了。他明白现在的问题是这只是梁松一相情愿的选择，那么，刘彊愿不愿跟他入伙呢？

梁松四肢发达，头脑却不简单。他当然知道这件事的风险——这是把脑袋系在裤腰带上面的活儿啊！因此，他并没有选择直接去找刘彊进行说服的路线，毕竟这样风险太大，在没有弄清刘彊的心思之前，如果贸然去说明，万一刘彊不答应，反倒打草惊蛇了，说不定还会对他进行举报呢？

于是他选择了“曲径通幽”的线路。他马上想到了另一个人——刘荆。

一石三鸟

刘荆和刘庄同父亦同母，都是阴丽华所生。单从这一点来看，刘荆显然应该站在刘庄这一边才对，毕竟刘荆相对于刘庄来说，比刘彊更亲，是属于同父同母所生。按常理说，想拉刘荆下水，比刘彊难度系数更大些吧。然而，梁松之所以这样选择，自然有原因。

刘荆虽然很早就被封为山阳公，但他并不满足“公侯”之位，他拥有远大的抱负，他甚至对刘庄被立为太子不满。本是同根生，为什么他能立为太子，我就不能？是啊，他不是长子，既然他能做皇帝，自然所有皇子都能做了。当然，他心里不满归不满，但也只是不满而已，并没有表露出来。毕竟他还没有想到要和兄弟“相煎”的地步。

然而，刘荆的不满，别人不晓得，却被精明的梁松看出来了。他通过观察分析，觉得刘秀十一个皇子中，刘荆后脑勺最具“反骨”。可是即便如此，要想把刘荆拉下水来，和自己结成同盟，那也是一件非常难的事。然而，正所谓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刘秀死了，机会也就来了。

接到刘秀驾崩的消息后，刘荆马上来京参加葬礼。刘荆原本和刘庄从小很要好，但问题是，直到这次见面，他才发现，当年那种感情已经变了，不再是兄弟之情，而是君臣关系了。因此，在别人在为刘秀哭丧时，刘荆却为自己哭丧起来，长此以往，只怕自己再无翻身之日了，这对于心高气傲、雄心勃勃的刘荆来说是难以容忍的。

就在刘荆哭得泪流成河之时，梁松出现了，他一张口便语出惊人：“你很害怕吗？”

刘荆怔了半晌，才从嘴里迸出这样几个字来：“我很彷徨。”

“你很彷徨吗？”

“我很害怕。”

“你很高兴吗？”

“我很悲伤。”

“你很悲伤吗？”

“我很高兴。”

.....

反常的人，说反常的话，自然会做反常的事。很快，极为反常的刘荆就被超级反常的梁松搞定了。都说一个好汉三个帮，梁松有了刘荆的支持，信心大增，马上策划出一起“皇帝门”事件来。

而刘荆变成了先锋，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写信。写信按理说也算是一件轻松活儿，然而，到了刘荆那里却变成了苦差事。因为他写的不是情书，而是“政书”。收信的人不是MM，而是废太子刘彊，中心思想只有两个字：造反。当然，在梁松的协助下，这封信很快就新鲜出炉了。如果单从文采来看，这封信文采斐然。从修辞手法上来看，这封信主要运用了四种叙述方法：顺叙、倒叙、插叙、平叙。

首先是顺叙：譬如说，废太子你在他乡还好吗？是否有泪水打湿双眼之类的。

接着是倒叙：那些年，你当太子的日子过得好威风啊。

再紧接着是插叙：你母后死得好惨哦，活活被气死的。

最后是平叙：根据天气预报，此时造反有利于成功。机不可失，失不再来，你此时不反更待何时？

信中还动用了的对偶、比喻、拟人、借代、夸张等修辞手法，告诫刘彊，如果不果断采取行动，结果只是会赴秦始皇长子扶苏的后尘。这封信引经摘句，写得跌宕起伏，煽情三分，让人看了都忍不住热泪盈眶。

说白了，这其实是梁松执笔，刘荆送信。两人的分工是这样的。刘荆虽然年轻，但也不傻。直接送信，他也不知道是危险的，既然梁松

把他当“枪手”，他也找了个“枪手”来顶替。找谁当枪手呢？刘荆很快想到了郭况。

前面已经说过，刘秀在废除郭圣通后，为了弥补郭家，给了郭况很大的实权和金银珠宝，都有“金穴”之称。此时他正丰衣足食，虽然爱恨情仇都明显摆在那里，但要拉他下水，也不是那么容易的事。

难度很大，但刘荆此时已“信在手上，不得不发”了，为此，他想到了一招“瞒天过海”之计——他派自己一个亲信，叫他冒充郭况的随从，把这封信送到了刘彊手上。

这样，包含着两层意思：一是刘彊的亲舅舅郭况已经在密谋造反了；二是叫他跟着自己干；三是你不干也得干，你亲舅舅都下水了，你不干将来没有好果子吃。如果是舅舅胜了，你没有功劳，那是枉然。如果是刘庄赢了，你也脱不了干系。应该说刘荆这一招叫一石三鸟，不可谓不高明。然而，俗话说，聪明反被聪明误，这句话用在刘荆身上显然很贴切。

大义灭亲

接到舅舅这封突如其来的信，刘彊的表情是：惊讶——感动——伤感——泪流——共鸣。然而，就在他准备愤怒而起的时候，突然怔住了，不对呀，不说信中说话的语气不符合舅舅的身份，连送信的随从也“素未谋面”，再者舅舅现在丰衣足食，足可以安稳过好下半辈子，犯不着突然神经质地来个谋反啊。

“来人啊，把他拉下去砍了。”刘彊突然指着送信使者厉声道。

“啊，你，你，这是怎么回事？”送信使者突然看见光亮亮的刀架在自己脖子上，吓得浑身直打哆嗦。

“冒充我舅舅的使者，送这样的大逆不道的信，你不是罪当该死么。”

“啊，冤枉啊，不是这样的，不是我……”送信使者哪里经得这样

的吓唬，结果马上来了个“全盘招供”。

果然跟自己的亲舅舅没有关系。刘彊其实也并非不想“造反”，只是想到刘荆做事这么“鲁莽”，这么大的事，居然派个假冒使者就想搞定，太小儿科了，看来还是年轻啊，嘴上没毛办事不牢。如果跟着他们干，一定没有好下场。想到这里，刘彊迅速做出决定——大义灭亲，把信送到了刘庄那里。一是表明自己的清白，二是证明舅舅郭况的清白，三是告诉刘庄，刘荆不清白，梁松不清白。

于是乎，梁松和刘荆精心谋划的阴谋就这样败露了，我们可以想象，刘庄看到信后的表情。先是愤怒，随即马上又恢复了平静。“都是一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不知道是谁从哪里抄来的。”刘庄说着就朝刘彊摆了摆手，示意刘彊可以走了。

刘彊不明不白地走了，心里纳闷，刘庄怎么这么糊涂，人家都想要你的脑袋了，你却什么都不当一回事。事实上，当局者迷，旁观者清。身在局中的刘彊是不明白的，旁观的刘庄心里是很清楚的。这一切都是真的，只是，他现在还不能承认。因为一旦追究下去，一个是自己的弟弟，一个是自己的姐夫。那可是都要杀的啊。现在他才刚刚接位，父皇刘秀的尸骨未寒，他政权也还未稳定下来。如果真把他们两个送上了断头台，虽然消除了两个祸害，但会为国家带来更大的动荡。鉴于一方面是亲情，另一面是出于国家局势考虑，刘庄毅然决定把这件事扼杀在萌芽状态。

为此，刘庄采取了“柔”办法，实行“明升暗降”的策略，进行分而处之。首先将梁松由虎贲中郎将提升为太仆（九卿之一，主管车马交通），在今天来说，相当于把“公安厅长”升为“交通部长”，虽然待遇提高了，但“兵权”已被剥夺了。对此，梁松虽然一千个一万个不情愿，但也只能默默承受。

随后将山阳公刘荆改封广陵王，广陵大致在今天的江苏省扬州市一带，距山阳何止千里，相当于南水北调，人生地不熟，动摇了最基本的根基并且让他马上上任，个中意思不言而喻，让你离开京城这个是非之地。

一次离奇的谋反，事情败露后，居然还得到了离奇的升迁（由公升为王），这真是天下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按理说，如果刘荆有自知之明，回广陵好好守着自己的一亩三分地，过自己丰衣足食，妻妾成群，醉生梦死的生活才对。然而，他离京时，他还不忘对刘庄说一句话，不是谢谢你，或是对不起，而是我不服。

并且到了封国后，他很快对自己一个很信任的相士表达了自己的不服，内容概括起来有两点：

一是我长得很像父皇；

二是我要学习父皇。

也许是怕别人听不懂他的话，最后他干脆直接把话挑明了：“父皇30岁时马背上打天下，我如今也30岁了，是不是也到了该起兵的时候了？”

相士听了吓得脚软筋麻，马上道：“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但刘荆却道：“箭在弦上，不得不发。”

相士见劝说无效，为了前途着想，便决定选择“明哲保身”——举报刘荆。

又一次接到“揭发”刘荆的告发信，刘庄虽然仍然选择了沉默，但还是给了他一点儿“警告”，在保留他的亲王待遇的同时，撤销了他的侍卫部属，并且派专人看守王府，对他进行“监督”。按理说，如果刘荆真有自知之明，应该想到，此时浪子回头还来得及。然而，他自从被梁松拉下水后，欲望膨胀的他显然利令智昏，在人生的不归路上，不但没有及时悬崖勒马，而且还在这条不归路上一意孤行，渐行渐远。

刘庄撤销了他的兵权，王府都在他的监视中，刘荆知道，用武力来扳倒刘庄那是不可能了。明不行，那就来暗的。于是他想到了宫中最阴险也是最常见的办法——诅咒。

已经在相士手上栽倒了一次，刘荆对相士依然情有独钟。用诅咒、厌胜之类的暗术，成功的概率几乎为零。刘荆这一次也不例外，结果，这次相士虽然没有再告发他，但并不代表没有别人告发。

俗话说，事不过三。刘庄已经对刘荆选择了两次沉默。这一次不再沉默了，而是直接派人送给刘荆一把剑。意思很明显，何去何从你自己看着办吧。刘荆当然明白刘庄的意思，他不再迟疑，直接把剑刺进了自己的心窝。

刘荆是悲惨的，也是悲情的，但也是豪壮的，至少，他有理想有抱负有追求，只可惜在人生的歧途中迷失了方向，最终走上了不归路。对此，刘庄也很痛心，事后把刘荆追谥为思王。

相对于刘荆的愚蠢，梁松就聪明多了，第一次密谋失败后，刘庄选择了不动声色的“冷处理”，刘荆上演的是“冷暴力”，而梁松选择的却是“冷躲藏”。从而暂时保全了自己的性命。

而事件导火线的另一位成员刘彊被刘庄以各种方式“冷扣押”在洛阳大半年后，才得以回国。

然而，此时的刘彊还是那个刘彊，但心绪已不是那个心绪了。

一是惶恐。虽然自己并无谋反之心，但他的存在，始终是别人的眼中钉肉中刺。

二是内疚。正是因为自己的大义灭亲，才使得刘荆走上了一条不归路。

惶恐和内疚，双管齐下——回国不到半年，“憋屈”的刘彊便病了，并且一病不起。

得知刘彊病危的消息，刘庄立即派太医专程到鲁地为刘彊治疗。然而，药可以救人，但却不能救人心。刘彊的心中有百百恐，千千结，万万难，就算是华佗再世也是无能为力的。

于是乎，永平元年五月，34岁的刘彊病逝于鲁地灵光殿。临死前，他写下了最后一道奏章，大致意思如下：

“我蒙受父亲和兄弟的恩遇，得到了两国的封地，还有超越礼制的宫室仪仗礼乐。一切都令我无以回报。由于我没有保重身体，长年患病，使皇太后和皇帝担忧，络绎不绝地派来太医方士。我不能用语言来表达我的感激。如今我命薄早逝，不但不能再孝顺母亲、还要使得皇太后和皇帝哀伤，心里非常惭愧。请皇上照顾我的儿女，为我的女儿们找到好丈夫。如今父亲去世，皇上要格外加以孝顺母亲。另外我向其他的弟弟们辞别，从此永远再不能相见了。”

应该说刘彊是厚道的，尽管受尽了“委屈”，但至少没有做出“出格”的事，这一点比刘荆还是强多了。而剩下的“独苗”梁松像滑不唧溜的泥鳅，他暂时保住了自己的乌纱帽。但他会甘心一直这么沉默地“堕落”下去吗，答案是否定的。至于后来又制造出了什么大事件来，这里先按下不表，先来看看刘庄的用人之道。

第九章 稳政

新老接替

“一朝天子一朝臣”，刘庄上台后，不动声色地处理了梁松和刘荆等人的密谋事件后，明白了这样一个道理——得培养自己的“势力集团”。于是乎，很快，刘庄对天下颁发了这样一道诏书：“夫万簌至重而壮者虑轻，实赖有德左右小子。高密侯（邓）禹，元功之首。东平王（刘）苍，宽博有谋。其以（邓）禹为太傅，（刘）苍为骠骑将军。”意思就是说，要委任开国元勋高密侯邓禹为太傅，同母弟东平王刘苍为骠骑将军，而光武帝最喜欢的重臣朝太尉赵熹依然保留原职。三人组成了永平王朝开国“三驾马车”。

重用赵熹说得过去，毕竟，赵熹是刘秀最宠爱的重臣，现在依然重用他，只是“借花献佛”罢了。一来表示对刘秀的尊重，二来也可以安定朝中百官之心。

而邓禹当年虽然为诸将之首，在战场上南征北战、叱咤风云，后来又加官封侯，但在刘秀的“柔”政策下，多半时间是家里过着闲云野鹤的生活。此时他已进入花甲之年，早已不复当年之威了。此时，刘庄把邓禹这么一个糟老头子抬出来，无非也是为了这样一个目的：我虽然是新皇帝了，但依然不忘老功臣。

如果说把赵熹和邓禹高抬在上那是出于形势的需要，还说得过去的话，那么，重用刘苍做骠骑将军，那就令人大跌眼镜了。那么刘苍又是何许人也？

刘苍是光武帝刘秀和阴丽华皇后所生的第二个儿子，最开始被封的是东平王。难得的是，这位富二代加贵二代的刘皇子十分爱学习，自从记事起就在识字读书，主攻科目是经学。刘苍的成年和成才是同步进行的，等到刘苍成年后，他的经学也基本上毕业了。因为学得

好，刘苍博得了“雅有智思”的评价。

作为汉明帝刘庄的同母弟弟。刘苍和他哥哥刘庄一样优秀。史称刘苍自幼便好读经书，博学多才，天赋颇高，后汉书评价他是：“为善最乐”。意思是说：做善事、与人为善是最快乐的事。刘秀很宠爱他，刘庄也很喜欢这个弟弟。

如果说刘庄对刘荆“怒其不争”，那么对刘苍便是“钦佩有加”，继位称帝后，对刘苍更加器重。每当刘庄出外巡视时，便由刘苍在京留守。刘苍辅政时间有四五年，为刘庄时的“太平盛世”做出了较大的贡献。

自汉高祖开国以来，一直流传的是外戚辅政，有“爱不爱，妻最爱，亲不亲，娘家人”之说。而此时，刘庄重用刘苍来辅政，一来刘苍和他是一母同胞的兄弟，二来表露的意思很明显——打破传统，破规改制，要启用全新的宗室子弟辅政的新政策。

这是冒天下之大不韪啊！鉴于刘荆的表现，老实的刘苍接到上任通知书，吓得面如土灰，惶恐之下，抓起笔墨就挥毫泼墨一番，然后交给刘庄，四个字：我要辞职。理由八个字：无德无才，无威无望。

刘庄依然保持了一贯的作风，沉着冷静，回了四个字：非你不可。理由同样八个大字：无嗔无我，无欲无求。为了表明心迹，刘庄很快命人在京城建了一座气势宏伟的楼阁，正大门上书：骠骑将军府。而为他配置官吏属员多达40人以上，这个数量，在西汉开国以来，是空前的。

这下刘苍没辙了，只能赶鸭子上架——认命了。就这样，刘庄重用邓禹、刘苍、赵熹三人分别代表了宗室、功臣和官僚集团。就这样，刘苍的骠骑将军府与邓禹的太傅府、赵熹的太尉府、李膺的司徒府、冯鲂的司空府号称“五府”，打造了永平时代最高的权力机构。

当然，重用老人那只是“形势”的需要，而扶植新人才是“强政”的需要。为了打造嫡系部队的需要，于是乎，很快朝中的后起之秀宋

均、钟离意成了刘庄的新宠。

正人君子是这样炼成的

首先来看看宋均的发迹史。

宋均，字叔痒，南阳郡安众县人。父亲叫宋伯，建武初任五官中郎将，也正是因为这层关系，宋均只有15岁就有了一个职务——郎。当然，事实证明，宋均并非只是“关系户”，他正在很努力地成为实力派。每当有空闲的时候，他便向博士去请教和学习。很快，宋均就精通了《诗》和《礼》等，并且还练就了一口铁齿铜牙，参加辩论赛绝对可以夺得好名次。

他的才华很快得到了上级的赏识，因此，刚刚二十出头，他头上又有了一顶新的官帽——辰阳（今辰溪县）长。当时的辰阳是属于教学严重落后的地方，他们不信科学信神学——对巫术鬼神迷信得很。再穷不能穷教育，再苦不能苦孩子。为此，作为一县之长，宋均为他们建立学校，消除他们的迷信思想，禁绝过分的祭祀，逐渐改变了百姓愚昧落后的思想，使得当地很快太平起来。

然而，正当他的工作干得风生水起时，一件事改变了一切。他的祖母去世了，祖母是最疼爱他的人，然而宋均觉得他还没来得及报答祖母，祖母就离开了。对此内疚的他做出一个出乎很多人意料的事——辞去官职为祖母守孝。

按照现在的说法就是，宋均有点儿愚昧了。然而，宋均还是坚持了自己的选择。祖母的老家在颍川。但宋均在守孝的同时，也没闲着，他还在颍川客居教书。辰阳的遭遇似乎让他看到了教育的重要，于是乎，他在颍川继续了他的思想传播梦。

是金子总会发光。在守孝的日子，宋均给了百姓福利，百姓也带给了他福利——九江太守。当然，宋均到了九江，很快就做了三件惠民的大实事。

第一件事：虎不是打的，是要养的。当时郡中一大特点：猛虎多如牛毛，多次造成百姓祸患。这可能和景阳冈差不多，因为常有猛虎出没，十里八乡都遭殃。但景阳冈好歹出了个武松，打出了士气，打出了名气。然而，当时的九江郡很可惜，没有出现武松这样的人物。然而，因为宋均的存在，更胜武松N倍。因为武松好歹只是制住了虎，而宋均却制住了人。

宋均上任之前，郡府常取的办法是：招募猎人，设立机关陷阱，如有猛虎出现，群起而攻之。

这样投入了大量人力和物力，然而得到效果却适得其反：虎越围越多，伤人无数，劳民伤财。宋均到任后，经过一番考察后，说了这样一句话：“虎不能打，要养。”属下面面相觑，惊问道：“养虎为患，如之奈何？”宋均说：“虎豹在山中，龟和鳄鱼在水中，它们各自有各自的生活住处和习性，如果破坏它们的生态环境，肯定就会带来祸害的。再说，江淮之地有猛兽，就如同北方有鸡、猪等禽兽一样平常，不用惊慌失措。现如今，虎之所以成为百姓的祸患，责任不在于虎，而在于官吏的残忍，他们乐此不疲地张网捕捉，不是顾怜百姓的好做法。有句话说得好，贪官猛于虎，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罢除贪官污吏，重用提拔忠诚正直的人，免除各种苛捐杂税，给虎一个自然的生活环境，这样，养虎不但不会为患，而且还能造福一方呢？”

就这样，宋均制定了“治病先治人”的策略，把作风建设当做头等大事来抓，很快，在九江一带出现这样的奇怪景象：传言说连老虎都成群结队地向东边渡过长江了，奇哉怪哉。为此，宋均火了一把，人称为养虎英雄。

打虎的是狗熊，养虎的是英雄。宋均创造了一个奇迹。

第二件事：蝗虫不是打的，是要吹的。也许是在考验宋均一样，一番整治，老虎都可以自由自在地跳舞了，但不久，天空中突然飞来许多不明飞行物，大家定睛细看——原来是蝗虫。这些蝗虫飞啊飞，摇啊摇，就像无根的野草。

天空突然下起了蝗虫雨，众人惊恐之下，都喊：打。宋均却及时阻止了，他说，蝗灾一直以来是上天对苛政的惩罚和告诫，咱们九江现在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它们怎么会来祸害我们呢？我们且耐着性子，静观其变吧。大家将信将疑地看着宋均。很快，奇迹就出现了，蝗虫在九江上空一刻也没有停留，很快就飞走了。

事后宋均的名声被远近的人们称颂，为此，宋均头上多了个绰号：扫“蝗”英雄。

第三件事：不要迷信神，神只是个传说。九江郡治下的浚遒县有唐、后两座山，传说中这两座山很有灵气，是当地百姓心目中的神山，逢年过节都要成群结队地来祭祀它，并美其名曰：孝敬。

拜神不是错，错的是拜错了神。当地的巫师见状，打起了心中的小九九，他们于是对众人说了这样一番话，归纳起来有三层意思：

一，山神是神；

二，山神也是人；

三，山公山婆是需要少男少女来祭祀的；

四，山神毕竟是神，不方便和人间直来直往，所以有的事要由我们巫师来代理。

巫师很快说出一个代理方式——为山神娶百姓的女儿为妻。当地百姓哪里知道其中奥妙，认为让自己的闺女嫁山神那是前世修来的福，于是乎，纷纷争先进贡自己的女儿。巫师自然来者不拒，全部笑纳了。随后新规又出台了：山神的媳妇儿年年都要更换。

百姓们见女人们几乎都成了山神的“备用媳妇儿”，便都不敢再进行嫁娶之事。这样荒唐的事儿，按理说一点就破，但前几任太守都不敢公开站出来为百姓说一句话。

但宋均来了，这一切就都改变了。宋均马上颁发禁令：“从现在开

始，给山神娶的妻子不再由巫师代劳，直接送给山神。鉴于巫师们前段时间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没有苦劳也有疲劳，以后山神的新娘都要从从事巫术的人家中来选娶，这叫肥水不流外人田嘛。”巫师们都心知肚明，于是乎，给山神娶媳妇儿这种事到此就告一段落。据说这件事之后，宋均头上又多了一道头衔——“护花使者”。

三管齐下，宋均无论人品还是威望都达到了顶峰。接下来，他很快荣升为东海相。然而，正当宋均的仕途平步青云时，这时的宋均却得罪了一个人，当朝第一红人——梁松。话说梁松为了打造自己的势力，极力拉拢天下豪杰。多才多艺、威望颇高的宋均自然在他的“虎掇”范围之内。于是乎，梁松的糖衣炮弹便往他身上招呼。然而，宋均那是啥人，他和马援一样，是一个嫉恶如仇、视死如归的人。他眼里哪里容得下骄横跋扈的梁松这粒沙子啊。于是乎，面对梁松抛来的“绣球”非但无动于衷，而且还在公开场合明确地表明自己的心迹，志不同不相为谋，以便划分阶级界限。

梁松是个睚眦必报的人，宋均眼里容不下他这粒沙子，他眼里自然也容不下宋均这粒沙子。于是乎，很快抓住了宋均的“小辫子”，狠狠地将他一军。过程不惊也不险——检举告发，结果不折也不扣——罢官免职，宋均面对不明也不白——诽谤诬陷，没有选择不依不饶——上书鸣冤，而是选择了不声不响——拾囊回乡，紧接着不急不慢——继续教书。

当朝第一红人和第一牛人的PK，第一回合显然是“红胜牛”。但这是官方公布的结果，而作为裁判的东海大众评委却不服了，他们纷纷站出来，提起上诉。

于是乎，一支数千人组成的上访团，很快浩浩荡荡地来到了洛阳，打出的口号是——比窦娥还冤。并且通过吹拉弹唱等方式在京城里进行公开免费演出，影响力空前，达到了场场爆满的地步。这支大规模的上访团很快引起了刘庄的注意，他通过派人明察暗访，发现各方对宋均的评价非常一致——俯首甘为孺子牛，牛脾气，牛气冲天，庖丁解牛。总而言之，一个字——牛。

面对众人如此的“犀牛望月”，刘庄“一牛吼地”，对这次冤案进行了重判——永平七年（公元58年），宋均被任命为尚书令，成了刘庄最为器重的大臣。

反腐英雄

钟离意，字子阿，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市）人。他是属于“神童”类型的，少年时便当上了郡督邮（郡太守的属吏，相当于纪检监察部长）。别看他年龄小，为官却很清廉，为人也很善良。也正是因为这种性格，他每到一处，都能干出一件出人意料但又刚正不阿的大事实来。

第一件：上梁不正下梁歪。他在郡督邮搞纪检监察时，当时部县亭长受了贿——接受了别人的酒礼，被人告到了太守府，立案在查。钟离意调查了案件的来龙去脉后，跑到太守那里，直接教会了太守两句哲语：一是《春秋》里的“先内后外”；二是《诗经》里的“在家做妻的榜样，推广到治家治国”。

太守听了云里雾里，钟离意解析说，明晓政令教化的根本，由身边的人推广到远处的人。现今应该先清理府内，暂且把考察远县细微的过失放松一些。

太守一听先是一怔，随即怒了，让你反腐，你倒好，顺藤摸瓜，反到我这里来了。这样下去，我还有好清闲日子过么。

但姜还是老的辣，太守虽怒，但面上却不动声色，他对钟离意赞许有加。并且说，大汉正是因为有你们这么些人，才会更加兴旺发达。

钟离意准备大干一场时，很快就接到了太守的“逐客令”，当然美其名曰“挂职锻炼”，委任他管一个偏远的县里的事。什么叫“厚黑学”，太守便是。

第二件，救死扶伤为哪般。钟离意这一锻炼便是好几年，所幸

是钟离意并没有自暴自弃，没有停留懈怠，没有怨天尤人，没有失去应有的色泽。所幸有些人在途中坚守，有些梦在心中延续，有些灯在前方守望。佛说，滚滚红尘，大悟无言，大爱无声。钟离意说，沧海桑田，心若红莲，人淡如菊。

果然，吃得苦中苦，方为人上人，钟离意人生发生了转机。

建武十四年（公元39年），会稽发生了特大瘟疫，死者不计其数。是灾难，是悲情，也是机遇。钟离意大展身手的机会来了，精通医术的他，倾其所有，救死扶伤，他不顾被感染的危险，一家又一家地去慰问病人及家属，并且研制新药。几天之后，新药研制出来了，就是不敢马上给病人喝，因为其中有几味有毒的草药。钟离意便亲自试药。因此，所救的人也是无法用数来统计的。很快，瘟疫得到了控制。

俗话说，投之以梨，报之以桃。于是乎，救人无数的钟离意被“大众评审团”推荐为孝廉，结果，很快调到了大司徒侯霸幕府。

第三件事，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种红薯。到大司徒侯霸幕府不久，朝廷要他押送一批囚徒到河内，当时正值冬天，北风那个呼呼地吹啊，吹得人骨头里都是凉的。因此，囚徒们很快就在路上病倒了。如果按常规，病了也要走，不走打也得打着走。这样非死即残。但钟离意却没有这样做，当到达弘农县时，他一方面选择了“休整”，另一方面命令县里为囚徒缝制御寒的棉衣。因为钟离意是幕府的人，官大一级压死人，县领导自然不敢得罪他，只得含痛捐出了一批棉衣。而囚徒因为这批棉衣得以安全抵达目的地。

看着钟离意带着囚犯扬长而去，县领导虽然对钟离意敢怒不敢言，却向朝廷打了个小报告——无非是说钟离意和囚犯们狼狈为奸，徇私枉法之类的。钟离意早就料到县领导会有这一手，他也向朝廷打了个小报告——报告所捐棉衣的来龙去脉。

当时的光武帝刘秀那是什么人，他一眼就看出钟离意的做法是体恤下人，很了不起。于是，他拿起奏章，交给侯霸看，并且称赞

道：“你所派的掾吏的心这么仁慈，的确是个好官吏啊。”

此后，钟离意借鉴当年刘邦对待囚徒的做法，居然在路上解除囚徒的枷锁，让他们自由地行走，这一创举可以和刘邦相媲美。当然，刘邦那是在乱世，最终是选择了“斩白蛇起义”，而钟离意却是在盛世，选择了“宰县首钱财”，让人可歌可敬。也正是因为这样，囚徒们都按规定日期到达了，居然没有一个“潜逃”的，心诚所至，金石为开，这话一点儿不假。

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钟离意原本以为这件事做得这么漂亮，一定会得到主人侯霸的嘉奖。然而，他哪里料到，得到的是一张辞退通知书，理由很煽情，你有贵恙在身，先好好在家养病吧。回家就回家，钟离意再次收起行囊，淡然地走了。

第四件事：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回家不久，钟离意没有被埋没，很快就任瑕丘县令。不久，出现了一件令他棘手的事，有个叫檀建的官吏因为偷窃被抓。从一个公务员到盗窃犯，钟离意很纳闷，这其中一定有不得已的隐情。于是乎，他对檀建进行了单独“审问”。因此，檀建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很快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主动认罪，钟离意很是感慨，不忍心对他进行重罚，但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于是乎开除了他公务员的职务，免除了牢狱之灾。钟离意原本想放檀建一条生路，然而，当他回到家里，他的父亲马上安排了酒席，说是给檀建接风，实则在菜中下了毒。他觉得儿子有失道义，枉活于人世。檀建肚子饿得咕咕叫，夹起饭菜便大快朵颐起来。抬起头来，发现父亲一口饭也没有吃，定定地看着他，泪水渐已打湿了双眼，忙惊问他是怎么了。他父亲擦着泪水说：“我听说无道之君用刀杀人，有道之君用义代替杀人。你犯了罪，就命该如此。”

钟离意原本想“网开一面”，檀建之父却“大义灭亲”，因此，这个“血泪版”的案子让众人贬赞不一，钟离意因此再度成为风云一时的人气王。

第五件：害人之心不可有，恻隐之心不可无。建武二十五年（公

元50年），钟离意离开了瑕丘，调任为堂邑县令。考验接踵而至，当时县里的一个叫防广的人，为了替父亲“报仇”，持刀杀了人，被捕入狱。他的母亲知道后，又急又气，病倒了，不久便一命归西。防广是个孝子，知道后，整天哭泣着，不吃也不喝。钟离意很同情他的遭遇，于是决定网开一面，让防广“释外监刑”，以便他能为母亲办理丧事。

钟离意的举动引起了司法部门的争议，钟离意力排众议，拍着胸脯说：“罪人是我放的，一切后果由我来负责。”于是以自己的“人格”作为担保放他走了。防广安葬母亲后，果然主动回来坐牢。钟离意后来因为他表现好，减免了他的死罪。

因为有了这五件事，所以刘庄上任后，永平元年（公元57年），很快就把钟离意从下面提拔上来，当了尚书。当时钟离意做了第六件事，使得刘庄对他更加倚重。

第六件事：当时交趾太守张恢贪污，而且金额巨大，有千金之多。案子水落石出后，张恢被押解到京师，很快判处了极刑——砍头，并且没收其全部家产交大司农府充公。后来，刘庄想用这些赃物来贿赂朝中重臣，便进行了“分赃”。别人都高高兴兴地拿着财物走了，唯独钟离意将所得珠宝全部放到地上，不接受赏赐。刘庄就感到很奇怪，追问他原因。钟离意回答说：“我听说孔子忍耐着干渴，也不饮盗泉之水。这些贪赃受贿之物，我确实不能接受。”对此，刘庄发出了感叹：“尚书是多么清廉啊！”

感叹过后，刘庄改用库钱30万赏赐给钟离意，又升任其为尚书仆射。

宋均和钟离意在刘庄的倚重下，一手打造为“双子星座”，实际上已经架空了三公九卿的权力。而刘庄也借助自己的力量，掌握了政权，巩固了帝位，开启了新的明天。

磨砺

都说“一个好汉三个帮，一个篱笆三个桩”，刘庄打造宋均和钟离意这对“双子座”后，宋均和钟离意也没有令刘庄失望，他们极尽忠臣之事，为刘庄稳定政权起到了关键作用。

而刘庄上台后，一边做人事调整，极力坐稳自己的位置，另一方面大兴土木，极力打造面子工程。刘庄觉得已严重老化的北宫太寒酸了，跟自己的身份和地位不相符合，于是乎，永平三年（公元60年）七月，决定重建北宫。

刚上台不久，国家百废待兴，再加上此时天下又不太平，发生了特大旱灾等情况，此时花大量人力、物力、财力兴建北宫显然不是明智之举。

朝中文武百官因为还摸不清新皇帝的“习性”和“脾气”，都识时务地选择了“沉默”，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地漠然看着这一切。

尚书仆射钟离意看在眼里急在心里，只见他来到皇宫门前，一是摘去官帽，脱掉鞋子，来了个“裸跪”；二是跪拜在地上也没有闲着，开始“血磕”，头磕得血流如注；三是上书，谏阻刘庄兴建宫室。

他的上书很精简，举了一个很实在的例子：商汤遇到旱灾时的情况。然后提出了六问：是执政用权不节制吗？是使用民力过度吗？是修建宫殿建筑太多吗？是女人、宦官掌权吗？是贿赂贪污盛行吗？是进谗言的小人得势吗？

接着阐述自己的观点：现在，我看到的情况却是这样的，京师正在大修北宫，农民不能适时耕作。自古以来，忧患之事并不是宫室狭小，而是担心人民不安。微臣以为，应当暂且停止修建北宫宫殿，以顺应天心民意。

结论是：臣有罪，请陛下惩罚。

面对钟离意的“血书”，刘庄很是感动，他马上扶起钟离意，道歉地说了三句话：

第一句是：谢谢你；

第二句是：朕有错；

第三句是：你没有罪！

说完，刘庄一边立即命令大匠（工程总监）停止营建一切宫室，另一边公开向公卿和百官承认自己的过失。

刘庄就是这样一个心直口快的人，做什么都雷厉风行，也正是因为这样，他还喜欢纠察下属的过失、隐私，而且喜欢动不动就当面训斥，甚至还要用刑，对此，刘庄美其名曰：打是爱，骂是疼。于是乎，三公等公卿大臣高级官员屡屡被辱骂，陪伴近侧的尚书以下官员甚至遭到皇帝刘庄的亲手殴打。据说，有一次，郎官药崧惹怒了刘庄，刘庄一气之下，举起手就用杖责打药崧。

药崧开始只是被动地挨打，哪里敢乱动。但刘庄却越打越来劲儿，越打越过瘾，药崧眼看如果不“反抗”，只有死路一条，于是撒腿就跑，但结果是皇宫那么宽大，却无路可逃。于是乎，情急之下，他索性往龙床下钻。

刘庄一看药崧躲到床底了，更加怒不可遏，大声骂道：“滚出来！”

“男子汉大丈夫，说不出来就是不出来。”药崧在床下理直气壮地说。

“你……你，再不出来，我就要叫人搬床了。”

“搬床我也不出来。”

“为什么？”

“天子穆穆，诸侯皇皇，未闻人君，自起撞郎！”药崧话里的意思是说：我不敢出去，你这样发怒，谁不害怕啊，还没有见过皇帝自己拿棍子揍人的。

药崧的话太幽默了，刘庄笑了，终于停下手了，大手一挥，说了句放人，药崧这才从床底下钻出来，谢恩而去。从这里可以看出当年刘庄脾气是何等的火爆。

面对刘庄的“嗜好”，还是很多人都敢怒不敢言，唯独钟离意敢于同皇帝刘庄争辩，直言劝谏：“愿陛下广赐恩德，宽减刑罚，使天时之气和顺，以协调阴阳。”

刘庄又一次听取了钟离意的建议，渐渐地改正了自己的这一陋习。

至于宋均也是个敢于直言的人，每当在朝廷上辩论的时候，他的话大多能符合皇上的心意。宋均曾经删减一些有疑问的事（不向上汇报），皇帝认为他有私邪之心，十分生气。各位尚书都很害怕，个个磕头告罪。宋均看着他们态度严肃地说：“大多数忠臣坚持道义，没有二心。如果畏惧皇上的威势失去公正，我即使是死了，也不会改变志向。”皇帝十分喜欢他威武不能屈的性格。在宋均的支持下，很多政策和教化得以推行。

拔刺

刘庄进行一系列人事变动，成功地稳住了政权后，开始了拔刺行动——首先把目标对准了梁松。前面已经说过，对于梁松谋反的事，刘庄选择按兵不动，除了他刚刚上任，还没有巩固自己的政权，不敢贸然对姐夫下手外，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梁松有强大的政治背景——他有一个好哥们儿支持，这个人便是窦固。

说起窦固，就得说他的父亲窦融。

窦融，字周公，扶风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人。窦家世代为官，窦融的第七世祖窦广国，是汉文帝的皇后窦氏的弟弟，后被封为章武侯。窦氏的崛起和辉煌就是从这位西汉政坛上显赫一时的窦太后开始的。到了汉武帝时，魏其侯窦婴因为“犯罪”被诛其家族，而使窦家大伤元气。窦融的高祖父本来是常山郡享受两千石俸禄的高官，然

而，汉昭帝的突然去世，改变了他的命运，窦融的高祖父不幸成了汉昭帝陵的守陵人。守陵人没地位没钱，从此，窦家开始衰落。而窦融还很小的时候，他的父亲就去世了，童年就懂得了生活的艰辛。王莽年间，动乱的局势给窦融带来了转机。翟义起义的时候，窦融当时作为强弩将军、明义侯王邑的行军司马，一同东征翟义。在这场大战中，窦融骁勇善战，立下赫赫战功，得到了主帅王邑的青睐。剿灭翟义之后，窦融又跟随王邑前去平陵，再次扑灭了赵明、霍鸿的起义。事后王邑率领着窦融班师回朝。王莽得报大喜，即刻论功行赏，加封王邑为大司空。窦融因王邑的举荐，也被加封为建武县男爵。从此，窦融借助着军功，成了拥有爵位的武将。随后王邑又娶了窦融的妹妹为妻，窦家命运从此发生了质的改变。全部从平陵乡下搬到了长安城，实现了“农转非”。再随后，因为妹妹的关系，窦融有了结交达官贵人的机会。窦融为人大气，广施财义，很快便在长安城站稳了脚，并且打出了名气。长安城的人都尊称他为“窦公子”。

然而，王莽皇朝很快就走向了穷途末路，窦融此时已混得很是圆滑，学会了见风使舵，学会了跳槽。眼看大势已去，他立即卷起盘缠来了个一级跳，这一跳跳到了刘玄那里，这一次的中间人便是刘玄手下的大红人赵萌。都说一个人要想出人头地，首先要跟直接领导信任的人搞好关系，搞定了领导信任的人，便等于搞定了领导的一半。果然，因为赵萌的推荐，刘玄不但接受了“二进宫”的窦融，而且还任命他为张掖属国都尉。

窦融到了张掖，广施恩义，广交英雄豪杰，抚慰周边的西羌少数民族。不久，河西一带的民众都归附于他，窦融很快在那里打下一片天下。

再后来，刘秀的大军来到河西，面对何去何从，窦融认真分析形势后，认为公孙述和隗嚣都不能成大器，于是乎，来了个“三进宫”——归附刘秀。

在窦融的协助下，刘秀的大军很快攻下隗嚣和公孙述。刘秀因功封窦融为安丰侯，食安丰、阳泉、蓼、安风四县，封其弟窦友为显亲

侯。持而盈之，不如其已。窦融兄弟深知“作秀”之精髓，谦让着不肯接受侯爵，多次上书，请求辞职。刘秀对窦融兄弟更加高看几分。建武十三年（公元37年）四月，刘秀任窦融为冀州牧，不到半个月，又迁为大司空。建武二十三年（公元47年），刘秀令窦融代阴兴行卫尉事，兼领将作大匠（建设部长）。其弟窦友为城门校尉，兄弟并掌禁兵大权。

窦融自知不是刘秀的旧臣，地位却在众位功臣之上，必然引人注目，遭人嫉恨，因此他小心谨慎，以免授人以柄。老子云：揣而锐之，不可长保。只有韬光养晦，善于谦恭贬抑，隐藏自己，才能更好地保护自己。因此，窦融地位越高，就越是谦卑，威望也越来越大。

此后，在刘秀与功臣“联姻”政策下，窦家又成了受益者，窦融的儿子窦固娶了涅阳公主刘中礼。窦固也因此被封为大鸿胪。如此一来，到了刘庄上任时，窦氏一门贵显，“一公、两侯、三公主、四二千石，相与并时。自祖及孙，官府邸第相望京邑，奴婢以千数，于亲戚、功臣中莫与为比”，显赫一时。窦融一家三尚主，梁冀频封万户侯。

而且因为都是开国功臣的缘故，窦家和梁家很早就有来往。窦融和梁统是莫逆之交，而窦融之子窦固和梁统之子梁松也是莫逆之交，更重要的是，两人还是“亲老姨”，都是刘秀最疼爱的女婿。

梁松事件后，刘庄知道，要想扳倒梁松，首先要把窦家势力“瓦解”掉。而“瓦解”的最好方法就是把他拉拢过来。也正是因为这样，刘庄很快就向窦家投去了爱的橄榄枝。

窦家是识时务的，一朝天子一朝臣，要想一直红火下去，不跟着国家一把手走，迟早要玩儿完的。于是乎，很快，窦家便倒向了刘庄的怀抱。

俗话说，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刘庄上任后，立“开国功臣”邓禹、“同胞兄弟”刘苍、“先朝宠臣”赵熹三人为最高权力机构，虽然多半只是用来当摆设的“花架子”，但却起到了“震慑”作用。

随后，提拔了自己最为欣赏和器重的宋均、钟离意、窦固三人为心腹人物，授以实权，为自己权力提供了坚实的基础。按理说，现在是可以对梁松翻脸的时候了。然而，刘庄却无奈地摇摇头：“不是不动手，是时机未到。”

那么刘庄还有什么顾虑呢？

梁松的下场

刘庄的顾虑来自一个女人，一个改变他一生命运的女人，这个女人不是别人，正是他的母后阴丽华。

阴丽华生的儿女虽然多，但她却是个“母仪天下”的贤后，她对待儿女是“一碗水端平”。宠爱刘庄等儿子，也宠爱女儿，都说爱屋及乌，她自然也宠爱梁松和窦固等女婿了。

再加上梁松不但长得貌胜潘安，更重要的是，他乖巧孝顺，最得阴丽华喜欢。阴丽华曾多次在公开场合表示，得媳当得马氏，得婿当得梁松。意思就是说，儿媳如果都能像马皇后，女婿都能像梁松这样我就很满足了。

刘秀去世后，阴太后拥有“一票否决权”，她说这句话的分量有多重可想而知。刘庄不傻，自然得听弦外之音，因此，尽管挖了梁松的墙脚，但却一直没敢对梁松动手。他知道，即便梁松犯了滔天大罪，如果现在动手，阴太后是一定不会袖手旁观的，到时候一边是母后，一边是皇权，就会陷入左右为难的尴尬境地。

所以，他唯一能采取的办法，只能是等。

等什么呢？等阴太后老去的那一天。

如此一来，有大逆不道之嫌，但生老病死，是谁也无法阻止的。刘庄等阴太后去世才对梁松“秋后算账”，也是不想让阴太后看到自家“相煎”的局面。

永平七年（公元64年）正月，62岁的阴太后安详地走完了她精彩的一生。刘庄把她合葬在光武帝刘秀原陵，与阔别10年的情敌郭圣通及其家族在另一个世界相会。后来的东汉皇族，虽然不是每个皇后都能像阴丽华那样善待情敌及其家族，但是确实再没有发生过杀害废太子和非己所出皇子的事情。这不能不说是与刘秀和阴丽华的身体力行、家训传家分不开的。皇帝的婚姻，鲜有幸福圆满的，而刘秀、阴丽华却和谐得令人羡慕。他们在天愿为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这正是：漫道皇帝姻缘差，是没遇到阴丽华。历史上的评论是：阴皇后在位时一直很勤劳俭朴，从不贪图玩乐，并且性情温和，极富孝道，常常怀有怜悯仁慈之心。

而现代对阴丽华的评价依然很高，据说洛阳当地人把阴丽华的墓称为“娘娘冢”。据当地老人说：“有关娘娘的故事太多了，真真假假的谁也弄不清楚，但有一点你不可不信，这位皇后娘娘德行好，是历史上少有的贤惠娘娘，所以黄河从来不在娘娘冢附近打滚儿（黄河改道），也从来淹不到娘娘冢。”

阴太后走了，哭得最伤心的是梁松。梁松哭的不是阴太后，而是他自己。谋反事件败露后，他一直惶惶不可终日。尽管此后他选择了“偃旗息鼓”地“隐退”，不再言反。然而，聪明的他自然知道自己之所以这七年来能明哲保身，不是自己的“改过自新”打动了刘庄，而是刘庄有不得已的苦衷——那是因为阴太后的存在。因此，他一直期待阴太后能长命百岁，这样他便能长久地平安下去。

然而，美丽的皇宫，留不住年老的阴太后，剩下梁松一个人，好像是多余的。

安葬了母后，刘庄不再迟疑。手中的屠龙刀对准梁松就是一刀。

这一刀，惊天地泣鬼神；这一刀，很给力；这一刀，也悲伤得泪流成河。看着梁松倒下，刘庄并没有体会到“仇者快”的痛快感，而是涌上了“亲者痛”的痛苦感。是啊，不管怎么说，梁松是自己的姐夫啊。

如果不是梁松的不仁在前，如果不是为了政权巩固的大局着想，如果不是为了天下百姓，他怎么能下得了手这般大义灭亲呢？

后面的事简单明了——梁松被处死后，家人被流放。

这真是：一步行来错，回头已百年；古今风雨鉴，多少泣黄泉。

第十章 否极泰来

封“神”榜

稳定了政权，刘庄很是高兴，接下来又做了一件大实事——打造“封神榜”。那就是在永平三年（60年），在南宫云台阁命人画了二十八将的像，称为云台二十八将。这二十八人是汉光武帝在建立东汉的过程中，最具战功的将领，他们是：

傅高密侯邓禹；

大司马广平侯吴汉；

左将军胶东侯贾复；

建威大将军耿弇；

执金吾雍奴侯寇恂；

征南大将军舞阳侯岑彭；

征西大将军夏阳侯冯异；

建义大将军鬲侯朱祐；

征虏将军颍阳侯祭遵；

骠骑大将军栎阳侯景丹；

虎牙大将军安平侯盖延；

卫尉安成侯铫期；

东郡太守东光侯耿纯；

城门校尉朗陵侯臧宫；

捕虏将军杨虚侯马武；

骠骑将军慎侯刘隆；

中山太守全椒侯马成；

河南尹阜成侯王梁；

琅琊太守祝阿侯陈俊；

骠骑大将军参蘧侯杜茂；

积弩将军昆阳侯傅俊；

左曹合肥侯坚饯；

上谷太守淮陵侯王霸；

信都太守阿陵侯任光；

豫章太守中水侯李忠；

右将军槐里侯万脩；

太常灵寿侯邳彤；

骁骑将军昌成侯刘植。

遍观中国历史，著名的功臣组合，莫过于东汉光武帝的云台二十八将和唐朝的凌烟阁二十四功臣。云台二十八将，为汉光武帝刘秀重兴汉氏江山的二十八员大将，传说是天上二十八星宿下凡转世。后来又增加了王常、李通、窦融、卓茂四人，合称三十二将。云台列将三十二人，前二十八人为开国功臣，上应二十八宿，就是云台二十八将。

当然，看了这个名单，有的读者就会有疑问了。这个名单，怎么伏波将军马援和功劳很大的来歙没有入榜呢？

马援前面我们已经说得很透彻了，这里不妨来简单地回顾一下来歙的前世今生。

来歙，字君叔，南阳新野（今河南新野南）人。来歙的六世祖来汉，才力过人，汉武帝时，曾以光禄大夫身份辅助楼船将军杨仆击破南越、朝鲜。来歙的父亲来仲，汉哀帝年间任谏议大夫，他娶刘秀的祖姑，生了来歙。因为有亲戚关系，刘秀对他颇为亲近敬爱，在长安时，往来密切。

后来刘、刘秀起兵反对王莽，王莽因为来歙是刘秀的亲属，便逮捕了他。好在来歙有许多仗义的朋友，不顾生命危险，“劫狱”成功，把来歙救了出来。到更始帝时，来歙在他手下任职，却遭到了疑忌，郁郁不得志。对此，来歙以“身体有恙”为由，主动炒了更始帝刘玄的鱿鱼。当时来歙的妹夫汉中王刘嘉正在广揽人才，于是乎，便把他请到了汉中。后来，刘秀在河北发迹壮大后，来歙便劝刘嘉归附刘秀。

据说，刘秀见到来歙一行风尘仆仆而来，高兴之余，当即解下自己的衣服给他穿，这和三国演义中的“曹操赤脚迎许攸”有异曲同工之妙。而且给了他一个不小的职务——太中大夫。当时，隗嚣占据陇地，公孙述占据蜀地，呈现“天下三分”的局面，刘秀深以为忧。

平定山东后，刘秀想征集隗嚣部下一起伐蜀。于是，又派来歙去向隗嚣说明意图。隗嚣本人深知山东群雄被刘秀各个击破的教训，部将王元也劝阻他，因此，犹豫不决，徘徊观望。来歙素性刚毅，见隗嚣不能立断，心存二志，便当面指责他。说到愤激处，来歙竟抢步向前，要刺杀隗嚣。隗嚣起身闪避，退入后堂。当下部署将士，要杀来歙。来歙毫不畏惧，他手持汉节，徐行上车，缓缓离去。隗嚣见状，愈发气恼，王元乘机劝他速作决断。隗嚣衡量利害，终于没敢杀害来歙，来歙得以东归。

建武八年（公元32年）春，来歙和征虏将军祭遵一道进袭隗嚣。

祭遵半路生病，来歙合兵两千余人，伐山开道，从介于关中平原和陇西平原之间的番须、回中直抵略阳（今甘肃省秦安县陇城镇），不久，攻破城池，杀死守将金梁，占据了略阳这一战略要地。

建武十一年（公元35年），来歙趁岑彭长驱入蜀之际，率领虎牙大将军盖延、扬武将军马武向河池展开攻击，大破蜀将王元等，占领了河池（今徽县西北）和下辨（今成县西北），准备入蜀。

蜀国公孙述眼看形势不妙，使出一着险棋，派刺客刺杀来歙。俗话说明枪易躲，暗箭难防，最终来歙被刺中胸部，而刺客惊慌之下，连刀都不敢拔便仓皇逃走了。来歙在生命垂危之时，想到的不是自己，而是国事，他派人急召盖延。盖延急忙赶来后，见来歙伤势严重，痛哭失声。对此，来歙厉声呵斥：“虎牙这是怎么了？我要以军中之事相托，你却想学女人泪眼婆娑！”

盖延这才强收起泪水，听来歙的遗言。来歙使出全身力气，为他指陈形势，一一部署。盖延牢记于心。随后，来歙强打精神，提笔给刘秀写信，言：“臣尚未能下蜀，就因臣之大意受刺，有愧皇恩！臣之愚见，蜀地非岑彭不可灭也！”写完，掷笔一扔，自拔腹中之剑，血染书简，喷血而亡。

刘秀得知来歙死讯，悲伤泪流成河，惋惜地说：“中郎将来歙，征战连年，平定羌、陇，忧国忘家，忠孝彰著。遭命遇害，呜呼哀哉！”并派太中大夫赠来歙中郎将、征羌侯印绶，赐谥节侯。来歙灵柩运回到洛阳时，刘秀穿素衣，亲自临吊送葬。

看到这里，读者朋友应该明白几分了。

以马援和来歙的功劳，列入云台二十八将肯定没问题。之所以没有入选，那是跟刘庄的“私心”有关。刘庄在定云台二十八将时，有这样一条不成文的规矩：凡是与皇室宗亲有关系的功臣不得入选。来歙虽然最后到死都为国考虑，谱写了一个真英雄的赞歌。但因为他是刘秀的表兄，落选自然在情理之中。而马革裹尸的马援一生光明磊落，战功卓越，他的落选，只因他的女儿嫁给了刘庄为妻，她便是历史上

著名的马皇后。

娶妻当娶马皇后

前面已经说过，马援生前得罪的权贵太多，马皇后十岁那年，父亲马援在南征五溪蛮叛乱的时候病逝于军中。因为梁松的陷害，马援的尸骨不能安葬在祖坟，马援一家一时惶恐不安。马皇后的两个哥哥在惊惧之中夭亡，母亲也因为悲伤和恐惧而一病不起。家中的重担落在了年仅十岁的马皇后的身上。

俗话说人在人情在，正是因为失势，马家从此成为众人避之不及的门庭。马皇后原本许配了人家，随着马家失势，马援未来的亲家也是势利眼、墙头草，在背后对马援家族颇有微词。

马皇后的堂兄马严是个正人君子，一怒之下，取消了马家三姐妹的婚姻。为了能出人头地，马严决定让马皇后参加宫里的选妃。他希望能让她成为诸王姬妾，摆脱马家的困境。

据说，就在选妃的前夕，发生了一段小插曲，马皇后突然得了一场大病，并且久治不愈，眼看离选妃的日子越来越近了，马严万般无奈之下，只好去给马皇后算命。马严首先找了个占卜的算了一卦，一阵左摇右晃之后，占卜的人有话要说了：“此女当大福大贵。”马严将信将疑，马上又找了个看相的，看相的掐指一算，有话要说了：“此女当大福大贵。”占卜的和看相的不可能事先串通好了啊，居然得出了一样的结论，让马严又惊又喜。

果然，马皇后很快就显示了“大福大贵”的潜质。在选妃前夕，所得之疾病居然奇迹般康复了。随之，只有十三岁的马皇后没有辜负家人期盼，通过了层层海选，在终极PK中，才貌双全的马皇后脱颖而出，成功入选了太子宫。

当然，马皇后入选是正常的，不入选才是意外。史书上记载，她“身長七尺二寸，方口，美发。能诵易，好读春秋、楚辞，尤善周官、董仲舒书。”《东观记》里说她：“美发，为四起大髻，但以发

成，尚有余，绕髻三匝。眉不施黛，独左眉角小缺，补之如粟。常称疾而终身得意。”

进宫后，马皇后的第一任主子是阴皇后，她人乖巧温顺，而且能和其他妃嫔友好相处，礼数周全，上下和睦，很得阴皇后的喜爱，常常对她称赞有加。爱屋及乌下，太子刘庄也很宠爱她。

太子刘庄即位后，年仅20岁的马皇后被封为贵人（在后宫地位仅次于皇后）。之所以没有立为皇后，原因有二：

一是马皇后没有生育，可能是生理某方面有所欠缺。在宫中最忌讳就是没有儿子；

二是当时阴太后还在，她的亲戚也是刘庄的一位妃子。刘庄虽然想立马皇后为皇后，却害怕母亲阴丽华会生气。

当然，马皇后是幸运的，三年后，两个难题都解决了。

既然马皇后靠肚子暂时无法解决生育的问题，刘庄便想到了“借腹生子”。当时，贾贵人（马氏的外甥女）生下了皇子刘炆，刘庄便把刘炆交给马贵人抚养。贾夫人因为跟马皇后是亲戚关系，也很乐意。而马皇后知恩图报，尽心抚育，对养子宽爱慈祥，刘炆虽非她亲生，但犹如亲子。

相对于第一个问题，第二个问题似乎更难，阴太后是皇帝他妈，也是后宫的“大姐大”，没有她的金口玉言，刘庄也不敢擅作主张。就在刘庄感到犯难时，阴太后却主动找到刘庄，说了这样一句话：“用不着再犹豫了，马贵人的德行在后宫中是最好的，就是她了（《后汉书》：‘马贵人德冠后宫，即其人也’）。”

就这样，刘庄不再犹豫，马贵人终于转正，成了正宫皇后，养子刘炆也成为皇太子。在被册立为皇后之前，据史书记载，马皇后做了一个很奇特的梦。在梦里，无数小飞虫绕着她飞翔，钻入她的身体，然后又钻了出来。这个梦，据说是一种皇后之梦。相传，后世的唐高祖李渊也做过类似的梦。李渊起兵前夕，梦见自己成为千万只蛆虫的

食物。据解梦的人解释，这种梦预兆着四海苍生将因做梦之人一人而活，做梦的人也必将成为世人之主。

马皇后当上皇后后，更加注重自己的谦恭和德行，具体表现有三：

一是勤俭。马皇后身材修长，容貌秀丽，有一头美丽的长发。然而，马皇后却没有让自己更美丽一些。在宫中，马皇后“常衣大练，裙不加缘”，虽然衣着普通，远远地看上去却显得穿着华丽。众妃子前来向马皇后讨教那是一种什么布料，走近的时候才发现那不过是最普通的丝织品。马皇后告诉她们，这种料子容易染色，穿起来还是不错的。六宫之人无不叹息。

二是贤惠。马皇后没有特别的贪欲，汉明帝常喜欢出宫去旅游，而每次出外游玩的时候，马皇后总是主动留守宫中当“宅女”。这却给了别人一种错觉，有人以为，皇后和皇上的关系一定不好，不然就不会出现这种两人从不一起出行的情况。有一次，刘庄出游，众人让他请出皇后。看到他们有些不自然的表情，刘庄笑着说，皇后不喜欢玩乐，即使让她出来她也不会高兴。经过刘庄的亲自解释，这个误会才告消除。从此，皇后的贤德让人津津乐道。

三是宽厚。马皇后明白像赵飞燕姐妹那样，靠色相去垄断皇帝的爱是不可能的。单纯地谈爱情她也没有把握，刘庄不是刘秀，自己也不是阴丽华，那种纯粹的爱情恐怕只是传说罢了。况且，她自己的肚子不争气，生不出孩子来，难说日后刘庄对她不会厌倦，与其那样，不如推荐别的宫女给皇上。在马皇后的努力下（间接的），刘庄的儿子多了起来，分别是刘烜、刘建、刘羨、刘恭、刘党、刘衍、刘畅、刘昞、刘长。

四是仁爱。马皇后对于养子刘烜，每天悉心教导，简直比自己亲生的还要尽心。对于这位养母，小刘烜与她也丝毫没有芥蒂，相反在养母的教导下，刘烜非常孝顺敦厚，十分热爱学习，从小就有大志向，一点儿不像皇宫里出来的大多数皇子那样骄纵任性。

马皇后为了把刘烜教育成一个圣贤且关心民生疾苦的明君，自己一直坚持着艰苦朴素的作风，为太子刘烜做榜样。马皇后还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告诉刘烜：对待自己的兄弟要友善。她也身体力行，尽可能地给予刘氏皇族照顾。

还有一件事的处理，让马皇后仁义之名更加响亮。下面，让我们来看看这件事的来龙去脉。

以德报怨

我们知道，痴情的刘秀因为一生专宠阴丽华和郭圣通，在他总共十一个儿子中，阴、郭两人便占了十个。唯一一个不是阴丽华和郭圣通生的孩子，叫刘英，他的母亲是许美人。

母亲不受宠，刘英自然也好不到哪里去，当时，跟阴后和郭圣通的孩子比，刘英的封国是最差的——分封在南方那片最为贫瘠的土地：楚国。这里地势险峻，且瘴气缭绕。阴丽华也知道这种封赏不公平，所以亲自跟刘庄要求，又给刘英追加了两个县的土地。

而刘庄从小就和这个幼弟非常要好，并没有因为他是庶出而疏远他，在刘秀死后，阴丽华把许美人送到了楚国，作为封国太后。而刘庄对刘英也进行了不菲的封赏，同时对于刘英的母族和妻族也是格外开恩。要知道，刘庄为了防止外戚力量，分封云台二十八将时，把刘氏宗亲有关的功臣都直接刷掉了，对阴丽华家族活着的男性也没有一个封侯的，而对刘英家是唯一的例外，刘庄毫不犹豫地把刘英的大舅子封为龙舒侯。

然而，事实证明，面对刘庄和阴太后的仁爱，刘英却是个地道的白眼儿狼——他不但没有感恩，反而一直心怀不轨。

在阴太后死后，刘英更是肆无忌惮，在楚国与方士厮混在一起，制造一些所谓的祥瑞之兆，并且开始迷恋方士之术，说自己是天命所归。不仅如此，刘英还在国内大肆封赏以收买人心，准备乘机谋反，而这些钱大都是刘庄和阴丽华对他的赏赐。当然，刘英想造反，没有

造武器等“实”的地方，却玩儿起了“虚”的，具体表现是，一是以修炼道为名，制作了金龟玉鹤，象征成仙长生；二是以吉祥如意为名，刻印文字符书；三是以为信仰者造册为名，登记名人相册一本，在这份登记册里，仅有身份、有地位的人就多达数千人。

永平十三年（公元71年），刘英的事终于被一个叫燕广的人告发。

刘庄得知此事后，很是诧异，但由于他主张告密，同时燕广的揭发信看上去还真像真事，所以，他下令相关官员去调查。有关部门官员自然不敢怠慢，跑到楚国去全力查案，经过两个多月的查访后，他们向刘庄递交了一份查案报告。报告认为，楚王刘英的确有纠集奸诈之徒、捏造事实、妄作图符、私印文字等罪，并且还擅自设置诸侯、王公、将军、两千石之职，实属大逆不道，按国家法律，应立即判处死刑。

刘庄终于认清了刘英的真面目，这个和自己一起光屁股长大的兄弟，无论自己和母亲对他有多好，却始终难以换来他的真心相待。刘庄在愤怒的同时也感到了无比的失落，可能这就是皇家吧！

此时，由于阴丽华已经去世，刘庄真的不知道要如何处置这位皇弟。就在这时，马皇后出现了，她不鸣则已，一鸣惊人，说了这样一句话：千万不可杀刘英。

刘庄不会不知道，西汉皇朝的道路是由刘氏皇族的鲜血铺成的，几乎历代都出现了兄弟相残的事情。父亲刘秀即位后，一直试图改变这种局面，让刘氏皇族可以相亲相敬。可是残酷的事实还是摆在了眼前，刘英卷入了这场血腥的争斗中，如果不是及时发现，可能又是一场惊心动魄的七国之乱。

但是，马皇后一再要求，并提出这是先帝的遗命。刘庄终于网开一面，只是免去了刘英的王爵，把他从封国迁到丹阳泾县，给他五百户属民，但其他待遇照旧。他的妻儿包括他的母亲许美人都没有受到牵连，仍然享有楚国太后的封号。本来，这件事到这里可以结束了，

但随随意想不到之事的发生，故事又延续下去了。

将善心进行到底

有一个立功心切的人，向刘庄进行了告发。告发的对象不是刘英，而是司徒（相当于宰相）虞延。大概意思是说虞延事先就知道楚王刘英谋反的事，却一直拖延不报，有“助纣为虐”之嫌，应该对他的作风进行严查。

面对别人打的小报告，虞延显得很镇定，平生不做亏心事，半夜不怕鬼敲门。因此，采取了不理不睬、“息事宁人”的做法，不解释也不还击。

然而，这个小报告却引起了刘庄的高度重视，他马上就将司徒虞延叫到跟前，然后劈头盖脸地骂了他一顿。应该说刘庄还是很厚道的，并没有直接把虞延下狱送审，只是发泄了一下气愤的情绪。如果虞延识相的话，赶紧认错，事情也不是很大不了，说不定就这样不了了之了。然而，事实证明，虞延是一个心理素质极不过硬的人，被刘庄一顿臭骂，虞延回去后，因为害怕，居然自杀了。

虞延不会料到，他的死开启了这起血案的先河。刘英本来被贬到丹阳泾县，可以过两袖清风的“布衣生活”了。然而，听说司徒虞延只是缓报逆情，就被刘庄逼得自杀了，一来吓得心惊胆战，二来心怀悔恨，三来最后“壮志未酬”，最后步虞延的后尘，也选择了自杀。

刘英死了，他原本以为这样总可以一了百了吧，然而，他不会知道，跟着他赴黄泉的人会一茬接着一茬。

刘英不明不白地死了，刘庄心里也变得不明不白了，这究竟是一起什么样的案件，里面是不是还有不可告人的秘密呢？于是乎，刘庄命检举人燕广封为折奸侯，让他来办理这个案子。

燕广这个人不但是歪曲事实的行家，还是一个彻头彻尾的酷吏，他把和刘英有来往关系且在册的一律下狱，多达数千人。这些人中有

在朝亲贵，有藩国要吏，有民间名士。在严刑之下，多人被处死或流放。

光武帝刘秀的舅舅樊宏之子樊鲋，一直和楚王刘英结成儿女亲家，以达到“强强联合”的目的。他哥哥樊倬便好意劝阻他说：“我们家承蒙先帝恩德，一门出了五个侯爵，已经盛极一时了。当时只要父亲一句话，女儿可以配亲王，男儿可以娶公主。但父亲明知可为而不为，他这样告诫我们，福兮祸所伏，祸兮福所倚，尊宠过度就是灾祸。你现在为什么非要让儿子娶刘氏宗族之女呢？你这是惹祸上身啊！”

然而，利迷心窍的樊鲋完全把哥哥的话当成了耳边风，一意孤行要与刘英联姻。然而，事实果然像他哥哥所料的那样，媳妇儿还没过门，刘英却卷入了“造反门”，结果，樊鲋家自然也脱不了干系，遭到“灭门”，只有他的哥哥樊倬全家保全了性命。

雪球越滚越大，“造反门”很快变成了“牵连门”，很多受牵连的人，因为经受不住酷刑，被拷打至死。当然，这其中也有例外，出现了一些“宁死不屈”的人，他们受尽五种毒刑，肌肉溃烂，但始终不改口供，门下掾陆续便是其中一个。

陆续七十多岁的母亲从吴郡乡下赶来，只希望能见儿子最后一面，然而，事实证明，这是陆母一相情愿的想法，狱吏并未满足她探监的请求。陆母最后没辙了，只好亲手做上饭菜，托狱吏送进去。狱吏见她可怜，便满足了她的要求。

陆续遭遇毒刑拷打时，从来不吭一声。然而，当看到饭菜时，却号啕大哭、痛哭失声。

“你这是怎么了？”狱吏问。

“肯定是我母亲来了！”陆续含着泪说。

“你怎么知道她来了？”狱吏再问。

“母亲切肉无不方正，切葱也总是一寸长短，我见到这些饭菜，就知道她来了。”陆续泣道。

狱吏听了十分震撼，便向上汇报了这个情况。刘庄听后赦免了陆续等人的罪刑，但终生不许他们再做官。

还有，刘英的两个亲信颜忠、王平也被拖进案中，因见自己难脱干系，他俩索性破罐子破摔，开始干起污蔑诽谤之事来，因此，很多无辜的人也都被拖进来和他们共赴黄泉。

在这样一件关系数千人生死的大案面前，马皇后再一次开口劝阻丈夫，还是到此为止吧，冤冤相报何时了？既然刘英已经自杀了，株连过重，朝野上下会整天人心惶惶，不要让前朝的悲剧再重演了，说到伤心之处，马皇后潸然泪下。

刘庄被马皇后的眼泪打动了，常常夜里睡不着觉，在黑夜中独自徘徊，终于他领悟到了马皇后的心意。虽然这次没有牵连刘氏家族的人，但如果这场大狱一开，则必成日后子孙效仿的案例，如果是这样，就辜负了刘秀治国的初衷。

于是，刘庄于永平十五年（公元73年）二月大赦天下，致使由于此次被牵连的众多囚犯，冤枉的，罪有应得的都全部被释放，一场天大的刑狱，被马皇后化解。

案件了结之后，刘庄特地来到彭城，接见了楚王刘英的母亲许太后以及刘英的妻儿，一家人在这样的情形下相见，都是涕泣不已，连左右侍从都被这情景所打动。

这就是马皇后，她用自己对于刘氏王族的态度告诉养子刘旦，在你面前的是你的兄弟，血浓于水，任何人都可以被你的善意所打动，任何冤仇都可以被这种血缘的关系化解。而刘旦也忠实地执行了养母的信仰，在刘旦即位后，他封刘英的长子仍为楚侯，他的五个弟弟皆为列侯，这是后话。

第十一章 江山代有人才出

水利专家王景

在汉明帝时期，还涌现出各类人才，譬如说水利专家王景、科学专家张衡等，对后世的影响是不可估量的。

王景字仲通，原籍琅琊不其（今山东省即墨县西南），明帝时曾任侍御史、河堤谒者等职，后迁庐江太守，为东汉著名的治水专家。王景年轻时，就喜欢看书学习，掌握了十分广博的知识，尤其是对水利特别有研究。他曾经和王吴合作修治浚仪渠（在今安徽亳县），采用了当时比较先进的施工方法，那里再也没有发生过水灾。后来他当上了庐江（今安徽庐江西）太守，兴修芍陂（今安徽寿县南）水利，提倡牛耕，推广养蚕织帛，对发展当地农业生产起到了重要作用。

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孕育了灿烂的中华文明。但黄河也是一条容易决口泛滥的大河，自古以来有“圣人出，黄河清”的说法。汉代的时候，黄河的水患又严重起来。西汉时期，见于记载的黄河决口泛滥就达11次。元光三年（公元前132年）五月，黄河在瓠子（今河南濮阳西）决口，黄河之水犹如李白的诗句所写的那样“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还”。然而，因为决口，在奔流到海的途中，黄河水淹没了十六郡，从而造成了空前悲惨的局面，“山东被河灾，乃岁不登数年，人或相食，方二三千”。

汉武帝大吃一惊，立马派汲黯（大农令）、郑当（治河专家）前去堵住瓠子决口，但是没有成功。之后丞相田蚡（汉武帝的舅舅）因为他的封地在黄河北岸，而黄河这次向南岸决口，对他没有影响，他担心治理以后，反而倒淹北岸，那就得不偿失了。于是他向武帝诡称，黄河决口是天意，强行堵上不仅耗费人力物力，还违背天意！汉武帝雄才大略，唯一的缺点就是有点儿迷信，听了田蚡的话，于是决定对黄河决口撒手不管，致使黄河泛滥二十三年之久，一举淹杀多少

生灵！

直到元封二年（公元前109年），瓠子的缺口才被填上。然而，到了汉平帝时，因水利长期失修，黄河再次决口，洪水灌入汴渠（今河南郑州荥阳境内），泛滥数十县。此时因外戚比洪水猛兽泛滥得更严重，西汉已经无力整治黄河，对于百姓的呻吟和哀叹，只能听之任之。

始建国三年（公元11年），黄河在魏郡决口，打通了汴渠、济水，这是历史上第二次大改道。当时混账的王莽竟然认为，河水往东泛滥，不会冲走他在元城的（今河北大名东）祖坟，因此不需要浪费人力治理，采取了放任自流的态度。黄河离开河床后，四处驰骋，灌进济水、汴渠，支流暴增，致使兖州、豫州无立锥之地，房屋和百姓全被大水卷走，黄河以南数十个郡县原先在水一方，如今都在水的中央。

建武十年刘秀决定修筑黄河堤岸，浚仪县令乐俊上书劝阻，说现在中原新定，天下还没有统一，不宜征发徭役。因当时与陇西隗嚣的战事处在最激烈的阶段，刘秀只得作罢，此事一搁又是三十多年，东汉明帝刘庄登基后，接连收到几份奏章，都是报告水灾越来越严重的情况。

有的说：“黄河决口以来，汴渠东侵，许多良田、房屋都淹没在水中了！”

有的说：“兖（今山东金乡西北一带）、豫（治所在今安徽亳州）一带百姓，多年遭受水灾之苦，离乡背井，到处流浪。”

有的说：“在滔滔洪水面前，个人的力量是渺小的，百姓期盼着朝廷能早日集结力量治水。”

汉明帝看了这些奏章，心里非常焦急，下决心要治理黄河与汴渠。

永平十二年（公元69年），汉明帝召见王景，询问有什么办法可

以治理黄河、汴渠。王景详细分析了水灾形成的原因，提出了一套切实可行的治水方案。

汉明帝听了王景的介绍，心里有了底儿，对王景的才能非常赏识。他当即赐予王景《山海经》《河渠书》《禹贡图》等书籍及钱帛衣物，任命王景和王吴共同主持治理黄河、汴渠的工程。

对于这即将上马的庞大工程，官员们的意见并不统一。

有的官员思想保守，提出这样的观点：“与其兴师动众去治水，还不如任水自流，让它自己形成新河道。”

有的官员异想天开，提出这样的建议：“干脆恢复黄河故道，不是省时省力多了吗？”

王景一一驳斥了各种错误的论调，排除了许多困难，与助手王吴一起进行实地考察，并制定了黄河、汴渠治理工程的完整方案。

当年夏天，东汉政府征发民工数十万人，由王景和王吴率领，从荥阳为起点，开始了疏通河道、修渠筑堤的浩大工程。

在这大规模的施工中，作为总指挥，王景每天起早摸黑，查看地势，监督质量，还亲自指挥开凿山地、破除旧河道中的阻水工程。施工中，采取了当时可能做到的技术措施，堵绝横向串沟，修筑坚固堤坝，疏浚淤塞的汴渠，对黄河与汴渠进行了综合治理。

当工程进行到汴口（今河南开封北）时，王景度过了好几个不眠之夜。他反复设计了几种方案，比较它们的利弊，最后决定用十里立一水门的方法，交替从黄河中引水入汴渠，做到了黄河与汴渠分流，彻底改善了汴口极易出毛病的状况。

经过整整一年的施工，到第二年夏天，长达一千余里的工程终于全部完成。泛滥了几十年的黄河水灾终于平息了，汴渠重新开始通航，曾被淹没的耕地又种上了庄稼。

汉明帝听到工程完成的报告，非常激动，亲自到新修的河堤巡视，对王景采取的筑堤、修渠、绝水、立门，以及让黄河与汴渠分流等一系列措施赞不绝口，对参加治水工程的功臣予以奖励。为了维护、保养新修的河堤，汉明帝下令，按照西汉的建制，沿河的郡国都要有专职的河堤管理官员。

公元72年，明帝刘庄带着浩浩荡荡的大臣们东巡，一直来到无盐（今山东东平东南）。但见河上舟船往来穿梭，两岸河堤固若金汤。汉明帝看到了治水工程带来防洪、航运和稳定河道等巨大效益，为了嘉奖王景的功绩，将他连升三级为侍御史，任命他为“河堤谒者”。

后人直接将王景对黄河与汴渠的治理和大禹相提并论，清朝的魏源对此的评价是：“王景治河，千年无患。”

科学专家张衡

张衡的大名想必大家都不陌生，小学教科书里就曾介绍他的英雄事迹。他是东汉时期伟大的天文学家、数学家、发明家、地理学家、制图学家、文学家，由于他的贡献突出，联合国天文组织曾将太阳系中的1802号小行星命名为“张衡星”。

张衡，章帝建初三年（公元78年）出生于南阳郡西鄂县石桥镇一个破落的官僚家庭（今河南省南阳市城北五十里石桥镇）。其祖父张堪自小志高力行，被人称为圣童，曾把家传余财数百万让给他的侄子。光武帝登基后张堪受荐拜官，曾被任为蜀郡太守，随大司马吴汉讨伐割据蜀郡的公孙述，立有大功。其后又领兵抗击匈奴有功，拜为渔阳（今北京附近）太守。

张衡幼年时候，家境已经衰落，有时还要靠亲友的接济。正是这种贫困的生活使他能够接触到社会下层的劳动群众和一些生产、生活实际，从而给他后来的科学创造事业带来了积极的影响。在数学、地理、绘画和文学等方面，张衡更是表现出了非凡的才能和广博的学识。

张衡16岁以后曾离开家乡到外地游学。他先到了当时的学术文化中心三辅（今陕西西安一带）。这一地区壮丽的山河和宏伟的秦汉古都遗址给他提供了丰富的文学创作素材。以后又到了东汉首都洛阳。在那儿，他进过当时的最高学府——太学，结识了一位青年学者崔瑗，与他结为挚友。崔瑗是当时的经学家、天文学家贾逵的学生，也精通天文、历法、数学等学问。和帝永元十二年（公元100年）张衡应南阳太守鲍德之请，做了他的主簿，掌管文书工作。8年后鲍德调任京师，张衡即辞官居家。在南阳期间他致力于探讨天文、阴阳、历算等学问，并反复研究西汉扬雄著的《太玄经》。他在这些方面的名声引起了汉安帝的注意。永初五年（公元111年）张衡被征召进京，拜为郎中。元初元年（公元114年），张衡被任命为尚书郎。此后，曾担任太史令达14年之久。在太史令任上，他从事了大量科学研究工作。阳嘉二年（公元133年），他升为侍中，但不久因宦官们的谗言而去职。永和元年（公元136年），担任河间相（河间王刘政的相），在任上打击豪强，整理法度，一时上下肃然。三年后，因年老上表请求致仕，朝廷征拜他为尚书。永和四年（公元139年），张衡病逝。

首先，我们来看张衡在天文学方面的两项大成就：

一是编著了《灵宪》。

《灵宪》里包含八个方面的意思：第一个方面是宇宙的起源；第二个方面是关于宇宙的无限性；第三个方面是关于天地的结构；第四个方面是关于日、月的角直径；第五个方面是关于月食原因；第六个方面是关于五星的运动；第七个方面是关于星官；第八个方面是关于流星和陨星。

总而言之，《灵宪》作为一篇杰出的古代天文学著作，尽管有一些缺点，但是它在天文学史上的意义并不因此而逊色。梁代刘昭赞颂张衡是：“天文之妙，冠绝一代。”

二是发明了浑天仪。

张衡根据理论和实际天象观测知识，于公元117年在洛阳研制成功了观察天象的新型仪器——浑天仪。这是世界上第一台用水力推动的大型天文仪器。

张衡的地动仪创造成功了，历史上出现了第一架记录地震的科学仪器。在国外，过了一千多年，直到公元13世纪，古波斯才有类似仪器在马拉哈天文台出现；而欧洲最早的地震仪也是出现在地动仪发明1700多年以后了。

此外，张衡还研究文字训诂的学问，著有《周官训诂》一书。张衡虽然在年轻时就已才闻于世，但他却从无骄傲之心，他的性格从容淡定，不好交接俗人，也不追求名利。大将军邓鹭是当时权势熏天的实权人物，多次召他，他都不去。后来他当了官，这种性格使他很长时间不得升迁。他对此毫不在意，而是孜孜于钻研科学技术。大概是为了回答好心人的劝慰，他写了《应闲》一文以表明自己的志向。

张衡的政治抱负也很简单，就是8个字：佐国理民，立德立功。而佐国理民的具体目标和方法则是改革时弊，加强礼制，剔除奸佞，巩固中央。

这里且引用一首《四愁诗》来代表后人对他的景仰：

我所思兮在太山，欲往从之梁父艰。侧身东望涕沾翰。美人赠我金错刀，何以报之英琼瑶。路远莫致倚逍遥，何为怀忧心烦劳？

佛学师祖刘庄

说了两位在治水和科研方面有大人物，接下来说两位小人物蔡愔和秦景。蔡愔和秦景虽然官衔小，但因为西游到天竺去求佛，也成了流传千古的人物。

关于西游的理由缘于刘庄一个梦。那是刘庄的母后阴丽华去逝后，刘庄异常地思念母后，都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一天，刘庄做了一个很奇怪的梦，梦见一个金人，头上冒着白光，从大殿上飞起来，

向西而去。

第二天，刘庄便向文武百官“述梦”，并且要求群臣进行“解梦”。这是一个“伪命题”，群臣见刘庄表情很是严肃，都低着头，不敢轻率回答。

众人都选择了沉默是金，而博士傅毅却选择了“沉默是惊”，他站出来说了这样一段话：“臣听说西方有神名为佛，佛有佛经和佛教。从前武帝派骠骑将军霍去病征讨匈奴，曾经得到过休屠王进贡的金人。战乱后，金人不知所踪。如今，陛下梦见的金人，想来必定是佛的幻影！”

傅毅显然是属于“忽悠”的话，然而，此时却引起了群臣的共鸣，他们纷纷站出来，附和说：“对，天竺有神称为佛，据说就是头顶发光的。”

人都有猎奇心理，见大家说得神乎其神，刘庄又惊又奇，感叹道：“原来西方有佛祖这样的神祇啊！”

于是乎，好奇的刘庄马上产生了“求佛”的想法；于是乎，雷厉风行的刘庄马上付诸行动；于是乎，郎中蔡愔和秦景二位“小人物”一跃成为“大人物”，成了西游天竺求取佛经的使者。

天竺也叫身毒，就是现在的印度，是佛教创始人释迦牟尼降生之地。蔡愔和秦景经过千山万水，历尽艰险，才到了天竺国，到处访问僧徒。

天竺人迷信佛教，僧侣很多。听说有中国人到来，也十分欢迎，于是取出经书给他们两人看。蔡愔和秦景在洛阳城中也算得上是文人中的领袖，偏偏却看不懂这种经书，更领会不了其中的含义。

幸亏有略知中国语言文字的高僧从中讲解，他们才多少领会了一些。

后来，他们结识了两位沙门（高级僧人）——摄摩腾和竺法兰。

于是，两人干脆搜集了一幅佛像和四十章佛经准备带回中原，同时请摄摩腾和竺法兰两位高僧赴中原传讲佛法。

佛经经典，大抵以一切虚无为本，认为慈悲是一项最尊贵的品德。崇尚慈悲，不杀生。佛经经典认为人死之后，精神不灭，可以再次投胎转世。而人生前所做的善事恶事，全都会有因果报应。因此，他们提倡修炼精神和行为，直至最高的境界成“佛”。

佛家善于使用恢弘博大、高深莫测的言辞，以劝化、诱导愚昧的凡夫俗子。精通佛家道义的人，称为“沙门”（和尚）。

刘庄虽然不懂佛，但却不敢怠慢，永平十一年（公元68年），诏建的佛教寺庙在洛阳东雍门外落成，刘庄还任命这两位高僧为寺庙住持。

因为驮经的是一匹白马，所以把寺庙取名为白马寺。这是佛教传入我国后兴建的第一座寺院，不过，刘庄日理万机，哪有闲工夫钻研佛经，王侯公卿以下又多半不信佛教，当然不去听讲佛经。但民间从此却供着佛像，朝夕顶礼膜拜，祈福禳灾。

第十二章 虽远必诛

与狼共舞

国内局势趋于稳定后，刘庄刚坐下来喘口气，北方的匈奴又来捣乱了。我们都知道，汉帝国的宿敌匈奴从南北分家开始，就基本上丧失了向中原发动大规模战争的实力。所以，东汉王朝建立后，北匈奴除了支持个把汉奸（如卢芳）捣捣乱以及在边疆地区搞搞“军事演习”外，并没有什么大的举动。南匈奴为了“明哲保身”，选择的政治路线是“大树底下好乘凉”，挂靠在东汉集团旗下做起了子公司。刘秀是属于“非武派”皇帝，所以很快出台了“一国两制”战略，把南匈奴牢牢地绑在了汉朝的战车上。当然，南匈奴还会偶尔一露“峥嵘”，给点儿颜色让北匈奴看看，算是回报汉朝。

北匈奴也不傻，先是也向汉朝请求“和亲”，接连被拒绝后，他们一直不死心。正所谓临渊羡鱼，不如退而结网。既然“和亲”无望，退而求其次，经商总可以吧。于是派遣使者请求与汉朝进行双边贸易。汉朝有北匈奴梦寐以求的丝绸、铁器、瓷器和其他日用品，而匈奴也有汉朝渴望已久的牛、羊、马和皮革。双边贸易是好事啊，这样正好可以资源互补，各取所需。于是乎，汉朝便答应了和北匈奴的“双边贸易”，汉匈关系很快得到了改善。

然而，与狼共舞，注定不会长久。汉匈关系很快就产生了信任危机，原因都是贸易交往惹的祸。

现在有句这样的话，无奸不成商。在贸易往来中，汉朝的一些商家认为匈奴人的钱好挣，出于赢利的需要，便在所售商品上做手脚。总之一句话，假冒伪劣产品统统往匈奴人身上招呼。

北匈奴人也不是吃素的，吃了几次哑巴亏后，便决定奋起反击——于是乎出售的生禽便变成了禽兽，到汉朝的牛变成了疯牛，羊变

成了病羊，马变成了瘸马。

总之，随后双方正当的贸易，演变成了以假乱真、以次充好的不正当贸易：你假，我比你更假；你黑，我比你更黑；你阴，我比你更阴。

不信任的婚姻不会长久，同样的道理，不信任的贸易也不会长久。于是乎，最开始双边红红火火的贸易，到后来变得门可罗雀。最后干脆来了个关市大吉。

作为泱泱大国的汉朝，不跟北匈奴做生意没有什么损失，不吃你的肉，不骑你的马，不用你的皮革就行了。然而，北匈奴却不一样，汉朝的丝绸、铁器、瓷器和油盐等物资他们无法“闭门造车”、“无中生有”。

断了贸易往来，等于断了自己的“精神食粮”。为此，北匈奴一怒之下，马上就露出了自己的本质：蛮横凶残。他们又重操旧业——打草谷。

这样，双方关系一落千丈，又陷入了僵局。然而，北匈奴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摸索，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生命诚可贵，打劫价更高；若为妻儿故，贸易不可抛。”意思就是说，这年头打劫不好打，靠这一行得到的物品，要远远高出贸易价。要想让家人过上好日子，恢复贸易是势在必行。

匈奴人是不傻，得出这样的结论后，立即悬崖勒马、回头是岸，再度开始与汉朝走贸易之路。

刘庄当然不想北匈奴总是来边疆捣乱了，便应允了北匈奴的要求。为了让双方在贸易往来上达成一致，刘庄派出贸易使者出使北匈奴，就双方贸易事宜进行沟通和洽谈。

于是乎，永平八年（公元65年），越骑司马郑众成了贸易使者，出使北匈奴。

郑众，字仲师，唯一的爱好便是学习。十二岁时，便向父亲学习了《左氏春秋》《三统历》《春秋难记条例》《易》《诗》等。唯一的特长还是学习。对于当时的名作，他不但学了，而且钻研得很深，也正是因为这样，声名在外。唯一的缺点便是正直。郑众在朝中为官后，“密谋两人组”的山阳王刘荆和虎贲中郎将梁松对郑众另眼相看。为了能把郑众拉拢过来，他们甚至不惜重金去收买郑众，想让他任通义（可出入宫中），当他们的“走狗”，替他们办事。

然而，面对两位当朝贵人抛来的橄榄枝，郑众却拒而不接。他是这样说的：“太子将来是一国的君王，没有随随便便与外人交结的礼义；我们汉朝一直以来有这样不成文的规定，藩王不应该私下与宾客交往。”

梁松是个睚眦必报的人，见郑众敬酒不吃吃罚酒，威胁郑众道：“这是上级领导的意思，是不可以违背的。”郑众不为所动，淡淡地回道：“与其犯法而获刑，不如坚守正义而死。”

梁松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就当他准备对郑众下毒手时，刘荆却觉得他是个特别的人，出面阻止梁松说，人各有志，不再勉强他了。

后来，等到刘荆和梁氏相继出了事，有许多宾客受到牵连，而遭到一网打尽，唯有有先见之明的郑众平安无事。如果用句专业术语来形容郑众就是“有骨气”。

战国时代的孟子，有几句很著名的话：“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意思是说，高官厚禄收买不了，贫穷困苦折磨不了，强暴武力威胁不了，这就是所谓大丈夫。大丈夫的这种种行为，表现出了顶天立地的英雄气概，我们今天就称之为有骨气。

著名作家周立波在《暴风骤雨》中曾经说过：“可是穷人要有穷人的骨气。我那媳妇也和我一样，不乐意向谁去低头。”

而郑众就是这样一个人。

有才气，有骨气，有志气，郑众这样的金子总是会发光的。刘庄继位后，郑众的仕途生涯出现了转机。永平初年，郑众获司空府辟命，以通晓经典任给事中。后来迁任越骑司马，并留任给事中。

官不大，但很重要。更重要的是，很快，刘庄交给他一件大事叫他去办：派他去北匈奴进行双方友好往来的洽谈和交流。就是这次去北匈奴，郑众再次让我们眼前一亮，再次向我们展现了他的才气、志气，更重要的是骨气。

史上最牛B的使臣

话说，郑众带着汉明帝的千叮咛万嘱咐，带着百姓的殷切期待，带着他的交流团，一路跋山涉水，一路风尘仆仆，一路风雨兼程，一路高歌《祖国我爱你》，昂然而行。抵达北匈奴时，虽然没有人比黄花瘦，也是人有菊花淡了。

按理说，来自大汉的使臣应该会得到北匈奴热烈而隆重的接待，然而，郑众不会料到，他们到达时，穷凶极恶的蒲奴单于正用一双狼虎一般锐利的眼睛盯着他看，仿佛想一口吞了他似的。

一场比高考还严峻的考验接踵而至。高考考的是知识，而匈奴考的却是骨气。

可惜的是“考生”郑众并不知情，或者说郑众并不把自己当考生来看。他从小熟读诗书，是经学大师，“夷夏之辨”自然牢记在心，因此他来到北匈奴，眼中关注的不是自己，而是大汉皇朝。

“见了单于大王，还不下跪！”北匈奴营帐前刀枪林立，士兵们齐声喝道。比“狮子吼”不知响N倍。

面对“下马威”，郑众不惊不惧，径直走到蒲奴单于前面，直视着他，竟不拜亦不作揖。蒲奴单于见郑众如此无礼，气得脸红脖子粗，双目似乎要喷出火来。

“你们汉人见了君亲师都要跪拜，见了我们匈奴单于为何不拜？”蒲奴单于手下喝道。

“男儿膝下有黄金，只跪苍天和娘亲。”郑众勃然道：“你们夷狄之有单于，我们汉朝亦有君王。我堂堂汉使，只跪拜大汉天子，不跪单于。”

“欺人太甚，给我绑了。”蒲奴单于终于忍无可忍，立马命左右把郑众绑成了个“拴马桩”。并且下了两条命令，不给水喝，不给饭吃，试图威逼郑众屈服。

接下来是郑众展示骨气的时候了，只见他双眼望天，面带轻蔑地说道：“堂堂汉使，死则死尔，岂能向蛮夷低头？”

蒲奴单于眼看就要闹出人命来，急了，要知道，一条人命是小事，但如果因为这条人命严重影响了与汉朝的关系，那就得不偿失了。于是，他赶紧说了句“且慢挥刀”和“刀下放人”，马上派出使者，护送郑众返回洛阳。

然而，谁也想不到，蒲奴单于一面跟汉朝进行双边友好洽谈，一面却做着不友好的事。

他派出使者跟随郑众到汉庭，名义上是“回礼”的需要，实际上却是为了到南匈奴接应须卜骨都侯。原来，北匈奴找汉朝又是和亲，又是通商，又是遣使，又是……总之，严重影响了南匈奴与汉朝的关系，甚至其内部出现了一些猜疑。南匈奴须卜骨都侯等人怨恨之下，便要求北匈奴派兵来接应，他们要重新归附北匈奴。郑众是个精明人，刚刚出塞便发觉有情况，暗中派人“蹲点追查”，竟然抓到了南匈奴须卜骨都侯的信使。

郑众回到洛阳便向刘庄提了一个建议：在边境上重新设置大将，以防南北匈奴做出“眉目传情”之事。

郑众的建议引起了刘庄的高度重视，正在这时耿国长子耿秉也向刘庄进言说：“我们之所以边陲不宁，就是因为匈奴。以战去战，盛王

之道，现在大汉国力强盛，不如放弃先帝的休兵安民之策，锐意北伐，一举剿灭此虏。今北匈奴往西北迁徙，控制西域，我们应当先击白山（今天山），再占伊吾，后破车师，同时通使者于乌孙，此前朝所谓断匈奴右臂之策啊！”

刘庄经过考察，很快下令置度辽营，命中郎将吴棠代理度辽将军事务，率领黎阳虎牙营的兵士，屯驻在五原郡曼柏县（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北），又遣车骑都尉秦彭，出兵屯田美稷，以监制南北匈奴。

这年秋天，北匈奴蒲奴单于果然派兵去朔方一带接应须卜骨都侯，为了渡黄河还带上了马皮缝制的渡河工具。这种马皮船在陕北现在仍有使用，就是用马皮缝制个大口袋，吹满气，抱住渡河，相当于一个救生圈。当北匈奴人来到五原郡，却发现一座座汉军大营如雨后春笋般屹立在边界上，而南匈奴须卜骨都侯根本没敢行动，用句话来形容就是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只见牛马，不见援军。

说好了的事，怎么能反悔呢？北匈奴蒲奴单于一怒之下，立马来了个“迁怒”，派兵包抄边郡，进行烧杀抢掠，结果闹得河西一带鸡犬不宁，关塞立即启动了预战报警系统，城门昼闭，进入一级备战状态。

北匈奴做事如此出尔反尔，如此不讲诚信，刘庄很生气，后果是，想再派郑众出使北匈奴，去质问北匈奴蒲奴单于一个问题：你究竟想干什么？

刘庄和父皇刘秀一脉相承，在处理匈奴问题上，能不动武就不动武，能和平解决最好。

面对这样一个光荣而艰巨的使命，出人意料的是，郑众却婉言拒绝了：我不去。

“为什么不去，难不成怕去了再次被非法拘禁？”这是刘庄心里的疑惑。

“此时如果再出使北匈奴，不但没效果，反而有恶果。”郑众说

着，马上就进行了解惑：“北单于之所以要向汉派使者，是想要离间南单于的部下，坚定三十六国的决心。又宣扬与汉和亲，向邻近的敌国夸耀，使西域想归顺大汉的人窘迫疑惑，使留恋本土的人不再向往中原之国。汉使者一到，他们便傲慢且充满自信。如果再派使者去，他们必然自认为计谋得逞，那些劝单于归顺大汉的大臣们不敢再说话。如果这样，南匈奴就会动摇归汉的决心，乌桓就会产生背叛的心思。南单于长久居住在汉地，完全了解知道地形及控制情况，一旦他们背叛汉朝廷，马上就会成为边境的祸害。如今幸好有度辽将军的军队威震北部边疆，因而虽然我们不派使者去，南单于也不敢背叛而成为祸害。”

对此，他还举了一个例子，南匈奴须卜骨都侯等人就是前车之鉴啊。

郑众不愧才高八斗，问题分析得很透彻，一针见血地道出了个中缘由。

然而，刘庄却不接受，理由很简单，三个字：没面子。我叫你出使北匈奴，你推三阻四，公然违背我的命令，分明是不把我这个一国之主放在眼里嘛。于是乎，马上给郑众回了八个字：收拾行囊，赶紧上路。

郑众接到回信，面如土色。但君命不可违，他只好悻悻上路。一路上的情况是：攀登高峰望故乡黄沙万里长，何处传来驼铃声声声敲心坎，盼望踏上思念路飞纵千里山，天边归燕披残霞乡关在何方，风沙挥不去印在历史的血痕，风沙飞不去苍白海棠血泪。

郑众并没有停留在嘴上，而是来实际的，他一边走一边唱一边写——写信给刘庄。

一封二封三四封，五封六封七八封，眼看信笺如雪花般飞到办公桌前，刘庄怒了：既然让你免费到大漠旅游，你不乐意，那好吧，我也不勉强你，让你回来吧，回来体验一下监狱的生活吧。

可怜的郑众因此而锒铛入狱。后来，赶上大赦天下，刘庄便让郑众回家种红薯去了。此后刘庄见到从匈奴那里来的人，询问郑众与单于争执礼仪的情况，他们都说匈奴中传说郑众意志坚定、雄壮勇武，即使是苏武也不过如此。于是再次召郑众为军司马，派他与虎贲中郎将马廖攻打车师。行到敦煌，拜郑众为中郎将，护卫西域。正赶上北匈奴威胁车师，包围戊己校尉，郑众发兵救援他们。接着，郑众升为武威太守，他谨慎地整顿边防，匈奴不敢侵犯。后来，郑众被迁升为左冯翊，这个史上最牛B的使臣也算是功成名就了。

忍无可忍就无须再忍

果然，刘庄的不明了态度，产生了不良的后果。最直接的后果就是，西域三十六国见汉朝与北匈奴往来如此频繁，进而认为汉朝不会再为西域诸国出头，坚定了跟着北匈奴走的信心。

此后，北匈奴一面出兵骚扰汉朝边塞，一面打着东汉的旗号，继续控制西域。东汉的势力范围却一直局限在玉门关以内。

仁义有时尽，忍无可忍就无须再忍。眼看北匈奴越来越放肆，忍无可忍的汉明帝决心改变光武帝的消极“防守”政策，用武力打击北匈奴。

永平十五年（公元72年），刘庄召开了一次军事扩大会议，讨论动武的问题。参会人员都是主张“武力派”的代表人物：帝让谒者仆射耿秉（耿弇侄子）、显亲侯窦固（窦融侄子）、太仆祭彤（祭遵之弟）、虎贲中郎将马廖、下博侯刘张、好畤侯耿忠等人。

刘庄主持会议，并且首先说出召开这次会议的目的：兵者，国之大事，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耿秉是名将耿国的儿子，身体强壮，腰带八围，而且博通强记，能说司马兵法，尤好将帅之略，曾屡次上书建议出击北匈奴。会议一开始，耿秉率先站出来发言，首先，他简明概要地回顾了当前形势，指出汉朝之所以虚费边币，边陲不宁，就是匈奴惹的祸；其次，他热

情洋溢地阐述了进攻北匈奴的全盘计划，提出了打击北匈奴的“四部曲”。

第一步，进攻白山（即天山），夺取伊吾（今新疆哈密西），打败驻守在此处的北匈奴呼衍王部军队；

第二步，打败车师，派使者联络乌孙等西域各国，以切断北匈奴的右臂；

第三步，以伊吾为根据地，打败另一支匈奴南呼衍的军队，折断北匈奴的左角；

第四步，对北匈奴发起会面攻击。

耿秉的作战计划很是详细精密。随后，祭彤等人在他提出的四部曲基础上进行了一些补充。他们一致认为，四部曲的第一步是关键，关系到整个作战计划成功与否。汉军在大举进攻白山之前，应该采取“声东击西”的策略，在东部边境分散北匈奴的兵力，从而达到浑水摸鱼的效果。

最后，刘庄进行了总结发言，他认为这次会议开得很好、很成功，作战计划很好、很详细，具有较强的操作性，他本人完全赞同。

一国之君同意了，对北匈奴动武也就是铁板钉钉的事了。于是乎，公元72年12月，刘庄任命耿秉为驸马都尉，窦固为奉车都尉，秦彭为骑都尉，率军出屯凉州，开始对北匈奴的作战准备。

永平十六年（公元73年）二月，这是一个值得纪念的日子，汉明帝刘庄对北匈奴的反击迈开了实质性的一步，正式宣战。接着，他照先前就制订好的作战计划，派出四路大军，攻打北匈奴。

第一路军。

总指挥：祭彤（太仆）。

副总指挥：吴棠（度辽将军）。

兵种：河东、河西的羌人胡人部队和南匈奴单于的部队。

兵力：总计一万一千骑兵。

出发地：高阙塞。

目标：涿邪山。

第二路军。

总指挥：窦固（奉车都尉，光武的二女婿）。

副总指挥：耿忠（好畤侯）。

兵种：酒泉、敦煌、张掖三郡兵以及卢水的羌胡部队。

兵力：总计一万两千骑兵。

出发地：酒泉郡。

目标：白山。

第三路军。

总指挥：耿秉（谒者仆射）。

副总指挥：秦彭（骑都尉）。

兵种：武威、陇西、天水等三郡招募的义勇军以及羌胡部队。

兵力：共一万骑兵。

出发地：张掖郡居延塞。

目标：协助第二路军攻击白山。

第四路军。

总指挥：来苗（骑都尉）。

副总指挥：文穆（护乌桓校尉）。

兵种：太原、雁门、代郡、上谷、渔阳、右北平、定襄等七郡郡兵以及乌桓、鲜卑部队。

兵力：共一万一千骑兵。

出发地：平城塞。

目标：北匈奴匈河水地区。

四路大军，以第二路和第三路为主攻，第一路和第四路为辅攻。

出兵之日，刘庄在洛阳北门为四路军士设宴送行，刘庄敬过三杯壮行酒，然后解下佩剑，以手击剑唱起了高祖的“大风歌”：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刘庄唱毕，将佩剑赏给祭彤。祭彤感动得匍匐在地，涕泪交加，向明帝立下军令：此次出征，定要克期成功，以报皇帝知遇之恩。然而，而真正笑到最后的却只有一路——窦固领军的第二路军。当然，这不是其他三路军总指挥的作战水平问题，而是计划赶不上变化，他们相对于窦固来说，什么都不缺，唯一缺的便是运气。下面我们就来看看这四路军的进展情况。

暗香

第一路军虽然是“辅军”，但在刘庄的作战计划里，却是一支非常重要的军队，攻击的目标是北匈奴皋林温禺犊王于涿邪山，如果能成功，就会牵制北匈奴的大量兵力，从而为其他三路军的进攻赢得时间和机会。因此，第一路军总指挥是大名鼎鼎的祭彤。

祭彤，字次孙，颍川郡颍阳县（今河南省襄城县东北）人，他的兄长是云台二十八将之中的征虏将军颍阳侯祭遵。因为祭遵的功绩，

祭彤在建武初年就被光武帝任为黄门侍郎、偃师长，跟随在刘秀左右。后出守辽东近三十年，击退鲜卑，打败匈奴，从此边境平安，人们为他立祠以纪念。永平年间官至太仆。

在云台诸将为再造统一的东汉帝国而纵横鏖战的时候，祭彤默默无闻，一直没有展示才略的机会，直到祭遵在建武九年（公元33年）病逝。对祭遵的死，刘秀非常痛惜：“安得忧国奉公之臣如祭征虏者乎！”由于祭遵没有儿子，便封祭彤做偃师县长，这里距离他们兄弟的故乡很近，他可以方便地去墓地祭奠兄长。这本来是对功臣的怀念，是对其亲属的优待，而祭彤却没有继续沉默下去，他在这里做出了令人瞩目的成绩。

在偃师五年的时间里，祭彤行权施略，“县无盗贼，课为第一”，被升迁为襄贲（在今山东临沂）县令。当时，东汉帝国刚刚统一，郡县的治理还没有完全步入正轨，在襄贲盗贼更是“白日公行”。祭彤上任县令，继续采用雷厉风行手段，加之有了此前的经验，很快就稳住了局面。对奸猾之徒予以毫不留情的打击，盗贼团伙渐次也被肃清。数年以后，襄贲号称清平无事。光武帝对祭彤的才干开始重视，颁发玺书勉励，并增秩赏赐，表示了很大的肯定和嘉奖。

汉帝国重归统一之后，经过一段时间的拨乱反正，各项事业都有条不紊地展开，人民生活也逐步稳定，国内形势日趋好转。但是外部环境却仍然十分恶劣，边疆战事频起。自王莽改弦更张之后，四夷背叛，尤其是匈奴对中原帝国的侵扰连年不断，西汉帝国历经百年确立起来的有利局面在中原大乱之际丧失殆尽。

东汉初年，百废待兴，还没有力量对北方胡人的入侵给予有力的回击，面对猖獗的侵略暂时采取守势。而东北边境形势更为复杂，匈奴和世居东北塞外的鲜卑、乌桓相互联合，有计划地对帝国边疆进行侵掠，令光武帝为之焦虑。于是增加缘边诸郡的兵力，并派遣帝国的将军们在要害之处屯驻军马，严加守备。但是这样只能防止胡虏的深入危害，却不能避免他们随时随地疯狂来犯。光武帝此时可能在想难道我的帝国还要像长安时期那样忍辱负重几十年之后再报仇雪耻吗？

刘秀想到了祭彤，他做了近十年的县官，所在之地无不肃清，于是在建武十七年（公元41年）拜祭彤为辽东太守。

祭彤抵达辽东之后，立即着手进行军事准备，“励兵马，广斥候”。而他本人也是个勇士，能拉开三百斤的硬弓。当时对辽东地区有威胁的主要是鲜卑人，在与鲜卑的几次接触战中祭彤都是身为前锋，勇敢作战，每次都取得胜利，令士卒敬佩。

建武二十一年（公元45年），匈奴、鲜卑联合向汉帝国发动了一次大规模的攻势。匈奴在这一年里对北边郡县的大肆侵略，“二十一年冬，复寇上谷、中山，杀略抄掠甚众，北边无复宁岁”，牵制了汉军的主力。而鲜卑乘此机会在东北直接对辽东发动猛攻，却没想到祭彤留给他们的是雷霆一击。

鲜卑组织万骑气势汹汹而来，汉军慷慨迎战。这是勇者的较量，没有施展什么奇谋妙计。祭彤“自披甲陷阵”，麾下数千汉军斗志昂扬，杀得鲜卑人崩乱溃逃，慌不择路，投水而死者过半。祭彤率汉军兀自穷追不舍，长驱出塞，猛击残敌。这一仗斩敌三千，加上投水而死者，鲜卑几乎全军覆没，另外汉军又收获数千马匹，大获全胜！“自是后鲜卑震怖，畏彤不敢复窥塞。”此时帝国主力在面对匈奴的严重威胁时，还不能大胜取得优势，而祭彤已经早早地在东北威震塞外了。当时名将济济，祭彤不愧为其中的佼佼者。

虽然震慑于祭彤的勇武，鲜卑不敢犯塞，但仍然与匈奴、乌桓勾结往来。祭彤不但作战勇猛无敌，而且兼有运筹策略，考虑到“三虏连和，卒为边害”，决定利用外交手段分化瓦解三虏，这样至少可以减轻汉军所承受的压力。

建武二十五年（公元49年），祭彤向塞外的鲜卑传达了可以修好的信号，并且分析利害，让他们清楚和汉帝国友好往来的益处。鲜卑自然清楚其中的好处，作为落后的蛮族部落，如果归附帝国，会有大量的赏赐，这无疑是鲜卑人所垂涎的。而面对重新统一的帝国，通过抢掠是得不到的，尤其是祭彤大人的威武，更令人望而生畏！

于是鲜卑首领偏何派来使者奉献特产，表示愿意归顺。祭彤不失时机地接纳安抚，回报赏赐。双方都表明了诚意，虽然鲜卑对祭彤的恐惧心理仍在，但是也逐渐相信没有被欺骗。之后，周边其他一些蛮族部落也都相继地前来，通过祭彤到洛阳贡献，光武帝对此友好行为表示欣赏，加倍赏赐。在东北地区，主要由于祭彤的经营，帝国树立了权威，获得了由汉帝国主导之下的和平。在和平的气氛里，偏何率部下群豪前来拜见祭彤，当面表示愿意为汉帝国效力的决心。而祭彤之所以不愿用兵，等的就是这一天，于是说道：“审欲立功，当归击匈奴，斩送头首乃信耳。”不但瓦解了地方联盟，还要他们互相攻击，汉军可以坐享其成。偏何等人见祭彤表态，当即“仰天指心”发誓效命。

很快，鲜卑就对匈奴开战，并斩首二千余级送到辽东报功。此后，鲜卑每年都与匈奴互相攻击杀戮，所斩获的首级报送帝国接受赏赐。“自是匈奴衰弱，边无寇警，鲜卑、乌桓并入朝贡。”

辽东一战，祭彤作战勇武，招诱鲜卑，又大获成功。如此，恩威并施，一打一拉，展示出了高明的军事、外交才华。祭彤身形魁梧有勇力，为人稳重有恩信，为夷狄所敬畏信服，都愿意为之尽力效命。

当初“三虏连合”与汉为敌的局面已经被打破，鲜卑归附，匈奴也分裂为南北两部，南匈奴扣塞称臣，北匈奴逐渐向西北方向迁徙，只有乌桓的赤山一部还不时袭扰汉境。赤山乌桓的屡次侵犯，不能被禁止，光武帝下诏谴责州郡。当然这是在祭彤所管辖的范围之外，但是他并没有视之为身外之事。此时偏何已经是祭彤的得力爪牙，并且作战有力，服从指挥。祭彤再次将这个任务交代给他，激励他出击赤山。偏何得令，于永平元年（公元58年）血战乌桓，大破之，斩赤山首领，将首级提到辽东献与祭彤。汉军不必出动，强寇首级已经传送到帝国郡城，祭彤的威望大震，当初匈奴、鲜卑、赤山乌桓危害汉边，如今已全部解决。

祭彤就在辽东太守的位置上一直做了近三十年的时间，如同一尊不可战胜的神将，震慑东北，内外无不敬畏服从。他为人简朴，做地方高官这么长的时间，蛮夷部落酋长的馈赠是少不了的，他既没有接

受这些，也没有为自己经营什么田地产业，以至于连替换的衣服都没有几件。

在汉明帝永平十二年（公元69年），祭彤被升任为九卿之一的太仆，来到洛阳做官。汉明帝知道祭彤简朴如此，厚加赏赐，各种器用无不悉备，并经常感慨他可以大受重用。于是，这次对匈奴的第一次大规模战争中，他被刘庄派上了用场。

应该说刘庄对祭彤是抱有很大的希望的，还专门给他这一路军安排了向导——南匈奴左贤王栾鞬信，希望祭彤这次能给自己带来“意外之喜”。事实上，祭彤也很珍惜这次难得的机会，然而，他不会料到，事实与他所想相反，他带来的却是“意外之忧”。

事情坏就坏在这个向导南匈奴左贤王栾鞬信身上。南匈奴左贤王栾鞬信为人狡诈，气量狭小，与雷厉风行的祭彤向来不和。这次，两人同军，但却“形同陌路”，如果两人仅仅停留在“冷战”阶段那倒也罢了，问题是，左贤王栾鞬信害怕祭彤再建新功。出高阙塞九百余里后，他们占领了一座小山，左贤王栾鞬信告诉祭彤说这就是我们的目的地涿邪山。祭彤于是令人哨探，围绕小山方圆百余里竟然没有发现一个匈奴人，在事实面前，祭彤最终不得低下高昂的头颅，无奈地叹道：“北匈奴应该是听说我们来，害怕得不羞遁走了吧，与其在这个荒芜之地逗留，不如班师回去待命。”于是，命令三军回师。

结果，他们前脚刚回来，栾鞬信后脚便来了个恶人先告状，向刘庄打了一个小报告，说祭彤贪生怕死、畏敌不进。

由希望变成失望，刘庄当然发怒了，看了栾鞬信打的小报告，更是怒不可遏，立即派人将祭彤抓起来关到监狱里去了。被免官接受调查，“双规”后的祭彤自然很是气愤。朝中毕竟还有正直之士，他们上书据理力争。过了一段时间，刘庄的气消了大半，他也知道老将祭彤冤枉，于是下诏放人。

祭彤为人刚毅厚重，最重名节，史赞其“虽条侯（周亚夫）、穰苴（辅佐齐桓公成为第一个中原霸主）之伦，不能过也”，祭彤一生为汉

朝镇守边关，把军人荣誉看得比生命还重，孰料在白发满头之时，竟然被人指责贪生怕死、怯懦畏战，这是对他的最大侮辱，这是对他一生的全盘否定。

从监狱回到家中，祭彤即吐血不止，死前他叮嘱儿子，我奉命出征，却不能完成使命、立功报国，一世清名蒙羞，死都不能瞑目，论义不可无功受赏，将从前朝廷赐我之物全都登记上缴，在我死后，你等应当继承我的遗志，自己到营中投军，在两军阵前效死！切记，切记！

刘庄很器重祭彤，闻祭彤气死，嗟叹良久，于是下旨抚恤。辽东军民得知老帅屈死，集资修建祠堂，四时祭祀。乌桓、鲜卑更是怀念祭彤不已，每次朝贺京师，必然到祭彤坟墓拜谒，仰天号泣。后来，刘庄宣布祭彤所立清约仍然有效，鼓励鲜卑人攻击北匈奴。祭彤生前戍守边关三十年，死后能得到这么多称颂，也不枉此生了。

几家欢喜几家愁

与第一路祭彤的冤相比，第三路军、第四路军更冤。第三路军他们虽然没有向导从中作梗，但自己却走错了路，在横越沙漠六百里，抵达三木楼山后，没有望见半个匈奴人的影子，最后只好无功而返。

而第四路军没有走错路，一路顺风顺水地按期抵达匈河水畔，但他们厚重的脚步却惊醒了原本沉睡中的北匈奴军，他们根本不和汉军交锋，马上就来了个“坚壁清野”，飞快地遁走了。最后，也只能悻悻返回。

三路军都是不放一枪一炮无功而返，唯一剩下的就是第二路军了。

事实上，刘庄在派兵时，就对第二路很看重。这一路军进攻的是北匈奴的军事要地白山，派出的将领也是重量级人物——窦固。

看这一路进军情况之前，先来简单地介绍一下窦固这个人。

窦固之所以这么吸引人的眼球，那是因为窦固的双重身份，他有一个好爸爸，还有一个好妻子。首先来看看他的好爸爸——窦融。前面已经说过，窦融这个人是个不折不扣的跳槽王，而且眼光相当准，王莽当红时，跟着王莽干；刘玄掌权时，跟着刘玄混；刘秀翻身后，跟着刘秀拼。总之，他为人圆滑厚道，做事老练成熟，因此，虽然他是“三进宫”，但每跳到一处，他的老板都对他宠爱有加。在平隗和伐公孙述时，因为有窦融的支持和帮助，刘秀得以统一天下。为此，窦融跻身开国功臣的行列，在京城一带颇有名气和威望。有这样一个好爸爸罩着，窦固自然是大树底下好乘凉。

其次，他有一个好妻子——涅阳公主。涅阳公主是光武帝的女儿。因为窦融的功绩，后来，刘秀在联婚政策时，梁松成了他的大女婿，而窦融之子窦固也成了他的女婿。有这样一个好妻子罩着，窦固自然还是大树底下好乘凉了。

然而，到了汉明帝刘庄时，光武帝五个女婿——陵乡侯梁松、奉车都尉窦固、驸马都尉韩光、长乐少府郭璜、新阳侯世子阴丰。后来梁松、韩光因为谋反被刘庄诛杀，阴丰则因为杀害自己的妻子——酃邑公主，被刘庄下令处斩，只剩下窦固、郭璜（郭圣通弟郭况之子）。郭璜还将走前面三个驸马的老路，而窦固将成为笑到最后的独苗。

由此可见，有好爸爸、好妻子还不够，还要有好修养、好本质、好毅力、好恒心才能立足。显然，窦固就是这样一个极有修养的人。

闲话少说，下面我们就来看窦固作为第二路军总指挥的处女秀吧。

相对于前三路，第二路军显然幸运许多，他们一路几乎是顺风顺水地抵达了白山脚下，并击溃了驻扎在此处的北匈奴呼衍王部，斩杀一千余人。之后一路追到蒲类海（今新疆巴里坤湖），夺取了伊吾卢（今新疆哈密）地区，并专门设置了宜禾都尉，在伊吾卢城留下将士，开始在此屯田，建立了汉朝在匈奴最前沿的军事基地。

至此，刘庄一手策划的对北匈奴动武行动第一回合交锋到此告一段落。四路军马，三路无功而返，只有第二路窦固干掉了敌人一千多人，捎带了一点儿战利品而归。这样的结果显然不是刘庄想要的，对于心高气傲的刘庄来说，他马上来了个论功行赏。赏的自然是第二路军了，窦固因功被擢升为特进（地位仅次于朝廷三公），士兵们也得到了不菲的军饷。

云中梦魇

汉朝对北匈奴动了武，北匈奴也不是吃素的，他们马上组织人马，开始了反击。永平十六年（公元73年），北匈奴骑兵大举入侵云中郡（今内蒙古托克托县）、渔阳郡（今北京密云之南），一场边疆大战拉开了序幕。北匈奴原本势在必得，然而，他们不会料到，他们此番并没有讨到好果子吃，因为他们遇到了廉范。

廉范，字叔度，京兆杜陵（今西安东南）人，赵国将军廉颇的后人。汉朝兴起，因为廉氏家族是豪门望族，朝廷把他们从苦陉（地名）迁到杜陵。世代代驻守边境，有的死后埋葬在陇西襄武，所以在杜陵做官。他的曾祖父廉褒，在汉成帝、汉哀帝时期担任右将军；他的祖父廉丹，王莽时期担任大司马庸部牧，都在西汉时期有名望；廉范的父亲遭遇战乱，死在蜀汉地区，廉范于是流离借居在西州。西州平定以后，回到故乡。十五岁时，告别母亲到西州接回父亲的灵柩。蜀郡太守张穆是廉丹的老部下，于是送给廉范许多财物，廉范都没有接受，和他的门客徒步背着灵柩回到葭萌。所坐的船碰到礁石沉没，廉范抱着灵柩，一起沉到水中，众人被他的孝心感动，用杆子把他钩上来，经过精心治疗救护才幸免于死。张穆听说以后，又派人骑马带着先前送给他的财物追赶廉范，廉范又坚决推辞了。他回到故乡安葬了父亲灵柩，守孝完毕，到京城拜师学习，侍奉博士薛汉。

京兆、陇西二郡都请他做官，廉范都没有接受。永平初期，陇西太守邓融准备礼物征聘廉范为功曹，恰逢邓融被上级审查，廉范知道邓融不好解脱，打算以自己的能力救他，于是托病要求离开，邓融不明白他的意思，非常怨恨他。廉范于是向东到了洛阳，更名改姓，请

求担任廷尉的狱卒。不久，邓融果然被押解到洛阳，关在监狱。廉范于是得以在他身边侍奉，尽心尽力，非常勤劳。邓融奇怪他长得很像廉范，于是对他说：“你怎么长得像我以前的一个部下？”廉范斥责他说：“您因为困窘看花眼了！”不再跟他说话。邓融因病被押解出去养病，廉范跟随并尽心侍奉、赡养他，直到邓融病死，都没有说明身份。之后，廉范又亲自赶车送邓融的灵柩到南阳，安葬完毕才离开。

后来廉范被征聘到公府，恰逢薛汉因为楚王的案子被处死，他的故人、门生都不敢探视，只有廉范前去替薛汉收殓安葬。官吏告诉了皇帝，大怒，召廉范入宫，质问并斥责他说：“薛汉和楚王一同密谋，惑乱天下，你是公府的官员，不和朝廷保持一致，反而替罪犯收殓，为什么？”廉范叩头说：“我愚蠢粗鲁，认为薛汉等人都已认罪被处死，忍不住师生的情谊，罪该万死。”皇帝才稍稍息怒，问廉范说：“你是廉颇的后代吗？和右将军廉褒、大司马廉丹有没有亲缘关系？”廉范对他说：“廉褒，是我的曾祖父；廉丹，是我的祖父。”皇帝说：“难怪你有胆子敢这么做！”并赏赐他。廉范因此出名，被推荐为秀才，几个月后，升任为云中太守。

然而，廉范不会料到，就在他升任云中太守不到几个月的时候，严峻的考验不期而至了。北匈奴为了报复汉朝，派大军来侵犯边塞，烽火连天。按旧例，进犯的敌人超过五千，就应该写信给邻郡求救。部下都把求救信写了，结果廉范说，一群乌合之众，自己可以搞定，不用写信求援。说完，亲自率领士卒去御敌。因为敌众我寡，廉范很快就明白了什么是双拳敌不过四手。

俗话说，得道者天自助也。就在廉范的军队陷入危局时，老天似乎被廉范的精神所感动，来帮他了。这时老天来了个闭门羹——天黑了。面对天赐来的良机，廉范没有让机会白白地溜走，立即使出了三十六中的一招——疑兵之计。具体操作如下：让士兵们各自绑两个火把，举在头上，军营中就像繁星，总之，汉军就像是在闹海——惊天动地。

匈奴人远远看到火光很多，以为汉兵救援部队来了，很震惊，打

算等到天亮便出发——撤退。

然而，当天夜里就在匈奴人休整时，廉范却没有闲着，他杀牛宰马，犒劳三军。待到天快亮时，廉范率军队一起冲杀出来，以雷霆之势，眨眼间便斩杀了敌军数百人。

匈奴人大为震惊，吓得赶紧撤退。战场上人多马杂，如果不是有组织、有计划地撤退，要想全身而退是件很不容易的事。因此，就在撤退过程中，发生了严重的踩踏事件，仅此一项便死伤一千多人。退回去的匈奴人痛定思痛这才想起来，云中郡一直是他们的“伤心地”。二百多年前，他们的祖先入侵中原时，就在云中郡栽了个大跟头。那时的云中郡太守是飞将军李广，再往后是魏尚，他们两人的成功反击，打得匈奴人此后总是绕开云中郡。

祖先们都不敢来犯云中郡，而他们现在却来犯，虽然此时早已物是人非，虽然当年的李广、魏尚，如今变成了廉范，但结果是一样的。江山各有人才出，各领风骚数十年。

碰了这么大一个大钉子，再回想起云中的梦魇之处，北匈奴人心里的阴影越来越强，从此，再也不敢来犯云中郡了。

第十三章 是金子总会发光

班超的发迹史

窦固一飞冲天，坐上大汉王朝的第四把交椅，顿时感到了肩膀上所挑的沉甸甸的担子。他有责任也有义务在边疆方面干出一些成绩来，一来作为感恩，二来作为报恩。可是，第一次大规模进攻匈奴，取得的效果并不理想，这让他明白，要想打败匈奴，并非一朝一夕就能完成。如果能把西域争取过来，那就事半功倍了。一来牵制住了北匈奴，二来为汉朝减少了宿敌，一举两得。

联合西域，共同对付匈奴。随着窦固这个外交政策的出台，历史上大名鼎鼎的大人物班超由此登上了历史舞台，演绎出一曲可歌可泣的英雄赞歌。

经过在营中千挑万选，终于确定了出使西域的使者，他就是军中代理司马班超。

班超，字仲生，扶风郡平陵人，是著名史学家班彪的小儿子，著名史学家班固的弟弟。

班家都喜欢读史，当然，与父亲班彪和哥哥班固读史是志在做学问不同，班超读史是为了圆理想。他想在改变历史方面做出一番贡献来。

然而，正当班超为了自己理想而读书的时候，父亲班彪去世了，家中的顶梁柱倒了，家境顿时陷入困境。生活很容易解释，一个是为了生，一个是为了活。于是乎，班超跟随母亲孤儿寡母地来到洛阳，投奔时任校书郎的哥哥班固。

班固也只是个校书郎，那么一点儿工资是一人吃饱，全家不饿，而随着班超和母亲的到来，他便是一人吃不饱，全家都挨饿了。于是

乎，少年的班超本该还在读书的年龄，却只能工作了——帮人抄书。这份工作十分无聊枯燥，班超每天埋首官府的会议文件中，他对这些所谓的绝密文件有说不出的厌倦。但是为了要奉养老母，为了生计的需要，他只能埋头苦干。

长此以往，班超还是忍不住满腹牢骚，一天，掷笔感叹道：“大丈夫即使没有远大的志向，也应该像傅介子、张骞一样立功于异域，靠业绩来取得侯爵之位，我怎么能一直从事这些侍奉笔砚的事呢？”

旁边的抄书郎都笑他，得了吧，这年头工作可不好找，能有口饭吃已经很不错了，不要再痴心妄想了。

班超不屑地撇撇嘴，道：“燕雀焉知鸿鹄之志。”班超说这句话时，是否想起三百年前大泽乡的那个雨夜，鱼腹丹书，篝火狐鸣，农民领袖陈胜揭竿之前发出的起义宣言：“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

班超说完这句话，不想再和他们拌嘴，便独自一人走到了大街上，结果碰到了个算命先生。平日里，班超是不信这些的，这时，他一时心血来潮，便算了一卦。哪知这不算不知道，一算吓一跳：“你额头如燕，颈脖如虎，飞翔食肉，现在虽然是一介布衣，但将来可不得了，那是于万里之外封侯的相啊。”

这么好的命，按庙堂抽签来说就是上上签了。好了，命算了，接下来该干嘛还得干嘛去了——回去继续抄书。

乐躬耕于陇亩兮，以待天时。班超的“天时”很快就来临了。

不久，因为哥哥的缘故，班超被汉明帝任命为兰台令史。兰台是汉朝收藏图书的地方，兰台令史的职责就是典校图籍，治理文书，在皇帝和群臣之间行使“监察”和“上传”的职能，可以说是位卑而职重。当然，这与班超的理想还是相差十万八千里的。

直到永平十六年，汉明帝四路出击北匈奴，车骑都尉窦固奉命出兵。班固与窦固的私交不错，他向窦固推荐了自己的弟弟班超。窦固

便起用班超做假司马，让他率领一支军队攻击伊吾。结果，班超在经过蒲类海（今新疆巴里坤湖）时，率军成功斩了数百敌人而回，一时间名声大震。

因此，班超也得到了窦固的赏识。

公元73年夏天，上天突然降大任于班超，在打通西域的外交政策上，班超理所当然地成为窦固青睐和寄予厚望的第一人选。他和从事郭恂率领三十六名勇士出使西域，开始了一场惊心动魄、感人至深的“西游记”。

鄯善的躲猫猫

西域原有三十六国，汉哀帝、汉平帝年间，因为内乱分裂为五十五国，王莽贬王为侯，由是西域怨叛，与中国绝，复役属匈奴。匈奴敛税重刻，诸国不堪命，建武年间，诸国纷纷遣使求内属、请都护。光武帝刘秀以天下初定，未遑外事，不许，诸国遂乱，莎车王贤欺凌诸国，诸国更相攻伐。

后来的情况是：鄯善灭小宛、精绝、且末；于阗败莎车，灭渠勒、皮山。目前南道上鄯善、于阗两国最强。北匈奴闻于阗败莎车，遣五将发焉耆、龟兹十五国兵三万余人围攻于阗，于阗王广德降，以太子为质，岁给鬻絮，北匈奴派使者监督于阗国政，于阗暂降于北匈奴。形势之严峻可知而知。

班超所带的“西游团”，出使的第一站是鄯善（今新疆罗布泊西南）。鄯善国即古时的楼兰，西域三十六国之一，西汉时改名鄯善，在今新疆罗布泊西南，新疆鄯善县。公元四十六年，鄯善王安曾上书要求归附东汉，并且请求汉朝派兵“保护”，然而，当时的光武帝刘秀正致力于国家的经济建设，再加施行“和平共处”的外交政策，无暇东顾，婉言拒绝了鄯善王安的美意。当时西域的形势很微妙，西域各国各怀鬼胎，相互吞并。而匈奴为了迫使西域各国臣服于他们，使出的手段是：武力加外交，一边用强大的武力震慑，一边用舆论进行威逼。正是迫于这种压力，鄯善王无奈投靠了匈奴。

因此，班超出发前，就感到了肩上沉甸甸的担子，他知道，西域各国现在可都是匈奴的属国，此去肯定是像在惊涛骇浪中航船一样，必定波涛四伏，必定凶险万分。是挑战，也是机遇，班超知道风险，但也是扬名立万的大好时机。

闲话少说，话说“亲善大使”班超一行风尘仆仆地到达鄯善时，鄯善王广对他们的到来非常高兴和热情，毕竟在这之前两国已经断交六十多年了。

六十年，时间长河一首歌；六十年，岁月轮回一甲子；六十年，恍若隔世一春梦；六十年，物是人非一声叹。鄯善王显然很珍惜这次难得的机会，握着班超的手嘘寒问暖，直呼：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接下来，安排了丰盛的“接风宴”。接连三天，大摆宴席，好酒好菜好肉应有尽有。

因此，班超等人直呼鄯善人就是好，生活处在了小康水平。然而，很快，他们就体会到了什么叫从天堂跌到地狱。如果说前三天是“国宴”，那么后三天就是“僧宴”，全是清一色的素食，而且还是咸淡不一。

班超问部下们说：“你们有没有感觉到鄯善王广对我们的态度冷漠了许多吗？”

部下们说：“感觉到了，伙食的变化比娃娃的脸还要快。”

班超问：“从最受欢迎的人，到最不受欢迎的人，你们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部下们说：“夷族胡人向来人心无常，喜乐无常，变化无常。”

“NO，你们只看到了表面，没有看到实质。从鄯善王广的态度变化可以看出，我们现在的处境非常危险，从国宴到僧宴，再发展下去，就要变成鸿门宴了。”班超看着部下惊愕的脸，顿了顿才接着道：“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匈奴之使者也！”

班超为了证实自己的说法，马上上演了一幕“捉放曹”。乘胡人侍者送饭的时间，班超来了个突然“亮剑”：“匈奴使者来了几天了？不如把他们叫来跟我们一起共餐啊！”这位胡人侍者明显属于胆小如鼠的那种，面对班超的突然“逼宫”，他心中一颤，囁嚅道：“他们来了三天了，住在离此地有三十里的鄯善星级宾馆，正享受着星级服务，你们想见他们一面，恐怕有点儿难度。”

“哦，见他们有难度，但抓起你却一点儿难度都没有。”班超手一挥，部下们便把胡人侍者绑了个结结实实。随后，班超立即把三十六个部下召集到一起，来了个团聚——喝酒。

在酒酣耳热之际，班超昂然地对众人说：“我们同在绝远荒域，如今北匈奴使者才来几天，鄯善王已不讲礼数了，若是匈奴使者命令他把我们抓起来送给匈奴，到那时，我们的骨头就只有喂豺狼的份儿了。现在我们生死存亡的危急时刻，大家说怎么办？”

部下们齐声道：“如今，身处这种危亡之地，不管怎么办，就是不能‘凉拌’。要死要活，现在全凭司马的一句话，你说怎么办就怎么办。”

“不入虎穴焉得虎子！”有了部下的支持，班超底气大增，豪气十足地道：“为今之计，只有利用夜晚大做文章，采取火攻的办法进攻匈奴使者。深更半夜，他们不知道我们的虚实，火光一起，定会感到害怕，慌张中便会乱了阵脚。我们趁机便可以把他们一窝端。消灭了匈奴使者，鄯善王自然会害怕，肯定会回心转意，如此，我们就大功告成了。功成名就在此一举，关键看大家能否齐心协力了。”有人见唯独从事郭恂没来，便提议说：“如此大事，班司马是不是应该跟郭从事商量一下？”哪知，班超一听怒不可遏：“是福是祸在此一举。而郭从事只是个平庸的文吏，手无缚鸡之力，他要是知道了这件事，必定会害怕。如果因此而泄露我们的计划，到时候我们就会死无葬身之地了！”大家一致称是。

班超声色俱厉，众人便无异议，都说跟着他干就是。

夜，夜幕，夜幕刚刚降临，班超带部下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开始向三十里开外的北匈奴使者驻地进发。到达目的地时，天空开始刮大风。看到大风起，汉高祖刘邦会大声吟道：“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汉武帝刘秀会吟道：“秋风起兮白云飞，草木黄落兮雁南归。”大诗人李白会吟道：“按剑清八极，归酣歌大风。”但此时，我们的班超同志，吟出的却是：“风高好放火，月黑好杀人。”

月黑风高，正是进攻的大好时机，班超来不及休息，便马上决定对匈奴使者驻地发起进攻。因为只有三十个人，力量对比悬殊，面对数百匈奴人，只有出其不意，以巧取胜。班超马上进行了安排部署，三十个人分成两队，一队由十人组成，所持工具为铙鼓，躲到匈奴人的帐房后面，负责敲铙打鼓。班超吩咐：“看见火起，就要一齐擂鼓呐喊。铙敲得越响鼓打得越响便越成功。”二队由二十人组成，所持工具为刀枪弓弩，负责打杀敌人，并不要求他们冲锋陷阵，而是埋伏在匈奴使者驻地的大门两旁。班超说：“不用冲进匈奴的营帐里去，只要以逸待劳，守在出口，等匈奴士兵出来时，举刀砍杀便是。”安排完毕，班超开始他的神奇之旅，他开始顺风纵火。天干物燥，风高物燥，火一点便如串连起来，顿时，火光冲天。第一队负责铙鼓的十人，见状铙鼓齐鸣，杀声震耳，声势喧天，正在梦乡中的匈奴人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惊慌失措下乱作一团，纷纷选择了出逃。但此时，班超带领二队二十人的刀斧队正恭候多时，他们手起刀落，出来一个杀一个，出来两个杀一双，总之，连杀三十余人后，唬得其余匈奴人不敢再出来白白送死，结果是出来是死，不出来也是死，不出来的便选择了火葬，化为灰烬，倒省了不少后事。搞定了匈奴团后，第二天一大早，返回来的班超给鄯善王广请安，并且送上了北匈奴使者的头颅。鄯善王广一看之下，大惊失色，半晌没有说出一句话来。北匈奴使者全部死亡，消息传开，整个鄯善国上下都震恐了，汉朝的使者如此强悍，那么汉朝的武力更是不得了啊！

见达到了预期效果，班超趁机对鄯善王广晓之以理，宣扬汉朝的国威和恩德，劝其摆脱北匈奴，归附汉朝。

到现在木已成舟，是彻底把北匈奴得罪了，鄯善王眼下别无选

择，只得表示愿意归附汉朝，并主动提出把王子送到汉朝作为质子。

班超一把火重新点燃了西域。这是一把希望之火，重新燃起和汉朝断绝往来六十五年的西域又开始往来。也燃起了窦固的欢心，他十分高兴，部下马到成功，这和自己独到的眼光是分不开的，他把联通西域的盛举向明帝刘庄作了详尽的汇报。

刘庄很欣赏班超的勇敢和韬略，马上任命他为军司马，再度出使西域。这一去又会发生什么故事呢？

于阗不相信眼泪

临行前，作为“老上司”的窦固对班超还是很关心的。于是乎，问他要带多少人马去。

“多乎哉不多也，少乎哉不少也。”班超如是答道。意思是说，不多不少，只要带着原来的那三十六个人就行了。

“是不是太少了点儿啊？”

“兵贵精而不贵多。”班超答。就这样，班超拒绝了窦固的好意，领着他的原班人马三十六人，再次踏上征途。

这一次，班超选择的第一站是于阗（今新疆和田）。班超之所以这样选择，那是有原因的。

这里不妨先来看一下西域的情况。西域原有三十六国，汉哀帝、汉平帝年间，分裂为五十五国，到王莽时期，“无人监管”的西域发生怨叛，便与汉朝决裂，投入匈奴的怀抱中去了。如果说西域不是什么好鸟，那么匈奴也不是什么好林子，他们对主动投怀送抱的西域各国征收苛捐杂税，结果匈奴人的腰包鼓了，而西域人的气囊也鼓了，长此一往，这日子还怎么过？于是，在猪狗不如的日子里，他们又想到了汉朝的种种好处。在光武帝时期，西域各国纷纷选择了“苦海无涯，回头是岸”，寻求归附汉朝，寻求汉朝的庇护。然而，当时的光武帝刘秀正全心全意治理国家，无暇无心去关照西域，于是婉言谢绝了他们

的好意。也正是在这种情况下，莎车王贤欺凌诸国，致使西域各国发生了大动乱，结果鄯善消灭小宛、精绝和且末三国，于阗击败了莎车、渠勒和皮山三国。而鄯善、于阗两国也一跃成为西域最强两国。

北匈奴见西域大乱，自然不能不管，于是派遣五员大将，征发焉耆、龟兹等十五国兵共计三万余人围攻于阗。于阗王广德见北匈奴来势汹汹，很识时务地以太子作为人质献给北匈奴，表示愿意归附。北匈奴同意了于阗的请求，派使者监督于阗国政。于阗彻底成了北匈奴的“附属国”。

班超上次拔掉了鄯善这个“难剃头”后，第二刀决定从于阗动手，搞定现在西域实力最大的于阗，对稳定整个西域的作用是不言而喻的。

然而，班超一行到达于阗时，情况比第一次还要糟糕，于阗王广德因为新破莎车，又有匈奴遣使监护其国，双管齐下，自然是不可一世。面对班超的到来，根本就没把班超使者团当干部看。连表面功夫也懒得做了，直接叫翠花上了一道大菜——酸菜（饭是酸的，菜是咸的，茶是淡的，礼是粗的）。

如果仅仅是受个冷遇那倒也罢了，关键是匈奴使者与于阗巫师相勾结，令巫师在广德要“林黛玉”——驹马。巫师当时是这样恐吓广德的：“神已发怒，问我们为何要倾向汉朝？汉朝的使者有一匹神马，快去找来给我做祭品！”神有要求，于阗王不敢怠慢，即刻派宰相私来比向班超索求驹马。

面对巫师的无礼要求，班超倒显得很自然，他哈哈一笑，说：“一匹马算什么，我给了就是了！只是我不知道哪匹才是天神所求之驹马，还得请巫师亲自来挑选才对啊！”

巫师听说很是高兴，心想，汉朝这些使者倒是蛮识时务的嘛。于是乎，很快就大模大样地来选马了。巫师是相马之意不在马，而班超也是送马之意不在马，就在巫师在宝马之间流连忘返时，班超开始行动了，他蕴意已久的剑以“迅雷不及掩耳盗铃”之势出鞘，开始“亮

剑”了。

事实证明，班超的剑和六脉神剑有得一比了，从剑出手到收剑，只是一眨眼工夫，然而，就是这一眨眼工夫，巫师的人头早已滚落于地，剑上血迹斑斑，似乎在验证着那电光火石间发生的故事。

手起，刀落，头飞。然后，收刀，提头，班超来到广德处，正义言辞地说：“我已申明，巫师与匈奴使者串通，装神弄鬼来离间我们，欲使汉与于阗交恶而匈奴从中渔利，今日我且直面问你一言，你究竟是亲汉还是亲匈？”

当时的通讯设备虽然不发达，远没有现在的无线电设备，但广德还是早已听说班超诛灭匈奴使者、威逼鄯善的事。此时，广德表情有三：一是震惊，班超果然如传说中的那样，胆识过人；二是后悔，他居然又让班超故伎重演，上演威逼闹剧；三是无奈，事已至此，他思索再三，最终还是决定杀匈奴使者而降班超。

就这样，班超先打后收，成功地搞定了于阗国，并且没有急着走，在那里过完了寒冷的冬天。

疏勒不寂寞

其实，班超这样选择是有目的的，是为了等待春天的到来。果然，第二年春天到来后，班超马上开始了他的西域第三国之行——疏勒（今新疆喀什市）。

其实，班超这样做的目的不是疏勒，而是龟兹国。

西域以于阗、鄯善为最强，这两国在班超的超级手段下归顺汉朝后，其他西域各国见风使舵，纷纷表示愿意弃匈奴改投汉朝，争先恐后地派人质到京城洽谈合作事宜。然而，龟兹国却是个例外，现任的龟兹王是匈奴扶持上去的“傀儡王”，他强硬地表示，拥护匈奴的立场不动摇。

因为有匈奴的帮助，龟兹王派兵攻陷了邻近小国疏勒，杀掉疏勒

王，并派了“自己人”兜题去那里当王。因此，说白了，疏勒国就是龟兹国的附属国。

本着“擒贼先擒王”的原则，班超决定先向疏勒国下手，显然是想对其“老子”——龟兹国起到敲山震虎的作用，逼其乖乖就范。

来到疏勒国国都城边时，班超把自己的部将田虑叫到了身边，直接表达自己的心声：人无远虑，必有近忧。你要帮我解虑啊！

“将军请吩咐！”田虑见班超如此看重自己，也颇为感动。

“杀人放火的勾当我已经连续干了两回，目标太大，成了别人重点提防的对象了。这一回得你替我出马，否则就功亏一篑了。”班超道。

“田某一人之力有限，唯恐有负你的厚爱啊。”

“你不用怕，兜题不是疏勒人，疏勒人肯定不会帮助他，你劝他投降，他如果同意那就好办，不同意，你可以乘势劫持他！”

田虑闻言心中疑虑顿解，豪气顿生。于是，田虑单枪匹马来到疏勒国都槃橐。

疏勒王兜题当时正在饮酒作乐，听闻汉使来见，惊问门吏道：“汉使来了多少人？”

“单枪匹马，光杆一人。”门吏答。

“汉使模样长得什么样啊，是不是很猛的武夫啊？”兜题又问。

“唇红齿白，文质彬彬，应是一介书生。”门吏答。“他是想凭三寸不烂之舌来我这里获取富贵者啊！”两问两答后，兜题大笑着下了这样的结论。

于是，兜题便宣见田虑。两人寒暄了一阵，田虑开始言归正传，进行劝降。面对田虑的单刀直入，兜题采取的是太极推手，无论田虑怎么口若悬河，他只是含糊地应着，既不答应，也不直拒。田虑眼看

直说无效，便来了间接的，索性和兜题拉起了家常。

拉家常的结果是，越拉两人关系就越近，到最后大有相见恨晚之意。心在拉近，身也在拉近，就在两人大有断背山之势时，田虑开始亮剑了。说时迟那时快，只见田虑突然拔出身佩宝剑，还没等兜题反应过来，明晃晃冰冷冷的宝剑已架在了他的脖子上。兜题吓得面如土色，嗫嚅道：“你……你，这是干嘛……”

“不想干嘛，只想让你跟我们走一趟。”田虑笑道，说着令兜题部下的卫兵将马牵过来。疏勒国士兵见大王被汉使劫持，竟无人上前阻拦，只是对大王行注目礼，眼睁睁地看着田虑带着兜题绝尘而去。

田虑飞驰到班超处，接下来的故事发展就没有什么悬念了。班超押着兜题返回槃橐，班超率人直进槃橐城，召集疏勒人民，主持召开了“兜题审判”大会，会上，班超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讲话，他痛说龟兹的霸道、兜题的残暴，帮助疏勒人民忆苦思甜。

“龟兹国杀害你们的国王，派兜题来给你们为王，你们为什么要拥戴他呢？”班超说。

“疏勒国小民弱，无力反抗，因此才会甘受凌辱。”疏勒人说。

“从今以后有大汉给你们做主撑腰，你们不必再害怕匈奴和龟兹，咱们立前疏勒王的后裔为王，共建美好家园，好不好？”班超说。

班超的提议得到了大家的一致认可，因前疏勒王没有儿子，最后选立其侄子为王。眼看恢复了自己的政权，走出水深火热的疏勒官民报以热烈的掌声，对班超表示感谢。

“新王已立，那兜题这个旧王怎么处置呢？”班超问。

“杀，杀，杀……”顿时杀声震天，复仇的怒火正在燃烧。

“杀一虽然可以儆百，但杀一庸夫亦于事无补，不如留他一条狗命，放他回去，让龟兹国也蒙受汉朝的恩威，树立汉朝的威信，让他

们自觉脱离匈奴的魔手？”班超道。

至此，搞定了疏勒国。然而，要想搞定龟兹国，就不是抓个把人能了结的事了，得出兵，得打仗。鉴于出一次兵不容易，刘庄决定把龟兹、车师的事一起解决。

至此，班超两次出使西域，各国大都归顺汉朝，重新打通了丝绸之路。班超帮助疏勒国“复国”后，也被疏勒国人民热情地留在了槃橐。班超不会料到，这一住居然就是二十九年。满三十年那年，是班超回去的时候，却也是魂归故里的时候。

与此同时，喜事接踵而来。益州刺史朱辅报告，因为大汉的威德远播，那些偏僻的蛮夷之邦如白狼、槃木等一百余国，全都举国向汉朝称臣进贡。

班超接连搞定了西域几大强国后，其他小国见风使舵，纷纷主动对汉朝投怀送抱，派出王子到汉朝做人质。就这样，西域与汉朝中断了六十多年的关系得以恢复，开始了新的交往。

第十四章 烽火连三月

再向虎山行

本着“两手都要抓”的原则，刘庄派班超在西域大显神威、大拉赞助商的同时，也没有放弃武力征服北匈奴，毕竟智取能一能二能三，但不能总是长久下去。

永平十七年（公元74年）十一月，刘庄展开了对北匈奴的第二次“军事行动”。先来简单地介绍一下这次军事行动。

这一次军事行动的主帅是奉车都尉窦固，两员副帅是驸马都尉耿秉和骑都尉刘张。出发地：敦煌郡的昆仑要塞。兵力：一万四千名骑兵。作战任务就是扫除北匈奴在西域的残余势力。

窦固大家都很熟悉了。耿秉出生在将门世家，祖父是开国功臣耿况（原上谷太守）。耿况有六个儿子：耿弇、耿舒、耿国、耿广、耿举、耿霸，其中耿弇在云台二十八将中高居第四。耿秉是耿国（耿况第三子）之子，此前多次上书请求攻打匈奴。

在前一年的西域会战中，窦固军团击溃匈奴南呼衍王的军队，占领了伊吾卢城，匈奴的残军撤退到天山。这次的远征军进军到天山脚下便与北匈奴人再续“前缘”，两军交战勇者胜，结果经过一年磨刀霍霍的汉军再次展现了神奇的力量，打得北匈奴溃不成军。接下来便向西域前进，之后进攻车师国。

西汉时代，郑吉击车师，车师国一分为二，分别为车师前国与车师后国。东汉建国后，由于光武帝刘秀对经营西域持消极态度，车师国重新投靠匈奴人。刘庄对匈奴实行武力攻略后，班超在西域风生水起，西域各国纷纷吃“回头草”时，车师国并没有跟着西域别的国家归顺汉朝，仍然对北匈奴情有独钟。可以说要想重新经营西域，必先夺

车师。然而，在具体的进军策略上，主帅窦固与副将耿恭产生了不同意见。

窦固认为，应该先打车师前国。理由是车师后国路途远，山谷多，天气寒，深险难。而士兵们却是衣着单薄，“可怜身上衣正单，心忧身贱怨天寒”，这样可不行啊。

耿恭认为，应该先打车师后国。并且以“儿子、老子”理论为理由，集中力量先打下父亲，儿子将不战自降。

争来争去，窦固却犹疑不决，心直口快的耿恭干脆一跃而起，愤然道：“北面匈奴不是人，乃是人间天煞星；我们出兵不是贼，这个先锋我来当！”

说着也不管窦固答应与否，跨上战马，率领所属部队便向北进军了。窦固又气又无奈，气得是耿恭太目中无人了，简直不把他这个主帅放在眼里。无奈的是，耿恭人如其名，耿直秉公，是一头认定了方向就拉不回的牛，遇见他，你除了叹息，一点儿办法都没有了。事已至此，窦固只得带领大军来了个紧随其后。

然而，事实证明，耿恭“一意孤行”并不是盲人摸象般没有一点儿把握，他的部队起到了出奇制胜的作用。车师后国国王安得按常理推断，认为汉朝必然会先进攻车师前国，疏于防范，结果被跋山涉水不畏艰险的耿秉来了个一窝端，斩杀数千敌人，缴获马、牛等牲畜十余万头。

车师后国国王安得眼看再坚持下去，便只能落得个“城破人亡”的地步了，为了保存上老下小，他赶紧在城头竖起了白旗，然后打开城门，摘去王冠，跪着相迎耿恭的到来。

就这样，车师后国搞定后，起到的作用是显然易见的，车师前国国王眼看孤掌难鸣，也不是省油的灯，赶紧学车师后国，也来了个举手投降。

可以说，在耿恭的带领下，汉军兵不血刃地平定了整个车师。窦

固上书建议重新设置西域都护及戊、己校尉。刘庄将陈睦任命为西域都护，将司马耿恭任命为戊校尉，屯驻后车师金蒲城；将谒者关宠任命为己校尉，屯驻前车师柳中城，各设置驻军数百人。

一切都归于平静后，公元75年2月，那是一个春暖花开的季节，刘庄下诏，命令窦固班师回京。西域都护陈睦、戊校尉耿恭、己校尉关宠三个百人军团成了西域的留守儿。

值得一提的是，回到洛阳后，窦固历任大鸿胪、光禄勋、卫尉。史载，窦固久历大位，甚见尊贵，而性谦俭，爱人好施，颇得人心，这一点，窦固比他将来的那位族孙窦宪要聪明得多。窦固于公元88年去世，逝后，被赐谥号文侯。这是后话。

生死考验

然而，刘庄太小看匈奴了，他原本以为这样搞定车师，西域就再也掀不起什么大风大浪了，窦固和他的大部队也不用大材小用在西域长期待下去了，毕竟这么多军队驻扎在“他乡”，吃喝拉撒，都是要银子的，军饷的开销是一笔可观的付出。汉朝虽然不差钱，但也经不起过多的挥霍。于是，他才下了班师令。然而，他却忽略了匈奴人的反击能力，匈奴人虽然有“不羞遁走”的齷齪一面，但也有“不死鸟”的坚韧一面。你可以砍下他的脑袋，但是绝不能让他们屈服。果然，汉朝大部队前脚刚走，匈奴后脚便向西域进发了。西域这块大蛋糕，如此的诱人，如此的肥美，谁肯轻易放弃呢？

汉军的铁骑在西域大展雄威后，匈奴人以牙还牙，这次同样派出了两万名精锐的匈奴铁骑，他们在左鹿蠡王的率领下，雄赳赳气昂昂，跨过西域边境线，目标直指车师后国。谁叫你最先投靠汉军，这下报复来了。

面对匈奴的大兵压境，车师后国国王安得虽然“惊”，但却没有“慌”，更没有“投”。既然重新选择了汉朝，就不再朝三暮四，即使匈奴人武力相逼，也视死如归，毫无退缩。从这一点来看，车师后国国王安得也算是个正人君子。

当然，安得不但是个“坚强人”，而且还是个“明白人”，他显然明白自己不是匈奴铁骑的对手，并没有马上进行火拼，而是一面紧闭城门，一边派出使者，连夜向屯垦兵团在金蒲城的耿恭进行紧急求救。

陈睦、耿恭和关宠都是百人军团。何谓百人军团，顾名思义，就是每个兵团总兵力只有数百人，跟匈奴的二万骑兵相比，是龟兔赛跑——没得比。然而，本着“车师有灾，八方支援，车师兴亡，汉军有责”的原则，耿恭决定再次来个出奇制胜，想都没有想就派出三百人“敢死队”前往支援车师后王。

三百名勇士出发前，耿恭进行了誓师大会。中心内容只有一个：养兵千日，用兵一时，现在是你们报效祖国，为国捐躯，为国争光，建功立业的时候了。

但并没有到达前线，在半途中，遇到了大批匈奴骑兵。三百人奋勇作战，但是敌众我寡，最终全部战死，无一降者，无一被俘。汉军援军被歼灭，匈奴骑兵转而全力进攻车师后国，大破车师的军队，并阵斩其王安得。车师后国的局势急转直下，匈奴铁骑长驱直入，直奔耿恭所在的金蒲城。车师后国国王安得没有在匈奴人面前投降，虽然他明白自己显然不是匈奴人的对手。他亲率大军迎战匈奴骑兵，同时紧急向耿恭屯垦兵团发出求救信。耿恭兵团总共只有数百人，虽然与匈奴的两万骑兵相比，实在少得可怜，但耿恭还是派出三百人前往支援车师后王。虽千万人吾亦往矣。应该说耿恭是很有胆识的，而事实证明，他的手下也毫不示弱，三百VS二万，他们明明知道这一切无异于鸡蛋碰石头，这一去，无异于飞蛾扑火，这一去，无异于自取灭亡，但他们没有退缩，没有畏惧，没有动摇，义无反顾，排山倒海地向前冲，和匈奴铁骑进行了殊死搏斗，火光四射，血肉横飞，虽然最后落得个全军覆没的下场，但他们用顽强和大无畏的精神展示了汉军的风采。

而北匈奴全歼三百救援汉军后，把愤怒的火苗“迁怒”到了车师后国国王安得身上，他们全力以赴地攻城，车师后国那点儿疲软之师如何能抵挡住他们如狼似虎的阵阵攻势呢？很快便以“城破”的方式宣告

了双方实力的悬殊。

按战争的方式，“城破”和“人亡”是相辅相成的，“城破”之后便是“人亡”了。车师后国城破之后，安得的生命也走到了终点。

北匈奴以“屠城”的方式发泄完自己的不满后，再次马不停蹄地挥师去攻打金蒲城，大有宜将剩勇追穷寇的英雄气概。

然而，北匈奴却在定位上错位了，他们以摧枯拉朽之势消灭了汉军三百敢死队和“鱼楠”的车师后国后，的确还有很多“剩勇”，然而，他们勇气固然可嘉，但汉军却不是穷寇。尤其是耿恭这样的军团，他们兵力虽然少，非但不是穷寇，而是堡垒。

都说“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现在是烽火连金蒲，义气抵万金。北匈奴两万骑兵围城，金蒲只是个百人军团，史书上虽然没有详细记载耿恭的军团人数，但我们仅仅从百人这个字义上就可以知道，百人的最高上限是九百九十九，最低下限是一百。前面已派出了三百人的敢死队，因此，如果按最高九百九十九人来计算，此时金蒲城里汉军最多也就六百九十九人。满打满算不到七百人，如何抵挡住两万匈奴士兵的“蹂躏”，这显然对百人军团是个考验，对耿恭更是个考验。

不死鸟

如果单从兵力来比较，形势很严峻，形势严峻得令人胆寒。对于这个百人军团来说，这是意志与毅力的较量，勇气和勇敢的考验，生存与毁灭的考验。可是正如邓小平所说的那样，不管是白猫还是黑猫，抓住老鼠便是好猫，不管是较量，还是考验，胜利才是硬道理。

耿恭冥思苦想许久，最终还是决定故伎重演——出奇制胜。他研制出了一种毒药，虽然不致命，但比致命更要命，人只要中箭，皮肤便会发生化学反应，有一种强烈的灼烧感，如同熊熊火焰在沸腾地烧烤，直到伤口溃烂，直到痛不欲生，直到生不如死。

他命令士兵们将这种毒药涂抹在箭头上，并且站在城墙上对北匈奴人大声吼道：“这是汉朝神箭，奇毒无比，威力无比，神奇无比，中箭者非死即伤，惨不忍睹，你们一定要小心点哦！”匈奴左鹿蠡王正站在城下虎视眈眈，听了耿恭的话，冷笑道：“忽悠谁也别来忽悠你大爷我，我现在手握数以万计的军马，每人吐一口唾沫都可以淹没小小的金蒲城，还怕你们的什么鸟箭不成？”

话不投机半句多，既然话无好话，谈无好谈，那好，接下来，两个字：开打。

匈奴左鹿蠡王为了证明自己“口沫淹城”的话，对金蒲城发起了猛烈的强攻。

然而，他很快就发现情况不对，士兵们冲向城墙后，很快便纷纷抱头鼠窜地回来了。而且不是抱着肚子就是抱着脑袋，又喊又叫，更有甚者，就是“笨驴打滚”，惨不忍睹，这是怎么回事？

原来汉军人数虽少，但因有居民的支持，再加上耿恭研制的新型武器，所以交战起来毫无畏色。而密如蚂蚁的匈奴军队的围攻，也减少了汉军射箭本领的强度，于是乎，箭羽如雨般落下，结果是弹无虚发，在一片哭声、喊声、叫声中，匈奴人不是满地找牙，就是全身中箭，中箭者，在巨痛难忍中发出的感慨是：“原来这就是神箭啊！”

毒药并不致命，但是给匈奴人所造成的心灵创伤却是致命的，战斗意志也在一点一点地消磨。情况十分危急，左鹿蠡王看得心惊胆战，眼看再这样下去，会上演“精卫填海”的凄惨一幕了，他赶紧下了收兵令。

左鹿蠡王调整了战略部署，只围不打，围而不攻。你汉朝只有这么一点儿人马，看你能坚持多久？

当然这仅仅是左鹿蠡王一厢情愿的想法，耿恭当然不会坐以待毙，他一个人站在城墙上，默默地看着远处安营扎寨、以逸待劳的匈奴军。入夜时分，一个想法有感而出，还是重起老路——出奇制胜。

这一次，耿恭出奇制胜的具体策略是：偷袭匈奴大本营。

不到七百的兵力，去偷袭一万多人的匈奴大本营，按常理推断，这无疑是天方夜谭。然而，在耿恭眼里，只要想干、肯干、能干、敢干，一切皆有可能。

事实上，耿恭用实际行动打破了马太效应中所指的“强者愈强、弱者愈弱”的现象，在他嘴里变成了“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多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再次体现了弱者回首就强的道理。

夜，深夜，伸手不见五指的深夜，就在耿恭准备出发时，老天开始发威了，首先是乌云密布，接着大风飞扬，紧接着是暴雨倾盆。

看着如此大的雨，耿恭非但没有来个“风雨愁”，而是抑制住内心的喜悦之情，下达了出发令。

夜深、风狂、雨大，耿恭带领军马冒雨倾巢出动，而此时的匈奴士兵都躲在帐篷里睡得正香，美其名曰：养精蓄锐。连守卫的士兵也喝起了热酒，并且美其名曰：御寒。

一边是疏于防备，一边是全力以赴，耿恭带领数百热血男儿手持刀剑弓弩，上演的就是砍头表演赛了。很多猝不及防的匈奴人面对似乎从天而降的汉军，还没弄明白是怎么回事，便成了刀下之鬼了。

无边大雨潇潇下，无尽人头滚滚落，耿恭带着弟兄们一阵横冲直撞地斩杀后，眼看起到了杀鸡儆猴的效果，没有再恋战，毕竟瘦死的骆驼比马大，他马上下达了撤军令。

等被打得晕头转向的匈奴士兵反应过来时，耿恭早已带领他的百人军团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毒箭，不但伤了不少匈奴士兵的身体，而且伤了更多匈奴士兵的心；偷袭，不但要了不少匈奴士兵的脑袋，而且要了更多匈奴士兵的心。哀莫大于心死，此时的匈奴士兵虽然还没有到达心死的地步，但也到了军心涣散、人心背离的地步了。这时，左鹿蠡王只能感叹

道：“汉军用兵如神，神出鬼没，吾不如也。”

说罢，无力地挥挥手，垂头丧气地撤军了。

奇迹是这样诞生的

事实证明，北匈奴军队就像纸老虎，一唬一吓，他们便呼啦啦地撤了。北匈奴前脚刚撤，耿恭后脚便来了个紧随，这倒不是说耿恭带着几百人的部队去追击北匈奴军，而是他们必须走——撤离金蒲城，才有活路。

于是乎，耿恭找到了新的根据地——疏勒城。之所以耿恭把漂泊的脚步定格在疏勒城，那是因这里有两大特点：一是城坚固；二是水源好（城旁有一条小河流，要知道，在西域水比黄金更重要）。

一到疏勒城，耿恭马上做了三件事：一是倾尽全力储备粮食物资；二是组织修缮城防工事；三是在当地招募了数千名兵马。

果然，不出耿恭所料，七月，匈奴人在左鹿蠡王的带领下，很快就兵临疏勒城下。耿恭再次来了个出奇制胜，他乘北匈奴人风尘仆仆地到来、立足未稳之际，率领百人军团的嫡系部队和新招募来的数千民兵，来了个迎头痛击，匈奴人哪里料到耿恭一下子弄出了这么多军队，吓得赶紧以百米冲刺的速度，调转马头就跑。

跑了一阵，回过头来一看，发现汉军也不过数千人而已，于是又调转马头进行反击，汉军便赶紧退回疏勒城里去了。接下来，北匈奴马上又来了个围城。然而，疏勒城虽小，但极其坚固，再加上耿恭早有准备，匈奴人围攻的结果是：久攻不下。

久攻不下，左鹿蠡王异常恼怒，他一边继续攻城，一边苦思破敌良策。此时正值盛夏，热得像蒸笼，匈奴士兵汗如雨下，一些士兵乘着休息间隙，纷纷到城边流过的小河里冲洗一番。左鹿蠡王仔细一看，这条小河居然通向城中，原来汉军就是靠这条小河取水用的。看到这里，左鹿蠡王眼前一亮，猛拍脑袋没头没脑地说了一句：有了。

接下来，他用实际行动证实了“有”从何来。他们马上对河流进行了改扩建，并且用沙袋把河流的上游处进行了堵塞，硬生生把河流疏导向别的地方流去，通往城中的河流一下变成了干河。他们的意图很明显——阻断汉军的救命河，让耿恭跟他的守军困在城里活活渴死。

外围的河水被断，耿恭自然不能坐以待毙，士兵也不能做渴死的鱼，他马上在城里来了个自力更生——掘井。

然而，耿恭很快就认识到了地下水的难找，他们夜以继日地掘井，守军在城中多个地方凿井，却没有见到一滴水冒出来。而挖掘是强体力活，尤其是在仍然十分炎热的七月，对体力的消耗极大，很多人活活渴死在干涸的井边。

大家都明白没水意味着什么，生死一线间，士兵们只能挤榨马粪汁来解渴。为了生存，不惜所有。然而，马粪汁也解决不了这么多士兵的渴啊，再说马粪汁也有穷尽的时候啊。

关键时刻还得看耿恭的表演。只见他赤膊上阵，亲自下坑挖井，一直挖到十五丈的深处，没有水的踪影。望眼欲穿的结果是失望，坚持不懈的努力是白用功。如果没有奇迹发生，意味着汉军将全军覆没。耿恭本来对自身生死看得并不重，但这关系着数千士兵和无辜的百姓性命，他不由跪地仰天长叹道：“莫非天亡我等也！”

这话似曾相识吧，很多名人陷入绝境时，就会发出这样的感慨来。而且以事后诸葛来看，说这句一般都很灵。三国时，司马懿被诸葛亮困于上方谷，眼看就要葬身火海时，他发出绝望的呼声：吾命休矣！结果话音未毕，天空突下倾盆大雨，浇灭了熊熊燃烧的大火，他乘势带领手下冲出包围圈。以至于足智多谋的诸葛亮发出了：谋事在人，成事在天的感慨。

闲话少说，此时的耿恭发出绝望的感慨时，请大家注意他的细节：一是跪地，二是仰天，三是长叹，综合起来就是天地人。耿恭做到了仁至义尽，接下来便是见证奇迹的时刻了，耿恭拜完之后命士兵下坑挖井，一锄头下去，却见一股清泉喷涌而出，溅出的水花迷离了

人的眼睛。沧浪之水清兮，可以濯吾缨；沧浪之水浊兮，可以濯吾足。士兵们都欢呼雀跃起来，相互打闹，相互拥抱，四溅的泉水和泪水混成了一团。

结果困了半个月，汉军还是生龙活虎，左鹿蠡王感到很奇怪，他默默地围着疏勒城转，一边仔细观察，一边纳闷：汉军究竟吃了什么灵丹妙药，怎么能够坚持这么久？很快，耿恭就用实际行动告诉了他答案。他扛着一桶水走上城头，当着左鹿蠡王的面，“咕噜、咕噜”的从头淋到脚，然后大呼：凉快，凉快！

疏勒城里居然还有水，莫非汉军真有神灵相助不成？左鹿蠡王无奈地在心里感叹：“撼西域容易，撼汉军难啊！”于是乎，他马上对匈奴士兵叫道：“凉快，凉快，大伙哪儿凉快哪儿凉快去。”说罢，在一阵“扯呼”声中撤退了。

一个人不能在同一块石头上摔倒两次，这是一个哲学的命题。左鹿蠡王竟然在一块石头上被摔倒两次，这并不是一种偶然，而是心理素质不过硬的直接反应。归根结底，这是一个经验的问题。

当然，如果大家认为故事到这里就告一段落，那就大错特错了。因为，故事才刚刚拉开帷幕，还远远没有结束。

耿恭神奇般地保住了疏勒城，然而，车师后国和金蒲城都成了匈奴人的囊中物，车师前国也面临被“吞并”的处境。匈奴人以雷厉风行的态势，力挽在西域的颓势，接下来，他们并没有小富即安，在一手抓硬的同时，一手抓软，把糖衣炮弹对准了焉耆国和龟兹国。焉耆国和龟兹国是势利小人，眼看匈奴强大，马上投入了他们的怀抱。

匈奴人野性里“狡诈”的一面又显露出来，接下来，在他们的唆使下，焉耆国和龟兹国联合出兵进攻车师前国。而东汉的西域都护府就设在车师前国，因此，要想拿下车师前国，就必需拿下他的护身符——西域都护府。

事实证明，都属于百人军团，西域都护陈睦明显不如耿恭。他没

有“出奇制胜”的招数，也没有“神灵护身”的奇迹，因此，结果只能是实力的体现——全军覆没。但不管怎样，陈睦带领他的西域都护府百人军团，谱写了一曲可歌可泣的英雄赞歌。

“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就在焉耆国和龟兹国联合歼灭陈睦的百人军团时，北匈奴人趁机大举南下，攻入了车师前国，随即以重兵围攻关宠屯在柳中城的百人军团。

车师前国眼看援军无望，选择了归降匈奴。左鹿蠡王两次围攻耿恭不成，此时自然不甘心。眼看形势大好，他马上联合焉耆、龟兹、车师国，第三次对疏勒城的耿恭汉军进行了围攻。一场暴风骤雨又拉开了序幕。

斗破苍穹

陈睦战死西域都护府，关宠被困柳中城，耿恭被围疏勒城，汉朝在西域的“三剑客”可谓非死即伤。

逝者如斯夫，困者如虎斗。因此，从疏勒城与柳中城发出的求援信很快便如雪片般地传到首都洛阳。

然而关宠和耿恭不会料到，他们的求救信都如牛泥入海，杳无音信；他们不会料到，他们等不到援军的到来；他们不会料到，此时的汉帝国发生了大变故，无暇顾及。他们要想突围，唯一的方式便是靠自力更生。

至于汉帝国发生了什么大变故，这里暂且按下不表，先来看关宠和耿恭与匈奴人长达数月的围攻与反围攻战。

虽然人马少，虽然身处绝境，但面对困境早已处乱不惊的耿恭凭着顽强的毅力，凭着非凡的军事才能，凭着凝心聚力，屡屡挫败匈奴联合部队的进攻。都说人心齐泰山移，联合部队看似势大，但车师军队只是在万般无奈之下才屈服于匈奴人，并不想真正对付汉军。因此，人心不齐，这也是疏勒城得以坚守的重要原因。

前面已经说过，疏勒城中水是有了（有神灵相助嘛），但粮食却成了一个问题。要打仗总要先解决温饱问题啊，那段烽火连三月、粮食供应不上的日子里，耿恭与守军把疏勒城里可以吃的东西都煮来吃，老鼠、昆虫、树皮、野菜……只要能吃的都吃，到最后连身上的衣服都脱下来吃了。当时汉军的军装上有很多是用动物的皮制成的皮甲，放在水中煮烂了，用来充饥。这和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时，吃皮鞋、皮带等大抵差不多。只要能填饱肚子就行，不管肠胃舒不舒服，不管能不能消化，不管明天是生是死，但现在必须撑下去。

活着就是恶心，死去便是解脱。耿恭和他的部下早已看淡了自己的生死，唯一放不下的就是肩负的重担和身上的使命感。只有活着才有尊严，只有活着，才有希望，只有活着，才能不让匈奴的阴谋得逞。就在汉军生不如死地坚守时，左鹿蠡王却突然对坚忍不拔的耿恭惋惜起来。都说不打不相识，连续的交手，虽然左鹿蠡王处于下风，这一次如不是占据天时（汉军在西域的军队少）、地利（匈奴离西域近）和人和（四国联军），他依然不会胜得这么容易，惺惺相惜的他，不忍心看着耿恭就这样与疏勒城同归于尽，便决定对耿恭采取怀柔战术——劝降。

应该说左鹿蠡王的出发点是好的，然而，耿恭会接受这象征屈辱的“招降”吗？

说服的事，都会成就一个人——使者，当然使者不好当，有成功的，有失败的，还有被砍掉头颅的，毕竟在乱世，在没有国际法律的保护下，虽然有两国交战不斩来使的公约，但哪天敌方如果恼羞成怒公然撕毁公约，你除了谴责还能做什么。

闲话少说，匈奴使节很快到了耿恭那里，并且开始了他的演讲。为了达到出奇制胜的效果，匈奴使者一来并没有进行滔滔不绝的演讲，而是开门见山地提出了诱人条件：我家单于答应，如果你归附匈奴，一是封你为白屋王；二是把宝贝女儿嫁给你。

双管齐下，面对匈奴的丰厚条件，耿恭先是惊愕（毕竟他已是瓮中之鳖，这样的条件未免太抬举他了），接着是愤怒（一是封王，二

是招为女婿，这不是叫他卖国求荣吗），紧接着是微笑（他假装答应，并请匈奴使节一起上城头观看他的升白旗仪式），最后才是爆发，到了城头后，匈奴使节正在暗自窃喜，却突然感到了钻心的疼痛，抬头便看见耿恭已把手中的刀插进了他的心窝。“你……”，匈奴使者还来不及把心中的遗言说完，便倒下了。

匈奴使者变成匈奴死者后，耿恭发话了，他对着匈奴士兵大声喊道：“这就是劝降者的下场，不怕死的就再来。有敢来劝降者，同此下场！”然后把匈奴使者的尸体当着匈奴人的面烤了吃掉了……

左鹿蠡王把这一切看得真真切切，明明白白，气得龇牙咧嘴，七窍生烟，怒不可遏，对疏勒城的进攻更猛了，更凶了，更急了，恨不得一口就把疏勒城吞掉。

然而，疏勒城在耿恭的坚守下，依然坚不可摧。

光阴荏苒，一晃几个月过去了。虽然这几个月对于耿恭的汉军来说，是一个个难熬的不眠之夜，是一个个梦回汉朝之夜，是一个个思念父母妻儿之夜，是一个个泪眼婆娑之夜。但无论如何，他们还是在“多事之秋”中熬过来了，来到了寒冬。

寒冬，耿恭和他的士兵又将面临新的考验——如何御寒。前面已经说过，为了“填饱肚子，耿恭和他的士兵们把能吃的皮衣当做食物煮着吃光了”。他们当时的想法是，今朝能吃今朝吃，哪管他日瓦上霜。此时，面对寒冷的冬天，没有皮革衣服，又如何能度过这寒风凛冽的冬天呢？

耿恭思来想去，得出的结论是：突围是不可能的，唯一的办法就是求救。虽然先前派出的求救使者都如牛泥入海，一去不复返。然而，此时，还是只有派人出去求救才有求生的唯一希望。汉朝的敦煌郡离西域最近，因此，派出的这个“护衣使者”必须要抵达敦煌郡，他们才可能得救。

因此，耿恭派出的是他的心腹范羌。临行前的那个深夜，耿恭用

期待的眼神看着范羌，仿佛想说：人固有一死，或轻于鸿毛，或重于泰山。但嘴角嚅动好几次，却一个字也没有说。范羌此刻定定地望着耿恭，仿佛在坚定地回答：虽千万人，吾往矣。

然而，两人都没有说一个字，此时无声胜有声，千言万语化为相思泪，在跃下城墙的那一刻，范羌终究还是忍不住滚落一颗滚烫的泪珠。他含泪告别耿恭，向敦煌出发了。

范羌，你能带来援军吗？

第十五章 物是人非

刘的“三把火”

耿恭不会知道，他苦等的援军一直不见踪影，并不是汉朝抛弃他们、不来救援他们了。而是因为大汉帝国发生了变故，无暇顾及他们。这个变故不是小变故，那是因为汉明帝刘庄归西了。

公元75年8月6日，东汉明帝刘庄在东宫前殿驾崩，享年48岁。死前，刘庄说了两句话：第一句是：我死后，一定不要为我大兴建寝殿祭庙；第二句是：我死后，可将我的牌位放在阴太后陵寝的便殿中。

刘庄在位虽然不长，但吏治清明，境内安定，加上他多次下诏招抚流民，并兴修水利，因此，史书记载当时民安其业，户口滋殖。光武帝末年，全国载于户籍的人口为2100多万，至刘庄末年，在不到20年的时间里激增至3400多万。刘庄用实际行动，证明他的确对得起他帝号中的“明”字。刘庄以及随后的章帝在位期间，史上一个很好听的称呼——“明章之治”。这和西汉的“文景之治”如出一辙。得号如此，也不枉此生了。

刘庄走了，18岁的皇太子刘炆继任为帝，是为东汉肃宗孝章皇帝。

都说新官上任三把火，新皇帝登基后，同样离不开三把火，不然怎么坐稳自己的位置呢？且看刘炆这三把火吧！

第一把火，避亲任贤。刘炆的生母虽然是贾贵人，但他即位后，马上将养母马皇后尊称为皇太后。贾贵人位置不动，而且贾家人都不给提拔，很好地避免了裙带亲。

第二把火，大赦天下。这年的10月，刘炆下诏大赦天下，赏赐天下男子爵位（和土地亩数挂钩），每人二级；流亡无户籍想安顿下来

好好过日子的每人一级。鰥、寡、孤、独、患绝症、穷得活不下去的，每人发三斛粟。刘烜的赏赐很实惠，也摆在面上，天下人很高兴。

第二把火的目的是：收买人心。

第三把火，培养亲信。人心有了，但这远远不够，要想打好基础好好工作，还得有人。人刘庄倒是留下了几个，如宋均、钟离意都还活得很好，工作很认真，态度也积极。但他们不是有身份有背景的大腕，能干活，但镇不住场子，年轻的皇帝刘烜需要的是能够压住场面的大腕级人物。于是乎，刘烜很快就打造了自己的“三人帮”集团：赵憙、牟融、第五伦。都说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这里不妨来简单地介绍一下三人帮集团。

首先来看一号人物赵憙。

赵憙字伯阳，南阳郡宛人，年轻的时候就有个很响当当的绰号——信义者。有三件事为证：

第一件事：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

他的堂兄因为一件鸡毛蒜皮的小事，被当地的土霸王杀害时，赵憙只有十五岁，小小年纪的他写下八个大字：君子报仇，十年不晚。为此，他积极准备着，又是舞刀练剑，又是广结天下豪杰之士，为寻仇做准备。等一切都准备得当时，赵憙便领人去复仇，然而，当他见到仇人时，却发现他病了，手无缚鸡之力。此时如果他要下手，便如捏死一只蚂蚁般容易，然而，赵憙举在半空中的剑并没有挥下去。因为在那一刹那间，赵憙认为这样做不是仁者所为，于是，赵憙收剑归鞘，临行前对仇者说了这样一句话：“青山不改，绿水长流，病愈后，最好远走他乡，不要让我看见，一旦让我看见你，决不轻饶。”仇人卧着叩头谢罪。仇人病愈后，却没有走，而是自缚来见赵憙，大有负荆请罪之气概。

这时的赵憙却给他们吃了个闭门羹。并且再度送了他一句话：相

见不如怀念。

仇人以为赵蕙饶过了他，但没有想到，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里，赵蕙潜入仇人家，还是痛快地给了他一剑——饶了你两次，也给了你两次忠告，你自己不远走他乡，你自己不能保护好自己，这就怪不得我了，冤有头，债有主，总该有个了结。

第二件事：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

更始政权时期，舞阴城大姓李氏拥城不降，更始派遣柱天将军李宝去招降，李氏头摇得像拨浪鼓。李宝说话了：“我们都姓李，这才好心劝你投降，你不投降便只有死路一条。”

面对李宝的“威逼”，李氏不为所动：“大丈夫死则死耳，有何惧哉。”李宝气得七窍生烟，正当他准备怒而攻城时，李氏再度说话了：“要我投降也并非完全不可以，但有一个条件。”能智取当然最好，李宝这时自然恳请他说出所以然来。李氏说：“我要投降的人不是你。”

“那是谁？”李宝强压着怒火。

“听说宛人赵氏有孤孙赵蕙，以信义闻名，如果是他招降我，我便归降。”

李宝虽然气恼，但投降赵蕙跟投降他没有什么本质区别，于是乎，他马上向更始皇帝刘玄进行了汇报。刘玄一听就来了兴趣，这个赵蕙是何许人也，居然有这么好的人缘。于是，马上征召赵蕙。很快，赵蕙来了，刘玄却失望了。但见赵蕙面如冠玉，唇红齿白，居然是还不到二十岁的毛头小子，于是，便笑道：“一个乳臭未干的小孩，怎么能挑着重担走很远呢？”然而，赵蕙却很快用实际行动证明了“嫩竹扁担挑大梁”这句话，他前脚刚到舞阴，李氏后脚就紧跟着向他投降了。这个跟当年刘一样，要投降非要投降于他不可。而赵蕙因此被拜为五威偏将军，封勇功侯，成了更始政权属下的骨干级人物。

第三件事：贫贱之交不能忘，糟糠之妻不下堂。

都说江山易改，更始政权因为经营不善，很快就走向灭亡了。一个政权的失败，铺就的是尸骨累累，赵憙被赤眉兵围困住，情急之下，他使出“飞檐走壁”的轻功，爬上屋顶逃走了。与赵憙一起跑路的还有他的好友韩仲伯等数十人，他们携妻带儿，爬山越阻，直奔武关。

到了武关，韩仲伯不跑了，而是怔怔地望着自己如花似玉的妻子发愁。他是这么想的：有这么漂亮的妻子跟随自己，太招惹目标了，不容易逃啊！思来想去，为了不让自己受牵连，他决定学当年的刘邦，抛妻弃子，一个人跑路。

对于韩仲伯这种毫不利人、专门利己的行为，赵憙进行了严厉地谴责，但韩仲伯似乎铁了心，依然一人独行。

韩仲伯跑了，赵憙却留下来了，他在感叹这年头既然长得漂亮也是罪的同时，马上想到了一招妙计——易容术。他用泥涂在韩仲伯妻子的脸上，然把她载在小车上，最后自己推着小车前行。在后面的行程中，每每遇到贼人逼迫、欲行不轨时，赵憙就说她得了非常严重的传染病。这一招儿真灵，当时的传染病便如现在的艾滋病一样令人害怕，也正是因为这样，才使他们一路逢凶化吉。

第四件事：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

都说好人有好报，这话一点儿都不假，从更始政权刚下岗不久，赵憙就再就业了——他被慧眼识丁的刘秀任命为怀县县令。当时的怀县大户人家李子春原先做过琅琊相，好强不守法度，掠夺兼并，大家都很怕他。赵憙下车伊始，听说他的两个孙子杀了人没有被查出来，就不断地追问其奸情，并把李子春收捕拷问，他的两个孙子都自杀了。京城里有很多人为他求情，最终赵憙都没有理会。当时赵王刘良快病死了，（皇帝）车驾来到赵王身边，问他还想要什么。赵王说，我和李子春关系不错，现在他犯了罪，怀县县令赵憙要杀了他，希望能让他活命。皇帝说，官吏依法行事，法律才不会白费，你说个别的吧。天不怕地不怕的刘秀居然也忌惮赵憙，赵王只能无语问苍天了。随后，赵憙升任平原太守。当时的平原有很多盗贼，赵憙与其他各郡

追捕他们，杀了他们的大帅，余党受株连的有好几千人。赵憙上书说：恶人做了坏事只要控制住他们的身体就行了，可以把所有人都迁移到京城边上的郡里。皇帝听从了他的意见，把他们安置到颍川、陈留。于是赵憙推荐有义行的人，除掉坏蛋。后来青州闹蝗虫闹得很厉害，这些蝗虫一进入平原郡就死了（估计是撑死了），平原境内连年丰收，百姓歌颂赵憙，后赵憙被拜为简阳侯相。此后，赵憙由太守到太仆，由太仆到卫尉，由卫尉到太尉，一步一个脚印，仕途之路可谓平步青云。

公元75年，刘庄皇帝崩，赵憙以太尉的身份主持丧事。刘烜即位为帝后，赵憙进为太傅，领尚书事，从而一跃成了朝中大哥大级的实权人物。

沉与浮

其次来看二号人物牟融。

牟融字子优，北海郡安丘人。年少时就博学多识，博学到同龄人还在求学，他已经当老师了；多识到年纪轻轻，门下学生就有数百了。因此，他在州里可以用声名远播来形容。博学多识，又声名远播，红火的牟融很快便发迹起来，以司徒府属吏的身份出任丰县县令。在丰县工作的三年时间里，创下了县里竟没有一起狱讼案件的奇迹，成为州郡学习的治安模范县。

年纪轻、才气足、政绩好、水平高，牟融在仕途上想要不一路高歌都难。永平五年（公元62年），受司徒范迁荐举，牟融升任司隶校尉；永平八年（公元65年），再升任为大鸿胪；建初四年（公元68年），代鲒阳鸿为大司农。六年从地方混到中央，由县级干部到九卿级京官，牟融打造了官场升迁的神话。

在大司农任上，牟融的才能也受到时任皇帝刘庄的赏识，刘庄曾经在多个场合表示牟融有宰相之才，并且准备“择日”进行提拔。然而，择日不如撞日，刘庄还没来得及“择日”，自己的末日却到了。好在刘庄突然病逝后，继位的刘烜，贯彻了父皇的思想，他以牟融为太

尉，与赵蕙同领尚书台事务，一跃成为最高权力机构的三甲之列。

第三位被刘烜相中的人叫第五伦。

第五伦字伯鱼，京兆郡长陵人。第五伦的姓氏不是第，而是复姓第五。他的祖先是齐国的田姓，后来姓田的迁到园陵的很多，所以用次第作为姓氏。第五伦兄的祖上排行老五，所以就摊到了个第五的姓氏。

第五伦为人可用四个字形容：耿直有德。与之相匹的是良好的人缘和不凡的威望。王莽新朝末年，战乱不息，为了自保，宗族与乡里百姓纷纷前来投靠他，并拥立他为“带头大哥”。当带头大哥是要做事的，既要保护他的“小弟”，而且要让他们信服。第五伦在险要的地势修筑坚固的营垒，并且带领大家带着强弩硬弓起来防卫。据说铜马、赤眉之类的乱军前后数十次派人来进犯，结果都是赔了本钱还折兵——没讨到便宜。

山大王虽然威风，但毕竟是言不正名不顺的，而且营垒再险峻也经不起千军万马的洗礼。第五伦本着对兄弟们负责的态度，决定寻求新的庇护。大树底下好乘凉嘛，他找得靠山便是京兆郡太守鲜于褒。

第五伦以营长身份到京兆郡太守鲜于褒那里联络感情，鲜于褒是个慧眼识珠的人，他左看右看，上看下看，觉得第五伦不是一般人，于是收纳他做了自己的属吏。后来鲜于褒犯了错误被贬职为高唐县令，临走时，握着第五伦的手说：“相见恨晚啊！”

后来，第五伦做了乡里的啬夫，公平地收赋税派差役，调理民事纠纷，很得人们的欢心。但因为受鲜于褒的牵连，他很长一段时间都没有迁升的迹象。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第五伦眼看这样待下去前途渺茫，索性一不做二不休，主动炒了鱿鱼，更名王伯齐，移居河东，在太原、上党一带做起了运盐买卖，结果赚了个钵满盆满。当然，第五伦商德很好，他经商所经过的地方一定打扫干净才离开。他居无定所，飘忽不定，连亲戚朋友都不知他确切的住处，结果头上又多了一顶“道士”的绰号。

几年后，咸鱼翻身的鲜于褒并没有忘记第五伦，他把第五伦推荐给了京兆尹阎兴，阎兴任用第五伦为主簿。当时长安铸钱币的人多数弄虚作假，阎兴就命第五伦做督导铸钱的官吏，总管长安市场。第五伦就大力整顿不合格的秤和斗，从此市场上公平交易，没有大秤小斗，百姓心悦诚服。第五伦每读诏书，常叹息道：“这是英明的天子啊，能够见一面就决定我的命运了。”平辈人笑他道：“你说服州将还做不到，怎能感动万乘天子呢？”第五伦说：“酒逢知己千杯少，话不投机半句多。”说罢长笑而去。

都说机会只留给有准备的人。公元52年，第五伦被举为孝廉，并被补为淮阳国医工长。有一次，第五伦随淮阳王到京都洛阳去，结果不虚此行，见到了梦寐以求的光武帝刘秀。刘秀见第五伦很特别，便随便拿了几个感到很棘手的政事来考他。结果就是这一问一答，第五伦展示了自己的满腹经纶和非凡才干，刘秀听了大为赞赏。

第二天，意犹未尽的刘秀又特地召见第五伦来了个促膝谈心，两人从白天谈到傍晚，从傍晚谈到深夜，从深夜谈到天亮，越谈越投机，越谈越来神，当真验证了第五伦那句话——“酒逢知己千杯少”，两人当真是相见恨晚。刘秀甚至还跟他开起了玩笑：“听说你做吏时曾殴打岳父，不给堂兄饭吃，有这回事吗？”第五伦的回答很风趣：“臣下三次娶妻，妻子都没有父亲。年轻时遭过饥荒，实在不敢随便请人吃饭。”刘秀听后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就是在这样一种轻松、愉快的氛围里，两人谈家常，谈人生，谈天说地，一天一夜，不眠也不休，结果也谈出了第五伦的前程，谈开了花。

这次谈话刚一结束，第五伦头上便有了一道新职务——夷长。

夷长，这虽然是个油水差，但并没有什么实权，第五伦虽然略感失望，但还是顺从地上路了。第五伦不会料到，这是刘秀对他的考验。结果，他还在半路，还没到官署，刘秀的诏书又到了，改任他为会稽太守。

虽然做了二千石（太守的官阶是两千石），但第五伦并没有摆官架子，凡事亲力亲为，自己亲自割草喂马，妻子亲自下厨房做饭，也

没雇什么人。每次领到薪俸（当时的薪俸发粟米），第五伦只留一个月口粮，其余都贱价卖给贫苦老百姓。

当时的会稽人很迷信，风俗流行祭鬼神，喜欢卜卦算命。当时会稽有传言说，如果吃牛肉而不祭祀鬼神的人，生病将死时会先作牛叫，所以会稽百姓经常杀牛祭神，许多人因此而跌入了贫困区。鬼神的事向来谁也说不清，因此会稽郡前后几任太守采取的策略是放任自流。

第五伦上任后，决定治理这种歪风邪气，造福百姓。他下公文到县，晓谕百姓，称凡有巫祝假托鬼神诈骗百姓的，都依法论处。有乱杀耕牛的，官吏也要按律处罚。百姓开始害怕了，便不敢再“玩火”了；巫祝不安了，长此下去他们手中的“金饭碗”将丢掉了，于是乎，坐不住了，开始行动了，对第五伦进行了含沙射影的谩骂和造谣。对于百姓，第五伦采取的是安抚，亲临现场进行政策讲解，晓之以理，动之以情，让他们从迷信思想的桎梏中解脱出来。对于巫祝，第五伦没有丝毫商量的余地，采取的措施是追捕、关押和砍头。砍的砍，杀的杀，逃的逃，跑的跑，很快，这股歪风邪气就刹住了，百姓恢复了正常的生活。

对鬼神下手终归要付出代价的，永平五年（公元63年），第五伦因犯了点儿事要到廷尉那里受审，临行前，会稽百姓们男女老少所做的举动令人感动，八个字可以概括：攀车叩马，啼哭相送。也正是因为这样，第五伦的囚车每天只走得几里路。可见会稽百姓对他的爱戴。

眼看陆路不能走，第五伦无奈之下，只得装作到亭舍歇宿，暗地却坐船走了。众人知道后，又追上去。到达廷尉那里后，官吏百姓上书守在衙门口的有一千多人。这时刘庄正审理梁松的案件，也有很多替梁松鸣不平的。皇帝有些担心，命令公车，凡替梁氏和会稽太守上书的都不准收受。第五伦的案子就一直拖着，后来，碰上皇帝到廷尉那里审查并记录囚徒的罪状，第五伦得以免罪释放，回归田里。在当农民的日子里。第五伦亲自下地干活，不和任何人交往，过起了隐士

般的生活。

几年以后，第五伦被请出山，当了宕渠县令，第五伦再度为官，保持了自己的一贯作风，任贤为才，提拔了乡佐玄贺。玄贺后来做了九江、沛两郡太守，以清洁的官声著称，所到之处风气很好，官职做到大司农。

投之以李，报之以桃，第五伦在职四年后，受大司农玄贺的推荐，升为蜀郡太守。

四川土地肥沃，物产富饶，人们家境都很殷实，掾史的家产多至千万，都是坐着新车，骑着肥马，用财货作为礼物来“炫富”。第五伦出任蜀郡太守后，把那些家里有钱的官吏罢免回家，再挑些孤苦贫穷而有品行的人担任吏职，从此贿赂、攀比之风得以杜绝，文职人员得以廉洁奉公。第五伦所推举的官吏多数做到九卿、二千石，这些都展现了他的用人之能。

是金子就会发光，第五伦做蜀郡太守的第七年，刘烜登基，提拔第五伦做了司空。

浮浮沉沉，第五伦在官场上正如他的名字一样，经过好几轮的洗礼后，终于登上了仕途的最高峰。随后，他头上多了一道头衔——东汉章帝年间的第一文臣。

木头，他舅

刘烜重用赵憙、牟融、第五伦等人，极力打造自己的“嫡系部队”时，还不忘打造“亲系部队”——重用外戚势力。

我们都知道，自东汉开国以来，刘秀吸取了西汉灭亡的教训，对外戚势力格外提防。规定凡后族、宫戚，都“不得封侯与政”。禁令一下，不少外戚、后族皆知守富贵而避权势，以免遭皇帝猜忌。刘秀即使面对最为心爱的女人阴丽华，也没有格外地重用她的兄弟。而废皇后郭圣通的郭况有“金穴”之称，但那是刘秀弥补愧对郭圣通的需要，

即便如此，也只是停留在奖和赏上，并没有给郭况过多过大过强的实权。刘庄即位后，对外戚势力更是“忌惮”三分，上台之初搞了一个“封神榜”，云台二十八将之外，又增加了王常、李通、窦融、卓茂四人，但无论是二十八人大名单还是三十二人大名单里，唯独缺了功不可没的伏波将军马援和中郎将来歙。原因是来歙跟刘庄有亲戚关系，而马援则是刘庄的岳父。不列他们两人，一是为了“避嫌”，二是再次向天下宣告，我不会重用外戚势力。事实上，刘庄在位期间也一直坚持自己的主张不动摇，马皇后的兄弟马廖、马防、马光三人，年轻有才华，再加上强大的后台，朝中文武百官都认为他们“前途无量”，但结果马廖最终只爬到了虎贲中郎将的位置便再无迁升了。而马防和马光更惨，在宫中干了好多年，居然一直只是黄门郎（给事于宫门之内的郎官），这不由不让人大跌眼镜。

好在一朝天子一朝臣，刘庄英年早逝后，留给年仅十八岁的刘烜的成年礼是令人瞩目的皇位。而与此同时，马廖三兄弟也终于苦尽甘来，迎来了人生新的转机。

刘烜虽然不是马皇后亲生，但他自然知道他的人生之所以会有这么大的改变，完全离不开“养母”马皇后养育和培育之恩，于是乎，刘烜继位后，在把马皇后提升为马太后后，还觉得不足以报答马太后对自己的恩情，于是，马上将马廖任命为卫尉，将马防任命为中郎将，将马光任命为越骑校尉。而朝中一些见风使舵、趋炎附势之徒马上视马家为可以托付终身的“保护伞”，纷纷投来爱的橄榄枝。于是乎，在刘烜的关照和众大臣的拥护下，马家外戚突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

眼看朝廷有点儿乱，第五伦看在眼里急在心里，本着“传帮带”的原则，他马上写了一封书信，对年轻的还有点儿嫩的刘烜进行“点化”，希望刘烜能在重用外戚这条危险的道路上及时悬崖勒马，回头是岸。

第五伦是刘秀、刘庄手下的老臣了，加上刘烜已是三朝元老级人物了，什么大风浪没见过，什么事理不明了，再加上他从小饱读经

书，因此，上书写得洋洋洒洒，不亢不卑，不骄不谄，不矜不伐，不蔓不支，不磷不缁，是很有文采的。

然而，第五伦不会料到，他的上书呈上去后，便如泥牛入海，杳无音信，不了了之了。他在新皇帝手下的“处女秀”就以这种方式收场，实为可惜。不回答。那是不好回答，刘烜是个很有个性的人，他虽然不狷不戆，但还是认为这属于自己的“感恩”之举，丝毫没有什么不妥之处，于是乎，对第五伦的上书采取冷处理，对马氏三兄弟依然实行“热捧”，准备赐封他们爵位。

正在这时，天下发生了大规模的旱灾。天灾人祸，有人悲痛，有人悲悯，有人祈祷，有人求佛，也有人幸灾乐祸。幸灾乐祸的人为了巴结刘烜，马上上书总结天灾的原因是：外戚没有及时得到封赏的缘故。

这不正合刘烜的“意”吗？于是乎，刘烜决定上顺天意下顺民心，马上赐封外戚势力。

眼看刘烜在“歧途”上有渐行渐远之势，在这个节骨眼儿上，马太后如果还不出面那就不是马太后了。马太后毕竟不像第五伦那样——即使是皇帝最宠爱的大臣，但也终究只是一个臣子而已，她是太后——皇帝他妈。她此时站出来，不是像第五伦他们来个弱弱地向刘烜上书，而且是强悍地对刘烜来了个“下旨”。

马太后在诏书中首先抛出“三个凡是”：凡是建议你封外戚的人，都是小人；凡是劝你不分封的人，都是忠臣；凡事要慎重、慎言、慎行啊。接着，马太后举了一个典型的反面教材：王莽篡汉。最后的结论是：你现在刚刚继位，即使有得失，一下子也体会不到。外戚富贵过盛，很少不倾覆的。前车之鉴已是血的教训，你此时不来个紧急刹车，到时候只怕为时已晚。

知子莫若母，马太后知道刘烜的脾性，服软不服硬，你硬他更硬，应该说马太后的诏书下得还是蛮“委婉”的。然而，刘烜看到马太后的诏书后，认为不值一晒，心里道：我选择，我喜欢，我选择，我

快乐。于是回了马太后四句话：

一、自从汉高祖建汉以来，舅舅封侯，就像皇子被分封为王一样，这是亘传不变的定式；

二、太后谦让了，但如果到我这里对舅舅就不分封了，那有违古训，更是对不起恩重如山的三位舅舅；

三、三位舅舅身体欠佳，都患有大病，一旦发生什么意外，那我就要后悔、内疚一辈子；

四、择日不如撞日，撞日不如今日。所以，此时不分封更待何时？

见了刘烜的回信，马太后一边感叹儿大不由娘这句古训，一边来硬的了，派人直接送了根木头到东宫。你不是翅膀硬了，抗旨不遵吗？那我送你一根木头，看你敢抗木不收吗？

看到马太后送来的木头，刘烜面如土色，冷汗直流，他是个聪明人，自然明白马太后的意思。

因为马太后从小就教他这样一个秦腔，早就背得烂熟，牢记于心了：

你大舅、你二舅、都是你舅；

高桌子、低板凳、都是木头；

金疙瘩、银疙瘩、都嫌不够；

天在上、地在下、你娃甭牛！

“木头？他舅！木头？他舅！”刘烜嘴里念着，突然猛拍自己的脑袋，似醒悟过来地说：“大舅、二舅、三舅都是木头，都是他舅。”

我的大舅都是木头，那么我赐封他们，就是木头中的木头了。一

根木头含有很深的喻意，表明了马太后对此事的强硬态度。此时无声胜有声，凡事点到为止，如果真要再说出来，那就是撕破脸了，这样对谁都不好。刘烜这时有贼心也没贼胆了，于是乎发出“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雁归来”的感慨后，只得暂时取消了赐封舅舅的举动。一场闹剧也就这样告一段落。

马太后的德政

一根木头成功地拉回了原本站在悬崖边的刘烜，马太后在感叹这得益于对儿子的早期教育好的同时，决定将教育进行到底，让马氏家族的思想观念转变得更彻底些，在作风上更硬朗些，在姿态、心态、行为、言辞上要更低调些，总之一句话：整个马氏外戚集团要高调做事，低调做人。不久，马太后诏告天下：“马氏家族及其亲戚，如有因私事请托郡县官府，干预、扰乱地方行政的，应依法上报、处置，绝不姑息养奸。”

事实证明，马太后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具体表现有三：

一是拿母亲说事儿。马太后的母亲和他的父亲马援一样，早就归西了。马太后想拿死去的母亲说事儿，这个难度挺大，除了梦里可以偶尔述说一下，其他场合可能还不好说。但马太后的说不仅仅停留在表面，而是“深入”到了母亲的坟上说事儿。因为马太后的关系，母亲下葬后，坟堆得又气派又高，用“故垒西边”来形容也不为过。当然，这原本是属于个人的“私事”，不能算是个事儿。但此时为了作风建设的需要，马太后却拿母亲的坟开刀，她说魔高一尺，道高一丈这是说邪不胜正；但如果坟高一尺，国高一丈那可不行，长此以往，国将不国啊。最后令她的哥哥卫尉马廖等人将母亲的高坟削减成低坟。拿母亲的坟说事儿，细微处见工夫，马太后再度表明了自己的态度。据说，这件事之后，刘烜对马太后发出这样的感慨：我呀，现在不光怕你，我还怕你妈。马太后问原因，刘烜答：你不是说，谁要是不听你的话，你妈和你爸就把他带走！

二是拿家规说事儿。马太后对马家亲属和亲戚采取三步走，凡是

行为谦恭正直的，马太后进行奖赏——赏赐财物和官位。有三个亲王车马衣服很朴素，太后知道后，大加赞赏，每人赐给钱五百万；凡是犯了微小的错误，马太后进行“单兵教练”——教育和谴责；凡是那些不遵章守纪的，犯下大错误的家属和亲戚，马太后就干脆进行“除名”处理——将他们从家族名册中取消，直接遣还回乡，以后便是陌路人了。

三是拿起居说事儿。与此同时，有空闲的时候，马皇后也没有闲着，她在编著一本叫《显宗起居注》的书。“起居注”说白了就是记录皇帝言行的书，马皇后亲自操刀编著，一是怀念汉明帝，二是告诫汉章帝。而在书中，马皇后经常“假私济公”，凡是与马家有关的人或事都尽量“淡化”，譬如说她特意删除了自己兄长马防在刘庄病危期间侍奉医药的情节。总之，她觉得这些不删，就有点像为自己马家立传写书一样，心里过意不去。当然，马皇后不会料到，她的“不经意”之举，居然创下了三个第一：一是历史上最早的专门记录皇帝日常言行的著作；二是为后世开创了“起居注”这一新的史书体例；三是成为中国第一位女史家（马皇后开始写史比班昭补写《汉书》早了二十多年）。

然而，马太后的德化并没有彻底感化刘烜。建初四年（公元79年），也就是刘烜登基的第四年，全国农业获得了丰收，边境也太平安无事，用一句话来形容就是风调雨顺，天下太平。汉章帝刘烜高兴之余，还想弄个“双喜临门”，于是乎，又将三个“木头舅舅”封侯的事儿提上了日程。

和前两次一样，这一次太后依然义正词严地表达了自己坚决反对的立场。而三个“木头舅舅”在马太后的感化下也不再是“木头”脑袋了，也公开发表了辞让的宣言。

都说事不过三，既然这一次汉章帝刘烜再一次提封侯的事，肯定是有备而来，不达到目的绝不罢休。果然，面对马皇后和“木头舅舅”的阻力，这一次，刘烜来了个“一意孤行”，坚持要把三个舅舅封侯。

眼看木已成舟，马太后除了感叹“皇命不可违”外，还将三兄弟召来，进行了受封前的训诫：“我年轻少壮时，时时提醒自己，居不求安，食不贪饱，恭谦克己，兢兢业业，只望能把国家治理好，让百姓们生活得好一些，以不负先帝的遗愿。希望各兄弟也能共承此志，使归天之日，无所遗恨。”

随后，马太后对章帝说：“我年青时只知读书，今虽老了，也懂得滥封外戚的弊病，你为何不听我的劝诫，让我抱恨终身呢？”此后，马太后退位归家，不问政事。

这年4月19日，刘烜将马廖封为顺阳侯，将马防封为颍阳侯，将马光封为许侯。

幸与不幸原本就只隔着一扇门，数尺之间而已。幸运的是，马家兄弟终于咸鱼翻身，从此开始大展身手了。不幸的是，就在这一年，“退居二线”的马太后还是“抱恨终身”了，她走过了人生的四十一个春秋后，不幸病逝。

而刘烜对这位“继母”给予了最后的补偿：一是赐马太后谥号为“明”（意思是贤明的太后）；二是把马太后和汉明帝合葬于显节陵（位于今河南省洛阳市邙山之南）。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马太后死后应该可以安息了。

第十六章 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

艰难的选择

培养了自己的人才，打造了自己的领导班子，刘烜首先要处理的是西域的事。都说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此时，西域的求救信，虽然不抵万金，但也抵数百条人命。因为人事变动，此时已过去了好几个月了。救还是不救，这是个问题。为此，刘烜召开了上任后的第一次公卿会议，商量应对之策。

会议一开始，大臣们便争先恐后地发言，并且很快形成了正反两派：救援派和反对救援派。

救援派代表人物：司徒鲍昱。

反对救援派代表人物：司空第五伦。

第五伦前面我已经做了介绍，下面我们来看鲍昱。

鲍昱出身于司隶校尉世家，其祖父鲍宣是西汉大儒名臣，一向敢于直言。对幸臣董贤、外戚王政君一家百般抨击。哀帝以侮辱丞相孔光为由将其投入狱中，后因上千博士弟子集体抗议，减刑出狱，但是秉性不移。王莽时再次将他下狱，惨死于狱中。

鲍宣的儿子鲍永（鲍昱之父）虽出生书香官宦人家，但身负国恨家仇，在新莽末年毅然投身绿林农民起义，被刘玄任命为尚书仆射，行大将军事。更始灭亡后，光武帝任命鲍永为谏议大夫，后历任刺史、司隶校尉等职。鲍永平生十分痛恨官员欺压百姓和下属，他在任司隶校尉期间，以雷霆之势打击豪强，权贵对他恨得要命，但却无可奈何，因为光武帝支持他。都官从事扶风人鲍恢和鲍永一样，也是敢与权贵针锋相对的人，刘秀经常在朝中告诫说，权贵和皇亲们要赶紧收手，以避免“二鲍”！

鲍永后来病逝于任上，儿子鲍昱开始被上党太守戴涉推荐为高都县长，后任沘阳县长，广有仁爱之名，政绩被荆州刺史上奏朝廷，被光武帝升为司隶校尉。至此鲍家祖孙三代（鲍宣、鲍永、鲍昱）都出任了司隶校尉之职。

明帝初年，鲍昱出任汝南太守，在任上整治陂塘，兴修永久性水利工程，致使当地“人以殷富”。鲍昱在汝南太守任上，政声卓著，闻名遐迩，早就被刘庄盯上了，正好司徒王敏病死，当即将鲍昱提拔为司徒。

刘烜上台后，鲍昱的职务没有变。

考虑到两位都是超重量级人物。刘烜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让他们进行了自由辩论。辩论赛开始后，两人充分发挥三寸不烂之舌，引经摘句，娓娓而谈，精彩纷呈。

救援派司徒鲍昱首先发言，他首先说了救援的理由：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随后他采取了多种修辞手法阐述了这一观点，概括起来有二。

一是排比：发生了这样激烈的军事斗争，如果我们将西域汉军抛弃，这样对外是纵容了蛮夷的暴行，对内是伤害了忠臣的忠心啊！

二是反问：以后匈奴如果在边塞作乱，陛下还怎么派遣将领？谁还愿意为国家冲锋陷阵？

随即，鲍昱作出了形势判断：耿恭和关宠两校尉都是百人军团，而数以万计的匈奴人来围攻他们，却久攻不下，这说明匈奴士兵外强内弱啊！

最后，鲍昱提出了救援的具体方案：可命令敦煌、酒泉两郡太守各率领精锐骑兵二千人，多带旗帜，以加倍的速度日夜兼行，去解救急难。北匈奴的军队已是一支疲惫之师，一定不敢抵挡。这样一来，四十天之内，便能把西域的汉军成功解救归来。

应该说鲍昱的演说是很精彩的，以至于他说完后，得到了雷鸣般的掌声。

接下来进行演说的司空第五伦也不甘落后，他言简意赅，一针见血地指出了不宜救援的原因：远水解不了近渴。理由是：这些年来，北伐匈奴，东征南越，南抵蛮夷，西开西域，致使百姓连年服事徭役，花费了大量人力、物力、财力，苦了天下百姓，穷了江山社稷，长此以往，国家经济建设定然会因为征战而停留，陛下要明察啊！再加上国家新君初立，国事未定，更加不宜劳师远征。

总之一句话，在扩张地盘和发展经济两大选择中，第五伦强烈支持经济建设。

两大重臣各抒己见，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刚上任的刘烜眉毛几乎愁到一起了，心里在感叹：难道是我无理了？

刘烜很年轻，也很老到，他分析思考后，很快宣布了他支持的言阵——鲍昱。过程虽然是无理的（没有经过民主投票嘛），但决定却是正确的。再穷不能穷志气，再苦不能当孙子，再难不能降身份，再累不能丢面子，再混也要混出个人模样。于是，刘烜派征西将军耿秉屯驻酒泉郡，代理太守职务，作为后方策应；派酒泉太守段彭与谒者王蒙、皇甫援征发张掖、酒泉、敦煌三郡郡兵及鄯善的军队，共七千人前往救援，值得一提的是，前往敦煌求救的耿恭部将范羌也随着大军一同出发。

拯救大兵耿恭

《拯救大兵瑞恩》是美国经典的战争影片，讲述的是二战期间一支美军特别小分队奉命去德军占领区拯救二等兵詹姆斯·瑞恩的故事。该片上映后深受观众喜爱，影响甚大。在东汉时，也有这样一个类似的故事——下面上演东汉版的“拯救大兵耿恭”。

话说酒泉郡太守段彭等人率军在柳中集结，然后把目标直指车师国。都说哀兵必胜，在交河城的战斗中，汉军勇不可当，斩杀敌人首

级近四千个，俘虏敌人三千余人。

一路风雨兼程，一路高歌前行，尽管日行千里夜八百，尽管马不停蹄，但当七千救援军抵达柳中城时，已是次年的正月（公元76年）了。柳中城的卫戍司令关宠经过数月艰苦卓绝的守城战，已经心力交瘁，当终于看到援军到来时，他堂堂一介汉子，在战场上流血也不流泪的男子汉，居然泪如雨下，那是喜极而泣的泪，那是喜出望外的泪，那是喜上眉梢的泪，那是喜不自禁的泪……伴随着这幸福的泪水，铁人似的他再也坚持不住地倒下去了。这一倒下去，就再也没有站起来。

数百人能坚持这么久，关宠之所以屹立不倒，靠的是坚强的毅力和顽强的拼搏精神，而幸福就近在咫尺时，关宠却轰然倒下了，那是因为他完成了使命，耗尽了最后的一点儿力量，谱写了一曲可歌可泣的英雄赞歌。

英雄的儿女前赴后继，段彭指挥七千人马反击车师前国，兵临车师前国王都城交河城，大破车师前军，击毙车师军队三千八百人，另俘虏三千余人，缴获骆驼、马、牛、羊、驴共三万七千头……吓破胆的北匈奴人吓得丢盔弃甲而逃，结果再次证明车师是风吹两边倒的墙头草——再次投降了汉军。鉴于当时的形势，汉朝只能接纳。

至此，营救关宠一部的作战任务圆满完成。然而在营救耿恭一部上，汉军内部又出现了严重分歧，产生了救援派和反对救援派。

主张不救援的是这次救援军的副将——谒者王蒙。他首先阐明了自己的观点：汉军跋山涉水，不远千里来到西域，刚刚在交河城打了一场恶仗，战士们已经是强弩之末了。而耿恭的疏勒城却在数百里之外，而且音信全无。说不定疏勒城早已被北匈奴攻破，耿恭等人早已全军覆没了呢。我们这样冒冒失失地过去，无异于羊入虎口啊。

与此同时，其他将领都选择了沉默。是啊，其实大家都心知肚明，救援耿恭有二难：第一是行路难，要去疏勒城必须要翻越一座大山——天山，天山一年四季白雪皑皑、寒气刺骨。而此时又正值最冷

最寒的正月，大雪封山，积雪如渊，要打此处过，难度之大可想而知；第二是伤亡大。这样恶劣的天气，这样难行的路，不说赶到疏勒城与匈奴士兵进行交战，单是在路上伤亡就会很大。

这跟划亮十根火柴来寻找一根火柴是一样的道理，救援疏勒城的结果很可能是血本无归。但如果不救，良心上和道义上又说不过去。因此，众人选择沉默是有道理的。这是一个艰难的选择，救或不救都是难题。

就在众人沉默之时，一个人以雷霆之势站出来，然后大声道：“哪怕疏勒城只剩下一个汉军士兵，咱们也要去救。”

众人惊愕地抬起头，把目光停留在发出这石破天惊话语的耿恭的部将范羌身上。但见范羌顿了顿，接着道：“疏勒城的汉军将士，忍常人不能忍，守常人不能守，为了捍卫国家荣誉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他们才是真正的英雄！这样的英雄我们怎么能不救，这样的英雄怎么能不感人？难道我们要做缩头乌龟吗？”

三个反问，问得大家哑口无言。是啊，这已经不是代价的问题了，而是尊严和道义的问题！一个民族只有有英雄才有希望，有英雄才能强大，有英雄才有未来。

范羌的话如同煮沸了一锅水，震得全体战士无不热血沸腾，他们纷纷站出来，以大无畏的英雄气概请求出兵救援疏勒城的汉军。

如果说救援派范羌和反对救援派王蒙就像一个平衡的天平一样，那么，由于众士兵的突然加入，天平自然猛然倾向了范羌这一边。民意不可违。汉军主帅段彭和副帅王蒙及诸将商量了一下，最后做出妥协决定：由范羌率领二千名战士，翻越天险天山，前往疏勒城解救耿恭部。二千士兵虽然不是很多，但在西域来说，也不算少了。范羌马上就率众出发了，二千名汉军在跨越天山时，靠着顽强毅力，冲破了一切艰难险阻，几乎是用鲜血铺就了通往疏勒城的道路。

在一个漆黑的夜里，范羌终于带领援军来到了疏勒城下。沉重的

兵马声，早已惊醒了疏勒城防总司令耿恭，他以为是匈奴士兵又来攻城了，惊恐之下，正要拉响备战系统的铃声。但正当这时，一个熟悉的声音从城下传来：“耿校尉，我是范羌啊，我带领援军部队来迎接你们了！”

“啊，是范羌，真是你吗，你真的带援军来了啊！”耿恭此时早已泣不成声，然后大声叫道：“打开城门！”

城门悠然打开了，耿恭和士兵站在门口恭迎援军入城。

“大家还在养精蓄锐吧？”范羌是心细之人，但见门口共只有二十六名士兵，因此问道。

范恭这一问，耿恭再次泪如雨下。原来车师投降匈奴后，在匈奴的攻势下，早先招募的车师民兵，死的死，散的散了，耿恭数百人的守军，在缺水、缺粮、缺衣以及缺援的情况下不断减员，战死的、饿死的、冻死的、渴死的……总之一句话，冬去春来，经过岁月的洗礼，偌大的疏勒城只剩下二十六人了。

就是这二十六人，坚守到了最后，终于等来了援军。只要坚持，奇迹无处不在，看来这话一点儿不假啊。

有了援军的支援，第二天，耿恭与他的二十五名士兵踏上了返乡之程。然而，耿恭不会料到，更大的考验接踵而至。因为匈奴人很快发现汉军飞越天山，解救了耿恭的部队。

想跑，没那么容易，煮熟的鸭子怎么能让你这么轻易地飞走呢？北匈奴单于马上派出骑兵进行“千里追踪”，想全歼汉军。范羌所带来的援兵此时已是一支疲惫之师，耿恭所剩的余部是一支残留之师，而匈奴却是一只以逸待劳的猛虎之师，看似汉军已是凶多吉少。然而，汉军再次展现了强大的战斗力和坚强的意志。他们一边阻击追击的北匈奴士兵，一边克服千辛万苦，翻越天山。三月初，汉军终于抵达汉帝国的边关——玉门关，终于摆脱了匈奴士兵的追击，虎口脱险。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耿恭不顾范羌等人的阻挡，硬是带着二十五名

疏勒城残留的精英坚守在最后，在玉门关，清点人数时，二十六人只剩下了十三人，这十三人虽然衣衫褴褛，虽然憔悴不堪，虽然早已不成人样，但他们用铮铮铁骨谱写了一曲英雄赞歌。

为此，感动中的中郎将郑众亲自为耿恭及其部下接风洗尘，随即马上上书，向刘烜汇报了耿恭等人的英雄事迹。

当英雄耿恭到达洛阳时，迎送他的不仅是鲜花和掌声，还有荣誉——被任命为骑都尉。除此之外，封耿恭的司马石修为雒阳市丞，张封为雍营司马，军吏范羌为共丞，余九人皆为羽林军。

一句话：皆大欢喜。

风雪夜归人

相将和，打一个字，谜底是斌。意思是说一文一武，面对面要文质彬彬。

战国时候，廉颇和蔺相如的故事家喻户晓，因为在“完璧归赵”上立下大功，赵王便封蔺相如为“上卿”（相当于后来的宰相）。赵王这么看重蔺相如，可气坏了赵国的大将军廉颇。他想：我为赵国拼命打仗，功劳难道还不如蔺相如吗？蔺相如光凭一张嘴，有什么了不起的本领，地位倒比我还高！他越想越不服气，怒气冲冲地说：“我要是碰着蔺相如，要当面给他点儿难堪，看他能把我怎么样！”

廉颇的这些话传到了蔺相如耳朵里。蔺相如立刻吩咐他手下的人，叫他们以后碰见廉颇手下的人，千万要让着点儿，不要和他们争吵。他自己坐车出门，只要听说廉颇打前面来了，就叫马车夫把车子赶到小巷子里，等廉颇过去了再走。

廉颇手下的人，看见上卿这么让着自己的主人，更加得意忘形了，见了蔺相如手下的人，就嘲笑他们。蔺相如手下的人受不了这个气，就跟蔺相如说：“您的地位比廉将军高，他骂您，您反而躲着他、让着他，他越发不把你放在眼里啦！这么下去，我们可受不了。”

蔺相如心平气和地问他们：“廉将军跟秦王相比，哪一个厉害呢？”大伙儿说：“那当然是秦王厉害。”蔺相如说：“对呀！我见了秦王都不怕，难道还怕廉将军吗？要知道，秦国现在不敢来打赵国，就是因为国内文官武将一条心。我们两人好比是两只老虎，两只老虎要是打起架来，不免有一只要受伤，甚至死掉，这就给秦国造成了进攻赵国的好机会。你们想想，国家大事要紧，还是私人的面子要紧？”蔺相如手下的人听了这一番话，非常感动，以后看见廉颇手下的人，都小心谨慎，总是让着他们。

蔺相如的这番话，后来传到了廉颇的耳朵里。廉颇惭愧极了。他脱掉一只袖子，露着肩膀，背了一根荆条，直奔蔺相如家。蔺相如连忙出来迎接廉颇。廉颇对着蔺相如跪了下来，双手捧着荆条，请蔺相如鞭打自己。蔺相如把荆条扔在地上，急忙用双手扶起廉颇，给他穿好衣服，拉着他的手请他坐下。

蔺相如和廉颇从此成了很要好的朋友。这两个人一文一武，同心协力为国家办事，秦国因此更不敢欺侮赵国了。

下面来看一则现实版“将相不和”的故事。

故事的主角就是我们的大英雄耿恭和颍阳侯马防。前面已说了，马防是马援的儿子，马太后的哥哥，也就是不折不扣的皇舅。是英雄注定不会寂寞，耿恭返回的这一年，东汉帝国的西疆金城郡爆发羌战，烧当羌部落首领迷吾与封养羌部落的首领布桥结盟，发动五万大军，侵掠汉朝的陇西郡与汉阳郡。

情况十分危急，国家领土不容侵略，刘烜马上派出了部队进行反击。可派谁出征呢？刘烜犯难了，朝中“第一将军”窦固一直守在边疆地区，西域他要打，北匈奴他要防，此时打西羌如果把“主心骨”抽调去，那北边边疆又要出大乱子。

既然窦固是不可动摇的，刘烜很快想到了一个人——外戚马防。外戚一直是他想打造的对象，此时国家正处于危难之中，派外戚出战比谁都可靠啊。于是乎，马防很快被任命为车骑将军，担任西征的主

帅。至于副帅，刘旦想也没有多想，直接就内定了耿恭。刘旦这样做也是有道理的，耿恭虽然九死一生从西域归来，身心和体力都还没有恢复过来，按理说应该让他休养一段时间。他这一折腾，太累了，也该歇歇了，但他毕竟经过了大风大浪，派他压阵胜算无疑增大了几分。

因此，如果说派马防是当主“将”使用的话，那么派耿恭就是想当“相”使用了，关键时刻希望他能凭着多年的征战经验和不凡的才能力挽狂澜。

应该说刘旦这样的安排也是合情合理的。然而，他不会料到，他的精心安排换来的却是将相不合。

马防是有背景和后台的将军，目空一切，目中无人，目无王法。耿恭是一个耿直之人，在西域那样的绝境都能坚持到底，自然是眼里揉不得一粒沙子的，也正是因为这样，马防和耿恭在行军过程中，就战术、用兵等产生了分歧，最开始还是据理力争，互相不服。但到后面就演变成了横眉冷对，到最后竟然变成了血海深仇。

也正是因为将相不和，到后面两人干脆兵分两路，耿恭率领一部人马北上，抵达陇西北部的枹罕，而马防则率军向西南突进。眼不见心不烦，如果分开能让双方快乐，那么分手又何尝不可以呢？

当时，前线形势告急，羌军中的封养部落布桥兵团对陇西郡南部重镇临洮（今甘肃岷县）进行了猛烈的军事打击，力图以最快的速度拿下这座城市，作为与汉朝抗衡的根据地。

临洮告急。车骑将军马防决定先解临洮之围。然而通往临洮的道路可以用难于上青天来形容，如果按常规行军，大部队到达临洮时，可能会耽误解救时间。时间就是金钱，时间就是效益，想来想去，想来思去，马防决定采取派一支先遣部队先行，大部队随后的策略。

可能是受耿恭等人在西域以百人军团创造奇迹的诱惑，马防派出的急先锋是由两名军司马率数百名骑兵。这支百人军团同样没有令马

防失望，他们快马加鞭，一路冲破艰难险阻，来到临洮城外十里开外。这时，两名军司马叫大家停下行军的步伐，说要举行军事比赛。就在百人军团以为要进行比谁能最早冲到临洮城下的百米冲刺赛时，两名军司马首先举行的是就地安营扎寨比赛，谁建的营寨多，谁就是“鲁班奖得主”。比赛的结果是本来几百人住的营寨，却修建成了几万人住的营寨，大家认为这是严重浪费人力物力财力。接下来，又举行了插国旗比赛，谁插的国旗最多，谁就是“旗天大圣”。比赛的结果是，汉军的旗帜插得漫山遍野都是。最后举行的是睡觉比赛，谁睡的时间长，谁就是“睡仙”。结果，一连几天，汉朝营寨静悄悄地静得可怕。

如此多的营寨，如此多的汉旗，如此安静的阵营，羌军远看近看，上看下看，看得心里直发毛，这一定是汉军的主力到了，不然他们怎么会有如此大的气势，不然他们怎么会如此沉着，他们一定是想对我们进行全歼啊！羌军对自身实力进行分析后，得出了这样的结论，敌强我弱，此时不逃，更待何时。并且马上付诸行动，放弃了就要攻破的临洮城，向西来了个“不羞遁走”。

都说人倒霉，连喝口水都要被呛着。这不，羌军原本以为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结果偏偏受伤的还是他们。他们在逃跑的过程中，正好碰到已成功翻过山越过岭，正往前线开来的马防军团主力部队，一场阻击战就此拉开了帷幕。羌军认为汉军的主力部队已临洮城边，这里只不过是汉军的“散兵游勇”，因此非但没有重视，而且还轻视，认为他们是鸡蛋碰石头——自不量力。“骄兵必败，哀兵必胜。”羌军对形势判断有误，注定要付出惨痛的代价，结果两军的接触战打响后，汉军像变魔术般，越打越多，越打越勇，直打得羌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汉军咋这么多？此时，吃饱睡足的先遣百人军团，举行的是百米冲刺比赛，很快追上了羌军，然后举行的是砍瓜比赛。前后夹击，斗志原本就不高的羌军很快便溃不成军了，羌军很快就有四千多人成了刀下鬼，再战下去，非死即伤，绝对没有什么好果子吃。这时羌军中烧当羌部落的头领迷吾不再迷惘，而是醒悟过来了，他选择了向马防投降这条光明大道。而布桥率残部二万余人走得却是另一条路，拒绝投降，退守临洮西南的望曲谷。

随后马防带领汉军对望曲谷进行了围城的攻坚战。垂死挣扎的布桥在坚守了数月之后，眼看救兵无影、突围无望、伤亡无数，绝望之下率剩余的一万多人向马防投降。

花开两朵，各表一枝。就在马防取得巨大的胜利时，耿恭在北方战线上也取得了重大胜利。

驻守在枹罕的耿恭部，受到羌部联合部落的攻击，那绵绵不绝的阵势，平常人一看定会吓得惊恐万状。然而，防守对于耿恭来说是强项，曾在匈奴数万人的攻击下，以百人军团坚守疏勒城数月之久，此时他拥有精兵强将，自然是一脸的平静。

随着迷吾与布桥的投降，围攻耿恭的其余羌部落大受影响，仿佛看到了黑暗前途的到来。耿恭这时，不再做“守城奴”了，而是开始“反攻倒算”了，结果很快歼灭羌军一千多人，缴获牛、羊等牲畜四万多头，大胜而归。

南北线均告失利，勒姐羌、烧何羌等十三个部落首领于是聚集在一起，召开了一次临时会议，商谈何去何从的问题。会议强调，此次（会议）干系重大不得缺席；会议认为，再和汉军对抗，无异于鸡蛋碰石头，自取灭亡；会议决定，集体向耿恭投降。

羌乱就此平息，按正常情况，可以告一段落了。然而，平定羌乱后，耿直的耿恭本着防患于未然的态度，向朝廷打了一个小报告。报告的内容可用一句话来概括：建议派大鸿胪窦固镇守凉州，派车骑将军马防屯守汉阳，以防诸羌再生异心。

理由是：以前安丰侯窦融在西州时，和羌胡人的关系处理得非常融洽，在当地的威望和信誉很好。现在大鸿胪窦固乃是窦家的后人，功冠三军，威不可当，派遣他坐镇凉州，诸羌定然会心悦诚服。与此同时，再派车骑将军马防率军屯守汉阳，便可确保万无一失。

他原本是忧国忧民所做的举动，然而，就是因为这样一个小小的报告，车骑将军马防和他彻底决裂了。

耿恭的建议虽然是要让窦固和马防同守西疆之地，然而，窦固是守中心城市凉州，而马防驻守的却是偏隅之地，打个不适当的比方，就好比是要窦固当正房，而马防屈居偏房一样。可马防那是何等人物，他是当今皇太后的亲弟弟、皇帝的舅舅、堂堂的车骑将军，位比三公，权高势重。耿恭却建议让马防当“偏房”，驻守小小的汉阳郡，马防能不怒不可遏吗？

愤怒之下的马防没有当温柔的羔羊，而是选择了反击，他使出了官场绝杀技——诬陷。当然，考虑到自己的身份和地位，这样的事他肯定不会亲自出面，而是躲在幕后操作。这个前台刽子手由监营谒者李谭来当。李谭诬陷耿恭的罪名是八个字：不忧军事，被诏怨望。

意思是说，耿恭不以国事为忧，接到出征诏书时有怨望之辞色。

有马防在幕后操作，办起事那是风生水起，很快耿恭就领略到了官场的腐败和正直的代价。朝廷马上征召耿恭回京，耿恭不知何事，火急火燎地赶回来时，迎接他的不是鲜花和掌声，而是一把冷冰冰的铁铐。接下来的过程很简单，概括起来就是：下狱受审——屈打成招——免除官职——还归老家。结果一代英雄耿恭最终结局是凄惨的——病死家中。

然而，耿恭的英雄事迹和丰功伟业，并没有随着他的病逝而消失。相反，这种精神凝聚成永恒，流芳百世。后有赞诗云：

落落丰标霁月怀，棱棱寒碧隔风埃。

耿恭也有孤高节，岂但苏郎齿雪来。

自作孽不可活

应该说马防在西征中的演出是马家最为出彩的表演，而马防之所以敢于压在耿恭头上“出彩”，那是因为马太后驾崩后，束缚马氏家族的缰绳勒断后，马家子弟像脱缰之马开始狂奔的结果。狂奔是好的，但如果是盲目狂奔，总有马失前蹄的一天。此时马家已不再是原来的

那个马家，马太后去世后，顺阳侯马廖理所当然地成为了掌舵马家的“大哥大”，但问题是，马廖虽然正直公道，但性格天生仁义宽厚，跟“木头”这样的称号是名副其实的。这样的人适合当温顺的长者，而不适合当带头大哥。

正是因为他的仁义宽厚，不能有效地约束马家子弟，很快便成了“傀儡大哥”。马家子弟全都不听他的调遣，仗着马太后这尊佛的光环，仗着汉章帝刘炆的宠爱，原本礼让谦恭的马家子弟个个变得目空一切，骄傲奢侈，不可一世。

具体表现在：除了马廖能苛守马太后的教诲，人在官场走，总也不湿鞋外，马氏三兄弟的另两位重量级人物马防、马光兄弟马上变了，变得贪财好色，他们两人很快拥有财产无数，宫女无数，豪宅无数，食客无数。据说马防还另辟蹊径地想出了生财之道，对羌人、胡人征收赋税——以国家名义收，以个人名义用，一句话假公济私，赚得钵满盆满。

眼看马家子弟在迅速成纨绔子弟，马廖的好友、时任校书郎杨马以书信的形式对马廖进行了友情提示。

然而，老好人马廖见了书信后，认为杨马这是小题大做，只是口头“警告”了一下马家子弟，并未采取任何有效措施和方案对族人进行约束。

凡事有因必有果。都说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这话一点儿也不假。马家人为所欲为，杨马看在眼里，朝中文武百官看在眼里，天下百姓看在眼里，汉章帝刘炆也看在眼里，痛在心里。是啊，当初他决定重用外戚，纯属心里本能的一种感恩行动，希望以这种方式来回报自己的养母，希望以这种方式取悦三个“木头舅舅”，希望自己的一生能不留遗憾。然而，希望越大失望越大。刚开始刘炆对马家的所作所为还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但马家子弟越来越嚣张，越来越无法无天，一点一点地蚕食了刘炆的耐心，一点一滴地挑战着刘炆的底线。羔羊也有愤怒的时候，终于，刘炆发飙了。他开始三番五次地对马廖进行谴责，眼看谴责无效，刘炆开始了心底流血的“撒恩”之旅，对马氏子

弟非但不再奖赏，而且该收权时就收权，该处罚时就处罚，该限制时就限制。总之，一句话，当年恩情早已随风而逝，取而代之的是无限怨恨和懊悔。如果此时马家子弟能及时悬崖勒马，说不定还能博得刘烜回心转意，重新宠爱他们。然而，眼看马家越来越失势，马家一位年青俊杰挺身而出，以雷霆之势想力挽狂澜，重塑马家的辉煌，这个人便是马廖的儿子马豫。

然而，都说嘴上无毛办事不牢，时任步兵校尉马豫的出现，非但没有改善马家和刘烜的关系，反而进一步磨损了两者之间的关系。

马豫的出发点是好的，见马家大有一落千丈之势，很是着急，于是，他开始干一件事——四处进行投诉，强烈表达怨恨和不满，大有语不惊人死不休的英雄气概。

很快，马豫的超常规行为，引起了有关部门和有关人士的高度重视。自重才能得人重，自轻自然被人欺。此时朝中文武百官的眼睛是雪亮的，他们已经察觉到了刘烜对马家态度的一百八十度大转变，很快，弹劾马豫的信笺便如雪花般飞到了刘烜的办公桌前。发展到最后，连马防、马光兄弟的“光荣事迹”一块儿进行了揭发。

面对这样的集体上访事件，刘烜愤怒了，他虽然不忍心对马家处以极刑，但还是来了个“一窝端”，大手一挥，说道，哪儿凉快哪儿待着去吧。

被全部罢除官职的马家势力就这样一夜之间烟消云散了，但不管怎样，能保全性命“全身而退”也算是刘烜格外开恩网开一面了。值得一提的是，马豫在随马廖离开洛阳时，半路被刘烜派人快马加鞭追回投入狱中受审。木头人马豫这一回终于像木头一样强硬了一回，拒不招供，最后竟活活惨死于严刑拷打之中，落得“英烈”的美称，也算是为虚度的一生增加了一儿点色彩，从而画上了一个并不圆满的句号。

第十七章 西域不是传说

强强争锋

汉章帝刘炆一边处理“家事”，一边苦恼西疆的那点儿事。我们都知道，西域还是个“难剃头”问题，虽然刘炆派出兵马救出了在西域的汉军，虽然最终是以牺牲了数百人的代价，仅仅救得了耿恭等十六人的性命，但无论如何，还是展现了汉朝的威风。

于是乎，刘炆马上召开了一次御前会议，讨论的主要问题有两个：一、是否撤销西域都护和戊校尉、己校尉；二、是否召尚在西域的班超回国。和前面几次商议一样，朝中同样很快就分成了两派，主撤派和不主撤派。主撤派的代表人物是司空第五伦。不主撤派的代表人物是司徒鲍昱。

在上轮与第五伦的PK中，鲍昱笑到了最后，刘炆最终决定派兵去西域救援，虽然最后只救出了十三人，但他认为值得。此次两人依然是针尖对麦芒，公说公有理，婆说婆有理。结果左右为难的刘炆也是皇帝难断国家事，最后只好出一道命题来考两位。题目叫：怎样消除旱灾？事情的缘由是：公元76年的春季，京城洛阳及兖州、豫州、徐州出现大旱。正月，刘炆下诏，命令兖州、豫州、徐州等三州官府开仓赈济难民，但效果颇微，借此机会向他们提出救灾策略。

面对刘炆的提问，鲍昱的回答说：“陛下刚即位，即使有失当之处，也不会导致灾异出现。我先前曾任汝南太守，负责审理楚王之家案，在当地拘禁了一千多人，这些囚犯恐怕不是全都罪有应得。大案一发，被冤枉者往往超过半数。此外，由于被流放的人和亲属分离，死后的孤魂往往得不到祭祀。我建议，让流放者全都返回家乡，取消不准做官的禁令，使死者生者各得其所，这样便可招致祥和之气，消除旱象。”

对于鲍昱的回答，刘烜很是满意地点了点头。

接下来，第五伦回答了，这不鸣则已，一鸣惊人：这些年，我们在和匈奴进行无休止的征战，为打通西域，花费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这才导致天下百姓负担加重。老天也怜悯这些民不聊生的老百姓们啊，所以才会发生旱灾进行警示！只要远离了战争，平息了欲望，增强了百姓的幸福生活指数，天灾自然就平息了。最后指出，秦始皇修长城，工程浩大，徭役频征，胡亥不改前代政策，终于失去了天下。因此，孝元皇帝放弃了珠崖郡，光武皇帝拒绝了西域各国的归附，如今在伊吾屯田和在楼兰驻防的士卒久不还乡，这不合上天之意啊。

第五伦的回答很巧妙，他是以神论神（拿上天说事），以事论事（拿死皇帝说事），以理理论（引据古今各类正反面教材），高屋建瓴，刘烜听后，高呼：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并接受了第五伦的意见。

第五伦以磅礴之势终于赢得了这次PK的胜利。

公元76年，汉章帝刘烜下诏，将戊校尉、己校尉和西域都护一并撤销，召班超回国。

何去何从

前面已经说过，班超以独有的气魄在西域力挽狂澜，接二连三地搞定了一些“难剃头”。成功地奠定了他在西域的“至尊”地位。在关宠等人战死，耿恭胜利大逃亡回国后，班超成了汉朝在西域唯一的“留守儿”。此时他成了汉朝留在西域的星星之火，但处境也是相当危险，随时都有可能被卷入到万劫不复的深渊。

此时，刘烜的一纸召其回国的诏书便如同是一根救命稻草，回到了汉朝，班超肯定就“化险为夷”了。谁都认为这是天大的喜事。然而，班超就是班超，就像他几次三番在西域取匈奴使者首级如入无人之境的英雄创举一样，他是特别的，是英勇的，也是独一无二的。因

此，接到刘歆的诏书，他喜忧参半，居然陷入了两难的境地。喜，这就不用说了，回去就可以捧着金饭碗享受荣华富贵，不用再在这里过着提心吊胆的日子了。忧，多年来生活在西域，对这里产生了难以割舍的情意，他甚至都在这里娶妻生子了，早已把自己的情融入这里，把自己的根扎在了这里，不是说走就能走的。更重要的是，他是汉朝驻西域的“钦差大臣”，有和西域各族人民联合抵抗匈奴入侵的神圣使命。特别是耿恭撤回国后，班超成了疏勒城的“继守者”，他以极少的兵力镇守疏勒城，与疏勒王构成首尾之势，抵抗龟兹、姑墨等国多次进攻，坚持的时间比耿恭还要长很多。你说，他接到诏书肯定是五味杂陈了，走还是不走，这是个问题。

然而，在这个人生十字路口上，班超最终还是选择了背起行囊打道回府，原因很简单——君命难违。但是，班超不会料到，就在他准备起程回国时，疏勒国的百姓们急了，他们对班超的离开感到十分恐惧，于是乎派了一个代表去说服他。这个人便是时任疏勒都尉黎弇。

面对百姓的信任和期待，黎弇也感到身上的压力。于是乎，他充分发挥自己的三寸不烂之舌，对班超进行了最后的挽留。我们都知道现在女人对男人撒泼时的制胜法宝是：一哭二闹三上吊，黎弇显然具有强烈的创新意识，法宝到他这里变成了：一哭二跪三自杀。

具体解析如下。黎弇首先是进行了哭述。说可以表达自己的情感，而哭着说话则更能打动人。因此，黎弇用“哭”来进行劝说，显然是有备而来，也是很明智的选择。他当时一边流泪，一边痛哭着对班超进行劝说。概括起来只有两句话：一是，如果你们抛弃我们而去，我们一定会很快就被龟兹等“亲奴”派国家所灭亡；二是，我代表疏勒国上下全体军民，恳求你们这些远方的客人留下。这样，我们疏勒国才有希望。

然而，此时的班超只是无奈地摇摇头。

眼看第一招失效，黎弇马上祭出第二招：跪。他“扑通”一声，跪在班超面前，考虑到单跪着，动作太单一，他边跪边还唱（这里简称“跪唱”好了）：我感动天，感动地，怎么感动不了你……

“保重……”，班超回了一句，挥别了黎弇。

黎弇眼看哭和跪都失效了，并不死心，马上使出第三招杀手锏——自杀。他拔出剑，对着自己的脖子就是一下。本来他是想作秀地表演一番，但看到班超如此坚定地要“一去不复返”，心中一急，手中剑便硬生生抹进了脖子。血光四溅时，带走的不仅是一条人命，也是一种绝望之后的决然。

黎弇死了，班超哭了。未了，他还是走了，原因很明了——皇命大于天。

然而，走到于阗，班超突然决定“回头转意”了。为何黎弇祭出男人的致命法宝，一哭二跪三自杀都不能挽留“心意已决”的班超，此时，他却动心了呢？原因也很简单：其实不想走，其实很想留。

而完成“挽留”班超这一光荣使命的是于阗王和贵族群臣。于阗王显然吸取了黎弇的教训，他采取了两样武器——一哭二抱。个体解析如下：显然对于“心如铁石”的班超来说，面对任何一个人都已可以做到无动于衷了，于是，这次他在哭的同时，叫上了贵族群臣，大家来了个“集体痛哭”。这个细心的读者想必还记得，当年王莽在亡国之际，为了力挽狂澜，举行过大哭比赛。这次于阗王和贵族群臣的集体痛哭，虽然规模略逊于王莽，但王莽的哭是表演的哭，而这一次他们却是因国之将亡而发自内心的哭，因此，自然哭得情真意切，哭得梨花带雨，哭得死去活来，哭得惊天动地。考虑到班超可能对“哭”并不感冒，于阗和群臣在哭的同时，还采取了“抱”，他们有的抱住班超的左腿，有的抱住他的右脚，有的抱住他的身子，有的抱住他的头，总之，在将班超抱得严严实实的同时，其余人眼见没什么可抱了，连他骑的马也没有放弃，结果马也享受了一回“星级”服务的待遇。

“您就是我们的衣食父母啊！”

“您就是我们的神啊！”

“您不能走啊！”

“您走了，我们也不活了！”

于阗和群臣们边哭边抱，边抱边哭。总之，一句话——班超处境很危险，不是被眼泪淹死，就是窒息而死。

走，眼下的局面是走不了；留，才是明智的举动。再加上班超本身也想实现他原来的抱负，想到这里，班超使出浑身的力气，挣扎出来，大声叫道：“求求你们，别再哭了，再哭就水漫西域了；别再抱了，再抱我这背就真成断背了。我留下来还不成！”

“早说嘛！”于阗和群臣们听到这才抛开眉间的乌云，个个脸上笑开了花。于是乎，大家又敲锣打鼓，欢迎西域英雄班超重返疏勒城。

然而，此时的疏勒城还是那座疏勒城，人也还是那些疏勒人民，但是地盘已是龟兹人的地盘了。原来，都尉黎弇连自杀都不能阻止班超远去的步伐，这使疏勒国人民很悲伤也很绝望，悲伤到了泪流成河，绝望到班超前脚刚走，疏勒国有两个城市后脚就跟着走了。不同的是，一个向东，一个却是向西，他们向西投降了龟兹，并且美其名曰：避免打击报复。并且还和尉头国（今新疆阿合奇）结成了军事联盟，以避免被“鲸吞”的命运。

刚办理完投降程序，签订好联盟合同，班超高调地宣布又回来了。反叛者一听就傻眼了，这明明是跟我们过不去嘛。就在他们还没有回过神来时，班超再次发挥英勇果断的特长，再次以雷霆之势开始“亮剑”了，他手中的利箭出手了，结果以“吹灰”之力就把疏勒城反叛之人来了个“一窝端”。然后带领疏勒国部队，去摧毁叛军的军事联盟尉头国，结果以“摧枯拉朽”之势，非但一举打败了尉头国，而且还斩杀了六百多殊死抵抗者。

做完这两件事，班超还有一件很重要的事要做——写信。这不是一般的信，情书、家书都不是，而是一纸“回书”——回刘歆的书信。信分三个章节：一是向汉章帝说明了西域复杂多变的局势，提出了“平西域断匈奴右臂”的战略意义；二是请求继续驻守西域；三是提出了“以夷制夷”的伟大构思，认为应当借助西域各国的力量，一举平定

西域。

刘坦当然知道班超现在采取的实际上是“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策略，但还是被班超的书信所感动。归纳起来，一是文笔佳，二是情感真，三是内容实，四是喻意深。总之一句话，班超在信中告诉刘坦的就是：爱西域等于爱自己，抗匈奴援西域功在当代，利在千秋。

心诚所至，金石为开，刘坦被班超所说打动了，感动了，最后应允了。

风雨涅槃

直辖八万里，幻飞一只火凤凰；

翼振三千秋，雄惊五洋歌酣畅；

羽化山茶花，看我百年绽辉煌。

——火凤凰

班超留下来了，疏勒国叛乱也很快平息了，班超并没有小富即安，而是决心在西域干出一番大事业来，并且很快就付诸行动。公元78年，班超把目标瞄准在了北匈奴的“鹰爪”——姑墨国（今属新疆阿克苏地区）。班超之所以这样选择原因有二：一是姑墨国国都石城地小人稀，属于易攻难守的地方，进攻这里不存在太大的风险；二是借攻打姑墨国达到杀鸡儆猴的目的。

事实证明，班超的战略眼光不是一般地高，而是非常高。他率领疏勒、康居、于阗、拘弥四国联军，约万余人，浩浩荡荡地进攻姑墨国石城。结果班超再次延续了他在西域战场上的不败神话，很快就攻破了姑墨国石城，战利品是敌人的七百颗头颅。

轻松搞定姑墨国，班超信心大增，雄心大起，欲望大涨，决心彻底平息西域三十六国的叛变和动乱。然而，要实现这样的宏伟蓝图，

光靠自身实力和“空借”西域既得势力是不行的。于是乎，班超在把战略目光放眼整个西域这个新高度时，却把战备目光转向了国内。他马上又开始“上书”，中心思想只有两个字：增兵。奏疏大致分三层意思来写！

一是增兵的理由和意义。班超在奏疏里说：“先帝想要开辟西域，造福百姓，这才一边北伐匈奴，一边安抚西域，双管齐下，效果很明显，鄯善、于阗很快归服我大汉王朝，拘弥、莎东、疏勒、月代、乌孙、康居等国也都愿意归附我汉朝了，这给了我们在西域立足的巨大资本。现在‘亲匈奴派’只有龟兹、焉耆和莎车等少数几国。而这里面龟兹的势力最大，只要搞定了龟兹，其他小国不在话下。现在只要他们和我们同心同德、同心同向、同心同行，便能击破龟兹，打通通道，彻底征服西域。”

二是个人的理想和梦想。班超说：“我虽然是个小小士吏，但却一旅孤军镇守在疏勒已经整整五个年头了，非常了解这里的胡人情况，熟悉这里的地理特点，洞察各国之间的恩怨情仇。我问他们城郭的大小，都说依靠汉朝就像依靠天一样。我很想效仿谷吉那样捐躯于绝域之中，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我很想学张骞那样委身于旷野之间，忍辱负重，踏荆而行。为大汉开拓西域，斩断匈奴之右臂。”

三是具体策略和方法。班超说：“古人云借力打力、以柔克刚是武学的最高境界。现在，我们应该采取用夷狄来攻打夷狄的策略。要搞定难剃头龟兹，我们可以采取‘狸猫换太子’的战略，扶持龟兹世子白霸做龟兹的国王，以骑兵步兵数百送他，跟其他国家联兵进行逼迫，一年之内，龟兹便会不攻自破，龟兹王便会束手就擒。与此同时，再用离间计对付焉耆和莎车等反叛国，平定西域指日可待也。”

最后的结束语是十六个字：大汉中兴，国力正隆，臣奉国威，奇功必成。

应该说班超当年抄书还是没有白抄，文采斐然，写得一波三折，很是美观，也很是感人，结果刘旦再一次被感动得一塌糊涂。感动之后，刘旦再次发扬民主作风，召开了一次公卿会议，和群臣们商议给

班超增兵的事。

结果鲍昱和第五伦再度上演PK大战。这已是他们两人之间的第三次交锋了，前两次鲍昱和第五伦各胜一场，平分秋色。因此，这一次，两人的PK更加精彩和激烈。商议来商议去还是没个结果，原因很简单，鲍昱等人支持，第五伦等人反对，而且理由都很充分，动辄就拿先皇和苍天大地这些虚无的鬼话说神话。结果，弄得刘旦就像一首歌所唱的那样，一边是友情一边是爱情，不能两全其美时，是该选择“爱情”还是“友情”？

就在刘旦左右为难，无法决断时，和事佬出现了。和事佬是不站在鲍昱和第五伦任何一边的朝中绝大多数大臣，他们本着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精神，提出了一个“和稀泥”的折中方案，归纳起有两点：第一，不派国家的正规军队去支援西域。理由：滥用民力，消耗国力；第二，要派就派罪犯去。理由：罪犯想减刑，而报效国家正是他们减刑的天赐良机，让他们去，能起到哀兵必胜的作用啊。

好办法！面对大臣们丢下来的这么好一个台阶，刘旦当然不会放弃，他当机立断就许了一个大大的“诺”字。当然，救援队伍确定了，但派谁当“带头大哥”却是值得思考的问题。毕竟，带头大哥就是一支队伍中的主心骨，如果没有好的带头大哥，结局只会像王莽在穷途末路时派出五虎带领囚犯去御敌那样——还没到前线，这只神奇部队就土崩瓦解了。

就在刘旦准备广发“英雄帖”时，这时，一个人大喝一声，挺身而出：“某愿去西域。”

刘旦大喜过望，定睛一看，却是平陵人徐干，不由连声称赞道：“Very good！”于是，徐干马上就有了一个响当当的头衔——假司马。头衔中虽然有个假字，但一切都很真实，徐干马上就带领他的“特种部队”向着西域进军了。

虽然援兵只有一千，虽然来的还不是正牌军，虽然这与班超的期望值还有很大的出入，但毕竟援军来了，这对信心和士气都是一种很

好的提升。

于是乎，莎车很快又成了班超“小试牛刀”的牺牲品。

我们都知道，西域各国因为国小兵寡等因素的影响，都是墙头草——风吹两边倒。匈奴的实力在西域强时，他们就多归顺匈奴；汉朝在西域的实力强时，就归顺汉朝。总之，跟着谁有饭吃就跟着谁。

这个时期的莎车眼看汉军在西域势力很小，便大张旗鼓地投靠了龟兹。因为有龟兹的保护，莎车也很是嚣张，甚至一度对西域英雄班超很鄙视，认为他只是狗尾草。

但谁是真正的狗尾草是要靠实力说话的。

就在班超准备对莎车进行突袭时，新任疏勒都尉潘辰却从背后踢了班超一脚。原来潘辰眼看汉朝的援军只不过区区一千人，产生了“另谋高就”的想法，于是打算率部向龟兹寻求“庇护”。

然而，班超是何等人物，在西域摸爬滚打了这么多年，抗击打能力自然是无与伦比的。武学有云：敌未动，己不动，敌欲动，己先动。因此，当潘辰准备“动”时，先知先觉的班超便和徐干合兵对潘辰进行了夹击，结果是无备而动的潘辰被有备而攻的班超打得落花流水，送上一千多颗头颅和无数俘虏当战利品。

一场并不算大的小插曲，让班超幡然明白这样一个道理：撼莎车易，撼龟兹难。可以毫无疑问地说，龟兹在西域各国属于绝对的“大哥大”，不打败龟兹，一切梦想都是扯淡。

俗话说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龟兹有很多附属国，那么，班超要想成功打败龟兹等国，也得找帮手才对啊！班超很快就把慧眼转向了西域的另一个大国——乌孙。

以德报怨

对于乌孙国，细心的读者也许并不陌生。西汉时期，汉武帝为联

络西域，拉拢乌孙以控制匈奴，把江都王刘建16岁的女儿细君，嫁给乌孙王，乌孙王已经60多岁了。细君非常不情愿地背负皇命来到乌孙国后，完全不习惯这里的生活习惯，整天不思茶饭，以泪洗面。乌孙王也是个通情达理的王者，知道这个比自己孙子还小的小姑娘嫁给自己肯定心里十分委屈，就主动提出让细君嫁给自己一个20多岁的长孙（以后可以继承王位的）。但细君公主至死不从，认为不合伦理道德，哪有皇上让嫁给爷爷的再改嫁给孙子呢？她在这种矛盾和不适应中陨落了美丽的生命。留下了“细君奉命嫁西疆，塞外陪伴乌孙王。帐篷作屋毡作墙，羊肉作饭奶作汤。思念家乡心忧伤，心寄归雁飞南方，可怜江都王家女。豆蔻年华一命亡”这样悲惨的诗句。

然而，作为和亲第一公主，在细君公主的努力下，乌孙和汉朝的关系大大改善，并且击败了匈奴数次骚扰。因此，用一句话来形容乌孙和汉朝的关系，那是老亲家关系。虽然后来因为鞭长莫及、天各一方等因素，两国越来越疏远了。然而，不管怎么样，老情谊还在。所以班超才会把在西域的联盟对象首先确定为乌孙。

班超很快将自己的联“乌”抗“龟”战略部署向远隔千里的刘烜进行了汇报：“乌孙大国，控弦十万，故武帝妻以公主，至孝宣皇帝，卒得其用。今可遣使招慰，与共合力。”

刘烜对于这件事充分发挥了果断的作风，大手一挥，给了班超一个回复和一个举动。回复是两个字：同意；举动是来而无往非礼也。解析如下，都是老亲家了，虽然很长时间没有来往了，但人不熟礼熟，于是，命班超为将兵长史，假鼓吹幢麾，并以徐干为军司马；另外遣卫侯李邑护送乌孙使者，赐大小昆弥以下锦帛对乌孙进行“糖衣炮弹”攻势。

在现代人眼里，作为外交使节出使是一件非常神圣和光荣的事，令人心驰神往。然而，在一千多年前的时候，情况却不是这样。那时候的外交使节有着外交“死节”之称，他们在执行任务时，如同在波涛巨浪中行舟，风险之大可想而知，被扣是家常便饭，丢掉性命也在意料之中，能活着回来那是万幸。因此，作为外交使节，不但要具有非

凡的胆略和才干，而且还要有敢于牺牲的勇气和大无畏的精神。班超就是用这种勇气和大无畏的精神在西域接二连三地获得了成功，并且一举摘得西域年度“敢斗奖”。随后数年，他一直蝉联这份殊荣。

然而，并不是所有人都像班超这样敢于在别人的地盘“班门弄斧”和超越自己，比如说这次被刘烜寄予厚望的卫侯李邑就是完全的例外。

作为“护臣使者”（乌孙使者）和“护礼使者”（大量锦帛）的李邑却是个“懦弱使者”，要去乌孙，途中要经过于阗。结果刚到于阗，就传来一个很不幸的消息：龟兹国正在攻打疏勒。而且据不完全可靠消息，两军交战得很激烈很胶着很持久，如果你在现场，可以保证很刺激很好看很过瘾，但不保证枪不走火人不中弹。

要在这里过，不要买路钱，却可能要买路命。按理说这只是个吓唬人的玩意儿，在那个乱世，如果说有危险，不管身在哪里都有危险。可是，李邑虽然身为使者，但胆子却不是很大，而是很小。他听到这个消息后，第一反应是害怕，第二反应是非常害怕，第三反应是害怕得不敢继续前进。

不敢前进，但又得找个理由啊。有的人要脸不要命，有的人要命不要脸，有的人脸和命都要，李邑显然属于第三种。而且要命的同时还想要脸上过得去，不能让人说他懦弱啊！

不要脸的人干的不一定是坏事，要脸的人干的不一定是好事。

李邑干的就不是好事，而且要么不干，一干就来了个双管齐下的“含沙射影”。

第一“管”，写封“家书”给刘烜看。李邑停止不前后，马上挥毫泼墨，信里除了跟刘烜大谈相思之苦之外，还“言归正传”地表达了这样一个观点：西域只是一个传说，西域之功必不能成。含沙射影为：我们这个使团去不去乌孙，都是滥用民力，徒劳无功，与其做无用功，还不如让我回去吧。

第二“管”，唱支“山歌”给班超听。听别人的歌要钱，听李邑的歌要命。李邑在“歌中”极力毁谤班超在西域是左手拥爱妻，右手抱幼子，大享天伦之乐，完全没有心思考虑国家的事情。含沙射影为：班超是个吃里爬外的家伙，在西域不务正业。

应该说李邑还是蛮有才华的，又是写又是唱的，但却没有打动刘旦。看完他的表演后，刘旦沉默半晌，对李邑说了这样两句话：

即使班超左手拥抱爱妻，右手怀抱幼子，那也是他应该享受的。

驻守西域的千余汉军都有思归之心，但却能在班超的带领下，同心扎根当地，这说明了什么？以后你就听从班超的调遣和节制。

于阗离洛阳很远，离疏勒却很近，因此，李邑的双管齐下，班超自然先于刘旦看到他的表演了。看完后，班超半晌无语，良久做出了一件出人意料的举动：派人遣送妻儿回国。

如果说李邑作为“特吏”，班超起前不敢乱动，而委屈地送娇妻幼儿回国情有可原的话，那么，接到刘旦的诏书后，班超接下来的举动就有点儿让人匪夷所思了。他没有因为有管制李邑的特权就对李邑往死里整，而是让李邑马上到疏勒国来。

李邑诚惶诚恐地来了，原本以为吃不了兜着走的他却发现自己“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因为班超根本就没有看他一眼，而直接对他挥了挥手，说了句这样的话：你带着乌孙国的使者们返回洛阳吧！

这是真的吗？李邑简直怀疑自己的耳朵。直到班超再度对他挥挥手，他才知道这是真的，于是赶紧以百米冲刺的速度跑了，生怕班超马上就会反悔。

李邑走了，徐干不干了，找到班超进行了质问：“李邑又是写信又是唱歌来毁谤你，用意很明显，要你在西域待不下去，让你以失败的方式灰溜溜地回国去。现在皇帝既然给了你管理他的特权，为什么要让他舒舒服服地回国呢？”

面对徐干的质疑，班超笑了笑，说：“李邑毁谤我，说明的是人品问题，但我不能因为这样就报复他，不是有句这样的话吗——冤冤相报何时了。我不想跟李邑这样的人计较，才派遣他回国，这样他可以免受痛苦，我也可以问心无愧，两全其美。如果我公报私仇，把他留下来，那我也就跟他是同一种人喽！”

俗话说“宰相肚里能撑船”，班超不是宰相，却胜似宰相，确实令人敬佩。

接下来班超和徐干负责把刘旦的“诚意”送到了乌孙国。乌孙国原本就和汉朝有过约定，因此，面对“亲家”送来的贺礼自然大方地接下来了。而且作为回馈，进行了现场表态：山无棱天地合才敢与君绝。

和乌孙达成“军事同盟”后，刘旦仿佛也对西域充满了期待。为了能配合班超在西域的军事行动，公元84年，刘旦派遣和恭等四人率领精兵八百来到西域。

有了乌孙和援军的支持，班超的底气达到一种前所未有的高度，接下来，他不再迟疑不再犹豫，使出三十六计里的一招——声东击西。一边联合乌孙国，屯兵在龟兹边界大张旗鼓地进行军事演习，一边联合疏勒、于阗的军队对莎车开始了新的军事行动。

横刀立马

班超的计谋果然高，大规模的军事演习，果然唬住了龟兹，他们马上拉响了一级备战警报，防止汉乌联军的进犯。

殊不知，当龟兹“躲进国内成一统”时，莎车国的处境就非常危险了。国小兵寡，本来完全依仗龟兹的支援，但此时，莎车一封封求救信如泥牛入海，莎车国王情急之下虽然没有跳墙，却使出了一招阴招——反间计。

反间计除了像三国演义中周瑜在赤壁之战中使用“苦肉计”外，还有一招就是行贿。苦肉计的结果多半是成功斩杀对方的坚强“后盾”，

而行贿计，多半的结果是挖墙脚成功。

既然你班超是联合疏勒、于阗等国的军队，那我挖的墙角便是疏勒。具体步骤可以简单归纳为一句话：莎车国王派人送了大量金银珠宝给疏勒王忠。都说有钱能使鬼推磨，面对从天而降的大量财宝，疏勒王忠也感到很惊喜。他说了句来而无往非礼也，当即表态：愿意听从莎车的调遣。这句话的意思再明显不过了，就是说，从今往后，我和你莎车就是一路人了，和班超就是陌路人了。并且还马上付诸行动，随即占据了乌即城（今新疆喀什地区乌恰县西），公然与班超由陌路人变成仇人。

班超和莎车的第一回合PK就这样戏剧性地结束了。结果是班超和莎车各自使出一计，结果，班超用“声东击西”之计基本稳定了龟兹，而莎车却用“反间计”完全搞定了疏勒。可以说第一轮两人不相上下，莎车略占上风。

接下来，班超面临艰难选择——何去何从。接下来马上上演第二回合的PK。

面对疏勒王忠的背叛，班超当机立断，立即做了两件事：一是立即对外发表公开宣言，宣布改立府丞成大为新的疏勒王；二是立即调集忠于汉庭的兵力攻打叛变的原疏勒王忠。

应该说班超的应急能力还是蛮强的，然而，问题是疏勒王忠的抗击打能力也不弱。他拥有两大优势：一是依靠易守难攻的乌即城进行严防死守；二是有莎车国的支援和康居国的救援。莎车国支援他这很容易理解，那么康居国为什么来蹚这趟浑水呢？其实理由很简单，试想一下疏勒王忠是如何叛离班超、投入别人的怀抱就可以猜出一二——有钱能使鬼推磨，莎车既然能用“糖衣炮弹”腐蚀疏勒王忠，自然能用同样的方法腐蚀康居国王了。

形势不妙，强攻乌即城，肯定是费力不讨好的事，劳民伤财不说，弄不好还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因此，猛攻了一阵见效果并不好的班超停止了强攻，采取围而不攻的办法静待时机，并马上使出了

三十六计中的釜底抽薪之计。

釜底抽薪，指从锅底抽掉柴火，比喻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要想攻破乌即城，必须先断疏勒王忠的“粮草”。而此时疏勒王忠的“衣食父母”不是莎车，而是康居国。

对于如何搞定康居国，班超没有用强，而是以巧拨千斤。他首先对康居国的国情民风进行了一番考察，结果得出这样一条有价值的信息——月氏（今帕米尔高原）刚与康居通婚（应该是一国的公主嫁给另一方的王子的关系），两国关系正处在如胶似漆的“蜜月期”。

搞定了月氏，那么再来搞定康居就是轻而易举的事了。搞定月氏，班超还是老调重弹，走的是“糖衣炮弹”路线。于是，他派遣使者给月氏王送去大批锦帛。金钱和美色是最诱惑人的，月氏王是凡夫俗子，自然不能免俗。因此，月氏王很快就“投入”了班超的怀抱。因为有月氏做“红娘、月老”，班超故伎重演，很快又与康居王搭上了关系。

班超用金钱进行引诱，月氏王用美色吹耳边风，双管齐下，康居王立马来了个“回头是岸”，在退兵的同时，还顺手牵羊地将疏勒王忠也“囚禁”带走了。

“树倒猢猻散”，疏勒王忠都成了阶下囚，乌即城没有什么好守的了。因此，康居王前脚刚走，他们马上便在城头上竖起了白旗，向班超宣布投降。

乌即城投降了，康居王还留了一手，虽然“软禁”了疏勒王忠，但并没有把这个甲级战犯移交给班超。他认为握有这个“砝码”，便可以源源不断地向班超索要“保护费”。康居王显然就是索马里海盗，以至于不到三年时间，几乎套尽了班超的所有公款，甚至还垫上了自己的“小银库”。有钱能使鬼磨推，无钱能使鬼吹灯。眼看班超对康居王“断粮”了，这时被软禁了三年的疏勒王忠站出来有话要说了。他三年不开口，一开口便是“一鸣惊人”，直接教会了康居王一个关键词：断奶。解析如下：既然汉朝如此蔑视大王，都对您进行断粮了，他不

仁在先，大王不必在乎不义了，直接给他们断奶，断绝一切关系。

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燕归来。康居王无奈地说了这句话后，默认了他的提议。康居和汉军断交后，疏勒王忠马上站出来说了第二句话。这句话同样石破天惊，又教会了康居王一个关键词——投之以李，报之以桃。解析如下：如果你现在放我回去，并且借点儿兵力给我，我们就可以成为犄角之势，班超如果来冒犯我们任何一方，可以相互救援。等我将来发迹了，一定加倍偿还你的恩情。

应该说疏勒王忠就是那种“口蜜腹剑”的人，他能把死的说成活的，能把地上走的说成天上飞的，能把沉睡在地下千年之久的孔夫子气活过来。因此，谁遇上他不是有缘，而是有“怨”，这时的他使的是“反客为主”之计，把康居王弄得云里雾里，稀里糊涂地就同意了他的请求。

这一回合，显然班超占了上风，疏勒王忠被软禁三年，虽然衣食无忧，生活无忧，但身处没有自由的国度里，个中的艰辛可想而知了。闲话少说，下面且来看他们之间的第三回合，也就是终极PK。

声东击西

话说疏勒王忠带着“借来的兵”再次回到了疏勒国，并且占据了损中城作为根据地。与此同时，疏勒王忠还不忘和老相好龟兹联系，请求他的帮助。龟兹王马上给他回复了两个字：诈降。师傅引进门，修行靠个人。龟兹王已经为他指明了正确的方针和光明的道路，接下来的事就靠疏勒王忠自己去做了。

疏勒王忠派遣使者去班超那里进行诈降，准备待班超中计便和龟兹内外夹攻班超。班超在西域已有十余年，什么大风大浪没有经过，疏勒王忠这点儿小伎俩，他如何能看不出猜不透悟不明？班超本来就想找叛王忠算账，却没有想到叛王忠自己却送上门来了。面对疏勒王忠的瞒天过海之谋，他采取的是将计就计之策。班超对使者说，对于你们的归来，我举双手加双脚赞成和欢迎，我这里安排了盛大的接风宴来欢迎你们大王的回归，恭候光临。

疏勒王忠见班超回复得很豪爽，便认为班超完全相信了他的鬼话，上当了。听说还设了宴来迎接自己，不由得大喜过望，便想去喝一杯薄酒，顺便取班超的首级。疏勒王忠显然是自己冲晕了自己的头脑，他一相情愿地认为此时取班超的首级如探囊取物，却不料，这是班超为他安排的“断头宴”，结果不加防备便来了个“单刀赴会”。

应该说，疏勒王忠的胆识和勇气还是可嘉的，但问题是胆识和勇气很重要，最重要的却是智慧。结果可想而知了，菜上三道，酒过三巡，班超举杯掷地，早就埋伏的“刀斧手”一拥而上，二话不说就把疏勒王忠剁成了肉酱。

千百年不同版本的“鸿门宴”很多时候都是在重蹈项羽对刘邦的覆辙，唯有果断精明的班超没有受限制，硬是提前上演了成功版的“鸿门宴”。应该说疏勒王忠是个聪明人，但聪明反被聪明误，他在倒下去的那一刹那，也许唯一感到遗憾的就是碰到了太强大的对手班超。既生忠何生超，这也许是他最想说的临终遗言。

因此班超和疏勒王忠的终极PK中，以班超的完胜而告终。

接下来的事就好办多了，班超提着疏勒王忠的人头去招降叛军，结果叛军非降即逃。班超对逃兵进行了千里大追踪，结果又成功斩杀敌人七百余人。疏勒王忠之乱就这样平定了。

搞定疏勒王忠后的第二年，即章帝章和元年（公元87年），班超带领于阗等国的联军共计二万五千人，再次向莎车进军。莎车王慌忙向龟兹王求救。

患难见真情，关键时刻龟兹王还是很讲义气的，马上遣其左将军带领温宿、姑墨、尉头等国的军队合计五万人援救莎车。

面对两倍于己方的龟兹、温宿、姑墨、尉头联军，班超自然知道硬碰硬绝对占不到便宜，于是决定智取。班超召集将校和于阗王进行了一次紧急协商会。会议一开始，班超便说出这样石破天惊的话来——“我们现在兵寡将少，怎么能和兵马数倍于我们的敌人相抗衡呢？

不如大家好聚好散，各奔前程吧！”

正当将校和于闐王面面相觑不知所以时，这时班超便不再吊大家的胃口了，接着道：“这叫声东击西之计。好散是为了更好的相聚，大家各自离去时，夜里听到我的鼓声便要同时往我身边聚集哦。”

众人一致称赞这是妙计。

定下计谋后，班超命令放松对俘虏的监禁，结果就有俘虏顺利逃出生天，并把他“一不小心”听来的班超军准备散伙的消息汇报给了龟兹王。班超先是故意放风给所抓获的俘虏，接着故意放松了对俘虏们的看管，再接着使得他们“顺利”地逃出去了，最后使他们“成功”地把“珍贵情报”传达到了龟兹王那里。

龟兹王一听表情如下：喜，大喜，大喜过望。接下来的举动是：追，猛追，猛追不舍。龟兹王亲自带领万余骑兵在西边截杀“溃逃”的班超部众，同时命令温宿王将八千骑兵于东界阻击“败退”的于闐大军。

敌人全军出动，班超知道两路敌军已经出发，秘密召集佯装撤退的各部军队于鸡鸣时奔袭莎车军营。莎车军猝不及防下，只有溃败的命运。结果，班超歼灭莎车军五千余人，缴获牛马輜重无数。被逼无奈之下，莎车王只好选择了“吃回头草”，及时投降班超以保全性命。

而全副武装的龟兹、温宿、姑墨、尉头等国联军在半路上左等右等，没有等来“溃军”的身影，等来的却是莎车投降班超的震撼消息。班超这么快就搞定了莎车，他们先是震撼，接着便是惊恐，再接着便是在一阵“扯呼”声中，慌忙撤兵返回本国。

此战后，莎车国降服，西域中一直与东汉王朝对抗的龟兹、温宿、姑墨、尉头等国的气焰遭到沉重打击，而东汉王朝在西域诸国中的声威渐高，而班超更是名声大振。

第十八章 一半是火焰，一半是海水

丑小鸭变白天鹅

前面已经说了，马氏外戚因为自作孽不可活，最终被刘烜来了个“一窝端”。然而，马氏外戚刚刚落幕，另一个外戚势力又开始崛起——窦氏外戚。

马氏外戚的兴起是因为刘烜太过重情重义，这是对养母马太后的一家人表示感谢的一种方式。而此时窦氏外戚的崛起也是有原因的，同样的道理——刘烜太过重情重义。当然，这一次刘烜表达的是对一位心爱女人的厚爱。这个女人便是他的妻子，也就是后来的窦皇后。

窦皇后，扶风平陵（今陕西省咸阳西北）人，她之所以能通过宫中层层选美关，得到刘烜的“亲昵”，一是因为窦皇后长得美（这个是必须的），长相是敲门砖，没有这块砖就寸步难行；二是因为窦皇后有强大的后台。她是大司空窦融的曾孙女。窦融前面已经说过了，那是一位呼风唤雨的人物，是助光武帝刘秀“中兴汉室”的“明星”之一，刘秀对他格外地器重，百官对他也是尊重有加，因此，窦家子弟也是兴旺有加。到了祖父窦穆时，窦家的富贵还在延续，在刘秀“联姻”政策的感恩下，窦穆娶了刘秀的女儿内横公主为妻，并且接替他的叔叔窦友任城门校尉，曾经威风一时。到了父亲窦勋时，同样是富贵花开，窦勋又娶了东海恭王刘彊的女儿沘阳公主，窦皇后就是窦勋与沘阳公主的长女，单从这一点来看，窦皇后应该称刘烜为“堂舅”，血缘关系之亲可想而知。当时，窦氏一门“一公、二侯、三公主、四二千石”的显赫无比的地位被洛阳人津津乐道。

然而，永平五年（公元62年），78岁的窦融病逝之后，窦家开始日渐衰落。窦穆虽拥有万贯家财但不修品行，刘庄对此除了“横眉冷

对”外，还时常派人监护他家。很快，检查组汇报了窦穆父子“言行不检点”的情报：窦穆假传阴太后的命令，让六安侯刘盱离婚娶自己的女儿（窦穆想通过联姻的方式，把六安当成自己的一亩三分地）。眼看窦穆如此无法无天，胡作非为，愤怒的刘庄下了“驱逐令”，令窦穆父子回老家“思过”。只有窦勋的夫人沘阳公主因为“关系特殊”而留在了京城。

按理说，窦穆父子回到老家后，应该好好反省才对，然而，窦穆父子很快把口头上的不满化成实际行动了。干起了贪赃枉法的勾当，全然不理睬刘庄一直盯着他们的那双慧眼，结果可想而知，他们的光荣事迹很快就被揭发，刘庄这次毫不手软，直接把窦穆父子打入了死牢。结果窦勋没有把牢底坐穿就来了个“死去原知万事空”。

也正是因为这样，窦氏的出身是高贵的（显赫的官宦之家），她天生丽质（长相美不可言），才华横溢（六岁就能写出很好的文章）。但她的童年却是在这样一个破落了的“名门”中度过的，多少次，窦氏独自坐在村前小河旁，唱的不是《小芳》，而是这样凄凉的悲歌：美丽的扶风平陵，留不住我的爸爸（被打入狱中），长安那么大，有没有我的家？爸爸一个家（狱中），妈妈一个家（被留在长安），剩下我自己，好像是多余的。爸爸呀！妈妈呀！能不能告诉我，这到底是为什么？

其实窦皇后与马太后的成长经历极为相似，童年丧父后，失势的窦家人为此多次向算命先生进行“寻经探宝”。算命先生见到窦家子弟时，都是直摇头，直到见到窦皇后时说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八个字：大富大贵，贵不可言。

于是乎，尽管家道败落，但窦家人从此都视窦皇后为“全家宝”，悉心照顾，精心培养，几乎倾尽了全族之力，只为打造一只能够飞的金凤凰。

窦皇后也没有令他们失望，长成少女的她越来越像出水芙蓉，而且琴棋书画样样精通，很快便在方圆百里声名远播。

都说贫在闹市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窦皇后美则美矣，如果不走出那片养育她的大山，那她的美貌和才情注定是要被埋没的。为此，在窦家人全力支持下，建初二年（公元77年），窦氏及其妹妹参加了宫中数年一度的“选美大赛”，要长相有长相，要才华有才华，窦氏毫无争议地成功通过层层海选、预选，最后成功突围，被直接选入了长乐宫。

入选了长乐宫不代表就可以高枕无忧，因为接下来才是最关键的——汉章帝刘炆的面试关。要知道入选的宫女都是一茬一茬的，不说成千上万，也是成十上百，这么多人中，注定还要皇帝来进行最后的“大浪淘沙”，如果能得到刘炆的赏识，那么以后集万般宠爱于一身，飞黄腾达便指日可待。而如果不能被刘炆的慧眼相中，那么，以后的结局多半是“庭院深深深几许，楼高不见章台路，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

而窦皇后是幸运的：一是能幸运地通过层层海选成功入围长乐宫；二是幸运地在刘炆的“大浪淘沙”中成功突围而出。

孔子曰：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而现代流行这样一句话，百分之九十九的猫都叫咪咪，百分之九十九的男人都好色。剩下的那一个，可能是个假正经，或者是东方不败、李莲英、魏忠贤之辈。男人好色，英雄本色，美好的事物人人爱，所有的男人都会为美色所动。穿着低胸吊带裙的青春女孩在大街上游荡，每每惹人一头撞上电线杆。身边长发飘飞的美眉擦肩而过，也忍不住引人回头瞧了又瞧。欣赏归欣赏，不能有行动。君子好色，可阅尽人间春色，但不能处处留情。女人的美丽需要男人来欣赏，“好色”是男人对女性最贴心的赞美和最煽情的恭维，想象一下假如世上都是目不斜视的正人君子，没有好色男人的存在，没人怜香惜玉，常献殷勤，对你柔情蜜意，温柔体贴，周围尽是榆木疙瘩呆头鹅，呆板无趣，死水一潭，不解风情，乏善可陈，美好的身形没人看，漂亮的衣裙无人赞，生活会有多寂寞单调。就做一个有贼心没贼胆的花心好男人，爱美非罪过，好色没有错，只要挡得住诱惑。

很显然，刘旦就是属于这样“好色”之徒，他见到窦皇后时，发出的感慨是：那一刻，我升起风马，不为祈福，只为守候你的到来；那一日，垒起玛尼堆，不为修德，只为投下心湖的石子。那一月，我摇动所有的经筒，不为超度，只为触摸你的指尖；那一年，磕长头在山路，不为觐见，只为贴着你的温暖；这一世转山，不为轮回，只为途中与你相见。

一见倾心，一见销魂，刘旦大手一挥，窦皇后直接进入妃嫔居住的掖庭，一跃成了他的最爱。于是乎，聪明的窦皇后马上来了个“三步走”：

第一步是施展多年练就的十八般才艺，对刘旦进行“狂轰滥炸”。举止娴雅，雅中见美，结果刘旦不但被她的貌所倾倒，也被她的才华所倾倒。见到你时，我是一个人；没见到你时，我就只剩下半个人了！可见刘旦对窦皇后的痴迷程度。

彻底征服汉章帝刘旦后，窦皇后并没有小富即安，马上进行了第二步走，把目标对准了马太后。她是个知书达理，乖巧敏捷的人，此时极尽温柔之能事，连起居请安都是有条不紊，尽量做到尽善尽美。马太后见她和自己身世相仿（都是属于名门之后），经历相仿（都是属于大起大落），本来就对她另眼相看了。此时更进一步接触，发现两人居然才情相仿（都是属于才貌兼备）、习性相仿（都是属于温柔敦厚），于是乎，马太后对她也是越来越喜欢。

搞定了刘旦和马太后这两位一把手后，窦皇后的第三步是开始有意与众妃嫔搞好关系，每天对她们嘘寒问暖，时不时借花献佛，大献殷勤；时不时假公济私，大施恩德；时不时低言低行，大秀谦风。于是乎，很快众妃嫔们就对这位有礼有序有节的“后起之秀”窦氏敬佩有加。

三步走的结果是，窦皇后的声名如潮水般，日夜疯涨，很快就压倒了整个后宫。

建初三年（公元78年），也就是窦氏入宫的第二年，八面玲珑的

窦氏完成了鲤鱼跳龙门式的质的跨越，八面威风地神奇地登上了皇后的宝座，八仙过海的速度也不过如此，可以和八音遏密的神舟九号载人宇宙飞船比肩了。爱屋及乌，她八斗之才的妹妹也在同一年被封为八方呼应的贵人。对于“八难三灾”的窦家来说当真是八纮同轨、双喜临门啊！

宫心计

现在电视台热播的一部电视剧《宫心计》道尽了后宮女人心事心计。宫女刘三好，凭借“存好心、说好话、做好事”的“三好”精神，在复杂的后宫争斗中熬得出头，并与“绯闻情侣”郑嘉颖发展了一段颇似“大长今和闵大人”的浪漫爱恋。

相对于刘三好的存好心、说好话、做好事，窦皇后可以用三绝来形容：美如赵飞燕，毒比吕太后，奸过王美人。这样才、智、色、艺俱全的人发迹后，自然不是等闲的主儿，马上上演了一场扣人心弦、惊心动魄的“宫心计”。

窦皇后立后的第二年（公元79年），马太后病逝了。马太后是后宫的“大姐大”，集一切生杀大权于一身，马太后去世后，权力自然而然地“移交”到了窦皇后手上。

然而，窦皇后心里却并不踏实，因为她拥有两个竞争对手宋贵人和梁贵人。我们都知道贵人是仅次于皇后的官职，那么，宋贵人和梁贵人又是什么来头呢？其实，宋贵人和梁贵人和窦皇后一样，除了至上的美貌外，还拥有强大的政治背景。

首先，我们来看宋贵人。宋贵人的政治背景不说不知道，一说吓一跳，他和马太后有亲戚关系，她的爷爷的妹妹是马太后的外婆。宋贵人和窦皇后一样，同样有个美貌如花的妹妹。也正是因为两姐妹长得倾国倾城，再加上与马太后拥有亲戚关系。于是乎，马太后主动当起“月老”，把既温柔又贤惠的宋家二姐妹引见给了汉章帝刘炆，刘炆见到宋氏姐妹后，和后来见到窦氏姐妹一样，同样发出了“见到你时，我是一个人；没见到你时，我就只剩下半个人了”的爱情宣言，沉浸在

温柔乡里醉生梦死，并且很快就将其封为了贵人。宋贵人接下来的表现同样可以用“惊艳”来形容。她心思细腻，善解人意，每次用餐，她都要客串宫女的角色，亲自给马太后端盘递碗，颇得马太后的欢心，所以婆媳关系非常融洽。总之一句话，窦皇后入宫后所做的包括“三步走”的一切都有“模仿”和“复制”宋贵人的嫌疑。如果宋贵人有知，一定会说这样一句话：我的成功可以复制。

其次，我们来看梁贵人。梁贵人是安定乌氏（甘肃省平凉县）人，开国功臣梁统的孙女。他的父亲梁竦是个有名的才子，喜好读书，并曾著书，但郁郁不得志，妻子生下三男三女之后不幸病逝，嫂子舞阴长公主（光武帝刘秀的女儿，嫁梁竦之兄梁松为妻）见梁竦孤身一人抚养儿女，既当爹又当妈，很是艰辛困难，便主动收养梁氏三姐妹。也正是因为这样，从小失去母爱的梁氏三姐妹在舞阴长公主的呵护下又重新找到了母爱，长大后，她们变成了如花似玉且知书达理的三朵金花。梁贵人和窦皇后一样，是同年同月同日进宫，在这次宫女选拔中，最小的梁氏和她的二姐双双被选入长乐宫。由于姐妹俩相貌出众均被封为贵人。

由此可见，宋贵人、梁贵人和窦皇后其实都拥有三个同样的特点：一是出身相似。都是生于富贵之家，且童年历经磨炼，长大成人后出人头地，被选入宫；二是素质相仿。都是长得如花似玉，倾国倾城，且知书达理、才华横溢；三是实力相当。都是两姐妹一起入宫。三人三对姐妹花，是奇谈是美谈而不是笑谈。

都说同性相吸，异性相斥。三人集才貌、智慧及汉章帝刘炆的万千宠爱于一身，按理说应该惺惺相惜，互尊互敬才对。然而，在后宫永远没有姐妹情深，有的只是你死我活的争斗。毕竟在后宫生存就像过独木桥，谁能在人群中挤过去，谁就能笑到最后。而没有人会铭记那些掉下水的“铺路人”。

闲话少说，也正是因为这样，窦皇后和宋贵人及梁贵人之间的生死PK在所难免。粗粗一看，三人应该是棋逢对手、旗鼓相当才对。但这场后宫大PK显然是不公开的，因为宋贵人相比窦皇后拥有三大优

势：一是拥有先入为主优势。她比窦皇后和梁贵人入宫要早个一年半载，都说一招鲜吃遍天，同样的道理，入宫早（哪怕只早一天），论资排辈就靠前的了（官场不是有句名言吗，就是只认年头、不问能力，只看胡子长短、不论本事高低）；二是拥有“母以子贵”的优势。宋贵人因为“先入为主”，肚子也很争气，很快就为刘烜生了第一个儿子刘庆。而窦皇后什么都争气，唯独肚子不争气，入宫后，肚子一直空空如也。与此同时，和窦皇后同一天入宫的梁贵人也在皇恩雨露浩荡之下，生有一子，名为刘肇；三是拥有“子以母荣”的优势。建初四年（公元79年），也就是马皇后病逝后，在皇后窦氏无子的情况下，汉章帝刘烜立长子刘庆为皇太子。刘庆当了太子，那是国家的后备储君啊，母以子贵，子以母荣，刘庆是准太子，那宋贵人也是准皇后的最有力的后备人选啊。

总之一句话，窦皇后虽然拥有皇后这独一无二的优势，但宋贵人拥有“先入为主”等三大不可动摇的先天优势，梁贵人也拥有“人脉资源”（皇子刘肇）这一独特优势。优势相比，窦皇后觉得自己非但没有优势，反而处于绝对的劣势，特别是刘庆当上太子后，窦皇后知道不能再等，不能再拖了，否则，她离“废后”也就不远了。

可是，要扳倒宋贵人和梁贵人，处于劣势的窦皇后如果一味蛮干那是不行的，弄不好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既然力拼不行，窦皇后想到了智取。

直角三角形的两直角边的平方和等于斜边的平方这一特性叫做勾股定理。窦皇后想到的就是“勾股定理”：联合实力相对较弱的梁贵人，共同对付宋贵人。团结能人干大事，团结好人干成事，团结坏人不坏事。是啊，此时尽管梁贵人实力相对较弱，但是团结梁贵人，一来可以孤立宋贵人，二来就算梁贵人帮不上什么大的忙，但也可以做到“不坏事”。

于是乎，窦皇后很快通过多方面的“攻心”攻下了梁贵人的心。稳住梁贵人后，窦皇后和梁贵人联手也只能和宋贵人打成平手。而要想彻底打败宋贵人，还得想其他办法，寻找其他“贵人”的相助。

板砖的艺术

早在几千年前的春秋战国时，孔子就给天下女性拍了狠狠的一砖——“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从此开创了拍砖的先河，为文学艺术界开创了一个新局面。由此看来，只要是自己心中的看法，自己的观点。在出现了使自己不爽的事情后都可以大胆地说出来拍出去！

可惜，孔老前辈的那一砖拍得实在有点儿太自我太主观太强加于人了！这种砖如果今日拿到论坛来，一出现就会被无数的“正义之刀”、“平等之斧”、“女权之剑”给剁得粉碎，连砖渣都会马上被扫干净。可见，拍砖还是要客观一点儿才行，太偏激太龌龊的理论最好还是不要拿出来！

想当年，毛主席拍的“美帝国主义不过是纸老虎”这一砖是何等气概何等有力。此砖挟风带雷，呼啸而出地砸在世界第一强国的头上。想到世界警察那贼鸟厮摸着头上肿起来的大包而不敢吭声，这又是何等声势何等威风何等的吐气扬眉啊，此举惊天动地震惊全球，拍向帝国主义的这一砖实是“为国为民，侠之大者”。

由此看来，拍砖也是一门艺术，不但高深而且精微奥妙。毛主席在当时的环境当时的情况下拍出这砖来是多么巧妙啊！要么就不拍要么拍就一下把美帝国主义给拍蒙掉！从此之后，中国人民简直就跳了起来。从那砖一飞出，就为我们炎黄子孙创造了一个和平安定的环境，让我们过上了平安幸福的生活，也使得身为炎黄子孙的我今日能舒舒服服的叼着烟跷着二郎腿在论坛里游荡闲逛。

言归正传，窦皇后现在就面临如何寻找机会向宋贵人“拍砖”的问题。当然，窦皇后并没有烦恼多久，宫里的贵人不用去远方寻找，窦皇后的妹妹就是“贵人”，但光拥有贵人还不够，梁贵人就是贵人，能帮得上的她基本上她都可以搞定了。都说“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关键时刻，窦皇后想到的贵人是自己的家里人。

于是乎，窦皇后很把温柔砖拍向了刘嫔——大吹“枕边风”，很快效果就彰显出来了，窦皇后的哥哥窦宪、弟弟窦笃双双得到了章帝的

重用，窦宪被任命为侍中、虎贲中郎将，窦笃被封为黄门侍郎。窦氏兄弟出入宫省，赏赐累积，广交宾客。昔日的豪门窦氏呼之欲出。

而窦宪和窦笃显然也没有令窦皇后失望，两人很快成为洛阳城里权势熏天的政治新秀。时来运转的窦宪更是风骨傲然地继承了他爷爷窦穆的血统精神，很快就干了一件与其不相上下的“大实事”——强买强占了沁水公主的园林。

沁水公主是汉章帝刘炆的亲妹妹，窦宪居然敢太岁爷头上动土，显然是吃了熊心豹子胆。然而，沁水公主是聪明人，她知道窦皇后此时正是最受宠的时候，窦宪也是初生牛犊不怕虎，是人气最旺的朝中后起之秀，此时如果向刘炆申述，一边是爱情，一边是亲情，会令刘炆左右为难，尴尬万分。与其去自讨无趣，不如退一步海阔天空。就这样，深明大义的沁水公主最终选择了忍气吞声。

窦宪的“初试牛刀”取得了成功，进一步证明了窦皇后受宠爱的程度，此后变得更加骄横跋扈了。

而窦皇后为了确保对宋贵人这场PK的成功系数，除了“打虎亲兄弟”之外，还来了个“上阵母女兵”——搬出了母后沘阳公主。

窦皇后和家人很快到密室开了一次家庭扩大会议，制定了一套阴谋陷害宋贵人的行动方案：全方位地搜集有关宋贵人的情报，哪怕是蛛丝马迹也不能放过，然后，从细微处着手，运用联想和推测进行充分挖掘，吹毛求疵，找出敌人的漏洞和破绽，狠狠抓住不放手，往死里打，往绝处推，不一箭穿心绝不善罢甘休。

方案方针确定后，接下来是进行广泛动员、广泛宣传、付诸行动的时候了。沘阳公主利用自己皇戚的优势，充分发动宫内的婢女太监；窦宪利用自己善于交际的能力，集中动员宫外的狐朋狗友。一张密不透风的网悄然铺开了，只等毫不知情的宋贵人往里钻。

功夫不负有心人，很快，各路“耳目”收集而来的情报就源源不断地汇总到了“总参谋长”——窦皇后这里。接下来，窦皇后马上召集家

人进行了第二次家庭会议，分析研讨收集而来的情报。经过火眼金睛式的筛选，一条情报引起了家人的注意力，情报的大致内容是这样的：宋贵人的娘家人某天突然心血来潮，给宋贵人捎来了一只纯天然的兔子。然后，宋贵人吃惯了城里的含有添加剂的食物，对这种纯天然食物很感冒，很快就把兔子进行了清蒸火炖，然后就大饱口福了一顿。

事情就是这么一个小事，小到毫无新意，毫无波澜，毫无悬念可言，根本就不值一提。但窦家人却认为这件事虽然小，但很有挖掘的价值。吃什么不好，偏要吃兔子。兔子跟狐狸可以挂上钩，窦家人开始也想从中做点文章，但最终考虑到把什么“狐狸精”之类的东西强加到宋贵人身上，一来太勉强，二来太老套，毫无新意可言，不能起到出奇制胜的效果。好在窦家人都是头脑开窍之人，很快就把宋贵人吃兔子的事上升到了政治高度，并且马上以书面形式向汉章帝刘烜打了个报告。报告大致意思是说宋贵人利用兔子头学习巫术，修行邪法，图谋不轨，祸害后宫。

应该说，我们不得不佩服窦家人，一只小小的兔子，居然可以联想得这么丰富，联想得这么有深度，联想得这么有高度，联想得这么有厚度。并且很快体现了高度。

宫中最忌讳的就是巫蛊这样荒谬的东西，历朝历代，卷入其中的人结局多半是凄惨悲凉的。因此，接到窦家人打的小报告，刘烜高度重视，立马作出批示：调查。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应该说刘烜的想法和做法都是好的。然而，窦家人既然要从宋贵人吃兔子这件事下手，作为突破口，那肯定会想到这一切，该怎么做的肯定早就做好了。

果然，因为面对的是宋贵人这样的贵人，刘烜不敢怠慢，亲自担任调查组组长，立即带人去搜查宋贵人的寝宫。结果自然是不言而喻的——顺利。在宋贵人的“贵地”里找到了兔子头和残骨剩骸。

吃葡萄还要吐葡萄皮呢，吃一只兔子肯定会留下皮毛骨骸了。其实，这时候兔子的骨骸是不是宋贵人留下来的已经不重要了，因为窦

家人可以“无中生有”，让一切都变成自己想要的结果。于是乎，这残渣剩骨就变成了铁证如山——修炼邪术。刘烜望着狰狞的兔子头，脸色也变得狰狞起来，当下就发出了声怒吼，把宋贵人打入了冷宫。恨屋及乌之下，把无辜的刘庆也“请”出了太子宫，让他去承祿观面壁思过。

为了防止宋贵人母子死灰复燃，窦皇后自然不会心慈手软、手下留情。而是充分发挥能说会道的优势和特长，对刘烜大吹耳边风，事实证明，窦皇后的耳边风胜过七级台风，刘烜很快被震得招架不住了，于是乎，在当年六月向天下百姓颁布了废储诏书。诏书的大致内容是：皇太子刘庆，近段时间来不但身体很不好，而且精神也有恙，可能得了神经衰弱之类的精神疾病，这样以后显然是不能够胜任未来皇帝的繁重工作的，现在只好先改任他为清河王，到下面去修身养性，希望能尽快疾去体安。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此时的刘庆还只有四岁，怎么就变成了身体和精神都不能胜任皇帝这项工作了呢。对此，朝中一些正义之士于是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但刘烜的回答却是很干练果断：三岁看小，七岁看老。四岁的刘庆现在就变得这么弱不禁风了，还能指望他将来当一个好皇帝吗？

刘庆被废后，宋贵人姐妹被从冷宫打到了“暴室”。暴室是汉代官署名，属掖庭令管辖，其职责是织作染练，故取暴晒为名，宫中妇女有病及皇后、贵人有罪，都幽禁于此室，因此亦称暴室狱。按理说宋贵人母子双双被废，又被打入了万劫不复的暴室，已经是霜打的茄子——蔫了。窦皇后可以长长舒一口气了，可以高枕无忧了，可以安心地当她的皇后了。然而，此时窦皇后并没有因此就收住手中的屠龙刀，并没有放弃对宋贵人赶尽杀绝的心思。斩草不除根，后患无穷。为此，窦皇后拍出了对宋贵人的最后一砖。

为了避嫌，窦皇后找了个宦官来替自己拍出这最后一招的致命之砖，这个宦官名叫蔡伦。

狸猫换太子

蔡伦，好熟悉的名字啊！哦，对了，东汉有个造纸术的改造号称四大发明，发明者就叫蔡伦。世上重名重姓的人很多，如此你认为此蔡伦和彼蔡伦是纯属巧合的同名同姓那就大错特错了。因为他们原本就是一个人。只不过，这时候的蔡伦还只是一个小小的宦官，还没有发迹罢了。

出名？谁不想出名？谁不想出好名？名利名利，出“名”了，“利”也就自然会来了。人为财死，鸟为食亡嘛！想出名的目的无非是为了利，获得“利”后，可以好好改善一下自己的生活和生存环境。为了出名，有的人不择手段，花样繁多，甚至违背自己的良心，疯狂地争权夺利，收敛钱财。结果，劳心劳力，换来的是出了坏名，臭名昭著，遗臭万年，甚至把自己的性命也搭进去，变成了世界上最痛苦的人——人死了，钱还没花完。出坏名容易，但出好名就难了，不仅要有实力，还要有机遇。

人人想出名，但不一定人人会出名。只有具备了一定的实力才有可能出名。具备了一定实力后，还要遇上好机遇才能出名。但有很多人走“捷径”——顾名思义，这是条最轻松、最省力、最快捷的道路。第一不需努力学习，第二不用多大投资，第三不用艰苦劳动。看那些农民，汗流浹背；看那些工人，满手油污；看那些商人，早出晚归；看那些教师，呕心沥血……而他们辛辛苦苦，又能赚到多少钱？看现在的“超女”，只需刻意扮酷、手舞足蹈、嘴唇一碰，就有成千上万的人叫好，就能大把大把地赚钱。

蔡伦显然就是这样的，当一名小小的宦官对于他来说显然不能满足。为了出名，他只好选择了捷径——当了窦皇后的鹰爪。

蔡伦的任务是去暴室“关照”宋氏姐妹。当然，名义上是“关照”，实际上却是“督查”，每天给宋氏姐妹小鞋儿穿，用各种无奇不有的方式折磨摧残她们。从此，宋氏姐妹每天除了有干不完的活儿，受不完的苦，还有忍不完的气。很快蔡伦有了一个响当当的绰号——毒手摧

花。

人都是血肉之躯，更何况是娇滴滴的美人儿，哪里受得了这么大的劳动强度，哪里受得了这么刻薄的人格污辱，哪里受得了这么多人的冷潮热讽？有一种委屈叫欲哭无泪，有一种失望叫绝望！委屈，宋贵人还是可以忍受的，但儿子刘庆的被废后，她心中最后的依托也就不存在了，希望变失望，失望变绝望，绝望的宋贵人最终选择了一条绝路——自杀。

胜利虽然早已预料，但胜利来得如此之早，还是令窦皇后有点儿意外。而在这场战争中，功勋账里，还有梁贵人一份功劳，毕竟，没有梁贵人的倾力支持和帮助，窦皇后的“宫心计”也不可能实施得这么顺利和快捷。因此，大获成功的窦皇后很快对梁贵人处处关照，处处关心，以姐妹相待。

“投之以李，报之以桃。”“受宠若惊”的梁贵人于是决定献出儿子刘肇给窦皇后，以“报答”窦皇后的情意。当然，梁贵人之所以这么做，原因有二：一是窦皇后膝下无子；二是宋贵人倒台后，梁贵人突然有点儿唇亡齿寒的悲切感。为了寻找“依托”，梁贵人决定把自己的宝贝儿子刘肇“过继”给窦皇后。

前面已经说过，当年汉明帝刘庄的马皇后肚子不争气，没有生儿子时，收了其他宫女的儿子做养子，结果养子顺利当上了太子，最后还登上了皇帝宝座，也正是因为这样，马皇后不但一直牢牢稳定了自己的权力不动摇，地位不动摇，从而最终成了一代贤后。窦皇后显然处处以马太后为标榜，此时梁贵人送子的举动正符合她的心意。

套用一句不适当的话，梁贵人和窦皇后一个愿打一个愿挨，结果在过继这件事上，自然是一拍即合，一粘即拢。

舍不得孩子套不住狼，梁贵人原本以为忍痛割爱地牺牲自己的儿子，会为儿子换来一个美好的前途，为自己在后宫换来一个坚不可摧的“第二把交椅”。事实上，刘肇过继给窦皇后，果然马上就开始飞黄腾达了。很快，刘旦就让刘肇接替了刘庆被废后空缺的太子位置。宋

贵人彻底倒台了，继子又被立为太子，按理说窦皇后和梁贵人应该是双喜临门才对。然而，事实证明，梁贵人打的如意算盘早就在窦皇后的掌控和预料之中了。而她之所以这么配合梁贵人，那是她觉得梁贵人还有利用价值。

狸猫换太子成功后，窦皇后马上露出了狰狞的原本面目，手中的屠龙刀对准了梁贵人姐妹。是啊，此时后宫中最具威胁的宋贵人姐妹死了，只要除去了梁氏姐妹，其他宫女都对她们构不成任何威胁，更何况梁贵人是继任太子刘肇的亲生母亲，梁贵人不除去，到时候一旦刘肇登基后认母归宗，那她不是辛辛苦苦几十年，一夜回到解放前了。

事实证明，梁贵人根本就不是窦皇后的对手。窦皇后在搞定宋贵人时，发动了几乎所有的亲人，包括两个重要的外来人，一男一女，梁贵人和蔡伦。此时对付梁贵人，窦皇后知根知底，根本就没有这么大动干戈，大张旗鼓，大力宣传。而是连发动宫内外监视刺探情报的步骤都省略了，直接写匿名信给刘烜，内容用六个字可以概括：诬陷梁竦谋反。

从梁贵人的父亲梁竦这里寻找突破口，窦皇后的心计之深可想而知。

此时的刘烜早已被窦皇后迷得丢了魂儿，只剩下残留的身躯空壳。面对诬陷，刘烜二话不说，直接下令把梁竦打入死狱，然后派汉阳太守郑据去进行严审。

梁竦原本就是一介书生，平日里喜欢寄情于山水之间，不是仰起头吟诵“伊中域之伟木兮，瑰姿妙其可珍。禀灵祇之笃施兮，与造化乎相因”之类的汉赋，就是弹奏“水色帘前流玉霜，赵家飞燕侍昭阳。掌中舞罢箫声绝，三十六宫秋夜长”之类的汉曲。这样的人太过于浪漫，面对太不现实的现实，梁竦很是无奈，也很是绝望，接下来便以绝食表示抗议。结果证明，他的抗饿能力很一般，不出几天居然就来了个“眼睛一闭不睁，一辈子就过去了”，没几天就不明不白地死在狱中。

对于负责审理该案的官员来说，梁竦活着，那是负担，死了，才是正确的。因为死了，死无对证，正好可以说他畏罪自杀。结果也正是这样，检察官郑据很快把梁竦的死向汉章帝刘炆进行了汇报，四个字：畏罪自杀。畏罪自杀的后果很严重，刘炆很生气。也正是因为这样，梁贵人姐妹很快被扣上了“阶级斗争犯”家属的帽子。

梁竦死了，后果很严重，罪犯的家属，日子不好过，是要被株连九族的。相见怕见偏偏又见，相爱怕爱偏偏又爱。此时梁贵人躲进宫中成一统，她最怕见的人就是窦皇后，后宫之大竟无藏身之处，因此，很快又和窦皇后见面了。这一次见面，窦皇后笑盈盈地只说了一句话：与其苟延残喘地活着，不如体体面面地死去。

别人的话要钱，窦皇后的话要命。何去何从，梁贵人知道，活着将会受到更多更大更残酷的折磨，最后的结果还是只有一个：死。可是真要去死，她又不甘心，如花的岁月，如花的年龄，如花的容貌，就这样凋零飘散吗？思来想去，梁贵人终究是想不明白，为什么“牺牲”了亲生儿子却换不来后半生的幸福，为什么自认为走得最好的一步棋却成了致命的败着，为什么只在转眼间一切的荣华富贵便成了过眼云烟……梁贵人郁闷啊，痛苦啊，受伤啊，结果连上吊之类的痛苦都免了，直接就去阎王那里报到去了。

梁贵人死后，她的婶婶，也就是刘炆的姑姑，舞阴公主也受到了牵连，被打入冷宫——迁移到新城软禁起来。至此，窦皇后以摧枯拉朽之势一举将后宫中最具威胁的两大情敌变成了“死敌”，只剩下一个“活死人”——废太子刘庆。本来窦皇后早就对他虎视眈眈，但对于这个没妈的、像根草一样的儿子，刘炆产生了怜悯之心，下了“重点保护令”，把他和准太子刘肇放在一起寄养。而刘肇也对刘庆很友爱，兄弟俩亲密无间，形影不离。再加上刘庆年纪虽小，似乎在母后惨死后早熟了，平常慎言慎语，让窦皇后根本找不到任何破绽，因此暂时保全了性命。

第十九章 风生水起

左右为难

都说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朝中百官的眼睛也是雪亮的，窦家人的所作所为，他们尽收眼底，只是很多人都很识时务地选择了沉默。但凡事都有例外，譬如第五伦就是个例外，他是光武帝刘秀时就提拔的后起之秀，人如其名，据说其人具有货真价实的“五伦”：一是君臣有义；二是父子有亲；三是夫妻有情；四是兄弟有序；五是朋友有信。能做到这些，自然很受重才的刘秀的赏识了。在汉明帝刘庄时更是得到了开国三剑客的美誉，到汉章帝刘炟时，第五伦作为朝中“大哥大”的身份和地位依然是不可动摇的。历经三朝的第五伦尽职尽责，为朝中事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虽然在对外的政策和思想方面存在有待商榷的地方，特别是他认为西域只是传说，耿恭等人被围困时，不主张主动救援有点儿有失人道主义精神，甚至让人难以理解。然而，第五伦就是第五伦，他所表现出来的奉献敬业精神却是令人敬佩的。特别是看到窦家势力日益壮大、胆大妄为、无法无天时，第五伦虽然姓第五，但此时却是第一个敢站出来公然和窦家叫板的人，无论勇气和胆识都是可嘉的。

都说枪打出头鸟，第五伦把炮火对准了窦家的中流砥柱窦宪。司空第五伦上疏皇帝对窦氏外戚的胡作非为表示担忧，他的上书大致分三层意思。

第一层意思：欲抑先扬。在说窦宪不好之前，先赞扬他两句再说：一是说看窦宪玉树临风，英俊潇洒，风流倜傥，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现在很多人都看好他美好的政治前途；二是很多人因此成了窦宪的fans，拥有很好的人气。

第二层意思：“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然而，这些奔走于外戚窦宪门下的官员，道德高尚、为人正直的少得可怜，劣迹斑斑、寡廉鲜

耻的多如牛毛。他们中很多在政治仕途上受到过压制，有些因为巴结前朝外戚而获罪的人，现在又想依附当朝外戚而东山再起。这些人的智商很低，情商很高，人品最差，和那些上街避雨、喝酒解醉的弱智差不多。窦宪成天被这群鼠目寸光、溜须拍马的人围在中央不是一件好事。长此以往，是要自毁前程的啊！

第三层意思：苦海无涯，回头是岸。真心希望陛下能够严加管束，让窦宪闭门谢客，不要再结交官僚士子，不要再助长他的骄奢淫逸，如此，窦宪可以永葆荣华富贵，而这也是国家之福、窦氏外戚之大幸啊！

应该说第五伦的上书直击窦宪的软肋，说得非常中肯。然而，这时被迷失双眼的其实不是窦宪而是刘烜。刘烜总是希望看到窦皇后高兴快乐，为了能博窦皇后一乐，他什么都可以去干。显然，这时一切不利于窦家的言论他都不愿听。

看着自己精心准备的上书如泥牛入海杳无音讯后，第五伦失望之余，却没有放弃对自身理念的追求，对国家的热爱。接下来接二连三地进行上书，直到上书到第五轮时，为了让自己的说法更有力度，他自然把窦宪强霸沁水公主园林的事进行了说明。

为了证实第五伦的说法，刘烜亲自带上窦宪，美其名曰：散步。走着走着，他们走到了沁水公主园边，直到这时，原本有点儿受宠若惊的窦宪这才明白——原来刘烜散步之意不在情，在乎园林之间也。

“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果然，刘烜语出惊人。

“嗯。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窦宪面红耳赤，他不知道如果作答，只得含糊地应答着。

“沁水公主把这园林照看得不错啊！你看，这红的花，绿的树，黄的果……不错啊。”刘烜像是自言自语般道。

“嗯。红的花，绿的树，黄的果……不错啊。”窦宪机械地应答着。

“但如果林子里突然出现了狼豺虎豹怎么办？你愿充当打虎英雄吗？”刘烜问。

“嗯，打虎英雄……”窦宪的脸已变黄。

话问到这里打住，刘烜不用再问了，他通过望闻问切，已知晓其中缘由了。回到宫中，刘烜对窦宪痛骂道：“打狗还得看主人，你现在这种做法让我感到悲哀。你简直和赵高的指鹿为马有得一拼！你如果不知道检点，不懂得收敛，我要捏死你就像捏死一只蚂蚁一样简单。”应该说刘烜的话说得很“严重”了，大有怒其不争之意。

然而，在骂完窦宪之后，刘烜对第五伦说的话却是：“你这些年为国为民操劳，辛苦了。现在年纪也一大把了，该是享清福的时候了！我真的不愿看到你一直这么辛苦下去，你还是回老家去养老吧。”

话说得很委婉，但内心却很坦白，窦宪的行为虽然很不检点，但他有个好姐姐窦太后。此时如果对窦宪下手，那很显然会惹得捧在手心怕掉了含在嘴里怕化了的窦皇后不高兴啊！要知道千金难买一笑，为了窦皇后，刘烜只能选择“逆来顺受”。

因此，可以说此时的窦宪是属于不动产，私下教育批评可以，但却经不起第五伦一轮又一轮的炮弹攻击。既然窦宪不能动，那只有撵第五伦走人了。

情到浓时人自醉，爱到深处心不悔。念你忘你都不对，宁愿伤心自己背。不怨苍天不怨谁，人生不过梦一回。惯看花谢又花开，却怕缘起又缘灭。应该说此时的刘烜是心知肚明的，但也是无奈的，他此时真想说，爱一个人好难。

就这样，一根筋走到底的第五伦“被退休”了。当然，在下诏书之前，刘烜还对第五伦进行了最后的劝解，希望第五伦能对窦家人特别是窦宪的事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得过且过算了。

“公有私乎？”刘烜问。

“昔人有与吾千里马者，吾虽不受，每三公有所选举，心不能忘，而亦终不用也。吾兄子常病，一夜十往，退而安寝；吾子有疾，虽不省视而竟夕不眠。若是者，岂可谓无私乎？”第五伦答。

一问一答，对话戛然而止。刘旦是想问第五伦，窦家的公事可以私下解决吗？但第五伦却坚决地回答，叫我公事私了，我做不到。既然做不到，那没办法了，你待在宫中一天，就一天不得安宁，只能送你走了。但鉴于第五伦三朝元老的身份和地位，以及在政坛的影响力，刘旦还对第五伦进行了丰富的赏赐：一是赏钱：赏赐钱五十万，公宅一区；二是赐俸禄：赏赐二千石的终身俸禄；三是买保险：赐免三代被诛的丹书铁券。

上述可见，刘旦已经做到仁至义尽了。只是，第五伦走时，脸上却满是苦笑，白发在寒风中格外刺眼。他定定地看着刘旦，心里有千言万语，却一字不曾说出口。直到走出城门时，第五伦落寞地回过身来，突然泪流满面地说了一句话：别了洛阳。

四个字，字字如金，字字胜金。

沧桑、感触、无奈、心碎……第五伦的内心肯定在滴血，可是个中辛酸又有谁知？

怒其不争

第五伦走了，沁水公主哭了，窦宪更嚣张了，刘旦却愤怒了，于是采取措施——把窦宪冷藏了。

通过强霸沁水公主园林一事，刘旦知道窦宪不可重用后，开始寻找人才，极力打造自己的嫡系部队。于是，一个叫周纡的人浮出水面，他被刘旦任命为洛阳令（首都的最高地级行政长官）。

周纡，字文通，下邳徐县人。他自小勇猛好斗，经常结交胆大敢为之人，长大后更是性格刚毅，面露霸气。他勤奋好学，尤其喜欢韩非的法学。常常这样吟道：斯言岂足称人言，反悖经常灭天理。且秦

为虐犹庶几，名教不容良可耻。昔者韩虔尝篡晋，远遯其源固应尔。吾欲火书而人人，周孔之道不如是。

汉明帝刘庄年间，他当上了小小的芝麻官——唐县县令。一到任首先给大小官员一个下马威：“朝廷不认为我无能，派我来治理本县。我仇视贪官污吏，决心除暴安良，谁要以身试法，我将立即处决。”周纡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很快，唐县掀起了一场惩治贪官污吏、捉贼除霸的风暴。数十名为害百姓的贪官污吏及豪贼违法乱纪的确凿证据被掌握在手，周纡不徇私情，经过公正断案，将他们一一斩首。当地民众无不欢欣鼓舞，拍手称快。一时间，唐县境内大小官吏恪尽职守，不敢有半点扰民之事，官吏清正廉洁蔚然成风，盗贼销声匿迹，百姓安居乐业，海清河晏，歌舞升平。

因政绩卓著，周纡很快被提升为博平县令。到任后，经查贪污受贿的官吏很多，他发现一个拘捕一个，然后行刑拷问，只要证据确凿，就没有一个活着出狱的。周纡凭着敢打硬拼、视恶如仇的声威晋升为齐国相。他也十分严厉残酷，一味动用酷刑。后来因滥用酷吏而出现冤案，再次被降为博平令。

刘烜相中的就是周纡的“酷吏”身份。前面已经说过，东汉建都洛阳以来，因功臣豪绅大多都聚集在这里，而且他们有的居功自傲，家奴狗仗人势，强取豪夺；有的豪绅似匪徒恶霸，欺压百姓，滥杀无辜，导致京都治安很乱。相继担任洛阳令的除光武帝刘秀时的董宣外，谁都没把洛阳的治安管好。因此，自古就有京都官难做的说法。

现在刘烜提拔周纡担任洛阳令，显然是醉翁之意不在酒，说大点儿是管整个洛阳的治安，说直白点儿却是专查窦氏等外戚贵族人家。

都说新官上任三把火，周纡上任后，很快就来摸底调查：当地大族的户主姓名。下属官吏哪敢怠慢，便顶着风雨日晒，走街串巷，把洛阳城里所有豪强的姓名摸清底细上报到了周纡这里。原本以为会得到周纡的赞赏，但哪料到，周纡对黑名单只看了一眼，便怒喝道：“我问的是像马家、窦家那样的皇亲国戚，难道叫我去管那些卖菜的贩夫吗！”

一声怒喝，惊人胆魄。下属官吏瞧着他的脸色行事，争着抢着做激烈严酷的事。效果也是相当地明显：那些显贵的皇亲国戚都小心翼翼，京师一派太平。

然而，凡事有个度，严厉是好事，但如果严厉过了头那就是坏事了。很快，周紆就和窦氏外戚势力的二号人物窦笃来了个“真情对对碰”。

事情大致是这样的：窦笃一天晚上，突然心血来潮，来了个“夜游止奸亭”，结果正好碰到“巡逻”的周紆，都说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窦笃虽然不是秀才，周紆虽然也不是兵，但两人一见面却还是来了个说不清。周紆说，止奸亭晚上禁止游人参观，要来白天再来。窦笃说，我以前天天晚上都来止奸亭兜风，你一来就改变了，这是哪一门子的规定？周紆说，没有哪一门子规定，是我规定的？不服咋的。窦笃说，当然不服了，你不要以为你很牛，我窦家人根本就不拿你当干部。周紆说，我操你老母。窦笃说，我操你祖宗八代……

两人没完没了地争斗了一晚无果，窦笃将此事上报给了刘烜，请皇帝来主持公道。

刘烜听说后很生气，叫你周紆当洛阳令，专门督视窦氏外戚，是叫你收集可靠信息和证据，以备急需之用。而不是叫你无中生有，无事生非，主动去招惹麻烦啊。人家去散个步兜个风，犯了哪门子法，你是脑子进了水吧。这事如果窦皇后知道，我怎么向她交代。想到这里，刘烜马上叫人把周紆抓起送到了诏狱（皇家监狱），听候审讯。

当然，刘烜这样做，只不过是给窦家一个交代。过了一些日子，等窦家人怒气稍歇时，刘烜又把周紆无罪赦免了。

然而，这事很快窦皇后就知道了，她又充分发挥自己的特长——耳边风。她的耳边风此时已胜过九级台风了，自然是风到石开。结果周紆虽然死罪可饶，但活罪难饶，洛阳令却不能再让他当了。于是乎，刘烜只能无奈地叫周紆卷起铺盖回家种红薯去了。直到永元五年，周紆再次被召用为御史中丞，他也成了窦氏的收尸人。当真是世

事难料，因果轮回啊，这是后话。

一诺千金

应该说，刘烜对周纡还是挺失望的，毕竟周纡没有达到他重用他的目的，刚有余，而柔不足，刘烜只是想通过周纡的强悍来杀杀窦宪等人的锐气，达到治病救人的目的。哪知周纡在没有掌握窦家人罪证的情况下，就贸然出手，骑虎难下的刘烜只能选择忍痛割爱了，这叫自作孽不可活嘛！

当然，走了个“打黑英雄”周纡，很快又来了个“铁血英雄”朱晖。

朱晖，字文季，南阳郡宛城人。有四件流传后世的事。

第一件事，钱财如粪土，衣服似手足。朱晖很小的时候就没了父亲，靠母亲的微薄之力含辛茹苦地扶养成长，朱晖13岁时，王莽新政失败，天下大乱，朱晖和母亲及其亲属从乡间逃入宛城。路上碰到一群强盗，强盗们拿着刀挟持众多妇人，掠夺她们的衣服等财物。朱晖的兄弟及随从们都惊慌害怕，伏在地上不敢动。朱晖拔出剑走上去说：“财物可以拿走，妇女们的衣服不能拿走。（如要拿）我朱晖就和你们拼命！”强盗们看他年幼，佩服他的胆略，笑着说：“小孩子收回刀吧！”于是放弃掠夺离开了。

第二件事，士不饮盗泉之水，廉者不受嗟来之食。朱晖的父亲虽然早逝，但朱晖的日后发迹却离不开其父留下来的人脉关系。原来，光武帝与朱晖的父亲朱岑一起在长安求学，有故交之情。等到光武帝即位，寻找朱岑的时候，朱岑已死，于是就召来朱晖授予他郎中之职。

永平初年，汉明帝刘庄的舅舅新阳侯阴就羡慕朱晖的贤能，亲自去拜访他，朱晖躲避不见；阴就又派家臣带着礼物去求见，朱晖躲在家里不接纳他们。家臣回去禀报，阴就叹息说：“真是志士啊，我们不要辱没了他的气节。”后来朱晖在郡里任职，太守阮况曾经想买下朱晖的奴婢，朱晖不答应，等到阮况死后，朱晖就将奴婢赠给了他家。有

人为此讥讽朱晖，朱晖说：“以前阮大人有求于我，我之所以不接受他的要求，是告诫自己，不要玷污了大人的美好名声。现在送奴婢给他家，是要表明自己当初那样做，并不是因为自己吝啬。”

第三件事，言而无信，不知其可也。朱晖在读太学期间，结识了朝廷重臣张堪，两人相谈甚为投机。张堪对朱晖的才学和人品非常赏识，又恰好是同乡，有意提携他，被朱晖婉言谢绝了。但张堪一心把他当做知己，推心置腹地对朱晖说：“你真是一个自持的人，值得信赖，我愿把身家与妻儿托付给你。”面对张堪把他当做生死至交的话语，朱晖心里非常感动，却只是恭敬地答道：“岂敢，岂敢。”朱、张二人挥手作别后，便失去了联络，再没有碰面。后来，张堪死了，他为官清廉，死后也没有什么丰厚的遗产，家人的生活顿时变得窘迫起来。朱晖知道后，便全力接济张堪的家人。后来，朱晖的儿子朱领对父亲的这一举动很不理解，便问道：“我们以前没有听说过你与张堪有什么深交，你为什么如此厚待他家的人？”朱晖说：“张堪生前，曾对我有知己相托之言，我嘴上虽然未置可否，但心中已经答应了。”“既然你们互为知己，为何长年不见往来？”朱晖答道：“当初他身居高位，并不需要我的帮助；如今他离去了，家人生活得很不好，才需要我这个朋友出面帮忙呀。”朱晖对于张堪的嘱托，在没有任何许诺的情况下，后来自觉地去履行了，这可以说是朋友之间守信用的一种更高的境界。所以，后来还生出“一言九鼎”、“一诺千金”、“君子一言，驷马难追”等流传后世的成语。

第四件事，我就是我，是颜色不一样的烟火。骠骑将军东平王刘苍听说了朱晖的事迹，就想征召他，平时对他非常恭敬有礼。正月初一的早晨，刘苍去朱晖家庆贺新年。旧例，少府要给予出行官宝璧。当时阴就做府卿，显贵骄纵，他手下小吏们也傲慢不守法。刘苍坐在朝堂上，更漏快要燃尽，可还没得到宝璧，回头对佐治官吏说：“这件事怎么办？”朱晖看见少府的主簿拿着璧，就走上去，骗他说：“我经常听说宝璧但未曾看到过，请让我看看。”主簿就把它交给了朱晖，朱晖回头招来令史拿走了璧。主簿大惊，马上把这件事告诉给了阴就。阴就说：“朱先生是义士，不要再找那璧了。”主簿也就罢手了，召来朱晖对他说：“你不过是个属官罢了，（你）和蔺相如比怎么样？”朱

晖答：“我就是我，朱晖是也，谁也不是，谁也不能代替我。”

也正是因为这样，到汉明帝刘庄时，由于佩服朱晖的胆略，任命朱晖做了卫士令。但因为朱晖在做官吏的时候刚正不阿，常被上面官员嫉恨，担任官职时大多被人弹劾。后来刘庄只好把他调到下面去挂职锻炼，封他做临淮太守。朱晖在临淮任上做了许多惠民、为民、想民的大实事，受到那里人民的一致好评。当地有民谣曰：“刚强自专，南阳朱季，官怕其威，民怀其惠。”然而，树大招风，又过了几年，朱晖因为“犯法”而被免职。自从去了临淮太守一职后，闭门居于乡间，穿粗布衣服，吃粗杂粮食，不与乡里人来往，乡里人讥讽他耿介。建初年间，南阳发生饥荒，朱晖把家里的一千多石粮食和所有财物，拿来分给同宗亲友、故旧之交和贫穷老弱的人，乡里人都心向着他了。

此时，刘烜把这位正直正义的朱晖请出山来，任命为尚书令，显然也是醉翁之意不在酒，一来打造自己的嫡系部队，二来压制住窦氏外戚势力。

俯首甘为孺子牛

与朱晖同时被提拔的还有郑弘。

郑弘，字巨君，东汉山阴县（今绍兴县平水镇一带）人，西汉首任西域都护郑吉从孙。郑弘的曾祖父本是齐国临淄人，官僚出身，官至蜀郡属国都尉。汉武帝时期，为了防止大户积聚力量，谋反抗上，实行遣散大家族的办法。在这次遣散中，郑弘的曾祖父带着三个儿子迁到山阴，并在此安家立业。长子郑吉，也就是郑弘的从祖，汉宣帝时官至西域都护，次子做过兖州刺史，小儿子曾被举孝廉，做过县吏。

《后汉书》载：郑弘少年时，传说会稽山的山南有一座白鹤山，此山为替仙人取箭的白鹤所化而成。有一天，郑弘在山中砍伐柴薪，拾得一支箭，不久有人前来寻找，郑弘就将箭还给了找箭人。找箭的人十分感激，问郑弘需要什么。郑弘认出他是神仙，就请求说：“老百姓经常因为若邪溪运柴薪而犯难，希望能够清晨吹南风，傍晚吹北风

就好了。”后来果然如此，若邪溪地区的风，直至现在仍是旦南暮北，依然如故。民间称誉为“郑公风”，又称“樵风”，这一段水路也因之称为“樵风泾”。当然，这个传说并不足信，但反映了郑弘从小就有一颗为老百姓着想的心，这也为后来的事实所证明。

郑弘长大以后，在乡里开始为老百姓办事。东汉时乡里设啬夫一人，主理民间纷扰杂事，劝善惩恶，维护劳役，了解民间疾苦、税赋多少以及人品的好坏等。郑弘官虽不大，却办事公道，百姓称颂他爱民如子。郡太守第五伦春天下乡例行劝人农桑、振就乏绝时，见到郑弘后被他的事迹深深地感动了，就让郡督邮举荐郑弘为孝廉。从此他走上了仕宦之路。

郑弘在平原相的职位上，为官清廉。他到任后，减租减息，减免赋税。农忙季节，他微服私访，调查民间疾苦，救济贫困农户。如果遇到天气大旱，就亲自随车求雨。有一次，郑弘在私访民情时，遇到成群白鹿挟车而过，他特别惊奇，就问随从主簿黄国：“白鹿出现是吉是凶？”黄国垂拜祝贺说：“从前三公大臣的中幡，都装饰着鹿的图案，将来您必将成为朝中的宰相。”

永平十二年（公元69年），在楚王刘英一案中，郑弘的老师兼同乡、河东太守焦贲因被诬告而牵连下狱。焦贲关在洛阳诏狱一年多，受尽了酷刑，奄奄一息。焦贲的门生虽然不少，闻讯后却几乎无一人赶来探监。与之相反，他们为了避免株连，纷纷改名换姓，以逃其祸。郑弘闻讯后，头顶簪，只身来到北宫门外跪捧状子给焦贲喊冤。

这个时候的刘庄也幡然醒悟，下诏赦免焦贲的家属。冤屈得申之后，焦贲已死在牢里。郑弘为焦贲办了一场体面的丧事，并亲自送焦贲的妻子儿女回乡里。此事传开后，郑弘的义举闻名天下。人们都说：“郑巨君，真乃义士也！”

永平十四年夏，在楚王一案了结后，刘庄有些后悔。为了安抚人心，他将郑弘提拔为骆县县令。刘庄去世前不久，又将郑弘拔擢为淮阳太守。刘旦继位后，郑弘的官职是大司农（专掌国家仓库和劝课农桑之官）。

郑弘没有令刘旦失望，到任后不久，便向刘旦提出了一个利国利民的建议：从北向南修一条到零陵、桂阳二郡的“高速公路”。理由有二：一是可以加强对南方诸郡的控制；二是可以提高运输物品的能力。

要知道，当时岭南一带还处于蛮夷之地，多年来，只有水路，没有陆路可走。水上时常出现浪打浪的局面，一波还未平息一波又来侵袭，因此，经常发生舟覆人亡的人间惨剧。沉重的运输负担，像一座大山一样压得交州、会稽两地百姓民不聊生，怨声载道。郑弘是会稽人，虽然长年漂泊在外，但对家乡的情况却了如指掌，深有体会和感触。

刘旦很快批了一个大大的“诺”字。随着零陵、桂阳二郡的“高速公路”打通后，从交趾到内地的道路畅通无阻，成为了加强南北经济交流的桥梁和纽带。

建初八年时，全国出现了大规模的旱灾，结果很多地方的庄稼颗粒无收，出现了很多灾民，是啊，食不果腹，不流浪不行啊。面对突如其来的灾情，郑弘来了个两步走——两步同时走：一边忙着赈济灾民，安抚百姓；一边上书建议免除重灾区的进贡，减轻徭役开支，成立“红十字会”等民间互助机构，帮助灾民渡过难关。

刘旦再一次采纳了郑弘的建议，很快天下又恢复了太平。据不完全统计，郑弘在大司农任上干了仅两年，就为国家节省了亿万经费。看样子，他真是抓农业经济建设的好手啊！

随着第五伦的“离世”，刘旦心里懊悔之余想到了郑弘。郑弘是第五伦重点推荐和培养的人，而且在大司农任的这个费力不讨好的工作岗位上成绩突出。建初元年（公元76年），郑弘被任命为尚书令，刘旦想以这种方式来表示对第五伦的愧意。

一跃成为三公之首的郑弘除了受宠若惊外，还是一贯地谦虚谨慎。据说，有一次，刘旦因为“改元”在殿中摆宴庆贺。在入席之前，郑弘见了司徒桓虞等老前辈时，躬身行礼，态度极为恭敬，犹如下属

谒见上司一般。经过再三礼让，郑弘才面红耳赤地勉强坐上了首席。郑弘礼让尊老的故事，也成为传诵千秋的美谈。

和稀泥的代价

事实证明，刘烜打造的朱晖和郑弘双子座没让他失望，两人加强了对窦宪的监管和弹劾。尤其是郑弘屡次上书，指出侍中窦宪的权势太盛，言辞极具苦心而恳切。随后，他把手中的“屠龙刀”对准了窦宪的党羽尚书张林和洛阳令杨光——八个字：贪赃枉法、行为残暴。

其实，就在刘烜打造自己的人选时，窦宪也没有闲着，极力地打造着他窦氏的势力。尚书张林和洛阳令杨光兄弟就是他倾力打造的对象。

郑弘眼看直接弹劾窦宪效果并不好，决定改变策略，先剪其羽翼。应该说郑弘的策略是好的，然而，问题是郑弘还是小看或者说低估了窦宪的实力。他的羽翼不单是张林兄弟，而是在朝中遍地开花。因为他的弹劾书送到官吏手上，而这个官吏却是杨光的旧交。接下来很简单了，此人马上通知了杨光，杨光又报告了窦宪，一层告一级，窦宪也不是吃素的，他马上就来了个恶人先告状，弹劾郑弘——同样八个字：身为重臣，泄露机密。

郑弘的弹劾半途被截，窦宪的弹劾又是咄咄逼人，此时的窦皇后又是花开正艳，如日中天。刘烜没办法，只得装模作样地对郑弘进行了询问和“责问”，并且象征性地作出处罚：没收郑弘的印信绶带。按理说郑弘应该明白刘烜的良苦用心，虚心接受才对。然而，郑弘是属于一根筋的人，他认为印信绶带被没收是一种污辱，是不能忍受的。于是，他马上上书请求告老回乡，理由是：年龄大了，不能胜任现有工作。

刘烜当初已经把周纡放走了，此时自然不会放郑弘走人。于是，他直接批了三个字：不同意。提前内退没通过，已经铁了心寒了胆要走人的郑弘自然很是失望。失望之余，忧伤之余，居然病了，这一病病得不轻，很快就病入膏肓。心病还要心药医，刘烜尽管叫御医进行

全力治疗，但他不会知道，真正能治好郑弘病的人唯有他一人而已。可惜刘旦不知道，他没能化解郑弘心里的千千结。

郑弘在生命落幕之前，还对刘旦下了最后一道猛药——上书，三句话：一是窦宪是个大奸大恶之徒；二是陛下不能被奸臣迷失了双眼；三是希望陛下能及时除掉奸臣。

刘旦看到奏书后，泪如雨下，赶紧去郑家见他最后一面时，郑弘已经带着无尽的遗憾溘然长逝了。好在，郑弘走了，又来了个韦彪，才渐渐抚平刘旦心中的内疚。

韦彪，字孟达，扶风平陵（今陕西咸阳西北）人。他广学博闻，被士人们雅称为儒宗。建武末年，举孝廉科，为郎中，因病免职后，回故里收徒授学。韦彪安贫乐道淡于仕途的品行，受到关中众儒士的敬仰。汉明帝刘庄时期，曾先后做过谒者、魏郡太守、左中郎将等职。

建初七年（公元82年）十月，刘旦西巡长安，韦彪以代理太常之职随驾西行，被多次召去询问关中地区的典故旧事、礼仪风俗。回京师后，韦彪做了大鸿胪。

公元85年，刘旦提升韦彪为司徒。韦彪看到自光武帝、明帝之后，选置官员，多任用那些为政苛严的人，于是他借故气候反常，上疏谏道：时令反常，是因为郡国多用严刑峻法，而且地方苛吏多不顾时令季节办事所致。“农人急于务而苛吏夺其时，赋发充常调而贪吏割其财”，这是国家的大患。要使百姓务其本，必先除去贪官酷吏。而这一切的关键则在于政府枢要之地尚书台，尚书的人选就极为重要。应选用担任过州郡官职、有才能声望的人，而不宜用无实干经验的郎官。韦彪在奏章中还对其他一些官职的设置、官员的任用发表了自己的看法。

其实韦彪的人才政策建议“含沙射影”的另一层意思是，要加强对窦氏外戚的监管力度和约束能力。这样一来，窦家想提拔个把人那就难上加难了，因为，凡是符合提拔条件的人，基本上都跟窦氏外戚党

羽无缘，而凡是成了窦氏外戚党羽的人，基本上也都不符合提拔条件。

这才是我想要的建议嘛。刘烜很是高兴地采纳了他的建议。

就这样，韬光养晦的刘烜极力打造的朱晖、郑弘、韦彪等人，就像“狗仔队”一样，又是和稀泥，又是拍砖，总之，让窦氏外戚心有戚戚然。原本嚣张的态势被打压下去了，并由此转入了秘密活动，窦氏外戚遭遇前所未有的寒流，陷入了低谷。

然而，就在这样一个关键的节骨眼儿上，宫中传来了一个令人意外和吃惊的消息——刘烜驾崩了。

第二十章 人事无常

死去元知万事空

公元88年正月，东汉章帝刘炟在章德前殿驾崩。

死因：表面说是病逝，实则一是女人多身体吃不消；二是身边小人多经常被人暗算；三是被国事拖垮了身体。

享年：三十一岁。

在位：十九岁登基，共在位十三年。

遗言：不要在墓地修建祠庙寝殿，一切依照先帝之制。

遗憾：爱上窦皇后给的痛。

功绩：汉章帝刘炟统治时代是东汉皇朝臻于富强的极盛时期，他继续奉行光武帝、明帝所推行的发展社会生产、与民休养生息的政策。而且在经济发展、政局稳定的基础上，章帝加强了对西域地区的经营，通过用兵，使得西域重新称藩于汉。他与汉明帝统治时期被史学家称为“明章盛世”。

罪过：死得太早！

后果：带走了两汉400年间最后的盛世，开启了东汉外戚和宦官轮流执政的黑暗时代，汉朝的黄金岁月也一去不返。因为汉章帝刘炟以后的历代皇帝，都是幼主即位，于是不可避免地出现了母后临朝，随之而来的就是外戚专权，就在这外戚、宦官此起彼伏的明争暗斗中，东汉的朝政逐渐败坏下去了。

感叹：人间一个个轮回，到头来，都是一样的。循环着不同的人，相同的故事，留下的传说，背后其实都只不过是让人又爱又恨的

伤，不能遗忘。十几年前，十几年后，如初见的回眸，与雨血混合在一起，模糊不堪。

祭诗：错位在没开始之前。不动声色的侵蚀，把一切摧毁。看不透，人间春花秋月寂寞刻骨；想不穿，世事纷纷扰扰心扉痛彻；是是非非烟云过眼却无法全身而退，终于，在流光里，寂寞地死去。

鸡犬升天

刘烜匆匆地走了，他挥一挥衣袖，没有带走一片云彩。只有十岁的太子刘肇挥一挥鼻涕，不曾流下半滴眼泪，开始了他的皇帝之旅，一跃成为东汉和帝。而窦皇后挥一挥发髻，理所当然地坐上了皇太后的宝座。从此，处理政务的大权便落到了她手上，书面用语叫摄政。

窦太后临朝摄政，窦氏外戚势力再度卷土而来。窦宪以侍中的身份，入宫主持机要，并负责向宫外宣布、传达太后的命令。此后，窦笃出任虎贲中郎将，窦景、窦同为中常侍。窦家兄弟全都在接近皇帝、皇太后的显要位置上，窦家的狐朋狗友们也都回来了，当真验证了一句话——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特别是窦氏外戚势力的带头大哥窦宪，刘烜在的时候，就敢强占沁水公主的园林，现在刘烜这个绊脚石不在了，窦太后集朝中大权于一身，他又恢复了本来的面目，开始了复仇之旅，变得更加变本加厉。

眼看窦氏外戚目空一切，无法无天，这时，窦宪的党羽崔骃以委婉的口气对窦宪进行了劝诫——八个字：贫而无谄、富而无骄。

崔骃，字亭伯，涿郡安平人，十三岁就能通晓《诗经》《易经》《春秋》，博学有大才。崔骃尽通古今训诂百家之言，会写文章，这种人才，据说上百年才能出一个。正如崔骃自己后来所写的《四巡颂》的诗句“众多无穷，各有所得。彼采其花，我收其实”一样，崔骃年轻时游历到太学，与班固、傅毅齐名。常以钻研典籍为业，不谙做官之事。当时有人讥笑他太玄静，以后会有名无实。

元和元年（公元84年），崔骃同鲁国人孔僖互相切磋，谈论汉武

帝刘彻时说：“孝武皇帝刚做天子的时候，能够尊崇信奉圣贤之道，可过了五六年，就认为自己已经胜过文帝、景帝时期了。尔后，就任凭自己的意愿行事，而忘了从前的善政。”谁知这两个人对先帝的议论，被隔壁房间的太学生梁郁听见了。梁郁为了“前途”着想，便上书告发说：“崔骃、孔僖诽谤先皇帝，实际是在讽刺讥评当朝的时政。”这可是个重大的政治问题，收到告状信的部门不敢怠慢，赶忙把这个案子交给主管的官员去审理。

眼看“东窗事发”，本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原则，崔骃便主动前往办案的官员处承认错误，接受审查讯问，以图从轻处理。对此，孔僖却不苟同，他说：坦白从宽，牢底坐穿；抗拒从严，回家过年。于是，直接向刘烜上书为自己辩解。他的奏章虽然不长，但以自问自答的方案从三层方面进行阐述，条理分明，入木三分，铿锵有力。

一是什么叫诽谤。自答：以不实之词毁人。引用的格言是：“大王若以此不信，则小者以为毁誉诽谤，大者患祸灾害死亡及其身”（《韩非子·难言》）。

解析：凡称之为诽谤的事，是指实际并无此事，而是虚构加以诬蔑的。至于像孝武皇帝，其政治的好坏，已经明白地记载于汉史之中，就像日月一样坦荡。而臣下所议论的，都是史书上记载叙述的事实，不是凭空虚构的诽谤。

二是诽谤什么？自答：怨望。引用的格言是：“国家空虚，天子之兵四至，众庶诽谤，诸侯不誉”（《吕氏春秋·不屈》）；“无使贤人伏匿，则痹不作。无使百姓歌吟诽谤，则风不作”（《韩诗外传》卷三）。

解析：凡为皇帝者，是好是坏，天下人没有不知道的，因为他所治理的社会的优劣摆在那里，所以不能以此来惩罚、诛杀人。况且陛下即位以来，政治教化没有过错，而对百姓的德政和恩泽却增加了很多，这是天下人都知道的，臣下为何独要借古讽今呢？假使臣下真有什么对朝政的批评，如果批评得对，那就应当改过；就算是批评得不当，也应该包涵宽容，又何罪之有呢？陛下不去研究治国大略，不去

为自己做深远的计划，只是大搞个人忌讳来使自己心意畅快。臣等受诛，死就死了，环顾天下之人，必将会因为此事反视反思，而改变想法，会以此事来窥探陛下的心思；从今以后，就是看见不对的、不可为的事，终将没有人再说话了。齐桓公能亲自揭露其先君的过错以问计于管仲，然后使群臣能尽心尽意，而如今陛下却想为十代之前的武帝来避讳很远的事实，岂不是与齐桓公的做法不同吗？

三是如何避免诽谤？自答：进谏。引用的格言是：“其所以莫敢告者何也？亡养老之义，亡辅弼之臣，亡进谏之士，纵恣行诛，退诽谤之人，杀直谏之士”（《汉书·贾山传》）。

解析：臣恐怕负责审查的官员不问是非曲直来构陷臣下，使臣含恨蒙冤而不能自辩，这必将会使后世议论历史之人，随意用此事拿陛下来打比方，这也是无法让子孙来掩饰的一件事。现在，臣恭谨地前往宫阙，伏在垠下，等待重诛。

刘坦看到这份奏章后，立即下诏停止对此事的审问，并任命孔僖为兰台令史（图书管理官，在皇帝和群臣之间行使“监察”和“上传”的职能）。

刘坦看中的就是孔僖的自辩能力，这样的人才，用来对付窦宪应该是不错的材料啊。于是，刘坦不罚反而重用孔僖。

而主动自首的崔骃最终也是无罪释放，但关键时刻却是窦宪帮了他一把。从此，崔骃便倒向了窦宪的怀抱。据说崔骃第一次去拜见窦宪时，窦宪听到崔骃来了，慌忙地拖着鞋子到门口迎接，待为上宾。“屣履迎门”就是从这个故事来的。缘于感动，崔骃毅然投靠到窦宪门下，做了窦宪的门客。

令人感到意外的是，一向利令智昏的窦宪，对于崔骃的劝诫却从善如流。窦宪考虑来考虑去，觉得自己需要培养一个“枪手”，关键时刻能替自己做一下挡箭牌。

很快，窦宪把目光瞄准在了邓彪身上。

枪口一致对外

说起邓彪大家有点儿陌生，但说起他的宗族人东汉开国勋臣邓禹大家都耳熟能详。邓彪的父亲邓邯，中兴初期因功封为鬲侯，官做到了渤海太守。邓彪年轻时注重励志，修孝行。父亲邓邯死了，邓彪发扬品德，把封国让给同父异母的弟弟邓荆凤，显宗刘庄认为他品节高尚，下诏拜之为州郡官，后升迁到公府，五迁桂阳太守。永平十七年（公元75年），召入做太仆。数年，死了后母，因病告辞回家，诏书赐他用光禄大夫行服。服毕，拜为奉车都尉，后升为大司农。数月后，邓彪代鲍昱出任太尉。然而，在太尉的位置上，邓彪干得并不顺心并不如意，朝中大权被第五伦等人长期把持，再加上他属于无党无派的自由人士，因此很孤立。四年后，他向刘烜递交了辞职报告，理由是：因病无法胜任现有职务。结果刘烜的批复是，有病养好病就是，辞职干嘛。邓彪接下来接二连三打辞职报告，直到公元84年，刘烜终于批准邓彪的辞呈，赐钱三十万，让他告老还乡。因此，说得再直白一点儿，其实邓彪是属于怀才不遇的那种才人。

而窦宪慧眼相中邓彪，原因有二，一是威望高，二是人品好，拉他入伙显然是为自己增长人气，把自己伪装成一只披着羊皮的狼。再说你不是怀才不遇吗？我马上就让你飞黄腾达。

在窦宪的支持下，公元88年，窦太后下诏，把在家休养了四年之久的邓彪任命为太傅，赐爵为关内侯，主管尚书机要，百官各统己职，听命于太傅。

接下来的事是，邓彪身居太傅之高位，却只能听天由命，随波逐流。于是乎，在他的“遮护”下，窦宪要想干“大事”时，就会事先把风声透露给邓彪，然后由邓彪负责与窦太后进行“沟通”。这样通过枪手邓彪的运作后，窦宪什么无法无天、偷鸡摸狗的事都能办成。当真验证了这句老话，朝中有人，办事就牢。

窦宪是个睚眦必报的人，凡是跟他有过节，凡是不配合他，凡是他看不顺眼的人，他会伺机报复。

东汉明帝永平年间，谒者韩纡曾参与审理过窦宪之父窦勋的案件，这件事虽然已过去多年，但窦宪却一直牢记“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这句话。现在有权有势了，该是报仇雪恨的时候了。于是乎，举起了手中的屠刀。然而，韩纡没给窦宪一血辱恨的机会，他早已两眼一闭不睁一辈子过去了。

子在川上云：逝者如斯夫。按理说，一切恩怨情仇都会随着生命的凋零而烟消云散，流年似水，终不过一堆黄土。

然而，窦宪就是窦宪，他的信条是此仇不报非君子。虽然你韩纡死了，但恩怨却不能一笔勾销。他先是派人挖了韩纡的坟，对他的尸体进行了焚烧。然后，再去找他的儿子算账。

“冤家宜解不宜结，冤冤相报何时了……”韩纡的儿子本想通过大道理让窦宪回心转意。然而，窦宪没有耐心听他说下去，说了句“父债子还，天经地义”，然后就是一剑。

剑起，血飞，头落。接着，窦宪把韩纡儿子的人头拿到父亲窦勋的墓前进行了一场别开生面的“血祭”。捏死你如捏死一只蚂蚁，当年刘烜告诫窦宪的话，此时灵验了，只不过他是反其道而行，捏死别人如捏死一只蚂蚁。

目无王法，目空一切，看到窦宪如此嚣张，如此霸道，如此不可一世，汉和帝刘肇的叔伯，也就是汉刘烜的兄弟广平王刘羡、六安王刘恭、重熹王刘党、下邳王刘衍、梁王刘畅五位王爷实在看不下去了，来了个“五王闹洛阳”。不顾路途遥远，相聚洛阳后，他们联名上书致窦太后，强烈要求窦太皇好好管制窦宪，以正国风。

广平王刘羡和刘烜之间的关系好到可以用“缠绵悱恻”来形容。刘羡的封地广平国地属幽州巨鹿郡，但他却长期不去上班，而是逗留在洛阳。原来刘羡的封地靠近北方边境，常有匈奴士兵来骚扰。刘羡觉得待在封地不安全，所以封在幽州身在洛阳，一来确保个人生命安全，二来可以和刘烜常续前缘。建初三年（公元78年），终于有人弹劾刘羡总是待在洛阳有伤风化，强烈要求刘烜遣刘羡回封地去干本职

工作。然而，结果是刘烜直接给刘羡颁发了长期居住证。公元82年，刘烜再次下诏，增加汝南等八县为刘羡的封地，并在此基础上每年给刘羡补助8000万钱。此次五王闹洛阳，刘羡便是“带头大哥”，有阴谋有预谋地坐镇洛阳，组织了这次联名上书。

六安王刘恭先后被封过巨鹿王和江陵王，他万水千山走遍，势力自然不容小视，是地方诸王公认的实力派选手。

重熹王刘党从小很聪明，精通《史书》，尤其喜欢咬文嚼字，经常咬出一些很有见解的观点。他与刘烜年纪相仿，从小就“青梅竹马”。长大后，刘烜成了皇帝，刘党也成了王爷，公元79年，刘烜把清河郡的游、观津二县，渤海郡的东光、成平二县，涿郡的中水、饶阳、安平、南深泽四县总共八县加进乐成国，扩成为刘党的封地。

下邳王刘衍具有的优势是长相俊美，是个公认的帅哥。爱美之心人皆有之，正是因为刘衍的长相，刘庄和他的关系特别暧昧，被封到地盘和经济发展程度都不错的下邳为王。这还不算，公元78年，刘烜又将临淮郡及九江之钟离、当涂、东城、历阴、全椒等总共十七县划入下邳国，使刘衍的封国成为所有诸侯王中最大最富的。

梁王刘畅具有的得天独厚的优势是：关系硬。刘畅的母亲是刘秀最爱的阴丽华的亲女阴贵人，因为爱，所以爱；因为“阴”，所以“阳”，刘畅在各种关照下，变得很是阳光，他最开始被封为汝南王，封国是最富裕的。刘烜即位后，觉得对刘畅还不够好，于是于公元77年，改封刘畅为梁王，将陈留郡之鄆、宁陵，济阴郡之薄、单父，以及己氏、成武等六县划入梁国封地，继续打造最富封国。

五位王爷，五位大腕，五位重要级人物，联名上书，分量之重可想而知。

接到上书，“摄政王”窦太后大吃一惊，嘴巴可以直生生地吞下一个鸡蛋了。接着怒不可遏，打狗都得看主人，我现在还在这里，你们都敢来联名上书对付我窦家人，如果我将来有一天不掌权了，那岂不是成了脱毛的凤凰连鸡都不如了。于是，窦太皇再走传统老路，找来

窦宪等亲人召开了一次家庭会议，商量如何对付五位王爷，说得再直白点儿就是如果把五位王爷赶出洛阳。眼不见心不烦，只要他们回到封地去，就是散兵游勇，成不了气候了。

然而，请客容易送客难，窦太后和窦宪等家人商量的结果是，无计可施。结果这次家庭会议也只能是不欢而散。垂头丧气的窦宪回到家里，正郁闷着，他的重要“联盟”崔骃出现了。

“臣有一计可以让五位王爷迅速离京。”崔骃的话如一股清泉流进了窦宪原本就饥不择食的肚子里。于是，他赶紧请崔骃坐，上坐，上上坐，然后询问良策。

崔骃的计谋是：“借尸还魂”。解析如下：解铃还须系铃人，冒用刘烜的名义写一份遗诏，要求五位王爷立即回各自封地。鉴于刘羡、刘恭两位王爷封地大权力大威胁也大，改封广平王刘羡改封陈王，食邑改为淮阳郡。六安王刘恭改封彭城王，食邑改为楚郡。

窦宪一听喜不自胜，欢呼道：“何以解忧，唯有崔骃也！”

接下来，就看窦太后的了。当然，这根本难不倒窦太后，她手上什么都有，造个假遗书自然没有什么问题。结果，窦太后很快新鲜出炉了刘烜遗诏，五位王爷心知肚明，知道这封遗诏有水分，但此时他们五人中缺乏打假英雄，没有胆量也没有勇气更没有能力来破假，所以只能乖乖就范，各自回到各自的封地去。

花开五朵，结果各一。公子王孙逐后尘，绿珠垂泪滴罗巾。侯门一入深如海，从此萧郎是路人。这一去，五位王爷就如黄鹤一去，再也没有腾飞的时候了。

老实厚道的刘羡前往封国淮阳后，从此变成了庸碌之人，毫无建树，一直到老。成了最不上进之人。

仁义厚重的刘恭在封地干得有声有色，百姓都拥戴他。可惜养了个不争气的儿子刘阿奴，狐假虎威，横行霸道，结果刘恭对他进行了严厉的教诲，最后，心灵脆弱的刘阿奴受不了父亲的“煎熬”，竟然自

杀了。结果，刘恭成了最闷骚的人。

风流倜傥的刘党不爱权力爱美色，到封地很快就跟一个叫哀置的女人搞起了“婚外恋”，哀的男人叫章初，也不是吃素的，知道妻子红杏出墙后，就想上书告他。刘党索性一不做二不休，秘密收买哀置的姐姐哀焦，想谋杀“亲夫”。结果事情败露后，刘党来了个杀人亡口——杀了哀焦等人。随后，刘党又迎娶了中山简王休掉的小妾李羽生做小老婆。自作孽不可活，刘党最终栽倒在“小三”手上，公元95年，乐成国相举报了这两件事，结果刘党辛辛苦苦一辈子，一夜回到解放前，成了最落寞的人。

老好人刘衍因为一直有疾在身，回到封地，寻遍名医，修身养性，结果过了54年才死去，成了不折不扣的“纯爷儿”。

外秀慧中的刘畅到达封地后，多次做噩梦，便请一个叫卞忌的相士来为自己解梦。结果卞忌为了巴结刘畅，说他做噩梦就是要成为天子的征兆。刘畅高兴之余，此后就经常和卞忌展开深入的探讨。结果豫州刺史梁相知道这事后，向朝廷进行了举报，结果刘畅被贬为布衣，成了最倒霉的人。

摧垮了五位王爷，窦氏外戚势力进一步壮大，大有顺我者生，逆我者亡之气概。鉴于窦氏势力强大，一时半会儿还没有人能扳倒他们，这里我们不妨回过神来，先看看西域的那点事儿吧。

第二十一章 谁是英雄

都是和亲惹的祸

前面已说过，班超独处西域绝境，能接二连三地摆平各种风波和危险，能够名震西域，留名青史，正是由于他低调做人的缘故。然而，俗话说百密一疏，大智者也有犯糊涂的举动，贤士也有犯错误的时候。班超是人不是神，所以偶尔也有犯糊涂之举，也有高调做人、高举高打的时候。

盛名之下，正是需要低调的时候，班超不知道低调，结果惹出了事端。

永和二年（公元89年），月氏王以当初曾帮助班超进攻车师国有功的缘故，派使者带珠宝、狮子等物品来到班超驻地，一是表达月氏臣服汉朝的诚心，两国礼尚往来嘛，二是请求娶汉朝公主为妻，两国永结连理喽。

月氏的出发点是好的（进一步加强和改善两国的关系），做法也是好的（先送聘礼，再娶汉朝公主嘛）。但结果却不好，因为班超想都没有想就对月氏来了个婉拒，理由是虎女岂能配犬子。

这个理由有点儿似曾相识吧，不错，三国时的关羽就曾对东吴的联姻请求说过这样极伤别人自尊的话。结果才会引发东吴和关羽的彻底决裂，才会有关羽大意失荆州、败走麦城的悲惨结局。总的来说，归纳起来，关羽过于傲慢，做事高调，做人也高调，结果引发的是别人的不服。导致这样的结果。

此时的班超甚至连请示汉和帝刘肇的程序都直接免了，直接拒绝了月氏的好意和美意，显然是被日益高涨的“虚名”左右了自己，原本一直为人低调的他，这次终于高调了一回。高调做事低调做人，这是

黄金法则，谁违背了谁就得吃苦头。班超拒绝了月氏的要求，遣还了他的使者，班超痛快了一回，却深深地刺伤了月氏王的面子。

佛争一炷香，人争一口气。人活着，就是为了尊严，为了脸面，为了追求而活的。班超伤了月氏王的尊严，月氏王对此班超的态度是横眉冷对，从此，两国开始决裂。汉和帝永元二年六月（公元90年），月氏王派遣他的副王谢率领七万人马东越葱岭，进攻班超，只为讨回一年前失去的颜面。

这时，班超的部众兵力远不如月氏国多，部下们因而都很害怕。然而班超却深刻地分析了敌我的势态，开始对士兵做了一次战前动员，说了三句极为经典的话：

一、月氏兵虽然多，但却是跋山涉水，千里奔袭的疲惫之师，战斗力不强；

二、月氏翻山越岭来犯，交通运输极为不便，粮草供给难以为继；

三、我们应该采取坚壁清野的战术，收藏好粮食，坚守不出，敌人不攻自破。

提振了士兵的信心后，班超马上付诸行动，把粮草都收好，静候敌人到来。果然不出班超所料，远来的月氏副王谢带着七万大军来和班超决一死战了，结果班超极为不给面子，坚守不出。而因为交通不便利等因素，月氏人的粮草很快就出现了供给问题。想就地寻找食物，班超事先又采取了坚壁清野的政策，想找到充饥的东西简直难于上青天。眼看再待下去，就要被活活饿死了，月氏副王谢赶紧派使者向龟兹国求助。

班超那是什么人，是一个事事料敌于先的人，他早就算到敌军粮尽必定会向龟兹求救，早就派精兵数百埋伏在东边前往龟兹国的必经之路上，恭候月氏使者多时了，结果可想而知，月氏使者带着大量金银珠宝去向龟兹王求援时，被班超的伏兵进行了拦路抢劫，落得个人

财两空的下场。

杀人放火是班超的拿手本领，而杀完人放完火后的“提尸示威”是班超的看家本领。结果，班超马上给副王谢献上了月氏使者的脑袋。

谢一看之下，嘴如同活生生吞了一个鸡蛋一样。先惊后怕，再静下心来分析一下形势：徒有七万大军，却无充饥之食，要想取胜那是白日做梦了；而要想活着回去，也得看班超答不答应啊。

谢最后没办法，为了保全自己和士兵的命，只好遣使向班超请罪，内容很简单，大致意思是说，咱们原本是一家人，这次也是误会，咱们就此收手吧，和解，不打了。

月氏军虽然处于困境，但毕竟人多势众，班超也知道狗急跳墙这句话的含义，知道逼急了月氏，弄不好会吃不了兜着走。月氏副王谢已经给足了他面子了，班超顺水推舟，大度地说，不打不相识，你们走吧，我们绝不为难你们。

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就这样，谢带兵返回后，大月氏国对于汉朝的威德很是感动，主动与汉朝和好如初，并遣使者岁纳贡奉。

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

平定了疏勒王忠的叛乱，成功“并购”了莎车、大月氏等国，班超如红日中天，无人能掠其纓。永元三年二月（公元91年），那是一个秋天，风儿那么缠绵，班超却是喜事连连，西域的“难剃头”龟兹、姑墨、温宿等国进行了一次碰头会，会议一致认为凭现在局面，他们继续与汉朝为敌，继续和班超对抗，是自寻短见，是死路一条，要想走活路，只有投靠东汉王朝，归顺班超。

喜讯从西域传到东汉的朝廷，摄政王窦太后马上任命班超为西域都护，任命徐干为西域长史，同时还重新设置了派驻在西域的骑都尉和戊、己校尉。班超和朝廷派来的司马姚光一起，废除了一直以来与

汉作对的龟兹王尤利多，改立龟兹国久居汉朝、深慕汉风的龟兹世子白霸为新龟兹王。并让姚光遣送尤利多离开龟兹前往洛阳，彻底消除隐患。同时，班超把都护府的驻地选在龟兹它乾城，屯兵震慑，而命令自己的副手徐干居于疏勒国，戊、己校尉领兵五百驻守车师国前部高昌壁，另设戊部侯领兵驻守在距车师前部五百里外的车师国后部候城；各部分工负责，以成掎角，牢牢地掌控着西域的局势。东汉王朝在西域的力量得以大为增强。

升了官的班超和徐干马上就玩起了知恩图报，把目标对准了西域硕果仅存的焉耆、危须、尉犁三国身上，臣服这三国，西域也就彻底搞定了。

当然，要想搞定焉耆、危须、尉犁三国也不容易，这三国此时是死猪不怕开水烫，因为他们以前曾经联手攻杀了故都护陈睦，有血仇垫底，他们害怕、彷徨、犹豫，不敢轻言归降的事，害怕报复，伤不起啊！

焉耆、危须、尉犁三国伤不起，班超和徐干却等不起，三年后，也就是永元六年秋（公元94年），那同样是一个秋天，风儿那么缠绵，班超发动了他到西域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征讨行动，发动龟兹、鄯善等八国联军共合七万人，连同本部亲兵及自愿参战的商贾一千四百多人，讨伐焉耆、尉犁、危须三国，打出的出师宣言是：誓要为被焉耆国杀害的汉军将士报仇雪恨。

大军抵达尉犁边界后，班超并没有直接开打，而是来了个“先礼后兵”，派人到焉耆、尉犁、危须那里，传达了其三句话：

第一，我们这次到你们的地盘，没别的意思，只是想抚慰一下你们；

第二，如果你们想要改过自新，重新做人，就应该马上派使者来迎接我们入城，抚慰完了，我就会回去，决不动你们民众一分一毫、一针一线；

第三，作为诚意，我现在先赏赐你们每个国王彩色丝绸五百匹，希望咱们能友好相处，文明相处。

其实班超是在不知敌情虚实的情况下，进行的“投石问路”之举，但结果是这石头一投出去就掀起了波澜。焉耆王就是内心最激动的一个，他对班超充满诱惑力的话充满期待，他一直渴望能有一次改过自新的机会。显然，班超这次是留给他的最后机会，他怎肯轻易放过？于是乎，焉耆王马上派遣他的左将军北鞬支带着牛肉和美酒来迎接班超。

当然，焉耆王这样做还有一层意思，也是“投石问路”，希望以这种“犒劳”的方式来试探班超大军的虚实。

来而无往非礼也，班超马上摆开酒宴为北鞬支接风。席中，班超的部下中有人悄悄建议班超趁此机会杀掉北鞬支。班超却坚决地摇摇头，大鱼还在后面，怎么能因为吃小鱼而哽住了自己的喉咙呢？坚决不同意把这接风宴变成鸿门宴。非但如此，酒足饭饱后，班超还让北鞬支带领大量的财物，亲自送他到焉耆国才返回。

其实，班超之所以这么热情地送北鞬支是有目的的，也是他的“投石问路”的核心所在。说得透彻点儿，他是个路痴，缺的就是像北鞬支这样轻车熟路的向导带路。因此，送完北鞬支回来，班超马上率领大军一马平川地抵达了焉耆境内的大泽中。等到焉耆王广得知消息后，联军已经驻军于距王城二十里外的大泽中了。焉耆王广最初以为班超无法入其国内，现在见班超率大军突然到来，除了痛恨北鞬支“引狼入室”、班超“阴险狡诈”外，唯一能做的一件事就是逃。大隐隐于朝，中隐隐于市，小隐隐于野。焉耆王想隐于朝和市都是不现实的了，于是，其想带领全体焉耆人隐于野——躲藏到山林中。

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焉耆王一相情愿的想法，焉耆左侯元孟很快就让他的想法打水漂了。焉耆左侯元孟曾经被焉耆王当做“人质”送到东汉的洛阳，少小离家老大还，个中艰辛和苦楚是常人无法体会的，因此，焉耆左侯元孟对焉耆王是“憎恨”的。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再加上焉耆左侯元孟多年受汉朝礼仪文化潜移默化的影响，对焉

耆王广“出尔反尔的小人态势”更加“憎恨”。没有最恨，只有更恨，恨铁不成钢，恨国将不国，恨到尽头是爱。出于爱国的表示，他悄悄派使者向班超报信，传达了焉耆王欲隐遁山林和他们顽抗到底的想法。班超听了使者的话，先是大为震惊，接着马上镇定下来，对使者怒不可遏：“一面之词，妖言惑众；一丘之貉，危言耸听。”说着便直接把使者送上了断头台。用实际行动表明，他完全不相信元孟的鬼话。与此同时，还声称班超约会焉耆等三国国王，说要举行诸国国王参加的“国宴”，凡是参加的不仅可以免吃免喝，还有大量重礼相送。

都说“吃一堑长一智”，按理说，班超这些匡人的把戏，焉耆王已经领教了，应该引以为戒才对，然而，事实证明，他们和班超的智商显然不是在同一个等级上的。酒宴当日，焉耆王广、尉犁王泛及北鞬支等三十多人却来了个“集体赴约”，心里可能还在这么想，白吃白喝还能白拿，不要白不要，待会儿一定要吃它个体肥膘厚，拿他个盆满钵满。然而，他们忘了这样一句话，天上不会有无缘无故的馅饼掉的，即使有掉，也要防止馅饼砸破你的脑袋。

在古代有一个请客的故事很有名气，相信很多人听说过。大致内容就是说有个人请客，看看时间过了，还有一大半的客人没来。主人心里很焦急，便说：“怎么搞的，该来的客人还不来？”一些敏感的客人听到了，心想：“该来的没来，那我们是不该来的啰？”于是悄悄地走了。主人一看又走掉好几位客人，越发着急了，便说：“怎么这些不该走的客人，反倒走了呢？”剩下的客人一听，又想：“走了的是不该走的，那我们这些没走的倒是该走的了！”于是又都走了。最后只剩下一个跟主人较亲近的朋友，看了这种尴尬的场面，就劝他说：“你说话前应该先考虑一下，否则说错了，就不容易收回来了。”主人大叫冤枉，急忙解释说：“我说的并不是他们哇！”朋友听了大为光火，说：“不是叫他们走，那就是叫我走了。”说完，头也不回地离开了。

相信很多人听到这个笑话都会捧腹大笑，当然，这个笑话也从另一个侧面说明这样一个问题——讲话的艺术很重要。闲话不说，下面就来看班超的请客了，同样精彩纷呈。

果然，一到会场，焉耆王、尉犁王等三十人便后悔了，因为还来不及尝一口美味佳肴，便先领教了班超的“狮子吼”：“该来的怎么没有来？”

按照前面说的，主人无意识这样说很容易得罪客人，弄不好会落得人去楼空的下场。然而，此时班超这样说显然不是一时“口误”，而是有备而发。果然，班超的话一出口，焉耆王、尉犁王等都不敢吭声，更不敢“怒而起身”便走。

“国相腹久等一千人和危须王为什么不来？莫非是我这里的粗茶淡饭，你们看不上？”原来，危须王和国相腹久等十八人觉得宴无好宴，如其冒杀头的危险去吃一顿饭，不如自食其力来得安稳。因此，危须王和国相腹久等十八人选择了不赴宴。

班超的计划是一网打尽，此时有漏网之鱼，但眼前网中的鱼也是不错的，于是乎马上说了第三句话：“该砍头的怎么还不砍头呢？”说着，手一摆，早已埋伏好的“刀斧手”冲上来就把焉耆王、尉犁王等人捆了个严严实实，接着在焉耆国乌垒城当年故都护陈睦被杀害的地方进行了“狗头斩”，以祭奠二十年前在乌垒城殉国的故都护陈睦和两千余汉军将士。

随即，班超率大军对焉耆国发起了猛攻，结果焉耆国军队在“无首领”的情况下，各自为战，败得惨不忍睹。有五千余人成为刀下鬼，有一万五千人被生俘，三十余万头马、牛、羊等牲畜被缴获。

杀完人放完火之后，班超接下来又发挥他的老特长，派人飞马将首恶焉耆王广、尉犁王泛的首级传至洛阳，县蛮夷邸。与此同时，班超改立原焉耆左侯元孟为新焉耆国王，并改立了尉黎、危须、山国三国的国王，至此，西域各国都向班超送纳人质，表示归服汉朝。

东汉和帝永元七年（公元95年），和帝刘肇（其实是窦太后在行使权力）封班超为定远侯，食邑千户。此时，班超到西域已整整有二十二年头了。这二十二年来，班超在西域奋不顾身，为国效力，终于使得他青年时代“封侯于万里之外”的梦想成为了现实！

“你额头如燕，颈脖如虎，飞翔食肉，这是万里侯的相貌啊！”相士的话竟然一语成谶，令人感哉、叹哉、赞哉。

关山度若飞

时间很快到了永元十二年（公元100年），此时的班超已经六十八岁了，在西域已经待了整整29年，29年的日日夜夜，29年一举打破了当年苏武留在匈奴19年的漂泊他乡世界吉尼斯纪录。29年的日夜对祖国对亲人对家乡朝思暮念夜成空，再过一年就是30年了。十年可以磨一剑，三十年可以磨一人。别人是三十而立，而功成名就、封相封侯的班超已别无所求，此时最大的心愿却是“三十而归”，叶落归根。人的一生其实很简单，简单得如此苍白。

可是他此时人在西域，身不由己，要想回家，得上书朝廷，得到刘肇的批准才行。于是，他马上写下表章，千里传书给刘肇。文中的中心思想是：常回家看看。

为了论证自己落叶归根的心情。他举了三个例子，归纳起为：一是太公封齐，五世葬周。解析如下：姜太公虽然受封于齐国，但死后仍归葬于他的家乡周（地）。二是狐死首丘。解析如下：狐狸死的时候，头总朝着它出生时的土丘的方向。三是代马北风。解析如下：代地的马，无论走到哪里都依恋北风。

随后，班超再次陈述自己的状况是：犬马齿减，常恐年衰，奄忽僵仆，孤魂弃捐。意思就是说犬马之齿日减，我时常恐惧自己因为年老体衰，而突然死亡，落得个孤魂漂泊于异域的悲惨结局。

最后的结论是：所以特冒死上言，希望趁我活着的时候，回来看一看中原。

为了让结尾更煽情，他结尾的话更是精练：我不敢奢望能到达酒泉郡，但愿能活着踏入玉门关，踏入大汉这片热土就心满意足了。

信写得很感人，但信投出去了，却如泥牛入海杳无音讯。光阴荏

苒，很快两年过去了，这时的班超已迈过古稀之年了。班超的妹妹见朝廷还没有召还班超的意思，就自己撰文上书朝廷，希望朝廷能够召回他年逾古稀的哥哥，书信肯定写得很好，很煽情，这里不妨把原文摘录如下：

“妾同产兄西域都护定远侯超，幸得以微功特蒙重赏，爵列通侯，位二千石。天恩殊绝，诚非小臣所当被蒙。超之始出，志捐躯命，冀立微功，以自陈效。会陈睦之变，道路隔绝，超以一身转侧绝域，晓譬诸国，因其兵众，每有攻战，辄为先登，身被金夷，不避死亡。赖蒙陛下神灵，且得延命沙漠，至今积三十年。骨肉生离，不复相识。所与相随时人士众，皆已物故。超年最长，今且七十。衰老被病，头发无黑，两手不仁，耳目不聪明，扶杖乃能行。虽欲竭尽其力，以报塞天恩，迫于岁暮，犬马齿索。蛮夷之性，悖逆侮老，而超旦暮入地，久不见代，恐开奸宄之源，生逆乱之心。而卿大夫咸怀一切，莫肯远虑。如有卒暴，超之气力不能从心，便为上损国家累世之功，下弃忠臣竭力之用，诚可痛也。故超万里归诚，自陈苦急，延颈逾望，三年于今，未蒙省录。

“妾窃闻古者十五受兵，六十还之，亦有休息不任职也。缘陛下以至孝理天下，得万国之欢心，不遣小国之臣，况超得备侯伯之位，故敢触死为超求衰，丐超余年。一得生还，复见阙庭，使国永无劳远之虑，西域无仓卒之忧，超得长蒙文王葬骨之恩，子方衰老之惠。

《诗》云：民亦劳止，汙可小康，惠此中国，以绥四方。超有书与妾生诀，恐不复相见。妾诚伤超以壮年竭忠孝于沙漠，疲老则便捐死于旷野，诚可哀怜。如不蒙救护，超后有一旦之变，冀幸超家得蒙赵母、卫姬先请之贷。妾愚戆不知大义，触犯忌讳。”

这份上疏，今天读之犹让人觉得情理兼具，文采飞扬，感人不已。班彪、班固、班昭都是写作高手，班昭也是二十四史中唯一的女作者，今天我们看到的汉书中的《百官公卿表》和《天文志》部分，就是班昭撰写。

汉廷显然被美女作家的文笔感动了，在接到这份上疏后，深感其

言其情，立即下诏征还班超，另以戊己校尉任尚代替班超为都护。

任尚曾做过军司马、中郎将、乌桓校尉和戊己校尉，勇冠三军，数次出击北匈奴，立下过赫赫战功。在班超临行前，任尚毕恭毕敬地请教班超治西域之道。

“道可道，非常道。”班超道。

“请先生明示。”任尚听得云里雾里。

班超沉默了半晌，直接教会了任尚一个关键词：“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意思就是说为人不要太过于苛刻，看问题不要太过于严厉，否则，就容易使大家因为“害怕”而不愿意与你打交道，就像水过于清澈见底反而养不住鱼儿一样。

说罢，班超便与任尚辞别，踏上了返回中原的归途。望着班超略显老迈的步伐和越来越远去的身影，任尚不以为然地对自己亲信的左右说：“我原本以为他有什么奇谋良策，金玉之言，现在看来，不过如此而已。”

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任尚不能体会班超话里的真实意思，产生的是一种蔑视的态度，更别说领会和执行了。“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其实这是班超几十年来在西域得到的至深感触。如果任尚能按他说的做，数年之后就不会因为西域反叛而以罪被召回国，落得个孤苦伶仃的下场，这是后话。

相见不如怀念

经过长途跋涉，汉和帝永元十四年八月，班超终于又回到了他离别已久的帝国首都洛阳。望着故土的一草一木，望着那依旧雄壮的巍巍高山，望着那奔流不息的滚滚黄河，他怎能不欣喜异常呢？他已经离别这里太久太久了，一转眼，三十年光阴一闪而过。“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班超壮年出塞立壮志誓要平定西域，而今他再次返回洛阳的时候，已经完成了自己当年立下的誓言，却已是满鬓斑白了。看着

来迎接自己的也已是满头白发的妹妹班昭，再想想多年前因为窦固的衰败受牵连下狱而死的哥哥班固，班超心中又是一阵酸楚。

让我们来猜一个谜：“少小离家老大回”打一个字。相信这个谜很容易猜，一点儿都不难，答案是个“天”字，解析便是：少-小+大=天。

同样，少小离家老大回的班超回到洛阳后，体会到了重回故里的温情，体会到了人生如梦的感慨，体会到了世间冷暖，同样也体会到了“天”。是啊，生老病死，是每个人不可避免的生死轮回。朝廷拜他为射声校尉，这对于已经年迈体弱的班超来说，是朝廷授予他的一份荣誉和他数十年来在西域艰辛奋斗的褒奖。然而，只有班超自己知道，他在西域苦心经营多年，落下了很多疾病，他能坚持到现在，也完全是凭着心中的意志和对祖国家乡的思念牵挂之情。现在，终于回来了，对于早就功成名就的他来说，最后一个心愿也了却了，此生也就再无遗憾了。人终究是要叶落归根的，正如一粒种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然是一粒；这样落在地里死了，就结出许多籽粒来。

班超很快病了，汉和帝刘肇十分关心他的病情，多次派遣中黄门到床前慰问，并广召名医对他进行精心医治。然而，世上最好的药能救命，但却救不了生老病死。最终因年老体衰、针石无效，公元102年，71岁的班超走完了他传奇的一生，留下了谁是英雄的赞歌：

功名从古病难成，况作天西绝域行。

纵有平陵同落落，其如卫候尚营营。

杀妻吴起终遭逐，上疏鸿卿不免刑。

定远独能逢圣主，千年万岁蔼嘉声。

目录

1. 第一章：一人得道，鸡犬不宁

1. (1) 双管齐下
2. (2) 窝里斗
3. (3) 戴罪立功
4. (4) 将征服进行到底

2. 第二章：去留无意

1. (1) 我为卿王
2. (2) 防微杜渐
3. (3) 反戈一击

3. 第三章：宫门怨

1. (1) 轮回
2. (2) 透明的红萝卜
3. (3) 富贵无常
4. (4) 一地相思两处凉
5. (5) 低调做人，高调做事

4. 第四章：江山权贵几经手

1. (1) 高瞻远瞩
2. (2) 一尊独大
3. (3) 枪打出头鸟
4. (4) 嗜血的皇冠

5. 第五章：水深火热

1. (1) 催花毒手
2. (2) 夺权图腾
3. (3) 大洗牌
4. (4) 温柔一刀

6. 第六章：豺狼当道

1. (1) 过眼云烟
2. (2) 人生若只如初见
3. (3) 肆无忌惮

7. 第七章：垂帘听政

1. (1) 盗墓笔记
2. (2) 福大命不大
3. (3) 正人君子是这样炼成的
4. (4) 你摊上事了

8. 第八章：内忧外患

1. (1) 跋扈将军
2. (2) 屠龙记
3. (3) 悠悠万事，唯此为大
4. (4) 直如弦，曲如钩
5. (5) 无可奈何花落去

9. 第九章：梁氏集团的末日

1. (1) 史上最牛的“妻管严”
2. (2) 一手遮天
3. (3) 唯我独尊
4. (4) 冲冠一怒为红颜
5. (5) 厕中对
6. (6) 诛仙

10. 第十章：势不两立

1. (1) 魂飘梦断归无处
2. (2) 好教忠义两成名
3. (3) 清者自清，浊者自浊
4. (4) 第一次“党锢之祸”

11. 第十一章：争斗

1. (1) 后宫乱
2. (2) 温柔一刀
3. (3) 狼狈为奸
4. (4) 拯救东汉王朝
5. (5) 快刀斩乱麻

6. (6) 一网打尽

12. 第十二章：风声水起

1. (1) 天上掉下条青龙
2. (2) 死去元知万事空
3. (3) “李膺门”事件
4. (4) 天大地大

13. 第十三章：远去英雄不自由

1. (1) 时势造英雄
2. (2) 人在官场，身不由己
3. (3) 粉身碎骨全不怕
4. (4) 琴赋悲歌

14. 第十四章：人生得意须尽欢

1. (1) 爱也匆匆，恨也匆匆
2. (2) “淫”就一个字
3. (3) 卖官鬻爵

15. 第十五章：是是非非

1. (1) 成也阳球，败也阳球
2. (2) 兔死狐悲
3. (3) 无间道
4. (4) 善恶终有报

16. 第十六章：黄巾革命

1. (1) 求道于盲
2. (2) 双管齐下
3. (3) 真情对对碰
4. (4) 节外生枝

17. 第十七章：倾覆

1. (1) 恨事空余生角哀
2. (2) 势可破竹
3. (3) 罚将不如激将

18. 第十八章：最后的演出

1. (1) 糊涂无止尽
2. (2) 前赴后继
3. (3) 夙夜在公，心不忘忠
4. (4) 台前幕后

第一章：一人得道，鸡犬不宁

（1）双管齐下

三尺龙泉万卷书，老天生我竟何如。山东宰相山西将，彼丈夫兮我丈夫。

——苏秦

话说公元88年，31岁的汉章帝刘炟死了，他挥一挥衣袖，没有带走一片云彩，却带走了“壮志未酬”的无限遗憾。是啊，他有雄心，也有壮志，“好儒术”的他在位期间，对内实行与民休息政策，以“励精图治、注重农桑、兴修水利、减轻徭役、衣食朴素”五大举措治国，对外派班超两度出使西域，使得西域地区重新称藩于汉，取得了显著成效……然而，命运却跟他开了一个大大的玩笑，就在他朝着强国富民的道路前行时，生命却走到了终点。但不管怎么样，他和汉明帝还是开启了东汉王朝的“明章之治”，留下一世英名，也算不枉此生了。

随及，年仅十岁的皇太子刘肇继任为皇帝，是为汉和帝。

实权在握的窦太后更是时来运转，一跃成为皇太后的她成为了“垂帘听政”先驱者，她代理年仅十岁的刘肇主持处理东汉王朝的全面工作。她上任后马上做了两件事。

第一件事：极力打造崭新的窦氏集团。

窦太后主宰天下后，窦氏外戚势力立即如芝麻开花节节高，又开始了新一轮的鸡犬升天。窦太后的兄弟窦宪、窦笃、窦景、窦瓌等并居机要。

而被汉章帝“雪藏”的好几年的窦宪，经过短暂的沉寂，再度发迹，他一跃成为“委员长”，负责朝廷的日常工作，皇太后诏书颁发都

要经过他；窦笃则成了“参谋长”，朝中禁军皆归他掌握，皇宫内外的安保工作由他全权负责；窦氏的后起之秀中的“双子座”窦景和窦襄成了“秘书长”，职务是中常侍，负责文书传达和联络工作，宫中的风吹草动，都在两人的监视之中。

结果，窦太后的效果是看的见：号令天下，莫敢不从。

第二件事：极力打压朝中的反动人物。

窦氏集团为了打造至高无上的权力，马上开始了“结其羽翼、排除异己”行动。身为太尉邓彪被任命为太傅，“令百官总己以听”。任“累世帝师”的桓郁“授经宫中，所以内外协附，莫生疑异”。

这样一来，窦宪得势，谒者韩绹因为在明帝永平年间审理窦宪之父窦勋一案，因为秉公办事，一直成了窦家难以言论的痛，此时，尽管韩绹早已“死去元知万事空”了，但窦氏集团并没有就此“相逢一笑泯恩仇”，而是将仇恨进行到底，结果韩绹的儿子成了父债子还的牺牲品，窦氏集团用其头颅为窦勋祭坟，上演真真切切扎扎实实风风火火的“血祭”。

与此同时，汉刘歆的兄弟广平王刘羡、六安王刘恭、重熹王刘党、下邳王刘衍、梁王刘畅五位王爷也在洛阳遭遇“滑铁卢”，成了政治牺牲品。

总而言之，一句话：窦氏集团出品，必属精品。

（2）窝里斗

易中天在《闲话中国人》中阐述了窝里斗几个特点。

一曰阴：即不公开。在公开场合，大家都是好同志、好朋友、好兄弟，笑容满面，一团和气，背地里则咬牙切齿，磨刀霍霍，甚至使坏弄鬼，放暗箭，打冷枪。总之，当面说好话，背地使绊子；当面叫哥哥，背后摸家伙；当面握手，背后踢脚；当面是人，背后是鬼。为什么会这样？就是因为是窝里斗。既然是“一家子”，就该团结、和睦，

不能“当面锣对面鼓”地公开叫板。谁要是公开翻脸，便等于和大家作对，那可就“对不起”了。这个风险，谁也担不起。所以不到万不得已，一般都不会撕破了脸来对着干。何况，依面子原则，原本就面对面时要做人，背靠背时不妨捣鬼的。而且只要面对面时是人，面子上过得去，大家也都不好翻脸。至于背后是人是鬼，只有鬼知道，何妨鬼鬼祟祟？再说，“明枪易躲、暗箭难防”，背地里捣鬼，杀伤力更强，何乐不为？显然，阴，一方面是形势使然，另一方面也不无好处，于是窝里斗便多半要用阴谋诡计。

二曰软：即不硬来。这和阴是配套的。阴则柔柔则软。窝里斗既然不能公开当然也不能硬来。硬来则难免有敌对之嫌，那就不是窝里斗了。所以，就窝里斗而言，软磨要胜于硬抗，软刀子往往比硬棍子有用，这同背后捣鬼是一个道理。当面和硬来都让人警觉，既让当事人警觉，又让旁观者警觉，“鬼”就不好搞了。如果用软刀子、软功夫，便不难在不知不觉中杀伤对方，即便发觉了也难以还手。因为，如果是棍子打来，你还可以去挡住那根棍子，或把棍子打断；如果是阴风吹来，污水泼来，你用什么去对付这软东西？

三曰小：即不起眼。比方说，做小动作，打小报告，闹小纠纷，制造小摩擦等等。这就很不好对付。第一，不容易发现；第二，不大好还手。因为那些名堂实在太小。如果去认真对付，既不值得，别人也会认为这是“小题大做”。和你关系不好的人会说“屁大一点小事，闹什么闹？太没涵养。”和你关系好的人则会说：“小不忍则乱大谋，还是不要因小失大。”但是，事有大小，是非却不因事小而不是是非。小麻烦也是麻烦，小纠纷也是纠纷。它们对人心理、情绪上的刺激也不可小看。更何况，小东西多了，也能闹出大事情。比如蚊子虽小，但如果成群结队，也能把人咬死。所以，小动作、小报告、小纠纷、小摩擦，也能置人于死地。然而，毕竟是“小”，至少不好一开始就“小题大做”的。结果是，你还手也窝囊，不还手也窝囊。

四曰粘：即无休止。这也是“内部斗争”的特点。外部斗争，敌我分明，胜负分明，一是一二是二。一仗打完，要么胜，要么负，要么和，总归有个了结。窝里斗则不然，因为它首先就不承认有什么斗

争，也就无胜负可言。再说，即便一方胜了，另一方负了，也还得在一起过日子，那负方岂有不设法报复之理？于是便拉拉扯扯，粘粘乎乎，没完没了。这就实在可怕，因为如果不阴，便可“当面还手”；不软，便可“毅然动手”；不小，便可“大打出手”；不粘，便可“及时住手”。现在可好，还手找不到对象，动手下不了决心，打又打不得，收又收不住，岂非只有受其折磨？

所以，窝里斗的结果只有两个：一是把人变成“两面派”，二是把人逼成“精神病”。至少，也能让人意志消沉、心胸狭窄。不信我们去看那些窝里斗最严重的单位，多半没有什么业绩和成就；那些热衷于窝里斗的人，也多半没有什么眼界和水平。正因为没有什么眼界和水平，这才不把眼光看着“外面的世界”，只管盯着“家里的是非”。结果自然是“内战内行、外战外行”，在单位、家族里争权夺利、争风吃醋很拿手，到了外面，或见了外人，便头也抬不起，话也说不出，屁都放不出一个来。

言归正传。就在窦太后的双管齐下，窦氏集团水涨船高时，令人大跌眼镜的是，窦氏集团却很快上演了一场窝里斗。

窦宪的“一鹤冲天”，他气焰嚣张到了无法无天的地步。除了朝中文武百官，皇室忠宗，他一个都不放在眼里，这个时候一个人的怒发冲冠，马上让窦宪马上体会到了什么叫“坠落的姿势”。

这个怒发冲冠的人便是窦太后。原因很简单，窦宪得罪了窦太后，因为窦宪杀了一个不该杀的人——“五王闹洛阳”的刘畅。

前面已经说过，梁王刘畅是和广平王刘羡、六安王刘恭、重熹王刘党、下邳王刘衍在汉章帝死后，齐刷刷地进京来了，上演的是一出“逼宫”的好事，结果却被成了“血祭”的坏事。五王按理说轰轰烈烈，死的并不冤枉。但在窦太后眼里，刘畅却死的冤枉。

原来，英气逼人的刘畅仗着亲王的关系，早已沦为了窦太后的“小三”了，当时的老好人汉章帝日理万机，废寝忘食地工作，披星戴月的干活，被戴了“绿帽子”也不知情。汉章帝走后，只有十岁的刘肇继

位，刘畅觉得这是和窦太后“再续前缘”的好机会，这才这么急匆匆地往京城赶。为了不“打草惊蛇”，他和四个宗亲王打出了联合的牌子。结果窦宪不知天高地厚，大诛杀五王时，把“无辜”的刘畅也给咔嚓掉了。

刘畅死了，窦太后先是心痛了，然后是发怒了，后果很严重了，窦宪吃不了兜着走了，立马受到了处罚了：

一是把窦宪“双规”：革职。

二是把窦宪“拘留”：查看。

直到这时的窦宪才如梦方醒，知道犯了大错，惹了大祸的。他知道自己如果不采取及时可行的措施和对策，等待他的将是更为严重的“问罪”，甚至被砍头也不是空穴来风。想到这里，身陷囹圄的窦宪马上提起了“上述”。别人“上述”是为了给自己开脱罪名，窦宪上述却是为了“将功赎罪”，具体表现为：

首先：他以诚恳的态度主动认错道歉，向窦太后承认了自己的过失。

其次：他以诚挚的态度展开亲情攻势，请求窦太后宽恕自己的过失。

再次：他以诚信的态度主动提出要求，请求亲自领兵去攻打北匈奴。

事实证明，窦宪的“亡羊补牢”战略还是立竿见影的，窦太后不看僧面看佛面，不看情人看亲人，不看朝臣看局势，最终还是答应了窦宪的请求。

当然，窦太后之所以对窦宪“网开一面”，原因有二：

一是朝廷形式所迫。

汉和帝刚继位，窦太后刚掌权，窦氏集团要想兴起和壮大，不能

因为自家的“窝里斗”而自断一臂，因此，于公于私于情于理，窦宪暂时不能杀。

二是国际形势所逼。

汉章帝英年早逝的同时，南单于桀黠也来了个“去之”，结果他的堂弟桀黠屯屠何继任，窦太后以汉和帝的名义册封他为休兰尸逐侯桀黠单于。南匈奴在汉朝庇护之下，传承有序，屯屠何已经是第八位南单于了。见北匈奴大乱，南单于屯屠何认为这是实现南北匈奴统一的绝好时机。于是，他马上给汉朝政府打了一个小报告，四个字：北伐、北伐。

他强调：“宜及北虏分争，出兵讨伐，破北成南，共为一国，令汉家长无北念。臣等生长汉地，开口仰食，岁时赏赐，动辄亿万，虽垂拱安枕，惭无报效之义，愿发国中及诸郡故胡新降精兵，分道并出，期十二月同会虏地。臣兵众单少，不足以防内外，愿遣执金吾耿秉、度辽将军邓鸿及西河、云中、五原、朔方、上郡太守并力而北，冀因圣帝威神，一举平定。臣国成败，要在今年，已敕诸部严兵马，唯裁哀省察！”

翻译成白话就是：“应当趁着北匈奴内乱分裂的机会，派出军队进行讨伐，打败北匈奴，成全南匈奴，让南北匈奴统一成为整体，使汉朝永无北方之忧。我们长期生活在汉朝境内，仰仗汉朝，才能张口吃饭。汉朝每年四季给我们赏赐，动不动就达亿万之数。我们虽然无须操劳而安享太平，却因未能实行报效之义而感到惭愧。我们愿征调本部和分散在各郡的匈奴精锐，包括老兵和新近归降的北匈奴军队，分为几路，同时进发，约定十二月在北匈奴会师。我的部队力量单薄，不足以内外兼顾，请汉朝派遣执金吾耿秉、度辽将军邓鸿及西河、云中、五原、朔方、上郡等郡太守，合力北征。望能凭着圣上的神威，一举平定北方敌害。我匈奴国的成败，就在今年决定。我已命令各部厉兵秣马，准备作战。请陛下节哀审定。”

为了让自己的话更具说服力，南单于屯屠何最后承诺：如果汉朝政府支持他的行为，他将派三万骑兵为“先锋”。

南单于栾鞮宣的上书引起了“代理皇上”窦太后的高度重视，她马上把朝中重臣召集起来，召开了一次军事商讨会。结果朝中很快形成了支持派和反对派。

支持派代表人物是执金吾耿秉。

耿秉虽然年近花甲了，但眼不花耳不聩，身子骨依然硬朗，关键时刻，他挺身而出，直接说了一个关键词：机不可失，失不再来。解析：破北成南，并为一国，这是天赐良机，从此北方就无后顾之忧了，从此我们大汉就可以享受太平盛世了。

反对派的代表人物是尚书宋意。

宋意为了反驳更有力，说了两个关键词：

一、不战而屈人。有战争必定有伤亡，这些年连年和匈奴发动战争，已是劳民伤财，这样虽然取得了一些功绩，但遭殃还是天下的百姓。如果以平和的方式解决北方问题，何必动武？

二、杀鸡焉用牛刀。退一步来说，现在的北匈奴屋漏偏逢连夜雨，战争的失利，内乱连连，灾荒连连，求和都来不及，哪里还不敢犯边境，我们现在只需一封招降信就可以搞定，何必动武？

当然，最终，窦太后还是同意了耿秉的观点。原因是为了摆脱窦宪这个烫手的山芋头。

（3）戴罪立功

和帝永元元年（公元89年）六月，窦太后封窦宪为车骑将军，为主帅，执金吾耿秉为副帅北伐匈奴。

进军方式为“三管齐下”，具体部署如下：

第一路军：上路大军。

领帅：南单于屯屠何。

兵力：一万骑兵。

出发地：夷谷。

第二路军：中路大军。

统帅：车骑将军窦宪。

副帅：执金吾耿秉、南匈奴左谷蠡王师子。

兵力：二万骑兵。

出发地：朔方鸡鹿塞。

第三路军：下路大军。

统帅：度辽将军邓鸿。

副帅：左贤王安国。

兵力：一万八千铁骑。

出发地：翩阳塞。

三路大军的终极目标：会师于涿邪山（今戈壁阿尔泰山）。

结果，三路大军在行军过程很顺利，很快便在涿邪山会师。当然，汉军之所以这么“一帆风顺”，那是因为他们没有经受考验的结果，因为沿途中连半个北匈奴人的影子也没看到，不用一刀一枪，能不顺利么。

看着光秃秃的涿邪山，窦宪没有心思发出“你站在桥上看风景，看风景人在楼上看你。明月装饰了你的窗子，你装饰了别人的梦”之类的感慨。而是急的直剁脚，大吼道：“我不是来旅游的，如果不带战利品回去，我如何交差（立下了军令状），我的头颅难保矣！”

“主帅勿忧。”耿秉安慰道：“北虏远遁，那是因为害怕。只要他们

害怕，就意味着我们机会来了。”

“什么机会？”窦宪绝望的眼神中发出一丝光亮来。

“他们跟我们玩躲猫猫的游戏，我们就跟他们玩伴猪吃虎游戏。”耿秉说着顿了顿，才接着道：“北虏躲猫猫的大致范围在安侯河（今鄂尔浑河）以西，我们现在先在这里安营扎寨，再调兵遣将向北探索前进，必能破敌。”

窦宪一听大喜，在发出“姜还是老的辣”的感慨后，马上来了个两步走。

第一步，安营扎寨。这个是项基本活，过程单调结果单一。

第二步，投石问路。这个是项技术活，过程和结果成正比。

窦宪派出“投石问路”的先锋为三剑客：副校尉阎盘、司马耿夔、耿谭（皆耿秉之弟）。兵力：一万精兵铁骑。进军方式：三剑客行军时各为分散，战时速度汇合，齐头并进，互为倚角，互为依靠，步步为营，步步推进。

三剑客果然不负窦宪厚望，在稽落山（今蒙古西北部额布根山）终于找到了躲猫猫的北单于。结果北匈奴被打的二丈摸不着头脑，只好选择了“不羞遁走”。原因有二：

一是心里准备不足。他们原本以为已经躲到了安侯河以西，可以高枕无忧了，却不料汉兵突然从天而降。

二是战术防备不足。汉军阎盘、耿夔、耿谭三剑客轮流挑战，打一枪换一个地方，他们弄不清汉军的虚实，又疲于应战，自然败溃。

北匈奴败了，窦宪第一时间知道了，他马上采取大举动了，率大部队来了个“千里大追踪”，结果勇往直前的汉军一直追到私渠比鞬海（今蒙古乌布苏诺尔湖），一路上演“倚天屠龙记”，斩杀敌之头颅共计一万三千余人，收获降兵降民共计二十余万人，俘获马、牛、羊等

禽畜共计百余万头。

收获这么大的战利品，获得如此快的幸福感，窦宪不由大喜过望，于是，他登上燕然山（今杭爱山），先是“指点江山”，然后在碑文上来了个“刻石勒功”：

一是记事：惟永元元年秋七月……逾涿邪，跨安侯，乘燕然，蹑冒顿之区落，焚老上之龙庭。上以摅高、文之宿愤，光祖宗之玄灵；下以安固后嗣，恢拓境宇，振大汉之天声。兹所谓一劳而久逸，暂费而永宁者也。乃遂封山刊石，昭铭上德。

二是赋诗：模铄王师兮征荒裔，剿凶虐兮截海外，曩其邈兮亘地界，封神丘兮建隆嵴，熙帝载兮振万世。

三是落款：汉元舅曰车骑将军窦宪到此一游。

按理说，事情发展到，窦宪圆满地完成了任务，可以风风光光的班师回朝了。然而，就在大军回到五原时，“意犹未尽”的窦宪下令就此扎兵不动。然后写了一封招降书和一叠寻人启示交给司马吴汜和梁讽。

接下来吴梁两人知道怎么做了，他们立即启程向西北深入，一边走，一边张贴寻要启示，结果北单于虽然没有寻到，但起的到效果却是立竿见影的，又有一万多人投降了汉军。

有了这些人做为内应，吴汜、梁讽就象航行在海中的船终于找到了方向，也正是因为这样，汉军很快在西海边上找到了北单于。这一次，双方见面还是很友好地采取先“礼”后“宾”的策略，首先进行了“礼”上往来的交谈，结果令吴汜和梁讽感到意外是，当他们亮出窦宪精心准备的“大礼”——招降信时，北单于竟然马上了个“来而无往非礼也”——“稽首拜受”，并且信誓旦旦地表示愿意归顺汉朝。

为了表示自己的诚心，北单于立马跟随吴梁两人东归，准备当面去拜见窦宪。然而，走到私渠比鞞海（今乌布苏诺尔湖）时，北单于突然“害怕”起来，为了保险起见，他在这里打了一个使了个“障眼

法”，称自己感染了风寒不能再“远途奔波”了，派其弟右温禺鞮王携带贡品去见窦宪，目的很明确，四个字：投石问路。

右温禺鞮王来到五原，原本以会受到窦宪的“特别接待”，然而，却怎么也没有料到会吃了个大大的“闭门羹”，窦宪对他避而不见。

对此，“中间人”吴汜和梁讽很不解，马上本着“和事佬”的原则对窦宪进行了善意地劝解：“怨家宜解不宜结。”

“我要的是北单于来‘朝拜’我，而不是右温禺鞮王来这里‘和稀泥’。”窦宪怒道。

“和稀泥也是一门艺术啊。”吴梁劝解道：“狗逼急了都会跳墙，把匈奴往绝路上逼，对我们百害而无一益啊。”

“枪杆子下出政权，他们不服，可以重新来过，再打就是。”窦宪说着拂袖而去。

就这样，原本到手的“和谈”被窦宪的“意气用事”办砸了，吃了闭门羹的右温禺鞮王回到私渠比鞮海，立马把所见所闻所体所感对北单于进行了汇报，北单于吓的两话不说，拔脚就跑，是啊，此时的汉朝就是恶魔，有去无回啊，与其白白去送死，不如重遁西北当他的山大王，继续过着“北漂”生活。

北匈奴走了，窦宪却笑了。因为他马上得到了朝廷的嘉奖：拜大将军，封武阳侯，食邑二万户。

与此同时，手下将士也笑了，副帅耿秉被封为光禄勋，美阳侯，食邑三千户；邓鸿被封为大鸿胪；耿谭被封为护匈奴中郎将，其它将士也得到了相应的封赏。总之一句话：皆大欢喜。

（4）将征服进行到底

“疾风知劲草，板荡识诚臣。勇夫安识义，智者必怀仁。”

窦宪并没有因此就小富即安，他有野心，那就是将北匈奴彻底征服。于是，回京不久的他马上上书窦太后，要求再次北伐。窦太后也觉得窦宪给他窦家长脸了，自然很是高兴地答应了。

当窦太后询问窦宪要派谁为他的副帅时，窦宪几乎想都没有想就道：“非邓叠不可。”

原来老将耿秉凯旋归来后，还没有来得及享受“丰收的喜悦”，却体会到了什么叫“离别的悲歌”。临终前，他对窦宪说了这样一句话：“汉师北定匈奴日，家祭无忘告老翁”。

这也是窦宪这么快进行第二次北伐的原因。

窦宪不会料到，军队前脚刚刚到达边塞，马上就接到了北单于的“厚礼”——归降信。信表达了两层意思：

第一层意思，陪礼道歉。大致意思是说，上次的事礼数不周，请多包涵。

第二层意思，亡羊补牢。大致意思是说，这次我将亲自入朝，真心归降。

来而无往非礼也。窦宪马上准备派人去接北单于入朝。正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南单于屯屠何出于“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的恐惧心里，他也马上给窦宪送了份“大礼”——劝阻信。信分两层意思：一是强烈要求拒绝北匈奴的归降。二是建议用武力彻底征服消灭北匈奴。

窦宪最终还是同意了南单于屯屠何的请求。原因是北匈奴反复无常，今天降之，明天又可以战之，他们的归降很不可靠。

出于“礼貌”，窦宪一方面派使者对北单于进行“回礼”，目的只是两个字：忽悠。另一方面派使者给南单于送去了“彩礼”，目的很确：

这一次就看你的了，祝你成功。

南单于屯屠何以初出牛犊不怕虎之势，马上派左谷蠡王桀鞬师子等人率领八千骑出鸡鹿塞，再伐北匈奴。

此时的北单于因为汉朝答应了“求和”请求，正一心一意迎接汉朝使者的到来，放松了警惕，哪里会料到，他们盼星星盼月亮，盼来的却是南匈奴的精锐铁骑，措手不及防下，北匈奴再次大败，北单于本人也是充分发挥腿长脚快的优势，才逃得性命。

结果，左谷蠡王桀鞬师子这次收获的战利品颇丰：

- 1、缴获一宝：北单于的传国玉玺。
- 2、俘虏一后：北单于的母后阼氏。
- 3、擒获五王：北单于的五个儿女。
- 4、招降无数：斩敌首八千，擒敌数万。

这一战，惊天地；这一战，泣鬼神；这一战，天崩地裂；这一战，海枯石烂；这一战过后，漠北之地剩下的老弱伤残窜伏山谷，不敢轻动，北匈奴政权正式瓦解。这一战过后，不但彻底摧毁了北匈奴的根基，也摧毁了北单于的雄心壮志，他只率领一小部分部众遁走乌孙之西，从此过过起了小隐隐于野的生活，到后来，竟然不知所终。

而北单于弟左谷蠡王於除鞬在阿尔泰山附近收集溃散的部众，来归者才数千人。於除鞬遂自立为单于，来到蒲类海上（今新疆哈密地区），款塞投降。

窦宪上书，请立於除鞬为北单于，朝廷从之。永元四年，窦宪派耿种为“护北匈奴中郎将”，持节卫护於除鞬屯伊吾，赐於除鞬玺绶，玉剑四具，羽盖一驷，正式册封为“北单于”。“北匈奴省”正式成立，“省会”伊吾卢城。

一年后，北单于於除鞬率部为了过上自由自在的生活，选择了“远

走它乡”，欲脱离汉朝的管割。窦太后下令护北匈奴中郎将任尚、长史王辅率兵千余骑追击，把他们打的再次溃不成军，土崩瓦解。此外，呼衍王收集北匈奴残余势力继续在西域北面活动，挑拨西域各国与汉朝的关系，汉政府派班超之子班勇为长史，率兵击败呼衍王，降其众二万余人。

就这样，北匈奴彻底走向了消亡的道路。

第二章：去留无意

（1）我为卿王

第二次凯旋而归后，窦宪早已完成了“质”的蜕变，由戴罪之身变成了“有功之臣”。随后，他和窦太后的“间隙”也因此而烟消云散了。随后，“大将军”窦宪掌握了大汉王朝的军权，成为朝中名副其实的“摄政王”。随后，窦太后封官形成了自己独有的“潜规则”：一是亲属，二是听话；随后，窦氏家族的高官遍布整个朝野上下，达到了“刺史守令，多出其门”的地步。

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带来的后果是，窦氏家族因为仗着上有“铁杆保护伞”，下有“黑社会团伙看场子”，强取豪夺、贪污贿赂、投机倒把等坏事干尽。窦笃进位特进，可以选拔官吏，享受三公的礼遇；身为执金吾的窦景越发肆无忌惮，公然指使手下恶奴抢夺财物，掠人妻女，使得京城里商贾关门歇业，如避寇仇，一天到晚提心吊胆。身为光禄勋的窦瑰的为富不仁……

至于窦宪本人，塞外的戎马生涯并没有让他脱胎换骨，不见他提拔一位后学英俊、疆场功臣，不见他对国家的水旱灾害、黎民疾苦表示过关心。他只知居功自傲，傲视满朝公卿。

窦氏家族的所为，搅得京城的政治和社会秩序一塌糊涂，官员们也不敢举报。众人都对他们这种行为敢怒不敢言，迫于窦氏淫威，没有人敢加以指责。而这时以司徒袁安、司空任隗、尚书仆射鄧寿和乐恢四人组成的“四人帮”却逆流而上，以大无畏的英雄气概和窦氏集团展开了激烈的火拼，四人帮弹劾窦氏集团的一些不法份子，因为证据确凿，事实胜于雄辩，窦太后为了给世人一个交代，不得已进行了处罚，结果被贬官或免职的竟然达四十余人。

这显然“触怒”了以窦宪为首的窦氏集团的根本利益，因此，本着

牙还牙的方式，他马上把目标瞄准在四人帮身上，采取了个个取击的策略，首先对四人帮中身份和地歩较低的尚书仆射鄧寿和乐恢动手，结果两人根本就没有还手之手，很快被窦宪以“莫须有”的罪名送上了断头台。而对于这一切，“三朝元老”袁安和任隗除了表示强烈不满和抗议外，竟然爱莫能助，毫无办法。

另外，司徒府的属官周荣是反窦的坚定分子。司徒袁安弹劾窦景及与窦宪争论的奏表，全由周荣草就。窦氏宾客、时为太尉府属的徐来恐吓周荣：“你为袁公心腹，排挤窦氏，窦门刺客遍布城中，你出出入入可要小心呀！”周荣没有被他吓倒，早已把生死置之度外。强硬地回答道：“我周荣是长江、淮河地区的一介孤单书生，有幸能在袁安属下任职，纵然被窦家所害，也确实心甘情愿！”除此之外，他告诫妻子：万一自己遭到不测，不要收敛尸体，以警醒朝廷。

梁讽曾为窦宪的司马，去北匈奴招降纳叛，也尽了自己的一份力量，后来因为忤意，就被窦宪处以髡刑（即剃光头发），武威太守又秉承窦宪的意旨杀了梁讽。

可以说窦宪用实际行动证明了什么叫一手遮天，什么叫睚眦必报。

光阴荏苒，永元三年（公元91年）十月，十四岁的和帝刘肇要西去长安祭祀汉家园陵，让窦宪与他在长安相会。窦宪前来“迎驾”时，尚书下面一些趋炎附势的官员竟然向窦宪叩拜，伏身口称“万岁、万岁、万万岁。”幸好尚书韩棱正色说道：“同上面的人交往，不可谄媚；同下面的人交往，不可轻慢。与人相交，在礼仪上应不卑不亢，哪有人臣被称为万岁的制度！”

才阻止了这次荒唐的闹剧。

这次闹剧对刘肇幼小而脆弱的心灵产生了强烈的震撼，萌生出强烈的参政欲望。是啊，四年来，他已经由一个儿童完成了向少年的转变。人家都还停留在“少年不识愁滋味”的阶段，但刘肇却深深体会到了什么叫“人在皇宫、身不由己。”为了改变这种状态，他向窦太后委

婉地提出了他想“参政”的想法。

没想到这次“投石问路”，被窦太后一口回绝了：“你现在还小，官场如战场，就让你舅舅他们先多替你担当一下吧，等你成年了再让你来太平盛世的主宰天下之王好吗？”

窦太后的语气很平和，但意思却不容反驳。

接着，刘肇充分发挥不灰心不气馁的优良作风，再向舅舅窦宪进行了“讨教”，结果，窦宪可没有窦太后那么温和了，他怒吼道：“你也不洒泡尿照照自己是啥样子，还想参政，我看你是身在福中不知福。”

被窦宪一骂，年仅十四岁的刘肇彻底醒了，他明白天了这样一个道理，要想从窦氏手中把权力棒“交接”过来，“等”那是永远不可能的事，只有一条路可走，那就是“夺”。

而要想夺权，必须陪送自己的“亲信”，朝中虽然也不乏袁安、任隗这样的正义之士，但更多的是趋炎附势之辈，如果在朝中“赤裸裸”地寻找自己的亲信，弄不好就会打草惊蛇，弄不好会阴沟里翻船，弄不好会死无葬身之地。对此，年少却充满智慧的刘肇决定就地取材，选的亲信居然是宦官郑众。

郑众不但是个宦官，而且是个有残疾的宦官，据说在入宫时受到了非人的折磨，能保全一条性命下来已经是奇迹了。

刘肇选择这个残疾人做“挡箭牌”，一是可以避人耳目，二是因为郑众不是一般的人。如果说残疾是他最大的缺点，那么品德就是他最大的优点，他忠于朝廷忠于党忠于祖国党于人民，就是不忠于窦氏集团。也正是因为这样，当刘肇向郑众投去“爱的橄榄绿”时，郑众很快便成了他的“靠背山”。

有了“内线”郑众的支持和帮助，刘肇可以及时准确地掌握窦太后和窦宪等人的最新动态，这为他实现梦想跨出了坚实的一步。

初试牛刀取得不错效果后，刘肇本着一个好汉三个帮的原则，继

续他的“爱”的寻找之旅。很快，他把目标瞄准在了自己的异母哥哥、前废太子清河王刘庆身上。

这个时的皇室宗亲王，几乎被窦氏集团一网打尽了，五大藩王被告斩，其它亲王也沦为布衣或是归隐山林了。

相对于其它宗亲选择中隐隐于市和小隐隐于野相比，清河王刘庆就显得与众不同，他痛失太子之位后，并没有忌恨刘肇，而是对专权的窦氏集团深恶痛绝。因此，相对于别人的明哲保身，他选择了大隐隐于朝。一直蛰伏在朝中，不显山也不露水。这时，他和刘肇两人就象是干柴烈火，一点就着，两人很快达成了生死联盟，六个字：同患难，共进退。

事实证明，这个刘庆果然不是一般的人物，他虽然也还是个十多岁的孩子，但谨慎而不失机智，沉着而不失稳重，成了铲除窦氏外戚集团的“骨干力量”。他找来一本《汉书·外戚传》对刘肇进行“洗脑”，目的是让刘肇树立良好的人生观、大局观、政治观，让其树立坚定的信念和信心。他的“启蒙教育”无疑让原本“迷惑”的刘肇“茅塞顿开”。

在找到两个好帮手的同时，刘肇再接再厉，很快把目标瞄准在另一位“奇人异士”身上，这个人的名字叫丁鸿。

（2）防微杜渐

“若敕政责躬，杜渐防萌，则凶妖消灭，害除福凑矣。”

——《后汉书·丁鸿传》

丁鸿，字孝公，颍川郡定陵人。

丁鸿的父亲丁綝在王莽末年担任颍阳县尉。后来“匡复汉室”为已任的刘秀带革命大军打到颍阳城，但颍阳城因为占据天时地利人和的优势，久攻不下，这让力求速战速决的刘秀很是苦恼，他甚至一度产生了放弃攻打颍阳的想法。然而，就在这刘秀准备搬师回朝时，丁綝却叫住了刘秀，说了这样一句话：“我要你依靠。”正当刘秀不知所以

时，丁綝在城头挂起白旗，然后打开城门……

结果，刘秀高兴之下对丁綝进行了嘉奖。随后丁綝带领兵士强渡黄河，先后为刘秀攻下河南、陈留、颍川三郡二十一县，一路可用势如破竹，顺风顺水来形容。

建武元年（公元25年），丁綝被拜为河南太守。等到封功臣时，刘秀叫大家各言所乐，诸将都占丰邑美县，只有丁綝愿封本乡。有人不解问道：“人家都想占县，你却只求乡，这是为什么？”丁綝笑道：“从前孙叔敖嘱咐儿子，受封时一定求瘠薄之地，今我能薄功小，得到乡亭就很不错了。”刘秀对他这种“孔融让梨”般的举动大为赞赏，封他为定陵新安乡侯，食邑五千户，后来改封为陵阳侯。

都说虎父无犬子。相对于父亲的宽厚和礼让，丁鸿却是聪慧和明达。他十三岁时，拜桓荣为师，学习《欧阳尚书》，三年后毕业，也没有找工作，而是穿上布衣，挑着行李，不远千里游学天下，直到父亲丁綝去世才停止这种“漂泊流浪”的生活。

丁綝死后，按规定丁鸿应世袭受封，但他却上疏朝廷，希望把封国让给弟弟丁盛。然而，朝廷没有批准他的“善心”。但丁鸿是个说一不二之人，埋葬完父亲后，丁鸿把孝服往庐墓一挂，来了个“留信而别”，信中曰：“鸿贪经书，不顾恩义，少而随师学习，生不供养父母，死不能尽孝道，皇天先祖，并不保佑帮助，身受大病，不堪茅土。前次上书言明病情，愿辞爵给弟弟，奏章搁置没有回批，时间迫近当袭封爵土。谨自放弃袭爵，到外寻求良医。如果病治不好，死在沟壑算了。”

这便是历史著名的“丁鸿逃封”的由来。

再后来，丁鸿逃封东海，遇到了莫逆之交的老同学鲍骏。丁鸿觉得自己这样落拓，没脸见老同学，于是来了个“相见不相识”。但鲍骏却不来这一套，他挽住丁鸿来了个“笑问客从何处来”。寒暄过后，鲍骏道：“从前伯夷、吴季札处在乱世，所以得申其让国之志。《春秋》之大义，不因家事废王事，现在你以兄弟的私情而断绝父亲不灭的基

业，可说是聪明吗？”

丁鸿很受感动，流泪叹息，于是回去就国，开门教授学徒。

此时，鲍骏也上书朝廷，称丁鸿经学学得很好，于是丁鸿慢慢受到朝廷的注意。

公元68年，汉章帝刘炆召见丁鸿，丁鸿很珍惜这次难得机会，面试中讲述《文侯之命》，被刘炆惊呼为神人，很快就封他为侍中。公元71年，兼任射声校尉。公元84年，被提拔为少府。

丁鸿在十六年的仕途生涯，做的最多的一件事就是演讲。他每进行一次演讲，就会得到一大批粉丝，结果这些追星族便成了他的门客，到最后，丁鸿的门客达到数千人，成了无党人士中的大哥大。

公元92年，袁安病逝。临死前，袁安在发出“但悲不见窦氏灭”的感慨同时，却对丁鸿寄予了“厚望”，极力推荐丁鸿继任司徒一职。然而，窦太后并没有批准他的请求。

但正是因为袁安的“临终一推”，丁鸿引起了汉和帝刘肇注意，于是，刘肇马上写了一封“求爱信”，通过“红娘”郑众传给丁鸿，信中是一首猜字的打油诗：

“天鹅高飞鸟不相随，良人成双缺一点。

我心与你紧相随，您若无心我心碎。”

对此，丁鸿看了，回了这样一句猜字的话：千里姻缘一线牵。

接到回信，刘肇大喜，马上“强硬”了一回，不经过窦太后的旨意，就直接封丁鸿为太尉，掌管京城南北宫禁军。

原来，刘肇四句打油诗的意思是：我很想你（入伙这两个太露骨的字没有说出口）。而丁鸿回信的意思是个“重”字，意思很明确：一是说皇帝太“言重”了，他承受不起。二是“重”通“中”，暗含“中意”“愿意”的意思。

一个直接露骨的“求婚”，一个间接婉委的答允，两位“有情人”自然很快成为了“眷属”。

俗话说，一个好汉三个帮。人小鬼大的刘肇拉拢了残疾人邓众、大小孩刘庆、书生丁鸿组三个帮手组成了“新四人帮”。

就这个极为不起眼的“新四人帮”却成了不可一世的窦氏集团的掘墓人。

(3) 反戈一击

而与同时，窦氏集团的“大哥大”窦宪也看到了汉和帝越来越不安份了，产生了“废而立新”的想法。他也找了两个得力帮手，一个是他女婿射声校尉郭举的父亲长乐少府郭璜。另一个是穰侯邓叠。

三人平常就狼狈为奸，此时自然一拍即合，于是决定对刘肇进行“屠龙”，另立新君。策划方案也很快就提上了议程。

然而，他们三人的阴谋很快被刘肇的“内线”邓众探知，刘肇一听吓的面如土色，不知所措。正在这时，丁鸿出来帮他“解忧”了。他借日食给刘肇进行了上书，引用《诗经》教会了刘肇三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日中则昃，月盈则食。

解析：臣下听说太阳为阳精，守实不亏，君王之象征；月亮为阴精，盈虚有一定规则，臣子的表象哩。所以日食，臣在君上，阴凌于阳；月满不亏，下面骄盈的缘故。

第二个关键词：变不空生，各以类应。

解析：凡威权不可以放下，利器不可以假人。看看往古，近看汉兴，倾危之祸，没有不由此产生。因此三桓专鲁之权，田氏擅齐之政，六卿瓜分晋室，诸吕掌握汉室，统嗣几次变更；哀帝、平帝的末年，宗庙不能祭祀。所以虽有周公之亲，而无周公之德，不得行其权势。现在大将军窦宪，虽想束力身自约，不敢僭越权势，然而天下远

近的百姓都恐怖承旨，刺史二千石初除谒辞，求通待报，虽奉符玺，受了台束力，不敢马上便去，久的拖到几十天。背着王室，走向私门，这是上威降低，下权势盛的缘故。人道悖于下面，效验现于上天，虽有隐谋，神明照察其情，垂象见戒，以警告人君。近来，月满先节，过了十五还不亏缺，这是臣下骄傲横溢，违背君王，专功独行的缘故。陛下没有察觉，所以上天再次见戒，应该畏惧，以防大祸临头。

第三个关键词：敬天之怒，不敢戏豫。

解析：如果束力政自责，杜渐防微，那么凶妖就会消灭，害除而福降了。臣听说天不可以不刚，不刚则三光不明；王不可以不强，不强则宰牧纵横。应该趁大变之际，改政匡失，来补充天意。

丁鸿的上书给了刘肇力量，他知道情况紧急，已到了只争朝夕的地步了，当机立断，决定先下手为强，进行“反屠龙”。

永元四年（公元92年）夏，刘肇在北宫组建了指挥部，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发动了政变。首先他命令丁鸿带领禁卫军封闭城门，武装保卫南北两宫。随后，派人去按名单抓捕窦氏的同党，不走司法程序，直接下狱格杀勿论，结果窦氏集团的党羽郭璜、郭举、邓叠、邓磊等人被一网打尽。最后，命谒者仆射（皇宫传达室主任）去窦宪家里收了他的大将军印章，再去他兄弟家里下发了几张通知书，把他们罢官，统统撵到各自的封国去了。

整个政变过程波澜不惊，平淡得像一次日常演习，强大的窦氏集团只在一瞬间就灰飞烟灭了。这其中，除了刘肇准备充分之外，正确选择时机也是重要因素之一。当时窦宪北征匈奴得胜回朝没多久，手下亲信整天花天酒地，开庆功派对，谁会想到皇帝会这时候突然发难，都想着升官发财还差不多。

窦氏兄弟被遣送回封地只是第一步，皇帝不会让他们在封地颐养天年，谁都知道他们的末日已经为期不远了。刘肇考虑到窦太后对他有养育之恩，没有把他的几个舅舅明正典刑。他借鉴了当年窦太后对

付宋贵人和梁贵人的方法，向他们的封地专门派遣了会渲染恐怖气氛的官员，整天给他们宣讲“世界末日论”。在官员们的日夜“开导”下，窦宪、窦笃、窦景全部自杀。

窦氏集团仅有两个“幸存者”。一是窦太后。这位失去了窦宪等羽翼的母老虎，就象被拔了牙一样，再也没有食肉的权力了，只剩下了吃饭的义务了。

另一位是夏阳侯窦瓌。窦瓌因为他是窦氏集团的另类，当了官也没有和其它窦氏成员同流合污，忠厚、勤劳、朴实、孝道，最重要的是“检敕宾客，未尝犯法”，因此，刘肇对他网开一面，非但免除了对他的处罚，而且封他为罗侯（罗县，属长沙郡）。他得已保全地步。这当真验证了“好人有好报”这句话。

顷刻之间，外戚窦氏的势力毁灭殆尽。世事风云莫测，窦氏兄弟短短几年的飞黄腾达好似一枕黄粱美梦，顷刻消失，朝野上下无不拍手称快！

窦宪残暴不仁，最终自取灭亡，但他平定北匈奴，肃清边境，却还是颇有功绩的，范仲淹在《渔家傲·秋思》中追慕窦宪的塞下风流，慨叹壮志难酬，其诗曰：

“塞下秋来风景异，衡阳雁去无留意。

四面边声连角起，千嶂里，长烟落日孤城闭。

浊酒一杯家万里，燕然未勒归无计。

羌管悠悠霜满地，人不寐，将军白发征夫泪。”

第三章：宫门怨

（1）轮回

庭院深深深几许？杨柳堆烟，帘幕无重数。玉勒雕鞍游冶处，楼高不见章台路。

雨横风狂三月暮，门掩黄昏，无计留春住。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

庭院深深深几许。萧瑟寒烟，梧桐协细雨。楼前芳草自凝绿，行人更在天涯处。

远山漠漠不见树。花落潇湘，寂寞终黄土。皆道留春春不住，烂柯归来秋已暮。

——欧阳修《蝶恋花》

窦氏集团一夜之间烟消云散后，窦太后从此深居宫庭，不敢也不能再过问朝中事，庭院深深深几许，在孤寂和恐惧中惨淡经营，度过了她剩下的五年人生，于公元永元九年（公元97年）闰八月病逝。

听闻噩耗，刘肇很悲伤，哭的死去活来，泪流成河，整天茶不思饭不想，是啊，滴水之恩涌泉相报，母恩浓于水，又怎么能忘怀呢？

众人劝他节哀顺便，都无济于世。为了让刘肇从悲伤中走出来，刘肇的生母梁贵人的堂兄梁禅和姐姐梁嫃递只好来了个“实话实说”：“你的生母并非窦太后，而是梁贵人。不信，你屁股后面的胎记可以作证。”

刘肇马上止住了哭声，又惊又羞又怒的他马上派出了由太尉张酺、司徒刘方、司空张奋组成的调查组取证调查这件事，结果真相很

快大白于天下，窦太后不是他的生母，只是他的养母。对此，又惊又讶的刘肇来了个三步走。

第一步，为梁氏家族雪冤重用。把生母梁氏以隆重的礼仪进行改葬，谥“恭怀皇太后”。追封梁皇太后之父梁竦为褒亲侯，谥号为“愍”，并派使者迎接他的灵柩，葬在梁太后墓旁。然后封梁竦的儿子梁棠为乐平侯，封梁棠的弟弟梁雍为乘氏侯，封梁雍的弟弟梁翟为单父侯，全都位居特进。

第二步，为养母窦太后举行隆重的丧事。刘肇虽然恼怒窦太后毒杀生母的不仁不义，但也没有忘了她多年养育之情之恩，于是追任她为“章德太后”，合葬汉章帝敬陵。

第三步，为难兄难弟刘庆平冤。刘肇下诏为宋贵人建祠堂，同时准许宋氏全家返回京城，并将刘庆的舅父宋衍、宋俊、宋盖、宋暹等全都任命为郎。

也正是因为这样，当窦氏集团彻底倒台后，梁氏家族开始兴盛了，这当真印证了因果轮回这句话。

一朝天子一朝臣，在梁家班接替梁家班时，郑众因为诛灭了窦氏势力立有大功，名震朝廷，被升为大长秋，成为刘肇的亲信，开始参与军国大事。

随后，郑众的仕途之路可用“平步青云”来形容。永和十四年（公元102年）被封为鄴乡侯，世袭罔替。永初元年（公元107年），因为国家出现灾害、变异，这本是自然和天文现象等正常不过的事情，在当时却是不得了的大事，被认为是上天对皇帝处理政务产生的过失或失德的示警，加上地方发生寇贼，三公中的太尉、司空被免去职位，大长秋郑众、中常侍蔡伦（发明造纸术的那位）等宦官借机干预朝政，宦官势力增长，他们开始与朝中大臣争霸的局面。

（2）透明的红萝卜

“泛着青蓝幽幽光的铁砧子上，有一个金色的红萝卜。红萝卜的形状和大小都象一个大个阳梨，还拖着一条长尾巴，尾巴上的根根须须象金色的羊毛。红萝卜晶莹透明，玲珑剔透。透明的、金色的外壳里苞孕着活泼的银色液体。红萝卜的线条流畅优美，从美丽的弧线上泛出一圈金色的光芒。光芒有长有短，长的如麦芒，短的如睫毛，全是金色，……”

——摘自莫言《透明的红萝卜》

窦氏倒台，梁氏复兴，宦官当政，意气风发的刘肇扬眉吐气接过了手中的权力交接棒后，开始考虑个人问题，派出专人在世族贵戚中选择适龄的未婚少女以充六宫之选，极力培养打造新的后宫之主。

通过“海选”和“复赛”的层层选拔和PK，结果两位佳丽脱颖而出，成了刘肇最宠爱的“绝代双骄”。这对绝代双骄是阴氏阴皇后和邓绥邓贵人。

阴氏的曾祖父是光武帝皇后阴丽华哥哥的哥哥阴识，父亲名阴纲，母亲邓氏，是光武帝大功臣邓禹的孙女儿。永元四年（公元92年），朝廷举行了一次大规模的选秀大赛，结果13岁的阴氏，凭着貌不惊人死不休，语不惊人死不休，才不惊人死不休的“惊艳表演”，经过层层筛选进入后宫。

要相貌有相貌，要才华有才华，再加上她善解人意，因此，“高富帅”的刘肇非常宠爱这个“白富美”，很快就给了她一个份名——贵人。

和阴氏的显贵出身一样，邓绥也属于“白富美”，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她的出身，那就是累世公侯！

山东高密县东北乡想必大都不陌生，这里是中国第一位诺贝尔奖得主莫言的故乡。莫言笔下的“高密东北乡”，作为莫言的原乡缩影，与其说是一个地名，不如说是它一种创造物。“高密东北乡”既是创作的驱动地，更是作家精神理想的发酵地，它不是自然地理，而是一个文学地理学的概念。作家既视之为源泉，同时又不断赋予它新的意

义。通过不断的在作品中经营“高密东北乡”，莫言创造了类似福克纳的约克纳帕塔法镇一般的文学地理世界。高举起“高密东北乡”大旗，把这片土地上的河流、村庄、痴男怨女、地痞流氓、英雄好汉……统统写活，创建一片文学国土，而莫言自己则俨然成为这片文学国土上的国王！莫言的几乎所有作品，都在这片充满想象力、以真实故乡为背景的土地上展开叙事，并向历史纵深挖掘，延伸向广袤的中国乡村……

如果说莫言是现代高密的“代表人物”，那么豪门贵族邓禹便是汉朝高密的代表人物。

前面已经说过，邓禹是典型的官二代——父亲是副宰相邓明（西汉平帝时任御史大夫）。邓禹从小聪颖，有着神童的美誉，他读书过目不忘，十三岁能诵《诗》。与此同时，他还有远大的志向抱负。王莽新朝末年，天下豪杰并起，不甘寂寞的邓禹很快参加了刘秀的“革命队伍”，并且建立了赫赫战功，被封侯拜相，成为东汉开国第一功臣。建武十三年（公元37年），35岁的邓禹定封为高密侯，都高密城，食邑高密、昌安、夷安、淳于四县，在功臣中封邑最多。

邓禹第六子邓训是东汉著名的边疆高官——护羌校尉，生有五子一女，女儿便是邓绥。邓绥的母亲也姓阴，是阴丽华皇后的堂侄女。按母家的辈份来失算，阴氏应该叫邓绥为“大姨妈”。

相对于阴氏的温顺大方，邓绥却显得伶俐乖巧，非常懂事，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邓绥，那就是：透明的红萝卜。

莫言在《透明的红萝卜》里塑造了一个12岁的“黑孩”在运河工地里干活，因饥饿难耐，到旁边的菜地里拔了一根红萝卜充饥，被看田人当场捕获，押送到工地，工地负责人专门为此召开一次可怕的批斗大会。上百人围着一个12岁的小孩子，高呼口号，必欲灭之而后快。“黑孩”后来钻进麻地里，像一条鱼一样游走了。他看到了一幅奇特美丽的图画：光滑的铁砧子，泛着青幽幽的光。泛着蓝幽幽光的铁砧子上，有一个金色的红萝卜。红萝卜的形状和大小都像一个大型，还拖着一条长尾巴，尾巴上的根根须须像金色的羊毛。红萝卜晶莹透

明，玲珑剔透……

这部小说的“饥饿”主题非常明显，但喻意却很深，萝卜能够透明，还是红色的。这已经是意象，一个富于诗意的意象。它使人想起童话。

当然，邓绥的因为出身豪门之后，她过着的是衣食无忧的生活，按理说他不存“饥饿”两个字眼，然而，结果却恰恰相反，他不但“饥饿”，而且“非常饥饿”。别人饥饿是对食物的向往，她饥饿是对“知识”的向往。

邓绥从小只喜欢读书，六岁读《史记》，十二岁通《诗经》、《论语》，她的见解往往在哥哥们之上，连父亲邓训遇到事情也要和她商量，人们称她为“诸生”（儒学生员，大致相当于明清两朝的高级秀才，也就是现在的好学生的意思）。他不喜欢做针线活，对家务琐事她却一点都不放在心上。随着年龄的增长，母亲阴氏对女儿的爱好开始表示不满，说：“你不好好学女红针指，成天抱着书本，难道想做女博士吗？”邓绥不愿违背母亲的话，从此后白天学习女工家务，晚上仍然读书不倦。既和大家和睦相处，又不放弃自己的人生志向。

据说有一天，她看着看着书就睡着了，她在一个夜晚看见了透明的红萝卜，那萝卜晶莹透明，尾巴上的根根须须象金色的羊毛，萝卜里还流动着活泼的银色液体。于是孩子便着迷地去寻求它，以至于到萝卜地去，把每一个萝卜都拔下来举到阳光下端详，最后把一片地萝卜全部拔光……醒来，发现书都被撕烂了。

相对母亲阴氏对邓绥的“憎恨”，他的奶奶高密侯夫人却对她“宠爱有加”。有一次，高密侯夫人亲自给她剪发，但不慎把头皮剪破，一个五岁的女娃娃，特别是侯门千金娇小姐受这样的伤，抱头大哭大闹是很自然的事。但五岁的邓绥却选择了“沉默是金”——没有吭一声。事后，有人问她这是为什么。邓绥笑道：“痛就是不痛，不痛就是痛，痛非痛，不痛非不痛，故不痛也。”那人还是表示听不懂，邓绥道：“奶奶给我剪发是疼爱我，如果知道戳破头皮会很伤心的。”邓绥之早慧和善解人意可见一斑。

邓家有女初长成，养在深闺人未识。开筭之初的邓绥凤采鸾姿，身材高挑，气质不凡，光彩逼人，史书上称“虽淡妆素裹，难掩灼灼其华，见之者疑为仙女”。

然而，就是这样一位集才貌智慧与一身的奇少女，和小阴氏相比，这位大婕妈却输在了起跑线上，小阴氏被刘肇立为贵人时，她却还在宫外独自徘徊，黯然神伤。原因是她错过了永元四年的“选秀”大赛。其实，这次选秀大赛，邓绥是和阴皇后一起报了名的，然而就在他准备和阴太后一起参加特选时，意外的不幸不期降临，他的父亲邓训突然病故了。对此，一直视父亲为靠山她做出惊人之举，放弃选秀，竟然为父服丧尽孝。这期间做到了“哀毁骨立，亲人不识”。

有一天，邓绥做了一个奇怪的梦，梦见自己实现了“飞天”，但见天上白云飘飘，青青荡荡，正感到口渴，抬头看见青天上的钟乳，就仰面吸允起来了。邓绥把这个奇异的梦告诉邓家人后，邓家马上请来相士问“凶吉”。结果相士左掐掐右算算，半晌才沉吟道：“昔日帝尧曾经梦见自己攀天而上，商汤也梦见登天而食，这都是千古帝王的先例。如今你家姑娘也做这样的梦，她将富不可言。”

此话一出，邓家上下都笑逐颜开，大有拨开乌云见日的扬眉吐气之感。但为了引起别人注意，他们都选择了“隐忍”。唯独他的叔父邓陔选择了“高歌”：“我听说救千人之命，子孙可得侯封。当年大哥邓训奉命去修石臼河，见工役困苦，向皇帝上奏，得以停工，保全了几千河工的性命。老天必有回报，我家肯定能有大福。太傅公曾说，他做为率领百万之众的将领，从来不曾战事中妄杀过一人，后世必有大兴大旺之人。”

三年后，邓绥的服孝期满后，邓陔还在高调发表言论时，这只“透明的红萝卜”选择了低调复出。这才从悲伤中挣脱出来，怀着玫瑰色的梦想，踌躇满志地再次参加了后宫的选秀比赛，结果验证了是金子哪里都会发亮这句话，邓绥以“黑马”的态势杀出重围，顺利入主后宫。

此时的邓绥亭亭玉立，皮肤皙细，满头秀发，广额修眉，鼻若悬胆，一双凤目闪着聪颖的神采，稍显苍白的面颊上又略带桃红，透出

几分撩人的风韵。站在那里，端庄秀丽，体态婀娜，飘飘然不啻嫦娥下凡。

刘肇看到那个特别特殊的“透明的红萝卜”的时候，发出了这样的感叹来：“红萝卜晶莹透明，玲珑剔透。透明的、金色的外壳里苞孕着活泼的银色液体。红萝卜的线条流畅优美，从美丽的弧线上泛出一圈金色的光芒。光芒有长有短，长的如麦芒，短的如睫毛，全是金色……”

于是，刘肇在享受到一种“别是一番滋味在心头”的愉悦，很快将原本给了阴氏的心收回来，把所有精力全都转到了这个“美丽的红萝卜”身上来。

（3）富贵无常

“那个金色红萝卜砸在河面上，水花飞溅起来。萝卜漂了一会儿，便慢慢沉入水底。在水底下它慢慢滚动着，一层层黄沙很快就掩埋了它。从萝卜砸破的河面上，升腾起沉甸甸的迷雾，凌晨时分，雾积满了河谷，河水在雾下伤感地呜咽着……”

——摘自莫言《透明的红萝卜》

永元八年（公元96年），刘肇18岁了，举行完成年礼后，他马上给了自己身边女人名份，册立17岁的阴氏为皇后，入住长秋宫；册立16岁的邓绥为贵人，入住嘉德宫。

其实，刘肇这样做也是情非得已，阴氏毕竟拥有先入为主的优势，尽管邓绥一来后宫，刘肇就来了个“移情别恋”，恋上了邓绥，但阴氏毕竟是他第一个真正喜欢的女人，因此邓绥沦为“二奶”也就在情理之中。

好在邓绥并不甘心一直屈居“二奶”，他以倔强顽强的追求精神，隐忍的性格，无限的生命力，恶劣条件上尚存的美丽幻想，马上进行了奋起真追之旅。

邓绥具体表现有三。

一是谨慎。她深明事理，处处小心谨慎，做事一板一眼，自到后宫后，一切行动均遵循礼法，即便是成为贵人，但“一号奶奶”阴皇后却还是显得恭敬有加。宴会的时候，皇妃们都不愿放过这个在皇帝面前展示美色的机会，个个盛装打扮，可以用光芒四射、花枝招展来形容。唯独邓绥素衣布服，看见身上有和阴皇后同色的饰物赶紧摘掉，和这些“白天鹅”相比，显然是个毫不起眼的“丑小鸭”。刘肇接见嫔妃们的时候，小阴氏是娇小玲珑型的美女，身材修长的邓绥为了表示谦恭，拥有“鹤立鸡群”优势的她却从不敢正坐直立，都是侧着身、猫着腰，唯恐显得“高人一头”。刘肇如果向后妃们询问什么事情，邓绥也绝不当众抢阴皇后的风头，一定要等阴皇后先发言后，才毕恭毕敬地说。

对此，效果很明显，刘肇发出了这样的感叹：修德之劳，大概就是像邓绥这个样子吧！

二是体贴。邓绥对待宫女、内侍等十分体贴。至于在汉和帝跟前，她十分自抑，不让皇上对她有特别的恩宠。有一次，邓绥生病，连日卧床不起。刘肇十分怜惜，恩许她可以召入家人进宫探视，并且不限时日。邓绥却竭力推辞，说：“宫廷警卫森严，如外人久久滞留宫内，会使群臣批评陛下徇私情，讥讽臣妾不知足，于公于私都不宜。”和帝十分赞叹，对邓贵人除了宠爱，又增添了不少敬重。

三是大气。为了让皇帝的雨露广撒后宫，邓绥要求刘肇专宠分淡一些，还亲自在宫中选择美女送给刘肇，要他广种博收，邓绥的主动分惠不仅赢得了后宫妃嫔们的众口称扬，更让刘肇觉得她有母仪天下的潜质，赞不绝口。

对于邓绥的举动，刘肇爱之入髓，阴皇后却恨之入骨。于是处处给邓绥小鞋穿。然而，邓绥警言惕行，严守礼法，小阴氏找不到她任何的纰漏。

刚开始的时候，刘肇似乎也觉得自己有些愧对表妹，在邓绥入宫

得宠后不久，就将阴皇后的父亲阴纲特别晋封为吴防侯。然而，这些出于“青春的补偿”却无法挽回他年轻驿动的心。此时，相比邓绥的“优秀”，阴皇后却展示出“卑鄙”，她骄横跋扈、独断专行、趾高气扬的一面很快展现无疑，甚至在和帝面前也会使小姐脾气，尤其好嫉妒。

简单的一个比方，一块玉，一元钱买到的，你不会将它看得很珍贵，一千元买到的，你自然会仔细收藏。不谈报酬，便永远将自己放在一元的水平线上，你不知道自己是否增值，也不知道是否有充实自己增值的必要，长此以往，不被埋汰也被饿死。

这些都让刘肇越来越疏远阴皇后。

一天一天爱恋，一点一点思念。这样一来，阴皇后就越恨邓绥，一心只想找到邓绥的过失，动用皇后的权威处治她。

永元十三年（公元101年），和帝刘肇忽然得了重病，御医甚至一度下达了病危通知单，听闻消息，后宫闹翻了天，纷纷以“及时雨”表达哀伤之情。

举世皆浊我独清，众人皆醉我独醒。唯独阴皇后却是个例外，她听闻消息，不但没有悲伤，而且喜笑颜开，说了这么两句话：

第一句话：皇上如果仙去了，皇子幼小，我是皇后，朝中大权自然归我来掌管了。

第二句话：我一旦大权在握，第一次开刀就邓贵人，我要让邓氏家族全部切成“透明的红萝卜”。

然而，不知道是不是阴皇后的话起到了作用，她的话音未毕，刘肇就“复活”过来了。

紧接着，阴皇后的话马上就以“隔墙有耳”的方式传遍了后宫。邓绥自然也不例外。

邓绥知道阴皇后这话中的含义深刻，“伤不起”的她马上使出杀手

铜：一哭二闹三上吊。

众所周知，这三样是女人最大的秘密武器。邓绥是女人，自然在关键时刻也不例外，当然，她没有到选择到刘肇那里去上演一哭二闹三上吊。是啊，如果那样，会把她原本修为极高的身份高大形象给彻底毁灭，而且效果不一定会好。

于是，嘉德宫里一幕好戏就上演了。邓绥首先上演的是哭，她当着众多侍从宫女的面哭泣道：“我竭尽全力侍奉皇后，仍然不能得到她的认可，如今竟获罪到这步田地。虽说女人没有为丈夫从死的义务，但是当年周公祈求替死周王，越姬也愿为丈夫替身。我决定效法古圣先贤，一来可以报答皇上的恩情，二来可以纾解宗族之祸，三者也不致于使皇后象当年吕雉那样制造‘人猪’，损害阴家的名声。”

说完，她马上就演“上吊”的闹剧，当众就要来个悬梁自尽。

事实证明，这只是邓绥的作秀表演。但效果却非一般的好。嘉德宫里的宫女侍从不可让邓贵人当着她们的面这样死掉，都极力去阻止邓绥这一举动，结果拉的拉，扯的扯，拖的拖，推的推……场面怎一个乱字了得。

众人这一“闹”正是邓绥想要的结果，因为这样一闹，刘肇自然知道了这件事。刘肇很生气，后果很严重。首先，阴皇后的举动，严重地伤害了他幼小而弱小的灵魂。其次，邓绥的举动，极大的震撼了他纯真而纯正的灵魂。

终于忍无可忍的刘肇产生了废立皇后的想法。

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缘来惜缘，缘去随缘。有因必有果，有果必有失，珍惜身边所有一切。

（4）一地相思两处凉

“白菜，我所爱也；萝卜，亦我所爱也；二者不可兼得，舍白菜而取萝卜者也。”这次生病的汉和帝刘肇发出了这样的感叹来。是啊，经

历过了许多生死的人就会明白很多，人生生死无常，万一哪天自己一命呜呼，那么阴皇后就会掌权，以她那种我行我素，唯我独尊的作风，势必给大汉王朝带来巨大灾难，所以时不我待，必须废后。

刘肇此时尤如在炉火前看着火焰，一个眼睛看到的是蓝色，一个眼睛看到的是黄色。当他想将这两个火苗分开的时候，他失败了。而他看见了这两种火焰，代表了他心中的两种形象：爱人和不爱的人。对邓绥是“爱屋及乌”，而对阴皇后是“恨乌及屋”。

然而，废后的程序不是那么一帆风顺，而是血染的风采。

刘肇还在寻找理由和借口时，阴家人已经开始行动了，他们想先下手为强，以确保阴皇后的地位。

公元102年的夏天，阴皇后召外祖母邓殊入宫叙旧，谈到伤心处，不由泪水涟涟，如泛滥的洪水成灾。

见外甥女这般伤心难过，人比黄花瘦，邓殊大为心疼，于是安慰阴皇后说，别伤心难过，既然和帝那小子对你这般不好，他不仁我们也就不义了。说完这话，邓殊开始“亮剑”了，说出一个妙计：巫蛊之术。

按理说这是个馊主意，但此时“病急乱投医”的邓绥在想不到好办法的情况下，决定走姥姥指引的这条邪路——使用巫蛊之术来消灭眼中钉肉中刺邓绥。

我们从历史经验都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使用巫蛊之术的人的结果往往不成功便成仁，不是你死就是我活，除此之外，别无它选。

然而，邓绥也不是吃素的，自从上演一哭二闹三上吊后，知道自己已经拉响了和阴皇后正式PK的号角了。因此，在这场明争暗斗中，她也时时注意着阴皇后的一举一动，也正是因为这样，阴皇后的小伎俩自然不能逃脱邓贵人的慧眼。

永元十四年（公元102）四月，也就是在刘肇病重后的不到半年

内，有人给刘肇打了一个小报告，告发阴皇后。告发缘由：阴皇后与外祖母邓殊合谋行巫蛊之术，欲行不轨。

报告人的幕后指使当然是邓绥了。

刘肇正愁找不到对阴皇后下手的机会，这个报告引起了他的高度重视，于是，他马上派出中常侍张慎和尚书陈褒组成了“稽查二人组”，要求通过“望闻问切”来彻底调查这件事。

调查的过程很平淡，证据确凿；

调查的结果很单一，事件属实。

接下来便是抓捕行动了，结果，阴家很快被一网打尽。再接着是审讯环节了，关键时刻，阴家上下知道“坦白从宽，牢底坐穿”这句话，都选择了宁死不屈的抗拒从严。眼看阴家上下头可破血可流，就是不肯低头认罪，审讯官也不是吃素的，马上上演十八搬刑法，进行严刑逼供，饶是如此，阴家上下还是将“不屈”进行到底，最终邓殊的儿子邓奉邓毅、阴皇后的弟弟阴辅以死捍卫了自己最后的尊严。

然而，不是每个人都有这么伟大的，面对生死，还是有极个别的人最终忍受不了这种生与死的折磨，选择了“金口玉开”，承认了阴皇后伙同阴氏家族，施行了巫蛊之术。

OK，物证有了，人证也有了，在铁证如山面前，刘肇底气足了，废后这件事也就不再埋藏于心了，而是付诸于行动了。

六月，刘肇派司徒鲁恭“一鞭先著”地叩开了封闭很久的长秋宫，“一文如命”地没收了阴皇后的玺绶，“一柱承天”地把阴皇后请到了另一座别宫——冷宫“桐宫”中。

“一掷乾坤”的吴防侯阴纲得知儿子死了、女儿被废后，知道形势“一泻千里”，他很识时务地选择了“一走了之”——自杀。

“一厢情愿”的阴纲死后，刘肇下达了对“一朝之患”阴氏家族的“一

网打尽”。只剩下“一鳞半爪”的阴纲的另两个儿子阴軻阴敞连同邓殊定罪为“祠祭祝诅”，被流放日南郡（今越南河内）比景县去当“一代楷模”——奴隶，其它的“一丘之貉”的内外宗亲一律免官赶回老家新野“一片焦土”去种红薯。

就这样，阴氏集团彻底倒了，“一息尚存”的阴皇后在桐宫中回味着七年皇后的美好和风光，品味着七年皇后的辛酸和痛楚，脾味着七年皇后的孤独和无夸，更寡味着沦为布衣的失意和落寞。一步登天，那叫喜悦；一落千丈，那叫悲苦；一孔之见，那叫无知；一无所有，那叫轮回。最终，一穷二白的阴皇后知道一木难支，选择了一了百了——自杀。

听闻阴皇后“一鹤飞天”了，刘肇选择了“一脸漠然”，最终，阴皇后的尸首被几个奴仆“一声不响”地草草地埋葬在“一地鸡毛”的临平亭部，一代皇后，一败如水，一钱不名，一瞋不视，自留一瓣心香，诚为一觞一咏也。风中还隐隐传来这样的歌声：

“别怪我太冷血，实情便是这样残酷——两情相悦时，你乐得付出，他乐得全收，你不感觉是牺牲，他不感觉你有多苦。爱情如果真是天平，相爱时真心与回应自然持平，不爱时，再多的付出再痛的牺牲不过是让轻的更轻重的更重。情事如此，事业生活也当如是。管它回收的是琼瑶还是木瓜，切切记住：甘愿做，欢喜受，别拿牺牲当口号。”

（5）低调做人，高调做事

阴皇后的随风而逝，意味着“透明的红萝卜”邓绥的彻底翻身，变成了“飞上枝头的凤凰”。

果然，永元十四年（公元102）十月，和帝刘肇在阴皇后尸骨未寒之际，下达了册后诏书：“皇后之尊，与朕同体，承宗庙，母天下，岂易哉！唯邓贵人德冠后庭，乃可当之。”

对此，邓绥出人意料地上书表示自己无德无才，不能胜任皇后一

职，请和帝另择高就。

刘肇对邓绥的谦让大为赞赏，回了这样一句话：皇后非你不属；邓绥再推，刘肇道：皇后非你不扰；邓绥三推，刘肇坚决道：皇后非你不立。

这就没办法了，邓绥只好“不情愿”接受和帝的“好意”了，21岁的邓绥经过四年的隐忍，终于登上了皇后的宝座，这得益于她一贯的优良传统作风：低调做人，高调做事。

当了皇后，邓绥还是坚持这一风格不动摇的同时，还加大了“作风”建设，具体表现有三：

一、洁身自爱。在邓绥做皇后之前，各郡国都四处搜刮珍奇宝物向后宫进贡，宫中也以奢华为风尚，百姓不知为此遭了多少罪。邓绥当上皇后，马上下旨：今后过节不收礼，收礼只送笔墨。意思就是说郡国向帝后进贡是一种礼节，只要用礼节到了就行了，不要也不准送脑白金之类的重礼。

二、举贤避亲。按照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说法，邓绥晋升为皇后后，她的亲人都会得到重用。事实上，刘肇想要给邓绥的亲人加官晋爵，然而，邓绥却拒绝了，理由是举贤要避亲，才能服天下，邓皇后的大哥邓鹭只当了个小小的虎贲中郎将，而且这还是哥哥靠自己的本事爬上去的。

三、贤慧达理。自从那次大难不死后，刘肇的身体变得很虚弱，常常是卧病在床。邓绥为此，衣不解带地守在刘肇的身边，煎药、喂药，细心如丝。刘肇睡觉的时候，她也寸步不离，默默坚守，做到随叫随到。连下人看了都心疼。

三管齐下，邓皇后的所作所为赢得了宫廷内外的一片赞扬声，班超之妹班昭以她为鉴，写下了传世名作《女诫》。

《女诫》分为“卑弱”、“夫妇”、“敬慎”、“妇行”、“专心”、“曲从”、“叔妹”七大部分，全文一千六百多字。班昭为了论证自己的观

点，在文中还举了很多先例，同时用古诗及《诗经》等的段落来作论证，文笔明丽，且经常用排句，颇显其高超的文学艺术修养。《女诫》对女性的要求异常全面，并将“四德”做了注解：“幽闲贞静，守节整齐，行己有耻，动静有法，是谓妇德；则辞而说，不道恶语，时然后言，不厌于人，是谓妇言；盥浣尘秽，服饰鲜洁，沐浴以时，身不垢辱，是谓妇容；专心纺绩，不好戏笑，洁齐酒食，以奉宾客，是谓妇功。”她认为女孩一生下来就要遭受与男孩迥然不同的待遇，睡在地上，拿纺轮做玩具。班昭认为这是妇人的常道。于妻子而言，丈夫是至尊至高的，是天的象征，事夫如同孝子敬重父母、忠臣礼顺君王一样，根本不能有平等之念。所以，她极力鼓吹贞节观念，推崇“夫有再娶之义，妇无二适之义”的原则，强调“天固不可逃，夫固不可离”。这样，贞节就成了班昭高高举起的大旗，从此揭开了大多数女性受苦受难的序幕。

然而，尽管如此，好女人邓绥的悉心照顾，却没有挽回汉和帝刘肇的生命。

刘肇尽管凭着一己之力，从窦氏外戚手中力挽狂澜地夺回了政权，随后一抓后宫建设，一手抓经济建设，轻谣减赋，励精图治，想要延续“明章”之治。然而，也许是阴皇后和邓绥这两位绝代双绝分散了他太多精力，也许是他过早担起了集国事、家事、天下事于一身的重担，他的生命不能承受如此之重。元兴元年（公元105年），也就是邓绥当皇后的第三年，这正值北风呼啸的冬季，年仅二十六岁的和帝刘肇在京都洛阳章德前殿选择了“眼睛一闭，不睁，一辈子就过去了”，他仿佛就象《透明的红萝卜》的“黑孩”一样，“钻进了黄麻地，象一条鱼儿游进了大海……”

第四章：江山权贵几经手

（1）高瞻远瞩

刘肇撙挑子了，而接担子的是年仅二十四岁的邓绥。她的身份由皇后一跃提升为太后。这位年轻的令人侧目的新太后，“高升”后的第一次事就是寻立太子。

为什么太子还要“寻”才能“立”呢，那是因为刘肇在宫中尽管广洒雨露，而且收获也颇丰，前后有十多名皇子降生。然而，不幸的是，这十多个皇子的结局却是一样的，两个字：夭折。没有留下一儿半子，现在他挥一挥衣袖就走了，接班人自然是一件棘手的大事难事了。

事实上，立太子的事，不但邓太后着急，朝中的大臣们更着急，他们本着“食君禄，忠君事”的原则，马上召开了一次紧急磋商会议，会议的中心思想只有一个：商量从汉和帝的兄弟诸子中另立贤人为帝的事项。

然而，就在大伙充分发挥民主，为新立人选争先恐后，争论不休，争执不下，争风吃醋时。邓绥不但来了个“不期而遇”，而且还来了个“语不惊人死不休”：和帝生有两个皇子，散落在民间。随后对这些面面相觑、惊恐万状的公卿大臣们进行了解析：和帝当初见自己的生的皇子在宫中无一例外夭折，为了防止有人加害子嗣，来了个一颗红心两手准备。一旦有皇子降生，就秘密抱出皇宫，寄养在民间。黄天不负有心人，总算有两个皇子存活下来了。现在和帝去了，该是寻找失散的皇子的时候了。

众大臣一听有这么振奋人心的好消息，自然极力造成派个去宫外寻找皇子了。当时尽管通讯设备不发达，交通不发达，但因为有“内人”引指路径，点明方向，寻皇组很快找到了两位皇子：刚满八岁的刘

胜和刚满百日的刘隆。

按照嫡长子继位的原则，刘胜应该继承皇位。然而这时的邓绥却坚持支持年仅百日大的刘隆为皇帝，理由是刘胜虽为长，但从小犯有“痼疾”——小儿痴呆症，让他当皇帝，将来也是个糊涂皇帝，于是为了江山社稷着想，立刘隆为宜。

当然，这只是邓绥明义上的理由，实际上，另一个主要原因是邓绥膨胀的野心在作怪，是啊，这个时候刘胜已经八岁了，再过几岁就到了“懂事”的年纪了，就可以自己掌政了，这样的“养子”是很难“养亲”的。这样一来，邓绥煞费苦心的努力就会付之东流，风华正茂的她也因此而变成“昨日黄花”。而只有襁褓中的刘隆，才有可能让自己象当年的马明德皇后那样，养出一个完全只认自己做母亲、认自己的家族做舅家的皇帝。

两权相害取其轻，也正是因为这样，邓太后自然“力挺”还在襁褓中的刘隆为皇帝，以便达到自己长期“摄政”的不可告人的目的。

为了避免夜长梦多，于是，一向温顺的邓太后做出了“一意孤行”之举，她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迎立少子刘隆为帝，封八岁的哥哥刘胜被为平原王。

邓太后的举动出乎大臣们的意料之外，他们想反对，但生米已经煮成熟饭，反对无效后，他们只好选择了“顺从”的妥协。

刘隆便是汉殇帝。因为刘隆太小，天降大任于邓太后身上，由她来临朝听政。她以皇太后的身份诏告天下。诏书里，自称“朕”——“皇帝幼冲，承统鸿业，朕且权佐助听政，兢兢寅畏，不知所济。深唯至治之本，道化在前，刑罚在后。将稽中和，广施庆惠，与吏民更始。其大赦天下。自建武以来诸犯禁锢，诏书虽解，有司持重，多不奉行，其皆复为平民。”（《后汉书·孝和孝殇帝纪》）

为了给自己“树德立威”，邓太后来了个“新官”上任“四把火”。

第一把火：君子一言，驷马难追。

邓太后刚把新皇帝迎上来，突然传出宫品被盗一筐珠宝。一筐珠宝那是多少钱，在当时可以称为京城第一被盗案。当有人上报时，邓太后认为这关乎宫廷风纪，并没有把这件事交给相关司法部门或者法院（廷尉）去办，而是来了个“亲自审案”。别人审案都是动刑，而邓太后却只是“动口”。她找宫人进行逐一问话，通过望闻问切，察言观色，最终查出了盗宝的“内鬼”。

因此，邓太后第一把火的结果是：立言。

第二把火：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紧接着，邓太后还得处理一件荆手的事。偷珠之案后，和帝生前的马夫们又告一个名叫吉成的人有巫蛊先帝之罪。抓到掖庭狱中拷问，也供认不讳，于是结案上报太后批准。邓太后看过案情，心中却颇感疑惑。总觉得事出无因。这个吉成是和帝生前的宠幸之人，按说对他是有恩惠的，而吉成平日也从无怨言，为什么和帝死后反而会行巫蛊诅咒呢？事情完全不合情理。尽管证人、口供俱全，邓太后还是亲自提审了吉成。果然吉成翻了供，说自己是屈打成招的。邓太后让人再重新审理此案，终于查明是马夫们合伙诬陷。原来那个吉成当年仗着皇帝宠幸，得罪了这些马夫，如今皇帝已死，于是马夫们合起来想将他置于死地。事情弄清楚后，大臣们都感到吃惊，对邓太后的明察多智深感佩服。结果，邓太后不但震慑了朝中文武百官，而且名声大振。

因此，邓太后第二火的结果是：立行。

第三把火：举贤不避亲，举亲不避嫌。

当上了皇太后，成了摄政王，邓绥这此已经彻底撕掉了伪善的面孔，不再“哀请谦让”，开始大肆提拔她的亲戚为“坚强的后盾”，很快被她一直“雪藏”的大哥邓鹭连升三级，从虎贲中郎将升为上蔡侯、车骑将军，掌管军政大权，位极人臣；弟弟邓悝从黄门侍郎升为虎贲中郎将，为宫中兵权加了一道双保险；另两位兄弟邓弘、邓闾都晋升为侍中，成了文官中的领头羊。当然，邓绥并没有一味地骄纵外戚，她

对娘家人要求很严格，常告诫他们不可飞扬跋扈，不许他们做任何违法乱纪的事。倚重外戚，不让大权旁落；小心谨慎，又防止受人挟制，这也是邓绥的另一个高明之处。

因此，邓太后第三火的结果是：立德。

第四把火，人无远虑，必有近忧。

震慑住了朝中大臣，打造了邓氏集团力量，邓绥似乎可以高枕无忧了，但是她还不放心，她考虑得更长远，万一刘隆“夭折”了，怎么办？

于是，邓绥未雨绸缪，马上采取了一个补救措施：在给和帝刘肇进行隆重的葬礼后，就在各大亲王要“劳燕分飞”时，邓绥却对刘庆的儿子刘祐说了这样一句话：远方的客人请你留下来。这个刘祐比刘胜还要大五岁，邓太后为什么要留下刘祐呢？这其中当然是有原因的。

一、在立刘隆为皇帝的时候，邓太后已经得罪了刘胜及支持刘胜的一批大臣，刘隆一旦有不测，新皇帝人选首当其中的自然是汉和帝“独子”刘隆。

二、刘祐虽然不是邓太后的亲生儿子，但却是她的侄儿，按关系来看跟皇亲国戚能挂勾，必要时刻，让他继位于理于情都说的过去。

三、刘祐虽然比刘德大五岁，但也不过十三岁，离“立业”还有一段时间要走。他当了皇帝，她同样可以做集大权于一身的“摄政王”不动摇。

事实证明，邓绥的确属于高瞻远瞩的类型，她的这招“防范于未然”很快就得到了丰厚的回报。

因为很快富大命不大的刘隆就完成了他皇帝的使命，连挥一挥衣袖的机会都没有留下，就到另一个极乐世界去报道了。

延平元年（公元106年）八月初六，上位仅八个月的汉殇帝刘隆

奶还没断，命就断了——死于崇德前殿。刘隆一举创造了两项吉尼斯纪录：这时实际年龄还不满一周岁，只是由于跨越了两个年头，而被称为“两岁”而已。这个浑混未开的婴儿，在成为中国历史上登基年龄最小的皇帝之后，又成了“驾崩”时年龄最小的皇帝。

因此，邓太后第四火的结果是：立功。

（2）一尊独大

刘隆一死，文武众臣再次把目光齐刷刷地投向八岁的刘胜身上，都认为他将是皇帝的不二人选。然而，“早有预谋”的邓绥马上上演快刀斩乱麻，初八的深夜，邓绥派邓氏集团的骨干成员邓鹭和邓悝连夜用青盖车将刘祐接进了宫中。

第二天，正是确定新皇帝的日子，一大早邓绥便登上了崇德殿，满朝文武都穿着吉服相陪。翘首等待刘胜出现的百官马上跌碎了眼镜无数，被仪仗引导上殿的居然是清河王的儿子。就在众人面面相觑时，邓绥拿出一张诏书，说是汉和帝的遗诏，当场宣读册立刘祐为皇帝的诏书。

直到这时，这些五大三粗的“须眉”才知道又被眼前这位看似柔弱实为阴险的“巾帼”给“忽悠”了，尽管他们心不甘情不愿，尽管他们本能地想站出来反对，尽管他们大有力拔山兮气盖世的豪气，尽管……但此时反对的结果，只有一个：无效。而反对的下场，也只有一个：牵连。得罪了邓太后，自己的仕途生涯也就意味着结束了。

也正是因为这样，他们在经过短暂的沉默后，马上不由自主的发出雷鸣般的掌声，拥护新皇帝刘祐继位，支持邓太后继续临朝摄政。刘祐便是汉安帝。

刘祐上任了，邓绥心安了，平原王刘德和清河王刘庆却是冰火两重天。

平原王刘德哭了，是啊，做为“年长”这个得天独厚优势的他，原

本第一次竞选皇位时，他就是热门人选，结果他的弟弟后来居上，超过了他，他当时也任了，毕竟自己身体有缺陷，虽然输给还是襁褓里的弟弟刘隆多多少少有点窝囊，但好在是“同根生”，还可以“释然”。然而，这一次皇位的竞选中，连刘德自己都认为自己是不二人选，是啊，此时的和帝的亲生儿子只有他一个人了，不选他还选谁。然而，邓太后却用实际行动告诉他，这个世界少了谁都可以照常转。刘祐的上任，严重地伤害了刘德幼小而脆弱的心。因此，知道此生再无皇帝命的他，哭的很伤心，哭的泪流成河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相对于刘德的哭，清河王刘庆笑了。是啊，对于曾经的废太子刘庆来说，当年悲伤的一幕幕还在眼前浮现，他原本可以坐上皇帝的宝座，但命运的之神的捉弄却改变了这一切，结果他成为了“天涯沦落人”，好在他并没有自暴自弃，他从此变得谨慎小心，在和汉和帝冰释前嫌后，他帮助汉和帝成功端了不可一世的窦氏集团。从此，汉和帝对废太子刘庆感恩戴德，从此，原本以保命为已任的刘庆又开始发迹，成了一方不折不扣的诸侯王。刘庆原本以为这这将是他人生的珠穆拉玛峰了，然而，他不会料到，他的儿子居然阴差阳错地成为新的皇帝。失之东隅，收之桑榆。命运之神象是故意捉弄他一回，然后又回到了起点，还回了原本就该属于他的一切。面对这样的幸福来敲门，刘庆能不感兴吗？

俗话说，乐极生悲，刘庆也许是太高兴了，也许是心中了无牵挂了，在儿子登基仅仅四个月后就病了，这一病就再也没站起来过，弥留之际的他向弟媳邓绥邓太后提出了最后一个请求：安葬在生母宋大贵人的墓旁。

邓绥自然会满足他的要求，用光武帝废太子刘彊的葬礼规格安葬了他。刘庆终于可以死而瞑目了。

而邓太后再立新皇帝后，为了让天下国泰民安，她开始了“惠民政策”，具体表现为：让节俭成为一种习惯。

当时全国各地都发生了严重的水涝灾害，死伤无数人，冲毁房间无数。对此，邓绥第一时间下令组成“红十字会”，提出了“一方有

难，八方支援”的战术，进行抗洪救灾。她下令削减太官、尚方、内署等高级官员的各种御用车马、珍肴、服饰以及各种奢侈品，对朝廷官员提出了不得吃精米白面等“新八条”。邓绥以身作则，每天只吃两顿饭，而且都是小米加蔬菜。另外，邓绥还做了一件天大的好事，削减宫女的数量，允许宫女自由选择，离开或者留守，离开的发放路费，成为自由民。我们知道由于宫女数量庞大，要消耗国家很多的财力。这一笔由削减宫女而节省下来的开支非常可观。所有这一切节省下来的财力全部用于赈灾，任何人不得贪污，否则严惩不贷！

在邓绥的努力下，那一年的水灾很快就成为过去了，老百姓很快又吃上了大米白面。但邓绥立下来的俭朴制度却没有取消。结果官场形成了节俭的风气。

然而，邓太后所有举动，都掩盖不了她一尊独大的作风，一手遮天的事实，为此，邓太后除了把自己的“亲友团”培养成自己的骨干外，还把朝中的“另类大臣”——“宦官集团”拉笼到了他的旗下。

前面已经说过，刘肇当初在“夺政”过程中，主要依造郑众等太监，他掌权后，以郑众为首的宦官集团开始兴起，宦官集团中的大哥郑众一跃成了了大长秋（皇后所用的官属的负责人），宦官集团中“二号首长”蔡伦成了中常侍。本着近水楼台先得月的原则，郑众和蔡伦很快得到了邓太后的信任，此时为了稳住自己的势力和阵角，邓太后开始重用郑众和蔡伦为首的宦官集团，从而形成了邓氏集团的另一股核心力量。

连宦官都开始干预朝政。做为三公之一的周章对此敢怒也敢言，然而，三番五次状告无门外，周章明白，单靠嘴巴皮子是没有用的。对此，他想到了“武力逼供”这条道路。

于是他开始暗中联络反对邓氏集团的官员，想发动一场突然袭击，夺取政权。

朝中自然不乏正义之士，很快周章就和他的同伙召开了一次“密中对”，制定了“革命”的详细计划。

计谋：关门捉贼。

步骤：潜入内宫——紧闭宫门——瓮中捉鳖——诛杀贼党（邓骘兄弟及郑众蔡伦等为头号人物）——武力逼宫——改皇换政。

他们甚至连最终的结果都规划好了，将邓太后废居南宫，将安帝废为远国王，拥立和帝长子平原王刘胜为皇帝。

应该说计谋很详细，也很周密，如果成功的话，那么东汉将迎来一个新的崭新时代。然而，周章很快明白了不成功便成仁这句话的真正内涵。因为保密工作做的不到位，结果这场精心策划、精心部署、精心组织的政变还没有付诸于行动，就被邓氏集团未卜先知了，结果他们还正在磨刀霍霍，就被来了个一窝端。最终周章落得个“壮志未酬身先死”的下场，其“党羽”也都随风而逝。

剪除不听话的周章等朝中反动派后，邓太后极力打造的邓氏集团彻底站稳了脚根，从此，开启了美好的新时代。

（3）枪打出头鸟

小学的课本里有个很出名的故事《农夫与蛇》，故事梗概大致是：一个农夫在寒冷的冬天里看见一条正在冬眠的蛇，误以为其冻僵了，就把它拾起来，小心翼翼地揣进怀里，用暖热的身体温暖着它。那蛇受了惊吓，被吵醒了。等到它彻底苏醒过来，便因为自卫的本能，用尖利的毒牙狠狠地咬了农夫一口，使他受了致命的创伤。农夫临死的时候痛悔地说：“我欲行善积德，但学识浅薄，结果害了自己，遭到这样的报应。”

这则寓言鞭挞了那些恩将仇报的恶人和帮助恶人的伪善的人。告诫我们要学会辨认是非，不要与坏人打交道，因为狐狸也会哭泣、蛇也有落难的时候。

邓绥不会料到，她和汉安帝也会上演农夫与蛇的故事。

邓绥最开始扶植刘祐，那是因为她觉得“家花不如野花香”，刘祐

会比刘胜更听话，然而，邓绥不会料到，她采了刘祜这朵“野花”，但刘祜却并没有“记着她的情记着她的爱”。相反，随着年龄的增长，刘祜从不听话，到反叛，到最后干脆直接把她给忘了——公然和她作对。弄得爱恨交加的邓绥最后只能发出这样无奈的感慨来：路边的野花不要采。

相对于“准太子”刘祜的“叛逆”，“废太子”刘胜却显得“乖顺”多了，他尽管沦为“王”了，但并没有公然和邓太后作动，甚至还对邓太后很听话。谨言慎行，甚至到外面公开发表声明时，他也总是称赞邓太后德政，称她是一位不可多得的好太后。对此，有的人不解，问他这是为什么，刘胜开始总是笑而不答，问的人多了，他会在不经意间来一句：“我和太后有血浓于水的舐犊之情，这份恩情怕是一辈子都忘不了了。”

对此，邓太后听了，大为感动，发出了：野花比家花香，但家花比野花更可靠。

然而，邓太后还在感慨时，永初七年（公元113年），年仅十五岁的刘胜挥一挥衣袖，没有留下一儿半女，却留下了无限遗憾的他来了个“归去来兮”。

刘胜走了，邓绥哭了，这个哭是来自内心深处，来自灵魂深入，这是痛苦的哭，这是失意的哭。回想往昔，自感“失足”的邓太后懊悔失落之情溢于言表，出于弥补的心态，她马上做出一个惊人之举，为没有一儿半子的刘胜过继了一个儿子——乐安王子刘得。

让刘得继承刘胜的爵位，邓太后想通过这种方式来弥补自己的“一足失成千古恨”的教训。

然而，这个刘得也属于福大命不大之辈，过继后的他要风得风要雨得雨，小日子正过得滋润，只当了六年亲王的他却来了个“安乐死”。

“死了个刘得，还有后来人”邓绥没有灰心，也没有气馁，她在千

里寻亲之后，于永宁元年（公元120）四月十四日，从众多皇族近支王子中选出了自认为“德才兼备”的河间王子刘翼，将他再过继给刘胜为子嗣，大有将忏悔进行到底之气概。

面对邓绥的良苦用心，在汉安帝刘祜的眼里看来却是非常娇柔的“做作”，是十分可怕的“隐忧”，对邓太后的沉见和仇恨更深一步了。

在光阴荏苒下，这时的汉安帝已经二十七岁了，已经快到“而立之年”了，然而，他却依然是个被人绑了手脚的“木偶”，没有自由权，没有自主权，没有自立权。自由权很好理解，他被限定在皇宫这个地方，没有邓太后的特批，不能随便出去“微服私访”。没有自主权那是因为朝中一切大权都在邓太后手上，他上朝中是摆设而已，大小事物，全听邓太后处置。没有自立权，那是因为他取老婆都是被“包办”了，他只能按照邓太后的“旨意”，舍弃自己的最爱，册立了邓绥弟弟邓弘的姨妹之女阎姬为皇后。

“三无”人员汉安帝刘祜当然很痛苦了，很快演变成“十不满”，他不满足于邓太后的一手遮天，不满足于龙困浅滩，不满足于现实中的种种，不满足……他觉得再这样下去，他将变成“一无所有”。沉默啊，沉默，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因此，他与邓太后对着干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汉安帝很快物色了一上枪手——郎中杜根。杜根也不是等闲之辈，他马上联合一大群郎官来了个联名上书，强烈要求邓太后“内退”，让汉安帝真正当他的皇帝。理由是：儒家学说没有这个道理，站着毛坑不拉尿。

杜根这样赤裸裸地“威胁”，显然超过了邓太后的底线，结果邓太后马上以“大逆不道”之罪，将杜根等人采用“闷狗”的打法，装入囊中当公用木棒打死，然后抛尸荒野。

众郎官都死了，唯独杜根生命力强，在荒山野岭之中，居然还苏醒过来。他害怕邓太后派人验尸，醒了也不敢动弹，在原地装了三天

的“活死人”，据说眼睛都长了蛆，可见杜根的生命力之强。后来等到风声过了，这才以百米冲刺的速度往江湖上跑，最后小隐隐于野，在湖北宜昌一个小镇上做了十五年酒保，直到老去，再也没有过问朝中事。

枪打出头鸟后，朝中大臣人心惶惶，他们大多数的想法都是拥皇派，希望邓太后给归政于汉安帝，毕竟，汉安帝年纪一大把了，还让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骑在头上，于情于理都说不过去啊。

但在邓太后的“淫威”下，他们又都敢怒不敢言，毕竟，他们都不敢用自己的头颅试刀锋的利与钝。

对此，邓太后为了维持自己的政权，再度发挥她“谨慎”的优良传统作风，对“外”的“反对派”实行严打，对内部的邓氏集团成员也实行严打，她还特地颁布法令，宣布外戚犯法与庶民同罪，严惩不贷，严查不贷。

邓绥的另一位堂弟邓康任职越骑校尉，他是个很正直厚道的人，他觉得邓氏家族已经走到了最高峰了，如果不及“悬崖勒马”，很可能被暴风雨刮的从山顶摔下来，摔得个粉骨碎身，万劫不复的地步。于是，他本着“好意”地对邓太后进行了劝诫。教会了邓太后三个关键词：第一个关键词：水满则溢，月盈则亏。

第二个关键词：物极必反，否极泰来。

第三个关键词：激流勇退、明哲保身。

解析：交出了权，保全了整个家庭，何乐而不为。

然而，他的几次三番上书，结果都只有一个结果：牛泥入海，杳无音讯。

邓太后选择了“沉默是金”，邓康便来了个“沉默是惊”——不上朝，理由是：身体有恙。

美不美，故乡水；亲不亲，家乡人。听说自己的“内人”不明不白“受了伤”，邓太后马上派了一个贴身侍女去“探望”和慰问。

事情坏就在坏在这个侍女身上，别人前去慰问，那是左手水果右手红包，嘴里的好话还要一箩筐。这个侍女仗着是太后身边的大红人，非但只带了一颗红心二袖清风，左手空空，右手空空，而且说出的话更是吓人，他对邓康的门人这样称呼自己：“太后娘娘驾到。”

唬的躺在“病榻”上的邓康来了个“一跃而起”，接着“一鹤冲天”，一溜烟地来到了门口，便要来个“一蹴而就”的迎头就拜，身子却僵住了，眼前分明只一个侍女，哪里是什么太后啊。

“啊，呀，噢，那个……太后在哪？”邓康问。

“啊，呀，噢，那个……我便是。”侍女道。

“啊，呀，噢，那个……给你黄蓉的易容术也抹不出太后的明星脸来啊。”

“啊，呀，噢，那个……我的话刚才还没说完，我是太后派来的侍女。”

“啊，呀，噢，那个……原来如此。”

“啊，呀，噢，那个……的确如此。”

“啊，呀，噢，那个……狗仗人势的东西，就算你包装成凤凰了，拔了毛还是野鸡。”

“啊，呀，噢，那个……唾骂我就等于唾骂太后，你骨头再硬，还是奴才，你就等着瞧吧。”

对话到此嘎然而止。气势嚣张的侍女一朝麻雀上枝头，早已目空一切，如今被邓康如此怒骂，岂能善罢干休，恼羞成怒的她不再进邓府，而是一溜烟跑回了皇宫，马上向邓太后来了个“恶人先告状”，指责了邓康五大罪状。

一、装神弄鬼。

二、装腔作势。

三、装聋作哑。

四、装模作样。

五、装疯卖傻。

总结陈词：邓康装成“人模狗样”，藐视的不单是臣妾，是太后您啊。

邓太后原本就留着邓康劝她归政的一个心结在，现在又被贴身侍女这么一鼓惑，顿时怒不可遏，来了个老帐旧帐一起算，对邓康做出如下处罚：

一、免除官职，遣送边疆。

二、开除祖籍，踢除宗祠。

意思就是说，从此邓康和他邓家桥归桥，路归路，从此邓郎是路人。

两次枪打出头鸟后，起到的作用也是看的见，从此，朝中再也没有谁敢提让邓太后归政的事。

（4）嗜血的皇冠

然而邓太后并没有一直“摄政”下去，朝中没有人敢动他，但“岁月却不饶人”，没有人能敌过这“岁月无情”的洗礼。就在对内“枪打出头鸟”邓康后的第二年，也就是建光元年（公元121年），那是一个万象更新、万紫千红的春天，天地间荡起滚滚春潮，征途上扬起浩浩风帆，有一位“老太后”在东汉的舞台上写下诗篇，虽然没有神话般地崛起座座城，虽然没有奇迹般聚起座座金山，但却给自己的人生画上了一个圈，从此东汉江山展开了一幅动荡不安的新画卷。

这一年的春天，垂帘听政达十六年之久的四十岁的邓绥偶染风寒，很快就一病不起，并且很快就来了个“黯然销魂”——三月十三日永远闭上了那双美丽的双眼，临死时，她看着哭的泪人似的汉安帝说了这样两句话：

一、我死后，希望陛下能大赦天下，以弥补我心中的内疚。

二、我死后，希望陛下能格外开恩，能和先帝（刘肇）合葬在一起。

汉安帝是个“孝顺”的人，没有不答应他的理由，邓绥去世后，一边大赦天下，一边对邓太后举行了隆重的葬礼仪式，把她葬于洛阳北邙山上。邓太后一生聪明、大权独揽，然而就象所有被卷进权力漩涡的人一样，她终于无法保障自己身后的变化。除了因渴望权力而错误地选择储君之外，做为一个政治家的邓绥是高尚的，在她治理国家的近二十年时间里，东汉王朝顺利地度过了天灾人祸不断的十年。在这十年里，邓绥夜以继日地工作，每天却只吃一餐。为了国家她当做到了“鞠躬尽瘁”，这里权且引用著名诗人李商隐的《锦瑟》算是对这位太后缅怀吧：

锦瑟无端五十弦，一弦一柱思华年。

庄生晓梦迷蝴蝶，望帝春心托杜鹃。

沧海月明珠有泪，蓝田日暖玉生烟。

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

汉安帝刘祐终于守得云开见日出，摆脱了邓太后的阴影，他如同一条被农夫救活的蛇，此时一旦灵蛇出洞，上演的自然是“嗜血的皇冠”，具体过程归纳起来可以分为三步走。

第一步走：投石问路。

邓太后尸骨未寒，汉安帝就将自己的生父刘庆追封为孝德皇帝、

生母为孝德皇后、嫡母为甘陵大贵人。以此来试“邓氏集团”的反应。结果，此时的邓氏集团都还沉浸在“大姐大”这一龙头的突然离去悲伤中，对汉安帝的投石问路根本没有什么反应。

眼看投石问路效果还不错，汉安帝马上上演第二步走：含沙射影。

为了彻底搬掉邓氏集团，汉安帝采取“清其外围，层层推进”的策略，先是找依靠邓氏集团的宦官集团下手。这个时候，宦官集团的“大哥大”邓众已经不当大哥好多年了（死人还能当么），取而代之的是“二号首长”蔡伦。结果汉安帝对这位发明造纸术的人才，既爱又恨，爱就不用了说了，那是因为蔡伦用聪明智慧发明创造的一张薄薄的纸取代了厚厚的竹片，创造的是人类文明进步的奇迹，这样的人才想不爱都难。而恨是因为当初蔡伦诬陷祖母宋贵人，致使他的父亲沦为“废太子”，从而使父亲悲苦到老，这样的小人想不恨也难。

俗话说，君子报仇，十年不晚。此时的汉安帝当然没有忘记血海深仇，他立即对蔡伦动手了，把他“双规”后，交给司法部门去审讯。结果自知没有好果子吃的蔡伦选择了宁死不屈——服毒自尽。一了百了，总比受尽折磨受尽凌辱而死要好的多，看样子“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这话诚不虚也。

当然，汉安帝打击蔡伦的目的是为了剪除邓氏集团的羽翼，报了仇的汉安帝一边追封祖母宋大贵人为“敬隐皇后”，别一边趁热打铁，上演第三步走——旱地拔葱。

的确，没有邓太后这个“水源”的支撑，邓氏集团早已陷入了“旱地”的三伏天。这个时候汉安帝还不“拔葱”，更待何时？

俗话说，权归臣兮鼠变虎，君失臣兮龙为鱼。这个时候往旱地上浇水的正是当年邓太后打压下的“逼害者”，他们联手状告邓氏集团胡作非为，无法无天，罪大恶极。

欲加之罪，何患无词。更何况，邓氏本来就早已恶贯满盈，罪恶

昭彰，于是，汉安帝当机立断，开始一网打尽的“拔葱行动”，本着循序渐进的原则，又分为两道工序：

一、斩草。先是把邓氏集团中的中流砥柱之称的“狂草”上蔡侯邓鹭当头一棒——降为罗侯，并令其举家遣归封国；随后对邓氏集团中的另一位重量级人物尚书邓访拦腰砍了一刀——举家流放。紧接着对邓氏集团的骨干成员一顿乱舞——摘掉了西平侯邓广宗、叶侯邓广德、西华侯邓忠、阳安侯邓珍、都乡侯邓甫德的乌纱帽，贬他们为庶人……

二、除根。降的降，贬的贬，罚的罚，这仅仅是汉安帝对邓氏集团下手的开始，紧接着才是真正亮剑的时候，他指使地方官员威逼引诱，逼使邓广宗与邓忠自杀身亡。汉安帝的这招杀鸡儆猴的战术果然高明，很快邓鹭与邓凤便很“识时务”地选择了赴邓广宗与邓忠的后尘，结果产生了多米诺效应，邓绥的堂弟河南尹邓豹、度辽将军舞阳侯邓遵、将作大匠邓畅相继自杀……最终，邓氏集团的骨干成员为了免去“羞辱”，几乎在一夜之间消亡殆尽。

唯一的两条“漏网之鱼”，一条是汉安帝阎皇后的姨表邓广德兄弟。另一条是当年曾经劝邓绥归政而被开除邓氏宗籍的乐安侯邓康，邓广德因为“裙带关系”得已“明哲保身”，而邓康因为“敢于摸老虎屁股”重获重用，一跃成为太仆。

为了安抚天下，汉安帝摆出圣明天子的模样丢卒保车，将逼死邓氏兄弟的狗腿地方官装模作样地处理了一通，召邓家其余的成员尽数返京，明为解决后顾之忧，实为“软禁”。另外将“含冤而死”的邓鹭等人进行厚葬。这当真是：

西江月，文雨千云。爱恨总是缠绵，情却百种千般。最是黄昏独自愁，深墙红院依旧。一场名利过眼，多少痴人梦断。江山权贵几经手，回眸残天月半。

第五章：水深火热

（1）催花毒手

江山代有人才出，各领导风骚数十年。

一代奇女子邓太后走时，她挥一挥衣袖，不曾带走半分云彩，却带走了一个传奇。而另一位奇女子挥一挥手，接过了她的接力棒，开始了新的传奇之旅。

这位“后继人”便是汉安帝刘祜的皇后阎姬。

阎姬之所以能成为接班人，那是因为他具备三大优势：

一是具有相貌优势：她长的貌美如花，用羞花闭月、沉鱼落雁来形容，一点也不为过。

二是具有才华优势：她能歌善舞，琴棋书画，样样精通，堪称一流的才女，一点也不夸张。

三是具有出身优势：她的母亲与邓绥之弟西平侯邓弘的夫人是同胞姐妹，这是阎姬发迹的敲门砖。

下面，我们就来看“后继人”阎姬的个人资料。

祖籍：河南荥阳（今河南荥阳）。

家庭背景：名门之后。

阎姬的祖父阎章，精晓国家典章制度，在汉明帝永平年间任尚书，当时他的两位妹妹被明帝选入宫中，封为贵人。因此，阎章一跃成了皇亲国戚。然而，由于汉明帝为人正直，为防止外戚专权，采取了“权无私溺之授”的策略，结果阎章非但没有借女儿的两对翅膀“高

升”，反而“直降”，成了职比二千石的中上级军官——步兵校尉。阎姬的父亲阎畅生有四个儿子（阎显、阎景、阎耀、阎晏），却只有一个女儿。也正是因为独生女的关系，阎姬一出生，就被父母视为掌上明珠。

发迹史：因为阎姬长拥有相貌、才华、出身三大得天独厚的优势，她也选择了重走邓绥的“后宫之路”。汉安帝元初元年（公元114年），“才色”兼备的她被选入掖庭。

这时候，汉安帝已经二十出头，正值精力正旺之年。但由于朝政大权由邓太后邓绥“接管”，沦为傀儡皇帝的他，只好选择隐忍和消沉以迷惑邓太后。于是乎，只能“醉入”女色来打发他“空闲”的时光。

阎姬入宫后，被汉安帝惊为天人，在发出“里寻她千百度，蓦然回首，佳人不在灯火阑珊处，却在眼前”的感慨后，很快对她爱的死去活来。的确，阎姬就是天生的尤物，肌肤吹弹可破，吐气如兰，玉体达到了最佳的黄金分割比例，曲线玲珑，凹凸有致，增一分则肥，减一分则瘦。在冬天如一团棉花，暖似一团烈火，怀抱就是叫人欲死欲仙的温柔乡，而夏天则润滑如玉，凉若冰块。这样的“温柔乡”谁又不爱不喜欢呢？

在度过如胶似漆的“蜜月”后，汉安帝立马给了她“名份”——被立为贵人。

第二年，也就是元初二年（公元115年），阎姬被转正了，以势不可挡的气势被立为皇后。大典完毕，熬成婆的阎姬以皇后身份入居中宫后，脸上的笑靥灿烂连花儿也要逊色几分，内心的喜悦比蜜糖还要甜几分，目光的幽长也比苍穹还要深远几许。

十年蛰伏陋室，一朝大权独揽。成了后宫至高无上的“一姐”后，阎姬一边在享受“专宠”带来的喜悦，另一边开始挥霍“专权”带来的快乐。娇惯溺爱贯了的她在宫中撒泼使性，大耍威风，经营着她后宫的一亩三分地。具体表现为：眼里容不下一粒沙。说的再直白点就是，汉安帝只能宠幸于她阎姬一个人，对于有威胁的“敌情”，她毫不手

软，采取一切手段和办法进行打压，甚至不惜亮出手中的“绝情剑”和“屠龙刀”，置人于死地，以确保她独一无二的皇后地位不动摇。

也正是因为这样，后宫的“后起之秀”李氏很快就成了她的“磨刀石”。

李氏之所以会成为阎姬的“枪打出头雁”，原因有二：

一是李氏和阎姬一样，同样才色兼备。美是入选后宫必不可少的条件，是敲门砖，是试金石。而才是后宫生存法宝和利器，是杀手锏，是防火墙。汉安帝对她同样很宠爱，虽然没有给她太大的名份，但却给了她一个很特别很时尚的绰号——长乐螭纹玉璧“瓷娃娃”。

二是李氏肚子很争气，生有一个白白胖胖的儿子。在后宫母以子为贵，阎姬尽管得到了汉安帝日洒夜耕的雨露，但肚子却不争气，一直空空如也。而李氏虽然是“偶尔宠幸”，但却很争气的生下了儿子刘保。对此，汉安帝对这位美人“另眼相待”，给了一个很好听很韵味的名份——喜人。虽然这个“喜人”只是虚名，但李氏在汉安帝心中受宠程度却日益加大了。

李氏逐渐受宠，阎姬很是受惊，为了避免以后受难，她首先发难，找了个时间，找了个理由，找了个地点，用一杯毒酒将李氏送上了不归路。事后，她给李氏的死捏造了这样一个理由：醉酒而死。

面对阎姬这样赤裸裸地犯罪和欺骗，汉安帝并没有派人进行追查，李氏的死就这样不了了之了。

随后，在阎姬的极力推荐下，汉安帝将她的父亲阎畅封为北宜春侯，食邑五千户。

杀了一个最受威胁的“情敌”，提升了一个最亲的“血脉”，阎姬的铁腕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随后，她对其它宫女的打压更加肆无忌惮，当真可以用李白的“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行”来形容。

但此时的汉安帝早已被阎姬的容颜遮住了双眼，对她的行为听之

任之。后宫很快陷入了风声鹤唳之中。

各种不利因素都消灭于萌芽状态了。结果是后宫很快出现了这样一个怪现象，个个如花似玉，正值芳华之年的宫女都是“不动产”——一年半载也没有谁为汉安帝生下一儿半子来。

事了拂衣去，深藏身与名。“高明”的阎姬还没来得及为自己的“摧花毒手”高兴，“打击”就接踵而至了。原来，因为其它宫女迟迟没有“动静”，李氏生的刘保既是长子，也是独子，在没有竞争对手的情况下，被当时还在位的皇太后邓绥的主持下，年仅五岁的刘保毫无悬念地于元初七年（公元120年）登上了太子之位。

从刘保上任第一天起，阎姬就失眠了。刘保的母后李氏是她杀死的，刘保日后的“转正”日，就是她的穷途末日。

对此，阎姬想把刘保这根眼中钉肉中刺除掉，但无奈此时刘保有邓绥“照着”，她再疯狂，也不敢造次，只有独自懊恼，黯然神伤。

然而，阎姬苦恼的时光并没有维持多久，一年后，也就是永宁二年（公元121年），邓太后病死，汉安帝终于夺回了原本就属于自己的权力，开始主宰天下。

阎姬原本失神的双眸顿时有了光彩，她仿佛溺水的婴儿抓住了一根救命稻草，对汉安帝大献殷情，通过她的“温柔攻势”，汉安帝很快将她的四个兄弟加官晋爵。这样，阎显、阎景、阎耀、阎晏并列为卿校，典掌禁兵。第二年，也就是延光元年（公元122年），又将阎显加封为长社侯，食邑一万三千五百户，追封早死的母亲为荥阳君。阎显兄弟家的孩子都还是“牧童遥指杏花村”的阶段，也全被拜为黄门侍郎。

也正是因为这样，在邓氏集团灰飞烟灭时，新的阎氏集团呼之欲出。

羽翼渐丰，毒辣的阎姬开始对“最大威胁”太子刘保下手了。她采取的战术很明确，只有两个字：诬告。罪名也只有两个字：谋反。

当然，为了保险起见，阎姬不可能直接出面吧，于是本着一个好汉三个帮的原则，她找了两个“枪手”，分别是大长秋江京和中常侍樊丰。江京和樊丰原本就跟太子刘保的乳母王男不和，后来发展到了剑拔弩张的地步，两人一不做二休，索性找了“莫须有”的罪名，靠阎姬撑腰，杀死了王男。刘保为此体会到了人生中的最二大痛（第一痛是失生母李氏）。刘保当了太子后，江京和樊丰感到不妙，恐怕日后会追究害死王男之责任，四个字：惧有后祸。

此时阎姬拉她们两个下水，自然是干柴烈火，一点就着。于是乎，“密谋三人组”就这样形成了。

欲加之罪，何患无词？更何况这个时候的汉安帝已误入花丛中不可自拔，被阎姬的温柔乡勾走了年少骚动的心，也蒙闭了双眼。接到“密谋三人组”打来的小报告后，汉安帝高度重视，立马派人去调查。

然而，他不会料到，这时朝中大多是拥后派了，调查组摄于皇后的淫威，哪里敢坚持“实事求是”，而是选择了“随波逐流”，上报给汉安帝的回复是：太子刘保谋反证据确凿，属事实。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听到调查组的报告后，汉安帝刘祜怒了，立即召集朝中大臣，召开了政治会议，商议废立太子一事。

“我想废立太子。”会议一开始，汉安帝就开门见山地抛出了这没头没脑的一句话。朝中大臣一听，惊的云里雾里，太子好好的，怎么说废就废啊。对此，朝中很快形成了三大派。

第一派是主废派。代表人物是大将军耿宝（汉安帝的舅舅）、中常侍樊丰、大长秋江京和王圣（刘祜乳母）。

理由是：太子无德无能无才，不能胜任。

第二派是主留派。代表人物：太仆来历、太常桓焉、廷尉张皓。

来历做为主留派的代表陈述理由，直接说了两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法不责众，法本容情。

解析：太子还是小孩，还没有满15岁，人非圣贤，孰能无过，知错能改，善莫大焉。未成年即便有点过错，那不是他本身错误，而是年龄小的原因。因此，应该选择更好的老师，对太子进行教育，让他更加健康地成长，这才是对太子负责的做法。

第二个关键词：已所不欲，勿施于人。解析：耿宝做为皇亲国戚，得到了很多荣誉和宠爱，却不懂得感恩报恩，为国为民服务，而是依附奸臣贼子，伤害无辜忠良，离祸患不远了。

总结陈词：废掉太子一事，陛下应该慎之有慎。而从目前情况看，根本不应该废掉毫无过错的太子。

来历一出马，果然非同小可，他引经摘句，一针见血地指出了问题的关键所在，在治病救人的同时，还毫不留情地攻击了阎氏集团的核心人物耿宝，真可谓一举两得。

然而，朝中大臣这时大多还是选择了中立派。是啊，现在朝廷已不再是那个朝廷了，是阎氏的天下了。耿宝等人都是阎姬极力打造的心腹之人，他们仗着阎皇后这棵大树，在朝廷沆瀣一气，狼狈为奸，气焰炙天，肆无忌惮，无恶不作。对此，朝中大臣敢怒而不敢言。曾有“关西孔子”美称的大学者、太尉杨震多次上书揭发这帮人的丑行，结果遭到了耿宝等人的强力反击，最终逼得杨震自杀身亡，落得个尸骨露于野的下场。

有了杨震这个前车之鉴，朝中臣自然警言惕行了许多。这次他们自然知道汉安帝是铁了心要废太子刘保了，与其作无谓的反对，不如识时务地闭上嘴巴，选择“沉默”。

果然，尽管主留派的言论很精彩，但汉安帝刘祜一点也听不进去。最终，他没有让这场辩论再继续下去，马上以快刀斩乱麻的方式，对太子刘保挥了挥手，就是这一挥手，从此太子是路人——被废。就是这一挥手，从此太子是庶人——贬为济阴王。

至此，阎姬的“毒手摧花”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一个强大的阎氏集团霸占了朝野一下。

（2）夺权图腾

先来重温一段历史，公元前210年七月，秦始皇在第五次巡游天下的旅途中生了病。车驾抵达沙丘宫平台（今河北广宗西北大平台）时，秦始皇病情急遽恶化，突然不治身亡，享年五十岁。随后的事情，就是大家都很熟悉的沙丘之谋。沙丘之谋的主谋是赵高，他是秦始皇的幼子胡亥的老师，秦始皇的贴身车马班长——中车府令，他引诱胡亥，说动丞相李斯，三人结成政治同盟，伪造遗书，逼迫皇长子扶苏自杀，拥立胡亥即位，建立起二世政权。

九月，二世新政府在咸阳举行盛大的葬礼，将秦始皇安葬于骊山，就是现在的秦始皇陵。在安葬秦始皇的时候，二世皇帝下了这道处置秦始皇后宫的命令。这道命令说：“先帝的后宫当中没有子女的人，不宜外放出宫。”根据这道命令，于是将她们全部殉葬从死，死者的数量相当多……

隐而不报，假传圣旨，夺权篡位，斩草除根，血腹屠杀，以保平安。这是胡亥实现梦想的全过程。

殊不知，男人的这一套超级权术手段，很快被阎姬剽窃过来了，她上演的是“复制版”的胡亥夺权图腾。

延光四年（公元125年）的春天，汉安帝举行了一次大规模的清明扫祖祭祀活动，阎姬陪同一起从洛阳出发去祭扫祖陵安陵（今湖北枣阳县东）。

然而，汉安帝不会料到，就是这次扫祖，却变成了他的“死亡之旅”。三月初三巡幸队伍到达宛（今河南南阳）时，汉安帝突然得了急病，数日没有好转，便急忙北返洛阳。当途经河南叶县时，32岁的汉安帝结果和当年秦始皇一样，在乘舆之中呜呼哀哉。

天有不测之风云，人有祸福旦夕。汉安帝死的太突然了，处变不惊的阎姬马上召来兄弟阎显和江京、樊丰等人进行了一次“密谋”。达成共识：坚决阻止济阴王刘保被朝中大臣“非转龙”登基。原因很简单，汉安帝突然驾崩，他唯一的儿子济阴王刘保虽然早已是“废太子”了，但人却在洛阳，朝中公卿大臣听闻皇上死讯后，如果拥立他登基，那么整阎氏集团的末日就要到了。

会议达成如下应对办法：先秘不发丧，防患于未然，连夜回洛阳，再从长计议。

于是，阎氏集团马上封锁汉安帝驾崩的消息，对外宣称：“皇帝病重，不能亲见众卿！”并且将汉安帝的尸体转移到卧车之中。一路上，只有阎姬一人亲侍车旁，每日上食，端送汤药，并不时地向车内的尸首问候起居，以掩盖真情，迷惑众人视听。同时找来草药放置车内，掩尸体腐臭之味。

事实证明，阎姬的“作秀”本领果然高明，众人都被她的举动迷惑了，没有人怀疑皇帝已经“死去元知万事空”了。从叶县到洛阳有六百里之遥，但在阎氏集团的敦促下，只用了四天就到了洛阳。

第二天，阎姬将作秀进行到底，派司徒刘熹到郊庙社稷，假惺惺地为汉安帝进行祈祷，而阎氏集团则利用这个时机，对京城进行了全方位的安排和部署，因为城中禁军都是阎氏子弟把掌，因此整个朝中局势也都在掌握之中。部署完毕，到了晚上，阎姬开始亮剑了。剑剑逼人，剑剑封喉。

第一剑：拔剑。发布讣告，宣布皇帝驾崩的消息。

第二剑：挥剑。临朝听政，阎皇后自尊为皇太后。

第三剑：舞剑。快马加鞭，迎立更年幼的清河王刘庆异母弟弟刘寿之子刘懿为帝。

阎姬这样做的目的显而易见，立刘懿这样的“傀儡”皇帝，由她独揽朝政大权。因为阎姬出剑快，剑气如虹，目标明确，朝中众臣只能

眼睁睁地成为“看客”，想不顺从她的意思都难。

果然，少帝刘懿即位后，阎太后代为摄政，临前殿，朝群臣。太后东面，少帝西面。群臣奏事上书，皆为两通，一诣太后，一诣少帝。当然，少帝只是个傀儡，是个摆设，是个挡风墙，大政全由阎姬决断。

阎太后三剑齐发，效果显著。她并没有小富即安，随及再接着亮了两剑。

第四剑：铸剑。打造班底，任哥哥阎显为车骑将军、仪同三司。

第五剑：藏剑。采取措施，“软禁”废太子、济阴王刘保的自由权。

阎太后没有直接杀了刘保，那是因为刚刚经过了大变动，她不想做的太过，成为千夫所指。果然，不想被“藏”的刘保听闻父皇去世消息后，想上殿守灵，以尽孝心，结果被阎太后断然拒绝。大权在握的阎太后，下令刘保不得上殿亲临梓宫。可怜而又无奈的刘保，为此伤心得“悲号不食”。朝中一些正直的大臣见了，不禁唏嘘不已。

（3）大洗牌

阎姬五剑齐发，剑走偏锋，剑气如虹，剑剑封喉，取得了良好效果，力挽狂澜，成功达到了预期值后。有一个人以雷霆之势，狂啸而出，不甘示弱，马上挥出了一剑，这一剑威力一点也不比阎太后的五剑逊色，这一剑惊天地泣鬼神；这一剑山河为之断流；这一剑日月为之色变；这一剑叫无情剑，挥剑的人叫“多情剑客”阎显，阎太后的亲弟弟。

原来，自从阎氏集团临朝后，阎显并不满足于手中的权力了，他想打造自己独步天下的至高无上地位。对此，他首先把目光瞄准在了阎氏集团德高望众、位尊权重的“外姓成员”——大将军耿宝、樊丰、谢恽、王圣等人身上。

这些人为阎氏集团作出了重要贡献，是核心人物。为此，阎显觉得他们的存在是自己前程的巨大威胁，因此，千方百计想密谋搞掉他们。于是，他来了个两步走：

第一步：培植新的死党。他对阎太后狂吹耳边风后，阎太后提升太尉冯石为太傅，司徒刘熹为太尉，同时参录尚书事，前司空李郃被任命为司徒，提拔这些人既可以打压耿宝等人，又找到了帮凶，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强基固本。

第二步：痛下杀手。阎显走的路线很老套，派人向阎姬打了这样一个小报告：大将军耿宝与中常侍樊丰、虎贲中郎将谢恽、恽弟侍中谢笃、大将军长史谢宓、侍中周广、安帝乳母野王君王圣、王圣的女儿永及永嫕黄门侍郎樊严等人，内外勾结，上下串通，左右逢源，前后呼应，深浅唱和，大小奥援，狐假虎威，互作威福，刺探机要，逆天而行，大逆不道。

阎太后看了奏章后，根本不顾相互相依的日子，不顾同谋密事的情义，再次挥起了手中的倚天剑，挥出第六剑：亮剑。这一剑来了个一窝端，结果被处死的有三人：樊丰、谢恽、周广（其家人远徙比景）。被处以髡钳之刑的有二人：谢宓和樊严。被流放的有一人：王圣（流放到北地雁门）。被贬的人有一人：耿宝（被贬为则亭侯勒）。如果你认为阎太后有意放这位阎氏集团骨灰级人物一马，那就大错特错了。耿宝在归国途中，阎太后的圣旨到了，令其回朝廷，耿宝情知难免一死，选择了“自己动手，英名尚存”的方式，被迫自杀。

经过这次政治大洗牌，阎氏子弟抢班夺权，朝廷大权全由阎氏子弟垄断。除了阎显外，阎景为卫尉，阎耀为城门校尉，阎晏任执金吾。当真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

这样，继邓氏集团后，阎氏集团彻底霸占了朝野，权倾天下。

然而，正当阎氏集团春风得意时，一个人却给了他们当头一棒，这个人便是少帝刘懿。

刘懿原本这亲王，突然变成了卿王，按理说应该高兴才对，然而，他却满面愁眉，原因是阎氏集团的嚣张和跋扈，让他感到太憋屈，太压抑，太郁闷。都说少年不识愁滋味，他自从当了所谓的少帝后，噩运接踵而至，整天愁容满面，整天神情恍惚，整天泪流满面，整天黯然神伤，整天度日如年，整天这样折磨自己后，很快病了，接着病重，再接着病危……

在少帝刘懿病重期间，最着急的当然是阎太后。她赶紧召集阎氏集团骨干成员大长秋江京及阎显兄弟等人，进行了一次秘密的政治会议。

“少帝现在病情日益加重，一旦归去来兮，天下又会生出许多变故来。现在我们的当务之急，是做好立继嗣人的打算才对。”会议一开始，阎太后抛出了中心论点。

随后大家畅所欲言，最后达成如下两点共识：

一、对济阴王刘保要高度重视，重点防备，坚决不能给他有东山再起的机会。

二、早做打算，从诸王子中物色好新的皇帝接班人，避免临时抱佛脚的危乱。

接着，阎氏集团便会面出动，开始物色新主。据说，此后一则征聘启示风靡大街小巷，百姓直呼，怪事年年有，今年特别多。只听说过征兵征收征购征婚征稿征税，没见过还有征皇帝的。

此时，少帝病重的消息早已在宫中传开。有位担任中常侍的宦官孙程感到，这是一次摆脱阎氏集团控制绝好机会。于是，他马上进行紧急密谋。本着一个好汉三个帮的原则，孙程马上找了三个人相助。

第一人叫长兴渠。长兴渠是“济阴王”刘保的谒者，孙程找到他后，利用三寸不烂之舌进行了劝说。直接教会了长兴渠三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废长立幼，取乱之道。解析：济阴王是先帝嫡

嗣，于情于理于法都应该由他来承嗣国统。

第二个关键词：小人得志，君子道消。解析：因为坏人谗陷，蒙蔽先帝，无过无错的济阴王才遭废黜。

第三个关键词：机不可失，失不再来。解析：北乡侯（少帝）一病不起，正是我们反戈一击，翻身的绝好时机。

对此，“茅塞顿开”的长兴渠当即表态，一个大大的“诺”字。

搞掂长兴渠后，孙程再接再厉，马上寻找第二个帮手——中黄门王康。

王康曾为刘保做太子时的府史，自从太子被废，他常常长吁短叹，愤愤不平之情溢于言表。因此，这一回王康根本不用孙程多费口舌，听明来意后，二话不说，举双手加双脚赞成。

然后，孙程开始寻找第三个目标——长乐宫的太官丞王国。

王国本来就孙程有不错的深交，现在孙程来拉他下手，他连半推半就都直接免了，上演了“投怀送抱”的精彩一幕。

（4）温柔一刀

就在孙程组建“四人帮”，紧锣密鼓地策划密谋事宜时。机遇不期降临了。十月二十七日，被立皇帝不到一年的少帝病逝。

这个时候的“老佛爷”阎姬与阎氏集团的大哥大阎显和江京这“铁三角”按原先制定的计划，选择了“重走长征路”，对少帝的死采取的依然是三步曲：

第一步是秘不发丧。第二步是火速派人带着诏书去征召济北王与河间王等诸王的儿子入京，准备从中选立新君继承帝位。第三步是关闭宫门，屯兵防守，加强了宫内外的戒备，以防骤变。

以阎姬为首的“铁三角”弈出精妙绝伦的三步曲，可谓步步推进，

步步为赢。然而以孙程为首的“四人帮”也不甘落后，他们在监视着阎氏集团的一举一动的同时，马上“弈出”一着令人感叹的“胜负手”——先发制人。

十一月二日，孙程带领四人帮骨干成员王康、王国及中黄门黄龙、彭恺、孟叔、李建、王成等共十九位宦官召开了一次密谋动员大会。会议地点选择在济阴王所居住的德阳殿西钟下，会上大家心照不宣地统一了思想，并且上演了“割衣盟誓”的感人至深一幕。

两天后，也就是十一月四日，孙程等人期待的“天时”出现了——京师及周围地区发生地震。此时已拥有天时地利人和的孙程没有再迟疑，当天夜里把四人帮及手下成员聚集于洛阳南宫的崇德殿，此时无声胜有声，孙程等人根本无须再多说什么革命口号，然后向着一个方向前进——章台门。

此时，章台门由阎氏集团重量级成员的江京和刘安、李闰、陈达等人守卫，他们原本以为禁军都在手，谁敢在他们这些太岁爷头上动土，结果被孙程等人打了个措手不及，不明不白就成了刀下鬼。李闰想反抗，也是孤掌难鸣，很快成了阶下囚。

“坦白从宽者生，抗拒从严者死。”孙程对他进行了劝说。

“我坦白，我从宽。”李闰是个识时务的人，赶紧举起了双手。

就这样，孙程收服李闰后，一边留王康、李闰把守禁军大门，断绝了宫中的阎姬与外界的联系。另一边直奔皇宫的西钟下，迎立11岁的济阴王刘保即位。刘保便是汉顺帝。

紧接着，孙程马上来了个“狐假虎威”，通过“已经即位”的汉顺帝下令，命公卿大臣和虎贲、羽林将士屯守南、北两宫门户。这样一来，革命军轻而易举地夺取了军事要地的禁军控制权。

直到这时，阎太后吓的面如土色，不知所措。这时，就看阎氏集团的“大哥大”阎显的戏了。阎显果然不是吃素的，他没有选择“坐以待毙”，而是选择了“鱼死网破”，请求阎太后以诏书的形式召越骑校尉冯

诗和虎贲中郎将阎崇，让他们迅速赶往北宫北门朔平门，抵御和铲除孙程等四人帮的革命。

阎姬这个时候已到了“山穷水路疑无路”的尴尬境地，没有拒绝的理由。而冯诗接到阎太后的“诏书”后，立即赶到了宫中。这时，阎显为了让其死心踏地为其卖命，说了这样两句话：1、孙程大逆不道，以下犯上。他拥立济阴王，并非先皇之意，有天子玺绶尚为证。

2、你如果能尽心报效太后，事成之后，一定给你封侯。

对此，阎姬当即“附和”道：“你如果能活捉济阴王，朕封你为万户侯”说着，还取来了亮晶晶闪光光的侯爵的印信摆在冯诗面前。

人为财死，鸟为食亡。阎姬原本认为冯诗这个凡夫俗子，肯定逃脱不了她的“大力金刚手”。事实上，冯诗当面表现的也很喜悦，甚至当即拍板说一定不负太后厚望，保证完成任务。然后，他请求回营搬兵前来护驾。

对此，阎太后为防生变，派阎氏集团的另一个亲信樊登与他一共前往，名为“协助”，实为“监督”。谁知，冯诗刚离开北宫，便对樊登说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你看，那是谁来了。

等樊登看时，冯诗给了樊登“温柔一刀”，这一刀看似温柔，但结果并不温柔。

随及冯诗回到大营闭门拒守，宣布“中立”，来了个“坐山观虎斗”。

这时，阎显的弟弟卫尉阎景从禁中去卫尉府征率兵马，直赴盛德门，试图救援阎姬。孙程听闻消息，急忙以汉顺帝的诏书去召尚书郭镇，命他立即抓捕阎景。

郭镇身体有恙，正在床上休养。听闻召唤后，带病率领手下的羽林军便往宫中赶。真是无巧不成书，正好在途中拦截住了火急火燎的阎景。结果，成功将阎景生擒，押往廷尉大牢。当天夜里，阎景便“暴

病”死于狱中。

失去唯一的“最可靠”外援”阎景后，阎姬和阎显已是孤立无援，已成瓮中之鳖。第二天，已稳操胜券的孙程采取了“围而不攻”的政策，来了个三步走。

第一步：派人到禁中，向阎姬索还了天子玺绶，剥夺了太后“听政”大权。

第二步：护送汉顺帝驾幸嘉德殿，临朝听政。

第三步：派侍御史带着皇帝的节钺收捕阎显及其弟阎耀、阎晏等人。

此时的阎太后虽然心里有一千个不甘心，一万个不甘心，但在“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的情况下，选择了屈服，乖乖地献出了玺绶。接下来的第二步和第三步就水到渠成了。汉顺帝毫无悬念地入住嘉德殿，随后阎显及其弟阎耀、阎晏等人全部被打入死狱，并且很快被送上了断头台，而他们的家人则统统被流放到比景（今越南境内）。而这正是当年阎姬策划的大将军耿宝冤案中樊丰、谢恽家人的流放地。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史称此事为夺宫之变。

只有交出了政权的阎姬暂时得已保全性命，但她却成了废后，居住地也由长秋宫搬到了冷宫。从此庭院深深深几许，阎家皇后独自悲。

第二年（顺帝永建元年，公元126年）正月初一，格外开恩的汉顺帝曾前去朝见阎姬。汉顺帝原本以想自己的大度给阎姬一点慰藉。然而，他不会料到，他的到“造访”给曾经的“造反”者阎姬不是慰藉，而是“温柔一刀”。无颜以对，无地自容，无情无义，无源之水，无所事事，无孔不入，无可奈何，无计可施的阎姬在这次见面的后半个月，也就是正月十九，选择了无疾而终，离下了无尽悲情。

本着阎姬死后，汉顺帝把她与安帝合葬恭陵，算是给这位雄霸天

下的太后最后的“补偿”和安慰。

至此，阎氏集团彻底烟消云散，得过了昨日黄花。

第六章：豺狼当道

（1）过眼云烟

看过本书的人都知道第五伦这个人，想必大家都不陌生，他在汉章帝时，做司空；新朝王莽时为郡吏，又为乡啬夫。建武时，京兆尹阎兴召他为主簿，负责监督铸钱。永平年间，到蜀郡做太守。后来再次担任司空。第五伦一生岗位变换较多，但无论在哪个岗位上工作，第五伦都严于律己，是一个为人正直、一心奉公、尽守节操的好干部，以廉洁勤政著称，深得人们的爱戴。

对于第五伦的为人，也有人表示不满，有人说他太过虚伪，私下里议论他，我就不信他只有公心，没有私心。还有人造谣说，第五伦是个两面派，曾殴打自己的岳父，还不让自己的兄弟和自己一起吃饭，问题一直反映到皇上那里。对此，第五伦并不在意，而是一笑置之。

有一次，一个挑战者主动上门，想找第五伦的难堪。他当着很多人得面问第五伦：“都说你大公无私，请问，你到底有没有私心呢？”这句话，表面看来是很平常，但实际上暗藏杀机，具有很强的杀伤力。因为，他把人置于两难的境地，如果回答自己没有私心，那么就无疑宣告自己是虚伪之人；如果说自己有私心，那么又等于否定自己的廉洁和清白。

对此，第五伦并没有像外交家一样，用外交辞令回答，或者回答无可奉告，他做出了实事求是地回答，他说：“先前有人曾送我一匹千里马，想让我举荐他当官，我出于公心拒绝了。但我虽未接受，每次三公选拔举荐官员时，我心里都会自觉不自觉地想起这个人，但考虑到公平和公正，我始终没有推荐他。这是因为，我的公心战胜了私心。”

第五伦继续说：“我哥哥的儿子常常生病，我一夜前去看望十次，表示很牵挂，但回来躺下后却能安然入睡，心里并没有多少牵挂；我的儿子生病时，虽然没去看望，却整夜睡不着，无时无刻不在牵挂。这样看来，人怎么可以说没有私心呢？只要是人，私心总是有的。”

一点私心没有的人，不是人，要么是神，要么是虚伪之人；利欲熏心的人，不是人，是没有进化好的动物。只有那些承认自己有私心，并努力克制自己的私心，尽量让公心大于私心的像第五伦那样的人，才是正常的人、高洁的人和可敬的人。

下面我们就来看阎氏集团倒塌后，以孙程为首的宦官集团这一群接班人的“私心”。

汉顺帝登上帝位后，封有拥立之功的孙程食邑万户，王康、王国食邑九千户，黄龙食邑五千户，其余大多数食邑都是四千到四千二百户，最少的是魏猛（食邑二千户）和苗光（食邑一千户），他们有一个很响当当的名字：十九侯。此外，汉顺帝还特许孙程他们可以娶妻纳妾、收养子嗣袭爵。（宦官本是阉腐之人，让他们娶老婆，不是害人守活寡吗？）可谓，可以给功名利禄都交给了他们。

几经沉浮，宦官集团终于拨开乌云见日，开始崛起，宦官专权的政治局面日渐清晰明朗。以后形成了这样一个怪现象，东汉后期以来，每当幼帝即位，总有母后临朝、外戚辅政；当皇帝年长，又常常借助亲信宦官的支持来对付外戚，以夺回原本就属于自己的权势。而就是在这“争”和“夺”当中，有功的宦官也不是吃素的，他们乘雷欲上天——垄断政权，操纵皇帝。直到这时，东汉皇帝这才悲哀地发现，原来他刚跳出一个桎梏，又陷入另一个魔咒之中，而傀儡这个代名词却如影相随，一直不曾改变。最终东汉王朝的大好江山也正是在宦官和外戚两大集团的交替轮回中，走向了一条万劫不复的不归路，这是后话。

闲话少说，话说汉顺帝上任后，出于感谢、感动、感恩的心里，马上对重用了孙程等19名宦官，他原本以为有了这一帮宦官，自己就可以稳坐皇帝之位，没想到孙程等人的目标远不止财富，功名和地

位。他们真正想的要是权力。他们的野心和阎姬一样，眼里只是把皇帝当成傀儡，他们沆瀣一气，最终想要实现的是“王天下”的目的。以后可以看到这样一个奇怪的场景，今天他们联合上书，以看似谦恭实则倨傲的态度跟汉顺帝“商量”说：某某不错，封他当个议郎吧。明天他们又联合上书，说：某某很好，封他做个校尉吧。后来继续将上书进行到底：某某雄才，不提拔他对不起国家对不起党啊。

身为一国之主，却受制于人，这种痛苦，别人是体会不到的。长此一往，一向乖顺的汉顺帝不干了。是啊，羔羊也有愤怒的时候，更何况汉顺不是羊，而是活生生有血有肉的人呢？

汉顺帝开始想办法思对策，摆脱宦官十九侯的控制。

思来想去，汉顺帝想到了“移花接木”。实施过程很简单，那就逐渐疏远孙程等人，重新提拔和重用新人，以此来打压和限制十九侯。

于是乎，一个叫张防的宦官开始了他的发迹之旅，一跃成为皇帝身边的大红大紫之人。朝中一切大事，汉顺帝都找张防商量，再做决定。

对于汉顺帝的移情别恋，愤怒的孙程并没有发出“无可奈何权落去”的感慨，而是开始了他的“拔刺”之旅。很快，孙程找到了一个绝佳的“枪手”——司隶校尉虞诩。虞诩被孙程拉下水后，也不是省油的灯，立即收集了张防的罪状，然后上书弹劾。

结果奏章到了汉顺帝那里，却如牛泥入海，杳无音信。

如此二次三番后，孙程眼看这一招“含沙射影”的攻击效果并不好，也不管三七二十一了，直接上演“单刀赴会”——找汉顺帝讨说法。劈头盖脸就上演了“三问”：

第一问：陛下当初和我们革命的时候，认为奸臣是国家的祸害。现在即位了，反重蹈先帝的覆辙！如此不伦不类为何？

第二问：司隶校尉虞诩为国尽忠却受尽冷落，如此不闻不问为哪

般？

第三问：中常侍张防违法乱纪、贪污受贿的罪行为天下人共知，唯独陛下不知，如此不管不教为哪般？

汉顺帝被他这三问，问的汗流浹背，无言以答。就在汉顺帝选择沉默时，得势不饶人的孙程发表了“逼宫式”的总结陈词：近来听说星象有变异，说明宫中有奸臣，应立即把张防抓起来，这才符合天意，顺应民心！

汉顺帝因孙程有拥立之功，又慑于他的余威，只好将张防革官罢职，发配到边远地区，这才平息了孙程无尽的闹剧。

到此，孙程等人的高压政策取得良好的效果。

然而，正是通过这件事，不甘受控的汉顺帝彻底下定决心要清除以孙程为首的十九侯。都说欲加之罪，何患无词。更何况是身为堂堂的一国皇上，欲找之罪，何患无由呢？

不久，汉顺帝以“争功”的罪名，将参与拥立的孙程等19名宦官逐一罢免官职，流放于外。整个过程，汉顺帝采取的是“剪其羽翼、个个击破”的办法和策略，打压尽了18名宦官，这才对宦官集团中的“大哥大”孙程下手，此时尽管孙程极力想反抗，但无奈的是，他已是孤掌难鸣，而羽翼渐丰的汉顺帝又是有备而来，剑无虚发，剑剑封喉，孙程只能束手就缚，光荣地成为一介布衣。两年后，尽管良心发现的汉顺帝又把孙程等人召回宫中来，重新重用了他们，孙程官拜骑都尉，然而，那只是汉顺帝玩的政策手法，上演的“作秀”表演，空有虚名，没有实权的孙程等人最终安安稳稳地度过了后半生，洛阳成了他们的归宿，也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

（2）人生若只如初见

摆脱了十九侯的桎梏，汉顺帝并没有因为可以毫无顾虑的亲政就一帆风顺了。相反，他亲政的道路可以用一波三折、内忧外患来形

容。

对内来说，不但政治上涣散腐败，经济形势不好，而且老天也来捣乱。永建三年（公元118年），洛阳发生地震，汉阳地陷裂。永建五年（公元130年），洛阳发生了旱灾和蝗灾，其他12个郡国也发生了蝗灾，以后风、涝、水、旱时有发生，一句话：天公不作美啊。

对外来说，永和五年（公元140年），平息了10多年的羌族又开始了新一轮的“革命”。对此，汉顺帝倾尽全国精锐兵力10余万人前往镇压。这次革命与反革命战争，打打停停，战战和和，居然延续了15年之久。15年来花费的人力、物力、财力无数，而参战的将官们放纵不羁，贪污军饷，中饱私囊，士兵们却受尽虐待，历尽艰辛，白骨相望于野，弄得国怒人怨。原本就空虚的国库怎经如此挥霍，结果是国力每况，已到了衰败的边缘了。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反抗，对此，不愿做奴隶的人民站起来了，以实际行动表示了他们的不满。从永和六年（公元141年）开始，广陵、江夏、南郡、益州、徐州等地相继爆发小规模革命。虽然这些革命最终都被镇压下去，但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处于水深火热之的全国人民已和这个衰败腐朽的帝国格格不入，背道而驰。

水能载舟，亦能覆舟，人民的强烈不满，为葬送东汉帝国埋下了伏笔。总之一句话：天下不太平啊。

然而，这个时候，国家的兴衰，已不是年幼的汉顺帝仅凭一己之力就能挽狂澜的，他只是在尽自己最大的努力，管理好这个国家。

本着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的原则，汉顺帝最初一手打造的宦官集团带给了他政治上极大的烦恼和痛苦，因此，当汉顺帝把十九侯赶下台时，他决定重走先帝们的老路——重用外戚。于是乎，在暂时稳定了国家局势时，汉顺帝马上开始经营真正属于自己后宫一亩三分地。

光阴荏苒，时间很汉顺帝阳嘉元年（公元132年），这是个莺飞

草长的春天。在这样一个阳光明媚的春天，对于十八岁的汉顺帝来说是双喜临门。

汉顺帝首先为自己举行了盛大的成年礼。整个过程隆重而庄严，热闹而气派。其次，他开始了选立皇后。

这个时候汉顺帝最宠爱的贵人有四人，号称“四大名美”，收到臣僚请立皇后的奏章后，他一时不知该选哪一位贵人入居长秋宫才好。一筹莫展之际，他突发奇想，想到了一个貌似最简单、最公平的办法——抓阄。就是把他所喜欢的四位佳丽，分别写下名字，然后团成纸团儿，放进一个箩筐，让人颠簸几次后，由他闭着眼抓，抓着谁谁就是皇后。应该说，在没有更好办法的情况下，这也未尝不是一个好办法。但是，当他把自己的这一想法告诉大臣之后，平时一向很听话的手下像炸了锅，立即引起了包括尚书仆射胡广与尚书郭虔、史敞等人的一致反对。他们立即来了个联名上书，中心思想只有一个：立皇后事大，决不能靠这种儿戏般的抓阄的办法。这个办法，没有什么技术含量，显得很没智慧，带有太大的偶然性。结果只能是瞎警猫撞上死耗子，靠的不是实力，而仅仅是运气。

建议的办法是采取三个优先原则。

一是有才有德者优先。理由是：有才有德才是基本素质，这样才能保证皇后的贤惠。

二是年长者优先。理由是：自古太子废长立幼，取乱之道，同样的道理，立皇后立年长的容易服众。

三是貌美者优先。理由是：堂堂的一国之后，要上得了厅堂，下得了厨房，走的了高山，下得了水塘，这样才符合典则。

汉顺帝一听，觉得这的确是一个好办法，有理有据，比较全面，也比较科学，于是决定采取这个办法。

很快，中国历史上第一次为了选拔皇后的大考评开始了，其形式类似于CCTV电视模特大赛，参赛选手是包括“梁小贵人”在内的四位佳

丽。汉顺帝担任主考官，朝中负责选拔干部的官员担任评委，母后担任特邀嘉宾。在这场“才艺”和“德能勤绩”大比拼中，经过紧张激烈的角逐，结果原本就是汉顺帝很中意的17岁的“梁小贵人”凭借德才色三者兼备的绝对优势胜出，荣登皇后宝座。

色，那就不用说了，能参加终极PK的四位佳丽长的都不能单用一个美字来形容。“梁小贵人”主要胜在德才方面。

梁小贵人，原名梁妠，安定乌氏（今甘肃平凉西北）人，出身名门。安定梁家从东汉开国之初就已显贵。和帝的生母就是梁妠祖父梁雍的同胞姐姐，即后来被追尊为章帝恭怀皇后的梁贵人。因此，梁氏门第属于皇亲国戚。梁妠的父亲梁商爵封乘氏侯，食邑五千户，母亲阴氏，也是南阳新野（今河南南阳）的豪门。她的父亲梁商很有才智，而且诚实稳重，“轻财货，不为富积”，是个廉洁的好官。梁妠就是出生在这样一个累世显赫的望门大族的千金小姐。

梁妠稍稍年长，即已精善女红，又喜好读书写字。9岁的时候，她就能诵读《论语》，所习《韩诗》（韩婴所传《诗经》），也可略举大义，出语不凡。梁妠还常常把古代烈女的图像放置身边，用以鉴戒自己，作为学习的楷模。这一切，使她从小备受父母钟爱。梁商曾对家里人说：“列祖列宗积德行善，若能泽被子孙，但愿此女能得到祖宗保佑。”

永建三年（公元128年），朝廷例行选采宫人，给刚好13岁的梁妠提供了入宫的机会。被选入的良家女子照例都要经过掖庭丞及相工的再一次审察和筛选，以便选出“姿色端丽”、“合法相者”载送后宫，以供登御，也就是侍奉皇帝。据说，当相工茅通见到梁妠时，惊得目瞪口呆，待回过神来，竟连连拜贺，说道：“看你的面相，乃所谓日角偃月，实是贵极之相，我给官家择选的人多了，还从未见过像您这样的贵相。真是奇了。”正巧，负责天文历算的太史也奏称：适才占卜之兆得大吉之卦。于是，梁妠被选入后宫做了贵人。因为此时长秋宫虚位，贵人就是宫中地位最为尊贵的嫔妃了。这次选美，梁商的妹妹也就是梁妠的姑姑也一同被选入掖庭。大概是因为这一缘故，梁妠在宫

中被称为“梁小贵人”。

进入宫中之后，特别注意言行举止，据说，她一进宫，汉顺帝便对她情有独钟。对此，善解人意的她不仅不以为喜，反以为悲，总是苦口婆心地劝皇上多去关照一下其他嫔妃，她有这样一句口头禅：“团结是成功的基石。”解析如下：男人以博施为德，女以不专为义。后宫佳丽如果能相互团结，裨除妒忌之心，那么皇帝子孙肯定会很多。希望皇上能思云雨之均泽，识贯鱼之次序，平等对待其他佳丽，这才是国家的福气。

这等胸怀，谁人能比？这等气量，谁人能敌？这等气魄，谁人能攀？这等人物，想不脱颖而出都难。

后来的实践证明，这一选拔皇后的办法，效果很好，比单看谁长得漂亮，谁姿态妖冶，谁会哄皇帝开心，来得要好。因为，当上皇后后的梁小贵人入居长秋宫之初，始终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从没辜负给她打高分的各位评委的期望。

平日里，她恪守“妇德”，虽然贵为第一夫人，但为人非常低调，悉心照顾皇帝，对其他佳丽视若亲姐妹。每当天上出现日食和月食，本是自然现象，她都主动检点，是不是因为自己的言行是否出现过失，成为母仪天下的典范。

两千年前的顺帝选皇后，尚知一看德才，二看年龄，三看相貌。当今时代，我们有些地方选干部，为何有人还做不到这一点呢？

（3）肆无忌惮

汉顺帝选了一后，还得“善后”，马上给梁皇后的父亲梁商“利禄”：增加采邑，位加特进，还赐以安车驷马，拜为执金吾。两年后，也就是阳嘉三年（公元134年），汉顺帝给了梁商“功名”——拜他为大将军。东汉从窦氏开始，大将军位列三公之上，威权极盛。

好在这个一跃而位极人臣的梁商并没有因此而嚣张跋扈，而是修

德立功地“为后”，史称其“每存谦柔，虚己进贤”。每遇饥荒之年，他就让人用车载着粮食到城外赈济贫馁百姓。对于家族成员，也能有所管教，未曾以权盛干法。京师内外，对梁纳的父亲梁商颇有赞誉。

然而，事实证明，梁商的所作所为都是白用功，因此他的善行和功德很快被他的儿子梁冀，挥霍怠尽。

这位名副其实的“富二代”绰号：梁三多。绰号来缘：一是生的怪。耸肩尖头，横眉竖眼，这种样子看起来比较阴毒。还是个结巴，跟他说话属于“舌尖上的浪费”。二是心智高。他颇工心计，做起阴谋鬼计来很有一套。三是手头闲。平日游手好闲，酣饮豪赌，弹棋踢球，斗鸡走狗，无恶不作。横行市井，多行非法，活脱脱洛阳一市井恶少。

其实上溯几代，梁家没出过什么恶人。他的高祖父叫梁统，也曾是王莽时代的一方军阀，光武帝刘秀当了皇帝，梁统就归顺了朝廷。这个人性格刚毅，对法律有研究，主张严刑峻法，多次提出扩大死刑的范围。刘秀个性宽柔，没有听他的话。梁统的儿子梁松娶了刘秀的闺女，二儿子梁竦的两个闺女被刘秀的孙子汉章帝选入宫中做贵人，其中一位生下了汉和帝。

汉章帝的皇后姓窦，出自刘秀重臣窦融一脉。窦皇后生不出来儿子，对梁贵人这种特异功能非常气愤，认定那是伪科学。梁贵人听说自己不慎研究了伪科学，当然害怕，就寻求解决之道。窦皇后把孩子抱过来说：“就算是我生的吧。”

没过几年，为除后患，窦氏家族捏造罪名把梁竦抓进大牢，后者就在那里安息了。梁贵人目睹人生无常，抑郁而死。窦融与梁统当年在一个战壕里打仗，其后人却你死我活。梁竦这个人读书多，又有才气，很自负。路过屈原投江的地方，他用绳子系块黑石头扔下去以示悼念。这么一个文雅的人因为得了外孙而送命，肯定会发出几百年后杜甫一样的感慨：信知生男恶，反是生女好。

汉和帝即位，窦皇后成为皇太后。报应来得比较快，窦氏家族从

科学领域向政治领域一路挺进，图谋政权，结果被悉数拿下。这时候梁家的后人们开始上访，要求平反。和帝听说自己的妈妈不是亲妈妈，也来不及问爸爸是不是亲爸爸，三下五除二，追尊梁贵人为皇后，活着的人封侯加官。梁家开始了复兴。

到了汉顺帝时候，梁竦的孙子梁商遭遇了他爷爷的命运，因为两个闺女被选入宫中，一个当了皇后，一个为贵人，梁商被拜为大将军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官二代”的梁冀因为“家庭背景”不一般，他的仕途飞黄腾达，其貌不扬的他先后担任黄门侍郎、侍中、虎贲中郎将、越骑、步兵校尉、执金吾、河南尹等职务。

但身为执绔子弟的他明显属于为官不仁的人，是典型的“坑爹”代表，他的父亲所做的好事善事，在他的努力下都付之于东流，气得梁商直想吐血。

事实证明，梁冀不但“坑爹”，而且害爹，他的老爹很快就因此“一命呜呼”了。梁商临死的时候把儿子梁冀叫到跟前，千叮咛万嘱咐，千万不要厚葬，不要开追悼会，不要火化。梁冀道：“爹，你放放放放心吧，我会继承你的衣钵下去的。

事实证明，梁统的刚正、梁竦的博雅、梁商的谨小慎微被梁冀完全谢绝，梁氏家族的基因到这一代发生了突变。

梁商死了，梁冀却笑了，原因是其父尸骨未寒，汉顺帝就非常“顺从”地让他“继承”了梁商的大将军职务。随着新的梁大将军的诞生，东汉长达二十多年的噩梦开始了。

随后，他的弟弟梁不疑也被提升为河南尹。汉顺帝因为处事太随意，决策不够果断，将国家弄得一团糟。

就这样，随着梁纳入主后宫为皇后，梁氏家族的势力一涨千里，后来梁氏一家创造了一项历史——成为东汉历史上把持朝政时间最长的外戚，这是后话。

汉安元年（公元141年），汉顺帝为自己的一生作了最后一次表演：诏遣八位使臣行巡天下，罚惩奸佞，奖掖清忠。这八位时称“八俊”的使臣大多是天下闻名的宿儒，只有张纲年纪最轻，官位最低。其余七人受命上路，惟独张纲埋其车轮于洛阳都亭，慨然说：“豺狼当道，安问狐狸！”于是他立即上奏大将军梁冀“肆无忌惮、贪污受贿、多树谄谀、陷害忠良”等十五项大罪。书奏上后，结果是：京师震悚。百官惴惴。然而，汉顺帝给予处理结果却是不了了知。

建康元年（公元144年）八月，年仅三十岁的汉顺帝在玉堂前殿驾鹤西去了。留下东汉这一烂摊子，让后来的皇帝们头疼去吧。

汉顺帝死后，继承者又成了一大头疼的问题。要知道当时皇后梁妠无子，其它嫔妃所生的儿子又很小，远远还达不到主宰天下的实力和能力。但这却正是梁皇后所期待的，她很快化无子的悲伤为力量，睁开慧眼选拔汉顺帝嫔妃中的儿子皇帝人选。很快，梁皇后把目光停留在了虞美人身上。虞美人不但人长的美，生的儿子刘炳也美，更重要的是这个美少年还小，小到还是2岁，还停留在抱在怀里的份。但这对梁皇后来说，却是“天赐良机”，她大手一挥，大喝一声，这就是皇帝的不二人选。

就这样，刘炳时来运转被立为太子，即位后为汉冲帝。从此刘炳的恶梦开始了，因为他坐上的不是皇帝宝座，而是烫手的热炉。好心的梁妠并不把他当皇帝来看，而是当枪手，当傀儡来看。

因为梁妠很快以“嫡母”的身份尊称为皇太后，开始“垂帘听政”，随及，“温柔敦厚”的她终于露出真面目来，大权在握，高高在上的她，不再做谦卑、礼让、宽厚、合作、道义、感恩这“六种人”，而是做毒辣、野蛮、独断、专行、凶残、霸道这六种人，她立即让其兄大将军梁冀参录尚书事，极力打造梁氏集团，开始了东汉王朝又一轮的外戚专政之旅。

第七章：垂帘听政

（1）盗墓笔记

梁太后“执政”后，考验马上就接踵而来了——给刚刚“龙驭上宾”的汉顺帝建皇陵。

自汉朝开国皇帝刘邦开始，汉朝皇帝形成了这样的制度，那就是新皇帝一旦即位，在治国国家的时候，还得干一件大工程，那就是为自己修建陵墓。东汉的开国皇帝刘秀也没有忘祖，把这古训继承下不断出现。然而，到了汉顺帝这里，这项制度却突然中止了，他没有为自己建皇陵。

或许他继位后，正为“此权无计可夺回来”而发愁着，哪里还有心思去考虑这些“身后事”呢？然而，天有不测之风云，三十而立的他却来了个“归去来兮”。

汉顺帝驾崩了，他的皇陵还不知道在哪里。直到这时，梁太后只好马上进行“亡羊补牢”——给汉顺帝临时找墓地。本着就地原则，选择的墓址就是选择在洛阳边。墓址要求只有一个条件，那就是风水好。

洛阳是一国之都，周边的土地都是稀有之物，想找风水好的土地那便是“难于上青天”了。然而，窦太后开了口，更何况这是为了一国之君找墓址，因此，土地尽管稀少，但正鲁迅所说的那样：时间就像海绵里的水一样，只要你挤总会有的！最后总算在洛阳西郊“挤”到了一块各方面条件都还算可以的风水宝地——“平民公墓”。

什么叫“平民公墓”，说白了那就是百姓农民的坟地场。因此这平民公墓自然有很多小坟墓了，梁太后可不管这么多了，马上对民众下了了了“迁坟令”，三天之类把这里的坟墓全部搬起，而且方式是“无

偿”。什么叫无偿，那就是且不说“补偿费”，就连基本的迁搬费、重新安葬费、人工费、误工费等统统都没有。

面对朝廷这样赤裸裸地“占有”，当地民众自然不满了，因此，很多人都对窦太后的武断专行选择了“怒而不尊”，结果三天过去了，平民公墓的情况可以用“坟丝不动”来形容。面对这些“刁民”的所作所为，梁太后没有选择“姑息迁就”，而是立即来了个“怒发冲冠”——派梁冀扒除这些平民坟墓，然后就地开始皇陵工程的建设。

祖坟被扒了，洛阳的老百姓个个“怒气冲天”，但都是敢怒不敢言。是啊，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这天下是帝王的天下，就算窦太后的所作所为过于残忍，过于恶毒，过于无情，那又如何？他们只不过是苍海一粟罢了。正如郑智化在“游戏人生”中所唱的那样：有钱的当老大，没钱的难过活，就算是看不惯我又能如何？

就在这个节骨眼上，有一个人挺身而出，怒形于色地来了个为民请愿，为民上书。这个人便是尚书栾巴。俗话说识时务者为俊杰，这个时候，栾巴的不识时务，让梁太后“怒不可遏”，梁太后很生气，后果很严重——马上以“大逆不道”之罪，将他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力终身，缓期一个月执行——深秋执行。什么叫枪打出头鸟，可见一斑。

把栾巴从天堂打入地狱后，在梁冀的日夜督促下，汉顺帝的宪陵工程可以用“日新月异”来形容，只有十来天，高的八丈有余，占地面积二十顷的墓园就宣告竣工了。随后，梁太后为汉顺帝举行了盛大的安葬仪式。据说下葬时，下雨是非常吉利的事，是后人有福的样子，古人美其名曰叫“发后雨”。据说刘邦下葬时就下了这样的“发后雨”，随后他的曾孙汉武帝开创了汉朝盛世。

当然，汉顺帝下葬时没有下雨，而是地震。天要下雨娘要嫁，这原本是天经地义的事，然而，这个时候的梁太后和梁冀因为做了“亏心事”，对地震一事很是震惊，迷信地认为这是老天对他们的谴责，为了防止出现“鬼敲门”的严重后果，赶紧下了这样的命令，八个字：释放

栾巴，大赦天下。

西方谚语说：离罗马越近，离上帝越远。因为罗马本是天主教廷所在地，而和欧洲其它地区相比，这里的民风蛮横狡诈，治安恶劣，丝毫不像天堂。同样的道理，离洛阳越近，离上帝越远。这个时候的汉朝，在一个接一个的外戚专政下，这个腐败无能的政权越来越让民众反感和不受尊重了。因此，在地震发生后，梁太后只是“大赦”——释放囚犯，并没有对民众“大援”——成立红十字协会，提供物品、食品救灾的情况下，民众采取了自救——通过地震造成的裂缝冲进宪陵，哄抢陪葬品。

天怒人怨的民众上演的完全是一出现实版的“盗墓笔记”，可怜的汉顺帝刘保刚刚入土为安，又恢复了“赤裸”之身，上演了“五被”之闹剧：被刨出坟墓，被抢光陪葬品，被剥光金缕玉衣，被停尸荒野，被路人免费参观。悲哉，哀哉，惜哉，壮哉，痛哉！

大汉法律规定，敢偷盗皇室物品者一律杀无赦，敢擅自在皇陵区内动土者更要诛灭九族。然而，此时的梁太后忙于自己的权力发夺都来不及，哪里有心思来管这些“身外事”，于是乎，一边本着法不责众的原则，声张虚势地派人去追查这样件，作秀给天下人看。另一边再度采取亡羊补牢之举，在百姓把宪陵掀个底朝天之前，派人重修和保护宪陵。

为了防止派出的人出现监守自盗的情况，梁太后选这个“护陵使者”时，实行的是一票否决制，首先把“中原人”否决定了。原因是中原人都不老实，都不靠谱儿。而把目标转向了“边疆人”身上。他觉得边疆人心善厚道，是护陵的最佳人选。

对此，梁太后采取了公开招聘的方式，对边疆人招“护陵使者”，条件有三：一是品德好，能做到洁身自爱，廉洁奉公。二是武艺好，能够制服武装盗墓集团，能胆大心细，不惧“鬼吹灯”的枯燥生活；三是管理好，土木建筑工程毕业的拥有优先权，能管好施工队，能把陵墓建造的堂皇富丽。

令梁太后感到意外的是，招聘广告刚一下达，凉州武威郡就推荐了一个人才。

梁太后高度重视，现在一考验，居然发现这个人全部符合这三个条件。不由发出“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的感慨来。

下面就来看这个简历。

姓名：段颍。

书名：举孝廉。

特点：行侠仗义。

缺点：嫉恶如仇，曾一度误入“黑道”。

拐点：浪子回头金不换。潜心研究古籍，所以受到武威太守的器重。

绰号：十全十美。

绰号来缘：段颍拥有至孝、敦朴、有道、贤能、直言、独行、高节、质直、清白、敦厚十大特点。

也正是因为这样，梁太后立即封段颍“宪陵园丞”，让他全权负责汉顺帝陵园的修缮和治安工作。段颍上任后，一边抓紧工程建设，保质保量地完成陵园的修缮。另一边大力开民用工展“扫黑除恶”行动，肃清宪陵周边的黑恶势力。

这双管齐下，效果是看的见的，很快，陵园修缮的完美一新，治安也取得了良好成效。梁太后对他赞不绝口。马上又给了他一项新任务——帮年仅2虚岁的汉冲帝预造新皇陵。

是啊，吃一堑长一智，汉顺帝让梁太后吃了“临时抱佛脚”的亏，这一次自然要吃一堑长一智，未雨先绸缪了。考虑到洛阳城边的土地确实紧张的珍贵，于是汉冲帝的陵墓选在汉顺帝的宪陵的陵园内，20

顷的地，浪费也是白浪费，不如再建个“陵中陵”，一来省的招来非议，二来厉行节约。于是乎，“护陵使者”段颍又开始新一轮工作了。

（2）福大命不大

正所谓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就在盗墓笔记告一段落时，边塞风云又起。首先是西北边的一直不安份的羌人来了个“第二次革命”。3年前，也就是公元141年，当羌人第一次革命时，东汉政府派出平乱的是征西将军马贤。马贤带领十万精兵西征，去时鸟啼鸣——壮志凌云，归时花溅泪——惨遭屠龙，马贤父子三人阵亡，十万大军仅剩数千人还。

这让羌人仿佛如黑夜中看到了光明，于是信心更足了，野心更大了，脚步也更快了——深入渭河平原，偷袭长安城，大有不可一世之气概。

东汉政府对此派出了很多大将平乱，但结果都是无人能掠羌人其纓。实事造英雄——这位英雄就是护羌校尉赵冲。

因为赵冲的出现，不可一世的羌人在连吃败仗后，终于发出了“憾山易，憾赵家军难”的感慨，于是选择了“归隐”。此时的汉朝的局势每况日下，羌人抓住这一时机，再度兴风作浪。

梁太后当仁不让地派赵冲出马了，想让再展雄风。然而，就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赵冲的部将马玄却来了个“胳膊肘儿”往外拐——投叛了羌人。

手下干出如此大逆不道的事，赵冲很是窝火，立急带大军去“拦劫”马玄，想要通过这样的方式给天下人一个交代。

然而，这个时候的马玄既然选择了“一条道走到黑”，自然会有所防备，羌人早就派大军前来接应他的到来了。结果赵冲火急火燎地赶来找马玄“讨说法”时，遭遇马玄和羌联手布下的“迷局”，最终全军覆

没，赵冲本人也来了个“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

“双子座”马贤和赵冲以同样的方式以身殉国后，东汉政策知道凭武力，很难摆平羌人这个“南剃头”了。因此，在硬的不行的情况下，选择了柔——以金钱色等糖衣炮弹让羌人退兵，以“纳贡”的言式暂时稳定了贪婪的羌人。

稳住了羌人，实权在握的梁冀开始“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握手中权”。他他利用手中实权，铲除异己，培养亲信，在朝无恶不作，当真到了无法无天的地步了。

有事例为证：有个叫皇甫规的大臣，本着忧国忧民的原则，在梁太后面前打了梁冀的小报道。委婉地劝梁太后严加管束梁冀，让其多行善事，少去游乐，减省宅第，不要做“房叔”之类的话。结果梁太后对他的小报道不以为然，只是淡淡地说了句：我知道了。

的确，梁太后这算是对皇甫规客气了，俗话说子不孝父之过，在梁太后这里就是兄不仁妹之错了，可是现在梁太后那是国家的掌握实权的一把手，“皇叔”梁冀岂是皇甫规这样的无名小辈可以亵渎和玷污的。因此，梁太后有意放心直口快的皇甫替一马，但得知此事的梁冀知道后却不干了，他充分发挥残暴的本性，对皇甫规进行了拍砖游戏，结果砸的皇甫规遍体鳞伤，只等“眼睛一睁一闭，一辈子就没了”的这一天到来了。

出乎皇甫规意外的是，正当他还在“歹活”的时候，傀儡之王刘炳却来了个“好死”。永嘉元年（公元145年）正月，即位不到半年的汉冲帝刘炳却提前上演“眼睛一睁一闭，一辈子就没了”。这当真是：福大命不大啊。

汉冲帝刘炳死时不到三岁，即位不到半年，他果然对得起他的谥号中的“冲”字，一路前冲，来也匆匆，去也匆匆，朝中很多大臣甚至都他的面也没有见过，发出恨不能相逢的感慨来。

其实就在汉冲帝刘炳“眼睛一睁一闭”这段时间，梁太后和梁冀等

梁氏集团却正紧张的在忙碌着，他们需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寻找”新太子。

的确，此时汉安帝的骨肉仅汉冲帝刘炳一脉相传而已，刘炳一旦有个三长二短，那就只能从先帝旁系中选皇了。

于是乎，梁冀很快按梁太后的要求，从众多诸侯王中选来了两位小王子。他们都是汉章帝的玄孙，乐安夷王刘宠的孙子，一个是渤海孝王刘鸿的八岁儿子刘缵，另一个是十八岁的清河王刘蒜。

按理说刘蒜都成人了，梁冀不会是脑残了，把他纳为候选人，一旦选上，那岂不是掀自己的台么？事实上，梁冀这么做是有不得已的苦衷的。刘蒜知书达理、才华横溢，办事老练果断，举止文雅有度，在公卿中是典型的“后起之秀”，享有很高的威望。梁冀把他选为皇帝候选人，只是为了“作秀”的需要，只是为了堵住天下众人悠悠之口。而八岁的刘缵才是梁太后和梁冀早就商量内定的新皇帝不二人选。

果然，新皇帝的两位人选刚刚出炉，汉冲帝就挥一挥衣袖，带着一把鼻涕一把泪到另一个极乐世界去报道了。为了达到自己期望值和目的。梁太后决定“重走长征路”——学阎太后当年的方法，决定对汉冲帝暂时不发丧。对此，太尉李固进行了坚决的反对，直接说了两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君子纳于言，而敏于行。解析：汉冲帝虽然年幼，但也是天子名分，怎么能掩盖真相呢？

第二个关键词：前车之鉴，后事之师。解析：当年秦始皇死于沙丘，先皇汉安帝驾崩，阎太后秘不发丧，结果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害人先害己，这是大忌啊。

总结陈词：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为了避嫌，请太后陛下速速发丧。

那么，这个李固究竟是什么来头，敢如此“不识时务”呢？

（3）正人君子是这样炼成的

可以用三句话来概括李固：

一、少年壮志不言愁。

李固是汉中南郑人，生于永元八年（公元96年）一个官僚家庭。他的父亲李郃，长于河图、洛书、风星之学，汉安帝时，做过太常、司空。少帝时，做过司徒，曾参与拥立汉顺帝的谋划，因为有“拥立”之劳被封为涉都侯，然而，出人意料的是，他却婉言拒绝了，理由是：臣本布衣，不适当官。

与他的父亲低调隐忍相比，李固表现的更为另类。首先是长相奇。他的额头上有像鼎足一样突起的骨头，脚底下踏着龟状的纹。其次是心智奇。他自少年时代起就胸有大志，虽说是一个贵族子弟，然而毫无纨绔弟子的习气。是个典型的五好学生。

一是好读书。为了求知识，他经常不远千里，跋山涉水，寻访名师，研究学问，研究人生。二是好专研。他的知识面广，上知天文，下晓地理，博古通今。

三是好谦虚。在太学里，也从不因自己是大官员的子弟而傲视同窗，同学们与他多年共学，都不知道他是朝廷大臣李郃的儿子。

四是好结交。他结交四方有志之士，很多读书人慕名而向他求学，但他却做了“谈笑有鸿儒，往来无白丁”。因此，很快他的威名远播，京城的人对此给予最高的评价：“又出了一位李公。”

五是好志向。他不急于功名，当时的司隶校尉五次推举他做孝廉，益州刺史又举他做茂才，他都没有答应和接受，有的官府连连召他去做官，他也托病退去。他不愿在学业未成之前，过早地踏入宦海。他虽然不急于去朝中做官，但他还是不断挂牵着国家大事，对于当时外戚宦官的专横造成的腐败政治，更是忧心忡忡。王纲失坠，善政不行，每每想到这些，他心中就难于平静。

二、壮年雄心不言悲。

到汉顺帝时，李固已是“三十而立”之年了，是该参与朝政的时候了。永和年间，荆州盗贼蜂起，好几年都平定不了，便任命李固为荆州刺史。李固到任后，派遣官吏慰问境内，赦免盗寇之前的所挑起的争端，让他们改过自新。于是盗贼的首领夏密等人聚集其他的盗贼首领六百多人，自己捆绑着前来自首。李固都原谅了他们，放他们回去，让他们自己互相召集，开始威严法令。半年之间，其余的盗贼纷纷归降，荆州恢复了清静和平。便很快从荆州刺史荣调到京城为大司农。

那时梁冀的父亲梁商实权在握，是朝中的真正的“摄政王”，并精心培植梁家势力。原本一直淡泊名利的李固这时却追逐起权力来，原因是：为国为民，臣之大者。

嫉恶如仇的他如何看贯外戚专权的局面，又如何能让这黑恶势力一直把掌朝廷。为此他一方面在勇于参与朝政的同时，另一方面力劝一些有识之士不要在黑暗势力站起来，不要畏惧，不要低头，不要退缩，要坚强，要勇敢，要执着，要有信念，要有信心，要有壮士断腕的气魄。对此，李固来了个“投石问路”——向汉顺帝提出聚集贤士的建议，理由是：气之清者为神，人之清者为贤。要想治理好天下，就必需得到才干之士的辅佐。

汉顺帝很重视李固的建议，很快就批了一个大大的“诺”字。

大将军的梁商见状，也来了个顺水推舟，为了掩饰外戚专权的真相，对李固的举动显得很支持配合的样子。然而，梁商征召的所谓的天下名士多名不副实，大有滥竽充数之嫌。

对此，李商却真刀实干，任人为贤，尽召开下才俊之人。

其中江夏的黄琼最为李固所钦佩，于是他派人送了一封“聘用证书”给黄琼。然而黄琼知道这时朝中已是一片黑暗，不愿来朝中趟这趟浑水，但又不好直拒，只好回了一封书信，信中很简单明了，只有三

个字：在路上。对此，李固为了打动黄，马上写了封信给他。信分三层意思：

1、人生如白驹过隙，应该做一番济世安民的事，现在正是时候了。

2、有史以来，清明政局少，世俗混乱的时候多，倘一定要等待尧舜那样的圣君，那末，有志之士就永远无做事的时机了！

3、坚直的东西易断裂，洁白的易玷污。阳春之曲虽然高雅，但和的人少，名声大的人，很难做到名实相符。近来有些被朝廷征召来的人，不是“名声太盛”就是“纯盗虚名”，但愿先生深谋远虑，大展宏图，以付众望。

李固言行一致，他对黄琼的要求，也正是自己所要身体力行的。对此，黄琼感动之余，不远千里，进京为官，只为了李固的期盼。一到京城，经李固的极推荐，黄琼得到了仆射的官职。

李固便条陈政见说：臣下我听说同时，为了达到聚集贤士的效果，李固聘用南阳的樊英、广汉的杨厚、会稽的贺纯，用大夫的礼仪接待他们。同时推荐了陈留的杨伦、河南的尹存、东平的王憺、陈国的何临、清河的房植等人。因而全国山野幽人、智术之士，无不弹冠相庆，乐意为国家效力。四海欣欣归服于圣德。

三、中年执着为哪般。

阳嘉二年（公元133年），的地震、山崩、火灾等异常现象。朝廷为此很惶恐，特下诏书，要求人们指出时政弊端，提出良策，结果却是“无人应征”。对此，公卿大臣们一致推举李固为“出头鸟”来“献策”。

首先，李固直接教会了大家三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动之于内，应之于外。解析：王道通行则阴阳和畅，政事乖张则地震山崩。政治成就是由供职之人办成的，官府的功效

能是靠能吏来实现的。古时候，当官是凭着品德，而今，当官只是凭着“财与力”，多数官吏都以杀伐而获得声誉和迁升，而为政“宽和”不结党营私的人，反而遭到“斥逐”。这都是关于天心民意而见于往事效验的啊。

第二个关键词：日中则昃，月满则亏。天道无亲，实在可怕！加以近日发生月食在端门一侧，月亮是大臣的象征。俗说太高了就危险，太满了就溢出，月满盈会亏，日正午就会偏，四者都是自然规律。天地之心，降福于谦退而忌盛满。所以贤达之人功成身退，全名养寿，不生怵迫之忧。倘若真能令国政一清，道能行而忠已立，您老人家就可以追踪古贤人伯成的足迹，保全自己的终身荣誉了。那怎么会与那些庸俗的外戚之流，贪位恋禄者相提并论呢！我李固很是愚昧，不识大体，只是有感于古人一饭必报的榜样，何况受您知遇之恩怎能知而不言言而不尽呢？

第三个关键词：前车之鉴，后事之师。解析：自古以来，后妃家族之所以很少保持长久，主要是因为他们爵位高，权柄重，而又不知克制退让，终于不得不颠仆毁败。不说远的，在此之前外戚阎氏专权受祸就是一例。如今的情况，跟以往差不多，应该决心考虑如何推行善政的时候了。

其次，李固引用了三段名人名言阐述自己的观点和建议。

一是《老子》中的：“其进锐，其退速”。解析：如今梁氏亲人贵为皇后，其父礼在不臣之列，尊以高爵，也还说得通，但其子弟群从们一个个荣贵显赫，飞黄腾达，大有鸡犬升天之势。要知道以前的明帝和章帝时可没有出现这样的情况？建议：让步兵校尉梁冀回到他本有的位置上去，让梁家任侍中者退回去当小黄门，从而使大权不归外戚，政事全由国家，这才是利国利民的大好事啊。

二是《诗经》中的“上帝板板，下民卒瘁”。解析：昔日周幽王变更祖宗法度，而使下民受尽苦难呀！政教上一有差失，一百年也弥补不了啊。建议：应该坚持祖宗留下的法度。开石室、阅图书，召会群儒，征询得失，分析灾异，弄清天意。

三是《周颂》中的“薄言震之，莫不震叠”。解析：本朝号令，不能失误间隙一开则邪人心动，利益启动则仁义之途梗阻。刑罚不能禁绝，教化因而凌夷。这才是天下万事的总纲，国家政治的急务啊！建议：应该罢退宦官，削其重权，只设两名常侍，让方正有德之人在皇上左右管事；小黄门五人，选才智清明者在宫中侍奉。如此，舆论就会平息，天下太平也能实现了。

最后，结束语有两句话：

- 1、我冒昧地上书皇上，所提意见不成熟的地方，请原谅海涵。
- 2、我想通过上书使皇上觉悟，所提观点可行的地方，请认真考虑。

汉顺帝看了李固的“真知灼见”后，做了三件事：

- 1、取消了封宋娥的打算。
- 2、责令诸常侍叩头请罪，改过自新，重新做人。
- 3、封李固为议郎官。

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汉顺帝的“花样表演”而已。因为这个时候梁太后不会袖手旁观的，她开始吹耳边风了。事实证明，梁太后的耳边风胜过九级台风，汉顺帝很快被“温柔乡”所惑，非但没有“降”梁商的级别，反而马上升他为大将军，同样还升梁商的儿子梁冀为河南尹，梁氏势力进一步膨胀。

梁氏进一步发迹后，自然容不下李固这个眼中钉肉中刺了。在梁商父子的经心策划下，莫出一着杀手锏：诬陷。

也正是为这样，摊上大事的李固头上的乌纱帽很快就掉了，原因是犯了错。罪名是：莫须有。好在正直正义正气的大司农黄尚为了李固，放下架子，低着头到大将军梁商面前求情，仆射黄琼联合众臣力保，梁商为了息事宁人，李固才免去了将牢底坐穿的牢狱之灾。随

后，梁商采取了退而求其次的方式，把他外调去做广汉的雒令。眼不见心不烦，只要你李固不在京城，总不能再掀风鼓浪，总不能再来闹事儿。

按理说九死一生的李固应该很庆幸才对，但在赴任的路上，他的心却随着颠簸车子心潮起伏，感触万千：在一方为官为王，福利待遇都不菲，对个人来说那是求之不得的事，但这并不我所求啊。我所求的是要靠手中三尺利剑，整顿腐败的官吏，肃清外戚的专政，打出一个风清气正的朝政来。既然在朝中不能施展抱负，为国分忧，为民谋利，去做地方官又有何用呢？

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种红薯。想到这里，突然醒悟过一的李固到白水关时来了个“怒而罢官”，他解下印绶，归隐山林——回到故乡汉中，从此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

这个时候的大将军梁商人品还不很坏，眼看自从李固“罢官”后，朝中才俊纷纷选择赴其后尘，非隐即散，马上采取了补救措施，重新重用李固。也正是因为这样，在家赋闲快一年的李固又被征召到朝廷，官职变成了从事中郎。梁商的用意有两层，一是想通过重新重用李固达到获取好名声。二是想因此而把李固拉拢据为己用。

然而，事实证明，梁商还是看走了眼，因为李固毕竟是李固，玉树临风的李固，个性鲜明的李固，独一无二的李固。因此，如果仅仅因为梁商给他升了官这个小恩小惠就可以收买他，那就大错特错了，相反，他以此为契机，开始了第二轮更为猛烈的反对外戚专权的斗争。

李固对当时的梁商还看不透，认为他虽以皇后的父亲的身分辅政，但对自身还有所约束，假如他能带头放弃权势，外戚专权的事就好解决了。于是，李固再度上奏，建议梁商辞退高位，作个表率。对此，李固还引用了一个关键词：物极必反、否极泰来。劝梁商道：“爬得太高虽然风光，但也有高处不胜寒的危险。如今大将军功成名遂，为了保全名声和享有福寿，避免忧祸，可以自动引退。假如你能这样，就不是一般的贪荣禄好权位的外戚之辈所能同日而语的了。结束

语是：我这般掏心掏肺地跟你说，完全是为了报答你对我的知遇之恩啊，请三思而行。

结果呢？梁商却不解李固的一片赤诚，不领李固的情。于是，梁商又借故将李固调离朝廷，去地方做刺史了。

李固走了，梁商却突然患病死了，当真印证了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这句话。

然而，朝中外戚专政并没有因梁商的突然病逝烟消云散，因为梁冀很快接过了梁商的接力棒——继承父职为大将军。

这个时候的李固还在地方上也没有闲着，开始发威了，做了一件事很给力的事：打击贪官污吏。别人做这些事时是点到为止，李固却是哪壶不开提哪壶，专挑最带刺的果子挑，他剑直指梁冀的直属部下南阳太守高赐，并且给高赐的评语是：见过贪的，没见过你这么贪的。是自首，还是等着送堂受审，你自己看着办吧。

面对李固的“口语逼供”，高赐害怕之余，马上带上RMB去找大将军梁冀。梁冀自然不会袖手旁观，派人持文书给李固，主要观点是：不看僧面看佛面。中心思想是：网开一面。对此，李固回了一封文书，主要观点是：闻名不如见面。中心思想是：不羞当面。

接到李固的回书，原本就兽心人面、鸠形鹄面、獠牙青面的梁冀表情为：面红耳赤、面目可憎、面缚舆櫜。尽失颜面的他怒道：真是不识庐山真面的面谰腹诽之辈，得让他体会到什么叫乱首垢面。于是他施展八面玲珑的功夫，把寒铁冷面的李固调去做泰山太守，大致意思是让他灰头土面地去面壁思过。

然而，他不会料到，灰头土面的李固并没有因此而蓬头垢面，洗心革面的他，来了个就汤下面，很快便能独当一面，把管割地治理的别开生面，百城富面的民众对他声望愈来愈高，千里犹面的有志之士将振兴朝政的希望寄托在春风满面的他身上，希望他能“装点门面”——回朝执政，做到“以点带面”——重振太平盛世。

嗔拳不打笑面，出于社会的压力梁冀汗流满面，只得两头白面地将李固调回朝廷，“三进宫”的李固和梁冀这对仇人见面从此抬头不见低头见，在朝廷内开展了更激烈的牛头马面之斗争。

两人争夺的焦点是人才。李固构思是用刚正不果的人去代替骄侈循私的外戚。这是他一贯坚持和主张的路线，也正是因为这样，李固到京师后，马上就给汉顺帝上疏，还是老调重弹：治理国家要以广集贤人为道。他建议：召还已托病还乡的杨厚、贺纯等隐士出山，重用已在朝的黄琼、周举、杜乔。推荐重聘流落在野的陈留杨伦、河南尹存、东平王恽、陈国何临“四大草根奇才”入宫。

对此，“幡然醒悟”的汉顺帝采纳了他的建议，召还了杨厚、贺纯等人，重用了黄琼、周举等人，征用了杨伦等四大奇才。

然而，正当年“三十而立”的汉顺帝想依靠李固、杜乔、黄琼、周举等人励精图治，重振国威时，却来了个“死去元知万事空”。

最受伤的当然是“泪满襟”的李固，没有顺帝这个依靠了，他想改革朝政的理想和抱负等于是黄粱梦了，等于是井中月了。因此，痛定思痛的李固先是“痛也不说痛”。然后实干——目标很明确，那就是找一个可以依靠的皇帝，否则，他不但抱负不能实现，仕途生涯也就此结束了。也正是因为这样，在汉顺帝死后，李固和梁太后、梁冀上演的是最后一搏的终极PK战。

（4）你摊上事了

此时梁太后想学邓太后对汉顺帝的死“秘不发丧”，李固自然不会坐视不管，他对梁太后进行赤裸裸地威胁：“这样做将你摊上事了，你摊上大事了！”

“你以为你是谁呢。”梁太后对此很愤怒：“你不就是朝廷的一条看门狗的吗？”

“我就是一条看门狗，我看的是国家的大门，防止鼠辈进入，我骄

傲。”李固傲然道。

“好，我就叫你骄傲不去了。”梁太后怒不可遏，大有对李固进行“武力”的冲动迹象。

“这个时天下百姓的眼睛都在盯着你，千万不要狂躁哦。”李固脸上平静的稳若泰山，喃喃地道：“都是千年的狐狸，玩什么聊斋。”

“咱们什么也不玩，就玩点钞票游戏吧。”梁太后说着命人提了一大厢黄金丢在李固面前。

“你不用贿赂我，反腐从看门狗做起……”

“我告诉你，造谣诽谤是要负法律责任的。”梁太后气的花容失色。

“我不怕。”李固道：“咱两人看谁先进去，你以为你是谁啊，你以为你有权你就能买通一切吗，你以为你有权就能操纵一切吗？你以为你对顺帝的秘而不宣就能控制无息无声吗？送你两个字：玩完。”

对此，梁太后无言以对，是啊，话到这个份上，李固的话字字如千斤重，让没有反驳的理由和借口。最后思来想去，为了不做天下人唾骂的“小人”，她来了个“双管齐下”，一是在当夜夜间便发布了汉冲帝归西的讣告，堵住天下众人之口。二是立马派人去迎接梁冀火速入京。梁冀执着到信息后，快马加鞭，第二天便赶到了洛阳。

直到这时，梁太后悬着的一颗心这才放下来。

梁太后打下的小丸丸，李固自然明了于心，为了防患梁太后和梁冀“武断”地册立新皇，他联合司徒胡广、司空赵戒等人，直接给梁冀一封信，信中说了一个关键词：以天下给人易，为天下得人难。解析：以前昌邑王被立之后，一天比一天昏乱，霍光忧愧发愤，后悔之极。要不是霍光的忠勇，田延年的奋发，大汉的政权，几乎就要倾覆了。这是最大的责任，最重的担子，可要深思熟虑万分用心呀。悠悠万事，只有这一件才是最重大的。国家的兴衰，在此一举了。远的追

寻前代废立的故事旧典，近的见到国家拥立的前例，未尝不询问于公卿，广泛征求意见，希望能上合天心，下符人望。而且永初以来，政事多有错谬，地震毁宫殿，彗星贯长空，实在是您将军要专心考虑的时候了。

对此，梁冀选择了“妥协”，于是马上召集朝中重臣，召开政治会议，商议册立新君人选。

会议一开始，当梁太后抛出“国不可一日无君”的观点，请大家“定夺”新君人选时，众大臣纷纷畅所欲言，各抒己见，围绕刘缵和刘蒜两位皇帝候选人展开了“人肉搜索”似的真情碰碰对。

拥刘蒜派的代表人物是太尉李固和胡广、赵戒及大鸿胪杜乔，理由概括起来就是一句话：废长立幼乃取乱之道。解析：刘荆不得年长，而且德才兼备，选他为太子，国之在幸也。

拥刘缵派的代表人物是梁太后和梁冀。作为梁氏集团的“大姐大”梁太后和“大哥大”梁冀这个时候不可能站出来进行辩论，于是他们派出“枪手”出面进行反驳，理由杨起来就也是一句话：自古英雄出少年。解析：刘蒜是哪根哪根蒜，刘缵少年聪颖，他才是最佳皇帝人选。

事实证明，胡广的提议并没有得到掌声和喝彩声，但却得到了一锤定音的声音，他话音刚落，梁太后便当场拍板：立刘缵当皇帝。

李固等人固执地追问理由时，梁太后充分发挥“狮子吼”的呼声，怒道：“立贤不立长，这个道理岂是你们这些奸腐书生所能明白的。”说罢，拂袖而去。

为了以防夜长梦多，当天夜晚，梁太后便派梁冀持节用青盖车将刘缵迎入南宫，第二天，就让“小宝贝儿”刘缵亮相了：举行了盛大的登基大典，刘缵就是汉质帝。

就这样，梁太后以自己铁腕手段，再次以皇太后的身份进行垂帘听政，向着自己野蛮的政治野心前进。

第八章：内忧外患

（1）跋扈将军

这个时候，东汉国力衰弱的严重，内忧外患，梁太后这个“执政者”并不好当。

于外，西北的羌人、北方的鲜卑及“日南蛮夷”等边境少数民族乘着东汉政权东荡不安，防备松懈，隔三差五进行“打草谷”，弄得边境“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的悲惨场景。

于内，各级政府官员贪污受贿成风，他们层层剥削，巧立名目，加倍地榨取百姓，弄得整个国家出现了“赋敛烦数，官民困竭”的悲惨场景。

屋漏偏逢连夜雨，就在这全国出现内忧外患时，接着便是天灾人祸。

中原一带出现了大面积的“旱灾”，结果原本就被政府官员剥削的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民众，更是雪上加霜，没有粮食，饥饿如影相随，使成千上万的人在一无所有的情况下，只好选择背井离乡，四处流亡，人吃人已不是奇事，而是常事。正在这时，全国又出现了大面积的瘟疫，瘟疫如山洪暴发般袭击着毫无防御能力的穷苦百姓。也正是因为这样，死亡已不是必然，活着才是奢求和奇迹。

眼看长此下去，国将不国。“执政者”梁太后本着在其位谋其政的原则，来了个“抚民两步走”：

第一步：成立红十字协会赈灾：派遣“抗瘟救灾”的使者到重灾区，对灾民进行精神上的抚慰和物资上的援助。

第二步，出台“国十条”：减刑立法，奉行廉洁，改善民生，加强

团结，改进作风，厉行节约，明德立志，推行节俭，服务创新，调整结构。

当然，梁太后这样做所付出的心血并没有白费，在千方百计救万民于水火之中时，在利剑出鞘诛杀贪污盗窃时，在推心置腹提拔重用忠臣良将时，也为自己留得了“身后名”：任劳任怨，忧国忧民，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然而，梁太后的美名却因为一个人的存在而玷污了，这个人便是梁太后的亲哥哥——梁冀。因为在册立汉质帝过程中，梁冀再立新功，因此梁冀更得梁太后器重。而梁冀却是个“酒经考验”的老油条，得势更加不饶人，可用二十个字来形容：骄横自恣、花天酒地、无所不做，无恶不行。

对此，梁太后选择了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毕竟，她也拿梁冀没办法，谁叫她两有血脉相连之情呢？总不能因此而大义灭亲吧。

然而，有一个人对此却义愤填膺，众人不满，那是只能敢怒不敢言，而这个人却是敢怒敢言。这个人便是汉质帝刘缵。

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刘缵人小志大，胆识更是过人，他对梁冀的所作所为，痛入骨髓。

本初元年（公元146年）六月，这是一例行次朝会，梁冀目中无人，目空一切，目无法纪，的在百官面前大侃特侃自己对于国家的丰功伟绩，把自己比作“大力士”和“守护神”。这时，一向乖顺温和的“傀儡皇帝”汉质帝突然大声说：“你的确很强大，很伟大，很自大，因为你叫跋扈将军。”

众人一听，开始哄堂大笑，而这时的梁冀脸上一阵红一阵白，刀子般的眼神一扫过众人脸庞，众人心中一凛，便都低头不敢再笑也不再言语了。最终，梁冀对汉质帝“封赐”跋扈将军这个称号的表示有三：一是怒发冲冠，二是拒不接受，三是拂袖而去。

祸害就此留下。

(2) 屠龙记

看来我今天是难逃一死了，好，你杀吧，怎么下不了手吗？一个堂堂明教教主，武功天下无双、大仁大义的张无忌的张大教主，居然会怕一个心肠狠毒的蒙古公主……为什么不杀我？你不说，我替你说，你不杀我是因为你下不了手，在你的心里始终有点怀疑，你希望害你的人不是我，你怕杀了我后，后悔对吗？

——摘自《倚天屠龙记》

话说汉质帝以初生牛犊不怕虎之势，强于强硬了一回，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证明自己并不是任人摆布的鱼桶，他要站起来，成为这个皇朝真正的“主宰者”。

但是，现实和能力有时不是成正比的，这跟一个人所处的环境有很大关联，比如说在皇宫，你有胆识，有勇气，有才华，有胸襟，但没有平台，没有舞台，没有后台，那终究是要“垮台”的。

的确，汉质帝这一“破台”露脸后，气急败坏的梁冀在上演怒发冲冠、拒不接受、拂袖而去一系高难度的表演后，马上上演的是更高难度的“折台”——“屠龙记”。是啊，对于梁冀来说，他怎么也没想到汉质帝居然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当众让他难看，当众让他出丑，当众让他下不了台。既然给你平台你不要，走出皇宫台阶的他马上找到他的“后台”——梁太后。然后说了这样一句冷冰冰的话：我要杀死汉质帝。

对此，梁太后选择了沉默。是啊，汉质帝的所作所为，做为“垂帘听政”的梁太后在屏障后看的清清楚楚，明明白白，真真切切。打狗都得看主人，你汉质帝“打”梁冀，那就等于打她这个太后，这个堂堂的一国真正执政者。如果放纵下去，不知道明天汉质帝还会干出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来。她需要找的皇帝只是一个乖顺听话的傀儡皇帝而已，是一个摆设，一个花瓶，一个瓷娃娃而已。

鲁迅先生说，“对于一些纷争，沉默是最好的回答”。梁冀说，沉

默就是默许，沉默就是力量，沉默就是倚天剑，沉默就是屠龙刀。

的确，我们都明白这样一个道理，沉默是金，雄辩是银，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在纷杂的环境里，难得糊涂，更难得沉默。的确，喋喋不休，牢骚太盛不但无济于事，还弄得口干舌燥，头重脚轻，有些时候，千解万释，千言万语，反而越整事越大，沉默待之，冷静处之，会出现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情却有情的转机，沉默是修养，是胆识，是弥足金贵的人格。

汉质帝和梁太后原本是应该一个沉默一个不沉默才对，现在突然反了，一个爆发了，一个却沉默了，这是逆天了。

显然，更为逆天的事还在后面。这次逆天的制造者就是我们可爱的梁冀同志。他接下来上演的是“屠龙表演”。

别人屠龙是用剑，梁冀反其道而行之，觉得用剑目标太大，容易暴露身份，留下千古骂名。选择的道具是毒。

当然，如果拿一杯毒酒叫汉质帝去喝，这就缺乏技术含量了。结局和拿把剑对着汉质帝就是一剑没有多大区别，显然这只是莽夫的做法，不是智者的做法。

梁冀做为唐唐的国家的“摄政王”，自然不是傻子，他在选择用毒作为道具时，还选择了另一样道具，那就是煎饼。分开时，是两件道具，而合在一起就变成了一种食物了——毒伴饼。接下来就没有什么悬念了，当汉质帝吃饭时，吃了梁冀的这种毒伴饼后，很快便毒性发作。

情知不妙的汉质马上做了两件事，一是火速传御医进鉴。二是火速传太尉李固火速进宫。

接到汉质帝的传唤后，李固立即以最快的速度赶到了宫中。

“朕中毒了，如之奈何？”汉质帝面色铁青地道。

“快传御医进殿。”李固道。

“御医已经在路上了，马上就道。”一旁的梁冀说着，假惺惺地对汉质帝进行嘘寒问暖。

“不能再拖了，救人要紧。”李固一把抱起汉质帝就往外走。然而，他刚走到门口，慌乱而匆匆的脚步就停下来了，因为汉质帝突然头一歪，已经气绝身亡。

“果然早有预谋啊，我一定要为汉质帝之死严厉追查。”太尉李固抚尸痛哭道。

“对，要严厉追查。”梁冀嘴里说着，心里却道：“龙潭虎穴我也闯过了，有什么应付不了。”

（3）悠悠万事，唯此为大

结果正所梁冀所说的那样，尽管李固有心，想要刨根问底找出真凶，但孤掌难鸣的他哪里是“绝代双骄”的梁氏兄妹的对手。最终，追来追去，处处受挫，处处碰壁，处处为难的李固不得不选择放弃。因为这个时候的李固知道，与其做毫无意义的“追凶”，不如脚踏实地“干活”——选立新君。

吃一堑长一智的李固自然知道，梁太后和梁冀正在寻找新的“傀儡皇帝”，只有先发才能制人，如果后发便要制于人了。于是，太尉李固选择了先发制人。

考虑到“追查”事件的孤掌难鸣的教训，李固这次找了两个得力帮手：司徒胡广和司空赵戒，组成“拥皇三人组”，联名给梁冀写了封信，严格来说，这是一封威胁信。信中直接教会了梁冀两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得道多助，失道寡助。解析：我们都知道，现在又是选立新君的烦恼的时候，太后和将军又要操劳伤神了。但我们都相信，这次太后和将军一定会慎重行事，充分发挥民主，询访公卿，广求群议，选一个能得到天下万民拥护爱戴的真正的仁义圣明之君。

第二个关键词：国家兴亡，匹夫有责。解析：现在正是多事之秋，内忧外患。我等心忧朝廷，心忧天下，因此善意地提醒将军，国君选议，国之兴衰，在此一举。切不可独断专行，三思而行。

“拥皇三人组”的信引起了梁冀的高度重视，在毒杀汉质帝后，面对舆论和道德谴责的风浪尖口，梁冀也不好再冒天下之大不韪，再来个“造次”，引起人怨民怒。思来想去，最终还是来了个“退一步海阔天空”，召集三公以下百官进行了一次民主测评会——商议册立新皇帝的事宜。

会议开始后，很快出现了两位热门人选。

第一位热门人选是曾经到洛阳来过“一日游”的清河王刘蒜。

拥护刘蒜的代表人物是以李固为首的“拥皇三人组”。

理由是：刘蒜是汉质帝的堂兄，血缘最亲，年龄最长，品德最好，于情于理于法都应该立为嗣。

第二位热门人选是蠡吾侯刘志。

拥护刘志的代表人物是以梁太后和梁冀为首的梁氏集团。

那么这个蠡吾侯刘志究竟是什么来头呢？刘志是汉章帝的曾孙，河间孝王刘开的孙子。汉顺帝时，刘开上书，希望把蠡吾县分出来分封给儿子刘翼，汉顺帝批准了。刘翼死后，刘志袭爵位为蠡吾侯。

刘志拥有高贵的出身——“侯爷”，长相又俊美——岂一个帅字可以形容，且性格又好——温柔敦厚。结果蠡吾侯刘志很快就被梁太后的一双“慧眼”相中，想占为己有：把妹妹梁莹嫁给尚只有15岁的他。并且很快派人把“红袖球”抛给了他。

面对这样天上掉掉馅饼的好事，刘志自然高兴地屁颠乐颠地从封国赶到了洛阳，准备抱得美人就归。

然而，计划赶不上变化，刘志人刚到洛阳，还没抱得美人，却先

被“老太婆”抱住了。这个“老太婆”就是梁太后。梁太后“抱”着他说了这样一句话：我们想请你当皇帝，你愿意吗？”原来，梁太后和梁冀商量后，一不做二不休，决定把刘志这个准妹夫抱上了皇帝的位置。原因有四：一是经过了冲帝、质帝两位少帝的折腾之后，梁太后和梁冀都觉得玩累了，如果再立幼童为帝，不仅刘氏嫡系中难找合适的人选，还难保证不出现第二个像刘缵一样的人。二是这个刘志才15岁，还是稚气未脱的孩子，比较容易控制；三是刘志早已内定的准妹夫，准妹夫当了皇上，妹妹自然就是皇后，这样为梁家增加了一道双保险，到时自己退休后，梁家还可以继续以外戚的身份专权。四是梁氏兄妹上次没有选立清河王，这次决不能重立。

也正是因为这样，刘志时来运转了，成了梁氏兄妹新皇帝的不二人选。

然而，不识招举的李固等人却坚决要拥立刘蒜为帝，这让梁氏兄妹也很为难，鉴于形象的需要，他们都没有参与李固等人这场辩论赛，而是找了一些枪手去参战，说出的无非是“自古英雄出少年”之类的理由。

然而，这结枪手显然不是李固这些正规军的对手，只见李固大声疾呼地说：“悠悠万事，唯此为大，国之兴衰，在此一举！”

梁氏枪手顿时无言以对，眼看辩论成一边倒之态势，梁太后于是朝梁冀使了一个眼色，梁冀于是来了个“怒气冲冲”地宣布：此事从长再议，退朝。

梁冀的苦恼并没有维持多久，就在他郁闷，正当他一愁未展，正当苦思对策时，一个人的出现让他眼前一亮，所有的烦恼也就抛到九霄云外了，并且发出了“何以解忧，唯有曹腾”这样的话语来。

老谋深算的宦官曹腾猜透了梁冀的心事，看准了时机，于是就在当天深夜访梁冀。他作为宦官权益的代表，以利害关系去说服梁冀，要当机立断，立刘志为帝。

中常侍曹腾在朝中的名气一点也不输于李固等人，原因是他拥有三大特点。一是宦官身。这个不用解释，很容易理解；二是心智高。可用老谋深算来形容；三是子孙旺。他是曹嵩的养父，后来鼎鼎大名的曹操的祖父。

曹腾曾与清河王刘蒜打过交道，刘蒜对他轻蔑无礼，因此他对刘蒜很反感。他此时来了个夜闯大将军府，当然是无事不登三宝殿，他有话要对梁冀说，他劝梁冀要当机立断，立刘志为帝。并且进行了陈述了利益关系：“将军累世为皇后至亲，统摄万机，并且宾客又那么多，又颇多过失。清河王严明，假如他即位做皇帝，那么将军受祸的日子必定不会长久了。不如立蠡吾侯，可以长保富贵。”

曹腾的话字字千斤，敲在梁冀的心坎上。他何尝不知道曹腾所讲的这层利害关系，只是碍于群臣异议，一时还难于决断。经曹腾这一番煽动，终于让梁冀下定了壮士断腕的决心和信心。对此，在梁冀的安排下，第二天又召开了一次政治会议。会议的中心还是老调重弹：册立新皇事宜。这次，梁冀充分发挥“专横跋扈”的特点和优势，会议一开始就摆出一副气势汹汹的架势，俾弃“商量、商容、商议”的口气，以“坚定、坚决、坚硬”的口气，现配以杀机毕露、不容冒犯的眼神，当真可用“不敢对视”来形容。

“同意册立刘志为天子的请举手。”梁冀声如巨钟地喝道。

朝中文武大臣见状，摄于梁冀的淫威，哪里还敢再“沉默”，都选择了“爆发”——举手支持。

“尔等几人不举手，那就是代表不同意了。”梁冀指着李固及其嫡系之人怒道：“少数服从多数，尔等不同意又如何？”

“惟大将军之命是从。”李固的嫡系人马中的胡广和赵戒眼看事风不对，马上来了个“顺水推舟”的叛变。

“好，识时务者为俊杰，你们才是俊杰嘛。”梁冀说着，脸上露出笑容，眼中闪出狡黠的笑意，盯着兀自还苦苦支撑的两根独苗——李

固和杜乔。

“无论才华、人品、威望刘蒜都比刘志何止强上百辈，为什么立亲不立贤呢？”李固怒道。

“刘志没有继承皇位的能力。”杜乔同样进行了最后的反驳。

面对李固和杜乔的“咄咄逼人”的反击，骄横不可一世的梁冀，当然恼怒得很：“顽固不化，为游击主义翻案；蔑视中央，搅乱军心民心。”随后，他直接厉声宣布“罢会”。

对此，一条道走到黑的李固还是充分发挥不灰心不气馁的作风，以写信的形式对梁冀进行“最后的劝说”。都说“心诚所至，金石为开”。李固却是“心诚所至，官帽为开”。梁冀非但对他的劝说无动于衷，反而为了排除李固对他的干扰，连这个发言权也不给他了。他串通梁太后先罢免李固的太尉。

让你变成一介布衣了，看你还玩什么花样。

果然，李固被罢后，梁冀便迫不及待地把蠡吾侯刘志推到了皇帝的宝座上，刘志就是汉桓帝。

此番定鼎，又是兄妹联手，一唱一和，定策禁中，结果仍是梁太后以皇太后身份临朝听政。这是她在汉顺帝以后的第三次临朝。

（4）直如弦，曲如钩

汉桓帝即位之后，仍然是梁家手中的一个傀儡而已，因此，在梁冀的“暗示”下，马上玩起了“知恩图报”。他赏赐“拥立”之首功的梁冀一万三千户（后来追加到三万户），开大将军府，与三公之府合称“四府”（后来大将军府的官属成倍增加，超出三公府一倍）。又封梁冀之子两个弟弟为万户侯。与此同时，三公与七名太监跟着受封：太尉胡广封安乐乡侯，司徒赵戒封厨亭侯，司空袁汤封安国亭侯，曹腾封费亭侯。

汉朝侯爵分4等：县侯、乡侯、亭侯和关内侯。其中，县侯获得一个到几个县封地，以及数千至数万户属民，拥有一万户以上属民的最高等县侯叫做“万户侯”，如梁冀；乡侯获得数百至数千户属民，如胡广；亭侯获得数百户属民，如袁汤和曹腾；关内侯没有真正的封地，只是定期从政府领取一些俸禄。这些侯爵都是世袭的，只要汉朝不灭亡，他们的家族成员没有犯法，其子孙就可以永远当贵族，享受从封地里征收的赋税，以及属民们的无偿义务劳动成果。另外，侯爵作为高等贵族，有权力称孤道寡。由此可见梁冀等人的地步之高，可以用到了“极端”来形容。外戚和宦官势力完全把掌了整个朝政。

也就是说，不管是老虎，还是群狼都因拥护刘志即位封侯，这与刘邦当初定下的“非刘姓不得为王”封爵的宗旨是相悖的。为此，刚上、忠直的太尉杜乔劝阻说：“自古以来，圣明的君王都以任贤和‘赏功罚罪’作为头等大事。哪怕是亡国之君的朝代，怎能没有忠贞干练的栋梁之臣、和赏功罚罪的典章制度呢？问题在于忧患国家命运、有贤德的人此时君王不能用他们的谋略；皇帝的诏书不能施行教化民众；民众听到见义勇为的故事不能相信；陛下听到谗言不能洞察奸邪。如今陛下从诸侯王（藩臣）当了皇帝，应该说是天人归心，可是陛下却不急于对忠臣、贤士进行表彰，而是先封自己身边的左右幸臣。梁氏一门和宦官对于那些忠贞贤臣来说，应该属于卑微孽障之辈，可是他们无功而佩带上了官印、绶带，得到了只有功臣才应得到的封地。这种荒谬的滥赏罚，怎么可以用言语形容！对有功的人不加赏赐，就会使行善的人感到失望；对邪恶的人不加惩罚，就会使作恶的人更加放肆作恶。面对这样黑暗的统治，即使将利斧放在人们面前，人们也不会畏惧；将官爵悬在人们面前，人们也不会动心。如果采取这种赏罚分明的办法，岂只是伤害政权，更会使朝政混乱，甚至丧身亡国，这难道说可以不引起陛下的慎重吗！”

杜乔淋漓尽致地说了直话，可是奏章呈上后，汉桓帝并没有看到，原因是以梁冀为首的外戚集团和以胡广为首的宦官集团同样玩起了“权术”，同样四个字：睚眦必报。

首先出场是的宦官集团。俗话说官场就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

在东南战场上立下大功的滕抚将军就因为不愿意“同流合污”——用糖衣炮弹讨好宦官。结果宦官集团的“大哥大”，也就是新上任的太尉胡广本着枪打出头鸟的原则，给滕抚罗织了一些“莫须有”的罪名，滕抚吃不了兜着走，不仅丢掉了官帽，结束了原本前程无量的仕途生涯，还在抑郁中结束了宝贵而短暂的一生。

接着出场的是外戚集团。外戚集团的大哥大梁冀在定皇事件中对付李固和杜乔深恶痛绝，一心要除之而后快。此时，在朝中一切稳定下来后，自然要对李杜二人下手了。但此时的李固已然被免官，闲赋在家，暂时可以视而不管。而杜乔却还在朝中。就当众人以梁冀会直接举起手中的屠龙刀对准杜乔下黑手时，结果却令人大跌眼镜，在梁冀的“建议”下，汉桓帝迁升大司农杜乔为太尉。

大家看到这里就会有疑惑了，汉桓帝上任之后不是马上把胡广封为太尉了么，怎么马上又给了胡广了呢？

原因很简单，杜乔是“顶替”胡广成为太尉的。原因是梁冀采取的计谋有关：一石二鸟。

梁冀的“一石”是太尉这个人人垂涎欲滴的职务。二鸟便是宦官集团的大哥大胡广和顽固不化的杜乔。

梁冀为什么要对“识时务”的胡广动手呢？原因是胡广等宦官上任后，对他的外戚势利产生了严重的威胁。特别是胡广在打压滕抚时，所用手段和伎俩让梁冀心有余悸。本着一山不容二虎的原则，梁冀自然不会容忍胡广胡作非为下去，要想方设法除去这颗眼中钉肉中刺。

鉴于胡广属于“南剃头”的类型，梁冀也是另辟蹊径，采取了独特的“攻击”方法。别人打压人靠计，而他却靠天。

这个时候的老天“威风八面”，又是洪灾，又是地震，弄得天下人心惶惶。梁冀借机对汉桓帝道：“如今天下多灾多难，这是老天在震怒。按照先朝的规矩，一旦发生地震，三公就要辞职。如此方能平息天怒啊。”

“还有这样的说法啊。”汉桓帝正暗自吃惊时，真是无巧不成本，正当这时，洛阳居然发生了地震，虽然震幅在4级以下，但汉桓帝这回没有再迟疑，直接罢了胡广太尉的乌纱帽。

胡广“以身殉天”后，面对空出来的太尉一职，汉桓帝征询梁冀的意见时，梁冀想也没有想就推荐了一个人的名字：杜乔。

“杜乔不是个顽固不化之人么，怎么大将军还推荐他啊。”汉桓帝问。

“杜乔虽然很有个性，但他却是个人才，是人才就要重用。”梁冀答。

于是乎，杜乔很快变成了太尉。

如果你认为梁冀这是良心发现，那就大错特错了。因为这是老谋深算的梁冀采取的策略，先给你升官，再枪打出头鸟。

果然，出任太尉后，杜乔一点也不知“悔改”，他依然我行我素，公然和梁冀作对，很快又做了两件“自掘坟墓”的事。

话说汉桓帝在当皇帝的半年后，终于为自己举行了一次盛大的婚礼，迎娶梁冀的妹妹梁女莹。

汉书《杂事秘辛》对选立女莹进宫的过程描写得很全面：梁太后怕“夜长梦多”，派人“提醒”汉桓帝该是迎娶她妹妹女莹的时候了。而汉桓帝却显得很谨慎，在迎娶女莹之前，派保林（女官）吴姁与中常侍单超前往梁府去“投石问路”——目的是为了一睹女莹庐山真面目。结果吴姁和单超二人到了梁府后受到了热烈欢迎和隆重接待。然后吴姁随女莹来到闺房，开始“验貌正声”。这个时候早上的太阳刚刚升起，正好透过窗帘映照在女莹的脸上，但见她面若朝霞，目波澄鲜，眉妩连卷，朱口皓齿，修耳悬鼻，真是“羞花闭月，貌若天仙”。对此，吴姁发出“此人只应天上有”的惊叹来。最后，吴姁并开始检查她的音质，结果以攀谈的方式引得女莹轻启玉齿，但听其声若微风振箫，幽鸣可听，如白灵鸟般极为悦耳。对此，吴姁只得发出“只声只更

胜广陵散”的感叹来。把梁莹女士，从头到脚，从外到内，检查了个一佛出世，二佛升天。三围巧到好处，身長七尺一寸，肩宽一尺六寸，臀部一尺三寸，臂长二尺七寸，指长四寸，青葱尖尖，如同初削的竹笋。腿长三尺二寸，足长八寸。踝骨妍美，脚底平滑，脚趾修长，而且收敛。穿上丝袜绣花鞋，教她走路，轻盈端庄，听不见声音。直叹：此时无声胜有声。

负责“婚前检查”的吴绡回宫后，连夜向汉桓帝打了报告：说梁女莹天生丽质，毫无瑕疵，美不胜收。汉桓帝一听大喜之下，马上派人给梁府送去黄金两万斤及雁璧、乘马、束帛等作为聘礼，立即迎娶女莹。

梁太后大喜，自然答应不迭。而梁冀为了显示其妹的“尊贵”，和梁太后唱“白脸”相反，他又开始唱“黑脸”——派人给汉桓帝捎了这样一句话，六个字：多乎哉，不多也。以此来暗示汉桓帝要多送一些聘礼给他这个兄长（梁父已死，他这个长兄为父嘛）。

结果汉桓帝也不是傻子，很快“会意”，不敢怠慢的马上想搞财政拨款增加聘礼时，结果却遭到了当头一棒——太尉杜乔的坚决反对，理由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皇上的聘礼已经够天下百姓吃上一年了，再增加聘礼，天下百姓还怎么活啊。为此，汉桓帝只好“妥协”地选择了“从简”，取消送第两次聘礼的打算。结果觉得很没面子的梁冀很光火，对杜乔再度横眉冷对。

正在这时，梁冀的小女儿突然患病死了，结果朝中的三公九卿都来参加葬礼，唯独只有杜乔一人没有来，结果梁冀由很光火转为很愤恨。

这两件“双管齐下”的事发生后，梁冀已对杜乔恨之入骨了。正在这时，梁冀苦等的机会终于来了——洛阳在九月又发生地震。因为有了胡广这个前车之鉴，梁冀便以此为由，逼汉桓帝把杜乔“革职查问”。

就这样，梁冀以“放长线钓大鱼”的策略，终于把顽固二组中的杜

乔赶下了台。把李固和杜乔赶下台这还只是第一步，梁冀还不放心，认为只要他们两人活着，就是威胁。于是，接着梁冀开始等待机会对两人进行最后一击。

正在这时，发生的一件事，让梁冀找到了“亮剑”的机会和借口。

建和元年（公元147年）十一月，刘文与刘鲋联合谋立清河王刘蒜为帝。结果因为保密工作做的不到位，刘文和刘鲋双双被擒而处死。汉桓帝借此机会，将“本是同根生”的宗亲刘蒜贬为侯爵，流放到偏远之地桂阳。而刘蒜在被贬途中知道到了桂阳与其受凌辱和困苦，不如痛快的一了百了，一进选择了以自杀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一生。

而对于这件事，梁冀也没有当旁观者，而是马上做了两件事：

一是改名。将“清河”改名为“甘陵”，以表示对“清河”的厌恶。

二是迁怒。这件谋反大案并没有因为刘蒜之死而宣告结束。相反，采取诬陷的方式，称刘鲋等人谋反案的幕后指使是李固和杜乔。

然后，梁冀便“理所当然”地将李固和杜乔打入死牢，并且派自己的心腹之人大儒马融去审讯此事。

李固的下狱，引起了社会上的极大震动。王调和赵承等数十人带着铁铐木枷去宫廷上诉辩诬，准备与李固一同下监，与此同时，洛阳还出现了大规模游行示威。梁太后知道后，害怕事情闹大了，影响声誉。于是，命梁冀将李固放了。梁冀没办法，只得遵照执行了。李杜二人出狱时，洛阳市民欣喜若狂，都高呼万岁，场面相当的壮观。梁冀见状后大为惊惶，看样子这李、杜的社会影响力青出蓝而胜于蓝，比皇帝还皇帝啊，长此下去，终究是心腹大患啊。

于是伪照证据，向梁太后打小报告，再一次指出李固与刘文、刘鲋合谋确有其事。梁太后无奈之下只好再将刚刚释放回家的李固和杜乔打入死牢。为了防止再出现“民愤逼宫”的情况，梁冀随及以快刀斩乱麻的方式，把李固和杜乔送上了断头台。李固的两个儿子李基和李兹也没能幸免于难——死在狱中，4人一同暴尸于洛阳城北。

五十四岁的李固死时是不心甘的，是不情愿的，是有遗憾的，有他临终前写给胡广、赵戒的绝命书为证。李固在绝命书中思想只有十二个字：直如弦，死道边；曲如钩，反封侯。

这十二个字的意思是：说作人（做事）太过刚直，最后只能路死道边。如果做人（做事）懂得迂回（方法）的话，最终却能封侯封相（泛指好的结果）。

解析如下：

1、我李固既然受了朝廷的厚恩，就应竭尽全力，不顾冒生命的危险，立志扶持将要倾倒的王室，使它中兴起来。

2、料想不到一旦遭到梁氏外戚的迷谬，你们这些人就屈从了，把个人的安危放在前头，颠倒了吉凶和成败，从此汉家的衰落也就无法挽回了。你们身居要职，享受奉厚的俸禄，眼见王室即将倾倒而不扶，难道还有比这再大的事吗？

3、我相信公正的史学家，决不会出于畏惧之心，而放弃过它。我李固虽然死了，但是死得其义，没有什么好懊丧的。

也正是因为这样，洛阳城内此后流行这样一首童谣：“直如弦，死道边；曲如钩，反封侯。”

死得其义，虽死犹生。李固被梁冀所害，是死得其义，故他以此为荣。李固死得壮烈，他没有悲伤。

值得一提的是，随后，丧心病狂的梁冀把李固、杜乔的尸体扔在洛阳城北十字路口示众，并且下令说：“有敢前来哭泣吊丧者，将会加以治罪。”

尽管梁冀如此疯狂，但是李固的学生郭亮，此时还不到二十岁，左手拿着奏章和斧子，右手抱着铁砧来到宫门前上书，乞求为李固收尸。梁冀肯定不准许了。但郭亮又和南阳人董班并没有因此而灰心，他们一起去吊丧哭泣，守着尸体不走。夏门亭亭长喝斥道：“你们是何

等迂腐的书生！公然冒犯皇帝的圣旨，想试试王法的厉害吗！”郭亮听了毫不畏惧地说：“我为死者的大义所感动，岂能知道顾及自己的性命？你为什么要以死来威胁我们呢？”

梁太后听到汇报后，良心的发现，只好将郭亮、董班二人全都赦免。杜乔从前的下属杨匡（河南省开封人），听到老领导为正义而被梁冀害死的消息，也一路悲号哭泣。他星夜赶到洛阳，穿上原来他当杜乔下属时的官服，头戴束发的赤巾，假称是夏门亭的负责人，在杜乔的尸体旁护丧，时达十二天之久。首都洛阳廉政局的一位检查官（都官从事）将他逮捕奏报朝廷，梁太后也将他赦免。于是，杨匡来到宫门上书，向朝廷请求将李固、杜乔的尸体运回故乡安葬，梁太后也批准了。杨匡将杜乔安葬完毕，又为他服丧，后来他与郭亮、董班都隐居，终身没有出来当官。

另外，李固所著章表奏议、教令对策及记铭等共十一篇，弟子赵承等悲叹不已，就共同论列李固一生言论行事，成为《德行》一文。

（5）无可奈何花落去

除去李固和杜乔等“反动势力”，这样一来，梁太后通过联婚的政策，已成功控制了汉桓帝的宫闱生活，让汉桓帝成了朝里朝外，朝上朝下不折不扣的“鱼楠”。

这个时候的汉桓帝只做了一件真正属于自己的事，那就是为自己正名，做法是“追封亲人”。汉桓帝首先追尊其祖父河间孝王刘开为孝穆皇帝，祖母赵氏为孝穆皇后，祭庙名为“清庙”，陵园名为“乐成陵”；追尊其父蠡吾侯刘翼为“孝崇皇帝”，祭庙名为“烈庙”，陵园名为“博陵”；都设置令、丞官员掌管，并派司徒持节，捧着皇帝颁发的策书和玺印绶带前往，用牛、羊、猪各一头，以这样的“太牢”礼仪进行祭祀。随后，汉桓帝尊称母亲匭氏为博园贵人。

但正名后的汉桓帝实际上得到还是虚名，因为真正的“大名”在梁氏手上。这个时候的梁家外戚集团的权势在以梁太后和梁冀为首的带领下达到了顶峰。至此，梁氏一门，前后共有七人封侯、三位皇后、

六名贵人、两位大将军，诰命夫人、女封君者七人、尚公主者三人，其余卿、将、尹、校五十七人，梁氏党羽遍布天下州郡，宫中宦官也大多是梁家亲信。当真是穷极满盛，威震天下。

而傀儡皇帝汉桓帝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处于梁氏的严密控制之下。这样一来，朝廷上下人人心惊，人人自危，为了自保，人人谨慎，惟梁氏集团的大哥大梁冀的命令是尊了。梁冀更是无法无天，把权力展现的淋漓尽致了。具体表现有三：

一、土皇帝更胜准皇帝。

正如官职的腐败一样，提拔需要金钱之类的，梁冀严把提拔关，朝中很快出现了这样的滑稽的局面，朝中和各地政府官员的升迁或者被征召入朝，都要先到梁冀家呈递谢恩书，然后才敢到中央组织部去报道如果敢“大不敬”，官做不成是小事，脑袋搬家才是大事。与此同时，而这时天下进贡的奇珍异宝，上等的都要送给梁冀，次等的才可以送给皇帝。

有例为证：下邳国人（江苏省邳州市）吴树，他被任命为宛县（河南省南阳市）县令时，上任之前向梁冀辞行，梁冀的宾客散布在宛县境内的有很多，梁冀托吴树照顾他们。吴树毫不客气地说：“邪恶的小人是残害百姓蛀虫，即使是近邻，也应该杀掉。大将军高居上将之位，应该崇敬贤能，弥补朝廷的过失。可是，自从我随您坐下以后，却没有听到您称赞一位长者，而只是嘱托我照顾很多不应该照顾的人，我实在不敢往下听！”吴树说完，表现得很坦然。而梁冀只是沉默不语，心里很不高兴。吴树才不管这些，他到任后，就将梁冀的宾客中引起公愤的数十人杀了。等到吴树升任为荆州刺史、上任前向梁冀家辞行时，梁冀用毒酒为他送行，吴树走出梁府死在了车上。

无独有偶，东郡（大致范围为河南省东北部和山东省西部的部分地区）太守侯猛，刚刚接受任命时，没有去拜会梁冀，梁冀就另外找了一个罪名将他腰斩。

二、土建筑更胜皇宫殿。

梁冀在洛阳城内大兴土木，所建房宅院第，金银财宝、奇珍怪物装满居室。比皇宫更为样富丽堂皇。同时大肆修建园林，从各地运来土石堆砌假山，形成十里园林有九里是紧靠碧波池塘和林木幽深处，其山涧流水，宛如天然。奇异珍禽和驯养的走兽，在园林中飞翔奔跑，皇宫与比相比，就显得“蜗居”多了。

有例为证：梁冀在洛阳城西修建的一处兔苑，面积纵横几十里。为了兔苑的“繁荣”与安全，他还发布文书，命令当地官府向民众征收活兔，每只兔都剃掉一撮兔毛，作为标志。若有人胆敢在苑兔中猎取，严重的人要判处死刑。比方说，曾经有一位西域来的胡商，不知道兔苑还有禁令，误杀了一只兔子，结果梁冀采取“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的原则。最后因为一只兔子，竟然株连几十人，因牵连治罪而死的多达十余人。

三、私人部队更胜御林军。

梁冀还在洛阳城西另选一处宅第，用来招纳亡命之徒，逼迫数千良人为奴婢，对外号称“自卖人”。这些自卖人既可当保安用，又可充当打手，总之，他们的职责范围比城管可要高很多了。他不仅受贿贪赃，而且公然豪夺强取。

有例为证：扶风（今陕西扶风）人孙奋是当地有名的“富翁”，对此梁冀进行了赤裸裸地计谋——敲诈。他好意地送他四匹马，然后暗示孙奋这两匹马的价值五千万钱。面对梁冀狮子大开口的讹索，孙奋敢怒不敢言，只得照办，但毕竟心疼自己的血汗钱，因此在钱财的数额上，他打起了折扣——只给了三千万。他原本以为三千万已经够多了，但哪里料到就是这少给的一千万，却给带来了“灭顶之灾”——梁冀以“贪污腐化”为借口，把孙奋打入死牢，随后又利用严刑逼供为理，把他拷打致死。随及公然霸占和鲸吞了其高达一亿七千余万的家产。

总之一句话：梁冀拥有特许的“入朝不趋，剑履上殿，谒赞不名”的特权。每当朝会，还特许与三公“绝席”，单设“梁氏雅座”。这时的梁太后已渐有“归隐”之势，因此，“一枝独秀”的梁冀的风光当然是

无与伦比了。

然而，梁冀在人前的风光并不能掩饰其在人后的“窝囊”。他的妻子孙寿属于冷美人，她心狠手辣，心毒如蛇，连梁冀对她都惧惮几分，在发出“女人是老虎”的感慨后，只能选择“委曲求全”。

下面我们就来看看这位被称为史上最牛的“妻管严”孙寿的风采。

第九章：梁氏集团的末日

（1）史上最牛的“妻管严”

“眼眯成一条线

轻轻踮着脚尖

屋顶上的瓦片

是他的琴键

一步步一点点

游走在爱情边缘

想出现就出现

想不见就不见

想睡就睡一天

不理任何人

不回电不上线

不会和任何人争辩

爱上他危险危险

不爱他思念思念

他总是若即若离若隐若现

有时候沉默冰冷

有时候温柔腼腆

任谁都不会是他爱情的主人

靠近时缠绵缠绵

离开时敷衍敷衍

他总是忽热忽冷忽近忽远

他可以一成不变

也可以瞬息万变

但是他不会为你做任何改变

波斯猫眯着他的双眼

波斯猫踏着他的脚尖

波斯猫守着他的爱恋

一转眼却又看不见……”

——摘自S.H.E《波斯猫》

猫步是T台上模特儿的经典步伐，为什么叫“猫步”？因为猫散步的时候，闲得发慌，不肯好好走路，脚步轮番踩在两脚之间的直线上，一不小心就走出了风情万种。

历史上最开始走猫步的女人应该是东汉大将军梁冀的老婆孙寿。她的绰号就叫波斯猫。

波斯猫是猫中贵族，性情温文尔雅，聪明敏捷，善解人意，少动好静，叫声尖细柔美，爱撒娇，举止风度翩翩，天生一副娇生惯养之态，给人一种华丽高贵的感觉。波斯猫体格健壮、有力，躯体线条简洁流畅；圆脸、扁鼻、腿粗短，耳小、眼大、尾短圆。波斯猫的背毛

长而密，质地如棉，轻如丝；毛色艳丽，光彩华贵，变化多样。历来深受世界各地爱猫人士的宠爱，是长毛猫的代表。

和梁冀的“丑陋无比”形成鲜明对比的是，他的老婆孙寿却是美不胜收，更胜波斯猫一筹。。她不但容颜娇艳，体态婀娜，且善做各种媚态，归纳起来有五绝：作愁眉，啼妆，堕马髻，折腰步，龅齿笑。

“愁眉”就是把眉毛画得细而曲折，显出一付愁容；

“啼妆”就是在眼睛下面化妆，显出像刚刚哭过后的楚楚动人；

“堕马髻”就是把发髻偏在一边，以示懒散，放荡，好像刚从马上掉下来的样子；

“龅齿笑”就是指笑起来好像牙痛，只能遮遮掩掩的浅笑，不能放声大笑。

而“折腰步”就是走路时如风摆柳，装出腰肢细得要折断的样子，左右脚踩在两脚间的直线上，曲线的诱惑在摇晃中让人想入非非。

这种“可怜相”的打扮，男人不得不由怜生爱。自此，中国女子普遍盈盈不堪一握，眼角眉梢羞怯不自持，柔弱慵懒得像只波斯猫，让男性萌生一种想保护、想强暴的冲动。他们都是一群需要用别人的弱小才能来反衬自己强大的生物。美的标准就是这样产生的。哪怕你的纤纤玉手像赵飞燕、像孙寿一样，杀过无数的人，抢过无数的钱，搂过无数的男人，也一定要表现得娇羞无力，风一刮就飘走。

孙寿发明的一系列时尚行为让当时爱美的女性趋之若鹜，全洛阳城的时尚美眉，都开始争相模仿“猫女”的打扮，一时间，洛阳城中到处行走着含悲含怨，梳堕马髻，害牙疼病，走猫步的女人，那些私人诊所的医生最初见到这些“女病人”，以为来了生意，兴冲冲地上前招呼，却遭遇了白眼，回家后，医生老婆教训医生：“你这个傻冒，懂什么啊，人家这叫时尚！”说完便以身示范，走出猫步，露出龅齿笑，医生当场晕倒。

猫生性孤独，有很强的妒忌心。孙寿也不例外，对丈夫梁冀的拈花惹草却保持着高度警惕。这位美貌的悍妇，对梁冀，是“我的野蛮老婆”；对外，则是“我的黑道老婆”。人家是率性而为，性格直爽，孙寿也是率性而为，发乎本性，不过，她的本性是坏的，所以，野蛮起来，就不止是把手下当烟灰缸那么简单了。

有位名叫友通期的美女，当年曾被他的父亲梁商献给汉顺帝，但友通期因为在后宫犯了错而被汉顺帝逐出了宫廷。梁冀却对这个“残花败柳”很感兴趣，派人将她偷偷接回洛阳来，安排秘密场所，以“情人”关系开始同居。孙寿得知梁冀在外面有了“小三”后，十分窝火，就派人盯梁冀的梢，结果成功找到了友通期的藏身之处，于是乎，趁梁冀上朝之机，一贯慵懒的孙寿立刻振奋起来，开始布置她的“逮鼠”行动。

因知早已摸清底细，很快就将友通期这只“老鼠”挟持回府，并且马不停蹄地给她进行了“易容术”——又是截发又是刮面，总之，进来之前是绝世美女，出去之后却变成了丑八怪。等梁冀上朝归来知道这件事后，非但不敢为小三出气，反而急忙找到自己的岳母（孙寿的母亲）求情。

原因是孙寿这只波斯猫赤裸裸地威胁梁冀，要写检举信向皇帝告发他的作风问题。梁冀在外作威作福，凶残无比，这时也只有眼睁睁地看着情妇受虐待，还要以叩头谢罪和写下保证书这种双管齐下的方式，才平息了这场小三风波。

然而，梁冀毕竟不是吓大的，他也是属于“艺高人胆大”的人，后来见缝插针继续与这被毁容的情妇私通，还生了一个儿子伯玉，不敢申报户口，藏在夹层的壁墙里。孙寿知道后，震怒之下，举起手中的屠龙刀对准友通期就是一刀。对此，权倾朝野的梁冀非但没敢对孙寿的所作所为表示一点不满，而且怕孙寿对他的私生子伯玉再下毒手，把他送给别人代养。与此同时，梁冀还把孙寿的娘家人都授了高官，这算彻底把这件事摆平。

“波斯猫”孙寿要求丈夫做到不偷腥，而她自己却背道而驰，她

与一个叫秦宫的下人勾搭成奸，结果后来听得风声的梁冀明知道自己戴了绿帽子，也装傻不说，只有打碎牙齿往肚子里吞。看样子老虎、棒子、鸡，一物降一物，真是报应不爽啊。

对此，我们只有这样理解了：世界上最让男人无法招架抵挡的女人，是像猫那样的女人，猫的柔弱与凶狠在孙寿身上融为一体，梁冀根本不能招架，只能选择妥协才能相安无事。

对于这位“冷美人”，汉桓帝也自然畏惧三分，很快封她为襄城君，同时兼食阳翟的租税，第年进项有五千万，此外还比照长公主的规格，加赐给她赤绂。

（2）一手遮天

这个时候的梁冀一手遮天，他的老婆又如此霸道，整个朝廷被梁冀夫妇搅的一潭死水，连梁太后都管束不了。长此一往，天下老百姓怨声载道，都在咒骂着：梁氏灭门驱驰。长此一往，朝中一些有正义感的人也站了出来，大将军府里的下属官员朱穆带着正义的呼声上书，对梁冀进行了“劝”和“推”。

劝说词大概意思是：“明年是丁亥年，刑罚和恩德，都集合在北方的乾位。《易经》中说：龙战于野，阳道是胜还是负，还很难下定论。愿大将军尽忠朝廷，割舍私欲，广泛征求人才，排斥和疏远邪恶之辈。为皇帝选择老师时，要选择谨慎小心、忠良朴实、笃信礼义的贤士。将军与皇帝的老师一道进宫，参与对皇帝的劝学，效法古代圣贤。这就犹如背靠南山，稳坐平原一样，非常安全，就没有人能倾覆汉代江山？国会议员（议郎）和大夫的职位，本来应该选用精通儒术和德行的高尚人。可是现在任职的多数人不是这样的儒士，九卿之中也有不能胜任的人，请将军留心考察。”

推荐人是：种暠、栾巴等人才。理由：为国为民，都要重要这些人才才是啊。

对此，梁冀的反应是，对朱穆的劝说词当耳边风，对他推荐的人

才当不存在，结果既没有听他的意见，又没有重用种暠、栾巴等人才。非但如此，梁冀更加骄横跋扈，实行“三个凡是”，即：凡是不听他的话的人不重用，凡是不按他的命令执行不提拔，凡是不懂规矩的人不迁升，有事例为证：

一、一次，梁冀“委托”乐安郡（今天的山东省高青县高苑镇西北）太守陈蕃他办一件事。可是这陈蕃偏生最看不惯梁冀的所作所为，因此让梁冀派来的使者吃了闭门羹。对此，“狗仗人势”的使者便冒充“朝廷重臣”，请求谒见陈蕃。结果陈蕃接见这位使者，才发现自己被一个小小的使者给“玩弄”了，一怒之下，把使者打死了。使者死了，后果很严重，陈蕃很快体会到了什么叫“冲动的惩罚”，“连降三级”的他被梁冀贬到城武县（县城遗址在山东成武县成武镇）当县令。

二、一次，皇子得了病，汉桓帝下令各郡县购买珍贵的药材。梁冀却趁机派门客带着他写的书信去长安（京兆），要求同时购买牛黄。京兆尹延笃打开梁冀所写的书信一看，便将梁冀派来的门客逮捕，说：“大将军是皇亲国戚，而皇子有病，他必定会进献医方，怎么会派门客到千里之外谋利呢？”“大将军的话你敢不听，你是不是活腻了？”对此，大怒的延笃便将这个门客给杀了。门客死了，后果同样很严重，随后，有关部门奉承梁冀的意旨，追查这一杀人案件，很快以延笃身体有恙为理由，免除了他长安市长（京兆尹）的职务。

以上点点滴滴，都在书写梁冀这只老虎的罪恶。这时，皇帝身边的侍御史朱穆，他见自己的老上级梁冀穷凶极恶，再度对梁冀上书进行了劝诫。其原文如下：

“明将军地有申伯之尊，位为群公之首，一日行善，天下归仁；终朝为恶，四海倾覆。顷者官民俱匮，加以水虫为害，京师诸官费用增多，诏书发调，或至十倍，各言官不见财，皆当出民，扌旁掠割剥，强令充足。公赋既重，私敛又深，牧守长吏多非德选，贪聚无厌，遇民如虏，或绝命于捶楚之下，或自贼于迫切之求。又掠夺百姓，皆托之尊府，遂令将军结怨天下，吏民酸毒，道路叹嗟。昔永和之末，纲纪少弛，颇失人望，四五岁耳，而财空户散，下有离心，马勉之徒乘

敝而起，荆、扬之间几成大患；幸赖顺烈皇后初政清静，内外同力，仅乃讨定。今百姓戚戚，困于永和，内非仁爱之心可得容忍，外非守国之计所宜久安也。夫将相大臣，均体元首，共輿而驰，同舟而济，輿倾舟覆，患实共之。岂可以去明即昧，履危自安，主孤时困而莫之恤乎！宜时易宰守非其人者，减省第宅园池之费，拒绝郡国诸所奉送，内以自明，外解人惑；使挟奸之吏无所依托，司察之臣得尽耳目。宪度既张，远迩清壹，则将军身尊事显，德耀无穷矣！”

这段话包含三层意思：

一、在其位，谋其政。大将军的地位，和申国国君（西周著名政治家、军事家，申国开国君主）一样的尊贵。现在您位居三公之上，只要一天行善，天下无不感恩；只要一天作恶，四海立即沸腾。所以您一定要以“公平、公正、公道”这三公来要求自己，做好表率啊。

二、当官不为民作主，不如回家卖红薯。百姓就是衣食父母。现在民众都十分穷困，原因有三，一是朝廷征收的赋税过重，二是近年的水灾和虫灾严重，三是官员的贪污腐化加重。赋可以减，灾可以防，但贪官却难除，州长和郡太守等地方高级官员这些贪官污吏个个贪得无厌，对待百姓如同对待盗贼和仇敌。百姓有的在官府鞭击、棒打之下死去，有的不堪忍受追逼勒索而自杀。而且这些掠夺百姓的暴行，都是以大将军府的名义，导致您大将军受到天下的怨恨！如此一来，官员和百姓对您都感到心酸怀恨，量化到在道路上对您议论。打击贪官，树立正义正气，势在必行啊。

三、亡羊补牢，为时未晚。您现在应该及时裁减撤除那些不称职的州长和太守，减省兴建自己的宅第和园林的费用，拒绝接受各郡和各个封国送来的礼物，对内表明自己高贵的品德，对外解除百姓对您的疑惑，使仗势为恶的奸臣无所依靠，负责监察的官吏得以尽职。法纪伸张以后，远近将会一派清平。如果是这样，将军的地位就会更加尊贵，事业就会更加显赫，这样您的美德将会永垂青史。

可以说朱穆的上书一针见血地指出了当前社会的矛盾，百姓的苦难，以及奉劝梁冀能悬崖勒马，以身作则，秉公办事，举起正义之

剑，亮出正气之神，为天下百姓和黎民谋利造福。

然而，他的上书后，却如牛泥入海，杳无音信。对此，不甘心的朱穆第三次向梁冀上书劝谏，结果这一次梁冀回了信，信中只有一句话，一句令朱穆吐血的话：照你这样说来，难道我一无是处了吗？

尽管如此，专横的梁冀对一向尊重和朱穆还是格外开恩，并没有怪罪他。可以说，在梁冀玩弄权术期间，能饶恕“三逼宫”的朱穆，算是梁冀在历史上留下的唯一带有闪光色彩的亮点。

而其它敢如此“造次”的人就没有这么好的待遇了。

朝中大才子崔琦为了泄愤，作《白鹄赋》以讥讽梁冀。梁冀见了，大为恼怒，对崔琦来了个“厉声三质问”：

- 1、朝廷内外，这么多官员，难道就是我最可恨吗？
- 2、你为什么要用这样激烈的言词来刺我呢？”
- 3、你如此胆大包天，是受了谁的指使呢？

对此，崔琦回答了两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智者纳言。解析：历史上的管仲相齐，乐于听不同的意见，萧何帮助刘邦治天下，鼓励人们进言，最终夺得天下。

第二个关键词：指鹿为马。解析：如今将军一家世代居辅佐之位，荷伊尹、周公的重任，不行德政，不用贤良，堵塞言路，钳制士口，颠倒黑白，蒙蔽皇上，如同赵高指鹿为马。

对此，词穷字歇的梁冀无言以对，只好让他回家去“面壁思过”。然而，没过多久，梁冀又出人意料地升他做山东地方临济县令长，崔琦知道梁冀这葫芦里卖的不是什么好药，目的只不过给你一个甜枣，再打你一巴掌。对此，他选择了弃官而“小隐隐于野”。

然而梁冀并没有因此就放过他，派刺客暗地行刺。那刺客见崔琦

在地里种田，休息时，还拿出书读，感动地对他说：“大将军秘密派我来刺杀你；我看你是一个贤者，不忍心干，你快逃走吧！我也就此逃走了！”刺客说完，丢掉手中的刀，头也不回地走了。

崔琦见状，眼睛一热，一股热流直往下涌，嘴里喃喃地叹道：“天涯何处觅知交，浊酒一杯把魂销。茫茫江湖谁独行？刺客为情忘带刀。”

然而，梁冀并没有就此收手，派出一批又一批的刺客，布下天罗地网，最终可怜的崔琦还是落得个“不得善终”的结局，诚为可悲可叹也。

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在梁冀眼里，此时不管什么劝诫的话都是“逆耳”，会遭到他的摧花毒手。而这时的汉桓帝刘志随着年龄的增大，对梁氏也越来越不满，可是却找不到“良药”，只能是敢怒不敢言罢了。总之一句话，除了隐忍还是隐忍。事实证明，汉桓帝的隐忍不会太久，很快机会便来了。

和平元年（公元150年），梁氏集团的“顶梁柱”梁太后梁妠终于度过其辉煌而灿烂的一生，挥一挥衣袖，到另一个极乐世界去报道去了。临走前，梁太后做了三件事。

第一件事是归政。她本着“物极必反，否极泰来”的古训，下诏桓帝可“正式临朝，裁决政务”。

第二件事是忠告。她本着“人之将死，其言也善”的原则，希望梁冀能“收敛跋扈，洁身自爱”。

第三件事是希冀。她本着“和平共处，共同发展”的策略，希望汉桓帝和梁冀都能“各自勤勉，好自为之”。

梁太后在死后希望桓帝能在梁冀的控制之下，和平共处，使梁氏一门永葆荣华富贵。然而，梁太后不会知道，已经成人的汉桓帝是不甘“坠落”的，正是她生前安排的这个政治格局，给梁家带来了灭顶之灾。如果她地下有知，一定会为此而悔青肠子。

但逝者如斯夫，历经三世临朝称制执达六年的梁太后与世长鸣，享年三十五岁。后与汉顺帝合葬宪陵，谥号为“顺烈皇后”。

后有评诗曰：

柳眉秀目多灵性，

手巧心善善女工。

最是史书君莫忘，

当朝为后伴宫中。

（3）唯我独尊

在中国历史上，凡为外戚者，椒房之宠，内宫之幸，确实是非常风光的。读《红楼梦》第十六回“贾元春才选凤藻宫”，不过当上皇帝的许多小老婆之一，整个贾府上下，那一份当上外戚的亢奋，好像中了什么头彩似的。好日子没过上几天，大小姐一死，这家立刻就垮了下来，最后，树倒猢猻散，白茫茫一片真干净。翻一翻《二十四史》，外戚得好下场者不多。因为一些本无可能染指权力的人，攀附着女人裙带，爬上了高枝儿，暴得富贵，沐猴而冠，总是难免魂不附体，神志错乱，便小人得志，乱作威福，当然只有覆灭完蛋一途了。

外戚的败亡，通常都发生在所依附的那个后、妃出了问题，或是死了，或是失宠了，或是原先能够控制得住的小皇帝长大了，再也不听摆布。于是，靠山一倒，不得不跟着也倒。为后为妃者，罚坐冷板凳，还算是好的，被打入冷宫，一般也就没戏了，而鸩酒一盏赐死，或白绸一条劝缢，那么，作外戚的就得陪着倒霉。这时候，外戚的那个“戚”字，就从“亲戚”的“戚”，变为忧戚的“戚”，惶惶然如丧家犬，怖怖然似落汤鸡，是不会有好日子过的了。

裙带这东西，好就好在可以攀附，但坏也坏在容易缠绕，弄不好裹住了自己，脱不了身，便是沉船的老鼠，只好一块儿与船覆灭。这也是所有不从正门入，进客厅，堂皇坐下，而是从后门入，出入卧室

和厨房，鬼鬼祟祟，缩头缩脑，走太太路线的人，常常认识不足的地方。后汉的梁冀，他家接连出了三个皇后，可算是中国历史上最具强势的外戚。朝廷好像是他们自己家开的一样，这位大将军威权无以复加，到了可以随便换皇帝的地步，结果又如何，还是掉了脑袋，落一个满门抄斩的下场。

言归正传。梁太后死了，开始“亲政”的汉桓帝却悲哀地发现，亲政只不过是梁太后给他设的一个“真实的诺言”，因为这个时候，朝中的真正权力却掌握在大将军梁冀手上。此时尽管梁太后去世了，但梁氏在梁冀的带领下，以残酷的手段打击政敌、清除异己，朝中几乎全是梁冀的人，梁氏依然权倾朝野，富贵满门，满朝文武百官无不以梁氏的命令是从。

这个时候的梁冀已是眼里容不下一粒沙的人了。就连自己的亲弟弟梁不疑也不例外。

梁不疑喜欢阅读儒家的经书，乐于交接有学问的知识分子，梁冀对此很是憎恨，因此贬他为光禄勋，而任命自己的儿子梁胤为河南尹。此时，梁胤年仅十六岁，容貌非常丑陋，穿上官服像沐猴而冠，不伦不类，道路上的行人见到他这副模样，没有一个不嘲笑的。梁不疑觉得这是他梁家的耻辱，自命清高的他马上辞去官职，回到家里当了寓公，并与弟弟梁蒙约定闭门不出。梁不疑的主动让贤非但没有感化梁冀，而且不放心的梁冀对弟弟采取的政策是“软禁”——派便衣特务到梁不疑的家门前监视，记录下与弟弟交往的宾客。结果这场兄弟的“相煎太急”还殃及到一些无辜的大臣。南郡（治湖北省荆州市）太守马融和江夏郡（治湖北省新洲县以西）太守田明被任命为太守上任时，拜见过梁不疑；梁冀听了“特务们”的汇报，就授意有关部门弹劾马融在南郡贪污，并用其他的事诬陷田明，将他们二人都处以髡刑（将犯人的头发全部或部分剃掉，表示对罪犯的一种耻辱惩罚）和笞刑（用竹木条抽打犯人的背部、臀部或腿部的轻刑），放逐到朔方郡（治所设在内蒙古杭旗北）。结果致使马融和田明双双死在了发配的途中。

由此可见，梁冀连自己的弟弟也不放过，更何况朝中其它大臣。

郎中袁著，有一次到皇宫门前上书，引用《易转》中的名句“树木果实太多，会劈开树枝，伤害树根”这句话，对汉桓帝进行了告诫：“春夏秋冬的运转，每个季节都会在达到极盛时消失。太高的官职爵位、过分的宠爱信任，很少不招来灾祸。如今大将军功成名就，应该引起警戒；最好是效法汉元帝时的监察部部长（御史大夫）薛广德，把皇帝赏赐他的车悬挂起来，高卧在家，颐养精神，不再过问政务。如果不抑制梁冀手中所掌握的大权，恐怕不能保全他的性命。

袁著坦诚的言辞，让梁冀听到后坐卧不安。他连忙派人到处秘密地搜捕。袁著也有所察觉，只好改名换姓，称病假装已死，家里人用蒲草扎成尸体，买来棺木殡葬。梁冀识破了骗局，仍然继续追捕，最终抓捕到将他鞭打至死。

对此，汉桓帝除了行注目礼，却是爱莫能助，悲哉，叹哉，痛哉。

梁冀做了二十多年的大将军，穷奢极欲，为所欲为达到了极点；权重势盛，威风凛凛，不可一世。朝廷内外所有官吏无不畏惧，无不俯首听命，可以说这是梁冀及其家族的“黄金时代”。然而，盛极转衰，在这个“鼎盛”的背后埋伏着梁氏覆灭的危机。

其实，现在摆在汉桓帝面前却只有两条路可走。一是跟梁冀好好合作，和平共处，继续当好梁冀的傀儡；二是跟梁冀反目成仇，消灭梁冀，夺回原本为就属于自己的权力。

汉桓帝不是个自甘坠落的人，自然会选择第二条出路，因为目的这一切不是他想要的结果，这不是他该处于的地位。他知道，他要想真正“执政”，就必须除去梁冀这条拦路虎。可是想除去梁冀并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仅靠他一人之力那是痴人说笑，白日做梦。是啊，一个篱笆三个桩，一个好汉三个帮，汉桓帝知道，他要想跟梁冀公开叫板，就必须得找到帮手，可是，此时放眼朝中，已找不到象李固和杜乔这样的绝代忠臣了。想要找到了忠于革命忠于党的正义人物不但

难，而且难于上青天。

思来想去，找来找去，暂时找不到“合作者”的情况下，汉桓帝退而求其次，决定故伎重演：继续隐忍。同时，继续增封大将军梁冀食邑一万户（连同以前所封食邑，共三万户。就是王莽也没有这么多食邑）。封梁冀的妻子（名叫孙寿）为襄城君，兼收阳翟县（河南省禹州市）的租税，每年收入高达五千万，加赐红色的绶带，与长公主相同。

（4）冲冠一怒为红颜

事实上，汉桓帝的隐忍不仅仅在权术上，在生活上也要隐忍，特别是对性欲方面也要隐忍。面对后宫佳丽三千，不是汉桓帝不想要，而是不敢要。这一切当然得益于一个人——皇后梁女莹。

原来汉桓帝娶回集美貌智慧于一身的梁女莹后，很快便给了她名份——皇后，很快便给她承诺——独得宠幸。而梁女莹此时也抛开贤淑温良的“伪娘”面目，露出了“狰狞”的真面目，仗着“执政”的姐姐梁太后和跋扈的大哥梁冀这两个坚实坚强坚定的后台，开始恣极奢靡，史书上用了十六个字来形容：宫帷雕丽，服御珍华，巧饰制度，兼倍前世。对此，汉桓帝对她是既爱又畏，除了睁一只眼闭一眼又能如何？

然而，尽管梁女莹得到了汉桓帝的专宠，但无赖肚子不争气，却没有为汉桓帝生下一儿半子来。对此梁女莹非但没有找自身的原因，而是找其它宫女的原因，她很快出台了这样一条不成文的规定，别的宫人凡是怀有身孕的，一律杀无赦。

也正是因为这样，不久，这个恐怖的美丽杀手，在宫廷中就陷于完全孤立。

对于“野蛮皇后”梁女莹的野蛮行为，汉桓帝虽然慑于梁家势力，敢怒不敢言，但聪明的他采取的政策是躲。是啊惹不起，还躲不起么。这一躲，对皇后日趋冷淡也就在所难免了。这样一来，梁皇后自

然受不了。然而，不管她怎么努力，早已对她惧怕的汉桓帝就是不回心转意。长此一往，梁皇后又不把这样的“家丑”跟梁太后和梁冀说，只能默默忍受着年复一年日复一日的孤独和寂寞。梁太后死后，梁皇后心里更为惶恐，虽然还有大哥梁冀“照着”，但总觉得自己离“废后”不远了，因此，尽管锦衣玉食，尽管权力无限，尽管风光无尽，但她每天过的并不快活和快乐。很快得到了抑郁寡欢的她在梁太后死后的第九个年头，也就是延熹二年（公元159年）七月，梁皇后来了个“英年早逝”，谥号“懿献皇后”。

梁皇后死后，汉桓帝终于拨开乌云见日，马上找到了自己的“最爱”——梁猛女。梁猛女是梁冀的女儿，按理说本着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的原则，对梁猛女唯恐避之而不及才对，那又为何会迷恋上梁猛女呢？

原因有二。

一是这个梁猛女是个集美貌和智慧于一身的奇女子，她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为人温和，谦逊，和嚣张跋扈的梁家人形成鲜明对比。

二是因为这个梁猛女名义上是梁冀的女儿，但实际上却与他无血缘关系。梁猛女原来是汉安帝时垂帘听政的邓太后的侄孙女，她的父亲邓香是邓太后堂兄的儿子。可是她的母亲嫁给邓香生下猛女后，又改嫁到梁纪家。梁纪是大将军梁冀妻子孙寿之舅，与梁冀并非一家，却有着亲戚关系。由于猛女自幼随着母亲一起生活，因此也就被带到梁纪家中，并且随了继父的姓。

猛女一天天长大起来，出落得美貌不凡。梁冀的妻子见猛女长得如此美貌，就让她父母将她送到桓帝宫中。这时候梁太后已死，梁冀的小妹妹皇后梁女莹尽管还健在，但与桓帝感情不合。梁冀夫妇见她长的美，就强行把她收为自己的女儿，经过包装后，以梁冀的女儿的身份送进了宫中。

送猛女入宫，在一定程度上也许出于防止汉桓帝宠幸外姓，这是

梁冀的如意算盘。开始汉桓帝不晓得实情，因为爱屋及乌，对美艳的梁猛女也是一脸的冷淡。但梁皇后死后，梁猛女不再害怕不再彷徨，对汉桓帝说出了实情。汉桓帝在惊讶之余，对梁猛女的态度来了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

也正是因为这样，很受汉桓帝把喜爱的梁猛女迁升为“贵人”，汉桓帝之所以这么做，原因有二。一是真心喜欢这个清丽脱俗、开诚布公的奇女子，二是想利用梁猛女这个“内线”，来“监视”梁氏的一举一动的目的。

侦探与反侦探。不得不佩服年少的汉桓帝的权智之高。

然而，面对汉桓帝的“不按常规出牌”的异常举动，引起了朝中的“摄政王”梁冀的高度警惕。他见梁猛女一夜之间尽得汉桓帝的专宠，害怕梁猛女的母亲宣氏泄露其中的秘密，就派人暗杀她。宣氏与皇帝的侍从官（中常侍）袁赦是邻居，当梁冀派遣的刺客爬上袁赦家的屋顶准备进入宣家时，却被袁赦发现。袁赦见有刺客连忙擂鼓，并引来众人追捕，结果不料刺客非但没有暗杀成功，而且还被逮住了。

宣氏为此，终于撕破了脸皮，于是到汉桓帝那里告发梁冀。

“我若再容忍下去，只怕要变成第二个汉质帝了。”沉默啊沉默，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对此，隐忍多年的汉桓帝终于跳将来，决定除掉梁冀。

（5）厕中对

话说梁氏集团的两个重量级的“内线”人物相继去逝后，此时，尽管朝野上下还是被梁氏集团所掌控，但接到宣氏告状后，已经二十八岁的汉桓帝决定调整思路，准备放手一搏，对梁冀“亮剑”了。

正在这时，机遇不期而至。这一年很快又发生了日食。按梁冀当年打压胡广和杜乔等时，日食和地震等自然灾害都属于“天谴”，朝中“三公”大功要主动站出来摘掉自己的乌纱帽“担责”，这时，太史令

陈授早已对梁冀的所作所为恨之入骨，因此，他很快向汉桓帝打了一个小报告，中心思想只有一句话：天上之所以会出现日食现象，那是上天示“儆”，“咎”在大将军梁冀身上。

意思很明确，那就是这次日食现象要梁冀来“担责”。对此，汉桓帝很高兴也很激动，终于有人敢摸考虑的屁股了，这就说明这朝廷还有正直之臣，这天下还有正义之士，这江山还有可救之机。然而，正当他思忖如何“处置”时，耳目众多的梁冀竟然在第一时间知道陈授状告自己的事了，于是，他来了个“恶人先告状”，以“大逆不道”之罪，将陈授打入死牢，随后命人在饭菜中下毒，令陈授当晚便死于狱中。

一来太史令是皇帝的近臣，换句话说就是直接下属。二来太史令以其之道还施彼身，所言并无没有道理。而梁冀居然说抓就抓，说砍就砍，丝毫不顾汉桓帝的存在，打狗都得看主人，看来梁冀丝毫没有把汉桓帝放在眼里，或者说在梁冀眼里，汉桓帝连一只狗都不如？只是一任人宰割的羔羊罢了。

可是梁冀不会料到，羔羊也会怒吼。陈授的死，一方面触怒了汉桓帝的底线，另一方面也让他看到了光明和希望（陈授以血肉之躯告诉汉桓帝，朝中反对梁氏的人大有人在，只是慑于梁氏淫威，很多人都敢怒不敢言，选择“三缄其口”，选择“息鼓宁人”，选择“按兵不动”罢了。

那么，要如何才能找到和自己“志同道合”的“革命人士”呢？为了实现自己的梦想和理想，汉桓帝充分发挥联想，回想，感想，空想，幻想，设想，假想，猜想，料想，妄想……最终苦思冥想，左思右想，前思后想，行思坐想，穷思极想，霞思云想，痴思忘想，沉思默想，千思万想，朝思暮想，昼思夜想，胡思乱想的汉桓帝思来想去，还是想出了一个所以然来：宦官唐衡值得期待。

为了证实自己的想法的真实性和可靠性，汉桓帝决定找个机会对唐衡进行“爱的表白”。可是，很快汉桓帝悲哀地发现，这居然是一种奢求。平日里，他身边尽是梁冀安排的“耳目”，汉桓帝找不到和亲密接触的机会，急得直唱“爱要怎么说出口，我的心里好难受”。

对此，深计远虑、深见远虑、深谋远虑、深思熟虑、深思远虑、深惟重虑、设心处虑、洗心涤虑、远愁近虑、研精竭虑、设心积虑、适性忘虑的汉桓帝为了防止“打草惊蛇”，把表白地安排工作在了一个极为秘密，或者说一般根本就意想不到的场所——厕所。

别人上厕所要钱，汉桓帝上厕所要命（想要梁冀的命），这样的奇思妙想当真是煞费苦心，用心良苦啊。

“我想上厕所。”一天，看见唐衡等人在身边，汉桓帝突然说了这样一句没头没脑的话。

“是的，皇上想上厕所。”唐衡等人感到很诧异，皇上上厕所没必要跟他们这些“下人”汇报吧，只能跟着敷衍。

“我的脚昨天扭了。”汉桓帝道。

“是的，皇上的脚昨天扭了。”唐衡等人感到很惊异，皇上的脚扭了没要跟他们这些“下人”汇报吧，只能再次跟着敷衍。

“我一个人上厕所所有困难。”

“是的，皇上上厕所所有困难。”

“我需要有人陪。”

“是的，皇上需要有陪。”

皇上需要有人陪吩咐就是啊，不必要拐这么大一个弯啊。众人一听，争先恐后地表示要服侍汉桓帝“如厕”。

“就让唐衡陪我吧。”汉桓帝点名道姓地道。

陪着“如厕”并不是一件好差事，众人一听也就用幸灾乐祸的眼神看着倒霉的唐衡。只见唐衡朝众人一阵挤眉弄眼，然后“搀扶”着汉桓帝进了厕所。

到了厕所里面，汉桓帝并没有宽衣解带，然而是用一双火辣辣的眼睛，痴痴地怔怔地望着唐衡。

唐衡被汉桓帝左看右看，上看下看，前看后看，看的额头上冷汗如流，最后只好发话了：“皇上是来上厕所，还是看风景，如果要看风景请到宫外去看。”

“我站在桥上看风景，看风景的人却在看你。”汉桓帝道：“风景是死的，人是活的，你说是风景好看，还是人好看。”

“人好看。”

“那你觉得是你好看，还是梁冀好看呢？”

“梁冀好看。”

“为什么？”

“梁冀是活的，我是死的。”唐衡道。

“胡说，你明明是活生生的，为什么说是死的呢？”汉桓帝说着话锋一转，怒道，“你当着朕的面说假话，不怕掉脑袋吗？”

“我就是怕掉脑袋才说梁冀是活的，我是死的。”唐衡说着顿了顿，才又接着道：“现在朝野上下都被梁冀把掌，他说黑，别人不敢说白，他说死，别人不敢说活。因此，在梁冀的眼里，臣等就象任其处置和摆布的商品一样，都是死的。”

“宁鸣而生，不默而死。”汉桓帝如鹰隼一般的眼睛盯着唐衡，突然问道：“你就不想为自己而活着？”

“当然想。可是只要有梁冀在，我等都是死的，就算活着，也是行尸走肉地苟且偷生地活着，这样活着比死了更痛苦。”

“我也想活着，体面地活着，有尊严地活着，快乐地活着，为自己而活着。”汉桓帝说着话锋一转，道：“你愿不愿帮我，和我一起为自

己而活着。”

“皇上的意思是……”唐衡突然泪流满面，哽咽道：“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臣等这一天，等好了好久了。梦了这一天，梦了好久了。”

“好，好样的。”汉桓帝一听高兴地眼睛也湿润了，他兴奋地握着唐衡地手，问道：“你可知道你身边还有谁不愿为梁冀而活着，愿意为自己而活着？”

“中常侍单超、徐璜、具瑗、左悺都私下表示过，愿为自己而活。”

“妙，妙极了。”

通过这次“厕中问”后，给了原本忐忑、原本迷惘，原本犹豫，原本胆怯，原本无助的汉桓帝巨大的勇气和信心。很快，他就召集了唐衡、单超、徐璜、具瑗、左悺私五人到自己的密室里，来了个“密中定”。

密谋一开始，汉桓帝便来了个“言行相顾，慎终犹始。”

首先是言。他直言不讳地全盘托出自己打算“诛杀梁冀”的想法：“梁大将军独断专行，祸国殃民，现在，我为民除害，诛杀梁氏，各位有什么高见？”这般开门见山，心诚相待的叙说效果是看的见的，结果得到了唐衡等五人的一致赞同和呼应：“赴汤蹈火，在所不惜。”

然后是行。大计已定。汉桓帝为了打消他们的顾虑，用牙咬破了单超的手臂，六个人歃血为盟，异口同声表示：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为了革命，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汉桓帝和五位宦官立马分头行动，磨刀霍霍，只等革命的时机的到来了。

（6）诛仙

就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梁冀的亲信耳目似乎也探得了些许“蛛丝马迹”，报告了梁冀，梁冀本着“防范于未然”的原则，马上来了个“未雨绸缪”：在到了八月初十这一天，派自己的心腹宫廷侍卫（中黄门）张恽入住中宫（皇后居住的宫室），打算接管警卫。

至此，形势终于把汉桓帝逼到了绝路了。如果不能立刻行动，警卫大权一旦被梁冀的亲信夺去，那就万事皆休矣。

汉桓帝当机立断，派具瑗出马，具瑗以“辄从外入，欲图不轨”的罪名逮捕了张恽。

随后，汉桓帝在具瑗等密谋五人组的保护下，隆重升殿，做了四件事。

- 1、由宫廷秘书们（诸尚书）分别撰写诏书，揭发梁冀当政以来的诸多罪刑。

- 2、派国务总理（尚书令）尹勋率领所有的可以集结的宫廷侍卫，把守皇城。

- 3、把兵符（符节）全部集中到尚书省保管，派兵把守，以防梁冀矫诏调兵。

- 4、派具瑗将皇帝身边驾车的骑士、虎贲、羽林、都候（夜间巡逻的卫官）所属的能剑善戟的勇士、集中起来，这些能征善战的勇士共有一千多人。

做完这四件基础工作后，汉桓帝开始最后的亮剑了：以单超为革命总调度，派具瑗带领全副武装的一千余人御林军，跟京畿总卫戍司令（司隶校尉）张彪的卫戍部队会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包围梁冀的大将军府。

眼看突然“变天”了，很多梁氏集团的拥护者和走狗立即来了个顺风倒——倒向了宦官这一革命方，还有一些人持观望态度，选择了不投降也不反抗的“中立”，结果关键时刻，真正肯为梁冀卖命的没几

个。

也正是因为这样，革命军很快便把梁府“控制”住了。

这是一场大出梁冀意料之外的革命，他掌握权力二十年之久的心路历程，使他的自信空前膨胀——他认为即便是皇帝，对他也不敢反抗。事实上，他也确实毒死了一个不听话的皇帝。他对自己很自信，认为再没有谁摸他这只老虎的屁股了，他可以享受千秋万代的清福了。然而，正是这种膨胀的自信，使他产生了颡顽和冥顽不灵，宫廷中积一月之久的密谋，他只闻风声，竟没有得到“可靠”的消息和情报。

此时当革命队伍从天而降，把他的住宅围的水泄不通、插翅难飞时，他第一次体会到了什么叫害怕，什么叫恐怖，什么叫魂飞天外，什么叫手足无措，什么叫四面楚歌，什么叫山穷水尽，什么叫穷途末路……

梁冀还在体会和感概，革命军却一刻也没有闲着，一方面攻城，另一方面攻心。为了彻底瓦解梁氏集团武装力量的抵抗，宫廷禁卫官司令（光禄勋）袁盱手拿皇帝的诏书，在门口宣读对梁冀的处分：

第一、解除梁冀全国最高统帅（大将军）职务，没收大将军的官印。

第二、改封梁冀当比景侯（越南平治天省箬河口）的“都乡侯”。

第三、梁冀应立即率领家眷前往他封邑就职。

比景是当时中国最南方的荒凉边城，当年的“阎家班”就放逐到那里，而今却轮到了“梁家班”。不过，可怕的还不是比景辽远，而是封侯只是一个幌子，梁冀只要一踏梁府这条大门，也就是他命运的终点线了。

梁冀知道这只是革命军对他的“权宜之计”，活，已是不可能，死，已是必然。退一万步来讲，即便是苟活下来的结局是“耻辱”，

是“折磨”，是“痛苦”，是“生不如死”。因此，梁冀和他的野蛮妻子孙寿同样选择了当机立断——自杀。

“大魔头”梁冀死了，汉桓帝充分发挥“宜将剩勇追穷寇”的作风，结果梁氏和孙氏家族不论男女老幼，全都押往闹市斩首，并暴尸街头。大小官员300多人都受到治罪，结局无非有三：被诛杀、被免官，被下狱。据说梁氏外戚集团被一网打尽之后，整个朝廷的官员为之一空。

与此同时，汉桓帝还没收了梁冀家的家产，一共值钱三十多亿，据不完全统计，这笔钱相当于当时全国一年租税的半数。这笔贪污款可谓触目惊心。由此，也可了解到从非正常渠道获得权力的人，必然要疯狂攫取，必然要所行非法，必然要生活糜烂，必然要道德败坏。最后，也就必然要像梁冀一样，付出生命的代价，身首异处，伏法阙下。

和珅被查抄时，抄出的家产折合一亿多两白银，可抵得上清王朝几年的财税，所以时有和珅跌倒，嘉庆吃饱之说。然而，据有关资料，东汉时期，一石大米约等于现在170公斤，而清王朝的一石大米，只约等于现在103公斤。把这个差别计算在内，这和珅与梁冀就没有比了。梁冀的涉案值为102亿公斤大米，而和珅贪腐案值只有68亿公斤大米。两位古人，贪腐得不是一个重量级，而且考虑到梁冀之世的东汉王朝，人口只有五千余万，而和珅之世的清王朝人口是东汉王朝的几倍。所以这梁冀的搜刮能力，要比和珅强略胜一筹；和珅的贪腐，是“雁过拔毛”的水平，而大将军梁冀，可能就是“雁过留翅”了！因此，天下第一贪官的头衔实际上应该由梁冀来戴才对。只是可惜，这位大将军把东汉王朝的地皮，搜刮了好几层，才为自己创下了这么大大一份家业，最后也只落得一个身死家灭的下场。

就这样，那个从不把皇帝当个干部的“富二代”兼“管二代”跋扈将军梁冀的命运，终结在一个其貌不扬、其威不严、其才不显，为人看似非常低调的年轻皇帝手里。因为这次政变发动的很突然，一夜之间梁氏集团便灰飞烟灭，因此得到了局面是“朝野鼎沸，百姓莫不称

庆”。当真应证了这样一句话：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不是不报，时候未到。梁冀和他的梁氏集团这般恶贯满盈，这也是罪有应得了。

后来唐朝有“鬼才”之称的杰出诗人李贺作《荣华乐》一诗，辞彩绚烂，极尽铺陈，把梁冀一家炙手可热的权威、奢侈淫迷的生活以及富贵荣华的景象用此首长诗进行了高度的概括和凝缩，其诗曰：

“鸢肩公子二十余，齿编贝，唇激朱。

气如虹霓，饮如建瓴，走马夜归叫严更。

径穿复道游椒房，龙裘金玦杂花光。

玉堂调笑金楼子，台下戏学邯郸倡。

口吟舌话称女郎，锦袂绣面汉帝旁。

得明珠十斛，白壁一双。

新诏垂金曳紫光煌煌。

马如飞，人如水，九卿六官皆望履。

将回日月先反掌，欲作江河惟画地。

峨峨虎冠上切云，竦剑晨趋凌紫氛。

绣段千寻贻皂隶，黄金百镒贖家臣。

十二门前张大宅，晴春烟起连天碧。

金铺缀日杂红光，铜龙啗环似争力。

瑶姬凝醉卧芳席，海素笼窗空下隔。

丹穴取凤充行庖，嬿嬿如拳那足食？

金蟾呀呀兰烛香，军装武妓声琅琅。

谁知花雨夜来过？但见池台春草长。

嘈嘈弦吹匝天开，洪崖箫声绕天来。

天长一矢贯双虎，云靶绝骋聒旱雷。

乱袖交竿管儿舞。吴音绿鸟学言语。

能教刻石平紫金，解送刻毛寄新兔。

三皇后，七贵人，五十校尉二将军。

当时飞去逐彩云，化作今日京华春。

第十章：势不两立

（1）魂飘梦断归无处

政变成功之后，汉桓帝还做了两件事。

第一件事是奖赏功臣。

汉桓帝将诛杀梁冀的功臣单超、徐璜、具瑗、左悺、唐衡，都封为县侯，单超食邑2万户，后又封为车骑将军，其他四人各1万户，当时人们称这五名宦官为“五侯”。同时，汉桓帝又将尚书令尹勋等七人封为亭侯。擢升大司农黄琼为太尉，光禄大夫、中山国人祝恬为司徒，大鸿胪、梁国人盛允为司空。好在位居三公之首的黄琼，他见人心所向，检举揭发各州郡一直残暴贪婪的官吏，有十多人被处死或流放，这样带来了全国民众的称赞。在正直的黄琼在新的环境下，惩治了腐败，带来了桓帝朝的新气象。

汉桓帝除了大封特封宦官外，还做了一件大事，那就是立后。

汉桓帝很快把梁女莹死后空出来的皇后位置交给了梁贵人（实际上是邓猛女），并将梁冀的妹妹（懿献皇后）的坟墓“懿陵”贬称为“贵人冢”。因为长期受挟于梁氏，心里特别厌恶梁氏，恨屋及乌下，汉桓帝便将梁皇后改为“薄”姓。子以母荣，母以女贵，猛女皇后的母亲被封为“长安君”。到了延熹四年（一六一年），大臣中间突然有人提出这样的问题：皇后本是郎中邓香的女儿，不应当改易他姓。奏报到桓帝那里，他也觉得有道理，随后，汉桓帝又复梁皇后“邓”姓。一个皇后的姓，改来改去，中国历史上还是第一次，而这种改不基于血缘上伦理上的理由，却基于政治上的理由。“三姓皇后”邓猛女一举创造历史之最。

俗话说一人得道，鸡犬升天，随后，汉桓帝爱屋及乌下，追封邓

皇后的父亲邓香为车骑将军，安阳侯。改封其母“长安君”为“昆阳君”，侄子邓康为“沘阳侯”。邓氏家族的人大部分被封官，位到校尉者多不胜数，一个新的邓家班呼之欲出。

然而，邓家班永远都不可能成为“邓氏集团”，因为荒淫好色、喜新厌旧的汉桓帝很快便冷落邓皇后，开始“移情别恋”宠幸别的嫔妃了。

据史书记载，汉桓帝的后宫仅最低级的采女就有数千人，还有第一级贵人，第二级美人，第三级宫人，加上服侍她们的宫女，再加上充当其他职责的宫女，总数目可跟西汉王朝末期比美，有三四万人。东汉后宫嫔妃分为皇后、贵人、美人、宫人、采女、宫女几个等级。

对此，新任的宫廷禁卫官司令（光禄勋）陈蕃打了一个小报告给汉桓帝，进行了忠告，其语曰：采女数千，食肉衣绮，脂油粉黛，不可殫计，俗谚言：盗不过五女之门，以女盗家也（女儿嫁妆能把家搞穷），今后宫之女，岂不贫国乎。

汉桓帝接到小报告后，很不好意思，为了显示他从善如流态度，仁义礼让的风格，于是乎，他马上下令释放五百名宫女。

如果你认为汉桓帝从此就“改过自新”了，那就大错特错了，他释放五百名宫女只是放的“烟幕弹”“迷魂汤”“逍遥阵”罢了。首先，五百名宫女实际上相对于汉桓帝的上万宫中只是冰山一角罢了。其次，释放的宫女都是年龄偏大的，就算陈蕃不打这个小报告，这些宫女也都属于“剩女”了，即便留在皇宫，汉桓不会多瞧她们一眼，只是摆设而已。

美女如花，迷在花丛中的汉桓帝对邓猛女女士那股热劲，很快就成了过眼云烟了。喜新厌旧，风流潇洒，这是男人的本色。再加上汉桓帝对梁家和邓家心里总有千千结，怀有忌惮之心，因此，对邓皇后上演“爱情买卖”也就在所难免了。

邓皇后受不了不该受的冷落，吃了不该吃的苦，认为很憋屈和羞

辱，于是，接下来她的反应有二：一是很狂燥。动不动就发脾气，动不动就发飙，动不动就说我今天正烦着呢？二是很狂妒，她认为所有的宫女都是敌人，都是该死的，却忘了自己以前也和她们一样。

长此一往，汉桓帝对邓皇后的态度已由冷落变成愤恨了，于是移情别恋的他很快把宠爱转移到另一位郭贵人身上。

以前汉桓帝对邓皇后冷漠，那是正如一首歌所唱的那样“我们的祖国是花园，花园的花朵真鲜艳，哇哈哈，哇哈哈。”的确，后宫的这座花园太大了，他忙着采摘各种鲜艳的花朵忙不过来，也还算情有可原。现在却是对郭贵人“弱水三千，只取一瓢饮”。这当然是年轻气盛的邓皇后所不能承受的。爱情是自私的，每个女人都想是唯一的最爱。后宫也是自私的，每个皇后都想永远稳坐钓鱼台，于是乎，邓皇后马上上演的是“夺夫”闹剧。

从此，后宫不得安宁了。争风吃醋的邓皇后和针风相对的郭贵人相互谮诉，进行了长久的对攻战，两人上演的是暗斗明争、触斗蛮争、鹬蚌相争、寸土必争、蜗角之争、你夺我争、面折庭争、据理力争、分秒必争。总之，你“敬”我一尺，我“还”你一丈，结果争来争去，邓皇后每次都无奈地发出这样的感叹来：为什么，受伤的总是我。

的确，此时的郭贵人正受宠着呢？你在人家太岁爷上动土，那岂不是药王庙进香——自讨苦吃么？

眼看不识趣的邓皇后在劣势下“没完没了，没完没了。”想挣个鱼死网破。郭贵人没有再“谦让”下去，开始大肆反击。结果通过“耳边风”这种形势，邓皇后的是是非非很快便源源不断地吹进了汉桓帝的心坎里。

为了保护好心中的“女神”，“权力魔杖”汉桓帝在忍不可忍的情况下，于延熹八年（公元165年）终于亮出了手中的“倚天剑”，刷刷刷连出三剑。

第一剑，剑舞如霜——废除皇后。

第二剑，剑气如虹——逮捕皇后。

第三剑，剑沉如山——囚禁皇后。

任何一个身在高位的人，都不能忍受这种摔下深谷的打击，邓皇后是人不是神，当然也不是能例外。于是，在暴室里的痛不欲生的她也来了个亮剑，和汉桓帝的“三剑齐发”相比，她的威力更大，一剑穿心——忧愤而死。

树倒猢猻散。邓皇后被废后，邓家的好运也走到了头，开始霉运当头了，她的父母因为死得早，免掉一场势败后的痛苦遭遇。而她的其它家人就没难逃劫数了，她的叔父河南尹邓万世和她的侄儿安阳侯邓会很快被捕下狱，并且立即上演了狱中斩。她的另一位侄儿昆阳侯邓统丢了乌纱帽后，被贬到他的故乡新野（河南省新野县）当“布衣”去了，能苟活下，已是不幸中的万幸了。

邓皇后一朵不到三十岁的鲜花就这样凋谢了，十三年的缠绵爱情，换来两位亲人的人头落地，和全族放逐。邓皇后死后，被安葬于洛阳城北的邙山。这正是：

魂飘梦断归无处，

流年多恨饮孤独。

当日双影似在目，

相思铺满来时路。

（2）好教忠义两成名

幽居潇洒绝塵侵，独坐庭前得趣深。且喜往来无俗客，一襟清思付闲吟。

就这样，转瞬间，原本大有接替梁氏集团的“邓家班”彻底灭亡了，东汉王朝的外戚专权的时代也就彻底结束了。但是东汉的皇权并未因此而强盛起来。因为皇帝身边有两个轮子，一个是外戚，另一个就是宦官。汉桓帝依靠宦官除掉外戚，现在坐上了宦官的独轮车，他本人也就由外戚的傀儡变成了宦官的傀儡，时代又进入了一个宦官专权的鼎盛时期。

汉桓帝把在诛杀梁氏势力的行动中，立有首功的宦官单超、徐璜、具瑗、左悺、唐衡五人均封侯重赏，结果这“新贵五侯”也不是吃素的，朝廷由宦官掌权，被弄得乌烟瘴气，他们的亲信爪牙遍布各地，简直无法无天。宦官垄断政权以后，骄横跋扈，狐假虎威，贪鄙惨毒，无法无天，比梁冀时更甚。他们也学习梁冀这个“好榜样”，动用国库为自己兴建豪华的住宅；他们本来受过腐刑，已经丧失了生殖能力，却偏偏搜罗天下的美女，以为姬妾，把她们打扮得像宫女一样，让她们日夜侍候自己；他们没有儿子，就收养义子，让他继承爵位；为了扩大势力，他们还利用手中权力，安插亲信到各地做官。这些人无才无德，只知搜刮百姓，简直和盗贼一样。

单超的侄子单匡任济阴太守，贪污受贿，被人告发。兖州刺史第五种派部下卫羽前去调查，查出赃款五、六千万钱。第五种非常气愤，就上书弹劾单匡。结果单匡因为有单超这棵“大树”在后面撑着，竟逍遥法外。后来，单超捏造罪名，撤掉了第五种的官职，把他充军到朔方。第五种知道朔方太守董援是单超的外孙，去朔方肯定是狼入虎口，没有好果子吃，于是在半路玩起了“失踪”——潜逃，最后过起了“小隐隐于野”的世外桃源般的隐居生活。这样的正义之士落得如此凄凉的结局，后有叹诗曰：

直臣报国敢偷生，被害阉人太不平；

留得一丝残命在，好教忠义两成名！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很快宦官集团中的大哥大单超就因病而一命呜呼了。剩下的四侯也许是觉得人生一辈子太短暂了，太匆匆了，太不可思议了，于是本着“今朝有酒今朝醉”的态度，有恃无恐，骄横

朝野，他们建筑宅第，互相攀比，其兄弟亲戚，无恶不作，行同盗匪，暴虐天下。

四人帮很快就在江湖上闯出了响当当的“万儿”来：“左回天，具独坐，徐卧虎，唐两堕。”详细分解如下：

左悺：左回天（权势极大、具有回天之术）

具瑗：具独坐（上朝不与“三公”同坐、有独尊之势）

徐璜：徐卧虎（凶恶之如猛虎）

唐衡：唐两堕（两心相堕，居心莫测）

气焰嚣张到了无法无天的地步，有事例为证：一次求亲引发的血案。

徐璜的侄子、下邳县令徐宣，是个无恶不作的家伙。他看中了已故汝南太守李嵩的年仅十六岁的女儿，便马上派人去说亲。结果李家因为对他们这些宦官心存芥蒂，便来了个婉拒，理由是：寒女岂能配虎子。

结婚就象是周瑜打黄盖，要一个愿打一个愿挨才行，此时徐家和李家显然是另一番情景，一个愿打，另一个不愿挨，按理说本着强扭的瓜不甜的原则，这个时候的徐家应该主动放弃李家，另寻芳草才对。然而，这个徐家已不是以前的徐家了，他是要风当风要雨得雨，呼风唤雨的时候了。李家拒婚事小，面子问题事大。也正是因为这样，徐宣听说李家居然敬酒不吃吃罚酒，怒气冲冲的他二话不说，带着手下的“弟兄们”就往李家闯。

结果毫无悬念，人为刀俎，我为鱼肉。李家女儿很快被徐宣“劫持”进了他的“豪府”，接下来上演的是触目惊心、令人发指的血案：先奸后杀（乱箭射死）。

正直的东海相黄浮知道这件事后，不管三七二十一，马上派人把

徐宣抓起来关于牢中问审。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中，他的下属们纷纷站出来做“和事佬”，大致意思是不看僧面看佛面，不看徐宣看徐璜，不看徐璜看桓帝，放他一马，相安无事。

黄浮却把头摇的象拨浪鼓，回了这样一句话：不看上级看下级，不看下级看罪犯，不看罪犯看冤魂，奸贼不除，天地难容。

下属们知道得罪徐璜后，事情的严重性，于是更加直白的进行劝解：杀一人，等于杀自己；留一人，等于留自己。

对此，黄浮坚决道：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他却还活着。对我来说，今天能除了恶霸，明天即便是去死，也可以无怨无悔，死而瞑目了。说完，他不再犹豫，马上把徐宣拉到集市来了个“闹中斩”。

徐宣死了，徐璜怒了，二话不说了，拔脚就跑进皇宫了，当着汉桓帝的面就哭了，未了，才说了这么一句话了：皇上不为臣主持公道，臣也不想活了。

汉桓帝听了，顿时惊了，连调查的过程都直接免了，举起手中的倚天剑了，挥出去了，结果黄浮的官职被削掉了，头发被剃光了，罚去做苦役了，性命没丢了，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

五侯骄纵不法，其他宦官也是如此。中常侍侯览先后侵占宅舍三百八十一所，侵夺田地一百一十八顷，起立第宅十六区，还掠夺良人为奴婢。他的哥哥侯参任益州刺史，为了侵占民财，竟诬人谋反，捕杀后霸占其财产，前后侵占民产数以亿计。

当然，这个时候，宦官虽然已成“燎原”之势，但朝中还是有一些“出淤泥而不染”的正义之士，比如说正直的太尉黄琼就凭已一人之力，给腐朽的朝廷带来了新的“营养快线”，他极力引荐和他聘请天下名士入朝为官，大有和宦官集团进行“接班夺权”之势。

这其中就有汝南人范滂。范滂少年时，就磨砺出了清高的气节，受到州郡和乡里的官民佩服。他曾经担任过清诏使（有点类似钦差大

臣），到冀州巡视考察。出发时，他登上车，手揽缰绳，慷慨激昂，大有澄清天下吏治的壮志。贪赃枉法的太守、县令和县长，听说公正廉明的范滂要来视察，都自动解下印信，辞职离去。凡是范滂所揭发弹劾的人，全都符合民众的愿望。当时，正好遇上皇帝下诏，命太尉、司徒、司空三府的官员评出地方官员执政的业绩，考察反映民间疾苦。这时范滂弹劾的刺史、二千石官员、权贵党羽共有二十多人。尚书（组织部）责备他弹劾的官员太滥、太多，怀疑他假公济私，公报私仇，公私不分，舍公为私，公轻私重，破公立私、背公营私、半公半私、以公牟私、损公肥私。总之一句话，他的行为不公不私，不伦不类，不得不尔，不三不四，不清不楚，不明不白，不上不下，结论是：不分不解啊。

对此，范滂直接回答了一个关键词：农夫去草，嘉谷必茂，忠臣除奸，王道以清。

这个关键词翻译成白话文就是：我听说农夫必须除草，庄稼才能茂盛；忠臣必须除奸，王道才能清平。

解析：我所揭发弹劾的官吏，假如不是以暴戾为害百姓，我怎么会让这些人来玷污我的奏章呢？只是因为迫于朝会的日期太紧，所以先检举揭发出来，上面应该急待惩处，还有一些没有查清楚的，等我调查核实以后再来弹劾。

结论是：若臣言有贰，甘受显戮。（如果我的弹劾有差错，我甘愿接受公开判刑！）

尚书的官员听了，无言以对。

这件事说明和反应当时这样一个现象，朝中在宦官集团的把控下，恶人当道，一些正义人士想有所作为，遭遇的“质疑”是小，“诽谤”和“打压”才是大。从而形成了一种污浊的环境，官场个个都选择了“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明哲保身态度。

（3）清者自清，浊者自浊

党，不鲜也。从黑，尚声。——东汉·许慎《说文》

党，善也；美也。——《广雅》

元而致实，博而党正，是士君子之辩者也。——《荀子》

法先王，顺礼义，党学者。——《荀子》

宦官专权不仅使政治黑暗，而且也断了仕途。这时的选举、征辟都要按照他们的爱憎行事，这就严重侵夺了士人的上进之路。这一时期，太学生已发展到三万余人，各郡县的儒生也有很多。他们上进无门，就与官僚士大夫结合，在朝野形成一个庞大的反宦官专权的社会力量。

反宦官的官僚和太学生以封建纲常的卫道者自居，以清流自命，把宦官和依附宦官集团的人物视为浊流。当时，在官僚士大夫中品评人物的“清议”之风盛行，反宦官的官僚和太学生皆以气节之士自命。他们对宦官专权乱政进行猛烈的舆论抨击。比如，“举秀才，不知书；察孝廉，父别居。寒素清明浊如泥，高第良将怯如鸡”，就是当时流传很广的一句话。太学生们非常推崇正直官僚李膺、陈蕃等人，评论说：“天下楷模李元礼（李膺）”，“不畏强御陈仲举（陈蕃）”，以颂扬他们的节操。

所以当时的鲠直派官员、太学生以及名士，无形中已结成了反抗宦官集团的统一战线，宦官集团把他们称之为“党人”。

这里就来说说尚书令陈蕃。

陈蕃，字仲举，汝南平舆人氏（今河南平舆北）。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陈蕃就是“光明使者”的代表。他的为人处事，概括起来可用三句话。

盖世名言一：一屋不扫，何以扫天下？解析：陈蕃虽然典型的“落拓官三代”。他的祖父曾任河东太守，但到了陈蕃一辈，家道中落，不再威显乡里。陈蕃15岁时，曾经独处一个庭院习读诗书。一天，其父

的一位老朋友薛勤来看他，看到院里杂草丛生、秽物满地，就对陈蕃说：“孺子何不洒扫以待宾客？”陈蕃当即回答：“大丈夫处世，当扫除天下，安事一室乎？”

盖世名言二：清者自清，浊者自浊。解析：在汉朝时，中国还没有科举制度，朝廷选拔官吏的形式是“举孝廉”。陈蕃也不例外，在20岁刚出头时以举孝廉入仕，拜为郎中。不久，其母病故，陈弃官行丧。三年后，刺史周景任命他为别驾从事，他却因与周景谏诤不合，又弃官而去。这之后，公府也曾举荐其为方正，率直的陈蕃再次推掉。一直到太尉李固举荐，陈蕃这才离家为官，征拜议郎，再迁为乐安太守。后来，汉朝重臣李膺到青州做刺史。李的威政天下闻名，青州各地平日欺民榨财的官员听到风声，吓得都弃官而逃，惟独陈蕃安然而坐，“蕃独以清绩留”。

盖世名言三：不鸣则已，一鸣惊人。解析：陈蕃在乐安任太守时，正值东汉外戚、宦官专权弄事之时。有一次，汉顺帝之妻梁皇后的哥哥、时任大将军的梁冀写了一封信给陈蕃，让陈为他做一件事。作为一名地方官员，能攀上像梁冀这样的高官无疑能青云直上，这是一般为官者梦寐以求的事。但陈蕃却不以为然。梁冀的信使来找陈蕃，陈蕃拒而不见，信使便假传大将军求见。陈蕃一怒之下，用皮鞭将信使打死。这种有悖情理的做法当然让一贯飞扬跋扈的梁冀所不容。他在皇帝面前一番“声讨”，陈蕃便被贬到修武县做了一名县令。幸运的是，由于陈蕃在任时政绩显著，没过多久，汉顺帝再次起用陈蕃，拜尚书，到汉灵帝时官至太傅。

此进，眼看汉桓帝如此重用宦官，眼看朝中腐败如斯，认识到“人才”的重要性的他为此专门上书给汉桓帝，推荐了五位隐居高士出来当官。他们是：豫章人（江西省南昌市）徐稚、彭城人（江苏省徐州市）姜肱、汝南人（河南省汝南县）袁闳、京兆人（陕西省西安市）韦著、颍川人（河南省禹州市）李昙。“五处士”的推荐理由如下：

徐稚的绰号叫“有道”高士。性格：品德好，谦逊节俭。待人礼让，严肃。特点：自己动手，丰衣足食。个性：不为官。事例：他虽

然不愿为官，但一旦听到朝中忠臣良将的死讯，一定会背着书箱前往吊丧。他通常是先在家里烤好一只鸡，另外将一两棉絮浸泡在酒中，然后晒干用棉絮包裹烤鸡，来到死者的坟墓隧道之外，用水将棉絮泡湿，使酒味溢出，准备了一斗米的饭，以白茅草为坐垫，把鸡放在坟墓前面，将酒洒在地上进行祭吊。然后留下自己的名片，也不见死者的家人就立即离去。

姜肱的绰号叫“孝敬”居士。他和两个弟弟（姜仲海、姜季江）都以孝敬父母、善待兄弟而出名，他与兄弟经常同盖一条被子睡觉，而不肯答应官府的聘请。典型事例：姜肱曾经和他的弟弟姜季江一起前往郡府，夜间在道路上遇到抢劫。强盗要杀他俩，姜肱对强盗说：“我的弟弟年龄还小，深得父母的疼爱，加上还没有定亲娶妻，我希望你们把我杀掉，保全我弟弟的性命。”然而，弟弟姜季江却争着对强盗说：“我哥哥年龄比我大，品德比我高，是我们家的珍宝，也是国家的英才，请来杀我，我愿代哥哥一死。”强盗听了这兄弟俩的对话，很受感动，就将他俩放了，只将衣服和财物抢走。他们兄弟二人来到郡府，人们看见姜肱没有穿衣服，觉得奇怪，问他是什么缘故。姜肱用其他原因进行掩盖，终究没有说出强盗。强盗听到这一消息，感到惭愧和后悔，就到姜肱的学校当面叩头请罪，奉还所抢的衣物。姜肱不肯接受，用酒饭招待强盗后，以礼相送。

袁闳的绰号叫“雨耕”居士，他是袁安的玄孙。以“袁安困雪”闻名的袁安，因为在匈奴政策上与汉章帝保持一致，坚持以和为贵，在公元86年升任三公之一的司空，成为袁家“四世三公”中的第一人，后又出任司徒。从此，袁氏家族开始发，到了袁闳时，他在继承袁氏古风的同时，一生谨慎做到四个字：苦身修节（古代士人的苦行主义者，筑土室独居十八年，困苦身体，保持名节），不愿接受官府和朝廷的征召。

韦著的绰号叫“卧龙”居士。他隐居在家，讲授经书，吟诗作赋，以自舒豁，不肯过问世事。作出了与诸葛亮相媲美的诗词《夜窗吟》：

“更深坐久烛光短，人静红炉火初暖。朔风吹得簷簷寒，碎点霜华上银管。揽衣拭目雁行细，梅梢月到松梢霁。敲冰化水浇醉肠，写向吟窗敌寒气。

鼓鼙冻损声不动，别院人添翠衾重。笔兴欲挽阳和回，蝴蝶无情入春梦。朝来闲倚栏杆立，忽听林鸦晴日。殷勤细读中夜诗，一笑云边乱山出。”

李晔的绰号“贤德”居士。的继母非常凶恶，可是李晔对她的奉养却越发恭谨。比方说，只要他得到四季珍贵玩物，从来没有不先行礼，而后送给继母的，乡里都将他作为榜样。

这样五位不世之才当然是国之栋梁了，能为朝廷效力，那就是国之幸了。好在，这个时候的汉桓帝虽然被宦官和美女弄昏了头，但还属于“留一半清醒，留一半醉”的阶段，还没彻底昏过头。面对陈蕃提出的人才计划，他却“清醒”过来，欣然采纳了，他马上对这五位人备上礼仪前去聘请。

送去安车（上古乘车一般都是站立在车厢里，而“安车”因可以安然乘坐而得名）。

送上玄（赤）、纁（黑）二色（二色在古代分别象征天地）的币帛。

然而出乎人意料之外的是，面对汉桓帝如此礼贤下士的，五位居士的表现却是惊人的一致。

- 1、拒绝接受聘礼。

- 2、拒绝接受官职。

理由出奇的不同凡响、不同寻常：不仕非爵，各有所志。

“五处士”的不思进取、不识时务不识抬举，汉桓帝“不求甚解”，他充分发挥不屈不挠的精神，不容分说又派人征召安阳人魏桓入朝。

魏桓家乡的人都劝他前往。魏桓却提出了“四个反问”：

1、现在这种局面，接受朝廷的俸禄，追求升迁高级官职，可以实现个人理想吗？

2、如今皇帝后宫美女数以千计，能缩小数目吗？

3、御厰骏马一万匹，能减少吗？

4、皇帝左右的权臣与豪族，能排除吗？”

大家都回答说：“不能。”于是，魏桓长叹说：“让我活着前去应聘，死后再被送回，对你们有什么好处呢？”从此，魏桓隐居不出。

六人征兆无人还，这也当真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了。由此可见，汉桓帝执政时期，前有梁冀作恶多端，后有宦官作福作威，狐假虎威，狼财当道，天下的仁人志士都寒了心，当然不肯出来当官。龚自珍的《己亥杂诗》是否代表天下名士的心声：

九州生气恃风雷，

万马齐喑究可哀。

我劝天公重抖擞，

不拘一格降人才。

（4）第一次“党锢之祸”

天下的仁义之士都选择了归隐，宦官的势力却与日俱增，用贪婪放纵来形容一点都不为过。也不知是人怒天怨，还是纯属巧合，这时天下屡次出现灾异现象，让人惶惶不可终日。

众人都还在惊呆、徘徊时，白马县（河南省滑县）的县令李云，提起正义之剑，来了个上书。他的上书包含三个关键词：

1、以人为鉴，可明得失。解析：梁冀当如仗恃权势，独断专行，危害天下，如今论罪处死，那是罪有应得。如今陛下滥封参与密谋的臣子，赏赐万户以上的食邑，如果汉高祖在上天之灵有知，能不怪罪吗？

2、日行一恶，必遭天遣。解析：如今官位错乱，奸佞小人依靠谄媚追求升迁，贿赂公行，政令和教化日益败坏。西北边疆保卫国土的各位将领听说此事，能不叛离吗？

3、帝者，谛也。解析：天下王者为帝，谛是帝说的话，做的事，为天下之礼。现在任命官员的诏书，却不经皇帝过目，是皇帝不打算审理吗？

结果这封赤裸裸的上书，汉桓帝看后，反应有四：一是怒，二是大怒，三是非常怒，四是怒不可遏。怒发冲冠之下，汉桓帝给了李云“嘉奖令”——命令尚书逮捕李云并押送到黄门北寺狱中，同时派遣中常侍管霸和监察官（御史）、法官（廷尉）组成“审查组”调查审问此事。

这时，弘农郡（今河南省灵宝市东北）五官掾杜众，对李忠的遭遇感到同情和痛心，于是乎，也来了个挺身而出，上书给桓帝，说了两句很给力的话：

第一句话：李云是个大忠臣，不能滥杀无辜忠臣。

第二句话：如果要处死李云，我甘愿和他同年同月同日死。

杜众强硬而直截了当的话代表了群众的呼声，如一把利剑直透汉桓帝的咽喉，汉桓帝此时已不再是梁冀时的“鱼楠”了，任人欺负，任人宰割。于是，他再次举起手中的“倚天剑”，一剑挥下去，杜众的乌纱帽在搬家的同时，掉进了十八层地狱——和李云一道交由法院审理。

这个时候，陈蕃也不再犹豫，他顶着掉乌纱帽的危险，同样来了个上书，同样说了两句很给力的话：

第一句话：李云说话不知道禁忌，冒犯了陛下，罪不可恕。

第二句话：但他的本意只在于效忠国家。今天如果陛下杀了李云，会招来开天下人心寒。

应该说陈蕃的上书很有水平，首先“承认”李云有小过错，给汉桓帝一个台阶下，其次“确认”李云没有大罪过，给了李云一下赦免的机会。

一石激起千层浪，在杜众、陈蕃的带头下，朝中正义之士纷纷站出来，太常杨秉、洛阳令沐茂、郎中上官资等人以不怕死不怕砍脑掉的风格，为公道说话，枪口一致对外：上书汉桓帝。目标一致对内：请求赦免李云。

陈蕃的刚柔相济的上书本来让汉桓帝左右为难，不知道如何处理李云这个烫手的山芋头。而杨秉等人的上书却彻底激怒了好面子的汉桓帝，他气的火冒三丈，一气吐血，二气心痛，三气升天……

而这个时候的宦官集团还坐山观虎斗，还不出面那就是宦官集团了。他们马上派出“枪手”进行了倒攻反算，弹劾陈蕃等人的上书。罪名有三：大不道、大不忠，大不敬。

汉桓帝这时充分发挥昏晕的本质特点，利用宦官集团的“协助”，当机立断，立马摘了陈蕃、杨秉的乌纱帽，让他们“回家卖红薯”去了。而沐茂和上官资被连降三级，算是给予计“大过”的行政处份。

汉桓帝的处罚令出台，宦官集团欢心鼓舞，掌声雷动，受到了英雄般的待遇。是啊，对于他们来说，李云、杜众、陈蕃、杨秉等人就是“南剃头”，是眼中钉肉中刺，他们一旦被全部打压下去了，宦官集团就可以“一统朝廷，天下无敌”了。当然，凡事都有例外，正在这时，宦官集团中的一个叫管霸的成员，却站出来给汉桓帝泼了一盆冷水，他上演的是一跪二哭三述说，说的话很公道：李云只是荒野草泽中一位愚蠢的儒生，杜众只是郡府中的毫不起眼的小吏，他们的言行是出于狂妄、愚昧和无知，只遣责即可，还没达到严厉处罚的阶段。

对此，汉桓帝充分挥一意孤行的作风，进行了愤怒地反驳：“你觉得孔子说的‘帝者，谛也’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如果你理解了帝王就是要惩恶扬善的意思，难道你还想原谅李云等人吗？”汉桓帝说完这段话，不再给管霸再申述的机会，对李云和杜众批了“杀无赦”三个字。结果可想而知，李云和杜众双双死在狱中，当真印证了不求同年同月同日生，但求同年同月同日死这句话，可敬，可赞，可悲，可恼，可怒，可感，可叹也。

对此，太尉黄琼爱莫能助，只能发出“无可奈何花落去”的感叹来。最终，明哲保身的他选择了三步走。

一是诈病。目的：卧床不起，不再上朝。

二是上书。目的：国家兴亡，匹夫有责。

上书包含三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逆于行。解析：陛下即位以来，没有胜过前朝的善政，梁姓家族擅弄威权，宦官充斥朝廷，李固、杜乔因为口吐忠言已经惨遭杀害，而李云、杜众、又因为直言相继遭到诛杀。四海之内因此悲伤恐惧，日益怨恨朝廷，无论是在朝的官员，还是在荒野的百姓，都把尽忠朝廷视为禁忌。

第二个关键词：画骨画皮难画骨，知人知面不知心。解析：尚书周永，历来向着梁冀，假借梁冀的威风，作威作福。当他发现梁冀快要衰败时，马上抨击梁冀，以此向陛下表示忠心。正因为他采取了这样的奸计，陛下竟然封他为侯。还有，宫廷内的黄门宦官，挟持邪恶势力，互相结党。自从梁冀的势力兴盛时，他们和梁冀之间互相勾结，犹如腹背一样相亲，朝夕图谋不轨，狼狈为奸；当梁冀将要被诛杀时，他们无计可施，于是翻过脸来揭发梁冀的罪恶，以此来取得封爵赏赐。

第三个关键词：时光倒流白了头，浪子回头金不换。解析：陛下不加以辨别真假，使他们又和真正的忠臣同时受到显赫的封赏。导致

朱紫共色，粉墨混淆，真可以说是把金玉抛掷在沙石中，将玉璧敲碎扔进泥泞的道路，天下人听到之后，无不愤恨叹息。

结束语：我黄家世代蒙受朝廷的恩德，身轻位重，所以抖胆在临死之日向陛陈述不能隐讳的话。

应该说黄琼算是仁至义尽了。该说的都说了，不该说的也说了，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不忍见汉桓帝“苦海无涯”，希望他能早点“回头是岸”。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他一厢情愿的想法，汉桓帝把他的报告还是一如既往地当成了“耳边风”。从此，死了心的黄琼彻底选择了“宁默而死，不鸣而生”，以“内退”的方式告别了自己的仕途生涯。后有赞诗曰：

雄作纳言，古之八元。

举升以汇，越自下蕃。

登朝理政，并纾灾昏。

琼名夙知，累章国疵。

琬亦早秀，位及志差。

对此，朝中以官僚士大夫和太学生们组成的“党人”并没有选择“忍气吞声”，而是在舆论上抨击宦官集团的同时，还力争在政治上打击宦官势力。

永兴元年（公元153年），冀州刺史朱穆在安平（今河北冀县）逮捕了宦官赵忠的不法家属。汉桓帝大怒，把朱穆撤职，并罚他服劳役。太学生刘陶等数千人向汉桓帝上书，为朱穆申辩。汉桓帝迫于舆论，赦免了朱穆。延熹五年（公元162年），中常侍徐璜、左悺向议郎皇甫规勒索钱财，皇甫规不理。他们便强加罪名，将皇甫规关进监狱。一些官吏和太学生上书为皇甫规申辩。皇甫规亦被赦免。这样，官僚士大夫与宦官集团的斗争愈演愈烈了。

这时，“党人”中的大哥大级别人物李膺因为反对宦官专权，有“天下楷模李元礼”之誉，此时怒而拔剑而起，带领着“党人”和宦官集团展开了生死PK大战。

李膺，字元礼，颍川襄城（今河南襄城）人，出身衣冠望族，祖父李修，安帝时为太尉。父李益，赵国相。李膺有三大特点。

一、对结交朋友上演的是“弱水三千，只取一瓢”：他只是和同郡荀淑、陈寔等师友往来。

二、在仕途生涯上演的是“鲤鱼跳龙门”：他起初举孝廉，得到司徒胡广征召，举高第，升任青州刺史，地方长官怕他严明，多望风弃官而去。后为渔阳太守，不久转为蜀郡太守，调任护乌桓校尉。鲜卑来骚扰时，他常亲自率军迎击。后因公事免官，退居于颍川郡纶氏县，教授学生常达千人，为世人所仰慕。南阳人樊陵求为他的学生，他不接受。樊陵后来因阿附于宦官，当上了太尉，仍为志节之士所羞。荀爽拜谒李膺时，因能为他驾驭车马而特别高兴，并宣传此事。有的士人以被李膺接待过为荣，名为“登龙门”。可见对他为人仰慕之一斑。

延熹九年（公元166年），术士张成教唆其子杀人，为司隶校尉李膺逮捕。恰逢汉桓帝宣布大赦，但李膺因张成与宦官关系密切，便不顾皇帝的赦令，坚持将赵成之子处死。张成和他的弟子牢修上书，诬告李膺等人收买太学生和进京游学的人，并窜通各郡儒生结党营私，诽谤朝政，败坏风俗。汉桓帝大怒，下令逮捕李膺、杜密等三百余人下狱。后经尚书霍瑁与城门校尉窦武等上表力争，再加上李膺等人在狱中故意供出宦官子弟。宦官等害怕牵连到自己身上，向桓帝进言，说天时到了大赦天下的时候了。于是同年六月庚申日，改元永康，大赦天下。党人等获得释放，但放归田里，终身罢黜，史称“第一次党锢之祸”。

第十一章：争斗

（1）后宫乱

说完朝廷的“恩怨”，再来看后宫的“情仇”。话说邓猛女因为与郭贵人上演了争风吃醋的“情敌”大战，汉桓帝一怒之下，将邓皇后变成了“废后”，随后邓皇后经受不了这么大的打击，郁郁而死。而“幸存者”郭贵人并没有因此就一鹤冲天，成为真正的“胜利者”——登上皇后的宝座。相反，她也成了爱情的“受伤者”——汉桓帝对她日益冷落，又开始了重新的移情别恋，从此，无论郭贵人使出浑身解数，如何努力也挽回不了汉桓帝跳动的心。结果，郭贵人的结局也是可悲的，“混入众妃矣”。

鹤蚌相争，渔翁得利。一场后宫大战，汉桓帝曾经的“最爱”邓皇后和郭贵人落得两败俱伤后，真正的受益者却是窦妙。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窦妙就是，精彩2+1。

“2”是指典型的官二代和富二代。指她的出身和家庭背景。提起她的曾祖窦融，可用如雷贯耳来形容，这位东汉开国功勋官大司徒，是当年是光武帝刘秀最宠爱的大臣之一。她的父窦武的官职是大将军，以深通儒家学派经典，闻名当世，同样在朝中是风得风要雨得雨之人。家世可谓灿烂夺目。

“1”是指典型的白富美。白：一白遮百丑，白对于女性而言白的重要性，这也是中国传统的审美理念。富：家庭条件较好，现在的人都比较现实，所以家境也是评价一个人水准的参考因素。美：对于女子，有美即可，这是最关键的要素，也是好女的比较重要的标准。

出自名门官宦之家，家境好，长的又好，从小集千万宠爱于一身，窦妙在妙龄时入选宫中当然没有问题，延熹八年（公元165年）

窦妙被选入掖庭。正所谓强中自有强中手，同样的道理，美中自有美人。窦妙到了后宫，很快发出这样的感慨来：不到朝廷不知道官小，不到后宫不知道人丑。以白富美著称的窦妙到了后宫，单论长相居然只是能算是“丑小鸭”。然而，这只“丑小鸭”却因为插上了“天使的翅膀”，很快变成了“白天鹅”，因为出身名门宦官之家，她得到了当时权倾朝野的宦官集团的支持和帮助，于是乎，她很快以“黑马”之态势杀出重围被立为贵人。到这年冬天，当邓猛女皇后遭遇“寒流”成为废后之后，窦妙成了接班人——被立为皇后。

窦妙转正了，成了汉桓帝的第三任皇后，然而，她却是喜悲交加。喜那就不用多说了，能成为皇后，那是后宫所有宫女所奋斗的终极目标，梦寐以求，这么快就梦想成真了，你说她能不喜吗？当然，本着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原则，窦妙还是双喜临门，因为按照后宫“老规矩”——父以女贵，她的父亲窦武很快被晋升为城门校尉、槐里侯，并且很快又加封为城门校尉。然而，尽管如此，窦妙并没有高兴多久，很快就悲哀了，因为她发现她只是政治牺牲品，这个时候的汉桓帝并不宠爱她，甚至冷漠之极，她只是不过一个摆设而已。因为这个时候，汉桓帝心中的最爱是一名叫田圣的采女。采女的地位在后宫比贵人要等一级，比皇后更是没得比。但在汉桓帝心里，她的地位却比皇后地位还要高三级。

田圣长的姿色绝伦，妖艳迷人，如果说窦妙是小家碧玉型的“向日葵”，那么田圣就是狂野奔放的“野百合”。从小逆来顺受的他此时一旦挣脱了束缚，自然是激情四射，这样一来，狂野奔放的田圣自然就对他的胃口了。

爱屋及乌下，本来汉桓帝是打算立这名采女为皇后，但却遭到了宫中宦官集团的一致反对，采女田圣出身卑微这是她受人攻击的致命弱点。对此，汉桓帝思来想去，最终还是无奈地选择了名门出的窦妙为皇后，然而，他在皇后的位置上忍痛割爱，但在心灵上却没有忍痛割爱。立了窦妙为皇后，也许是出于补偿心理，他对田圣更加宠爱了，几乎天天粘糊在一起。

也正因为这样，田圣那里可谓是“四季如春”，而窦妙这后宫却是“冷如寒蝉”，长此一往，窦妙不干了，做为堂堂一国之后，她自然不能忍受“情敌”田圣风光无限，妒火中烧的窦妙忘了邓猛女的前车之鉴，开始对田圣展开密集的攻势，上演的是诬蔑、谣言、陷害等“柔术”。然而事实证明，妒火和谣言不但能烧伤烧结烧坏别人，更能烧毁烧掉烧死自己。

汉桓帝已经领教过了第二任皇后的“妒功”，这时窦妙再使出一是毫无新意，二是毫无创意，三是毫无心意，于是，本着惹不起还躲不起的原则，有意地开始进一步疏远窦妙，全意地对田圣越发爱的疯狂爱的痴狂，爱的无怨无悔，海枯石烂。

而颇有心计的田圣为了长期迷住汉桓帝，还唆使与她一起进宫的其他八名采女以美色和媚术向汉桓帝取宠，结果在“九仙女”的强大魅力下，汉桓帝左拥右抱，轮番作乐，忘乎所以。

而这时的窦妙只能眼睁睁地看着汉桓帝的心离她越来越远，却无可奈何。只能发出这样的感慨来：溺情无过绮罗丛，欲海沉迷太不聪。二十年来一昏浊，徒教妇寺乱深宫。

（2）温柔一刀

有句话是这么说的“女人是把刀，不伤眼睛便伤腰”。汉桓帝后宫佳成千上万，风流成性的他和这些佳丽们昼夜大战，以田圣为首的“采女集团”服务可谓贴心细腻，别的小姐服务要钱，这些采女的服务却要命，她们昼夜缠着桓帝，像蜜蜂采蜜一样，活活把汉桓帝“采”死了。

公元167年，当了22年皇帝的刘志，活了才36岁，抛弃了3个皇后，挥一挥衣袖，告别了恋恋不舍的“温柔乡”，到另一个极乐世界去了。不知汉桓帝死时会感悟道：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

但对于皇后窦后来说却是，等这一天，等了好久，梦了好久终于把梦实现。尽管她当皇后才三年，尽管她这时才二十岁，尽管她曾经一直期待汉桓帝能回心转意，然而，无论如何，她是拉不回汉桓帝

对她的心了。是啊，对于早已不爱他的汉桓帝，既然挽留不住他的人，也挽留不住他的心了，唯一的希望就是希望他能早日归西，只有这样，她才有“翻身”的机会。

果然，汉桓帝一死，皇后窦妙顺理成章高升皇太后。

而皇太后窦妙也没有闲着，马上做了两件事。

第一件事就是：清君测。别人清君测是清理皇帝身边的小人，窦妙清君测却是清理皇帝身边的美人。是啊，没有这些美人的存在，汉桓帝就不会移情别恋，就不会对她冷漠如斯，就不会对她退避三尺。红颜祸水，恨之入骨。也正是因为这样，汉桓帝尸骨未寒，梓棺尚在前殿之时，她露出凶残的本性，亮出了早已磨刀霍霍多时的“屠龙刀”了。

拔刀，快如松，挥刀，快如风，收刀，慢如钟。拔刀和挥刀之所以快，那是因为窦妙太急于报仇了，只见她手起刀落，田圣便化作一缕冤魂随风飘散了。而收刀之所以慢，那是因为她对“采花集团”特别是“九仙女”痛恨到了极点，诛杀了九仙女的大姐大田圣，她还觉得不过瘾，本着斩草除根的原则，她玉手翻转，还想挥刀砍向另外八名采女。

“刀下留人。”正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朝中中常侍管霸和苏康等人及时赶到，然后对窦妙陈以及利害关系，进行了苦口劫谏，最终窦妙才不愤住手。看来人生的变数太多，而宫廷中的人生变数更多，血腥和歌舞，间不容发。但窦妙斩杀田圣这一招很快起到了杀鸡儆猴的作用，后宫佳丽无不识时务地“臣服”于她。

摆平了后宫最大的威胁后，窦妙做了第二件事：立新皇。汉桓帝刘志尽管后宫佳丽无数，然而，可悲的是，他居然没有一儿半子，真不知是他存在自身的生理原因，还是后宫“潜规则”原因，或者纯属巧合。然而不管怎么，这样一来，汉桓帝一去，继承人又是一大难题了。

国不可一日无君，窦妙当然意识到选立新皇帝的紧迫性和重要性，于是乎，为了掌握朝中大权，窦妙决定在册立太子上动脑筋，出妙招，为此，她马上找她的父亲窦武进行了一次“房中对”，商量立太子的事。最终两人达成了如下共识：十二岁的刘宏是太子的最佳人选。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刘宏就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屌丝男”。因为他符合屌丝男的基本标准，是一个又穷又矮又多挫折为特点的苦B青年。

“穷”是因为他是皇家血统疏远的没落王孙——他是汉章帝玄孙，曾祖父是河间王刘开，父亲刘苾与汉桓帝刘志是堂兄弟，但官职却只是一个三等侯爵的解渚亭侯（汉朝侯爵分为三等：第一等县侯，封邑一县。第二等乡侯，封邑一乡。第三等亭侯，封邑不过个小村落），到他这一代时更是落莫之极了。

“矮”是因为他只父亲早死后，他继承了解渚亭侯的封号，一个小小的村官，同比皇室宗亲的飞黄腾达来说，当真是矮人何止一等啊。

“挫折”那是因为他因为穷苦而卑贱，因为矮人一等而常遭白眼，颇受打击。常常感到痛不欲生。

窦妙和窦武之所以会对刘宏“情有独钟”，那是因为“屌丝男”刘宏虽然拥有穷和矮及挫折这三大特点，还有两“最”，在有资格继承帝位的皇族中，以他最年轻和最昏庸。

年轻最有朝气，最具培养能力，同时，年轻也最容易控制最容易制服。昏庸是指很糊涂很愚蠢，毫无才干。昏庸同样也最容易控制和制服。

窦妙要想以皇太后的身份执掌朝政，走以前窦太后、阎太后、邓太后、梁皇后的路线，主宰天下，就必须选立一个既年轻又昏庸的幼主作为傀儡，作为代言人，作为挡箭牌。

而一旦皇太后窦妙临朝执政了，身为皇太后老爹的窦武也就是理

所当然的“摄政王”了。也正是因为这样，父女俩本着“一荣俱荣”的原则，对皇帝的人选两人一拍即合。

大计已定，接着是马上付诸于行动了，窦妙马上派中常侍（寝殿侍奉宦官）曹节拿着皇太后诏书，带着宫廷护卫及禁卫军（中黄门虎贲羽林兵）一千余人，前往河间（河北省献县）去迎接刘宏到洛阳来。

俗话说富在闹市无人问，穷在深山有远亲。于是乎，很快出现了这样滑稽一幕，原本没机会富在闹市，只能“穷居深山”的“屌丝男”刘宏时来运转，从一个小小的村官来了个一步登天——成了一国之君。对此，刘宏在上演完惊喜交加，喜极而泣的表演后，还吟了一首诗作为扬眉吐气的快感：我得意地笑，我得意地笑，笑看红尘……

刘宏被风光地接到洛阳后，很快风光地登了皇帝的宝座，他便是汉灵帝。这一年是公元168年。改元“建宁”。

（3）狼狽为奸

刘宏即位后，在临朝听政的“主宰者”窦妙的“授意”下，对全国最高权力机构的任职进行了如下分封：

窦武被封为大将军（全国最高统帅）、闻喜侯。

陈蕃被封为太傅。

胡广被封为司徒（宰相）。

王畅被封为司空（相当于最高监察长）。

刘瑜被封为侍中（相当于皇帝的机要秘书）。

冯述被封为屯骑校尉。

与此同时，窦武的儿子窦机，侄儿窦绍、窦靖等人也都封侯爵。窦妙还对前往河间（河北省献县）迎接新皇帝的中常侍曹节进行了赏

奖——封二级侯爵长安乡侯，曹节便是日后三国时魏武帝曹操的曾祖父。于是乎，一个新当权的窦家班，就这样打造而成了。

当然，如果你认为窦武将会重赴梁冀的后尘那就大错特错了，事实上正直的梁武掌握兵权后，恪敬职守，兢兢业业，很好地树立起了标杆，全军军队作风建设焕然一新。而敬业耿直的太傅陈蕃掌握行政大板后，同样任劳任怨，日理万机，秉公办事立起了榜样。也正是因为陈蕃和窦武同心合力，同心同德，同甘共苦，同工异曲，同舟共济，同化作用，同出一辙地尽心尽力尽职尽责尽辅佐皇室，同时又征召天下闻名的贤才李膺、杜密、尹勋等人入朝为官，共同处理朝政。朝中风气大变，大有洗新革面之气概。

天下的百姓见此，惊喜交加，老泪纵横，无不感叹苍天有眼，无不感怀岁月不居，无不感动黎民有救，于是乎，无不伸长脖子殷切地盼望太平盛世的来临。

然而，正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事实证明陈蕃和窦武的转作风只不过是一阵风，来的快，去的更快。原因是正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一个人的横空出世，她如风般快捷的脚步，如风般顽强的作风，如风般不懈的手腕，如风般不屈的斗志，彻底搅乱了朝中的正要形成的正义正气之风，使之歪风斜气进一步扩散开来。

这个人非一般的名字，名叫赵娆，这个人非一般的人物，一介女流，这个人非一般的外号，天子乳娘，这个人非一般的战斗，集体战斗。

这个时候的汉灵帝才十三岁，还是个打酱油的年龄，还需要有人呵护，进宫时，除了跟着亲娘还有乳娘赵娆。从汉灵帝正式登基的那一天起，赵娆乳娘的身份也水涨船高，成了宫里尊贵的“赵夫人”。而这位“赵夫人”名义是“保姆”，但实际上她却显示出“国母”的风范来，长相俊美、才能高强，反应机警、办事老练，总之一句话善于拍马屁，懂得“阿谀奉承”，为了日后能飞黄腾达，她马上来了个三步走。

第一步，施展柔术，极尽温柔之能事，对临朝听政的皇太后窦妙

展开了强烈的攻势，结果证明姜还是老的辣这句话一点都没有错，老练奸滑的赵夫人很快把年轻雏嫩的窦妙“俘虏”了。

第二步，赵夫人充分发挥善于交际的特长，通过糖衣炮弹把宫中负责“行政”的女尚书统统纳为结义金兰的姊妹花，对窦妙形成了合围之势。

第三步，她充分施展女人特有的“媚功”，对朝中新贵中常侍“双子座”王甫和封了二等侯爵的曹节暗送秋波，结果三人很快组成了“凤凰传奇”，一方面，三管齐下，进一步博取窦妙的“芳心”，在仕途上呼摇直上。另一方，狼狈为奸，大肆卖官鬻爵，真金白银源源不断地流入自己腰包。

也正是因为这样，大批来路不明身份不明出入不明的贪官污吏重新涌入了东汉王朝政府，朝中很快陷入了“万马齐暗究可哀”的腐败污浊地步，当时首都洛阳很快流传了这样一首童谣：“城上乌，尾毕逋。公为吏，子为徒。一徒死，百乘车。车班班，入河间。河间姹女工数钱，以钱为室金为堂。石上慊慊春黄粱。梁下有悬鼓，我欲击此丞相怒。”

这是一首烧饼歌式预言的童谣。具体解析如下：

“城上乌，尾毕逋”说的是汉桓帝刘志的掌权时代就像乌鸦一样黑暗，贪污而腐败，贪婪而腐朽。

“公为吏，子为徒”说的是这段时间东汉边疆大乱，叛变频起，大军征讨，广征民兵，爹被征去当低级雇员，儿子被征去当兵。

“一徒死，百乘车。车班班，入河间”是指千余禁卫军去河间迎接刘宏小子的宏观场面，随后坐上宝座之后的壮举。

“河间她女工数钱，以钱为室金为堂”是指刘宏的乳娘赵娆等人贪得无厌，卖官鬻爵，她们的眼里只有钱，除了要钱，还是要钱。

“石上慊慊春黄粱”是指皇太后窦妙本人，说她豪华奢侈，教人剥

黄粱佐餐。（俗称“地波萝”，只有福建才有产）。黄粱好吃，但不常有，但皇太后要吃，那便常有了。可是这个常有却是需要“有偿”服务的。要知道福建省南部距首都洛阳，直线距离一千五百公里，曲线距离四千五百公里以上，万山千水，羊肠鸟道，就算是快马加鞭，走一趟也要近两个月。这么长时间的劳苦波奔，还要保持进贡御用水果的新鲜，花费的人力物力财力可想而知了。

“梁下有悬鼓，我欲击此丞相怒”是指当时人民不堪宫廷政府的剥削和官员们的层层暴虐，想击鼓伸冤，可是宰相之类，为了保护自己的乌纱帽，对这些犯上作乱的乱臣贼子，自然义愤填膺。

总而言之，这首童谣反应出东汉王朝刘志、刘宏两位皇帝时，社会已彻底腐败如斯，人民生活处于水深火热之中。

（4）拯救东汉王朝

如果放任这种局面下去，东汉王朝将会出现“长此以往，国将不国”的严重局面，作为八十高龄的“友邦人士”陈蕃在“莫名惊诧”的心痛的同时，找“国父”窦武进行一次密室谈。

对话一开始，忧国忧民的陈蕃便一针见血地指出曹节和王甫这两个宦官的罪状：捣毁机关，阻断交通，殴打忠臣，拦劫访民，攒击政府及公务人员，私逮刑讯，社会秩序，悉被破坏。

同时，提出建议：趁现在皇太后当权，应该马上把这些祸国殃民的奸臣铲除，以除后患。

最后是严重的警告：现在如果及时除掉他们，将来局面就不是我能掌控的了。

窦武听了陈蕃的话后，说了这样一句话：先生之言，正合我意。

计谋定下，接下来是马上采取行动的时候了，于是窦武马上联合尚书（宫廷秘书）尹勋、侍中（宫廷随从）刘瑜先，屯骑校尉（骑兵指挥官）冯述，共同商量制定抓捕曹节、王甫等人行动策略与步骤。

正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老天开始发威了，发生了突如其变故——日食。陈蕃对窦武再度进行了“攻心计”，说了四句话：

1、邪恶不胜正义。魔昔日一个石显就将大魔头萧望生吞活剥了，更何况我们现在却有好几十个石显！

2、有志不在年高。我年已八十，只想帮助将军铲除祸害祸根祸源祸端祸根祸首祸殃祸患，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3、机遇可遇不可求。兵贵神速，要革命就要快迅，夜长梦多，拖延太久恐有变。不用再等什么时机，抓住日食这个绝好机会，让汉灵帝斥退废黜宦官，来解除天象变异。

4、斩草要除根。赵娆和那一批宫廷女官，为非作歹，闹得天怒人怨，也应该一网打尽。

第一句话是为了提振窦武等人的信心。第二句话是为了证明自己的忠心，第三句话是为了催促窦武立即下决心，第四句话是为了表达肃清朝廷歪风的雄心。

窦武听了陈蕃的话后，同样说了这样一句话：先生之言，正合我意。对此，窦武立刻向窦妙打了一个小报道。中心思想只有一个：不在其位，不谋其位。为了论证他的论点，他分三层意思进行了阐述：

第一层意思：各司其职，众志成城，可以成就霸业。高祖刘邦说：夫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吾不如子房。镇国家，抚百姓，给馈饷，不绝粮道，吾不如萧何。连百万之军，战必胜，攻必取，吾不如韩信。此三者，皆人杰也，吾能用之，此吾所以取天下也。如果子房、萧何和韩信三人没有尽职尽责，各司其职，人尽其才，刘邦能取得天下吗？可见，刘邦之所以能成就霸业，是因为刘邦集团的各司其职，众志成城。

第二层意思：各司其职，安守本分，不可越俎代庖。西汉时，丞相丙吉出城视察，路上遇见有人打架，结果还死了人，丙吉视而不问。再往前走，又遇到有人在赶牛，牛累得伸着舌头直喘粗气。丙吉

赶紧命令落轿，派人去询问牛的情况。丙吉之所以这么做，那是因为百姓相斗而死了人，管这种事的是长安令、京兆尹等官员的职责。牛喘得那么厉害，是因为天热了。若是春天就这么热，那是时令失调，不符合节气的征兆。而丞相的职责就是要使国家风调雨顺、国泰民安。可见，为官之道要各司其职，安守本分，不可越俎代庖。

第三层意思：各司其职，各司其事，才能事半功倍。诸葛亮曾经亲自校对公文。主簿杨顗以治家作比喻：现在有一个人，命奴婢耕田，婢女烧饭，雄鸡所晓，狗咬盗贼，以牛拉车，以马代步；家中事务无一旷废，要求的東西都可得到满足，优闲自得，高枕无忧，只是吃饭饮酒而已。相反，有一天，对所有的事情都要亲自去做，不用奴婢、鸡狗、牛马，结果劳累了自己的身体，陷身琐碎事务之中，弄得疲惫不堪，精神萎靡，却一事无成。难道他的才能不及奴婢和鸡狗吗？不是，那是因为他忘记了作为一家之主的职责。可见，只有各司其职，各司其事，才能事半功倍。

总结陈词：韩信将兵，多多益善，刘邦不与他争这个，而善于将将；韩信将兵，多多益善，刘邦不与他争这个，而善于将将；丙吉不过问路上杀人的事情，却担心耕牛因天热而喘；他们都真正懂得各司其职的道理。杀人的事情，却担心耕牛因天热而喘；他们都真正懂得各司其职的道理。而诸葛亮亲却自校改公文，终日汗流浹背，不是太劳累了吗？

结论：所以，人们处事要各司其事，各司其职。

眼看窦武没完没了地说了这么多，却尽是讲大道理，窦妙急了，说道：“父亲大人有话请直讲，莫要这般拐弯抹角，又不是外人。”

直到这时窦武也不再藏着掖着，而是直接摊牌了：“按照汉朝开国定下来的典章制度，黄门、常侍只在宫内供职，负责管理皇宫的门户，保管宫廷的财物。如今他们却越权参与干预朝政，横行霸道，贪赃枉法，摇尾系统都做了大官小官，把国家弄得一团糟乱。不在其位而谋其政，他们这样做是“僭越”之举，是“违礼”之举。是“不安份”之举。犯有越俎代庖之过，犯有犯上作乱之罪。”

“哦，是这样吗？”窦太后听了窦武的话后陷入了沉思。

“嗯，是这样的。”窦武说着锋一转，道：“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要想重振朝纲，皇太后应该将他们全部诛杀或废黜。”

窦太后闻言，先是一惊，然后一怔，最后一悟，半晌，才喃喃地说了这么两句话：

1、国不可一日无宦官。自从汉朝建立以来，按照旧的典章制度，世世代代都有宦官，把宦官全部废黜，谁为来朝廷服务？

2、法不责众。宦官中犯了罪的当然应该处罚，但不能不分青红皂白，一竿子打落一船人，滥杀无辜啊。

窦太后话的意思很明确，一是表示窦武的全部否定的宦官的办法行不通，二是为了表示对父亲的尊重，可以变通一下方法和办法。

对此聪明的窦武当然知道想一口吃成胖子不符合实际的，看样子只能选择循序渐进的办法，步步推进了，于是，他很顺从窦妙的意思，退而求其次地来了个“枪打出头鸟”，把目标指向中常侍管霸和苏康这两个人身上，罪刑是：独断专行，蛮横凶暴，作恶多端。

窦妙这时不好再拂父亲的意了，于是马上对管霸和苏康两人下达了逮捕令，并且上演了“狱中斩”。窦妙原本以为这样给父亲窦武一个交代后，这件事可以告一段落了。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她一厢情愿的想法，因为窦武随后上演的是“没完没了”的对宦官“追杀令”的表演。

初试牛刀，取得不错效果后，窦武再接再厉，把下一个目标对准了曹节和他的党羽们的身上。曹节是窦妙最为宠信的宦官之一，窦武的武力逼供让窦妙感到左右为难。是啊一边是至亲一边是至爱，如何取得确实是剪不断理还乱，最后思来想去，不知道如何处理的她采取了“中立”的办法，即不直接拒绝窦武的请求，也不直接采取行动，选择高高挂起。

光阴荏苒，眼看一转眼几个月过去了，窦太皇后那里始终没有对曹节的事做出决断，“幕后推手”陈蕃再也忍耐不住，从幕后走到台前，向皇太后打了一个小报告。就是这个小报告却引发一场血案。

报告包含三层意思：

第一个关键词：豺狼当道，安问狐狸。解析：我听说，如今的首都洛阳早已人心涣散，人言畏惧，人面兽心，人欲横流，乱成一锅粥了，都说曹节、侯览、公乘昕、王甫、郑飒等宦官和赵娆、女尚书组成一个“官联集团”，一起扰乱天下，一起攀龙附凤，一起升官进爵，一起共命运同共退。他们的言论不直，行为不正，不但欺天，而且负人，在朝中形成了一股歪风邪气。

第二个关键词：魑魅魍魉，莫能逢之。朝中反是敢公然违背和抗拒“官联集团”的人，不是被谣言中伤，就是被诬陷中伤，不是被利剑刺伤，就是被暗箭射伤。举朝的文武百官，都如同河里的木头，东漂西荡，随波浮沉，只知道明则保身，畏惧权势。

第三个关键词：当断不断，反受其乱。现在如果不诛杀“官联集团”，必然发生大的灾难，危害政府。大灾难一旦爆发，恐怕难以控制。为今之计，理应顺应民情，把苏康、管霸等奸佞一起处决，以绝后患。

结论：请求把我的这道奏章开诚布公，使天下人都知道我对他们痛恨、痛责、痛切，不敢再无法无天，无所不为，无孔不入，这样国家才有可能避免无妄之灾。

事实证明，陈蕃显然是被怒气冲昏了头脑，窦武的小报告已是前车之鉴了，窦妙碍于老爹的颜面，才象征性处理了两个“替死鬼”，连老爹都进行的是“忽悠”，那么陈蕃在梁太后眼里又算是什么，算是老废物一个，他的上书自然是“忽视”了。

窦武和陈蕃两人的“单独行动”都“碰壁”后，两人再度调整思路和策略，走向了“联合公然行动”的道路，把目标对准了黄门令（禁宫侍

从长)魏彪。

窦妙被逼无奈，只好“忍痛割爱”，摘掉了魏彪的乌纱帽让他回家种红薯去了，然而，顶替魏彪的却是宦官山冰，换汤不换药，窦太后显然想将“忽悠”进行到底。

联手出击，虽然效果没有达到最佳，但好歹也有取得了一点成效。这时窦武和陈蕃充分发挥不抛弃不放弃的精神，对长乐尚书（乐宫秘书）郑飒发动了新一轮的攻势。结果梁太后没有招架之功，下令逮捕郑飒，收押北寺监狱，接受调查，听候发落。

对此，直性的陈蕃向窦武埋怨说：“这种罪大恶极的贪官，应该立处决才对，怎么还要接受调查，听候发落啊，这太不公开了。”

对此，理性的窦武对陈蕃回答说：“别急，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掉。”于是，在他的提议下，窦太后很快任命老尚书令（宫廷秘书长）尹勋和新任的尚书令山冰、侍御史（执法监察官）祝珍三人组成了“审查三人组”，对狱中蹲的郑飒进行了突审。这个时候的山冰在窦武的赤裸裸的淫威下，为了明哲保身，他很识时务地选择了“归顺”窦武。也正是因为这样，很快在“审查三人组”的齐心协力下，受不了严刑拷打的郑飒就进行了召供，而他所召供的这些罪刑中，很多都牵连到宦官集团中的“大哥大”曹节和王甫的身上。

口述、笔录、签字、画押，当顺利完成这样的手续后，尹勋拿着招供书高兴的手舞足道，一边向窦武和陈蕃汇报，一边连夜把奏章递交给窦太后，指出曹节和王甫等人罪大恶极，理应给予惩处。

一切都出奇的顺利，接到汇报的窦武和陈蕃欣喜若狂，笑逐颜开，认为这次曹节和王甫就是再狡猾的泥鳅，也难逃法网恢恢了。

然而，事实证明，窦武和陈蕃同兴的太早了，尹勋的奏章递进了皇宫，中途却出了“变故”——被卡住了。谁人敢如此胆大妄为呢？

（5）快刀斩乱麻

原来这个时候因为宦官受宠，所有的奏章如同现在的物流一样，必须经过他们这个“中转站”，才能到达皇太后或皇帝的办公桌前。

这个时候因为窦武和陈蕃连番向宦官集团开炮，接二连三有人中弹落马，因此所有的宦官都是人人自危，风声鹤唳，草木皆兵。他们对政府官员的每一份奏章，都战战兢兢，如履薄冰，生怕大祸临头。也正因为这样，他们采取的措施是高度重视、密切注意、积极配合的“防、堵、疏”。目的就是要通过严防密堵暗疏使这些对他们不利的奏折“半路折戟”，到达不了皇太后和皇帝办公桌前，把一切不利因素消灭于萌芽状态。

也正是因为这样，严防死守日夜值班的小宦官对尹勋三更半夜送的奏章很是警惕，马上通知了长乐宫五官史（太后宫中宦官头目）朱瑀。

朱瑀可不管偷看奏章是犯法的事儿，悄悄地打开了密封着的奏章，看完之后怒发冲冠：“宦官犯法，当然可以杀。可是对我们这些没有犯法的，为什么也要赶尽杀绝呢？”尹勋的奏章对宦官集团的大哥大级别人物可谓是一网打尽，本着一荣俱荣，一损俱损的原则，朱瑀连夜召集他的下属共普、张亮等十七人，然后开始了他的作秀表演，他上演的是一哭二闹三造谣：“陈蕃和窦武奏请皇太后废黜皇帝，这是以上犯上，大逆不道啊！我们身为臣子，虽粉身碎骨，万死不辞，也要保护圣躬啊。”

然后在朱瑀的授意下，那个小宦官的开始作秀表演了，他故事泄露那份奏章的内容，少数犹豫不决的，徘徊的，观望的，在生死关头也都下定了决心。于是乎，众人便在朱瑀的提议下歃血为盟，组成了“十八罗汉”，发誓先下手为强，干掉窦武、陈蕃。

达成统一战线后，朱瑀立马把情况向宦官集团中的大哥大曹节和王甫进行了汇报。曹节和王甫一听，炮火都打过来了，这还得了，于是当机立断，进行了两步走。

第一步，故意让宦官们在宫中进行“跑步比赛”、“龟兔赛跑”——

东奔西跑，“卡拉OK比赛”、“拔河比赛”——大声喧哗，总之，场面乱成一锅粥。

第二步，由曹节亲自出面，跑到刘宏的寝宫，说了这样两句话：

1、窦武和陈蕃准备发动政变，要对陛下下毒手，形势十分危急啊。

2、现在唯一的办法是立刻坐上德阳金銮宝殿，发出诏书，号召朝中大臣和禁卫军前来勤王。

这个时候汉灵帝已是“身不由己”了，于是乎，在宦官群武装保护下，赵娆充当“女保镖”，护送汉灵帝登上前殿。

这个时候，汉灵帝只需继续当他的“傀儡”就行了，一切都看曹节的表演了。曹节马上来了个四步走：

第一步：关闭所有宫门。

第二步：召唤尚书台官属。

第三步：以刀架脖子的方式，威胁尚书台官属撰写诏书，任命王甫为禁宫黄门令。

第四步：王甫持节到北寺监狱，搜捕尹勋、山冰。

事实证明，曹节不愧为宦官集团的大哥大，他一出马，四步走一气呵成。接下来就王甫的表演了。

王甫马上也来了个四步走。

第一步，马上去前往北寺监狱，逮捕尹勋和山冰。结果尹勋和山冰都怀疑诏书有假拒不接受搜捕。这个时候的王甫可不客气了，刷刷两剑，以快刀斩乱麻的方式把山冰和尹勋送到阎王那里报道去了。

第二步，将被窦武送进监狱的长乐宫尚书郑飒放出来。

第三步，王甫马不停蹄地率领卫士回宫，直宫窦太后居住的长乐宫。平常王甫胁肩谄笑，比奴才还奴才，此时，他却如同咸鱼翻身，趾高气扬，“威逼”窦太后交出皇太后的金印来。此时的窦太后哪有反抗之力，只能眼睁睁地看着金印“官联集团”夺去，而无可奈何。

第四步，王甫先生得到了皇太后的金印，立即封锁长乐宫所有的宫门，切断通往北宫的复道。

做完这四步，官联集团已是万事俱备了，接下来不用再等东风了，是直接亮剑的时候了，曹节和王甫直接派刚出狱的郑飒持节，率领侍御史、谒者去前去逮捕窦武等人。

窦武哪里料到会发生这样“突如其来”的变故，只好来了个死马当活马医，同样来了个三步走。

第一步，拒不接受逮捕令。

第二步，以百米冲刺的速度跑到步兵校尉军营，向他的当步兵校尉的侄儿窦绍求助。

第三步，紧急召集就近的首都洛阳北郊驻军五校营的战士几千人，进军屯兵在都亭，并对将士下令说了这样一句话：“宦官谋反，凡能杀贼勤王的，一律重赏。”

结果奉命抓捕行动的郑飒遭到了强烈的抵抗。为了不弄得个两败俱伤的下场，郑飒一边采取围而不攻的策略，另一边及时向曹节和王甫求救。

此时的曹节和王甫知道不成功便成仁的道理，马上拿出皇上和皇太后的两颗金印在，颁发的“伪诏书”：命令刚从北方中匈边境还朝的护匈奴中郎将张奂率五营兵前来勤王。

张奂接到命令不敢不来，也不能不来，于是乎，马上就和王甫的虎贲羽林军会师了，顿时士气大增了，马上向窦武拒守的步兵营发动了进攻。

这时，陈蕃先生才听到风声，他把事情搞大啦，却无法使它平息，虽然是万人敬仰的皇家师傅（太傅），在两颗金印的诏书之下，已被肯定为乱臣贼子，他手无寸铁，唯一的一条路，是以身殉职。他这气象是悲凉的，就在中途，跟王甫先生的宫廷警卫军，头碰头的相遇。

而这时的陈蕃听说宦官发动了宫廷政变，眼看形势十分危急，可此时又计可施，只好决定孤注一掷，破釜沉舟，率领宰相府一些属员八十余人，手持刀斧，直奔皇宫，马上来了个“直捣黄龙”。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此时陈蕃的心情是沉重的，曾经的梦想，曾经的美好，如同昙花一现，此时这做种是没有办法的办法。果然，在路上，陈蕃就跟王甫的宫廷警卫军来了个“真情对对碰”。

“大将军窦武忠心保卫国家，黄门谋反为何反而说成窦武大逆不道！”陈蕃大声叫道。

“先皇帝才刚刚去世，坟墓都还没有干，窦武有什么本事，对国家有什么贡献，对朝廷有什么功劳，却父子三人都封侯爵。又在家里花天酒地，偷偷摸摸把宫女们弄过去享乐，不过十几天时间，家产就猛增几万两银子。身为政府高级官员，竟是这种德行，天下还有公道吗。你身为宰相，跟他狼狈为奸，肯定不是好人。小子们，给我把这奸邪之徒拿下！”王甫反驳道。

陈蕃带的这临时拼凑的乌合之众当然不是训练有素的正规军的对手，结果陈蕃对王甫如同鸡蛋碰石头——没法比。最终，成为阶下囚的陈蕃被押送到北寺监狱。

北寺监狱曾是关押郑飒的地方，现在突然风水轮流传，因此，陈蕃的到来，那些大小宦官自然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给他的“见面礼”首先是拳打脚踢，让其劳其筋骨。然后是嬉笑怒骂，让其苦其心志。“你这个老精怪，看你还能不能去裁减我们这些宦官，夺走我们的俸禄和借贷的权力！”

陈蕃到了这时，对生已不抱任何希望，对死已是相当渴望了。于

是他来了个以其人之道还施彼身，对宦官们进行了“回敬”，这下更加惹怒了这些良心泯灭的宦官们了，于是他们下手更重更快了，一阵劈哩啪啦声响之后，将年届八旬的陈蕃打的皮开肉绽，鲜血直流，到了奄奄一息，空乏其身的地步了。

尽管如此，曹节和王甫怕夜长梦多，还是对陈蕃下达了“立斩”的命令，结果这位中流砥柱的忠臣当天夜里便一命呜呼了，留下了“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的悲惨结局。

（6）一网打尽

陈蕃死了，孤掌难鸣的窦武的处理也好不到哪里去，坚持了一个晚上后，曹节和王甫因为有金印在手，调来的禁军从四面八方涌来，对窦武的步兵营已形成“瓮中捉鳖”的态势。

尽管窦武是唐唐的一国之大将军，但此时，才悲哀地发现，什么大将军，什么总司令，只不过是虚名一个，只不过是空壳一个。

“窦武造反，证据确凿，皇帝发兵讨叛杀贼，乃是为国为民。你们都是国家的军队，负责保卫宫廷安全，应该知道忠奸是非。现在放下屠刀立马归顺的，皇帝都有重赏。”王甫开始上演“攻心计”了。

事实证明，攻城为下，攻心为上这句话是很有道理的，通过“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喊话，原本还在苦苦支撑的步兵营军心开始动摇，队伍开始瓦解，不一会儿，竟然来了个天女散花，全部消失的地无影无踪了。

窦武和窦绍叔侄再英雄也是徒劳了。既然逃不出重重包围圈，又不愿受辱的他们，选择了以自刎的方式结束了自己的一生。

这些宦官又派人大肆搜捕窦武的然后全部加以诛杀。比方说，宦官又诬陷保卫皇帝的特警队队长（虎贲中郎将）刘淑、前任尚书魏郎，说他俩和窦武等人通谋，逼迫他俩自杀。将窦太后迁到南宫，把窦武的家属流放到日南郡（越南中部）。从三公九卿以下的官员，凡

是得到过陈蕃、窦武所推荐的，以及他们的学生和部下，都全部免官，并从此不允许这些人再出来当官。议郎、勃海郡人巴肃，他开始时参与了窦武的密谋，曹节等人一时不知道，只是坐罪禁锢不许再做官，后来被发现，连忙下令逮捕巴肃。巴肃自己乘车来到县政府，县令将他迎到后阁，解下县令印信，打算和巴肃一起逃走。巴肃反对说：“做臣子的人，应该是有谋略不隐藏，有罪过不逃避，我既然没有隐藏谋略，又怎么敢逃避应得的刑罚呢？”巴肃说完，就让县令杀了。

紧接着，官联集团本着斩草除根的原则，开始了声势浩大的“秋风行动”。结果，窦武的亲戚、朋友，包括客人都成了“落网之鱼”。官联集团没有犹豫没有迟疑，大手一挥，统统被革杀勿论。支持窦武的侍中刘瑜、屯骑校尉冯述都遭到了诛灭三族之血灾。

同时，官联集团又诬陷虎贲中郎将刘淑、尚书魏郎和窦武通谋，把他们缉拿归狱，最终逼迫他俩双双自杀。接着把窦武的妻子被贬窜到日南郡（越南中部）。

另外，从三公九卿以下的官员，凡是得到过陈蕃、窦武所推荐的，以及他们的学生和部下，都全部免官，并从此不允许这些人再出来当官。议郎、勃海郡人巴肃，他开始时参与了窦武的密谋，曹节等人一时不知道，只是坐罪禁锢不许再做官，后来被发现，连忙下令逮捕巴肃。巴肃自己乘车来到县政府，县令将他迎到后阁，解下县令印信，打算和巴肃一起逃走。巴肃反对说：“做臣子的人，应该是有谋略不隐藏，有罪过不逃避，我既然没有隐藏谋略，又怎么敢逃避应得的刑罚呢？”巴肃说完自杀了。

肃清外围后，官联集团最后对窦妙下手了，她很快被上演的动作叫宫锁珠帘——囚禁于南宫。

至此，窦家班全部灰飞烟灭。

值得一提的是，陈蕃等人死后，居然露尸于野，官联集团下令不许给其收尸，陈蕃的朋友朱震悄悄地埋葬了陈蕃的尸体，并且密密地把陈蕃的儿子陈逸藏匿起来。结果，被无所不知的官联集团知道了，

朱震全家被捕，不分男女老幼都戴上刑具，进行严刑拷打。朱震选择了视死如归，宁死不屈，不肯吐露陈逸的藏匿之地。最终以他一家的性命保存了陈蕃唯一血脉陈逸逃脱宦官的魔爪。

窦武大将军府的掾吏胡腾，也冒着枪林弹雨，收殓埋葬了窦武的尸体，并公然为窦武吊丧祭祖，同时，还把窦武年仅2岁的孙子窦辅采取狸猫换太子的方式，冒充是自己的儿子，派大将军府里的少将（令史）张敞把他藏到零陵郡（治湖南省零陵县北）境内，也得以逃命。当然，做完这些，胡腾马上要为自己的“胡乱折腾”买单了，结果他受到官联集团的终身监禁的处罚，能保全一命，已是官联集团格外开恩了。

第十二章：风声水起

（1）天上掉下条青龙

官联集团成功了，这个成功成立在他们高度重视，密切配合上；这个成功成立在他们心狠手辣、铁面无情上；这个成功成立在爪牙遍地，神通广大上；这个成功成立在灵帝无知，窦妙无识上；这个成功成立在窦武自大，陈蕃自狂上；这个成功成立在曹节深层，王甫深厚上；这个成功证明官联集团在当时的宫中NO·1的地位。

紧接着，官联集团举行了盛大的庆功大宴，进行自我封赏：曹节封长乐卫尉、育阳侯。王甫封中常侍（皇帝的随身侍从），同时依然兼任黄门令（宦官的首领）。“十八罗汉”因为立有首功，他们中的朱瑀、共普、张亮等六人封为列侯，其余十二人为关内侯。

做完这一切，官联集团随后开始拥立新的太后，新上任的太后叫董太后。

董太后是汉灵帝刘宏的生母，窦太后被废后，她当然是太后的不二人选了。于是，官联集团在发动政变后的第二年，也就是建宁二年（公元169年）三月，汉灵帝刘宏的母亲董氏从河间国迎接到洛阳。三月初三，尊董氏为孝仁皇后——当时称她为董太后，居住在永乐宫。任命董增处的哥哥董宠为执金吾（中央警卫团团长），侄儿董重为五官中郎将（掌宿卫殿门、出充车骑等事物）。

官联集团政变成功后，升官的升官，发财的发财，总之一句话皆大欢喜，然而这个时候的老天也许是看不下去了，开始发威了。史书记载这样两件怪事。

第一件事是：天下掉下条青龙。

这一年的四月二十一日，傀儡皇帝汉灵帝正在朝中议事，突然一

条青颜色的蛇从金銮殿的顶梁掉下，正好落在皇帝屁股坐的龙墩上，左爬右爬，爬了好一阵才爬走。天下掉下条青龙，只有十多岁的汉灵帝并没有感受到“似一朵轻云刚出岫”的美妙，而是吓的当着文武百官的面泪水打湿了双眼，鼻涕流进了嘴巴。

第二件事是：天有不测之风云。

青龙事件后，原本天不刮风，天不下雨，天上有太阳的晴好天气忽然倏变，第二天没来由没征兆地刮起了大风，降下了冰雹，加上一阵快过一阵的雷霆霹雳的助威声后，首都洛阳高大的树木，被拔起的有一百多棵。天有不测之风云，汉灵帝并没有感到大自然的神奇神秘神化，而是蜷缩在宫殿的角落里，双手祈祷，天怒神怨，罪在奸臣，不在朕身。

老天发威后，朝中大臣中有三个人站出来为汉灵帝“排忧解难”。

第一个站出来的人是大司农（农业部长）张奂。

提起张奂大家都不陌生。大家都知道，在官联集团的政变中，原本窦武、陈蕃的正义军团和官联集团原本势均力敌，旗鼓相当，正是因为张奂的加入，使得原本平衡的天平彻底发生了倾斜，最终全歼窦武、陈蕃的正义军团。也正是因为这样，张奂在随后论功行赏中迁升为大司农。可以说，在官联集团中，张奂是救星，是人才，是大英雄。然而，在其它人眼里，张奂却是灾星，是魔鬼，是郅子手。

此时张奂站出来说话，为汉灵帝解忧道：“天怒神怨，不在陛下，罪在微臣。”

汉灵帝一看来人是张奂，而且“主动揽责”，吓的脸色发紫，是啊，在此时汉灵帝眼里，张奂自然比“青龙”和“风云”更害怕百倍了。是啊，如果得罪了张奂这个郅子手，那他这个堂堂一国之君也就是等于摊上事了，摊上大事了，因此，他头摇的象拔浪鼓：“不，不，不，罪在朕，不关大司农。”

然而，接下来张奂的两句话消除了汉灵帝抵防而脆弱的心。

第一话：臣被官联集团蒙骗利用了。

第二话：臣是来真心实意忏悔赎罪的。

随后他详细陈述了忏悔赎罪的“双管齐下”。

1、解释了“青龙”和“风云”事件的原因：过去，周公姬旦埋葬时，因违背礼制，上天震怒。如今窦武、陈蕃对国家一片忠贞，还没有得到朝廷公开的宽恕，天降怪异反常的气象，都是为此而发。

2、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一是厚葬梁武和陈蕃。不此，他直接教会了汉灵帝一个关键词：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解析：时光如流水，一去不复返；往者不可追，来者犹可惜。陛下应珍惜时光，应该迅速地收敛安葬梁武和陈蕃等人，召回他们被流放到边郡的家属，并将此案受到牵连禁锢的人撤销禁令。

二是朝拜皇太后窦妙。为此，他再教会了汉灵帝一个关键词：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解析：窦太后虽然居住南宫，可是恩遇之礼都不周到，朝廷大臣无人敢说，远近的人都很失望。陛下应该思念大义，回报父母的养育之恩。

刘宏一听，赞道：“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是啊，当初如果没有窦妙的提携之恩，他这个“屌丝男”能时来运转，成为主宰天下的“一品男”么？（尽管他这个“一品男”是受人摆布的“一匹狼”）知恩图报，善莫大焉。于是决定去看看他的“大恩人”废太后窦妙。

然而，刘宏一时冲动之下，忘了他此的身份，皇帝前面还有“傀儡”二字；忘了他的地位，权力面前还有“剥夺”两字；忘了自己的处境，悠闲前面还有“监视”二字。因此，他此时要去看窦妙的行动，宦官集团第一时间就知道了。

为了防微杜渐，宦官集团很快由中常侍出面，对汉灵帝的“自由自主”行为进行了及时阻止。编造出的理由诸如“一入‘后’门深似海”之类

的话，这个时候只有十四岁的汉灵帝是不心甘的，是无奈的，他知道如果他一意孤行，非要去拜访窦妙，那么他的结局可能就是“从此萧郎是路人”的结局。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最终，汉灵帝还是无奈地放弃了他的“自由放荡之旅”。

眼看这次赎罪之旅失败，张奂并没有灰心和气馁，他马上又开始新的赎罪之行。联合尚书刘猛等人，对汉灵帝来到了个联名上书。上书的中心思想只有一个：为国为民，侠之大者。目的只有一个：国家兴亡，匹夫有责。方式只有一个：人才荟萃，万年汉朝。请求只有一个：三公人选，非王畅、李膺不可。

结果在宦官专政的朝政面前，张奂的上书不可能有结果，很快便如牛泥入海，杳无音信了。至此，张奂的第二次赎罪之旅再告失败。

然而，张奂的两次赎罪之旅非但没有成功，反而打草惊蛇了。宦官集团中的大哥大曹节等人已从对张奂的行为“密切重视”到“高度痛恨”，由高度痛恨到深恶痛绝了。于是决定给不安份的张奂一点颜色瞧瞧，于是乎，汉灵帝在他们的“指使”下，下旨对张奂的行为进行了表示抗议，进行了最严厉的遣责。

直到这时的张奂才体会到了什么叫“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为了防止宦官集团对他进行“含沙射影”的暗攻，张奂出于“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考虑，上演了“负荆请罪”的精彩戏。

宦官集团也不是吃素的，他们来者不拒，立即把张奂打入监狱，并美其名曰：面壁思过。

好在几天后，迫于来自朝廷和社会正义人士的强大舆论压力，张奂得已重见“艳阳天”。然而，本着死罪可免，活罪难逃的在投影，罚掉了他三个月的俸禄以儆效尤，这已经算是最轻的处罚了。

第二个站出来的人是郎中谢弼。

谢弼字辅宣，今莘县朝城镇人。谢弼以中正方直著称，为当地所推重。汉灵帝建宁二年（公元169年），朝廷公开“招贤纳士”，结果

前来应聘的谢弼大才展华，被任命为郎中。他此时怀着“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态度，对汉灵帝说了这样四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知恩图报，善莫大焉。解析：当初是皇太后父女在深宫决定迎立陛下，不然陛下不会有今天。前世和帝没有断绝窦太后的养育之恩，被后世传为美谈。

第二个关键词：父子兄弟，罪不相连。解析：窦姓家族的罪过，岂能把罪过强加到窦太后身上？如今太后被幽禁在空宫之中，忧伤之情上感天心。万一发生措手不及的急病，陛下还有什么脸面去见天下人？

第三个关键词：作为后嗣，就是儿子。如今陛下承认桓帝为父，岂能不承认窦太后为母？我希望陛下能仰慕虞舜孝敬父母的教化，以感念母亲辛劳和养育之恩，自能尽其孝道。

第四个关键词：开国承家，不用小人。解析：如今功臣久在外面，没有得到封爵和增加薪俸，然而，陛下的奶妈却私下得到宠爱，享受很高的封爵。如今天刮大风和初夏降冰雹，灾异现象是上天的谴告，是为政治失误而发；政治失误的责任，应由奸臣承担。现在尚书令和太尉、司徒、司空都是社稷大臣，国家命脉的所在。可是现在的四公，只有司空刘宠还能推行善政，其他三位都是无德食禄，招贼引寇之辈，必然发生鼎（古代做饭的锅）足折断，食物倾覆的凶事。我认为正好趁天降灾异，把他们全部罢免。

总结陈词：陛下应该征召前任司空王畅、长乐少府李膺等人参与朝政。只有这样做，灾象就能消除，国运将会永远昌盛。

谢弼的密奏可谓一针见血，全面系列地指出了祸源、祸根、祸患所在，以及重贤才疏小人等措施。

但他的上书汉灵帝还没看，宦官集团已经先看了，于是，在这些宦官的“怂恿”下，汉灵帝将谢弼贬为广陵郡太守府里当秘书去了。谢弼知道自己这一次上书，已彻底葬送了自己的仕途生涯，忧愤之下，

他只能退而求其次，保不了乌纱帽，如果能保住自己的头颅也就心满意足了。也正是想通了这一点，识时务的他主动了炒了汉灵帝的鱿鱼，回老家东郡（河南省濮阳西南）去了。然而，谢弼很快就明白了这样一句话：天下之大，竟无藏身之处。原来这个时候，担任东郡太守曹绍却是曹节的堂侄，谢弼的到来那真是不是冤家不聚头了，曹绍自然不是省油的灯了，他随便找了个罪名便逮捕了谢弼，最终，可怜的谢弼死于狱中。

第三位站出来的是光禄勋（皇宫事务管理部部长）杨赐。

杨赐是东汉大忠臣杨震的孙子，大才子杨秉的儿子，他此时以大无畏的态势向汉灵帝说了这样一个关键词：惟虺惟蛇，女子征兆。

解析：祥瑞不会轻易降临，灾异也不会无故发生。君王心里有所思想，虽然没有现出形状颜色，但随着五星的转移，阴阳也都在变化。要是君王的权威不能建立，就会发生龙蛇一类的灾孽。只有请陛下深思阳刚的道理，才能甄别一些有益的内容，抑制皇后家族的权力，割舍娇妻艳妾的宠爱，这样蛇变现象就可以消失，祥瑞的征兆就会立刻出现。

结果因为杨赐的建议采取了“含沙射影”的柔功在里面，所以即便汉灵帝依然当成了“耳边风”，但宦官集团也没有对他采取进一步的行动。因此，在“上书三人行”中，在一伤（张奂）一死（谢弼）悲惨故事后，他是唯一的毫发无损的“幸存者”。

这当真是：

衰朝谁复重忠贤，主暗臣邪总不悛！

尽有良言无一用，何如刘胜作寒蝉？

（2）死去元知万事空

张奂等上书三人行赢救窦太后失败后，随后汉灵帝很快淡忘了“大恩人”窦妙这位奇女子的存在。光阴荏苒，很快两年的光景过去了，这

时十六的汉灵帝迎来了他的花季年华，情寇初开的他身边很快多了一位美奂绝伦的奇女子，这位奇女子的名字叫宋孝灵，汉灵帝给了这位奇女子一个高贵的身份——皇后。

册立皇后这一天汉灵帝和宋孝灵又是拜天又是拜地又是拜父母，总之该拜的都拜了，不该拜的也拜了，最后太兴奋太喜悦的汉灵帝还是觉得没有拜过瘾，最后不知哪根筋突然通了，突然想到了窦太后。于是乎，汉灵帝带着宋皇后直奔囚禁窦妙女士的小院——南宫，宦官集团虽然很想阻止汉灵帝的“突然之旅”，但考虑到这是汉灵帝大喜的日子，不好让汉灵帝在文武百官面前失了颜面和威风，于是采取了“步步紧盯”的战术，跟随汉灵帝来到了南宫。

皇上向南宫奔，宦官向南宫奔，朝中的文武百官见了，自然也不甘落后的朝南宫奔。结果汉灵帝到了南宫，拉着宋皇后的手对着窦妙就拜，紧跟着的宦官见状，身不由己地跟着跪拜，再紧跟着的百官见了，没来由地也跟着跪拜。结果这一拜，春风得意遇知音，桃花也含笑映祭台；这一拜，保国安邦志慷慨，建国立业展雄才，展雄才。这一拜，忠肝义胆，患难相随誓不分开；这一拜，生死不改，天地日月壮我情怀……

汉灵帝带着文武百官一拜后，原本绝望的窦妙陡然升起了一种油然而生的希望，仿佛如同黑暗中看到了一丝光亮，她突发奇想、梦想、幻想。梦想能有一天走出这条紧闭的大门，重见天日。盼望能和放逐到两千公里外日南郡（越南共和国东河县）的娘亲重新相聚的一天。

事实上，汉灵帝等人这一拜之后，窦妙的好运接踵而至了，首先是宦官集团中的黄门令董萌突然良心发现，对窦妙的遭遇很是同情，于是乎，一有机会，就在汉灵帝面前吹耳边风，说明窦妙在宫廷政变中是无辜的牵连者迁怒者受害者。

汉灵帝也是个聪明人，经过董萌一点拨，立即“茅塞顿开”，于是马上采取“报恩之旅”，经常派董萌送东西到南宫，供奉翻番。窦妙的处境因此渐渐地好起来。

然而，汉灵帝和董萌的所作所为，宦官集团中的大哥大曹节和王甫很快知道了，他们没有心慈手软，利剑出鞘，对准了“叛徒”董萌身上，罪名是“莫须有”，结果连给董萌申述的权力都剥夺了，直接就上演了“一剑穿心”。

就这样，窦妙又一夜回到了解放前——重回凄惨悲凉的悲惨世界。而汉灵帝因为了自己的新欢，对窦妙的处境也是视而不见。第二年，也就是熹平元年（公元172年），窦妙的母亲病逝，窦妙听闻消息后，悲伤泪流成河，郁闷相思成灾，结果很快就一病不起，最终来了个“死去元知万事空”。

是啊，死去元知万事空，但悲不见九洲同。但对于窦妙业说，却是死去元知万事空，但悲不见厚之葬。

宦官集团的大哥大曹节和王甫对窦妙的安葬建议如下：

- 1、不能以皇太后的身份埋葬她，只能用贵人的身份入土。
- 2、不能跟汉桓帝合葬，只能葬于乱坟岗。

对此，难得清醒的汉灵帝灵光一现的突然清醒过来，一向“软弱无能”的他突然强硬起来，坚定地道：“请恕朕不能从命。”

理由如下：

1、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窦妙虽不是我的生母，但却算是我的养母，我是靠她的呵护长大的，如果她都不能算太后，那么我岂不是也不能算皇帝了？

2、在天愿作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窦妙是先帝的元配夫人，如果连她不能合葬，那岂不是让先帝也要降罪呢？

面对汉灵帝的突然变态的强硬，曹节和王甫在惊讶之余，“批复”汉灵帝的“请求”是，同意第一条，承认窦妙太后的身份，以太后的规格进行安葬。不同意第二条，理由是窦妙这等“大逆不道”之人如果

跟先帝安葬在一起，会被后人所不耻。

对此，汉灵帝却是寸步不让，这让曹节和王甫也很为难，最终只好选择了一个“妥协”的方式——召开朝中文武百官会议进行研讨。

结果，会议开始后，与会的文武百官都选择了沉默是金。

沉默啊沉默，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就在大家都选择沉默是金是，廷尉陈球却来了个“沉默是惊”，他突然站起来，打破了这难熬的沉寞，厉声道：“既然大家都承认窦妙是太后，自然可以跟先帝合葬了，这样的家事，皇上自行裁决就可以了，还用得着拿到朝廷这种公共的场合来议论么？”

面对陈球的不识时务，宦官集团马上派出了赵忠进行了赤裸裸地“吓唬”和“威胁”：“你有种就把你刚才说的话写出来。”

陈球岂是吓大的，拿起笔，刷刷刷就是一阵龙飞凤舞。写完，大声叫道：“窦武和陈蕃已经冤死，窦太后又被无缘无故的囚禁，民怨沸腾，今天为国效忠，就是粉身碎骨，万死不辞，也无怨无悔。”

“既然你不想活，那我就送你一程。”赵忠怒而拔出剑来。

“放肆，你这肮脏的剑，不要玷污了这圣洁的宫殿。”关键时刻，太傅李咸第二个站出来，怒道：“万事讲究一个礼字，我同意陈球的说法和意见，窦太后理应跟先帝合葬。”

这时候朝中正义之气纷纷站出来声援陈球和李咸。宦官集团眼看动蛮没有好果子吃，只好妥协了。

窦妙最终得已和汉桓帝合葬，只不过这些都已弥补了人去楼空的悲凉，已挽回不了逝去的一切，谥号为“桓思皇后”。用一首《如果这都不算爱》可否代表汉灵帝此时滴血的心呢？

“是否爱就得忍耐

不问该不该都怪我没能耐

转身走开
难道牺牲才精彩
伤痛才实在
要为你留下泪来
才证明是爱
如果这都不算爱
我有什么好悲哀
谢谢你的慷慨
是我自己活该
如果这都不算爱
我有什么好悲哀
你要的是崇拜
并不是谁的爱

(3) “李膺门”事件

旅馆当年葺，公才此日论。
林繁轻竹祖，树暗惜桐孙。
炼药藏金鼎，疏泉陷石盆。
散科松有节，深剃草无根。
龙卧池犹在，莺迁谷尚存。

昔为扬子宅，今是李膺门。

积学萤尝聚，微词凤早吞。

百年明素志，三顾起新恩。

雪耀冰霜冷，尘飞水墨昏。

莫教垂露迹，岁晚杂苔痕。

——调寄唐朝杜牧《今之置第乃获旧居洛下大僚因有唱和叹咏不足辄
献此诗》

窦妙这位老太后死了，宦官集团在长长地舒了一口气的同时，开始在朝中正一步的“疏理朝政”，很快把目标瞄准在了上书三人组中张奂和谢弼提到的李膺和王畅身上。

在汉桓帝时，李膺等人可谓经历了悲喜二重天。在起起落落中，李膺虽然遭到废黜和禁锢，但天下的士族文人都唯他马首是瞻，对他们敬仰有加，甚至还玩起了文字游戏，为他们起了琅琅上口的绰号，具体情况如下：

“三君”（君为宗师之意）：窦武、陈蕃、刘淑。

“八俊”（俊为英杰之意）：李膺、荀翌、杜密、王畅、刘祐、魏郎、赵典、朱寓。

“八顾”（顾为表率之意）：郭泰、范滂、尹勋、巴肃、宗慈、夏馥、蔡衍、羊陟为。

“八及”（及为追随之意）：张俭、翟超、岑暄、苑康、刘表、陈翔、孔昱、檀敷。

“八厨”（厨为侠士之意）：度尚、张邈、王孝、刘儒、胡母班、秦周、蕃响、王章为。

汉桓帝时因为有“三君”、“八俊”、“八顾”、“八及”、“八厨”等人参政，尽管他本人花天酒地，不务正业，但朝廷的风气还是站在正义这一边。然而，此时一彼一时，进入汉灵帝风向大变了，宦官政变成功后，三君之首的陈蕃和窦武被诛杀后，李膺等俊、顾、及、厨等“党人集团”再度面临被屠杀和废黜的命运。

宦官集团为了对党人集团一网打尽，在他们作幕后推手下，每次皇帝颁布的诏书，都要重申对党人的禁令。

本着枪打出头鸟的原则，宦官集团很快对党人集团的此时大哥大级别的人物张俭下手。宦官集团出马的是中常侍侯览。

张俭，字元节，山阳高平人。延熹八年（公元165年）曾被任为山阳督邮。当时的大宦官侯览老家在防东，残害百姓，作恶多端。张俭可不管老虎屁股摸不得的原则，愤怒之下，立即向汉桓帝报一个小报告，检举侯览及其母亲的罪恶，并且强烈要求汉桓帝将其诛之，以正国法。结果这封奏章被侯览成功“劫获”，他看到了奏章后，又惊又怒，采取的策略是“瞒天过海”——匿藏张俭的奏章不上报。结果这次告发事件就这样不了了知了。但睚眦必报的侯览却对张俭记恨于心。因此，在宦官集团得势后，对党人集团虎视眈眈时，侯览第一个站出来，向党人集团的张俭开炮，从而拉开了全面清除党人集团的序幕。

侯览很快就向汉灵帝打了一个小报道，内容只有一个检举揭发张俭和同郡的二十四人。罪名是：相互吹捧——起绰号，相互抬高——结朋党，相互攀比——共同退，相互给力——危害国家。

汉灵帝这时根本就没有发言权，更没有选择权，立即下令逮捕了张俭等人。

宦官在对党人集团的“投石问路”之举取得良好效果后，开始对党人集团全面进行肃清。建宁二年（公元169年）十月，在宦官集团大哥大曹节的“暗送秋波”下，宦官集团的鹰爪联名给汉灵打了一个小报告，中心思想是：虞放、李膺、杜密、朱寓、荀翌、翟超、刘儒、范滂等勾党相互勾结，狼狈为奸，以推翻朝廷为己任，已祸国殃民为宗

旨，罪大恶极，十恶不赦，请严惩。

这个时候，只有十四岁的汉灵帝一无主张，二无计谋，三无经验，如果能抵挡得住宦官集团一轮又一轮的“狂轰乱炸”，接到联名上书，手及无措的他只好找到宦官集团的大哥大曹节问计了。

“什么是党啊？”汉灵帝问。

“党就是具有相同志趣或做着相同事情或有相同点的一类人。”曹节道：“李膺等人狼狈为奸，共谋私利，就是属于典型的党人。”

“哦，原来如此。”汉灵帝若有所思，接着问：“什么是勾党？”

“勾党就是党人。”曹节答。

“党人做了什么恶而要杀他们？”汉灵帝继续问。

“他们相互勾结，图谋不轨。”曹节淡淡地答。

“他们想做什么不轨的事呢？”汉灵帝大的打破沙锅问到底之大概。

“想要夺权窃国。”曹节厉声道。

“党人猖狂如此，朕该怎么办啊。”汉灵帝心中一怔，弱弱地问。

“杀一儆百，杀鸡儆猴。”曹节坚定地道。

两人的对话在五问五答中嘎然而止，接下来汉灵帝知道该怎么做了，他立即下达了对党人集团其它成员的逮捕令。其实，汉灵帝之所以对“党人”这么害怕，原因是心里在作怪，他自从做上皇帝的那天起，他的深层心理就被一个可怕的阴影笼罩着。随着灵帝在阴谋和险恶四伏的宫廷中不断长大，这个阴影不仅没有消失，而且越来越厚重。渐渐地，他对皇位与皇权形成了一种异常敏感以至于脆弱的心里，总是恐惧有人图谋社稷，觊觎王位，侵夺皇权，就像他突然得到皇位那样，又在突然间丧失。

而他的“贴身”宦官们非常透彻地了解汉灵帝的这块心病，也总想利用他的这种心理，因而不断地营造“谋反”、“叛逆”的气氛来吓唬汉灵帝。这一次，曹节抛出“勾党误国”的威胁论起到了很好的效果，汉灵帝被吓的屁滚尿流之际，只好选择了挥出了手中的“倚天剑”对准了无辜可怜的党人。

而张俭被捕后，有人对李膺进行了善意的劝诫，一句话：三十六计，走为上计。对此，李膺沉思良久，才喃喃地回了这样一句话：“临事不怕危难，有罪不避刑罚，这是做臣子的气节。我年已六十，生死由命，富贵在天，有什么好逃呢？”

李膺说完这句话，立马来了个主动的“投案自首”，结果却是“坦白从宽，牢底做穿，抗拒从严，回家过年。”宦官集团给李膺选择的是第三路，既没有让他把牢底做穿，也没有让他回家过年，而是让他到阎王那里报道去了。

李膺的学生和过去的部下都被禁锢，不许他们再出来做官。侍御史景毅的儿子景顾，他是李膺的学生，因为在被禁锢的花名册上漏掉了写上他的名字，所以没有受到处罚。本着子不孝，父之过的原则，景毅来了个两步走。

一是检举自己：“我本来就认为李膺是一代贤才，所以才教我儿子拜他为师，岂能因为花名册上漏掉他的名字而苟且偷安呢？”

二是免职回家。

由此可见李膺在此正义之士之中的地位和德望之高。这里权且引用宋朝大诗人韩维的《过李膺墓同曼叔作》算是对这位学者的敬重和缅怀吧，诗曰：

汉衰奄寺炽，威柄敢专有。

桓桓李司隶，誓夺还君手。

登门盛贤俊，破柱发奸丑。

身虽以此亡，慕者犹恐后。

我行囊之野，把酹孤冢右。

精诚有相激，泪落入卮酒。

剖心死亦仁，灭顶过何咎。

大雅称明哲，于君岂其谬。

（4）天大地大

注定一生与天争

注定一生假假真真

成功的门谁是输赢

我逃不开名利缠身

情有几分爱有几分

情爱一生只不过是贪恋痴嗔

怨有几分恨有几分

恩怨一生只不过是互相矛盾

天大地大何处是我家

大江南北什么都不怕

天大地大留下什么话

好名照青史人走天涯

——郑少秋《天大地大》

景毅宁可当一介布衣，宁可让儿子把牢底坐穿，也不愿与宦官共舞，也不愿背上背信忘义的千古骂名，还有一个人也如此，他宁可丢了乌纱帽，也不愿缉拿忠臣入狱，宁可自己流泪，也不愿牺牲别人幸福。这个人便是汝南郡的督邮吴导。

吴导接到的是对范滂的逮捕令，当时的范滂已被贬到前线去征讨羌人，吴导接到命令后，来到前线后，前没有立即去抓捕范滂，而是选择了在客舍里闭门痛哭，弄得身边人员惊恐莫状。

范滂知道后，说了这样一句话：“千里迢迢，山高水远，吴导一定是为我而来的啊。”然后做了一件事，到县里投案自首。

县令郭揖知道后，说了这样一句话：“天大地大，四海为家，你怎么偏偏选择投案自首呢？”然后做了一件事，解下自己的印信扔在官台，便要跟范滂一起“私奔”。

范滂拒绝道：“跟我一起私奔，不但会连累你，而且会连累我的老母啊。”然后与老母上演了“泪中诀”，说了这么两句话。

1、我死之后，还有弟弟范仲博供养您，可确保您衣食无忧地安度晚年。

2、我死之后，求您老人家舍弃不能割舍的恩情，不要再徒增悲伤。

对此，他的母亲回了这么两句话：

1、人固有一死，或轻于鸿毛，或重于泰山。你今天能与李膺、杜密齐名，生又何欢，死有何恨！

2、自古忠孝不能两全。你既然能身后留名，你死之后，我又有何悲，又有何伤？

范滂听了母亲的话含笑上京，最终被宦官集团送上了斩头台。

就这样，宦官集团先后把党人中的李膺、杜密、翟超、刘儒、荀

翌、范滂、虞放等百余人处死。在各地陆续被逮捕、杀死、流徙、囚禁的士人达到六、七百名。这就是第二次“党锢之祸”。

值得一提的是，只有张俭为了能保存“革命的火种”选择了逃亡。张俭不会料到，就是这一逃，会引出一个历史典故出来：望门投止。

张俭在逃亡的过程中，除了要忍受宦官集团的追杀，还在忍受穷困、饥饿的如影相随。为此，张俭每当到了名门望族家就投宿，他所投宿的人家无不敬重他的声名和品德，冒着家破人亡的危险收留他。最终得已逃出塞外。

因为收留他而被追究灭门的，前后有数十家之多，郡县也因此残破。但众人却用鲜血谱写了一曲正义正义之歌，可歌可泣可赞可叹。

惜乎成败得失，盖有运数。《诗》云：人之云亡，邦国殄瘁。信矣哉！

第十三章：远去英雄不自由

（1）时势造英雄

而这个时候，东汉皇朝不但“内忧”不断，而“外患”不绝。边疆上的羌族乘东汉朝廷不稳定，开始发挥“不安份”的本性，又兴兵作乱，结果弄得边疆烽烟四起。

汉桓帝对此派遣谒者冯禅前往汉阳郡（今甘肃省甘谷县东南），去说服残余的羌族部众投降。谒者冯禅到了前线，按照汉桓帝的“意思”，对羌人“招降”为主，正当他积极配备这方面的工作时，这时一直在前线做战的破羌将军段颎却跟他来了个“反其道而行之”，他对手下士兵们说了这样一句石破天惊的话：招降不如招魂。并且说了两点理由：

此一时彼一时。现在正值春暖花开之际，春天是农耕季节，农夫布满田野，羌人即使暂时投降，地方官府也没有能力供给他们的粮食，最后一定还会起兵。

择日不如撞日。不如趁他们空虚的时候，纵兵出击，一定可以将他们一网打尽。

段颎的简明而有力，对此冯禅觉得很道理，在批准同时，还交给了段颎一个顶美名：急先锋，一个光荣任务：打头阵。

那么，这个段颎又是什么来头呢，敢“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呢？这里不妨简单来回顾他的个人经历。

家庭背景：名门之后。段颎字纪明，武威姑臧人，段氏一门源出东周郑国之共叔，祖上还做过西域都护，但到他这一辈，不过作一个小小的宪陵园丞。“掌守陵园，案行扫除”，不过区区六百石工资，当真是落拓的名门之后啊。

个性特点：折节好学。段颍从小就喜欢武刀弄枪，不爱文学爱武装，不爱美人爱朋友，不爱钱财看义气，常常做出一些“侠客行”的豪爽之举来。后来渐渐长大了，突然“懂事”的他慢慢收敛了放纵不羁的脾性，开始弃武学文，从而博览天下群书，熟读天下兵书。

仕途生涯：

一、初级阶段：因为能文能武，能说能唱，以能力闻名于庙堂的他，很快被汉政府官员看中，迁升为公务员——辽东属国（辽河以西至锦州一带）都尉（相当于大汉朝的移民官，管签证兼作保安武官）。

英雄事迹：事实证明，段颍这个都尉并不好当，当时辽东属国内附的乌桓、鲜卑难民暴动。段颍本着新官上任三把火，立马领兵前去平暴，当时乌桓和鲜卑采取的是来去无踪去无影的战术，跟他们玩躲猫猫的游戏，一是需要本钱，二是需要体力，三是需要耐心，然而，段颍却不一样，他没有跟他们死耗到底，而是采取了“因地制宜”的策略。

具体实施如下：

大力宣传，营造氛围。伪造一封皇帝的诏书，伪称皇帝让他即日班师回营。

周密部署，严格落实。段颍带领士兵一边佯装撤退，一边在路上设下伏兵。

引蛇出洞，关门捉贼。结果，信以为真的鲜卑人认为这是他们“窃取胜利果实”的大好机会。结果，他们率众哇啦哇啦地前来追赶，像一群北欧旅鼠冲向灭顶的海洋。结果，他们正中段颍的伏兵计，结果，败的一踏涂地。

乌桓和鲜卑这一次输掉了“裤衩”，但段颍却没有赢得“盆满钵满”，相反，同样“伤痕累累”，原因是他，这一次胜则胜矣，但却胜之不武。因为整个过程中他使出了“矫诏”这项危险的技术活。

“矫诏”可是要掉脑袋的重罪，因此，有自知之明的段颍在取胜后，别人是向皇帝道喜，他却是“道忧”——请求处罚。

结果皇帝也感到左右为难。“矫诏”严格来说是砍头的，然而，这一次，段颍的“矫诏”一来是“善意之举”——为国为民御敌之需，情有可愿。二来是打了胜仗——为国为民立了功勋。最后，本着死罪可免，活罪难饶的原则，给他坐了几年的牢。因此，段颍遭遇人生第一次“滑铁卢”。

二、中级阶段。

段颍出狱后，他又立即被封为拜议郎。同年，太山、琅邪山贼东郭窦、公孙举昭造反，司徒尹谏一想，段颍刚从苦窑里出来，肯定对处理黑道上的事有经验，于是推荐段颍平乱。结果临危受命的段颍一战功成，平定了叛乱。结果段颍名利双收，被拜郎中，封列侯，赐钱五十万。

1、初试牛刀。

公元159年，外放为护羌校尉，西羌八部反叛，寇陇西，金城塞。段颍带了汉军以及湟中义从羌1.2万骑兵出湟谷，渡南度、越绝岭、战罗亭，小试牛刀，斩其酋豪以下二千级，获生口万余人，虏皆奔走。

2、积石山大捷。

公元160年闰正月，西羌部众联合烧何部落，攻击张掖。凌晨时分，逼近段颍军营，兵力悬殊之下，段颍亲自下马与敌步战，两军白刃战。缠斗至中午，汉军固然是刀折矢尽，羌军更是吃不住劲，全线溃退。段颍率领汉兵追击，且进且战，昼夜相攻，一路上割肉食雪，历四十余日，长途奔袭，追出塞外二千余里。终于在积石山追上羌军，阵斩烧何部落酋长及其部下五千余人。接受残余部众投降后，班师途中又于允街击溃西羌勒姐部落及零吾部落联合，斩首虏三千余人。这就是有名的积石山大捷（今阿尼玛卿山）。

3、第二次滑铁卢。

公元161年冬，段颍遭遇第二次滑铁卢。当时西羌先零部落，沈氏部落以及其他部落，攻击并州、凉州。段颍于湟中招募义从羌讨伐。不料，凉州刺史郭閼为分享段颍的功劳，故意阻挠，使段颍无法前进，羌族雇佣兵在战场上羁留太久，思念亲人，一哄而散。郭閼将所有罪过推到段颍头上，于是段颍被召回洛阳，囚入监狱，判处苦工，交付左苦工营服役。西羌势力遂不复可挡，攻城掠寨，招诱其他部落跟其他民族，羌族势力再度旺盛。凉州当地汉族军民思念段将军，集体到京城上访伸冤数以千数。朝廷迫于舆论压力，只得重里调查复核案件，面对这次千载难逢的“申述”机会，结果段颍却只是言自己有罪过，却不说自己冤枉，结果，自然没有获得释放和减罪。但他的此举，却得到了京师民众的高度赞扬和好评，直接给他一顶亮闪闪的高帽子——长者。

4、三战成名。

三年之后，鉴于西北边事再度吃紧，在举国之中找不到“合适”的挂帅人选时，才想到了还在“监里蹲”的段颍，于是把他无罪释放出来，拜议郎，迁并州刺史。11月，官复原职，再度出任护羌校尉，坐镇凉州。结果，段颍再次以实际行动证明了自己，当月即攻破当煎羌。斩其酋豪，首虏四千余人。总之一句话，凉州汉军军势复振。

公元165年2月，护羌校尉段颍，击破勒姐部落。斩首四百余级，降者二千余人。之后，段颍连破诸羌叛军，穷追猛打，转战山谷之间，自春及秋，无日不战，诸羌部终于全面溃散，共计杀二万三千人，俘虏数万人，万余人投降，封段颍为“都乡侯”，邑五百户。

公元167年春季，正月，内附之东羌先零部落，包围祲胡（今陕西省耀县），劫掠云阳（陕西省敦化县）。再寇三辅（左冯翊，右扶风，京兆尹。这就是怀柔移民，汉胡杂居的好处。胡人移到那里祸水就流到那里）。与此同时，塞外西羌当煎等部，再度兴兵。与之内外呼应。攻武威。段颍在鸾鸟（甘肃省武威县南）邀击诸羌，大胜，杀其渠帅，斩首三千余级，西羌于此弭定。

5、洗雪逋负。

公元168年二月，段颍见西羌已经平定，东羌（金城郡以东）如先零等部，依然武装对抗。而这时度辽将军皇甫规和中郎将张奂采取招抚政策，结果却是敌人见不利就投降，见机又叛乱。面对这种竹叶一场空的场景，段颍于是上书请战，并且信誓旦旦地承诺，用三年的时间，平定羌胡。结果朝廷批准了他的请求。

但这个时候朝廷支持他的军力已不足，因此段颍因带领千余人就开赴战场了，在途中，段颍做了两件事，一是召：召凉州军屯兵。二是放：释放刑囚。双管齐下，效果是看的见的，很快两人得兵万人。有了兵力，段颍马上使出了兵法上的招数——破釜沉舟：每人轻衣简装，只携带15日粮秣。出奇不意地从彭阳，奇袭高平，在逢义山跟先零等部进行了大决战。

这个时候的场面可以用六个字来形容：虏兵盛，汉军恐。面对敌人士兵多而，而且士兵气旺的场情，已军未战先怯了。这是个关键时刻，如果段颍不能指挥好，汉军将会败的一败涂地。段颍上演了两步走：

一是布阵。段颍令军中张镞利刃，长矛三重，挟以强弩，列轻骑为左右翼。

二是动员。在大决战前，段颍大声说道：“今去家数千里，进则事成，走必尽死，努力共功名！”

说完之后，段颍一马当先冲入敌阵，三军感奋，突而击之，羌虏大溃，斩首八千余级，获牛马羊二十八万头。朝廷这时是窦太后临朝。窦太后听闻后，大为惊喜，做了两件事。一是以中藏府调金钱彩物，增助军费，解决了汉军的温饱问题。二是拜颍破羌将军。

同年夏，段颍率领轻装部队，追击诸羌，出桥门谷，日夜兼程，1日1夜奔袭二百余里，在奢延泽（内蒙乌审旗—鄂尔多斯右翼前旗），落川，令鲜水等地，与羌军连续作战，取得了一连串胜利。最

后在灵武谷决战，段颍被甲先登，士卒无敢后者。诸羌完全崩溃。又追之三日三夜，士皆重茧。

就在眼看就要最终解决羌虏问题的关键时刻，护匈奴中郎将张奂上书阻止段颍：“东部地区叛羌虽然破败，但对羌民族无法消灭，段颍性情轻率果干，应考虑到胜利形势，难以永远把握。最好用恩德接纳，就永远不会后悔。”

对此，段颍上书进行了反驳，提出了现在正是彻底消息和解决边境问题的时候了，不应该在祖国形势一片大好的时候而选择了“退缩”。最后的结束语是“臣每奉诏书，军不内御，愿卒斯言，一以任臣，臣时量宜，不失权便。”

按理说这是一封感动天感动地的上书，然而事实证明，却感动不了朝廷。这个时候的傀儡皇帝汉灵帝在听取宦官集团的“高见”后，来了个两步走，一是直接拒绝了段颍继续进军的请求，二是派谒者冯禅说降汉阳散羌。

结果，段颍认为现在春农时段，粮食不足，羌虏很快又要造反。不如趁现在时机解决它们。于是乎，这年夏天，段颍采取“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原则，不招安，而是进军。

于是乎，段颍马上带领，挺进到离羌人所驻守的凡亭山四五十里处，派骑兵司令员田晏，借调司令员夏育率领五千兵力作为先锋，打败了羌人。羌人向东撤退，重新聚集到射虎谷，分兵把守射虎谷的上下山门。段颍计划一举将他们全部歼灭，阻止羌人再度逃亡。

到了初秋的七月，段颍派遣一千多人到西县（甘肃省西和县）用木柱结成栅栏，纵深二十步，长达四十里，进行阻拦羌人逃走。然后，分别派遣田晏、夏育率领将士七千向射虎谷进军。为了防止士兵说话，他令士兵口中衔枚，乘着夜色攀上西山安营扎寨，然后挖凿壕沟，进入离羌人屯兵一里的地方。又派遣司令员（司马）张恺等人，率领三千人攀上东山。直到这时被蒙在“谷里”的羌人才发觉汉军已经“兵临城下”了，但已为时已晚，段颍和张恺分别由东山和西山纵兵

夹击，大破羌军，追击到射虎谷的上下山门和穷山深谷之中，结果势如破竹杀了羌酋长以下的将士一万九千多人。

而冯禅等人所招降的有四千人，被分别安置在安定（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汉阳（甘肃省天水市）、陇西（甘肃省定西市）等三郡。于是，东羌各个部落的叛乱全部平定。

段颍先后在汉阳郡经历了一百八十次战役，斩杀三万八千多人，俘获各种家畜四十二万七千余头，花费了国家财力四十四亿，其将士只死亡了四百多人。东汉朝廷改封段颍为新丰县侯，让他的待遇每年征收一万户的租税。

对此，东汉政府封免除了段颍的“抗旨”之罪，特封他为新丰县侯，采邑万户。颍行军仁爱，士卒疾病者，亲自瞻省，手为里创。在边十余年，未尝一日蓐寝。与将士同苦，故皆乐为死战。

公元170年春季，征调段颍回京师，将秦胡步骑五万余人，及汗血千里马，生口万余人。诏遣大鸿胪持节慰劳于鎬。军至，拜侍中。

段颍能建立奇功，在此时这个宦官集团专政的王朝里，已经算是“出类拔萃”了。

（2）人在官场，身不由己

现在社会上，一些好人因为种种诱惑，好人往往容易变成坏人。其实好人是如何变成坏人的呢？

首先，好人要有“坏人的概念”，也就是说他要知道什么是“坏人”，当他知道了什么是“坏人”，那么他也就是种下了“坏因”，有了这个“因”才有可能结出“坏人”的“果”！如果一个人对“某人”有了“坏人”的概念之后，在这个人的心里“某人”就会和“坏人概念”联系在一起，如果“某人”经常出现在他的“感知范围内”，那么“好人”大脑中就会因为“外在刺激”而经常出现“坏人意识”！即使面对“其他人”的时候，也会开始隐约出现“坏人的概念”，于是他开始对“所有人”有了“坏人假

设”，“防范心理”得到加强！

随着“外在刺激”，与“某人”的矛盾和对“某人”反感、厌恶的积累，产生了“愤怒”，“愤怒”日积月累又形成了“仇恨”！“仇恨”一旦强化到掩盖人的“理智”主宰人的“行为”，那么“好人”就开始产生了“以暴制暴”的想法！接下来，“好人”干了第一件“坏事”，由于受到“一日是坏人，一生都是坏人”思想的影响，“好人”在“坏人意识”和“恐惧心理”的支配下为了掩饰自己干的坏事，会不惜再次犯错！“好人”之后就一发不可收拾，越陷越深，成为“邪恶”的奴隶“恐怖主义”的傀儡！就这样一个好端端的“好人”被逐步改造成了“人人怒弃”的“坏人”！

其实说白了，就是一句话：“一切的事都是心魔在作怪，你想错了就会做错！”

闲话少说，下面就来一个好人变坏人的故事——段颍浮沉记。

汉灵帝把窦太后安葬到了宣陵，但这个时候，全国人民都对独特专行，祸国殃民的宦官集团怨恨起来。京城洛阳的民众更是不满，太学生书朱雀阙为了泄愤，悄悄地在城南的朱雀门（皇城的正南门）写上了一行字，当然不是写某某某到此一游之类的话，而是说：“天下大乱，曹节、王甫幽禁谋杀太后，公卿都空受皇家的俸禄，没有人敢说忠言。”

意思已很明确，直接赤裸裸地指责曹节、王甫等宦官害死了窦太后。结果自然触怒了曹节和王甫，他们马上借汉灵帝之手，下了这样的诏书：命令司隶校尉（相当司法局局长）刘猛全城追查搜捕凶手。

刘猛接到这个光荣的任务后，却并不高兴，他认为写标语的人并没有罪，因为所写的内容是真实的，报道的方式也厚道的。因此，他只是派人象征性地进行搜捕。结果一个月后，还没有找到真凶。

结果刘猛成了“代罪羔羊”，因为“搜查不力”马上被贬为谏议大夫。

与此同时，御史中丞段颍接替刘猛的位置，成了校全国最高司法

局局长。段颍一则出于“感激”，二则出于职业军人出身以服从命令为天职，本着宁可错杀一万，不可放过真凶的原则，立马派人四处搜捕，结果包括在大学游学的学生在内，一共乱抓关押了一千多人。

就这样，段颍虽然没有把真凶找到，但至少找到了“替罪羔羊”。曹节和王甫对于段颍雷厉风行风行的办事风格和态度感到很满意，因此，对已经遭贬的刘猛更加恨之入骨，于是，立即“授意”段颍寻找理由和借口千方百计地弹劾刘猛，结果在段颍一浪高过一浪的攻击波中，本就已“立足不稳”的刘猛立马“中弹倒下”——被定“卖国求荣”罪贬到皇宫建筑工地的劳改处（左校营）罚做苦役。

这个时候的抗羌英雄段颍不知不觉中已经成了“扫黑英雄”，成了臣服于宦官的鹰爪和走狗了，实在令人叹息。看样子好人变坏人只隔着一扇门啊。

正如前面所说，“好人”干了第一件“坏事”，由于受到“一日是坏人，一生都是坏人”思想的影响，“好人”在“坏人意识”和“恐惧心理”的支配下为了掩饰自己干的坏事，会不惜再次犯错！“好人”之后就一发不可收拾，越陷越深，成为“邪恶”的奴隶“恐怖主义”的傀儡！就这样一个好端端的“好人”被逐步改造成了“人人怒弃”的“坏人”！

段颍在对刘猛痛下“杀手”后，本着“破罐子破摔”的原则，很快对准了朝中另一位大将张奂。当时段颍正在前线“破羌时”，张奂的招降主张让他遭到了一记“闷棍”，如不是他当机立断，来了个“君命有所不受”，只能他现在还窝在最前线抗羌呢？一想到这些，段颍就十分恼火，认为自己的仕途差点“葬送”在这上面的他开始对张奂进行打击报复。

结果，段颍联合宦官王寓等人，对张奂进行了“狂轰乱炸”，想把张奂驱逐到敦煌郡去谋害他。

俗话说好汉敌不过人多，对此，情知噩运难逃的张奂选择了“妥协”，以书信的形势向段颍谢错，其文曰：

“小人不明，得过州将，千里委命，以情相归。足下仁笃，照其辛苦，使人未反，复获邮书。恩诏分明，前以写白，而州期切促，郡县惶惧，屏营延企，侧待归命。父母朽骨，孤魂相托，若蒙乡怜，壹惠咳唾，则泽流黄泉，施及冥寞，非免生死所能报塞。夫无毛发之劳，而欲求人丘山之用，此淳于髡所以拍髀仰天而笑者也。诚知言必见讥，然犹未能无望。何者？朽骨无益于人，而文王葬之；死马无所复用，而燕昭宝之。党同文、昭之德，岂不大哉！凡入之情，冤则呼天，穷则叩心。今呼天不闻，叩心无益，诚自伤痛。俱生圣世，独为匪人。孤微之人，无所告诉。如不哀怜，便为鱼肉。企心东望，无所复言。”

这个时候的段颍虽然已误入“歧途”了，但良心还未泯，见张奂信中所写，情真意切，于是对他再也下不了“杀手”，选择了“收刀”。

而在刀锋走了一趟的张奂情敌再呆在朝廷并但没有“前途”，反而随时会惹来了“祸端”，因此他选择了弃官归隐，回到家乡弘农，闭门不出，与弟子千人，讲诵儒经，著《尚书记难》三十余万字。汉灵帝光和四年（公元181年），张奂卒于家，终年七十八岁，这是后话。

张奂走了，段颍在坏人这条道路上越陷越深了，很快又制造了一次惨绝人寰的惊天杀人案。

当初，魏郡（今河北省临漳县）人李嵩担任司隶校尉，因为以前的怨恨而杀害左扶风人苏谦。苏谦的儿子苏不韦改换姓名，结交宾客为父报仇。随后李嵩迁升为主管钱粮的大司农，苏不韦躲藏在草料库中，挖掘了一条直通李嵩的卧室地道，结果却阴差阳错地杀了李嵩的妾和小儿子。李嵩因此十分恐惧，重新用木板铺好地面，一夜之间李嵩怕被暗杀，换床九次。而这时的苏不韦因为对李嵩下不了黑手了，于是又来了个“刨根问底”——对李嵩父亲的坟墓进行了“扬灰挫骨”后，逃之夭夭。祖坟被挖了，李嵩立即请求官府进行缉捕，然而，却找不到狡猾的苏不韦的踪迹。面对这样的情况，羞愤难当的李嵩气因直吐血，结果这血一吐就吐的没完没了，最后竟然一命呜呼。人家诸葛亮三气周瑜才成功，苏不韦却只用了两气李嵩就让他到阎王那里

报道去了，看样子更加技高一筹啊。李嵩死了，苏不韦却现身了，这个时候朝廷对他这样的“罪犯”居然不闻不问了，原因是这时候的朝廷大赦天下，他成了无罪之身了，李嵩如果泉下有知，一定会气活过来。

说这么一个小折曲，现在言归正传了，结果朝中的段颍却恰好和李嵩是八拜之交。李嵩被苏不韦气死了，段颍发迹后自然没忘了为朋友“公报私仇”，于是，段颍采取了“柔”功开始对“无罪一身轻”的苏不韦下手了，他派人给苏不韦送去了一封聘用书，书的中心思想只有一个，那就是聘用他为司隶校尉府里的下属官员。要他去当段颍的“下属”，苏不韦显然知道这是段颍的落井下石之计，这显然是黄鼠狼给鸡拜年，不安好心啊。也正是因为这样，知道这一去就是羊入虎的他选择了拒绝，理由是：身体有恙，恕不能从命。

接到苏不韦的拒绝信，段颍怒发冲冠，这时，眼看柔的不行，他直接来硬了，派下属张贤再向韦家行。临行前，段颍做了两件事，一是送了一把刀给张贤，并且向他使出了一个杀气腾腾的眼神。二是送了一杯毒酒给张贤的父亲，说了这样一句话：“如果张贤此去杀不了苏不韦，你就把这杯毒酒喝下去！”

结果张贤在段颍的威逼利诱下，以快刀斩乱麻的方式，不但斩杀了苏不韦，连同他的一家六十多人全都杀了。看样子狗逼急了会跳墙，人逼急了会疯狂这话一点都不假啊。

另外，段颍还帮助宦官集团“维持秩序”。

勃海郡王刘惔，因为犯了错，被贬降为瘿陶县王时，为了“仕途”需要，他给中常侍王甫说了这样一句话：如果能恢复他勃海郡王的封国，他愿意送给他五千万元作为谢礼。然而，计划赶不上变化，王甫还来不及“行动”，汉桓帝却先“行动”了——去世了。结果汉桓帝死时，并没有忘了刘惔，遗诏恢复了他勃海郡王的官帽。于是乎刘惔经过一番波折后，又拥有了属于自己的权势，但重新当勃海郡王的他却对自己当初对王甫的“承诺”食言了，原因是这是汉桓帝念血脉之情的善举，而并不是王甫的“抬举”。无功不受禄，因此不肯送这五千万的

谢礼给王甫。

王甫在宦官要风得风，要雨得雨，连皇帝都是他的摆设，面对刘愷的出尔反尔，他十分生气，密派手下监督，并将这一情况对段颍进行了“暗示”。段颍也不吃素的，他先派人逮捕了和刘愷走得很近的郑飒，然后将郑飒关押在北寺重案监狱。随后对汉灵帝打了这样一个小报道：郑飒等人阴谋迎立勃海王刘愷当皇帝，这是大逆不道的行为。

汉灵帝听说自己的权威受到了威胁，连调查都直接免了，直接下诏命令冀州刺史逮捕了刘愷，就地审问核实。结果冀州刺史在接到段颍的“暗示”后，采取各种严刑逼宫等办法，最终逼使无法忍受折磨和痛苦的刘愷自杀。随及把刘愷的妻妾十一人，子女七十人，歌伎舞女二十四人全部进行了狱中斩。勃海郡国太傅、宰相以下的官员，全部被杀，当真做到了“斩草除根”。

因为汉灵帝的无能，因为朝廷的黑暗，连段颍这样的抗羌英雄也蜕变成了宦官的走狗，实在令人可悲可叹可惜。当然，段颍因为选择了和宦官集团靠边站队，很快从司隶校尉的位置上擢升为太尉，可谓权高人上，位极人臣。至此，他的仕途生涯到了最高峰。

然而，人在高处不胜寒，在太尉的位置上，段颍并没有干多久，因为老天爷“迁怒”——出现日食而被免官。要知道，在东汉后期，因为外戚、宦官专政，上演的是无穷无尽的政治斗争，结果总是拿老天说事儿，后来竟然形成了“每逢特殊天象，三公要轮流自动下岗，以应天时”这样的“不文明”规定，而原本一直顺风顺水的段颍遭遇人生的第三次滑铁卢，被免职。

都说落水的凤凰不如鸡，段颍的噩梦并没有因为摘掉了乌纱帽而停息。宦官集团中的中常侍程璜因为一直对段颍心怀“敌意”，因此，在其“落水”之际，与其女婿司隶校尉阳球来了个强强联合，来了个“痛打落水狗”。欲加之罪，何患无词，遭遇陷害的段颍此时已是无官一身轻了，但这一次，他不愿再去坐牢狱之灾，享牢狱之罪，忍牢狱之痛了，在接到了入狱令后，他以自杀的方式来了个“拒不实行”。虽然后来，他的冤案遭到了平反，但逝者如斯夫，恢复了名誉，恢复了地

位，恢复了一切又如何，还不一切都是空嗟叹，空悲切，空余恨。

（3）粉身碎骨全不怕

抛掷南阳为主忧，北征东讨尽良筹。

时来天地皆同力，运去英雄不自由。

千里山河轻孺子，两朝冠剑恨谯周。

惟余岩下多情水，犹解年年傍驿流。

——罗隐《筹笔驿》

朝中的正义之臣一个个消亡殆尽后，汉灵帝身边几乎是清一色的宦官集团势力把持了。这个时候，汉灵帝似乎也对天下人对宦官的仇恨有所查觉，于是做了一件大实事，就是这件大实事，再度引起了朝中一个忠义之臣的绝唱。

熹平四年（公元175年）三月，十九岁的汉灵帝终于做了一件大实事，命令儒学大师校正《五经》（五经即：《诗经》、《尚书》、《礼记》、《易经》、《春秋》），同时任命议郎（国会议员）蔡邕用古文、大篆、隶书三种字体书写成样本，再让石匠刻在石碑上，竖立在太学门前，使一代代学子都能以此作为《五经》的正本，碑凡46块，这就是著名的《熹平石经》。

也正是汉灵帝一决定，成就了蔡邕呕心沥血，写完古文、大篆、隶书三种字体的《五经》之日，也完成了他的脱变，成就了我国东汉旷世奇才著名的东汉大文学家、大史学家、大音乐家、大画家、大书法家。据说石经刚立，坐车前来观看以及临摹和抄写的人，每天都有一千多人乘车前来，使车辆挤满大街小巷。从此，让历史记住了他的名字。据说对他的字的评价是“骨气洞达，爽爽有神力”。随及，汉灵帝命工修理鸿都部门（东汉时称皇家藏书之所为鸿都），工匠用扫白粉的帚在墙上写字，蔡邕从中受到启发而创造了“飞白书”。这种书体，笔画中丝丝露白，似用枯笔写成，为一种独特的书体，唐张怀瓘《书

断》评论蔡邕飞白书时说“飞白妙有绝伦，动合神功”。

那么，这个蔡邕又是何许人也？

蔡邕字伯喈，陈留圉（今河南开封东南）人。汉顺帝阳嘉二年（公元133年）出生于一个世代官宦家庭。十四祖蔡寅辅佐汉高祖刘邦而被封为肥敬侯。六世祖蔡勋在西汉末年为郾令。他的父亲虽然官位不显，但是娶的妻子弘农袁氏属于阀阅世家。生活在这样一个世代大家，自幼受到良好的教育。蔡邕少时即博学，师事太傅胡广，通经，熟悉汉代史事，好辞章、术数、天文、音律等。二十岁时，师事年已六十二岁、名重当时的重臣胡广。从此，得到了朝廷有关要人的关注。但并蔡邕进入仕途生涯后，并没有一帆风顺。

下面，我们先来看蔡邕的第三次仕途生涯。

第一次仕途生涯：半途而归。

东汉桓帝延熹二年（公元159年）的秋天，二十七岁的蔡邕被征召晋京。按理说，能够得到朝廷的垂青，对于蔡邕来说，无疑是一个千载难逢的展露才华的机会。但是，年青的蔡邕却没有特别的兴奋，因为这次赴京，多少带有一点屈尊的意味。不久前，也就是这年的七月，郎中汝南袁著撰《诣阙上疏》，请抑损梁冀擅权。涿郡崔琦以文章为梁冀所善，崔琦出于善意而作《外戚箴》、《白鹄赋》以讽。结果两人均被梁冀所杀。

八月，以帝舅之尊横行霸道的大将军梁冀终于咎由自取，招致杀身之祸。所谓有首策之功的中常侍徐璜等五侯并封列侯，专权选举，从此执掌大权。结果朝中正义之臣李云、陈蕃等人为此和宦官集团展开殊死搏斗的宫廷斗争。

蔡邕深深地感到，自己第一次被征召晋京，就已在无形中被卷进矛盾的漩涡之中。他自己也知道，徐璜等人所以有所垂顾，并非要委以重任，而是听说蔡邕擅长鼓琴，就敦促陈留太守招致蔡邕为他们鼓琴弹唱，娱宾遣兴。这对于立志“拔萃出群，扬芳飞文”的蔡邕来说，

多少是一个讽刺。一路上，秋雨泥泞，许多贫民饥困冻饿，殒命街头。此情此景，叫胸怀大志的蔡邕百感交集，抑郁难遣。行至偃师，就再也不想前行了，于是称病而归，提前结束了自己第一次的晋京之行。

蔡邕第一次踏上仕途、失意而返时并有空手而归，他有感而发，创作出了《述行赋》，后来成了其辞赋代表作。《述行赋》中的“贵宠扇以弥炽兮，金守利而不戢。前车覆而未远兮，后乘驱而竞及。穷变巧于台榭兮，民露处而寝湿。”这种描写，与杜甫的“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有异曲同工之妙。当真不是枉此行啊。

第二次仕途生涯。

此后，蔡邕在家乡闲居长达十年之久。回乡之初，静下心来，玩味着这一年多来的是是非非，深感“利端始萌，害渐亦牙”，于是想到东方朔的《答客难》、扬雄的《解嘲》、班固的《答客问》、崔骃的《达旨》，退而撰著《释诲》来安慰自己：“心恬淡于守高，意无为于持盈。”

当然，自幼受到的传统教育，使他不可能完全离群索居，不交当世。一方面，他在悉心收集乡邦文献的同时，也在密切关注着乡贤在朝廷中的陟降。另一方面，他也在时刻留心着京城政局的重要变化，说明他没有一刻忘却现实，多少有点夫子自况的味道。三十一岁那年，尚书朱穆卒，他连续写下《朱公叔鼎铭》、《朱公叔坟前石碑》、《朱公叔谥议》等三篇影响较大的文字。

多年的用心终于得到回报。四十岁那年，蔡邕又被召回京城，出任东观著作。此后六年在京城度过，这是蔡邕学术生涯中最为辉煌的时期。其间，最重要的事件，或者说是蔡邕的最大功绩，就是极力倡议刊刻熹平石经，对儒家经典进行了一次系统的整理，影响极为久远。

然而，事实证明，蔡邕没有因此就在仕途生涯上飞黄腾达，反而再次遭遇了人生的滑铁卢。

当时，因为宦官把撑朝野，全国上下的官场一片黑暗腐败，州郡的官场人士互相结党，做出营私舞弊，排斥异己的事，结果幽、冀两州成了政治斗争最严重的地方，官员与官员之间明争暗斗，结果是没有人能坐稳这里的刺史的位置。对此，朝议认为“州郡相党，人情比周”，规定婚姻之家及两州人士不得互相监临。随后，又制订了“三互法”，规定诸州郡行政长官，不仅不能任用本籍之人，而且两州人士及婚姻之家也不能交互任官。其目的是防止官吏来互相勾结庇护。结果“三互法”的政策一出台，出现的结果是“禁忌转密，选用艰难”，致使幽、冀两州太尉一直“悬而未定”。

蔡邕为人正直，性格耿直诚实，眼里容不下沙子，对于一些不好的现象，他总是敢于对灵帝直言相谏。对此，刚刚写完石经样本的蔡邕，并没有闲着，马上站出来，来了个上书，说了两层意思。

州郡一日不可无刺史。我认真地观察了幽州和冀州的情况，本来这二州是盛产铠甲和战马的地方。这些年来，却遭受兵灾和饥荒，逐渐使这两州的物力和财力损耗殆尽。如今两州刺史空缺多时，官员和民众翘首以待，导致万里山河一片萧条，没有人去管理。应该早点确定刺史才对。

如今应该重申朝廷的权威与神灵的精神控制，让幽、冀两州的人明确国家的法令。以前对方相互推选的刺史，尚且畏惧不敢结党营私；何况还有三互法的限制，有了朝廷的权威与神灵精神控制，加上三互法的限制，以后不足以再去担心！我希望陛下能上效先帝，撤销最近下达的三互禁令，对于各州的刺史，凡是有才能的人都应该及时重用或者更换，不应该受资历、三互的限制，使之成为定制。

总之，一句话，蔡邕希望汉灵帝“不拘一格用人才”。结果，他的建议如石沉大海，杳无音讯。

随后，年少轻狂的汉灵帝于熹平六年（公元177年），也许是受蔡邕的影响，迷恋上了文学，撰写了《皇羲篇》五十章。为了扩大宣传和知名度，汉灵帝来了个两步走：

一是召开研讨会。具体办法：筛选大学中能创作辞赋的学生，集中到鸿都学府大门下，对《皇羲篇》进行学习研究，探讨。

二是刻书成石碑。具体办法：召来刻写文字的工人和擅长书写鸟篆字体的人，让这些人把《皇羲篇》刻成石经。

然而，因为这两步走，在负责人侍中乐松和祭酒贾护的“精心挑选”下，前来的学生中都属于“三无”人员，一是无才、二是无德，三是无能。结果每当灵帝召见时，这些三无人员却充分发挥三寸不烂之舌，以口若悬河的态度，尽做趋炎附势的事，通过“吹、捧、抬”的方式把汉灵帝夸上了天，让汉灵帝听了听了春风满面。汉灵帝高兴之下，立马给了这些拍马屁的小人进行封官加爵。眼看汉灵帝整天和这些人唱“双簧”，蔡邕立即来了唱“对角戏”：皇府里的下属官员，应该挑选有盛德的人来担任，岂能录用浮夸务虚的丑恶之徒呢！为了国家社稷，应该把他们都遣送原籍，以便辨明诈骗和虚伪的小人。”

蔡邕的奏章呈上去之后，汉灵帝非但没有采纳，反而对蔡邕由热变冷，由敬重变厌恶，由重用变疏远。他此时觉得“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应该“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作伴好还乡”，应该多享受美酒、美女、美景，应该让“孝敬”“懂事”的宦官进一步管理朝政，替自己分忧解难。为此，他还开始了自己的梦想之旅，他准备完全“交权”后，在宫中开一个集贸市场，自己转行来当“市长”的部长，那样多风光啊。

都说人逢喜事精神爽，同样，人逢梦想精神爽，于是，他马上来了个行动，再做了个大手笔，改“熹平七年”（公元178年）为“光和元年”。并且大赦天下，以示皇恩浩荡。

改了年号之后，他的大行动还在继续，设立鸿都门学府，让那些浮夸之辈的学生全部派到各州郡，有的被任命为刺史（州长），有的任命为太守（郡长），有的留京担任尚书（部长）和皇帝的机要侍中（秘书），甚至于有的被封为侯。一时间，朝中被陷入一片风声？鹤之中。

这个时候，连老天似乎都看不惯这个腐败如斯的朝廷了，第二年，也就是光和元年（公元178年）六月二十九日，继上次的“青龙”事件后，这时又出现了“黑龙”事件，有一道龙形状的黑气如流星般直直坠而下，落到了汉灵帝的温德殿中。把正寻欢作乐的汉灵帝吓的半死。

蔡邕见状，本着恪尽职守的原则，对汉灵帝进行了第三次上书，陈述了六件事。

第一，行祭如旧。建议：郊祭“五帝”，是为了“导致神气，祈福丰年”；庙祭祖宗，是为了“追往孝敬”。这些都是帝王的“大业”，应当排除一切禁忌，按故典行祭。

第二，广开言路。建议：国之将兴，能听到至言，从而“内知己政，外见民情”，要“以劝忠谏”，“博开政路”，使“抱忠之臣展其狂直”。

第三，督察贤奸。建议：应当恢复朝廷遣使的办法，“纠举非法”，同时“更选忠清，平章赏罚”。对官吏要进行年终考核，处分优劣，“使吏知奉公之福，营私之祸”。

第四，广求贤才。建议：不能以“书画辞赋”的“小能小善”取士，而要取“通经释义”的人才。

第五，考察治民的长史。建议：应“以惠利为绩，日月为劳”。以政绩的优劣，定赏罚升黜。

第六，慎选太子官属。建议：须知今虚伪小人，“假名称孝”，应当“搜选令德”。

蔡邕认为，天上投下黑龙，天下就有怨恨，这预示着海内将会大乱。天灾人祸与官吏良莠有密切关系。

为了这自己的论述更加具有说服力，他还说了三个关键词：

1、在其位谋其政。我希望陛下忍痛割爱，专心治理国家，以此来报答上天的厚望。

2、上梁不正下梁歪。陛下既然能亲自带头约束限制不正之风，左右近臣也会跟着效仿，如此就会上下谦和，以此来堵塞灾祸之源。天道将会亏待自满的人，鬼神也会把幸福赏给谦和的人。

3、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君臣之间如果不能严守秘密，皇上自有泄密的戒律，臣子会有丧生的灾祸。请陛下千万不要泄漏我的奏章，以免让尽忠的官员与奸佞小人结怨成仇。

总结陈词：只有革除吏制的弊端，惩治不法官吏，选择贤良任用，才能消除天灾人祸，还太平盛世。

应该说蔡邕上书的语气坚定而沉稳，犀利而直白，汉灵帝看了奏章后，若有所思，若有所叹，转入“内寝”费思量去了。结果一直“如影相随”的宦官曹节乘机偷看了奏章，他这一看不打紧，惊的云里雾里，目瞪口呆，于是马上来了“泄密”，很快蔡邕“诽谤”宦官的事就泄露出去了，于是众宦官自然对蔡邕“横眉冷对”，恨不能除之而后快。

当然，聪明的宦官集团并没有因此而采取“群而攻之”的下下策，而是派出了“枪手”作代表，进行了“暗攻”。这个枪手就是中常侍程璜。

程璜之所以甘当枪手，那是因为他跟蔡邕有不共戴天之仇。蔡邕动了他的女婿阳球。身为大匠（建设部部长）阳球素来和蔡邕的叔父蔡质不和，担任卫尉的蔡质一直看不惯阳球的无法无天行为，多次和他公然“作对”，对此，两人闹的剑拔弩张之际，程璜却认为蔡质之所以敢在太岁爷上动土，那是因为有幕后推手蔡邕在，于是“迁怒”于他。此时眼看蔡邕成了宦官集团千夫所指之人，便来了个“拔剑而起”，采取的战略还是诬蔑：“蔡邕、蔡质为了自身利益，多次找刘郃进行徇私舞弊，结果都被正直的刘郃婉言拒绝了。但这却触怒了蔡邕，他们怀恨在心，蓄意中伤，猪狗不如。”

身为皇亲国戚的大鸿胪刘郃原本与蔡邕叔侄井水不犯河水，此时居然被程璜拿出来当“子弹”用，当真印证了这样一句话：躺着也中枪啊。

汉灵帝一听，引起了高度重视，马上叫蔡邕到宫里来进行“单兵较练”——质问。

对此，蔡邕先是一惊，然后一怒，说了四句话：

1、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我这个人啊愚昧而又憨直，无知而又耿直，无畏而率直，做人做事都是“直通车”，坚决按原则办，丝毫没有顾及到日后的灾祸。

2、知我罪我，其惟春秋。陛下如果怜惜我是一个忠臣，就应该加以保护。如果放任让诽谤延续下去，那么臣就会死无葬身之处了。

3、粉身碎骨全不怕，要留清白在人间。我今年已有四十六岁了，马上要“奔五”了，我死不足惜，死后如果能以“忠臣”名义相托，那么，这样我生的不伟大，死的也光荣。

4、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我死后，唯一担心的是，恐怕陛下从此以后再也听不到忠言了。

尽管蔡邕以“壮士断腕”的大无畏气魄对汉灵帝进行了交心交底交融地“坦诚布公”，但却无法让已被迷失双眼的汉灵帝“回心转意”，汉灵帝很快就把蔡邕和蔡质变成了“阶下囚”。

天真而率性的知识分子，涉足末世宦海，正如狂风疾雨中的一叶扁舟，完全任凭命运的簸弄，最终难免倾覆的结局，这是末代士子的共同命运，蔡邕亦不例外。

（4）琴赋悲歌

入狱这并不是宦官集团想要的最终结果，他们最终想要的结果是要让蔡邕和蔡质“永远的消失”，于是宦官集团对在牢狱已是“鱼桶”的

他们进行了更为猛烈的攻势，强烈要求汉灵帝将蔡氏叔侄斩首示众，理由是：公报私仇，大逆不道，残害忠臣，罪大恶极。

结果在这个关键的时刻，宦官集团中的中常侍吕强也许是良心发现，也许是敬佩蔡邕的为人，来了个“奋而救人”三步曲：一是对汉灵帝求情，二是对宦官集团同胞求爱，三是对寺庙高党求佛。也正是这种精神，他的善心感动了天感动了地，也感动了汉灵帝，于是，他马上做出了如下终极审判：

1、减除蔡邕叔侄的死罪。

2、贬逐蔡邕叔侄及其家属到朔方郡（今内蒙古鄂尔多斯右翼后旗黄河西岸）。

对此，本着斩草除根的原则，阳球一路上接连派出刺客，想在路上把蔡邕“干掉”，结果这些无论武功和轻功都很“行”的刺客，上演的不是“刺客行”，而是“刺客逃”——他们都为蔡邕的大义所感动，他们都为蔡邕的人品所折服，不忍下手，而选择了“归隐江湖”。

眼看使用刺客这一招“暗”的不行，阳球马上又使出一招“明招”——通过“软”（贿赂）“硬”（威逼）兼施的策略，“指使”并州（今山西省太原市）刺史和朔方郡太守对蔡邕下毒手。然而事实证明，并州刺史和朔方郡太守并不是阳球“想买就能买”的，而是来了个“想说就说”，将事情真相告诉了蔡邕后，协助其逃生，最终蔡邕在这些正义人士的支持和帮助下，得已保全生命。

后来，汉灵帝脑中突然又“灵光一现”，觉得对蔡邕“谅刑”过重，大手一挥，又赦免他。赦免之后，蔡邕并没有再回朝廷，而是带着一家老小在外奔波，为的是躲避宦官集团那班有权势的恶人们的谋害。最后，他躲到自己的故乡陈留去了。

对此，宋代大诗人陆游写下著名的《小舟游近村舍舟步归》对蔡邕进行了感慨，诗曰：

“斜阳古柳赵家庄，负鼓芒翁正作场。

身后是非谁管得，满村听说蔡中郎。”

蔡邕爱好音乐，他本人也通晓音律，精通古典，在弹奏中如有一点小小的差错，也逃不过他的耳朵。蔡邕尤擅弹琴，对琴很有研究，关于琴的选材、制作、调音，他都有一套精辟独到的见解。从京城逃出来的时候，他舍弃了很多财物，就是一直舍不得丢下家中那把心爱的琴，将它带在身边，时时细加呵护。在隐居故乡的那些日子里，蔡邕常常抚琴，借用琴声来抒发自己壮志难酬反遭迫害的悲愤和感叹前途渺茫的怅惘。

“一弹三歎，凄有余哀。”关于他的“琴事”很多，这里且举三个蔡邕听琴的故事，管中窥豹，看看这位旷世奇才的“神笔”之举。

一、取竹制“柯亭笛”。

在遗回故乡的途中会稽高迁时。这里竹子成林，引起了蔡邕的逸趣，想取竹制笛以消除旅途之劳累。一天午后，他独自到竹林里挑竹料，可是并没有找到合适的，只好扫兴而归，不觉来到柯亭，这个小巧玲珑的竹亭子却吸引住他。他迈步踏了进去，四边瞧瞧，忽然对着屋檐下的竹子数了起来，数到第十六根就停住了，睁大眼睛呆呆地看着，好似想到了什么，马上搬来了一把梯子爬上去对着那根竹子又看又抚摸，越看越爱，并一边喊着“王大哥！王大哥！请把这第十六根竹子给我拆下来。”王大不解地说：“亭子昨天才盖好，拆不得啊！你要竹子，后面竹林有的是，我给你去砍来”。蔡邕着急地说：“我要的并非普通的竹子，而是丝纹细密，又圆又直，不粗不细的竹子。你看这竹子光泽淡黄又有黑色的斑纹，从里到外都是一根再好不过的制笛材料，林子里的竹子我都找遍了，就没有这么好的，请你还是给我拆下来吧！”王大终于同意了。笛子作成后，果然不同凡响。由于竹子取材于柯亭的缘故，乃取名“柯亭笛”。

二、烧桐制焦尾琴。

有一天，蔡邕坐在房里抚琴长叹，女房东在隔壁的灶间烧火做饭，她将木柴塞进灶膛里，火星乱蹦，木柴被烧得“噼里啪啦”地响。

忽然，蔡邕听到隔壁传来一阵清脆的爆裂声，不由得心中一惊，抬头竖起耳朵细细听了几秒钟，大叫一声“不好”，跳起来就往灶间跑。来到炉火边，蔡邕也顾不得火势之大，伸手就将那块刚塞进灶膛当柴烧的桐木拽了出来，大声喊道：“快别烧了，别烧了，这可是一块做琴的难得一见的好材料啊！”蔡邕的手被烧伤了，他也不觉得疼，惊喜地在桐木上又吹又摸。好在抢救及时，桐木还很完整，蔡邕就将它买了下来。然后精雕细刻，一丝不苟，费尽心血，终于将这块桐木做成了一张琴。这张琴弹奏起来，音色美妙绝伦，盖世无双。

这把琴流传下来，成了世间罕有的珍宝，因为它的琴尾被烧焦了，人们叫它“焦尾琴”。这架“焦尾琴”与齐桓公的“号钟琴”、楚庄王的“绕梁琴”、司马相如的“绿绮琴”并列为中国古代四大名琴。

三、听琴而逃为哪般。

乡亲们听说蔡邕回来了，都很高兴，因为蔡邕为老百姓做过好事，威信一直很高。一到家乡，亲朋好友一个个请蔡邕到家中去促膝叙谈家常和国事。蔡邕被乡亲们热情所感动，久久积压心头的万端愁绪好象慢慢解开了。

有一次，多年不见的朋友林仁听说蔡邕回乡了，特意准备了一桌酒席，邀请蔡邕到家里去作客。老朋友盛情难却，蔡邕只好应约。他兴致勃勃地往林仁家走去，走到大门外时，突然停止了脚步。原来屋里正在弹琴，琴声引起了蔡邕的注意，他就站在门外倾听。

开初，琴声悠扬，优美动人。不一会，琴声变得沉重、浑浊，有一种紧迫感。蔡邕蓦地听到琴声里隐隐地透露出一股“杀”气。他本能地愣住了。十年来死去活来的亡命生涯，使他对任何一种细微不祥之兆，都有着特别的敏感。他突然警惕起来：林仁请我赴宴，为什么琴声里隐藏着杀机？莫非多年不见的朋友变了，心怀鬼胎，也与邪恶势力同流合污，狼狈为奸？今日请我赴宴是假，伺机谋害是真……想着想着，他感到可怕。再一听琴声，呀！杀气不但未减，不更加紧张了，正是生死存亡之际，莫非他们立即要下毒手了？于是蔡邕转身回头就走。

主人得知蔡邕到了门口，未进大门就转身回去了，认为可能是自己没有好好接待客人，有失礼的举动。于是主人连忙亲自赶到蔡邕住的地方，再一次请他赴宴，并且再三向他道歉，说是忙于屋内张罗，有失远迎，请老朋友不要介意，今日看在老朋友面子上，一定要到家里去坐坐，家里还有其他客人正在等候。好说歹说，总算又把蔡邕请到了宴席上。

客人们热情洋溢地频频举杯祝福，个个开怀畅饮，唯有坐在首席的蔡邕好象惊弓之鸟，心魂未定，左顾右盼，掩盖不住内心的恐慌。真是一人向隅，举桌不安。主人再也忍耐不住心里要说的话了。他非常坦率地对蔡邕说：“蔡兄，我们是多年的知己，虽然许久不见，情谊却仍然如同当初，亲似手足。不知道今日你心里有什么不快的事情，能不能对小弟讲讲，也好分担忧愁。如果是小弟家中有失礼怠慢的地方，只管讲出来，千万不必介意。”

客人们也帮着为主人说话，争先恐后、开诚布公地请蔡邕不要计较主人的过失，也许有什么误会，有什么难言的心事，为什么不可以跟故乡的亲朋好友倾诉呢？

听了主人和客人们的一席肺腑之言，蔡邕慢慢地觉察到刚才也许是自己产生了一种错觉，老朋友这里并没有什么异常的情况，不会危及他的安全，主人态度很诚恳，客人更是有话直说，没有把自己当作外人。

蔡邕这时才放心地举起酒杯，把久久不敢进口的酒喝了下去，并直截了当地把刚才在门口听到琴声里带有“杀气”而产生的疑虑讲了出来。

蔡邕的话一说完，整个宴厅里响起了一阵善意的大笑，那位刚才弹琴的客人马上进行了“解惑”：原来，蔡邕在门口时，他正在弹琴。弹着弹着，忽然看到窗外一棵树上，有一只螳螂，张牙舞爪地正爬向一只蝉的身后。螳螂正要扑过去了，千钧一发之际，弹琴的人发现那只蝉要飞走了，他担心螳螂扑不住蝉，手上情不自禁地为螳螂助威。大概就在这时，琴声时充满了“杀气”，正好被蔡邕听出了这琴声中隐

藏的杀机。

听了弹琴的客人介绍，一场误会才最后解除。平静之后，大家对蔡邕听琴的本领，欣赏琴乐的能力，一个个惊叹不已，佩服之至。

“不迟不疾，如行如留，放一敝六，功无与俦。”对古琴的演奏，有欣赏能力的听琴者，可以理解琴声的内，在含义和声外之音，这种欣赏能力也是不容易达到的。要有这种欣赏能力，还得懂得古琴的音律。蔡邕就是精通音律的音乐家。有其作的《琴赋》为证：

“言求茂木，周流四垂，观彼椅桐，层山之陂，丹华炜烨，丝叶参差。甘露润其末，凉风扇其枝，鸾凤翔其巅，玄鹤巢其岐。考之诗人，琴瑟是宜。尔乃清声发兮五音举，发清商兮动角羽，曲引兴兮繁弦抚。然后哀声既发，秘弄乃开，左手抑扬，右手徘徊，指掌反覆，仰按藏摧。于是繁弦既抑，雅韵乃扬，仲尼思归，鹿鸣三章，梁甫悲吟，周公越裳，青雀西飞，别鹤东翔，饮马长城，楚曲明光，楚姬遗叹，鸡鸣高桑，走兽率舞，飞鸟下翔，感激兹歌，一低一昂。”

当然，“绰号三绝”的蔡邕除了书法和音律上有登峰造极的高度和造诣外，在文学上也是出类拔萃的。可以毫不夸张地说蔡邕是汉代最后一位辞赋大家。其所作赋绝大多数为小赋，取材多样，切近生活，语言清新，往往直抒胸臆，富于世态人情，很有艺术的感染力。

其中代表作品就是前面提到的第一次仕途生涯弑羽而归所作的《述行赋》。将统治者的穷奢极侈与人民百姓的极端贫苦，奸佞之徒的受到纵容与忠贞志士的横遭迫害进行比照，不仅强烈抨击了腐败政治，而且抒发了整个王朝陷入穷途末日的悲愤之慨。最后表示既然无亮采以匡世兮，亦何为此畿故决心爱结踪而回轨兮，复邦族以自绥。尽管未免消极，但拒不为垂死王朝作点缀，也真切显现了作者的反抗和血性。全赋短小精悍，感情沉痛，批判深刻，情辞俱佳，是汉末抒情小赋的力作。鲁迅说，必须看了《述行赋》，才能明白蔡邕“并非单单的老学究，也是有血性的人，明白那时的情形，明白他确有取死之道”。

蔡邕小赋的题材多样，他甚至用以表现男女情爱，风格大胆而直率。《青衣赋》就是相当感人的好作品。在这篇言情小赋中，他真实地坦露了对一位出身微贱的美女的爱情：爱她的姿容：盼倩俶丽，皓齿娥眉；爱她的勤快：精惠小心，趋事如飞；爱她的能干：中馈裁割，莫能双追；爱她贤淑：关雎之洁，不陷邪非；热情地赞扬她：察其所履，世之鲜希；为她的社会地位不平而惋叹：金生砂砾，珠出蚌泥。叹兹窈窕，散在卑微；同时也为由于门第相隔而不能结合深感痛楚：寒雪缤纷，充庭盈阶。兼裳累镇，辗转倒颠。吻昕（晓明）将曙，鸡鸣相催。饰驾趋严，将舍尔乖。蒙冒蒙冒，思不可排！感情是真挚的，表现了人情与封建礼法的矛盾撞击。

如此题材的作品在汉赋中可谓惊世骇俗，绝无仅见，甚至招来卫道士的谴责，如当时的张超就写了一篇《诮青衣赋》，讥其文则可佳，志卑意微，因此愈显难能可贵。

值得一提的是，汉灵帝死后，宦官集团被诛灭，后来董卓擅权，为了取得“招贤纳士”的美名，想起用一些名士作为心腹，就强迫蔡邕出来做官。下车伊始，拜官祭酒，又举博士，任侍御史，转治书侍御史，旋即迁任尚书，再迁为侍中；三日之内，由六百石的中级官员，升为二千石的高级官员，当真算是不苟一格用人才了。。初平元年（公元190年），蔡邕拜官左中郎将，从此人们便称他为“蔡中郎”了。随献帝西迁长安后，又被封为高阳乡侯。董卓对蔡邕很重视，而蔡邕并不甘心做他的政治点缀品。曾对堂弟蔡谷说，想要东奔兖州。蔡谷说：“你的相貌和常人不同，出门总是有很多人围观。以你这样的相貌却要躲开人的耳目，不是很难吗？”蔡邕听了这话，只好打消了逃走的念头。董卓被杀后，王允掌握了朝政大权，凡是阿附董卓的官员都被下狱处死，蔡邕也没有逃脱被杀的命运，以浓重的悲剧气氛结束了一生，终年61岁。他的女儿蔡文姬也是一代才女，这是后话。

这里且引用其所作《伤故栗赋》算是对他的缅怀吧，其赋曰：

树遐方之嘉木兮，于灵宇之前庭。

通二门以征行兮，夹阶除而列生。

弥霜雪之不凋兮，当春夏而滋荣。

因本心以诞节兮，挺青蘗之绿英。

形猗猗以艳茂兮，似碧玉之清明。

何根茎之丰美，将蕃炽以悠长。

适祸贼之灾人，嗟夭折目摧伤。

第十四章：人生得意须尽欢

（1）爱也匆匆，恨也匆匆

青青听她吐语如珠，声音又是柔和又是清脆，动听之极，向她细望了几眼，见她神态天真，双颊晕红，年纪虽幼，却是容色清丽，气度高雅，当真比画儿里摘下来的人还要好看，想不到盗伙之中，竟会有如此明珠美玉一般俊极无俦的人品。青青向来自负美貌，相形之下，自觉颇有不如，忍不住向袁承志斜瞥一眼。

以上这段摘录自金庸《碧血剑》，讲的是凄美的爱情故事。下面就来看看汉灵帝的爱情故事吧。前面已经说过，建宁四年（公元171年），年仅十六岁的汉灵帝立宋孝灵为皇后。这个宋孝灵聪慧美丽，又具有“淑媛之懿”，被情寇初开的汉灵帝立为皇后也在情理之中，她的父亲随及被封为琅琊的不其乡侯。

继“窦家班”，一个崭新的“宋家班”似乎呼之欲出。然而，事实证明，不是每个人都能成为窦妙，不是每个人都能在皇后的宝座上“天长地久”，至少宋皇后就是属于“昙花一现”的皇后。

她有三大弱点：

1、缺乏个性特点。她的性情过于温和，属于典型的“淑女”风范，缺乏“野蛮”的女人味，又不会曲意奉承。长此一往，就很难对上喜新厌旧的汉灵帝的“口味”。

2、缺乏政治野心。她并没有向窦太后她们一样，一旦当子皇后，就千方百计打压其它宫女，把这些潜在威胁消灭于萌芽状态。

3、缺乏自信心里。她是个聪明人，深知宫闱之中勾心斗角的可怕与相互倾轧的险恶，她也谨慎周密地待人接物，如履薄冰地维护地位，但却缺乏唯我独尊的气魄和魅力，在后宫中威慑力不强。

也正是因为这样，“千恩万谢”的宋皇后很快发现自己错了，后宫显然不会按她的“千辛万苦”的和平的老规矩“我不犯人，人不犯我”来办事，相反，后宫因为她成了“千差万别”一宫之主，显然直接断了其它宫女的“千秋万代”的美丽梦想，于是乎，出现了这样一个“千变万化”的奇怪现象，后宫里受到宠爱的嫔妃们根本不需要“千呼万唤”使出来，本着“千丝万缕”的利益关系，都自发的产生了“千真万确”统一战线，“千方百计”要诋毁她，“千刀万剐”要对她下毒手。因此，很快宋皇后便处于“千头万绪”的风口浪尖上，事实证明，“千言万语”抵不过一句话果然很有道理，在后宫“千军万马”的厮杀中，宋皇后既无还手之力，也无招架之功。

后宫众妃对宋皇后群起而攻之，而汉灵帝又逐渐对她“移情别恋”，就在宋皇后的位置岌岌可危之际，宦官集团却来了个“落井下石”，给了手无缚鸡之力的宋皇后致命一击。

这一次宦官集团出场的是大哥大级别的“双子星”中常侍王甫。我们都知道，宦官集团曹节和王甫除了在在对窦武和陈蕃这场革命政变中“亲自”出手外，其余的时候都是隐藏在幕后，作“幕后推手”，而上阵都是他们手下的“枪手”，这一次王甫亲自出手。一来对手不是一般的人物，是堂堂的一国之皇后，无论身份、地位都不是一般人可以相比拟的。二来对手跟他有仇。这个对手存在一天，就对她是威胁。

前面已经说过，渤海王刘悝，曾因不守王法被汉桓帝贬为癭陶王，刘悝夫妇于是求助于当时颇有权势的中常侍王甫，答应恢复爵位之后礼谢王甫五千万。老练的王甫一口答应了却静观其变。不久汉桓帝病重，临终前惦记弟弟，恢复了刘悝渤海王的爵位。王甫脸皮也真厚，连句话都没帮人说，居然跑过去向刘悝邀功请赏，要求刘悝兑现承诺。刘悝知道这件事跟王甫八竿子搭不上边，一口拒绝了他。有句话叫“宁可得罪十君子，不要得罪一小人”。王甫怀恨在心，嚣张的他经以“莫须有”的罪名，指使宦官集团对“出尔反尔”的渤海王刘悝痛下杀手。结果汉灵帝不分青红皂白就处死了刘悝一家。

而刘悝的王妃宋氏却是宋皇后的姑母。王甫自然害怕宋皇后日后

报仇血恨，到时候自己就吃不了兜着走了。

与其日后受宋皇后凌毒，不如先下手为强，于是一不做二不休的王甫决定先斩除这个“后患”再说，于是，就在宋皇后在被后宫妃嫔群起而攻之，陷入四面楚歌之际。这个王甫找了个“枪手”太中大夫程阿，对宋皇后进行了“致命一击”。

这“致命一击”的手法还是很老掉牙，两个字——诬陷。

诬陷宋皇后的罪名同样只有两个字：巫蛊。

诬陷宋皇后行巫蛊之事的后果是：诅咒皇帝早死。

巫蛊是宫廷最忌讳之事。这个时候的汉灵帝早已对宋皇后“冷如冰霜”了，听到有人举报宋皇后行巫蛊这样的大逆不道之事，连调查取证的必要程序都省去了，直接就罢了宋皇后——收缴了她皇后的印信。

王甫这时上演的是“斩草除根”的拿手好戏，最终以“审讯”为由，把宋皇后在监狱活活“施暴”至死，她的父亲执金吾宋昱以及兄弟都一一被杀。

（2）“淫”就一个字

眼看宦官如此猖狂，如此嚣张，朝中忠臣尚书卢植来了个“愤而上书”，他在上书中讲了“三个凡”。

1、凡是遭到禁锢的党人，多数人没有犯罪，应该加以赦免，应该使他们的冤案得到昭雪。

2、凡是诬蔑陷害宋皇后一家的人，应该受到法律制裁，应该把无辜弃尸闹市宋皇后一家收殓埋葬，应该使游魂得到安宁。

3、凡是推荐和选举人才，应该责成主管官员负责，应该按照正常的迁升和罢黜制度，应该考核他们能否胜任，应该一律禁止私自托

情调动。应该放眼国家大事，忽略细微末节。

对于卢植的“三个凡是”的忠恳之言，汉灵帝同样采取了“三个不”——不闻不问不理。因为这个时候的汉灵帝很忙，在忙什么，忙两件大事。

一是搞工程建设——改革后宫；二是抓经济收入——卖官鬻爵。

首先，我们来看汉灵帝改革后宫这件事。

中国古代皇帝大都后宫拥有三千佳丽，但是，有的皇帝面对三千佳丽，日复一日，夜复一夜，如此这般地召幸嫔妃感到十分厌倦，便想方设法实行性生活革命。于是，中国皇帝后宫的历史上就出现了最荒淫无耻的性革命创意。

一个是晋朝的开国皇帝晋武帝司马炎推出的“羊车临幸嫔妃法”。

晋武帝穷奢极欲，荒淫无度，一登龙位，即选征天下美女以充后宫，结果先后竟然选征了一万多名宫女入宫。后宫有了这么多的佳丽，晋武帝便把一门心思扑在女色上。这些美女无不玉骨冰肌，娇柔美艳，令人消魂，竟让晋武帝眼花缭乱，无从下手。于是，他灵机一动，发明了羊车召幸法，就是自己坐在羊拉的御车上，游历宫苑，不管走到了什么地方，只要羊车在那个嫔妃宫前停住，就召幸那个嫔妃。整个后宫，就只有晋武帝这一个男人，那成千上万的美女无不整日整夜地期盼着与晋武帝一度良宵。于是，其中有些聪明的美女想出一个办法，将竹叶子插在门口，地上洒了许多盐汁。羊生性喜欢吃竹叶，又喜欢吃咸的东西，因此就停下来不走。这些美女就得到了晋武帝惠顾临幸的机会。不久宫里的美女都知道了这个办法，便纷纷仿效，以至于户户门前都插上了竹，地上都洒了盐，谁知道羊比人还聪明，也变得刁猾起来，随意地走随意地停，不再被这些竹盐所诱惑。美女们没有办法，只好听天由命了。但是，晋武帝依然坐在羊车上，游历宫苑，日日笙歌，夜夜消魂，直弄得筋疲骨软，身心衰颓。

另一个是隋炀帝杨广发明的寓性生活于娱乐之中的“任意车”。

隋炀帝发明的这种“任意车”并不同于晋武帝的羊车。“任意车”是炀帝专门用来临幸童女的小车。小车上暗藏机关，可以缚其手足，让童女无法动弹。因为所缚童女一点也不能动，所以行幸时可以毫不费力。《隋炀帝艳史》第三十一回就有隋炀帝得到此车后快不可言的描写：他就把一个只有十二三岁的名叫月宾的女孩子哄上了车，谎称要陪她去各处游玩。月宾不知是计，方才上去早有许多金钩玉轴将她的手足紧紧拦住，炀帝看着大笑道：“有趣，有趣。今日不怕你走上天矣。”随将手来解她的衣服。月宾先犹不知，见炀帝来解衣，忙伸手去搪，却哪里动得一毫？这才心慌起来。炀帝见她这样更觉欢畅，哪里顾得她死活，便解了衣服恣意去寻花觅蕊，痛得月宾骄喘不递，浑身香汗沾沾……

然而，纵观二千年来历朝历代的皇帝，在荒淫无耻宫廷生活上最富有“创意”的皇帝却属于汉灵帝，闲话少说，下面且来汉灵帝颇具“创意”的改革后宫进行的是三步曲：

一是对后宫服饰进行了人类历史最伟大的一次改革：开裆裤。这事说起来也很简单，就是本着回归童真童趣的精神，把全体嫔妃和宫女花花绿绿的衣服全部简化成件开裆裤。开裆裤里面什么都不穿，这样就省去了很多麻烦，是主要的是方便汉灵帝是个极度追求淫欲的皇帝，他在后宫里随时随地看中了哪个女子长得美艳，就拉到床上交欢。

灵帝同时的大儒郑玄，就曾就在《周礼》注中为皇帝精心制出一份性交日程表：“女御八十一人，当九夕。世妇二十七人，当三夕。九嫔九人，当一夕。三夫人，当一夕。后，当一夕。十五日而偏。”也就是说，皇帝要在短短的半个月里和这一百二十一个女子颠鸾倒凤。看来这份任务实在艰巨，做皇帝的得鞠躬尽瘁才行，也难怪东汉那么多皇帝都短命而死了。不过由此也可以看出，只要不是皇后，即使贵为夫人九嫔，也得大家一起任皇帝当众乱搞，这么一比，小小宫女穿个开裆裤，就实在算不了什么了。

宫廷女子都穿着开裆裤，为的就是让皇帝临幸起来方便，连衣服

都不用脱。明朝末年的张献忠让姬妾不穿下衣在室内晃动，更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当然这是后话了。

二是兴建“裸游馆”。汉灵帝与众多的姬妾在西园裸体游玩，为了盛夏避暑，他突发奇想，于是命人盖了个“裸游馆”。昏君的一大特点就是脸皮厚，通常会厚到不知羞耻的地步。刘宏修这座裸泳馆并没有任何难为情的感觉，反正自己有得是钱，一动工就是上千间房屋的规模。为了增强视觉效果，他还让人采来绿色的苔藓并将它覆盖在台阶上面，引来渠水绕着各个门槛，环流过整个裸游馆。特意在里面渠水中所植的莲花荷大如盖，高一丈有余，荷叶夜舒昼卷，一茎有四莲丛生，名叫“夜舒荷”。又因为这种莲荷在月亮出来后叶子才舒展开，又叫它“望舒荷”。更奇妙的是，这种荷花只有在晚上月亮出来后才舒展开，装点在裸泳馆里如同人间仙境。有了仙境，自然就得有仙女，刘宏充分发挥自己的想象力，他选择玉色肌肤、身体轻盈的歌女执篙划船，摇漾在渠水中。在盛夏酷暑，他命人将船沉没在水中，观看落在水中的裸体宫娥们玉一般华美的肌肤，然后再演奏“招商七言”的歌曲用以招来凉气。

于是莺莺燕燕们便品丝调竹，曼曲轻歌起来：

“凉风起兮日照渠，青荷昼偃叶夜舒，惟日不足乐有余，清丝流管歌玉帛，千年万岁喜难逾。

三是修建了空前绝后的“流香渠”。这道渠里流的东西不是一般的水，而是女人的洗澡水。这些洗澡水是用西域进贡的茵犀香烧热，然后叫宫女们跳进去洗个痛快，水最终全部流到“流香渠”里。汉灵帝规定，宫女年龄在十四岁以上十八岁以下的，都要浓妆艳抹，随时准备脱掉衣裳，和他一同裸浴。。西域进献了茵犀香，汉灵帝命人煮成汤让宫女沐浴，把沐浴完的漂着脂粉的水倒在河渠里，人称“流香渠”。

“假如一万年都如此，就是天上的神仙了。”

“留一半清醒，留一醉，至少梦里有你追寻。”

汉灵帝与美女在裸游馆的凉殿里裸体饮酒，一喝就是一夜，醒来常常发出这样的感叹来。当然，也有常常醉的“不醒人事”的时候，天亮了还“不知今昔是何年”。

宫廷的内侍为了把汉灵帝“叫醒”过来，往往采取两个简单而实用的办法。一是把一个大蜡烛扔在殿下，用“闲丢蜡烛落花灯”把灵帝从梦中惊醒。另一个办法就是学周扒皮半夜鸡叫来唤醒灵帝。

后来汉灵帝的“裸游馆”被董卓纵火烧了。到曹魏咸熙年间，当年内侍为了唤醒醉酒沉睡的灵帝而扔蜡烛的地方，深夜里还有闪闪的光亮，人们说那是神光，于是就在那里盖了个祠，名叫“余光祠”。这是后话。

但汉灵帝如此醉生梦死，恐怕就连那个暴君商纣王，都要瞠乎其右了。

（3）卖官鬻爵

其次，我们来再来看汉灵帝的第二件黑暗大事，卖官鬻爵。

汉灵帝之所以这么做，原因有三：

1、身陷囹圄不言穷。汉灵帝当初还是解渚亭侯时，苦于家境贫困，对钱的渴望十分强烈。再穷不能穷教育，再苦不能苦孩子。因此，他常常发出“长大后，我一定要成为天下第一富翁”的豪言壮语来。

2、身为君王不言富。等到他当上皇帝以后，常常叹息桓帝不懂经营家产，没有私房钱。再穷不能君王，再富不能富百姓，对此，汉灵帝即位后很快发出“将来，我一定要成为天下第一富皇”的罕言寡语来。

3、身在暖褥不言寒。汉灵帝不爱江山爱美人，整天过着花天酒地、醉死梦生的他眼看国库敷不熬出了，觉得很没面子。再穷不能穷红颜，再累不能累佳人。因此，他常常发出“我一定要成为天下第一富

豪”的甘言蜜语来。

桃行不言，下自成蹊，为了满足其奢侈的需要，为了满足其欲望的需要，他很快做出了令人震惊的大举动，开始大肆卖官敛财，作为自己个人的积蓄。

也正是因为想到了卖官这一致富的门路。汉灵帝马上付诸于行动。首先，他在西邸衙门公开出卖官爵，并按照官位等级，收取不同的价格。禄二千石的官位，需交二千万钱；四百石的官位，需交四百万钱；而以德行应选者，也需交一半或三分之一的钱。凡是卖官所得到的钱，都在西园另外设立一个钱库贮藏起来。有人曾到宫门上书，指定要买某县的县令（相当今天的县委书记）或者是县长，根据每个县的大小、贫富等好坏情况，交钱的多少还可以像商贾一样讨价还价。县令、县长的价格多少不等。有钱的富人先交现钱买官，贫困的人到任以后照原定价加倍偿还。汉灵帝还私下命令左右的亲信出卖三公、九卿的官职，每个“公”卖一千万，每个“卿”卖五百万。这当真是天天下怪怪年年有，今年特别多啊。

这里且讲两个小插曲：

一、孝义不是你想卖，想买就能卖。

崔烈是冀州的名士，又是文化大族。他的祖父崔骃、叔父崔瑗皆为名师宿儒，受到朝野的尊敬。堂兄崔寔，帝国的辽东太守，著名的政治学家，所作《政论》，被誉为帝王准则。他为官清廉，家徒四壁，死时子孙无力安葬，靠杨赐、段颎和袁绍的两位叔父袁逢、袁隗出资下土。崔烈本人历任郡守，官至九卿。他感到崔家应该出一个位登三公的人，他打听了一下，买个司徒，要出钱千万。这时天子的保姆程夫人让人通知他，她可以搞到优惠价。最后，崔烈出了一半的钱给程夫人。不几天，天子就大会公卿，拜他为司徒。在典礼之中，汉灵帝突然很后悔，对左右说这官卖得太便宜了，早知道这家伙有钱应该卖一千万的。宦官赶紧说：“陛下，崔烈是名士，怎么会花钱买官？我中间不知道做了多少工作，他才肯出这个价。名干得以位列三公，陛下又创收，这岂不是一件两全其美的事吗？”

崔烈自己心里也不踏实，崔烈有个儿子叫崔钧官拜虎贲中郎将，一次崔烈问他儿子“我位进三公，别人有什么看法？”崔钧回答“您年轻时候名气就大，后来历任郡守、九卿，位进三公，原本也是理所当然，不过现在您真的位进三公，天下人反而很失望。”崔烈问原因，崔钧答“大家觉得这官的铜臭味太重。”崔烈大怒，举仗就打。崔钧撒腿就跑，因为穿着武将服，跑起来好不狼狈。崔烈追不上，气得一边喘一边骂“死混蛋，兔崽子，老子打你，你不挺着，居然跑，你这还算是孝子吗？”崔钧一边跑还一边斗嘴“这算啥，舜侍奉父亲时，他父亲生气时要是打他打得轻，他就挺着，打得重，他就跑，免陷父亲于不义，这不算不孝。”崔烈听了很羞愧就不再追了。

二、规则不是你想变，想变就能变。

汉灵帝这样公然“卖官”，显然是为了积蓄私房钱，打造天下第一富翁的需要。而与此同时，他还喜欢收集天下的各种奇珍异宝，打造天下第一私人博物馆的需要。为此，每当各个郡国向朝廷进贡，他首先要精选出一部分珍品，送交管理皇帝私人财物的“中署”，并美其名曰“导行费”。对此，宦官集团中“另类”——正义人士中常侍吕强上书劝阻说了两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解析：普天之下的财富，无不生于阴阳，都归陛下所有，难道有公私之分吗？

第二个关键词：菩萨欲得净土，当净其心。随其心净，则佛土净。解析：各地向朝廷交纳贡品时，都要送上“导行费”，这样就会让征调数量增加，带来民众贫困。贪官污吏从中牟利，黎民百姓深受其害。奸臣忙于阿谀献媚，进献私人财物，这种不良之风后患无穷啊。

第三个关键词：道虽迩，不行不至；事虽小，不为不成。解析：依照以往制度，三公在选拔人才时，都应该由三公府与僚属仔细评议，了解这些人的品行，评估他们的才干，通过考核，加以委任。如今只由尚书负责选拔官员，或由陛下颁下诏书，直接任命，有些官员不能胜任，导致政务荒废。很多人才没被选上，导致人才荒废。

对于吕强的真知灼见，汉灵帝同样选择了视而不见，见而不理，理而不睬，睬而不果。

也正是因为这样，汉灵帝公然卖官，朝廷腐败如斯，全国百姓陷入水深火热之中，用一句话来形容汉灵帝就是：见过坠落的，没过这么坠落的；见过无能的，没见过这么无能的。东汉末年的官场，就这样被胡作非为的汉灵帝刘宏搞得乌烟瘴气。

汉灵帝刘宏的“灵”在谥法中解释为：“乱而不损曰灵”，本着懈怠原则，这位皇帝胡作非为，把原本就衰弱的国家折腾的体无完肤，筋疲力尽，只差最后勉强没有成为亡国之君，也算是“不损”了。至于这个“乱”字就更为贴切了，不但包括他声色犬马的“淫乱”，更包括卖官鬻爵的“捣乱”。有诗为证：

灵帝贪婪喜聚财，两条阉犬勤安排。

巧取豪夺名堂多，官分肥瘦高价卖。

亲朋心腹残州郡，横征暴敛吸人血。

民不聊生乾坤乱，覆舟之水天下来！

第十五章：是是非非

（1）成也阳球，败也阳球

人需要多种归属感，躯体的归宿，心灵的归宿，身份的归属……没有了躯体的归属，是漂泊，没有了心灵的归宿，是孤独，没有了身份的归属，是绝望。

——题记

尽管汉灵帝正以两举都要抓，两手都要硬的态势做“乱而不损”的大有作为的事，但醉生梦死的生活，并没有能完全消除他内心中的“孤独、漂泊、绝望”的空虚感。或者他此时在宦官集团的严控下，也只能是选择“顺从”地“得过且过”。

但对宋皇后的罪恶感，汉灵帝却是“此罪无计可消除，才下眉头，又上心头”。也正是因为这样，后来，他经常做噩梦，有一次梦见了先帝汉桓帝对他进行了愤怒的谴责。

宋皇后有什么罪过呢？

1、你怎么能听信任用奸邪的大臣和嬖姬使宋皇后绝命呢？

2、以前渤海王刘悝，既然已经自贬了，你怎么还忍心杀死他呢？

3、现在宋皇后和渤海王刘悝都到天帝那儿去告你。天帝极为气愤，你的罪过太大，很难赦免啊！

4、面对这样一个噩梦，汉灵帝吓醒之后，惧怕之极，把羽林左监许永叫来询问祸富征兆。许永就趁机把宋后和渤海王无辜之状说给他听，并且请求改葬以使冤魂得到安宁。汉灵帝一听觉得有道理，然

而，他准备执行时，却遭到了以王甫为首的宦官集团的阻挠，最终这个计划宣告“流产”。

然而通过这“一个梦”的闹腾后，一根筋的汉灵帝似乎头脑开窍了，在内心产生一些愧疚后，对王甫有了一直在的意见，并且开始疏远他。是啊，以此又不能对王甫下黑手，除了疏远还能做什么。汉灵帝对王甫不满了。

这个时候的王甫呢？也许是在“除后”这一伏中干的太漂亮太完美了，于是乎，事成之后，他更加嚣张，更加不可一世了。

他处心积虑地玩弄权术，黑手伸向朝廷内外，王甫的父亲、兄弟、养子和侄儿，都分别担任九卿、校尉、州牧、郡太守、县令、县长等重要的官职，这一关系网几乎布满全国，他们所到之处，贪污残暴。就拿王甫的养子王吉来说吧，王吉担任沛国的宰相，有两个响当当的绰号，一个叫“杀人狂魔”，这个很容易理解，就是本着“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原则，想杀谁就杀谁，看不顺眼的要杀，不合作的要杀，不听话的要杀，不孝敬的要杀。另一个绰号叫“虐待狂魔”，每当杀了人，都把尸体剖成几块放到囚车上，张贴罪状，拉到所属各县陈尸示众。遇到夏季尸体腐烂，则用绳索把骨骼穿连起来，游遍一郡方才停止。看到这种惨状的人，无不震惊恐惧。据不完全统计，王吉在任职五年期间，共杀了一万多人，他的官位当真是白骨堆积而成的啊。

自作孽不可活，也正是因为这样，这时，一个大无畏的告发者出现了，他便是京兆尹杨彪。杨彪是名臣杨赐的儿子，都说虎父无犬子，诚不假也。他实在看不下去王甫这样的嚣张狂妄行为，向汉灵帝打了一个小报道，中心思想只有一个：举报王甫。罪名：贪赃枉法。罪证：王甫派他的门生在京兆的边界侵占公家的财物七千多万。

接到举报，汉灵帝喜忧参半。喜那是不用说了，他早就对王甫看不顺眼了，此时有人检举抗揭发他那是正合我意了。忧的是，仅仅一个杨彪恐怕还不足以搬倒权大势众的王甫啊。

正在这时，朝中的司隶校尉阳球的加入，让汉灵帝“眼前一亮”。

前面已经说过，蔡邕当年落得“远遁他乡，寄情山情”悲惨局面，全是拜这个阳球所至。按理说，他和王甫是属于一伙的，怎么同此会“反目成仇”呢？这是有原因的。

原因是这样的，司徒刘郃的哥哥光禄大夫刘儵曾经协助大将军窦武扶立汉灵帝，有拥立之功。结果宦官集团在发动政变成功后，王甫本着斩草除根的原则，把刘儵也一起诛杀了。汉灵帝念着血肉这情的份上，一是给刘儵进行了厚葬，二是重用刘郃以示弥补。而聪明的刘郃本着“防微杜渐”的原则，便取了中常侍程璜的养女为妻，算是和宦官集团彻底“联盟”了。而程璜另一个养女正是阳球的妻妾。从这一层关系可以看出，刘郃和阳球是“两老姨”。

刘郃因为哥哥被诛杀，一直对王甫记着仇恨。而阳球原着爱屋及乌的原则，对王甫等宦官也没有好感。在担任议郎时，他亲眼看见宦官集团的“不可一世”，捶胸顿足地放出这样的狠话来：“等我做了司隶校尉（相当最高人民检察院院长），这些人一个都不放过。”

这个时候已经当了司隶校尉的阳球就在等待对王甫等宦官下手的“东风”和时机了。杨彪的上书自然和他是“不谋而合”了。

与杨彪的以书信形势的“间接上书”不同的是，早已深思熟虑的阳球是以“当面上书”。为了防止打草惊蛇，等有一天退朝后，他假借入宫向灵帝借担任司隶校尉一职谢恩，趁机向汉灵帝当面弹劾王甫及其党羽。

对此，一向软弱的汉灵帝终于强硬了一回，下令逮捕了王甫、儿子永乐少府王萌、沛国的宰相王吉，以及王甫的党羽。

阳球亲自审问王甫等人，五种酷刑全都用上。王萌以前曾经担任过司隶校尉，他知道这一次是凶多吉少了，于是对阳球来了个委曲求全，说了这样一句话：歹活不如好死。我父子都是要被杀的人了，看在我们同朝为官的份上，请宽恕我的父亲，让他少受点酷刑吧。

“你们害死那么多人，死有余辜，死不足惜，现在死乞白赖的求情也是徒劳。”阳球骂道。

“以前我们得势时，你象奴才一样侍奉我们，现在你却乘人之危，落井下石，这样折磨我们，将来你一定会招到报应。”王萌大骂道。

阳球没有再选择和王萌进行对骂，而是用泥巴封住王萌的嘴巴，然后棍棒齐下，如雨点般打在王甫父子身上，结果王甫父子就这样被活活打死。

罪大恶极的王甫父子死了，阳球本着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原则，接着还做了两件事。一是把王甫的尸体进行五马分尸后，丢在夏城门口进行“停尸示众”，并写了很大的告示：贼臣王甫。二是把王甫的家产全部没收，并将他的家属全都放逐到越南国的中部（比景）。

俗话说兔死狐悲。王甫死的如此惨烈，死的如此窝囊，死的如此不可思议，对此，曹节路过看到后很感伤地说：“我们之间既是盟友，也是敌人，对外时，我们可以心心相印，团结一心，共赢互利；对内时，我们为了各自利益，相互争权夺利，尔虞我诈，水火不容。但无论如何？我们毕竟一起同过窗，一起扛过枪，一起分过脏，一起嫖过娼，一路走来，风雨兼程，一路前行。此时，我怎么能让狗来残害我们呢？”

下面，我们就来看宦官集团的大哥大曹节是如何率领宦官集团绝地大反击的。

（2）兔死狐悲

话说曹节在“哭祭”同胞王甫后，马上找来宦官集团的骨干召开了一次紧急政治会议，商讨如何打击报复阳球等人，如何自保，如何发展。过程中，曹节充分发挥三寸不烂之舌，对众人进行了攻心政策，教会了大家两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树倒猢猻散。解析：阳球的野心很大，他在杀了王甫之后，并不是终极目标啊，他的极终目标是我们在座的所有人啊。并且引用了阳球的原话：“我想暂时先将权贵中最狡猾的奸臣除掉，再商议除掉其他的喽罗。”

第二个关键词：宁鸣而生，不默而死。阳球已经对我们动手了，我们不能再坐以待毙啊，只有反击才是唯一出路。

结果，在曹节的极力煽情下，会议达成如下共识：此仇不共戴天，不成功便成仁，不诛杀阳球，誓不罢休。

OK，曹节要的就是这种效果，有了众做为坚强的后盾，他的信心和勇气大增，马上来了个“亲自出马”——直接来到后宫，对正在寻欢作乐的汉灵帝打了这样一个小报告，就阳球的为人、功绩、性格进行了阐述和说明。

1、阳球的为人。他是个暴虐的酷吏，前任三府（司徒、司空、太尉）都联名上书过，要求将这样的免官，以免危害社会。

2、阳球的功绩。他只是在担任九江郡太守期间有小小的功劳，才得以再次迁升录用。其它毫无功绩可言。

3、阳球的性格。他是爱妄作非为，睚眦必报的人，所以不应该让他担任司隶校尉，任他将暴虐进行到底。

这个时候的汉灵帝显然又恢复老本行——变成糊涂虫了。听了曹节义正词严的陈述后，再度发挥“果断”的优良传统作风，二话不说，直接就调阳球为中央警卫团的团长（卫尉）。

这时，阳球正在外面谒拜皇家祖陵，接到汉灵帝的诏书后，情知不妙的他赶紧来了，连夜闯宫，当面求见汉灵帝。

汉灵帝当时正在陪宫女裸浴，被阳球的突然造访一打搅很是恼火，但好歹还是接见了。他。

阳球自然珍惜这来之不易的机会，见面之后，上演的是一跪二哭三述说。

一跪很容易理解了，就是一进去，先是跪在地上猛磕头，只磕的头破血流。

二哭也很容易理解了，就是磕完了没完没了的头后，马上上演没完没了的哭，只哭的山崩地裂，地动山摇。

三述说也很容易理解，就是在上演完跪和哭这两个连贯性动作后，再以嘴巴的形式说出自己想要表达的东西。

他说了这么两个关键词：

1、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我虽然不才，但却想鞠躬尽瘁，为国尽忠。

2、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须努力。我承担着捍卫中央的重任，前些时只是诛杀了王甫这只跳蚤小丑，不足以布告天下。

总结陈词是：请求陛下准许我在原任上再多任一月的职，诛尽朝中豺狼鸱枭之辈。

阳球话里的意思非常明确，就是想用一个月的时间把曹节为首的宦官集团彻底铲除，还一个风清气正的朝廷。

汉灵帝一听，半晌无语，选择了沉默。

沉默啊，沉默，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灭亡。就在汉灵帝举棋未定之际，负责“监视”汉灵帝的宦官这时冲上大殿，对阳球来了个“狮子吼”，他也说了两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君子一言，驷马难追。皇帝既然金口玉开，那自然是铁板上钉钉了，岂是你阳球说改就能改的啊。

第二个关键词：食君之禄，忠人之事。阳球，你拒不就任卫尉一

职，你这是公然抗圣，不尊君命吗？

总结陈词是：阳球，你现在还不赶紧上任去。

对此，汉灵帝似乎又“清醒”过来，对着阳球说了一句话：“请出去。”

“NO。”阳球头摇的象拔浪鼓。

“走出去。”汉灵帝愠怒道。

“NO。”阳球一脸坚定地道。

“滚出去。”汉灵帝怒道。

阳球见状，知道再呆在这里，只怕会脑袋不保了，只好退出去了。只是，他走出这条大门的步伐却如千斤重担般沉重，他知道，他走了这扇门，人生的大门从此就彻底关闭了。

果然，调走了阳球，这只是曹节打击报复阳球的第一步。接着，曹节使出第二步：掌权。为了更进一步掌权，在宦官集团的“暗示”和强烈要求下，曹节很快被汉灵帝任命为尚书（相当于国务院总理），与此同时，宦官集团朱瑀等重量级等人的权势也更一步壮大起来。

而阳球知道曹节的第三步就是对他下毒手了。本着先下手为强的原则，阳球决定先发制人。俗话说：一个好汉三个帮，一个篱笆三个桩。阳球还对曹节等宦官进行最后大PK前，找了司徒刘郃、少府陈球、尚书刘纳三个帮手。

司徒刘郃面对声势浩大的宦官集团，有点举棋不定，犹豫不决。对此，永乐少府陈球和尚书刘纳对刘郃进行了劝说：

1、您出身皇族，位居三公，有权力也有义务去捍卫国家，切不能做贪生怕死，委曲求全之辈啊。

2、您的哥哥身为侍中被曹节等人杀害，这是不共戴天之仇啊。

你切不可好了伤疤忘了仇啊。

3、曹节等人数年把撑朝政，十恶不赦。应该将他们逮捕杀掉，还天下一个太平盛世。

结论是：今天您可以上书朝廷，推荐卫尉阳球重新出任司隶校尉。只要你此举能成功，天下太平指日可待。

“如今宦官遍布整个朝野上下，只怕我们还没有行动，就先引祸上身了。”刘郃担忧地道。

对此，尚书刘纳站出说了两个关键词。第一个关键词是：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第二个关键词是：倾巢之下，安有完卵。

刘郃被刘纳的话一激，终于下定决心，和阳球一起干大事。

都说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阳球等四人正在紧张地密谋着，但因为保密工作没到位，阳球的岳丈中常侍程璜知道了。

程璜知道后，长吁短叹，认为祸不远矣，自己也难逃一劫。结果他的长吁短叹很快被嗅觉灵敏的曹节闻到了。于是曹节马上采取了软硬兼施的两步走，两步同时走：第一步是用糖衣炮弹“利诱”他，第二步是用权势武力“威逼”他。

对此，诚惶诚恐的程璜惶惶不可终日，思来想去，想来思去，为了“明哲保身”的他，最终采取走一条属于自己的道理：大义灭亲。向曹节检举告发了阳球等四人帮的阴谋。

曹节一听，高兴的手舞足道，是啊，他正愁找不到对阳球等人下手的机会，现在你们却自己露出了“小辫子”来，这不是“自投落网”么，于是他赶紧向汉灵帝打了一个小报告，中心思想很明确也很明了：阳球、刘郃、刘纳、陈球四人相互勾结，密谋不轨，颠覆朝廷。

汉灵帝这一次还是继续将昏庸进行到底。立马将阳球、刘郃、陈球、刘纳四人逮捕下狱。

接下来的场景，和当初阳球处置王甫如出一辙，这一回轮到曹节的表演了，他也通过严刑拷打的方式，将阳球等人会部进行了“狱中斩”。

地藏菩萨本愿经有云：如是等辈，当堕无间地狱，千万亿劫，以此连绵，求出无期。诚如斯也。

（3）无间道

阳球等人死了，笑到最后还是以曹节为首的宦官集团。不爱江山爱美人的汉灵帝仍耽于淫乐，并且本着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的原则，一直对皇后一位“悬空”。

朝中文武大臣实在看不下去了，于是来了个联合上书，请求他赶紧确立中宫，以安社稷。刘宏也不忍拂了众人的好意，于是光和三年（公元180年）十二月初五，二十四岁的汉灵帝册立贵人何氏为自己的第二任皇后。

何氏出身南阳屠夫之家，地位十分卑微，本来并无应选皇后的资格。但此时，汉灵帝之所以立何氏为皇后，原因有二：一是何氏自身很争气，她的美艳无比，她身高七尺一寸，天生丽质，肌肤如雪，亭亭玉立，貌压群芳，深得汉灵帝喜爱。二是何氏的肚子很争气，生了皇子刘辩。因为拥有这双管齐下的优势，汉灵帝立何氏为皇后就可以理解了。

本着一人得道，鸡犬升天的原则，随后，何皇后的兄长何进（颍川郡太守）被封为侍中，已故父亲何真被追封为车骑将军。

然而，汉灵帝虽然立了新皇后，可后宫并不安宁，原因是新立的何皇后兴起的风作起的浪。

也许是吸引了前任宋皇后懦弱无能而惨败“离局”的原因，性情刚刻多忌的何皇后走的是另一条道：未雨绸缪，防微杜渐的方式把各种不利因素消灭于玩形中，时时提防其他嫔妃夺宠。

嫔妃王氏是赵国（河北省邯郸市）人，她拥有声势烜赫的家庭——前五官司中郎将王苞的孙女。这个比何太后杀猪出生的身份来说一个在天下，一个在地下。她在后宫里的姿色比何皇后还略胜一筹，而且能诗会画，能言会道，谈吐优雅，举止端庄，深得灵帝宠爱，怀孕后，被晋封为美人。而王美人也时刻小心翼翼，谨访何皇后加害自己。经十月怀胎，终于生下皇子，汉灵帝十分喜欢，取名刘协（即后来的汉献帝）。

而何皇后却趁王美人产后需要调理之机，挥出了手中的屠龙刀，密遣心腹内侍用鸩毒代替药物，将王美人毒死。王美人死了，汉灵帝怒了，下令调查了，结果，很快，何皇后这个幕后主凶便水落石出了。对此，汉灵帝很生气，后果很严重，要把罪魁祸首何皇后废了。

胆大包天的何皇后这才感到害怕了，她急忙花钱贿赂曹节、张让等宦官为她说情。汉灵帝眼看自己的“最爱”都出面了，也就不好再把何皇后怎么样，于是何皇后平安地度过了这场风波。可汉灵帝自此以后，一直怀念王美人不已，还写了《追德赋》与《令仪颂》两篇辞赋纪念她，缠绵悱恻、如泣如诉。也许是爱屋及乌吧，汉灵帝对于失去母亲的皇子刘协也就怜爱有加，怕何皇后害他，就把他寄养在母亲董太后那里，刘协才未遭何皇后暗算。

俗话说，福兮祸所倚，祸兮福所伏。何太后虽然经过宦官集团的紧急营救，保住了皇后位置，但汉灵帝对她已是心存芥蒂，不再宠爱。于是乎，放荡不羁的汉灵帝也许是觉得自己的“仕途”不顺（受宦官控制），“爱情”不利（前任皇后早已变成了废后，新任皇后也有成为废后的趋势”，觉得“多少年奔波，多少年劳累，也许啊没有地位”的他，认为应该“珍惜所有的体会，别做现实的傀儡”，于是选择了“今朝有酒今朝醉”，于是乎，他更加花天酒地，在淫乐这条“邪道”上渐行渐远，并且不经意，创造了“三大经典”之作，流行于后世。这里不妨来看看他的精彩三部曲。

一、设立市肆。

光和四年（公元181年），他在后宫中设立市肆，让宫中的婢女

嫔妃打扮成买东西的客人，而他自己装成是卖货物的商人，玩得不亦乐乎。肆中的货物都是搜刮来的珍奇异宝，被贪心的宫女嫔妃们陆续偷窃而去，甚至她们为了你偷的多我偷的少而暗地里争斗不休，争的不亦乐乎。对此，灵帝却一点也不知道。白天和宫女们一起贸易，晚上就抱着她们饮酒作乐，恣意寻欢，乐的不亦乐乎。

二、指驴为马。

汉灵帝很时尚新潮流，玩乐的招数推陈出新，发明了一种驴车。比起马车来，既轻便又时尚。皇帝亲自驾着驴车在上林苑转悠，一脸的得意扬扬。有了大汉天子倡导于上，这种驴车很快就在京城里流行起来。上至王公，下至百姓，无不以拥有一辆驴车为荣，导致驴的价格直线上涨，甚至超过了马价。当真比秦始皇的时赵高的“指鹿为马”有的一比啊。

三、人狗末了情。

除了驴，汉灵帝还喜欢养狗，甚至把狗唤作“爱卿”。而“爱卿”这个词，通常是皇帝对大臣的称呼。他异想天开地在西园弄狗，给狗带“进贤冠、佩绶带”，让它后腿直立，摇摇摆摆地走了起来。他还乐得拍手大叫：“好一个狗官！”旁边的大臣听了，真是哭也不是，笑也不是，感到受了侮辱，却也无可奈何。不过，汉灵帝的官不少都是拿钱买的，只会欺压百姓，作恶多端，其行为只怕还不如一只狗。叫他们“狗官”，倒是名副其实呢。同时，汉灵帝甚至让宫女与狗交配，他在一旁观看取乐。

当真是：

得即高歌失即休，多愁多恨亦悠悠。

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

（4）善恶终有报

就在汉灵帝淫乱不堪时，居然还出现了一件好事。光和四年（公

元181年），这是一个寒冷的冬天，在这个北风呼呼，寒风呼啸的日子里，宦官集团的大哥大大长秋曹节来了个恒久的“冬逝”。

紧接着宦官集团另一位重量级人物中常侍朱瑀或许是考虑到曹节一个人去阎王那里太孤独了，选择了紧赴其后尘，也来了个永久的“冬眠”。

滚滚长江冬逝水，浪花滔尽的不是英雄，而且宦官。但本着“还有后来人”的原则，曹节和朱瑀死了，中常侍赵忠代理曹节大长秋的职务，宦官集团新一代掌门人就此诞生。以赵忠和张让为首的宦官集团继续把撑朝政。但也许是受曹节“无疾而终”的感染，第一次体会到了“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汉灵帝灵魂受到了一次小小的震动，于是乎，他从美人堆里爬起来，想洗新革面，想做一些“向善”的事。尽管结果差同小异，但好歹汉灵帝这灵光一现还是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幕。有两件事例为证：

第一件事：放鸱梟而囚鸾凤为哪般？

当时天下流传了很多民谣，都是针对地方官员的，大致意思就是说贪官猛于虎之类的话。谣言本是谣言，但传的人多人便成了真理。汉灵帝最开始对这些谣言也没有在意，他在意的只是美女与野兽，放荡与游玩。但后来听的多了，也就引起了他的警觉，特别是那些露骨的“亡国不远矣”之类的话语，更是让汉灵帝如芒在刺，于是乎，难得清醒的汉灵帝灵光一现，终于又醒了一回，于是乎，决定以“壮士断腕”的决心整治官场作风建设，救天下百姓于水火之中。于是乎，命令公卿们检举告发为害百姓的刺史和郡守，并且打出了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金字招牌，规定主动自守的刺史和郡守可得到从宽处理。

汉灵帝的想法是好的。然而，事实证明，这只是他一厢情愿的想法，正所谓上有政策，下有对策。这个时候的朝野上下都被宦官集团把持，连太尉许劭和司空张济都成了宦官集团的“特邀嘉宾”。结果，汉灵帝“扫黑”的政策了一出台，宦官集团马上对为这次行动的最高长官太尉许劭和司空张济进行了“糖衣炮弹”的攻势——贿赂。有钱能使鬼推磨，许劭和张济收了钱财，自然对那些由宦官子弟、家属、宾客

组成的不法刺史和郡守采取了“明义上调查，暗里包庇”的做法，结果无一人问罪。而为了“交差”，他们两人却本着“欲加之罪，何患无词”的原则，以“莫须有”的罪名检举了偏远小郡中26位清廉而颇有政绩的官员。

结果许彧和张济的所作所为，引起了公愤，这些官员的下属和当地的百姓，积结数千人不远各里，来到洛阳为他们进行“鸣冤”。对此，身为三公中唯一清廉的司徒陈耽主动站出来，替百姓陈冤，说了这么一句话：放鸱梟而囚鸾凤。解析：这次公卿的检举行动，大都包庇各自的私党，正是所谓放走鸱梟那样的恶鸟，而将凤凰囚禁起来。

对此，汉灵帝大怒，便要对许彧、张济进行严加处罚之际，宦官集团的赵忠和张让出马了。最终考虑到了实际情况，做出了如下处罚：

- 1、对许彧、张济进行记小过处罚——口头责备。
- 2、对被征召问罪的官员全部进行升官三级的提升——任命为议郎。

第二件事：攻城为下，攻心为上。

板楯蛮是居住在四川盆地东部地区原巴国境内的一个古老土著族群，以虎为氏族图腾。板楯蛮也称簧、白虎夷、賁人、烝人等，属于远古的巴人，与蜀人同圉，亦是黄帝之后。他们见汉朝越来越腐败，便在巴郡（今重庆市北嘉陵江西部）进行“革命”，弄得边境鸡犬不宁。汉朝派军队去征讨，结果一盘散沙的汉军多次攻势都未果。眼看几年过去了，还是如此，汉灵帝便想出动大军去平犯。派兵前，汉灵帝便找益州派入朝中汇报情况的特使程包进行了一次“室中对”。

程包便来了个“实话实说”：

首先，他介绍板楯蛮族对汉朝的功劳：

1、板楯族在汉初就归顺了汉朝，并且建立过很多功勋，因此得到免除田租赋税的优惠待遇。

2、东汉汉安帝刘祜执政期间，羌族入侵汉川，郡县政权遭到破坏，得到板楯人的援救，羌人才被打得死伤殆尽。羌人称板楯人为神兵，并相互告诫不要再向南进入这一地区。

3、到了汉桓帝执政期间，羌人又大举入侵，全靠板楯人抵抗，才连续击败了羌人。

4、前任车骑将军冯绲南征武陵（今湖南常德），也是依靠板楯人而成功。

5、最近益州郡（今四川省成都）发生叛乱，太守李颙也是以板楯人为主力军才加以讨平。

其次，他陈述了板楯族起来“革命”的缘由：

1、苛政猛于虎。地方官府不把板楯人当人看，而是当奴隶看，征收的赋税极重，很多人交不起赋税而被迫卖掉妻儿，还有一些人因为不堪忍受而刎颈自杀。

2、申冤无门。他们曾到州、郡衙门陈诉冤情，但州、郡官员却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当清闲官。既不处理，又不上报朝廷。

3、无言问苍天。由于路途遥远，这些板楯人无法到京城向陛下喊冤，满含怨气向苍天呼喊，可是仍然投诉无门。

总结陈词：板楯人如此忠心耿耿，屡建功勋，原本没有反抗朝廷的意思。现在之所以各个城邑的板楯人聚集反抗。他们完全是迫于无奈，并无建立政权闹独立的野心。

汉灵帝不听不知道，一听吓一跳，半晌才问道：“那我该怎么办呢？”

这正是程包所期待的提问，于是，早已胸有成竹的他喃喃地说了

一个关键词：攻城为下，攻心为上。解析如下：陛下只要任命清廉能干的官员去担任州、郡的长官，板楯人的动乱自然就会平定，根本就不需要征调大军讨伐。

“那这件事承包给你如何？”汉灵帝问。

“NO。办这件，我不行，有一个人却行。”程包一字一句地道：“朝中在臣曹谦可胜任也。”

“你说行，肯定行。”汉灵帝这次听取并采用了程包的建议，马上两了个两步走：一是任命清正廉洁的曹谦担任巴郡太守。二是派人宣布诏书赦免板楯人的罪刑。

结果果然如程包所说的那样，汉军不动一刀一枪，板楯人全部投降，当真是事半功倍。可以说，上述两件事是汉灵帝在皇帝生涯中，仅有的乏善可陈的事例的中“意外”的事。因为，随后，随着宦官集团新掌权的赵忠和张让的势力进一步壮大，汉灵帝又彻底成了他们的“俘虏”。

因为宦官集团拥有随处可见的优势，拥有无孔不入的优势，他们中的新生力量赵忠、张让、夏惲、郭胜、宋典等人都被封为侯爵，身份宠贵无比。随着“傀儡”皇帝汉灵帝对他们的“放纵”，情况更一进突变，汉初，中常侍没有固定的编制，但惯例是设4人，秩级千石。这个时候却陡增至12人，他们是：张让、赵忠、夏惲、郭胜、孙璋、毕岚、栗嵩、段珪、高望、张恭、韩悝、宋典，当时人们称之为“十常侍”。他们不仅封侯受赏，连他们的父兄子弟也被派往各州郡做官。他们把持朝政，贵盛无比，昏庸的汉灵帝甚至公开对身边的人这样说：张让是我亲爹，赵忠是我亲娘啊。

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张让就是：杀人狂魔。自小聪明伶俐，七岁时，父亲为了光宗耀祖，将他净身送入皇宫做宦官，从此，他察言观色，献媚邀宠，深得汉桓帝、灵帝、少帝和诸多皇后、皇太后的宠信。曾与汉桓帝刘志有断袖之情，从此，开始发迹。他残害忠良，阴险毒辣，参与了臭名昭著的两次“党锢事件”，杀戮禁锢“党人”千余

人；巧取豪夺、疯狂聚敛，残酷掠夺不义之财数以亿计；心理变态，丧失人性，为了“阳道复生”啖噬幼儿、人脑无数；倒行逆施，蠹国害政，残酷压榨人民，加速了东汉了东汉王朝的灭亡。

有件事为证：宦官睁大眼，灵帝迷双眼。

也正是因为这样，宦官集团在汉灵帝的纵容下，更加嚣张和无法无天，他们都大搞工程建设，并且按照皇宫的标准修建自己的豪宅。

有一次，汉灵帝突发奇想，想来个“欲穷千里目”——俯瞰整个洛阳城的美景，便来了个“更上一层楼登”——登永安宫的望台。结果，宦官集团怕汉灵帝这一看，看到他们修建的豪宅，便进行了阻拦。结果中大人尚但作为“枪手”出面，教会了汉灵帝一个关键词：千金之子，坐不垂堂；百金之子，立不倚衡。解析：天子乃千金之躯，不应该冒着这么大的风险，登上这么高的楼台去看风景啊，万一有个什么闪失，陛下如何对得起天下苍生啊。

对此，汉灵帝吓的脸色惨白，从此连稍微高一点的楼台亭榭都不敢再“涉足”。

就这样，历史的车轮，将东汉这个摇摇欲坠的王朝推向了万劫不复的万丈深渊，只等那根那根压倒他的最后一根稻草的降临。

第十六章：黄巾革命

（1）求道于盲

小民发如韭，剪复生；头如鸡，割复鸣。

吏不必可畏，民不必可轻。

——汉末民谣

道寡称孤的一国之君汉灵帝昏庸无道，他逆道乱常地卖官鬻爵，乐道忘饥地荒淫放纵。

道貌岸然的执政者宦官集团横行挡道，他们卷甲倍道地聚敛搜括，假眉三道地唯所欲唯。

道殄相枕的一国之皇后何皇后凶残论道，她道傍苦李地凶狠残暴，清宫除道地不可一世。

而卑不足道的天下百姓只能悲声载道，他们弃道任术地苟活于世，进道若蜷地枉死于路。

饿殍载道的现实出现的场景是惨无人道，盗亦有道的依然冲不出皇帝、皇后、宦官三座大山的狐媚魔道，正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天公地道的老天也开始离经叛道，天道无亲地天灾人祸起萧墙。

日暮道远的时代，从而引发了求志达道的革命先行者的鸣锣开道，从安帝到灵帝的八十余年，见于记载的大小农民革命近百次。其中，如安帝时青州张伯路领导的流民革命，波及沿海九郡；汉顺帝时广陵张婴领导的革命军一万多人，活动于徐、扬一带达十几年之久；汉桓帝时太山公孙举领导革命军，在青、兖、徐三州作战，给官军以沉重打击。在南方和西北，还出现了汉族和少数民族的联合革命。不少

农民革命的领袖自称“皇帝”、“黑帝”、“无上将军”、“真人”等，或建年号，或置百官，或则利用宗教为组织形式。此伏彼起，日益频繁。当然那时候是：革命，革命，革命，再革命，结果却是失败，失败，再失败。

然而，正所谓失败乃成功之母，尽管每次革命都是失败，但这并不影响着“后来者”的前赴后继。黄巾革命正是在农民斗争蓬勃开展的基础上爆发的。

兵行诡道的黄巾革命替天行道，他们能否从蚕丛鸟道中冲出桎梏，走出康庄大道、阳光大道呢？

首先，我们来看求道于盲的黄巾革命的来龙去脉。

说黄巾革命之前，我们首先来看这次革命的领导人张角。

姓名：张角

出生地：冀州巨鹿（今河北平乡西南）。

绰号：大贤良师。

绰号来源：众星亿亿，不若一日之明也；柱天群行之言，不若国一贤良也。

奉行：：旁门左道。

信仰：太平道。太平道为道教一支（另两支分别是五斗米教和天师道——），奉黄帝、老子为教祖，讲的是《道德经》。

最名言：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

最宗旨：以推翻腐朽没落的东汉王朝为己任，以建立太平社会为目的，以善道教化天下为宗旨。

最阶段：传教时间为汉灵帝的建宁年间（公元168年—公元172

年），创立“太平道”时间为汉灵帝熹平年间（公元172年—公元178年），这期间，他在大量招收学生、培养弟子、吸收信众。

最得意：革命。

最失意：革命失败。

最神奇：造谣。

最传说：据说他年少时入山采药，偶遇南华老仙，得赠奇书《太平要术》。

最经典：张角学会道法后，经常手持九节杖，开始施符送水，治病救人，名望日增。并且以传道和治病为名，广泛宣传《太平经》，进行秘密活动。

最营销：喝我的药，包治百病，跟我学道术，长生不老。一传十、十传百、百传千千万。很快人们就将他奉为济世的活神。张角这时并没有小富即安，而是派弟子八人，到四面八方去宣传教义，引诱信众，发展下线。

最成功：别人十年磨一刀，张角十年建一帮派。徒众达十万，遍布青、徐、幽、冀、荆、扬、兖、豫八州，分为三十六方，大方万余人，小方六七千，每方设一渠帅，由他统一指挥。

最组合：张角、张宝、张梁三兄弟。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

最口号：苍天已死，黄天当立；岁在甲子，天下大吉。

最靠谱：张角的口号是根据五行相生之说，汉朝统治者自云属火，即赤德。而土为黄德，火生土。这句谶语告示人们：受命赤德的汉朝气数已尽，以黄为服色的革命军是应运而生，当取而代之。

最宣传：一方面在各处府署门上用白土涂写“甲子”字样，作为发动革命的信号。另一方面太平道大方马元义多次往来京师，物色宦官封胥、徐奉等为内应。

最时间：汉灵帝中平元年（公元184年）三月五日）起义。

最来源：张角按《太平经》中顺金、木、水、火、土五行的思维方法，以五行相生相克的理论，选定在甲子年、甲子日举行革命。

最计划：张角命令大方马元义调动荆、扬等地徒众数万人向邺集中，约定三月五日各地同时革命。

最气愤：叛徒告密，革命暴露。

最叛徒：唐周。

最无辜：马元义。预定起事前一月被捕，惨遭车裂。洛阳百姓和太平道徒被杀的达千余人。

最果断：顺应形势，提前革命。张角等人得知计划已经泄露，立即派人昼夜兼程通知各地首领提前起兵。于是三十六方“一时俱起”，众达数十万人。汝南郡（治河南省上蔡县西北）的黄巾军在邵陵打败了太守赵谦所率的官军。广阳郡（治河北省蓟县）的黄巾军杀幽州刺史郭勋及太守刘卫。

最称号：革命者头上扎着黄巾，因此当时人称他们为“黄巾贼”。时人谓之“黄巾”，亦名为“蛾贼”。张角自称“天公将军”，弟张宝称“地公将军”，张梁称“人公将军”。

最速度：天下响应，京师震动。

最成果：当时的黄巾革命主要集中在三个地区，一是河北。这是黄巾革命的领袖张角、张宝、张梁三兄弟的革命根据地。二是颍川（今河南省禹州市）。由大将军波才统领。三是南阳，由张曼成统领。三地成“品”字型，互为倚角，相辅相成，相得益彰，相濡以沫，相映成趣。攻城夺邑，焚烧官府，扫荡豪强地主坞堡，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取得了不凡效果。张曼成率领的南阳黄巾攻克郡城，杀太守褚贡。汝南黄巾打败太守赵谦。广阳黄巾杀幽州刺史郭勋和太守刘卫。巨鹿附近的农民俘虏了安平王刘续和甘陵王刘忠。张角率领冀州黄巾

攻下广宗（今河北威县东），一时间，举国江山一片红。

（2）双管齐下

当革命的春风吹遍五湖四海，当革命的红旗飘扬灵秀山川，汉灵帝这才如梦方醒，从女人堆里爬起来，开始了他的“垂死挣扎”的剿匪之旅，他上演的是“双管齐下”

一是“最步骤”：

第一步：强基。下令州郡修理兵器，加固城防。

第二步：固本。解除党锢，赦免党人，缓和统治阶级内部矛盾。将西园中所藏卖官之钱拿出来招募和赏赐军士。

第三步：励精。封内兄河南尹何进为大将军、慎侯，派他率左、右羽林军以及屯骑、步兵、越骑、长水、射声等五营镇守洛阳附近都亭，整修军用器械，“以镇京师”；同时加强洛阳外围的防御，在函谷、大谷、广成、伊阙、轘辕、旋门、孟津和小平津八个险要地方设八关都、尉。

第四步：图治。派遣皇甫嵩为左中郎将、朱儁右中郎将、卢植北中郎将，带领从京师选募的精勇四万，再征调集各地精兵，进剿黄巾军。并各地豪强地主也纷纷起兵，配合官军镇压起义，其中著名的有袁绍、袁术、公孙瓒、曹操、孙坚、刘备等。

二是“最对策”：针对黄巾军主要集中消费市场北、颍川、南阳三地，汉灵帝采取的策略是“突出一个重点，消灭一个主点，忽略一个节点”。

“突出一个重点”指的是颍川。颍川离洛阳最近，革命人气也最旺，而目标也最直接，如一把尖刀直接威胁京师洛阳的安全，如果不能扼制这里的黄巾军，东汉朝政随时都有可能风雨飘摇。因此派出了“三剑客”中的皇甫嵩和朱儁“双子座”，可见重视程度。

“消灭一个主点”是指河北的黄巾军。擒贼先擒王，河北是张角三兄弟的革命中心所在，这里的黄巾军不消灭，黄巾军定然会以此为中心，如同离离原上草一样，春风吹又生，没完没了，无穷无尽，祸患无穷。“三剑客”的卢植成了荡平这里黄巾军的肩负着重担。

“忽略一个节点”是指南阳的黄巾军。这里的元帅是张曼成。尽管这里的黄巾军势力也不容小视，但一来对京师洛阳暂时构不成直接威胁，来不是黄巾军的主力所在，汉灵帝本着“集中力量，围点打援，各个击破”的原则，以大无畏的勇气，暂时放纵这里的黄巾军的“剿罚”，由地方政府武装和他们进行周旋。只要能暂时拖住他们，拖延时间，就是胜利。皇甫嵩等三剑客如果能快速拿下颍川和河北的革命军，那么，南阳的黄巾军就是小菜一碟，南楠一个了。

汉灵帝的双管齐下，严密而精细，既突出了重点、难点，又彰显了壮志断腕的决心和信心。

张角带领黄巾军上演的是“最速度”、“最成果”，而汉灵帝奠出的是“最步骤”、“最对策”，一场真刀真枪的“真情对对碰”也就不可避免地上演了。

（3）真情对对碰

话说汉灵帝派皇甫嵩为左中郎将、朱儁为右中郎将、卢植为北中郎将，带领全国可征调之兵对黄巾军进行了“剿匪”行动，可以说，“三剑客”能否把危在旦夕的汉朝江山能否力挽狂澜，能否起死回生，在此一举。

下面我们首先来看“多情剑客”——右中郎将朱儁表演的“处女秀”。

朱儁，字公伟，会稽上虞（今属浙江）人。口头禅：小损当大益，初贫后富，必然理也。他有两大特点：一是孝顺。他从小就是孤儿，但却对养母很孝顺，一句话：宁可自己饿着也不让养母饿着，因此他的声名远近闻名。二是侠义。他嫉恶如仇，仗义疏财，一句话，

哪里不平哪有他，因此乡里都敬重他。

他涉入“仕途”是太守徐珪举雋孝廉，他从小吏做起，曾任刺史、谏议大夫等职。又参加过征伐交趾南蛮的战争。由于他的精干和谋略，依仗着他在家乡招募的部曲家兵，累积军功，至拜交趾刺史。

朱雋受到任命，回到本郡挑选家兵，调发士众，得五千人，分两路直奔交趾。到州界后，朱雋整束兵众，屯驻不动，派使者到南海郡察看虚实，宣扬威德，以震慑敌人之心。接着调集七郡兵士，一齐进逼，终于斩杀了梁龙，逼降几万人，旬月之间，州郡平定。平定交趾梁龙叛乱之后，朝廷论功行赏，封他为都亭侯，食邑一千五百户，赐黄金五十斤，并征他人朝任谏议大夫。这次出讨黄巾，朝中公卿都推荐朱雋，说他有才略，于是，汉灵帝任命他为右中郎将，持节。

朱雋到了最前线后，采取的策略是：枪打出头鸟。目标直指颍川（今河南省禹州市）黄巾军。预期的目的是：解除最贴近京师的威胁。直接PK的对象是：颍川太平道教团首领波才。

然而，在这场重量级的PK中，朱雋却成了波才的手下败将。原因有二：一是因为汉军兴师动众而来，知己不知彼，结果战场顾此失彼，一战即溃。二是黄巾军磨刀霍霍，以逸待劳多时，结果如下山的猛虎，势不可挡。

三剑客的“多情剑客”朱雋征讨黄巾军的“处女秀”失败后，第二位上场的是“无情剑客”皇甫嵩。

皇甫嵩字义真，安定朝那（今宁夏固原）人。他有三大特点：一是出淤泥而不杂。皇甫嵩的老家安定在汉代属于“山西”之地，而当时社会上流传“山东出相，山西出将”的说法，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山西”长期与边地民族打交道，对战争环境比较熟悉。皇甫家族生长于斯，朝廷因材施用，拔擢皇甫节做雁门太守，皇甫规为度辽将军，都是主持边地军政事务的要员。二人与皇甫嵩的关系非比寻常，前者是皇甫嵩的父亲，后者是皇甫嵩的叔叔，因此，皇甫嵩可谓地道的官宦子弟。但他并非膏粱纨绔之辈，少年时代便志存高远，可谓清者自

清，浊者自浊。二是喜文爱武。他既然爱好诗书韬略，喜读《诗经》《尚书》等儒家经典，同时也深得父辈遗传，喜欢武刀弄枪，娴习弓马射猎，一句话：文武全才。三是淡泊名利。因为他有家势，又很有才，安定太守岂能不给面子？太守不但推举了他，甚至还给了他双料资格，集孝廉、茂才于一身。结果却被拒绝了。后来，太尉陈蕃、大将军窦武相继聘他为官，他都没有应召。直到后来汉灵帝公车召他为侍郎，他这才“勉强”是任。“三顾茅庐”的皇甫嵩果然没有令人失望，因为功绩突出，他从此，仕途日进，很快被升任北地太守。这次，黄巾军犯乱，汉灵帝首先人就是这位“钦点”之人。

在朱将军战败之后，另一位征讨颖川的“无情剑客”皇甫嵩便采取了保守的战术，进军长社（今河南长葛县），屯兵筑寨，以静制动。他需要观察对手的战法。朱将军的出战，事实上也是试探，严整的帝国正规野战部队在辽阔的野外一下子与毫无阵法但却漫山遍野的黄巾们遭遇，手足无措，不得要领。现在，不出皇甫将军所料，帝国的军队一扎下营寨，波才就率部下包围了长社。皇甫将军的部下见到数倍于己的敌军，大为恐慌。但只有皇甫将军和朱将军暗自高兴，因为帝国的军队已成了一只拳头，面对着聚拢起来的敌军主力，一旦打出去便能奏效。

这个时候的皇甫嵩充份发挥名将风范，来了个“三管齐下”。首先是“行”。他爱恤士卒，每到一地，如果将士们还没有安顿下来，他就不入自己的营帐休息，用餐时，只有看到将士们吃饱喝足，他才会动筷子；其次是“动”。他宽容待人，他手下曾经有人接受了贿赂，皇甫嵩非但不责怪，反而赐钱给他们。将军的宽宏大量使得手下非常惭愧，有的人甚至觉得无颜见人，自杀以谢罪。第三是“言”。皇甫嵩的优秀品格深深征服了他的部众，官兵关系很融洽。这使他坚信，只要自己有主意，部队就不会军心涣散。为了安抚内心恐慌的士兵，他召集众将领解释说：“用兵之道，贵在出其不意，不在于兵员多寡。你们看，贼寇在草地上安营扎寨，正适合火攻。如果我们趁着夜色纵火焚烧，贼寇必乱。到那时，我们再出兵作战，四面围攻，一定能大获全胜。”士兵们听了士气大振。

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接下来皇甫嵩就只等“东风”了，结果黄天不负有心人。很快就等来了东风——是夜天下起了大风。皇甫嵩没有再迟疑，也没有再犹豫，他马上募出他的杀着——里应外合。具体部署如下：

1、让士兵全都手持茅草上城。一部分军士手持火把上到城墙上。

2、另外派遣一支精锐部队悄悄出城，一边点燃草地放火，一边动嘴大呼：“‘折戟沉沙铁未销，自将磨洗认前朝。东风不与黄贼便，城困春深锁波才’之类的话鼓动话。

3、城上士兵闻听呼声，也一齐点燃火把，遥相呼应。一时间火把齐燃，城内外火光相应，烛照夜空。

4、皇甫嵩命令击鼓，士兵们如洪水一般怒吼着冲出城去，奔向敌人的阵地。

波才由于和朱儁的第一次告捷后，有骄傲自满的思想作怪，再加上缺乏作战经验，把军队扎到草丛中，此时被皇甫嵩纵火烧了营地。他手下的黄巾军哪里有招架之功，此时大惊再加上猝不及防下，只剩下一条路可走，一个字：逃。二个字：快逃。三个字：赶紧逃。四个字：逃之夭夭。

《孟子》云：“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亲戚畔之；多助之至，天下顺之。”于国家而言，东汉末得，因为朝廷腐败如斯，过于“失道”，才会引发黄巾军的爆乱。于个局部而言，因为无情剑客皇甫嵩自多情，因为“得道”，才会使得波才的黄巾军望风而逃。但正在此时，朝廷的援军也赶到“援助”，右中郎将朱儁和骑都尉曹操率兵赶到长社与皇甫嵩“胜利会师”。最终“多助”的皇甫嵩带领援军对溃败的黄巾军进行了千里追踪的“斩首行动”，结果效果显著，斩杀了数万黄巾军，终于以博弈的方式取得了“剿匪”第一胜。

对此，汉灵帝封皇甫嵩为都乡侯。

(4) 节外生枝

“堂堂子干，孝洞今古。业绍师闻，聘交四府。登朝抗议，排戈赴主。吉礼告成，遂联圭组。”

——陈元靓

多情剑客朱儁和“无情剑客”皇甫嵩对黄巾军一败一胜后，下面我们来看三剑这中的“绝情剑客”北中郎将卢植的表演了。

卢植，字子干，涿郡涿县人。如果只用一句话来形容他就是：“尚书光耀千年史”。卢植有三大特点。

一是不同寻常的声名。

马融本人相貌堂堂，非俗儒世士，“为人美辞貌，有俊才”，“善鼓琴，好吹笛，达生任性，不拘儒者之节”，且是外戚豪家，有很深的家庭背景。

“居宇器服，多存侈饰”，他的住房和服饰非常考究，他讲课的方法也特别，常坐高堂，施绛纱帐，绛纱帐前面是众多听课的学生，后面则“多列女倡歌舞”，这样的排场不但对学生的定力形成考验，也影响到他们的听课质量，许多学生听不清讲的什么，只得依靠前面同学一句一句传达。

卢植为始祖的涿州卢氏家族，诗礼传家、德才并重、有功于国、世代簪缨。他一方面靠“曾为帝者师”，他是蜀汉昭烈帝刘备的老师，另一方面靠卓荦的才干和高洁的操守赢得光耀史册、受后人尊崇。

汉魏以降，成为中国古代著名的四大家族之一。因三国—隋唐数百年间，涿州名“范阳”，故而涿州卢氏被称为“范阳卢氏”。斯时，家族的郡望是政治地位的标志和文化遗产的徽章，因此，播迁于海内外的卢姓族人，大都把自家祠堂奉为“范阳堂”，自认是范阳卢氏的后裔。一千八百年来，范阳卢氏代代出英才。仅从魏晋到唐代，正史记载的卢姓名人就达八百余位。其中，有宰相、尚书、刺史、太守、郡

守等百余人。清代道光年间的两广总督、涿州人卢坤，是卢植的嫡系后裔。而这个家族的肇造开基者便是卢植。

二是不同寻常的性格。

卢植在青少年时期就表现得与众不同。当时他拜著名经学家扶风人马融为师。马融有四百多名学生，却只让三四十人登堂入室亲聆讲学，其余由其高足弟子传授。卢植好研精义，学业名列前茅，被称为马融的“门人冠首”，与同学郑康成（后来成为经学大师）等人替代马融教授了不少学生。虽然颇受马融青睐、学友们羡慕，但卢植并不忘乎所以，仍处处严格要求自己。马融是明德皇后的从侄，属于外戚豪门，他的厅堂上设有绛纱帐，帐前讲学授徒，帐后美姬歌舞。卢植胸怀大志，专意求学，对于身旁的声色诱惑置若罔闻。为此，学友们对他无不敬重，马融对他更加器重。

当然，史家对卢植的评议是：性格刚毅，注重大节。性格决定命运。也许正因为这种性格，才发生后来的冤案，被索贿不成的小黄门陷害；才会在董卓乱政时不惧危险，有挺身而出、勇敢抗争的壮举。也许正是这种性格，为当时以及后人树立了做人做官的榜样，为其死后名望不断攀升、并配享于孔庙奠定了基础，这是后话。

三是不寻常的政治才干。

卢植在进入官场以前，就表现出与众不同的政治眼光。他从马融处学成归乡，收徒讲学。当时，皇太后的父亲窦武扶立灵帝，把持朝政，“朝廷”议论要给窦武加封爵位。卢植以在野之身上书朝廷，规谏窦武。他说：依据《春秋》之义，“王后无嗣，择立亲长，年均以德，德均则决之卜筮。今同宗相后，披图案牒，以次建之，何勋之有？”按老规矩“扶立”新皇帝即位，是很正常的事，不要贪天之功为己力。他劝窦武“宜辞大赏，以全身名。”同时还提出几条加强朝政、“强干弱枝”的建议。卢植的献书谏劝虽然没有被窦武采纳，然而，他的政治才干因此却得到人们的重视，一时他的名声大噪，州郡官府几次请他出来做官，都被他拒绝。后来，他接受征聘，当了博士。

熹平四年（公元175年），九江地方遭受天灾、社会动乱，朝廷以卢植“才兼文武”，让他出任九江太守。卢植不负众望，到任后宽政恤民，很快稳定了社会秩序，得到了当地人士的宾服。不久，卢植因病辞官。可是，后来南方社会形势不稳，因他任九江太守时的政绩卓著，又派他去庐江作太守。

一年后，卢植从庐江调回朝廷，先任议郎，又任侍中，后任尚书。他身居朝廷内外，对朝政的利弊得失有清醒的认识。光和元年（178年），他借日食这一自然现象，针对当时的腐败政治，上书陈述八事，建议皇帝举用贤良、量才委任；防治疾病，保民健康；减免赋税、安定民心；修礼、尊尧，御下、散利等。在当时积重难返的腐败环境下，卢植的从政实践和政治主张，虽得到人们的赞赏，却难以推行开来。

后来卢植充分发挥不抛弃不放弃的思想，又对汉灵帝进行了“解锢党人”的建议。他是这样说的：“凡是遭朝廷禁锢的党人，大多数是冤枉，是无辜，是没有犯过罪的。应加赦免和宽恕，使他们冤枉得到昭雪。”然后，他说了三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慎终为大、善待死者。宋皇后的家属遭受无无辜之冤，大抵落得尸骨露于野的下场，本着人道主义精神，应加以赦免才对，这样才可以平民愤啊。

第二个关键词：不苛一格降人才。郡太守和州刺史现在调动于频繁，一个月往往调动数次，应该按照正常的升进和黜退制度，考核他们能否胜任。应该推荐和选举人才，责成主管官吏负责。

第三个关键词：上梁不正下梁歪。天子身为一国之主，不能个人公饱私囊，应该以国家兴衰为已任，大公无私，为国为民，侠之大者也。

可惜被“蒙住了双眼”的汉灵帝最终对他的建议充耳不闻。

乱世当道，但“怀才不遇”的卢植并没有因此而“无所适事”。因为

黄巾革命，给了他一次“圆梦”的机会。

其实在出发前，按照汉灵帝的战略部署，北中郎将董卓根据职务的顾名思义，负责河北的黄巾起义主力部队所在地。这里，黄巾起义的领袖张角、张宝、张梁都在这里。

相对于朱儁与皇甫嵩的急功近利相比，卢植采取的策略却是稳扎稳打，步步为营，缓缓推进。也正是因为这样，他在与黄巾主力部队的交锋中，看似不显山不露水，但却积蓄力量，藏锋于偏，经过几番外围战后，卢植率官军终于和张角率领的革命军上演直接PK战了。结果原本士气正旺的张角却被卢植打的接连败退，卢植斩杀和俘虏黄巾军一万多人，连张角率残部退守广宗，被随及而来的卢植围的水泄不通。

擒贼先擒王，卢植自然不会放过这个擒拿贼首的绝好机会，于是乎，来了个“双管齐下”，一是在城外筑围凿堑，二是造做攻城云梯。只等最后的总攻了。

然而，就在卢植把外围的防御体系建的差不多了，制做的云梯也足够攻城之需，就在他要下达对广宗“总攻”命令时，却被一个“且慢”的声音打断了。

阻止卢植马上攻城，给张角上演致命一击的是小黄门左丰。

第十七章：倾覆

（1）恨事空余生角哀

原来，黄巾革命后，汉灵帝在心灵受到了震动和创伤时，痛定思痛他的终于又来了个“难得聪明”了一回，“四步走”让这个原本岌岌可危的政权又得到了新的起色，特别是派出皇甫嵩、卢植、朱儁三剑，更是极为英明果断，三位绝世名将的联手，真可以用齐力断金来形容，在皇甫嵩和朱儁打败颖川的革命军后，卢植一路高歌猛进，成功的拖住了河北黄巾军的主力。而且还有将黄巾军首领张角一举击溃的机会。

然而，事实证明，汉灵帝却的难得聪明只是光回路转的一现，因为，他很快又“糊涂”了，又“昏庸”了。

让汉灵帝于不义的当然是宦官。原来，在黄巾军起义，汉灵帝恐慌恐怖恐怕之中立即召集群臣商议对策。结果皇甫嵩来了个挺身而出，提出了自己鲜明的观点：应该解除对党人的禁令，并拿出皇帝私人所有的钱财以及西园骥厰中的良马，赏赐给出征的将士。

汉灵帝就这一事询问中常侍吕强，前面已经说过，吕强是宦官集团中屈指可数的“好人”，此时国家危乱之时，他自然支持皇甫嵩的观点，并且说了这样一句话：只有解除对党人的禁锢才能平息叛乱。

对此，病急乱投医的汉灵帝终于是接受了皇甫嵩和吕强的建议，立马大赦天下党人，已经被流放到边疆的党人及其家属都可以重返故乡，征调全国各地的精兵征讨黄巾军。

然而，和党人有着不共戴天之仇的是宦官集团。这个时候，他们虽然没有能成功阻止汉灵帝解禁党人，但却把火发在了“叛徒”吕强身上。于是乎，在宦官集团“双子座”赵忠和张让的带领下，联合夏惲

等宦官对吕强来了个“落井下石”。使用的还是惯用伎俩：诬陷。“莫须有”的罪名有三：

- 1、吕强与党人有勾结关系。
- 2、吕强经常阅读《霍光传》。
- 3、吕强的兄弟全都是贪官。

面对宦官集团的诬陷，汉灵帝觉得吕强是十恶不赦的不法份子，马上上演的是两步走。先是派中黄门带兵包围了吕强家宅。然后再“请”吕强入宫。

吕强见状，心里叹道：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该来的终究会来。嘴里说道：“我死之后，必有大乱。大丈夫要为国家尽忠，怎能去面对冤狱呢！”

情知入宫没有好果子吃的吕强，选择了宁死不屈，宁死不辱，唱完自己的“绝唱”后，就选择了自杀。

对此，赵忠、夏惲等人还是觉得不解恨，将诬陷进行到底：吕强畏罪自杀，这证明他的罪证确实有。

对此，糊涂的汉灵帝再次上演两步走，一是逮捕吕强的亲属，二是没收其全部财产。

也正是因为这样，党人虽然解禁了，但宦官集团通过铁腕，还是牢牢地把握了朝中的大权。也正是在这种情况下，汉灵帝还是觉得宦官是最可信的人，是最可爱的人，也是最可用的人。于是，在派出三剑客出征后，他马上派出由宦官集团组成的“督查组”，分赴到最前线去监督指导战斗，了解情况。

而卢植就要上演对张角最后一击时，小黄门左丰的到来，彻底改变了这一切。

“机不可失，失不再来。现在正是一举歼灭敌人的绝好机会

啊。”眼看“钦差大臣”横行阻拦，卢植急道。

“知己知彼，方能百战不殆。”左丰笑道：“这里的战局情况，且融我回朝通报太子，再做定夺。”

“延误战机，这个损失你担误的起吗？”卢植吼道。

“抗旨不尊，这个罪名你担误的起吗？”左丰吼道。

卢植并没有左丰再争执下去，因为他很快被前来“劝架”的部将拉到一边去了。

“将军知道左丰为何跟您唱反调吗？”

“空谈误国，实干兴邦。”卢植道，“他什么都不懂，只知道纸上谈兵罢了。”

“纸上谈兵倒也罢了，还有一个很关键很重要的因素在里面。”部下直言不讳地道：“左丰没有别的爱好，唯一爱好就是两个字：贪婪。将军如果投其所好，送些金银财宝给他，自然什么事都没有了。如果不这样做，将军这番和他面对面的冲撞，他定会怀恨于心，到时候到皇帝身旁吹一下耳边风，那就吃不了兜着走啊。”

“要钱没有，要命一条。”卢植听了，拂袖而去。

事情的发展果然如此，没有捞到一点好处，反而受了一肚子窝囊气的左丰前脚回到朝中，后脚就直奔皇宫，诬告卢植：通敌卖国，欲图不轨。

这个时候的汉灵帝被黄巾军这一搅已是“风声猿鹤，草兵皆兵”了，听了左丰的话，很生气，后果很严重。立马下旨革除卢植的乌纱帽，押进京城关入大牢受审。并且定了个“减死罪一等”，直到黄巾革命失败后，皇甫嵩等人为卢植辩冤，朝廷才又重新任用卢植的尚书官职。卢植临终前嘱咐儿子们，他死后只用布单裹体、土穴埋葬、不用棺槨，一切从简。他的儿子遵其遗嘱将他葬在涿州城东卢家冻附

近。

才兼文武的卢植生前曾校定《五经》、补续《汉记》，并著有《尚书章句》、《礼记解诂》，还写过数篇诔、表、记等文章。他在政治军事和文化上的理念及建树，首先得到了史学家和政治家的赞扬，《后汉书》中称他既是大儒又是名将。曹操评价他“名著海内，学为儒宗，士之楷模，国之桢干也。”清代学者朱筠赋诗赞扬卢植曰：

扶风经学授康成，别有卢君得更精。

弟子终能蜀国王，先生早与董公争。

周身单帛仍埋骨，遣掾清醪漫辱名。

后日纷纷祖勳偃，一官未觉北方荣。

（2）势可破竹

卢植被撤职，顶替他的是东中郎将、陇西人董卓。董卓这个人物想必大都不陌生，在《三国演义》里，是个人人愤而诛之的人物。此时还是属于“发迹”阶段。

董卓，字仲颖，陇西临洮人，主要特点有五：

一是力大。可用力拔山兮气盖世来形容。

二是善射。能在马上左右驰射，箭无虚发。

三是谋高。可用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来形容。

四是豪爽。优秀事例为证：他在羌汉杂居的边塞长大，深知羌胡的禀性。在家种田时，羌人的酋长来看他，他竟将自家的耕牛杀了招待客人，这使得豪爽的羌人大为感动，回去后让手下送了他几千头牲畜。

五是心野。野有多高，梦想就有多大。

主要功绩是：在西北平定羌胡叛乱而获得朝廷的青睐。

仕途发迹史：从驻守边塞的地方官吏升迁为羽林郎，累迁西域戊己校尉、并州刺史、河东太守。

此时征讨黄巾军，董卓虽然没有在钦点“三大剑客”之列，但也属于一路“诸侯军”。此时，在卢植无辜受累丢掉乌纱帽后，他脱颖而出成为“主剑客”也在情理之中了。此时，卢植被革职后朝廷的诏书下达，拜他为东中郎将，火速围剿河北黄巾军。

由于汉军这一折腾，原本处于崩溃边缘处在广宗的张角。见此机会选择了逃之夭夭，而改自己的弟弟张梁防时，同时调兵遣将，修缮防御。

而这时的汉朝新换帅，军心不稳，二来新任元帅董卓对黄巾军的认识还不够，所以，董卓再和黄巾军交战，便进行了长期的僵持战。

就在北部战线的朝廷军和黄巾军进行了“冬眠期”相比，南方战场却是冰火两重天，在皇甫嵩用火攻这一惊天动地一攻后，彻底扭转了整个战局。大胜后的皇甫嵩和朱儁并没有小富即安，而是以“宜将剩勇追穷寇”的精神，继续进击汝南陈国黄巾，在汝南、陈国、阳翟、西华打了四仗，都大获全胜。特别是在阳翟和西华大破波才和彭脱，黄巾散乱，收复三郡。至此，闹得最凶的颍川黄巾，主力已经遭全歼。皇甫将军上表，将功劳归于朱将军，诏下封朱俊为西乡侯，迁镇贼中郎将。

至此，在皇甫嵩和朱儁双剑客的联手下，张角的黄巾军“品”已去掉一角，成了个“吕”。为了让张角的“吕”字变成“口”字，两人分兵继续前进，又诏皇甫嵩进击东郡，朱儁进击南阳。

结果朱儁大军还没到前线，前面又传捷报，南阳太守秦颉击破占据宛城的黄巾张曼成部，斩张曼成。与此同时，皇甫嵩击破东郡黄巾，生擒其帅卜巳，斩首七千余级。

随着张曼成部的惨败，皇甫嵩、朱俊也乘胜向汝南郡和陈国（今

河南淮阳一带)的黄巾军发起了进攻：

皇甫嵩、朱俊乘胜进攻盘踞在汝南郡(今河南省濮阳市西南)和陈国的黄巾军，皇甫嵩部将黄巾军的将领波才部，追击到了颍川郡首府阳翟(河南省禹州市)进行歼灭，朱俊部攻打黄巾军另外一位将领彭脱部于西华(河南省西华县)，同样也取得了伟大的胜利。黄巾军的剩余部众或投降、或逃散，如此一来，南阳、汝南、颍川三郡的叛乱全部被平定。

黄巾军的“品字”品牌目标瞬间变成了“口”字型，只剩下河北的张角率黄巾军主力部队进行最后的垂死挣扎。

好在这时在南方巴郡又出了另外一个类似于张角的张修。张修用法术为人治病，所用方法大致与张角相同。他治病时，让病人出五斗米作为酬劳，因此人们称他为“五斗米师”。到了同年七月，张修聚众造反，攻打郡、县，当时人称他们为“米贼”。张修的革命，对处于逆势中的张角起到了“遥相呼应”的作用。

而这时在北方战场上的董卓却遭到了张梁等黄巾军的顽强抵抗，迟迟拿不下广宗。对此，汉灵帝在嘉奖南线作战成功的功臣皇甫嵩和朱儁的同时，对北线的进行了处罚。

首先是把久攻广宗不下的罪名找了个“替罪羔羊”——安平郡的国王刘续。处死他并撤销其封国，理由是通敌叛国：刘续被黄巾军俘虏，安平国人将他赎回。

其次，用皇甫嵩接替“毫无建树”的董卓，成为北方战线的最高统帅。

眼看就要上演皇甫嵩和张角的龙虎斗了。然而，正在这个关键的节骨眼上，自称为“天公将军”的张角却来了个“死去原知万事空”——病故。

张角死后，他的三弟人公将军张梁接替他的位置，代管军事。张梁所统部众，是冀州黄巾的精锐，在张角死后，打出了“报仇血恨”的

牌子正要有所作为，结果和前来“剿匪”的皇甫嵩来了个“不是冤家不聚首”。

于是乎，马上上演的是两位重量级人物的超级PK。

时间：公元184年八月。

地点：广宗。

人物：“无情剑客”皇甫嵩VS“人公将军”张梁。

优势对比：

张梁骁勇善战，勇冠三军。

皇甫嵩足智多谋，智勇双全。

第一回合：初级PK。

过程：省略。

结果：皇甫嵩失败。

原因：皇甫嵩刚来到河北，立足未稳，惊魂未定，水土不服。

第二回合：无级PK。

过程：省略。

结果：不分胜负。

原因：皇甫嵩在第一回合失利后，吸取了“急于求成”的教训，马上采取了闭营休战的战略。并且说了这样一番话：“黄巾贼人多势大，且群情激愤，不可正面交锋。仍用长社战法，固营疲敌，待其意志懈怠，再作突袭。贼多为本地人氏，地形人情皆较我军熟悉，又蜂拥而起，易为呼应。故我军必须严守卢将军之策，逐步包围，将其分割，使之无可联络，方可一鼓而奏凯歌，永绝大汉之患。”于是，来了个三

管齐下：一是筑营挖堑，打造攻具。二是召来各部将校，布置策略。三是分析了解了董卓之所以失败，是由于不遵卢将军的战略。于是马上修书，上达天子，陈述卢将军的功劳。

第三回合：终极PK。

过程：一连好多天，都看不到朝廷有任何动静，黄巾军情绪逐渐松懈，放松一警惕。眼看时机已到，八月月底的一天夜里，皇甫嵩对军队进行了详细部署，吃饱喝足，磨刀霍霍，第二天五更时，皇甫嵩率这支脱缰之马的大部队，冲向了敌阵，拉响了反击战的序幕。战斗持续十五过小时。

结果：张梁大败。

战果：

- 1、黄巾军三万多人被杀。
- 2、黄巾军五万多人被逼进冰河中淹死。
- 3、焚烧黄巾军车辆辎重三万余辆。
- 4、张梁被斩首。

八万多黄巾军士兵的性命加主帅张梁的首级，这份大礼不可谓不丰厚。可以说，皇甫嵩在这场终极PK中取得了完胜。

这个时候的皇甫嵩充分发挥“无情剑客”的无情特长，索性一不做二不休，将已经病死的张角的一脚踢开其棺材，一剑斩断其头颅，乱刀辗碎其尸骨，最后将其头颅送到洛阳请赏。原来“大贤良师”也会老死，也会被砍头，看来，这天下还真没有长生不老之术啊。

随着张角的病死，张梁被斩首，张氏三剑客只剩下张宝这一角了。因此，马上上演的是“无情剑客”皇甫嵩VS“地公将军”张宝的PK战。

事实证明，虽然张宝肩负着黄巾革命的最后希望，但此时已是独木难支、孤掌难鸣。

时间：公元184年十一月。

地点：曲阳（河北省晋县西北）。

人物：皇甫嵩、张宝。

过程：省略。

结果：张宝大败。

原因：皇甫嵩带领的朝廷军势头正旺，此时挟连胜之勇，势如破竹，勇不可挡，结果做最后负隅顽抗的挡路石张宝自然是阻止不了的。

战果：张宝被杀，黄巾军被杀、被俘的共有十多万人。

此战过后，黄巾军被消灭殆尽。

接着，皇甫嵩充分挥善于交战立功，也善于扬功的特长，将所有的黄巾军头颅、和俘虏及战利品都搬运到京师。结在京师搞了一次很好的展览。当时黄巾军的头颅堆积如山，又封上土，美其名曰“京观”。然后请汉灵帝“参观”。请天子驾临观看。

汉灵帝一看不要紧，看了吓一跳，当知道是黄巾军的头颅时，马上转惊为喜。马上来了个“三管齐下”。一是唱，唱什么呢？唱冀州的一首民谣：“天下大乱兮市为墟，母不保子兮妻失夫。赖得皇甫兮复安居！”

唱完之后，他马上上演的是说，说什么。汉灵帝喃喃地对其他公卿们说：“此民谣为冀州百姓歌颂皇甫将军而作。本朝自孝武皇帝以来，遵依周礼，采风观俗。世祖皇帝以降，本朝以民谣为地方官吏的考核标准，但声望之高，未及于此。”

说完之后，接着是做，做什么呢？封皇甫嵩为左车骑将军（相当上将军衔）、冀州牧、槐里侯。

（3）罚将不如激将

求人办事，如果直求、婉求都没有效果时，不妨采用“激将法”激对方出手。求人办事者为了让对方动摇或改变原来的立场和态度，利用一些略带贬损意义的、不太公正的话给对方罩上一顶“帽子”，而对方一旦被罩上这顶帽子，就会激起一种极力维护自我良好形象的欲望，从而用语言或行动表示自己不是这样，自动地去改变原来的立场和态度。在中国历史上，诸葛亮就是运用激将法的大师。汉献帝十三年，曹操率大军攻打江南。刘备为了避免灭顶之灾，派孔明去东吴游说，试图说服东吴联合抗曹。当时掌握吴国兵马大权的是周瑜。孔明知道要想说服孙权，必先说服周瑜。但是，孔明并不了解周瑜的个性与为人，也不了解周瑜抵抗曹军的态度，于是先透过鲁肃探寻了一番。这一天，孔明在鲁肃的陪同下去见周瑜。周瑜听完鲁肃的军情报告后，顺口说了句：“应该向曹操投降。”周瑜之所以这样说，是想看看孔明的反应，摸清孔明的意图。孔明听了微微一笑，说：“将军所言极是！”之后，他又装作很诧异的样子，说：“主战派的鲁肃将军，竟然不理解天下大势。”孔明继续说：“吴国有一种可不受任何损失的投降方式，那就是把大乔、小乔两名美女献给曹操，这样曹操的百万大军就会无条件撤退。”接着，他又高声朗诵起《铜雀台赋》中的一段来：“从明后以嬉游兮，登层台以娱性；见太府之广开兮，观圣德之所营；建高门之嵯峨兮，浮双关乎太清……”诵完后，孔明继续说：“此赋是曹植所作，当曹操在漳河之畔兴建豪华的铜雀台时，曹植特作此赋来赞美，赋的意思是说：‘当大王即位之后，在江河畔景盛之地建金殿玉楼，极尽庭园之美，藏江东名媛大乔、小乔于此为荣。’就吴国而言，牺牲大乔、小乔这两个美女，等于是从大树上落下两片树叶而已。所以，不如把大乔、小乔送往曹营。如此一来问题便可顺利解决，根本不必再让将军劳神。”周瑜一听孔明此语，勃然大怒，将酒杯掷于地上，厉声骂道：“曹操老贼未免欺人太甚！”原来所谓“二乔”是江南两大美女。大乔是孙策的遗孀，小乔是周瑜的夫人。孔明早知道

却故意这样说以刺激对方。经孔明的这一连串的圈套，将周瑜抗曹的本意激了出来。于是孔明趁热打铁，详细分析形势，更加坚定了周瑜抗曹的决心。

俗话说：“请将不如激将。”在交谈中，正确运用巧言激将法，一定能收到积极的效果。“水激石则鸣，人激志则宏”，说的就是这个道理。请将不如激将，这种求人方法往往能激发起对方巨大的潜能。

闲话少说，下面就来了一则“请将”与“激将”的故事。

与黄甫嵩的大捷相比，负责南方清尾工作的朱儁就显得“艰难”的多。张曼成部溃散后，赵弘接过了帅印，重新积结了十多万民众，并且以摧枯拉朽之势重新拿下宛城。

朱儁和荆州刺史徐谬及南阳太守秦颉联兵后，将宛城进行了包围想在这里将黄巾的黄巾军一网打尽。然而，计划赶不上快乐。一来宛城属于地地道道的坚城，易守难攻。二来赵弘属于扎扎实实的帅才，能征善战，调度有方。因此，朱儁攻打了两个多月，却还是寸步难移。也正是因为这样，当黄甫嵩凯旋而归时，我们可怜的“多情剑客”朱儁还在宛城城下独自唱情歌。

也正是因为这样，当汉灵帝特封大封黄甫嵩时，朝中有人对朱儁来了个“落井下石”，建议把朱儁革职问罪，以儆效尤。结果好在司空张温挺身而出，进行了劝阻，说了三个关键词：

第一个关键词：知人而善用。解析：朱儁攻破颍川黄巾，已有功效，现又麾军又直指南阳，战略已定，大局已定，黄巾残余已是瓮中之鳖，此时临阵易将，非但是兵法所忌，反而会前功尽弃，留下祸患不断啊。

第二个关键词：欲速则不达。解析：既然形势都已经明朗了，为什么不能多给朱将军一点时间呢？让他建立不朽之功业呢？

第三个关键词：罚将不如激将。解析：现在对朱将军进行没来由，无根据，大不利的处罚，还不如用皇甫将军的胜利来激他一下，

让他知耻而后勇，再立新功。

这一次，汉灵帝听从了张温的建议，专门对朱儁下了一道诏书。诏书分两层意思：

1、学习皇甫嵩好榜样。

2、拿下宛城好功劳。

结果，朱儁接到诏书后，被“激”的他立即以壮士断腕的魄力，对宛城进行了猛攻，都说众人同力，齐力断金，这话一点都不假，在朱儁的身先士卒的带领下，朝廷军势不可挡，结果原本一直安如磐石的宛城立即成了“烂城”，而一直以“城在人存，城破人亡”的黄巾统帅赵弘以自己的血肉这躯堵在了城墙上，为革命流尽了自己最后一滴血。

赵弘死了，黄巾军并没有因此而灰飞烟灭，戴韩忠接过了帅印，领着黄巾残部继续“革命”之旅——坚守宛城。朱儁在猛攻起不到效果后，很快想到了智取：声东击西。派率老弱病残幼在城西南角筑堡垒，声张虚势地鸣鼓攻打。吸引了黄巾主要兵力到西南防御。结果，朱儁亲率精锐大军从东北攻打，一举攻破外城。黄巾军无奈之下，只好退守内城。再后来结果已经没有悬念了，最终，宛城破，良将亡，残兵逃。网开一面消灭韩忠，取宛城；追破孙夏——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行军速度和高超的军事艺术廓清了在荆北一带活动的黄巾。

至此，黄巾革命彻底摆平了。而朱儁搬师回朝后，汉灵帝再次破革接见了，并且封他为右车骑将军、光禄大夫、钱塘侯。

第十八章：最后的演出

（1）糊涂无止尽

公元184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十九岁的汉灵帝在即将赴入“而立”之年之际，一是觉得这是极不平凡的一年，这一年虽然风不调雨不顺，这一年虽然风不平浪不静，这一年虽然风起又云涌，但到年底算总帐时，却是这一年相安无事，这一年和和和谐谐，这一年甜甜美美。总之，一句话，平定黄巾军是一次伟大的胜利，是一个奇迹。因此，汉灵帝在这一天再出大手笔：大赦天下，改“光和七年”为“中平元年”。

或许汉灵帝的意思是想“中原平定”“中国平安”的意思，但事实证明，这只是汉灵帝一厢情愿的想法，很快天下又不太平了。首先是他最宠爱的宦官们又开始兴风作浪。有三件事例为证：

第一件事：清者自浊，浊者自清。

宦官集团本着“枪打出头鸟”的原则，首先把火力点瞄准在了豫州刺史王允身上。为什么是王允呢？是有原因的。

豫州刺史王允，字子师，太原人。十八岁时即得到郭泰的赏识，说：“王生一日千里，王佐之才也！”十九岁为郡中小吏时，就敢收杀回乡搜刮民脂的小黄门赵津。张角之乱，朝廷拜其为豫州刺史，讨黄巾。他与卢植、皇甫嵩配合，连战告捷。他征辟了两名助手皆是天下的名士和党人，一个叫荀爽，字慈明，战国大哲学家荀子的第十二世孙。荀氏为颍川大族，其父荀淑为孝安皇帝时郎中，李膺、李固的老师。荀爽兄弟八人，并有德行才名，而他最为突出，时号“荀氏八龙，慈明无双”。他是一个经学家、史学家和哲学家，有《公羊问》、《汉语》和《新书》等著作传世。另一个则是孔融。

天子收到了王允送来的这封信，把张让、这个被自己称为父亲的大太监叫来，大光其火。张让叩头认罪，又巧言令色地为自己开脱了一番，天子的脸色缓解，叫他一边去罢。

就在汉灵帝改年号的时候，豫州刺史王允打败了豫州的黄巾军后，在审理俘虏时，他发现了中常侍张让派自己的宾客与黄巾勾结的书信。

王允赶紧将这一重大“机密”上报给朝廷。汉灵帝知道后怒发冲冠，马上叫张让进宫来给他一个“说法”。

张让眼看多说无益，本着言多必失的古训，他选择了沉默不语，而是选择了叩头谢罪，直磕的头破血流，老泪纵横。结果，“心太软”的汉灵帝见此，心生怜悯之心，竟然就此饶过“父亲”的罪刑，不再追究。

汉灵帝饶过了张让。可张让并没有从此改过自新，而是变本加厉，他马上选择了报复王允，拿出的还是惯用伎俩：诬陷。结果，以“莫须有”的罪名将王允打入死牢。

这个时候，汉灵帝大赦天下，无疑给了王允一次咸鱼翻身的机会，很快官复原职。

然而，如果你认为王允从此又开始“发迹”了那就大错特错了，因为以张让为首的宦官集团并没有对他松手。开始发动新一轮的攻击，一阵狂轰乱炸之后，不到半个月，宦官集团又以“莫须有”的罪名将王允重新捕入狱。

王允入狱时，朝中正义之臣的代表人物临晋侯杨赐及时“伸出了援手”，送了件礼物给王允。随之王允接到礼物后，一把摔的稀巴烂。

“你这是为何？”杨赐不解地问道。

“你这是什么礼物？”王允愤怒地问道。

“无它，毒酒一杯。”杨赐淡淡地道。

“无它，不想喝，也不能喝。”王允喃喃地道。

“我这是在帮你。”

“你这是想害我。”

“你这是一个月之内的二进宫了，此次恐怕凶多吉少了。饮一杯毒酒，留万世英名，值得。”

“二进宫又如何？身人臣，得罪了君王，理应由司法机关定罪。饮一杯毒酒，毁万世英名，不值得。”

“与其入狱受尽欺凌折磨而死，不如痛痛快快地一醉解百愁。”

“与其不明不白地窝囊自残死，不如清清白白地坚持到底。”

对话到此嘎然而止，杨赐流着泪目送王允慷然登上囚车而去后，冒着大无畏的精神，再去打朝中的大将军何进进行求救。

当杨赐声情并茂地述说王允的正直和忠诚后，何进感动了，感动的一蹋糊涂，感动的马上向汉灵帝进行了“上书”。

内兄来求情，这边的手足情义面子总是要给的。可是“父亲”张让那边的孝顺也不能少的，于是乎，汉灵帝选择了“折中”的办法，对王允进行了判决。

1、王允死罪可免——放出监狱。

2、王允活罪不免——流放偏远。

后来王允隐姓埋名，隐匿他乡，做了个隐者神龟。王允原本是忠于朝廷忠于党的人正义人士，因为揭露了张让等“贪生怕死，卖国求荣”等宦官集团，反而遭到打击报复，身陷囹圄，在水火不相融之际，汉灵帝对待宦官集团的包容、宽容、能容，他的眼里能容宦官集团，

却容不下天下黎明百姓。

第二件事：苦海有涯，回头无岸。

对于汉灵帝的昏庸，老天似乎也愤怒了，它尽到它应有的职责——进行了及时的警告：中平二年（公元185年）二月初十，洛阳南宫的云台阁发生了无名火灾，烧死数十人，烧毁房屋楼阁无数。紧接着，皇宫的乐城门又发生特大火灾，烧死数百人，烧毁房屋楼阁无数。

面对二连三的火灾，汉灵帝上演的依然是“火与冰”的较练。在他的“父母”张让和赵忠等人的“劝说”和“建议”下，他再次发挥贪焚的本质，开始大肆敛财，极力打造在黄巾革命中倾家荡产的个人“小金库”，具体表现有二：

对全国的耕地加收田税，每亩增收十钱。并美其名曰：修建宫殿，铸造铜人，震慑妖魔，造福百姓。

面对这个天灾人祸不断的乱世，减锐呼声一浪高过一浪的情况下，汉灵帝居然“逆天”而行，这显然是往“一本道”的不归路高歌高行。对此，乐安郡（今山东省高青县高苑镇）太守陆康立即进行了劝阻，提出了三个反问：

- 1、怎么能强行搜刮民众的财物去铸造无用的铜人呢？
- 2、怎么能将圣人的告诫弃之脑后呢？
- 3、怎么能去效仿亡国君主的作法呢？

结论：皇上怎么能不悬崖勒马，回头是岸呢？

对此，以张让和赵忠为首的宦官集团马上进行了反驳：

- 1、陆康这是公然对皇上进行人身攻击。
- 2、陆康这是公然藐视皇上。

3、陆康这是公然亵渎皇上。

结论：陆康这是大不敬，大不道，大不义。

事实证明，汉灵帝对“父母”还真孝顺，他再次听从了“父母”的话，决定自己“好好学习，天天向上”，而把“叛逆、不孝”的陆康送到监狱去反思。好在宦官集团中的侍御史（监察官员）刘岱实在看不下去了，“良心发现”地上书为他辩解，于是乎，汉灵帝选择了“折中”的办法，对陆康进行了判决。

1、陆康死罪可免——放出监狱。

2、陆康活罪不免——贬为布衣。

第三件事：要钱没有，要命一条。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加税风波”还未平，汉灵帝又制造新的风波来：赌石风波。

他下诏让各州、郡向朝廷进献木材及纹理美观的石料，分批送到洛阳。

宦官集团自然不是省油的灯，他们为了牟取暴利，在验收时进行严格把关，百般挑剔，并且对“不合格”的建材进行“合理化”地“建议”：贱卖。结果价格压低到原价的十分之一。

眼看这样“亏大了”，州郡只好重新购买，而宦官集团采取的策略还是如法炮制，仍然严格把关，仍然百般挑剔，仍然对“不合格”的建材进行进行“合理化”地“建议”贱卖。结果导致木材堆积腐烂变质。

而在这种“权钱”交易的恶性循环中，最终“受伤”的却是百姓。是啊，各地刺史、太守被宦官集团剥削的“赤裸裸”“光秃秃”“身空空”，为了不“位摇摇”、“官丢丢”、“死翘翘”，只好把这一切强加到百姓身上：增加赋税，贪污受贿。结果搞得天下百姓更加“穷当当”“泪沱沱”“怨声声”。

路见不平一声吼，眼看宦官集团嚣张到这种地步，百姓靡穷到这种地步，巨鹿郡（今河北省平乡县）太守司马直不干了，他挺身而出，说了一句话：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卖红薯。然后做了一件事：称病辞职。结果他的辞呈递交上去后，朝廷直接给了他两个字：不准。

眼看朝廷连给他保全“清官”美誉的机会都不给，司马直怒了，他挥豪泼墨，写了一封上书：极其详细地陈述了当时的政策过失，然后做了一件事：服毒自杀。结果他的奏章呈上后，汉灵帝受到震动，说了这样一句忏悔的话：原来这才是忠臣啊。然后做了这样一件事：停止征收修宫钱。

然而，汉灵帝偶尔“昙花一现”的“醒悟”，显然弥补不了“长年累月”的“昏睡”。他把自己的“亲生父母”遗忘于脑后，而把张让、赵忠当成自己的“衣食父母”来贡奉，百般信赖，百般呵护，百般顺从。正所谓上梁不正下梁歪，长此一往，这使得他陷入了万劫不复的万丈深渊。因此，尽管朝廷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镇压了黄巾军的革命，但这个地道并没有因此就太平，那些小股的革命不断，虽然不能气候，但已成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之势，终究会破土而出，推翻和压垮这个腐朽不堪的政权。

（2）前赴后继

压迫——反抗——压迫——反抗——压迫——反抗……任何末代皇朝都离不开这样的循环。东汉衰败如斯，汉灵帝昏败如麻，广大百姓被压迫的走投无咱了，因此才会爆发大规模的黄巾军革命进行反抗，尽管因为革命队伍太不“专业”，结果革命失败，但在镇压革命队伍后，汉灵帝却并没有因此而“改过自新、重新做人”，而是选择了将“昏庸”进行到底，继续重用宦官，继续打击忠臣，继续鱼肉百姓，继续聚敛横财，继续收刮民膏，继续……汉灵帝上演的是继续压迫百姓，而百姓为了生存只能选择继续革命。

也正是因为这样，自黄巾革命之后，各地革命之声不断。

最先呼应的是益州巴郡的五斗米道，他们在伟大领袖张修的策动下，攻占了郡城。五斗米道是太平道的一支。益州四面险要，但太平道却传播甚快。张角发动中原黄巾之际，益州有不少号称黄巾者与之响应。张修和张角一样，也用治病的方法传播太平道。草根出身的他自称“五斗米师”，因为他让病家出五斗米入教，并在一间静室之中思过忏悔，然后将罪过写成三份，一份埋于山上，一份埋于地下，又一份沉于水中，称为“三官手书”。教团之中，设“祭酒”、“鬼吏”，前者传习道经，后者为人治病。他们的道经不是《太平经》，而是《老子》，祭酒们按照宗教的思想重新解释这部哲学著作，使之成为宗教圣经。经过几代祭酒的解释，后来形成一部称为《老子想尔注》的道经。黄巾革命失败不久，张修的革命也被益州地方官吏及豪强们平定，张修本人也落得“出师未捷身先死”的下场。可他人虽然死了，但精神却长存，特别是他的五斗米道却变本加厉地传播着，形成了一种宗教信仰。

随后黄巾革命的“后继者”主要有河北博陵人张牛角、河北常山人褚飞燕，以及黄龙、左校、于根氏、张白骑、刘石、左髯丈八、平汉大计、司隶掾城、雷公、浮云、白雀、杨凤、于毒、五鹿、李大目、白绕、眭固、苦蝥等大小头目举不胜举，他们的奇怪姓名，有的至今无法破译。大致上于根氏、左髯丈八为多须者，雷公、大目为声大、眼大者，白骑、飞燕为骑白马与身轻如燕者，平汉、白雀为宗教名称者。他们的根据地是以黑山为中心的河北上党、赵郡、中山、常山、河内等地的山谷地带，各部少则六七千人，多则二三万人。

张牛角和褚飞燕联合进攻廩陶（今河北省宁晋县西南），张牛角被流箭射中，临死之前，他命令部下拥护褚飞燕为统帅，同时让褚飞燕改姓张。褚飞燕原名为褚燕，因他身轻如燕，又骁勇善战，所以军中称他为“飞燕”。

张燕接管了张牛角的队伍之后，山区分散的叛匪纷纷归附到他的麾下，部队逐渐扩大到了接近一百万人马，号称“黑山贼”。黄河以北的各郡县，此时都受到黑山贼的侵扰，朝廷却无力派兵围剿。

就在朝廷正为“黑山贼”苦恼时，张飞燕却主动找上门来，表达了自己的意思：求和。说的再直白天点叫投降。张飞燕为什么要率“黑山贼”投降呢？原因有二：

1、以和为贵。

2、以退为进。

朝廷本着治病救人，息事宁人的态度，不但立马接受了张飞燕求和的请求，而且马上对这位识时务的“革命者”进行了奖励：封他为平难中郎将，给予他的主要权限有两个：

1、管辖河北山区的行政及汉安事务。

2、每年可向朝廷推荐孝廉。

当然，尽管如此，朝廷还是随时“注意”着张飞燕的一举一动，后来，张飞燕在“投降”站稳脚跟后，开始有步骤有预谋地“实现”自己的梦想——扩展势力，扩展地盘，扩展梦想，部署向京师进逼的战略计划时。

汉灵帝派出了早已磨刀霍霍，恭候多时的朱儁，任命他为河内太守，最终，朱儁再次不负朝廷厚望，再一次干净利落地彻底消灭了张飞燕及其部众。此后，朱儁曾任光禄大夫、屯骑、城门校尉、河南尹，仕途可谓一帆风顺，平步青云，然而，这种态势并没有保持多久，因为很快汉灵帝英年早逝后，他便体会到了从天堂到地狱的感觉，这是后话。

（3）夙夜在公，心不忘忠

话说皇甫嵩在平定黄巾革命后，被当灵帝以左车骑将军的名号兼任冀州牧，爵位由原来的都乡侯升为槐里侯，享受八千户的租税。而在冀州牧任上，皇甫嵩考虑到朝廷与黄巾军的激烈战斗给当地造成了巨大损耗，奏请免除冀州百姓一年的田租，得到皇帝批准。百姓感念他的恩德，纷纷传唱这样的歌谣：“天下大乱兮市为墟，母不保子兮妻

失夫，赖得皇甫兮复安居。”为官一任，能得到这样的美名，也算此生莫大的荣耀了。

在冀州仅仅呆了四个月，皇甫嵩又被派往关中镇压以边章、韩遂为首领的叛军。这支叛军来自金城郡（今甘肃、青海交界），其中夹杂着不少羌人，战斗力较强。他们一路东进，日益迫近三辅地区。所谓三辅，是指西汉设立的拱卫都城长安的三个行政区，分别叫做京兆尹、左冯翊、右扶风，东汉沿用了这些行政设置。由于三辅是西汉皇帝陵墓所在地，而东汉开国之君刘秀又认为自己打败王莽是复兴了汉家天下，因此，一直很注意对西汉帝陵的维护。金城叛军逼近三辅，意味着皇家祖坟受到威胁。万一祖坟被掘，那对皇帝来说，将会是奇耻大辱。为守住三辅，维持朝廷的面子，皇帝便又想到了皇甫嵩。不过，关中战事进行得很不顺利，迟迟未能取得突破性战果。

前线困局持续的同时，皇甫嵩还面临着宫廷宦官赵忠、张让的陷害。

原来起初征讨张氏兄弟时，皇甫嵩行军经过邺城，看到赵忠的私家宅院规模宏大，超越了礼制规定，便上奏朝廷，予以没收。而张让曾向皇甫嵩索要五千万钱，遭到拒绝。因此，两人对皇甫嵩恨之入骨。皇甫嵩在冀州时，由于是刚刚立下大功，并且很得民心，赵忠、张让一时还抓不到他的小辫子。待到他进入关中平叛，连续数月不能报捷，赵、张二人迅速意识到泄愤的机会来了，向汉灵帝抱怨说：“皇甫嵩显然不能胜任，已经几个月了，浪费了朝廷这么大财力，丝毫没有进展。这样的无能之辈，应当撤职查办！”

汉灵帝听信了宦官的谗言，于185年7月命令皇甫嵩还朝，宣布三项决定：

- 1、还免掉他的左车骑将军名号。
- 2、降爵为都乡侯。
- 3、所享受的租税也由原来的八千户减为两千户。

短短的九个月时间里，皇甫嵩由剿灭黄巾的首功之臣被贬为无能的将领。皇甫嵩遭遇人生的大起大落。

就在此时，曾做过信都县令的阎忠认为，经过黄巾军的折腾，刘家天下的实力已大不如前，况且朝廷内宦官当权，朝政混乱日甚一日，这正是改朝换代的绝好机会，而能够完成这桩大事的人选，非皇甫嵩莫属。于是乎，他马上主动来求见正处于落拓中的“老朋友”皇甫嵩。

“恭喜将军，贺喜将军。”一见面阎忠便道贺。

“喜从何来？”皇甫嵩二丈摸不着头脑。

“难得而易失者，时也；时至而不回头者，机也。圣人顺时而动，智者因机而发。”阎忠道。

皇甫嵩听了，摇摇头，直言不讳地表示听不懂。

“将军的机会来了，一定要抓住啊！否则，一世英名将毁于一旦啊。”

“此话怎讲？”

“将军扫灭黄巾，功高震主，在冀州又深得百姓爱戴，皇帝怕是容不下您啊！即便皇帝不怀疑您，他身边的那群宦官哪个不嫉妒您，他们天天说您的坏话，现在已经夺印削户，这样下去能保全身家性命吗？”

“我为朝廷出生入死，对皇上忠心耿耿，我没有什么可担心的。”

“此言差矣！”阎忠随及说了一个关键词：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解析如下：将军千万不要忘记韩信的前车之鉴，当年刘、项纷争之时，他倒向哪一方，哪一方就会胜，有人劝他顺势自立，三分天下至少可得其一，但他优柔寡断，没有抓住机会。结果呢？天下统一于刘姓后，因为处处受到压制，他又后悔跟着刘氏走

了。可悔之晚矣，吕后一个妇人就能置他于死地。历史的教训不可不细细思量。随后，他还一针见血地指出了皇甫嵩处境之险恶，提出了改朝换代之策略。并且建议皇甫嵩凭借自己在军民中建立的声望，以冀州为根据地，传檄天下，托名诛除宦官，进兵洛阳，夺取朝廷控制权。然后就可以假借天命，逼迫皇帝禅位给皇甫氏。

“不可，不可，万万不可。”皇甫嵩头摇的象拨浪鼓，随及回了一个关键词：夙夜在公，心不忘忠。解析如下：非常之事须待非常之势，建立新朝代，岂是平庸之人办得到的？我这几年能博得些微声名，不过是因为作战对象乃黄巾乌合之众而已，并不是自己的力量有多么强大。冀州百姓虽然对我印象不错，但我在此地时日不长，想让他们为我卖命，恐怕是不可能的。再说普天之下皆知当今皇帝姓刘，我若起事，在名份上就是叛逆，上天也不会保佑我的。能安天下，就不当乱天下。我只求保持好的名声，死且不朽。

话说到这个份上了，阎忠沉默了好一会儿，长揖而别，从此不知所踪。

随后一个叫王国的人自称“合众将军”在凉州发动“革命”，围攻战略要地陈仓。汉灵帝重新起用皇甫嵩，任命他为左将军，领兵两万人，前去解陈仓之围。当时，董卓为前将军，麾下也有两万人，不过，朝廷要求董卓须接受皇甫嵩节制。董卓求胜心切，认为行动迟缓的话，王国必攻破陈仓城，因此建议从速赶赴陈仓。而皇甫嵩说：“不必着急，陈仓城虽小，但守备固若金汤。王国不自量力，妄图攻取此城，必将深陷于消耗战。等他们耗不起的时候，自然就会退兵。我们不费一兵一卒，就能大获全胜。救它作甚！”战局果然不出皇甫嵩所料，王国从冬至春，围陈仓八十多天，也没能攻破。久攻不下，部众锐气尽失，王国自知胜利无望，命令退兵。这时，皇甫嵩与董卓再次发生意见分歧。皇甫嵩主张追击王国，董卓说：“这不行。兵法上常讲，穷寇莫追。兔子急了还咬人呢，将军追击敌兵，反倒会刺激他们死战，这对我方很不利。”皇甫嵩说：“你说得不对。王国围城之初，他的士兵群情激昂。我不出兵，那是避其锋芒。如今敌人退却，他们并非为了逃命，而是因为锐气耗尽、心理疲惫，根本无心作战。此时

出击，定有收获。”事实证明，这一次又是皇甫嵩的见识拔得头筹。皇甫嵩穷追不舍，屡战屡胜，前后斩敌万余人，叛军首领王国也在逃跑过程中死于乱兵之中。

皇甫嵩胜利了，但却遭到了董卓的“忌恨”。后来汉灵帝死后，发生了“董卓之乱”，皇甫嵩成了他手上的“鱼楠”。壮志难酬忠义留名骄横之人难以长久。再后来董卓在长安被吕布所杀，皇甫嵩重获朝廷赏识，先后任征西将军、车骑将军、太尉……然而傀儡皇帝汉献帝的三公九卿也就光环不再。更重要的是，由于军阀割据之势已成，天子无兵，皇甫嵩在汉献帝身边做官，军事才能根本无法施展。忠于朝廷，却不能再为朝廷扫除叛逆，对于一个一心为国的将军来说，最痛苦的事情大概莫过于此。因此，当董卓部将李傕、郭汜作乱长安时，皇甫嵩眼看着汉家天下兵连祸结，重归一统再无可能，在忧愤与疾病的双重打击下，终于走完了自己这一生。此时东汉将才中的“三剑客”另一个重量级人物朱儁也在这期间“愤懑发病而死”。

忠臣良将的结局如此悲剧，悲哉、叹哉、壮哉。

（4）台前幕后

汉灵帝一生作恶多端，荒淫无道，卖官鬻爵，醉生梦死、花天酒地……面对外族的入侵，他可以做到面不改色；面对黄巾革命，他可以做到面如土色；面对韩遂之流的反叛，他可以做到面面俱到；面对宦官与党人之争，他可以做到面目可憎；面对后宫的温柔乡里，他可以做到面不改色。在东汉王朝处于暴风骤雨这中，处于风雨飘摇，处于摇摇欲坠时。汉灵帝依然是那个汉灵帝，他依然过着潇洒快乐的帝王生活……

然而，青山掩不住，毕竟东流去。汉灵帝再潇洒也只是最后潇洒了，再荒淫也是最后的荒淫了，再昏庸也是最后的昏庸了，因为，他马上要延续东汉末年皇帝的老传统——英年早逝。

当然，汉灵帝在“死去原知万事空”之前，还有一件事要做，这件事关系到东汉江山的“后继人”的问题——立太子。

汉灵帝一生荒淫无度，嫔妃众多，所生皇子也有十几个，但存活下来的只有两个：刘辩和刘协。

前面已经说过，汉灵帝在立何皇后为自己的第二任皇后后，何皇后也不是省油的灯，毒杀了汉灵帝的最爱王美人。虽然最终何皇后在宦官集团的帮助下，汉灵帝对何皇后网开了一面，但汉灵帝从此却“哀莫大于心死”，把何皇后打入了“冷宫”——对这位母夜叉采取的是“三不政策”：不闻不问不看。非但如此，在爱屋及乌下，汉灵帝对何皇后生的儿子刘辩采取的也是“三不政策”：不封不用不立。

也正是因为这样，汉灵帝在立太子时，想也没有想，便把首选目标定在了王美人所生的刘协身上。

在嫡长制的世袭制度下，刘辩是长子，是皇位的当然继承人，而现在要废嫡立庶，却并不一件很容易的事。因为这人时候何皇后尽管失宠，但她的身份却还是摆在那里的——后宫之主。尽管何皇后失意，但她的实力还是摆在那里的——她的两位哥哥大将军何进和车骑将军何苗掌权于外。

也正是因为这样，汉灵帝不敢乱来，立刘辩，心不甘；立刘协，心不敢；就在他左右为难，费思量时，整天沉溺于酒色他来了个“突然”病重，知道大限将至的他在临死前，上演了“临终托孤”。托孤对象自然是他最心爱的女人的最宝贝儿子刘协。托付人是蹇硕。

原来，汉灵帝末期，已感觉到世运不济，东汉政权岌岌可危，于是他亲手组建了一个以“西园八校尉”为核心的卫戍部队，任命“壮健而有武略”的小黄门蹇硕为上军校尉，统帅这支部队。蹇硕借灵帝的威力发号施令，连何进也要受其命令，可见其权势之大，四个可以形容：虎假狐威。

此时，汉灵帝临终前把刘协托咐给自己的心腹蹇硕，让他拥立刘协为皇，也是一种无奈的选择，或许真到这一刻，汉灵帝才会体会到了什么叫：人在皇宫，身不由己。

中平六年（公元189年）四月二十四日，汉灵帝在“想立不能立，才最遗憾。没说完温柔，只剩离歌”的感叹声中走完他的短暂而可耻的一生，他在嘉德殿挥一挥衣袖，没有带走一片云彩，却留下了亿万卖官的脏款，结果很快被他宠幸的宦官集团吞没。

汉灵帝死时，只有“托孤人”蹇硕在场，他不想做“收尸人”，而是想做“人上人”。

为了完成汉灵帝的“托孤”，更为了自己能实现自己的“梦想”——位极人臣。蹇硕决定先下手为强，诛杀兵权在握何进后再立刘协。

对此，蹇硕马上精心设下了一个局，在汉灵帝停放灵柩的殿中，蹇硕秘派刀斧手埋伏四周，“恭迎”何进入殿拜奠时，乘机动手将其杀死。

结果因为保密工作不到位，何进还在前来拜奠的途中便听到了消息，于是马上来了个两步走：

一是立正，少稍，向后转，以百米冲刺的速度跑回自己的“快乐大本营”，确保自己的人生安全万无一失。

二是吹哨集合，部署军队，向何皇后汇报。何太后位居正宫，占有优势，于是与何进一起拥兵入宫，升朝议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立即宣布14岁的皇长子刘辩为皇帝，史称汉少帝。何皇后以太后身份临朝，何进与太傅袁隗辅政，负责军国事务。

蹇硕的计谋失败后，并不心甘的他找宦官赵忠和宋典等商量先下手为强，商议一起捕杀何进。这几位都是见风使舵之人，此时觉得跟着蹇硕干，是提着脑袋在冒险，于是乎，赵忠和郭胜等人上演了“大义灭亲”的真实版，出卖了蹇硕。结果何进这一次没有再手下留情，立马派兵捕杀了蹇硕，接掌了西园禁军。

何进以皇帝舅舅资格辅政，不久又拉拢了“累世宠贵，海内所归”的袁绍、袁术，权力日益膨胀。骠骑将军董重看着何进横行朝廷，心中十分不平。董太后也忿恨不已。于是发誓除掉何氏外戚。何太后

却先下手，与何进设毒计，除掉了董氏。

蹇硕、董氏虽除，但宦官的势力并未彻底铲除。袁绍看到这一点，便向何进献计尽除宦官。但何太后却没有同意。袁绍几次进言，何进都未置可否。袁绍于是私自行事，诈托何进之命，致书州郡，命其抓捕中官亲属，归案定罪。何进按照袁绍的建议，召集天下豪杰带兵入京，何太后被迫解散中常侍、小黄门，只把几个与何进关系好的宦官留在宫中。何进、袁绍的行动引起了张让的恐慌，他们得悉何氏正在密谋诛杀宦官之事，于是发动宫廷政变，以“加速度”杀死了何进。

何进部将吴臣、张章获悉何进被杀，急忙调集军队包围了皇宫。虎贲中郎将袁术也率兵攻打宫殿，放火烧了南宫、九龙门及东西宫，逼迫宫中交人。

张让和段珪等人见状，保好挟持何太后、少帝刘辩、陈留王刘协往宫外逃。结果在逃命的过程中，张让和段珪等人只顾自己的安危，结果跑丢了“人质”何太后、少帝刘辩和陈留王刘协。但尽管张让和段珪等人上演了夜走小平津，逃到了黄河岸边。但这一条黄河却成了他们的葬身之。面对逼进的追兵，自知难免一死的他们，最后只好投入滚滚东去的黄河之中。

鹤蚌相争，渔翁得利。而这时，听说朝廷有变的董卓带领大军在赶往洛阳的途中，听说少帝失散，便率公卿到北芒阪找到了少帝刘辩和陈留王刘协。

这个时候的刘辩虽贵为天子，但已被吓得“语不可了”；而刘协虽比刘辩小五岁，但却能把他们的遭遇详叙原委，无所遗漏。再加上刘协为董太后抚养长大，于是心中便产生了废掉刘辩，更立刘协的想法。

九月初一日，董卓率领公卿到崇德殿，强迫何太后诏策废除少帝，贬为弘农王；立陈留王刘协为帝，是为汉献帝。

这一幕是在中平六年（公元189年）九月十六日发生的事，离汉灵帝死只有一百四十天。公元190年，东汉王朝又生了“董卓之乱”，中央大权逐步落到了董卓等权臣手上，从而揭开了东汉末年军阀混战的序幕，于是乎，袁绍、曹操、孙坚、刘备等一个个鲜活的人物纷纷登上历史的舞台，开始了他们奋斗不息的人生“追梦之旅”……

江汉延康元年（公元220年），曹操病逝，没袭了魏王爵位的曹丕逼迫在位31年的汉献帝让位，在洛阳称帝，国号“大魏”，东汉彻底灭亡。而苟活于乱世的汉献帝刘协后来卒于魏青龙二年（公元234年），终年53岁，谥“献帝”。

这正是：

滚滚长江东逝水

浪花淘尽英雄

是非成败转头空

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白发渔樵江楮上

惯看秋月春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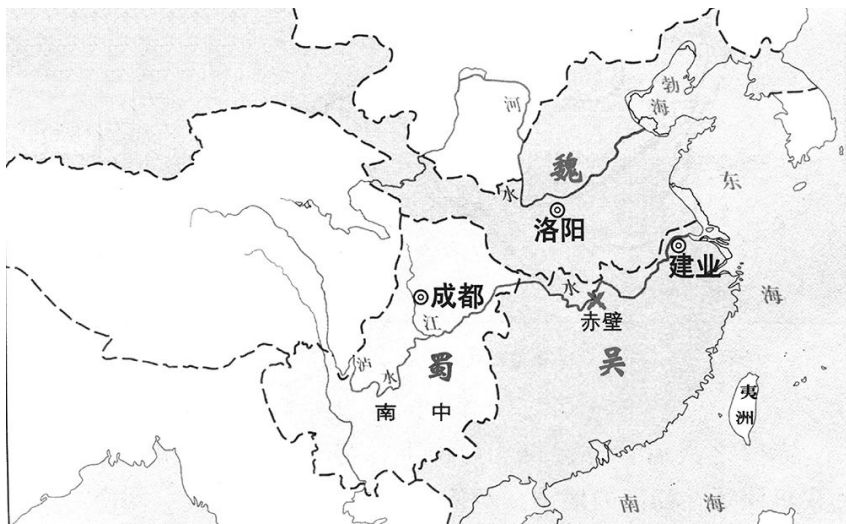
一壶浊酒喜相逢

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

目录

1. 第一章 何进失算
2. 第二章 董卓进京
3. 第三章 诸侯们的愤怒
4. 第四章 孙坚死，董卓也死
5. 第五章 屠刀并举
6. 第六章 长安乱
7. 第七章 机会其实是均等的
8. 第八章 这种教训有点难启齿
9. 第九章 终于擒吕布
10. 第十章 谁胜谁败早知道
11. 第十一章 官渡之战
12. 第十二章 烽烟更甚
13. 第十三章 定四州
14. 第十四章 建安十四年的几件事

三国疆域图



第一章 何进失算

引子

还是从184年开始。

这是中平元年，东汉灵帝刘宏在位。这时刘宏已经在皇帝位子上坐了十几年。这已经是第四次改元。改元是需要理由的。他这次改元的理由，是因为这年发生了一件历史性的重大事件。

这个历史性事件就是我们常说的“黄巾起义”。

张角为了举行这次起义，做了十多年的前期工作，天天带着徒弟们靠两条腿走路，发扬不怕累的精神进行拉人入伙的活动，中原八大州的每个角落都有他们的铁杆粉丝。前期工作做得顺顺当当，没有遇到一点阻力。而且，又赶上东汉王朝已经连续在几任腐败透顶的皇帝手里经营，从上到下一致贯彻腐败堕落的方针政策几代人不动摇，宦官和外戚天天在开展抢班夺权的工作，不是你杀我，就是我搞定你，把朝政搞得像一锅粥。可以说，张角是抓住了一个历史性的机遇。

但他只长于宣传工作，军事能力却十分有限，虽然在高举起义大旗时，有几十万人跟在他的屁股后面喊打喊杀，声势浩大得吓人。可朝廷只派何进督促皇甫嵩、朱儁、卢植等几个中郎将统领着几万人，用了不到一年的时间，在一边被宦官陷害、一边去前线打仗的情况下，就把几十万黄巾军摆平。张角、张梁、张宝三大黄巾巨头全部战死（其中张角是病死的——他到处宣称他的符水什么病都可以治好，可最后却治不好他自己的病）。

刘宏刚开始知道黄巾起义时，吓得不得不听从皇甫嵩的建议，把他多年搜刮来的私房钱从小金库里拿出来充当军费。可黄巾军一玩儿完，他就觉得天下真的太平了，他完全可以够格成为“中兴之主”了。

于是在当年的十二月，改元中平。

他以为这一改元，伟大的祖国就可以在他的英明领导下，跑步进入太平盛世了。

然而，中平之后更不平，另一场更加惊心动魄的历史大戏又悄然拉开了帷幕。

另一个太监的起落

拉开这出历史大戏的人很多，但主力军应该是两个集团。一个是以何进为首的外戚集团，另一个是以张让为首的宦官集团。

大家都已知道，东汉中后期，刘家有个传统：不是重用宦官，就是把大权交给外戚；一跟外戚拉开距离，就与太监们套上近乎。于是，这两个集团不断地进行争斗。前一阵子的窦武就在跟宦官们的较量中被搞定。现在仍然是宦官们在挥舞着权力大棒。这次当权的宦官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团伙，并且还有个历史性的名词——十常侍。不过，其实十常侍也不是十个人，而是十二个人。首席宦官是张让，二把手叫赵忠。刘宏对这两个人格外相信，先把他们当作亲密战友，然后又到处宣称：张常侍是我父，赵常侍是我母。

就这样，宦官们还能不嚣张么？谁还敢在他们面前说个不字？

刚开始时，何进也不敢。

可是，当黄巾闹事后，刘宏看到黄巾军的力量实在太强悍了，十常侍实在没能力搞定，因此就又把目光投向了外戚。

何进的妹妹是现任皇后。所以，何进是标准的外戚。当然，他成为标准的外戚前，是个标准的屠户。后来他的那个同父异母的妹妹被皇家看中，选入宫中成为贵人之后，他的运气就来了。你想想，皇帝贵人的哥哥能天天满脸横肉、一身油光地去杀猪么？于是，他被拜郎中。没几天，再迁虎贲中郎将，出为颍川太守。

到了光和三年，他的妹妹何贵人被册封为皇后。妹妹当上皇后，哥哥当然也得跟上。刘宏把这个内兄调进朝廷，拜侍中、将作大匠、河南尹，成为首都的第一把手。

何进在这个时期，大概很有自知之明，知道自己是屠户出身，做人不能太高调，因此从来没有有什么远大理想，觉得能当到这么大的官已经不错了，因此还算本分。

可是黄巾事件之后，他的思想就发生了波动，野心也开始膨胀。

当时，朝廷里也没什么人才，刘宏知道黄巾军高喊着打倒他的口号举行武装暴动后，就把与黄巾军对垒的任务交给了何进。

何进靠那几个中郎将搞定了黄巾军之后，突然觉得自己原来很有水平。

但刘宏觉得天下太平之后，就又与十常侍混在一起。虽然何进是大将军，好像是天下最有权势的人。可到了中平五年，刘宏大概觉得还是宦官可靠，便设置了西园八校尉。这八校尉分别是：小黄门蹇硕为上军校尉，虎贲中郎将袁绍为中军校尉，屯骑校尉鲍鸿为下军校尉，议郎曹操为典军校尉，赵融为助军左校尉，冯芳为助军右校尉，谏议大夫夏牟为左校尉，淳于琼为右校尉。一看这个名单就会发现，里面有几个是后来很猛的牛人，比如袁绍、曹操。刘宏规定，八校尉“皆统于蹇硕”。于是，蹇硕的权势就突然上涨起来，他虽是太监，但身体强壮，据说还通晓军事，所以刘宏特别看好他，让他主管军事，连大将军何进也要照他的指示办事。

你想想，何进能服么？蹇硕不就是一个太监吗？他那么强壮，那么有军事水平，打黄巾军时，他在什么地方？现在却来抢夺胜利果实。

蹇硕很快就知道何进很生气。他现在虽然是何进的顶头上司，虽然刘宏说他可以指挥何进，但他真的能指挥么？何进虽然很差，但何进的手下一点儿不差。他们要是也跟何进一样差，能搞定轰轰烈烈的

黄巾军么？所以，他就想着，如何把这个屠户大将军赶出京城，然后再想办法在刘宏心情愉快时，说几句坏话，把何进搞定。

恰好这时，西部地区的韩遂又闹事。

蹇硕就对刘宏说，还是让大将军去平定韩遂吧。他对付这类群体事件最有经验。

刘宏同意了。

哪知，何进的情报工作做得很好，在第一时间就知道了这个阴谋，在刘宏还没有下文件时就先上了一个奏章，请求派袁绍到徐州和兖州一带调动军队，等这些军队到来之后，再去打韩遂。一看就知道何进这是在搞缓兵之计。

刘宏当然不知道，所以同意了他的这个要求。

蹇硕虽然知道，但却一点儿也没有办法。只得退一步去想，等待下一个机会了。

他可以等，但刘宏却不能等下去了。

刘宏这时虽然还很年轻，不到三十六岁，但这些年来，他一点儿也不计后果地猛吃猛喝猛泡妞，身体透支得要命，这时已经病得不轻了。他生的儿子也有几个，但最后只剩下两个，一个叫刘辩，一个叫刘协。刘辩是何皇后的儿子，而刘协却是王美人的儿子。大臣们都知道刘宏身体的垮掉已经不可逆转，说不定哪天就完蛋了，因此都请他赶快把接班人确立下来。现在供他选择的人只有两个。他觉得刘辩太不成熟，一点儿没有威严，相貌跟皇帝有点儿不匹配，就想立刘协。可又怕皇后和何进反对。现在何进拿着枪杆子，他那个屠户脾气一发作，这个乱子肯定不小。所以，他想再等一段时间，说不定会有个好办法来处理这件事。

可好办法还不知道在什么地方，重病就已经打倒了他。

连他都知道，他的人生之路已经没有下一步可走了。他仍然想把位子交给刘协。他最后把刘协交给蹇硕。他以为，蹇硕长得这么粗壮，又是八大校尉之首，当刘协的监护人绝对没有问题。

其实，大家一看就知道，一个皇帝到了临死的时候，居然向一个太监托孤，还会有什么好结果？

中平六年四月（189年），刘宏在向蹇硕交代后事之后，就两腿一伸，彻底死了。

蹇硕这时既是顾命大臣，又是军队最高领导人，觉得干掉何进的机会已经成熟了。他立即进行部署，准备先杀何进，再立刘协。他派人去找何进，说有要事要商讨一下。

何进这时还不知道，他的那个皇帝妹夫已经变成死人，一接到会议通知，马上就出发。他根本没有想到，蹇硕已经在宫里准备了杀人工具，只等他去送死。

这时，有一个人冒出来，救了何进一命。这个人叫潘隐，现在是蹇硕的司马。但他跟何进老早就有交情，一看到老朋友来了，赶忙对着何进使眼色。何进的智商虽然不怎么高，但从老潘的眼色中还是看得出自己现在已经危险重重，再硬着头皮进去，肯定就会硬着尸体出来。

他马上掉转车头，抄近道向自己控制的军营狂奔，然后带着部队进驻各郡国在京城官邸，然后说自己有病，不再进宫。

蹇硕一看，知道现在已经对何进没有办法了，而且京城里到处是何进的部队，就连八校尉里最牛的袁绍和曹操都是何进的手下，一点儿也不听自己的命令。尤其是那个曹操，当初刚当上洛阳北部尉时，就一点儿不顾他的面子，把他那个违禁夜行的叔叔蹇图一棍打死。因此，他也不敢做出什么事来，干脆丢掉顾命大臣的权力，把确立接班人的权力上缴给何皇后。

何皇后能立人家的儿子当皇帝么？

她让自己的儿子刘辩继位，当上了大汉王朝的最高领导人。那时刘辩只有十四岁，实际最高领导当然是她了。于是，何进进入了自己事业的顶峰，被任为“录尚书事”，而后将军袁隗则被提拔为太傅。“参录尚书事”，成为他的助手。袁隗是袁绍的叔叔。

何进全面掌权之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要把蹇硕搞定。

其实，当时很多人都很恨十常侍，都想把这个太监集团拿下。袁绍是其中的杰出代表。他那时做事也还算果断，通过自己的渠道，劝何进“诛诸宦官”。

何进这时也急需人才，而且袁家在当时是很有名的世家，人脉很广，所以就把袁家的人当成自己的亲信，大事小事都跟他们商量，不断壮大自己的力量。

蹇硕当然也不是呆鸟，知道何进肯定不会放过他。如果他再不想办法，那就只有坐等人家拿着菜刀过来砍他的脑袋了。他也开始找自己的同盟军。

他是太监，他的同盟当然也只能是太监。

他首先想到的人就是十常侍。他给十常侍发了一个通知：现在何进兄弟拿着大权，他们最想做的就是要把咱们这些人打翻在地，彻底消灭光。只是现在我还掌管着禁兵，他们才不敢立即动手。所以，现在咱得赶在他们动手之前，先把他拿下。

他以为，张让看到他的信后，会立即鼓掌通过。

哪知，十常侍虽然跟他是同一个集团，但却并不是铁板一块。郭胜跟何进是老乡，小时候经常在一起玩，只是后来何进从事杀猪行当，而他却去应聘了太监职位。他当了太监之后，跟何家的感情还保持原来的水平。而且何皇后入宫之后，他利用职务之便，天天在刘宏面前大力赞美何妹妹，使得何妹妹不断地得到提拔，最后终于成为皇后。所以，他虽然是十常侍的中坚力量，但他更是何氏的亲信。他劝张让别信这个蹇硕。十常侍原本是太监中的老大，本来是说话最算话

的一个团队。可这个蹇硕后来突然得到刘宏的信任，直接把他当成头号死党，连继承人都交给他监护，权力大大超过了他们。因此，他们对蹇硕也很生气。他们知道，要是他们帮蹇硕搞定何进，以后这个天下就是蹇硕的天下了。他们长期跟蹇硕共事，知道这个家伙也不是什么好人，如果他一得势，他们以后恐怕只能重新拿起扫把，履行扫地职责了。而何进那家伙虽然也有点儿嚣张，但到底还跟郭胜是好朋友，得势之后，也许还能对他们好点儿，而且他们这次出卖蹇硕，对何进可说是立下了汗马功劳，以后何进只会感激他们。

十常侍这么一想，觉得还是出卖蹇硕最合算。于是他们把蹇硕的亲笔信送给何进，请何大将军批阅。

何进本来还在推敲动手的时间，现在得到十常侍的全力支持，又知道蹇硕就要动手，当然就不能再等下去了。这时，蹇硕已经孤立得连根枯草也无法依靠了。何进只发了一道命令，叫黄门令过去，执行逮捕蹇硕的任务。蹇硕正傻乎乎地等着十常侍的回话，哪知道却等来了何进的刀斧手。他连个反抗的动作也没有来得及做，脑袋就被砍了下来。他手下的部队被何进全部改编，成了大将军的直属部队。

搞定蹇硕之后，何进又决定向另一个集团开刀。当然，如果这个集团是十常侍，那倒还可以为他的人气加点儿分。可这个集团跟宦官无关，而是另一个外戚——董太后。

外戚跟外戚的斗争

董太后本来是没有资格成为太后的。她原来是刘宏老爸刘苌的夫人。刘宏意外地成为皇帝，于是她也意外地成为太后。不过，刘宏刚当上皇帝时，汉桓帝的老婆窦氏是太后。董氏只能当慎园贵人。为什么是慎园贵人？原来，汉桓帝没有儿子，刘宏是大家从宗室中找来继承皇位的。刘宏当上皇帝后，按惯例，就追赠他那个已经死去的老爸为“孝仁皇”（比“帝”低一格），其陵为慎陵，所以他的老妈只能称慎园贵人。后来，窦家在与宦官们的争斗中全面垮台，窦太后也被软禁

在云台那里，刘宏才把他的老妈带到首都，封为孝仁皇后，这才开始享受太后的待遇。

刘宏在把他老妈带来的同时，还顺便任命董贵人的哥哥董宠为执金吾，侄儿董重为五官中郎将。

这个董太后跟她的儿子一样，都很有经济头脑。就是她出主意，让刘宏把官位明码标价当街拍卖的——当然，拿公务员职位当商品，也不是她的专利，以前那个窦太后也干过。只是窦太后比较清醒，只是把那些没什么实权的荣誉性的职位当商品。而刘宏却把所有的职位都拿来公开透明地出售——司徒这样的岗位，他居然拿来摆地摊。那个崔烈最后花掉五百万，把这个相当于宰相级别的职位拿到手。在他就职典礼那天，刘宏还亲自到场，发表重要讲话，说是经济建设取得了新的突破。可他的重要讲话才一结束，就在现场后悔：“悔不小靳，可至千万。”要是再坚持一点儿，完全可以拿到一千万啊。刘宏很后悔，但崔烈的儿子很生气，在老爸一脸得意地在他面前摆国家一级公务员的谱时，他一脸的不屑，有什么好显摆的？告诉你老爸，“论者嫌其铜臭”。人家现在个个都嫌你全身是铜臭——这就是铜臭的来历。

你想想，能给皇帝儿子出这样的金点子，这个董太后当然也不是什么好货色。她对钱很敏感，因此也知道，这个社会，想有钱，就必须先有权。因此，她很反对立那个刘辩当皇帝。如果刘辩不当皇帝，那个何氏就不能成为太后，她就可以成为大汉王朝的头号操盘手。

当然，也不是她一个人在奋斗，还有她的那个侄儿董重。董重现在是骠骑将军，手里同样有兵有枪。她一点儿不怕何进。

十常侍是什么人？立马知道这两个外戚已经进入摩擦时期。这两家一发生摩擦，对他们来说，是一个历史性的机会。他们经过研究，决定跟董家结成同盟，共同打压何进。

董太后本来就仗着有个骠骑将军董重，这时又得到十常侍力挺，胆子就更大了，插手政事的步子就更快了。可何太后却一点儿不给她面子。只要她一出手，何太后就出来干扰。她最后愤怒起来，大

骂：“你这么嚣张，还不是仗着何进？哪天我叫董重把何进的头砍下来，跟砍一个西瓜没什么两样。”这话很快就传到何太后那里。

何太后不生气还是何太后么？她在第一时间就把这话跟何进说了。

何进马上就组织力量，制造了一个罪名，然后写了个奏章，让三公一起签名，说董太后跟中常侍夏惲一起，贪污腐败，收受了大量的金钱，严重违法乱纪。现在可以按过去的方针办：藩后不得留京师；请迁宫本国。也就是说藩国的王后不能留在首都，请她马上回到原籍——这是老规矩。

这个奏章最后被送到何太后那里。何太后当然圈了“同意”两个字。何进接着带领部队包围骠骑将军府，把董重也抓了起来——看看谁砍谁的头容易得像砍西瓜一样？当然，何进还是假惺惺地把厚道表现了一下，并没有把董重的头像西瓜一样砍下来，而只是撤销他的一切职务。可董重却受不了这个打击，觉得活下去没意思了，干脆自杀了事。董太后也天天郁闷，最后也突然死掉。《三国演义》里说，是何太后派人免费给她赠送了一包毒药，把她毒死了。但史书只说她是“暴崩”——反正她就是在这个敏感的时期死去，好像哪种死法都合理。

何进虽然是屠户出身，长得一脸横肉，一副不怕死的相貌，其实他很怕死。他搞定蹇硕和董家之后，晚上睡觉之前，把这个时期发生的事作了一个阶段性总结，觉得这个世界太不太平了。一个宦官都想搞阴谋诡计要拿下他的脑袋。现在蹇硕是死了，暴露的敌人看不见了，可还没有暴露的敌人在哪呢？他们肯定又在哪个看不见的角落搞什么阴谋啊。他这么一想，就不敢出门，说自己病了，暂时不能上班。他怕到什么程度？连汉灵帝刘宏的葬礼也不参加，更没有送这个妹夫到墓地。

在何进害怕得不敢出现的时候，袁绍却勇敢得很，觉得何进现在手上有的是势力，完全可以搞定宦官集团。而且如果搞定十常侍，不但可以巩固权力，也是一件世代传颂的大事，不管是直接效益还是社

会效益都非常不错。

何进一听，觉得也有道理。可他这时做事却讲起规矩来，现在是太后临朝，太后才是最后拍板的人，因此他就去找他的这个太后妹妹，把自己的想法跟她讲了，要求把宦官全部从权力部门退下来，只让他们老老实实地当后宫的工作人员。可他的这个妹妹却不同意。她长期以来靠宦官的力量，从一个草根逐步成长为母仪天下的第一夫人，现在又是以太后的身份成为当朝实际最高领导人。她觉得宦官们可靠得很，为什么要撤掉他们。他们又没有子孙，怕他们干什么？连几个娘娘腔的宦官都怕成这样，还当什么大将军？

何进一听，马上就没有什么话说了。不过，他还是想干掉那几个宦官中的冒尖人物。他觉得这样做，他才安全，以后才可以不用提心吊胆地进出皇宫，不用怕谁躲在什么地方拿刀砍他。

袁绍仍然认为，只有坚决彻底地打掉这些阉党，这个社会才太平。如果只动几个人，以后的麻烦仍然无穷无尽。从袁绍现在的表现看，他还算不错。

何进虽然把袁绍当成自己的第一亲信，觉得他的话也是百分之百的有道理。可他就是下不了决心。几个人天天商量着，如何处理宦官这件事——可这些事能天天在那里一边喝酒一边商量么？

从这个现象看，何进不失败，天下就没有失败一词了。只是看他最后是如何失败而已。

最后事态的发展越来越雷人。连何家阵营中的中坚力量也成为何进的反对派。反对得最为强烈的是何太后的老妈舞阳君以及何进的弟弟何苗。这两个人当何进的反对派，并不是看出何进消灭宦官集团会对政局发生什么影响，而是因为长期得到宦官们的财钱，怕这些宦官一被搞定，他们以后的财源就断掉，保住宦官就是保住发财之路，因此不断地到何太后面前帮宦官们讲好话。最后还板起大义灭亲的嘴脸，说何进现在大搞独裁主义，天天搞定持不同政见者，培养自己的力量。这对国家的危害太大了。这顶帽子一戴，何进就是个彻头彻尾

的野心家，就是从头到脚都已坏掉了的权臣，叫人拉下去开铡都不算过分了。

何太后当然不会拿何进去“开铡”，但她却认为她老妈和这个弟弟的话很有道理——总之，不能杀宦官。

如果何进这时把决心坚定下来，不再理何太后，直接带人过去把宦官们抓起来，估计什么事也没有。可他对宦官们向来都害怕，认为这些家伙能在权力中心活跃到现在，肯定有他们的力量，要是搞不好就会吃大亏。一天到晚心里老是不平静，有时觉得一定要拿下宦官，有时又觉得拿不下他们。于是，事情就在这种矛盾中一拖再拖。

袁绍这时一点儿不寂寞，他的思维系统越来越活跃，看到何进那么郁闷，立马就猜出了他的所思所想，便又出了个主意。

这个主意好像很对，但却是一个直接开辟后面乱世的主意。

他对何进说，既然大将军这么没有把握，咱就干脆把各地的牛人和部队都开到首都周围，造成威胁，让太后怕起来。太前一怕，肯定会批准咱的方案。

何进一听，猛拍大腿，这个主意太牛了。

可陈琳却反对。陈琳认为，现在的何进既是外戚，又拿着大权，想干什么都能成。为什么要花精力去玩儿这种欺诈的行为？而且，那几个宦官算什么，只要大将军一个文件就可以把他们搞定，还用得着这么去请外援来？你以为外援进来了就什么都好？只怕那些外来部队进了首都之后，看清形势，马上就开始争夺权力，到时谁也收拾不了，只会造成更大的乱子。

何进不听。何进的另一个手下曹操听到这事后，就笑了：“宦官是什么？不就是一群后宫的打杂人员，老早就存在了。如果皇上只让他们做勤杂工作，什么事都不会有。只是近来皇上爱把手中的权力跟他们分享，才让事情发展到这个程度。现在要收拾他们，派几个警察进去，把首要人员捕获归案，简单得要命。现在倒好，对付几个家伙，

居然要动用全国的军队，越搞越复杂。我敢保证何进一定以失败而告终。”

何进和袁绍却一点儿不认为他们的这个做法是个失败的做法。他们觉得自己现在英明得很，文件一发出，千军万马就隆重地来到京城，威风得要命。他们调来有关资料，发现现在地方上力量最强的是董卓。

两人马上达成共识，叫董卓进京，而且把所有的人马都带进来。

董卓的幸运

大家都认识这个董卓吧？

他是凉州人，不但四肢发达，勇武有力，而且还能在马上左右驰射，箭法准得要命。他虽然长得很野蛮，但智商却一点儿不低，在西凉那里很会混。那个地方是很多少数民族杂居的地方，他居然能把那些少数民族变成他的人。那几个少数民族的首领都把他当成带头大哥，时不时赶着牛羊过来送给他。他很有心计，知道光靠这几个地方少数民族的首领，是成不了气候的，因此又找了个机会当上公务员，从军司马做起，很快就成州刺史、太守，最后当上了中郎将。

这家伙混世界的水平很高，但打仗的水平却很差。在讨伐黄巾军时，由于卢植被宦官集团拿下，他曾替代卢植去当前线指挥官，在跟张角对垒时，居然被已经给卢植困得要死的张角打得太败，把刚到手的中郎将丢了。后来（即中平二年），韩遂又起来闹事。大家觉得董卓是那边的人，熟悉那里的情况，因此就又任命董卓为中郎将，跟张温一起去对付韩遂和边章。

那时张温是司空，拜车骑将军，董卓也被提拔为破虏将军，跟“荡寇将军周慎并统于温”。这几个人虽然都头顶着将军的帽子，其实军事能力都是半桶水。

张温那时手下的部队有十多万，在美阳驻扎。韩遂的部队也开到美阳。双方在那里接触了一次，结果政府打了个败仗。到了十一月，董卓跟鲍鸿等联合起来，向边章和韩遂开战，终于把这两个造反人士打得大败，给张温捡回一个面子。边章和韩遂狂奔到榆中。

张温很高兴，命令周慎带着三万人追击韩遂和边章，一定要再次把他们打败一次。

本来，这个胜利是不难取得的，可周慎实在是个不宜当战场指挥官的人。他自己没有什么水平，却又听不进有水平的人的建议。当时，他的手下有个猛人，这个猛人后来也踏踏实实地牛了好几年。这个牛人就是孙坚。孙坚当时是他的司马——也就是负责军事的参谋人员。他建议周慎派他带一万人过去截断敌人的粮道。只要把敌人的这条生命线搞定了，他们就没有什么战斗力了。他们就必然得退回老家当缩头乌龟。那时各部再合兵一处，把他们直接往死里打。这个建议绝对是好建议，是可以取得彻底胜利的建议。

可周慎却看不出。

他听了孙坚的建议之后，觉得孙坚也太天真了吧？韩遂他们是一群天天打仗的人啊。他们难道不知道粮道的重要性——你小子都知道，凭什么他们不知道？他们既然知道了，你能成功么？还是脚踏实地去战斗吧，别老想投机取巧了。于是下令大军把敌人全面包围，然后猛攻。

韩遂他们真的知道粮道的重要性。他们很快地分兵出去，反而将周慎部队的粮道截断。

周慎接到情报后，士兵们还没有发慌，他就先乱套了，紧急下令突围，而且要求大家放下包袱，轻装狂奔，最后所有的军用物资也全部丢下，成了韩遂、边章的战利品。

张温接到败报后，觉得还是用董卓好，于是又叫董卓带三万部队去跟韩遂他们玩。

董卓这次虽然没有被截断粮道，可自带的粮食数量不多，他又不肯速战速决，硬是在那里跟敌人遥遥相对，看谁比谁有耐力。董卓肯定是有耐力的，可士兵们却没有了。因为过不了几天，后勤部门就要宣布断炊了。

董卓知道，没有粮草肯定要被敌人消灭光。他的军事能力跟周慎差不多，但心理素质却比老周强悍得多。他并没有向周慎学习，一听说断炊就叫大家毫无秩序地乱跑，而是玩儿了个小诡计。他先划定撤军线路，然后在准备渡过的河里筑起堤堰，对外说是要捕鱼，改善子弟兵们的生活。最后，他利用堤堰作掩护，带着部队悄悄地退了下来。

敌人不久就发现董卓夹着尾巴逃跑了，就发疯追击。哪知，董卓很缺德，他在自己的部队过河之后，就把堤堰决开，河里的水已深得要命。那些追兵跑到河边时，只得猛地刹车，不能再前进一步。

这一次，董卓没有取得一点儿成绩，但他却嚣张得很，就是不把张温当一回事。当张温用皇帝的诏书通知他过来再部署工作时，他硬是拖着时间没有去，而且根本不说明理由。

张温很生气，当场狠狠地批评了他一顿。可董卓却一点儿不在乎，好像张温批评的是别人，跟他没有一点儿关系。有时，他也争辩几句，口气硬得像花岗岩。

当时孙坚也在场，看到董卓这个态度，心里也很生气，就在张温的耳朵旁边讲了几句悄悄话，建议当场把董卓干掉。如果孙坚的这个建议得到采纳，以后的历史必定改写。

可张温到底不是一个有改写历史气魄的人物。他摇摇头，说：不能这么做啊。董卓在这一带很有威望，咱要是杀了他，以后找个向导都难。哪还能打什么胜仗？现在咱还得依靠他。

孙坚说：你现在统率着大军，哪还用依靠这个董卓？孙坚接着列举了董卓的三大罪状，每个罪状都可以判董卓死刑。

张温虽然也知道董卓该杀，但心肠就是硬不起来，觉得现在杀董卓就是不对时机。他叫孙坚先回去，这事以后再说。

不久，朝廷把张温调回去了。

而韩遂和边章又发生了一场火并事件，韩遂把长期与他合作的边章干掉，联合马腾出来闹事，让王国当他们的带头大哥，并包围了陈仓。

朝廷便派左将军皇甫嵩带兵出征。董卓又被提拔为前将军，接受皇甫嵩的指挥。

董卓刚得到提拔，心情很好，觉得不好好表现一下，实在对不起刚拿到手里的那个公章，就说：咱这次的任务是救陈仓，现在咱赶快前进，去救陈仓。他以为王国是乌合之众，大家只要杀上去，就完全可以把他们一锤砸烂。

如果按董卓的这个建议，再加上皇甫嵩的军事能力，估计也可能成功。但皇甫嵩却高明多了，他想以最低的成本换取最大的效益。他当场否决了董卓的意见，说：靠拼着牛力去取得胜利，不如不用打仗就大获全胜。陈仓虽然很小，但城防工事的质量却很过硬。王国的兵马虽然强悍，但一时也不会攻进去。他们这么进攻，过不了多久就会累死累活，全面疲软下去。那时，咱全力进攻，砍他们的脑袋就跟砍豆腐一样容易。现在一点儿不用急。

于是，就在那里等。王国继续攻。攻了八十多天，广大指战员们最后都叫苦叫累起来。王国一看，全军指战员除了他还很有活力之外，别的人都已经疲劳得只想睡大觉，而陈仓的城墙还是原来的老样子，知道这么打下去，就跟牛耕田一样——结果只有牛死没有田坏——便下令撤了。

皇甫嵩在这个看到敌人收拾攻城工具退回去的时刻，立即下令追击。

这时，董卓又出来说话。他上次提建议时，看到皇甫嵩搬出孙子

那套“不战而屈人之兵”的理论，这时也把兵法挂在口头儿，说：老大，不可追击啊。兵法说“穷寇莫追”，你难道真的忘记了？你可以忘记，但我不会忘记。现在我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提醒你，请你按兵法上讲的办事啊。

皇甫嵩说：你这话好像很对。但你要弄清什么是穷寇。现在他们急于逃回去，个个抢着道路狂奔，跟一群赶街的群众没什么差别，哪是什么“穷寇”？咱们冲上去，就可以随便砍他们了。他知道董卓就那个水平，所以一来就不对他抱什么希望，只是自己带着部队追杀上去，而让董卓跟在屁股后面。

结果皇甫嵩追着王国的部队一路砍杀，没有碰到什么强硬的抵抗，大获全胜，取得斩首一万多人的成绩。如果是别人，对皇甫嵩的这次战斗肯定佩服得要命，可董卓看到自己跟人家的能力差距这么大，心里就恨了起来，把皇甫嵩当成自己的仇人看待。

最倒霉的是那个王国，打了败仗之后，韩遂和马腾他们就翻脸不认人，当场把他从盟主座位上赶了下来。于是，这群原来很会折腾的叛军，也开始了自相残杀的活动，把造反事业推向了低潮。

韩遂他们的事业进入低潮，但董卓的事业却得到很大的发展。

本来，大家都知道董卓的人品绝对巨坏，只是想利用他来对付西凉的那些叛军，等那些叛军的事业已经下滑的时候，就想拿下他的兵权。刘宏曾下文把他上调中央任少府。可董卓却聪明得很。他知道当少府是大大地提拔了，可那只是级别上的提拔，身边除了一群工作人员外，连个带刀的警卫人员都没有，哪比他现在当这个前将军？于是，他马上就编了几个理由，拒绝了刘宏的提拔。

刘宏虽然不是好皇帝，但智商绝对不低，对董卓一直不放心。他在重病的时候，仍然记得这个坏家伙，又任董卓为并州牧，命令他把所有军队交给皇甫嵩。这家伙的身体病了，但思想系统没有病，还知道皇甫嵩是个人才，让他来对付董卓，估计董卓就没有搞头了。董卓的军事能力搞不过皇甫嵩，如果放在战场上，恐怕大家一交手，董卓

能逃出去活下来，就已经命大了。可在内部搞阶级斗争，跟自己人搞阴谋诡计方面，刘宏和皇甫嵩就显得嫩多了。

董卓对战场的形势判断得一点儿不准确，但他对朝廷目前的局势看得很透，知道刘宏虽然是皇帝，但现在朝廷已经虚弱得像个刚刚经历难产的妇女，这些命令他不听，朝廷也没有办法。因此就上书说，现在他跟手下这些子弟兵都已经有了深厚的感情。子弟兵们实在离不开他（其实是他离不开），个个愿意为他去死，所以，他必须带这些部队到并州去，继续保卫祖国的边疆。

任何人一看这封信，就知道董卓实在太嚣张了，已经嚣张到利用手中的部队来威胁皇帝了。

皇甫嵩的侄儿向叔叔建议直接把董卓搞定。理由很简单，现在天下最精锐的部队就在皇甫嵩和董卓手中，而董卓对朝廷又是这种态度，这是什么态度？这是拥兵自重、等待时机搞乱天下的态度啊。现在连皇帝的命令他都敢不听，以后更会什么事都能做出的。现在下手还可以挽救国家啊。

这个建议绝对没有错。

可皇甫嵩却不接受。他不接受的原因并不是认为董卓不该杀，或者他没有收拾董卓的能力，而是因为程序不合法——没有受到朝廷的授权，不能乱杀大臣。从这方面来讲，皇甫嵩是个遵纪守法的好公民。但他这么遵纪守法，对大汉王朝是没有什么好处的。他只是把董卓的这些行为和这些行为对国家的危害向刘宏进行了详细的汇报，希望刘宏看过之后，叫他出兵把董卓搞定。

刘宏更没有什么魄力，看了皇甫嵩的奏章，只是又给董卓写了一封信，狠狠地批评了董卓一顿，希望他改正错误。可董卓能改正么？他要是能改正，他还是董卓么？

他仍然把部队驻扎在河东，坐等时局的变化。

结果局势越来越对董卓有利。最后，何进还看上了董卓，让他带

兵过来救驾。

董卓是个抓住时机的高手，一看到何进的命令，两眼立刻光芒万丈，下令部队出发。

在何进出台这个政策时，很多人都反对，甚至觉得跟他再共事下去，会完蛋的，因此有几个铁杆手下都选择了跳槽。如果何进的脑子稍为清醒一点，这时就会叫停这个引兵入京的举措。可他从来就没有清醒过，因此仍然坚定不移地把这个既定方针贯彻下去。

何进的几个得力助手王匡、鲍信等都老早就回到山东，做征兵工作，还叫东郡太守桥瑁派丁原带几千人突然现身河内，高喊打倒宦官的口号，火烧孟津，干得有声有色。

董卓这时还讲点儿策略，一边带部队上路，一边还上书，愤怒声讨宦官，请他进京把那些祸国殃民的阉党统统抓起来，向全国人民作个交代。

何太后不同意。她的不同意，并不是因为董卓人品不好，怕他进京后出现麻烦，而是仍然把宦官们当成难得的人才，要保护起来，不允许谁动这些宦官们。

何苗也直接去找何进，把宦官对何家的大恩大德又重复了几遍，请大将军跟宦官们握手言和。

何进一听这话，心头又软了下来。这时，董卓带着那批打倒宦官的部队已经开到渑池，“不灭宦官，绝不收兵”的口号天天响彻云霄。

何进听多了家里的反对意见，心里又不踏实起来，就又派谏议大夫种劭拿着诏书去叫停董卓前进的步伐。董卓却不把诏书当一回事，看过之后，丢在一边，叫部队继续跑步前进，一直进入河南。

种劭劝他马上退兵。

董卓这时怀疑洛阳已发生了政变之类的事件，就叫部下举着刀对

着种劭说：“你再乱讲话，就砍死你。”

种劭却一点儿不怕被砍死，当场用皇帝的名义严厉地批评他们。董卓的部下都来自边远的少数民族地区，平时只听说过皇帝，从来不知皇帝长什么样，这时听到种劭以皇帝的名义来骂他们，便慌了起来，个个提着兵器离开现场。

种劭上去跟董卓来了个面对面，然后骂董卓有什么理由不把皇帝放在眼里？董卓的脸皮虽然很厚，但被他这么当众大骂，又找不到什么理由，只得闭着嘴，什么话也不说，最后不得不退回夕阳亭。

最后都不能活

袁绍看到何进放慢了脚步，就急了起来，对何进说：“咱们跟宦官集团的矛盾已经公开透明，不可调和。现在是到了必须迅速解决的时候了。如果再拖下去，咱就跟窦家没什么两样了。”他建议跟宦官们彻底摊牌是没有错的，但错就错在方法太过离谱。

这段时间以来，何进的跟随者越来越少，只有袁家人紧跟到现在，因此对袁绍的话还是很重视的。听袁绍这么一说，觉得真的很有道理，就叫情报工作人员去看看宦官们到底有什么动静，然后又去催董卓他们赶快进军。

何进现在的脑子比这个局势还乱。他叫董卓他们天天上书，书里全是严重威胁的词语，让人一打开奏章，就能闻到血腥味儿。

何太后天天看这些奏章，终于有点儿害怕起来，知道再保宦官就保不住自己了。于是把大大小小的宦官都集中起来，统一免去他们的职务，先回家反省。只留一部分政治过硬、何进也信得过的人在宫中工作。

那些宦官这时知道事情真的闹大了，知道他们的命运还真的捏在何进的手中了，再不去巴结他，只有死路一条了。他们知道，他们这

些人平时仗着皇帝给的权力很嚣张，人家也很生他们的气，如果就这么回去，手里除了钱之外，什么也没有，被人家直接跑上门来打死的可能性实在太大了，就都跑到何进那里，跪在何进的面前，不断地求情。

何进看到他平时做梦都怕的人这时全都在他面前整整齐齐地跪着，向他进行流泪式的检讨，心里很满足，就叫他们各回各的地盘去，重新做人。

袁绍一看，就知道坏了，赶忙劝何进把他们一个不留地处理干净，否则以后的麻烦会更大。何进不听，他又继续劝，何进继续不听，他还劝，何进还是不采纳。

袁绍知道再劝下去也没有用了。他跑回自己的办公室，冒用何进的名义，叫各地的官员马上逮捕那些太监的亲属。

到了这时，宦官们好像已经是死路一条了。可他们的活路仍然有。

张让的活路就在他的家里。

他养子的儿媳妇原来就是何太后的妹妹。太监最拿手的本事就是能把架子下放到跟地平线平行的位置，然后不管对谁都可以猛磕头。张让也是这样，他见到他的儿媳妇时，什么话也不说，直接就很熟练地跪下来，然后又熟练地流下泪水，先是承认自己犯下的滔天罪行，但考虑到自己为太后服务这么多年，对太后的感情已经很深很深，现在就要离开首都了，还想再见太后一次，请儿媳妇帮帮这个忙。

这位儿媳又跑去找她的老妈，请老妈帮自己的太监公公这个忙。舞阳君又跑到宫里，对着太后女儿，唠叨了一遍十常侍的好处，说这么赶他们出宫实在有点儿过分了。

何太后本来就对这些太监充满了好感，这时听老妈的这一套女人之见的理论，当场就拍板，前几天的文件无效，诸常侍可以回到宫中，履行他们的职责。

何进一看，这才知道，当时不把他们全部逮捕，果然不对。他赶忙跑进宫中面见妹妹，要求把十常侍全部搞定。

何进此前由于怕死的原因，一直请病假在家，这时却突然在宫中出现。这是个非常时期，宦官们刚刚死里逃生了一次，神经都处在高度紧张的状态，密切注意着何进的举动。张让和段珪看到何进进来，心中立即拉响了红色警报：“何进长期不到朝中上班，也不参加先帝的追悼会，说是自己病了。现在他突然到来，看走路的动作健康得很。看来他是要向窦武学习，想拿咱们开刀了。”于是，偷偷派个小太监过去听何进跟太后的对话。果然听到何进正强烈要求把他们全部变成尸体。

两人马上向太监们发出紧急通知，叫他们都拿好兵器，从侧门进去，然后埋伏在殿下，等何进出来。

何进以为自己把太监搞到这个地步，太监们肯定都吓得胆子还没有修复好，现在这个天下是自己的天下，安全系数高得很，哪知那几个太监正埋伏在那里等着他过去。

太监们等何进出来之后，又跑过去跟他说，太后有事，又请大将军进去。

何进根本没有想到别的事，马上就跟着那个太监进去。

何进才在宫里坐好，张让他们就提着兵器进来，一起指着何进大骂，说如果没有他们，他那个妹妹能当太后么？刘宏老早就想把她废了。现在倒好，自己当了权，就想把他们杀死。这样做也太不厚道了吧？何进不厚道，他们同样不厚道。最后，渠穆拔起宝剑直接就砍了何进的头。平庸的何进就这样结束了他极不平凡的一生。他靠妹妹发迹，因妹夫早死，更因黄巾事件成为实际的最高领导人，但因为水平太过有限，在与十常侍的斗争中，拿不定主意——本来只派几个人进去，逐个抓捕，就可以解决的太监，他硬是过高地估计了对方的实力，最后居然动用全国武力来对付，举起了千斤大锤，虽然把十常侍锤得不剩渣，但也把大汉政权砸得稀巴烂，连他自己以及曾经辉煌一

时的何氏家族也全部被砸死。在这个关键的时刻，他只要拿出他原来的屠户的魄力，这个历史就会是另一个样子。可他到底不是一个有着扳正历史方向盘的政治家。于是，他注定只是个历史人物，一个为三国时代打下坚实基础的历史人物。

张让知道，何进手下还有一帮比何进更想杀他们的人，虽然杀了何进，但他们仍然不太平，因此就赶紧写好诏书，进行一次人事变动，让自己信得过的人到关键部门掌权。

尚书接到这个诏书后，觉得有点儿不对头，这么大的人事任免，怎么没听大将军提过？他对太监们说：“请大将军出来共同商议才对啊。大将军要是不同意，这个文件就等于零。”

那个中黄门一听，也不想一想，就头脑简单地把何进的头扔给尚书，尚书一看：这是什么东西啊？

中黄门说：“何进谋反，已经被处死了。这就是他的脑袋。不信可以再详细验收。”他以为何进一死，什么事就没有了，他们有权有势的幸福生活又可以开始了。

这时，何进的两个部下吴匡、张璋正在皇宫外，听说何进已被砍了的消息，什么也不说，带着部队就要冲进宫中。可太监们已经把宫门关了。

这几个太监害人的水平还不错，但自保的能力却很低，以为关了宫门就万事大吉了。

这时，袁术也带了自己的部下来到，看到宫门紧闭，就叫士兵们用刀劈砍宫门，很快就把宫门砍开。

那些太监还不知道死到临头，个个拿着兵器在那里摆开战斗的姿势。可这些人打仗的能力却差得要命，看到人家大喊大叫着冲进来，也不知道大刀如何挥舞才符合砍杀的规则，最后只是摆着一系列的姿势，可摆开之后才知道，这些姿势全是送死的姿势。

这时天已经黑了下来，士兵们觉得光线不够用，杀太监实在不过瘾。袁术一声令下，为了方便杀敌，决定纵火。于是，大家放火烧南宮的青锁门。然后让大叫大声叫喊：“交出张让！交出十常侍。”

张让他们看到这个架势，这才知道杀何进很容易，但人家杀他们更加容易。这才知道砍何进的脑袋是个历史性的错误。如果何进还活着，他们完全可以利用他们跟太后的交情，让他只有搞定他们的想法而没有搞定他们的行动。现在好了，何进一死，他手下的那些人就无法无天，什么也不管，只红着眼要杀他们。他们能对付这些人吗？

这些宦官们手中只有太后那张牌，这时他们只好又跑到何太后那里：“报告太后，大将军的手下谋反，都打进宫里来了，咱们赶快逃跑。”就带着何太后、小皇帝刘辩、陈留王刘协以及其他官员从天桥阁道向北宮逃去。

卢植举着长矛站在阁道的窗口下，大声骂着宦官们。段珪本来正抓着何太后，被卢植一骂，就松了手。何太后这时倒很机灵，忙从窗口跳下，脱离了宦官们的掌握。

这时，袁绍和他的叔叔袁隗也跑了过来，用一张假冒的圣旨，把张让他们刚拟任命的到要害部门的几个亲信都叫了过来，然后叫士兵们拉下去砍了。

袁绍又带着部队跟何苗一起，驻扎在朱雀门下，把正到处寻找活路的赵忠等一批人拿住，当场手起刀落。

不一会儿，吴匡他们过来，看到何苗，就生起气来：你本来是大将军的弟弟，可硬是不跟大将军一条心，天天配合宦官做牵制大将军的工作，现在大将军被太监们砍了脑袋，肯定是你这个吃里扒外的家伙跟他们勾结的结果。于是他们对广大士兵说：“杀死大将军的就是车骑将军何苗啊。咱们要为大将军报仇吗？”

何进的所有部下，都大声说：“当然要报仇啊。”

在这样的形势下，何苗的声音微弱得要命，谁也不会听他的申

辩。

最后，他被愤怒的吴匡砍死。

袁绍对宦官愤怒的程度是最高的。他下令关起宫门来，一个太监也不许放走，然后叫士兵们在里面大砍大杀——只要是太监的，不管年纪大小，不管职务高低，一律不能活下来。据有关部门事后统计，这一次屠杀太监事件，共杀了两千多人，其中有一部分人因为没有长胡须，也被当成太监砍了脑袋。

张让和段珪这时困在宫中，看到外面的部队越攻越急，喊杀声越来越远，看来宫门真的挡不住他们了。他们知道，在这里死守，最后只能死掉，于是带着刘辩和刘协徒步溜出宫门。

当时，他们的身边也没有几个跟班的。到小平津已经是半夜了。

卢植和闵贡两人来到黄河岸边。这时宦官们个个已经怕得想死，缩做一团，形成一个真正的弱势群体。闵贡站在黄河边大骂张让他们。张让他们一句也不敢顶嘴。最后，闵贡觉得光骂不过瘾，就对他们大声说：“你们如果还不快快去死，我就要动手了。”

张让他们还在那里不动。闵贡就挥起手中剑，但听得咔嚓连声，几个跟他近一点儿的宦官都被砍死。

张让一看，知道他们那一套求情功夫肯定不灵了，就跑过去对刘辩拜了拜，说：“陛下，我们现在要死了。你多多保重！”然后都投河而死。随着几声跳水的扑通声接连响起，十常侍的故事就宣布结束了。

十常侍的故事是划上了句号，但一个更精彩的故事又隆重登场了。

第二章 董卓进京

废立，又是废立

对于十常侍，大家都觉得可恨，都认为他们早就该死，但仍然有人在心里感激他们。当然最感激他们的估计是董卓了。

当十常侍高呼口号跳下那永远洗不清的黄河时，董卓正带着他的部队在显阳苑。开始时，他看到城里火光冲天，马上就意识到，城里发生了他最希望发生的事，于是就叫大家加快脚步。

在差不多天亮的时候，董卓带着他的部队来到城西。这时有人报告说，皇帝在北边。原来在十常侍都投黄河之后，刘辩、刘协便跟着闵贡往回赶，准备回宫。半路又有几个大臣过来，队伍才不那么单薄。

董卓一听，真是好机遇。现在皇帝就要控制在自己的手中了，只要找到这个皇帝，天下就是他老董说了算。他马上带着大臣们去迎接皇帝。

刘辩突然看到前面这么多军队，就吓得哭了起来。

大臣们都对董卓说：“有诏却兵。”

如果往时，那几个大臣这句酸酸的话会很有作用，董卓会乖乖地退兵。可现在董卓还能退兵么？他能把这几个狂奔了大半夜、要多狼狽有多狼狽的大臣的话当话么？他大声说：“你们领着全国最高的工资，最后却让皇上流落到这个地步。你们不能为国家出力，却只会叫我退兵。我就是不退兵。”

那几个刚才还牛烘烘的大臣，只得闭嘴。

董卓过去跟皇帝说话。可皇帝硬是没有什么皇帝的气质，还吓得语无伦次。董卓问他这几天的事，他说来说去，就是说不清。董卓没有办法，又去问刘协。刘协的胆子倒不错，把事情经过说得清清楚楚。

董卓一看，就觉得刘协比刘辩有水平多了。他也知道刘协和刘辩的底细。原来刘宏生了几个儿子之后，都一个接一个地死去，心里就怕了起来。因此，在刘辩刚生出来时，不敢留在皇宫里，而是送到道人史子眇家里寄养，并称“史侯”；而把刘协送到董太后那里抚养，称为“董侯”。

董卓认为自己跟董太后都姓董，算起来是一家人，因此马上就觉得刘辩是个废材，而觉得刘协很可爱亲切，当时就有了要让刘辩下课，让刘协当皇帝的念头。董卓实在很自信，认为，从这个早上起，他就是国家实际最高领导人了——尽管现在他的官位只是并州牧，一个地方的第一把手而已。

当天，他们回到宫中。刘辩他们被十常侍胁迫逃跑时，把皇帝的六个大公章都丢了。这时回来一找，却只找到五个，那个最重要的传国玉玺却死也找不到。

董卓控制了刘辩之后，就开始了自己的人事布局，天天开展拉人踢人的工作。

骑都尉鲍信本来接受何进的命令到泰山郡募兵，这时正好完成任务回来。他一看到这个样子就知道，这个天下马上就要变成董家的天下了，以后他们都得看董卓那张老脸吃饭了。而且董卓的那张脸，没一寸不布满杀气。天天在这张脸的领导下，能活得轻松么？他去找袁绍，说：“看董卓这个样子，没几天就会图谋不轨。如果咱们不早作准备，以后就会被他搞定。现在他刚进京，部队还疲劳，情况也不熟悉，咱正好趁这个机会搞个突然袭击，肯定能把他拿下。”

在三国时代，鲍信算不得什么人物，但他的这个建议却确实是个好建议。如果跟他合作的人很牛很果断，那么他们真的可以改写一下

历史。

可他的合作者却是袁绍。

袁绍在当何进的助手时，天天都有新鲜的点子，天天只恨大将军优柔寡断，浪费他的金点子。可轮到他拿主意时，也不比何进高明多少。他听了鲍信的话，觉得鲍信的建议很不错，但他看到董卓那个身体，属于重量级，就不敢动手。

鲍信知道袁绍就这个本事了，便不再说什么，马上带着他的部队回去了。

其实，董卓现在也心虚得要命，因为他手里只有三千部队，如果人家真的要搞定他，这三千人有什么用。他在战场上是菜鸟，但这时却老练得很，很快就想出忽悠那些准备做他反对党的人的办法来：半夜叫部队偷偷出城，天亮后又敲锣打鼓、军容整齐地进城。连续这样几天来回，大家都以为，现在西凉兵在京城队伍已经非常庞大了，谁要是跟他过不去，谁就是在找死。

当然，董卓也知道，这个骗局只能骗人家几天，过不了多久，人家就会识破他的把戏。因此，只有增强实力才是硬道理。他发现何苗和何进的部队还没有哪个家伙去改编，便把这两支部队都招了进来，变成董字号部队。接着，他又瞄上了丁原的力量。所以就想把丁原也搞定。

他很快就找到了搞定丁原的突破口。

这个突破口就是吕布。

吕布是五原人，据说他的老妈怀了他十二个月才生产。那时他的老妈正在织布，肚子疼痛后，只得躺在布上，当场生了这个小男孩儿。因为生在布上，所以他老爸为他取名吕布。

吕布从小就“膂力过人”，尤其是骑术无双，被称为“飞将”。后来投到并州刺史丁原的帐下。丁原看到小吕真是一条好汉，先让他当了

骑都尉，没几天，又提拔他当了主簿，“大见亲待”——《三国演义》里说，他是丁原的义子，虽然有点夸张，但还是有一点根据的。

丁原也是何进的死党之一，在接到何进的通知时，最先带兵来到首都，坚决拥护何进消灭宦官的主张。丁原当然也带了吕布出来。

根据后来陈寿先生的总结，吕布虽然肌肉超级发达，是当时最猛的男人之一，但他却有个很让人看不起的弱点：轻狡反复，唯利是图。这个弱点，丁原没有发现，但董卓很快就发现了。

董卓发现吕布的这些弱点之后，马上派人去找吕布，吕布把董卓和丁原一比较，马上就得出结论，丁原只是一个地方牛人，而董卓现在是天下第一牛人。跟董卓肯定没有错。于是，他爽快地答应了。董卓阴险地说，想要跟他的话，吕布必须砍下丁原的人头。董卓的这一招确实很毒很缺德。丁原打死也不相信，吕布会来要他的性命。但吕布确实是要了他的性命，把他的脑袋砍下来，丢在新领导董卓的面前。

董卓顺便就把丁原的人马全部收编。这时，董卓的部队才真正多了起来，每天仗着这些部队，威风凛凛地在大家面前摆谱。

他对吕布非常满意，当场任命吕布当他的骑都尉，而且“甚爱信之，誓为父子”。

董卓这时兵力增强，终于开始提拔自己当更大的官了。他现在还是并州牧，洛阳城里官比他大的人实在太多了。如果他仍然只当个并州牧，实在有点儿丢脸。于是，他说，现在天天下雨，没完没了，对老百姓一点儿不方便。这是司空的失职，应该把司空换掉。于是现任司空刘弘就被免掉了所有职务。然后他就当上了司空。

当上司空后，他立即就着手撤换皇帝的工作。他知道，现在朝廷中比较有名望的是袁氏家族。袁家的官最大的是那个袁隗，但最生猛最活跃的却是袁绍。因此，他认为只要把袁绍搞定，其他人就不会说什么。于是，他对袁绍说：“现在天下乱成这个样子，咱们更需要一个

有能力的人来当国家元首。否则，个个像灵帝那样，这个国家还成国家么？现在我认为，董侯比史侯聪明多了。当然，现在看他还只是有点儿小聪明，还不知道他以后会怎么样。如果他也跟这个史侯或者他的老爸一个样，那么刘家就没有资格留在历史舞台了。”从董卓的这个话来看，就知道他是个成不了大气候的人。他才进京几天？连京城的街道都没有熟悉，脚跟还没有站稳就说出这样的话来——要把大汉从历史上抹掉——虽然东汉几个皇帝都不成材，弄得天下大乱，但他董卓的名声历来就很差，向来没有被谁看好。如果让他来代替刘家，还不如让刘家继续下去的好。

这才几天，野心就膨胀得这么明显，比起后来的曹操，实在差得太远了。光从这个方面看，他也注定只能是一个为三国时代打基础的历史人物。如果他这时收住心神，着眼长远，先培育自己的力量，继续高喊拥护刘氏的口号，把刘家的无形资产利用到最后一刻，然后再变更皇帝，这个天下变成董家天下，也未可知。可他没有这个能耐。一来就迫不及待地把他这个远大理想暴露出来。

所有的人都不会接受。

袁绍这时更是愤青一个，当然不会接受。他虽然很怕董卓，但听到这话时，愤青气就发作起来，大声说：“汉家君天下四百许年，恩泽深渥，兆民戴之。今上富于春秋，未有不善宣于天下。公欲废嫡立庶，恐众不从公议也！”他连换人都不同意，哪同意他取代刘家？

董卓想不到袁绍会来这么一堆硬话，也生气起来，“按剑叱绍”：“现在这个天下，是我说了算的天下。我想让谁当皇帝谁就当皇帝。你想跟我作对，你以为我的大刀是不能杀人的？”

袁绍这时也不计后果了，当场拔出佩刀来，大声说：“天下有的是英雄。你这个老家伙算老几。”然后对在座的行了个礼，就气冲冲地出去了。

董卓一见，也有点儿发呆了。如果按他往时的脾气，早就让人把袁绍拉下去废了。可他突然想到，他才到首都几天，脸还没有混

熟，袁家是世家，人脉深广得很，还是暂时不得罪的好。

袁绍发了一通愤青牛脾气回到家之后，脑袋一冷静，也觉得怕起来，便把那个司隶校尉的大印挂在东门，自己骑上快马，逃离洛阳，回到袁家的根据地冀州。

你们反对吧

董卓见袁绍跑了，觉得这个家伙跑得很好，否则，还不知道怎么处理他呢。但却一点儿没有想到，袁绍这一跑，后来他的麻烦大得要命。

董卓并没有想得那么远，他现在只想着尽快把刘辩废掉，让那个“董侯”上位。他觉得这事对巩固他的权力、树立他威猛霸气的伟大形象太重要了——连皇帝都可以更换，他还有什么不能做出来？以后谁看到他，谁不怕他？到时他再把刘协也废掉，估计人家也不敢有什么反对意见了。

在袁绍走后的下一个月，即昭宁元年的九月，董卓召开了一次朝廷大会，宣布了他的决定：“现在大家已经看出来，现任皇帝太低能，一点儿治国安邦的水平也没有。所以，我决定向伊尹和霍光学习，撤销他的职务，由刘协继位。大家有什么意见？请发表。”

大家当然有意见，但谁敢发表？一发表意见，人头立马就会滚到地上，反正现在废的是刘家的人，立的也是刘家的人，为什么要去多这个嘴？

董卓看到大家都低下脑袋，觉得自己真牛，这个伊尹和霍光真好，做了这个榜样，让自己有法可依。他又再一次把霍光搬上来：“当年霍光做决定后，就叫田延年拿剑站在旁边，谁不服就砍谁。现在我也像霍光一样，谁敢反对，我就砍谁。”

在座的人都相信他这话绝对不是说着玩儿的，所以没人敢作声。

但还是有人反对。

卢植。

卢植现在是尚书。他的性格就是直，也读过很多书，是当时有名的学问大师，后来有名的牛人刘备以及中等牛人公孙瓒都是他的得意门生。他对伊尹和霍光的故事比董卓熟悉多了，现在看到董卓拿这两位历史大佬来当借口，心里就不服，当场出来反驳：“以前，太甲和昌益王都罪行滔天，完全符合退位的必备条件，伊、霍两人这才启动废立程序。现在皇上年纪轻轻的，还没上位几天，一点儿错误也没有出现过，哪能跟太甲他们相比？”

董卓事前以为，只要他把话丢出去，就不会听到反对的声音，连个预案也没准备，哪料到卢植却站出来说话，而且说得很有道理，搞得他找不到一点儿理由来驳斥，最后只得愤怒起来，然后带着一腔愤怒离开现场。

他大叫：“一定要杀了这个卢植。”

但很多人都为卢植求情，说卢植现在名望很大，要是拿下他的脑袋，全国人民就会对董卓有看法，这对董卓很不利。董卓这时觉得自己还是增加点儿人气好，于是就收住了大刀。但还是将卢植的所有职务都免去。

卢植知道这个社会已不适合他这样的人混下去了，更知道董卓是不会放过他的。他要是再在洛阳待下去，是标准地在等死，于是连夜卷起包袱，逃到上谷过起草根生活。

董卓当然不会因为卢植的反对而叫停他的这个工作，他派人把废立的方案拿去给袁绍的叔叔袁隗看。袁隗虽然不愿意，但他骨头的硬度远远比不上他的侄儿，看过之后，立马签个同意。他现在是太傅，目前是级别最高的人。

他一同意，董卓就又牛起来了。

接下来，他把全体在京的大臣都集中起来，然后带着他们到崇德殿那里，要求太后下诏。这个诏书对于太后来说，是要命的诏书。因为这是让她废掉自己儿子的诏书。

但她不能不下。这个诏书跟以往的诏书一样，都是别人事先拟好，拿来给她签字。但不同的是，以往的诏书，她可以拿起笔来，在那里画圈修改，然后让人家再按她的意思重抄一遍，她过目之后才签的字。她签字时，脸上全是权力的满足感。可这个诏书却让她想当场大哭：“皇帝在丧，无人子之心，威仪不类人君，今废为弘农王，立陈留王协为帝。”就这几个字，简洁得很，但却把她的儿子批得一文不值，然后让他立即下课，腾出位子给刘协。

她在皇宫里混的时间已经很长，知道皇宫里的游戏规则：你当皇帝时，什么话都是你的对。一旦从皇帝的位子上被赶下来，等待你的只有死路一条。

她签完字之后，终于放声大哭。

这时，袁隗按董卓的布置，上来从刘辩的身上取出皇帝的公章，交给刘协，算是完成了权力的交接仪式，然后把刘辩从座位上扶下来，再让刘辩转身面对刘协称臣。所有手续就这样完成了。

于是，刘协当上皇帝，就是历史上的汉献帝。

董卓把刘辩拉下马之后，下一步就是把何太后拉下来——因为按惯例，皇帝太小，就得太后临朝，什么都得她说了算。董卓当然不允许有这个情况出现。不允许这个情况出现的办法就是先把何太后废掉，使这个时代成为一个没有太后的时代。

现在董卓要搞定一个人已经容易得很。他立刻找到了一条足以让何太后丢掉太后一职的罪状：“太后逼迫永乐宫，至令忧死，逆妇姑之礼。”说何太后以前利用职权逼死董太后，违背了儿媳孝敬公婆的礼制，这样的人还能当太后么？

当然不能当了。

于是，迁太后于永安宫。这就等于剥夺了何太后的政治权利终身。

但董卓仍然觉得不爽。在他宣布改元永汉、大赦天下之后，又派人拿着一杯毒酒过去，对何太后说：“吃也得吃，不吃也得吃。”

何太后到了这个时候，还有什么办法？她也许会想到，如果以前她的老爸不用做屠户赚的那些钱去贿赂选美的人，她就根本不会进宫，根本不会成为皇后，更加不会成为太后，也就不会有今天。可能现在她还在哪个农家小院里平凡地生活着，跟一群子孙玩着，给孙子讲讲她从她婆婆、奶奶那里听来的故事。

但她进宫了，参与了一系列的宫中争斗，结果就走到这个地步。

董卓把这些政坛障碍物都清理之后，便让刘协任命他为相国，而且享受“赞拜不名，入朝不趋，剑履上殿”的待遇——来上班的时候，不用跟皇帝打招呼，上殿时不用像人家那样用“趋步”走路，而且还可以带着兵器雄赳赳气昂昂地进来。这是人臣中的最高特权，表明在这个世界上，他说话最算话，皇帝的话也只是屁话。

在确立了自己的核心地位之后，董卓才开始整顿官场。他虽然嚣张得很，恨不得把天下所有对他有意见的人全部杀光，但这时还得装模作样，拉点儿人气，便听从了周毖和伍琼的建议，提拔了一批跟他从来没瓜葛的人员。这些人员都是当时的清流，在人气排行榜上都很靠前。这些人本来不想加入董卓集团，但都很了解董卓的人品，知道要是不前去报到，他就会派人拿着刀来找。在这一拨人事任免中，董卓居然没有把自己的任何一个亲信放在要害部门。

董卓仍然生袁绍的气，到处张贴布告，要通缉这个愤青。周毖和伍琼又劝董卓，说董相国搞废立这样的事，高瞻远瞩得很，一般人哪里有这个政治眼光？就袁绍那个水平，他跟相国根本就不是一个档次的。说了些出格的话，得罪了相国，现在也只是关在家里，怕得要命，并没有做出什么事来。如果相国再逼下去，他急起来，组织大家起来造反——他家的人脉很广，还是有一定的号召力的。到时大家不

明真相，都站在他那一边，乱子就大了。对这种人还是拉拢的好。不如让他当个地方一把手，骗他高高兴兴地去当官，这种花花公子只会腐败，不会做出别的事来。

董卓一听，也对。反正以现在的能力，他的命令还只是在首都这里有效，就是把这个通缉令再提升几个级别，也不会抓到袁绍的。于是他就下文让袁绍当上了渤海太守。

另外一个牛人，这时也得到董卓的看重。

曹操的愤青生涯

这个牛人就是曹操。

说起曹操，估计大多中国人都知道他。

他的出身很复杂。当然这个复杂不是他造成的，而是他的老爸造成的。

他的老爸叫曹嵩，是十常侍老前辈之一，也是中常侍曹腾的养子。至于曹嵩原来是谁的后代，他的档案基本模糊。史书上也只是这么一句“莫能审其生出本末”来搪塞了事。当然在这一句之后，外加一句“或云夏侯氏子也”——据说是夏侯氏的儿子。我估计，本来，曹操肯定知道他真正的祖宗是谁的，但估计那家人也是个贴近地平线的草根家庭，因此干脆不争辩、不澄清，别人爱怎么说就怎么说。

曹操小时候绝对不是个好好学习的好学生，年纪还很小就显得很机警，会耍权术，而且还到处去行侠仗义，“飞鹰走狗，游荡无度”，一点儿不干正经事，大家对他一点儿不看好。他那时顽皮到什么程度？他居然敢像小偷一样，溜进张让的卧室里，去现场看看太监的夜生活。他胆子很大，但小偷业务却不精通，才到房里就被张让发现。张让拉响了警报。他立即被围困在那里。张让大叫要把这小子捉拿归案。曹操并不慌张，当场“舞手戟于庭”。那些家丁一看，原来是个武

林高手，谁也不敢上前动手。最后曹操“踰垣而出”，潇洒得很。

他的叔父也很讨厌他，经常在曹嵩前面告他的状。他很恨他的这个叔叔，就想了个办法摆平他的叔叔。有一次，他在半路上碰到他的叔叔，马上就把预谋已久的动作做了出来。这个动作很简单，就是把脸一歪，做成个面瘫的模样。他叔叔一见，问他为什么做这个鬼脸？他说，这不是鬼脸啊，我是中风了啊。

他叔叔是个老实人，脑子一点儿弯不会拐，也不想想，年纪轻轻的，哪有中风的事？他就跑过去对他的哥哥也就是曹操的老爸曹嵩说：“快快去看阿瞒啊。他中风了，脸歪得连我都差点儿不认识他了。”

曹嵩一听，也有点儿紧张起来，马上叫人去把曹操找来。他一看，阿瞒的脸好好的，还是原来的那个样子，一点儿不像中风的样子。曹嵩也不想一下自己这个儿子，特长就是调皮捣蛋，装个中风那是小意思，于是很老实地问儿子：“你叔叔说你中风了，现在就好了？”

曹操要的就是这个效果，看到老爸果然上了自己的当，马上按既定台词说：“我本来并不中风。只是叔叔看我不顺眼，我才中风了。”你看，他这话说得还真有艺术。

曹嵩虽然是太尉，但思维系统远不如曹操发达，马上认为是自己的弟弟看儿子不顺眼，故意搬弄是非，从此就不再听这个弟弟的话。曹操那个叔叔后来还去告曹操的状。可曹嵩已经不再相信。于是，叔叔终于闭嘴，曹操越玩儿越疯。你想想，这样的孩子，谁会看好他的前途？

但却有人看好。

这个人就是乔玄。乔玄当时是太尉。太尉是军队领导人之一。但乔玄的特长却不是带兵打仗，而是以看相出名的。他很有包装天才。他看到曹操，在曹操的脸上扫描了一遍后，说：“天下将乱，非命世之

才不能济也，能安之者，其在君乎！”当即就把他当成全国人民的大救星。

当时名士已经开始吃香。乔玄当时不但是太尉，也是大名士。他的话在当时是很有分量的。这个大名士在给曹操作了那个评语之后，还觉得不到位，便继续免费为曹操打广告。他大声地对当时还一脸粉嫩的曹操说：“吾见天下名士多矣，未有若君者也！君善自持。吾老矣！愿以妻子为托。”意思是说：我看天下名士已经很多了，都有点儿麻木了，但从没有看到像你这样的人物啊。你一定要好好努力。我现在已经老得不成样子了，哪天死了，你就帮忙照看我的家小啊。

这话实在太够分量了。名士的话向来传得飞快。不久，这个够份量的话就传遍中原。于是，曹操的人气立即大涨。他的人气一涨，马上就被领导看中，二十岁就“举孝廉为郎，除洛阳北部尉，迁顿丘令，征拜议郎”。

可乔玄仍然觉得不够，便又给曹操出了个主意，叫曹操去找许劭。许劭也是当时的大名士，更是当时的看相第一高手。许劭跟他的哥哥许靖还在南阳开了个沙龙。这个沙龙专门品评天下的人。据说他们评得很客观公正，而且他们还有个规矩，根据这些人士的所作所为，逐月更改评语和排列顺序，还起了个名称月旦评，其权威性很高。所以，附近的那些官员，都怕他们的板砖，个个都小心做人。

乔玄对曹操说：“你目前的人气虽然很高，但名气仍然不够大。所以，你必须去找许劭，让他再帮你造势，效果肯定不一样。”

曹操一听，马上去找许劭。

曹操那时很愤青，一见到许劭，什么话也不说，直接就问：“许劭，你看看我的相貌。我是个什么样的人？”

许劭当时正红得要命，一看到曹操这么对待他，又觉得曹操是个宦官的后代，根本不愿跟他对话，就闭着嘴不说话。

曹操一看，也在心里骂起来，你算什么人物？不就是靠清谈赚来

一点名气，就看不起人来了？他心里一发狠，看是你厉害还是他曹操厉害。他当场就把许劭抓了起来，一脸杀气地威胁了他一把。

许劭虽然清高得要命，但也怕死。他看曹操来了这一手，急忙改变态度，说愿跟曹操合作，不就是一个评语嘛。看你的相貌，就这几个字了：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

曹操一听，许劭的水平就是高。于是，他大喜而去！

曹操刚当北部尉，就开始把自己当“治世之能臣”。洛阳北部尉的职责就是负责首都北部的治安。他的前任肯定什么事也不管。他一上任，就咬着牙在这个起点上做出自己的事业来。他做了十多根五色棒，放在办公室门口两旁，高调宣布：“有犯禁者，皆棒杀之。”人家一见，都认为他是在作秀。这是洛阳城啊，全国的首都，这里的大小官员多得把他全家人的指头用光也数不过来。现在违法的人，都是这些人。他一个小小的北部尉敢动他们么？

但曹操说，他就是敢动。

他动的第一个人就是蹇图。

如果光从职务和级别上看，蹇图算不得高级干部。可他的那个侄儿却是个猛人。他的侄儿叫蹇硕，是宦官集团中的牛人，现在是皇帝的红人，连那些将军们都不敢得罪他。蹇图历来仗着自己有个太监侄儿，根本不把谁放在眼里，虽然知道曹操新出台了这个规定，还是把这个规定当一回事。当时的治安条例规定，禁止夜行。可蹇图硬要夜行，曹操那时年轻，亲自带着几个下属夜巡，看到蹇图在街上晃悠，立马就把他抓了起来。蹇图一看，心想：真的抓我？告诉你，我叫蹇图。你不认识，再告诉你，我是蹇硕的叔叔。可曹操却像听不见一样。

蹇图还在大声说：“我是蹇图啊！”

曹操大声说：“告诉你，我要打的就是你。”

当场就叫下属们用五色棒把这个家伙从大喊大叫打到彻底断气。

大家一看，曹操原来不是作秀，是真的谁都敢打。于是，“京师敛迹，无敢犯者”。

蹇硕当然很生气。但人家可是依法办事，而且办得很得人心，要是一把搞定曹操，全国人民是不答应的。因此，也就闭着嘴不说什么。当然，不说什么绝对不等于就让曹操继续“以法治国”下去。不光他这么认为，很多人也都这么认为。于是，大家天天都讲曹操有水平，应该提拔。这么多人都讲应该提拔了，那就提拔吧。再不提拔曹操，就会被人家骂死了。于是，曹操就被提拔为“顿丘令”，跑到顿丘当一把手了。

曹操那时还很天真，以为自己真的干得好，被组织看重了，信心就爆棚起来，在朝廷里出现争斗之时，居然也敢直接给刘宏写信，要求刘宏这样那样。幸亏那时他只是一个县长，在刘宏眼里根本不是什么东西，所以也不把他怎么样。他的几封愤青气十足的信一点儿回音都没有。他这才知道，这个社会已经“不可匡正”，就不再说什么了。

在黄巾起义时，大家又觉得他是个人才，就让他当上了“骑都尉”，带着部队到前线去。

曹操一去就跟皇甫嵩配合，把黄巾军最嚣张的波才打了个满世界跑，彻底扭转了战场的形势。

黄巾起义之后，他当了济南相。济南的辖区有十多个县。他到任之后，还真的把自己的水平展示了一回。那时济南的官员们个个都有门路可走，个个都巴结上朝中的权贵，从不把谁放在眼里。谁到这里当一把手，他们没有意见，但得听他们的话，照他们的指示办事。否则，就做不了几天。可他们听说曹操来了，便都自动地夹起尾巴——一个连蹇硕的叔叔都敢打死的人，还怕他们的那些后台么？于是都排队来巴结曹操。

可曹操硬是不吃这一套，仍然整理了这些人的材料，上奏朝廷，

把该免官的全部免官。那些人一看，这小子不吃这一套，便都卷起包袱跑到外地去了。

曹操当然不能跨省追捕。但他仍然在他的地盘里做主。把一群腐败分子赶走之后，他又在济南开展了一场声势浩大的破除迷信的严打活动。这个地方原来并不怎么迷信，但因为那个城阳景王刘章有功于汉朝，于是，大家就给他立祠。这个祠也就相当于现在的一块纪念碑。可那时的人面对这种事时，头脑就复杂起来。个个都觉得刘章祠灵验得很，于是大家都争着到处修建他的祠堂。搞得山东半岛到处是刘章祠，而济南又在这方面做得最为突出——据有关部门统计，济南有六百多座刘章祠。那时的生意人和官员们，一有时间就跑到刘章祠那里求老刘保护他们生意兴隆、财源茂盛、升官发财。穷人们一见，认为原来他们积极来这里烧香磕头，才有今天啊。于是，只要手里有几个钱立马也跑过来拜刘章。虽然有几任官员下文禁止过，但到头只是禁而不止。

曹操到了之后，也不下什么文件，直接叫人把那些刘章祠统统推倒。没有祠堂，看你们还到哪个地方烧香跪拜？“遂除奸邪鬼神之事，世之淫祀由此遂绝”。当时，“郡界肃然”。

后来，上级领导又把他提拔一格，任命为东郡太守。但他看透了这个社会，发现这个官场除了他一人在反腐败之外，别的人都在腐败。他怕他再搞下去，人家就要反他来了，那时麻烦就大了，就不接受那张任命书，书面的理由是：身体有病，需要回家休息去了。

其实他回家之后的这段时间里，倒是很认真学习，没事时打打猎，过着隐居的生活。

两年后，他又被任为典军校尉。

不久董卓进京，袁绍跟董卓闹矛盾后跑出去。董卓拿袁绍没有办法，就任命袁绍为渤海太守。

董卓任命袁绍之后，也给曹操发了一张委任状，任命他为骁骑校

尉。曹操一眼就把董卓这家伙看穿了，知道这样的人最后不失败，天下就没有失败这一个概念了，哪会和这样的人混在一起。他看到这个委任状后，就改名换姓，跑了。罗贯中在描述这件事时，说曹操拿了一把刀，想去把董卓一刀杀掉，后来碰到吕布，就害怕起来，把刀丢给吕布，然后拼命狂跑。其实，他根本没有干过这件事。

但他逃跑却是真的。而且董卓也真的很生气，到处通缉他。他跑到中牟县时，被一个亭长抓住。这时中牟县的县令已经接到董卓的通缉令。那个功曹一看到他，就知道他就是画像中的曹操。

这个功曹官并不大，算起来是当时最基层的领导干部了，但眼光不错，知道曹操是个人才，更知道这个天下不久就要大乱。大乱的天下，需要曹操这样的人才。因此，他去向县令报告时，就把这个意思跟县太爷讲了。

这个县太爷也很开明，听功曹这么一说，便什么话也不说，手一挥，就把曹操放了过去。演义里说是陈宫放了曹操，其实这事跟陈宫真的无关。

不过，在这期间还出现过一件事，就是曹操砍死吕伯奢一事。这件事的细节，罗贯中写得很饱满，也很精彩，写得让全国人民从此就恨上了曹操。其实这件事是否真的发生过，还有很多疑点。首先，演义里的情节肯定是不对头的。因为演义里的故事是这样展开的：曹操被陈宫释放之后，就来到吕老伯家，因为疑心老吕家要拿他去发财，就把他们一家不分男女老少，全都一并处理了。最后在明知吕家是在准备杀猪招待他之后，仍然把吕伯奢也一剑杀死。陈宫对他的这个行为很鄙视也很生气，骂了他一顿，他反而说出了他那句最有名的语录：宁教我负天下人，不教天下人负我。

陈宫最后离他而去。

这个片断很精彩，但细一分析，就知道这个精彩的片断经不得推敲。首先我们从演义里得知，吕伯奢的家在成皋，而陈宫释放曹操的地点是在中牟县。从地图上看，成皋就在离洛阳东面不远的地方。曹

操确实是从东门逃走的。他只要一出旋门关，就一脚踏上成皋的地界。再向东走很久才到中牟县。曹操不会先跑到中牟县被陈宫抓了一回，然后又折回成皋杀吕老伯吧？要知道，那时他可是在疯狂逃命，是要远离洛阳，哪会在这两个地方之间折腾？

《三国志》里，并没有记录曹操杀了吕家的这个行动。但裴注的《三国志》里却写有这件事，情节跟罗贯中差不了多少——只是少了陈宫的故事，其他的基本没有出入。只是那句名言却是他在知道自己杀错人之后，心里充满了悔意——既而凄怆曰：“宁我负人，毋人负我！”《三国志·魏书》为什么没有记载这段故事？估计又是“为尊者讳”的心理在作怪。所以，曹操当时杀人是有的，说过那句名言也是有的，后悔也是有的，但陈宫在旁当观众是没有的。

曹操从中牟县安全逃回后，来到了他的老家陈留。他知道，现在如果还像以前那样说自己病了，那么董卓的人没几天就会冲过来，把他抓住杀了。他一到家，马上就把家里那些财产全部拍卖，然后把拍卖所得都拿来征兵。没几天就征到五千人。曹操的个人事业就此起步。

这时，全国各地的牛人们都站了起来，个个一脸愤慨，大喊大叫，要打倒董卓。

韩馥的转变

袁绍那时在渤海。他刚当渤海的太守，比任何人都想起兵讨董。可那个冀州牧韩馥觉悟低，硬是跟董卓在政治上保持高度一致，怕袁绍煽动不明真相的人搞群体事件，就派人去监视他。袁绍只得在那里干着急，一点儿也动弹不得。

倒是东郡太守桥瑁最先憋不住，拍着脑袋想出了一个办法，这个办法很陈旧，就是做了份假的朝廷三公的“告各州郡同胞书”，先是控诉了董卓的滔天罪行、倒行逆施，又号召大家都团结起来，跟董卓进行坚决的斗争。

桥瑁在三国时代，根本排不上号，很多读者对他是一点儿不了解，甚至根本不知道三国里有他这么一个人，但他的这个行动，却成为倒董运动的导火索，直接引爆了各路人马起来打倒董卓的战争。

韩馥也接到了这个“告各州郡同胞书”。他虽然紧跟董卓，天天表示听董太师的话，照董太师的指示办事，可看到这些文字后，心里就有点儿波动起来，要是大家真的都起来跟董卓摊牌，结果如何，还真不好把握。这是关键时刻，要是在这个时候站错队、表错态，就什么都不用说了。到底跟董卓好，还是站在大家的立场好？

他想了很久，觉得好像跟谁都好，又觉得跟谁都危险。于是就叫手下过来开个会，对局势进行一次全面的评估。最后，大家都认为，跟董卓绝对没有什么前途，还是要起兵。但不要当带头大哥，让人家做出头鸟，在人家宣布起来之后，才响应号召。而且，现在各州的势力都比冀州弱，真的干成功了，算起功劳来，还是他的功劳最大。一看他们的这个决议，就知道，这帮人都不是办大事的人。到了这个时候，都决定加入倒董阵营了，而且明明是各州中最有实力的集团，却怕当带头人，还想从中投机一把。在和平年代，搞点投机，那是很有搞头的，但乱世年代，只有把英雄本色展示出来，才能抢到胜利的果实。

韩馥立马解除了对袁绍的监视，还派人给他写了一封信，深入细致地描述了董卓的罪恶，表示对董卓这样的人，不打他就不倒。因此，坚决支持袁绍起兵。

第三章 诸侯们的愤怒

迁都是最好的退却

汉献帝初平元年（190年）过完春节之后，关东那些董卓的反对党终于结成统一战线，集体高举着打倒董卓的大旗，宣布与董卓斗争到底。

旗帜举了起来，还得选出一个带头人。这个带头人不是谁都可以当的，是按照传统的论资排辈原则来选的，而且这个原则不仅要看他这一代，还要看其祖宗三代的资格。于是，谁的资格也比不过袁绍。

袁绍就这样成为倒董同盟的盟主。袁绍觉得当了盟主，如果还是渤海太守这个职务，级别跟别人一样，以后发布命令的底气就会明显不足。于是，他就任命自己为车骑将军。当时，参加这个同盟的有河内郡太守王匡、冀州牧韩馥、豫州刺史孔伷、兖州刺史刘岱、陈留郡太守张邈、张邈的弟弟广陵郡太守张超、东郡太守桥瑁、山阳郡太守袁遗、济北国相鲍信、曹操本部人马、后将军袁术，另外还有孙坚和张杨，总共十四路。罗贯中在演义里说成是十八路，把孔融、陶谦、马腾、公孙瓒等也划进去，还把倡议者套到曹操头上，完全是小说家言。真实情况是十八减四路。

不过，当时还是有人希望曹操出来当挑头人的。这个人就是鲍信。鲍信没多大的水平，但却能看出曹操的水平比袁绍高多了。他当面对曹操说：“现在咱们这个队伍里，最有水平的是你。如果不让你来当老大，咱们再怎么强大，最后也会被人玩儿完的。”

在关东诸侯大喊着向洛阳进军、打倒董卓时，董卓当然不会在那里坐等大家杀过来。他先来个大赦——这年头，对犯人来说确实很幸运，刚刚大赦一次，现在又向大家宣布所有犯人都无罪。不过，其他

人都可以赦，唯独刘辩不能有活路——他又派人向刘辩送了一杯毒药，叫他喝下去。

这两件事做完之后，董卓觉得心头很爽。可才爽了没几秒钟，他又得把注意力转到山东，袁绍他们正大喊大叫举着大刀向反对派的头上砍。董卓近来的事业很辉煌，心情也是超级愉快，觉得这个天下已经是自己的天下，如果叫谁死，谁就不能活。可他也知道自己的军事能力很差，在战场上，常常以不胜而告终。

他召开了个大会，会议的主题是“发大军讨山东”——这话说得很大气，好像主动权都牢牢地掌握在他的手里，其实他的心里很虚。

郑泰首先发言，劝他还是不要紧急征兵为好，就等下去，那些诸侯本来就心不齐，只要天天挂免战牌，他们没事干，就会自己跟自己干起来。

董卓认为郑泰的意见很正确，说如果现在才征兵，不但工作量大、难度高，而且新兵也不好立即投放战场。

后来，他想来想去，认为洛阳真不是好地方，四面全是平原，人家从哪里都可以打进来，哪比得上长安？更要命的是，自己刚从西部来，环境一点儿也不熟悉，还不如回长安去。于是，他又开了个大会，讨论迁都，把首都从洛阳迁回长安。

大家当然有意见，但大家更知道，这个时代是意见最多的时代，可又是最不能表达意见的时代。因此，大家只能把意见留在肚子里，什么话也不说。只有杨彪和黄琬两人说迁都弊大于利。

董卓一听就不高兴，觉得再让这几个有不同政见的人留在朝廷上，他就不爽。可一时也找不到理由把他们拿下，就随便找了个借口撤了两人的职务。

伍琼和周毖前些天劝董卓任用了一大批人，董卓全部采纳。这时看到董卓要迁都，虽然杨彪他们由于反对被撤了职，但他们仍然以为董卓对他们的话还是会听的，于是去见董卓，表达了坚决反对迁都的

意见。

董卓一见两人就已经不爽，又看到他们成为反对迁都的人，脾气就更加火爆起来，大骂两人。当场叫有关部门把两人逮捕，然后再把他们处斩。

终于没有人反对了。

于是，董卓带着刘协迁都。

董卓一拍脑袋，知道自己这么一回去，估计以后再也不会到洛阳了。于是一边迁都一边把洛阳城中有钱的人都抓了起来，统统砍杀，没收个人全部财产，还强迫全体洛阳人都跟着他迁往长安。当时洛阳有几百万人，个个都得背着包袱向西而去，而且都是徒步行走。他嫌这些人走得太慢，便叫部队在后面举着兵器赶着大家，谁走在后面，谁就被大刀砍死。一时间，弄得“积尸盈路”。他又觉得，自己反正不会再当洛阳居民了，留下这么多好的房子给袁绍他们，也太便宜他们了。于是就下令，把所有的建筑物一概放火烧光，一间也不要留。一声令下之后，洛阳地区“二百里内，室屋荡尽，无复鸡犬”。曾经繁华的首都几乎变成了无人区。

他没收了大量富人的财宝之后，又把吕布叫来，说活人的财产咱收完了，但死人的不动产还没收。

吕布说，死人还有什么不动产？

董卓一听就笑了，说这个地方埋了很多皇家贵族，这些皇家贵族的坟墓里埋了很多无价之宝。他们留在地下也没有什么用，还是挖出来好啊。

吕布一听，眼睛立刻大亮，组织了一个挖墓葬工程兵，然后“发诸帝陵及公卿以下冢墓”。只要外表豪华的坟墓都统统挖出来，里面就是有一个铜钱也不能放过。

董卓这个家伙在战场上做不出什么名堂，但造假作秀却很有一

套。他怕人家说他不敢跟袁绍他们硬碰硬，这才迁都回去的——迁都其实是等于夹着尾巴逃跑，因此就派部队到阳城。那天正好阳城赶集，来赶集的群众很多。董卓的部队一窝蜂向集市上冲过去，看到男的就都砍下脑袋，看到女的就都赶上车，再把男人们的头都挂在车上，然后大家唱着歌一路回去，说是把袁绍他们打了个满地找牙，这些脑袋全是叛军的头。董卓一看，这些子弟兵果然有水平，于是把那些女人全都配给广大士兵。

董卓以为，只要把首都迁到了长安，那就等于到了自己的老巢，因此心情很好。他突然发现，自己手下的人才还真不多，真的没有人能处理大事。很多人一看人家送过来的上报文件就头晕。于是，他就大力提拔王允，让王允负责处理这些事务。王允果然很有水平，把这些事务处理得很好。其他大臣也很服王允，开始团结在他的周围。

董卓一看，觉得自己真会选拔人才。但哪里知道，他培养的却是个定时炸弹。王允这人很阴险，在面向董卓时，脸上全是老实忠诚的笑容。董卓当然没有想到这是个覆盖着阴险的笑容，对他放心得很。

他对王允很满意，但对袁家很不爽。尽管袁隗当初对他撤换皇帝一事举双手表示赞同，但因为现在他的侄儿袁绍成为反对党的挑头人，所以，他一想到袁隗那张老脸，就觉得不爽，最后大手一挥，把袁家老少五十多人全部杀光。

孙坚起家

在董卓大砍大杀异己人士时，那些诸侯部队也不是铁板一块。这些人人都知道乱世已经来了。乱世对于草根们来说，是个灾难，但对这些手里拿刀拿枪，手下有杀人不眨眼的武将，又有专门生产阴谋诡计的谋士的人来说，乱世是他们历史性的机会。

孙坚就是靠这个机会把他的事业做强做大起来的。他不但胆子大，而且也很会炒作。他先从自己的姓做文章，说他是孙武的后代，然后又编造了一个故事，说他们的祖坟上“有光怪，云气五色，上属于

天，蔓延数里”。这样的故事如果在现在，大家会觉得很雷人，可当时的人非常相信，一听说之后，个个认定，孙家以后一定会发达。于是他又编造了第二个故事。这个故事更加没有根据，但更加让人相信：他老妈怀上他时，梦见肠子从肚里漏出来，而且还像蛇一样，自觉地把昌门绕了一圈。她去问人家，这是什么兆头？人家说，是好兆头。

他后来果然长得又帅又猛，而且胆子大得要命。十七岁时，跟他的老爸一起乘船去钱塘，半路碰到一群已经完成任务归来的海盗，正在岸上分赃。船里的那些商人个个都怕得想跳到水里。可孙坚却说，一点儿不可怕，他一个人就可以把他们全都打跑。

没人相信。连他的老爸都说：“非尔所图也。”

他说，他就是要搞定他们。他把船靠了上去，然后拔出刀来，冲上岸去，他一边冲，一边向四处招手。

那些海盗最大的特点就是警惕，看到他一个人冲上来，心里就万分不相信，除非是疯子才敢一个人冲上来送死。他们怎么看孙坚也不是个疯子。那么，孙坚肯定不是一个人在战斗，肯定还有很多同伙在包抄过来，他四处招手，就是在招呼其他人围攻上来。他们立即大叫风紧扯呼，什么也不要，便抱头跑路，四处狂奔。孙坚还追上去，砍了一个根本没有抵抗意识的海盗，然后把那颗满脸横肉的头带了回来。孙坚根本不用打架就大获全胜，真的达到了孙武“不战而屈人之兵”的境界，如果你还不相信他是孙武的后代，那就只能说明你脑子有问题。

孙坚的名气马上就狂涨起来，郡领导听说之后，觉得这样的人才不用，人家会说他没有看人的眼光，因此马上派人找到他，任他为“假尉”——当然，这个“假”不是“假冒伪劣”的“假”，而是代理的意思，也就是说让他代理郡校尉这个职务。

孙坚就这样从最基层干起，做了几个地方的父母官，转来转去，职务却没有提高多少。直到黄巾事件之后，他才开始发迹。

那时，朱儁被派去跟黄巾军对垒。他知道孙坚是个打仗的人才，马上就破格提拔他当佐军司马，也就是军事参谋。孙坚一看，就知道机会来了。他当然不甘心只去当人家的下属，帮人家去冲锋陷阵，流血流汗之后，自己只剩下那几句没有实质意义的表扬，等年纪一大，生活就没有来源了。如果手里没有自己的武装，立多少功、戴多大的功勋章都没用。他马上到处征兵。孙坚这些年来，很会做人，因此，他一出面招兵，大家都跑过来跟他去战斗。他手下马上就有了上千人，跟朱儁开到前线去，打了几个胜仗，尤其是宛城之战，他第一个登上城头，立下了大功。朱儁很厚道，一点儿没有隐瞒孙坚的功劳，把他的成绩都详细地向上级进行了汇报，又提拔他当了别部司马。

后来，韩遂、边章他们大搞群体事件，孙坚又被调到西部，跟董卓他们一起与韩遂作战。他那时是周慎的部下，曾向周慎建议截断敌人的粮道，可周慎不是朱儁，觉得他的建议没有用，反被敌人断了粮道，最后差点儿全军覆没。

后来，他再建议张温砍死董卓，免得日后作乱。张温说这个问题太大了，需要朝廷认可才行。不能乱来。西部归来之后，孙坚被任命为议郎——一看就知道是个闲职。

孙坚当然不愿领这个议郎的工资到退休。

没几天，机会来了。这个机会是区星为他创造的。

区星当然算不得什么人物。他是长沙一带的黄巾头目。黄巾军最大的特点就是没有个统一指挥，基本是谁的地盘谁做主。因此，很快就被各个击破，最后全部崩盘。可大盘虽然崩溃，个别地方仍然在小打小闹。区星觉得他现在手下人员很多，完全可以再出来闹事了。于是，他就起来闹事，今天攻这里，明天又打那里，长沙一带居然没有人能够摆平他。

于是，有关部门的领导就对孙坚说：“你去当长沙太守，但要搞定区星。”

孙坚当然高兴，马上就出发。区星只有作乱搞事的水平，却没有打硬仗的水平，玩儿那几个地方官很顺利，可一碰上孙坚，立马就完了。孙坚只用了一个月的功夫，就把区星的势力搞定，而且他越玩儿越牛，还跨界过去，把桂阳和零陵的黄巾军也搞垮，一下子名声大起，成为南方第一牛人，为后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当然，孙坚并不因此就满足了。他把黄巾军搞定之后，并没有安静下来，而是盯上了周边几个同事的势力，打响了东汉末年军阀兼并的第一枪。

孙坚最先瞄准的目标是他的上级领导荆州刺史王睿。他跟王睿共过事，两人合作搞定零陵、桂阳的黄巾军。本来两人的合作还算成功，也应该愉快。可王睿是个读书人，觉得孙坚没读过什么书，讲话和动作都显得没有文化，就看不起他。但他哪知孙坚更看不起他。孙坚清楚地知道，在这个时代要混下去，并不靠你能说，而是看你的手里有没有武装力量。他看到王睿那个不屑的眼色时，心里就打起了自己的算盘：哪天让你知道我的厉害。

这个“哪天”很快就到来了。

正好袁绍他们到处发帖，号召大家联合起来打倒董卓。孙坚本来就恨不得吃掉董卓，更知道这是个能无限壮大自己实力的机会，因此在第一时间就起来响应袁绍的号召，并迅速地带兵出发。

大家看到孙坚这么积极，都以为他不等盟军过来就会直接打到洛阳去了。

哪知，他却没有直接去跟董卓打，而是先把荆州一带划归为自己的版图。

王睿确实不宜当领导。他的当官水平不高，在乱世混世界的水平更有限，跟官场上的很多人一样，看不起手下人。他不光看不起孙坚，也看不起另一个手下曹寅。而且看不起的程度更高。在大家要起兵讨董的时候，王睿的脑袋突然发热，高调放话：先杀曹寅，再去讨

董。

曹寅知道后，当然害怕起来。他知道到这个时候，他不搞定王睿，王睿必搞定他无疑。可他又觉得自己的力量真的搞不定人家。于是，他想到了孙坚。最好让孙坚去跟王睿较量一番，不管谁赢谁输，他都是大赢家。于是，他想出一个办法，伪造了一份案行使者、光禄大夫温毅的檄文，上面罗列了王睿的诸多罪行，每个罪行都可以把王睿判处死刑。然后把这篇檄文送给孙坚，要求孙坚执行拿下王睿的任务。

孙坚一看就笑了。他文化不高，但却知道这是曹寅的诡计，可他不说。他带着部队，也带着这个檄文向荆州开过去。

王睿当然不知道孙坚和曹寅要整死他，还在城楼上喝酒，听说城外来了一大批部队，一看，原来是孙坚的部队。他跟往常一样，看到是孙字招牌，就露出鄙视的目光：“我还以为是谁，原来是孙坚。问一问，来这里做什么？”

孙坚这时却狡猾得很，说：“子弟兵们长期打仗，生活太苦了。想来要求刺史大人补助点儿生活费。”

王睿一听，自己早就料到他就是这个货色。什么事都想贪点儿便宜。自己向来不跟没有文化的人一般见识，就满足他一次吧。于是叫大家打开库房，让战士们去领点儿军用物资。

可等部队进城之后，他看到孙坚出现在他的面前，就问：“你还来干什么？难道你也缺吃缺穿的？也想进仓库？”

孙坚的脸一冷，说：“我是另有任务的。”

王睿一脸的呆鸟相，说：“你还有什么任务？我可没有给你布置过什么任务啊。”

孙坚说：“这个任务你当然不会布置给我的，是朝廷使者布置给我的。”

王睿一听，便问：“什么任务？”

孙坚说：“取你的脑袋。”

王睿一看孙坚的脸色，一点儿不像开玩笑，立马就知道自己真的麻烦了，但他仍然问：“我犯了什么罪？杀人总得有个法律依据啊。”

孙坚这时的回答简洁得很：“坐无所知。”就是说他犯了无所知的罪。谁一听到这个罪名，谁都发晕。无所知其实跟没有罪也差不多，可现在他说你该杀，你就该死。

王睿一点儿不想死，他还想跟袁绍他们一起去讨伐董卓，还想继续过着腐败的刺史生活。可他转眼一看，身边已经围着一群孙坚的肌肉发达的士兵，个个都拿着雪亮大刀，跟孙坚一样满脸横肉地看着他。他现在才知道自己的文化程度再高，也玩儿不过没有文化的孙坚。

最后他说：“我死！”

孙坚说：看在老领导的面子上，让老领导自由选择死的方式。

王睿把所有自杀的方式都盘点了一遍，最后选择了最豪华的方式结束了他的生命：吞金。

王睿一翘辫子，最高兴的似乎是那个曹寅。他觉得自己的阴谋终于得逞，不但保住了老命，还搞死了王睿，而且还是借了孙坚的手杀了王睿——自己报了仇，却让孙坚去背这个杀上级领导的黑锅，自己在一边偷笑。

其实真正高兴的是孙坚。他本来手下没多少武装，一杀王睿，不但把他的部队都收编起来，而且还拿到了很多的军用物资。他看着自己的部队突然浩浩荡荡起来，马上就知道，与其辛辛苦苦派人去做征兵征粮工作，一天累死累活，也招不到几个壮丁、挑不回来几斤粮，不如看到哪个太守长得比较猥琐，就直接大刀砍过去，把那颗脑袋砍下来，那个太守手下的力量就全变成自己的力量。

他马上把与他一水之隔的那几个郡的一把手在脑子里过了一遍，认为，南阳太守张咨完全具备被他砍掉的条件。

孙坚这时觉得自己力量雄厚，可以完全鄙视一下张咨。他直接给张咨下了个文件，要求张咨给他的大军提供军用物资。孙坚虽然到处把野蛮行径做得很到位，但绝对不是蛮干的人。他在搞定王睿之后，就向袁绍、袁术他们进行工作汇报，说现在他的手下已经有几万人马，只当个太守，太不匹配了吧？

袁绍他们对他搞定王睿的事，并不认为孙坚是在“窝里斗”，是彻头彻尾的分裂主义，是典型的军阀作风，却个个都表现得一点儿不在乎，还真的顺着他的要求，也认为他手下有那么多部队，只当个太守，还真的委屈了他。于是，几个人就一致同意，提拔他当了个“假中郎将”——就是代理中郎将的意思。

孙坚知道张咨是个软蛋，以为用这个职务就可以吓倒他，让他乖乖地把粮草送过来。

哪知，张咨虽然没有水平，但他有个特点，就是一碰到难题，马上就开会，把高层下属都请来，然后让大家讨论，是不是一字不改地执行孙坚的命令？

张咨的下属们却个个牛得要命，一看孙坚的文件就都气得要吐血，说，孙坚算什么人？不也就是一个太守？而且他当太守的时间要比张太守还短得多。他有什么资格给他们下命令？

张咨看到大家都说不能给孙坚送粮草，就认为真的不该给孙坚送粮草。

孙坚一看，这才知道，这个时代是暴力时代。当然，如果现在他大手一挥，带着部队杀上去，把张咨打得全军覆没，那是完全可以做到的。可他现在能这么做么？把人家打得全军覆没之后，不但他的人气大跌，而且所设想的利益也一点儿拿不到。他现在并不只是想消灭张咨，而是想把张咨的力量划到自己的名下，把张咨的部队变成孙家

军。所以，也只能杀张咨一个人，别的人都得留着，让他们当自己的手下。

孙坚一拍脑袋，又想到了一个金点子，带着一批牛肉和酒，去拜访张咨，说前几天手下的人无知，在他不知道的情况下，给张太守发了什么文件，实在太对不起了。大家都是同事，都是兄弟，做事还用发什么文件。

然后就亲切交谈，大吃大喝，让大家把这次会见当成是同志加兄弟的见面会。

于是，张咨的警惕性彻底丧失了。他真的以为孙坚只会杀王睿，不会杀别人了。他大吃大喝之后，觉得孙坚这么有礼貌，路过南阳时，还带肉带酒过来请自己吃饭，自己要是不回请一次，也显得太没有文化了。于是，他又叫手下准备了一份更加丰厚的礼物去回访孙坚。

这正是孙坚预期的效果。

他当然不看张咨带来的南阳特产，而是看中了张咨那颗一点儿不发达的脑袋。

孙坚这时很高兴，他并没有直接就砍掉张咨的头，而是设了个宴会，跟张咨再次大喝。大喝特喝到一半，他的主簿按照事先的布置进来报告：“前移南阳，而道路不治，军资不具，请收主簿推问意故。”

张咨这时虽然喝得差不多了，但脑袋还没有彻底发晕，一听这个话，立马意识到自己的处境已经非常危险，就站起来想逃离现场。

可现在他还能逃离么？

他站起来的时候就发现，原来周边已经站满了人，这些人没有一个是面带微笑的，都是满脸横肉的士兵，个个拿着兵器，正用恶狠狠的目光盯着他。

张咨只得又坐了下来。

他的屁股一沾板凳，那个主簿又跑了进来，大声说：“南阳太守稽停义兵，使贼不时讨，请收出按军法从事。”

孙坚说，请移交军事法庭！

一想就知道，这个军事法庭是孙坚的军事法庭，张咨还没有到来，就已经做好了判决书。这时听到孙坚的命令，刀斧手就大步走来，抓起张咨，押赴刑场，执行死刑。

张咨被执行死刑之后，南阳郡里的那些官员立马就老实起来，知道不听孙坚的话、不照孙坚的指示办事，就只剩条死路了。

于是，南阳成了孙坚的后勤保障基地，只要他一发话，南阳的物资就一批接着一批地送到他的军营中，南阳的官员个个都成为拥军支前的模范。

孙坚带着部队来到鲁阳，跟袁术的部队会师。

看过《三国演义》的人都知道袁术是个什么人。他跟他的异母哥哥一样，整天就知道自己是个世家子弟，以为根正苗红就可以天下无敌。孙坚当然知道他的这个性格，一来就把南阳让给了袁术。

袁术天天看别人不顺眼，总觉得人家的几代祖宗都比不过袁家，同时更是个目光并不比老鼠长多少的人，一看到孙坚主动把南阳这块地皮交给自己，立马高兴得什么都忘记了，觉得孙坚真是好，便上表任命孙坚为代理破虏将军兼豫州刺史。

孙坚的职务一下就狂涨起来，底气也足了起来。当然他知道，现在这个社会，职务并不起什么作用，实力才决定一切。可有时级别还是有用的——比如袁家兄弟，如果不是那“四世三公”的家世，现在这个盟主能让他们来做么？

曹操生气的后果

各路诸侯都会集在一起，声势浩大，天天把打倒董卓的口号喊得响彻云霄。而当时董卓就驻守在雒阳。他虽然有点儿怕山东诸侯，老早就把首都异地安置到长安了，但他仍然驻守在那里，要跟这些诸侯碰一碰——别以为老子真的那么好欺负。

于是，又轮到袁绍他们害怕了。

这支由十几家诸侯联合起来的同盟，虽然个个都恨董卓恨得要死，也知道现在他们如果不团结起来，跟董卓死磕到底，董卓也会把他们一个个搞定。可一面对董卓的大军时，又都害怕起来，怕自己上前线拼死拼活时，别的诸侯部队只拿着兵器在那里围观，然后在无聊时喊几声口号表示声援一下，做的全是保存实力的工作，那自己就惨了。于是，都只在那里光喊不练，似乎这样就可以把董卓喊死。

曹操看到这个场面，心里就有点儿气愤，大声对大家说：“我们起兵的目的就是为了消灭董卓。现在大家都已经集中起来，正是可以对董卓一战的时候。董卓也被咱们的势头吓得迁都，连洛阳的房子都烧了。这正是咱们一举搞定他的最佳时机，是一战可以平定天下的时候啊。”

可没谁听他的。

曹操后来虽然被当成老奸巨猾的模范人物，但这时却很有血性，看到大家只在那里微笑地看着他，却没有一个人响应，心里就愤怒起来，转头过去，回到自己的军营里，带着自己的部队就向西而去，大叫要攻占这个地方。那个张邈很够意思，也派出个小分队支援一下曹操。

曹操的部队在荥阳碰上了徐荣。双方当然谁也不服谁。不服的结果就是开打。开打的结果是，曹操大败，而且败得很没有面子。他本人被一支流矢射中，连战马也受了伤，让他直接变成步兵——而且还

是受伤了的步兵。你想想，在大败的战场上，一个受伤的步兵会有什么下场？

这时，曹洪出现了。

曹洪是他的堂弟。曹洪看到曹操已到了最危险的时候，马上就把自己的马让给曹操。

曹操这时还很讲风格说：“我怎么能够骑你的马？你自己快逃命吧，不要管我了。”

可曹洪更讲风格，一脸严肃地说：“天下可以没有曹洪这号人，但不可以没有你啊。”这句话充满了“顾全大局”“舍小家为大家”的高尚情操。

曹操终于听了曹洪的话，翻身上了马。而曹洪则拿着大刀拼命狂奔在马的后面。

幸亏那时是黑夜，徐荣并没有看到这个场面。而且徐荣也不是个有胆量的人。他看到曹操的部队就那么几个人，居然跟他拼了一天才败退下去，肯定是一支战斗力很强的部队，所以，在取得战场上的胜利之后，并不敢向酸枣进攻。在曹操狂奔撤离战场时，他也高唱凯歌回去了。

曹操带着失败，带着箭伤回到酸枣。大家谁也不去慰劳他，好像他并没有去打仗回来一样，好像这不是反董的最前线，好像他们来这里并不是要打倒董卓，曹操非常气愤。

他当场批评了他们一通。可谁也不说话——你有力量就尽量吼吧，我们不生气。

他又对大家提出了一个向董卓进攻的作战计划，说只要按照这个计划执行，保证可以拿下董卓那颗脑袋。他的计划是：请袁绍率领河内诸军进逼孟津，而驻扎酸枣的各位将领则据守成皋，占领敖仓，封锁轘辕、太谷，控制全部险要地区；请袁术率领南阳军进驻丹水、析

县，攻入武关，以威胁三辅地区。各部队全都高筑营垒，坚守不战，多布置疑兵，显示出天下大军汇集的形势，然后名正言顺地讨征叛逆，可以很快平定局势。

这作战计划当然很好，可谁也不愿去执行。个个在心里说，只有蠢材才会拿自己的力量去跟董卓拼命。你跟董卓拼了一场，现在怎么样？不但打了败仗，而且连个同情也拿不到——血的教训就在眼前啊。

曹操看到大家继续麻木地喝酒，就知道跟这些人是不是有什么好商量了。现在想实现自己的远大理想，只有靠自己了。可他手下已经没有什么力量了。他就跟自己最得力的助手夏侯惇一起去扬州，开展征兵工作，征到新兵一千多，在河内驻扎，不再去跟那伙人多嘴了。

过了不久，聚集在酸枣的那一群人突然发现，整天吃喝有些无聊，而且也发现他们部队的粮草也已经被吃得差不多了。于是，大家再猛吃一餐，各自回各自的地盘。

而董卓那边觉得相持了这么久，也有点疲软起来。这家伙打也不敢打，退又不好意思退，就想了个缓兵之计，派了个代表团去找袁绍，说大家本来都是大汉王朝的人民，为什么一定要打个你死我活？只要他们不再跟他作对，他马上让皇帝把他们大大提拔一下。

袁绍这家伙在进攻董卓的时候很犹豫，半步都不敢向前，但反对董卓的意志却坚强得很，一听说那个和平代表团前来，已到河内，就立刻派人向王匡下令：把这个代表团成员都抓起来，统统砍掉。

大家继续相持。

最后董卓终于沉不住气，决定要跟这些人打一仗，否则老是这么大眼瞪小眼下去，人会郁闷而死的。

本来，诸侯中有本领能打仗的人并不多，如果董卓做个全面调查，对各路诸侯做个科学的分析，再进行一次精确的评估，按目前诸侯们的态势，找个软蛋猛揍一顿，取得一场胜利也不是没有可能的。

可他偏偏选中了一个高手。

这个高手就是孙坚。

孙坚那时正跟手下在鲁阳城东边野外的平地上大吃大喝，突然看到城外大队骑兵狂奔过来，弄得尘土满天。

其他人还以为是哪家兄弟部队在进行实战演习，继续高举着酒碗，嚷着大家一起来，大碗喝酒。

孙坚却一眼就看出，那是敌人杀上来了。要是再大碗喝下去，他的脑袋都得被人家砍掉了。

但他并不慌乱，一边继续喝酒，一边命令部队迅速集结，说是喝够了再去打仗。

部队终于集结完毕，他这才站起身来，带着大家大模大样地进城。董卓部队的指挥官如果是个果断的人，这时完全可以把孙坚及手下全部拿下，哪知却因为看到孙坚这么一点儿不在乎的样子，又看到他的部队军容很整齐，步调很一致，也怕了起来，就收住了前进的脚步，在那里发呆。发呆之后，又排着阵列跑了回去。

董卓白跑了一趟之后，觉得还是那个王匡好欺负一点儿。王匡这时也和孙坚一样，都已经进入麻痹状态，一点儿也不警惕，只是努力吃喝。可他却没有孙坚那种应急的本事，被董卓狠狠地收拾了一场。

都是私心作怪

董卓本来就不是打仗的料，胜了一场，马上就见好即收。大家就又进入相持阶段。

关东诸侯们这时觉得大家集中在这里这么久了，没做出个事来，真的有点儿丢脸。现在能做出什么大事呢？去打董卓当然是大事业。可谁敢带这个头儿？那就另找资源吧。

废立皇帝也是个很好的项目。

这个创意就是袁绍提出来的。他认为，现在董卓之所以这么嚣张有势力，完全是因为手里控制着皇帝。皇帝虽然只是个小孩儿，但却是天下最大的政治资源。因为皇帝控制在人家手里，他现在的职务也很难再往上升了，他任命的所有官员都得在前面加个“假”字，太让人不爽了。不如自己再任命个皇帝，以后这个天下就是自己说了算。

于是，他对大家说，现在皇帝年纪太小，受董卓的控制，迁到长安了，不知道现在是不是还活着。所以，最好再找个人来当皇帝。

谁当这个皇帝最好呢？

袁绍说，刘虞！

刘虞现在是幽州牧。这个官虽然很大，可他却是个没什么性格的人。袁绍看中的就是他没有性格，领导没有性格，以后他的性格才好发挥。

很多人都支持——这些人本来就是这样，只要不直接触及他们的利益，能让他们继续猛吃猛喝，谁当皇帝都不关他们的事。

但还是有人反对。

第一个反对的人就是曹操。这时曹操身上的愤青气还很浓重，一听袁绍的话，马上就站起来反驳，说现在皇帝才几岁？他犯了什么错误？他什么错误也没有啊，为什么要免掉他的所有职务？他们要是做这个决策，他坚决不同意。他们去北边迎接刘虞，他还是继续向西！

第二个反对的人是袁绍做梦也想不到的人。这个人就是袁术。

袁术反对的出发点跟曹操不同。他现在已经不满足于“四世三公”这个招牌了。他觉得自己完全有能力突破袁家前辈的纪录，把皇帝的位子拿来坐坐，让屁股爽一爽。他心里这个算盘一打，就认为，如果让个成年人当皇帝，自己的远大理想就无法实现了，所以还是让什

么都不懂的小孩儿当皇帝才最好。到时自己想怎么欺负就怎样欺负。于是他也表示坚决反对。

袁绍还以为这个老弟头脑在发晕，居然不支持哥哥的工作，就给袁术写了一封信，对他语重心长地说了一番。可袁术却不理他的语重心长，继续坚持自己的原则不动摇，还写了一封回信，以反袁绍的论调大力地驳斥了一通，表示自己对现任皇帝忠心到底，也决心与董卓血拼到底。

袁绍这时果断得很，不再理会这两个反对的声音，派了一个代表团跑过去找刘虞，向刘虞表达了他们美好的愿望。

哪知，刘虞却不吃他这一套。刘虞虽然很平庸，但这时却很明白，知道现在自己去当皇帝，肯定没有什么好果子吃，当场就果断地拒绝了。

袁绍他们看到刘虞的态度真的很坚决，就退了一步，说让他来全面主持朝廷工作，代表皇帝发放一些委任状。可刘虞仍然不干。他说，要是再这么搞下去，他就向北方逃走，去匈奴算了。

袁绍他们只得作罢。

这是初平二年，即191年之事。

这年的二月，董卓又把自己的职务提升为“太师”。这应该是除了皇帝之外，最大的职务了——如果再提拔下去，他就只能当皇帝了。

可是孙坚并不因为董卓的职务大了，就被他吓住了。他仍然去找董卓打仗。他跟董卓共事过，知道他逃跑很有一套，玩儿官场也有一套，但打仗却只会打败仗，所以一点儿不怕他。董卓才当太师没几天，孙坚就带着部队移驻梁县以东。哪知，却被徐荣打了个大败。

孙坚这次败得很惨，他一不小心带着全军进入徐荣的埋伏圈，被人家四处乱砍起来，弄得几乎全军覆没。他只带着十几个死党拼命突围。他平时老爱戴着那方红色头巾，敌人一看，就都高喊着红头巾的

孙坚在那里，大家杀过去。孙坚一看，敌人都高举着雪亮军刀向自己围过来，这才知道，自己这时成了敌人的目标，吸引的是砍向他的大刀。他马上脱下那方红巾，递给祖茂。

祖茂马上就把红巾放到自己的头上。

徐荣部队那些子弟兵的眼睛一点儿不雪亮，并没有看到这个细节，仍然疯狂地追着红头巾。孙坚这才得以逃命。最后只苦了祖茂。他戴了红头巾之后，立马成为徐荣部队的重点攻击目标。不过，他的脑子很好用，看到敌人包围过来，知道再把头巾戴在头上，自己必死无疑，就偷偷地把红巾取了下来，挂在一根柱子上，然后跑到草丛中躲了起来。徐荣手下那一帮人围过来，一直到柱子边才知道上了当，都骂骂咧咧地跑开。演义里写到这一段时，把祖茂写得很高尚，并说他最后被华雄砍掉。

孙坚仍然不信邪，又收集残部进到阳人城。

董卓原来也知道孙坚是块硬骨头，很能打仗。这时看到很能打仗的孙坚居然被徐荣打得差点儿稀巴烂，就认为可以继续打下去，先把这块硬骨头彻底粉碎。于是，就拿出他的王牌，派胡轸带步、骑五千人过去，趁孙坚的部队正沉浸在失败的气氛中，再猛砸他一下，使十八减四路变成十八减五路诸侯。董卓还任吕布为骑督，做胡轸的得力助手——可见董卓是很重视这一战的。

董卓认为，他的这个阵容绝对是黄金搭档，搞定孙坚那是没有什么悬念的。

可他却不知道，吕布和胡轸早就闹了意见，一看到对方，就希望对方最好被孙坚黑了。

偏偏胡轸又是个自信得没有谱的人，同时又是个性急的人，才带着大军出发，就大声宣告：“今此行也，要当斩一青绶，乃整齐耳。”

吕布一听到这话，就生气得要死。

这话是什么意思？“青绶”就是佩系官印的青色丝带，也可以用来指代使用这种丝带官印的官员。

根据《汉书·百官公卿表》的记载：“凡吏秩比二千石以上，皆银印青绶”，也就是说俸禄二千石以上的官员才有资格佩戴这种青绶官印。吕布这时的职务是中郎将，正是“秩比二千石”。因此，胡轸那句“要当斩一青绶”就是要杀掉吕布的意思。

至于胡轸为什么要这么急着杀掉吕布？原因也很简单。

大家知道，董卓的核心力量就是凉州部队。这个胡轸正是凉州集团的高层之一，而吕布是并州集团的猛男。虽然吕布跟董卓的关系很铁，据说形同父子。可凉州派向来把并州部队当成杂牌军。近段时间以来，董卓部队的军纪很差。凉州派一致认为，是因为并州集团插进来，成了害群之马，并带坏了凉州部队。所以，要想恢复军纪，只有把这些杂牌部队除掉。所以胡轸就说，这次出征，先把这支杂牌部队的领导人吕布搞定，以后部队就纯洁了，就军容整齐了，就成为威武之师了。

吕布他们听到这话时，能不生气么？能等着被胡轸杀死么？吕布的成长过程就是做掉自己人的过程，而且做掉的都是自己的领导。现在胡轸居然要跟他玩这个。

有了这个心态，这仗还能打得赢么？而且，凉州派露出这个心思后，吕布那颗本来就没有多少忠诚的心不寒才怪。胡轸这话一出口，不但为这次失败埋下伏笔，也为以后吕布造反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吕布是个十足的猛男，按照猛男的逻辑，一听到这话就会立马提着兵器去找胡轸算账。可吕布这时却沉得住气，硬是不跟胡轸直接对垒，而是打定主意上战场时狠狠地黑他一把。

胡轸这时还不知道吕布要打他的黑枪。他们带着部队来到广城，离阳人已经不远。按照原定计划，部队跑了这么多的路，个个都已经累得不成样子了，所以应该休息一宿，明天再战。

可吕布却不同意，大声说，阳人城里的敌人早就跑了。现在阳人是一座空城，咱不用打就可以占领。阳人城比这个地方大得多，要是到那里睡一觉，一定舒服死了。否则，敌人若进去死守，咱要拿下，就得流血流汗了。

别人还没有相信，胡轸就先相信了。他觉得孙坚没有什么了不起，都能被徐荣打败的人，他为什么不能打得更败？孙坚一听到他打过来，肯定吓得跑路了。于是，命令大军继续前进。

哪知，孙坚仍然在阳人，一点儿不怕胡轸，早把部队布置得好好的。胡轸部队几次冲锋，都被他成功打退。后来，胡轸知道这个夜晚是进不了阳人了，只得叫大家停止进攻，先扎下营寨，休息一晚再说。

士兵们一听，都骂起来，本来在广成好好的，还可以在屋子里睡着。现在倒好，先是打了个败仗，然后再在野外睡硬地皮，天气又冷得要命。这不是要把他们玩儿死么？

如果这个冷地皮能睡到天亮，也还不错。可吕布却不让他们继续睡下去。他们才刚刚脱下军装，吕布的第二个阴招又来了。

他这一招其实也很简单，只是对大家说，孙坚又过来偷袭了。

大家猛地记起，由于太累，连个简易的工事都没有修好，就都倒下睡觉。这可是敌人偷袭的最佳时机啊。于是，大家爬起来就跑。

孙坚本来并没有偷袭的计划。他正在城头上密切观察敌人的动静，看到敌人突然乱了起来，士兵们都在大喊大叫着四处乱逃。他知道，出击的时候到了，就下令部队冲杀出去。

胡轸当然也跑。他虽然脑子不灵活，但逃跑的水平还算不错，居然没有被孙坚砍掉。不过，那个华雄却没有这么幸运了。他累得有点儿发蒙，逃跑的方向不对，最后撞上了敌人的刀口，被人家乱刀砍死，连个仇人也不知道是谁——后来，罗贯中说是关羽杀死的，而且把华雄的本事吹得差点儿就打遍天下无敌手，最后被关羽一刀结束。

为了使这一刀神乎其神，罗贯中设计了个“温酒斩华雄”的情节，让后来的人们看到这里时，都想为关羽大声尖叫。胜的人固然伟大，死的人也轰轰烈烈。其实，华雄这次死得很窝囊，而关羽根本不在现场，连后排围观的观众都不是。

华雄死得窝囊，胡轸也败得没有道理。可孙坚却胜得很有面子。

这些诸侯自从结成反董联盟以来，跟董卓接触了几次，都没讨到便宜，这次孙坚却在劣势中取得了完胜，使得他的人气立马狂涨。

如果大家趁着这个伟大胜利，结束吃喝大会战，把精力都投入到反董战争中，以武力灭掉董卓也不是梦。

但结果是，不但没有人出来配合孙坚，而且有人还向吕布学习，硬是跟孙坚过不去。

这个人就是袁术。

袁术本来跟孙坚是好同事。可现在袁术已经不是过去那个袁术了。现在的袁术一心想当皇帝。如果其他人有这个志向，肯定会隐藏得很严密，做事也一点儿不露声色，然后看好方向行事。可袁术没有这个水平，看到谁得势就觉得谁不顺眼，看谁不顺眼就想在背后踢谁一脚。现在孙坚取得了反董以来首场大胜，人气高得不行，他的心里马上就五味杂陈起来，觉得孙坚是他最大的威胁，就想着如何给孙坚好看一下，看他的这个胜利能走几步。

按照联盟的安排，袁术是后勤部长，所有参战部队的口粮都由他供应。这可是个肥缺，是袁绍坚持让他干的——光从这点来看，就知道袁家兄弟的私心很重。其实，那些成就大业的人私心更严重，但人家做得好像公而忘私，而袁家兄弟却做得很露骨，显得太肤浅了。历史早已多次证明，太肤浅的人最后只能失败。

袁术看到孙坚胜利了，就决定拖一下孙坚的后腿，让他的胜利到此为止。

第四章 孙坚死，董卓也死

孙权进长安

袁术接到孙坚大胜的消息后，马上就开了个小会议，问大家如何看待这场胜利。有个手下人说：“如果孙坚攻下了洛阳，事业马上就会做强做大起来，咱就拿他一点儿办法没有了。这样，虽然打倒了董卓，可又来了个孙坚。孙坚比董卓更难对付啊。”

袁术一听，这话太正确了。立即下令，不再给孙坚提供粮草，看他能带着一群饿着肚皮的江东子弟兵去夺取更大的胜利么？他再怎么牛，也得依靠物质作基础啊。

孙坚这时正信心满满，要一仗把洛阳搞定。哪知，后勤人员过来报告：“主公，没有多少粮食了。要是袁术再不提供粮草，咱的炊事班就得放长假了。”

孙坚一听，几乎要骂起来。他做事很果断，知道袁术是什么人，如果只打个报告送上去，袁术一定会研究到他的士兵饿死一大半了还没有研究出结果来，因此也不睡觉，连夜狂奔到袁术那里，大叫袁术开门。

袁术虽然天天做着皇帝梦，但胆子却不大，一看到孙坚那张脸，心就先虚了几分。

孙坚却一点儿不给他面子，在他面前大讲了一番形势，最后说：“我本来跟董卓没一点儿恩怨。董卓要抓要杀的是你们袁家。现在我带着江东子弟兵在前线打拼，一来是为国家为人民，二来就是为你们袁家报仇。现在倒好，你居然不给我发放粮草，想把我饿死在前线。你到底算是什么人？你再这么与我为敌下去，我就走人，让你去跟董卓打。”

袁术被孙坚大喊大叫了一场，也不敢再说什么，当场把粮草运到孙坚的军营里。

估计董卓也知道孙坚跟袁术吵了一场，现在正在闹情绪，便立即开展对孙坚的策反工作。他派李锐去见孙坚。李锐来到孙坚面前，代表董卓对孙坚说：“我们主公觉得你很有本事，想跟你结成亲家。现在你可以把儿子的名单列出来，然后把想做哪一州的刺史、太守也开列出来，我们主公立即请皇上下任命书。”

董卓以为开出了这个条件，孙坚一定会高兴得要死。

可孙坚仍然不舒服，他的不舒服是看董卓不舒服，只要这个老鬼还当权，还在朝廷作威作福，他就不舒服。因此当场把李锐大骂一通，让他回去告诉董卓，他孙坚现在工作的重中之重不是让儿子娶董家的美女、当刺史，而是要把董家灭三族。然后继续进军，直达大谷。这里离洛阳只有九十里路。

董卓听了李锐的报告，也生气起来：我好好跟你合作你不干，你以为我真的怕了你？便带着大军来与孙坚交战。

结果再次证明董卓不是打仗的料儿。双方一接触就被孙坚大败。

董卓只得退到渰池，集结兵力固守，不敢再惹孙坚。

孙坚顺利进入洛阳。之后，就向吕布挑战，又把吕布打得满地找牙。

孙坚这时还很有愤青思想，看到洛阳被董卓破坏得不成样子，就命令部队修复皇家陵园和宗庙，表现得很忠君爱国。

董卓本来就已经决定撤出洛阳，早把洛阳变成一片废墟，现在被孙坚占领过去，他是一点儿不心疼的——连人都被他赶到长安去了，孙坚还能有什么收获？

可孙坚仍然有收获。

这个收获就是那枚传国玉玺。

据说孙坚的部队驻扎城南时，发现官井上早晨冒着五色气，弄得“举军惊怪”，都不敢到那个井里打水，怕有鬼神在那里。孙坚一看，立即派人下井，看看到底是什么东西在里面。

下去的人不一会儿就出来，手里拿着一枚大印，上面刻着“受命于天，既寿永昌”八个字，形状大小为“方图四寸，上纽交五龙，上一角缺”。

孙坚一看，这不是传说中的传国玉玺么？这个东西落在他的手里，这是什么兆头？这不是孙家要当皇帝的兆头么？他的心态马上复杂起来了，把那颗大印收了起来。然后继续进兵，向董卓进逼。

董卓知道自己要是再出战，那就太蠢了，分派几个死党把那几路要害，然后就回长安而去。

董卓虽然在战场上被孙坚收拾得没有一点儿脾气，可他一到长安，马上就又牛起来，对大家说，他现在想当尚父。尚父不是职务，而是一个待遇。这个待遇历史上只有姜太公享受过。但蔡邕反对他，理由是太师虽然德高望重，但还是不能跟姜尚比。因为，现在山东诸侯都还在那里大喊大叫，说要消灭董卓，得先把这些人都搞定，再当尚父，那才让人没话说。

董卓的脸皮虽然超厚，可听到这话时，也觉得脸面也有些发烧，就暂停了这个想法。

董卓自己的道德水平低得要命，看谁不顺眼就大力打击报复，甚至拉下去处死。可他却要求天下所有人遵守社会公德，做遵纪守法的好人。

他来到长安没几天，就把司隶校尉刘嚣叫来，让他去查一查，哪个公民有“为子不孝、为臣不忠、为吏不清、为弟不顺”的行为，都抓起来，然后从重从严处理，然后没收全部财产，开展了一场全民性的整风运动。

于是，长安城中，“更相诬引，冤死者以千数。百姓嚣嚣，道路以目”。

袁绍对韩馥的花招

董卓在长安大搞群众运动时，那十几路讨董诸侯也个个都为自己的前途作打算起来。

第一个显露这个心态的就是袁绍。

当然，袁绍那个脑袋是没有很多长远打算的，他觉得能当这个盟主也很好。可他的手下逢纪认为这样下去会大大不利。他对袁绍说：“主公是盟主，可现在手下没什么兵，也没个根据地，天天靠人家供应军用物品。这个盟主的命运掌握在别人手里。这不是办法啊。最好赶紧占领一个州当根据地，以后就好发展了。”

袁绍一听，太正确了。可这个建议很正确，但实施很难啊。他想把冀州划到自己的名下，可又觉得没有这个实力，对逢纪说：“冀州是个好地方。可现在我手下的部队没吃没喝，个个饿得要命。而韩馥的兵强悍得很，咱们干不过他啊。”

逢纪说：“韩馥部队的军容虽然比咱整齐。可他却很蠢。咱不能干掉他，但可以搞个阴谋诡计，把他搞定。咱先派人请公孙瓒派兵打冀州。韩馥是个怕死的家伙，听说人家的大军打过来，肯定怕得要命。他一怕，咱的机会就来了。咱马上派个口才好的人过去，让他乖乖把冀州让给主公。”

袁绍当场同意了这个方案，立即给公孙瓒写信，请他过来攻打韩馥。

公孙瓒也知道老韩是个容易欺负的人，接到袁绍的信后就笑了。他虽然知道韩馥是个软蛋，但还是玩儿了个阴谋，说是准备去讨伐董卓——反正现在董卓是个筐，什么都可以往里面装。然后带着部队向

冀州开过来。韩馥一看这个架势，就知道公孙瓒要打董卓是假的，要攻打冀州才是真的。

韩馥这时的表现还不差，听说公孙瓒的部队开了过来，也带着冀州兵马过去。但他打仗的水平也太差了，才一接触就被公孙瓒打了个大败。

袁绍早就做好准备，带着他的部队回到延津，然后派了一个包括高干、辛评、荀谏、郭图在内的代表团去面见韩馥，开展劝说活动。

按说吃了一次败仗，冀州的实力并没有受到致命的损失，完全还可以打下去的。可韩馥打了这个败仗，心情就紧张起来，觉得实在无法再打下去了。袁绍代表团那几个家伙又对他威胁一通，问他跟袁绍比一比，他哪点比得过袁绍？比如：你家是四世三公么？你打仗的水平比得过袁绍么？你有本事当联军的盟主么？

韩馥流着汗说，都比不过啊。

于是，这伙人又进一步威胁，现在袁绍的部队已经开过来了。他虽然没有公开说开过来的意图是什么。可他什么都可以干出来啊。比如说，跟公孙瓒联合起来，夹击冀州。这样，韩馥能挡得住么？

韩馥说挡不住啊。

那几个人就说，挡不住，就让位啊，让袁绍来跟公孙瓒硬碰硬，韩馥就在旁边围观。这样他既有让贤的好名声，生命财产也安全了。

韩馥一听，这个办法就是好。

韩馥几个死党听说他的这个决定后，都跑过来劝他万万不能这样。袁绍算什么人？他的部队口粮都没有了，一日三餐全靠咱来保障。咱只要停他几天粮食，他的部队就会饿死。现在咱冀州有粮有钱有部队，为什么要怕他？

韩馥对他们说：“我本来就是袁家的部下。现在袁绍的水平又比我

高，我再去当他的部下，有什么不对？告诉你们，我现在的这个行为，就是传说中的让贤行为。古人说过了，只要有这个行为的人就是高尚的人。你们不要再反对了。”

另外几个在外地带兵的人听说后，也急忙带着部队回来。这些部队有一万多人，军容整齐，步调一致地在夜里经过袁绍的驻地，显得威风凛凛。袁绍看到后很不爽。他们见到韩馥之后，把袁绍部队的情况向韩馥进行了详细的汇报：袁绍部队的后勤部门已经放假了，士兵们已经开始丢下兵器去找饭吃了。这样的部队还能打仗么？如果主公改变决定，我们愿跟他们对决，不出十天，袁家军就会被我们打败。

韩馥仍然不把他们的话当话，大声说：“我决定了。你们不必说了。”

他这时果断得很，人家还没有进城接收，他就先离开州牧，跑到原宦官赵忠的老屋那里住着，派他儿子拿着州牧的公章去交给袁绍，请袁绍务必在第一时间进城，为冀州人民当好州牧。

袁绍当然高兴得要死，带着部队来到邺城。韩馥的很多手下知道，只要袁绍一当权，韩馥的市场就等于零，纷纷办好跳槽手续，离开韩馥。只有原先反对韩馥的那几个死党耿武、闵纯还把自己当成韩家的手下，拿着刀拦住那些要离开韩氏的人。但一个也拦不住。

袁绍到达后，先将这两个人抓起来处死——从这个行为看，我们就知道，袁绍也不是个合格的老大，如果是曹操，他肯定大力表彰一下这两个人的行为，收买一次人心，让他手下人的忠诚度又升高几个百分点。可袁绍只会杀人。

袁绍拿下冀州后，立即任命韩馥为奋威将军。

韩馥刚看到这个委任状，着实很兴奋，以为自己投降投得太正确了，袁绍一进来就提拔了他，让他当上这个将军。可他一回到家就觉得这个奋威一点不威。因为除了个奋威将军的大印外，他不但连一个士兵都不能领导，连一个跟班也没有，只能在家里“奋威”一下。

他这才知道自己真的很蠢。

袁绍把韩馥晾在一边，但对韩馥手下的那几个人田丰、沮授、审配等人却十分重用，让他们跟逢纪、许攸、荀谏等当自己的主要谋士。

袁绍就这样成为冀州的老大，开局很不错。

韩馥自交了大权之后，在发现自己是天下最蠢的人之后，就更加害怕起来。本来袁绍封他一个空头的将军，并没有再逼他一步的打算。可那个朱汉却以为自己的机会来了。朱汉原来是韩馥的部下，但韩馥却看他不起，每次人事变动，都没有他的份儿，他就郁闷起来。但那时韩馥是冀州的老大，在冀州境内想杀谁就可以杀谁。因此，朱汉的郁闷也只能在心里压着。这时袁绍进来，他以为袁绍一定在寻找机会杀死韩馥——现在没有马上杀死，是因为还找不到借口。于是，他就自己带着几个兵冲到韩馥的家里，要杀死韩馥。韩馥跑到楼上去躲着。朱汉抓到韩馥的长子，当场就打断了他的双脚。

朱汉以为自己这么一来，袁绍肯定高兴得要死，袁绍高兴得要死之后，就会立即提拔重用他。哪知，袁绍不但没有高兴得要死，反而愤怒得要死，立即派人去把朱汉抓起来，当场一刀搞定——让他知道，在冀州地皮上，只有他袁绍才有权利杀人。

韩馥这时更加怕了，向袁绍请求离开这个地方。袁绍当然答应。韩馥就跑到张邈那里，当张邈的客人，混口饭吃。没几天，袁绍派了个使者去见张邈。那个使者跟张邈小声地说了什么。韩馥正好在场，他努力想听他们说什么，却什么也听不见。他就以为袁绍的使者正要求张邈搞定他。他就一肚子绝望地站了起来，“以书刀自杀”。书刀就是用来刮削简牍的刀。

你想想，作为盟主的袁绍都玩儿这个花招，一切为自己作打算，这联盟还能有什么前途？

鲍信对曹操说：“袁绍堂堂盟主，却这么利用职权，夺人之地，害

人之命。这家伙的事业要是做大做强了，恐怕比董卓还要难对付。我们现在没有力量去跟他叫板，阻止他的发展。但我们也可以去壮大自己的力量，等待形势的变化。”

曹操说你这个意见对，不过现在还没有机会。

机会是说来就来。这个机会是一群乱匪制造出来的。当时，黑山、于毒、白绕、眭固等十余万人进攻东郡。现任东郡太守叫王肱，看到十多万人喊杀连天地冲来过，就大叫支持不下去了。

曹操说，你支持不下去了，那我就过去了。他带着自己的部队进入东郡，然后在濮阳与白绕作战。白绕当然不是曹操的对手，被他打了个大败。

曹操把胜利的消息向袁绍进行了汇报。袁绍就让曹操当了东郡太守。曹操本来也跟袁绍一样，手下只有几个兵，但连一块地皮没有。直到这时才有了立足之地。

这个头一开，其他的诸侯也都纷纷大力向袁绍学习，个个都去努力壮大自己的力量，早把倒董大业丢到历史的垃圾箱里了。最后闹得袁绍和袁术也不一条心了。

刘备的出场

这时，只有孙坚还在坚持倒董政策不动摇，继续去找董卓的部队打仗。袁术就利用他去当炮灰，打完了这边又打那边，天天都在战场上打滚。

本来，孙坚的职务是豫州刺史。他现在到前线去打仗了，豫州刺史就空着。袁绍知道后，立马派自己的手下周昂去当豫州的一把手，用武力夺取了孙坚的阳城。

孙坚知道后，当场就跳了起来，大骂之后就带兵返回，找周昂算账。周昂当然不是对手，被打得跑回老家。

袁术知道后，也不高兴了。孙坚这时还算是他的人，袁绍居然一点儿不给他面子，竟然派周昂在孙坚的背后踢他一脚。于是，他请公孙瓒的弟弟公孙越过来跟孙坚一起夹击周昂。

本来，周昂已经被孙坚打得差不多了，按说现在彻底消灭周昂已经没什么阻力了。哪知，公孙越就是倒霉，一仗还没有打完，一支流矢就把他射死。

公孙瓒可不是袁绍和袁术，不把兄弟当兄弟，他很疼他的弟弟，听说弟弟死后，马上大叫：“余弟死，祸起于绍。”把责任都推到袁绍那里，并“出军屯磐河”，罗列了袁绍一大堆罪状，把袁绍定位成一个人人可诛之的祸国殃民的反动派。然后向袁绍的部队发动进攻。

袁绍这时刚刚拿下冀州，脚跟还没有完全站稳，再加上杀了些不该杀的人，所以人心还没有归附。那些人看到公孙瓒打了过来，便纷纷出来响应，个个都高喊打倒袁绍的口号。

袁绍也慌了起来，连夜想了个瓦解敌人的办法：亲自把长期带在身上的渤海太守的印绶移交给公孙瓒的弟弟公孙范，然后派他去当渤海太守。他以为这样一来，公孙瓒就不再跟他为难，就可以结成同盟了。

哪知，公孙范一点儿不为所动，当上渤海太守之后，立即调转枪口，带着部队去支持他的哥哥。

袁绍这才知道，自己的这个办法实在是天下最臭的办法。可这时才知道有什么用？

公孙瓒的力量大了起来之后，也不把朝廷放在眼里了，直接就下文任命自己领土上的各级官员。他任命严纲为冀州刺史、单经为兖州刺史，又任命田楷为青州刺史。

他叫他的同学刘备跟田楷一起去青州。

于是，三国的另一个特大牛人刘备出场。

虽然后来刘备很牛，但这时他一点儿不牛。他现在不牛的原因很简单——起点太低，资金太短缺。

据说他是中山靖王刘胜的子孙——当然是不是真的如此，谁也不知道，他想说他是谁的子孙，你也没有办法反驳他。不过，他小时候家里很穷是连他自己也承认的事实。

在他还很小的时候，他的老爸就死掉了，他就跟他的老妈一起，靠“贩履织席为业”。这样的生活当然一点儿不幸福。

不过，他的生活不幸福，但理想远大得很。据说他家东南面有一棵大桑树，足足有五丈高，远远望去，那棵树“童童如小车盖”。大家一看，都觉得奇怪，有人甚至说，这家以后一定会出贵人。刘备还很小的时候就跟其他小孩儿在那里玩耍。每次玩耍，他都在树下坐得稳稳的，说以后长大了就坐这样的车——能坐这个模样的车的人，只有皇帝。他的叔叔知道后，马上把他找来，说他如果再说这些话，他们家所有的人都会没命的。

刘备在大桑树下玩儿到十五岁才去读书。那时他的家里穷，他跟他的另一个族兄弟刘德然一起去读书。刘德然的老爸常常给他点儿钱。弄得德然的老妈很不爽。但德然老爸却认为，刘备以后肯定会有出息，一定为刘家争光。

刘备跟很多小学生一样，虽然理想很远大，但却不愿做一个好学生。他那时一点儿不好好学习，而是喜狗马、音乐、美衣服。不过，他的老师卢植却是当时有名的大儒，他和公孙瓒是同年级的同学。他虽然不努力学习，不愿当一名好学生，但对公孙瓒却能“以兄事之”。

不但刘备房子前那棵树长得奇怪，他自己也长得有点儿另类：“身長七尺五寸，垂手下膝，目能自顾其耳。”那双手一垂下，居然能超过膝盖——估计身上任何一个地方都可以触及；而且耳朵也是超大，眼睛向两边一斜，就能看到那个肥大的耳垂。他的性格绝对不是罗贯中笔下那样，动不动就让泪水浪奔流起来，而是“少语言，善下人，喜怒不形于色”。只要他认为你是英雄豪杰，他就跟你交朋友，大家也愿

意跟在他的屁股后面。连中山首富张世平、苏双都从他的相貌中看好他，给了他很多钱。

那时正好黄巾起事，朝廷鼓励民间武装起来与张角他们做斗争。刘备就利用这笔钱组织了一支队伍——《三国演义》里说是张飞花了他祖祖辈辈杀猪的积蓄来招兵，恐怕也是为丰富广大群众的精神生活而虚构出来的。

另外，关于关羽和张飞，他们之前就已经跟刘备认识。在刘备组织民团的时候，他们就成为刘备的得力助手，帮他打打杀杀。根据陈寿提供的资料，他们也没有真的跟刘备在张飞的桃园里举行仪式，结拜成异姓兄弟。陈寿只是说，他们很尊敬刘备，帮助刘备带兵。刘备对他们很够意思。够意思到什么地步？与二人“寝则同床，恩若兄弟”——估计罗贯中就是受这句话的启发，把情节夸张了一下，演义成“桃园三结义”的经典故事。不过，关张两人也够意思，“稠人广坐，侍立终日”——不管在什么场合，不管刘备在凳子上坐多久，他们始终站在他的后面，一动不动。这个比起兄弟来，还要兄弟。

刘备知道凭自己这个民团力量是做不出什么大事业来的——如果就带着这支业余队去打仗，恐怕不用几分钟就会被人家搞定，因此，就带着他们投到校尉邹靖那里，先当邹靖的部下。打了几仗，还真的取得了一点儿成绩，被任命为安喜尉——是最低级别的武官，算是混进公务员的队伍了——《三国演义》说他是在挑草鞋进城时，看到那张征兵布告后，马上落下那两行招牌泪水，然后张飞突然一声吼，把他吼得差点儿丢下担子逃跑。后来发现张飞原来也是个有志青年，两人就去喝酒，然后关羽又出现，共同打造了那个“桃园结义”的经典情节。

在刘备当这个安喜尉没几天就发生了鞭打督邮的事件。这个事件通过罗贯中的渲染，弄得很著名。其实，事实完全不是罗贯中笔下的那个样子。除了督邮被打的事是一样之外，其他情节完全是另一码事，而执行鞭打任务的更不是张飞，而是刘备。

事实的经过是这样的：

那个倒霉的督邮例行公事到各县检查工作，看看这些地方官都干了些什么。刘备这时很想巴结一下这个上级派来的督查领导小组的组长，想让他回去多给自己讲好话，就去拜访他。哪知，这个督邮很牛，说自己正午休，什么人也看不见。

刘备看到这个情形，以为督邮肯定对他没有好感，估计回去之后就要在领导面前说他坏话，心里就气愤起来。他回去把几个手下叫来，然后带着他们冲进督邮的驻地，大叫：“我接到太守的命令，就地逮捕督邮。”

这时，那个督邮正在睡得很舒服，刘备冲上前去，“就床缚之”，然后把他押送到边界，把自己的那颗公章挂到督邮的脖子上，再把他捆在树上，取来鞭子狠狠地抽了他两百多下。刘备这时越打越气，最后大叫要先杀了他。

督邮吓得拼命求饶。刘备后来觉得杀了这样的人也没有什么意思，就放了他。这个督邮一路检查工作下来，风光得很，比刘备大得多的官员也天天拍他的马屁，各地特产拿了一堆又一堆。哪知到这个地方，检查工作还没有展开，就被刘备打成这样，不但身体差点儿稀巴烂，而且连脑袋也差点儿被砍下来，实在是倒霉到了极点。

他倒霉，刘备也倒霉。因为他刚当了几天的公务员也就没有了。

不过，另一个机会又来了。何进为了对付宦官，又出台了一个政策，让大家去各地招兵，声讨宦官。毋丘毅到丹阳募兵，刘备见他的人员不多，就说：“我陪你下去。”就成了毋丘毅的跟班。两人在下邳被土匪袭击了一下，他拼命战斗，又立了一次功劳，被任命为下密丞。没几天，发现这个下密丞也没什么前途，就又辞官不干。不久，又被任命为高唐尉，再提拔为高唐令，算是当上了县太爷。可这个县太爷的公章还没拿几天，就被当地的土匪狠狠地打击了一番，连立足的地方也没有，带着剩下的几个死党跑去投靠老同学公孙瓒。

公孙瓒对老同学还是很热情的，让他当了个别部司马。这时，刘备又认识了一个猛人。这个猛人就是后来有名的赵云。

当时赵云也带着一支部队过来投靠公孙瓒。刘备那一双眼睛是最能发现人才的，一看到赵云，就知道他是个人才，马上就想办法拉拢起来。他现在既没钱，也没有批发官帽的权力，拉拢人才唯一的本钱就是感情。他又把那个“恩若兄弟”的一招用到赵云的身上。赵云立即感动得一塌糊涂，把刘备当成自己唯一的老板。

在刘备当田楷的副手去青州时，赵云也被刘备带了过去，理由是帮他带那几个骑兵。公孙瓒那双眼睛看美女看金钱很有水平，但面对人才时，根本没有看出赵云不但长得帅，而且本事也不一般，看到刘备跟他要赵云，想也不想就签了个同意——反正手下这种级别的武官多得很，老同学就是多要几个也不在乎。

刘备到青州后，工作很努力，没过多久，就当上了平原令，再过几天又当上了平原相，终于成为一个中级领导干部，开始有了一点儿政治资本。刘备在平原相任上，还发生了一件事。平原有个叫刘平的普通公民，硬是看刘备不顺眼，觉得他的耳朵太难看了，那双手也太长了。于是，派了人过去，要把刘备消灭掉。

那个人可能长得很有人才相，刘备一看就喜欢上了，天天请他喝酒，把那一套“恩若兄弟”的功夫又运用了一次。那个人觉得刘备真是个好人的好人，好人就不应该被杀死，于是就一五一十地把自己这次的任务全盘告诉了刘备，然后就离开了。刘备不但捡了一条命回来，还造就了一段佳话。

刘备这时也初步有了一块地，算是有了一个生存权。

当时，袁绍、曹操也不是最牛的人，他们手里的资本都还单薄得很，脚跟也刚刚立得住。

孙坚之死与玉玺无关

真的大户倒是袁术。

本来袁术的力量之前也不算雄厚，但孙坚把南阳交给他之后，他的势力立马就强大起来。南阳当时是个大郡，“户口数百万”。如果他能好好经营，把自己打造成全国最牛诸侯，进而成为全国最牛的人是完全有可能的。可这家伙光有远大理想，就是脑子不够用。他拿到这个大地方、控制这么个巨大的资源后，并没有像人家那样，小心治理，把综合基础打牢，而是首先想办法享受一下当大地方官的幸福生活。他想，要是增加一下赋税，那钱财就会滚滚而来啊。

于是，他立即作税制改革，凡是南阳的纳税人，都得按他规定的量交税，弄得大家的生活越来越苦。最后，导致“百姓苦之，稍稍离散”。在人民大量逃离南阳时，他还一点儿不在乎，继续牛气哄哄。没几天，他跟袁绍的关系越来越恶化。本来，袁术跟袁绍都是袁逢的儿子，可因为不是同一个老妈生的，因此出身就有了差距。袁术是大奶生的，而袁绍却是丫环生的，家庭地位比袁术低了不止一个档次。后来，他们的老爸还把袁绍过继给他们的伯父，让袁绍成了袁术的堂兄，使得袁绍的地位又往下低了一格——成了一个既是庶出，又是旁支的袁家人。因此，袁术长期以来就看不起袁绍。后来，虽然两人都以官二代的身份进入仕途，但袁绍又比袁术差了一档。袁绍直接为尚书郎，让人一看就知道是靠老头儿的门路，而袁术却是举孝廉出来的。那时的举孝廉跟现在的公推差不多，你在地方有名声有水平才有这个资格。有了这几个因素，袁术就觉得自己完全有资格全面鄙视袁绍了。

两人都各自专门组织人员，大肆攻击对方。而且还想办法如何搞死对方，在全国人民面前上演了一场兄弟对骂的大戏，让广大围观的群众看到，兄弟为敌也精彩。

随着两袁的分裂，另一个牛人也倒了大霉。

这个牛人就是孙坚。

袁家兄弟大吵大闹请外援，让大家都站好立场。于是，公孙瓒和孙坚成了袁术派；而刘表等多数人都站在袁绍一边，弄得袁术成了少数派，心情很不爽，最后公开说：“绍非袁氏子。”说袁绍本来跟袁氏

没有一点血缘关系，大大地把袁绍刺激了一下。

这还不够，他又叫孙坚去搞定刘表。

按照双方的武力指数以及战争经验值来看，刘表远远不是孙坚的对手。

开局的战斗果然跟大家的意料一个样。

刘表派黄祖出来迎战孙坚，两人大战几场，黄祖保持着不胜的纪录。但孙坚的部队没几天就把襄阳包围了几圈。

刘表没有办法，就派黄祖半夜偷偷出城，到各地去组织力量来跟孙坚作最后的决战。黄祖带着部队返回襄阳时，孙坚出来迎战，又把黄祖打了个大败。黄祖无路可逃就拼命往岷山里狂奔。如果孙坚让他逃走，什么事也没有。

可孙坚就是不想让黄祖跑掉，看到这家伙逃到山里，就带着几个跟班追过去。他主观地认为，黄祖被他这么连接地狠扁几场，现在还有什么力气？看他还能跑得多远？拿下黄祖的人头，也可以把刘表吓得尿裤子了。

孙坚做这个美梦时，正是半夜时分。他在月光下冲进山里，大叫活捉黄祖。其实他现在只看见月亮，没有看到黄祖。

黄祖虽然被孙坚多次打得没有脾气，但却没有怕到一看到孙坚就只知狂逃的地步。他还记得不断地回头看，看看孙坚到底追到什么地方。后来他发现孙坚带来的兵很少，就稀稀拉拉的几个人，心情就激动起来：“好啊。孙坚的老命就到今天止步了。”他叫手下在山路边埋伏下来，等孙坚牛烘烘地过来时，就没头没脑地放箭，把箭放完了就胜利完成任务。

这个作战计划很简单。大家一听就明白。

作为刘表手下的首席大将，黄祖别的作战计划没有哪一次是成功

的，但这个最简单的计划却成功了。

那些执行伏击任务的士兵们在草丛中准备好弓箭之后，看到孙坚在月光下大喊大叫而来。指挥员一声“放箭”，大家都朝月光下的孙坚射过去。

孙坚就是打死也想不到黄祖居然会来这个阴招，他哪里能挡得住，当场就被射死——孙坚就这样死去。这时是初平四年正月初七，孙坚三十七岁。

黄祖看到孙坚死翘翘之后，马上要求士兵们把孙坚的尸体抬走，回到襄阳城中，庆祝伟大的胜利。

黄祖的这一箭对后来历史的发展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如果没有这一箭，孙坚彻底打败刘表拿下荆州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如果孙坚这时就拥有荆州这块黄金地段，以孙氏父子的水平，其势力就会得到飞速的发展。如此一来，曹操就难以经略中原，刘备更不能进行西部大开发。估计曹操也根本无法取得官渡之战的伟大胜利。

当然，这只是假设，历史向来杜绝假设。历史就是历史。

孙坚阵营因为孙坚的光荣牺牲，攻势立马就疲软下来。他们这时只想着如何才能把孙坚的尸体要回来，然后再作打算。

刘表虽然被孙坚打得只剩下最后一口气，但人还真算厚道。这时他侥幸把孙坚搞定，并没有像别人那样把他的尸体挂在街头示众。等孙家代表进来谈判，要求领回孙坚的尸体时，他也一口答应。

孙坚生有五个儿子：孙策、孙权、孙翊、孙匡、孙朗。按照惯例，孙坚死后，由长子孙策继承他的政治遗产，成为江东第二代领导人。从此，江东进入了孙策时代。

孙坚被刘表搞定，袁术的另一个外援的公孙瓒的表现也十分难看。

本来，公孙瓒的势力比袁绍要大得多，时刻准备着，向袁绍发动军事行动。

袁绍最后觉得这家伙实在太烦人了，决定跟他拼个你死我活。

双方在界桥以南二十里处摆开战场。当时，公孙瓒的首发是严纲，而袁绍的先锋是麹义。

那时，公孙瓒的参战部队有三万大军，而袁绍命令麹义带着八百精兵为前锋，另外在其两翼各埋伏一千名弓箭手。

公孙瓒看到对方的兵力就笑了。他这时不但兵力远比对方多，而且还带了手下最精锐的“白马义从”。“白马义从”这四个字有点儿不好懂，说白了就是公孙瓒的警卫部队。那时公孙瓒的地盘与北方少数民族接壤，经常跟这些少数民族武装发生肢体冲突。据说公孙瓒善使双头铁矛，常常第一个冲进敌人的阵地，大砍大杀。他不但是一个十足的猛男，而且还爱摆酷，喜欢跨着白马——因此，人家都叫他“白马将军”。他身边的卫士骑的马也全是白色。后来，他把这支白马卫队的编制不断扩大，然后命名为“白马义从”，是当时有名的精锐部队。

这时，他看到对方就那几个士兵，虽然军容不算差，但比起他的“白马义从”来，那根本不是一个档次。

如果按常理来看，公孙瓒这一仗取胜是很有把握的。可公孙瓒虽然久经沙场，胜仗败仗都打了很多，也知道骄兵必败的大道理。可现在他硬是骄傲起来，硬是看不起袁绍——他的眼里现在只有麹义那八百不怕死的骑兵部队，却没有看到他两边埋伏着的一千射手。

他下令部队向前冲过去，大部队这么一冲过去，不把敌人砍完，也能把敌人踩死——“瓒见其兵少，便放骑欲陵蹈之”。

可麹义看到公孙瓒的大军冲杀过来时，仍然一动不动，只是用盾牌拼命抵挡射来的弓箭。直到敌人的部队离他们只有十多步的时候，麹义大手一挥，那些埋伏的弓箭手突然集体站起来，向公孙瓒的部队猛射。

公孙瓒的部队正信心满满地要大力屠杀一下袁绍的先锋部队，哪提防人家原来还留有一手，看到利箭如雨飞来，这才知道原来上了人家的当，中了传说中的埋伏。本来，这支埋伏部队也没有多少，如果公孙瓒是个优秀的战场指挥官，碰到这个突发事件，镇定一下，就可以把袁绍的把戏看穿。然后以最快的速度对战场形势进行评估，就会看出，他们仍然占优势。这样就可以组织反击，最后胜利也是没有可能的。可公孙瓒一看中了埋伏，也跟他的士兵们一样，都慌乱起来。

比他更慌乱的是他重用的首席大将严纲。严纲慌乱得连逃跑的力气都没有，最后成为麴义的刀下之鬼。

于是，公孙瓒的所有指战员都发狂后退。麴义带着他的八百子弟兵冲上去，大刀长矛一齐上，对公孙瓒的败兵进行一次大屠杀，一直狂追二十多里。公孙瓒觉得再这样下去就难看了，就组织部队反击。可到了这个时候，士兵们的斗志早就归零，个个心里面想得最多的就是逃命二字，一点儿抗打击能力也没有了，又被打了个大败。

麴义一直冲到公孙瓒的指挥部前，“拔其牙门”——即拔掉了门前的大旗。公孙瓒的部队看到大旗已倒，更加狂跑。

这时，还发生了一个本来可以彻底逆转的事件。

袁绍看到公孙瓒大败后，也带着部队赶过去，想帮麴义一点儿忙。可他带的部队是步兵，喊杀声虽然很隆重，但脚底却跑不过骑兵。在麴义已经在公孙瓒营前“拔其牙门”时，他才跑到离界桥十里的地方。而这时，公孙瓒的另一支两千多人的骑兵部队出现了。这些骑兵看到这股敌人人口数量并不多，便把他们死死地围住，猛烈地进攻。

袁绍的部队立马处于下风。

不过，这时袁绍的表现却十分出色。他尽管后来很不堪，但这时却很有大将风度。在部队被人家打得就差撒开脚丫子四处乱跑时，他的手下也劝他赶快躲到空墙里，他居然没有听他们的话，反而挺身而

出，叫大家只有拼命，才有活路。士兵们看到他这么不怕死，也恢复了斗志，跟公孙瓒的骑兵们死磕，终于挡住了敌人的进攻，赢得了时间。

而公孙瓒的这股来历不明的骑兵，也不知道敌人的最高长官袁绍就在里边，因此进攻也不是十分卖力。否则，袁绍的后果将会很严重。

从这个事例来看，孙子“知彼知己”的论著是多么的重要。

不久，麹义返回，把那支不“知彼知己”的敌人打散，救出了已到最危险时刻的袁绍。公孙瓒经过这场失败，就这样走向衰落。

诛董卓

在关东诸侯互相对练得你死我活的时候，按说正是董卓搞定这些人的最佳时机。董卓虽然很会抓住机会，但他会抓住的只是那些小机会，属于纯粹的机会主义者，却不善于抓住历史性的机会。

在那些诸侯大力发展内讧事业时，董卓松了一口气。他看到那些人不再来惹麻烦了，心里很爽。心里很爽的董卓这时更没有一点儿进取心了。他集中精力经营他的董家天下，把他家的人都往要害部门塞，连他小妾刚生下的一个儿子也都封了侯。这个小儿子一天到晚拿着侯爵专用的金印和紫色绶带当玩具，不是乱丢乱扔，就是上面又尿又拉。

董卓自己的各种用品及生活规格，都按皇帝的标准。大臣们都不用到朝廷那里上班，而是都到他的家里接受他的指示。

他虽然天天威风得要命，可也很怕死。他怕哪天谁看不顺眼，派个人来搞定他，那可一点儿不值得，因此他就修建了一个规模巨大的堡坞。据说，这个建筑物的墙有七丈高，厚也有七丈——就是让你挖进去，估计没有几天工夫是不行的，而且这类工程的质量他是绝对

讲究的。

他在工程竣工经过验收后，就把大量的粮食存放在里，然后笑着对自己说：“如果事业再发展，老子就可以雄踞天下；如果真的把事业搞烂了，在这里也可以有养老保障了。”他一共在里面存放了足够他吃喝三十年的东西。

按说这么怕死，就应该小心做人。可董卓怕死，就越想把人家杀死，因此每天除了想着如何安度晚年，如何把皇帝拉下马之外，就是想杀人。他以为，只要他努力屠杀别人，就可以把想杀他的人全部杀死。他天天盯着人家脸上的表情，听着手下那些人的说话，如果觉得那些话跟他不保持高度一致，那张脸也不是跟他保持高度一致的脸，就立马叫来刀斧手，把这个人当场砍死。

大家看到董卓这样变态，心里除怕之外，也开始生气了。

于是，王允出场了。

王允自从被董卓带到长安后，虽然天天讲董卓的好话，把自己装扮成董卓最忠诚的卫士。其实，他在心里一直把自己当成董卓最坚强的反对党。他知道董卓这样的人虽然现在威风得没有谱，但这么残暴的人注定会成为人民公敌，注定会走向一条死路。

他所做的，就是等机会。

这些机会就是董卓自己制造出来的。

他认为现在机会就要来了。大臣们几乎都害怕董卓，都恨不得把董卓打死。

就连董卓认为自己最铁的下属也都想生吃了他的肉。

吕布虽然不是董卓凉州派的人，但因为长得帅，生得猛，武力指数高，董卓就让他天天跟在自己的身边，当他的头号保镖。他为了让吕布死心塌地成为他的人，还动不动就在大家的面前表示他跟吕布虽

然一个姓董，一个姓吕，但他们的关系不是董吕的关系，而是“誓为父子”的关系。让那些反对派们想一想，你们再想搞定我，得先过吕布这一关啊。

大家一看，还真的被他吓唬住了，一看到吕布那个威武的身体，脑子里就只有打死董卓的念头，而绝对不敢有打死董卓的计划了。

可王允却看出，这个“誓为父子”是个假冒产品。王允其他水平怎么样我不知道，但他很善于观察。他发现董吕两人之间也有矛盾，而且这个矛盾很大。董卓虽然需要吕布，虽然天天拼命拉拢吕布，可他在脾气发作时，根本就忘记了吕布是他的特级保镖。有一次，不知道为了一件什么小事，董卓气愤起来，说不打死吕布他就不姓董，顺手抄起一把短戟就向吕布猛掷过去，而且准头极好。如果是别人，估计这一戟就完全可以对方秒杀了。幸亏吕布身手不一般，这才躲过一劫，然后又向董卓不住地检讨，请董太师原谅他。

董卓看到他的检讨还算深刻，怒火才降了下来。

他的怒火降了下来，可吕布的怒火却在心里不断地烧着。

但要命的是，董卓在这方面马大哈得很，在差点儿打死吕布之后，并没有想到，吕布会生他的气，而吕布一生他的气，后果很严重。他的脾气一发完之后，便把这些关键之处全部忽略了。没几天又把吕布叫来，一脸信任地对他说，现在又有更光荣的工作交给他。

吕布说，是什么任务？

“守中。”就是把家里的保安工作全让吕布来做。这个工作其实一点儿不光荣。但董卓说它光荣它就光荣。

吕布当了家庭保安后，又发生了一件事。

吕布现在虽然跟董卓有了不可调和的矛盾，但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爱好：好色。现在让吕布当家庭保安，董卓那一群漂亮妻妾天天在吕布面前走来走去，你想想，吕布能淡定得了么？

没几天，吕布就跟董卓的一个小妾有了一腿。可吕布马上就怕了起来：要是董卓知道，自己还有活路么？

于是，吕布的脸上布满了郁闷。

吕布的郁闷马上被王允观察到。王允知道，现在想打倒董卓，再怎么联合外部的力量都是一件困难的事，最好的办法就是从董卓的亲信那里找到突破口。现在他终于从吕布那里找到了突破口。

王允早在平时就已经跟吕布搞好了关系，再加上王允表面文章做得好，董卓也把他当成自己最得力的助手之一，因此，王允常请吕布喝酒。以前那只是单纯地喝酒，什么家事国事统统没有涉及。

但这次不同。两人几杯酒下肚，王允就很阴险地摆开话题，循循善诱一番。吕布就彻底受不住了，当场就把董卓向他掷戟的情节都给王允转播了一番，最后说，说不定哪天董太师就要把他一刀砍了。

王允一听，心里就笑了，这顿酒真的请得太及时了，既然吕布先把这些情节全部向他说了，他就没有什么顾忌了。他对吕布说，他有个办法，只要听他的安排，董卓绝对砍不了吕布。此前，王允跟司隶校尉黄琬、仆射士孙瑞、尚书杨瓚等几个人就已经多次商量过要把董卓干掉。方案搞了一个又一个，都觉得不够理想。王允这时看到吕布对董卓有这么大的意见，马上就找到了历史性的突破口，立刻把吕布拉进倒董阵营，而且就当场想到了解决董卓的最好的办法。

吕布说，什么办法？

王允说，这个办法很简单，就是先把他的头砍下来。

吕布一听，突然发呆了起来：“咱砍了他？他跟我可是有父子之情啊。”

王允对他这个理由早就有了准备，当场冷笑了一声，说：“他姓董，你姓吕，天下有这样的父子么？而且，他把那一把短戟向你的心窝投过来时，父子之情在哪儿？”他的原话是：“君自姓吕，本非骨

肉。今忧死不暇，何谓父子？掷戟之时，岂有父子情邪！”

大家都知道吕布有个最明显的特点，就是毫无原则。这时在王允面前流露一下“父子之情”，还算是很有进步了。在听了王允这几句话之后，马上就觉得自己是在认贼作父。于是就答应王允，加入倒董卓营。

王允早前就已经暗中联络了士孙瑞等人，做好了打倒董卓行动的计划，这个计划最核心的内容就是要找到个内应。现在由吕布来当这个角色，那是再好不过了。他立即把这个计划向吕布公开，请吕布依计行事。

吕布当然答应。

初平三年（192年）的四月，天气跟往年的天气没有什么差别，长安城里的其他人照常生活着。可一个历史性的事件正在悄悄地发生。

这天，汉献帝大病初愈。皇帝病好，也是一个喜庆的日子，于是大家都到未央宫集合，恭祝天子龙体安康。作为首席大臣，董卓在没有废掉小皇帝前，也是需要出场的。

王允他们就把这个时间当成最佳机会。

他们事先让吕布和李肃带着十多名杀手潜伏在宫殿两边，专等董卓的到来。

董卓终于按时前来。这家伙还不知道，他再踏上一步就直接到了他人生的终点，仍然走得牛气哄哄大摇大摆。

等他走近时，李肃带着那几个杀手跳了出来，向董卓杀过去。

董卓一看，就知道碰上了袭击。这家伙这时还算镇定，一看挑头人是李肃，这个李肃虽然厉害，可比起吕布来，就嫩多了。他大叫：“奉先何在！”

吕布果然在第一时间出场。可他手里并不拿着兵器，而是捧着圣旨，大声对董卓叫：“奉旨杀贼！”

董卓这才知道自己上当了。当场把绝望的神态表现在那张肥大的脸上，眼看一把把雪亮大刀砍上来，他还是做了几个反抗的动作。但这些动作阻挡不了历史的车轮。

汉末一代牛人董卓就这样被乱刀砍死，后来，他的三族也跟着被这些人一一揪出，统统诛杀。

据说董卓的身体很肥很胖，他被杀之后，被暴尸东市，守尸吏把点燃的捻子插入董卓的肚脐眼中，点起天灯。由于油水丰厚，这盏天灯“光明达曙，如是积日”。

董卓时代就这样结束了。

第五章 屠刀并举

曹操是这样再起步的

董卓死了之后，按照历史的惯例，大权自然落到这次倒董的挑头人王允和吕布的手中。汉献帝当场下文，“以王允录尚书事，吕布为奋威将军、假节、仪比三司，封温侯，共秉朝政”。

这几年天下大乱，黄巾玩儿完之后，何进再玩儿完，之后董卓又出来玩儿，但也摆脱不了“出来混是要还的”的怪圈，先是被十八路诸侯打回长安，又被王允和吕布联合搞定。按说，董卓一玩儿完，大家就该痛定思痛。可那些组织起来的诸侯，讨伐董卓是真的，发展自己力量更是真的。因此，董卓一倒，全国武装割据的那些军阀却一点儿没有表示，仍然带着自己的部队，在自己的地盘上当家做主，一点儿也不理朝廷的文件。

王允虽然在杀董卓时，显得很有水平，可一成为实际领导人，就有点儿不够大气了。蔡邕是当时的名士，董卓也长期看好他。诛杀董卓的当天，他正跟王允在一起。当他听说董卓被杀时，脸色突然大变，随着一声长叹。

王允一看，原来以为蔡邕跟他一样，当董卓的亲信是在认真做表面文章，原来却是甘心做董卓的死党——甘心做董卓死党的就是甘心做人民的公敌。便对蔡邕大骂一通，然后下令把蔡邕直接下狱。

蔡邕看到王允的脸色，就知道他不把自己判个死刑是不肯罢休的，因此就向他求情，说自己正在写《汉书》，等完成了再执行这个死刑吧。

很多人也为蔡邕求情，让他把那部巨著写完再说。可王允不同意，还举出司马迁的事例来：“昔武帝不杀司马迁，使作谤书，流于后

世。方今国祚中衰，戎马在郊，不可令佞臣执笔在幼主左右，既无益圣德，复使吾党蒙其讪议。”意思是说：以前汉武帝不杀司马迁，硬让他去写什么史记，最后把那些烂事都记录下来，让后世人都知道。现在我们不能重复武帝的错误，让他把现在这个乱七八糟的社会记录下来。

很多人从这件事上，就知道王允的肚量也大不了多少，断定他也不会会有什么好下场。

王允既无法统一长安城中那些或敌或友的思想，更无法与关东诸侯说到一块。

那些诸侯对董卓是死是活，现在已经一点儿不放在心上了。他们现在只想着如何才能让自己的势力壮大起来，然后把别的诸侯统统杀光、抢光，让自己一支独大。

在这样的形势下，不管是谁，四面的诸侯都有可能成为你的敌人，你稍微一不小心，就要被人家一锤打烂。

刘岱就是这样被搞定的。

刘岱本来也是十四路诸侯中的一员，虽然在当时表现得一点儿不出色，但他的官位却不小，势力也不算弱。他当时是兖州刺史。当时，青州一带又出现了大量的黄巾军——其实现在他们这些人跟黄巾军也没有多大的区别了。黄巾军现在有点儿来历不明，他们的来历虽然很明，但也没有谁再听中央的命令了。他们跟黄巾军最大的不同是，他们想采取什么军事行动时，都制造一份假冒的朝廷文件，让自己在人民群众面前合法化。而黄巾军没有这个手续而已。

青州的黄巾军觉得兖州是个好地方，就大喊大叫着杀了上来，要夺取兖州。

刘岱接到报告后很生气，就要带着部队去迎敌。

鲍信劝他不要激动，现在黄巾军的数量很多，势头看上去很猛，

老百姓的情绪很不稳定，咱还是固守为好。让他们在城外乱转，气力消耗后就会走人。到时咱再开门杀出，不把他们打败才怪。

这个办法绝对是个好办法。可刘岱却认为这个办法臭得很，咱堂堂正规军，还怕几个乌合之众的黄巾军？你怕敌人，你就在城里看，我可要出城杀敌了。

他果然出城了。可出城之后并没有杀敌，而是被敌人杀死了。

刘岱一死，最高兴的不是杀死他的黄巾军，而是曹操。

因为刘岱一死，兖州刺史的位置就空缺出来，兖州这块黄金地也腾了出来。曹操这时就在离兖州不远的东郡。

这时，陈宫也在曹操的手下——虽然旧三国、新三国都把陈宫与曹操的关系写得很生动，说陈宫在跟曹操从中牟县出逃时，看到他杀死吕氏一家后就不跟曹操了。真实的情节是，陈宫现在仍然跟曹操在一起。他看到刘岱死后，马上就向曹操建议：“州今无主，而王命断绝，宫请说州中纲纪，明府寻往牧之，资之以收天下，此霸王之业也。”意思是说：兖州现在没有领导人，而且跟朝廷早就没有联系，朝廷一时也无法任命新的兖州一把手。所以，请你派我过去，说服兖州那些刘岱的手下，让他们都来当你的手下。咱就可以利用这个地盘发展咱的势力，打造我们事业的基础，这才是真正的王霸大业。

曹操觉得这话非常正确，就派陈宫去执行这个任务。

陈宫到了兖州后，把兖州的高层都请来开了个会，在会上大力说曹操的好话，说曹操是“命世之才”，如果大家让他来当领导，以后大家一定会过上幸福新生活。

鲍信原来就是曹操的粉丝，一听陈宫的话当场就举双手表示赞同。其他人一听，当然也没有什么反对意见。于是，鲍信就组织了个代表团，去迎接曹操，让他当了兖州的刺史。

曹操带着部队进入兖州。

曹操当了兖州一把手，觉得自己应该把黄巾军猛扁一通，一来可以树一下威信，二来也可稳定一下这里的社会秩序。他有打败黄巾军的经历，觉得黄巾军也没有什么可怕。这时他手下的兵力虽然很单薄，但他的信心却满满的。

他决定先拿寿张县的黄巾军开刀。

他带着部队跟黄巾军打了一仗，结果是“不利”。他这才知道，现在的黄巾军不是原来的黄巾贼。现在这股黄巾军不但数量庞大，而且打了多年仗，单兵素质过硬得很。而他手下有经验的老兵并不多，新兵们只听说过战场从没有见过战场，挥刀上阵全是砍柴切菜的刀法。

黄巾军胜了一仗，似乎找到了打仗的感觉，看到曹兵退走，便又冲杀上来，要来个从胜利走向胜利。如果是公孙瓒，黄巾军肯定又大获全胜一次了。

曹兵看到敌人冲了上来，个个都怕得要死。

但曹操不怕。他穿上军装，要求大家坚定信心。只要坚持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精神，就一定能够战胜敌人。他做政治思想工作很有一套，只几句话，几个动作，马上就把大家的思想统一起来。

他看到军心稳定之后，马上带着大军反击，还真的把数量比他们庞大得多的敌人打退了。

曹操的部队虽然少，一时不能全部消灭黄巾军，但他采取不断打击的办法，日夜不停地跟黄巾军大战。他的阴谋诡计很多，而黄巾军都是农民出身，个个都纯朴得要命，思维系统的结构也很简洁，每战都损失惨重。最后，他们觉得再打下去没意思了，便退出了兖州。

黄巾军虽然损失惨重，但曹操的损失也很大。他的损失不是部队的减员，而是那个铁杆粉丝的牺牲。鲍信几年前就把曹操当成自己的偶像，现在能在偶像手下当差，心情很激动，作战也很勇敢，每次战斗都冲锋在前。最后一不小心，被人家一刀砍死。当时战场很乱，鲍信死了之后，曹操连他的尸体也找不到。曹操就悬赏寻找鲍信的遗

体，可若干天后，仍然没有谁来领这份赏钱。

曹操知道自己这个铁杆粉丝的尸体已经铁定去向不明了，就请人用木头刻了个鲍信的雕像放进棺材里，然后下葬。下葬的当天，曹操不但亲自到场，而且还大哭一番。

黄巾军退走之后，以为很安全了。可曹操能让他们安全么？他迅速出兵，在济北一带追上黄巾军。黄巾军看到曹操追了上来，在对敌我形势进行一次全面的评估之后，觉得真的不是曹操的对手，于是举起白旗，向曹操表达了投降的良好意愿。曹操当然同意，当场收编了三十万黄巾军，力量迅速雄厚起来。

曹操从这批降军中选出精锐部分，训练成一支战斗力超强的部队，号称“青州兵”。

这时，长安朝廷也知道刘岱已经死了，就下了个文，任命金尚为兖州刺史。

金尚接到任命书之后，一脸笑容地前来赴任。

曹操知道后，当然坚决不答应，立即派兵过去，把一脸笑容的金尚猛扁一通。金尚赶忙夺路狂逃，一口气跑到袁术那里才收住逃命的脚步。

长安再乱

王允这时开始着手整顿长安的官场。因为这个官场此前全是董卓的手下。官场历来奉行“一朝天子一朝臣”的原则——即使接任的人跟前任者没有什么直接冲突，但继任者总是在抓到公章之后进行一次人事调整。这个调整就是把前任的人马调整出去，再把自己的人调整进来。更何况，王允跟董卓本来就是你死我活的敌我矛盾，他不调整一下他还算是王允么？

在王允着手进行权力大洗牌，与吕布讨论方案时，吕布很干

脆：“把董卓的旧部都干掉。”

王允一听，觉得这一手也太狠了，就不同意：“董卓是死一万次都不够。可这些人没什么罪啊。”

吕布又提出个建议：“既然老兄要讲以人为本，想收买人心，那咱就收买到底。把董卓没收过来的钱财都当福利分给大家。让大家都对咱有好感。”据统计，杀董卓之后，大家冲进他的那个堡坞中，发现里面“有金二万斤，银八九万斤，锦绮奇玩积如丘山”。比国家金库多了数倍。吕布认为可以用这个钱来收买一下人心。从当前的这个形势来讲，吕布的这个政策还是可行的。

可王允觉得不可行。

王允这时明显看不起吕布。虽然他在拉拢吕布时，把吕布说成是古代找不到、将来也不会出现的万年一遇的大人才，可他心里却认为吕布除了相貌养眼和力气可观之外，别的水平一点儿也没有，是个没有文化的人物。这种人的意见最好不要征求太多，更不能听他的建议。

吕布自己却不这么认为。他认为如果没有他的叛变，王允他们的力量再雄厚一百倍，也不会搞掉董卓一根汗毛。他也是个能吹的人，成功杀掉董卓之后，就花大量时间到处吹嘘，把自己的功劳吹得无穷大。这时在王允面前连碰了几个软钉子，心情逐步向郁闷的方向发展。

王允把吕布收拾了一通之后，觉得心情很好，又把士孙瑞叫来，主要是商议一下如何安置董卓的那些手下。他们开始觉得应该先下个诏书，把这些人统统赦免。可后来又觉得不大对劲：按照道理来说，这些人原本都是照董卓的指示办事，董卓叫他们干什么他们就干什么。算起来真的没多少罪恶。可要是真的赦免他们，不但全国人民不答应，只怕他们也会起疑，以为先把他们骗一下，然后再把他们收拾了。这样反倒适得其反。

两人这么考虑了很长时间，迟迟没有形成文件下发。

没几天，他们又认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是先解决董卓遗留下来的军队。有人又建议：“凉州人现在最怕袁绍以及关东的诸侯大军。如果解散董部，打开函谷关，董卓的部下一定会害怕。到时乱子就会发生。现在可以任命皇甫嵩为将军，带领董卓的旧部开到陕县，守住那里，就可以安抚董卓的部队了。”

王允照样不同意，他认为关东及袁绍的军队都是朝廷的军队，跟他一样，都是为了一个共同的目标。要是把军队放在那里，虽然安抚了董卓的部队，可关东那些子弟兵就不高兴了。

这个方法不行，那个方案又不行，到头是什么文件也没有下发。于是，八卦就有了大量的市场。

在大家都伸长脖颈看看决策层出台什么样的政策时，有一个八卦冒了出来，并迅速在长安社会流传。这个八卦就是：王允正策划着准备对全体凉州人进行一次大屠杀。

别人听了这个八卦，那是什么事都没有。可凉州人听了，心情就沉重得多，个个脸上都是怕死的神态。而董卓那些老部下——一听，更觉得世界末日马上就来临了。董卓之前把他所有的亲信都安置在军队里，现在他们仍然是部队的指挥官。

他们听到这个八卦后，当然是采取“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态度。他们甚至对王允进行了研究，从王允对待蔡邕事件中得出，王允绝对不是一个宽大的人。蔡邕生前只不过受到董卓的一点儿厚待，而且他还常常当众反对董卓的意见，经常不给董卓面子，并不算是董卓的死党。可王允居然也不放过他，先是逮捕，然后让他死在牢房里。他们可是地地道道的董太师的死党啊。用现在的话来说，全是双手沾满了人民鲜血的刽子手。现在只因为他们手里还有部队，他才不敢拿他们怎么样。现在什么文件也没有下，估计是王允正想办法解散他们的军队。要是没有了军队，他要把这些人捕获归案，比吃豆腐还容易。现在只有联合起来，跟王允他们死磕到底，或许还可以多活几

天。

这时，吕布已经忍不住了。他认为，别的人可以考虑赦与不赦，但作为董卓女婿的牛辅是万万不能留下的，于是就派李肃过去，向牛辅宣读皇帝的诏书。这个诏书的内容就是处死牛辅。

牛辅当然不甘心被李肃砍头，就带着部队跟李肃进行对抗。最后李肃大败，逃回来向吕布交差：敌人太厉害了。

他只知道敌人太厉害，却不知道吕布更厉害。吕布觉得这家伙连牛辅都打不过，太丢脸了，就大手一挥，把他杀掉了。

牛辅虽然有以武力抗击吕布的胆量，但他也只有跟李肃玩儿的本事。他打败李肃之后，又怕了起来，不知如何是好。在他心里充满无穷无尽的不知所措的时候，他的部队突然发生了夜惊事故——夜惊就是部队在夜间突然有人无缘无故地发飙，然后迅速向全军感染，再然后就集体发飙，使得整个军营的士兵都变成无组织无纪律的一窝疯子，个个都挥着兵器，见人就砍。

牛辅就更加害怕了，想来个弃军而逃。

他的左右亲信们一看，觉得牛辅也太缺乏责任心了，在大家都需要领头人的时候，他却想夹着尾巴逃跑。他们终于看穿了他的本质，于是在他准备逃跑的时候来了个手起刀落——士兵当逃兵要处死，领导当逃兵同样也得人头落地。

牛辅虽然没什么水平，但他是董卓的女婿，一直是被董卓其他部下当成大哥的。现在他死了，就轮到李傕、郭汜这一拨人了。这两个人也一直是凉州军中的实力派。

在牛辅死前，李傕并没有在军中。当他回到军中时，牛辅已经彻底完蛋。那时，李傕也有点儿绝望。他仍然抱着一线希望，派人去长安，请王允下个特赦令，让他们有重新做人的机会。

其实，这不但是他们的机会，也是王允的机会。

如果王允能认清形势，迅速地做出判断，长安的局势还是可以控制住的。可他却没有这个能力，看到李傕他们过来求情，立即断然拒绝：“一岁不可再赦。”

这话一出口，那是原则得要命。同时也真的要了他的命。

李傕他们得到这个答复后，就更怕了。这几个家伙虽然还在军营里，手里还拿着军队的指挥棒，但心里一害怕，就什么都不敢了。他们在一起商量，最后决定趁王允还没有派人过来抓捕他们时，赶快逃离现场，躲得远远的。

如果真的按他们的想法集体去当逃犯，历史也许会是另一个模样了。

这时，另一个人出现了。

这个人就是贾诩。

贾诩是三国里的聪明人之一。他当时一眼就看清了形势，对他们说：“你们现在从这里逃出去，身边什么人都没有。人家一下就可以把你们拿下。到了这个时候，自动解散军队是天下最蠢的做法。最有前途的做法是，马上行动起来，带着咱们的兵，杀上长安去，为董卓太师报仇。如果成功了，咱就可以控制皇帝，做天下最有权力的人。如果失败了，再逃还是可以的。”

那几个人一听，觉得真的太有道理了。

他们立即调整思路，彻底摒弃了逃跑的想法，当场宣誓与王允拼杀到底。然后带着几千人马杀向长安。

王允很快就接到这个消息。接到这个消息的王允也知道等这些兵马一到，后果会很严重。他现在手里只掌握着那枚全国最大的公章，却没有一个士兵，如果人家真的杀了过来，他就只有死路一条了。

王允这时觉得还是跟他们和解的好。他马上找来凉州最有名望的

两个人。一个叫胡文才，一个叫杨整修。这两个人在西凉人中是很能说出话的。

如果他处理得好，也许还真的可以化解一下这个难题。可他自从当上国家最高领导人后，态度就发生了根本的变化，觉得连董卓这样残暴的人都被自己搞定了，自己的水平实在太牛了。于是他就突然变得牛了起来，不管跟谁在一起，都是那种居高临下的牛气。这种态度一形成，就真的很难改过来了。这时，他面对胡文才他们时，仍然是这个态度。

胡文才他们是凉州一带的名士。名士的特点之一就是有理固然牛，没有理由也要牛。他们一看到王允那个牛样，心里就已经大大的不爽。

王允在他们坐下之后，还板着那张领导的脸，对他们说：“关东鼠子，欲何为邪！卿往呼之！”意思是说：那几个鼠辈到底想干什么？你们帮我去把他们叫过来。

两人一听，更加气得不行，跑了出来之后，不但不帮王允说好话，还当了李傕他们的向导，教唆他们如何壮大力量，早日把王允杀掉。于是，他们一边拼命行军，一边收集旧部，队伍不断地壮大起来。等到长安时，他们的部队已经有十多万，浩浩荡荡地在长安城外摆开。这时，董卓另外的两个死党樊稠、李蒙也带兵过来跟李郭部队会师，一起攻打长安。

长安城还是很坚固的。他们虽然拼命攻打，仍然攻不下。

到了第八天，吕布手下的士兵开始向吕布学习，开展叛变工作，打开城门，放李傕的部队入城。

李傕也不是什么好人，部队一进城，立刻让士兵们转换身份，从军人变成劫匪，到处进行打、砸、抢活动。

吕布冲出来，在城中跟李傕大战，结果是“不胜”。他知道，他再怎么英勇善战，凭着这点儿力量也是胜不了人家的。于是就带着仅有

的几百号人马，割下董卓的脑袋，挂在马头上，突围出去——现在是逃命要紧。

吕布这时还很够意思，来到青琐门外时，还停了下来，叫王允一起逃跑——再在这里待下去，必死无疑。

王允当然知道还在这里待下去必死无疑。可他却不愿走。他说，现在皇帝年轻，什么都得靠他。他不能走。王允虽然水平欠佳，连一个特赦的诏书，反反复复几个月都搞不定，最后造成这个结果，但人品还算不错，责任心还是有的。

他最后叫吕布转告关东那些自己人，要记住皇帝，然后扶着汉献帝逃到宣平城楼。这么逃跑再怎么努力也是逃不出去的。

只片刻，李傕和郭汜就追了上来。

这两个家伙这时虽然到处杀人放火，但见到皇帝，还是都跳下马来，向献帝叩头行礼。

献帝看到他们还把他当一回事，那个叩头的动作也不是假动作，胆子也壮了一点儿，对他们说：“你们让放纵部队杀人放火，到处抢劫，到底是想干什么？”

李傕说：“董太师对陛下忠心耿耿，最后却被吕布杀死。我们现在是来为董太师报仇的，别的想法都没有。等这个任务完成之后，我们再过来向陛下请罪。”

他们派兵把宣平楼团团围住，然后大叫：“王允出来。”

到了这时，王允没有办法不出面了。

李傕他们大声问王允：“你说，董太师有什么罪？”

王允当然可以罗列出董太师无数条罪状，但知道他再怎么都已经没有用。李傕他们看到王允终于老实了，就把他抓起来，然后做起控制皇帝的勾当来，再然后把王允拉下去处死。

李傕他们要求汉献帝再来一次大赦天下，要求献帝对他们提拔一下：李傕为扬武将军，郭汜为扬烈将军，樊稠等人都为中郎将。至于王允的同党当然都得跟随王允而去。倒是那个士孙瑞没有事。本来，士孙瑞是王允集团的重要人物，在搞定董卓的行动中，完全算是核心人物。可在杀死董卓之后，王允却全归功于自己。士孙瑞当然没有跟他争。我们不知道士孙瑞此前的心情如何，但这时他一定高兴得要死。

李傕他们杀了王允，成了长安城中最有权威的人，倒没有忘记贾诩的功劳——如果没贾诩的指点，估计现在他们已经被抓住并正押送到长安来呢。因此，他们马上任贾诩为左冯翊，还要封他个侯爵。可贾诩却聪明得很，坚决推辞。他们以为贾诩嫌职务太低，就刻了一颗尚书仆射的公章送给他，让他当这个官。可他还是不当。最后，他只当了个尚书。

吕布逃出之后，先去投靠袁术。袁术对他还很不错。吕布认为自己杀了董卓，为袁家报了大仇，在袁氏这里肯定混得开，因此也不怎么守纪律，让士兵们到处乱来。袁术知道后，心里就不高兴了。

吕布很快就知道袁术对他已经不爽，立马带着那几个跟班逃走。这次他投靠的是张杨。

这时，李傕他们发布通缉令，悬赏要吕布的人头。弄得大街小巷到处贴着吕布的头像。吕布觉得很恐怖。他觉得张杨的力量太单薄，肯定保不住他。于是他再次出走，投奔了袁术的死对头袁绍。

到了这时，人们更加不把长安政府放在眼里，各自只是努力扩大自己的势力，为以后的争斗打基础。

李傕之流本来就是官场上的次品，那颗脑袋连逃跑的办法也想不出来，这时虽然控制了皇帝，却一点儿也没有想到这个小孩儿的价值，天天只在那里想着如何把职务做强做大，又让皇帝把他们大力提拔一下：李傕为车骑将军、郭汜为后将军、樊稠为右将军、张济为骠骑将军。他们根本没有把事业做强做大的远大的理想。

诸侯也成一锅粥

长安城里一片乱哄哄，关东那几个诸侯也乱成一锅粥。

不过，现在仍然分成两大派别，一派打着袁术的招牌，一派高举袁绍的大旗。

袁术这段时间很不好过。当时他周边不但有刘表在天天对他进行骚扰，更要命的是曹操这样的牛人也在旁边，天天磨着大刀想给他好看。

袁术以前靠孙坚，事业上还有点儿发展。可等孙坚一玩儿完，江东部队一疲软，他就基本没有什么作了。刘表靠孙坚的失误，取得一场足以对历史有影响的胜利之后，也变得强硬起来，不断地逼迫袁术。袁术居然也玩儿不过刘表，最后被刘表截断了粮道，不得不退到封丘。幸亏黑山和南匈奴单于於扶罗都来向他投靠，势力有所上涨，便派刘详去屯匡亭。

袁术本来以为可以松一口气了，哪知这口气还没有松到一半，曹操又冲了上来。曹操先是对脚跟还没有站稳的刘详大打出手。袁术接到报告后，赶忙过去援救。可同样被曹操大破。

袁术没有办法，只有再退，想死保封丘应该没有问题。可曹操却仍然带兵冲上来，在封丘城布置包围圈，想把袁术困死在那里。

袁术这时倒很清醒，知道要是被曹操大军一包围，自己真的插翅难飞了。因此，在曹操的包围圈还没有合围时，就赶紧从缺口中狂奔而出，也算是突围成功了。

曹操这时相当缺德，还不放过袁术，继续贴着他的屁股追下去，一直追到太寿。最后，曹操干脆“决渠水灌城”，想把袁术淹死。袁术只得大骂曹操没有人性，然后又跑。曹操又追。袁术当然只得继续逃跑，一直跑到九江。

曹操这时也觉得累了，终于回军定陶，暂时不跟袁术玩儿了。

袁术转头一看，曹操终于不来了，这回可以真的松一口气吧？老被人家追着满世界跑，实在太郁闷了。

可他这口气仍然不能松下来。

他才跑到九江地界，眼睛才刚看到九江的青山秀水，扬州刺史陈温又冲了上来，宣布袁术为不受欢迎的人，不让袁术进入扬州的辖区。

袁术气得要命，人一倒霉，真是什么人都可以欺负一把。被曹操这样的人追着打，面子还不算丢到哪里去，可陈温居然也敢来一脚。他只得再退到阴陵。

袁术这段时间以来，虽然打败仗打得已经麻木、逃跑逃得两腿都抽筋了，但他的家底确实雄厚，因此一缓过气来，又立即集结部队，没多久，势力就又庞大起来。他看到手下的部队又浩浩荡荡来了，觉得又可以大打一场战争了。当然，他的头脑还是清醒的，不会因为有了点儿实力又去找曹操报仇。他宣布要打到寿春去，把陈温打死。

陈温刚开始以为袁术连打了那么多败仗，应该败得没有什么本钱钱了，这才过来想顺手捡个胜利回去，制造个新闻效应。这个效应是造出来了，可麻烦也出来了——原来袁术的部队还有那么多。

陈温左想右想，不管怎么算，也觉得自己搞不过袁术。最后觉得最好的办法就是躲。于是他跑到下邳，不再当这个要命的刺史了。

袁术就这样占领了寿春，然后宣布自己是扬州刺史兼徐州伯。

这时李傕他们也在关注着关东诸侯的动静，看到袁术很有潜力，完全可以投资一把。于是，就派人拿了张任命书，以皇帝的名义封袁术为左将军，封阳翟侯，假节。

而这段时间里，袁术的死对头袁绍也没有闲着，正跟公孙瓒任命

的青州刺史田楷打来打去。双方混战到现在，已经有两年时间，弄得都很累，连粮草都已吃光，结果是双方一边打仗，一边到处抢劫，抢得田里连青草都没有了。

但谁也不主动叫停战争。

袁绍干脆任命自己的儿子袁谭为青州刺史。田楷当然又不服，对袁谭采取军事行动。但谁也胜不了谁。

后来，朝廷派赵岐出来，调停各路诸侯，说大家都打了这么多年，也该休息休息歇一口气了。袁绍和公孙瓒都觉得有理。这些年来，你打我几拳，我踢你几脚，除了个个身上疼痛之外，好像也没有捞到什么特别的好处。于是同意停战。

两人为了表示自己的诚意，还结成了儿女亲家。然后才各自退兵。

这次停战，对袁绍来说，相当及时。因为公孙瓒那边的麻烦才解决，另一个麻烦事又找了上来。

在他签署停战协议没有几天，他属下的魏郡兵突然宣布造反，而且还与黑山军于毒等数万人联合，攻占邺城，杀死魏郡太守，造成了极坏的影响。

袁绍当然不会容许这些人闹事。他带着部队深入朝歌境内的鹿肠山，向于毒展开大规模的军事行动。只用了五天时间，就把于毒打败，割下了于毒的脑袋。袁绍通过这个事件，深刻地认识到，如果不肃清境内的各路武装，他以后的麻烦就会无穷大。于是，他趁着这个机会，把境内所有的武装都列为严打对象，接连向左髭丈八、刘石、青牛角、黄龙、左校、郭大贤、李大目、于氏根发动春季攻势。当然，最后他都取得了胜利，斩杀土匪几万人，所有乱匪的基地全部被捣毁了。

不过，黑山军的张燕的势力还是可观的。这家伙手下有精兵数万人，战马几千匹，装备还算精良。袁绍跟吕布联合起来，向张燕进

攻。双方打了十多天，张燕固然损失惨重，但袁绍的部队也都累得举不起刀。于是，大家都住了手，同时宣布撤军。

这次袁绍跟吕布合作，不但没有合作出什么成就，反而让双方出现了裂缝。原来吕布的部下对组织纪律都很淡漠，个个仗着自己体能优秀，看谁不顺眼就打。谁也不放在眼里。

不但袁绍的部下觉得不爽，就是袁绍本人也很不高兴。

吕布一看，就觉得在这里待下去，恐怕会闹出更加不愉快的事来，于是，向袁绍打了个报告，让他去洛阳当一把手。

袁绍一看，想另立山头？不过，他的脸色一点儿变化也没有，在签发同意的同时，还以皇帝的名义任命吕布为司隶校尉，以后洛阳的事就是吕布说了算。

可在吕布准备出发时，他派了几个大力士过来，说是护送吕布到洛阳赴任的。他事先已经交代这几个大力士，找个机会消灭吕布——从这点上看，他比他的那个弟弟奸得多了。

他也觉得自己这个办法很奸很老到。

可他没有想到，这种行为更是吕布的特长，吕布做起来比他更奸更老道。

吕布一看这个架势，就知道袁绍的全部意思了。

如果是往时，他肯定会当场把那几个大力士的脑袋砍下来。

可现在他还不能。他手下的力量太单薄了，单薄到了谁都可以欺负他一下的程度。

他就搞了个空城计，然后自己悄悄地溜走。

那几个大力士在大吃大喝、吃得肚皮圆滚之后，就过来杀吕布。

可他们进了吕布的帐篷，却没有看到吕布。他们又掀开吕布的床，仍然找不到吕布，这才知道，他们不但肌肉不如吕布发达，智商也远远不如吕布的高。他们一气之下，就把吕布的帐篷以及其他生活用具都砸烂。

袁绍第二天早晨发现吕布仍然活着，就怕了起来，下令关闭城门，怕吕布杀进城来，那麻烦就大了。

吕布知道，没法再在袁绍的地皮上待下去了，便带着他那几个无组织又无纪律的手下又跑到张杨那里。

陶谦只得让徐州

也是这段时间，曹操又狠狠地发了一次飙。

这次曹操的发飙是陶谦引起的。

曹操经过这段时间的打拼，模样已经做了出来。他觉得应该把他的老爸也请来沾沾光。

曹嵩曾经当过太尉，也是有名的腐败分子，经过多年的打拼，家里的现金是数到手抽筋都数不完，其他财富更是没办法统计。他在家守了这么多年，天天怕人家上门打劫，把他一生腐败来的成绩都抢走。好容易等到儿子混出人样来，手里有兵有枪，现在正好把这些收入送过去，以后有儿子的青州兵守着，人家对他的财富也只能眼红，不能有其他想法了。

他在接到儿子的信后，立即把全部财产一起打包，然后带着家人一路向曹操的驻地走去。而且曹操也已经命令泰山太守应劭前去迎接，然后护送到兖州。

当然，他从琅琊出发，要经过几个势力范围才能顺利到曹操的地盘。很多人虽然知道他的车上装满了金银财宝，但因为怕曹操，所以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的车队经过，然后猛吞口水回去喝闷酒。

这天，曹嵩来到阴平县。这个地方属于陶谦的势力范围。陶谦对曹操也是不敢得罪的。可陶谦手下的士兵素质太低，看到曹嵩的车队隆重地经过，整整有一百多辆。听说那些车里装的全是金银。于是就手痒起来：要是能拿到一车的财富，回到老家就成老家的首富了，再也不用当兵吃粮了。

这些一点儿没有大局观的士兵最后行动起来，在华县与费县的交界处，突然出现在曹嵩的面前，一句话也不说，拔刀就砍。结果把曹嵩和他的小儿子曹德都砍死在现场。

曹操接到报告后，当场大怒，带着部队就向陶谦发动猛烈的进攻，一口气连下十多城，兵锋直达彭城。

陶谦知道再怎么躲也躲不了，便带部队过来抵抗。双方大战，结果陶谦大败，退到郯县固守。

这时的曹操已经愤怒到了极点，恨不得把天下人都屠杀得干干净净，因此下令部队攻到哪里就杀到哪里，是人都杀光。

当时，全国都一片混乱，只有徐州一带因为远离动乱的中心地带，社会还算和平一点，粮食也较为丰富。所以，各地的难民都跑到这个地方来避难。哪知，却碰上曹操突然发飙，不但生活不能保障，就连生命也保不住。曹操一声令下，部队立即动手，当场“坑杀男女数十万口于泗水，水为不流”。天下一乱，哪里都不是福地。

曹操向郯城猛攻了一阵，攻不下，就调转枪口，攻取虑、睢陵、夏丘三县。他心头的火气还处于高潮时期，每拿下一个地方，都发布个屠城令，所到之处，“皆屠之，鸡犬亦尽，墟邑无复行人”。后来他在诗里写：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字里行间，充满了人文关怀。其实，他诗里的这个景象，他也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陶谦被曹操折磨了几个月，觉得自己再也难坚守下去了。

第二年，即汉献帝兴平元年，也是公元194年的二月，陶谦向田楷求救。

田楷本来是公孙瓒的人马，而曹操向来被划归袁绍集团的，双方属于传统的敌人。

田楷接到陶谦的信后，就与刘备一起过去救陶谦。这时，刘备的职务是平原相，也发展了几千部队，属于官不大、兵也不多的小牛人，因此一直夹着尾巴做人。这是他第一次带着自己的部队出场，而且还是当作田楷的附属品出场的，唱主角的还是田楷。

陶谦虽然没什么能力，但看人的水平是有一点儿的。他把田楷和刘备一比较，就知道田楷虽然职务比刘备大，但水平和人品远远不如刘备，因此他最后把希望寄托在刘备的身上。他看到刘备的兵力实在太单薄，就下了个文件，拨丹阳郡兵士四千名归他指挥。刘备有了这支部队，立马宣布脱离田楷的指挥，去跟随陶谦。

刘备的这一步走得还是很正确的。因为他知道，他在田楷那里是永远得不到发展的，而且田楷又是他老同学公孙瓒的手下，以后他也不好单干。不如投到陶谦的名下好干事业。因为陶谦不但水平差，而且年纪大，现在又处于危难时期。这个时期是最容易接受坑蒙拐骗的时期。只要稍弄点儿阴谋诡计，就完全可以把陶谦的势力划到自己的名下——这叫借鸡生蛋。

从这一点上看，刘备的眼光确实不错。

陶谦这时不但自己头脑发晕，而且手下也没有什么人才，面对曹操夜以继日的进攻，已经连叫苦的力气都没有了。现在看到刘备带着关羽和张飞前来当自己的下属，觉得身上的压力减轻了许多。他为了让刘备安心下来为他工作，还上了个表，请求任命刘备为豫州刺史。

长安城中的那几个当权者，现在连自己也管不住，天天忙享受，也不敢得罪东边的这些牛人，不管有什么要求——只要不要钱不要地盘不要他们的生命，他们什么都答应。反正他们也管不到豫州那个地方。

刘备就这样成了豫州的一把手。后来人家都叫他“刘豫州”，其实

他连豫州在哪还搞不清楚。他把豫州刺史的办公地点设在小沛——这可是徐州的辖区范围。

大家很快就发现，刘备投靠陶谦实在是投靠对了。

因为没有几天，陶谦就“病笃”了。病笃是什么意思？放到现在就是医院可以下病危通知书的地步了。

在陶谦那口气准备咽完的时候，他还想着之后徐州应该怎么办？当然，他的内心世界是想把这块地变成陶家永远的自留地。可他知道，他的儿子们没有一个是曹操的对手，如果让他们来接手，估计没几天，不但徐州保不住，只怕陶氏全族也会完蛋。

他问大家，徐州怎么办？

大家都不知道怎么办。

最后，他对糜竺说：“非刘备不能安此州也。”此话是《三国志》刘备本传里的原话。看起来，好像是陶谦心甘情愿地把徐州让给刘备的。罗贯中也是根据这个话，大力渲染一番，搞出了个“三让徐州”的经典故事来。我想，肯定是刘备事先已做好了大量的拉拢工作，把陶谦手下的那些死党全都搞成自己的朋友——刘备在这方面是有过人能力的。你想想，他跟赵云才认识没几天，就让赵云这样的好汉变成他最彻底、最纯粹的死党。现在他带着极大的政治目的来到徐州，他不能不发挥特长，把陶谦的手下全部收编才怪。最后陶谦一看，除了他自己之外，所有的人都变成刘豫州的人了。他如果不主动说这话，估计他一挂之后，不但徐州成为刘备的地盘，恐怕他的子孙们也没有好日子过。为了让子孙留有一条活路，就只有交出徐州，而且他这话还是对糜竺说的。

糜竺是当时徐州的富翁。事后刘备又成为他的妹夫。他后来这些身份的转换，都是做好前期准备工作的。

陶谦说完这话之后就死了。

陶谦一死，糜竺就向大家宣布了陶谦的政治遗嘱，要求大家按陶谦的既定方针去做，带着大家去迎接新的徐州领导人刘备。

如果刘备看到那颗大印，马上就一脸傻笑地接过，他就不是蜀汉先主刘备了。他在大家的眼前，摆着他长长的手臂，用世界上最诚恳的口气说：“不敢当啊。”

陈登说：“徐州是个好地方啊。不但人口众多，而且资源丰富，你要是在那里立足，前途一片光明啊。”

刘备仍然说：“我没这个水平啊。现在袁术就在附近，他家‘四世三公’，根正苗红。最好让他来当这个领导。”

陈登说：“袁术算什么东西？他除了那块‘四世三公’的招牌外，什么都没有；除了那副脾气之外，什么水平也不高。只要占领了徐州，你要拥有十多万部队，容易得很。有了这么多兵力，什么基础都可以打好啊。”

大名士孔融也出场，说：“怕什么袁术？这家伙是个等死的人物，再怎么折腾也成不了大事的。现在老天把徐州给你，你要是推辞，会后悔到死的那一天。”他的原话是：“袁公路岂忧国忘家者邪？冢中枯骨，何足介意。今日之事，百姓与能，天与不取，悔不可追。”

到了这时，刘备就在心里偷偷地笑了——徐州的官员、全国的名士，都在代表徐州人民劝他当徐州的老大，他再不当，徐州人民不会答应，全国人民也会把他当笑话。为了不辜负徐州人民的深情厚谊，他只有硬着头皮把徐州划到自己的名下了。

从这一招上看，刘备确实是个天生的玩儿政治的料儿。

刘备不但是个玩政治的料儿，运气也很不错，在陶谦病危、权力交接的关键时刻，曹操却没有前来大规模进攻。

当然，曹操不来进攻，是有原因的。

第六章 长安乱

幸亏有荀彧和程昱

曹操这时没有进攻徐州，并不是怕影响陶、刘之间的权力交接，而是他自己也碰到了麻烦。

此前，他在郯县以东，曾跟刘备交战过一次，把刘备收拾了一顿。

按他的计划，这次出动，一定要把徐州拿下来，一来为老爸报仇，二来扩大自己的地皮，是一次非常划算的军事行动。

而且在这个时期他的计划完全是可以实现的。

可有时计划就是赶不上变化。

在他牛烘烘地要搞定陶谦、横扫刘备时，人家也来找他的麻烦了。

这个麻烦可以说一半是他造成的，一半是由吕布造成的。

现在曹操的根据地是兖州，跟他接壤的是张邈。他跟张邈的关系很铁。以前袁绍跟张邈闹矛盾时，让曹操去杀掉张邈，但曹操坚决反对。

曹操刚听到老爸被杀，不但决心把全部家当带过去与陶谦大战，而且还做了自己光荣牺牲的打算。他在出发时，对家里人说：“我若不还，往依孟卓。”孟卓就是张邈的字。由此可见，他对张邈是放心的。

本来，张邈对他也很放心，绝对不会在他把全军带走去打徐州，乘兖州空虚时，踢他一脚。

可是很多“本来”是不靠谱的。

当吕布从袁绍那里跑出来去投奔张杨时，路过张邈的地盘，就顺便去张邈那里混了一顿饭。两个人本来不是什么好朋友，可因为现在都是袁绍的对头，因此酒杯一碰，就成了好朋友。在吕布跟张邈分别的时候，两人还互相发誓，要跟袁绍斗争到底。袁绍听说之后更加生气，恨不得把这两个家伙集体搞定。

袁绍的愤怒很快就让张邈知道了。张邈虽然跟吕布发誓跟袁绍斗争到底，但知道自己的力量跟袁绍一比，跟鸡蛋比石头没什么两样。他更怕哪天，曹操受不住袁绍的教唆，真的把他一刀砍了。

当然，如果仅仅是这样，张邈也只是在那里怕着，不会对曹操怎么样。

另一件事的发生，直接让曹操触到了霉头。

此前，九江原太守边让在大众面前拿曹操开涮了一回，曹操一听，觉得太丢脸，就生气起来。于是后果很严重，曹操在一个天气很平常的日子里，让人把边让抓起来杀掉。他杀完边让之后，发现边让的老婆漂亮得很，就一脸淫笑地让她把户口转到他的名下了。边让也是个名士——也只有名士才有拿牛人开涮的胆子。大家听说之后，都对曹操很有意见，怕哪天曹操生起气来，自己的后果也很严重。

其中意见最大的就是陈宫。他知道自己性情刚烈，嘴巴关不住，怕自己已经在某个地方某个时候说了得罪曹操的话，怕曹操哪天心情不好起来，又来个先杀自己，再“并其妻子”，那可一点儿不好玩，于是就有了离开曹操的打算。

《三国演义》里说陈宫是在曹操杀吕伯奢一家时，把曹操的人品看穿就离开曹操的，而新三国也把这个情节照搬。其实，陈宫是在这个时候对曹操有意见的。他有了意见之后，也没有像罗贯中写的那样，偷偷地溜走，而是先潜伏下来，找了几个与自己一样心情的同党“共谋叛操”。这几个同伙当中，就有张邈的弟弟张超。

陈宫就这样跟张邈挂上了钩。

陈宫跑过去，做张邈的思想工作，说现在天下都乱成这个样子，他老是在这个地方窝着，跟在夹缝中生存有什么两样？可现在这个世界能让他这样在夹缝中生存么？现在曹操东征，兖州城里空虚，正是他的机会。

张邈一听，确实是这样，只是手下没什么人才……

陈宫说，吕布是个能打仗的人啊。可以把他请来，跟张邈一起搞定兖州，然后“观天下形势，俟时事之变，此亦纵横之一时也”。陈宫的分析很正确，话也说得很有气势，可找了个吕布做搭档，眼力绝对出了大问题。

张邈一听，太正确了。

他马上派人去请吕布过来。吕布到来时，他们还玩儿了个小诡计，派刘翊到处宣传，说吕布是来帮助曹操去打陶谦的。请荀彧马上给吕布提供粮草。

荀彧现在是曹操的头号谋士。

大家一听，现在曹操打陶谦顺手得很，天天捷报频传，还用请吕布这样的人来帮助么？荀彧一听就知道，这几个家伙准备搞事了。

荀彧马上针对张邈进行了军事部署，加强了防守，还派人把东郡太守夏侯惇请过来求援。

吕布看到荀彧这个部署，知道是瞒不住人家了，立马占领濮阳。

这时，兖州城里不但兵力不多，而且很多官员都改变立场，参与了陈宫的阴谋。夏侯惇赶到后，抓了几十个参与叛变的官员，然后都拉到广场处死，形势这才有所好转。

正在这时，豫州刺史郭贡又带着几万人紧急行军而来，一直跑到兖州的首府鄆城城下才立定。大家一看，就知道郭贡是来趁火打劫，

想跟吕布分点儿胜利果实的。所以更加怕了起来。

郭贡虽然信心满满而来，觉得跟吕布夹击兖州，那是只有胜利没有失败的。可这家伙一点儿没有经验，来到城下后，并没有趁着城中军民情绪不稳定时，就拼命进攻，而是来个先礼后兵，在城外牛烘烘地要求荀彧出来，跟他见个面。

这家伙的头脑彻底发晕，根本没有想到，在战场上单挑，荀彧远不是他的对手，可玩儿嘴皮，他能玩儿得过荀彧么？

荀彧本来就怕他一来就没头没脑地进攻。这时所有的军队都给曹操带过去报仇了，城中只有几个勉强能维持秩序的部队，要是真的打起来，结果真的很严重。现在居然叫荀彧去见面，对荀彧来说，确实是件好事。

夏侯惇怕荀彧出城之后就回不来了，劝他千万不要出去。

可荀彧一定要去。

郭贡看到荀彧一个人出来，脸上不但没有惧意，而且还带着笑容，就认为城中肯定还很有力量，鄄城还是硬骨头一块，还是不乱来的好。于是又带着部队急行军回去，虽然没有捞到半个胜利果实，但也算长了见识——其实是一点儿见识也没有长，倒是把他那个智商在历史上展现了一次。

这时兖州全境到处都响应吕布的号召，宣布脱离曹操的控制，只有鄄城、范县、东阿县三个地方还坚定地打着曹字旗号。

更要命的是，那些被俘投降过来的士兵又到处说：“现在陈宫已经带着部队去攻打东阿，派汜嚭去打范县了。”

荀彧一听，也有点儿急了。他知道这两个县兵力比鄄城更少，要是那两个地方的第一把手意志不坚强，估计用不了几天，就都被吕布搞定了。要是再丢这两个地方，一个鄄城还有什么用？这样一来，曹操开创的大业离彻底玩儿完也没有多远了。

现在没什么兵可派，那就只有派个人过去了。

荀彧决定派程昱过去。

程昱是东阿人，而且是东阿的名人，在那里说话还算话，让他过去鼓舞一下那里的士气，让东阿人民在他的带领下，加强一下抗打击的能力，发扬不怕死的精神，拼老命抵挡吕布军队的进攻，或许还有点儿转机。

程昱二话没说，直接出城而去。他先来到范县，去见范县的第一把手靳允。这时靳允也已经明显的信心不足，摇摆态度越来越明显。程昱立即向他分析形势，把吕布和曹操进行了一次鲜明的对比，说吕布的水平跟曹操差得太大了，虽然一时得势，但绝不会永久得势。他要是关键时刻立场不稳定，站错队，跟错人，以后就会只剩下后悔了。请他好好考虑啊。

靳允一听这话，冷汗就流了一身，虽然现在他的家人都已经被吕布控制了，但他考虑来考虑去，觉得还是跟曹操有前途。

这时，汜疑已经带着部队杀进范县境内。

靳允这个人还是有点儿水平的。他就出来面见汜疑。汜疑早就知道范县没什么力量，早就预料到靳允不敢跟他硬碰硬，这时看到靳允果然乖乖地出来，那张脸诚恳得很。因此对他一点儿没有防范。

哪知，靳允正是利用他的这个心理，在请他过来做移交手续时，早已埋伏了几个亲信在那里，等汜疑进来时，他一声令，那几个伏兵冲出来结果了汜疑的性命。杀了汜疑之后，靳允回到城内，动员城里的军民坚守。

程昱这才赶到东阿。东阿的一把手表现很好，早已作好战斗的准备。程昱知道陈宫马上就要到来，便派一支骑兵截断黄河上的仓亭津渡口。陈宫正好带着部队来到，看到渡口被封锁，也不敢来硬的，只得很郁闷地回去。而吕布虽然天天猛攻鄄城，但却一点儿进展也没有。

三城最后都坚持到曹操回来。曹操这次报仇，被吕布、张邈、陈宫在背后猛踢一脚，差点儿彻底完蛋。幸亏荀彧和程昱两人帮他渡过这个难关。

又中了一计

他一回军之后，吕布就怕了起来，赶紧退回濮阳。吕布虽然长得超帅，肌肉也超级发达，但智商却不高——本来这次陈宫给他制造了个历史性的机会，完全有可能把曹操一把搞定。可一看曹操回来，就立即退兵，而且退得一点儿没有水平，大家只是一窝蜂乱跑，跟一群逃难人员没有什么两样。

曹操本来已经有点儿感觉前途不妙了，等看到吕布一口气退到濮阳，做出一副热爱和平的样子来，就笑了：“吕布一夜之间得了一个州的地盘，却不会切断兖父、泰山的要道，利用险要的地形来对付咱们，反而跑回濮阳休息。这家伙也没有什么好怕的。”

曹操知道，现在吕布刚到兖州，虽然占领了大量地皮，但脚跟仍然没有站稳，因此立即决定向吕布反击——否则，等帅哥缓了一口气，又有陈宫专门为他提供阴谋诡计，还真不好办。

曹操以为吕布是个很傻很天真的人，把他玩儿死不会花什么工夫。哪知，才一面对面，曹操自己倒差点玩儿完。

这个情节是这样的：吕布有一支部队在濮阳城西。曹操带着部队连夜过去袭击，取得了胜利。可想不到吕布行动很迅速。曹操还没有来得及撤走，吕布就带兵过来援救。

曹操躲不过，只得跟吕布来个硬碰硬。双方放开手脚你死我活。吕布更是亲上第一线，带头冲锋陷阵。从早晨一直打到太阳落山。曹军虽然还在拼命抵抗，没有崩溃，但形势已经越来越危急了。曹操知道再不想办法脱离战场，他就会永远也走不出去了。情急之下，曹操又搬来“重赏之下必有勇夫”的老一套：谁能冲破敌人的阵地，回去就

有奖又提拔。

这一招真的有效。

典韦站了出来，组织了一批体能好、胆量足的人开到战场第一线，抵挡敌人的进攻。

这时吕布军向他们拼命放箭，战场上箭如雨下。可典韦对这些看都懒得看一眼，只对这些不爱生命只爱钱财的壮士大声说：“等敌人靠近十步了，你们再告诉我。”

过了一会儿，人家大声向他报告：已经十步了。现在只有九步了……

典韦仍然在那里摆酷，说：“五步再告诉我。”

过了一会儿，人家便又大声向他喊：“只有五步了。”

典韦听到这些声音已经颤抖得要命，估计真的只有五步了，便大叫一声，挥着铁戟向敌阵冲过去。这家伙的武力指数有多少，罗贯中已经告诉大家了。那些与他直接面对面的敌人纷纷倒下。

吕布军一看，碰到战神了，谁也不敢正面与他进行肢体接触，就只好不断地后退。

曹操这才得以冲出去。回到营中，曹操果然大力表彰典韦，而且提拔他当自己的警卫团长，每天带着一百多条好汉跟在自己的周围，当他的贴身保镖。

曹操并不是因为这次突发的意外事件而怕了起来。他仍然跟吕布战斗下去——不把吕布搞定，重新拿回兖州地皮，他的事业还有什么前途？

吕布也知道曹操不会放过他，因此也在开动脑筋，想着如何把曹操一脚打翻在地，让他永世不得翻身。

吕布这一次还真的想到了一个很好的计策。这个计策就是一个反间计。而且这个计策实施得很成功，就差那么一点儿就可以把曹操的脑袋砍掉，完全改变后来的历史。

当时濮阳城里有个姓田的，不但是濮阳城里的首富，而且田姓又是这里的大姓，很有威望，连曹操也知道这个家伙。

吕布找到他，让他派人去联络曹操，对曹操说，愿意当曹军的内应。只要曹军愿半夜来袭击濮阳，他们就在那里开门接应，来个里应外合，把吕布一把搞定。

曹操一听，觉得太好了。现在就是打死他也不相信，这是吕布搞出的反间计。他一直认为，吕布那个脑袋哪能想得到这么个复杂的反间计来？当然，这个反间计并没有什么复杂，但对像吕布这样的人来说，那是太复杂了。

于是，他就一脸兴奋地跟那个姓田的家伙做好联合的暗号，然后半夜出发，准备让大军突然出现在吕布面前，先把吕布吓瘫，然后再把他抓起来。

他来到城外时，一通暗号，城门果然打开。他觉得这个老田真是不错，心里说：吕布你就等死吧。

他当场下令放火烧掉城门，表示自己绝不后退。哪知，才冲到半路，一彪人马突然杀来，还高声叫喊：“曹操中计了。”

曹操一看，还真的中计了。吕布部队早有准备，把曹操的部队团团围住，拼命砍杀。连曹操都已经毫无办法，其他人还能怎么样？

曹操不但无法组织有效的抵抗，而且他本人也被敌人的几个骑兵抓住。

如果这几个骑兵认识曹操，历史就会从这一刻起改写。可是这几个骑兵运气实在不好，连大名鼎鼎的曹操也不认识。

曹操被他们抓着，心想这回肯定完了。哪知，那几个士兵却满脸横肉地对他大吼：“曹操在什么地方？你不说，老子就砍了你。”

曹操听了这个话，知道自己的命还可以捡回来，忙指着前面说：“那个骑黄马的人就是他。”

那几个士兵一看，光火中，果然有个骑黄马的正在狂逃。他们怕耽误了抓曹操的工夫，也来不及把这个到手的俘虏砍一刀，立即拍马向那个假曹操追过去。

曹操躲过一劫，就从大火中冲出，拼命跑路。

回到营中时，曹操对自己进行了一次深刻的检讨，然后亲自去慰问士兵，把责任都揽到自己的身上。

吕布再次错过了一次机会。

通过这几次大战，曹操知道想纯粹靠取巧是打不垮吕布的，只有踏踏实实地去战斗，才能把吕布搞定。于是大搞军事建设，制造先进的攻城器械，然后再向吕布进攻。

双方又打了多场战斗，相持了三个多月，都不分胜负。最后，两边的口粮都消耗得差不多了，两人都觉得饿着肚皮打仗，实在没有多大意思，就都罢手不打了。曹操回到鄄城。吕布带着已经疲劳不勇敢的军队来到乘县，居然被当地的民团武装打了个大败，不得不退到阳山。

在曹操粮食紧张的时候，袁绍就派人来劝曹操把家人都送到邺城，那是袁绍的首府，有吃有喝，可以过上幸福生活。曹操当然知道，袁绍这是在耍花招，等他把老婆孩子送到那里后，就成了袁绍的人质，那时袁绍就有摆布他的资本了。可到了这个时候，曹操的信心也有些打折扣了，真的想让家人去那里吃袁绍的饭，说不定袁绍的心情放松起来，还会送一些粮食过来救急一下。

人一进入困境，智商也跟着下降，即使曹操也是如此。

幸亏程昱坚决反对，强烈要求曹操不能这样，一定要咬紧牙关，挺过这个难关。曹操本来就是聪明人，听了程昱的话，立即中止了把家人送去邺城的行动。

曹吕之战暂告一段落。

韩遂和马腾出来搅了一下

我们再回过头来看看长安城的那几个家伙。

这时的长安政府的大权还是由李傕、郭汜、樊稠、张济分享，是名副其实的集体领导制。

这四个人原来都是董卓的手下，本来应该可以做到和平共处，有事好好商量的。可权力这个东西一掺和进来，所有的关系都会乱套。

李傕他们控制长安后，西凉的另两股势力又冒了出来。

其中一股是韩遂的势力，另一股是马腾的势力。

马腾就是大家最熟悉的马超的老爸。根据马腾自己的说法，他是东汉制造了“马革裹尸”成语的马援的后代。他的老爸曾任天水兰干尉——一看这几个字，就知道他老爸的官也只有芝麻那么大。而且这个芝麻大的官他居然也守不住，当几天就下岗了。最后连回去的路费也没有，就留在陇西，跟个羌族的美女成了家，结果就生了马腾。马腾是不是马援的后代，很值得怀疑，可他是汉羌混血儿却是绝对的。马腾的青年时代很穷很苦，天天跑到山上砍柴，然后背到城里卖，累得要命，可很少知道吃饱饭的滋味。不过，据说其“为人长八尺余，身体洪大，面鼻雄异”。而且他还比较厚道，人品比他的儿子要好多了。汉灵帝末年，凉州刺史耿鄙的吃民政策一个接着一个，那一带就爆发了一系列的群体事件。氐、羌等部落都宣布与政策作对。

当地的各级政府便到处征兵，用来对付这些群体事件。马腾觉得去当兵一定会比他卖柴有前途，于是也报名去参军去了。

领导一看到马腾，就知道这是块打仗的好料儿，只经过面试就让他为军从事，带着一支部队。他还真有两手，没几天就立了大功，被提拔为军司马。

不久，耿鄙被杀死，西凉就乱了套。马腾跟韩遂结成统一阵线，专门跟政府军作对。

韩遂是西部的造反专家，朝廷虽然多次派兵镇压，可老是镇不住他。当年董卓也曾多次跟他干仗，算起来应该是死对头才对。可这个世界就是没有永远的东西，既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

董卓被关东诸侯逼回关中之后，马上就宣布与韩遂和马腾和平相处，并请两人带兵过来一起对付关东那些人（《三国演义》里说，马腾是讨董卓十八路诸侯中的一员，显然是没有根据的）。

韩遂虽然热衷于造反，其实也没有什么远大理想，这时看到董卓过来拉拢自己，让自己成为朝廷命官，而且还可以到中原玩儿玩儿，就觉得高兴，与马腾带着全体人员向长安而来。

他们到长安时，董卓正好被王允和吕布干掉，连董卓的面也见不到，更没有接到那盖着皇帝公章的委任状，心情一点儿不爽。

幸亏李傕他们在搞定王允之后，还把他们当成自己人，补办了张任命书交给他们：韩遂为镇西将军，带着部队回到金城当一把手；马腾为征西将军，带着部队到屯地驻防。也算帮董卓给两人有个交代。

马腾不知为了什么事去走了一次李傕的门路。可李傕却说现在杜绝走后门，公事公办。

马腾一听就火了，便打算派兵过来，让他知道，这个世界究竟谁怕谁。

不知是李傕的安排，还是汉献帝自己的主张，这个小皇帝在马腾准备打仗的时候，派了个使者前来，劝两人要以和为贵。韩遂大概也觉得太无聊了，便也想参与一下国家大事，带着部队从金城赶来，高

调声称是来调停马李之争的。

哪知，韩遂到了现场之后，还没开展几步调停工作，就把调停人的身份给调整过去了。他把自己调整成了马腾的同盟，共同向李傕叫板。

两人还找了几个李傕的反对派，让他们在长安当潜伏人员，等他们的部队开到长安时，为他们打开城门，让他们的大军杀进去。可那几个潜伏人员的保密工作做得太差，做内应的方案还没有最后定稿，就给李傕知道了。他们知道秘密泄露之后，赶快跑了出来，居然逃得性命。

兴平元年二月，马腾和韩遂联军开到长平观。

李傕派郭汜以及他的侄儿李利带兵过去，对马韩联军发动进攻。马韩两人打了个败仗，带着部队退回凉州。

李傕虽然教训了马韩一次，但他觉得这个社会现在太复杂了，最好不要跟人家为敌到底，因此，在取胜之后，仍然给两人提拔了一下：以腾为安狄将军，遂为安降将军。

如果只是马腾和韩遂闹一闹，事情还不算复杂。可是在对付这两人时，李傕跟樊稠却爆发了矛盾。

本来李、郭、樊、张这最高层的四驾马车，拿到大权之后，就都觉得自己很了不起。他们开始时，只看不起别人，后来发展到连自己也经常要鄙视一下的地步。于是，大家心里就不断地生气，争斗的规模就从小到大，最后闹得不可调和。幸亏有贾诩在中间协调，才没有擦枪走火。

但最后还是爆发了起来。

直接导火索就是在跟马腾较量的战场上。

虽然在这次战斗中，樊稠他们取得了胜利。可因为李利在作战中

磨洋工，樊稠本来就跟李傕不和谐了，这时正好找到借口，就大骂李利：“人家是来要你叔叔那颗脑袋的。你却用这个态度来打仗。你以为我不敢杀你吗？”

他们的这个关系被韩遂看到了。

韩遂和马腾被樊稠打败后，不断后退。樊稠一直跟在他们的后面追击。追到陈仓时，韩遂又想到了一个计策，对樊稠说：“咱们本来什么恩怨也没有。现在闹到这个地步，也不是为了个人，而都是为了国家。说来说去，咱还是同一个州的人，现在咱就要分开了，很想跟老兄谈一谈。”

樊稠当然不知道这是人家的阴谋，傻乎乎地就答应了他的要求。

韩遂说，这是两个人的聊天，属于个人隐私，还是让手下的子弟兵们离远点吧。

樊稠仍然感觉不到这是个阴谋，又答应了韩遂的要求。

于是，两人一挥手，双方的士兵都向后退开，退到不能听到两人说话的地方才停下来。

两人就在那里聊天，聊的内容其实都是无聊的话。但韩遂硬是把这些无聊的话，跟樊稠聊了大半天。后来，两人在聊天中感情进一步加深，居然各自骑在马上握起手来，让人越看越觉得两人的关系亲密无间。

这个镜头完全被李利看在眼里——这正是韩遂的预期效果。

李利什么也不说，跑回到长安后，就直接去向他的叔叔李傕报告，樊稠在战场上跟韩遂进行亲切交谈。难怪马腾和韩遂能够在大败之后安全撤退。

本来李傕和樊稠就已经有分歧了。樊稠的头脑比较简单，但却是个打仗的料子。在部队里，谁在战场上狠，士兵就崇拜谁。李傕看到

樊稠这么得到士兵们的崇拜，心里早就不爽了。这时听到李利的报告，心里就更加有气了，认为如果不早日让樊稠消失，他就会消失。

樊稠还不知道李傕已经很生气，还向李傕报告，他准备带部队进驻函谷关，防御关东那些人，但部队不够，请李傕给他增兵。

李傕一看，还能给你增兵？但他一点儿不露声色，叫人过去很有礼貌地请樊稠过来，说是讨论一下目前的军事形势。通知发出去之后，他就在会场上布置了几个刀斧手。

樊稠当然不知道，一脸兴奋地过来开会。李傕进了会场，大声说：“我宣布——”

樊稠以为他是在宣布开会。哪知，他宣布的是樊稠的死刑。

大家看到樊稠就这样被李傕杀掉，心情就更加复杂起来。

吃醋的恶果

在后董卓时代的“四驾马车”中，原来李傕跟郭汜的关系最铁。可最后，跟他闹得最上规模的就是郭汜。

他跟郭汜闹矛盾倒不是权力之争，而是因为女人。而且这个女人根本不是什么美女，而是郭汜的老婆。

李傕知道自己杀了樊稠，别人对他的议论会很多，所以一定要跟郭汜搞好团结友爱，要在原先的兄弟关系上更进一步，因此就经常请郭汜到家里来。

郭汜也把李傕当成兄弟，对方一请，他都一脸笑容地过去，有时喝多了，就干脆在李家睡大觉，第二天继续喝。

这样一来，郭汜的老婆就不高兴了。她很快就发现李傕的那个丫头长得很漂亮。她的心里就乱了起来，怕郭汜再在那里夜不归宿几

晚，肯定会跟那个小美女搞上了。

她恨不得把那个小美女砍死，但她没有这个能力。最后，她想，只有想办法阻止郭汜再去李家喝了。

她很快想出了一个计策。

这个计策就是三十六计里的反间计。

反间计很简单，但一经得逞，危害很大。

有一天，李傕给郭汜送一包美食。郭汜老婆一看，机会来了，立马把郭汜叫来，从美食中挑出那几粒豆豉，说：“这是毒药。谁吃谁死。不信，请你吃吃看。”

郭汜一听，当然不敢吃。两只眼睛盯着那几颗黑黑的东西，越看越像是传说中的毒药。

郭汜老婆看到老郭的脸上全是害怕的神态，知道自己的计策成功了，便进一步说：“鸡笼里都容不下两只公鸡。李傕能容得下你么？我就不知道，你到底吃了什么药，这么相信李傕？李傕是什么人？你比我更清楚。”

郭汜的头脑比樊稠更简单，听了老婆的话，又联想到樊稠的死，于是就开始提防李傕。没几天，李傕又请郭汜喝酒。

郭汜肯定是个超级酒鬼，虽然已经对李傕有防范，但一看到名酒，就忍不住又猛喝。一猛喝就猛醉。醉过之后，又拍着脑袋想，好像这酒没有喝多少啊，怎么醉到这个程度？肯定是李傕在酒里放毒了。

如果他的脑袋好用一点，智商再高一个点，他就会发现他的这个推断很不靠谱。可他的智商只允许他有这个推断。

这样，他就彻底把李傕当成了敌人。过不了几天，李傕要再请他喝酒时，他大骂李傕，你想再毒死我啊。

李傕的脾气本来就大，一听到这话，当然要暴跳如雷。

手里有兵的人，生气到这个地步，想不动武都难。

于是，两人骂过之后就大打出手。

汉献帝派几个人过去对两人开展调停工作。可这两个人带着部队继续打。

两人打了几场，都不分胜负。郭汜后来认为，只有把皇帝弄到手，自己才能在政治上掌握主动权。于是筹划着把汉献帝劫持过来。

这个计划本来不错，可他的保密工作做得不好，以为跟自己的人都是自己的死党。可他的手下还是有反对派。这个反对派平时不作声，这时却偷偷地溜出来，跑到李傕那里，把郭汜的计划都提供给李傕。

李傕一听，当然不会让郭汜的阴谋得逞，立即派他的另一个侄儿李暹带兵过去包围了皇宫，抢在郭汜的面前把汉献帝弄了出来，直接带到李傕的大营里。

李傕把皇帝弄到手后，又把国库里的现金都搬到自己的营中，然后下令一把火把皇宫烧掉，让郭汜只能抢到一把灰烬。

郭汜抢不到皇帝，就把百官都抓起来，关在自己的营中当人质。

这些动作做完之后，两人又分别召开军事会议，准备向对方开展春季攻势。

李傕联络了千名羌人和胡人作为外援，对他们拍着胸脯说，只要你们帮我搞定郭汜，以后什么都会有。

这些人一听，都很兴奋，表示一定要勇往直前。

郭汜请不到外援，就用现金收买了李傕手下的张苞，让他们来个里通外国，一起把李傕打倒。

汉献帝兴平二年（195年）四月，郭汜抢在李傕之前先发动进攻。他的智力这时超常发挥起来，认为自己有了内应，就应当快点儿动手，否则，让人家知道自己的阴谋，那可就什么都完了。因此，就抢在前面在夜里向李傕突然发动进攻。

这次军事行动不但时机选得很对，而且又有里应外合的优势，要一把搞定李傕并不难，而且战斗一开始，主动权就牢牢地控制在郭派手里。可事情有时就是喜欢发生意外。

郭汜在发动进攻时，攻势确实很猛，箭头不但射到献帝的帐中，还把李傕的左耳也射穿了。

而在这个时候，内应张苞也按计划放火烧营来接应郭汜。如果这火一烧，李傕部队肯定会乱成一锅粥，谁也无法组织力量来抵抗了。哪知，张苞准备的放火工具连续点了几次，最后是心里发火，真正的火却没有烧出来。

这时李傕的另一个死党杨奉已经率兵赶到，在外面拼命挡住郭汜的进攻。

郭汜在外面发了数次冲锋，但却看不到里面火光大起，以为内奸已经完蛋。内奸没有了，他这个进攻就没有什么意义了。因此就退了下来。最后张苞脱身跑到郭汜那里。

李傕怕郭汜又搞什么阴谋来抢汉献帝，就把献帝关到董卓修建的那个北坞里。

献帝又派人去给两人做调解工作，但没有成功。

两人一直混战几个月，谁也没有把谁打残。到了汉献帝兴平二年的六月，李傕的阵营发生了变化。

这个变化是杨奉搞出来的。杨奉原来是李傕的死党，不知是什么原因，突然对老领导不爽起来。他决定想个办法把李傕直接搞定。可阴谋诡计一不小心泄露了出来，他搞不定李傕，就带着自己的部下，

单干去了。

本来李傕跟郭汜的力量就处于同一档次，才让双方老是分不出胜负。这时杨奉一宣布单干，李傕的势力立马就单薄起来。

这时，同属于后董卓时代的“四驾马车”的张济出场了。他虽然是四驾马车之一，但在三驾马车你死我活时，他却保持沉默。现在他们闹得差不多了，他才出来。

他出来前，肯定对形势进行过全面的分析评估。因为此前，无论从地位、职务还是手中的实力，他都比不上另外三驾马车。现在他们玩儿了这么久，肯定已经玩儿得很累很受伤了，他的力量肯定都比他们强。应该是他出手的时候了。

张济从陕县出来，高调宣称来给李、郭开展调停工作，化解两人之间的矛盾，然后打算把汉献帝迎接到弘农去居住。献帝也觉得长安不宜再住下去了，很想回到洛阳，便派使者给李、郭两人传达圣旨，让他们听从张济的调解。使者反复跑了十多次，李傕和郭汜这才表示同意。他们还达成协议，互换儿子作为人质。

大家一看，似乎看到和平的曙光了。哪知，还是起了波折。

这个波折又出自一个女人。这次是李傕的老婆。她很爱她的那个儿子，听说要把儿子送到郭汜那里当人质，就受不住了。

李傕也是个怕老婆的料儿，因此又当场撕毁了这个刚刚发布的协议。

双方暂时还没有找到解决的办法。

李傕营中那些羌人与胡人这时又跳了出来。因为此前李傕答应过他们，只要他们帮他去对付郭汜，就满足他们的要求。于是，他们为李傕拼命了几个月。这时双方停战，他们认为任务已经完成，现在是李傕兑现政策的时候了。可李傕却总是没有兑现，让他们觉得很难受。于是，他们就组织起来，天天跑到献帝那里。

献帝觉得很难堪。

侍中刘艾看不过去，就去找贾诩，要求他想办法解决这些人。

贾诩摆了个规模宏大的酒席，把那些羌人和胡人的首领都叫来，一边大吃大喝，一边向他们许诺，不但授予他们爵位，还会给他们很多钱财。

这些少数民族的首领，头脑都比较简单，性格也较豪爽，再加上吃了人家的饭，就都接受了贾诩的要求。

不过他们也就不再为李傕卖命了。于是，李傕的力量就更单薄。

这时，人家又过来调停，李傕就答应同郭汜和解。不过，这次不用儿子互为人质，就改用女儿——反正男女都一样嘛。

两人一和解，汉献帝就决定东返。

可郭汜又不甘心让皇帝返回洛阳，在途中做了几次手脚，都被人家识破。后来，杨奉、董承、李定等几家势力又加了进来，人员越来越复杂，乱子也越来越多。而这些人为了争皇帝，又互相拳打脚踢，最后都消耗得差不多了。

他们的这些动乱，比起此前和此后的那些乱子来，简直是小儿科。但因为他们的这些扯皮，他们的相互消耗，却为以后曹操的挟天子以令诸侯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不过，现在的曹操对这个后来著名的“挟天子以令诸侯”连想都没有想到。

袁绍最大的失策

让我们再来看看曹操。

曹操经过休整，那口气又恢复了，便决定再跟吕布对决。

兴平二年（195年）的闰五月，曹操向驻扎在巨野的吕布部将薛兰、李封发动军事行动。吕布接报后，赶紧过来救援。但“不胜而走”。曹操斩掉薛兰，然后进军乘氏。

这时，曹操知道陶谦已死，觉得徐州还是个好地方，便想先去把徐州抢到手中，然后再来找吕布的麻烦。

但荀彧却坚决反对，并有理有据地摆出了他的理由：“主公本来稳坐兖州，平定山东，事业已经初见成效。而且兖州地理位置很重要，现在虽然到处被破坏，有点儿不宜人居。但它处于黄河和济河之间，还算是个易守难攻的地方，比起‘关中’和‘河内’一点儿不差。所以，现在咱要做的就是先把这个地方巩固下来，这是咱们基础的基础，坚决不能马虎对待。现在咱们已经搞定薛兰，如果再分兵去攻打陈宫，他一定不敢再有别的打算。咱就可以乘机储备军粮，完全可以一举打败吕布。搞定了吕布之后，咱再向南跟刘繇联手夹击袁术，进而把淮水、泗水一带划归咱们的版图。如果现在不管吕布，让他在咱的后背乱打乱踢而不顾，却带兵去攻打徐州。真的会有胜算么？因为有吕布在背后，咱就很难办了。多留兵，就打不下徐州，少留兵，只有让老百姓来帮忙守城了。吕布要是乘虚进攻，估计又会出现全州只有三城在手的局面了。这样，兖州还算在咱们的手中么？更可怕的后果是，到时连徐州也拿不下，咱就真的无家可归了。现在陶谦虽然已经死了，但徐州人民经过多次的战斗，现在肯定能够团结一致，共同对付咱们。再加上，咱们一过去，他们就必然来个坚壁清野，让咱们找不到粮食。这样，咱既攻不下徐州，又没有抢到军用物资，不用几天，咱们的十万精兵根本不用人家过来打，就先自己玩儿完了。另外，上次主公攻打徐州时，屠杀得太过分了。现在徐州人民一提起主公，个个都恨不得杀了咱们。所以，到时他们肯定人人拼命，即使咱们拿下城池，徐州人民也不会归降，咱还得花大力气去整顿，拿下徐州跟没有拿下徐州就没有什么区别了。你好好再考虑一下吧。”

曹操一听，这才知道，打徐州的主意原来是个愚蠢的想法，决定按荀彧的这个指导思想去做。

吕布和陈宫当然不会在那里等着曹操进攻，早已带着一万多人马杀了上来。

这时曹操的身边有不到一千个士兵。

如果一定要死守营寨，跟伸着颈脖让吕布屠杀没有什么差别。

曹操的智商不会降低到这个地步。他看到吕布兵大喊大叫着杀上来，马上把部队分成两个部分，让一部分士兵埋伏在大堤后面，另一部分在大堤外布阵。吕布的部队杀上来时，看到曹操就这么几个兵，大家只要冲上去就行了。

哪知，当他们冲上前去跟曹操那一小撮部队厮杀时，突然堤后喊杀连天，一彪人马猛杀下来。

吕布军一看，原来敌人还有埋伏。难怪这里才摆这几个兵，原来曹操是拿这几个兵来忽悠他们的，是吸引他们上当来的。

他们这次真的上当了。因为，曹操的伏兵也没有几个。只要他们头脑稍为清醒一点儿，曹操再怎么老奸巨猾，这次也是逃不了性命的。可是，吕布一看到人家有埋伏，也不看看这些伏兵到底有多大的规模，便跟着士兵们掉头就跑。

本来，他们完全可以把曹操的这批部队连同曹操一起来个快速屠杀。哪知，这样一来，他们反而被曹操的部队狂砍了一顿，而且一直追着砍到吕布的营寨面前。

吕布打了这个败仗，不但一点儿自尊也没有了，而且连自信心也全部归零，觉得自己实在不是曹操的对手了。

不能打，就只有撤退。

吕布连夜撤军。

曹操看到吕布一夜之间跑得无踪无影，当然高兴得要死，向定陶进攻，也顺利拿下。然后分兵平定各地，兖州全境又差不多都回到曹

操的手中。

吕布只得又找人投靠。

这次他跑到徐州去见刘备。

吕布此前吃够了大大咧咧的亏，这次在刘备面前，表现得很谦虚，极力跟刘备套近乎儿。最后，还请刘备来到帐中，然后安排酒席，请刘备大吃大喝，叫刘备为弟。话是说了一大堆，但来来去去都是那几句礼貌用语，而且还说得一点儿不熟练，显得太没有文化。所以刘备心里很鄙视他。当然，刘备在面上仍然跟他说笑，好像对吕布尊重得要命。

当时刘备比所有的人都知道，曹操是不会甘心让他当徐州一把手的，因此在这个时候，他再怎么对吕布不满，也不能跟吕布撕破脸皮。现在他需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对付随时而来的曹操。吕布虽然一点儿不可爱，但他到底是曹操的敌人。按照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的原则，吕布近期内还可以划归朋友之列。

这段时期，大家都忙着打基础，寻找机会，定好策略，以便能牛到最后。

大家知道，后来曹操能发迹成为中原一支独大的集团，起作用最大的就是“挟天子以令诸侯”这个策略。

其实，最先有这个机会，也最先听到这个策略的不是曹操，而是袁绍。

这段时期，献帝都在西凉那些人的手里转来转去，谁都想控制他一把，过一过当皇帝监护人的瘾。弄得献帝几乎天天过着流浪生活。

不过，他虽然在流浪，但他还是天天向东边行进。

作为皇帝，他始终是各路诸侯关注的焦点。这时大家都知道他正在向东方艰难地行进当中。但这些人也只是关注一下而已，别的想法

都没有。

对献帝目前的情况，袁绍当然也知道，他手下的谋士也知道。

沮授却看出这个落难皇帝身上存在的价值，他马上去找他的老板袁绍，向袁绍提出了一个最富建设性的建议：“今朝廷播越，宗庙残毁，观诸州郡虽外托义兵，内实相图，未有忧存社稷恤民之意。今州域粗定，兵强土附，西迎大驾，即宫邺都，挟天子而令诸侯，畜士马以讨不庭，谁能御之！”

这话的意思是：现在皇帝正在落难的路上，各路牛人其实都是打着皇帝的旗号，壮大自己的力量，谁也不把国家放在心上。现在咱们的地盘已经初步稳定，力量也开始强大，我们可以向西过去迎接皇帝，让皇帝就住在邺城。然后可以“挟天子而令诸侯”。皇帝在我们的手里，谁也奈何不了咱们。咱就是这个天下说话最算话的人了。

这话说得很有道理。如果袁绍真的听进去，后来的历史故事，估计就会是另一种精彩了。

可沮授的话才说完，郭图和淳于琼当场就站起来反对：“今迎天子自近，动辄表闻，从之则权轻，违之则拒命，非计之善者也。”意思是说：把皇帝接到这里住下，以后就有无穷无尽的麻烦，你听他了，你还有什么权？你要是不听他的话，就会被扣上违抗君命的帽子。谁主张把皇帝接过来，谁就是天下最愚蠢的人。

沮授还在坚持：“今迎朝廷，于义为得，于时为宜，若不早定，必有先之者矣。”

可袁绍觉得郭图他们的意见才是正确的。他当了这么久的盟主，虽然不能号令天下，但也在大家的面前说话算话。现在刚刚占领冀州，在冀州的这块地盘上，大家个个都看他的脸色办事，让他心里觉得实在是很爽。如果把皇帝接过来，以后他的头上就还会有个上级领导，他就得天天去向他请示汇报工作，实在太窝囊了。

从这点上看，袁绍要比曹操差多了，他只盯着眼前的小利，一点

儿战略眼光也不具备。即使后来他不输给曹操，也会死在其他敌人的刀下。

第七章 机会其实是均等的

孙策的起点

这时，另一个牛人也开始登场。

他就是后来孙坚的接班人孙策，也是江东第二代领导人。

当然，他现在还成不了江东的领导人。

他的老爸光荣牺牲后，孙家的事业就直接从高峰跌进低谷。当时他才十七岁，把老爸的尸体运回曲阿安葬，然后跑到江都——本来他是长子，可以袭其父的爵位，但他把这个待遇转让给他小弟孙匡用了。他决定再重新打造孙氏的基业，因此到处交朋友时刻准备着，为老爸报仇。

当然，在嘴里说说为父报仇是很容易的，但要真的报仇起来，没有强大的武装力量是行不通的。现在他除了认识一大批朋友外，手下连个跟班的也没有。他决定去找袁术。他的老爸原来就是袁术一派的，也是受袁术之托去跟刘表打仗的。现在就只有去找他了。

史书上说孙策“美姿颜”，身上豪气很重，因此袁术一看到他，就对他很有好感。他请袁术把他老爸的部队还给他，让他去找刘表报仇。

袁术虽然“甚奇之”，但却没有答应他的要求，只是叫他去投靠他的舅舅吴景。说那里是历史上产精兵的地方，可以在那里开展征兵工作。

吴景现在是丹阳太守。他这个丹阳太守来得很暴力。原来他只是袁术一个手下。后来丹阳太守周昕跟袁术翻脸。袁术一怒之下，派吴

景过去进攻周昕。周昕干不过吴景，只得丢下丹阳跑了。袁术很高兴，就任命吴景当丹阳太守了。

孙策一听，就跟吕范一起，把老妈接到曲阿，然后依靠老舅，在当地开展征兵工作，得到几百个新兵。在这期间，他还遭遇了一次生命危险。当他经过泾县时，被那个地方武装头子祖郎猛揍了一顿，差点被砍下脑袋。

他这才知道靠招募到的新兵去战斗，不但不能报仇，只怕自己会先死掉。因此，他又跑去见袁术，把情况跟袁术说了，强烈要求袁术把他老爸的旧部交给他。

袁术就把孙坚的老部下一千多人都交给孙策，还向朝廷上表，任命他为怀义校尉。

袁术绝对不是个有胸怀的人，但对孙策却很好，曾当着很多人的面说：“使术有子如孙郎，死复何恨？”没几天，孙策手下的一名骑士做了违法乱纪之事，怕给孙策抓住，就逃到袁术的大营里，躲到马房中。孙策派人进去，当场就把那个骑士的脑袋砍了下来。然后他跑过去面见袁术，向袁术请罪。如果是别人，估计袁术早已气得把他痛扁一顿。可现在他却笑着对孙策说：“兵人好叛，当共疾之，何为谢也？”意思是说：对待反叛的士兵，个个都可以军法从事，哪用过来请罪？

从这事当中，我们可以知道，孙策做事是不会乱来的，还是很讲策略的。毕竟，能让袁术这样的人不生气，没有几把刷子还真不行。这样一来，连袁术手下的兵士对孙策也有点儿害怕起来。

如果袁术能把这个态度坚持到底，永远这样对待人才，对待孙策，他的前景就大不相同了。可袁术到底是袁术，没几天就把他那个小家子气表现得十分到位。

本来，袁术想让孙策去当九江太守。

孙策也知道了这个方案，正心情舒畅地等着任命书。哪知，文件

下来之后，九江太守的名字却变成了陈纪。

孙策就觉得很郁闷。

不久，袁术准备去攻打徐州，要求庐江太守陆康提供三万斛米。陆康一看这个数太大，要是都如数给了，庐江人民就只好喝西北风了。他就是答应，庐江人民也不答应，因此便不理袁术的命令。

袁术大怒，把孙策叫来，说：“前次用陈纪为九江太守，是我错了。直到现在还在后悔，这次你要是能够搞定陆康，庐江太守就归你了。”

孙策一听，又兴奋了起来，带着部队去向陆康进攻。陆康当然不是他的对手。当孙策攻进入庐江郡府时，以为从今天开始自己就是太守。当他还在一脸天真地笑时，袁术的庐江太守任命书就已经下来了。可任命书上的名字却是刘勋。

孙策知道袁术是永远靠不住的，要成大事，只有靠自己。

不久，他老爸的老部下朱治过来见他，劝他不要在袁术这里待着，应该想办法夺取江东，打造自己事业的基础。他觉得很对，就把目光转向江东。

正好这时，他的舅舅吴景跟刘繇产生了摩擦。刘繇本来是扬州刺史，他的首府就是寿春，可后来袁术把他赶走。他只得跑到曲阿那里躲开袁术。这时他的力量又有点恢复起来，想回收自己过去的地盘。丹阳就在曲阿的边上，因此他把部队开过来。吴景打不过刘繇，逃了出来，退到历阳。

刘繇又派樊能和张英追杀过来。现在双方正打得你死我活。

孙策就过去对袁术说：“我想回去帮助我的舅舅共同对付刘繇。然后在那里招募新兵。”

袁术知道现在孙策很恨他，把他放走以后肯定会对他不利。可他

又想，现在孙策手里没有几个兵，而刘繇还强大得很。孙策就是有再大的本事，也比不过刘繇。于是就同意了孙策的请示。为了表示自己很大气，在同意孙策的同时，还上表任命孙策为折冲校尉。

孙策当然不在乎这些官衔。现在是谁的力量雄厚谁才是老大。

他带着一千多人出发，一边行军，一边开展征兵工作。等他到历阳时，他的队伍已经有六千人了。

这时，又一个猛人出场。

这个猛人就是周瑜。

周瑜跟孙策本来就是好朋友。当年孙坚自己带兵到外面去战斗，就把家属留在寿春。那时，孙策才十岁，但已经喜欢结交当地的名士。而周瑜跟孙策同岁，听到孙策的名声后，就从他的家乡舒县跑来，去拜访孙策。虽然舒县离寿春不远，但一个十岁的孩子跑出来找一个从未谋面的人，在当时也算是奇闻了。两个小孩儿一聊，就成了好朋友。

后来，周瑜建议，为了以后见面不用跑这么远，你还是跟我去舒县吧。孙策一听，这真是个好办法。周瑜便把一座大院让给孙策居住。

后来孙策因为老爸死掉，就先出来混。

两人已经好久没有见面了。这时，周瑜的伯父周尚为丹阳郡太守。周瑜听说孙策来了，就带着部队过来迎接孙策，并援助他军费和粮草。

孙策看到周瑜，高兴得要死，说：“吾得卿，谐也。”意思是说：我得到你的帮助，什么事都可以做得成。

孙策一到历阳，马上投入战斗，进攻横江、当利，全都攻克，先后把樊能、张英都猛扁了一顿。两人最后只得抱头而逃。

孙策的水平这时处于爆发期，渡江之后，到处打胜仗，几乎到无敌的地步。人们听到传说中的孙策来了，个个都怕得要命。这样一来，孙策被传说成一个吃人的魔鬼。哪知，等孙策真的飒爽英姿而来时，军队都遵守纪律得很，个个喜欢得要命。于是都去慰劳孙策的部队。

他们这时才看清了孙策。大家都愿意团结在他的周围，跟他去战斗。

收拾了周边的力量，孙策开始把目光投向刘繇。

两个猛男真的单挑了一回

他先向刘繇控制的牛渚发动进攻。刘繇在这里存放了大量的武器和粮草，但部署的部队却一点儿不精锐。孙策一发动进攻，那些士兵连几个抵抗动作还没有完成就全部被解决。刘繇的这种行为，等于把经过多年积累的军用物资都送给了孙策。

刘繇虽然在孙策面前显得很没有水平，但当时他在这一带还是很有市场的。几个当地的土豪薛礼、笮融都愿把他当老大。这些人虽然一片忠心，可水平却一点儿不突出，跟孙策一接触，就被孙策“击破之”，连个还手的动作也做不出。

不过，在跟笮融的那一战中，孙策还是遇到了一个麻烦。这战斗也跟前几次战斗一样，战场的形势是一边倒。孙策也像前几场大战一样，带着部队向前冲杀。哪知他正杀得兴起，一支流矢过来，正好射中他的大腿。这次他真的受伤了，伤得连马也不能骑。他只得退回牛渚大营。

有几个降兵把这个事告诉了笮融。本来这个消息对笮融来说，是件好事。哪知这几个士兵只知道孙策中了箭，至于哪个部位中箭，却一点儿不知道，就说孙策已经被射死了。

笮融一听，笑得脸都歪了，马上就派部队去消灭孙策遗留的部队。他以为，孙策死了，那些部队肯定正沉浸在万分悲痛之中。他现在可以在家里等着胜利的消息。

哪知，孙策却没有死，他知道笮融的部队前来后，便命令几百个士兵上前去应付敌人，然后让主力部队埋伏起来。那几百个士兵成功地把敌人带进了埋伏圈。结果自然是“大破之”，取得了斩首千余人的成绩。孙策选了一批嗓门特大的人，跑到笮融的营前，让那些人集体大叫：“孙郎竟云何！”意思是：看看孙策现在怎么样了？是活着还是死了？

正怀着激动心情等着胜利消息的笮融这才知道，那个“孙策已死”的情报原来是错误的情报。把错误情报当成真情况的后果真的很严重。笮融手下的士兵们怕孙策又出台什么阴谋诡计，最后都“惊怖夜遁”。笮融没有办法，不敢再跟孙策面对面，只是“深沟高垒，缮治守备”。不管孙策如何嚣张，他都是高挂免战牌。

孙策连续得胜，就更加活跃起来，到处寻找刘繇的部队作战，又接连拿下湖孰、江乘。最后，刘繇的首府曲阿就孤立地出现在孙策的眼前。

孙策在江东一带横行了这么久，消灭了大量刘繇的部队，夺取了刘繇大量的地皮，并不是刘繇的实力比孙策单薄，而是他手下实在找不到一个像样的人才，最后使得江东战场成了孙策一个人表演的大舞台。

没几天，刘繇的老乡太史慈过来看望他。

太史慈长得很猛，如果把他投放战场，跟孙策应该有一拼，刘繇的手下就建议老大重用太史慈。

现在刘繇是谁都可以重用一下，但他却不愿重用太史慈。他不愿重用太史慈的原因，不是认为太史慈没有水平，而是怕许劭笑话他。刘繇跟许劭关系很不错。在太史慈刚到江东来见刘繇时，许劭看了这

个猛男一眼，就对刘繇说：“此子勇则勇矣，然必折于江！”这话里面鄙视的成分很大。

刘繇一看到太史慈就想到许劭的话，觉得自己要是把一切希望都交到太史慈身上，许劭就会笑他手下人才太短缺。所以他只叫太史慈负责带几个侦察兵深入战地前线，侦察敌军。

有一次，太史慈带着一个骑兵出来执行任务，正好孙策也带着韩当、黄盖等人出来。两人在半路上相遇。

太史慈一看，那不是孙策吗？只要现在就上前把他抓住，江东的所有问题不就彻底解决了？于是他二话没说，直接冲上前去，进攻孙策。

想不到孙策也是个猛男，看到太史慈冲上来与自己单挑，并没有回避，而是举枪迎战，一枪正好刺中太史慈的战马，然后顺势夺得太史慈背后的手戟。而太史慈也不弱，抢到了孙策的头盔。这一次交手，算起账来，应该是谁也不吃亏，属于典型的平局。两人正准备继续较量下去的时候，双方的部队都开到，两人觉得在这么多的人面前胡乱扭打，也太难看了，就都松了手。

到了这时，刘繇仍然不重用太史慈。

孙策向曲阿进攻。刘繇不得已亲自出战。

孙策看到刘繇亲自露头，立马猛冲上去，把刘繇打得全面崩盘。刘繇最后夺路而逃，跑到丹徒躲着。

孙策占领了曲阿。他靠几千士兵，横扫江东，赶走刘繇，在短时间内完成了开创江东大业的基础。相比之下，他比他的老爸厉害多了。他的老爸虽然很能打仗，不管是跟黄巾军干，还是在讨伐董卓的战场上，表现得都很优秀，力量也在不断地壮大。可因为没有正确的指导思想，把袁术当成自己的后盾，最后死得很可惜也很难看。孙策刚开始时，也在走他老爸的路子。可后来，他很快明白，老爸留下的这一套实在太无用了，正好朱治向他提出拿下江东的建议。他马

上调整战略思路，拿下了江东。

一个好的战略思想实在太重要了。

孙策进入曲阿之后，马上对广大官兵进行大力表彰，在第一时间里发布安民告示：“其刘繇、笮融等故乡部曲来降首者，一无所问；乐从军者，一身行，复除门户；不乐者不强。”意思是说：凡是以前跟刘繇混的，大家都不要追查他们的底细，如果愿意继续从军的，一家只出一人，然后全家都免掉农业税。如果不愿当兵的，也不勉强。

这个政策一出台，大家都很高兴，觉得跟这样的人干就是爽，于是都自愿跑出来，穿上孙家军的军装。只十天时间，孙策士兵的人数就涨了两万多人，战马一千多匹，个人“威震江东”。

袁术做梦也想不到孙策只靠一千个士兵，在这么短的时期内就拿下了整个江东地区。现在就是他也拿孙策没有办法。他的心里很酸，但又不能表现出来，就上表推荐孙策“行殄寇将军”。

吕范看到孙策的部队已经开始浩浩荡荡了，也开始军容整齐起来了，但军纪仍然是原来的军纪，就主动要求担任都督，主管全军的纪律问题。

孙策当场任命他为都督。吕范工作真的很卖力，没几天，“军中肃睦，威禁大行”，终于使军队走上了规范化的道路。

忽悠人最恨忽悠人

在孙策的事业不断上升的时期，另外一个三国牛人刘备却进入低潮时期。

你不得不佩服刘备的眼力，他第一眼就看出吕布不是什么好人。但他那时没有办法对吕布怎么样，仍然让吕布在徐州的地盘上住下来。

袁术这时觉得自己好久没有动静了，也应该做出点儿动作来。他觉得现在他最好的攻击目标就是徐州。于是二话不说，直接向刘备宣战。

刘备带着主力部队在盱眙、淮阴一带与袁术比拼，叫张飞留守下邳。

刘备在淮阴前线跟袁术一直打了一个多月，谁也捡不到便宜，但张飞在后方却先出事了。

原来下邳的二把手曹豹是陶谦的老部下，估计他老早就对刘备产生了不满的情绪，后来又跟张飞闹了矛盾。张飞一气之下，把曹豹砍掉了。

张飞这一刀砍下去，大家对他果然有了再次的认识，怕他哪天那个脾气再次发起来，自己的脑袋可就难保了，于是城中就乱了起来。

袁术在前线没有捞到什么便宜，但情报工作却做得很好，知道张飞把刘备后方搞得不成样子了，马上就给吕布写信，请吕布出手，搞定下邳。而且还开列出个很好的条件——只要他能搞定下邳，袁术就给他很多的军粮。

吕布本来就是一个纯粹的机会主义者，个人私心最为严重，只要有点儿利益可图，你叫他干什么他都敢干。接到袁术的信后，便立即出兵，从水路杀上来。

更要命的是，吕布这次还收买了一个内奸。这个内奸的名字叫许耽，职务是中郎将。

这一切，张飞一概不知，认为敌人离自己还远得很，用不着那么紧张。

而许耽却早就做好了一切准备，看到吕布的部队开到，立即按既定计划打开城门，把吕布的部队放进城中来。

张飞这才知道真的出事了，忙出来迎战，但哪打得过人家？最后只好夺路而逃。吕布把刘备的家属都一个不漏地抓住。

刘备听到这个消息后，只得回兵。可到达下邳时，部队已经全面崩盘。

刘备只得收拾残部，要去攻取广陵，想找个地方来歇歇脚。可袁术又放马过来，刘备只得勉强应战，再被打了个大败，便再退到海西。这时，部队的粮草已经宣布用完，士兵们个个都饿得眼睛发花，最后发展到自相残杀的地步。

到了这一步，离彻底崩溃宣布破产已没有多远了。

幸亏糜竺这时出手，这才使刘备渡过这个事业中最难过的关口。糜竺原来是徐州的首富，也是刘备最坚强的粉丝之一。这时看到刘备的士兵都变成饥民，就把家里的财产捐献出来，充当刘备的军费。刘备这才缓过一口气。

虽然这口气缓了过来，但脚下已经沒有一丁点儿立足之地。

刘备最后没有办法，只得派人去见吕布请降。

本来，吕布是不想接受刘备的投降的，可因为袁术突然变卦，不给他送来一颗粮食，心里大为生气。他不但同意了刘备投降的请求，还让刘备继续当他的豫州刺史，气一气袁术。

吕布虽然经常玩儿出尔反尔的把戏，但他最看不惯人家对他也来这一招，所以恨不得立即收拾这个不讲信用的家伙。

他把刘备请来，要求刘备跟他一起跟袁术对着干，先把这个没有一点儿诚信的家伙搞定。刘备当然一口答应。于是，吕布让刘备驻军小沛，他任命自己为徐州牧，部署进攻袁术的行动。

哪知，跟袁术还没有接触，他自己倒先碰到了个麻烦事。他部下那个郝萌不知什么原因，突然宣布造反，连夜向他发动袭击。吕布当

时连衣服都没有穿好，起来就拼命跑路，最后半裸奔到高顺的营中。

高顺的应急能力很强，立即组织力量对郝萌进行反击。双方大战到天亮，最后以郝萌战败而告终。最后，这个造反的家伙又被他手下的曹性杀死。

袁术在他自己挑起的这场战争中，一点儿便宜也没有捞到，反而因为忽悠吕布多了个敌人。可他一点儿不在乎。

袁术这些年来，忽悠成性，脑子里除了忽悠二字外，似乎没有别的办法。他忽悠了别人，最后自己也把自己忽悠了一通。

当时，社会上流行一句谶言“代汉者当途高”。这几个字虽然不是什么难字，可谁也无法知道这个几字的真正内容是什么。这是一句根本不靠谱的预言。

可袁术却在吃饭时也研究这句话，睡觉时也研究这句话。

他在数天之后，终于把这句话的内容跟自己的名字挂上钩了。他认为，这句话里的关键词就是那个“途”字，而这个途字正好指的是他袁术。为什么是他？因为他的字叫公路。“途”是什么？途就是“公路”啊。

大家现在知道这话的意思了吧？这话的意思就是：代替汉朝的人就是袁术。

当然，仅有这个理论还不够，还不能服人。于是，他又从自己的出身做文章。这一次他不再只是把那个“四世三公”挂在嘴边，而是把自己的祖先一竿子打到几千年前，直接挂靠到大舜的头上。然后他说，大舜是土德。而大汉是火德。按照五行的运行法则，土是代火的。

他很兴奋，这不但是他努力的结果，也是上天的安排啊。

本来，他老早就有过当皇帝的远大理想，但手里的资本不行，理

论依据也没有，因此这个“当皇帝”的念头也只是压在自己的心里，不敢让它发表出来。现在虽然力量仍然不怎么样，但有这个理论依据。

他为了当皇帝，早就做好很多前期工作，包括孙坚得到的那颗传国玉玺。

如果看过《三国演义》你一定知道，演义里的故事是，孙策为了从袁术那里借兵，就把那颗传国玉玺当抵押物给袁术。后来袁术就不再归还。其实真正的情节是，袁术老早就知道孙坚得了那颗传国玉玺。在孙坚光荣牺牲后，立马把孙坚的老婆抓了起来，然后到处搜查，终于把那颗玉玺拿到手中。

近来，他想当皇帝的愿望越来越强烈。他一边大力做好当皇帝的前期准备工作，一边比别人更加关注汉献帝的动静。

现在的献帝确实正在像他的愿望那样，越来越困难。

天子东来

献帝去年离开长安，把洛阳当成目的地，因为那几个家伙的互相争斗，使得他仍然还在行进的路上。

公元196年的春节，他是在行军途中度过的，他在半路上做了一个动作——改元建安。从此中国历史进入了著名的建安时期。

这时，他的监护人是董承、张杨、杨奉、李乐。

这四个人又分为两派。董承和张杨认为还是继续向洛阳的好。可杨奉和李乐是西部的人，怕到了洛阳，他们是外来人员，到时就会搞不过董承他们，争吵起来，肯定没有什么好果子吃。于是，就又进入新的扯皮时期。

本来这四个人的力量已经一点儿不雄厚，再闹了这个矛盾，战斗力就又打了折扣。这时，韩暹又过来插上一脚，跟董承打了一仗。董

承吃了败仗，便跑到张杨那里躲着。

杨奉虽然跟董承闹矛盾，但他更不愿让皇帝落到韩暹的手里，于是跟胡才一起，准备进攻韩部。

献帝说，大家都是大汉的子弟兵，不要再打了。居然能阻止了一场战斗。

不久，他们离洛阳很近了。张杨就派董承先到洛阳，修复那些被董卓烧掉的宫殿，以便让献帝回到首都时，有个睡觉的地方。

修宫殿是要经费的。现在董承的手里没钱。太仆张岐给他出了个主意，可以让刘表出资。刘表不是口口声声说自己是汉家亲戚么？

董承就跑过去见刘表。

如果刘表有曹操那样的水平，这个历史的机会就落到了他的手中。可这家伙这时很老实，听到皇帝要让自己出资修复宫殿，就立即同意，其他的想法一点儿也没有。没几天，他就把物资源源不断地输送过去。

汉献帝大概底气也有所提高，命令杨奉他们过来护送他进入洛阳。

杨奉这次倒还听话，马上带兵过来执行任务。不过，走得仍然很慢，到了六月，汉献帝才到达闻喜。

直到七月初一才到达洛阳。这时洛阳还处于破烂不堪的状态。献帝就住在赵忠的家中。到了七月十四日，他发布诏书，大赦天下。

好像一切开始回归正轨。其实完全不是这样。

张杨认为皇帝能顺利回到洛阳，自己的功劳是最大的，谁也比不上自己。他为了让自己更牛一点儿，居然把献帝最先住的那座宫殿命名为杨安殿。然后就带兵出城回到野王，说是准备抵御那些牛人们的反扑。

这时的洛阳，几乎所有的建筑物都已经烧完。原来的繁华地带，都长满了荆棘。官员们只得天天砍开荆棘，胡乱在墙壁之间搭个简易的茅房居住。更要命的是，洛阳城里什么都没有，谁也不送点儿吃的来给这些官员。于是，尚书郎以下的官员都得亲自出去，采摘野菜回来充当口粮。没几天，就有人饿死在那些墙壁之间。那些士兵看到这些人都是当官的，以为他们手里肯定有很多现金，也跑过来，杀了不少人。

袁术对这些情况知道得很清楚。他就更加兴奋起来，直接宣布了他要当皇帝的意图。

大家一听，觉得他凭这点儿资本，连刘备都搞不定，就想当皇帝？但大家知道他的脾气就是听不得反对的声音，因此个个都紧闭着嘴，谁也不说话。

只有主簿阎象不同意，他当场摆了一大堆理由出来：以前周朝都三分天下有其二了，他们仍然没有称帝；而现在的皇帝远远没有犯纣王那样的错误。而袁术的势力不但比不上那时的周武王，就是比起他的哥哥袁绍都不如。这个条件能称帝么？得好好地考虑一下。

袁术一听，阎象说的可是现实，想反驳一下都难，就在那里发呆，跟大家的沉默保持高度一致。

他虽然在会上保持沉默，但还是没有打消当皇帝的想法。他觉得大家不赞同他的意见，那是因为他的这些手下素质太低，没有领会他的意图。他得去招聘几个素质高的人来做他的助理，以便全面贯彻他的思想。现在素质高的人往往就是那些躲在乡下当隐士的名士。他派人去请隐士张范。

张范根本不想去看袁术那张脸，只派他的弟弟张承过去面见袁术。袁术一看，虽然张范没有来，但张承来了也不错。他又傻乎乎地问张承：“我现在地皮很多，士兵也很多，钱财也很多，你看看，我能不能跟齐桓公比一比？我现在想以刘邦为榜样，你觉得可以吧？”

他以为，张承肯定会给他一点儿面子吧？哪知，张承却一点儿不管他的脸面，当场就指出他这个想法是不行的，是一个自绝于人民的想法。他要是硬走下去，后果会很严重的。

袁术一听这话，当然不高兴，马上把张承送走了。

孙策知道他的这些活动后，也给他写了一封信，劝他不要执迷不悟。

袁术本来以为自己现在的部队人口数量庞大，孙策虽然很牛，但一定会怕自己，也一定会拥戴自己。

可一打开信，原来是这些话，真是让人郁闷到极点了。

袁术这一次郁闷，郁闷得很深刻。最后居然发展到“愁沮发疾”的地步。他这时恨透了孙策，就坚决跟孙策断绝了外交关系。

迎天子

而这时的曹操却大不一样。他跟袁术一样，也知道了汉献帝已经到了洛阳。他跟袁术不一样的是，他并没有想着自己去“代”汉，而是想着如何从汉献帝身上榨取他的剩余价值，然后把这些剩余价值大大地利用一番。

他想过去先把汉献帝接过来，以后再说。

可他那些手下也跟袁绍一样，认为现在汉献帝跟个废物没有什么两样。再加上，自己地盘上的乱子还没有全部肃清，献帝那里还有张杨、杨奉一千人在武装保护着。咱们过去只怕未必能顺利把皇帝弄到手。

只有荀彧认为，这个计划可行性最强，并提出了一个与“挟天子以令诸侯”差不多的策略。他的话是“奉主上以从民望，大顺也；秉至公以服雄杰，大略也；扶弘义以致英俊，大德也。”这是个历史性的机

会，意思是说：如果咱们不赶快行动，别的人也看出这个关键点，抢在咱们的前面，把皇帝带走，咱们以后就只有后悔了。

曹操一听，当场拍板，把皇帝带到他的身边来。以后他的话就是皇帝的话。于是，他马上进行部署，命令曹洪带着先头部队向洛阳出发。

但董承他们早已守住各路关口，堵住了曹洪前进的道路。

在曹洪很郁闷的时候，董昭出来，又帮了曹操一个忙。他以曹操的名义给杨奉写了一封信，信中把杨奉吹捧了一番。杨奉读完这封信，高兴得要命，马上就把曹操当成自己人，对大家说：“兖州诸军近在许耳，有兵有粮，国家所当依仰也。”然后请大家联名上表，任命曹操为镇东将军，并袭父爵费亭侯。

这就为曹操进洛阳打下了道义上的基础。

这时，董承和韩暹又闹起矛盾来。韩暹自认为自己护驾有功，说话的口气牛得要命。董承一看他那个牛烘烘的模样，就怕这家伙再牛下去，而自己又不是他的对手。最后他想来想去，看来只有来个里通外国，跟曹操团结起来，共同去对付韩暹。于是偷偷地给曹操写了一封信，请他赶快带兵到洛阳。

曹操刚接到曹洪的报告，说道路被堵了，觉得有点儿郁闷，怕时间一拖，最后什么都捞不到。哪知，董承突然转变立场，曹操立即抓住机会，带着大军进入洛阳。

曹操马上向献帝报告，把韩暹、张杨的罪行罗列了一大串。曹操知道，如果不在这个时候把这两个洛阳城中最牛的人搞定，以后再踢他们花的工夫就大了。

韩暹这些日子虽然牛烘烘的，这时看曹操的部队，就知道要是真的干起来，自己万万不是曹操的对手。现在既然曹操一来就告自己的状，那是绝对容不下他了。于是，连夜卷起包袱，逃到原先的死对头杨奉那里。

献帝虽然一路上受这伙人摆布，一下向东，一下向西，一下大打出手，但他到底还是回到了洛阳，认为韩暹和张杨还是有功劳的，是功大于过的，就下了个诏书，不许再追究两人的过失。从这一点上看，汉献帝要比他的几个前任强多了，如果有个好帮手，他就不会这么窝囊了。可他现在能有个好帮手么？天下乱成这个样子，他只是众人手中的一个招牌，用到他时，个个高举，觉得他没用时，谁也记不住他。

曹操如期地把皇帝拿在手中，为“挟天子以令诸侯”战略的全面实现走出了最为关键的一步。

现在最关键的是，既然来到中原，控制了皇帝，如何在中原站稳脚跟，让自己的事业更加发展壮大。

他问董昭该怎么办？

董昭马上建议，现在洛阳里的这么多将领，每个将领就是一个派别，谁也不服谁。因此，要是继续让皇帝留在洛阳是很不好办的。但皇帝刚刚从长安回来，你要是又把他带到更远的地方，皇帝受不了，广大人民群众也受不了。所以，现在最好的办法是把皇帝带到许县。那里离洛阳又很近。

许县是曹操的势力范围，在那里只有他说了算。

曹操说：“我也是这个意思。可现在杨奉就在附近。听说他的部队很有战斗力。只怕我一动，他就杀过来。”

董昭说：“杨奉此前就混得很不好，所以他才愿意跟你结交。让你当镇东大将军、封费亭侯这事，就是他搞的。所以解决他是很容易的。现在可以派个使者带着一份隆重的礼品去见他，向他表示感谢。他一定会很高兴。然后对他说，现在洛阳没有口粮了，所以想让皇帝到鲁阳改善一下生活。杨奉本来就头脑简单，又是在心情极好的状态，肯定会什么都不怀疑。他一不怀疑，咱就什么动作都可以做了。”

曹操一听，董昭真是太有才了。就按他的办法去做。

没几天，献帝在曹操的安排下，出洛阳向东行进，到达许县，把许县改为许都，成为大汉王朝的另一个首都。一切做得很顺利。

当然曹操还是要让献帝提拔他一下的。曹操在这方面也比之前的那些家伙大气多了。以前李傕他们都是从大到小，按部就班，然后就天天提拔，提了多次，级别也还没有多高。曹操可没那么多时间去玩儿那些虚的东西，他直接就当上了大将军、武平侯。

曹操开始在许都大搞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宗庙，要把许都建成一个真正的首都。

杨奉后来果然觉得曹操把皇帝带到许县有着不可告人的目的，便带部队过来阻拦，但已经赶不上了。曹操本来还不好意思去进攻杨奉，现在杨奉自己送上门来，那是正中下怀。曹操立即高调宣布：杨奉想劫持天子，必须把他坚决打倒。随后大军出动。

杨奉当然打不过曹操，最后四处乱跑，一直跑到寿春当了袁术的手下。曹操顺手又兼并了杨奉的势力。到了这个时候，杨奉才知道，皇帝虽然只是一块招牌，可到了曹操的手里，却被利用得相当成功。

献帝受了很多苦，对关东的那些牛人都有点生气，便给袁绍下了个诏书，把这个原讨董大盟主狠狠地通报批评了一通，说他“地广兵多，而专自树党，不闻勤王之师，但擅相讨伐”。意思是说：袁绍手里军队人口数量多，控制的地盘又大，可只关心自己的事业，一点儿不把国家和皇帝放在心上，天天在那里自相残杀。

袁绍立即上书，把不去迎接皇帝的理由说了一大堆。献帝看到他的检讨还很深刻，也不再说什么了。他不但不能把袁绍怎么样，而且还得提拔一下这个“四世三公”的后代：以绍为太尉，封邳侯。

此前袁绍只敢自称车骑将军，比这个太尉低了几个档次。可袁绍仍然不高兴。因为这个太尉比大将军的级别又低了一个档次。曹操自从出来混的那天开始，职务就比袁绍低。而且曹操后来的那些职务大多都是袁绍上表任命的。现在曹操的势力远远比不过他，基础职务也

没有他的高，凭什么只这么一下，曹操就成了自己的上级领导？

袁绍不服。

于是，袁绍就恨曹操。

曹操也怕袁绍生起气来，真的带着大军杀上许都，那可是谁也挡不住的。他连忙把大将军的职位让给袁绍，自己只当个司空，然后行车骑将军事。袁绍这才算有了面子，暂时平息了那团怒火。

曹操通过这么多年的经验，深刻地认识到，人才才是第一生产力。如果手下没有几个有用的人才，就算资本再怎么雄厚，到头也会被人家玩儿完。他自己这些年来，全靠荀彧、程昱等人在关键时刻帮他出主意。于是，他把荀彧叫来，先任命他当侍中，代理尚书令，成为手下首席谋士，然后叫荀彧赶快给他推荐有用人才。

荀彧当场推荐了他的侄儿荀攸和郭嘉。

曹操刚开始看到荀彧推荐了自己的侄儿，心里面可能有些不爽。可跟荀攸一聊之后，马上大喜：“公达，非常人也。吾得与之计事，天下当何忧哉！”然后当场拍板，让荀攸当他的军师。

至于那个郭嘉就更让曹操惊喜了。

郭嘉后来大名鼎鼎，很多人都认为他的智商绝对不在诸葛亮之下。那时袁绍最被人家看好。于是他就跑到袁绍那里。

袁绍对他还算不错，一碰到他，都很礼貌地跟他打招呼。

他在袁绍那里住了十多天。在这十多天里，他什么都没有做，只是吃饭、睡觉，然后对袁绍进行近距离的观察。最后得出结论：袁绍不是好老板。他还对郭图和辛评说了自己的看法，指出袁绍是个很虚伪的人，在对待人才这个方面上，只是表面上尊重而已，却不会任用人才。而袁绍最致命的弱点就是，他喜欢谋略，可却老拿不定主意，觉得这个阴谋很好，那个诡计也不错。大家想想，在那个混乱的年

代，天天在谋略之间迷失方向，还能成大事么？他肯定要走人了。

可郭图他们却不走。他们看到现在袁术的力量很无敌，谁也没能力向他挑战。

郭嘉知道他们是劝不走的，就自己离开了袁绍。

荀彧就把他推荐给了曹操。

曹操马上过来找他谈话，谈后大声说：“使孤成大业者，必此人也！”

郭嘉出来后，也是一脸高兴，说：“真吾主也！”

曹操当即任命郭嘉为司空祭酒，让郭嘉当了他最贴身的谋士。

曹操还任用满宠为许令。满宠很有当时曹操的魄力。有一次，曹洪的门客在许都做违法乱纪之事，被满宠抓了个现场，然后就开庭审讯。曹洪知道后，去向满宠求情。可满宠却像不认识曹洪一样，一点不给曹洪面子。

曹洪一看，就知道自己那个门客的后果要严重了，立即去见曹操。

曹操立即把各级官员召集起来，说要开个大会。

满宠接到通知后，马上就知道，曹操这是想让他放掉那个门客，因此当场把那个家伙砍了。

曹操知道后，不但不批评满宠，反而大力表扬了他一通：“当事不当尔邪！”

后来，曹操在征袁术回来之后，不但觉得袁术恶心，而且还恶心杨彪起来。他恶心杨彪的理由是杨彪跟袁术有亲家关系。当然，如果只恶心一下，那也没有什么。可他后来居然恶心到要杀杨彪的程度。他亲自出马，说杨彪天天躲在家里策划着要把皇帝废掉，再任命新的

皇帝。他把这件事向献帝汇报之后，就把杨彪逮捕，请满宠开庭审问。孔融他们知道后，马上去见曹操，说：主公这么做不对啊。袁术犯错误，该杀的是袁术，而不是杨彪。曹操说，这事跟他无关，是皇帝要抓的。孔融看到曹操耍赖，就去找满宠。对满宠说，杨彪是读书人，不要搞刑讯逼供啊。满宠却一脸严肃不说话，只是大声叫开庭，对杨彪照样大刑侍候。但大刑之后，杨彪仍然不承认。于是满宠去向曹操汇报，杨彪被他刑讯逼供，仍然没有供出什么罪行。如果没有证据就定罪，会失掉民心，这对他们的事业没有好处。曹操没有办法，只得放了杨彪。开始孔融他们看到满宠对杨彪用刑，个个都愤怒得不得了。后来，他们看到杨彪被无罪释放，这才知道满宠不简单。

后来曹操还接受了枣祗的建议，建立屯田制度。这时天下已经乱了很多年，民众逃命都来不及，哪有时间种田种地，中原一带到处是饿死者尸体。谁也没有办法打到足够的粮食。就连袁绍这时也为粮草苦恼得要命。他现在的士兵都已经靠吃桑葚度日。袁术在长江和淮河之间，天天让士兵们跑到河里，捡蛤蚌来充当主食。

大家想想，连全国最牛的军队都用这些办法来解决吃饭问题了，老百姓还有活路么？

枣祗认为，如果再不想办法从根本上解决粮食问题，再怎么强大最后也会垮下来，就向曹操提出屯田的建议。曹操认为有道理，马上任命他为屯田校尉，任骑都尉任峻为典农中郎将，负责农业生产。

枣祗组织老百姓在许都周围屯田，当年收获谷物一百万斛。其他地方也都按照规定设置主管屯田的官员。这个办法很快大见成效，几年时间，各地的存粮就装满了仓库，为以后曹操事业的大规模发展提供了物质上的保障。

不过，在这个时期，曹操的日子仍然不怎么好过。历史上曾认为，曹操曾经设置过“发丘中郎将”和“摸金校尉”这两个职务。一看这两个官衔就知道都是见不得人的官衔。这两个职务的职责就是专门盗墓的。

据说，曹操因为手头资金短缺，就决定向当年的董卓学习，专门挖富人的坟墓，盗取墓中的现金银财宝来充当军费。当年董卓只是叫吕布临时负责挖洛阳的坟墓。曹操却设立专门的盗墓机构，有专门负责的部门，把盗墓当作工作任务来开展。

当然，对曹操是否真的设立过这样的专业部门，史书并没有明确记载。只是后来陈琳在那篇著名的檄文里大声谴责他：“特置发丘中郎将、摸金校尉，所过隳突，无骸不露。”

陈琳是当时的大文学家，是“建安七子”之一，先在袁绍手下混饭吃，后来袁术破产，又跟在曹操的手下。曹操对陈琳写的那篇檄文很生气，但对陈琳关于他盗墓的描述却采取闭嘴的态度。因此很多人认为，曹操是真的干过这个勾当，以致后来那些从事盗墓职业的人都把曹操当成他们的祖师爷。

只是曹操当年到处挖人家的坟墓，发了不少死人财，却一点儿没有想到，现在人家也在到处找他的坟墓。

第八章 这种教训有点难启齿

一箭救了他的命

在曹操按计划开展工作时，孙策也很兴奋。他觉得他选择江东来打天下，选得太对了。这个地方敌人弱，只要他一开打，就可以取得完胜。

他这时虽然连胜了数场，夺得了大块地皮，但江东的那块黄金地段会稽还没有到手。因此，孙策现在决定先把那个地块划到名下。

他开了一个会议，讨论进攻会稽的战斗方案。

大家都认为，还是先去打严白虎。严白虎现在手下有一万多人，到处修建堡垒。这样的人再留下去，实在太气人了。

孙策不同意。现在严白虎虽然有一万多人，有很强大的工事，天天叫嚣，其实没有什么作为，什么时候都可以把他打倒，还是应该先把会稽搞定。

于是带着大军渡江，向会稽进攻。

这时会稽的太守是王朗。他这些年来安于现状，也很少关心外面的世界，对孙策的能力显然估计不足。

他的功曹虞翻看到孙策的大军隆重开到，就劝王朗：“孙策这家伙虽然年纪不大，但军事能力太强悍了，还是先避一下他的锐气，等他的部队累了再跟他进行对抗。”

可王朗认为虞翻这是典型的不抵抗政策。于是发兵去守固陵，跟孙策直接对垒。

这个王朗也不是一点儿水平也没有的。

孙策渡江出击，连续几次都没有取得成功。

孙策的叔叔孙静认为，这样正面强攻跟蛮干没有什么差别，建议孙策派部队深入敌人的后方，再进行攻击。

孙策同意。

夜里，他把部队分成两部队，让一小部分开展点火的工作，然后带主力部队偷偷地从查渚道那里过去，袭击高迁屯。

王朗很快就知道了孙策的诡计，忙派周昕率军出来迎战。

这正是孙策的预期效果。王朗要是老在城里死守，他是一点儿没有办法的。现在他们出来进行正式接触，那是再好不过了。决战沙场，那是他的强项。

周昕一出现，那句“冲锋”的命令还没有下达，就被孙策的部队冲过来迎头猛扁。

周昕还要组织部队拼命抵抗，想让部队增加点儿抗打击能力。可部队一崩溃起来，你再怎么厉害也组织不起来。结果，周昕不但组织不起有效的抵抗，反而连自己的性命也丢了。

王朗接到败报，只得弃城逃跑。他后来觉得还躲在陆地上，仍然不安全，就乘船跑到海上，然后又逃到东冶。

孙策继续追击，把王朗最后的武装力量全部消灭。

王朗只得哭丧着脸向孙策举起白旗。

孙策于是自领会稽太守。他知道虞翻是个人才，马上就把虞翻请来，让他仍然官复原职，对待他像对待朋友一样，要求他以后有什么想法尽可以说出来。

虞翻觉得孙策确实是样样都好，但有一点儿不好，就是爱打猎，而且去打猎时，又不带什么人，就劝他不要再到处乱跑，弄不好会出现麻烦。

孙策说：“你说得很对。”但最后却是承认错误，坚决不改。而不改的后果很严重。

这时孙策原来的老领导袁术越来越郁闷。袁术原来好像谁也不怕，可现在却觉得谁都可怕。当然，现在他最怕的是吕布。

吕布因为被他忽悠而天天大喊大叫要血洗袁术。

袁术受不得这个要命的威胁，但又没有别的办法对付吕布，最后就派人去对吕布说：“咱做亲家吧。做亲家比做仇家好多了。”

吕布这时看到周边都是敌对势力，更怕自己一动，人家就冲上来，他再怎么厉害也顶不住。反正现在自己的女儿也大了，也该找人嫁出去，嫁给袁术也不算丢脸。于是就答应了袁术的要求：“那咱们就做亲家吧。”

袁术一看和亲成功，马上就又牛起来，他认为吕布既然已经是自己的亲家了，肯定会坚定不移地站在他的立场上了。于是他又决定去攻打刘备。

这次他的首发大将是纪灵。

纪灵带着三万大军以刘备为目标前进。

刘备一看，知道以他现有的力量肯定不是纪灵的对手，要打起来，只有吃败仗。可现在不想打都不行了，人家的大刀都砍到眼前来了。

他就又向吕布求救。

吕布手下的人看到刘备的求救信，都对吕布说：“主公不是说恨不得杀死刘备么？现在正好让袁术搞定他。”

可吕布不同意，吕布虽然常常上人家的当，但他看袁术看得很透，别看现在大家已做儿女亲家，但袁术那个忽悠特长一发作，他还管你是亲家么？他连他的异母哥哥袁绍都可以宣布为头号敌人，吕布这个准亲家算什么？估计他搞定刘备之后，就会过来打吕布。因此，他决定帮帮刘备。吕布对那些持反对意见的人说：“如果袁术打败刘备后，就会与泰山一带的地方武装联络起来。这样咱就处于袁术的包围之中。那样我们就危险了。现在救刘备就是救我们。”

吕布本来是个很蛮干的人，但这一次他一点儿不蛮干。

他在第一时间带着一千多精兵，赶到刘备的营中。

纪灵听说吕布来到，也有些吃惊，不知道吕布是干什么来的，便叫停向刘备的进攻，收兵回营。

纪灵回营后，觉得很郁闷，袁绍不是说吕布是他们的同盟军么？现在怎么又变成刘备的同盟军了？就派人过去请吕布过来，要当面问问吕布这是什么意思。

正好吕布也准备派人过来请纪灵，说有话要说，看到纪灵过来请他，就叫上刘备一起到纪灵那里。

纪灵看到刘备居然也来了，而且来得一点儿没有惧色，不知吕布要搞什么名堂。

吕布这回是真的搞名堂来了。他对纪灵说，刘备跟他是兄弟。他这个人有个特点，就是热爱和平，看到人家打打杀杀，就想去当和平使者，做化解工作。现在他就是来给他们做这个工作的。

他叫人在辕门外立了一枝戟，然后对纪灵和刘备说，现在他要用箭去射戟头旁边的戟支。如果射中了，他们就各自罢兵；如果射不中，他们就放开厮杀，谁死谁活都不关他的事。

刘备和纪灵一看，一家欢喜一家愁。那戟立在辕门那里，从这个地方看过去，戟头旁支几乎看不见，能射中么？刘备想，原来求这个

家伙果然求错了。

纪灵的脸上都是笑，这要是能射中，他可以把月亮射下来了。当即笑着说：“同意吕布的方案。”

吕布根本不看两人表情的变化，叫人拿箭来。

他拿箭在手，对大家说：“你们都看好了。”

一箭射过去，只听得一声响，在场所有人的嘴巴都大开着。这一箭还真被他射中了。

纪灵这才知道上了吕布的当，可现在有什么办法？如果再坚持下去，就会得罪吕布。得罪吕布的结果就是被吕布和刘备两家联合把他痛打一顿。他可以欺负一下刘备，但他现在打得过吕布和刘备的联合么？

打不过，只得自认倒霉，就当是带着部队出来拉练一下，赚不了胜仗，也算开了一次眼界。

吕布做了一次好人，觉得自己真的很厉害，一支箭解决了全部问题。

可他才爽没几天，就不爽起来。

这次令他不爽的对象不是袁术，而是他刚刚救活过来的刘备。

原来，刘备渡过难关之后，就加紧备战备荒为人民，又征到一万多人马。

吕布虽然不想让刘备被袁术搞定，但更不愿刘备强大起来。袁术那个人除了忽悠人有点儿水平之外，其他方面一点儿不强悍，很容易对付。可刘备就不一样了。这样的人比袁术难对付多了。这样的人坚决不能让他发展壮大，一有苗头就得坚决把他消灭在萌芽状态。

吕布这么一想，立即命令大军出发，过去攻打刘备。

刘备干不过吕布，只得带着部队拼命跑路。

刘备逃出来后，马上就郁闷起来。因为他现在也不知道逃到哪个地方才好。

当然，他可以去投靠公孙瓒。可公孙瓒离他太远了。而且他也不可能再去投这个老同学了。他一咬牙，去投过去的死敌曹操。

事实证明，他这次选择曹操作为投靠对象是选对了。

曹操这时正到处高调选拔人才，不管是谁，只要有一技之长，不论出身，只要肯过来，从今之后跟他干，他都热烈欢迎。

所以，虽然他很恨刘备，可他还是稳定了他的情绪。他杀刘备当然很容易，他现在就在他的面前，只要他的手一挥，刘备的人头马上落地，但他万万不能动这个手、下这一刀。刘备现在是大汉中山靖王之后，是汉室的皇族，是豫州刺史，是全国人民都知道的人。既然是全国人民都知道的人，他就一定有本事，肯定是一个有用的人才。要是杀他，那个选拔人才的文件是什么？而且，如果一刀就结果了皇室人士，那个“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战略就大打折扣了。当然，如果现在刘备是他的战俘，那就好处理了。可现在刘备是主动前来投奔的。

无论从哪方面来说，对刘备的到来，他只能欢迎，连虐待一下都不能，更不能说要砍刘备的脑袋了。

从这件事上看，曹操确实很了不起。

他不但收容了刘备，还上表让刘备为豫州牧，比那个豫州刺史更高一级。以前那个豫州刺史是没有皇帝的公章的，所以叫得有点儿底气不足。现在是皇帝亲自盖大印，人家再叫他“刘豫州”时，他感到脸面很足。

曹操的很多手下人也都看出刘备不是一般人，是个有远大理想的家伙，便都劝曹操，把他杀了吧，再让他活下去，以后他们就麻烦了。

这些人说多了，曹操的情绪也有点儿波动起来。他比任何人都知道刘备不是一般人。但他还是去问郭嘉：“现在可以杀刘备么？”

如果郭嘉这时也成了杀刘派，对杀刘投上一张赞成票，历史又会从这里开始改写。

但郭嘉投了反对票：“他们那些观点很正确。刘备确实是个野心家、阴谋家，早就该杀了。可现在不能杀他啊。你要是杀了他，大家就会觉得你那个人才计划是个骗人计划。人家就不会再来投靠咱们了。咱靠谁来帮咱们打天下啊。”他最后指出：“夫除一人之患，以沮四海之望，安危之机也，不可不察。”意思是说：杀了一个人，却让全世界人都失望，太不值得了。

曹操一听，太对了。对刘备更加优待，还增加了他的兵员，分配给他军用物资，然后让他到小沛收集残兵旧部，继续与吕布对着干——免得留在这里，天天见着看不顺眼。

大名士之死

曹操的事业正在稳扎稳打中前进。

而张济却倒了大霉。他原来手下还是有一点力量的，在以前的“四驾马车”中，做人比较低调。他认为，老在关中一带，闹不出什么大事来，就带着部下东进，打算把刘表干掉，然后盘踞荆州。哪知，他才一进入荆州打的第一仗，就被一支来历不明的流矢射中，而且正射中要害部位，当场挂掉。

刘表手下的人一听，个个高兴得要命，都对刘表说，可以开个庆功大会了，庆祝张济的死掉。

刘表却不同意，他对大家说：“济以穷来，主人无礼，至于交锋，此非牧意，牧受吊，不受贺也。”

意思是说：人家穷困前来，咱没有好好招待，却跟人家打打杀

杀。现在人家死了，我是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的。

他派人过去收编张济的部队。张济的那些手下听到刘表那个表态后都很高兴，表示以后坚决做刘表的好士兵。

刘表却让张济的侄儿张绣当这支部队的领导，然后驻扎在宛城。

如果只是张绣一个在宛城，后面故事的精彩就大打折扣了。但随着另一个人前来投奔，我们终于有一些好戏可看了。

这个人就是那个贾诩。

贾诩绝对是个聪明人。很多三国迷都喜欢把三国智囊人物划成几个档次，大多数人把贾诩划在最高的那一档，跟诸葛亮、郭嘉、荀彧处于同一级别。当然，到底谁比谁更厉害一些，大家可以拿成绩来对比一下，也许可以看得出。

贾诩在献帝回长安后，就把所有公章都交出去，然后跑到华阴去投靠段煨。

贾诩当时名气很大，所以段煨手下的人都很敬重他，连段煨对他也很礼貌。可他后来觉得段煨当个军阀那是很称职的，但要干大事，那个素质还远远不够。

于是他又偷偷溜了出来，去投奔张绣。

有人对他说：“段煨这么对待你，你为什么还要溜出来？你的家属都还在段煨那里。他要是生气起来，你的家属就不好说了。”

贾诩说：“我在段煨那里人气太旺，他已经很眼红了。他要是再眼红下去，我的后果就很严重。所以我逃出来，他会很高兴才对。他又希望我在外面混得开，以后可以给他找个强大的外援，所以一定会优待我的家属。现在张绣没有谋士，他对我也会好得很，一定会重用我。”

张绣见到贾诩后，果然更加尊重他，把他当前辈看，见到他时，

都自称晚辈。

贾诩也知道现在张绣的势力还很弱，跟周边势力根本不在一个档次上，就劝他还是先去依附刘表。

既然贾诩说去依附刘表才能生存下去，那就去依附刘表吧。

贾诩便作为张绣的全权代表去见刘表。

刘表当然又热烈隆重地接待了贾诩。

贾诩跟刘表聊了之后，马上就觉得刘表是不适宜在现在这个世界上混的：“刘表对局势的变化一点儿也不掌握，对这个乱世一点儿看不透，既没有决断的能力，又多疑。这种性格注定不能有什么作为。”

当时，刘表是所有人中的老好人，看到谁都一脸笑容，谁来他都热情接待，又没有什么野心，从不跟人家拉拉扯扯，对朝廷也算忠心耿耿。以前李傕当权时，其他牛人都不理长安政府。但他却还跟李傕控制的长安政府保持联系。因为他不惹事，所以别的牛人也很少跟他过不去，因此，荆州这些年来，还算平安。很多人才也跑到荆州来，跟他混日子。当时有多少人来荆州？据统计，关西、兖、豫学士归之者以千数。

从这个表现看来，刘表是真的很爱人才，其实他这全是在作秀，是在做给人家看的。谁要是真的跟他过不去，他的胸怀也不是宽广的。而且他表现出的不宽广又很没有水平，与曹操相比，根本不在一个档次。

从两人对待祢衡这个人来看，可以完全知道两人的差距。

祢衡是个大名士，也是个口才很厉害的家伙，在当时人气很旺。孔融把他推荐给曹操。曹操当时正做出求贤若渴的样子，一听说大名士也来投奔他，心里当然高兴。哪知祢衡除了口才好之外，还有个清高的性格，一点儿也看不起曹操。觉得曹操的出身太让人鄙视了，就在公众场合上，猛揭曹操的短处，曹操脾气再好，也受不得这个侮

辱。

如果是其他人，曹操估计早就叫人把他拉去砍了。

可曹操却硬是在当场忍住了这口气。

曹操气得不行，就对孔融发牢骚：“你推荐的那个祢衡，侮辱人的水平倒是很突出。我要杀他，比杀死一只老鼠还容易。只是这家伙混了个虚名，我要是现在杀他，倒显得我缺乏容人的肚量。”

但他绝对不能容忍祢衡在他那里。但也不好直接把他赶走——赶走他，仍然会落得一个赶走人才的臭名。

但曹操有他的办法。他不能杀祢衡，不能踢祢衡走，但他可以把祢衡送给人，通过别人把祢衡杀掉。

把祢衡送给谁才好？

曹操把刘表当成第一人选。刘表现在不也在公开招聘人才么？那就把祢衡送给他吧。

刘表得到祢衡时，同样热情地优待这位大名士。祢衡看到刘表不但长得很慈祥，而且人品也没有问题，出身更是来自皇家血统，无论从哪方面、站在哪个角度上看，都不能侮辱，而只能是拍马屁。可他对刘表的那些手下就一点儿不客气了，今天恶搞这个，明天恶搞那个，反正周围就是没有一个让他看顺眼的。

他看人家不顺眼，人家更看他不顺眼。这些人找了个机会，集体对刘表说：“祢衡虽然天天说主公可以跟周文王相比。可他又骂主公没有决断能力，迟早会玩儿完的。”如果刘表稍微聪明一点儿，就会知道这些话祢衡是不会说的。祢衡最大的特点就是有什么说什么，他说人家的坏话，从来是当面说的。如果是背后说的，那他就不是祢衡了。

刘表这才知道，曹操为什么要把祢衡送给他了。他想：曹操不想当杀害人才的刽子手，想让我去当，我也不当。

刘表便也学曹操，把祢衡送给人。只是，这一送，大家就知道刘表比曹操差得太远了。因为他把祢衡送给黄祖。黄祖是他手下的首席大将。算起来，祢衡仍然是在他的势力范围内。而曹操却成功地把祢衡礼送出境，祢衡以后是死是活，跟他无关。

黄祖开始时，对祢衡还真不错。可祢衡一看黄祖是个没有文化的人，于是又狠狠地恶搞了黄祖一通。

黄祖可不是曹操，一看这家伙居然侮辱自己，好像自己不会杀人一样。于是哇哇大叫，把这个家伙拉下去砍了。

祢衡虽是黄祖砍的，但跟刘表砍死没有什么两样。如果刘表聪明一点儿，就把祢衡送给孙策和袁术那些人。到时祢衡的生死同样跟他没有任何关系。

曹操知道张绣要跟刘表联合起来，就决定先把张绣搞定。

建安二年（197年）的正月，曹操带军向张绣进攻。张绣知道自己远不是曹操的对手，还没有接触就先投降了。

曹操这次太没面子了

如果曹操受降之后，立即回去，什么事也没有。哪知，曹操这时发现了一个美女。这个美女就是张济的老婆。曹操一看到她，立马两眼放光。

曹操那时想得很简单，却一点儿不为张绣考虑一下。

张绣一枪未发，一仗未打就投降了曹操，那张脸已经有点儿发烧了，现在连自己的婶娘也被曹操无条件地拉过去，这口气已经咽不下了。曹操又送了大量现金给张绣手下那个大力士胡车儿，这就让张绣恨得跳起来。他怕曹操收买了胡车儿之后，就会把他杀掉。他想来想去，与其让曹操把他搞定，不如自己先出手，或许还可以搞出条生路来。于是决定反水，带着部队袭击曹操。

曹操做梦也想不到张绣会突然发飙了，一点也没有提防。张绣这一次反水，搞得相当成功，杀进曹操的大营，曹操还不知道。曹操的儿子曹昂也是个猛男，出来为老爸抵挡一阵，被张绣的士兵围攻，最后光荣战死。曹操也被射中一箭，夺路狂逃。幸亏典韦还在那里与张绣军死磕，这才挡住追兵，使得曹操得以逃出去。可典韦却跑不掉。他真的很猛，一个人挡住张绣所有的追兵，身上已经受了十多处伤，全身是血，但他仍然不下战场。张绣的士兵们还在冲上来。他手中的武器也没有了，最后他居然抓住两个敌人当武器继续战斗。直到又伤又累，这才倒在地上。他的手脚动不得了，但仍然用嘴巴大骂张绣，一直骂到气绝。

曹操靠典韦赢得了逃命的时间，赶紧收集军队，退回舞阴。张绣带着骑兵追过去，被曹操打败。张绣又退回穰城，宣布再与刘表联合起来。

给张绣这一闹，曹操的军队这时都乱了起来，变成了一支无组织无纪律的军队。只有于禁带着他的部队还能有秩序地撤退。这时青州兵一看，都乱成这样了，为什么不趁机抢点儿东西？于禁过去制止，但谁也不听他的话。

于禁大怒起来，派他的部队过去，把这些开展打砸抢的士兵都狠扁一顿。

那些青州兵是曹操手下最精锐的部队，这时居然被杂牌军猛打了一通，就跑过去向曹操告状，说于禁不去找敌人开火，却拿自己人开刀。

于禁并不管这些人的告状。他到达目的地后，仍然没有去见曹操。

他手下的人对他说，青州兵已经去告他的状了，他再不去解释，后果会很严重的。

于禁说：“现在敌人就在前面，随即有攻打过来的可能。如果不做

好准备，等敌人杀过来时，拿什么去战斗？咱们主公英明得很，那些人的话他是不会在意的。”他带着大家做好工事，安营扎寨，这才过去见曹操，把事情从头到尾都向曹操叙述了一遍。

曹操当时很高兴，大大地表彰了于禁，并封于禁为益寿亭侯。

之后，鉴于张绣已经与刘表结成联盟，力量加强了很多，短时间内很难搞定，就率军返回许都。这一次，本来曹操很顺利，可因为贪图人家的美女，又处理不好某些细节，最后虽然逃得性命，却付出了牺牲儿子和贴身保镖典韦两人性命的代价，代价也是很可观的，教训也是很深刻的。曹操在逃命之后，说了一句话：“非典，吾命休矣！”

曹操总结了自己这次的军事行动，心里郁闷得要命。可这个郁闷还没有画句号，另一个郁闷又已经开始。

这个郁闷来自袁绍。

袁绍虽然通过威胁手段，迫使曹操把大将军之位让给他，但他心里就是对曹操不爽。越想越觉得自己太吃亏了——即使现在曹操的职务比他低，但因为现在的这个大将军的委任状，仍然是曹操送给他的，说是皇帝任命的，但跟曹操任命有什么区别？

他越想越气，觉得不把曹操教训一下，会把他气死的，就写了一封信，让人送给曹操。信里把曹操大力贬低了一通。曹操很生气，对荀彧和郭嘉说：“今将讨不义，而力不敌，何如？”意思是说：我想过去把这个不讲文明的家伙打死，可力量不如他雄厚。怎么办啊？

两人都认为，打败袁绍虽然有困难，但这仗要是打下去，是能把袁绍打败的。他们把曹操和袁绍进行了一次量化对比，得出袁绍有十败，曹操有十胜的理论。当然，那个袁十败、曹十胜论都是宏观的。

郭嘉最后补充说：“现在最需要做的，不是马上去攻打袁绍，而是应该收拾吕布。现在袁绍正在远征公孙瓒，对咱一点儿威胁也没有。但吕布就在咱的边上。咱要是去打袁绍，吕布又过来打我们，这对我们的危害太大了。如果不先搞定吕布，我们根本不能取河北。”

荀彧也赞同郭嘉的意见。

曹操一听，说：“你们这话太正确了。只是还有一个问题我无法解决。我担心袁绍会骚扰关中，然后跟那些西部少数民族联合起来，跟我们作对。这样，我们就等于以兖、豫两州的力量对抗天下六分之五的势力。这真的不好过啊。”

荀彧说：“这个问题很好解决。关中那些将领有十多个，个个都牛得要命，一个不服一个，从来没有步调一致过。现在那些势力中，马腾和韩遂的力量最为雄厚。这两个家伙都狡猾得要命，看到山东的牛人们在争斗，一定不会轻易出手，而是在想着保存力量。咱就想办法把他们拉拢一下，派个使者去跟他们取得联系，表示跟他们联合。这个办法虽然不能长期有效，但一定要维持到咱们平定山东的时候。钟繇智商很高，他可以完成这个任务。主公把关中的事务交给他全权处理，就什么都不用关心了。”

曹操就任命钟繇以侍中兼任司隶校尉持符节，监督关中地区诸军，在他没有收回权力之前，关中地区的军政事务由钟繇说了算。

钟繇到长安后，立即给马腾和韩遂写信，进行了思想工作。这两个人本来就在采取观望的态度，一看到这个信，马上就表示坚决服从指挥。为表示他们这话是真的，还分别派他们的儿子到朝廷来当人质。

在这时，献帝还派孔融去见袁绍，把那颗大将军的公章交给袁绍，还外加了一份文件：让袁绍兼督冀、青、幽、并四州军事。其实这两个文件除了让袁绍的虚荣心得到满足之外，没有别的用处。因为，现在都是谁的地盘谁做主，你就是皇帝也没有人理你，何况一个大将军？至于都督四州军事，更是跟没说一样——那四个州本来就牢牢地控制在袁绍手里，让你去都督你敢么？但袁绍得了这个文件，仍然高兴。

虽然史书上没有说这是曹操搞的动作，是在用一张纸去忽悠一下这个天天把“四世三公”的招牌挂在嘴边的袁绍。免得这家伙突然生气

起来，在他与吕布白热化时，插上一脚，那将导致全面崩盘的下场。但谁都可以看得出，曹操确实是用一张纸去把袁绍忽悠了一把。

袁术称帝

在曹操天天开会商讨去搞定吕布，以极快的速度做好一切前期准备工作时，吕布还什么都不知道。这时他还在跟袁术讨论着他们儿女的亲事。因为袁术这时已经不计后果地在寿春宣布自己当皇帝。他倒也很有个性，觉得以前皇帝自称“朕”叫起来不顺口，便进行了改革，自称“仲家”。关于这个“仲家”，后来很多人认为，这是他的国号，也是底气不足的一种表现：所谓“仲”就是第二的意思，他宣布自己为“仲家”，等于是比皇帝更低一个台阶的二皇帝或者相当于后备皇帝。到底是什么意思，还真有点不明白。

他当上皇帝的第一天，便开始分封百官。他以为，这些手下得到提拔，肯定个个都高兴得不得了。哪知，硬是有人不理他。如果别的人不理他，那也没有什么——反正这个世界反对他，想把他一刀砍死的人数都数不过来，可陈珪居然也不理他，就太伤他的自尊了。因为陈珪跟袁术从穿开裆裤开始就是好朋友。现在自己当皇帝了，当然想让老朋友也来沾沾光，就写了一封信，叫陈珪过来与他有福同享。可陈珪看过信之后，顺手就丢了。袁术就生起气来，他就不相信陈珪不来。他这时像个劫匪一样，把陈珪的儿子抓了起来，然后再去请陈珪。

可陈珪不但不来，还写了一封信把他狠狠地批评了一顿。

袁术对这个老朋友没有办法，就不再理陈珪。按袁术的性格，算是宽宏大量了。

袁术对陈珪很宽宏大量，但对那个金尚就不宽大了。他本来想任命金尚为太尉，任命书已经做好了。可金尚一听到这个消息，立刻逃跑。袁术大怒，派人去把他追捕回来，然后处死。

袁术当了皇帝之后，觉得儿子也该有老婆了，就派人过去见吕布，请吕布把女儿赶快嫁过来。

去向吕布下发这个通知的是韩胤。

吕布想也不想，就让女儿跟韩胤过去，从此成为袁家媳妇。

一切看起来很顺利。

韩胤很高兴。

可韩胤高兴得太早了。

这时，袁术从前的好朋友陈珪出现了。

这个陈珪很有大局意识，知道吕布和袁术都是标准的祸国殃民人物，如果让徐州和扬州这两个大州联合起来，国家灾难的规模就更大了。他得赶快对这个事进行一次大破坏。

他跑过去面见吕布，对吕布进行了一次当前形势分析报告，说袁术这次称帝是向死路走了一大步，他要是跟袁术，他也是向死路迈出一大步，但现在收脚还来得及。现在曹操的事业越来越大，他最好是跟曹操联合起来。

吕布一听，立刻又想到袁术真的不是个好人，同时在这些牛人当中，袁术肯定成不了大事。更加可恨的是，当初自己去投奔他时，他对自己的态度居然一天比一天恶劣。现在为什么要把女儿嫁给他儿子？

他马上派人去追韩胤，他还交代，追到之后，即刻给韩胤套上刑具，然后把他押回来，宣布断绝这门亲事。韩胤被送给曹操。曹操把韩胤推到许都的大街上执行死刑，那颗头还被挂起来示众。

陈珪看到吕布还真把自己的话当话，就请吕布派他的儿子陈登作为代表去面见曹操。可吕布不同意。正在这时，朝廷的使者来到徐州，宣布任命吕布为左将军。之后，使者还交给吕布曹操的一封亲笔

信。

信上把吕布夸奖了一通，把吕布夸得很舒服。于是，吕布就派陈登到许都去，代表他向皇帝和曹操表达诚挚的谢意。他现在以为，曹操已经把他当自己人了。

陈登见到曹操后，马上露出他真正的立场，说吕布反复无常，应该尽快向他下手。

曹操大喜，马上任命陈登为广陵太守，并说，你很熟悉吕布，因此对付吕布的事，全靠你了。交代他回去后一定准备做好内应。

陈登回来后，去向吕布交差。本来在陈登出发前，吕布就让陈登交代，请朝廷任命他为徐州牧。可陈登回来之后，却没有带回这张委任状，就大怒起来，指着陈登大骂。

如果是别的人，被吕布这么大骂，早就吓瘫在那里。

可陈登却一点儿不怕，耐心等到着吕布骂完，这才慢慢地说：“我见到曹操时，对曹操说，吕将军是只老虎，你要是养他，就得给他吃饱。他要是吃不饱就会咬人。可曹操却说，你说得太不正确了。养他其实是像养鹰，只有让他饿着，他才听你的话。否则，他会飞走的。”

吕布一听，那张愤怒的脸才松了下来。他以为陈登的话是真的。其实那全是假话，是为了对付吕布而创作出来的。

袁术这回真的生气了。他大骂吕布太不厚道了，不想把女儿嫁给他儿子也就算了，可不该把韩胤抓起来，更不应该把他交给曹操。

人家当皇帝时，举国欢庆，自己也高兴。可到他称帝时，却全碰上让他郁闷的事。先是那几个家伙不跟他合作，现在又是吕布跟他唱反调。吕布这样的人不杀，这个皇帝当得还有什么用？于是，决定跟吕布摊牌，派张勋、桥蕤等与韩暹、杨奉联合，共有步、骑兵数万人，直逼下邳，分七路进攻吕布。

吕布这时只有三千部队，战马几百匹，就是士兵们真的强悍，能以一对十，也打不过人家啊。他看到形势突然严峻起来，自己又没有对付的办法，就生起陈家父子的气来，把陈珪叫过来，大骂：“现在袁术的大军开了过来，我们肯定打不过人家。出现这个局面，都是你惹出来的。现在你说该怎么办？”

陈珪却一点儿不慌，说：“这也没有什么可怕的啊。现在咱分析一下当前的形势。袁术和韩暹、杨奉向来各做各的。现在的联合只是暂时。这种联合肯定是不能维持多久。我儿子陈登就算过了，他们这几个人过不了几天就会散伙。我这里还有个点子，让他们早日散伙，免得你天天心情不好。”

吕布马上采用陈珪的诡计，给韩暹、杨奉写了一封信。信中指出，他是杀死董卓的主要凶手，而韩、杨两人是护送献帝回洛阳的重要人员，算起来都是大汉天子的手下。现在为什么去跟袁术在一起？袁术那个皇帝能成什么气候？所以，他们应该跟他联合起来，继续为大汉王朝服务才对啊。然后在信中还许诺，如果韩、杨两人答应改邪归正重新做人，等搞定袁术之后，袁术所有的军用物资都归两人所有。

韩暹、杨奉两个人已经过了长时间的贫困生活，他们跟袁术合伙后，看到袁术真富裕，早就眼红得要命，现在听说只要跟吕布把袁术搞定，那些财富就都归他们所有，他们的眼睛马上大放光芒。他们知道袁术这个家伙水平太差，要跟吕布搞定他，难度系数实在不高。于是回复吕布，同意在战斗时，做一次倒戈行动。

吕布马上发动进攻。

张勋并不知道那两个友军已经暗中跟人家订好了合同，看到吕布就这几个兵，还敢来主动出击，真正让人笑掉了牙齿。眼见吕布已冲到离自己阵地不到百步了，正准备下总攻的命令，那两队友军却已先大叫起来，然后向反方向冲击。他一看，以为这两个友军突然失去了方向感，便大叫：“你们冲锋的方向反了。”

那些人却大叫：“我们就是这样冲。一点儿没有反啊。”举着兵器朝他的头上砍来。他这才知道，人家没有错，是他错了。

张勋的部队迅速崩溃。吕布军冲进来，对张勋部队进行一次猛烈的屠杀，包括张勋在内的十多名军官都被砍死在现场。

只此一战，袁术派出的大军已基本归零。

吕布和韩暹、杨奉两人兵合一处，一路进攻。这三个家伙的部队这时也都嚣张得要命，一路见人就杀，见东西就抢，见房子就烧。

他们渡过淮河之后，又回到北岸，只给袁术留下一封信。他们在信里把袁术痛骂了一通。

袁术没有办法不生气，没有办法不愤怒。可他后来只有生气、只有愤怒，却没有其他心情，更没有其他办法。最后，他带着他剩下的那五千骑兵跑到岸边，指着北岸大骂一通，说一定要抓住那几个反对派。

谁都知道，袁术这么大喊大叫，只不过是干号，他现在已经根本没有力量冲到北岸跟人打一仗了。

吕布他们在北岸哈哈大笑。

吕布很高兴，但曹操更高兴。他的几封信，几顶没有实质意义的官帽就让袁术和吕布打成这个样子。控制皇帝在手，价值实在超强。

曹操觉得这个招牌实在太强悍，便又继续利用。

他又以皇帝的名义给孙策下了个文件：拜孙策为骑都尉，袭爵乌程侯，领会稽太守。他给出的条件等于空白支票，但他的要求却实在得很：使与吕布及吴郡太守陈瑀共讨袁术。

孙策看了这个诏书，却不认为这是个白条。现在他的职务不是袁术上表讨到的，就是他自己任命的。所以，他现在很需要一个将军的头衔来装扮自己。他对使者王誡说，只当个骑都尉，太小了。他现在

想当将军。

王誡倒也豪爽，当场就代表皇帝任命他为明汉将军。

孙策得了个将军称号，心情很爽，马上出兵去讨袁术。他经过钱塘时，吴郡太守陈瑀看到他气昂昂地过来，心里不舒服，就跟祖郎和严白虎商量好，在这个地方对孙策来个突然袭击，把他搞定。朝廷本来让陈瑀跟孙策做同一战壕里的战友，共同去打袁术。哪知，他却先在战壕里对战友开枪。

哪知，孙策早有察觉，三人还没有达成搞定孙策之后如何分赃的协议，孙策已经派吕范和徐逸去攻打陈瑀。陈瑀只得接战，被打了个败，然后逃到袁绍那里。

曹操动员了这么多人对袁术进行大力群殴之后，自己也高调向袁术宣战。

当年九月（197年），曹操的大军出发。

袁术听说曹操来了，所有的想法全部丢掉，连部队也丢掉，自己一人从前线逃回去。他对大将桥蕤说：“现在我把全部权力都交给你了。你帮我顶住曹操。只要顶住曹操，咱就没事了。”

这话讲得很对。可能顶住曹操么？

桥蕤的抗击打能力实在太低，跟曹军一接触，就被打了个大败，最后连他也被杀死，其余的部下更是一个也走不掉。

这时袁术还狂奔在逃跑的路上。

袁术这次算是倒霉到头了。不但碰上这么多人一齐向他开火，而且他的地皮上还遭遇了百年不遇的大旱灾，田里基本没有农作物。他跑到淮北一带，再不出风头了。

曹操这次的收获很大，不但把敢当皇帝的袁术打了个满地找牙，把这一带的牛人都集体耍了一遍，而且耍得大家的心里都爽——尤其

是孙策这样的人也逃不过他那个“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圈套。当然，除此之外，他还收获了个猛男。

这个猛男说起来，大家肯定知道。

许褚。

许褚是沛国人，算起来跟曹操还有点儿老乡关系。他“勇力绝人”，在当地还很有号召力。他看到当时全国都乱，就把全乡几千户人都动员起来，有钱出钱，有人出人，共同保卫他们的家乡，不受乱匪们的袭击。那些乱匪虽然到处乱抢乱杀，但都怕许褚，不敢来骚扰他们。曹操一来，许褚就带着他的民团武装投靠了曹操。

曹操一看到许褚就笑了：“此吾樊哙也！”当天就任命许褚为都尉。那些跟许褚来的，都编入警卫团，从此成为他的贴身保镖——这个职务原来是典韦的。

第九章 终于擒吕布

袁绍终于知道错了

曹操把袁术打残之后，便又把目光放到张绣的身上。他前次被张绣狠扁了一次，所以一想到张绣就生气，觉得不把这家伙搞定，他就会永远失眠。

建安三年（198年）的三月，他又把搞定张绣的事摆上议事日程。

荀攸反对现在就去打张绣，理由是——现在张绣跟刘表还在联合，力量还强大得很。要收拾他们还很不容易。当然这个强大是表面的也是暂时的。因为张绣是外来人口，那么多军队全靠刘表供养。刘表肯定不能长期耗费那么多粮草去养一支不划在自己名下的部队。因此，他们不久就会闹矛盾。那时再搞点儿阴谋诡计，就可以拿下张绣。现在要是去打他们，他们肯定会拼命联手来对付咱们。

曹操虽然耐心地听完他的这些话，但却一点儿不采纳：我哪有那么多时间去等。就进军穰城，包围张绣。

曹操这次连荀攸的意见也坚决反对，拿下张绣的决心当然很大。

而且张绣这次给他围在城里，什么动作也没有，完全是一副等着最后失败的模样。

哪知，又出现意外。

这次意外，跟上次的意外没有关系。这个意外来自北方的袁绍。

袁绍自从放弃了西迎皇帝的机会，现在越来越觉得“挟天子以令诸侯”的话实在太有用了，每次看到皇帝的诏书，读着那些文字，心里就

郁闷，如果皇帝现在在他的手中，这些措施肯定不是这个样子。现在这些措施全是为配合曹操壮大力量而专门制定的，对他一点儿不利。

他越想越觉得自己这个亏吃得太大了，本来这个机会是掌握在自己手里的，现在却被曹操抢过去。他又想把献帝迎过来。

袁绍派人去见曹操，对曹操说，许都那里地势低洼，又潮湿得很，偶然有个水灾，皇帝就会受苦。而且长期住在潮湿的地方，对身体不好。洛阳现在又变成废都一个，也是一点儿不宜人居。还是让皇帝到甄城最合适。他的这个策略显然是作过可行性评估的。他如果要求把皇帝迁到邺城，曹操肯定不同意；现在只要求迁到甄城，甄城是曹操的地皮，而且曾经是曹操势力的核心地区，放在甄城，曹操应当没有意见吧？

其实他是有私心的。因为甄城离他的势力范围很近。只要皇帝到了甄城，他想什么时候见就可以什么时候见，如果跟曹操闹个矛盾，他的大军早上出发，下午就可以打到甄城之下。现在，他的力量是全国最大的，要打起仗来，谁也不是他的对手。只要皇帝到了甄城，就等于到了他的手里。

可曹操能上这个当么？曹操可以上别的当，但他绝对不会上袁绍的这个大当。他断然拒绝了袁绍的要求。拒绝的理由是什么？没有理由。

袁绍看到曹操拒绝了迁都的提案，马上召开会议。

田丰说：“现在已经撕破了脸皮。咱们现在可以做的就只有采取军事行动了，先把许都攻下来，把皇帝弄到手。以后主动权就牢牢地控制在咱们的手中。”

如果袁绍采纳田丰的这个建议，曹操就很危险了。因为现在曹操的主力部队并不在许都，而在攻打张绣的前线上。即使曹操的主力部队在许都，袁绍的势力也比曹操大多了，更要命的是，现在曹操的周边全是敌对势力：吕布、张绣、袁术、刘表，只要他一发号召，大家

一起举起兵器对曹操一轮群殴，曹操再有十个皇帝在手，也挡不住。

但袁绍不采纳——估计跟何进跟得久了，每到关键时刻，他就放走大好机会。这对敌人很有好处，但对他自己就大大的不利了。

田丰的这个建议，袁绍没有采纳，但却救了张绣一命。

有几个袁绍的逃兵跑到曹操那里，就把田丰的建议透露给曹操。

曹操一听，就怕了起来。怕袁绍哪天突然又听从田丰的这个建议，派兵下来，许都肯定会完。这样一来，他就只得宣布退兵。

张绣当然放不过他，带部队追了过来。刘表也派出一支军队来支援张绣，正好驻扎在安众，堵住曹操的归路。

曹操手下的人看到他们马上陷于腹背受敌的危险境地，个个都怕得要命。可曹操一点儿不怕，叫部队继续前进，大声说：“等到了安众，我们肯定可以把他们打残。”

到达安众时，张刘联军看到曹操这回真的被夹击了，个个都兴奋得很。

曹操叫士兵们大鸣大放地去开凿公路，说要修建逃跑线路。

张刘联军一看，哪能让他们把那条路修好？便下达了总攻的命令。

曹操修路当然是忽悠敌人。他看到敌人冲上来了，立马把大部队埋伏下来，等敌人进入埋伏圈时，突然杀出，把张刘联军打了个大败。

曹操打开了回家的道路，继续退兵。

曹操退兵时，张绣觉得是个出击的大好机会。

他决定派兵去追击。贾诩劝他不要追，硬追一定要付出代价的。

他不听。

果然中了曹操的埋伏，损失惨重。

张绣对贾诩说：“不听你的话，后果果然很严重。咱好好回去休息吧。”

贾诩说：“现在要是追击，肯定大获全胜，挽回我们的面子。”

张绣一听，觉得贾诩刚才都能准确地预测出他必败的结果，现在也许他的话是对的。反正都已经失败了，再失败一次也是失败。就带着部队再次追击。

张绣硬着头皮带兵再追击。曹操这次果然一点儿思想准备也没有，被张绣狠狠地抄底了一次。

张绣虽然胜利了，但怎么也想不出，为什么这次追击能胜利。他回来之后，马上就问贾诩原因。

贾诩笑着说：“这个问题很简单。曹操在撤退的时候，肯定怕我们追击他。因此，他一定会亲自断后，设下埋伏，等咱去上当。最后，咱真的上当了。他在把咱们打败之后，就一定以为咱们给打怕了，跑路都来不及，所以一定会加快撤退的步伐，放心地狂奔。哪知，我就是利用他的这个心理，再追他一次，当然没有理由不大获全胜了。”

擒吕布（上）

吕布这时觉得跟曹操好像也不怎么好，于是就又给袁术写信，说还是咱们的性格合得来。

袁术现在就是一个村级民团武装跟他联合，他也会无条件同意。

吕布跟袁术恢复外交关系后，便宣布跟曹操翻脸。他虽然宣布跟曹操翻脸，但却不敢直接去找曹操较量，而是去向刘备叫板。

吕布除了砍死董卓的事做得很成功之外，战场上的胜利却没有几次。很多人都以为是他的手下太差了。其实他手下还是有能打仗的好汉的。

其中高顺就是个高手。上次吕布被郝萌夜袭差不多全面崩盘时，就靠高顺救了他。当时郝萌猛烈进攻吕布，吕布不知道是哪个家伙造的反，也不敢组织抵抗，只是半裸着身体，带着老婆“相将从溷上排壁出”，然后拼命跟到高顺那里，直接推门就进。

高顺问：“这次活动的挑头人是谁？”

吕布说：“听那些话，都是河内的方言。”

高顺立即断定：“此郝萌也。”便带着部队杀过去。高顺很有个性，相貌长得很猛，但从不喝酒，也从不接受人家赠送的礼品。他虽然“骁勇有智”，但在投入吕布阵营之后，就把吕布当成这一辈子中唯一的老板。他是个带兵的高手，手下虽然只有七百人，但他硬把这七百人训练得军容整齐，战斗力也最强，“每所攻者，无不破”，是当时最精锐的一支特种兵，被称为“陷阵营”。他虽然把吕布当成他唯一的老板，但他也看得出吕布成不了气候，常劝吕布“以智者、慎思而行”——做事要多多考虑，不要一激动就乱来。

吕布每听一次，心情就不爽一次，因此从不重用高顺。但他也知道高顺对他是忠心，也是最有水平的——否则，郝萌制造动乱时，他哪会什么都不想，就跑到高顺那里？

本来，通过郝萌事件后，他应该大力提拔重用高顺才对，哪知他反而对高顺更加疏远了。他疏远高顺的原因，是高顺跟魏续有点儿不和谐。魏续跟他有点儿亲戚关系，因此他就偏向于他的小舅子，而把高顺永远当成替补队员。

不过，有时，替补队员也能首发上场。

这次攻打刘备，他就让高顺和张辽同时出场。

刘备的力量这时还很薄弱，哪顶得上高顺他们的进攻，忙向曹操求救。

曹操派夏侯惇去救刘备，但也被高顺打得眼睛都睁不开。

高顺把夏侯惇打跑了之后，向沛城进攻。

刘备继续挡不住，连家属都丢在城里，自己孤身一人逃了出来。

曹操一看，吕布这个家伙实在太气人了，马上决定亲自去收拾他一次。大家听说曹操要去跟吕布干，都劝他不要激动。现在他们周边一点儿不安全，全是敌对势力。尤其是刘表和张绣，如果知道他们跑那么老远去跟吕布打，不乘机在他们背后猛踢一脚才怪呢。所以说，现在不宜跟吕布打。反正他打的是刘备。

但荀攸却坚决支持曹操的决策：“刘表和张绣刚被咱打了个大败，肯定不敢再有什么动作。要是吕布现在拿下了刘备，地盘进一步扩大，力量进一步壮大，又跟袁术团结起来，声势就会越来越浩大。如果再让他折腾下去，淮河、泗水一带的武装都会归属他。那时他的力量就不是现在这个力量了，再要收拾他就不容易了。现在他刚宣布背叛朝廷，手下的人民群众还处于情绪不稳定状态，正是把他彻底干净消灭光的最佳时机。”

曹操说，好。

于是调集大军，向吕布进攻。

曹操是在九月开始出征的。这时，泰山一带的首领臧霸、孙观、吴敦、尹礼等果然都挂靠到吕布那里。

曹操来到梁地时，碰到了正在狂逃的刘备。

两人一起进驻彭城。

陈宫对吕布说：“现在应该趁曹操部队未站稳脚跟、还很困累的时候猛打他们一顿。”

这个建议绝对没有错。

错就错在吕布没有采纳。

吕布说：“忙什么。还是等他们冲来，我再把他们赶到泗水里。”

曹操这一次显然也气得抓狂，便又心情激动地发飙起来，进入彭城之后，再次下令屠城。

杀了满城手无寸铁的老百姓后，曹操下令陈登为先锋，去跟吕布面对面，一直逼到下邳城下。

吕布这才带着骑兵出来大战，准备把曹操赶到泗水里。哪知曹操的部队猛得很，大战的结果，吕布大败。曹操“获其骁将成廉”。曹操追击吕布，一直追到城下，这才打住。吕布还不服气，又出来开打，又败。连续几场，都是失败。吕布终于被打怕了，不敢再出城惹事。

曹操给吕布写了一封信，把当前的形势给他进行了一次全面的分析，对他说，如果他再跟他们对抗下去，结果肯定是继续大败。希望他能认清目前的形势，不要自绝于人民。

吕布读这封信时，精神高度紧张，觉得真的不能再打下去了，准备再玩儿一次投降的花招——反正这辈子别的经验没有多少，但投降的经验倒很丰富。

但陈宫不同意。

陈宫说：“曹操的部队从老远的地方赶来，在这个地方肯定不能待得很久。完全不用怕他。现在我们可以分兵两路，你带精锐部队在城外驻扎，我带部分部队在城里守。如果曹操去进攻你，我就带着城里的部队猛踢他的后背；如果他向我进攻，你就出来骚扰他。不用一个月，他的粮草用完了，那时咱想怎么打他就怎么打他。”

吕布一听这话，觉得实在太有诱惑力了，便又改变主意，同意陈宫的建议。

这个战略方案本来没有错，吕布同意这个方案也没有错。他作的部署是让高顺和陈宫守城，然后自己带着部队出去截断曹操的粮道，先从粮草问题解决曹操。这仍然没有错。

可错就错在，他在实施这个方案时，去跟一个人商量——一个女人。

当然，这个美女不是貂蝉，而是他的老婆。

他带兵打仗跑了大半个中国，向人家投降了多次，从没有跟他的老婆商量过，哪知这一次他硬是把这个方案向他的老婆公开。

吕布的这个老婆叫什么，史书上没有告诉我们。但这个老婆最后却改变了他的命运。

我们不知道这个女人当时是怎么想的。我估计她是不愿吕布离开她，因此在听到吕布要出城的话时，就对他说：“你这个安排是个错误的安排。陈宫和高顺从来意见都没统一过。现在你让他们两个负责守城能行吗？只怕你才出城门，他们就在城里干起来了。那时你在城外不等于送死吗？陈宫这个人的人品很有问题。以前曹操对他那么好，他居然还当叛逃者投靠我们。你想想，你对待陈宫像当年曹操对陈宫那样么？我看是差得远了。现在你把一切都交给他。”

任何人一听这话，都会认为是妇人之见。

吕布这辈子很少听进人家的意见，可这时却把这个妇人之见都听了进去，当场拍板，叫停所有行动。

不过吕布这时也不是什么也不做，最后他还想了个办法，偷偷派许汜、王楷两人跑到袁术那里，把情况跟袁术说了，要是再不出手相救，他们就彻底完蛋了。

按道理来而言，袁术这回应该出来救吕布一把。

可袁术做事向来不按道理。

他看到吕布现在困难了，觉得这是一个最好的敲诈的机会。他笑着对两位使者大人说：“吕布不把女儿嫁给我的儿子，当然要失败啊。”

两个使者想不到一个天下闻名的牛人，居然说出这么一句雷人的话来，一时哭笑不得，但他们还是耐心地做袁术的思想工作：“你现在救我们，其实是等于救你自己。如果我们被曹操打垮了，接着就会来打垮你。信不信由你了。”

袁术一听，这才答应：“那就帮你们一次。”于是在自己的地盘内进行全面动员，叫大家天天喊口号，其实都是在那里光喊不练。

吕布怕袁术又为女儿的事不肯出兵，就决定亲自把女儿护送到袁术那里。

夜里，吕布用丝绵将女儿身体裹住，绑到马上，乘夜送女儿出城。可他才一出城，就碰上了曹操的部队。曹军看到有人出城，就大叫放箭。吕布看到箭头密集，自己再怎么猛也冲不过去，只得又退回城里，继续过着郁闷的生活。

袁术有兵有枪，又是吕布的同盟，可硬是只喊口号没有过来救他。张杨倒还够意思，看到吕布被曹操逼得没有活路了，天天想着要去救吕布。可一盘点手下的力量，才那几个兵，硬要冲上去，跟直接去死没有什么两样。他没有办法，也只能向袁术学习，天天在那里高喊与曹操决一死战，把吕布从水深火热中救出来。

哪知，吕布在水深火热中还没有玩儿完，他倒先完蛋。

张杨手下的杨丑觉得张杨太不成气候了，自己才这么点儿资本，现在居然去惹曹操。惹上曹操，还有好日子过么？于是一气之下，他把张杨一刀搞定。

杨丑以为他杀了张杨，他的前途就无限光明了，他的麻烦之路就到此为止了。哪知，眭固又看他不爽，又砍掉了他的脑袋。眭固杀了杨丑以后，投到袁绍那里去了。

吕布唯一的外援就这样消失了。

擒吕布（下）

现在吕布很累，但曹操也累。

曹操从建安三年（198年）九月出兵到现在，已经几个月了，虽然把吕布痛打了多次，但还没有取得最后的胜利。现在吕布又躲在城里不出来，他们围城也围了几个月，却围不出什么成绩来，而士兵们也已经天天叫累，连曹操自己也觉得围城围得疲劳了。最要命的是，主力部队来得太久了，后方越来越危险了。于是，他就打算先退回去。

荀攸和郭嘉不同意：“吕布现在连打了这么多败仗，早就没有了锐气。士兵们的斗志，完全取决于主帅的锐气。陈宫虽然智商很高，却缺乏灵活性。我们不否认陈宫有好的办法。但现在可以趁陈宫那些好的办法实施之前，发动最后的进攻，完全可以消灭吕布。”

曹操看到两大谋士都说撤军是错的，那撤军真的错了。

当然，现在城池仍然很坚挺，想靠士兵们正面进攻是不可能的。

最后，曹操决定用水攻——开凿一条水道，把沂水和泗水引进来，灌到城里。

吕布想不到曹操会引水进来把他的城池造成淹没区，他现在觉得越来越疲劳了。后来，他觉得实在是支持不住了，就跑到城头上，对城外的曹军大声说：“你们不要再逼我了啊。我去向曹操投降算了。”

这家伙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

可陈宫却没有崩溃，对吕布说：“我们现在更不能投降。我敢保证，你要是投降过去，还没有办完投降手续，曹操就杀了你。”

吕布一听，只得又打消了投降的念头。

这时，城内又发生了一件事情。

原来吕布有一匹好马（《三国演义》里说这匹马叫赤兔马，但是不是叫赤兔马，史书没有说明），这匹马他一直让侯成看管。侯成也是个马大哈，居然把这匹马搞得失踪了。不过，失踪之后，经过侯成的努力，又把它找到。为了庆祝宝马重新找回，大家都联合起来，送礼给侯成，向他表示祝贺。

侯成也很高兴，就摆了酒席请大家都来喝几杯。侯成对吕布来是很尊重的，在宣布开宴干杯前，先把酒和肉送给吕布。

侯成本来是想借此巴结一下领导，哪知吕布却不接受。

吕布此前曾经颁布过禁酒令，大家都不得喝酒。这时看到侯成居然要大吃大喝，本来已经又郁闷又生气，正没地方发泄，这时看到这份酒肉，马上就抓到了发泄心头怒火的口子了，大骂起来：“我早就下令禁酒。可你们仍然在酿酒。你们是不是准备打算用酒来醉倒我？”

侯成一听，当时就怕得发呆。

当然他比谁都清楚，光在那里发呆是解决不了问题的。

他发呆之后，就找到宋宪和魏续，偷偷摸摸地商量如何渡过这个难关。最后，三人一致认为，要渡过难关，让他们继续有活路，唯一的办法就是把自己变成曹操的内奸，帮曹操一把。

这三个人做事比吕布果断多了。三人一达成协议，就立即行动，把陈宫、高顺一把抓住，然后投奔曹操。

没有陈宫和高顺，吕布还有什么作为？

吕布在听说陈宫和高顺被抓走后，心里马上崩溃。

他带着他的亲兵们，登上那座后来因为他而著名的白门楼，看到

城外全是曹操的军队，城内全是滔滔大水，身边连个可以商量的人也没有了。他这才知道，不听陈宫的话而只听老婆的话，后果真的很严重；不重用高顺这样的人而只偏信于魏续那样的小人，后果更严重。

于是，他对他的亲兵们说，你们砍下我的脑袋去送给曹操吧。你们这么做，立的功劳比侯成他们大得多。

他的这些亲兵们知道，他们的老大就要完了。他们也知道，如果他们按照吕布的话去做，曹操会给他们赏很多的钱财。可他们看了看吕布那张脸，他们下不了手。

吕布说既然你们不送去，他就自己过去吧。他下楼过去主动向曹操投降。他以为他这么一投降，曹操会重用他。

他一点儿没有死的思想准备，一看到曹操，就把笑容挂到那张脸上，对曹操说：“今日已往，天下定矣。”从今天起，这个天下就平定了。

曹操一听，就傻乎乎地问：“你这话太深奥了，我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

吕布继续笑着说：“主公最怕的就吕布。现在吕布也服了你啊。如果让我帮着带骑兵，你带着步兵，肯定天下无敌。”

曹操一听，吕布也太自恋了。

吕布这时自我感觉还真不错，转头到处张望，看到那个曾被他打得满世界跑的刘备也在那里。就又笑着对刘备说：“以前咱可是兄弟啊。现在你是曹操的座上客，我却成了战俘。”

曹操虽然很恨吕布，但想想吕布的话，倒也不是全没有道理。他现在正需要会打仗的人，因此还真的想把吕布放了。

刘备看到曹操这话明显就要把吕布放下来了，便对曹操说：“难道你忘了丁原和董卓了么？”

曹操一听，点点头。

吕布大骂刘备：“刘备是天下最不能相信的人。”其实天下最不能相信的人应该是他而不是刘备。

很多人认为，刘备劝曹操杀掉吕布，是怕吕布成为曹操的帮凶，以后他会很难受，所以现在乘机去掉一个劲敌。这个说法，虽然有点道理，但我认为，当时刘备并不这么想。刘备是真的恨吕布。如果没有吕布，现在徐州肯定还在他的手里，而且现在的力量肯定已经很雄厚了。就因为吕布前来，破坏了他的计划，把他的事业直接推到最低谷。他不想杀吕布才怪。杀吕布真的可以为他的事业扫除障碍么？吕布有多大水平？综合实力比较起来，吕布还不如张辽他们。其实真正帮这些老大打天下的，不是吕布这样的肌肉男，而是荀彧、郭嘉那样的高智商人物。要除掉也只有把那些人清理出去。

曹操最不想杀的人是陈宫。他对陈宫说：“公台平生自谓智有余，今竟何如？”意思是说：你平时老以为自己是天下第一聪明人，现在怎么样了？

陈宫指着吕布说：“这家伙要是听我的话，现在谁抓住谁还说不准呢。”

曹操想让陈宫向他求情，就搬出陈宫的老妈来。也算是给陈宫一个台阶了。

可陈宫却是个死脑筋的人，对曹操说：“宫闻以孝治天下者不害人之亲，老母存否，在明公，不在宫也。”

曹操还不服气，又说：“奈卿妻子何？”

陈宫仍然套用原来的公式：“宫闻将施仁政于天下者，不绝人之祀，妻子之存否，在明公，不在宫也。”又把责任推给曹操，弄得曹操也没有话说了。

陈宫大概在吕布那里吃够了犹豫不决的大亏。所以，他决定不再

犹豫下去了，当场大声说：“快快带我下去，执行死刑。”

可在场的人都只听曹操的话，而不会听他的指挥。他就自己走了出来，连头也不回。

曹操一看，也觉得悲伤起来。他很想让陈宫活下来。可人家硬要死，你有什么办法？他就大哭一场，然后一挥手，让陈宫“并布、顺皆缢杀之，传首许市”。

吕布的故事就到这里结束。虽然《三国演义》在吕布的英雄事迹里加进了貂蝉，让貂蝉成为打倒董卓的关键人物，可历史还真找不到这个美女，所以也就不写进去了。

吕布长期以来，总觉得自己手下没有什么人才。可曹操搞定他后，发现吕布手下有用的人才还真不少。后来有名的陈群、张辽等，都是吕布手下的高级人才，曹操统统让他们转身份，从吕布的手下变成自己的死党。就连臧霸这些人，曹操也全部让他们重新做人，并让他们做到太守这样的职位。

孙策的雅量

曹操搞定了吕布，中原一带的牛人又进入新一轮的调整时期。

刘表继续跟袁绍保持联系——其实这个联系已经没有多大的作用。袁绍在北方，中间隔着个曹操，你要是碰到什么麻烦，他能帮你么？

刘表对外来人员倒很有礼貌，谁来投靠他，他总是热情接待。可他对长沙郡太守张羡却很没有礼貌。他嫌这个家伙性格傲慢。于是，你傲慢他也傲慢，这个世界谁怕谁。

谁也不怕谁。

不过，后来张羡还是有点儿怕刘表了。他一怕刘表，就听从桓阶

的教唆，联合了长沙、零陵、桂阳，宣布脱离刘表，从此高举曹操的旗帜，将与刘表的斗争进行到底。让刘表狠狠地郁闷了一回。

这时孙策继续采取巴结曹操的政策——他觉得现在他的级别仍然不高，他还得从献帝那里得到更高的级别。他派人给曹操送去大量的江东特产。

曹操也觉得现在跟孙策把关系搞好是利大于弊，看到孙策主动过来跟他套近乎，就更高兴了。曹操当然知道，孙策不是吃饱了没事干才派人给他送江东特产的，而是在伸手向他要官、要级别。要就要吧，不就是一张委任状？于是就上表让孙策当了讨逆将军，封吴侯。后来觉得只封个将军，还不够，干脆把侄女也嫁给孙策的弟弟孙匡，又请孙贇把他的女儿嫁给自己的儿子曹彰。孙曹两家成了亲家，是真正的一家人不说两家话了。最后，曹操知道孙策还有两个弟弟孙权和孙翊在家，就请他们都到首都来当官员。从这里看，曹操在拉拢孙策时，还真的花了大工夫。

孙策近来不但成功地巴结上了曹操，成功地让自己的级别上了一个新台阶，更重要的是还得到了两个人才。

周瑜和鲁肃。

周瑜是他的好朋友，来跟他一起干那是迟早的事。本来，周瑜是在袁术手下混饭吃的，可袁术这家伙却不知道周瑜是个历史上少有的人才，从来没有重用过他。到了这时，才让周瑜为居巢长，让鲁肃为东城长。这两个职务虽然都带“长”字，但却只比亭长大一点，相当于现在的县长。

两人觉得很没意思，再加上看到袁术就那么个水平，跟这样的人混下去，不会混出什么名堂来。

于是他们决定不领袁术的工资，跑到孙策这里来。

孙策这时正无比需要周瑜，看到老朋友自己来了，当然很高兴，马上任命周瑜为建威中郎将。鲁肃把全家都迁到曲阿，但他还是对孙

策进行考察，在听其言观其行一段后再说。

袁术永远是个只会记仇的人，上次他被孙策那封信教训了一次，这个恨他当然没有丢掉。他看到孙策越来越活跃，心里超不爽。不过，现在他还没有打仗的激情，所以不想带兵去战斗。他可以不去战斗，但他可以让别人去骚扰一下孙策。

这时，江东地面还远远不太平，除了孙策之外，还有当地的原住居民山越势力，以及太史慈等势力——刘繇被打败跑到豫章那里，太史慈没有跟他到豫章，而是逃到芜湖地区的山中，然后任命自己为丹阳太守。当时江东大部分地区，都归于孙策的版图，只有泾县以西的六县还在宣布自己高度自治。太史慈就跑到泾县来当老大。他不但体能好，而且胆子也够大，个人魅力也很强悍，所以当地的山越们都成为他的粉丝，愿意听他的话。另外一股势力就是那个祖郎。

孙策早已把江东当成他事业的基地，但江东地面上的武装，他必须全面肃清，不管是太史慈还是祖郎。

孙策知道现在不把这几股势力搞定，以后的麻烦就会无穷大。于是带着部队先向祖郎猛攻。

祖郎挡不住，也逃不掉，被孙策活捉。

孙策不但不为难这个几次跟他为敌的人，还对他说：“你以前想砍死我，曾经一刀砍在我的马鞍上，差点儿把我砍死了。现在我要做大事业。凡是有用人才，我都会重用。你是有用人才，所以你不用害怕，以后就跟我干革命，好好工作。”

祖郎一听，不光不受到什么处分，还有工资领，这辈子还真有好运啊——连砍人都砍对了，要是砍那个袁术，现在他不砍死祖郎才怪。

孙策接着来打太史慈。太史慈虽然个人武力指数很强，射法也差不多跟吕布一样厉害，但手下的兵太弱也太少，被孙策一阵猛攻，都败了下来。最后，太史慈也逃脱不了当战俘的命运。

孙策跟太史慈单挑过，抓到他后，二话不说，马上跑过去解开他的绳子，对他说：“还记得在神亭的事吧？那次你要是抓到我，你会怎么办？”

太史慈的回答很简洁：“未可量也。”

孙策一听，大笑说：“以后咱就一起大干事业了。你是真正有水平的，但你没有跟对有水平的人，所以就干不出什么名堂来。以后你跟我干，保证让你发挥你的水平。”也不管人家答不答应，当场就宣布任命太史慈为门下督。

太史慈也就不好意思拒绝了。

孙策拉拢人还是有一套的，他接收太史慈和祖郎之后，在大军返回时，便让两人走在前面开道，弄得这两人都很舒服。

正好这时太史慈那个老乡兼老领导刘繇死去。刘繇近来虽然低调，但他手下仍然有一万多人的武装力量。这些武装力量没有了老大，便一致推举豫章太守华歆当他们的带头大哥。他们派代表去向华歆宣布这个选举结果。

可华歆却不同意。那些人还在坚持，但华歆仍然不干，双方僵持了几个月，最后华歆把那几个代表遣返回去。

孙策知道后，很高兴，正好把他们收编过来。他把太史慈叫来，让他去完成这个任务，并交代他：“刘繇是个好人。以前跟我闹了摩擦，是有多方面原因的。但我始终佩服他，老早就想找机会向他解释。可现在没有这个机会了。你到那里后，找到他的后人，如果他们愿意跟你来，你就带他们过来。如果他们不愿意来，你也要好好地对待他们。还有一个任务，就是顺便观察一下那个华歆，看看他的水平如何。至于要带多少部队去，你自己决定。”

太史慈说：“带十个人去就足够了。”

太史慈一退下去，很多人就提醒孙策：“慈必北去不还。”这家伙

一定会趁机跑路。

孙策却笑着说：“如果太史慈要跳槽，他还能跟谁呢？”

他去为太史慈送行，握着太史慈的手问：“估计什么时候可以完成任务回来？”

太史慈说：“不超过两个月。”

太史慈走后，大家仍然认为，太史慈才回来几天，就把这么个重要任务交给他，他不趁机逃走才是怪事。

孙策对大家说：“太史慈是什么人，我比你们更清楚。他一旦跟你成为朋友，这辈子就会跟你到底。大家不要再说了，只管等好消息。”

没几天，太史慈果然顺利完成任务，并把对华歆的考察报告给了孙策：“华歆人品很优秀，但能力不突出。估计自守还可以勉强。有个叫僮芝的人就看他不成气候，已经在庐陵、鄱阳等地另立政府，宣布不受豫章太守的领导了。可华歆却一点儿办法没有，到现在连个声明也没有。”

孙策一听，好啊，看来豫章完全可以划归江东版图了。

白马将军的晕招

这个时期可以说是曹操和孙策事业的上升时期，其远大理想已经完全暴露出来。

但袁绍却对势头发展迅猛的曹操一点儿看不见。

他虽然看曹操不爽，可他更恨那个公孙瓒，觉得不搞定公孙瓒，他从此就会不舒服。却一点儿没有把公孙瓒和曹操比一比，到底谁对他造成的危害更大。公孙瓒虽然让他失眠，但曹操则完全可以让他的生命停止，让他的事业归零。

在这个世界上，把谁定为头号敌人真的太关键了。

袁绍最后的失败，跟他的眼光有很大的关系。他手下的那批智囊虽然个个思维系统复杂，但绝对没有曹操手下那几个人的智慧。每当曹操要做出错误的判断时，他们都能把曹操的错误纠正回来。当然，更关键的是曹操每次都能听从他们正确的意见。

在曹操大战张绣、大破袁术、搞定吕布的时候，袁绍依然没有看出这是个可以直接把曹操搞死的机会。他反而觉得曹操在跟这些人发生摩擦，没有精力跟他摊牌，可以让他的南面无战事，然后他就可以放心地去跟公孙瓒较量。因此，在这段时间里，他都在跟公孙瓒拼命。

公孙瓒的水平虽然不算高，也多次被袁绍打得叫苦连天。可他是北方人，在那里知名度很高，人气也很旺，在南方搞不过袁绍，就不断地往北发展，恢复得很快。因此，袁绍连年向他进攻，进展却不大。

袁绍攻得也有点儿累了，觉得再打下去也很无聊，就写信给他，说还是和平共处的好。咱们联合起来吧，先一起把别人搞定。

可这时，公孙瓒却又牛起来。

这家伙看到袁绍不想打了，就以为袁绍真的没有力量。他一点儿没有对袁绍的整体实力进行过全面综合的评估。其实现在袁绍的力量比他强悍得多了。他之所以不想打下去，是觉得要消灭公孙瓒还需要很多的时间，他怕南方那几个牛人在此期间势力膨胀起来，就来找他的麻烦。因此，才要求跟公孙瓒来个和平共处。

袁绍看到公孙瓒一点儿不理他的建议，知道不把这个人打倒，他以后就会腹背受敌。历史多次证明，腹背受敌是很痛苦的。

袁绍立即调集所有部队，向公孙瓒发动全面的进攻——既然不爱和平，那就只有大打了。

这对公孙瓒来说，确实已到最危险的时候。可公孙瓒却没有应对危险时期的办法。

这个时候最需要的是内部高度团结。可公孙瓒一来就做了一个破坏团结的事件。

大战之初，有一个将领被袁军围困，眼看就要守不住，就向公孙瓒请求援助。大家也劝他赶去救，再不救那位兄弟，那块地皮就会是袁绍的了。

可公孙瓒却不去救。他不去救的理由很雷人：如果救了他，以后其他人都会依赖救援，不肯努力战斗。还是让他自己支撑，培养一下独当一面的能力。

他也不想，现在驻守各地的部队才有多少？他们能顶得住袁绍大军的强力攻击么？就连你公孙瓒都还多次被袁绍打得满世界跑，现在却让人家去独当一面。天下哪有这道理。

于是，那些被围的将领，看到袁绍的大军一到，就立马放弃抵抗——反正公孙瓒已经不管他们了，他们就是抗战到底，他也不过来援救。这些各地的守军，有的投降，有的就脱下军装全部跑光。

袁绍根本没费什么力气，大军就进逼公孙瓒的总部所在地——易京城下。

到了这时，公孙瓒才知道，被围被困没有人来救的后果是很严重的。

他派他的儿子公孙续跑去向黑山军的首领们救援，然后打算自己也带精锐骑兵出城，到黑山军那里，带他们去反攻冀州，切断袁绍的归路。

这个方案的可操作性很强，但关靖反对。他说：“咱们的士气早已涣散，现在这个易京还能守得住，完全是因为您还在坚强地领导着大家。如果大家没有了带头大哥，易京肯定就会彻底沦陷。不如继续坚

守，等袁绍受不了了，自己会退回去的。”

公孙瓒一听，觉得也有道理，就不再出城执行那个方案。

他以为自己不出城，易京就可以守下去。

袁绍的大军已大规模地开到了易京城下，公孙瓒的手下看到袁军一天比一天多，包围圈的厚度一天比一天增加，心里全是悲观的情绪。

公孙瓒在黑山的威望确实还大量地存在。

公孙续见过黑山老大，把情况跟他们一说，黑山军二话没说，马上拨出十万部队去救“白马将军”。

建安四年（199年）的春天，黑山军的带头大哥张燕在公孙续的带领下，分三路过来救易京。

公孙瓒知道之后，在张燕军还没有开到之前，就想玩儿个阴谋诡计，派人拿着他的信偷偷溜出城去送给公孙续。这个信的主要内容是，让公孙续带着五千骑兵到北方洼地埋伏，到半夜就兴火为号，他看到这个信号后就带兵从城里冲出，先对袁绍军进行一次夹击，让他也享受一次失败的滋味。

这个计划不错，可错就错在，他选派送信的人选错了。这个送信的家伙才出城没有多远就被袁绍抓住。

于是，他在落入敌手的同时，那封信也落入袁绍的手中。

袁绍一看那信，就笑了。现在看看到底是谁在夹击谁。

他做好布置，然后就让士兵们按信里讲的那样，举起火来。

公孙瓒这时太需要一场胜利了，早就在那里站着等这把火。这时看到火终于举出来了，也不想，那个送信的还没有回来，这信到底是落在谁的手中，现在这火是谁在高举着，便带着大军杀出城去。

结果杀进了袁绍的埋伏圈，大败而回。

公孙瓒终于不敢再有什么想法了，老老实实地守城，能坚持到哪一天算哪天。

袁绍却还有想法。

他知道他现在再怎么强行攻城，在短时间内也攻不进去。于是就叫部队偷偷挖着地道，地道的终极目标就是城楼下面。

等挖到城楼下面了，他叫大家先用木桩顶住，然后再放火烧那些木桩。

于是，那座城楼就轰轰烈烈地倒在火里。

外城就这样被袁绍搞定了。公孙瓒被逼到中京固守。

公孙瓒在中京里守了几天，就知道肯定守不了几天。他觉得被袁绍破城抓住之后，再把他押赴刑场开斩，不如自己处理自己。

他不但决定自己处理自己，还决定把他的家属也全部处理。他先找来绳子，亲自动手，“悉缢其姊妹、妻子”，然后大叫一声，自己点火，把自己烧死。

袁绍冲进城来，公孙瓒那个最铁的部下田楷战斗到了最后一口气。

只剩下那个关靖了。他在那里发呆，然后说出最后的话：“如果我不建议公孙瓒守城，现在也许还有救。是我把他害了。害死了他，我活着也没有意思了。”于是冲进袁绍的军中，死于乱军中。

没几天，公孙续也被匈奴屠各部落杀死。

曾经牛烘烘的公孙瓒就这样玩儿完。

如果刘备跟田楷一样，现在田楷的下场就是他的下场。在乱世中

混，眼光实在太重要了。

第十章 谁胜谁败早知道

袁术是这样死的

在袁绍搞定公孙瓒时，袁术还在那里当他的那个底气不足的皇帝。

袁术从当年讨伐董卓开始，做梦也想当一下皇帝。他以为只要自己当了皇帝，自己就是天下第一牛人，然后靠着皇帝这个招牌批发官帽，其他人就都跑过来跪求自己提拔加工资。哪知，不当皇帝还好，一当这个皇帝，向自己奔跑过来的人倒是不少，可全是举着大刀向他的脑袋砍过来的。他当了皇帝，职务是膨胀了很多，但力量仍然是原来的力量，所以被人家一顿群殴，差点儿连命都没有了，却没有谁同情他一把。

他在这期间，也曾经想取得几场胜利，哪知，几仗打下来，胜利是有的，但全是敌人的胜利。让人家胜了几场，他觉得再打下去，真的没有意思了，于是就把打仗的思想彻底放下来，转而追求享受起来。

当皇帝就是为了享受，而不是为了吃苦。

他不再观察当前的形势，不再管那些军政事务，而是把享乐当成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他现在对自己的部队还有多少人数一点儿不关心，而是觉得后宫的美女太少了。于是大力增加美女数量，使得后宫的人数很快达到几百人。他的审美要求也不低，让她们个个穿着华服，吃着丰富的菜肴。而这时他手下的广大官员，都已经进入粮食紧张时期，个个饿得要命。

有关部门把部队已经缺粮的事向他报告，他一点儿不在意。

没几天，有关部门又报告，现在财政已经没有了，所有吃的用的都已经没有了。恐怕再过几天，连他的口粮也找不到了。

袁术还不信：宫里这么大，怎么连几碗饭也找不到？这不是太夸张了？我找来给你们看看。

他自己转了几圈，到处乱翻，也找不到粮食，这才知道，自己这么多年真的把全国财政吃空了，现在真的一粒米也没有了。

他这才慌了起来，深刻地认识到，再在这里住下去，自己马上跟这一群美女集体变成饿死鬼了——一个皇帝直接变成饿死鬼，有点儿太丢脸了。

既然人家都能跑，我为什么不能跑。

他在一把火烧掉宫殿之后，这才着装上路。

他这次逃走，还是有目的地的。他的目的地就是去找他的老部下陈简和雷薄。这两个家伙是他大力提拔出来的，他们能有今天，全靠他袁术一手拉扯的。现在去他们那里搞点儿吃的，他们肯定什么意见也不会有。

哪知，陈简却派人对他说：“袁术已经被我们宣布为不受欢迎的人。”

袁术一听，当场发呆了几秒钟。如果在以前，他肯定会大手一挥，向陈简发动军事行动。可现在他手下才几个兵？这些士兵也已经个个饿得连刀都拿不动了，一听到军事行动几个字就想倒下来，哪还能为他去冲锋。现在人家不向他发动军事进攻，他就万幸了。

这时，更加让他郁闷加气愤的是，他手下的士兵也天天有人在逃跑，他终于清醒地认识到，自己事业的终点就在眼前，再也不能前进一步了。于是，他又想起自己的哥哥袁绍。他知道，现在袁绍在北方很无敌。自己可以去投奔一下吧？虽然长期以来，他们兄弟你打我，我打你，闹得很丢脸，但现在自己没别的路走，去他那里混饭吃，他

应该没有多大意见了吧？

当然，去袁绍那里，要是顶个皇帝的帽子过去，他肯定会容不下的。于是，袁术宣布辞去皇帝的职位，要把这个职位送给他的哥哥袁绍。

虽然他的这个皇帝很山寨，目前除了他自己以及后宫那一帮美女承认他是皇帝外，人家谁也不把他当皇帝看，但他手里的那颗传国玉玺却是正品行货。袁绍对这个还是很感兴趣的，于是就说：“咱都是兄弟，矛盾闹过就算了。现在你困难就到我这里来，我有饭吃你就不用饿肚子。”还派袁谭过去迎接这个山寨皇帝叔叔。

他的死对头，袁绍算是原谅了他。

可曹操却放不过他，要求刘备坚决把他堵住，别让他北上跟袁绍会合。

刘备以前怕袁术，可现在一点儿不怕，接到曹操的命令，立即带兵出来，堵住袁术。

袁术当然不敢冲关闯卡，带着手下又跑回他的首都。

六月，已经很饿的袁术来到江亭。他突然觉得自己很悲哀，堂堂一个当过皇帝的人，现在竟到了这个地步。他越想越郁闷，越郁闷越觉得这世界太不像话了。

他哇的一声，吐出来一口血。

他看到他大口吐出的东西后，知道自己马上就要跟这个他最恨的世界拜拜了。

然后他就死了。

袁术死后，他的弟弟怕曹操又杀过来，因此也不敢再待在寿春，带着袁术剩下的人马和袁术的尸体以及袁术的家属投靠袁术的老部下刘勋。后来，刘勋又被孙策搞定。孙策发现了袁术的家属，觉得袁术

虽然可恨，但到底是他们父子的老领导，因此对他们还不错。后来，孙权觉得袁术的女儿长得还不错，就让她进入他的宫中了。孙权又让袁术的儿子袁耀当郎中。再后来孙权发现袁耀的女儿长得很漂亮，就让她嫁给自己的儿子孙奋。

至于那颗传国玉玺，被原广陵太守徐璆找到。得到这个东西之后，他并没有像孙坚一样把它收藏起来，而是把它献给了朝廷。

袁术的势力就此消失。

谋士们的争吵

袁绍这时却进入他个人事业的最高峰，他盘点了一下，马上就算出，现在他的力量排名在所有的牛人前面，是实实在在的天下第一牛人。因此，他骄傲得要命。

他骄傲到什么程度？虽然比以前更有钱有势，但上缴朝廷的贡品却越来越少了。袁绍的这个态度跟他已经死去的老弟袁术已越来越接近了。

主簿耿包从他的这些行为上也看出袁绍的心思。觉得这可是巴结老大的大好时机，于是找了个机会，很神秘地对袁绍说：“主公，在我们这些小民看来，你完全可以称帝了。”

袁绍一听，马上就兴奋起来。不过，袁绍不是袁术，做事还是讲一点儿策略的，他把这个提到议事日程上来，问一问大家的意见，如果大家都认为他当皇帝没错，那肯定没错，如果大家认为不行，那就先不当。

大家一听，都反对。

袁绍一看，这个动作的阻力果然很大，连自己的死党们都不答应，全国人民就更不会答应了。难怪袁术会死。他为了推卸自己的责任，把所有的包袱全推给耿包，让耿包把所有问题自己扛，然后把他

砍死。

不能称帝，但可以做别的一些事来表现一下自己的牛气吧？

现在最能让人家知道他牛的，就是去打仗，而且不是打小仗，只有打大仗，才能显得牛。

于是，袁绍就把目光锁定曹操。要是能把曹操打倒，那才是够威够牛的。于是他决定挑选十万精锐部队，直接进攻许都。

袁绍有一个特点，就是虽然觉得自己很牛，但不管做什么决定之前，总要开个会来讨论，表现得很民主。

这次他同样开会。

沮授说：“我认为还是不可出兵。咱们刚跟公孙瓒打了这么久，消耗了很多。现在国库里已没有几个钱了，仓库里也没有几斤储备粮了。从老百姓到广大官兵都已经想休息了。所以，还是先让大家都好好休息一段时间。当然我们是休息了，却不能让曹操也休息。我们一边生产，一边制造舆论，然后慢慢进兵黎阳，控制黄河北岸，大量制造船只，不断地派精兵骚扰曹操，让他一点儿不得安定。这样，等我们的实力达到了，要搞定曹操还不容易吗？”

沮授的话一说完，审配和郭图马上起来反对：“前一段历史已经强悍地证明，主公是近来最伟大的军事家，打谁谁完。所以完全可以直接带着大军去把曹操干掉，哪还用得着那么啰唆？”

沮授仍然反对：“你们以为仗着人多就可以去打败别人？这个想法是骄傲的思想。一有这个思想，就根本不用去打仗了。现在曹操控制着皇帝，咱要是向他进攻，等于是向皇帝进攻。这在道义上已经说不过去。而且更要命的是曹操可不是公孙瓒，在那里坐着等咱去打他。他现在手下的部队也是强悍得很。所以咱还是稳重一点儿的好。”

郭图和审配当然不服输：“你的意思是我们师出无名了？告诉你，咱的名义就是讨伐曹操，这不是有名是什么？主公，现在咱再不出手

难道等人家强大了才出手？现在老天把这个机会送上门来，咱不要，到时可不能怪老天啊。”

最后，袁绍看到主张和平一方的只有沮授一个人，而主张打的一方有两个人：郭图、审配。于是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采纳了郭图和审配他们的意见。

如果这只是在会上争论一下，大家有什么话说什么话，不管对错，出发点都是好的，过后就算了。可郭图不这样认为。事情过去后，他仍然很生沮授的气。他认为沮授是在袁绍面前跟自己过不去，那是不给他面子。于是，就开始了对沮授的打击报复工作，只要有机会，就在袁绍的耳边说几句沮授的坏话。在他觉得袁绍接受他的这些话之后，就说：“沮授现在的职务太大了，总管内外，在广大指战员面前人气旺盛得要命。如果再让他的人气旺下去，他的人气就跟主公处于同一档次了。所以，主管军务的人，就不能再插手内部政务了。”

袁绍比袁术其实也高明不了多少，他最看重的就是权力，听了郭图的这个话，立马觉得沮授对他的威胁实在太大了。

于是，他下令进行军队体制改革，把所有武装力量分为三军，由三位都督分别指挥。

这三位都督是沮授、郭图、淳于琼。

从这个兵权的布局看，袁绍已经向死路迈出一大步了。因为，郭图明显是个小人，而淳于琼又是个不成器的将军。就沮授还有点儿战略眼光，可袁绍又不信任他。他的这个布局其实就是让郭图来牵制沮授，搞的是平衡术。你想想，就要与劲敌开战，需要的是万众一心，现在倒好，他却大搞内部平衡这一套——其实是在搞内斗，结果不失败，那就真的岂有此理了。

后来，崔琰又劝袁绍最好叫停这个军事行动。

袁绍不听。

曹操那边也开始了大讨论。

曹操手下的人听说袁绍就大举进攻来了，“皆惧”。个个把目光投向曹操，看看曹操怎么办。

曹操这时的表现还是不错的，见到大家的脸色怕得很难看，当然不能也跟着怕下去，他大声说：“吾知绍之为，人志大而智小，色厉而胆薄，忌克而少威，兵多而分画不明，将骄而政令不一，土地虽广，粮食虽丰，适足以为吾奉也。”意思是说：我对袁绍的为人最清楚了。这个家伙光有远大理想，可一点儿智慧也没有。虽然表面上牛烘烘，但胆子却小得要命。为人又非常刻薄，一点儿威信也没有。现在虽然他部队人口数量多，但却一点儿不会调度。而他手下的高层个个骄傲得不得了。综上所述，袁绍一点儿不可怕。

可孔融仍然怕，他对荀彧说：“袁绍现在军事力量强大，国土面积也大，又有田丰、许攸为他献计献策；还有审配、逢纪等人做他的帮手。更有颜良、文丑帮他带兵，个个强悍得很。要战胜他，真的很困难啊。”

荀彧说：“绍兵虽多而法不整，田丰刚而犯上，许攸贪而不治，审配专而无谋，逢纪果而自用；此数人者，势不相容，必生内变。颜良、文丑，一夫之勇耳，可一战而擒也。”他一一指出了这些袁绍手下高层的弱项，然后得出了一个结论：这些人虽然个个脑子灵光，智商指数很高，但一个容不下一个，只要相处几天，就会互相猛踢，内乱就是这样形成的。至于那两个武将，除了会蛮干之外，还有什么水平？“可一战而擒也”。

曹操果然不是公孙瓒，知道袁绍要来打他之后，并没有在许都坐等敌人的大军，而是主动开赴前线，进行军事部署。

当年（建安四年）八月，他带着部队进军黎阳——从这可以看出，当时沮授提出先占领黎阳果然是没有错的，再派臧霸等充领精兵，到青州去保卫东方边境，留于禁驻扎在黄河之畔。一切布置之后，他又返回许都。

到了九月，他终于派兵去驻守那个后来著名的地方——官渡。

这个地名一出现，一出史上有名的事件也就拉开了大幕。

大战前奏的各路牛人

袁绍现在虽然牛得有点儿不靠谱，认为打死曹操是一件一点儿不需要哆嗦的事，但他仍然知道，曹操不是公孙瓒，要取得最后的胜利，还是要花一点儿精力的。于是，他也盘点了一下曹操的敌人，认为张绣肯定恨曹操恨得要死。而且现在张绣正处在曹操战略的后方，要是能把张绣拉进自己的阵营，帮自己从背后那里狠踢曹操几脚，作用也是很大的。本来，在这时请几个外援，实现从四面八方对敌人进行一次群殴，是绝对没有错的。但袁绍错就错在，没有找对人。当时曹操周边全是各种势力，有刘表、刘备、孙策等几大牛人，可他却偏偏选中那个张绣。

张绣虽然是曹操的死敌，但他的势力才那么一丁点儿，而且现在完全靠着刘表而生活，再加上他又有过投降曹操的经历，这种基本难以自保的人，能帮袁绍什么忙？

袁绍对这些没有进行过分析，但知道现在张绣虽然是老大，他却靠听贾诩的话而生存——以前贾诩让他投靠刘表，他马上就跑到刘表那里。所以，认真算起来，贾诩才是这个力量里讲话最算话的人。因此，他派人去拉拢张绣的同时，还叫人过去跟贾诩搞好关系。

在袁绍的代表向张绣提出跟袁绍一起来攻曹操时，张绣还很兴奋，打算很豪爽地跟袁绍签了这份合同。

可张绣的豪爽还没有出口，贾诩却已经先发言：“归谢袁本初，兄弟不能相容，而能容天下国士乎？”意思是说：请你回去跟袁绍讲，他们兄弟都不能好好相处，还有容天下人的肚量么？

张绣一听，脸色都变了，贾诩怎么讲出这样的话来。

不过，他知道自己现在万万不能得罪贾诩，贾诩要是离开了他，他下一步就真不知道怎么走了。因此，他虽然又惊又怕，但还是偷偷地问贾诩：“现在我们这个处境，不依靠袁绍，还有谁可以依靠？”

贾诩的回答很简洁：“不如从曹公。”

贾诩此前虽然自觉前来当张绣的手下，但他肯定知道张绣是不会成什么气候的，以后张绣肯定得去投降人家才能生存下去的。因此，他一来就建议张绣去投靠刘表——那时他以为刘表也是个好汉。哪知，后来发现，刘表也是个一般的人物。所以，后来他又在心里物色另一个牛人。贾诩一看就知道，现在这个社会上，曹操迟早会成为最猛的牛人。只是没来由地前去投奔，手里的资本也太单薄了，人家会看轻你的，所以，还是在张绣这里先混一混，等混出一些成绩来，再去曹操那里。现在他的成绩已经有了——前次教张绣败中取胜的那一招，曹操肯定已经知道了。当然，投降人家，也不是说投就投，还是要选个最佳时机。

这时，正是投靠曹操的最佳时机。

这时曹操得全力对付袁绍，后方空虚得不能再空虚了。如果带着部队去向他举白旗，他能不高兴得要死？

但张绣显然没有这样的认识，对贾诩说：“这个能行得通么？现在曹操的势力比袁绍弱得多。两家打起来，肯定是袁绍大胜，曹操大败。咱投靠总不能找个弱的投吧？而且以前咱们又跟曹操做过死对头。曹操能放过咱们么？”

贾诩说：“你听我说说弃袁投曹的理由吧。第一个理由，曹操现在是挟天子以令诸侯，咱们投靠他，算是向朝廷投降，名义上站得住脚。第二个理由是，现在袁绍很生猛，手下部队多得很，咱去投靠他，他能看重我们吗？曹操现兵力薄弱，突然得到我们这支生力军，一定会很高兴。第三个理由，曹操有称霸天下的大气，哪能把个人恩怨天天挂在心里？只要他觉得我们有用，他一定不会跟我们秋后算账。所以，请你不要再有其他想法了。投曹绝对正确。”

张绣本来就是没有什么主见的人，听贾诩说曹操绝对正确，那就绝对正确了。

当年十一月，张绣在贾诩的主导下，宣布向曹操投降，带着部队过去接受曹操的改编。

曹操果然大喜，大摆酒席，拉着张绣的手入桌，然后在一起大吃大喝。他知道张绣还有个女儿，马上就请张绣把这个女儿嫁给他的儿子曹均，然后封张绣为扬武将军。至于贾诩，则被任命为执金吾，封都亭侯。曹操恐怕怎么也想不到，张绣会在这个关键时刻向他投降。真是投降得太及时了。这时，他为了让张绣死心塌地地跟着他打天下，不再搞出什么麻烦事来，就跟张绣结成亲家。曹操的这一招确实厉害。这种事，看来也只有曹操做得出。如果是袁绍，要不然根本不接受你的投降，要不等你来了之后，先给你小鞋穿，然后再找个机会给你定个什么“坐无知”的罪名，然后砍头。

曹操却不如此。虽然后来，张绣被曹丕怀疑，他的儿子张泉也被曹丕害死，但这已经与曹操无关了。从这个方面看，也说明曹丕比他的老爸差多了。

到了这时，大家都知道，曹袁决战已经就要来了。尤其是那些牛人，本来还都风风火火地进行不规则的比赛，一会儿打着这个旗号，一会儿又投靠这个势力，这时都停了下来，像一群不明真相的小民一样围观两人的比赛，个个保持中立。

当然，除了围观之外，还要作点儿评论和预测。

凉州牧韦端派杨阜前往许都办事，回来之后，大家问他两家大战，谁会笑到最后？

杨阜这家伙的眼光倒还不错，说：“袁公宽而不断，好谋而少决；不断则无威，少决则失后事，今虽强，终不能成大业。曹公有雄才远略，决机无疑，法一而兵精，能用度外之人，所任各尽其力，必能济大事者也。”这话跟荀彧的话简直没有什么两样。

袁绍本来以为做张绣的工作会百分之百的成功，哪想到，自己派出的代表还没有回来，张绣已经带着部队到曹操那里报到了。不过，他仍然不灰心。张绣就那点儿力量，他跟谁谁也不会因此而强大起来。真正重要的是刘表。要是能让刘表跟他们联合起来，那才能真正给曹操造成前后夹击之势。于是，又派代表去见刘表，做刘表的思想工作。

刘表的态度很好，笑呵呵地接受了袁绍的请求。可合同签订了许多，他连个兵也没有派出，好像跟袁绍根本不认识一样。

当然，他更不会帮助曹操。

大家一看就知道，刘表采取的是最让人鄙视的骑墙政策。

韩嵩和刘先认为他这样做很危险，就对他说：“现在全国最牛的两个老大正在打拼，而起决定作用的是主公。如果主公想获得最大的利益，现在机会就在眼前。就是在这里等两人斗得累了，再突然发飙，那这个天下就是主公的了。如果主公没有这个远大理想，那就赶快擦亮眼睛，找一个觉得可靠的人来当依靠的对象，然后跟他联合起来，攻打另一个。哪能像现在这样，手里有十多万部队，在这里当围观群众？这样，他们两边不管谁赢谁输，都会把愤怒集中到主公的身上。到时咱这个骑墙政策就行不通了。曹操很会打仗，属于善于用兵的那类牛人，而且他手下的人才也多，所以，最终他一定会打败袁绍。他打败袁绍之后，势力一定会大涨。那时他定了北方，第二个动作肯定进军江汉，咱能顶得住么？所以，现在最可行的办法，就是立即向张绣学习，带着全荆州人民投靠曹操。曹操一定会感谢主公。”

蒯越也劝刘表，要投就投曹操。

刘表又无语了。他觉得现在投袁绍没有错，可投曹操也很对。到底投谁才更好一点儿呢？最后，郁闷的刘表派韩嵩去许都看看情况再说，他还交代韩嵩说：“现在谁也没办法知道谁会取得最后的胜利。你还是到许都去看看形势再说。”

韩嵩对刘表说：“现在你叫我做什么我都可以拼命去完成。但据我的观察，曹操以后一定会统一天下。如果主公真的再举起大汉的旗号，投靠到曹操的阵营，那就可以派我去许都。如果主公还在拿不定主意，还要叫我到许都，情况就不好说了。因为一到许都，万一皇帝授予我一个职位，我又没有办法推辞，那我就成皇帝的手下了而只是主公的旧部了。请你再考虑一下吧。”

刘表一听，以为韩嵩怕去许都才想出这一大堆理由来的，就下令他一定得去。

韩嵩没有办法，只得跑到许都，面见了献帝。献帝果然任命韩嵩为侍中、零陵太守。韩嵩回到荆州后，把献帝和曹操的人品都大力地赞扬了一番，说投靠曹操绝对没有错，还劝刘表为了表示诚意，最好把儿子送过去做人质。

刘表别的话可以不当一回事，可让他把儿子送过去当人质的话最听不得，当场生气，认为韩嵩已经有二心，就打算处死韩嵩。

他大声骂韩嵩：“你敢对我怀有二心。”

大家一见这个场面，都认为这次韩嵩肯定丢了那颗脑袋，别的什么都可以说，为什么一定要劝人家送儿子去当人质。现在怎么救他？他们不敢直接向刘表求情，便叫韩嵩赶快认罪。

可韩嵩却不认罪，他脸色一点儿没有变化，对刘表说：“算起来，是将军对不起我，而不是我对不起将军。”他把他出使许都前对曹操的那个长篇大论再重复一次，请大家评理。

后来，连刘表的妻子蔡氏也觉得刘表过分了，对他说：“韩嵩，楚国之望也；且其言直，诛之无辞。”韩嵩是这一带的大名士，人气现在高得很。这种人本来就不好惹。现在他的话又有道理。杀他也得要个罪名啊。

但刘表仍然愤怒，就先放过韩嵩。韩嵩是大名士，他暂时动不了，就把那几个跟随韩嵩出访的跟班抓起来，对他们上大刑来个刑讯

逼供，而且真的往死里打。可有几个被打死之后，仍然没有谁供出韩嵩有过里通外国的可耻行为。刘表这才知道，韩嵩真的没有什么错。可他仍然放不过韩嵩，仍然把他抓起来，关在班房里。

刘表在当时是以礼貌出名的，可从他对待韩嵩的事上看，我们可以知道这个家伙的那些笑容全是装出来忽悠人的。再看他在处理跟曹操和袁绍之间的关系上看，他更是一个菜鸟级的牛人。

这时，孙策却一点儿不管这些事。反正曹操和袁绍离他还有一段距离，他们打得你死我活，还暂时和他没有关系。他把眼光盯在周边的土地，认为，只有让地皮不断扩大起来才是王道。现在这个世界是谁也靠不住，因此，谁也不要投靠，要生存只有靠自己。

孙策继续做自己的事

孙策现在的目光盯死了刘勋。

刘勋原来是袁术的死党，袁术死后，刘勋继承了他的遗产。本来，刘勋的势力也不算雄厚，要收拾他难度也不很大。可因为一个事变，使他手下的部队猛涨几千人。孙策一看，就觉得头有点儿大了。

这个事件的经过是这样的：那时扬州地区还有个土匪团伙，这个团伙的带头大哥叫郑宝。郑宝想把他势力范围内的男女老少都迁到江南去。可他又怕这些老百姓不跟他过去。于是他就想出了一个办法，自己辞职，把这个带头大哥的位子让给刘晔来当。刘晔是大名士，在这个地区人气很高，号召力很大。只要他一大声说话，人家都会立即行动起来，拖儿带女渡过长江去。

刘晔知道郑宝让自己当老大是假的，等让自己带着大家到江南之后，没几天就会搞掉自己，所以很郁闷，不知道用什么办法来对付。正好曹操派了个使者到扬州来办事。这个使者跟刘晔是老相识，刘晔就请他到自己的家里喝几杯。

郑宝这时既想巴结刘晔，也想巴结曹操，知道使者来到后，也主动跑到刘晔家，跟朝廷的使者见见面。

刘晔看到郑宝来到，马上就有办法了，留郑宝在自己家里喝酒。

郑宝当然不能推辞，就坐下来又吃又喝。刘晔在他进入状态的时候，突然拔起刀来，向郑宝的头上砍去。郑宝就是打死也想不到刘晔这样的人会把他杀死，连个反抗的声音也没有，那颗头就掉下来了。

刘晔拿着郑宝那颗还滴着血的脑袋去见郑宝的部下，让他们都确认了这是他们老大的脑袋之后，大声对他们说：“刚才曹操派人前来，杀了郑宝。曹操说了，谁敢不服从命令，谁就像郑宝这样。”

所有的人都盯着郑宝的头，不敢说话。

最后，这些人都说，现在郑宝死了，他就当他们的老大吧。

刘晔没有办法，只得当了这伙人的带头大哥。可他又觉得自己是个文化人，现在怎么能去带领一帮土匪？于是，他把这支部队交给了刘勋。

刘勋这段时期以来，天天都在进行收编袁术旧部的工作。袁术那些旧部听说之后，都来投奔他。人口越来越多，口粮就越来越不够。以前袁术就是因为没有粮食，最后根本不用别人动手自己就已经玩儿完。因此，粮食永远是部队的命根子。

刘勋就派他的堂弟刘楷到上缭，请那个地方的老大们给他供应点儿粮草。可那些老大根本不理他。刘楷就劝刘勋过来，把这些牛烘烘的老大打倒，看看他们给不给粮草。

孙策知道这事之后，马上就来了灵感，给刘勋写了一封信，信的开头先把刘勋猛拍一顿，劝刘勋去攻取上缭。他说，上缭那个地方富得流油，他早就想过去搞定它了。只是道路不便，他愿意当刘勋的外援。这还不算，孙策还把很多金银财宝毫无理由地送给刘勋。

刘勋心情超级爽起来。

但刘晔却认为，不宜这么乐观。

刘勋问，为什么？

刘晔说：“上缭城虽然不大，但城防工事却很好。你派大军过去进攻，短时间内未必能攻得下。这时你的后方就会空虚。到时孙策乘机进攻，你拿什么来抵挡？所以，我认为，大军出发之日，就是我们玩儿完之时。”

刘勋一听，不会这么复杂吧？因此根本不把刘晔的话当话，下令部队前进，目标上缭！

刘勋的部队声势很浩大，上缭的那些老大看到这个架势，知道打不过人家，就都逃跑了。刘勋根本不用进攻就拿下了上缭。可他进入上缭一看，这才知道上缭的这些老大不但自己逃了出去，而且把城里所有的动产都带走了。

刘勋跑了大老远，就收获了一座空城。

正在这时，孙策带着部队去讨伐黄祖，要为他的老爸报仇。在刘勋大骂那些上缭老大缺德时，孙策的部队正在石城。他虽然咬着牙要去搞定黄祖，可他还在关注着刘勋的动静。他听说刘勋真的已经带着全部家当去攻打上缭了，现在正在郁闷着，知道机会就在眼前，马上叫孙贇、孙辅带八千部队进驻彭泽，他自己跟周瑜带着两万人去袭击刘勋的根据地皖城。

刘勋留在皖城里的部队根本没有设防。孙策顺利拿下皖城，不但俘虏了刘勋的家属，而且还收编了刘勋留在那里的三万部队。

孙策任命李术为庐江太守，分给他三千兵守卫皖城。那些俘虏都迁到吴郡。

刘勋知道皖城被孙策拿下后，这才知道孙策比上缭老大们更缺

德，马上带兵回来，想把皖城重新夺回。但大军才到彭泽，却碰上孙贲部的截击，被打了个大败。

刘勋没有办法，只得退守流沂，并向黄祖求救。

黄祖当然答应要救他，而且派他的儿子黄射带着五千水军出来援助刘勋。

孙策并不怕他们的联合，照样带着大军前来，把两人猛攻一顿。这一次，刘勋败得更惨，手下的部队全部被消灭光，他只得向北方拼命狂逃，最后投到曹操那里了事。黄射也跑得无踪无影。

孙策又收编了刘勋最后的两千部下以及一千多艘船只，然后全力向黄祖进攻。

连刘表也知道，黄祖根本不是孙策的对手，赶紧派刘虎和韩晞带着五千长矛兵前来支援黄祖。

建安四年（199年）十二月十一日，两军终于面对面决战。

孙策大败敌军，把援军统帅韩晞杀死在战场上，黄祖拼命逃脱，但所有家属及六千艘战船都被孙策俘获。这一战，黄祖手下的士兵直接损失几万人。

孙策把黄祖打得大败之后，并没有继续向荆州进军。他虽然恨刘表恨得要死，但他知道，凭他现在的力量想搞定刘表还很难，因此就把目光又锁定豫章。

这时豫章的负责人是华歆。孙策对华歆的底细早就摸清，知道华歆要守住这个城，那是困难重重。他把大军摆在椒丘，做出全面进攻豫章的姿态，然后在对虞翻说：“华歆虽然人气很高，但绝对不是我们的对手。如果他不开门让我们进去，我们就会发动进攻。那时就什么后果都不好说了。你现在进城去，做他的思想工作。最好让他自觉开门。”

虞翻就进去见华歆，把孙策的水平跟华歆的能力进行了一次鲜明的对比，请华歆仔细想想，能不能挡住孙策的进攻。他向华歆下最后的通牒：“今大军已至椒丘，仆便还去，明日日中迎檄不到者，与君辞矣。”意思是说：现在孙策的大军已经在椒丘，不信你可以去看看。现在我要回去了。如果明天中午还看不到迎接孙将军的檄文，我就不能再跟你见面了。

华歆等他说完，就说：“哪用等到明天中午？我是北方人，在江南住了这么久，老早就想回到家乡了。等孙将军一到，我就立马闪人。”当晚，华歆把迎接孙策的檄文写好，第二天一早就送到了孙策的面前。

这正是孙策要的效果，他马上带着大军进入豫章。

华歆穿着便装出来迎接孙策。

孙策得了豫章，心情很爽，对华歆也很尊重，“礼为上宾”。

孙策分了豫章郡，另立庐陵郡，任命孙贲为豫章太守、孙辅为庐陵太守——正好庐陵的僮芝有病，孙辅知道机会来了，马上就进军，拿下了庐陵，最后让周瑜驻守巴丘。

江东的模样已经初具规模。

煮酒论英雄

这时曹操正渐渐进入他人生中最多事的时期。

他还在官渡前线，准备应对袁绍的强力冲击。

荀彧曾预言袁绍的部下迟早会分裂，会把袁绍的事业搞烂。其实，现在曹操那里也不是铁板一块。曹操集团内部也有人做梦都想把曹操杀死。

当然，这些想杀死他的人跟袁绍阵营里的那些人还是很有区别的。袁绍那些人并没有想杀死袁绍，他们都是把自己当成袁氏的死党。他们虽然因为闹矛盾，最后配合袁绍把事业直接搞烂，但他们的出发点却不坏。曹操阵营中的这些反对党并不是曹操手下的核心智囊，而是那些权力边缘的人。

首先出来跟曹操过不去的人是徐他。

徐他是什么人？

他只是曹操的一个侍卫。连曹操也说不出，到底是在什么地方得罪了这个家伙，弄得他非要砍死曹操不可。

这家伙还有点儿人脉，居然还联系了几个同党，一起谋划着把曹操搞定。他们按照计划，进入曹操的帐篷，想把曹操杀在那里。这几个人都是侍卫，按说顺利完成这个任务是没有问题的。哪知，这几个人只有干掉曹操的想法，但胆子有点儿小。他们进入曹操的帐篷时，眼看离成功就只有几米远了，哪知，他们看到许褚站在那里。

其实许褚并没有发现他们的行动，更没有看透他们的动机。哪知，他们一见许褚，脸色就大变起来，身体也跟着发抖，不管从哪个角度看过去，都像个想干坏事的坏人。许褚现在的职业是保镖，一看这几个人的样子，马上断定他们是来行刺的，当场出手，把他们全部杀死，为曹操捡回那条老命。这种反对党没有什么根基，杀了他们就可以治标治本。

另外的一批反对党就复杂多了。

这个反对党的带头大哥是车骑将军董承。

董承的身份不但是车骑将军，而且还是汉献帝的岳父。

汉献帝虽是中国最窝囊的皇帝之一，但他并不很昏庸。而且从他不断敢于派使者去调停那些牛人之间矛盾的事上看，他还是很想有作为的。只是他身边太缺乏人才也太缺乏力量了，所以这个皇帝也就越

当越窝囊。以前在长安窝囊，现在在许都同样窝囊。

他很想把皇帝真正的权力拿到自己的手中。要实现这个伟大的目标，唯一的办法就是把曹操搞定。

他把这个希望寄托在他的岳父大人董承的身上。

当然，他还把希望寄托在另一个人的身上。这个人就是刘备。刘备是否真的是大汉皇室的后裔，谁也说不清楚。但对于汉献帝来说，刘备自称皇室后裔，就已经够了。不管刘备是什么人，但至少他姓刘，他把自己当成皇室的人，完全可以当作自己人。于是，这个密诏就传到了刘备的手中。

那件密诏是董承夹带在衣带中带出来的。当他把密诏打开在刘备的面前时，刘备也兴奋了起来。

曹操手下所有的人都知道，刘备是不会安于现状的，迟早会做出让曹操麻烦到底的事来。他现在寄居在曹操的地盘上，时时刻刻都在寻找机会，做出自己的事业来。这时一看到这个密诏，那根神经立即活跃起来：原来皇帝也把他当自己人，这样就进入了政治的核心区了。

不过，刘备不是别人，那根神经虽然天天保持活跃状态，但神态却与往常保持一致，谁也不知道他现在想的是什么。

曹操大概也很想知道刘备心里的水到底有多深，就请他来吃饭，然后跟他讨论了那个后来很著名的话题：现在天下到处是牛人，但谁是真正的英雄？

刘备罗列了一大批，曹操全部一一否定。

最后，刘备说，那这个时代就是一个没有英雄的时代了。否则，就是英雄还没有浮出水面。

曹操哈哈大笑：“今天下英雄，惟使君与操耳，本初之徒，不足数

也！”

如果是别人听到这话，会觉得真爽。可刘备当场却吓得连手中的筷子都一齐落在地上。刘备比谁都明白，曹操这时把他当英雄，就意味着他的危险期已经到了。这个英雄是个“高危”的英雄。

正好这时，天上又打雷又下雨，刘备忙说：“圣人云‘迅雷风烈必变’，良有以也。”

经过了这一次对话，刘备知道自己真不宜待在曹操的地盘上了。这时正好董承来找他，他当然愿意合作。他们当然知道只凭他们几个人去努力，是搞不定曹操的，于是他们又找来长水校尉种辑以及吴子兰和王服，天天在一起开秘密会议，讨论着搞定曹操的方案。可讨论了许多，还是讨论不出什么好方案来。

曹操在那次煮酒论英雄之后，出现了一个历史性的“忘记”——忘记了刘备是跟他一样的“英雄”，硬是派刘备带兵，跟朱灵一起去打袁术。

刘备本来就天天开动脑筋，想着如何才能离开这个危险的地方，这时看到曹操不但放他出去，而且还给他配备了一支强悍的武装力量，再不走，他就是最蠢的了。

他接到命令的当天，就立即带着所有该带的东西出了许都。

程昱、郭嘉知道曹操这个命令后，立刻过去找曹操，强烈要求曹操，让谁带兵出去，也不能让刘备带兵出去。

曹操一听到两个顶尖智囊的话，也知道自己搞砸了。急忙派人过去，向刘备宣布，有新的任务需要刘皇叔去完成。

可刘备这时跑得比风还快，根本追不上。

刘备和朱灵两个人合作，打败了袁术，如期地完成任务。

按照道理，刘、朱两人都应该回到许都，向曹操汇报。可后来只

有朱灵回到许都，而刘备却乘机把徐州刺史杀死，然后占领了徐州，任命关羽当下邳太守，他自己带着大军到小沛驻扎。刘备在这一带还是很有号召力的，他一宣布脱离曹操集团，东海一带的地方武装以及各路土匪，也跟着大喊打倒曹操的口号，跟刘备干革命。

刘备手下人数立马狂涨，有了几万人。当然刘备知道，曹操肯定会马上派部队前来围攻他。凭他这数万之众，还远不是曹操的对手。不是曹操的对手，那就只好去跟曹操的敌人联手，共同对付曹操了。

袁绍现在肯定是曹操最头痛的敌人，因此他就派人到袁绍那里，说：“我们合作吧。我准备带我的部队去跟你会师。”

袁绍当然同意。

曹操这时又犯了一个错误，认为以刘备现在的力量，派个杂牌军过去就可以把他搞定。于是，他派刘岱和王扶带兵过去，要求他们把刘备抓回来。

双方接触的结果，刘岱不但没有能够完成把刘备抓回来的任务，反而被刘备打了个满地找牙。

刘备取得了这一场胜利，也牛了起来，对刘岱说：“像你这样的人，一百个同时出来，也不能抓到我一根毛。如果曹操亲自来，最后谁胜谁负，就难说了。”

刘备很幸运。

如果他还在许都，现在绝对被关进大牢里了。

因为，就在他对刘岱说那些话时，他的那几个同伙已经彻底暴露在曹操面前。

建安五年（200年）的正月，董承可能是酒喝多了，居然把那个“衣带诏”的秘密泄露了出来。

曹操得知居然还有这么一个想要他性命的“衣带诏”，哪能放得过

董承？立即下令把这些家伙全部抓起来。

于是，董承、王子服、种辑这三个“衣带诏”事件的骨干成员都被抓获归案。曹操问都不问一声，便大手一挥：“皆夷三族。”让所有想跟他为敌的人看看，如果没有把握就跟他作对，这就是下场。

曹操这时对刘备已经非常愤怒，决定亲自向刘备进攻。

很多人都反对曹操亲自出马跟刘备对垒——现在重要对头是袁绍，刘备那里算什么？何必让曹操亲自过去？而且，如果去跟刘备纠缠，袁绍突然在他们的背后猛踢一脚，那不好说了。请曹操在这时候，要冷静不要激动。

曹操说：“你们什么都不知道。这个刘备是个大野心家，如果让他一成气候，以后咱的麻烦就会无穷大。”

郭嘉也坚决同意曹操的说法：“袁绍这个人动作向来迟钝，而且性格又多疑，即使他想到要来进攻，也会先让那几大谋士们相互猛砸几天砖头，然后才开始行动。速度慢得要命。刘备现在虽然口头很牛，但脚跟还没有站稳，我们赶快进攻，不费什么力气就可以把他搞定。”

大家看到连郭嘉都说没有错了，当然就没有错了。

这时，袁绍那边也有人认为，现在是攻打曹操的最佳时机，马上找到袁绍，要求立即启动进攻程序。

第十一章 官渡之战

就是不听你的

这个人就是田丰。

田丰知道曹操要全力去跟刘备对抗之后，便在第一时间里找到袁绍，说：“现在曹操跟刘备干仗，正是咱们的好机会。我们赶快向曹操的后方进攻，一战就可以把曹操摆平。”

不管从哪个角度看，田丰的这个建议是绝对正确的。

如果袁绍能听从这个建议，那么以后的曹操肯定不是现在历史上的那个曹操了，以后的袁绍也不是现在历史的那个袁绍了。

可袁绍居然一点儿不激动，他不认为这是个历史性的机会。他拒绝了田丰的这个建议，而且拒绝的理由很雷人。

田丰一听，几乎就要吐出血来。最后田丰没有办法，举杖击地曰：“嗟乎！遭难遇之时，而以婴儿病失其会，惜哉，事去矣！”

曹操带部队过去，果然像郭嘉预料的那样，只一接触就把刘备的部队打得不剩渣。刘备这次又像那次被吕布搞定的那样，只身逃出，连家属都带不出来。

曹操接着攻打下邳，关羽不但挡不住，而且也逃不出，被曹操一把抓住。

刘备早就跟袁绍有过联络，因此，打了败仗，第一投靠的选择当然就选袁绍了。

袁绍对他还是很看重的，叫袁谭在青州隆重接待刘备之后，再派

兵护送他去邳城。

袁绍亲自出城两百里来举行隆重的欢迎仪式。

刘备就在邳城住了下来。他手下的那些兵听说他在邳城，也都跑来找刘备。

曹操收拾完刘备之后，并没有回到许都庆祝胜利，而是立即回到官渡。他很庆幸，袁绍没有利用他去打刘备的这个时间过来打他。

袁绍认为可以去打仗了，于是开了个会，说：“现在打许都的时机成熟了吧？”

别人还没有出来发表自己的意见，田丰已经抢先发言。

袁绍看到田丰抢先发言，以为他本来就是主战派，上次人家都没有作声，他都独自跑过来建议打曹操。现在肯定是过来支持自己的。

哪知，田丰这时却反对他去打许都：“曹操已经打败刘备，肯定已经回军许都。现在的许都肯定一点儿不空虚。曹操老奸巨猾，他部队的数量虽然不多，但他很善于用兵，谁轻视他谁就会吃亏。所以，现在不如来个持久战，看形势的发展再说。咱们一边跟他持久对峙，一边慢慢盘活我们手里的四大州，把各项建设都搞上来；一边大搞外交活动，争取联合更多的朋友，形成一个抗曹统一战线。然后就选好精兵，分成几路，不断地对他进行骚扰，让他顾都顾不上来。到时，我们还有力量，他已经又困又累了。用不到三年的时间，就完全可以把他拖垮。现在硬是把全部力量集中在一起，跟他决一死战。如果成功了，当然是好事。如果不成，以后咱们就只有后悔了。”

田丰这话虽然不能挑动人们的神经，但绝对是合理的建议。

可在袁绍这里，正确的意见永远不会被采纳。袁绍每次开会，似乎都是为征集把自己事业推向失败方向的意见。

这次他听完田丰的话，当场就否决了。

田丰还在继续说。

袁绍就生气起来，说他这是在扰乱军心。扰乱军心当然要受到处分的。于是，田丰被戴上了刑具关在牢房里。

别的人看到田丰这个下场，哪敢再说什么话。

袁绍看到大家都没有意见了，便向各州下发文件，罗列了曹操的一大堆罪状。现在因为曹操有这么多罪，所以就打他。

这些前期工作都做好之后，袁绍于建安五年的二月，高调宣布：向黎阳进军。

一场史上有名的大战就此拉开大幕。

当然，此前如果袁绍听从沮授和田丰的建议，这个大幕根本不用拉开，估计现在他已经进驻许都，把皇帝牢牢控制在自己的手中。可这家伙对时机向来麻木，对正确意见向来不敏感，以致白白丢了几次大好时机。

沮授终于彻底认清了袁绍的面目，知道这家伙从此之后，只有从失败走向失败了。他在出发之前，把自己的亲戚朋友都叫来，然后把自己的财产都分给他们，并说：“这一次出战，我恐怕连命都保不住了，留下这些财产有什么用？”

他的弟弟沮宗说：“现在袁绍的部队比曹操的强悍多了，哥哥哪用这么悲观？”

沮授说：“你只看到表面现象。现在曹操其实很有优势啊，皇帝在他的手里，他在道义上就有主动权。咱们连年跟公孙瓒打仗，虽然现在取得了完胜，但已经累得眼睛都睁不开了。但袁绍和各位将领却没有考虑到这一点，个个都在那里骄傲着。在这样的情况下，这一仗还能打么？”

曹操这边也在忙着备战。

曹操别的优势都有，唯独兵力不占优，这是双方的共识。

袁绍那边的人知道，曹操这边的人更明白。

这时，程昱当鄄城的一把手，可他手下只有七百人。

甄城是曹操起家的地方，他也怕程昱守不住，因此又拨两千士兵给程昱。

可程昱却坚决推辞：“不必给我再增加兵力了。袁绍现在带十多万大军前来，看到我只有几百人马，肯定不会把我当一回事，懒得向我发动进攻。如果再增加人马，那就不一样了。他经过这里时，肯定会大举进攻。这样，即使多两千人，也挡不住他的大军一击啊。鄄城这方面，主公就不必担心了。”

后来袁绍的大军过来，听说程昱就几个老兵在那里守着，天天只是在大街上维持秩序，真的不把他当一回事，连望都不望一眼。曹操知道后，也不得不佩服程昱：“程昱之胆，过于贲、育矣！”贲就是孟贲，育就是夏育。两个人都是古代有名的大力士。

斩颜良

到了这时，双方都已把前期工作准备清楚，第一场比赛终于开始。

袁绍的首发是他常挂在嘴边的河北名将颜良。颜良这次的任务是去进攻白马。

沮授对袁绍说：“颜良性格太火爆，不能独当一面啊。请主公再派其他人。”

袁绍一听，他说颜良能独当一面，颜良就能独当一面。现在在这

里，是他说了算，而不是沮授说了算。仍然派颜良出发。

曹操接到报告后，马上决定带兵去救白马。

荀攸说：“现在我们兵少。所以必须分散袁绍的兵力，这仗打下去才不吃亏。现在最可行的办法是，主公先带着部队到延津，做出准备渡河去攻袁绍后方的样子。袁绍肯定怕他的后方被我们拿下，因此他会向西来对付我们的。等他的部队向西移动时，主公突然轻装狂奔向白马。这样就可以打颜良一个措手不及，再将他往死里猛打。”

曹操一听，这个办法很猛。就带部队天天喊着“打到袁绍后方去”的口号，到延津集结。

袁绍知道后果然上当，带着大部队到那里等曹操的到来。

可他等了很久，也等不到曹操的主力部队。最后却等来了颜良被打死的消息。

曹操看到袁绍带着大军上当了，马上就按荀攸的计划，带着部队向白马方向狂奔而来。

直到与颜良部队还差十里的时候，颜良才知道曹操的主力部队已经全面杀了过来。

他也慌了起来，但再慌也得出来迎战。

曹操派张辽和关羽为先锋，与颜良大战。

这次战斗，战场上的明星不是颜良，更不是张辽，而是关羽。

关羽此前被曹操抓住，就投降了曹操。曹操觉得关羽是个有用人才，所以对他很好，拜为偏将军，礼之甚厚。这次出来跟袁绍对敌，也把关羽带来，而且还让他当了先锋。

关羽在战斗中，一边英勇杀敌，一边观察敌人的动态。他远远地看到一顶华丽的麾盖，就知道那肯定是颜良的指挥部。颜良肯定就在

那底下。颜良是袁绍的爱将，平时生活过得很奢侈，在战场上也使用这样华丽的奢侈品，正好成了关羽攻击的靶子。

关羽那时脑子里到底是闪了个什么念头，他后来没有说出来，现在谁也说不清，但大家都知道，他当时马上拍着马，向那里冲过去。史上记载这个动作是“策马刺良于万众之中，斩其首还”于万军之中，手起刀落——好像不是大刀，而是长矛之类的武器，把袁绍几乎天天挂在嘴头的河北名将颜良搞定。颜良连个反抗动作也没有，就没命了。关羽后来还上前割下颜良的脑袋，然后往回冲，“绍军莫能当者”，整个袁绍军中没有一个人能够挡他一下。

关羽阵前斩掉颜良，不但把关羽个人的声望推上了几个新台阶，而且给曹操奠定了打败袁绍的一个坚实的基础。颜良被割下脑袋后，颜良手下部队的士气立即归零，被曹操一口气杀败——遂解白马之围。打破了袁绍的整体战略部署，同时也把袁绍全军的士气打落下来。

袁绍很快就知道颜良死掉的消息，郁闷得不行。他从来没有想到，颜良居然死得这么窝囊。现在不但不能鼓励士气，反而挫伤了士气。他决定立即回军，去找曹操大战，不信真的打不过曹操。

他下令部队渡过黄河去，为颜良报仇。

沮授又过来劝他：“请主公不要再激动了。现在应该把部队暂时留在延津，然后分出一部分部队到官渡，如果这支部队打赢了，再回来接应大军也不晚。如果大家全部出动，要是打败了，我们连个退路也没有。”

虽然此前已经证明沮授的话都很正确，不听他的话，袁绍最后都失败了。可袁绍就是不听正确的意见，一听到正确的意见，不管是谁，他就是无条件不听，连个反驳的理由也不给，只是直接加以否定。这一次，他仍然果断地拒绝听从沮授的建议。

沮授这时彻底失望，对着滚滚黄河东逝水长叹：“上盈其志，下务

其功，悠悠黄河，吾其济乎！”意思是说：袁绍这么狂妄自大，手下高管个个贪功，黄河啊黄河，我们能成功么？

他知道再跟袁绍混下去，没几天就会混到绝路，因此向袁绍辞去了一切职位。

沮授头脑聪明，跟袁绍也跟了多年，但对袁绍就是看不透。他根本不知道，袁绍是天生与正确意见为敌的人，你想达到目的，最好提出个相反的意见来。现在他向袁绍提出辞职的请求，袁绍根本不考虑，立即在上面圈上不批准几个字。

可过了一会儿，袁绍觉得他太啰唆，就又下个文：解除沮授的兵权，把他的部队全部并入郭图的手下。

郭图一看，高兴极了。

袁绍现在最想要的是一场胜利，而且他觉得他有取胜的所有条件：他的大将比曹操的大将猛，他的士兵比曹操的士兵多。只要碰到一起，他们就没有失败的理由。

没几天，他又碰到了曹操，双方展开第二轮角逐。

袁绍大军渡河之后，到达延津之南。当时曹操正在南阪下安营，听到远处传来的声音很大、很无敌，就知道袁绍大军要开到了。

曹操叫人爬上营垒上张望，看看到底是有多多少敌人来了。

报告：有五六百骑兵这样。

再看。

骑兵越来越多，步兵更多，基本没办法估算。

曹操说：不用再看了。大家都下马休息。

这时，从白马运送的军用物资已经上路了，很多人认为敌人的骑

兵数量太多，要是硬碰硬，肯定会吃亏，不如回到营垒里坚守。荀攸说：“现在回营固守当然容易。可那就太没有意思了。现在正是忽悠敌人上当的好时机。哪能回营去睡大觉？”

曹操一听，对着荀攸笑了笑。

这时袁绍的部队越来越多，刘备与另一个河北名将文丑也带着五六千骑兵来到现场。

大家对曹操说：“敌人来了这么多，也该够了吧？咱们是不是可以上马了？”

曹操仍然说：“不要急啊，还没到时候呢。”

又过了一会儿，袁军更多了，而且已经开始向曹军的辎重车队发动攻击。

曹操大叫：“上马！”

大家立即上马。这时，曹操的骑兵只有不到六百人，队伍很单薄，可一上马上之后，这六百人却勇猛得很，曹操也亲自上阵，带着大家大砍大杀。

袁绍军想不到曹操突然攻击，都乱了阵脚，被曹军打得大败。

这一次，袁绍败得更难看，无数大军被曹操的六百人打得全面崩溃，而且连河北名将文丑也被干掉。他死得比颜良更难看，更加没有面子。关羽至少还是个猛人，颜良死在他手下，虽然有点儿不甘心，但也算有面子了。因为砍向文丑那致命的一刀，到现在仍然来路不明，大家只知道他就在这场战斗中死了，谁是凶手也不知道。死得有点儿不明不白。这对于号称河北名将、曾被袁绍寄予最大希望的文丑来说，丢的脸实在太大了。后来罗贯中又把这个账记到了关羽头上。

当然，丢脸也算不得什么。可因为袁军对这两个人的期望太大了，现在才一交手，打了两场没有多大规模的小仗，这两个袁绍的头

号先锋就先死掉了。大家一想到这两个人的死，心都一冷到底了。

只此两战，绍军夺气。

关羽搞定颜良之后，知道刘备就在袁绍那里，就决定跑去跟刘备。

曹操抓到关羽后，很想把他转变成自己的死党，但他很快就知道关羽不会跟他到底。他还不死心，又叫关羽的好朋友张辽去跟关羽谈心，进一步了解关羽的想法。关羽直接就对张辽说：“曹操对我好，但刘备对我更好。我跟刘备这么久了，受他的恩惠太多了，既是保持高度一致的上下级关系，也可算是同生共死的兄弟关系。所以，我一定要去找到他。不过，也要报答一下曹操才走。”

张辽把这话转告给曹操。曹操更加佩服关羽，知道无论如何关羽也要离开他。等关羽杀掉颜良后，曹操就知道关羽要走了。

曹操对待关羽还真厚道，马上给关羽很多赏赐。

不过，关羽也很会做人，在他离开曹操时，把曹操给他的所有的东西都盘点清楚，然后打好封包，全都写好清单，留在那里，然后给曹操写了一封信。之后，出门而去，直接跑到袁绍军中找刘备。

曹操手下的人看到关羽说走就走，实在太不像话了，便都向曹操请求，去把这个家伙追回来吧。不能让他这么嚣张啊。

曹操只说：“彼各为其主，勿追也。”

于是关羽毫无阻力地离开曹营，顺利地找到了刘备。

罗贯中在《三国演义》里，把关羽的这个经历又来了一次扩大化。说关羽在离开曹营之后，由于证件不齐全，人家硬是不放行，使得他不得不闯关冲卡，过了五道关卡，杀了六个大将。故事情节很引人入胜。可真实的情况并非如此。当时，刘备已奉袁绍之命到了汝南，从事联络刘辟骚扰许都地区的工作。关羽也知道了刘备的行踪，

因此就直接南下找刘备，根本没有北上。而罗贯中硬是让关羽先赴河北，再南折汝南。他在编这个故事时，很成功很吸引人，可他却犯了一个地理常识的错误。如果关羽真的去河北，也应该直接走延津，或者白马一线，再渡过黄河，进入冀州境内。这个路线也很简洁。关羽既曾在河北混过，又刚在白马那里斩颜良，不会存在不识路的问题。可罗贯中却让他先通过东关岭（这个地名也是他创作出来的），然后又折向西北，狂奔了一千多里，来到洛阳，绕了一个大弯，再折回东方，经过汜水关、荥阳、白马，从那里过河，写了一个大大的“之”字，行程差不多有三千里，把关羽狠狠地折腾了一把。

把故事复杂化本来也没有什么，只是复杂得没有了常识，就有点儿不靠谱了。当然，罗贯中那是在写小说，小说是允许不靠谱一点儿的。但不管如何，关羽都顺利回到了刘备的身边。

孙策死于关键时刻

这时，曹操的后方又出了一回险情。

孙策跟陈登发生了一次摩擦。

本来，孙策还没有公开暴露出跟曹操闹什么矛盾的意思来。他现在只想专心去攻打黄祖，为老爸报仇。虽然上次把黄祖打了个满地找牙，但只是把黄祖手下的人杀了个痛快，而黄祖本人的生命却一点儿没有伤害。于是，便又带着部队去找黄祖算账。

这本来不关陈登的事。可陈登当了这么多年的广陵太守，好像什么事情也没做出来，觉得也太无聊了。他知道孙策虽然天天在江南喊打喊杀，牛得要命，但手里的部队并不多，这次出来打黄祖，肯定是带了大部分军队来的，后方一定很空虚。于是，他就想在孙策的后方做点文章。当然，他并不想自己出马，而是派人去跟平白虎的余党取得联系，教唆他们出来搞点事，打发一下时间。

孙策当然不答应，马上回军，大叫着定要把陈登海扁一顿。

孙策回军到丹徒，必须等待粮草送来才能进军。孙策有个爱好，就是喜欢打猎，没事的时候就往山上跑，而且带的警卫人员不多。虞翻曾经多次对他说，这很危险。

不光虞翻认为这很危险，就是从没有跟他见过面的郭嘉也认为孙策很危险。本来，孙策看到曹操在官渡与袁绍对垒，马上就知道这对于他来说，是历史性的机遇，就谋划着，准备在两人打得白热化时，向许都大举进攻，不费什么力气就可以把曹操拿下。那时，袁绍的部队在跟曹操死拼之后，即使大获全胜，也已经大累大困，战斗力没剩下多少，那时拿下袁绍也不难。他的这个计划很快就传到曹营之中，曹操所有的手下都怕得要命。只有郭嘉不怕。他对大家说：“策新并江东，所诛皆英豪雄杰，能得人死力者也。然策轻而无备，虽有百万之众，无异于独行中原也。若刺客伏起，一人之敌耳。以吾观之，必死于匹夫之手。”意思是说：孙策现在虽然很牛，但他有一个致命的弱点，就是爱单独行动，到处乱跑。这样的牛人，虽然有百万大军，其实跟他孤身一人没有什么区别。如果突然对他开展行动，要把他从肉体上消灭还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我看他以后一定死得很难看。

当然，后来孙策确实是这个死法，跟郭嘉的预测没有一点儿误差。不过，郭嘉在这个时候说孙策要完蛋，就彻底排除孙策不会进攻许都，实在有点儿不大合理，因为他也不可能预测到孙策会在这个关键时刻死去的——假若孙策只多活几个月，郭嘉对孙策的预言虽然都对，但对曹操还有什么意义？

然而，郭嘉很幸运，曹操更幸运。

他们的幸运在于，孙策在没有向许都发动攻击之前，就被几个人杀死了。

这几个人算不上牛人，甚至连他们的老领导也算不得牛人。他们的领导叫许贡。

许贡本来是长安朝廷任命的吴郡太守。可由于当时吴中太乱，到处是不明身份的武装力量，他拿着任命书，根本没有办法去宣誓就

职。后来就去跑到刘繇那里。再后来，又返回吴郡，但一点儿作为也没有。

孙策在江东大搞大闹时，他看孙策一点儿不顺眼，天天给朝廷写信，状告孙策。请朝廷把孙策招去当京官。他的这些信，有一些落入孙策的手中。孙策很气愤。孙策后来平定江东，把许贡也处死了。

许贡死后，他的那几个家奴并没有死。

这几个家奴对许贡很忠心，天天想着要把孙策搞定。

这三个家伙显然对孙策的行为研究已经很透，知道孙策喜欢打猎，而且喜欢自由行动。于是他们密切注意孙策的行踪，以便等到机会。

机会很快就来。

孙策在丹徒等军粮时，才半天就无聊起来，于是带着几个警卫人员进山打猎。

他的马比警卫们的马好多了，没跑几步，就与那几个警卫人员拉开了距离。

他觉得很过瘾。

可当他来到山里时，眼前突然出现三个人。

他一看，这三个人手里都拿着兵器，不像土匪也不像猎人。

他不认识那三个人，但那三个人都认识他。

三个人在他迟疑的时候，都举起了弓箭向他射击。

孙策哪知道这三个人就是专门来杀他的，想躲也来不及，额头中了一箭。

正好这时，那几个警卫人员赶到，把三个人都杀了。但杀死了这

三个人，对孙策的伤一点儿用也没有。

孙策受的伤很重，他知道自己这回真的完了。他把张昭叫了过来，对他们说：“现在中原正乱得像一锅粥，咱们江东已经初成规模。只要守得好，政策适当，守住三江之险，就什么都不怕。我死后，就让孙权当你们的领袖。你们一定要好好地帮助我的弟弟孙权。”

然后，他才把孙权叫来，把那颗公章挂到孙权的身上，对孙权说：“带兵到战场上跟敌人打仗，你肯定比不过我；可挑选人才，任用死党，让他们超水平发挥，保住江东，我是比不过你的。”说完这些话之后，他就没有再说什么了。建安五年（200年）四月，江东奠基人孙策因伤逝世。

那年孙策二十六岁。当时，他已经凭着自己的水平，占有江东整个地皮，打下了孙家的一方天下。他虽然对孙权说：“举贤任能，各尽其心以保江东，我不如卿。”其实这话完全是鼓励孙权的话，怕孙权底气不足才说的。看看他的成长过程，看他任用的那些人，哪个不是有用的人才？看他对待太史慈，看他对付华歆、拿下豫章，不是靠人才去取得的吗？而后来孙权时代的骨干人员，基本都是他笼络过来的。当然，他也有不听谋士的话的时候——比如不听虞翻的劝告，造成了这个严重的后果。可他在军政事务上不但能听取别人的意见，而且自己也有很多正确的想法。这是孙权远远做不到的。相比而言，孙权只是个守天下的，而他是个打天下的。

如果孙策不死得这么早，甚至不是在这个时候死去，历史肯定会是另一个模样。

随着孙策的死去，江东一脚迈入了漫长的孙权时代。

随着孙策的死去，江东的凌厉攻势也突然收住。

孙权拿着那颗大印，只是天天哭泣。

张昭对他说：“现在绝对不是哭的时候。有很多事等我们去完成。再哭下去，咱就会给哭完了。”

孙权这才擦干泪，跟着张昭视察各营，开始工作，后来周瑜也从巴丘带兵前来，也留在吴中，跟张昭一起帮助孙权。孙策这些年来，忙于到处打仗，抢夺地盘，因此，还没有理顺很多关系，那些被他打败了的牛人，虽然不敢再嚣张，但还没有跟孙氏形成真正的君臣关系。孙策一死，他们那种观望的姿态便马上表现出来。如果光靠孙权，肯定收拾不了他们。幸亏有周瑜和张昭很好地处理了这些矛盾，最终将局势稳定了下来。

江东势力突然发生这个巨变，对曹操来说，无疑是个巨大的利好消息。

且不说孙策大军乘虚攻许，曹操的麻烦有多大，就是那些小打小闹的小集团，做出的一些动作，也让曹操觉得很烦人。

刘备又提前跑了

当时南阳还有一支黄巾军。这支黄巾军的首领叫刘辟。

刘辟这时认为，曹袁之争斗，结果肯定是袁绍得胜，以后这个天下就是袁家的天下，因此就觉得既然想到了这个结果，就应当提前巴结袁绍，到时才有胜利果实吃。于是他给袁绍写了一封信，说只要袁绍有命令，叫他干什么他就干什么。

袁绍对刘备说：“刘辟是你的本家，你过去接应他吧。”刘备带了部队，一路进行宣传工作，很多地方都积极响应刘备的号召，纷纷改换招牌，加入袁绍的阵营，弄得曹操很被动。

袁绍觉得很好，于是又派人去找李通，做李通的思想工作。正巧刘表也派人过来进行同样的工作。

可李通却一概不理。李通手下的人也劝李通还是跟袁绍有前途。可李通却“按剑叱之”：“现在曹操才是真正的英雄。以后只有他才能统一天下。袁绍现在虽然看上去很厉害，但到头来肯定会成为曹操的俘

虏。我绝对不会背叛曹操。”他做事很绝，为了表示自己死也跟着曹操死，便把袁绍的使者砍死，然后把那颗头送给曹操。

曹操一看心情才不再紧张。李通又带着部队把他辖区内的其他武装全搞定，使江淮一带的社会得到了稳定，为曹操免了不少的后顾之忧。

刘备却没有停止行动。

他在汝、颍之间活跃得很，使得许都以南地区群众的情绪很不稳定，弄得曹操很郁闷。

曹操的堂弟曹仁说：“现在主公跟袁绍正在关键时刻，肯定不能去过问那些地方。但刘备还是可以搞定的。他现在刚带袁绍的兵，情况还没有熟悉，做事肯定很不顺心。如果我们突然向刘备发动进攻，肯定能够打败他。”

曹操一听，既然他这样说，他就过去完成这个任务吧。

曹仁带着骑兵过去，果然一仗就把刘备打败。

刘备只得又逃回去，对袁绍报告：不是敌人太厉害，是我太无能了。

曹仁顺便把那些零星武装也全部摆平——刘备都完了，那些人肯定支撑不下去。

刘备这段时间跟袁绍混饭吃，袁绍对他也很好，但他知道，袁绍虽然现在牛气冲天，但到头肯定会以失败而告终。因此，他就开始在心里酝酿离开袁绍的计划。他自己近来每打一仗，就收获一次失败，但他仍然不放弃自己的远大理想，想把自己的事业做大做强。而此时，他手头的资本等于零。

他认为，现在是离开袁绍的最佳时机。

他做好了所有的计划，然后去找袁绍，建议袁绍最好跟刘表结成

统一战线，前后夹击曹操，这对曹操是最有力的打击。以前老是花工夫去跟那些既没有立场，又没有实力的人拉关系，一点儿不值得。刘表跟他他是同族，让他去说服刘表，刘表肯定会答应的。

袁绍一听，觉得有理。他也不把刘备的话过一下脑子，马上就让刘备带着原班人马过去执行这项任务。

刘备带着部队来到汝南，跟当地的老大龚都取得联系，然后宣布联合起来，部队人数马上就涨了几千人。

曹操当然不能容忍刘备的势力在这个时候这个地方膨胀起来，立即派蔡杨过去围剿刘备。他以为刘备这次肯定也会像上次一样，刚带着袁氏的部队，刚到汝南这个地区，军心民心都还处于不稳定的状态，只要一打，就什么都结了。

哪知，蔡杨不是曹仁，领任务时，胸脯拍得很响，可与刘备对垒时，不但没有打败刘备，反而被刘备打得太败，连性命也丢了。

刘备就这样，又开始了他单干之路，当然，现在他仍然处于起步阶段，处境仍然很恶劣，稍微不小心，就会出现问題。

到了这时，袁绍在与曹操的比赛中，基本都处于被动挨打的局面，好像袁绍的败局已定。其实，这些前期的战斗虽然精彩，但规模并不大，胜利的一方，并没有取得决定性的胜利，失败的一方，也没有搞得一塌糊涂。认真算起来，袁绍现在不但兵力比曹操雄厚，而且综合实力也比曹操强。唯一比不过曹操的就是，袁绍的脑子远远比不过曹操。

如果这时袁绍突然清醒过来，调整自己的战略战术，要胜曹操仍然是有机会的。

而且他手下也向他提出过这方面的正确建议。

仍然是沮授出来。

沮授以为，这么多次了，总该听一次吧？就再向袁绍建议：“主公，现在咱部队的数量虽然比曹操庞大。可战斗力比人家弱得多啊，这个通过前几次交手完全可以看得出来。曹操的战斗力虽然强悍，但他的军用物品比咱短缺。因此，他是最不愿拖下去的，最想速战速决。而我们有粮有草，完全有跟他比耐心的资本，因此我们应该来个持久战，做长期的打算，跟他耗下去。”

这仍然是个好的建议，是一个可以让袁绍取得最后胜利的建议。

可袁绍仍然坚持否决正确建议的原则，对沮授的话，采取选择性的失聪。

建安五年的八月，袁绍按照他的部署，又向前推进，依沙丘扎下营寨。袁绍这一次摆出的场面很浩大，军营从东到西，摆了几十公里，人口总量比现在在一个小城还多。

曹操虽然想速战速决，但肯定不能一来就主动进攻。他前几次战斗基本都是运动战，而且都是袁绍先动，他才后发制人，在运动中消灭敌人，取得胜利。现在袁绍大军一字排开，他当然不敢冲上去速战速决。他也把部队驻扎下来，与袁绍的军营相对。只是他的军营显得很紧凑。

最后关头

双方现在是敌对状态，又是战争状态，所以扎下营寨后，就免不了练练。

这一次，曹操没有取得胜利。

如果袁绍能把这次战斗跟前几次战斗拿来进行一次全面的对比，他就会得出一个结论，只要稳扎稳打，不急不躁，按最古老的规矩来做，曹操打他才打，而且只在主战场上较量，大家公开透明地开战，曹操再怎么厉害也干不过他。

这样一来，曹操会很郁闷很无奈的。

其实这一战，曹操就已经很郁闷很无奈了。这次是他主动出击，被袁绍痛打一顿之后，只得关紧营门，高挂免战牌。

袁绍这时已经完全掌握了战场的主动权。他看到曹操躲到军营里，当然不能让他躲得那么舒服，躲得无所事事。他命令士兵们在军中建造了一座木高楼，堆起了座土山，然后叫全军的射手们都上到高楼顶、爬到人造土山上，对着曹营放箭。看到曹操走路要射，看不到也要射，不要怕浪费弓箭。

弄得曹军真的很难受，白天在自己的军营里走，都得用盾牌挡着箭头。

曹操当然不能这么甘心处于被动挨打的局面。于是，他也发明了霹雳车武器。这个东西比弓箭更厉害，它可以发射石块，最后把袁绍的那个木高楼都砸得稀巴烂。

袁绍觉得地面上搞不死曹操，那就来个地下战，他叫士兵们挖地道，目标是曹操的军营。

曹操很快就知道袁绍搞这个动作，马上组织大家在自己的军营内也挖了一道长长的深沟，大家在深沟里做好准备，只要袁绍的地道打过来，对方的士兵一探头，就立刻砍死。

这个方法很有效。可两个如果长期这么玩下去，曹操会吃亏到底的。因为，现在袁绍不但部队多，而且粮草足。而曹操就不行了，就那点儿兵力那点儿粮草，天天跟敌人比建设工程项目，会把他累死的——人家士兵多，可以轮换干活，他这点儿部队能这么干么？

玩儿了几天，曹操的部队和曹操一样，都已经累死累活。而后方传来的消息是，因为近来为了对付袁绍，收的税太多了，小民们的意见很大，已经没有什么交上来了。很多老百姓受不了曹操的赋税，决定集体投奔袁绍。

曹操听说之后，很郁闷，他写信给在后方主持全面工作的荀彧，说现在真的挺不住了，想退回许都，然后引诱袁军深入，再在运动中找机会消灭他们。

荀彧却坚决反对，写了回信给曹操：现在袁绍的全体力量都集结在官渡，跟你赌个胜负。你现在处于绝对的弱势，如果不能取胜，就彻底被敌人打垮。这是最关键的时刻。袁绍有能力把那么多的人才团结在他的身边，但却没有能力用他们。你为什么要怕他？何况，现在粮食虽然不多，但还远没有到最后的时刻。现在你的部队只有袁绍的十分之一，但却能坚守不动，死死地扼住袁绍前进的道路，使袁绍一点儿动弹都不得，相持已经达半年之久。可以说，现在已经到了最后时刻。到了这时，战场一定会发生重大的变化。我们要在这个变化中寻找机会，找到袁绍那个致命的弱点，然后一把将他打死。绝对不能放弃。

这信的原话是：“绍悉众聚官渡，欲与公决胜败。公以至弱当至强，若不能制，必为所乘，是天下之大机也。且绍，布衣之雄耳，能聚人而不能用。以公之神武明哲而辅以大顺，何向而不济！今谷食虽少，未若楚、汉在荥阳、成间也。是时刘、项莫肯先退者，以为先退则势屈也。公以十分居一之众，画地而守之，扼其喉而不得进，已半年矣。情见势竭，必将有变。此用奇之时，不可失也。”

曹操读完这封信后，虽然不能说信心又满满了，但想来想去，退回去只有退到死路上去，而守在这里，还是有取胜的机会的，因此又不得不坚定信心，硬着头皮继续跟袁绍玩下去。

到了九月，袁绍运送粮草的车队来到官渡，整个车队有几千辆，看得曹操的眼睛发红。

荀彧很快掌握了袁绍这支运粮队的底细，对曹操说：“袁绍的运粮车队马上就要到了。这支队伍的大将叫韩猛。这家伙虽然勇猛，但跟袁绍一样，很骄傲。如果我们去打他，肯定可以搞定他。”

曹操说：“谁可以去完成这个任务？”

荀攸说：“徐晃。”

于是，曹操把徐晃和史涣叫来，让他们现在马上过去，在半路上攻打韩猛，然后烧掉他们的粮草。

两人接受任务之后马上出发。韩猛果然像荀攸预料的那样，好像谁也不敢对他怎么样，一点儿想不到徐晃居然突然冲上来，对他一顿猛扁，他最后只得拼命逃跑。徐晃一声令下，把袁绍的这一批军用物资全变成了灰。

袁绍接到报告后，当然很郁闷。如果这家伙郁闷之后，能总结经验教训，再积极防范，完全可以避免下一次的损失。可这家伙只会郁闷，却不会总结。于是，第二个更大的损失又来了。

到了十月，袁绍又派了一个大型车队运送粮食。这一次他把护送粮草的任务交给淳于琼，而且护送的队伍有一万多人，看上去好像很保险。这个车队现在就宿于离袁绍大营以北四十里的地方。

袁绍以为，这很安全。

但沮授认为，这更危险，对袁绍说：“应该再派蒋奇带一支人马在运粮队的外围巡防，以防曹操又派兵袭击。”

这时，另一个关键人物出场。

这个人就是许攸。

许攸这时也提出了一个能把曹操彻底搞定的作战计划。他对袁绍说：“现在曹操所有的军队都在这里跟我们对垒，许都必定空虚得不能再空虚了，我们可以派出一支小分队，连夜狂奔过去，一定能把许都拿到手。拿下许都之后，我们就可以把皇帝带到这里来，那时曹操根本不用再打，就已经彻底破产。即使他没有彻底失败，肯定也得来回狂奔，顾完这边又得顾那边。他能顾得来么？最后胜利仍然属于我们。”

许攸这话说得很有激情，而且可行性也很强。这是袁绍开战以来最好的机会，也是袁绍手下谋士提出的最牛的办法。

可袁绍说：“我要先拿下曹操。然后再拿下许都。”

当然，如果只这样下去，袁绍离彻底失败还会有一段时间。

直接把袁绍送上失败之路的，是审配的一个动作。

审配这个家伙，别的本事不很大，但很铁面无私。正好这时，许攸家人做了违法乱纪的事，留守邺城的审配就把主从犯全部抓获归案，要求有关部门要从严从重从快处理，不管他们的背景有多大，后台有多硬。

许攸知道后，当然生气，觉得跟这些人混下去，还有什么意思？自己的妙计被否决，自己的家属被逮捕。袁绍是个废材，审配是个疯子，他就能把他们全部搞定。

当然，他是没有能力搞定袁绍和审配的，但他有办法，他可以借曹操的手来灭掉这两个家伙。

许攸从袁绍的营里跑出来，直接去找他的老朋友曹操。

曹操是许攸的老朋友，他当然知道许攸是个人才，因此听说许攸来了，高兴地说：“子卿远来，吾事济矣！”

他当时正在床上，立马赤着脚跑过来迎接。

他拉着许攸来到他的房间，让许攸坐下。

许攸是个性格很牛的人，直接就对曹操说：“现在袁军强大得很，你怎么对付他们？别的先不说，现在你说说你还有多少口粮。”

曹操一听，这家伙还真的水平，一来就抓住他的弱项，他笑着说：“不多了，只够一年。”

许攸一听，当时就说：“够一年？你再说一次。”

曹操差点儿大骂起许攸来，但他仍然不能得罪这个老朋友，说：“刚才是开玩笑。告诉你吧，最多只够半年了。”

许攸看到曹操这么不诚实，知道再问下去，他仍然会继续忽悠，便说：“好啊，老朋友。你对自己的情况也太不了解了。但我很了解。据我掌握的情况，现在你的军粮已经全部吃光了。你已经到了最危险的时刻。不过，你是我的老朋友，我还是有个办法救你一次。告诉你一个情报，现在袁绍有一万多辆装军用物资的车队，集中停放在故市和鸟巢。那里虽然有部队保卫，但那些部队防守得一点儿不严密。如果你派部队以最快的速度狂奔到那里，再次烧掉那一大堆物资。不出三天，袁绍就会彻底崩盘。”

曹操一听到这个主意，当场说这个主意是现在全世界最好的计谋。

他立即进行部署，叫曹洪和荀攸主持大营的全面工作，他亲自带着五千步骑去完成这个纵火任务。

曹操知道，这次执行任务需要越过敌占区，被发现的风险很大，因此，就叫全军都打着袁军的旗号，还叫士兵们都在嘴上衔着小木棍，把马嘴也堵住，以防马叫人咳嗽，然后半夜从小道出发。出发时，每人都抱着一捆柴草，以便到时能顺利放火。半路还真的碰到敌人的盘问。曹操早就有所准备，让前头的人回答：“主公怕曹操去袭击后方的军用物资，所以派我们去加强看守。”

袁绍的这些手下，也跟袁绍一个样，脑子简单得要命，一听到这话，马上就放行。

到达鸟巢之后，那里的守军果然个个都在睡大觉，连个盘问的都没有。这里的一把手是淳于琼。他原来是西园八校尉之一，跟袁绍和曹操是老同事，资深得很。后来成为袁绍的高管，袁绍对他还很重用，从沮授那里收回兵权，进行军队体制改革把全军分成三个部分

时，就让他带领其中的一支。只是他的水平却很欠缺，混了这么久，也没有混出什么成绩来——上次他就跟颜良一起去攻打白马，最后只身逃回。袁绍这次又把保卫粮草的任务交给他。他愉快地接受了这个任务，可防备意识却差得要命。

曹操一看，叫士兵们围住袁军的物资放火，要把这些物资全部烧光。

等大火从四处烧起来时，袁绍的守军才发现发生火灾了，但突然面对这么大的火灾，所有的人都慌了，整个军营都乱成一团。

这时，天已经亮了起来，淳于琼也醒了过来。他倒也不慌乱，认真地看了一下形势，看到曹操的部队也不怎么多，就带着部队在营外摆开阵势，要跟曹军再打一场——物资烧完了，但要是抓住曹操也是不错的。

这个想法绝对没有错。可哪想到，人家的部队虽然不多，但士气却旺盛得要命，自己的部队人数虽然很多，但都经过了大半夜的慌乱，这时一点儿战斗意识都没有产生，哪能跟人家打仗？

曹操看到淳于琼的军队在营外，便指挥部队向淳于琼发起猛攻。

淳于琼被打了个大败，只得又退回营寨，先坚守再说。

第十二章 烽烟更甚

曹操真太猛

曹操却一点儿不怕，指挥部队又向淳于琼的营寨发起进攻。他不得不进攻。他知道，现在淳于琼部队的战斗力已经全部丧失，虽然个个穿着军装，拿着兵器，人数是他们的四倍，但只要攻进营寨，这两万人就会成为他们猛烈屠杀的对象。他现在如果快速逃走，淳于琼反而会追杀上来，如果半路袁绍的支援部队又迎头赶上，他就会被敌人两面夹击，他能逃得出去么？虽然烧了人家的粮草，可自己的命也没有了。

这就是曹操。

袁绍很快就知道曹操绕道过去猛扁了淳于淳一轮。他一点儿不在乎，在第一时间里，对他的儿子袁谭说：“现在曹操去打淳于琼，其实也没有什么可怕。就算他能够拿下淳于琼，咱也可以拿下他的总部。咱拿下他的总部，让他体验一下无家可归的生活。”

他的乐观也不是盲目的，他有他的根据。他以为曹操去打淳于琼，肯定是带着主力部队过去的，现在留守总部的，只是那些跑不动的非战斗人员和后勤工作人员，要打败这些人总是可以做到的。曹操要是总部没有了，他还能跑到哪里去？难道他能直接跑回许都？他就是直接跑回许都，他们也可以直接跟着他打到许都，他能受得了么？

他的这个想法好像很不错。可错就错在，他根本没能对曹操有个全面的认识。曹操虽然多次敢于冒险，可这次他能冒险么？他能没有预料到袁绍会乘机攻击他的后方么？

曹操早就算到了，因此他把主力部队全留在总部，他只带着五千部队去执行烧粮草的任务。

袁绍把高览和张郃叫来，说：“现在交给你们一个任务。这个任务就是乘曹操大军去乌巢还没有回来时，你们把他的总部拿下。”

张郃说：“曹操带着精锐部队去攻打淳于琼，肯定能把淳于琼打败。如果淳于琼玩儿完了，粮草就没有了。粮草没有了，咱们也统统完了。所以现在最重要的是去救淳于琼。”

后来的事实证明，张郃的这个建议没有错。

但错就错在郭图又出来发言。他是袁绍最倚重的智囊之一，可长期以来，不但没有给袁绍提出过好建议，反而在袁绍准备采纳好的建议和执行正确决策时，他就站出来把好方案搅黄。这时在张郃提出这个可以救袁绍一命的正确建议时，他又出来反对。

张郃还在坚持：“如果我们一定要去攻打曹操的营垒，肯定是打不下。如果淳于琼那边的事一坏，咱就会全变成曹操的战俘人员。”

袁绍一听，觉得也有点儿道理。可他还是觉得他的决定才是最正确的，而且还有郭图的力挺，而张郃的建议目前只是他一个人在坚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民主原则，张郃属于一小撮。但他又不好让张郃难受，就采取一个折中的办法，派一部分部队去支援淳于琼，派一支部队去攻打曹操的总部。这方案好像还真不错。其实这全是忽悠张郃的方案，因为派去支援淳于琼的只是一支小部队，仍然派重兵去攻打曹营。大军向曹营发动猛烈冲锋，战斗场面虽然激烈感人，但却没有攻下曹营。

而去支援淳于琼的部队，果然正碰到曹操的部队正在猛攻淳于琼，而且还没有攻下。如果他听从张郃的方案，这时曹操就是有天大的本事，也难以逃得性命。可惜，袁绍只派了一点点部队。

曹操手下的人看到袁绍的援兵来了，都慌了起来，请曹操赶快分点儿兵力去抵挡一下。

可曹操却大怒，骂道：“他们到了我们的背后再报告给我。”于是大家又拼死猛打，终于大败袁军，当场把淳于琼斩杀，然后放火烧掉

袁军的全部粮草。

曹操知道袁绍的援军很快就要到来，如果他们接着战斗，肯定打不过人家。他就想到了一个缺德的办法，让大家赶快把一千多名袁军士兵的鼻子全部割下，然后再割下俘获牛马的嘴皮、舌头。他们完成这些工作后，袁绍的支援部队正好来到。

曹操让士兵们把这些东西都展览出来，请袁军免费参观。

袁绍的那些部队心理素质超差，一看到这些东西就“皆惧”。曹操不用战斗就把这支部队搞定。

消息传到袁绍的指挥部，郭图在第一时间知道了这件事。郭图知道这个失败是他弄出的结果，而且这是有可能让袁绍全面崩盘的结果，袁绍如果追究起来，就可以把他处死。

郭图除了跟内部人员的斗争做得很杰出外，贡献破坏性的建议很丰富外，没有想出过一个对袁绍有用的计谋。如果说以往是因为水平问题，才出现那些错误，那还可以说是出发点很好。可现在他知道自己的错误之后，不但不好好地反省一下自己，赶快向领导报告这些真实情况，想办法挽救回来，而是想着如何把责任推掉。他也知道，这个责任是无法推卸的。不能推掉责任，就找一个错误比自己的错误更大的人来，让他挡在自己的面前，冲淡自己的责任。

找谁呢？

张郃！

他在第一时间就想到了张郃。他此前的意见很正确，可硬是跟自己作对。现在只好把他拿来垫底了。

袁绍知道鸟巢被烧之后，已处于大乱状态，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走。

郭图跑了过来，对袁绍说：“报告主公。张郃听说淳于琼牺牲、乌

巢被烧后，正幸灾乐祸呢。他说不听他的话，现在后果当然严重。”

袁绍却相信了郭图的话，于是袁绍的失败又向前迈出一大步。

张郃这时正在努力打仗，听说郭图在袁绍面前努力诬陷自己。他跟袁绍已经跟了许多年，知道袁绍对郭图的话，从来听得很顺耳，现在又在大败之下，他肯定更加相信郭图的话，估计不出半天，处分自己的文件就会下达。

张郃当然不能在这里一边打仗，一边等自己的领导过来把自己整死。

他对高览说：“咱不管怎么样，回去是死定了。”

高览说：“怎么办？”

张郃说：“现在还能怎么办？只有来个阵前倒戈。他们既然把咱当成敌对分子，那咱就做他们的敌对分子。”

高览说：“好。”

两人当场下令，停止进攻，放火烧掉所有的攻坚器械，然后高举白旗，向曹营投降。

曹洪带着士兵们拼了老命，抵挡了整整一夜，这才勉强挡住张郃的进攻，这时突然看到张郃向他高举投降的旗帜，真的不敢相信：好像敌人的战斗力还很强啊，怎么突然向我们投降了？不是在玩什么阴谋诡计吧？他不敢接受张郃的投降。

幸亏还有荀攸。

荀攸说：“张郃肯定已经跟袁绍闹了不可调和的矛盾，心里很生气，这才投降过来的。不用再怀疑了。”

曹洪听荀攸都这样说了，就接受了张郃的投降。

张郃的投降，直接造成了袁绍最后的崩盘。

袁绍大本营里的广大官兵听说张郃在阵前倒戈，都受到了史无前例的打击，觉得袁家的末日已近在眼前，哪还有心思去战斗？

袁绍也知道再在这里待下去，跟等死没有什么区别，便叫他的儿子袁谭赶快一起逃走。

袁绍来的时候，很从容，从上到下，军容整齐。可现在他只戴着一顶头巾，穿着睡衣，带着八百骑兵渡过黄河，然后拼命狂奔。

曹操派骑兵猛追，可仍然追不上。袁绍向来行动迟疑不决，动作超级缓慢，但这次跑路，动作却快得像风。

曹操这次虽然大获全胜，把当前力量最雄厚的袁绍打得全面崩溃，但胜得极为困难，他被袁绍逼得差点儿发疯，承受了前所未有的压力。幸亏袁绍的失误太多，这才让曹操最后取得胜利。

因此曹操这时很恨袁绍，虽然取得大胜，还是觉得心头的郁闷在坚硬地塞着。他一看到袁绍的士兵，心里的火气就大暴发起来。最后，他下令，不管是战俘人员，还是投降过来的袁绍士兵，统统集中起来，“尽坑之”。据统计，这次曹操坑杀袁兵的数量为七万多人。

曹操这些年来，经常突然发飙，不是屠城，就是杀降，而且每次行动的规模都很庞大，场面惊人，因此被很多人封为“三国第一屠刀。”

知错就是不改

那个经常向袁绍提正确建议而从不被采用的沮授，在逃跑时却远远比不上郭图。人家早就抓紧时间渡河过去了，他这才发现局势有点儿不对头，急急忙忙地逃跑，可还是被曹操的部队抓住。

他在被抓的时候，怕袁绍会拿他的家属问罪，因此就拼命大

叫：“我是被俘虏的，我没有投降。”

他希望他的这个叫声能传到袁绍那两只在正确的话面前选择性失聪的耳朵里。

曹操跟沮授原来是很好的朋友，知道他的水平很强大，也知道他给袁绍贡献过很多足以让自己失败多次的妙计，可是袁绍统统一票否决，因此觉得应该把他变成自己人。他看到沮授被俘后，亲自跑过去迎接老朋友，在大家的面前说：“原来是老朋友来了。咱们长期没有联系。哪知，现在你却成为我的俘虏。”

沮授说：“袁绍不听我的话，让我的水平得不到发挥。现在我被抓，是理所当然的。”

曹操说：“袁绍哪会重用你的计谋？现在你可以跟我一起打天下，你可以发挥你的水平了。”

沮授说：“我的叔叔和弟弟现在都掌握在袁绍手中。我要是跟你，他们的命就会没有了。如果你真的对我好，就请你赶快杀我。”

曹操还是说：“如果我早就跟你合作。现在天下的事早就平定了。”他还是宣布沮授无罪，并给他很好的待遇，希望这个老朋友跟着他好好地干。可沮授还是要逃。曹操当然不能让沮授再回袁绍的身边，只得把他抓起来，叫人拉下去砍了。

曹操在清理袁绍的文书时，看到很多信件。他打开一看，原来全是许都城内自己手下的人写的，个个断言曹操迟早会被袁绍搞定，因此他们就提前表态，等袁绍大军进入许都时，他们就过来打开大门迎接袁绍。

很多人看到曹操的脸色那么难看，以为这回他拿着这些信回去，一个一个地对号入座，不用审问就完全可以把这些人都定罪，然后排头砍下去。这些信堆在那里，足足有一大堆，要是认真算起来，许都城里估计有一大半大大小小的官员都得杀头了。

可曹操的脸黑了一阵子之后，又转回原色，叫人把那堆书信都烧了。

有人问：“主公，为什么要放过这些吃里扒外的家伙？”

曹操说：“前段时间，袁绍太强了，我都已经处于全面崩溃的边缘，何况这些人？”

这时，冀州属下的很多郡县看到袁绍在前线崩溃，便都向曹操投降。

袁绍跑到黎阳的黄河北岸。蒋义渠的军营就在这里，他是袁绍的死党。袁绍到了这里，才感到人身有了安全。他对蒋义渠说：“现在我把性命也交给你托管了。”

蒋义渠很聪明，立即把大指挥部让出来，表示一切行动继续听袁绍的指挥。那些被打散的士兵听说袁绍还没有死，便又跑了过来——如果曹操不坑杀降卒，可能这些散兵也会选择投降曹操。

你还记得那个田丰吧？在袁绍准备跟曹操摊牌的时候，他就大力反对袁绍的做法，而主张慢慢来，一步一步地吃掉曹操。可袁绍不但听他的话，反而把他关了起来。曹操对袁绍的情况很熟悉，后来听说田丰已经被关押，没有跟袁绍前来，就高兴得要死，说：“绍必败矣。”到袁绍大败之后，曹操还在说：“如果袁绍听从田丰的话，现在谁胜谁败，谁也说不清楚。”从曹操的这些话中，可以看出，田丰确实很有水平。

在袁绍大败的消息传到冀州时，有人对田丰说：“等袁绍回来，他肯定会大力重用你了。”

田丰说：“袁绍平时好像很有肚量，但内心世界狭窄得要命，又装满了忌恨的性格，他并不知道我是多么地忠于他。他只记得我多次直言劝阻他，一点儿不给他面子。如果这时他打了胜仗，心情愉快，可能还原谅我，然后会放了我。现在他大败回来，心里全是愤怒，正想找入泄愤。我是不能再活下去了。”

袁绍的部下们在总结教训时，都说：“如果田丰在这里，我们肯定不会失败。”他们说这话时，脸上都流满了泪水。

袁绍听到之后，也有点儿脸红起来：“以前田丰曾劝我不要轻易出兵，我硬不听他的话，现在想起来，真的很惭愧。”如果他这话只是自言自语，田丰的性命还是可以留下的。可他的这话却是对那个田丰的死对头逢纪说的。

逢纪跟郭图没有什么两样，对袁绍的失败倒不怎么在乎，但对自己内部的敌人是坚决不放过的。他听到袁绍提起田丰，马上就抓到把田丰往死里整的机会，说：“主公太过善良了。其实田丰这个人坏得很，他听说主公失败了，就在那里大力鼓掌，说他的预言真准确，主公不听他的话，后果果然很严重。”

这话的杀伤力果然很大。

袁绍听说之后，说：“我没有用田丰之计，现在果然被他笑话。”他可以接受官渡之战的失败，但绝不能接受田丰的笑话，而且这个笑话还是逢纪临场创作出来的，本来跟田丰无关。但他不管这些，为了保住脸面，还是下令拿田丰开铡。如果他没有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也还罢了，现在明明知道了自己的错误，仍然不改，他能不失败才是天下最奇怪的事情。

田丰离前线很远，但最倒霉：战前就被关在监狱，战后又被砍了脑袋。不过，审配也不比他幸福多少。审配这次也没有到前线，而是当留守邺城的一把手，所有的失败似乎都跟他没有一点儿关系。可他的两个儿子却成为曹操的俘虏。

本来，这在政治上仍然跟他没有什么关系。可孟岱却认为有关。他对袁绍说：“主公要注意审配啊。 he现在是邺城的最高领导人。这家伙向来有独断的爱好，而且他的家族人口众多，势力庞大，手中还掌握着大量精锐的部队。现在他的两个儿子在曹操那里，我们还不知道他们的情况怎么样了。说不定早就背叛了我们。这样审配的立场就得重新考虑了。如果他也来个叛变投敌，咱可就彻底完了。”

袁绍把这个问题又去请教郭图 and 辛评。这两个家伙更是个极端自私的人，只要跟他们没有关系，谁被下课他们都不会心疼，当场就举双手同意孟岱的话。

既然两个人都说审配要出卖他，那审配可能就真的要出卖他了。

他马上下了个文件，免掉审配的职务，任命孟岱为监军，去当邺城的一把手。

如果这事就这么定下来，审配的下场会比田丰还要惨。幸亏逢纪还很正常，对袁绍说：“我最知道审配的性格。他绝对不会因为两个儿子在曹营中，而做出这些可耻的事来。主公最好不要怀疑他。”

袁绍一听，就觉得有点儿怪，他征求逢纪的意见，是因为逢纪跟审配向来不和谐，只要一开会，立马就发生口水大战，现在居然帮他求起情来，便说：“你不是跟他闹矛盾么？现在你真的不恨他？”

幸亏逢纪这时显得很高尚，说：“我跟他争吵是个人的小事，现在我说的是军政大事。这两个事不能放在一起讨论。”

袁绍一听，觉得太正确了——这也是他这么多年来听取的唯一的正确的意见，而这个意见还是逢纪冒了很大的风险说的——如果逢纪不是审配的反对党，袁绍就会把他们划为同党，就会一起受到处分。

袁绍下令取消了这个文件，让审配继续当他的邺城一把手。从此，审配跟逢纪的关系越来越亲密。

曹操虽然大获全胜，当时造成的影响也很巨大，冀州各地的郡县都已经宣布脱离袁绍集团，但因为曹操的力量还很有限，取得胜利之后，不但已经没有力气再前进一步了，而且因为处理了几万降卒，造成了巨大的负面影响。那些本来已经举起曹字大旗的地方，又偷偷地把那旗放下来，重新归顺到袁绍的阵营中来，让袁绍又缓过一口气来，并逐步收复平定了冀州全境。

孙权开始表演

曹操取得官渡之战大捷后，信心很满，虽然没有再追击袁绍，但听说孙策死了，就认为这是搞定江东的最佳时机。

可他的话还没有打个句号，张纮就出来反对，说他“乘人亲丧”攻打人家，是一件很不厚道的事。还不如好好地跟他展开外交关系。

曹操当然知道，现在这个社会是你死我活的社会，对待敌人只要有有机可乘就完全可以猛冲猛打，管他是不是新丧旧丧。但曹操终于没有出兵江东，反而上表任命孙权为讨虏将军，领会稽太守。主要原因是他再次把自己和双方的现状进行了一次全面的评估，自己刚打了一场规模最大、激烈程度最高的大战，不管是士兵们还是百姓都已经累得睁不开眼，而四面的敌人也还睁着眼看着自己的动静。如果这时出兵打孙权，估计后果会很严重，所以就叫停了这个南征的方案。

曹操想，既然不能过去打他，那就想办法拉拢他。

他派张纮到江东，担任孙权的助手。他想把张纮安插在孙权的身边，向孙权输出那些忠君爱国的理论——现在忠于曹操就是忠于汉王朝，热爱曹操的政府就是热爱祖国。

张纮来到吴郡之后，孙权的老妈一看张纮很不错，什么也不说立即让他和张昭一起，共同当孙权的得力助手。张纮一点儿不马虎，真的天天努力工作——只是并没有像曹操期望的那样，而是尽力帮助孙权处理江东事务。曹操后来才发现，自己居然把一个有用人才无偿送给了自己的敌人使用。

虽然有很多人对张纮采取怀疑的态度，说他是曹操派来的，动机肯定不纯，对他还是小心的好，不要给他参与那么多重要的事务。但孙权却不听。

这时，另一个后来江东的牛人也开始冒泡。

这个人就是鲁肃。

鲁肃本来是跟周瑜过江而来的，但一直没有再就业。这时觉得很无聊，就打算北上回老家去。

周瑜听说后，马上去找他，劝他不要回去，然后把他推荐给孙权：“肃才宜佐时，当广求其比以成功业。”意思是说：鲁肃是个有王佐之才的人，如果不重用就太浪费人才了。现在不但要重用他，而且还要去挖掘出大量像他这样的人才，事业才能越做越大。

孙权马上把鲁肃请来，再把鲁肃留下来单独聊聊。

孙权说：“现在天下乱成这个样子，我们大汉王朝已经离崩盘不远了。你看看，我能取得齐桓公那样的成绩么？”

齐桓公的成绩是什么？就是把周王朝救了一回，他自己成为春秋的霸主。放在三国时期，就是想当一个全国说话最算话的权臣。

孙权以为自己这个想法就是个远大理想了，提出来时还神秘得很。

鲁肃却认为，只当个权臣算什么英雄？现在大汉王朝名存实亡，而曹操更不能一下子就会被谁消灭。所以，他建议孙权最好先把江东搞好，等待形势的变化。要是曹操把他的精力放在北方，就可以乘机向西行动，先消灭黄祖，再搞定刘表，长江流域就全控制在孙权的手里。这是帝王的基础啊。

他的原话是：“肃窃料之，汉室不可复兴，曹操不可卒除，为将军计，惟有保守江东以观天下之衅耳。若因北方多务，剿除黄祖，进伐刘表，竟长江所极，据而有之，此王业也。”

鲁肃这番话一点儿不复杂，也不算长篇，但却提出了保江东、望天下的策略，为孙权的事业指出了一条新路子，其功效并不比后来诸葛亮的《隆中对》逊色。

孙权一听，两眼立刻放光。

在孙权大力赞赏鲁肃太有才时，张昭却一点儿都不服鲁肃，就是看鲁肃不顺眼，然后就找机会在孙权的面前说鲁肃的坏话。让孙权不要天天跟鲁肃这样的人在一起——这种年轻人能懂得什么安邦治国的大事？

但孙权却不听，还是天天跟鲁肃在一起，大力重用鲁肃，还赠送了他很多财物。

从孙权对待鲁肃上看，他笼络人才还是很有一套的。所以，当时许多江东人才愿意跟他合作。当然还是有些人不把他放在眼里的。

庐江太守李术就认为孙权肯定干不出什么事来，就开始不理孙权的命令，不把孙权当领导看。

孙权虽然对人才的态度很好，但对反对派的态度还是鲜明的。他看到李术这么牛起来，心里当然不爽，于是就决定把李术摆平，让大家看看他是不是真的太嫩了。

孙权知道，搞定李术这样没有什么水平也没有什么力量的人，肯定是手到擒来。但他怕去动李术时，曹操突然出手，那他就没有什么好果子吃了。他就给曹操写了一封信：“严刺史昔为公所用，而李术害之，肆其无道，宜速诛灭。今术必复诡说求救。明公居阿衡之任，海内所瞻，愿救执事，勿复听受。”意思是说：以前严象刺史是你任命的，可李术却把他干掉了。所以必须把这个祸国殃民的家伙除掉。我现在将要去执行这个任务，帮你除掉这个家伙。只怕我出兵时，他一定会到你那里请求支援。请你不要听他的瞎话，更请你给各级政府的领导发指示，不要插手这件事。

其实，李术杀严象之事确实有，但这件事的幕后推手却是孙策。那时李术是孙策的拥护者，孙策叫他去干掉严象，他就去了。现在孙权把这个责任让李术一个人扛，而曹操居然也听孙权的话。

孙权得到曹操的认可后，立即进军皖城，进攻李术。李术当然挡

不住，果然向曹操求救。他哪知孙权狡猾得很，早就把曹操忽悠到底了。曹操接到李术的信后，丢在一边。

孙权很快攻下皖城。他对李术是真的很生气，进入皖城之后，就给士兵下屠城令。然后砍下李术的人头。

李术部下两万多人，都被他全部收编。

这时刘表也牛了起来，他在曹操跟袁绍苦斗的时候，也乘机拿张羡开刀。他围攻张羡几年，几乎没有进展。后来张羡死了，刘表这才把长沙、零陵、桂阳全部划归自己的版图，一下使自己的地皮扩张了一千多里，部队人数也达到十多万。刘表一看自己的势力突然变强，野心就膨胀起来，不再向朝廷进贡，自己的衣食住行，都参照皇帝的标准来制定。大家这才发现，这家伙原来跟袁术完全可以划归同类，只是他表演的水平比袁术高一点儿而已。

曹操看到刘表摆的这个模样就很生气，觉得不把这个家伙猛揍一顿，这个天下就更加乱套了——如果个个都抢着当皇帝，他手里的这张皇帝牌还有什么用处？

建安六年（201年）三月，曹操认为，现在袁绍刚吃了败仗，肯定不会再有胆子到边境骚扰了，现在经过休整，士兵们的气力恢复了，粮草也征得够了，完全可以利用这个时间把刘表搞定，看看谁敢再不把皇帝放在眼里——其实是他最不把皇帝放在眼里。

荀彧却反对：“现在袁绍刚大败了一场，军心不稳，冀州广大群众的情绪也不稳。我们可以趁机再一锤打过去，把他彻底搞定。如果我们在江汉一带搞事，就会给袁绍提供机会。他肯定会再乘虚而来，在我们的背后猛踢一脚，我们能挡得住么？”

曹操一听，果然就后怕起来，叫停了讨伐刘表的计划，又向北出兵，沿黄河一带，先举行一次大规模的阅兵式，然后顺手攻击袁绍驻仓亭的部队，把那支部队打败。然后又回到许都。

曹操决定北上与袁绍打最后一仗时，还是先去敲刘备一下。

他可以不要刘表，但不能放过刘备。

这时刘备仍然在汝南，跟他形成统一战线的仍然是龚都。而龚都就是黄巾军的首领。原本这些牛人是靠打黄巾军起来的，现在他们却跟黄巾军结成同盟。

刘备在汝南的实力并没有多少，因此曹操大军一出现，刘备立马被打垮，各找各的路子乱跑。刘备最后去投靠刘表——他本来的任务是帮袁绍来联络刘表的，可他一到汝南，就坐在这里，做扩大自己力量的事，早把本来任务丢到一边。根本没有去见过刘表一面。直到这时，他才跑到刘表那里。

刘表听说刘备来了，穿着盛装到郊外举行欢迎仪式，欢迎他的这个同宗的到来。刘表对刘备还真的很客气，看到刘备的部队太稀少，就拨出一支部队送给刘备。刘备从此就在刘表这里住着，驻扎地点在新野。

益州基业

这段时期，另一个刘姓的辖区也乱得要命。

这个地区就是刘璋管理的益州地区。

刘璋后来也很著名，不过他的著名是因为太菜。他能成为益州的一把手，完全是靠他老爸刘焉打下的基础。

刘焉是正宗的皇家后裔，曾当过幽州第一把手，后来又调到朝廷工作，被任为太常，这个级别比太守高了几个档次，但他很快发现，这个职位虽然很大很吓人，但除了工资级别高之外，什么好处都没有。哪比得当太守的好处多？而且他到朝廷之后，看到灵帝太不像话了，朝廷越来越乱，怕还留在这里当这个高官，以后会被人家搞定。于是，他就建议，现在的地方官他们都控制不了了，得从中央选调一些大臣，空降各地，当州牧，管管这些人。

朝廷一看，觉得他这个建议很好。

本来他提出这个建议的意图，是想让朝廷把他安排到最南方当那个交趾牧。那里离权力中心很遥远，不管朝廷乱到什么地步，都跟他无关。

可朝廷还没讨论他的这个建议，那个董扶却先来找他了，对他说：“现在首都就要出现乱子了。益州才是好地方。据说那里有天子气。”

刘焉一听，情绪立即波动起来，把益州当成自己的下一个目标。

没多久，几个州的刺史果然嚣张得不靠谱，连续发生了几起规模巨大的群体事件，并州、凉州的刺史先后被那些不明真相的群众杀死。

于是，朝廷决定采纳刘焉的这个方案。

这样，刘焉就成了益州牧。

刘焉去益州上任时，太仓令赵颡也辞去一切职务和董扶一起，跟他到益州去创业。

刘焉听了董扶的话之后，就已经在心里树立了不可告人的远大理想。那时益州真的很乱，有几个人组织了个民间武装，后来力量强大起来，觉得什么头衔都不好听，干脆自称皇帝。刘焉到益州后，把这些土皇帝全部消灭光。

那时，这个地区还有个宗教组织“五斗米”教，这个教的第一代领导人叫张陵，也就是现在道教中的张天师。现在是张陵的孙子张鲁当带头大哥。他手下的粉丝很多。他的老妈是教中的资深人士，据说功力很深很强大。刘焉后来也相信这个东西，经常请张鲁的老妈到自己家中来，做那些神神道道的东西，再加上这个能与鬼神直接通话的寡妇还“有少容”，很合刘焉的胃口。

于是，刘焉就让张鲁当督义司马，让张修当别部司马。然后让两人带着部队去攻打汉中。张修跟张鲁一样，都是当地的带头大哥。他派这两个人去打汉中，是在下一盘很大的棋。在张鲁和张修干掉汉中太守苏固之后，就叫他们封锁了益州到长安的交通要道——斜谷阁。还特别交代，如果看到朝廷来的使者，问都不要问，直接就杀头。然后他就给朝廷上书：“米贼断道，不得复通。”交通要道被邪教组织截断了，以后不能再跟中央取得联系了。这跟不再听从中央的命令一样，与宣布独立没有本质的区别。

甩开了中央政府，刘焉就把所有的精力投入经营独立王国的事业上来。没几天，他又找了个借口，搞定了州中的几个首富，在全州广大人民群众面前树立了他绝对的权威。

犍为太守任岐与校尉贾龙看到刘焉居然拿本土人士开刀，实在太欺负人了，就决定出兵打他一顿，出一口粗气。结果反被刘焉打得性命也丢在战场上。

刘焉想不到事业发展势头这么猛，心情很激动，居然制作了一大批天子的用品和只有天子才能乘坐的御车。刘表知道后，就上书告刘焉的状——他这时气愤地告刘焉，一脸的大义凛然，哪知，过不了多久，他搞得比刘焉还猛。

当时刘焉的三个儿子刘范、刘诞、刘璋都在长安，跟汉献帝在一起，只有他的小儿子刘瑁跟他在身边。汉献帝看了刘表的告状信后，也很生气，就派刘璋到益州，代表皇帝做他的思想工作。

刘璋一到益州，刘焉就不让他再回首都。

到了兴平元年，马腾与李傕发生冲突时，刘焉那两个在长安的儿子都死了。在他两个儿子死的时候，他的办公楼又被雷击。刘焉觉得再把首府定在绵竹实在有点儿前景不妙，就把首府迁到成都。可到了成都之后，他的霉头更大。在成都没办公几天，就“疽发背而卒”。

刘焉虽然有远大的理想，但从没有想到自己会这么早就死掉，因

此也没有立下什么政治遗嘱，指定个接班人。现在他留下了两个儿子，一个是刘璋，一个是刘瑁。大家就都来开会，决定让哪个来当他的接班人。

那时，这个集团中权力最大的就是赵韪。

赵韪很自私，把老领导的两个儿子拿来进行对比后，发现刘璋比刘瑁的智商低多了。他觉得现在最好让刘璋来当一把手。这样以后大权就落在他的手里。于是，他在会上力挺刘璋。

别的人还能说什么？既然赵韪说刘璋才是合法的继承人，那他就是合法的继承人。

于是大家联合上表，请朝廷任命刘璋为益州刺史。

汉献帝不同意。他听说刘焉死了，心里很高兴：如果这老家伙还活着，你还不好下文免去他的职位。现在他自己死了，那是再好不过。他马上任命扈瑁为益州刺史。

这时益州又发生了一件大事，刘璋手下的几个人沈弥、娄发、甘宁突然反叛，向刘璋发动进攻，反而被刘璋打败，最后全部逃入荆州。

朝廷很快知道这件事，知道刘家在那里的根基已经打牢了，就是再派十个扈瑁过去，也不够刘璋杀的。于是，又把前文收回，再下个文件，任命刘璋为益州刺史。

刘璋就成为益州的一把手。刘璋当然不知道，他的这个任命一生效，对后来的历史产生着巨大的影响——尽管他不是一个对历史有影响的人。

张鲁很快就发现刘璋比他的老爸弱多了，觉得以后天天听这样的人指挥，实在有点儿丢脸，就立即决定单干。他的这个想法一出现，马上就行动起来，先把张修搞定，收编了他的部下，然后宣布独立。

刘璋的性格虽然很好，但这时也大怒起来，要对张鲁狠狠地报复一回。他这时报复张鲁很容易。因为现在张鲁的老妈还在刘璋的家中。这个老妈原来跟刘焉跟到现在，生活很幸福，觉得没有离开的必要，就还留在成都。她也没有料到自己的儿子突然发飙，跟刘璋作对了。更料不到刘璋也不看看她跟刘焉多年的份儿上，硬是把她抓起来，连同她的那个小儿子也抓起来，然后一起处死。

张鲁可不管老妈成为刀下鬼，继续干他的事业，以最快的速度占领了汉中地区。

刘璋马上派他老爸的那个死党庞羲去干掉张鲁。但庞羲却干不过张鲁。两人只打了个平手。刘璋的性格很好，虽然庞羲没有成功，但仍然任命他为巴郡太守，驻守阆中，继续跟张鲁对抗。

庞羲还没有请求刘璋，就在那里大搞征兵活动，壮大武装力量。有人马上就向刘璋告密，说庞羲天天征兵，肯定是图谋不轨。

这些话说多了，刘璋也怀疑起来。

赵韪多次对刘璋说，庞羲很纯洁，不要乱去怀疑。

可刘璋还是怀疑。

赵韪一看，就生气了，于是心里的想法就复杂了起来。

当初，由于中原一带越来越乱，而益州地区相对好一点儿，南阳及三辅地区的老百姓都跑到益州来避难。据统计，那时在益州的外来户有数万家之多。

刘焉马上意识到这是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就把他们全编入伍，称为“东州兵”。到刘璋当权时，由于他一点儿威信也体现不出来，这些东州兵就开始无组织无纪律起来，对原住民进行没完没了的骚扰和打劫活动。刘璋虽然多次发文，要求他们遵守纪律，可没人听他的。于是益州的老百姓对刘璋的意见很大。

赵跽还是有点儿水平的，也会笼络人心，这时对刘璋生起气来，就利用民间的这些不满，突然起兵向刘璋叫板。

建安五年（200年）底，赵跽带着几万人向刘璋进攻。为了能彻底地打倒刘璋，还给刘表送去了一大批礼品，请刘表跟他一起搞定刘璋。

别的郡县也都起来响应老赵的号召。

刘璋直接进入最危险的时候。

建安六年（201年）三月，赵跽的大军把刘璋死死地包围在成都。刘璋只吓得在那里发傻，一点儿办法也没有想出来。

所有的人都预言，若无意外，刘璋这次必死无疑。

可后来硬是发生了意外。

那些东州兵虽然很无组织无纪律，但他们知道，他们都是外来户，要是被那些本土的人杀进来，人家能放过他们么？如果再不拼死抵抗，就只有伸着脖子等人家来屠杀了。于是都组织起来，个个玩命作战，硬是把赵跽的部队打得败退下来。在赵跽撤退后，他们还一路猛追猛打，一直追到江州，最后将他杀死。

庞羲听说赵跽死了，也怕了起来，派程祁去给他的老爸汉昌县令程畿传达他的命令：马上组织军队过来，与刘璋决战。哪知，程畿一点儿不买账，说自己是刘家的下属，庞羲是庞太守的死党，各为各的首领负责。

庞羲一听，马上大怒，派人过去对程畿传话：“如果你再不跟庞太守保持一致，你们程家就会被你玩儿完。”

程畿却一点儿不在乎全家被玩儿完的威胁，说：“我就是不跟你合作。”

庞羲知道自己的手下没有多少兵马，终于不敢动手，叫人拿了一

大堆礼品送给刘璋，还写了一份检讨书，把自己狠狠地批斗了一番。刘璋于是提拔程畿担任江阳郡太守。

曹操看到益州现在已经乱成这个样子，便任命五官中郎将牛璽为益州刺史，调刘璋到中央任职。刘璋当然不去。朝廷也没有办法。

于是，益州进入了刘璋时代，为以后蜀汉政权的建立打下了一个基础。

张鲁现在也很爽，他说自己的眼光如何厉害，可以上知天下知地，更可以看穿人。大家只要跟他走，什么妖魔鬼怪都不怕。现在这个世界，人们最怕的是什么？肯定不是曹操，更不是刘璋，而是鬼神。

张鲁利用人们的这个心理，到处进行传教活动，还真的拉了很多入伙。他比那个张角有水平多了。张角只是一碗符水，无所不治，只要是天下有的病，他那碗符水都可以治好。张鲁则用宗教来进行洗脑，他让病人坦白自己干过什么坏事，然后再由他帮他们向上天请求，免除他们的病痛。一看这个动作，纯属迷信活动，可人家就是信。于是，大家都争着去找张天师要求入伙。张鲁也很有一套，他对犯法的人一般可以宽大三次，超过了三次之后，才动用大刑。他虽然搞定了汉中，是汉中的一把手，可他硬是来个彻底的政治体制改革，整个政权组织也不设置什么官吏，官员全叫祭酒。

别看他这一套有点儿土，但因为简洁，那里的人文化素质不高，最容易接受这些东西，所以越来越多的人都崇拜他。

不久，他又拿下巴郡，势力越来越雄厚。

朝廷虽然看他不顺眼，但实在拿他没有办法，干脆也采用老一套，承认他算了，给他发了一张任命书，让他当镇民中郎将，兼汉宁太守。

张鲁打死也想不到，他居然成为朝廷命官。

后来，张鲁手下人又说他们发现民间有人从地下挖出一颗玉印。然后他们把这颗印拿到张鲁的眼前，然后对他说，这颗印不是一般的印啊，拿到它的人是可以称王的，他们代表全体汉中人民，强烈要求天师称汉宁王。天师不称王，我们绝不吃饭。

张鲁的心情也波动起来，很想明天就拿着这颗出土大印称王。后来阎圃出来反对他，说现在汉中地区已经是他说了算，为什么一定要称王？如果你一称王，有可能惹出祸事来。

张鲁想想也是，目前在这个地方，自己的权力跟皇帝也没有什么区别，何必一定要称什么鬼王。这个天师就够用了。

第十三章 定四州

兄弟之争

曹操牢记荀彧的教导，现阶段的头号敌人必是袁绍无疑，虽然官渡一战，已经把他打得没有脾气，但他目前手里还有四个州，所占国土面积仍然是所有牛人中最大的，人口数量也还很庞大，如果让他再缓一口气来，以后的麻烦就不可估量。所以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就是在打残袁绍的基础上，继续把他往死里打，让那四个州全部划到曹氏的名下，从此消除北方最大的威胁，然后把精力转到南方，慢慢收拾南方的这些大大小小的牛人。

建安七年（202年）的春天，曹操在举行春节团拜会之后，就启动了对袁绍最后一战的程序。

他率军再次来到给他带来好运的官渡，很有雄心地向袁绍叫板。

袁绍这时却已经走到了他生命的终点。他打了败仗回来以后，比较勤于反省，觉得无论从哪个角度上看，自己崩溃得简直没有道理。他最后终于认识到，他并不是被曹操打败，而是自己玩儿完了自己。

袁绍虽然又牛又多疑，但脸皮还不算很厚，通过这次反省之后，心里全装满了“羞愧愤恨”的心情。这种心情在胸口存在久了，就会发生病变，而这种现象引发的病变，一般后果都会很严重。

袁绍没有多久，就病了，而且开始大口大口地吐血。

袁绍吐血到五月，终于把血吐完了，最后彻底咽气。

其实，从事实上，他的存在也已经没有多大的作用了。他已经不可能再带领他的集团重新振作起来。如果因为他的死，让一个有作为

的人上台，也许才是冀州集团的希望。

然而，后来的事实证明，他一死，冀州集团更糟。

更糟的原因仍然是他造成的。

袁绍虽然没有像袁术那样，自己当皇帝，但他早就把冀州当成他家的天下，他老早就认为，他死之后，由他的儿子来接他的班。

所以当时他公开地流露这些观念，不但没有谁说他自私，而且都举手附和。因此，他在这方面算起来没有错。

可错就错在，他有三个儿子：袁谭、袁熙、袁尚。按当时的惯例，这三个儿子都有继承他遗产的权利，他爱给谁就给谁。

他也曾经在心里作过打算，尽快指定个接班人。

如果参照皇家的办法，那就很好办。皇家的原则就是“立嫡以长”四个字。有嫡立嫡，无嫡立长。如果按这个办法来处理，那当然是袁谭来继承了。

可袁绍在这个方面，继续践行他迟疑不决的性格。袁谭是他的长子，可袁尚是他最爱的刘氏的儿子。这个刘氏虽然目前是冀州的第一夫人，但不用像袁绍一样日理万机，整天没事干，就想着袁绍死后她们怎么办。所以，在袁绍还没有死之前，她老早就在袁绍的耳边吹风，要立袁尚为法定接班人。说现在这三个儿子中，袁尚最乖。

袁绍本来就是个没有主见的人，听得刘氏天天这样说，也就认为袁尚最乖。他想把这事定下来，又觉得有点儿违反了惯例，因此不敢明说。不过，他还是作了一个安排，把袁谭过继给自己死去的哥哥，然后让他离开邺城，去担任青州刺史。他作了这个安排之后，觉得自己很聪明。

可沮授却一点儿不认为他有才，对他说：“世称万人逐兔，一人获之，贪者悉止，分定故也。谭长子，当为嗣，而斥使居外，祸其始此

矣。”意思是说：有个故事说，一万个人同时追赶一只兔子，最后一个人抓到了它，别的人就都止步。这就是所有权已经确定，别人也不能再争抢了。现在袁谭是你的长子，按理应该让他当继承人。现在，你却把他排斥在外。冀州的祸害从今天起已经开始了。

袁绍当然不能说沮授的话不对，但他还是为自己争辩：“我现在计划把儿子们都分到各州去，锻炼一下他们，也顺便看看谁最有水平。”这话说得很有道理，连沮授也没有办法再说什么。于是，他又派袁熙为幽州刺史，让他的外甥高干当并州刺史。大家一见他这个安排，又看出他的私心来了——袁尚还留在冀州。

袁绍手下的那几个谋士看到这个样子，意识便超前起来。有的去当袁谭的谋士，有的加入袁尚的班子。袁绍还没有完蛋，这些家伙就已经为后袁绍时代作自己的打算。

逢纪、审配这时已经成为同一战壕里的战友，但袁谭很讨厌他们，而辛评、郭图则紧密团结在袁谭周围。

两个集团就这样形成，而袁绍根本没有办法摆平。等他腿一伸，仍然没有把接班人定下来。这就等于给两个后袁绍时代两个集团的争斗留下了无限广阔的空间。

袁绍一死，大家在讨论谁来当老大时，都认为袁谭是长子，他不当谁当？

审配他们一听，心里就不舒服了，他们只怕袁谭一掌权，新官上任的那把火会烧到他们的身上。他们看到袁谭的支持者较多，如果再在会上以民主的方式讨论这个事，他们只有等着袁谭对他们的处理了。

既然不能通过民主的程序，那就再来个集中的程序。他们伪造了一个袁绍的政治遗嘱，说他在咽气的当天，叫大家让袁尚当老大，如果大家不同意，他就死不瞑目。

大家一听，当然都闭嘴，而且现在袁尚就在冀州城内，谁知道他

和审配、逢纪都已经采取了什么措施，要是不同意，恐怕什么麻烦都会找到他们的头上。尤其是审配那个老头儿，杀人从来不问出身和性别的。

袁谭听说老爸死了，马上就从青州赶来参加老爸的追悼会——当然更想参加权力争夺的斗争。

可他一到邺城之后，看到权力大棒已经落到弟弟的手中，便赶紧回到黎阳去，任命自己为车骑将军——注意，以前袁绍刚当上冀州老大时，也是自称车骑将军。

这时曹操的部队已经步步逼近，黎阳离前线已经不远了。

于是袁尚就划了一支部队给袁谭，让他好好地守住黎阳。还派逢纪去协助他。

袁谭刚开始听说袁尚还给他拨部队，心里还温暖了一下。可出来一盘点送来的部队，才那么一丁点儿。这才知道，他的这个弟弟送这几个兵的目的，原来是想把逢纪塞进来监控他。

袁谭也不好发作，只是要求再给他增点儿兵力。

报告送到审配那里，审配认真研究之后，决定不能满足袁谭的要求。

袁谭气得抓狂，就把怒火全迁到逢纪的身上，将他抓起来，然后根本不给出理由，杀掉。

在兄弟两人的矛盾不可调和的时候，曹操的大军已渡过黄河，向袁谭进攻。

袁谭看到曹操的部队很强大，知道自己挡不住，就向袁尚求救。

两人这时虽然已撕破了脸皮，但还没有撕破到底，因此两人的矛盾仍然是内部的矛盾。现在外部的敌人杀进来，当然得先把外部矛盾处理干净再说。况且黎阳要是守不住，冀州的安全系数就跟着大大降

低。袁尚基于这些因素，还是决定带着大军亲自过来救救他的这个大哥，而让审配继续当邺城留守的老大。

兄弟俩一起上阵，与曹操进行对抗，连打了几场，都失败了。两人没有办法，只得退守营寨。

新野那场火的真相

袁尚在正面与曹操大干的同时，还开辟了一条新的战线：任郭援为河东太守，让郭援与高干以及匈奴的南单于一起，去进攻河东，还派人跑到关中去，跟马腾他们取得联系，让他们一同起兵，把曹操群殴一顿。

马腾他们觉得很有道理，于是暗中答应了袁尚的请求。

郭援这一路刚开始的势头还很猛，一路打过去，河东郡的州县都连连被他拿下。最后一直打到绛县。绛县的第一把手就是贾逵。他守城的本领没有多少，但骨头却硬得要命。他不光骨头硬，而且还很得人心，城里的那些大佬都是他的粉丝。因此，他们在准备投降时，跟郭援签了个协议：不能杀贾逵，他们才投降。否则就只有拼死到底了。

郭援答应了这个条件。他看到贾逵这么得人心，肯定是个人才，因此就想叫贾逵做他的员工。

贾逵不答应。

郭援就生气了，说再不答应，他就用武力了。

贾逵说不怕他武力。不信可以试试。郭援手下的人看贾逵这么牛，就都过来动手动脚，要强迫他向郭援叩头。他不但不叩头，还把这些人大骂一通。

郭援也生气了，喝令拉下去杀了，这种人一个也不能留着。

可他这个命令才下达，很多人就都跑过来，用身体挡住贾逵，坚决不让郭援动手，还大声对郭援说：“如果你一定要杀他，我们就和你拼到底。”

最后，郭援也没有办法，只得把贾逵关在地下室里。

最后贾逵动员一个看守，让那个看守把他放走。

在郭援他们一路得势的时候，曹操当然不能不闻不问，他派钟繇过去对付南单于。钟繇很快就把南单于包围在平阳，正准备向平阳发动总攻。可人家的援军已经大规模地开了过来。

钟繇知道，如果不打破袁尚和马腾的联合，他们就永远没有办法维护好这一带的社会稳定，曹操就无法专心在那边打仗。

他再派张既去见马腾，对马腾进行了一次思想工作，里面使用了大量的威胁语言，让马腾怕了起来。

最后马腾在他们的动员之下，决定向郭援他们倒踢一脚，派他的儿子马超带一万部队与钟繇组成联军。

于是战场形势发生了逆转。

本来，郭援的兵力很多，钟繇手下的人都觉得很可怕，建议还是先放弃平阳。可钟繇不同意。

钟繇说：“现在袁军势力雄厚，主将郭援又是个自我感觉很良好的人，一定会轻视我军。他们一来就会什么也不管地渡过汾河。我们可以趁他们渡到一半时，搞个突然袭击，肯定能够大获全胜。”

郭援过来时，果然直接下令大军渡河。连他手下的很多将领都劝他，要他牢记历史上已经多次出现过的“击其半渡”的事例。可他说，他们现在敢出现么？

可人家就出现。

郭援的部队才渡到一半，钟繇和马超联军果然大规模出现，向他们发动了猛烈的攻击。

郭援部跟历次被“击其未济”的部队一样，一点儿反抗的能力也没有，被全部歼灭，连郭援也被杀死。

郭援是大书法家钟繇的外甥。战斗结束后，钟繇叫大家帮忙找一下外甥的头。可大家找遍了战场，也找不到郭援的脑袋。

后来，庞德说：“我这里还有个人头。”他从箭袋里拿出那个人头，给大家认一下。

钟繇一看到那个人头，就放声在哭。

南单于看到郭援那么强大，都被钟繇杀死了，自己再坚持也没有什么意思了。于是投降。

于是，曹操这边的压力全部归零。

可这边压力才归零，刘备又冒出来，在南部搞小动作。

刘表这时肯定很后悔，以前没有配合袁绍把曹操搞定，以致让曹操的势力越来越强大。现在看到曹操把主力继续投放北方，要把袁氏的最后势力铲平，就觉得机会又来了。虽然他知道这是个机会，但在出手时却太不大气，只派刘备带着本部人马出场，向北进攻。自己仍然坐在家里等消息。

话说刘备带兵向北出发，进攻叶县。

曹操派夏侯惇和于禁带兵去跟刘备对垒。

本来，夏侯惇的兵力比刘备的要雄厚一点，而且战斗力也比较强悍，要跟刘备打是没有多大的问题的。

刘备知道自己没有对抗下去的资本，就想了个阴谋诡计。他大声命令部队，准备火把。

大家说，现在去烧敌人的营寨，好像成功的可能性不大啊。

刘备说：“谁说去烧敌人的营寨了？现在是要烧我们自己的营寨。这有什么不成功的？”

刘备将自己的营寨一把火烧掉，然后下令撤退。

夏侯惇一看，刘备原来是个胆小鬼，已经夹着尾巴逃跑了，哪能让他逃跑？于是下令猛追。

李典说：“要想好了再追啊。现在咱跟刘备还没有接触，他就突然没有理由地撤退，肯定是在埋伏了。所以让他退吧，咱不能追。”

夏侯惇说：“我就是追。你怕中埋伏，你就当大营留守。”然后带着部队追下去。结果真像李典说的那样，狂奔大半天之后，就直接冲进人家的埋伏圈里，被打了个大败。直到李典过来援救，刘备这才宣布结束战斗。

这就是《三国演义》里的新野之战，战斗的结果一个样。可过程却是另一个情节了。罗贯中硬把这个计策说成是诸葛亮想的，把功劳全归于他的头上。其实，现在的诸葛亮还没有跟刘备见过面，还在他的茅庐里当卧龙。

兄弟继续为敌

曹操的后方连续出现几起事故，曹操很烦恼、很不放心。他突然想起，现在跟他玩儿的这几个家伙，不是手下没实力，就是脑子不够用，因此很容易摆平。如果江东那伙人发动起来，就非常危险了——现在孙权手下既有部队又有人才。他马上给孙权下文，让他派自己的弟弟或者儿子到中央来。

孙权接到这个信后知道曹操是对他不放心，要他把人质送过去。

他没有办法决定，就请张昭他们来商量。

大家开了大半天的会，有的说还是送去吧，现在曹公势大，他们惹不起；有的说，不要送过去，为什么这么怕曹操？

双方各说各有理，最后统一不了意见、达不成共识。

张昭不知道怎么办了，孙权也不知道怎么办。

后来，孙权没有办法，去把周瑜请来，然后带周瑜去见他的老妈，对他说：“现在就由你作决定了。”孙权在处理这个事时，真的很聪明，如果决定派他的弟弟过去，老妈要是反对，那就不好说了，因此在她面前决定这个事，免得以后麻烦。

周瑜坐在那里，说了一大篇，分析了送和不送的利与弊。送过去了，好像封个侯，可什么实际意义都没有。当了这个高级别的官员后，以后曹操就可以天天向他们发布命令，他们稍一不理他，他就会拿这个人质来威胁他们。那时他们想动弹一点儿都不能。至于有人说，现在曹操势大，他们惹不起。这种人的想法大错特错。现在曹操没有搞定他们，并不是他不想搞定，而是实在没有办法下手。等哪天他觉得他有了这个能力，孙权就是亲自到那里做人质，他也要打过来。因此，不宜送过去。

孙权老妈一听，周瑜这话太对了，并交代孙权说：“公瑾与伯符同年，小一月耳，我视之如子也，汝其兄事之。”意思是说：周瑜只比孙策小一个月，历来就像我的儿子一样，以后你一定要把他当哥哥看。

曹操继续进攻黎阳。

袁家兄弟继续保持失败的记录。兄弟俩坚持到建安八年（203年）的二月，又在黎阳城下跟曹操决战一场，不但没有取得胜利，反而败得更惨。两人知道，黎阳是守不住了，于是一起逃回邺城。

四月，曹操大军追到邺城下。

袁家兄弟这时头脑已经发晕，不但找不到对付曹操的一点儿办法，反而连城外的小麦也被曹操全部收割。

曹操手下的人看到这个样子，个个都信心爆棚，认为可以直接圈住邳城，向袁氏的老巢发动进攻了。

但郭嘉不同意。

郭嘉说：“以前袁绍都喜欢这两个儿子，想让这个当接班人，又想让那个当。可到死也没有决定下来。现在这两个儿子的权力和势力都一样大，而且各有各的班子，正在准备开展一次权力争夺战。现在情况危急，他们不得不团结起来跟我们死磕；如果给他们创造一个比较宽松的外部环境，他们肯定就会着手解决这个内部矛盾。这个内部矛盾一公开化、透明化，就只有你死我活了。到时，我们再出手，不费什么力气就可以全部摆平他们。现在还是把力量转到荆州方向，那里才是现在最大的隐患。”

曹操一听，大叫：“好！”作好部署后，带主力部队回许都。

在曹操宣布撤退时，袁谭对袁尚说：“我的部队装备太落后，所以跟曹操干时，老是被动挨打。现在曹操大军撤退，士兵们个个都想回家看看，所以在他们未完全渡过黄河时，我们出兵追击，完全可以把他们打败。这是最后的机会了。一定不要错过。”

袁尚刚一听，也觉得这个计划很正确——即使因为曹操太狡猾，手下的人也太厉害，但跟他玩儿一下敌进我退敌退我进的游击战术，曹操也会被玩儿得很郁闷。

可袁尚又怕袁谭有别的打算，因此学他的老爸，在那里迟疑不决，既不给哥哥增加人马，也没有给他更新一下装备。

袁谭看到这个样子，就立即愤怒起来。郭图和辛评一看，这可是搞定审配的最好机会——注意，他们不是在找搞定敌人的机会，而是找到了搞定自己人的机会。他们对袁谭说：“告诉你一个不该告诉的秘密：以前你老爸把你过继给你的伯伯，完全是审配的主意。”

袁谭一听，思维系统就更加混乱，什么也不说，大手一挥，跟这些人没有什么道理可讲了，直接用大刀说话。于是带着部队向袁尚打

过去。

袁尚对这个哥向来保持高度警惕，一看到袁谭带兵过来，马上迎战。双方在邺城大门外大打了一场。最后，袁谭先顶不住，率军回南皮。

袁谭的别驾王修，听说老板被打了个大败，急忙组织一批军民结合的武装力量前来支援。

袁谭看到突然来了一支生力军，信心又膨胀起来，打算转回头去，再跟袁尚开打一场，不信打不死这个弟弟。可王修却劝他不要再玩儿这种事了——都是兄弟，为什么一定要你打我，我打你？兄弟生下来，是为了团结互助，而不是为了自相残杀的。现在老大要做的，不是去跟兄弟厮杀，而是把那些不遗余力做挑拨离间工作的人抓起来，全部杀掉，然后兄弟再精诚团结，还怕天下不太平？

这话无论放在什么时候都是对的。可在袁谭这里就是不对，他还是决定打回冀州去。

可他的口号才喊出口，那边就传来消息，袁谭的另一个下属刘询在漯阴宣布与他脱钩。刘询一站起来，全州的人士都起来响应。

袁谭这才觉得前景不容乐观，终于很疲劳地说：“现在全州人民都这样对待我。这个世界到底怎么了啊。”

袁谭是不敢再去攻袁尚了，但袁尚越想越生气：我前次都还去黎阳救你，你一翻脸就带兵过来打我。你以为你是哥哥就可以乱来？我也去找你打打。

于是亲率大军过来进攻袁谭。袁谭当然更不是对手，又逃到平原，然后关起城来死守。

袁尚仍然放不过袁谭，又把平原包围得死死的。

袁谭一看，知道自己这个老弟这次肯定是要把自己往死里打了。

如果自己再没有外援，肯定会被他困死的。可现在谁来当他的外援啊。虽然现在全国到处都有牛人，可此前他都没有跟这些牛人打过交道，一点儿外交关系也没有建立过。

后来，他一咬牙，觉得还是求曹操。虽然他跟曹操闹得不可开交，但他认为，现在曹操肯定需要他。于是，他派辛毗到曹操那里求救。

刘表看到袁家兄弟杀来杀去，搞得比敌对势力决战还要激烈，就有点儿看不过了，给两兄弟分别写信，劝他们不要再这样玩儿下去了。现在刘表也清楚地认识到，如果袁家在北方彻底玩儿完，曹操就会全力来对付他了。因此，他比袁家老妈还希望两兄弟能够团结一致，共同对外——当然，这个对外不是对他刘表，而是对曹操。

但两人都不听。

辛毗跑到西平，这才见得着曹操，把袁谭要跟他合作的意思对他说了。

曹操手下的那些人认为，现在袁家兄弟正处于闹矛盾的高潮时期，肯定无力给他们制造特别的麻烦，正好趁这个机会南征刘表。要是让刘表发展壮大起来，也是一件头痛的事。

荀攸却不同意这个方案，他说：“现在天下大乱，正是大搞自己事业的最佳时机，可刘表盘踞荆州这么多年，坐守江汉之间，本来是开创个人事业的风水宝地，他可什么也没有干成，只是守着现有领地，对天下形势麻木得很，可知他是没有什么远大理想的，完全可以不把他当一回事。但袁家就不同了，现在四个大州都掌握在他们的手里。袁绍以前还是很得民心的，袁家在北方的人气指数还是很高的。如果袁氏兄弟真的团结起来，守住自己的祖业，应该不是一件困难的事。这对我们来说，就太困难了。现在正好趁他们处于自相残杀的高潮期打过去，什么都结了。如果再等下去，他们一个灭了另一个，则力量就会集中起来，那时我们再过去打就费力了。”

曹操当场表示同意荀攸的看法。

可才过几天，曹操又觉得还是先打刘表的好，还是继续让二袁把那个兄弟相争的戏演下去。

辛毗还在等着曹操的正式答复。可等了几天，就是没有看到曹操对他说什么。他估计发生了变化，就去找郭嘉，请郭嘉去问问曹操现在到底是什么态度。

郭嘉把这事跟曹操说了。

曹操把辛毗叫过来，问他：“袁谭真的那么可信么？袁尚真可以一仗打败么？”

辛毗的口才很好，当场把两人的情况分析给曹操听，让曹操很满意。辛毗这番话的主要意思是：袁家本来是兄弟相争，跟别人无关。如果袁谭不是到了最危险的时候，他会向你求救么？如果袁尚真的很有实力，在袁谭都已经差不多精尽人亡的时候，他还能不拿下袁谭么？所以现在你出兵向邺城发动进攻，袁尚肯定要回军去救。袁尚一回军，袁谭能不追着他打么？以你的力量，再加上袁谭的夹击，袁尚还有活路么？

曹操一听，这话太正确了。

建安八年（203年）十月，曹操终于发兵去救袁谭。大军进入黎阳。

袁尚接到报告后，只得放过袁谭，带着大军回邺城。可他的两个手下吕旷和高翔却在半路宣布脱离袁尚，跳到曹操那里重新就业。

袁谭看到老弟解围而去，心里很爽。他比他的老爸狡猾得多，自己一获得自由，就把曹操丢到一边，觉得自己还是单干的好。他知道吕旷和高翔离开袁尚后，就赶紧派人去请。

那两人早就把他们袁家兄弟全看透了，哪能听他的话？他们把袁

谭的信都交给曹操。

曹操一看，居然跟他玩儿阴的。那就一起玩儿，看谁的忽悠功力更深、手段更恶劣。

曹操并没有直接跟袁谭翻脸，而是派人去对袁谭说，为了把这个友谊巩固到牢不可破的地步，建议大家结为亲家。他的儿子曹整还没有娶妻，请袁谭把女儿嫁给他吧。

袁谭一看，就在那里笑了，都说曹操老奸巨猾，是个忽悠大师。可现在看来，他也不奸猾到哪里啊。现在不是被自己忽悠了？这不是曹操太无能，而是自己太厉害了。

曹操要的正是这个效果，看到袁谭在那里安心跟袁尚继续为敌，就又班师回许都。

有个比曹操聪明的家伙

到了第二年的正月，曹操终于决定再次出兵二袁，不要再留尾巴了。

曹操渡过黄河。他派人“堵住淇水，使共流入白沟”，以便运输军粮。

而这时，二袁却不知道曹操已经把大军开过来，要拿下他们的脑袋了。袁尚这时对他哥哥的愤恨已到最高顶点了。他现在把精力都集中到平原那里，根本不关心南方曹操的动静。他看到邺城的城外没有一个敌人，认为邺城现在安全得很，就叫审配和苏由负责留守邺城，自己带着大军又去攻打大哥。

苏由看到袁家兄弟一直内斗，觉得再跟他们下去，结果只有死路一条，就打算也向吕旷他们学习。在曹操进军洹水时，苏由就开始策划着当曹操的内应，把邺城贡献出去。可行性方案做得很可行，但保密工作做得太马虎。曹操还没有开到，审配就已经知道了他的这个计

划。

在审配还没有动手前，苏由在第一时间知道方案已泄，立马逃出城外，投奔曹操。

曹操大军一开到邺城外，马上就组织对邺的军事行动。他叫士兵们筑土山，挖地道，搞得邺城外全是热火朝天的劳动场面。

袁尚还不知道邺城已经危险得不能再危险了，他想，只要保住粮道，他可以坚守邺城到海枯石烂，但曹操能跟他对垒到地老天荒么？他派尹楷带着部队到毛城驻扎，保护向上党的粮道。

他的这个想法貌似很有道理。可曹操能答应吗？

曹操一看他的这个布局，马上就知道他内心的想法，决定把他的这个想法彻底打得粉碎。曹操有一个特点，在关键的点都是亲自出马，如官渡之战去烧乌巢的任务，就由他亲自去执行。这时，要搞定尹楷这个关键点，他仍然亲自带队过去，又留下曹洪看守大营——这个作战方案简直就是全面抄袭官渡之战的版本。

不同的是，现在曹军已经很强大，而尹楷连淳于琼还不如。双方一接触，尹楷大败。

曹操打败尹楷后，又去进攻邯郸，轻松拿下。

这时，易阳令韩范、涉长梁岐知道，这次袁家再怎么挣扎也是垂死挣扎了，自己完全没有再跟着他们的必要了，于是都采取投降政策，把县城献给曹操。

曹操当然一一笑纳。

徐晃对曹操说：“现在袁家兄弟还有抵抗的能力。冀州辖区各级政府的官员都在观望，有的想投降，又怕投降了没得到什么好处。所以，现在应该开个表彰大会，大力表彰这两个人。”

曹操一听，这也是个好办法，于是把两人封为关内侯。

这一招果然让那些正采取半围观政策的人立刻改变立场，毫不犹豫地弃袁投曹。而最让曹操高兴的是连张燕的态度也软化下来，派使者来见曹操，表达了投降的良好愿望，并强烈请求曹操下令，派他去攻打袁尚。张燕是黑山军的首领，以前是公孙瓒的人，后来又投靠袁家，势力还很可观，是袁家最得力的外援。这时张燕一换招牌，对袁家的打击很大。曹操马上任命他为平北将军。

到了五月，曹操觉得再那么大规模地造人工山，挖人工隧道，已经没有意思了，就下令把这些工程全部破坏，然后大力开挖露天壕沟，包围邺城。这个工程也是很庞大的，整整有四十里。

曹操在挖沟时，还是搞了个诡计。他怕他们在施工过程中，审配会派人过来进行破坏干扰活动，因此就叫大家先挖得浅一点儿，好像个儿戏工程一样。

审配这个人还是很有责任心的，每天都到城上看看曹操又在搞什么名堂。他看到曹操的部队都在努力挖战壕，但挖的战壕都很浅，人们就是闭着眼睛也可以一步越过。他就在那里哈哈大笑。

他本来想派点儿部队过来破坏的，但看曹操这么小儿科，也就算了，让他们浪费力气吧。

从这一点上看，这家伙的脑子很有问题。

哪知，曹操在让审配得意之后，突然拿出他的撒手铜来，全军出动，连夜把这些壕沟挖成深二丈、宽二丈的深壕。他还把漳河的水全引进壕沟里，完全断绝了邺城与外界的联系。

没几天，城中首先出现了吃饭问题。

于是，开始有人饿死。

然后有大批人饿死。

不久，城中大半的人都饿死了。

到了七月，袁尚那颗脑袋终于明白，邺城现在真的危险了，如果邺城被曹操搞定，他就是把他的哥哥打死也没有意思了，于是带一万部队回来救邺城。

他还没有到达邺城时，就想让审配知道他已经回来了，好让他的信心多涨一涨，就派主簿李孚进城去跟审配见个面。

现在的邺城已经被曹操围得死死的，连头牛也进不去，何况袁尚的这个死党。这个任务对于任何人来说，都是很艰巨的。

如果硬冲进去是不行的，所以，得想办法。

李孚真的有办法。

他先砍下树枝做成一副打人的刑杖，系在马的身上，自己也作了一番化装，把自己打扮成一个威风凛凛的武官，然后带着三个骑兵出发——在这个情况下，你就是带再多的跟班也没有用。

李孚先在天差不多黑下的黄昏时分来到邺城外。再走一步，就是曹操的军营了，于是他开始了他的表演，自称自己是都督。都督就是主管军队纪律的官员。他说是来巡逻的，看看谁不遵守纪律就得打谁的屁股，打屁股的板子就在这里。

他还真像个都督一样，一路不断地批评这个批评那个。而到了曹操的大营时，他仍然脸色不变，还是那个派头，而且故意站在那里，对着邺城正南的章门，大声责骂着那里的围城将士，最后把他们都捆起来。这些人看到他在曹操的门前执行纪律，更以为他是新来的都督，否则，谁敢在这捆人？所以，谁也不敢怀疑，只是在那里自认倒霉。

李孚把那些人都捆了之后，就打开营门，拍马急奔到城下，大声向城上的人呼喊。

城上的人一看，原来是自己人来了，马上放下绳子，把他吊了上去。审配看到李孚，全身都激动得发抖。

曹兵把这个事向曹操做了报告，说我们太丢脸了。

曹操说：“这个人进去之后，还会再出来的。等他出来，咱再把他抓起来。”他不相信李孚这次能玩儿过他。

哪知，李孚还要玩儿他。

李孚确实像曹操断定的那样，还会出来。但李孚知道，这次出去，难度更大，如果再假冒曹兵出城，那就等于送死。

李孚向审配建议：“现在城中的粮草太短缺，不如让那些非战斗人员都出城去投降，可以节约点儿口粮。”

审配觉得有理，就挑选了几千名老弱士兵，让他们都高举白旗，从三个城门同时出去，向曹操投降。

李孚跟他的三个跟班也夹杂在这些入当中，举着白旗出来，连夜突围而去。

曹操的部下知道袁尚回军时，都劝曹操还是先避一避。理由是：他们是思归兵，肯定拼死作战。

可曹操却说，如果袁尚是从大路来的，就避开他们，如果是从西山来的，就把他们打倒。

袁尚好像是听从了曹操的安排一样，从西山向邺城进发。

他们在距邺城十七里的阳平亭的滏水边扎下营寨。袁尚还怕城里的审配不知道他们来了，便点火为号，向城里的人表示，他们来了。城中的人看到，也点火回答：知道了。

审配这时也率军出城，驻在城北，准备与袁尚一起夹击曹操，一举冲破这个包围圈。曹操当然不会让他们得逞，立即出兵，先把审配打回城里，然后又把袁尚猛扁一顿。

袁尚退到漳河拐弯处扎下营寨。

曹操又派部队包围袁尚的营寨。

袁尚在打他的哥哥时很猛，可这时却怕得要命，看到曹操的包围圈就要合围了，知道自己这个水平，只能打败哥哥，但比曹操差得远了，还是不玩儿了，就派人过去对曹操说，他愿意投降。

破冀州

哪知，投降也不是什么时候想投就可以投的，更不是什么人都可以投降的——这时如果他手下某个人举着白旗跑到曹营面前大叫投降，曹操肯定很欢迎。但袁尚就不行了。

曹操断然拒绝了袁尚的这个要求，下令部队以最快的速度把包围圈收拢。

袁尚知道这个包围圈一合围，自己就没有活路可走了。于是，连夜逃跑，退到祁山那里，再死守。

曹操又追了上来，继续采取包围的政策。

最后，袁尚的部下马延和张颢终于受不了了，宣布向曹操投降。这样一来，袁尚全军崩溃。全军崩溃之后，人家可以去向曹操投降，但袁尚知道他不能投降，于是自己逃到中山。

曹操缴获了袁尚大量的军用物资，连同袁尚的公章等证明他身份的物品也一件不少地拿到手中。

曹操把这些东西拿去给邺城的守军看，说他们的主公已经完了，他们还为谁打仗？

守军的情绪马上不稳定起来。

审配大声对大家说：“现在敌人已经疲劳到极点了。而袁熙带的幽州援军已经到了半路，不用怕没有主公。”

这又让士气恢复了点儿。

曹操这时觉得胜利的果实已经差不多落下来了，心情超爽，便带着巡逻队出来巡逻。审配一看，那个巡逻队的队长不是曹操吗？于是，叫几个人出来，埋伏好，等曹操再来时，集体放箭。

曹操差点儿被箭射中，变成另一个孙策。

审配虽然是百分之百的强硬派，只要还有一个人，他就坚决把邺城守到底，可他的侄儿审荣的意志却薄弱了起来。他的侄儿是东门校尉，负责看守城门。他的信心已经完全丧失，觉得老是这么待下去，是吃完苦头，再丢掉性命的做法。

八月初二，他在半夜打开城门，把曹军放进城来。

审配怎么也想不到他的侄儿会是个投降派，而且是在最关键的时刻、最关键的地方投降。但曹操已经入城，他想再多已经没有用，于是带着部队在城中作最后的抵抗，结果被曹军活捉。

本来辛毗的全体家属都被关在邺城监狱里，辛毗进城后，马上就跑到那里，想把他们救出来。哪知，审配下手更快，早已被他全部处死。

辛毗只得愤怒地回到大帐。这时，士兵们正好把审配押送过来。辛毗一见，心头当然火起，挥起鞭子猛打审配的脑袋，还大骂：“你这个疯子，今天你死定了。”

审配一点儿不怕，瞪着辛毗说：“都是你们这些内奸叛徒，冀州才会有今天。我就是做梦也想把你们杀光。告诉你，你这种人只有当不当叛徒的决定，但绝对决定不了我的生死。你一个内奸，有什么资格在人家这里这么嚣张？”

过了一会儿，曹操回来，看到审配后，说：“那天我巡视部队，你怎么有那么多弓箭？”

曹操的这个问话，一听就知道是准备给审配一条生路的。

审配说：“我还恨那时的箭太少了，没有把你射死。”

曹操还为他找台阶下，说：“你是袁家的人，就应该那样做。”

可审配却不说话了，只在那里昂着头，一副求死的样子，好像今日不死，对不起苍天一样。再加上辛毗又老在一边痛哭，要求曹操一定要为他报仇。

曹操看到审配至死也不投降了，就下令把这个满脸流血的老头儿拉下去砍了。

这时刘子谦过来了，他原来也是袁家的人，在见势不妙时就提前投降了曹操。他以前还跟审配做同事时，两人关系就很不和谐，这时看到审配就要被押赴刑场时，就笑着对审配说：“你以前总说你比我牛，现在比我怎么样？”

刘子谦竟然在这个时候出来跟审配说这样的话。这是什么话？而且曹操绝对也不喜欢他说这样的话。

他的话才一停，审配的砖头就猛拍过来：“我们能比么？你是投降的，我是忠臣一个。现在我要的就是赶快去死。你敢跟我比这个么？”

作为军事家，曹操拿下了冀州，但作为政治家的曹操，这时还要去表演一下。

他是去袁绍的坟墓前表演的。

他找到袁绍的坟墓，亲自到那里上香敬酒，然后当着大家的面哭得泪流满面，其悲伤的程度跟当年他老爸被人家砍死时一样。

据说他在袁绍的坟墓还含泪进行了一番演说，深情地怀念了他与袁老大在一起的那些事儿，说当初他跟袁老大一起讨董时，袁绍曾经问他：“如果我们的事业打败了，你打算到什么地方从头再来？”他反问袁绍：“你呢？”袁绍说：“吾南据河，北阻燕、代，兼戎狄之众，南

向以争天下，庶可以济乎！”曹操说：“吾任天下之智力，以道御之，无所不可。”从这段对话中，我们就可以看出袁绍和曹操的差距了。

然后，他又到袁绍的家里，对袁绍的亲属表示亲切的慰问，并退还曾经没收过的袁家的所有财产，让袁家的人继续过着以往的幸福生活。

这时，还发生了一段香艳的八卦。

在破邺之后，曹操下令保护袁绍的家小，不许任何人进入袁家的豪宅，不许乱杀袁家的任何人。于是曹军某部就把袁家全部围起，不让任何人出入。

不让其他人出入是可以的，但曹丕进来的时候，那些士兵能拦么？

曹昂死后，曹丕未来接班的可能性最大，谁敢拦他？

于是曹丕大步地进去了。

他来到大堂上，看到一个贵妇人坐在那里，一个美女伏在贵妇的膝盖上哭泣。

曹丕好像对这里的人很熟悉一样，走过去，一双诗人的眼睛紧盯着那个伏在贵妇膝盖上哭的美女。那个贵妇一看，就知道曹丕肯定是为美女而来的，于是把美女扶起来，让曹丕验收。曹丕把散乱在她面前的头发撩起来，看到了一张他有生以来见到的最漂亮的脸蛋。于是，他笑了。

那个贵妇人就是袁绍的老婆，而那个美女就是袁熙的老婆甄氏。据说甄氏是当时全国有名的美女，当时有“江南有二乔，河北甄氏俏”之说。她的老爸是上蔡令，虽不算是贫苦家民出身，但她才三岁的时候，老爸就死掉了。后来，天下大乱，到处闹粮食紧张，老百姓没有米，都把手中的金银珠宝拿来贱卖。当时她们家有很多米，就用米来换了很多这些东西。她对老妈说：“现在是乱世，到处都是杀人放火

的人，如果咱们老用米换这些东西，好像是赚了很多。可那些抢劫犯知道咱家有这么多的金银，不举着大刀砍上来才怪。还是把米都分给大家吃，算是积大阴德吧。”大家一听，觉得很有道理，就照她的话去做。从这点上看，这个美女不但脸蛋儿美，心灵也美。

后来那个著名的相面学家刘相过来帮她看相——刘相为什么跑来帮她看相，我们不知道，但我想可能这个美女太漂亮了，刘相就眼红起来过来看看，到底有多漂亮——反正自己的职业就是看相。于是他就跑了过去，大饱眼福之后，留下七字评语：“此女贵乃不可言。”这话出来之后，其他情节也跟着发生，据说，他们家所有的人都说，每天她洗脚上床睡觉时，“家中仿佛见如有人持玉衣覆其上者”。这些话不说古代，就是在现代说出来，都还有人相信。这个现象与刘相的评语一挂钩，她不富贵那就没有天理了。

后来，袁绍听说他很漂亮，就帮他的儿子袁熙讨她做了老婆。那时，袁绍是全国头号大牛人，大家一看，甄美女果然就富贵了。

哪知，结婚没有几天，袁绍的事业就直线下滑，最后全面崩溃。很多人都以为，甄美女不但不富贵，反而是祸水——虽然袁绍的全面破产，她没有一点儿责任，但她嫁到袁门之后，袁家就完了。

袁家可以破产，但她却可以更加富贵。

因为曹家父子也知道她是大美女。

曹丕进城之后，第一时间就赶到袁宅，看看美女还在否，看看美女是不是真的那么漂亮。一看，比传说中还更漂亮。

曹丕的心情很激动，马上就要求老爸帮他讨了这个美女。

曹操也过来验收，呆了一呆之后，说：“这个美女可配我儿。”

于是，曹大诗人携得美人归。

据说，曹丕把美女带在身边后，曹操很郁闷。本来，他最先想把

这个美女占为己有，可因为动作不够迅速，最后让儿子先得手。儿子得手之后，曹操郁闷地说：“今天攻城，正是为她。”——这估计是后来文人创作出来的情节。曹操为了一个美女而攻城，这话说得也太不靠谱了。而且，文人们的八卦仍然继续。又把曹植扯了进来，说曹植也爱甄美女爱得要命，偏偏让哥哥抢到手。其实当时，曹植才多少岁？告诉你，十三岁，哪知道去吃哥哥的这碗醋？

当然，甄美女漂亮肯定是无疑的。因为当时，她已经二十三岁，而曹丕只有十八岁，且她又属于离异（相当于丧偶）的人，曹家父子仍然让他当曹丕的正室。后来，她生下儿子曹叡，也成为曹丕的接班人。如果长得次一点，她是不可能享受这个待遇的。

九月，朝廷任命曹操为冀州牧，曹操辞去以前兖州的所有兼职。从这个任命上看，就知道冀州对于曹操的重要性。以前袁绍虽然天天大叫“四世三公”，在朝中的人脉虽然深广，人气很旺，但在地方上的势力并不大。其基础还不如很多太守。这从后来袁绍起兵时，居然连块根据地也没有，不得不带着部队依靠他人供养就可以知道。后来，他采取一系列计策，从韩馥手里拿到冀州，短短几年之内，就把自己打造成天下第一牛人。他的发迹过程比曹操更顺利，阻力更小，因为冀州当时的资源比其他州更加丰富。

曹操此前虽然抢占了中原一带，把皇帝牢牢地控制在手里，但实力发展得很慢，一直被袁绍压着。幸亏袁绍的智囊虽然很多，但他本人的智商太不够用。最后，官渡一战，被兵力远少于他的曹操打得只剩褌衩回去，然后就死掉了。他的兄子又自相残杀，最后被曹操一把端掉。曹操后来的实力迅速发展壮大，可以看不起天下所有的人，靠的就是冀州的资源。

曹操在拿下冀州后，当场翻阅了冀州的户口本，一看就笑了：“昨按户籍，可得三十万众，故为大州也。”可以一口气抓到三十万壮丁，冀州几乎可以称天下第一大州。

如果当时在冀州的是孙氏父子或者是刘备这些人，曹操手里就是控制了十个皇帝也是没有什么用的。因此，虽然后来大家都说，曹操

最后三分天下有其二，能够横扫中原，是因为“挟天子以令诸侯”。但我认为，这个策略固然有作用，但袁绍是他的邻居才是他最大的幸运。

这时，袁绍旧势力还有幽州、并州、青州掌握在袁熙、高干、袁谭的手里。但这几个州的力量比较单薄。冀州一垮，这几个州也顶不住了。现在并州的老大是高干，他是袁家亲戚，所以当上了并州的老大，这些年过得很幸福，袁家在前线与曹操大战，他一点儿不关心，而袁家兄弟努力内斗，他也不参与。这时，袁家大势已去，他也不再高举袁家的伟大旗帜了，直接向曹操投降了。

曹操一看并州才那么大，而且又在北方边境，如果治理得好，他也赚不到多少，如果政策出一偏差，麻烦事倒不断。既然高干在他还没有带兵过去的时候就主动缴械，那就继续让他当并州刺史吧——反正他在这里已经多年了，人气应该不错。

现在还有袁谭和袁熙。

第十四章 建安十四年的几件事

灭袁谭

在袁谭宣布又跟曹操为敌之后，拿下了甘陵、安平、勃海、河间等地，好像又有了点儿基础。如果他是个做事业的人，这时肯定会让自己几个晚上睡不着觉，把他们袁家从暴发到现在的过程进行一次详细的回忆，然后再进行一次深刻的总结，他就能得出一个很简单的结论，强敌在旁，而兄弟却在家里你打我、我揍你，哪有不被人打掉的道理？可他只善于跟弟弟内斗，却没有这种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本事。

他在占有了这几个地方后，并没有想到曹操现在随时就可以过来把他打死。而他这点力量与曹操比起来根本算不得什么，但他却又把凶恶的目光投向他的那个弟弟袁尚。

他发现，现在是他打败袁尚的最好时机。

袁尚刚被曹操一顿海扁，正躲在中山，现在还害怕得发抖。袁谭带着部队狂奔而来，直接攻打中山。

袁尚当然不是对手，被大哥打得大败，只得逃跑，投奔到二哥袁熙那里。袁熙这段时间以来，只做他的幽州刺史，对大哥和弟弟的争斗，一直没有表态。

袁谭把袁尚的残部全都收编，然后到龙凑那里驻扎。

曹操很气愤，他恨不得把袁谭一口气扁死——虽然他老早就知道这小子对他的投降是假的，但看到他这么嚣张而去，仍然大怒。但大怒的曹操压住怒火，使自己变成政治家曹操。他给袁谭写了一封信，把他这些不讲诚信的行为批斗了一通，然后宣布与他断绝婚姻关系，把袁谭的女儿送回去。

袁谭的女儿回到家后，曹操的部队跟着就打了过来。

袁谭在弟弟面前虽然很牛，把弟弟打得一点儿没有面子，但看到曹操来了，马上就老实起来，自觉从平原撤走，退回南皮。

曹操顺利进入平原。

其实这时，北方的形势还是比较复杂的，除了袁家的势力外，还有辽东的公孙度以及如乌桓之类的少数民族武装。

曹操要彻底把北方的维稳工作做好，除了扫平袁家势力外，还得跟那些势力打交道。否则，以后他还会麻烦不断。

曹操现在虽然跟这些势力并没有挂上钩，而且连边也没有沾着，要跟他们取得联系，还得通过敌占区。如果是别人，估计是不会理那些人，等直接面对面打了再说。

可曹操不是别人，他下的棋历来都是很大的。

他派人去见公孙度，拿着公章和委任状去封他为武威将军、永宁乡侯。

公孙度对武威将军这个职务没有意见，但对那个“宁乡侯”就有点儿不爽了：“我老早就是辽东一把手，跟辽东王完全没有什么区别，现在你曹操只封我一个乡侯——连个县侯也不是啊，我为什么要接受你这个东西？”便把那个乡侯大印放到武器库中，算是当成文物来收藏。

可没有多久，这个家伙就死了。他的儿子公孙康成了辽东最高领导人。公孙康在这方面虽然向他爸爸学习，坚决不接受曹操这个太小气的封号，但又把那颗乡侯的大印找来，让他的弟弟公孙恭当了永宁乡侯。

从这个角度来说，公孙康还是不敢跟曹操为敌到底的，还是留了点可以和平的尾巴。

曹操同时也对乌桓采取政治攻势——对这些少数民族，能够和平

解决，最好不要动用枪杆子。他知道以前袁绍就靠牵招去忽悠这些少数民族的，因此便又让牵招发挥特长，再去帮他控制这些部落。

乌桓部落先是归附公孙瓒，后来公孙瓒被袁绍搞定，他们又高举袁绍的大旗。现在袁绍玩儿完了，他们马上又没有上级领导了——这些少数民族虽然经常跟你蛮干，但却很少有单干的思想意识。

正在这时，曹操的代表牵招和公孙康的代表韩忠也前来，请乌桓部落接受收编，可以任命他为单于。而当时，乌桓部落的峭王在内心仍然把袁家当成他们的领导，听说袁谭现在十分危险，已经动员五千部队准备出发去救袁谭。可他一看到几家老板都过来拉拢他，情绪就有点儿波动起来，开了个会，让大家进行一次大讨论。他的民主意识实在很强，连牵招和韩忠也可以参加这个民主大讨论。

峭王对牵招说：“有个问题请牵招回答。以前袁绍说他是代表天子的，然后他叫我当了单于。现在曹操又说他是天子的代言人，又来个重新任命。而公孙度先生还是让我当单于。虽然都是单于，可不知道哪个单于才是过硬的单于？”

牵招说：“以前袁绍当天下盟主，确实是可以代表天子下发任何任命文件的。所以以前他用那张委任状是合法的。但现在现曹操替代了他，当然要重新任命一次，这是现在最合法的。至于辽东，算什么东西？他们只是一个郡的规模，哪能任命单于？单于只有皇帝的任命书才生效。”

韩忠马上起来争辩，他其实理由也不少，但口才太菜，气势也不足，把理由说过之后，就很文明地坐在那里。可牵招就不同了，一边站起来，大声驳斥他，一边就抓住韩忠的头发，要韩忠在坚硬的地上叩头，然后又抽出大刀，准备当场把韩忠的脑袋砍下来。

连峭王也怕了起来，赶紧跑过去，抱住牵招，说了很多好话，请牵招就原谅了韩忠这一回。

牵招说看在大家的面子上，这回给他点儿面子。然后回到座位

上，对大家进行一次当前形势的报告，说只有跟曹操干，大家的前途才光明。谁要是跟曹操对着干，谁的下场就会很惨。不信，可以看看袁绍。袁绍原来的力量比曹操大得多吧？可一跟曹操对着干，后来不是全部完了？大家想想看，现在谁比得过袁绍？比袁绍差多了。

峭王他们一听，牵招说得还真有道理。于是集体向他行礼，第二天把韩忠送走。然后就解散了那五千准备去救袁谭的骑兵。

于是，袁谭的最后一支外援断绝。

建安十年的正月，曹操正式发动对袁谭的最后一战，猛攻南皮。

袁谭出城与曹军作战。

这一次袁谭的部队有点儿进步，杀了很多曹兵，让曹操的部队损失惨重，惨重得连曹操都有点儿怕了起来。

曹操看到自己的部队大片大片地倒下，就觉得受不了了，看来得先缓一缓。

曹纯说：“不能放松。现在咱们是孤军深入，不能坚持多久。如果再把敌人打败就后退下来，战斗力就会大打折扣。”

曹操一听，就当场亲自擂鼓，下令全军不要怕死，果然攻下了南皮。

袁谭看到曹军涌进城来，这才急忙跑路。虽然成功出城，但仍然没有成功逃命。曹军追出来，在路上把他杀死。

于是袁谭的势力彻底玩儿完。

智平河东

本来，在袁绍的三个儿子中，袁熙都不参与那两个兄弟的争吵，地皮也与曹操离得很远，在两个兄弟被玩儿得一死一残时，还在幽州

管着他的独立王国。哪知，在两个兄弟的霉倒完之后，他也跟着进入倒霉期。

他的倒霉比较窝囊，是因为他的两个部下焦触、张南突然在没有预兆的情况下宣布造反，说要割下他的人头献给曹操，以求大功。袁熙搞不过这两个手下，只得逃出，跟袁尚一起，走上了投靠乌桓部落的道路。

焦触宣布自己接替幽州刺史，下文要求大家立即改变立场，从今天起大家都万众一心，高举曹操的旗帜。他把那些官员都集中起来，杀白马，歃血为盟，满脸横肉地对大家说：“有不听话的，一律砍头。”

在场的个个怕被砍头，就都把那碗血酒喝下去了，只有韩珩说自己受袁家的恩情太重，自己不好宣布背叛他们，因此他不反对谁投降曹操，但他不能投降，要杀他他也愿意。

焦触还真放过他，然后带着大家投降曹操。曹操当然很高兴，把所有的人都大大地提拔使用。

原来袁绍势力的地盘就这样全部划归曹操的名下，袁家的招牌到此基本被砸烂。但麻烦仍然存在。

曹操刚任命的幽州刺史和涿郡太守被赵犊和霍奴杀死，又成了一个新的单干集团，而辽东和辽西的乌桓部落又出来闹事。

曹操当然不能让这些人这么大闹下去，于是带着大军再次出发，先把赵犊杀死，又过去平定乌桓部落。

乌桓部落虽然个个长得很高很大，看上去很威很猛，可打仗水平太菜，跟曹操一接触，立马崩溃，又退到塞外。

这时，曾经投降过曹操的高干大概觉得自己也算是个牛人，掌握着一个州的党政军大权，在整个北方都搞得这么轰轰烈烈的时候，自己居然没有一点儿动静。于是，在曹操大军去猛扁乌桓时，高干觉得

这也是个打破寂寞的机会，于是宣布从现在起跟曹操对着干，派兵守住壶关口。

曹操马上派乐进和李典去攻打高干。

如果只高干一个人在闹事，也没有什么——本来曹操对这个家伙也没有抱多大的期望，可张晟也煽动不明真相的群众起来与高干相呼应，而且他一发号召，就集中了一万多人，到处又打又砸又抢。张琰看到张晟干得那么有成就感，也宣布加入张晟集团。

更让曹操郁闷的是河东郡的郡掾卫固与中郎将范先也起来跟他作对。这两个人本来是河东太守王邑的手下，估计王邑不是太菜，就是太懒，事情基本都让两个手下处理，到头来自己手中倒没有什么权。朝廷于是下文让王邑回到中央任职。

卫固一看，要是王邑走了，另一个牛人出来当这个太守，自己还能说话么？于是他就去面见这一带的一把手大书法家钟繇，要求继续让王邑当他们的领导。

钟繇当然不答应。

卫固就跟高干取得联系，一边在表面上开展挽留王邑的活动，一边进行与高干秘密往来的工作。

曹操知道关中的这些将领从来没有真正高举过他的大旗，在自己还坐镇中原的时候，他们就什么话也不说，个个都在那里观望。只要自己在某个地方碰到麻烦，他们的思想就活跃起来，想办法给他再添点儿麻烦。可他现在又分不出身手过去收拾他们。

他对荀彧说：“这些势力现在虽然不很猛，但要是他们跟刘表联合起来，我们的麻烦就十分巨大了。现在我们又没有部队可以去干掉他们。你就帮我找个人才来，让他去摆平河东事件。”

荀彧说：“让杜畿去吧。”

曹操立即同意，任命杜畿为河东太守。

钟繇催王邑赶快过来做好工作的交接工作。哪知，王邑并没有去见钟繇，而是带着公章直接跑到许都，说是要向朝廷办理这个手续。

王邑一走，卫固就宣布接管了河东郡的全部权力，派几千部队去切断了陕津渡口，谁也不允许过来，弄得杜畿来到河边之后，却过不了河，很郁闷地在那里等了几个月。

曹操一看，看来态度不强硬一点儿，这个卫固还真的觉得自己已经牛得不能再牛了。便把夏侯惇叫来，让他带兵过去把他们全部搞死。

杜畿却不同意——如果动用军队，就不必用他了，而且他的不同意确实也不全是为了让自己表演，而是顾全大局的。他说：“现在河东有三万多户的老百姓，他们并不是个个都想跟我们作对的，相信他们百分之九十都是不明真相的。他们只是在旁边围观。如果我们用大军一逼，就会造成他们心理的紧张。在这个时候他们的情绪一不稳定，就会全倒向卫固那边去了。这样的结果是谁也不希望看到的。现在卫固虽然嚣张，但他还没有公开地宣布背叛，而是打着挽留老领导的招牌来干这些活动的。因此，他现在还不会对我怎么样。我现在就只带几个身边的工作人员去就职。卫固虽然头脑不简单，新鲜点子很多，但拍板能力太差，到时肯定先假装对我很好。我只要能在那里安全待一个月，就可以搞定他。”于是，他绕过黄河，到了东郡。

杜畿到了东郡后，范先就想把他杀死算了。后来又想，还是先观察他的态度吧，考验一下这个新领导。于是，他在政府门前大开杀戒，一口气砍下了三十个官员的脑袋。然后又满脸横肉地看着杜畿的脸，看看这个新领导有什么话要讲。

哪知，杜畿好像政府门前从没有什么发生过这么个特大命案一样，脸色一点儿变化也没有。

范先把这个现象报告了那个卫固。卫固说：“杀了他也没有什么好

处。他在这里又没有什么势力。如果杀掉他，除了起到破坏咱的名声、降低咱的人气外，没有别的作用。所以不如让他做这个挂名的太守，大权都掌握在咱的手中。”

范先当然听卫固的话。于是，他们承认杜畿是太守，是他们的领导——其实是他们在领导杜畿。

杜畿知道自己第一步走得平稳了，以后在这里生存应该没有多大问题，于是对他们说：“卫家和范家是河东的大族，人脉很深，谁要是不理你们两家，谁就不必在河东待了。以后，我的工作得全靠你们的支持，有什么事咱都先商量好再决定。”然后让卫固为都督，代理郡丞的职务，还让他兼功曹。范先也很舒服——全郡的部队都交给他指挥，是这个地方合法的军方领导人。两人一个管政事，一个管军事，算起来，杜畿除了那颗公章之外，什么也没有。

两人每天计算着自己手中的权力，心里都高兴得不得了。卫固觉得杜畿比王邑还好欺负多了，因此就更不把他当一回事。但杜畿却有自己的办法，利用他们的这个心态，在关键的时刻总能把两人扩大势力的行动叫停。后来，杜畿还建议说，现在咱这里也没有什么大事，大家都很想家。所以，他建议，让各级工作人员都轮换休息，等到真正有任务时再把他们叫来。

卫固觉得也没有什么，反正现在也不需要那么多官员，就同意了杜畿的这个办法。他以为杜畿这些办法很无聊，一个太守还没上班几天，就给人家放长假。他觉得，现在就是太守自己放长假也没有什么——只要他和范先天天上班就行了。

哪知，杜畿只这么一个建议，就把他们的很多死党都调离了，力量一下减弱了很多。更要命的是，两人的反对党就这样轻松出去，为杜畿组织力量。

正在这时，有一支来历不明的部队突然现身，向东桓进攻。高干这时也带着部队杀来。

杜畿知道，在首府跟等死没有区别，而且河东郡下属的很多县都已经听从他的指挥，于是他突然玩儿失踪，从首府消失。其实是他带了十个骑兵跟班来到一个早已准备好的营寨那里，布置防守。而各县的领导们都带着手下群众，拿起武器，天天喊着保卫家乡的口号，作好守城的一切准备。他们纷纷带着部队去跟随杜畿。过了不久，杜畿的手下已有四千多人，比范先掌握的部队人数还要多。

卫固这才知道自己上了人家的当，难怪自己要大规模征兵时，杜畿说还是募兵的好，不用强制手段，广大人民群众才拥护——这话说得很好听，其实是在阻止自己扩大力量；说是放假，原来是让他的铁杆休息，杜畿自己的死党却去到处发展。他马上联合高干、张晟去进攻杜畿的营寨。可杜畿老早就有所准备，只守不出，短时间内哪能攻得下。后来，杜畿的营寨还没有打下，军中的粮草已宣布告急。于是又四处去抢劫粮草，可什么也没有收获。卫固这才知道这个杜畿确实是个缺德到底的人。

这时，曹操又派人去叫马腾等人对这支联合部队猛攻。可卫固他们连杜畿刚组织起来的部队都拿不下，哪能挡得住马腾军的冲击？双方一开打，战场形势就一边倒。马腾大军冲杀过去，大获全胜，斩杀了卫固和张琰。

河东从此太平。曹操的这一块心病从此标本兼治。

曹操过后觉得很危险

建安十一年（206年）正月，曹操亲自去收拾高干。

高干同样也是个只有造反胆量，没有造反能力的家伙，而且他的手下也没有几个铁杆兄弟——壶关口是最要紧的军事要道，按说派去守那里的人应该是个又有水平又对他忠心不二的人。可曹操的大军一来，把壶关一包围，壶关就顶不住，激烈的攻守之战都没有发生，守将就献关投降。

壶关一失守，高干的信心也失守，跑去向匈奴求救。哪知，匈奴单于也嫌他的人品有问题，根本不给他一点儿面子。他这时身边只有几个跟班，知道已经没有办法从头再来了，再投降曹操也等于送死，于是想跑到荆州，在刘表那里混口饭吃。可路程太远，虽然闯过几道关卡，却最终还是被上洛都尉王琰抓到，直接被砍头。于是，并州全境无事。

袁氏的势力范围现在已经全部被曹操收编。

袁尚还在。

袁尚还在，隐患就仍然存在。

袁绍以前拉拢北方少数民族的政策很成功，所以那些少数民族的老大现在对袁尚仍然很热情，仍然把他当作他们的上级领导。袁尚利用他们的纯朴的感情，就恢复了老大的姿态，把他们个个封为单于——这些人也都是头脑简单，本来他们就是一个地方的老大，谁也管不了他们。就是想做单于甚至做大单于，只要他不捞过界，只在自己的地盘上，谁也不会对他说什么。可他们就是在乎中原政府给他们发一张单于的任命书。现在袁尚已经一穷二白，连自己的性命都难保了，到这里来，完全是要靠他们吃饭，但他们仍然在乎他。

袁尚觉得光一张任命书，好像还不牢靠，于是又到处找民间美女，然后说是自己的女儿，向那些单于集体发放。这些单于一看，不但能当单于，还可以免费得到美女，这个袁老大比他的老爸大方多了。于是所有的单于都成了袁尚的女婿。

在这些辽西乌桓部落的老大中，蹋顿是最有实力的。他对袁家的感情也是最深厚的，所以袁家兄弟把他当成投靠的首选对象。蹋顿多次出兵，想帮助袁家兄弟恢复他们的元气。

曹操知道，袁尚兄弟要是真的重新占领冀州，以后他的麻烦就不是一般的大，因此决定再次出兵，把袁尚彻底搞定。

在所有前期工作都准备好之后，曹操于建安十二年春天，决定进

攻乌桓。

当他把征远征乌桓提到议事日程时，会场上几乎都是反对的声音。

反对的理由很有道理：现在袁尚不过是一个在逃犯，还能有什么作为？那些乌桓算什么？他们只有看到好处，才给他卖命。现在袁尚能给他们什么好处？如果大军深入塞外跟乌桓作战，刘备就会教唆刘表来袭击许都。那时，许都空虚得要命，只有后悔了。

只有郭嘉说一定要征！而且一出兵就可以取得胜利。乌桓只要还有势力，北方的危险就还存在。乌桓以为离许都这么远，一定不会想到会出兵去攻打他们，警惕性已经丧失。只要来个突然袭击，就可以一战搞定他们。这不是一个简单的乌桓问题，而是一个战略性的问题。袁家在北方的根太深太厚。如果现在放过他们而去征刘表，袁尚就会利用乌桓的力量，再次组织起来，青州和冀州就马上就又成为袁家的基地了。刘表除了口才好，别的能力都很菜。他也不知道他比不过刘备：要是重用刘备，他又怕管不住刘备；要是不给刘备点儿权力，又怕刘备不为他所用。一天到晚他就在这个矛盾中生活，什么事也想不开。即使把全国所有的部队都调走，刘表也认为跟他无关。还怕什么？

郭嘉的这个建议一出来，再次证明，有时真理真的就掌握在少数人手里。

曹操无条件地听从了郭嘉的这些话，下令全军出击，目标乌桓。

大军来到易县，郭嘉认为这个行军速度太慢了，就对曹操说：“要记得兵贵神速啊。现在咱是千里奇袭，军用物品太多，行动一点儿不方便。如果乌桓得到消息，咱的计划就全面泡汤。不如放下辎重，全军轻装前进。”

这话说起来很容易，但做起来很困难。因为现在已到了夏季，几乎天天都在下雨，路上难走得要命。再加上乌桓知道南部还有他们的

敌人，所以老早就在要道上分兵把手。

曹操虽然下令加倍速度前进，可还是没有办法。

如果没有田畴，曹操这次北征的结果到底如何，谁也料不到。

但田畴出现了。田畴是当地名人，袁绍曾多次请他出来当官，但他不出来。袁绍也曾经派人拿着公章到他的家里，要硬塞给他，他同样硬不接受。弄得袁绍很郁闷。后来，曹操平定四州，田畴又回到老家。他看到乌桓爱杀本郡的名士，心里就很生气，就想把这些家伙全部打死。可他的力量太过薄弱，哪能动得了手？于是跑过来见曹操，请曹操跟他合作。

现在曹操正需要他这样的人。

曹操问他：“现在道路都走不通了，我们该怎么办啊？”

田畴说，可以走另一条。

于是大军从无终退下来。而且在撤退时，曹操还在水边的路旁留下了块留言板：“方今夏暑，道路不通，且俟秋冬，乃复进军。”意思是说：现在天气很热，道路又积水不能走，等秋天到了，我们再来打。

如果稍有一点儿脑子的人，一看到这样的牌子就会笑的——你想骗谁啊，但乌桓的侦察兵一看，也笑了：这帮南方人太蠢了，连这样的军事秘密也写在这里。然后狂奔回去向老大报告。

曹操这时却在田畴的带领下，开辟了一条新进军之路，紧急行军五百多里，向柳城方向进军。直到离柳城两百里左右时，乌桓人听说那边突然出现很多人，于是派人去看到底是哪一部分的。

一看之下才知道是曹操的部队。这才明白，那块牌子原来是忽悠他们的。于是紧急备战，袁尚、袁熙和蹋顿全都忙碌起来，带着辽西那几个单于一起去迎战曹军。

一看这个形势，曹操已经赢得没有一点儿悬念了。

可事实上，曹操仍然碰上了一次几乎丢掉性命的危险。

他知道乌桓大军来了，就登上白狼山，想看看乌桓到底来了多少人。他虽然想到这次袭击肯定会大获全胜，可打死他也想不到，他来到白狼山时，乌桓的主力部队也来到了。当时，他身边的战斗人员不多，大家看到乌桓军队数量众多，便都怕了起来，个个估计这次是跑不出去了。

曹操却不怕——怕也没有用，不如不怕——他登上山顶，把乌桓全军的面貌再看一遍，发现这群部队虽然人数不少，但军容一点儿不整齐，表现得很麻木，就下令马上发起冲锋，叫张辽为先锋，不要管人家的数量，只管把敌人往死里打。

乌桓兵虽然很多，战士们也个个长得肌肉发达，装备也不落后，可因为指挥太落后，碰上这么个好机会，反应却超迟钝，思维程序还没有启动，人家就猛砍猛杀过来，根本没有去组织力量进行还击的想法。于是造成万众大乱的形势。万众大乱的结果就是被人家大肆砍杀，而蹋顿也在大乱中被一刀砍死。

这本来是乌桓集中力量搞定曹操的一个大好机会，哪知最后却成了这个结局。曹操在这一仗中，凭自己的经验，硬是把乌桓主力打败，顺势收编了胡汉降兵二十多万人。从这一战可以看出，主将的意志是多么的重要。如果曹操也像他手下那些人一样，这一仗就根本不用打了。当然，如果蹋顿的智商稍高一点，曹操再怎么有水平，也逃不过这一劫。但是，这些都是如果。历史是不允许有如果的。

袁尚和袁熙只得继续投靠别人。

他们这时决定投靠公孙康。当时跟他们过去的有一千多骑兵。如果只有他们两条光棍儿过去，他们的性命也许还能多留下几天。

曹操手下的人都劝曹操赶快追过去，怕他们再跟公孙康相处久了，就会加深感情，以后就难办了。

可曹操却不追，叫大家回柳城休息，大吃大喝等好消息。

等什么好消息？

有人会送袁尚和袁熙的脑袋过来。

谁送过来？

公孙康。

所有的人都不信。难道主公早就收买了公孙康？

其实，曹操此前跟公孙康什么约定也没有。但他知道公孙康肯定要杀这两个人。

公孙康虽然在辽东牛烘烘的，但他知道曹操要是真的带兵过来，他是打不过的，如果一接纳袁尚和袁熙，就等于跟曹操作对到底。因此，他必须杀这两个家伙，表示他对曹操是忠心的，谁跟曹操为敌，谁就是他的敌人。诛之之后就算立了大功。

于是，他做好了布置，然后请二袁进来。二袁很天真地认为，两人到了这里，生命安全系数已经很高了，哪知公孙康已经做好了手脚，于是一点儿不提防地走了进来。

两人直向座位走去。他们连续跑了几天的路，现在真的很累了，很想在座位上坐下来。

可他们的屁股离座位还有那么一点距离时，公孙康手一挥，刀斧手们从埋伏处冲了进来，把他们捉住，然后斩杀，以最快的速度把脑袋送给曹操。

大家一看，对曹操都服了，问他：“为什么你知道公孙康一定会把二袁干掉？”

曹操说：“公孙家在辽东多年，一直被袁家势力压着，老早就恨他们恨得要命。现在这两个家伙还要去投他们，而且还带着一千多兵过

去。他能容得下么？如果我们用大军去逼，他们反而会联络起来，拼命抵抗，我们就难受了。现在我们什么都不用做，他们就有事做了。”

总而言之，曹操征乌桓实在是一着险棋。如果这时刘表突然清醒过来，曹操的事业到此就会止步。

曹操事后马上认识到这一点。

曹操返回时，正赶上冬天大旱，几百里内都找不到水，所有的粮食也都吃光了。曹操只得下令杀马。他一口气杀了几千匹，然后下令挖井取水。他们这一口井挖多深才看到水？告诉你，三十多丈——太夸张了吧？反正史书是这样写的。用人工挖这么深的水，确实是不可思议。曹操看得也有点儿后怕起来。班师回来之后，他把原来持反对意见的人都集中起来。

那些人一听，都怕了起来，以为曹操要来个秋后算账，要对他们来个批处理，心里都凉了大半截——多嘴果然没有好下场。

哪知，曹操却对他们宣布：“请你们来，是让你们领奖品的。”

这些人又晕了，主公是不是让他们拿这些东西之后，再砍他们。

曹操说：“我这次出兵，现在想起来，实在是太危险了。这次胜利也胜得太侥幸。能够获胜，全是上天保佑的结果。你们的意见才是最安全稳妥的。以后你们要多多提自己的意见，不要怕提反对意见。”曹操能够统一北方，成为三国最牛的人，气量确实不一般。

事实上，刘备就多次对刘表分析过形势，说现在不打许都，以后就没有机会了。他以为他不打许都，曹操就会感谢他？等曹操搞定乌桓回来时，第一个要搞定的就是刘表。

但刘表却不同意，不会这样严重吧？都跟曹操当邻居这么多年了，他可没对自己野蛮过啊。

刘备一听，什么办法也没有了。

过了一段时间，刘表听说曹操已经凯旋，突然就想到曹操可不是一个能闲得住的人，现在北方和谐了，他会拿谁开刀呢？

拿孙权？这个肯定是要拿的。可现在他不会马上行动。因为孙权在江南，离许都还有一段距离，而荆州离许都最近，自己虽然没有跟曹操发生过很大的肢体冲突，但也没有建立过良好的外交关系——再说了，这个世界只有利益之争。

刘表越想越怕，忍不住对刘备说：“没有听你的话，果然错过了大好时机。”

刘备一听，心里肯定超级生气，但刘备就是刘备，是不会让别人了解他的内心世界的，他还是安慰刘表说：“现在天下大乱，形势将变来变去，机会会无穷无尽。错过了这次机会就算了，只要下次机会没有错过就好。”

对于刘备来说，可能没有错过以后的机会，但对于刘表而言，已没有下次机会了。

天丧郭奉孝

在这一年，发生了两件很有趣的事。

这两件事本来没有关联，但一想起来却很有趣。

其中一件事就是郭嘉死去。郭嘉在曹营中的地位虽然不如荀彧，但其核心智囊的地位，却是不可动摇的。郭嘉最大的成功，就是看透了天下所有的牛人。他看透了袁绍，看透了吕布，看透了刘表，看透了刘备，看透了孙策，同时更全面地了解他的老板曹操。因此，每次他都能出奇招，夺险胜。比如，他建议曹操攻吕布、战袁绍、伐四州、征乌桓，这些在别人看来是永远不敢做不可做的事，他都让曹操做到了。这些奇谋，使得曹操牢牢抓到历史性的机会，虽然计计惊险，但计计成功，终于一口气把北方摆平，从此成为天下第一牛人。

假若曹操错过一次机会，那么曹操绝对不是今天的曹操。

曹操对郭嘉的建议几乎每计必从，即使在所有人都反对的情况下，曹操仍然相信，真理掌握在郭嘉的手中。

曹操对郭嘉的信任可以说绝对不在荀彧之下。可郭嘉的脑子很健全，但身体不健康；郭嘉的智商很高，但寿命却很短。

郭嘉身体差的原因不是先天素质太不过硬，而是平时玩儿得有点过头。平时脑子里除了帮曹操生产点金点子外，装的都是酒和色两个字。陈群最看他不顺眼，常在曹操面前告他的状，说他的行为太过出格，请曹操一定要严肃认真地对他进行一次批评和自我批评教育。可曹操却只是笑笑。他还怕如果郭嘉天天像陈群那样死板着天下最正经的脸，郭嘉的脑子也会跟着死板起来——郭嘉的脑子一死板，他的损失可就大了。当然，曹操并没有因此而恨陈群。他觉得他的集团里需要有陈群，更需要有郭嘉。郭嘉这类人可以帮他打天下，陈群那类人可以帮他治理天下——后来的九品中正制就是陈群搞出来的。

郭嘉是越玩儿越上瘾，天天快乐无穷，他的身体却终于受不了了。再加上长期加班，没日没夜地开展脑力劳动，他的身体很快就垮了下来。他跟曹操北征时，又碰上水土不服，半路就已经病得走不了路。他来到柳城后就不得不返回。可返回之后也没有用了。他回到易城就再也没有往回走了。当时，曹操知道他的这个头号智囊已经“疾笃”，心里着急得要命。不断派人快马跑回去看看郭嘉的病情，弄得“问疾者交错”——半路上问病者来来往往。不过，郭嘉仍然没能挺住，眼睛一闭，那个时代最聪明的人死了。那时他才三十八岁。曹操得知郭嘉死后，赶紧跑到易城，“临其丧，哀甚”。本来，曹操看到郭嘉还年轻，觉得他死后，后事可以托付给他了——到该死的时候就放心地死去。哪知，郭嘉却比他走得还要早。他曾对荀彧说：“诸君年皆孤辈也，唯奉孝最少。天下事竟，欲以后事属之，而中年夭折，命也夫！”意思是说：你们的年纪都跟我同处于一个档次，只有郭嘉年轻。以后我可以把后事托付给他了。哪想到他竟然先死去。

如果郭嘉不死，肯定会成为魏国的首席大臣，那么司马懿还有多

大作为，实在不好说了。郭嘉的死，确实是对历史产生重大影响的一件事。当然，最重要的是，他死了之后，诸葛亮才出场。于是，罗贯中的《三国演义》里，就把司马懿当成诸葛亮的头号敌人，也使得司马懿的形象被罗贯中全部破坏。郭嘉死在前，没跟诸葛亮有过交手，于是，罗贯中对郭嘉还是很有好感的。在《三国演义》里，他还借后人之名写了一首诗赞美郭嘉：

天生郭奉孝，豪杰冠群英；

腹内藏经史，胸中隐甲兵。

运谋如范蠡，决策似陈平，

可惜身先丧，中原梁栋倾。

这首诗把古代那几个玩儿阴谋的顶尖高手都罗列进来，当郭嘉的绿叶，说郭嘉是个可以跟陈平、范蠡相比的人。在曹操那么多的谋士中，只有郭嘉在罗贯中的笔下可享受这个待遇。

三顾茅庐

在曹操损失了郭嘉的时候，刘备却大有收获。

刘备就是在这一年收获了诸葛亮。

刘备到荆州之后，对自己及这些牛人的成败做了个全面的总结，立马知道，袁绍失败的根本原因并不是什么逆潮流而动，最后被历史的车轮碾碎的，而是手下的人才太菜，哪比得曹操手下那几个死党？可以让曹操多次在生死关头大获全胜。所以说，争夺天下，表面上看，大家是在战场上你死我活，实际上是人才之间的大战。谁手下有人才，谁能重用人才，谁才能笑到最后。

刘备很快就知道刘表是成不了气候的，虽然霸占着天下最要紧的地盘，也有着非常好的内外部环境，但因为自己差，手下的人也差，

就造成了现在的这个局面。他知道他再怎么向刘表提出什么建议，最后都等于零。

于是，他不再理刘表，只专心做自己的事。当然，现在他不能抢占刘表的地皮，更不能吞并刘表的部队，但他可以发展自己的死党，找几个像曹操手下那些谋士的人才。

他找人才的方式也跟人家一样，就是去跟那些名士聊天，从那里获得信息，然后再去招聘。

当时，司马徽是荆州头号名士，家里天天集中了一批读书人，在那里以天下事为话题聊天。

刘备就跑过去司马徽那里，表现出“求贤若渴”的神态，先是请司马徽出来帮他一把。但司马徽却不愿出来到处乱跑。于是，刘备说，他不出来也行，但要帮找几个人才来。

司马徽说：“现在很多读书人，看上去很有水平，其实什么都不懂。你请他们过去，他们除了会花你的钱之外，别的什么都不会做。只有卧龙、凤雏才算是真正的人才。”

刘备一听，卧龙、凤雏是什么人？这名字很另类，估计也是人才吧？他忙问，这不是他们的原名吧？

司马徽说：“他们的名字叫诸葛亮、庞统。”

不久，徐庶看到刘备的招聘简章后也出来跟刘备混。

《三国演义》里把徐庶与刘备的见面以及他与刘备初期的合作写得很隆重，还把刘备在叶县与夏侯惇的大战，说成是徐庶的妙计。但陈寿却没有记载，所以，那个情节估计也属于小说家言式的说法，当不得真。不过，关于徐庶的其他描写，还不算出格，如徐庶年轻时是个武侠迷，天天练着宝剑，最后还帮某个人报了仇。他杀人之后，马上就明白杀人要偿命的简单道理，于是就当场化装，到处跑路逃命。但还是被抓住。别人问他叫什么名字，他就装哑巴。于是就把他绑在

车上游街，让人家来辨认，但谁也不敢过来指证。后来他的同伙就过来把他救出去。有了这个经历，他终于知道并不是每个人都适合当大侠。于是，弃武习文。很多人知道了他的底细，知道他是个杀人犯，就都不理他。他却一点儿不在乎，天天低调做人，起得很早，先把场地打扫得干干净净，为大家营造一个良好的环境。然后努力学习。他先跟石韬成为好朋友，然后又跑到荆州，与诸葛亮结交，一起加入司马徽论坛社区。刘表向来对名士很客气，就去请徐庶过去当官。

徐庶那时也很想当官。可一看刘表那个模样，并不是一个真正重视人才的老板，就坚决拒绝了。从这点上看，徐庶还是有点儿眼光的。他跟刘备后，觉得刘备还真够哥们儿，现在虽然资金薄弱，整个事业还处于起步阶段，但只要让他缓过气来，他肯定能把它做大做强。

徐庶到底当过江湖人士，自己的生活一改善，马上就觉得应该让老朋友也过来有福同享，于是，就把诸葛亮也隆重推出来：“诸葛孔明，卧龙也，将军岂愿见之乎！”

刘备说：“当然想见见啊。你马上去请他一起过来。”

徐庶一听，大概觉得刘备的口气有点儿牛，便说：“此人可就见，不可屈致也，将军宜枉驾顾之。”意思是说：他是个大人才，不可能招手即来，而是要主公亲自去请啊。

刘备一听，有这么牛？但想想，徐庶和司马徽都这么隆重地推荐，肯定是有水平的，就跑一趟吧。反正近来也没有什么事做。

于是，诸葛亮就此隆重走上历史舞台。

《三国演义》里把刘备去请诸葛亮这段写得很精彩，还因此创造了那个“三顾茅庐”的成语，至今大家还到处传颂。其实，史书里只是一句：“凡三往，乃见。”去了三次，才见得着。到底为什么去了三次才见到，陈寿没有说明，估计是孔明不在家。所以，刘备几次赴空也是情理之中。或者，徐庶早就跟诸葛亮串通，他硬是躲在门背后不出

来，从门缝里偷看刘皇叔的表情，杀一杀他的牛气——当然，这也当不得真。真实情节如何，现在谁也说不清楚了。

总之，很多人都认为，诸葛亮是刘备厚着脸皮才请来的。而诸葛亮本身只是一个想“躬耕陇亩”到地老天荒的那么一个人。其实，真实情况是否如此？

我们先看一看诸葛亮此前的言行。

诸葛亮的祖籍是山东琅琊，据说是汉诸葛丰的后裔（那年头，你想有个好出路，都得有个好祖先，孙坚如此，袁绍如此，刘备如此，诸葛亮也是如此）。他的老爸叫诸葛珪，做过泰山郡丞，但死得早。老爸一死，家里的生活来源就有了问题。幸亏他的叔叔诸葛玄在当豫章太守，就把他和弟弟都带到那里。后来，诸葛玄因为跟刘表是好朋友，又跑到刘表这里混饭吃。于是，诸葛亮就成了荆州人。他“身長八尺”，不但长得帅，也很有远大理想，“每晨夜从容，常抱膝长啸”，而且年轻气盛，口气很牛——每自比如管仲、乐毅。所以，人家都认为他这是在吹牛。

但有人信。

徐庶、孟公威、石广元他们信。

他们都是天天在一起的聊友，知道他真的厉害。这三个人曾问他：“你说说，我们以后能做到哪种程度？”

诸葛亮说：“卿三人仕进可至刺史郡守也。”

再问：“你估计你能做到什么地步？”

亮但笑而不言。他笑着不回答，可以看出，他目光锁定的是更高的一个档次。

但三个人仍然“谓为信然”，说明他们对他已经服气到了顶点。

从他的这些表现来看，诸葛亮的出山是积极的，是做了大量的前

期准备工作的——这些大量的包装是否是他的前期工作之一，我们不得而知，但他在见到刘备时，现场发表的《隆中对》，肯定是前期工作的硕果之一。那番话可是把刘备说得当场发呆，几秒钟目不转睛。刘备绝对不是《三国演义》里那个只会流泪的善良之辈，而是一个从最底层做起，在各大牛人之间求生存、直到那些原来比他牛的人都玩儿完了，他仍然还在生存的人，这样的人没有点儿水平，能活到今天么？能在这里听诸葛亮的《隆中对》么？诸葛亮能让这样的人发呆，确实很不容易。

于是，刘备“称之曰善”。再于是，“与亮情好日密”，弄得关羽和张飞很不爽，一见到他，马上就满脸横肉起来。刘备急忙出来和稀泥：“孤之有孔明，犹鱼之有水也。愿诸君勿复言。”这两个家伙才没话说。

关于诸葛亮与刘备的见面，有另一个版本，就更直接说明诸葛亮的出山主动得要命。

这个版本描写的情节是：

当时刘备在樊城驻扎。诸葛亮通过长期的考核，把刘表和刘备进行了一次全面深入的对比，认为现在曹操已经摆平北方，下一步就要面向荆州。刘表那个家伙迟钝得要命，对曹操的进攻基本没有什么应对的办法——你就是教他办法，他也不会听你的。刘备要比刘表强多了。于是去找刘备。

诸葛亮找到刘备后，刘备并没有重用他。他看到诸葛亮年纪轻轻的，因此很不把他当一回事。

诸葛亮一见，心里就急了，知道自己再不表现一下，走在人家的前面，估计以后在这个集团里也混不出什么名堂来。于是，有一天，在大家都离开后，他没有离开。

刘备性格还是不错的，看到诸葛亮一个人还坐在那里，也没有说什么——显然也不把他当一回事。正巧有人给刘备送来一把牛尾毛。

刘备以前的职业就是编草鞋的。他对这个编织业务还没有忘记，得到牛尾后，马上着手编织起来，手法还是很熟练。

诸葛亮一见，有话题了，直接问刘备：“主公，你是有远大理想的人啊，现在怎么只是编这个东西？”

刘备一听，就知道他不是一般人，马上把牛尾丢到一边，说：“我只是无聊的时候玩玩而已。”

诸葛亮问他：“你认为刘表能比得过曹操么？”

刘备说：“当然没有办法比。”

诸葛亮说：“你觉得自己比得过曹操么？”

“也比不上。”

你一看这个对话，就知道诸葛亮确实很牛，本来刘备根本不把他放在眼里，可被他这么一问之后，主动权就全抓在自己的手上了。

诸葛亮说：“现在两位的水平都比不过曹操，而且主公只有几千部队，能跟曹操对抗么？”

刘备说：“我也在为这个事郁闷啊。你说说该怎么办？”

诸葛亮说：“你的部队人数不够，并不是因为荆州的群众太少而缺乏兵源。主公可以向刘表建议，让那些外来户都可以在这里登记户口。这样，人家就会安心在这里生活。主公就可以征兵了。”

刘备觉得很对头，按照这个计划去行动，果然征了不少人马。

刘备终于知道，诸葛亮真的不简单，对他越来越好。

当然，这一段传说，估计八卦的比例占了大半。因为，诸葛亮后来在《出师表》里说过：“三顾臣于草庐之中，咨臣以当世之事。”刘备曾经三次来到他的茅草房里，向他请教过“当世之事”——如果没有

这回事，他肯定不敢这么写。

总之，不管这个过程如何，诸葛亮就是在这个时候起开始跟随刘备的。

刘备也是在这个时候，认可了诸葛亮关于“三分天下”的预言，开始把战略目光放在刘璋那块地皮上，为日后的工作奠定了理论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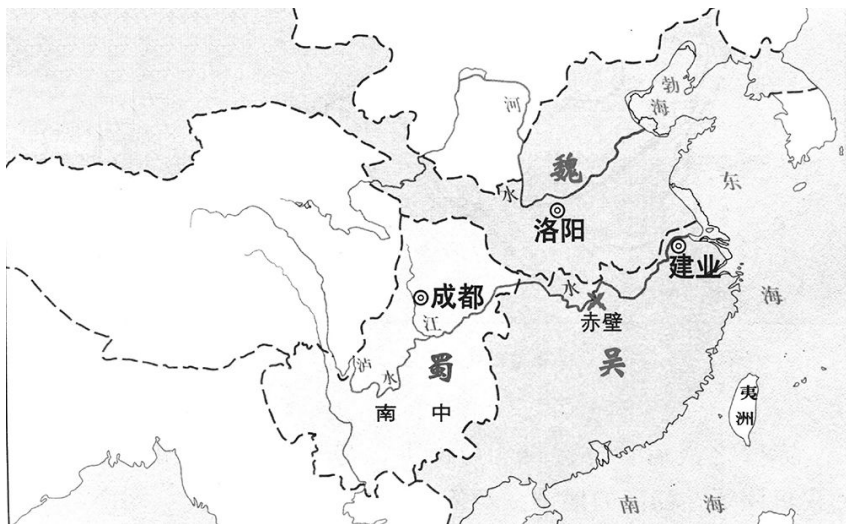
按照《三国演义》的说法，刘备自此以后，靠诸葛亮那个神仙一样的水平，从此走上了事业发展的正常轨道。

事情真的如此么？刘备以后事业的全面发展，真的就靠诸葛亮么？

目录

1. 第一章 曹操很猛 刘备很衰
2. 第二章 赤壁大战
3. 第三章 刘备的机会终于来到
4. 第四章 马超也火了一把
5. 第五章 曹操向上，刘备向西
6. 第六章 取西川（上）
7. 第七章 取西川（下）
8. 第八章 关系开始复杂化
9. 第九章 内外皆不安
10. 第十章 夺嫡
11. 第十一章 曹家有男已长成
12. 第十二章 刘备的事业欣欣向荣
13. 第十三章 走麦城

三国疆域图



第一章 曹操很猛 刘备很衰

灭黄祖

刘备在荆州虽然得了一个诸葛亮，觉得如鱼得水，但由于其仍然是借着刘表的地皮，处境一点儿也不容乐观——如果刘表是个有远大理想的人，他能容下刘备这样的人吗？即使容得下，也会像曹操那样，死死地压住他，不让他有抬头之日。这样的日子，刘备是一点儿也不喜欢的。当然刘表也不是这样的人，他现在虽然是荆州的第一把手，手下有地盘、有部队，但从来没有别的想法，只是想着把这个荆州老大当到死，然后再把这个位子转给他的儿子。

可人家答应吗？

曹操不答应，孙权也不答应。

刘备在这样的人那里过日子，他能过得爽吗？

而且，曹操现在还只是把刘表的事放到议事日程上，具体行动还没有——当然，他也已经在邳城修了个大池子，作为训练水兵的基地，这个目标是什么，谁都很清楚。而孙权却已经派兵过来，跟刘表的首席大将黄祖干了起来。

孙家从孙坚死掉的那一天起，就把黄祖当成头号死敌，一有时间、有精力就过来猛打黄祖一把。以前孙策这样，现在孙权也如此。

不过，这次孙权出来打黄祖，并不是他自己主动发布命令的，而是甘宁劝说的结果。

看过《三国演义》的人都知道，甘宁是东吴集团里的顶尖高手之一，属于三国时代的一流猛男，但他的来历却很少有人知道。

甘宁本来是巴郡人，从小就不是个好学生。他仗着肌肉发达，力气超级强，到处打打杀杀，看谁不顺眼就手起刀落，工作开展得很嚣张，居然在腰间还挂个铃铛，大家只要一听到铃响，就知道是甘宁来了。

他曾在刘璋开始当权发生那场动乱时，跟一群蜀中本土人一起高举打倒刘璋的旗帜，但被打败了。他就带着八百人去投靠了刘表。

那时他以为刘表家大业大，又有荆州这么一大块地皮，前途会无限光明。哪知，没过几天他就彻底看穿了刘表的本质：他只是一个呆板的读书人，除了会组织那些清谈沙龙外，品茶喝酒也很有水平，唯独对军事一窍不通。可现在是动乱时期，谁会打仗谁才是老大。否则，就只有等着挨打的份了。

他当然没有直接跟刘表说这些，而是卷起包袱偷偷走了。

他本来是想去东吴，哪知，当他带着他的那帮兄弟来到夏口时，却发现黄祖的部队把关很严，通不过。他只得顺势又当了黄祖的手下。开始他以为，黄祖虽然是刘表的手下，但到底还是个带兵的人，对军事应该很懂吧？他认为，只要哪个老板懂军事，就一定会重用他。

可他在黄祖手下干了三年，黄祖不但不提拔他，而且对他的态度一点儿也不亲切。他仍然以为，可能是他没有让黄祖看到自己的水平，所以黄祖无法重用他。

后来，孙权打过来，黄祖大败，而且败得很难看，差点儿被孙权的手下凌操当场俘虏。这时，甘宁出现了，他一箭过去，正好命中凌操的要害。黄祖这才逃得性命。

甘宁救了黄祖那条老命，便认为，黄祖再怎么人品不优秀，这回也该重用他了吧？

可黄祖对甘宁的态度一点儿没变。都督苏飞都觉得黄祖太过分了，多次在黄祖面前说甘宁有道德、有能力，又救过老大的命，完全

够格当老大最铁的死党，提拔重用这样的人对老大来说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黄祖这样的话听多了，不但没有提高对甘宁的认识，反而觉得甘宁不是个好人，还天天派人去做甘宁部下的思想工作，动员那些人离开甘宁。甘宁当然不愿意了，多次想离开这个混账的地方，可又怕被黄祖抓获，所以只得天天郁闷地活着，一点儿办法也没有。

苏飞很同情他，就把甘宁请来喝酒，在饭局上对他说：“我已经多次在黄祖那里推荐过你，可他一点儿不理我的话。看来你在这里已经没有什么前途了。我看，你还是离开这个地方，投奔其他人为好。”

甘宁一听，望着苏飞很久，才说：“我也有这个想法啊，可现在哪能出去呢？”

苏飞说：“我有个办法。我去向黄祖建议让你当邾县的第一把手。反正这个官也不大，他会答应的。你借这个机会就走吧。”

甘宁说：“那就听你的吧。”

苏飞去找黄祖说了这个想法，黄祖觉得也不错。反正那个邾县也不是什么富裕的地方，就让他在那里当老大吧，免得在这里天天看着不顺眼。

甘宁在接到任命书的那一刻，就动身离开了。他根本没有到新单位报到，而是带着他那几百人跑到东吴去了。

周瑜和吕蒙看到他之后，立马知道他是个人才，便向孙权隆重推荐。

孙权一见甘宁，脸上全是笑容，一点儿也没有见外，好像是老朋友一样。

甘宁也很直爽，直接对孙权说：“现在汉王朝只剩下一块招牌了。曹操迟早会取而代之。所以，我们必须提前为自己着想。现在荆州

的南部，地形很复杂，也很险要，又在我们的西边，控制着长江上游。刘表没有什么远大理想，他的那几个儿子还不如他。所以，您必须抢在曹操动手之前，把荆州拿下。当然，拿下荆州的前提是先搞定黄祖。黄祖现在不但年纪大，而且既没有钱也没有粮草，手下又全是一群腐败人士，除了想享受之外，没有别的想法。如果咱们现在出兵，拿下黄祖非常容易。搞定黄祖之后，我们就可以逐步拿下巴蜀地区了。”

孙权一听，两眼放光，说：“你说得太正确了。”

张昭不同意。他的理由是：“现在咱们内部的民心还不稳定，所以现在的重要工作仍然是维稳工作。如果大军去打仗，就会出现群体事件啊。”

张昭是什么人？是孙策的托孤之人啊。《三国演义》里更是给他创作了一句“内事不决问张昭”的话。他是目前东吴内部地位最高的人之一。

可甘宁还是不给面子：“老大不是把后方都交给你了吗？你现在就相当于咱们的萧何。可你却怕出现群体事件，这对得起老大吗？”

张昭一听，当场无语。

孙权对甘宁说：“好，就听你的。不必去理会张昭的话了。”

不久，孙权带着大军高调向黄祖宣战。

黄祖虽然很差也很腐败，但还是有一点儿准备的。他这时用两条滕艚战船以生牛皮包着，连在一起，堵住沔口，再用大绳子捆住巨石，固定了船身，然后在船上布置了一千多个弓箭手，拼命地向东吴部队射击。

孙权的部队无法前进。

后来，董袭和凌统看着不爽，就各带着一百人，每人身上披着两

副铠甲，乘着大船，直接硬闯进了黄祖的艨艟战船之间。董袭砍断了两根大绳，艨艟战船马上就漂在水上。于是，路被开辟出来了。

孙权大军破浪前进。

黄祖命令陈就迎战。

孙权命令吕蒙出战。

结果，陈就根本就不是吕蒙的对手。两人一交手，陈就大败，连脑袋也被吕蒙砍下了。

吕蒙拿着陈就血淋淋的头，挂在船头展览。

黄祖的部队看到连陈就都被砍了，他们还能打下去吗？于是，就拼命逃跑。吴兵拼命追击。

孙权完全掌握了主动权，带着部队水陆并进，逼近了夏口。他们未作休息，立即发动攻城战役。

黄祖一点儿抵抗能力也没有，夏口在短时间内被孙权占领。孙权对黄祖很愤怒，因此，攻城之后，下的第一道命令就是继续屠杀。

黄祖长期以来不善于作战，但很善于逃命。他以为这次自己仍然可以逃出去。哪知，这次跟往常不同，他才逃出不远，就被疯狂追上来的吴兵杀死了。

孙权这次大战，成绩很辉煌，不但为老爸报了大仇，还占领了夏口，俘虏了几万人口——你一定要知道，在当时，人就是最大的生产力啊。

孙权在出兵的时候，就做了两个盒子。这两个盒子就是准备拿来装黄祖和苏飞的脑袋的。

打了胜仗之后，黄祖那颗脑袋已经被砍了下来，苏飞仍然是个战俘。

甘宁知道，如果自己不出面，苏飞死定了。于是，庆功宴上，甘宁走到孙权面前，猛地跪下大磕响头，还一边大哭，眼泪和鲜血混合着流了下来。

孙权不知道甘宁是什么意思：“甘宁，你这是怎么了？再怎么激动也不至于如此啊。”

甘宁立刻一把鼻涕一把血泪地把苏飞救过他的事叙述了一遍，最后还强调，如果没有苏飞的帮忙，他现在早已经没命了，哪还能能为孙权卖力打仗？所以请孙权放过苏飞一马。

孙权说：“要是放了他，他又立即跑路，怎么办？”

甘宁说：“他绝对不会再跑的。如果他真的逃跑了，你就把我的脑袋放进这个盒子里。”

孙权于是下令放过苏飞。

孙权放过了苏飞，但凌统却天天大喊大叫绝对不放过甘宁。

凌统是凌操的儿子。甘宁是他的杀父仇人。

孙权知道后，立即做凌统的思想工作。他还把甘宁派到另一个地方驻守，以防凌统哪天喝多酒，做出极端的事来。

司马氏的前生今世

这时，曹操进行了一次政治体制改革：罢三公，设丞相。这个丞相当然不是为别人设的，而是为他自己设的。从此，曹操就成为曹丞相了。当了丞相的曹操在许都大规模地收买人才。他这时家大业大，派头也大，一点儿也不用像刘备那样，天天亲自出门，把好话说完，然后动员人家出来跟他干。曹操现在只要知道谁是人才，下发个文件，就可以把人叫过来。

在刘备得到诸葛亮的第二年，曹操也弄到了个高端人才。

这个人是个对历史有很大影响的人。

他就是司马懿。

据说司马懿的祖先是汉代的司马印。至于这个据说有多少可靠性，我们可以来看看。

《晋书》里在打造司马氏的家谱时，把司马懿的祖先扯得很远。从帝高阳开始，到秦末的司马印，上下两千年，一路下来，都是高官。当然，这些事迹全是一笔带过，只有到司马印才算有实实在在的简历：司马印先是赵国的大将，到项羽跟刘邦大干时，他是项羽阵营的高管，被项羽封为殷王。当时霸王只封了十八个王。由此可知，司马印在当时的社会地位还真不低。可他当这个殷王没几天，刘邦就跟项羽全面摊牌，他就被刘邦俘虏，后来死得不明不白。《晋书》里把司马氏的家谱介绍到这里之后，突然就来了个腰斩，司马印的后代来个忽略。一直忽略到第八代，才有征西将军司马钧。从这里往下看，司马氏的传承又一环紧扣一环，流畅得要命：司马钧生豫章太守司马量，司马量生颍川太守司马儒，司马儒生京兆尹司马防，司马防就是司马懿的老爸。于是，司马懿就成了司马印的十三世孙。

从以上这些资料看，这个说法的可信度是大打折扣的。从司马印就直接跳到第八代子孙，难道他们的族谱真的没有记载？既然没有记载，又怎么知道是八世孙？这里有几种可能，一是司马懿就是司马迁的子孙，因为司马迁也说他是司马印的子孙。又因为司马迁受过宫刑。受过这个处罚，在当时是很丢脸的事，因此，后来是皇室的司马氏就不好意思承认自己是个受宫刑的人的后代，所以就干脆把前几代人都忽略了，一直到第八代才再续下去。但这个可能性也不大。

因为，陈寿的书及裴松之的书里都没有把司马氏的家族扯得那么远，一点儿没有跟司马印挂上钩。《晋书》是唐朝的人写的，而陈寿却是跟司马懿同时代的人，他掌握的材料应该比唐代人多吧？我估计司马氏的这个皇室家谱是司马氏得了天下之后搞出来的，为了证明自

己的老祖先都是历史牛人，这才把司马印说成自己的祖先。只是因为司马印后来死得不怎么明白，司马迁又没有再把司马印的子孙写清楚，他们没有地方抄袭，因此就干脆不理。

司马懿祖先的来历跟曹操的来历还真有点儿相似。

不过，即使他那份祖先简历是假的，但从司马钧算起，也有几代人当上了汉朝的高官，算起来也是世家子弟。

当时的情况其实跟现在差不多。世家的作用是巨大的——只要想干一番事业，谁都会把自己的祖先挂靠到历史名人那里，利用那些历史名人的资源，打自己的广告——刘备如此，孙坚也如此，曹操更是这样，而司马懿也不例外。总之，想在那时当个成功人士，不给自己找个名人当祖宗，道路就会比人家曲折，前途就不如人家光明。

司马氏自从司马钧开始，当着汉朝的高官，从没有出现过站错队、表错态的政治错误。但汉朝的第一把手出现的错误却越来越多，最终让张角把天下搞得大乱。

这个一塌糊涂的乱世，对大多数人来说，是个大灾大难，但对某些人而言，却是个发家致富的大好机会。

刘备、孙权等就是靠这个机会发家的。

司马懿也是靠这个机会发家的。

当然，开始的时候，他没有想到这是他的机会。

司马懿出生的时候，是汉灵帝光和二年（179年），离那个波澜壮阔的时代还有一段距离。那时他的老爸司马防正在当洛阳令，年经三十一岁，而他后来的老板曹操那时已经二十四岁。

司马懿不但有一个好爸爸，还有一个好哥哥——他一共有九个兄弟，他是老二。他的哥哥叫司马朗，是当时的大名士。他十六岁时，发生了诛董卓的事件，天下的形势越来越不好。那时，他的老爸在外

当官，全面主持家里工作的就是这个比他大四岁的哥哥。司马朗无疑是位好哥哥，他把他的这些弟弟都教导成了好好学习的好学生。那时司马朗已经小有名气。有名气的人都会有很多有名气的朋友。这些朋友当时对司马懿就非常看好。如南阳太守杨骏就微笑着说，司马懿以后必有大出息。崔琰干脆就对司马朗说：“君弟聪亮明允，刚断英特，非子所及也。”

有了这些评语，司马懿想不出名都难。那时成为公务员是看你的知名度，基层组织知道你之后，就向上级推荐，然后经过组织的考核过关，就可以成为公务员。而且当时天下大乱，各路诸侯都知道人才的重要性，因此在战场上大打出手、相互打得满地找牙的同时，也在进行人才争夺战。只要你出点儿名，有人说过你是个人才，马上就会有人过来请你出去一起打天下。像司马懿这样的人，迟早都会出来干一番事业的，而且，按道理说，他出来应该是很顺利的。可事实上，他的出山，还是出现了一番风波。

他的智商跟诸葛亮不分上下，而他出来混的情形居然也跟诸葛亮差不多，都是被请几次才懒洋洋地出来的。不过，诸葛亮出来时赚足了风头，而他却差点儿丢了性命。

诸葛亮是刘备去请的，说是“凡三往，乃见”，去了三次才见着。见面之后，诸葛亮就把话题扯开，在差不多“为秋风所破”的茅草屋里，帮刘备规划了一幅宏伟蓝图，把刘备说得当场又泪奔起来，马上宣布“两人的关系如鱼得水”。从这点来看，诸葛亮出山是积极的，而且是做过充分准备的。

请司马懿的是刘备的死对头曹操——这就注定了他要成为诸葛亮的死对头。曹操是个有名的爱才的人，只是他的家底儿比刘备厚，不像刘备那样，身边除了关羽、张飞几个好汉之外，连个助手都没有，做什么事都得亲自出马。曹操手下的人很多，他只派了个跑腿的去请司马懿出来。那时曹操刚在官渡把袁绍打败，个人事业正如日中天，很多人都看好他，跑着去投奔。所以去当曹操的手下，应当是“人才”们最好的选择。

没想到，司马懿不是诸葛亮，来请就出。

青年时期的司马懿对汉皇帝还是有一点儿感情的。他那时有点儿看不惯曹操的做法，又有点儿看不起曹操是阉官的后代，再加上局势不明朗，怕站错队，那可不是闹着玩儿的。因此，曹操请他出来时，他硬是不理。

他说，他已中风偏瘫，起不了床，总不能天天坐着轮椅去上班吧？

曹操一听，心说：你才多大年纪？就中风偏瘫了？你骗谁啊？

曹操很不爽，又派人半夜去侦察一下。

不知是曹操派的人太不专业，露了马脚，还是司马懿有先见之明，知道曹操要在半夜派人来侦察，就硬是躺在床上“坚卧不动”，直挺挺地睡了个觉。据说那个侦探还用针刺进司马懿的身体，司马懿居然还是“坚卧不动”，脸上一点儿表情也没有。看看这个“坚”字，就知道司马懿那时演得是多么的逼真。

曹操看到他这样了，就先放他一马。

但曹操最终还是放不过他。

曹操知道这家伙是个人才，要是让他跑到敌人的阵营里，只会给自己增添麻烦。因此，他当了丞相之后，又派人去请司马懿出来。这回曹操的官大了，说话、做事已经根本不给你什么理由了。那个去请司马懿的人直接就对司马懿背诵曹操的语录：“若复盘桓，便收之。”

司马懿听了这个话，知道再“中风”下去，这个脑袋搬家的可能性就太大了。为了保住这个脑袋，他只好去曹操那里报到。

曹操给他的职位是“文学掾”（这个掾就是主管的意思），是个主管丞相府文书以及教育的员工，还让他跟曹丕共事。

司马懿就在这个时候开始了他的政治生涯。

这一年，是建安十三年（208年），司马懿二十九岁，算起来，年纪已经不小了，比诸葛亮大一点儿。但他的起点却比诸葛亮低。

诸葛亮一出山，就在没有一点儿人才储备的刘备那里得到了重用，直接进入刘备集团的决策层，说话的分量重得很。而司马懿只是在曹操的丞相府里当个文学掾。文学掾是个什么样的官呢？就是一个主管文化教育方面的官员，用现在的话说可能就是一个文教助理。

当时天下正乱得没头没尾，最吃得开的是上场的人。所以，司马懿当时在曹操这里也算不上什么大人物。可谁也没想到这是司马懿最大的机会。因为，这时他的顶头上司是曹丕，很快他就成为曹丕的亲密战友。

刘表和曹操的差距

这年七月——即建安十三年（208年），曹操终于决定向刘表展开军事行动。

曹操虽然也是个热爱文学创作的人，没事时也常写点儿诗，发一下“人生几何”的感慨，但他对那些清谈人士却很愤怒，认为这些人除了吹牛、到处发表议论外，实在没有别的本事。在他出征刘表时，就把那个比刘表更名士的孔融抓起来砍了头。

孔融自恃是孔子的后代，又自恃自己的学问很高、名气很大，还在很小的时候就创造了那个著名的“孔融让梨”的故事，很多年都傲慢得要命，谁也不放在眼里，曹操也经常被他拿来恶搞几下。开始时，曹操觉得这家伙是孔夫子的后代，又是全国数一数二的大名士，人气太旺，虽然恨他恨得牙齿都差点儿咬断，但仍然选择放他一马。

哪知，孔融后来的胆子越来越茁壮，嘴巴越来越管不住，议论的范围越来越大，而且越来越有煽动性，曹操终于忍不住了——再让他那张嘴不计后果地大发口水下去，他的统治地位就要动摇了。

像孔融这样的人，名气很大，但得罪的人也不少，想要他性命的也大有人在。

郝虑跟孔融向来就有矛盾，连做梦都想害孔融。只是看到曹操对孔融还不错，所以就一直没说什么。这时他从曹操的脸上看出曹操对孔融生气的程度跟他在一个水平线上了，立即按照曹操的意思，收集了一大堆孔融的罪行，然后交给丞相军谋祭酒路粹，让路粹出面上奏：“融昔在北海，见王室不静，而招合徒众，欲规不轨。及与孙权使语，谤讪朝廷。又，前与白衣祢衡跌宕放言，更相赞扬。衡谓融曰‘仲尼不死’，融答‘颜回复生’，大逆不道，宜极重诛。”意思是说孔融还在北海当北海相时，就野心膨胀，图谋不轨。后来，跟孙权使者谈话时，又发表了大量与朝廷不一致的言论。然后又跟祢衡混在一起，互相吹捧。这些都是大逆不道的行为，应该从重从严处罚。这些罪状其实都不是什么罪状，但曹操说这就是罪状，而且是该死的罪状。

于是，孔融以及他的老婆儿子都被统统抓了起来，一起押赴刑场，全部被砍死。

砍死孔名士之后，曹操宣布：现在大家跟我一起，去拿下刘表的脑袋。

刘表这时仍然像以往那样，什么准备也没有。他热情好客，荆州那里永远准备着好酒好菜，只要客人一来，他立即让其过着幸福生活，可从来没有做好打仗的准备。而且更要命的是，现在他的内部也出现了问题。

这个问题其实也是个老问题，就是关于接班人的问题。

刘表只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叫刘琦，一个叫刘琮。本来，按照历史惯例，他处理这件事根本没有什么难度。因为现在刘琮的年纪并不大，刘琦的人品也不算坏。可坏就坏在蔡氏身上。刘表的这两个儿子，都是刘表前妻所生，跟这个蔡氏没有一点儿关系。蔡氏是荆州豪门蔡氏家族的美女。蔡氏家族的代表人物就是《三国演义》里的蔡氏兄弟。刘表大概因为蔡氏当时在荆州很有势力，就想跟他们亲上加

亲，把蔡氏的侄女又讨过来，让她当了刘琮的老婆。

于是，蔡氏就把刘琮当自己人，把刘琦当成一见面就分外眼红的敌人。

再后来蔡氏的弟弟蔡瑁联合另一个刘表的亲信同时也是刘表的死党兼外甥张允，天天在刘表面前说刘琦的坏话，说刘琦不但水平太低，而且人品巨坏，要刘表当机立断。

刘表当然不完全听从这两人的话。

刘琦知道后，觉得自己越来越危险了。但自己又无能为力。后来，他终于想出一个办法。这个办法其实也是个间接的办法。人家不是都说诸葛亮的智商很高吗？为什么不去向他请教一下？

诸葛亮的智商果然很高，听了刘琦的话之后，就紧闭着那张嘴，什么话也不再说了。

刘琦一看，就知道诸葛亮怕人家知道他的谈话内容。因为这样的谈话内容传出去，他们两个人甚至连刘备都要被刘表怪罪下来。那个形势就不堪设想了。

刘琦这时就请诸葛亮到一处高楼喝酒，然后叫人家把楼梯拿走，再对诸葛亮说：“现在这个地方是上不着天，下不着地，你说出的话只进我的耳朵。你可以说了吧？”

诸葛亮仍然很有智慧地说：“你一定记得那个重耳和申生的故事吧？”重耳和申生的故事，其实就是在说一个问题：谁留在首都谁就没命，谁逃出去谁的前途就光明。

刘琦当场就深刻领会了诸葛亮的精神，天天想着如何离开这个鬼地方，到外地去当个地方官。恰好黄祖被孙权搞定，江夏那里正缺个太守，他就向老爸要求：“让我到江夏去锻炼锻炼吧。”

刘表说：“那你就去吧。”

刘琦去江夏没几天，刘表就生病了，而且病得很厉害。刘琦听说之后，马上从江夏回来，想看看老爸。

哪知，蔡瑁和张允就不同意他见刘表。他们知道，刘表对刘琦并没有什么意见，怕他们一见面，刘表突然感情冲动起来，在病床上任命刘琦当接班人——刘琦一当接班人，他们这些人就不好过了。

于是，他们对刘琦说：“现在形势严峻，你不在江夏坚守阵地，却跑回来。要是主公见到你这样，肯定会很生气的。为了主公不生气，你还是别进去见他了吧。”他们硬是挡在那里，不让刘琦进门。

刘琦没有办法，只得边哭边离开。

刘表很快就死去了，蔡瑁他们立即让刘琮当上了荆州第一把手。

刘琦当然很生气，把大印都狠狠地丢在地上，破口大骂了一场，准备带着部队去跟刘琮摊牌。

如果没有外力的作用，刘琦跟蔡氏他们的斗争是无论如何也会展开的。因为现在曹操的大军已经隆重开了过来，他只得跑到江南去了。

刘琮虽然是荆州的老大，但实权却完全掌握在蔡瑁手里。

蔡瑁对付刘琦很有一套，但对付曹操就一点儿办法也没有了。

蔡瑁开了个大会，讨论了一下当前的形势和今后的打算。

蒯越和傅巽都主张干脆举起白旗，向曹丞相投降才是最简洁、最划算的做法。他们的理由是：“现在曹丞相代表的是国家。咱们要是跟他对抗，那是以臣抗君，是在造反。而且现在刘琮刚当荆州第一把手，就带着部队去抵抗曹兵，取胜的把握实在不大。另外，我们虽然还有个刘备是同盟，可刘备现在自己都站不住脚，能干得过曹操吗？即使刘备可以干得过曹操，他取得胜利之后，还会当咱们的手下吗？”

于是，大家决定采纳这两个投降派的意见，然后积极行动起来，

做好投降的前期工作。

当年九月，曹操来到新野。

刘琮派人举着白旗跑过去，并代表他请求曹操尽快举行受降仪式，以便提前完成投降任务。曹操手下很多人都认为，战斗还没有进行，刘琮就投降，估计这家伙是在忽悠他们。只有蒯圭认为，刘琮的投降可以接受。

于是，曹操接受了刘琮的投降，然后继续进军，要把荆州所有的敌对势力全部扫平。

只有跑跑

当时，刘备正在樊城，对刘琮的这些情况一点儿也不知道。后来，他发现情况好像不太对劲儿，刘琮已经很久没有跟他通报什么消息了，就派人过去找刘琮，问刘琮这段时间到底在忙些什么，怎么也不联系了。刘琮就派宋忠过去面见刘备，把他已经向曹操投降的事正式向刘备叔叔进行了通报。

刘备一听，当场愤怒起来，大骂宋忠：“你们这么大的事也不事先跟我讲一声！”然后拔出佩剑，指着宋忠又大骂了一把，这才把身上已经爆汗的宋忠放回去——从这个事上看，刘备一点儿不是《三国演义》里写的那样，动不动就落下善良而无奈的眼泪。他的性格其实刚硬得很。

他也立即召开了个紧急会议，商讨出路。有人建议：干脆把刘琮搞定，先把荆州控制在手，然后再跟曹操对决。

刘备当然早就想把荆州拿下。可现在他有这个实力吗？如果有，估计他早就干了。所以，拿下荆州只能留在想法里，不能真干。再且，他即使能打败刘琮，也不能在短时间内统一全荆州上下的思想，内部还没稳定，而曹操的大军已经杀到。最后荆州还属于他吗？

基于这些情况，荆州是万万不能拿下的。当然，刘备很聪明，他并没有直接说咱没有这个实力，而是说：“人家可以这么干，但我刘备不能这么干啊。刘表临死的时候，把刘琮托孤给我，要我好好照顾。现在我要是去干这个勾当，那是要天打雷劈的，就是死后也没有脸去见刘表啊。”

最后，形成决议：立即卷起包袱，先离开这个地方再说。

刘备是个很优秀的政治家，作秀永远是他的拿手好戏。他在经过襄阳时，停下马来大声呼唤刘琮，说要跟侄儿道别一下。

可刘琮却怕见刘备。刘备这么做，当然不是真的想跟这个投降侄儿见见面——他现在心里最想的是把刘琮拉过来剁掉，而不是想跟他握手道别。但他仍然假惺惺地在襄阳城外感情丰富地大喊大叫，让人家觉得他是个性情中人，为他争取了一些民心。

刘备现在别的都已经争取不到了，只有争取民心了。

他这一招确实很厉害。当他大喊大叫时，荆州那些刘表的原部下，立马觉得刘琮太不像话了，跟这样的人混下去，一点儿不值得，于是都卷起包袱跟刘备去了。

刘备继续表演。

他叫完刘琮之后，还跑到刘表坟墓前，放声大哭起来，说：“老兄啊，我刘备没有水平，没有能力，不能完成你的遗愿，帮你照顾好你的儿子，太对不起你了。现在这个局面，责任全在我身上，跟别人无关。”大家一听，这个北方来的男人，不但是个有真感情的男人，而且还是个有责任心的男人，跟这样的人就是死了也甘心。

连刘琮的那些死党都被刘备忽悠了，宁愿离开刘琮跟刘备去流浪，其他小民就更不用说了。大家听说很多荆州大佬级人物都跟着刘备走了，就以为，曹操肯定是个吃人不吐骨头的家伙，他来了，他们估计就没命了，于是也都拖儿带女地跟着刘备。虽然他们不知刘备到底要到哪里去，他到底有没有能力保护他们，但还是跟着跑下去。

刘备带着这些人，一边做大规模的宣传鼓动工作，一边逃跑。他们到达当阳时，跟随他逃跑的已经有十万人。这十万人是真正不明真相的十万人。

这些人都是逃难的队伍，不但是全家老少都跟着来，还拉着大大小小的家具，锅碗瓢盆样样不少。据有关部门统计，当时的货运车都有几千辆，因此行走的速度慢得惊人——每天只前进不到十里。

有人劝刘备应该加快速度，先到江陵布置死守的事。现在队伍虽然庞大，可手里拿武器能打仗的没有几人。如果曹丞相追过来，这个队伍可抵挡不了。

刘备听了这话之后，马上大声说：“你难道忘记了那句老话，得民心者得天下？现在广大荆州人民信任我，都跑过来跟着我，我怎么能忍心丢下他们独自逃跑呢？”其实他到现在还不知道往哪里逃跑呢。

曹操知道江陵储藏有大量的军用物资，怕刘备占领之后，力量会马上壮大起来，再想收拾刘备就难了，立即决定要抢在刘备的前面先把江陵弄到手。他下令部队放下辎重，轻装前进。他们追赶到襄阳时，得知刘备已经走了。他便亲自带着五千骑兵，疯狂追赶刘备，只一天一夜就狂奔了三百多里，在长坂坡追上了刘备。

大家听说曹操的铁骑追了上来，势头猛得要命，还没有开战，刘备的部队就已经全面崩溃。最后，刘备只跟诸葛亮、张飞、赵云等人在几十个贴身保镖的保护下跑了出来。

徐庶的老妈也是在这个时候被曹丞相抓到的。

徐庶是个孝子，听说老妈被曹操抓了，就向刘备告别，然后去见曹操，从此又当上曹操的手下。《三国演义》里是说，曹操在徐庶才投靠刘备没几天，就把他的老妈抓到了，然后逼他老妈给徐庶写信，叫徐庶不要跟刘备混下去了。徐母不干，曹操就模仿徐母的笔迹给徐庶写了一封信，最后徐庶只得离开刘备。他跟刘备道别时，刘备舍不得，送了一程又一程，最后因为树挡住了视线，就叫人去把那些树都

砍掉。徐庶感动得不行，又转回头来，向他推荐了诸葛亮。这个故事很可读，情节也生动，人物形象也很丰满。可都是罗贯中的创作。徐庶确实是在这个时候离开刘备的，也确实是有其老妈的原因。

接下来的故事就更刺激了。

刘备看到部队已经全面崩溃，手下已经没有多少人了，如果再作秀下去，就会有付出脑袋代价的风险。于是立即分配任务：张飞负责断后，赵云负责保护家属，他和诸葛亮负责拼命逃跑。

用嘴巴说“断后”两个字是一点儿不费力气的。可那时，张飞手下只有二十多个士兵，要这二十多个士兵挡住曹操隆重杀来的大军，容易吗？

当然不容易，但不容易也得干。

张飞带着他的二十多个士兵，守在河的岸边，把那座小桥也拆了。然后他自己骑着马，横着长矛（不是丈二八蛇矛），在断桥那里等着曹兵的到来。

没过多久，曹操的大军果然隆重开到了。他们看到那座小桥已经被人强拆，而对岸还稀稀拉拉地排列着几个人。那几个人的带头大哥长得很威猛，脸上没有一点儿善良的色彩，就停下脚步。

张飞看到曹操的部队已经滚滚而来，便在那里挥舞着长矛，大声叫道：“俺就是张飞，谁敢过来跟俺决一死战！”

张飞在这个危急时刻，音量果然超大。曹营的将士还从来没有听过这么高分贝的声音，一时之间被吓得个个发呆，哪敢再上前。张飞靠着这个大嗓门以及他那过人的勇气，还真的把敌人的大军吓住了，为刘备的逃跑赢得了宝贵的时间。当然，《三国演义》在渲染这个情节时比事实精彩了许多倍。说张飞的这个声音，不但把曹操的百万大军吓得全部掉头逃跑，由此引起的踩踏事件也是规模巨大，而且居然把曹操手下那个夏侯杰吓得当场从马上栽倒下来摔死了。更要命的是，曹操也被吓得“冠簪尽落，披发奔逃”，上演了他人生中最狼狈的

大戏。不知狂奔了多少公里，直到张辽、许褚他们拉住他的马头，他这才停止狂奔。

事实上，曹操只带了五千人赶来，而且曹操本人并没有出现在那个著名的场景中。

赵云这时负责照顾家属，任务也很艰巨。没过多久，他就成了掉队人员。

刘备这时正在拼命逃跑，也不知道赵云什么时候不见了。

有人向他报告：“报告主公，赵云已经向北边逃跑了，估计现在已经成为曹操的人了。”

刘备用短剑指着那人说：“你不要乱说，赵云投降那是不可能的。”

正说着，大家听到马声，正是赵云跑了过来。他的怀里还抱着一个孩子。这个孩子就是刘禅。

这时，关羽带着的船队也赶到了，大家渡过沔水。不久，刘琦带着一万部队过来接应。刘备终于安全到达夏口。

转机

曹操就这样一点儿不费力地把荆州的大半地皮全部划归自己的名下。他立即任命刘琮为青州刺史，让这个没有一点儿骨气的人离开本土，到山东当老大——到了那里，刘琮就什么想法也没有了，连同荆州那些思想活跃的人士也没有别的想法了。当然，他知道，刘表这些年来，天天请客吃饭，虽然没有重用什么人，但荆州这里还是生活着大量的人才。于是，他大力挖掘荆州的人才，果然大有收获。

刘备在逃跑的途中，正好碰到鲁肃。

当然，鲁肃并不是来接应刘备的。鲁肃是东吴中最能意识到荆州的重大作用的人士之一，他跟孙权第一次见面时，就大力说过荆州的重要性，坚决主张有机会要拿下荆州，没有机会创造机会也要拿下荆州——即使东吴一时不能拿下，也不能让曹操拿下。因此，他一直密切关注荆州的动态。

刘表病死这样的重大事件，他当然很快就知道了。他对孙权说：“主公，荆州地理位置的重要性已经不用多讲了。现在刘表已经死掉，他的那两个儿子都是不成才的，军队里的高层也分成两派，矛盾已经不可调和。刘备还在那里。他是个人才，是曹操最坚定的反对党。虽然他长期在荆州住着，但刘表对他并不完全信任，表面上对他很尊重，但并没有重用他。现在刘表死了，如果刘备能跟刘表的两个儿子团结一致，我们就跟他们和平相处，结成同盟，共同对付曹操。如果刘备跟他们不和谐，我们就可以派部队过去，让荆州成为我们的势力范围。我现在想到荆州去，名义是去吊唁刘表，实际是代表主公去慰问一下刘表的部属，然后劝刘备做好刘表部下的思想工作，跟咱们一起抗击曹操。我想，刘备肯定会接受我的建议。现在我得马上动身了，否则，曹操就抢在我们的前面了。曹操要是拿下荆州，咱们以后就难办了。”

孙权当然同意。

于是鲁肃立即向西而来，可他的计划还是没有赶上形势的变化。他才到夏口，就得知曹操已经大军南下荆州了。他还在拼命狂奔，到达南郡时，刘琮已经投降，成为曹操的手下。而刘备正在拼命逃跑的路上。

鲁肃当然不能继续去荆州见刘琮了，便决定去找刘备。鲁肃是在当阳跟刘备见面的。当时鲁肃并没有因为刘备狼狈就不理他，而是在刘备万分危急时把孙权的意思向刘备传达了，并问刘备下一步怎么走。

刘备听到鲁肃的话，说：“苍梧太守吴巨是我的好朋友，我准备去他那里混口饭吃。”一听就知道刘备这话是假话，以他那样的人能去吴

巨那里吗？如果他只想让生活过得好一点儿，老早就服服帖帖地在曹操手下混饭吃了，何必天天这里跑、那里躲？

鲁肃肯定知道他这话是忽悠人的，但他并没有点破，而是对刘备说：“现在我们的孙将军已经搞定江南，占领了六个郡的地皮，力量也算雄厚，完全可以把事业做得更强更大。你最好派人去跟他联系，商量商量下一步怎么办。可是你现在却想去投靠吴巨。吴巨那个人不但一点儿不成才，而且又在那样一个穷地方，估计过不了多久就会被人搞掂。这样的人你能去投靠吗？”

刘备一听：好啊。既然你们有这个想法，我当然很高兴。

鲁肃的眼光是很厉害的，马上就知道，在刘备集团里，诸葛亮的话很有分量，于是就决定跟诸葛亮拉好关系。因为他比谁都清楚，现在只有跟刘备联合起来，让刘备和刘琦的部队死守夏口，堵住长江上游，东吴方面才能跟曹操对抗下去。所以，拉住刘备就等于扼住长江上游——因为光靠刘琦是守不住夏口的。

他对诸葛亮说：“我跟诸葛瑾是好朋友啊。”

诸葛瑾就是诸葛亮的哥哥。

诸葛瑾当年为躲战乱，跑到江东来。后来，孙权的一个亲戚跟诸葛瑾聊天，突然发现他原来是个人才，于是就向孙权大力推荐。孙权立即重用了他。至于他为什么不跟诸葛亮他们一样，跟叔叔到南阳，而是独自跑到江东来，历来有两种不同的说法。一种说法是，当时他们的叔叔诸葛玄去当豫章太守时，他没有跟着去，而是跟他的继母一起跑到江东。另一种说法是，之前他根本就没有离开过山东，直到曹操征陶谦、山东乱得太严重时，他这才跟继母逃到江南来。总之，他现在已经不是孙权手下的得力干将之一。三国时，最著名的人物是诸葛亮，而最复杂的家庭也是诸葛亮家族。别的家族都是在一个势力里效力，而诸葛家族却是像仙女散花一样，刘备、曹操、孙权三家都有自己的人在那里任职：诸葛亮在刘备那里当头号大臣，诸葛瑾后来的儿子诸葛恪也是东吴的牛人，后来的诸葛诞在曹魏那里的职务也不低。

当然，现在诸葛亮的职务并不高，而诸葛瑾现在是孙权的长史，跟张昭的级别差不多。

鲁肃跟诸葛亮这么一说，两人的关系立即亲密起来——诸葛亮本来老早就提出东吴力量对于刘备来说是“只可以为援，而不可图也”，天天想着如何跟孙权搞好统一战线，即使鲁肃不提诸葛瑾，他也会想办法去跟鲁肃挂上钩，何况鲁肃主动来找他。

后来，鲁肃又建议刘备进住樊口。

曹操当然不想让刘备在樊口安然住下来。他带着大军从江陵出发，大声宣布要搞定刘备。

谁都不会怀疑曹操的话是在吹牛胡扯。

诸葛亮更知道，以他们的力量，远不是曹操的对手，真的开打起来，估计不用一个早上的时间，他们就彻底玩儿完。于是对刘备说：“现在形势已经紧急得不能再紧急了，我们除了向孙权求救之外，没有其他办法了。”

刘备当然立即同意，让诸葛亮当他的全权代表，跟鲁肃一起去面见孙权。

第二章 赤壁大战

孙权的生死抉择

孙权在柴桑会见了诸葛亮。

这是诸葛亮投靠刘备以来第一次在历史舞台亮相。

他这次的任务是说服孙权跟他们组成孙刘联军，共同抵抗曹操的大军。

诸葛亮的口才确实很牛，眼光也很厉害。他见孙权的第一面就知道，现在孙权内心世界除了矛盾还是矛盾。这个矛盾就是，面对曹操大军的逼迫，到底是投降了事，还是抵抗到底？如果投降，那么这些年来，几代人开创的江东基业就宣布彻底完蛋；如果不投降，他们江东的力量能挡得住曹操隆重而来的大军吗？

诸葛亮知道，要是直接请求孙权跟他们合作，恐怕孙权就会认为他这是在拉他下水，激情肯定不会涨起来，于是就对他说道：“现在天下的形势，您比我们更清楚——概括起来就是‘大乱’两个字。当然这个大乱的主角只有三个人，一个是曹操，一个是您，另一个是刘备。现在您的势力在江东这里，刘备在汉水一带正不断地扩充部队，跟曹操抢夺天下。当然，虽说三个老大是主角，但大家都知道，曹操基本上已经消灭北方的敌人，吕布、袁绍等重量级的人物都被他打倒，现在又南下搞定荆州，势力现在是最牛的，是一支独大，谁在他的面前都会抬不起头来。我们的主公刘备就是不断地被他追着打，一直跑到这里来。我们是希望能够跟您合作一把，不过，这也不能强求您。如果您认为，以现有的实力可以跟曹操干一场，就请您立即宣布与曹操断绝一切关系，从此进入抗曹阶段。如果您认为，以目前的实力真的斗不过曹操，就请立即放下武器，向曹操低头，从此之后，老老实实地做

他的手下。可现在，您什么也不表示。现在的形势已经越来越危急，再这样下去，您绝对没有好果子吃啊。”

孙权说：“你说的好像很有道理。可刘备为什么不跑到曹操那里去投降呢？”

诸葛亮上面那个长篇大论，要的就是孙权这句话，一看孙权真的这么说了，便说：“您一定知道田横的故事吧？田横是什么人？不过是齐国的一个猛男，最后都还坚定不移绝不投降。刘备可是大汉皇室的后代，又有着干大事业的水平和英雄气概。如果真的干不成大事，那也是天意。哪能去干投降的勾当？别人都可以去投降曹操，唯独刘备不能。”

孙权一听，果然像诸葛亮预期的那样，马上愤怒起来——刘备不能投降，难道我就能投降？他当场对诸葛亮说：“我绝不能把江东的这块黄金地盘无偿送给曹操。我要跟曹操死拼到底。只是，现在刘备刚被打了个大败，哪还有什么能力去跟曹操对着干呢？”

诸葛亮说：“我们虽然在长坂坡吃了个大败仗，但现在逃散的将士们都已经陆续回来，与关羽的水兵加起来也还有一万精兵。再加上刘琦手下还有一万多人，还是可以支撑一下的。而曹操的部队都是长途行军而来的，已经跑得很困很累了。他们在追击我们时，一天一夜跑了三百多里。你想想，他们还能跑得下去吗？再加上，北方人在平地上跑，速度那是很快的，可从没见过水。现在咱们打的是水仗，靠的是水兵。虽然，曹操最近得了荆州兵，可荆州部队刚刚被他改编，在态度上还没有与他保持高度一致。如果您看清这一点，派个大将统率大军与刘备结成利益共同体，跟曹操死磕，曹操最后一定会失败的。曹操打了这个大败仗之后，只能逃回北方。这样，天下三分之势力就全面形成了。”

孙权一听，脸上全是笑容。

当然，他还得开个会，听听大家的意见。

正好这时，曹操也给孙权寄来一封信。曹操比谁都清楚，要是刘备和孙权联合起来，他的麻烦就会很大。他知道自己实力虽然很大，但那个很强很大只宜在北方，到了南方，这个强大就大大地缩水了——很多士兵刚看到滚滚长江东逝水，站在岸上就有晕船的感觉，要是放进水里，恐怕不用人家打，自己就先死了。

所以，曹操认为，只有先跟孙权来个和平解决，把刘备堵死在那里，全面拿下荆州，以后的事才好办。这时，曹操虽然觉得孙权对他来说很重要，但他信中的口气还是牛烘烘的：“近者奉辞伐罪，旌麾南指，刘琮束手。今治水军八十万众，方与将军会猎于吴。”意思是说：近来，我奉皇帝的命令到处打仗，我们的胜是打到哪里哪里赢。前几天，刘琮已经认清形势，向我们投降了。现在我带着八十万年轻水兵，要跟你在江东地盘上面对面一下。

总之，一看到这个信就知道，曹操现在已经把孙权看成绝对的弱势人士了。

孙权现在也确实是弱势。

他读完曹操的信，昨天刚刚培育出的信心又要枯萎。他问大家怎么办。

孙权都是这样的心态了，其他人的心态还能怎么样？大家一听孙权读完曹操的信，脸色就白了起来，个个都怕得要命。

张昭首先发言：“咱们面对现实吧。曹操是什么人，就不用作更多的解释了。现在他势力强悍，又借着皇帝的招牌，想打哪里就可以打哪里。谁不听他的话，谁就成为跟皇帝对着干、跟国家对着干、跟全国人民对着干的人，谁就会马上陷于被动挨打的局面。所以，如果现在我们以武力与曹操对抗，我们就是名不正、言不顺。更重要的是，咱们跟曹操对抗最大的资本就是长江天险。现在大家看看，曹操目前已经拿下荆州。原来刘表在那里有几千条战舰，现在全被曹操接收过去了。曹操只要从长江上游放船下来，然后水陆并进，咱这个天险还有吗？咱的优势也成为他的优势了。而且他军队的数量也太大了，咱

能跟他对着干吗？所以，还是投降吧。有时投降也是一种生存策略。”大多数人都同意这个“生存策略”。

只有鲁肃在那里闭着嘴，一言不发。他现在仍然是个坚定的主战派，但他看了一下现场，除了他是主战派之外，其他人全是投降派。他要是在这时候说半句话，这一大批投降派的砖头就会向他猛砸。

孙权也只是在那里发呆。他发呆了好长时间后，苦着脸起身离开。

鲁肃看到孙权离开会场，也不管孙权去哪里，马上起身跟过去。

孙权当然知道鲁肃跟过来是想趁机单独做自己的思想工作。

他拉着鲁肃的手说：“你想说什么？”

鲁肃说：“我觉得今天与会的人员，个个都在做贻误将军的事。所以，这些人是不能跟他们商量什么大事的。说到投降，像我这样的人倒还真可以举着白旗跳槽过去，但您却万万不能。”

孙权问为什么。

鲁肃说：“我们做了投降派之后，曹操肯定又会让我们从基层干起。如果您投降过去，您可能就是个列侯之类，可那个列侯有什么意义？所以说，那些人说是在为您着想，其实他们全是为自己着想。希望您一定不要听他们的话。”

孙权觉得鲁肃的话对，长叹一声，说：“诸人持议，甚失孤望。今卿廓开大计，正与孤同。”意思是说：这些人的话也让我失望了。只有你的想法才跟我一样啊。其实，现在孙权的思想动摇得十分厉害。

鲁肃当然知道孙权现在动摇得厉害，他也知道，光凭自己这么一张嘴在这里硬撑，也难使孙权的信心坚定起来，于是劝孙权最好把周瑜叫来。周瑜现在是主管军事的，最知道打仗的事，看看他怎么说。

周瑜才是关键人物

这时周瑜正在鄱阳视察工作。孙权马上把他叫回来。

周瑜也是个主战派。他当然也知道曹操已经隆重到来，现在东吴已到了最危险的时候。

他见到孙权时，先把曹操猛批一顿：“曹操借着大汉丞相的帽子，其实是个反动透顶的野心家、阴谋家。您是个有能力、有水平的人，现在是江东的最高领导人，地盘有几千里，实力也不算小，大家也愿意为您去拼死拼活。现在曹操过来，貌似很强大，其实是等于送死。我们再分析一下当前的形势。其实北方现在还是没有全面稳定，马超、韩遂还在那里单干，一点儿也不理曹操的方针政策，是曹操后方的一个火药桶，随时可能发生大规模爆炸。曹操的陆军确实很强大很无敌。如果在陆地上跟他竞赛，咱可能吃不消。可现在他却从岸上跳下来，在水里跟咱玩儿。现在又是冬天，要粮没有粮，要草没有草，他那几十万大军天天摆在长江沿岸，口粮都是问题。另外，他的士兵从北方大老远狂奔而来，从干旱地区直接进入我们的江湖地带，一定会发生水土不服的事，到时肯定会暴发大规模的疫情——这样的兵再多，也没有什么可怕啊。可是曹操硬是忽略这几个关键点，一定要冲杀过来。只要我们抓住曹操的这些问题，胜利就是属于我们的。现在你只要给我们几万部队，让我守住夏口，保证可以把曹操打回老家去。”

孙权一听，信心这才又猛涨起来：“曹操这些年老早就想自己当皇帝了。他之所以没有当皇帝，是因为还有袁绍、袁术、吕布、刘表和我在当他的反对党。现在那些牛人都已经被他搞定了，只剩下我一个人在战斗。我一定要跟他死磕到底。你现在主张抗战到底，跟我的意思完全统一。”

孙权今天的情绪好像特别高涨，当场就拔出大刀来，在他的办公桌上猛一砍，向大家宣布：“哪个再跟我们说投降两个字，他的脑袋就跟这个桌子一样！”

大家看到孙权那一刀砍得很结实，脸上的神态也很坚定，都以为他这回肯定是坚定不移地抗战到底了。

可周瑜并不这样认为。他知道孙权的信心仍然很脆弱，于是在当天的夜里，又跑过去敲孙权的门，跟他再聊一聊。

孙权果然正在那里发呆，心里被曹操八十万大军的数目搅得顾虑重重。

周瑜进来之后，对孙权说：“大家只看到曹操信中的那个字，说什么八十万部队，然后就都怕了起来，一点儿不去想想这数字的真实性到底有多少。咱就再来算一算曹操的部队人数吧。其实，曹操真正的北方军队也只有十五六万人。这十几万人长期打来打去，现在已经累得站着都可以睡着了。新近又收编了刘琮的七八万人。这七八万人虽然没有打过仗，好像一点儿不困不累。但因为刚刚收编，情绪还没有稳定下来。你想想，带着一群又困又累的士兵，外加一批情绪超级不稳定的军队，人口数量再多，又有多少战斗力？你只要给我五万部队，我马上就可以给你打个大胜仗。所以，不要再有什么别的想法了。”

听完周瑜一番话，孙权压在心头那个巨大无比的八十万部队的大石头才被搬走，心理压力突然大减。他立即对周瑜说：“好。我同意你的话。张昭他们都为自己考虑，太让我伤心了。只有鲁肃和你才跟我保持高度一致。只是现在你想要五万精兵，我只有三万部队交给你。战船和粮草也都准备完毕。你和鲁肃、程普就带着部队先上前线，我当你坚强的后盾。前线的事，你说了算。实在打不过，你就退到这里来，我再跟曹操决一死战。”

话说到这个份上，孙权的决心最终树立了起来。

《三国演义》里说诸葛亮事前认为孙权的信心不足，叫周瑜半夜去说服孙权，果然看到孙权正郁闷地不知所措，于是彻底打消孙权的顾虑，帮助孙权树立信心、稳定了孙权的情绪。其实，这个会谈跟诸葛亮无关。诸葛亮到现在只见过孙权一面，而且还没有跟周瑜见过

面。发现孙权情绪不稳定，完全是周瑜自己。而且从此之后，罗贯中还创作了大量的故事，把诸葛亮狠狠地神化了一下。同时也把周瑜改装成一个心胸狭窄的小人，而且还把周瑜写得虽然聪明绝顶，但一到诸葛亮面前，就智商突然狂跌，一天到晚老是陷入不服诸葛亮、想搞定诸葛亮的怪圈思维里，最后害不成诸葛亮，自己倒成了一个典型的悲剧人物。故事很好看，情节也很吸引人。把借东风、草船借箭等故事讲得很经典。其实全是胡扯，而且胡扯得很离谱——你想想，本来跑到东吴来，是为了商量协作联手之事，最后却天天跟周瑜进行智力竞赛、玩脑筋急转弯，做的全是不利于团结的事。如果放在现实，这事能靠谱吗？这样的两个人能团结起来吗？

当然，罗贯中说，是完全可以的。

不过，罗贯中在神化诸葛亮的同时，顺便也神化了周瑜一把，在周瑜的故事里，添加了蒋干的故事，把蒋干描绘成史上最白痴的间谍，专门为上当而跑到周瑜那里的，不但被周瑜耍得很过瘾，更让老奸巨猾的曹操也中计，把自己的水军教练也干掉——不过，在干掉了水军教练后，曹操也醒悟过来，可那时醒悟除了满腔的后悔外，已经没有半点儿作用了。罗贯中让曹操的醒悟慢了半拍，并不是想增加一点儿曹操的智力，而是要让曹操后悔一下而已，使读者看到曹操后悔的情节时，又多一层阅读快感。他这一招确实很高，可却冤枉了蒋干。历史上的蒋干可不是《三国演义》中的蒋干。真正的蒋干是当时的大名士，“有仪容，以才辩见称，独步江淮之间，莫与为对”。当时，在江淮一带，谁也赢不了他。

那时，他也在曹操那里混口饭吃。赤壁之战后，曹操终于知道周瑜是个人才，很想把周瑜收买过来，就叫蒋干过江来做周瑜的思想工作，希望周瑜能跳槽过去。

周瑜一看到蒋干跑了过来，就知道这家伙当前的任务是什么，还不等蒋干开口，就问：“老朋友这么大老远前来，是不是要帮曹操做我的思想工作？”

蒋干也精得要命，一看周瑜这个样子，就知道这个任务这辈子是

不能完成了，马上就说：“我跟你是老乡啊。咱们已经多年没有见面了。听说你在这边混得很好，这才来看看你。现在你居然说我是来说客的，这是不是把老朋友看得太小人了？”

周瑜哈哈大笑，请他大吃大喝。三天后，还请他参观了一下军营，然后又大吃大喝，说：“孙权相信我，把大事都托付给我，对我的话是言听计从。现在就是苏秦、张仪过来做我的思想工作，我也不会跳糟的。像你这样的人就更不用说了。”

蒋干当然不敢再说什么，只是笑着一言不发。他回去之后，向曹操报告，把周瑜大力赞美了一番，说这人雅量之高，不是我这张嘴可以形容的。对这样的人搞离间计，基本没有成功的可能。

本来，像蒋干这样的人，在历史上是算不得什么的，一点儿也没有成为名人的可能。哪知，经过罗贯中的加料，只在《三国演义》中出一次场，就成为一个著名人物。

那把火是这样烧起来的

孙权第二天就发布命令，任周瑜、程普为左右督，负责带着部队跟刘备一起，在前线与曹操对抗，任鲁肃为赞军校尉，协助他们的工作。

这时，刘备在樊口，神经已经高度紧张，怕孙权不跟他联合，让他一个人在这里等曹操的大军杀过来，那他就只有死路一条了。

他叫士兵们一定要高度注意——不是注意曹操的部队，而是看看孙权的部队开来了没有，如果来了，不管在什么时候都得在第一时间告诉他。

那天，士兵们看到周瑜的部队来了，立即快马过去向他报告。

刘备马上派人过去接周瑜的部队。

周瑜一看，这个刘备居然还要大牌，就对那个负责慰劳任务的人说：“我现在任务很重，很多事不能让人家代理。如果刘备能够前来跟我见面，那是最好不过的。”

刘备一听，立即起身，去跟周瑜见面。刘备现在是一点儿把握也没有，一见周瑜就说：“现在咱们联合抗战，是一件绝对正确的事。只是不知道你现在手下有多少人马？”

周瑜说：“三万。”

刘备一听，心口就突然紧缩下来，说：“太少了啊。”

周瑜却一点儿不紧缩，神色如常，说：“这已经足够了。你不用担心，只在这里看着我如何打败曹操。”

刘备又说：“我想见一见鲁肃，叫他出来聊聊吧。”

周瑜却严肃地说：“各有各的任务。你要是想跟他见面，可以找个时间再去拜访他。那时你想怎么聊就怎么聊，想聊到什么时候就聊到什么时候。”

刘备只得脸红红地站在那里。这个周瑜还真是有他的一套，看来胜利还真的有望。

周瑜确实太有信心了。他带着部队继续向前线出发，不久就碰上了曹操的水军。双方在水面上进行了一次热身赛。最后曹操的水兵大败，满江上乱跑。

曹操不服，又打了一仗，又失败。

而在这时，曹操的部队又开始出现了疫情。曹操绝对不是蠢材，看到自己的部队才跟敌人一接触就被打了个大败，现在部队又开始出现疫情，他也不敢让士兵们再在江面飙船，而是退到北岸，想等这个疫情过去了，把水兵训练好了，再跟周瑜大战。

这个想法当然不错。可周瑜能让他的想法成为现实吗？

周瑜把他的部队摆在南岸，然后开了个大会，请大家发表意见。

黄盖这时出场。

当然，在《三国演义》里黄盖的这次出场很隆重，创造了苦肉计里的经典情节。按照罗贯中的安排，他先找到周瑜，两人商量着如何搞定曹操，然后就献了那个“苦肉计”，当着曹操派出的潜伏人员的面，把黄盖的皮肤打得没有一寸好地方。然后那些潜伏人员就在第一时间里报告了曹操，让曹操成功地中了这个反间计，为黄盖下一步忽悠曹丞相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这个过程很复杂，情节也很曲折，其实真正的故事很简单。

黄盖在会上说：“现在的形势是敌众我寡。这个形势告诉我们，不能长期这么相持下去。这几天我观察好了，曹操怕他的士兵们晕船，现在都用铁链把船连在一起，搞得像平地一样。这样一来，他们的士兵就不晕船了。我们就可以用火攻了。咱冲上去，狠狠地烧他一把，不把他烧死才怪。”《三国演义》里说是庞统去向曹操献了这个要命的连环计。其实这个连环计完全是曹操的原创，庞统是一点儿责任也没有的。

周瑜完全赞同黄盖的这个办法。

他们立即选好了十多艘艨艟战舰，在上面装上很多干草、干柴之类的易燃物品，而且还在那些易燃物品里大量浇上油，让易燃物品更易燃。当然，他们并没有让这些东西全部裸露出来，而是用帷幕遮挡住，还在边上插旌旗，好像里面住满了东吴的水兵。不过，他们还在船尾上系了快艇。

这些工作都做好之后，黄盖就给曹操写了一封信，说你们的势力太大了，我们才三万人。三万人哪能拼得过曹丞相的八十万大军？但现在孙权硬是要拼。他不怕死，但我很怕。所以，还是向你投降算了。你同意，我要投降；你不同意，我也要投降。然后在信里写好了某月某日带着部队过来弃暗投明。

曹操没有理由不相信。他前一战虽然大败，但那个大败对他来说，一点儿也算不上巨大的损失。他对自己的力量这时自信得要命。在他的意识里，江东鼠辈在他这个强大的压力下，肯定顶不住，即使孙权不投降，别人也会投降——就像当初在官渡大战前，他手下那些人一样，战场还没有开打，那么多人就已经给袁绍写信，请袁绍一定同意他们投降一样——如果没有人过来投降，倒还是一件怪事呢。现在黄盖果然来投降了。

于是，他回信表示愉快地接受黄盖的投降。

黄盖和周瑜一看，曹操也这么容易上当啊。

于是，周瑜和黄盖选择在一个东南风猛刮的日子里出发。

黄盖的船在前面，其他的船跟在后面。他们到达江心时，黄盖的船拉起了船帆，让船的速度加快。

这时，曹操那边的士兵们跟曹操一样，怀着喜悦的心情过来接受黄盖的投降。

他们这时个个满脸笑容地站在船头，看到江面上的船只，那些装扮跟信中说的一样。

在他们说笑的时候，黄盖的船越来越快了。

终于到了只离曹军二里多的地方了。

黄盖在船头大叫：“点火！”

十多艘大船突然在那个时候着火——当然，如果这十多艘大船自己着火，停在那里，不关曹军任何事。可那十多艘大船却带着大火在东南风的猛刮之下，冲向曹军的大船。片刻之间，曹操那些连成一片的大船就烧了起来。不一会儿就把曹军所有的船只全部烧光。这还不算，这场大火实在太火，最后还把曹军在陆地上的军营也引燃了。

据当时的目击者事后宣称，当时的情形是“火烈风猛，船往如箭，

烧尽北船，延及岸上营落。顷之，烟炎张天，人马烧溺死者甚众”。江边岸上全是大火，曹操的很多战士连逃跑的路也找不到，不是落到水里，就是跳进火里，是真正的水深火热。

到了这时，曹操的水平再怎么强大也挡不住失败的步伐了。

这时，江上岸上已经乱成一片，曹兵努力逃跑，吴军拼死攻击。最后，吴兵还摆了个乌龙。黄盖在大乱中仍然向前冲锋，最后中了一箭，落在水里。东吴的几个士兵看到水里落了个年纪很大的男人，就把他打捞上来。这几个士兵大概只知道他们的部队里有个黄盖将军，但并不认识现在这个老家伙就是黄盖，就把他捆起来丢在一边，不再理会他，让他在那里流血不止。

黄盖受伤虽然很重，但头脑还十分清醒，看到韩当在前面跑着，就集中最后的力气，大叫韩当。

韩当居然在大乱之中听出黄盖的声音，忙跑过来，看到黄盖居然被捆在那里，血流不止，急忙把他放出来。黄盖差点儿死在自己人的手中。

战斗全部按周瑜的原定计划展开。周瑜在黄盖点火的时候，就带着全体官员快速冲锋，屠杀曹兵。

曹操的士兵现在除了大败，仍然是大败。

曹操带着剩下的部队向北狂逃，从华容道那里步行撤退。

这时是冬天，按说是干旱季节。可这个华容道的路居然泥泞不堪，大家简直没有办法走下去。

前面的士兵过来向曹操报告：“路上水太多，走不过去了。还是改道吧。”

可现在曹操还能改道吗？敌人就在屁股后面猛追啊。

曹操把那些非战斗人员的老弱残兵都叫来，让他们去背草来铺

路，然后让骑兵们通过。这样，大家才顺利走过了华容道。可那些背草铺路的老兵大多都被骑兵们踩死在那里，成了曹操逃跑的垫脚石。

刘备和周瑜还在追。一直追到南郡，让曹操吃了个大亏。这时，曹操的士兵又饿、又累、又病，再加上死了一大半，整个情形比当时袁绍还要难看。

刘备和周瑜也像当初的曹操一样，由于力量有限，追到这里也已经又困又累了，终于不得不叫停前进的步伐。

曹操让曹仁、徐晃守江陵，让乐进守襄阳，然后自己很郁闷地回北方去了。

整个过程，没有关羽在华容道上先跟曹操为难，又把曹操放走的事。曹操能够逃跑，完全是因为他自己有水平，也因为孙刘联军的力量太过薄弱，只仗着一把火把曹操打败，而没有力量做到把曹操一锤砸死的地步。最后也只是通过一战来维持当时的形势。

这一战的倒霉者，当然是我们的曹丞相，得益者是孙权和刘备。尤其是刘备，从此可以暂时住在荆州，开始走上发展的轨道，最后拿下四川。

可以说，从此刘备进入了黄金时期。

孙权再次扩张

曹操跑到北方之后，危险期好像离他已经很远了。可曹仁他们就难受了。

周瑜和程普带着部队虽然没有再追再打曹操的能力，但却还有跟曹仁叫板的本事。他们隔着长江继续与曹仁对垒。

甘宁认为这样对垒下去，实在太不刺激了，就请周瑜让他利用这个空闲时间去攻打夷陵。周瑜当然答应。

夷陵的守将做梦也没想到甘宁会过来打他，一点儿没有准备。甘宁顺利进入夷陵，将这个后来著名的地方划归东吴的版图。

这个地方已经与益州刘璋的势力对接起来。这时刘璋的部将袭肃觉得刘璋成不了气候，于是就带着部队向东吴投降。

周瑜马上请孙权把袭肃的部队放到吕蒙那里，让吕蒙的部队扩大一点儿。

可吕蒙不同意，他觉得以袭肃的水平和人品，完全可以独当一面，说：“袭肃的能力很好。现在他来投奔我们，是看好我们。所以，我们更应当看好他，最应该让他的部队得到扩充，而不是应该削弱他的兵力啊。”

孙权同意吕蒙的意见，让袭肃继续带他原来的部队。

曹仁也是个贪小便宜的家伙。本来他的水平就比周瑜差了很多，这时跟周瑜对垒，也不认真总结一下，把自己跟周瑜进行一次全面对比，再做下一步的打算，而是以为周瑜的进攻能力不怎么强，上次是靠了火攻才取得胜利，要是没有那把火，就是把一颗虎胆塞给他，他也不敢冲到北岸来。他这么以为之后，就睁着眼睛看看别的地方，知道现在甘宁只带着一小部分军队守在夷陵，觉得完全可以过去把甘宁扁一把，然后把夷陵拿到手。于是，就带着部队去围攻甘宁。

甘宁很快就觉得难以支持，急忙向周瑜求救。

很多人都对周瑜说现在咱们的兵力都没有多少，如果再分一点过去，咱也危险了，还是让甘宁自生自灭吧。反正原来夷陵也不是我们的地皮，能守住更好，守不住就拉倒。

可吕蒙却不同意，他对周瑜说：“不能这么干。现在我们可以让陵统在这里顶住。咱们带大部队过去救甘宁。曹仁肯定想不到咱会打到那里去，一点儿准备也不会有。因此，我们只要一点儿时间就可以解决问题。我可以保证，陵统在这里守住十天不会有什么问题。”

周瑜同意吕蒙的建议，带着大军直赴夷陵。曹仁真的没有想到周瑜会杀上来。他正在围攻甘宁，看到甘宁一天比一天弱下来，眼前全是胜利在望的喜悦，觉得可以打一场胜仗来给他们挽回一点儿面子了。哪知，这个面子实在不好挽回。他还在夷陵城外努力作战，距攻破夷陵的胜利还有一段距离，周瑜大军的兵器已砍到他的眼前。

于是，曹仁又被打了个大败。他这才知道，在战场上贪小便宜是会吃大亏的。

周瑜在这场战斗中，缴获了三百匹战马，完全可以算是个巨大的胜利了。曹仁的信心又被沉重地打击了一次。

周瑜带着部队渡江北上，跟曹仁对垒的距离更近。

孙权看到周瑜这边的进展很快，心情也激动起来，觉得作为战争年代的老大，也该带部队出来练练。于是就带着大军，亲自包围合肥，而且派张昭去攻打当涂，派贺齐去丹阳下夥、歙县开展剿匪工作。张昭的理论水平很高，可让他去打仗，就有点儿用错人了。张昭猛打了一把，一点儿胜利也没有取得。但贺齐那里进展倒很好。

贺齐在《三国演义》里一点儿没有名气，因此在读者中的人气历来很低。现在就简单地讲一下贺齐的来历。他年轻的时候曾在剡县当第一把手。那时，有个县吏叫斯从。斯从虽然也是基层干部，但本质却是街头烂仔一个，看谁不顺眼上前就一刀砍去，霸道得要命。

贺齐于是也看他不顺眼，也想上前把他一刀砍下去。

可人家都劝贺齐，说斯从的职务虽然不高，但在这里的人脉可不一样，背景大得很，连山越都听他们的话。如果现在把他处理了，明天山越就会打过来。

贺齐一听，马上愤怒起来，把斯从抓起来，当场砍死。

斯从的家族听说之后，立即跟山越联合起来，进攻贺齐。贺齐一点儿也不怕，带着部队坚决反击。虽然他手里的部队不多，但还是把

山越打得大败。从此以后，山越一听到贺齐的名字，都怕得要命，不敢再嚣张。

后来，孙策来到江东，发现贺齐是个人才，马上通过举孝廉的方式，让贺齐当自己的手下。当时王朗正被孙策打得满世界跑，抱着头来到东冶。侯官县的第一把手商升是王朗的死党，看到王朗被孙策收拾，心里一点儿不服气，立即起兵来帮助王朗。孙策派韩晏去攻打商升，反被商升打了个大败。孙策生气起来，叫贺齐去把他们搞定。

于是，贺齐出马。那个商升虽然牛烘烘的，敢把韩晏打得满地找牙，可一听说贺齐来了，就全身发抖，觉得自己永远不是贺齐的对手，便派人去面见贺齐，请贺齐接受他的投降。贺齐很爽快地答应了他的请求。商升马上举行投降仪式，准备正式归到贺齐的麾下。哪知，商升手下的张雅和詹强觉得当个投降派太没有出息了，就把商升杀掉，跟贺齐死磕到底。

当时，连孙策都没有多少部队，所以贺齐手下的兵就更不多了。张雅他们的手下很多，要是直接对打，贺齐是必死无疑。贺齐就在那里高挂免战牌，不管张雅他们如何嚣张，他就是不出来硬拼。不久，张雅跟他的女婿突然闹了矛盾，而且这个矛盾越闹越大。贺齐知道后，便叫山越在他们两人中间搞点儿手脚，在他们的矛盾里加几把添加剂，让那些矛盾升级到不可调和的地步。两人最后都愤怒到极点，各自带着部队出来，想让对方看看，这个世界到底谁怕谁。

贺齐抓住这个机会，立即出手，只一战就把张雅打得一点儿还手的能力都没了。詹强知道后，胆子急剧收缩，觉得自己真的不是贺齐的对手，于是带着部队出来投降。

到了孙权时代，东南部地区还是很不平静。那些地方势力以前很怕孙策，现在看到孙策完蛋了，觉得孙权没什么可怕，就都行动起来，高举独立单干的大旗，公开跟孙权叫板。那时，最有名的人是洪明、洪进、苑御、吴免、华当五人。这五个人的手下都有万人，天天喊打喊杀。孙权知道贺齐对付这些土匪最有经验，立即任命贺齐为剿匪总指挥，负责平定这些匪乱。

贺齐首先与洪明交手，只一仗就把洪明打得大败，在阵前将洪明那颗脑袋砍下来，其他土匪首领一看，知道这个贺齐也不是那么好惹的，再打下去，估计洪明的今天就是他们的明天，于是都先后缴械投降，重新回到政府的怀抱。贺齐这次剿匪的胜利，为东吴打造了一个稳定的大后方，为后来赤壁大战的胜利提供了有力的后方保障。

东吴地区其他势力并不多，但土匪武装硬是打了一批又一批。在孙权他们取得赤壁之战的胜利时，黟地的陈仆、祖山等还带着两万人在林历山中自称大王，坚决不服从孙权的领导。林历山四面全是绝壁，而且“高数十丈，径路危狭，不容刀楯，贼临高下石，不可得攻”，属于典型的易守难攻的地势。

贺齐进行了一次详细的考察，知道在这个地方打仗，要是正面攻击，出动多少部队，就会死掉多少人。他在那里驻扎了一个多月，也想不出什么办法来。后来，他请了一批身体素质过硬、有攀岩特长的人组织一个小分队，让这些队员白天躲在险要之处，半夜就用武器挖开岩石中间的缝隙，然后偷偷地攀登上山，放下布带，把下边的人拉上去，总共上了一百多人。他让这一百多人分在大山的四面，然后猛擂战鼓，吹起冲锋号。

山上的敌人只顾守着那条险要的小路，对其他三面峭壁放心得要命，一点儿也不提防，以为那是全世界安全系数最高的地带。哪知，突然听到四面鼓号连天，以为敌人已经全部冲到山顶了。那些本来坚守在山路上的士兵也全部头晕脑涨，个个站起来来回跑，全向大营里涌进去——他们以为进了大营就什么都不怕了。

贺齐立即命令大军进入山路，很轻松地打到山上，把这股武装力量彻底消灭掉。

孙权很高兴，立即任命贺齐为新都太守。

贺齐顺利完成任务，当了新都太守，可孙权这边的进攻却没有一点儿进展。他包围合肥已经包围了几个月。而这时，曹操回到谯县视察工作。孙权知道，要是曹操来，他的这个军事行动肯定会以失败而

告终，心里就急起来，组织了一支骑兵突击队，任命自己当了这个突击队的队长，要像他的哥哥孙策一样，亲自向敌人发起冲锋。

张纮知道孙权不是孙策，劝他不要这么激动。现在的任务是带着大家从胜利走向胜利，而不是亲自出马上第一线去打仗。

孙权本来身上血气的成分就没有多少，这时听了张纮的话，那口气就缓了下来。

曹操也早就知道孙权包围合肥，现在合肥已经紧张得要命，因此就派张喜带着部队赶来支援，而且由于曹操在赤壁之战时，部队损失太大，虽然这时叫张喜前来支援，其实张喜带的部队也只剩一千多人，即使快速赶到，也没有多大作用。更要命的是，当张喜的部队还在行军路上狂奔时，孙权的部队已经开始了多次进攻。合肥的形势已经吃紧得再不能吃紧了。

这时，扬州别驾蒋济看到如果再等援军前来相救，合肥成为东吴侵略者的沦陷区是不容置疑的了，现在要救合肥，只有靠他们自己的力量了。当然，现在他们的力量实在太过单薄，根本不能出城把孙权的部队打跑。

力气比不过人家，就只能玩儿阴谋了。

蒋济很快就想出了一个计策，他对刺史说：“现在再等援军已经不现实。恐怕援军还没有到，合肥就已经完蛋了。咱们最好写几封信送到合肥城内。信的内容就说，张喜已经带着四万大军，马上就到。只要你们再坚持一下，就可以对孙权进行内外夹击了。”

刺史现在也没有别的办法，只能照着蒋济的话去做，立即写了一封信，然后派出三个送信人冲进合肥城里。只有一个信使很不顺利地进城，另外两个信使都被孙权的士兵抓了。

城中的人看到这封信后，信以为真，以为他们的援军就要到来了，他们胜利的时刻就要到来了，士气立刻狂涨起来。

孙权看到这封信后，也信以为真，觉得现在这个合肥城他们都吃不掉了，要是再有四万大军前来，他们的结果就大大不妙了。

孙权想来想去，觉得这一仗打得很窝囊，一个合肥居然打得这么辛苦，攻得这么难看，可要是等敌人的援军来到，后面的结果将会更加难看。他考量再三，决定撤军。如果是孙策，肯定不会上这个当。但孙权永远不是孙策。于是，在合肥都坚持不住的情况下，孙权被蒋济一封信搞定。孙权在读完那封专门忽悠他的信之后，连夜烧掉所有的工事，低声宣布撤退。

在孙权郁闷地离开合肥之后，曹操命张辽、李典、乐进进入合肥，加强了合肥的防守力量。

第三章 刘备的机会终于来到

刘备也扩张了一把

作为赤壁之战最大赢家的刘备，这时已经在荆州落下了脚。当然，现在的荆州名义上仍然是刘琦的。但大家都知道，刘琦不但水平很差，而且身体也很弱，这样的人做挂名第一把手最合适。因此，刘备就上表任命刘琦为荆州刺史。

刘琦成为荆州刺史，刘备就成了荆州实际上的最高领导人。他带着部队，继续做摆平荆州境内其他武装的工作，迅速向荆州南部出兵。这时，刘备的力量已经比此前任何时候都雄厚，而且他的周边也没有比他更牛的势力了——当然，曹操现在比他牛得多。可曹操刚刚吃了个史上有名的大败仗，哪还有精力来跟他玩儿？至于东吴的孙权也比他牛得多，但孙、刘两家刚刚联手打败曹操。他们比谁都知道，这时只有更加团结，才能保住赤壁之战的胜利成果，如果他们稍微闹出一点儿裂痕，曹操马上就会将他们一齐掐死。所以，孙权是不会拿他怎么样的。

这样利于发展的外部环境是刘备此前从没有过的。

荆州南部的武陵太守金旋、长沙太守韩玄、桂阳太守赵范、零陵太守都知道自己的力量远远不如刘备，便集体投降了刘备。另外，庐江的雷绪也带着几万人过来向刘备投降。刘备决定把这几个地方建设成他的大后方，于是，任命诸葛亮为军师中郎将，派他督察零陵、桂阳、长沙三个郡，征收赋税，补充军用。而罗贯中却把这个线索改编成另一个版本的取三郡。把刘备的这几个功劳基本都套到了诸葛亮的头上，说是诸葛亮把周瑜狠狠地耍了一把，耍得周瑜吐了一大口鲜血之后，拿下南郡，刘备再听从马良的建议，要拿下武陵、长沙、桂阳、零陵四郡作为根基。于是，诸葛亮又大大地表现了一回，最后在

读者的阅读快感中，让四个郡顺利划归刘备的手中。其实这三个地方全是刘备亲自带兵过来，把那几个原太守吓得投降的。

刘备还让赵云为桂阳太守。

赵范一看，自己的太守说没就没了，心里很郁闷，很想把太守的公章再夺回来，但知道自己肯定不是赵云的对手，就想来个美人计，先用美女把赵云忽悠一下再说。只是这个美女是他哥哥的老婆。他的哥哥早已死了，他的这个嫂子目前正守寡。不过，估计这个美女还是很漂亮的，否则赵范也不会把她隆重推荐出来。他对赵云说：“你是个大帅哥，我的嫂子是个大美女，咱又都是姓赵。你就娶了我的美女嫂子吧，咱就成了一家人。”

哪知，赵云却说：“咱都是赵姓的，你的嫂子就等于是我的嫂子，所以更不能成为一家人。”

赵云部下有几个人见过这个美女，觉得真的太漂亮了，就劝赵云收下这个美女。

赵云说：“我要是要了那个美女，就上赵范的当了。赵范是被迫投降的，内心里一点儿也不服咱们。你要是不防他一点儿，你就会被他搞定。”

没几天，赵范果然不来上班。赵云一查，原来赵范真的夹着尾巴逃跑了。《三国演义》里也有这个故事，可情节却又是另一个模样。按照罗贯中的说法是：赵范投降之后，就跟赵云大吃大喝，然后因为大家又是赵姓，更是同乡，就跟我们的子龙帅哥换了庚帖，结为兄弟。赵云年长四个月，就成了大哥。赵范还想把关系加深一层，就把那个漂亮嫂嫂贡献出来。哪知赵云不但一点儿不领情，而且还大怒起来，厉声大骂起来：“吾既与汝结为兄弟，汝嫂即吾嫂也，岂可作此乱人伦之事乎！”赵范就觉得很没有面子，马上就转变立场，要当场把赵云搞定。哪知，赵云的觉察力很高，一看他那眼色就知道他要搞事，便抢在前面出手，把赵范打倒在地，然后跑了出来。

赵范当然不甘心失败，派了鲍隆和陈应两个手下去投降，之后找机会把赵云拿下。哪知，赵云早就料到这两个家伙不是好人，当场把他们砍了。然后带兵冒充两人的部队再去找赵范。赵范当然上当。赵云又捉了赵范。后来，刘备知道了这事，大大地表扬了赵云一把，却仍然让赵范当这个太守。整个情节就差那么一点儿，但却把赵云变成了一个机智勇敢的赵子龙。

刘备不但取得荆南四郡，还得了一大批人才。其中最著名的就是黄忠。

黄忠后来被罗贯中一炒，炒成历史上著名的老年猛男，但他的简历很不全面，连出生的年份也找不到。于是，在罗贯中的笔下就成了跟那个廉颇一样的老将军了。其实他真正的年龄谁也不知道。他原来在刘表那里。大家早已知道，刘表最大的特点就是，手下有人才，但他却不会用人才。黄忠这样一个后来大大的牛人，那时只是被分配在刘表侄儿刘磐手下当个基层干部，被安排在长沙的攸县。

后来，曹操南下，黄忠也不知道跑到什么地方去，就跟着潮流投降了曹操。曹操当然也没有发现黄忠是个人才，更没有想到黄忠后来居然搞定他的得力帮手夏侯渊——如果曹操有这个先见之明，这时不是重用黄忠，就是把黄忠砍了。

曹操这时像对待其他降将一样，让黄忠保留原来的职务，不过在级别上提高一个档次——假行裨将军，即代理裨将军，接受长沙太守韩玄的领导。

可没多久，曹操就在赤壁被周瑜一把火烧得大败而归，荆州地盘又全面落入刘备之手。于是，黄忠就跟着韩玄投降了刘备，从此成为刘备集团的牛人之一。整个情节虽然有点儿曲折，但比《三国演义》里的描写简洁得多。总而言之，黄忠加入刘备集团，跟关羽无关，也跟魏延无关。

刘备和孙权这个时期，合作得好像很好。在曹仁受不了周瑜的折腾，丢下南郡之后，孙权也获得了一大片土地，势力也比过去更雄厚

了，东吴事业的大模样终于展现出来。他任命周瑜兼南郡太守、程普兼江夏太守、吕范兼彭泽太守。

刘备这时也上表要求任命孙权代理车骑将军，领徐州牧，让名义也跟牛人配套起来。

正在这时，那个刘琦终于挂掉了。于是，孙权也上表要求刘备兼任荆州牧。周瑜将荆州长江以南的地皮都划给了刘备。现在你知道了吧？周瑜真没有像《三国演义》里说的那样，总是在那里嫉妒诸葛亮。其实，现在的诸葛亮还真没有发挥很大的作用，还真的没有让周瑜眼红的资本。

孙权觉得光这样你捧我一下我捧你一下，这个友谊还显得不深厚，于是就主动对刘备说：“我有个妹妹，还没有嫁人，现在想让她当你的夫人。你同意吗？”

刘备当然同意。于是，刘备就成了孙权的妹夫。

据说这个孙权的妹妹比孙权还要猛，是个不爱红装爱武装的美女。她身边的人个个都是拿着武器，举着雪亮军刀站在那里。每次刘备见夫人时，“心常凛凛”——怕一时动作不到位，那些军刀“咔嚓”下来，关羽、张飞、赵云可来不及救他啊。

铜雀台与美女

当孙刘两家在南部中国表演他们和平共处的“蜜月”时，曹操在北方也大力开展招聘人才的工作。他听从丞相掾和洽的建议，现在是非常时期，是利用人才的时期，对人才不要都要求德才兼备。只要有才，哪怕他的人品出现了一些问题，我们也要忽略，然后大力用他。曹操就是在这个时候到处发布招贤令的：“孟公绰为赵、魏老则优，不可以为滕、薛大夫。若必廉士而后可用，则齐桓其何以霸世！二三子其佐我明扬仄陋，唯才是举，吾得而用之！”在这里，曹操强调了“唯才是举”四个字。

曹操也是在这个时候修建了那个有名的铜雀台。

铜雀台建成之后，曹操觉得太漂亮了，就在那里举行了一场大型的文学笔会。他首先把他的所有业绩都拿来晒了一回，并说他以前并没有什么远大理想，以为自己做到死的那天，只要在墓碑刻着“故征西将军曹侯之墓”这几个字就超爽了。哪知，却做到今天这个地步。这个地步是什么地步呢？就是人们常说的“位极人臣”的地步。这些年来，天下大乱，个个都在抢权抢地皮。如果没有他曹操，不知道有多少人在称帝。很多人都认为他会当上皇帝。但那种事情他是坚决不干的。但他还是大声地说，不要因为他没有野心，就希望他离开现在的岗位。这是永远不可能的事。为什么呢？因为他也怕一旦手里没权没兵，就会被人家搞定。这既为他自己考虑，也为他的子孙着想。大家理解是这样，不理解也是这样。而且，他还可以负责任地告诉大家，现在他一玩儿完，这个国家也会跟着玩儿完。不过，有一条，职务他是打死也不辞去，兵权也是打死不会放开，至于那些封地，他还是可以退出来的——反正他一个人也用不了那么多，何必多占多贪？他当场宣布，把阳夏、柘、苦三县的二万户封地归还给国家，只享受武平的一万户百姓的租税。

一看曹操的这个言论，就知道他现实得要命。完全是个政治家、诗人或者诗人政治家。

曹操发表讲话之后，那些文学家也都隆重登场，现场作诗，看谁写得好。据说当时到场的大作家有：曹丕、曹植、王粲、刘桢、陈琳、徐干等人。这些人就是“建安文学”的骨干力量。那时他们都在这里发表了作品。不过，写得最好的还是曹植的《铜雀台赋》：

从明后而嬉游兮，登层台以娱情。

见太府之广开兮，观圣德之所营。

建高门之嵯峨兮，浮双阙乎太清。

立中天之华观兮，连飞阁乎西城。

临漳水之长流兮，望园果之滋荣。

立双台于左右兮，有玉龙与金凤。

连二桥于东西兮，若长空之虾蟆。

俯皇都之宏丽兮，瞰云霞之浮动。

欣群才之来萃兮，协飞熊之吉梦。

仰春风之和穆兮，听百鸟之悲鸣。

天云垣其既立兮，家愿得而获逞。

扬仁化于宇内兮，尽肃恭于上京。

惟桓文之为盛兮，岂足方乎圣明！

休矣美矣！惠泽远扬。

翼佐我皇家兮，宁彼四方。

同天地之规量兮，齐日月之晖光。

永贵尊而无极兮，等君寿于东皇。

御龙旗以遨游兮，回鸾驾而周章。

恩化及乎四海兮，嘉物阜而民康。

愿斯台之永固兮，乐终古而未央。

看过《三国演义》的读者都知道，赤壁之战前有一个情节，诸葛亮为了激起周瑜抗击曹操的决心，就曾经在周瑜的面前声情并茂地朗诵过曹植的这首诗。当然，诸葛亮并不是觉得无聊时表现一下自己的记忆力，而是要引用诗中的那句“连二桥于东西兮”的话。不过，他把这句改装了一下，变成“揽二乔于东南兮”，硬把这话重新解读了一

把。说曹操修这个标志性的建筑物，是想把东吴数一和数二的两大美女抢回去，放在这个建筑里跟他风流。而且还在那里说，都督大人就把这两个美女送给曹操吧。牺牲了两个美女，保住了东吴全境，那是物超所值。好像一点儿不知道，这两个美女一个是孙策的老婆，一个正是周瑜的夫人。把周瑜当场气得要吐血，誓言跟曹操不共戴天。其实，那个时候，铜雀台连地都没有规划好，哪有曹植的这首诗？罗贯中在小说里，让诸葛亮穿越了一把，把广大读者的精神世界也狠狠地娱乐了一把。

后来，曹操就经常在这里组织一些文学和比武活动，连著名的作家蔡文姬也在这里表演了一回。她表演的节目就是那个著名的《胡笳十八拍》。

你知道蔡文姬是谁吧？

蔡文姬就是蔡邕的女儿。她的命运惨得很。她先嫁给卫仲道。这个卫仲道也是个才子，如果两人就这么天长地久地生活下去，倒也不错。哪知，卫仲道才人不寿，不到一年就吐血而死。卫家的人一致认为，他们的大才子卫仲道是被蔡文姬克死的。

蔡文姬受不得这个气，不顾她老爸的强烈反对，硬是卷起包袱回家了。

不久，长安发生了动乱，她的老爸又被王允整死在监狱里。她就这样直接成为平头百姓，是千万草根中的一员。那时的平头百姓是很难过的。

由于长安乱了再乱，这批人刚打进来，那批人又打过去。连匈奴人也占领过长安。匈奴人一到中原，对男人一概大力暴打致死，割下脑袋挂在马头上，然后把妇女通通拉走，回去之后重新分配。

蔡文姬也被他们拉了过去。那年她二十三岁。

可能因为她长得漂亮，在匈奴分配妇女战利品时，她被那个左贤王要了过去，成为那个满脸横肉的左贤王的夫人。她在匈奴生了两个

儿子，学会了匈奴的乐器“胡笳”。

她就这样在匈奴当了左贤王夫人十二年。这时，曹操已经当了丞相。曹操以前跟她的老爸是好朋友。现在当了天下最大的官，成为天下说话最算话的人，突然想起自己的好朋友蔡邕来。他觉得老蔡死得冤，被王允杀得一点儿没有理由，而且除了留下那个没有完成的《汉书》以及很多书法作品外，连个儿子也没有。他知道蔡邕还有个女儿，现在在匈奴当左贤王夫人。曹操虽然在赤壁被周瑜打了个大败，但北方的匈奴却被他收拾得很到位，都在听他的指示办事。于是，他派周近带着黄金千两、白璧一双跑到匈奴，要求把他老朋友的女儿送回来。蔡文姬就这样又回到了中原。

曹操看到蔡文姬虽然回来了，但仍然孤身一人，觉得让她这么独身下去，实在有点儿不合适，就让她嫁给了屯田校尉董祀。

屯田校尉在当时是个肥差，董祀天天过着腐败的生活，突然得到组织分配过来的一个美女——这时蔡文姬已经三十五岁，完全算是一个资深美女了——心里当然不爽。可这是曹丞相分配过来的，他再怎么不爽也得娶回来。于是，娶回来是可以的，但对她的态度就很恶劣了。

哪知，过了不到两年，这个态度恶劣的董祀犯了个严重的错误，被判了个死刑，而且是立即执行。蔡文姬虽然被他冷落了一年多，但觉得他到底是自己的老公。于是，她决定拼命去救这个老公。

她知道，只有曹操下令刀下留人，她的老公才有活路。于是，她就跑去找曹操。人家说曹丞相现在正在铜雀台上举行文学活动呢，于是她就直接跑到铜雀台来求见曹操。

那时的官员还真好见。曹操听说蔡文姬来了，就笑呵呵地对大家说：“蔡伯偕之女在外，诸君谅皆风闻她的才名，今为诸君见之！”意思是说蔡邕的女儿就在外边，大家一定都听说过她，现在就让你们跟她见一回吧。

哪知，美女作家进来时，大家看到的是一个光着脚、乱着发的女人，说是美女作家，倒不如说是疯子。

蔡文姬上堂来，把事情的根本说了一遍，请曹丞相看在她和她老爸的面儿上，放过董祀一马。

在场的都是文人，个个心里都充满着悲悯的人文关怀，听了她的话，就都发出同情的声音。曹操这时也一样，他说：“你的遭遇确实值得同情啊。可是已经下令开刀了，现在怎么办呢？”

蔡文姬说：“明公厩马万匹，虎士成林，何惜疾足一骑，而不济垂死一命乎？”意思是：主公现在有的是跑得最快的马，有的是最猛的士兵，为什么就不能动用一匹马的力气，去救一条人的性命呢？

曹操一听，她话说得很有水平，便答应了她的要求，派快马跑过去大喊“刀下留人”，并赦免了董祀的罪行。

这时正是大冬天，曹操看到蔡文姬居然赤着双脚，在那里向他叩头，就叫人赶紧取来鞋袜头巾，让她穿得像样儿点。据说，蔡文姬就是在这里第一次发表了她那著名的《胡笳十八拍》。

曹操问她：“听说你家的藏书有很多，现在那些书呢？”

蔡文姬说：“以前我老爸给我留下了四千卷书。可经过大乱之后，那些书都没了。我现在只能背出四百多篇。”

曹操说：“呵呵，我叫十个人到你那里，你一边背，他们就一边记。好不好？”

蔡文姬说：“妾闻男女有别，礼不授亲，乞给草笔，真草唯命。”意思是：到底是男女有别，要是传出去就不好了，还是给我纸笔，让我自己动手抄下来，不管是草书还是楷书都可以。

董祀经过这个事儿后，马上对蔡文姬进行了一次再认识，于是彻底改变了自己的态度，跟她恩爱起来。后来，两人跑到山里，过起真

正的两人生活。曹操后来打猎时，还经常跑去看望他们。

写到这里，大家都知道，铜雀台对赤壁之战的结果，是没有什么催化作用的，倒是魏晋时期文学的发展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

周瑜之死与别人无关

还是言归正传吧。

当曹操在铜雀台上玩儿文学的时候，刘备和孙权的联合也差不多玩儿到一个段落了。

刘备这时力量越来越大，手下的人才也越招越多，就觉得自己的地皮太少了，认为自己地皮少的原因是周瑜前段划给他的不够。于是，他亲自跑过去见他的内兄孙权，请孙权干脆把荆州全部交给他，说他保证有能力把这个地方治理好。

周瑜当然知道刘备现在来要荆州全境，以后就更不会有什么好事情发生，听说刘备来到京口跟孙权见面的消息，就劝孙权不要把刘备放走。他给孙权写了一封信，说孙权这个新妹夫绝对不是善良之辈，手下又有关羽、张飞等猛人，他们是不会长期听咱们的话的。所以，他认为，现在最好的办法就是把刘备留下来，为他在吴郡修建豪宅。然后把关羽和张飞也分开使用，使他们都成为我的手下，让他们都跟着我去打天下，成为对我们有用的人才。这个天下就不难搞定了。如果让他们三人天天在一起干事业，咱们以后的日子真的不好过啊。

他的原话是：“刘备以枭雄之姿，而有关羽、张飞熊虎之将，必非久屈为人用者。愚谓大计，宜徙备置吴，盛为筑宫室，多其美女玩好，以娱其耳目，分此二人，各置一方，使如瑜者得挟与攻战，大事可定也。今猥割土地以资业之，聚此三人，俱在疆场，恐蛟龙得云雨，终非池中物也！”

那个吕范也劝孙权别放刘备回去。但孙权认为，现在曹操在北方

正天天做扩大力量的工作，他们跟刘备更应当团结如一人，还不到玩儿这些阴谋的时候，就把刘备欢送出去了——当然，有个版本是说，刘备觉得风声有点儿不对，连夜一边提裤子一边撒脚丫狂奔了。总之，这次周瑜确实想把刘备软禁起来，但刘备确实又回到了公安。假如周瑜的这个计划成功，我们的历史又将是另一个样子了。

据说，刘备回到公安后，很久后知道这个内幕，还后怕得要命。

周瑜这时仍然在干着一件要改变历史的工作。

他在心里构思了一盘大棋。他跑到京口对孙权说：“现在曹操虽然仍一支独大，但因为刚在赤壁吃了大败仗，眼下最怕的是内部发生不稳定事件，所以不会急着跟外部势力对着干，而是在整治内部事务。我们正好趁这个机会，来个西部大开发。你可以让我跟孙瑜一起，进攻刘璋，顺便连张鲁也一起拿下，让汉中也归入我们的版图。然后我们就可以跟西北部的马超联合起来，再向曹操叫板一次。让马超从西部出击，我们从襄阳进攻，曹操就是有再多的门板也挡不住。”

一看周瑜的这个计划，就知道是个可行性很强的计划，如果这个计划真的实现，以后的故事都得统统改写。

孙权同意了周瑜的这个计划，叫周瑜马上去实施。

哪知，周瑜的计划很雄伟，可身体却一点儿不争气。他正准备去执行他的这个计划，可包袱还没有打好，身体就病了起来。连他自己都知道，他的这个病太重了，估计活不了多久了。于是，就赶紧给孙权写了一封信，说他现在真的不行了，就为老大再作最后一次当前形势分析报告吧。现在曹操在北方实力虽然很强大，但形势仍然不是一片大好。而刘备在荆州才是个定时炸弹，说不定哪天就来个惊天大爆炸。那是比较危险的，让孙权得加倍提防。现在正是东吴事业发展壮大最好时机。希望孙权能带着大家把东吴事业做得越来越大。他死之后，可以让鲁肃来接他的权力，继续为孙权效力。

他的原话是：“修短命矣，诚不足惜；但恨微志未展，不复奉教命

耳。方今曹公在北，疆场未静；刘备寄寓，有似养虎；天下之事，未知终始，此朝士肝食之秋，至尊垂虑之日也。鲁肃忠烈，临事不苟，可以代瑜。傥或可采，瑜死不朽矣！”

周瑜就这样死了，他去世的地点在巴丘，当时他才三十六岁，给我们留下了一个永远的帅哥形象。

孙权接到这个消息后，立即放声大哭，说：“公瑾有王佐之资，今忽短命，孤何赖哉！”意思是说：周瑜有王佐之材，现在却突然死掉，丢下我们而去，以后我们还靠谁啊。

周瑜的逝世，确实是东吴人民尤其是孙权的巨大损失。他刚刚规划好的那个宏伟蓝图，从此就永远成为宏伟蓝图而不会变成现实了。

周瑜绝对是个创业型的人才。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东吴，他想的一切也都是为了东吴。很多人认为，他建议把刘备软禁起来，是在搞破坏，是在搞分裂。其实，大家都知道，孙刘联盟虽然天天大声宣称他们的友谊牢不可破。但头脑稍微清醒的人都知道，这个鲜血凝成的友谊变数大得很。他们的心里都明白，一旦条件成熟，这个关系说破就破。因为，他们都是野心家，都想成为这个天下的第一人。

周瑜不信，刘备更不信，诸葛亮同样不信。

当然，孙权也不信，鲁肃也不信。只是他们不信得很不彻底，总想把这个虚假的联盟的价值利用到最后。这对刘备而言，绝对是个历史性的机会，而周瑜在这个时候死去，使得刘备的机会更加放大。

刘备真的太幸运了。他靠活着的周瑜救了一命，躲过曹操对他砸下的那一记重锤，然后又靠周瑜的死去，避免了蜀汉地区成为东吴的地盘，给他留下了一个广阔的空间。

而现在这个空间正在对他开放。

庞统的几次就业

大家都已经知道，现在蜀中第一把手是刘璋。刘璋是什么人？诸葛亮早就对他下过两个字的评语：暗弱！大家都可以想到，在现在这个社会里，一个暗弱的老大能活下去吗？

刘备、周瑜之所以都把刘璋的地盘划到自己的名下，成为自己统一全国的基地，原因就是“刘璋暗弱”——当然，刘璋是否真的那么暗弱，以后再讨论。

当曹操大军威猛无比地南下打得刘表势力连抵抗动作也不敢做时，刘璋也知道自己不是曹操的对手，他的手下也知道他们这个暗弱的老大，在曹操面前是动不了一根指头的。

于是，张松出场。

张松公开透明地劝刘璋从了曹操。他说现在曹操的势力那么大，力量那么狠，等他统一了全国，那时不需要他们投降了，到时再投降，就一点儿价值也没有了。所以，要投降也得抓住时机，要抢在时间的前头，投降越早价值越大。

刘璋也是这个意思，就派张松过去面见曹操，代表他向曹操表示入股曹营的良好愿望。如果刘璋派的是一个帅哥，事情到此就结了。哪知，他派的是张松。

张松这个人的水平绝对没有问题，尤其是口才方面，绝对属于超一流水平，可就是长得不帅。本来，长得帅不帅，不会跟历史进程有什么关系，可张松的相貌却真的影响了历史。

他不但长得“短小”，而且性格很嚣张，觉得谁的智商都比不过他，看谁都不在话下。让这样的人去欺负一下别人，从别人那里挣点儿脸面，那绝对是用对了人。可派这样的人去求别人，那是大大的用人失误。

曹操当时刚刚拿下荆州，心态正处于飘飘然的舒服状态，正在那里觉得自己真的了不起。他那时很嚣张地认为，连荆州都拿下了，江东鼠辈还能顶得住吗？刘备就更不在话下了。至于谁都不敢打主意的刘

璋当然一点儿不会放在他的眼里。

那时，他虽然大叫重视人才，可对人才的认识还没有他在赤壁之战后的认识那么深刻——他那个“唯才是举”的提法也是赤壁之后才响亮地提出来的。他那时认为，天下最顶尖的人才都已经在他那里了，其他势力的人才，都是小儿科的人才。我想，如果他当时知道周瑜的水平，可能赤壁大战的结果会是另外一个样子——至少不会输得那样难看。他后来从蒋干嘴里知道周瑜确实厉害，还说了一句：“孤不差走！”意思是说：输给周瑜，我真的没有丢脸。

在曹操那样的心境下，他眼里的张松实在太难看，短短小小，又十分嚣张，恨不得立即拉下去杀了。因此，对张松的到来，虽然嘴上说热情地欢迎，可张松一看到曹操那个神态，就知道曹操最看不顺眼的就是他张松。于是，心里就气愤。

张松一气愤，曹操的后果很严重。

张松回去后就把曹操大骂了一通，说曹操太狂了，对人一点儿没有礼貌，他们好好地要投靠他，他说现在不需要谁投降。他现在对谁都想一头扁过去，他们还是不要去送死的好。

如果是别的人，谁也不会相信张松的话。可刘璋信。

刘璋问：“咱这个力量，总不能再单干下去啊。曹操要是来了怎么办？”

张松说：“还是跟刘备好。孙权跟刘备一联合就打败了曹操。咱要是跟他一联合，同样可以打败曹操。”

刘璋当然又听了。

于是，历史在这里转折了一回。后来，习凿齿在谈到这件事时，很为曹操惋惜：“昔齐桓一矜其功而叛者九国，曹操暂自骄伐而天下三分。皆勤之于数十年之内而弃之于俯仰之顷，岂不惜乎！”

这话看上去比较复杂，其实可以用一句简单的话概括，就是态度决定一切。曹操如果态度好一点儿，结果就完全不一样。

当然，这些都是外部条件。如果光有外部条件，还是不行的，更重要的还是看内部条件。如东吴本身也有拿下益州的外部条件，可周瑜一死，内部再没有这样的人才。于是，那个外部条件对他们无效。

这时，刘备又得到一个人才。

这个人才就是著名的庞统。

庞统在江湖上的名气，跟诸葛亮处于同一个档次，与他并称“凤雏伏龙”，一个是龙，一个是凤。

他是荆州本土人士，据说小的时候，人们一点儿不看好他。只有他的叔叔庞德公认为他是真正有水平的。他的这个叔叔跟那个司马徽一样，都是当时荆襄一带的大名士。

庞德公说庞统行的话，是对司马徽说的。司马徽和庞德公是好朋友。庞德公比司马徽大十岁。

庞德公为了让司马徽对庞统真正服气，就叫庞统过去跟司马徽聊天。

那时，司马徽正在采桑，庞统就跟他在桑树下聊起来。司马徽跟他聊了几句，觉得这人的水平还真有一套，于是坐在桑树下跟庞统就这么聊了起来，从白天聊到晚上，再从晚上聊到第二天早上。于是，司马徽服了庞统。后来，他一见到人，就“称统当南州士之冠冕”——庞统是南部第一人。

后来，司马徽又把他和诸葛亮并列起来，说他们“伏龙、凤雏得一人可得天下”。

这句话在荆州说了好久，可对刘表无效。诸葛亮那时坚信，这个广告会让人来找他的，于是就在隆中睡觉等待。后来，刘备果然上门

来请。庞统却认为，信广告不如信自己，就主动跑出来找工作。

他先是在郡里当了个功曹，也就是一个基层办事员。他也跟他的叔叔一样，“有知人之明”，同样可以看出谁行谁不行。不过，他比他的叔叔滑头多了。他评价别人的时候，永远说别人喜欢听的话，从不说别人的坏话。你只要有那么一点能力、有一点人品，他就帮你放大得不封顶。人家说你这样做太不客观了，他却回答说：“现在这个社会太乱，好人太少，坏分子太多。所以我就多宣传一下人家的正面，也算是弘扬一下正气，来改变一下这个社会的风气。”一看这话就知道他在瞎扯。社会的风气靠你一个功曹就可以改变吗？

他的这个做法，其实是在耍滑头，想通过讲人家的好话，来让人家也讲他的好话而已。

赤壁大战后，他跑到周瑜那里求职。周瑜同样没有看好他，仍然让他继续当功曹，但他仍把希望寄托在周瑜那里，很想在周瑜的手下把工作做得出色起来。哪知，他的打算很不错，可他却算不出周瑜的性命太短。他才在周瑜手下干了不到一年，周瑜就死掉了。还有一种说法是，庞统也并不看好东吴，很不愿意在东吴干。但周瑜知道庞统很有水平，就逼他做自己的功曹，郡里的大事小事都让他处理，自己只管大方向的事。但不管如何，周瑜一死，庞统对东吴真的失望了，他在完成把周瑜遗体运回去的任务后，就从东吴跳槽出来，到刘备那里任职了。

当时，庞统的名气太大，东吴的那些名士知道后，都来跟他见面聊天。在他准备离开东吴时，那些知名人士都在会昌门给他送行，场面搞得很隆重。

那时，陆绩和顾劭、全琮都在场。庞统又发挥了一次他的那个特长，给这三个东吴名士都下了评语：“陆子可谓弩马有逸足之力，顾子可谓弩牛能负重致远也。”说陆绩是匹能跑得快的好马，而顾劭是一头可能拉重车的好牛。然后对全琮说：“卿好施慕名，有似汝南樊子昭。虽智力不多，亦一时之佳也。”意思是：你的智商虽然不算高，但也是一个大人才啊。把三个人说得脸上全是爽歪歪的神态。

有人问他：“照你这么说，陆绩和顾劭谁的水平更高一点儿？”

他笑着说：“弩马虽然跑得超级快，但只够一个人骑而已。弩牛一天走三十里，所负载的哪里只是一个人的重量呢？”他的原话是：“弩马虽精速，能致一人耳。弩牛一日行百里，所致岂一人哉。”

那个顾劭很高兴，当天晚上还在那里跟庞统聊天。那天晚上，他们聊了多少话，谁也无法统计；聊了多少内容，谁也记不清。最后留下来的，只有一个对话。

顾劭：“卿名知人，吾与卿孰愈？”

庞统：“陶冶世俗，甄综人物，吾不及卿；论帝王之秘策，揽倚伏之要最，吾似有一日之长。”意思是说：评论社会风尚、品评人家的长长短短，我肯定比不过你。但是，如果比谁更能够做帝王的手下，帮帝王打天下的事，我可要比你高一点儿。

那晚，顾劭彻底服了庞统。

据说，鲁肃当时给他一封信，叫他去投奔刘备。现在最缺人才的就是刘备了。从这个事上看，鲁肃实在是太看重庞统了。可是作为东吴的高管，鲁肃既然知道庞统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却不把庞统留在东吴，让他为东吴贡献脑力劳动，为孙权服务，把他努力推到刘备那里，而且时刻关注庞统的命运，一旦发现庞统被刘备开除，立马又向刘备发出信件，再次吐血推荐。这到底是为什么呢？

庞统此前曾在东吴求过职，而且在东吴的名声也很大，很多名士都成为他的好朋友。可他在东吴的职务却不怎么高，估计是孙权对他很不看重。孙权为什么不看重他？《三国演义》里说，庞统长得不帅，孙权一看就有想吐的感觉，所以一点儿不喜欢他，虽然知道他是个人才，但为了心情舒畅就坚决不用庞统。庞统在东吴就成为一个待业青年。最后虽然贡献了那个连环计，但是仍然没有改变他的命运。他这才跑去跟刘备混。但真实情况到底如何？我想，首先这事肯定跟孙权有关系，但一定不会是孙权以貌取人所致。估计是周瑜不怎么喜

欢他。庞统那时来到东吴，并没有办法和门路直接见到孙权——孙权那时能那么好见吗——而是先到周瑜手下混。他知道，周瑜是东吴的实权人物，只要跟周瑜混好了，在周瑜那里表现好了，以后前途就会大大地光明。但可能因为某种原因，周瑜却并不看好他，只让他办事，却没有提拔他，更没有让他去独当一面。庞统是彻头彻尾地要独当一面的猛人。因此他马上意识到，在东吴，他永远是为人家服务的，即使提出最牛的办法，也不能归功于他。因此他就产生跳槽的想法。而因为周瑜没有看好他，孙权当然也不会看到好。鲁肃深知里面的奥妙，知道他再怎么推荐、再怎么吐血也是白费了。他更知道，要是庞统再次失业，就会跑到曹操那里，其危害程度就大了，因此只有向刘备推荐了。

庞统回来就直接去找刘备。刘备虽然现在人手紧缺，但跟庞统一见面，仍然没有看好他，先让他当了几天从事，然后又让他当了个耒阳令。

可庞统对县太爷的业务还真不熟悉，老是进不了状态，把县政府搞得乱七八糟，年终考核，得了个“不治”的评语。这个“不治”放在今天就是不称职。今天某个县官不称职了，还可以调到其他地方继续当县官。可当时，一不称职那就是不能再用了。刘备当场发下文件，免去庞统耒阳县令的职务——后面没有“另有作用”四个字。

庞统又成为一个小白。

鲁肃知道后，很同情庞统的遭遇，觉得如果让庞统这样下去，实在太浪费人才了，就又给刘备写信，说：“庞士元非百里才也，使处治中、别驾之任，始当展其骥足耳。”意思是让他当个县太爷也太浪费了，最好让他跟在你的身边，时时刻刻帮你贡献计策。

诸葛亮也跟刘备说庞统是真的有水平。

刘备看到鲁肃和诸葛亮这么卖力地推荐庞统，觉得自己再不重用他，还真的不给人家面子。于是，决定对庞统进行一次面试。

庞统果然让他大开眼界，越聊越爽。他这才觉得人才跟相貌真的没有必然联系，深刻地认识到，人才用的地方不对，再牛的人才也会成为废材。他问庞统：“以前我去京口时，听说你偷偷叫周瑜劝孙权把我留在那里？”

庞统说：“的确有这么回事。当时我领他们的工资，我必须为他们努力工作。”

刘备说：“当时我们很困难啊，所以必须去求孙权，而且是我必须过去的。我这一去，差点儿被周瑜搞定。那时，孔明也劝我不要去，而且是强烈要求我不要去。估计也是这个原因。我那时只是想着，孙权肯定会顾全大局，不会搞破坏联合抗曹的事，所以才一定要去。现在想起来，这一步真的很危险。”刘备的这个话，虽然有很大的后怕成分，但我们细想起来，就发现，他和孙权实在是宜于当老板，在大事上眼光比人家更宽、更远。周瑜、诸葛亮、庞统虽然智商很高，但心胸确实不如孙、刘两人——在关键的时候，气魄就差了一截。

经过这次面试，刘备终于认识到“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这句话还真有道理。这么多人都说庞统是个人才，他果然是个人才。于是任命他为治中从事，宣布他也是自己亲密的战友，其感情深厚的程度跟诸葛亮同处于一个档次。不久，又任命他和诸葛亮一起为军师中郎将，成为级别跟诸葛亮一样的人物。庞统就这样正式加盟刘备集团，成为刘备最得力的智囊之一。

交趾同样乱

孙权虽然曾经非常同意周瑜夺取西川的宏伟规划，可周瑜一死，他也就放弃了这个计划。这时孙权很现实，觉得向曹操进攻，难度实在太太，而向西川发展，也只有周瑜才能做得到，其他人还是不要有这个想法为好，倒是向西南多占点儿地皮才是实实在在的。

此时，东吴的东南部就是交趾一带，也是刘焉以前最想占领的地方。

当时，刘焉以为这个地方离中原很远，会很和谐、很舒服。其实，这个地方也乱得要命。

现在这个地方的太守叫士燮。由于此前交州刺史朱符在当地的一次大规模的群体事件中死去搞得首府大乱，使其陷于无政府时期。士燮一看，机会来了，马上把他的三个表弟隆重推出，向上级部门大力推荐，一个当了合浦太守，一个当了九真太守，一个当了海南太守。这个士燮很会做人，人气相当高，而且当时全国到处乱哄哄的，谁也管不到他那个地方。他就享受了土皇帝的待遇，威风得要命，只要一出行，随从的仪仗隆重得很。那里的少数民族看到他那个排场，就觉得他太牛了，都不敢再嚣张。

后来，朝廷又任命张津为交州刺史。

张津是个绝对的唯心主义者，什么都不信，只信鬼神，一天到晚都用绛色的头巾包着那颗脑袋，别的工作都不做，只在那里弹琴、烧香、念经文，跟鬼对话、与神交流。人家说他，你现在是刺史，是这个地方的最高长官，刺史的职责可不是天天烧香念经，是要解决当地广大人民群众温饱问题，还要想办法对付那些不断涌现的群体事件。可他却说，他这样做，可以有助于得道。等他功力深厚了，他就得道了。他一得道，就跟神仙处于同一个档次了。他要是变成了神仙，那是要什么就有什么，想怎样就怎么样啊——根本不用各尽所能，就可以各取所需了。那时，交州人民的生活还愁吗？我念经可不是只为自己念啊。

那个人一听，他的话完全是胡说八道。这种胡说八道的人能当什么刺史？于是，一刀下去，张津当场挂掉。张津一死，刘表又叫赖恭去当刺史。然后又叫刘备的朋友吴巨去当苍梧太守。士燮被任命为绥南中郎将，成为岭南一带的最高长官，负责全面主持南方七个郡的工作，而且还兼任交趾太守，算得上是西南方的牛人了。

不久，吴巨跟赖恭又产生了矛盾。那时的矛盾跟往时的矛盾可不同——平时闹矛盾，都是到上级面前告来告去，从打小报告到打大报告，非要让上级领导来主持公道不可，可现在的上级领导连自己都保

不住，还跟别人矛盾重重，无法解决，哪有时间精力来裁决你们的纠纷？因此基本上都是双方一眼红，不闹个你死我活，算不得矛盾。赖恭的职务虽然大，但吴巨的武装力量比他雄厚。结果是赖恭被吴巨打得满地找牙，最后逃回零陵，再也不敢出这个风头了。

赖恭一走，好像这个地带又安静了下来。可孙权又盯上了这个大后方。

孙权现在正没事干，就提出了个“向北防守，向南发展”的思路，叫步骘去当交州刺史。步骘在《三国演义》里一点儿不出色，最让人记住的就是那次诸葛亮“舌战群儒”中，在跟诸葛亮的口水战中冒出来。在那个场景里，罗贯中把他安排成投降派中一个猛人，最后被诸葛亮生猛地狠驳了一回，然后就很不给面子地坐在一边“默默无语”，面子当场丢光，表现得智商很低。其实步骘的智商高得很，也是当时的大名士。他从小就没有了老爸。但他是一个有志小子，跑到江东来避难，“昼勤四体，夜诵经传”——白天在田地里拼死拼活，晚上还要读书做学问。后来，孙权发现了他，就让他当了主记，然后又提拔他当鄱阳太守，没多久就让他当了交州刺史。

当他拿着那张交州刺史的任命书来新单位报到时，那个士燮知道他是不好惹的，立即一脸诚恳地微笑着，带了他的三个兄弟过来，向他表示忠心。

那个吴巨不信他有什么水平，认为赖恭都被自己打跑了，这个步骘还怕什么？就对他玩儿那个阳奉阴违的把戏。步骘一看，知道不把这个家伙杀掉，以后这个地带就永远控制不了。于是也玩儿了一把阴谋诡计，把吴巨骗了过来。吴巨以为只有自己会玩儿脑力劳动，人家都玩儿不了。哪知，最后上了步骘的大当，一不小心就被一张开会的通知叫过去。结果，会议进行的第一项就是逮捕吴巨，会议进行的第二项就是砍死吴巨。

大家看到吴巨那样的人都被砍了脑袋，就都怕了起来。士燮还把自己的儿子送到孙权那里充当人质。

从此，岭南一带就正式归于东吴的版图。

第四章 马超也火了一把

曹操的失算

在刘备做向西川进军的前期准备工作、孙权西南部发展时，曹操也更加巩固了他在朝廷的地位。

曹操虽然在铜雀台上大声向全世界宣称，打死他也不做篡位的勾当，但他却不宣布他的儿子也不当皇帝。

于是，大家都知道，曹操自己不愿意背篡位的恶名，却让儿子去干这些事。然后还一点儿不脸红地说，他现在要当周文王，让他的儿子当周武王。

曹操又进行了一个政治体制改革，增设了一个职位：副丞相。这个职务跟后来的“副统帅”差不多。担任这个副丞相的人不是什么亲密战友，而是他的二儿子曹丕。

这时，距赤壁之战已经三年。曹操在这三年里，玩儿得也有点儿寂寞起来了，还是出去搞点儿事吧。

拿谁来玩儿呢？

孙权和刘备还在那里联合着，而且现在他们的力量比过去更雄厚，所以，还是不惹他们为好。

那就玩玩儿刘璋和张鲁这两个人吧。这两个人一个在汉中地区，一个在益州，全是在独立单干的一方老大。张鲁无法无天，谁的账也不买；刘璋在那里当他的土皇帝，本来是高举着大汉的旗帜，但现在却要跟刘备建立友好关系。刘备只靠半个荆州的力量，跟孙权一联手，就把他打得不剩渣，要是再得到汉中的力量，以后他们还有好日

子过吗？而且，刘璋一点儿头脑都没有，只要有一点儿力量，加上一点儿水平，谁都可以搞定他。

所以，曹操觉得现在还是先把张鲁和刘璋灭掉，占据长江上游，以后再放船东下，冲击刘备和孙权的难度就会大大降低。

建安十六年（211年）三月，曹操命令司隶校尉钟繇带兵去向张鲁叫板，然后又叫征西将军夏侯渊稍后从河东出发，准备跟大书法家将军钟繇会师，一起干掉张鲁。

高柔不同意曹操的做法，理由是：“钟繇原来是专门对付西部那几个反对派的。现在他的大军一有调动，韩遂、马超那几个家伙就会以为是要对付他们的。他们一怀疑，就会有动作。所以，还是先想办法把他们这些人摆平。这些反对派一被搞定，张鲁肯定吓得发抖，到时只给他写一封信，威胁他一下，他就会乖乖地举着白旗过来办理投降手续。”

曹操不听，说韩遂和马超这么多年都没有动静，他们还能有什么作为？何况韩遂已经那么老了，早就过了搞事的年龄段；马超的老爸马腾在咱这里做人质，生命都在咱的掌握之中，他的人品再无良，也不会不管他老爸的性命吧？

哪知，不是高柔太敏感了，而是西部地区那些人太敏感了。

本来，韩遂和马腾他们就不愿意做谁的手下。几十年来，一直在那里闹，被朝廷打得差不多了，就表示从此热爱和平，不再搞这些武装运动，可一旦有点儿积累，就又宣布起义，弄得朝廷一直很被动。后来，曹操叫钟繇去做西部的一把手，这才让他们的情绪稳定下来。可他们内心并不是真的要这么稳定下去。现在的稳定，完全是因为对钟繇存在畏惧心理。

当然，曹操以为马超他们不敢动，还是有他的理由的。因为现在马腾就在首都任职。说是任职，其实跟人质没有什么差别。

本来，马腾跟韩遂两人因为有造反的共同爱好，曾经结为异姓兄

弟，可后来因为手下的人出现了摩擦，两人就都不把兄弟之情放在第一位，而是都觉得自己的利益高于一切，于是从小矛盾闹到大冲突，最后从兄弟关系发展成仇人关系，从见面握手发展到一见就开打的程度。

钟繇和凉州刺史见他们打来打去，心里很爽，但在脸上还是挂着严肃的神态，去做他们的思想工作，教导他们一定要以和为贵，这样打来打去，不但打伤了感情，也打烂了形象。两人闹了一段，觉得闹下去还真的没有意思。于是宣布，仇恨暂告一段落。

曹操认为，让马腾继续留在那里，他还会继续搞事的，于是决定以中央的名义把马腾调到首都来。他派张既去见马腾，做马腾的思想工作，请马腾最好放下军权，到首都去当京官。马腾被张既这么一说，脑子也晕起来，当场答应把部队放下，然后赤裸着跑到首都。

可他清醒之后，就发现自己说错话了，首都可是曹操的天下，自己在这个地方，面积虽然不大，可自己说话最算话。到了那个地方，他这个西部来的男人还算什么人物？于是就不想过去了。

张既早就预料到马腾会后悔，所以就叫各地政府都打好标语，而且还规定，各地政府的一把手都到郊外举行欢送和欢迎仪式，一定要让马腾一路心情舒畅。搞得轰轰烈烈，弄得所有人都知道马腾要去当京官了。

如果马腾的脸皮再厚点儿，这个办法什么用都没有。可马腾的脸皮就是太薄，就是经受不了这些标语的冲击，觉得自己不去，太对不起人家的热情了。于是，马腾就一路隆重而来，终于到了首都。曹操立即任命他为卫尉，可他过得很窝囊。他在许昌上班，但家属却被调到邳城，过着人质的痛苦生活。他这才知道，自己这辈子想离开许昌已经完全没有可能了。人一做傻事，就只剩下后悔了。当然，曹操还让马腾的儿子马超当偏将军，继续带领马腾的部队。

于是，马超正式走上历史舞台。

曹操以为马超年纪不大，社会经历不多，不会做出什么事来，而且老爸又被控制，就是把钱给他，让他造反，他也不敢。

哪知，这个马超比他的老爸还要猛。他在老爸去首都自己当上老大之后，心里就天天盘算着如何搞点儿事，让人家知道西凉锦马超也是个好汉。不过，马超心里虽然全是要搞事的想法，但他知道，那个钟繇不是好惹的。于是，就只得在那里耐心地等待，看看形势的发展。

看到钟繇果然奉命去跟张鲁玩儿，这不是给他们创造机会是什么？

这确实是天大的机会。

当时，西部的单干群体除了马超和韩遂外，还有一批新兴的捣乱分子：侯选、程银、杨秋、李堪、张横、梁兴、成宜、马玩等总共有十支武装，军队人口数量达十万人，也算浩浩荡荡。这些人看到长期没有动静、只在长安练书法、开书法讲座、到处为人家题字的钟繇突然调动军队，压在心底多年的疑心又泛滥起来，以为钟繇想到战场上找感觉来了，于是都动员起来，然后联合起来，到潼关据守。

曹操这才知道问题真的很严重，立即命令曹仁死守营寨，不得出去跟敌人进行接触。然后让曹丕当后方留守，主持后方全面工作，当然，还让程昱当助手，处理日常事务。

曹操差点儿没命

建安十六年（211年）七月，曹操带着大军去跟马超对垒。

当时，很多人都知道关西的部队很勇猛，而且他们的部队都使用长矛，强攻起来谁也挡不住，所以都劝曹操要认真对待，要选精兵当前锋。

可曹操却乐观得很，他说：“现在战场的主动权全掌握在我的手

里，想打想不打全由我决定。他们的长矛再多也没有用。”

八月，曹操大军来到潼关，与马超他们面对面。

曹操知道马超的武力指数很高，部队的战斗力很强悍，因此他只有跟马超玩儿阴谋了。

他亲自与马超对着干，天天在那里大喊大叫，要跟马超大打一场，其实却是光喊不练，而是制造紧张的战争氛围，吸引马超的注意力，给马超造成心理压力，然后派徐晃和朱灵带着四千人渡过蒲阪渡口，在黄河西岸扎下营寨。

马超很快就察觉了曹操的这个意图，就开了个会，建议：“我们应该在渭北一带去跟曹操对着干，不要让他们的部队进入渭南。只要我们在那里顶住他们，不过二十天，徐晃部队的口粮就会断绝。他们再不走，就只有饿死或者等我们去收拾了。”这个办法确实是个正确的办法。

可韩遂却不同意，这家伙到现在仍然没有一点儿长进，从不对双方的力量进行全面的评估，总以为他们现在是占着优势，说：“我们就是让他们过河来，让他们困在河中，可以把他们打得更快啊。”

其他人的认识也跟韩遂处于同一个水平，觉得韩遂这话太对了，就让他们来送死吧，咱免得花工夫渡河。马超的这个计划就这样被否定了，一个可以把曹操打得大败的机会就这样消失。

后来，曹操知道这个会议的内容后，也有点儿后怕起来：“马超要是不死，咱们这帮人就只有死了。”他的原话是：“马儿不死，吾无葬地也。”他下定决心要不惜一切代价把马超搞定，绝对不跟马超有什么妥协了。

次月，也就是闰八月，曹操带着大军渡河。曹操确实是个胆子很大的人，他叫大军渡过之后，自己带着一百多个警卫人员完成断后任务。

马超知道后，带着一万人前来进攻。

当时，马超的士气很高，一边进攻一边放箭，万箭直射曹营。

而曹操只是咬着牙坐在胡床上，一动不动。他虽然是个诗人政治家，但更是个诗人军事家，打过的仗比他写过的诗还要多，知道此时他要是表现出一点儿慌乱来，士兵们马上就会乱了阵脚，他的生命也就到今天为止了。所以，别人可以动，但他不能动。

许褚带着他上船，可船工却被马超部队的箭射中，死了。许褚只得一手举着马鞍为曹操挡箭，一手划船。

当马超的部队再次杀上来的时候，丁斐看到曹操的危险越来越大。他的脑子也很好用，知道要是不设法让马超的军队停止进攻的脚步，许褚就是再强悍多少倍，也保护不了曹操。丁斐这时正掌管着曹军的牛马，急忙把那一大队牛马放出来。

马超部队那个乌合之众的特点立即露出原形。他们一看到牛马，便立刻丢下战斗工作，把精力全部投入到抢马抢牛活动之中。于是，他们捡到很多牛马，而曹操逃得了性命。曹操不但有水平，也有运气。如果他没有几个好兄弟，没有几个出色的警卫人员，他死的次数已经很多了。每次到该死的时候，他偏偏不死，硬是为历史活了下来。

曹操大军再从蒲阪渡过西河，沿河修建通道，继续向南推进。马超他们这时已有点儿挡不住的感觉，便退守渭口。

曹操这时更玩儿他的智商，到处布置疑兵，让马超他们天天睁着眼睛，把注意力全放在疑兵那里，毫无保留地接受曹操的忽悠。曹操看到马超彻底被自己蒙住，便用船装载士兵进入渭水，修造浮桥。到夜里的时候，又分兵到渭水南岸修筑工事。

马超立即知道了这个消息。他当然不能容忍曹操在那个地方修建工事，便连夜带兵过去，要把修营的曹军痛打一顿。这个想法没有错，可错就错在，他居然没有想到，曹操在派出工事工程队时，就已

经预料到，这么个大动静，马超肯定会知道，马超知道了肯定就会前来骚扰，因此早已事先在半路上布置了埋伏。马超带着部队只拼命向工地狂奔而来，哪知道，工地还没有看到，却已经进入人家的埋伏圈。

就是大白天中了传说中的埋伏，都会被打得满地找牙，更何况是在半夜？

马超军当场被打得大败，只得又退回原地，不敢再有什么动作。

其实，这几场战斗，马超还是抓住了机会的，只是由于脑子复杂程度不太够，最后都被曹操胜出——如果是周瑜得到这样的机会，曹操可就彻底玩儿完了。

马超连吃了几个败仗之后，作了一次总结，觉得跟曹操作对还真的没有什么便宜可占，于是就想叫停这场战争。派人去跟曹操说，他们把黄河以西那块土地割给曹操，然后他们就别打了。

可曹操却不答应。曹操玩儿了这么多年，知道西部地区这些地方武装，虽然危害不大，但麻烦不小。现在既然出兵了，那就必须把他们往死里打，彻底把这个隐患搞定。

到了九月，曹操在渭南的工事和军营顺利完工，于是带着大军全面渡过渭水，向马超压来。

马超看到曹军压过来，就上前挑战——既然不同意和平解决，那咱就打吧。

可曹操不打。马超再挑战，曹操仍然不打。马超多次挑战，曹操多次不打。

马超很生气，觉得这个曹操实在太讨厌了。

曹操当然是来搞定他的。这个曹操明白，马超最后也明白。

马超多次去叫战，多次无效之后，心里又来了恐惧，又多次派人

去跟曹操讲和，讲和的条件越来越宽松。最后到要求送儿子去做人质的程度。

现在曹操是不相信人质的。马腾全家不是在那里做人质吗？可马超在乎这个老爸的生命吗？既然他可以不把老爸的生命当回事儿，还在乎他的儿子吗？

曹操又想一口回绝，可贾诩认为不可。

曹操问为什么。

贾诩很阴险地笑了笑说：“可以假装同意一下嘛。”

曹操说：“假装同意跟不同意又有什么区别？反正这个事都得需要用武力解决。武力解决可是真刀真枪地干，一点儿假装的成分也没有。”

贾诩说：“可以使用离间计，让他们先内部消耗一下，我们再开打，成本会降低很多的。”

曹操一听，马上说，就这么干。

这个离间计很特别

曹操立即着手去开展这个离间工作，而且这个工作还是他亲自去执行的。他跟韩遂原来还是好朋友，年轻时曾多次在一起吃喝，这些年来虽然打来打去，是政治上的敌人，但现在既然讲和了，曹操就请韩遂过来，说咱好好聊聊。

韩遂当然过来了。

马超也跟着来了。

曹操说，为了表明我们的见面绝对没有暗箱操作的项目，我们就在野外公开透明地聊天，让大家见证我们的谈话内容。

于是，两人就骑着马在野外聊天，而且连马也不下。根据历史的记载，他们还真的只聊以前血气方刚的事情。这些话题全是轻松的话题，因此，聊不到几句，两人又狂笑一次。

韩遂当然不知道这是曹操早已编好的节目，目的就是让他越来越轻松，让他的笑声越来越爽朗。

双边的士兵后来也过来围观。当然，他们是想过来看看对方的老大。

曹操看到围观的人越来越多，弄得“前后重沓”，心里很爽，就大声对他们说：“你们不是要看看曹操吗？现在你们看到了吧？”然后宣布这次老朋友旷野会面圆满结束。

当时，马超虽然也在现场，但因为人家说是要讲青年时期的故事，不好让他们听到，所以，马超只是在很远的地方看着曹操的表演。马超也是三国时期有名的猛男之一——当然，并没有像《三国演义》里那么猛，但确实是肌肉发达，属于力量型的男人。他看到曹操离他那么近，就想冲上前去，把曹操一把抓起来——只要抓住了曹操，以后什么问题都解决了。

哪知，他的这个念头才形成，就看到了另一个人。

这个人就是许褚。许褚虽然头脑不发达，智商不怎么高，但他永远知道他是曹操的保镖，心里什么也不想，只想着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这家伙的职业敏感性很强，一看到马超那个脸色，立即知道马超要动机不纯了，就睁着那双大环眼死盯着马超。

马超一看，就知道这个许褚太猛了，他硬冲上前去肯定过不了许褚这关——即使他可以跟许褚拼个没有输赢，但曹操早就跑得没有踪影了。于是，只好让这个念头在心里自然消失。然后就站在那里很无聊又疑心重重地看着曹操和韩遂说说笑笑。他想听他们谈笑的内容，可就是听不清——曹操要的就是这个效果。否则，这个聊天就真的太无聊了。曹操有时间做无聊的事吗？

结束聊天后，各自回营。

马超去问韩遂：“韩叔叔啊，你们刚才都聊了些什么？”

韩叔叔很老实地说：“就聊一点儿过去的事。”

“曹操没问别的事？”

“没有问啊。”

曹操确实也没有问。

韩遂虽然说的是百分之百的实话，可马超以及那些同伙都百分之百地对韩遂的话持怀疑态度。

曹操还没有完，又给韩遂写信，说，老韩啊，咱们这么多年没见面了，今天终于又见面了。除了年纪老了点儿，你一点儿没有变啊，性格还是那个性格，笑声还是那个笑声。整封信全是这些无聊的话。不过，曹操却在信中涂改了很多地方，让人看上去，是韩遂看过之后才涂改的。

马超他们现在对韩遂正处在高度的怀疑时期，因此对曹操的来信，肯定要想办法看一看，看曹操到底写了些什么。韩遂也知道，马超他们现在对他很怀疑，其实他很无辜，而且他见那封信上写的确实一点儿敏感的词也没有，所以就让马超他们看看。

马超他们并没有像韩遂那样，只看那些无聊话，他们把注意力都投入到那些涂涂抹抹之处。为什么这个地方涂了这么多？这个地方又涂这么多？不是说曹操是有名的诗人吗？是建安七子的领袖人物吗？一个历史上有名的大作家、大诗人，写信能错这么多地方吗？肯定不是曹操搞的，而是韩遂搞的。韩遂为什么要涂？那些话肯定是见不得人的。

于是，不管韩遂怎么解释，马超他们就是不信。最后，韩遂也生气来，你们不信是你们的事，我也不要你们相信。

裂痕出现了。

曹操也知道裂痕已经出现，于是向马超大声宣布：“你不是多次要跟我拼命吗？现在开打吧。”

马超当然得开打了。曹操仍然在玩儿他的诡计，先派一支常规部队跟马超在那里死磕，拼命抵抗马超的冲锋。双方打了很长时间，曹操这才把最猛的部队放过来，向马超夹击。

马超的部队虽然英勇无敌，但拼命打了大半天，早已累得四肢发软，这时敌人更加精锐的部队又冲杀上来，这哪能挡得住？而韩遂只是在旁边当观众，一点儿也没有上来支援的意思。

马超最后抵挡不住，被曹操一阵大规模地夹击，“大破之”。曹操打败马超之后，顺便也开展了对老朋友的打击工作。韩遂也被打了个败仗。韩遂这才知道，那些无聊的说笑、那几封毫无内容的信，对他来说是无聊得要命，可对曹操来说，全是害人的阴谋诡计。但现在才觉悟，还有什么用？他们只得跟在马超的屁股后面，跑到凉州那里。他们的好搭档成宜、李堪等几个都在这场战斗中光荣牺牲。那个杨秋也跑到安定。

曹操大获全胜，基本解决了西部问题。

事后，大家问曹操：“主公，刚开始时，敌人的主力部队都在潼关，渭水以北的地区都属于空虚地带，没有多少敌人的部队在把守。你不从河东进攻冯翊，反而带着大军来到潼关，什么事也没有干，无所事事了好多天才渡河。这是为什么啊？”

曹操说：“这个道理说起来真的很简单。当时他们集中部队守潼关，如果我们进入河东，他们肯定就会分兵守住各个渡口。他们守了渡口，我们还能过去吗？所以，我故意带大家都到潼关住下来，好像很无聊，其实是在忽悠敌人。他们看到我们的大部队都在那里，就更加集中兵力在潼关了。这样，河西就基本没有敌人了。于是，徐晃他们就一点儿不费力地拿下了河西。后来，我们渡过黄河，敌人再也不

能跟我们争夺河西，就是因为徐晃他们早已经在那里站住了脚跟。再后来，我们不断地向南修路，一是为了安全，二是也让敌人示弱。再后来，我们坚守不战，是为了培养敌人的自满骄傲情绪。他们一自满、一骄傲，就以为咱的战斗力很弱很小，因此连个工事营垒之类也懒得修筑。而我们却能躲在营垒里好好休息。再后来是他们请求和解，我又假装同意。于是，他们最后的警惕也几乎归零了。于是，我们突然展开攻击。他们想不崩溃都难了。”

又问：“为什么关中那些叛乱分子多一部开到，你又笑一次？敌人可是越来越多啊。”

曹操答：“关中地区太远了。如果他们只是在那里守住险要，努力搞割据分裂活动，咱们要消灭他们，还真要花很多工夫，估计没有一两年是搞不定的。现在他们全都自己跑来。别看他们的人挺多，可因为他们谁也不服谁，虽然有十支部队，可却没有一个带头人，个个都是决策人员。你想想，这仗能打下去吗？所以，这样的敌人再多，也没有什么可怕的。正好一把将他们消灭在这个地方呢。他们自己送过来，咱可降低了很多成本啊。我可不笑吗？”

十月，曹操向安定进攻。

杨秋看到马超都不是曹操的对手，知道自己更不能跟曹操对着干。因此，在曹操包围安定时，他就主动举着白旗过来，说投降了。

曹操同意，让杨秋官复原职。现在曹操只是不同意马超投降，别的人他还是放过一马的。因为马超太强悍，他比韩遂和马腾猛多了，也比这两个造反资深人士更勇于造反，更不计后果。而且他手下的部队也太强悍了。据说当时马超手下的士兵都是使用标枪的骑兵。这样的骑兵，确实不是中国特色的骑兵，而是与罗马帝国的部队有共同之处。

标枪兵之谜

后来的很多史学家都认为，马超部队的战术就是从罗马骑兵那里学来的。他手下的部队有很多人都有罗马人的血统。史书曾有“超军中多高鼻深目者”这样的记载。高鼻深目的人可不是咱炎黄子孙的五官特征，那是典型的欧洲人相貌。因此，可以说，马超部队里有很多欧洲人。为什么欧洲人喜欢用标枪而我们中国人喜欢用箭？因为欧洲人肌肉比我们发达，臂力比我们强悍——投标枪是要用力气的。

为什么马超的部队里有那么多欧洲人呢？

据说，这些外国人确实来源于罗马。

这话还得从著名的斯巴达克说起。大家都知道斯巴达克斯起义的事吧？斯巴达克斯起义的规模很庞大，但结局很悲惨。这个罗马史上最牛的猛人之一，是被克拉苏打败，在台斯拉河畔战斗到最后一刻的。克拉苏当时是西西里总督，当时罗马权力场上的三大巨头之一，与另外两大巨头恺撒和庞培并称前三雄。他是著名的贪官之一，财产多得要命，而且阴谋诡计也多得要命，那颗脑袋特别发达。他早就预料到罗马的官场会来一次你死我活的大洗牌。但他并没有提前参与到这个大洗牌的活动中，而是在旁边睁大眼睛看着形势的发展，把自己定位为渔翁的角色。在恺撒和庞培你争我夺的时候，他却说你们做什么，我一点儿没有看见。他带着他的部队向东方发展。他那时的想法是，让那两个人先打，他自己却趁这个时间打败东方的蛮族，获得人气，还获得财产，更获得兵源。

等他这么多个“获得”成功之后，他的势力也就更大更强悍了，而且那两个人也已经斗到残废不能自理的地步了。他那时再出手，要搞定这两个残废巨头，那是小意思啦。

克拉苏确实很老奸巨猾，可他只考虑到恺撒和庞培很容易欺负，只想着波斯王金库里有数不清的金银财宝，只想着两百年前的亚历山大曾经把疯狂的波斯人打得全面崩盘过，只想着现在的波斯王朝腐败透顶，综合国力早已经跌破历史最低点，是最宜于欺负的时期。但却没有想到，现在的中亚游牧民族的骑兵战斗力太强悍了。

克拉苏带的部队是罗马最强悍的步兵。他曾带着这支部队把无敌的斯巴达克斯的部队彻底打败，最后把斯巴达克斯的头也砍了下来，把六千个俘虏一个个钉在大路边的十字架上，从罗马一直钉到卡普亚欧大陆，狠狠地晒了一把他的战绩，也狠狠地展览了一把他的残忍，让全世界的人知道，他是全地球最强大的牛人，他带的部队是全世界最牛的部队。

可克拉苏没有想到，他那支步兵确实很牛，但那个牛气也只能在罗马大地上疯狂，不宜到中亚这个大草原来摆谱。大草原那时是骑兵的天下。

骑兵的特点是动作快，你追起他来永远追不上，他要是追起你来，你怎么跑也跑不掉。而且克拉苏部队又是重步兵型的，身上的甲冑、武器都很笨重，虽然武器很能杀人，但缺乏灵活性，除了能消耗自己的力气外，作用实在不太大。于是在帕提亚大战中，反被人家杀得大败，最后那颗脑袋也给人家当战利品了。他所带来的七个军团也宣布完蛋。

当然，还是有几个军团突围出去的。

第二、三军团后来跑回他们罗马祖国的怀抱，而第一军团被敌人割断了后路，又不能向敌人投降，就只有继续向东方前进。这支回不去的部队的带头人是克拉苏的儿子浦克琉。他们流浪一段时间之后，进入匈奴的势力范围。匈奴人看到他们很会打仗，就让他们成为匈奴的雇佣军，专门靠打仗这个职业来维持生活。

当时匈奴人的主要业务就是跟汉朝过不去，不断地给汉朝制造麻烦，制造冲突，然后通过这些麻烦，抢到汉朝的美女和很多劳动果实。

可是汉朝也不是那么好欺负的。匈奴除了骑兵厉害之外，综合国力跟汉朝相比，其比例跟星星和太阳没有什么两样。汉朝被匈奴惹得生气起来，就派出部队把匈奴狠狠地打了一顿。匈奴军全面崩溃，那支欧洲来的罗马军队当然也跟着吃败仗。

这支军队很快就知道，当匈奴人的打工仔，是一点儿出息也没有的。而且，他们是来自大陆民族，已经进入农耕时代，对游牧民族的生活习俗一点儿都不习惯。那句“风吹草低见牛羊”的诗，读起来感觉很好，但你天天在大草原上，过着马背上的生活，在风雨里天天飙马，感觉一点儿也不好玩儿。于是，他们在打仗的时候，便有意跟匈奴军拉开距离。等匈奴人崩溃到满世界乱跑得连方向感也没有的时候，他们就趁机脱离队伍，做好跳槽的前期工作。

他们清楚地知道，匈奴人虽然长得很剽悍，很能制造麻烦，不怕跟汉朝搞流血冲突，但他们的实力也太有限了，而且他们的理想一点儿不远大，一点儿大气也表现不出来。

他们离开匈奴之后，就派人到汉朝设置在西部的最高行政长官西域都护那里，请求都护大人让他们留在那里，并且当他们的保护伞。

汉朝的大官们还从来没有看到这么一些人，就同意了他们的请求。后来，东汉政府还特别批准他们在那里筑城驻扎，为东汉王朝守卫边关。于是，这支部队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支老外边防军。

他们修建的那个城叫“犁轩”，据说就是“罗马人”的音译。

而这个地区，正是马超势力的中心地带。因此，马超部队里肯定会有很多那支罗马军人的后代，于是“超军中多高鼻深目者”就一点儿不奇怪了。而那些人更适合使用标枪，于是马超的士兵就成了标枪兵。

曹操第一次与马超兵相遇的时候，一时还适应不了这些标枪部队的打法，被打了个大败。但由于他们平时只练标枪，不怎么重视弓箭，所以，他们射击的水平很菜。那次曹操在许褚的保护下渡江，如果马超他们的箭法好，许褚的马鞍恐怕再大十倍也不能保住曹操的安全。当然，如果曹操他们离马超的距离再近一点儿，估计许褚那身坚硬的皮肉也挡不住那些呼啸而来的标枪。

马超那时能以自己一点儿不雄厚的力量，把曹操打得很被动，吸

引了大家的眼球，主要是因为他有这么一支独特的军队。他投奔刘备之后，一代猛男便不再有什么表现，原因可能很多。大部分人认为，刘备因为他是外来人士，所以不想让他掌权，不想让他的力量壮大。但我认为，主要是马超的部队更适合在平地上与人家硬碰硬。而益州地区都是大石山区，根本不适合马超的表演。于是，我们的马超虽然当了刘备集团最高级别的公务员，却跟一个退休老干部没有什么两样。

马超后来的不得志，使得欧洲军事文化与中国军事文化的第一次交流彻底中断。后来，罗马来的这支人马，也在两千年的演化中变成了彻底的中国人。

至于那个带着浓厚罗马色彩的犁轩城，也在2世纪左右成为废城。

马超的欧化战术对中国的影响到此结束，但当时西部对中国军事化进程的影响却相当大。因为，当时骑兵在中国已经兴盛起来。董卓的军事能力虽然不怎么牛，常常以打败仗来结束战斗，但他带的部队以及他训练部队的技术对当时中国军队还是有影响的。

董卓跟马超一样，虽然都是西部人士。但马超是从世袭贵族变成造反人士的，而董卓却是从草根成长为政府军里的将领，出身和后来的发展正好对调。所以，马超带的是民间武装力量，其训练部队的方法也取材于民间。董卓是政府军的军官，他的训练方法肯定是按政府军传统的那一套，属于典型的学院派。再加上，董卓部队靠近原匈奴地盘起家，因此他的部队又受匈奴骑兵的影响，很注重骑兵的速度和机动性。后来的魏晋野战军基本就是抄袭了他的这套方法。

曹操把马超和韩遂他们狠狠地打了一把之后，估计他们在短时间内是恢复不了的。他当然比谁都想彻底把这几个麻烦人士搞定，来个治标治本。但他知道，他要是再在这个地方不清不白地停留下去，其他地方的麻烦事就来了。孙权和刘备这两个家伙可不是吃白饭的。他们要是知道他在这边陷于西部战争，就会马上向他的中原进攻。那个麻烦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的。

于是，他在估计马超和韩遂于短时间内不会有能力再搞事时，立即宣布撤军，只让夏侯渊留守长安，让那个曾经把马腾忽悠得好苦的张既为京兆尹，负责这一带的政务工作，把那些因战争而到处乱跑的流民安置起来，然后恢复生活。民心倒是赚了不少。

后院还真的起了火

到了第二年的正月，曹操回到邺城。他现在年纪越来越大，也越来越看献帝不顺眼了，觉得自己辛辛苦苦的这里拼命、那里死磕，头上那颗脑袋多次处于极度危险时期，这个皇帝却在后方什么事也干不了——当然，要是刘协干事，他更不高兴了——自己每天来上班，还得向他行礼，太不像话了。于是，他立即要求献帝给他个待遇：赞拜不名，入朝不趋，剑履上殿，如萧何故事。这个待遇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早上上朝时，司仪人员只唱曹操的官衔，不能叫曹操的名字；允许他在朝见皇帝时，不用走那个小碎步还要做急走的样子前进，而且还可以穿着鞋带着佩剑威风凛凛地进场。这个待遇跟以前萧何一样。

曹操对后方的担心其实是很有根据的。

在他带兵征西时，河田就发生了一起很大的群体事件。几个小民看到曹操带着大军去跟马超拼死拼活，以为机会就要来了，觉得自己也可以起来搞个事了。于是，就到处做动员，硬是组织了幽州和冀州的很多不明真相的群众跟他们喊打喊杀，要趁机推翻曹家的反动统治。

曹丕一看，你们这不是太不给老子面子了吗？现在老爸刚一走，你们就扯起造反的伟大旗帜来，这不是欺负我不会打仗是什么？那老子就打给你们看一看。当然，他也想打给他的老爸看看。

这时，他和他的弟弟曹植早就开始了夺嫡的明战与暗战。如果能立点儿战功，会打几个胜仗，自己的前途可就更加看好了。于是，他决定亲自过去跟那几个小民大干一场。他不相信，他摆不平那几个小

民。

功曹常林对他说：“你不要太激动了。现在河北的这个形势，只是那几个小民在捣蛋一下，绝对成不了什么气候。现在咱们的大军还在远方，你负责后方的留守大任，你要是再出去，那几个牛人打进来，咱们怎么办？而且只是几个小民组织的一群不明真相的人组织在玩儿，你就是取得了胜利，也算不得什么伟大胜利啊。如果你不幸被人家打败了，后果就不是一般的严重了，还是派个手下去吧。”

曹丕一听，这才认识到，自己真的不能激动，于是就很冷静地派贾言过去，收拾了那帮群体事件人员。

贾言很快就把田银、苏伯为挑头人的群体事件搞定了。最后剩下的那一千多人知道自己再搞下去只有死路一条，便表示坚决投降，不再搞造反动作了。

曹丕开了个会，讨论一下，是接受他们的投降，还是把他们全部打死。

大家都说：“曹丞相曾经有个政策，凡是被包围之后再投降的，一律砍头。还是按照丞相的既定政策办事吧。”这些人肯定都参加过曹操的几次屠城行动。

程昱却反对：“以前丞相确实有这个政策，而且执行得非常坚决。可那是在战乱年代所采取的一种临时应变的策略，起到很大的威慑作用。现在北方基本属于和平年代了。和平年代是不能随便屠杀的。如果真要屠杀，也要向丞相请示一下。”

那些人好久没有人杀了，觉得要是这么过下去，这个生活一点儿不刺激，便说：“这种军事问题，可以专断一把啊，不用请示了。”

程昱仍然反对：“你们对专断的理解有点儿不全面啊。专断是指紧急情况突然发生时必须很快做出决定。现在这一千多不明真相的群众都控制在贾言那里，想什么时候解决就什么时候解决，想用什么办法解决就可以用什么办法解决。所以，还是小心一点儿为好。”

曹丕对程昱说：“我同意你的意见。”这是曹丕第一次主持工作做出决定的事，如果他不听程昱的话，估计曹操对他就会产生负面的看法，对他的前途肯定会有极大的影响。曹操虽然曾经在愤怒时不计后果地屠城，但他到底是个大政治家，知道要夺得这个天下，虽然要靠个人的水平，但更需要民心。要是民心不偏向你，你的水平再高，最后也会从胜利走向失败。他在选接班人时，肯定不会选择一个有屠杀不明真相群众爱好的儿子。

果然，在曹丕派人过去向曹操请示时，他连想都不想，直接提笔就写上“赦免”二字。如果他这时在北方再搞一次大屠杀，北方人能服他吗？现在北方是他的大后方，所有军用物资都靠这个大后方提供。要是大后方乱了套，后果严重到什么地步，谁都能想象得到。

曹操对曹丕的这次决断很欣赏，他回来后，还对这事的前因后果进行了一次全面深入的调查，知道是程昱力主曹丕这么做的，便当场表扬了程昱。

从这件事上可以看出，曹操对曹丕这次的工作是很重视的，绝对已经列于他考察曹丕的范围之内。只是后来的史学家们忽略了这件事，只把那几个曹丕与曹植暗战的事列举出来，觉得很刺激。可曹操既然决定在这两个儿子中间确定一个接班人，就一定会对他们进行全方位的考核，更看重的将是他们的政治能力，而不仅仅是那些很浅薄的表现。

可以说，曹丕在这次工作中，是得了很高的分。如果这次曹丕按照激动的心情去处理这些事，估计下一次的邺城留守就不是他了。邺城留守这个位子一丢，他就再也没有表演的机会了。连表演的机会都没有，还有竞争力吗？

第五章 曹操向上，刘备向西

吕蒙的故事

曹操回到邺城之后，首先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马腾抓起来。

他一笔就可以赦免河北一千多个不明真相的造反群众，但他绝对不会放过马腾。

其实马腾才是真正不明真相的人。

他本来听从曹操的忽悠，跟张既到许都来当那个对他来说没有一点儿意义的卫尉。说是当卫尉，其实是当人质，而且他那个卫尉公章还没有拿好，曹操就把他的所有家属都迁到邺城，以此来控制他。

曹操虽然把许昌当成首都，但他认为最安全的地方还是邺城。那是他起步的地方。他虽然在战场上很果断，其实疑心超级严重。他在统一北方后，就把所有带兵将领的家属都送到邺城来，说是这个地方离前线远，安全。但大家都可以想得到，他这是怕将领在前线叛变，所以先把你的家属好好看住。他甚至把所有宗族的人士都放在邺城。

马腾看到自己一来就享受这个待遇，就知道自己来许昌真是来错了，自己当这个卫尉还真当错了，所以就一直很老实地在许昌，什么事也不干。虽然《三国演义》里说他是跟刘备他们密谋要搞定曹操，最后保密工作做得不严谨，被曹操抓了起来，一刀砍死，然后马超就义愤填膺，宣布与曹操不共戴天，起兵杀上许昌来。其实，除了马超起兵这件事是真的外，其他情节全是胡编的。因为，事实是，马超搞事在先，曹操杀马腾在后——虽然马腾被杀是有点儿冤枉，他一点儿不知道他的那个儿子会不顾他的性命，硬要起兵跟曹操作对。

曹操可不管马腾冤不冤，他不光杀了马腾，连马腾那些住在邺城

里的所有亲戚都全部处死。

过了几天，马超又跑到蓝田一带闹事。一看马超就不是一个大气的人，才几个月，手下就那几个兵便又嚣张起来。

这一次，根本不用曹操出手。

那个后来曹营中死得最丢脸的夏侯渊直接跑过去，一点儿力气也没花就“击平之”。从此马超就结束了嚣张的生涯。

马超不能嚣张了，但曹操却又嚣张起来。他觉得西部没有问题了，北方又被他的儿子曹丕搞得歌舞升平，内部环境一片大好，现在这个天下谁也不是自己的对手了，应该又到教训一下孙权的时候了。要是再让孙权这么发展下去，后果实在很不乐观。

这时，孙权已经决定把他的首府定在建业。当然，以前这个地方不叫建业，而是叫“秣陵”。以前，张纮来到秣陵时，认为这个地方不但地形险要，而且风水很好，就建议孙权把这个地方当首府。后来，刘备经过这个地方时，也觉得这个地方真是个好地方，也劝他的这个内兄搬到这里来，这里真的是虎踞龙盘气象新。

孙权一听，既然你们都说好，那就定好了。于是就修建了那座后来有名的石头城，当作他的首府，改名建业。这个建业是不是含有“建国大业”的意思，大家就自己去想了。

曹操肯定是这么解读的，一看到这两个字，就生起气来了。他虽然在赤壁吃了个史无前例的败仗，但他认为，那是周瑜的力量。他可以打不过周瑜，但现在周瑜已经死了，他还怕谁？连马超都被他的部队打得不剩渣儿，还怕你这个没有了周瑜的孙权？

于是，曹操又决定启动南征孙权的程序。

吕蒙知道曹操要东征，就劝孙权在濡须口的两岸建立营寨。这个吕蒙此前的表现不怎么出色。他历来是后辈刻苦学习的好榜样。他小的时候并不用功读书，还是个青涩少年时，就跑到他的姐夫邓当那里

混。当时邓当在孙策手下，主要负责对付山越，经常跟山越打仗。

吕蒙这个人从小就对打仗产生兴趣，因此经常偷偷地混在姐夫的部队里去参加战斗。这种事肯定会被邓当发现。那时，吕蒙十六岁。十六岁就到战场上乱跑，那个危险是不用说的。邓当很生气，大骂他不要上来送死。

可吕蒙不听，继续上战场。

邓当没有办法，就到岳母那里告状，说吕蒙太不听话了，现在就偷偷去打仗。打仗可不是玩儿啊。我已经多次警告过他，可他不听。他要是在战场上被人打死，不要怪我没有提醒啊。

吕妈妈当然更加生气，把吕蒙叫来，狠狠地处罚他，叫他以后连战场的边也不能近。

可吕蒙仍然不听，大声跟他妈争论起来，最后居然还搬出那套“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的理论，说现在天下大乱，你不勇敢一点儿，哪能建功立业呢？弄得他老妈也没有办法，就“哀而舍之”。

那时邓当手下有一个人，看到吕蒙居然也来杀敌，就笑他：“你上战场，跟把肉送到老虎的嘴边有什么区别？把肉送到老虎的嘴边，老虎一点儿不感谢你啊。”

吕蒙一听，马上就愤怒起来，当场举起手中刀，直接就把那家伙砍了。

吕蒙下手时，虽然不计后果，但他下手后就知道后果很严重，立即选择了逃跑。他逃到一个老乡的家中，躲了一段时间，觉得就这么躲着，实在太窝囊了，去找校尉袁雄，叫袁雄带他去自首。

吕蒙那时年纪虽然小，但却精得要命，知道袁雄会救他一命。果然，袁雄努力为他求情，说他年纪还小，什么也不懂，以为杀人不犯法，也怪那家伙硬去惹吕蒙。所以，应该给他一个重新做人的机会。袁雄这话是一点儿不靠谱的，但有关部门硬觉得他说得很有道理，就

真的放过吕蒙这一次了。

袁雄还没有完，又把他带到孙策面前，说吕蒙很有培养前途。

孙策还很年轻时就出来混了，因此看到吕蒙很猛很年轻，觉得很投缘，就让吕蒙在自己的身边做事。不久，邓当死去，孙策就让吕蒙去接替邓当的职务，成了一名基层军官。可不久孙策就死了。

孙权成为东吴的带头人之后，就进行了一次军队体制的改革，把那些没有多少士兵、发挥不了多少作用的部队合并到其他部队里。吕蒙那时的手下没有几个兵，是被整合的对象。他知道，他的部队一旦被合并，以后他就难有出头的之日了。他一点儿不愿被别人整合过去。他到处去借东西来武装他的士兵，没日没夜地训练，等孙权过来验收时，看到他的部队虽然人数不多，但军容整齐，比正规军还像正规军，心里很爽，当场对他说，你这支部队的番号继续保留，并且还增加他士兵的数量。

吕蒙就这样得到孙权的看好，提拔得很快。不过，他真正让人服气的还是那次征伐黄祖之战。他和凌统带着两百敢死队员把黄祖堵在江中的艨艟战舰，打开了大军前进的道路。为搞定黄祖立下了头功。黄祖虽然算不上什么英雄人物，但因为孙坚的失误而砍下了孙坚的头，一直是东吴人的第一号仇敌。孙策曾多次要击溃黄祖，但都没有成功。到孙权时，才把黄祖那颗头砍下来。孙权很高兴，对吕蒙就更重视了。

吕蒙虽然是个职业军人，十几岁就在部队里混，但他的心胸却很宽广。当那个袭肃自动来投奔东吴时，周瑜决定把袭肃划归吕蒙指挥。可吕蒙却认为，这对自己以后工作不利，仍然要求让袭肃自己带着自己的部队，而且还增加其部的人数，让袭肃很高兴。从这点上看，吕蒙绝对不是一个只知冲杀的纯粹军人，在政治上也非常成熟。

另外，在周瑜与曹仁那次对峙中，周瑜听从了吕蒙的建议，带兵去救甘宁，把曹仁打得没脾气。这个建议，也让我们看到吕蒙的脑子很好用，也是一个玩儿阴谋的好手。

我想，后来孙权最终把吕蒙提拔到军队最高领导的位子上，是老早就有这个想法了。孙权很早就知道吕蒙是个有用的人才，但他军事能力很强，智商也很高，想法也独特，就是书读得太少，连字也签得那么难看，就对他说：“现在你的职务越来越大，管的事也越来越多，必须多读点儿书啊。”

当时，吕蒙仍然是典型的读书无用论的思想，听到孙权的话，一点儿不在乎，说：“现在天天打仗，哪有时间去读什么书？”

孙权说：“你这话很不对。我只是要求你多读点儿书，让眼界更加开阔一些，看问题看得更远一点儿。你说你忙，你忙得过我吗？我现在都坚持天天读书。”

吕蒙一听，那就读书吧。他居然也是个读书的料，一口气读下来，成绩非常可观。

他跟鲁肃向来是好朋友。不过，两人不同的是，他是纯军人出身，而鲁肃却是读书人出身。所以，鲁肃见他没有什么文化，很少把他当一回事，想让心情愉快的时候，就常常拿他开涮。

可后来，跟吕蒙一谈，突然发现吕蒙变成了学问家，不由得大惊，最后弄出那个“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的成语。当然，这是后话。

总之，这时孙权对吕蒙是非常看好的。因此，当他提出要在濡须修建营寨时，别人都反对，理由是：“我们打起仗来，可以冲上岸，杀完敌后，又跳到船里，继续喝酒吃饭睡觉，哪用得着浪费人力物力去修什么营寨？”但吕蒙仍然坚持：“你们说得好像很不错。可是如果敌人突然出现，后面又有骑兵冲上来，咱们的子弟兵连岸边还没到，就被人家屠杀了，还能跳到船里吃饭睡觉吗？”

孙权立刻同意了这个方案。于是就修建了濡须坞。

首席谋士之死

到了建安十七年（212年）十月，曹操果然带着大军南征。

曹操这时已经觉得自己太牛了，可又觉得自己人虽然牛，但级别和待遇还不牛，就开了个大会，讨论这个事。

那个董昭知道曹操的想法是什么，因此在大家还没有发言时，就先说：“我前段时间翻看了全部历史，发现没有哪位的成绩比得过我们的曹丞相。即使有我们曹丞相这样功劳的人，也不再当人家的手下了。现在曹丞相却仍然甘于当汉朝的高官，这是真正公而忘私的思想。我们得为曹丞相的地位考虑一下啊。”

曹操手下的人才虽然很多，人品好的也有不少，但拍马人员仍然是占主流部分，一听董昭的这个发言，立马知道跟着潮流集体拍马的时机来了，便都抢着发言：主公应当封国公，应该加九锡！

曹操听得脸上全是笑。

可不到几分钟，他就立即觉得不爽了。

他的不爽是因为荀彧的发言。

大家知道，现在他的首席谋士就是荀彧。荀彧智商很高，曾经给曹操贡献过很多非常有效的谋略，为曹操事业的发展做出过谁也比不上的贡献。他忠于曹操，但他更忠于大汉王朝。

他听到这些话，看到曹操就要拍板采纳之后，就站起来，说：“我们丞相起兵，为的是为了复兴大汉王朝，他的心里装的全是忠心，一点儿不为自己着想，哪能像大家所说的这样？”

于是，大家都无语。

曹操也无语。

曹操一无语，心里就偷偷地生气，就把那个九锡待遇的要求暂时放下，先把这个老家伙摆平再说。

当然，曹操不是别人。别人想摆平估计就找个借口，曹操不会这么蠢。他什么意见也不发表，而是在带着大军向濡须出发、高调宣布去讨伐孙权时，给献帝写了一封信。

信的内容就是请大汉王朝派荀彧代表皇帝来慰问军队。荀彧到军中后，曹操就让他留下来。本来把荀彧留下来跟曹操去打仗，也没有什么不对的。可曹操留下他后，虽然让他以侍中、光禄大夫的身份，持节参与丞相府的军事，可却不再安排他做什么事，也不让别人去跟他聊天。据说荀彧知道曹操对他已经很生气了，就想找个机会向曹操解释一下，可是曹操说没有时间。

于是荀彧就在那里很寂寞地生活着。

荀彧也跟历史上很多高智商的人士一样，到了这个时候，就知道曹操已经对他反感了，已经受不了他这个人了。于是，也走上了那些人的老路：病了起来。

曹操看到荀彧像他预想的那样病了，就把他留在寿春养病——其实是进一步冷落他。到了这个时候，荀彧知道，曹操无论如何也不会放过他了——他即使现在不死，曹操后面还会有很多害人的金点子来折磨他。他还能经得住曹操的折腾吗？与其让曹操天天折磨他，不如自己处理自己了事。于是，趁着身上还有点儿力气，找来一瓶毒药，喝下去，然后宣布死亡。对于荀彧之死，还有个说法：他在寿春养病的时候，曹操派人给他送来一盒食品。他打开一看，里面只有空气没有食品。他就知道曹操不想让他再吃下去了。于是，他就喝了毒药。

不过，我认为，这个说法的可信度很小。曹操虽然恨荀彧，但荀彧到底是他起事以来的首席谋臣，不但为他建立了大量的功劳，让他多次在危急情况下又活了过来，而且人品又超好，还给他推荐了大量的人才——郭嘉、钟繇、荀攸、司马懿等三国时期的名人。如果曹操用这个下三滥的办法搞死这么一个人，跟直接杀死他有什么区别？曹操才不会这样蠢。他只是慢慢地让荀彧知道，他现在已经很讨厌荀彧了，荀彧要是不死，就会活得很难看，让荀彧自己去死。荀彧死后，还传出一个小道消息。有几个从寿春逃出去的东吴兵，把荀彧死了的

事告诉孙权，并说，曹操想叫荀彧去杀掉伏皇后，但荀彧不干，于是曹操就杀了荀彧。孙权知道后，就给刘备写了一封信，把这件事跟刘备说了。刘备就大骂曹操：“老贼不死，祸乱未已。”

荀彧死的时候，五十岁。这个年纪还不算大，如果他不这样死去，还能继续活下去，以他当时的地位和水平，以后历史的很多细节可能还得改写。

后来人对荀彧有几种不同的评价。

一种评价是以司马光为代表的。

司马光认为，荀彧帮助曹操从零开始，把事业不断地做强做大，多次转弱为强、转危为安，建立的功业是曹营中谁也无法比得上的，如果曹操当了皇帝，他就是萧何。可他后来却为大汉王朝喝下了毒药。所以，他是好人。

另一种评价是以大诗人杜牧为代表的。杜牧认为，以前在兖州城下，要曹操向刘秀学习，后来官渡之战前，又叫他向刘邦学习。全是用帝王思想灌输给曹操的。可等到这些事情结束后，才觉得自己原来不忠于大汉，才反对曹操加九锡，算什么好人？

还有苏东坡的评价应该是最高的。他说荀彧的才能跟张良一样，但人品可以当圣人的得意门生。他的原话是：“其才似张子房而道似伯夷也。”

当然，这些都是后人的话。其实，荀彧死后，曹操对他的评价也不低——当然，曹操在他生前对他的评价更高：“吾之子房也。”你是我的张良啊。张良是什么人？是帝王之师啊。

至于他死后，曹操并没有直接对他下过评语，但我们可以从曹植写的祭文中看出：“如冰之清，如玉之洁，法而不威，和而不衰，百寮唏嘘，天子沾纓，机女投杼，农夫辍耕，轮结辙而不转，马悲鸣而倚衡。”

当然，你可以说，这是曹植写的，又不是曹操写的。可要是曹操不同意，曹植能发表这个祭文吗？曹操恨他，是怕他再干扰他的那个九锡待遇，内心还是很清楚荀彧的为人的。荀彧只是反对他加九锡，但并不当他的反对党，更不会组织起来，跟他斗争到底。

当然，不管曹操用了什么手段，不管他认为这些手段如何高明、如何隐蔽，但后来地球人都知道，是曹操害死荀彧的。这件事成为曹操永远的污点。当然，曹操并不在乎这个污点。屠城都敢做，别的还怕什么？

借箭的历史版本

总之，在荀彧死后，曹操一点儿表情也没有，他带着他的大军继续去向孙权叫板。

孙权虽然战斗经验比曹操少，而且力量也不比曹操强，但他一点儿不怕曹操。他一面写信给刘备，要求刘备继续跟他合作，与曹操对抗，一面带着七万部队与曹操直接面对面。

那时，曹操的部队号称四十万。当然，大家都已经知道，放下这个“号称”之后，那些数据就完全不靠谱了。

很多人看到双方这个架势，都以为这场战斗打下来，规模一定不比赤壁之战小——因为现在双方动员出来参战的人口数量要比赤壁大战多了很多。赤壁大战时，周瑜的部队才三万多人。

可事情的发展却让人大跌眼镜。

曹操大军隆重而来，什么话也不说，直接冲向孙权部署在长江西岸的营寨，一点儿力气也不费，就拿下了这个据点，而且还把都督孙阳当场抓获。

等到孙权带着大军前来对抗后，双方在那里又相持了一个月，搞得气氛很紧张，但却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孙权是很想发生一些事的。曹操在濡须“作油船，夜渡洲上”。孙权就派水军过来围攻，双方大战一场，结果曹操大败，孙权取得了俘虏曹军三千人、“其没溺者亦数千人”的伟大胜利。曹操立马知道，在水里打，还真玩儿不过孙权。于是，就高挂免战牌。孙权当然不会上岸，只是组织一个搦战专业队，天天在水里向曹操挑战。曹操这时是打死也不出战的。

最后，孙权觉得那帮搦战专业队太没有水平了，就亲自带队出来，从濡须口进入曹操的军营。曹操的那些将领都以为又是东吴的挑战人员，觉得这些挑战人员也太嚣张了，就请示曹操去教训他们一下。可曹操一看那个阵势，就知道是孙权来了，对大家说：“这是孙权想亲眼看看咱们的军容。”于是，叫大家都做好准备——虽然打不过人家，但面上还得做足威武之师给人家看看。

孙权在曹操的水军营中走了几里路，边走边检阅曹操的水军。曹操也认真地看着孙权的部队，看到东吴水军的船只武器都很整齐，看过去十分养眼，就说了那句著名的话：“生子当如孙仲谋。刘景升儿子若豚犬耳。”意思是说：生下的儿子应该像孙权这样才行啊，像刘表那几个儿子，跟猪狗没有什么差别。这话说得是很对，也为孙权在历史上打了个很醒目的广告。不过，我认为，曹操这话其实是仍然在为他赤壁之战的大败找个台阶下——不是我无能啊，实在是敌人太厉害了。跟以前他说到周瑜时发的那句感慨“孤不羞走”一样。

孙权参观过后，觉得一点儿表示也没有，就直接走人，会显得太没有素质，于是紧急写了一封信，让人送给曹操过目：“春水方生，公宜速去。”现在水正涨起来，对你大大地不利，你还是赶快逃跑吧。而且还用另一张纸写着：“足下不死，孤不得安。”

这信全是威胁的口气。

如果是别人，看完这信之后，肯定会当场愤怒起来，但曹操知道孙权说得一点儿不错。水正在涨，正是水兵作战的大好季节——以前在枯水季节都还被东吴打了个大败，现在更加不好动手了。

他看完之后，把那两张字条给大家欣赏，然后哈哈大笑：“孙权不欺孤。”

于是下令撤军。一场貌似大规模的战斗就这样结束了。

另外一个版本是：孙权驾着大船过来，深入曹军的水军阵地，参观曹操的水军。那天雾很大，曹操的部队看不清对方的情况，就向曹操报告。曹操也怕敌人趁雾攻击，就下令大家什么都不要管，只管向敌人的船射击。于是，曹操的大军就都向孙权的部队努力射箭。曹操这次射箭的人真多，只一会儿就把孙权那只船的船身都射满了，弄得船也有点儿不平衡起来。孙权就叫大家把船调转方向，让船的另一面也受箭，这才得以让船只保持平衡开回去。这就是草船借箭的原版。后来，罗贯中却把孙权的故事套到诸葛亮的身上。本来是孙权偶然的作为，最后变成了诸葛亮的妙计，成为诸葛亮故事中的经典例子。

孙权这次以船受箭，回来后也没有对箭进行验收，到底是借了曹操多少支箭。

这场大战很快就以这个方式收场，但曹操进一步享受那个待遇的事件却没有收场。

荀彧一死，再也没有人敢发表反对曹操加九锡的意见了——我甚至怀疑曹操征孙权，并不是想真的跟孙权拼个你死我活，而是用来对付荀彧，用来折磨一下荀彧而已。现在荀彧已死，便借口说长江水太大了，连孙权都说不宜打仗。于是，他又找到了退兵的理由。

他退兵回到首都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重启那个“加九锡”的程序。

到了这时，谁也不敢再发表什么不同意见了。一致表示，坚持拥护皇帝的决策，同意给曹操丞相加九锡。

于是，建安十八年（213年）五月，献帝下文：“以冀州十郡封曹操为魏公，以丞相领冀州牧如故。又加九锡：大辂、戎辂各一，玄牡二驷；衮冕之服，赤舄副焉；轩县之乐，六佾之舞；朱户以居；纳陛

以登；虎贲之士三百人；钺、钺各一；彤弓一，彤矢百，弓十，矢千；一卣，珪、瓚副焉。”

这个文件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封曹操为魏公，封地是冀州属下的十个郡。以丞相的名义兼冀州牧。然后加他九锡。九锡其实是赐给他九种待遇。这九种待遇就是：

御用大车和兵车各一辆，各配有四匹黑色雄马驾车；

龙袍、冠冕并配上红色的礼鞋；

诸侯享用的三面悬挂的乐器和三十六个人演出的方阵舞；

住宅的大门可以漆成红色；登堂的台阶可以修在檐下；

虎贲卫士三百人；

象征权威的兵器斧、钺各一柄；

朱红色的弓一把，朱红色的箭一百支，黑色的弓十把，黑色的箭一千支；

祭神用的美酒一罐，并配有玉圭和玉勺。

有了这些待遇之后，不光在权力上他是最大的，而且在级别上也仅比皇帝低半格。只要一不小心往上一爬，就坐到皇帝的宝座了。

刘璋开始被出卖

现在来说说刘备。

刘备跟益州就是有缘分。

本来，刘璋是铁定了心要把自己的这块地皮献给曹操，并派张松过去跟曹操商量交接事宜。如果是在平时，不管谁过去，曹操绝对都

会很热情地招待来客。哪知，那段时间曹操居然变得以貌取人起来，看到张松那个相貌就不顺眼，对张松的脸色一点儿不好看。

偏偏张松的性格又超牛，看到曹丞相那个脸色，就知道他在极端地鄙视自己，因此也跟着鄙视曹操，根本没有跟曹操谈他过来的任务就回去了。回去之后当然就编了一套骗人的鬼话，把刘璋蒙得密不透风。

刘璋当然全盘接受了他的忽悠，只是埋怨这个世界真不是人待的地方，连投降也这么困难。以后的日子怎么过啊。

张松又来了，说曹操不让他们投降，他们就跟刘备联合。

刘璋一听，这也是一条出路。而且现在刘备离他很近，做这个工作方便多了，而且刘备还是同姓，听说也是皇室后代，算起来也是一个祖宗，要是跟他见面，肯定有很多共同语言。

当时，刘璋手下还有一个牛人，叫法正。

法正本来是陕西扶风人，他的爷爷法真是个大名士，而且有趣的是，法真还有个号“玄德先生”，跟刘备的字完全一样。他的老爸也做过东汉的官员，算起来也是个“官二代”，可由于他老爸的职务不怎么高，因此，天下一乱，他跟他最好的朋友孟达一起来到蜀中，投靠了刘璋。

他们以为，这个地方相对和平一点儿，只要自己用心干，总会干出一点儿成绩来。法正在那里混了好长时间，刘璋就是不重用他。刘璋说他的人品不好。

后来，法正跟张松成为好朋友，张松天天在刘璋的面前帮法正说好话，说法正确确实太有才了。

张松在当时益州高层里面，口才是第一，谁也玩儿不过他。刘璋在他的口才下，最后终于松动，决定给法正个机会。不过，也只是当了个县令。这个也还罢了，年终考核，法正来得了个“无行”的评语。

这个无行就是说他的人品太差，是个无德的父母官。

后来，每次人事变动，人家都可以提拔上去，但都没有法正的事了。法正很郁闷，可他是个外来户，虽然水平超强，但一点儿人脉也没有，要是不做这个县太爷，恐怕连饭也吃不上。不过，后来，刘璋又把法正任命为军议校尉，头衔是变了，但级别没有变，仍然跟县太爷一样。

后来，就发生了张松去访问曹操的事，然后刘璋同意去跟刘备建立外交关系。

刘璋问派谁去才好？

张松说：“叫法正去。”

刘璋开始不同意，可又找不到别人，只得又同意了。

这次轮到法正要大牌来了。刘璋给他布置任务时，他说他地位太低了，不能代表益州政府，还是让别人去吧。

刘璋当然不知道这是法正和张松共同导演的，看到法正不想动，便不停地做法正的思想工作。法正这才装作不得已地接受了任务。

这时，庞统正和刘备商量如何进入益州，如何搞定刘璋，把那个地皮变成刘备的地皮。正好法正过来，于是，就跟法正举行了会见。

法正跟刘备一谈，立即知道刘备水平确实不一般，刘璋比不得他一丁点儿啊，于是就有了跳槽的想法。他知道，凭他的水平，在刘备这里肯定吃得开，肯定前途无量。当然，他没有当场跟刘备说。

他回来后，马上去找张松，说刘备真是太牛了。

于是两人密谋把益州献给刘备。这两个家伙十分聪明，知道现在刘备地皮少得要命，要是他们能把益州献给刘备，刘备肯定会感激他们，以后他们在刘备集团中地位肯定很高，日子会过得超爽。

后来，曹操派钟繇过来打张鲁。曹操的部队虽然离益州还有一段距离，但刘璋心里已经充满了无限的恐惧。

张松当然知道现在刘璋的内心世界除了害怕仍然是害怕，于是就对刘璋说：“现在曹操的部队天下无敌，谁也打不过他。张鲁要对付曹操的大军，太困难了。不出几天，他就会被曹操搞定。曹操搞定他之后，利用张鲁此前留下的军用物资，连休整也不用做，就可以直接过来打我们了。我们能挡得住吗？”

刘璋当然不知道这是张松的圈套，还傻乎乎地问他怎么办。

张松当然知道怎么办。

他对刘璋说：“咱们没有办法对付曹操，但可以请外援啊。现在咱们最强的外援就是刘备。刘备不但是你的同宗，更是曹操的头号仇人，而且很会打仗。所以，在曹操还没有拿下张鲁的情况下，咱们可以请刘备先去把张鲁搞定。张鲁肯定不是刘备的对手。刘备搞定张鲁之后，就成了咱们的一座屏障。如果曹操来攻，还得先过刘备这一关呢。那时，咱们跟刘备联合，曹操还敢来打吗？现在连孙权都还跟刘备做同盟呢。更要命的是，现在咱们益州内部也不是团结一致的，本州的庞羲、李异个个都牛得要命，个个都想脱离你的领导，投靠外边的反益州势力。要是不能跟刘备结成同盟，那么我们的形势就是：外部的敌人要打我们，内部的牛人要起来闹事。这样一来，我们还有活路吗？”

刘璋被他这么一吓，当然认为他说得太正确了，现在只有刘备才是益州的大救星。

刘璋这时也不管法正的人品有问题了，立即重用法正，派他带着四千人过去，迎接刘备前来。当然，他的目的并不是把刘备迎接到四川，而是想让刘备去搞定张鲁，然后再让刘备去当炮灰，帮他挡住曹操。

这个想法好像没有错，可 he 就没有想过，刘备是个去当人家炮灰

的人吗？

刘璋不知道刘备是什么人，但黄权却知道得很。他看到刘璋这么做，就知道刘璋已经很危险了，劝刘璋说：“刘备是个猛人，如果把他请来，想让他当我们的部下，他能答应吗？以前连曹操、袁绍那么强的人，他都不做他们的手下。这充分说明了一个问题，刘备不是个做部下的人物。他要是一进来，咱们就危险了。不如关闭边界，先看看形势的发展再说。”

刘璋一听黄权的这个论调，脸色就变了，表示坚决不听。后来，还把黄权调走去当广汉县的县长。

另外一个广汉人王累也一眼看出，让刘备进来，就是“引狼入室”。他没有像黄权那样直接去见刘璋，然后毫无保留地发表自己的意见，而是用一条绳子把自己倒吊在城门，用这种有王累特色的行动来阻止刘璋，坚决不能让刘备进来。

刘璋一听，我们益州有个性的人真多。他愿意吊，就让他吊吧。

大家看到王累那么有创意，刘璋都不理了，当然谁也不敢再说什么了。

刘璋在那里力排众议，坚定不移地相信刘备是他的大救星。法正和张松更是把刘备当成大救星。

只是这两个“大救星”的含义却大不相同。

法正奉刘璋的命令，带着四千部队去迎接刘备，同时也带着自己不可告人的目的。

法正到荆州之后，立即向刘备表达了自己的意思，刘备当然高兴。他问法正有什么好办法。

法正说：“刘璋现在已经成为谁都想欺负一把的对象。凭您的这个水平去对付刘璋那样的人，本来就已经不对等了。现在还有我和张松

做内应。大家从里到外，齐心协力地玩儿刘璋一把，那是容易得要命啊。”他的原话是：以明将军之英才，乘刘牧之懦弱；张松，州之股肱，响应于内；以取益州，犹反掌也。

刘备这些年来到处奔波，现在他最想的就是拿到一块属于他的地皮，打下事业的基础，因此，可以说，这个地皮不管是谁的地皮，只要有条件，他都会跑过去抢。可刘备就是刘备。现在这块土地——而且是一块他心目中最黄金的土地已经送到他的面前，他心里高兴得大放烟花，可他脸上的表情却一点儿不喜悦，硬是来个“犹豫不决”，说都是姓刘，要是硬去抢，人家会说我人品有问题。这不大好吧？

看到刘备这个态度，别人还没有急，庞统却先急了——从这个方面看，刘备的智商虽然没有庞统那么高，但其政治天才却确实不是庞统可以比的。

庞统自从在刘备这里第二次就业之后，每天都在刘备的身边转，那张嘴也从没有停过，而主题也只有一个，就是一定要拿下西川。

庞统说这些话已经说得嘴皮起茧，刘备那双大耳也听得起茧了。庞统好像从来没有听到刘备有过反对的声音，好像都在大力赞同他的意见，也叫他做好进攻西川的规划。可现在人家主动过来当内应——有了内应，拿下西川的难度就大大地降低，远比他计划中的成本少得多了。哪知，刘备却突然扭扭捏捏起来。

他立即对刘备说：“主公啊，你不要留恋荆州这个地方了。荆州的地理位置虽然也是黄金地段，可因为打了这么大的仗，境内都已经变成废墟，是一个要资源没有资源、要兵源没有兵源的地方。谁要是孤立地在这里开发，就只有等死。而且这个地方北面有曹操，东面有孙权，你还有什么发展前途？益州可是个大州，户口足足有百万，而且又是一块肥沃的土地，要是控制在我们的手里，那才是大有前途啊。”其实，这话诸葛亮早就说了，而且说得刘备满脸泪水，激动得当场把他与诸葛亮的关系定为“鱼水之情”。

刘备看到居然是庞统先上这个当，心里很好笑，但还得继续秀下

去：“现在跟我最有深仇大恨的是曹操，而不是别人。所以，我得处处跟曹操作对。曹操严厉，我就宽松；曹操残暴，我就仁慈；曹操奸诈，我就忠诚。一定要跟他唱反调到底，我才会成功啊。如果为了贪图点儿小利，就丢掉了做人的原则，人家会怎么说啊？”他的原话是：“今指与吾为水火者，曹操也。操以急，吾以宽；操以暴，吾以仁；操以谄，吾以忠；每与操反，事乃可成耳。今以小利而失信义于天下，奈何？”

庞统一听，就生气了，现在是什么时候？刘备居然拿仁义来忽悠自己，便大声说：“乱离之时，固非一道所能定也。且兼弱攻昧，逆取顺守，古人所贵。若事定之后，封以大国，何负于信！今日不取，终为人利耳。”意思是说：现在天下大乱，谁还能管那么多？更不能只用一个办法做事业。虽然用了一些不文明礼貌的办法，但在夺得天下之后，再以法治国，文明行政，又有什么不对呢？你以为咱不进攻刘璋了，别人就放过他了？别人要是拿下了刘璋，估计还会把他砍掉。咱们拿下他之后，就对他以礼相待，分给他一块土地，这才最对得起他，这才是真正救了你的同宗。

这话说得刘备也当场服气。刘备之所以扭扭捏捏，作秀了半天，就是想到找一个进攻刘璋的理论依据。这才是一个大政治家的素质。现在庞统居然帮他解决了这个事，他很高兴——智商高的人果然不一样。

刘备到底是个英雄，知道现在时间很紧，慢一拍都有丢掉机会的可能，于是立即做好部署，分配任务，让诸葛亮和关羽守荆州，他和庞统带着主力部队向益州进军。

从这个分配我们可以知道诸葛亮和庞统的区别。刘备在看人这方面，眼睛是很毒的。他在别的方面是有过失误，但在用人上却很少出现失误。他跟诸葛亮和庞统生活了一段时间，立马知道，诸葛亮不是打仗人才，庞士元才是军事行家。很多人认为，荆州虽然是大后方，但也面临着曹操过来打的可能。但刘备并不是让诸葛亮一个人在那里守着，还有关羽在那里。显然军事方面是由关羽全面负责的。另外，

张飞和赵云也还在那里。这几个人都是打仗的好手。

这时，还出现了一个小插曲。

孙权知道刘备带着并不浩浩荡荡的部队去夺取益州之后，就派人过来把他的老妹迎接回去。孙夫人带着刘备的儿子刘禅要回东吴去。张飞和赵云知道后，立即带着部队追过去，在江上截住孙夫人，把刘禅夺了回来。

从这事上看，孙、刘的联盟一点儿不牢固。而且现在已经开始出现了裂痕。否则，孙权是不会把妹妹叫回去的——因为孙夫人跟刘备的结合并不像《三国演义》里讲的那样，是诸葛亮耍了个阴谋，让刘备带赵云到江东去，连蒙带骗，拐回来的，而是孙权自己把这个妹妹嫁给刘备的。如果他对刘备还有点儿好感，他能把妹妹叫回去吗？叫回去就意味着跟刘备断绝了这个政治婚姻关系。我估计，把刘禅带回去，也是孙权的意思。刘备就这个儿子，虽然智商不怎么发达，但他到底是刘备的儿子，如果控制在手里，以后跟刘备出现什么麻烦时，就有了主动权。哪知，张飞和赵云这时很敏感，硬是把刘禅给抢了回来。

刘璋听说刘备大军入川，就要求益州各级地方政府都要做好准备，好好地展现一下益州人民热情好客的风采。

于是，刘备很有主人翁精神地进入益州境内，沿途各级政府送给他的物资数亿计。

刘备来到巴郡时，老将严颜看着刘备的神态，就知道大事坏了，在那里长长地叹息。

刘备可不管你叹不叹息，他继续带着他的部队从江州北由垫江水向涪县前进。

刘璋觉得光让手下举行欢迎仪式还不显得隆重，显示不出他的热情，于是，也带着三万部队军容整齐地过来，举行更盛大的欢迎仪式，欢迎刘备的到来。这一次，刘璋准备得很充分，所有的车辆都挂

着帷幔。他到了涪县之后，就跟刘备举行会见，像多年的老朋友一样，更像是失散已久第一次见面的亲兄弟。

张松派人去见法正，让法正请刘备趁着这个机会直接就把刘璋搞定。这样一来，什么事都结了，拿下益州的成本又降低了很多。

可刘备却说：“此事不可仓促！”

庞统也过来问刘备：“为什么不可以？现在是最佳时期啊。主公在这个时候把他拿下，就可以拿下一个大州。这是零成本啊。”

刘备做过小本生意，当然知道零成本是最好的买卖。可他考虑得比庞统他们更多。他知道现在他的旗号虽然打得很响亮，但实力还很单薄，才进入人家的地盘就抓了刘璋，夺了人家的公章，动作可以做得很麻利，过程也会做得很流畅，结果也会很顺利，可这么一来，人心就不会向着他。于是，一些挑头人就会煽动那些不明真相的群众跟你唱反调，曹操之类的外部势力再压下来，后果还是很严重的。其实，他内心比庞统更想立即搞定刘璋，可他仍然认为，必须等刘璋做了一件对不起他的事，他再反手一抓，那时人家就只得对他的行为闭嘴了。即使有几个不服气的，但那时围观群众的眼睛个个雪亮得很，谁也不会跟那些挑头人去干反对他的事了。

他坚信，刘璋虽然现在表现得很热情，接待他周到得要命。可他一看刘璋那个脑袋，就知道他不久就会犯这些错误的。因此又否决了庞统的话：“初入他国，恩信未著，此不可也。”

庞统很郁闷，但刘备却一点儿不着急。

他仍然跟刘璋在那里不断地举行会谈，双方每天大吃大喝，疯玩儿了一百多天。而且，双方的军队也是天天搞联欢，和谐得不能再和谐。《三国演义》在讲到这里时，又讲了一个“刘备特色的鸿门宴”。按照罗贯中所说，这个鸿门宴是庞统设计的，把刘备集团里的几个猛男叫来，给他们布置任务，让他们在两大巨头喝酒的时候，进去做剑术表演，然后在表演中把刘璋干掉。哪知，刘璋虽然脑残，但他的部

下一点儿不脑残，他们对鸿门宴的故事也熟悉得很，一看刘备那几个猛男拿着宝剑出来，便知道这几个家伙要搞事了，于是也说，要陪魏延他们玩玩儿。最后，闹得刘璋和刘备同时发话，把这些猛男全部轰出去，事件才告一段落。把刘备渲染得很高大，同时也让庞统的计策落空了一次，使得庞统的智商打了一回折扣，与诸葛亮比起来，就低了一点儿。我想，这也许就是罗贯中安排这个情节的理由之一。

其实，根本没有这件事。庞统要搞这么大的事，不征得刘备的同意，他敢吗？如果这样也敢做了，以后什么事不敢做？庞统是什么人？他连这点也不知道吗？

最后，刘备和刘璋就相互上书朝廷推荐对方当更大的官。

刘璋说：“兄弟你只当个左将军，也太不配套了。你应该当大司马，兼司隶校尉才对啊。”

刘备说：“兄弟在西部这么多年，也劳苦功高得很，早就应该提拔为镇西大将军了。”

两人都同意。于是，刘备就成了行大司马，刘璋也成了行镇西大将军。这个“行”字，就是代理的意思。为什么要代理呢？因为还没有得到皇帝的认可啊。

但两个人都在那里爽歪歪，管皇帝认为不认可，自己认就行了。

当然，刘璋请刘备来并不是为了喝酒搞联欢，而是想让刘备心情舒畅地去帮他对付张鲁。所以，在宣布两人第一轮百日会谈结束后，刘璋就一脸笑容地请刘代大司马帮兄弟过去狠揍一顿张鲁。当然，他后来觉得只让刘备的人马去打仗有点儿不厚道，还给刘备拨了大批士兵和军用物资，最后干脆连驻扎在白水一带的部队都归刘备指挥。

刘备来时，部队一点儿不整齐，行李也简洁得要命。现在被刘璋一补充，马上就有了三万人马，军用物资也丰富得很。士兵们都换上了崭新的军装，个个脸上全是笑。

刘璋把这些服务工作都做好了之后，这才回成都。他自己在成都坐等刘备的消息。

第六章 取西川（上）

刘璋这才知道真的错了

刘璋很高兴。

刘备更高兴。

刘璋以为刘备带着这支部队马上就过去把张鲁搞定。

哪知，刘备把部队一个不少地带过去了，直接就驻扎在葭萌关。他并没有向张鲁宣战，而是在那里开展他的政治思想工作，做的全是收买人心的事。

不过刘璋对刘备的这些工作仍然不在意，一点儿没有怀疑。他现在认为，只要刘备在边关那里住着，张鲁就不会直接打到成都来。他却一点儿没有想到，刘备其实比张鲁更毒。张鲁到现在还没有夺取益州的计划，而刘备早在几年前就想把益州拿到手中了。

过了几天，庞统觉得老是这样下去，也太无聊了，就再去劝说刘备，并献上三条计谋，供刘备选择：“现在民心工作已经做到位了。现在刘璋仍然没有什么准备，我们可以趁这个机会，组织一个快速别动队，狂奔过去袭击成都，可以一把拿下成都。这是上计。杨怀和高沛都是蜀中的名将，现在都在各个关口驻守。这两个家伙对咱们历来持怀疑的态度，多次写信给刘璋，要求刘璋一定要把咱们送回荆州。咱就可以借这个机会，说荆州那里出现了状况，得赶回去援救。要不，我们的大后方就没有了。然后就在这里公开透明地打点行李，做出急忙回去的前期准备工作。那两个家伙向来对你既不放心，又十分佩服，听说主公要回去了，他们肯定心情会很爽，然后就会高兴地前来跟主公见面。咱就把他们一举拿下，然后把他们的部下都改编成咱们的子弟兵，然后隆重地开向成都。这是中计。什么也不做，然后就退

回白帝城，与荆州的力量连成一片，耐心地等下一个机会，再杀上来。这是下策。如果老是在这里什么也不做，不用多久，咱就会进入困难的境地。主公看着办吧。”

刘备想了一想，觉得上计太突然，有点儿接受不了，下计太慢了。好容易在这里插上一脚，又跑回去，什么意思也没有，除了白白浪费几个月的时间，又回到原来的起点，那是只有傻子才干的事。于是，他决定采用中计。

当然，他要是用上计，也能成功。后来的邓艾就是凭一支别动队，把蜀汉政权一举搞定的。但刘备不是冒险之人。可能，他觉得自己也并没有冒险的资本。邓艾玩儿完了，魏国只损失了那一支人马和邓艾，国力没有受到一点儿影响。可刘备这次要是玩儿完了，以后的路就不好走了。

基于这样的考虑，刘备觉得还是稳扎稳打为好。

在刘备制造借口的时候，正好曹操去濡须，准备向孙权发动大规模的军事行动。孙权看到曹操这次带的大军，比上次赤壁之战还要多，就急忙派人给刘备写信，要求刘备遵守孙刘联盟的协议，赶快过来跟他一起抗击曹操。

刘备接到这封信后，很高兴。于是，马上给刘璋写信：“孙氏与孤本为唇齿，而关羽兵弱，今不往救，则曹操必取荆州，转侵州界，其忧甚于张鲁。鲁自守之贼，不足虑也。”我与孙权本来就是同一战壕里的战友，他的困难就是我的困难。现在曹操向他行动，他又向我求救。关羽那里的部队实在太小了。如果不去救他们，曹操一定会趁机拿下荆州，然后再来攻打益州。这样一来，益州就危险多了。现在张鲁只是在那里守他的城，一点儿不用考虑他。从这封信中看，主持荆州军事的确实是关羽，而不是诸葛亮。

刘备接着又向刘璋提出要求，再给他点儿兵力和物资。

刘璋接到信后，只签发给刘备四千部队，其他物资也只给一半。

刘备一看，刘璋果然上当了。于是，他把刘璋的批复公开出来，对大家说：“我们几个月来为刘璋挡住他的强敌，大家都辛苦得要命。可刘璋却连点儿物资也舍不得拨给。大家看看，现在他只打算给这么点儿物资。这不是要让咱饿着肚皮帮他打仗吗？”那些人都是不明真相的人，一看到刘备这么说，当然都骂刘璋太过分了。

刘备成功地忽悠了大批的不明真相的群众。

张松也被他忽悠了。

张松听说刘备要闪人了，心里就急起来，也不去调查，便急起来，忙给法正写信，说：“今大事垂立，如何释此去乎。”我们离成功就差一丁点距离，为什么一定要放过这个机会呢？这样的机会以后还去哪里找啊？

张松的口才很好，很多想法也不错，绝对属于高智商人物，但心里一急，做事就有点儿蒙，这封信才写好，还没有发出去，就被他的哥哥张肃看到了。张肃现在是广汉太守，手里有权有钱，生活滋润得很，最怕出现什么差错被人家拿掉他这个位子。现在发现弟弟居然做里通外国的坏事，当场就怕得头皮发麻起来。他虽然是张松的哥哥，年纪比张松大，但智力却比张松差了好多。他一点儿没有想到，刘璋迟早会被淘汰的，刘璋一旦被其他势力淘汰，他这个紧跟刘璋的广汉太守还能好活吗？所以，现在选择刘备做老大才是最好的出路。他却认为，谁也搞不定刘璋，保住刘璋就等于保住自己的幸福生活。于是，选择了出卖弟弟的行为。

刘璋看到张肃过来出卖张松，这才知道事情真的坏了。把这件事的前因后果一想，立马知道自己被张松害了。他当然立即生气起来，大声叫人把张松的头砍了。

刘璋砍了张松的头，一点儿也不能挽回他那个下场，但对刘备的损失却巨大。张松虽然长得丑，但水平却猛，估计不在法正之下，否则法正能这样天天听他的指示办事吗？在这次要搞定刘璋投靠刘备的活动中，张松是实实在在的主犯，而法正只是帮凶一个。要是张松没

有几把刷子，法正能把长得又丑又狂的张松当一回事吗？如果这个丑哥不死，以后投到刘备阵营里，肯定会像法正那样，对刘备的帮助会很大的。

刘璋杀了张松，立即向各地关口的军事长官发文，要求他们都不要再跟刘备有往来了，说刘备是个野心家、阴谋家，与张松勾结起来，要颠覆咱们的政权，咱们一定要擦亮眼睛，拿起精神来，与他们斗争到底。

刘备亮剑

刘备的动作更快。他长期都处于危险时刻，对时效性这个概念比谁的认识都深刻，一旦做出决定，绝对不会再慢半拍。他公开撕破脸面之后，立即采取行动，写了一封信把白水军的都督杨怀、高沛叫来。

大家已经知道，杨怀和高沛虽然是刘璋手下的得力干将，是白水军的领导人，但因为在刘备刚入川时，刘璋让白水军也听从刘备的调度，因此现在刘备是他们的顶头上司。而且他们还根本不知道刘备已经撕破那张脸了，更没有接到刘璋紧急下发的文件。一接到刘备的通知，就跑了过来。

刘备一见到他们，首先没头没脑地把他们狠狠地骂了一通，然后拉下去杀了。

这两个人本来对刘备很有意见，强烈要求把刘备踢出川外，然后坐在那里等刘璋的回复。哪知，刘璋还没有答复他们，刘备却先把他们抓起来，最后居然以对客人无礼的罪名处死了。

刘备砍了杨、高二人的脑袋，便把他们的部队全部来个改制，重新组合到他的手下。他收编了白水军之后，就占领了涪城。

刘备轻松地拿下了涪城，心里爽得要命。在进城当天，就举行了

一场盛大的庆功大会。刘备满脸红光地对庞统说：“今天的庆功大会，真的太爽了。”

庞统也喝得大醉。他平时的嘴巴本来就厉害，这时听到刘备这么说，就一块生硬的砖头拍上去：“伐人之国而以为欢，非仁者之兵也。”意思是：把人家的部队打得满世界跑，然后恶劣地抢夺人家的地盘，当然很开心了。

刘备向来注重形象，他听到庞统居然把自己称为侵略者，就愤怒起来，大叫：“以前武王伐纣，胜利了不同样是又唱歌又跳舞？难道武王也是侵略者？你这话有病，请赶快离开这里。”

庞统一听，立即站起来，转身就离开现场。

过了一会儿，刘备就后悔了，觉得自己当众把庞统赶走，实在太不文明太不礼貌。于是，就又派人去把庞军师请回来。

庞统回来之后，又坐在原来的地方，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继续跟大家劝酒，到处干杯。

本来，刘备以为，庞统回来之后，肯定会向他认错。哪知，庞统却在那里疯狂大吃大喝，把名士风度表现得很彻底，就问他：“刚才我们的争论，谁对谁错？”

庞统回答得更名士：“君臣俱失。”

刘备大笑。

到了这时，刘璋又陷入了恐惧和毫无办法的老一套中去。本来，作为老大，自己没有办法，有人提供办法，自己去采纳一下，也是可行的。可这家伙自己没有办法，又觉得人家的办法也很臭，就不听人家的办法。益州从事郑度听说刘备搞事之后，益州的形势已经大坏，就跑过去跟刘璋说：“我有个办法可以把刘备搞定。现在刘备看起来很嚣张，其实他手下的兵力不到一万人，而且又是一支远离后方的孤军，军用物资少得可怜，现在只是靠着到处抢劫过日子。所以，我们

只要把巴西与梓潼境内的百姓全部疏散到内水、涪水以西，把巴西与梓潼仓库中的粮食物资以及田野里的庄稼全部烧掉，一颗都不要留，然后就什么事也不干，天天躲在城里，看看刘备的表演。他们的口粮不久就会用完。那时，他们只得夹着尾巴逃跑。在他们逃跑时，我们再追击他们，一定能把刘备活捉过来。”

这话很快传到刘备的那对大耳里。刘备知道这个办法很毒，他忙把法正叫来，问法正怎么办，要是没有对付的办法，他们都会死。

法正却休闲得很，他笑着对刘备说：“这个办法虽然超级毒，如果真的实施起来，咱就只有饿死冻死了。但我可以保证，刘璋是不会采纳的。不采纳的办法再毒也只是办法而已，对咱一点儿影响也没有。”

法正对刘璋的了解果然很到位。

刘璋接到这个计划之后，立即宣布：“抗击敌人的目的就是保护老百姓，让老百姓能安居乐业，哪有把百姓赶来赶去躲避敌人的做法？”于是，把他的计划丢在了一边。

当然，刘璋还是知道，到了这个时候，不管怎么样，他都得面对刘备打进来的现实。因此，他还是派出刘琰、冷苞、张任、邓贤、吴懿等人带着部队过来跟刘备打一打。

这些人虽然个个都有将军的头衔，天天号称益州的军事牛人，但打仗的水平实在不怎么样，跟刘备一交手，都以失败而告终。最后，集体退守到绵竹死守。

后来吴懿想来想去，觉得这样守下去，也只有守到失守的那一天，于是就自己跑出去，向刘备投降了事。吴懿是跟刘焉一起进川的，连他这样的人都投降，对其他人的影响是很大的。

刘璋又派李严和费观出来，让他们统率绵竹一带的各路部队，全权负责对刘备的作战。哪知，这两个家伙早就看透了刘璋，知道他们的水平再牛，军事能力再高，在刘璋的领导下，最终也会败给刘备。与其以后投降，不如现在提前归队，何况又有吴懿开了先例。

刘备就这样又得到了几支人马，部队的规模迅速大了起来。他马上把部队分成很多股，派他们去占领周围的各县，使占地面积不断扩大。

刘瓚、张任和刘璋的儿子刘循都退守雒城。

刘备当然不会让他们在雒城爽歪歪地住着，而是带着大军把这个城池围得紧紧的。最后，张任受不住了，觉得被人围在里面，实在太窝囊，就带着部队出来，在雁桥跟刘备大战。

结果，张任被打了个大败，连他自己也被刘备俘虏。刘备叫他投降，但他表示坚决不做投降派。刘备没有办法，就砍了他。

看过《三国演义》的朋友，对张任肯定很熟悉，也熟悉张任被俘虏的情节。那个情节也很引人，是诸葛亮设计把张任一把抓住的。其实，这时诸葛亮还在荆州过得很悠闲。当然，《三国演义》还把庞统牺牲的责任也套在张任的头上，说是张任设了埋伏，把庞统乱箭射死的。事实是，庞统现在仍然活着。张任哪能穿越回去杀死庞统呢？真实情况倒是庞统抓住了张任，而非张任射死了庞军师。罗贯中把角色互换了一下，不但故事的趣味性大大地火爆了一把，而且还把诸葛亮的智商和功劳以及在刘备集团中的重要作用也大大地提高了一个档次：没有诸葛亮的参与，其他的人是成不了事的，庞统也不例外。

马超又现身了

在刘备不断扩大自己的地盘时，曹操却忙于内部的整顿，努力打造曹氏的基业。当然，现在他的权力基础稳固得很，谁也不敢向他挑战。就连荀彧多嘴一下，都被他折磨得自杀了，别的人更加不敢说什么了。

在刘备与刘璋部队相持在雒城的时候（即213年，建安十八年七月），刚刚成为魏公的曹操，开始修建魏国的社稷庙和宗庙。这标志着他为曹氏向更高权力又打下了一层坚实的基础，也表示了他们曹家

迟早要取代汉室的意思。虽然天天声称他不会当皇帝，但他却为他儿子成为皇帝做足了前期工作。

当然，他在建设经营自己的权力时，也还是假装把汉献帝当一回事的。他在建立魏宗庙时，还把他的三个女儿都集体嫁给汉献帝。这家伙为了自己的利益，连三个女儿也都全部利用。他明明知道，只等他一死，他的儿子就成为皇帝，而现在的汉献帝到时不给处死，也给废掉，免除一切职务，那时，他的三个女儿都是废皇后和废贵人，甚至都一起成为寡妇。这辈子还有什么幸福生活？但那是她们的事，不属于他考虑的范围。

这就是政治家。政治家考虑的只是政治，只是对他有利的政治，别人的都是次要的，哪怕是可爱的女儿。

当然，现在这三个女儿还是不错的，一进宫马上就成为贵人。贵人再提拔一级，就到了皇后。现在汉献帝的皇后仍然是伏皇后。不过，这三个曹贵人一进来，她的日子就不好过了。

伏皇后日子被曹操弄得不好过，曹操也不怎么好过。

当然，曹操的不好过跟伏皇后无关，他的这个不爽是马超制造出来的。

本来，前两年，曹操在那次痛打马超和韩遂一顿之后，已经把那两个家伙打得差点儿不能自理了。可因为河北闹了田银和苏伯事件，他怕曹丕处理不了那些事，就急忙赶回去，灭后院之火。他作这个决定时，那个杨阜就曾对他说：“马超可不是一般人啊。这家伙都不比韩信、英布差，而且很得这一带少数民族的拥护，如果不趁机把他杀掉，大军一回去之后，这一带的大好河山就不再属于主公了啊。”

但曹操不听。他可能也认为杨阜讲的没有错，但他更怕曹丕处理不了那个事件，然后孙权又加一把火进来，他就难受了。反正马超就是这个水平，而且远在关中，再怎么乱也有时间有空间收拾他。于是，回军。

他一回军不久，马超果然又现身出来，发出号召，那一带的少数民族果然像杨阜预料的一样，都大声响应他。很多郡县都自觉成为他的二层机构，只有凉州首府所在地的冀城还高举着曹操的伟大旗帜，坚守不动。

马超就带着那一带不明真相的群众大声叫喊着向曹操摊牌。张鲁也不甘寂寞，派他的大将杨昂带兵出来跟马超合作。于是，一万多人高喊着激动人心的战斗口号，包围冀城，要一举把这个地方拿下，让它成为凉州人民的首府。

冀城从正月开始被马超包围，一直到八月，虽然马超兵没有攻破这个城池，但他们守得也越来越艰苦了，而朝廷的救兵却连个消息也没有。凉州刺史韦康除了天天带着全城子弟兵拼命守城外，还得不断地派人去向上级领导诉苦。他派他的别驾阎温去请夏侯渊赶快过来援救，否则，他们就完了。

阎温领了任务出城，还没有走几步，就被马超他们抓住了。马超他们很快就从阎温身上搜出那封信。原来城中的士气已经接近于零，只要再打几天，就可以成功。

当然，如果他们什么都不做，直接就把阎温拉下去砍头，然后烧掉那封信，还免除了很多麻烦。可马超拿到这封信后，还想利用阎温的价值——觉得抓到一个俘虏之后，不利用一下，有点儿不值得。于是就把阎温带到城下，让阎温对城上的士兵们喊话。当然，喊话的内容是做过规定的，只有四个字：“东方无救。”东面已经没有救兵了，你们除了放弃抵抗，举白旗投降外，没有别的路可以走。

这个办法真的是好办法。可他们选错了对象，他们根本不了解阎温的为人。这家伙是一个甘愿为曹操献出宝贵生命的人。因此，他就假装答应马超过去喊那四个字。可他到城下之后，却大声对城上的人叫：“兄弟们，告诉你们一个好消息，我们的大军三天后就要开到。你们继续坚持啊，坚持就是胜利。”

城上的士兵听到之后，都精神振奋，大叫万岁。

马超这才知道起反作用了，非常愤怒。可他仍然觉得不利用阎温一把，太可惜了，于是就耐心细致地再做阎温的思想工作，希望他能配合。

阎温坚决不配合。

马超只得杀了阎温。

阎温用他的鲜血鼓舞了城中的士气，可也只鼓舞了不到几天。韦康伸着脖子从早看到晚，早已过了三天，可大军的影子也看不到，就知道阎温不但忽悠了马超，也忽悠了他。他觉得他守这个城守了这么久，而曹操居然对他的困难不闻不问，好像这座城只是他一个人的城一样，而且再守下去，也守不住了。能守到这个时候也对得起曹操了。于是，决定投降。

杨阜反对投降，还满面泪水地对韦康说：“我都愿意带着全家奋斗到最后一刻，为你们守城。现在你们倒先做投降派。这是什么道理啊。”

韦康哪管他这是什么道理。他现在觉得只有投降才是硬道理，一点儿不顾杨阜的感受，跟太守一起拍板，开门迎接马超进来，以后的事以后再说。

本来，按道理而言，人家都投降了，进城之后，不表扬也就算了，至于别的处分一般是会免除的。可马超一点儿不给韦康面子，进城之后，就把韦康和太守抓起来，判处死刑。从这点来看，马超虽然很强悍，很会打仗，做得比他的老爸更有成就，但也是一点儿远大理想也不具备。这种人最终仍然会以失败而告终。连一个投降的刺史都容不下，还能容得天下吗？而且他一杀韦康，其他郡的官员就再也不敢投降了。马超要拿下，人家只有拼死到底。

马超杀了韦康之后，又占领了冀城，觉得自己真的取得了伟大胜利，于是任命自己为征西将军、领凉州牧、都督凉州军事。

曹操这时才觉得问题已经很严重了，急忙派夏侯渊过去援救。可

夏侯渊的部队还在狂奔的路上，就接到了韦康完蛋的消息，只得放慢了行军的速度，最后在离冀城二百里的地方停了下来。

马超刚当那么大的官，听说夏侯渊来了，直接带部队去跟夏侯渊开战。

夏侯渊打不过马超，吃了一次败仗。这时，那个叫千万的氏族老大又宣布起来，跟马超结成同盟，只要是他和马超共同的敌人，他就打。

夏侯渊知道自己再不逃跑，就没有逃跑的机会了，便带着部队往回走，不再去惹人家的了。

杨阜、韦康虽然被迫投降马超，但打死他也不愿在马超手下混日子，时时刻刻想办法找机会离开。

机会很快就有，不过这个机会有点儿惨，是他的老婆死了。

他借着老婆死掉的理由，向马超请假，说要回家把老婆的后事处理好以后再回来。

马超当然同意。

哪知，杨阜出来之后，却跑到天水找他的表哥姜叙。姜叙现在是抚夷将军，正在历城驻扎。

杨阜见到姜叙和姜叙的老妈时，就放声大哭。姜叙还以为他是在哭他自己的老婆，便不住地安慰他。

哪知杨阜却说：“我帮人家守城，最后却守不住冀城，连领导都被人家砍死了。我还有什么脸活在这个世界上啊。”

姜叙和姜叙老妈这才知道，这个家伙原来并不在乎他家的原配夫人，而是在痛哭冀城失守。

他继续说：“马超杀死政府官员，到处为所欲为，太嚣张了。事情

闹到这个地步，并不是我一个人的问题，你现在手里有重兵，却没有一点儿责任心，这太不像话了。马超看起来很强大，很让人害怕，其实他的弱点多得要命，只要现在大家下定决心，就可以把他搞定。”

姜叙还没有发言，他的老妈倒先说话了：“韦康被杀头，你姜叙也有一定责任，不只是你表弟的责任啊。你赶快过去跟马超打吧。”

老妈都说这样的话了，姜叙当然不能再说什么了，立即带着赵昂、尹奉、李俊等一帮人去讨伐马超。他们知道马超很强悍，如果直接进行肢体接触，他们的士兵肯定干不过马超部队。因此，他先派人混进冀城里，发展了梁宽、赵衢等几条好汉当潜伏人员，让他们做好内应工作。

马超知道后，立即把赵昂的儿子抓起来。

赵昂知道后，便急忙去跟他的老婆士异商量，说：“我们已经决定跟马超干到底了，可现在咱们的儿子在他的手上，怎么办？”

哪知，他的老婆比他高尚得多，大声说：“为了成功，就是掉了自己的脑袋也不足惜，何况一个儿子？”她的原话是：“雪君父之大耻，丧无不足为重，况一子哉。”这个“况一子哉”的话说起来很有气势，只是把儿子的性命等同于一件物品，实在有点儿不以人为本了。

到了九月，杨阜跟姜叙进军，进入卤城。赵昂和尹奉占据祁山，准备向马超进攻。

马超当然很愤怒。

在马超很愤怒的时候，赵衢就抓住时机现身出来，很阴险地对马超说：“你只有亲自出战，把他们这伙人全部干掉，这个天下才太平。”

马超现在只有愤怒，只想着把冲过来的敌人全部杀死，却没有发现他身边的这个人是隐藏的敌人，而隐藏的敌人比大喊大叫的敌人更可怕。

他带着他的愤怒、带着他那支中国历史上最有特色的部队打开城门，向敌人发起冲锋。

哪知，在马超愤怒地发起冲锋时，那个阴险的赵衢赶快把内应的事情做到位，先是把城门关掉，然后再把马超的家属全部杀死。

马超虽然强悍，部队虽然很有特色，可城门一关，他的后路就没有了，部队的军心就乱了起来。这时反攻冀城已经没有一点儿可行性了。他没有办法，只得带着部队去袭击历城。

他进入历城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姜叙的老妈抓起来。

马超还没有开口，姜叙的老妈却已先把马超大骂了一顿。

马超本来已经气得要死，又被这个老妇大骂一场，就更加愤怒起来，当场喝令把她拉下去砍了。然后，他那双眼睛一转，发现赵昂的儿子还在那里当人质，便大叫：“老子现在不需要人质了。把这个入质也给老子剁掉！”于是，赵昂的儿子赵月也被杀了。

杨阜带兵过来，与马超大战。这一场大战很激烈，杨阜受了五处伤，全身上下都是血。可他就是重伤不下火线，硬是跟马超死磕到底。最后马超虽然没有受伤，但他却被受伤的杨阜大败。

马超经过这一次大败，也知道他在西凉混不下去了，就带着他的残部南逃，要到张鲁那里避难。

张鲁部下虽然众多，但能打仗的人却没有几个，正需要这方面的人才。他当然知道马超很会打仗，因此看到马超到来，很高兴，立即让他当了都讲祭酒——反正张鲁手下的官全是祭酒，估计这个都讲祭酒的级别在祭酒中还是比较高的。

张鲁刚开始时，越看马超越觉得可爱，又知道马超现在已经丧偶，便决定让马超当自己的女婿，从此跟自己可以一家人不说两家话。

可阎圃却对张鲁说：“你这样做，以后肯定会后悔的。马超这个人虽然很猛，是个当女婿的上佳人选。可要选女婿，不光要看他的水平，要看他的相貌，更要翻看一下他的历史。他不顾老爸在曹操的手里，硬是起来造反。最后，造反没有成功，倒是让人家找理由砍掉了老爸的脑袋。连自己的老爸都不可惜，以后他还在乎岳父大人吗？”

张鲁一听，有道理，于是叫停了这门婚事。

张鲁虽然不让马超当他的女婿，但并不等于不想利用马超。当然，马超跑过来投靠张鲁，也不是想娶张鲁的女儿，而是想利用张鲁的力量帮他从头再来。

于是，两人就成了互相利用的关系。

马超到张鲁那里报到后不久，就说想干点儿事了。就向张鲁提出借兵去攻打凉州。

张鲁当然同意。

于是，第二年春天，也就是建安十九年（214年）的春天，马超带着张鲁借给他的部队出发，向祁山猛攻。

夏侯渊平西

祁山的守将仍然是姜叙。从此前他被老妈逼着才起兵的情况看，这个姜叙也不是什么人才，上次把马超的部队打败，也全是杨阜的功劳。现在靠他一个人在那里顶着马超，马上就进入危急状态。他只得一边拼命顶住马超的进攻，一边拼命向夏侯渊求救。

夏侯渊接到报告后，照例开了个会。有人主张，还是照章办事，动这么多的军队，得请示一下曹丞相，让他直接下令才符合程序。

夏侯渊说：“现在曹丞相在邺城，我们离他有两千里路，如果请示他，来回得跑四千里。这要跑多少时间啊？等我们接到他的命令时，

估计姜叙早就完蛋了。还是赶快去的好。”于是，下令部队出发，由张郃当先锋，带步骑五千人在前。

马超以前的战斗力很强，那是他自己带出的部队，战术战法很有特色，因此常常可以打胜仗，即使打败了，也败得一点儿不丢面子。可这次，他带的是张鲁的部队。这支部队一上战场就菜了。因此，与张郃一接触，立马崩溃。

马超势力一宣告彻底摘牌，西部造反群体就只剩下韩遂一条好汉了。可以说，韩遂一直是西部生命力最强的造反专家，从黄巾初年一直干到现在，与灵帝时期的很多牛人都干过，也与董卓势力干过，又与后董卓时代的那些军阀有瓜葛，现在又与曹操对着干，虽然多次失败，但又振作起来。造反时间之长久、经验之丰富，是历史所罕见的。这时，这韩遂的年纪已经过了七十岁。可他那个造反的爱好仍然不改。他经过上次曹操加大力度的打击，力量已经非常薄弱，却还是不愿从造反第一线退下来。

这时，马超一完，夏侯渊就把枪口对准他。

韩遂这时驻扎在显亲。夏侯渊向显亲发动军事行动。韩遂看到连马超都干不过夏侯渊，就不敢接仗，带着部下退走。

夏侯渊继续追击，一直追到略阳。

当时，西部还有其他少数民族，虽然都在单干，并没有跟韩遂有合作关系，更没有结成联盟，但他们的指导思想却是一致的：跟政府作对。

夏侯渊离韩遂的部队还差三十多里，只要再上前一步，就可以跟韩遂发生全面战斗。这时，夏侯渊的部下发生了争论。有的主张直接过去，把韩遂往死里打，结束这次战斗任务；有的主张先去打兴国城的氐人。

夏侯渊最后认为：“韩遂的部队很猛，武器装备也很精良；兴国城防工事质量也很好，要打起来很费力，在短时间内是搞不定的。不如

去搞定长离的羌部落。现在韩遂的很多部下都是羌部落的子弟。他们听到自己的家乡被攻打了，肯定会跑回去参加保卫家乡的战斗。韩遂要是不管羌部落，自己只顾自己守在那里，羌部落的人就会很生气，以后就会把他孤立起来；如果他真的去救长离，我们就可以跟他的部队进行一场野战。这个野战一开打，韩遂肯定搞不过我们。我们就完全可以把他彻底打垮。”

于是，作战方案就这样定了下来。夏侯渊留下军用物资，带着部队轻装前进，向长离发动进攻，放火猛烧了长离一把。

韩遂听说长离被夏侯渊疯狂进攻，羌部落已经到了最危险的时候。他长期以来靠羌部落的人不断地开展造反事业，跟羌部落的关系也是“鱼水关系”，现在人家碰到危机，他哪能不救？

他什么也不想，带着部队就向长离方向狂奔。

夏侯渊的手下看到韩遂隆重而来，士兵人口数量还真多，觉得要是直接开打，估计吃败仗的可能性太大，于是都准备扎好营盘，挖好工事，有了保障之后再与韩遂开战。

夏侯渊不同意，理由很简单：“我们现在转战千里，大家已经跑得腿都发酸了，如果再花时间和精力去开展挖土方工作，肯定会更加疲劳，到时候拿什么力气去跟韩遂作战？韩遂的部队虽然多，但也是纸老虎一个，一点儿不可怕。”于是，下令进攻，果然真的把韩遂的部队全面打垮，并且还趁机包围了兴国。氐王千万看到韩遂都被人家全歼，哪还敢打下去，迅速逃走了。他手下的部队全部都投降了夏侯渊。

夏侯渊这时也走上了他人生事业的最高峰，搞定那几股势力后，灵感又上来了，部队矛头一转，又把匈奴的两个部落高平、屠各搞清楚。

韩遂虽然在这次大战中逃得性命，但手中的资本已经全部输光，连他的女婿阎行都觉得再跟他混下去，只有混完性命。他带着部队去

袭击他的岳父大人，居然失败。韩遂虽然没有被女婿砍下脑袋，但也知道自己现在生存环境很恶劣，就又跑到羌中，让羌人当他的保护伞。夏侯渊近来表现得虽然很牛很生猛，但连着打了这么多仗，即使他不疲劳，士兵也累了，于是撤军回去。

韩遂看到夏侯渊撤军回去，以为自己可以在这里安度晚年了。哪知，夏侯渊让他安度晚年，他的部下却不同意。

第二年，也就是215年，他的部下麴演、蒋石等人觉得跟他造反了这么多年，最后却什么也没有，还得天天躲在羌人中，心情一点儿都不爽，就造起他的反来。这两个人比他的女婿强悍多了，不花什么力气就取得了成功，把他那颗脑袋砍了下来，大老远跑去献给曹操。

韩遂造了一辈子的反，最后自己也被手下反掉，结束了他这个不平凡的一生。

曹操的别样心思

马超和韩遂一玩儿完，曹操松了一口气，立即把搞定马超的那一伙人全部大力表彰了一通，杨阜被封为关内侯。

曹操继续打造曹家的权力基地，逐步让大汉的体制淡出权力层面，开始组织魏国领导层的班底，设立了魏国的尚书、侍中、六卿等职位。任命荀攸为魏国的尚书令——以前荀攸的叔叔荀彧是大汉朝的尚书令。以凉茂为仆射，毛玠、崔琰、常林、徐奕、何夔为尚书，王粲、杜袭、卫觊、和洽为侍中，钟繇为大理寺，王修为大司农，袁涣为郎中令，行御史大夫事，陈群为御史中丞。这些人有的是当时的大名士，有的本来就一直跟着他，都是当时北方集团的牛人，现在全放到魏国的管理层中。

曹操做完这些工作之后，还想来个法制改革，想恢复肉刑。

什么是肉刑？肉刑就是用工具在犯人的身上做文章，形式主要包

括：括黥（刺面并着墨）、劓（割鼻）、刖（斩足）、宫（割势）、大辟（死刑）五种刑罚。理论依据是：“杀人者死，伤人者创”的原始同态复仇论。这个肉刑源远流长，据说起源于三代，“禹承尧、舜之后，自以德衰而制肉刑，汤、武顺而行之者，以俗薄于唐、虞故也。”秦朝和汉朝初期都全面继续了这个肉刑，直到汉文帝时，肉刑才逐步被废除。

为什么汉文帝要废除这个刑罚？

这里有一个故事。当时那个太仓令淳于公犯罪。按照有关部门的量刑裁决，他应当被处以肉刑。当时他有五个女儿，没有儿子。最后，他的小女儿缇萦觉得老爸年纪大了，再被这个肉刑一折磨，肯定会死。于是，她决定陪同老爸到长安，说她可以去做官奴，以求免去老爸的这个可怕的肉刑。

汉文帝知道后很感动，就让有关部门修改法律，废除了肉刑中的几个项目，改为笞刑和死刑，让人的身体少点儿痛苦。可是，在执行笞刑时，由于数量太多，往往把很多人直接笞死在现场，跟直接判死刑没有什么两样，而且痛苦到死，比直接判死刑还要让人痛苦得多。于是，到汉景帝时再改，从笞五百减到二百。同时，还规定刑具的长短大小厚薄，连受刑的部位也做好规定。只是宫刑却没有取消，弄得司马迁最后大受其苦。不过，不管如何，刘桓的这个改革，后来得到大多数人的赞同，把这件事说成是“千古仁政”。

可当曹操提出恢复肉刑时，只有陈群和钟繇表示坚决赞同，别的人都一致反对。陈群和钟繇虽然口水浪费了不少，道理似乎很硬，可反对之人更多。

曹操想不到这个改革反对的人居然有这么多，他和陈群、钟繇立即成为一小撮，只得宣布不再讨论这个事。

曹操为什么在这个时候提出这个改革？这个改革其实跟当时在座的人也没有多大的关系——当时在座的都是曹操信得过的人，也都是曹家发达起来的既得利益者，理应跟曹操保持高度一致才对，可最后

却集体投出反对票。

很多人忽视了这次会议，更忽视了这次反对事件。

而关注这个事件的人则认为，因为当时几乎天天打仗，社会管理的成本就不断地加大，而此前的法律只是流放和关押以及死刑，这样做的成本也太大了。而且要是犯人太多，流放到哪里才好？要是把他们集中流放到一个地方，那个地方就有暴发武装群体事件的可能。所以，不如全面恢复肉刑，谁伤害了别人，遵照“伤人者创”的原则，你就得被“肉刑”。这样不但让那些犯罪分子丢尽了面子，也让社会的其他人看到后产生畏惧心理，从而打消去做违法乱纪行为的念头，这个社会就成了一个和谐文明的社会。于是，社会管理成本就大大降低

了。

其实，这个推断，好像很合理，但其实并不合理。因为，如果从历史上讲，肉刑从夏朝一直执行到汉朝的文景二帝，已经有了两千多年的历史，可这两千年的历史中，不管是被比成“尧舜”之治的汤武时代，还是后面的文景之治，中国的犯人从来不缺。而在革除肉刑之后这些年，犯罪分子也没有因此而更多起来。

我认为，曹操到了这时提出这个做法，主要有两点。

一是为他屠城找理由。他以前打仗时，脾气经常把握不好，一生起气来，就大喊大叫屠城，曾经毁灭了几个城市，在社会和历史上造成很大的负面影响。他比谁都明白，让老百姓无辜地“白骨露于野”，就是统治者的犯罪行为，何况发动屠城活动？就连他有时想起来，也不能原谅自己，何况以后那些史官？看看他在铜雀台上的那个回忆录就知道，他晒了他所有的成绩，也主动承认了很多错误，唯独屠城的事没有涉及，既不把它归于成绩那一栏，更没有列入错误的范围，而是只字不提，好像从没有发生过。可见他对这事也很敏感。现在他已经到了晚年，开始为死后的事着想，于是就提出恢复肉刑。肉刑的目的是用残忍的手段来杜绝犯罪行为；而屠城也是用残忍的手段来杜绝造反行为。虽然把这两件事挂上钩，看上去有点儿不搭界，但人有时头脑就是这么想的。

二是想试探一下这些手下是不是跟他保持高度一致。他虽然大喊大叫自己不当皇帝，但大家都知道他现在所做的一切，是为了让他的儿子当皇帝。他现在大权在握，那些手下很听他的指挥，可这些人觉得这个天下应该是大汉的天下，要是换了招牌，他们就不适应，那个荀彧就是一个典型的事例。荀彧绝对是曹操的死党，贡献出的计策不是一般的计策，可头脑里居然装着刘氏政权，挂着汉朝的招牌，连自己加个九锡也不顾一切地反对。他曹操要求加高点儿待遇，都还遇到这样的阻力，他儿子要是当皇帝，那阻力会有多大？他为了试一下他的这些手下到底有多少人是真心跟他一条心的，于是，就拿这个肉刑来讨论。肉刑是几千年前就有过的，直到汉朝的文、景二帝时才逐步革除。文、景二帝是汉朝最有作为的两个皇帝。如果把他们的成果拿下，其实就等于否定大汉刘家的天下。先从这个方面来触动一下汉朝的根基，看看广大手下的反应如何。果然，大家都纷纷出来表示反对。

以上纯属本人猜测，曹操内心真正的想法，也只有他自己知道了。

总之，他的这个提议，最终被大会否决，肉刑没有得到恢复。

恢复肉刑的议案虽然被搁浅，但曹操驾着曹氏战车向权力更高处开过去的速度一点儿没有放慢。

建安二十年（215年）三月，曹操又让汉献帝发文，提高魏公的级别和待遇：改授金玺、赤绂、远游冠——这些是只有诸侯王才有资格配备的。规定他的级别和待遇全面超过诸侯王——诸侯王一般都是刘姓的人才可以获封的。这样，他不光在权力上成为中国的实际领导人，而且在政治待遇上也只比皇帝低一格。

当然，曹操到底是曹操，他在努力向上冲刺的时候，还是加强国内政治经济军事建设的。他打了这么多年的仗，比谁都知道物资的重要性。要是在战争期间发生缺粮事件，不管在战场上有多大的优势，最后也只能以崩溃而告终。为此，他决定让庐江太守朱光在皖一带开展屯田工作，大力开垦土地，种上稻谷，备战备荒。

这个政策确实不错。

吕蒙都觉得曹操这个措施很毒，马上对孙权说：“皖一带的土地肥沃得要命，要是让他们种下去，一定会获得大丰收。他们一获得大丰收，曹操的力量就会得到扩充。他们的力量一扩充，咱们的麻烦就会无穷大。因此，必须尽快拿下朱光。”

孙权认为很正确，于是决定去搞定朱光。

建安二十年（215年）春天，孙权正式出动军队向朱光发动进攻。很多人认为皖城很高，进攻很难，所以就要求先把攻城工具做好，甚至还建议搞个人工山来当攻城最有效的工具。

又是吕蒙反对。

吕蒙说：“要完成这么多设备和造山工程，得花多少时间？等咱们把这些设备都做好、把人工山也堆好后，人家也会把防城工事修得更加坚固。更要命的是，到时他们的援军也会隆重开到，我们还能攻下皖城吗？而且我们是趁着雨多水大而来，如果时间太久，长江进入枯水季节，我们的退路也就等于没有了。现在，我看他们的城墙也不怎么样，而且我们士气正空前高涨，只要四面进攻，皖城是可以很快拿下来的。破城之后，我们趁着大水再退回去，安全方便得很。”

孙权同意了吕蒙的建议，让吕蒙做好作战方案。

吕蒙建议让甘宁为攻城前线总指挥。

甘宁爽快地接受任务，第一个攀上城墙。吕蒙命令敢死队紧跟着他爬上去，并且亲自当鼓手，猛擂战鼓。士兵们都很兴奋，个个冒死踊跃杀上城头。他们在天刚开始亮时发动进攻，到辰时就拿下了皖城。连朱光也成了东吴部队的俘虏。

不久，张辽带着部队来救援皖城，可才跑到夹石就接到皖城失守的消息，只得又带兵回去。

孙权任命吕蒙为庐江太守。

第七章 取西川（下）

诸葛亮是这样入川的

建安十九年（214年）四月，这时，刘备与庞统包围雒城已经一年多，虽然场面很好看，主动权全掌握在刘备的手上，但却仍然在雒城的外围，一点儿成绩也没有。

于是，诸葛亮留下关羽守荆州，自己带着张飞和赵云溯长江而上，进入西川。

诸葛亮本来是在荆州充当萧何的角色，为刘备保住大后方。现在他也带着部队进川，说明刘备在那里真的有点儿困难了。本来，刘备和庞统都以为刘璋差得要命，他手下的部队也没有多少战争经验，估计不用多久就可以把益州全境完全摆平——这个思想恐怕刘备会更多一些。否则，他就有可能采纳庞统的上计而不会选择这个中计了。哪知，刘璋虽然很傻，但他手下的人并不是傻瓜，再加上蜀中的地形险要，守起来容易，进攻的难度很大，而刘备的部队人口数量又不多，再加上又是孤军深入，没有后方支援，受到的限制很大，幸亏刘璋没有采纳“坚壁清野”之计，否则，刘备的部队早就被拖垮了。

现在刘备比谁都明白，要是拿不下益州，他这辈子永远没有翻盘的可能——他现在虽然占领了荆州，可荆州的大半面积都是他向孙权借来的，而且荆州的北方有曹操，东方有孙权，这两个家伙都有消灭他的力量。虽说他跟孙权现在是同盟关系，但这个同盟关系能维持多久，谁也说不清楚。因此，荆州只是一个暂时的落脚点，益州才是他最后的基地。如果时间再拖下去，他真的就没有机会了。到时估计曹操都入川了。曹操一入川，刘璋肯定就会立马倒向曹操。那时，他就只有在这里伸着脖子给刘璋和曹操两个人联手攻击的份了。

因此，他决定动用荆州的力量，先一举拿下益州再说。有了益州，他的事业才有发展的基础。

诸葛亮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带兵入川的。

他们来到江州，与巴郡太守严颜打一场。严颜年纪虽然大，但在战场上却不是张飞的对手，被张飞打了个大败，连他也成了张飞的俘虏。

张飞抓到严颜后，大骂他：“我们大军隆重开到，你为什么不投降？居然敢跟我们对抗？”

哪知，这个严颜打仗的本事虽然不大，但脾气却很大，虽然现在的身份是个被绑得差点儿透不过气来的俘虏，但仍然不怕张飞。等张飞一说完，他的声音就响了起来：“你们这些人，过来侵略我们益州，我们为什么不抵抗你们？告诉你，我们这里只有断头将军，绝对没有投降将军。有本事你杀了我！”

张飞一听，更加愤怒，喝令把这个老头拉下去杀了。

严颜仍然不怕，大声说：“砍头就砍头，何必如此？”

张飞一听，这个老家伙还真有性格，说：“我最佩服的就是你这种人，现在我决定不杀你了。”然后亲自过去解开他的绳子。

严颜也觉得张飞有个性，是个可以结交的好汉，便也不管刚才那个“断头将军”的重要论著，直接就宣布彻底转变立场，与张飞一起跟刘备打拼。《三国演义》里把这段故事放大了数倍，把张飞的智力狠狠地提高了一把。其实这次战斗并不是张飞独立完成的，他还跟诸葛亮、赵云在一起。不过，从他处理严颜这件事上看，他应该是这次战斗的实际和最高指挥者。诸葛亮仍然做他的萧何，赵云估计也是张飞的下手。因此，罗贯中的小说也不都是不靠谱的。

在拿下江州之后，诸葛亮把部队一分为二，派赵云去搞定江阳和犍为，派张飞去平定巴西、德阳。这样一来，西川的大部分土地已经

被刘备控制在手。

刘备的形势开始向大好的一面发展，可庞统的命运却在这个时候直接进入倒霉期。他觉得只在指挥部里指着沙盘策划战斗，实在不爽，就带着部队亲上前线，要一举攻破雒城。不想，一支来历不明的箭却直接命中他的要害，最后因伤势过重而死。庞统虽然死得一点儿不值得，但其牺牲的情节与《三国演义》里的出入实在太大了，不但与那匹卢马无关，与落凤坡无关，更与张任无关——因为张任早于前一年就已经被刘备砍了脑袋。

庞统虽然死得一点儿都不轰轰烈烈，但对刘备集团而言，是不可估量的损失，比曹操死了郭嘉更严重。庞统的水平未必比郭嘉强大，但曹操手下的高级人才很多，死了一个郭嘉，还有荀家叔侄，还有程昱，还有司马懿，还有很多人。可刘备这边的人才却寒酸得要命，实在经受不了失去任何一个高级人才。我们可以进一步猜测，如果庞统不死，刘备的阵营里能独当一面的人又多了一个，估计就不会出现荆州只有关羽一人独撑的局面，也就不会发生丢掉荆州的悲剧，更不会出现夷陵之战的悲剧。当然，这些都是无聊的猜测，与历史已经没有一点关系了。

不过，刘备还是很会发现人才的。

庞统一死，他马上就物色了另外一个人，直接放到庞统遗留的职位上。

这个人就是法正。这家伙投靠刘备还真投对了。

法正此前虽然没有什么表现机会，但他的水平确实厉害。

他一到新的工作岗位，立即给刘璋写了一封信，把双方的形势对他的老领导进行了一次全面的分析，说现在刘备越来越强，老领导则越来越弱，所以请老领导不要再顽抗下去了。最后还说：“左将军从举兵以来，旧心依依，实无薄意。愚以为可图变化，以保尊门。”刘备的人品可是超级优秀，他对你的感情还跟过去一样，绝对没有害你的意

思。所以，我建议你还是不要打下去了。只有这样，你全家的财产和生命安全才可以得到有力的保障。

可刘璋对他的威胁却一点儿不理。

没几天，雒城终于支持不住了，被刘备的部队杀上了城头。益州重镇就这样被刘备占领了。

不久，诸葛亮、张飞、赵云带着部队也来到雒城，跟刘备胜利会师。

这时，又发生了一件对刘璋不利的事。

刘璋的本来面目

那就是马超事件。

对很多人来说，马超真是个麻烦人员。以前，他手下的力量还牛烘烘的时候，把曹操弄得很头痛。他被曹操的势力接连痛打几顿之后，去投靠张鲁。开始张鲁觉得很爽。可不久张鲁就又把他列入头痛人物。

在张鲁觉得马超不可信的时候，马超也觉得张鲁不是个很好的合作对象。张鲁手下的几个人如杨昂之列，更把马超列入不受欢迎的人士。他们不欢迎马超，并不是因为马超人品有问题，而是因为马超太有水平，觉得要是他在这里长期干下去，他们的前途就会不被看好。所以，一有时间就到处放大马超的负面形象，排挤马超，并说如果张鲁继续把马超留在这里，以后我们五斗米教的事业就会又被马超彻底搞定。

马超不是白痴，没几天就知道张鲁手下这些人容不下他，更知道张鲁虽然现在全面管理汉中，但绝对不是个做大事的人，知道自己再在这里混下去，只有越混越差。

刘备在猛扁刘璋疯狂侵占益州土地时，那双眼睛也在盯着汉中。汉中是益州的门户。如果只得益州，而没有汉中，这个益州仍然是个不安全的益州。所以他不管有多忙，也要抽出时间关注张鲁的动态。他很快知道张鲁跟马超的这事儿，于是就派李恢偷偷跑过去，跟马超见面，劝马超脱离张鲁，再跳槽到刘备那里。现在刘备股虽然不怎么大，但绝对是只潜力股。

马超同意李恢的说法，又从武都逃回到氐人的部落。他跟氐部落的关系不错，就煽动这个部落的人跟他去投靠刘备。

刘备知道后，高兴得要命，说：“我得益州矣。”

刘备却派人过去叫他不要直接过来投奔他，而是暗中派一支部队归他指挥，然后叫马超带着这支部队突然出现在成都的北面。成都城里的居民们早上起来突然发现在城北有很多人，一问是马超杀过来了，个个都怕得要命。

刘备包围成都了几十天，仍然攻不下成都。最后他觉得刘璋的心理素质肯定不如成都城墙那样过硬。与其天天带着部队拼命攻城，不如派人过去搞垮刘璋的心理。于是就派简雍进城，直接去见刘璋，说了一大堆威胁利诱的话，说刘璋现在最好的出路就是投降。

本来，这时成都城里还有三万精兵，其他军用民用物资完全可以支撑三年，而且刘璋手下的人都还很有信心，愿意跟刘备死磕到底。而刘备却未必能在这里围上三年，所以都劝刘璋不要被刘备吓倒，一定要继续抵抗下去，坚决不做亡国奴。

这些人的信心虽然爆棚，决心也很感人，但却感动不了刘璋。

刘璋本来就是一个心理素质很差的人，看到刘备的部队天天在城里喊打喊杀，连马超那样的人都愿跑过来给他卖力，而自己被包围到现在，仍然没有谁跑过来为自己声援一下，这就说明自己真的有问题了，于是就对大家说：“我这段时间以来，做了个总结，觉得我们父子当益州第一把手二十多年，好像真的没做过什么对老百姓有利的事

儿，真的一点儿不能算是益州百姓的英明领袖。现在倒因为我们让益州打了三年仗，老百姓受的苦太大了。你们可以打下去，但我不能再打下去了。”他这话说得很实事求是，算起来，良心还真的没有坏。

他说完后，下令开城门，欢迎刘备入城，别老让他们天天在城外猛攻。

刘备把刘璋送到公安住下来，还把他的所有财产都归还他，然后又让他带着那颗振威将军的公章。

刘璋就这样离开了益州，被异地安置到公安，接受关羽的领导。后来关羽被孙权搞定，他的户口又归到东吴，再被异地安置了一次，到秭归当公民。不过，孙权又让他官复原职，重新当益州牧。当然，这个职务仍然是个安慰性的职务。因为，益州那时已经牢牢地控制在刘备集团的手里，他连边都沾不上。不久，刘璋就自己死去。他在世的时候很平庸，死时也很平凡，但他的结局却比很多头脑比他发达的人强多了。

刘备进入成都之后，也不休息，首先开了个庆功大会，让大家都大吃大喝一顿，然后打开刘璋的金库，发现刘璋的钱还真多，他暗弱的部分其实也只是军事那部分，治理国家的那部分还是不错的。否则，此前诸葛亮为什么说他“国殷民富”？这四个字是什么意思呢？国家有钱，广大人民群众也富裕。在全国一片战乱、各路牛人你打我踢的情况下，能做到这一点容易吗？

可刘璋做到了——这可不是当时益州的人说的，而是诸葛亮说的，后来鲁肃和庞统也说过类似的话。由此可见，这话是一点儿没有水分的。

我们可以再通过一些事儿来看看刘璋的政绩。这个政绩仅从益州的人口数来进行一个比较。刘备的章武元年（221年）时，益州二十万户，人口总量九十万。到魏灭蜀的炎兴元年（263年）时，益州二十八万主户，人口总量九十四万。四十多年间，在蜀汉的统治下，人口仅增加四万。而且，这四万还包括蜀汉政权用武力征服的那些没有

文化的少数民族部落，以及周边的一些以前属于黑人黑户的。因此，可以这样说，蜀汉政权统治益州之后，虽然大家都说诸葛亮是个治国的高手，是古今良相，可他的成绩也没有比刘璋高明多少——至少从面上的成绩来看，他的成绩还远远没有超过被他称为“暗弱”的刘璋。再看看诸葛亮自己的话。他在隆中对中曾说益州“国殷民富”；庞统也曾发表过相同的言论，他对刘备说：“益州国富民强，户口百万。”可诸葛亮北伐时写的那个著名的《出师表》里却老实地承认“益州疲惫”。当然，这四个字是带有对刘禅的鞭策之意，但当时蜀汉的经济估计还真不怎么样，至少与“国殷民富”这四个字不怎么相称。在诸葛亮当政的年代，应该是蜀汉最牛的年代，可在这个最牛的年代里，蜀汉的经济又如何呢？诸葛亮说：“今民贫国虚，决敌之资唯仰蜀锦耳。”什么经济产业都没有形成，什么支柱产业也没有培养出来，所依靠的仍然是传统的“蜀锦”，经济模式一点儿没有创新。

诸葛亮曾说刘璋在国殷民富的情况下，“不知存恤”。刘璋真的“不知存恤”吗？好像他一点儿不把老百姓放在心上。那么我们可以看一下刘璋的几个故事。

第一，刘璋请刘备进川的目的之一，就是让刘备帮他保境安民；第二，当刘备全面向他叫板，要占领益州时，郑度提出那个让刘备头痛得要命的“坚壁清野”的建议，也被刘璋当场否决：“吾闻拒敌以安民，未闻动民以避也。”这话，在乱世时，那是一个绝对导致失败的话。可刘璋却宁愿打败仗，也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充分说明了刘璋“民本”思想是很严重的。第三，当刘备围困成都时，成都城里还有足够三年以上的储备，而且城里的人都愿意与刘备死磕到底。可刘璋却不同意，理由是“百姓攻战三年，肌膏草野者，以璋故也，何心能安”。如果他真的像诸葛亮说的那样“不知存恤”，成都城里的广大群众愿意为他死守到底吗？他为什么最后不选择死守？其实就是怕伤了广大人民群众。从这些事例上看，刘璋是坚持“以人为本”的。

再来看看，诸葛亮给刘璋的另一个评语，说刘璋手下“智能之士思得明君”。好像刘璋手下没什么人才，即使有几个人才，脑子里却老想着做背叛刘璋的勾当。事实上真的如此吗？当然，张松、法正确实是

这样的人。这两个家伙都是想干大事的人，而且他们知道，以刘璋那样的性格，最后肯定要被刘备、曹操那样的狠角色搞定，因此就想把这个“暗弱”的老板卖了，越提前卖越得好价位。而其他的人却很忠于刘璋。尤其是雒城的守军，挡住刘备足足一年多。张任等人都是被刘备生擒之后，坚决不降才被砍头的。刘备进川之后用的人才大多都是刘璋手下的。据说，刘备很想把刘璋砍掉，可是怕因此会造成广大益州人民情绪不稳定。于是，就把刘璋异地安置到公安——连益州境内都不能让刘璋住下来。如果刘璋真的那么不得人心，是益州的害虫，估计刘备早就砍下刘璋的脑袋了。如果刘璋一点儿没有人气，刘备还用得着把刘璋放到公安吗？

刘璋的失败，主要原因并不是诸葛亮说的那样，而是因为他很善良，想当个好官。可在那个时代，你的善良只有等人家来屠杀。你看看，三国的成功人士，谁不是暴力的？而且谁越暴力，谁的事业就做得越猛：曹操多次屠城，杀得城中只剩下老鼠没有人口；刘备嘴上最讲以人为本，其实全是骗人的鬼话——他离开樊城时，带着十万群众一起逃难，口口声声说是舍不得在危难时丢开群众，可后来曹兵杀来时，他跑得比谁都快。现在只有刘璋还把老百姓当一回事了。于是，周瑜觉得他好欺负，赤壁大战之后，放下手中所有的工作，直接就向西川杀来；曹操觉得他好欺负，连派张松去投降也不理。刘备更是长期以来把他当成可以欺负的唯一对象，如果没有这个善良的刘璋，他这个皇叔的事业就到底儿了，他的生命也会到头儿。

更靠谱的说法，刘璋的失败，其实是刘璋生不逢时，生错了时代。如果他生在一个和平时期，肯定是一个比谁都称职的官员。

其实，早先已经有人为刘璋平反过。

宋代的叶适说：“刘璋虽暗弱，然国富民盛，守之以恩，无所得罪也。”另外，王夫之就干脆这样解释“暗弱”二字：弱者弱于疆争，暗者暗于变诈，而岂果昏孱之甚乎？说刘璋的弱是弱于跟人家硬碰硬；至于那个暗就是他活了那么一大把年纪，也不会玩儿一点阴谋诡计，过于讲诚信，最后让人家一把玩儿完。

当然，刘璋到底是什么样的人，各有各的说法。总之，历史的事实是，他最后给刘备全面推翻。刘备占有了益州这块做梦也想得到的地皮。

治蜀之初（上）

刘备进入成都之后，知道他的前途已经无限光明了，从此高兴得发狂。他查看了一下成都的物资，刘璋真好，还留下了这么多的东西。于是，他下令摆桌，让全体参战和不参战的人都大吃大喝一顿。

刘备虽然跟诸葛亮保持一个调子，说刘璋如何的暗弱，如何的国殷民富不知道存恤，其实刘璋还是很得人心的。刘备为了更得人心，为了证明刘璋“国殷民富而不知存恤”，就把金库里的钱全部拿出来，当场公开透明地分给大家，让大家知道，原来刘璋还有这么多钱，一点儿不拿出来给大家。让大家看看，他才进城的第一天，就给他们分了。他们只要拥护刘备，以后都会有钱的。其实，刘备看到大家拿钱的时候，心痛得要命。因为，现在他最需要钱啊。

他分完钱，便开始进行权力分配。

这一次，他自己做主任命自己为益州牧。这算不得提拔，原来他就先后当过徐州牧和豫州牧。只是那两个牧从来没有坐实过，只相当于荣誉性的。现在可不同了，这个益州牧才是实实在在的。然后，他再任命其他人：诸葛亮、马超、法正等，其他的益州人士，也都大大地重用——他没有办法不重用。刘备这时虽然一举拿下益州，可他多年来，只是到处乱跑，而且跑得连个目的地都没有。所以，这些年来，他手下除了那几个死党之外，基本没有别的人才。现在突然拿下这么一大块地皮，马上就需要一大批人才帮他干活儿。

刘备的眼光还是不错的，他马上从刘璋的阵营中挑选了一大批人才，让他们继续当益州的官员，而且很多人还直接进入决策层。

董和，原是刘璋的益州太守，相当于刘璋势力的一把手。他确实

是个人才。他本来是江州人氏，后来因为当地太乱，就带着全家族跑到益州来，投靠刘璋，曾任过江原长、成都令，也是个从基层干起的人。他当成都令的时候，成都城里富豪很多，天天攀比，最后导致没有钱的人也跑过来跟风，很多人为了“婚姻葬送，倾家竭产”。董和却制定了很多新的规章制度，要坚决刹住这个风气。那些富豪看到他真的要整风来了，他们直接找到刘璋，说董和对成都情况一点儿不了解，还是让他去当巴东属国都尉吧。

刘璋看到这么多人都说他应该去当巴东属国都尉，那就让他去当吧。

哪知，这个文件一下，董和什么意见也没有，表示坚决服从组织的安排，可成都人民的意见却很大。在董和要到新单位报到时，他的下属和几千名老百姓突然自发挡住道路，要求他继续当成都的一把手。成都城里突然出现这个事件，刘璋很快就知道了。他派人过去一调查，原来这些人跑到这里来上访，就是要求董和不能走。他就放心了，立即下令，董和继续当成都令——从这个事件来看，刘璋的人品还是不错的。虽然先走错了一步，但又改了过来。两年后，董和又被提拔为益州太守。

刘备知道他是个人才，因此，立马任命他为掌军中郎将，让他跟诸葛亮一起“并署左将军府事”。刘备现在虽然有“大司马”的称呼，但这三个字只是刘璋向朝廷推荐的，并没有得到别人的认可，所以，他现在的正式职务仍然是左将军。他让董和、诸葛亮一起主持左将军府的日常工作，可见他对董和是很信任的。后来，那个被诸葛亮很看重的董允，就是董和的儿子。

另外，黄权、许靖、庞羲、李严、费观、刘巴等刘璋的部下也都被刘备提拔到重要的岗位上来。

特别说一下那个刘巴。刘巴在罗贯中的笔下，是一个不出场的人物。如果只读过《三国演义》的人，肯定不知道他是何许人也。其实他在那时是个有名的人，人气旺盛得要命。他虽然也姓刘，但他的这个刘跟刘备的刘没有关系，跟刘璋的刘也没有关系。不过，他是个官

三代。他的爷爷叫刘曜，当过苍梧太守；他的老爸叫刘祥，当过江夏太守、荡寇将军。可他这个官三代过得并不怎么幸福。他老爸刘祥当官二代时，正好碰上孙坚过来搞定张咨。刘祥那时很看好孙坚，因此就跟孙坚站在同一立场上。孙坚走后，南阳那些人就特别恨刘祥，带着兵马过来要搞定刘祥，算是为张咨报仇。那时，刘巴已经很有名气，帮他老爸去对付那些敌人。可打不过人家，只得逃跑，逃到刘表的势力范围内。

他的老爸跟孙坚是死对头，刘祥曾坚定地站在孙坚的立场上，刘表当然对刘祥很生气，因此就把刘巴抓起来。刘表恨不得立即把刘巴的头砍下来。可刘巴虽然打了个大败仗，但他的名气大得很，刘表也是个虚荣的人，怕人家说他杀害大名士，因此就搞了个计策，派人过去对刘巴说：“我得到可靠的内部消息，听说刘表要杀你，你赶快跟我逃跑吧。”刘表的意思是，只要刘巴逃走，那些侍卫就可以让他的人头落地。哪知，刘巴觉得自己是大名士，应有大名士的风度。大名士是不做翻墙动作的。虽然刘表多次派人过去教唆他，但他就是不理。这些人完不成任务，只得如实向刘表报告。

刘表一听，不但下令放了他，还要让他当官员。可他就是不当刘表的官员。刘表请了他几次，他几次都拒绝。最后，他跑到零陵，当了个郡署户曹吏主记主簿的小官。后来，刘备来到荆州，很快就知道刘巴的名气，很想让刘巴成为自己的死党。可刘巴就是看不起刘备。他觉得自己是大名士，刘备一个天天骂曹操托名汉相实为汉贼的人，自己却也在托名皇室实为汉贼。而且出身太低，一个卖草鞋的，没有一点儿文化，算什么英雄好汉？所以，他觉得跟刘备这样的人混在一起，是件很可耻的事。

刘备那时还不知道刘巴看不顺眼，居然还叫他的外甥周不疑拿着厚厚的礼品跑到刘巴的家里，恭恭敬敬地说要拜刘巴为师。可刘巴却不接受这个厚礼，说他只认得这几个字，别的什么都不懂，自己都还想拎着礼物去拜人家为师，哪有资格当周不疑的老师？

后来，曹操的大军开到，刘备再也没有时间和精力去跟刘巴打交

道了。

刘备是很会拉拢人心的，在他离开的时候，一大批不明真相的人士都跟他一起唱着拉兹之歌，加入他的团队。唯独刘巴硬是北上，独自一人去投奔曹操——可见他的眼光还是厉害的。他认为，以后这个天下绝对是曹操的天下。曹操也知道刘巴不是一般人物，立即“辟为掾”。他的长远眼光没有错，可他绝对没有料到曹操居然在赤壁被周瑜杀得差点儿裸奔回北方。在刘备计划拿下长沙、零陵、桂阳三郡时，曹操也不想让刘备得手。他派桓阶过去主持这三城的全面工作，与刘备作对。可桓阶聪明得很，立即对曹操说：“我的水平哪比得上刘巴？还是让他过去最稳。”

曹操就对刘巴说：“那你就去吧。”

刘巴当然不是笨蛋，说：“现在刘备在荆州牛得很，这三个郡肯定守不住的。”

曹操说：“刘巴放心。要是刘备敢有什么小动作，我派主力部队过去当你坚强的后盾。”

曹操说这话时，脸色很爽，可后来刘备真的去进攻三郡时，曹操那个主力部队不知在什么地方。那个保证的话全成了空白支票。

刘巴挡不住刘备的猛攻，三郡很快就全部被刘备搞定。刘巴连逃跑的机会也没有。可他仍然要逃走，要远离刘备。他知道自己往北的路已经走不通，就决定向南方逃跑，准备到交趾之后再绕道往北回去向曹操交差。诸葛亮知道他要跑之后，曾经给他写了一封信，劝他留下：“刘公雄才盖世，据有荆土，莫不归德，天人去就，已可知矣。足下欲何之？”

可刘巴却一口回绝：“受命而来，不成当还，此其宜也。足下何言邪。”

这话传到刘备的耳朵中，刘备一点儿不舒服，对刘巴就大为生气。

刘巴怕刘备又找到他，就干脆把自己的姓改成张，然后直接跑到交趾，当了那个士燮的手下。可他又觉得士燮是个东吴的粉丝——他不但看不起刘备，也看不起孙权，因为他认为孙家虽然在东吴“已历三世”，可因为孙坚也是个小兵出身，孙策更是个没有文化的人，所以也看孙家不顺眼。他在士燮生活了几天，就知道士燮迟早会成为东吴的手下。士燮要是成为东吴的手下，他也就会跟着成为孙权的手下，因此他就决定离开士燮，仍然北上去找曹操。

他当然不敢走荆州老路回去，而是计划绕道从牂牁道再到益州，然后从益州北上。哪知才到益州（这个益州跟刘璋的那个益州无关，在云南境内），就被人家抓住。那个郡守觉得这个家伙很不顺眼，挥手叫士兵们：砍了。可那个主簿一看刘巴就知道他是个牛人，立即大叫：“此非常人，不可杀也。”然后便把他带到成都，直接推荐给刘璋。

刘璋早就知道刘巴的名字，便不让他北上。刘巴这才知道自己跋山涉水绕了一大圈，最后却落入刘璋的手中，仍然回归不了曹操的怀抱。刘璋当场向他请教，益州的下一步该怎么办，我们想请刘备过来，你觉得如何？

如果刘璋说是请曹操来，刘巴肯定会举双手赞同。可他一听说是请刘备前来，就对刘璋说：“刘备是个大野心家，如果一定要把他引进来，以后的麻烦就不是一般的大了。”

可刘璋不听，我不引进刘备还能引进谁？

刘备入川后，刘巴又对刘璋说：“你千万不要再让刘备去对付张鲁。你要是把刘备放到那里，就是在践行那个‘放虎归林’。”

刘璋仍然不听：我不让刘备去对付张鲁，让谁去？

刘巴终于知道，他的话在刘璋那里除了成为噪声之外，没有一点儿作用。于是，宣布自己病了，不再出门。

过了不久，刘备果然向刘璋全面摊牌，双方你攻我守，最后刘备

大胜，攻下成都。

据说，刘备这时还很生刘巴的气，很想把这个跟黄权一样闭门不出的家伙杀掉算了。可诸葛亮却反对。刘备那个作秀的心态这才又恢复起来。他确实是个人物，虽然心里气得要命，一想到自己的事业，马上知道，乱发脾气是不对的。到了这个时候不但不能乱发脾气，而且还要把这个秀进行到位，于是态度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大声宣布：“其有害巴者，诛及三族。”意思是说：哪个人敢杀刘巴，我就敢灭他三族。

治蜀之初（中）

这次刘巴再也逃不出去了。刘备很快就找到他。刘巴知道，如果再继续看不起刘备，再不把刘备当人看，刘备砍他就有理由了。大概他作了一次深刻的思考，觉得自己跟刘备真是有缘，不管自己怎么讨厌他，不管他怎么拼命闪人，可最终他总是躲不过刘备——他一到荆州，刘备就来了；他一到零陵，刘备又来了；他绕了个大弯儿差点儿被人家毫无理由地砍下脑袋才跑到益州，谁知，刘备还是到了。估计再怎么躲也是没有用的。既然躲不过，那就老老实实地跟刘备改变一下关系吧。于是，他主动向刘备道歉，进行了一次深刻而全面的检讨，给足了刘备面子。

刘备很高兴。不管刘巴以后怎么样，但刘备那个求贤若渴的态度已经表演得十分到位。刘备任命刘巴为西曹掾。

张飞虽然长得跟屠户没有什么差别，看上去一点儿没有文化。其实，张飞有文化得很，据说他不但书法写得不错，而且画画功夫也足够力。这家伙虽然跟关羽的关系铁得像兄弟一样，可两人的性格却大不一样。关羽向来看不起那些名士，对那些读书人历来就看不顺眼，但对草根小民倒很热情，那张红脸坐在老百姓中间，显得一点儿没有架子。张飞却不一样。他觉得底层人士太没有文化，因此一生气就拿基层干部开打，而对名士却很有礼貌。他听说刘巴是个名士，立马跑

过去跟他聊天，而且还在刘巴家留宿。张飞在刘备集团中的地位，大家都是知道的，谁要是跟张飞搞好关系就等于跟刘备搞好关系。

哪知，张飞很把自己当文化人，可刘巴一点儿不把张飞当文化人，他不管怎么看张飞，也觉得张飞是个大老粗，是个只会猛喝烈酒不会认字的文盲。张飞在他那里住了一天一夜，他就是紧闭着那张嘴，不管张飞怎么说，他都一点儿也不理张飞，弄得张飞一点儿没有面子。张飞于是也生气起来。

诸葛亮知道后，觉得刘巴再这样下去，后果会很严重，就去找刘巴，对他说：“张飞看上去虽然是个没有文化的大老粗，其实他最爱跟文化人交往了。他来这里看你，是因为他太崇拜你了。以后你就放下点儿架子吧。现在主公正在重用人才，不管是文的还是武的，都是他的好部下啊。”

刘巴这时尾巴又翘了起来，说：“大丈夫处世，当交四海英雄，如何与兵子共语乎？”我们这样的人结交的都是天下英雄，要是跟这样的人天天聊天，那不太掉价了？你去告诉张飞吧，我在这里是为刘备工作，而不是陪他喝酒的。

这话一传开，张飞那张大嘴还没有破口大骂，刘备就先叫了起来：“老子现在正要平定天下，一统江湖。这个刘巴却专门过来捣乱。他时时刻刻想着要跑到北方去，投靠曹操，不久就会做出投敌的事来。”

他叫过之后，觉得这话有点儿过分了，又说：“话又说回来，刘巴那么有水平，也只有我刘备才会重用他。”

诸葛亮也怕这个事再闹下去，刘巴的结果会大大不妙，便说：“运筹策于帷幄之中，吾不如子初远矣！若提枹鼓，会军门，使百姓喜勇，当与人议之耳。”

刘备听诸葛亮都这样说了，知道再说什么难听的话、做什么难看的动作，自己就显得太没有肚量了，也就不再说什么了。

不久，刘备发现自己犯了个错误。原来刘备进攻成都时，怕广大官兵不拼命，就大声宣布：“只要拿下成都，国库里的所有金银财宝都是你们的金银财宝，我什么都不管。”他的原话是：“若事定，府库百物，孤无预焉。”

哪知，后来刘璋开城投降开得很爽快，拿下成都实在太容易了。广大官兵冲进成都之后，都放下兵器，冲到金库那里，把金库里的钱全都抢光了。刘备因为有言在先，看到大家都在玩儿命地抢着金银，心疼得要命，但他知道他现在不能做一个讲话不算话的人，只得一脸笑容地宣布把这些财富分给大家。

大家很高兴，觉得自己这一次真的很有钱了。可刘备却郁闷得要命。他这时觉得益州的财政太紧了，国库空虚，就开了个会议，请大家想办法。

连诸葛亮也在那里没有办法。你想想，这时再提发展经济还来不及吗？眼前已经拿不出一分钱，其他人没钱都还好办一点儿，可现在连军费也没有了。部队没饭吃，谁还有力气为你站岗放哨？

但刘巴有办法，他说：“这个容易啊。”

大家一听，你别吹牛吧？现在去哪儿要这么多钱？

刘备问：“你有什么办法？”

刘巴说：“立即发行新版货币，赶铸面值百文的大钱，然后成立物价局，所有商品全部定价交易，下一步就是开放市场，鼓励大家出来花钱，财政不就有钱了？”

刘备一听，原来发财的办法这么简单。他立即下令有关部门按刘巴的建议去办。只花了几个月的时间，“府库充实”，算是救了刘备一回。刘备这才知道，诸葛亮多次把刘巴弄过来，确实不是做无聊事的——刘巴是真的有傲慢的资本。

通过这一次，刘备对刘巴来了个彻底的再认识，他虽然觉得刘巴

这个人太狂，但他还是大力重用刘巴。刘备当汉中王时，让刘巴为尚书。后来法正死后，又任命刘巴为尚书令，成为跟诸葛亮地位差不多的高层。刘备的所有文件，基本上都是刘巴操作的，而且连年号也是刘巴定下来的。

刘巴虽然在《三国演义》里一点儿没有名气，可他在当时的名气却很大。不但诸葛亮时时刻刻关注他，连曹操阵营和孙权集团也都在关注他。

据说他不理张飞的那个故事很快就传到了东吴。孙权还和几个高管专门讨论了这个事。张昭说：“刘巴太不会做人了，你再怎么狂，也不应该对张飞这样的人狂啊。”

孙权却很同情刘巴，说：“若令子初随世沈浮，容悦玄德，交非其人，何足称为高士乎？”

曹操集团中的高管之一陈群在刘巴死后，还给诸葛亮写了一封信，问刘巴生前的日常生活。如果没有两把刷子，刘巴能有这样高的待遇吗？当时的名士有很多，可有谁能像他这样？

刘巴一看到刘备就到处想办法拼命闪人，可仍然被刘备抓住不放，最后不得不放弃挣扎，很被动地成为刘备的高管人员。那个许靖却正好相反。

你肯定不记得那个许劭吧？许劭在牛人重重的三国时代，并没有做出一件跟时代挂上钩的事情，却因为给曹操的评语而成为著名人物。许靖就是他的堂哥。许靖跟许劭一样，还很年轻时就成为名人，最大的本事就是不干实事，专门务虚，把评论牛人当作自己的职业。

两人的爱好虽然完全一样，但两人的关系却一点儿也不好。许劭那时比他更有名，先混了个郡功曹的职务。郡功曹的职责就是主管人事工作。许劭当功曹时，别的人当不当公务员，他一点儿不关心，但他却死死卡住他的这个堂哥，不管许靖怎么努力，他就是不让许靖成为国家干部——哪怕是最基层的干部也不行。直到太守换届，新来的

领导认为许靖是完全有当干部水平的，许靖的身份这才由失业人员变成国家干部。后来，他还做到尚书郎。

许靖虽然天天吹牛，说他最能从人的面貌上看到某人的前途是黑暗还是光明。可他刚看到董卓时，并没有看出董卓是个老贼，而且还是个失败的老贼，在人家纷纷跳槽离开洛阳时，他还坚守在那个岗位上——那时他在吏部工作——而且还跟他的领导那个吏部尚书周毖一起向董卓建议，要不拘一格使用人才。董卓那时刚进京，还真的听了他们的话。可不久，董卓就发现，他提拔的那些人，没有谁跟他在政治上保持一致，于是那个脾气就爆发起来，叫嚷要杀人了。他奈何不了那几个反对党，就回过头来收拾那几个推荐的人。周毖很快被抓住砍头。那时许靖已经被任命为巴郡太守，听说周毖被砍了脑袋，就知道要是还在董卓那里，他那颗脑袋也保不住了，于是就到处流浪，去当人家的下手。当时的很多人，如豫州刺史孔伈、扬州刺史陈祗、会稽太守王朗，就连那个许贡，他也去给他打过工。后来，王朗被孙策彻底解决后，他又跑到交州。他虽然到处乱跑，过得很狼狈，但他的名气却还保持在原来的那个档次上。刘璋听说他在交州，就向他发出了邀请，请他到益州来。他到益州后，先后当了巴郡和广汉的太守。后来，王商死去，他又当上蜀郡太守。按说，他能得到刘璋的重用，应对刘璋的感激之情如绵绵江水滔滔不绝才对。哪知，他却跟张松和法正一样，一点儿不看好刘璋，却看好刘备。

只是张松和法正看好刘备的时间比他提前了很多，因此很得刘备的重用。他是在刘备围困成都时，才看好刘备的。那时他刚被刘璋任命为蜀郡太守，虽然被提拔了一把，但他在看好刘备之后，就毫不犹豫地转变立场，决定加入刘备集团。哪知，却被刘璋抓了个现行，当场夺下蜀郡太守的大印，然后把他投入监狱。刘璋这个人最大的特点就是很有肚量。现在这么毫无余地把许靖放到监狱，可见刘璋的气愤程度。

刘备进城之后，虽然把许靖放了出来，但却一点儿也看不起这个老家伙。

法正觉得这样不好，许靖虽然人品不怎么样，但名气太大，便对刘备说：“现在这个社会就是有一些人，人气旺得要命。你得罪了他们，你的民意测验就会丢分。许靖就是这样的人。所以，对这样的人，咱还是在表面上尊重一下，借他们来提升点儿人气。”

诸葛亮也说：“许靖人气太旺了。咱一定要好好地利用他的这个资源。”

既然两个人都这么说，刘备就任命许靖为左将军府长史——相当于刘备的秘书长。

治蜀之初（下）

那些抢了一次金库、发了一次史无前例的横财的人，觉得跟着刘备干就是爽。于是，又纷纷过来向刘备建议，现在成都土豪已经打倒，但田地豪宅还没有分，请指示有关部门做好方案，给大家分田地、分豪宅。

刘备一听就觉得头大了。上次分国库里的钱，分得让他差点儿倒闭，现在又让他再分这些财产，你们这不是要把我搞得一穷二白是什么？

可大家的热情都十分高涨，连那几个高管也不出来帮他说一声，看来都在等着刘备的最后拍板。

这时，赵云站了起来，大声说：“以前武帝时代比咱现在盛世了多倍。可霍去病仍然说，匈奴未灭，何以为家。现在咱们是什么状态？在益州还没有立住脚跟，就抢着要发这个财那个财，想着去享受。这有点儿不大好吧？”

这些人虽然个个急着发财，但对大道理都熟悉得要命，一听到赵云这么说，就只得在那里干瞪眼。

刘备这才松了一口气，笑着对大家说：“还是子龙思想境界高。我

同意他的意见，谁不同意请举手。”

谁敢举手？

进入成都后，最得意的人是法正。他以前在这里混，由于人品实在不怎么出色，虽然个人能力非常突出，可刘璋就是看他不顺眼，这么多年来，不管他怎么努力工作，每次提拔都没有他的份。后来他投奔刘备，在庞统被那支来历不明的箭命中阵亡之后，立即被刘备一把提拔到位，接替了庞统的位子。庞统的位子是什么位子？是跟诸葛亮并列的位子。

法正的最大特点就是水平高、人品差。他跟所有有这方面特长的人一样，一到得意的时候，那个个性就显出来。这时，他一进成都，那种当家做主的心理就充满了心头。他虽然长相跟张飞不是同一个系列，可杀起人来跟张飞一样猛。张飞一般是在喝多的情况下动刀的，可法正都是在清醒的状态下砍人。谁要是在他心情不好的时候得罪了他，不管是有意还是无意的，立即杀机大起，当场把你砍死。

大家实在看不下去了，就去找诸葛亮，对诸葛亮说：“法正现在太过分了。咱天天讲以法治国，可他却天天杀人。你应该到主公那里反映一下这个情况，不要让他这么嚣张下去啊。”

这些人以为诸葛亮肯定有办法，肯定为民做主一次。哪知，诸葛亮一点儿办法没有。当然，诸葛亮不是别人，他没有办法，并不直接说他没有，而是找了个理由，说：“我们主公以前还在公安的时候，一边怕北方的曹操，一边又怕西边的孙权，另一边还怕孙夫人在内部捣乱。一天到晚超级郁闷，那时就靠法正全力帮他，让主公在那样恶劣的环境下自由自在，不再受别人的压迫。主公对他是信任到极点，现在怎么禁止法正呢？”

一听诸葛亮这个话，就知道诸葛亮对法正是非常无奈的。同时也知道，现在法正在刘备心目中的地位并不比诸葛亮低。只是作为后世一代名相，说出这样的话来，就让人觉得跟诸葛亮有点儿不配套了。

诸葛亮虽然不敢对法正怎么样，但对其他人却严厉得很。他这时主管蜀地的政务，颁布了很多法律法规，而且坚决严格执法，在成都城内的严打活动从没有停止过。以前在刘璋的领导下，益州的法律宽松得很，这时大家突然天天处于诸葛亮的严打活动中，都觉得很郁闷。

法正最反对严格执法。诸葛亮还没有去找他，他却先过来找诸葛亮提出了反对意见。诸葛亮虽然不敢对法正的违法乱纪怎么样，但对法正的这个意见的反驳却一点儿不客气。然后继续在那里高调以法治国，法正也无话说了。

很多人不明白为什么诸葛亮一定要坚持这么做。其实，他是有他的理由的。这些理由里面，是公私并存的。公的方面，就是通过开展严厉打击一切犯罪的活动来树立刘备集团的威猛形象，表示他们与刘璋一点儿都不一样。刘璋在这里的时候，法律基本只是摆设。而诸葛亮却不同，他认为，刘备集团既是外来户，又是刚进入益州，脚跟还没有站稳，大家都还在观望，如果不树立一下权威形象，广大人民群众还真不把你当一回事。于是，就天天严打，谁犯法谁就要被从严、从重、从快处理。客观地说，这对刘备集团而言，效果是显著的。当然，也可以认为，一来就强调严格执法，不给人民松一口气是不对的。应该是先给大家施以恩德，让大家从新政府那里得到好处。大家都是人，个个都懂得拿了手短吃了嘴软是人类的潜规则。可现在刘备能拿什么好处送给大家？现在他连军费都无法开支了。如果不严厉执法，刘巴的那一套振兴国库经济的方案能行得通吗？所以，只有严，没有第二条路可走。当然，我认为，诸葛亮也有为自己着想的一面，即私的方面。他本来是刘备阵营中的头号智囊，出山时很高调地为刘备表演了那个《隆中对》，后来刘备虽然很重用他，也很信任他，可由于他的军事能力实在太不突出。现在可是先军政治，谁能打谁才是英雄好汉。所以，诸葛亮自从跟定刘备后，除了那次出使东吴外，基本没有什么表现——虽然很多人说，是诸葛亮促成了孙刘的联合事业。其实，大家都知道，在刘备还没有派诸葛亮出使东吴时，孙权已经派鲁肃出来找他们了。诸葛亮是第一个提出东吴“此可为援而不可图也”战略构想的人。可鲁肃在行动上却比他更先一步。因此，即使没有

诸葛亮出使东吴，孙、刘也会联合起来，这是孙、刘两人自救的唯一措施。

庞统成为刘备的手下后，刘备那双眼睛很快就发现庞统的军事水平真不错，因此就把庞统带上，进入西川。如果庞统不死，入西的首功必是他无疑。到时，谁是刘备头号下属真的有点儿说不清楚了。庞统死后，法正接过庞统的班，又是刘备的谋主，其在刘备心目中的地位，大家都看得见。所以，在这一时期，大家基本没有看到诸葛亮的什么动作。如果再不出来喊几声，大家还真的不知道诸葛亮的存在了。而且玩儿治理，也确实是诸葛亮的强项。

第八章 关系开始复杂化

伏皇后之死

在刘备搞定刘璋占领益州，有了一块根据地，事业开始走向兴旺发达的时候，刘协的日子却越来越郁闷了。

刘协似乎就是为郁闷而生的，他以前只当皇帝的弟弟时，什么职责也不用承担，什么麻烦都没有找到他的头上，日子还真的很好过，可自从董卓让他当全国第一把手后，他的郁闷生活就没有结束过。在董卓当他的监护人时，他还属于未成年人系列，除了贪玩儿外，别的什么都不懂，虽然被董卓玩儿来玩儿去，但情绪还没有什么变化，觉得也没有什么。可曹操接过董卓的班时，他已经长大，知道这个天下原来是他们刘家的天下，这个天下应该他说话最算话的。可现在大家虽然都在他面前行礼，但个个表情麻木，只在那里紧闭着嘴，什么任务都由曹操来布置，什么方针政策也是由曹操来制定，他的职责就是穿着皇帝的制服在宝座那里坐着，什么也不说。以前曹操还天天来上朝，天天在他的面前办公，他虽然没有一点儿发言权，但还是个皇帝的样子。后来，曹操当了魏公，就干脆不来皇宫了，而是直接在魏国公府里签发文件，这个世界上的什么事就都跟他没有关系了。

现在刘协除了过着皇帝的生活外，别的什么权力也没有。他有时想想，现在跟个犯人简直没有什么差别。因为，现在他的身边，除了那几个美女之外，那些身边的工作人员，基本都是曹操派来监控他的——就连美女中也有几个曹操的女儿。如果这还不算郁闷，那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郁闷的事吗？

刘协经常在没事的时候（他基本都是没事的时候）给自己进行一个定位。他觉得现在自己只是一个看守皇帝公章的人，在曹操需要用的时候，他才有出镜的机会。如果他是一个弱智人士，他就不会有别

的想法了。可刘协的智商绝对不低——当年董卓就是以此为借口废掉那个刘辩而让他上位的。他也曾在后董卓时代想复兴一下汉室，可“复兴”两个字挂在嘴边那是很轻松的。真要实施起来，不但要有决心、有信心，更要有实力。他什么实力也没有。所以，他的这个“复兴”最后连嘴边也不能挂着，而只是压在他的心里，无聊时回味一下，每回味一次，就想痛哭一次。

他清楚地知道，曹操现在是拿他当招牌使用，是在利用他的剩余价值。那个赵彦也知道。赵彦很同情他，很想帮他一下。可赵彦只是一个议郎。如果把他跟一般的小民放在一起，他的职务很高。可在牛人中间，他却算不上什么。可他仍然经常跑过去跟刘协聊天，帮刘协出主意，有点儿像当初何进手下的袁绍。

曹操是什么人？你偶尔到刘协那里吹吹牛、喝喝酒，他是什么话也不会说的。可一涉及国家大事、最高官场，他还能坐得住吗？于是，他立即把赵彦抓起来，当场杀掉，连个理由都不给。让所有的人都知道，随便去跟刘协聊天是会有生命危险的。

曹操不让别人进去看望刘协，可他自己却可以在刘协的房间里自由出入，而且进去之后，很有主人公精神。可他那一次进去之后，便再也没有进去了。他不再进去，并不是因为觉得年纪大了，没有力气走路了，而是产生了畏惧的心理。所有的人都认为，现在只是刘协怕曹操，哪有曹操怕刘协的道理？但曹操这一次却确实很怕刘协。那天，曹操像往常一样，做足牛烘烘的头号权臣的派头进去见刘协。他大声说，有事要汇报。其实谁一听到这个声音，就知道是让刘协过来听他的吩咐。

刘协自从那个智囊赵彦被砍之后，没谁再帮他出什么主意了，觉得自己的郁闷更上一层楼了，看到曹操那个牛烘烘的样子，心里就气愤起来，对曹操说：“你要是觉得我还可以的话，就给我放宽点儿政策。我这么多年来，翻遍了我们的历史，还真没发现有哪个皇帝像我这样一点儿没有自由。要是你觉得我确实很废，就请你宣布让我让位算了。”

曹操一听，脸色当然发生急剧的变化，那个牛烘烘的架势立马就垮了下来，也不再汇报工作了，急忙行了一个礼就退了出来。他是丞相，对汉朝的规章制度比谁都熟悉。原来，汉朝有一个规定：手里有兵权的三公级人物去面见皇帝时，都由带刀的武士在左右挟持——那些带刀的武士只对皇帝负责，只听皇帝的指示。现在这个天下虽然是曹操说了算，可招牌仍然是汉朝的，这些汉朝的规定，他仍然得遵守。他此前向来不把刘协当一回事。哪知，今天他突然说出这样的话——这是什么话？是忍无可忍的话。人一忍无可忍就是什么事也可以做得出来的。他怕刘协突然大喝一声，旁边的武士就冲了过来，像当年吕后抓住韩信一样，把他抓起来，然后当场做掉。他越想越怕，最后汗水都布满全身。

从此之后，曹操再也不进去向刘协“汇报工作”了。

他虽然不再进去见刘协，但并不等于他从此以后不管刘协了。相反，他管得更加严厉了。他认为，刘协虽然手中没权，手下没人，但仍然是个危险人物，必须加大整治他的力度，不能让他那里有一个自己人，否则后果就会很严重。

现在还有谁是刘协的自己人？

曹操很快就数出几个。

第一个是那个董贵人。董贵人是董承的女儿。董承那时天天密谋着要推翻曹操，最后反而被曹操当成反动集团彻底粉碎了。董承虽然已经被彻底粉碎，但董承的女儿仍然当贵人。现在，曹操的三个女儿也都是贵人。哪能让一个反动头子的女儿跟自己的女儿享受同样的待遇？而且这个董贵人心里肯定恨他恨得要死。

于是，曹操要求刘协把董承的女儿交出来。

刘协当然不同意。可他的不同意一点儿也没有办法强硬起来，只是找了个很软弱的理由，说现在董贵人正在怀孕，她肚子里是龙子龙孙。

可曹操却不管这么多，多次要求把董承的女儿判处死刑，反复强调：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刘协多次请求不要这样。最后，曹操坚决要杀。刘协无法反对，只得低着头什么话也不说。

刘协的皇后伏氏听说董贵人被杀之后，就觉得今天他杀贵人，明天不就拿皇后动刀了？就害怕起来。伏氏的害怕是有理由的。她比谁都知道，现在曹操最想踢的人是她，好让皇后的位子变成空缺，然后让他的女儿成为国母。如果只把她从这个皇后的位子踢下去，让她戴着个原皇后或者废皇后跑出宫去，那也还不错——皇帝的女儿不愁嫁，皇帝的老婆肯定也不愁嫁。可大家都知道，即使刘协现在是个全权皇帝，一个废皇后的下场也是很悲惨的，何况还被曹操越权废掉？依刘协那个性格，估计废了也就废了，还会让你在冷宫里待到自然死亡的那一天，可曹操能让你这样吗？恐怕还没有让你走到冷宫，就已经拿着大刀朝你的头上猛砍了。

伏氏比她的皇帝老公有魄力多了。她努力想了几个晚上就知道，在这里天天怀着恐惧的心情坐着，也跟等死没有区别，不如跟他拼了。对于她来说，这个想法是完全正确的。可正确的想法也需要有实施的能力，更要有实施的力量。她现在只有这个正确的想法，却没有这个力量。她只得给她的老爸伏完写了一封信，对老爸说，现在她在这里受够了。再这样下去，他们都得被曹操弄死。让她老爸想个办法，把曹操搞定。

伏完一看这封信，就知道女儿太傻太天真了。现在在这个世界上，只有曹操能够搞定别人，别的人谁也没有力量搞定曹操。当然，如果他只把这封信读完之后，马上烧掉，让这件事到此为止，后果也不会十分严重。可他也不比女儿聪明多少，既不敢有什么动作，也没有做保密工作。最后居然让这件本来只有他们父女俩知道的事泄露了出来。

曹操老早就想找个借口干掉伏氏。现在倒好，他们居然在密谋搞定曹操？现在要密谋推翻曹操就等于密谋推翻国家政权，这个罪比造皇帝的反还要重——现在造汉朝的反者，数到死也数不过来，也没有

多少人被砍了脑袋，倒是几个忠于汉朝的哥们儿被干脆地干掉。

他直接要求汉献帝刘协废伏氏，并且早已写好了文件：“皇后寿，得由卑贱，登显尊极，自处椒房，二纪于兹。既无任、姁徽音之美，又乏谨身养己之福，而阴怀妒害，包藏祸心，弗可以承天命，奉祖宗。今使御史大夫郗虑持节策诏，其上皇后玺绶，退避中宫，迁于它馆。呜呼伤哉！自寿取之，未致于理，为幸多焉。”意思是：伏皇后是小民出身，现在当了国母，天天在宫里过着腐败生活。她长得不漂亮，一点儿不讲文明礼貌也就算了，可居然还搞阴谋诡计，想要造反。这样的人还能让她当国母吗？现在命令郗虑过去收缴她的大印，把她从中宫扫地出门。这是她自作自受的，要怪也只能怪她自己。

于是，御史大夫郗虑和尚书令华歆去完成抓捕伏皇后的任务。具体分工是：郗虑负责去收缴伏皇后的大印，华歆则带着部队进宫。等办完这些移交手续后，立即办理逮捕手续。

伏皇后一点儿不甘心被抓，关起门来躲到夹墙里去——可夹墙真的能藏得住一个大活人吗？

华歆这时果断得很，立即下令把夹墙砸烂，然后把伏氏拖了出来。

这时，汉献帝刘协就坐在外殿坐着。他看到郗虑他们出来后，还很有礼貌地招呼他们。

郗虑什么话也说不出。

这时，伏皇后被拖了出来，哭得很悲惨。她经过皇帝老公面前时，对刘协说：“难道你真的不能救我一命吗？你是皇帝啊。”

刘协说：“我现在都不知道自己能活到什么时候。”他还转头对旁边的郗虑说：“你想一想，天下真的有这样的道理吗？”

郗虑当然知道，历史到现在为止，还真的没有发生过这样的事。可曹操现在要发生这样的事，他能怎么办？你一个皇帝都阻止不了，

我又能说什么？于是，他什么都不说。

曹操下令把伏氏投放监狱。没几天，这个叫伏寿的原皇后就死掉了。曹操觉得心情仍然不爽，又派人过去把皇后的两个儿子都请去喝酒。当然，喝的是毒酒。至于那个胆小、力量小的伏完，当然也得砍死。曹操这次开杀的规模还真不小，总共杀了伏家一百多人。伏家好不容易出了个皇后，本来以为，虽然刘协这个皇帝是个招牌皇帝，这个皇后肯定也是个窝囊皇后，但再怎么窝囊也是个皇后，总比嫁给别的人强多了。哪知，最后弄了这么个下场。

曹操搞定伏氏之后，皇后之位就当然地空缺出来。他说，国不可一日无君，皇不可一日无后啊。于是，他的女儿就被提拔成皇后。曹操的这个女儿叫曹节。

再说说曹操的家世

曹操的曾祖父居然也叫曹节。不过，千万不要把这个曹节跟那个大宦官混在一起。大宦官曹节有权有势得很，是汉桓帝的红人，连那个曾经牛得没有谱的外戚兼大将军窦武最后都被他搞定。他从一个小宦官成长为一个宦官，最后还成为尚书令、大长秋，也成为宦官们学习的好榜样。不过，他跟曹操无关，也跟曹操那个祖先曹节无关。

曹操的那个曾祖父曹节是历史上有名的厚道人士。他虽然是草根人物，没有做出曹操这样的大事业来，但却留下了一个很有名的故事。据说，曹节的邻居由于猪栏的质量很差，被关在那头猪就跑了出去。那个邻居找不到自己的猪，就说曹节偷了他们家的猪，直接到曹节家的栏下把一头猪拿走，说是赔偿。别人都知道曹节是被冤枉的，大声叫曹节跟他们据理力争——人活在世上，可不是为了冤枉而活着的。可曹节却不干，让人家顺利地把猪抬走，一点儿波折也没有，让那些围观的人感到太不刺激了。那个邻居很不厚道，但他家的那头猪却又跑回主人的家，弄得邻居家的那张脸红了好一段时间。可曹节却因这个故事，成为道德史上的红人之一。

曹节虽然人品很好很善良，但他家的生活肯定很艰苦，否则他就不送他的儿子曹腾去宫里应聘宦官岗位了。不过，曹腾虽然被割了命根子，但却也彻底告别了穷苦的生活。而且他在太监的岗位上努力工作，很快成长为一个大大太监。他虽然从小就干着扫地洒水的工作，但对官场政治却敏感得很。有件事情很巧合。曹腾是曹节的儿子，可他又可是后来大宦官曹节的前辈——曹家就是很搞笑，几代人硬是跟“曹节”两个字纠缠得让你看起来都觉得眼花，可他们却一点儿不累。曹腾活跃的时代是汉顺帝时期。还在顺帝很健康的时候，他就是汉顺帝的好太监。后来，汉顺帝死了，另一个小皇帝汉冲帝才当上皇帝不到两年，就又驾崩。

大家觉得还是选一个身体健康的人当皇帝才合适。于是，经过大家的酝酿，很快就推出候选人：清河王刘蒜。但那个跋扈将军梁冀为了自己继续掌权却立了个八岁的小皇帝刘缵——汉质帝。开始他以为，小孩儿什么都不懂——以后什么都会听他的，他就是天下最牛的人了。可别的小孩儿是什么都不懂，但这个汉质帝却什么都懂。在一次上朝的时候，公开透明地指着梁冀说：“此跋扈将军也。”梁冀一听，差点儿骂起来，这小子现在都这样了，等长大了，他不收拾我才怪。于是，生产了一块毒饼，直接送给这个聪明的小皇帝吃。娃娃皇帝虽然很聪明，但也更好吃，一看到饼，也不想这饼是谁送的，当场就猛吃起来。小皇帝才吃了几口，肚子就痛起来，说：“拿点儿水来给我喝啊。”

梁冀还是有一点儿知识的，知道小皇帝一喝水，那个胃里的毒药就会给洗掉，他的这个饼就白做了，急忙说：“不能喝水啊，你一喝水就会吐出来。当着大家的面吐出来，皇帝的形象就完了。”

汉质帝只得不吐，然后只得死。

于是，大家又找皇帝的继承人。后来，推出两个候选人：一个是清河王刘蒜，一个是蠡吾侯刘志。以李固为首的那一派坚持认为清河王有水平有道德，可梁冀却认为还是刘志好。刘志为什么好？因为刘志无能无德。刘志一无能，大权就会继续由梁家代管。

双方在那里进行激辩，谁的道理都很硬，而态度更硬。

在这个紧急关头，曹腾出场。他直接跑过去面见梁冀，表示一定要刘志来当皇帝。曹腾为什么一定要支持刘志？原来，他“尝谒蒜，蒜不以为礼”。于是，他就知道，刘蒜不欢迎他们，看不起他们。他能让一个看不起他的人当主子吗？当然不能，因此，他必须坚定不移地支持梁冀。梁冀得到宦官们的支持后，就来了个力排众议，把刘志送到皇帝的宝座上坐下来，就是后来有名的汉桓帝——汉桓帝的有名，是因为他太菜。

汉桓帝很菜，但曹腾却一点儿不菜——他在这场争斗中，没有站错队入错组织，最后被大大地提拔了一把：封费亭侯，升大长秋加位特进，成为皇宫里的首席宦官。他虽然支持梁冀，但却很会做人，在有权有势时，并没有靠着手中的权力乱来，而是推荐了很多名士，因此名声还不算坏，属于宦官中的优秀代表。他经历东汉四帝，也当过梁冀的亲信，但最后在梁冀彻底失败时，居然没受到一点儿牵连，而且权力越来越大，实在是跟他能讲政治分不开的。他进宫时，就与一个姓吴的美女结成“对食”。

对食是中国宫廷中很有特色的一个活动。说白了，就是同志关系。那时，皇宫里虽然人口众多，但由于男性只有皇帝一个，而女性比例偏大，皇帝一个人再怎么龙体强健，也忙不过来。于是，那些宫女就找自己的伙伴。可皇宫里只有女人和宦官。于是，有的找美女，有的就干脆找太监玩一玩。他们一般都找个借口，说是为了节约生活费，两个人共煮一锅饭，共吃一锅菜。因为只有两人同桌吃饭，你面对我，我面对你，就叫“对食”。

当然，这种对食关系，再怎么食下去，也食不出什么名堂来。曹腾觉得有了老婆，还得有个孩子才是像个家庭啊。但他比谁都知道，他是不会有生育能力的。于是，就收了那个曹嵩做养子。曹嵩就是曹操的老爸。曹嵩到底是谁家的儿子，一直是个谜。

曹操虽然多次因为自己是宦官的后代，被人家破口大骂，但他和他的儿子对这个爷爷还是很感激的。后来，曹丕称帝时，还追尊曹腾

为高皇帝、那个“对食”夫人吴氏为高皇太后——这两口子死后的待遇居然与刘邦和吕后一个样。这也是史上唯一有正统皇帝称号的宦官。后来的宦官虽然也有权有势，可以废立皇帝，但在这方面，谁也没有曹腾牛。

可能曹操觉得他的这个曹姓祖先太伟大了，他得好好地感谢他一下，于是把自己的女儿也取了个“曹节”之名，然后让她当皇后——虽然，后来有人批评他不该让女儿的名字跟曾祖父一个样，但曹操就是不理。

曹操搞定伏皇后是在建安十九年（214年）底，建安二十年（215年）的正月立他的女儿曹节为皇后。

曹操搞定内宫的问题后，终于又把目光投向外部。

这一次，他是很想取得实质性的成绩的，而且这个成绩一定要完胜。他想来想去，要取得完胜，打孙权肯定是做不到。打刘备，好像也难。还是打张鲁。而且张鲁那个家伙虽然不怎么样，但他盘踞的汉中地区，位置却十分险要。只要占领了汉中，就可以让刘备一点儿不舒服。以后对刘备始终保持高压姿势，让刘备一直不爽到死。

建安二十年（215年）三月，曹操带着部队从武都进入氐人的地盘。氐人长期跟政府对抗，因此看到曹操的大军前来，一点儿也不紧张，立即在半路拦截。曹操派张郃和朱灵负责出击。氐人不是对手，被两人“攻破之”。

到了四月，曹操从陈仓再出发。氐人虽然败了一场，但仍然很顽强，继续跟曹操部队作对。他们以为自己守在险处，就完全可以把曹操的大军死死拦住，不让他们前进一步，等时间久了，曹操的耐心失去了就自然回去——即使曹操的耐心还存在，但粮草也支持不了了。可有时险要之处是可以死守的，但也要看据守者的水平如何。氐人的作战水平显然不怎么高，被愤怒的曹操猛烈地攻击了几次，就被彻底打败了。

曹操这时愤怒的程度很高，心头的杀气又一次涨停，大手一挥，下令“屠之”，再一次施行大屠杀的政策。曹操虽然是个大政治家、大军事家，可有时显得很冷静，心头愤怒到一定的程度，立即来个屠城。血流成河时，他觉得很爽很刺激，可后果却很不好。首先，让当地的人对他很生气，你即使打败了人家，但人家仍然不服，只要你一撤军，人家就又闹事。以前在兖州时，就曾有过深刻的教训，但曹操却不认真汲取。我想，后来很多人把曹操当成反面人物系列，这方面起到的作用肯定很大。他后来虽然占领了汉中，但却站不住脚，又被刘备夺走，这恐怕也是原因之一。所以，有时脾气是不能乱发的。

荊州，荊州！

在曹操下决心要把汉中拿下，然后再跟孙权和刘备清算时，孙权和刘备的同盟又向分裂的大道上悄悄地迈了一步。

孙权集团的那几个高管一直把目光对准益州，多次劝孙权早日把刘璋搞定，把那块“天府之国”划归东吴的版图。而且这个计划的可操作性是很强的。可刘备更需要这块地皮。孙权那时顾着联盟的面子，就派人去对刘备说，现在刘璋难有什么作为，要是曹操拿到益州，荊州就根本不用守了。所以，我们现在决定先拿下刘璋，再灭张鲁，南方就结成一块儿。

可刘备狡猾得很，立即回信说：“刘璋虽然很废，可益州的地形势险要得很，他完全可以守得住，不会让外面的敌人打进去。而且，咱们的部队要不远千里去进攻，如果攻不下来，后果会很严重。那时，曹操就有机会了。很多人以为曹操在赤壁被收拾了一次，已经没有脾气了，也没有力量了，其实这是大错特错的想法。现在的形势是什么形势？曹操是三分天下有其二，力量仍然强大得很。天天都在做着‘饮马沧海、观兵吴会’的梦想，一点儿也不老实啊。咱们为什么要给曹操创造这个机会呢？更何况，刘璋和我一样，都是皇家的宗室，是同族兄弟啊，哪能同意你去打他？”

孙权一听，也知道这是刘备在耍滑头，自己想拿下益州，却不愿让东吴沾边，因此对刘备的话一点儿不听，派孙瑜带着部队进驻夏口，做好入川的准备。

刘备看到东吴来硬的，便也加强了他的硬度，坚决不让孙瑜的部队过去，除了当面向孙瑜表达强烈的反对意见外，还针对性地进行了一次部署：使关羽屯江陵，张飞屯秭归，诸葛亮据南郡，刘备自住孱陵。

孙瑜一看这个架势，就知道刘备这样一来，自己的退路已经全面被堵住了，如果硬着头皮入川，被刘璋和刘备夹击肯定不是问题了，只得把这事向孙权做了报告。孙权这时还不想跟刘备闹到彻底分裂的地步，只得让孙瑜回来。

可不久，刘备自己却拿下了益州，在那里做起了实实在在的益州牧，让诸葛亮在那里一边高举“以法治国”的旗帜，一边抓革命促生产，生意越来越火红。孙权看在眼里，心里很气愤，破口大骂起来：“这个家伙，耍阴谋诡计很到位！”其实，在这个社会混，只有能耍、敢耍阴谋诡计的人才最吃得开。

虽然孙权还努力保持着两家的联盟关系，但刘备对孙权是一点儿不信任的。他让手下的头号大将关羽守着江陵，跟鲁肃对立。鲁肃是孙权阵营中最坚决的联刘者，历来认为不到万不得已的情况，绝对不能跟刘备撕破面子。

可关羽却没有鲁肃的大局观。他对东吴向来很鄙视，老怀疑东吴人要打他，天天嚷着要收拾一下江东鼠辈。鲁肃不断地做他的思想工作，双方这才没有直接翻脸。但祸根已经在这里深深地埋下。

大家知道，刘备还在荆州时，由于力量突然壮大起来，就觉得地盘面积太小，装不下他的力量，就向孙权又借了几个郡。虽然周瑜反对，但孙权在鲁肃的支持下，仍然满足了刘备的要求。这时，刘备占领了益州，那里有一大块地皮，现在该还原来借的地皮了吧？

于是，孙权便派诸葛瑾去跟刘备交涉，请刘备把荆州还给孙权，可刘备却不答应。《三国演义》里讲到这个情节时，是说诸葛亮知道孙权派诸葛瑾来，是想让他对诸葛亮施加点儿影响，让诸葛亮看在兄弟的份儿上，不再从中作梗，然后那个早被罗贯中打造成天下第一心太软的刘玄德，看到诸葛瑾流泪时，心就难受起来，就会干脆地答应了。哪知，孙权的这个阴谋在诸葛亮那里显得太小儿科了，最后诸葛亮把他的老哥狠狠地玩儿了一把，弄得诸葛瑾白白跑了一趟，什么收获也没有。罗贯中为了让诸葛亮的智商显得更高一些，连老兄也让他耍了一把——如此一来，诸葛亮脑子的含金量大大地提高，可人品的含金量却大大地下跌了一把。其实，拒绝诸葛瑾的事，跟诸葛亮无关，完全是刘备自己干出来的。这个诸葛瑾的智商其实并不比诸葛亮低多少——否则在东吴那里他能获得那么高的地位吗？他这次出使益州时，确实是见过诸葛亮，但据史书记载，兄弟两人见面，只谈个人感情，一点儿不涉及两个集团的事情。

诸葛瑾直接向刘备表达了孙权的意思，刘备却只是一脸严肃地说：“借荆州的事，我还是没有忘记的。不过，现在我们正准备去搞定凉州。等我们拿下凉州之后，就可以把荆州还给你们。”诸葛瑾没有流一滴眼泪，刘备的心肠也一点儿不软。

不管谁听到，也知道刘备这话是实实在在的谎话。以前说是拿下益州之后，就把荆州奉还，现在益州拿下了，又说等拿下凉州之后。估计拿下凉州之后，又会说要拿下北方之后再还。孙权再也不愿意被刘备忽悠下去了，便立即任命了长沙、零陵、桂阳三个郡的官员，设立了三个郡的各级地方政府。

关羽当然不干，派兵过去，在第一时间内把孙权派往三郡的“各级地方政府”的官员全部赶走了。

孙权接到报告后，觉得自己也太窝囊了，再这样下去，这个面子丢得一点儿都没有了，便派吕蒙带着两万部队过去，要以武力解决问题，拿下这三个郡。

吕蒙在处理刘备的问题上，历来跟周瑜保持高度一致，认定刘备

是个不可长期合作的主儿。这时受命去占三城，他立即带部队过去。不过，现在的阿蒙虽然看上去很好战，其实，他讲策略得很。他知道，目前他们的主要敌人仍然是曹操，因此，这三郡要拿下，最好不要发生大规模的战斗。因此，大军才发，他就先给三郡发放传单，说大军就要开到，请不要顽抗到底。谁顽抗到底，谁的后果就会很严重的。于是，长沙和桂阳“皆望风归服”，一点儿不费力气就拿下了两个郡。另外那个零陵的太守叫郝普，还在硬着头皮守着，坚决不当投降太守。

刘备知道这个情况后，立即亲自来到公安，叫关羽带兵去把三郡重新夺回来。

孙权也来到陆口，派鲁肃带着一万部队在益阳挡住关羽。孙权知道关羽的武力指数很高，士兵的战斗力也很强悍，知道光靠鲁肃一万人是挡不住关羽的，急忙给吕蒙写了一封信，要他赶快带部队回来，与鲁肃一起跟关羽对抗。

吕蒙接到孙权的信后，并没有老老实实地执行命令，紧急集合，急行军回去，而是在读完那封信之后，偷偷地收藏起来。到了半夜，他把大家都集中起来，进行了战斗部署。当然这个任务不是拼命跑回去跟关羽作战的任务，而是拿下零陵的战斗任务。

天亮的时候，吕蒙带部队向零陵发动进攻。他先找到郝普的老朋友邓玄之，对邓玄之说：“你过去见这个郝太守，就跟他说，你是个很优秀的人才，敢于死守到现在。可你的消息也太不灵通了。现在刘备在汉中那里，正被夏侯渊包围得死死的，前景已经十分不乐观；关羽在南郡那里，我们的主公正在全力对付他。现在刘备的力量已经首尾不能相顾，自己活下去的可能性也越来越小，哪有什么精力来救你？你还是投降吧。否则，东吴部队全力攻城，你就只有牺牲了。可这个牺牲一点儿不光荣啊。”

邓玄之把这话向郝普复述了一遍。郝普虽然很有忠心，但一听这话，果然被唬住了，觉得刘备和关羽都自身难保了，自己还能为谁作战？却一点儿也没有想到，他的这个老朋友是从什么地方来的，这话

的诚信度到底有多少，更想不到，老朋友的很多话才是最不可信的。但他这时一听这话，就以为刘备的事业已经彻底完蛋了，立即答应了邓玄之的劝说，表示了投降的无奈心愿。

吕蒙在举行受降仪式后，拉着郝普的手下船，对郝普说：“我有一样东西可以给你看看。”拿出孙权的信给郝普认认真真地看了一遍。

郝普读了孙权那封信，这才知道，刘备已经到公安，鲁肃拿关羽一点儿没有办法，吕蒙其实比他更郁闷。如果他再坚守一下，吕蒙就会自动撤军——那时，他要是让胆子壮大一点儿，在吕蒙撤退的时候，贴着东吴兵的屁股猛踢一脚，说不定还会取得一场大胜呢，整个荆州的形势就大不一样了。哪知，他却上了这个当，被人家几句话给忽悠了。

吕蒙叫孙河当了零陵的第一把手，自己带着大军狂奔到益阳。

孙刘大军终于云集，战争状态已经全部摆到桌面，一场大战就要爆发。

如果这时刘备和孙权展开决战，以两人目前的力量和水平，恐怕也是个鱼死网破的结局——即使有一方取得了胜利，但这个胜利也是很难看的，付出的代价也是很高的。于是，曹操就高兴了。曹操一笑，他们就惨了。

鲁肃一点儿不希望出现这样的局面。他还想挽回一下。他决定亲自去跟关羽谈判，要说服关羽不是什么仗都可以打的，有些仗打下来，后果是很严重的。

大家都反对鲁肃亲自去跟关羽见面，怕关羽那张红脸一黑，大都督的脑袋可就没有了。

鲁肃却认为安全得很，没有听大家的意见，跟关羽约定了个会面的地点。

双方在规定的时间来到规定的地点后，都把部队隔在百步之外，

然后只带着手下几个死党带着单刀前来举行会谈。

会谈一开始，鲁肃就对关羽进行批评，说他老早就应该把三郡归还给东吴，可到现在仍然不还，这是什么态度？

关羽那张脸很厚，本来就严重缺乏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原则，这时更不愿意接受鲁肃的批评，说：“我们老人在赤壁之战时，带着兄弟们拼命杀敌。现在把曹操打败了，可却一点儿红利也没有分到，这太不公平了吧？”

鲁肃当场反驳：“你这话也太脱离现实了吧？那时你们的老人在长坂被曹操扁得不剩渣，逃得路都不见，是我们主公觉得你们可怜，这才借给你们块地皮，让你们有地方住下来。可现在你们却得了益州仍然不放荆州。这种行径也太可耻了吧？”

关羽的脸皮虽然很厚，但他还是很要脸的。听了这话，居然当场无语。

这个情节，在《三国演义》里有吗？根本没有。其实，这个故事在演义里是存在的，只是罗贯中进行了一次角色转换，说是关云长单刀赴会。鲁肃以及东吴诸将已经在那里埋伏了大批作战勇敢、杀人有力的刀斧手，然后请关羽前来谈判，只等鲁肃举杯为号，那些早已埋伏得全身麻木的刀斧手便冲上来，众多的大刀便朝关羽的头上砍，即使不把关羽剁成烂泥，也可以把他砍成肉酱。

关羽那一双丹凤眼一眼就看穿了鲁肃的诡计，虽然关平苦苦劝他不要去，可关羽却豪放得很，只带着他那把大刀就带着周仓乘船过去，跟鲁肃大吃大喝。鲁肃在劝了关羽几大碗酒之后，提出了荆州问题，但被关羽机智地挡了回去。吕蒙、甘宁等人就想动手。关羽眼睛雪亮，从周仓的手中拿过大刀，然后拉着鲁肃的手，退到船中，把江东人马都吓得在那里发呆。我们的关羽又豪放地乘船而回，那个光辉形象因此又增添了一把英雄气概。故事情节非常引人眼球，可纯属罗贯中的演义。

而真正单马赴会的是鲁肃，真正被驳得张不开嘴的却是我们的关羽。这就是历史，历史往往让我们这些人感到没有办法。

其实，那时关羽也没有办法，打吧，好像理由硬度不够，兵力也不够；不打吧，这口气对于他来说，实在也咽不下。

幸好曹操这时出现了。

刘备听说曹操已经带着大军杀向汉中，那些抵抗他的氏人已经被他屠杀得半夜听到曹公的名字都不敢哭了。刘备这时虽然很恼火，很想把孙权生吃下去，但他毕竟是刘备，知道工作还是有轻重之分的。如果光顾在这里跟孙权大吵大闹，曹操拿下汉中之后，就会迅速向益州进攻。那时，他就会处于什么样的境地？两面夹攻！

他能受得住两面夹攻吗？

当然受不住。于是只得先向孙权妥协，以便回去全力跟曹操死磕，派人去向孙权表达了和平共处的良好愿望。

孙权这时也知道，虽然刘备很可恨，但以目前刘备的力量，对他们东吴并没有造成致命的威胁，如果益州被曹操拿到手，以后就只有他一个人去面对曹操了。而且如果曹操拿下蜀地，控制了长江上游，他们的长江天险还有个什么用。因此，现在只有让刘备保住益州，他才能保住江东，所以，他也派诸葛瑾过去，跟刘备谈判。双方迅速签好协议，重新划分了双方在荆州的势力范围：以湘水为界，长沙、江夏、桂阳以东属于东吴；南郡、零陵、武陵以西归刘备。

一场本来足以改变历史的大战就这样又消失了。

汉中战事

建安二十年（215年）七月，曹操来到阳平，天天大喊大叫着要把张鲁彻底粉碎。

曹操的部队本来人口数量就多，再加上前几个月对氐人进行了一次大规模的屠杀活动，把那个残暴的一面表现得很突出。张鲁一听说敌人军容整齐地杀上来，吓得就要当场尿裤子，开了个会，想投降算了，以后虽然不能当这个汉中一把手，但还可以在曹操的政府里领着工资，过着幸福的生活。可他的弟弟张卫却不同意：咱们连鬼神都不怕，还怕什么曹操？硬是不管大哥的话，带着几万部队，在关上坚守，打造了一座十多里的工事，专门等曹操前来进攻。

于是，双方打了一场很搞笑的大战。这场战斗，曹操几次料敌不中，但却因为料敌失误而打赢了一场他一点儿没有把握的仗。

你知道，汉中一带的地形很复杂，属于典型的易守难攻的地方。

曹操开始时也很小心，力图做好情报工作，把那些凉州人及武都投降过来的士兵都叫来，详细询问他们那里的地形等情况。那些人都说，搞定张鲁容易得很。阳平城外的南山、北山相距很远，张鲁根本没有办法防守，可以放心进攻，什么事也不会有。

这么多人都说张鲁容易搞定，张鲁就肯定容易搞定了。于是，曹操立刻下令部队向汉中开过去。

哪知，当他的部队赶到时，他才发现，情况完全不是人家说的那样，这才知道只听别人的话，真的会误事。于是，信心就疲软下来了。

可既然到了这里，总得先打一仗再说，否则，突然撤军回去，那就太没有面子了。他下令向阳平山发动进攻。

可阳平山的山势真的很险峻，平时就是攀登还很费力，何况还要一边登山一边战斗？大家发起几次冲锋之后，山路上就倒满了尸体，而且更要命的是粮草也没有了。

这时，曹操的信心就彻底没有了。他决定立即退兵，再在这里待下去，不被人家打死，也会自己饿死。

曹操派大将军夏侯惇和许褚过去扯着嗓门叫还在山上的兄弟赶紧下山。

在正常情况下，这场战斗到此就该结束了。

但却没有完。

夏侯惇的前锋部队一边喊一边向山上走过去，却硬是误入张卫的军营——此前曹操拼命进攻，就是想攻进这个大营，但死伤无数，连这个大营在哪个方位都不知道。哪知，夏侯惇本来一点儿没战斗的打算，他的部下却硬是进了这个大营。

张卫的士兵们无论如何也想不到，曹操的部队会突然出现在他们的面前。当然，突然出现在他们面前其实也没有什么可怕，可这些士兵的心理素质实在太差了，一看到敌人出现了，就比敌人更加呆。发呆之后就以为敌人主力已经杀上来了，他们无论如何也抵挡不住了。于是，从上到下，全面溃散。

当时，辛毗、刘晔也在这支迷路的部队后面，看到这个情况，知道形势就要大好了，赶忙向夏侯惇报告。

夏侯惇一听，不会有这样的好事吧？

但两人说他们绝对没有错，不信，大将军可以去实地考察。

夏侯惇还真的去看了，张卫的部队果然正在到处跑路，乱成一团。夏侯惇立马报告了曹操：“前进的道路已经顺利打通。”

曹操一听，高兴得要命，下令全军继续进攻。

张卫这时已经没有一点儿抗打能力了，连夜逃得无影无踪。

张鲁听说老弟已经完败，阳平关已经落入敌手，觉得投降的道理更加充分了。但那个阎圃却认为，投降没有错，但投降的时机有点儿不对。现在咱被曹操大军压着，然后投降，曹操就会认为咱是不得不投降的。这样一来，咱投降的价值太低了。所以，不如先去投靠一下

那个杜濩，和他们联合起来，跟曹操对着干一段时间。让曹操觉得很累以后，才投降他，那时咱的价值才体现出来。

张鲁一听，这个办法不错，就带着大家狂奔到巴中。张鲁在汉中这里经营了这么多年，把五斗米教开展得有声有色，收入还真不少。他的部下觉得这些成果来之不易，现在又不能全部带走，肯定会被曹操全部拿去，因此就建议张鲁一把火烧掉算了。可张鲁却不同意，他说：“我们本来就是想向政府投降的，现在只不过是跟曹操讨点儿价而已。这些物资还是留给政府吧。”

他下令把仓库全部贴好封条，等曹操过来接收。

曹操进入汉中之后，看到这个样子，马上就知道张鲁真是个好入。曹操一下就知道张鲁逃跑的原因了，立即派人过去给张鲁传话，请张鲁放心，只要他过来，曹操保证让他过上幸福的新生活。

于是汉中就这样顺利地划归曹操的版图。

当然，曹操的最终目标应该是打倒刘备拿下益州，攻占汉中只是这步棋的一小步。可曹操到了这个时候，脑子却不够用起来。他开了个会，问大家下一步怎么办。

司马懿首先发言：“刘备通过阴谋取得益州，又是个典型的外来户，虽然赶走了刘璋，但现在益州的广大人民群众情绪还很不稳定。他居然没有在益州好好地工作，竟然跑到江陵那里跟孙权吵闹。这对咱们来说，是个历史性的机会。现在汉中被咱们搞定，益州那里肯定震动。咱们趁着他们人心、军心不稳定的时候，发大军猛扑过去，估计还没有开打，他们就崩溃了。”司马懿的这话对曹操集团来说，实在很正确；对刘备他们来说，实在太毒。如果曹操真的按这个策略去执行，我们恐怕就没有三国故事可看了。

曹操是史上少有的猛人，以前在兖州时、在与袁绍斗争时，经常靠惊险动作取得一次又一次的胜利，按说，现在司马懿的这个建议远不如以前荀彧和郭嘉提出的那些计策冒险，他应该果断地接受才对。

可不知道曹操是看司马懿不顺眼，还是因为年纪大了，那些猛打猛冲的性格老化了，进取心已经消磨光了，他硬是不同意司马懿的建议，说：“人活在世上，最不幸的就是不能知足常乐。可不能吃着碗里而盯着锅里。”他的原话是：“人苦无足，既得陇，复望蜀邪！”

刘晔也站出来顶司马懿的话：“刘备是个很生猛的牛人，他的水平如何，不用我说了。现在他刚得到益州，人心还是没有归附的。现在咱们一举拿下汉中，对他们造成了巨大的心理压力，已经处于崩溃的边缘。如果咱来个大军压境，他们还能顶得住才怪。如果错过这次机会，让他们缓过一口气，就不好说了。诸葛亮很能治国，关羽、张飞又很能打仗。那时，他们守住险要，咱们根本不能有什么作为。所以说，现在不把他们彻底打倒，以后的麻烦就会无穷大。”

曹操还是不听。

七天之后，川中有很多已经崩溃的士兵过来投降。曹操问他们成都的情况。

那些士兵说：“现在城中个个慌乱得要命，全城的秩序已经全面混乱。虽然守城的领导下令杀人来弹压，但仍然制止不了。”

曹操一听，原来成都还真乱了，忙问刘晔：“现在可以去拿下成都了吧？”

刘晔说：“今已小定，未可击也。”

一听刘晔这个话，就知道是废话。成都如果真的已经乱到“一日十惊”、刘备需要用杀人来进行维稳工作的地步了，能在七日之内“小定”吗？如果真的可以七日之内搞定，刘备此前已经占领益州多时，应该老早就可以把益州的人心搞定才对，哪还会有七天前刘晔和司马懿所说的“人心未附”的现象出现？刘晔是三国少有的老滑头，这家伙对曹操的性格基本是掌握的，因为七天前他以为曹操会百分之百进军，便力顶司马懿的话。现在他才知道曹操不是以前的曹操了，已经缺乏那个锋利的进攻性了，现在征求他的意见，其实是想让他说不能再

打，以便让别的主战派闭嘴。曹操很奸，但刘晔也很滑头。

曹操立即同意刘晔的话，表示真的不能再打了。既然不继续进军，还留在汉中有何用？便叫夏侯渊当汉中第一把手，张郃、徐晃当夏侯渊的得力助手，然后带着部队回去了。

曹操也许已经预料到刘备肯定会向汉中进攻，而且夏侯渊肯定不是刘备的对手，因此在任命夏侯渊的同时，还把那个杜袭也留了下来。这个杜袭在演义里根本不算什么人物。其实老杜在当时也是个猛人。他早就知道天下要乱了，就做他族人的思想工作，说兵荒马乱的时代马上就要来临，咱这个地方就要成为兵荒马乱的核心地带，如果还在这里留恋故乡，最后一定都被人家大力屠杀。现在必须赶快逃到安全的地方。他的族人觉得他说得很对，就一致决定跟着他外出寻找第二故乡。他带着大家一边往南跑，一边寻找一个好老板。

他当时听说刘表很尊重人才，天天大摆酒席请名士们大吃大喝，又有荆州那样一块黄金地段，逃到荆州去的名士们都说刘表好。于是杜袭就带着他的那一伙族人向荆州狂奔。跑了一个多月，终于来到荆州。他直接跑到荆州刺史的门前，找人通报刘表。

不一会儿，就有一个人跑了出来，大喊大叫：“大人才子绪在哪里啊。”子绪就是杜袭的字。

杜袭刚开始听到，还以为是哪个熟人在叫他，可一看，这家伙的面从没有见过。这到底是谁啊？

门卫看到他在那里发呆，就对他说：“这就是我们的主公啊。你不是说要见他吗？”

杜袭一看，当场就被感动得跪下来。刘表对外来的敌人，动作向来迟缓，但接待名士的经验却丰富得很，早就知道杜袭会有这个动作，当场就拉住了杜袭，把杜袭拉进府中。

然后就是大吃大喝，再然后就是给了杜袭一笔可观的安置费，让杜袭的感动一波接着一波。接下来，两人的关系就直接进入了蜜月

期，不是杜袭主动去刘表那里喝酒，就是刘表派人去请杜袭过来吃大餐。

杜袭这样吃吃喝喝了大半年，心里就不爽起来。他来到这里，并不是只为了改善生活来的，而是想弄个官当当啊。哪知，刘表在物质方面大方得要命，就是不愿给杜袭下个委任状，让杜袭有个官当当。刘表在当时绝对算不得高智商牛人，但他也不是个弱智的人。他也知道杜袭老远跑到这里来，最大的目的就是想当个官。他就想让杜袭当个某地方的一把手。

可蔡瑁却不同意，说谁一来投靠就让他们当地方一把手，咱荆州就这么大一个地方，有多少个“地方一把手”来满足外来人士啊？而且这个杜袭是来自中原，他跟中原那些牛人到底是什么关系，咱一点儿不懂。说不定他还是哪路牛人的哥们儿，等人家打过来时，他就来个举城投降。那时咱就只有完蛋了。

刘表当然不会相信杜袭会干出这种事来——他要是相信了，肯定会把杜袭一刀咔嚓，但他还是没有在那张任命书上签字。

于是，杜袭的职业仍然是个食客。

杜袭立即知道刘表在这个动乱的社会里不久就会混到头了，要是再跟他下去，也只有越混越没有出路。于是，就给刘表写了一封信，大力感谢了刘表一把，然后说有个朋友在长沙，叫他过去玩玩。所以，他要去长沙了。

于是，带着他的那伙族人跑到长沙。

后来，曹操的力量膨胀了起来，还把皇帝那块招牌弄到手，显出了很猛的气象。杜袭马上就知道曹操才是真正的牛人，于是就又带着他的那一伙族人回到家乡——那些人的心里肯定郁闷得想吐血，以前你不是说在家乡住着就跟等死没有区别，带着大家跑到南方，现在又带着大家回到这里，这不是瞎折腾吗？

杜袭却一点儿不郁闷，他又跑到曹操那里向曹操伸手要官。再加

上荀彧知道杜袭确实是个牛人，也站出来帮腔，在曹操面前进行了推荐。那时曹操最听荀彧和郭嘉两人的话。而且只要荀彧推荐的人，曹操向来就直接任命。曹操考虑到杜袭曾经在刘表那里待过，对荆州的情况应该很熟悉，就任命他为西鄂长。

西鄂靠近刘表的地盘，同时也是个贫困地区。

几年过后，蔡瑁带着大军向西鄂打来。

杜袭的水平虽然高出蔡瑁不止一个档次，可他手下的部队实在太小，城中物资也不丰富，虽然在地势上易守难攻，但仍然挡不住人家的猛打。杜袭在跟荆州大军死磕五天之后，蔡瑁的大军终于杀进城里。杜袭带着手下继续跟敌人硬拼，拼得个个伤痕累累，最后杀出重围，表现得十分生猛，名气立即狂涨上来。

钟繇又过来把他向曹操隆重推荐了一把。这时，曹操对他的水平更加一点儿不怀疑，立即大加提拔，先让他当了议郎参军事，然后又让他丞相军祭酒。这次曹操让他留在汉中，主要看重的不是他那个拼命冲出重围的能力，而是觉得他治理地方很有一手，是个非常会拉拢民心的人才，所以就让他任汉中主管地方政务，任务是把汉中的人口搬迁到中原去。

曹操知道他既然没有能力和决心搞定刘备，刘备就会有能力过来搞定汉中，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尽快把汉中的小民都迁走，等刘备拿下汉中时，等于得到一座空城。当然，曹操绝对没有对谁说，汉中迟早会守不住的。他只是叫杜袭好好干。

杜袭确实是在好好干，天天在汉中说曹操才是真正的大救星，刘备他们都是土匪恶霸，请大家要远离刘备。现在汉中离刘备很近，大家还是离开这里为妙。他当初连他老家的族人都能被他说动跟他跑到南方去，然后又跑回老家，忽悠业务已经有一套。他做了一段时间汉中老百姓的思想工作，很快就大见成效，有八万多户人家愿意到洛阳、邕城一带生活。

曹操在占领汉中之后，没有把司马懿的话当话，失掉了一个大好机会，但杜袭的这个办法也让刘备日后的胜利打了一个折扣。现在谁手下的人口多，谁的资本就牛。从这方面来说，杜袭也算是把损失降到最低限度了。

第九章 内外皆不安

逍遥津一点儿不逍遥

当然，曹操决定不对刘备猛砸一锤，并不仅仅怕搞不定刘备，会陷于四川战争的汪洋大海，而是怕孙权在那边闹事。刘备的实力虽然不怎么强大，但四川的地形确实太复杂，要在短时间内搞定刘备确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而孙权现在的势力却已经很强悍了，如果只顾在这边打仗，他在那边搞事，也是一件十分郁闷的事。

曹操离开汉中，一方面是那雄心已经有点儿老化，那个敢于冒险的精神已经缺失；另一方面确实有点儿怕孙权闹事。

而孙权确实在闹事。

那年的八月（建安二十年，215年），孙权带着十万大军向合肥进攻。孙权这些年来虽然很嚣张，时不时到边界搞点儿麻烦动作、制造流血冲突事件，但这次带的部队却是有史以来最多的。

孙权带队出来时，曹操正在汉中收拾张鲁。孙权是看到曹操不在，认为可以欺负一下曹操的手下，甚至可以拿下合肥，因此就把力量带足了。

曹操现在最担心的不是别的老大，而是孙权。他比谁都知道，在这个乱世里能够存活到今天的牛人，都是爱搞事儿、会抓时机的人，那些不管世事、只在那里淡定地喝酒的老大，老早就已经被淘汰出局。如果他出征张鲁，孙权不跳出来搞几下，孙权还是孙权吗？因此，他走的时候，已经让张辽、乐进、李典等几个大将守在那里。这几个家伙都是当时的名将，同时把三个重量级的手下投放在一个地方，可见曹操对孙权的防备程度是相当高的。

不过，三个人虽然是曹营中的重量级选手，但他们手下的部队也只有七千人。而孙权部队的数量却有十万，江东能打的人才也为数不少，这些人个个作战经验丰富，都有过以少胜多的战绩，也都有过拼死拼活的经验，尤其像吕蒙那样的猛人，不但自己打得生猛，而且很少犯战场上的错误。如果按常理而言，就是双方力量处于同一个档次，要打赢这支部队的难度也是很高的。

但战场上没有常理可言。

曹操在准备去搞定张鲁时，给合肥护军薛悌写了一封信，那个信封上写着：“贼至，乃发。”等江东的人马来了，再打开看看。

现在孙权的人马来了，在大家都不知道怎么办的时候，薛悌对大家说：“我们打开丞相的信来看看。”

三人一听，都以为丞相大人肯定会有一个详细的作战方案来指导他们去战斗，或者在哪个地方已经埋伏了一支大军，要他们把孙权的大军引进埋伏圈，然后大规模地屠杀一把。

哪知，薛悌把信一打开，上面只有一行字：“若孙权至者，张、李将军出战，乐将军守，护军勿得与战。”这算什么妙计啊。

在场的人都觉得丞相的脑袋是不是老化了，个个都在那里呆呆地看那张纸，希望是自己看错了。

可纸上确实就是这行字啊。

很多人都认为，曹丞相肯定不会这样写的，他肯定还会有更为详细的作战方案的，可能那时他很忙，没有把方案写完，还是给他发个信，再向他请示一下。

只有张辽反对。张辽说：“现在人家大军都已经在城外喊打喊杀了，咱在城里还不知道怎么去对付。这还算是守城的人吗？而且现在丞相远在汉中，咱们的信再快，一来一回，要花多少时间？恐怕信还没有送到汉中，孙权就已经进城了。我看丞相这个指示的意思是，他

远在汉中，无论如何也不能前来救我们，所以，要求我们在敌人还没有站住脚跟时，冲上去猛打他们一把，将他们的锐气全部打掉，这就掌握了战场的主动权。然后再好好守城，孙权要是被咱们猛打一把，肯定就不敢拼命攻城了。”

在场的人个个在那里发呆，对张辽的话既不拍砖也不顶，好像张辽的话跟他们没有什么关系一样。

张辽一看，就气愤起来，大声说：“成败之机，在此一战。诸君若疑，辽将独决之。”这一战关系到咱们的胜与败，大家如果还在怀疑丞相的话，我也不管了。总之，我将贯彻丞相的方针到底。你们可以不出战，但我一个人也要冲过去杀他一把。

李典这时受不住了。他向来跟张辽有点儿个人矛盾，谁也看谁不顺眼。可这时他看到张辽要出去单干，也被感动了，觉得自己跟张辽的矛盾是个人问题，现在大家面对的是国家大事，要是继续这样下去，后果肯定很严重，于是也站了起来，大声说：“这是国家大事。现在就看你怎么安排工作任务了。我首先声明，在这次战斗中，我绝对不会因为个人恩怨跟你过不去。你愿意杀出去，我也愿意跟你一起杀出去。”

张辽说：“好！”

他挑选了八百个肌肉发达的士兵，组成一支敢死队，杀牛杀羊来请大家猛吃猛喝了大半夜，把大家都喝得热血沸腾之后，就到了天亮。张辽带着这八百人组成的酒气冲天的敢死队开门直接向孙权的阵地杀过去。

张辽挥着短铁戟冲在最前面，边冲边杀，一口气“杀数十人，斩二大将”。他一边杀一边大叫：“我是张辽，我是张辽！”

东吴的部队从上到下，没有谁想到张辽会主动开城与他们对着干，一点儿思想准备也没有，又看到他生猛得像个疯子，个个都不愿意跟个疯子面对面，只要他杀上来，便都采取回避政策，让他杀出一

条路子来，一直杀到孙权的大旗下。

如果是孙策，估计这时是能够稳住阵脚的，可孙权不是孙策。他看到张辽说到就到，脑袋也晕起来，不知道如何去对付眼前这个突发事件，只得向手下学习，退到一座小土山上，手里拿着一把长戟，准备到万不得已的时候再跟张辽拼命。

张辽看到孙权这个模样之后，胆子就更大了，态度就更嚣张了，大声叫孙权下来跟他一战。

孙权当然不会下去跟他决一死战。他这时把战场形势看了一下，发现张辽带的人其实不多，就那么几百人，钻了他们的空子这才杀了进来，自己完全可以把他们全部收拾了。于是，他下令把张辽给包围起来，务必全歼来敌。

张辽这次出战，目的就是要狠杀一把孙权的锐气，并不想把孙权真的打得大败而逃，这时看到东吴兵已经缓过一口气，正向他团团冲杀过来，知道再嚣张下去，必死无疑，便急忙带头冲出包围圈。

可跟他冲杀出来的，只有十多个人，其余的人还在包围圈里被东吴兵大砍大杀。那些人受不住了，就纷纷大叫：“将军，你真的不管我们的生死了吗？”

张辽还真够意思，听了这些绝望的声音之后，什么也不说，便又冲进去，救出那些被围困的士兵。

江东部队看到张辽实在太无敌了，便都不敢抵挡，让他杀来杀去。战斗从清晨开打，一直到中午，孙权部队的斗志全部丧失，整个战场全成了张辽一个人表演的舞台。

张辽后来觉得自己只带几百人出来，再怎么努力砍杀也杀不完孙权的十万部队，因此就决定收兵。城里的部队看到江东人马虽多，可居然这么容易欺负，觉得也没什么可怕了。于是，民心 and 军心就稳定了下来，个个愿意服从张辽的领导，修整城防工事。

孙权被张辽狠揍了一顿，毫无道理地吃了个大亏，士气突然跌停，果然没有再高涨上来。他对合肥包围了十多天，虽然兵力优势大大地有，可一点儿成绩也没有取得，天天在城外跑着，连喊打喊杀的声音都疲软得不想入耳。他知道，广大士兵以这样的心态去战斗，兵力再多，也不能拿下合肥了。于是，撤军。

孙权他们以为，撤军就没事了。可他们彻底忘记了，他们是在跟谁打仗。他们是在跟不怕死的张辽对着干。他们可以这样认为，但张辽却不这样认为。

张辽经过前次大战之后，虽然只缩在城中，没有再出来惹事，但却密切注意着孙权部队的动静。他看到孙权大军很整齐地后退，已经开到逍遥津的北岸，再过去就可以渡江向南了。如果张辽这时松一口气，那就真的没有事了。

可张辽那口气却没有松下来。

他说：“机会又来了。”于是带着部队出城，向正后退的孙权部队猛冲过去。

东吴部队打死他们也想不到，张辽的胆子居然这么大，这时还杀出来。

你想想，在战场上的这个“想不到”，后果会怎么样？

眼见曹兵步骑大力杀来，甘宁和吕蒙带着部队拼命挡住。哪知，这两条好汉虽然很卖力，但广大士兵的斗志太疲软，虽然人数众多，却硬是挡不住张辽几百人马的强力冲击。最后，张辽的部队居然把孙权围困起来。

幸亏还有凌统。

凌统这时成了孙权的贴身保镖，带着一帮兄弟保护着孙权冲出包围圈。他这时也发了狠，在张辽的包围中跟曹兵死磕，表现得一点儿不比张辽差。他手下的兄弟已全部牺牲，他身上的伤口也越来越多，

但他拼命的力度仍然没有降低一点儿，直到估计孙权已经脱险了，这才返身杀出包围圈。张辽部队虽然士气高涨、斗志昂扬，但也拿他没有办法。

凌统以为孙权已经脱离危险，其实那全是凌统的以为。孙权现在仍然危险得很。

他冲出包围圈之后，加快速度向南奔来。

孙权虽然已狂奔得全身冒汗，但还记得那里有一座木桥，叫道遥津桥。这桥的名字听上去很爽。可现在孙权却一点儿不爽。因为当他赶到那里时突然发现，那座桥的南端空空的，不知谁早已把那些桥板拿走了，留下了一丈多的空白。

孙权一见，也觉得晕菜了。

这时，他的牙将监谷利紧跟着跑了过来。看到这个情况，立即叫主公放松马缰，抱紧马鞍，他自有办法让马跑到对面。

孙权本来就是一个善于采纳别人意见的人，这时已经到了绝望的地步，只要是自己人提出的办法，他就会百分之百地照办不误。

监谷利看到孙权已经抱住了马鞍，便用手中的鞭子猛抽孙权的马。那马吃痛之下，便奋力向前飞跃，居然把孙权带到了南边。

如果没有监谷利的这个办法，孙权的命运还真不好说，以后的故事估计会是另一个模样。

这时，贺齐带着三千人马来到南津接应，这才让孙权脱离了危险的境地。

孙权上了大船——东吴人上了大船，那是进入了绝对的保险地带，曹操再怎么强悍，也不敢跟他们在水上玩儿——心情就放松了起来，摆起酒喝了起来。

贺齐过来，哭着批评了孙权一把：“主公做事也太不小心谨慎了，

今天差点儿被人家搞定。这个教训要有多深刻就有多深刻啊。我们都怕得要命。希望主公以后一定要小心啊。”

孙权一听，忙上前帮贺齐擦了眼泪，并且承认错误，表示以后坚决不会忘记这个教训，要把这个教训死死地记在心里。

这一仗，确实让东吴所有的人都郁闷到底，几乎所有的重量级选手都参与了，带着十万部队雄赳赳而来，不但没有对合肥城造成一点儿破坏，反而被张辽的八百部队杀来杀去，连孙权的性命都出现了两次险情。这个脸丢得实在太大了。虽然这场战斗远不如赤壁之战那么关键，但其以少胜多的战况并不比赤壁逊色多少。赤壁之战，周瑜靠着水战，再靠一把火，把曹操的一大半部队烧成焦炭，取得了辉煌的胜利。这个胜利固然取决于周瑜个人智慧的因素，但也有环境的因素在内。而张辽这次靠的全是他个人的威猛，完全是他个人的胜利。这对孙权来说，面子真的丢得很干净。

当然，如果换了其他人，如孙策这样的老大，甚至是曹操这样的人，估计张辽成功的可能性也不大。

这就是战场指挥官的巨大作用，谁也无法否定。

猛将对猛将

在张辽狠狠地教训孙权、保住了合肥的同时，曹操在汉中那一带的成果也越来越大。巴、賨夷那几个少数民族领导人都出来向曹操投降。曹操知道，这些地区都是少数民族地区，物质基础也很缺乏，要是派人来这里当他们的父母官，他们肯定不服，以后麻烦事件就会不断涌现，那时就不好处理了，还是让他们自己领导自己好。于是，就增设了巴东和巴西二郡，让朴胡为巴东太守、杜濩为巴西太守、杜约为巴郡太守。这三个家伙都是那几个少数民族的首领，原来连个公章也不规范，这时突然成为太守，心里当然很爽。

庞德也过来向曹操投降，被曹操封为立义将军。

张鲁也正式办理了投降曹操的手续，被曹操封为镇南将军、阆中侯，邑万户。他听从那个阎圃的建议，果然找到了一个最佳投降的时机，获得了最大限度的利益。

这时，曹操手下那些投降过来的以及立功的人也越来越多。投降过来的要给个官帽子戴，立过功的人更要大力提拔。可领导干部的编制就那么多，怎么办呢？

曹操最后一拍脑袋，宣布进行一次机构改革。当然这次机构改革，可不是精兵简政，而是设置了很多侯爵。这些侯爵只有名号，可以领工资，待遇相当于领导干部，但手中没有实权。

这些事情办完，曹操在汉中一带的目的已经达到，自我感觉基本满意。

曹操虽然基本满意，但刘备却一点儿不满意。

早在张鲁离开汉中跑到巴中时，黄权就对刘备说：“如果汉中被曹操拿到手，然后巩固起来，那么三巴地区就难有什么作为了。三巴地区一被动，我们的蜀地就等于给人家砍掉了手臂，以后就会被动到死的那一天。”

刘备就让黄权负责去做张鲁的思想工作，让他转变立场，加入他们的集团。任命黄权为护军，带着一批人马过去迎接张鲁。

可张鲁本来就是个十足的投降派，曹操的部队还没有开打，他就已经做好了投降的准备。后来虽然跟曹操对垒了一下，但第一场是他弟弟干的好事，第二次却是为了获得更大的利益。所以，无论如何，黄权的这个任务是难以完成的。

在黄权还没有开到时，张鲁已经完成了他的投降工作。

黄权拿张鲁没有办法，就去找那几个少数民族首领的麻烦。那几个少数民族首领刚刚当上三巴的一把手，激动的心情还没有平静下来，黄权就打了上来。三人以为自己是太守了，这次带的部队是政府

军，要打败黄权应该没有问题。哪知，他们的部队虽然换上了政府军的军装，但人仍然是原来的人，打仗的水平仍然是原来的水平。双方一接触，少数民族的军队立即崩溃，黄权大获全胜。

曹操很快就接到报告，心里很气愤。他虽然对汉中的占领没有多少信心，但没有想到刘备的军队来得这么快。他前脚才走，回到首都还没有歇过一口气，黄权就杀了过来。这也太不给他面子了。

他气愤地向张郃发出命令，叫他带着部队赶快占领三巴地区，那几个家伙实在不宜当太守。

曹操那边一加码，刘备这边当然也跟进，下令蜀地首席大将张飞出马。

三巴地区竞争的级别立马升级。

曹操虽然很气愤，很想要回面子，但他仍然认为，三巴不久就会被刘备抢走。因此，他对张郃布置的主要任务是，尽快把三巴一带的老百姓迁到汉中地区。

张郃接受任务之后，带着部队隆重开来，很快进军到宕渠、蒙头、荡石一带，终于与张飞面对面。

两人在那里大眼瞪小眼对着干了五十多天，谁也胜不了谁。

后来张飞觉得老是这样没有胜败也太无聊了，他派人找到另一条道路，便带着一万精兵过去，突然出现在张郃面前，向张郃挑战。

张郃感到很意外，但又不能回避，只得硬着头皮跟张飞大打一场。可由于张飞事前已把这里的环境弄清楚，对地形、地势了解得十分到位，早就占领了有利地形，手下部队可以全面向敌人冲杀。

张郃的阵地被逼在相当狭窄、只有巴掌大的那块地上，应付着张飞的猛攻，后面的部队想来支援，却只能在那里干着急，硬是帮不上忙。虽然整个部队人数并不比张飞少，但由于只有少数能投放战场，

立马成为张飞屠杀的对象。

结果，张飞对张郃“大破之”。

张郃只带着十多人杀出重围，然后收拾部队撤回南郑。

本来，曹操想叫张郃过去，把黄权收拾一下，捡回一下面子，顺便把那儿的百姓迁走。他认为，张郃还是能够完成这个任务的。哪知，张郃遇上张飞，被张飞痛打一顿，面子越丢越彻底。

张飞的这次胜利，对刘备来说太重要了。这一仗，把曹操的势力从三巴地区全部干净彻底地赶出去，使之成为刘备的纯粹的地盘，保住了蜀地的大门，同时也打通了攻打汉中的道路，其战略意义要说有多大就有多大。《三国演义》里对张飞和张郃的这一场大战写得很火爆。说张飞胜不了张郃，就气得天天喝酒，最后还扯上了诸葛亮。因为有人把张飞喝酒的事向刘备报告了。刘备很天真地认为，在强敌面前，三弟这么又喝又打士兵，后果会很严重。

诸葛亮却坚定地认为，后果当然很严重，但这个后果不属于张飞，而是属于张郃。然后还派人给张飞送去了大量的名酒，说让张将军喝到过瘾为止。

后来，张郃果然上当，信了那几个被张飞暴打之后投降过来的士兵的话，说张飞现在天天喝得不知道自己是谁了。于是带着部队杀上去，信心满满地要将这个在长坡大喊大叫得连曹操都吓得差点儿掉了魂的家伙生擒回去，大大地出一下风头。哪知，却上了张飞的当。原来张飞这次喝酒是假的，是为了让张郃上当的。张郃杀进来的时候，立即陷于张飞老早就布置好的埋伏圈，最后不但要不回面子，差点儿连那颗脑袋也丢在那里了。

其实，张飞的这场胜利跟诸葛亮无关，也跟酒无关，而只跟张飞有关。从这场大战中，你还觉得张飞是一个只会喝酒、只会鲁莽的人吗？

赤裸裸的功劳

曹操这时可能觉得自己真的已经老了，便又加快了往上爬的步伐——当然，现在在北方，他的权力绝对是最大的，想杀谁绝对不用向谁打报告作请示的。但他觉得头衔仍然还有提升的空间。他要把这个空间填满。他填满这个空间，并不是只为他着想，满足他的虚荣心，而是为他的继承人着想，让他的继承人可以一步到位，以后只要再向前迈出一小步，就完成从大臣向皇帝的华丽转身。

建安二十一年（216年）二月，曹操回到邺城。五月，汉献帝刘协就下了个诏书，说为了表彰魏公、丞相曹操的功劳，进封曹操为魏王。当然，大家都知道，刘协现在恨不得要杀死曹操，哪还会大力表彰他。这个表彰加封文件，完全是曹操自己搞出来，让汉献帝背书而已。

曹操当了魏王，任命钟繇为他的相国。魏国的班底终于开始形成。

曹操现在最不爽的敌人，估计就是孙权。孙权现在的势力已经很大，多次出来骚扰，让他麻烦不断。如果不是因为孙权，三巴一带的地盘估计就不会被刘备那么轻松搞到手。曹操觉得不教训一下这个孙权，他就永远不会安宁。

当年的十月，曹操决定南征，要把孙权狠打一顿，一定要把孙权打痛。

第二年正月，曹操带大军来到居巢。

孙权当然不会在那里坐着等曹操来打，知道曹操亲自来到前线，自己也带兵到濡须迎战。

曹操在那里过完了春节，到了第二个月，立即部署向孙权进攻的军事行动，但毫无进展。曹操这时知道，自己这个状态要打痛孙权还真难办到。曹操年轻时，很威很猛，尤其是创业之初，常常冲锋在

前，比那个吕布还要勇猛，很多场胜利都是因为他的不怕死取得的，可现在势力一强大，再加上上了年纪，进取心就不那么强了。他看到自己的进攻没有效果，心情马上就冷了起来——这个心情跟在汉中时没有继续进攻刘备的心情一个样。而且本来他连张鲁都不想打了，已经宣布撤军了，要不是那些迷路士兵的误打误撞，硬是让张卫的部队意外崩盘，现在张鲁仍然会在那里当他的教主。

很多人不知道曹操为什么变成这个样子，都说曹操一定年纪大了，加上这么多年打仗，身体已经挺不住了，肉体一成为西边的太阳，心理也就跟着脆弱下来，只要看到困难就软弱下来。我认为，这固然是一个原因，但我觉得另外一个原因就是曹操现在最关心的是他的魏王国的发展。他现在比谁都清楚，刘备、孙权虽然可恨，可他知道，现在还真的不能打死他们。而且他曾吃过这两个家伙联手的亏，要是再弄个大败而归，他的人气马上就会下跌，别看他现在是丞相，又是魏王，看谁不顺眼，就可以杀谁——前段时间就杀了崔炎，谁也不敢讲半句反对意见，权力已经大到天。但他知道，他的反对派还是有的，只是现在他的力量太过强悍，谁也不敢冒泡出来送死。个个只想等他一挂掉，就跟他的儿子作对。现在他必须让他的人气天天高高挂着，压倒一切。所以，他已经把主要精力放在内部问题上，放在培养下一代人的问题上，要把更多的权力下放到儿子们身上。更要命的是，儿子们虽然都姓曹，都是他的儿子，可现在却在为当他的继承人斗来斗去。所以，他现在很头痛。他虽然也出来打张鲁、打孙权，其实也只是想试探一下这些外部势力现在到底如何了，同时也想通过打一点外部战争来提高一下人气，让人觉得他曹操仍然很勇敢，仍然能够打仗。但他每打一仗都很小心谨慎，一看不能取胜就坚决叫停——而且是在占优的情况下叫停的。

曹操在濡须跟孙权打了一仗，知道这仗再怎么打，赢面都不大了——同时也觉得以目前他的情况，不宜再打一场时间很长的战争，就决定又撤军回去。于是，当年的三月，他宣布单方面撤军，留下夏侯惇带着曹仁、张辽等二十六支军队在居巢那里守着。从他的这个部署看，他仍然把孙权当作头号敌人。能打的名将基本都留在这里了。

孙权这几年不断地跟曹兵对抗，除了几次深刻的教训外，也没有取得什么伟大成绩，也知道曹操真的不是那么好欺负，再跟他玩儿下去，也没有什么意思了。于是，孙权的对抗心态也疲软下来。他一觉得不想打了，就立即打和平牌，派都尉徐详为全权大使，到曹操那里说，我们愿意投降了。

曹操当然知道，孙权说投降其实是假的，要是投降就请自己举着白旗过来，让政府改编部队，接收东吴的户口和财政。现在只派一个一点儿没有名气的徐详过来说要投降，这个投降还有什么含金量？但曹操却没有说破，也是一脸高兴地接受了孙权的投降，然后也派了一个全权大使到东吴，说以后他们是一家人了。

曹操本来就已经不想跟孙权再打下去了，现在看到孙权主动过来表示投降——虽然这个投降是假的。可现在曹操太需要这个投降了。他多次向江东开战，却有胜有败，一点儿实质性的进展也没有。现在大军才一压境，战斗也没有那么激烈，但却让孙权乖乖地过来投降。这太给他面子了。

很多人觉得孙权这次投降是在玩儿无聊，除了给曹操的心情爽了一下外，对历史进程没有一丁点儿影响。其实，这个看法是错误的。

孙权是什么人？

东吴的最高领导人。

领导人最要紧的是什么？

面子！

一个领导人什么都可以拿来玩儿一下，唯独面子是不能拿来开玩笑的。即使是假投降，很多人都是十分慎用的。孙权也是个要脸的人，如果没有难言之处，他是不会开这个玩笑的。

因为，现在他觉得他不光要面对曹操，也必须面对另一个牛人了。这个牛人就是刘备。虽然他跟刘备曾经有过成功的联合，算是友

好集团，现在也还没有彻底撕破面孔，但现在的关系已经闹得很僵了。如果再跟曹操玩儿下去，以后就会吃刘备的亏。吃刘备的亏，那是实实在在的亏，而这个面子却是虚的，丢了也就丢了。何况，现在曹操名义上仍然是中央政府，仍然是汉献帝在领导着大家，反正现在自己头上所有的头衔还都是中央任命的，投降跟不投降又有什么区别？

孙权当然也知道，他跟曹操签订的这个和平协议，更是不能当真的——因此，在停战之后，还是安排周泰当濡须的一把手，朱然、徐盛都成了周泰的手下。周泰老早就随孙策干了。他当年跟蒋钦一起投奔孙策，就成为孙策的手下，立了很多战功。后来，孙权觉得他很可靠，就跟哥哥说：“你让周泰跟我吧。”

孙策当然答应。

周泰从此就成了孙权的手下。

那年，孙策带大军出征，孙权在宣城当留守。这个留守听起来很不错，其实他手下的部队还不到一千人。山上的那些土匪知道这个情况后，立即认为机会到了，几千人大喊大叫着杀了下来。孙权立即被土匪们死死围住，连马都差点儿爬不上去。等孙权好不容易上了马，一群土匪已经挥刀杀了上来，有几刀已经砍中了孙权的马鞍。

孙权身边的那些兵士都吓得发呆，不知如何是好。只有周泰这时还记得自己的任务是保护孙权生命的安全，用身体挡住敌人。其他人这才清醒过来，跟他并肩作战，把土匪打散，保住了孙权的脑袋。这次拼命，周泰身上中了十二刀，全身上下都是血水，好久才康复过来。孙策知道，那天要是没有周泰，他的这个老弟肯定已经没命了，因此就提拔了他，让他当上了春谷长。后来，周泰也多次参加其他战斗，立了不少功，又是孙权的救命恩人，按说，在东吴阵营中，应受到尊重才对。

可朱然和徐盛仍然不服气，不愿当他的手下。

他们不服气的原因并不是认为周泰不勇敢或者没有水平，而是因为周泰的出身太低微，让他们从今之后接受一个草根出身的人的领导，太没有面子了。他们两人也都是孙权的红人，尤其是朱然，他是朱治的养子，很小的时候就跟孙权在一起读书，算是出身名门，而且跟孙权的关系一点儿不比周泰差。要说战功，在这个世界能混到今天这个模样，谁没有打过大战？谁没有立过大功？为什么要让一个没有文化的人来领导我们？

孙权看到两人的神态，就知道这两个人在那里以出身论英雄，便让大家摆开酒席，请所有的高管都前来大吃大喝，然后叫周泰脱下衣服，向大家展示他的身体。大家一看，周泰身上全是伤疤。

孙权指着那些伤疤，问周泰这些伤是在什么地方受伤的。周泰虽然没有文化，但记忆力很好，居然能把全身上下那些新旧伤口的来历全都讲得清清楚楚，哪处伤是哪次战斗获得的，那次战斗的激烈程度，他是怎么受的伤，都讲得层次分明，一点儿没有混乱。

最后，讲得孙权的眼泪也滔滔不绝地流了出来，对他说：“周泰啊，你为了我们孙家，拼命成这个样子，全身皮肉没有一个好地方。我要是还不把你当兄弟看，委你以重任，我真是太不够意思了。”

朱然和徐盛这才没有话说——他们虽然也是孙权的红人，但孙权却从没有说过把他们当兄弟。于是，就老老实实在当周泰的副手。

曹操是性情中人

孙权对曹操玩儿的这个投降，虽然天下人都知道是假的，都知道他通过这个形式从这边缓过一口气，抽出手来，去应对刘备的势力随时搞出的麻烦，但曹操居然很爽快地接受了这个投降，这让他高兴得要命。

曹操就更高兴了。他以前多次用兵，都拿孙权没有办法，现在孙权居然自觉地向他投降，他就可以到处宣称这不但是一次外交上的胜

利，也是一次军事上的胜利。

有了这两个胜利当包装，他就有理由又向上升一格。

当年的四月，汉献帝刘协下诏：“魏王操设天子旌旗，出入称警蹕。”意思就是说：曹操从今天开始，可以用皇帝专用的旌旗，出入的时候跟帝王一样，实行戒严和清道。规格完全提高到皇帝那个档次。现在的曹操除了不称帝之外，其他规格都跟皇帝没有什么差别。

他心里真有点儿感谢孙权，这个投降来得真及时。

曹操不断地向皇帝的规格靠拢，同时，也把他的继承人定了下来。

曹操这辈子碰到的头痛的事很多，但最让他头痛的应该是指定继承人的事。他的儿子很多，但其他的儿子都还算看得开，没有出来搅夺嫡这个浑水，只有长子曹丕和次子曹植争得你死我活。其实，曹丕和曹植的你死我活，起因完全来自曹操。

曹操的第一个老婆是丁夫人。这个美女虽然姓丁，可她膝下人丁却一点儿不旺，嫁了曹操很多年，却连一个儿子也没有生出来。曹操又娶了刘氏。这个刘氏的地位不高，但却很快就给曹操生了一个儿子。这个儿子就是曹昂。刘氏生了曹昂之后，好像又给曹操生了一个儿子（这个儿子在魏书里都没有记载），然后死掉了。

刘氏为什么死掉？陈寿也没有给出答案。易中天认为刘氏因为生那个儿子曹铄时难产而死，但我却认为，倒可能是丁夫人搞的手脚。因为，当时，丁美女虽然是第一夫人，但由于她没有儿子——很多皇后因为没有儿子，后来的结局都是很悲惨的。而刘氏有了儿子。在那样的家庭里，儿子是可以改变一切的。那个时代不是子以母贵，而是母以子贵。

丁夫人要保住自己在曹家的地位，也就只有把刘氏搞定。于是，刘氏就完蛋了。刘氏一完蛋，曹昂就成了没妈的孩子。于是，曹操就安排他当了丁夫人的儿子。

于是，丁夫人就有了儿子。有了儿子的丁夫人心情很爽。

后来，曹操又讨了一个卞氏。这个卞氏的生育能力很强，一口气生了丕、彰、植、熊四个儿子。不过，据说卞氏进了曹操家七八年之后才生儿子的。那时曹昂已经十岁，曹操看到自己的事业越来越大，可后代却非常单薄。为了加强这个薄弱环节，他还把族子曹安天天带在身边。他虽然没有宣布让曹安成为他的儿子，但他的心里肯定在想，要是不再生儿子，就让曹安成为曹昂的兄弟。

卞氏为什么长达七八年没有生子？我想，仍然是跟丁夫人有关，丁夫人肯定在其中做过手脚。至于她做了哪些手脚，我是猜不出的。

但后来卞氏为什么又生了那么多儿子呢？丁夫人的手脚为什么不做到底了呢？我想，绝对不是丁夫人坚持不了，而是丁夫人已经自信了。因为她很快发现，曹昂是很优秀的。不但水平超高，而且人品很好——如果他人品不好，他后来肯定不会舍身拼命去救他的老爸，如果当时是曹丕和曹植在场，曹操必死无疑。他的身体素质也很强悍，肌肉发达，打仗时，冲在前面一点儿没有问题，是典型的文武双全的人才。连曹操也非常喜欢他，常常带着他出征，把他当作接班人来培养。

如果那次征张绣时，曹操不那么不计后果地去泡妞，这个曹昂肯定不会牺牲。曹昂如果不在那时为救老爸的命英勇献身，也许这个继承人就不成问题了。如果曹昂不死，历史也许会是另一个模样，后来的晋朝到底有没有，我们都可以挂个大大的问号。

曹昂死后，曹操很悲痛，丁夫人更是彻底崩溃。她原来指望靠这个儿子来保住她的下半辈子，现在这个希望彻底破灭了。现在卞夫人却有四个儿子在那里站着，而且个个水平也不低，除了人品武功不如曹昂、阴险胜过曹昂之外，别的能力都很出色，当曹操的接班人绝对没有问题。卞氏的那几个儿子一成为曹操的接班人，她后半辈子还能幸福地生活吗？历史上太多的例子告诉她，她会活得很悲惨。

她这么一想，就天天拼命地哭，一看到曹操就骂。

开始她骂时，曹操还不好意思说什么。毕竟这事真错在自己身上，而且错得实在太没有面子了。丁夫人再怎么骂，也不算过分——就连他自己也想大骂自己一通才过瘾。就让她骂。可曹操到底是个有性格的人，天天听着丁夫人指着他的鼻子大骂：“将我儿杀之，都不复念。”就生气起来，把她送回老家。

曹操虽然有过“宁让天下人负我”的重要论著，但对这个原配夫人还是有那么一点儿人情味的。他只想用这个办法警告她一下，让她的那个态度冷却下去——反正儿子已经死了，我的错误已经犯下了，你再骂又有什么意思？

丁夫人后来态度果然冷却了下来，而且冷却得连曹操也想不到。

曹操估计丁夫人的态度已经有所转折了，便亲自去看她，打算把她请回来。哪知，丁夫人虽然没有再骂他，却不跟他说一句话，摆起一台织布机，在那里很熟练地织起布来。她身边的人提醒她，老爷子到了。她仍然一点儿反应也没有。

曹操又走过去，用手在她的后背轻轻地抚摸着，然后很小声地说：“顾我共载归乎。”跟我一起坐车回家吧。

如果是别的美女，这时肯定会再哭一次，然后乖乖地从织布机上下来，跟曹操上车回去。可丁夫人这时已经冷到冰点，她对曹操的话一点儿没有回应，好像身边没有曹操这个人一样，仍然忙她的工作。

曹操也觉得没有意思了，知道他再怎么说好话，也做不好她的思想工作了。于是，只得讪讪地离开她的身边。

她仍然织布。

曹操走到室外，还是不死心，又站到窗口旁边，对卞氏说：“不要再闹了，跟我回家好吗？”

丁夫人仍然织布，仍然没有说话。

曹操只得长叹一声：“真诀矣！”看来真的彻底分手了。

曹操就回家去了。曹操对这个原第一夫人还是有点儿感情的，回到家之后，还请她的家人最好把她嫁出去，别让她老是在那里守寡。可她的家人却没有把她嫁出去。

曹操一直觉得自己对不起这个丁夫人——当然，他更觉得对不起他的那个猛儿子曹昂。他在死的时候，说的最后一句话是：我要是到地下了，要是子修问我他老妈的事，我该怎么回答啊。子修就是曹昂的字。

曹昂的死，不但改变了丁夫人的命运，也改变了中国历史的轨迹，更改变了曹丕和曹植的命运。

在曹操的意识里，他是不会当皇帝的，但他的儿子一定要当皇帝。他一定要让他的继承人成为魏朝的开国皇帝。他知道，要是立一个废才当继承人，在这个比一锅粥还乱的时代里，肯定混不了几天就会被人家打倒在地。因此，在选这个继承人时，那个立长立嫡的惯例就可以忽略一下，而更应该看他的人品和水平。

他通过对那几个儿子的考察，认为最有才的应该是曹植。

第十章 夺嫡

小人之计难成大事

我们无法知道曹植的军事能力和政治水平，但曹植的文学水平那是超强的。曹操每次举行的文学活动，只要有曹植参加，别人就只能拿二等奖。曹操是个诗人，所以对曹植就特别喜爱，心里就有把曹植培养成他的接班人的想法。至于曹丕，虽然也是个文学家，但比起曹植来，那就差了一截。这一截虽然不很长，但在曹操心里的分量很重。

不过，曹操虽然觉得曹植最可爱，但他到底是那个时代的人，传统惯例一时还是丢不开，所以，仍然连曹丕也一起培养起来。曹昂死后，他每次出征，基本都将曹丕带在身边。最典型的例子就是那次去征袁绍的残余势力，曹丕不但从头到尾跟着曹操在军中锻炼，而且在他下令谁也不准进入袁家内宅时，曹丕就是不管他的命令，硬是跑到袁家内宅，发现了甄妃。然后当场定货，让她从袁熙的老婆变成曹丕的夫人。这个甄妃确实是让人一见就要流鼻血的。后来，曹植看到这个嫂子，也以为是碰到了神仙，忍不住写了那篇《洛神赋》，用尽他的才气来歌颂了他的这个嫂子。

曹操也喜欢这篇文章。从这个方面看，估计连曹操也真的喜欢这个美女。

如果曹操当时老老实实在只培养一个曹丕，或者果断地宣布让曹植当他的接班人，估计后面也就没有这么多麻烦了。

曹操在其他方面很果断，但在这个方面一点儿也不果断。

他一不果断，很多人就开始为下一步着想，就开始表明立场，要站好队。有的去当曹植的死党，有的去当曹丕的手下，分别为两人出

谋划策，做好教唆工作，让两兄弟你死我活——当然，他们也你死我活。

站在曹植一方的主要有丁仪兄弟和在《三国演义》里很火的杨修；站在曹丕一方的主要有崔琰、毛玠、贾诩、陈群、司马懿、吴质等高手。

丁仪在当时也是个才子，曹操都恨他不是自己的儿子，就想让他当自己的女婿。哪知，因为丁仪的一只眼瞎了，曹丕一点儿不愿意自己有这样一个妹夫，就在老爸面前极力反对。

曹操经不住儿子的反对，这个婚事就彻底泡汤了。要能当上曹操的女婿，那个地位将是什么样的地位？现在因为曹丕的反对，丁仪进不了曹家的门，当然很生气。于是，他就成为曹植最坚定的死党，要通过曹植把曹丕搞死——至少是在政治上把曹丕搞死。

当时，曹植和曹丕在争当接班人时，是各有优势的。从表面上看，曹植的优势在于他的才华、他的聪明。据说他很机警——注意这个机警。因为曹操小的时候，也是很机警的。曹操觉得曹植在这方面跟他很像。古代很多皇帝在选太子时，如果他嘴里说了一句“此儿类我”，那“此儿”就有可能成为下一任皇帝了。曹植的这个性格在曹操那里是很得分的。

曹丕的优势则在于曹昂死后，他自然成为长子。这一点让他在传统道义上站得很稳。

这是两人身上固有的竞争亮点，看起来很关键。其实，最关键的是他们手下的人才。这个夺嫡之战，貌似是兄弟两人之争，其实是那一群政客在拿曹氏兄弟当枪使的一场大戏。

曹氏兄弟倒很少冲到前台，大打出手，那几个手下可比他们活跃多了，只要一有机会就大力去影响曹操。

如果是别家的人出现这个问题，请曹操去解决，那是小菜一碟。可现在问题出在他这里，觉得曹植很好，但曹丕也不错。于是，就长

期拿不定主意，任由他们兄弟你打我一拳我踢你一脚，斗来斗去，既不制止，也不鼓励。他开始估计对两人之争只是抱着“搁置争议、共同开发”的态度，让你们放开手脚竞争一下，等时间一长，自然会有好的办法来解决。

可好办法还不知道在哪个地方躲着，时间已经过得飞快，转眼他就六十岁了。那时人均寿命不怎么高，能活到六十岁的人还真不多。

当他看到自己的岁数到六十岁这个红线时，心里也急起来。他的脑袋很灵光，一拍之下，马上想出一个解决的办法。他制作了一份问卷调查表，向大家征求对曹植和曹丕的看法。

这个问卷调查一发放，崔琰就第一个交卷。他不但交卷，而且还直接去见曹操，拿着传统惯例的理论做曹操的思想工作：“《春秋》之义，立子以长。加五官将仁孝聪明，宜承正统，琰以死守之。”主公也知道，《春秋》上早就说过，只有长子才能当接班人。现在五官中郎将曹丕又聪明又孝顺又会做人，完全可以确立为接班人。最后居然还说“琰以死守之”，口气硬得很。曹植还是崔琰之兄的女婿，算起来两人还是有点儿亲戚关系的。现在连他都这样说了，曹操真的只能在一边无语。

那个毛玠接着发言，举出袁绍的事例，说如果这件事处理不好，就会有危险。那个邢颙又顶了一脚，说废长立庶，是古人最顾忌的事，希望认真想一想。

曹操看到这些人都一边倒地向着曹丕，心里很烦，就把所有的人都轰走，然后把那个贾诩叫来，当面问他这件事。

贾诩却狡猾得很，听完曹操的问话后，却闭着嘴什么也不说。

曹操再问：“我在问你啊，你为什么不回答？”

贾诩说：“我现在没有时间回答主公的话啊。”

曹操一看，这家伙明明站在这里什么也不干，却说没有时间回

答，在玩儿什么把戏？又追问：“为什么没有时间？”

贾诩说：“我在思考着袁绍和刘表的事，脑子里满得很。”

曹操一听，这才知道智商高的人果然不同，说话太有艺术了，便哈哈大笑。贾诩含蓄地表达了自己挺曹丕的观点，但曹操仍然没有把自己的观点说出来。

这一次，全是曹丕阵营在说话，而曹植方面的人没有一个跳出来说什么的。

可过了不久，丁仪知道他们再不出手，以后就永远处于下风了。他虽然是个大才子，有才得连曹操都爱他。可他做事却很欠大气，远远不如贾诩那么老到。

他得知崔琰要死保曹丕后，心里就气暴了。你要死保曹丕，就让你去死。

他很快就找到一个机会。

崔琰当时（建安二十一年，216年）是中尉。他此前很受曹操的看重，曾向曹操推荐了一个人才。这个人才叫杨训。杨训到底有什么才干，可以算哪方面人才，谁也说不清楚。总之，曹操看到是崔琰推荐过来的，就重用了他一把。后来，杨训终于表现了一回。只是他的这一次表现实在很让人鄙视。

曹操受封“魏王”时，很多名士对曹操的这个行为并不高度赞赏。杨训看到人家都不说话，以为这时自己出来大大赞美一下，以后就会有好处。于是，连夜加班加点写了一篇歌功颂德的文章，把曹操吹得跟神仙一样。

这个文章一发表，曹操还没有作出评价，其他人就已经表示对杨训的这些文字有要吐出肠子的感觉。如果他们只是想吐一下，那也没有什么。可他们还把这个事件扩大了一把，不但对着杨训大吐口水，还追查了一下，到底是谁提拔了这个让名士丢脸的人。一查，原来是

崔琰。于是，一轮板砖又很生猛地砸向了崔琰。

崔琰比杨训的抗打能力强多了。杨训被大家一砸，就蔫在那里不作声。崔琰却不一样，跟杨训要了那个文章的底稿过来一看。

他以为自己是丞相的红人，可以直接跟丞相对话。哪知，曹丞相这个人有时很阴。他做那个调查问卷，本来就觉得这是一个很丢面子的事情。更要命的是，如果让人家知道他要在这两个人中选继承人，对大魏就会造成极不稳定的后果。所以，这事只能偷偷地来，哪知，崔琰却把这事公开化了。他心里不生气才怪。可这事又是自己搞出来的，平时又老是强调“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要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现在人家光明正大了，人家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了，你还能对人家怎么样？除了表扬之外，别的什么都不能玩儿。要玩儿，也只能再玩儿阴的，在背后玩儿，找个由头，光明正大地把这个家伙做掉。

崔琰却不知道曹操的内心世界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只觉得他们做手下的有歌颂领袖的义务、权利和职责。于是，就给杨训写了一封信，把杨训表扬了一通，说那些人没有什么政治眼光，除了死板教条之外，一点儿不知道变通。把那一群人狠狠地挖苦了一把，觉得很爽。

崔琰觉得很爽，丁仪觉得更爽。他虽然没有什么大智慧，但小聪明却多得很，天天盯着崔琰，要抓老崔的把柄。你要是问他对局势的看法，估计他一点儿也回答不上来，如果硬要他回答，估计也是一点儿边都沾不上，但对曹操的内心世界却知道得比谁都清楚。那个问卷调查事件出来后，他们的阵营集体缺席，让曹丕的势力占了一次上风。尤其是他们反复把袁绍和刘表关于继承人的事挂在嘴边，对曹操的影响很大。他就很郁闷。但他还是很善于在不利之处找出有利的因素。他很快就看出曹操对崔琰把调查问卷公开出来很愤怒，于是就知道机会来了。现在缺的只是一个着火点。

不久，这个着火点也找到了。

着火点就是杨训事件。

本来，这个事件根本不能成为一个事件，大不了受到大家的谴责，曹操是不会拿当事人怎么样的——现在曹操正需要歌功颂德。

可曹操需要歌功颂德，更需要把崔琰教训一下。

于是，丁仪就把这事炒作了一把。名士们集体出击，砸完杨训又砸崔琰，板砖终于从配角砸到了主角的头上。

民间舆论做足之后，就开始玩儿举报手段。

有人向曹操公开举报崔琰：“傲世怨谤，意旨不逊。”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就是崔琰傲慢、乱诽谤、乱埋怨，在信中有悖逆不逊之意。

一看就知道此举报很不靠谱。他傲慢就有罪？请问现在这个社会上哪个名士不傲慢？为什么不都抓起来？他诽谤，到底诽谤了谁？他在哪封信中表现了“意旨不逊”？统统没有实在的证据，而且即使找到这些实在证据，这些罪名也算不得什么罪名，如果是别的人，估计也就是通报批评一下了事。

可曹操接到这个举报后，居然“大怒”，立即“收崔付狱”，一点儿也不给崔琰争辩的机会。崔琰被捕之后，立即被剃光了头，直接去当苦工。

可还没有完。那些举报崔琰的人，看到自己这么举报能够成功地让崔琰从高级领导干部变成一个劳改犯，就更来劲儿了，便又跟踪过来，继续举报：“琰为徒，对宾客虬须直视，若有所言。”说崔琰都成劳改犯了，仍然傲慢得很。这是什么态度？是死不悔改的态度。对这种死不悔改的人，绝对不能宽大。

曹操说好！于是，下令将老崔“赐死”。

崔琰死了，曹操觉得很爽。

丁仪更高兴，看谁还敢去死保曹丕。

不过，那个毛玠却很郁闷。他跟崔琰是同一战壕的战友，对崔琰除了同情仍然是同情。那些举报专家知道后，觉得又有事可以搞了，便又向曹操举报毛玠。

曹操便又下令把毛玠逮捕法办，谁同情崔琰谁就是这个下场。

侍中桓阶、和洽觉得丞相在处理这件事情时已经有点儿变态了，就过来请曹操放过毛玠一马，可曹操不理两人的求情。

两人仍然不罢休。

桓阶说：“请丞相再查一下毛玠的犯罪事实。要定罪，总得有个事实依据吧？”

曹操当然知道，这个事实是很难查到的，就说：“根据举报，毛玠不但到处诽谤我，还为崔琰天天叫冤。这不是要为一个犯罪分子平反是什么？为犯罪分子平反的目的就是要打倒我，我绝对不能容忍。”

但和洽仍然不同意，坚持说毛玠是个忠于主公的好同志，绝对不会做出不利于主公的事。如果举报人的话是有事实的，那么最好把这事移交到司法机关，让司法机关公开审理。这才是最好的办法。

曹操说：“我不移交司法机关，是为了让举报人和毛玠都有面子。”你一看这话就是废话。曹操什么时候考虑过别人的面子？他说是给双方面子，其实是在给他自己面子。因为他比谁都知道毛玠并没有犯法，那些举报人才是真正的诬告。

和洽说：“丞相这样就不对了。在法律面前绝对不能讲什么面子问题。如果毛玠真的犯了大罪，应该立即把他拉下去斩首。如果是举报人在诬陷他，而丞相却不追究这些举报人，我觉得很不公正。”

曹操当然不会去追究那几个举报的人，但也没有再关毛玠，而是把他放了出来，免去所有职务。毛玠受了这个打击，从此心里就超级郁闷，不久就死在家里。

丁仪在这次较量中，打掉了曹丕最铁杆的智囊，似乎取得了重大的胜利。那时，大家都知道，现在丁仪是曹操那里最红的人，搞谁谁完，于是都怕他怕得要命。

丁仪看到陷害对手真的太容易，也让心情太爽了，觉得自己真有这方面的才能，就又陷害了几个自己看不顺眼的人。于是大家更怕他了，当然更恨他了。

这样，丁仪虽然天天过着威风凛凛的生活，但已经成为大家的公敌。如果曹操是个菜鸟，他倒可以有一番作为，可以把曹植推到那个宝座上去。可曹操到底是曹操，他现在好像很信任丁仪，丁仪说谁是坏蛋谁就是坏蛋。其实，曹操是在装傻。他本来就想搞定那些人，只是找不到理由，而丁仪却帮他找到了理由。等哪天他觉得丁仪烦了，觉得自己扛不过舆论了，要当一个英明领袖了，完全可以说是受了丁仪的利用，然后把责任推到丁仪的头上。丁仪为曹植灭了曹丕的一个铁杆死党，但也让曹操看出，曹植手下就这么一个小人天天在冒泡，以后曹植成了英明领袖，大权就会落入丁仪这样的人的手中。丁仪这样的人你让他去当个打手，搞定某个政敌，那是很有杀伤力的，但要是让他安邦治国，使大魏长治久安、跑步进入盛世时代，那是脑袋进水的想法。

曹操当然不愿意。

聪明人的失误才是致命的失误

当然，曹操仍然在喜欢曹植，他还不会因为曹植有这样的助手就把曹植一票否决。他仍然要考核。他还是宁愿相信自己的眼睛。

于是，兄弟俩继续对抗。

曹丕的诗写得不比曹植好，但在玩政治这方面比曹植头脑灵光多了。他看到老爸毫不犹豫地崔琰杀掉，把毛玠全面免职，就知道老爸仍然把曹植放在头条，他只不过是备选人物而已。他天天想着，如

何去翻盘，却想不出什么办法来。最后，他突然想到一个办法，自己想不出，为什么不去请人家帮忙？现在曹营中高智商的人多了，让他们闲在那里做什么？

当然，他知道，这事得小心得不能再小心才是，否则，曹操知道他去做这个勾当，他的脑袋估计都保不住，其他的就更别说了。他选了一个让他最放心的人去请教。

这个人就是贾诩。贾诩绝对是个聪明人。他自从投奔到曹操这边以后，并没有立下什么大功，没有为曹操灭掉哪个牛人出过好主意，天天在那里混饭吃，但却看准了曹氏兄弟之争这个机会，知道自己要是在这时站对了立场，以后他的生活就会比那些在战场上流血流汗拼死拼活的人幸福多了。他清楚地知道，凭曹植那个水平是斗不过曹丕的——虽然曹植的诗歌写得好，文章写得牛，但却不会招揽人才。手下都是什么人？不是小人，就是缺乏智慧的谋士。而曹丕的手下就不同了，崔琰虽然不是什么大才，但却是当时很有人气的大名士。另外，还有陈群、司马懿之类，哪个不是玩阴的大高手？这个争夺战，可不是征文比赛，而是你死我活的残酷斗争，一步走错就会全盘皆输，而且输到惨得要命的地步。

所以，他认为，选择曹丕就是选择了胜利。于是，他在曹操的面前力挺了曹丕。

曹丕是什么人？当然知道了贾诩的立场。于是，他把贾诩叫来，请他帮自己出个主意，教他个技巧。

贾诩说：“愿将军恢崇德度，恭素士之业，朝夕孜孜，不违子道，如此而已。”意思是：要什么技巧啊。你只要老老实实地工作，踏踏实实地做人，做个好人，就什么都不怕了。

不久，贾诩的这个话就起了大作用。

曹操有一次出征，兄弟俩当然都去欢送老爸。

当然，他们出来欢送老爸只是一种形式，真正的目的是想在老爸

及大家的面前露一下脸，表现一下，争取为夺位战加分。

曹操当然也想在这个场合考核一下，看看两人的水平。

曹植先抢到发言权，当场发表了一场声情并茂的演说，把老爸歌颂了一把，在场所有的人都对曹植的文章佩服得要命，觉得曹植的这个现场作文做得实在太牛了。曹操也高兴得脸上都是笑，觉得带着爽歪歪的心情踏上征途真是一件好事。

曹丕一看，知道自己再怎么有灵感也比不过老弟了，如果自己硬来一篇，那只有出来丢脸而已，只得站在那里低着头，满脸的郁闷。

在曹丕在那里郁闷得要死，没有一点儿办法的时候，他的另一个手下却有办法得很。这个手下就是吴质。吴质看到曹丕的模样，就知道如果曹丕在这个时候不能把曹植比下去，以后那颗脑袋就没有办法抬起来了。而且，他也知道，要让曹丕也来一篇文章，除了给曹植增添光彩外，没有一点儿积极的作用。

他只对正满脑子空白的曹丕说：“流涕可也。”就是什么都不用做，只是对着老爸大哭特哭即可。

本来曹丕就已经想大哭了，他之所以没有痛哭流涕，还是因为怕人家说他不坚强，现在听吴质这么一说，什么也不想，就在那里大哭起来。

大家正在品味着曹植的美文，突然听到曹丕的大哭，都转过头来看，看到曹丕哭得真的很悲伤——他不悲伤才怪。就立刻想到，现在曹操都六十岁了，还到前线去打仗，做儿子的哪能不哭，哪还有什么心思去推敲什么美文？这个曹丕是个一心为老爸着想的儿子啊。这样的儿子真是太难得了。

曹操更是这么想，为曹丕的痛哭感动得差点儿也大哭起来。

曹操当然没有大哭，但曹操由此对曹丕的印象大为改观，觉得这

小子其实很不错啊——人一老，就特别有人情味儿，特别受不了这些孝顺的情感表演。

所有的人就把这两人在心里进行了一次再评估，认为曹植虽然文章写得好，让人的心情很爽，但那个感情全是书面的，是浮夸的感情，一点儿不实在，哪比得上曹丕的情感？那个情感就跟他的泪水一样，没有一滴不是真的。

曹丕的这把眼泪在曹操心里的价值越来越高。曹操在行军的时候，心里是这个场景，在晚上宿营的时候，面对黑暗的夜色，心里也是这个场景，那个诗人的心情冷静之后，觉得还是真实的泪水比那个浮华的篇章让人放心。曹丕这时终于找到了窍门儿，每天把自己装得像个天下最诚实的人。而曹植却还是那个样子——他看不出这个奥妙，他手下那一帮智囊团也看不出，还是没有定出应对的措施。因此，曹植仍然像以前那么豪放，那么诗人，那么才子气。大家就都觉得曹植太狂了，还是曹丕好。于是，都争着在曹操面前说曹丕的好话。说得曹操最后认为，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大家既然觉得曹丕好，那曹丕真的很好。当然，这还不足以让曹操下这个决心——他都犹豫了这么多年，哪能因为一件小事就彻底改变他的看法？别人可以相信眼泪，但政治家是不相信眼泪的。

曹丕于是继续努力。他深知自己的这个水平，已经没有办法再发挥下去了，现在只有不断地发挥吴质他们的水平，才能取得更大的成就，因此就常常请吴质进来商量。曹丕和曹植都知道，虽然曹操喜欢他们踊跃表现，互相竞争，以便让他看出高低，可他绝对不喜欢他们在这方面搞阴谋诡计，比拼互相陷害的水平。所以，曹丕在请吴质进来时，做得很小心，叫人把吴质藏在车里的大簾里面进的家门。

可还是被杨修发现了。

杨修在第一时间就去向曹操举报，说曹丕天天秘密请吴质去家里商量阴谋诡计，要陷害曹植。杨修这一次绝对抓到了曹丕一个致命的软肋，如果举报成功，那么曹植和曹丕命运的结果就大不一样了。哪知，杨修抓到了人家的致命要害，但时机却抓得太不是时候——那

时，曹操正忙，没有精力去现场抓获，就对杨修说，以后再处理吧。

曹丕很快就知道了这件事，心里怕得要命，本来老爸对老弟就已经很倾斜了，现在再给老爸这个搞阴谋诡计的印象，老爸肯定会愤怒到底，跟他清算起来，这个继承人就会彻底泡汤，那几把眼泪可就白流了。可吴质却一点儿不怕，他把不利因素化为有利因素的水平再一次体现。他对曹丕说：“对付这个事，一点儿不用怕。”第二天，吴质让人用大簏装了一大批绢送到曹丕的住处。

杨修虽然会抓人家的软肋，但心却不细，而且只以为自己是天下最聪明的人，一点儿没有想到，吴质比他阴险多了。他昨天打小报告打得不对时机，等于是白干了一次小人，心里当然不服，当然还想抓到一次机会，让曹操把曹丕搞定。于是，就继续密切关注吴质的动静；于是，就上了吴质的大当。

当然，如果杨修不那么自信，不那么看不起吴质的智商，然后再谨慎一点儿，他还是能够看出那个车里是装绢而不是装人的。那么，吴质的这个动作就白做了。可他只看到那驾车出发了，就以为抓到了人家的人证物证，就怀着无比激动的心情赶快跑过去见曹操，再向曹操打这个小报告。

这一次，曹操有时间，曹操很重视杨修的这个报告。于是，亲自出马，说如果真是这样，一定要严肃处理。曹操跟着杨修跑过去，那驾车正好赶到。

杨修高兴得要命，觉得来得太是时候了。

曹操过去，让人把车打开，他也做好了准备，如果吴质从车上下来，立马拉下去处理。他虽然自己在朝廷里组织了个最大的山头，但他最不喜欢内部拉帮结派，组织政治团伙。现在他虽然没有精力去杀孙权、刘备，但对内部这些看不顺眼的人，他还是舍得杀的，杀得很果断的。

可车门一打开，里面全是绢，连一个人都没有。杨修就先呆了。

他这才知道自己上了人家的当。可他能说自己上当吗？

曹操对着杨修的眼神就充满了恶毒。曹操对杨修的态度发生变化之后，也顺便对曹植发生了变化。杨修这一招本来是想搞定吴质，接着把曹丕拉下马。哪知，最后却被吴质成功逆转，曹操终于觉得曹植天天只跟杨修这样的小人混在一起，是成不了大气的。于是，他决定让曹丕成为他的继承人。

在曹操被宣布当魏王时，他也宣布了这个他一生中最艰难的决定。

本来，在很多人看来，两人的这场争夺战还会来几个回合。哪知，最后曹丕就这么靠一把鼻涕一把泪搞定对手。

胜利来得太突然了，曹丕高兴得差点儿发疯，一点儿不顾及太子的身份，看到旁边没有人，突然转过身，抱住议郎辛毗的脖子，说：“你猜猜，我现在高兴吗？”

辛毗被抱得差点儿喘不过气来，心里就有点儿不爽。你当然高兴了，可我差点儿被你抱死了，他回到家里，把这事跟他的女儿叙述了一遍。他的女儿辛宪英说：“现在这个国家是什么样的形势？这个形势一点儿不好。他当了太子之后，就应该表现得忧虑一点儿才对。可现在却高兴得像个小孩子，表现得这么浅薄，魏国看来也不会长久的。”这个美女的推理很缺乏依据，但结果还真像她所说的那样，后来魏国存在的时间果然没有多长。

而曹丕的老妈就淡定多了。人家把这个特大的消息告诉她时，她只是说：“是因为曹丕是长子才定他为太子，我有什么好高兴的？”于是，那些想靠这个建议发一笔小财的人就彻底没戏了。曹操听说后，很高兴，觉得这个老婆才是好老婆。其实，卞氏没有办法不淡定。曹操总共有二十五个儿子，但其他儿子都是其他女人生出来的——按传统习惯，只有皇后的儿子才有资格当继承人——除非皇后没有儿子，但现在卞氏和曹操生了四个儿子，而且这四个儿子又都是成年人了，又个个表现得很有水平，因此世子的人选只能从这四个儿子当中选

出，不管曹操让谁当继承人，她都是未来的太后。这一点，她老早就有思想准备了。

曹植从那一天起，就直接进入人生的倒霉期。

曹操是历史有名的牛人，一旦作出这个决定之后，就着手扶持曹丕步入正轨，并为他以后顺利接班铺平道路。要让曹丕能顺利接班，就必然要把对曹丕有阻碍的势力打掉。曹丕最大的反对派就是曹植。曹操虽然喜欢曹植，但更喜欢自己打下的事业。于是睁着那双最善于抓住别人把柄的老眼死死盯向曹植，抓了他几个把柄，狠狠地教训了曹植一把。

以曹植那样的性格，想没有把柄让曹操抓都难，除非他有病躺在床上，连房间的门也不能出，连话也不能讲。可他现在的身体健康得很，思想活跃得要命，性格张扬得没有谱。把柄就一个又一个地制造出来，然后被曹操一次又一次地收拾。

成败皆有因

第一个把柄：

在曹操宣布太子之后，曹植心里很郁闷，动作就更张狂起来。那一天，他和杨修两人大喝一场闷酒之后，就外出飙车。这一飙车就飙出事了——那时只是马车，再怎么飞快，也不会有多快。可那时的车道却有严格的规定，有些车道别的车是不能随便上去的，比如司马门外的那个叫“驰道”的车道，天底下只有皇帝的车才能在上面跑。别人的车要是上去，不管发不发生交通事故，最后通通定罪。曹植这时心情郁闷到极点，觉得前途已经全面黑暗，什么也不想，喝完之后，上车就加速前进，也不管前面是什么车道，看到车道上什么人也没有，就更加疯狂了。哪知，这条车道是皇帝专用的驰道。他上了驰道之后，往前一冲，到了一座门前。也不问问那是什么门，直接就来个闯关冲卡，开门而出。其实这门就是司马门，也只有皇帝出来的时候才打开的，平时他的老爸也不敢破例。

曹操知道后，马上就生气了，把曹植叫了过来，严厉批评了一把，还把负责看守司马门的官员拉下去砍了，然后加重了对诸侯的限制。这立即让大家知道，曹植此后没有什么市场了。

第二个把柄：

上一次的教训，曹操只是对曹植进行了一次口头批评，表示一下自己的不信任，接下来的这次教训，就让曹植很疼痛了。大家知道，曹操虽然造了铜雀台，看上去很奢华，其实这家伙天天都在提倡节俭。他节俭到什么程度？连本户的家庭主妇都不能穿丝绸。可曹植的夫人却偏偏穿着奢华服装在花园里走来走去，而且让曹操看到。曹操当然又是大怒，直接下令叫曹植立即跟她办理离婚手续，送回娘家，然后把她赐死。我想，曹植老婆穿丝绸的事，这肯定不是第一次，但他却选择在这个时候“大怒”，而且这次大怒的后果居然有这么严重——穿一件丝绸衣服显摆了一次，说白了就是个很轻微的个人生活作风问题，最多就是口头警告一次了事，哪能到直接判处死刑的地步？可曹操就是用这个借口把他这个儿媳妇杀了。虽然，很多人认为，他杀这个儿媳妇，主要原因是这个儿媳是崔家的人，崔家的人跟袁绍家是一伙，又是当时人气很旺的名士，社会势力还是很大的——那个崔琰卷入夺储之争时，虽然说得正气凛然，但曹操却认为他已经有了进入权力核心的野心，所以就制造了个冤假错案，做掉了崔家的代表人物，断绝袁氏在朝中的势力。但这个曹植的老婆还在，因此又把这个儿媳妇搞定。我想，这固然是一个原因。但我认为，更主要的原因并不是这样的。如果曹操真的怕崔家成为袁氏的代言人，进入以曹氏为核心的权力层，当初他大可不必让曹植讨了这个老婆。而且袁氏的势力早已衰微，成不了什么气候，一个崔家能帮得了什么忙？他对崔氏砍下这一刀，完全是在警告曹植，同时更是在警告团结在曹植身边的那一伙人。

尽管这时，曹操仍然很喜欢曹植，他对这个儿子的才气仍然佩服得要命，但他通过长期的考察，觉得他实在不宜当国家领导人，所以得打压一下这个儿子。这完全是为了曹家以后稳定的需要，作为史上有名的政治家，曹操在衡量自己的喜爱和曹氏的前途时，当然把曹氏

的前途放在最重要的位置。所以，他必须把曹植的势力打击到底。

其实，曹操的内心仍然喜欢这个儿子，而且也曾经有过翻盘的想法。只是后来曹植太不争气，也是曹丕提防得太好，夺储之争遂成定局。

总而言之，曹植和曹丕的这场夺储之战，场面很火爆，故事也很精彩，起因全是曹操自己搞出来的。而在这个过程中，曹植从占优到最后失败，最重要的原因就是两人手下的人不一样。

我们再盘点一下两人手下的智囊团。

曹丕：吴质、陈群、司马懿、朱铄；

曹植：丁仪、杨修、丁廙。

一看到双方的阵容就完全可以看出谁胜谁负了。曹丕手下的陈群和司马懿，都是史上有名的猛人，尤其是司马懿，更是后来那一段历史时期的操盘手。他最高的水平就是能够在劣势中忍让，忍到你都无法接受的地步，绝对是一个能成就大事的人。虽然，他们这个阵营只是吴质一个人在战斗，在帮曹丕出阴谋诡计，把曹丕的兄弟逼到死角，但我们能相信，他们在整个过程中都没发挥过一点儿作用吗？司马懿和陈群是曹操分配他们去跟曹丕共事的，其意就是要曹丕向他们学习。他们跟曹丕的关系铁得要命，被称为“太子四友”。我们可以从曹丕的行动中看到，他肯定得到过司马懿和陈群的教导。

曹丕绝对不是一个肚量很大的人，可他在与曹植的竞争中，却表现得很有修养，把冷酷的一面隐藏得十分到位。在别人那里隐藏，难度也许不大，可在曹操面前玩儿这个把戏，能把曹操的那双眼蒙蔽到死，那是需要水平的。可曹丕却做到了。从这里看，我们完全可以看到司马懿在他身上的影子。可以说，他完全得到了司马懿的真传。另外，他也很能团结人，像贾诩那样的人，本来属于无关人士，最后却成为他的力量，为他多次在曹操面前说好话。当然，贾诩是个老滑头，他一看双方的阵营，就知道曹植那一伙人是斗不过曹丕集团的。

他更知道曹丕也不是什么好人，如果以后他得势了，自己就完蛋了。于是，也加入了曹丕集团。

曹丕的统战工作后来做得越来越上手，曹操身边的人，以及不是曹操身边的人都在为他讲好话，都说他才是曹丞相最好的接班人。这些肯定跟陈群有关。

只是陈群和司马懿这两个家伙太滑头，帮了曹丕的忙，却一点儿痕迹都没有露出来，让人以为他们只是工作上的关系，而没有别的关系。这样一来，曹丕对他们放心，曹操更对他们放心。

而曹植阵营里的那几个人就不一样了。我们知道，这几个人都很聪明，但聪明的方向却很不对头。首先，丁仪和杨修两人跟曹植一个样儿，都是文学家而不是政治家。曹植受到曹操的喜爱，起因就是在铜雀台上的那一次文化活动。当时，在场的都是全国有名的作家诗人，可曹植居然一上来就出口成章。那时，曹植只有十多岁，不但让大家惊呆，也让曹操狠狠地跌了一次眼镜，问他是请谁帮忙写的这篇文章，他却回答：“言出为论，下笔成章，顾当面试，奈何请人。”弄得曹操很高兴，觉得这小子很了不起。由此引爆了夺储之争。

至于丁仪和杨修也都是搞文学的，写文章很有灵感，可这个聪明跟玩儿政治的聪明就不一样了。曹丕那边的谋士虽然文章写得不怎么样，但他们却全是史上有名的政治家，是玩儿权术的高手。丁仪他们去跟司马懿他们玩儿，绝对是外行玩儿内行，不失败才怪。

虽然丁仪、杨修在与曹丕阵营的前期较量中占了上风。丁仪曾因深得曹操的欢心，“用事”了一段时间。可惜他这个标准的“小人”碰上的是曹操。曹操是个用人的高手，可以用英雄，可以重用君子，更可以利用小人。当你的利用价值结束之后，你的前途也结束了。他不会像很多皇帝一样，喜欢某个小人之后，就像爱情诗描写的那样，“从一而终”。

我想，曹操在前期为什么能听丁仪和杨修的建议，把曹植当成接班人来培养？可能是曹操那时太喜欢文学，看到曹植手下的这些人全

是作家；而曹丕手下的那一群人全是政客。作为政治家的曹操，心里对那些阴险的政客是很排斥的。他曾经明确地对曹丕指出“司马懿非人臣也，必预汝家事”。说明曹操那双眼睛对政客是保持警惕的。在曹操这样的心态下，丁仪和杨修就钻了个空子，一点儿没有功劳，凭着那一点儿聪明以及文学细胞即成为曹操的亲信，比曹丕那“四友”更能在曹操面前说得上话。这两个人以为自己已经成为曹丞相最亲密的战友。他们觉得光成为曹丞相的亲密战友还不够，更应成为曹家下一代当权者的亲密战友。这样一来，幸福生活才能成万年长。再加上丁仪与曹丕的个人恩怨，于是他们就把全部精力投入到曹氏兄弟的夺储之争的业务中。

在这场活动中，杨修的表现很活跃。他不但是个文学家，也是个心理学家。当然他最会揣摩的不是别人的心理，而是曹操的心理，用来教曹植去应对老爸的考验。当时，他天天在家开动脑力劳动，事先积累了大量的资料，只要曹植去见曹操，他就让曹植进去之后该怎么说；而且也能估计到曹操这次要问什么，让曹植怎么回答。每次曹植都答得非常圆满，而曹丕每次都表现得像个差生。于是，曹操越来越觉得曹植有水平。

本来，杨修的这些点子真的可以为曹植巩固自己的地位，把世子的位子坐实。哪知，这家伙脑袋很聪明，点子含金量也高，可就是缺乏政治家的那个阴险。出了点子之后，又怕人家不知道那个点子是自己脑力劳动的成果，一点儿也不像司马懿、陈群那样保守机密，做得不露痕迹。而是没几天就让曹操知道曹植的那些聪明原创作者原来是杨修。曹操心里就不高兴起来。不过，杨修到底教了曹植哪些金点子，史书说得不多，只说了一个故事。

曹操为了考验一下曹植和曹丕，派两个人各从一个城门出去。曹操事先对门卫说，今天这个门谁也不得出去。

曹丕到了门前，那个门卫说：“丞相有令，今天此门不能打开。你要是真的要打开，一切后果自负。”曹丕一听，就低着头走开，心里埋怨老爸，既然叫他出门，却又不让门卫开门。老爸大概年纪大了，思

维系统已经混乱了。

曹植在出发前，杨修对他说，如果门卫不让他出去，他可以直接砍下门卫的脑袋。然后气昂昂地出去，保证表现良好。曹植还有点儿怕。

杨修说：“怕什么怕？你是在大王那里接受任务出门的。现在这个国家是法大还是曹丞相大？”

曹植按照他的话去做，曹操果然认为曹植的水平就是高。可后来通过多渠道得知，曹植这个很有水平的行动，全是杨修教的。你想想，曹操能高兴吗？曹操现在考验的不是曹植、曹丕手下的谋士，而是他的这两个儿子。别人掺和进来，他能高兴吗？《三国志》的裴注里说到这件事时，直接就说，杨修后来被杀，就是因为这件事。而《三国演义》里说到杨修之死时，却另有一种说法。那个说法，就是著名的“鸡肋”事件。

到底杨修之死的真正原因是什么？

杨修之死（上）

下面就再说说杨修的故事。

读过《三国演义》的人都知道，在罗贯中的笔下，杨修被打造成曹操的对立面，多次跟曹操玩儿智力游戏，哪次曹操都玩儿不过他。最后老曹一气之下，找了个借口，把杨修砍掉了。说曹操从不喜欢杨修，而且不喜欢的原因居然是杨修太聪明。

事实是，曹操开始是很喜欢杨修的。那时曹操需要的是人才，越是聪明的他越爱，郭嘉、程昱、荀彧叔侄都是当时顶尖的聪明人，他哪一个不喜欢？哪一个没重用过？曹操根本不是一个嫉才的老板。杨修刚出来混时，还是很讨人喜欢的。曹操让杨修当他的主簿。主簿是什么？就是他的秘书长，几乎所有的日常工作都可以处理一下。这说

明曹操对杨修还是很看好也很重用的。而且杨修在这个岗位上也表现得很优秀，曹操非常满意。杨修这个秘书长，确实做得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他在没事的时候，就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反复思考曹操这个时期要问他什么问题，然后就把这些问题都罗列出来，然后做好答案，写成十多个条子，交给他的仆童，对他说：“如果曹丞相问什么大事，你就按这些条文去回答。”后来，曹操过来提问，那个仆童一一回答。曹操看到这个小孩儿的思维居然这么敏捷，跟传说中的神童简直没有什么两样，以为又碰上什么大人才了，赶紧问他是怎么知道这么多的，那个仆童说：“都是杨修教的。”曹操一听，只有更加佩服杨修了——当然，史书上说，曹操因此就很嫉恨杨修。我想，这话有点儿扯。如果曹操真为这事就嫉恨杨修，觉得杨修事事能猜出自己的心思，就觉得自己在杨修面前没有秘密了，因此就非得把杨修杀掉不可，这还算是曹操吗？曹操有这么一个秘书长，他不高兴才怪呢，哪能恨他？如果真的恨他，为什么继续让他在这个岗位上天天监督自己、天天把自己内心的秘密看得死死的？曹操连废皇后的权力都有，难道就不敢废一个秘书长？找个原因把他调走不就完了？所以，在杨修当这个主簿的时候，曹操对他还是不错的，觉得他还是很优秀的。

如果，他只一心一意地做好本职工作，当好丞相的得力助手，他这辈子也许会幸福地生活到死的那一天。可后来，他却加入曹氏兄弟的夺储之争活动之中。

曹植和曹丕两人知道他是老爸的红人，因此，也都来跟他交朋友。而且，还是曹丕先来拉拢他的。杨修曾经得到一把剑，叫王髦剑。因为这把剑是叫王髦的人铸造的，所以就叫王髦剑，就跟那把干将、镆铢剑一样，都是以人名命名的宝剑。这把剑做得很精美。杨修得到后，就把他送给曹丕了。曹丕爱得要命，天天佩带在身上。就是杨修死后，他仍然还佩着这把剑。他当上皇帝后，有一次，突然想起杨修，觉得曹操对杨修的处理有点儿严重了，就拿着那把剑来，停下车，对身边的工作人员长叹了一口气：“此杨德祖昔所说王髦剑也。髦今焉在？”意思是说：这就是杨修以前天天说的王髦剑啊。现在杨修死了，这个王髦在哪里呢？于是，把王髦找出来，然后亲自登门拜访，送了王髦很多东西。从这件事上看，曹丕内心对杨修真的很好。

可当曹丕跟他拉上关系后，曹植又过来跟他挂上钩。曹植给他写了一封信，说要跟他交朋友。杨修当时也是名士中的一员，对曹植的文学水平佩服得要命，一看到曹植给自己写了这么一封才华横溢的信，越看越觉得舒服，于是又跟曹植成为好朋友。杨修当时是曹操身边主要的工作人员，也算是机密核心的人物，当然对曹氏兄弟争当接班人的事知道得比谁都清楚。这时，摆在他面前就有了两条路，他必须选择一条走到底。选择对了，他后半辈子的幸福就会无穷大；选择错了，他这一生就非常难过了。

他肯定在心里盘算过无数次，最后，他选择了曹植。从他决定选择曹植的那一刻，就注定了他的后半生是悲剧的后半生。这也充分说明了，他不是一块搞政治的料儿，只是一个做文学的人才。他之所以选择曹植，就是因为他佩服曹植的文学水平，而没有考虑到曹丕的军事能力和玩儿政治的水平要远远高于曹植。在这个社会当一把手，最关键的就是看你的军事能力和政治水平，而不是你的文章写得多牛。

他后来确实也为曹植做了很多有益的工作，让曹植差点儿成为世子，当上曹操的接班人。曹植也以为有他这样聪明的人当自己的智囊，这个夺储之战，最后胜利将属于他。因为，他太能理解曹操的心思了。

曹操这个人除了好色之外，还有个爱好，就是喜欢玩儿点文字游戏，而且还常常拿来考人家。有一次，曹操修建相国府的大门，刚刚建好屋椽屋角，曹操就过来视察。他在那里走了一圈，也不发表什么重要指示，只对身边工作人员说，你在门口写一个“活”字，然后离开了。

那些工程人员一看，丞相到底是什么意思啊？到底是叫我们活下去，还是叫我们不要活下去啊。一群人在那里围观那个“活”字，个个一脸迷惑地站着。

正好杨修来到。他一看那个“活”字，立即叫大家把这个大门拆掉。人家问为什么，他说先拆再说。大家都知道他最能猜丞相的心思，也就照做。拆掉之后，杨修说：“现在你们把这个门建得小一

点。”人家当然又要问为什么。杨修说：“简单得很，曹操在这个门里面写了个‘活’字，不是‘阔’字是什么？他是嫌这门太大了。”曹操留下这个字谜之后，当然会关注后续的事，看看那些工匠能不能解开他的谜底。门建成之后，他过来一看，这些工匠里面还真有人才，不但工程做得好，还会猜字谜，不错啊。到底是谁，得表扬一下。他问大家到底是谁叫你们这样改门的。

那些工匠当然不知道他要表扬了，看到他不动声色地问，以为他要追究责任，忙说：“是杨修的主意，他说主公在这里写个‘活’，就是个‘阔’字。说是主公嫌门太大了。”

有一次，不知是哪个家伙送给曹操一杯奶酪。曹操吃了一点儿，突然又想玩儿字谜，也不吃奶酪了，拿起笔来就在杯盖上写了个“合”字，然后就把那杯奶酪递给下面的人，叫大家往下传。

在场的人都不知道曹丞相这是什么意思，都接过杯子，看了看那个“合”，觉得丞相的这个书法很一般啊，一点儿不值得拿来摆谱。然后又把杯子传给下一个人，让他也看看这个“合”字好不好看。当传到杨修那里时，杨修直接就吃了一口。人家一看，这个杨修找死啊。丞相吃过的东西，他也敢吃。

杨修吃过之后，就对大家说：“丞相不是写得好好的，一人一口酪啊。大家不吃，是不听丞相的指示啊。”

大家一听，还真有道理，再看看丞相。曹操什么话也不说，只在那里笑笑。

另外一个字谜的难度就太大了，大到连曹操也差点儿猜不出。

当然，这个字谜不是曹操出的，而是从一块碑上看到的。据说有一次，曹操经过曹娥碑下。曹操也是个文化人，看到这个著名的碑当然要看一看了。他看到石碑背面刻着“黄绢幼妇，外孙齏臼”八个字，歪头想了想，这肯定是个谜面了。于是，就问杨修：“你知道这八个字的意思吗？”

杨修说：“知道。”

曹操说：“你先不要说出来，等我想想看。”

走了三十里路，曹操这才想出来，对杨修说：“我已经想出来了。你把你猜的谜底写下来，我也写下来，看看是不是一样。”

杨修当即就写：“黄绢，色丝也，于字为‘绝’。幼妇，少女也，于字为‘妙’。外孙，女子也，于字为‘好’。豕白，受辛也，于字为‘辞’”这四个字合起来就是“绝妙好辞”。

两人拿来一比，果然一个样儿。曹操当即对杨修更加佩服了，说：“我才不见卿，乃觉三十里。”如果曹操真的因为这些娱乐的小事恨杨修起来，他还当着大家的面说这样的话吗？

字谜游戏还在继续。这个游戏就是那个著名的“鸡肋”事件。

杨修之死（下）

这个事件确实存在。事件记录在《后汉书·杨震》里面。曹操那次去平汉中后，想去搞定刘备，又进不了军，想在那里继续待着，又怕什么事也做不成。护军一时不知道老大到底是要走还是要留，就跑过去问曹操。曹操最后只是对护军说了“鸡肋”两个字。护军一听那个鸡肋，觉得就更糊涂了。

护军后来苦着脸把那两个字说给大家听。大家都知道，曹操有玩儿字谜的爱好，但一时也猜不出这两个字的意思。只有杨修说：“夫鸡肋，食之则无所得，弃之则如可惜，公归计决矣。”不久，曹操果然下令班师。罗贯中就让杨修的生命到此为止，说曹操给杨修定了个“制造谣言，乱我军心”的罪名，把他砍了，年纪三十四岁。其实，这一次曹操根本没有生气，更没有把杨修的脑袋砍下来。

杨修被砍是在建安二十四年（219年），而且《三国志》里对杨修为何被杀，其罪为何，都语焉不详，只是说了一句“且以袁术之甥，

虑为后患。遂因事杀之”。连个罪名也没有，而且年纪也已经四十五岁了，比罗贯中的《三国演义》中的杨修还长寿了很多年。

杨修当时不但在历史上算不得什么人物，就是在三国里也不是什么牛人，他的出名，完全是罗贯中胡扯的结果。罗贯中通过打造杨修这个形象来反衬曹操是个蠢材，同时也把曹操塑造成一个嫉才的奸贼，狠狠地黑了曹操一把。罗贯中的目的顺利达到，于是，杨修的名字也响亮起来。总而言之，罗贯中把杨修之死说成是因为太有才，因为比曹操聪明，是死于智商太高。

其实，大家想一想就知道，罗贯中的这个说法是很不靠谱的。曹操做了很多著名的事，三国时代很多著名事件，他都是参与者，甚至是主角之一。而其中最著名的就是那个“唯才是举”的重要论著。在三国里，他跟刘备、孙权一样，都最知道人才对他事业的重要性。他多次死里逃生，让他的事业在生死关头挺过来，全是因为手下那些人才发挥的作用。而且，杨修的聪明也只是小聪明，对大局没有一点儿影响力。曹操能去嫉妒这样的人吗？可能偶尔嫉妒一下是有的，但不会嫉妒到要他的命的地步。

那曹操为什么又要杀杨修呢？而且连个罪名也没有安好，就大刀朝才子的头上砍去？

史书上是说，曹操恨杨修，一半源于杨修太知道他的所想，一半因为杨修是袁术的外孙。因为，杨修的老妈是袁术的女儿。袁术历来跟曹操弄不到一起，以前两袁闹兄弟矛盾时，曹操就旗帜鲜明地站在袁绍那一边。后来，袁术称帝，曹操更是猛打过去，一直把袁术打到死地。而后，曹操又跟袁绍大干一场，再把袁绍搞定。曹操跟袁家的仇可不是一般的仇了。他对袁家的看法当然也不是一般的看法了。袁家兄弟虽然被他一一摆平，但袁家的人脉还是有的，几代人都当朝廷大官，显赫得要命。而杨彪家也是数世公卿，家底比袁家更厚，而且还有那个杨震做招牌，影响力超级大。更要命的是，当曹操刚把刘协搬迁到许昌时，杨彪就在曹操面前牛了一把。

那时，杨彪是尚书令，是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的人，而曹操才是个

兖州刺史，而且这个兖州刺史还是抢来的。杨彪是名士系列的人物，家底又十分深厚，杨家祖宗的那块招牌还可以拿来在大家面前显摆一下。再加上曹操那个来历不明的身世。连司马懿那样的角色都曾不跟他合作过，杨彪就更看他不上眼了。他虽然很有名士风度，但绝对不是大政治家的料儿。刘协到许都时，举行了一个隆重的庆祝大会，所有大臣都到朝堂上向皇帝祝贺一下。杨彪当然到场，曹操更要到场。曹操那时不管是地位还是势力都还不怎么样，虽然把皇帝拉到了许都，但心里还保持着高度的警惕性。他进来之后，那双眼睛迅速把在场人的脸面都扫描了一下，突然发现杨彪脸上没有一点儿高兴的色彩。

曹操的心马上就收缩了过来，怕杨彪突然搞出什么手脚来，他就大大不妙了。于是，赶紧找了个借口离开现场，连宴会也不参加，跑到家里，这才觉得安全。

这一次，估计杨彪的脸色做得很过分，让曹操怕到这个地步。因此，曹操对这个脸色的记忆很深。尽管后来，他发现杨彪也就是只会做点儿脸色，不会做出别的事来，但他从这个脸色里知道，杨彪是不会在政治上跟他保持高度一致的。因此，在他全面掌权之后，就把杨彪手中的权力全部夺了过来，而且“诸以恩泽为侯者皆夺封”，让那些名士知道，跟他作对、看不起他的人是不会有好果子吃的。杨彪虽然玩儿政治玩儿得不聪明，但智商绝对不低，知道曹操一拿大权，汉朝从此之后就没翻盘的余地了，因此就收起那个表情，老老实实地服从组织的安排，一点儿意见也没有地退居二线，在家里整整待了十年。

但曹操仍然觉得不舒服。他一想到那个脸色，就想杀人。但光凭那个脸色，是不能判人家死刑的。后来，袁术称帝，曹操终于抓住了把柄——谁叫你娶了袁术的女儿？于是，决定判处杨彪死刑。

杨彪自己都没有什么好说了，可那个孔融却出来说话。孔融跟杨彪是好朋友，跟杨修也是好朋友，不但佩服杨彪，也佩服杨修。据说，有一次，在杨修小时候，孔融去杨家聊天，那时通信又不发达，通知基本靠吼、交通基本靠走，因此要去哪家聊，纯粹凭心情，想去

就去，不能事先沟通一下人家到底在不在家。反正直接就过去，在家就聊，不在家就又回来——名士除了有学问之外，还有时间。那次孔融去杨修家时，杨修家的大人不在家，只有杨修在家。

那时杨修虽然只有九岁，估计天天跟着老爸接待这些名士，因此对接待这个工作也已经完全掌握，所以一看到孔叔叔来了，就把杨梅拿出来招待孔融。孔融觉得杨修很乖，就对他说：“此实君家果。”这是你家的水果啊。当然如果你是一般人，觉得这话也是很对的。其实，那时名士的话都不能直接理解。他说这是你家的果，那是因为杨修姓“杨”，而杨梅也姓“杨”。是有点儿玩笑的意思在里面。孔融说完之后，看到杨修只是一个小孩儿，他这个玩笑看来是白开了。哪知，他的话才一落，杨修立即接口：“未闻孔雀是夫子家禽也。”我长这么大，还从来没听说孔雀就是孔子家的家禽啊。

孔子是孔融的老祖宗啊。

孔融一听，发呆了几秒钟。从此就到处为杨修做广告，使得杨修的人气时时在飙升，很快就成为当时的大名士。而孔融跟杨家的关系就更进一步了。

当杨彪要被曹操砍头的时候，孔融马上去找曹操，说杨彪是大名士、大好人，杀不得。还搬了一套理论来做曹操的思想工作。本来，曹操杀杨彪的理由就不怎么过硬，这时给孔融说了一通，只得说：“此国家之意也。”把国家搬出来。如果是一般人那肯定是没有话说了。可孔融不是一般人，他一听，立即就知道曹操在拿国家来忽悠他，便说：“假使成王杀邵公，周公可得言不知邪。”然后根据这个推理展开一通，又把曹操狠狠地教训了一把。最后，曹操也没有办法，只得放过杨彪一马，但却把孔融也恨上了。

孔融却仍然在摆着名士的谱，只要看不顺眼，就赤裸裸地发表自己的言论，不断地把板砖向曹操猛拍过去。曹操为了建设一个节约型社会，就下令禁酒节粮。这个禁酒令是绝对正确的。可孔融却认为一点儿不正确，于是马上给曹操写了一封信：“天有酒旗之星，地列酒泉之郡，人有旨酒之德，故尧不饮千钟，无以成其圣。且桀纣以色亡

国，今令不禁婚姻也。”夏桀、商纣都是因为好色亡国的，为什么不干脆连婚姻也禁止了？你一看这个推论就知道是个不靠谱的推论。可硬是让他挂钩上来。曹操一看，就气得要死。那个郗虑老早就看孔融不顺眼，知道机会来了，就顺着曹操的意思，利用职权把他的职务免去。郗虑是御史大夫，相当于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可孔融仍然不在乎，天天在家里大摆酒席，请一大批人来猛吃猛喝，喝够了就发狂。当然，如果他只发他的酒疯，那也没什么了不起。哪知，他仍然拿曹操来当作他开涮的对象。曹丕把那个甄美女搞到手后，别人什么话也不说。他却哈哈大笑，当着曹操的面说：“武王伐纣，以妲己赐周公。”

曹操当时脑袋也有点儿进水，听了孔融的话，以为还真有这么回事，自己以前看书可能忽略了，就很虚心地向孔大师请教：“哪个书记载了这个事？”

孔融一看曹操居然上这个当，心里高兴得要命，说：“以今度之，想其当然耳。”以现在这个形势，我自然而然地类比一下，觉得跟“以妲己赐周公”实在没有什么两样。说得曹操当场要吐血。后来，曹操就找了个罪名把他干掉了。

当杨彪差不多被砍时，孔融救了他一命。可当孔融被砍时，谁也救不了他。其实从谁也救不了孔融的事来看，就知道曹操对名士的态度是绝对不友好的。而且，名士平时的狂妄，已经得罪了一大片实力派，所以个个盼望他们都被砍掉。

事实上，曹操对名士是有所提防的，尤其对那些家底深厚的名士是高度警惕的。因为，袁绍就是完全靠自己的家庭背景把自己的事业做强做大，最后差点儿把他搞定了。那些几代世袭的名士，在曹操看来，永远是一个巨大的威胁，能杀就尽量杀掉。从这个事上看，杨修被杀也是必然的。

杨修不但全身内外都具有名士的精神，而且又有几世几公的家底，比袁家还要深厚得多。再加上，他又积极参与自己两个儿子的夺

储之争，这跟当初袁家紧跟何进有什么差别？于是，这又成为杨修该死的地方。另外，曹操既然已经决定让曹丕成为接班人，就一定要把曹植的势力打掉——如果曹植不是他的儿子，估计也会在他从重从严的打击名单里面。可曹植到底是他的儿子，他只能把曹植身边的人做掉。于是，杨修又有了一个该杀的理由。当然，如果杨修仅仅是曹植的一个死党、一个才子，曹操是不会为难他的。丁氏兄弟帮曹植也是帮得连命都不要，但曹操却没有追究他们的什么责任。

由此看来，杨修之死，是因以一个有几世几公身世的大名士参与了曹氏兄弟的夺储之争。其直接被判死刑的罪名都没有，事件也很模糊。绝对不是那个“鸡肋”事件。

现在再回过头来说说那个“鸡肋”。虽然，罗贯中对鸡肋事件进行了夸张，但曹操当时为什么要说出“鸡肋”这两个字？我想，这主要是与曹操当时所处的社会环境有关。这个“鸡肋”绝对不是仅指汉中那一场进退都没有多大收益的战争，而是他对刘协在自己心中那一盘棋的地位。

大家已经知道，曹操当时还很穷困的时候，拼掉老命，宁愿不管齐鲁老根据地，也要集中力量把刘协牢牢控制在手中。当时他的力量有多大？连那个杨奉都还得耍点儿阴谋才摆平，才让刘协破格提拔为大将军没几天，被袁绍一吓，立马就把大将军的印送给了袁绍。得到献帝之后，他的力量才逐步强大。那些怕死又想保命，更想保住自己合法地位的老大如刘表之流，都向中央进贡，才使得曹操的穷困得到了缓解，“挟天子以令诸侯”，产生了强大的效应。

可现在，他的事业已经做强做大，北方已经完全被他统一，可以在媒体的头版头条上大声宣布“三分天下有其二”了，想废掉个皇后比搞定一个狂妄得到处得罪人的名士还容易，还没有什么阻力，因此要拿下刘协已经完全不是问题。而且，现在刘协的招牌已经打完，剩余价值基本压榨干净——因为，现在剩下的孙权和刘备这两个老大，虽然天天到处说自己生是汉家的人、死是汉家的鬼，其实最不把汉朝当一回事的就是他们，汉献帝这块牌子对他们已经完全没有用，反而成

为曹操自己的负面资产，成为人家指控他控制皇帝当头号权臣的有力证据，但由于他自己多次满脸红光地宣布，自己永远只当周文王，不会当篡党夺权人士，因此那个刘协还不能动他一下，还得让他继续当这个皇帝。这样的皇帝其实已经完全跟“鸡肋”一样了。让他继续当皇帝，自己没什么好果子吃，要是直接让他下课，自己更没有好果子吃。这个问题天天在他的心里翻滚，折磨着他的内心世界，再加上在汉中那里的军事行动没有什么进展，心里很郁闷，于是，当那个护军问他下一步如何时，他冲口就说出“鸡肋”，跟当时的客观形势毫无关系。杨修虽然当时把这两个字谜解开，猜得出曹操要宣布撤军了。后来，曹操还真的撤回去了。其实，这只是猜出曹操当时心里的一个角落，只是“鸡肋”所含内容的一小部分。因为，曹操当时要退兵之意，早已公开。司马懿他们劝曹操进军时，他就长叹一声，创造了那个“得陇望蜀”的成语来回答大家。

当然，曹操的内心世界是否真的那么想，谁也不知道，以上的这些推论纯属一家之言，信不信由你。

曹操两个儿子的夺储之争，到此似乎告一段落。其实，曹操虽然选择了曹丕，但他对曹植仍然没有彻底丢掉。

第十一章 曹家有男已长成

智退张飞

曹操带着那个“既得陇复望蜀乎”的复杂心情从汉中撤离，回到自己的老窝，做好自己死前的前期工作。这对刘备而言，是一个大好机会。

刘备比谁都知道汉中对蜀地的重要性。可他才刚刚进入四川，脚跟还远远没有站稳，哪有工夫去管别的事？如果曹操还赖在汉中不走，他也就只有干着急了。

因为曹操很强大，很可怕。

可曹操一走，只让夏侯渊在那里。夏侯渊既不很强大，也不很可怕。

不过，开始时，刘备还是很有顾虑的。虽然说夏侯渊不可怕，但夏侯渊还是有一定的实力的，他在西北一带把马超和韩遂打得彻底关张，就知道他还是有水平的——否则，曹操也不会让他在汉中当老大了。

但法正的眼光却毒得很，知道这时是最大的机会。他对刘备说：“曹操绝对犯了一个天大的错误。他来搞定汉中的时候，什么力气都没有费，却不利用这个形势，向巴蜀进军，而只是让夏侯渊在那里当留守，然后紧急狂奔跑回老窝。这绝对不是他认为力量不足以干掉我们，而是因为内部出现了问题。夏侯渊、张郃的水平很有限，根本不是我们的对手。所以，我们集中力量开过去，肯定能够把他搞定。只要拿下了汉中，我们就可以备战备荒，等待时机。如果一切顺利，说不定还可以把曹操搞定，即使不那么顺利，也可以拿下雍、凉二州，扩大一下我们的版图。就算再不怎么样，也可以死守到底，保住

我们现在的胜利果实。这可是老天给我们的机会，一定不能丢掉了。”从法正的这个话里我们可以看出，这家伙绝对是个很现实的人。

刘备一听，觉得这个建议很对，就带着大军向汉中进军，叫张飞、马超、吴兰带着另一支部队到下辨驻防。曹操派曹洪过来与张飞对垒。

按理说，张飞、马超在当时也是响当当的牛人，同时出马，曹洪根本不是对手。可张飞和马超虽然牛，但因为主力部队都被刘备带着，投到汉中那里去了，他们这一支部队其实没有几个人，只是起到牵制一下曹操力量的作用，原本也没有想到要有什么作为。

再加上曹洪这次也用对了办法，真的让张飞和马超丢了一次脸。

曹洪还是有点儿怕张飞的。

但他再怎么怕张飞，仍然得跟刘备手下这位数一数二的人面对面。

他们直接对垒的时间是建安二十三年（218年）三月。

曹洪不敢直接跟张飞对着干，而是带部队过去找吴兰对抗。曹洪有点儿怵张飞，其实张飞这时也怕曹洪。张飞手下的部队太少——毕竟打仗并不是真的像《三国演义》里讲的那个样子，大家把阵仗列出之后，首席大将就先进行比赛，其他士兵只是在那里围观，主要任务是帮老大呐喊助威，等老大把对方的老大斩于马下之后，再发一声喊，向敌人冲锋。如果自己的老大不幸被对方的老大搞定，那就阵脚大乱，被人家四处追杀，被砍得满地脑袋。打仗仍然是靠兵多将广。如果手下要是没有部队，那单挑能力再狠，也打不过人家。当然，有时还是可以打一下的，就像张辽对孙权的那一场大战。但只是偶然而已，不能当普遍真理来应用。

张飞比谁都知道这个道理——否则，以他的武力指数和单挑能力，在当时几乎没有敌手，哪还用得着跟刘备跑这么多年？他更不是罗贯中讲的那样，是个头脑简单只想拼牛力的人，而是头脑很灵活的

人。他知道，现在他的任务不是来跟曹洪大战三百回合的，而是来牵制敌人的。当他知道吴兰被曹洪攻打的时候，并没有大喊大叫、挺着丈八蛇矛冲过去救吴兰。他知道，他要是真的去救吴兰，结果会是吴兰没有被救出来，反而要赔上他的性命。因此，他只是在那里虚晃一枪，高调宣布：曹洪你去打吴兰吧，我要切断你后路了。

曹洪听到这个消息后，还真的情绪不稳定起来。

可曹休却笑了。如果只熟读《三国演义》的人，就不怎么熟悉这个人了。据陈寿的介绍，说曹休是曹操的族子、曹洪的侄儿。不过，据近来考古的发现，原来他跟曹操的关系更亲近了一层，是曹操的从子。这个考古发现是20世纪70年代考古工作者挖了一个坟墓。这个坟墓的主人叫曹鼎。里面的文字说明，曹鼎当过吴郡太守。而根据《三国志》里的记载，曹休的祖父正是吴郡太守曹鼎。于是，最善于联想的考古工作者立即知道，他们挖到了曹休祖父的坟墓。他们又知，曹鼎是曹洪的亲伯父，也是曹操的从祖兄弟。于是，曹休应该是曹操的从子。前一段时间，曹休又大红了一次。这一次的大红，也是因为考古专家又挖了他的坟墓。曹休墓的规模比他爷爷的坟墓大多了，更加让考古专家们眼睛发亮。

曹休虽然在《三国演义》里演的是三流角色，其实在真正的三国时期还是数得上的牛人。他才十几岁就死了老爸，那时天下乱得不成样子，他就带着他的老妈跑到吴郡。因为他的爷爷曾经当过那个地方的一把手。曹休到吴后，当时的吴郡太守也还记得老领导的恩情，于是收留了他。曹休在太守的家里，看到他爷爷的画像，当场就跪在地板上，然后放声大哭起来。在座的人立即对他产生了巨大的好感。到曹操起兵时，他知道，只有去跟曹操干，他这辈子才有奔头。于是，他改变自己的姓名，偷偷离开吴，然后绕道荆州，走了好几天，这才找到曹操。

曹操一看，这个侄儿还真不错，跑了那么多路，就笑着对左右说：“此吾家千里驹也。”他的这个表现，让曹操很高兴，立即就把他当作亲生儿子看待，天天让他跟曹丕在一起——这也使得他后来在曹

丕时代很吃得开。

当然，那时是战争年代，他也不光要跟曹丕在一起，更要跟曹操到处打仗。曹操后来发现他的水平还是不错的，就把“虎豹骑”交给他指挥。“虎豹骑”向来是曹操部队王牌中的王牌、精锐里的精锐，主要担负保卫曹操的任务。由此可知，曹操对他的人品以及水平是认可的。

在曹操派他跟曹洪出来跟张飞对垒时，曹操就把他和曹洪找过去谈话，直接对他说：“汝虽参军，其实帅也。”意思是说：你现在的职务虽然是助手，但也是统帅啊。那时论资排辈思想还很流行，曹洪不但辈分比他大，而且职务也比他高，资历比他深，功劳更比他大，不可能让他当叔叔的领导。

曹洪也不是笨蛋，知道曹操这话不但是对曹休说的，而且也是对他说的。因此，出发之后，也把指挥权大力下放给曹休，自己还真省事。

事后证明，曹操的这个安排非常正确。

曹洪听说张飞要截断他们的后路，就有点儿怕起来，不想再去打吴兰了。大家也同意曹洪的意见。可曹休不同意。

曹休说：“这全是张飞在忽悠我们。他要是真的截断我们的后路，肯定会偷偷摸摸进行，哪能这么大喊大叫？现在是他实在没有办法，才这么大喊大叫的。所以，现在我们要做的就是一点儿不理张飞的大喊大叫，趁敌人还没有站稳脚跟时，先把吴兰搞定。吴兰一完蛋，张飞就没有什么作为了。”

曹洪一听，马上就来了精神。于是，向吴兰发动总攻。

吴兰当然不是对手，被曹洪大军一冲击，立马完败，连脑袋也被人家砍掉了。

张飞接到这个报告后，果然紧闭大嘴，不再作声，一点儿没有脾

气地退走。

陆逊岂止一介书生

在刘备向汉中进军，准备雄赳赳地拿下汉中时，孙权那边又出了个大事。

这个大事真的算起来也不是什么大事。

就是周瑜的接班人鲁肃挂掉。

鲁肃的性格虽然看过去有点儿弱，其实，在孙权集团中他是最有远大理想的人，比张昭那些人有着远见多了。他一投奔孙权，才上班的第一天，就向孙权隆重推荐了帝王之术，不管在什么场合，都向孙权灌输当皇帝的远大理想。赤壁之战结束后，他第一个回来。孙权对他很感激，就集中所有在家的高管，举行了一场隆重的欢迎仪式，欢迎鲁肃凯旋。

鲁肃进殿去见孙权。

孙权笑着对他说：“子敬，孤持鞍下马相迎，足以显卿未。”今天我举行了这样的欢迎仪式，你觉得够脸面了吧？

哪知，鲁肃却摇摇头说：“未也！”

所有在场的人一听，都觉得鲁肃脑子进水了，连主公都亲自出来迎接，这个待遇你还嫌没有脸面？

孙权也呆在那里。

鲁肃却一点儿不发呆，慢慢地举起鞭子，说：“愿至尊威德加乎四海。总括九州，克成帝业，更以安车软轮征肃，始当显耳。”意思是：等哪天主公你把全国统一了，成为大吴的开国皇帝，那时你就可以用专车迎接我，那才是大大的有脸有面啊。

在场的那些人一听，这才知道，自己还真的比不过鲁肃。

孙权哈哈大笑，鲁肃就是鲁肃，把孙家的事业看成自己的事业，天天记在心上，还要天天对自己灌输。于是对鲁肃就更加信任了，说鲁肃是我的邓禹啊。邓禹是汉光武帝的亲密战友，为刘秀成为皇帝立下了大功。从这可以看出，孙权那时的脑袋里已经充满了浓厚的帝王思想。否则，他就不会把鲁肃当成邓禹——鲁肃是邓禹，他孙权就是刘秀了。连周瑜也认为鲁肃是最值得信赖的人，在自己临死的时候，在众多的同事中，选定鲁肃当自己的接班人——如果鲁肃真的又软又没有主见，周瑜能把担子交给他吗？孙权最后也拍板，让鲁肃成为东吴最高军事领导人。

在三国里，有一个很有趣的现象，魏国那些有水平的高管很长寿，但东吴的牛人除了孙权之外，大多都短命。孙坚死得早，孙策更是二十六岁就完蛋了。这两个家伙身上也许还有点儿长寿基因，但一个死在战场，一个却死于恐怖事件，那个长寿基因再怎么厉害，也保不住他们。周瑜估计对自身的安全保卫措施很有一套，可却被一场病搞定，才三十六岁就死了。鲁肃身上很有长者风度，可寿命仍然不长。最后，只活了四十五岁，便也死了。

对于鲁肃的死，孙权真的很悲痛，他为鲁肃举行了一场隆重的追悼会，并且亲自参加，对这个东吴卓越的领导人进行了高度的评价。一直到孙权登基时，仍然怀念鲁肃，说鲁肃是真正的明白人。

当然，孙权再怎么悲痛，也知道，他是哭不活鲁肃的，鲁肃死了之后，那个位子仍然空着，需要一个人才去顶替。以前周瑜死的时候，推荐了鲁肃，帮孙权解决了这个难题。可鲁肃却忘记了这个事，让孙权头痛了好长一段时间。

后来，孙权对严峻说，你就去顶替鲁肃的岗位吧。

没有人知道孙权为什么要把这个岗位交给严峻。严峻在《三国演义》里没有什么出色的表现，在历史上也没做出什么大动作。在罗贯中的笔下，他只出场了一次。罗贯中让他出场，完全是让他出来丢脸

的。因为，他的那次出场就是在“舌战群儒”里现身的，让他站出来被诸葛亮猛批一顿，然后就不再冒泡。这当然是罗贯中先生为了反衬一下诸葛亮把他拉出来垫脚的。不过，比起其他人来，罗贯中还不算冤枉了他。事实上，他确实也丢过这样的脸，只是这个脸没有丢给诸葛亮，而是丢给了张昭。

严峻从来就“善诗、书、三礼，又好说文”，是个名士的料。不过，他性格很厚道，是个著名的老实人。话说后来，孙权当皇帝后，孙权突然想考一下这个老实人到底记忆力有多强，于是对严峻说：“还能背一下小时候背过的书吗？”严峻当场就背了《孝经》里的“仲尼居”。

张昭在一边，听完之后，当场向他拍砖：“严峻鄙生，臣请为陛下诵之。”当场就背了一段“君子之事上”。

当时，张昭已到了退居二线的年龄，不但张口成诵，而且主题鲜明。因为，严峻背的“仲尼居”只是孝经的开篇，讲的只是家里的事，而张昭背的这个段落，却是关于君臣之道，非常符合当时的主旋律。在场的人个个都说张老真是张老啊，思想境界就是不一样。这样一来，号称当时大学问家的严峻就真的没有面子了。

不过，严峻向来也不把面子当回事。他知道自己水平有多高、能力有多大。他接到孙权的任命书后，很多人都向他祝贺，可严峻却一点儿不高兴。他知道，搞点儿学问，那是他的拿手好戏，可带着部队去冲锋打仗，恐怕只有打败仗了。而且，要代替鲁肃去陆口前线就更要命了。那里是一个三角地带，一方是东吴，一方是曹操，另一方是关羽。他知道，以他的水平，无论如何也对付不了那个满脸通红的关羽，也对付不了牛烘烘的曹操势力，更没有办法同时对付关羽和曹操两股势力的夹攻。

他赶紧向孙权提出辞职要求：“朴素书生，不闲军事，非才而据，咎悔必至。”意思是说：我只不过是一个书呆子，一点儿军事能力也没有，现在你把这个担子交给我，没几天就会出大事的。到时除了后悔，就没有别的了。

孙权仍然不同意，叫他上马。

不知是他真的不会骑马，还是装傻，爬到马的身上，马还没有动，他就摔了下来，闹了个鼻青脸肿，狼狈得要命。孙权就是再不要脸，也不会让这样的人去当军事统帅，答应了他的请求。严峻这才松了一口气，又回家老老实实在地做自己的学问了。孙权在三国时代以会用人著称，连读书人也敢于放到军事统帅的岗位上。只是这一次他走了眼。如果严峻是个狂妄的大名士，一点儿没有自知之明，接过大印就跑到中军帐里发号施令，后来的东吴就一定惨得要命。幸运的是，严峻是个老实人。

在严峻坚决辞职之后，孙权终于决定把吕蒙提出来，接替鲁肃。大家一看，这才真的松了口气，然后放心地大力赞美了严峻一把。

在孙权大感人才难得的时候，另一个东吴有名的牛人陆逊又出场了。

大家对陆逊都是很熟悉的。但很多人对他的底细还是不大了解的，只知道他是东吴数一数二的牛人，是曾经把刘备杀得大败的一个书生军事家。其实，细算过来，他家跟孙家原来还是仇人。因为他的从祖就是那个陆康。陆康原来是庐江太守。本来，从祖父的关系离得有点儿远了，但由于陆逊的老爸死得太早，十岁的他只得去投靠陆康，让这个太守从祖父给他出学费，这才得以把书读下去。

后来，袁术向陆康征求三万斛军粮。陆康一看，三万斛？要是把这么多粮食征去了，全庐江的老百姓都得饿死啊。

于是，不给。

于是，袁术生气。

袁术那个家伙历来就是小家子气，一生谁的气，就想着去把谁猛抽一顿。可他抽别人的水平有限，常常抽不死别人而被别人狠揍一把。不过他不能打人家，孙策能够打人。袁术又知道，以前孙策拜访陆康时，陆康耍大牌，只让那个主簿出来接待。孙策很气愤。袁术知

道孙策很气愤，而且更知道，孙策一直想有一块地段当他的革命根据地。于是就叫孙策去把陆康搞定。那时，孙策做梦也想占领一块地皮，得到袁术这个许诺，一点儿不推辞，立刻带着部队出发。陆康当然不是对手，就死守在城里。陆康在当时还是很得民心的。他的那些部下也为他努力守城。当然，最后，他仍然被孙策打败。过了一个多月，他也病死了。那时，他七十岁。

他死的时候，所有的家庭成员立刻“遭离饥厄，死者将半”。那时，陆逊才十二岁，而且陆康的另一个儿子陆绩还小。于是，陆逊就成了家长。那一段陆逊的生活如何，史书没有叙述，但我们还是可以想象得到的。

不过，陆逊绝对是一个能自觉刻苦努力学习的好学生。他靠自学成才，很年轻就大大的有名。

后来，孙策死去，江东进入孙权时代。孙权掌权不久，就到处发布招聘广告，招揽有水平的人才。陆逊知道，现在这个社会，你的学问再怎么厉害，也是搞不出什么大事业来的。这是枪杆子说话的年代。于是，他就过去应聘，从基层干起，先当东、西曹令史，后来又去当了海昌屯田都尉兼海昌县令。他在当海昌县令时，表现得很不错。那时，海昌县连续几年都发生旱灾。他硬是能够组织大家生产自救，没有向上级政府要钱要物，最后都解决了问题。

大家知道，由于东吴离中原较远，中央的很多政策方针一直没有落实到这些地区。因此，这些地区就生产了很多土霸王式的人物。谁要是得罪他们，他们就跟山越联合起来，让他难看。人们通常把这些势力叫“山贼”。孙策在的时候，花了很大的精力，仍然没有彻底摆平这些势力。当时，陆逊所在的海昌，同样分布着这些势力。陆逊知道，如果不把这些势力搞定，他这个海昌县令是当不下去的。于是，他在那里进行了一次人口普查，把肌肉发达的青年人都招了过来当军人，其他人就努力种田种地。那时，会稽山贼的首领潘临很嚣张，多年来一直没有人能够收拾他。陆逊一看，就知道自己表现一下的机会来了。他马上带着自己训练出来的民兵开过去，居然一把将资深山贼

潘临摆平了。

再后来，鄱阳的山贼尤突又宣布不与孙权势力合作，天天喊打喊杀，要独立自主，影响大得很。孙权叫贺齐去平定。陆逊也跟贺齐一起战斗，很快就取得了巨大胜利。孙权这时发现陆逊虽然像个白面书生，但军事能力却也有一套，觉得他还真是个人才。于是，陆逊就成了孙策的女婿。

这时，陆逊的职务是定威校尉，他给孙权提出了个建议：“现在的国内形势已经跟以前大不一样了。以前全国到处是牛人，你有一千部队，也可以到处捞一把，趁乱起家，能够把基础打下来。现在就只有咱们三家了。力量越来越集中，大家的资本都已经雄厚，竞争难度更大。在这样的形势下，要想取得胜利，没有人口数量巨大的部队是不行的。要想让部队人口数量庞大起来，就必须有一个安定和谐的内部环境。现在咱的内部环境一点儿不稳定。这个不稳定因素就是山越。这些土匪在深山里盘踞，不断地制造麻烦，是咱们的心腹之患。所以，只有把他们彻底搞定，咱才能从容地扩充军队、训练军队，把军事建设搞上来。”他的原话是：“方今英雄棋峙，豺狼规望，克敌宁乱。非众不济，而山寇旧恶，依阻深地。夫腹心未平，难以图远，可大部伍，取其精锐。”

孙权说你得太对了，现在任命你为帐下右部督，负责这方面的工作。

没几天，丹阳有个动乱分子叫费栈，发动当时很多不明真相的群众起来造反，而且还跑过去跟山越联合起来，共同向孙权叫板。

孙权对陆逊说：“现在你可以过去了。”

陆逊虽然是个书生，名字看上去好像很谦虚，但却一点儿不像严峻，而是自信得很，一看到孙权点将，立刻出发，把费栈打得满地找牙。打倒费栈之后，他马上在东部三郡开展征兵工作，而且基本做到全民皆兵：肌肉发达、年轻力壮的都穿上军装成为正规野战军，其他的都是预备役。没多久就招到了几万精兵。于是，陆逊带着不断壮大

的武装，到处跟那些山贼作战，基本上把这些黑恶势力消灭干净，然后回到抚湖驻防。

后来，不知是看陆逊不顺眼，还是觉得一个书生立下了这么大的功劳，把他们那些地方一把手的脸都丢了，那个会稽太守淳于式居然上表向孙权狠狠地告了陆逊一状，说陆逊这次大规模地进讨山贼，只考虑到军事上的胜利，一点儿不考虑民生问题。为了打胜仗，所到之处都大力搜括老百姓，给老百姓造成了极大的痛苦，跟那些山贼有什么两样？

孙权接到这个举报信时，陆逊正好回到都城。

孙权跟陆逊一边喝酒一边聊天。聊到淳于式时，陆逊大力赞美了淳于式一把，说这个太守是个优秀的官员，在他的心里永远以民为本，是可以大力提拔重用一下的，否则，还真的浪费人才。

孙权说：“他告过你啊，你为什么还这么隆重地推荐他？”

陆逊说：“他本意是要老百姓休养生息，看到我天天打仗，确实对老百姓不利，所以才打我的小报告。如果我再反咬他一口，利用我的资源把他臭批一通，有什么好处？”他的原话是：“式意欲养民，是以白逊。若逊复毁式以乱圣听，不可长也。”

孙权一听，长叹：“此诚长者之事，顾人不能为耳。”

当然，陆逊这时期是取得了一些成绩的，也跟孙权走得很近，但因为他是读书人出身，大家仍然没有看好他的军事能力，仍然没有谁把他推向历史的前台。而且，他的这些成绩，比起那些天天在前线大砍大杀的将军来说，实在算不得什么。但他的这些表现，却为他日后的出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否则，孙权是不会有刘备大军压境、东吴进入生死关头时，把那个担子交给他的。

孙权在鲁肃死后，又一次解决了人才危机，使东吴集团又进入正常运转的轨道。

许都发生了一场动乱

曹操这时却很烦。

曹操刚解决好两个儿子的夺储问题，内部还没有很好地和谐起来，刘备和关羽却又给他制造了麻烦。

自从刘备去夺取西川后，关羽就一直当荆州的一把手。这些年来，曹操只是跟孙权和西部势力作对，孙权又只在提防曹操。因此，荆州还真的处于一个难得的和平时期，让关羽有时间、有精力去经营。关羽确实也不错，把荆州事业做得很好。好到什么地步？好到曹操突然觉得可怕起来的地步。

连曹操都觉得可怕起来了，别的人当然也觉得关羽真的很强大了。

曹操现在虽然是全国一号牛人，实力是明摆在那里的，在北方更是他说了算。可还是有一些持不同政见者一直想找机会把他搞下来。当然，这些反对派内心的仇恨非常强大，但实力却一点儿不强大。因为，所有的高层现在全是曹操的人。这次起来反对曹操的人都知道，自己的力量实在太有限，因此一直把目光放得很远，要从外部发现倒曹的力量，再联合起来，共同打倒曹操的反动统治。他们很快就发现现在关羽很强大，就认为，只要跟关羽挂上钩，来个里应外合，就可以把曹操往死里打。这个反对派的挑头人是金祿，骨干成员是少府耿纪、司直韦晃、太医令吉本及吉本的两个儿子吉邈和吉穆。

当时，曹操虽然把许昌定为首都，但他却很少在许都上班，其他高管也都跟他在邺城住，许昌的事务基本都由丞相长史王必主持。丞相长史就是丞相府的秘书长，以前荀彧也曾当过曹操的长史，张昭就曾当过孙权的长史。这个官虽然不怎么显赫，但却是很重要的。曹操能让王必当自己的长史，又让他掌管许昌的事务，可见曹操对王必是信任的。不过，很多熟读三国的人是不知道他是谁，到底有过什么业绩，为什么让曹操这么信任？其实，这家伙真没有多少水平，只是

运气超级好。

王必老早就跟着曹操，还在初平三年（192年）时，就曾充当曹操的全权大使出使长安。可途中却被张杨抓住。那时张杨一点儿不看好曹操，把曹操当成自己的敌人，因此坚决不让王必过境。

幸亏那时董昭在张杨那里混。

董昭很看好曹操。

很看好曹操的董昭，这时当然出来帮曹操说话。

董昭对张杨说：“曹操跟袁绍现在虽然是同盟关系，但他们的合作是不会经得起时间的考验的，不久就会彻底拆分。现在曹操虽然很弱很小，但他绝对是个大大的英雄，我们早就应当找机会跟他交朋友。现在机会来了，我们不利用是错误的。所以，我们现在应该帮助曹操跟朝廷搞好关系。如果这个工作做好了，曹操一定不会亏待咱们。”

张杨是个向来缺乏主见的人士，听董昭把曹操描述得这么好，立马觉得利益就在眼前，于是爽快地照办，而且还让董昭全权负责。董昭当然把所有事情全部办妥，到处为曹操拉关系，以曹操的名义给长安的牛人李傕、郭汜写信，并根据他们的爱好，以曹操的名义给他们送礼物，使得曹操跟当时的朝廷建立了很好的关系，而且让曹操与长安的联络畅通无阻。曹操很高兴，很感激董昭。当然，曹操也把一些功劳记在王必的头上。其实，这些跟王必的能力没有多大关系——如果没有董昭，估计王必连长安也到不了。

王必在董昭的帮助下，终于来到当时祖国的首都。可是当时的李傕他们对关东的那些牛人都很仇恨。而曹操又是那十几路讨董诸侯的挑头人之一，因此他们对曹操没有一点儿好感，看到曹操的全权大使来了，什么话也不说，直接就把王必抓起来。

这时，钟繇又出现了。钟繇那时是黄门侍郎，也是曹操的粉丝之一。他对李傕说：“现在天下乱得很，各路牛人都有自己的打算，一点儿不理朝廷，只有曹操现在还把中央放在心上，派使者过来跟咱们联

络。如果咱们拒绝了他的这个良好意愿，咱以后就没有人心了。”

李傕和郭汜那时还算有点儿理想，知道民心真的不可失，于是就改变了态度，派人给曹操送了一份厚礼。

曹操那时周围都是敌人，能够跟后董卓时代的那几个牛人改善关系，西边的压力立马就卸掉了，终于得以专心对付其他敌人，为以后事业的壮大打下了基础。这样，王必就更得到他的信任了。于是，他就让王必主持许昌的事。

他只看到王必对他忠心耿耿，是个很有运气的人，却没有想到他的水平实在太一般。

曹操没有看到他的水平太一般，但那几个反对派却看出来了。他们知道曹操任命王必当首都第一把手后，立刻打了鸡血似的兴奋起来，在那个阴暗角落里开了个会。最后，达成了共识，决定搞定王必，然后像曹操一样，把皇帝控制在手，再然后以皇帝的名义下令部队进攻曹操，最后请关羽当他们的外援。这个计划很让人感到热血沸腾。好像只要把王必搞定，把皇帝控制起来，什么事都成了。

可他们没有想到，曹操是什么人？那么多牛人的那么多部队都搞不定他，他们这几个人的力量能成什么气候？现在搞事，是需要实力的，不仅靠一个美好的计划。

建安二十三年（218年），那几个反对派就雄赳赳地发动了政变。

政变是在夜里发动的。政变分两路进行。

一路由耿纪带着部队向王必的部队进攻。哪知，耿纪的部队虽然搞突然袭击，但因为战斗经验一点儿不丰富，再加人数不多，居然没有像预期的那样把王必的部队打垮。

另一路是吉邈带着一千多人的敢死队，向王必发起进攻。他们直接杀到王必的宅院，然后一把火烧了王必的大门，往里面大量放箭。

王必怎么也想不到，他统治下的首都居然还有这些反对派，而这些反对派居然会在过年的时候向他摊牌。那时，他正睡在里面，突然听到门外战斗的声音，急忙起来，但肩头还是被一支箭射中。

王必的部队虽然强悍，但王必一点儿不强悍，中了一箭之后，根本没有想着如何组织力量对动乱分子进行反击，而是在身边工作人员的拉扯之下，逃了出来，直奔南城。人家问他现在咱往哪里跑，他说，去金祿家。到现在他居然不知道金祿是动乱分子的核心人物。

可金祿就更搞笑了。按说搞了这么个大的活动，弄得好了，就可以成为历史牛人，就可以大权在握，就可以说一不二，弄得不好，就得身首分家、九族连株，有多少亲朋好友也不够人家杀的，因此，应该事事小心才是王道。哪知，这个金祿的脑袋到这时糊涂得要命，那几拨人在那里拼死拼活，他却安然在家里待着，信心满满地等着好消息，连门外也不布置一个岗哨。王必带着肩伤和一群身边工作人员吵吵闹闹地来到金祿的门外。

正在等胜利消息的金祿，听到这些吵闹声后，也不出来看一下是谁在吵闹。他听到门外人声嘈杂之后，就主观以为，肯定是他派出去搞事的同伙得胜归来了。于是，就在房里超级兴奋，然后就大声问：“王必死了吧？兄弟们成功了。”

王必虽然脑子有点儿进水，但听到金祿的这个话，也知道这个好朋友居然是潜伏的死对头。王必运气不错吧？本来是前来送死的，哪知，对方却犯了这个低级错误，硬是让他又逃了出来。

王必一逃跑，动乱分子就乱了阵脚。他们到天亮时，知道这一夜是白打的，因为王必还活着。按他们的计划，第一步先把王必搞死。可现在第一步都没有实现，下一步就更困难了。一群凶狠了大半夜的人，这时统一傻了眼。统一傻了眼之后，就统一觉得大势已去，然后统一丢下兵器，全部溃散。

最后只剩下那几个挑头人在这儿，连逃跑的路线都找不到，统统被王必和典农中郎将严匡抓获归案，然后当场砍头。

王必这次虽然也很走运，把自己的脑袋送到敌人那里，居然又能没事一样退了出来，可这个运气也没有走多远。本来，如果典韦、许褚之类的好汉肩头中了一支箭，那是什么事也没有的。可王必中了这一支箭，居然成了要命的伤。过了十多天，王必就因为这个箭伤发作而死。

曹操知道这件事后，心里很愤怒，几个小人物居然也敢举起造反的大旗，而且搞得这么有效应，连他任命的首都一把手都被玩儿完，实在太让他丢脸了。他带着自己的愤怒，带着百官来到现场，把当时在场的人都集中起来，宣布要清算所有的动乱分子。

曹操对那些被集中起来的人说，那天动乱分子烧门时，参加救火的人站在左边，没有参加救火的站到右边来。

那些人看到曹操在那里，脸上的神态全是杀人的神态，都知道弄不好就会死掉。现在看到曹操这么说，便都很天真地认为，参加救火是好人好事的行为——好人好事，即使不会得到表扬，但肯定不会受到什么处罚，于是都争着站到左边。

哪知，曹操的逻辑却不是他们的逻辑。曹操认为，大半夜的谁还会来救火？你们这些救火人正是参与动乱的。那些不救火的，才是没有参加动乱的良民。曹操也不再进行什么说明，眼睛狠狠地扫了一把左边的人，大手一挥，“皆杀之”。

猛男曹彰

许都这边的这个不大不小的麻烦才处理结束，曹操心中的那个愤怒还没有彻底平息，北方的乌桓无臣氏又高举造反的伟大旗帜，宣布与曹操不再合作，而且声势还很浩大，代郡、上谷都有响应。这些年来，曹操麻烦不断，但大多数麻烦都来自南方、西部地区以及内部的反对势力，北方少数民族还真没有什么大动作。他就以为北方的少数民族已经讲文明、讲礼貌了，因此就把代郡太守裴潜调回来，当丞相理曹掾。他认为裴潜是个人才，留在北方有点儿浪费了，不如让他回

自己的身边帮忙处理一点儿事务。在裴潜回到新单位报道时，他还举行了个简单的欢迎宴会，当众把裴潜夸奖了一番，说裴潜处理北方的事就是有水平。

大家都跟着丞相笑着向裴潜敬酒。

可裴潜却一点儿不笑，他对曹操说：“此前我在那里当一把手时，对老百姓很宽松，但对那些少数民族还是很严格的。继任的太守一定会以为我的政策太严了，就来个无限放宽。那些胡人的性格大家是知道的，就是一有条件就无限嚣张，就什么都敢作敢为。你一放开，他们就必然张扬脾气，到处做违法乱纪的事。然后你再来个严要求，他们就觉得不爽。这样反复几次，他们就会愤怒起来。这些愤怒积累到一定的程度，就会变成火药桶，然后就会发生变故。所以，我敢保证，不用多久，代郡就会发生暴乱事件。”

曹操一听，脸上的笑容马上消失，当场就后悔起来，觉得把裴潜调回来实在是不值得。

才过了一段时间，乌桓三个单于同时造反的消息就传了过来。

曹操叫他那个爱当将军不爱当政治家的儿子曹彰带兵过去镇压。

曹操那两个著名的儿子，都是文学家，但这个曹彰跟那个曹昂一样，是个不爱红装爱武装的猛男。他是曹操跟卞氏生下的次子，不但肌肉发达、武艺高强，而且还生得一副异相——“其须鬓呈黄色”，曹操也称他为“黄须儿”。据说他能空手跟猛兽比赛，往往取得胜利，越是危险的地方越爱冲过去，常常跟着曹操到处打仗，就是不喜欢读书。曹操曾经多次教训他，说：“你不好好学习，只会飙马舞剑，这只是一个大力士而已，一点儿大用处没有。”于是，叫他放下宝剑去读《诗》《书》，想把他也变成一个大学问家。

可曹彰看了几行书之后，就觉得太烦了，对身边的人说：“丈夫一为卫、霍，将十万骑驰沙漠，驱戎狄，立功建号耳，何能作博士邪？”大丈夫就应该向卫青和霍去病学习，带着十万大军到沙漠里大砍

大杀，把胡虏杀个遍地找牙，建功立业，当这个学问家有什么用。于是，把书本又丢到一边，继续发扬尚武精神。曹操对他也没有办法。

有一次，曹操把几个儿子叫来进行了一次摸底谈话，问他们都有什么理想。曹彰很爽快地说：“好为将。”只想当将军。

曹操问：“怎么去当好这个将军啊？”

曹彰说：“被坚执锐，临难不顾，为士卒先；赏必行，罚必信。”

曹操一听，哈哈大笑。他不读书也好，少了一个夺储的角色，他的烦恼也少了一点儿。要是个个去做学问，然后个个都想当皇帝，几个儿子分成几个夺权帮派，一个家庭就变成一个江湖，他就是再有水平，也难以搞定。从此之后，再也不叫黄须儿去读书了。

不读书就叫你去打仗。

当曹操知道代郡那些胡人闹事之后，立即任命曹彰为北中郎将，代骁骑将军，负责跟那些胡人交手。在准备出发的时候，曹操对他说：“咱虽然在家的时候是父子，但现在上下级之间的关系。一切都得依法办事，你要好好表现。”

曹彰早就想好好表现了。

他带着部队很快就深入涿郡地界，还没有休息下来，胡人的几千人骑兵就突然隆重开到。那时，曹彰手下的其他部队还没有跟上来，他身边只有一千多人，马才几百匹，无论是人口数量还是武器装备，都远远不如对手，而且又是突发事件，按说这仗是根本没有办法打下去的。曹彰手下的战士都怕得要到处乱跑起来。

曹彰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这时，曹彰的助手田豫站了出来说，现在千万不能乱，一乱就彻底完蛋，我们应该立即抢占险要的地方，然后把车围过来成为阵地，叫大家就在车阵里向胡人放箭，先死守再说。

那些胡人虽然很嚣张，气势也很隆重，但看到敌人突然顽强起来，射来的箭也很有力，就觉得这仗不好打，马上就全部掉头撤了。他们以为，现在想打想不打的权力全在他们的手里，一点儿也没有想到，敌人都是会杀人的。

曹彰看到敌人退走，立马抓住机会，带着部队追杀上去。他的箭法很好，一边追一边射击，只要他手中的弓弦一响，就有胡人从马上落下来，一时间，胡骑“弦而倒者前后相属”。双方大战半天，曹彰的身上也中了几支箭，但他一点儿不在乎，越打越来精神，带着大家猛追猛打，一直打到桑乾，离代郡只有二百多里。

当时大家都已经很累了，杀人杀得手都麻了，而且来之前，曹操有交代，不能进入代郡地界，深入敌人腹地，因此都想停下脚步，休息一下。

可曹彰却大叫：“我们现在是来打仗，只要有利就必须打下去，不要在乎什么事先交代。现在敌人还没有跑远，咱们追过去，肯定可以把他们再狠狠地猛打一顿。现在要是因为听那个命令，就把敌人放走，我这个将军也太不像话了。”当场下令：“后出者斩。”大家只得都跟他杀出去。

又跑了一天一夜，很累的曹彰部队这才追上更累的胡人。曹彰下令部队杀上去，那些胡人的精神已经彻底崩溃，任由曹兵大面积屠杀，结果被“大破之，斩首获生以千数”。

曹彰觉得很爽，加倍奖励士兵们。士兵们虽然很累，心里虽然有点儿生曹彰的气，但看到这些奖励就都高兴起来，觉得这仗打得还真值得。

这一战不但让曹彰好好地表演了一把，而且还取得了另一个意想不到的效果。在胡人闹事的时候，那个轲比能也带着他的几万鲜卑部落落在围观。他心里的打算是这样的，如果乌桓人搞得顺利，他也起来闹一闹。可一看到曹彰这么生猛，把那些乌桓打得满世界跑，一点儿还手的能力也没有，就觉得现在不宜跟曹彰作对，于是派人过去对曹

彰说，你真狠，我服了你。

曹彰的这次表现，让曹操很满意。曹操这时觉得自己老了，在这个世界活跃的日子肯定没有多少了，他虽然选定曹丕作为自己的接班人，而且也为曹丕在他死后成为皇帝打下了所有的基础。但他是一个特别多疑的人，对其他人总是持怀疑态度，他不大相信他那些手下在他死后能像紧跟他一样，团结在曹丕的周围。因此，总想在自己的曹氏圈子内培养几个牛人来给曹丕保驾护航。夏侯氏兄弟、曹洪、曹仁等，虽然也很牛，但现在都已经上了年纪，虽然个个拿着枪杆子，但也跟他一样，来日不多了。这时看到曹彰有这个表现，当然笑得脸都歪了。何况这个黄须儿早已拍着胸膛大声宣布，只好为将，一点儿野心也没有。让他当曹家的保卫科长，那肯定没问题。

这时，曹操正在长安，接到曹彰胜利的消息之后，心情超爽，马上叫他到长安来见他。这时曹操正要去跟刘备大干一场，所以想让曹彰当长安留守。

不但曹操把曹彰看作曹氏以后一段时期的保护伞，曹丕也很看好他，想巴结他一把。在曹彰从代郡回来，要去长安途经邺城时，曹丕请他喝了一餐，在桌上对他说：“呵呵，兄弟刚刚立了新的大功，现在老爸很高兴。不过，现在兄弟去长安面见老爸时，一定要低调，然后来个归功于老爸。”

曹彰来到长安后，跟曹操一见面，在曹操大力表扬他的时候，他把曹丕的话背了一遍。曹操一听，更加高兴了，原来以为这小子只会打仗，只会杀人，现在才知道，他原来还会玩儿政治呢，当场哈哈大笑：“黄须儿竟大奇也。”

从曹丕教曹彰的这一手来看，曹丕确实是个搞政治的人，曹植是不会玩儿这一手的，所以，曹植败给曹丕，也是必然的。

第十二章 刘备的事业欣欣向荣

定军山

刘备继续向汉中前进，很快就到了阳平关。

这时，曹操还在半路，汉中仍然是夏侯渊当第一把手，张郃和徐晃做助手。

刘备比谁都清楚，如果等曹操赶到，他的麻烦就大了，因此立即宣布打响战斗。他命令陈式等人过去切断马鸣阁的道路。哪知，徐晃也赶到那里，双方打了一场，陈式大败。

刘备向广石发动进攻。广石的守将是张郃。刘备猛攻了几次，没有取得一点儿进展。刘备这才知道，汉中确实不好打，他带来的部队仍然不够用。于是，急忙发书大本营，再从益州发兵过来。

这时，大本营的第一把手是诸葛亮。他接到刘备从前线发来的十万火急的文件后，请从事杨洪来搞了个碰头会，说能不能发兵。因为现在益州的部队已经不多，而且益州地区还远远没有稳定，如果把部队调走，后方工作就不那么好展开了。

杨洪是益州本地人，长期在这里生活工作，知道汉中对益州的重要性，要是没有汉中的益州，就等于没有咽喉的大力士，你再怎么肌肉发达也是没有用的，因此就坚决表示一定要按主公的指示办：“汉中是益州的咽喉，是关系到我们整个益州兴亡、事业成败的关键点。没有汉中就没有益州，这是家门之祸，一定要发兵，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从这点看，诸葛亮对汉中地区的认识还远不如法正和刘备。不过，他到现在还不是一个官僚主义者，碰到这个事，也能听明白人说

的明白话，立即派兵过去。他觉得杨洪是个人才，就上表让杨洪当了蜀郡太守。本来蜀郡太守是法正，可现在法正正在汉中前线跟刘备一起与夏侯渊对垒，哪有时间顾及蜀郡的行政事务？

诸葛亮在这一时期，开始主政蜀中，为刘备经营大后方。他的真正水平并不是像《三国演义》里描述的那样，天天在战场上活跃，刘备哪次战斗都是他打响的，哪次危机都是他扭转的，而是一直做后方工作。刘备占领荆州后，他就开始做这个工作。他知道，他们这些外来户用武力抢占刘璋的地盘，虽然是因为刘璋暗弱，他们是为民除害、要为蜀中百姓当家做主而来的，但他们心中明白得很，很多蜀中人士也清楚得很，他们的那一套言论全是骗人的鬼话，到现在他们在蜀中的群众基础都差得要命。诸葛亮知道，如果对不服的人只强硬镇压，是镇压不了几天的，只有把他们的人心都争取过来，才能让益州长治久安。所以，他在发现杨洪这个本土人才时，立马重用他。当时，杨洪的官并不大，他是犍为人，在犍为太守李严手下混饭吃。李严也知道他有水平，所以决定破格提拔他为功曹。

李严那个太守也是刚获任命的，他拿着那张任命书，还没有到新单位报到，也还没有正式任命杨洪，而杨洪已经被诸葛亮任命为蜀郡太守。从益州的整个形势上看，虽然都是太守，但蜀郡太守要比犍为太守重要多了。因为蜀郡是管理首都事务的，相当于现在的北京市市长。

杨洪又推荐了他的一个朋友何祗，说这个人的能力也很强。诸葛亮二话不说，立即下文任命何祗为广汉太守。速度之快，连杨洪也没想到。蜀中人士看到诸葛亮用人还真的唯才是举，觉得他们在蜀中的前途还是光明的，于是个个对诸葛亮大力赞美，说他是最会用人的。这些精英分子一表示服从，其他小民也就都表示明白真相了，不再闹事了。诸葛亮这个时期，为刘备巩固了大后方，使得刘备能聚精会神斗曹操，一心一意打汉中，其功劳丝毫不比在前线的任何一个人少。你想想，当刘备在汉中与曹操拼命的时候，蜀中又不断地爆发大规模的群体事件，刘备能把这仗打下去吗？估计用不了几天，就被曹操干掉了。如果曹操这次把刘备打败，肯定不会再复习“得陇望蜀”的故事

了，而是会直接带大兵冲下来，诸葛亮他们就是有再多的门板，也挡不住。

当然，现在挡不住的不是刘备，而是夏侯渊。

夏侯渊是曹操手下能独当一面的人物，连西部那些乱匪都被他搞定，其军事能力是不容置疑的。这次他跟刘备的对垒，前两场都取得了胜利。他打仗很猛，胆量也够大，不把人家放在眼里。曹操也看出他这个毛病，曾为此专门找他出来谈话，对他说：“当将军的人，有时是要胆子小一点儿为妙。不要时时都那么猛冲猛打，还要学会搞点儿计谋。时时都硬着头皮向前拼命，这跟个街头烂仔打架没有什么区别。”

可夏侯渊不听。

他不玩儿阴谋，可刘备却玩儿阴的来了。刘备知道，如果他不玩儿阴谋，只是在那里跟夏侯渊硬碰硬，他是碰不过夏侯渊的。因为汉中是个有名的易守难攻的地方。

刘备在那里跟夏侯渊对垒了差不多一年，仍然玩儿不出什么成绩来，心里很郁闷，知道再玩儿下去，曹操的大军就要到了。那时，玩儿起来就更加艰难。

刘备的耐心越来越下跌，决定不在阳平关跟夏侯渊玩儿了，带着大军南渡沔水，顺着山势向定军山进发。

这一次，刘备的先锋就是黄忠。

黄忠首先碰到曹操任命的益州刺史赵颙。黄忠一点儿不怕他，直接冲杀过去。赵颙抵挡不住，想回头逃跑，但黄忠哪给他机会？挥着大刀杀过去，把赵颙的脑袋砍落在战场。

夏侯渊知道刘备改变了行军路线，当然不会只在阳平那里呆守着，也带着精锐部队前来，一定要把刘备挡住。他以为在阳平关那里能挡得住刘备，在定军山这里同样能够挡得住刘备。

双方都把定军山作为争夺的对象。

这时法正与黄忠在最前线。

夏侯渊看到刘备部队在那里，便二话不说，直接出来挑战。可法正却叫大家不出战。夏侯渊继续挑战。在阵前使劲儿地骂，但刘备就是不出战。

夏侯渊的体力很好，觉得这么来来去去骂人，一点儿不累，觉得越骂心情越爽。可法正却知道，夏侯渊手下的人已经烦了。那时是建安二十四年（219年）的正月，天气冷得要命，本来这个时间就应该在家里好好过年，现在却到这个鬼地方来骂人，那些士兵不生气才怪。

法正马上对刘备说：“现在可以出击了。”

刘备说：“黄忠，你把夏侯渊痛打一顿吧。”

黄忠刚砍了个益州刺史，这时战斗状态正处于上升阶段，一听到作战命令，带着部队就冲过去。夏侯渊看到刘备做了这么久的缩头乌龟，老早就以为刘备在怕自己，正嚣张得要命，打死他也想不到黄忠的部队会突然杀上来。他的武力指数虽然很高，部队也很能打，可因为太过大意，一点儿战斗准备也没有，个个只是傻着眼面对冲杀上来的黄忠大军，一点儿抵抗意识都没有。黄忠可不管你做没做战斗准备工作，一路猛砍下来，不过片刻，地面就全是曹兵的人头。

夏侯渊回过神来，知道如果不逃跑就没命了。可黄忠已经杀了上来，夏侯渊这才发现，他已经无路可走了。

于是，无路可走的夏侯渊就被黄忠砍了脑袋。曹兵在这一次战斗中大败，夏侯渊带来的精锐部队被刘备全歼。

本来，在这次历时一年的对抗赛中，刘备一点儿便宜也没有得到，曹兵算是占了上风。哪知，这一战下来，曹兵就彻底被打垮了。如果是别人在战场上光荣牺牲，那也没有什么。可现在一把手的脑袋

在战场上丢了，曹兵上下都情绪不稳定起来：下一步该怎么办啊？士气一下就跌到最低值。

他才是空城计的原创

到了这时，就不得不佩服曹操离开汉中时所有的人事安排，他让杜袭当夏侯渊的助手，实在是太正确了。

在全军上下都情绪不稳定的情况下，杜袭的心态却平稳得很。他很有处理危机的办法。他知道，现在要是不把大家的情绪稳定下来，不用刘备打上来，他们就会自动崩溃，那时他们就只有死路一条了。他跟夏侯渊的司马郭淮一起把从前线崩溃逃散的部队都集中起来，对大家说：“现在夏侯将军虽然光荣牺牲，但咱仍然没有到不可救药的地步。夏侯将军死了，但张郃将军还在。张将军的军事能力连刘备都很怕。现在咱们已到最危急的关头，只有一切行动听从张将军的指挥，咱们才能有出路可走。否则，统统玩儿完。”

刘备对张郃确实是有点儿忌惮。虽然张飞曾把张郃打得一点儿面子也没有，可去年刘备带着精兵一万多，在广石分为十部分，连夜猛攻，张郃硬是死死挺住，一点儿不让刘备得到便宜。黄忠斩杀夏侯渊后，刘备一点儿不满足，说：“可惜没有搞定张郃，杀夏侯渊没有多大用处啊。”

于是大家开了个临时会议，一致通过，让张郃当大家的带头人，负责带大家走出困境，渡过难关。

张郃当然一点儿也不谦虚，立即下令，先回阳平关。

第二天，刘备决定带兵渡过汉水向张郃部队发起总攻。

曹兵上下知道后，又都慌了手脚，一致认为，刘备部队的人口数量太多，咱就这点兄弟，实在是寡不敌众，我们还是赶紧做好死守的打算，依靠汉水阻击一下敌人，不让他们上岸。如果实在打不下去

了，就赶紧跑。

可张郃不同意，他说：“这是在向敌示弱，不但没有面子，也不是好办法。咱不如先往后退几步，远离汉水，把敌人引过来，等敌人渡到一半时，再突然杀上去，就完全可以打败刘备，把面子争回来。”

于是，曹兵按照张郃的意思列好阵容，等刘备杀过来。

刘备却狡猾得很，看到曹兵在那里列阵，就知道张郃有阴谋。所以，他并没有冲上前。郭淮他们又在汉水那里坚守阵地，然后派人到长安，把情况向曹操进行了汇报。

曹操知道张郃当了一把手，很放心，还特地派使者过去，任命张郃为正式的汉中一把手，而且还假节，权力跟夏侯渊一样，仍然让郭淮为司马。

曹操知道，如果再不亲自出去，张郃的能力再强悍也会被刘备搞定的。于是，决定从长安出发，要跟刘备面对面一回。

他穿过斜谷，一路派兵守住险要的地方，以保证大军的畅通无阻。他的这个布置看起来声势浩大，好像不跟刘备血战一场，不把刘备打得鼻青脸肿，他就不姓曹一样。其实，从他的这个安排来看就知道，他的风格已经完全改变了，一点儿不像原来生猛时期的曹操了。那时的曹操，只要看到前途有一点儿光明，就会拼死抢在时间的前面，即使是孤军千里，也毫不犹豫地进军。现在还没有进军，却先把漏洞找出，补救之后才出马。这本来就是信心不足的表现。

刘备知道后哈哈大笑，说：“曹操虽然亲自跑来，可一点儿用也没有了。汉中一带的地皮绝对归我们了。”他这时头脑灵活得很，他知道，现在曹操的注意力已经不在汉中了，而是在他的内部。他布置那么多士兵守住险要，说是要让大军顺利到达汉中，把刘备一战打到死，其实是为了能快速进行撤退做好准备的。

刘备猜中了曹操的心思，就把部队集中起来，守住该守的地方，天天喊打喊杀，但却始终不与曹兵进行身体接触，而是与他们耗下

去，看谁有时间、有耐心。

黄忠知道曹军的后勤部队在北山下运粮，而且规模巨大，浩浩荡荡。他非常眼红，就要求出去对曹兵的运粮队进行一次抢劫活动。

赵云也跟着出去夺粮。

黄忠让赵云在营中等候，自己前去行动。赵云在营里等了好久，还不见黄忠运着战利品回来，就知道黄忠遇到危险了。于是，他带着自己的那几个部下前去要把黄忠接应回来。

正好，曹操的大军出来，赵云没有碰到黄忠，却先与曹操的主力部队碰上了。

曹操的前锋部队看到赵云就几十人马，都以为这支蜀兵肯定是走错了路跑到这个地方来，就一哄而上，要把他们乱刀砍死。虽然只消灭几十人，但总比夏侯渊强多了。

赵云一看，这才知道私自出营真是错了。但他一点儿不怕，看到敌人围攻上来，并没有叫大家撤退，而是猛地冲上去，对着敌人的前头阵地狠狠地冲击了一把。曹兵看到赵云的胆量也太强大了，就集合大军把赵云包围起来，居然被赵云杀来杀去，送死的人倒了一地。曹兵当然不服气，再次包围赵云。

赵云知道自己再怎么厉害也不能恋战了，于是冲出重围。这时，他手下的将领张著受了伤，跑不出来，眼看就要被敌人砍倒在那里了。赵云又冲进去，把张著救回来，带到营中。

留守在大营里的是张翼。张翼看到自己的部队没有多少，曹操的大军已经追了上来，便下令关起大门。

赵云却不干，进了大营之后，便叫门卫把大门开到最大，然后来个“偃旗息鼓”，谁也不准作声，好像这个大营已经没有一个人一样。

曹操的大军没多久就追了上来，看到这个模样，就向曹操进行了

汇报。

曹操跑过来一看，认为里面肯定有伏兵。本来，以曹操的智商，肯定能破解一下赵云这个很简单的空城计，但这位老人家现在以求稳为第一要素，一旦觉得有点儿危险，就坚决收住脚步。现在他一怀疑赵云有埋伏，也就不肯花精力去分析一下具体情况了，直接下令回去。

赵云看到曹操的部队又撤退，便“雷鼓震天”，叫大家向敌人放箭。曹操部队本来心里就很不踏实了，这时突然看到这个架势，就都慌乱起来，谁也不想在后面，都抢着钻到前面去。到了这个时候，大家也不管在场的都是同一战壕里的战友了，只顾拼命夺路向前，终于酿成一场严重的“踩踏事故”，很多人被自己的战友踩死，很多人被挤下路边，直接掉进汉水里。这些人本来就不会游泳，这时又是冷天，落下去当然都死了。

按曹操的正常水平，是不会出现这样的局面的，但现在这个局面就出现在他的指挥之下，只能说明，曹操老矣，不能战了。人的雄心一丢，失败马上就很容易成为现实。

第二天，刘备听到这个消息后，亲自来到营中视察，哈哈大笑：“子龙一身都是胆也。”大家就给赵云一个外号：虎威将军。

曹操虽然带着大军在那里，但他既没有办法跟刘备决战，又不好意思直接退回去，郁闷到了极点——到了这个时候，他自然就想到“鸡肋”两个字了。

双方在那里对抗了差不多一个月，曹操的耐心越来越差，他手下的士兵就更加没有信心了，天天有人逃走。

不过，这段时期最让曹操郁闷的是，有一次，他跟刘备对垒，刘备硬叫他的那个养子刘封出来向曹操挑战。曹操大怒，立即派人到长安把曹彰叫来，要他跟刘封比一比。曹彰接到调令后，立取快马过来，要为老爸争这个脸面。

可曹操就坚持不住了，大骂刘备太不像话了，带着部队过来居然不打仗，你不想打，那咱就不打了。于是，带着所有人从汉中撤走，不要这个汉中，又能怎么样？

刘备高兴得要死，于是轻松占领汉中。到了这时，刘备的危险才真正消除。

分红时的插曲

曹操拿下汉中时，就对固守汉中的信心不大，所以，这次丢了汉中，他有足够的思想准备，因此情绪一点儿也不波动。不过，他还是怕刘备贪心不足，得了汉中又想要关中。他把那个曾经忽悠过马腾的张既叫来，问他怎么办。

张既说：“可以去做氏人的思想工作，叫他们向东迁到有粮食的地方去住，以避免刘备。当然，这不能强迫，更不能强迁。所以，应该采取鼓励的政策，谁先异地安置，谁得到的补助就多。人家看到迁移出去有利可图，就自然跟了上来。”

曹操就派张既去武都，把五万多户人家都迁移到扶风、天水交界处当居民，让刘备少了一大批劳动力资源。

其实，当时关中仍然不太平。武威的颜俊、张掖的和鸾、酒泉的黄华等都在自己的地盘上当老大，表面上说是服从曹丞相的领导，其实一点儿不把中央当一回事，而且个个自称将军，然后又一个不服一个，整个西部一带乱成一锅粥。

几个人不分敌友地大打了几次之后，颜俊觉得再这样下去，太没有意思了，就想了个办法，把老妈和儿子送到曹操那里当人质，然后请曹操帮自己搞定那几个对手。

曹操问张既怎么处理这个事。

张既说：“这几个人都是脑后有反骨的家伙，可信度等于零。在困

难时候，个个老实得要命，可难关一过，就又会卷土重来。现在咱们正全力对付刘备，没有精力跟他们打交道，还是让他们继续斗下去，不管谁死谁伤对咱都是有利的。”

曹操同意。过了一年，颜俊第一个挺不住，被和鸾杀死，然后王秘又杀掉和鸾。西部的那些人终于自己稳定了下来。

但刘备一点儿不累。他拿下汉中后，就叫孟达从秭归出兵，进攻房陵。孟达还真的砍掉房陵太守蒯祺的脑袋，拿下了房陵。

刘备一看，又叫刘封从汉中顺汉水下去，带着孟达的部队，跟孟达一起攻打上庸。上庸的太守叫申耽。申耽看到房陵都成了人家的地盘，蒯祺也成了死鬼，自己要是抵抗下去，估计结果也跟蒯祺没有两样，于是投降。

刘备就任命申耽为征北将军，继续兼任上庸太守，还提拔申耽的弟弟申仪为建信将军、西城太守。刘备这时可能手下也没有什么人才，大量的地盘都刚刚抢到手中，一切事务都还很乱，因此在人事问题上就有点儿马虎——本来，申家兄弟迫于形势投降过来，他应该有所调整，让他们到其他地方当太守。可他却让他们在这个地方当老大。这个地方又是在与曹操对峙的前线，让一个有投降爱好的人在这个地方当一把手，后果是很严重的。而且这个地方又紧邻荆州，其战略地位一点儿不能轻视。如果刘备当时更聪明一点儿，让另外一些既有忠心又有军事能力，更顾全大局的人来当老大，估计关羽的结局就不会那么悲惨了。但刘备当时却想不了那么远，硬是让几个跟关羽没有一点儿关系、也从没有打过交道的人在那里，等关二哥四处求救时，却没有一个人理会。

刘备这时也跟曹操一样，取得一系列胜利之后，满脑子里都是如何把自己的位子拔高一点儿，为下一步当皇帝打下良好的基础。

他在拿下汉中后，便立即回到大本营，急着宣布自己当汉中王。

当年的七月（建安二十四年，219年），他在沔阳设坛，叫群臣

都到场，举行了一场隆重的称王仪式。他戴上那顶王冠之后，就派人把原来汉献帝给他的那颗假左将军印和宜城亭侯以及一封信送到许都，上交刘协，表示我现在是大司马、汉中王了，这几件东西就还给你了。

一切按惯例进行。

老大的职务一提拔，手下的人也跟着提上来。

刘备自己当了汉中王，马上就任命他的宝贝儿子刘禅为王太子。他的儿子不多，所以根本没有夺储之争事件的发生。当然，只提拔自己的儿子也是不对的，所以，还提拔了一大批想当官想得要死的那些手下：提拔牙门将军魏延为镇远将军，领导汉中太守，以镇汉川。

在真正的史书上，魏延是第一次亮相。此前，魏延到底有什么职业，连陈寿也说不清，只是一笔带过：“魏延字文长，义阳人也。以曲部随先主入蜀，数有战功，迁牙门将军。”所以，魏延投靠刘备，肯定跟别人无关，完全是自己看好刘备，这才组织了一支力量来投奔。然后就跟刘备到处去打仗，不断地得到提拔，那个牙门将军就是打拼来的。刘备肯定对魏延进行过长期的观察，知道他的军事能力很强，是可以大力重用的，因此就决定把蜀中最要紧的地方交给这家伙。据说，当时在讨论汉中太守这个人选时，所有的人都认为必是张飞无疑，据说张飞也这么认为，而且已经做好了接手汉中军政的思想准备。当刘备宣布这个人事任命时，所有的人都在那里发呆。为什么是魏延？他能当这个重任吗？曹操如果让张郃当汉中太守，说不定现在汉中还是姓曹的，可他硬是让夏侯渊当，最后就只好失败了。这个教训好像还不是很远。

刘备当然知道大家的意思，知道大家都不服，估计张飞也不服，他把魏延叫来，当着大家的面问他：“现在把这个最重大的担子交给你，你打算怎么办？”

魏延大声回答：“若曹操举天下而来，请为大王拒之；偏将十万之众至，请为大王吞之。”

刘备哈哈大笑，说：“好！我就放心了。”

在场的人一听，也没有话说了。

刘备把汉中事务布置完毕之后，回到成都，又提拔了一大批人员：许靖为太傅，法正为尚书令，关羽为前将军，张飞为右将军，马超为左将军，黄忠为后将军，别的官员也跟着提上来。不过，有一点很让人想不通，为什么在这份提拔名单中，没有大名鼎鼎的诸葛亮？这时诸葛亮的职务仍是那个军师将军、署左将军府事，而刘备已经把那个左将军职务退掉了，因此他现在还只是个军师将军。

在提拔黄忠的问题上，刘备还是遇到了一点儿麻烦。现在以刘备的地位，任命将军的权力也只能任命到前、后、左、右将军，别的位子还得等当上皇帝后拍板才合法。让关羽任最高职务，那是没有事的，但让黄忠也跟关、张、马处于同一个档次，就有人不服。

谁不服？

关羽。

在讨论这件事时，诸葛亮就提醒刘备：“黄忠的名望比张飞和马超差得太远了，现在让他跟他们同处于一个级别，马超和张飞天天跟黄忠在一起，亲眼看到他的业绩，估计不会有什么意见。可现在关羽在荆州，离得太远，对黄忠一点儿不了解，他肯定不高兴。”

刘备笑着说：“不用担这个心。我自有办法。”

刘备派费诗拿着任命文件到荆州，交给关羽。

关羽这时力量已经非常雄厚，又长期在荆州说了算，再加上他很有性格，只看得起素质高、有文化的人，对草根人士有着天然的排斥毛病。这时他把文件从头到尾看了一遍，本来已经通红的脸面更加通红起来，接着大发脾气，大声说：“大丈夫终不与老兵同列！”不肯接受这个任命书。

费诗老早就知道关羽会来这一套，在他发完脾气之后，笑着说：“做大事业的人，所用的人不能都是一样的。以前，萧何、曹参跟刘邦还是小孩儿时就已经是好朋友了，刘邦在搞事时，就跟刘邦天天在一起，你说这功劳大不大？关系铁不铁？陈平和韩信是逃亡过来的，可后来韩信的排名却在萧何的前面。也没听说萧何和曹参天天为这个事发脾气。现在主公把黄忠狠狠地提拔了一把，其实是主公的一种手段、用人的一个方法而已。至于在主公心目中的位置，黄忠远远比不过你啊。你跟主公的关系跟兄弟没有差别。主公的事业就是你的事业，为什么还分地位高下呢？如果你不接受这个大印，我只好又带回去了。只是以后你会后悔的。”

关羽一听，立即“大感悟”，接受了这个任命书。

关羽的声势

这时，关羽已经开始进入他事业的巅峰时期。

他在荆州的任務，诸葛亮在《隆中对》中已经说得很清楚了：“天下有变，则命一上将将荆州之军以向宛、洛……”所以，他的任务就是带着部队杀向许都，打向曹操的心脏地区。他也一直为此努力着。

自从刘备和诸葛亮入川以后，荆州就只有关羽一人说了算。荆州是处于三股势力的三角地带，北方的曹操是明摆着的敌人，随时都有打上来的可能；东方的孙权虽然是友好联盟，但孙权比曹操更想得到荆州，更何况，以前刘备还是向孙权打了借条借下来的，现在荆州的一大半地皮的合法主人应该是孙权。可刘备通过那个借条，拿下荆州之后，就硬是拖着不还，弄得现在孙权只有借条没有荆州。所以，孙权也是荆州最重要的天敌。可就是在这样随时都有爆发大战可能的情况下，荆州却硬是没有事，让关羽得到了一个发展的机会。

当然，这个没有事是有原因的。一来，曹操这些年被西部问题耗了太多的精力：先是马超接连搞事，又要去搞定张鲁，然后又去跟刘备争夺汉中，一个六十岁的老人天天跑东跑西，再怎么牛也得累了；

二来，内部问题也让他大伤脑筋，本来以为自己有两个很有才的儿子，一点儿不怕后继无人，然后来个差额选拔，优中选优。哪知，自己的愿望很好，可儿子们的行为却大大地超出他的意料。两个儿子的脑袋确实聪明，一探知老爸要在他们当中选接班人，立即就组建竞选班子，天天做拉选票工作——当然只拉一张选票，就是他们老爸这一张。曹操这才知道，聪明的儿子太多也不是好事。于是，这事又把他拉进另一个郁闷当中，再加上他的年纪越来越大，身体越来越差，北方很多事务还来不及系统整顿，所以进取心越来越疲软，根本没有心情来跟关羽玩儿。至于孙权，时时想着把荆州拿到手里，只是碍着那一纸和平协定，更碍着现在曹操太强大，他还必须跟刘备做盟军——即使私下里矛盾重重，但表面文章还得做给曹操看。再加上，以前鲁肃主政——他坚决维护孙刘联盟。因此，在他说话算话的时候，是坚决不会跟关羽闹摩擦的。

在这样的形势之下，关羽在荆州还真的是几年没有事做，只专心在那里备战备荒了。

当然，曹操和孙权虽然没有主动跟关羽发生摩擦，但他们都知道关羽是个很有攻击性的人物，荆州是个随时发生爆炸事故的火药桶，因此对他的防备都是五星级的。

孙权一向把军事第一号牛人放在陆口，以前是鲁肃，现在是吕蒙，然后他自己带着人马，天天在合肥一带拉练，有机会时就到北岸闹一下。虽然成功率不高，但损失也不大，闹得曹操也很不爽。这也不爽，那也不爽，曹操不觉得全世界遍地是“鸡肋”才怪。

曹操方面负责防备关羽的牛人是曹仁。

曹仁虽然很牛，但水平确实不如关羽。关羽在曹操那里待过，知道曹仁是可以欺负一下的。

而且曹仁面对的问题比关羽更多。他不光面对天天嚷着打倒曹操的关羽以及东吴力量，而且他辖区内也一点儿不平安。

当时，曹操势力虽然是三国第一牛，北方全是他的地盘，但今天大军西征，明天大军南征，没有一天停止过战事。打仗不但消耗人口，而且还消耗生产资料。于是，就不断地增加赋税，让老百姓埋单。

老百姓偶然埋几次单，估计也可以忽悠过去，可这个单要是年年埋、月月埋、天天埋，他们的承受能力就扛不住了。老百姓一扛不住，就只好向陈胜、吴广学习了。

曹仁现在是曹操方面襄阳一带的第一把手。这一带以前经过刘表的长期盘剥，老百姓的家底早已很单薄，后来曹操南下，虽然收拾了刘表，但自此以后，就天天打仗，整个地区没有几天安宁，生产一点儿也搞不上去。可曹仁要打仗，要养部队，只得硬着头皮又向老百姓伸手。你不给，他就提刀上门。

于是，你提刀上门，我也提刀跟你干。

最先忍无可忍的是南阳那里的老百姓。

不但老百姓忍无可忍，连很多基层官员也忍无可忍，于是就到处去煽动那些不明真相的小民起来，跟腐败分子做斗争。

建安二十三年（218年）十月，宛城守将侯音宣布要扣押当时的南阳太守东里衮。

东里衮收税的工作做得超级好，逃跑的水平却很菜。在侯音发动事变派兵来抓他的时候，他跟那个功曹应余还能拼命逃了出来。

侯音当然不会放过他，叫骑兵追过去，即使抓不到活的，死的也行。

那些骑兵一路狂追，一路猛放箭。

那个应余在满天的箭呼呼射来时，用自己的身体给领导挡箭。最后，他被射死，而他的领导东里衮则被那些骑兵活捉。

曹操知道这事之后很愤怒，立即叫征南将军曹仁过去把这个事件搞定。

侯音造反的时候很果断，下令抓太守的时候也很果断。可在处理这个老领导的时候，态度就不怎么果断了。他抓到东里袞之后，并没有立马召开宣判大会，而是请他的功曹宗子卿过来商量怎么办。

宗子卿是个滑头人物，他在侯音公开造反时，虽然表示支持，其实他知道跟曹操作对除了死路一条之外，没有别的路子可走。因此，在侯音搞事时，他就知道自己立功的机会来了。于是，就阴险地一边高喊口号跟侯音反叛，一边寻找机会，要把侯音搞下去。

这时，侯音请他来商量，他就很阴险地对侯音说：“你揭竿而起，是一件深得民心的事啊。现在大家都准备要望风归顺你了。可现在，你却把老领导扣押起来，扣押一个太守，本来就用处不大——你反的是曹操，又不是反东里袞，你抓住东里袞，人家会说你是个忘恩负义的人，对你的名声会起到强大的破坏作用。现在咱就这点儿实力，想把事业做强做大，难度还是很大的，因此只能靠咱的名声来拉拢小民入伙了。要是名声烂了，咱就什么也没有了。还是把他放了吧。”

侯音一听，想不到抓一个太守，居然会产生这么大的负面影响，他立即接受宗子卿的忽悠，把那个东里袞无条件释放了。

宗子卿一看到东里袞出来后，立即在第一时间里找到他，然后连夜带着他逃跑了。

他们逃出城后，立马组织力量，把侯音包围起来。

侯音这才知道，自己被宗子卿卖得好苦。但到现在才知道自己的手下原来是个叛徒，你除了怪自己的眼光之外，不能怪其他的了。

正在这时，曹仁的大军也开到，跟东里袞他们一起向侯音发动进攻。

看到这个形势就会知道，侯音必死无疑。

不但侯音必死无疑，宛城的小民也都被残杀。

曹仁近期对付关羽和孙权，一直处于被动地位，现在侯音又来欺负他，宛城人民居然大力支持动乱分子，他不气暴才怪。于是，曹仁对宛城进行了一次疯狂的屠城活动。然后大声宣告：以后哪个城市再向宛城学习，他就屠完哪个城市。

曹仁这一次的疯狂，确实镇住了周边的那些城市。

侯音这一次造反，规模不怎么大，对曹仁的损害也没有多大，主要是侯音的水平太欠缺，还有就是关羽没有抓住机会——如果他此时趁机大举进军北方，把樊城拿下，后来就不是那个样子了。可惜的是，侯音在起事时，根本没有考虑到关羽的因素，而关羽虽然一直在备战，一直想打过去，但却没有对襄阳一带的民情做个全面的了解，于是，各干各的，最后，只是闹了点儿花絮，给了曹操和曹仁一点儿愤怒而已。

第十三章 走麦城

关羽其实也好色

现在来说说关羽的那些事儿吧。

关羽绝对是刘备集团中资历最老的，跟刘备的关系最铁，对刘备的贡献也是最大的。从刘备把荆州交给关羽这事上看，就知道他在刘备集团中的重要性。现在刘备手下能独当一面的只有关羽。

在各类演义的三国故事中，除了诸葛亮之外，没有谁比关羽更牛了，不管是英雄事迹还是人品问题，谁也比不过我们的关二哥。大家认识的关羽，是一个武力指数超一流、人格魅力也超一流的人，而且不好色，又爱读书，一天到晚除了打仗之外，就是拿着那本《左传》读。

真正历史上的关羽也确实了得，也确实爱读《左传》。他为什么爱读《左传》，他没有说，我也不知道。只是一天到晚老是读一本书，估计他的文化程度也不是很高，否则，也该有点儿著作留下来，供我们读一读。至于那个不好色，完全是罗贯中的说法。当年，他跟刘备一起投降曹操去打吕布时，吕布手下有一个大将叫秦宜禄，秦宜禄有个老婆很漂亮。吕布曾经带队投靠过刘备，关二哥对秦宜禄的家底肯定进行调查过，发现秦宜禄一点儿没有本事，但他的老婆却实在漂亮。他自看到秦宜禄那个漂亮老婆后，就害了相思病。后来，眼看吕布败局已定，他别的想法都没有，只念着那个美女。于是，直接去找曹操说，城破了就把秦宜禄的老婆判给他。

曹操当面很爽快地答应了他。后来，关羽又怕曹操忘记，多次去找曹操谈这件事。

曹操是个著名的好色之徒，看到关羽老是提这个美女，就心动起

来，城破之后，下令把秦宜禄的老婆带过来——如果长得一般般，就让给关羽算了，如果长得实在漂亮，就自己留下。

最后是曹操把美女留了下来，关羽只好红着那张脸，只敢生气，不敢作声——这事本来就见不得人，就是拿钱给他，他也不会作声。他虽然气不死曹操，但他很想杀死曹操。

在许都的时候，有一次曹操请刘备他们一起去打猎。在打猎过程中，人都到处乱跑，追杀猎物要紧，曹操身边的工作人员以及保镖也都散开了。关羽一看，这不是杀死曹操的机会吗？于是，就对刘备说：“让我过去把曹操的脑袋砍下来，什么事都结了。”

可刘备不同意。

关羽虽然恨曹操，但他对刘备的话向来不反对，所以就没有动手。但他一直记着这个机会。后来，刘备在长坂一带被曹操打得满世界跑，差点儿连命也丢了，来到夏口后，刘备突然感到前途太渺茫，望着滚滚长江东逝水，不住地感叹。关羽在一边就生气了，说：“以前你要是答应我，让我一刀把曹操砍了，现在咱还是这个处境吗？”

刘备说：“以前也是为国家着想啊，觉得当时还是他可以把握大局的。哪想到现在会是这个样子？如果老天真的要保佑我们，这次也会因祸得福啊。”刘备当时说这话时，肯定是没有道理时的嘴硬而已，但后来还真的依靠东吴的力量把曹操打回去，然后拿下荆州，再拿下益州。

关羽是刘备集团中最能担当大事的人，这是无疑的。只是他有个性格，就是看不起有文化的人，老以为自己熟读《左传》了，文化水平就比人家高，一听说有什么出名的人出现，就眯着那双眼睛，冷冷地看着人家，满脸不在乎的样子。马超投靠刘备后，没几天，消息就传到他那里。他听了马超的事后，就老不高兴，立即写了一封信，让人拿去交给诸葛亮，问诸葛亮：“超人才可谁比类？”意思是：马超那样的人可以跟谁比一比？

诸葛亮是什么人，立即知道关羽的心里对马超有点儿意见了，为了搞好团结，诸葛亮就给他回了一封信：“孟起兼资文武，雄烈过人，一世之杰，黥、彭之徒，当与益德并驱争先，犹未及髯之绝伦逸群也。”马超虽然文武双全，是个超级猛男，现在实在难找到这样的人才，不过，只是跟黥布、彭越一样，可以跟张飞处于同一个档次，哪比得上关二哥？

关羽接到这封信，哈哈大笑，丢掉手中的《左传》，天天拿着那封信，到处给人家看。那时，在刘备手下最牛的就是他和张飞了，现在诸葛亮站出来说话：张飞都远不及他了，让他兴奋了好多天。《三国演义》里还把这事描写得很精彩，说他听说马超很生猛，就想提着那把大刀，骑着赤兔马去西川，要跟马超大战几百回合，看谁的武功更高一点儿。其实，这是不可能的事。现在他的任务是守荆州，一刻也不能离开。

《三国演义》中还有一个精彩的故事。这个故事也是发生在他主政荆州时期。他在一场战斗中被人射了一箭（在罗贯中的笔下，关羽别的水平都是超级强悍，唯独躲箭功夫太差，先是跟黄忠比试时，被黄忠射中帽缨，那时黄忠如果想要他的性命还真的太容易了。只是黄忠感激他头天放过自己一马，这才放过他一箭；后来，在樊城之下，又中了一支毒箭。一连中这么多箭，这在其他牛人身上是没有的），箭伤虽然已经好了，可却落下了一个毛病，就是阴雨天时，那个伤口处就疼痛，让关羽很难受。

关羽就找了个医生来看看。医生看了之后，说：“以前那个箭头有毒，那个毒已经进入你的骨头，虽然箭头拔走了，但毒没有拔走啊。如果要根治这个毒伤，就得挖开皮肉，然后把毒刮走。”

关羽一听，就说：“这个手术现在就做吧。”当场伸出手臂，叫医生开刀。

在做手术时，关羽还请来手下那些人摆开酒席，大吃大喝。那边医生在用刀刮着他的骨头，血流如注，这边手却不断地举着酒，大块吃肉，大碗喝酒，好像一点儿痛苦也没有。那个医生好像不是在刮他

的骨头，而是在刮其他某一只动物的骨头一样。

估计这个故事很不靠谱。那时没有麻药，如果只挖那么一刀，然后立即封上，估计关羽还可以“谈笑自若”一下，可挖了那一片之后，还要在那里用刀刮骨头，他强忍住，我想也许是能够的，但要“谈笑自若”，恐怕就不容易了，而且居然还在大碗喝酒——哪个手术能猛喝特喝呢？而在《三国演义》里，罗贯中干脆就让这个医生变成我们的华佗。

我们来看看，这个医生跟华佗有关系吗？

根据史料的记载，华佗是沛国谯人，跟曹操是同乡，是“建安三神医”之一。另外两个神医是董奉和张仲景。但因为董奉医术虽高，名气也大，可能因为有点儿懒，硬是去当隐士，让人家找不到他，所以，当时虽然跟华佗同处于一个档次，但在历史上却一点儿没有名气，很多人并不知道我们的医学史上曾有过这么一位名医。张仲景后来很有名，但仍然是圈内有影响，仍然不比华佗那么有名。这主要是，华佗不但有着极高的医术，不光搞出了那个五禽戏，还发明了“麻沸散”——据说是最早的麻醉用药，完全可以做外科手术，而且他还背着药箱到处帮人治病，几乎跑遍了大半个中国，所以影响力很大。只是，他早已于建安十三年（208年）就与世长辞了。

而关羽在荆州刮骨的故事应该是在建安二十三年到二十四年之间（218—219年）。华佗当然不会穿越十年来到荆州专门为关羽动这个刀吧？

不过，关羽中箭估计是真的，动手术之事也是有的，但那个手术不会那样现场直播，也不会一边喝酒一边刮骨头吧？

但我敢肯定关羽是人，而不是神。如果他是神，他就不会被那几个人打败了。

不说别的了，还是说说关羽现在的事。

水淹七军

建安二十四年（219年），刘备当了汉中王之后，拜关羽为左将军——这可是刘备任过的职务，假节，确定了他刘备手下第一牛人的地位，心里很爽。他大概认为，再不好好表现一下，天天只在这里守着这块地皮，实在太无聊了，太对不起这个光荣称号了——张飞他们跟刘备入川，个个都表现得很出色，连黄忠也杀了夏侯渊，张飞更是大败张郃，大大地出了一次风头，倒是只有他在这里当个留守，一点儿也不闪闪发亮。于是，他决定对曹操势力发动军事行动。

他亲自带着大军向樊城进军。那时曹仁在樊城坐镇。他刚收拾完侯音回来，手下也没有多少士兵，一点儿也不敢去跟关羽硬拼，只是依靠那段城墙死守在城里，然后拼命向曹操呼救。

曹操知道要是再不出手救曹仁，关羽就会拿下樊城。关羽拿下樊城之后，就可以高举着大刀杀上许都来，恐怕许都就会被关羽搞定。因此，他立即派于禁带着七支大军去救援曹仁。

于禁也是曹操手下的资深将领了，曾经在曹操被张绣打得差点儿全面崩盘时，临危不乱，稳扎稳打，最后压住阵脚，有过出色的表现。曹操也曾当着大家的面高度赞扬过于禁，说于禁“虽古名将，何以加之”。即使古代的名将也不过如此啊。

应该说，曹操对于禁的能力是相信的，相信他一定能把曹仁和樊城从水深火热中救过来。

哪知，于禁的水平虽然很高，军事能力也过硬，可那几天的天气却反常起来，硬是下了一场特大暴雨，酿成了一场多年不遇的洪涝灾害，连汉水也暴涨起来，到处泛滥。关羽的部队倒没事，而于禁的那七支部队则全部被大水泡着，个个丢下兵器，在洪水滔天里挣扎。可他们挣扎得过滔天洪水吗？于是，七支本来军容整齐的大军就都被大水卷走了。

关羽一看，就捋着那把胡须笑了。他开船过去，把那些还没有来得及被洪水卷走的曹兵都抓起来。

于禁当然也跑不掉，只得向关羽投降。

关羽继续开展搜捕行动，在大水里看到一条好汉死死地抱着一只翻了的木船，大喊大叫救命。

关羽一看，那不是庞德吗？

下令兄弟们把庞德抓起来。

于是，庞德又成为关羽的战俘。

关羽虽然看不上名士，但看到庞德那个样子，觉得还是很可爱的。于是就亲自过来做庞德的思想工作：“现在马超在成都，你的老哥庞会也在成都，所以你就降了吧。”

庞德的态度却强硬得很，把马超狠批了一顿，然后宣布跟老哥断绝关系，坚决不投降关羽。

关羽只得把他杀了，然后把于禁关在江陵。曹操知道于禁就这么失败了，有点儿想不通，而对于禁居然这样就投降了事，更想不通。曹操只得长叹：“吾知于禁三十年，何意临危处难，反不及庞德邪！”于禁跟曹操干了三十多年，而庞德才投过来几年，现在于禁居然比不过庞德。

这个情节就是著名的水淹七军。水淹七军是真有其事，但故事并不是关羽搞出来的，而是老天爷下的雨，谁也挡不住。

关羽把这支牛烘烘而来的七支援军搞定之后，收降了一批曹兵，声势更加浩大了。

大到什么程度？

史书就用几个字来概括：“威震华夏！”

那些本来就很生曹操气的家伙看到关羽的事业突然膨胀起来，他们的造反心态也跟着膨胀，个个都派人过去对关羽说，我们现在都报名做你的手下！

关羽便派人到处下发任命书，不管是谁，只要是曹操的反对派，就通通是同一个战壕里的战友。

连曹操都怕起来，眼睛一闭，就好像看到关羽已经举着大刀猛砍过来，那张脸红得像淋了新鲜血液一样。许都城里的广大人民也都吓得不敢睡觉。周边那些造反派的声音越来越嚣张。曹操觉得真挡不住关羽了，便开了个大会，认为，既然挡不住关羽，那总能躲得过吧？他的地盘大得很，完全可以用空间换时间，先跑一跑，等他的风头过了，再收拾他。

大家都说曹操这个决定很英明。

但司马懿却说这个决定一点儿不英明，说坚决不能迁都。我们一迁都，关羽就放慢攻打我们的进度吗？关羽就不跟我们为敌了吗？

曹操说：“可我现在挡不住他啊。根本没有力量了啊。现在迁都还赶得及，要是再晚了，连迁都都来不及了。”

司马懿说：“我们挡不住关羽，但有人能挡啊。为什么只看自己的力量，却不把目光放远一点？”

谁？

孙权！

曹操一听，眼睛立刻放亮，为什么没有想到这一点？这个司马懿的眼光还真毒。曹操自从被孙权和刘备联手打了一回，教训实在太深刻了，脑子里已形成一个习惯思维，一想到孙权和刘备，就把他们当成一个军事同盟，是要跟他作对到底的。孙权不支持刘备就已经不错了，哪能会来帮他曹操一把？其实，这个世界上还是那个道理最硬：只有永远的利益，没有永远的朋友。现在刘备拿下西川，模样已经形

成，而关羽在荆州也牛得没有谱，孙权的心里能接受吗？现在的刘备和孙权其实跟他曹操都一个样，个个都想来个一统江湖千秋万代，其终极目的就是把全国所有独立自主的势力全部搞定，让这个天下只剩下自己一个集团在那里大喊大叫。这个道理，刘备明白，司马懿明白，孙权当然明白。所以孙权一定不会让关羽继续膨胀下去。一定正在想办法在关羽的后方搞点事儿。现在正是跟孙权联手的时候。

事实上，孙权和刘备早在几年前就曾发生过摩擦，后来因为刘备要与曹操对抗，双方才搞了个第二次握手。可双方争夺的焦点即荆州问题仍然没有解决。以前鲁肃主政时，什么事也没有。可现在是吕蒙主政时代。吕蒙向来是把关羽当成敌人的，是坚决主张以武力跟刘备、关羽说话的。在他接替鲁肃的第一天起，就开始谋划着如何收拾关羽。

吕蒙的阴谋

吕蒙虽然学历很低，但智商很高，在玩儿关羽时很阴险。他知道，现在他在下游，关羽在上游，要是明着跟关羽叫板，最后吃亏的是他而不是关羽。因此，他虽然在心里很想咬关羽的肉，在表面上仍然是原来的那个神态，只是偷偷摸摸地备战备荒，一点儿不惹关羽生气。

孙权也有点儿怕关羽，也在关羽面前保持低调，曾派个媒婆来找关羽，说：“听说你的女儿也到出嫁的年龄了，那就嫁给我儿子吧。咱从此做亲家。”

关羽一听，当场就把媒人大骂一通，说他的女儿哪能嫁给江东鼠辈。

孙权一听，大为愤怒。可愤怒之后也没有办法，人家的实力摆在那儿。于是，又继续保持低调。在关羽围攻樊城时，他又派人去见关羽，说我可以给你提供一点儿援助啊。关羽当然很高兴。原来孙权只是想把这个低调再表现一下，他以为关羽性格骄傲，不会答应他的这

个要求。哪知，关二哥这时很爽快地答应了。他却交代部队行军速度不要太快，完全可以放慢一下速度。一边又派他的主簿过去跟关羽见面，说部队马上就要开到。

谁知，在关羽拿下于禁后，孙权的部队还在半路。关羽知道江东鼠辈原来是在忽悠他，便大骂：“貉子敢尔，如使樊城拔，吾不能灭汝邪。”意思是：你们居然敢欺负老子，等老子拿下樊城后，就把他们灭掉。

孙权听了这话之后，知道跟关羽为敌已经板上钉钉了，绝对没有和平的余地了，决定跟他摊牌。

于是，关羽就直接面临两家敌人的围攻之中。只是，他现在一点儿不把东吴力量放在眼里，只是一心一意地猛打曹操。这是他最错误的地方之一。一个只看到明处的枪杆子，而看不到阴暗角落的那把刀的人，最后的下场会是很难看的。

吕蒙还在鲁肃执行与关羽“宜相辅协，与之同仇，不可失也”的政策时，就已经坚定不移地持反对意见。他直接去找孙权，对孙权说：“关羽以后肯定是要跟咱撕破脸皮的。所以咱们现在必须做好一切准备工作。鲁肃老是说要依靠他一下。其实，现在咱们派征虏将军孙皎守南郡，潘璋守白帝城，蒋钦带着一万部队在江面上巡游，哪里有敌人就开往哪里，我就到襄阳镇守，一点儿用不着关羽。而且关羽和刘备都是狡猾人物，哪能把我们当真正的哥们儿？现在关羽之所以不敢跟咱们叫板，只是因为主公太英明，以及我这样的人还存在。所以，如果在我们这些人还很健康可以上战场时不把他打倒，以后还有谁可以跟他对垒呢？”

孙权那时也领教过刘备的手段，所以认为吕蒙的话很正确。但因为当时鲁肃还活着，还在坚持他的联合关羽的政策，所以孙权又不便反对。他在肯定吕蒙的话之后，又跟吕蒙商讨如何去取徐州——他的心态也越来越膨胀，既想拿下荆州，又想取得徐州。

可吕蒙却顽固得很，他好像生下来就与关羽作对一样，看到孙权

偏离他的主题，仍然坚持自己的话题：“现在曹操远在河北，没有力量对付别的地方，徐州的守兵也没有多少，只要咱们大军开过去，肯定可以胜利攻取。徐州的地势很平，陆地交通十分发达，便于骑兵奔跑。现在咱们拿下徐州，没几天曹操又来争夺，即使咱们用七八万人来防守，恐怕也很困难。不如聚精会神谋荆州，一心一意打关羽。拿下关羽之后，长江一带就全部控制在咱们的手中，以后什么都好开展了。”

孙权是个很会听意见的人，听了吕蒙的这个话，又当场表扬了他一把。吕蒙接过鲁肃的班，立即着手策划搞定关羽的方案。

吕蒙不是鲁莽的人，而是狡猾的军事家。他知道，现在关羽在上游，他在下游，再加上关羽的军事能力很强悍，要是直接跟他叫板，估计这仗没有胜利的可能。因此，只能玩儿计谋。

他一到任，立即高调宣布，继续高举鲁肃的理论，进一步加强与关羽的联合，共同打倒曹操。其实私下里却在睁着那双眼睛，死死地盯着关羽，时刻准备着，只要发现机会就立刻出手，把关羽一把搞定。

关羽似乎对吕蒙也很了解，所以还是有些提防的。这让吕蒙很郁闷。

关羽决定北上进攻曹仁时，还留了很多部队在公安和南郡，就是为了防备吕蒙在背后踢他一脚。

吕蒙很快就知道关羽的布置，知道只要自己还在这里住着，关羽是不会放心的，关羽一不放心，自己的阴谋仍然不会得逞，于是又玩儿了个花招，向孙权上疏，提出：“现在关羽虽然去讨伐曹仁，但仍然留了很多部队守后方，明摆着就是怕我在后面砍他一刀。我身体很不好，现在正好趁这个机会，请个病假回建业养病。关羽听说我离开后，肯定会很放心，就会把部队全部调到襄阳前线。到了那时，我们的大军突然顺江而上，以最快的速度，袭击关羽的后方。那时，关羽的后方肯定空虚，我们拿下南郡会轻松得要命。如果关羽的后方没有

了，他再怎么强悍，再怎么生猛，也会成为我们的俘虏。”

孙权当然又是一个标点符号也不修改就全盘照听。

于是，吕蒙就有病了。

吕蒙一有病，关羽就危险了。

孙权高调宣布，调吕蒙回首都养病。这个信息很快就被关羽听到了。关羽当然没有想到，孙权那么大声，就是想让他听到。他也不想，吕蒙有病，叫他回去不就行了，还用得着这么大声宣布吗？这肯定是个阴谋。但关羽向来觉得孙权是个鼠辈，鼠辈统统是鼠目寸光，什么事都要大喊大叫，根本不愿动一下脑筋往深层次想一点儿。吕蒙回到建业后，低调地去找孙权，偷偷跟孙权密谋搞定关羽的最后方案。对这一切，现在关羽已经完全不关心了。他以为，吕蒙有病就好。

吕蒙的第一步计划虽然顺利地骗过关羽，可又一个难题出现了。那时交通不便，他跑到建业了，谁在陆口那里执行他的计划呢？这个人选要是搞错了，他的所有工作仍然会宣布无效。

这时，陆逊来了。他虽然长得一点儿不威武，像个职业学问家，但脑子却聪明得很，而且军事能力超强，自信心也超强。他看到吕蒙的这个样子，就知道吕蒙要跟关羽玩儿了。于是，他知道，关羽要完了，但他更知道，自己的机会也来了。他比谁都明白，在这个社会混，你光有学问，不会上战场，你的出头之日就永远不会出现。而他的那个模样，组织是不会主动找他去上前线的。他只有主动把自己推销出去，才有机会冲到历史的前台。如果去得晚了，这个机会还真的没有了。

于是，他就等吕蒙。没几天，吕蒙果然从陆口回建业，途经抚湖。这时陆逊就在这里当一把手。陆逊立即在第一时间去见了吕蒙。

陆逊一见吕蒙就直接说：“你那里跟关羽接壤，为什么跑回来？不怕关羽搞事？”

吕蒙只得奸笑着说：“可是我病得太严重了，不回来就会没命了啊。”

陆逊说：“关羽最大的特点就是骄傲，向来看不起别人，更看不起我们东吴的人。现在他只一心一意去玩儿曹仁，对我们一点儿不在乎。如果我们能抓住机会，来个出其不意，要杀死他，那是一点儿难度也没有的。你见到主公时，一定要做好主公的思想工作，请主公拿好主意啊。”他说是让主公拿定主意，其实是叫吕蒙拿定主意——要想做到出其不意，只有派他过去才能做到啊。

吕蒙在计划这个方案时，是秘密得不能再秘密了，目前只有他和孙权知道，哪知陆逊这小子居然也知道，立即大惊失色，忙说：“事情哪有这么容易。关羽很猛很无敌，谁都不是他的对手，而且现在他又已经占领荆州，在那里很得民心，再加上刚立了大功，势力越来越强悍，哪能说搞定就搞定。”

陆逊听到吕蒙的这个话，心里就笑了，但不再说什么了。他知道，他已经成功了。

吕蒙见到孙权时，就隆重向孙权推荐了陆逊：“陆逊意思深长，才堪负重，观其规虑，终可大任。而未有远名，非羽所忌，无复是过。若用之，当令外自韬隐，内察形便，然后可克。”陆逊这人太有才了，可以担当大任。现在他一点儿名声也没有，关羽对他一定更加放心，更加不会把他放在眼里。我们可以让他到陆口那里，把麻痹关羽的工作做到位。

孙权本来对陆逊就很有好感，看到吕蒙这么用力推荐，立即召见陆逊，任命他为偏将军右都督，让他代替吕蒙去陆口。

陆逊一到陆口，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给关羽写信，在信中把关羽的业绩夸得无穷大，把关羽的能力也夸得无穷大，说拿下于禁之战，可以比得上晋文公重耳的城濮之战，可以比得上韩信的拔赵之略，现在徐晃他们那些部队虽然来支援曹仁，但能扛得住项羽的沉重打击吗？他陆逊一想到关羽，佩服之情就如滔滔江水，然后表示自己现在很新

嫩，请关羽以后多多帮助。

关羽一看到这封信，比以前看到诸葛亮称赞他的信还高兴。他这么一高兴，心中残存的那些警惕性就完全丧失了。当时，他一定不断加大力度拼命猛攻樊城。曹仁守城只有几千人，但曹仁顽固得很。而且城墙已经多处毁坏，但他仍然拼死守着。这让关羽很郁闷。

他马上决定把后方的部队也全部调上来，集中全力把曹仁一扁至死。

他这么一调动后方部队，不但把背后完全裸露给东吴，而且其他软肋也浮出水面。

他跟很多有骄傲性格的人一样，不但得罪其他人，而且和部下也不善于搞好团结工作。当然，如果跟几个士兵闹了个不团结，估计也出不了什么大问题。可他居然连糜芳、傅士仁也不分场合、不计后果地大骂一顿。这两个家伙由于工作效率低下，没有完成军用物资的筹集工作，被他狠狠地批评了一把，而且还放下话来，等拿下樊城后，再从重从严处罚他们。这两个人一听就都怕了起来。尤其是那个糜芳，老早就跟着他的老哥糜竺加入刘备阵营，也算是老革命了，现在居然被关羽这么臭骂，不但脸面丢得干净，而且还有丢脑袋的可能，哪能不恨关羽？

如果关羽骂过他们之后，当场从重从严处理，后果估计还不会很严重。可关羽扬言拿下他们脑袋之后，居然任命他们为后方留守的最高长官，一个当江陵一把手，一个在公安主持全面工作。他一点儿就没有想到，这两个哥们儿生起气来，把江陵献给人家之后，他的结果会是什么下场。

关羽没有想到他这么做的下场会很难看，但陆逊看到了。

关羽跟糜芳他们不和谐的事，陆逊也知道得很清楚。当他知道关羽把部队都调入樊城前线，只留下糜芳和傅士仁两个反对派当后方留守时，高兴得要命，立即给孙权写信，说拿下关羽的最佳时机到了。

孙权马上命令吕蒙出发。吕蒙立即带着部队沿江而上。当然，吕蒙现在仍然采取极为隐蔽的方法。建安二十四年（219年）十一月，吕蒙的部队来到浔阳之后，就全部化装。他叫士兵们都脱下军装，穿上白衣，躲在船里，像一群商船一样，而且船工全是临时招募的老百姓，让人以为是东吴的外货船队一样。然后向上游开过去。

关羽的失误

这时关羽正在前线大战。

曹仁看到关羽的部队源源不断、没完没了地冲上来，而且那个洪水还没有退下去，也跟关羽的部队一样，不断地冲击他樊城的墙，于是也产生了绝望的情绪，觉得自己能守到现在，已经是奇迹了，已经对得起曹操了。现在援军已经无望——其实，曹操已经派徐晃带着部队正拼命狂奔而来，只是曹仁被围得太死，消息一点儿不灵通，所以不知道而已——就准备宣布，现在还有点儿力气，大家突围出去吧，跑得了几个算几个。

大家都同意曹仁这个决策，说现在连夜坐船跑路还赶得及，再过几天，不但丢了城，还要丢我们的脑袋。

可那个满宠不同意，他对曹仁说：“山洪虽然可怕，来势也凶狠，但退得也快。听说关羽已派部下带兵向郾县进军，现在自许都以南，老百姓的情绪都处于超级不稳定之中。关羽之所以不敢直接向许都进军，就是怕我们断他的后路。如果我们再放弃这里，大局就坏了。请你好好地想一想。”

曹仁一听，原来这个樊城还有这么大的战略意义，那就坚持一下吧。

满宠于是杀白马，沉到水中，发誓一定要坚守到底，援军马上就要到了。那时的人很天真，以为把一匹白马沉到水底，就可以得到老天的保佑，于是都信了满宠的忽悠，士气又高涨了起来。

不久，徐晃的部队果然开到。本来曹操集团的高层对樊城之战都高度重视，个个都睁着眼关注事态的进展，在徐晃出发时，曹操也从雒阳出发，组织力量要亲自救樊城。大家也都气喘吁吁地劝曹操：“主公要是不抓紧时间，我们就完了。”

但桓阶却说：“主公是不是怕曹仁不能看清目前的形势？”

曹操说：“我相信曹仁是能够的。”

“那主公是怕他们不尽力了？”

“也不是。”

“那为什么一定要亲自去救？”

“我是怕敌人的力量太强悍，徐晃他们也对付不了。”

桓阶立即讲了一大堆道理，意思是曹仁能死守，将士能用命，城外又得强援，个个都在努力战斗。如果主公只带着我们在后方，就更显示我们还有多余的兵力，一来起到威慑敌人的效果，二来也更能激励我们前方的将士，比你亲自前去效果好多了。

曹操同意，就驻扎在摩陂，派殷署、朱盖等共十二营军队到徐晃那里，听从徐晃的指挥。

大家知道，此前曹操听从了司马懿的建议，主动跟孙权联络，并说，如果拿下关羽，就把江南之地都划给孙权。孙权本来就想跟曹操联手了，得到曹操的信，当然高兴得要死。于是，就给曹操写了一封信，说现在已派吕蒙带大军袭击关羽的老窝，请丞相大人放心地跟关羽在那里玩儿。不过，这个计划很秘密，不要泄露出去，让关羽知道后防范起来，那是很不好的。

曹操拿到这封信后，却不像往常那样收藏起来，而是开了个会，问大家怎么处理才好。大家都认为，孙权说得太有道理了，他们应该保密。只有董昭认为，根本不用这么小气。搞军事的一定要有随机应

变的手段，要根据情况的变化而变化。他们可以答应孙权，说他们一定保密，但一定要暗中把消息透露出去，让关羽知道。关羽知道后，如果能够撤回去，他们的樊城就什么事都没有了，他们的目的就达到了。然后就让孙权和关羽在那里拼命，他们只是围观，等孙权和关羽都困了累了，他们想怎么样就怎么样了。现在保守这个秘密，对孙权当然很有用。可樊城里的士兵长期没有希望，就会只剩下绝望了，就不愿意打仗了。这很不好。所以，还是泄露为妙。

曹操说好！

于是，叫来有关人员，照董昭的话去执行任务。到处去透露这个消息：孙权已经出兵江陵，关羽离完蛋没有多远了。叫徐晃来到樊城时，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这个消息在前线宣布，不但让曹仁知道，更要让关羽知道。

曹操这一招确实厉害，他比谁都清楚，现在关羽在那里的力量很强大，曹仁的部队已经到了彻底崩溃的边缘，虽然徐晃带来一支部队，但实力仍然不及关羽，光凭那一支部队仍然会被关羽打败。所以，不但要让樊城里士气更加高涨，而且要想办法把关羽的士气打击一把。如果关羽知道老巢被孙权袭击，他比谁都急。他一急肯定就会撤军回去。而他撤回去还赶得及吗？

徐晃来到前线之后，叫士兵把这些情况用箭射到樊城中，使得城中的士气又飙了一把。关羽知道后，果然怕了起来。既怕荆州被孙权拿下，又觉得放弃差不多拿下的樊城，实在可惜，于是就捋着胡须在那里犹豫不决，进也不是，退也不是。进攻的力度也就放松了下来。

关羽在那里犹豫，但徐晃却一点儿不犹豫。

徐晃这次行动表现得很出色。他的部队远比关羽少，知道如果硬碰硬，那是找死的打法。那时，关羽的部队在郢城，徐晃的部队开到后，找到了一条小路，围着郢城挖了一条小战壕，说是要截断关羽的后路。如果关羽的脑袋这时灵活一点儿，立即出兵，把徐晃猛扁一顿，估计徐晃也要变成于禁。可现在关羽听说人家要断后路，也不看

看这个断他后路的力量有多大，就怕了起来，就把军营烧掉，然后退走了，让徐晃很轻松地又前进了一步。

不过，徐晃这时很冷静，知道自己的实力远不如关羽，因此仍然慢慢推进。可他手下的那些人就不干了，说咱蜗牛的速度，曹仁还有时间等吗？

徐晃都有点儿受不住了。

幸亏赵俨站了出来。赵俨是曹操派过来做曹仁的副手的，而且是跟徐晃一起出来的。赵俨知道现在徐晃能够把关羽玩儿一下，完全是靠那些计谋，要是玩儿真的，只有被玩儿完。他对大家说：“现在咱们的部队还没有跟樊城里的部队取得联系，无法协同作战。而且关羽的部队比咱强大多了。咱这点儿力量是搞不定他的。所以，现在只有慢慢地压上去，然后跟曹仁取得联络，再内外夹攻，这才可以打败关羽。如果因为我们速度缓慢而被上级领导怪罪，我一个人去承担。”

大家一听，有人承担这个责任了，就都不作声了。

徐晃按既定方针继续上前，在离关羽的包围圈只有三丈的地方扎营，然后挖下地道，与曹仁进行沟通。从这件事上我们可以看出，关二哥的锐气已经全部给吓得紧急消失了。徐晃的部队就在离他三丈的地方，随便可以从容地进行挖地道工程，而他居然一点儿表示也没有。他完全可以看得出，现在徐晃的力量很单薄，他完全可以把徐晃打败。但他看不出。于是，自己就在那里犹豫，机会就让给人家。人一走上失败的道路，智商和胆气就不断地跌停。

更要命的是，关羽还在继续犹豫。

那时，关羽的部队分成两个部分，主力屯围头，另一部在四冢。徐晃到处高叫打到围头去，活捉关云长。关羽居然彻底相信了徐晃的这个口号，在围头那里等着徐晃过来。

哪知，徐晃那个口号是个忽悠的口号，看到关羽在那里一动不动，立即令部队猛赴四冢，要把那里的部队搞定。关羽听说徐晃去进

攻四冢，便又怕四冢完蛋，急忙带着五千部队过去救四冢。徐晃要的就是这个效果，看到关羽只带五千部队出来，立马全力以赴，把关羽打了个大败。

关羽没有办法，只得又撤回大营。

如果关羽这时还能正常发挥，这个失败仍然不算什么失败。可他这时已经没有一点儿风度了。他那个大营本来工事做得很好，外围布置了十重深壕及鹿角，障碍设施做得十分到位，要是从外面进攻，那是很困难的。可现在关羽一失败，什么也不管，跑到大营门前也不再组织抵抗一下，只是拼命往大寨里狂奔，徐晃带着部队紧贴着他杀进营中，容易得像进自己的家门一样。徐晃的部队趁乱把关羽的部队大力屠杀一把，连关羽手下的两个大将胡修、傅方也丢了脑袋——这两个人原来是曹操手下的，看到关羽得势就跑过来投降了关羽。哪知没几天，那颗脑袋就被砍了。

关羽只得继续逃跑。

于是樊城的围全面解决。

走麦城

本来，曹操以为徐晃斗不过关羽，不但已亲率主力部队前来，还把张辽等都调回来。哪知，张辽还在半路奔跑，徐晃已经把关羽打败。关羽这次失败完全是败给了他自己。他虽然很酷，又很骄傲，但心理素质却不怎么好，形势大好时，什么都不怕，可一旦碰到挫折，就完全变呆，带着那么多部队，却手忙脚乱，被徐晃打得没有脾气，连个防守反击也打不出。

在关羽不计后果地撤出樊城时，曹仁开了一次会，会议的主题就是，追不追击关羽？大家都认为，被关羽包围了这么久，窝火得要命，现在他要逃跑，他们当然追他。即使不能把他砍死在战场，也可以把他打得满地找牙，挣回他们的面子。可赵俨却不同意：“这次战

斗，孙权趁机在关羽的后方捣乱，又怕关羽回去打他，这才跟我们联手，把低调的话说得很到位。这只不过是权宜之计而已。其实咱跟孙权的关系仍然是敌对的关系。现在关羽被打败，拼命逃回去，我们更应当留下关羽，让关羽去跟孙权作对，给孙权制造麻烦。如果我们把关羽搞死了，孙权就会把枪口转向我们。这有什么好处？”

没几天，曹操的命令就下来了：坚决不能再追关羽了。

曹操的这一手很厉害。如果由他的部队搞定关羽，刘备的愤怒估计就直接面对他了，就不会一怒之下发动对孙权的那场著名大战。当然，那场大战没有爆发，我们的故事就少了一点儿精彩，但那场大战对后来历史进程的影响是十分巨大的。如果没有那场大战，可能就会出现无数个假设。当然，这些假设现在也只是假设了。而孙权和刘备做梦都没有想到，曹操在这个时候，只一个不追击的命令，就已经给他们设了一个历史性的圈套，让他们钻了进去。

关羽天真地以为，他拼命跑回来，还可以保住荆州——徐晃虽然打不过，但江东鼠辈没什么可怕。

其实，真正把他搞定的，就是江东鼠辈。

在关羽还在樊城向曹仁没日没夜地猛攻时，吕蒙的白衣部队也在没日没夜地沿江而来。关羽那些江防战士看到江面上那么多的船只，只是用肉眼打量了几下，就把那些船当作商船了。吕蒙的部队突然冲上岸，一点儿不费力地解决了关羽的江防部队。江陵城里知道后，立马陷于混乱状态。

吕蒙叫虞翻过来：“请你负责说服傅士仁投降。”

虞翻到来公安城门下，对门卫说：“我要见你们家的将军。”

傅士仁开始还是坚持原则的，坚决不跟虞翻见面。

于是虞翻就给傅士仁写了一封信，说关羽已经完了。关羽都完了，你还不完吗？即使关羽不完，他一回来你也完了。不如投降我们

吧。

傅士仁本来就怕关羽回来砍死他，一看这信，觉得很有道理，于是投降。

于是，原来刘备曾经经营过的公安就落入孙权的手中。

吕蒙又叫傅士仁带着吴军来到南郡城下，直接做糜芳的思想工作，劝糜芳也投降东吴算了，何必为关羽死守。

糜芳二话不说，立即打开城门，叫吕蒙进去办理移交手续，从此南郡归于东吴的版图，糜芳也成为东吴的公务员。

这两个留守大将一转换身份，关羽的后方基本就跟着全部转换身份了。吕蒙大军再进，拿下江陵轻松得要命。

吕蒙拿下江陵后，立即开展收买人心的工作。他进入城中，“尽得羽及将士家属，皆抚慰”，下令士兵们不得干扰城中老百姓的正常生活。他下达这个命令不久，正巧有个他的部下看到这个号令后，取了居民甲的一顶斗笠，而且又不把那顶斗笠戴在自己的头上，只是用它盖住官铠——是在保护公家的财产，这不应该算是有罪吧？可吕蒙就是认为有罪。于是，一声令下，那人的脑袋就没有了。

大家一看，吕蒙还真不是开玩笑的，于是个个都遵纪守法。一时间，江陵城中，“道不拾遗”，立即成道德模范城。吕蒙还大搞亲民活动，关羽留存的所有财产物资，吕蒙一概封存，等孙权来了之后才处理。那时关羽已经回到半路。关羽当时最关心的就是后方的安危，因此不断地派使者快马跑回来查看情况。吕蒙又在这些使者身上做足文章。

关羽的那些士兵听说现在城虽然被东吴侵略者攻破了，但他们的亲人在城中却过得非常好。于是，大家的斗志就猛跌下来，不愿跟关羽打仗了。

不久，孙权到达江陵，派陆逊攻下了夷陵和秭归，直接断了关羽

退入西川的道路。没过几天，刘备刚任命的宜都太守樊友也不声不响地离开宜都，偷偷地跑了。其他的守将一看，关羽的前途已经完蛋，又看到樊太守都提前闪人，知道自己这点儿能耐不宜再坚持下去，于是都跑过来，跟孙权办理投降手续。那些少数民族首领也紧跟潮流，成为孙权手下的地方负责人。

陆逊请孙权立即刻好公章，分发给那些投降的人。然后带着部队把不肯投降的蜀将詹晏以及秭归城里那些手里掌握武装的人员，猛打了一顿，最后大有收获：斩获、招纳凡数万计。

孙权心情超爽，提拔陆逊为左护军、镇西将军，驻扎在夷陵。

于是，关羽与蜀中就这样被断开了。

关羽到了这时，虽然已经大败，但生还的希望还是有的。

这里虽然离西川很远，但离上庸不远。上庸的守将就是刘备的那个义子刘封。刘封在汉中之战时，把曹操气得要把曹彰叫来跟他对抗。可他的大局意识一点儿没有。关羽在进攻樊城时，曾经发书请他发兵相助，可他就是不发。

关羽这时又想到了刘封，他以为，上次叫他帮忙他不肯，现在叫他救命他不会不管吧？于是，立马给刘封送了一封信，叫他赶快来救他出去。可刘封仍然不管。

关羽这才彻底绝望，决定依靠自己的力量救自己的命。建安二十四年（219年）十二月，关羽终于打开城门，要突围而去。

那时，由于吕蒙的攻心政策已经收到良好的效果，关羽手下的士兵已经流失了一大半，他身边已经没有几个人了。他出发的地点就是那个因他而著名的麦城。

关羽在麦城很郁闷的时候，孙权还继续玩儿他，不断地派人进去做他的思想工作：投降我们吧？

关羽当然不愿直接投降。但他知道，他不投降是不能出去的。于是，经过酝酿之后，决定来个假投降，叫人在城头上立了很多稻草人，让东吴人以为他还在坚守麦城。然后他带着部队偷偷开门溜走。当然，如果他面对的是一些头脑欠发达的人士，他的这个诡计可能会成功。可现在他面对的敌人，个个智商发达得很，哪能被他的计谋忽悠？更重要的是，他带着大家才一出门，士兵们就觉得前面的路已经到头，最后，跟着他跑下去的只有十几个人。

他还在拼命逃跑。

可孙权早已叫朱然和潘璋带着部队在前面的路上等他。最终他杀不出江东鼠辈的埋伏，连同他的儿子关平一起，被马忠捉拿归案，然后就地斩首，拿着他的脑袋回去向孙权报功领赏。

刘备集团最伟大的军事家之一的关羽，就在刘备的事业进入最辉煌的时刻死掉了。

孙权在处理这件事时很狡猾，他把关羽的脑袋装进一个盒子里，派人送给曹操，表示自己不独吞胜利果实。曹操看了一眼之后，下令厚葬。

这场三国时期的著名战役，也是三国开始形成之初三个势力都参与的一场大战。其结果是关羽丢了脑袋，刘备势力很受伤。因此，无论怎么算，刘备这次都是完败。

完胜的好像是孙权，不但把刘备最牛的头号大将关羽搞定，还拿下了荆州全境以及刘备的一些地皮。

其实，真正的大赢家是曹操。曹操在这次战斗中是先输后赢，先被关羽打得差点儿要把首都迁走，然后教唆孙权夺取关羽的后方，把关羽弄得首尾不相顾，直接从其事业的全盛时期走向死角，最后解了樊城之围。表面上，他只是保住了原来的地盘，别的利益什么都没有得到。其实，他靠着这一场大战，把所谓的“孙刘联盟”彻底撕开，把刘备和孙权从同盟关系直接推向尖锐的敌对关系。

孙权在处理关羽这一环节时，显然比曹操差多了。曹操在关羽势力玩儿完的时候，立即把关羽看透了，知道这家伙的能耐也就是这样了，不必把他杀掉，留下他来对付孙权。因此，在关羽撤围之时，他就第一时间给曹仁下了个紧急命令：放过关羽一马。他的内心是不希望关羽死的，希望关羽能继续去跟孙权为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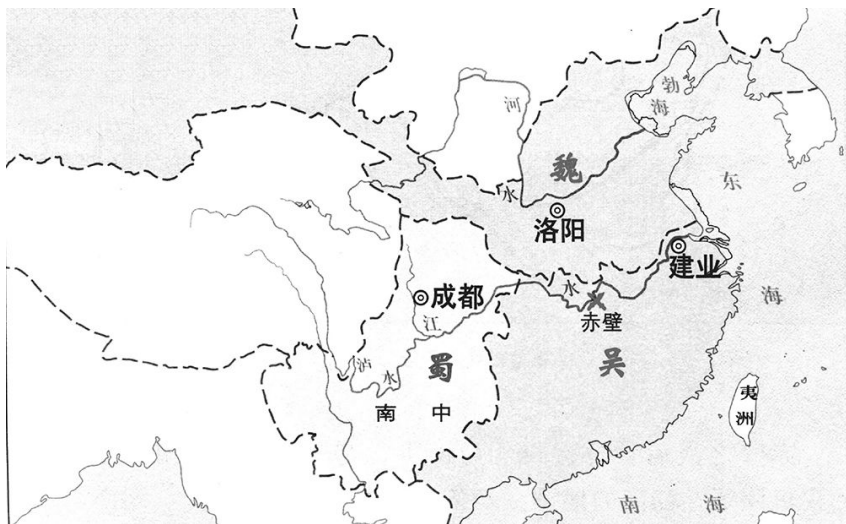
而孙权在这方面的思考就欠缺多了。他们根本不把关羽之后的形势进行一次谨慎而全面的评估，就把关羽就地砍掉。他们下刀下得很爽，但却上了曹操的当。

后来刘备果然把所有的愤怒都加到孙权的头上，倾尽全力，带着所有的家当过来跟孙权打，差一点儿把孙权打死。当然结果又是以刘备完败而告终。但这两家不管谁完败，对曹操来说都是一件好事。

目录

1. 第一章 曹操最后的时光
2. 第二章 篡汉情节
3. 第三章 夷陵之战（上）
4. 第四章 夷陵之战（下）
5. 第五章 难关终于过去
6. 第六章 睁着眼睛造冤案
7. 第七章 同时摆平内忧
8. 第八章 首次北伐
9. 第九章 终于平起平坐
10. 第十章 你来我往
11. 第十一章 跨海联合
12. 第十二章 五丈原
13. 第十三章 曹叡的家事国事

三国疆域图



第一章 曹操最后的时光

孙权的得失

孙权杀掉了关羽，得到了荆州。荆州在他心目中的战略地位是哪儿都比不了的。如果敌人拿下了荆州，占据了长江上游，以后就可以顺着水面，放船而下，向他发起冲锋，他的门板再大，也是挡不住的。现在荆州在手，他就可以放心了。

他一高兴，就把立功人员大大地表彰和提拔了一把。

连刘璋也被平反昭雪，恢复了原来的职务：益州牧。一看这个职务就知道，刘璋除了拿到那颗大印之外，别的什么也得不到。因为，现在益州全境都在刘备手里。虽然刘璋什么也得不到，但孙权可以气一下刘备。

搞定关羽最大的功臣，应该是吕蒙。所以孙权肯定要大加奖励，哪知，吕蒙还在表彰大会筹备阶段就生了病，而且是重病。

孙权知道后，立马把吕蒙接到他那儿住下来，请全国最好的医生来给吕蒙治疗。可吕蒙的病真的太重了，重得无药可救。可能本来他的身体素质就不怎么样，因此，他怕自己哪天死去，才不断地动员孙权一定要尽快搞定关羽。他在给孙权的信中就曾经明确地指出：“今羽所以未便东向者，以至尊圣明，蒙等尚存也。今不于强壮时图之，一旦僵仆，欲复陈力，其可得邪？”——这话的意思就是，现在关羽之所以不敢向我们发动进攻，是因为主公英明，以及我这样的人还活着。现在不趁着我的身体还行的时候搞定他。等我们一老，再去跟他叫板，还能搞定他吗？关羽比他年纪大多了，他居然担心他比关羽还要先老，说明他的身体此前是很不健康的，而且他还预感到自己已经活不了多长时间了。

他的预感确实是正确的。在关羽死后没几天，他也去世了。《三国演义》里说他是被关羽的鬼魂吓死的，那是一点不靠谱的。

关羽的死，固然是刘备集团的巨大损失，而吕蒙的挂掉，同样是孙权不可估量的损失。

孙权做梦都怕吕蒙死去，在吕蒙还生病时，那些名医在吕蒙的身上扎针灸，他看到吕蒙的身上扎了那么多亮晶晶的针，就替吕蒙感到疼痛。他那时希望吕蒙一定要尽快好起来，然后健健康康地从他手里接过大印，更加地为他卖力，因此他每天都到病房看吕蒙，看看他是不是一点一点地好起来。可又怕影响治疗，就偷偷地在墙壁挖了几个小洞，看看情况如何。

当他看到吕蒙能吃一点饭时，就像收到胜利的消息一样，跑过来向大家宣布。如果看到吕蒙吃不了饭，就在一边端着脸，一副想哭的样子，然后自己找了个床，独自在上面睡觉，而且整夜睡不着，怕第二天，吕蒙还不吃饭。后来，吕蒙的病好了一大半，他就高兴得差点跳起舞来，甚至宣布大赦，要求所有的官员都来祝贺。孙权怕医生的力量还不够，又请来道士作法，请求上天多给吕蒙几年生命。哪知，吕蒙的病并未因为领导的关心、更不会因为全国的犯人获得自由而好起来。在大家齐声向孙权祝贺没几天之后，吕蒙就永远地闭上了他的眼睛。吕蒙比鲁肃的命还要短，只活了四十二岁。孙权悲痛得要命，给他做了一个很豪华的坟墓，还让三百户人家守护那个豪华的坟墓。

孙权对吕蒙的评价很高，认为他比鲁肃有水平，能力仅次于周瑜，只是气质和风度不如周瑜而已。

处理完吕蒙的后事，孙权就开始了他全新的外交活动。他知道，砍了关羽的脑袋，他跟刘备的这个仇已经结定了，就是请全世界最好的外交官出场，也修补不了双方的关系。刘备肯定在悲痛之后会疯狂报复。现在的刘备已不是以前的刘备了。孙权的实力虽然比曹操差了很多，但他凭着长江，硬是可以让曹操没有脾气。长江可以对付曹操，但对刘备却无效。曹操跟他是南北对抗，而刘备跟他是上下游的衔接。要是刘备一气之下，完全可以从上游俯冲下来，一下就可以把

他打败。所以，他现在必须把跟曹操的关系定成友好同盟的关系——虽然这个友好其实一点也不友好，但也得把这个协议定下来。

于是，他先把被关羽俘虏过的于禁放了出来。

孙权的这个做法，是在玩外交手段，想通过于禁来讨好一下曹操。可虞翻却很愤怒，指着于禁大骂：“你一个俘虏，居然敢跟我们老大并马而行？”他以前在劝降傅士仁时很有水平，在信里大力鼓励傅士仁投降。可他却看不得别的人投降，觉得投降派是天下最无耻的人，他越说越气，居然举起鞭子要把于禁暴打一顿。孙权一看，差点骂起来。于是赶紧把虞翻喝止。

然后再派人上表，向曹操称臣。

曹操那边也是大摆庆功宴。曹操很感激徐晃，没有徐晃的那几招，关羽还真不容易打败。在徐晃从战场上回到摩陂时，曹操跑了七里路过来迎接徐晃，然后在那里大摆酒席，举着酒杯对徐晃说：“能让樊城和襄阳成为我们的领土，都是你的功劳啊。”大力表扬了徐晃一把。

曹操认为荆州的那些民众以及汉川一带的小民一点不值得放心，怕他撤走之后，他们又在那里制造事端，就想把他们全部迁走，但司马懿认为这样做不好：“现在我们在荆州一带的力量还很薄弱，小民的情绪正处于很不稳定的时期，那些曾长期跟关羽混过的人，现在基本都潜伏起来，正对形势进行观望，如果我们采取极端政策，他们就会受到刺激，然后那个地方就难以稳定了。”

这时司马懿的官位虽然不怎么高，但曹操那双眼睛，早已知道司马懿的智商不但发达，而且是超级发达。他不让司马懿当更大的官的主要原因不是认为司马懿没有水平，而是认为他水平超强，怕这个能做“狼顾”动作的家伙势力膨胀起来，自己的儿子就难以控制了。因此，他一听到司马懿的这个建议，就觉得非常正确，立即说：“是也！”于是，什么也不管，那些逃亡的人看到原来曹操的政策还是很宽松的，便又都跑了回来。

曹操之死

一直到现在，司马懿出场的次数还是不多，一点不算热门人物。但每次出场，他都很闪亮。如上次请曹操顺势拿下汉中——这个建议，一点不次于当年郭嘉建议曹操北征乌桓的那个计策。当然，由于时势不同——当年的曹操属于创业高峰期，全身上下的每个细胞都膨胀着冒险精神，再加上他对郭嘉的信任是从内到外的信任，只要郭嘉说的他觉得都对。而他对司马懿的信任就大打折扣了。据说，司马懿不但不是个帅哥——连那些本着为尊者讳为第一原则的史书，都说他长得让人很想哭，而且还是个有“狼顾”特异功能的家伙。什么叫“狼顾”？就是能像狼一样，把头扭转一百八十度，即使倒着走，也能把脑袋转到背后，目视正后方，其视野跟目视正前方一样开阔，方便得要命。据说，有一次他的这个特异功能被曹操发现，把曹操吓了个半死。曹操不知道有什么事叫他一声。他那时有点懒，居然没有把身体转一下，而只是转了头。曹操看到他的头猛地转过来，大吃一惊！脑袋竟然有这样转的？他连脑袋都可以这样转，别的事还有什么做不出来？

曹操脸色发白地这么想，然后又觉得司马懿是他阵营中最不让人放心的人。后来，他终于忍不住告诫他的儿子曹丕，说司马懿绝对不是个甘心做臣下的人，一定要小心。

曹操虽然心很毒，可以用很阴暗的手段把头号功臣荀彧搞定，可以一声令下，大军开展疯狂的屠城运动，可以让伏皇后暴毙，但居然放过司马懿，还让他当曹丕的手下，却没有把他除掉，只是告诫一下自己的接班人，最后种下了亡国的祸根。

当然，现在司马懿一点没有做出什么出轨的动作，也没有讲过什么出轨的话，反而向曹操贡献了几个建议，让曹操渡过了难关：上次曹操想迁都躲关羽时，他建议不要迁都，终于稳定了局势；这次他又建议不要对荆州那些人民进行异地安置，曹操又听从了。于是，荆襄边境很快又进入稳定状态。否则，按照曹操那个移民办法，其实就是

等于放弃了荆襄地区。这样，这个地区就会全部成为东吴的领土，曹操集团在北方的安全会受到极大的威胁。

但这一次，曹操百分之百地听了司马懿的话。

孙权把曹操称为老大，说自己永远是曹老大的小兄弟。

曹操当然在表面上也不能亏待这个“小兄弟”，上表任命孙权为“骠骑将军，假节，领荆州牧，封南昌侯”。

孙权拿了这个任命书后，便派梁寓过去向朝廷进贡，同时给曹操写了一封信，说现在曹老大是天下第一牛人，汉家的天下已经没有了，曹老大完全可以把刘协废掉自己当皇帝。这可不是他孙某人胡扯的，是天命所在啊。

曹操当然知道孙权这是在卖乖，自己当这个丞相，孙权都还在那里武力反对，能服自己当皇帝吗？不过，他拿着孙权的那封信，心情仍然超级爽，他读完之后，把这封信拿出来展览，让大家都认真地读完之后，再慢悠悠地说：“是儿欲踞吾着炉火上邪。”

陈群却不这样认为，马上带着那一批拍马党大声对曹操说：“汉朝的气数早已经完了。刘家的皇帝早该闪人了。人民早就盼望你当皇帝了。孙权在那个遥远的地方都感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心声，自觉向殿下称臣。所以，殿下完全有理由当皇帝，不要再怀疑了。”

司马懿也出来说：“汉运垂终，殿下十分天下而有其九，以服事之。权之称臣，天人之意也。虞、夏、殷、周不以谦让者，畏天知命也。”

我们无法知道，司马懿说这话是不是他的心里话，但他说得是很诚恳的，曹操对他的戒心终于有所降低。

虽然，曹操心情很爽，但他清醒得很，还是坚持不称帝的原则不动摇。不过，他却把他的真实想法也晒了出来：“若天命在吾，吾为周文王矣。”意思是说：要是上天真的看好我们曹家，那我就当周文王，

让儿子们当皇帝去吧。

可以说，在中国历史上，像曹操这样有条件也有能力称帝却没有进行改朝换代工作的，只有他一人了。从这方面来看，曹操确实是个大政治家的料。他自己把一个权臣当到底，让他的儿子从头再来。

他这些年来，也一直为他的继承人打基础。

他还想继续把这个基础打下去。可他的生命却走到了尽头。

建安二十五年正月，即220年的春节，东汉末年伟大的军事家、政治家、诗人曹操在洛阳逝世。根据史书的记载，曹操并不是像《三国演义》所写的那样，是被关羽的首级吓死的。

曹操一直是个有争议的人物。但他的能力却一直没有争议。他最受争议的就是他对汉朝的态度。所有看他不顺眼的人先说他是“乱世之奸臣”，然后再把前面的三个字省略掉，让他直接成为“奸臣”，而且还是奸臣的标杆式的人物。

其实，把曹操与当时那些牛人们比起来，他“奸”的程度就轻多了。董卓就不用说了，进入洛阳控制皇帝之后，就立即转变身份成为屠夫，谁都敢杀，废立皇帝也果断得很，不光是奸臣一个，而且还是个暴徒。袁术就更不用说了，还在讨董时，就做好当皇帝的远大理想，即使后来离崩盘没有多远了，他仍然过了一把皇帝瘾再死。袁绍就曾公开提出不承认献帝的皇帝地位的建议，号召大家再拥立刘虞当皇帝，只是刘虞知道袁绍不是真正让他当皇帝，而是他拿当招牌，一天到晚躲着，这才没有让袁绍的阴谋得逞。后来，献帝被董卓部下搞得流离失所，向他求救，他却来个事不关己，好像那不是皇帝的求救信一样。至于自称皇室后裔的刘焉、刘表，虽然没有公开地称皇帝，但个个都使用皇帝的用品、按照皇帝的排场出现在公众面前；孙权更是全盘接受鲁肃的建议，虽然动不动就玩称臣的把戏，可却天天在做皇帝的工作，向来不把汉朝中央当一回事。刘备好像很尊重汉朝，其实也不是什么好人，让两个儿子一个叫封、一个叫禪，合起来就是“封禪”，这不是明着要当皇帝是什么？只是这些年来，老是被人

家打得四处跑，连个落脚的地方也没有，当然不敢做出什么出格的举动。可一旦得了益州，脚跟还没有站稳，就立刻称“汉中王”，把以前献帝给他的信印全部送回去，好像很有礼貌，其实这跟向献帝划清界限有什么区别？

把以上这些人的表现综合起来看，想当皇帝都是他们内心的真正的想法。只是，除了董卓当时是真正的权倾朝野外，其他人手头的力量都很薄弱，比起后来的曹操，根本不是一个档次的。可他们个个想当皇帝想得要死。而曹操却在三分天下有其二、大权独揽的情况下，虽然步步向皇帝的名号进逼，虽然也有孙权之流给他发表公开信，请他当皇帝算了，他的下属也个个满脸堆笑地劝他当皇帝，准备向他高呼万岁。可他至死的那一天，还只是当了个魏王。至于他成为奸臣最大的罪状就是一点不照顾刘协的感情，诛董承、废伏皇后，把所有的反对党都往死里打。其实，这一点，他仍然不比别人做得绝。诛董承，是因为董承先团结一批反对党，要把他彻底搞定；而杀伏皇后，也是因为她要求她的老爸要把曹操搞定。最后，这两批外戚都被他残酷镇压。如果，这两家外戚都在那里遵纪守法，老老实实地工作，估计曹操也不会拿他们怎么样的——他也没有那么多精力跟董、伏两家玩。再者，曹操杀董、伏两人，也是有他一定的道理的。汉朝之所以衰落，部分原因就是外戚专权的结果。作为当时的牛人，曹操当然是认真总结过汉朝的这些教训的。他一看到外戚又要抬头，立马就忍无可忍——你想想，他有那么大的权势，这几个家伙都还要搞他，等他一死，这些外戚不闹翻天才怪。于是，只有扑灭。然后把自己的女儿嫁过去，干脆自己当了外戚，然后规定魏国的后宫不得干政。谁敢违反就处分谁。

只是后来在罗贯中的神笔之下，曹操就成了中国历史奸臣的集大成者。但那绝对不是真实的曹操。

曹操死掉之后，北方的历史似乎就顺理成章地进入了曹丕时代。

可曹丕却不那么乐观。他觉得他的根基仍然不稳，朝中不但仍然会有曹操的反对党，而且他的反对党更多、势力更大。

曹操死后

曹丕的担心是有理由的，因为他与曹植曾经展开过殊死的夺储之争，虽然后来因为曹植的失误，让他险胜，成为法定继承人。可曹操的内心就是喜欢那个才高八斗的诗人儿子，即使在宣布曹丕当世子之后，心里仍然在不停地动摇，觉得不让曹植当世子实在太可惜了。

曹操后来也做了一些努力，想帮曹植再翻盘过来。在关羽大喊大叫要杀向许都时，他任命曹植为南中郎将、行征虏将军，带兵去与关羽对抗。

大家知道，当时关羽的风头已经无敌，连曹操都有迁都的意思，许都城里面的人都在做着关羽打过来的思想准备，全国人民都在等着许都沦陷的消息。可以说，这次与关羽之战的意义说有多大就有多大。可曹操却没有派曹丕出场，而是让曹植带队出征。他虽然没有直接说明他的想法，但大家都可以猜得出，这时曹操的内心世界在怎么想。

曹丕知道后，立即睡不着觉。他知道，要是曹植此战得胜回来，他的后果很严重。而且他更预料到曹植会胜利的。因为，这次出征不是曹植一个人在战斗。曹操不但把全国最好的名将如徐晃、张辽都交给曹植，而且又有孙权在关羽的背后全力捣蛋。这几个因素同时存在，关羽的结局是可想而知的。关羽被搞定了，固然是好事，可曹植要是打赢了，他曹丕的结果也不比关羽好多少。

曹丕当时是邺城的留守，听到这个消息之后，立即与几个手下连夜密谋了半天，最后决定：直接想办法让曹植当不成这个统帅。

于是，曹丕骑了快马，拼命狂奔，来到许昌，偷偷地去找曹植，一脸笑容地对曹植说：“老弟啊，祝贺你当了军事统帅。哥哥特意从邺城过来给你送行。来，预祝你把关羽搞定。咱干杯！”

按说曹植此前曾跟曹丕进行过你死我活的争斗，对曹丕的到来应该保持高度警惕才对，不管他怎么说，都不能信他，他叫曹植喝酒就

更不要喝。可曹植身上的诗人气质太浓厚，一看到名酒，就什么都不记得了，于是，酒到杯干。曹丕是有备而来的，又有司马懿、吴质一帮高参事先设计好，因此肯定在喝酒过程中做了手脚。于是，曹植喝下去的是高度酒，曹丕喝下去的是开水。几杯下去，曹丕是一点事没有，曹植却已经倒在那里，嘴里胡念着他的《洛神赋》。

结果是，没事的曹丕又骑上快马，狂奔回到邺城。喝醉了的曹植仍然在那里呼呼大睡。

曹操让人把曹植叫来，可发现曹植已经醉得不成样子，就大怒起来，当场就免掉了曹植的职务。曹植这才知道，自己上了老哥的当。可到了这个时候，他还能说什么？

而曹植的希望仍然还在。

曹操觉得自己差不多要挂了，觉得要交代后事了。按照传统习惯，曹操既然到了这个地步，就应该把法定继承人曹丕叫来，交代后事，然后给曹丕选几个智商发达的顾命大臣才死去。可曹操既没有叫曹丕，更没有叫顾命大臣，而是把曹彰叫来。

曹彰是曹家二代唯一的军事领导人，叫他过来，那意图是很明显的，要把最后的话对这个从来不努力学习的黄须儿讲。

曹操到底想对曹彰讲什么话，我们已经知道了，而且连曹彰也不知道。因为，曹彰还在半路拼命狂奔，曹操就死了。

后来，曹彰对曹植说，老爸叫他过去，其实就是向他交代，准备让曹植当继承人的。

谁也无法判断曹彰这话的真假。但从曹操和曹丕的表现上看，这是有可能的。

曹丕这时是非常敏感的。曹操死的时候，曹丕还在邺城当留守，并不知道曹操已死。因此，局势就变得复杂起来。要知道，如果这时曹丕的某个反对党利用这个时间差，突然宣布自己有曹操的遗嘱之类

的东西，这个国家就乱了。在场的人都突然觉得，现在魏王的事业正处于关键时刻，而曹操却死掉了，曹丕还很嫩，局势又那么不明朗，下一步该怎么走啊。于是，都人心惶惶起来。更要命的是，引起了“军中骚动”。

当时大家就建议，对于曹操的死，就先来个秘不发丧，等局势稳定了再开个隆重的追悼会。

只有贾逵认为不能这样做。反正曹操已经死了，就是再怎么秘不发丧，他也已经死了。这样做的结果，除了表明大家情绪不稳定、对前途丧失信心之外，没有别的用处。大家一听，这样下去，后果真的很严重。于是，就宣布了曹操逝世的消息。

另外一些更为敏感的人甚至提出，现阶段其他工作都先停下来，首先来个权力重新洗牌，把全国各级地方政府的一把手都换掉，统统由谯县和沛国人来当——也就是说都由曹操的老乡来当。大家想想，如果这个建议得到采纳，曹操阵营内部不当场闹翻天才怪。因为，现在曹操手下的牛人们大多不是这个地方的人啊。他们跟曹操冲锋在前了几十年，曹操一死，他们就统统被逼到二线，他们能同意吗？他们一不同意，这个世界还能和平共处吗？

这个问题才一摆到桌面，魏郡太守徐宣就大声猛批：“今者远近一统，人怀效节，何必专任谯、沛，以沮宿卫者之心！”

大家一听，也知道这个政策是行不通的，因此也就又把它拿到桌底去了。

青州兵中的那帮黄巾军看到这个局面，觉得也没有意思了，便都你约我，我约他，敲锣打鼓离开军营，不做曹家的子弟兵了。

大家知道后都很气愤，个个主张对这些无组织无纪律的部队进行无情打击、残酷镇压。但贾逵仍然反对——现在要是动刀动枪的，乱子就会马上全面展开，还是采取和平方式的好。贾逵在曹操还活着的时候，表现得并不很突出，只是坚定地当曹操的死党。可曹操一死，

他的水平就大大地发挥了一把。他写了一篇文章，发到各地，要求各地政府在青州兵到达时，一定要给他们吃给他们穿，一定不要为难他们——还真免了一次动乱，让他们高高兴兴地回家。后来，曹彰来到洛阳，问贾逵，魏王的公章在哪里？

如果是别的人，看到曹彰这么一问，肯定是一脸笑容地把那颗公章拿出来，双手交给曹彰。

可贾逵却不是别人，他一脸严肃地对曹彰说：“现在已经有法定继承人了。这个公章只有继承人才有资格接受。你不应该问这个东西。”弄得曹彰很没有面子。

很多人认为，曹彰这时也有了野心，否则就不会问那个公章的事。我估计，这时曹彰要是真的有野心，他就不是这个样子了。他此时掌管长安一带的部队，手下有的是兵，如果他真的要有野心，就不会是他一个人来了，而且也就不会仅仅是问一下公章在哪，而是会大打出手，把公章拿到手。因为，曹操叫他回来交代后事，是大家都知道的。他还怕什么贾逵？我想，他问公章的原因，只不过是想把公章拿到手，然后由他交给曹丕，以便在曹丕的时代，权力更大一点，待遇更高一点。事实上，曹操在觉得自己来日无多的时候把他叫来，最根本的原因就是想让他以后成为曹氏的保护伞。如果他赶到曹操断气时来到，估计曹操也会把那顆印交给他，然后让他转交给继承人。只是这个贾逵觉得在非常时期，怕出乱子，这才不得不虎着脸吓了他一下。就因为这个事件，对后来的魏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贾逵把这些杂质全部排除之后，这才决定把曹操装入棺材，然后跟夏侯尚一起，把曹操的尸体送到邺城，让曹丕来主持丧事。

直到这时，曹丕的地位才真正地稳固下来。他心里当然很高兴，但他面对老爸已经冰冷的尸体，仍然放声大哭，表现得非常悲伤。虽然后来刘备被称为三国最会哭、也哭得最多的牛人，但真正会哭的其实是曹丕。因为，历史上的刘备虽然到处碰壁，败仗是打了一次又一次，但他并没有真的流了几次泪。倒是曹丕在与他弟弟的对抗中，靠流泪赢得了老爸的好感，这时又通过泪水，赚足了分。因为，现在大

家都在围观当中，看到曹丕哭得这么伤心，就以为曹丕肯定是个性情中人，有这种品质的人是最好打交道的。于是，就都对他产生了好感。

《晋书》上说，在曹丕所处的这个最困难时期，是司马懿帮他渡过了难关。只是如何帮助，在司马懿的本传里只有一句话：“朝野危惧。帝纲纪丧事，内外肃然。”这显然是几句空话。肯定是司马懿后来的子孙们硬给他加上去的。其实当时起最大作用的是贾逵。

当然，贾逵在把曹操的尸体交给曹丕之后，曹丕也有可能让司马懿主持丧事。可这时谁负责丧事的日常工作，已经不那么重要了。因为，曹丕已经牢牢地抓住了主动权，谁也动不了他。

在这个时期，司马懿并没有在历史上出境，倒是他的弟弟出来表现了一把。

司马懿的弟弟叫司马孚。他对正面对广大围观者大哭的曹丕说：“现在先王已经去世了，全国人民都在等你的命令。你却在这里大哭特哭，好像不大对劲吧？”

曹丕哭了很久，看到大家居然没有人来劝一下，心里早就郁闷了，这时司马孚一劝，终于找到了叫停眼泪的理由，再洒了几行泪水，然后说：“卿言是也。”

当时很多大臣知道曹操死了，就都跑到一起，放声大哭。这些人跟曹操干了大半辈子，事业正在欣欣向荣，估计照这个势头发展下去，他们的生活会更好的。哪知，曹操现在却死了。现在这个形势，不光外有孙权和刘备两个强敌，天天高喊着杀上来，内部曹氏兄弟又在争权，下一步该怎么走啊。他们的哭是真的，只是哭曹操却是假的，他们只是在为自己哭。

司马孚看到大家只在那里哭，便大声说：“现在主公逝世，广大人民群众情绪处于极度不稳定之中。我们现在要做的，就是要先确定领导人。哪能在这里痛哭？”于是，大声叫大家先离开现场，安排治丧事

宜。

大家一听，觉得司马孚这话还真的很对，反正曹操已经死了，再怎么哭也哭不出大好形势来。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就是尽快让曹丕当上第一把手，免得出大的乱子。不过，仍然有人认为，让曹丕当上魏王是件很容易的事。但必须要有汉献帝刘协的诏书才合法。

现在刘协还在许都，要是等刘协盖好公章，时间就更拖下去。时间一拖，什么变数都会出现。况且刘协要是不盖这个公章，到时会出现什么样的状况，那是谁也说不清的。

这时，曹丕还不是合法的最高领导人，一点发言权都没有，只能在那里看着大家，眼里的泪水在滚动。这个泪水是真的。

陈矫知道自己出来说话的时候到了，立即大声说：“现在魏王在外去世，我们正处于群龙无首的非常时期。这个时期实在不宜拖得太久。所以，太子早就应该即位，出来发号召，稳定大家的情绪。现在魏王生前最宠爱的儿子曹彰就守在老大的身边，他要是突然想不通起来，咱们就都危险了。”这家伙确实是曹丕的死党，直接把曹彰提出来，当作大家的假想敌。这个曹丕的死党把话讲到这个份上，不但注定了曹彰此后的命运，同时也为曹氏日后权落司马氏打下了基础。

大家一听，陈矫这话真是太正确了，要是曹彰发动政变，他们这些紧跟曹丕的人还有好果子吃吗？到了这时，谁也不管什么合理合法了——自己的利益才是最大的合理合法。于是，大家都行动起来，召集相关人员，不到一天时间，就把相关仪式搞定，然后以魏王后的一个文件，直接下令曹丕当上魏王，接过曹操的班，成为国家实际最高领导人。把汉献帝丢在一边。

不过，汉献帝还是派华歆带着诏书和印信过来，把所有手续办好。刘协这时肯定进入郁闷的一个高点——他的皇帝诏书现在连曹操老婆的文件都不如了。

曹丕现在的职务是丞相、魏王，还兼冀州牧。由此便知道冀州的

重要了吧？曹操到死都当这个冀州牧，他把自己的办公地点放在邺城，其目的就是能够很好地控制冀州。要是当初袁绍能好好地经营这个地方，曹操一点办法也没有。

曹丕接过老爸的班后，心里超爽那是不用说的。

他照例来个大赦，并改元延康，宣布漫长的建安时代到此结束，然后把自己的死党都提拔了一批，之后就来个报复。他打击的第一个对象，当然不是他们共同的敌人孙权和刘备，而是以曹植为首的反对党集团。

七步诗

他首先把弟弟曹植、曹彰都遣送回他们自己的封地，要他们好好地在那里过自己的生活。然后就着手整理他们的黑材料。

曹植当时是临淄侯。他此前虽然跟他的老哥进行了一场惊心动魄的夺储大战，差点当上了魏世子，可后来以失败而告终。到了这时，他也知道自己的前途就这样了，因此又全面恢复诗人那种颓废生活。如果是一个宽厚的老大，肯定会放他过去，一来显一下自己的肚量，二来到底是自己的兄弟。可曹丕不是个大度的老板。

他看到曹植还在天天喝酒，心里更不爽，便想折磨一下这个老弟。

这么一想，他就决定把这个可恨的才子弟弟往死里整，让所有人都知道，跟他作对的下场是什么。他做的第一个动作，就是先把曹植最铁的死党丁氏兄弟全部抓起来，当场宣判死刑，而且连他们家的男人也全部杀掉。所有的人一看就知道，曹丕已经拉开了迫害曹植的大幕，搞定了曹植的几个手下，下一步的矛头就是直指曹植。

曹植的一个手下，监国谒者灌均很准确地揣摩到曹丕的这个心思。他虽然天天跟曹植在一起，过着腐败的生活。可他觉得还是投靠

曹丕有前途。要想在曹丕那里过得更好，就得有立功的表现。他知道凭他那点本事，要上战场去杀敌人立功，估计功还没有立，自己先被敌人杀了。所以，就决定出卖自己的老领导，这个功劳也是巨大的。于是，他就写了个举报信，投到曹丕那里。这个举报信的内容一点也不复杂：“临侯植醉酒悖慢，劫胁使者。”说曹植天天喝酒，然后到处发酒疯，一点不亲民，狂妄得没有谱，而且还劫持过魏王派来的使者。

如果是在平时，曹丕一看这个举报信，就会丢到一边，什么也不管。可那时是个什么时代？是个名士吃香的年头，那些觉得自己有成为名士潜质的人，谁不拼命大喝特喝，想着办法在那里疯狂。如果这样的人也可以抓起来，估计曹丕天天抓人也抓不完。曹丕那时非常需要有人出来举报一下曹植。可他打开一看，居然是这个举报。但有举报总比没有举报好。于是，他就凭着这个举报信，下令把曹植抓了起来。

曹植很快就被押送到邺城，曹丕居然想以此为罪名直接杀了这个越想越觉得可恨的弟弟。

可他的老妈不同意。

曹丕可以不尊重任何人，但不能不尊重自己的老妈。况且，他的这个魏王还是刚由他老妈任命的，而且他的老妈连他老爸也很信任，绝对是德高望重的领导。更要命的是，曹丕最后能在曹操心目中保持良好的印象，就是因为他会装孝子。全国人民也以为他是个大孝子。现在他一当大王就不孝起来，以后谁还把他的话当话？可他的心里仍然很愤怒，仍然不愿这么便宜了这个可恨加可恶的弟弟。就把曹植叫来，说人家都说他的水平厉害，要求他现在就在七步之内写一首诗，而且诗的主题很明确，题材一定与兄弟有关，但不能有兄弟二字。曹植要是做不到，说明他以前那些出口成章的才华都是忽悠老爸的。忽悠老爸是什么罪？是死罪！

曹植一听，立即“应声便为诗曰：‘煮豆持作羹，漉菽以为汁。萁在釜下燃，豆在釜中泣。本自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曹丕当时虽然恨不得把曹植砍成肉酱，但听了这个诗，仍然“深有惭色”。他那时的良心还没有完全泯灭。况且，他也知道曹植现在确实已经很老实了，再死抓着不放，就显得自己太不大度了，人家也会把他看成连兄弟也放不过的暴君，以后谁还跟他干呀？终于放过了曹植，但仍然贬他为安乡侯。要是不处分一下，他自己抓曹植倒成了违法行为。

这就是有名的“七步诗”情节。

关于这个七步诗，有很多版本，以上是一个版本，另一个版本只有四句，是大家都熟悉的：煮豆燃豆其，豆在釜中泣。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

为什么前一个版本没有流传，而后一个版本流传得这么深远？我想，主要是前一个版本里的头两句“煮豆持作羹，漉菽以为汁”，很让后来的人读不懂。其实，这两句话是在描述豆豉的制作流程：先把豆煮熟，然后让它发酵，再加香料，就成了豆豉。可能是后来某个作家发现，这个工作流程不但让人读不懂，而且还对主题起到淡化的作用，不如直接就要后面那四句有力，于是就帮才高八斗的曹植删掉了。当然，也有人说：“繁简二本并佳。多二语，便觉淋漓似乐府；少二语，简切似古诗。”反正从大诗人那里出来的产品，都是优良产品，绝对没有质量不过关的废材，更不可能有边角废料。

这个故事，并不见于《三国志》之中，而是在《世说新语》里翻出来的。所以，大家很是怀疑这个故事的真实性，认为这个故事肯定是某个文人吃饱了没事干，最后根据弟兄俩的关系胡扯出来的。他们最有力的证据就是，在曹植的作品集都找不到这首诗。其实这也很好解释。因为，编曹植的诗，是在曹植死后的那一年，主持这个工作的是曹丕的儿子魏明帝曹叡。在曹植死后，曹叡觉得这个叔叔后来很老实，被他们父子逼成这个样子，实在有点过分了，于是就下令把叔叔的诗结集。这个《七步诗》的背景就是曹氏兄弟自相残杀的故事，而且反映的是曹丕最为残暴的一面。曹叡再怎么同情这个叔叔，也不会在安慰叔叔的同时，顺便把老爸的这个糗事当猛料曝光出来。所以，

曹植的诗集里没有这个诗，也是很正常的。

而《三国志》的作者陈寿又是后来魏国的官员，当然也不会把这个精彩的故事如实记录在案，只是一句“有司请治罪，帝以太后故，贬爵安乡侯”把这事了结。如果不是曹丕的意思，哪个“有司”敢出来请治曹植之罪？而且，曹丕肯定是同意过了的，最后闹得老太太出场干预，事情才算完。如果曹丕不同意，老太太能出面吗？

至于这个七步诗故事的真实性，现在谁也说不清了。但曹氏兄弟相煎相熬，最后成为兄弟相残最经典的故事，却是一段真实的历史。

第二章 篡汉情节

刘封真的该死？

曹丕跟曹操有个共同的特点，就是疑心很重。不过，两个人疑心的侧重点却大不一样。曹操对自己本家的人信任得要命。现在军权基本都是掌握在夏侯、曹氏手里。夏侯惇是大将军，全国军队的领导者。曹仁是军方第二把手。那些曹操多次口头表彰过的人才，只能站在一边参政议政，但却连一个班的兵力也不能掌握。曹丕却相反。他经历了与曹植的夺位之战，靠着那些外姓死党的帮忙，这才战胜了自己的亲兄弟，于是就主观地认为，自己最大的敌人是自家兄弟，而那些外姓人才是自己最亲密的战友。因此，他对自家人都是持怀疑态度，而对那些外人倒是很和蔼可亲。

曹丕还有个毛病，就是好色，不但好女色，就是看到好看的帅哥他也喜欢。

还记得那个孟达吧？

他原来是刘璋的手下，跟张松和法正是好兄弟，三人一致不看好刘璋的前途，就共同把刘璋出卖了，成为刘备的手下。刘备对他当然很信任，让他与刘封一起共事。后来，因为关羽向刘封求救，孟达居然叫刘封不管这个闲事，于是，不救关羽。

刘备知道后，很生气。

刘封也怕起来，就把责任推到孟达的头上，不断地制造不和谐的行动。

孟达知道自己真的危险了，就带着部队溜了出来，宣布向北方投降。他虽然对关羽一点不礼貌，但对刘备还是很客气的，跳槽的时

候，还给刘备写了一封信，说自己本来一点不想投降曹操，可现在没有办法了。刘封天天叫着要杀我，我只得跑了。

孟达不但讲文明有礼貌，而且长得“容止才观”。曹丕一看就喜欢了，立刻任命他为散骑常侍、建武将军，封阳平侯。散骑常侍是曹丕当权后才设置的一个高管岗位，主要任务就是天天跟在他的后面到处跑。而且曹丕还常常让孟达跟他一起坐在自己的专车内去视察工作。后来，曹丕觉得光给孟达这几个头衔，还不够，就又把房陵、上庸、西城三郡合成一个大郡新城，任命孟达为新城太守，让他也当个地方一把手。反正这三个地方也是孟达带过来的，现在让他继续当那里的负责人，别人也不能说什么。

曹丕那时只想着自己心里爽，只想着要对孟达好一点，一点没有料到，他的这个任命后来就出现了一个大的麻烦。因为，这个地方是跟刘备集团的交界处，曹丕让他当这个地方的一把手，就相当于把西南的担子全面交给了他。

那些跟曹家父子干了一辈子的人看到孟达才来这里几天，就得到这样的待遇，个个心里郁闷得要死。当然，郁闷归郁闷，他们并没有集体去上访，向曹丕说出他们的郁闷。他们都明白得很，这话是不能说的。

但刘晔仍然要说。他对曹丕说：“孟达的人品很有问题，而且又仗着自己的智商高，爱耍手腕，绝对不是个知恩图报的人。新城是处于与刘备和孙权交界的地方，说有多重要就有多重要。现在大王把孟达放在那里，如果他哪一天情绪不稳定起来，危害就不是一般的大了。”

这话说得很有道理，而且后来的事实也证明这话绝对正确。可曹丕却认为一点不正确。于是，坚决否定了刘晔的意见。

曹丕为了表示自己的眼光是对的，还叫孟达跟夏侯尚以及徐晃一起去向刘封进攻。刘封是孟达以前的老领导，也是刘备的养子。让他去打刘封，不但可以说明他的投降是坚决的，同时也断了孟达以后再投降刘备的后路。曹丕觉得自己这一招真够狠。

三个大将带兵过去，士兵们还没有进行接触，刘封手下的另一个大将申耽看到敌人势大，而且他本人又是孟达的好朋友，最后就宣布倒戈。

刘封再怎么厉害也守不住城了。敌人最后大喊大叫冲进城来，他只得拼命跑路，回到成都，向刘备报告打了败仗。

刘封本来是荆州人，是一个姓罗的人家的儿子。刘备刚到荆州时，还没有生刘禅，觉得刘封很可爱，就收他做了养子。他也是个猛男，当初他曾经把曹操惹得很窝火，大喊大叫着要让他那个黄须儿来跟刘封比一场——如果刘封很一般，曹操哪会这么没有风度？

诸葛亮也觉得刘封是个不好对付的人，怕刘备挂了之后，没人能抗得住他。刘备一听，觉得也有道理。刘备虽然曾把他当儿子，但自己生了儿子之后，就只在乎自己的儿子了。也怕这个假儿子到时把自己的真儿子搞定。那自己这辈子的辛苦可就白费了。于是，他就听了诸葛亮的建议，在刘封狼狈逃回时，宣布了中央对他的处分：赐死！

刘封虽然很猛，但到了这时，还能怎样？那么一大堆罪状在那里摆着：不救关羽，不但让关羽被杀，而且还彻底丧失了战略要地荆州；处理不好与孟达的关系，致使孟达带着部队投降北方，又丢了所守的几个城。哪个罪都是可以直接判处砍脑袋的。现在让他自己选择死去的方法，那是看在他是刘备养子的份上。刘封没有办法，只得遵命去死了。

对于刘封的死，《三国演义》的忠实读者都大声叫好，说刘备的这一刀老早就该砍下去了，谁叫他不救关二哥，让关二哥走麦城？以前我也叫好过。后来一想，这真的怪得了刘封吗？他的那点力量真的能救关羽吗？当然，关羽事先跟他通气，让他过来集中力量一起打曹仁也许是对的。可如果刘封开过去，跟关羽联手真就无敌了吗？那时是魏吴两方以举国之力来与关羽打，两个集团所有的精英以及精锐部队都投入进来，都在咬着牙一定要把关羽搞定而后快的。力量之强、决心之大，前所未有。因此，再加一个刘封的力量，到底能起多大作用？刘封没有过去，当然有他的想法，而且这个想法也不全是错

的。再说，刘备杀刘封也并不因为他不去救关羽，同样也不因为他被孟达打败丢了城池，而是诸葛亮的“虑封刚猛，易世之后，终难制御”。从这点上看，刘封的冤跟窦娥也差不了多少。而刘封的死，对刘备集团而言，损失就巨大了。现在刘备手下别的不怎么缺，缺的就是人才，那些有用的人才，不管刘备怎么信任，怎么重用，还没有施展几下就都死了。剩下的那些人，虽然人品很好，忠诚度很高，但水平都不怎么样。现在刘备手下能独当一面的，就那么几个。而刘封显然是个可以独当一面的人才。刘备前段时间就曾放手让他单独行动过，取得了巨大的成绩。如果刘封不死，以后蜀汉集团就会多一个大军事家，诸葛亮还用那么累吗？诸葛亮死后，蜀国还那么缺乏人才吗？

但刘备为了刘禅，诸葛亮为了以后能独揽大权，刘封就该死！这就是政治。

曹丕称帝

曹丕在狠狠地玩了一把老弟、加固了自己的权力基础之后，觉得自己现在的特权跟老爸没有什么差别了。他绝对没有他老爸的那个耐心，可以死死地守住作为臣子的最后底线，把那个权臣当到死的那一天，而是才当魏王没有几天，那个野心就急剧膨胀，觉得还是当皇帝过瘾。

不过，他自己没有直接进宫去叫刘协让位，而只是把这个心理表露了一下。他知道，他手下那帮人聪明得很，可以帮他去把汉献帝拉下马。

曹丕手下的这些人才很多，但最抢在时间前面的是左中郎将李伏和太史丞许芝。两人的眼睛看到曹丕的那个脸色，就知道他想当皇帝想得快要死，但却没有人出来帮他说句话，把这个局面打开。于是他们就站出来，直接上表，称：“魏当代汉，见于图纬，其事众甚。”魏代汉的理由居然是那些“图纬”，也就是那些谁此前也说不清的预言。

这个话题一打开，大家的思路马上开阔，曹丕手下有的是人才。

第二天，人们突然发现，自己周边全是那些预言。

当时的预言很多，但最著名的是以下几条：

一、当时有目击者声称：有凤凰、黄龙、麒麟等神话世界里的动物跑到这个世界来。至于谁是目击者，谁也不去追究。大家只追究一下这个现象到底是怎么回事。于是，学者们翻开字典，很快就得出结论：《易传》上早就说过“上下流通圣贤昌，阙应帝德凤凰翔，万民喜乐无咎殃”，“圣人受命，阙应凤凰下，天子虏”，“黄龙见，天灾将至，天子绌，圣人出”。大家看看，连最经典的《易传》都这样说了，再不改朝换代，苦的不是曹家的人，而是老百姓啊。不光《易传》这么说，《宋书·符瑞志》中的《易运期》说得就更明白了：鬼在山，禾女运，王天下。这话是什么意思？前面那两句合起来就是一个“魏”字。现在已经到了魏朝时代了。谁不同意改朝换代，谁就是逆潮流而动。逆潮流而动的结果那就是“世界潮流浩浩荡荡，顺之者昌，逆之者亡”。

二、纬书中的牛书《春秋玉版讖》直接就说：“代赤者魏公子。”这话就更赤裸裸的了。“赤”是什么？稍读过一些历史书的人都知道，“赤”历来就是代表汉朝。当年“赤帝斩白帝”的故事曾经疯狂地流传。魏公子就是魏公曹操的儿子曹丕啊。这话不用再解释了吧？

三、另一本经典纬书《春秋佐助期》中说：“汉以许昌失天下。”汉朝到了把许昌当成首都的日子，天下就完蛋了。这话也一点不深奥，没有读过书的人一听，就什么都明白了。

四、《春秋佐助期》中还说：“汉以蒙孙亡。”这句话有点不好理解了。不过，曹丕身边有的是学问家。他们的解释是：汉代到了蒙孙时就要亡了。这话里的关键词是“蒙孙”两个字。什么是“蒙孙”？就是现在刘协已经昏昏蒙蒙了，他就是汉朝的“蒙孙”。

五、《孝经中黄讖》中说：“日载东，纪光火。不横一，圣明聪。四百之外，易姓而王。天下归功致天平。”根据隶书的写法，“日”字上有两个“东”字，合起来就是“曹”字。下面那个“不横一”虽然不管怎么

讲也不顺，但根据上面的经验，就不难知道，这是个“丕”字。这还用多说吗？这一段话就是说，汉朝运行了四百年，现在应该易姓而王了，易给谁？曹丕。

六、还没有完，那本《易运期》里有这么一句话：“言居东，西有午，两日并光居日下。其为主，反为辅，五八四十，黄气受，真人出。”“言居东，西有午”，合起来就是一个“许”字，知道了这个字之后，就知道下面的一句肯定是“昌”字。这仍然是在强调汉朝到了“许昌”，不灭亡那是没有道理的。至于“黄气受”，“黄”就是土色。曹家说他们是土德，现在该是“土”代“火”的时候了，就像当年刘邦说赤代白一样。

历史文献搞了这么多，再搞下去，人家就会疲劳起来，还是再搞个现实一点的吧。大家知道，那年是庚子年。于是，那些人又在“庚子”两个字上做了一篇文章。当然，这篇文章也只有两句话：“庚者，更也。子者，兹也。圣人制法天下治。”“庚”就是变更的意思，“子”就是这里的意思。连起来说，历史到了这里得改朝换代了。当然，这个话说起来，就有点让人抓把柄了。因为按天干地支的历法算起来，六十年就会有一个“庚子”，是不是六十年后又“更兹”一回？那曹家的朝廷不就成了短命王朝了吗？当时，那些人也管不了那么多，先把当下的事搞定再说，六十年后，大家都死了，谁还管那么远。当然，后来曹氏的政权还真是个短命王朝，而且只存在了四十五年，还没到第二次庚子，就更名换姓了。

虽然这些预言现在看起来，哪一条都是超级雷人的，但当时人们就信这一套。大家就觉得曹丕应该当皇帝，汉朝就应该退出历史舞台。

当然刘协也天天在这些预言的轰炸之下。他虽然没有什么作为，但是他知道，再不提高认识主动出来，自觉配合，要等到曹丕亲自动手，后果就严重了。于是，下诏说决定向尧舜学习。来个禅让，然后让曹丕当皇帝。

大家一看，玩了这么多理论，终于走到最后一步。现在就等曹丕

在诏书上签上“同意”两个字，就顺利完成任务了。

曹丕比谁都急于在那里签个同意，可他这时却硬不签。他还要秀一下传统美德，装一下谦虚。

到了这个时候，大家也知道曹丕是在玩谦虚，而不是真的谦虚。于是，一帮人就更加拼命地开展劝进工作。陈群、司马懿这些人轮番上场，天天做曹丕的思想工作。刘协虽然极端痛苦、空前郁闷，但还是用皇帝的口吻，几次三番地命令他赶快办好手续。

曹丕看到这个形势，心里爽得要死。

他这才懒洋洋地对大家说，看在大家的面子上，我就考虑考虑吧。

建安二十五年十月十三日。

汉献帝最后签发的文件就是退位文件。他最后用皇家的礼仪祭了高祖庙，把这个事向他的老祖宗进行了一次说明，然后派张音持节奉玺授诏册，去交给魏王曹丕，正式办理禅让手续，权力算是和平交接了。

于是，在繁阳布置庆典会场，做好神坛，于当月的二十九日，魏王曹丕正式宣布自己为皇帝，国号魏，改元并大赦。

从这一天起，经历了四百年的汉朝正式退出历史舞台。刘氏政权从西汉走到东汉，最后走到了尽头。

大家一定还记得，当年曹操为了不让别人当外戚，就把自己的三个女儿都嫁给了刘协，让他这个丞相兼任国丈。现在他的儿子把献帝废掉，他那个皇后女儿也跟着被废。于是，那个女儿心里就很不爽。当曹丕派人去跟这个妹妹要玉玺时，她死活不给。她到底是曹操的女儿，还是很有个性的。当初曹操明明知道这个刘协是个废材，他们曹家迟早要把他拿下，可为了自己那个不可告人的目的硬是把女儿嫁给这个老男人。才嫁过去没几年，皇后生活还没有找到感觉，现在就把

人家废了。这成什么话？

后来，使者来了多次，她知道她是守不住这个玉玺的，于是把那个玉玺狠狠地丢在地下，然后大骂哥哥：“老天肯定不会保佑你这样的人。”

曹丕对自己妹妹还是很理解的，所以也没有把她怎么样，拿了玉玺就高高兴兴去履行皇帝的职责。

不过，很有趣的是，不光他的妹妹说他是个短命鬼，连孙权也说了同样的话。据说，曹丕称帝的消息传到孙权那里后，孙权也很不爽，大骂曹丕。

阚泽笑着对孙权说：“大王不要生气。曹丕这个皇帝是当不了多久的。”

为什么？

他的名字不是叫丕吗？丕字拆出来一看，就是“不十”，所以，他在皇帝的位子上绝对不超过十年。

一看这话就是个忽悠的话，可以说是完全不靠谱的。可后来的事实居然证明阚泽的这个忽悠的话是正确的。因为，曹丕后来只当了七年的皇帝就挂掉了。不知是他妹妹的诅咒有效，还是因为这个“丕”字在起作用。

曹丕这时当然没有心思研究这些了，他还是急于进入皇帝的角色，签发了一大堆人事任免的文件。先是处理好那个前汉朝皇帝刘协，封刘协为山阳公，在他的地盘内仍然用汉朝的正统历法。也就是说，全国都在用大魏黄初年号，刘协的家中仍然可以用建安年号，同时，他仍然可以在家里享受皇帝的待遇，其实这个待遇也没有什么了。

然后废掉了相国这个职务，改为司徒，改御史大夫为司空。然后看到刘协的那两个女儿长得还真好看，于是就说：“老皇上啊，你就把

那两个女儿交给我吧。”

山阳公刘协当然没有话说，于是，刘协的那两个女儿就成了曹丕的人。

曹丕称帝之后，当然不会把许昌当成首都了。以前他的手下曾多次强调过，许昌是汉朝的亡国之地，所以他得远离这个地方。他又把首都定为洛阳。

于是，中国正式进入三国时代。

当时河南的人口还很稀少，曹丕觉得首都不热闹一点不好玩，就决定从冀州把十万户士兵的家属都迁到河南，充实河南的人口。那时，正好闹蝗灾，到处是饥民。个个都饿得路都走不动了，还来个异地安置，不搞成动乱才怪。所以，很多人都不赞同老大的这个政策。

可曹丕仍然坚持。

后来，辛毗带着一帮人再去找曹丕。曹丕一看就知道，这些家伙又进来陈述他们的反对意见了。本想来个回避。可刚当皇帝没有几天，就耍这个花招，人家会说这太不像皇帝了。于是，就坐在那里，做足脸色给大家看。

其他人看到曹丕这个脸色，就都在那里发抖，不敢作声。他们知道，曹丕别的水平比他老爸差多了，但心狠手毒这方面一点不比曹操差。

辛毗却不怕。他是这次行动的挑头人，要是他也不敢讲了，那他的这张脸就全部丢光了，他大声地说：“现在想把那些部队家属迁过来，有什么理由？”

曹丕一听，就大为恼火。可他一拍脑袋，现在还真没有什么可以说服人家的理由，但他能承认吗？于是仗着自己是领导，也大声说：“你以为我的这个做法是在犯错误？”——“卿谓我徒之非邪？”

“是错误的！”——“诚以为非也！”态度比铁还硬。

曹丕的火气就更上一层楼，说：“我不跟你讨论这个事了。请你立即走开！”

可辛毗不但没有立即走，而且一点不让步：“你任命我当你的侍中，让我天天跟在你的后面，并不是用来壮大你的随从队伍，而是要让我当你的参谋。跟你讨论国家大事是你交给我的任务，是我的职责，也是你的要求。现在为什么又不让我讨论呢？我现在所说的又不是私事，是国家大事，是为国家的安全考虑的。陛下有什么理由这么生气呢？”

曹丕这时更是气坏了，可人家说的又实在是很对的，所以心里只有气愤，却没有反驳的理由。于是，他就站起来要开溜，进入内室。

但还是不行。

辛毗这次的胆子不知是从哪里来的，大得要命，看到曹丕耍耍赖——本来曹丕耍赖是给他面子了，但他仍然放不过曹丕，冲上前去，扯住曹丕的衣服。曹丕想挣脱，但挣不开。双方在那里挣扯了好久，曹丕仍然脱不开身。曹丕想不到这家伙履行起职责来，还真是硬，而且还死硬到底，也有点软了。

辛毗说：“现在要是搞这个移民，就会失掉民心。民心没有了，粮食又没有，这个后果是说有多严重就有多严重。所以不得不狠。”

曹丕没有办法，说那就只迁五万户吧。

本来，辛毗是连五万户都不答应的，但看到自己都把曹丕逼成这个样子了，就答应了。从这事上看，就知道曹丕比他的老爸差多了。

曹丕这辈子上战场的次数不多，但上猎场的次数很多。当了皇帝，仍然不断地去打猎。有一次，他跟大家去打野鸡，他一边射着野鸡，一边对大家说：“射雉乐哉！”

可辛毗却仍然不爽，说：“在陛下看来是很爽，可我们这些工作人员就苦得要命了。”曹丕这次倒很听话，在那里发呆了几秒钟，后来就不经常出来开展这些活动了。

刘备也称帝

曹丕当皇帝的消息，不久就传到蜀中。

那时，益州不但疯传曹丕称帝的消息，而且还大面积地传播着另一个消息：汉献帝被曹丕砍了。

其实我们已经知道，刘协现在一点事都没有，虽然不当皇帝了，但又成了外戚中的一员，生活幸福得很。为什么会有这个消息呢？我想，这个消息肯定不是曹丕他们去造的谣，而是刘备创造出来的假新闻。

刘备老早就想当这个皇帝了，而且也已经心急得要命，因为现在他也六十岁了，那时平均寿命很低，曹操就是六十三岁死去的，所以一跨过六十岁，就不知道哪天突然就会挂掉。如果再不称帝，估计就没有时间了，以后死去也只能在墓碑上写个“汉中王”，实在太没有面子了。可汉献帝刘协还在那里当皇帝，还是名义上的国家元首，而且自己在表面上还承认这个皇帝啊。更要命的是，自己还自称过是大汉皇室的后裔，而且还是皇叔呢。要是在刘协还当皇帝时自己就称帝，人家就会把他当成篡党夺权的小人。那民心就不站在自己这一边了。

只是这话他永远不会说出来，而只是在心里埋藏着。现在好不容易曹丕当了皇帝。按道理，他应该可以直接当皇帝了。可他仍然有顾忌。因为如果刘协只是个废皇帝，而人还活着，按道理，他就得仍然要遥奉刘协为帝。

刘备当然不愿继续承认下去。于是，他就利用当时交通不便、信息闭塞的自然条件，到处散布这个小道消息，说刘协被曹丕害死了。现在没有皇帝了，那些聪明的人当然就会把他选上来。

为了把这个假消息搞得像真的一样，他还在成都举行了个追悼会，为刘协举行国葬，自己穿着孝服，在大家面前放声大哭，号召大家化悲痛为力量，与曹丕斗争到底。

刘协要是知道，估计就得气死。他来到这个世界上，不是为了当皇帝而来的，而且是为了成为招牌而来的。先当了董卓集团的招牌，又当了曹操集团几十年的招牌。曹操集团把他的价值利用完后，刘备又来利用。曹操们利用他时，是希望他活着。刘备利用他时，是希望他死掉。

刘备不但给他开了个隆重的追悼会，而且还给他加了个谥号：孝愍。愍的意思是“在国遭忧曰愍，在国逢艰曰愍，祸乱方作曰愍，使民悲伤曰愍，使民折伤曰愍，在国连忧曰愍，佐国逢难曰愍，危身奉上曰愍”。总结起来，就是一个很不幸的皇帝。这倒很恰当。

刘备手下那些拍马屁的人也不少，水平一点不比曹丕手下那些人差，立即全面领会刘备的精神，纷纷上书，说到处出现了符瑞之兆，这些兆头基本上都是要求刘备当皇帝的兆头。他们也向曹丕那些手下学习，从历史文献里找出一大堆句子，那些句子老早就在预言，刘备现在可以成为皇帝。如果刘备不做皇帝，那是在跟古代那些圣人预言家作对。那些预言家不是一般人啊，是老天爷在人间的代言人，你跟他们作对就是跟老天爷作对。

刘备天天听着这些话，心里爽得要死。不过，曹丕在接受这些话时，他手下的人都在政治上保持高度一致，没有谁说出反对的声音，个个都说曹丕应当称帝。即使曹丕在那大秀传统美德时，也没谁会顺着他的意思说你不当才是最好的。可刘备这边就不一样了。

有人仍然觉得刘备不宜称帝。这个人就是费诗。

费诗在一片劝进声中突然出来上了个书，大意是：因为曹操父子把皇帝搞成这个样子，先架空再摘牌，这才使得大王四处乱跑，组织力量去打倒曹操势力。现在曹操还没有被打倒，大王却自己先称帝，恐怕人家的意见会很大啊。所以，为了长远利益，还是保持清醒头

脑，不走这一步为好——好像这一步是危险的一步。

刘备一看，心里就生气起来。可又不好当面向费诗大泼口水，只是把费诗调出中央，让他到永昌当从事官。让大家知道，在这件事上是不能多嘴的。

大家当然不敢再多嘴，个个都过来劝他当这个皇帝。

刘备也假装推辞了几次，最后就在成都南面的武担举行仪式，任命自己为汉朝的皇帝，改元为章武。任命诸葛亮为丞相，名士许靖为司徒。于是，蜀汉政权正式成立。

当然，广大《三国演义》的读者们读到这里时，心里都很轻松，觉得刘备从皇叔成为皇帝，终于继承了汉家的道统。其实，这全是受了罗贯中的影响。关于刘备那个皇叔的身份，不但现在很多人都持怀疑态度，就是司马光也很质疑，说刘备虽然自称是刘胜的后代，可因为年代太久了，到刘备这代已经分不清是多少代人了。什么名分和地位都不好说了。这个情形跟后来刘裕说自己是西汉楚元王的后裔没有什么区别，完全可以划归“真假难辨”那一类了。

但刘备却把他的皇帝当得合理合法——本来，这个世界就没有规定，只有刘邦的后代才可以当皇帝。请问周武王是刘邦的什么人？秦始皇又跟刘邦有什么关系？曹丕也不姓刘啊。他们能当，刘备为什么不能当？

当了皇帝，还得有皇后，否则，这个皇帝就不完整。这个世界就是这样，皇后可以没有皇帝，但皇帝一定要有皇后。刘备这时已经多次结婚，而他的现任老婆也是个二婚的美女。这个美女就是现任偏将军吴懿的妹妹。她原先是刘璋兄长刘瑁的老婆。后来刘瑁死去，刘备进了成都，再加上孙权的妹妹已经逃婚回江东，刘备老婆的位子正好空着，于是，她就成了刘备的老婆。现在刘备又让她当上了皇后。刘备不但自己选了个皇后，连他儿子刘禅的原配也选好了。他让刘禅娶张飞的女儿当老婆。从这个事上看，刘备现在仍然把跟他起家的人当成最重要的助手。他很希望在他之后，让张飞当他儿子的保护伞。

曹丕那边的皇后就不像刘备这边搞得这么和谐了。

红颜之恨

大家知道，曹丕此前的老婆就是那个大美女甄氏。她美到什么地步，前文已经说过，曹植也早已说过，现在不再描述了。虽然曹植把她比成洛神，是仙女下凡。可她到底不是真的神仙，而是也跟其他美女一样，年纪一上来，漂亮指数就慢慢下跌。曹丕跟他老爸一样好色。他以前抢在老爸之前把美女弄到手，爱的是她的漂亮，而不是其他。而且，曹丕还不如他的老爸——他的老爸虽然好色，但他对自己的老婆还是很有感情的，即使他的原配最后离他而去，他仍然去那里求她回来，而且还被她骂了大半天，居然一点脾气也不发作，直到那个原配死不回头，他这才悻悻而归，还算是个性情中人。曹丕把老爸的这个基因都丢得很彻底。

这时，甄氏已经为他生了那个儿子曹叡，按说，甄氏的这个皇后地位绝对没有问题。可很多应该的事到头就不应该了。

曹丕这时越来越觉得甄氏真的是“人老珠黄”了。他又发现了另一个美女。这个美女就是郭贵嫔。

曹丕当皇帝后，就把办公地点设在洛阳，而把甄氏留在邺城，仍然称夫人，而没有任命为皇后。甄氏跟很多女人一样，对名分是很在意的。她在邺城待了几天之后，就知道曹丕要甩她了。于是，就到处埋怨曹丕，连同那个郭贵嫔一同埋怨。

郭贵嫔这时得宠，那双眼睛又看到曹丕现在仍然空缺着的皇后位子，野心就膨胀起来。她当然知道，甄氏现在不但是名义上的第一夫人，而且还生了那个儿子，还是具有很大的优势的。另外，甄氏在曹丕跟曹植的争斗中，也为曹丕加了不少分。曹植的老婆不但长得不如甄氏漂亮，政治智慧也远远不如她。甄氏，虽然没有亲自出面为曹丕做过什么大事，出过什么计策，但她的表现却非常得体，让曹操感到很满意，尤其深得曹操老婆的欢心。建安十六年（211年），曹操去

征关中，带着他的老婆卞氏一起出发，在孟津待了很久。而甄氏则陪曹丕在邺城留守。不久，卞氏有点小病，消息传到邺城之后，甄氏因为没有条件去定省，就天天把悲伤的神色挂在脸上，说自己没有尽到做媳妇的责任。最后，还天天哭泣。后来，人家看到她这么悲伤下去，怕她的身体坏了，就告诉她，现在卞夫人的身体好了。可她却不相信，说，以前夫人在家的时候，旧病就常常发作，而且一旦发病，都会很长时间才好。现在得病了，哪会好得这么快？他们这是在安慰她罢了。于是，悲伤之情就更进一步。直到后来，卞氏亲自给她写信，说真好了。她这才高兴起来。

建安十七年（212年），曹操回到邺城。甄氏立即去看望，才看到幄座就激动得要命，连身边的工作人员都被她感动了。最后，卞氏也被感动得流下了眼泪，说她真是好媳妇。

建安二十一年（216年），曹操又去东征了一回。这一次，他不光带着卞氏，还带着曹丕以及孙子曹芳、孙女东乡公主。按道理来说，甄氏也应该跟过去才对。可因为她当时有病，就留在邺城养病。第二年，东征的那一拨人回来。卞夫人首先就去看她。发现她不但气色很好，而且脸蛋更漂亮了，个个都觉得有些奇怪，问她：“你跟两个子女分别这么久，居然没有牵挂他们？”

她笑着说：“两个子女跟夫人在一起，还用我去牵挂吗？”卞夫人一听，心情超级爽。

我们虽然无法知道，对她的这些超级贤惠的表现，曹操做过什么评价。但她能劝曹丕节俭，肯定也大得曹操的欢心，无形中为曹丕在曹操的心目中加了不少分。综上所述，她当上皇后，那是天经地义的。何况卞氏现在还健在，而且对曹丕的影响力还很大。曹丕要是不立她为皇后，卞氏能答应吗？

因此，郭贵嫔要扳倒她，难度不是一般的大。

如果找不到其他把柄，想让曹丕免去她的所有名分是办不到的。毕竟皇后不但是皇帝一个人的老婆，还是一国之母，要是处理不好，

会影响皇帝的形象。不过，要是找到她的一点错误，那就容易。

她当然密切关注着甄氏的言行。她很快就搜集到甄氏天天在邺城发表怨恨曹丕的话。在这个社会里，你可以埋怨其他人，但绝对不能说皇帝的坏话，不能往皇帝身上泼一点污水。她把甄氏的话整理完毕之后，直接向曹丕打了个小报告，说她在邺城那里到处宣传曹丕的秘密。

曹丕一听，好啊。有了这个把柄，老妈也没有办法了。于是，派了个使者过去，把甄氏赐死。

甄氏没有办法，只得去死。

这就是大美女的悲哀。如果真的像小道消息那样，曹操也曾打过她的主意，那么她的结局会好多了。虽然她陪曹操并不是一件愉快的事，可曹操却是个开明人士，在他要死掉之前，就已经立了个遗嘱，让他的那些大大小小老婆都可以再嫁再婚，不必死守在宫里。甄氏如果再嫁，即使嫁不到王公贵族家里，但找个好人人家度过以后的岁月也不是什么难事。

再来个假设，如果当初不是曹丕得手，而是曹植得到了她。她是否会更幸福一些？因为她不但是一个大美女，而且也是个美女诗人。她写下的那首《塘上行》，历来也得到很多专家的好评：

蒲生我池中，

其叶何离离。

傍能行仁义，

莫若妾自知。

当然，这只是个假设。而事实是，她最终被曹丕赐死。

第三章 夷陵之战（上）

张飞的另一面

刘备虽然当上了皇帝，过上了皇帝的生活，心情爽了几天。可几天之后，他就又郁闷了。

他的这个郁闷跟他当皇帝无关。

跟关羽有关。

如果仅说与关羽有关，还是不全面的，而是与荆州有关。

刘备自从听了诸葛亮的《隆中对》之后，一直就把战略目光放在荆州，而且后来又真的掌控了这个黄金地带，之后又拿下了益州，完全实现了《隆中对》提出的前期规划意图。拿下这两块地皮，是他统一全国的基础。哪知，当他还在益州这边忙活的时候，孙权却联合曹操，硬是把关羽杀死，把荆州搞定，把他的算盘全部打破，心里当然很愤怒，老早就想亲自跑过去，把孙权这家伙杀死。他气孙权气到什么地步？据说，他也曾想跟曹操集团联合起来，把孙权猛扁一通。传说，在曹操死的时候，他曾派韩冉当代表过去参加曹操的追悼会，还送了好多蜀地的土特产当礼品。可曹丕却一点不爽，说刘备以前天天跟他们作对，有力气的时候就打他们，没有力气的时候就骂他们。现在又趁自己的老爸死时来巴结，便叫荆州刺史把韩冉斩了，表示永远不会跟刘备集团和好。

刘备派这个使者的意图是什么，他没有说出来，但我想，他肯定是想再玩一手联曹灭孙的好戏。如果是曹操还活着，肯定抓住这个机会，跟刘备玩一玩，然后共同出兵，一个南下，一个顺长江而下，孙权再怎么牛，也会被一扁至死。因为，后来的事实证明，灭蜀比搞定东吴的难度低多了。如果搞定了东吴，以双方的力量，在东吴境内展

开竞争，结果曹操方面的赢面就大多了。结果将是，刘备又不得不缩回益州，而江南地区则全部划归曹家。

可惜曹丕不是曹操，只凭着情绪来处理这些事，错过了一个绝好的机会。

刘备一看曹丕不买账，就决定单干，要带全部家当去跟孙权讨个说法。

赵云反对，说：“咱们的公敌是曹操而不是孙权。如果我们先把曹搞定了，孙权就会自己投降。现在曹操虽然已经死了，可他的儿子又篡位，行为比曹操更恶心。所以，现在我们应该高喊打倒曹丕的口号，向关中进攻。关东一带的人民群众肯定会跑过来欢迎我们。我们不应该放过曹家，而先去跟东吴硬拼。只要这个战斗一拉开大幕，想结束就不那么容易了。”

其他人看到赵云带头出来反对，就都过来顶赵云。

刘备不采纳。

大家也就只好闭嘴了。这就是皇帝的特权。

秦宓以为那些人的口才太差，没有能力说服刘备，就自己跑过去，面见刘备，从天时到地利，说了一大堆，证明伐吴必败。

刘备耐心听完之后，大手一挥，找了个罪名，让有关部门把秦宓抓了起来，关在牢里，看谁还再敢讲出师不利？

当然，也有人反对。

张飞就很支持刘备去打孙权，为关羽报仇。虽然事实上，刘、关、张三人并没有在那个传说中的桃园举行过结义的仪式，但三人的感情肯定不一般。尤其是张飞和关羽，两人从刘备起事的那天起，就成为刘备的左右手，一直摸爬滚打到现在，是真正的有难同当、有福同享的好兄弟。现在关羽死了，不帮他报仇实在是说不过去。因此，

刘备决定叫张飞跟他一起出发。

从刘备的这个安排上看，他这次是真的要不计后果地跟孙权决一死战的。因为，现在蜀汉内部战力最强的人就是张飞。张飞上次带着本部人马从荆州向益州进发时，逆向行军，尚且势如破竹，现在是顺流而下，还怕什么江东鼠辈？而且张飞的军事谋略一点不在关羽之下。关羽虽然打了很多大仗，而且战果辉煌，但靠的却是硬拼——他在猛攻曹仁时，也看不出他用的谋略在哪里，相反，最后还老上人家那些小儿科的当。张飞就不同，他跟曹操手下超一流大将张郃交手时，不但敢于拼命，而且还用了计策，最后把张郃打得满地找牙。从这个角度上看，张飞是一点不比关羽差的，甚至应该比关羽还高明一点。

如果有张飞出马，刘备后来即使失败也不会败得那么难看。

可张飞也有他的毛病。他就是爱喝几盅，而且还爱当文化人。根据现在很多专家的研究成果表明，张飞与《三国演义》里的那个不朽的艺术形象差得很远，除了爱喝酒、脾气有点火爆外，其他方面都不一样。他还是个书法家、画家、作家。据说张飞的草书写得很好，画美女也很好。他最著名的书法作品就是《立马铭》：“汉将军飞，率精卒万人，大破贼首张郃于八蒙，立马勒铭。”据说是当年他把张郃打得满世界跑之后，突然性起，在石崖上写了这几句话。全书共两行，为隶书，至今还在阆中市锦屏山碑林那里保存着。据说他的文章也写得不错，他在打败张郃之后，带着部队在真多山一日游，当场就写了一篇游记文章，即《真多山游记》：“王方平采药此山，重子歌玉庐山涧。雪，住宿方行。”文字简洁吧？从这个文字上，我们可以知道，张飞开会时讲话一定很简洁，属于有事说事无事就散的那种。后来，元朝的诗人吴镇就曾写了一首诗：“关侯讽左氏，车骑更工书。文武趣虽别，古人尝有余。横矛思腕力，繇像恐难如。”这诗的意思是，关羽天天读《左传》，但张飞的书法才厉害，连钟繇也比不上。这话虽然很夸张，但说明张飞的书法确实是不错的，张飞是一个很有文化品位的人。

很有文化品位的张飞也跟很多文化人一样，看到有文化的人就无比尊重，看到没有文化的人就极端鄙视，而且还经常动手打那些没有文化的人。那时的教育落后无比，全国有文化的就那么几个人。他手下那些子弟兵更是都没有文化。于是，这些人就经常成为他鞭打的对象。

张飞打人的时候，觉得很爽。可刘备却知道张飞这么打下去是很危险的。因为，他连自己身边的人都照打不误，从不手软，当面告诫过他：“卿刑杀既过差，又日鞭撻健儿，而令在左右，此取祸之道也。”意思是说：你脾气太过火暴，执法也太严格，杀人也太多了。现在又把那些经常受你鞭打过的人留在身边当工作人员，这个后果会很严重的。

可张飞一点不觉得严重，都打这么多年了，一点事都没有呢。于是继续打。

在他接受任务出去攻打孙权的时候，那个后果真的出现了。

当刘备在那里等张飞带一万部队过来会合时，没有等到张飞，而是看到张飞大营的都督前来上表。

刘备立即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长叹一声：“噫！飞死矣！”

大家一听，不会这么夸张吧？前些天不是还看到他在大叫大嚷要灭了江东鼠辈吗？身体健康得要命，哪会突然死去？看来刘备的神经有点过敏了。

哪知，大家接过都督的表一看，原来张飞真的死了。他是被他的两个手下张达、范强杀死，然后割下那颗脑袋，跳上那艘小船直接跑到孙权那里去了。史书上，虽然没有细说张达和范强两人为什么要杀张飞，也没有把他们杀死张飞的过程描写出来。但我们可以猜得出，这两个家伙肯定多次挨过张飞的暴打，最后忍无可忍，终于来个“铤而走险”，把这个天天“黑手高悬霸主鞭”的领导干掉。那时当个杀人犯也不怎么难，即使杀人之后，跑到另外一个势力范围里，根本不怕谁来

跨省。何况，他们杀的是张飞，又逃到张飞的死对头那里，一点不必为以后的生活担心。

张飞就这样死掉。他生前很生猛，文武双全，按说即使要死，也会死得很壮烈，死得有声有色才能跟“张飞”两个字配套。哪知，最后却死得这么难看。

性格不但决定了关羽和张飞的命运，也决定着刘备的命运。

他并没有因为老搭档兼亲家张飞的死掉，而改变他去攻打孙权的决定。他还是决定亲自出马，跟孙权一拼。

刘备决意东征

黄初二年七月，刘备的大军正式出发，浩浩荡荡向东而下，声势很吓人。

孙权此前虽然预料到刘备肯定放不过他，要过来跟他闹一闹。所以，他也在那里做过准备，而且也努力跟曹操父子搞好外交关系，准备应对刘备的到来。只是他没有想到，刘备居然来得这么快，而且带来的部队会有这么多，力量强大得超出他的想象，内心世界就有点受不了了。

孙权也知道，他现在虽然对曹丕称臣，天天声称两个集团的关系比铁还硬，是牢不可破的。但连他也知道，这些话是标准的忽悠语言。说不定曹丕口头还在这么大喊大叫，一看到他处于劣势，立即反目也是很正常的。因此，对付刘备的来犯，还得靠他们自己。而且，还得要有两手准备，一边准备跟刘备拼命，一边仍然得防备曹丕突然来踢上一脚——这一脚比刘备那一脚更难对付。

孙权个人的能力并不怎么样，但他运气超好。当大难临到时，总有个出色的手下出来，帮他把困难扛过去。先是周瑜，然后是鲁肃，再然后是吕蒙。可现在这些可以扛着困难的人都已经死了，他还没有

发现另一个人才。因此，他的心头很紧张。

他一紧张，就又想到用和平方式解决问题，决定派个使者过去，劝刘备回头是岸。他派诸葛瑾去完成这个任务。

很多人以为，诸葛瑾是不会全心全意地去做刘备的思想工作的，说不定他还会在那里出卖自己呢。现在他的弟弟诸葛亮可是蜀国的丞相啊。

可孙权却不信。孙权说：“我跟诸葛瑾的关系你们不懂。我不负他，就像他不负我一样。”可大家仍然不相信，谣言到处在疯狂地传播着。连陆逊也受不住了，给孙权上书说：“打死我也不相信诸葛瑾会做出那些出格的事来。可现在谣言太过疯狂，因此，建议老大还是出来说几句话，解除诸葛瑾心中的一些纠结，否则，他会很郁闷的。

孙权立即给陆逊回信说：“诸葛瑾跟我的关系铁得跟兄弟没有区别。以前，刘备派诸葛亮来的时候，我就要求诸葛瑾把诸葛亮留下来，我给刘备写一封信，刘备也会答应的。可诸葛瑾却说，他兄弟已经跟了刘备，就不会离开了，就像他不会离开我一样。我对他是非常信任的。以前我收到举报他的信，写了批语之后，都交给他看。现在我仍然把你的信交给他，让他也了解你的意思。”

这是孙权的可贵之处，在关键时刻总能相信关键人物。

诸葛瑾见了刘备之后，把孙权的信交给刘备。信的大意是：陛下（也向刘备称臣了）跟关羽亲，还是跟献帝亲？荆州这个小地方与全国比起来，哪个更重要？你要是把这几个关系厘清了，就什么都可以化解了。总而言之，就是要刘备顾全大局，不要因为关羽一个人而来跟他大打出手，更不要因为荆州而丢掉大局。

刘备当然不听，他让孙权彻底丢掉幻想之后，就带着部队向东进攻。当时，蜀吴两个集团的边界线是在巫山一带。长江三峡成为两家之间的交通要道，不管谁出来，都得经过三峡。刘备派吴班和冯习为先锋，兵出巫峡，向孙权的部将李异和刘职进攻。李异和刘职抵挡不

住，大败。

刘备带着主力部队四万人也开到，顺手拿下秭归。

当然，刘备还得提防魏国出来捡便宜，派黄权带兵驻扎在长江北岸，防备曹丕搞小动作。刘备曾在这个地方当过一把手，这一带曾经是在他的版图之内，所以，他对这一带是很熟悉的。他知道，这里不但地形复杂，而且民族成分也很复杂，有很多少数民族都在这里杂居，各有各的地盘，要是能够把他们整合起来，也能形成一股不小的力量。他站稳脚跟之后，就派马良带着礼品出去，到处去做那些少数民族老大的工作，取得很大的成效。那些少数民族的老大，原先就跟刘备有过交情，觉得他很不错，现在又拿了人家的礼品，就觉得他更不错了。于是，就都派人前来跟刘备见面，表示坚决服从他的领导。

刘备这一步走得很漂亮。

孙权本来还在寻找人才，看看谁可以当刘备的对手，代他去跟这个原妹夫玩玩。他知道，刘备不是关羽，在汉中连曹操都曾败在他手下。所以，他本人是玩不过刘备的。他找了大半天，突然觉得只有使用陆逊了。这个陆逊虽然长得不生猛，但脑袋好用得要命，当初把关羽搞定，虽然都把功劳记在吕蒙的身上，其实陆逊的作用一点也不比吕蒙差，而且陆逊也老早就知道了吕蒙的阴谋——如果没有吕蒙，让陆逊在关羽背后猛踢一脚，同样会获得巨大的成功。再纵观陆逊此前的一些表现，完全是个打仗的料。吕蒙能从一个军人成为一个学问家，陆逊为什么就不能从一个读书人变成一个军事家？

孙权这么一想，就什么都想通了。于是，就像当初他把大权交给周瑜一样，把陆逊叫来说，现在就看他的了。孙权只当他的坚强后盾。前线的事别人都说了不算，只有陆逊说了算。

于是，孙权任命陆逊为大都督、假节，负责带领大家跟刘备死磕到底。那些久经考验的老将朱然、潘璋、宋谦、韩当、徐盛、鲜于丹、孙桓等都是他的手下，一切行动都得听他的指挥。当时，总兵力五万人。而刘备的参战兵力也就五万多一点——《三国演义》里说，

刘备是带着七十万兵力出来的，这个数据绝对当不得真。当时，全国的人口总和不到一千万，而魏国又是占了大头，刘备只控制一个益州，是三国中土地面积最小的一方，而且才刚进益州没有几年，哪能发展到七十万部队？

双方在那里很快形成对峙的局面。

一场规模不低于赤壁之战的大战，将不可避免。

所有人都把目光聚集在那里。

曹丕眼光很毒，做法很菜

曹丕也时刻关注着事态的发展。他现在很高兴。他才夺权没有几天，内部事务还没有调好，北方又出现大规模的蝗灾，国内乱成一锅粥，又有两个做梦都想吃他肉的强敌在死盯着他，整个形势完全可以用“内忧外患”四个字来概括。如果这时，刘备和东吴再次搞个合作，向他发难，他的日子还真的不好过，说不定孙、刘两人还真的靠着这个机遇，让历史在这里出现一个闪亮的拐点。可这两个家伙在这个关键的时刻，又自己打起来了。

曹丕本来就蜀吴关系问题进行过专题研究，开了个大会，问大家，刘备会不会因为关羽的事与东吴打一仗？

大家都认为这个可能性很小。根据是，蜀就那么小的一点地皮，资源也没有多少，而且只有关羽能打点仗。现在关羽已经死了，他们肯定个个怕得要命，哪还敢把头伸出来？

只有刘晔认为刘备完全有可能出手。他的理由是：蜀国虽然地皮不大，力量薄弱得要命，但刘备有自己的想法。他刚拿下益州，肯定想靠几个胜仗来树立自己威武的形象。因此，他必须打一场大战。而且关羽跟他虽然在名义上是上下级之间的关系，其实是“恩犹父子”。现在关羽死了，他不带兵出来报仇是说不过去的。所以，他一定要跟

孙权进行一场全面的对抗赛。

到了当年的八月，孙权的一个使者果然跑到洛阳找曹丕，送来一封信。信里把曹丕夸了一通，顺便也把自己损了一把，还把当年被关羽俘虏的于禁也送了过来。

曹丕的手下人一看，都过来向老大祝贺。这个曾经牛得连老当家居皇帝都没有办法的孙权现在终于老实了。咱天朝无敌的时代就要来了。

仍然是刘晔说：“大家不要被这个表面现象冲晕了头脑。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投降。现在孙权主动前来求降，绝对不是觉得无聊了，而是他那里出现了紧急状况。此前孙权杀了关羽，现在一定是刘备带着大军去找他麻烦。他看到大敌杀来，东吴群众情绪不稳定，然后又怕咱们出来乘机踢他一脚，这才紧急搞出个投降的办法来忽悠咱们。这个忽悠有两个好处，一来可以让咱们不跟他过不去，二来可以借咱们的声势吓唬一下刘备，增强他们内部的信心。现在是什么形势？神州大地，咱们占了百分之八十，吴蜀只是各占一州的地皮，靠山靠水来自保，本来应该和平相处，共同提防咱们的打击。现在居然发展成为对手，互相打起来。这不是自取灭亡吗？所以，咱们现在要做的是，把他的这个投降书丢掉，立刻组织力量，配合刘备，迅速打过长江去，占领东吴。孙权再怎么厉害也顶不住两家的夹击。不出十天，孙权就会玩完。东吴一没有了，剩下的那个蜀国就立即陷于孤苦伶仃的状态。即使战后，把吴国的一半割给蜀国，蜀国仍然支撑不了几天。何况，战后的结果，我们将得到东吴最富裕的地方，蜀国只是得到那些边角废料。”

这个建议绝对是个正确的建议。

但曹丕那里只顾高兴，却一点不认为这个建议是正确的。其他大臣也没有出来顶刘晔，使得这个正确的建议沦为少数人的意见。我想，司马懿同志肯定看得出，这个建议是绝对正确的，是很有可行性的。但他不说话。他为什么不说话？因为现在他的地位还很低，如果外敌都被搞光了，他就没有施展水平的余地了，于是，为了自己以后

的利益，还是先当大多数的好，不要抢做那个掌握真理的少数人。

曹丕心情愉快地接受了孙权的投降，把孙权夸了一番。不过，他对那个刚被孙权送过来的原战俘于禁就不厚道了。

于禁这时已经上了年纪，再加上当了这么久的俘虏，所以头发和胡子都已经白了，神态也已经一点不生猛了，不管从哪个角度看，都像一个失意的乡下老头。他见到曹丕时，只在那里一边磕头一边流泪。

曹丕很恶心于禁，但并没有当场把他猛批一通，而是向他重温了荀林父、孟明视的故事。荀林父是晋国的首席大将，曾被楚国打得满世界跑，但后来晋国仍然重用他，让他带着晋国人民继续前进。孟明视他是秦国的军事统帅，多次带着秦国子弟兵去跟晋国较量，多次被晋国军队打得满地找牙，而且还曾经被晋国俘虏过，后来晋国的国君上了秦国人的当，一不小心就把他放了回来。回来之后，秦穆公仍然大力重用他，而且每次失败都是这样。最后，他终于带着秦国子弟兵猛揍了晋国一顿。曹丕在讲完这个故事后，还任命于禁为安远将军。

于禁一听曹丕在讲这个故事，觉得小曹还真是个好人，把自己当成了孟明视。可曹丕在说完这个故事之后，又对他说，在他不幸成为俘虏期间，自己的老爸就已经去世了。他应该去拜一下曹操的陵墓吧。

这个当然是应该的。

于是，于禁就过去拜谒高陵——曹操的陵就叫高陵。

哪知，曹丕却在玩他。曹丕早已经先派人在那里创作了一幅美术作品。这个作品的内容是，关羽当年打了胜仗，庞德在那里破口大骂关羽，表现得很有英雄气概，而旁边那个人不但没有一点英雄气概，而且还跪在那里，求关羽饶命。这个画家很有水平，所画的人跟真人一模一样。于禁的眼睛再怎么老花，也认得出那个跪着的人就是他自己。

于禁立即知道曹丕这是故意在玩他，在让他以后没有面子再苟活在这个地方。他这才知道，在这个国度里，只要去打仗，就必须打胜仗，不打胜仗，就只有去死。如果不去死，那就只能像狗一样活着。于禁当然不愿像狗一样活下去。于是，就自己处理了自己。

于禁这次死得很干脆。曹丕的心情又爽了一回——根本不用一句狠话，就搞掉了一个投降派。可他的人品就大打折扣了——作为一个君王，就得依法治国，该处理就按法规来处理，为什么把人家侮辱致死？这还算是个好皇帝吗？这只能算是个聪明的小人。

曹丕亏待了于禁，但却没有亏待孙权。他派太常邢贞拿着他的文件过去，封孙权为吴王，并加九锡——以前他老爸要享受这个待遇的时候，费了好大的工夫，还被头号谋士荀彧反对，搞得很郁闷。现在他一高兴就把这个待遇免费送给了孙权。

刘晔仍然反对：“陛下啊，不能这么做啊。你老爸拼了那么多年，终于使咱占了天下百分之八十的地皮，让你有当皇帝的资本。孙权虽然很有水平，但他只是汉朝的一个骠骑将军、南昌侯，最多提拔他当个将军，然后封他个万户侯，哪能让他当王？王是什么？就是比天子低一个级别而已。现在让他为王，就会增强他们东吴的信心，以后麻烦就大了。”

可曹丕这时哪听得进刘晔的这些话。别的人仍然没有说话，仍然让这个正确的建议成为少数人的意见。

曹丕这时相信孙权已经真的投降了他，成为他在东吴的代言人，因此就放松了对孙权的防备。于是，一个对曹魏最有利的时机，就在曹丕的爽歪歪中消失了。

只有那个征南大将军夏侯尚对孙权保持高度警惕。

另一个小民知道这件事后，觉得孙权很不简单，就想帮孙权立点功劳，给孙权写了一封信，要帮孙权贿赂曹丕身边的高管。孙权还没有来得及在这封来信上做批示，曹丕就已经知道，立马把这个要搞里

通外国活动的人抓起来杀了！

孙权这个时候很想定都武昌。他在看到曹丕彻底接受他的投降之后，觉得战胜刘备应该不是个问题了，于是，把前线指挥权交给陆逊，自己则大筑武昌城。

比较好玩的是，刘晔觉得封孙权为吴王太不像话，而当邢贞把曹丕的任命书送到孙权面前时，孙权拿给大家看。他手下的那些人也很不高兴，他们说，这个基业是靠他们拼命打下来的，凭什么要接受曹丕的封号？这些人当场建议孙权应该把曹丕的任命书丢掉，然后自称上将军，还要自封九州伯。

可孙权却不同意，说：“现在当什么将军都无所谓了。至于这个九州伯是什么意思？好像以前都没有过，我们为什么一定要搞这些没有实际意义的事？以前刘邦不是接受过项羽的册封，当过好多年的汉王。这对刘邦一点没有损害啊。现在咱当这个吴王，也是同样的道理。反正曹丕再怎么牛，也不会过来咬咱的肉。咱也打不过长江去。还是现实一点好。”于是，接受了吴王的封号。

到了这时，三个集团都有了自己的名称。曹丕是魏，刘备挂汉朝的招牌，孙权为吴。

继续忽悠

孙权既然决定当曹丕的下级，对那个使者邢贞自然就很有礼貌。在与邢贞举行会见时，老早就来到都城的亭舍等候邢贞的到来。

邢贞这时觉得自己是天朝的代表，底气就膨胀起来，坐着车到了门边，居然隆重地开进去，也不下车步行。

张昭一看，觉得不收拾这家伙一回，他还真以为东吴无人，随便可以欺负了，便对他说：“人是讲礼节的，到哪个地方都要讲礼貌啊。现在看你这么牛，是不是在心里认为，我们现在已经薄弱得连一把可

以杀死人的水果刀都没有呢？”

邢贞一听，这才知道自己在这里是过分不得的，立即开门下车。

徐盛就更愤怒了，大声对大家说：“咱们这些人，天天在这里，却不能帮主公搞定许都、攻下洛阳，拿下巴蜀，现在居然要跟邢贞这样的人签署合同，实在太丢面子了。”于是忍不住在那里哭了起来。

邢贞知道后，对他的左右说：“现在东吴的这些高官都是这个态度，看来想让东吴久居人下，永远当咱们的下级是不可能的。”

他出使了一次东吴，得了这个感慨，可以说是很失败的。

既然曹丕派使者过来，孙权也得派一个外交官过去，否则就是没有礼貌了。孙权知道要是派个也像邢贞一样的外交官过去，那真的会丢面子。因此，他这次派的是赵咨。

曹丕自接到孙权那封信后，心情超级好，一看到孙权派来的人，就想在那里找点快乐。他见到赵咨后就问：“你们的老板是个什么样的老板？”

赵咨说：“聪明、仁厚、有智慧、有雄才、有谋略。”

曹丕仍然笑着说：“请举例！”

赵咨说：“从草根里把鲁肃提拔上来，是聪；从士兵队伍里把吕蒙培养成一个元帅，是明；俘虏了于禁，却优待他，该算是仁厚了；从关羽那样的牛人手里拿下荆州，没有智慧行吗？只占了交、荆、扬三州，就敢于对天下虎视眈眈，绝对是雄才；现在又降低身份向陛下称臣，更是他的谋略。”

曹丕一听，知道在这方面争下去，只会让对方继续嘴硬下去，最后自己倒没有面子了，于是转移话题，问孙权有没有学问？一般而言，武的方面牛，文的方面可能就弱些，而且曹丕自己就是当时有名的大作家。在当时的文坛上，他们父子三人是公认的领袖人物。而孙

权只能是个忠实的读者。

曹丕只想到用自己的长处来对付孙权的短处，却没有想到，现在他面对的是嘴头功夫超强的东吴外交官赵咨，而不是跟孙权面对面地进行作文比赛。

赵咨一听就笑了，曹丕要是当场叫他比文章，他绝对弃权，现在却只放在口头层面上玩嘴巴仗，他就不怕了，说：“现在我们的老大有战船一万艘，水军实力世界最强；还有东吴一百万子弟兵，是战斗力最强的军队。手下有的是人才，心里有的是雄心壮志。当然，他在休闲的时候，也在大量读书，只是他不愿像某些人那样，天天从书本里这里抄一句，那里抄一句，来做做文章出这个风头而已。”

曹丕一听，仍然被这小子明里暗里搞了一下，但他仍然不甘心，又问：“东吴真的那么无敌，谁也打不过吗？”这话已经明显夹带威胁的口气了。

可赵咨仍然牛，只是回答有点艺术而已：“大国当然有足够去打击小国的部队，但小国自然也有防守反击的办法。”

曹丕仍然问：“现在你们东吴是把我们大魏国当成祸难之国来防备吧？”

赵咨几乎要冷笑了，说：“我们东吴有一百万英勇的人民子弟兵，又有伟大的长江和汉水作天险，还怕哪个国家来祸害我们？”

曹丕这时知道再问下去，自己既没有风度也显得没有水平了，就笑呵呵地问：“在东吴，像你这样的人才不多吧？”

他以为他这个话已经很实在很有水平了，可赵咨更觉得他没有水平，说：“在我们东吴，超一流水平的人才也不多，不过，像我这种能力的人，那就没有办法统计了。”

曹丕看到自己在赵咨面前所说的话全都显得太小儿科了，这才宣布会见结束，请来几个有水平的人把赵咨灌醉算了。

其实并没有“算了”。

曹丕虽然也跟他的老爸一样，一直提倡节俭，但其实比他的老爸奢侈多了。他觉得东吴既然称臣了，就得进贡点土特产吧。于是，就列了个要求东吴进贡的土特产的清单：雀头香、大贝、明珠、象牙、犀角、玳瑁、孔雀、翡翠、斗鸭、长鸣鸡，等等。

这个清单一摆到孙权的台面上，孙权照例又开了个会，让大家来议一议。那些大臣的眼睛一接触这个清单，就生气了，这个曹丕也太贪了吧？大家都纷纷表示反对，说：“我们向他们称臣，是有义务向他们进贡的。那是有传统有规定有惯例的，哪能随便乱来？现在魏国的这个清单实在太过分了，不能给他们。有本事叫他们来要。”

孙权一听，就知道这些臣下真的太没有眼光了，这些东西算什么，争这口气有什么意思？现在是他求着当人家的下级，又不是人家求他。马上说：“大家说的倒很有骨气。可是现在形势如何？刘备马上就要攻进来，我们还得依靠魏国当一下保护伞。曹丕现在所要的这些东西对我们来说，只是几块石头几个瓦片而已。而且对曹丕这样的无赖，我们是不能跟他讲什么道理和惯例的。现在咱要做的就是千万不要刺激他。”于是，叫有关单位按清单上所列，全部找来，按质按量送给曹丕，让曹丕越看越高兴，越高兴越放松警惕。

曹丕刚当上皇帝，看到自己把孙权玩得这么老实，心里爽得无法形容。

孙权又立他的儿子孙登为接班人。

曹丕知道孙权立了世子之后，又派出使者，对孙权说：“我要封孙登为万户侯。”

孙权却谦虚得很，上书说，他这个儿子还太年轻了，哪能一步就当万户侯？这事以后再说吧。然后又派吴兴人沈珩去见曹丕，当面代表他向曹丕表示感谢，还顺便送了一批土特产。

曹丕上次被赵咨搞得很没有面子，这时看到来的不是那个让他头

痛的赵咨了，以为这个沈珩是可以欺负一下的，于是，就问他：“你们东吴是不是怕我们要向你们搞事？”

沈珩当场说：“一点不怕。”

“为什么？”

“我们跟魏国签过条约。我们相信魏国是个讲信用的大国，也是个负责任的大国，所以从没有想到魏国会做这种撕毁合同、不要脸面的事。当然了，如果魏国真的不把信用当一回事，一定要悍然发动军事行动，我们也是有所防备的。”

曹丕一听，沈珩的回答比那个赵咨还要火辣，一通长篇大论下来，不但狠狠地回击了他的话，顺便还把他们骂成不要脸的国度，是一个不负责任的无赖国家。看来，还真不能展开这些敏感的话题了。

曹丕虽然没有再问这些事，但还是顺便耍了一个手腕：“听说你们要派你们的太子到首都来吧？”如果沈珩把握不好这个问题，以后孙权的麻烦就大了。因为，孙权是不可能派他的儿子到洛阳的。他的儿子到了洛阳，还能回得去吗？肯定就会被曹丕当作人质的。

沈珩当然没有上这个当，说：“我在东吴，地位很低，连上朝资格也没有，因此这个事从没有听说过，也就无可奉告了。”

曹丕一听，大笑起来，说：“你真的太有才了。孙权选你来真的选对了。”

陆逊出场

孙权把曹丕玩得团团转，彻底解除了吴国的这个致命威胁，可以让自己全心全意对付刘备的进攻，心情当然很爽。他虽然自身的水平不怎么样，但就是会找到人才把所有问题都扛过去，而且他把担子交过去之后，那颗心就完全放松下来，什么也不管，天天摆着酒席，叫大家来拼命喝。

孙权一般猛喝的地点是在武昌的临钓台，成员一般都是在京所有的高官。有一次，他喝得酩酊大醉，突然灵感上来，就把水大量地洒在人家的身上，一边洒一边叫：“今天不醉倒在这里，谁也不准回去。”

张昭一看，孙权这个样子也太不像话了，在孙权撒酒疯的时候，就什么也不说，站起来就走，跑到自己的车里闷坐。

孙权一看，张昭走了。他一走，还真不好玩了，马上派人过去叫他回来重新坐下，说：“大家喝喝酒、娱乐一下，你也不要这么生气啊。”

张昭却一点不给他面子，还是板着那张严肃的脸，说：“以前纣王做糟丘和酒池天天大喝猛喝时，也没有说是要穷奢极欲，也是说喝喝酒、娱乐而已。”

孙权一听，立马“默然惭”，红着那张脸叫大家不要喝了。

不过，这次不喝了，不等于下次不喝。

没过几天，孙权又叫大家过来喝酒娱乐。

这一次，他亲自站起来向大家敬酒。当敬到虞翻时，虞翻一看那个大碗就有点怕了，就伏在那里假装不省人事了。

孙权敬酒到了虞翻的面前，一看他好像真的动弹不得了，就笑着放过他，然后往下继续敬酒。哪知，虞翻这个家伙装醉也不肯多花点时间，孙权才走到下一位，他就抬起头来，清醒得要命。

孙权一看，就知道虞翻原来是在忽悠自己，不由在心里大骂起来。并放下酒碗，拔出利剑来，直接就去砍虞翻的脑袋。

在座的一看到孙权这个模样都吓呆了，个个坐在那里发抖，眼睁睁地看着一起命案就要发生。

虞翻虽然躲过了孙权敬酒的花招，但现在却没有逃命的办法。

只有刘基还很清醒，知道要是再不拦一下，虞翻就会真的没命了，抢上去，把孙权抱了起来，对孙权说：“大王啊，你是在猛干了几大碗之后杀人的。即使虞翻真的有罪，真的该杀，可人家不知道，人家会说大王是个一喝酒就杀人的人啊。”

孙权仍然没清醒过来，大叫：“以前曹操连孔融那样的名士都敢杀，最后的事业仍然红红火火。我砍一个虞翻有什么了不起？”

刘基说：“曹操就是因为乱杀人，所以现在仍然被人家大骂，名声一点不好。大王要是想当个真正的英明领袖，就应该向尧舜那样的人学习，为什么要向曹操这样的人看齐呢？”

孙权一听，刘基这小子说得很正确，他今天是真的醉了。大家一定要记住，以后在酒桌上的话都不算话，更不能说处死谁就真的处死谁。

在孙权与他那一帮臣下玩得死去活来时，刘备正在前线谋划着如何向东吴地界进攻。

黄初三年二月（222年春节过后不久），刘备觉得在秭归待得太久了，想带兵冲杀过来，再痛打东吴一把。

黄权反对，说：“东吴的人不但善战，而且狡猾，我们现在顺流而下，前进起来一点不费力，可要是碰到挫折，要退兵就不容易了。所以，还是先让我当先锋去前面杀敌，陛下在后面跟上来，当我的坚强后盾。”

黄权的这个建议绝对正确。可刘备却认为不正确。他不但不听黄权的话，反而觉得这个黄权太啰唆，让这样的人老在身边待着，就会把他烦得发疯，于是，提拔黄权当镇北将军，江北的部队全归他指挥。

可以说，刘备的这个安排，为他日后的失败打下了基础。黄权是个很有军事能力的人，以前在刘璋那里也提出过很多正确的意见，可是刘璋不采纳，投靠刘备之后，也同样提出了很多正确的意见。刘备

采纳了几次，每次也觉得黄权的意见真是好意见。可这一次，黄权的这个好意见却不好了。也许会是另一种效果了。

刘备把黄权支开后，就带着大家继续前进，向东吴境内深入，很快就在夷道亭驻扎下来。

东吴的那些大将看到刘备牛烘烘地开了过来，很不服气：刘备算什么东西？他比关羽差了不止一大截吧？咱们连关羽都收拾得一点不费力，为什么还怕他打吧。

可陆逊却不同意打。他当然知道，刘备的武力指数不如关羽，但他知道，刘备的军事能力要比关羽强多了，而且刘备现在的部队不是关羽那时的部队，这个形势更不是当时荆州的形势，这仗肯定要打，但不能现在就动手。他对大家说：“刘备的部队现在是顺江而下，正生猛得要命，而且现在是险要的地方全控制在他的手里，咱的进攻很困难。就算咱们进攻取得成功，可仍然不能把他们打败。如果进攻失利，那后果就严重多了——咱的主力部队就会全部玩完。到时，还拿什么保家卫国？所以咱们现在的方针就是等，就是不跟他们发生任何肢体接触，等条件成熟了才开打。现在有一个很好的条件，现在这里全是山区，刘备的部队只得在山上驻扎，一点也展不开。他们不久就会又累又困。我们现在需要的只是耐心，等他们受不住了，再打他们。”

那几个人听陆逊讲了这么多，总结起来，只有两个字“不打”，心里就都冷笑，你怕就怕了，还用这么啰唆做什么！

但陆逊的脾气好得很，可以让他们埋怨下去，但绝对不能让他们冲出去——如果打仗只靠硬拼，一见面就往死里拼还要军事统帅做什么？《孙子兵法》还有存在的价值吗？

刘备打不过来，就继续派马良去做拉拢少数民族老大的工作，做得很顺当。

在蜀、吴面对面要开打的时候，曹丕继续奉行事不关己的政策。

他很感谢刘备，这时居然去打孙权而没有给他制造麻烦，让他得以有时间有精力整顿内部事务。其实这个内部事务不是别的事务，就是他那些兄弟的事。

他利用这个魏国难得的和平时期，再整合了一下那帮诸侯王。

当年四月，他又把曹植任为甄城王，算是提拔了一把。

其实，曹植这些兄弟虽然个个都是王侯，算起来是一等贵族，应该很高兴才对。可他们一点也不爽。他们不爽的原因，是因为曹丕把他们看得太紧了，给他们制定了无法忍受的规章制度。

曹丕怕他们个个都像曹植一样要抢他的位子，分享他的权力，就规定他的这些兄弟侯王，个个能当侯当王，但只保有封国的空名，连一块真正的地皮也没有。王国之中只安排几百个准备退役的老兵当警卫，而且让他们都住在首都千里之外的地方，以便让他们彻底远离权力中心，也不让他们进京来朝见皇帝，更不让他们参与决策过程。更让人郁闷的是，为了不让他们乱发表言论，说不和谐的话，还派人去当他们的监国，天天站在旁边行使监督权力。很多王侯都说受够了这个待遇，还是想当普通小民。可曹丕不同意。

他给这些兄弟制定了很严厉的法规，又派专门人员在旁边监督，要求这些人时时刻刻向他汇报这些兄弟的动态，让这些兄弟天天生活在恐怖之中。

那个北海王曹兗最低调，什么话也不说，天天拼命读书，别的过失就更加没有了。那几个监督人员看到他这么努力，真是太难得了，就打算把曹兗的事上报曹丕，好让曹丕表彰他一下。

曹兗知道后，吓得差点大哭起来，把那几个还有点良心的监督人员找来，狠狠地批评了一顿：“你们把我的这些事上报中央，这是在给我增加麻烦啊。现在你们这么把我隆重推上去，本来是想帮我一把，其实是在帮倒忙啊。”

做了好事都还这么怕人家汇报上去，要是犯了错误，那就真的不

得了。曹丕把自己的兄弟看这么紧，果然杜绝了自家内部出乱的可能性，但也为他日后被人家搞定时，却没有一个人出来力顶一下打下了基础。

第四章 夷陵之战（下）

优势被时间化解

刘备带着部队进入吴境，虽然取得了一场胜利，但并没有对吴国造成什么巨大的损失。现在他来到吴国境内几个月了，很迫切地想跟吴国的主力部队决一死战。他现在对自己的部队很有信心，觉得只要有仗可打，他就一定能打赢一切战争。

陆逊认为他的这个想法是很对的，但就是不跟他玩，天天在那里高挂免战牌，守住险要，不让刘备部队再前进。

于是，刘备无法展开部队，也无法向吴兵开展军事行动。因为，吴兵现在也占着自己的险要之地，要进攻也不容易。两军就只好在那里对峙着。

转眼就到了五月，天气越来越热。

刘备的部队从巫峡建平开始，扎下营寨，营连营，一直到夷陵那里，十多个营盘一字排开，看上去很上规模。他任命冯习为总指挥，张南为前部督。一直到六月，双方还是只喊不练。

刘备终于受不了，把吴班叫来说，得想办法过去把敌人骂过来跟他们打一仗。否则，老是这样下去，等他到七十岁了也打不了这一仗。

吴班就带着几千人来到平地扎了一个营寨。

东吴的那些人一看，蜀兵在山上待得久了，受不了蚊子和山蚂蝗的虐待，要到平地享受生活了。这些蜀兵居然在那个地方扎营——当然那块平地做房子住是很爽的，但吴兵从这里冲下去，杀他们会杀得

更爽啊。于是都在第一时间去找陆逊，说这是个机会，能消灭一千敌人也是胜利。请陆逊下令，他们过去把蜀兵打死。

陆逊一看，连想也不想，说：“刘备能这么头脑简单吗？他的头脑要是这么简单，他还是刘备吗？他还能活到现在吗？这个营寨的后面肯定有猫腻。不信咱看看。”

刘备看到吴班在那里休闲了很多天，吴兵仍然只在山头上伸着脑袋张望，一点没有下来打仗的意思，就知道这招在陆逊面前不灵了。原来他亲自带着八千部队在吴班的后面埋伏，身上白白受蚊子的叮咬，却没有把吴兵骗过来。这时，也知道再这么埋伏下去，人家也不理你，就下令撤退。

东吴诸将看到刘备大队人马骂骂咧咧地撤退。陆逊笑着对大家说：“现在你们看到了吧？你们以为我不敢打仗，是个怕死鬼，我还真的怕刘备有一手呢。”

他们这才知道，陆逊的话还真正确。要是他们满脸横肉地杀进去，估计现在是真的有去无回了。

这时，孙桓带着自己的部队去跟刘备的前锋对抗，被刘备的大军死死围困，再怎么拼命也冲不出，只得拼命向陆逊求救：你再不出手，我就死定了。

孙桓是孙权的亲戚，同时也是军方的领导人之一。大家看到孙桓已经到了最危险的时刻，就都要求陆逊赶快派他们去救。可陆逊却大声说：“未可！”

大家也大声问：“为什么？他可是大王的亲戚啊。你不救他到底是什么意思？”

陆逊说：“孙将军向来很得军心，大家肯定都紧密团结在他的周围，拼命战斗，而且他的工事质量很好，刘备在短时间内是不会搞定他的。只要等我的计划成功了，不用去救他，他也会解脱出来。”后来，果不其然跟陆逊的预料一样。

刘备这时虽然带着一群川军，战斗力很强悍，可再怎么强悍也只是在山上窝着，没有办法下来战斗，那颗大脑袋也没有其他办法了。

但陆逊却很有办法，也很有信心。他给孙权写了一封信，详细分析了目前的形势，认为刘备的力量是很可怕的，夷陵是必须守住的——要是守不住，荆州也就不用守了。所以，此战必须胜利，不能失败。当然，这个胜利是有把握的。因为刘备虽然很强也很狡猾，可现在他也没有办法了。他已经放弃了水陆并进向吴兵压下来的战术，而且还放弃了战船，胡乱跑到山上来驻扎，等吴兵来跟他打仗，而且，根据陆逊的观察，他的这个战术恐怕会再坚持下去。现在主动权已经完全掌握在吴兵的手里。孙权就尽管在后方等吴兵胜利的消息吧。

到了闰六月，天气更热。刘备他们在生态环境十分良好的山上驻扎，天天让山风轻轻吹，还真的很舒服。他还庆幸自己选对了地方，自己占了高处，既不怕敌人进攻，也不会让广大子弟兵中暑，这个办法实在高啊。陆逊不打也没有关系，看谁能耗下去。

陆逊却不再耗下去了。

他把将领都叫了进来，说开始准备打仗。

那些人都有点蒙了，说以前刘备刚来时，阵脚未稳，才是进攻他的最好时机。可那时他不打仗。现在刘备在这里已经七八个月，既适应了环境，又占据了有利之地，这时去进攻，那不是找死吗？

陆逊说：“我就是要去打。刘备是个很狡猾很能打的家伙，战场经验丰富得要命。他们刚集结时，他的思维一定很缜密，防范得一定会很周到，哪会犯那种刚来阵脚不稳被我们进攻的毛病？我们要是真的进攻他，那是找死的行为。现在他在这里驻扎了这么长时间，对我们什么办法也没有。他的部队已经有点累了，情绪也不稳定了。这正是我们进攻的大好机会。

那些将领虽然不服，可人家是主将，现在大家站在这里，首要的职责就是听他的命令，照他的指示办事，而不是来跟他对抗的，因此

也不再说什么。

陆逊说：“好了。现在我们全力以赴，先向敌人的第一个营盘进攻。”

大家一听，又差点骂起来，敌人有那么多营盘，为什么只进攻一个？这有什么意思？但仍然拿起武器，向刘备的第一个营盘杀上去。

可很快就宣布失败。

大家的意见就上来了，都说过不能硬攻，陆逊还硬要进攻。他们打了这么多年的硬仗，跟周瑜、鲁肃打过，也跟吕蒙打过，可从没有这样打过啊。看来东吴的主将是一个不如一个了。

可陆逊却一点不在乎，在大家骂骂咧咧地进来，个个埋怨这种窝囊仗也去打的时候，他却笑着对大家说：“我已经有取得全面胜利的办法了。”

但其他人都不信，只是在心里说，谁信谁是傻瓜。

陆逊说，现在大家都知道，硬攻的结果只有失败。所以，这次不能再硬拼了，还是用老一套。

大家一听，还有什么老一套？

刘备最后的失败

老一套就是火攻！东吴是江南水乡，可关键时刻还是火帮上大忙。

陆逊命令全体士兵每人都准备一把茅草，冲到敌人的营前之后，不要举着兵器去战斗，而是点火，专门烧敌人的营盘。

大家一听，这个办法就是好。

刘备在山上窝了这么久，终于等到陆逊过来送给他一场胜利，心情很好，叫大家一定要好好守营，专等敌人来送死。可他只想到防备敌人前来进攻，却没有想到人家会用火攻，因此，全军上下一点防范意识也没有。等看到敌人到处放火时，这才知道坏了事。他想叫大家灭火。可他们现在是在生态环境十分良好的山上，到处是草木。这些草木一经着火，怎么可能灭得了？

大家一看，就知道这火不是他们这些子弟兵可以搞定的，就纷纷大叫着冲了出来。刘备也没有办法了，也随大家跟着冲出来。

到了这个时候，刘备手下那些川兵再怎么英勇善战，战斗力也迅速归零了。

陆逊下令全军出击，向刘备四十多个营寨全面进攻。

蜀军将领杜路、刘宁拼了一下，最后再也拼不出去了，只得大叫请求投降！

刘备带着部队上了马鞍山，部署了大量部队，环山保卫他。

陆逊下令各路大军向刘备进攻。

刘备的这些部队这时已经没有一丁点儿战斗力了，看到东吴部队四面八方冲杀上来，还没有交手就已经全面崩溃，一场战斗下来，被人家杀了一万多人。

刘备知道，到了这个时候，再不逃走就没有跑路的机会了。他连夜冲出重围逃跑。

陆逊下令继续追击，别让刘备跑得那么舒服。

这时刘备手下也没有多少部队了，而敌人追击的队伍越来越大，如果再这么被人家追下去，估计不用半天，就会被东吴兵追杀上来，那时关羽的下场也就是自己的下场。

刘备叫大家把兵器和军装都全部烧掉，用火来阻拦一下敌人前进

的步伐。

连陆逊也料不到刘备居然还会这一招，追击部队只得在熊熊大火面前停下脚步，先把路上的大火灭了。可刘备却赢得了逃跑的最后时间，在全军覆没之后，胜利大逃亡。

在整个战斗中，虽然刘备部队在大火的焚烧之下，除了被人家猛砍之外，基本没有什么作为，但还是涌现了几条硬汉。

第一个是傅彤。他在刘备突围中，是刘备的殿后将军，带着自己的人马阻击陆逊部队。他作战虽然很猛，但手下的士兵已经没有几个，没几个回合，就被敌人全部消灭光，最后只剩他一个人在战斗，就都劝他投降。哪知，他越打越猛，而且还一边打，一边大骂：“安有汉将军而降者。”意思是，他们大汉哪有什么投降将军——其实，此前就有两个将军刚刚办理了投降手续。

第二条好汉叫程畿。他本来带着水兵在江上，这时也被吴兵围住暴打。他一边抵抗一边后退。这时，他们的方舟都连在一起，行动起来很不灵活。他的手下劝他说，现在把方舟解开，咱们逃跑还来得及。可程畿也是个死脑筋的人物，硬是不解开方舟，还大声说：“我当了这么多年的兵，从没有受过逃跑训练。”最后，当然只有战死了。

这两个人算是用鲜血为刘备挽回了一点面子。

最郁闷的是黄权了。他因为向刘备提出了一个正确的建议，最后被刘备安排到江北来。他虽然觉得刘备采取的战略战术是错误的，是会导致失败的。可他一点也没有想到，刘备会败得这么彻底、败得这么迅速。当他意识到刘备已经完全失败的时候，他的退路已经被东吴的部队切断了。这时，摆在他面前只有三条路。一条就是被打死，另外两条就是投降。一条是向东吴投降，另一条就是向魏国投降。最后他通过思考，觉得向战胜国投降太丢人了，于是，他选择了第三方——魏国。他带着他的部下跑到魏国，请求投降。曹丕一听，当然高兴得要命——连仗都不用打，人家就主动前来投降，看来自己真的到了天威难测的地步了。

黄权投降的消息很快就传到蜀国。大家都大骂黄权的是个可耻的投降派，在大家困难的时候做出叛逃的行为，应该把他的全部家属抓起来，然后砍掉。可刘备这时显得很厚道地说，是他对不起黄权，不是黄权对不起他啊。仍然让黄权的家属过着以往的生活。

曹丕很快就接见了黄权，笑着对黄权说：“你现在投降了我们，是在向脱离项羽的韩信和陈平学习啊。”

黄权说：“我受刘备之恩很重。现在既不能投降东吴，又没有了回去的路子，就只好投降老大。我投降的目的就是要保住这条老命而已，哪能跟韩信他们比？”

曹丕立即就任命他为镇南将军，而且还加个侍中的头衔——侍中就是天天陪在皇帝的身边，是皇帝的核心幕僚，最后，觉得这样仍然对不起黄权，居然还让他陪自己在专车上坐着到处去视察工作。没几天，从蜀国那边传来消息说，刘备现在已经恼羞成怒，把黄权的全部家属全部砍死了。曹丕听说之后，立即要为黄权的家属开个隆重的追悼会。可黄权却不同意，说：“我跟刘备和诸葛亮的关系很铁，他们最了解我的为人，哪会杀我的家属。这个消息肯定是假的。”

过了一段时间，消息再次传来，黄权的家属现在还很幸福地生活着。

马良本来是接受任务不断地开展团结少数民族工作，在刘备大败的时候，他还在执行任务当中，于是也找不到回家的路，最后死在武陵境内。这几个人都是当时不可多得的人才，现在有的战死，有的投降，有的死在外面。

大战一结束，东吴的那些将领，这才个个佩服陆逊。

本来当初孙权任命陆逊为大都督时，大家都有点发呆。很多人都是孙策时代的高官，无论年纪还是作战经历以及战功，都比陆逊强了数倍。现在周瑜、鲁肃、吕蒙这些牛人死了，也该他们当一回老大了。可孙权却让陆逊上。他们能服吗？

陆逊到新岗位上班的第一天，立即发现这些人的脸上全是牛得很的神态，他们在面对陆逊时，眼里全是绝对鄙视的目光。

陆逊一看就知道，这样下去，他这个大都督肯定指挥不动他们，如果这些人一个都指挥不动，他这个大都督的公章不就成了橡皮印章了？他开会时，大家只顾自己说笑，一点不把他的话当话，好像他根本不存在一样。他知道，他要是再不愤怒一次，以后他再怎么愤怒都无效，立即提高声音，厉声高叫：“刘备是天下有名的猛人，连曹操都怕他几分，都被他玩得要吐血。现在他就在我们的面前，是我们强悍的对手。大家都应当团结起来，杀敌立功。现在你们却在这里各干各的，一点不把我放在眼里，不听我的指挥。告诉你们，我虽然是个读书人，但现在是受了大王的重托，受了东吴人民的重托，全权负责指挥这次大战。大王为什么任命我当第一把手，而不任命别人？是因为他相信我是能够打赢这场战争的。我宣布，从现在起，各位都听从我的指挥！谁不听从指挥，就军法从事！如果谁以为我不会处理违法乱纪的人，那可以试一试。”

大家一看，陆逊的脸上果然布满了杀机，这才不敢再嚣张了。

后来，把刘备打败之后大家才知道，这个陆逊真有水平。如果是他们，这次战斗即使不失败，也不会胜利到哪里去，更不会胜得这么彻底。于是个个都堆着笑脸对陆逊说：“大都督，我们服了你。”当然，最佩服陆逊的人就是那个孙桓，他在第一时间里跑过去找陆逊说：“以前知道你不发兵救我，我天天在那里骂你。现在我知道你才是真正的牛人。”

孙权知道这些事后，对陆逊说：“开始时，那些人不听你的命令，不把你放在眼里，你为什么不直接向我报告？”

陆逊笑着说：“这些兄弟都是大王的心腹，带兵打仗，仍然要靠他们。我要是跟他们玩这种打小报告的把戏，还算什么大都督？”

孙权一听，也大笑起来，让陆逊当大都督真的当对了，又任命陆逊为辅国将军，兼荆州牧，封江陵侯。从此，陆逊就成为东吴头号牛

人，为东吴守住荆州一带。

刘备大败拼命跑路，很难看地跑到白帝城。潘璋他们认为，现在刘备手下没有多少兵力，他们乘胜追上去，把刘备这个连曹操也怕过的牛人一把搞定，难度一点不大。

陆逊当然知道，现在把刘备搞定已经没有丝毫难度了，现在他们最大的敌人不是刘备，仍然是曹丕。曹丕这次居然在东吴全力与刘备对垒时没有一点参与意识，这才使得他们能够一心一意与蜀国打仗。要是曹丕那根神经突然开窍，放手南下，大打出手，他们再怎么厉害，估计那把火还没有烧到刘备的营房，东吴的地皮就已经全部归到曹丕的版图上去了。

对曹丕这家伙，是要时时提防的，不能只记得刘备而不把曹丕放在心上。于是，下令全面退军。《三国演义》在讲到这个情节时，说陆逊带着部队紧贴着刘备的屁股猛追，眼看就要把刘备追得无路可走时，突然进入一堆乱石里面。并且说那堆乱石可不是谁乱摆的，而是诸葛亮事先就在这里摆的，是一个石阵，叫八卦阵，而且还派他的岳父义务守在这里。刘备通过之后，陆逊就猛冲进来。陆逊进来之后，再怎么四处乱窜也出不去，眼看一大群东吴精英就要被一堆石头困死，诸葛亮的老岳父觉得陆逊年纪轻轻就死在这个地方，太不值得了，就出面把他带了出去。记得当年看到这个故事时，心里很激动，把诸葛亮佩服得要死，然后很生他的岳父大人的气——干吗不把陆逊他们都困死在里面？然后也生诸葛亮的气，干吗在离开荆州的时候，不在荆州边境都摆上那些石头？干吗不在蜀国的边界上都摆上这个阵势？如果边境全是这些石头，管他们什么东吴的大将、魏国的大将，谁进来谁找死。到时，主动权不就全掌握在蜀国的手里了？后来才知道，这个情节史上并不存在，完全是罗贯中的演义。陆逊没有再追击刘备，完全是在顾全大局，是怕曹丕突然抄他的后方，因此得把部队重新拉回来布防。

于是，三国时期最著名的三大战役之一——夷陵之战宣告结束。这一次大战跟前两次大战最大的不同点是，前两次大战都是以少胜多

的经典战役。而这一次战役，双方的实力基本相当。刘备虽然多了一点，但考虑到他是进攻方，而东吴一边属于防守方，所以力量算起来基本扯平。

本来，刘备在这场战役中，完全掌握主动权。而且孙权刚开始时，信心几乎等于零，先后派了两次使者到刘备那里求和。这充分说明，当时孙权已经真到了很危险的时候了。而且，开战之初，刘备几乎是每战必胜，还拉拢了一大批当地的少数民族老大，完全有能力在东吴境内大打一场人民战争。可后来刘备却失败了，而且败得十分彻底。

刘备在形势大好的情况下，被打得大败，这固然是因为陆逊的水平太牛，同时也有刘备犯下战略性错误的所致。

刘备犯的第一个错误，就是不该在这个时候去攻打吴国。他在蜀地的脚跟才刚刚站稳，而他最大最凶险的敌人魏国，目前正着力于内部整顿，东吴现在几面受敌，不得不到处称臣，肯定没有能力出来找谁的麻烦。所以，他应该在这个时候，先把国力搞上去，也可以顺便派人到西部地区，不断开展拉拢活动——那一带的少数民族一直以来都有跟中原政府作对的传统，向来是个火药桶，只要你往里面丢点火星，那里就会起火。即使不能干出什么大事，但也是给魏国制造麻烦的一个点。等国力强盛了，等到吴魏之间的矛盾到不可调和甚至打到难解难分了再出手，那是稳赚不赔。可刘备只考虑到《隆中对》里关于荆州的重要性，觉得拿下了益州，丢掉了荆州，《隆中对》就成了一个跛脚的战略方针，所以无论如何也要去抢回来。这样，在国力还没有恢复的情况下发动战争，即使赢了，最终也会失败。因为，即使他打败了孙权，自己也几乎被搞得国力殆尽了。那时，曹丕再出手，拿下他也是很容易的。即使他可以安全退回益州，依靠险要守住大本营，但东吴仍然是会被曹丕打下的。所以说，刘备一拉开这个序幕，就注定他必然要失败的。

这个错误是战略性的错误，也是根本性的错误。

他的另一个错误，就是不听马良的劝告，硬是在密林里扎营，最

后被人家一把火烧了个屁滚尿流，不但失败得很难看，而且对蜀国产生了深远的负面影响。那时，蜀国没有多少人口，要组织几万兵力是一件非常不容易的事。现在刘备把全国的七万部队全部投入，最后被人家彻底消灭光，大伤元气，以后诸葛亮努力一辈子也恢复不过来。蜀国注定从此就成为三国中力量最薄弱的集团。

诸葛亮得知刘备失败后，在那里发呆良久之后，只是长叹了一口气：“孝直若在，必能制主上东行；就使东行，必不危矣。”意思是说：如果法正还活着，一定能够制止刘备去打东吴。即使不能制止，但有法正在，也不会被人家打成这个样子。从这话上看，我们可以知道，法正和诸葛亮的区别。法正是个很优秀的前线指挥官，而诸葛亮只是个内政高手。所以，很多人在看到刘备东征时，心里都有一个疑问：为什么不带诸葛亮过去。其实，刘备比谁都明白，而且比谁都想取得这场战争的胜利。他把蜀国最能打仗的人都带了过去——安排张飞与他同时出发就是一个例证。可惜张飞还没有出发，那颗脑袋就先掉了。刘备知道诸葛亮是个内政高人，而不是打仗的好料，让他主管后方事务，才是最正确的——因为打仗不光靠前线拼命，更要靠后勤保障。

曹丕又挑起事端

陆逊的担心完全没有错。

曹丕此前死心塌地相信孙权现在真的投降了，因此，在蜀、吴开打时，只是在一旁观看。他的仗打得不怎么样，但对战争的预测还真不差。他听说刘备在夷陵那里建立了七百多里的连营，规模可观，场面震撼，就大笑起来，说：“刘备这家伙虽然战斗经历很多，原来一点打仗的知识也没有啊。哪有连营七百里可以跟敌人对抗的？估计孙权的捷报就要到来了。”曹丕这时仍然没有想到自己完全可以趁机捞一把，只是天天在那里等着孙权的捷报，好证明一下自己的预测很准确。没多久，孙权的信送了过来，果然是刘备大败。曹丕的心情很爽，觉得自己的水平够厉害。

但他绝对没有想到，他对刘备的判断很准确，可他对孙权判断却偏差得要命——他对魏国的原班人马的信任，就是不如投降过来的人士。孟达投降之后，立马被他当成头号亲信，黄权投降过来时，即使公开说自己是无奈才投降的、心里仍然对刘备有好感，曹丕仍然立即无条件地让黄权成为自己的亲密战友。在孙权才一投降过来，合同还没有完全签好，就认为孙权是自觉自愿投降的，是为他的“天威”所慑的。即使很多手下人多次提醒，说孙权这个投降绝对是假的，而且分析得很到位，明眼一看就都会明白孙权是个什么样的人。可他就是坚持自己的观点，而且一直坚持到现在。

当时，孙权把于禁放回的同时，也把于禁的护军浩周和司马东里袞放回去，表示自己的投降是真诚的。

曹丕问俩人：“孙权的投降是真的吗？”

浩周说：“依我看，假不了。”

东里袞说：“孙权绝对不会真心投降。”

曹丕说：“还是浩周讲得对。东里袞看问题一点不全面。他不投降能放你们回来吗？”他为了让孙权投降更加真诚，又派浩周去见孙权，表达了要立孙权为吴王的良好愿望。

浩周见了孙权之后，对他说：“主上开始不相信你会把世子派到首都工作，是我用全家人的性命作担保，说你一定会派孙登去中央工作的。”

孙权一听，就知道这个老兄很蠢，在那里偷笑之后，立即来个热泪盈眶，说太感谢曹丕了，更感谢浩周了。过几天一定把孙登送到首都，当面接受曹丕的再教育。他说着，居然泪奔起来，弄得衣袖都湿透了——都说刘备会装哭，但刘备装哭还没有到过这个地步。最后，他还一边哭一边发誓说，不送孙登过去，老天爷就处分他。弄得浩周也跟着感动。

感动着的浩周回到曹丕那里后，把这个情况跟曹丕一说，曹丕也

高兴了好多天。

可等他的兴奋疲软之后，还不见孙登过来报到。开始他还以为孙登是不是身体病了，便不断地派人前去督促。可孙权老是用外交辞令来答复，然后就是那些奉承的话。曹丕这时也看出孙权忽悠他来了，知道再不强硬一点，孙权还会忽悠下去，便派侍中辛毗、尚书桓阶再过江去见孙权，要跟孙权再签个合同，然后就带着孙登上路。

孙权仍然是一脸笑容地对付两人，什么好话都说，但就是不肯放孙登过去。

曹丕这才知道，自己这些天真的被孙权忽悠了，就大怒起来，大叫：“你这个孙权居然敢忽悠我。我马上派部队去把你灭了。你在那里等死吧。”如果他在前几个月这么大喊大叫，孙权还真的是在那里等死。可现在孙权已经不是前几个月的孙权了，形势也不是前几个月的形势了。

刘晔劝他：“现在东吴刚刚打了个大胜仗，士气正处于大涨时期，又有长江天险在那里挡着，我们再怎么牛也不能在短时间内把他摆平。”

但曹丕不听，刘备前段时间都差不多把他搞定了，大魏国的实力比刘备强多了，为什么怕他？打仗就是要果断，这也怕那也怕，这个天下就没有战争了。

当年九月，曹丕立即下令征东大将军曹休、前将军张辽以及镇东将军臧霸带着大部队出洞口。然后叫曹仁出濡须——这时，夏侯惇已经死了，夏侯惇是曹操最亲密的战友。长期掌管军队。他以前去征讨吕布时，被人家射瞎了一只眼，人家就叫他“盲夏侯”。他很生气。有一次，他拿镜子照了一下自己的脸，最后气得把镜子摔在地上。他虽然恶心自己的相貌，但对曹操却忠心得很。曹操当魏王时，所有人都成为魏国的官员，唯独他仍然是纯粹的汉朝官员。他上书要求曹操也给他一个魏国的职务。可曹操不给。曹操说：“咱是最亲密的战友，只能同朝为官，不能让你当我的手下。”夏侯惇这才没话说。曹操晚年时

期，经常请夏侯惇一起坐车去视察工作，而且允许他自由来往于魏王的卧室，其他人谁也没有这个特权。曹丕当皇帝后才两个月，他就死了。他一死，曹仁就接替了他的位子。曹丕这次不光出动曹仁、张辽几个牛人，而且还叫上军大将军曹真、征南大将军夏侯尚，以及张郃、徐晃一起出场。魏国几乎能打仗的猛人全面亮相，可以说是摆出了超豪华阵容。

孙权这时当然不再玩那些外交辞令了，什么话也不说，立即进行部署，叫吕范指挥五支部队，在水面上迎战曹休；诸葛瑾、潘璋等去救被张郃、徐晃包围的南郡；朱桓负责对付曹仁。

孙权做完这些工作之后，又给曹丕写了一封信，在信中做了一个深刻的检讨，请求曹丕给自己一个改过自新、重新做人的机会。他还给那个浩周也写了一封信，意思是说，现在孙登已经长大了，该到讨老婆的时候了，他很想为孙登向皇家求婚，让他以后跟皇家成为一家人。然后补充说，现在孙登还太年轻，什么事都不懂，所以他计划让孙郃、张郃陪孙登一起过去，可以吧？

浩周把这两个意思跟曹丕进行了汇报。

曹丕这时再也不相信这些鬼话了，说：“只要把孙登派过来，什么话都好说。否则，什么都免谈。如果孙登早上到了这里，晚上我的部队就退回去了。”

孙权知道这个忽悠已经没有用了，态度也跟着强硬起来，直接改元黄武，表示不承认魏国的合法性，然后死守长江，跟曹丕对抗到底。

这时，全国就有了两个皇帝，三个年号：一个是黄初，一个是章武，一个是黄武。

曹丕这时很愤怒，决定亲自出征，他从许昌出发，当年十一月来到宛城。

曹休对孙权的愤怒不是一般的愤怒，看到曹丕亲自出马了，就恨

不得立即打过长江去，砍了孙权的脑袋。他给曹丕写了一个决心书，说他立即带着部队开展渡江战役，夺取敌人的军用物资。如果不能成功而战死在那里，请不要放在心上。

曹丕知道后，怕这家伙真的打过长江去，那可是真的很危险，连忙派快马跑过去，命令曹休坚决不要出战。

当时董昭在曹丕的身边，看到曹丕一脸的郁闷，就说：“你是怕曹休真的要渡江？我想，他肯定不敢渡过去的。他要渡江，一定要得到臧霸这些人的配合才行。可现在臧霸他们个个家里富得流油，都希望把这个生活保持到死的那一天，个个怕死怕得要命，哪敢冒险杀过长江去？如果他们不动手，曹休是不会一个人打过去的。”

果然，曹休观望了一阵之后，看到各路友军只在那里驻扎，没有谁顶他一下，便也什么动作也不做了。

不过，曹休过后不久，就捡到一个意想不到的胜利。

话说有一天，双方在那里对峙着，突然一阵大风吹来，居然把吕范船队的所有缆绳都吹断，那些船只就顺着水向下漂流，谁也控制不住地冲向曹休等人的营垒之下。曹休看到敌人送上门来，当即下令砍杀。居然歼灭了几千吴军，取得了一场辉煌的胜利。吕范的部队立即崩溃，四处逃散。

曹丕听说之后，这不是天助他吗？于是，赶紧下令各军渡江，要乘机突破长江天险，把江东鼠辈全部干掉。

哪知，东吴方面的反应快得要命，曹丕的进军命令还没有传达到各军，吴国的水兵已经补了上来，在江面上聚拢那些涣散的水军，把他们全部带回江南。

曹休派臧霸追击。可双方放手在水面战斗，魏军根本不是吴军的对手，被吴军大败，最后不但死了无数士兵，连将军尹卢也命丧长江。

曹休这才知道，他要是真的打过长江去，结果肯定被人家灭在长江里。

于是，双方就只有对峙。

孙权在这边跟曹丕干上了，就又派使者去找刘备，说：“咱们玩到现在也应该告一段落了。还是和谐一下吧？”

东吴不可欺

刘备被那场火暴烧了一把，这时也清醒了很多，知道不能再跟东吴玩下去，再玩下去，仍然是在玩火——事实证明，不管是他还是曹操，玩火都玩不过孙权。于是，也派宗玮到东吴去，说那就恢复外交关系吧。于是，蜀吴又再一次证明那句“没有永远的敌人，只有永远的利益”是绝对正确的。

在跟吴国签订友好条约之后，刘备听说曹丕带着全国的武装力向东吴发动军事行动，心里又动了起来。这家伙这时心里很不是滋味，肯定在大骂着曹丕不懂得抓住时机。

当然，他知道现在他怎么骂曹丕都是白费力的，一点现实意义也没有。但他的心头很酸，也想玩一玩陆逊。虽然现在没有力气出兵了，但讲几句风凉话去刺激他一下，也是很爽的。于是，他在第一时间里给陆逊写了一封信：“贼今已在江、汉，吾将复东，将军谓其能然否？”意思是说：魏国军队已经抵达长江、汉水一带，声势浩大得要命。我现在也想再派大军东征，要跟魏国一起夹击一下你们。你觉得如何？

陆逊一看，马上回信：“但恐军新破，创痍未复，始求通亲；且当自补，未暇穷兵耳。若不惟算，欲复以倾覆之余，远送以来者，无所逃命。”意思是说：这个想法很不错，只是你们的部队刚刚被我们收拾了，现在元气大伤，这才跟我们搞好关系。因此，你们现在最应该做的是好好休息，补补元气，哪还有力气跟我们玩？当然，你要是硬开

过来，带着你那帮残兵败将出来打，后果只有更严重。

刘备本想幸灾乐祸一下，哪知反被对方狠狠地倒打一耙，心情肯定郁闷到天，但也真拿人家没有办法。

可郁闷的事情还没有完。这个郁闷事情的起因不是别人，而是诸葛亮。

在刘备准备再跟陆逊打口水仗时，有人跑过来向刘备报告：黄元宣布脱离你的领导了。

黄元本来是蜀国的汉嘉太守，本来也过得很不错。可不知道什么原因，诸葛亮就是看他不顺眼，从来没给过他好脸色，他心里很郁闷。这时看到刘备打了败仗，又听说刘备现在病得很重，估计也活不了多久了。他怕刘备一翘辫子，蜀国的大权肯定会落到诸葛亮的手里，那时诸葛亮肯定会找他的麻烦，让他不得好活，于是就高举造反的大旗，放火烧了临邛城。

这时，刘备因为自己的病越来越严重，吃了很多药，一点恢复的迹象也没有，就觉得自己看来是真的不行了，早已通知诸葛亮过来。诸葛亮当然赶快跑过去。这时，诸葛亮正在赶往白帝城的途中，因此成都的防守很虚弱。如果黄元冲上来，还真的很难办。刘备刚在外面打了个大败仗，现在内部又出现这个大乱子。要是收拾不了黄元，让他占领成都，蜀国的末日就要到来了。

这时成都的留守就是太子刘禅。益州从事把这个事件向刘禅作了报告，请刘禅派陈留、郑绰两人带兵过去讨伐黄元。当时很多人都认为，如果黄元觉得力量围不住成都，肯定会占领南中，然后在那里当老大。可杨洪对黄元的本质看得很透，说：“黄元这家伙向来人品巨坏，从不跟人家搞好团结。谁也不会跟他跑。他也会知道他是干不成什么大事来的。他现在肯定是想沿着青衣江下去，到主上那里求条活路。再不成，也就是拼命跑路，去向东吴投降。所以，请两位将军到南安峡口那里坐等他。”后来，黄元果然宣布举事失败，然后顺着青衣江而下，被早已等在那里的陈留、郑绰抓起来，当场砍了脑袋，使得

蜀国又躲过了一场动乱。

这一段时期，应该是东吴最光荣的历史时期，在被两家对手连续发动战争，却硬是连续取得胜利。

转眼又过了一年，也就是黄初四年的春节。曹真又派张郃出马——张郃本来一直被曹操安排在长安一带应对刘备，这时也被曹丕调过来跟东吴打仗了——打败吴兵，占领江陵中州，算是还给东吴一点颜色。

曹仁看到曹真这边取得了一场胜利，觉得自己再没有作为，实在说不过去，于是也带着几万步骑向濡须进发。他这时也玩了个计谋，一边带着部队拼命向濡须狂奔，一边到处大声疯喊：不拿下羨溪，决不收兵。

按照孙权部署，现在应对曹仁的是朱桓。朱桓现在死守在濡须。

死守在濡须的朱桓听到曹仁这么大喊大叫后，立即分出大半兵力去保卫羨溪，老老实实地上了人家的当。

按说，曹仁的诡计得逞，兵力又比人家多，打赢这场战斗甚至搞定朱桓是没有什么悬念的。

可曹仁却高兴得太早了。

曹仁看到朱桓这么老实，心里就笑了，看到吴兵一路高喊“保卫羨溪”的口号向东拼命奔跑之后，下令部队立即提速，向濡须赶去，趁着朱桓的兵力薄弱时，把濡须拿下。

朱桓看到魏兵大面积地杀来，这才知道自己上了曹仁的当，立即快马过去把分出去的部队叫回来。

可那些部队还在半路上急行军，曹仁的大军已经杀了上来。

这时，朱桓手下只有五千部队。面对城外响彻云霄的曹军的口号，个个都脸色煞白，一致地认为，这次死定了。

朱桓一看，本来兵力就少，再加上这个精神状态，那就真的死定了。

他把大家集中起来，对大家说：“历史已经多次证明，两军交战，胜负的关键主要是看带兵老大的水平，不在于兵力的多少。现在大家做个比较，我和曹仁谁更生猛谁更牛？大家一定还记得这么一句话：‘客倍而主人半。’（远来进攻的部队要比防守的部队多一倍以上）这是就平原而没有城墙作战而言的。曹仁本来脑子就不够用，再加上所带的部队又拼命狂跑了千百里，个个累得要命，人数虽然多，但战斗力已经大打折扣。而我们守在城里，又占了地利，他能对我们怎么样？我可以拍胸脯保证，即使曹丕亲自带着更多的军队来，咱也什么都不怕。”

大家一听，朱桓虽然此前上了人家的当，但这个分析还真的很有道理，情绪很快就稳定了下来，又信心满满地跟朱桓守城。

朱桓上了人家的当，觉得不想个办法来忽悠一下曹仁，真的太吃亏了，于是下令大家来个偃旗息鼓，好像城里已经没有守军了一样，虚弱得要命。

曹仁一看，还真的相信了。他觉得已用不着亲自出马了，就决定让他的儿子曹泰过去练练。他叫曹泰当前锋，去向已经“虚弱得要命”的濡须进攻，然后叫常雕、王双过来，说：“拿下濡须已经用不着你们了，现在你们带着水兵去打中州。据可靠的消息，朱桓的全部家属都在那里。你们要是搞定了那里，功劳也不小啊。”

但蒋济认为去打中州一定不会成功，反对曹仁的这个贪功做法。

曹仁不听。打仗就是建功立业，不贪功还来这里拼命做什么？他叫曹泰、常雕、王双他们一定要坚定信心，排除干扰。现在已经胜利在望了。不过，为了保证胜利成果巨大，他自己带着一万部队做他们的坚强后盾，不怕朱桓不失败。

朱桓一看，曹仁果然如期上当，只派了个没有作战经验的小家伙

出来练胆量，就笑了。他立即派人带着部队去进攻常雕他们，自己只带一部分人马跟曹泰玩。

曹泰本来在他老爸的感染下，信心空前爆棚，哪想到打仗可不是只靠那个盲目的信心，更要靠拼命，靠脑子。他的部队人数虽然比朱桓多，但战术和勇气却比朱桓弱多了。两人一交手，曹泰就觉得对方是个硬骨头，自己怎么发力也啃不动。那个信心就直线下跌，然后烧营而逃。常雕做梦也想不到曹泰抗打能力却差得要命，才跟敌人一见面，就退兵完事，他还要雄赳赳气昂昂地前进。突然前头杀声震天，以朱桓为首的东吴部队出现在眼前。他这才知道，曹泰已经失败了。于是，手脚全乱了套。到了这个时候，谁乱套谁完蛋。朱桓抓住机会，冲杀上来，把乱了套的常雕就地砍杀。王双命好一点，保住了脑袋，但却成为东吴的战俘。其他魏兵一片混乱，有的被东吴兵屠杀，有的跳了长江。这一战，曹仁损失的部队为一千多人。而朱桓的全部参战部队才五千人。

朱桓又一次创造了以少胜多的战例。

东吴还有个姓朱的将军，这次表现也很优秀。这个将军叫朱然。

朱然此前虽然不怎么出彩，但吕蒙向来看好他。在吕蒙病重的时候，孙权问吕蒙，要是你真的走了，谁来接替你的担子？

吕蒙当时虽然病得很重，但脑子还是保持着清醒，对孙权说：“朱然有勇气，人品也很好，就交给他吧。”朱然虽然很有水平，但后来证明，朱然比陆逊还是差了一大截。从这方面来说，吕蒙在认识人才方面，比周瑜和鲁肃还差那么一点点。

那时孙权很信赖吕蒙。等到吕蒙真从历史舞台退出后，立即把朱然提拔上来，让他假节，当江陵第一把手。

这时，他仍然在江陵。

魏国负责对江陵进行军事行动的是曹真。

他前段时间靠张郃打了一场胜仗，这时也很得意。他带着部队又过去把孙盛猛打了一顿，取得了两连胜，心头更是高兴。

孙权看到这边接连失败，也受不住了，赶紧派诸葛瑾带着部队过来支援，务必要止住曹真的连胜势头，可诸葛瑾的部队还没有跟曹真碰上头，却被早已做好伏击准备的夏侯尚打了个满地找牙，不得不退了回来。

于是，就只有朱然一个人在奋战。

这时，江陵已经被魏兵全面包围，与友军的联系断绝。更要命的是，城中的士兵很多都患上了浮肿病，动手动脚都很困难，非战斗人员占了一大部分。朱然清点了一下，现在能举着兵器上场杀敌的仅有五千不到。

连朱然都觉得困难重重。

曹真可不管他困难重重，部队开到之后，立即下令大家做好攻城的前期工作，安排士兵们，有的运来土方，堆起人造山；有的挖起地道，有的架木楼，然后就叫弓箭手们在木楼上向城中射箭。

守城的东吴士兵看到魏兵们射来的箭真多，一个个吓得脸色煞白，纷纷缩着头，在那里看着朱然。

朱然知道，如果这时他也跟着脸色煞白，这个仗就根本不用打下去了。他把一股大无畏的精神挂到脸上，到处去鼓励大家，说敌人没有什么可怕的。然后睁着眼睛盯死敌人的漏洞，组织了一批敢死队，硬冲出去，大砍大杀。魏兵只觉得自己强悍，只管努力进攻，一点没有想到朱然居然会来个防守反击，一时也乱了阵脚，被朱然攻破两个营垒。虽然损失不大，但仍然觉得很郁闷。

当然，曹真并不因为被朱然突然袭击一下，态度就软下来，而是继续进攻。可朱然却也硬得很，继续拼命抵抗着曹真没完没了的进攻。双方居然在这里你攻我守，相持了六个月。

后来，江陵县的县令姚泰受不了了。他发现虽然朱然天天脸上挂着大无畏的精神，其他战友们的精神面貌也不错，跟着朱然奋勇杀敌，但城外的敌人太多了，城里不但部队人数越来越少，而且粮食也已经到揭不开锅的地步了。这是什么地步？就是离最后失败没多远了。

姚泰怕朱然很快就会失败，他很快就跟所有的战友一样会成为曹真的俘虏。于是，他就想，与其过几天被人家俘虏，不如现在把朱然出卖一下，把江陵贡献出来，算是为魏国立了个大功，以后在那边也好混。他给城外的魏军写了一封信，说他要开展内应活动，配合主力部队拿下江陵。

哪知，城外的魏兵指挥官拿着这个信还没有反应过来，朱然却先反应了过来。姚泰的内应工作还没有开始，朱然就砍了他的脑袋——他本来是想活得更好，最后却比谁都先死。

夏侯尚看到己方的部队比对方多了几倍，按说早就该把江陵拿下了，可现在仍然一点进展也没有，也烦躁起来。他觉得再这样下去，进度太缓慢了，估计头发白了也拿不下江陵。他跑到江边一看，江水已经很浅了，可以带兵进入江陵中州，然后架个浮桥，让部队在浮桥上来来往往，跟在平地一个样，方便得很。

大家一听，都说：“好办法啊。只要有了浮桥，胜利就属于我们了。”

董昭却认为架浮桥进攻江陵是巨大的错误。他说：“以前我们的武皇帝水平够厉害了吧？可他到这个时候常常很小心，从没有像夏侯尚他们这样轻敌。现在咱们人多，进兵的时候会很容易，可要是一不小心打了败仗，退下来就困难了。现在咱们的部队硬插到江陵中州，已经深入敌军，而只在江上架个浮桥，往往来来只有一条通道，这是很危险的事。如果敌人的脑袋稍微正常运转，就集中兵力拼力攻击浮桥。要是这个浮桥一坏，咱们那批驻扎在江陵中州的精锐部队也会跟着完蛋。更何况，现在我们认为江水浅了才架浮桥，可要是江水突然暴涨起来，我们怎么办？请一定要考虑我的意见啊。”

曹丕这时头脑已经相当冷静了，觉得董昭说的这个话还真不错，立即叫人过去传达他的命令，叫停夏侯尚的这个冒险行动，把进驻江陵中州的部队全部撤回。正好，东吴的部队已经前来拼命进攻，魏国的大队人马只能在那座一点不宽的浮桥上撤退，全都聚集在一起，很危险。而这时潘璋已经准备好芦苇筏子，正开过来要烧掉那座浮桥。幸亏夏侯尚的部队已经全部撤回，否则又让东吴部队的火攻成功一回。过不了几天，江水果然突然暴涨起来。

曹丕知道后，心里充满了无穷无尽的后怕，对董昭说：“你算得真是太精确了。”

不久，又像以前曹操在赤壁一样，闹起了瘟疫。曹丕这才知道，东吴真的不好玩。难怪以前老爸老是不敢打过长江去。他知道，要是再在这里玩下去，他的下场也不会比曹操和刘备好看多少，于是宣布撤军，早日回去早安全。

第五章 难关终于过去

白帝城托孤

曹丕回到了洛阳。他刚当皇帝时，以为自己还真是天下第一牛人，想打谁就可以把谁暴打一顿。他在内心很不服气孙权。当年曹操站在长江边上，遥望着江里孙权的战船，发出长叹：“生子当如孙仲谋。”如果这个著名的长叹，只是一个人在某个地方郁闷地发一下，那也没有什么。可他在吐出这个心声时，周边站着一大批高官，个个都听到了这个声音。在曹丕听来，这话的刺耳程度可想而知了。这话不是明着说了，他们那一堆兄弟没有谁比得过这个被关羽称为江东鼠辈的人。他心里能服吗？

当然不服。

正巧，他刚即位时，刘备就跟孙权发生了那个不可调和的矛盾，孙权没有办法就过来投降了他。他一接到那个求降信就笑了。所以，他的心里就超级爽，说自己不用一刀一枪，就让孙权乖乖地臣服。孙权其实是脆弱无比的。于是，当刘晔他们说，孙权是在忽悠他时，他就是不相信——他宁愿相信孙权是怕他而投降的，而不愿相信孙权是怕刘备而投降的。于是，就错过了搞定孙权的最佳时机。等他发现孙权原来不简单，再去向孙权叫板时，孙权最危险的时刻已经度过，他带着的部队虽然比孙权多也比孙权的装备先进，但就是被孙权在长江边玩得死伤累累，最后不得不宣布撤军。

在他回到洛阳没几天，曹仁就死掉了。

当曹丕在洛阳深刻反省自己的时候，刘备的生命已到了最后的时刻。

刘备显然对自己的死去是有思想准备的，他老早就物色好了辅政

人选：诸葛亮和李严。他在夷陵被陆逊烧了一把之后，带过去的几万益州子弟兵都完蛋了，那张脸也有些挂不住了，有点不好意思起来，不敢直接回成都，就一直住在白帝城。即使在他病得厉害的时候，他仍然只在白帝城住着。后来，他觉得自己真的快不行了，他也没有回成都，而是把诸葛亮叫到白帝城来，向他交代后事。他在病榻上任命诸葛亮为首席大臣，李严为辅。

刘备在托孤时，不像其他皇帝那样，在快咽气的时候，对托孤的人勉励几句，他没有叫他们一定要好好辅佐自己的接班人，而是对跪在他身边的诸葛亮说：“君才十倍曹丕，必能安国，终定大事。若嗣子可辅，辅之；如其不才，君可自取。”意思是说：你的水平比曹丕厉害十倍，以后一定能够搞定这个天下。如果你觉得刘禅可以辅佐，你就辅佐他；如果你觉得刘禅是个废材，你就可以废掉他，你自己当了这个皇帝。

诸葛亮一听，吓得汗都流满了一身，在那里拼命地表达自己的忠心：“臣敢不竭股肱之力，效忠贞之节，继之以殚！”

刘备在差不多死的时候，给诸葛亮交代了这样的几句话，让后来的专家们研究不透。很多人认为，刘备知道自己的儿子智商很有问题，怕自己死后，诸葛亮直接就废了他，所以就先说了这个话，然后观察一下诸葛亮的反应，如果诸葛亮的脸色稍微表现得有点得意，就立即把诸葛亮斩于病榻之侧。这当然是《三国演义》迷们的说法，依据是，刘备在说这个话时，早已安排赵云手按宝剑站在一边，只看刘备那个已经被大病折磨得惨白的脸色行事，如果刘备的眼色一使过来，赵云的宝剑就咔嚓下来，砍在诸葛亮的头上。另一种说法就是，刘备这话是真心实意的。依据是，刘备毕生以打倒曹操为首要事业，只要能把曹操打倒，别的什么都不管了。而且他对诸葛亮的信任是极致的，所以诸葛亮当皇帝跟他儿子当皇帝是一样的。这个理论的一个权威论据是：刘备是一个历史上最厚道的人，是个仁慈的老板。第三种说法是，刘备怕诸葛亮最后会走上曹操的道路，成为权臣一个，他的儿子就会成为汉献帝，因此就想了这一套说辞先把诸葛亮套住。因为，他知道诸葛亮的为人，智商虽然高度发达，但还是很虚伪的，

只要把他逼住，让他在大家的面前发个誓、口头表示一下忠心，以后他就不敢违背自己的诺言了。于是，他的那个傻儿子的地位就可以保住了。

这几个说法，到底哪一个说法更靠近刘备的内心世界，我们已经无法知道了。但第一个说法，肯定是不靠谱的。如果刘备真的这么布置，说明他对诸葛亮根本没有什么信任可言，只是因为蜀国太缺乏人才了，才不得不把这个权力交给诸葛亮。于是，就再一次考验一下诸葛亮，如果他不过关，就立马拿下，免得以后给他儿子惹麻烦。这个推理无论如何是难以成立的。你想想，诸葛亮是什么人？他要是真的想搞定刘禅，他就不会作秀一下？在这个关键时刻，他就不会表现得声泪俱下一次？还会把得意的神态流露给病恹恹的刘备看？如果诸葛亮连这点也做不到，诸葛亮还是诸葛亮吗？当然，也可以说，刘备那一双眼睛有着看穿一切的本事。否则，他怎么能这么用人？其实，刘备能识人是真的——那个时代一个稍微成功的人，谁都有一套用人的本事。不过，刘备也有看不准人的时候。有一个故事，曹操在汉中跟刘备玩了几把之后，硬是玩不过刘备，就想派个刺客把刘备搞定。这个刺客不但是个武林高手，还是个真正的文武双全的高人。他跑到益州去见刘备，就跟刘备聊天，把天下大势说得一套又一套，让刘备也很感兴趣，觉得又碰上一个有才的人。刺客看到刘备越来越相信自己，就不断地向刘备靠近，准备靠近到一定的地步，突然出手，把刘备搞定。这时，诸葛亮进来，那个家伙就有点脸色不正常起来，聊天就不够流畅了。诸葛亮一看就知道，这家伙是个高才啊，但不是什么好人。那个刺客这时已经有点冒虚汗了，就借口出去一下。那个人出去之后，刘备很高兴地对诸葛亮说：“刚刚得到一个大人才，可以当你得力的助手了。”诸葛亮问：“在哪里？请来见一见啊。”刘备仍然笑着说：“就是刚刚出去的这位啊。”诸葛亮说：“观客色动而神惧，视低而忤数，奸形外漏，邪心内藏，必曹氏刺客也。”这家伙一定是曹操派来的刺客。刘备一听，不可能吧？立即派人去看，那家伙果然“已越墙而走”，逃得没有踪影了。如果刘备真的能在急切之间，可以看出诸葛亮的脸色来，他还看不出那个刺客的神态？刘备的知人之名是有的，但也是需要通过长期考察的。顺便再说一说那个刺客。曹操这次为杀死

刘备，可以说是费尽了脑子，派了一个这么有水平的刺客出来。你想想，能够聊得让刘备越听越顺耳，把他当成诸葛亮第二来看，没有文化、没有大智慧能行吗？在三国时代，在刘备的眼里，估计没有几个人可以跟诸葛亮相提并论了。很多人又觉得，这个刺客这么有才，为什么后来一点声响也没有？其实也很好解释：接受任务出来当刺客，本来就不怎么光彩，最后居然还没有完成任务，他后来就是很有名，也不会把这事晒出去。所以，谁也不知道他是哪位高人了。这家伙的本事也是十分了得的，在被诸葛亮发现之后，居然能翻墙逃跑。如果他当时把刘备搞定，估计也不是什么难事，可他为什么不直接搞定刘备呢？我估计，他一来想在刘备面前晒一下自己的水平，二来觉得刘备个人的魅力还真的很大，就佩服起来，不想完成这个任务了。于是，刘备捡回了自己的命。当然，不论怎么样，刘备这一次完全被这个刺客蒙住是真的。

再看看第二种说法，刘备是真心要把位子交给诸葛亮的，主要理论是刘备是个厚道的人。这话同样不靠谱。刘备真的很厚道吗？诸葛亮只一句“虑封刚猛，易世之后终难制御”的建议，就让刘备把没有什么大错的刘封干掉。刘封是刘备的养子，对刘备历来是绝对忠心的。可刘备就怕这个养子威胁到他儿子刘禅的地位，找了个借口，立即拿下，一点不犹豫。可以说，刘备为了保证他儿子以后地位稳固，是不择手段的，只要发现丝毫隐患，就会断然出手，坚决铲除的。所以，他要真的让位给诸葛亮之说，仍然是十分不靠谱的。

再看看第三种说法，个人认为，这个说法还是有点依据的，但也不够全面。他把这个话当着很多人说出来，逼诸葛亮在公众面前发了誓，以后把对刘家的忠心做到死的那一天。他还有另一个目的，就是在临死前，也作秀一次，以表示自己“天下为公”的思想，又大大地拉拢了一把民心，而且获得巨大的成功——后来，诸葛亮在《出师表》里说：“盖追先帝之殊遇，欲报之于陛下也。”恐怕也是很知道刘备的这个心思的。

这才是真正的刘备，到死都还在为他们刘家的政治服务。

把后事交代清楚了，为儿子拉拢了一把民心，然后才对自己的儿子进行最后的交代。刘备的这个遗嘱比被称为大作家的曹操的遗嘱有名多了。他在遗嘱中，要求他的儿子要好好做人，要无条件地听从诸葛亮的教诲，对待诸葛亮就要像对待老爸一样，尽量不要做坏事，要多做善事。全文如下：

朕初得疾但下痢耳，后转杂他病，殆不自济。人五十不称夭，年已六十有余，何所复恨，不复自伤，但以卿兄弟为念。射君到，说丞相叹卿智量，甚大增修，过于所望，审能如此，吾复何忧！勉之，勉之！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惟贤惟德，能服于人。汝父德薄，勿效之。可读汉书、礼记，间暇历观诸子及六韬、商君书，益人意智。闻丞相为写申、韩、管子、六韬一通已毕，未送，道亡，可自更求闻达。

他再把另一个儿子刘永叫来，当面对他交代：“吾亡之后，汝兄弟父事丞相，令卿与丞相共事而已。”要求他们几个兄弟对待诸葛亮要像对待老爸一样，天天听从诸葛亮的教诲。然后就眼睛一闭，结束了他不平凡的一生。那一年，刘备六十三岁。

刘备一翘辫子，诸葛亮终于全部浮出水面，从此蜀国进入了诸葛亮时代。

诸葛亮从永安护送刘备的灵柩回成都，让李严当永安第一把手。李严是刘备点名的辅政大臣之一，让他当第二号实权人物。本来，按常规而言，在最高权力交接的关键时刻，他也应该跟着诸葛亮回成都。可是，现在诸葛亮却把他留在永安，说是留镇永安。其实，永安现在是跟东吴边界接壤的，东吴现在已经跟蜀成为友好邻居——虽然这个友好邻居是场面话，但此时的东吴根本没有精力跟蜀国叫板。所以，谁留镇永安都不会出事。但诸葛亮却留李严这样的大牌人物在那里。

我想，这只有一个目的——让他远离成都，其实就是远离权力中心。

当年的五月（223年），刘禅在诸葛亮的安排下，办完了刘备的后事，给刘备定了个谥号：昭烈。之后，按照刘备的既定方针，当上了蜀国的皇帝，成为三国中第一个“皇二代”。当即把章武年号改为建兴。然后，还按既定方针，封丞相诸葛亮为武乡侯，领益州牧，宣布从此之后，“政事无巨细，咸决于亮”。他只在那里当他的皇帝，大事小事都让人去问丞相。

诸葛亮的人品应该是不错的，他也是很想把蜀汉事业做大做强，最后冲出益州，走向全国。他当上蜀国实际领导人的第一天，就发布了一封致全国官员的信，要求大家要敢于向他提不同的意见，要向他原来的朋友崔州平和徐庶学习，发现他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就当场指出来。并特别表扬了董和：“董幼宰参署七年，事有不至，至于十反，来相启告。”意思是说：董和跟我共事了七年，只要发现我某些事做得不稳妥，居然能反复求证十多次，然后向我报告。

话这么说是很容易的，可做起来就难了。

诸葛亮是个很勤快的人，当了第一把手，就真的“事无巨细”都亲自动手。有一次，他的主簿杨颙进来，看到他居然亲自校对公文，就对诸葛亮讲了一个故事：有一个农民，家里养有奴仆、婢女、鸡、狗、牛、马，他开始时，只是安排奴仆种田、婢女做饭，让雄鸡报晓、狗咬小偷、牛拉车，然后骑马赶路，过得很幸福。后来，他突然宣布以后家里所有的事都由他自己做。没几天，就累得差点死掉，而且那些事情还办得不如鸡、狗好。难道他的水平真的不如鸡和狗吗？完全不是这样啊。只是他忘记了自己的职责是一家之主，才成这个样子啊。这样做不但没有效率，而且还自己搞垮自己。然后又举了陈平等人的例子，劝诸葛亮要改变一下目前的工作方法。

诸葛亮当时很感谢杨颙，可他一直到死都没有改变。

长江不可逾越

这一年，似乎是牛人死亡年。刘备在这一年死去，曹彰也在这一

年的六月死掉。

关于曹彰的死，写历史的人们是一点儿也不重视的，只是一笔带过。其实，曹彰的死，对曹魏政权有着深刻的影响。

曹彰是曹操那一堆儿子中唯一的军事人才，而且确实很有水平，向来为曹操所看好，而且曹操也对他最为放心。曹操在差不多要死的那几年，曾经用心培养了他，极力把他打造成曹家的大军事家，以便为曹家保驾护航。他在临死时，并没有想着把后事向曹丕交代，也没有向别的重臣移交，而是把曹彰从大老远的长安调回来，后来，因为路程太远，他的病太重，曹彰还在半路，他就死了。

就冲这一点，曹丕对他就得另眼相看了。曹丕本来也很想拉拢一下曹彰，曾经教他如何在曹操那里表现一把。哪知，因为曹操的这个安排，让曹丕彻底把曹彰列为危险人物之一。再加上，曹彰曾问了一下那颗大印，曹丕就更加愤怒了。于是，曹丕就夺了他的兵权，让他老老实实地在封国里接受监国的再教育。

这对于“好为将”的曹彰来说，肯定是很郁闷的。而且，曹丕还规定，没有他的发话，他们是不能离开封国的。他就更气愤了，后来，他看到曹植时，就对曹植说，曹操临死时，叫他回来，其实是要对他说，让曹植来当继承人。

这话也许是曹彰的一时气话，可曹丕听到之后，受到的刺激就不是一般的刺激了。曹丕觉得要是让曹彰再活下去，以后就不得了了。

于是，当年的六月，曹丕叫几个弟弟都到首都来。

于是，曹植、曹彰、曹彪几个人就来到洛阳。

曹丕设了个酒席，对几个郁闷的兄弟来了个热烈欢迎。几个人在一起吃喝之后，曹丕对曹彰说：“他们可以走了，你再陪我去看看老妈，老妈特别想念你呢。”

两人进去看老妈。可老妈不在。那里只有一个棋盘。

曹彰除了“好为将”之外，还喜欢下棋，于是，兄弟俩就在那里一边下棋一边等着老妈。

当然，只在那里下棋，那是一点没有皇家的气度的，还得有点零食。零食是红枣。两人于是就在下棋时吃红枣。只一会，曹彰就觉得有点不对头，还没有来得及说什么话，就一头栽倒在地，一口血吐在棋盘上。他的老妈闻讯赶来，叫大家全力抢救，但只片刻工夫，医生就宣布抢救无效。

于是，曹家唯一的猛男曹彰挂掉。

以上这个故事，来自《世所新语》，其可信度不大。

而《三国志》里只说，曹彰“朝京都，疾薨于邸”。此前曹彰的身体还好好的，为什么突然就暴毙在洛阳？很多人估计这是跟曹丕有关系的。但更多的人认为，曹彰的死，是跟他的心情有关的。本来，曹彰一心一意要在前线大砍大杀，当一个军事家——而且那时，别的机会没有，但打仗的机会绝对有。哪知，曹丕就是怕他发挥这个特长，把他的军事权拿下了。他的心情当然极端郁闷。人的心情一郁闷，垮下来就很快了。于是，曹彰就突然死在那里。当然，曹丕有没有做手脚，谁也不知道了。但曹丕听到这个亲弟弟死去，心情一定很爽。

曹彰一死，曹丕觉得最大的威胁没有了，心情也好很多。可曹氏的前途就不妙了。

曹丕到了这时，更加坚定地执行“宁交外姓，不与兄弟”的政策，当自家的那些军事牛人不断地死去后，就把那些外姓牛人慢慢地提拔到领导岗位上来。当然，从历史的发展来看，他这个做法是十分符合历史潮流的。可从他们曹家的利益来说，他就为他的子孙埋下了定时炸弹。

这段时期，他提拔得最快的就是司马懿。

司马懿老早就被曹操安排在曹丕手下工作，当曹丕的死党。司马懿是个智商高度发达的人，连曹操都有过多次要搞定他的念头，曾经

专门向曹丕讲过司马懿的事，说司马懿是他们曹家最危险的人物，要曹丕多加提防——可以多向他请教，但不能把枪杆子交给他。终曹操的一生，司马懿不但从没有过军职，而且文职方面的职务也不大。可这个司马懿很了得，硬是靠自己的水平，把曹丕彻底摆平。曹丕宁愿相信他的话，也不相信曹操的告诫。

曹丕之所以对司马懿这个史上有名的阴险人士全面信任，肯定是因为他曾经在曹丕与曹植的争斗中，帮了他不少忙。只是他为人太阴，做事不露声色，帮曹丕出了那些狠毒的主意之后，就玩潜水，说那些事跟他无关，他根本不知道。因为他知道，要是曹操知道这些诡计是他贡献出来的，那么杨修的下场就是他的下场。在这方面出风头，是容易找死的。外人不知道这个内幕，但曹丕却很欣赏他。曹丕一欣赏他，他的前途当然就十分光明了。

曹丕虽然对伐吴有了个深刻的反省，但他的内心里仍然不服那个孙权，那么小一个州，凭着那条长江，就可以跟他对抗到底。可能是上一次准备太不充分了吧？于是，就又想带着大军南巡一次，如果机会成熟，就顺便猛扁一下东吴。

这年的七月，曹丕宣布再次伐吴。

辛毗又出来反对：“现在咱们才刚刚平稳几年，土地面积虽然很大，但人口还一点不多。什么资源还没有积累到位，就急着去打仗，这是很不好的。而且，东吴确实不好打。以前武帝多次出兵，但最后也只到了长江边就回来了。现在咱们的军事实力并没有比以前强悍多少，又想去那里报仇，估计这仇仍然报不了。现在咱们应该做的是好好抓抓生产，等十年之后，综合国力上来了，再去修理他们，想不成功都难。”

曹丕一听，心想：要十年？十年之后，你以为就咱们的综合国力上升，人家的综合国力就不上升了？晚打不如早打。他当场回答说：“照你的意思，是把这个强敌留给我的后代来解决了？”曹丕别的话都不怎么中用，但这话却很有预言效果。辛毗只是说要等十年之后，现在曹丕才三十多岁，十年之后也就四十多，可他却说十年之后

就得交给子孙来完成了。那意思就是他也活不过十年了。估计这话是气话，是他随口说来呛一下辛毗的，但最后却成为准确的预言。

辛毗仍然没有被他呛住，说：“以前周文王把纣王留给姬发也是很正确的，是明智之举。”

曹丕不听。于是，起兵南下。他把司马懿又提拔了一级，让他以尚书仆射的身份当首都的留守。按道理而言，尚书仆射的官也不算很高，上面还有一大堆高官。而且那时是战争年代，一般当这个留守的，要么是宰相级别的大员，要么是军方的高级领导人。可现在只是让尚书令的一个副手上来，主持中央的全面工作。司马懿就这样终于一脚迈进了历史的前台。

司马懿的智商和能力肯定比辛毗强，而且也知道，曹丕伐吴是搞不出什么名堂来的，但他没有出来说话。其目只有一个：那就是自己从中得了利益——曹丕一走，他就是首都说话最算话的人。不管曹丕伐吴是赢是输，他总是赢家。而且，曹丕南下跟东吴玩，即使玩不过孙权，也绝对不会被孙权搞定，到时魏国只是打了一个不成功的战争，而吴也只是赢了一场战争，其地皮不会有一点改变。而他可以借此机会在首都经营，表现一下自己的水平。当曹丕无功而返时，看到自己把后方搞得形势大好，心情肯定很好。曹丕的心情一好，自己日后的好处就多多了。

这才是真正有权谋的人。

第二个月，曹丕就把部队全部转为水军，自己造了一座龙舟，然后坐着这个龙舟，沿蔡河、颍水进入淮河，到达寿春。他感觉很好，一路坐船过去，水波荡漾，很有诗意，却不晕船，说明他这个北方诗人皇帝已经适应了坐船。他都适应了坐船，那些魏国子弟兵也会适应的。

九月，他带着水军来到广陵。

孙权方面看到曹丕的大军开了过来，一点也不慌张，开了个会来

讨论一下如何应对。徐盛说，魏国虽然部队人数庞大，声势很吓人，其实仍然是纸老虎，纸老虎的数量再多也不可怕，用几个稻草人就可以吓走他们。

于是，孙权接受徐盛的建议，派人在竖立的木桩上包起苇席，做成假的城池和望火楼，从石头城到江乘一带，连绵相接，有几百里长。这个工程虽然浩大，但因为做法简单，徐盛只在一夜之间，就全部搞定。然后又派了很多船在江面上巡逻。战争氛围搞得很浓厚。

曹丕终于牛烘烘地赶到。可他看到这个景象时，再看一看长江的水，心情立马收缩，当场就产生了畏惧的心理，长叹一声：“魏虽有武骑千群，无所用之，未可图也。”意思是说：我们虽然有铁骑成千上万，却一点没有用武之地，看来东吴还真的打不了。正巧，这时，长江江面突然狂风大作，把曹丕的龙舟也吹得猛烈摇摆起来，离翻船就差那么一点。不过，他很快又镇定了过来。他镇定之后，就很想一走了之。可这么牛烘烘地带着全国武装力量杀了上来，最后就这么又回去，御驾亲征，变成什么玩意儿了？而且还没有跟人家有过任何接触，就收兵回去，这会被人怎么说？于是，他在脸色恢复了之后，就问大家：“你们说，孙权到底来不来？”要是孙权来了就跟他玩玩，要是孙权不来，那说明孙权现在已被他打怕了，不敢出面了。这样他仍然有面子。于是，他就可以有理由大声宣布撤军，一点不怕丢面子了。曹丕打仗不行，但给自己找台阶下的水平还是很给力的。

他手下那些高官都是聪明人，一听他这么问，立即深刻领会了曹丕的真实意图，个个来抢着发言：“陛下御驾亲征，孙权一定怕得要死，一定会负隅顽抗。他又是个小人，肯定不会放心让他的手下带兵出来，所以他一定会亲自跑过来送死。”

只有刘晔不同意，说：“孙权可不是大家说的那么差。他现在一定以为，陛下前来，只是诱他出来，然后让其他将领再从别的地方进攻。所以，他不会亲自出来，但他布置的部队也不会撤走。”

曹丕一听，不会这样吧？

他在那里等了几天，还是不见孙权的影子，而长江南岸的那些布置仍然没有一点变化。曹丕这才知道刘晔的预测一点没有错，于是，只得宣布撤军。这一次，曹丕来得轰轰烈烈，好像不大打一场决不收兵，可最后就这样收场了。

在曹丕要撤走的时候，曹休派人进来报告，说抓到一个投降的东吴人，他说现在孙权已经到了濡须，要跟魏国干一场。

曹丕一听，心想，孙权要是现在真的出现，他还真不知道怎么办才好。打下去，肯定不行，不打，又太丢面子了。

中领军卫臻说：“孙权除了依靠长江外，没有别的依靠了。他只是敢在水里牛烘烘，绝对不敢上陆地来走几步。所以，这个消息绝对是假的。”

他下令把那个投降的人叫来，使用酷刑，那个人受不住，终于老实招供，这个消息是东吴守将看到曹丕要退了，故意创造出来，然后让他前来忽悠一下魏兵。

力撑危局

这时，蜀国那边的形势也一点不乐观。刘备刚刚死掉，很多人就开始不看好蜀国的前途了，情绪极度的不稳定。胆子大的觉得单干的时机到了，因此就乘着这个机会出来捣乱一下，即使不能把刘禅赶走，恶心他一下，也是很爽的。

那些挑头人基本都是益州传统的老大级人物。最先出来搞事的是雍闿。

雍闿的老祖宗就是那个著名的雍齿，本来雍齿是刘邦的原帮人马之一，为刘邦立了很多功劳。可他的立场超级不坚定，多次反复，气得刘邦差点拿下他的脑袋，最后是张良劝刘邦不要杀他，还让他当了什邡肃侯。后来，雍家就在益州落脚成为本土人士了。

雍闿本来是永昌太守。他也全面继承了他老祖宗的那个反复无常的基因，虽然当了刘备阵营的高官，但内心世界就是满足不了，总想玩点里通外国的把戏。刘备还活着时，他有点怕。等刘备一死，他就不把刘禅放在眼里，同时也不把诸葛亮当一回事了。他觉得现在东吴那边的事业比蜀国这边兴旺发达多了，于是就决定跳槽到那边。他把这个意思跟东吴方面说了。东吴方面接到他的信，当然高兴得要命。于是，他就把益州太守正昂杀掉，然后派人去向东吴报告说他杀了正昂。

东吴立马给他发了张任命书，仍然是永昌太守。

那时，蜀国的刘备刚死，内部还在调整当中，谁也没有精力来管这个事。正昂一死，诸葛亮又派张裔出来当太守。

张裔拿了那张委任状去当益州太守，心情还在激动着。雍闿却已经开始算计他了。雍闿把吴广的经验又拿来使用了一下，派人装鬼到处叫：“张裔看上去很和蔼可亲，其实是个极端狭隘的家伙，一点没有水平，杀都不用杀他。可以把他抓起来，送给东吴。”雍闿家族在这个地方已经很久，再加上他很有拉拢人心的手段，当地的人都听他的话。于是，就把张裔抓了起来，当作见面礼送给东吴。

雍闿以为连续拿下两个太守之后，永昌城没有谁敢跟他怎么样了。他拿着盖有东吴公章的任命书去太守府上班。

哪知，永昌的功曹吕凯和府丞王伉却一点不怕他，硬是关起城门，不让他进来。

雍闿在城外转了几圈就是进不了城。他就找到孟获，叫孟获去煽动一下这一带的少数民族一起来反抗刘禅的反动统治。孟获向来把雍闿当作自己的老大，这时立刻按照老大的布置，到处跑腿。他在当地也很有人气，没几天，就动员了一大批少数民族的老大，个个高举反叛的旗帜，就连柯郡的太守朱褒以及越郡的老大高定也积极参加。南中一带立马进入混乱状态，热闹非凡。

这些问题很快就摆在诸葛亮面前。当时，诸葛亮虽然很头痛，很想把这批家伙一举搞定。可因为刘备刚死，内部事务还很多，广大群众的情绪还没有稳定下来，实在不宜打仗，只是不断地派人去做思想工作。镇守永安的李严也给雍闾写信，请雍闾顾全大局，要团结、不要分裂，要光明正大，不要搞阴谋诡计。可他却一点不理李严。李严给他写了六封信，他后来觉得太烦了，才给李严回了一封信：“盖闻天无二日，土无二王，今天下鼎立，正朔有三，是以远人惶惑，不知所归也。”意思是说：都说天无二日，土无二王，现在是什么样子？一个国家居然有三个皇帝、三种挂历，我们也不知道该跟谁才对。你说的那些道理，其实是一点没有道理的。李严读这个信，气得要命。当然，诸葛亮也气得要命。可他现在没有办法，只有按他的思路，继续聚精会神地进行经济建设，等到国力有所好转，再跟这些反叛分子摊牌。

当然说摊牌是很容易的，真正要把这牌摊起来，就困难重重。首先，雍闾现在得到东吴的大力支持，如果弄不好，就会跟东吴的关系闹僵，使这个事件又变成外交事件，那就不好处理了。所以，在决定搞定雍闾之前，得先摆平东吴。当然，现在要摆平东吴只能靠和平手段，而不能诉诸武力——曹丕那么强大，对东吴多次用兵，结果是多次失败，何况现在国力弱的蜀国？

这时，邓芝出场。邓芝当时的职务是尚书，对诸葛亮说：“现在刘禅还太嫩了，咱最好得跟东吴恢复外交关系。”

诸葛亮一听，立即说：“我对这个事已经考虑很久了。只是还找不到适合的人选而已。现在终于找到了。”

邓芝问：“其人为谁？”

诸葛亮大笑：“即使君也！”

诸葛亮在这方面的慎重是很正确的。虽然此前孙权为了全力抗击曹丕，在刘备还活着时，曾重新跟刘备联络过，也草签了一份和平协议。可现在刘备已死去这么久，双方都已经没有来往了。孙权对蜀国

没有多大了解，说不定还以为蜀国的事业已经进入低潮时期，正好来个浑水摸鱼——支持雍阇搞事就是一个有力的证明。所以，选派这个外交官是很重要的。现在看到邓芝出现，就知道邓芝深刻认识到了与东吴联合的重要性，于是当场就拍板让他当全权代表，去找孙权，重开和谈之路。

黄初四年的十月，邓芝带着蜀国代表团来到东吴。当时，孙权还跟魏国保持着良好的外交关系。孙权那时是很怕曹丕的，而且对蜀国现在的情况一点不了解，所以没有跟邓芝见面。如果是别人，估计就会带着代表团回去交差，把责任推到孙权身上了事。可邓芝知道，他要是完不成这个任务，益州的麻烦将不断地加大。他给孙权上表，很直截了当地指出，他现在来这里，不但是为了蜀国的利益，也是为东吴的利益。

孙权这才安排了与邓芝的见面，对他说：“说实在话，我也是很想跟你们和好的。可现在你们的老大太嫩了，而且地盘不大，资源不多，势力不够，恐怕魏国乘机搞事，你们就难以自保了。”

邓芝说：“大王这个想法有点片面了。现在蜀吴两国加起来也有四个州，算不得弱小吧？而且，诸葛亮的水平是摆在那里的，而大王的能力大家也知道。蜀国地势险要，不是谁想进攻就能进攻得了的；吴国有三条大江阻隔，也是易守难攻得很。我们两个国家的优势加在一起，然后联络起来，进可攻，退可守，还怕什么曹丕？现在大王很天真地去依附曹丕，他们肯定会给大王出难题。如果大王不服从这几个命令，他们就有理由过来攻打东吴了。那时，蜀国肯定也会顺流而下，过来抢夺胜利果实。东吴能抵挡得住吗？”

孙权听了这话，想了一会儿才说：“君言是也！”因为，当时曹丕就不断派人过来，叫他把孙登送过去作为人质。他正为这事郁闷不已。这时被邓芝毫不客气地指出来，当然只得老老实实地认了。

孙权于是决定与曹丕绝交，又与蜀国恢复外交关系，派张温带吴国代表团到蜀国访问。

孙权这次对蜀国还真的重视，只要有什么重大活动，都叫陆逊在第一时间通知诸葛亮，而且还专门刻一个吴王公章放在陆逊那里。孙权每次给诸葛亮的信，也都让陆逊看看，如果有哪个地方不对，就请陆逊改掉，然后盖上那个公章直接送给诸葛亮——孙权在与曹丕的往来中，并没有做这些动作。

诸葛亮看到邓芝出色地完成了任务，心里很高兴。他知道，现在只有把这个关系搞得更好，他手中的牌才好出，于是叫邓芝再去东吴一趟。

黄初五年二月，邓芝又来到东吴。这次他跟孙权算是老朋友了。

孙权笑着问他：“如果我们联手把曹丕干掉了，天下太平了，然后由我们两个国家分而治之，看来也很好哦！”

哪知，邓芝一点不笑，很严肃地说：“大王是真的不知道天无二日、土无二王这个道理吗？等魏国一灭，咱们的好戏才正式开始啊。”

孙权一听，邓芝真厉害，大笑着说：“君之诚款，乃当尔邪！”从此，孙权没事的时候，就派人给邓芝送礼物，把邓芝当成好朋好友。

与东吴的关系稳定之后，诸葛亮这才启动南征的军事行动。

诸葛亮南征

黄初六年二月，诸葛亮亲率大军去讨伐雍闿。在大军出发时，参军马谡出场。相信大家都知道他。他送诸葛亮送了数十里。诸葛亮最后对他说：“虽然我们在一起为这次南征之事讨论了很多年，现在我还想听听你的意见。”

马谡说：“南中那些叛乱分子依靠地势险要，路途又遥远，历来就不把中央放在眼里，时时刻刻都想单干。今天你把他们摆平，明天他们又会大喊大叫出来搞事。现在咱们的主要任务是北伐，去对付曹丕。那些动乱分子也知道咱们的内部情况，就更会嚣张起来。咱们要

是把他们全部屠杀光，这既不是仁者所为，也不可能在短时间内做到。所以，我认为，仍然是那句话：攻城为下，攻心为上。一定要想办法把他们搞得服服帖帖，让他们永不叛国。这才是王道。”

诸葛亮一听，说他说得太正确了。

南中离成都真的很远。

诸葛亮是在春天跟马谡分别的，到五月才来到目的地，“深入不毛之地”。

雍闿做煽动工作是很有成效的，但打仗水平实在太差。以前蜀国政府军还没有出来时，他们个个都嚣张得要命，可一听说诸葛亮带大军隆重前来就慌了起来。然后就闹起了矛盾。最后，高定一气之下，把雍闿的脑袋砍了下来，自己做了动乱集团的带头大哥。可他仍然挡不住诸葛亮的进攻，被诸葛亮打得满世界跑，但仍然跑不过诸葛亮的追击，最后也被诸葛亮砍了脑袋。

诸葛亮叫李恢从益州进发，又叫马忠由柯郡出来，对南中各个动乱县份进行全面围剿，最后，过来与诸葛亮胜利会师。

孟获不服气，收拾残部继续与诸葛亮对抗。

孟获在这一带还是很得民心的，不管是汉人还是其他少数民族，都拥护他跟诸葛亮斗争到底。

可他的水平也不比高定高多少，照样被诸葛亮打得没有渣。诸葛亮这时还记得马谡的话，对孟获进行了一次全方位的考察，知道他虽然受雍闿的蒙蔽，跟雍闿走上了叛乱的道路，而且在雍闿被诛杀后，仍然继续煽动大批群众跟他武装斗争，说明他在这一带还真有人气，这一带的男女老少基本上个个服他。诸葛亮由此觉得，这个人只能征服，不能杀死。

于是，在把孟获暴扁几顿，扁得他全身是汗之后，终于活捉过来。孟获被抓之后，诸葛亮请他大吃大喝一顿，然后带他去参观军

营。

参观之后，诸葛亮问他：“我们的部队军容整齐吧？”

孟获说：“军容整齐又有什么用？打仗可不看谁的军容光鲜。以前不知道你们的虚实，轻视了你们，备战工作做得不扎实，所以被你打败了。如果再来，我打败你那是轻松得很。”

诸葛亮笑了笑说：“那现在放你回去，咱们再来。”

孟获回去之后，再跟诸葛亮开战，又被诸葛亮活捉。诸葛亮问他服不服，他仍然不服。于是再打，再被抓……

就这样打了抓、抓了放，到了第七次，诸葛亮再放他。他不走了。

诸葛亮问他：“你怎么不回去了？”

孟获说：“公天威也，南人不复反矣！”

诸葛亮大笑，带着部队来到滇池之后，这才班师回朝。

这个故事，就是有名的七擒七纵的故事。罗贯中写得很传神。其实，真正的故事很简单。就是打了几仗就把孟获搞定了，而且真正接触的时间并不多。那时，那里不但是个“不毛之地”，而且交通极为不便，诸葛亮从春天就出发，到五月才到目的地，时间基本都是花在路上的。到了七月就已经全部平定所有的叛乱，胜利撤军。所以，根本没有时间玩那么多计策。后来很多专家甚至怀疑，可能历史上没有孟获这个人。因为《三国志》里对这个后来的著名人物讲得很少，只一笔带过，那个七擒七纵的故事，只是在裴松的注里才出现的，而且描述得也很简单，一句话：“亮笑，纵使更战。七擒七纵而亮犹遣获，获止不去，曰：‘公，天威也，南人不复反矣！’”不过，大多专家都认为，是有孟获这个人的，只是故事有点太神奇了。当然，在《三国演义》里，诸葛亮本身就是一个神奇的人物。

搞定了孟获，所有的叛乱分子就都疲软下来。于是，益州、永昌、柯、越四郡都宣告进入和谐社会。诸葛亮把那些挑头分子都集中起来，给他们都发了委任状，谁以前当什么官，现在仍然是那个职务，这次动乱不算数。

大家一看，丞相大人是不是被胜利冲晕了头脑？可胜利冲晕头脑也不至于晕到这个地步啊。大家的最终目的就是把这些动乱的挑头人搞定，现在把他们搞定了，怎么又让他们当老大？那这仗咱不是白打了？早知道这样，不来还好，就都去找诸葛亮，让他保持清醒，不要犯这种历史性的错误。

诸葛亮笑了笑，说：“我现在清醒得很。大家想一想，如果把他们都杀了，咱就得任命咱的人在这里当一把手，留下咱的人，就得留下咱的部队。可部队是要吃饭的，而这里却难找到粮食，这是第一个困难。另外，现在这些少数民族刚刚被咱们杀了个片甲不留，情绪还处于极度的不稳定当中，如果让咱的人来领导他们，稍微处理不好，就又有仗可打了，这是第二个困难。还有，这里很多叛乱的骨干分子，他们知道自己的罪很大，如果让咱的人在这里当老大，他们心里肯定不相信，怕咱们秋后算账，没过几天，就又会煽动不明真相的人出来搞事，这是第三个困难。所以，要解决这三个问题，最好的办法就是让他们自己管理自己，我不用留军队，不用运送军粮，同样使咱的政策方针得到贯彻执行。这才是百年大计啊。”

诸葛亮把所有有点名望的人都拉了上来，让他们个个当官，然后让他们向朝廷贡献金、银、丹、漆、耕牛、战马。这些人拿着委任状心情都很爽，觉得以前跟雍闿闹，一点不正规，让人觉得底气不足，还是诸葛亮牛！于是，就甘心被诸葛亮这么忽悠。诸葛亮的这个办法起到了好的效果，“自是终亮之世，夷不复反”。

说到这里，也交代一下，这是诸葛亮第一次带兵打仗，打得还是很漂亮的。当然，最漂亮的不是他的战绩，而是他的这个“以夷制夷”的政策。只有政治家和军事家的结合才能做出这样的成绩来。诸葛亮在处理这个事情时，比以前曹操处理北方乌桓事件高明多了。虽然

曹操在搞定北方少数民族时，仗打得很精彩，甚至堪称为经典战例，但因为没看出少数民族的本质，最后，北方那些少数民族，一有点实力就起来闹事，不但让曹操头痛不已，而且让曹丕也头痛不已。

魏国的北方也很乱

曹操还在世时，那些少数民族就已经不安分，曹操曾派曹彰把他们搞定。但他们也只是看到曹彰勇猛的分上，又耍了个投降的花招。其实他们一点不服，等魏兵一退，他们又全民动员再来对抗。

曹操很有知人之明，非常相信人才，他为了镇住西部、北部的那些少数民族，让张既在那里当老大。张既确实是个厉害的人物，每次那些人一造反，他都能摆平。

跟曹丕当皇帝没几天，也就是黄初二年，凉州的胡人治元多宣布造反。于是，一大批群众也跟着起哄。河西走廊立即进入混乱状态。

那时，张既已经不在那里，而是邹岐当老大。

曹丕知道邹岐根本无法收拾那个局面，就赶紧把他调了回来，仍然派张既过去，让他当了凉州刺史，还让护军夏侯儒、费曜带着部队跟过去。

那些胡人造反起来是什么人都不怕的，听说张既来了，就派七千人在阴口摆开，等张既到来时，给他来个迎头痛击。

张既知道后，立即玩了个阴谋诡计，到处大喊大叫，一定要从阴口进军。其实，他喊完之后，却偷偷地从且次进入武威。

那些胡人那里等了几天的，没有等到张既的部队，却突然听说张既已经在武威了。他是怎么到武威的？大家想不通，就认为张既肯定是神仙下凡的，于是就把部队撤回显美，不敢再嚣张了。

张既占领了武威，费曜的部队也开到。但夏侯儒还在行军的路

上。张既就在武威慰劳了部队，准备下令向胡人武装发动进攻。可大家都不同意，说：“咱们的精神面貌虽然很好，决心也很大。可咱是刚刚急行军狂奔过来，个个都还很困很累。现在敌人的锐气还处于高潮期，还是先不要惹事。”

张既却说：“现在咱最要命的不是又困又累，而是已经没有口粮了，只有冲过去把敌人打败，从他们那里抢到粮食，解决吃饭问题。如果再等下去，胡人看到我们的部队会师后就会怕起来。他们一怕起来，就会躲到深山里去，开展游击战。那时，咱要是再追他们，又因为道路险恶，不好展开；如果退兵，他们又会杀出来，到处抢劫。这样的仗是永远打不完的。咱们的麻烦就没完没了。”

大家一听，也没有话说了。

于是，张既下令向显美进军。

卢水的胡人骑兵突然发现，现在是风干物燥的季节，是宜于放火的季节。恰好又刮起大风来，就决定放火去烧张既的大营。

魏兵知道这个消息后，一看军营四周果然全是易燃物品，可现在要防范已经来不及了，个个都吓得脸色煞白。

张既知道光在那里吓得发抖是解决不了问题的，而且还有被敌人解决的危险，于是连夜先派了三千部队，布置了个埋伏圈，然后派成公英带着一千部队过去向敌人挑战。

胡人的气焰很嚣张，但他们现在只觉得自己想出了这个火攻的办法，只等他们冲过去，丢下几把火，张既的部队就全完了，却没有想到人家比他们更诡计多端。因此看到成公英出来挑战，就以为成公英想阻止他们，于是就赶紧冲杀出来，要先把成公英这一千人扁死。

张既事先已经交代成公英，跟敌人一接触就假装败退，把他们引进埋伏圈里。

胡兵冲上来就猛砍猛杀。看到成公英才开打就急忙后退，什么也

不想，只是拼命追击过去。结果就进了张既的埋伏圈。

张既下令埋伏的部队切断敌的退路，从后面猛踢他们一顿。

胡兵们本来想把成公英的一千兵杀得一个不留，哪知原来是上了人家的当，中了埋伏。他们的头脑虽然简单，但也知道，中了埋伏是要被人玩死的。于是，突然崩溃了，张既前后夹击，大获全胜。张既这一仗，歼灭敌人一万人，河西走廊又一次全部被平定。

可没几天，西平人麴光以为那些胡人太没有水平了，所以造反才不成功，便决定也起来造反。他第一步干得很成功，一上来就把西平太守干掉，宣布自己现在是西平第一号人物。

张既手下的那些将领们都气爆了，要求张既马上下令出发，把麴光等人全部杀光。可张既不同意，说：“现在只有麴光等一小撮人在造反，其他的大多数人都只是跟他瞎起哄而已。如果我们派大军冲过去，那些少数民族就会以为咱们不分青红皂白，一律要处理他们。他们就会真的跟麴光团结起来跟咱们对抗到底。那样一来，咱的麻烦就大了。麴光现在的目的就是想把那些胡人都煽动起来，跟他一起搞事。咱现在必须趁他的工作还没有展开，就先叫羌、胡等武装力量站在我们的一边，去攻打麴光。并且鼓励他们跟麴光开展打砸抢活动，只要是麴光的物资，谁抢到的就是谁的，而且还对抢得多的人给予重奖。这样，不但可以从外部把他们搞定，也可以从内部打垮他们。让他们在那里互相打来打去，咱只在一边围观，不用打就赢了。”

于是，派人到羌族地区散布消息，说现在政府鼓励大家去进行抢劫活动，谁拿下麴光谁就得到重奖。那些人一听，太好了。于是，都跑过去跟麴光为难，个个说要拿下麴光的脑袋去领大奖。麴光的部下一听，觉得要是让麴光的脑袋给人家拿去兑换大奖，不如自己拿去的好。于是，他们就先动手，把麴光的脑袋砍了下来，连夜送到张既那里。

平定西凉一带的乱子刚告一段落，北方的胡人又出来闹事。

还记得轲比能吧？他是北方鲜卑族的老大，不但打仗很生猛，而且拉拢民心也很有一套。鲜卑部落刚开始时还是很落后的。因为天下乱了起来，很多人就往北方那里跑，都跑到鲜卑部落那里。这些外来人员进了鲜卑部落之后，就教鲜卑人做武器，还教他们文化。所以，这个轲比能还真的有点文化。他当了鲜卑的老大后，天天带着他的部下出来打猎，逐步完善他的军营机制。没有多久，就把他的部队训练成一支很有战斗力的部队。他虽然天天教导他的手下成群结队、军容整齐地来中原地区打砸抢，可他本人却“断法平端，不贪财物”，所以很得人心。他跟很多少数民族老大一样，只为本部落着想，别的立场是一概不管的。所以，在平定北方叛乱的时候，只要觉得哪边强大，他就跟哪边合作。开始觉得曹操的力量很强悍，就表示紧跟曹操丞相，并配合他搞定了与曹操作对的田银。后来，觉得曹丞相也就是这个样子，紧跟他也没有意思了，便宣布造反，但被曹彰猛扁一把，向北跑得远远的。

他跑得很远，但并不意味着就永远怕了魏国，永远不出来制造麻烦了。他觉得自己的力量有所恢复之后，便又牛烘烘起来，觉得自己又无敌了。当时，鲜卑分为很多部落。这些部落虽然都是鲜卑人，但他们之间一点不团结友爱。轲比能觉得光搞点小摩擦很不刺激，干脆就把活动规模搞大点，于是，就想办法把另一个部落的老大步度根的老兄扶罗韩骗了出来，然后砍了他的脑袋。

步度根当然很愤怒，于是带着部队与轲比能不断地打仗。当时，步度根的力量虽然也不弱，但还是比不过轲比能。他自己搞不过轲比能，就把自己的部落带到太原、雁门一带，依附魏国，让魏国当他的保护伞。

轲比能赶跑了步度根，力量更加壮大起来。当时，“自高柳以东，濊貊以西，鲜卑数十部”，由轲比能、弥加、素利几个老大分割统治，各有各的地盘，而且他们有自己的协定，都不能跟魏国进行战马的交易。

那时田豫是护乌桓校尉，负责北方少数民族事务。他看到这些部

落有了这些协议之后，就怕他们从此团结起来。这些部落都是游牧民族，平时只是靠着草原放牧为生，从不管生产，无聊的时候就集体骑着马冲过来，开展大规模的抢劫，跟以前的匈奴差不多。这样一来，魏国北方就是一个时时有可能爆炸的火药桶。于是，田豫就搞了个计策，离间他们。那些少数民族的老大在没有眼前利益时，大家都很顾全大局，可那双眼睛一看到利益时，心态就全把持不住了。田豫知道，要收买轲比能是不容易的。因为他不贪财，不腐败。因此就把工作重心放在素利那里，先无缘无故地送给素利金钱美女，让素利白白地发了一笔小财。他在笑嘻嘻地发了几笔小财之后，觉得田豫很够意思。没多久，田豫对他说：“我现在需要一千多匹马，你能卖给我吧？我给你高价。我知道你们有协议，但只买这一次，下一次不再麻烦你了。”

素利一听，人家对自己那么好，自己要是不答应一下，太不够意思了吧？而且只一千匹，就一次，就答应吧。

于是，成交。

于是，轲比能就知道了。

轲比能一听说素利居然敢公然违背鲜卑的核心利益，主动跟田豫靠拢，立马带着部队就向素利当头打过去。双方打了几个回合，素利就吃尽了苦头。素利知道再这样下去，他会被轲比能打死的。他当然不愿死，于是就向田豫求救。

田豫要的就是这个效果，看到双方打得十分激烈，就带着精锐部队，快速深入胡人的境内。当时胡兵众多，一看到田豫杀进来，就前后把他包抄过来，并截断了他的归路。打仗打到这个分上，一般而言，田豫就只有失败了。但田豫一点不在乎，继续向前进军，在离胡人十多里的地方扎营安寨，然后叫大家把马粪堆集起来，放火燃烧，冒出巨大的烟雾。然后自己带着部队偷偷开溜。那些胡人看着巨大的烟雾，以为田豫还在那里等死，个个心里高兴得要命。

后来，不知道是谁说，这个烟雾好像有诈，是忽悠他们的。于

是，都跑过去看，人家早跑了几十里路了。

但他们仍然放不过田豫，拼命狂追过去，追到马城终于追上了田豫。于是，又把马城重重包围。

田豫当然不能让他们这么重重包围下去。当然，他比谁都知道，现在硬拼只有全军覆没的结果。因此，想靠自己的武力无论如何也冲不出去。但硬件不行，软件还是可以利用一下的。

他叫大家准备好大量的旗帜，然后猛吹战鼓，把声势造得越大越好，然后让步兵从南城出来。

胡兵的力量很雄厚，士兵的作战能力也很高，但就是没有见过世面，突然听到南门那么热闹，就都跑过来，傻着眼看着田豫这一支吹吹打打从南门出来的士兵，好像在看戏一样。

田豫一看，这些胡人还真的上当了。于是，叫全部的骑兵从北门冲出，然后包抄过去，向胡兵发起冲锋。南门的步兵看到骑兵杀来，立即停止节目表演，也向胡兵杀过去。那些胡兵正在看热闹，哪知人家已经挥刀砍来，而且是两面夹击。这些人虽然智商不发达，但也知道被人家双面夹击的后果是很严重的，就纷纷掉头跑路，一点抵抗也没有，而且个个头脑发晕，把兵器也迅速丢下，连马也不骑了，只是靠着双腿到处乱窜。田豫的部队乘机拼命砍杀，结果是“追讨二十余里，僵尸蔽地”。

这一仗打得很漂亮。但由于北方民族的特性，以及曹氏整个北方政策的缺失，并没有使得这一带的少数民族彻底顺服。他们只是在被猛打一顿之后，在那里软弱一阵子，只要一恢复，就又出来闹事。因此，中国的北边直到多年后都还很混乱。

曹丕跟曹操一样，虽然对周边的这些少数民族很郁闷，但只是把像田豫、张既这样的人放在那里防守，却没有制定出更为有效的方针政策，从制度上把这些少数民族彻底安抚下来。他们只相信人才，只相信暴力。

幸亏魏国综合国力雄厚，可以凭借牛人加武力，把他们控制在西北一带，虽然麻烦不断，但对大局的影响很有限。如果诸葛亮也采取这样的政策，南中不断地出现大规模群体事件，诸葛亮就不用活了，蜀国没多久就会灭亡。

第六章 睁着眼睛造冤案

顾雍的性格

如果你问曹丕现在最恨的人是谁？他虽然最恨他的弟弟曹植，但他回答你的时候，绝对不会说是曹植。

而是孙权！

他从老爸那里继承了大量的资本，几个刘备和孙权加起来，也不够他收拾。可他却硬是被孙权玩得郁闷了好几年。先是被孙权来个假投降，他接到投降书时，觉得很爽口，虽然很多人警告过他，不能相信孙权，要对孙权保持百倍警惕。可他不信，硬是把孙权当成最讲诚信的人，让孙权度过了最艰难的时期。最后，他终于看清了孙权那个嘴脸，这才超级愤怒起来，带兵过去要收拾他。哪知，他虽然很愤怒，力量也很强悍，但接连南征两次，两次都不胜。

他虽然曾在那里长叹过，在长江面前，虽然千万精骑，却也无可奈何，但过后，心里仍然不断地为这事纠结，总觉得这辈子不收拾一下孙权，实在是太窝囊了。于是，到了黄初六年，他又谋划对孙权的军事行动。

这年的二月，他进行一次人事变动，把他的几个铁杆又提拔了一次。任陈群为镇军大将军，天天跟在他的左右，负责督察各路部队，并主持尚书台事务，即代录尚书事，成为全国最高的行政长官；任司马懿为抚军大将军，留守许昌，负责处理中央日常工作。这是他手下两个最铁的人第一次成为军方领导人，也为司马懿进一步掌权迈出了最坚实的第一步。

曹丕觉得只有这两个家伙帮他看家，他才放心。

接着，他就开了个会，准备带部队再去猛扁孙权一顿。

会议开得很热烈，但仍然有人反对。这次反对的人不是刘晔，也不是辛毗，而是鲍勋。

当然，鲍勋反对的理由仍然是老一套，没有什么新意。但只要有脑子的人都知道，那老一套至少到现在仍然不过时。可曹丕就是不听。刘晔和辛毗是他们曹家的重臣，所以提出反对意见，他只不采纳，不好意思处分他们。这个鲍勋算什么，曹丕当场龙颜大怒，把鲍勋降职为治书执法。鲍勋其实也是他们家的死党，他的老爸就是鲍信。如果曹操还活着，曹操肯定不会处分鲍勋。可现在是曹丕时代，而不是曹操时代。

于是，所有的人都学乖了，不再提什么意见了。

五月，曹丕带着南征大军到谯郡。

这时，东吴也有个牛人死去。这个牛人就是孙邵。

孙邵在三国时期的名声不怎么响亮。但孙权很看好他。孙权虽然没有称帝，目前的职称仍然是吴王，但他觉得自己也该有个丞相。于是，决定任命一个牛人来当丞相。当时，所有的人都认为只有张昭可以有资格有能力当这个角色。哪知，任命书一发布，居然是孙邵。人家问理由，孙权说：“现在这个世界乱得很，事情太多，位子越高越麻烦，责任越重大，如果让张昭来当这个丞相，对他来说也不是什么好事。”

大家一听，大王都这么说了，我们还能说什么？反正谁来也一样，不管怎么轮换，也轮不到小民啊。于是，孙邵就成了丞相。只是孙邵却是个短命鬼，才在丞相位子上坐了几夭就死了。

孙权又选丞相，而且还做了个民主推荐。大家就全部推荐张昭。老张可是孙策时代就出来混的，以前孙策对他的信任不是一般的信任，曾经说过内部事务都要问一问张昭之类的话。现在也该让他当一当这个丞相了。

可大家知道，真正说了算的是孙权。

孙权看了大家的公推意见，又笑着说：“你们都以为我不想重用张昭？其实，我比谁都知道张昭的水平。现在不让他当，主要是因为丞相虽然官很大、级别很高，但负责的工作实在太多了，什么都得管一下。张昭的性格很刚很硬，如果他提出主张来，我不听从他，他就会生气，就会郁闷，这很不利于工作，也不利于他本人啊。”

大家一听，当然不再说什么了，反正是孙权的丞相又不是他们的丞相，是讨论让不让张昭当丞相而不是让他们当丞相。

于是大家就看看，这回他要让谁来当了。

孙权立即公布了丞相的任命文件：任顾雍为丞相、平尚书事。

顾雍是个真正低调的人。他很少讲话，但做事很稳，平时不开口，可一旦讲话，一句就能抓住要害，让你动弹不得。孙权在这方面也很怕他。大家也知道他的嘴巴不乱开口，但那双眼睛比刀还利，因此，在喝酒时，只要他在场，再怎么牛的人也不敢放开喝，怕被他看到。孙权对此也很无奈，说：“只要顾雍在场，大家都很郁闷。”

可郁闷是你的事，他仍然坚持他的做人风格，仍然闭嘴低调做人。他拿到那张任命书之后，并没有大肆宣扬，而是不声不响地回到家里，那张脸的神色跟往常一样，好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了很久，他的家人才从其他渠道知道顾雍已经是东吴的首席大臣了，是除了吴王孙权之外，权力最大的人，个个都在那里张大嘴巴发呆。

他虽然一天到晚保持低调，但他工作却很认真负责，提拔文武官员时，都能做到因才录用，绝对不让谁走他的门路。他还有个特点，就是常常直接到最底层开展调研工作。他不管有什么好意见、推荐什么人，都是秘密向孙权本人报告，如果建议被采纳实施并产生了良好的效果，他就都归功于孙权的英明；如果建议没有被采纳，他就一句话也没有走漏出去，好像从未说过什么一样。因此，孙权很喜欢他。他好像从不巴结领导。可这一招，就足以让很多人失色。当然，他还

是一个很能坚持原则的人，虽然说话很温柔，口气从不呛人，但只要认为自己是正确的，从不让步，一定坚持到底。孙权对他的个性也很欣赏，一有什么事，就会派身边的工作人员跑过去问他，他认为此事可行，就叫家里的人准备好酒好菜，请那个工作人员大吃大喝；如果他觉得决策是错误的，就坐在那里什么话也不说。工作人员跑回去向孙权汇报，说：“顾雍什么话也不讲，根本不知道他的意见啊。”

孙权说：“他高兴时，就表示此事可行；他不高兴，就表示这事还不行，咱得再商量。”

当时，不但曹丕心里老不服气孙权，动不动就带大军到长江边上来，要跟孙权对着干一下，而且东吴边境的那些将领也经常头脑发热地向孙权下战书，要打过长江去，建功立业。

孙权也被这些战书搞得头脑发胀起来。但孙权并不像那些人一样，还是有一点理智的，觉得还是要问一下顾雍。

顾雍看了那些战书一眼，说：“我虽然不是军事家，但我知道很多军事家是不贪小便宜的。现在这些人天天下战书，要为国家打仗，其实他们只是想自己立功，不是为国家着想的。所以，主公应该坚决制止。如果打仗打不出国威、军威来，是坚决不能打的。”

孙权一听，觉得很对。

孙权前期在用人方面上，确实很厉害，甚至比刘备他们更能用人。

秋后算账

在曹丕要与吴国大干一场时，魏国的内部又出现了一个不大不小的事件。利成郡的一个士兵蔡方，大概看到曹丕带着主力部队都去跟东吴对抗了，觉得那个地方现在很空虚，就带着几个人冲进太守办公室。太守徐质还以为是这些人闹了纠纷，要到他这里来投诉。哪知这

几个家伙是来要他的脑袋的，而且行动迅速得要命，他还没有出声，人家的刀就砍了过来，把他的脑袋劈成了两半。

他们杀了太守徐质，然后把唐咨拉过来，让唐咨当他们的领导。

曹丕一听，大声骂起来，不但他的兄弟跟他过不去，就连几个士兵也敢造反，把他的人干掉，立即下令屯骑校尉任福去摆平他们。唐咨很快就知道，他们手里的刀只能靠突然袭击，砍死徐质，但对任福的政府军一点没有用处，才一交手就被打得满世界跑。而且如果只在魏国的土地上，不管怎么跑，最后也是跑不掉的，于是，就跑到海上去。到了海上又很快就发现，在海上也不好过，于是就顺着海道跑到东吴。孙权一听，有从魏国过来投奔他的，当然热烈欢迎，并当场任命唐咨为将军。

这个事件虽然让曹丕很郁闷，但并没有影响到他继续向东吴进军的决策。

当年的八月，他下令水军从谯郡顺着涡水入进入淮河。

蒋济说，现在是枯水季节，水路是很不好走的。

曹丕不听。

到了十月，曹丕来到广陵故城。他现在觉得带着部队出来，一路开来，浩浩荡荡，越看越觉得壮观。

这次他出来，前前后后走了大半年，在魏国的几条水域里拐来拐去，每天身边都是数万大军在云集，口号喊得天都快震塌下来，战争氛围造得十分浓厚。其实，明眼人一看就知道，他现在心里虚得要命，目前做的全是表面文章。而且这个表面文章越做越爽。最后，他决定在长江举行一次盛大的阅兵式。参加这次盛大阅兵式的共有十万部队，一字在长江里排开，“旌旗数百里”。集中十万人在这个地方天天大喊大叫，大家都以为，这一次曹丕肯定要把东吴猛打一顿——毕竟这次活动前后搞了大半年，现在又军容整齐地在这里喊打喊杀。

东吴人当然也在那里积极备战，时刻准备战斗。

开始时，很多人以为，现在是冬天，长江进入枯水季节，这对魏国是很有利的。其实，仍然对魏国不利。因为那时一到冬季，江边的水都结了冰，魏国的军舰根本动弹不得。曹丕举行阅兵式之后，不到几分钟，就站在江边，面对江中的波涛，用力地长叹一声：“嗟乎，固天所以限南北也！”意思是说：这是老天爷一定要我们划江而治啊。他找到了这个天大的理由，终于“遂归”。折腾了大半年，闹得轰轰烈烈，最后跑到长江边，又夹着尾巴逃跑了。

曹丕来的时候，是高调南征的，宣布撤军时，低调得不得了。他以为这次事件是由自己挑起的，只要不跟东吴有肢体接触，主动权还是牢牢地掌握在自己的手中的。来的时候都没有事，走的时候也应该平安得很，因此警惕性完全丧失。

东吴长江防线的指挥官孙韶却一直在紧盯着曹丕。他知道曹丕现在的实力很牛，他们只能防守，不能主动进攻。但他知道，在这样的环境下，曹丕是不能打过来的。曹丕既然不能打过来，不久就会在那里玩累了。曹丕一玩累了，肯定就得打道回府。曹丕只要一抬腿，他们就有机会。没几天，他看到曹丕果然很郁闷地撤兵。他立即派出一支敢死队，由高寿带领，渡过长江，从小路包抄过去，在夜间袭击曹丕，差一点就把曹丕拿下。那几个敢死队员虽然没有拿下曹丕的脑袋，但却缴获了曹丕的副车、羽盖等魏国皇帝的专用物品回来。那时，魏国的几千艘战船都无法撤回来，有人就建议，还是把部队留下来，一边保卫那些战船，一边种田种地。

蒋济说：“这个方案貌似很正确，其实是错误的。这个地方东近高邮湖，北临淮河，几面临水，到水涨的时候，东吴人就会从水路过来骚扰我们。我们还有精力开展生产吗？”

曹丕刚被孙韶狠狠地骚扰了一把，因此对蒋济的话相信得很，立即表示百分之百地接受蒋济的建议，带着军队回去。来到精湖时，水路就走到头了。曹丕把船只全部交给蒋济处理，自己直接回首都。

当时的船只前后相连几百里，全部停留在那里，如果处理不好，说不定又会被东吴人一把火烧掉。蒋济很有办法，组织人挖开五条水道，然后将船只全部集中到一起，并提前筑好大坝，截住湖水，然后把船只都拖进水中，最后再掘开水坝，船只这才全部进入淮河。最后，魏国所有的船只得以安全返回，没有再被东吴人烧掉。曹丕这次南征，调子喊得最高，部队人数也最多，但最后只是在江边搞了个规模巨大的阅兵式。不但自己根本没有派出一兵一卒，主动向敌人挑战过一回，反而差点把性命丢在那里，可以说付出了巨大的代价。总之，成绩一点没有，脸面却丢得很彻底。

当然，也不能说一点收获都没有。至少他发现了蒋济这个人才，也获得了一个很大的教训。

他大大地表彰了蒋济一把，说以后对付孙权的事，一定先跟蒋济好好讨论才行。

他的话听起来很大度，像个贤明的君主。可对另外一个人就不是这样了。

这个人就是鲍勋。鲍勋也像蒋济一样，曾经劝过他不要南征去惹孙权。他当时很愤怒，立即咆哮着当场把鲍勋降职。可还没有完。在他结束南征、很丢脸地撤军回去来到陈留时，又找上了鲍勋。

大家这才知道，鲍勋很危险了。可很多人就想不通了，都是事前向他提出反对南征意见的，人家蒋济现在天天生活在表彰的光环里面，又威风又幸福，可鲍勋怎么就这么倒霉？如果他提出的意见是错误的，曹丕处分他一下，那也可以说得过去，可事实已经证明，他提出的意见都是正确的，但仍然要搞他，这就有点不正常了。

其实，曹丕老早就想着要搞鲍勋了。那时他还是太子时，他就想把鲍勋砍死。他想砍死鲍勋并不是因为鲍勋是他弟弟曹植的死党，而是因为那时鲍勋是魏郡西部都尉。当然，曹丕也不是因为想抢他的这个职务。这个职务的职责就是主管那一带的社会治安，当时，曹丕最宠爱的郭夫人的弟弟犯了事，被鲍勋抓了个现行。鲍勋很相信曹操的

话，说现在这个社会是个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的社会。郭氏犯事之后，也打出了曹丕的牌，但鲍勋不买账。后来，曹丕知道了，立马出面，跑过去求鲍勋放过小郭。

可鲍勋说，不行。

曹丕一听，也发呆了。大家都知道他现在是下一代领导人，是未来的最高领导，按说从现在起就得个个买他的账。可鲍勋却一点不把他放在眼里，一点不给他面子。更要命的是，小舅子一被治罪，漂亮的郭夫人天天在他面前哭哭啼啼，泪奔泪流，说他堂堂太子，居然保不住自己的小舅子，以后当了皇帝，还保什么大魏江山？可他当时还在曹操的考核当中，虽然是太子，手中有特权，可也得全面收起来，不能露出一丝痕迹，去找鲍勋求情已是下了很大决心了，哪敢再搞出什么来？于是，只是很窝囊地在那里，一边听着郭夫人的埋怨，一边在心里大骂鲍勋。

当然，当了皇帝也不能乱来，这个曹丕还是知道的。要想把鲍勋搞定，也得找到很过硬的把柄——而且，鲍勋因为人品很优秀，司马懿、陈群他们也都跟他是铁哥们，多次向曹丕推荐过他。因此，曹丕也不好意思搞得太过分。于是，曹丕就等。他不信鲍勋没有把柄让他抓住。

鲍勋并不知道，曹丕正天天要抓住他的把柄，仍然按照自己的风格工作。只要看到什么不顺眼的，就提出自己的意见，反对曹丕的决策。曹丕就更加愤怒了。可鲍勋的那些反对意见都是正确的，大家都是力顶的，曹丕也没有其他办法。后来，在他决定南征时，人家还没有发言，鲍勋就态度十分坚硬地反对南征。他一听，立马就把鲍勋当场处分，降了他的职。虽然这个反对意见后来证明是非常正确的，但在当时并不能证明是正确的。在当时只能证明他跟曹丕在政治上没有保持高度一致。大家也都没有话说了。

可曹丕觉得只这么降了一下职，仍然不爽——说不定哪天，陈群和司马懿他们又出来帮他说话，自己不好意思拒绝，鲍勋又官复原职。还是找个机会把他往死里整才是最省心最彻底的做法。

机会很快就到来了。

曹丕这次回到陈留时，陈留太守孙邕去见皇帝，向曹丕汇报完工作，顺路去看望鲍勋。当时，鲍勋是治书执法——职务虽然低了，但仍然是老行当。

曹丕这时到陈留没有几天，因此营垒还没有建设好，到处只是插着标签，只有营标没有营盘，拿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只是画线，没有开工。孙邕一看，就直接顺着直线去找老朋友，走了侧门而不走大路。军令史刘曜一看孙邕这个走法，是违反军令的，于是在第一时间把孙邕举报到有关部门。而负责处理这个举报的就是鲍勋。鲍勋一看，军营才只处于画线的阶段，连一块砖都没有砌好，怎么算是横穿军营呢？简直是乱弹琴，于是当场驳回，不予处理，宣布这个举报无效。

刘曜当时也没有说什么。

曹丕也不知道这个事。

回到洛阳后，这个事居然再次发酵。

刘曜这家伙抓起人家的把柄来眼睛雪亮，可自己的行为却一点也不检点。回到洛阳没几天，他就犯了个错误，又被鲍勋抓了个证据确凿。鲍勋马上上奏，请求把刘曜治罪。

刘曜知道之后，怕得要命，知道要是扳不倒鲍勋，自己就没命了。他知道现在曹丕很恨鲍勋，时时刻刻想杀鲍勋，只是没有抓到过硬的借口而已。于是，在鲍勋还没有把他法办之前，就连夜向曹丕举报鲍勋，说鲍勋利用权力当孙邕的保护伞，专门做违反军令的勾当。

违反军令是什么罪？

死罪啊！

曹丕那双饥渴的眼睛一看到这几个字，立即大放光芒，当场拍

板，刘曜的案件就不用继续搞下去了，先抓抓鲍勋这个“违反军令”的大案要案，要求有关部门要从严从重从快处理。他在刘曜的举报信上批：“勋指鹿为马，收付廷尉。”意思是鲍勋在以赵高为榜样，所以应该移送至廷尉处。

廷尉一看就知道，鲍勋这个罪还真的不是罪。可因为是皇帝亲自抓的案子，他不办，皇帝就要办他。于是，就判了鲍勋“正刑五岁”。可二审时，又把这个判决驳回，说应该是“依律罚金二斤”——也就是罚款了事。

曹丕知道后，立即愤怒起来，大叫：“勋无活分，而汝等敢纵之！收三官已下付刺奸，当令十鼠同穴。”意思是说：我已经决定，坚决不能让一个违反军令的人活下去。现在二审的法官们故意为他开脱，所以，把这些法官都抓起来，交到刺奸那里处理。刺奸是什么？刺奸就是主管“除暴去恶”的部门，谁被交到那里，谁就会被当成黑恶势力处理掉。

曹丕的这个决定一下达，所有的人都呆了。鲍勋的人品大家都知道，他是个好人，虽然当时社会风气不怎么样，但大家还是知道，好人是应该死的。于是，钟繇、陈群都直接去找曹丕，为他求情，把鲍信也抬出来，说鲍信当时为武皇帝立的功劳可不是一般的功劳，他是为武皇帝而死的啊。

但曹丕仍然不听，鲍信不是鲍勋。现在他处理的是鲍勋，不是鲍信。无论如何也要杀掉这个狂徒。他怕别人迫于社会压力不敢执行，直接命令高柔立即执行。可高柔不干。曹丕想不到处理鲍勋的阻力还真大。但他不怕这个阻力，立即让组织部门下文把高柔从廷尉的岗位上调走，让其他官员继续审理这个案子。其他官员没有高柔的资格，哪敢不听曹丕的话？几个人苦着脸，把冤案做定，然后把鲍勋押赴开场，开斩了事。等鲍勋的人头落地之后，曹丕又把高柔调回原来的工作岗位。

鲍勋是个真正廉洁的官员，他死的时候，家里什么都没有。

曹丕不但对鲍勋不留情，就是对曹洪也一点不给脸面。

曹洪也差点没命

曹洪绝对是魏国的老人，在曹仁死后，谁也没有他那个资格了。他现在是骠骑大将军。他在战场上救过曹操的老命，其他功劳也立了许多，受到的表彰数也数不过来，再加上手里握着大权，所以家里的钱财多得要命。

他的财富多到什么地步？

曹操还当司空时，每年都进行一次财富普查，让每个县的县令对所有公务员的财产进行评估。当时，曹操和曹洪都算是谯县人。所以，谯县的县令在评估财产时，认为，曹洪的财产与公侯的财产相等。曹操知道后，说：“我家资哪得如子廉耶。”意思是说：我家的财产哪比得曹洪家的财产？子廉是曹洪的字。

他虽然在战场上不惜拼命，在敛财方面也很疯狂，但在财物方面上，吝啬得要命。曹丕还当世子时，曾向曹洪借了一百匹绢。曹洪一听，一百匹绢，这么多啊？他府里的绢肯定多得要命，但他仍然觉得这个数字是天文数字。但曹丕是世子，他又不好意思不给，而且知道给了肯定是要不回来的，因此扭扭捏捏、叫穷叫苦了大半天，这才把东西交到曹丕的手中。但最后是把质量不怎么样的绢送给了曹丕。曹丕一看，心里就来气，就怀恨在心，总想着有朝一日给这个族叔难看一场。可曹操还活着时，他只能在心里这么恨，一点不敢表露出来。所以，就把这个愤恨积压在心里，等曹操挂掉了，自己当上一把手，再算这笔旧账。

当然是不能直接算账的。曹丕即位时，仍然提拔了曹洪一把，让他当了骠骑大将军，进封野王侯，后徙封都，好像一点不生他的气。其实是在等着抓他的把柄而已。像曹洪那样的人，想没有把柄被人家抓都难。过了不久，曹洪的舍客犯法被有关部门抓了起来。这个舍客被抓时，大概很威风地大叫：“我的主人是曹洪。”

他以为他的主人是曹洪，就什么都不怕了。哪知，曹丕一听，他抓的就是曹洪。于是，下令把曹洪抓起来。而且也来个从严从重从快，判个死刑。

很多人觉得曹丕怎么连曹洪也要砍？这太不够意思了吧？如果他们不出面为曹洪求情，更不够意思。但曹丕不听，谁叫他的舍客犯法？他的舍客如果不是他当后盾能犯法吗？大家看到曹丕的态度这么坚硬，也不敢再说什么了。

曹真还在努力。当曹丕要曹真在处死曹洪的文件上签字时，曹真说：“现在下令杀曹洪，人家就会说是我在谗言害他了。”

曹丕一点不在乎：“是我在修理他，跟你有什么关系？怕什么？”

曹真只得闭了大嘴。

曹丕看到大家都不说话，以为可以顺利砍掉曹洪了，心里很高兴。

可他的老妈不干了。

曹操的这个儿子残酷无情，但他的老婆卞氏却很讲情义，很够意思，听说曹丕居然准备把曹操的救命恩人砍掉，于是，决定出面干涉。她把曹丕叫来，对他说：“梁、沛之间，非子廉无有今日。”意思是说：当时你老爸碰到的几次危险，如果没有曹洪舍命相救，现在还有你在吗？

可曹丕仍然不作声。

他老妈也愤怒了，在那里疯狂大叫：“如果曹洪今天被杀，第二天，我就把郭皇后废掉！”

郭氏一听，也怕了起来，急忙到曹丕面前放声大哭，要求曹丕可以杀任何人，但千万不要拿曹洪开刀啊。曹丕一听，就软了下来，下令放了曹洪。但还是决定没收曹洪的全部财产。可他的老妈仍然不同

意，只得作罢。

曹洪最知道曹丕的性格，被抓了之后，都做好了被砍头的思想准备，哪知，居然又给放了出来，除了“免官削爵土”之外，没有其他处分，心里很高兴，立即给曹丕写了一封感谢信。

曹丕虽然没有一下整死曹洪，但把他修理了一把，又看了这个检讨书，心里也平衡了下来。

从这两个事例来看，曹丕绝对算不得一个品质优良的老大，不说远远不如他的老爸，离他的老妈也还有一段距离。如果曹操早先就发现他的这个品质，估计这个大魏开国皇帝是轮不到他来当的。只是当初他表演功夫到位，再加上手下人得力，这才把他的弟弟打垮。从曹操一开始就不怎么看好他、犹豫了几十年、直到临终都还夹带着后悔的情况看，曹操是不信任他的，对他的水平是很怀疑的。从曹操在长江岸上发“生子当如孙仲谋”的感慨来看，就知道，曹操真的对他很失望。如果曹丕是一个刘备或者孙策式的人物，曹操会发这个史上有名的感慨吗？曹操是非常盼望他的儿子为他撑一把脸面的。当年，刘备派个刘封来向他叫阵时，他立马去把镇守长安的曹彰叫来，要用自己的儿子把刘备的儿子比下去。我们可以设想一下，如果刘禅也是个刘封式的人物，也来向曹操叫板，那肯定会把曹操气爆，非当场吐血不可——因为，他知道，他的接班人是够刘封扁的。

当然，曹丕虽然一副小人心肠，但他也有自己的长处，就是能把那几个魏国最牛的政客都拉拢过来，把权力大方地交给他们，自己一心一意去做表面文章、打造形象工程，聚精会神地去跟人家秋后算账、进行打击报复工作。

幸亏他在位时间不长，否则还会有很多人被他收拾得不成样子。他在砍下鲍勋脑袋的二十天后就死了。据说在当年的正月，他准备到许昌。可才到许昌城外，许昌的南门就突然倒塌。他知道之后，觉得很不爽，当场掉头回洛阳。五月，他突然就病起来，而且很严重，严重得连他也知道自己快不行了。他把中军大将军曹真、镇军大将军陈群、征东大将军曹休、抚军大将军司马懿都紧急叫来，交代了后事。

他这时没有像他的老爸那样，都六十岁了才勉强把接班人定下来，而是把这事提前完成了。他的太子就是曹叡。曹叡是甄氏的儿子。曹丕在看上郭夫人后，一看到甄氏就觉得恶心，后来还把她赐死了。所以，曹叡虽然是他的长子，可因为他恶心曹叡的老妈，就借口说曹叡的老妈被诛，因此不宜当太子，还是想选另外一个儿子。

但要选谁，一直也定不了。郭夫人虽然很得曹丕的宠幸，可她却没有什么儿子。于是，曹叡的机会就来了。曹叡做事很低调，对郭夫人很尊敬，最后郭夫人就把他当儿子看待。于是，她就不断地在曹丕面前夸这个儿子。郭夫人的话在曹丕那里是很有分量的。这在曹洪事件中就完全可以看得出。

当然，曹叡在曹丕面前的表现也很优秀。有一次，两人一起去打猎。猎物是一大一小两头鹿，一看就是母子关系。曹丕一箭过去，把那个母鹿当场射死，然后叫曹叡：“我搞定那个母鹿了，你射那个小的。”

可曹叡没有动手。

曹丕又督促他快射，要不小鹿要跑了。

曹叡说：“我不射。”

“为什么？”

曹叡流着泪说：“陛下已杀其母，臣不忍复杀其子。”

曹丕是个文学家。文学家有一个特点，就是容易动感情——虽然他在曹洪和鲍勋以及甄氏那里一点感情也不动，但在他儿子和郭氏面前还是很容易动感情的。他听了儿子这个充满人文关怀的言行时，泪水也流了下来，把手中的弓箭丢掉。从此他也觉得曹叡是个乖孩子，不再那么恶心他了。

到他病重的时候，他把所有儿子都进行了一次比较。这一次他还是很客观的，很为曹家的天下着想的，觉得还是把这个位子交给曹叡

才放心。于是，他在病中宣布，立曹叡为接班人。然后再向以曹真为首的几个人交代后事，叫他们一定要好好辅佐他的这个儿子。然后就死了。他死的时候，才四十岁。他跟他的老爸一样，是个大作家，也是个泡妞高手。他老爸是个创业人物，虽然爱好泡妞，但还是把事业放在第一位，因此一直没有把身体泡垮。他是以泡妞和写作为第一要务，觉得没有灵感了才去关心国家大事，终于沉溺于酒色过度，最终死了。虽然皇帝都号称后宫佳丽三千人，其实大多皇帝一生只有几个最爱的，其他佳丽甚至都没有见过面。而曹丕喜爱的美女有名有姓的就有一大串：甄氏、郭氏（郭照，俗称郭女王）、任氏（结发夫人，得到甄氏之后，曹丕就宣布与她感情不和，离婚）、李贵人（生曹协）、阴贵人、柴贵人、潘淑媛（生曹芳）、仇昭仪（生曹霖）、徐姬（生曹芳）、苏姬（生曹芳）、张姬（生曹芳）、宋姬（生曹芳）、刘氏（汉献帝女）、刘氏（汉献帝女）。这些人的名字都是记在正史上的，另外野史的花名册也还有几个：薛灵芸、莫琼树、陈尚衣、段巧笑。

跟所有的故事一样，那些档案齐全、事实俱在的人物，事迹的可读性就不怎么强。倒是这些野史人物很能吸引人家的眼球。

曹丕艳史

先说一说薛灵芸。这个美女是在《拾遗记》里现身的。她跟赵子龙是老乡，常山人。据说，十五岁时就长得“容貌绝世”。他的老爸是个亭长，相当于刘邦起义前的那个职务，也跟刘邦那时一样，穷得很叮当响。但他的女儿很漂亮。最后太守习谷也听得耳朵生茧。这个习太守当时的表现很一般，根本不是热门人物。他也不知道，在这个世界混，一定要好好地表现，否则就会吃不开。当然，现在最好的表现就是到前线去拼死拼活，像张郃、张辽他们。可他知道自己没有这个水平。于是，他就只有去揣摩皇帝最喜爱的事了。很快他就知道，曹丕很爱美女。当他几次听到人家说薛氏漂亮时，立马过去看。他的目光一接触美女的脸面时，眼睛就整整丧失转动功能十秒钟。于是，他当场拍板，拿出千金，把薛氏购买下来。没几天，曹丕果然觉得该增加

后宫的美女了，下令各级政府把选美工作当政治任务来抓，谁提前完成任务，谁都可以优先提拔。

习太守一接到文件，笑得眼睛都睁不开了，急忙向曹丕汇报：我找到一个美女了，请陛下赶快来。曹丕听习太守这么一说，立马跑过去看，那双皇帝兼作家的眼睛也发呆了片刻，大叫，面试过关了。于是举行了一个隆重的仪式，欢迎这个旷世美女的到来。据说薛美女来到首都时，曹丕下令“文车十乘迎之”，还在路边都烧着香草，夜里路边全点着蜡烛。当时数十里路“膏烛之光相续不减，车徒咽路，尘起蔽于星月”。

当然，这个薛氏如果只长得漂亮，没有一个特别的技能，那些野史就不会那么下功夫去写她了。薛氏家穷，没有钱读书，不是才女。但她从小就跟她的老妈做针线活，据说她不用点灯，就可以穿钱引线，把衣服缝制出来。她来到宫中后，看到宫里的灯火太过辉煌，觉得实在浪费，就叫曹丕把那些灯灭了。曹丕看到她居然有这个能耐，就宣布，以后不是她缝制的衣服坚决不穿。宫中的人都叫她“针神”。曹丕却叫她“夜来”。薛氏跟甄氏一样，外号都有一个“神”字。甄氏是“洛神”，而她却是“针神”。区别是“洛神”是曹植起的，而“针神”却是那些宫女起的。于是，此神就非彼神了，结局也不一样了。“洛神”最后死得很难看，而针神却能在曹丕死后仍然活着，只是不知所终了。

莫琼树有点来路不明。她的特长是会梳一个叫“蝉鬓”的发型。这个发型就是将面颊两旁近耳一带的头发梳成薄而翘起的形状。曹丕看到后，就说这个发型“望之缥缈如蝉翼”，显得很有灵性美。曹丕就因为这个发型特别喜欢她。有一段时间，就只让她在自己的身边。另外那三大美女一见，就集体嫉妒起来。于是三个美女决定把这个顶上功夫了得的美女恶搞一把。女人是最懂得女人软肋的。她们一起过去找莫氏，说她现在是皇帝的红人了，她们现在只能来巴结她了。于是，三个人就开始给帮她梳妆打扮。本来，四个人是同个级别的，平时谁也不服谁。现在居然得到这三个人为自己服务，莫氏当然心情超爽，闭着眼好好地享受着。哪知，这三个人现在恶毒得要命，她们拿来香

油，乘莫氏在那里闭目享受时，就抹在她的头发上。

不一会，曹丕进来带着莫氏到花园里散步。当时正是夏天，天气很热。两人一边散步一边看花。开始时很爽。可不一会儿，太阳一出来，那些香油就挥发开来。那些花丛中的苍蝇闻到香味，便都围着她和曹丕嗡嗡乱飞，而且规模越来越大。曹丕恶心得差点吐出来。曹丕当场就知道莫氏被人恶搞了，于是，下令追查。根本不用刑讯逼供，三个美女就都供认不讳。

曹丕这时就更气了——如果是别的人，他肯定早叫人拉下去直接砍头。可这三个美女，他能直接砍头吗？他需要莫美女，也需要那三大美女啊。所以，他气急败坏之后也没有别的办法。但不处理一下，还真的不好办，于是，就罚她们跪下一天，不准吃饭。从此就杜绝了宫中恶搞之风。

另外那两个美女，故事性不很强，也就不再写了。

总之，曹丕对美女的爱好一点不比他对文学的爱好逊色，而且由于这个爱好，让他的生命严重透支，最终成为一个短命的皇帝——仅在位六年，就死掉。他对他兄弟的态度很恶劣，但对美女却友好得很，在自己病危的时候，还下文让美女们在他死后都可以离开后宫，出去再婚，不必守寡。

曹丕算起来，是魏国的开国皇帝，但他是从曹操手里接过这份基业，所有的家业，都是曹操打下来的。他当皇帝时，并没有把这个蛋糕做得更大更强起来。因此，看起来，他更像是一个守成之主，“开国”两个字跟他没有一点关系。他这一辈子为人称道的，就是他的写作水平。由于他努力创作，使得他跟他的老爸和弟弟成为当时的文坛领袖——这个领袖可不是用权力打造出来的，而是大家公认的，历史也承认的。他当皇帝的水平虽然不怎么样，但与其他皇帝作家——比如陈后主、宋徽宗等等相比就强多了。当然，他在位时，也是做了一些事的。比如，加强了屯田制、让老百姓休养生息了几年，加强了教育事业等。

可惜他仍然是魏国的开国皇帝。他的短命，为司马氏的强大开辟了道路。

第七章 同时摆平内忧

曹叡果然睿智

曹丕死后，他的儿子曹叡当上了皇帝，魏国进入魏明帝时代。

曹丕的儿子还不算少，但都还年轻，都还没有认识到皇帝这个位子的重要性，因此，他们还没有像曹丕和曹植那样为这个位子去打拼，所以曹丕在指定接班人时，没有一点麻烦。

曹叡还小的时候，大概也知道老爸因为老妈的事，对自己不怎么看好，因此做人很本分，一天到晚只是在宫中读书，从不跟大臣有什么交往。很多大臣都知道曹丕有这么一个儿子，但从没有谁见过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但他们都想看看这个传说中的太子。可曹叡却更是不出场。过了几天，他才把刘晔叫进去聊了大半天。其他人听说刘晔进去了，就都在外面不吃不喝地等。

他们问刘晔：“这个人如何？”

刘晔说：“秦始皇、汉孝武之俦，才具微不及耳。”大家放心吧，胸怀跟秦始皇和汉武帝差不多，只是才智方面比他们差一点。

大家一听，看来比曹丕强多了。

曹叡当皇帝没几天，马上就碰到一个问题。

这个问题不是内部问题，而是来自外部。

孙权听说曹丕死了，就猜想，魏国突然遭遇大丧，内部肯定又会来个权力争斗，正乱成一团。这不是机会吗？于是，下令东吴边防军

做好向魏国进军的准备。

当年八月（即黄初七年），孙权也来个亲征，带着部队猛攻江夏。

魏国的江夏太守是文聘。文聘看到孙权来得很猛，当然会向中央叫急。

那些朝臣看到文聘的信，立即要求皇帝赶快派兵过去支援，要是晚了，文聘就会顶不住。

可曹叡却一点不紧张，说：“孙权的强项是水战。现在敢于从船上跳到岸上向文聘攻击，是以为我们没有什么准备，想占点便宜而已。现在文聘已经稳住阵脚。孙权在短时间内是不可能拿下江夏的。孙权也知道，要拿下一个城池，没有几倍的兵力是不行的。所以，他不会在那里待多长时间。大家不用担心这个事了。”

此前，魏国曾经派荀禹去江夏慰问那里的边防部队。他走到半路时，知道孙权已经打了过来。如果是别人，肯定会吓得赶紧回头跑，可他不但没有往回跑，反而一路动员各地的部队和民兵，跟他到江夏去，跟东吴军战斗到底。他做战斗动员很有水平，没几天就组织了一千多人的战斗部队，跟他雄赳赳地上前线去。

当然，他知道如果他把这一千人直接投入到战斗中去，肯定会被孙权的部队打得不剩渣，跟送死没有一点本质的差别。于是他叫大家爬到山上去，到处放火。

孙权猛攻江夏了这么多天，虽然主动权牢牢地控制在自己的手中，但攻城却没有一点进展，就知道拿下这个城池很艰难了。这时看到山上到处是敌人放的火，估计敌人的救援部队也开了过来，于是，叫停战斗，宣布撤军。

这个结果跟曹叡的预料完全一样。

那些年纪一大把的朝臣不服他简直就没有道理了。

但东吴那边并不因为拿不下江夏就老实了。诸葛瑾看到孙权雄赳赳而去、灰溜溜而回，觉得东吴太没有面子了，便决定自己去干一场，帮孙权把这个面子挣回来。他带着自己的部队兵分两路向襄阳和寻阳发动进攻。

诸葛瑾的决心很大，但襄阳城更不好攻。因为，这里的一把手是司马懿。司马懿后来虽然被他的子孙们定性为军事家，其实直到此刻为止，他还没有参加过哪场战斗，根本没有体验过战场生活。这一次他才真正地带着部队与东吴大战。

结果诸葛瑾大败，而且败得更加丢脸，连手下强将张霸也被司马懿砍死在战场上。

诸葛瑾这次指挥了两路军进攻，自己直接指挥的这一路碰上司马懿这个阴谋家，没得好果子吃。另一路是与曹真对垒。曹真的职务比司马懿更大，而且也很有战斗经验，指挥的部队更多，因此双方一开打，诸葛瑾的这路部队也被人家“击破之”。最后，只得宣布以失败而告终。

曹叡当皇帝没几天，就接连击败了孙权两次强力进攻，他的心里很爽。

于是又大力提拔了几个重臣：以钟繇为太傅，曹休为大司马，都督扬州如故，曹真为大将军，华歆为太尉，王朗为司徒，陈群为司空，司马懿为骠骑大将军。从这个人事布局看，曹休和曹真是军方头号、二号领导人，仍然是曹家牢牢控制着枪杆子。但司马懿也成为骠骑大将军。他在曹操手下干了十多年，职务几乎没有什么升迁，可曹操一死，曹丕一掌权，立即对他不断地提拔，尤其是头几年，几乎是年年提拔。而且，虽然他的官位并不最高，但每次曹丕一离开首都，就把中央日常工作交给他处理。有一次还下文说，如果他在东面，那么西面的事务就交给抚军将军全权处理；如果他在西面，那么东面的事务就是抚军说了算。

曹叡这次不动声色地摆平了东吴的进攻，不但巩固了魏国的南方

边防，也让他的地位迅速地牢固起来。大家看到这个帅哥虽然一点执政经验也没有，但一执政竟然牛得要命，谁敢不服就只有找死。曹丕遗留的那一批人才也迅速转换角色，变成他的铁杆手下。从他的这个任命来看，完全可以看得出，陈群、司马懿这两个大佬，这时对曹叅已经完全是忠心不二了。同时，也证明曹叅到了这时，已经牢牢控制了大权。

全琮和吕岱分别牛了一把

东吴这个时期以来，以为抓住了机会，到处在吴魏边界上制造麻烦，搞了几起大规模的流血冲突，哪知最后全是为曹叅巩固政权服务。孙权是越想越郁闷。他的这个郁闷正在心里处于高峰期，另一个郁闷接着生出来，而且这个郁闷是一连串的。攻打魏国，虽然没有成功，但他是制造者，打不过，还有什么话说？可现在这个麻烦却是出现在他控制的地皮上。

东吴有几代牛人拿下江南比谁都容易，付出的代价比谁都低一点：孙策靠借来的两千部队，一阵猛冲猛打，就把东吴地面上的很多势力全部摆平。可江南这一带的本地势力长期以来高度自治惯了，就是不服孙家的领导，一有点力量就起来造孙权的反。孙权手下的很多牛人，并不都是跟外部敌人打拼出来的，而是靠围剿江南一带的土匪建功立业的。陆逊、吕蒙这样的牛人，也都是在剿匪运动中脱颖而出的。

那些本土势力虽然不断地被扁，但他们独立单干的之心仍然不死。在孙权带着大军去跟魏国打的时候，他们又在那里大喊大叫起来。丹阳、吴、会等几个地区的山民同时高喊打倒孙权的口号，拿下了几个县。

孙权当然不会坐视不管。他立即把三个郡的险要的地方划出来，再成立一个东安郡。然后任命全琮当太守，全面负责剿匪工作。全琮在《三国演义》里，是个标准的配角，出场没有几次，以前看《三国

演义》时，根本没有记得有这么一个人。其实，历史上这个家伙是很牛的。他也是个官二代。他老爸叫全柔。全柔曾当过会稽东部的都尉。他的官虽然不大，但很讲政治，看到孙策打过来时，就知道东吴这个天下迟早是孙家的天下，于是带着自己的部队向孙策投降，被孙策任命为丹阳都尉。他在孙权时代就更吃得开了。孙权当车骑将军时，任命全柔为长史，然后空降为桂阳太守。

全柔那时也像其他人一样，当了一个地方的主要领导之后，也得为自己搞点创收，而且这些创收项目基本都是交给自己最信得下的手下去办。他收购了一批粮食，把全琮叫来，派他带着这批粮食去吴郡，做一笔生意。全琮把粮食放到船上，然后向吴郡出发。全琮来到吴郡之后，发现老爸真是个好料——吴郡这时到处是饥民，大批又瘦又弱的饥民都在找饭吃。有钱人也是手里拿着大把钞票，却不知道去哪买粮食。如果他把船队的米卖出去，还真能暴富了。如果拿这批钱回去，够他们父子俩吃喝好几年。

可全琮却没有按他老爸的指示办事，而是把米从码头卸下之后，直接就分给那些正饿得要死的饥民们。最后，不但空船而还，而且也空着钱包而还，直接去向全柔交差。全柔混了这么多年，好不容易抓到这个发财的机会，这才派亲生儿子去，哪知，这个儿子看起来很聪明，最后却不但没有发财，反而把自己积累多年的财产也全打了水漂，愤怒得要当场砍死他。

可全琮却一点不生气，对着正气爆的全柔说：“现在这个天下乱得要命，并不是做生意的最佳时期。广大人民群众都在水深火热之中。所以，我就先救济了一下那里的人民，这可是聚拢人心的事啊。”

全柔一听，这小子的话还真对，估计以后还真的可以做出一个大事业来，于是也就在那里“奇之”。他的这个举动很快就到处传颂。那时，中原的名士们为了躲避战乱，都跑到江南来。这些人原来在中原时，个个的身份都很牛。可一到江南之后，立马返贫成为当地的贫困户。他们知道全琮很有爱心，于是都跑过来投靠全琮，在他那里混饭吃。于是，全琮的名气很快就涨了起来。

孙权知道后，认为这小子很有水平，直接让他当奋威校尉，交给他几千部队，让他去围剿山越。那时，孙权的势力还不怎么大，手下能带几千人的下属并不多。全琮又开展征兵工作，招募到一万多精兵，在牛渚驻防。孙权很高兴，立即任命为他偏将军。

早在孙权和吕蒙策划拿下关羽的行动时，全琮就向孙权上了一表，建议一定要趁这个机会把关羽搞定。其计划的内容步骤跟吕蒙的差不多。但因为孙权怕走漏风声，拿到他的表章后就装聋作哑，放到一边，好像根本没有拿到他的这个建议书。直到吕蒙他们砍掉了关羽的脑袋、拿下了荆州，孙权在公安那里大摆庆功酒时，才对全琮说：“君前陈此，孤虽不相答，今日之捷，抑亦君之功也。”然后，封他为阳华亭侯。

后来，他又与徐盛把曹休大败了一场，杀其将尹卢，立了个大功，被提拔为绥南将军，进封钱唐侯。过了一年，又提拔为九江太守，战斗经验是很丰富的。所以，当那些山民暴动的时候，孙权第一个想到的就是他。

全琮接受这个任务后，立即到东安郡报到，宣布近期首要的工作就是把这一连串让孙权郁闷不已的山民动乱搞定。但他并没有直接派兵过去猛打猛杀，而是出台了一系列的赏罚政策，谁与政府为敌与人民对抗到底，谁就会人头落地；谁要是响应政府号召，重新转变立场，站到人民的行列中来，谁就得到奖励。那些山民虽然把打倒孙权的口号叫得比谁都响亮，可一看到这个政策，心理防线立刻不攻自破，纷纷跑过来，向全琮表示自己以前觉悟不高，上了那几个别有用心挑头人的当，这都是不明真相的原因。没多久时间，全琮就整编了一万多人，那些山民暴动就全部平息下来——连一场战斗也没有发生，就平定了一场规模巨大的武装叛乱。

孙权大喜，把全琮又召了回来，让他在牛渚那里驻防，把那个东安郡也撤了。

这边的麻烦一结束，交趾那里又来报告，说出现了紧急情况。

本来交趾太守是士燮。士燮本来是个很聪明的人，看准形势，坚定不移地紧跟孙权，最后既保住了性命也保住了他们士家在交趾的所有利益。这家伙立志当孙权的手下之后，一直就当交趾的太守。到黄初七年底，就死了。

他一死，孙权很松了一口气，觉得交趾终于真正回到东吴人民的怀抱了。为了消除士家在那里的影响，他也玩了个花招，任命士燮的儿子士徽为安远将军，领九真太守。然后任命陈时接过士燮的班，想以此来淡化士家在那里的影响。那时，吕岱是交州刺史，专门管理那一带的事务。吕岱认为，交趾太远了，中央政府的各项方针政策根本无法在那里得到贯彻落实，还是重新划分一下那一带的行政区，把海南三郡划归交州，让戴良当刺史；再把海东四郡设为广州，让他当刺史，以加强对那里的领导。孙权当然同意，派戴良和陈时南下。

可士徽不干。他认为，这个交趾太守就是他家的，别人不能来抢。他根本没有接受孙权的任命，不当安远将军，更不去领那个九真太守，而是宣布继承老爸的遗志和遗产，当了交趾太守。戴良他们带着任命文书前来上任时，士徽二话不说，直接派兵过去，不让他们前来报到。

戴良手里只有委任状没有部队，因此也没有办法，只得在合浦逗留，不敢再前进一步。他再前进一步，就等于送死。

士徽一看，几个兵就把中央派来的上级领导吓阻在那里，心里很爽，觉得这个交趾太守谁也抢不走了。

士徽手下有个人叫柏邻，是士燮一手提拔出来的，是个很讲政治很有大局观的人，看到士徽这么干，就知道士徽干的是蠢事，迟早会被东吴的政府军搞定，因此去找士徽，做他的思想工作，把后果讲给他听。可士徽不但不听，反而把他活活打死。

柏邻的哥哥柏治听说自己的弟弟被士徽用鞭子打得血肉模糊，心里非常气愤，马上组织本族的人马，高举为弟弟报仇的大旗，向士徽进攻。但也拿士徽没有办法。

吕岱知道后，立即上书，要求中央派他去搞定士徽。孙权当然立即签下“同意”两个字。于是，吕岱带着孙权的命令，带着三千个士兵，从海上昼夜不停地向目的地开过去。吕岱手下的人很担心，认为士家在交趾为人民当家做主了这么多年，根基已经很深了，全州广大人民群众都把他们当成英明领袖，他们就这三千人马，恐怕搞不定他。要是这次搞不定，他就会更加嚣张了。

吕岱却一点不担心，说：“不要过分夸大士家在那里的力量。这家伙现在做梦都在做着造反的打算，也做了很多造反的事，但还没有公开地举起造反的旗帜。说明他的内心还是很虚的。他现在肯定不会想到我们的大军会立即开到。如果我们来个偷袭，打他个措手不及，拿下他一点不成问题。如果再在这里围观，让他慢慢地站稳脚跟，然后周边郡的那些蛮人都来响应，扛着武器大叫着跟他干，咱们再怎么有能力，也难以摆平他了。”

于是，下令出发。到了合浦时，跟戴良会合，同时前进。当时，士徽有个侄子叫士辅，就在吕岱手下当差。吕岱估计老早就知道士徽迟早会跳出来搞点事，因此就觉得士辅是个可以利用的资源，向来对他很好，好到什么地步？——待之以师友。士辅虽然是吕岱的手下，可吕岱让他享受老师和朋友的待遇，一见面态度好得要命，让士辅觉得很爽。

等到了这里，吕岱就把这个“师友”叫来说：“你去劝劝你的叔叔吧，让他投降了。他要是投降，我可以保他什么事也没有。”

士辅当然相信吕岱的话。他跟吕岱这么久，吕岱从没有骗过他，在他面前表现得超级有诚信。于是，他拍着胸脯说保证完成任务。

士徽本来野心超级膨胀，很想在那里当个霸王，而且前期准备工作也做了不少。可这家伙的野心很可观，梦想也很动人，但心理素质却差得要命。早上一起来，听说吕岱的部队已经开到城外，也不侦察一下吕岱的部队到底有几个人，就怕了起来。等士辅进城向他劝降时，他连个口头反抗的力量也没有，只是问这个侄子，如果投降了，吕岱不会处理他吧？

士辅拍着胸脯说：“吕岱怎么会处理你呢？他要是想处理你，还会派我过来做这个工作吗？我更不会过来骗你啊。”

士辅的脑子不好用，士徽的脑子更不好用。于是就信了侄儿的话，当场拍板：投降！

他带着他的六个兄弟出来，向吕岱投降。

他以为，他投降了就没事。

可这事不是他说了算，更不是士辅说了算，而是吕岱说了算。吕岱看到士氏六兄弟举着白旗，一脸笑容地出了城门，身边一个士兵也没有带，心里很爽，暗自说了一句“大事定矣！”然后大手一挥，一群刀斧手冲过去，直接就把士氏六兄弟的脑袋就地砍下！

士辅这才知道上了吕岱的当，原来吕岱的承诺全是骗人的。可到了这个时候，他才发现还有什么用？

士徽被杀之后，他手下的大将甘醴不服，就带着士徽的反对党柏治又起来反抗，向吕岱进攻。但仍然不是吕岱的对手，双方拼命打了一仗，被吕岱“破之”。

吕岱知道，把广州分过来是行不通的，于是马上撤销了广州，仍然恢复原来的交州建置。吕岱觉得还没有完，带着部队又向九真进军，大砍大杀，取得了“斩获以万数”的战绩，彻底征服了南方。

北伐前奏

这一段时期，作为三国时代的主角，魏、蜀、吴三个严重对立的集团基本上都像签好合同了一样，集体着手内部的整顿建设。曹叅忙于他的接班，诸葛亮忙于搞定南方少数民族，孙权也是在平定内部的动乱。

当然，这些内部事件虽然很麻烦，但处理起来也不那么难。所

以，三家很快就把这些麻烦事搞定了。于是，就有人开始了新一轮的战争竞赛。

第一个把手伸出来的是诸葛亮。

太和元年，也就是曹叡当皇帝的第二年，即227年。

本来，第一个揭开三国这一轮军事竞赛的还轮不到诸葛亮，而是曹叡。曹叡虽然刚刚接班，但曹丕留下的辅政班底这时都还很厚道，都老老实实地按既定方针办，踏踏实实地为曹叡工作，个个都尽心尽责，因此，使权力更替得以无缝对接，并没有出现以往换届时的那些麻烦事，还算形势一片大好。曹丕和曹操虽然水平差得很远，但有一个共同点，就是都提倡节俭，坚决反对铺张浪费。曹叡虽然比曹丕聪明，也比曹丕会治国，军事能也比曹丕强，但他却天天想着过奢侈豪华的生活。大家知道，他是甄氏的儿子，甄氏后来因为说了不该说的话，让本来就看她已经不爽的曹丕生气起来，把她赐死。曹叡上台之后，就立即着手为甄氏平反，帮甄氏修造了个豪华的陵园。然后顺便又大建宫殿。

王朗到那里视察，看到陵园果然很大很豪华，而陵园周边的人民群众却很苦很贫困，而且到处是热火朝天的皇家工地，心里很不爽，回来就直接找到曹叡，向他提交了一个报告，对曹叡的这些行为狠狠地批评了一番。他列举了大禹、越王勾践、霍去病、汉文帝、汉景帝等等历史名人，说这些名人都是好大臣好皇帝，他们个个都勤俭得要命。现在宫殿的面积虽然不是历史最大的，但足够大臣在那里列队上班，其他宫殿也足够大家用了。现在最应该做的是加强城池建设，加强部队建设，并花大力气把军事、农业做强做大起来，综合国力上升之后，敌人就会怕魏国，就会向魏国举白旗。如果把精力花在修豪宅上，谁也不会怕魏国的。敌人只会跟他们进行军事竞赛而不会跟他们比谁的房子豪华。

曹叡虽然心里不服，可一听王朗说得太有道理了，一时也不好反驳。只得在那里很郁闷地下令暂时不要大搞大闹。

这个事情搞不起来，那还得搞点别的事才行。于是，他很想在边界搞事，而且这时也有搞事的机会。

这个机会是东吴那边的人给他制造的。

这时，东吴那里出现了个彭绮事件。

彭绮是个造反专业户，主要闹事地点就在鄱阳，离魏国的边境不远。他的手下也有几万人，声势算起来还真的浩大。不过，这家伙觉得以自己的这个力量仍然不是孙权的手下，于是就高举魏国的旗帜，想跟魏国来个里应外合，彻底搞定孙权。

曹叡知道后，也立即兴奋起来。他觉得自己刚当了个皇帝，彭绮就把这个大礼送来，实在是一件大大的好事。几个前任领导人在没有内应的情况下，都还主动出击，去跟孙权对抗，现在有这么个机会，为什么不干一场？即使没有把孙权全面打垮，取得一场伟大胜利也是可以的。于是，他开了一个会议，大家一听，都认为这个仗太值得打了，不打这个仗是犯错误的。

可孙资认为打这个仗才是犯错误的。他的理由很简单，鄱阳一带的那些老大，没事时总要想起来造反一下，到现在已经造反多次了，而且每次的声势都很浩大，看上去都是可以干出一番事业来的。可这些人都是为了热闹而来的，才刚刚聚到一起，人家还没有动手，他们就先散伙了。曹丕在分析这个形势时曾说过，魏国在洞浦一口气杀了东吴一万多人，缴获船只一千多，战绩算是巨大了。可东吴才几天时间，便又集结了他们的水军，继续跟魏国对抗。魏国围困江陵几个月，孙权居然好像一点不在乎，只带着一千多部队守着江陵的东门，而他们地盘上却没有出现什么大的动乱。从这可以看得出，现在东吴那帮人很团结，很讲纪律。以此理推论一下彭绮事件，可以得出结论：彭绮目前看上去很嚣张，但绝对不会对孙权构成一丁点儿威胁。所以，还是先围观的好。不要轻易跟彭绮这样的人做事。

曹叡一听，觉得很有道理，就叫停了这次行动。

没过多久，孙权派解烦督胡综、鄱阳太守周鲂讨伐彭绮，果然没费什么力量就“将其生擒”。

曹叡这才知道，有时候乱来是不行的，乱启动边界军事冲突的后果也不是一件好事。

可诸葛亮却不这么认为。

在刘备和法正还活着时，诸葛亮只是做后方的总管，基本不参与打仗的事。现在蜀国那些战争牛人关羽、张飞、法正都死了，他是刘备安排的首席大臣，蜀国的所有权力都集中到他的手里。前一段时间，他带着部队平定了南方的动乱，取得了伟大的胜利，这是他第一次指挥战斗，打得很顺利。但他不满足，他觉得光摆平几个少数民族的老大算不得什么本事。他的最大愿望就是能摆平魏国，然后摆平孙权——当然，这个统一全国的远大理想不光是他一个人才有，孙权和曹叡也同样有这个强烈的愿望。只是，曹叡和孙权觉得目前他们还没有这个实力，因此就在那里好像很老实地做着“热爱和平”的姿态。而诸葛亮却忍不住了，他觉得现在他的力量已经足够去跟魏国叫板了。于是，他给后主写了后来很著名的《出师表》，表示自己要出发了。

相信大家都读过《出师表》，在《出师表》里，他虽然把刘禅称为“陛下”，表示自己无限忠于这个“陛下”，其实那个口气全是老爸教训儿子的口气，从头到尾都是语重心长的口吻。

不过，从诸葛亮的这个文章看，刘禅确实是个智商不怎么发达的人，如果是刘备，诸葛亮能这么说、敢这么说吗？现在换了刘禅，他只得这么说，不得不这么说。

他把事情交代清楚之后，立即带着部队来到汉中。

曹叡听说诸葛亮已经来到，认为，这时可以出战了吧？上次彭绮事件是东吴内部的事，他过去插手，理由好像不怎么充分。现在诸葛亮带着蜀军要向魏国发动进攻了，他要是还不闻不问、继续围观，那肯定说不过去。于是，决定全面动员，大家行动起来，在敌人还没有

行动之前，主动出击，向诸葛亮发动进攻，狠狠地打击蜀军。

又是孙资，直接表达了自己的反对意见：“以前咱们的武皇帝去征讨张鲁时，在阳平关差点吃不开。靠误打误撞才侥幸成功。后来，他又亲自带着部队把夏侯渊的残部救出来。他最了解那里的地形地貌了。他曾说过，那里简直是地狱啊。咱们的武皇帝用兵如神，对吴蜀都还忍了又忍，并不是他们怎么厉害，而是因为蜀国的部队都布置在崇山峻岭之间，吴国的士兵都在江河大湖之上，咱们一时还干不过他们，这才暂时不跟他们继续玩下去。如果现在进兵讨伐诸葛亮，不但道路艰险，还要集中全部的精兵，转运军用物资；而且还要防范吴国的进攻，这需要多大的力量？恐怕全国都动员起来都不够应付啊。所以，咱还是采取防守的办法。以咱们现有的力量，只要派个大将守住险要，就足以挡住诸葛亮的进攻。这样，咱只是牢牢守着，不管敌人如何进攻，咱就是不理他们，不用几年，他们就会彻底疲软下去。而咱们则可以在这个时候，休养生息，老百姓不受苦，士兵又得到训练，力量雄厚了，就可以一举把他们搞定。”

曹叡一听，大声叫好。

曹魏后来在跟蜀国的对抗中，一直采取守势，只是牢牢地守着险要，很少主动进攻，最后还真拖死了蜀国。我想，这跟孙资提出的这个防守战略是有关系的。孙资的这个策略，虽然后来很多人都采取选择性忽略的态度，但这个策略对魏国的影响是巨大的。

曹叡听了孙资的建议，对诸葛亮的大喊大叫采取不理睬的态度，着手进行内政改革。

他知道，诸葛亮虽然在那里磨刀霍霍，大喊大叫“兴复汉室，还于旧都”，其实就那一丁点实力，是做不出什么大事的；现在他最危险的敌人还是孙权。孙权跟魏国就隔着一江，只要一有心情，就可以开着大船杀过来，要是追他，他跳上大船又乘风破浪开溜，来得快，去得也快。所以，他把重要的心思都放在长江沿岸这边。

他任命司马懿为都督荆、豫州诸军事，在宛城办公，全面负责对

吴作战。

这时，吴、魏先后出现了两个事件，第一个是韩综事件。

韩综是东吴人韩当的儿子。韩当此前是东吴牛人一个，可他只牛到这个时候就死掉了。韩综平时仗着老爸的势头，到处做违法乱纪的事，别人也拿他没有办法。可韩当一死，他就害怕起来，带着自己的家属和部下跑到魏国这边投降。

当然，韩综的出走，对东吴而言，只有好处没有坏处。

而韩综到了魏国，也让曹叅他们很爽。

这个事件，对于韩综、东吴、魏国而言，都是赢家。但另一起投降事件，动静闹得很大，而对于有关几方来说，基本都没有赢家。

孟达太大意

这个事件就是孟达事件。

当年孟达怕刘备砍他的脑袋，就带着自己的部队带着自己控制的地盘，向曹操投降。他不但会做人，而且长得帅，曹丕一见他就喜欢上了，因此对他很不错，一有空就让他坐在自己的专车上到处逛。他跟曹丕的另外两个死党的关系也很铁。这两个铁哥们就是桓阶和夏侯尚。很多人看到他一个投降过来的人在他们面前牛烘烘，比很多大佬级人物都吃得开，心里就不爽了，在曹丕面前多次讲他的坏话，请曹丕不要远离孟达。哪知，曹丕却不听，越叫他远离孟达，他越离不开孟达。大家就都没有话说了。

孟达心里也超级爽，认为自己这么把曹丕搞定，这辈子的生活是坚决没有问题了——因为，曹丕的年纪比他还小啊。

哪知，曹丕虽然年轻，但寿命却很短，皇帝没当几年就死掉了，而桓阶、夏侯尚也跟着先后死掉。孟达不是蠢材，看到自己的保护伞

完了，自己的铁哥们也完了，身边剩下的全是对头人士，知道这个处境已经大大的不妙，不知下一步该怎么走。不久，司马懿又给他写信，请他到洛阳来看一下新的领导人。他就以为司马懿在给他下圈套，心里就充满了危机感。

诸葛亮的情报工作还真不错，立即知道孟达的心态，就派人去做他的思想工作，叫他回头是岸。

孟达本来就已经觉得走投无路了，经过这么一番语重心长的劝告，立即表示同意：找个时机，举行起义。

这个故事的开头，对于诸葛亮来说，绝对是个利好消息。当时孟达是新城太守，手下掌握着一大块地皮，而且这块地皮跟蜀国接壤。如果成功，其意义说有多大就有多大。可在后来操作的过程中，不但孟达不断地出现失误，而且诸葛亮也跟着出现失误。

两人开始联络时，一拍即合，可说是时机掌握得很对。可这事绝对是个机密事件。机密事件做起来，一定得超级保密。可两人都没有看清这一点，硬是一天到晚不断地通信，没几天，风声就走漏了出去。

本来，两个人的保密工作都做得很好。但孟达是个很鬼的人，虽然口口声声说要投降过去，可行动却巨慢。

最后诸葛亮的耐心用完了。诸葛亮知道孟达是个有着丰富变卦经验的家伙，怕他突然又变卦，就想了个办法，让他尽快兑现投降的承诺。

诸葛亮的智商确实很高，知道如果老是天天跟孟达这么偷偷往来，这事就有泡汤的可能，必须把孟达逼一遍。当然，现在孟达还是魏国的新城太守，他当然不能跑过去逼孟达。他不能跑过去逼，但他可以让魏国把孟达逼一遍——本来，就是魏国把孟达逼过来的，现在只是让他们加大一下力度而已。

诸葛亮用的这个办法，比较阴险。

跟很多起义故事一样，诸葛亮和孟达之间也有个联络员。这个联络员叫郭模。

郭模遵照诸葛亮的指示，在经过申仪的地盘时，故意把孟达要投降的小道消息泄露出来。

申仪原来跟孟达一样，也是在刘封事件中投降魏国的。现在是魏兴太守。

这两人虽然来路相同，算起来是同一战壕里的战友，可关系向来却紧张得很，不是你打我的小报告，就是我暗中踢你一脚。

这时申仪知道这个事之后，当然不会闲着，立马向魏国最高层报告。

本来，情节发展到这里，仍然在诸葛亮的掌控之中。

可诸葛亮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他可以泄露消息，他可以有办法逼迫孟达一把，但孟达并不把这个泄露事件当一回事。孟达到了这时，居然自信得要命，认为魏国那些人没有谁是他的对手。他只把司马懿当成他的对手，说除非司马懿前来，别人来统统无效。

他的这个想法也很对头。但他的另一个想法就歪了。他虽然怕司马懿，但又死硬地认为，司马懿不可能前来。司马懿现在守在宛城，必须全力防备东吴的侵犯，任务重得很。而且，宛城离这个地方很远，道路也难走，即使前来，也要耗费太多的时间，等他的部队来到时，也已经全部累得举不起刀了，除了让他屠杀之外，没有别的选择。

本来，他知道申仪举报他之后也有点后怕，也想加快起义的步伐，早日回归蜀国人民的怀抱，早日脱离这个危险的境地。可这个想法才一产生，却又上了司马懿的大当。

司马懿在孟达投降魏国的第一天起，就把他当作危险人物，不断地劝曹丕不要这么相信孟达。可曹丕不听。司马懿也没有办法。司

马懿没有办法，但他那双眼睛却放不过孟达，即使在宛城当一把手，仍然密切关注孟达的动静。这时他接到申仪的举报，决定立即采取行动，要把孟达搞定。

孟达知道宛城离新城很远，路很难走，司马懿同样知道。但司马懿却一点不怕。他也知道孟达现在最提防的是他，但他更知道孟达是个马大哈。于是，他首先给孟达写了一封信，说孟达向来忠于大魏，忠于英明领袖。现在有人打小报告，说孟达要叛国投敌，要跳槽到蜀国那里去。这简直是血口喷人啊。他以前弃暗投明，从刘备那里跳槽过来，刘备的手下恨不得吃掉他。诸葛亮早就想把他捉拿归案，只是没有办法而已。谁能相信他会再投降过去？郭模算老几，而诸葛亮又是什么主儿？这样的事他能泄露出去？

孟达一收到这个信，马上就笑了，连司马懿都被自己忽悠，别人还能怎么样？于是，他就立即恢复大大咧咧的样子了。

人一大大咧咧起来，危机意识就会丧失。他就不想想，他平时跟司马懿没什么交情，为什么在这个敏感的时候会给他写这封信？如果他不那么得意，稍微冷静地思考一下，结果就会不一样。可这家伙现在已经无法冷静了。

司马懿在发出这封信后，立即进行战斗动员，要去把孟达捉拿归案。手下的那帮人一听，离孟达这么远，哪能说跑就能跑过去？而且，现在孟达跟吴蜀两国都有联络，形势严峻得很。另外，按规矩来说，要出兵也得先向皇帝打个报告，他批准了才可以出发啊。

司马懿却不听，现在是什么时候了？还向中央打什么报告？这个报告一来一回，要花多少时间？等得到答复时，人家的事已经顺利结束了，而且孟达这家伙是个纯粹的小人，一点诚信也没有。现在他正处于犹豫阶段，正是可以把他搞定的最佳时机。于是，他一面向中央报告，一面带着大军“倍道兼行”，向新城狂奔。仅八天，就出现在孟达的城下。

孟达突然看到司马懿的部队出现，也慌了手脚。这才知道司马懿

那封信全是忽悠他的。

本来，诸葛亮老早就劝他赶快行事，否则，后果很严重。可他不听，还大大咧咧给诸葛亮写信说，宛城离有洛阳八百里，离新城有一千二百里。司马懿听到他要搞事了，一定先得向曹叡报告。这个报告一来一往，最快也得一个月。等他们的手续办好了，他的城防工事也做好了。一点不用怕他们。

诸葛亮一接到这个信就知道事情坏了。可诸葛亮也只知道事情坏了，却没有别的办法。他虽然跟东吴一起，同时派部队过去接应。但他在处理这个事情时，远不如司马懿来得果断。司马懿决定之后，当场拍板，要部队天天急行军，硬是抢在时间的前面，提前来到新城城下。而蜀吴两国的部队速度就慢半拍。

司马懿这一次行动很有全局观，他知道不但要对付孟达，而且还要对付蜀吴两国派过来的救援部队。所以，他早已派部队对蜀吴两国的部队进行拦截。当时，蜀吴两国的援兵已经向西城的安桥、木阑两个要塞进发，但却因为速度不快，被司马懿的部队死死拦住，一点进展也没有。

孟达这段时间跟诸葛亮通了许多信，对诸葛亮的感情很深，直到这时，仍然不忘记向诸葛亮报告：“吾举事八日而兵至城下，何其神速也！”我宣布搞事才八天，他就来到城下了，来得真是太快了。

他虽然很怕，但他知道他必须对抗到底。他现在再玩投降那是坚决行不通了。司马懿一点不给孟达喘息的机会，兵分八路，全面向孟达进攻。

新城的城池本来很坚固，而且三面临水，属于典型易守难攻的地方。按照孟达的水平，要守住这个地方几个月应该没有事。到时，蜀吴两国的援军就会到达。那时，司马懿再怎么厉害也没有办法了。

所以，孟达还是很有信心的。

但他有信心，别人却一点信心也没有。

现在没有信心的是孟达曾经的死党——邓贤。邓贤不光是他的死党，而且还是他的外甥。这家伙一点不为他的舅舅着想，看到司马懿攻得很猛，就动摇起来，觉得自己的舅舅最后肯定会玩完。舅舅一玩完，自己也会跟着玩完，那就大大的不值得了。于是，他就做了个决定，把舅舅出卖一下，自己以后还有条活路走。于是，在孟达坚守十六天之后，邓贤打开城门，把本来已经累得差不多没有力气的魏兵放了进来。

孟达突然看到敌人冲进城来，这才知道自己的外甥投降了敌人，心里很愤怒。可愤怒又能怎么样？

新城三面临水，易守难攻，同时也很难逃出去。人家从那仅有的城门里杀进来，也等于是堵塞了孟达逃跑的通道。于是，在孟达决定逃跑时，他才知道，自己已经逃跑无门了。最后，孟达在无穷无尽的愤怒和后悔中成了司马懿的刀下鬼。

司马懿这一招使得魏国的一场边界危机全部化解。单从这次行动上，我们完全可以看出，司马懿也是个军事天才，很有曹操的风范。

反过来看诸葛亮就知道，诸葛亮在策反孟达时很有一套，也很会抓住机会。但他只会抓住机会，却没有把握好机会。他只忙于开动脑筋去逼孟达抓紧时间搞事，自己的行动却十分缓慢。按说，这个事件对于蜀国来说，绝对是天大的好事，也是个天大的好机会，一定要把这个机会牢牢控制在手才对。因此，他最应该做的是一边逼孟达赶快把事情做好，一面组织力量去接应。如果他早点派出精锐部队开过去，司马懿那支从千里之外狂奔而来的疲劳之师能是他的对手吗？可他只是在那里被动地等着孟达举事，只把目光放在汉中，死死抱住从汉中北伐的老理念，终于错过了这个绝佳的机会。

新城是以前曹丕为了奖励孟达，把三个郡合成一个郡后交给孟达的，地皮很大，人口也众多。而且新城处于魏、蜀、吴三方的交界处，其战略地位几乎可以跟荆州相提并论。拿下新城，不但多了一个向魏国制造麻烦的点，而且也打通了跟吴国联合的捷径。可惜，诸葛亮却没有看到这一点，没有全力去把这个地方拿下，改变历史的机会

就又渺茫了一分。

司马懿在此之前，虽然多次向曹操献上计策，而且事实已经证明，他的那些计策绝对正确，但曹操却很少采纳他的意见，更没有让他跟枪杆子发生任何关系。在曹操的时代，他还是一个纯粹的文官。直到曹丕当权，他才得到重用，逐步成为军方人物。他这是第二次带兵打仗，显出了他强大的军事才能。可以说，在三国时代，能像他这样千里奔袭获得成功的，除了曹操，还真没有谁比得上他了。

这次战斗，可以算是司马懿和诸葛亮的第一次交手。虽然双方没有直接面对面，但都在利用孟达制造的这个平台，隔空较量了一次。这个结果大家已经知道，是司马懿笑到了最后。

而且司马懿还继续笑下去。

司马懿继续笑下去，肯定有人又要倒霉了。

这次倒霉的人不是诸葛亮，而是申仪。

申仪成功地举报了孟达，最后让司马懿杀过来把孟达搞定，心里很爽，觉得自己真了不起，以为自己更幸福的日子就要到来了。

可司马懿却不让他继续过幸福生活。

司马懿不但看孟达不顺眼，看申仪也不顺眼。于是，睁着那双眼睛找到申仪的一个把柄。

原来申仪不但有打小报告的特长，还有刻章的特长。他到处给人家刻章办证，而且效益真不错。他刻的是官印。谁给得钱多，他给你的印就大。大家听说之后，都排队过来请他刻章。于是，他的生意很火爆。

司马懿知道后，也不请示一下曹叡，立即把申仪抓了起来，然后送回洛阳，从此被监禁起来。申仪这才知道，自己给别人刻章，最终吃亏的不是别人，而是自己。

第八章 首次北伐

开头很顺利

孟达事件一直闹到第二年，也就是太和二年的正月才宣告结束。

孟达失手，使几乎到手的新城又丢掉，不知道诸葛亮当时的心情到底怎么样。但他仍然在汉中那里做足北伐的所有准备工作。

诸葛亮这时也碰到了个北伐的良好时机。

现在魏国镇守长安的第一把是夏侯楙。夏侯楙的老爸就是那个在战场上被黄忠砍掉脑袋的夏侯渊。夏侯渊虽然死得难看，但他还是很水平的。而他的这个儿子却一点水平没有。他是夏侯家的官二代，娶了曹操的女儿清河公主，所以，曹丕就让他接替了夏侯渊的职务，成为长安的一把手。曹操还活着的时候，对西部地区高度重视，一直让很牛的手下当长安的一把手。以前是夏侯渊，夏侯渊掉了脑袋之后，是曹彰。这两个家伙不但是曹家的人，而且又是很会打打仗的将军，属于政治过硬、业务精通的人士。有的时候，曹操还到长安那里住上一阵。

可曹操一死，曹丕怕他的兄弟们有了兵权，会对他下手，因此急忙夺了曹彰的兵权，让他“就国”。但长安总得有人去守。于是，他觉得这个夏侯楙很不错，对他很忠心。他这时只考虑到夏侯楙对他忠心耿耿，却没有想到，他的军事能力却很一般。

这个人事安排对于诸葛亮来说，绝对是个历史性的机会。

诸葛亮确实也抓住了这个历史性的机会。

但是，诸葛亮却不把这个机会看得很重。他只在意他自己的准备

工作。他认为，经过两年多的准备，他现在已经有能力跟魏国叫板了。至于魏国让谁来当他的对手，那是魏国的事，跟他无关。

他在汉中开了个大会，发布北伐动员令。

魏延这时站起来发言，提出了那个有名的建议：“现在魏国长安最高首长是夏侯楙。据我所掌握的情报，这个夏侯楙是个驸马爷，一点水平也没有。他越没有水平对咱们就越有利。可以趁这个机会，让我带五千部队从小道狂奔过去，不用十天就可以到达长安城下。夏侯楙看到咱的部队突然出现在那里，肯定会怕得要命。他一怕起来，就会丢下长安逃回洛阳。这样长安城中就只剩下那些庸才，哪是我的对手。于是，长安就可以到手了。敌人如果在东边集结力量要夺回长安，至少需要二十多天。那时，你的大军已经开到了，一点不怕他们了。长安一到手，西部地区就全落入咱的手中。”

他的原话是：“闻夏侯，主婿也，怯而无谋。今假延精兵五千，负粮五千，直从褒中出，循秦岭而东，当子午而北，不过十日，可到长安。闻延奄至，必弃城逃走。长安中惟御史、京兆太守耳。横门邸阁与散民之谷，足周食也。比东方相合聚，尚二十许日，而公从斜谷来，亦足以达。如此，则一举而咸阳以西可定矣。”

魏延的这个建议，当场被诸葛亮一票否决。

诸葛亮否决这个建议的理由是，这个战术是个冒险战术，还不如稳扎稳打，大家集中起来，在大路上浩浩荡荡地走，进展顺利就可以很稳稳当当地拿下陇右地区，一点不冒险。

由于当时是诸葛亮掌权，两人并没有继续争论下去——魏延当然很想争论，但诸葛亮不同意。当时没有发生什么争论，但后来人们却不断地因为这事争论不休，直到现在仍然为这事大吵大闹，有的说魏延的建议绝对正确；有的说，诸葛亮的话才是硬道理。同意魏延建议者认为，当时蜀汉的力量就那么一丁点，要取得胜利，只有采取奇袭的战术，才有胜利的可能，如果跟人家硬碰硬，那是永远没有胜利的把握的，而且后来的事实也无情地证明，诸葛亮以及后来的继承人都

采用平稳的战术，结果都以失败而告终。既然是在打一场没有必胜的战争，为什么不冒一下险？或者还能有胜利的可能。诸葛亮的支持者却坚定地认为，正是由于当时蜀汉的力量太过薄弱，实在是冒不起这个险的。如果魏延那支部队弄不好，全军覆没，那是蜀国的巨大损失，对蜀国的打击将是沉重的。所以，诸葛亮的求稳坚决没有错。

各说各有理，只可惜历史不可能真的像玩游戏一样，玩不下去了，可以重来一次。

诸葛亮是个过分求稳的人，如果他稍微放松一下，估计孟达事件就会取得圆满成功。

诸葛亮否决魏延的建议后，终于稳妥上路。他认为，他这次北伐即使不成功，但拿下陇右诸地是绝对有把握的。

诸葛亮还是玩了一点花招的。他到处宣扬自己要从斜谷直奔郿城，大规模地制造战争气氛，然后派赵云和邓芝带着一支部队在箕谷大喊大叫，用来忽悠魏国。

消息很快就传到魏国。

曹叡也知道夏侯楙是做不成事的，立即派曹真出马，全权负责关右地区的军事，全力对付诸葛亮的来犯。

诸葛亮在这次北伐中，显示了他严谨的工作作风，部队从上到下军容整齐，而且号令严明，不管从哪个方面看，都是一支文明之师、威武之师、雄壮之师。此前，魏国高层有一个共识，刘备死掉后，蜀国已没有什么人才了，这几年蜀国那边一点动静都没有，估计国力已经非常疲软，只能在那里等他们去打了。因此，已经不把他们放在心上了。哪知，突然看到诸葛亮带着部队旗帜鲜明地出现，便都有点慌乱起来。

高层都有点乱套了，基层政府的那些人就更不用说了，看到蜀兵牛烘烘地开来，一点思想准备都没有，更不用说战斗准备了。天水、安南、安定几个郡相继投降。于是，扯掉魏国的招牌，换上蜀汉的旗

帜。

诸葛亮根本不费一点工夫，光靠那几声大喊大叫，就得了三个郡。

关中其他郡的人看到三个郡这么快就无条件投降了，也都跟着怕起来，不知道下一步是该投降还是逃跑。

魏国高层那些人士知道后，也你看着我我看着你，一点办法没有。整个会场都是悲观的情绪。

但曹叡却一点不在乎，说：“好像形势没那么糟吧？诸葛亮如果只躲在蜀中，依靠大石山区坚守着，我们是什么办法也没有。本来，我老是觉得没有办法把他引诱出来。可现在他却把头伸出来，这不是出来送死吗？”于是，曹叡亲自带着步骑五万大军，让张郃作为军事指挥官，向西过来与诸葛亮对抗。不久，就来到了长安。

诸葛亮这时的情绪仍然很稳当，反正他认为，不管谁来跟他面对面，他都得这样打下去。当然，在选择自己的首发阵容时，他还是很用心的，他必须选一个自己喜欢又有水平的人首发，务必旗开得胜。

于是，马谡出场。

后来的证明，诸葛亮是在一个正确的时间用了一个错误的人去打了一场错误的战争。

但当时诸葛亮并不知道他的选择是错误的。

马谡的军事理论水平很高，比魏延还高，估计比刘备也高。刘备老早就看出这家伙的军事理论水平很高，但战场操作能力很差。他肯定在刘备面前吹过牛，可刘备一听就知道他的话全是虚的，不是一个合格的战地指挥官。于是，在录用他的时候，就只听他讲课，不让他上战场。

刘备不但对马谡看得很透，对诸葛亮也看得很透。他知道，他死

之后，蜀国的大权会无可避免地全面落入诸葛亮之手，知道诸葛亮一定很欣赏马谡，所以在临死的时候，还特别告诫诸葛亮，此人言过其实，不可大用。当时马谡在整个蜀汉的阵营中，根本算不上什么角色，可刘备居然在那个时候重点提到他，作为最后的心里话向诸葛亮交代，可见刘备是把防范马谡当成一件重大的国事来看的。

那时，诸葛亮很听话，对着将要死去的刘备使劲地点头，可刘备一死，刘备的那番告诫也死了。

诸葛亮继续天天跟马谡聊，越聊越觉得马谡是当代最牛的军事家，越聊越想尽快让马谡带着部队去冲锋陷阵，把魏、吴两国狂扁到死。至于刘备的那个告诫，诸葛亮则完全忘记了。

为什么诸葛亮会觉得马谡这样的人是个大才？我想，这可能跟诸葛亮的经历有很大的关系。诸葛亮从二十七岁开始出山。而他出山时提出的《隆中对》，也是个理论的空架子，是个很好的设想。之后，他追随刘备，干的都是地方工作，没有过上前线的经历，对理论就特别崇拜。因此，魏延那些打出来的将领，在他心目中就显得没有文化，就不为他所重用。实践派不被他重用，那些理论派当然就被他看好了。

于是，诸葛亮当场任命马谡为先锋，让他去扫平前进的道路。

于是，当时蜀国最能打的魏延和吴懿等人就陪着诸葛亮在那里等着马谡的捷报频传。

马谡拿了委任状后，心情爽得要命，带着部队牛烘烘地开过去。

失街亭

本来，在这一场较量中，两国部队人数是对等的，而且部队的战斗力也一样强悍，但诸葛亮的声势比曹叅的大多了，士气也高得不止一截，按说，双方面对面地开战，诸葛亮的胜算比曹叅还要大。

当然，这是按常规出牌的结果。

可打仗最要命的就是，大多时候是不按常规出牌的。

首先是诸葛亮不按常规出牌。他的常规牌应该是魏延。可他却把马谡当成最牛的牌打出。

而曹叡出的牌是真正的牛牌，他派出的先锋是张郃。

张郃是什么样的人，根本不用多嘴了。

于是，双方在街亭那里面对面。

诸葛亮太需要这场胜利了，所以，他给马谡的部队人数很多，装备也很精，完全可以让马谡很完美地打好这一仗。

可马谡却没有打好。

他在刘备手下干了这么多年，虽然天天在领导面前显摆自己的军事水平，把自己也吹成当代的大军事家。可刘备却从没有重用他，不让他上战场，让他很郁闷。诸葛亮虽然很看好他，一有时间就叫他过来聊天，而且一聊聊到天亮，但由于这些年来一直没有打仗，他的那些理论仍然是理论，没有被证明的机会。这时，终于有了上战场的机会，当然得好好表现一下。

虽然诸葛亮事前也曾给他提过作战的具体办法，但他一到前线，就不把诸葛亮的话当话了。马谡第一次带兵，一路上觉得当将军的感觉真好。然后就觉得诸葛亮的话虽然不错，但他认为自己的水平更不错，于是，他就决定不把诸葛亮的话当话。他认为，他这一次一定要好好表现，让天下人惊艳一番，让诸葛亮更加惊喜一场，让刘备的预言彻底破产。

关于这场史上有名的战斗，《三国志》里没有细节描写，只是这么两句话：“统大众在前，与魏将张郃战于街亭”，马谡“舍水上山，不下据城。张郃绝其汲道，击，大破之，士卒离散”。——马谡一到目的

地后，所有的部署都乱七八糟，而且还远离水源，带部队跑到山上去安营扎寨，却不在城里死守。张郃本来的部队并没有多少，对这场战斗的信心并不大，以为能把蜀兵拦在这个地方就已经可以了。哪知，到了现场一看，马谡居然这样部署兵力，立即命令部队发动进攻。于是，蜀兵被打得大败。

《三国演义》对这场战斗也有大段的描写。先把马谡的刚愎自用渲染了一把，还让王平出场，劝他一通，但他不听。然后根据他的理论，把部队放到山上，说这样可以“居高临下，势如破竹”。王平又指出这是死地。他又搬出兵法：置之死地而后生。最后，被人家截断了水道，困在山头，打得大败。那场战斗的过程，是不是真的这个样子，我们都已经不明真相。但他最后被张郃打了个全军覆没倒是实实在在的。

如果只是马谡的失败，那也没有什么。可街亭一失，诸葛亮的主力部队也展不开手脚了。当诸葛亮知道马谡在前方已经被打败，立即感到进无所据——再前进只有继续送死，于是，宣布撤回汉中。

诸葛亮第一次轰轰烈烈的北伐就这样结束，开头很华丽，结尾很难看。在魏国看来，这事就这样了结了，可在蜀国那边仍然没有完。

像很多历史惯例一样，打了胜仗要开个表彰大会；打了败仗，就得追究一下责任，总结一下教训。

马谡打了个这个不该失败的败仗，拼了老命逃回来。

看过《三国演义》的人都知道，他逃了回来之后，立即去见诸葛亮，承认自己坏了大事，请丞相大人从重从严处理。最后，诸葛亮流了一大把痛苦的泪水，手一挥，说军法从事。这个情节，我们称之为“挥泪斩马谡”，把诸葛亮大义灭亲、赏罚分明的那一面表现得十分突出——虽然打大了败仗，但诸葛亮的形象更加光辉了。

其实历史事实跟这个情节是有点差别的。

马谡吃了败仗之后，真的拼命跑了回来。但他知道，按丞相大人

的做事的风格，是不会放过他的。因此，他并没有直接去见诸葛亮，而是跑到向朗那里先躲着。想让向朗去向诸葛亮求情放过他一马。

可诸葛亮能在这方面松动吗？诸葛亮虽然很看好马谡，可他本来更看好这次北伐。现在北伐失败了，他还能看好马谡吗？他立即下令，把马谡捉拿归案——并没有立即砍头，而是只投入监狱里。

当时，很多人都认为，马谡虽然打了败仗，但他确实是个人才，现在正需要人才，还是把他留下吧。

但诸葛亮不同意。

大家也没有话说了。反正重用马谡的是诸葛亮，现在要杀他的也是诸葛亮，跟他们无关。他们求了情，算是完成了他们的义务。

马谡下狱之后，没几天就走到生命的尽头，在狱中“物故”了。

“物故”是什么？物故就是死了。

也就是说，马谡等不到刀斧手把他押赴刑场，他就先死了。他死前还给诸葛亮写了一封信：“明公视谡犹子，谡视明公犹父，愿深惟殛鲧兴禹之义，使平生之交不亏于此，谡虽死无恨于黄壤也。”这信的意思就是：我跟丞相的关系就像父子关系一个样。我很明白当时舜杀鲧然后重用大禹的意义。所以，现在我死而无恨。

诸葛亮虽然恨得咬牙切齿，但他对马谡还是很有感情的。知道马谡死后，不但没有大骂下去，反正“自临祭”。当时，“十万之众为之垂涕”。说明马谡这个人还是不坏的。

对于诸葛亮这次挥泪斩马谡，后来也有两种不同的意见，一种当然是诸葛亮的支持者，其理由全面抄袭诸葛亮的理由。诸葛亮的理由就是他在回答蒋琬为马谡求请的那一段话：“孙武所以能制胜于天下者，用法明也；是以扬干乱法，魏绛戮其仆。四海分裂，兵交方始，若复废法，何用讨贼邪！”

反对的人是以晋代刁凿齿为代表的言论。他对诸葛亮的这个行为评论得相当激烈：“诸葛亮之不能兼上国也，岂不宜哉！夫晋人规林父之后济，故废法而收功；楚成阍得臣之益己，故杀之以重败。今蜀僻陋一方，才少上国，而杀其俊杰，退收弩下之用，明法胜才，不师三败之道，将以成业，不亦难乎！且先主诚谏之不可大用，岂不谓其非才也？亮受谏而不获奉承，明谏之难废也。为天下宰匠，欲大收物之力，而不量才节任，随器付业；知之大过，则违明主之谏，裁之失中，即杀有益之人，难乎其可与言智者也。”

这句话的主要意思就是说，以前晋国能放过那个多次打败仗的荀林父，算起来是废了法，但却收到了功效；楚国杀了得臣，虽然是严格执法了，但后来仍然吃败仗。现在蜀国只待在边远山区里，资源不多，人才更没有，偶尔出现了个马谡，最后却还拿他来开刀。想让事业做大做强，实在太难了。而且，刘备曾明确告诫过，马谡不能大用，可诸葛亮硬要大用。最后失败了。一个权力强悍的宰相，只想成就大事业，却不会量才用人，又不听刘备的话，自己犯了错误，又杀有用之人，实在算不得聪明的人。

当然，诸葛亮也知道把全部错误都套到马谡的头上人家是不服的，他也知道，最主要的责任是在他那里——因为，他在部署任务，大家都曾强烈要求让魏延和吴懿去。可他不听，结果大败。他不负点责任是过不了关的。于是，他在马谡的灵前泪奔泪流之后，立即上书，“请自贬三等，以督厥咎”。没几天，刘禅的处理意见下来了：以亮为右将军，行丞相事，所总统如前。把诸葛亮的职务降为右将军，代理丞相，所有的权力也跟以前一样。明眼人一看，就知道这个降职跟不降职是一个样的，是忽悠人的。但大家都甘心受诸葛亮的忽悠，觉得诸葛亮真是大公无私，真的赏罚分明，自己犯错误了也要处分。于是，他就成了千古良相。其实，他只是个善于把一个错误包装得无比华丽而已，让一个本来不可原谅的错误变成一个闪亮的优点。

他这次除了搞定马谡之外，还诛“李盛，夺将军黄袭等兵”。

既然是赏罚分明，就不光有罚，也得有赏。这次被赏的人员有王

平、赵云等几个人。王平本来是马谡的副手，在马谡进行错误的军事部署时，他曾经提过反对意见。但反对无效。后来，在马谡大败时，只有他带着自己的部队一千多人“鸣鼓自守”。张郃一看，就以为他有埋伏而不敢打来过。王平看到张郃不敢打过来，就慢慢地带着部下收拾行李，安全撤回。诸葛亮马上为他请功，并当场提拔他当了参军——这可是以前马谡的位置，进位讨寇将军，封亭侯。赵云和邓芝那一路本来就是作为疑兵在那里喊打喊杀，带的旗帜比武器多，主力部队一打了败仗，他们就更不能支撑下去了。由于赵云作战经验丰富，所以虽然打了败仗，但损失并不大。不过开始时，诸葛亮不明真相，仍然要处分一下赵云，降为镇军将军。

赵云的心态很好，一点意见没有，接受了处分。

后来，诸葛亮把这事想了一遍，觉得赵云和邓芝这一路虽然也跟着打败仗，但士兵并没有多大的损失，就把邓芝叫了过来问他：“街亭打了败仗，各路部队都损失巨大，兵打不着将，将找不见兵。可你们那一路却还是很整齐地撤了回来。是什么原因？”

邓芝说：“赵云亲自断后，带着军队在后面跟敌人死拼，连军用物资也一点不丢掉。其他人当然就不会乱了。”

诸葛亮这才知道，处分赵云实在是一个错误。当时赵云手里还有很多布匹之类的军用物资，诸葛亮就批准他可以拿来分给跟他撤回来的将士们。可赵云却不同意：“打了败仗，哪还有什么奖励？还是把这些东西都上缴到国库里，等冬天到了，再发给大家过冬吧。”

诸葛亮一听，当场感动起来，表示坚决赞同他的这个建议。

诸葛亮的这次北伐，可以说是以完败而告终的。要说明一点，就是把他打得完败的人是曹真和张郃，而不是像《三国演义》里所说的那样，是司马懿过来跟他打的。当时司马懿仍然在宛城，天天睁着那双眼，死盯东吴的动静，跟诸葛亮一点关系也没有。罗贯中在小说中硬是把司马懿扯过来，我想其原因不外乎两点：一是把魏国最牛的人拉出来，诸葛亮的失败就不那么难看了；二是还在这个情节时安排

了个“空城计”，让诸葛亮在大败之余，还玩了司马懿一把。最后还给读者们一个错觉，最后赢的不是司马懿而是诸葛亮。看起来，好像诸葛亮很牛，其实是罗贯中很牛。

这次北伐虽然完败，本来到手的三郡又丢了，但诸葛亮仍然有收获。

他的收获就是得到了后来大大有名的姜维。《三国演义》里把诸葛亮收姜维的经过写得很给力。说诸葛亮被姜维袭击，差点被他抓住，然后就决定把这个小子拿下，培养成自己的接班人。其实，姜维根本没有跟诸葛亮交过手。

姜维是天水人，他的老爸叫姜冏，曾是天水的功曹，也是个有胆量敢拼命的人。后来，当地的少数民族动乱，他旗帜鲜明地站在政府这一边，为了保护太守，献出了生命。他一献出生命，姜维就成了没爹的孩子。不过，政府没有忘记他是姜冏的后代，在他成长之后，就让他当了官员。没多久，领导就发现他是个人才，让他参与管理本郡的军事。那时，他大概相当于天水郡的武装部长。

如果他只在水混，真的从基层做起，恐怕也混不出什么名堂来。

可就在这一年，诸葛亮北伐了。诸葛亮北伐，让马谡直接成为最倒霉的人物，但却让姜维的命运发生了历史的转折。

大家看到诸葛亮的大军旗帜鲜明地开到，当然都高度紧张起来，都得组织起来应付诸葛亮的军事行动。天水处于前沿，因此，天水太守马遵比谁都紧张。他带着姜维等本郡高层跟着雍州刺史郭淮到各地视察。

可他们视察工作才开始，陇右各县听说诸葛亮大军杀了过来，就都情绪不稳定起来。郭淮知道后，立即改变视察方向，回上邽守备。本来，这也没有什么。可马遵在这个时候，突然怀疑姜维起来，怕姜维突然倒向蜀国的阵营，自己可就成为人家的战俘了。于是，他一声

招呼也不打，偷偷地跟在郭淮后面，也跑到上邽去了。

姜维有事要找领导汇报，这才发现领导已经跑了，便也沿着领导的逃跑线路跑到上邽。

哪知，他到上邽时，城门已经关得紧紧的，他怎么大喊大叫，人家也不开门。

姜维总不能就这样待在城外。于是他就又跑到冀县，想在那里过几天。哪知，冀县的老大这时也跟马遵保持高度一致，硬是把本来跟蜀国一点不搭界的姜维当成蜀国的友好人士、魏国的公敌对待，拒不给他开门。

姜维这才害怕起来，知道再在这些城门前转来转去，最后肯定是脑袋不保。于是，他一咬牙，主动跑到蜀国的阵营里表示投降。

诸葛亮当时已经败得一塌糊涂，突然得了个降将，也算是不幸中的万幸了，当然很高兴。诸葛亮把姜维叫过来面试了一番，发现他还真是个人才，不但胆量好，而且水平也不错，马上就让他当了仓曹掾，掌管军事。

这次失败虽然很难看，其实士兵的损失并不十分巨大，所以，过了一段时间，大家又向诸葛亮提议，可以立即再进行一场战争。

诸葛亮却不同意。他是个讲究稳扎稳打的人，刚刚失败，哪敢立即再战？他对大家说：“大军在祁山、箕谷，皆多于贼，而不破贼，乃为贼所破，此病不在兵少也，在一人耳。今欲减兵省将，明罚思过，校变通之道于将来；若不能然者，虽兵多何益！自今以后，诸有忠虑于国者，但勤攻吾之阙，则事可定，贼可死，功可足而待矣。”意思是说：前次北伐时，咱们部队人数比曹魏的还多，可最后却被人家大败。所以，打仗并不绝对取决于部队人数的多少，而是看看统帅的水平。现在正准备来个精兵简政，老老实实在地加强内政建设，不断地总结经验教训，然后再想别的办法。否则，就永远难以成功。以后，大家要多多向我提意见，多多批评我的错误。这样，我们就可以强盛起

来，敌人就会被我们打败。

诸葛亮是这场战争的失败者，而胜利者显然就是曹真。

曹真在诸葛亮退走之后，立即出兵，把原来投降蜀国的三个郡都搞定。于是，那一带又跟没有事一样。

虽然《三国演义》里并没有把曹真写得很有水平，就连他的这次功劳也被套到司马懿的头上。其实，他还是很不错的。他通过跟诸葛亮的这次交手，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总结，得出一个结论：诸葛亮经过这次失败，以后再搞事时，不会再从祁山出来的，而是会选择陈仓作为突破口。于是，决定提高那里的防务级别，让将军郝昭到那里当老大，修建了城池，等待诸葛亮的第二次北伐。

后来的事实证明，他的这个措施十分正确。

诈降，又是诈降！

曹叡在长安当曹真的坚强后盾，在取得胜利之后，也回到了洛阳。

可他才高兴没几天，东吴那边又出来搞事。

孙权大概看到诸葛亮在西边搞得很有声势，也决定出来玩一玩。

这一次，他没有跟以前一样，带着大家坐着战船横渡长江，然后闹哄哄地上岸杀向敌人，而是玩了个计策。

他把鄱阳太守周鲂叫来，叫周鲂去骗一下曹休。

周鲂说：怎么骗啊？

孙权说：“找几个著名的山越老大，这些山越老大一定要著名到魏国高层也听说过的。然后让他们去跟曹休联合，说要起义，请曹休带兵过来接应。曹休一相信，咱就可以砍下曹休的脑袋了。”

周鲂想了一想，说：“山越老大的素质太低，诚信度向来很低，只怕事情还没有开张，他们就已经泄露了消息，曹休就上不了钩了。还是让我亲自跟曹休联络，说是受了你的问责，害怕被杀头，打算带着部队投奔他，请他过来接应。”

孙权一听，这也是个好办法。当年周瑜和黄盖也这么做过，那个苦肉计连曹操都上当。曹休的智商比曹操差了不少一个档次，肯定会很干脆地上当。就批准了周鲂的建议。

于是，过不了几天，有关部门不断地到周鲂那里调查。最后，周鲂就在鄱阳郡门割了自己的头发来谢罪。

曹休这些年来虽然很老实，但他那双急于立功的双眼老是盯死南边。对周鲂被查的情况看得很清楚。他听说这事之后，心情很爽，觉得孙权放着那么多官员不调查，却来调查一个边防太守。要是这个边防太守想不通，不来个举郡投降才怪。在他的这个想法还热乎乎时，周鲂的信就到了。

周鲂在信中说，自己辛辛苦苦为孙权守边疆，现在居然想杀他的头。自己再不投降能怎么办？如果曹休相信他，就请过来接应一下，如果不相信那就算了。反正他是起义定了。

虽然当年黄盖也是一封类似的信，让曹操上了当，最后被人家一把火烧得屁股冒烟，迅猛发展的势头从此打住，教训不可不谓深刻，但曹休现在已经把这个血的教训全部丢到了脑后，一看到周鲂的信，心里就狂爽。

曹休马上带着万分激动的心情向曹叡进行了汇报，请曹叡批准他去接应周鲂。要是成功了，鄱阳郡就是大魏的了。

曹叡一接到报告，心情也万分激动起来，叫曹休按计行事，可带着他的本部人马十万去接应周鲂，然后叫司马懿也带着本部人马准备向江陵进攻，命令贾逵也向东关进军，要对东吴来个全面开战。要是这样就可以打倒孙权，以后蜀汉那块地盘就好处理了。

在这两个人脑袋高度发热的时候，司马懿很冷静，说不要上人家的当。贾逵也说：“敌人在东关没有防备，肯定是在皖城集合部队，曹休深入与敌作战，必定失败。”

但曹叡不听。

东吴这边更是做好了准备。

当年的八月（即太和二年的八月），孙权来到了皖城。他看到曹休上当，心情比曹叡更好。他要求大家在这次大战中务必完胜，务必拿下曹休——不拿到曹休的活人，也要拿到曹休的死尸。

这一次，他决定让东吴最猛的牛人陆逊出场。他任命陆逊为大都督、赐以黄钺，并在皖城执着马鞭接见了陆逊。向大家表明，现在陆逊是军队的最高领导人，打仗的事由陆逊全权负责。

然后，任命朱桓和全琮为左右督，各带三万人出战，与曹休对抗。

曹休按照与周鲂的约定带着部队出来接应。哪知，暗号打了无数次，也不见周鲂的起义部队开过来。最后等得耐心全面消磨殆尽后，终于看到几支大军开了过来，正想高兴一下，却发现，这个大军根本不是周鲂的大军，而是陆逊的大军。

曹休虽然智商不高，但也知道上了当。如果他在这个时候抓紧时间撤退，估计后果的严重性会降到最低点。可这家伙也是个要面子的人，觉得自己上了人家的当，已经丢了面子，再夹着尾巴逃跑，这个面子就会丢得更彻底。而且，他的手里也掌握十万大军，陆逊的手里未必有十万部队呢。于是，面子一撑、胆子一壮，下令战斗到底，这个世界究竟谁怕谁。

东吴诸将看到曹休进了他们的圈套居然还死硬地往里面闯，都高兴得要命。

朱桓对孙权说：“曹休是因为姓曹才得以当上魏国军队最高领导人

的，其实真本事是一点也没有的。现在他跟咱们硬拼，结果除了大败没有别的结局。他一打败仗，肯定会从夹石、挂车狂逃回去。这两个地方都险要得很。如果派一万士兵在那里砍下柴火，断了他的退路，曹休再怎么有本事，也逃不出去而成为我们的战俘。如果运气一上来，曹休说不定会向我们投降。如果这家伙一投降，当我们的带路人，那么我们就可以来个长驱直入，拿下寿春，然后把淮南一带划进我们的版图，把许昌和洛阳从中间隔开。这可是历史性的机会啊。”

孙权听了很兴奋。可孙权就有一个特点，虽然自己已经到了兴奋点，但还是请陆逊过来，征求一下陆逊的意见。

陆逊虽然水平很高，关键时刻也能来个出奇制胜，但总体而言也是个比较求稳的人，听了这个方案，只是说个“不可”。至于“不可”的理由也没有给出。

孙权也不追问，又直接同意了陆逊的“不可”，于是，没有按朱桓的方案行动。

在曹休决定就是上当也要打下去，硬要在上当中打一场胜仗的时候，魏国高层也出现了争论。

蒋济首先发言：“现在曹休深入东吴境内，直接与孙权最能打的部队对垒。而东吴的朱然等人都在上游，时刻都可以截断曹休的后路。我看曹休再打下去，麻烦会很大的。”

满宠也同意蒋济的话，进一步说明：“咱们的曹将军虽然聪明，脑袋好用，但作战的经验一点不丰富，其他阅历很多，但战斗阅历太少。现在他进军的线路是背靠着湖泊，旁依着长江，进军很容易，要退下来就困难重重了。这可是战争的大忌。还是请他小心一点才对。”

曹叡还没有答复，曹休已经在石亭跟陆逊全面交战。

战斗的结果，跟蒋济和满宠他们的预测没一点差别。此战，陆逊兵分三路，自己亲自带着中路大军，朱桓和全琰分别带着左右两路大军，冲击曹休老早就埋伏在那里的伏击部队——本来曹休的部队埋伏

在这个地方，是要伏击东吴追来的部队。可他的部署全在人家的掌控之下，这个埋伏毫无用处。最后，曹休毫无悬念地被陆逊打得大败。

曹休看到士兵们除了拼命逃跑之外，一点抵抗力也没有，知道在这个时候，自己再怎么勇敢作战，也是挽回不了失败的结局了，于是带头狂逃。

陆逊的部队就在后面猛追、狂杀，一直追到夹石，“斩获万余，牛马骡驴车乘万两，军资器械略尽”——只要是曹休带过来的，统统成为陆逊的战利品。如果当初陆逊采纳朱桓的方案，现在曹休也会名列陆逊的战利品清单。

幸亏贾逵没有全部听从曹叡的安排，而是只带着他的部下水陆并进，一路下来，走了两百里，抓到几个吴国人，一问，知道曹休果然已经大败，正被陆逊追得满世界跑。现在吴国的部队正奔跑过来，要截断夹石，把曹休堵死在那里。

大家一听都有点怕了起来。曹休的十万大军都被陆逊打得满地找牙，连他自己都可能成为人家的俘虏了，他们就这几个兵，一点抗打能力也没有啊。还是等上级派更多的部队来吧。

贾逵说：“你们的这个想法绝对不正确。现在曹休的形势是对外兵败，对内绝路，前进那是找死，后退又没有路，正处于生死存亡的关键时刻，估计都支持不到天黑了。现在敌人虽然很强悍，但他们也有他们的顾虑。他们的顾虑是因为他们没有后续部队跟上来，因此也只好追到夹石，最终目标就是在那里把曹休海扁一顿，然后扛着战利品回去。如果突然看到咱们的部队出现，一定以为咱的大军已经来了。他们一这么认为，就会立马退兵。如果我们硬是在这里等待后面的大军，把时间浪费掉，敌人已经把险要之处断截，我们的兵再多也没有用了。”

贾逵下令雄赳赳前进。除了生猛地敲锣打鼓外，还让士兵们沿路到处插旗，作为疑兵。

东吴的部队一看到魏国的部队开到，也不仔细去侦察研究一番，就主观地认为，魏国的大军开到了，再打下去就没有好处了，还是保住这个来之不易的胜利果实要紧，立即撤退。

早就做好被东吴砍死的思想准备的曹休这才逃了出来。

贾逵带着部队守住夹石，拿出粮草让曹休的部队有吃有喝，曹休的部队这才回过神来，脸上的血色这才回流。

此前，曹休一直看贾逵不顺眼，两人的关系有点紧张。哪知，最后曹休硬是靠贾逵救回他的性命，让曹休心里实在郁闷得要死。

曹休本想通过周鲂的投降赚东吴一个大便宜，要是效益大了，可以算是报了当年曹操的赤壁之仇，效益不大，也算是玩了东吴一把，在自己的功劳簿上多写几笔。哪知，最后却上了人家的当，被陆逊打得差点连命也要不回来。按照当时的法律法规，皇帝是要问责的。

曹休这时自觉得很，回到首都后，就在第一时间里给曹叡写了一封信，深刻地进行了一次反省，全面地检讨了自己的错误，请曹叡对他严肃处理。

当然很多人都恨不得要把曹休处理了，这样他的位子就空缺出来了。可曹叡却就是不处理，理由很简单：因为曹休是宗室！

曹休虽然全部免责，继续当他的军方第一牛人，但他的心理素质太不上档次，一天到晚老是为这事郁闷。曹休郁闷了一段时间，就犯了古代名人的那个常见病——疽发于背。这个病在那时是个不治之症。没几天，曹休就在郁闷中死掉了。

曹叡在曹休死掉之后，立即任命满宠为大都督。

这一战在《三国演义》里是一点不牛的。其实，这次大战的规模并不比诸葛亮那些北伐的规模小，而且孙权取得的胜利也是十分巨大的。连魏国的曹休都被他玩得吐血，没几天就郁闷而死——虽然曹休没有被陆逊砍死在战场上，但曹休因为这个失败而最终死掉，跟被打

死在战场也没有什么本质的区别了。

这是一场东吴与魏国最高军队牛人的较量。魏国出场是他们的大司马曹休，而东吴的前敌总指挥是大都督陆逊。其级别已经差不多到最高点了。这次战斗再一次体现了陆逊的军事能力以及他的军事风格。陆逊的军事能力非常强悍，一出手就能取得胜利。但也再一次体现了他保守的性格。如果他敢于冒险，敢于出奇兵，听从朱桓的方案，预先就派部队过去断掉曹休的后路，那么，曹休就是再怎么狠也逃不去。但他却采取稳扎稳打的办法，虽然取得了胜利，但成绩还是打了折扣。后来，在关键时刻，他又上了贾逵的当，看到魏国兵一出现，马上下令部队立即撤回，不敢再打下去。如果他这时再冷静一点，再胆大一点，把贾逵再狠打一顿，让胜利的果实更大一点，是完全可以做到的。大家想想，如果他在魏国境内连续把魏国的两支大军都全部歼灭，其影响力会有多大？说不定会有历史性的转折。

因为，这时诸葛亮也在那边准备好了。

可是，陆逊虽然牛、虽然猛，却不是一个可以改变历史的人物。他只能打败曹休，而不能打败魏国。

第九章 终于平起平坐

一城堪当十万兵

诸葛亮前次北伐失败之后，大家都说损失不大，完全可以立即出兵，再过去把魏国痛打一顿。可他不听，说要好好把内部事务搞好，等实力强劲了再打。这话说得一点不浮躁。可当听说曹休被东吴打得全面失败，取得了巨大的战果，就又不冷静起来，觉得陆逊都能够把魏兵收拾得这么难看，自己为什么不能？

于是，马上启动第二次北伐程序。

当然他的理由并不是这样的，他的理由是：现在魏国的部队都被东吴吸引到东边了，关中的一带已经非常空虚，这可是一个百年一遇的大好机会。咱们可以出战了。

大家都觉得这个机会根本算不上什么机会。魏国再怎么被东吴打，也不会把全部部队都调到那里的，而且蜀国刚打了个败仗，现在还没有恢复元气，又跑过去打，有点不合理吧？

但诸葛亮却认为太合理了。他又创作了一个《出师表》，也就是第二个《出师表》，把他的思想再全面地阐述了一下。他就是在这个《出师表》里写出了名句“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刘禅当然没有意见。

刘禅都没有意见了，其他人的意见就算不了什么意见。

太和二年的十二月，诸葛亮在寒冷的冬季中开始了他的第二次北伐。

这一次，真的跟曹真预测的一样：诸葛亮果然没有从哪里跌倒再

从哪里站起来的勇气，不再选择祁山作为进军的起点，而是从散关出兵，向陈仓进攻。

大家稍微想一想就知道，这场战争的胜负就没有什么悬念了。还没有出兵，就在人家的算盘中了。

诸葛亮以为，这次他走韩信的老路，从陈仓出兵，就可以像韩信那样，出其不意，从胜利走向胜利。可他却一点不知道，以前韩信是偷偷摸摸地从这条路上走过去的，敌人一点不知道，最后大获成功。而现在曹真早就对这一招有所防范，安排郝昭在那里修筑防卫城墙。郝昭这些天来，已经把城墙都修好了。

诸葛亮的部队开到时才发现，陈仓居然有了城墙！

但一见到城墙就退缩肯定不是诸葛亮的风格。他一看这是个新城墙，估计也是刚刚竣工的，猛攻一通就可以把这个城池占领了。

可猛攻了一天又一天，居然一点进展也没有。

诸葛亮这才知道，这个城墙不简单，这个郝昭更不简单。他知道，他再这么猛攻下去，除了让他的士兵们流血流汗之外，没有别的收获。于是，又把那个“攻心为上，攻城为下”的那个旧饭拿来炒一下。他先调查了一下郝昭，然后知道自己手下靳详就是郝昭的老乡兼朋友。于是他叫靳详跑到城外，扯开嗓子，高声大叫：“呼唤郝昭！”

郝昭一听，立马在城头上出现。

靳详按照诸葛亮的教导，对郝昭进行了一番劝降活动。

在靳详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大半天后，郝昭说：“你说得很有道理。不过，你比我更知道，魏国的法律严厉得很，我的人品你也了解得很。你不用再说下去了，你现在可以回去对诸葛亮说，请他继续来猛攻吧。如果他有本事，就把我打死在这里，不要再玩这个花样了。”

诸葛亮还不死心，叫靳详再去劝他一劝。

靳详没有办法，就又跑到那里再次呼唤郝昭，远远地扯着嗓子说：“现在双方力量的对比你是知道的。我们的人是你的多倍。再打下去，你肯定挡不住。还是早日投降吧，免得后果严重。”

这次郝昭大声对靳详说：“该说的话已经说完了。请你赶快离开，不要再到这里进行劝降工作了。否则，我认识你，我的箭头不认识你。”

靳详只得又把这话带回去，向诸葛亮复述一番。

诸葛亮很恼火，觉得自己几万人，郝昭城里才一千多人，魏国的援军还在很远的地方，加强进攻几次，没有理由不打败郝昭。于是，又开展第二波猛攻。

这次他叫士兵们用云梯爬上城墙。可郝昭也有郝昭的办法。他看到云梯都是木头制作的，就叫士兵们用火攻。只一下，所有的云梯全部着火，爬在云梯上的蜀兵全被烧死。

郝昭此前做的准备非常充分。在蜀兵冲上来时，他把早已准备好的石磨用绳子系上，专门掷击蜀兵的冲车。那些冲车虽然质量过硬，但到底也是木制品，被那些自上而下飞掷过来的石磨一打，就全部当场报废。

诸葛亮当然没有退缩，又加班加点做成了百尺高的井字木栏，让士兵站在上面，然后向城里射箭。然后用土方填充城墙边的护城壕沟，想直接攀上城头。

郝昭一看，又在城里筑起一道城墙。

诸葛亮一看，就下令挖地道，想通过地道进入城里。郝昭知道后，立即在城内挖了一道横向地道，进行拦截。双方就这样你攻我守，变着花样玩了二十多天，可诸葛亮却一点进展也没有。

陈仓这条路线，本来只宜于来个暗度，偷偷穿过去，达到出敌不意的效果，现在打了这么多天，这个效果已完全失去了。

本来曹真就已经注意这个地方了。所以，战斗开展到现在，魏国高层肯定也把注意力投到这个地方，并且一定会有所表示的。

首先是魏国西部最高长官曹真在知道诸葛亮围攻陈仓后，立即就派费耀带兵过来救援。然后，曹叅也派现在魏国最能打的将军张郃出马，去救陈仓。

张郃一直是曹家放在西边防备蜀国的大将，对这边的情况很熟悉。曹叅在张郃要出发时，问张郃：“等你狂奔到那里时，诸葛亮是不是已经拿下陈仓了？”

张郃算了一算，说：“等我到那时，诸葛亮早就撤退了。”

当然，他仍然加快脚步，拼命赶到那里。可能他的心里真的想跟诸葛亮打一打。

可诸葛亮却真的等不到他来了。因为诸葛亮连续猛打猛攻陈仓，没有攻下来，而他们的粮草却已经吃完，再不撤走，那就只有饿着肚皮去猛攻了。

本来，诸葛亮在陈仓打了这么多天，几万人灭不了一千多人守着的孤城，一点战绩也没有，实在是一件没有面子的事。

可张郃硬是要送给诸葛亮一点战绩。张郃出发前，准确地预测到诸葛亮会粮尽撤军，就不想让诸葛亮安全撤军，想再猛踩几脚，让诸葛亮丢了面子之后，还疼痛一下。于是，王双出场。

王双带着部队去追诸葛亮。他跟张郃一样，只看到诸葛亮在撤军，却没有想到诸葛亮是什么人。诸葛亮的第一个性格就是谨慎。他可以吃进攻的亏，但绝对不会在撤军时只一味地狂奔——如果是这样，上次在街亭早就被人家干掉了。

他在撤退时，设了个埋伏。王双一点没有想到诸葛亮居然会玩这一招，大叫着“活捉诸葛亮”的口号，一脚就进了人家的埋伏圈，最后连诸葛亮的影子还没有看到，自己的脑袋先被诸葛亮砍了。诸葛亮砍

了王双，马上就宣布取得了辉煌的战绩，算是捡回了脸面。

魏国死了一个王双算不了什么损失——虽然《三国演义》里把王双渲染得很给力，其实，这家伙虽然有点猛，但一点也不牛，魏国那里像他这样水平的人多了去了。因此，曹叡一点不伤感。他不但不伤感，反而很高兴：在西部兵力明显不足的情况下，郝昭居然为他守住了陈仓这个要道，让诸葛亮雄赳赳而来，最后郁闷而回，什么事也做不成。于是，大力表彰郝昭，封他为关内侯。

诸葛亮这次攻不下陈仓，虽然没有什么战绩，但比上一次在街亭打了个大败仗要进步得多。这次退兵是因为粮草不够，而不是被敌人打退的，而且还在撤退过程中搞定了王双。可他觉得仍然不满意。他的最终目标不是打一两个胜仗，而是要灭掉曹魏集团，建立一个新的大汉王朝。

因此，在兵力没有受到什么损失的情况下，他是不会轻易叫停北伐的。

到第二年，也就是太和三年的春天。诸葛亮又决定拉开新的北伐大幕。

他派陈式出马，去攻打武都和阴平二郡。

魏国的雍州刺史郭淮知道后，立马带着部队过来救这两个郡。

诸葛亮当然不会坐视不管，也带着大军出发，来到建威。

郭淮知道自己手上的这点人马要是硬去救那两个郡，就没有人来救他了，于是，赶快退兵。

于是，诸葛亮顺利拿下这两个郡。然后回师。

刘禅知道后，立即大力表彰诸葛亮，恢复他的职务，让他又当上了丞相。诸葛亮这次出征，规模和声势虽然不如前两次那么浩大，但却取得了很好的成效，也算是把以前丢的面子捡了回来。只是，他虽

然得到了表彰，但心里仍然很郁闷。因为，在他历次北伐当中，条件和形势最好的就是第一次北伐，不管从部队的人数和士兵的战斗力来看，都比魏国占有优势。如果用对人，估计全国的形势就会是另一个模样了。但因为用错了一个马谡，这个机会也跟着马谡一起一去不复返，剩下他一个人在那里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少年诸葛恪

这时，三个集团中已有两个集团的老大当了皇帝，只还剩下孙权在那里，虽然是个独立王国，但却还没有公开称帝，不断地在两个集团当中连横合纵，一下跟蜀国成联盟，一下又去挂靠曹魏。很多人都想不通，为什么孙权这么多年不称帝，难道他真的不想当皇帝？

其实，在那个时代混，谁要是没有当皇帝的远大理想，谁就已经被淘汰出局，哪还能在自己的地盘上当家做主？而且，孙家的人想当皇帝的心理，比谁都浓厚。孙权的老爸孙坚还当江东的老大时，那个争皇帝的念头就已经确立。后来，孙策虽然没有表现得那么突出，但一看那个样子，就知道他是在继承他老爸的遗志，一定要坐皇帝的宝座。孙权当了老大之后，更是彻底听从鲁肃的教导，坚定树立当皇帝的信念。当他看到曹丕和刘备先后称帝时，心里很急，也很想立即跟进。可他没有跟进。

他没有跟进，不是因为他觉得自己这么做对不起汉献帝，而是有他自己的策略的。

当时，东吴处于长江中下游地带，力量又比蜀国更强，曹魏集团历来把他们当成第一号对手，双方隔着长江，从来不敢放松过警惕；刘备集团处于上游，两人虽然曾经一脸笑容地签过和平协议，但这个协议是最靠不住的协议，何况还因为在荆州那里，发生过那个史上有名的不愉快事件。后来，刘备又跟东吴打了那场知名度一点不亚于赤壁大战的夷陵之战，双方的仇恨已经极深。

孙权在这个时候，肯定很冷静地分析着他所处的环境。他无论如

何也不能让魏和蜀双方联手起来，一个从上游直接飞船而下，一个从长江对岸那里猛攻下来。如果这个局面一形成，他就必死无疑。他必须展开外交手段，不断地把头掉往这边，又掉往那边，以此来保住自己不受两面夹攻的局势。虽然很痛苦，也很郁闷，但他必须这样做，而且他做得很成功。如果他的头脑一发热，看到人家当了皇帝，自己也急忙称帝。外交的余地就没有了。

于是，孙权只有看着人家过瘾，然后自己忍住，暂时低调一下。这时，三国的形势已经分割得十分明显，吴蜀两国的定位也已经清楚。他们必须团结起来，共同对付曹魏。蜀国的诸葛亮已经三次北伐，表现出跟魏国势不两立的立场，而且蜀、吴两国也已经恢复邦交正常化。这样，西部的危险已经彻底解除，就只有魏国这个死硬的敌人了。反正孙权称帝也好，不称帝也好，曹魏总是要搞定他的。

这样，孙权终于决定也当皇帝了。不光是他自己等不得，他手下的那伙人也等得失去耐心了。

太和三年的四月，孙权宣布登基，成为吴国的皇帝，大赦，改元黄龙。于是，我们这个神奇的国土上，出现了三个谁也不服谁的皇帝，使用了三个不同的年号，连挂历都没有全国通用的。

孙权登基的那天心情超级爽，请大家过来大吃大喝，然后一边吃喝，一边回忆。他说，现在东吴的事业能够强大到现在这个局面，是很多人拼命的结果，其中功劳最大的绝对是周瑜。可以说，如果没有周瑜在那个生死存亡关头挺身而出，东吴的基业早就完了。

张昭一听，就举起杯来，要大力赞美一下孙权的英明。

哪知，他才站起来，嘴巴还没有动，孙权就直接对他说：“如果当时我听了你的话就坏了。”

张昭一听，当场脸红得要命，赶紧伏在地上。孙权虽然很大量，很会用人，但他的内心也很记恨。虽然他没怪罪张昭当时劝他当投降派的建议，但他一直记得张昭那些可耻的话，仍然记得在关键时刻，

这个老家伙很怕死。后来，虽然好多人都劝他让张昭当首席文官，但都被他以其他理由否定了。大家一看那些理由好像很充分，但我想，他是对张昭很生气，很不愿让张昭成为丞相。

他也像其他的开国皇帝一样，在自己当皇帝的同时，也追封一下老爸，然后再追封他的老兄孙策为长沙桓王，还指定了孙登为他的接班人，封孙策的儿子孙绍为吴侯。

孙权这时还提拔了一个后来东吴的牛人，他就是诸葛瑾的儿子诸葛恪。

诸葛恪当时还很年轻，但人很聪明，而且长得很帅，“少有才名，发藻岐嶷，辩论应机，莫与为对”。那时名士风气开始形成，谁的口才好一般就被认为水平高。诸葛恪当时是辩论高手，谁也不是他的对手。于是，名气迅速狂涨起来，再加上他是诸葛瑾的儿子，名声立即就传到孙权那里。

孙权一听，也觉得好奇起来，叫诸葛瑾把他儿子带过来看看。

诸葛瑾立马带着这个儿子过来。孙权对诸葛瑾说：“蓝田生玉，真不虚也。”

孙权虽然重用诸葛瑾，但每次看到诸葛瑾的那张脸就觉得诸葛瑾的脸长得有点像某个动物。想了好久，这才发现，原来长得像头驴。他怕人家不知道诸葛瑾的脸是个驴脸，就召开了个大宴会，请所有的高层都参加，然后叫人牵来一只驴。

在大家都在猜想的时候，孙权叫人把一块牌挂到了驴的脸上。

无数双眼睛一齐盯上去，很快就看到那块牌子上写着：诸葛子瑜。

大家一怔之后，立即把目光投向诸葛瑾，看到诸葛瑾的脸，再看看驴脸，大家哈哈大笑。诸葛瑾当场脸面通红，什么话也说不出。

当时诸葛恪也在场，他直接走到孙权面前，说：“能不能给我一支笔？”

孙权说：“当然可以。”

诸葛恪拿到笔之后，就走到那只驴面前，在那块牌子上加了两个字：之驴。

于是，那块牌子上的字就成了：诸葛子瑜之驴。

孙权一见，马上哈哈大笑起来。从此对诸葛恪更加看重起来，就很想把他培养成东吴下一代的牛人。

诸葛瑾在孙权面前也很会表现。有一次，孙权问他：“你的老爸和你的叔叔比谁牛？”

他想也不想就回答：“当然是我的老爸更优秀。”

孙权问：“为什么？”

他回答：“我老爸能认清形势，但我的叔叔就没有这个眼力了。所以，我的老爸更优秀。”

孙权从此就让诸葛恪也常参加他召开的吃喝大会。

有一次，孙权看到张昭在那里坐着，喝得也有七八分了，突然想起，张昭这家伙不是很有学问，嘴巴不是很牛吗？让诸葛恪跟他比一比，看谁比谁更牛。于是，叫诸葛恪下去劝酒。诸葛恪二话不说，拿起酒就去履行劝酒职责。工作刚开始时很顺利。大家知道诸葛恪不但嘴巴快，口才好，损人水平很高，又是老板的红人，而且这酒又是名酒，能多喝就尽量喝，因此，看到诸葛恪过来敬酒，个个都爽快地干杯到底。可到张昭那里时，张昭就不那么爽快了。一来他是东吴资历最深的人，二来有点上年纪了，刚才又多喝了，觉得已经喝到位了，不能再喝下去了。可直接说不喝，好像理由又不过硬，于是就摆起老资格来。

诸葛恪当时看到张昭确实喝得差不多了，也就打算免了他这一杯。哪知，孙权要看的就是这一幕，要看看这一老一少，谁的嘴巴更牛，现在看到诸葛恪想忽略过去，哪肯放行？于是就说：“你要是能让张昭喝下这杯酒，算你狠！”

诸葛恪一听，原来孙权是想看热闹，想让张昭没有面子。于是就把笑容挂到脸上，对张昭说：“在场的都知道吕太公吧？他九十岁都还亲自上前线，指挥战斗，从没有看到他说自己老过。现在你虽然比我老，但比吕太公年轻多了。现在我们打仗，都是让你留在后方，你居然还说我们不敬老？难道反过来才算？”

张昭一听，立马脸红起来，举起杯子就喝下去。

张昭被诸葛恪这么玩了一把，心里很不服气，后来也找机会报复了一次。有一次，大家正在殿前开会。可能会议开得比较沉闷，孙权很不舒服，很想活跃一下会议的气氛。正巧这时有一群白头的鸟集中在殿前的树上叫得叽叽喳喳，比会场气氛好多了。孙权就问：“谁知道那是什么鸟？”

大家知道，这种出风头的事，诸葛恪比谁都快。孙权的话还没有说完，他就已经抢答：“是白头翁鸟。”

张昭当时也在场，但他不知道那鸟叫什么。他看到诸葛恪说是白头翁，就以为这小子一定又在玩他了。因为，在场的人他最老，头发最白。他心里就愤怒起来，觉得不收拾诸葛恪一下，以后自己还会有更多的好看。于是立马上纲上线起来，对孙权说：“诸葛恪是在欺骗你。我长这么大，还没有听说过什么鸟叫白头翁。如果那些鸟真的叫白头翁，那么请诸葛恪再找一找，有没有叫白头母的鸟来。如果找不到，就是他在胡扯。”

大家一听张昭这么一说，立即觉得张昭果然够狠。

哪知，张昭够狠，诸葛恪更狠。

他一点不着急，只是面向张昭说：“你提的问题果然很有趣。只是

你也知道有种鸟叫鸚母吧？如果按照你的逻辑，那么这个鸚母也应该有个鸚父才对。请你帮找一下那个鸚父来。”

张昭一听，气得差点当场吐血。因为这个世界上真的只有鸚母鸟，而没有鸚父鸟。在座的人一听，都哈哈大笑。

当然，如果诸葛恪的这些水平只是不断地对着张昭，让张昭郁闷得睡不着觉，孙权也不会很看好他的。他在外交方面上，也凭着这个嘴巴为孙权挣了面子。

当时，蜀吴两国早已实现邦交正常化，两国不断有代表团互访。两国的关系虽然已经很友好，但再怎么友好也还是两个集团。虽然不再在边界上制造什么摩擦，但在外交上还是要比一比的。孙权很想在外交上把蜀国人比下去。他想了想，觉得要是让诸葛恪出马，蜀国代表团肯定玩不过他。即使玩得过，那也是在玩他们丞相的侄儿。这可是稳赚不赔的生意。

于是，在蜀国使者费祎来时，孙权把诸葛恪叫来，给他布置任务，要求他把费祎摆平。诸葛恪说没有问题。

孙权准备设宴招待费祎。在宴会之前，他先把大家召集过来，对大家说：“等蜀国代表团团长来时，大家只顾在那里吃吃喝喝，什么都不管，好像没有人进来一样。”

大家一听，这样更好。于是，个个表示坚决做到这一点。

不一会，费祎进到了会场。他以为一进会场之后，肯定也会像以往那样，孙权带领着大家向他表示热烈欢迎，然后高度评价他一下。哪知，他一进场，虽然会场上人很多，可个个都是坐着。如果光坐在那里也没有什么，让人气愤的是居然每个人都在那里大吃大喝。连孙权也在那里埋头苦干，对他视而不见。

费祎就差一点骂起来：这算是哪门子的会见外宾啊。当然，人家可以不懂礼貌，但他不能不懂礼貌。因此，他虽然在那里气爆了，但仍然表现得很文明，大声念了一首诗：“凤凰来翔，麒麟吐哺，驴骡无

知，伏食如故。”他说自己是一只远来的凤凰，然后把那一群食客比成是一群野生的驴马，只顾在那里填自己的肚皮。

这时，诸葛恪就来了。

他也立即创作了一首诗来回答：“爱植梧桐，以待凤凰，有何燕雀，自称来翔？何不弹射，使还故乡。”这诗的意思是：我们在这里辛辛苦苦地种了梧桐树，盼望有一只凤凰飞过来，哪知却等来一只麻雀，而且这个麻雀却硬说自己是凤凰。赶快拿弹弓来啊，把它打回老家去。

费祗是蜀国有名的牛人，现场念了那首诗之后，就以为把东吴教训得无语了，于是，也大大咧咧地坐下来吃饼，咬了一口，觉得味道还真不错，正想多吃几口。哪知，那口饼还停留在嘴里没有咽下，诸葛恪这块砖就猛砸下来，而且力度很大，让他有点发蒙的感觉。

如果在其他场合，他也许笑一笑就过去了，但这是外交场合，一输就等于国家没有面子。这个面子一上升到国家的层面，就什么都得拼下去了。于是，放下手中那块已被他咬了一口的饼，请孙权给他一支笔，当场表演，写了一篇《麦赋》。大家一看，他的文章写得真好。诸葛恪虽然嘴巴厉害，只怕文笔未必猛过他了。

诸葛恪拿来一看，也要了一支笔，当场就写了一篇《磨赋》。大家一看，不但文章牛，就连题目也是好过了费祗。

费祗仍然不服，又把论题转到两个国家的事务上，突然问诸葛恪：“蜀字云何？”

诸葛恪一听就笑了，当场就说：“有水者浊，无水者蜀，横目苟身，虫入其腹。”又是一首打油诗，而且把蜀国也损了一通。

够毒了吧？

也许你还觉得不够狠，但费祗已觉得真的太毒了。当然，在这样的场合，是不能生气的。

他又问诸葛恪：“吴字云何？”

那吴字又怎么解释呢？

诸葛恪当然有水平，费祎居然要玩这一口，诸葛恪能输才怪。他说：“无口者天，有口者吴，下临沧海，天子帝都。”

这可是天下首都的所在啊。于是，蜀国立马被他狠狠地矮化了一截。

孙权哈哈大笑。虽然不好意思再在战场上胜蜀国一把，但在这个场合上把他们打输，心情也是很愉快的。

当然，很多人觉得诸葛恪这么做很不厚道。先不说吴蜀两国已经是友好邦邻，一荣俱荣，一损俱损，而且现在蜀国的实际最高领导人又是诸葛亮——诸葛亮是他亲叔叔啊。先把叔叔说成是不识时务的人，又把叔叔领导下的蜀国说得一无是处，人品实在大大的有问题。其实，诸葛恪内心并不真的那么看衰蜀国，看衰他的叔叔。他这么做，只是怕孙权怀疑他会跟他的叔叔通好。要是孙权的内心里有这块垒，他们诸葛家在东吴还好混吗？他必须让孙权知道，他现在已经跟诸葛亮一点关系也没有了。因此，一有机会，就不断地损一下他的叔叔。

诸葛恪不但损人的水平超级牛，还很会奉承。有一次，蜀国有个代表团出来访问，孙权照例开了个欢迎的大会。

诸葛恪照例前来参加。

孙权对蜀国代表团的团长说：“这个诸葛恪很喜欢名马啊。你回去后，请跟你们的丞相讲，让他给他的这个侄儿送一匹好马过来。”那个团长当然立即答应。

蜀国使者立即答应之后，诸葛恪也立即下跪，当面向孙权致谢。

孙权笑着说：“马还没有到，你不用这么客气啊。”

如果是别人，估计就会回答，不管马到不到，他都要感谢孙权的关怀。可诸葛恪要是也这样回答，他还是诸葛恪吗？他说：“蜀国就好像是主公在外的养马基地。现在主公一有了命令，好马就一定会送来。我为什么不谢呢？”这话，让孙权很高兴。

孙权这时很注重对太子的培养，选了一大批名士当太子的老师和陪读。其中，诸葛恪成为这批名士中的带头人。另外几个人是张休、顾谭、陈表、谢景、范慎等人。这些人在当时都是人气榜上的第一方阵，现在全集中在太子那里。大家看到这个阵容之后都说，现在太子宫中是人才济济啊。

孙登听了这些话，心情也很爽，就叫胡综就这个题材写一篇美文。胡综也是个大才子，立即动笔，写成了那个《宾友目》：“英才卓越，超逾伦匹，则诸葛恪；精识时机，达幽究微，则顾谭；凝辩宏达，言能释结，则谢景；究学甄微，游夏同科，则范慎。”

这个《宾友目》把孙登身边的这些名士都狠狠地夸了一把。其中，诸葛恪当然排位第一。

当时，虽然天天打仗，但清淡之风已经形成，一有什么新鲜话题贴出，那些名士立马过来。羊道看了这个文章后，对胡综说：“元逊才而疏，子嘿精而狠，叔发辩而浮，孝敬深而狭。”把四个人的缺点一点不留情面的摆了出来。诸葛恪他们一听，当然十分不高兴。

孙权称帝之后，立即派人带着国书到蜀国那里进行了通报，说以后他们的地位是平等的，刘禅是皇帝，孙权也是皇帝，大家平起平坐，谁也别说谁牛了。

向海外扩张

蜀国接到国书后，那些大臣立马就气爆了，纷纷强烈谴责孙权的行径，表示坚决不答应，应该跟他们划清界限，把他们列为全民公敌，彻底断绝外交关系。

诸葛亮却坚决不同意大家的意见，摆了一大堆道理，说现在跟孙权只能联合不能分裂。要是跟东吴一闹矛盾，只有让曹魏集团偷笑了。还应继续跟他们发展友好关系，使蜀汉没有东顾之忧，能够一心一意去北伐，聚精会神打曹魏。否则，就得两面作战。大家想一想，蜀汉的实力能两面作战吗？

大家一听就没有话说了。既然连诸葛亮都说不能两面作战了，那就真的不能两面作战。

诸葛亮做好了内部的思想工作，然后派陈震带着个代表团，拿着贺信跑到东吴那里，向孙权荣登东吴皇帝表示热烈的祝贺。

这次外交活动，双方都表现得很愉快，谈论的话题也很长远，长远到什么地步？长远到搞定魏国后瓜分天下的那一天。双方签了个条约，说把曹魏集团灭了之后，就把神州大地一刀劈开，双方各得一半。其中，豫、青、徐、幽属吴，兖、冀、并、凉属汉，另外司州就以函谷关为界，东部是吴国的，西部是蜀国的。

这时，张昭已经老了，再加上被孙权泼了几次冷水，心也有点冷了下來，于是，就辞职，并把本兼各职全部上缴。孙权当然同意，但又考虑到这家伙当时虽然很积极当投降派，但也不是全为自己着想，而是觉得他们力量太弱的原因。而且这些年来工作态度很好，算起来还是一个优秀的人民公仆，因此就改拜他为辅吴将军，上朝时站位在三公的后面，并改封娄侯，食邑万户，算是给足了荣誉和面子，让他的晚年生活很幸福。张昭是个直肠子的人，说话时一点不给孙权面子。一旦发现孙权有什么不对，就会把声音提高、脸上全是那股凛然正气，把孙权驳得连找个台阶下也没有，弄得孙权心里很有气。张昭后来也知道自己这个脾气是不宜再干下去了，于是，干脆不上朝，老老实实地在家待着，既不用发什么脾气，也不再得罪孙权。

张昭一退休，孙权觉得清静多了。可没过多久，又想念起张昭来。当然，孙权的这个想念是因为他碰到了困难。蜀国的使者来访，在那里盛赞他们的祖国口水飞满会场，可吴国居然没有一个出来跟他对垒。这让孙权觉得很没有面子，就在那里长叹：“使张公在座，彼不

折则废，安复自夸乎！”意思是说：要是张昭在座，这家伙还能在这里滔滔不绝吗？

第二天，他马上派人对张昭进行了一次隆重的慰问，然后亲自跑过去，说是请求张昭接见他一下，要好好地跟他聊聊。

张昭从席位上站起来，要向孙权谢罪。可孙权却反而向他跪下，说他要是向孙权行礼，孙权就不起来了。张昭这才坐下。

张昭坐好之后，说：“以前太后和孙策把陛下托付给我，所以，我一直以来都老老实实工作，努力当好人民公仆，想以此来报答一下他们两位。可我的水平实在太有限，多次跟陛下唱对台戏。但我一定要说明一下，我的一切都是为了国家，为了东吴的事业。”

孙权只是在那里拼命点头，虚心接受张昭的侧面批评。光从这一点上看，孙权的心胸确实很宽广，比很多皇帝优秀多了。

不久，孙权决定把首都迁往建业。孙权这时虽然已经有点喜欢清谈，但仍然还很节俭，并没有因为有个迁都活动就大搞项目，而是只用原有的宫室王府，一点不再扩建。然后留下太子孙登以及尚书九卿都在武昌，处理国家大事。当然，还留下东吴头号牛人陆逊当太子的监护人，让陆逊掌管荆州及豫章三郡的事务，并监督全国的军政大事。说到底，现在孙权已经把大权全面交给陆逊。孙权想从现在开始培养他的这个接班人。

陆逊当然知道，现在他不但是东吴最高军政领导人，为孙权主持日常工作，而且还担负着培养东吴下一代领导人的重任。所以，他对孙登的教育还是很用心的。

当时，有个南阳人刘廙写了一部《先刑后礼论》。一看就知道这部书的内容就是一部以法治国的专著，只要犯了法，不管你是什么人，都得拿到司法机关量刑，而不讲什么人情世故，搬老一套礼法来处理。谢景读了一遍，觉得那个观点实在太新鲜了，完全可以拿来当太子的教材，让太子知道以法治国的重要性。于是，他就向陆逊隆重

推荐了这本书。

哪知，陆逊却一点不同意刘虞观点，要求谢景不要拿这个言论去向太子灌输。陆逊本人就是世家出身，从小就学习传统礼法这一套，脑子老早就被洗得干干净净，一听说要进行这样的改革，当然立刻反驳。

孙权虽然宣布把军政大事交给陆逊主持，自己在建业那里享受皇帝的腐败生活，但还是天天拍着脑袋想把军力增加起来，让自己的军事力量突飞猛进一把。他想了大半天，觉得现在主要是东吴人口太少，所以兵源很有限，哪次来个全国大动员，也就征到那几个士兵，队伍远不如魏国那么浩浩荡荡，因此就想，海外那里肯定还有人居住，国内的人力资源用完了，就开发海外的人力资源吧。于是，派卫温、诸葛直带着一万多部队，开船到出海，要找到传说中的夷洲——也就是现在的台湾——把那个岛上的居民全部带过来，让他们成为东吴广大人民群众的一部分，然后让他们生儿育女，以增加人力资源。

陆逊和全琮都反对，说，以前孙策老大创业时，才五百个人，就把江东各个势力全部摆平，并打下了东吴的基业。现在东吴的人口已经够用了，只要慢慢努力，就会成功的，不要跑到那些深山老林里那里把那些原住居民弄来。而且，大船出海，风险也太大，要是发生事故，后果很严重。

但孙权不听。

第十章 你来我往

攻守之争

诸葛亮连续几次北伐，都没有取得很大的成效，这时又回到蜀国的地盘里，做打下一次仗的准备工作。于是，蜀魏边境又安静了一段时间。

可曹真却不想安静下来。曹真现在的任务就是专门对付诸葛亮。前两年，被诸葛亮几次骚扰，虽然都成功地把诸葛亮死死地压在那里，但心里很愤怒——魏国是什么国家？曹操那时就说过，是三分天下有其二，蜀、吴两国只是各有其一，现在倒被只有其一的蜀国打来打去，几场冲突下来，自己全是被动挨打的局面，打与不打的主动权全掌握在诸葛亮手里，自己也太窝囊了。自己一窝囊，国家也跟着窝囊。于是，他就打了个报告，说，诸葛亮太嚣张了，多次带着蜀汉军攻打魏国，太让人生气了。所以，现在魏国也应该从斜谷进军，其他部队也多路跟进，同时向蜀国发动讨伐战争，肯定可以把他们一举搞定。

曹叡这时正处于愤青的最佳年龄段，当了这几年皇帝，老觉得自己应该有个大手笔挥洒出来，只是老找不到机会，而手下的高官个个年纪比自己大，全都处于保守状态，他要提出什么进取方案，他们就极力反对。这时，看到曹真这么有干劲，立马跟着热血沸腾起来，拿起笔来，在曹真的报告上飞快地写了“同意”两个字。

曹叡这时显得很有实干精神，批了“同意”两个字之后，立即进行一次全国大动员。然后于当年的六月（即太和四年，230年），叫司马懿从汉水出发，从西城进军，到汉中跟曹真胜利会师。诸将有的带部队从子午谷出发，有的从武威进军。

可那些政治老人仍然不同意。

先是司空陈群出来发言，说以前太祖曹操去搞定张鲁时，收购了大量的粮草来充当军饷，准备了大量的军用物资，最后张鲁还没有解决，粮草就已经用完了。现在既不能像当年的太祖那样就地取粮，也没有一条畅通的运粮之道，而且斜谷地势很险要，只要在那里行走，不管是进是退，都相当困难。只要一运送粮草，就会被人家偷袭，要是留太多的部队把守，前线的战斗力就会削弱。这仗真的不能打。

曹叡一听，觉得很有道理。他爷爷是有名的军事家，连张鲁也差点搞不定，他现在要搞定诸葛亮，难度大了数倍。不说张鲁的能力比诸葛亮差了多个档次，就是张鲁那时的势力也远远比不上蜀汉现的势力。于是，那个雄心又软了下来，认为陈群说得很对。

曹真接到叫停作战的命令，就急了起来。陈群本来就是文官，一听到打仗，当然会怕。现在敌人嚣张得要命，魏国不打，他们会照样打过来的。与其在这里被动挨打，倒不如主动出击。于是，又上书请战，要求皇帝一定要批准他从子午谷那里直接打到汉中。

陈群这时也很坚持自己的原则，听说曹真的信又来了，便也紧急地跑到曹叡面前，当面把他的道理更深一层地进行了一次演说，而且还从财政预算的角度上进行了阐述。

曹叡觉得陈群说得还真的有理，便把陈群的这些话整理之后，派人传给曹真，让他参考一下。

曹真一接到这个纪要，就以为曹叡已经同意了他的意见，现在把这个纪要交给自己，只是让自己多考虑一下而已。于是，立即下令进军。

诸葛亮听说魏国部队打过来了，立即带着部队来到成固和赤坂，等待曹真。然后还叫李严带领两万人赶快狂奔到汉中，作为后援。同时，让李严的儿子李丰为江州都督，带着那里的部队，全面负责部队的接应工作。

曹真这时把诸葛亮和蜀国看得很弱，觉得只要自己带着大军浩浩荡荡地冲出来，只要跟诸葛亮一面对面，只要自己一声开打令下，蜀国立马亡国，自己立马会成为胜利者。

哪知，当他带着部队急行军，离着蜀军还很远时，天上却下起了大雨，而且还是多年一遇的大暴雨，一下就是三十多天，连栈道都断了。

曹真还没表达自己的郁闷，那个华歆又出来发话了。当然，华歆并不是直接对曹真说的，而是在曹叡面前发表的。华歆是个老家伙了，说得当然也是老一套。他说，现在陛下是当代的周成王，应该先把国家治理好，带领全国人民一起狠抓经济建设，改善一下人民的生活。打仗的事，还是先放一放。

曹叡当然不听。曹叡本来就很想把诸葛亮痛打一次，只是陈群反对得太坚决，他考虑到陈群不但是他老爸的“四友”之一，而且也是他爷爷的亲密战友之一，因此就犹豫了一下。现在曹真既然硬打出去了，他当然只得继续支持曹真。这时听了华歆的反对意见，就说：“敌人现在凭着险要的地形地势，跟我们对抗，我的爷爷和我的老爸多次讨伐，都没有成功。我的水平比我的祖父差多了，哪敢说一打就灭了他们？现在只不过是用力去试探一下他们，或许能找到敌人的一些漏洞。如果敌人真的不能打，那就等于时机真的还没有到，我们再撤兵也不迟。以前，周武王在会师盟津后，都还撤回去呢。”

华歆拿周成王当例子，曹叡却搬出周武王来反驳了一把。

杨阜又出来给华歆帮腔，同样是用周武王的例子，说：“以前，周武王渡过黄河时，一条白鱼大概眼花，把那条船当成龙门，就跳到船中。当时，周武王和他的所有马仔都吓得脸色煞白。按说，这是个大大吉祥之兆，可他们仍然那么害怕。可见姬发是小心的。现在吴、蜀都还嚣张得无边无际，更要命的是各路大军才出发，就碰上了多年不遇的特大暴雨，道路都已经不通。即使我们的子弟兵不怕困难，可后勤工作如何跟得上？这样一来，就白白地让咱的大军在山里徘徊，进退不得。我认为，这个做法，绝对不是一个明智的做法。”

杨阜开头讲的一点没有科学依据。但后半段的话，却是十分有道理。你想想，在蜀道那里行走，就是没有自然灾害，运送物资尚且十分困难，何况现在雨下得连栈道都断了，后勤部的那些非战斗人员扛着物资天天爬山，能供应大军支撑几天？

王朗的儿子王肃也上来力顶杨阜的话，那些教训事例摆了一大堆，从远古一路罗列下来，一直到曹操和曹丕，以历史为依据，让事实来说话，论证这场战争不宜打下去了，应该马上叫停曹真前进的步伐。

这时，另一个猛人没有发言。

这个猛人就是司马懿。司马懿本来并不赞同曹真伐蜀。但他为什么不出来反对？而且，这一次，曹叡全盘听从曹真的这个建议，也让司马懿带兵过去，要他在汉中跟曹真的大军胜利会师。司马懿接到命令，也老老实实地服从命令，带领着部队开了过去。可他从西城往西行军，本来从沔水河谷可以高歌猛进的，可他硬选了那条弯弯曲曲的山区小路作为进行线路，而且，还一路消极怠工，干一天活，休息大半天，从七月到九月，居然走不了五百里的路程。这可不是司马懿的风格啊。还记得他搞定孟达的那个事吧？一千二百里，他才走了八天。把这两件事摆在一起来看，就知道，司马懿这是在忽悠曹叡。当然，他的忽悠是很有水平的。他在几个月后，不只完成了那一段路的修建工作，还拿下了蜀国的一个小城——新丰，完全可以敷衍一下曹叡。

当他懒洋洋地到丹口时，老天又下起了大雨。于是，就更加有理由不用前进了。

没几天，曹叡在那一片反对声中下令撤军。

曹叡这时还是很民主的。他不光在这事上表现了一把民主，而且还在其他政务上也很民主。他离开首都时，把中央日常工作都交给左仆射徐宣处理。他回来后，人家把徐宣处理过的文件送来给他看，让他重新过目。可他看都不看，说：“我审阅的跟徐宣审阅的还有什么两

样？”从这点上看，曹叡还是个很大气的皇帝。

诸葛司马初对垒

曹叡终于决定不跟蜀国玩了，但诸葛亮的心情又飙了起来，带着大军又出祁山。

太和五年（231年）二月，诸葛亮叫李严在汉中主持工作，然后自己带着各路大军出发。诸葛亮前几次进军，虽说不是以失败而告终，但可以说是以不胜而告终。而且每次不胜，不是因为打得不好，部队战斗力不强，而是因为后勤工作跟不上，部队才刚刚开打，粮草就到了尾声，就不得不叫停战斗，赶紧退兵。诸葛亮为了后勤的事伤了不少脑筋。为了解决这个运粮难的问题，他发明了到现在都还著名的“木牛流马”。当然，这个木牛流马是个什么样的东西，谁也没见过，大家只看到史书这么写。

本来，按照魏国的既定方针，曹真是主管对蜀的军事行动——诸葛亮来了，他就应该出场。可这时，曹真却病了。

于是，曹叡想到了司马懿，让司马懿赶快跑到长安，接替曹真的工作，全面负责西边的事务。曹叡这一次对司马懿很重视。司马懿从荆州那里来到首都接受任务，曹叡跟他见面时，对他说：“西方事重，非君莫可付者。”由此可见，他在曹叡的眼里，已经是魏国第一号猛人。《三国演义》里把司马懿当成诸葛亮最顽强的对手，说诸葛亮几次北伐，都是在跟司马懿较量。其实，司马懿直到今天才被曹叡推到前台，第一次跟诸葛亮直接面对面地干。

司马懿到了长安之后，原本曹真手下的那一帮人就都转换成司马懿的人了。这几个人在当时都是厉害的牛人——张郃、费曜、戴陵、郭淮。这几个牛人当时仗都打得超级猛，而且都有对付诸葛亮的经验。尤其是张郃，是曹操时期的老一辈军事家，认真算起来，在前两年之前，不管是资历，还是职务，都比司马懿高。这时，却成了司马懿的手下。

张郃当时的心情到底如何，我们不知道。

司马懿的心情如何，史书也没有明白地告诉我们。

司马懿一到前线，就把自己的战略意图摆了出来，准备让戴陵和费曜带着四千精兵坚守上邽，其他部队全部跟着他杀去出去，一顿猛打，把诸葛亮一战搞定。

张郃却坚决反对，说还是分兵驻扎在雍、郿两地，才是最安全的办法。

司马懿一听，心里就超级不爽。司马懿并不是军人出身，但他却很有军事天才，以前也曾多次向曹操提出过很好的建议，曹操听他的建议时，都取得很好的效果；曹操不把他的建议当建议时，往往错过很多历史机遇。直到曹操死后，曹丕上位，他才获得进入军方的通行证，成为军方的高层领导人。他带着部队也打了几个仗，而且那几仗都很精彩，先后收拾了孟达和诸葛瑾，表现得很生猛。于是，他就越发自信起来。

司马懿是历史上有名的高智商人士，他现在清楚地知道，目前在魏国，水平比他牛的人已经没有几个了。陈群虽然资格很老，但只是个文官，搞“九品中正制”倒是很到位，可对打仗的事很无知。现在魏国的军方里，除了曹真比他地位高之外，再没有别人了；而除了张郃之外，再没有哪个将军的资格比他老、战斗经验比他丰富了。

司马懿在狂奔向长安的路上，脑子也肯定在飞快地运转，对整个局势进行过全方位的思考。他知道，诸葛亮和孙权两个魏国人民的公敌虽然很强悍，很会制造麻烦，但他们那点力量，是不足以对魏国造成什么威胁的，更不会对他造成什么致命的威胁——不但不会对他造成什么威胁，反而对他大大的有利——如果没有诸葛亮天天高喊“兴复汉室、还于旧都”的口号，在边境那里制造麻烦，他还有什么用处？如果这次诸葛亮不出祁山，现在他能当长安第一把手吗？能让张郃成为他的手下吗？因此，现在对他造成危险的不是诸葛亮他们，而是魏国内部的这些牛人。那么，谁是他内部的第一号政敌呢？

当然，曹真肯定是第一号。现在曹真是他的上级领导。可这个上级领导在前次伐蜀行动中，不但树立了一大批反对派，而且还给那一场大雨暴搞得泡了汤，最后宣布以失败而告终，人气已经在跌停中。更要命的是，这时，他已经去世了。

于是，就只有张郃对他还有威胁了。当然，张郃并没有宣布跟他对抗，宣布成为他的政敌。但司马懿肯定把张郃当成他的政敌。他肯定想利用这个机会修理一下张郃。他一把张郃当成头号障碍人士，对张郃的举动就会特别关心。这时，他的话才一停，张郃就出来反对。他肯定认为，张郃果然不服自己，果然在自己面前摆谱——虽然这个建议很靠谱，很符合当时的实际，但司马懿就是不听——如果是其他人的建议，司马懿估计会歪着那颗“狼顾”的头想一想，在自己的脑子里重新进行一次评估。

但张郃提出来，他就不爽，就是不听。于是，他当场反驳：“料前军能独当之者，将军言是也。若不能当而分为前后，此楚之三军所以为黥布禽也。”这话的意思是：如果前面的部队能够独立把诸葛亮的部队打扁，那么张将军的话是十分正确的；如果前面的部队打不过人家，而我们仍然分为前后两部分去跟人家玩，这不是去送死是什么？当年楚军就是抄袭了张将军这个办法而被黥布搞定的。楚兵可以给黥布搞定，但我却一点不想这样被诸葛亮搞定。

于是，张郃也没有话说了。他长期在这里跟蜀兵玩，最知道该怎么打。可现在司马懿是他的领导，他现在的职责就是服从司马懿的指挥。

于是，司马懿一声令下，按既定方针办。司马懿自从带兵以来，跟东吴直接玩过，也跟诸葛亮间接交手过，都取得了辉煌的胜利，因此这时他也没有把诸葛亮放在眼里，以为自己一出手，就可以把诸葛亮搞定——以前，张郃在街亭都能够把诸葛亮打得大败而归；郝昭才两千部队，守在陈仓，诸葛亮带着几万人马，也是在丢下无数尸体之后，一点办法没有，最后老老实实地从哪里来回到哪里去。他司马懿为什么要怕诸葛亮？如果他不能打败诸葛亮，那只能说明他比不过张

郃，甚至比不过郝昭。所以说，司马懿无论如何也要跟诸葛亮面对面打一场，以证明他比张郃和郝昭强得多。而且，他坚信，他是能够取得胜利的。

哪知，诸葛亮可不是他想象的那么差。诸葛亮要是那么差，他还是诸葛亮吗？刘备还会把自己的基业毫无保留地交给他吗？诸葛亮败给张郃、没有拿下陈仓，固然是大大的败笔，但也有其原因。街亭失守，是用人之误，非战之罪；陈仓不能下，是因为粮食支持不下去，而不是诸葛亮真的打不下陈仓。诸葛亮前几次北伐，虽然搞得声势很浩大，但真正跟敌人全力交手的次数并不多。他的军事才能并没有得到很好的发挥。张郃对这个原因是很了解的，但司马懿却没有看透。

诸葛亮看到司马懿的大军全部出动之后，立即兴奋起来，分兵守住各地险要，然后自己带着大军直扑上邽。这时，上邽只有郭淮、费曜两人带着几千部队在那里守着。

可以说，诸葛亮这次是抓到了魏军的软肋。

而且郭淮和费曜也跟司马懿一样，以为诸葛亮没有什么了不起。他们看到诸葛亮的大军隆重开到时，居然一点也不在乎，直接带着部队就向诸葛亮发动军事行动。

诸葛亮一看就笑了，他们要是只守在城里，他还真有点不好办。现在他们过来跟他面对面玩，那就不客气了。于是，蜀国大军一阵狂扁，把郭淮和费曜打得大败。

诸葛亮这次很缺德，打败了郭淮之后，并没有立即攻城，而是让子弟兵们放下武器、拿起镰刀，收获了那一带的麦子，一下就让军粮丰富起来。

司马懿这才知道诸葛亮真的不一般，要搞定诸葛亮可不像搞定诸葛瑾那么容易。只得又带着部队过来对付孔明。双方在上邽之东遭遇。他这时知道，蜀兵的士气正高涨得要命，因此也改变了作战方案，坚决不跟诸葛亮直接开打，只是敛军依险，死守着。

诸葛亮在多次挑战无果的情况下，知道司马懿这家伙很有耐心，所以也不想再玩下去了——虽然有木牛流马，虽然割了上邽的麦子，但军粮仍然有很大问题。于是，又大声宣布退兵。

司马懿看到诸葛亮退兵，就带着部队尾追着。司马懿这时估计有点怕了诸葛亮，因此，虽然在后面追着，但却一点不敢搞什么动作——蜀兵前脚一走，他们后脚跟进；蜀兵一停，他们也跟着安营扎寨，埋锅煮饭。于是，双方一前一后，来到了卤城。一路虽然气氛很紧张，时时有开打的可能。可最后却连个擦枪走火的事件也没有出现。

那些手下看到司马懿居然怕成这个样子，就都不爽了。张郃直接去找司马懿，又提出了一个建议：“诸葛亮带着大军出来，本来是想跟我们大打一场。可现在却连个交手的机会也没有。他肯定会错误地认为，咱现在只会坚守到底，不会跟他们进行肢体接触，想用这个办法来拖垮他们。现在祁山地区的人民群众知道咱的大军开到，情绪都已经稳定，咱们不用那么担心内部出问题了。所以，咱现在完全可以改变一下战术，先分兵守住那些险要，然后派一支奇兵，突然出现在他们的后方，打个诸葛亮大出意外。咱们翻盘的机会也许就有了。而不应当天天只跟在人家的屁股后面，像在排队领救灾物品一样，大家的意见就会很大。诸葛亮现在既是孤军，又没有粮草，没几天就会全部退走。咱是一点战绩也没有了。”

张郃的这个建议跟当初魏延从子午谷出兵的建议很相似。可是司马懿也跟诸葛亮一样，硬是不听。依然天天叫士兵赶快吃饱饭，做好尾追的准备工作，只要敌人一抬脚，咱们就立即行动，千万不能在这个行动上落后人家。

于是，继续跟踪。

魏兵这么跟了几天就都叫苦了。因为，这样一来，主动权就全握在诸葛亮的手上了。诸葛亮觉得在哪个地方该休息一下，就立即下令扎营，而且完全可以找到最有利的地方驻扎下来。而魏兵跟在后面，只得将就着扎寨，而且又怕扎寨的地方无险可守，蜀兵来个突然袭

击，也是很难受的，于是就只得跑到山上，然后一边扎寨，一边还挖井取水，搞得很郁闷。

贾栩和魏平也受不住了，多次跑到司马懿面前，要求让他们打一场，可司马懿却坚决不同意：你们想打，你们可以自己去，但不要带一个士兵过去。

大家一听，都气爆了。他们跑到这个地方来，都是为了打仗立功而来的，不是为了欢送蜀国侵略者胜利班师而来的。现在司马懿怕诸葛亮怕到这个地步，还当什么军事统帅？

这些声音越来越大，最后，司马懿也听得清清楚楚。司马懿做梦也想不到，他本来对内部很小心谨慎，哪知，还是得罪了这么多人，也有点郁闷了起来。他知道，他如果再跟下去，这些人就会不把他当一回事，就会不服从他的命令，甚至还会做出极端的举动来。

到了五月，司马懿经过长时间的思考后，决定跟诸葛亮大打一场——否则，他在军中的威望就会降到最低点。

他进行了作战部署，派张郃去进攻祁山之南的蜀军，然后亲自带着中路大军与诸葛亮决战。他也想让大家知道，他并不怕诸葛亮，他更不怕死。

诸葛亮早就盼望着这一天。这时看到司马懿终于应战，立即命令魏延、高翔、吴班迎战，把司马懿打得大败。这一次诸葛亮的战果很辉煌：“获甲首三千级，玄铠五千领，角弩三千一百张。”

司马懿赶快鸣金收兵，退保大营，这才结束了这场失败的战役。

如果司马懿这次能坚持尾随到底的原则几个月不动摇，他根本就没有这个失败。可他怕那些手下情绪太不稳定之后，他的权力就不稳固起来，就下令开打。哪知，这么一开打，就让诸葛亮笑了。

没几天，诸葛亮的粮草就真的像张郃说的那样，宣布支持不下去了。

于是，这次诸葛亮真的要退兵了——反正已经取得了一场胜利，退兵也退得很有脸面了。

可司马懿的脸面却丢得很彻底。他很想把这个丢了的面子捡回来。他知道诸葛亮粮尽退兵之后，认为要是让诸葛亮这么带着胜利的笑容回去，他就没有报复的机会了。他得在诸葛亮离开之前，报这个大仇。

他召开了一次军事会议，命令张郃带兵追击蜀兵，要求他在这个战役中即使不能把诸葛亮抓获归案，也要把他痛扁一顿，挽回点面子。可张郃却认为，这时不能追击：“军法，围城必开出路，归军勿追，望大将军三思。”

司马懿却怒道：“车骑想抗我令乎？”意思是说：你是想真的不服从我的命令吗？要知道，现在司马懿的手上是握有曹叡给他的尚方宝剑的，可以在作战时，随便砍下地位比他低的所有人的脑袋。张郃要是真的不听话，他也没有办法了。兵法当然可以说归军勿追。可现在在这里不是兵法说了算，而是司马懿说了算。他说追张郃就得追。

于是，张郃只得带兵去追孔明。《魏略》的记载是：“郃不得已，遂进。”

结果，就像张郃预料的一样，诸葛亮对司马懿这一手早有防备，在木门设伏，终于把魏国最厉害的前线指挥官张郃杀死。

很多人都把张郃之死归结为司马懿的失误。但我却认为，这是司马懿为剪除张郃故意下的一着臭棋。你想想，以司马懿的谨慎，连张郃这种武夫都知道“归军勿追”的常识，他能不知道？最好的解释就是，张郃现在是曹魏集团里老资格的高级员工，而且也是最能打仗的牛人，长期在西面与蜀兵作战，有着丰富的对蜀经验，是魏国里难得的军方牛人。司马懿在前一时期中，因为不听张郃的话而遭失败，估计现在军中肯定会有人贬马抬张。这种思潮一泛滥，司马懿就有被张郃取代的可能。司马懿这么一思考，觉得张郃已成为他通向更高权力的障碍，有必要趁着手中有权，把这个障碍消灭于萌芽状态。因此就

强迫张郃去蜀军那里送死。否则，他能说出“车骑想抗我令乎”这么严重的话吗？请注意这个“抗”字，把司马懿的内心世界表现得很到位。于是，在张郃不情愿的情况下，他还是命令张郃追击，最后死掉，达到了他不可告人的目的。

对于三国中这两大牛人的第一次比拼，场面不算精彩，但也显出两人的水平来了。两个人采取的战略决策都不差，都知己知彼。诸葛亮知道自己不能耗时间，而司马懿也知道自己不能性急。只是后来，司马懿受部下情绪影响，没有把既定方针进行到底，导致连输两场。如果是在曹操那个战将如云的年代，估计司马懿就要给换了下来。可现在，整个曹营中，名士很多，大臣的编制绝对没有空缺，但大多是长于清谈的名士，要找到代替司马懿的人已经没有了。而且这两场败战，对实力雄厚的魏国也算不得什么，再加上司马仲达战后玩些数字游戏，在汇报材料上把数字压低，那损失也就不大了。至于张郃的死，虽然不好交代，但战争哪能没有死？以前曹操在宛城那里，不但丢了曹昂的性命，而且连自己的脑袋也有到了危险的时候。

如此一来，司马懿这个官便又当了下去。

李严，让人长叹！

诸葛亮在这一次北伐中，在军事上有了很大的进步，在用兵方面，战术很灵活。可最后仍然因为粮草不继，宣布胜利退兵——胜利两个字确实很让人觉得爽，可又在后面加上“退兵”两个字，就让人心里不舒服了。

这一次，诸葛亮主管后方的是李平——也就是李严。李平是刘备临终时的托孤之臣，其在蜀中的地位仅次于孔明。这一次，诸葛亮自己在前线杀敌，让李平作为后勤老总，可以说出场的阵容是蜀中最强的了。哪知，诸葛亮自己在前线把仗打得风生水起，夺得一个又一个胜利，把司马懿越玩越傻，内部矛盾也越来越多，李平的粮草却供不上来。

当然，李平没有把粮草按时运送过来，也是有他的原因的。因为，当时是雨季，天天下着雨，虽然有木牛流马，但木流牛马也不是万能的，也还必须用人力来推。碰着大雨暴雨，木牛流马没有事，人却动不了。如果李平老实地把当时的情况如实汇报，估计他自己的后果也不怎么严重。可他却在这事上耍了个小聪明。

他先派了参军狐忠、督军成藩两人跑到诸葛亮面前，把这个情况向诸葛亮进行了汇报，说现在粮草真的没有办法运送了，不如班师算了。现在班师还可以保住胜利果实。要是等没有吃没有穿时，军心大乱了再退，后果就不好说了。

诸葛亮多次吃了粮草的亏，一听到没有粮草，心里就高度敏感，当场下令班师。

如果事情只到这里，那也没有什么。可李平还在继续玩弄他的智商。

这家伙这时很要面子，怕人家说他堂堂刘备的托孤重臣，跟诸葛亮同处于一个档次，人家在前线那里打了一个又一个胜仗，自己连几斤米也送不过去，实在是太窝囊了，于是就在诸葛亮退兵时，又把那副惊讶的神态挂到脸上，对大家说：“军粮饶足，何以便归？”现在军粮多得很啊，为什么孔明要退兵？

这是什么话？这话在人家看来，他是优秀的，诸葛亮才是不称职的。打了胜仗却还退兵，估计那些胜利是吹牛的，实际是一点胜利没有取得——否则，又取得胜利、又有足够的粮草，还退兵，不是脑子进水吗？可诸葛亮的脑子有过进水的记录吗？

在他大造这个舆论时，诸葛亮正好在退兵途中，一箭射死那个魏国最牛的战地指挥官，取得了前所未有的胜利。

李平一看，又假装惊讶了一番，上表给刘禅说，原来诸葛亮是在跟司马懿玩阴谋诡计的，是“军伪退，欲以诱贼与战”。他想这么搪塞一下，应付防刘禅追问丞相退兵的原因。

刘禅当然可以忽悠，可以不追问下去。可诸葛亮却一点不能忽悠。他一回来之后，立即对这个事件进行了调查。

其实，诸葛亮跟李平的关系一直也不是那么和谐的。虽然刘备在死前的最后那几分钟里，把两人的地位都提到同一个档次上，但诸葛亮却排名第一，李严只是副手。

诸葛亮当时的内心世界如何，我们不得而知。在后来两人的分工当中，诸葛亮主持全面工作，李严则在江州主管对东吴的事务。在诸葛亮准备南征时，两人的配合还算不错，共同把南方那些少数民族搞定。后来，在拉拢孟达时，也是两人联手，共同做孟达的思想工作。先是李严给孟达写信，然后诸葛亮再出手。蜀国两个数一数二的大佬出面，孟达觉得面子真够大了，再加上他在魏国的危机越来越大，于是，决定又来一个回头是岸，重新投入蜀汉的怀抱。

这一段时期，诸葛亮和李严算是蜜月时期，两人做事有商有量，每一件工作都层次分明，效果也很良好。

可不久，李严的内心就有点膨胀起来。他的水平不错——刘备那双眼睛考核过的人，水平基本都是不错的——但就是有点傲慢，谁也看不起，看谁也不顺眼，觉得在这个伟大的国家里，除了诸葛亮之外，没有谁比得上他。于是，在诸葛亮非常需要内部高度团结的时候，他一点不跟同事搞好团结友爱。

还记得那个杨洪吧？以前诸葛亮十分看好杨洪，可李严却看他一点都不顺眼。李严当犍为太守时，杨洪是他的功曹。李严当时觉得犍为的郡治所在太不适合了，打算迁到另一个地方。但杨洪却持反对意见。两人因为此事发生了一场争论。本来，这个争论纯属工作上的争论，完全可以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可李严却因此就恨上了杨洪。杨洪知道李严的脾气，知道再在这里混下去，以后麻烦就会一天比一天大，于是就干脆辞职，一走了之。

李严当上江州都督之后，这个脾气就更火暴了。没几天，他又跟牙门将王冲有了矛盾。王冲可不是杨洪。杨洪一害怕，就辞职。王冲

害怕起来，就卷着包袱跑到魏国去了。

其实，诸葛亮老早就想让李严到汉中跟他合作，一个在前线，一个在后方，共同完成北伐大业。可李严却不愿意。李严比谁都知道，在江州那里，是他一个人说了算，而到汉中之后，是诸葛亮的话才算数，他的话永远是个人意见。诸葛亮采纳了，他的建议才是好建议。要是诸葛亮不采纳，他的建议就是个无用的建议。因此，他就推托不去。不但不去汉中，反而还要求诸葛亮再划分五个郡设立个巴州，让他当巴州的第一把手。诸葛亮是什么人？能答应他吗？

于是，两人的矛盾开始出现。

李严虽然可以不把别人放在眼里，但他还是不敢得罪诸葛亮的。一看到诸葛亮在他的报告上批了“不同意”这三个字，就知道诸葛亮对他有看法了。在蜀国这里，诸葛亮对谁有看法，谁的前途肯定就不光明了。于是，他又想个办法去巴结一下诸葛亮。他把诸葛亮丞相的功劳和水平狠狠地赞美了一把又一把，然后对诸葛亮说，他现在应该像曹操那样加“九锡”。

他以为他这一招很毒，可以让孔明受用之后，又高度信任他起来。可诸葛亮是什么人？他现在大权在握，蜀中的事是他说了算，他最怕的就是别人把他说成是权臣，把他跟曹操画等号。现在李严居然叫他向曹操学习，他想干吗？他从此就怀疑李严的内心有着不可告人的目的。

诸葛亮把那副义正词严的神态挂到脸上，把李严狠狠地驳斥了一通。

这时，杨震又插进一脚。他在出使东吴时，找到诸葛亮，对诸葛亮说：“李正方腹中有鳞甲。”正方就是李严的字。他这话的意思就是，李严的心里有着他的一套，他有制造事故的可能。丞相大人要提防他一点。

诸葛亮早就提防李严了。可诸葛亮在没有抓到人家过硬的把柄

时，他是不会随便修理你的。于是，他对杨震说：“大事未定，汉室倾危，伐平之短，莫若褒之。”意思是说：现在大事还没有定下来，我们还处于高度的危险时期。如果在这个时候，去跟李严摊牌，会把事情搞乱了。还不如迁就他一下。

在杨震看来，孔明这话是在顾全大局。可我一看到这话，觉得这时的孔明有点像郑庄公。以前郑庄公为了搞定他的弟弟，天天迁就着段叔，最后让段叔把坏事做绝，做到全国人民都知道之后，才突然出手，一举把段叔集团打倒。孔明这时的做法，也跟历史有名的阴谋家郑庄公很相似。

在去年曹真准备发动对蜀国的军事行动时，诸葛亮带兵过去与曹真对阵，要求李严赶快带两万人到汉中来阻击敌军。按说，这是蜀国到了十分危险的时候，作为蜀国大佬之一，李严应该来个壮怀激烈，坚决带兵过去与魏国侵略军决一死战才对。哪知，李严却在这个时候向诸葛亮要价起来。李严有个特点，就是自己有什么想法，从不公开正面地发表，而是制造小道消息，到处散布。他这次散布的小道消息是：西城那里的司马懿已经设置了个高官的位子在那里，等他去办理完投降手续之后，就直接坐上去。

诸葛亮一听说这个小道消息，内心肯定气爆了，可关键时刻还真是一点表情也不能做出来，更不能刺激他一下，于是，就又忍了这口气，上表任命李严为骠骑将军，然后还让他的儿子接替他去做江州的防务，成为江州第一把手，让他明白，即使他离开了江州，但江州仍然是他们李家的江州。

李严看到这个人事任免书，这才一脸笑容地带着部队向汉中开过去，当诸葛亮的预备队。

李严就是在这个时候改名李平的。

诸葛亮看到李平到汉中后，不但什么意见也没有，还笑呵呵地说，他来了就好，现在自己要上前线去了。汉中的丞相府就交给他了，他办事自己放心。

当然，诸葛亮是不是真的放心，谁也不知道。但李平对诸葛亮却很放心。

于是，就继续玩。终于把事情玩大了。

诸葛亮退兵之后，把脸一端，着手调查李平这次的运粮事件，最后拿出李平那几封亲笔信，直接就把李平定了个“欺上瞒下”之罪。这个罪名中，那个“瞒下”是没有什么了不起的——这个社会就没有哪天停止过干“瞒下”的大事小事。基本是能瞒的尽量瞒，瞒得有水平的还可以大大提拔。可“欺上”的麻烦就大了。那是欺君啊。欺君是可以砍头的。

李平一看，就知道自己玩得过火了，诸葛亮肯定放不过他，心里就害怕起来。心里一害怕，脑子里的第一个想法就是赶快逃跑。他先说自己病了，要到外地休息治疗，然后跑到沮、漳一带。可他仍然觉得不安全，还想逃得更远一点，一直跑到江阳。江阳离汉中很远，离诸葛亮也很远，又是他的地盘，到了那里，诸葛亮肯定不敢把他怎么样。

他的这个想法，对于他自己来说，可能很正确。可他手下的狐忠虽然是他的参军，但在政治上却与诸葛亮保持高度一致，看到他有这个想法之后，就不断地做他的思想工作，最后居然说服了他不再向南逃跑。

他不再逃跑，就只好被诸葛亮抓到手了。

诸葛亮把他的底细翻了个遍，然后给他定下了罪名。

在那个时刻，他肯定在想，如果他不被诸葛亮调出江阳，他还在江州掌握军队，诸葛亮估计现在除了提拔他之外，绝对没有别的办法。人一上当，就什么都完了。

诸葛亮当众宣布了他的罪状。如果是别的人，估计诸葛亮就直接处理了。可李平不是别人，是刘备的托孤之臣，处理这样的人物，是要走一道严肃的程序的。他组织了一大批大臣，启动了弹劾程序，向

刘禅上表，把李平长期以来所犯的严重错误一一开列，要求皇帝对李平进行严肃处理。最后，李平被双开，直接从蜀汉集团的最高层转换为草根人士，迁到梓潼那里当居民。不过，待遇还是很高的，还可以有“奴婢宾客百数十人”，生活仍然幸福得很。

诸葛亮确实不是一般人，他在严肃处理了李平，扳倒自己的一个政敌之后，却仍然重用李平的儿子李丰，提拔李丰为丞相府从事中郎兼参军，与蒋琬一起执事，把李家搞得服服帖帖，连一点生气的理由也没有。

他又继续给李丰写信，做李丰的思想工作，说他老爸是他老爸，他是他自己。不要因为老爸犯了错误而产生思想包袱。不但他不能有思想包袱，而且他还要去做他老爸的思想工作，让李平什么事都要想得通，要好好地生活。他也不要因此去责怪李平，要原谅李平。而且还在信中故意流露出以后还有让李平还朝重新任用的可能。

估计别人是不相信诸葛亮这个“重新任用”的话的，但李平相信。于是，他就天天在那里眼巴巴地等着诸葛亮再任用他的消息。

还是诈降！

司马懿在与诸葛亮的这次较量中，可以说脸面丢得很惨。基本上可以说是完败了一场。当然，这个完败对于魏国而言，除了丢一点面子，其他损失不算什么。司马懿虽然丢了面子，也丢了张郃的性命，但最终诸葛亮也无可奈何地班师回去，却没有抢到魏国的一丁点地皮。这个胜利也就成了面上的胜利。

曹叡一点不为这事感到郁闷。因为这一年，他又生了一个儿子。这个儿子叫曹芳。曹叡这时看到自己有了这个儿子，心里比什么都高兴。立即下令大赦。

孙权看到诸葛亮取得了一次军事胜利，曹叡又生了个儿子，算起来，魏蜀两国都有喜事，就他东吴什么好事也没有发生。于是，也想

个办法搞点事来。

他当然不能跟曹叡比生儿子，他只能跟诸葛亮比一比。诸葛亮能把魏国教训了一把，他为什么不跟着去教训曹叡一下？

当然，孙权知道，他不能像诸葛亮那样，带着部队从蜀道上狂奔过去，进入魏国的地皮，大喊大叫，大砍大杀。东吴的部队只能在水里嚣张，一上岸，战斗力就猛跌下来，根本不是人家的对手。可现在魏国的边防军不会主动下水来跟他们玩。于是，他就想了个办法，让魏国边防军陪他玩玩。

这个办法其实也是老一套，而且老得不能再老了。

就是那个诈降的办法。这个办法，历史上不知道用了多少次，光东吴人就用了几次，先后骗过曹操和曹休。

很多办法就是这样，你觉得它很简单，很小儿科，但使用起来，成功率就是高。按说，当初曹操上了那个大当之后，魏国的人就该清醒了，只要看到诈降的，就是用脚指头去想，也知道这个投降是不能接受的。哪知，人一看到利益，那个教训再怎么血淋淋也不管了。于是，曹操先上当，然后，曹休也跟着上当。结果，曹休差点变成孙权的战俘，最后郁闷而死。

孙权一想到要跟魏国人玩，第一个想到的又是这个办法。

孙权知道，现在魏国那边高智商的人多了去，要玩就得找一个智商稍低一点的。他把魏国边防高层那几个人物拿来评估一下，立马知道，那个满宠肯定不会吃他这一套。但王凌会上当。

王凌这时是魏国的扬州刺史，比起曹休来当然算不得什么，但也算是一个地方牛人了，要是能把他赚了一把，那也是一件好事。

孙权把孙布找来，让他去完成这个任务。

具体的做法也很简单：孙布出面去投降，请敬爱的王刺史过来接

应，让王刺史进入孙权老早就布置在那里的埋伏圈。这个方案跟上次蒙骗曹休的方案完全一样，如果说还有不同的地方，那就是时间和人名以及地名不一样。

在孙权和孙布制订好方案没几天，王凌就收到了孙布的信。孙布在信上说：“道远不能自致，乞兵见迎。”意思是说：我现在太想投奔你了。可因为路途太远，怕难以独立狂奔到你那里了。请你派支部队前来接应一下。

王凌当了扬州刺史后，一直想着立点新功，只是一直苦于找不到机会。不但孙权没有给他什么机会，就是满宠也没有给他去制造一下机会。满宠现在是征东将军，是他的顶头上司，一直控制他冒进的动机，因此他对满宠很不满，就给曹叡上书，打满宠的小报告，说满宠的年纪已经大了，脑袋已经严重退化，再让他当边界第一把手，实在有点不适宜了，还是让他退休或者提拔到中央当个闲官吧。曹叡一听，还真的相信了，就派人过去请满宠回朝述职——说是述职，其实是要动员他离开工作岗位。王凌上了这个表后，正好收到孙布的信，眼睛马上大放光芒。王凌当然记得曹休的故事，但那是曹休的事，跟他无关。

他立即怀着激动的心情在第一时间向上级报告了这一特大消息，要求让他带兵过去，完成这个光荣的任务。

满宠一看这个报告就知道这个事是不靠谱的，是孙布在忽悠王凌，叫王凌只管去吃喝玩乐，不要再去理这个事了。他知道王凌已经被人家忽悠了，是宁可不相信他也要去上人家的当的，因此就以王凌的名义写了一封信，派人直接送给孙布：“知识邪正，欲避祸就顺，去暴归道，甚相嘉尚。今欲遣兵相迎，然计兵少则不足相卫，多则事必远闻。且先密计以成本志，临时节度其宜。”意思是说：你投奔自由世界的决心和做法是十分对头的，是值得大力表扬和推广的。本来很想派我们威武雄壮的部队过去接应你，可又考虑到，如果兵力太少，又保护不了你，如果士兵人口数量庞大，又会闹出很大的声响，同样没有什么效果。你还是先转入地下状态，不要到处吹牛，等到有机会

时，咱再做部署。

这信发出之后，满宠接到中央的信，要求他回去做述职之类的工作，他只得离开那里回首都去。他知道，他一离开，王凌没有了上级领导，就会自作主张，去干这件蠢事。因此，他离开时，特别交代他的长史说，如果王凌一定要去，拦不住他就不必拦他，但坚决别让他带着部队过去。

没过几天，王凌果然请求征东将军府给他一支部队，让他去接应孙布。但那个长史不给。王凌心里很生气，不给他就单独行动了，以后功劳就全是他的了。

于是，他就让他的一名手下带着他仅有的七百人秘密开过去。

那个手下按照孙布指定的行军路线进入了孙布的埋伏圈。孙布看到敌人才来了这么几个兵，心里很郁闷，但再郁闷也得开打，否则，等时间一过，连这几百人都不能收拾。于是，一声令下，东吴伏兵全面出击。

王凌的部队虽然英勇善战，但部队数量太少，只一会就死伤大半。

那个手下拼命跑了回来，向王凌进行了详细的汇报。

王凌这才知道，很多便宜是不能去占的。

不久，满宠又回到征东将军的府上坐班。本来，曹叡接到王凌的上表后，想到满宠的年纪，估计满宠还真的老了，那颗聪明的脑袋上的头发没有一根是黑的了，牙齿估计也就剩下那几颗，除了有象征意义之外，没有其他作用，还让这样的人在第一线战斗，既对不起他老人家，也对不起这个国家。于是，就准备直接下文让他退出第一线。

但郭淮却反对，说，满宠在那里当了二十多年的一把手，对那里的情况非常熟悉，把握得非常好。敌人最怕的就是他这样的人。如果突然把他调走，就等于给敌人制造机会。还是让他先回来看看情况，

如果他真的老得不成样子了再说吧。

等满宠回来首都面见曹叡时。曹叡看到满宠虽然年纪已经很大，但仍然“体气康强”，能吃能喝能聊，就对他表扬了一把，然后又让他回去上班，继续当应对东吴的第一责任人。

第十一章 跨海联合

跨海结辽东

孙权这一次的阴谋虽然没有达到预期目的，虽然让王凌上了个当，但取得的成绩却确实不怎么样，可他的心情还是不错的。他在当年（即太和五年，231年）的十二月，下令从明年元旦起，不用原来的年号了，改用嘉禾年号。

孙权以为改了这么一个充满吉祥意味的年号之后，他的事业就蒸蒸日上。哪知，才到第二年的春天，这个年号还没有用上几天，他的二儿子孙虑却突然死亡，搞得他很痛苦。

太子孙登知道自己的老弟死了，老爸一定很悲痛，就从武昌赶回来，安慰一下老爸，说自己长期不在老爸的身边，不能对老爸老妈尽一点孝道，觉得很不够意思，现在陆逊在那里干得很出色，他们完全可以放心。以后就让他留在首都当老爸的助手。

孙权同意。

好像有感应一样，孙权这边儿子才死没几天，孙权的丧子之痛还没消散，曹叡的女儿曹淑就死掉了，弄得曹叡比孙权还痛苦。

孙权死了儿子之后，只是在那里悲痛了几天，别的动作也没有什么。曹叡觉得光流泪还不能表达自己的痛苦之情，就下文追谥她为平原懿公主，还在洛阳给她立了个庙，把她葬在南陵之后，又怕她自己一个人在那里太寂寞，于是就决定把甄后从孙甄黄的尸体找来，让他与她合葬，于是顺便也追封甄黄为列侯。可是光让甄黄为列侯还不能完，还得遵守世袭的传统，当了列侯的人都得有个继承人才对。于是，又帮甄黄物色了一个接班人来继承这个爵位。

举行葬礼那天，曹叡觉得这个仪式要隆重一些，于是，要求所有的皇亲都得参加这个追悼会，然后再去许昌。陈群出来反对，说，八岁以前死去的人，按照道理是没有资格享受这些仪式的。现在公主出世才一个月，哪能让全体大臣都为她披麻戴孝？

杨阜也跟着顶陈群，讲了一大堆道理。

曹叡不听。

孙权前年派卫温和诸葛直带了一万多人去开发海外人力资源，目标是找到亶洲。可他们到了海上，四处寻找，却一直没有看到传说中的亶洲。最后只在夷洲那里逗留了一年，然后带着几千夷洲的土著居民回来。

孙权一看，这些人怎么到了夷洲就不前进了？于是，什么也不说，直接把两人的头砍了。

不过，孙权也知道，要找到亶洲是不容易的——说不定那个地方就是个传说的地方而已，派再多的部队去也没有用，就是叫他自己过去，估计也找不到。不光他搞不清，就是现在很多专家也弄不清亶洲的具体位置是哪个岛国，有的就猜测说亶洲就是日本。

于是，孙权就不再去找亶洲。但他的目光仍然盯着大海，仍然想从大海那里找到新的感觉。

他想了很久，突然想起，辽东那边不是有个公孙渊吗？公孙渊不是一直跟魏国不对付吗？为什么不跟他取得联络，让他在魏国的背后搞点动作？当然，要是直接派人横穿魏国的地皮去跟公孙渊建立外交关系，曹叡是不答应的。但他可以另辟蹊径啊。

这条蹊径就是大海。

那时，孙权的地理知识还是不错的，知道可以从江浙一带出海，直接划船到辽东。

孙权一想到这个办法，立即就派将军周贺、校尉裴潜乘船渡海到辽东，跟公孙渊见面。当然，孙权这次联络还是很含蓄的，说是要跟公孙渊谈个生意，是带着订单过去的。这个订单就是要跟公孙渊订购很多战马。

孙权这个决定好像很正确，让公孙渊从另一边跟魏国唱对台戏，不管怎么说，也算是给曹氏集团一个不大不小的压力。不论成功与否，对东吴来说，都不是一件坏事。

可仍然有人反对。

反对的就是虞翻。

虞翻的智商很高，在孙策时期就做出过很多的贡献，在搞定关羽时，也立下了很大的功劳。但虞翻的性格太过耿直，脾气也很火爆，而且还爱喝酒，一喝酒就什么话都敢讲，就什么都不怕，不管是谁在场，他那块砖头都可以砸过去。于是，得罪的人就多了。那些人当面干不过他，就在背地不断向孙权打他的小报告。恰好孙权也看他那个模样不顺眼。

有一次，孙权跟张昭在那里聊神仙世界的事，两人聊得很搭调，好像他们刚从神仙世界里旅游回来一样。虞翻是个无神论者，一听两人在那里聊得好像这个世界真的有神仙一样，就在那里生气起来，要狠狠地驳斥一下他们。当然，他不敢直接对着孙权愤怒，只是指着张昭说：“你说的那些人，全是死人。可你硬说他们是神仙。有本事，你找一个活神仙过来给大家看看。”

张昭还没有愤怒，孙权就已经先愤怒了，觉得让这样的人天天在自己面前嚣张，连聊天都聊得不爽。于是，找了个机会，把虞翻贬到交州去。他爱顶撞人家，那他就去跟那些蛮人顶吧，那些人有的是时间。

虞翻被贬后，性格仍然不改，听说周贺要到辽东去为东吴做马匹生意，立即就表达了强烈的反对意见。他认为，现在东吴最应该开展

的工作不是去跟公孙渊做生意，拿大量的货币去玩金钱外交，而是把五溪蛮搞定。辽东离东吴那么远，即使公孙渊自觉跑过来对东吴称臣，东吴也没能力管理他们。现在带着大量金钱跑过去做这个生意，能有什么收获？对国家有什么实质性的意义？

他想直接上书给孙权，把这个理由说一遍，但又怕孙权愤怒，就把写好的奏章给吕岱看了一下，想征求一下吕岱的意见。哪知，吕岱是个滑头，看过之后，就在那里闭目养神，什么话也不说。

吕岱不说话，但人家却有话说。那些怨恨他的人看到他居然要反对孙权的决策，马上就高兴起来，这不是把柄是什么？于是都积极踊跃地向孙权举报他。

孙权一看，这么多人举报他，要是不处理他，人家还说自己不再以法治国了。于是，又把他贬到苍梧的猛陵县，让他换个顶撞人的地方。

在虞翻倒霉的时候，曹叡也跟着倒霉。他刚出生没有几天的小儿子曹殷又死掉了。

曹叡这次没有表现得像死女儿那样悲伤，在擦干泪之后，又跑到许昌大搞基础设施，修整了几个皇宫。

接着辽东那边又出现了麻烦。

这个麻烦就是那个公孙渊制造出来的。

公孙渊果然像孙权猜测的那样，对曹魏集团相当不爽，在跟东吴取得联系后，觉得腰杆已经硬起来了，搞事的态度越来越明显。曹叡很快就接到这个报告，他知道要是不加强防范，辽东不用几天就会成为一个火药桶。于是，他把汝南太守田豫提拔了起来，准备让他带着各路大军从海道上向辽东进军，而派幽州刺史带着另一支部队从陆路上向公孙渊杀过去。

蒋济却不同意，说，现在辽东又没有制造什么流血冲突，凭什么

去攻打人家？这是什么行为？这是逼人家造反的行为。而且这次行动的成功率也不高。即使可以一举搞定辽东，可获得的利益也没有多大啊。如果还搞不定，以后就只剩下麻烦了。

但曹叡这时硬是不听。

田豫按时进军，但没几天就宣布不成功。曹叡只得下令撤回来。

田豫虽然没有搞定公孙渊，但却取得了另一个成绩。

话说周贺代表东吴出使辽东，在田豫出兵时，仍然还在那里给公孙渊下订单，还没有回国。

田豫很快就知道周贺还在辽东，知道周贺不久就要结束辽东之旅回东吴了。这时已经是冬季，海上风浪很大很急，周贺一定怕海浪发飙而会让船只靠岸行走。而东边海的水很浅，船只很难行走，因此，他断定周贺的船一定要经过成山。而成山又没有藏船之处。于是，田豫就在成山设了个埋伏，专门等周贺过来。

周贺的船到成山后，果然就碰上了海风。周贺只觉得海风可怕，一点没有想到，岸上更可怕。他看到风浪太大，就带着他的代表团下了船，然后上岸。

他们才一上岸，就被早已埋伏在那里的魏兵抓住，然后当场砍掉。

孙权得知周贺死掉的消息后，这才知道虞翻的话真的很正确，于是，下令把虞翻叫回来，算是向他认个错。哪知，虞翻的年纪已经很大了，给他折腾几回，身体早已受不住，在他下令把虞翻叫回来时，虞翻已经死去。于是，使者只运回了虞翻的尸体。

才子之死

这年的冬天，又一个著名的历史人物死去。

这个人就是曹植。

曹植自被他的皇帝哥哥曹丕修理之后，虽然免了砍头的下场，但后来的日子一点不好过。曹植虽然才高八斗，但政治智慧实在不行，被他哥哥多次玩过之后，仍然对曹丕抱着希望，以为曹丕会以兄弟之情放过他一马，把他重用一下，让他发挥自己的水平——他到底有多少治国的水平，我们不知道，但他认为自己是具有安邦治国之才的。可曹丕能让他再出来混吗？曹丕最不放心的就是他的那些兄弟，而最放心的就是司马懿这类人。曹植给曹丕上书，先把皇帝哥哥狠狠地赞美了一把，然后把自己的世界观狠狠地批斗了一顿，彻底向曹丕认罪，表示以后永远听曹丕的话，做曹丕的好弟弟。

曹丕读了这个文章后，只享受读曹植文章给他带来的快感，却坚决不让曹植出来。读完曹植的信后，一点不理这个文豪弟弟。

曹植曾要求当面向曹丕认错。可曹丕就是不同意。

于是，曹植想通过他的妹妹清河公主帮他出面疏通。他偷偷去见清河公主。哪知，曹丕对他监控得很厉害，他还在路上，曹丕派出的人就出现在他面前，请他回去。

不久，曹丕觉得就这么让曹植生活下去，心情一点不爽。于是，又把他折腾了一把，把他改封雍丘王。这样，曹植又得搬一次家。

曹植这次改封，是黄初六年（225年）。大家知道，黄初六年就是曹丕在位的最后一年。他折腾完曹植这一把之后，自己没几天也死了。

曹丕死后，他的悼词就是由曹植写的。

曹植写完了曹丕的悼词之后，就天真地认为，侄儿皇帝可能会对他好一点吧，否则，哪能让他写这个祭文？

哪知，曹叡虽然性格比他老爸宽容多了、厚道多了，但在这方面却牢记老爸的话，基本上也不给曹植什么机会。到了太和三年（229

年），曹叡又向他的老爸学习，把这个才子叔叔又折腾一把，下文让他“徙封东阿”，成为东阿王。

但曹植仍然没有放弃，他看到这个侄儿皇帝又折腾了他一把，还以为曹叡居然还记得他，于是，在过了一段十分郁闷的生活之后，又给曹叡上书，请求曹叡让他到首都一趟，去见见他的那些亲人。

曹叡看到叔叔把话都说到这个分上了，觉得再不让他进京一次，还真的太不以人为本了。于是，给曹植回了一封信：“今令诸国兄弟，情理简怠，妃妾之家，膏沐疏略，朕纵不能敦而睦之，王援古喻义备悉矣，何言精诚不足以感通哉？”

曹叡这封信表示接受曹植的批评时，也轻轻地批评了曹植一番，说他说的情况，引用了很多古喻，自己终于明白了。可他也把问题说得太过分了。当然，自己不在意他的批评。

太和五年（231年）的八月，曹叡下了一道诏书，称：“先帝著令，不欲使诸王在京都者，谓幼主在位，母后摄政，防微以渐，关诸盛衰也。朕惟不见诸王十有二载，悠悠之怀，能不兴思！其令诸王及宗室公侯各将适子一人朝明年正月，后有少主、母后在宫者，自如先帝令。”这话的意思是：先帝曾令诸王离京，那是谨防幼主在位，后戚摄政，这关乎社稷兴衰。我不见诸王已经有十二年之多，怎会不思念呢！现在让诸王宗室可以带一子进京。但以后如果有少主在位，母后在宫，还是要遵循先帝之令（诸王离京，后及亲戚不得处辅政之位）。

当年的冬天，曹氏的亲王们都接到曹叡的诏书来到首都，跟各位亲戚们见面，然后都去朝见皇帝。到了第二年的二月，曹叡下文，将陈地的四县也封给曹植，封曹植为陈王——这是曹植最后的封号，后来李白在《将进酒》里那句“陈王昔时宴平乐，斗酒十千恣欢谑”，这个“陈王”指的就是曹植。只是李白说他很高兴，那是在说着玩而已。曹植本来是想通过这么一个聚会，让自己能单独跟曹叡聊聊天，谈谈心，表达一下他的忠心耿耿和水平，从而使曹叡把他重用一把。

哪知，曹叡却没有这个议事日程，只是让他们疯玩，却没有其他安排。曹植最后只得很郁闷地回到封国。他现在虽然是“王”，好像待遇很高。可是曹丕怕亲王们搞事，因此对亲王们的限制十分到位，分配给他们的属官都是没有能力、智商十分低下的人士，那些警卫人员也都是一些老弱病残，而且数量不能超过两百。而曹植就更苦了。因为他是个犯过错误的亲王，所以，在各方面的待遇更差。这样，他的待遇连个土地财主也比不了。

曹植是当时的大文豪，最喜爱的生活就是天天在铜雀台上，疯狂写诗、疯狂喝酒，疯狂得死去活来，周围全是当时的才子，那才超级爽。可现在他却天天面对这些人，他那个诗人情怀还放得开吗？他只得不断地从郁闷走向郁闷。没几天，就发病去世。他比他的哥哥曹丕长寿一点，终年四十一岁。

很多人都知道他跟曹丕夺储的事故，可以写出那首《七步诗》，知道他的《洛神赋》写得很潇洒，知道他才高八斗。但他的另一个才华就没有多少人知道了。

知道什么是梵呗吧？

梵呗就是中国佛教的音乐，而这个音乐的创始人就是曹植。

曹植也跟很多人一样，被折腾之后，就利用吃喝玩乐的空余时间，向和尚学习，去念佛诵经，把自己打扮成一个佛教徒。他被徙到东阿后，登上鱼山，突然觉得这个地方的风水很好，就想着，死后一定要埋在这个地方。于是，就开始在那里修造他的坟墓。

有一次，他在鱼山上发呆，突然听到空中传来一个声音，他立即断定那个声音就是“梵音”——当然后来很多专家说，那个声音根本不是什么梵音，而是哪块石头下水流的声音。但不管是什么声音，当时传入他的耳朵之后，他就觉得那个声音“清扬哀婉”，节奏感强得很，完全是天上音乐的节奏，于是就记了起来。他当时深信这就是传说中的“梵音”，因此回来之后，就根据《太子瑞应本起经》写为梵呗，撰文制音，传之后世。他总共制作了六章，也就是后来所传的《鱼山

梵》（亦称《鱼山呗》）。后来，唐朝的高僧在他的《法苑珠林》里对这件事还进行了记载：“植每读佛经，辄流连嗟玩，以为至道之宗极也。遂制转赞七声，升降曲折之响，世人讽诵，咸宪章焉，尝游鱼山，忽闻空中梵天之响，清雅哀婉，其生动心，独听良久，而侍御皆闻，植深感神理，弥悟法应，乃摹其声节，写为梵呗，撰文制音，传为后式，梵声显世始于此焉。”

老滑头刘晔

曹叡虽然一点不原谅他的叔叔，但对那些臣下却是十分宽大的。

比如对刘晔和陈矫。

刘晔是曹操时代的老人了。他曾把汉献帝从宝座上赶下来，为曹丕立下了大功。如果光从这个事看，好像刘晔很讲政治，立场超级稳定，其实他是个老滑头。

因为他是个老人，所以曹家几代人都把他当成自己的亲密战友。有一次，曹叡又想派兵跟蜀国干一场。可他才把这事提到桌面，朝廷上就全是反对的声音。曹叡很不高兴，退朝之后，就把刘晔请来，单独问一下他的意见，问蜀国可不可伐。

刘晔连想都不想，很响亮地回答：“可伐！”

曹叡一听，心里很爽，觉得自己的主张还是得到老人的理解的。他很希望刘晔去说服那些朝臣，让他们把思想统一到“可伐”的高度来。可刘晔一脸笑容地出来后，面对那些朝臣时，又响亮地说：“不可伐！”刘晔的演讲水平又超级好，一说到不可伐时，讲得头头是道，有理有利，让大家听得很舒服。

当时，中领军杨暨跟曹叡的关系相当好，同时也跟曹叡一样，超级看好刘晔。而在伐蜀的这场论战中，他是个坚定的持不同意见者。这时，他也像往常一样，从朝廷出来之后，就去拜访刘晔，跟刘晔讨

论这个“可”与“不可”之事。刘晔力顶杨暨的主张，而且把道理说得比杨暨还过硬。

杨暨一听，刘晔的年纪果然不是白长的，居然还有这么多理论。而且还这么支持“不可”方的观点，现在把这些观点摆到皇帝面前，肯定能把皇帝说服。

于是，就怀着激动的心情，信心满满地再进去找曹叡。

这一次，他真的把曹叡说服了，但却并不是用刘晔的观点，而是用刘晔的人品——而且这个人品是个有问题的人品。

话说杨暨进去，见了曹叡。曹叡刚得到刘晔的支持，正想找到“不可”方的核心人物进行一场激辩，想利用从刘晔那里得到的理论，气势磅礴、滔滔不绝，把对方驳个灰头土脸。他知道，杨暨是他的亲密战友之一，同时也是“不可”方的主力队员。这时一看到杨暨进来，立即打了鸡血似的精神起来。两人这时都处于极度的兴奋状态，才一张嘴，就展开了辩论。

曹叡照例说这次对蜀国是非伐不可，不伐蜀国是没有道理的。

杨暨马上大声表示反对。

曹叡说：“你一个读书人去做学问，那是一点没有问题的。但对打仗的事，你是没有发言权的。”他的原话是：“卿书生，焉知兵事！”

杨暨一听，也不生气，当场承认皇帝这个话是很正确的：“陛下的这个话一点错误也没有，我举双手赞同。我承认我对军事是一点不通的。但刘晔应该知道军事吧？他是武皇帝时期的跟班，又是先帝的谋臣，他的意见应该没有问题吧？连他都说蜀不可伐啊。我想，蜀国现在真的不可伐了。”这句原话是：“臣言诚不足采，侍中刘晔，先帝谋臣，常曰蜀不可伐。”

曹叡一听，说：“晔与吾言蜀可伐。”

杨暨一听，也呆了，好久才说：“晔可召质也。”没有办法了，可以把刘晔叫来，当面对质一把。

如果是别的人叫刘晔，刘晔肯定会说有事不来，但曹叡叫他，他一定得来。他来到之后，看到曹叡和杨暨在那里，两个人的脸都红红的，立马知道坏事了。

曹叡问他，他到底是什么意思？

刘晔的脸皮很厚，知道这个时候不管他怎么说，他都已经是里外不是人，于是，就来个紧闭嘴巴，“终不言”。

当然是曹叡和杨暨先累，不再追问下去了。

等杨暨走后，曹叡忍不住又问他，他的立场到底是“可”还是“不可”。

曹叡满以为这时只有他们两人了，刘晔会把心里话告诉他。哪知，刘晔却板起严肃的面孔，摆起他的老资格，严厉批评起曹叡来：“伐国，大谋也，臣得与闻大谋，常恐昧梦漏泄以益臣罪，焉敢向人言之！夫兵诡道也，军事未发，不厌其密。陛下显然露之，臣恐敌国已闻之矣。”意思是说：去攻打一个国家，可不是在开玩笑，而是实实在在的军国大事，我刘晔侥幸可以参与决策，一直都小心谨慎，连做梦都怕泄露了这个机密。哪敢轻易向别人说这事，皇上你比我更加明白，动用部队，最讲究的是出其不意。部队在没有行动之前，最需要的就是保密工作。现在皇上居然把这事到处公开透明地公布出来，恐怕敌人早就有所准备了。

这话一听全是大道理，不但大家听得很像话，就是曹叡当时也很感谢刘晔：有这样的老人家当顾问，我还怕什么？老人家就是老人家，跟过武皇帝混过来的，就是不一样。在刘晔严肃地把这一番话说完之后，曹叡也立即严肃地“谢之”。

刘晔教训完曹叡，然后一脸严肃地出来，正好又碰到杨暨。

杨暨还没有说话，他就已经把那个严肃的表情贴到脸上，又严厉地批评了杨暨一把：“夫钓者中大鱼，则纵而随之，须可制而后牵，则无不得也。人主之威，岂徒大鱼而已！子诚直臣，然计不足采，不可不精思也。”

这话的意思是：要想钓到大鱼，就得放长线。否则，你就别想吃到大鱼。皇上之威，岂是大鱼可比？你虽然很忠诚，很正直，可现在你的建议却不能让皇上采纳，你就得好好想一想了。这话确实很有哲理。杨暨一听，也是当场“谢之”。

刘晔的应变能力确实厉害，做到两面都光滑得找不到痕迹。如果这个社会只有他跟曹叡、杨暨三个人活着，那么他完全可以继续把两人忽悠下去，每天不断地得到两人的“谢之”。可这个社会什么都不多，偏偏就是不缺人，而且最不缺的是打小报告的人。

大家看到刘晔这么耍两面派的手法，连皇帝都可以忽悠到天天“谢之”的地步，比那些天天干实事、拼命保家卫国的将士还吃得香，心里就不爽了，就找了个机会对曹叡说：“刘晔是个人品有问题的老家伙。他其他本事都没有，最拿手的就是善于迎合上意。如果陛下不信我的话，可以试探一下这个老人家。”

曹叡一听，把自己跟刘晔的交往过程进行了一次回顾，觉得刘晔还真的从来没有说过反对自己的话。便决定再试他一试。他按照人家教他的办法，把刘晔叫来，问了几次话，果然发现这个老家伙其实是个老滑头，是靠忽悠自己生活的。

忽悠别人那是没有什么，可忽悠皇帝那是欺君之罪啊。敢于玩弄皇帝的智商，那是死罪一条。如果是别的皇帝，多半会来个龙颜大怒，把刘晔那颗老脑袋砍下算了。但曹叡在生气之后，并没有别的动作，连个警告、记过之类的行政处分也没有。只是觉得再跟这样的“老人家”玩下去，实在没有意思了，只是来个“从此疏焉”，不再请他来聊天吹牛，不再听他的教导了。

刘晔做梦也想不到，自己活了这么大的年纪，滑头耍了这么多

年，可说是活到老、滑头到老，满以为再滑头几年，就可以把这个滑头耍到死的那一天，哪知，最后却被人揭露出来，心情当然受到了无情的打击。而且这个打击很持久，最后把他打击得精神失常。曹叡听说之后，觉得有点可怜他，就又让他出任大鸿胪，提拔他了一把。可他更受不了，没几天就“以忧死”。刘晔虽然在耍滑头时，一点不要脸，但最后还是觉得丢不起这个面子，觉得这个脸面仍然比生命更重要。

一般耍滑头的人，能量都是巨大的。刘晔的能量也很巨大。因为别的人只是在社会上耍一下滑头，刘晔却是在皇帝和朝臣之间耍滑头，所以能量就特别巨大。他要是说起你的坏话来，你的日子肯定不好过。他就说过陈矫的坏话。

陈矫也不是一般人，是尚书令。尚书令可不是小官，是处理国家日常工作的大官。刘晔大概看到陈矫很有权力，于是就在跟曹叡聊天时，轻轻地说了一声，陈矫有点专权，有点把人民赋予他的权力当成自己的权力。

曹叡还没有表示什么，但陈矫已经坐不住了。陈矫是刘晔的同事，当然知道刘晔这话的分量，要是曹叡相信了，他就完蛋了。可他知道，现在曹叡最相信的是刘晔，他连个申辩的机会也没有。于是，就在家害怕，等着处理文件的到来。后来，怕得太厉害了，就对他的儿子陈騫说了这事。

陈騫一听，却淡定得很，一点不害怕，对差点老泪纵横的老爸说：“老爸啊，现在皇上英明得很，哪会相信那样的话？再说你老人家现在是高官，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即使皇上觉得跟你合作有点不愉快，也不会对你怎么样的。最多就是免去现职，让你去当个三公而已。”

没几天，曹叡果然表示，他一点不生气了。

陈矫虽然胆子不够大，也不如他那个儿子那么淡定，但工作原则却能坚持得很彻底。有一次，曹叡突然来到尚书门，估计要视察一下

那里的工作，可他才一到门前，陈矫就跑了过来，跪在曹叡的面前，问：“陛下想去哪里？”

曹叡笑着说：“我想看一下那些公文。”按道理来说，曹叡这个要求是一点不过分的，如果是别的人，就会在那里大放赞歌。

可陈矫却不这样，听了曹叡的话，不但没有大放赞歌，反而说：“处理公文是我的职责，不是陛下的工作范围。如果陛下认为我不称职，最好就直接下个文件把我就地免职就是了。但现在陛下还是先回去的好。”曹叡立即知道自己真的错了，当场在那里脸面发红，然后红着脸回去了。

仅从这两个事例上看，如果曹叡是唐太宗的儿子，让他管理一下大唐的江山，估计大唐盛世会多繁荣几年的。可惜曹叡却生在三国时期，更可惜的是他的寿命也很短。

张昭的脾气

太和六年（232年）的年底，陆逊觉得自己是东吴的首席军方领导人，如果老是坐在武昌那里，实在有点说不过去，于是，也打算搞点事来。他带着部队高调向庐江进军。

魏国高层一听，照例开了个会议，讨论如何应对这个事件。以前孙权经常出来骚扰，都没有成功。但孙权的水平哪是陆逊的水平？陆逊可是多次把魏国的边防军打垮过，而且还把刘备那个家伙打得渣都不剩。陆逊以往很少出来，现在他一出来，肯定是不可小看。于是，大家统一了认识，一致认为，必须派部队赶快去救庐江。

只有满宠认为，孙权不可怕，陆逊同样不可怕。庐江虽然不大，但那里的将士很有战斗力，守住一段时间没问题。而且陆逊是下船上岸狂奔两百多里杀过来的，没有后续部队跟进，能有什么威胁？他们不来，他都还想办法引诱他们过来再暴打一顿呢。现在他们居然自己跑上来，只怕他们跑得太快了，他赶不上去歼灭他们。

他带着部队赶到杨宜口，准备迎击一下陆逊。

陆逊本来只是想两国很久没有冲突了，估计魏国边防军的警惕性有点放松，这才带部队出来。现在看到满宠的部队杀了过来，立即就来个大撤退，逃跑的速度比来的时候还要快得多。

太和六年转眼就要结束。有些人觉得新年到了，没有一点吉祥的事出现，这年真的过得没有节日气氛。于是，就神秘神秘地到处发放小道消息：“正月，甲申，青龙见摩陂井中。”意思是说：正月的二十三日，有一条青龙在摩陂的井里出现。不信你可以去问那里的人，目击者个个都还活着。

曹叡绝对是个唯心主义者，一听说居然有青龙出现，当场就笑歪了脸。他马上决定到那个井口视察一下，说是去看看青龙——那些小民都有福气看到，他这个天天穿着龙袍、坐着龙椅、睡着龙床的人哪能没有这个福气。

根据史料的记载，曹叡这次是去看龙了。但他是否真的目击了那条青龙，史书却没有讲清楚。

他却说他真的看到了，身边的人看到了吗？没有看到？那是青龙不给他们看到。他们跟龙一点没有关系，他哪能让他们看到。

他回去之后，为了纪念一下这个青龙，就把年号改为青龙元年。

虽然这个观青龙的说法有点不靠谱，但他改了这个年号后，还真的给魏国暂时带来了一点好运气。

前面已说过，孙权在正面战场上，老是玩不出什么名堂来，就走曲线搞事的政策，派使者漂洋过海不远万里去跟公孙渊取得联络，要跟辽东各族人民结成抗魏灭曹统一阵线，共同向魏国开火。这个战略构想好像很给力很强大，但操作起来，难度实在太太大。

开始时，公孙渊也觉得很好很厉害，认为只要跟东吴一挂上钩，就什么都不怕了，于是，在接待东吴使之后，就派遣校尉宿舒、郎中

令孙综两人当正副团长，带着个代表团，拿着他的信来到东吴，向孙权称臣。

孙权以前多次向曹操称臣，称臣称得都麻木了，自己当了皇帝之后，这时看到也有人向他称臣，心里爽极了，读着公孙渊的称臣表，“大悦”。可光在那里“大悦”几分钟，仍然不过瘾，就宣布大赦——自己受益了，也让那些犯罪分子分享一下这个外交成果。

当然，孙权更不能亏待公孙渊。人家大老远派人过来称臣，要是不表示一下，他这个皇帝也太不像话了。于是，在青龙元年的三月，孙权经过精心的准备，决定派出以太常张弥为团长，执金吾许晏、将军贺达为副团长的代表团，带着一万部队以及无数的金银财宝，外加九锡之物，渡海过去，送给公孙渊，封公孙渊为燕王。

可朝臣们却没有一个支持他的这个决策。从丞相顾雍以下，都举着反对之手，理由是：“渊未可信而宠待太厚，但可遣吏兵护送舒、综而已。”意思是说：公孙渊是个诚信度很低的人，我们不能太过轻信他。现在只可以派兵护送他们的两个使者安全到辽东就够了。

孙权说，他不听他们的这些意见。

张昭大声说：“公孙渊是什么人？他是背叛了魏国，怕魏国把他打扁了才大老远来跟我们合作的，而不是他的本意。如果他哪天突然改变主意，又去向魏国自首，我们的使者就不能回来了。这不是闹外交笑话是什么？”

孙权一听，大声驳斥张昭的话。可张昭一点也不认输，却更大力地向孙权猛砸砖头。最后，孙权愤怒起来，那只手狠狠地按着剑柄，指着张昭说：“现在你拉风得很。东吴的人进来的时候是拜我，可出去的时候是拜你。我对你的敬重也到了极点。可你却一点也不给我面子，多次在重大场合跟我顶撞，好像不把我顶撞到死，你就不能生活了一样。告诉你，人的忍耐是有限度的。我现在都常常怕我忍受不了，要做出极端的事来。”

这话已经带着严重的威胁性质。要是别的人肯定就紧闭嘴巴、汗流浹背地站在那里。

但张昭就是张昭，而不是别人。他要是在这个时候紧闭嘴巴，他还是张昭吗？他一点不管孙权的那个口气，那双眼睛死盯着孙权，大声说：“我当然知道我的意见在你那里没有什么分量，但我仍然尽忠表达自己的想法。这是因为，当年太后差不多死掉的时候，把我叫到她的床前，交代我要好好照顾你。所以，我才这么天天顶撞你。”张昭虽然嘴巴很硬，可说到这里时，感情突然脆弱起来，话还没有说完，泪水就已经飙了出来。

孙权看到张昭老泪纵横，流满了那张老脸，感情也跟着脆弱起来，把手中的剑咣啷一声丢到了地板上，跑到张昭的面前，跟张昭面对面地哭起来。

可他哭过之后，仍然没有听张昭的建议，照样派张弥和许晏出发。

张昭一看，原来他的泪水是白流的、孙权的泪水也是白流的，心里就愤怒起来，马上写了一份报告，说自己身体的某个零件坏了，不能再上朝了。以后有什么事，都跟他无关。

孙权当然知道，这个病不是真的病。而是在跟自己对抗，于是也愤怒起来，张昭不来上朝就以为自己怕他了？自己还不想让他来呢。于是，叫一帮人挑土过去，把张昭的门堵住。

他以为他这么做，张昭就软了下来。

可张昭照样强硬得很。他看到孙权堵了大门，便也全家动员，拿起工具，用泥巴从里面堵起来，堵的力度比孙权更大，搞得孙权先认输。

孙权不光在堵门事件上认输，而且在外交事件上也丢了脸。

公孙渊虽然满脸红光地拍着胸脯表示做孙权跟班一百年不动摇，

可事情过后，又觉得自己离魏国这么近，人家一想打，马上就可以大刀砍过来。东吴离自己那么遥远，能过来救他吗？只怕东吴的部队才上船，魏国大兵就已经砍下他的脑袋了。这样的同盟还有什么作用？于是，立马转变立场，决定又站到魏国那一边。当然，如果只是在嘴上表示一下，那也没有什么。可他觉得曹叡是不会只相信他的口头话的，得有点立功的表现才行。现在他要立这个功很容易。

因为，东吴的两个使者都还在他的掌握之中。于是，他砍下这两个家伙的脑袋，送到魏国的首都，而且把孙权送去的金银财宝，全部归到他的小金库里，那一万名士兵也全部被他改编了。

曹叡感到很高兴，改了个青龙年号，还真的很有效果。马上下文，任命公孙渊为大司马，封乐浪公——比孙权封他为燕王低了一个档次。但他觉得自己安全了。

可孙权就不爽了，他听说公孙渊转变立场甘心为魏国反动派卖命后，就气爆了，在那里破口大骂：“我已经五十二岁，什么没有经历过？现在居然给个鼠辈玩来玩去，不气死才怪。不亲手把那个公孙渊的狗头砍下来丢到海里，报了这个大仇，我就也没有脸当这个皇帝了。”孙权一气之下，就想带着部队从海上出发，去搞定反复无常的公孙渊。

陆逊知道孙权这么一暴怒，就容易干蠢事，忙给他上书，做他的思想工作，说，以他的英明，曾败曹操于乌林、烧刘备于夷陵、擒关羽于麦城——这三个家伙可不是一般人，而是当世顶尖高手啊。他们都把他们打得满地找牙过。所以，现在他要做的是用武力扫平全国，完成统一大业。现在不要因为这种小事而天天生气，然后还要去干那些蠢事。即使成功了，也没有多大的价值。要是不成功，就是给敌人制造机会，到头来，再怎么后悔也只是后悔，而没有别的了。

薛综也跟着上书，做孙权的思想工作。可孙权一点儿不听。

陆瑁又上书劝阻。可孙权仍然不理。陆瑁也是个顽固派，看到孙权还在生气，又上了一书，摆了一大堆道理。

估计孙权这时的气也生得差不多了，知道真的要跨海去打仗，可不是闹着玩的，看到这么多牛人都反对，都说打过去一定会失败，可能真的会失败，于是就表示不再为这个事情闹情绪了，大家放心吧。

孙权这时又想起张昭来，觉得张昭还是很可爱的，自己不听他的话，最后果然做出了错事和蠢事，于是就派人过去对张昭进行慰问，对他的坚持原则表示感谢。可张昭的年纪虽然很大了，胡子头发也全白了，人却还是顽固得跟以前没有差别，居然一点不接受孙权的道歉，仍然说自己病了，什么事都不知道了，什么事都不想理了。

孙权一听，知道自己必须把身段放得更低一点才是，光叫几个身边的工作人员代表他去向张昭道歉，张昭是不会领情的，还得自己亲自去才行。于是，就亲自跑了过去，在张昭家的门口前面，大声叫着给自己给张昭道歉来了。

张昭的年纪虽然很大了，但听力仍然不错，大老远就听到孙权的呼唤。如果是别的人，到了这个时候，估计就气喘吁吁地跑过来开门，向皇帝表示衷心感谢。可张昭听到孙权的声音之后，就在里面大声说：“我现在病重得很，什么人都不想见。”

孙权一听到张昭的声音，心想：你不出来，我有办法叫你出来。他想到了《三国演义》里三顾茅庐时，张飞的那个办法——用火攻。于是，他下令，在张昭的门前纵火，即使大火不能把他烧出来，烟也会把他熏得一边咳嗽一边出来。

可张昭倔强得很，虽然在里面不断地大声咳嗽，但仍然坚持不出来。

孙权想不到这个老人家还真不怕死，知道这把火再烧下去，会出人命的，就叫人赶快把火灭掉。

他也没有办法了，他总不能用完火攻，又用水攻。于是，就只好站在门前，什么也不做。

他这么做下来，一点没有感动张昭，但却感动了张昭的儿子们。

张昭的儿子们看到皇帝在门前老老实实在地站着，像个忠实的门卫，觉得真的对不起皇帝了。于是，他们过去把老爸扶起，然后来到门口，打开大门。

孙权立即把张昭扶上自己的专车，一起来到宫里，一路不断地面对老人家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最后，张昭觉得自己再这么强硬下去，还真不够意思了，于是答应孙权，以后在身体允许的情况下继续上朝，继续发扬不怕死的精神顶撞他。

意外，纯属意外

不过，有一件事让孙权还是有点高兴的。跟张弥、许晏出使辽东的那些人，并没有全部成为失踪人员，居然有几个人又逃了回来，多多少少给他挽回一点面子。

本来，在张弥他们进入辽东，还没有跟公孙渊举行正式会谈时，公孙渊就已经决定转变立场，要把他们拿下了。不过，当时张弥他们可不是就那几个代表团成员，而是还有一万拿着武器的士兵，要解决他们还真不容易。

如果是碰上班超之类的使者，公孙渊那是一点办法也没有的。可张弥跟班超根本不是一个档次的。张弥是太常，礼仪很讲究，但就是一点阴谋也不会玩，也看不懂人家的阴谋。公孙渊怕他们一万多人聚在一起，他一动手，他们就会死拼，那可不好玩。于是，就想了个办法，把他们全部拆散，张三带几个兵到这个地方住下来，李四又带着另一部分人马到那个地方玩玩，说是要让他们体验一下辽东人民的生活。

张弥对这个安排，居然一点也不警觉，老老实实在地服从公孙渊这样的安排。

当时使者团中的中层领导秦旦、张群、杜德、黄强等带着六十个官兵被安排去玄菟。开始时，大家不知道玄菟在什么地方，以为肯定

没有多远。哪知，走着走着，一直走了两百多里，这才到达目的地。到了才知道，这个地方在东辽以北两百多里，太守叫王赞。说是太守，其实这里只有两百户人。

他们一到之后，就直接被安排到农民的家里，天天跟那几个农民“三同”。他们一看这个情形，立马知道他们的日子不好过了，他们这些外宾已经被公孙渊当成辽东人民的敌人来对待了。

于是，他们开了个碰头会，做出了一次决议，决定不再在这个地方待下去了。

秦旦说：“咱们远离祖国，被公孙渊这个家伙下放到这个地方，跟被判死刑还有什么区别？这些天来，我对这个郡进行了观察，发现这个地方偏僻，所以他们的防守很薄弱。我想，咱们不如团结起来，共同搞事，杀掉那个太守，即使死了，也算是报答一下咱们伟大的祖国。”

那些人一听，觉得很对。都说，自己虽不是什么牛人，但也是东吴的高级官员，现在个个变成东北农民，还真不如跟他们拼命玩完了事。

他们当天就做好方案，各自回去搞好前期准备工作，约定八月十九日的半夜搞事。这伙人决定搞事的决心很好，可这个方案的可行性就不很强了。如果他们当中有人带过兵，肯定不会赞同这个方案。本来这个地方就连居民一起才那么几个人，那个王赞的公章虽然很大，其实实力跟个地方税务所差不多，而且根本没有什么戒备，如果他们把时间缩短一点，事情做得简洁一点，成功的可能性是很大的。

可他们硬是以为前期准备工作做得越充分越好。于是，个个回去埋头苦干，争取万事俱备后，才宣布举事。

这几个人举事的决心很大，方案做得也很完善，可保密工作却没有做好，决议才一形成，就让本地人张松知道了。

张松知道立功的机会来了，于是，狂跑到王赞那里，开展了举报

工作。

王赞一听，知道再犹豫一下，自己就会被江东那几条好汉搞死，于是赶紧把手下的人集中起来，做好战斗的准备，然后关起城门，打算来个关门打狗。王赞估计长期当这种只相当于村主任的太守，处事能力也不怎么样，遇到这么个突发事件，也慌了手脚，以为关了城门，就是他的天下了。

可那个城墙算什么城墙？关几个小孩估计还是有用的，但对大人就什么作用也没有了。

秦旦他们看到城里突然忙乱起来，王太守正关起门要抓他们，知道再在那里待几分钟，他们就完蛋了。于是，几个人都跑到城墙底下，接二连三地翻墙而逃，一口气狂奔了七百里。王赞只盼望他们快快离开这个地方，不要给他添乱，哪敢再追他们。

这几个人还真能跑，最后居然还跑到了高句丽国那里。他们搞事的本领虽然有限，但地理知识还是很丰富的，一看到眼前的情景，就知道来到了传说中的高句丽。这几个人知道高句丽目前虽然独立自主，但力量很弱，很怕天朝的那几个帝国主义国家。一看到天朝的人来到，都把肃然起敬的表情挂到脸上，对他们毕恭毕敬，把他们当成上国嘉宾看待。

秦旦马上知道，他们虽然在辽东那里被公孙渊折磨得差点死去，但在这里还是可以摆一下谱的。

他们立即要求直接与高句丽的最高领导人见面，说自己是天朝来的使者。

当时高句丽国的国家元首叫位宫。他听说天朝上国有使者来了，哪敢不见？忙带着一群高层过来，举行了欢迎仪式。

可他们看到秦旦他们虽然神态牛烘烘的，可身上穿得破破烂烂，跟一群难民没有什么区别，心里就怀疑了一下。

秦旦他们当然有办法对付这个怀疑。他们说，他们本来是奉东吴大皇帝的命令，拿着一大堆赏赐给高句丽的东西前来，但却被辽东的公孙渊抢去了。现在只有他们这些人来到这里，那些数不清的金银财宝是拿不回来了。这几个家伙还制造了一份假诏书，当场向高句丽的高层们大声宣读，让位宫觉得很爽。

他一高兴，秦旦他们的幸福生活就来了。

位宫后来派人把秦旦他们护送回东吴，而且还顺便上表称臣，向孙权进贡貂皮一千张，鸡皮十件。孙权当然很高兴，觉得张弥他们虽然没有完成任务，但秦旦他们也算扬了东吴的国威一回。于是，把他们都提拔了一把，全部成为校尉。

第十二章 五丈原

诸葛亮又来了

诸葛亮在取得北伐胜利后，又因为李平的原因退回汉中。那一次的撤军，虽然把责任推到李平的身上，但诸葛亮也知道，即使是另换上一个人，也无法把粮草运过去。

北伐胜败的关键仍然是粮草问题。

如果不把吃饭问题解决，部队的战斗力再强悍，他的北伐仍然要在胜利中退回始发地点。于是，这两年来，诸葛亮就在全中国开展抓革命、促生产活动，继续改进木牛流马技术，提前把粮草都集中运送到斜谷口。整整花了三年的时间，一边修整斜谷口的粮仓，一边训练士兵。

到了青龙二年（234年）的正月，诸葛亮经过这番前期的准备工作，觉得自己的春天真的到来了，于是，决定再次启动北伐的程序，带着十万大军由斜谷向魏国发动军事进攻。

诸葛亮这次的准备工作确实做得比以前都详细、周到。许多年以来，他就跟东吴签订过团结起来与魏国斗争到底的协议。这些年来，两国确实也都在不断地跟魏国那些牛人玩，可都是你玩一下，他又出来玩，玩得一点不协调，步调一点不一致，最终都以不胜而告终。诸葛亮觉得，这一次应该加强一下联络，双方同时出兵，在东西两线同时给魏国制造麻烦，这个麻烦才可以搞大一点。他在带兵出发的时候，也派人带着他的亲笔信跑到东吴那里，把自己的意思向东吴高层表达了一下，请孙权配合一下，共同向魏国发难。

诸葛亮这次出师，还真的碰到了一个好的机会。这时，魏国的国内恰好出现一场大规模的疫情，搞得魏国的高层很不爽。

诸葛亮带着他的部队，来到郿县，把部队驻扎在渭水的南岸。

而魏国这次出场的仍然是司马懿。

司马懿在上次跟诸葛亮比赛了一把，由于“种种原因”，被诸葛亮狠狠地玩了几把，取得了一生中最大的失败，这才知道，诸葛亮不是诸葛谨，更不是孟达。诸葛亮的水平确实很牛，跟他硬碰硬是没有便宜可占的。司马懿最大的功夫就是忍，以前曹操对他很提防，多次提醒过曹丕，说司马懿可不是一般人士，是个超级野心家，有可能篡夺曹家的胜利果实。按曹操的性格而言，他对某人的怀疑到了这个程度，他是绝对放不过那个人的。可是，他最后居然放过司马懿，仍然让司马懿当他儿子最亲密的“战友”。我想，这不是曹操主动放过司马懿，而是司马懿太过厉害。他看出曹操的怀疑，立即知道，要是让曹操继续把怀疑加深一度，他的脑袋就落到地下了。如果是别的人到了这个地步，估计要么就选择跳槽离开曹营，要么就全面辞职，跑到山里当隐士，甚至会像孙膑一样装疯卖傻。

可司马懿却绝对不干这些事。他比谁都知道，他是离开不了曹营的。先不说，现在魏蜀吴三个集团中，曹操集团是最强最大的，孙刘两家迟早要被曹家玩出局，他跑到那里跟不跑还有什么区别？而且，曹操对他早就有所提防。曹操老早就发现他是个大人才，以前多次请他来做事，而且连续几年都不放过他，最后还狠狠地威胁了他一把，这才把他弄出来。因此，曹操能让司马懿这样的人跳槽到其他公司来与他为敌吗？只怕司马懿才一拍屁股，脚步还没有抬起来，曹操的大刀就已经砍下来了。因此，出走这一条路是万万行不通的。至于隐居，曹操仍然不会让他有好日子过，仍然会把他当作不配合的人士。当然，向孙膑学习是避开曹操的最佳途径。可司马懿是不会做孙膑的。他是世家出身，最后却把自己变成畜牧的同类，不但他受苦，连祖宗也要跟着被连累。既不能走，又不能隐，更不能疯，于是就只好继续留下来了。如果是别的人，继续留下来，估计最后也是死路一条，像崔琰那些人的下场。但司马懿不是崔琰。他对曹操以及曹丕进行过全方位的研究，知道自己要在曹操面前露脸，那肯定是没有好果子吃的，但可以把曹丕玩一把。

当时，曹丕正跟曹植开展夺储活动，正急需老奸巨猾的人才，而司马懿正是这样的人才。司马懿很快就成为曹丕竞选班子里的骨干力量——当时有名的“太子四友”之一。

当然，曹丕当时连自己都保护不了，是当不了其他任何人的保护伞的。成为曹丕的铁杆死党，并不能为司马懿拿下免死牌。要想继续混下去，还得想办法去消化掉曹操的那颗疑心。司马懿最后拿出了他的招牌手腕——“忍”字功夫。他在曹操面前，始终保持低调做人，他低调到哪种地步？把自己降低到马夫的程度。晋书上说他在这段时期里，“勤于吏职，夜以忘寝，至于刍牧之间，悉皆临履，由是魏武意遂安”。曹操看到他都变成专业兽医一样了，心里的疑虑就一点一滴地消掉了。

曹操虽然看他有点顺眼了，但仍然没重用他。在曹操时代的那几年，他也只是一个文官，连部队的营防都很少进过。但他一点不着急，把低调的神态固定在脸上，终于艰难地度过了曹操时代。他真正走上历史的前台，是在曹操死后。那时，他已经四十一岁。如果没有这个“忍”功，他能在曹操怀疑一切的眼皮下活到这个时候吗？

司马懿不但忍功了得，而且毅力惊人。他坚信他能够忍到曹操死的那一天，也坚信曹操死后，他的时代就要来临。因为，他把所有同事都进行过考评，知道曹操死后，曹操留下的那些牛人没有谁是他的对手。后来的事实证明，他的预测非常准确。曹丕父子对他的信任几乎超出当时的任何人。曹丕当上皇帝后，几乎是年年都在提拔他。曹丕从掌权到驾崩，没有完成曹操交给他的历史使命，但却完成了对司马懿的大力提拔，把司马懿从一个并不怎么高级的公务员提拔成当时的高级领导人，而且还是军方的领导之一。

曹叡更是把他当成魏国最猛的牛人，亲口对他说，只有他才是诸葛亮对手，西部问题，只有他才可以解决。

司马懿能混到现在，固然有其过硬的军事能力和政治智慧，但其能忍的功夫应该是放在第一位的。

司马懿在曹丕时代，大大地得意一番，肯定也有过“翻身农奴当家做主”的思想，以为曹操一完蛋，自己就什么都不怕了，东吴是鼠辈，可以猛扁一把，诸葛亮同样没什么了不起，同样也可以把这个带着部队从山里冲出来的家伙狠打一顿。哪知，诸葛亮就是诸葛亮，他的力量不怎么样，但他的水平就是厉害。前几年，双方交了一次手，司马懿被打了个大败。如果当时魏国还有几个人才，估计他就会因此而没有了市场。

他被诸葛亮打得全身出汗之后，知道孔明是不可战胜的。于是，他又决定，再次动用那个“忍”字。连曹操都被他“坚忍”下来，诸葛亮为什么就不会被他“忍”下去？

在诸葛亮军容整齐地开到之时，魏国上下个个都手心捏满了汗水，司马懿也捏了一把汗。当然，他的这把汗跟那些人的汗有着本质的区别。那些人是怕诸葛亮打过来，他是怕诸葛亮找到他的漏洞，然后从漏洞里杀过来，那麻烦就大了。他的漏洞在武功那边。

司马懿在诸葛亮的部队开来后，也带着部队来到渭水边上，然后来个背水为营，把诸葛亮的部队挡在南岸。他对大家说：“如果诸葛亮从武功那里出兵，再依山向东，咱就完蛋了；如果他开到五丈原，咱们就什么事也没有了。”

司马懿很希望诸葛亮就到五丈原扎营。

而诸葛亮却真的就在五丈原住了下来。

郭淮对司马懿说：“诸葛亮下一步肯定会争夺北原。所以，咱应该先把北原弄到手。”

其他人一听，都说，诸葛亮哪会去夺那个地方呢？

郭淮说：“你们不要以为北原没有什么意义。如果诸葛亮渡过渭水上上了北原，和北山的部队连成一片，然后断绝陇西的道路，那一带的人民群众就会情绪不稳定起来。我们的后果就会很严重。”

司马懿知道郭淮长期在这里工作，有着丰富的对蜀经验，信他的没有错，就让郭淮去抢占北原。

郭淮带着部队立即向北原狂奔。大家才停下脚步，准备大搞基础设施建设时，蜀国的大军就已经杀了上来。

按理说，这时郭淮带的部队并没有多少人马，现在碰上蜀军的主力，这仗应该是没有办法打的。可诸葛亮军事上的强项不是进攻，而是防守反击——前次把司马懿打败，也是一边退兵一边打胜的。双方在北原那里打了一仗，蜀国的主力被郭淮打退。

诸葛亮这次不从武功出兵而硬是在五丈原这里搞事，不是脑子进水，而是他仍然考虑到粮草的问题。他此前虽然把大量粮食屯在斜谷那里，但他早就计算过，那些粮食也不够十万大军吃多少天的，他还必须出台个长期有效的办法来解决这一难题。他是个稳扎稳打的人，认为要打败司马懿不能采用冒险急进的战术，仍然要有打持久战的准备。从武功出兵，那是速战速决的手法，不符合诸葛亮的性格。他这时已经想到了一个解决吃饭问题的最佳方案——屯田！因为五丈原就是一个很适合屯田的地方。

他被郭淮在北原阻击了一把，便没有更进一步采取进攻行动，而是叫子弟兵放下武器，拿起农具，用这个办法来使他们的粮草自给自足。而且他的纪律很严明，一点不给军队下放特权，更不会给他的木流牛马发放什么军牌。大家的地位是平等的。于是，军人和农民“杂于渭滨居民之间，而百姓安堵，军无私焉”，真正做到军民团结如一人。

陆逊的风度

在诸葛亮大举进兵五丈原，要与司马懿来个持久战时，孙权那边也响应诸葛亮的号召，向魏国发动军事行动。

当年的五月，孙权亲自进入巢湖口。现在三个集团的老板，算起来他的年纪最大，其他两个集团的老总，都是天天在首都那里猛吃猛

喝，打仗的事全交给手下马仔去办，只有他还动不动就亲自上前线，虽然已经五十一岁了，但仍然那么雄赳赳气昂昂。本来，他手下也有几个可以上战场杀敌的好手，比如陆逊。可不知道陆逊本来就不是个好战分子，还是因为孙权不想让兵权旁落，还是因为不服气自己的老爸老哥都是战场的好手，硬要多次亲上前线来显示一下。反正，他的内心世界，现在谁也不知道。总之，自从夷陵之战后，东吴每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都是由孙权来指挥的，陆逊只是坐在武昌那里，进行防守工作。

这一次，孙权肯定更是信心爆棚。以前他多次打过长江去，但都是吃了败仗回来，但这一次不同，因为有诸葛亮在西部搞事，让魏国有点首尾不能相顾的感觉，打个胜仗应该是没有问题的。

他的目标仍然是合肥。

他对外宣称，他这次带来的部队有十万。

而且还不算完。他还要求陆逊和诸葛谨率部一万多人向江夏、沔口，向襄阳等地进发；要求将军孙韶、张承从广陵、淮阴，多方向魏国进攻。可说是东吴史上规模最大的军事行动了。

魏国这边主管对东吴的第一责任人仍然是满宠。

满宠知道孙权大规模出动之后，也想组织力量，带着各路大军去救合肥，在那里跟孙权决一死战。

田豫却说：“老大这样一来，正好中了敌人的阴谋。孙权这次全国动员而来，肯定是想取得更大的成果，不是只为了赚点小利的。他们现在大规模地向合肥新城进军，其实只是做个样子，引诱我们大军出来，然后猛打一把。所以，我们现在要做的，就是让他们拼命进攻新城，一点也不理他们。他们在那里拼命了一段时间后，锐气自然被挫伤，进攻的积极性就没有了，他们士气也就全面下跌。我们到了那个时候再全力出击，肯定能把那一群困了累了的东吴兵全面打败。当然，如果孙权看出咱们这个阴谋，他就不会很傻很天真地去进攻新城

了。他们不攻城，除了撤退，没有别的动作。老大，信我的没有错。不要跑过去上他们的当。”

曹叡听了田豫的意见。

于是，那里就只有满宠一个人在战斗。

当时，魏国东方的部队正在轮番休假，满宠手下没有多少兵力。于是，他上书要求把中军的兵派过来参加战斗，然后紧急通知那些休假的士兵立即归队，集中力量去迎战孙权。

曹叡听从刘邵的意见，认为敌军数量很庞大，而且刚刚杀上来，士气正处于高涨阶段，战斗力也处于顶峰时期，满宠的部队又不多，再怎么拼命也打不过孙权。不如先派步兵五千、骑兵三千作为先头部队，快速开发，到处高调宣称，从数道进军，给敌人造成心理压力。骑兵到合肥后，就到处开展布置疑兵的动作，叫士兵的队形搞得松散一点，多插点军旗，多擂点战鼓，在城下把嚣张的气氛做足，然后再派一支部队突然出现在敌人的背后，截断他们的退路和粮道。孙权肯定不知道他们的底细，看到这个模样就会怕起来，最后就会夺路狂逃。只需喊几声，根本不用打他，他就会失败撤回。

这时，满宠还在前线那里奋战。

满宠想把新城那里的军民转移到寿春，以便把孙权的部队更深地引入魏国境内，然后制造机会把他们全部歼灭。可曹叡不同意。他认为，合肥新城和襄阳以及祁山一样，是蜀吴两国北伐的必争之地，千万不能自动让给他们。这几个城池历来是敌人的克星，他们曾经多次在这几个地方遭到可耻的失败。他要求诸将一定要死守死守再死守，他将带着部队前去救援。不过，他估计，等到他出发时，孙权已经退兵了。

曹叡在这场战役中，显示了他的军事能力。他一面准备亲自带兵去抵御孙权，一面派征蜀护军秦朗带着两万部队去增强司马懿的力量，一面给司马懿下令：“但坚壁拒守以挫其锋，彼进不得志，退无与

战，久停则粮尽，虏略无所获，则必走；走而追之，全胜之道也。”意思是说：司马懿只管死守，不要出战，等他们没有了粮食就会撒脚丫子。那时，我们再贴着他们的屁股猛踢几脚，会让他们感到很疼痛的。

曹叡在做完这些部署之后，于当年的六月，登上龙舟，宣布东征。

满宠还在跟孙权拼命。

满宠虽然年纪已经很大，但斗志仍然很旺盛，亲临第一线指挥战斗。他手下的士兵不多，因此他只想着能坚持到曹叡的援军来到就可以了。哪知却在这次防守反击中，取得了一个意外的收获。

东吴方面看到新城没有什么敌人，就以为拿下这个城池是迟早的事，因此拼命进攻，向合肥新城发动了一次又一次的冲锋。他们架着云梯爬上城墙。满宠就向郝昭学习，叫大家用火攻，把那些攻城器械统统烧掉。然后还拼命向敌人放箭，居然把孙权的一个侄儿孙泰射死。

东吴兵看到连孙泰都被打死了，士气就突然疲软起来。这时，东吴的士兵又出现了水土不服的状况，军营中出现了大量的病号。

而这时，魏国那些充当疑兵的部队已经到达，他们一路大叫皇帝已经亲征，一定要活捉孙权——其实，现在曹叡的大军离合肥还有几百里地。

孙权本来以为曹叡不会亲自过来，哪知事情往往不按他以为的那样发展下去。这时他听说曹叡已经率领大军前来，就有点怕了起来。他一怕，就不想继续战斗了，于是，宣布撤军。没几天，孙韶也跟着退兵。

本来东吴这次出兵，是三路同时进发的，现在孙权和孙韶同时退兵，个个跑得比兔子还快，却没有向陆逊打一声招呼。于是，只有陆逊还没有退下来，成了一支孤军。

陆逊知道那两路友军已经回去了，便派韩扁带着他的亲笔信去见孙权，问一下他们的情况，顺便把他这边的情况向孙权汇报一下。哪知这个韩扁虽然有本事成为陆逊的亲信，但却没有本事带着密信通过敌占区。他才进入魏国的防区，就被人家的巡逻部队抓个正着，那封信也被搜了出去。

诸葛谨知道韩扁被敌人抓住后，就害怕起来，赶紧给陆逊发了一封信：“大驾已旋，贼得韩扁，具知吾阔狭，且水干，宜当急去。”意思是说：皇帝已经往回走了，现在韩扁又被敌人捉住，咱们的底细全部晒在敌人的面前了。现在江水又已经干了，咱们还是抓紧时间逃跑为妙。

陆逊读完了诸葛谨的信后，脸色一点变化也没有，什么话也不说，叫士兵们继续按既定方针办，淡定得很，好像现在很安全。

有人把这个情况向诸葛谨报告了，说陆逊可能脑子进水了——大敌当前，又孤军作战，居然还一点不着急，这不是等死是什么？

诸葛谨这时虽然很怕，但他更相信陆逊，他说：“伯言多智略，其必当有以。”于是，亲自跑到陆逊那里，问陆逊为什么会这么做？

陆逊说：“敌人看到咱们的老大带着大军退回去了，就认为什么都不用怕了，可以动用全部的力气来跟我们玩了。而且，他们已经守住了那些险要的路口，占尽了地利，形势对我们一点都不好。广大指战员们现在已经情绪不稳定，所以，我们当前的任务就是先把部队的军心稳定下来，然后再想别的办法撤回去。如果现在紧急退兵，敌人就会知道我们害怕了，肯定会大打过来，我们还能逃得出去吗？”

诸葛谨一听，认为有道理。于是，两人在那里秘密地商量了一番，然后命令诸葛谨负责带领水兵，做好撤退的准备工作，陆逊则带着全部兵马大喊大叫着要向襄阳进军。只要稍有点脑子的人，都会知道，陆逊这么做是在玩虚张声势的把戏。但因为陆逊能打仗的名气太大，魏国人便宁愿相信他是真的要攻打襄阳，而不相信他在玩把戏。于是，各路部队都紧急撤回去，要拼尽全力保卫襄阳。

于是，后退之路全部打开。诸葛谨带着船队开了出来。

陆逊则继续玩他的把戏，从容地走到船上，向魏兵秀了一把他的从容镇定。魏兵看到陆逊在船上走来走去，居然都不敢靠近。

陆逊退到白围时，看到魏兵还在那里发呆，觉得还可以欺负他们一下了。于是，他在那里停下来，说想在这里打打猎，改善一下生活。

他这么大声宣布之后，就回到房间里，把周峻、张梁叫来，说可以乘着这个机会把部队开过去，搞他们一把。

两人得令，立即按照陆逊的部署，率部袭击江夏、新市、安陆、石阳，居然都大获全胜，歼灭敌兵一千多人，然后凯旋。

当然，陆逊的这点胜利实在算不得什么。真正的胜利还是曹叡。他这次成功地让东吴三路大军全部退回老家，打破了诸葛亮联合吴国同时向魏国发难的图谋，又使得诸葛亮只凭蜀国的力量在跟魏国玩。你想想，现在魏国的力量跟蜀国的力量比起来，那是大力士在跟小孩打擂台——除非现在曹叡比刘禅更弱智、司马懿比赵括还无能，也许诸葛亮会成功。可曹叡弱智吗？司马懿无能吗？

光凭这两个人的组合，就比刘禅与诸葛亮的组合强大多了。

当然，刘禅很相信诸葛亮，把全部权力都交到他的手中。而曹叡也很相信司马懿，不但相信司马懿的人品，而且也相信司马懿的能力。

当曹叡把孙权吓退之后，很多人都建议，请曹叡车驾再西幸长安，当司马懿的坚强后盾，这样才可以把诸葛亮赶跑。

可曹叡却不干，他说：“现在孙权夹着尾巴逃跑了，诸葛亮知道后，肯定会害怕起来，胆子就会跟着缩水。司马懿完全可以对付得了他。我什么都不用担心了。”于是，一点不理西部的形势，继续向东开发，一直到寿春，然后在那里开了个庆功大会，对立过功的马仔们狠

狠地表彰了一把。到了八月，他才回到许昌。

孔明的最后一计

诸葛亮虽然摆了个打持久战的架势，叫士兵们又武又农，要跟司马懿把耐心比拼到底，其实他的内心比谁都急。他天天叫人向司马懿挑战，天天把军中嗓门最响亮的士兵派过去，集体向司马懿大骂。可司马懿却一点不生气——有本事有力气，那就骂吧。他们这么骂他，除了显得他们没有文化之外，曹叡不会让他们有别的收获。骂吧，一点不影响司马懿的生活。

诸葛亮看到这么挑战下去，也不是办法。可又没有其他办法啊。最后，他想得差不多头都快裂了，才想出一个办法来。估计连他也认为，这个办法也不是办法。这个办法，就是他派人带着一套女人的服装送给司马懿，说司马懿他这么怕死，干脆去当个美女算了。如果这个办法用来刺激个屠户的神经，可能会有一些效果，可这能把司马懿的情绪调动起来吗？要是这么一套衣服就可以让司马懿的情绪波动起来，司马懿还是司马懿吗？司马懿还能跟诸葛亮对垒到现在，对垒得连诸葛亮也没有办法吗？

司马懿收到这套衣服后，打开一看，是真丝，还是正宗优质的蜀锦。他心想：老子常年在外跑着，每次回去，二夫人老是埋怨没有给她买过一件像样的衣服。孔明真是个好心人，知道我有这方面的缺点，帮我搞定了。谢谢你了，孔明。

他满脸笑容地收下那套衣服。

当然，司马懿并没有在他的部属面前满脸笑容。因为，现在他手下那一千人都已经忍不住了，敌人就在眼皮底下，天天大喊大叫，全世界骂人的话都已经重复使用了多遍，连他们都觉得自己已经被骂得身体发臭起来了。现在诸葛亮还亲自出马，送他们最高统帅一套亮丽的美女服装，这不把他们全看成魏国娘子军是什么？如果司马懿到这时候还在马仔们面前笑眯眯，他们估计是忍无可忍了。他们要是忍无

可忍起来，他忍了这么多天，那可就白忍了。所以，他必须在他们那里做个愤怒的表情，让他们也觉得他身上还是有血性的。

他把大家叫来，然后把诸葛亮的那套衣服摆出来，然后拍着那张红木办公桌大叫：“这个诸葛村夫，也太缺德了，居然把老子看成是母性动物。老子跟他不共戴天。”他破口大骂了一通之后，立即当着大家的面，写了一封请战书，当场派使者骑上最快的马，以最快的速度跑到首都，直接要求皇帝下令他出战。

那些手下看到这回司马懿真的愤怒了，他们真的有仗可打了，个个都高兴得要命：蜀兵天天骂我们，你躲在指挥部里，当然情绪一点不激动，一点不气急败坏。现在诸葛亮骂到你的头上来了，你这才知道被侮辱是件让人不爽的事。早知道这样，过去叫诸葛亮直接骂他，现在早就开庆功大会了。

可诸葛亮却不这样认为。他也知道他这个办法实在太小儿科了，在司马懿那里实在算不上什么办法。司马懿是不会上这个当的，只有那几个头脑简单的手下会上这个当。可那几个家伙上这个当，有什么用？

没几天，曹叡就派卫尉辛毗带着节符来当司马懿的军师，然后宣读了皇帝的命令，不管司马懿受到什么侮辱，都得老老实实地躲在军营里，虚心接受诸葛亮的谩骂和侮辱。辛毗现在的职责只有一条，就是坚决压制司马懿的情绪，不能让司马懿冲动，更不能让司马懿出战。

这个消息传到蜀军那里，诸葛亮的护军姜维对诸葛亮说：“辛毗来了，看来敌人真不会出战了。”

诸葛亮长叹一声：“司马懿本来就不愿出战。他上表请战可不是为了要出战，而是做给那些手下看看而已。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如果他真的可以搞定我，他还用跑千里路去请示吗？这不是司马懿的风格啊。”诸葛亮确实是看透了司马懿——当初孟达都不在司马懿的辖区范围内，他也只是一边上表，一边带着部队狂奔一千多里，一举把孟

达搞定。现在他权力更大，曹叡曾明确规定，西方的事全权由他处理了，他还用这么请示吗？要是什么都这么请示，他这个前线指挥官还有什么用？

诸葛亮很了解司马懿，司马懿也很了解诸葛亮。

诸葛亮派使者给司马懿送衣服时，司马懿盛情款待了使者。席间，司马懿态度很和蔼可亲，跟使者进行了亲切的交谈。当然，都不谈那些军事大事，更不打什么外交辞令，而是拉拉家常。

司马懿一边吃，一边问使者孔明的饮食起居，一天吃几餐，一餐吃多少，一天办公多少小时。使者的口才估计应该不错，肯定打了很多腹稿，准备应对魏国的口头挑战，为蜀汉人民争个面子。哪知，司马懿却全问这些事，他哪想到这些事情对于他来说，一点不重要，但对司马懿而言，却是最宝贵的情报。他想也不想，直接就回答：“诸葛公夙兴夜寐，罚二十以上，皆亲览焉，所啖食不至数升。”

司马懿一听，大喜。送使者出门之后，就立即对他的手下说：“诸葛亮进食少而事务烦，他还能活多久呢！”意思是说：诸葛亮吃得比猫还少，做得比牛还多，他肯定活不了多久了。

在《三国演义》里，没有任何地方表明司马懿是个预言大师，只有诸葛亮才是预言大师。可诸葛亮的那些预言，你功力不够是看不懂的，司马懿的这个预言，连阿猫阿狗也看得懂。

司马懿的这个预言发表了没几天，诸葛亮还真的病了，而且还“病笃”起来。

别人的病再怎么严重，再怎么“笃”，也不是什么大事。可诸葛亮的病一严重，局面就不一样了。刘禅在第一时间就知道诸葛亮已经病到最后时刻了，立刻派尚书仆射李福代表他跑到五丈原看望诸葛亮。当然，说是过来看望，其实是问诸葛亮挂了之后，没有了孔明掌舵的蜀国该怎么办？

李福见到诸葛亮时，诸葛亮还可以说话。李福拿出问话提纲，一

一向诸葛亮问了一遍。诸葛亮一一进行了回答，算是交代了后事。

李福把诸葛亮的话全部记录了之后，立即告别，回去向刘禅汇报。

可没过几天，他又气喘吁吁地跑了回来，要求再见诸葛亮。

诸葛亮一看到李福就说：“孤知君还意，近日言语虽弥日，有所不尽，更来求决耳。公所问者，公琰其宜也。”意思是说：我知道你会再跑回来的。那几天我们虽然天天在一起，谈话一整天，其实还有个很重要的事没有谈到。所以，你又会回来问我。好吧。你所问的事，蒋琬是最合适的人选。

李福一听，孔明真是牛人，便向诸葛亮道歉说：“几天前确实没有问过这些事。如果你百年之后，谁可以接过你的班，所以又跑了回来。现在再请教一个事，蒋琬之后，谁又可以接班？”

诸葛亮说：“文伟可以继之。”文伟就是费祒的字。

李福又问：“费祒之后呢？”

诸葛亮不再回答。他也不知道还有什么人才。

诸葛亮在说完这几句话的当月，就彻底闭上了眼睛，那颗号称史上最聪明的脑袋也停止了运转。

据说，诸葛亮死的当天夜里，有“星赤而芒角，自东北西南流，投于亮营，三投再还，往大还小”。但这些据说也只是在野史里讲到，真正的目击者是谁，谁也不知道。其实，诸葛亮的死，也跟平常人一样，死得很平凡。但罗贯中在他的《三国演义》里写得却很神乎。他根据这个野史编了个很吸引人眼球的故事，说诸葛亮知道自己的人生就要走到尽头了，就在那里搞点鬼怪动作，点了几个油灯，然后作法，说要是油灯到某时不灭，他的寿命就可以增加一纪，一纪就是十二年。大家想想，要是诸葛亮还能多活十二年，那会是什么样的形势？可后来，魏延冒冒失失地跑了进来，别的东西一点没有碰着，却

硬是把那盏诸葛亮的生命之灯碰翻。于是，诸葛亮禳星之法失败，于是那颗星星“投于亮营，三投再还，往大还小”，最终又落了。于是，诸葛亮的生命就再也无法挽回。

罗贯中把所有的责任都推到魏延的身上，使得读者对诸葛亮更加同情几分，对魏延更加愤恨到底。

其实，诸葛亮之死，完全是他自己造成的，跟魏延一点关系也没有。

诸葛亮一死，蜀国没有了总指挥，当然不敢继续北伐了。于是，诸葛亮的长史杨仪暂时接过诸葛亮的大权——诸葛亮虽然在死前把他的继位者都安排得很到位，选的人才也很好，但是在安排撤退的总指挥时，找错了人。他不应该让杨仪来担当这个角色。因为，他一死，蜀军马上就处于生死危亡的关键时刻。关键时刻就必须上下团结一心，否则，就很难渡过难关。这个总指挥就必须有团结他人的肚量，是个会构建和谐社会的人才。杨仪的组织能力肯定很出色，做事也很果断，但却是个小人，是个容不下别人的人，官本位也很严重。而当时，他的资格又不是最老的。因为，比他资格老的人还有，比他还会打仗人的也还有。比如魏延。魏延可是连刘备也看好的人才。

可到了这时，杨仪却一点不理他，在诸葛亮死了之后，先秘不发表——这绝对是正确的，然后整军而出，全军退回——这也没有什么问题，连诸葛亮还活着时，都拿司马懿没办法，现在就更不能跟人家玩了。但他却没有跟魏延商量，一点也不去听一下他的意见，如果魏延没有意见，他还是魏延吗？

幸亏还有姜维，姜维的能力如何，大家都知道。

在杨仪撤退的时候，很多人都跑过去向司马懿报告：诸葛亮已经死了，现在杨仪正带着蜀国侵略军狼狈退回去。

司马懿这时虽然没有得到诸葛亮已经死去的消息，但他相信，这个小道消息百分之百的没有水分。面对蜀国，他只怕诸葛亮一个人，

别人都不在他的眼里。现在诸葛亮死了，他还怕谁？他要是还怕下去，他还是司马懿吗？他忍在那里，等的就是诸葛亮死的这一天。于是，他下令追击，把蜀兵往死里打。

可当魏兵牛烘烘地喊打喊杀冲上来时，蜀兵却在姜维的指挥下，突然掉头过来，摆出一副防守反击的姿态，要跟魏兵狠狠地大打一场。司马懿曾吃过诸葛亮这个亏，看到这个架势，突然就软了下来，以为诸葛亮可能还没有死，那个使者是在忽悠自己，诸葛亮送衣服是假的，让那个使者来骗他才是真的。目的是使他认为，诸葛亮真的没有多少日子好过了，然后过不了几天就装死，然后自己就傻乎乎地过来上诸葛亮的当。人一不小心，就容易上当，何况面对的是史上阴谋诡计最多的诸葛亮？

司马懿这么一想，就吓得怕了起来，紧急下令收兵回营，不要再上诸葛亮的当。其实，这一次他没有上诸葛亮的当，而是上了姜维的当。

蜀兵靠这一招把司马懿吓得缩回去之后，退回斜谷，进入安全地带后，这才大声向全世界宣布：蜀国伟大的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谋略家、国家和军队卓越的领导人诸葛亮同志于前天在五丈原去世。

司马懿被姜维吓退回去的故事，没几天就全面传播开来，当地的老百姓还编了个顺口溜：“死诸葛亮吓走生仲达。”

这个顺口溜传到司马懿的耳朵里，司马懿一点不暴跳如雷，反而笑道：“吾能料生，不能料死故也。”他来到诸葛亮驻军的营垒里，察看了一下诸葛亮的布置，长叹一声：“天下奇才也！”

司马懿的这句话绝对是内心话，从他的评价中，我们可以知道，诸葛亮真的是个人才。只是他所处的集团里，不但没有人才，而且实力也太薄弱，只掌握了蜀国那块不大的地皮，人口数量也少得可怜，不管是死守，还是进攻，最后都会遭到失败的下场。诸葛亮对这方面肯定是做过长时间的思考——这一点，他在后出师表里，已经讲得很

清楚。他不进攻，最后蜀国会完蛋，所以，不如采用进攻的策略，即使不能搞定魏国，但还可以掌握一下主动权，让蜀国多有几天好日子过。当然，天天打仗，老百姓绝对是没有好日子过的，但那几个既得利益者会过得很舒服。于是，他只好“穷兵黩武”了。而在他不断地“穷兵黩武”的时候，偏偏又碰上司马懿这样的高手，最后，他也只有“出师未捷身先死”了。

关于诸葛亮，后人评价很多，以前全是正面的评价，说他是史上最优秀的宰相，近来反对的意见也开始多了起来。大家可以去找这方面的材料看看，然后自己做出判断。

诸葛亮死后，蜀国更加不能平静。

因为另一个牛人又发飙起来。

本来都是功臣

这个牛人就是魏延。

在张飞和关羽他们那一拨人纷纷丢脑袋之后，魏延就已经无可争辩地成为蜀国军事能力最强的牛人了。魏延本人这样认为，诸葛亮也是这样认为。

但不知道诸葛亮出于什么原因，硬是不重用魏延——如果第一次北伐时，他听从别人的建议，让魏延首发街亭而不是马谡，局面会如何？大家都知道张郃是魏国第一高手，除了被张飞痛打那一顿之外，很少有失败的纪录。但他却没有胜过魏延的纪录。后来，张郃被司马懿强迫去追击诸葛亮时，蜀军断后设伏的战地指挥官正是魏延。

魏延的能力是明摆在那里的，是完全可以独当一面的。可诸葛亮却硬是不让魏延独当一面。魏延多次要求诸葛亮让他带一支部队过去，从小路上进攻，以奇兵制敌，每次诸葛亮都坚决否决这个要求，让魏延很郁闷。但魏延没有办法，人家是领导，他是下级。领导的话

永远是话，下属的话永远是建议。

魏延心里就想，等诸葛亮死了，他再来。

魏延这时很有司马懿的精神，很想向司马懿学习。

可他却没有司马懿那个智商。司马懿打定等曹操死后再来，就坚持夹着尾巴、低调做人十多年不动摇，做得像个奴隶一样，让曹操彻底放心。可魏延却很有个性。魏延认为自己是蜀国第一军事猛人，就看不起别人，觉得谁都比不上他。不但动不动就说诸葛丞相的胆子太小，自己的水平不能发挥，而且对同事都是那副傲慢的神态，好像人家都不是人一样。大家也都知道魏延的水平确实牛，于是就都让着他，尽量避免跟他发生冲突。可杨仪却不。这哥们儿也很有水平，是诸葛亮的秘书长，办事效率高得要命。诸葛亮让他做个方案，他不用多少时间就把方案送到诸葛亮的手上。诸葛亮每次出兵，都是让杨仪做好调遣部队、筹办粮草的方案。杨仪接到任务后，连草稿也不用打，直接就地完成，让诸葛亮很放心。诸葛亮这些年来，全靠杨仪帮他处理日常工作，对杨仪超级信任。于是，杨仪就成了诸葛亮的红人。杨仪认为自己是丞相的第一红人，在丞相面前最能说得了话，魏延算什么？也敢在他面前搞那个傲慢的姿态？于是，两人就谁也不服谁，没几天就闹出了矛盾。这个矛盾是标准的人民内部矛盾。可有时人民内部矛盾也是很严重的，很难处理的。两人的矛盾到什么地步？史书用了这四个字——有如水火——比敌我矛盾的级别还高啊，简直是仇人相见了。

诸葛亮是什么人？当然知道这两个家伙一点也不和谐，更明白这两个家伙所处的位子都是重要的位子，处理不好，以后麻烦就会很大。可是，他又觉得这两个家伙都是人才，他现在都太需要这两个人了——杨仪可以帮他处理军国事务，魏延可以帮他在前线打胜仗。人一有这种想法，思维系统往往就会发生故障。诸葛亮的智商虽然超级高，但也没有办法破解这个难题。于是，他就想，等时间过了也许会有办法。哪知，直到他死的那一天，这个问题仍然解决不了。

这两个家伙的矛盾越闹越厉害，最后连外国都知道他们有这个矛

盾。

有一次，费祎到吴国进行国事访问，孙权在接待他时，喝高了，就在席上对费祎说：“杨仪和魏延其实都是小人物而已，虽然有点本事，但现在闹得已经不成样子了。如果让他们继续闹下去，以后就不好收拾了。如果哪天没有了诸葛亮，你们不乱成一锅粥才怪。你们到现在为什么不采取一些防备措施呢？”

可以说，孙权的这话是很对的，是借着酒喝多来提醒一下蜀国。

估计费祎也意识到了这一点。但现在蜀国不是他说了算，而是诸葛亮说了算。在蜀国那里，诸葛亮是一句顶万句，他不防备杨仪和魏延，别人去防备有什么用？费祎的口才确实很好，当场对孙权说：“魏延和杨仪闹不和谐，那只是个人的事，没有什么了不起的，根本不用担心他们会像那些反动分子那样搞出造反的事来。现在正是用人之际，哪能因为他们有点人民内部矛盾就处理他们，就把他们打翻在地再踩上一只脚让他们永世不得翻身？这就如同怕前面有风有浪，就打烂水上的交通工具一样可笑。”

费祎回答孙权的话很有水平，但对魏延和杨仪的事却一点办法也没有。

诸葛亮病危的时候，知道这次北伐最后也是以退兵为结局。而且这个兵还真不好退。他临死的时候，就把杨仪和费祎叫来，布置最后的退兵事宜。他把权力全面下放给杨仪，然后叫魏延断后，让姜维当魏延的副手。他也料到魏延会不服从这个安排，因此还特地交代：“如果魏延不愿撤退，就不要理他，你们全部撤回去。”他的原话是：若延不从命，军便自发。

从诸葛亮的这个安排上看，他到死都还认为，魏延仍然是有用人才，现在蜀军中只有魏延可以断后，成为蜀军最后的保障。他一点没有把魏延逼死的意思。《三国演义》里的那些情节，全是胡扯，只是胡扯得很精彩，所以很深入人心，让魏延的脑后反骨是生定了的。

如果诸葛亮不让杨仪来处理这件事，也许魏延的结局就是另一个样子。可是他却把这个权力交给魏延的死对头。于是，魏延除了去死，没有别的办法——当然，他可以玩一把投降司马懿的游戏，但魏延不是个会投降的人。

诸葛亮死后，大权落在杨仪之手。杨仪派费祎过去问魏延：丞相与世长辞了，下一步怎么走呢？

魏延也不想想，杨仪是什么人？他不明白杨仪的探问里包含着什么意思，就直接大声回答：“丞相虽然不在了，但我魏延还在啊，仍然可以打仗啊。可以叫相关人员把丞相的灵柩护送回去。其他的部队就跟我过去把司马懿扁死，完成丞相的遗志。哪能因为一个人死去，就废了天下的大事呢？何况叫老子当杨仪的下手，听他的指挥，成为他的断后将军，不是太把我魏延看扁了吗？”

这哥们儿对诸葛亮的死，估计内心真的很高兴，觉得孔明没有了，蜀国的天下就是他的天下了，他现在完全可以按照他的意思兵分几路开过去，夺取长安，实现他的远大理想。他当场就跟费祎敲定了诸葛亮归西后的作战方案，谁可以撤退，谁应该继续留下来跟他去打仗。还叫费祎跟他一起，签上大名，然后以告全军广大指战员的形式，发放到各个部队当中去。

费祎一看，魏延要是得逞起来，后果真的很严重。他是诸葛亮的心腹，还是诸葛亮指定的隔代接班人，当然在政治上与诸葛亮保持高度一致——在魏延与杨仪的生死斗争中，他只有站在杨仪那一边。

当然，他并没有在魏延面前说自己支持杨仪。费祎也狡猾得很，签过字之后，就笑着对魏延说：“魏将军，你的这个决策很对，我举双手赞同。不过，为了和谐起见，我再跑一趟，帮你回去说服一下杨仪。现在搞好团结才是最关键的。杨仪是个文官，军事知识一点也没有。只要我把这个意思跟他一说，他会理解的。”

魏延这时大概认为诸葛亮死后，杨仪没有了靠山，又不懂军事，可能也真的吓破了胆，可能真的不敢承担这个责任了。要不哪能让费

祗过来跟自己商量呢？现在这个时候，团结协作还真的是头等大事，于是，就答应了费祗的要求，让费祗去做杨仪的思想工作。

费祗看到魏延居然被他忽悠了一把，松了这个口，立即骑上马，狂奔而逃。

在费祗狂逃之后，魏延的脑子突然又正常运转起来，知道放费祗回去是一件错误的事情。费祗跟杨仪是老朋友，他一回去，把自己的意思一说，杨仪还能放过他吗？现在全军的指挥棒可是在杨仪的手上，而不是在他的手上。

他很后悔，便派人去把费祗追回来，可能追得上吗？

魏延派人过去察看，知道杨仪正按诸葛亮的部署，各营的部队正按照既定次序撤退，立刻就愤怒起来。

魏延是个有性格的人。一般有个性的人一愤怒，就容易做出极端的事来，而一般做出极端的事，基本都是糊涂事。

魏延根本没有再去和杨仪商量，更不服从安排去做断后的准备工作，而是赶在杨仪行动的前面，带着自己的部队先行南归。魏延这时很缺德，下令所过之处，统统放火，烧掉栈道。没有了栈道，看他杨仪还能不能回来。

他也知道，烧完栈道，他就彻底地理亏了。于是，又给刘禅写信，说杨仪已经变成内奸叛徒。而杨仪也给后主上了一书，同样把魏延说成是在搞叛逆活动。巧的是，这两封信居然同时送到刘禅的手中。

刘禅一看，本来就很呆的脸面这时更呆了，魏延说杨仪是内奸，杨仪又说魏延是叛徒，到底谁是真的内奸？他知道光凭他的智商是没有办法甄别出来的，于是把蒋琬和董允他们叫来——诸葛亮不是说过，宫中之事，事无大小，悉以咨之吗？

他把信交给这两人，问他们到底谁是谁非？

蒋琬和董允都是诸葛亮的死党，对魏延肯定是看不顺眼的，于是都说：“杨仪肯定不是叛徒。”

于是，魏延就成了全国人民公敌。

当然，现在全国人民是无法共诛之的。他还在那里跟杨仪斗争。

杨仪看到栈道都被魏延烧成了灰，虽然心里很愤怒，但一点也不怕，立即号召大家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革命精神，在山林中砍树开路，没日没夜地狂奔，居然也跟在魏延的后面跑了回来。

魏延回头一看，这个杨仪还真有本事，没有了栈道都还跑得这么快。不过他仍然在那里笑，杨仪虽然快，但仍然在他的后面，他仍然是抢在了时间的前面。他把路堵起来，看杨仪还能不能再狂跑？于是，下令守住谷口，然后派兵去向杨仪进攻。他以为，搞小动作、玩阴谋玩不过杨仪，但打仗杨仪根本不是他的对手。

杨仪当然不怕他，叫何平出战。

何平跑了过去，对魏延布置在谷口那里的守军大叫：“公亡，身尚未寒，汝辈何敢乃尔！”意思是说：丞相才死没有几天，你们就在这里敢乱来了？

这话还真有用。

那些士兵地位虽然不高，但觉悟不低，都是明白人，知道这次事件，魏延做得太不对了。于是，都低着头离开，四处逃散。魏延转眼一看，身边的部队都没有了。他的军事能力虽然很强悍，可也知道没有了部队，什么都是浮云，于是就带着他的几个儿子拼命逃跑。他没有逃到其他地方，而是逃往汉中。

杨仪派马岱“追斩之”，之后再“夷延三族”。魏延的故事到此结束。魏延本来是可以投降魏国的，但他并没有投降。

各路大军终于回到成都。

刘禅宣布大赦，给诸葛亮举行了一次隆重的追悼大会，同时也给了他一个谥号：忠武！

于是，诸葛亮的时代宣布完结。

对于诸葛亮的死，蜀汉很多人的感情是复杂的。廖立本来是长水校尉，向来认为自己的水平很高，能力很强，完全可以当诸葛亮的副手，可上级部门却不这样认为，硬是对他的工作频繁调动，弄得他很不爽，就天天在那里埋怨。诸葛亮知道后，立即把他罢免。廖立虽然当官时天天埋怨，但对诸葛亮还是很尊重的，总以为诸葛亮会重用他的。这时听说诸葛亮死了，就在那里长叹：“吾终为左衽矣。”意思是说，这辈子是没有翻身的时候了。还有李平，也总是觉得诸葛亮会再起用他的。这时听说孔明死了，突然觉得前途黑暗起来，两眼一黑，永远告别了这个复杂的人间。

诸葛亮的人品确实很优秀，不但这些被他严厉处分过、又盼望他再次起用的人在他死后彻底失望，就是四川广大人民群众也很怀念他。在他死后没有几天，朝臣们都要求帮他修个庙。可刘禅对他的感情也很复杂。刘禅据说是史上有名的弱智元首，但他是不是那么弱智，现在谁也不知道。我想，他成为弱智的代言人，主要是因为长期生活在诸葛亮的阴影之下——你想想，在诸葛亮那个智慧的光环下，还能有什么风头出？于是，他就只好弱智了。他当了这么多年皇帝，除了过着皇帝的生活、能跟皇后睡觉、生下来的子女是龙子龙女之外，好像没有做过什么其他的事。这样的皇帝说白了，就是个很窝囊的皇帝——除非弱智到晋惠帝那个分儿上，才不在乎这个窝囊。可我们知道，刘禅比司马衷强了N倍。他能不对诸葛亮有意见吗？只是他永远把这个意见压在心底，到死都没有说出来而已。他现在认为，诸葛亮已经死了，可以不理他了。于是，硬是不同意建诸葛亮庙，说丞相大人活着时，都天天强调勤俭节约，如果他知道大家给他作庙，肯定会生气。

可他说这话不久之后，老百姓们居然自己在路上设立坛子，然后祭祀他们敬爱的诸葛丞相。步兵校尉习隆、中书郎向充等人再向刘禅

建议：请近其墓，立一庙于沔阳，断其私祀。

刘禅一看，诸葛丞相还真得罪不得。如果再不建庙，自己的人气就会大大地下跌，于是只好批准了。从这个事上看，刘禅绝对不是那么傻。

诸葛亮的一生，完全可以说是革命的一生、战斗的一生，有过失败，也有过胜利。如果问他，这辈子最大的失败是什么？我想，他不会说是几次北伐的失败，而是处理几个人的失败。第一个，就是重用马谡；第二个就是长期处理不好杨仪和魏延的关系，导致他身后两人火并，最终耗掉了本来并不雄厚的蜀国的力量。而且也使得本来就缺乏人才的蜀国又失掉了两个可用之才。

魏延在那场火并中，被杨仪彻底搞定，连子孙也没有了。

杨仪在诸葛亮死后，能带着大军完整地退了回来，没有受到一点损失，这个功劳说有多大就有多大。那时，他既接到诸葛亮移交给他的大权，又搞定了他最大的政敌魏延，就很天真地认为，等回到成都，刘禅就会任命他为诸葛亮的接班人了。哪知，他虽然是诸葛亮很重用的人，但并不是孔明最看好的人。诸葛亮重用他是因为他确实有才，不看好他是因为他太不会做人。他在投奔刘备时，刘备就很看好他，把他分配在尚书省那里，成为刘巴的手下。可他才上班没有几天，就跟刘巴闹了矛盾。事情传到刘备那里，刘备立即大怒，把他“左迁”了一回。

对于这样的前科，诸葛亮肯定是会有深刻记忆的。后来，他跟魏延的矛盾又公开透明化，诸葛亮对他们的矛盾虽然没有发表过什么言论，但他心里肯定认为，这两个人是不能当一把手的。于是，他最后决定把权力交给蒋琬。更要命的是，李福问到蒋琬之后权力交给谁时，他说是费祎。仍然没有杨仪的分。

当时杨仪并不知道，可后来他看到蒋琬上位了。蒋琬那时不管功劳和职务都没他高。可现在却成为蜀汉第一人。杨仪心里超级不爽，于是，就到处发牢骚。

如果杨仪只是自己发发牢骚，就是发到死也没有问题。可后来他却把牢骚发到了费祎面前，而且这个牢骚又是个天大的牢骚：“往者丞相亡没之际，吾若举军以就魏氏，处世宁当落度如此邪！令人追悔不可复及。”这话是什么意思？简要说来，就是如果当时他带着全军投降魏国，现在他的生活肯定幸福多了。当时不果断，现在就只剩下后悔了。这话算起来是十公恶劣的，比魏延恶劣多了——魏延虽然把乱子闹得很大，但他却没有叛国投敌的思想，即使在失败之后，也仍然向汉中狂跑，而不是向魏国跑去。现在杨仪是什么思想？是典型的叛国投敌思想。有这样思想的人是不能继续在这个位子待下去的。

费祎是什么人？是一个一贯在政治上与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人，听了这样的话，也不管原来两人是好朋友了，就直接向刘禅告密。

刘禅一听，立即大怒，下文：废仪为民，徙汉嘉郡。把杨仪从高级领导干部贬成为草民一个。

杨仪到了徙所，仍然不肯悔改，天天在那里气愤。没几天，又在气愤之下，给刘禅写了一封信，大发了一通对社会不满的话，每句话都尖锐得要命。刘禅一看，又大怒了一次——刘禅以前不会大怒，但现在越来越会大怒了——下令把杨仪逮捕法办，移送司法机关。杨仪更加绝望，与其让那些人处理自己，不如自己动手，于是在狱中自杀。作为诸葛亮的红人，他做梦也不会想到，自己会是这个下场。

第十三章 曹叡的家事国事

蒋琬的水平

虽然杨仪愤恨致死，但事实证明，诸葛亮在最后时刻，让蒋琬当接班人的决定是十分正确的。

刘禅虽然对诸葛亮的感情很复杂，但他仍然把诸葛亮临终的话当话，在诸葛亮死后没几天，就按诸葛亮的遗言，任命吴懿为车骑将军、假节、督汉中，任命蒋琬为尚书令，全权处理中央日常工作。然后又给蒋琬加官行都护、假节、兼益州刺史。于是，蒋琬就成为当时蜀汉的首席大臣。

蒋琬此前虽然没有过生猛的表现，但他的水平确实上档次。诸葛亮汲取了上次看错马谡的教训，这一次选得倒很准。由于诸葛亮刚死，全国上下都情绪不稳定，都在焦虑地想：没有了孔明，以后我们怎么办啊。

蒋琬接过权力大棒之后，知道要是自己的表现有点失常，情绪也跟着出现不稳定的情况，蜀汉事业就完蛋了。因此，他让自己的脸色保持在平时的状态上，既不悲观、更不得意，让人看上去永远一副胸无大志的样子。

大家看到蒋琬这个样子，又觉得前途光明起来，于是，信心也跟着上涨，最后，情绪终于稳定了下来。蒋琬不但巩固了自己的地位，也使蜀国渡过了一个难关。

在诸葛亮去世的消息传出来后，不但国内出现了状况，国际形势也很不乐观。魏国那里倒没有什么动静，倒是孙权听说诸葛亮死了之后，突然在蜀吴边界的巴丘那里增派了一万部队。孙权的这个部署主要是怕魏国对蜀开展军事行动，对蜀国说是准备来援助的，其实是想

过来跟魏国争夺点胜利果实，把蜀国瓜分了。

蜀国高层知道后，一面大力提高永安的防务，对东吴提高了警戒级别，一面派右中郎将宗预去质问孙权这么做是什么意思？

哪知，双方才坐下来，还没有宣布举行正式会谈，宗预还没有质问孙权，孙权却先追问起来：“东之与西，譬犹一家，而闻西更增白帝之守，何也？”

宗预一听，当场差点气爆，这个孙权越老越滑头了——当然，他不能当场气爆，他要是气爆了，他还是蒋琬选定的外交官吗？他站起来说：“臣以为东益巴丘之戍，西增白帝守，皆事势宜然，俱不足以相问也。”意思是说：你们在巴丘那里增兵，我们在白帝那里加强防守，算起来是半斤八两，谁也不好意思问谁啊。

孙权本来以为自己这么抢先责问，主动权就可以牢牢握在自己的手中，哪知宗预的滑头功夫比他还厉害，知道再扯这个话题下去，自己是一点便宜也拿不到了，于是就表扬了他一把，对他的待遇也跟邓芝一样。

大家知道，在三国时代，最活跃的家族不是别的家族，而是诸葛家族，他们虽然不像曹刘孙那些牛人那样，成为一方霸主，当上一个集团的法人代表，但每个集团都有他们的人在混，而且都混得像模像样，诸葛亮不用说了，诸葛谨在东吴也是混到大将军级别，牛的程度虽然不如他的二弟，但在东吴也算牛烘烘了。

这时，诸葛亮一死，他们家族的另一个牛人又开始浮出水面。

这个牛人就是诸葛谨的儿子诸葛恪。

诸葛恪算起来虽然是个官二代，但当时的官二代并不像现在的官二代、富二代。当时的官二代虽然也有很多特权，但要想成为一代牛人还是要靠本事的——否则，当时的官二代多了去了，为什么就诸葛恪能爬到那么高的位子？

诸葛恪本来是陪太子读书学习的，但他觉得老是跟太子在一起，天天吃喝玩乐过着腐败的官二代生活，太没有意思了，诸葛家的人哪能这么过一辈子？于是，他对孙权说：“丹阳地形太过复杂，而且那里的人也很剽悍，有爱当土匪的传统。以前我们虽然多次动用军队去围剿他们，而且虽然每次围剿都取得辉煌的胜利，可事实证明，我们的辉煌胜利也只是搞定了外县的那些小民们而已，那些土匪中的精英分子都躲到深山里去了。我们是抓不到他们的。所以，请皇上派我去那里当一把手。我保证，不用三年，我就可以把那些老牌土匪们都摆平，让他们跑出深山，成为我们的子弟兵。我算过了，只要我成功，就会征到四万作战能力强悍的子弟兵。”

大家一听，都认为诸葛恪在吹牛。那里的地形地貌，在座的谁不知道？那些人的风俗他们知道得也不比他差啊。那些人全是野蛮人士，多少年来，都没有人搞定过他们，他能用三年的时间就摆平？诸葛恪吹牛也要吹得有点科学依据，别在这里乱说，他们的脑子还没有大面积进水呢。

连他的老爸也认为，他这话是一点不靠谱的，要立功哪里不能立？偏要去找这样的地方？他在家长叹：“恪不大兴吾家，将大赤吾族也！”当场把诸葛恪定性为诸葛家族的败家人士。

诸葛恪却一点不管老爸的长叹，一见到孙权，就提出这个问题，要求孙权一定要让他去丹阳，去为东吴招到四万战斗英勇、保障有力的部队。

最后孙权也架不住他的请求，就任命他为“越将军，领丹阳太守，使行其策”——反正那里也需要个太守，需要个一把手，谁去也是太守，不如让他去干干，或许真的能大见成效。这些年来，孙权也确实被这些土匪搞得很郁闷——在三个集团当中，其他两个集团基本没有遭受这方面的干扰，只有东吴的境内老是出现土匪，以至于东吴的很多牛人并不是通过打击侵略者冒出头来的，而是通过剿匪建功立业一步一步爬上高位的。

后宫恩怨

在蜀吴两国进入调整时期后，曹叡大概觉得又进入一个相对和平的时代了，他可以不用那么劳累地处理那些事务了，该享受一下皇帝的奢侈生活了。

青龙三年的正月，他把司马懿再提拔了一把，任命他为太尉。

司马懿越来越幸运，可曹丕的郭皇后却走了霉运。她当了十多年的太后，心情也很郁闷。当然，她的郁闷并不是因为生活不幸福，而是因为现在的皇帝不是她的儿子。虽然曹叡对她很好，可曹叡也知道，她不是自己的老妈，自己的老妈是甄妃。

也不知道曹叡是装傻，还是真的不知道，一见到郭太后，就问他的老妈是怎么死的，她为什么要死？难道活下来就那么难？

郭太后在曹丕时代很嚣张，但到了这个时候，她是没有办法再嚣张了，天天听到曹叡这个问话，心里就越来越害怕。最后，心里越来越堵，觉得活在世上还真难，难到忍无可忍了，就只有死了。

对于郭太后的死，说法有几种，有的说是“以忧暴崩”，有的说是曹叡把她搞定的。

《魏略》说是曹叡当上皇帝之后，老向郭太后追问老妈之死，最后问得郭太后“以忧暴崩”，而暴崩之后还没有完。原来，甄妃临死的时候就把曹叡托付给曹丕的另一个妃子——李夫人。光从这件事上看，就知道李夫人肯定是甄妃党的。李夫人对甄妃之死是很清楚的。只是郭太后还活着时，她不敢说出来——她要是说出来，她就会比甄妃还要惨。她没有说出来，并不表示她已经忘记了。在郭太后死的当天，她就直接找到曹叡，把他老妈如何死去的事全盘告诉了曹叡。而且还说，甄妃死后，郭太后怕她在阴间又可以过着幸福生活，在为她收殓时，让她的头发挡在她的脸上，还在她的嘴里塞满了米糠。曹叡一边听一边哭，就下令在收殓郭太后时，也照此待遇下葬。

而《汉晋春秋》的说法就更有小说味。说郭太后通过卑鄙的手法，搞定甄妃后，在收殓时，“令被发覆面，以糠塞口”。之后，曹丕就叫曹叡从此跟郭太后，让他叫郭太后做妈。但曹叡聪明得很，知道他的老妈就是被郭太后害死的。但他不说。他虽然不说，但却“心常怀忿”。后来，他当了皇帝，就常“泣问甄后死状”，问得多了，郭太后就发飙起来，说：“她是先帝亲自下令杀掉的，关我什么事，你这么天天问我，是什么意思？一个做儿子的，天天去追究老爸的过去，成什么体统？你是不是想为了老妈被冤枉死了，就逼死后母？”她的原话是：“先帝自杀，何以责问我？且汝为人子，可追仇死父，为前母枉杀后母邪？”

她一发飙，曹叡也愤怒了起来，眼睛一瞪，“遂逼杀之，敕殯者使如甄后故事”。这完全是一个让人感动得为母报仇雪恨的故事，让人读过之后，拍案大呼痛快。

但我想，这故事是不靠谱的，以当时的情形以及曹叡的性格，他即使很恨郭太后，但他是不会动这个杀机的，更不会把郭太后直接逼死。估计多次向郭太后咨询一下老妈死去的事是有的，但也不会咨询得太过分。因为，他是一个政治家，而且是一个很聪明的政治家。政治家最拿手的本事，就是作秀，最会善于利用别人的错误装点自己的面子。也许他会在人家面前多次透露过他知道他老妈死去的事，但他绝对做得更加孝顺，让人家知道，他对杀母仇人的“后妈”都还这么孝顺，大家就更应当忠君爱国了。在郭太后死后，他还写了一个现在读起来还觉得充满感情的《哀策》：“维青龙三年三月壬申，皇太后梓宫启殯，将葬于首阳之西陵。哀子皇帝叡亲奉册祖载，遂亲遣奠，叩心擗踊，号咷仰诉，痛灵魂之迁幸，悲容车之向路，背三光以潜翳，就黄垆而安厝。呜呼哀哉！昔二女妃虞，帝道以彰，三母嫔周，圣善弥光，既多受祉，享国延长。哀哀慈妣，兴化闰房，龙飞紫极，作合圣皇，不虞中年，暴罹灾殃。愍予小子，茕茕摧伤，魂虽永逝，定省曷望？呜呼哀哉！”

从这则《哀策》里，你看到他的愤怒了吗？你看到的只有不舍之情，你看到的只有悲痛之情。那些仇恨全部潜水，彻底隐身。这还不

够，他还给郭太后一个很好听的谥号——文德皇后。

这才是真正的大魏明帝曹叡。

当然，对郭太后的死，曹叡的心情还是很爽的。在做完郭太后的丧事之后，又开始了他的爱好。他的爱好就是“大兴土木”。曹叡喜欢做这些建筑来给自己享受，许昌建了豪宅，觉得洛阳更应该有大宫殿，于是下令修建昭阳、太极殿，以及总章观。这个观绝对是当时全国最高的建筑物，按设计要求，高度有十多丈。而且那时全靠人力。曹叡天天在那里要求大家赶工期、抢进度，又快又好地把这些建筑完成。

于是，地方官员就天天带着人大干快上。史书在讲到这个地方时，用了八个字：“力役不已，农桑失业。”

陈群终于看不过眼了——他是魏国老一辈革命家，经历过曹操时代和曹丕时代，受曹操父子的影响很深。曹操父子在其他地方差别很大，但在节俭方面却保持高度一致。曹操最知道无农不稳的道理，他为了节省粮食，曾经出台过禁酒令，弄得那些名士大为反感，被孔融狠狠地砸过板砖。现在陈群看到曹叡居然让农民脱产去当建筑工人，弄得田地都长草了。田地一长草，军队吃什么？老百姓吃什么？这跟自己搞垮自己有什么区别？于是，就给曹叡上书，说现在还不是大搞基础设施建设的时候。如果把国力都投入到这些项目上来，东吴和蜀国就笑了。现在最需要做的不是地标建筑，而是专心去对付那两个亡魏国之心不死的敌国。

曹叡一听到这样的言论就烦，但又不好不答复，就在那里底气很不足地对陈群说：“其实，王霸事业和王宫建设是可以同时进行的，一点没有冲突。”

陈群一看，曹叡居然还争辩？于是，又摆起了老资格，举了秦始皇的例子，对曹叡进行无情地反驳。曹叡这才不说什么，“乃为之少有减省”——其实仍在坚持，只是减少了一些开支。

曹叡热爱豪宅也热爱美女。当然，他的老爸和他的爷爷更好这一口。他们只是爱好一下，别的基本不管。曹叡却不同，觉得只让美女在后宫完全等同于玩具，也太不够意思了。于是，也参照公务员管理办法，让她们成为官员。当时，曹叡后宫人员编制十分强大，从贵人到勤杂人员，总共有几千人。他引进选拔机制，选了六个有文化、学历高、有水平、讲政治的美女，给她们每人发了一张“尚书”的任命书，使她们从宫女成为女尚书。

这些美女长得这么漂亮，工作能力肯定也会很强的。居然叫她们“典省外奏事，处当画可”，让她们审查那些未经尚书省而直接上奏的奏章，看过之后，分类处理，如果觉得可行，就可以直接写上“准奏”两个字。他觉得这么一来，既让美女们发挥余热，又免得自己天天盯着那么多公文累得要命。

他觉得很爽。

可高柔却一点不爽，直接给他上书，把他近来的这些事都提了出来，什么大造宫殿啦，什么后宫美女严重超编啦（高柔说，《周礼》对于后宫的编制早有规定，不能超过一百二十人，现在是一百二十人的多少倍了？）。皇帝现在虽然后宫美女几千，可儿子却没有生出几个。知道这是什么原因吗？这就是由于美女太多的原因。所以，他建议，最好只选一些漂亮健康而素质高的美女在后宫里，其他的美女可以全部遣返。然后曹叡来个静以修身，养足精神，以后儿子肯定会多起来。

曹叡嫌他啰唆，说，如果没有别的话，那他就不用多说了——当然，如果他还有别的事，仍然可以讲一讲。

高柔还能说什么？估计说了也是白说。

奢华皇帝（上）

曹叡看到自己在洛阳那里搞建设，陈群和高柔都坚决反对，就跑

到北芒山，决定把北芒山的山顶铲平，在上面建造一座观光台，可以不用望远镜就一眼看到孟津，算是为洛阳旅游业做点好事。

这一次，陈群和高柔果然没有说什么。

可辛毗却又有意见了。说他现在移山，靠的全是百姓的人力。要是让百姓太苦太累了，他们就会变成陈胜吴广。而且把那个山削平之后，河水涨起来，没有山挡了，洛阳城里不洪水滔天才怪。

曹叡一看，这样一来，后果还真严重。终于叫停了这个工程。

杨阜看到辛毗的意见被曹叡愉快地接受，知道曹叡现在心情不错，就跟着上了一书，说皇帝现在有点奢侈了，还是向武皇帝学习一下，勤俭一点是有好处的。

曹叡这时的心情确实很好，看了这个奏章，立即下令对杨阜大大地表彰了一把。可他却没有真正地接受，更没有改正过来。

杨阜受表彰之后，更加激动，又接着上书，劝曹叡一定要记得尧和舜当国家元首时只住草房和低矮的屋子，但天下太平得很，人民的幸福指数高到天；夏桀和纣王的宫殿很宏伟壮观，可最后不但丢了江山，还掉了脑袋。这是历史的教训，是血的教训。如果他不提醒，那是他的责任，现在他提醒了，曹叡不改那是曹叡的责任。

这些话，以前陈群和高柔都说过，例子举得也很多，道理全是一个道理，但曹叡就是不舒服。可现在他看到杨阜的这些文字，心情却很感动，亲自给他写了一段文字作为答复，算是又表扬了他一次。

杨阜大概多次上书多次得到表扬，表扬率高于其他同事，对皇帝的要求就更严了。有一次，曹叡想休闲一下，就戴着一顶普通的方便帽，又穿了一件淡青色的短袖，觉得很酷。可杨阜一见，就不爽了，觉得不顺眼，当场问曹叡：“皇上，请问你穿的这套衣服符合礼制的哪一条规定？”

曹叡一听，脸红红地在那里站着，像个被老师批评的小学生一

样，紧闭着嘴，一言不发。从此以后，他还真的不敢再穿制服之外的衣服与杨阜见面。

杨阜确实是个批评皇帝的能手，他这么一步步地向曹叡进行批评，批评得曹叡都怕他了。他确定曹叡对他有点怕之后，就采取进一步行动，要压缩后宫的编制。这一次，他上书要求把那些从来没有跟皇帝有过亲密接触的美女都遣返回家。曹叡还没有答复，老哥子就已经行动起来，把有关官员叫了来过，要求他们向他汇报目前后宫吃空饷的有多少人？

那个官员虽然职务不大、级别不高，但以为自己是为皇帝服务，尤其在个人生活问题上，要坚决站在皇帝的立场上——要是那些人员少了，他还管谁？于是，大声对杨阜说：“禁密，不得宣露！”意思是说：这是皇帝的机密，不能对外公开！他根本不懂得杨阜的厉害，以为自己有了皇帝在那里撑腰，杨阜一个老头子再怎么恶狠狠，也狠不过皇帝啊。

哪知，杨阜比皇帝狠多了，看到这个家伙居然敢在他面前耍大牌，立刻愤怒起来，当场打了他一百杖。

杨阜这一次虽然只白打了那个官员一把，没能成功地压缩后宫的美女编制，但曹叡对杨阜的害怕程度又加深了一层。

蒋济和王基看到杨阜多次向曹叡进谏，曹叡不但没有生气，反而对他越来越敬畏，以为进谏的时代已经到来了，谁进谏都有好果子吃，于是先后上书，要求皇帝赶快停止劳役。

哪知，两人加班加点写成的奏章，送上去后，曹叡理都不理，继续搞自己的项目建设，天天叫有关部门赶工期抓进度。

孙礼又上书，说老百姓现在真的受不住了，请马上停止劳役，否则后果就会很严重。

曹叡看了孙礼的信，觉得这么多人都说再这样下去，后果会很严重，可能是真的吧？于是，那就尊重一下自然界的规律，让北芒山保

持它的原始状态。于是，下了一道命令，暂时停止劳役。

孙礼看到曹叡真的按他的建议，下令把那些农民工遣返回田地里，去种田种地，却还是有点不相信，还要继续监督下去——说不定那些主管部门根本不执行这个命令。

果然，那些工程项目的负责人在接到曹叡的命令之后，又上书请求皇帝让劳工再留下继续做一个月，把工程完成了再走。

孙礼听到后，直接跑到工地那里，叫负责人把那个奏章的稿子交给他，说不能再送上去。皇帝都说过要遣返，他就得遣返，还有什么好说的？

孙礼的这个行为，曹叡很快就知道。曹叡现在最想做的，就是把那些工程彻底完成，那个负责人的奏章肯定是得到过暗示的。哪知却被孙礼提前拿走。如果是别的皇帝，这时一定心情超级不爽，先在那里破口大骂，然后找个机会，把孙礼拿掉。可曹叡却觉得孙礼监督得居然这么彻底，对他一点意见也没有——当然，最后也没有把孙礼的建议当建议。这就是曹叡的另一面。他身为皇帝，而且是稳稳拿着大权的皇帝，对这些敢于顶撞他的人，一点不生气——虽然他不接受他们的批评建议，但却没有因为如此而大量发小鞋，让他们受够。当然，如果曹叡是个动不动就生气、就愤怒的人，这些朝臣也就不会这么大胆地提建议了。

曹叡虽然天天被这些魏国老一辈革命家批评来批评去，而且有时就某个问题这个人说了，那个人又说，明明知道他已经烦得想死了，他们仍然说，但他只是郁闷，却从不生气，都能容忍他们的喋喋不休。

当然，曹叡现在最郁闷的不是这些老家伙天天监督他，天天说他奢侈，天天想让他回到节俭的轨道上来，而是他到现在居然还没有个儿子——他生过儿子，但儿子的命都太短。曹叡还真是个明白人，他大概也知道自己这一辈子玩得有点过分了，生命有点透支了，怕自己真的活不多久了，虽然才三十多岁，但死亡的预感已经充满心里，得

想办法定个继承人了。

青龙三年的八月，他任命皇子曹芳为齐王、曹询为秦王。所有的人都知道，这两个儿子不是他的亲儿子，而是从别人那里过继而来的。但他把这事列为国家特级机密，于是，谁也不知道这两个儿子的真正老爸是谁。当然，据小道消息说，曹芳是任城王曹楷的儿子。当然，这时他还没有完全绝望，只是让两个非亲生儿子当“王”，而没有立谁为太子。他仍然盼望自己能生个儿子。

做完了这件事，他又继续搞他的基础建设。这次，他没有把项目立在北芒山，而是在崇华殿的旧址上重新修建这个宫殿。大家一看，都以为，曹叡这回没有搞新项目了，可能会节省不少钱，可以用这个钱去当军费了。哪知，他的脑子好用得很，开工之后，就把崇华殿改名为“九龙殿”。叫九龙殿，总得有龙吧？大家一想，觉得也对。

然后曹叡说，有龙也必须有水，对吧？

大家又觉得也对。

于是，开了一条小河，把水引进来。可光有一条小河在那里潺潺流过，旁边什么也没有，跟城里臭水沟也没有什么区别，得搞点修饰才像个样子啊。于是，大家没有什么意见。

于是，拉来大量玉石，在那里砌成水井，然后用彩缎包裹井栏，还用玉来刻成蟾蜍，让水从这些玉蟾蜍的嘴里流入，再从玉雕的神龙嘴里吐出。最后，还叫马钧做了个司南车，搞了个百戏车，以水为动力，让这些车不停地转。

大家一看，这才知道，皇帝大人原来花的钱更多了。

曹叡把大家玩了一把，终于毫无阻力地把个豪华工程完成得很顺利。于是，又修建陵霄阙。

这一次大家不准备再上他的当了。可他却不再举行听证会，向大家征求意见了，而是直接大笔一挥，宣布立项。可才开始动工，就有

几只喜鹊在上面愉快地叫来叫去。

曹叡一看到这个情况，就把太史令高堂隆叫来，问他这个喜鹊叫是什么意思？

高堂隆当场背了《诗经》名句：“惟鹊有巢，惟鸠居之。”然后像给小学生上课一样，说：“这个意思我不说，估计陛下也知道。但我仍然要说。这意思就是，这个宫殿建成了，但不能住在里，等于是建给别人住。其他话，我就不好说了。”

曹叡一听，也有点怕了起来。

奢华皇帝（下）

可他才害怕没有几天，就又继续动工。

曹叡对待大臣的进谏很宽容，不管他们说什么，他都不在乎，不会生他们的气。可对工程进度的要求却急得很，一点余地也没有。如果哪个工程没能按时按量完成，他就会亲自把主管人员叫来问原因。而这些人话还没有出口，刀斧手就已经先行动了，他们的脑袋已经滚落地下，完全是一个暴君的嘴脸。

曹叡到了这时，觉得魏国土地上的那些奢侈品不够用了，就派人去找孙权，说大家做个公平交易，吴国给魏国提供珠玑、翡翠、玳瑁，魏国给吴国提供战马。

孙权清醒得很，看到曹叡这个外贸清单，高兴得要命，这些奢侈品有什么用，战马才最有用。立即爽快地跟曹叡做了交易。

到了青龙四年，吴国和魏国有两个牛人分别死掉。

吴国是张昭死去。张昭虽然在赤壁之战发生前，意志有点薄弱，成为投降派的带头大哥，因此后来孙权总是耿耿于怀，也让他以后的心情一直不爽。但他是个硬颈人物，一旦看到孙权做错了什么事，就

坚持原则到底，死不回头。而孙权也知道他的那个投降论调并不是只为自己好，而是看不清形势而已，所以，除了在嘴巴上把他呛几句之外，对他还是很尊重的，仍然把他当成东吴的大佬级人物，而他却仍然在很多公开场合跟孙权顶牛到底。弄得孙权以及大臣都不敢惹他。他活了八十一岁，这在当时绝对算是长寿了。

魏国死掉的是陈群。陈群是曹操时代的人物，跟曹丕走得最近，是太子“四友”的带头大哥，对曹丕当上皇帝立下了很大的功劳。很多人对他晚年的事情非常了解，但对他早年的经历却不怎么知道。其实，很早时期，他曾当过刘备的马仔。刘备当豫州刺史时，发现陈群是个人才，就让他当了自己的别驾。

那时，他也把刘备当成自己的老板，很积极为刘备献计献策。当时，刘备虽然是豫州刺史，官衔还不算低，但地盘却几乎没有。所以，那时刘备比谁都想抢到一块地皮。正好陶谦死掉，徐州城里的哪些老大，就一致通过，把徐州送给刘备，请刘备过来当徐州刺史。

刘备高兴得上卫生间都在大笑，可陈群却劝刘备不要高兴得太早，更不要急着过去当那个徐州刺史。他对刘备说：“老大，先把徐州的形势好好地看一看。现在徐州的周边还有袁术和吕布。袁术的势力现在还很强悍，眼睛也盯着徐州。如果咱们现在过去，他肯定过来跟咱抢一抢。如果咱们在跟袁术抢的过程中，吕布抄了咱的后路，结果就很严重了——即使咱拿下了徐州，也成不了什么事啊。”

那时，刘备正心急得要命，一点不把陈群的话当话，带着部队就高高兴兴地去接管徐州——不费一枪一弹，就得了一块黄金地皮，谁不要谁就是菜鸟一个。他的这个意见，刘备不能听，有什么好的建议，下次再说吧。

于是，向徐州进军。袁术的部队也开了过来。两人正打得高兴，吕布果然像陈群说的那样，向下邳偷袭。如果吕布只拿下下邳就算了，那也还没有什么。可吕布觉得既然已经跟刘备作对了，那就干脆做得更深入一点，于是，他还派兵过去，跟袁术结成统一战线，共同夹击刘备。刘备那时的力量本来就很薄弱，连袁术都有点对付不了，

哪还顶得住两家的同时攻击，立马被人家“大破之”。

在刘备被人家扁得满世界跑后，陈群同样不看好吕布和袁术，跟着他的老爸避难去了，最后又通过自己的努力举了茂才，然后当了个任柘令，哪知却干不好，就又去跟老爸当啃老族。直到曹操把吕布全面搞定后，他才投入曹操集团，慢慢做起来，成为三朝元老。他虽然没有司马懿那么著名，但他活着时，地位比司马懿还高一点。

陈群对军事不怎么在行，但却是玩政治的好手。“九品中正制”就是他一手炮制出来的，对后来的晋朝影响很大。他不但在魏国内部玩自己的政治，也把这个政治玩到国际上。陈群还在很早的时候，就着手跟蜀国政坛大佬的交往。你也许记不得许靖了吧？可陈群却记得。许靖是当时清谈的领袖人物之一，后来成为蜀国排名最靠前的的大臣——虽然他的权力基本靠后，但他的名望却还在。陈群很快就了解到许靖原来是他老爸陈纪的旧相识，当年天天称他老爸为陈纪兄。于是，一有时间就跟许靖通信。

他不但跟许靖通信，还想办法跟诸葛亮结交。

他知道刘巴是个大人才，那时，正在刘备的手下。于是，他就给诸葛亮写信，大力赞美刘巴，希望刘巴能健康长寿，多为人民做贡献。

诸葛亮接了陈群的信后，便在第一时间回信。

陈群就保持了与诸葛亮的书信往来。直到黄初四年，他联合了魏国的几个名臣，联名给诸葛亮写了一封信，请诸葛亮认清形势，说四川就那么一点地方，是不能跟魏国对着干的。这是上天的安排，请诸葛亮深刻领会天命，带着蜀汉向魏国称臣。

他的分析是很到位的，理由也是很充分的，但诸葛亮能听他的话吗？于是，他的政治牌没有打出国外，只能不了了之。陈群是曹丕的亲密战友，后来成为曹丕的托孤重臣，而且还成为曹叡时代的首席大臣。

陈群在曹叡时代，多次规劝过曹叡，曹叡虽然觉得陈群很烦，但对老爸的这个亲密战友还是很尊重的。

陈群不管怎么烦曹叡，曹叡一点不生气。可曹叡对自己皇后的态度就很恶劣了。

曹叡还当亲王时，就讨了一个虞氏的美女当自己的王妃。按照传统惯例，曹叡当上皇帝之后，王妃就应该成为皇后。哪知，曹叡却不让她当皇后。她不能当皇后，心里非常不爽。于是，曹操的老婆卞太后就出面，做她的思想工作：皇后的位子就一个，不是每个人都可以当，你当妃子也一样，也是在为皇帝服务。

虞氏就天天埋怨，说曹家是草根出身，只看重那些草根美女，以后曹氏的下场会很难看的。

这话传到卞太后那里，卞太后就生气了。因为卞太后就是草根出身。她在这里骂草根，这不是骂卞氏是什么？于是，一声令下，虞氏就被赶出洛阳，以后就当邺城宫里的专业住户。

虞氏一被赶走，毛氏就浮出水面。

毛美女也是黄初年间被选进东宫的。那时，曹叡还当平原王，觉得这个毛氏很养眼，于是就很爱她，爱到什么地步？——出入与同舆辇。曹叡在那个时候就有把她立为皇后的打算。可当时虞氏还在。虞氏的资格比她大多了，是曹叡的第一夫人，那时，还是论资排辈的。

当然，如果虞氏出现了什么错误，那是很好处理的——母仪天下的人，人品是不能出问题的。可当时虞氏一点错误也没有。

曹叡很郁闷，就来个冷处理，先让皇后的位子空缺，等哪天心情好了，再立皇后——其实是等哪天虞氏犯错误了，再立毛氏做皇后。我们知道曹叡的这个心理，虞氏更知道。她知道曹叡的这个心理，她不郁闷才怪。

于是，就发牢骚，最后就被拿下。

曹叡拿下虞氏之后，就把毛氏提了上来，让她当了第一夫人。太和元年，曹叡册封毛氏为皇后，她的老爸毛嘉为骑都尉，还让她的弟弟毛曾当郎中。

这一切很顺利。

毛皇后看上去命运很不错。

可看上去很不错的命运，往往后来就差了。

曹叡在其他地方跟他的老爸还是有区别的。可在对待美女这方面，跟他的老爸却保持高度一致。

他老爸当时拼命把甄氏拿到手，可后来，等甄氏一老，就把甄氏当成了垃圾，最后把她弄死了。曹叡虽然很痛恨郭太后把他的老妈害死，最后也很愤怒地报复了一把，可到他时，他仍然坚持走老爸的老路。

毛氏刚当皇后时，她的老爸心情超级爽。她的老爸毛嘉本来出身很低微，是个最底层的草根，现在突然暴发，那个得意的神态，全天候都贴在脸上。曹叡当时又特别爱毛美女，于是就不断地提拔她的老爸，没几天就把一张“光禄大夫”的委任状送到毛嘉手里，顺便还封他为博平乡侯。乡侯虽然不怎么大，但诸葛亮也只是个乡侯。这还不算完，曹叡为了让美女高兴，还下了一个文件，叫大臣们都到国丈家里大吃大喝。

毛嘉看到全国的牛人都到自己家里做客，觉得脸面很大。

不过，毛嘉活得不长，到了青龙三年，就死了。

开始时，大家看到曹叡给毛家这么高的待遇，以为毛氏从此幸福的生活会过到死的那一天。

哪知，过了不久，曹叡就像他的老爸一样，又发现了一个美女。而且巧的是，这个美女居然也姓郭。

曹叡看到郭氏后，毛氏立刻就被晾在一边。

景初元年，曹叡有一次到郭氏的园地里举行宴会，请了很多明星到那里又唱又跳。郭氏说，举行这么个文化娱乐活动，也该请皇后到场。

曹叡说：不能请皇后到场。皇后知道了，会造成家庭矛盾。

于是，曹叡把所有的工作人员叫来，交代说不准把今天的活动内容传出去，谁说出去打死谁。

可能做得到吗？

第二天，毛皇后就什么都知道了。她问曹叡：“昨日游宴北园，乐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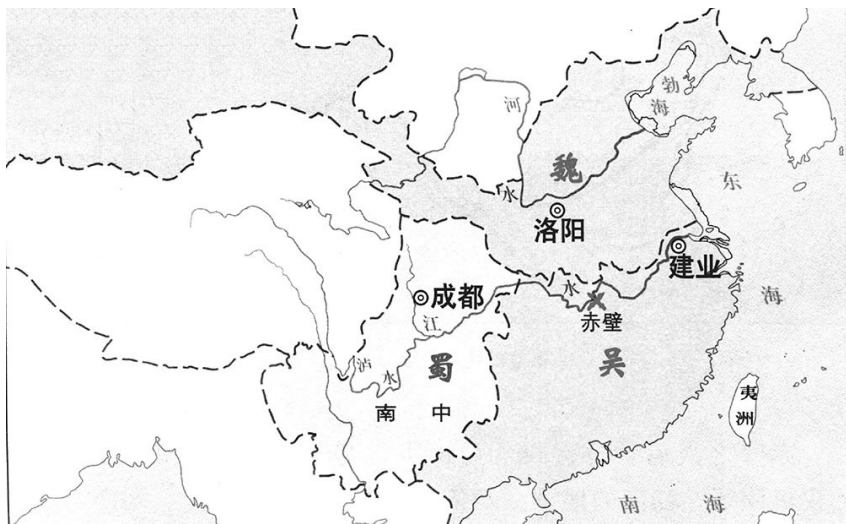
曹叡一听，立即大怒，那些身边的工作人员，原来都是毛皇后派来卧底的潜伏人员。他当场把十多个他认为的潜伏人员找来，什么也不说，直接叫刀斧手进来，把他们砍死，然后冷冷地对毛皇后说，她也该死。于是大魏国第一夫人，毛皇后被赐死。

曹叡不是暴君，也不是昏君。他知道自己这个做法绝对是个暴行。毛皇后绝对是无辜的，自己对不住毛皇后。于是，他又给毛皇后加了个谥号——当然，这个谥号也不怎么很好听，曰“悼皇后”，而且还把她的哥哥毛曾提拔了一把，算是对毛家的一个补偿。但这个补偿对于毛皇后来说还有什么意义？

目录

1. 第一章 平定辽东
2. 第二章 吴宫花草
3. 第三章 误国从这里开始
4. 第四章 曹爽伐蜀
5. 第五章 陆逊之死
6. 第六章 曹爽太爽了
7. 第七章 高平陵事件
8. 第八章 司马懿最后的日子
9. 第九章 终结诸葛恪
10. 第十章 拼死取胜
11. 第十一章 唯德唯贤，能以服人
12. 第十二章 又是政变年代

三国疆域图



第一章 平定辽东

奢华皇帝

魏明帝曹叡当国家元首时，那些异象出现得最多。

尤其是龙这个谁也说不清的东西出现得最多。四年前，大家传说有条青龙出现，曹叡就高兴得把年号改成青龙。估计大家觉得曹叡很喜欢龙，于是就又炮制出一条传说，说有目击者称，在山荏县那里出现了一条龙。这条龙不是青色的，而是黄色的——再说是青龙的，这个新闻效应就大打折扣了，所以就变了个颜色，表示此龙非彼龙，表示大魏这片神奇的土地上龙丰富。

高堂隆听说之后，立即来找曹叡。此前，这个高老先生一直向曹叡大声提出反对意见。这哥们儿很有学问，一直是朝中解释天象的权威人士。而且他又是曹操提倡节能减排的忠实粉丝，只要曹叡一上什么项目，他就出来反对。他反对的方式跟陈群他们一样，都是从唯心主义出发，摆出那一大套古老的天象学说，比如新宫殿上有一只喜鹊在叫，他就会说那是“维鹊有巢，维鸠居之”，让曹叡怕上一阵子。

这时，曹叡看到老先生又进来了，以为这个老人家肯定又要向他猛砸砖头了。

哪知，高堂隆却说：“皇上啊，这个黄龙的出现是大大的好事，比那个青龙还要好五倍啊！咱们魏国是土德。土是什么色？就是黄色啊。现在黄龙冒泡了，咱就应该顺应天意，先改元，再改制服。把咱的外观标志统一到黄色上来。”

曹叡一听，脸上的肌肉马上松了下来。老先生这个建议太正确了，老先生终于和谐了一次，当场拍板：同意。于是，当年的三月，下了个文件，改元。那个青龙年号叫了四年多，也叫得有点儿疲劳

了，叫得老天都烦起来了，派黄龙下来提醒了。所以现在改作景初元年。而且规定，以后大家的服装颜色都用黄色，祭祀用的动物改成白色。曹叡觉得光改年号还不行，索性把历法也改了。原来魏国的历法叫太和历，现在不能叫太和历了，要叫景初历。

有关部门看到曹叡的心情大好，立马又找到了拍马的机会，便抓紧时间上书，建议：以武皇帝为魏太祖，文皇帝为魏太祖，帝为魏烈祖；三祖之庙，万世不毁。

这几句话虽然字数很多，其实，概括地说就是建议为曹操、曹丕、曹叡三个魏国的皇帝修建三个庙。曹叡一听，又是基础建设工程，想也不想，立即签上“准奏”二字，叫有关部门去实施。于是，他进了庙，有关部门拿了回扣。

曹叡一下令建庙，有人马上就认为他实在是脑子进水了。谥号是给死去的人起的，庙也是给已永垂不朽的人建的。你现在才多大？按传统说法，那是“春秋正盛”，天天还在皇帝位子上发号施令，在皇宫里面喝酒享乐，一连串的动作都还生猛得狠，却硬是去享受这个死人的待遇。这不是想早死是什么？

当然，没有谁当着曹叡的面讲这些不好听的话。

后来，大家称曹叡为烈祖明皇帝，简称魏明帝。这个谥号是他生前就定好的。曹叡是中国唯一生前自定谥号、生前就给自己起庙的皇帝。这个做法，虽然不大好看，兆头也是很不好的，但也拿了个历史第一。

这时，魏吴边境又闹了个事。

庐江的主簿吕习觉得老当魏国的公务员，一点儿也不刺激，就想玩一把跳槽的把戏，要投到东吴那里去。这哥们儿知道，如果你就这么净身出户，孤孤单单地举着白旗跑到东吴那里，估计这辈子也混不出什么名堂来。如果主动投降过去，日子还不如原来的舒服，这个投降只能算是失败的投降。如果立了大功，再跑过去，那待遇就大大地

提高了。

吕习现在也只是个主簿，干的是秘书活儿，每天跟公文打交道，什么权也没有，要立个大功确实不容易。但他仍然想立个大功。于是，他派了一个死党，跑到吴国那里，先表达了他投降的良好意愿和迫切之情，然后把他的方案讲出来，要求吴国派兵过来攻打庐江，只要吴国子弟兵开到庐江城下，他立马就打开城门。

孙权一听，真的有好戏了。于是叫全琮全权负责这个事。

全琮带着朱桓率兵前去。

吕习的这个方案本来可行性很强，操作起来也没有多大难度——只等全琮的部队大喊大叫冲杀过来，他就带着自己的死党突然出现在城门之下，然后拿出太守的文件——反正公文就是由他主办的——叫门卫开门。然后吴国大军就直接杀进来，什么都结了。

哪知，他的方案虽然很牛，但保密工作做得实在不成样子，全琮的部队还在路上急行军，他的这个事情却已经全部暴露了。

最后，他的脑袋没了，全琮他们也白白地拼命跑了一趟，一点儿事也没有。

这个事，虽然影响很大，但曹叡的心情却一点儿不受影响。他这时的心又浮了上来。他在洛阳城里视察了一圈，觉得洛阳虽然是伟大祖国的首都，可现在的钟却太小了，比长安城里的大钟小了很多。还有长安城里的那些橐佗、铜人、承露盘，都是规模巨大，让人震撼，最好把它们都搬到洛阳城里来。

于是，他下令，把长安钟、橐佗、铜人、承露盘这几样最能体现魏国国格的东西都运到洛阳来。

如果是现在，把这些东西搬运到首都，那是没有多少难度的。可那时，搬运这些东西，靠的全是人力。后来，在搬运的过程中，民工们不小心把那个承露盘弄断了。据说，那个盘断的时候，“声闻数十

里”。由此，我们可以想象得到，这个盘是多么的巨大，搬运这么大的一个物件，靠的全是人力，不断才怪。那个铜人就更重了。有关部门组织了大批搬运工过去，只把它挪到霸城，就搬不动了。于是，只得让铜人留在霸城。

但曹叡仍然不甘心。搬不动就搬不动，但可以再铸造一个。以前那个铜人也不是秦始皇搬来的，而是他叫人造出来的。既然秦始皇能够铸造出来，我们大魏国的皇帝为什么造不出来？

难道我不如秦始皇那么英明伟大？

于是，为了证明他比秦始皇更英明伟大，他下令在全国范围内大量征集黄铜，派出大量人力去充当收破烂人员，到处为他找铜。这些领国家工资的“破烂王”工作效率果然很高，没多久就收集了大量的黄铜。最后，曹叡用这些黄铜铸造了两个铜人。他看了看这两个铜人，觉得叫铜人也太没有文化了。他们魏国的皇帝都是有文化的——他的老爸和他的爷爷都是大诗人、大作家呢。于是，他就给这两个铜人起了个名字——翁仲。把这两个铜人列于司马门外。曹叡将这些东西看了看，觉得排场仍然不够大。于是，又铸了一条黄龙、一只凤凰。当然，如果这对龙凤只有拳头那么大，那也没有什么，可曹叡奢侈起来哪能这么小气？一个泱泱大国要玩儿就玩儿巨大的。根据他的设计，那条黄龙高有四丈，那只凤凰高三丈多，全放在大殿前，越看越觉得太彰显大国风范了。

还没有完。

曹叡觉得皇家的住地城市化太严重了，一点儿泥土的气息也闻不到，就想在芳林园的西北角那里堆一座人造土山。这一次，他没有用农民工，而是下令叫所有的公务员出动，都到现场参加劳动，有的担土，有的扛树，在那里造山造林。这种公务员热火朝天的劳动场面现在大家年年都会在电视的镜头里、报纸的头版头条看见的。只是，现在大家看的那个场面，大半是作秀。那时大家却是真的干，那个土山全是魏国公卿群僚汗流浹背地堆起来的，那些树也全是大大小小的公务员种出来的。曹叡觉得光有山有树，仍然没有生气，就又下令叫大

家抓来很多野生动物，把那些动物放到山上，立马把这个园区打造一个生态示范区。

这时，陈群已经死了，其他那几个多嘴的高层这时嘴巴也软了下来，所以，这个生态园区搞得很顺利——虽然那些公务员被折腾得很困很累，但在整个过程中，也没有谁提出什么反对意见。

倒是在建成之后，司马军议掾董寻觉得曹叡这么做太无聊了，就给他上了个奏折，把他严厉地批评了一番，说他这么做，跟那个纣王没有什么两样。这哥们儿这个奏折写得很绝，说自己上了这个奏折之后，就准备去死了。最后说“臣有八子，臣死之后，累陛下矣”。然后就在家沐浴等待。

曹叡知道后只说了一句：“董寻不畏死邪？”

有关部门的人看到皇上这么说，立马冒泡出来，请皇上立即下令，让他们去把董寻抓起来，让他死掉算了。把我们大魏国的英明领袖比成纣王，这还得了？世界上有那么多人，你不去诽谤，却来诽谤我们的皇帝。历史上有那么多的英明之主，你不比，却把我们的皇帝比成纣王，这不是恶意诽谤是什么？

可曹叡却挥挥手说：不能追究！

从曹叡屡次放过向他劝谏不要奢侈的人来看，说明他不是一个是非不分的人，而是一个很知道奢侈也不是一件好事的皇帝。可他就是喜欢奢侈。于是，你批评他，他也不怪你，但他永远不听你的话。

那个高堂隆这时又站了出来，连续向曹叡上书几次，也是把曹叡批得一次比一次狠。可曹叡只是说，看了高老先生的奏折，心里感到很恐惧。但在行动中，却一点儿不恐惧。

没几天，高堂隆就病了。高老先生确实是难得的忠臣。

他在准备死的时候，也跟很多人一样，立了份遗嘱。可他的这份遗嘱跟别人的遗嘱不同，别人的遗嘱大都是什么遗产的分配、几房太

太的归属问题，而他的这份遗嘱却是写给曹叡的。他的遗嘱远不如诸葛亮、刘备的遗嘱那么有名。可他在这份遗嘱里有个预言，最后却全部兑现了。这个预言的原文是这样的：“黄初之际，天兆其戒，异类之鸟，育长燕巢，口爪胸赤，此魏室之大异也。宜防鹰扬之臣于萧墙之内；可选诸王，使君国典兵，往往棋，镇抚皇畿，翼亮帝室。夫皇天无亲，惟德是辅。民咏德政，则延期过历；下有怨叹，则辍录授能。由此观之，天下乃天下之天下，非独陛下之天下也！”

他从唯心主义角度出发，列举了几个事例，说这些事例都在暗示着魏国不久后就要被别人篡党夺权，请曹叡一定要小心。现在最需要的是，立刻从各个亲王中选出一批牛人，让他们建立自己的军队，驻扎在全国各地，以防别人乱事，把大魏事业推翻在地。

曹叡读到这话时，很感动，觉得老高生前虽然很烦人，一直烦到临死还烦他，但确实说的全是为国为民的心里话，是一个负责任的人。可他仍然不听。谁敢篡他的权？谁有这个不要命的胆子啊？他只亲手写了一份诏书，向高老先生表示崇高的敬意和亲切的慰问，然后就什么都不管了。没几天，高堂隆就拿着曹叡的那份诏书死掉了。

曹叡虽然很喜欢玩儿奢侈，但对那些名士风度却很看不顺眼，觉得现在靠拼名气当大官实在是大错特错。他把这个现象叫作“浮华”，下决心要纠正过来。他叫吏部尚书卢毓起草一个干部任免的新办法，以坚决杜绝“唯名气是举”的弊端。哪知，卢尚书的工作还没开展，一大批反对意见就冒了出来。你想想，他手下的那些文官大多都是名士，现在你要做这个整顿，他们不生气才怪，不冒出来才怪，不向你狠狠拍砖才怪。而且这些名士别的水平不怎么样，但向人砸砖的水平绝对无敌。最后，经过一场争论，正反双方各说各有理，然后就都没有理，最后是不了了之。

公孙渊还真烦人

曹叡这些年来做的这些活动，看上去全是一个和平时期皇帝所开

展的工作，又是大兴土木，又是进行美女大选，又是进行人事制度改革。其实，大家都知道，中国历史的这些年，是极不平静的时期，不但有三个皇帝在那里喊打喊杀，要灭掉另外那两个对头，就连各个势力内部也不是铁板一块。

蜀国土地面积比较短缺，于是人才也比较短缺，当权者容易控制，因此内斗的程度还不算大。吴国的地盘相对大一些，于是，土匪们就不断涌现，虽然没有造成很大的麻烦，但也很让孙权头痛。而魏国国土面积最大，人员成分最复杂。且不说北部的那些胡人，心里从来不愿认输，只要恢复点儿实力，就又宣布脱离中央的领导。你把他猛打一顿，他又在那里老老实实地过日子，等体力一恢复，就又抄起家伙跟你干。那个辽东地区，到现在仍然保持高度自治。他们现在的大老就是那个公孙渊。

公孙渊自当了辽东最高领导人后，又觉得这个最高领导人是曹魏任命的，心里觉得很不爽。可又知道自己的这个力量，要是真的跟魏国摊牌，最后失败的仍然是他。那时一失败，不但连辽东最高领导人当不成，恐怕那颗脑袋也保不住。所以，他的内心很郁闷，也很矛盾。

后来，孙权知道他的郁闷之后，说要跟他联盟，给他送来了大量的现金。两人过了一段外交的蜜月期。可后来，公孙渊又很现实地认识到，孙权离自己实在太遥远了，如果魏国来打，吴国估计除了在江东那里大声谴责之外，对他们没有一点儿用处。于是，在收了人家大批外交资金后，把东吴负责运送资金来的使者砍了，然后把那几颗脑袋送给魏国，说从此以后永远当大魏的分公司。

曹叡因为外面的威胁还在，也不敢启动讨伐公孙渊的程序。当他看到公孙渊自动过来投降时，心里很高兴，又把公孙渊提拔了一把，让他领了个大司马的大印回去养眼，还封他为乐浪公。这个提拔看上去很给力，其实，公孙渊一点儿也不满足。因为，不管你封他多大的官，给他的公章有多大，他的这个权力也就是这么大，并没有增加一点儿。

他本来很怕魏国，可当他看到曹叡居然封他这么大的官——大司马是级别最高的公务员啊，以为曹叡现在也有点儿怕他了。于是，那个膨胀心理又抬头，开始牛起来了。当然，如果他只在他的地盘上，对自己的马仔们，就是牛到天，也没有什么。可他对魏国派来的使者也牛气冲天起来。本来，中央代表团来到辽东，那是带着皇帝的温暖、中央的期望看望他们来了，他们应该隆重接待，好酒尽量拿出来，让中央代表团喝得高兴，玩得舒服，中央代表团要离开了，还要把辽东特产准备好，送到他们的车厢才算对得起上级领导。哪知，这哥们儿的欢迎仪式搞得很隆重，可摆出的全是辽东的威武之师，个个高举雪亮军刀，士兵的脸上都是杀人的神态。中央代表团的成员个个脸色发白，全身发抖了好多天。这还不算。他在跟中央代表团进行会谈时，口气也是牛得没有谱，好像全世界的人都不在他的话下。

中央代表团本来以为出使一回辽东，那肯定是满载而归，别的不说，每人拿几根人参回来应该没有问题吧。哪知，跑了那么多路，居然享受这个待遇，个个气得要死，去向曹叡报告时，个个都把公孙渊说成一个全身都是反骨的动乱分子。如果再不收拾他，他就要打到首都来了。

曹叡连派了几次使者，每次回来都是这么报告的。于是，曹叡也生气了，觉得不真刀真枪地教训一下这个公孙渊，这家伙还真无法无天了。

他把荆州刺史毋丘俭叫来，说：“现在你别当荆州刺史了，改去当幽州刺史。你到任之后，做好准备，把公孙渊给老子狠狠地打一顿，别让他再嚣张了。”

这个毋丘俭也是个爱弄事的家伙，到幽州没几天就觉得有点儿寂寞了，要弄点儿事出来才好玩，于是给曹叡上书：陛下即位以来，未有可书。吴、蜀恃险，未可卒平，聊可以此方无用之士克定辽东。

这话的意思就是：皇上啊，你当皇帝以来，虽然很英明，做了很多的好人好事，立了很多的富国强兵的政策。可是认真数起来，还真没有哪件事可以流芳千古、可以大大地让人家赞美一把呢。当然，要

是能把吴国和蜀国搞定，那肯定是一件历史性的功勋。可现在这两个反动集团死守着险要之地，还真的拿他们没有办法。既然对吴、蜀两国没有办法，那咱就利用这个时间空当儿，利用这些子弟兵去猛扁一把辽东吧。

但光禄大夫卫臻却不同意这个意见，说毌丘俭的话没有战略眼光，弄的全是小打小闹的事，咱们还得从大处着眼，不要听他在那里胡说八道。

可曹叡觉得卫臻才是胡说八道。什么是战略眼光？难道让公孙渊在那里天天侮辱大魏国，然后一点儿不理，咱就有战略眼光了？他根本不理卫臻的话，叫毌丘俭立即行动起来，把那些鲜卑、乌桓势力都调整过来，到东南界上驻扎，然后以朝廷的名义，叫公孙渊到首都来作个述职报告——都当大司马了，一次述职报告不作，也不对吧？

公孙渊是什么人？哪敢孤身一人跑到首都来？他接到这个通知后，就知道曹叡要跟他彻底摊牌了。

他早有思想准备，立即宣布与曹魏反动集团决裂。他带着部队在辽隧迎战毌丘俭。

毌丘俭本来就想跟他大打一场，当然一点儿也不怕他。哪知，双方才进入阵地，还没展开肢体接触，老天就下起大雨来。而且这雨一下就十多天，辽水大涨。毌丘俭也不管，硬是跟公孙渊打了一个回合，最后“不利”。毌丘俭虽然是个好战人士，打了回败仗，也知道在这个形势下再打下去，也只有继续失败。于是，带着部队回到右北平。

公孙渊看到自己一仗就把牛烘烘的毌丘俭打得夹着尾巴逃跑了，原来中央政府军也就这样子，看来自己出头的日子真的到了。于是，就把曹叡给他的那个“乐浪公”的大印丢到历史的垃圾箱里，自己刻了个更大的印，把自己的级别提升了一格，成为“燕王”，还宣布不用曹魏的年号了，从此改元汉绍。他觉得，如果光自己这个势力跟曹魏玩儿，一点儿也不热闹。于是，又派人去做鲜卑的思想工作，叫他们也

跟他团结起来，在魏国的边境那里弄点事儿，就是不让魏国反动势力过好日子。

曹叡这才知道公孙渊还真有两下子，如果不派出个猛人过去，还真搞不定他。现在魏国哪个牛人最猛？

司马懿！

司马懿近段时间以来，一直在长安那里充当蜀国的第一责任人。以前诸葛亮活着时，老是带着部队出来北伐，让西部很不稳定。自诸葛亮去世之后，他的接班人老实多了，这么多年来，一直躲在四川盆地那里，做自己的事，还没有出来闹过一回事。

曹叡认为，蜀国短期内是不会出来嚣张的，而解决公孙渊的事，必须短、平、快。否则，长期在那里跟公孙渊对垒，魏国的力量就会被他耗掉。要速战速决，就得派最猛的人过去。

于是，他果断地把司马懿调了回来。

孙权也是纸老虎

景初二年（238年）正月，曹叡在一片寒冷的风雪天气中接见了司马懿，向他下达了出征辽东的命令。

他对司马懿说：“我现在把四万部队交给你。”

很多人认为，四万？太多了吧？辽东那么远，运输线路太长，谁能做好这个后勤保障工作？司马懿的部队自带粮草，能够吃几天？还是不用这么多力量吧？司马懿智商很牛，来个突然袭击，用奇兵把公孙渊搞定，再来个以少胜多的战例吧。

可曹叡却不同意，他认为：“这次作战虽然可以采取奇兵取胜，可大家想过没有。从这里出发到辽东，要跑整整四千里路。这可都是力气活儿啊。部队人数少了，力量薄弱了，只怕你刚到那里，脑袋还没

来得及运转，就被人家一顿群殴，跑都来不及。所以，这一仗咱要不计成本。”

大家一听，也没话说了。反正如果不打仗，曹叡也会把钱投到基础建设上去，不是造宫殿，就是玩美女。倒不如打这一仗，至少让辽东那里稳定下来，除了一个心腹之患。于是，没有谁再作声了。

在司马懿要出发的时候，曹叡又跟司马懿进行了一次交谈。

这次交谈的内容只与辽东之战有关。交谈的时间虽然不长，但充分显示了曹叡的领导水平及司马懿的胸有成竹，也显示了这两个人的配合确实是默契，是可以无缝对接的。

曹叡：“公孙渊将何计待君？”

司马懿：“渊弃城豫走，上计也；据辽东拒大军，其次也；坐守襄平，此成禽耳。”如果公孙渊丢掉地盘，现在就开始跑路，那是他最实用的办法；如果死守辽东跟我作对到底，那是比较好的办法；如果只在襄平那里死守，等我去扁他，那就跟等我去把他抓获归案没有差别。

曹叡：“然则三者何也？”这三个办法当中，你会选择哪一个办法呢？

司马懿：“唯明智能审量彼我，乃豫有所割弃。此既非渊所及，又谓今往孤远，不能支久，必先拒辽水，后守襄平也。”如果是脑子够用的人，在这个时候，肯定把形势进行一次全面的评估，然后看看哪些该丢，哪些该留着，果断地做出跑或不跑的决定。可公孙渊是这样的人吗？这家伙一定会认为咱们的部队狂跑了这么远的路去打仗，跑到那里时，不累死累活已经上上大吉了，哪能支持几天呢？因此，他一定是先在辽水那里跟我作对，失败之后再回去守襄平。这就完全在咱们的预料之中了，想不胜利都难。

曹叡：“往返要多少天？”

司马懿算了一下，答：“去的时候要花掉一百天，打仗一百天，回来也一百天，再加休整六十天。这样算来，正好一年就可以摆平了。”

你看看司马懿的这个方案，不但简洁，而且精确，跟以前他去收拾孟达时完全一样。

曹叡派司马懿出征的消息很快就让公孙渊知道了。公孙渊混了这么多年，对魏国的牛人们还是很了解的，也知道司马懿目前是魏国的第一高手，在防范东吴时，曾把江东牛人们打败过；对付诸葛亮时，虽然貌似处于劣势，但事实证明那个夹着尾巴在诸葛亮面前做人的决断是十分正确的，最后也把诸葛亮玩得鞠躬尽瘁、死而后已了。公孙渊虽然觉得自己很牛，把自己搞得很嚣张，但也知道自己跟诸葛亮他们比起来，不管是实力还是能力都还是有差距的。于是，又怕了起来。

公孙渊跟很多人一样，心里一害怕，就想找个靠山。如果他是初次跟曹魏玩儿造反，也许还可以投降一下。可现在他不但玩儿了几次，而且已经玩儿得大了，玩儿得曹叡已经很生气了。所以，再向曹叡投降是不可能的了。于是，他只得又写了一封信，派人跑到东吴那里，说我又向你们称臣了。现在我保证，从此以后，跟老大一起，与曹魏反动集团拼死到底。

可孙权这时比曹叡更生气。孙权以前为了把他拉到反曹阵营，不但费了很多力气和钱财，而且还力排众议，谁反对都无效，最后却落得使者被杀、部队被收编的地步。那时，孙权已经愤怒得要渡海过去把他搞定了。现在你一有困难就又到我这里摆可怜相，我就这么好糊弄？孙权当时就想把公孙渊派来的使者砍了。

大家一听，都同意孙权的决策。

只有羊蕡反对。羊蕡说：“砍下这一刀是个愚蠢的做法，绝对不是一个做帝王事业的手段。咱们先好好地招待一把这个使者，然后派一支部队过去，通过武力要挟，让公孙渊归附我们。如果魏国的部队打不下公孙渊，人家就会说是我支援的结果，以后那些北方的胡人就会

记住我们的恩情，对我们有大大的好处。如果双方打得难分难解，咱就可以来个趁火打劫，在那里开展一把打砸抢活动，然后满载而归，也算是报了那个大仇。”

孙权一听，这个办法还是很有实惠的。

于是，下令集结部队，对那个使者说：“请你先回去，等我们的好消息。”

曹叡当然也想到公孙渊会跟东吴结盟的事，他就这个问题专门跟蒋济进行了探讨。蒋济是对吴的专家。

曹叡问蒋济：“孙权其救辽东乎？”

蒋济说：“孙权是什么人？是一个最会看利益的人。现在他知道咱们已经做好了一切准备，是难以从中占便宜的。援军深入，他又做不到，如果仅仅表示一下，那又没什么意义。孙权这个人就是兄弟处于危险时刻，他也可以在那里淡定着不闻不问，哪还会去管一个离他那么遥远的人？而且，以前公孙渊还把他玩儿了一把，他恨不得公孙渊早点儿死掉才好，哪还会去救他？现在他到处大喊大叫说要出兵救辽东，其实只不过是忽悠一下公孙渊的使者而已，顺便让我们知道他还存在，然后在那里围观。如果我们玩儿不过公孙渊，他就说是他的功劳。当然，如果我们不能迅速解决战斗，跟公孙渊在那里相持的时间过长，孙权也有可能改变决策，突然派出奇兵对我们发动袭击。”

蒋济厉害吧？把孙权当时复杂的内心世界看得比谁都明白。

蒋济把孙权看透了，于是就只有公孙渊在那里独自战斗了。

司马懿出征

当年六月，经过三个多月的狂奔，司马懿带着那四万大魏子弟兵终于来到了辽东。

那边的公孙渊当然早有准备。

当然，他的这个准备跟司马懿的预料一点儿误差也没有，好像是司马懿帮他部署的一样。他派出他的大将军卑衍和杨祚带着几万步骑在辽隧那里驻扎。

这两个家伙当时的信心也是满满的，因为他们早已在那里围了一条长达二十多里的壕沟。他们很天真地认为，有了这个又长又宽的壕沟，司马懿的部队除非穿越到二十世纪借来飞机也许才能飞过来。公孙渊说了，只要坚持在这里死守一段时间，司马懿的部队没有吃、没有穿了，弄得全面疲软了就会自动宣布退兵。那时，要打要杀的主动权就全在他们的手里了。

司马懿手下的那些马仔也是一群很浮躁的人，一看到辽东的部队就纷纷要求猛打过去——以前诸葛亮是个牛人，咱可以低调一下，公孙渊算老几，咱还用怕他们？

但司马懿却不干，他说：“敌人之所以在这里做死守的姿态，目的很明显，就是想跟我们拖时间、比耐心，最后把我们拖死。现在我们直接猛攻他们，正好中了他们的计。大家想想，咱本来都已经跑得腿都要断了，还没有缓一口气来就发动进攻。他们只在城里死守，咱能打得胜吗？这种当咱是不能上的。现在他们的主力都在这里，他们的后方肯定很空。咱们再跑几天，直接向襄平前进，最后胜利才是咱们的。”

大家一听，这才知道高智商的人就是不一样。

司马懿早就料到公孙渊来这一套，这一路跑来早就想好了办法。他叫大家按他的指示办事：多张旗帜，欲出其南。就是让大家高举进攻的旗帜，做出向南进攻的样子，来忽悠辽东部队。

那个卑衍和杨祚的脑子果然不够用，一看到魏军这么大喊大叫着向南攻来，也不把双方的力量进行一次对比评估，就立即带着部队全面向南防守。

司马懿一看，这两个哥们儿按时按量上当，马上命令主力部队抓紧时间渡过辽河，并一把火烧掉敌人的船只和桥梁，然后短时间沿河扎下长寨。工程一竣工，马上又向襄平进发。司马懿手下的马仔一见，就有意见了：咱是作战部队，走了一百天的路，是来打仗的。现在好了，好不容易找到敌人，而且刚调动了敌人的主力，正是歼灭敌人的大好时机。可你却只让我们扎寨，然后又行军，估计又到前面去扎寨了。这作战部队不全转业成工程兵了？

司马懿对他们说：“敌人的实力现在还很强很暴力。他们的实力高于我们，又是躲在工事里，咱去攻打他们，不是白白去送死吗？现在咱只有把他们调动出来，再跟他们决战。现在我命令大军向敌人的首都襄平进发。不怕他们不从工事里出来，他们一出来，我们就有戏了。这叫攻敌之所必救。”

那个卑衍知道司马懿大军直指襄平，脑袋果然一片错乱，什么也不想，马上调动全军一路高喊“保卫首都”的口号回师襄平。不用说，又在司马懿的盘算当中。

司马懿的大军顺利来到首山。

公孙渊叫卑衍带着部队去跟他们打一打。你是大将军，不是逃跑将军。

卑衍没有办法，只得带着部队出来打一打。你想想，抱着这个态度出来打仗，能打胜仗那才是怪事。双方一接触，卑衍就被司马懿“大破之”。

司马懿打赢了这一仗，并没有停下手，而是直接布置了一个包围圈，把襄平围了起来。

整个情节正朝着司马懿的设计进行着，在他对襄平围而不攻时，老天却突然下起雨来。而且这雨不是一般的雨，而是几十年不遇的特大暴雨，连续下个没完，都淹到人们的膝盖了。辽水一下就猛涨起来，连运粮的船队也被大水从辽口那里直接冲到襄平城下，弄得部下

叫苦连天，纷纷要求移营。

可司马懿能移营吗？

他下了一个坚硬的命令：“敢有言徙者斩！”哪个敢再说要移营的，砍了！

都督令史张静以为司马懿这个命令是吓人的，因此也不把这个命令当回事，觉得在水里办公真烦人。于是，他把自己的办公桌搬到一个高处，然后在那里很舒服地签着文件。

司马懿看到之后，立即下令把张静抓起来，就地砍掉，把那个脑袋丢在水里。大家一看，司马懿的命令真的不是开玩笑，于是都老老实实地在水里待着。

这场特大暴雨，对于公孙渊来说，是个历史性的转机。如果现在他的脑子稍稍好用一点儿，利用这场暴雨以及这场暴雨给魏兵造成的心理负担，向司马懿发动进攻，司马懿肯定会遭到失败。

可公孙渊实在是太菜了。这哥们儿没有被水泡着，但那颗脑袋是个长期进水的脑袋，看到大雨把魏兵泡在那里，要多难看就有多难看，觉得很爽。天天站在城头那里笑哈哈，心想让大水泡死他们吧。

他大手一挥，现在魏兵都被水泡着，动弹不得，咱可安心过咱的幸福生活了。大家都可以像平时那样出去砍柴放牧，就当没有魏兵一样。

于是，辽东的人都出城来，有的砍柴，有的放牛、放羊，好像现在是处于平时期一样。

司马懿那些手下都愤怒了，被大水泡得脚下都肿了起来，现在被这些辽东军民这么鄙视，真的太伤自尊了。于是要求司马懿下令他们出战，把那些砍柴的、放牧的都抓起来，然后猛砍一把。

司马懿不同意。

他们再要求。

司马懿仍然不同意。

司马陈珪对他说：“以前您带部队去搞定孟达时，八支部队同时狂奔，日夜不停，跑得腿都差不多要断了，这才能在半个月內搞定新城，砍掉孟达。现在咱们大老远跑来打这个仗，行动反而这么迟缓。我真的搞不明白。”

司马懿说：“这两次的情况好像很一样，其实大不一样。孟达那时部队的人数不多，他的粮草可以支撑一年没有问题。而我们的部队是孟达的四倍，可粮草却最多只够吃一个月。如果不赶快拼命打仗，咱还有什么搞头？因此，那时，我们不惜一切代价打下去，是必须速战速决的。现在的情况正好跟当时相反：敌众我寡。敌人的粮草已经没有了，而我们却还可以大吃大喝。更何况现在雨水太大，咱们想打也打不了。我接受任务从首都出发时，心里最怕的不是敌人要跟我们决战，而是怕敌人不跟我们玩儿，到处躲避咱们。那才是最大的麻烦。现在敌人的粮食就要吃完了，而我们的包围还没有完成，却去抢他们的牛和羊，袭击他们的樵夫，除了逼迫他们逃走之外，一点儿意义也没有。现在我们要做的，不是刺激他们跑路，而是加紧完成咱们的包围！”

这时，连魏国朝中的大臣们也知道辽东下着大雨，天气对政府军一点儿也不利，都请曹叡命令司马懿退兵，等以后天气晴朗，宜于打仗时再打不迟。曹叡对司马懿却很有信心，他相信司马懿能经受得住大雨的考验，对大臣们说：“司马公临为制变，计日擒之矣！”

雨总是要停的。可在雨停的时候，襄平城中的米也没有了，军营食堂的工作也跟着停了下来。军中一旦缺粮，那军心就全散了——官渡之战时，袁绍军的数量远远高于曹操，可粮草一被烧掉，全军马上就乱成一团，不用打就败下阵来。襄平被围了这么多天，那些士兵的心本来就已经不坚定了，这时一看到吃的没有了，哪还有心思守城？

司马懿知道时机已到，马上发起总攻命令。一时间，云梯、冲

车、投石、弓箭……所有的攻城武器全面展开，连续几天不停歇地向城中猛攻。公孙渊哪能抵挡得了？只好对部下说：“经昨夜研究，决定向司马懿投降！”他派他的相国王建和御史大夫柳甫出城，向司马懿请求：请司马老大歇一歇，我们找个好日子出城来投降。这家伙也真可以，投降居然也选个黄道吉日——当初他宣布独立时，肯定也是选了好日子的，可这个好日子并没有给他好日子过啊。

司马懿却一点儿不客气，把这两个还没领几天相国和御史大夫工资的人拉下去砍了，然后又向公孙渊发了一道檄文，意思是说，以前人家诸侯国被打败了，都是国王亲自裸体牵羊出来投降的。你是什么东西？只派两个老头儿出来见我？我已经把他们砍了，想真的投降，就派个年轻点儿的来。公孙渊一听，就派了个年轻的侍中魏演前来，并说马上就叫更年轻的“太子”前来做人质。可司马懿却说，公孙渊这个猪头不肯面缚，那就只有等死了。公孙渊一听，知道投降争取生存权的可能性已经没有了，只得冒险突围，可才跑了没多远，就被司马懿追上，全家被杀得一千二净。

司马懿进城之后，做了一件很残忍的事，下令屠城，把公孙渊的公卿以及十五岁以上的士兵全部集中起来杀掉，然后把尸体堆放起来，还起了个名“京观”。然后班师回朝。

谁说秋后不算账

本来，公孙渊还有个哥哥公孙晃在洛阳。这个公孙晃并不是考上大学留在首都创业的，而是被留在这里当人质的。这哥们儿远没有他弟弟那么有理想，不但知道他的弟弟不安分，而且更知道当这个人质是很危险的事。同时，他也是个很怕死的主儿。他经过长时间的思考后，终于想出一个保命的办法。这个办法很简单，也很无耻，就是出卖他的弟弟，不断地向魏国有关部门举报他的弟弟，强烈要求赶快派兵过去把他那个祸国殃民的弟弟灭了。但曹叡一直想先忍一忍，所以也不把他的话说。公孙渊真的扯起造反大旗后，曹叡立即下令把公孙晃抓起来。等到公孙渊被司马懿摆平，曹叡就想处理了这个入质。

他也不知道，这个人质也做过举报工作，所以就决定让他死得不那么难看——让有关部门直接在牢里把他处理算了。

高柔却反对：“公孙晃虽然是公孙渊的哥哥，算起来是动乱挑头人的核心成员。可他曾经多次举报过公孙渊，跟公孙渊有着本质的不同。这样的人，你不把他当功臣也就算了，总不能要了他的命啊。”

高柔这话很有道理。可现在道理不是在高柔的嘴里，而是在曹叡的手里。是曹叡让谁活谁才能活下来的。曹叡耐心地听完高柔的话后，什么也不说，派了个使者来到狱中。这个使者没有带雪亮的大刀，而是带了一包闪亮的金属。然后把金属交给公孙晃，让公孙晃再分给他的老婆和孩子们，最后让他们集体喝下。

喝金属的结果就是当场死掉。公孙晃死后，曹叡下令把他们的尸体全部埋在他们家的豪宅里。算是最优待这个哥们儿。公孙晃举报了无数次弟弟，最后也被曹叡搞死。虽然说死的方式很贵族、很豪华，可死得豪华又有什么用？

不过，不是所有公孙家族的人都是被曹叡处理的。

那个公孙恭就活了下来。

公孙恭是公孙度的儿子，公孙康的弟弟。公孙度死后，公孙康就接过老爸的班，成了辽东第二代领导人。公孙康虽然也是个官二代，但还是有点儿水平的，那双眼睛还是能看清当时的形势的。在曹操那次远征时，就知道他们那些边远地区的势力根本不是曹操的对手，因此，在袁尚兄弟前来投奔时，果断地斩下二袁的脑袋，送给曹操。然后成为曹魏的二层机构，努力出兵，把高句丽连续猛扁了几次，几次都取得了胜利。只是这公孙康也不长寿，正处于事业的顶峰时，却一步走到了人生的尽头。他死的时候，他的两个儿子公孙晃和公孙渊都是小孩。于是，他只得把那个位子传给他的弟弟公孙恭了。

按说，公孙恭的命运还是不错的，凭着哥哥早死成了辽东的一把手。他的运气很好，但身体却不行，才当了几天车骑将军、假节、辽

东太守，就突然得了一场大病。而且这个病实在很雷人，最后把他变成了一个阉人。你想想，得了这个病，你的心态再怎么好，这时也觉得什么意思也没有了。于是，那个进取心就全部归零。

这时，公孙渊也长大了。公孙渊说，一个阉人哪能当咱们的老大？带着几个铁杆死党，冲进去，对着叔叔说，你如果不把权力交给我，我就砍了你的脑袋。

公孙恭能有什么办法？只得答应。

很多人都以为，公孙恭都病成这个样子了，一天到晚蔫在那儿，跟个死人没有什么两样，现在又把权力交了出来，公孙渊不会把他怎么样了？

可公孙渊仍然不放过他，他把这个叔叔关了起来。

所有的人都觉得公孙恭不但比被窦娥冤，而且是天下第一倒霉鬼。

哪知，这个倒霉却成了他日后的活路。司马懿砍掉公孙渊后，居然打破牢笼，把公孙恭放了出来，对他说，你没有罪！

到了这时，大家才觉得老子那个关于“福祸”转换的重要论著真的太正确了。

第二章 吴宫花草

后宫，后宫

这几年，有个很好玩儿的现象，三个国家之间虽然都处于紧张的敌我状态，但边界之间却没有什麼重大冲突。这个原因其实很简单——并不是三家的高层都变得热爱和平起来，而是因为各有各的难处。蜀国是一个永远都想搞事的国家，但因为诸葛亮的逝世，内部正处于权力的过渡和调整时期，蒋琬刚接手大权，正在努力进行内务工作，只求人家不来找他的麻烦就OK了，哪敢去伸头出去惹事？孙权当然也想搞事，但一来手下没有热衷于折腾的马仔，二来他也知道，他的实力确实不是曹魏的对手，在江面上弄弄，玩儿浪里白条的那几招，是他的强项，但一登上陆地，他被人家搞定的可能性就大了，因此还是先休息。曹叡的实力虽然最强最大，手下也有司马懿这样的人物，但他们也知道，现在蜀道不好进军，长江不好横渡，而蜀吴两国内部也还很团结，实在不是个搞事的机会。再加上，曹叡又是个热爱奢侈、喜欢上马大工程的人，一天到晚老想做几个宫殿来往，边界没有事就正中下怀。

但有一件事却很巧合，就是这两年，三个国家的第一夫人都换了届。

曹叡第一夫人的事，前面已经说过，这里就不再说了。而景初元年（237年）刘禅的第一夫人张氏死掉。这个张皇后是张飞的女儿，刘备还在的时候，就给刘禅定了这门亲事。虽然我们看到的张飞长得很粗很强猛，但他的女儿肯定长得很漂亮，否则，刘备就不会让他的女儿当自己的儿媳妇了。而且，这个美女死后，刘禅又把张飞的另一个女儿立为皇后。

到了第二年，东吴那边又传来个消息，孙权的第一夫人步夫人也

死了。

在三国的这些老大中，孙权的婚姻虽然不怎么出名，可讲起来，他的婚姻故事也不比曹操差。孙权一生共有七个夫人。第一个夫人姓谢。

这个谢夫人是会稽山阴人，她的老爸当过汉朝的尚书郎。估计长得很养眼，而且还很合孙权老妈的胃口。于是，由孙权的老妈做主，叫孙权娶了这个美女。这个美女刚进孙家时，很有市场——孙权的老妈觉得她很孝顺，而孙权又觉得她很漂亮。

可漂亮是受时间限制的，过了几年，孙权就觉得这个漂亮过期了，就想要另一个漂亮的进来。孙权开始还想来个和平解决，很耐心地去给谢美女的思想工作，说你单独占有我已经这么多年了，也该有点审美疲劳了吧？也该到让贤的时候了把？

可谢美女能听进这样的话吗？她说，老娘坚决不走人。

孙权知道，这个思想工作是做不下去了。于是，他就不理这个美女。你不走，那你就在这里退居二线吧。他又讨了个徐夫人，这个徐氏还是他姑母的女儿。

徐美女的爷爷徐真跟孙权的老爸孙坚的关系很好。孙坚觉得自己跟老徐的友情太深厚了，就对他说，咱的亲密关系还有发展空间，可以结成亲戚啊。我的那个小姨子长得很好，你就娶了她吧。

领导叫娶那当然得娶，两人就这样成了连襟。

徐真后来生了个儿子叫徐琨。徐琨也还不错，混了个公务员当。可没有多久，就碰上乱世，公务员也当不成了。当不成公务员的徐琨就去跟孙坚干革命，最后被提拔成偏将军。孙坚死后，他又成为孙策的手下，参加过讨伐樊能、于麋的战斗。后来又跟孙策过去跟张英PK。两人的战场就在利口。当时，孙策的船不多，觉得实在没有把握，就决定先在那里休息一段时间，等找到更多的船了再发动进攻。可徐琨的老妈却不同意，说现在时间就是胜利，与其派人去争取船

只，不如立刻砍下芦苇做成那种叫“汊”的东西，跟船一起渡过去。汊其实就是规模比较小的筏子。

徐琨把老妈的意思跟孙策汇报了。孙策一听，觉得很有道理，立马下令照办。大家果然全部渡江而过，最后张英被搞定，连笮融、刘繇也同时被打跑了。

于是，孙策就让徐琨当了丹杨太守。没几天，孙策发现徐琨的部队太多了，就觉得不爽起来。正好，那个吴景又跑了过来，孙策就说，吴景原来就是丹杨的第一把手，干得很出色，当地的老百姓很怀念他。为了稳定丹杨广大人民群众的情绪，还是让吴景继续当丹杨太守吧。当然，夺了兵权，得有个交代的。孙策对他的交代就是把他提拔了一把，让他成为广德侯、平虏将军。徐琨对这些有没有意见，史书没有进一步说明。但他仍然继续跟孙策干是真的。不久，他又参加了讨伐黄祖的战斗。这次战斗他继续保持冲锋在前的不怕死精神，最后被一支来历不明的流矢射中，光荣牺牲。他虽然死了，但却留下一个很漂亮的女儿。

他的这个女儿原先是嫁给陆尚的。可陆尚是个短命鬼，才享受美女没几天就死了。孙权跟徐氏算是有亲戚关系，老早就知道这个徐妹妹长得很出众。这时，孙权正在吴郡，知道徐妹妹的老公死了，漂亮妹妹已经成为漂亮寡妇了。于是，就派人过去，把她叫来，说以后你跟我吧。

于是，徐美女就成了徐夫人。当然，那时还是谢夫人领衔第一夫人的。徐美女长得很美，人也很厉害。天天都闹着既然你说我是天下最漂亮的，干吗不让我当第一夫人？孙权没有办法，就过去做谢夫人的思想工作。谢夫人当然不答应。于是，孙权就来个冷处理。你不主动退居二线，我就不理你，晾着你。过了一段时间，谢夫人果然郁闷而死。

到了这个时候，这个徐夫人就顺理成章地成为第一夫人。徐夫人很高兴，可孙权很不高兴。原来这个徐夫人漂亮指数很高，那个忌妒指数也不低，天天在那里眼红其他美女，造成后宫的不和谐。孙权就

生气起来，干脆又来个冷处理，让她自己在吴郡那里复习谢美女的功课。

孙权处理后宫方面的手法，看起来还很温和，好像一点儿不暴力。他称帝的时候，仍然是徐美女当第一夫人。可他不想让徐美女当皇后，但又不愿向曹丕父子学习，不想让你当皇后，就叫你去死。他不想让徐美女当皇后，就让皇后的位子空缺，然后让徐夫人在那里守活寡。

徐夫人可以守活寡，但他却不能没有女人。

孙权那双眼睛不但善于发现人才，更善于发现美女。

当他还在跟徐美女大秀恩爱时，他的那双碧眼就已经发现另一个美女了。那个美女就是后来被称为德貌兼备的步夫人。

这个步夫人是丞相步骈的同族，淮阴人。她也是生于汉末的大乱时期。那时，她的老妈看到淮阴太乱了，住在那里太危险，就带着她跑到庐江来。哪知，庐江也不是个和谐之地。她们才到庐江没几天，孙策的部队就打了过来。孙策又把他们都强行移民向东。孙权看到她长得很漂亮，就让她当了自己的夫人。孙权觉得这个夫人比前面那几个美女更美，对她超级喜欢。喜欢到什么地步呢？史书上说：“宠冠后庭。”孙权虽然很宠很爱，可步夫人在生育方面很不争气，跟孙权很多年，却只生了两个女儿，长女叫孙鲁班，字大虎。这个孙鲁班也不怎么顺利，先嫁给周瑜的儿子周循——这个婚姻本来应该很美满，可小周比他老爸还短命。于是，孙鲁班又跟全琮再婚。第二个女儿叫鲁育，字小虎，先是跟朱据成了夫妻，后来又以离异的身份嫁给刘纂。这个刘纂虽然不怎么有名，可却是个驸马专业户。他先是娶了孙权的第二个女儿。可这第二个女儿不幸早死，正赶上小虎没有男朋友，便又把她要了过来。

到孙权称王称帝时，大家都对孙权说，当了王当了帝，就应该有个“后”啊。请您尽快立个皇后。孙权当然比谁都想立皇后。按传统惯例，最有资格当这个第一夫人的正是那个徐夫人，可孙权却想立他最

爱的步美女。但因为步美女虽然长得漂亮，又没有一点儿忌妒心，待人和蔼可亲，是个说有多贤惠就有多贤惠的美女。可有一点，就是她只生了两个女儿，没有一个儿子。所以，孙权也不敢让她成为皇后。于是，就让皇后的位子空缺，要空缺到哪天她生了个儿子出来。可还没有等到生出儿子，她就突然发病死掉了。由于她的人品太优秀，因此她虽然没有正式就任这个第一夫人，但宫中的人都称她为皇后，而在一般的公文中，也都称之中宫，算是享受了那个待遇。

这个步夫人一死，孙权又立了个王夫人。此后，东吴东宫的故事也越来越丰富。而且这些丰富的故事，对东吴的前途产生了重大的影响。这是后话，以后再表了。

小人吕壹（上）

孙权此前绝对是个清醒的人，那双眼睛看人看得很准，一重用谁，谁就立马成为三国的牛人，甚至历史的牛人。可到了这时，那双眼睛也开始发蒙起来，那个思维系统也发生了混乱。

他以前相信周瑜、相信鲁肃、相信陆逊，都相信对了。可现在他相信了另一个人。

这个人在历史上并不出名，在《三国演义》也算不上什么角色。

这个人叫吕壹。

吕壹是个标准的小人。

小人最显著的一个特点，就是当他没有得志时，他很低调，谁也不知道他。可当他一得志时，大家就都知道他了。

小人的另一个特点，就是很容易得到老板的看好。很多精明的老板，周边虽然聚集了一大批干事业的人，但也总悠转着一两个小人的影子。小人需要老板，老板更需要小人。

而且还有一个好玩儿的现象，很多小人虽然人人都怕他，但其实他在这个集团里面的地位并不高、职务也没多大。可由于他们都能够直接跟老板单线联系，所以，他们的能量也大得要命。

是真的大得要命。

吕壹的职务也不大，只是个中书郎。当时连中书令的发言权都没有多少，何况中书郎？

孙权肯定是在某个时候跟这个吕壹玩儿过，觉得这个吕壹大获朕意，是个自己人，觉得让这样的人办事很放心——否则个个都是张昭那样的角色，自己的重要讲话还没有画句号，他就立刻表达强烈的反对意见，那也太不好玩儿了——这个耳朵都听了这么多年反对的声音了，现在该让它装一些顺耳的语言了。

于是，他下令，叫中书郎吕壹从今天开始考核各州的行政长官以及管理他们的公文。有了这个权力，吕壹的小人之心立刻膨胀起来。他看谁不顺眼，就在谁的考核评语上打个不称职之类，你一不称职，还想把那个州官当下去吗？于是，大家都怕他。吕壹上前线打仗那是一点儿本事也没有的，可打击陷害本国人士起来，水平却高得要命。只要你有一丁点儿把柄捏在他的手里，他就可以在短时间内扩大化，把你一锤搞死。

太子孙登觉得让这样的人主管人事工作，实在太可怕了，就多次向老爸建议，把这个权力收回吧，再这样下去，我们会被吕壹搞得乱了套。

可孙权不听。

大家看到连太子的话都无效，别人还敢说些什么？

吕壹看到大家在自己面前除了恐惧之外，没有别的心情，觉得真是我爽天下爽。于是就更嚣张了，认为只是这么作威作福一下实在太无聊了，不搞死几个牛人，手中的这个权还有个什么用？

他瞄准的第一牛人是江夏太守刁嘉。他对孙权说，姓刁的是个不老实的人，一天到晚什么事也不干，只是吃饱了之后大发议论，说朝廷太不像话了，说您太昏太庸了，跟个亡国之君没什么差别。

孙权一听，立即就生气起来，老子是亡国之君？这个东吴的天下是谁打出来的？于是，就下令把刁嘉抓起来，叫有关部门加班加点审问，然后从严从重解决。

吕壹看到自己的话真的这么算数，心里很爽，决定以此为契机，来个扩大化，抓了一大批人员。说刁嘉在大发议论时，这些人都在场，都是刁嘉集团的骨干分子。这些人都已经知道，老刁被吕壹陷害了，他们更加知道，如果他们在这个时候把握不好，他们的脑袋也会保不住的。于是，他们都说，他们确实听到刁嘉说过那些话，他们可以用脑袋担保，他们说的话是真的。

只有那个是仪说他没有听刁嘉说过这些话。

审问他的人问：你真的没有听过？

真的没有！

那好，继续审问，而且持续了很多天。最后，孙权也亲自发来诏书，问他是不是真的没听说过。他面对孙权的诏书，仍然说没有听说过。孙权又继续下诏书，而且一道比一道严厉。大家听说之后，都为这个老兄捏了一把汗，认为这个老兄再这样下去，必死无疑。对他说，不如从了吧。

可是仪却说：“现在大刀都要架在我的颈脖上了，只要人家一句话，就可以咔嚓下来了，我哪敢为了老刁说谎话？这不是取灭门之祸是什么？可我真的没有听说过啊。没有根据的话为什么一定要说呢？”于是，仍然按照他听过的话说了出来，坚决不“被听说”。孙权估计刚重用小人没有多久，那个脑子里还有一点儿清醒的成分，一拍脑袋，觉得这个仪说的真没有错。于是，放过是仪，同时也放过那个刁嘉。

但他仍然信任吕壹。

后来，陆逊和潘浚也觉得吕壹太过嚣张了，觉得让他这么弄下去，他们打拼出来的这片事业就会真的完蛋了。他们只要有机会聚到一起，就谈论这件事，一谈到这件事，泪水就流了下来。从这件事上，我们知道，孙权虽然很信任陆逊，但他的信任是很有限的。就是打仗的事，你爱怎么打就怎么打，对你的作战方案，我一个标点符号也不改，但别的事，你不得多嘴。陆逊也曾在别的事上多过嘴，但统统无效。所以，到了这时，陆逊虽然知道孙权重用吕壹是天大的不对，对东吴的危害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可他也只敢在背后谈论，在背后流泪，却不敢站出来说一句话。

吕壹搞刁嘉，虽然没有成功，但他从这件事上也看出，现在这些大臣都怕他，如果不是那个是仪死硬，他搞死刁嘉那是易如反掌的。于是，他继续发扬陷害大臣的精神，再次启动陷害程序。这一次，他觉得只搞定一个太守级别的，那也太不上档次了，得搞定一个牛人，那才算猛！

于是，他把目标锁定在顾雍身上！

顾雍是什么人？

是东吴帝国的丞相啊。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大官。

按理说，在东吴你想搞定这样的人，是不容易的，除非陆逊他们那些人团结起来，也许可以成功。但小人的招数是不按理说的。要是按理说了，他就不是小人了。

吕壹的做法很简单。他直接到孙权面前说，顾雍犯了很多错误，您为什么不管一管？

孙权连什么错误都不问，当场就愤怒起来，把顾雍叫过来，当面狠狠地批了一顿，把顾雍批得体无完肤。

大家一看，知道老顾同志的位子要不保了。可你有什么办法？他

现在的级别是最高的，权力也是最大的，连他都救不了自己，你还有什么办法？

当然，还是有人有办法的。

那个黄门侍郎谢宏有一次在跟吕壹闲聊时，问吕壹：“依你老哥的估计，顾丞相的事，这次能脱得开吗？”

吕壹笑着说：“有点儿难办啊！”

谢宏又问：“依你老哥看，如果顾丞相被搞定了，谁当这个丞相？不会是老哥你上吧？”

吕壹当然知道，他现在可以陷害丞相，但他绝对当不了丞相，因此就在那里动了动嘴，没有说什么。

谢宏又说：“会不会是潘太常上来？”

吕壹说：“呵呵，你真会猜啊。”

谢宏说：“据我所知，现在天下最恨你的人就是老潘。他现在只是没有机会搞定你而已。如果他上来顶老顾的职务，估计上任的第一把火，就烧老兄了。”

吕壹一听，立马就怕了起来，耍了几个花招，就把顾雍的事不了了之了。

他以为他这样干了，潘浚就没有办法了。

可潘浚却仍然下决心不放过他。潘浚觉得自己堂堂国家重臣，如果只会流泪，不能为国除害，还算什么重臣？何况，这个小人你要是不想办法把他搞死，他是不会自然消失的。他多活几天，那些德才兼备的人士就多消失几个。于是，他请求上朝，然后从武昌跑到建业，准备当面向孙权揭露吕壹的小人嘴脸，把他说成是个祸国殃民的奸臣，拼死要求孙权把吕壹搞定。

可他到建业之后，知道孙登已经向孙权揭发很多次了，可一点儿作用也不起。他就知道，自己再怎么讲，孙权也不会听他的话。于是，他就想了另一个办法，摆了个酒席，请所有的官员都来大吃大喝。当然，也请了吕壹。他是想在宴会上亲自动手，把吕壹的脑袋砍下来，然后再向孙权投案自首，用自己的生命来为国除害。

潘浚的计划很不错，精神更是可嘉。可保密工作做得有点儿不到位，那个吕壹事前硬是知道了潘浚的这个计划，接到请柬之后，就说自己有病，向太常请假了。于是，潘浚的这个宴会就白白浪费了。

步骘看到吕壹越来越嚣张了，连陆逊这些人的评语都打得不像话，似乎连个称职都很勉强，知道这家伙陷害大臣上瘾了，终于忍不住向孙权上书，对孙权说，顾雍、陆逊、潘浚这些人都是久经考验的东吴老臣，水平能力以及人品，都摆在那儿，现在那些亡国之心不死的敌对势力之所以不敢对我们怎么样，就是因为有他们的存在。他们也确实多次挽救我们伟大祖国于危险时刻。现在您搞了这个什么人事考核制度，让那些小人来考核他们的政绩，这对国家有利吗？所以，我建议，这三个老臣的政绩不应该由别人来考核，不要对他们有太多的监控。他们可是天天在为国家开动脑力劳动，如果连他们也考虑不到，别人就更难了。

孙权看过之后，就把步骘的信丢在一边，继续不理。

于是，吕壹继续嚣张。

这一次，吕壹把矛头又对准另一个牛人。

小人吕壹（下）

于是，三国时期著名的朱据事件拉开序幕。

从前文中我们知道，朱据就是孙权的三女婿。可吕壹却不管，仍然对他开火。

朱据是当时有名的帅哥，水平也特别高，身体素质也很过硬。他是东吴的后起之秀，孙权发现了这个人才，给他发了个任命书，让他当了五官郎中，再补侍御史。后来，孙权迁都建业，顺便把他的三女儿也迁给了朱据——如果朱据不那么优秀，孙权能让他当自己的女婿吗？

孙权当时对朱据的评价是，吕蒙和张温之后，就只有朱据才是文武双全了。因此非常看好朱据，不但让他当了女婿，而且还提拔他当了左将军。使他不但成为皇亲国戚，也成为军方的牛人。按道理来说，朱据的前途很顺利，谁也不敢拿这样的牛人开刀。

可吕壹就敢。

当时，东吴大概也出现了通货膨胀之类的局面。于是，孙权就下令铸造大钱，新钱一枚相当于以前的五枚。朱据的部属应该得到三万钱。可是他的工匠王遂是个腐败分子，冒领回来，让公款变成私钱。这家伙腐败的胆子很大，可水平实在有限，钱到手没几天，事情就全面败露出来。

吕壹知道后，就认为搞定朱据的时刻到了。他把朱据手下相关的那个人抓了起来，用刑讯逼供的方法拷问。才拷问几下，那人的肉体就受不了了，最后当场死掉。

这哥们儿是朱据的铁杆粉丝。朱据知道他死后，觉得他太无辜了，就花钱厚葬了他。

吕壹仍然不放过朱据，就对孙权说，朱据的部属因为朱据开脱，所以朱据才厚葬他。

孙权也不想想朱据平时是什么人，直接把朱据叫过来，狠狠地当面责问。

朱据当时虽然觉得自己比窦娥还冤，可又没有办法证明自己是清白的，只得搬出家门，坐在草席上等着岳父大人的处理。

过了几天，刘助弄清情况，知道是王遂把钱搞到自己的腰包了。他把这个情况向孙权进行了反映。孙权这才说：“连朱据都受了冤枉，其他人还在话下吗？”

孙权这么一发话，那个吕壹的倒霉之日终于到了。

孙权下令追究吕壹的罪行，然后奖了刘助一百万钱。

孙权到了这时，对吕壹案还是很关心的，让丞相顾雍去把关。

顾雍来到廷尉那里开庭，叫人把嫌犯带上来。

吕壹这时穿着囚衣进来。他得志时，谁也不放在眼里，想把谁都搞下去。可这时成了囚犯，态度立马低下来，把做人的尾巴夹得紧紧的。

顾雍却仍然是那个态度，不紧不慢，和蔼可亲，对他进行了一次充满人性关怀的审问。庭审完毕，顾雍要离开时，还问吕壹，你还有什么话要说吗？

吕壹这时只是用力磕头，什么话也不说。他做了一段陷害无辜的工作，最知道庭审这玩意儿，你一到这里，人家让你死，你就绝对活不下来。你的罪行不是你说了算，而是人家说了算，你再怎么大喊大叫都没有用。而且，他曾很得意地搞过顾雍，他能希望顾雍真的放过他吗？

庭审结束之后，有关部门把吕壹的材料做好，然后作出判决，说吕壹迫害老臣，祸国殃民，罪大恶极，应该处以极刑。当时，执行死刑的方式多种多样，大家就讨论，应该用哪种方式。有的说火烧他，有的说用车裂，让大家知道做这种小人结果会很惨的。

孙权问阚泽：“你说用什么方式好？”

阚泽说：“盛明之世，不宜复有此刑。”咱现在是盛世，是讲文明的，不要那么野蛮好不好。

孙权说：好！于是，只是斩首。

吕壹一死，好像什么事都解决了，大家又可以构建和谐社会了。

其实，还没有完。

孙权在处理完小人吕壹之后，又派另一个中书郎袁礼代表他下到各地，向那些地方牛人表示亲切的关怀和慰问，并且还向他们征求对以后人事改革的意见。可谁敢提出什么意见。

袁礼完成慰问任务回去交差之后，孙权知道大家对他的意见还真的很大，知道自己如果不进一步表明态度，那些牛人以后还真不给他拼命卖力了。于是，就搞了一份很有艺术的诏书。这份诏书是直接下给诸葛瑾、步骘、朱然、吕岱四人的。其内容好像是责备他们，说袁礼代表孙权跟他们相见，向他们征求意见时，四个人都推脱搪塞，没有一点儿责任心。把国家大事都推给陆逊和潘浚。陆逊和潘浚就不一样了，见到袁礼时，都诚恳得流下了泪水。这份诏书到这里后，突然笔锋一转，说古人不早就说过，人非圣贤，谁没有犯错误的时候？前一段时间，我的思维系统确实是有点儿乱，把一些事情搞得糟了。弄得各位都怕了起来，不敢说话了。现在我已经意识到我错了。我们共事了这么多年，虽说是君臣关系，其实跟兄弟有什么差别？大家都是高素质的人，都知道齐桓公和管仲吧？齐桓公做了好事，管仲就大大地表扬；齐桓公犯了错误，管仲就板砖伺候。我虽然没有齐桓公那样的水平，可现在也知道自己不对了。而大家却仍然对我保持不开口的方式。这样做对吗？

这份诏书，表面上是责备了一下那四个牛人，其实是在向大家承认自己的错误，向大家表示道歉。

吕壹事件的发展到这个情节，我想大家的眼睛也会透过表象看到本质了。

表面现象是吕壹这个小人在到处摆谱，天天嚣张，打完这个又打击那个，而且胆子巨大，矛头全指向当世牛人，连陆逊这样的牛人也

不敢作声，甚至为之泪奔，个个显出英雄末路的状态来——如果仅仅是一个中书郎在搞事，他们能出现这样的心情吗？你想想，陆逊在面对刘备、曹操这样史上有名的英雄时，都能谈笑自若，从来没有灰心过，难道还怕一个吕壹？

他们怕的不是吕壹，他们真正怕的是孙权！

他们比谁都知道，吕壹直接的后台老板就是孙权。

孙权重用吕壹，并不是因为思维系统真的发生了混乱，而是要用吕壹来打击一大批实力派。

孙权输了

孙权当了东吴这么多年的老大，他最清楚一点，他的水平不如曹操，也不如刘备，他的事业几乎全靠手下的几个牛人搞起来的。那些牛人立了那么大的功劳，水平又那么出色，势力难免会强大起来。于是，孙权对他们就有些不放心了。孙权虽然在危急关头时，最舍得放权，只要你舍得为他拼命，他就舍得什么都不管，一心一意当你的后勤部长。你有什么要求，他都答应你，你向他猛烈砸砖，他也全盘接受，而且接受得连泪水都流下来。可是一旦局面稳定，他就得为他的权力考虑，觉得不抑制一下这些牛人的权力，他的权力就会削弱。大家从他选拔丞相那个事件中，就可以知道他的阴暗的心理。

当大家都全票推举张昭当丞相时，他最后一票否决。可以说，张昭虽然犯过错误，当过投降派的核心，但他的人品和水平以及资格都摆在那里，那些投降的言论也不全是他的人品问题，也是有他的道理的。可孙权却不同意，而且这个不同意的态度非常死硬。当然，他的这个死硬态度的表达方式并不是很死硬，而是讲得很委婉，从性格方面来指出老张的弱点，说他是德高望重、是全东吴最优秀的人物，但不能当丞相。他任的第一个丞相是张邵。张邵是什么人？张邵人品绝对没有问题，但他既不是宗室，也没有立过什么大功劳。认真算起来，在东吴的文武百官里，实在难以突出。可孙权就是认他。因为，

只有这样的人，身后没有背景，手下没有力量，是一个他可以摆布的人。他需要的不是一个有水平的丞相，而是一个听话的丞相。再加上张昭那个火爆的性格，他能让张老先生当这个首席大臣吗？

只有用张邵这样的人，孙权才觉得放心，才觉得进退自如，想怎么办就怎么办。

他觉得他找到张邵真是找对人了。

哪知，张邵是个短命人士，才当了三年的丞相大人，就死掉了。

这时，大家又力挺张昭。可他仍然否决。然后顾雍上来。顾雍当丞相，也不是因为顾雍有过多少出色的表现，更不是因为顾雍比张昭更杰出。而是因为顾雍的性格很好，从不张扬。

这样的人，非常好用。

可过了一段时间后，孙权觉得头大了。

顾雍虽然很好用，自己做了什么好事，都归功于孙权，归功于人民，可顾雍的家族却是个大家族。顾姓在江南是四大姓之一。顾雍的背后站着一个巨大的力量。

孙权一想到顾雍身后的那股势力，心里就不爽了。

慢慢地，他终于发现，顾雍虽然很低调，可一涉及江东大族的利益，他的态度就很硬。

孙权知道手下的牛人很多，这些牛人有能力、有水平，有时很不把自己放在眼里。因此，他就很想修理一下这些人。可他知道，修理这些人并不那么容易，弄不好自己就会被人家修理。于是，他就决定制定严格的法律法规，谁要是触犯这些法规，就弄死谁。那些牛人牛惯了，肯定会频繁犯法，于是他就可以频繁地把他们搞定，把自己的权威彻底地树起来，让相权成为陪衬。

哪知，他把张昭和顾雍叫来，跟他们商量这事时，张昭就旗帜鲜

明地反对。大声地对他说，现在法律太严格了，大家都骂娘。

孙权一听，脸上就一片苦色，然后转过那张苦脸，问顾雍，你认为如何？他很希望顾雍能旗帜鲜明地支持他。

哪知，顾雍这时却一点儿都不给他面子，说：“臣之所闻，亦如所陈。”我所知道的，跟张昭一个样啊。

孙权气得要死，但却没有办法。他知道，他现在不能得罪这些实力派人物。更要命的是，连陆逊也上书劝谏孙权施德缓刑，宽容小臣。说现在需要人才，我们要坚持“忘过记功”的原则，只要他有水平、立过大功，都要重用，不要只记住他的错误。孙权一看，这些牛人平时不说话，可一旦触动到他们的利益，就全都站起来反对自己。他气得要吐血。觉得再让他们这么铁板一块下去，形成自己的势力之后，那真是麻烦大了。于是，就来个改革，搞了个“较事”制度，定期对全体官员进行考核，然后按考核结论奖惩。指定吕壹主持这个工作。你们不是说要容纳小臣吗？好啊，现在就让小人吕壹来跟你们玩儿玩儿。如果能把你们玩儿完了，那是最好的；如果搞不定你们，那就把责任全部推到吕壹的身上。

吕壹当然很深刻领会了孙权要搞定牛人们的意图，因此就把他的眼睛都盯在那些牛人的身上，利用考核的权力，收集他们的黑材料。否则，他哪敢拿顾雍这样的人开刀？哪敢拿朱据这样的人当靶子？

只是吕壹水平太差，在刁嘉案中，只一个是仪死硬，他就搞不定，最后倒是把自己搞臭了。而在刁嘉案中，我们也分明看到了孙权的态度。孙权后来十分清楚刁嘉是受冤的，可他只是放过刁嘉，对吕壹连一句批评的话也没有。于是，吕壹又把手伸向顾雍——这才是孙权最想要的。哪知，吕壹这家伙的水平仍然欠缺，被那个谢同志几句话就忽悠过去，最后又放过顾雍。大家想想，孙权不是个昏君。他看到吕壹拿来顾雍的黑材料时，立即亲自出马，把顾雍叫来，当面问责。你想想，当着大家的面把丞相像审问小偷一样审问，不是想把他搞下去是什么？后来，因为吕壹的原因，孙权只得又放过了顾雍。如果这事只是吕壹一个人在战斗，孙权一直处于受蒙蔽状态，他不愤怒

他还是孙权吗？可他这时又继续他的处理办法，放过顾雍，也放过吕壹，好像吕壹没有陷害过当朝丞相一样。接着发生了朱据的事。同样由于吕壹的水平太烂，最后引起大家的反感，终于让事情大白于天下，孙权终于认识到，要靠一个小人来摆平一干牛人，实在是太难了。于是，果断地把吕壹抛了出来。如果吕壹只是一个小人在搞事，能让顾雍这样级别的官员当主审吗？

大家只要舍得动动脑筋想一想，就可以看到，这些事件的背后都有孙权的手在操控。

顾雍和陆逊他们比谁都聪明，当然知道吕壹的身后有孙权。因此，在处理吕壹时，他们也很温和。顾雍不但对吕壹没有大声说话，而且在那个尚书郎怀叙大骂吕壹时，他还批评怀叙：“官有正法，何至于此！”政府自有法律，为什么要这样对待他？

其实，顾雍比怀叙更恨吕壹，更想当场吃掉吕壹的肉。可他知道，他得给孙权面子。这场争斗，好像是牛人们把吕壹搞定了，其实是大家把孙权摆平了。在处理吕壹时，就更能看到大家都在给孙权面子。本来很多人都主张让吕壹死得惨一点儿，可恰恰是那些被害得最苦的牛人反对那样做，不要用火用车。他们也知道，这事只能到此为止，不要把孙权逼到墙角，以后才好继续合作，矛盾才不至于更加深化。

孙权当然知道，那些牛人个个聪明得要命，他利用吕壹的事肯定瞒不过他们。现在吕壹完蛋了，他还得靠这些牛人为他保江山。于是，在收拾吕壹之后，立马派袁礼当他的代表，到牛人们面前搞慰问活动。如果仅仅是吕壹在搞鬼，跟他没有关系，他杀了吕壹之后，这事就应该结束了，哪用得着这么做？更让人觉得诡异的是，在袁礼去慰问那些牛人时，那些牛人居然还在那里保持着惧怕的心理，陆逊、潘浚甚至还泪流满面。你想想，搞定一个小人之后，大伙儿在一起大快人心才是，哪还有这些悲观的表情？他们肯定怕孙权会再来一次“较事”，杀了吕壹，会再派个吕二出来。吕壹这家伙水平很烂，所以很容易被搞定，如果“吕二”的水平很猛，他们还有活路吗？

孙权看到这些人都还在怀着极端的戒备心理，只得下了那份诏书。那份诏书虽说是在责备诸葛瑾等人不说话，其实跟一个“罪己诏”没有什么差别，后半段全是在承认自己的错误。

到了这时，这事才算完。但东吴内部的分裂已经完全暴露，为以后自己人大砍大杀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不过，这事孙权虽然搞得很被动，但另一件事却让他脸上挂了点儿笑容。

就是那个诸葛恪。

诸葛恪的老爸虽然也曾在孙权的打击黑名单上，但这并没有影响孙权对诸葛恪的信任。诸葛恪这时属于少壮派，羽翼根本没有形成，还在打拼阶段，因此也没有卷入这次“校事”风波之中。

他这时正在丹阳，按他的计划开展工作。他上班的第一天，就发了一个文件，要求丹阳各级地方行政长官，加强所属辖区的防范工作，强化部队的训练，天天在那里做好打仗的准备。对那些已经投降过来的山民，则重新设立聚居地，让他们都在这些地方做良民。然后命令各级部队的长官死死地守住险要，只是在驻守的地方做好工事，但不能跟山越的武装发生战斗。做完这些布置之后，下令全丹阳人民抓革命促生产，等稻谷一成熟，立即出动部队去收割，一颗粮也不能留在田里，连稻种也不能外泄。

山越武装们打砸抢的水平很好，热情也很高，可眼光却都是老鼠的目光，看不了几米远，平时基本不劳动，哪天没有吃的了，就大喊大叫着出山，开展一阵抢劫活动，便满载而归，又过上丰衣足食的幸福生活。哪想到诸葛恪会来这么一招？没几天，他们就宣布断炊。没有吃的了，还有什么战斗力？于是，意志薄弱的人开始出来投降。

诸葛恪要的就是这个结果。他下令：“只要山民们能够痛改前非，有意重新做良民的，我们都应该热烈欢迎，给他们做好安置工作，谁也不能随意为难他们，更不能将他们逮捕法办。”

臼阳县长胡伉抓到一个叫周遗的山民。周遗原来是一个恶霸，犯了大罪才逃到山里变成山越，现在饿得不行了，才出来找吃的。胡伉抓到他之后，觉得这家伙只是个山寨版的山越，事实上是个货真价实的本地恶霸，于是就把他抓了起来，送到官府那里治罪。

诸葛恪正愁山越们出来得规模太小，正想找个典型让山越们看到他不是在忽悠他们。现在胡伉搞了这个动作，正好成为典型。于是，他把那个周遗放了，却把胡伉抓了起来，说胡伉违反命令，乱抓重新做人的山民，是在进行破坏民族团结的事，应该杀头。于是，胡伉的脑袋被砍了下来。

正在山里观望的山民看到诸葛恪这个动作，知道这不是在忽悠他们，是真的让他们从山里跑出来当良民。于是，都带着家属出来，没有一个人留在山里了。

诸葛恪立即按原来的打算，从中选出青壮年，让他们成为光荣的东吴子弟兵。他自己带着一万人，其余的就分给其他将领。

孙权知道后，心里很高兴，觉得这哥们儿原来不是吹牛，而是真的牛，立即任命他为威北将军、都乡侯，到庐江那里办公。你从他的职务上看，就知道孙权这时对他的期望已经很大。

一个未来的东吴牛人就这样茁壮成长着。

第三章 误国从这里开始

明帝最后一点儿不明

在孙权刚从那个“校事”事件缓过一口气来时，曹叡却一口气缓不过来了。

景初二年（238年）十二月，天气跟往年的十二月一样，很冷。洛阳的风很大。曹叡的身体在这个寒冷的冬季里“不豫”起来。

曹叡虽然很聪明，领导能力也强，但是从不出兵打仗，没有过一点儿战斗经验，当皇帝之前基本没有人认识他。按道理说，这样的领导都很弱势。可他一点儿也不弱势，一边在首都那里享受生活，一边领导着这个集团，牢牢地掌握着大权，大家除了对他忠心耿耿之外，没有别的心思。大家知道，现在他的手下牛人很多，像司马懿这样史上有名的野心家，都对他的领导服服帖帖，不敢有什么别的想法。司马氏家族后来虽然一举搞定曹家，成为野心家的标杆式人物，但这时司马懿还是很老实的，脑子里其他念头不多。虽说司马氏的基础是由司马懿这个老人家打造出来的。但我认为，在曹叡还活着时，司马懿是没有抢班夺权的思想的，他只想通过立功来博得曹叡的好感，为大魏国不断地立新功来得到提拔。他这时做梦也没有想到，他们司马氏最后居然代曹氏成为一把手。因为，他做梦也没有想到，比他年轻得多的曹叡居然是个短命鬼，会比他先死掉。

但事实上，曹叡就是比他先死掉，尽管曹叡现在才三十六岁不到，而他已经六十岁——一个还可以举着拳头一脸粉嫩地高喊青春万岁，在美女堆里生龙活虎；一个已经满头白发，牙齿落光，流着口水，个个都以为来日无多了。但最后硬是这个青年人先病起来。曹叡到底为什么病到这个地步，历史没有明确的记载。但我想，肯定是这哥们儿把曹氏的好色传统太发扬光大了，比他的爷爷和老爸玩儿得更

厉害。曹操有过拼命纵欲的故事，是史上有名的好色大师，曹丕也是个见到漂亮美女就不管一切的富二代，但由于曹操是个创业者，不得不把大量精力花在事业上，只有忙里偷闲、见缝插针地玩一玩，虽然故事很精彩，但生命的透支不算大，因此还活了六十三岁，在当时也算是长寿了；曹丕是个文学家，估计也把很多时间花在写文章上，又常跟着他老爸到处行军打仗，所以纵欲也相对少一点儿，活了四十岁。曹叡既不亲自打仗，自己只牢牢地掌握着大权，然后放手让司马懿他们去玩儿，也不像他老爸那样做个文学沙龙，而是把纵欲、享受人生当第一要务来抓。于是，生命透支的力度就超级强大。结果是神经高度快感了，但肉体却受不住了。

曹叡也是个聪明人，看到自己那个越来越瘦的身体，就知道除非神仙现身，他这个龙体才有挽救回来的可能——他虽然相信这个世界有神仙，但他也知道，神仙现在忙得很，不会把他当回事儿，过来救他的。他坚信，这个病将让他必死无疑。

如果是其他人死了，那也没有什么，可皇帝的死就不是一般的死，得有个交代才能死去，否则就是一个不负责任的皇帝。曹叡虽然好色，虽然不顾一切地玩儿奢华，但他对曹家的基业还是很有责任心的，还是想办法巩固一下他继承人的地位的。

大家知道现在他的继承人就是那个曹芳。

这个曹芳，别看他被曹叡确定为自己的接班人，可他却不是曹叡的儿子。这个曹叡虽然天天酒色，但生育能力没有丧失，而且也会生儿子。可他不长寿，他儿子的命更短。本来他生有几个儿子，但儿子们却一点儿不给他争气，一个个地先后死去：他的长子曹芳，在他即位的那一年被立为清河王，可全国人民还不知道清河王是谁，他就先死翘翘了；第二个儿子叫曹芳，名字取得很好听，可还不到一岁就跟老爸拜拜了；曹叡后来再一次发力，又生了一个儿子，名字叫曹芳，后来被立为繁阳王，可第二年就完蛋了。曹叡也累了，觉得自己的命不宜生儿子，就改变思路，打养子的主意。他的第一个养子叫曹芳，哪知曹叡的膝下好像容不得儿子似的，这个养子不久也彻底歇菜了。

他当然不能就此罢休，又要了一个养子，这个养子就是现在抱着司马懿老颈的曹芳。大概因为曹叡觉得这个是个丑事，连曹芳原来的生父都没有宣布，弄得曹芳也成了来历不明的人物。很多人经过猜测之后，认为曹芳是任城王曹楷的儿子，也就是曹彰的孙子，这个小屁孩的命终于没有像他的哥哥们一样，而是坚挺到现在，这时已经八岁。这或多或少能让曹叡带着一点儿安慰死去了。很多人都怀疑曹叡那么多儿子生一个死一个，是因为宫中有问题，是哪个皇妃之类的阴谋，但没有证据。

八岁可以当皇帝，但绝对不能当政。所以，必须为他组建一个辅政的班子——找几个德高望重又精通权术的人物来当过渡班子。也就是说，他必须找到几个既有水平又对他们曹家忠心耿耿的人来把这个过渡工作做好，等小皇帝年纪大了，再还政于他。曹叡比谁都知道，指定这几个人太重要了，要是稍微有点儿差错，他们曹家的天下就会完蛋。所以，他虽然病得都动弹不得了，瘦得几乎说不出话来了，但他还是保持着清醒的头脑，利用最后的精力反复思考这件事情。

曹叡这个人后来被谥为“明帝”，本来是很有知人之明的，他知道，他手下的这班马仔中，最有水平的就是司马懿。

可他在作这个方案时，并没有考虑到司马懿——也许他是考虑过了，但又被自己在脑子里否决了。

他很快就制订出一个托孤方案，这个方案上的名单是：大将军曹宇为首辅大臣，其余四位辅政大臣分别为领军将军夏侯献、武卫将军曹爽、屯骑校尉曹肇与骁骑将军秦朗。如果曹叡的第一个方案实施下来，中国的历史可能会是另一种轨迹了。

很多人可能很熟悉三国历史，但对这个曹宇却未必知道多少。曹宇是曹操的儿子，跟那个有名的神童曹冲是同一个老妈。他虽然是曹叡的叔叔，但由于年纪差不多，小时候跟曹叡很玩得来，两人从小就是最好的朋友。在整个家族中，曹叡对这个叔叔最好，曾多次叫曹宇到朝中任职，但曹宇都谢绝了。曹叡临死，最先想到的仍然是曹宇，任他为大将军，叫他当下一代领导人的首席监护人。

如果曹宇爽快地答应，那么以后什么事也没有。哪知，曹宇却硬是保持谦虚的优良传统，说自己水平太低，人品也不行，哪能当得起这个国家实际的最高领导人？

当然，如果曹叡坚持让他干下去，历史的车轮也许是另一种轨迹了。曹叡硬是在这个关键时刻尊重叔叔的意见。他在曹宇离开之后，把两个小人刘放和孙资叫进去，要跟他们商量一下。

刘放和孙资绝对不是什么牛人，可却是曹家资深的马仔。早在曹操当魏公时，就让他们在身边当工作人员，处理一些小事情。这两个家伙虽然是小人，胸中装满小人之心，但工作很勤快，所以很得曹操的欢心。曹丕当了皇帝之后，继续重用他们，任命刘放为中书监，孙资为中书令，掌管机要。曹叡当政后，对二人就更好了，又把二人提拔了一把，都加任为侍中、光禄大夫，还封了个县侯——诸葛亮才乡啊。曹叡对他们的信任程度到什么地步？那些大事在朝中讨论之后，他仍然拿回来，让两人出来帮忙决断。最后，大臣们发现，他们在那里吵来吵去，讨论得累死累活，居然全部无效，最后全被刘放和孙资二人几句话否决了。

蒋济就为此写了一封长长的信，上书曹叡，说现在您太过重用刘放和孙资了，搞得现在大家只知道中书大人，如果这些近臣都有管仲那样的人品和水平，这个信任当然是很正确的。如果这些人都是小人，以后的危害就不是一般的大，弄不好国家都会被他们玩儿完。

可魏明帝在别的方面很明，偏在这个方面一点儿不“明”。他坚决否决了蒋济的建议，继续让两人在身边当高参，一有什么重要的事就请他们过来帮忙拿主意、决策。

现在碰到这个难题，曹叡便又请来两位顾问，问他们：“曹宇是真的要不干了？”

估计曹宇平时很低调，也从不买这两人的账，因此两人看他很不爽。而且，他们知道，曹宇和夏侯献以及曹肇的关系很铁。而夏侯献和曹肇对他们历来很愤怒，时时想把他们搞定。有一次，两人在殿

中，看到殿前有一只没事做的鸡飞到树上，就指着那只鸡说：“此亦久矣，其能复几”——看它能嚣张到什么时候？两人这话虽然说得很含蓄，可脸色一点儿也不含蓄，在那里一边说话，一边把要杀人的态度暴露出来，正好让刘放和孙资看到。这两个人在曹操的身边待过，那双眼睛毒得要命，一看就知道这两个人的话全是针对他们的。心里很怕他们哪天得了势，那他们就真的没命了。所以，一直在找机会，要把他们搞下来。这时看到曹叡尊重他们的意见，就知道这个机会终于来了，对曹叡说：“他知道自己不行，所以才推辞得这么坚决。那个曹宇经常调戏宫女，是个流氓，哪能治国？”

曹叡这时脑子已经有点儿疲劳了，也不再想想，曹宇的水平和人品，他是最有发言权的，行和不行，他是可以说了算的。可现在一听两个家伙这么一说，居然也相信起来，便又追问下去：“谁可任者？”

两人看到曹叡这话问得很诚恳，知道他们说谁，谁就可以上位，估计就是推荐自己，都有成功的可能。他们当然想说他们“可任”。可这时站在那里的，不只是他们两个人，还有另一个人也站在那里。

谁？

就是那个有名的猪头大将军曹爽——当然，现在曹爽还不是大将军。

他现在是武卫将军。

小人的一个最大本事，就是应变得很快，他们立即对曹叡说：“爽大人完全可以啊。”然后又说：“最好也叫司马懿过来，跟爽大人一起把关。”

曹叡这时脑子虽然有点儿疲劳，但也知道这个曹爽是个什么货色，就问了一句：“曹爽真的可以吗？”

曹爽的名字虽然很好，但心理素质实在太差。一听这话，立马吓得全身汗腺猛烈发动，把他身上的衣服全部打湿了。他嘴皮乱颤，也想向曹宇学习，把这个重担子丢掉。

刘放一看，就知道这家伙要当缩头乌龟了，立即踩了他的脚后跟，悄悄地对他说：“曹大人，不要表现得这么没有素质。有我们拼死帮你。你赶快说：臣以死奉社稷！”

于是，曹爽吐出这句台词！

于是，曹叡痛苦地说，那就这样吧。

可他说过之后，想到曹爽那个样子，吃喝嫖赌那是很高手的，但当他继承人的监护人，实在有点儿太那个了，何况还让他跟那个司马懿合作？

他就又想否定这个方案，要重新启用第一套方案。

刘放和孙资一听，立刻又进去做曹叡的思想工作。曹叡最后也坚持不住，就又说，那就用曹爽加司马懿体制吧。

两人怕曹叡说过之后又反悔，就说：“皇上啊，最好把这个诏书写好。这种文件早写一刻好一刻。”

曹叡说：“现在我太累了，不能写。”

刘放这时看到曹叡真的累了。他经历过曹操、曹丕时代，看惯了老大的死，现在看到曹叡这个样子，就知道这个风流皇帝没多少时间好活了，如果不搞点儿强硬手段，他们的这个计划就落空了。于是，也不管曹叡愿不愿意，连鞋也不脱、脚更不洗，直接就上了那张龙床，抓起曹叡的手勉强写下那个诏书。

曹叡到了这时，才知道，一个皇帝虽然威风凛凛，天下都是他说了算，可到了这个时候，居然被这么一个奴才摆布。

刘放把诏书写好之后，怕曹叡反悔，当场就拿出来，向大家宣布：“立即免去大将军曹宇等人的职务，命令他们立即从宫中闪人！”曹宇他们只得哭着出来。这就是故作谦虚的结果。谦虚是个美德，可有时老是发扬这个美德，同样也是有害的，对国家有害，对个

人也有害。

接下来的事就简单了，任命曹爽为大将军。

曹叡这时仍然没有晕菜，仍然觉得曹爽不是干大事的人。于是，又加了一道任命，让孙礼为大将军长史，当曹爽的副手。

历史就是在这一刻，开始偏向司马懿。

曹爽当政

那一刻，曹爽大汗淋漓，而曹叡却忍受着病痛的折磨，刘放和孙资同时心里松了一口气。而司马懿正狂奔在通往长安的路上。于是你终于知道，这一刻，不是司马懿一个人在奋斗！

曹叡马上下发诏书，请司马懿回京。

司马懿是在汲县接到诏书的。曹叡的这个诏书写得很简洁：间侧息望到，到便直排阁入，视吾面。

司马懿一看这个紧急得不像样的诏书，以为首都发生了政变，马上乘追锋车连夜入朝，四百里的路程只用了一夜的时间。他来到宫里时，才知道青年皇帝曹叡已经走到生命的尽头了。

在司马懿的革命生涯中，曹氏的当家人一死，他总是有好处的。同样，这时好运又向他靠了过来。

虽然多年来曹叡信任司马懿，哪里有困难，就把司马懿毫不怀疑地派到哪里，而且司马懿每完成一次任务，他都给司马懿一次嘉奖——就是被诸葛亮打败并折了魏国最能打仗的战将张郃，他仍然没有处分司马懿，最后居然以诸葛亮退走为由而记了司马懿一功。但他在冷静的时候，并不放心这个“鹰视狼顾”的家伙，所以，在他的第一个托孤名单里，并没有司马懿的名字。历史已经证明，对曹氏而言，他的第一个方案是正确的。因为首辅大将军曹宇是曹操的儿子，而且很

有水平，完全有能力带着大魏帝国人民继续奋勇前进。可惜，到最后决定时，他居然听了那两个不顾大局的小人的话。都说英雄创造了历史，可现在拨动历史转盘的却是两个小人。

曹叡看到司马懿气喘吁吁地跪在面前时，心里的感慨岂止万端。一个青年人居然向一个老头儿交代后事，实在是一件悲哀的事，但却不得不这样了。他对司马懿说：“我之所以忍住没有死去，就是在等你的到来。我现在把后事交给你了。”

这时的司马懿心情很激动，他听到曹叡的这话时，眼里流出了浑浊的老泪。当然，曹叡也流着泪。

两人泪眼对泪眼了好一阵后，曹叡用他只剩骨头的干枯的手握住司马懿的手，然后把两个孩子叫了过来，指着那个叫曹芳的小孩对司马懿说：“你看清楚，就是这个孩子，不要看错了。”为了加深司马懿对这个小屁孩的印象，也为了增加一下两人的感情，把这个感人的气氛推向高潮，曹叡还叫曹芳过去抱住司马懿的老脖子。把司马懿抱得眼泪长江后浪推前浪——历史上受托孤的人很多，可这个场面有过几个人？

曹叡死的时候，是正月初一（即景初三年，239年）。那一天，八岁的曹芳继位，大赦。尊皇后曰皇太后，加曹爽、司马懿侍中，假节钺，都督中外诸军、录尚书事。

那一天，魏国的政坛上正式形成了曹爽加司马懿的爽懿体制。只是曹爽在曹叡死掉之前就被封为大将军录尚书事，是一把手。这个曹爽要是上花花公子的封面，那是完全合格的，可当家的水平却差得很。刚开始，他倒也有自知之明，觉得自己不是那块料。因此，在曹芳一当上一把手时，他就请这个小皇帝加司马懿督都中外军事及录尚书事，做了仅次于他的官。

爽懿体制形成之初，曹爽很尊重司马懿，什么事都向他请教一下。如果他一直这么干下去，干到几年老头儿一死，这个历史估计又是另一番模样了。曹爽尊重了司马懿一段时间后，就有人开始叫他不

要这么低声下气下去了，不就是一个外姓老头儿吗？值得这么老向他低头吗？什么事都去找他商量，不如让他做一把手算了。

向曹爽建议不尊重司马懿的人就是那些被称为“浮华交会”的会员——原来曹爽也是这个协会的骨干分子。

说到这里，有必要介绍一下这个“浮华交会”。这个沙龙或者说协会，是在魏明帝太和年间由那些刚参加工作的贵族子弟成立起来的，他们常在一起灌水——那时叫清谈，常常谈得天花乱坠，引起了老臣们的反感，甚至曹叡也对他们很是生气，但他们才不管这些，硬是我行我素下去。后来，这些老臣觉得忍无可忍，决心整顿一下这群“垮掉的一代”，于是在经过曹叡的批准后，把协会中的积极分子抓起来，重重地处罚了一下，史称“太和浮华案”。顺便说一下，这个沙龙虽然当时没做出什么大事，但却揭开了魏晋时代玄学思潮的序幕。这个协会主要成员的名单及简介如下：

一、曹爽，字伯昭，曹真的儿子。曹真本姓秦，曹爽素得曹叡喜爱，在曹叡第一波辅政名单里就有他。但他为人轻浮噪竞，曹叡问他：卿可度大事否？他竟汗出如浆，无言以对。他胞弟曹羲及曹训也是这集团的重要分子。

二、何晏，字平叔，其祖为汉末大将军何进。曹操看到他的老妈长得很不错，就纳“于宫中自娱”。老妈被老曹一喜欢，何晏就过上了幸福生活，跟着老妈进了宫。这家伙是个有名的小白脸，史书上说他“美姿仪而绝白”，可他还是觉得这个脸不够经典，不够完美，硬是花钱买化妆品，每天在脸上擦了又擦，弄得像个美女一样。平时一迈步，还“行步顾影”，从影子检查自己走路的姿势，看看是否符合“潇洒”的标准。曹丕就很讨厌他，给他起了个绰号“假子”，所以从不提拔他当什么官。后来，他娶公主为妻，在曹叡严打浮华交会时，他虽是浮华交会的骨干分子，但因皇族身份没有被处罚。何晏崇拜老庄，认为“无也者，开物成务，无往不存者也”，天下的一切都来源于一个“无”字。还写了几本这方面的专著：《道德论》《无名论》《无为论》，为清谈玄学之风打下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开创了魏晋清谈的风

气。后来的竹林七贤就把他当偶像，连动作都学他的样子，学得多了，又觉得是形似神不似，就干脆猛吃“七步散”之类的东西，走起路来，东倒西歪，却认为是风度翩翩。

三、邓扬，字玄茂，是刘秀大将邓禹之后。曾利用在尚书台任职机会出售官位换取别人老婆，故有“以官易妇邓玄茂”之恶名。参与浮华交会被曹叡下令免职，永不录用。

四、丁谧，字彦靖，善于生产一些阴谋诡计，但言行高傲，曾多次和何晏、邓扬等人死掐，造成集团内部分裂。

五、李胜，字公昭，也是浮华交会时期被惩处的成员之一。

六、夏侯玄，字太初，其妹为司马师之妻，清谈领袖，也是浮华交会时期被惩处的一员。

司马懿被玩儿了一把

现在曹爽当权，这些人便都成了曹爽的幕僚。这种人别的本事没有，但却善于自高自大，最会自我膨胀，时时刻刻都以为老子天下第一，这时一得到重用，便觉得施展才华的时机已经到来，而司马懿这个老头儿是他们施展才华的障碍。于是，丁谧就向曹爽建议剥夺司马懿的权力。其他几个愤青一听，当然都同意，并一致认为：剥夺老家伙权力最可行的办法就是“明尊暗降”。

曹爽当了这么多天的首辅大臣，不管自己说了什么话都算话，这个感觉跟他的名字一个样：爽。不过，如果说有什么不爽，就是老得去尊重司马懿。这时一听丁谧的话，觉得很对，便跑过去找小皇帝，说，可以加司马懿太傅大司马。这个官比所有的官都大。小皇帝懂个什么，一看到曹爽这么说，就把那两个刚学会的“准奏”响亮地说出来。

到第二天上朝的时候，小皇帝便宣布了这个人事变动。可才一宣

布，便又有人说，这个大司马有点儿不好，已经接连有曹真、曹休两个大司马在任上歇菜，看来“大司马”这个位子是人坐人死的位子。司马懿是国家的栋梁之材，千万不要再当这个大司马，你不爱自己的生命，但全国人民需要你。就这样，这个“大司马”又被免掉了。具体文件如下：

太尉体道正直，尽忠三世，南擒孟达，西破蜀虏，东灭公孙渊，功在海内。习周成建保傅之官，近汉显忠宠邓禹，所以优隆隤义，必有尊也。其以太尉为太傅，持节统兵都督诸军事如故。

司马懿一看就知道是曹爽搞的鬼，可他能怎么样？这可是皇帝出面宣布的，你能有什么意见？大家都知道，司马懿的城府是三国最深的一个，这时心里虽然气得想当场吐血：想想我司马懿是什么人？连被称为千古以来最牛的奸雄也拿我没办法，几次想废我都不能废，现在到老了居然被这几个愤青用这种“明尊暗降”的手段搞下来。这个手段是菜得不能再菜了。可突然之间，他又有什么办法？他只好让脸上的神态跟平常一样，听到宣布之后，便“谢主隆恩”。

曹爽那一帮人看到司马懿这个老头儿原来也这么好摆平，心里当然高兴，当晚又聚到一起，胡吃海塞，一个个都以为——我是名士我怕谁。

司马懿退朝之后，回到家里，把自己的官职再盘点一下，除了太傅之外，还有那个“都督中外诸军事”这个权力——这几个菜鸟愤青，居然没有把这个权力拿下。司马懿当然很重视这个权力，想好好地用一用。都督中外诸军事是什么？就是军方最高领导人！

那几个愤青耍了这个小儿科诡计把司马懿玩儿了一把之后，如果一心一意地巩固自己的权力，再加大力度进一步把司马懿搞一把，司马懿再有天大的本事也是翻身不了的。可这几个哥们儿就没有这样的气魄，更没有这样的水平，以为司马懿被玩儿下去了，他们的幸福时代就来了，个个都急着去升官发财。升官这个词说得很容易，可位子却真的都塞满了。于是，曹爽又玩儿了一回明升暗降的把戏，提拔那个吏部尚书卢毓为仆射。然后让清谈领袖何晏当上了吏部尚书。接着

又让邓扬、丁谧当尚书，毕轨为司隶校尉——全成了国家领导人。当然，如果他们利用他们的聪明才智，把事业干好，那也没有什么。可这些人都是空谈家，吹起牛来，个个滔滔不绝，安邦治国的大道理永远挂在嘴边，其实全是小人。拿了大权之后，并不想着如何为人民服务，而是都在那里摆着官僚架子，用人的标准虽然嘴上还在高喊曹操提出的“任人唯贤”，其实重用的全是溜须拍马的高手，谁拍马屁拍得好，谁就被提拔得快；谁要是敢给他们提出什么不同的意见，说几句心里话，谁就得倒霉到底。

于是，朝廷里的那些人个个努力学习拍马知识，提高溜须业务，坚决杜绝实话实说的良好行为。

当然，还是有人看不下去的。

黄门侍郎傅嘏对曹爽的弟弟曹羲说：“何晏那个人从外表看，是很有文化的，很有胸怀的。可他的内心就不这样了，不但浮躁，而且还极端自私自利，一点儿不为国着想，以人为本。他现在所做的一切都是在忽悠你们兄弟。如果你们再被他忽悠下去，大家就不会再团结在你们的周围了。大家一远离你们，咱们事业就差不多完蛋了。”

可曹氏兄弟能听进这样的话吗？

他们不但不听这个话，反而在酒桌上把这个话当面向何晏一字不漏地复述了一遍。于是，何晏就生起气来，最后找了个芝麻大的过失，把傅嘏的本兼各职一撸到底，让他彻底成为草根人士——看现在是谁更浮躁！他们又把卢毓改任廷尉。这本来是想安慰一下这个卢大人。哪知，那个毕轨大概认为，以后他们当权了，腐败的事情会经常干，卢毓要是做了大法官，拿到他们的腐败把柄了，能放得过他们吗？于是，毕轨又打了个小报告，说卢毓这样的水平、这样的人品，哪能当大法官？

曹爽听到毕轨说卢毓不能当，那就不能当了。于是，卢毓在近期内连续几次调动，调动来调动去，最后把所有职务都调动没了。

大家一看，都觉得卢毓太冤了。他可是先帝一手提拔上来的人，怎么先帝才死几天，他就被玩到这个地步，咱们现在真的生活在小人当道、奸臣弄权的时代了。

曹爽最大的一个特点就是胆子不够大，听到舆论一边倒地为卢毓叫冤，顿时觉得压力很大。于是，又下了个文件，让卢毓当光禄勋。

真正让曹爽损失最大的一招，就是把孙礼也搞下来了。大家知道，这个孙礼本来是曹叡怕曹爽摆不平司马懿才特意配备给曹爽的，意思是让孙礼来当曹爽的一层保险。这样的人一般都有一个特点，就是一点儿不搞溜须拍马的业务，都是以说心里话、难听的话作为第一要务的。曹爽听了几次孙礼那些直来直去的话，就觉得太烦人了，想办法让他再去地方工作。

于是，孙礼就空降扬州刺史。

于是，曹爽把这一道坚硬的保险搞定，为日后的衰败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孙登，你为什么死去

这是爽懿体制形成之初魏国内部的形势，很乱，成为曹魏立国以来最脆弱的时期。如果这时诸葛亮不死，孙权的脑子保持以前那样的水平，魏国的外部形势就不大好了。现在蜀国的蒋琬刚当上大司马，虽然权力很巩固，但蒋琬是蜀国的温和派，没有什么进取心，只是老老实实在守着诸葛亮留下的家业，并没有把目光向外张望一下，虽然也像诸葛亮那样，驻扎在汉中，其实也只是采取防守的态势，一点儿威胁魏国的念头也没有产生过。

孙权现在倒是死盯魏国，及时了解一下对岸的动态，知道魏国现在很乱很好欺负，是个进攻的大好机会。

于是，在正始二年（241年），孙权决定发兵过去，教训一下曹

魏集团。

孙权虽然有搞事的决心，但气魄却不够，并没有把这个机会看得很重要，只想把魏国打痛一下，自己就感到很满足了。

那个零陵太守殷札一看孙权的出兵方案，就觉得孙权太没有理想了，一点儿不舍得下成本，就自己提出了一个方案，请孙权把这个机会看成历史性的机会，要动员全国人民，不管男女老少，能打仗的就到前线冲锋，不能打仗的就当支前拥军模范，然后联合蜀国同时出兵，把战线全面铺开，到处向敌人进攻，迫使魏国的兵力分散，到时只要有一个点打开，魏国就会全面崩溃。

对于东吴而言，这确实有点儿冒险。可对于力量本来就不雄厚的集团而言，除了敢于冒险之外，还真没有其他办法取胜了。所以，殷札的这个建议应该是个好建议。

孙权一看这个建议，立刻说不行。

于是，这个建议就不行了。

正始二年（241年）四月，孙权下达了向魏国进攻的命令。

孙权在下达这个命令时，信心满满地认为，把魏国打痛一次是没有问题的。

他虽然没有采纳殷札那个遍地开花的建议，但也是分兵四路，同时进攻。

一路是全琮，一路是朱然，一路是诸葛瑾，另一路就是诸葛恪。具体任务是：全琮略淮南，诸葛恪攻六安，朱然围樊，诸葛瑾攻柤中。

魏国的征东将军王陵和那个扬州刺史联手，跟全琮打了一仗，全琮打不过人家，最后只得跑路。

但荆州一线的东吴仍然很猛，一点儿没有受全琮跑路的影响，继

续围攻樊城。

魏国的荆州刺史胡质不断地接到樊城告急的消息，说再不出兵支援，樊城就完蛋了。

胡质手里也没有多少兵。可要是不表示表示，他这个刺史也太不够意思了。于是，胡质就派出一支部队，轻装狂奔过去救樊城。他的手下一看，都说胡质你这不是送死是什么？现在东吴兵器张得很，就这点儿部队能靠近人家吗？

胡质说：“樊城卑兵少，故当进军为之外援，不然，危矣。”他把部队带到东吴兵的包围圈前。樊城里的人看到支援部队来了，那个信心才突然高涨起来，跟东吴兵死磕到底，还真的击退了东吴兵的多次进攻。

大家从这个局面上看，孙权以为自己真的抓到了机会，哪知，出兵却一点儿不顺。他只把曹芳看得很小儿科，却没有想到魏国的边防部队一点儿不小儿科。

那个司马懿更不是小儿科。

司马懿自从被曹爽集团玩了一把，在家里好像过着退居二线的郁闷生活，其实他虽然很郁闷，但仍然瞪着那双老眼，时时刻刻在寻找东山再起的机会。他相信，他是有机会的。

孙权一出来搞事，他的机会立马就来了。

司马懿这时虽然年纪已经大了，可表现一点儿都不老迈，立即上书请战，要求到前线去，发挥余热。

他的原话是：“中民夷十万，隔在水南，流离无主，樊城被攻，历月不解，此危事也，请自讨之。”

如果是别的人，打死也不会叫司马懿出马，让他又掌握兵权。可曹爽哪有这智商？听说东吴大举进攻，就在那里发呆，不知道该怎么

办，也不知道该派谁过去。他手下那几个马仔，平时抢班夺权，做得很干脆，吹牛也很厉害。可敌人真的杀上来了，个个都在那里无语，好像跟他们没有关系一样。好不容易看到司马懿这个老家伙出来，他们除了喜出望外，没有其他想法了。于是，司马懿又一次上前线。

他出征辽东时，权力也仅限于曹叡交给他的四万人，其他头衔一点儿不变。而现在，他的职务是都督中外诸军事，是打着军方最高领导人的招牌出来的，比此前任何时候都威风凛凛。而且，当此主弱国难之时出来，给人的感觉就是四个字——挺身而出，形象是要多高大就有多高大。

东吴部队是很知道司马懿的水平，听说老人家出马，立即一声呼哨，连夜跑路。

孙权以为他们连夜狂奔就没事了。

但司马懿能同意吗？

他要是就这样宣布结束，他还是司马懿吗？他下令大军疯狂追击，一直追着东吴部队一路痛打下去，到三州口才叫停，最后是“大获而还”。不但让江东鼠辈领教了他的火辣手段，也让魏国人民看到司马懿才是他们的大救星，让他们知道，在这个内忧外患的年代，光有曹爽没有仲达是不行的。

孙权本来是想借这个机会，猛打一下魏国，给长期显得疲软的东吴打一针鸡血，让大家振奋一下。哪知，由于战略指导思想出现偏差，不敢打出最牛的牌，吃了个大亏，却为司马懿成为大赢家作了坚实的铺垫。

孙权这些年来，老是不走运。

他在伐魏期间，他那个太子孙登宣布逝世。

孙登的逝世，对东吴而言，损失真的很巨大。

孙登是孙权的长子，他的老妈是谁，史书没有记载。孙权娶了徐夫人之后，就让徐夫人当孙登的老妈。

徐夫人虽然嫉妒心很强烈，但很爱孙登。孙登也一直把徐夫人当自己的亲妈看待。孙权称王之后，立孙登为王太子。可孙登却要求先立王后，再立太子。孙权当然也有这个想法，于是笑着问孙登：“王后就是你的母亲啊。现在她在什么地方？”

因为这时，孙权是想立那个步夫人。他很希望孙登说是步夫人。

可孙登却说：“在吴！”徐夫人那时正被晾在吴郡守活寡。

孙权一听，立即无语。他可以不听别人的意见，但还是把继承人的话当话的。于是，就把王后之位空缺了下来。

当然，步夫人的人品还是很优秀的，并没有因为孙登力挺徐夫人而恨他，只要孙权赏给她什么东西，她都分一些给孙登。孙登当然没有婉拒，但接受之后并没有使用。而徐夫人送衣服过来时，他都会举行个新衣上身仪式，又是沐浴，又是焚香，搞得很隆重，然后才穿到身上。

孙权经历汉末乱世，觉得汉朝灭亡的教训最为深刻，因此很想叫孙登把汉朝的历史学好学透，认真地总结教训，好好地吸取经验。

当时，张昭是汉学的权威。孙权很想叫孙登到张昭那里跟他学习《汉书》。可一来他怕张老年纪太大，没有足够的精力；二来怕张老不接受，于是他就想了个办法，让张昭的儿子张休当太子的跟班，然后给张休布置个任务，平时就在家跟老爸学习，然后把学到的东西再拿来传授给孙登。张休就成了他老爸的二传手。

前面已经说过，当太子跟班、陪太子读书的，除了张休之外，还有诸葛恪、陈表、顾谭三个。这三个都是当时人气旺盛的名字。孙登跟他们关系很好，不但在一起吃喝玩乐、出去同坐一辆车，有时还睡在一起，根本没有上下级关系。有一次，孙登让陈表坐在自己的座位上，陈表立马说不敢。可孙登却笑着说：“你的学问比我强多了。现在

是按学问排座次的。你的学问高，你就得坐这个位子。否则，你把你的学问降下来。”

孙权那时对继承人的选拔还是很用心的，对孙登的考察估计也花了很多心思，觉得孙登很合格。他宣布孙登当太子之后，自己就离开了武昌，让孙登主持政府的日常工作。

孙登的工作能力很强，得到了大家的认可。

孙登最著名的不是他的工作能力，而是他优秀的人品。

孙登后来虽然没有做成东吴之主，但也有几个故事流传下来。

第一个故事就是那个关于弹丸的故事。

有一天，孙登组织了一次打猎活动。孙登虽然很斯文，但打猎还是很猛的。他骑着马在前面狂奔，追赶着猎物。突然一颗弹丸带着尖锐的风声擦着他的脑袋边飞过。

他身边的工作人员都吓得发呆。几秒之后，才纷纷大叫，有恐怖分子！大家快快抓住恐怖分子！以前孙策就是被恐怖分子弄死的，东吴人士对这件事个个都记忆犹新。这时一看到弹丸飞来，便都以为是恐怖分子准备制造恐怖活动。

于是，排查工作全面展开。

如果你叫那些人去破个平常杀人案，肯定要磨得你恨不得自杀了他还不出动，但这是与太子有关的案件，他们的效率快得跟风一样。只一下就看到一个人。那个人正提着弹弓到处乱跑，不管从哪个角度看，都像一个刚刚作案的恐怖分子。于是，立马将他捕获归案，把他绑起来，押到孙登的面前，只要老大一声令下，几个人就立马乱刀砍下。

他们看到孙登不作声，以为孙登还没有想好处理的方法，于是就纷纷出谋划策，说，咱先把他痛打一顿，把他打残之后再吊到树上让

他当个吊死鬼。

可孙登却不同意，他问，有证据吗？

有啊。他不是拿着弹弓吗？这可是人证物证俱在。

孙登说：“不一定是他射的。还是先找到那颗弹丸，看看是不是同一种型号的。”

于是，几个人就找，终于找到了那颗从孙登脑袋边擦过去的弹丸，然后把那个人身上的弹丸都拿过来比较。果然不是同一型号的。

孙登说：“放了他吧。”

可那些手下仍然不愿放，说：“即使不是这家伙所为，但肯定是有人在做不利于您的事，咱还是先把这家伙灭了，让那些人知道，敢于跟您作对的后果有多么严重。”

孙登却坚决不同意，说，我们总说依法治国，因为我是皇太子，就可以随便滥杀无辜，这算依法治国吗？

这些人一听，就没有话说了，只得把那个人放了了事。

还有一个故事，也让大家觉得孙登真的很厚道。

据说孙登有一个盛水的金马盂，他平时用这个东西来装痰。有一次，他要吐痰了，可那口痰含在嘴里，转头找了几遍，就是找不到那个金马盂。他知道肯定是有人偷了。于是，下令破案。这样的案子破起来，当然没有什么难度，不用花什么精力就能把嫌犯抓到。他的那些手下以为，这一次抓到的是真正的盗窃犯，不用怕人家说什么冤假错案了吧？于是，又向孙登建议，先把小偷暴打一顿，然后再砍头，让大家知道，偷太子的东西是要付出脑袋的代价的。

可孙登仍然不同意，说偷一个痰盂不是死罪吧？现在痰盂找回来了，也就算了。

他对那个小偷进行了一次深刻的思想教育，然后让他走人，不得再在太子这里混饭吃了。他还告诉大家，以后不要再提这件事了。

孙登不但对其他人好，就是对他的兄弟也非常不错，一点儿不像曹丕那样，把自己的兄弟当成全世界最大的敌人。在三国的几个老大中，孙权生的儿子算是多的。他不光喜爱这个孙登，还喜欢另一个儿子孙和。因为孙和是孙权另一个最爱的美女王夫人的儿子，从小就跟他的老妈一起受到老爸的喜爱。孙权宠爱这个孙和到什么地步呢？孙和才十岁的时候，孙权就为他配备了宫廷禁卫，不管他到哪里，都有警卫威风凛凛地跟着，排场大得要命。如果放在另外某个朝代，两个皇子同时受到这样的待遇，离两人你死我活的争斗也就不远了。最典型的就是曹操的那两个儿子。

可孙权的这两个儿子不是曹丕和曹植。

尤其是孙登，一点儿太子本位意识也没有。他尽量跟这个兄弟搞好团结。本来，他是哥哥，可他硬是把孙和当兄长看待。一看到这个弟弟，就表现得特别有礼貌。孙登觉得自己的养母被废了，自己的身体又不怎么强健，就多次表示，他不宜当这个皇太子，还是让孙和当吧。

孙权不答应。

其他大臣也不答应。

后来，孙权出征，基本都是让他在后方处理政务。不用说，他处理得都很好。因此，不管从哪方面来说，他都是东吴最理想的下一代领导人。孙权相信，东吴其他人也相信，他以后会带领江东人民走上一个新时代。

哪知，孙登命太短了，才活了三十三岁，还在皇太子的位子上，认真学习，努力工作，就死掉了。

他死掉之前，还给他的老爸写了一封信，信里不但力挺陆逊等老臣，说他们才是国家的栋梁，请老爸到死也不要怀疑他们，还推荐孙

和当他的接班人。

孙权是在他死后才看到这封信，当场泪奔了大半天，然后又埋怨老天爷为什么不让孙登多活几十年。

孙登死后，孙权果然按孙登的话，让孙和当了太子。这个孙和也很不错。如果孙权晚年脑袋不发晕，让这个孙和把这个太子当到底，然后成为东吴第二代领导人，东吴的前途肯定不会那么难看了。

可是孙权也跟很多领导人一样，到晚年就容易犯错误，而且这些错误不是一般的错误，都是致命的错误。

第四章 曹爽伐蜀

为什么是诸葛恪

在孙权哭孙登的时候，另外几个三国大人物也死掉了。

先是诸葛瑾。大家都知道，诸葛瑾是诸葛亮的哥哥，混到现在，不但混了个大将军，也混成三国时代的资深大人物。在《三国演义》里，他的形象是很一般的，基本没有什么出色的表现。他虽然是诸葛亮的哥哥，但水平比诸葛亮差了很多。诸葛亮虽然没有取得过很大的战绩，但那只是因为进攻的办法不多，可防守的能力却超级强悍，连司马懿也不得不对他采取回避的办法，用实力和时间把诸葛亮拖死。诸葛亮的内政能力，那是历史公认的。

而诸葛瑾这两方面的能力都平庸得很。自从跑到江东地面当避难人员之后，诸葛瑾很快就混成了一个名士，当时的人气很旺。按理说，以他当时的人气，完全可以直接成为孙策的高管。可孙策却一点儿也没有重用他，继续让他成为纯名士。直到孙策死后，孙权当政，孙权的姊婿弘咨有一天碰到诸葛瑾，跟诸葛瑾聊了一回。

诸葛瑾是个名士，名士的特长就是会聊。再加上弘咨也是个名士的粉丝，听诸葛瑾一聊，立马就认定诸葛老兄是个大大的大人才。告辞之后，直接去找孙权，说今天发现了个大人才，你赶快让他出来，否则，他跑到其他阵营里了，那可是咱们江东的巨大损失啊。

孙权那时正迫切需要人才，一听说诸葛瑾是个人才，立马把他叫来，让他跟鲁肃一起当了他的高级顾问。从此诸葛瑾就成了孙权的高级马仔。虽然他的地位和作用远远不如鲁肃和吕蒙他们。但因为孙权的这几个幕僚都是短命人物，因此，诸葛瑾在孙氏集团中的资历，也就仅次于张昭。

大家也知道，张昭的水平要比他强多了。但张昭的性格很猛，在很多时候，一点儿也不给孙权面子，长期以跟孙权唱对台戏来张扬自己的性格。虽然孙权对张昭一直很尊重，但大家都看得出，那个尊重只是表面文章。张昭只是面子很大而已，可诸葛瑾则不同。虽然其他能力不怎么样——后来诸葛瑾当上将军，多次领兵打仗，但打的都是败仗，可硬是步步高升。

这个现象很让人想不通，在那个血腥的年代，打胜仗才是硬道理，可为什么打败仗的人也可以升官发财。其实，原因也很简单。就是诸葛瑾的人品在当时人的眼里超级好。而且，他跟他的弟弟一样，做事向来小心谨慎，从来不得罪人，老好人一个，大家都喜欢他。于是，在竞争激烈的官场上，大家宁愿让他上，也不让别人上。

当时，东吴内部也分成两个派系。一个派系是孙策时代就形成的淮泗派，主要是跟孙策打仗过来的，算是元老派。代表人物就是张昭。另一个派系就是江东的本土大族。这个派系的形成，虽然比较晚，但因为扎根本土，先天条件优厚，一旦形成，立马显示出强劲的势头。其代表人物就是陆逊。

这两个派系虽然没有发生过生死冲突，但偷偷摸摸地较量那是一刻都没有停止过。孙权看到本土派的力量越来越猛，也曾想把他们打压一下——作为一个集团的老大，他的这个想法绝对没有错，可他错就错在用一个小人来完成这个任务，最后被人家来个反打压，弄得他又是慰问又是下罪己诏，向人家道歉，搞得自己很没有面子。

诸葛瑾不是这两派的人。可他却把两派的人看得很透，知道不管自己陷进哪个派系，凭他的水平以及背景，最后肯定都会被人家搞死。基于这个考虑，他决定自己哪个派系都不进，不管在哪个派系的人面前，都做出和蔼可亲的样子，当了个中间派。他别的能力都很弱，但做中间派却做得很优秀，最后大家都认可他，让他在一个历史上最著名的乱世里当了一辈子的不倒翁。

这也是一个能力啊！

当然，他得到大力提拔的另一个原因，就是因为他有一个好弟弟诸葛亮。孙权这辈子最得意的外交政策就是与蜀汉联手，共同对付曹魏集团。而蜀汉那边就是诸葛亮的天下。他一来觉得诸葛瑾这个老哥很值得信赖，你再怎么给他权力，他也不会造你的反；二来觉得让诸葛瑾当他的高管，可以赢得蜀国的信任。因此，在孙刘两家闹矛盾的时候，他都派诸葛瑾出面去说服刘备。虽然诸葛瑾没有完成任务，但他仍然不怪诸葛瑾。仍然说，诸葛瑾是个好同志。

当然，孙权认为诸葛瑾是个好同志，跟别人说诸葛瑾是个好同志不一样。别人只看到诸葛瑾很厚道，不会做出什么对他们威胁的事来，所以都把他评为优秀人物。而孙权则更看重他的另一面。他的这一面就是跟内部几个大派系的大佬都很和谐，让他去当几个大派系的中间人士，那是很合适的。所以，就让他当了个不倒翁，他就是打再大的败仗，也不会把他怎么样。而且，关键的战场自然有陆逊撑着。

很多人都说诸葛瑾是个很厚道的人士，其实这家伙也有很残忍的一面。

他为了把自己打扮成一个有道德的人，在他的老婆死后，就大声宣布不再结婚，说只有这样才对得起先他而死去的原配夫人。如果你看到他的这个宣布就认为他不再有别的女人，那就大错特错了。他只是不再任命一个正室夫人而已，至于二夫人、三夫人之类，那是从来不缺的。当然，如果仅仅是这样，也不算什么。关键是，他跟这些女人生孩子之后，立马来个“生子不举”。

好多人看到这个“生子不举”之后，天真地认为，诸葛瑾是在生完孩子之后，不让他们成为诸葛家的官二代，不让他们享受那些特权而已。其实，完全不是这样。

“生子不举”的意思就是生完孩子之后，不让他活下来，直接叫人拿着新生儿到水里淹死。本来，以前很多人认为五月初五生的儿子不祥——为什么不祥，我也不知道——就把这个不祥的儿子溺死——这个做法就叫“生子不举”。诸葛瑾把这个风俗进一步发展，不管是男孩还是女孩，不管是哪月哪日，只要是他那些女人生下的，都用同一方

法处理掉。

现在你还认为诸葛瑾厚道吗？

所以，他那个儿子后来一点儿都不厚道，也没有什么奇怪了。

东吴另一个牛人也跟着死去。

就是顾雍。

顾雍是东吴的丞相，地位比诸葛瑾更牛。

顾雍一死掉，那个丞相的位子就空缺了。

这时，孙权手下的人才也不如以前那么多了。这些年来，孙权忙于巩固自己的权力基础，不像年轻时那么大力执行人才引进政策了，虽然政府的编制一直满满的，但可用的人才却没有几个。以前，他缺丞相时，随手一抓，还可以抓出几个猛人来把那个位扛下去。可现在找来找去，也没有几个合意了。最后，他不得不把那张委任状送到陆逊的手里。当然，陆逊绝对是最佳人选。陆逊本来就是读书人出身，是东吴少有的文武双全的牛人。这些年来，一直主持武昌政府的全面工作，连太子孙登对他都很佩服，在临死时，还上书叫孙权对陆逊要绝对信任。但由于孙权某种阴暗的心理作怪，对陆逊的态度一直很复杂，把陆逊当成江东士族的大佬，处处显示出提防的心态，让陆逊也很郁闷。后来，经过吕壹事件之后，孙权不得不得把这个阴暗心理丢掉，在顾雍死后，把党政军的大权全面交给了陆逊。只是，现在陆逊的年纪也不小了，到了这个时候才重用，不但误了陆逊同志，也误了东吴的大业。

蒋琬这一生

另一个死掉的牛人是真正的牛人。

这个人就是蜀汉的实际最高领导人蒋琬。

虽然很多人都知道蒋琬这个名字，但对蒋琬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并不怎么了解。

他是诸葛亮指定的继承人，是诸葛亮一手提拔上来的。

蒋琬也跟很多当时的名士一样，年轻时就很有名气。当然，他那时不是什么大名士，只是跟他的表弟刘敏一起，在零陵那里很出名。但地方名士也是名士。没几天就投入刘备阵营，开始跟刘备混饭吃。

开始时，刘备也没有重用他，只是让他当了个州书左，也就是办公室秘书，跟在老大的屁股后面跑来跑去。后来，刘备拿下四川，他也跟着进了四川。

刘备入川之后，就让他当了个广都长。

蒋琬跟很多名士一样，对自己向来信心爆棚，以为自己跟刘备也有一段时间了，帮领导拎包的时间也不短了，为领导写的发言稿也多了，才华也表现得很到位了，以前在荆州那里，势力范围不大，位子也不多，没被提拔那是没得话说。可现在拿了四川，不管是国土面积还是位子都已经很丰富，他也应该有个大力提拔才对。哪知，刘备对大批人都大力提拔了，就是没有大力提拔他，只让他当了个广都长，从秘书成为一个基层领导干部。他心里很郁闷。他一郁闷，也跟很多郁闷人士一样，就天天以喝酒玩乐为重中之重，其他工作基本都不管，整个广都的行政工作，基本处于放长假的状态。

刘备那时是很勤政的，时不时下到各地去视察。

他到广都之后，进了蒋琬的办公室，发现那么多文件堆在那里，都还是原装的，蒋琬一点儿也没有处理，他那个脾气就立即火暴出来，大声说把蒋琬找来。

蒋琬很快就被找到。

是在酒店里找到的。

已经醉得不知道白天黑夜。

刘备看到蒋琬这个模样，更是出离的愤怒，直接就宣判蒋琬死刑，立即执行。刘备认为自己现在需要的是干实事的地方领导，不是喝酒的基层干部。

幸亏还有诸葛亮。

诸葛亮对蒋琬是很了解的，当场对刘备说：“琬社稷之器，非百里才也。政在安民，不尚修饰，愿察之。”蒋琬是个国家栋梁啊，用来当个基层领导，绝对是浪费的。请再考察他一下，给他个机会。

于是，蒋琬又活了下来。

但不处理是不行的，刘备把蒋琬的所有职务都免掉了，让他又成为草根人士。

据说，蒋琬重新成为草根之后，就迅速地做了个噩梦。他在这个梦里发现一头牛来到自己的门前。它身上的血流得没完没了，让人感到血腥得要命。他醒来后，这个梦中的画面一直很鲜明地记在他的心里，让他感到很害怕。最后，他只得跑去找赵直。这个赵直是个占梦的高手，而且还是官方的占梦人士，在当时很有名。魏延梦到头生角时，也曾跑去问赵直，我梦到头上生了个角，是什么意思？赵直对魏延说：“夫麒麟有角而不用，此不战而贼欲自破之象也。”魏延一听，呵呵，原来是好梦。于是就怀着那个远大的梦想跑了。可赵直在魏延走后，却很神秘地对人家说：“角之为字，刀下用也；头上用刀，其凶甚矣。”这几句话说得简单一点儿就是：魏延危险了。后来，魏延的那颗头果然被刀砍了。还有一个故事，是何祗梦见一口井里居然生了棵桑木——如果现在谁有这个梦，绝对不会觉得有什么奇怪。可那时不是现在，一有什么梦，总要去问个清清楚楚，否则，就会被这个梦搞得很郁闷。何祗同样去问赵直。他听了何祗的话之后，直接就说：“桑非井中之物，会当移植；然桑字四十下八，君寿恐不过此。”何祗听了之后，也不生气，当场笑言“得此足矣”。

从这几个故事中，可以知道赵直的解梦还真有水平。他听蒋琬说过之后，说：“夫见血者，事分明也。牛角及鼻，‘公’字之象，君位必当至公。大吉之征也。”

当然，这个梦决定不了蒋琬的命运，但诸葛亮却能决定他的命运。有诸葛亮在那里，他这个草根也只当了几夭，就义成为什邡令。这个“令”义比那个“长”高了一个级别。

刘备称汉中王时，任命蒋琬为尚书郎，义成为刘备的秘书。

不久，诸葛亮组建丞相府，就把蒋琬调到丞相府工作。

诸葛亮既然说他是“社稷之器”，当然就会大大地重用他，不断地提拔他，使他从任东曹掾到参军再到丞相府长吏兼抚军将军等职。职务一路飙升。诸葛亮出征时，基本都是让他留守后方，主持丞相府的全面工作。

蒋琬确实很有水平，工作也很卖力，为诸葛亮提供兵员、粮食。

诸葛亮很满意。大家知道，诸葛亮是一个很小心谨慎的领导，能够得到他的满意，没有几把刷子还真做不到。

诸葛亮后来更把他当成自己的接班人来培养。当他在五丈原临终时，向刘禅隆重推荐了蒋琬。

当时，蒋琬虽然受到诸葛亮的重用，但在蜀汉高层中的排名还不是最靠前的。但既然诸葛亮有了这个安排，刘禅除了听从之外，没有别的办法——听诸葛亮摆布了这么多年，最后再听一次也没有什么。

也许刘禅觉得丞相的权力太大了，或者觉得诸葛亮太伟大了，这个丞相就让它成为相父的特有衔头，别的人不能再当丞相了，因此，在诸葛亮死后，也宣布让“丞相”这个职务消失。所以，蒋琬这个诸葛亮的继承人只继承了诸葛亮的权力，却没有把丞相这个职务继承下来。蒋琬最后的职务是“大将军、录尚书事”，后来，再让他开府，加大司马。

蒋琬当了蜀汉政权的最高负责人后，就死守着诸葛亮的既定方针，一切工作为了北伐。只是蒋琬的内政能力很强，当诸葛亮的后勤部长很优秀，但他的本质不是个好战分子，更不是一个优秀的军事家。因此，虽然天天喊着“北伐”的口号，而且也像诸葛亮一样，把后面的事全交给费祎处理，自己跑到汉中那里做军事工作。

刘禅这时也很有进取心，觉得蜀汉不能因为诸葛亮一死，北伐大业就全部停下来。他想让大家知道，北伐不是诸葛亮一个人的事，而是他们刘家的事。于是，他瞅准了一个机会，叫蒋琬发动一下北伐。

这个机会就是司马懿征辽东时的那个机会。

刘禅虽然一直以脑残皇帝的形象出现在历史的舞台上。其实，他一点儿也不脑残。他知道司马懿被调到辽东打仗后，机会就来了，立即向蒋琬下达命令：“现在公孙渊在辽东三郡那里搞事，而且曹叡也在大搞土木建设，内部矛盾十分突出，以前秦朝也是因为这个情况才被陈胜、吴广玩儿完的。现在这个机会又出现在咱们面前。请你马上做好准备，带领广大指战员在汉中那里作好作战的一切准备，跟吴国取得联合，一起向曹魏集团发起进攻。这是历史性的机会，请务必抓住。”

连刘禅都知道这是个机会。如果是诸葛亮碰上这个机会，他肯定连夜就下令出发了。

可蒋琬不是诸葛亮，这时的蜀汉也不是诸葛亮时期的蜀汉。

他在那里读着刘禅给他发布的命令，既没有积极地跟吴国进行沟通，也没有尽快进行军事部署，而是加班加点地总结诸葛亮的几次北伐的经验教训。他认为，丞相大人之所以北伐不成功，是因为选的地点不对。秦川一带山道太多，运送粮草是个永远无法解决的难题，这个难题解决不了，就根本不用谈什么打仗了。诸葛亮那样的水平都打不了，他这个水平能打出什么战果来？而且，他也曾经叫姜维带着部队出击凉州，但基本没有收获。因此，他决定另选北伐的地点。

不过，另选地点的决定很容易，但可选的地点却不多。除了诸葛亮原定地点外，现在就只剩下上庸一带是蜀国与魏国的边界了，他们要想跟魏国造成流血冲突，也就只能在这个地方进行。而且，这个地点不光与魏国接壤，同样也跟东吴一衣带水。

本来，刘禅下令蒋琬北伐时，是叫他跟东吴一起进行的。可因为他的这个决定，让东吴高层的神经也跟着紧张起来，怕他又像当年的刘备那样，放船而下，那就太不妙了。东吴的几个大人物步骘、朱然向孙权上书，说现在蒋琬公然破坏吴蜀同盟。既然他不仁，咱也不义，必须迅速调整外交政策，赶快发表声明，与蜀汉政权断绝一切外交关系，然后跟魏国恢复邦交正常化。

如果当时孙权的脑袋也跟着发烧，听从这两个人的话，历史的转折点可能就在这个时候。

不过，后来蒋琬也没有实施这个有蒋琬特色的战略构想。他不实施这个计划，主要是因为他病了，而且病得很厉害，他不能正常上班，更不能去指挥作战了。

那些反对这项计划的人知道他病到这个程度之后，立即纷纷发表反对意见，说丞相是什么人？难道丞相不知道这两个地点的利弊？那是个什么样地形？那是走水路啊。走水路的最大特点是什么？就是顺着水下去，跑得很快，可退回来时，拼掉全体指战员的力气，那个速度也跟蜗牛没有差别。咱们先主的教训难道还不深刻？

刘禅听到这些反对意见，觉得也很有道理，于是就派费祎和姜维到汉中，说是与蒋琬共同商讨北伐大计，其实是来传达刘禅的反对意见的。

蒋琬当然知道刘禅的用意，立即上书，向刘禅表示了歉意，说灭魏兴汉是他的职责。可由于自己水平太低，能力不够，再加上这个身体不争气，经常有病，来汉中六年了，什么事也没有搞出来，所以觉得很惭愧。现在曹魏绝对不是纸老虎，北伐实在是一件很困难的事。如果真的想在北伐中有些收获，只有跟东吴联合，一东一西，同时发

难。可是，跟东吴沟通了多次，他们的回应一点儿不积极。经过与费祎的讨论之后，一致认为，凉州地势险要，是个可进可退的地方，而且那边的少数民族对我们大汉很有认同感，应该派姜维到那里，任个凉州刺史。等条件成熟之后，由姜维从凉州出击，我做他坚强的后盾。而且涪县那里水路、陆路都很方便，属于交通发达的地方。如果东北方面出现什么状况，应付也很容易。

以上这些就是蒋琬北伐的最后一个战略构想：把军事中心从汉中移到涪县，把北伐的重心分成凉州和东北部。

这个构想当时一点儿成效没有取得，但却导致了后来汉中防守单薄，以至于让邓艾冒险成功的严重后果。

刘禅看到蒋琬跟费祎讨论过的方案，也没有什么话说了，直接在那里签了个“照此方案实施”。

于是，两年之后，蒋琬从汉中回军，把涪县当成他的大本营。他为了专心筹备北伐事务，干脆把大将军的职务也转让给费祎，让费祎代他出守汉中。

本来，蜀汉这些年努力要做的工作，就是北伐曹魏，而且也确实找到一个好机会——司马懿远征辽东。可由于蒋琬的原因，这个问题硬是讨论来讨论去，除了形成几个北伐方案外，其他的都没有取得实质性的进展。

后来，蜀国没有出来搞事，魏国那几个愤青高层倒先忍不住了，要过来猛扁一下蜀国。

就是要打蜀国

提出这个伐蜀的宏伟计划的是那个李胜。

李胜是当时清谈领袖人物夏侯玄的铁杆粉丝。夏侯玄不但是清谈的领袖，而且还是征西将军、都督雍凉诸军事，更是魏国当权派曹爽

姑姑的儿子，绝对算是实权派人物。他要提拔谁，一点儿阻力也没有。他把李胜提拔成长史。他觉得李胜很能聊天很能侃，是个人才，不用这样的人才就太可惜了。可他一点儿不知道，他们后来的失败正是坏在这个空谈家的手里。

当然，李胜绝对不会认为自己是只会空谈不会干实事的人。

他跟邓飏当了曹爽派的核心马仔之后，远大理想就立即膨胀起来。这两个家伙的脑袋虽然肤浅，但也知道现在曹爽最大的敌人不是蜀国和吴国，而是司马懿。他们讨论了多次，一致认为，司马懿能混到现在，主要是靠着他的军事能力，以前对付诸葛亮，必须用他；对付东吴侵略军也得靠他；平定辽东仍然靠他出马。现在曹爽当老大，靠的是姓曹的。姓曹的虽然可以走捷径，但人气却不如司马懿那么旺盛。于是，这几个家伙就认为，现在只有打一场大战，在战场上建功立业，曹爽派的人才真的厉害，才真正地能把司马懿的势头压下。

现在蜀国和吴国放在那里，打谁好呢？

蜀！

为什么？因为诸葛亮死后，蜀国不但综合国力比吴国弱得多，而且没有长江天险拦着。更要命的是，诸葛亮去世之后，蜀国基本没有什么拿得出手的人才，整个国家直接进入疲软时代，是可以欺负一下的。如果弄得好，还可以灭掉这个嚣张集团，那才是大功一件。

这几个家伙平时吹牛吹惯了，目标还没有确立清楚，眼前就全是大获全胜的光明景象，每个画面都是那么激动人心，好像成功就在眼前，只等他们伸手就可以拿到那个胜利果实。

他们一激动，立马让曹爽也跟着激动，做了个很激动的伐蜀方案，然后宣布：向蜀地进军！

以前蜀国老是出来欺负我们，现在我们也该揍他们一顿啦！

司马懿知道后，当场表示反对。他在魏蜀边界多年，最知道蜀国

的基本情况，知道蜀国现在虽然有点儿疲软，但仍然很有力量，蒋琬虽然不比诸葛亮，但他能团结全体高管，内部一点儿矛盾也没有，再加上蜀地的地形十分复杂，哪有说打就能打的？还是再等等吧，等时机成熟了，再出动。

可那群浑身激动的愤青能听进去这样的话吗？他们心里想，你当然是不行的。你在那里被诸葛亮压得头也不敢抬，你向乌龟学习，连累我们伟大的魏国也成了缩头大国。现在怕我们夺得胜利，你就紧急冒泡，想阻止我们。老实跟你说，我们最鄙视你这种对外乌龟、对内乱咬的家伙。

现在曹爽是最高领导人，司马懿还能说什么？

司马懿到了这个时候，私心还没有膨胀得厉害，仍然是以大局为重。否则，他就不会在这个时候表达那些反对意见。他完全可以冷着那双老眼在那里看曹爽他们遭到可耻的失败。

他比谁都知道，曹爽他们除了吹牛之外，打仗是只会打败仗不会打胜仗的。

但曹爽他们却认为，他们比谁都会打仗。

于是，曹爽亲自跑到长安，当然他不是一个人去战斗，而是带着十万部队，浩浩荡荡地开过去，与夏侯玄在那里会合。

这时，是正始五年（244年）三月。

他们这一次很讲效率，会合之后，立马下令部队前进！

魏军在两个魏国愤青领导人的带领下，从骆口进入汉中。

此前，汉中一直是蜀国的军事大本营，诸葛亮长期在这里主持全面工作，指挥全国的军政系统运作。后来，蒋琬也向诸葛亮学习，在这里开府办公。只是因为他想来个创新北伐，才把大本营迁到涪县，而让费祎在这里顶他的角色。现在费祎也不在这里，但王平在这里。

王平绝对是蜀国的资深军队领导人，诸葛亮第一次北伐时，就曾有让诸葛亮满意的表现。跟蒋琬一样，很多人都知道王平，但并没有多少人把王平当回事。

王平因为在《三国演义》里排不上号，所以，在很多人的心里也算不得什么人物。其实，王平在后诸葛亮时代的蜀国起的作用十分重大。

王平的军事能力是得到诸葛亮的认可的。诸葛亮在安排蒋琬当一把手时，也知道蒋琬的军事能力很一般。要他上前线，估计送死的机会比打胜仗的机会要多得多。因此，也给他配备了几个得力的军事猛人。

一个是吴懿，一个是马忠，还有一个是邓芝，另外一个就是王平。

这几个蜀国牛人的分工是：马忠的辖区是南部，邓芝负责东面的事务，而吴懿和王平负责北面的军事。一看这个布局，就知道，吴懿和王平的位子是多么的重要。因为，南部面对的是南蛮那些少数民族——早就被诸葛亮打怕摆平了，现在只是威慑他们一下而已，不会出什么大乱子；而东部面对的是蜀国的友好邻邦，只要掌握好外交政策，也不会发生什么事。只有北面，那是蜀国的死对头魏国。

后来，吴懿死了，王平就成了汉中最高军事领导人。因此，很多人都认为，后诸葛亮时代的蜀国，蒋琬是诸葛亮内政的继承人，而王平才是诸葛亮军事方面的继承人。

据说王平是个文盲，但他的脑袋却一点儿也不简单。王平虽然没读过书，但却很想知道那一本本书里面到底讲的是什么事，于是就叫人读那些书给他听，硬是把此前很多朝代的那些事儿听完了。而且他在听人家念完之后，还能复述那些故事，对历史上的那些人物进行很到位的点评。

这时，他的职务是前监军、镇北大将军，汉中一把手。

当曹爽的十万大军突然出现在汉中城外时，大家都慌了手脚，认为敌人的部队太多了，咱只有三万人啊，最有用的办法就是坚守不出，等援兵来到时再跟人家拼命。

当时，刘禅也已经派费祒带着大军狂奔过来支援，这些建议好像很正确。

可王平却认为一点儿都不正确。

他说：“现在咱们的主力部队在涪县那里。涪县离这里有多远，不用我说大家都知道，绝对不止一千里啊。靠着两条腿狂跑一千里，那要多长时间？等大军来到时，敌人就已经拿下了关城。敌人占领了关城，那个后果说有多严重就会有多严重。所以，现在最正确的方案就是：先派主护军占领兴势，我带着大家去跟敌人PK。如果敌人分兵向黄金攻击，我只用一干部队，就可以把他们拖住，陪他们玩到大军到来的时候。等咱们的大军来了，就什么都好办了。”

大家一听，真的这么简单？

王平说，就是这么简单。

大家虽然都极端怀疑，但也没有什么话说了。

但那个护军刘敏却认为，王平的这个方案绝对可行，很积极地按照王平的部署去行动，带着很多旗帜，到处乱插，使得一百多里的山野都是旗帜招展，好像部队很庞大一样。

王平在这时表现得一点儿也不紧张，那个费祒的表现就更让人叫绝了。

胜败都有道理

费祒现在的职务是大将军，是名义上军方的最高领导人，也是这次援军的总指挥。此前，在蜀魏两国的关系上，都是蜀国主动去制造

一些流血事件，引起边界冲突，魏国还真没有多少次挑衅的行为。可这次魏国主动出击了，而且一来就是十万部队，蜀国朝野都情绪不安起来。

光禄大夫来敏也很想知道费祒到底有没有信心，就在费祒出发前，来到费祒的府中，说是送别，顺便下下棋。费祒什么话也不说，直接摆下棋谱。两人才下了几手，前线的公文就已经一纸接着一纸地送了过来，作战部队负责人也进来报告：战士们都已经穿好军装，出发的命令也已经下达。

可费祒却一点儿也不紧张，继续跟来敏下棋，好像这些事都跟他没有关系一样，把来敏佩服得不得了，对他说：“我这是故意来考验你一下。现在看来，你是完全可以把敌人打败的。”

而曹爽那边这时已经感到有点儿不爽了。

他带着大军虽然顺利开进蜀国境内，可到兴势时，就被刘敏的部队死死挡住，再想前进一步都难。他的那些愤青平时在吹牛时，脑袋很灵光，口水很丰富，滔滔不绝起来好像老子天下第一。可在战场上碰到一点儿难题，他们的神经系统就全面短路，一点儿思路也展不开，只是眼睁睁地在兴势那里，脑子里一穷二白。

接下来，其他战争并发症也跟着发作。

关中以及羌、氐一带的运粮路也跟不上来，后勤保障发生了故障，先是牛马没有吃、没有喝，纷纷倒在地上变成动物尸体。当地的老百姓被他们一抢之后，都饿得天天大声在路上哭叫，弄得场面十分难看。

这时，费祒的部队以及涪县的大军已经陆续开到，马上就要投入战斗。

曹爽的参军杨伟一看，知道形势不好，就跑到曹爽那里，把当前的形势对他进行了一次全面的分析，最后得出结论：宜急还，不然，将败。

只要是个头脑正常的人听了杨伟的分析，都会觉得杨伟的话是很正确的，大军必须立即大喊“风紧，扯呼！”连夜调头跑路。

可那几个愤青却不同意。现在就说失败了？仗都还没有打一场呢，碰到点儿阻力就不想干了？你翻开历史看看，哪一场战斗不碰到点儿挫折。

邓颺和李胜这两个主战派在那里跟杨伟争得差点儿打起来。虽然杨伟的意见很正确，可那两个家伙是清谈高手。清谈高手最拿手的本事就是能把无理的事说得最有道理，你只要跟他们发生口头争论，你即使握有真理，也辩不过他们。

杨伟看到辩不过他们，就气愤起来，指着两个人大叫：“颺、胜将败国家事，可斩也！”邓颺和李胜是国家的败家子儿，应该立即把他们的脑袋砍了。

如果杨伟这时说砍掉司马懿的脑袋，曹爽肯定什么意见也没有，但说要砍掉这两个人的脑袋，曹爽立即把面孔板了起来，不把杨伟的话当话了。

这时，司马懿仍然很有责任感，给夏侯玄写了一封信，对夏侯玄进行了一番严厉的批评，说以前武皇帝两次进入汉中，遭到了两次完败，这你是知道的。兴势的地势不是一般的险要，而蜀兵已经抢在我们的前面占领了。如果敌人继续坚守不出战，然后截断我们的退路，除了全军玩完之外，没有别的结果了。这个责任你能负吗？他的原话是：“《春秋》责大德重。昔武皇帝再入汉中，几至大败，君所知也。今兴势至险，蜀已先据，若进不获战，退见邀绝，覆军必矣，将何以任其责！”

夏侯玄吹牛，那是越吹越有水平，越吹越有灵感，可在战场上却一点儿也没有创意，这时看到前线乱七八糟，本来心里已经十分郁闷了，再读司马懿的信，就有点儿怕起来，觉得这个责任还真的担当不起。于是，赶紧去找曹爽，说，这个仗看来还真的不能打。还是撤吧。

曹爽可以不把杨伟的话当话，但他绝对把夏侯玄的意见当意见，听夏侯玄都说不能打了，那就真的不能打了。

于是，撤！

当他下这个命令的时候，是正始五年的五月。

这时，他们已经在兴势被阻了几个月。

蜀军的速度再怎么慢，也已经全面到达。

费祎看到曹爽的大军居然还在那里不进不退，立即下命进军三岭截断他们的后路，然后把他们往死里打。

曹爽这才知道，撤的时间不对也是难受的。但到了这个时候，人家是不管你难不难受了。于是，只有拼死突围。

结果，他倒突出重围，狂奔跑路，可他带来的十万魏国子弟兵却被蜀军全部消灭了。关中这些年来的储备也被他发动的这场战争消耗完毕。

总结一下这场战争，曹爽集团是最大的失败者。至于赢家，除了蜀国之外，还有一个牛人。这个人就是司马懿。本来，曹爽他们发动这场战争，并不是想让蜀国从历史舞台上消失，只想猛揍蜀国一把，取得一场胜利来压一压司马懿的势头，提高一下自己的人气，把自己的形象打造起来。哪知，却搞了个全军覆没，不但没有提高人气，反而把那几张愤青的面子全部丢光了。而在这个过程中，司马懿一直反对他们出征，最后事实证明，不听司马懿的话是错误的，他们的水平跟司马懿根本不在一个档次。于是，他们用他们的失败成功地给司马懿增加了人气，让司马懿的形象更加高大起来。

这场战争，蜀国一举歼灭魏国几万大军，是蜀国多年来从未有过的辉煌战果。不过，这场战争跟蒋琬无关。

这时，蒋琬仍然在涪县的大本营里。

他现在的病更加厉害了，连批阅文件的力气都没有了。于是，他把最后的权力也交给费祎。不过，刘禅还是让他任益州刺史，任命董允为尚书令，成为费祎的第一副手。

费祎就这样成为蜀国的实际最高领导人。费祎的水平比蒋琬要高得多，而且精力很充沛。那时，国际国内形势都十分复杂多变，因此要处理的事情很多，尤其是在尚书台工作，每天的文件来来往往，让你看得眼睛都花。可费祎却一点儿也不眼花，拿过文件来只瞄一眼，就看得一清二楚，拿起笔一签，轻松得要命。

到董允当尚书令时，也想学一学费祎，可不到十天的时间，桌面上需要处理的事就成堆了。他这才知道，不是每个人都可以像费祎那样办公的，长叹：“人才力相远若此，非吾之所及也！”能力还真的有差距。我看来是永远也赶不上费祎了。

正始六年（245年）十一月，那个长期生病的蜀国大司马蒋琬终于与世长辞了。

于是，蜀国就进入费祎时代。

蒋琬虽然很得诸葛亮的看好，但一来他除了身体状况跟诸葛亮一样很差外，其他水平跟诸葛亮也根本不在一个档次，因此在他当政的这年中，基本没有什么作为。当然，他的内政能力还是很牛的。总的说来，蒋琬是个治国型的人才，如果当个守成的宰相，那是很优秀的。但诸葛亮却无成让他去守。于是，他也就只能很平庸地活着，然后平庸地死去。以致我们的罗贯中老先生在《三国演义》里，干脆把他忽略掉。

蒋琬虽然是蜀国的执政大臣，算起来是蜀国的实际最高领导人，可由于他身体太差，老早就把大权交给费祎，因此他的逝世，算不上蜀国的巨大损失。

另一个人的死掉，才是蜀国的巨大损失。

这个紧跟蒋琬死去的人就是那个刚当上尚书令的董允。

董允虽然工作效率比费祎差了一个档次，但并不等于他没有能力。董允也是诸葛亮很看好的一个人，诸葛亮在《出师表》里重点提出的人才没有几个，但有一个就是董允。

他是董和的儿子。董和先是刘璋的马仔，后来又变成刘备的高管，一直很得刘备的重用。诸葛亮在《出师表》里，把董允跟费祎并及郭攸之并列。其实，董允还在很年轻的时候，就跟费祎一起，成为蜀中的名士。他的老爸很想知道这两个年轻人到底谁比谁更有前途，就搞了个考核。当时，另一个国家级大名士许靖的儿子突然死了，董允和费祎都去参加葬礼。于是，董和就利用这个机会考核了他们一下。

这两个年轻人都是新嫩名士，也是官二代。官二代一般都讲排场，就是上趟厕所都想开个豪华座驾过去，何况去参加这么一个隆重的仪式？当然得有车相随。

但董和只给他们一辆一点儿也不豪华的车开过去。

董允来到车子旁边，就觉得老爸太不够意思了，坐这样的车过去，实在太没面子，所以脸色有点儿不好看。费祎却什么都不说，满脸笑容地坐了上去。董和知道后，立即认为，费祎的人品要比他的儿子高一个档次。

等到刘备入蜀，董和成功变成刘备的高管后，董允很快也被刘备看好，让他当了太子舍人，天天陪刘禅读书。刘禅当皇帝后，他也被提拔为黄门侍郎。

后来，诸葛亮怕刘禅对是非的辨别能力太差，怕自己到汉中办公之后，刘禅会胡搞乱来，就安排董允主持皇宫里的事务——其实就是监督后主刘禅。不久，由于诸葛亮任命费祎当他的参军跟他去北伐，就再提拔董允接替费祎的职务，成为侍中，同时兼虎贲中郎将，负责领导中央警卫团。这样一来，宫中的大权就被诸葛亮牢牢控制了。

当时还有一个侍中就是郭攸之。郭攸之的人品不错，但性格不

行，是个和谐式的人物，碰到什么事都是那个温和的态度，虽然让人觉得很亲切，但一点儿事也管不了。因此，宫中的事就全由董允一手负责了。

刘禅虽然看上去是一个很缺乏浪漫情调的人，但他并不是真的那么弱智。他也跟很多皇帝一样，喜欢宫里有很多美女。因此，老是想着手下人去帮他发现美女，扩大后宫美女的编制。可董允却不答应，天天挤时间来做他的思想工作，按照惯例说，天子后宫的美女编制只有十二个人。现在人员早已超编，不宜再增加了。如果再增加下去，你马上就会成为一个荒淫无道的国家元首。一个国家元首被戴上“荒淫无道”这顶帽子，跟亡国之君就已经很靠近了。

刘禅没有办法，只得叫停这些选美活动。而且这个老实皇帝还真的很老实，看到董允这么敢于教训他，居然对董允有点儿怕起来。当然，如果董允只是能阻止刘禅无节制地扩大后宫美女编制，那也算不了什么。

刘禅是否真的是汉朝刘家的血统，现在谁也说不清，但他却把大汉后期那几个皇帝的风格全面地继承了下来。汉朝后面的那几个皇帝，都宠信太监，都把太监当成自己最亲密的战友，总以为让那些太监办事最放心，哪知，最后全坏在这帮人的手里。虽然诸葛亮也多次提醒过刘禅，一定要吸取这个血的教训，要亲贤臣，远小人。可刘禅很快就发现，亲贤臣，远小人，说起来很好听，可执行起来，一点儿都不爽。贤臣们天天睁着那双庄严肃穆的眼睛，老盯着你，就是穿个时尚点儿的流行服装，他们也过来对你进行一番思想教育。你想扩大美女编制，那个董允就立马板起面孔上纲上线起来，还是跟小人在一起好玩儿，他们从来不对你耳提面命，从来都对你俯首帖耳。

当然，在诸葛亮的控制之下，朝中的大臣不可能出现什么小人。于是，只有宫中的太监才有产生小人的土壤。刘禅这辈子没发现过什么大人才，但却发现了一个小人。

这个小人就是大家都知道的黄皓。

黄皓是个太监。由于太监都是来自社会最底层的草根。那时阉割之后直接进宫，你以前的事，谁也没有工夫去追问，所以，黄皓也跟很多太监一样，属于来历不明一族。

黄皓也是个聪明人士，知道只要把皇帝巴结好了，把皇帝的马屁拍好了，他这一生就会是幸福的一生。于是，他就决定把自己这一生变成拍马的一生，努力地去发现刘禅的各种爱好，在别人不敢去满足刘禅的情况下，他偷偷摸摸地去满足，在吃喝玩乐上与刘禅保持高度一致。刘禅当然很喜欢他。

可董允却一点儿也不喜欢他。他一看到黄皓就把那张脸板得很可怕。黄皓一看到他的脸，就赶紧把自己的性格全面收缩。因此，在董允还活着时，黄皓也只敢于在生活上为刘禅提供点儿见不得人的方便，至于其他事情那是一点儿都插不上手的。

有几次刘禅说黄公公侍候我这么多年了，工作兢兢业业、业务炉火纯青，也该提拔一下了，可董允硬是不答应。因此，在董允还活着时，黄皓的职务只是黄门丞，属于太监里的基层领导。

董允一死，黄皓的胆子就立马膨胀起来。于是，蜀国开始向东汉末年的轨道上迈进。

虽说历史是人民创造的，可有时某个牛人还是很关键的。

第五章 陆逊之死

吴内部又乱

再来说说东吴宫廷的事。

孙权在孙登死后，就按照孙登最后的建议，让孙和当了太子。当时所有的人都认为，孙权的这个决策是英明的，是完全正确的。

如果他这时严格按照传统办法，老老实实在地培养孙和，逐步把大权向孙和移交，自己慢慢退居二线，聚精会神吃喝玩乐，一心一意享受人生，那么东吴以后的国运估计也不会衰落得那么惨。可他硬是在那个时候，不知哪根神经突然发起烧来，忘记了自己是个封建帝王，觉得自己应该做个好父亲，对这个儿子好了，也要对另外一个儿子不错。

另外的那个儿子叫孙霸。他是孙权的儿子，同时也是孙和的同母弟弟。本来，两人是兄弟，应该团结友爱共同把东吴的事业做大做强。可因为孙权处理不当，两人立马从兄弟变成了最直接的敌人。

孙权虽然觉得孙和很不错，但又觉得孙霸超级可爱。他在任命孙和当太子之后，觉得没有什么东西送给孙霸，实在有点儿对不起孙霸——都是他的儿子啊，厚此薄彼，这个老爸当得也太不够意思了吧？于是，又封孙霸为鲁王。

孙权仍然觉得不够意思，鲁王毕竟比太子差远了。

可太子的位子只有一个啊。

没有办法再搞出个太子之位来，孙权就在感情上不断地向孙霸倾斜，最后倾斜到孙霸的待遇跟太子的待遇一模一样。

东吴孙权父子故事的情节发展到了这个地步，就跟曹操父子的故事接上了轨。更要命的是，他还让两个人一起在东宫里生活，使孙霸享受的规格完全跟孙和处于同一个档次。

连大臣们都觉得孙权这样做太过分了，这样下去会出事的。

孙权也听到大臣们的议论了，觉得这些议论还真的的道理。

于是，他下发了个文件，让两人分开居住，两人的人马也分开来。孙和的部下跟着孙和，孙霸的跟班跟着孙霸，不再纠缠在一起。他以为这样一来，以后就什么事也没有了。

哪知，他搞了这一手之后，后果更加严重。他这么一划分，好像是把两人隔离起来，不再有什么接触，可以避免冲突，不会发生矛盾了，其实是等于给两人都划分好了势力范围，让两个人都有自己的贴心马仔、铁杆死党。有了这些死铁，就是两人不想发生争斗，那些死铁也会跳出来搞事，一天到晚坚持不懈地进行挑拨离间的工作，不把兄弟俩搞到自相残杀、你死我活，他们就会觉得人生毫无价值。

孙权在分开他们的同时，也给他们制造了裂痕。

朝中那些牛人也看到了这个裂痕的存在，于是，就开始了站队的工作。

卫将军全琮通过观察孙权的脸色，知道现在孙权喜欢孙霸的程度要远远高于孙和。于是，就把孙霸当成质优股，投资进去。他把自己的儿子全寄调到鲁王府，让他当孙霸身边的工作人员。全琮觉得自己的这个做法实在高，就很得意地写信告诉了陆逊。

陆逊一看这封信，就一眼看透了全琮的意图，立即回信很委婉地批了他一把。说：“你的儿子要是有能力，总会被重用的。请你一定要相信，是金子总能发光这句话不是白说的。如果你的儿子本身是个菜鸟，你这样做下去，跟把你儿子往死里送没有什么区别。现在这个形势是什么？两宫的势力都差不多，谁都有把谁搞定的能力。谁要是投资错了，谁的下场就很难看。这个教训，历史出现过很多次。”

可全琮却不听，历史教训那是历史的，跟我无关。

那全琮自从当了孙霸身边的工作人员，立即展开巴结工作，没几天就成为孙霸的铁杆马仔，生活过得很幸福。

陆逊后来又给全琮写了个字条，说你应该向金日磾学习，把自己的孩子教好。再这样下去，你们家的后果会很严重。

全琮一看，心里说，陆逊你也太不像话了吧？你以为你是谁？居然教训起我来。你等着看吧，是谁的后果严重。于是，也不给陆逊回信。全琮确实是个当政客的料，觉得自己傍大腕傍对了，就谁也不放在眼里，即使像陆逊这样的牛人，他也不理睬。

在这样的大气候下，孙霸想没有野心都难。孙霸从老爸的脸上、全琮们的眼里，觉得自己的前程远大无比，只要再加把劲儿，东吴的明天就是自己的天下。他知道，要想实现这个离自己并不遥远的远大理想，除了自己努力之外，还得网罗一批有水平、有能力而又缺德的死党。要让这些有水平的牛人成为自己的死党，最好的办法就是把自己的架子放低一点儿，把自己的态度搞得和蔼可亲一点儿。他拉拢的第一个牛人就是朱绩。

朱绩现在是偏将军，也是朱然的儿子。据说朱绩的胆量很好。孙霸现在最需要的就是胆子大的牛人，这些人要是成为自己的死党，搞起事来，那简直是可以无法无天，举着大刀谁都敢砍，而且能顶自己顶到石头裂的地步。

孙霸亲自跑到他的办公室，脸上挂着亲切的笑容，紧挨着他坐了下来，然后跟他亲切友好地交谈。朱绩一看，是享受太子待遇的鲁王来了，急忙站起来，诚惶诚恐。

并不是所有的人都是朱绩。

大家看到全琮都出来站队表态了，当然都向他学习。于是，大臣们立马分成两派，有的跑到孙和那里当太子党，有的紧跟孙霸，成为鲁王帮。史书对这种情况的描述是：仇党疑贰，滋延大臣，举国中

分。

孙权那时还没有彻底失明，更没有失聪，很快就知道了这件事。他觉得这个事要是发展起来，肯定是很严重的事，但在当时也不算什么，他认为自己完全可以摆平。

他当然完全可以摆平，只是他摆平的力度却一点儿不到位。

他只是下发了个文件，对他们说，现在你们还年轻，离成熟还有一段距离，仍然是刻苦学习的黄金时间。你们现在的任务就是好好学习。从此以后，务必专心致志地学习，不要再参加什么社交活动，保持一个安静的学习心态。然后又公开要求所有宾客都不要跟他们有往来。

孙权以为，他的这几个文件很有效。但那个羊衕却认为孙权这个举措没有什么用，给孙权上书，指出孙权这样处理，实在有点儿让人觉得无理。

孙权却一点儿不理羊衕的话。

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孙和与孙霸谁都还没有占到优势。但随着另一个人的加入，双方的比拼变得更加复杂起来。

这个人就是孙鲁班。

你千万不要以为这个人跟那个传说中的鲁班有什么关系，他们一点儿关系都没有。

这个鲁班是个女人。当然，如果她仅仅是个女人，也什么事都没有。关键是她还有几个身份。一个身份是全琮的第一夫人，另一个身份是孙权的女儿。

这个美女是那个有名的老好人步夫人的女儿。她的老妈一辈子都是个老好人，对谁都没有脾气。可她脾气却大得很，而且一直有干涉宫廷事务的爱好。孙权直到她老妈死时，都没有立她老妈当皇后，估

计她内心很受伤。因此，当孙权想立那个王夫人当第一夫人时，她就很反感，极力反对老爸这样做。而且不断地黑王夫人，最后孙权居然相信她的话，不让王夫人当皇后。

而王夫人的儿子就是孙和。她既然把王夫人狠狠地黑了一把，当然也不愿让孙和当接班人。你想想，把人家的老妈黑成那个样子，人家的儿子当了老大之后，她能有好日子过吗？

于是，她得把孙和也搞定才算把所有的隐患排除了。她到孙权面前，多次说了孙和的坏话。哪知，所有的坏话都说了多遍，但统统无效。她终于知道，现在孙权对孙和很放心，她要是再克隆搞定王夫人那一套，直接到老爸面前黑孙和，老爸是不会相信她的。老一套不灵，只得找新鲜的办法。新的办法很简单，直接制造一个孙和的反对派，通过这个新生的力量，把孙和往死里打。

正好有孙霸这个力量摆在眼前。她立马就成为孙霸的同盟军，天天在那个阴暗的角落密谋着把孙和搞定。

机会终于来了。

坚决打击太子党

孙权现在已经很老了，因此也生起病来。他知道自己病很重，治了很多天，吃了多服很苦的药仍然不见好转，就以为是他的哥哥孙策在阴间诅咒他。于是，就派孙和赶快跑到长沙，到孙策的庙里为他祈祷，请哥哥继续保佑他，别让他病得这么厉害。

对于孙和来说，这个任务是一件没有风险只有光荣的任务。因为帮老爸去完成这个任务，那就等于是老爸对他的无限信任，也只有太子才可以去完成。

但他做梦也想不到，这居然成为他栽下来的起点，为他以后栽得更大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孙策谥号为桓王，所以他的那个庙就叫桓王庙。

孙和在桓王庙里一脸庄严地为老爸祈祷，请伯伯在阴间保佑老爸身体永远健康、万寿无疆。

一切顺利结束。

到了这个时候，仍然没有出事。

接下来他就开始把那个把柄露了出来。当然，这个把柄不算什么。但被人家一抓住，事就大了。而且抓住的人又是个抓辫子的老手。

而且那只手又是专门用来抓他把柄的。

过程是这样的：

你还记得张休吗？就是张昭的儿子，同时是前太子孙登身边的工作人员，任务是教孙登读《汉书》。现在孙登死了，张休也下岗了。本来，张休下岗了，跟孙和与孙霸一点儿关系也没有。可他的家就在桓王庙的附近，更要命的是，他还是孙和老婆的叔叔。

有了这层关系，反对派的文章就可以做了。

当然，如果孙和祈祷完就带着那一脸的忧郁离开长沙，这个文章仍然做不出。可他现在能走吗？路过老婆叔叔家，你真的能够无视吗？他当时再怎么想，也不会想到这会跟政治发生关联。这跟两宫斗争挂钩的一点可能性都没有。

是张休出面邀请的，能不去吗？如果不去，也有点儿太那个了吧？

于是，在张休的盛情邀请下，孙和去了张休家一会儿，然后立即闪人，赶紧回去向老爸复命，一点儿工作也没有耽误。

但孙鲁班却高兴得要命。她现在别的事基本不干，只一心一意地

盯着孙和，聚精会神地抓孙和的把柄，老早就派便衣人员天天跟着孙和，随时把孙和的行动告诉她，以便她能在第一时间把孙和的材料组织好，赶紧去黑他一把。

那个便衣迅速地把孙和去了张休家的事报告给了孙鲁班。如果是别的人，肯定不能从这个事情中找到什么黑人的把柄。因为张休也是孙权很信任的人。

可孙鲁班不是别人，这样的把柄，别人找不到，她可以找到。

她跑过去对孙权说：“老爸你现在感觉好一点吗？我是觉得你一点儿没有好起来。你知道为什么是这样吗？太子他这次去长沙，他并没有进桓王庙，而是去了太子妃叔叔的家。然后就回来了。他去张休家到底干了什么。这里省略了多个字。”

如果是别人，把这些话放到大脑里很粗放地过一遍，也知道这话是黑孙和的话，是完全不能相信的。孙权不会不知道，他的这个好女儿曾经极力反对他立孙和的老妈当皇后，更不会不知道，现在孙和跟孙霸正处于斗争的白热化，孙鲁班肯定会站在孙和的对立面。

孙权这时，不但身上有病，脑子也吃错药了，对孙鲁班的话全盘相信。

孙鲁班一看，老爸真是个好容易忽悠的好爸爸，又更进一步说：“王夫见上寝疾，有喜色。”王夫人那个老妖精听说老爸病了，现在心情超级好。他们母子为什么这么高兴？一个根本不为老爸祈祷，一个一脸坏笑地盼老爸早日去死。

孙权一听，这个火气就上来了。

那个王夫人一听，立马就知道自己的活路已经没有了。没几天，就被“以忧死”。

从此，孙和就没有看到老爸对自己有过好脸色。

孙霸的那些死党看到他们的活动大见成效，个个信心满满，纷纷抢着上第一线，加大黑孙和的力度：杨竺、全寄、吴安、孙奇等几个人最先出列，直接到孙权面前罗列了孙和一大批罪状。

孙权一听，既然这么多人都说孙和不行，估计他真的不行。

孙权的信任一动摇，孙和的地位就跟着动摇。

陆逊知道，孙和是个好人。在孙权现在还活着的那么多个儿子中，孙和仍然是最有水平的。如果孙和不能成为东吴的接班人，那其他那几个人只会把东吴带进死胡同。陆逊虽然拥有全东吴最大的权力，当了几十年东吴的军方一把手，又当了几年的政坛第一人，但平时很少发言，尤其因为深知孙权对他们江东士族很提防，因此一言一行都小心谨慎。所以，这么多年来，大家很少看到他冒泡。但这时，他也忍不住了，直接给孙权上书：“太子正统，宜有磐石之固，鲁王藩臣，当使宠秩有差，彼此得所，上下获安。”

这话的意思就是：太子根红苗正，是理所当然的法定继承人。您应该让他的地位稳固得像磐石一样，谁也不能动摇他一下。鲁王虽然是您的乖儿子，但他到底只是个藩王，算起来就是个臣子。他虽然很可爱，但不能让他也享受太子的待遇。您应该采取措施，为他们定好位。

孙权接信之后，什么表示也没有。

陆逊又连着写了几封“辞情危切”的信给孙权，但孙权仍然不理。最后，陆逊打算亲自跑到首都，当面做孙权的思想工作。孙权一听，就说，我不高兴了。

那个顾谭也接着上书，说了一大段关于嫡庶之争的危害。请孙权一定要认真总结历史经验，汲取前人的教训，这样我们的国家就会大有希望。

连陆逊的话都没有用，顾谭的话能有什么用？顾谭是顾雍的儿子，以前顾雍活着时，他的话很多时候都不能算话，你一个前丞相儿

子的话算什么？他这封信送上去，对孙权一点儿影响也没有，但孙霸却恨不得吃他的肉。

另外几个孙霸的马仔也恨顾谭恨得要死。他们看到孙霸的那个脸色，知道对顾家进行残酷镇压、无情打击的时候到了。

还记得正始二年（241年）的那场战争吧？

那时，孙权想趁着曹魏换届的时候猛扁他们一把，就派部队深入魏国境内搞事，最后搞得一点儿也不成功。而东吴的前线指挥官之一就是全琮。那一仗，全琮是打得一点儿没有面子。但另外几个人却打得很好，一个是张休，另一个就是顾谭的弟弟顾承。他们都在那场战斗中立了功。可全琮的两个儿子全端和全绪却认为，那个功劳是他们的。他们集体到孙权面前大暴顾承和张休以及顾谭的坏话。

孙权以前听到谁说谁的坏话，分辨率是很高的，因此很少做冤假错案的傻事。可现在孙权已经彻底傻了，听到好话从来不当话，一听到那些错误的话，就觉得那才是正确的话。于是，二话不说，直接下文：徙谭、承、休于交州。

还没有完，又发个文件下去，“追赐休死”——其他人可以还活着，但张休你已经没有活路了。

情节继续发展，事态更加复杂。

陆逊必须死

那个太子太傅吾粲看到太子给人搞成这个样子，他这个当老师的不出面说一说，好像也太不像老师了，于是又站出来，请老大把鲁王调出首都，到夏口那里当一把手，然后还把杨竺等人也赶出首都，让他们不得再进首都。吾粲也知道陆逊目前还是倾向于太子的，曾多次上书力挺太子。于是，就给陆逊写信，向陆逊通报消息。可立即被孙霸他们抓住把柄，又集体向孙权打小报告。

孙权这时已经不是简单地吃错药了，而是已经把太子一派——尤其是拥护太子那一派的江东士族当成了打击的重点对象，一听到这方面的报告，立马龙颜大怒，“收桀下狱，诛”。这还不算，还多次派人到武昌那里，向陆逊问责，要求陆逊作深刻的检讨。

陆逊是什么人？他知道，孙权这时已经不是简单的神经错乱了，而是要重点打击他了——不管他的检讨怎么深刻，孙权也不会让他过关，会不断地找他的碴儿，让他的生活越过越郁闷。他立刻忧郁起来，没几天，便“愤恚而卒”。

这就是东吴曾经的牛人陆逊的结局。

他虽然很像是自然死亡的，但明眼人都知道，他是被孙权逼死的。

孙权对陆逊愤怒的程度是巨大的。在陆逊死后，他的怒火还没有消。他把陆逊的儿子陆抗叫来，直接把杨竺举报陆逊的二十多条罪状向陆抗进行严厉的质问。幸亏陆抗也是个有水平的人，心理素质也很过硬，面对孙权凶恶的态度，逐一答复，为老爸申辩。最后，孙权也没有话说了。孙权本来想在陆抗那里把陆逊的罪名坐实，哪知道，反被人家申辩得当场无语。从这个事件上看，我们完全可以知道孙权是真的要逼死陆逊的。

他为什么要逼死陆逊？现在东吴所有的牛人中，陆逊为他立的功劳最大，不说那次有名的夷陵之战，陆逊用自己的能力挽救了东吴，就是在后来的很多次吴魏交战中，吴国处于危险的时候，也是陆逊出来缓和局面的。而且陆逊以书生领兵，不但是个出色的军事家，也是个优秀的政治家。孙权把他的大本营迁到东边后，武昌的政府基本就是靠陆逊运行的。

而且每次孙权要搞出什么错误的政策措施，陆逊也都积极上书，最后证明陆逊的预言是正确的。所以，不管从哪方面来说，陆逊都是东吴最有用的人才，而且对孙权忠心得要命，孙权让他好好活着多为东吴做贡献才是硬道理。

可孙权硬是觉得陆逊活得太长了，不能让他再活下去了。

他有他的理由。

一是陆逊的家族太强大。从陆逊的爷爷开始，就在江东这里混，都混得很不错。陆逊的爷爷陆康就是庐江太守，他爷爷的儿子陆绩又是郁林太守。他的另一个堂哥陆瑁也是个高级公务员。他的族子陆凯是建武校尉，陆凯的弟弟陆胤又拿着交州刺史公章。陆绩的外甥顾邵又是顾雍的儿子，现任豫章太守。另外那个顾谭又是陆逊的外甥。陆逊的另一个外甥姚信是太常，同样是国家一级公务员。你想想，本来陆家就已经很显赫了，再加一个前丞相顾家进来，两个望族加起来，那是真的一加一远远大于二。孙权每次算一次这个最简单的加法题，就会觉得头很大，心很慌，如果让他们继续发展下去，这个东吴的天下还是姓孙的吗？孙权算起来，还是个很开明的皇帝，但皇帝的一大特色就是疑心很重，天天觉得有人在威胁他。

二是陆逊个人的威望也足以让孙权感到很可怕。吕蒙死后，孙权那时使出了史上有名的魄力，把部队全部交给陆逊，使得陆逊打败了刘备。从此，陆逊便长期坐镇武昌，人气不断地狂涨。东吴从高层到基层，都是陆逊的粉丝。连太子孙登都是铁杆“陆粉”，在他的遗书里，所说的第一件事，就是请老爸无限地信任陆逊。其他像诸葛瑾、朱据等实力派人士也个个把陆逊当成他们的带头大哥。陆逊打了很多关键性的胜仗，多次挽救了吴国，本来已经犯了传说中的“功高震主”的大忌。孙权在内心里肯定早已有点儿郁闷。只是陆逊确实对他忠心，又确实有水平，然后又小心谨慎，孙权实在无法抓到他的把柄，虽然有多次让他不愉快，但那全是尽忠的话，你只要是个人，总不能拿那些尽忠的话来说事。当然，在两人合作的前期，孙权对他是无限信赖的，做梦都在高喊当陆伯言的坚强后盾——因为那时，只有陆逊才能保住他的江东公司不被对手抹掉。到了后期，他的心态就不同了。因为，他知道，三国的版图基本是定型了，蜀国有了那次教训，一段时期内肯定是不敢再做破坏两国联盟的蠢事了，魏国也是难以打进来了。他更没有打过长江去的实力了。他要自保已经基本做到。于是，陆逊就成了多余的人。于是，让陆逊做了几天的丞相，然后追究

陆逊插手太子的事，把陆逊搞累，接着搞死。

三是孙权也是为自己死后着想。他怕他死后，他的那几个儿子控制不了陆逊。所以，当陆逊公开表态力挺太子时，他就更不爽了。他开始想办法把陆逊搞下去。他比谁都知道，陆逊虽然一直低调做人，但他的势力还是很庞大的，要把他搞下去，得先把他的那些势力打击下去。于是，他在拿下陆逊之前，先拿陆逊的那几个死党开刀，所以顾谭、张休、顾承就倒了霉。否则，以孙权的智商，不可能因为杨竺他们的几句话，就直接把三人搞定。其中还要了张休的命。孙权的这个动作，除了铲除陆逊的同党外，其他解释都是很无力的。从此后孙权给孙亮找的监护人看，也可以看出孙权的用心。他没有选择江东大族的人来执政，而是选择了诸葛恪。诸葛恪是外来户，他的老爸基本是靠左右逢源生存的，自己的势力很单薄。再来看看孙权对陆逊的感情。以前，吕蒙甚至是潘璋他们死时，孙权总是到镜头前面秀几把泪水，而且哭得还真让人感动。可陆逊死后，他做的是什么呢？在第一时间把陆抗找来，满脸横肉地审问陆抗。即使后来知道陆逊没有什么过错，他也只是“意乃稍解”，心头的愤怒还没有消除。所以，他当时对陆逊，除了愤怒之外，基本没有别的情感了。

最后一个。这个原因你也许会觉得雷人、很可笑，就是因为孙权对他的哥哥不满意，转而对陆逊也不满意。虽然大家都知道，孙权的这个事业，基本是他哥哥打下来的。他从他哥哥手里接过大棒时，他还非常小。如果当时孙策的儿子大一点儿，孙权估计就没有这个机会了。可他不但没有感激他的哥哥，反而老怕他哥哥的儿子对他有什么威胁，因此，在他当政之后，对孙策的儿子都很限制。虽然罗贯中老先生忽视了这一点，但陈寿却很清楚，他在《三国志》里说了这么一句话：“割据江东，策之基兆也，而权尊崇未至，子止侯爵，于义俭矣。”他在这里对孙权的这个行为狠狠地批了一把，说孙权能够据有江东，完全是孙策打下的基业。可到孙权当政后，孙策的儿子只拿了个侯爵，于理于义都说不过去。而孙权的那些儿子，还在很小的时候就已经封王了。陈寿因此批评孙权太不厚道了。其实，连孙权后来都不认为自己对哥哥不厚道。他病重时，按照道理，应该去太庙那里祈祷才对，可他却硬叫孙和撒开脚丫子狂奔到长沙的孙策庙那里烧高

香，这还不是求孙策原谅他、请哥哥别计较他是什么？由此，我们可以看出，在孙权的心目中，他把孙策仍然当作他的威胁之一，谁跟孙策沾上边，谁就是他的敌人。孙权刚重用陆逊时，为了拉拢陆逊，让陆逊有跟他是一家人的感觉，就把孙策的女儿嫁给了陆逊。于是，陆逊就跟孙策有了关系。这桩婚姻绝对是政治婚姻。开始是孙权拉住陆逊的一个手段，后来又成了孙权猜忌陆逊的理由。同一桩婚姻，同样几个当事人，最后居然也成了两面性。所以说，政治婚姻也是一种高危的行为。

综上所述，在孙权这样的人手下打工，不管陆逊是多么多么的水平，多么多么的忠心耿耿，最后的结局也只能是“愤恚而卒”。

陆逊怀着愤怒的心情两眼一闭，标志着孙权江东政权彻底走上了下坡路。

现在的东吴大帝孙权已经不是当年在长江的军舰上意气风发的孙仲谋了。

这一年是正始六年，也是东吴的赤乌八年，即公元245年。再补一句，蜀国的蒋琬也是在这一年死的。

陆逊死后，东吴又出了个大事。估计很多人对孙权近期来的这些昏庸的做法很气愤，觉得这样的皇帝实在太恶劣了，连陆逊这么忠心的人都死得这么难看，跟他混还有什么前途？马茂看到这个形势后，以为搞定孙权的机会来了。于是，跟几个马仔在那个角落里密谋，要用武力解决这个已经从明君蜕变成暴君的孙老大。可才密谋没几天，连可行方案都没有完成，秘密就全都泄露了出去。结果当然是马茂及其追随者全部人头落地。

陆逊一死，他的那些职务就空缺起来。

皇后的位子可以空缺多年，对东吴的运转什么影响也没有，但军政最高领导的位子却是一天也不能空缺的。

孙权近段时间以来，虽然昏庸动作一个接着一个，但这时头脑又

恢复了正常。他知道，虽然东吴不需要陆逊了，但丞相还是不能让白痴来担任的，军方领导人更不能让小人来掌握。

陆逊死后的第二年，他下发了个文件，任命骠骑将军步骘为丞相。而陆逊遗留下来的兵权，他分割成几个部分，让朱然成为左大司马，全琮为右大司马。另外，把原来全由陆逊一手控制的荆州也划成两个部分——南部由吕岱控制，同时任命吕岱为上大将军；北部则由诸葛恪掌握，任命诸葛恪为大将军。这就是东吴后陆逊时代军方的“四驾马车”。

可你一眼就可以看得出，前面三驾马车全是老马三匹，你就是让他活到九十岁，也没有多少日子可以折腾了。只有诸葛恪才是新嫩的，即使是世界最菜的时评家也可以看得出，东吴下一代的牛人非诸葛恪莫属。

刘禅终于自由了

在孙权进行人事换届、朝廷军政体制调整的时候，魏国倒是在东边打了一次胜仗。当时魏国的最东边就是高句丽。以前辽东还是公孙氏的地盘时，高句丽还没有跟魏国成为直接的邻居，所以跟魏国好像没有什么关系。可公孙渊的地皮一划归魏国的版图，高句丽立马就得直接面对强大的大魏帝国。

高句丽也是一个很爱惹事的国家。早在汉朝的时候，只要他们觉得自己有实力了，就跟中央政府作对。如果打不过，就又宣布投降。由于多次搞事，又多次被扁，他们只得不断地向东迁移。最终把大本营定在丸都城。

这时，高句丽的一把手叫位宫，是高句丽的第十任最高领导人。他的爷爷叫伯固，生了两个儿子。一个叫拔奇，一个叫伊夷模。他们那时也跟中原王朝一样，遵循立嫡以长的传统习惯。可那个拔奇是个人品巨坏、能力太菜的家伙，广大高句丽人民就是不答应让他来当他们的领导人，而是要求那个伊夷模成为他们的领路人。你想想，拔奇

能同意吗？他大声宣布，你们敢于无视传统，我也敢于无视你们，于是，就跟另一个死党涓奴加各带着自己控制的三万多人去投奔了公孙康。原来那些挂靠高句丽的胡人看到他们兄弟都闹成这个样子了，心说咱们也不必这么死守全同，于是，也都纷纷另立门户，不再承认原来的母公司了。伊夷模在短短的时间内，发现自己的地盘突然被割切了许多，自己的命令已经传达不到几里远。他知道自己在这里已经没有什么市场了，于是，就宣布重组，成立一个全新的高句丽。

那个拔奇虽然脱离了老弟，但仍然是人家的二层机构，因此心里不服气。于是，自己来到辽东，带着部下攻击玄菟，想把这个郡变成自己的根据地。哪知，玄菟跟辽东的公孙势力早就看到透了拔奇的嘴脸，知道要是让这个家伙占领这块地皮，以后辽东地区的麻烦就不是一般的大。于是，双方联合，同时出手，把拔奇狠狠地打了一顿。拔奇再不能玩下去了。

但伊夷模仍然当他的高句丽领导人。伊夷模虽然人品比他的哥哥强，比他的哥哥得人心，可他一直没有儿子。于是，他发起狠来，“淫灌奴部”——也就是找了个灌奴部落的美女，来个一夜情，还真的生了个儿子。这个儿子就是位宫。

不知道他为什么叫位宫吧？据说，他的曾祖父叫宫，刚刚出生就能睁开眼睛——估计是在娘胎里太久了，所有器官都已经成熟，所以一生下来就能够睁开眼睛。可当时的人不这么认为，这小子居然一出娘胎就可以转着眼珠看人，以后长大了肯定是个坏分子，就都不喜欢他。他长大后，还真的很凶残，天天叫大家跟他去进行打砸抢活动，弄得高句丽越来越破落。后来，位宫出生时，也像宫一样，刚出娘胎就可以睁眼看人，大家就说，他跟那个宫一个样儿。于是，就把他叫位宫。位宫长得很剽悍，属于猛男系列，是个典型的好战分子。

当年，司马懿征辽东时，他觉得练手的机会来了。于是，带着一千多部队过去跟司马懿一起夹击公孙渊，为魏国立下了功劳。

本来，在公孙渊和魏国之间，位宫采取向魏国一边倒的政策绝对正确。那时魏国虽然很强大，但因为还有蜀吴这两个敌人在那里，因

此，最不愿在其他地方消耗精力。如果位宫表现了自己对魏国的友好之后，就老老实实地在那里抓纲治国，他仍然什么事也没有。可位宫却不这样想。他看到魏国边防军那么老实，就以为魏国的强大估计也是传说而已，要真的玩起来，估计也没有什么。于是，在正始二年，位宫带着部队向安平进军。这时根本没有用脑子去想一想，连以前随便欺负他们的公孙渊都被魏国一把搞定，魏国现在的力量是他们的N次方，魏国现在老实的原因根本不是怕了他，而是不愿跟他一般见识，硬是又发扬他们传统的搞事精神，天天带着他的那帮好战马仔制造流血事件。

此时魏国的幽州刺史是毌丘俭。毌丘俭的姓名虽然有点儿生僻，但人却极有水平，绝对不是一个软骨头的人，看到位宫这么嚣张，当然一点儿不服气。于是，在正始五年（244年），决定组织力量把这个家伙暴扁一顿，让他知道魏国子弟兵是不好惹的，他毌丘俭还是很猛的。

位宫还不知道这次他玩儿大了。看到魏国部队从四面八方冲杀上来，仍然牛烘烘地带着他的全部家当二万多人进军沸水边上，跟魏国的大军在梁口大战。双方连打几仗，位宫连输几仗，最后看看身边剩下的人真的不多了，而且个个血迹斑斑，一点儿战斗力也没有了，才不得不选择跑路。他以为他跑路了，就什么事也没有了，以后还可以来个东山再起。

可毌丘俭能让他东山再起吗？

毌丘俭迅速占领了高句丽的首都，然后牛烘烘地举行了进城仪式，大步进入丸都城。这哥儿们也不是什么好鸟，把曹操和司马懿的残忍动作学得很到位。一进入丸都，立马开展大屠城活动，当场砍下几千颗脑袋。

位宫这次败得真的很惨，最后只带了自己的几个家属逃了出来。

毌丘俭在第二年又发动军事行动，对位宫进行最后的围剿。

位宫这时就是有再多的门板，也挡不住毋丘俭。他只得再逃，逃到了买沟。毋丘俭派王颀继续追，一直追过沃沮。这一战，让毋丘俭大大地露了一把脸，所到之处，都大树魏国和他自己的光辉形象：刻石纪功，刊丸都之山，铭不耐之城。

据有关部门统计，这次战斗，总共歼灭高句丽八千多人。

魏国东部遂稳定下来。

而这时，蜀国也在提拔一个牛人。

这个牛人就是著名的姜维。

诸葛亮还在的时候，蜀国是先军政治，天天高喊着时刻准备打仗。可诸葛亮一死，再加上最能打的魏延也丢了脑袋，蜀国的军事人才立马就短缺了起来。蒋琬当政时，虽然天天高喊继承丞相的遗志，但因为手下的军事没有人才，自己又不会打仗，所以只背着个大司马，最后只停留在口喊上，一点儿行动也没有。现在蜀国能打仗的也就只有姜维了。诸葛亮还活着时，就已经很看好这个从魏国投降过来的人，有意把他培养成蜀国未来的军事猛人。

后来的蒋琬和费祎两人都是诸葛亮的死党，对诸葛亮生前的人事布局，当然是按既定方针办，让他不断地参与军队的事务。上次在三岭截断曹爽后路，把入侵的魏军全部歼灭的战斗，前线指挥官就是姜维。三岭中有一岭当时叫沈岭，因为姜维这一仗打得很给力，于是，大家就把这个沈岭改为姜维岭。

立了这么个大功，不大大提拔无论如何也说不过去。再加上，原来王平那些人这时已经老了，再怎么努力工作，留给他们的时间也不多了，于是，把姜维隆重推出的时候到了。

正始七年，也就是延熙九年，即246年，费祎宣布大赦。那时大赦不是拍拍头脑，让脑袋发热一下就下文件，然后全国各地打开牢房，把犯人们隆重地放出，而是有重大活动为借口的。蜀国的这一次大赦就是要提拔一下姜维。

大司农孟光看到这个大赦文件，就有点儿不高兴，当着很多人的面，抡起板砖公开地砸向费祎，说：大赦本身就是一种偏颇的政策，圣明的人君一般是不搞这个事的。只有到了公司运转不灵的时候，又没有别的办法，才可以试一试，算是出台了新的政策，忽悠一下百姓。现在是什么社会？国家一片和谐，人君也不是昏君暴君，全体干部都努力工作，恪守尽职，兢兢业业，为咱们蜀汉事业贡献力量。在这样的形势下，为什么一定要搞这个大赦？一定要把那些犯罪分子放出来？你难道还怕咱们的社会太过安定，需要那些动乱分子刺激一下？

谁一听这话，都觉得太正确了。你要是想表现得宽大一点儿，就对我们这些公务员宽大一点儿，为什么一定要对那些很暴力的家伙宽大？

但谁也没有站出来顶孟光的话，都站在那里看费祎的表现。

费祎不是菜鸟，同时也是个真的很宽大的人，看到孟光那根很丑很硬的手指就差几厘米就戳到自己的鼻尖，不但一点儿不生气，反而把自己的胸怀表现得更加出色，一边不住地点头，一边说孟光的话很对，你继续说，我会认真地听下去的。

他虽然是认真地听下去，可也只是硬着头皮听，根本没有把孟光的话当话，大赦的文件仍然发下去，要求各级部门严格执行，各地监狱一定要坚决打开牢房。

大家一看，就知道费祎比诸葛亮丞相真的差远了。以前诸葛亮当权时，很少搞这个名堂，以至有人以为诸葛亮忙晕了头，忘记了中央政府还有“大赦”这个政策，就跑过去专门提醒他：“丞相大人，人家魏国和吴国已经多次大赦了，咱也该来一次。否则，广大人民会说咱太不以人为本了。”

诸葛亮直接回答：“你以为我忘记了吗？告诉你，咱实行的可不是大赦治国，而是以德治国。如果靠这种小把戏来忽悠百姓，那只能说明你太没水平了。以前就连那个讲话结巴的吴汉都知道这个道理，多

次反对进行大赦。另外，咱们的先主也是反对大赦的领导人。如果你忘记了先主的教导，那我可以再把他的话复述一遍。他说，如果咱没有别的办法，靠大赦来拉选票，这个选票能拉到多少？像刘表和刘璋那样，就是天天大赦，到头也是完蛋的。最后想让人家赦他一次都难。”大家一听，这才知道诸葛亮不是健忘，而是不愿大赦而已。

费祗的这次大赦，那些被关在牢里的犯人固然很高兴，但获益最大的还是姜维。

犯人们大笑着从牢里跑出来没几天，蜀汉又下发了一个文件，任命姜维为卫将军与大将军费祗并录尚书事。《三国演义》里说姜维在诸葛亮死后就是大将军，其实是完全无视蒋琬和费祗的存在。真正的历史是，姜维到现在才是个卫将军。很多人都很熟悉姜维，但对卫将军却不怎么熟悉。这个军方职务是汉文帝时设立的。东汉继续沿用，比骠骑将军和车骑将军低一个档次。但因为掌握的是防卫部队，所以权力很大，是军方的牛人之一。通过这个职务，我们可以看出，姜维现在虽然很牛很猛，但军方的职务还不是最大。他还有几个上级领导，一个是大将军，一个是骠骑将军，另外一个为车骑将军。不过，他的那个与费祗“并录尚书事”的头衔却大得要命，那就是跟费祗一起主持中央日常工作。

姜维确实是有水平的。他刚当上卫将军不久，汶山郡就发生了一起群体事件。姜维二话不说，带着大军就冲杀过去。那些暴乱分子虽然叫得很大声，但仗打得很业余，被姜维一扁，就全部玩儿完。

姜维虽然很有水平，但刘禅却很菜。刘禅是三国时期皇帝当的时间最长的人，从十几岁开始就成了蜀汉的一把手。可权力全被诸葛亮掌握着，他只是在皇位上坐着，什么事也没有干。我们没有看到他对此有过什么意见，但我想，他的内心世界肯定郁闷极了。而更让他郁闷的不止这些。他作为刘备的皇二代，在少年时期，经常因为老爸实力太单薄，被人家打来打去，到处流离失所，生活一点儿不幸福。可没过多久，他老爸就拿下了益州，他的幸福生活就迎面而来了。刘禅既然没有别的水平，又不是真的像《三国演义》里那个阿斗那么脑

残，享乐的念头还是很浓厚的。可当他还是太子时，他的老爸还活着。刘备是什么人？是一个打拼过来的老大，最知道接班人要是个花花公子，那他们刘家只有玩儿完，因此对他的看管肯定很严格，不会让他到处风流。等刘备一死，他当上皇帝，本以为现在蜀中的天下就是他阿斗的天下，想杀成千上万人的权力都有，玩一点儿那是小意思了。哪知，刘备死的时候，硬是给他找了诸葛亮这个监护人。诸葛亮比刘备看管他更严，不光在首都时天天监督他，像班主任监督小学生一样，就是要出去打仗了，还给他写个《出师表》，教育他一定要好好学习，一定要亲贤臣，远小人。更可恨的是，还派了几个面孔全是挂满传统观念的家伙，天天跟在他的身边。既不让他拿权，又不让他玩耍，这个皇帝还真当得没有意思了。

现在诸葛亮死了，看管他最严的董允也死了。

他那个享受人生的念头终于浮出水面。

那个长期被董允打压的黄皓公公也浮出水面。

于是，成都人民频频看到他们的领袖刘禅天天视察娱乐场所，天天跟那些美女音乐家泡在一起，为蜀汉文化艺事业的发展忙乎着。但谯周却越看越不顺眼，向他上书，搞了一个长篇大论，列举了很多历史事例，充分地论证了刘禅的这个行为是错误的，说什么，就是太平盛世的君王出现这些行为，都还有亡国的危险。何况我们现在还不是太平盛世。

刘禅能听吗？他要是能听这样的话，他还是刘禅吗？

他以前不玩儿，那是因为诸葛亮，有董允。现在诸葛亮死了，董允也死了。他谁也不怕了。你这个谯周你以为你是诸葛亮？你以为你是董允？告诉你，你差他们太远了。

总结起来，这个时期的三国老大，集体走进了一个晕菜的时期。那个曹芳是个小孩，这时干不出什么事来——一个小学生，你跟他谈军国大事，最后只能证明你是菜鸟。刘禅本来就不是个聪明的人，他

的蠢那是理所当然的。只有那个孙权的表现，让广大读者越读越晕。孙权年轻时，很意气风发，既能发现人才，也敢于重用人才，更敢于带着部队冲上前线，多次死里逃生，完全可以算得上是皇帝里的战斗机。可年纪一上来，变成了老年孙权后，那个大脑就向晕菜的方向发展，最后搞得吴国政坛越来越不像样儿。虽然他现在大权在握，既是三个老大里最有水平的老大，也是三个老大里权力拿得最稳的老大。可他却是最郁闷的老大，是最让广大读者跌眼镜的老大。

到底为什么三国的几个老大集体都进入这么一个非常状态，谁也说不出口。

第六章 曹爽太爽了

司马懿再退一步

转眼就到了正始八年（247年）。

曹爽他们拿着大权，也拿了八年。曹爽的水平，看过《三国演义》的都知道。能在那个年代，拿着权力大棒，居然很不稳，也算是很神奇了。

但他们却一点儿不觉得神奇，他们认为他们的水平强悍得很。这些人不是官二代，就是当时大名士。在那个年代，官二代可以过着幸福生活，大名士同样活得很腐败。

以前，他们只当官二代，只当他们的大名士，天天比赛吃喝嫖赌，然后到处吹牛聊天，那也没有什么。跟所有喜欢吹牛聊天的人一样，认为他们在吹牛场地争辩出的那套口水，不但可以成为执政党思想的理论基础，而且他们的能力比那些执政者的水平更强悍。当他们无官无职时，天天批发板砖，向执政者的头上猛砸。现在大权放到他们的手里，立马觉得大展宏图、实现安邦治国的远大理想的机会已经向他们劈头盖脸来了。他们再不几手抓几手硬，那他们肯定是菜鸟一群。

这些人的口头功夫当然很无敌，说出的那些理论听起来很养耳，很让人五体投地。可一到操作起来，就不是那么一回事了。

他们根本不知道什么叫执政。他们以为，执政就像吹牛聊天、搞全国名士辩论会一样，你的脑子越会急转弯，你获得的掌声就会越热烈。于是，不断地出台这个政策、那个政策，脑子一天到晚从不休息，这个点子才新鲜出炉，文件下发还没有几天，那个点子又紧急冒泡，也不考虑一下这个政策是跟前一个政策有冲突的，立马就要求各

级政府严格执行，搞得全国人民都很累。

蒋济看到曹爽集团一天到晚忙着把政策变来变去，就看不顺眼了，上书指出，这样做是不行的，是会把社会搞乱的。

曹爽他们一看，就笑了，会把社会搞乱？你讲得太严重了吧？我们这个领导集体成为当权派都八年了，你看到社会乱了吗？一点儿不乱。你还是老老实实当你的资深牛人，拿着我们发给你的工资，好好享受一下生活吧，不要说这些吓人的话。幸亏我们心理素质好，听了这些话，神经系统一点儿没有受到影响，还能继续让脑子运转，继续酝酿新的政策。

这段时间，曹爽集团这个领导集体确实就像曹爽的名字一样，就一个字——爽。

他们以前玩了个小儿科的把戏，硬是把老奸巨猾的司马懿搞了下来。但他们仍然觉得不够。因为，现在皇帝还没有成人，还处于中学生那样的花样年华，只能好好学习，还不能亲自拍板。于是，按照老规矩：太后说了算。

曹爽他们当然不愿让太后说了算。于是，他们就在某个阴暗角落讨论了大半天，决定让太后从权力场上闪人。

连司马懿都被他们搞下，那个郭太后还能怎样？于是，他们就直接对郭太后说，您老人家还是到永宁宫里生活吧。那里很清静，适合过退休生活。

郭太后还能说什么？只能老实实在地搬到永宁宫住了。

曹爽他们就更爽了，觉得这个世界谁也挡不住他们了。

司马懿这时的心态应该还很善良，看到曹爽他们这么乱来，就忍不住了，觉得自己也是托孤的重臣，虽然跟他们没有共同语言，受过他们的暗算，但还是认为到了这个时候不出来讲几句话，让他们继续乱来下去，也有点儿不负责任了。于是多次做他们的思想工作，说他

们再这样下去，是很危险的。

曹爽当然不听，你这个老家伙说我们乱来？我们要是没一点水平，要是只会乱来，能把你这个老奸巨猾的家伙搞下去吗？你当然看我们不爽，当然会说我们乱来。

他现在觉得司马懿太烦人了，而且他也知道，司马懿不光太烦人，司马懿家庭对他的威胁还是巨大的，得想办法把他们的势力削弱一些。

这几个愤青最大的特点就是办事很讲效率，尤其是在打击政敌时，早上一想到点子，下午就立马执行。不过，他们也知道，如果直接对司马懿下手，这个道理是讲不过去的。他们没有把矛头直接对准老家伙，而是把手伸向司马懿的儿子司马师。

司马懿一共生了九个儿子，他最看好的就是这个司马师。现在司马师掌管着中垒营的兵。可曹爽却来了个机构改革，撤销中垒营，把中垒营的兵归他的老弟中领军曹羲统管。司马懿争取了几下，但曹爽不听。

司马懿一看，气得差点儿骂起娘来，这家伙对敌国的办法等于零，但盘算起老子来，一点儿余地也没有。

就这样，两人的矛盾已到了不可调和的地步。

司马懿对敌我双方进行了一次综合评估，再次定下以退为进的决策。

这时，恰好他的原配夫人张春华去世了。

顺便说一下张春华。

都说一个成功男人的背后都站着一个出色的女性。张春华就是站在司马懿这个成功男人背后出色的女性。虽然书上都讲诸葛亮的妻子很有水平，但没谁拿得出有力的证据，而张春华却是个比男人更男人

的美女。话说当年司马懿装病骗曹操时，有一天，司马家把书拿到院子里晒，天下起雨来，在床上装病的司马懿忍不住起来跑去收书。他这个很健康的动作被一个婢女看到——这是一件很危险的事，要是装病的事泄露出去，司马懿那颗“鹰视狼顾”的脑袋可就得被砍掉。张春华知道后，为做到彻底保密，把那个婢女叫过去，亲手杀掉了这个倒霉的小美女，而且从此家里不再雇用人，一切家务全由张春华一手操办。这个美女的心计以及手段的决绝，估计连大部分男同胞也比不上。司马懿在一段时期里很是感激她。直到后来，司马懿又讨了三个夫人。不用说，这些女人长得肯定比张春华养眼，尤其是那个柏夫人长得最讨老家伙的欢心。老家伙一天只想看到柏夫人，一点儿不想见到张春华这位妇女界的优秀代表。有一次，张春华去看他，他那张长脸居然布满怒容，说：“老物可憎，何烦出也？”其实，张春华那年才三十七岁，比他年轻多了，但他却称之为老物，气得张春华要绝食自杀。幸亏张春华的两个儿子司马师和司马昭还算不错，对老妈怀着深厚的感情，看到老妈绝食，便都坚定地站到老妈的立场上，一起组成一个三人绝食团，向老爸示威。司马懿一看，只得跑过去向张春华道歉，说，夫人，俺对不起你了。不过，之后他还是对人家说：“老物不足虑，虑坏我好儿耳！”

虽然他早就对这个夫人没什么好感了，一提到这个夫人，都是用“老物”二字代替，几十年如一日地恨她为什么不死，但他是个天才的表演艺术家，当时“老物”一死，他马上就装作痛不欲生的样子，放声大哭给人家看，最后还向曹爽他们说他们因为严重伤心，身体也垮了下来，到处是病。这个身体状况是不宜再上班工作了，特向曹爽他们请个长假，把这个准备垮掉的身体养一养。

曹爽他们一接到司马懿的这个请假条，高兴得差点儿跳起舞来，当场批了个“同意”。你最好把这个病养到死的那一天。

其实，你是知道的，司马懿并没有病，而是躲在病床上谋划着如何对付曹爽。因为，这样一来，就形成了曹爽在明处、他在暗处的局面。曹爽已经把他当成一个等死的老头看待，而他却时时注视着曹爽，只要一有机会就突然袭击，一棍子把曹爽打死。

曹芳这时已经十六岁，各项生理机能逐步成熟。

曹芳小时候是不是个乖孩子，我们已经无从知道了。但这八年来，他的身边天天围绕着何晏等一帮名士。这些名士除了开展打击异己人士的工作外，就是展开吃喝嫖赌业务。你想想，他能不把这些东西学到手吗？于是，他也变成一个“好褻近群小”的老大。他天天带着一帮身边的工作人员，跑到花园里大摆酒席，喝酒泡妞，觉得皇帝的生活真爽。

对这样的现象，当然有人会有意见。

何晏说，他对皇帝的做法很有意见。

只是他的意见并不是坚决的反对意见，他并不认为皇帝跑到花园那里天天喝酒是件坏事，是一件皇帝不宜的事。而是认为，皇帝就应该过这样的幸福生活，只是不要只带一帮专业玩耍的人士过去，过着纯粹的自娱自乐的生活，而是在去花园喝酒的时候，一定要多带几个大臣过去，以便随即向大臣咨询意见，在吃喝嫖赌中忙里偷闲，处理一下国家大事，这才是一个既会享受又有作为的皇帝。

散骑常侍、谏议大夫孔义说，现在天下太平，皇上不用那么老到花园里学骑马，外出时，只要坐上皇帝专列就行了。

本来，这些建议就属于脑残的建议。可曹芳一看这两个建议，仍然觉得很不爽，我都当了八年皇帝，国家大事都这么处理下来的，也没有出过什么大乱子，现在就是到花园里玩玩，你们就看不顺眼了？一个皇帝连玩耍的时候，也得有你们这些大臣旁边教导，玩耍还有什么意思？

一概不听。

从这个事上看，曹芳要是真的当上了全权皇帝，也不是什么好皇帝。

郭淮还是有水平的

曹芳不想当一个好皇帝，但孙权到了现在仍然想当一个好皇帝。

这时，那几个牛人都死了——连全琮也在陆逊死后不久死掉了。他大概突然觉得无聊起来，然后又觉得建业的那座宫殿也太不豪华了，一点儿不像是皇帝的住宅，就下文让有关人员跑到武昌那里，在武昌宫的墙上写上大大一个“拆”字，准备将武昌宫拆掉，然后把那些材料运到建业，用来修缮建业宫。

有关部门看到领导又要大搞项目了——一有项目就可以搞到钱，于是就向孙权紧急建议，说武昌宫都二十八年了，那些材料还能用吗？既然要搞个宫殿，就要舍得花钱，可以下令各级政府，从全国各地那里征集材料，把咱们的宫殿搞得金碧辉煌，以扬我东吴国威。

可孙权却不同意。他比谁都知道，东吴经过这么多年的折腾，那些经久考验的老一辈的牛人猛人都死得差不多了，但后继牛人们还没有成长起来，财政也没有几个钱，你要是大搞土木工程，估计皇宫还没封顶，国库就先被封掉了，最后是住上了全世界最好的豪华宫殿，但却成为了地球上财政赤字最大的国度。这样的事，孙权能干吗？他说：“你们都读过历史吧？相信你们一定还记得大禹那个‘以卑宫为美’的事迹吧？现在我们时刻准备打仗，你要是叫老百姓天天去找宫殿材料，就误了大事。武昌宫的材料现在还好得很，完全可以继续让它发挥余热。”

孙权要是生在现在，肯定会让很多官员气死。他下发了这个文件之后，立即迁到南宫，然后下令把武昌宫的材料运来，修建太初宫。

当然，如果只修建一个宫殿也没有什么，可他却下令让各级政府的一把手统统来建业，到修建皇宫第一线，参加建筑劳动，所有的郡太守一个不能少。

而且这个工是义工，一分报酬不能谈，谁谈报酬谁就不能当太

守。

孙权又觉得，光大声宣布修建一个宫殿，新闻效应不大。还是向敌国挑起战端，那才是新闻界的猛料。

于是，他下令全国武装力量集中起来，然后大声宣布，要跨过长江，侵略一下魏国。

如果是一般人这么宣布一下，大家不会当回事。可孙权站出来宣布，这话的震撼程度就无穷大了。

魏吴边境的气氛立即紧张起来。

当时与孙权建业大军面对面的就是魏国的扬州刺史诸葛诞。

诸葛诞听说孙权宣布要入侵魏国之后，立即把王基找来。王基现在是安丰太守，在诸葛诞的领导下。

诸葛诞说：“王基，孙权侵略军马上就要打进来了，你赶快给我制订个作战方案。”

王基却淡定得很，说：“我不制订这个方案。”

“你是要我们坐在这里等着挨打？”

王基继续淡定地说：“现在吴国最能打的陆逊死了，其他二流能打的牛人猛人也没有几个了。而且更要命的是孙权的年纪已经很大了，走路都不稳了，还能带兵出来打仗吗？现在东吴的局面就是：内无贤嗣，中无谋主。如果孙权亲自出来打仗，又怕内乱突然爆发，如果派个大军事牛人出来，那个难度也是巨大的：首先是老牌牛人已经死光，新锐牛人还没有成熟，他也不敢信任。所以，我敢保证，孙权的这个宣布，其实是想来个内部大调整，对他的马仔们重新整顿一番，加强一下他自身的权力，表示现在他的大权还稳稳地拿在手里，谁也不能有别的想法。咱们可以放心地继续过着以往的生活，该吃就吃，该喝就喝，完全没有必要把孙权这个话当话。”

孙权果然是在大喊大叫之后，就全部消停了。

孙权这边的军事行动是百分之百的假冒伪劣产品，却给诸葛诞制造了几个紧张的晚上，被王基几句话化解，魏吴边境又立马平静如水。但魏蜀边境的事却有点儿复杂起来。

这时，蜀国新军事牛人姜维已经成为蜀国政坛第二号人物，而且是分管军事的。姜维也是个好战分子——当然，他不会说自己是好战分子，他说是要继承丞相的遗志。

姜维不但是诸葛亮的好学生，身上有着诸葛亮最浓重的背景，而且因为是西部土生土长的人士，在雍、凉一带很有名气。蒋琬老早就看出他有这个资源，因此老早就叫他主管雍、凉一带的事务，不断地做那些少数民族的思想工作，叫他们脱离魏国的统治，投奔到蜀国的自由世界来。

姜维的这些工作，也很有成效。

这年的年末（正始八年，247年），雍州和凉州的少数民族终于达成共识，宣布从今以后，他们不再是魏国的人民，而是接受刘禅的英明领导，成为一个光荣的蜀汉人民。

姜维接到消息后，当然高兴得大笑。当然他在大笑时，仍然保持着冷静的头脑，带着部队出去接应那些投奔而来的少数民族。

这时，魏国这一带的一把手就是郭淮。

郭淮虽然在《三国演义》里很不上档次，其实在真正的历史上，他绝对是牛人一个。而这时他手下也有个猛男夏侯霸。

认真算起来，郭淮的出身也算是世家。

先晒一晒郭淮的家底。他的爷爷叫郭全，曾经当过大司农，完全可以称得上是元老。他的老爸比不过他的爷爷，但也官拜雁门太守，当了一个地方的老大。因此，他是典型的官三代。不过，他并不像现

在的官宦子弟，当官场里的啃老族，而是也从基层干起，先是举孝廉——你也知道举孝廉不是一般人可以做到的，虽然这个概念用现在的话来说，相当于“公推”，可当时的公推还真的很讲原则，是真正把“德才兼备”的人才选举出来的。因此，谁要是举孝廉出身，大家都不敢小看。曹操是举孝廉出来的，而且也一直把这个事挂在嘴上，动不动就说“孤举廉”；后来，孙权都成了当权派，仍然要补办这个举孝廉——当然这个举孝廉就有水分了。但也说明了举孝廉出来的人就是牛。

郭淮就是这样的牛人。他举了孝廉之后，就成了公务员，先当太原的府丞。后来，曹操去打张鲁，他也跟着过去，从此正式成为曹操的跟班。

之后，就在曹操就发明了那个“得陇望蜀”的成语，离开汉中后，郭淮就成了汉中一把手夏侯渊的手下，是夏侯渊的司马。司马就是主管军事的官员，相当于夏侯渊的得力助手。后来，夏侯渊被刘备搞定，大家都脸无血色，都觉得夏侯渊这么厉害都被人家在战场上砍了脑袋，咱们还能打吗？集体逃跑主义思潮成了当时的主流。

这时，郭淮站了出来。跟他一起站出来的还有那个杜袭。两人极力地做大家的思想工作，说要是让跑路成为现实，估计大家还没有跑到头，那个人头就已经先被人砍了。两人力挺张郃出来当带头大哥，还真的稳住了局面。

于是，郭淮又成了张郃的手下，跟张郃打了很多仗，立了不少功，仕途很好。

但还是碰到了一个大麻烦。

曹丕当皇帝后，召开了个大会，郭淮也得去参加。

不知道是什么原因，郭淮居然在新皇帝召开的大会上迟到了。

郭淮一迟到，曹丕就很生气。

曹丕是个文化人，生气之后，立马搬出大禹的故事，说：“当年大

禹涂山召开大会，讨论治水大计，那个防风氏迟到了。大禹二话不说，立即把防风氏的头砍下来。现在你还有什么话可说？我其他地方比不过大禹，但在这方面也得学一学大禹。”

大家一听，这不是要郭淮的脑袋吗？可大家看到新皇帝脸上的怒火很强大，而且也知道曹丕最不怕的就是杀人，因此谁也没有出来帮郭淮讲一两句求情的话——迟到虽然可恨，但还罪不至死吧？

郭淮看到曹丕的脸色，又看到大家的脸色，知道这时把希望寄托在别人身上，还不如自己想办法救自己。他当时长期在西部工作，朝中的人脉很弱，因此谁也不会去帮一个跟自己没什么交情的人。

他对曹丕说：“皇上说得太正确了。只是俺知道，以前三皇五帝时期，由于皇帝水平强悍，天下太平得很，广大百姓个个安居乐业，个个都模范遵纪守法，所以根本不用什么法律，根本不用处分哪个人。到了夏朝的时候，由于皇帝的水平开始走下坡路，于是，违法乱纪的人也多了起来，中央政府不得不立了很多的法律。现在俺知道，您的水平很高，全国人民都很顺从，传说中的三皇五帝时代就要到来。您还会运用这个法律来处罚俺这样的人吗？”

曹丕也跟很多皇帝一样，一听到拍马屁的话，立马就全身通泰，连每个毛孔都充满了快感，那个愤怒也全面蒸发，脸上全是高兴的笑容，说：“郭淮真是个好同志。郭淮不但是个好同志，而且还是个很有才干的同志。现在宣布一项任命，任命郭淮为代雍州刺史。”

郭淮因为一次迟到居然得到大力提拔，让大家大跌眼镜，也让大家看到了拍马屁的力量。这个力量是什么力量？是一个可以让你起死回生、让你前途无限光明的力量。

当然，郭淮绝不是一个以拍马屁为人生第一要务的人。他确实很有才。他靠这次拍马屁救了自己的命，但后来却靠自己的水平不断地把自己的事业做强做大，很快就成为魏国的牛人之一。

还记得诸葛亮最著名的第一次北伐吧？当时诸葛亮被魏军打了个

大败。大家只是记得张郃把马谡打败，完全忽略了郭淮的存在。那次大战，郭淮作为张郃的手下，当然也参加了战斗。他的任务是攻打蜀国的另一个部分——高翔部。结果把高翔打得满地找牙，接着又把另一个少数民族老大唐汜搞定，表现得很突出，被封为建威将军。

不但我发现了郭淮是个人才，曹真也知道郭淮才是真正的西部专家。当曹丕让曹真主持对蜀军事的全面工作时，问曹真有什么要求，曹真说，别的要求都没有，只要求让郭淮当他的得力助手。于是，郭淮又成了曹真的手下。后来魏国在与诸葛亮的对垒中，郭淮一直处于与诸葛亮对打的第一线，多次跟诸葛亮面对面地交手，给诸葛亮制造了很多麻烦。

诸葛亮死后，他仍然战斗在老地方，先当蒋琬的对手，现在又成为姜维的敌人。

这一次，姜维带兵现身，作为魏国西部最高军事负责人的郭淮当然也得冒泡。

他也开了个会。所有到会的人员都认为，还是借鉴诸葛亮那个“攘外必先安内”的策略吧。先把内部的那几个少数民族老大搞定，后方稳定了，再集中精力跟姜维练练。否则，就会陷入内外交困的境地。这个境地如何，不用再解释了吧？

可郭淮不同意。他说，现在夏侯霸正守在为翊这个地方，没有多少兵力，姜维肯定会全力向夏侯霸进攻。如果夏侯霸顶不住，被姜维玩完，咱还能玩下去吗？

于是他一点儿不听那些人的意见，带着部队紧急南下，去救夏侯霸。

这时，那些胡人老大都已经带着人马完成投奔姜维的任务。姜维的目的也基本达到，在猛攻夏侯霸时，看到郭淮的部队开过来，知道再斗下去就没有好果子吃了。于是，把那些胡人的老大迁到蜀地之后，便宣布撤军，不跟郭淮玩下去了。

郭淮其实也很怕姜维不走。因为这时还有很多少数民族的老大都表达了脱魏入蜀的良好愿望，正在那里积极地准备工作，盼望着亲人蜀国部队来迎接他们回去，都已经做好了战斗的前期工作。如果姜维坚持打下去，郭淮还真的面临着腹背受敌的危险局面。

姜维“风紧扯呼”之后，那些胡人老大谁也不是郭淮的对手，被郭淮一顿猛扁。郭淮这一次是真的大砍大杀，把那些脑后有反骨的家伙全部砍死了。砍得那些人都怕了起来，最后纷纷投降。

最后的疯狂

郭淮在西部这里拼命杀敌，曹爽他们却在首都那里拼命玩乐。

曹爽以前很胆小，当曹叡要任命他当托孤大臣时，他吓得汗水在全身泛滥。现在当了大权，才知道原来权力真是个好东西，只要大权在手，这个世界就是你说了算，别人的话基本都不是话。那个狂妄的心态就膨胀起来。

曹爽原本就是清谈派的核心人士，是个标准的花花公子，如果让他主管个娱乐媒体，那肯定是个好手。但让他当国家领导人，那就有点儿不靠谱了。他觉得当国家最领导人也像他玩名士风度一样，把吃喝玩乐放在头条，只要你吃喝玩乐有水平，有创意，你就是个成功的政治家，你能摇头晃脑朗诵几首古诗、声情并茂地唱几首歌，你就是个好领导。

这个理念一产生，就注定了他要走的路是一条死路。

当然，现在他看到的绝对不是死路，他觉得现在他的路宽广光明得要命。

他的奢侈化速度不断地提高，不但天天喝名酒、泡美女，连衣服家具都按皇帝的规格做，每天穿着和皇帝一样的制服到处潇洒。后来，他看到国库里的珠宝真多，于是就说，放在这里没人欣赏，一点

儿意思也没有，不如搬到我的家里来。那些国家的珠宝就成了曹爽的珠宝。

再后来，他觉得珠宝是死的，虽然好看，但玩久了也没有意思。于是，他又盯上了女人。

曹叡这辈子做得最认真的事，就是扩大了宫中美女的编制，从全国各地选了无数的美女进宫，准备向他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哪知，他的这项工作展开没有多久就死了，留下一大堆美女在宫里。他死的时候才三十多岁，那些美女现在正处于最值得利用的阶段。

曹爽看着，就想享受一下皇帝的这个待遇。他说，现在先帝遗留在宫中的美女个个都还年轻得很，如果不利用，那不太浪费人才了？我们的武皇帝不是向来提倡节俭吗？

于是，他把那些美女都调了过来，让她们在他的府上再就业。曹爽又觉得在地面上的房子里吃吃喝喝，实在太闷热了，便挖了个地下室。这个地下室可不是一般的地下室，而是经过了豪华装修，比很多宫殿都要豪华得多。他就天天带着那帮名士执政者在那里喝酒泡妞、玩名士风度。

连他的弟弟曹羲也觉得曹爽这么做，爽确实是爽了，但这个爽却是个很危险的爽——如果你不是执政大臣，只是一般的土财主，那是没事的。可你现在是国家实际最高领导人。这么奢侈地生活，广大魏国老百姓能答应吗？即使广大魏国人民没有意见，可那些反对派也没有意见吗？那些反对派现在虽然貌似没有什么实力，可他们个个都狡猾得要命。他们就会站出来，然后再耍个阴谋诡计，用个你想都不敢想的办法把你逼下台。你想想，被逼下台之后还有什么好活头？

曹羲多次劝他的哥哥，这个奢侈生活就玩儿到这里吧，该好好地为国家效力了。

曹羲最后劝得都流起泪来。

可曹爽能听吗？你哭什么哭？咱们武皇帝不是教导过我们：对酒

当歌，人生几何？人生苦短，哪用去想那么多？

曹爽在地宫里玩儿腻了，就想到城外去吸几口新鲜空气，便带着所有的人马一起出去游玩。

曹爽手下何晏那一帮人学问很不错，辩论水平无敌，有时也会耍点儿阴谋诡计，但都缺乏大智慧。但有一个人的智商却很不错。

这个人就是桓范。

桓范看到曹爽兄弟以及曹爽集团的所有核心人物都这么经常地集体跑到城外玩，就对他说：“你这样做，危险系数是很高的。你想想啊，你现在是执政大臣，现在你别的东西也许还很缺，但绝对不缺反对派。如果哪天你们兄弟全部出城去了，那些反对派突然搞事，关掉城门，到时城内连个接应的人都没有。”

曹爽一听，你想得也太不靠谱了。请问，现在谁敢这样做？他的原话是：谁敢尔邪！——一听这口气，就知道他现在狂得很。

桓范当然无法讲出谁敢这样做。

于是，曹爽就认为，谁也不敢这样做。

因为，曹爽手下还有个人才。

就是孙礼。

孙礼是曹叡临死的时候配备给曹爽的人才。如果曹爽的头脑好用一点儿，肯定会重用孙礼这样的人。可曹爽非但没有重用孙礼，反而觉得孙礼太不名士了，一天到晚在那里碍手碍脚，专门提反对意见，从来不附和自己，要这样的人才有什么用？于是，就把孙礼外调，说你去当刺史吧。于是，孙礼就成了冀州刺史。

成了冀州刺史的孙礼仍然被曹爽看不顺眼。

冀州的清河和平原为了边界惹了纠纷。这个纠纷的历史已经很悠

久，搞了整整八年，就是解决不了。孙礼说一定得解决。他提出解决的办法很容易操作，就是把天府收藏的地图拿过来比照就行了。这个地图是曹叡当平原王时的地图，后来他又拿回去收藏在天府。

可曹爽却不同意，说这个事真的那么复杂吗？硬是不同意孙礼的意见，而只听清河方面的说辞，说那个地图是假的，一点儿用处也没有，不必去看。清河这边的话很有道理。

孙礼一看，哪有这么判决的？于是，上书申辩，说处理地界纠纷，不能只听一面之词。孙礼的脾气也很火爆，写着写着，口气就越来越激烈。

曹爽一看，立刻大怒起来，你以为你是谁，能用这个口气跟我说话？立马搞了个罪名，说孙礼太狂了，连朝廷都不放在眼里了。不惩罚他一下，不足以平民愤——其实是他之愤而已。然后判孙礼五年的徒刑。

不过，过了不久，他又把孙礼放了出来，还让他当了并州刺史。

到了这时，孙礼对曹爽已经完全失望，失望到成为曹爽的反对党。孙礼决定跟曹爽拜拜，彻底投入司马懿的阵营。

司马懿自从请病假在家休养之后，好像什么事都不理了，其实那双老眼睛一直睁着，看着形势的发展。这个老人家虽然六十八岁了，按当时的人均寿命而言，离死期真的不远了。可他仍然坚信，他还有机会。他认为，机会永远属于能忍的人。

孙礼对司马懿肯定有着全面的认识——否则，曹叡就不会把他配备给曹爽了。他知道司马懿的这个病是装的，他是躲在这个病的背后时刻准备着。于是，他在接到当并州刺史的任命书、准备出发时，专门到司马懿家里串了一回门。

这次串门，证实了孙礼关于司马懿是在寻找机会准备起事的判断。

孙礼进了司马懿家与司马懿老人家见面时，“有忿色而无言”——除了有愤怒的表情之外，什么话也说不出。

司马懿是什么人？一看孙礼这个态度，立马知道他已受不了曹爽了，于是就笑着说：“你是嫌并州的地皮太小了呢，还是在为那个边界的事儿埋怨？”

孙礼说：“您老人家也太小看俺了，俺真的值得为这些事去生气吗？俺也老实说了吧。本来，大家都以为您老人家是托孤重臣，会像那个伊尹那样，在关键时刻能挺身而出。哪知，您老人家也让我们失望了。”孙礼一边说，一边就像罗贯中笔下的那个刘备一样，泪流满面起来。

司马懿却在那里不住地劝他要淡定一点儿：“且止，忍不可忍。”不要这么急啊，要学会忍一忍。很多大事都是靠一忍再忍才成功的。

不过，曹爽这时对司马懿还没有完全放心。他们想了个办法，派李胜去看看，司马懿是不是真的病了。司马懿还在年轻时就装病忽悠过了武皇帝，说不定这次又复习以前的功课要骗他们。李胜算是曹爽集团里智商排得很靠前的人，去查看司马懿的身体状况应该是可以看得出的。

当然，那几个家伙还不是十足的菜鸟，他们并没有无缘无故地突然派李胜空降到司马懿的家里，直接看看司马懿的脸色——这也太没有礼貌了，显得他们也太没有素质了。

他们制造了个理由。

这个理由就是先给李胜下一个任命书，任命李胜为荆州刺史。

于是，李胜在出发前，说是为了尊重一下老首长，特意过去拜访一下司马懿老先生，说老先生曾长期在那里工作，对那里的情况十分熟悉，现在要向他讨教一下关于荆州的事务。

司马懿是什么人？一听说李胜来了，不用经过大脑就知道李胜来的目的是什么。于是，立刻把他的忽悠本事大力展现出来。

司马懿本来就是个表演高手，而装病又是他的专业——年轻时期都能瞒得过曹操，现在年老力衰装起病来就更不用化妆了。

这一天，虽然是冬天，但天气不错。

李胜来到司马懿家，说是要去当荆州刺史，特来向老人家告辞。

司马懿是什么人？当然知道李胜来的目的，因此就更“病”地躲在床上，会见李胜。

李胜是在一连串的咳嗽声中来到司马懿床前的。

司马懿还在沉闷地咳着，示意两个婢女把他扶起来，然后用手指自己的嘴巴，表示自己渴了，要喝点儿粥。一个婢女把粥拿过来，他居然喝得胸口全是粥渍。

他又咳了一阵，才有气力跟李胜对话。

李胜说：“众情谓明公旧风发动，何意尊体乃尔？”说了这话之后，才告诉司马懿自己要去当荆州刺史。

司马懿一听，就开始装，说：“年老枕疾，死在旦夕。君当屈就并州，并州近胡，好为之备！恐不复相见，以子师、昭为托。”——居然连托孤也秀一下，把李胜感动了几秒钟。

李胜说：“当还忝本州，非并州。”（说明一下，因为李胜是荆州人，因此才说是“本州”）

司马懿一听，又顺着错乱下去，说：“君方到并州？”

李胜一听，这老家伙咳得已经神志不清了，便加大音量，说：“当忝荆州。”

司马懿这才呵呵了几声，说：“年老意荒，不解君言。今还为本州，盛德壮烈，好建功勋。”

李胜一听，都病成这个样子了，连个地名都听不清楚了。便跑回去找曹爽，报告他的所见所闻，最后还说：“司马公尸居余气，形神已离，不足虑矣。”老家伙现在只不过比死人多了一口气而已，肉体和精神已经分离，离彻底死掉也没有多远了，对这样的人担心是完全没有必要的。

曹爽当然信以为真，不再把“尸居余气”的司马懿当一回事了。这家伙已经彻底忘记司马懿是装病的专家了。

曹爽没有把司马懿当一回事，一点儿不知道他的后果很严重。但那个管辂却知道得很清楚。

管辂的故事

管辂是什么人呢？

他不是战场上的猛人，也不是政界里的牛人。但他却是史上最牛的术士之一，后世那些卜卦看相的人都把他当作祖师爷。管辂既长得不帅，也生得不猛，五官排列很不符合审美要求。他还在很小的时候，就像我们小学课文里所讲的那个数星星的孩子一样，天一黑就仰着头盯着天上的星星，一碰见人家就问人家叫什么名字。而且晚上常常不睡觉，弄得他的老爸老妈都很生气，小小年纪不努力学习科学知识，老是看着天上的星星，那些星星有什么好看的？一看见人家就问人家的姓名，一点儿文明礼貌也不讲，实在太丢咱们管家的面子了。

可管辂却不理父母的愤怒，继续坚持他的个性，还说：“我年纪虽小，然眼中喜视天。”又说：“家鸡野雉，犹尚知时，况于人乎？”

他在跟其他小朋友玩耍时，别的孩子都玩泥巴、玩小石子、打点儿小架，可他却在地上画天象、画日月星辰。而且他的口才非常厉

害，连很多当地的名士也说不过他。大家一看，就知道这小家伙是个天才的料，个个为他大打广告：发声徐州，号之神童。

当然，再怎么神童也是个人，也是个小孩，要想真的成才，还得去拜师学艺。他那时拜当地很有名的大师郭义为师。据说郭义有才学，善《周易》《春秋》，又能仰观。也是个既能靠看相算命吃饭的人，又能抬头看天相忽悠人的大师。

当时很多人都觉得郭大师已经很了不起了，要是管辂能学到他的几分之一，这辈子就可以不愁没有饭吃、没有酒喝了。哪知，管辂跟郭大师才十多天，不但把老郭的所有本事学得干干净净、涓滴不漏，而且还来个举一反三，比大师更厉害，跟老师探讨时，常常“言难逾师”，忽悠的本事远远超过了郭大师。

不到一年的时间，大师反而要天天向管辂请教，师生位置完全颠倒。

于是，大家经常看到这样的画面：一个大师模样的老家伙常常在一个小孩面前张着老嘴巴，听一个小孩子在那里滔滔不绝。郭大师最后确信，自己的这个学生才是真正的大师，水平比自己高了N个档次。

他终于对管辂说：“老弟大师，有一件事我真的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就是我们兄弟三人的脚老是疼痛，三十多年了，一直在痛，被医院忽悠了不少钱，可就是不好。请老弟大师帮忙算一卦看看。”

管辂一卦下来之后，说：“你家叔母中的坟墓里有个美女鬼。这个美女鬼在当年大饥荒时，被三个男人用石头打破了她的脑袋。弄得她到了地府也过不好日子。于是，三个男人的脚就疼痛不堪。至于这三个男人是谁，我不知道，但老天知道。”

郭大师三兄弟一听，都吓得泪流满面，知道这个脚是永远也治不好了。

后来，郭义家里突然飞来一只小鸟。这只小鸟很讨厌，一进郭家

就情绪激动，叫的声音很伤心。碰到这个情况，所有的人都觉得会有什么事发生。但当时知道会发生什么的，只有管辂。

管辂说：“明天有个老人家带着一头猪加一壶酒过来。这好像是个喜事。但会有一个意想不到的事故要发生。”

第二天，果然有个老人家带着猪和酒过来。

郭义一看，管辂猜得还真准。他想，既然管辂说过，会有事故发生，最好不要乱吃人家送来的酒和肉。于是就说，近来我严重上火，不能喝酒，也不能吃肉。老人家你尽管吃吧、喝吧，我们在旁边陪你聊天。

后来，他们又觉得作为主人，坐在那里吹吹牛，不吃不喝，只让客人大吃大喝也不对。但又不愿吃那个肉，那就吃鸡肉吧。

郭义也算是个名士。名士做事当然与众不同。如果是一般老百姓，想吃鸡肉时，肯定会撒一把米，把鸡骗过来，然后一把抓住那只该死的鸡。可这个老百姓的动作名士能干吗？干这样的动作还算名士吗？

郭义当然不能这样干。他取来弓箭，一箭就向一只鸡射过去。郭义算命很准，可箭法很菜。一箭射去，离目标很远，连个鸡毛都没射中，倒是很威风地穿过树林，直接射中一个在林中玩耍的小女孩的手，弄了个流血事件。

郭义这才知道，这个事故其实跟猪肉无关。但对管辂的佩服又更进了一步。

当然，如果仅仅这个水平，管辂还是够不上史上最牛的周易大师的。管辂当时就会一门外语，这个外语可不是现在的英语、法语、日语之类。而是另外一种动物的语言——鸟语。

安德县令刘长仁听管辂说他可以听懂百鸟的话，就以为他是吹牛，而且吹得很不靠谱。那鸟就是那么几个声调，叽叽喳喳几声，一

点儿变化也没有，能表达什么意思？他很鄙视地指着树上那只正没完没了像那个可以烦死人的唐僧一样的鸟儿对管络说：“你不是说你精通鸟语吗？现在这鸟正在滔滔不绝呢，你帮我们来个翻译看看。”

管络说：“它说，昨天，在东北方向，它看到一个妇女杀掉了一个男人。那个男人是她的老公。但她却诬赖是西边的人杀的。现在正有人过来告状，等太阳落山的时候，那个告状的人就到了。”

刘长仁一听，那就等吧，反正太阳也差不多落山了。如果太阳落山后，还没有人前来告状，我就可以宣布你的谎言彻底破产。

哪知，太阳正到山顶，就真的有人跑到那里大叫冤枉，弄得刘县长目瞪口呆，不信这个管络还真不行。

也跟现在很多大师一样。虽然他们的粉丝群巨大无比，但他们的主要市场还是在官场。

管络既然能够听懂鸟语，在人鸟之间进行同步翻译，也能准确地预言官员的升迁。于是，那些腐败分子就不断地找上门来，问管大师，我的这个前途还可以光明下去吗？

那个王经已经辞官回家，成了草根一族中的一员，估计这辈子已经无法再跟官场挂上钩了，于是就天天去找管络聊天。

有一天，他对管大师说：“我现在碰到一件怪事，搞得心情很郁闷。你帮我算个卦。”

管络说：“恭喜你了，这是个好事啊。昨天晚上有道光线飞入你的怀里，使得你的情绪很不稳定。于是，你就让你的夫人解开衣服到处找那个光线。对吧？”

王经一听，天啊，好像这个光是他放进去的一样，俺服了你，说：“你说得还真的对了。请问这是个什么兆头？”

管络说：“你马上就要升官了。”

没几天，王经接到一个文件，文件的内容是任命他为江夏太守。

你想想，管辂这么神奇，不在全国出名才是怪事。他一出名，大家就都喜欢请他出来算卦。

于是，何晏也请他帮自己算算，看看自己的前途还有多么的广阔。

那天，是正始九年（248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这个日期放在今天绝对是个好日子。

两人见面时，那个邓颺也在现场。

邓颺也是个吹牛高手，一见到管辂，就想练练嘴皮子，在何晏还没有说话时，就先抢到话筒：“你天天吹你精通《易经》。可讲了大半天，还从没有听到你的话里有一句是易经的辞义的。这也算精通？”他的原话是：“君自谓善《易》，而语初不及《易》中辞义，何也？”

管辂一听，知道碰到挑刺的人来了，立即说：“夫善《易》者不言《易》也。”

邓颺还没有说什么，何晏就觉得管辂这话太有冲击力了，立马鼓掌起来，说：“你才是真正的高手啊，这话可用四个字概括——要言不烦。现在请你帮我卜个卦，看看我的职务能不能再上一层楼，说白了，就是能不能到三公的位子？近来有一件事很让我不爽。就是经常梦见有一大队很恶心的青蝇不断地飞到我的鼻子上，老是赶不走它们。这是什么意思？”

管辂这一次说得就不像以前那样直接了，他说：“现在老大的地位如何，不用我多说了吧？您现在是位高权重，是全国上下说话最算话的人之一。您手里的权很大，可好事却没有做多少，人气天天在猛涨，可人品却不断地在下跌。所以，害怕您的人很多。虽然说明您威风凛凛，可一点儿也不算好事。所以，您还是小心一点儿。现在青蝇这样恶心的东西都飞到鼻子上了，就更应该小心做人，向文王、孔子他们学习。这样下去，也许青蝇才可以赶走，三公也会到手。”

邓颺当场说：“这话也算有水平的话吗？只要头脑正常的人都能说这样的话。你这段长篇大论也可以四个字来概括——老生常谈！”当然他的原话是很精彩的：此老生者见不生，常谭者见不谭。

管辂回到家中，很得意地把这事从头到尾地向他的舅舅复述了一遍。

他舅舅却一点儿不得意，说他怎么把话说得这么露骨？教训了何晏，得罪了这帮名士执政者，咱们以后还有活路吗？

管辂却仍然一点儿不在乎，说：“跟死人说话，还有什么可怕的？”

他舅舅一听，就愤怒起来，你小子也太狂了吧？你要是再这样搞下去，死的不是别人，而是你自己啊。

后来的历史事实证明，管辂的这个预言十分准确。

因为，那个天天装病的司马懿其实一点儿没有病，而是在那里精心策划，时刻准备行动，一举把曹爽集团搞定。

第七章 高平陵事件

绝路是自己走出来的

司马懿绝对是一个外斗内行、内斗更内行的人。

一个能全方位斗争的人肯定不是一个老实人。

当他不得不宣布请病假时，他已经进行了一次思考，做好了反击的最佳方案。

司马懿虽然对诸葛亮很佩服，说诸葛亮是天下奇才，他比不上。但从很多历史事实上看，也许在内政方面，他比不过诸葛亮，但他的军事才能绝对不比诸葛亮差，他的智商也不会在诸葛亮之下。他在军事上虽然很大胆，气魄堪比曹操。可他的严谨态度一点儿不比诸葛亮低。

他是个聪明人，一看到曹叡安排的那个托孤班子，就知道这个早死的皇帝对他还是十分提防的，比提防那两个敌对国家的级别还要高一个档次——因为所有的人都知道，除非出现奇迹，那两个外部的敌对势力才能把曹家打倒。可要是内部发生动乱，某个身边的野心家要搞定曹氏政权，一举把曹家儿子打倒在地，那个难度并不大——因此，尽管他的水平比曹爽强了N倍，但他也只能成为第二号托孤大臣，而且关键的权力基本上都配备到曹爽的手里了。

那时，估计他就在心里为自己的未来作打算了。

他肯定把他跟曹爽集团的实力进行了无数次全面的评估，得出结论：鉴于曹叡临终的权力分配，他现有的实力是打不过曹爽的。

他对曹爽那些人是十分了解的，他知道这几个花花公子迟早会看

他不顺眼，然后一举把他从权力台上赶下来。当然，他在内心世界进行这些活动时，他的脸上仍然平静如水。他坚定地认为，如果不培养几个自己的亲信，他的晚年将十分不幸。

司马懿不但能忍，而且是抓住机会的老手。更要命的是，历史总是给他这样的人送来机会。

把机会送给他的人不是别人，正是那个孙权。

当魏国进行权力交接时，孙权曾天真地认为，魏国皇帝是个八岁的小孩，那是可以欺负他们一把的。于是，就带着部队过来要猛扁一下魏国，即使不能把魏国一举从历史上抹去，也可以打出吴国的军威，打出孙权的面子来。

当时，曹爽在司马懿的身上玩了把“明升暗降”的小儿科游戏，把司马懿的大权夺了一大半。曹爽当时虽然把司马懿的大部分权力拿下，可最关键的部分却仍然留在司马懿的手上。那个关键部分就“都督中外诸军事”——这可是指挥枪杆子的权力。谁有这个权力，谁就牛。

曹爽那一干人等虽然在那里时时刻刻自我感觉良好，个个觉得老子是天下第一，谁也干不过自己。可听说孙权打上来了，那个感觉便一点儿不好了。孙权可是连曹操、刘备那样的历史猛人都扁过。

于是，司马懿看准了机会，说，让我去跟孙权玩玩吧。

那几个愤青一看到司马懿请战，觉得大妙：最好让吴兵把他打死了，省得老提防他。这真是天赐良机，便通过曹爽让小皇帝“准奏”。

谁知，东吴那些家伙实在太菜，听说司马懿出马，马上就大叫“风紧”，连夜“扯乎”。司马懿带兵追击到三州口，“斩千余人收其舟船而还”。司马懿六月出兵，七月就班师回朝。

曹爽他们看到这老头儿居然立了大功，虽然心里不爽，但还是请皇帝给他加鄆城、临颖两县为封地。

司马懿知道，要想牢牢拿住兵权，培养军中的势力，只有不断地开展军事行动，因此，正始四年（243年），他又主动奏请出击诸葛恪。

如果曹爽他们聪明一点儿的话，就应该制止他出征。可这几个愤青实在是脑残得不轻，自己不主动想办法去搞定政敌，却把希望寄托在敌人的身上，老想借刀杀人。本来借刀杀人是不错的，可你也要看看借到的这把刀是什么刀，而要杀的人又是什么人。现在他们要借的刀是那个诸葛恪，而要杀的人却是司马懿。诸葛恪是一个水平跟他们同在一个档次的愤青，能打什么仗？而司马懿可是久经考验的阴谋家、军事家。几个人马上就同意了司马懿的请求。

司马懿带着部队来到舒城，还没开打，诸葛恪就“烧营遁走”，跑得比谁都快。司马懿接着又巡视淮北的农田，还提拔了两个干部：邓艾和王基。这两个家伙后来都很有名。

曹爽他们看到司马懿连续取得了两次胜仗，人气立马大涨起来，心里很郁闷。知道再派司马懿出战，他们的市场就彻底归零了。于是，又宣布大规模地裁减部队，最后是大规模地裁减了司马懿的权力。

司马懿知道跟他们硬碰硬是不行的，于是就跟他们玩阴谋诡计，又打出他的招牌手段——请病假，然后在病假期间做好一切准备工作。他的工作做得很绝密，绝密到什么地步呢？

他只把他的计划跟司马师讲，叫司马师偷偷在民间养几千个死党——说得好听点儿，是养士；说得难听点，就是组织一个以司马师为首的黑社会组织。

连司马昭都不知道司马懿的计划，曹爽那班人就更以为司马懿已经没什么威胁了，便放心地使用手中的权力吃喝玩乐，把愤青面目展览无遗，使得朝中很多人都很反感。人们还编了个顺口溜：“何、邓、丁，乱京城。”

很多大臣都看不顺眼了，但看不顺眼又怎么样？愤青的所作所为，就是图自己快活。你不顺眼是你的事。这些人这时便自然而然地想到司马懿，认为只有老人家才能出面收拾这几个愤青，于是都到司马懿家中来，请他救一救魏国。

司马懿就是司马懿，在别人不能忍的情况下，他还是能忍下来。因为，他现在手中什么也没有，要打倒曹爽是要有实力的，不是你一出面喊几声口号就能把他打倒的。司马懿没有过硬的实力，便只有等下去，等到他觉得时机到了，才突然发难。于是，他继续装病下去。

司马懿这次装病差不多装了两年，装得所有的人都以为老家伙已病入膏肓了。曹爽觉得老在京城里玩儿已玩不出什么花样来了，决定在小皇帝去谒明帝的高平陵时，把活动做得声势浩大，发动所有亲信都过去。

他已经彻底忘掉了桓范的交代。

嘉平元年（249年）正月，经过精心的筹备，曹爽带着曹芳等一大队人马向高平陵进发。

随着曹爽宣布出城，历史上有名的“高平陵事件”也宣告揭开序幕。

废曹爽

七十一岁的司马懿在曹爽带着大半部队离开京城后，马上从病床上站了起来，把两个儿子叫到自己的面前，向他们宣布了自己准备明天政变的计划，并给两个儿子布置了任务：首先司马师把那三千个黑社会成员以及司马府的家兵召集起来，然后分成两个部分，司马师带领一部分，负责抢占城南的武库夺取武器，剩下的由司马昭带领占据永宁宫，负责保护皇太后，司马懿则负责召集还在京城的高官。

司马懿把这些高官叫来，然后向他们宣布曹爽要篡位，现已奉皇

太后的命令，撤销曹爽一切职务的消息。

这些官员一听，谁都知道什么篡位，什么皇太后的命令，全是司马懿造的谣。但谁都知道，司马懿和曹爽早就是敌我关系，而且也知道，曹爽肯定斗不过司马懿，因此都倒向司马懿，表示坚决拥护司马懿的一切行动，听从司马懿的指挥，坚决与曹爽反动集团斗争到底。

司马懿马上命令高柔假节行大将军事，去攻占曹爽的大营，王观行中领军事占曹羲大营。洛阳城就这样被司马懿牢牢地控制了。

在这个过程中，还有一个小插曲，而这个小插曲又差点儿成了历史的拐点。

事情是这样的，司马懿在控制洛阳全城之后，往洛水浮桥屯兵以防曹爽大军回击时，经过曹爽家的门口——司马懿历来谨慎，这时经过死对头之门时，居然没有什么防范，而曹爽家的一个叫严世的侍卫却正躲在高处，像一名狙击手一样，张着弓正瞄准着司马懿的头，如果这箭一发，历史的走向就有偏差的可能，可另一名叫孙谦的侍卫却拦住了他，使得司马懿操着历史的方向盘继续向前，顺利屯兵洛水浮桥。

司马懿的工作效率很高。只到了中午时分，他就发出了有皇太后签名的文件，用快马送到高平陵。这份文件是这样写的：“先帝诏陛下（曹芳）、秦王（曹询）及臣升御床，握臣臂曰：深以后事为念。今大将军爽背弃顾命，败乱国典，内则潜拟，外专威权。破坏诸营，尽据禁兵，群官要职，皆置所亲。宿卫旧人，并见斥拙，根据盘互，纵肆日甚。又以黄门张当为督监，专供交关，看察至尊，伺候神器，离间二宫，伤害骨肉，天下汹汹，人怀危惧，陛下但为寄坐，岂得久安！此非先帝召陛下及臣升御床之本意也。臣虽朽迈，敢忘前言？昔赵高意极，秦是以亡，吕霍早断，汉祚永延。公卿群臣皆以爽有无君之心，兄弟不宜典兵宿卫，奏皇太后，皇太后敕如奏施行。臣辄敕主者罢爽、羲、训吏兵，各以侯就第。若稽留军驾，以军法从事。臣辄力疾将兵诣洛水浮桥，伺察非常。”

这样一来，主动权就全握在司马懿的手中，而且曹爽到死也想不到司马懿的行动居然这么快。才仅半天，他这个大将军就无家可归了。这家伙没经历过什么阵仗，这么一吓，就走到了崩溃边缘，马上变得很傻很无奈。其实现在他身边还掌握着大批军队，而且皇帝还在他的手里，是一张大大的王牌，完全有反击的能力。但他只是下令大军在高平陵附近驻扎。于是皇帝曹芳、大将军曹爽及数万官员士兵就在高平陵附近搭起帐篷露营起来，曹爽也陷入进退两难的思考之中。

这时，桓范从城中逃了出来，劝曹爽马上到许昌去，挟天子以令诸侯，公开讨伐司马懿。桓范的这一建议，是很高明的。可是曹爽这哥们儿实在太菜，听了桓范的建议之后，躲在帐中不吃不喝，把个脑筋转了二十多个小时，却转不出一个决策来。桓范又去做曹爽老弟曹羲的思想工作，可兄弟俩的脑子差不多，听了桓范的话之后，也像他的哥哥一样，低头不作声。最后，桓范只有对着空气说：“曹子丹佳人，生汝兄弟，豚犊耳，今老夫坐汝灭族之祸也！”到了这时，才看出曹爽兄弟是全国头号大笨蛋，这个智囊的眼力也太差了。

那边的司马懿一听说桓范出逃，心里有点儿打鼓，觉得有点儿不好处理了，对蒋济说：“智囊往矣。”这句话的下半截就是“如何是好”。本来，司马懿也知道桓范是个人才，曾经想拉拢他，让他当中领军——这可是个好职务，桓范也准备担任这个职务。可他的儿子却说：“老爸，现在皇帝就在城外，投靠皇帝总比投靠司马懿强啊。”这话表面看来很正确，可却把司马懿的智商以及搞事手段忽略了。按照桓范的智商，本来完全可以知道这话是找死的话。可到了这时，他在这个关键的节点上也糊涂起来，觉得儿子的话实在是更有道理。于是不买司马懿的账，硬是决定逃出城外，去投奔曹爽那个呆鸟。他跑到平昌门时，那里的城门已经关闭。他一看，立即认出那里的门卫队队长原来是他提拔过的小兄弟，马上把手中的版碟对那个队长一亮，说有诏书叫我前去，你赶快开门。那个队长本来还想看一下那个诏书，可桓范却大声骂了他一通，你这个家伙连老子也不相信了。以前算是老子瞎了眼睛，提拔了一个忘恩负义的家伙。

那个队长只得放行。

桓范出城以后，回过头来对那个队长说：“太傅图谋叛逆，你还是跟我走吧！”那个队长这才知道，真是放错人了。

于是，桓范成功出逃，终于跑到曹爽的阵营里。

当然，跑到曹爽的阵营其实就等于进了死胡同。

蒋济实在太了解曹爽了，对一片郁闷的司马懿说：“桓则智矣，然弩马恋栈豆，曹爽小儿必念城中娇妻美妾，金银珠宝，智囊有谋必不为彼所用矣！”这个桓范虽然聪明，可曹爽是个菜鸟啊。曹爽的眼中只有美女和钱财，哪有什么计谋？计谋很好，但老大不采用，再好的计谋也等于零。以前袁绍的谋士哪个不是高智商的？可老袁的智商一低，那些高智商还不一起跟着矮下来？

司马懿一听，就笑了，马上写了一封信派人送给曹爽，说这次行动，只是为了拿到兵权。你要是愿意辞去大将军的职务，那些爵位及金钱，仍然是你的，你仍然可以一边喝酒，一边陪美女，一边跟你的那一帮愤青没日没夜地吹牛。接着派陈群的儿子陈泰去做曹爽的思想工作，说跟司马懿作对是没有好下场的，现在投降，还来得及；接着又派曹爽殿中校尉尹大目去当说客，说太傅已与蒋太尉指洛水为誓，要曹爽不必担心——当然，如果放在别人那里，这种话肯定不信，洛水又不是公证处，凭什么指它为誓就可以保证一切了？

可菜鸟就是菜鸟，你不信，他硬是信。

经过了一夜的思考，曹爽最后把刀丢在地板上，对所有的人说，我和司马公和平解决这件事，最后还可以当一个富翁。人家一听，老大就是这个志向，原来是跟错人了，当场都头也不回地离开了曹家兄弟。

最后只有桓范在那里大哭，埋怨曹真为什么竟生出这样的儿子来，不但他自己被人家砍头，还连累桓家跟着灭族了。

接下来，曹爽很模范地配合着司马懿的工作，立即向曹芳请求免去他的所有职务，然后带着曹芳回到了洛阳。

司马懿带着所有的官员迎接皇帝，但却冷落了曹爽兄弟。兄弟俩很老实地回到家中。

司马懿在他们回家之后，马上派兵把他们的住宅包围起来，还在他们房子的四个角大兴土木，做了四个瞭望所，专门监视两人。

曹爽这时居然还相信司马懿的话，以为结案之后，他就可以好好过他的富翁生活了。他无事可做之时，就带着弹弓到后园，练习射击。可他一走动，瞭望所上的人就叫“故大将军东南行”。气得曹爽丢掉弹弓，跑回内室，连骂也不知骂谁才好，只盼快快结案。

在曹爽度日如年的等待中，司马懿也在加紧工作。不过，司马懿的工作并不是为了让曹爽尽早过上富翁生活，而是任用曾被曹爽迫害过的卢毓当司隶校尉，主审这个大案要案。通过严刑逼供，终于得出了曹爽、毕轨、邓扬、何晏、丁谧、李胜等人约定三月举事共谋篡位的“证据”。谁都知道，“共谋篡位”这个罪名是司马懿虚拟出来再套在这一群愤青身上的，而且谁都知道，这个罪是可以诛灭三族的，但谁也没有表示不同的意见。

比较有趣的是，曹爽专案组知道曹爽这一次肯定是活不下去了。曹爽可以没有活路，但他们得把案子做得像个案子，虽然这案子跟司马懿大大有关，但一定要做得好像跟司马懿无关一样。于是，黄门和张当出现了。

黄门是什么人？就是太监一个。本来，太监跟司马懿与曹爽的争斗是扯不上边的，但专案组却很聪明地把他扯了进来。说他把先帝的才人送给曹爽，于是宣布逮捕张当。张当一到案，立即写了个材料：“曹爽与尚书何晏、邓扬、丁谧、司隶校尉毕轨、荆州刺史李胜等人阴谋反叛，等到三月中旬起事。”

有了这个材料，其他的还用审理吗？

于是就形成了这个判决书：春秋之义，“君亲无将，将而必诛”。爽以支属，世蒙殊宠，受先帝握手遗诏，托以天下，而包藏祸心，蔑

弃顾命，乃与晏、扬、当等图谋神器，范党同罪人，皆为大逆不道，按律诛灭三族。

倒是蒋济，最后向司马懿求情：“曹真之勋，不可以不祀。”

司马懿却说：“国法不可废也！”他可以放过诸葛亮、诸葛恪这些魏国的公敌，但绝对不会放过曹爽这样的私敌。他要是放过曹爽，他就不是司马懿了，他的后代就有被搞下来的危险。

于是，以曹爽为首的曹爽反革命集团一百多人都被押往洛阳北郊执行斩首。不过，曹爽手下的那些二流人物，都被司马懿放掉了，而且有的依然官保原职。

搞定了曹爽集团，在三国历史舞台上混了几十年的司马懿，终于在七十一岁的时候，成为魏国实际最高领导人。

在曹爽事件中，很多男性牛人表现得都不怎么样，倒是几个半边天的女性很可爱。

第一个是辛宪英。这个美女是辛毗的女儿，是当时有名的才女，而且眼睛最为雪亮，对于政坛上的那些人物，都能透过现象看本质。她的这个本事最著名的例子就是通过她老爸讲到曹丕成功夺得世子之位时的那个狂欢行为，断定曹魏政权是不长寿的——后来，曹家的事业果然很短命。

这时，她的老爸早已死了，他们家的代表人物是她的弟弟辛敞。

辛家现在的势头已经不如她老爸当时那么发达了。辛敞现在的职务只是曹爽的参军。曹爽的司马鲁芝在司马懿搞事时，叫辛敞跟他一起过去。

辛敞虽然脑子不如他的老爸好用，但也知道，去或不去，是事关生死的事。所以不敢当场决定，而是去问他的姐姐：“现在司马懿在搞事，大家都说司马懿这次是要搞定皇帝啊。”

辛宪英说：“在我看来，司马懿这么做，其实只是要杀曹爽而已。”

辛敞说：“你觉得他能不能成功？”

辛宪英说：“肯定能成功。你想一想，曹爽能是司马懿的对手吗？”

辛敞说：“那我就没有必要出城去找死路了。”

辛宪英说：“哪能不去？你要是不去，人家就说你的人品有问题了。你想想，你的上司有了难，你就丢下他不管，人家能说你好吗？你这样，能有几个人相信你？以后你还能混下去吗？”

辛敞这才知道，要玩转政治，还得要把人品表现得出色一点儿，否则还真的会被人淘汰。辛宪英对政治看得很透。她早就断定，司马懿这次搞事，只是想一举粉碎曹爽反动集团，把那些核心人员的脑袋砍掉。像她弟弟这类人，你就是请司马懿开刀，司马懿都不会杀的。既然以前不是司马懿派的人，又不是曹爽集团的核心成员，这时你好好地装一下，不但不会被处分，反而因为此举赚来很多人气。所以，她坚决主张，辛敞一定要出城，表现得对上司的无限忠诚：虽然曹爽以前不重用我，但我还是很尊重上司的。

所有的领导虽然爱好不同，但都会喜欢对领导尊重的人。

事后，辛敞果然什么事也没有，他不得不赞美一下他的姐姐：吾不谋于姊，几不获于义！

另一个美女就是那个夏侯令女。

这个美女是一个寡妇。她原来的老公就是曹爽的堂弟曹文叔。曹文叔是个短命的人。他死后，他的老婆夏侯美女还没有孩子。因此，她的老爸让她再找个帅哥。可她硬是不干。她怕她的老爸逼得太紧，就干脆挥起剪刀，割下自己的两只耳朵，对老爸说，谁愿娶一个没有耳朵的美女，俺就跟他结成美满良缘。你想想，哪个帅哥会爱这样的

美女？

她剪了耳朵之后，就挂靠到曹爽那里混饭吃。

等到曹爽完蛋时，她家怕受到连累，赶忙大声宣布，与曹家断绝所有关系，彻底划清界限，然后派人过去，不管夏侯令女同不同意，都要把她送回家。回到家后，立即请来媒婆帮她找了个帅哥，准备再举行一场隆重的婚礼。

夏侯令女却不管家人的感受，躲到自己的房里，举起刀来，在自己的鼻子上华丽一刀，就把那只鼻子割掉了。

请问，谁还会要一个没有鼻子、没有耳朵的美女当老婆？而且这姐们儿有着两次血腥自虐的前科，用刀技术熟练，毁容经验丰富，现在她毁的是自己的容，哪天情绪不稳定起来，连你的容貌也一刀过去，那才叫惨呢。

于是这个婚礼只是隆重地准备了一下，就没有隆重地举行下去了。

她家的人知道后，都高度一致地批评她。可她却说她就是坚持她的原则。做人可以没有钱，但不能没有原则。

司马懿听说之后，反而大力地表扬了她一把，然后下发了个文件，允许她收养任何一个儿子，作为曹家的后代。

到了这个时候，曹爽集团的骨干成员都变成了白骨一堆，管辂的舅舅这才觉得他的这个外甥真不是盖的，就去问管辂：“你是怎么知道何晏邓扬要完蛋的？”

他以为管辂可能从哪个渠道了解了内幕。

哪知，管辂却不是从那些内幕去解说的，而是利用他的迷信知识来回答：“先说说邓扬吧。这哥们儿脸蛋长得很对得起观众，可走路时却太有个人特色了。你看他平时走路时，身上的筋脉老是控制不了他

的肌肉、约束不了他的骨头，全身歪歪斜斜，好像那手脚是其他动物的手脚一样，这个动作是什么动作？俺有个专业术语：鬼躁！那个何晏就更不是人了。整个形态是个人的架子，可一天到晚老是魂不守舍，脸上一点儿血色也没有，跟个木头没有什么差别，你再怎么狠搜刮，也不能从他的身上搜刮到一点儿精神来，这个神态也有个专业术语：鬼幽。这种与鬼有着密切联系的人，能有什么福气？他们能活到现在、能干到这个地步已经算是奇迹了。”

何晏终于知道出来混是要还的

曹爽集团虽然被粉碎了，何晏虽然也被押赴刑场，执行死刑，可何晏到底是当时名士的楷模，起到的模范作用实在太大了。何晏虽然是个男人，可硬是喜欢化妆，老是想把自己搞成永远的小白脸，因此一天到晚，别的东西可以不带，但那个搽脸用的白粉却从来不离手，一旦觉得脸上哪个地方不白了，立即对镜涂抹，让脸色永远保持着刚刚刷过的墙一样的颜色。据说何晏的脸天生就很白。魏明帝老是怀疑他的脸是搽粉后才白的，于是就在一个大热天请他来做客，让他大喝名酒。不一会儿，何晏就全身汗水滔滔。他忍不住用袖子抹脸上的汗。曹叡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他满以为，这一抹之下，何晏的真面目肯定又是另一种色彩了。哪知，何晏一抹之后，那张脸不但没有黑下来，反而比原来更白了。大家这才知道，何晏如果不搽粉，脸色更白。

很多人想不通，何晏为什么能成为当时名士们的领袖？其实，何晏的出身也很根正苗红。你可能不知道他的老爸是谁，但你绝对知道他的爷爷。

他的爷爷就是那个大名鼎鼎的牛人何进。何进是个屠户，也是个牛人，但不是个猛人，脑子不够用，最后被几个宦官砍了脑袋。后来，董卓又拿何家开了一次刀。何晏的老妈居然逃了出来。何晏老妈逃出来时，正好怀上了何晏，不久就生下了他。

本来，按理而言，何家到了这个时候，景况就是那个成语：家破

人亡，要想过上幸福生活那只能做梦。哪知，何晏的老妈生得很漂亮，一下就被曹操看上了，立即把这个美少妇带回自己的家里。

她当然也会带着自己的儿子来到曹家。

曹操不但喜欢美女，也喜欢何晏。喜欢美女当然是因为美女长得漂亮，喜欢何晏是因为何晏既长得帅，也很聪明，是个才子。曹操的一个特点就是爱才。

曹操喜欢何晏喜欢到什么地步呢？

喜欢得连曹丕都郁闷起来。

曹丕老想不通老爸一个牛烘烘的大男人为什么会喜欢一个天天搽粉的小白脸？

曹操后来还让他当了驸马。

曹丕就更恨了，可他有什么办法？他没有办法就只有骂何晏是“假子”，就是一个假男人。不但曹丕看何晏不顺眼，就连何晏自己的老婆金乡公主也觉得何晏太嚣张了，迟早会被人家玩儿完的。金乡公主觉得何晏太狂了，就跑过去问她的老妈：“何晏现在搞得太过分了。估计不久的将来，就会被人家搞定。我们该怎么办才可以保住小命啊。”

她的老妈却一点儿不觉悟，只是笑着说：“汝得无妒晏邪！”

后来，何晏果然倒台。何晏这时有一个五岁的男孩。何晏的老妈把这个小孙子藏在王宫中。有个使者跑了过来，说奉命要抓反革命分子。何晏的老妈请使者放过小孩子一马。使者也不敢得罪曹操的二夫人，立即向司马懿报告。司马懿老早就知道这个金乡公主是个好人，因此就说，看在金乡公主的面上，咱就来个以权谋私一次，放过他吧。

何晏有了这个背景，再加上当时是世家吃得开的大气候。于是，他的那一套就越混越有市场。何晏天天写文章，终于搞出了一套清谈

玄理的学说出来，粉丝群突然茁壮成长。连司马懿的大儿子司马师也成为何晏的高级粉丝，最后被元老派猛打了一把。

何晏由于成了一群名士的精神领袖，连曹爽都把他当成全世界最有水平的人，因此他觉得自己很牛，认为他这辈子不管做什么事，都不会翻船。以前，那个浮华交友会，曹叡龙颜大怒，处理了一大批人，连司马懿的儿子也被搞下来，可他仗着是驸马爷，一点儿事儿也没有，继续在那里摇摇晃晃一边走路，一边看着自己的影子前进，当他的名士领袖。高平陵事件之后，虽然曹爽已经被抓，很多人都知道自己的人生之路就到此为止了。可何晏仍然觉得自己肯定没有事。

何晏在被司马懿他们抓获归案后，立即把名士风度暂时丢掉，加班加点做好同党们的材料，然后全部出卖给司马懿。他以为他这么做，为司马懿立了大功，司马懿一定会大大地表扬他一把。在司马懿宣布“凡有八族”时，何晏还在那里像小学生数黄豆一样数着，到底是哪八个姓的人被族灭。可他数来数去，却只有七个姓。

司马懿对他说：“还没有完啊，还有一个姓你没有数出来。”

他想了大半天，想得头脑都要爆炸起来，突然冒出一句：“岂谓晏乎？”

司马懿一脸坏笑地说：“是也！”

从这个故事中，我们可以看出，何晏这样的人是玩儿官场的人吗？如果他只老老实实在地玩他的清谈，这辈子还是很潇洒幸福的。可他最后玩儿错了方向，终于把自己也玩儿完了。

司马懿本人跟曹叡一样，对清谈有着清醒的认识，再加上他也曾被这个集团狠狠地玩儿过，对他们很生气，可这个风气已经形成，他虽然杀了几个清谈的领袖人物，但却扑不灭这个风气。后来，司马氏的子孙受这个风气的影响更大。晋代没有成为一个强势的王朝，跟这个风气有着极大的关系。

搞定了曹爽集团，魏国很多人都预测，曹魏现在就一个孤儿寡

母，除了有象征意味之外，已经跟庙里的佛像差不多了，不久的将来，这个公司的总裁必将让位给司马懿。与其等司马懿成了老大之后再去巴结，不如趁早。大家的心思一下便统一起来，上书请求恢复相国这个职位，让司马懿当上相国，并加九锡。这个待遇跟当年曹操的待遇一样了。

然而，头发已经全白的司马懿却很清醒，断然拒绝了这个待遇，他只是让他的大儿子“以功封长平乡侯，食邑千户，寻加卫将军”。他知道，他这次倒爽运动能够成功，完全是因为敌人太菜的原因，而且局面初定，他就迫不及待地当上这个相国，加这个九锡，给人什么印象？这不是在夺权是什么？给人以这个印象，以后他司马氏还能好好活下去吗？做人不能太曹操啊。他是个务实的人，现在手中的权力已经是最大了，什么相国、九锡只不过是虚名，除了让名片上多一行字之外，一点儿用处也没有，反而让人有猜测的空间，实在是利大于弊。他已七十多岁，还有几天活头儿？他现在只为他的儿子着想，做一些对儿子有利的事才是大事。因此，他现在最需要做的是逐步把权力交到司马师的手上。

夏侯霸奔蜀

司马懿的东山再起，对曹家的打击要说有多沉重就有多沉重，对蜀国和吴国来说，也是极为不利的。现在曹爽的年纪不大，那个曹芳的年纪就更小了。而且曹芳在那一帮名士老师的教育影响之下，已经成功地向一个以吃喝玩乐为第一要务的昏君转型。皇帝是昏君，执政大臣又是一群空谈政客，这对于本国来说，肯定是一场灾难，但对敌国而言绝对是一件很幸福的事。哪知，最后本来已经靠边站的司马懿又抢过大权，成为魏国的实际最高领导人，使得历史的方向又按原来的轨迹前进。

不过，仍然发生了一件对蜀有利的事儿。

就是夏侯霸事件。

读过《三国演义》的人都知道夏侯霸这个人。夏侯霸是个猛男，同时，他也是那个被黄忠在战场上砍死的夏侯渊的儿子。

作为曹操手下一流的牛人猛人，最后在战场上被人砍死，实在是一件很丢面子的事。

夏侯霸觉得很丢面子。因此，他很想帮他的老爸把这个面子要回来，天天大声发誓：为老爸报仇。

魏国的高层很理解他的这个心情，专门为他设立了一个职务：讨蜀护军！让他多次参加对蜀战斗。

本来，他只把打击蜀国为老爸报仇当头等大事，跟高层的权争挂不上钩。可你不主动挂钩，并不说明别人不来挂你的钩。

他到底是夏侯家的人。夏侯家的人跟曹家的人历来没有什么差别。所以，曹爽对他向来都很好，把他当成自己集团里的骨干分子。而且曹爽集团里最能讲得话的人就是夏侯玄。而夏侯玄又是夏侯霸的从子。而且，征西叛军是夏侯玄，是夏侯霸的直接领导。

有了这几层关系，你想不挂钩就难了。

拿下曹爽后，司马懿当然不能让夏侯玄继续拿着枪杆子了，于是叫他回朝述职，把征西将军的大印交给郭淮，回到中央当了个大鸿胪，一点儿实权也没有。

夏侯霸向来跟郭淮不和，恨不得都咬对方一口。以前还有夏侯玄在那里，夏侯霸当然不怕郭淮。可现在夏侯玄连自己的老命都掌握不了，哪能过来顶他一把？

夏侯霸绝对不是蠢材，他把这个形势一经分析之后，立马知道，在这样的环境下，连曹家都扛不住了，他们夏侯家就更没有前途了，说不定哪天司马懿他们气血一上来，把他们这些人全部修理一通，让他们直接从大魏国的贵族转换成这个神奇国度中最低等的小民，那只是几分钟的事儿。

夏侯霸对于夏侯玄回京是很悲观的。夏侯玄在拿到那个回京通知时，就跟夏侯霸商量。夏侯霸一看就知道不能回去，回去不是死就是过上郁闷的生活。回到首都不如直接跑到蜀国好过。咱们就当个投降派，跑到蜀国那里混世界吧。

可夏侯玄却不干，说：“吾岂苟存自客于寇虏乎！”

夏侯霸看到夏侯玄按司马懿的指示去办，自己就只得按照自己的计划去行事。夏侯霸很果断，立即逃离工作岗位，从阴平小道那里出逃，向蜀国狂奔。

哪知，蜀道不但难于上青天，而且很容易迷路。夏侯霸走了几天，立马就辨不出方向，最后走进了一个没有出路的山谷中。他带出的口粮没用多久就吃光了，最后只得把那匹马也杀来填了肚皮。杀了老马，他的那双老脚没几天就走得难以动弹。他坐在石头上一脸郁闷地休息。好容易等有个人从那里走过，他很有礼貌地向那人打招呼，然后问那人：去蜀地的路怎么走？

那人却一点儿也没有助人为乐的好心肠，只是看了他一眼，然后又向前走自己的路，让夏侯霸长叹去。

幸亏蜀国这时情报工作做得不错，知道夏侯霸已经叛逃而来。

刘禅虽然脑子不好用，但也没有傻到底，知道夏侯霸不但是个人才，而且还跟他有点亲戚关系。这个关系的关键人物就是张飞。

张飞当年还是个未婚青年——也就是建安五年（200年），在一次打猎中没打到一只野兽，倒碰上了一个十四岁的美女。这个美女当时正在捡柴火。张飞那双眼睛一看，这个美女很漂亮。于是猎也不打了，马上把她带回来，直接娶她当了自己的老婆。这个美女就是夏侯渊的侄女，也就是夏侯霸的从妹。

这个美女成为张飞夫人后，生下了两个美女。这两个美女长得也很漂亮。最后，都嫁给了刘禅。姐姐当了几年皇后，去世了。现在是妹妹接过老姐的班，成为蜀国的第一夫人。这么一算，刘禅的皇后就

是夏侯霸的外甥女，他们的后代也就成了夏侯霸的晚辈。

所以，刘禅觉得帮一下这个夏侯霸，不管从政治角度考虑，还是从其他方面考虑，都是一件好事。于是，他在接到这个情报之后，立即派出人马，到处去找夏侯霸。最后终于把狼狈不堪的夏侯将军找到，把他带到成都，直接跟后主刘禅见面。

刘禅见到夏侯霸说的第一句就是关于夏侯渊的事。

他说：“卿父自遇害于行间耳，非我先人之手刃也。”你的老爸是死在战场上的，不是我们的革命前辈杀死他的。

这话不管你去理解，都是一句不合逻辑的话。你想想，那个战场是谁跟谁打仗？如果不是刘备的部队杀死夏侯渊，难道是夏侯渊自己的部队干掉了自己的老首长？

但不说这个话，你又怎么解释呢？

刘禅最后又叫来他的儿子们，开展了一场认亲活动，指着他的儿子们对夏侯霸说：“此夏侯氏之甥也。”

双方马上攀上了亲戚。刘禅的统战水平不错吧？如果夏侯霸再年轻一点儿，后来肯定是蜀国不可多得的牛人之一。

关于夏侯霸，很多人都是从《三国演义》中知道的。在那里，罗老先生把夏侯霸创作成一个中年猛男，武力指数高，智力指数也不低，一入蜀即成为姜维最得力的助手。只是后来下场很难看，中了人家小儿科之计，死在战场上。其实，夏侯霸的年纪到底有多大，陈寿也没有搞清楚。我们从其他历史资料上知道，他是张飞夫人的堂哥，那么肯定比张飞夫人大一点儿吧？建安五年是公元200年，现在是嘉平元年。而嘉平元年是公元249年。当时张飞的夫人是十四岁，那么作为张夫人堂兄的夏侯霸肯定不低于十四岁。如此算来，夏侯霸到现在也该是六十三岁以上了，早就到了退休的年龄。这个形象跟《三国演义》里那个夏侯霸差得实在是太远了。

而且夏侯霸最后也不是中计死在战场上的，而是自己扛不过自然规律老死的。刘禅很够意思，给这个投降来的舅舅很高的待遇，一直让他当到车骑将军——这可是当年张飞的职务啊。

姜维绝对是诸葛亮的铁杆死党，到死都会坚决继承诸葛亮的遗志，他的目光死盯着中原。他看到夏侯霸投降过来，知道他是魏国的贵族，知道那边的事务会很多，于是就问他：“现在司马懿刚刚把大权搞到手里，你说说看，他会不会对我们来个强硬政策？要跟我们大打一场？”

夏侯霸说：“他现在最急着做的是加强他的权力基础，绝对没有心情跟我们玩儿。不过，他现在手下有一个很牛的年轻人。这个人叫钟会。钟会现在年纪还小，但如果他成为魏国的高层，将是吴蜀两国的大敌。”

这个钟会就是那个钟繇的儿子。

姜维并不因为司马懿不来跟他玩，就热爱和平了。他现在觉得司马懿还在大搞内部斗争，正是过去猛扁魏国一把的大好时机，于是他决定带着部队去骚扰一下雍州。他也知道雍州并不是豆腐渣工程，那个雍州守将陈泰也不是个菜鸟。因此，要在那里好好地玩儿一把，那是要花一点儿精力的。

他先在山脚那里筑了两座小城，叫他的部下句安和李歆守着，然后把当地的胡人都集中起来，让这些人成为他们的人肉盾牌，一有机会就到处发飙，到魏国雍州属下的各郡那里打打杀杀。

这时，郭淮当征西将军没有几天，当然不会容忍姜维的捣乱。他把陈泰叫来开了个碰头会，商量如何对付姜维。

陈泰说：“我考察了蜀国刚建成的那两座小城，质量那是很过硬的，好像很难攻破。不过，姜维现在也很郁闷，他也无法解决以前诸葛亮无法解决的那个难题——军粮。这两座小城，现在离蜀国的内地很遥远，但他们必须从内地把口粮运送过来。再加上那些少数民族最

怕姜维搜刮他们，因此对姜维还是很提防的，不会真的当姜维的炮灰。所以，我们不用硬去攻城，只是对那两座小城采取包围的态势，用不了几天，根本不用战士们流血牺牲就可以拿下那座小城。当然，他们也会派部队过来救援。可那边的山路难走得要命，哪能来得那么快。”

郭淮一听，说你说得太有道理了。于是叫陈泰带着徐质和邓艾率领部队去包围小城，把那两座小城的水道和交通线路都截断了。

句安一看，敌人来了。敌人来就打。于是，带着部队出城大喊大叫要跟魏国军队决一死战。

可陈泰说，我不跟你决一死战。

句安叫了几声，看到人家都高挂免战牌，只得又气咻咻地回到城里。可回到城里很容易，但城里的后勤部负责人却来报告：“米越来越少了，现在连水也很紧张了。”

句安只得数着人头，分配着口粮，然后把地上的雪都堆在一起，等雪融后当水用。

没几天，大家就都觉得这个生活真没法过下去了。

姜维接到报告后，也知道坚守在那两个小城里的子弟兵真的没法生活了，赶快带着部队过来支援，跟陈泰的部队在牛头山那里对峙。

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完全按照陈泰的预言展开。因此，陈泰很淡定，对大家说，现在我们不必跟姜维玩儿流血冲突。我们只要死死地守住牛头山，姜维的退路就没有了。没有了退路，姜维想逃跑就没有那么容易了。下令谁也不准出来跟姜维的部队进行肢体接触，然后派人去向郭淮报告，请郭淮一定在抢在时间的前面，占领牛头山，彻底地断了姜维的退路。

郭淮当然听从陈泰的这个建议，带着大军向洮水进军。

陈泰知道这一招的厉害，姜维当然更知道。他看到郭准的大军开来，也怕了起来，知道再不抓紧时间逃跑，就真的没有机会逃跑了。于是，就下令撤退。

姜维一撤，句安他们就知道，他那个城墙再怎么坚固，他们也无法坚守下去了——因为现在他们都没有饭吃了。于是，在姜维宣布撤军时，他们宣布投降。

郭准抓紧时间，带着部队把那些老是去投靠姜维的诸羌进行一次全面围剿。

邓艾顽固地认为：姜维虽然宣布撤军了，但他肯定不会甘心就这么失败了，肯定还会再杀回来。他对郭准说：“还是准备一下才好啊。”

郭准说：“那你就在这里守着，等姜维来时，打他一把。”于是让邓艾带着一部分人马留在白水的北面。

过了三天，姜维果然派廖化在白水南岸面向邓艾的部队安营扎寨。

邓艾一看，就知道这是姜维在玩儿阴谋诡计，他说：“现在姜维突然杀回来，我们部队的人口数量不多，他理应直接向我们开展军事行动才是硬道理。可现在他们只是在那里大搞基础设施建设，忙着修建他们的军营，而不修建浮桥，做好向咱们进攻的准备。这就说明姜维只不过是叫廖化在这里牵制我，他自己一定向东去袭击洮城。”

洮城在白水的北面，离邓艾现在的地方有六十多里地。

邓艾坚信自己的判断是绝对准确的，因此二话不说，带着部队连夜往洮城狂奔。

邓艾到洮城时，果然看到姜维的大军正在渡河。

姜维以为他的这个诡计很阴险，哪知道还是给邓艾识破了。看到

邓艾的部队已经进城，才知道这仗无论如何是打不下去了，只得又宣布撤军了事。

这一战打得一点儿也不激烈，倒让邓艾好好地表演了一把。

第八章 司马懿最后的日子

反对派仍然存在

夏侯霸向姜维提供的情报真的很准确。

司马懿把曹爽集团一举粉碎，彻底扫除了他通向最高权力的障碍，立即从病床跳起来，从一个“老弱病残”人士成为一个呼风唤雨的强权人物。

其实，到现在他仍然不能真的呼风唤雨。他不敢呼风唤雨。

他为什么不敢？

因为，他比谁都清楚，他这一次行动说得好听点儿是代表中央采取断然措施，顺应民心，一举打倒了曹爽反动集团，其实大家都知道，他的这个行动其实就是一场赤裸裸的武装政变，通过阴谋诡计外加武装行动，把自己的政敌一举搞定，真正挽救的不是国家，而是司马氏的前途命运。因此，他现在的反对派肯定有很多。这些反对派之所以现在没有跳出来跟他直接面对面，不是他们不敢反对他，而是因为目前他的力量太强悍了，他们没有动手的能力。

一旦他们觉得自己的机会来了，肯定会出来搞事。

兖州刺史令狐愚就是司马懿的反对派。

千万不要以为令狐愚是复姓人士，觉得司马懿也是复姓的，司马懿能当最高领导人自己为什么不能当，这才起来做司马懿的反对派。他搞事是有他的理由的。

他的理由就是他是曹爽的那一派人马，曾得到曹爽的提拔和重用。

令狐愚以前当过和戎护军，是田豫的上级领导。那次他和田豫一起讨胡，取得了成功。可因为田豫出现了违纪行为。这哥儿们的脸就黑了起来，大叫“以法治国”的口号，说不管你的功劳有多大、能力有多高，犯了国家大法，就得依法惩处，就得绳之以法。

哪知，田豫不但是他的下级，更是曹丕看好的一个人才。曹丕知道令狐愚要在田豫身上来个“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立马就大怒起来，说老子就是只喊口号，不能真的以法治国。

结果，做了违法乱纪之事的田豫没有错，倒是高喊执法必严的令狐愚被抓了起来，免掉所有职务不说，还给他套上刑具。这还不算，曹丕为了让他彻底清醒，还在诏书上写了这么一句话：浚何愚！那时，他的名字不叫令狐愚，而是叫令狐浚。这话的意思就是说：你令狐浚也太蠢了！

到了这时，他也知道自己确实是太蠢了，连很多吃饱了撑的老百姓都看透了，他居然看不透，居然很傻很天真地去接受忽悠。这还不算蠢，什么才是蠢？

他经过长时间的深刻反省之后，为了吸取教训，让自己不再在这方面吃大亏，便把自己的名字改为令狐愚！

后来，曹爽当权之后，又把他提拔上来，让他当了自己的长史，最后又把他空降兖州刺史，成为一个地方大员，手里有钱有枪。他的舅舅就是王陵。王陵现在是司空，也是国家高层公务员，淮南一带基本是他们的势力范围，是当时少有的实力派之一。

跟所有的人一样，手下的势力一大，内心世界也就跟着膨胀起来。他们本来就是曹爽的铁杆粉丝，得到过曹爽集团的大力提拔，大家都知道他们是曹家的人。现在政治风向大变，即使司马懿不对他们怎么样，继续让他们当淮南一带的一把手，可他们的心里也不安起来，一天到晚总会怕司马懿老人家突然来个秋后算账，那他们的后果就超级严重了。而且，现在他们也发现，曹芳的名字很好听，比他爷爷的名字好听多了，也比他老爸名字的笔画简洁多了，可那个水平却

比他的上面两代人差多了。曹丕有时器量不大，曹叡一生奢侈。可他们当家做主的水平却很好，能比得上历史上很多皇帝。这个曹芳把曹丕和曹叡那几个缺点都发扬光大，唯独丢掉了他们的优点。这样的皇帝还能带着大魏帝国的广大人民走向幸福吗？这样的人能跟司马懿玩儿下去吗？

他们得出结论：这样的人最后只能被司马懿玩儿下去。于是，曹家的天下就成了司马家的天下。

于是，他们就找到了搞事最充分的理由。

为了大魏国江山永不变色，得把这个小孩皇帝拿下，然后找一个有水平的人来当他们的领导人。

他们在那个角落里讨论了很久，把曹家还活着的牛人都拿来反复讨论，进行全面评估，最后认为，那个白马王曹彪是目前曹家最有水平的人。可以让他来当他们的领袖。曹彪是曹操的儿子，原来跟曹植的关系很铁。曹植也曾写过一首很著名的诗：《赠白马王彪》。

他们认为，曹彪不但智商高，而且也很勇敢，是个能做大事的人，所以，决定宣布他为皇帝，先在许昌那里定都，然后武装平定司马懿。

这两人的工作很讲效率，一旦做出决定之后，便立即行动。

嘉平元年（249年）九月，两人就分头行动。令狐愚派他的马仔张式跑到白马，直接找到曹彪，把他们的良好意愿向曹彪转达一番。

王陵派人跑到洛阳，把这个意思跟他的儿子王广说，请王广也坚定不移地站在老爸的立场上，加入这场轰轰烈烈的革命运动。

可王广却不同意加入，说曹爽集团本来就是一群菜鸟。他们当权的时候，天天都在胡来，老百姓都觉得没有活路了。所以，他们的失败是应该的，他们不失败才是没有道理的。司马懿把他们搞下去，确实是搞得很对头的。现在司马懿的内心世界怎么想，虽然我们谁也猜

不透。可现在他的做法却没有错，提拔的都是德才兼备的人，让人品好、有水平的人在领导岗位上工作。这些举措大家都拥护。更要命的是，现在他们的父子都掌握着兵权，手里拿着枪杆子。谁动他们，谁的后果会很严重的。

王陵一听，就觉得这个儿子虽然肉体是自己生出来的，在政治上却不跟老爸保持高度一致。你不愿意干，老子仍然干下去。

哪知，另一个合作人令狐愚也只到半路就不跟他干下去了。

令狐愚不跟他干下去，并不是因为思想上突然发生质的变化，而是身体发生了质变。他派他的专职联络员张式又去见楚王，希望楚王也支持他们的行动。哪知，张式完成任务还没有回来，却突然死掉了。

于是，就只有王陵一个人在奋斗了。

他仍然在奋斗！

当年年底，司马懿又进行了一次高层人事变动，任王凌为太尉，任孙礼为司空，把郭淮也提拔了一把，让他当了车骑将军。从这个人事方案上，我们可以看出，司马懿确实是个老鸟。大家都知道，孙礼是曹叡提上来的，主要是用来对付他的，算起来好像是他的敌人，可现在他却把他的敌人重重地提拔了一把。至于王凌更是曹爽的铁杆粉丝，现在仍然被放在太尉的位子上。太尉是什么？是主管军事的牛人。只有郭淮才算是他的人。虽然王凌的位子在郭淮之上，可那个太尉到现在已经没有什么实权了，而车骑将军才是有权的人。

至于孙礼早就因为曹爽对他不爽而投靠到司马懿的旗下，成为司马懿的死党之一。

至此，司马懿完全巩固了他的权力基础。

都成了输家

再来说说孙权那边的事。

孙权是三国时代最经时间考验的领导人。到现在蜀国换了一届国家元首，而魏国则换了两任皇帝，东吴的孙权却仍然端坐在皇帝的位子上。孙权虽然很长寿，但却跟很多人一样，人越老却越郁闷。

先是为了摆平那些江东本土牛人，搞了个小人专政，最后以可耻的失败而告终，然后又不断地向牛人们道歉，成为人生中的败笔。接着最有水平的接班人死掉，直接打下了东吴最后失败的基础。

本来，他在孙登死后，选孙和做接班人，还是选对了。哪知，后来脑子突然无聊起来，又把鲁王孙霸抬上来，让他享受太子的待遇，把孙霸培养成一个野心家，最后弄得两个儿子复习曹氏兄弟的功课，然后那个全公主又掺和进来，使得这个斗争更加扩大化、复杂化。孙权后来觉得这两个儿子也太不团结了，于是，对他们都生气起来。

首先他认为，这个孙霸人品极坏，天天干着陷害哥哥孙和的工作，实在太可恨了，对孙峻说：“现在这两个儿子搞成到这个局面，跟袁绍的那几个儿子还有什么差别？如果只立一个人，估计不久就会天下大乱。”一看孙权的这个话，就知道他的脑子已经坏掉了。

孙权认为，现在他的儿子很多，可以选择的机会也很多，既然这两个儿子都不可爱，那就把他们全部废掉，让你们继续斗下去吧。

他这时一点儿没有考虑到，孙和其实是很称职的，其水平跟孙登差不了多少，只是在器量上比孙登小一点儿。他不把孙和跟孙登比，而是把孙和也划到孙霸那个档次。他更没有意识到，造成这个局面的最大责任人是他自己，而不是那两个斗来斗去的儿子。但现在他把责任全推给自己的儿子。这样的老爸真的不称职。

当他觉得孙和与孙霸都不可爱时，他觉得孙亮很可爱。

为什么觉得孙亮可爱？因为他觉得孙亮的老妈可爱。

孙亮的老妈就是潘夫人。孙权绝对是个博爱人士，爱完这个夫

人，又爱另一个夫人。到现在已经前赴后继地爱了六位夫人。这六位夫人先后顺序是：谢氏、徐氏（养孙登）、步氏（生孙鲁班、孙鲁育，皆女）、王氏（生孙和）、王氏（生孙休）、潘皇后（生孙亮）。现在他的最爱是潘夫人。

潘美女是会稽人，本来也是个官二代。她的老爸后来站错了队，那个队的带头大哥犯了严重的政治错误，于是他也“坐法死”。于是，她就成了个没爸的孩子，沦为草根美女。不知道孙权是如何突然发现了她的，觉得她太漂亮了，立马把她“召充后宫”。不久，她就怀孕了。其他夫人也多次怀孕生子生女，但每次怀孕都平凡得很，唯独潘夫人这次怀孕，怀得极不平凡。

据说，孙权刚“宠幸”她不久，她就梦见有人送了一颗龙头给她。她在梦里愉快地接受了。后来，她就生了孙亮。

孙权也跟很多人一样，这时也喜欢这个小儿子。

在他决定要搞定孙和以及孙霸时，他就必须选一个儿子出来当太子。

本来，他就喜欢这个孙亮，再加上那个全公主又天天在他的面前说这个孙亮真的很乖很聪明。

于是，他终于决定把孙和废掉，然后把孙霸也赶出去，再然后让孙亮浮出水面，当现任太子。

不过，废立太子不是小事，他也知道要是处理不好，对孙家事业的打击可不是一般的小。因此，尽管他的脑子里早就有这个想法，但要实施起来，仍然果断不起来，在那里犹犹豫豫了好长一段时间。

一直到嘉平二年（250年）的秋天，孙权经过艰难的思想斗争，终于下令，让孙和这个法定接班人成为一个被拘留人员。

但还没有把那个太子免掉。

骠骑将军朱据在孙权面前讲了晋国骊姬以及汉武帝处理戾太子的故事，请孙权记住历史教训，不要这么轻易把太子搞下来。这可是关系到东吴千秋万代的大事啊。

可孙权能听得进吗？他对这两个故事比朱据熟悉得多了，现在还用听朱据讲这个故事吗？

朱据也是个硬骨头的人，看到孙权不把他的话当话，立即联络了个保太子人士屈晃带着文武百官用泥巴涂了脸，个个用绳子把自己捆绑之后，集体来到宫门前上访，强烈要求孙权把太子孙和放了。

孙权开始时理都不理他们，你们爱玩泥巴是你们的事，你们爱把自己捆绑，那也是你们的爱好。那一群上访人士，看到孙权不理，并没有叫停他们的上访行动，仍然坚持到宫门前下跪。

孙权准备上白爵观，终于碰上这一群满脸泥巴的人，觉得太恶心了，好好的人，怎么化妆成这个样子，当时就大声对他们说，不要这么做。

另外两个人陈正和陈象还各自上书，指出孙权这么做太不像话了，哪有把太子软禁起来的道理？这两个人的职务虽然不大，但这封信的火气很大，让孙权一看就愤怒起来，再加上朱据他们又过来顶他们，孙权那个脾气就更加火爆了。

孙权说，老子忍不住了。当场下令，把陈正和陈象抓起来。后来觉得光抓起来不足以平自己的愤，直接批了两个字：灭族！

他又叫人把朱据和屈晃带进殿中说，你们再多嘴，陈正和陈象就是你们的下场！

哪知朱据和屈晃却一点儿不怕，一点儿不把孙权的话当话，一进到殿中，立刻把头叩得血都流出来，坚决反对孙权这么对待孙和。

孙权一看，这两个家伙真的不怕死。好啊，你们不怕死，总怕疼吧？下令把两人各打一百杖。打完之后，再下个文，把朱据的职务降

为新都郡的郡丞，然后把屈晃的所有职务全部免掉，让他回到乡里生活。其他参与上访的人员都一律处分，有的被砍头，有的被流放。一共处理了几十号人。

把这些麻烦人员搞定之后，孙权这才着手处理孙和。

他下令免去孙和的太子之职，宣布孙和从今天起就是鄣县的居民，是东吴小民中的一员，从此跟他没有一丁点儿关系。

然后处理孙霸。

孙权在干这些事时，让人觉得他好像已经糊涂到底了。其实他一点儿不糊涂，他清楚地知道，造成现在这个局面，孙霸的责任是最大的（其实是孙权自己的责任最大，但他能说自己责任最大吗？），因此，对孙霸的处理最严厉，派人过去向孙霸传达他的处理决定：赐死！你自己找个自己满意的方式，结束自己的生命吧。

孙霸到了这时才知道，老爸的爱原来也是靠不住的，出来混是不能有野心的，一有野心到头来是要还的。但到了这时才知道，还有什么用？除了死之外，已经别无选择了。

孙权其实到了这时，也知道孙和是无辜的。他在杀死孙霸的同时，也把孙霸的那几个死党全部处死：第一个是杨竺，孙霸的首席帮凶，是孙霸陷害孙和的主谋者。他把杨竺砍了之后，把杨竺的尸体丢到长江里当鱼饲料，然后又下令把全寄、吴安、孙奇也都抓起来，一起押赴刑场，执行死刑。罪名都一样：与孙霸勾结诬陷孙和！

孙权的这些处理，大家可以看得出，他知道孙和是冤枉的，是没有罪的，是不能受处分的。但他却硬是处理孙和，而且在杀完这些人之后，又派人带着他的诏书去追赶朱据。朱据被降职后，正在去新单位报到。可他还在跑上郁闷地走着，那个使者就追了上来，说孙权老大赐给你一样东西，就是死！

孙和和孙霸之争到此告一段落。这个结果是：争斗双方都是输家。

而且整个参与的N方，也没有一个是赢家。其实受害最为深重的就是孙权的事业！

伐吴是政治需要

魏国的高层看到孙权这么积极搞内乱，都一致认为，搞定东吴的机会来了。

先是庐江太守文钦玩儿了个阴谋，想玩儿朱异一把，他给朱异写了一封信，说现在魏国是司马懿说了算，是典型的奸臣当道，我受不了了，现在想向东吴投降，你过来接应我一把吧。

魏吴两国对峙以来，别的诡计玩儿得不多，但诈降计玩儿得实在是太多了。朱异一看这个信，就知道这个文钦又在重复这个把戏，想把他玩儿一把。他把这个事情向孙权做了报告，说不用理这个家伙。

可孙权却要理。这段时间以来，他把自己的儿子和马仔修理了一把，把他们折腾得都很惨，自己也被折腾得很郁闷，正需要一场重大胜利来把这个郁闷冲一冲，好好地树一下自己的光辉形象。

因此，他对朱异说：“文钦既然有投奔东吴的心愿，咱就应该支持他。如果对他有怀疑的话，咱可以搞个阴谋诡计，把他拿下来。这个方案其实很简单，就是多派点儿部队，什么都不怕了。”

于是，他派吕据带着二万人马前去，与朱异一起来到边界线上，等文钦前来。

文钦当然不会来。

当然，孙权对文钦的投降并没有抱多大的希望。他现在的重心仍然放在内部。他现在既然把孙和的势力和孙霸的势力都打倒在地，就得好好地给孙亮做接班的部署了。因为他现在已经很老了，真的需要为他的接班人做打算了。

这年十一月，他宣布孙亮为太子。

但魏国高层亡吴之心不死，仍然觉得现在是搞翻东吴的最佳时机。

征南将军王昶上书：“现在孙权把他的高级马仔都流放出去，几个儿子经过多年的争斗，已经把局面搅得很乱，正是我们攻打他们的好机会。”他的原话是：孙权流放良臣，适庶分争，可乘衅击吴。

而这时，司马懿刚把曹爽拿下，正在加大巩固自己的地位，也需要一场外战来给自己的形象加分。否则，人家会说，司马懿这个老头儿只会拿自己人开刀，对国际反魏势力那是一点儿办法也没有的。

所以，他在接到王昶的上书后，当场就拍板：同意！立即进行作战动员，命令新城太守州泰袭击巫县和秭归，命令荆州刺史王基攻打夷陵，叫王昶发兵江陵，用竹索架桥，渡过河水进攻。

吴国前线的大将叫施绩，居然一点儿准备都没有，在敌人大举进攻时，连个反击的动作也没有，直接就逃入江陵城中。

王昶很狡猾。他知道这个施绩是个菜鸟，如果你天天围着江陵硬攻，他死死守着，你还真没有什么办法。于是，他就玩了个阴谋，把五路大军浩浩荡荡地在大道上向后转，做出宣布撤军的样子，而且还叫大家把大量的军用物资丢在地上。这些表面文章做足之后，就立即布置了个埋伏圈，专等东吴的部队过来捡战利品。

那个施绩在城楼上一看，魏国大兵原来就这个水平，才来到城外就不敢打了，还丢下那么多的战利品。前些天逃来逃去，搞得很难看，现在倒可以捡这些军用物资回来，也算是取得重大胜利了。于是，带着部队狂奔过来。

王昶要的就是这个效果，看到施绩的部队进了埋伏圈，一声令下，开始从四面八方杀上来。

东吴部队这才知道，他们中了人家的诡计。结果当然没有什么悬

念，施绩被打了个大败，手下两个大将被当场砍了脑袋。

接下来，王基和州泰也分别取得了胜利。

虽然这两场胜利算不得什么辉煌的胜利，但对司马懿来说太重要了。这个胜利可以向大家证明，大魏帝国只要在司马懿的领导下，什么困难都可以克服，什么样的敌人都可以打败。

于是，司马懿在这个胜利的光环下，又把他的弟弟司马孚提拔了一把，任命司马孚为司空，进入决策层。当然，只提拔自己的弟弟，跟曹爽的做法没有两样，因此，他还把那个打吴功臣王昶提了一把，任命王昶为征南大将军——此前他是征南将军，现在在将军面前加了个“大”，就是光从字面上看，也让人舒服了很多。

王昶很舒服，司马懿兄弟更舒服了，可有人不舒服了。

死而无憾

这个不舒服的人就是王凌。

当然，王凌的不舒服已经是历史悠久了。由于令狐愚的死，使得他和令狐愚的反司马事业放慢了脚步。

可后来他发现，时间越往后拖，对他越来越不利。因为，司马懿绝对是个超级老鸟，天天不停地巩固自己的权力，不断地培养自己的骨干力量，不断地把自己人安排到要害部门。要是让司马懿再这样搞下去，以后他还有什么市场？

于是，他也开始行动了。

王凌并不是个聪明人，智商很有限，但绝对不是个没有脑子的人，他在决定行动时，并没有直接向司马懿摊牌，而是拐了个弯，说现在东吴占领了涂水，咱也得以牙还牙，绝对不能让东吴这么欺负咱们。于是，他一面进行军事动员，一面向朝廷申请，派他去猛打吴兵

一下。

可他的报告送过去之后，朝廷只批了“不同意”三个字。

王凌到了这时才知道，司马懿对他是有提防的。否则，王昶一提出打吴，立即获得通过，而他要求扁一下东吴，司马懿却连个理由也不给就直接否决了。他到了这个时候更知道，如果他不起来造反，司马懿也不会放过他。于是，他立即宣布，不打东吴了，要打倒司马懿反动集团。

王凌还知道，光他一个人出来是干不出什么大事的，还得联合其他力量，一起结成倒司马联盟，才能夺取最后的胜利。

他的这个思路绝对正确，可他的做法却十分愚蠢。

他派他手下的马仔杨弘把他要搞事的决定向兖州刺史黄华进行通报，要求黄华也加入他的倒司马联盟，成功后可以分享权力。

哪知，不但黄华认为他最后注定会失败，就连他派过去当联络员的杨弘也是他的反对派。杨弘一到兖州跟黄华见面之后，立即跟黄华站在一起，开展出卖王凌的活动。

两人联名给司马懿写了封举报信，说王凌要搞事了，请司马懿赶快过来平定。

司马懿估计对王凌要造反的事早有准备，只是还没有得到有效的证据，不好公开摊牌，但准备工作肯定是做好了。现在一得到举报信，二话不说，亲自带着部队就杀了上来，动作果断又迅速。

司马懿知道王凌也是个光有远大理想但动手能力十分有限的家伙，因此，一面带着大军从水路进军，一面写信去做王凌的思想工作，说你现在这么做，我是十分理解的……

王凌在决定搞事时十分果断，可到了这个时候却变得婆婆妈妈起来，拿着司马懿的信不知如何是好。

司马懿这时又拿出他行动快速的风格出来，下令部队提速前进，在王凌还研究他的信时，大军突然像从地下冒出来一样，出现在百尺堰——这个正是当年搞定孟达版本的克隆。孟达的水平比王凌牛多了，而且背后还有诸葛亮的支持。现在王凌就自己一个人在奋斗，连他的儿子都预言他会失败。你想想，他能搞得过司马懿吗？

连王凌也觉得这样玩儿下去没有意思了。

王凌终于知道，跟司马懿这样的老鸟玩儿，还真需要水平，你没有水平想玩儿他，到头来只有被他玩儿完，难怪连他儿子都不支持他的行动——有时听人家的不同意见还真没有错。

王凌到了这时，表现得很怕死，不但一枪未发、一弹不放，就向司马懿举起了白旗，而且举白旗的姿态还很诚恳。他自己单独乘一只小船出来，去迎接司马懿，还派他的手下带着他那个大公章以及节钺，外加一大堆认罪的话，直接向司马懿认错。

司马懿的船来到丘头时，王凌把自己牢牢地绑了起来，然后跪在水里，向司马懿低头。那个模样要说有多可怜就有多可怜，说有多诚恳也有多诚恳，说有多难看就有多难看。

可司马懿能放过他这一马吗？

司马懿历来的做法是，宁可放过敌国的将军，绝不放过内部的反对派。

但司马懿就是司马懿，他现在虽然气得要当场吃掉王凌的肉，可脸上的神态却一点儿没有变化，好像宽大得要命。他说，不是说不追究了吗？还这么绑着干什么？叫主簿过去把那条绳子松了。

王凌一看，这个司马懿真是个好同志，居然真的放过自己一马，这个气量还真的很大很强悍。于是，胆子又大了起来，乘着那条小船向司马懿的大船靠拢，想上去跟司马懿好好聊一聊，顺便向司马懿再作一次深刻的检讨。

哪知，他的船才来到淮河中央，离司马懿的大船还有十多米，司马懿就派人过来向他叫停，不让再过去了。

王凌这才知道司马懿已经不把他当好朋友了。如果他现在老老实实地回到自己的地方去，那么这个还不算彻底，可他居然怪起司马懿来，隔着老远大声对司马懿说：“你就是用一封平信通知我，我都会在第一时间跑到你的面前。可你居然会亲自带着大军前来，实在有点儿小题大做了啊。”

司马懿虽然年纪很大了，可听力仍然不错，把王凌的话听得很清楚，当场回答说：“主要是怕你不会老老实实地跟写信的人回来，所以我才亲自过来。”

王凌还不死心，说：“卿负我！”

司马懿回答得很干脆：“我宁负卿，不负国家！”这话会让人想起曹操那著名的话来：宁教我负天下人，不教天下人负我。虽然境界好像比曹操高了很多，但哪比得曹操真实。光从这两句话一比，就知道司马懿比曹操真的差了一个档次。

司马懿说了这话之后，等于是跟王凌彻底撕破了脸面，派了六百个武警战士把王凌抓了起来，直接押送首都。

王凌这才知道，司马懿以前的许诺全是骗人的鬼话。但他仍然想看看司马懿到底是不是真的要他去死，于是，想了个试探的办法，给司马懿写了一封信，请司马懿给他送几个棺钉——也就是棺材的钉子。如果司马懿不给，那么就说明司马懿不会杀他。

他做梦都希望司马懿回他一封信，在信里大骂他：要这个棺钉做什么？

哪知，司马懿大方得很，立即派人送给他一大堆棺钉。

司马懿送了钉子之后就笑了，见过蠢的人，还没见过这么蠢的。

王凌得到一大堆棺钉之后，立即崩溃，才到项县就支持不住了，请求押送人员给他一瓶毒药，他要喝下去，免得你们天天押送太辛苦了。那些押送人员当然满足了他的要求。

司马懿来到寿春，继续处理王凌集团的骨干分子。司马懿处理内部敌人，是从不讲宽大两个字的。

那个曾经四处为令狐愚跑腿的张式赶紧前来投案自首。可司马懿只接受他的自首，却对他一点儿不宽大，把他连同所有与令狐愚有关的人员都抓起来，然后“悉夷三族”。

对那个早已死了的令狐愚，他仍然不放过，下令把令狐愚的坟墓挖起来，劈开棺材，在附近的城镇那里暴尸三天，然后再拿他的官印、制服出来，一把火烧掉，最后把他的衣服都脱光，再裸埋地下，使他死了都成为不得温饱的鬼，让大家看到跟司马懿斗争的下场就是这样。

打倒了王凌这个反对派，司马懿又把那个诸葛诞封为镇东将军，都督扬州诸军事。这个人事变动，却为后来他儿子埋下了一个大大的隐患。当然，这是后话，暂且按下不表。

如果王凌会算命的话，肯定会十分后悔他的行动有点儿早了。因为他再晚一段时间搞事，情况肯定就不一样了。

因为，司马懿在把王凌搞定并清除王凌集团的其他成员之后，自己也倒下了。

司马懿在平定王凌淮南之乱后，声望如日中天。按说立下这么大的功劳，回去肯定要大大有赏。司马懿这次确实是为曹芳立了大功。因为王凌这次造反确实是打出推翻曹芳、让曹彪当皇帝的口号。

曹芳很高兴，想狠狠地奖励一下司马懿。可现在真的没有什么好奖给司马懿了，只得又封他相国加九锡，但他仍然拒绝。

嘉平三年（251年）八月，司马懿去世。他的一生，是战斗的一

生，更是与人钩心斗角的一生，他凭着坚忍不拔的毅力和超越常人的隐忍以及过人的智慧，与一切敌人做斗争。最后，不管是外部的敌人，还是内部的死敌，都败在他的手下。他能取得最后的成就，除了他有过人的谋略之外，还得益于自己的长寿或者说是敌人的短命——如果曹丕父子的寿命稍长一点儿，司马懿就会白白老死。纵观他的一生，他虽然诡计多端，对权力的追求也很执着，但在高平陵事件之前，他还是规规矩矩地守着为臣之道，老老实实当曹魏公司的高级员工，没有什么过分的举动。且相比较而言，他在魏国的权力远远比不上诸葛亮在蜀汉的权力——最后连曹爽都能把他忽悠一下，就充分说明了司马懿在魏国虽然有职有权，但连权臣也算不上。直到后来他悍然发动了高平陵事件，这才在七十一岁的时候登上权力的巅峰，成为魏国的实际最高领导人。我们无法知道，当他站在权力的最高顶峰时，他是否有过让后代篡夺皇帝的想法？当然，不管他有没有这个想法，但事实上，他的所作所为，已经开启了司马氏那个问题丛生的时代，奠定了司马炎以晋代魏的基础。

在司马懿充满传奇的一生中，面对不同的敌人，他凭借自己的智商，总能战而胜之。在这个争斗的过程中，他的各种谋略虽然层出不穷，时时闪耀着智慧的光芒，可他用得最绝的居然是“装病”这个手段。他前后一共装了两次病。第一次装病，是为了躲曹操的“征辟”，在床上躺了七年多；第二次是为了对付曹爽，又在家里躺了两年多。这两次装病的时间加起来就将近有十年之久，堪称千古一绝。

现在再公布一下司马懿的家庭成员：

原配：张春华，生子司马师、司马昭、司马干；

妾：伏夫人，生子司马亮、司马肅、司马京、司马骏；

妾：张夫人，生司马彤；

妾：柏夫人，生司马伦。

这些儿子后来有几个成为八王之乱的骨干分子，给中国的史家留

下了一笔可观的材料——当然这仍然是后话，以后再表。

司马懿死得太对历史的关节点了。如果他早先死掉，以后的历史将没有那个晋朝。因为，那时他虽然是魏国智商最高、手段最狠的角色，但手里没有权，他的几个儿子也没有什么权力，只是跟一般的官二代没有差别。尤其是他的大儿子司马师，在年轻时，因为当了何晏的粉丝，成为浮华交友会的成员，最后被曹叡一把搞掉所有职务。直到曹叡死后，他这才得以复出，当了个高级军官。哪知，才在部队的军营里没有几天，又被曹爽以军队改制为名，让他提前复员，再一次成为下岗军人。司马师真正得以进入权力中心，也是高平陵事件之后的事。如果司马懿此前就死去，司马师就是有天大的本事，这辈子都不会有什么作为了。司马师一没有什么作为，后面的就不会有晋朝。司马懿掌权的时候，已经七十一岁，知道自己已经没有几天活头儿了，就加大了提拔司马师的力度。经过两年多的努力，终于把司马师提拔到卫将军的位子上，成为军方实际最高领导人，成功打造了司马氏的班子。

司马懿可以说是死而无憾了。

在司马懿死去的当天，曹芳不得不宣布一项人事任命：任命司马懿之子司马师为抚军大将军、录尚书事。

这个录尚书事的大印一到手，就是干首席大臣的活儿。至于抚军将军虽然离大将军还有一段距离，但军队实际领导权早已控制在司马师的手里了。

孙权也挂掉

这一年，也就是嘉平三年（251年），实在是值得让人记住的一年。因为，这一年，不光司马懿一人死掉，另一个牛人也跟着永垂不朽。

这个牛人就是孙权。

孙权的地位比司马懿多了，他是三国第一代领导人之一，曾先后摆平过曹操和刘备这两大历史牛人。

只是，孙权也跟很多领导人一样，青年时期把事业做得很成功、很强大，可一到晚年就犯错误。

而且让人很不解的是，他犯错误时，头脑并没有晕菜，在犯错误之后，也知道自己把事情搞砸了，可就是不愿承认错误，硬是将错误进行到底。

他把孙和处分之后，立马就知道孙和是冤枉的，完全是孙霸陷害的结果，但他最后的处理方式是：罢孙和为平民，赐孙霸死！

过了一段时间，他的脑子更加冷静之后，觉得孙和是真的冤了，孙和仍然是个好儿子。于是，又想把孙和调回来。

他又觉得把陆逊逼死也太不厚道了，就在陆逊的儿子陆抗回首都治病时，当面向陆抗道歉，他流着老泪对陆抗说：“吾前听用谗言，与汝父大义不笃，以此负汝，前后所问，一焚灭之，莫令人见也。”我以前头脑糊涂，听了小人的话，跟你老爸闹了些不愉快的事。实在太对不起你的老爸和你了。这样吧，以前责问你老爸的那些信，你就都烧掉，不要让人家看到了。

孙权以前责问陆逊时，毫不留情，唯恐逼陆逊逼得不到位。他以为，现在三国的形势已经定了下来，再不需要陆逊这样有水平的人了。让这样有水平的人活着，对他孙氏的子孙是个巨大的威胁。哪知，前段他的子弟兵被魏国的王昶们扁了一通，大大丢了他的脸。他这时才知道，只要敌国还在，他们东吴仍然需要有陆逊这样的人。

现在东吴其他方面的人才——比如陷害打击自己人的人才很多，可对付魏国的人才还真的太紧缺了。他数来数去，也只有陆抗还算是一个人才，还可以对付魏国那些将领一下。所以，他就下决心向《三国演义》里的刘备学习一下，在陆抗面前泪奔，求得陆家的谅解，让陆抗当他儿子的保护伞之一。

当然，他的这把泪还有更深层次的意味。

大家知道，陆逊原来就是坚定的太子党——孙和那个太子党。现在给陆逊平反，就意味着要为那个孙和平反。

孙权在夜里失眠的时候，脑子就常常思考这个问题。他终于认识到，孙和是彻底受了冤枉，东吴的江山如果只交给孙亮，在这样的环境下，孙亮能吃得开吗？曹叡把权力交给曹芳，最后魏国的天下就成了司马懿的天下。这个教训就在对岸，从时间上离得太近了，从空间上也离得不远。如果这个教训也不吸取，他还算是个什么皇帝？

于是，他一觉醒来之后，又决定把孙和叫过来。

当年的冬天，也就是嘉平三年（251年）十一月，孙权到南郊搞了个例行的祭祀活动，回来后就中了风。中了风的孙权知道自己的人生之路就要到头了。于是，他说，还是把孙和叫回来吧。

孙权有个特点，在犯那些错误时，独裁得要命，从不跟谁商量讨论。可要做一件好事时，却很讲民主。他在决定把孙和叫回来时，硬是跟几个人商量。这几个人就是全公主、孙峻、孙弘。

全是孙和的反对党。

他们在孙权的病床前进行激烈的讨论。那三个人看到孙权都病成这个样子了，连话也讲得不流畅了，哪还同意他的这个决定？于是，个个坚决反对。最后，反对得孙权也累了，便又否决了他的这个本来很正确的决策。于是，东吴最后的希望也被否决掉了。

不过，孙权仍然认为，现在孙亮太年轻了，才不到十岁。十岁的小孩哪能当国家元首，哪能处理军国大事？所以，必须给他配备一个辅政的班子。

孙权仍然叫那几个人过来讨论这个事。

最后，孙峻说，大将军诸葛恪是最好的人选。说诸葛恪年轻，又

有才，完全能胜任首席大臣这个职务。

本来，孙权对诸葛恪就已经十分看好。他看好诸葛恪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因为诸葛恪确实很聪明，也曾经取得过很多成绩。二是诸葛恪的老爸是外来户，在江东的根基不深厚，不像陆逊他们那样，每个人的背后都有个庞大的家族背景，个个实力雄厚，一旦大权在握，实在让孙家吃不消。

于是，诸葛恪就成了孙权确定下一代东吴领导团队队长的最佳人选。

孙权对诸葛恪的培养已经好长时间，让他一步一步地往上爬，到现在已经是大将军。不过，东吴的官制跟蜀魏的官制有点儿差别。魏国和蜀国的大将军是军方第一领导人。可在东吴还有个上大将军，那才是军方的一把手。以前陆逊是上大将军，现在吕岱担任这个职务。只是吕岱已经很老了。

不过，孙权仍然觉得这个诸葛恪虽然很有才，但有点儿刚愎自用，这样的人当政风险太大了。可孙峻却坚持认为，现在真的没有谁比得上他了。

孙权想想也是，于是，通知诸葛恪回来。

这时，诸葛恪还在武昌。

他在动身时，吕岱对他进行了一次严肃的告诫：“现在局势乱成一锅粥，你大权在握，做什么事一定要十思而后行啊。”

诸葛恪一听，觉得这个老吕也太夸张了吧？决定什么事得思考十次，工作还有什么效率？当场回答：“以前那个季文子做事一定要三思而后行，可孔子却对他说思两次就可以了，不必思那么多。你现在要求我十思，这不等于说俺的水平太菜了吗？”

吕岱一听，当场无语。

诸葛恪到了建业，直接就跑到孙权卧室那里。孙权这时已经躺在床上。不过，孙权仍然很清醒，他在向诸葛恪发出通知之后，就已经做好一切准备工作，等诸葛恪一到来，立即下发了一连串的文件。先是任命诸葛恪为大将军领太子太傅，然后再任命孙弘为太子少傅，让诸葛恪成为孙亮的老师也就是孙亮的监护人，而孙弘则成为副手。

之后，孙权连续发文，进行一次全面的人事变动，宣布诸葛恪现在是东吴首席大臣，可以独立处理任何事务，除了生杀大事在处理完毕之后向皇帝汇报外，别的事全是他说了算，在短时间内确立了诸葛恪的无限权力。

孙权仍然觉得对不起孙和。

到了第二年，也就是嘉平四年（252年）正月，他又封孙和为南阳王，在长沙居住。然后大赦，再然后改元，把赤乌年号改成神凤。

孙权这时基本把后事都安排好了，可他的那个皇后潘美女这时野心也突然膨胀起来，觉得只等孙权一死，这个天下就是她的了。她觉得现在她的执政经验太不丰富，于是就抓紧时间学习。她是拜孙弘为师的，她把孙弘叫来，问孙弘以前吕后是怎么成为女强人的。

这个美女长得很漂亮，但人品却是很坏。她得势时，搞过很多身边的工作人员，弄得那些工作人员很痛苦。现在听说她准备向吕太后学习，大家立马就觉得世界末日要到来了——她才当皇后没有几天，大家就已经这么痛苦了，要是成为吕后那样的专政人物，她们这些人还有活路吗？于是，潘美女身边那些工作人员经过短时间的商量，最后达成共识，与其让她以后把她们搞死，不如现在把她搞定。

在这些宫女达成这个共识时，潘美女一点儿不知道，还在那里想着如何成为当代的吕太后，想着想着，就睡着了。那些宫女早有准备，看到她睡着了，立即按计划行动，找来一根绳子当场把她缢死。

有关部门按到报案后过来调查。那些宫女都高度一致地说，皇后娘娘是做梦死的。那时的警察还是很用心的，什么“躲猫猫”、“洗脸

死”、“睡觉死”之类的概念是忽悠不了他们的。后来，警察来后，根本不用什么手段，那几个宫女就老实招供。孙权在病床上手一挥，把所有参与其事的人都砍了头。

处理了这个大案要案，孙权的生命也到了尽头。他很快就发现自己真的“病笃”起来，便按既定方针，发了个紧急通知，要求把诸葛恪、孙弘、孙峻、吕据、滕胤等相关人士叫来，要把最后的话跟他们交代。

第二天，孙权就去世了。

孙权死时，诸葛恪并不在现场，只有孙弘和孙峻在场。

孙弘向来跟诸葛恪不怎么友好，怕诸葛恪拿到大权之后，就会向他开刀，想来个秘不发丧，然后创作一个诏书，内容是除掉诸葛恪。

如果只是他一个人在场，那么他这个计划成功的可能性很大，可孙峻也在现场。他不得不跟孙峻商量。

如果跟孙峻商量别的事，孙峻也许会配合一下。可诸葛恪是孙峻力挺出来的，他能答应吗？

孙峻绝对不是个老实人，他当着孙弘的面什么都答应，可两人一分手，他立即就跑到诸葛恪那里，把孙弘的全部计划一字不漏地都讲了出来。

诸葛恪是什么人？我才接班的第一天，你这个孙弘就想搞定我。我要是放过你，我还姓诸葛吗？你以为就你会玩儿阴的，我就不会玩儿阴的？如果我的智商那么低下，孙权会把这个位子交给我吗？其他地方需要老实人，可政治上绝对不需要老实人。

他冷冷一笑，并没有当场气血翻涌破口大骂，而是神色如常，宣布要召开一次大会，请在京的各位高官都来参加。孙弘当然不知道诸葛恪是在玩儿他，老老实实地跑来了。他只以为自己会玩儿阴谋，别人都很老实、很厚道。

诸葛恪看到他一脸天真地跑来了，心里很爽。

孙弘看到诸葛恪的神态，也觉得诸葛恪还不知道孙权已经挂掉，心里更是暗暗高兴，以为自己成功了。他笑着问诸葛恪，有什么事要商量的？

诸葛恪说，就是要砍你的头！

孙弘这才知道，阴谋很好玩儿，可玩儿得不精，后果很严重。可到现在才知道这个后果，除了死，别的什么都没有用了。

诸葛恪一点儿余地也不给孙弘留下，大手一挥，“于坐中杀之”。

处理了孙弘，诸葛恪就宣布举行孙权的追悼会，然后让孙亮当东吴的领袖。这个东吴第二代领袖当时只有十岁。

孙亮即位后，宣布大赦，以诸葛恪为太傅，滕胤为卫将军，吕岱为大司马，东吴走进了诸葛恪时代。

诸葛恪这时还是有作为的。他立刻把原来孙权监控大臣的那一套全面废除，然后免了很多苛捐杂税，让利于民。广大东吴老百姓拿到了真正的实惠，个个很高兴。

于是，诸葛恪的人气涨幅不断。

诸葛恪接着又着手进行了一项改革，就是把那几个亲王的兵权都夺下来。孙权临死的时候，把自己的几个儿子孙休、孙奋都派到地方去当军政一把手，想以此来加厚一下孙家的力量。可诸葛恪却认为，这对中央是一种威胁，埋下了祸根。于是下文把那几个亲王都调离原地，到其他地方去，可以当你们的土地财主，但不能天天待在军营里拿着枪杆子。

孙奋对这个政策很不爽，直接拒绝离开他的驻地。诸葛恪立即给他写了一封很长的信，指出他这么做实在是一件破坏和谐的事。咱们要做的就是听从孙大帝近一年来的教导，当一个好大臣。要坚决牢记

鲁王孙霸的教训，老老实实地当一个忠臣。如果你一定要向鲁王学习，不把先帝的教导当一回事，那么我只能执行先帝的政策，宁可得罪了你。

孙奋一看这信，知道诸葛恪在这方面绝对是个实干家，是说到做到的人，如果再不听话，估计下一步过来的就不是一封长信了，而是一支浩浩荡荡的大军。只得按照诸葛恪的安排，转移到南昌，过着纯粹的亲王生活。

第九章 终结诸葛恪

天生敌手

三国到了这个时候，又进入一个很有趣的时代，就是三个国家的实际最高领导人都同时换届，三个集团实权人物的领导名单一起刷新。

不过，换届的程序却不一样。

司马懿临死的时候，把他所有的政治资本和权力全都打包给他的长子司马师。

司马师在老爸咽气的时候，被推上了历史舞台。

司马懿把自己的政治遗产交给司马师之后，就放心地死去了。他把司马师当作自己的继承人，是经过长期考察的结果。

司马师是司马懿的长子，正好生在司马懿被迫去当曹操公务员的那一年。司马懿虽然不是晚婚，可结婚多年后才有了头胎。

青年时期的司马师是个勤学好问的好青年，同时也是个热衷吹牛谈玄学的人，曾经加入过“浮华交会”，是一名资深的吹牛专家，与何晏、夏侯玄的水平相当，是当时很有名的清谈人物，就连何晏对他都很佩服，常对人家说：“唯几也能成天下之务，司马子元是也。”子元是他的字。

他的老爸司马懿那时已经是魏皇帝身边的红人，按常理来说，他一成年就可以成为公务员，而且年年有提拔。可因为曹叡对他们这些愤青极为反感，最后还进行了一次严打，那些没有背景的愤青都受到了严厉的处分。他因为有个好老爸，所以才没被抓去把牢底坐穿。

但曹叡却规定：这些愤青永不得录用。因此，司马师虽然早已成年，却还没有找到工作。直到曹叡死去，“浮华交会”的首领曹爽当权，这些愤青才纷纷加入公务员的行列。

司马师这才“拜散骑常侍，累迁中护军”。这时，司马师已经三十二岁了。

中护军就是皇帝禁军之一中垒营的负责人——这是个肥差。当然，按他的出身而言，也算不得什么。他才成为青年军官不久，曹爽就觉得司马懿不爽了，但又不好意思拿老人家下手，就从司马师那里开刀，来个机构改革，解散中垒军，那些编制全归到曹爽老弟的部队里去。尽管司马懿出面争取，但曹爽能答应吗？

而且没过多久，司马懿也被曹爽摆平了。父子俩乖乖地回到家中当只能指挥几个仆人的贵族，眼巴巴地看着曹爽一天比一天牛起来。

司马氏父子当然咽不下这口气，就商量着如何收拾曹爽。

司马懿其实比曹操更多疑，比诸葛亮更谨慎。他在决定搞定曹爽时，先是在心里打了很长时间的腹稿，然后只跟司马师商量，连那个司马昭都不让知道。可见，司马懿是多么看好这个长子。

司马懿请病假的当天，就叫司马师去组织一个有三千人的黑社会组织。这三千人全都养在民间，平时都不声不响地做潜水员，直到反曹爽运动发起的这天早上，司马师一声召唤，便立即集体出现，让所有的人都目瞪口呆。这样的事，司马师居然做得天下只有他们父子俩知道的地步——可见，司马师不是只会清谈、不会做事的何晏之流，而是既能吹牛、又能干事的实干家，属于有理论又有实践的人才。从这方面来看，何晏对他的评价是到位的、准确的。后来，司马氏父子就是靠这三千个黑社会组织成员搞定曹爽的。

司马懿在选择他的继承人时，做过长期的观察和考核。当然，他要考察的对象只是针对司马师和司马昭这对兄弟。就在他向这两个儿子宣布明天要向曹爽摊牌的前夜，他居然还在半夜里像半夜鸡叫的周

扒皮一样，去观察这两个儿子的动静——结果是司马师“寝如常”，像什么事也没发生一样。司马昭可就不同了，像大地震前的某些动物一样，在床上转来转去，就是睡不着觉。第二天早上，司马师就带着他的喽啰“会兵司马门，镇静内外，置阵甚整”，把个老爸弄得大叫：“此子竟可也！”用现在的话来讲，就是“这小子要得”！

其他人平时只看到司马师天天在家里吹牛清谈，现在见他突然之间就组织到这么一群私家武装力量，个个都惊得嘴巴大开，不知这小子的手里还有什么秘密武器。我想，洛阳城内那些大官只一下就都倒向司马氏父子的阵营，使曹爽半天时间就成为一小撮，司马师这一招的威慑作用估计不能低估。

把曹爽搞定之后，司马懿全面掌握大权，司马师同时也成为魏国的政坛新星。

朝廷评功论赏，司马懿当然是功劳最大，而司马师是他老爸的头号助手，功劳当然是第二了。于是“以功封长平乡侯，食邑千户，寻加卫将军”。当然，这个功劳绝对不是为曹家或全魏国人民立下的，而是为司马家立下的。

司马懿知道自己年纪已大，就大力提拔司马师。卫将军的官是很大的。你知道姜维吧？在费祎被郭修杀死之前，就是卫将军。

司马懿在去世之前的那两年里，用最后的力气，把司马氏集团打造得跟以前曹操打造曹家势力差不多。他在提拔司马师的同时，还任命老弟司马孚当太尉，全面掌管了军队。

就像那句话“近朱者赤，近墨者黑”说的一样，长期跟那些清谈的人混在一起，司马师也很讲究脸面。在司马懿死掉的时候，他自己一言不发，却只是唆使别的人到处散布“伊尹既卒，伊陟嗣事”之类的言论。你应该知道那个伊尹吧？就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敢把皇帝拉下马的大臣，是“废掉皇帝”这个行业的祖师爷。哪位权臣想把皇帝搞定，都得把他挂在嘴边——说白了，就是利用他的无形资产来证明自己是做得正确的，是在向伊尹学习。

当然，现在司马师不能向伊尹学习，他是要做伊尹第二。

曹芳一天到晚听到这样的口号，虽然有点儿气愤，但气愤过后，也知道这种气愤是没有用的——现在整个朝中全是司马师的人。大家都是在听司马师的话，而不是在听曹芳的指示。于是，只好下文让司马师以抚军大将军辅政。

司马师正式走上魏国的政治舞台。

第二年，也就是魏嘉平四年（252年）春正月，司马师迁大将军，加侍中，持节、都督中外诸军、录尚书事，这些职务串联在一起，使他在名分上也成为最有实权的人。

还是那句俗话，“一朝天子一朝臣”。

司马师在确立这个历史已走进司马师的时代后，也遵循这个定律，大量重用自己的人。他发布了个命令，要求百官“举贤才，明少长，恤穷独，理废滞”。这四个措施，其实最重要的就是“举贤才”。就这样，司马师通过他颁布的措施把自己一批死党全都“不拘一格”地提了上来，并都安排好工作：诸葛诞、毋丘俭、王昶、陈泰、胡遵都督四方，王基、州泰、邓艾、石苞典州郡，卢毓、李丰袁选举，傅嘏、虞松参计谋，钟会、夏侯玄、王肃、陈本、孟康、赵郢、张缉预朝议。做了这次大规模的人事安排之后，据说“四海倾注，朝野肃然”。

曹芳这时已经当了十多年的皇帝，也是个二十来岁的年轻人了，觉得堂堂一个皇帝，天天坐在龙椅上，拿着天下最大的公章，却跟橡皮图章没什么差别，说什么“四海之内，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统统是鬼话，心里有点儿不爽。但他又有什么办法？他只能老老实实地坐在龙椅上，戴着天下最高贵的帽子——皇冠，听人家高呼“万岁”之后，就看着司马师的脸色办事。

综上所述，司马师成为魏国的最高权力人物，靠的是他老爸打造出来的天下，完全是家族势力强势的结果。

而诸葛恪却正好相反。孙权在最后时刻把东吴全托给诸葛恪，一

来固然是看好他的水平；二来也是因为他们都是外来户，家族背景很单薄，觉得把权力交给这样的人放心。

蜀国在这一年也跟着换届。蜀国本来是费祎当最高领导人。费祎的水平能力以及人品绝对没有问题，而且身体也绝对没有问题，可因为他的马大哈而彻底改变了他的命运。当初姜维去攻打西平时，俘虏了魏国的中郎将郭循。郭循便假装投降。蜀国那时很缺人才，一看到郭循投降，马上就封他为左将军。

郭循就在暗地里做了个计划，要把自己变成人肉炸弹，搞定那个刘禅。可后来发现搞定刘禅的难度实在太太大，估计这个计划到死的那一天也不会实现，就降低了一个档次，决定搞定蜀国的最高实际领导人费祎。费祎的性格历来很好，从不怀疑人。嘉平五年（253年）的春天，费祎与诸将大会于汉寿——当然郭循也在旁边。费祎喝得大醉。郭循一看，这是个机会啊，马上站起来，挺剑就把费祎当场杀死。费祎是蜀国难得的人才，是继诸葛亮之后的第三代领导集体的核心，最后居然死于一个恐怖分子之手。于是，姜维就当上了大将军，爬上了蜀国权力的顶峰。

于是，三个新的牛人共同把三国带进另一个时代。

这三个牛人就是：魏国的司马师，蜀国的姜维，吴国的诸葛恪。

三国同时进行了国家实际最高领导人的换届，说来也是奇事一件。

还有一件巧合的事。

以前诸葛亮活着时，是司马懿与诸葛亮做对手。这两个人一死，司马师和诸葛恪又成了对手。

司马师是司马懿的儿子，诸葛恪却是诸葛亮的侄子。司马氏和诸葛氏好像是天生的敌人一样。

领袖风度

“新官上任三把火”似乎是官场的一个不灭公理。很多新领导人一上任，内部总还有很多持不同政见的人，都想着办法在跟你不爽，因此你得做个亮点工程来让这些人看看。现在最大的亮点工程就是找敌人打仗。这仗一打起来，你就有理由提出，大敌当前，一致对外。

魏吴边境的几个老大最知道这个道理。诸葛诞、王昶以及胡遵还有那个毋丘俭各做了一个伐吴方案，提交司马师，请司马师派他们出兵，好好地把东吴修理一番。

司马师一看，有这么多边防部队的指挥官请战，看来这仗还真的可以打。他打开方案一看，又有点儿傻了。原来，这几个哥儿们打仗的热情很高，可个个都觉得自己最牛，因此都各有各的方案，四个人就有四个不同的方案。司马师看了大半天，觉得几个方案个个都有才，不知采用哪个方案好。

司马师把那个傅嘏找来，问他：“哪个方案更可行一点儿？”

傅嘏回答得很干脆：“哪个方案都不可行，现在伐吴本身就是不可行的。”

他提出了七条不可伐吴的理由。可司马师却不采纳。

司马师现在太需要一个胜仗来树立自己的形象了。

于是，嘉平四年（252年）十一月，司马师命令王昶、毋丘俭、诸葛诞和胡遵带七万大军分三路向吴国的南郡、武昌及东兴进攻。

诸葛恪接到情报，心想，我刚当上第一把手，还没找你们打架树一下威信，你们自己却找上门来了。二话不说，马上组织四万人马，向东兴狂奔。

魏国攻击东兴的指挥官是诸葛诞和胡遵。诸葛诞还是诸葛恪的亲

戚（据说诸葛丰是他们的共同祖宗）。如果选三国里最活跃的家族是哪个家族，我会投诸葛家族的票——三个互相打得路都找不见的国家，哪个国家都有诸葛家族的人，而且都是那个集团的牛人。人家曹操、司马懿虽然人手多，家底雄厚，牛人也不少，但都是在一方发挥作用，上下一心，当一个集团的牛人。而诸葛家族，人虽然不多，但却像天女散花一样，到处有他们的身影——蜀国的诸葛亮、吴国的诸葛瑾父子两个都是吴国的牛人，另外，就是这个诸葛诞，虽比不上蜀吴那边的兄弟，但也是个方面大员，而且后来还因为差点儿把司马氏搞定而成为历史名人。这时诸葛诞和胡遵两人正命令部队“作浮桥以度，陈于坻上，分兵攻两城”。可是这个城墙太高，又不是豆腐渣工程，虽然攻势猛烈，但却“不可卒拔”，而诸葛恪带的援军已经赶到。

这是诸葛恪掌握大权之后第一次登台表现。他这一次与他的这个同宗诸葛诞面对面决战，结果如何呢？

诸葛恪的部队一到，便马上命令冠军将军丁奉与吕据、留赞、唐咨为前部，沿山西上。诸葛恪这次用人绝对没有错。上西山的带头大哥是丁奉这个老将军。他现在是冠军将军，打起仗来，也确实起到先锋模范作用。他对其他人说：“今诸军行缓，若贼据便地，则难以争锋，我请趋之。”命令其他部队离开航道，让路给他。然后，他带着自己的直属部队三千人强行军前进。那时北风正紧，吹得老丁的白胡子差不多变成蒲公英飞起来。老丁命令部队鼓起风帆，破浪前进，只花两天的时间就赶到东关，接着抢占徐塘。

这时，天下着大雪。这种天气除了好作诗之外，还好喝酒，别的似乎都不宜。

魏军的前线指挥员们都不是诗人，但却个个是酒鬼，因此就聚在胡遵的司令部里一起喝酒，醉并快乐着。这几个家伙以为这种天气，他们不敢出战，敌人也不敢。

丁奉却知道，自己万万不能喝酒。他发现敌人前部的力量很薄弱，知道这个机会不可多得，便马上对部下进行战前动员。他的战前动员很简洁：“取封侯爵赏，正在今日！”但却很成功。于是他叫大家

脱下铠甲，丢下长枪大戟，只头戴着铁盔，拿着短刀，沿着大堤冲上去。魏国的大兵看到这个情况，都大笑起来。这些大兵以为人家是来给他们助酒兴的呢，一点儿也不防备。你想想，明明看到敌人冲上来，居然还在开怀大笑，这仗还用打吗？估计这些魏国大兵都把穿着军装的人当敌人，不穿军装的不算敌人。

吴兵却一点儿也不笑，冲上大堤后，便喊杀连天，只一下就冲破了魏军的前营。这时吕据等部又正好赶到，吴兵声势马上浩大起来。魏军这才惊慌失措，但为时已晚，根本无法组织有效的抵抗，只是抢着上浮桥，争取跑回自己的祖国。可这个浮桥只是临时搭起的，质量一点儿不过硬，这么多人突然挤上来，一点儿预报也没有发布，就干脆利落地垮了下来。桥上的魏国大兵大多都落进水里。没有落进水里的都相互践踏，不死即伤，最后连前线指挥官（即前部督）韩综以及乐安太守桓嘉也跟着稀里糊涂地光荣牺牲，让吴军大获全胜。

最让诸葛恪有成就感的是在这次战斗中灭了那个韩综。韩综原来是从东吴叛逃出去的，多次带魏兵过来侵害吴国，孙权恨他恨得牙齿差不多都要咬断了。诸葛恪割下韩综的首级，拿到大帝庙里，供到孙权的牌位上了。这一次战斗，以东吴“获车乘、牛马、骡驴各以千数，资器山积，振旅而归”而结束。

最后，王昶、毋丘俭闻东军败，也“各烧屯走”，逃得路也找不见。

很多大臣都认为，这三个家伙仗打得太窝囊了，不好好处分一下，真不平民愤。可司马师却认为，这是我的过错，跟他们无关，统统不处分。司马师确实是个玩儿政治的高手，敢于把责任全都包揽下来，而且包揽得很从容，一点儿不拖泥带水。最后，他只处分了一个人，这个人就是他的弟弟司马昭——因为司马昭是监军，如果你监军得好，监得严格，指战员们敢在前线大喝特喝吗？司马昭那时是安东将军、封新城侯，受到的处分是削掉他的侯爵，职务没有变动——这种处分其实对司马昭而言，没什么影响，但司马师却收到很大的社会效益和政治效益。其他的，就是改诸葛诞为镇南将军，都督豫州；

毌丘俭为镇东将军，都督扬州。

过了不久，雍州刺史陈泰请求联合并州一起讨伐北方的胡人，司马师在这个请求下面批了个“同意”。可大军还没有集结，雁门、新兴二郡的胡人一听说要到很远的地方打仗，都惊恐起来，纷纷造反，陈泰好不容易才收拾好这个局面。

如果陈泰是在别人手下当马仔，这一次肯定又受到严厉的处分。可他的领导司马师却是个善于做批评和自我批评的好领导。那些大臣一看有人犯了错，觉得只有把这些犯了错误的人赶下台，位子才能空出来，他们才有更上一层的条件，因此都要求惩处一下陈泰，可司马师却对他们说：“这是我的错误，谁叫我同意他这个方案呢？陈泰没有什么错误，要处分只能处分我。”

这样一来，所有的人都知道司马师是个好领导，都把高兴隆重地写在脸上。

广大人民群众虽然把高兴没完没了地写在脸上，可司马师却很郁闷。他本来雄赳赳气昂昂，想猛扁一下东吴。哪知，自己的七万大军居然被诸葛恪的四万部队打得满世界跑。

张缉却劝老大不要为这事烦恼。他说，诸葛恪虽然打了大胜仗，可不久的将来，他的脑袋就没有了。

司马师说：“不会这么夸张吧？现在东吴的大权被他独揽，而且这家伙的水平也确实不错，现在年纪也不大，那颗脑袋聪明得很，哪能说没有就没有呢？”

张缉说：“这家伙的功劳确实大，取得了一次东吴几十年来从没有过的胜利。可是他的老板喜欢他这样的功臣吗？现在他正处于功高震主的时期。人一到这个时候，想不死都难啊。历史上这样的事例实在太多了，不用我再论证了吧。”

司马师对这话仍然不大相信。

东西夹攻

诸葛恪带着胜利的大军凯旋。以前没有打胜仗都可以受到提拔，现在取得了这样伟大的胜利，当然要大大嘉赏。东吴下了个文件，任命诸葛恪为阳都侯，加荆、扬州牧，督中外诸军事。

从这个战役上看，诸葛恪的水平确实是有的。可他不光有水平，而且自恋的水平也超级强。打了这么个大胜仗，回来一盘点，敌人七万，我方四万，几乎是以一敌二，而且是硬碰硬的打法，最后居然把敌人打得满地找牙、满世界狂跑，本人的水平真的无敌啊。这个想法一形成，立刻就觉得魏国也是个纸老虎。

这个大战是由魏国挑起的，虽然胜了，但这个胜利是被动的胜利，所以这个胜利虽然很辉煌、很伟大，仍然有点儿缺陷，是一场带着缺陷的伟大胜利。如果是由东吴自己发动的——确切地说，是由诸葛恪亲自发动的，那这胜仗就超级伟大了。

于是，诸葛恪提出再跟魏国大打一仗，把他们再猛扁一通。

可当他牛烘烘地把这个议题提出来后，大家居然集体表示不同意。不同意的理由很简单，就是说咱们的子弟兵现在多次出动，已经很累很困了。而且魏国虽然失败了一次，但他们的力量仍然是最强悍的，要把他们打败也不是件容易的事。

诸葛恪一听，那张脸就变了起来，说你们这个理由简直不是理由，我坚决不听。那个中散大夫蒋延还在那里嘴硬，说你坚决不听，我仍然坚决反对。

诸葛恪说，蒋延现在情绪严重不稳定，请把他扶下去。于是，几个工作人员过来，把还在嘴硬的蒋延带了下去。

诸葛恪本来一点儿没有想到，他的这个决定会遭到这么多的反对，知道天天在这个朝堂上跟他们摆道理，进行激烈争论，估计争论到死的那一天，也不会把大家的思想统一到打这一仗的路子上来。于

是，他决定发挥自己的长处，连续加班加点，写了一个长篇大论下发给大家认真学习，让大家深刻领会他的战略思想。

可仍然有人反对。

这个在大家都不说话之后又来说话的人就是丹阳太守聂友素。

聂友素是诸葛恪的老朋友，经常在一起喝酒。这时觉得诸葛恪的这个决定是很不好的，凭着一场胜利然后就激情出兵，这种只照顾到自己激情的一面，却没有把双方的力量进行一次全面的评估就勇于出手，后果会很严重，如果作为老朋友不出来反对一下，还算是好朋友吗？于是，就给诸葛恪写了一封信，劝诸葛老兄还是听一下大家的意见。他说，这次老大取得这么大的成就，是敌人来送死的结果，老兄现在应该做的是凭着这个胜利树起光辉形象，做好一切准备，等着敌人再来送死。这才是王道。如果现在急于出战，我也觉得不是时候。既然大家都反对，这个反对肯定是有道理的。

诸葛恪立马给他回了一封信。他的这封信一点儿也不长，只有几行字：“足下虽有自然之理，然未见大数，熟省此论，可以开悟矣。”你说的好像很有道理，可你仍然没有大局观，离参透胜负之机还有一段距离呢。

那个滕胤又当面对他说：“老大最好还是谨慎一下。敌人现在已经有了准备，要打赢他们会很困难的。再加上咱们现在的税赋已经很重了，广大人民群众已经忍不了了。现在老大打仗的热情很高，可大家却一点儿积极性都没有，这仗还是不打为好。”

诸葛恪一听，又把这个话当废话，说大家不愿打仗，都是因为苟且偷生的思想作怪。现在你又向我泼冷水，我还有什么盼头？

话说到这个地步，滕胤只好闭嘴。

诸葛恪发布动员令，然后率领二十万众，再次向魏国展开军事行动。

当年的四月，诸葛恪的大军深入魏境的淮南。这一次，诸葛恪很狂，觉得魏国完全是纸老虎一只，只要他打过去，这个纸老虎就会彻底死去。于是，他也不再搞什么“文明之师”了，下令部队一路大砍大杀，有人杀人，有钱抢钱，部队作风并不比土匪强多少。

诸葛恪的手下对他说：“老大，现在咱们已经深入敌国境内了，再打砸抢下去，这个路就会走得更远了。咱这次来不是为了开展打砸抢业务，而是要找敌人的主力决战。可现在咱走了这么多天，抢了这么多东西，却还没有好好地打一仗，这个意义就不大了。不如先围住新城，做出拿下新城的架势，魏国看到他们的新城危急，不派出部队出来才怪。到时，咱就可以猛扁一下魏国军队了。”

诸葛恪一听，一拍大腿，哈哈，就照你的建议去做。

于是紧急叫停大军前进的步伐，全军撤回，浩浩荡荡地向新城开过去，迅速地包围了新城。

魏国高层很快接到这个消息。这时，魏国觉得真的很麻烦。因为不但诸葛恪带兵出来骚扰，而且蜀国的姜维也大喊大叫着发动军事行动。

姜维也是个好战分子。他是诸葛亮选定的军事接班人，这辈子的远大理想就是继承丞相的遗志，不断北伐，即使不能北伐得把魏国搞定，也要北伐到自己死掉的那一天。他原来是魏国西部的土著，对西部地区的风土人情很了解，因此长期以来就想利用自己的这个优势，对那些西部少数民族进行统战工作，让他们彻底变成自己的力量，坚定地站在蜀国的立场上。这样一来，陇西一带就全面变成蜀国的势力范围。他觉得他的这个战略构想很给力，常常要求他的领导费祎让他去全面实施。

哪知，费祎却一点儿不认为这个战略构想是个给力的构想，每次姜维过来向他请求带部队开过去，他都不好意思全面否定姜维的意见，最多只是批准姜维带一万人以下的部队出发，而且还说：“老弟啊，咱们的水平差丞相太远了。以前丞相都不能搞定魏国，咱能搞出

什么成绩来？不如先来个保国治民，守好咱们现有的领土。至于这个统一大业，还是等到有水平的人来完成好了。我是很反对凭着侥幸的心理去搞这些事的。因为一旦不成功，咱就彻底丧失了翻盘的机会。到时，就只有后悔了。”

姜维那时虽然斗志昂扬、雄心勃勃，可人家是一把手，那枚调动军队的公章掌握在人家的手里，你还能怎样？

费祎一死，军事指挥权终于落到姜维的手里。姜维这时觉得机会来了，立马带着几万部队冲杀出来，越过石营，包围狄道。

如此一来，魏国就成了双面应敌的局面。

当然，如果司马懿还活着，他要应付这两面进攻，那是没有多大问题的。可现在是司马师。司马师虽然很有水平——如果没有水平，他的老爸就不会让他成为自己的接班人。可他现在才刚刚掌权，内部敌对势力都还在那里死盯着他，现在又被吴蜀两国同时围攻，说是“内外交患”，那是一点儿不错的。

但事情已经逼到眼前，也就只有应付了。

他马上叫他的叔叔司马孚带着二十万大军去跟诸葛恪对垒。但他仍然很紧张，偷偷地问虞松：“现在吴国和蜀国同时搞事，两个地方都很危急，而各路指战员的斗志也都没有提上来，战斗力是一点儿没有啊，我们该怎么办啊。”

虞松却一点儿不紧张，他说：“老大还记得那个周亚夫的故事吧？以前周亚夫只在军营里什么也不做，后来吴、楚的叛军就不战自败。所以说，有时候，你好像很弱，其实是一点儿不弱。现在诸葛恪的部队确实很暴力，战斗力看起来超级强悍，可现在居然只去围攻一个新城。几十万大军去围攻一个小小的新城，这算什么远大理想？看他那个样子，就只是想跟咱们干一场而已。如果咱不理他，而他又打不下新城，没过几天，他的部队就会困了累了，然后就走了。现在各路指战员个个没有胆，不敢出击，正是老大的福气啊。要是大家个个突然

发扬愤青精神，来个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精神，硬着头皮冲上去跟诸葛恪PK，那才是真的麻烦啊。再说说姜维那边，看起来也是很可怕的。姜维在这个时候出来，肯定是要配合诸葛恪的行动。他的这个想法没有错。可他有个永远都解决不了的难题，就是运粮问题。他现在只能靠抢咱们的麦子来维持生活，这样的日子能支持多久？他现在以为咱们正全力去对付诸葛恪，西部就会空虚起来，他可以大踏步地进行侵略活动。所以，现在老大可以下令关中各路大军立即提速，拼命过去，突然出现在他的面前。他一定会怕起来，不敢跟咱们玩下去，最后也只会选择撤军了事。”

司马师一听，对啊，该打的就要果断地出击，该守的就要守到底。于是，他命令郭淮和陈泰把关中所有的武装力量全部带上，只要跑到前线，你们就胜利了。然后再下个文件，要求毋丘俭只是坚守自己的营地，不要去救新城，让诸葛恪去包围新城好了。

陈泰带着部队很累地跑到洛门。姜维接到报告，听说敌人的大批军队杀了上来，也懵了，居然也不认真地想一想，敌人是从什么地方来的，现在战斗力早就被跑得一点儿没有了，再加上他也知道自己的口粮就要断了，就急急忙忙地宣布退兵。

于是，魏国西部的难题全部解决了。

诸葛恪北伐

这时，新城的一把手叫张特。张特虽然算不得什么牛人，在三国这段历史上一点儿不出名，可他工作却认真得很，带着部队死守着新城。虽然他天天伸长脖子，看到城外只有喊杀连天的东吴部队，看不到一个援兵，但仍然坚挺地守着。

诸葛恪连续向新城猛攻三个月，但仍然只是在城外喊打喊杀。

这时，城中只有三千人，通过这些天的大战，又伤又病，战斗减员已经过半。

诸葛恪这时就像当初他叔叔诸葛亮在陈仓猛攻那个郝昭一样，虽然场面很好看，要打要停的主动权全拿在自己的手上，可却取不到一点儿成绩。

诸葛恪也知道，现在城中的部队已经没有多少了，于是叫子弟兵们抓紧时间，有的继续猛攻，有的堆起土山来，再从这座人造土山上冲进城里。

所有的人都知道，诸葛恪如此一来，这个新城就保不住了。

张特更知道这个情况。这哥儿们不但守城很厉害，智商也不低，眼看吴兵就要冲进城来，就突然对东吴兵大叫：“大家住手一下。”

诸葛恪说：“为什么要住手？”

张特说：“老大是聪明人，现在肯定比谁都能看得出，我现在再怎么厉害也挡不住老大的进攻了。在这样的情况下，我要是还硬着头皮打下去，我不傻谁傻？因此，我决定坚决不再跟老大对抗下去了。只是我也有个请求，这个请求很简单。就是老大也知道，按照魏国的法律，只要你能把这个城市守到一百天，而救援部队仍然没有来到，那么你即使投降，你的家属也不会受到连累。现在我守新城已经九十多天了，再有几天就到一百天了。请老大就来个以人为本，先让我再守几天。一来可以让我们的家属不受连累；二来也让我有时间做城中士兵们的思想工作，让他们怀着愉快的心情弃暗投明。我马上派人送去印绶。这个要求不算高吧？”

如果诸葛恪稍微用脑子去想一想，就会知道，张特的这个话肯定是骗人的鬼话，要降就降，哪有这么啰唆的？可这一次，诸葛恪居然相信了张特的鬼话，接受了张特送来的那个印绶，叫停了进攻行动。

张特一看，东吴人真好忽悠，立马带着大家加班加点，强拆城中的房子，把那些材料都运到头，然后修补被东吴兵打坏的城墙。

他把城墙修好之后，就在城墙上向东吴部队大叫：“东吴侵略军，你们好好听着，老子现在严正告诉你们，老子除了战死之外，绝对不

做投降人士。你们有本事，再过来进攻好了。”

诸葛恪一听，不愤怒才怪。你想想，诸葛恪的优点就是特别聪明，现在居然被这个张特玩儿了一把，而且这个玩儿法实在是太小儿科了，简直一点儿技术含量也没有，自己居然头脑进水，上这样的大当，他能不气愤吗？

他下令全面进攻，坚决把张特杀死在新城。可城墙已经被张特修补好了，一时还真攻不进去。

更要命的是，这时已经进入夏天，天上的太阳比任何时候都强烈，东吴的士兵们在烈日下进攻，个个都已经疲软不堪，后来又喝了不卫生的水，造成了腹泻、浮肿病的流行，几乎一大半的士兵都变成了病号，地上倒了一大片。

各兵营的指挥官都向诸葛恪报告这个情况。

哪知，诸葛恪居然不相信。哪有这回事？老子不是天天喝水？一点没有腹泻，一点儿没有浮肿啊。你们不想打仗，就乱编这个情况来忽悠老子？他刚被张特忽悠了一把，现在看到部下又来忽悠他，怒火就烧得更旺了，指着前来报告的军官大叫：“你要是再说这样的话，老子就要斩立决！”

没有人再敢说话。

诸葛恪眼看这么多部队天天向一个只有一千多士兵守着的新城进攻，就是攻不进去，把他的脑袋拍了N遍，也是拍不出什么好的办法来。于是，只有愤怒！大家看到那张脸，一天到晚除了那个要杀人的表情外，没有其他表情，就更不敢说什么了。

那个朱异因为打仗的事，向诸葛恪说了几句话。诸葛恪这时拿张特没有办法，本来就想找个理由修理一把自己部下，正好朱异过来跟他过不去，立即就下令把朱异的兵权夺下来，然后叫朱异赶快卷起包袱回建业。那个都尉蔡林多次向诸葛恪献计献策，可诸葛恪对他的计策一个也不采纳。

蔡林也是个有性格的人，看到自己的脑力劳动这么得不到尊重，觉得再在这里混下去已经没有意思了，已经无法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了，就决定跳槽——你不用老子的计策，老子就把计策献给魏国。这哥儿们很果断，决定之后立马就付诸行动，骑上马就向魏国的军营里狂奔。

本来，魏国的那些部队知道诸葛恪势头很猛，目前力量很强大，内心世界装满了“怕”字，一直不敢冲上来跟他一决高低。蔡林投降过来后，一见魏国将军的面，别的都不说，先把东吴部队的现状全面描述了一番，说现在东吴部队虽然人口数量很庞大，武器也很精良，可病了一大半，剩下的那一小半也累得离倒下不远了，可以说是一点儿战斗力都没有了，现在杀上去，肯定会取得一场特大胜利啊。

魏军前线指挥官一听，再派人过去一看，蔡林说得一点儿不错，立即下令开打。

诸葛恪这时虽然愤怒得发晕，但他仍然保持着最后那一点清醒，知道要是跟魏兵打下去，他必败无疑。于是，在当年的秋天（嘉平五年，公元253年七月）下达了撤军的命令。

这次撤军是东吴撤军史上最为狼狈的一次撤军行动。

东吴部队的大量病号和伤员都已经虚弱无比。

这次撤军宛如大灾之年的逃难人群，但他们比逃难的人更惨。

逃难的灾民只是自己走着，困了累了可以就地休息一下。而他们是不能休息的。

因为他们的身后有追兵。魏兵此前虽然战斗力超弱，听说诸葛恪打上来后，个个都不想战斗。可经过这么长时间的休整，再加上看到对手现在弱得要死，他们的兴奋立马狂涨。于是，一路冲上来，个个干劲儿冲天。

于是，魏兵以大地为砧板，以吴兵为鱼肉。

吴国撤军的路上，哀号连天，血腥遍地。

然而，雷人的是，我们的诸葛恪却一点儿也不伤感，也一点儿不愤怒，骑在马上，像没有事一样，表现得很有大将风度，好像被打败的不是他，而是他的对手。

做人做到这个地步，你还能做下去吗？

本来，由于他的原因打了个大大的败仗，回来之后应该好好地检讨一番，该负责的就负起责任，虽然不能像他的叔叔那样，自动贬官三级，也要向司马师学习一把，至少也向大家有个交代。如此一来，广大东吴人民也可以来个“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原谅他一把。哪知，这哥儿们只会狂妄，不会认错，完败回来之后，那个名士风度又发作起来，觉得自己在军营里待的时间太长了，天天打打杀杀，有点儿不太文明，就跑到江渚那里，度假一个月，过着休闲的名士生活。

当然，他也还记得 he 现在是东吴最高实际领导人。他在江渚时，也不是纯粹的休闲，而是认真地开展一下视察工作，之后又决定就在浔阳那里搞土地开发，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下一次北伐打基础。

不过，说诸葛恪这一次休假，纯粹是为了图休闲，那也是不对的。诸葛恪聪明绝顶，对权力的欲望高于一切，恨不得天天泡在权力中心发号施令。现在居然离开首都，跑到这个度假山庄来，肯定是因为有点儿心虚了。他想在这里度过这一个时间段，把那份郁闷打发掉。

但东吴高层那一帮人却不同意他这么做，天天叫皇帝给他发诏书，叫他回来主持全面工作。

眼看桌面上全是皇帝的诏书，他知道他真的不能停留了。于是，带着部队回去。本来，这时回去，已经是有点儿失误了。可在回去时，又犯了一个错误。他并没有以正常的速度回去，而是不断地放慢速度，慢慢地往首都进发。

广大东吴老百姓把他的这个表现全部看在眼里，觉得他们的最高

领导人原来就这个样子，内心世界立即充满了失望的心情。

诸葛恪的人气从此进入高度的疲软时期，几乎天天跌停。

连那个跟他很少打交道的邓艾都知道，诸葛恪离完蛋的日子不远了。他对司马师说：“孙权刚死不久，东吴权力重新洗牌，到现在仍然没有洗清楚。东吴那些望族势力都很庞大，个个都有自己的兵力。诸葛恪刚上位不久，他的后台却一点儿不牛，而且他自己又没有努力去搞好团结，把自己打造成东吴的核心，硬是把精力都放在对外战争上面，不断增加人民的负担，最后带着全部的家当，很高调地冲出来，结果打了个大败仗。可以说，诸葛恪的命运注定是无比悲惨的。我们不用多久就可以看到这个日子。”

可诸葛恪却没有看出这个问题，更没有想到会有个严重的后果在等着他。

当年八月（即嘉平五年，253年），诸葛恪回到首都。他虽然打了个大败仗，无比狼狈地狂奔回来，但一回到国内，那个嚣张的嘴脸又暴露出来。他在进入首都时，还搞了个大排场，让士兵们排成队列，前有引导，后有随从，自己大步进入府邸，比胜利归来还要牛。

后来，他觉得自己光这么牛一下，实在算不了什么。于是，他又把那个中书令孙嘿叫了过来。

孙嘿才出现在他的面前，他就大发脾气，指着孙嘿大声开骂：“你算什么人物？为什么老是起草诏书？别的工作不做，却天天催我回来！”

孙嘿对诸葛恪的脾气是十分了解的，看到他把自己叫过来，进行了一顿大骂，立马就吓坏了。好不容易等他的大骂画上一个句号，什么话也不敢说，直接就全身发抖地告辞，然后带着无限的恐惧回去了。回去之后，说是自己病了，不能出来了。

诸葛恪这时已经朝变态的方向大步前进。

他现在觉得内部所有的人都是他的敌人，个个都在某个阴暗的角落里算计他。他一发狠，突然来个人事变动，原先组织部门搞的人士方案，他一概枪毙，全部重新选拔。现在重新选拔，务必把德才兼备的人提拔上来，不要让老实人吃亏。可大家都知道，这个德才兼备的标准其实都掌握在他的手里，他说谁是德才兼备谁就德才兼备，他说谁不行，谁就一定不行。结果，当然是他的亲信都提拔了上来。

他搞完这个人事变动之后，那个火爆的脾气就更上一层楼了，一天到晚看谁都不合他的脾气，不是找这个人的过失，就是发现那个人的错误，处分人的事几乎天天发生。必须进去跟他见面的大臣，个个都吓得全身发抖，怕进去之后，不但那个官帽没有了，而且连官帽下面的那个脑袋也完蛋。

诸葛恪当然也知道，他这么变态地搞人家，人家对他的愤怒也很巨大的，他的安全系数也越来越低。他的这个预感绝对没有错，可错就错在他处理的方式是大错特错了。如果他在刚产生这个预感时，立即改掉他的所有做法，打造一个宽松的政治环境，让大家都松一口气，也许，他的结局就会是另一个模样了。可人一变态，智商就跟着暴跌。

他继续奉行他那个严于待人、宽以待己的内部政策，然后就加强自己的警卫——把原先他的警卫团全部辞掉，然后再把他信得过的人拉进来，当他的警卫部队。

诸葛恪觉得这样一来，他就安全了。

当然，他现在只是觉得他的生命安全了，但权力却仍然不安全。他很天真地认为，要让权力安全下去，只有取得一场战争的胜利。

于是，他又下令，叫部队进入战斗状态，准备向魏国的青、徐二州发起军事行动。

你想想，国内人心不和，个个对他恨得咬牙切齿，他居然还把精力放到国外，一点儿不把他叔叔那句“攘外必先安内”的名言记在心

里。

于是，另一个人出场了。

这个人就是孙峻。

诸葛恪的末日

孙峻也是孙权留下的辅政大臣之一，曾经在孙权面前力挺过诸葛恪，让诸葛恪在最后时刻成为东吴高层第一人。

孙峻绝对是个阴谋家。他当初力挺诸葛恪，已经对局势进行过全面的评估。因为，他知道，以他那时的资历，孙权是不会让他当上一把手的。如果让别的人当政，那些人全是江东的世族，一旦当上一把手，不但手里面权力无比巨大，而且手下的势力也无比巨大，那时谁也动不了他们。倒不如让诸葛恪来当带头大哥——诸葛恪的背景很单薄，只要以后抓到他什么把柄，或者他自己犯了什么错误，就完全可以把他拉下马，然后自己替补上去，占领权力真空，那时的天下，就是自己的天下了。

诸葛恪果然没有几天就走到了孙峻所预期的这一步。

孙峻这时很狡猾，他没有直接去跟诸葛恪硬碰硬，而是搜集了诸葛恪的所有黑材料，然后整理一下，直接去见孙亮，把诸葛恪的种种变态行为叙述一遍，然后说：“诸葛恪就要搞政变了。”

孙亮很相信孙峻的话，说，那咱得抢先一步才行啊。

两人马上在那里密谋，然后搞了个阴谋诡计。当然这个阴谋诡计算起来，一点儿不高明，就是把项羽的那个鸿门宴盗版一下，摆了个酒席，请诸葛恪过来喝喝酒、聊聊天。然后在酒还没有喝、天也还没有聊时搞定他。

诸葛恪虽然处处小心，警卫团的人员全面刷新了一遍，可仍然没

有想到这个宴会是个鸿门宴，是个要他性命的酒席。

他准备赴宴的前一天晚上，性情突然变得古怪起来，老是觉得处处烦人，上了床也睡不着，硬是睁着眼睛怀着无比烦躁的心情在床上躺了一整夜。更让他郁闷的是第二天起来，准备洗脸时，那个水居然全是浓浓的血腥味，臭不可闻。工作人员把他的衣服拿来，可衣服也是臭不可闻。他让人家把水和衣服都换了。可水和衣服都换后，那个恶臭之气仍然是换不掉。

诸葛恪十分郁闷，可更郁闷的事还在后面。当他打扮好之后，正要出门，那条大黄狗却跑了出来，咬着他的衣角。他不时说：“犬不欲我行乎？”

他跟很多人一样，看到这么多的怪现象都集中在一个早上发生，而且都发生在他身上，他当然就有点儿不想走了。于是，又跑回来坐了很久。

如果他就这么一坐到底，孙峻和孙亮的那个鸿门宴也就白摆了。可他坐了一会儿，便又冷静起来，觉得也没有什么，以为孙亮绝对不会对他有什么危险动作。而且皇帝请你你不去，这个话无论如何也说不过去。于是，便又站了起来，上车赴宴。

诸葛恪来到目的地后，把车停靠在宫门旁边。

这时，孙峻已经把前期工作做好，在现场布置了大量武装人员，只等诸葛恪前来送死。

孙峻知道诸葛恪来了之后，怕诸葛恪突然不进来，那他的这些准备可就白干了，忙跑了过来，迎接诸葛恪。这时，孙峻一脸的奸笑，对诸葛恪说：“您要是觉得今天的身体不好，可以不用参加这个宴会了，以后再来也没什么的，不就是一场酒吗。”

诸葛恪并没有看出孙峻那笑是奸笑，更听不出这个话是在让他上当的话。总以为自己是天下智商最高的人，以为只有自己能忽悠别人，别人是不能忽悠自己的。听了这话以后，也懒得再花脑子去过滤

一下，直接就说：“身体虽然不好，但还是可以喝喝酒的。”

当他决定继续前进的时候，散骑常侍张约和朱恩又紧急地给他送来一张字条，那个字条上面写着：“今日张设非常，疑有他故。”——今天宫里的布置很古怪，只怕会发生重大事故，您还是小心一点儿为妙。

如果诸葛恪稍微用一点儿脑子，得到这个字条后，是坚决不会过去的。只要他退出来，再冷静一想，然后追查一番，孙峻肯定斗不过他的。

事实上，他当时也想不过去，就找了个借口，说自己肚子痛，不宜喝酒，哪天身体好了再过去。

于是，他下令回府。

可才走了没几步，就碰到了滕胤。

滕胤不但是他的搭档，更是他的亲家。

他把字条丢给滕胤看，想听听意见。他跟滕胤是亲家，这时亲家的意见很重要。

如果这时滕胤的脑子清醒一点儿，以后的情节就会大不相同。哪知，滕胤的脑袋历来就不好使，看完这个字条之后，居然觉得这个字条是忽悠他的，是故意制造紧张氛围的。想也不想，就对诸葛恪说：“君自行旋未见，今上酒请君，君已至门，宜当力进。”你自从打仗回来之后，还没有过来面见过皇帝。现在皇帝摆酒请你，你又已经到了门口，就是肚子痛也要去见一见，这才说得过去。

诸葛恪这时的思维系统本来就已经短路，残存的警惕性给亲家这话一冲洗，马上就觉得什么危险也没有了，大声说：“他们能把我怎么样？最多不过是在酒里下点儿毒药。进去之后，不喝他们的酒，就什么事都没有了。”

于是，他大步进去，带着他的宝剑。

他见了孙亮之后，就大步到自己的位子上就座。

孙亮宣布宴会开始，服务生就过来给几个老大倒酒。

可诸葛恪却只是看着杯中的名酒，既不动口，也不动手。

孙峻对诸葛恪的怀疑早有准备，看到诸葛恪果然一脸的怀疑，便对他说：“老大近来身体有点儿欠安，现在还在喝药酒吧？如果是这样，还是请老大去要自己的药酒过来喝，这酒就不要喝了。”

诸葛恪一听，觉得孙峻的话很友好，心情才放松下来，觉得那几个人也太会怀疑人家了。但他仍然只喝自己带来的酒。他以为这样一来，自己的人身安全就能得到全面的保障。

宴会继续下去，大家继续喝酒。

又喝了几杯酒，孙亮说：“今天真高兴，你们继续喝吧，我先到里面处理个事。”

于是，孙亮站起来，一脸笑容地走了。

孙峻接着起来，对诸葛恪说：“老大，我也请个假，出去一趟。”

诸葛恪仍然没有怀疑。

孙峻到了洗手间，直接就把衣服外套脱了，露出里面的短打服装来，然后又走了出来。

诸葛恪一看，这个孙峻怎么变成这个样子了？正想取笑几句。

他还没有说话，孙峻却一脸严肃地大声叫起来：“有诏收诸葛恪！”

诸葛恪这才知道，自己真的上了这个家伙的大当，急忙站起来要拔出宝剑。

孙峻早有准备。诸葛恪的剑还没有拔出来，孙峻的大刀已经严厉地砍了下来。

张约一看，急忙从旁边过来要帮诸葛恪，举刀向孙峻砍去。张约虽然对诸葛恪很忠心，可刀法却太菜，一刀猛砍过去，居然只伤了孙峻的左手。

孙峻这时表现得很有水平，左手被砍后，仍然奋力反击，一刀向张约砍下，居然把张约的右臂砍断，然后再砍死诸葛恪。

诸葛恪在这个时候的表现就太让人大跌眼镜了，连个反抗的动作都没有完成，就成了人家的刀下之鬼。

孙峻这次准备工作虽然做得很好，可埋伏在后面的那些刀斧手的反应却很慢。在孙峻接连搞定诸葛恪和张约后，他们这才突然记起自己今天的任务来，大喊大叫着冲杀上来，个个都是一副见人就杀的样子。

孙峻这时还算冷静，知道这时多杀人是会坏事的，只要再多杀几个无辜的人，他立马就会成为反面人物，不用几天就会被人搞下台。所以，他急忙叫停那些人的工作：“所取者恪也，今已死。”

孙峻搞定诸葛恪，情节很简单，也很顺利，看起来一点儿不精彩，但这个事件的确很引人眼球。据说，诸葛恪进宫被杀之后，他的老婆在家里，突然对她身边的工作人员说：“你怎么全身上下这么大出血啊？”

那个工作人员却说：“我一点儿血都不出啊？”

可诸葛恪老婆却看到那个小美女身上的血越来越多，就说：“你的眼神不对啊，你现在看的是什么地方？”

那个工作人员突然从地面上弹跳起来，头部一直触到梁上，而且还挥舞着手臂大叫：“诸葛老大已经被孙峻砍死了。”

大家一看，都觉得诸葛恪真的死了。不一会儿，果然官府的士兵来到，对他们家来个全体抓捕。

这个花边新闻当然可信度不大，是典型的八卦。但另外一些花边新闻还是很可信的。

早在诸葛恪的事业走向巅峰的时候，就有很多人都预言他的前途会很惨。

参与这个预言的有以下几个人：

一个是他的老爸诸葛瑾。诸葛瑾虽然水平也不怎么突出，但对他的这个儿子却从不看好。早在他年轻出风头时，就尖锐地指出，这小子是个败家子，到处宣称：“非保家之主也。”

另一个是张承。他更是赤裸裸地下结论“恪必败诸葛氏”，说诸葛恪一定会让江东的诸葛家族全面完蛋。

陆逊也很不看好他，多次教育过他，让他做事低调再低调。否则，以后会很难看的。

就连从不跟他打过交道的蜀国的张疑也认为诸葛恪虽然手中权力无穷大，但他的结果也是超级危险的。张疑希望两个集团能够长期友好下去，觉得诸葛恪如果长期拿着吴的权力，对两国是一件十分有利的事，因此本着积极负责的态度，给诸葛瞻写了一封信。

诸葛瞻是诸葛亮的儿子，也是诸葛恪的堂弟，当时是蜀汉的侍中。

张疑叫诸葛瞻劝劝他的这个堂哥，说像周公那样的人，当了执政大臣，最后都被人家怀疑。现在诸葛恪能比周公吗？而现在东吴的政治环境能比得上周公时代的政治环境吗？因此，你现在最应该做的是老老实实天天在权力中心，好好利用手中的权力去经营，出台大量富国强兵的政策，使自己的形象越来越光辉，让大家真正地团结在自己的周围，高举孙亮的旗帜，高歌猛进，这才是长久之计。千万不要在

权力未稳、内部还没有整顿好的情况下出兵去打仗。这种远离皇帝、远离权力中心地带的做法是很危险的。别人向诸葛恪说这些话，他那双耳朵是听不进去的。只有你劝劝他，让他跟咱们一起做好准备，在成熟的时候，东西并举，一起向魏国发难，也许可以成功。

但这些正确的话，到了诸葛恪那里全成了烦人的废话。

最后，他也被孙峻夺了性命。

孙峻不但砍了诸葛恪的脑袋，连他的家人也不放过。

诸葛恪的两个儿子诸葛竦和诸葛建听说老爸被砍了，立即把老妈带上车，准备逃难。可孙峻能让他们跑路吗？孙峻派人追过去，把他们一个不留地杀死。孙峻以前对诸葛恪很友好，可现在他对诸葛恪却十分愤恨，下令用一张破席把诸葛恪的尸体包起来，用竹箴捆住，丢到石子冈那里。然后再派几个死党过去，把诸葛恪的弟弟诸葛融及其三个儿子全部处死。当然，那个曾给诸葛恪写过字条的朱恩也得死。

这个事件发生在嘉平五年（253年）初。

诸葛恪死时，五十一岁，比他的叔叔诸葛亮的寿命还短几年。

第十章 拼死取胜

孙峻也作秀了一回

按照政变的惯例，作为粉碎“诸葛恪反革命集团”的主要领导者兼主要实施人，孙峻理所当然成为这个事件的获益者，顺利地填补了诸葛恪死后留下的权力真空，成为东吴的最高实际领导人。

当然，孙峻这时还是很会作秀的，他高举着大刀砍死诸葛恪之后，虽然内心世界牛烘烘的，但却没有直接把这个心情表现出来，更没有大声宣布“现在的吴国是孙峻的天下”，而是坐在那里，很老实地看着大家。

但大家知道他绝对不是真的老实。这些大臣在这个时候个个聪明得要命，他们知道，领导做出很蠢的样子，其实是叫他们出来做聪明人。

于是，他们集体出来大声说：“请孙峻来当咱们的核心，带着咱们继续奋发图强。”

于是，孙峻就被提拔为太尉，那个滕胤为司徒。

这时，有个更聪明的哥们儿出来，对孙峻说了几句悄悄话：“老大啊，权力掌握在皇家人手里才是硬道理。现在滕胤虽然是二把手，可这哥们儿目前的人气太高，大家都把目光放到他的身上，潜力实在太巨大。老大要不要好好地考虑一下。”

这话传进孙峻的耳朵没多久，孙亮就下了个文件，任命孙峻为丞相、大将军、督中外诸军事，所有大权都由他一人包揽。他怕人家离权力中心太近，一小步就可以逼到他的眼前，于是，干脆不再设立丞相的助手御史大夫。大家一看，原来这个家伙的恶劣程度一点儿不比

诸葛恪轻，这才知道这哥们儿原来也不是什么好人。

滕胤虽然不是什么猛人，在三国时代也算不上是什么高人，但到了这时也知道，孙峻现在的主要矛头正指着。本来，在官场上就非常流行“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的规则，孙峻这样的人要办起一个政敌来，找借口那是很容易的，更何况滕胤还有个巨大的把柄暴露在公众眼前。这个把柄就是：他的女儿就是诸葛恪的老婆。光这一层关系，孙峻就完全可以把他打成诸葛恪反动集团的骨干成员。他想，与其让人家这么玩他，不如自己先退下来，主动离开权力中心，免得后患无穷。于是，立即写了一个辞职报告，把他跟诸葛恪的关系大大方方地写上去，说因为这个关系，自己真的不宜在这个位子上再混下去了。

哪知，那个孙峻还真有个性。虽然此前他很提防老滕，可一看到这个辞职报告之后，又突然变得有胸怀起来，说：“鲧、禹罪不相及，滕侯何为？”以前鲧犯了罪，都跟禹无关，你为什么要这么怕呢？

然后叫孙亮在这个辞职报告上批了个“不同意”。后来，孙峻觉得光不同意还显不出自己的胸怀大度，便顺着还封滕胤为高密侯。

孙峻的这一招，好像很有大政治家的风度。可也只是“好像”而已，并不是真的大政治家。

在诸葛恪事件中，跟着倒霉的有很多人，但算起来最倒霉的还是那个孙和。孙和本来已经是太子，可后来孙权晚年大脑一直处于被门板夹住的状态，居然疯到把孙和废掉的地步。孙和这时是南阳王。他个人估计也很想在这个南阳王的位子上过着亲王生活直到死的那一天，什么野心也不会存在了。可很多事不是以你的意志为转移的。这哥们儿成为孙权的儿子，已经不幸了，可更不幸的是又有个前太子的身份外加一个身份跟人家不一样的老婆。他的老婆是诸葛恪的外甥女。据说，诸葛恪当权之后，头脑突然发热，想把首都搬回武昌，于是叫孙和去重建武昌宫。

这本来也没有什么。

可人家一见，都说，诸葛恪又想让孙和当皇帝了。

这话不管真实的成分有多少，但杀伤力却是十分巨大的。

本来，没有这话时，孙亮就觉得孙和永远是个威胁，现在有了这个说法，孙亮还吃得下饭吗？

孙亮吃不下饭，孙峻同样睡不着觉。

于是，吃不下饭的孙亮和睡不着觉的孙峻觉得再在这个状态下生活下去，他们就会抓狂得发疯而死。他们当然不愿意发疯而死，于是，孙和就得死掉。

于是，孙峻下令，叫孙和把南阳王的那颗大印上缴，然后叫他收拾行李，迁到新都。孙和当然只得老老实实地卷起包袱，然后带着一家老少上路。可他还在路上走着，孙峻的第二个命令又已下达。几个使者狂奔而来，说有诏书。

诏书的内容就是给孙和赐死！

孙和还有别的选择吗？

孙和跟他的妃子张美女的感情还真不错。他在准备去死时，过去跟张美女告别。张美女听说孙峻叫孙和一定去死，便说：“你死了，我也决不独活下去。”然后当场自己动手，一点儿后果也不计，就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孙和的另一个老婆何姬看到老公和大夫人统统死了，心里对这个世界也一点儿没有信心了。可她看到孙和还有四个儿子，要是她也跟着死去，那这几个孩子就成了没爸没妈的孩子。她说：“若皆从死，谁当字孤。”要是我也跟着去死，谁养这几个孤儿啊。于是，她活了下来，把这几个孩子养大。

对待政敌要像秋风扫落叶

好像发生某种感应一样。

在孙峻拿诸葛恪集团大砍大杀时，司马师也在魏国内部亮剑了一回。

当然，司马师这次亮剑亮得很郁闷，是不得不亮剑。司马师前些时候派出部队，伐吴伐蜀，都遭到了可耻的失败。幸亏这次诸葛恪头脑发热，带着全部家当杀出来，最后被他彻底打败，不但捡回了那条命，而且东吴自此之后，不但综合国力大大下跌，内部各派也不断地开展你死我活的争斗，再也没有力量向北方叫板了。这次胜利，对于魏国而言，其意义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

司马师通过这个胜利，把自己的形象树立得更加光辉伟大，一点儿不比他老爸逊色。

司马师的形象一伟大起来，那个曹芳就觉得自己又矮了一截——曹芳从当上皇帝的那天起，因为他老爸最后的失误，注定了他这个皇帝就是个傀儡老大。如果他是弱智人物，什么也不懂，赖在那里把这个傀儡当到死的那一天，也是很幸福的。可他不是智障人士，而且已经二十岁了，思想全面成熟，知道皇帝是天下最有权的人，是神州大地的最高领导人。于是，他就郁闷了，一想到司马这两个字，就不爽，一看到司马师就想哭。觉得肚子里满满的全是无穷无尽的苦水。

心里一有苦水，就得找个人来大吐特吐。

他不但找了一个人，而且找了几个人。这几个人的中坚力量就是李丰和张缉两个哥们儿。

一看到这个名单你就知道，这两个家伙是当时全国排行最靠前的名士，都是当时清谈领袖夏侯玄的特级粉丝。

李丰也是当时的名士，虽然人气不如夏侯玄那么隆重，但排名也是很靠前的。这哥们儿也是个官二代，他的老爸叫李恢。既是官二代，又是当时人气榜上的人物，前途当然很被人家看好。可李丰也跟那个诸葛恪一样，虽然大家个个佩服，但他的老爸却一点儿不高兴，

认为出名太早没有什么好处，到处出风头更不是一件好事，于是就命令他来个闭门谢客。这哥们儿长大后，在仕途上果然顺风顺水。尤其是曹爽那个愤青拿了大权之后，他就更加得意了。

大家都知道，曹爽当权时，司马懿和曹爽的关系很不和谐。那时李丰为尚书仆射，也就是尚书省的二把手，级别很高，权力很大。如果把握不好，就会在两派的争斗中成为牺牲品。可李丰却硬是会玩儿太极，两边的人都不得罪。不过，你千万不要以为这哥们儿智商超级好，能在司马懿那样的阴谋家面前耍两面派。这哥们儿玩太极的手法其实很简单很小儿科，就是不断地请假，而且请的都是病假，三天两头就跑到医院里，请医生开个证明，总之必须休息，当时魏国有个规定，只要你一百天不上班，不管你是什么原因，都必须解职。于是，他就在家里闲着数日子，差一百天还有几天就又跑到办公室里来，说是抱病服务。其实谁都知道这哥们儿是在钻法律法规的空子。所以，他虽然是曹爽提拔出来的人，绝对算是曹爽的死党之一——连他也把自己当成曹爽集团的骨干成员——司马懿搞定曹爽时，他知道消息后，当场吓得整个人都瘫倒在地——可司马懿却不把他当成曹爽的人，硬是在对曹爽集团成员大砍大杀之时，把他留下，仍然让他当尚书仆射。

从他这个表现看，他绝对是个很怕死的人，按说经过这个事后，他应该把自己转变成司马氏的死党才对。可他偏不。

他本来跟司马师就是好朋友，年轻的时候常在一起聊天、喝酒，全是愤青一族。司马懿死后，司马师当权，对他更是信任。

如果他这时紧跟司马师，就会将腐败的幸福生活进行到底。可他却硬是不挺司马师，硬是把自己当成曹芳的大忠臣。

那个张缉的身份就更不一般。他的老爸就是那个大名鼎鼎的张既，多次在危急的时候为曹操做好西部的维稳工作。他又是现任皇帝曹芳的岳父大人。如果这样的人不算是曹家的死党，那曹家真的没有一个死党了。

曹芳对他们是绝对信任的并且这两个哥们儿对曹芳很忠心，在当时名气也很大。可除了家里那几个身边的工作人员外，其他力量都等于零。因此，他们虽然敢于对司马师愤怒，但这个愤怒也只能埋在心底，也只能在某个角落里私下大骂一通，而不敢公开透明地摆出来。

如果只是偶尔聚在一起，骂一两次，那也没有什么的。可这几个哥们儿却经常在一起，把议论司马师当成他们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他们当然知道，这些话题是敏感的话题，要是让司马师知道了，他们就会没命。因此，他们每次聊的时候，都关起门来，像地下工作者一样，偷偷摸摸地聊。开始时，他们只是骂几句，过过嘴瘾，后来觉得不把司马师搞定，他们就没法活下去了。处于当时的境地，他们的这个想法绝对没有错。可这几个哥们儿都是魏国权力层里的弱势群体，不但自己手里没有什么力量，而且连有力量的朋友也没有几个。他们下决心搞定司马师时，其他行动步骤都没有，只是很傻很天真地做了个长远计划：把司马师搞定之后，就让他们偶像夏侯玄出来当老大。

夏侯玄能当老大吗？

当然能，不过，也只能当个清谈老大。夏侯玄以前在政治上与曹爽保持高度一致，曾经是魏国西部最高军政长官，手里的权力大得要命。可后来司马懿搞定曹爽时，他居然一言不发，一点儿反抗的动作也没有。司马懿只是用一个通知，就让他放下兵权，自己一个人从长安老实地回到洛阳。也许司马懿就是看到他这么老实地配合，最后对他的处分一点儿不严厉——只是收了兵权，然后调到中央，任太常，仍然是高级公务员。于是，在何晏被砍之后，夏侯玄成为全国头号名士。他心里很郁闷，但以他的个性，也只是停留在郁闷这两个字里面，其他的想法是不可以有的。

但，他可以没有，李丰他们却不同意他“可以没有”。

于是，在曹芳、李丰、张缉他们的谈话内容里，每次都把他隆重推出。因此，在他一点儿不知道的情况下成为了这个集团的核心成员之一。

曹芳他们虽然只是在聊天，而且聊得很秘密，秘密得似乎只有他们知道。

可司马师是什么人？

司马师看到李丰天天都往曹芳那里跑，跑得神秘秘，心里不警觉才怪，只用脑袋稍一考虑，立马知道这几个家伙是在搞阴谋诡计，要把自己打倒。

于是，他把李丰叫来，问他：“这两年来你多次去跟皇帝见面，多次进行秘密谈话，都谈什么内容？”

李丰说：“就吹吹牛而已。”

司马师这时表现得十分果断而狠毒，也不再问下去，突然就“勃然大怒”起来，脸上突然布满了杀人的神态，举起大刀，用刀把上的铁环猛地砸向李丰的脑袋，当场把李丰的脑袋砸烂，在自己的家里造成了一桩骇人听闻的命案。

司马师亲自当凶手处理了李丰之后，叫人把李丰的尸体拖下去，直接移送司法机关——拉到廷尉那里，来个死后审判。

司马师当然不会只杀了一个李丰就宣布什么事都没有了。他接着下令把张缉、夏侯玄以及李丰的儿子李韬都抓了起来，一同移送司法机关。

大家都知道，移送司法机关并不是叫司法机关依法办事，而是让司法机关把这个案子做实，然后统统打倒在地。

于是，司法机关很快便得出结论：“丰与横门监苏铄、永宁署令乐敦、冗从仆射刘贤等谋曰：‘拜贵人日，诸营兵皆屯门，陛下临轩，因此同奉陛下，将群僚人兵，就诛大将军；陛下傥不从人，便当劫将去耳。’”又云：“谋以玄为大将军，缉为车骑将军；玄、缉皆知其谋。”

客观地说，这个结论虽然是由司法机关创作出来，大部分内容是

不实的，但大体方向错不了。只是那个夏侯玄真的有点儿冤枉了。李丰他们这两年来虽然天天策划让他来当带头大哥，可他却一点儿不知道。现在却成为这个反革命集团的领袖人物，最后也被押赴刑场开铡。

负责这个案子的是钟毓，也就是后来那个大大有名的钟会的哥哥，他同时也是夏侯玄的好朋友。夏侯玄的关系也很复杂，他是曹家的亲戚，也是司马师的姐夫，认真算起来，都是一家人。可现在却得划清界限。钟毓没有办法，只得升堂开庭。

夏侯玄这时表现得还真不错，被带进来时，神色如常，一点儿不丢大名士的脸。夏侯玄对此也是早有思想准备的。当年，那个夏侯霸叛国投敌向蜀国狂奔时，他独自回来，就知道司马氏是不会放过他的。

废曹芳

钟毓本来就是他的粉丝，现在为了政治的需要才接这个案子，算是公事公办，并没有为难夏侯玄。

夏侯玄这时很有风度，一脸严肃地对钟毓说：“我有什么罪？居然让你这样级别的人亲自动手？既然这样，你爱怎么写就怎么写。”然后就坐在那里什么也不说。这哥们儿对“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这句话理解得比任何人都深刻。

钟毓当然知道夏侯玄什么罪也没有，但他知道夏侯玄必须死。夏侯玄不死，司马师那一盘很大的棋就无法再走下去了。于是，他叫人把夏侯玄带走，不再审问也不再用刑，自己连夜加班加点一边流着泪水，一边帮夏侯玄完成这个作业。

这是什么作业？

是要命的作业。

这个作业本来是向司马师交的，但他还是先把它交到夏侯玄的面前。夏侯玄当然知道，这个作业是要命的作业，但他也知道，即使没有这个作业，他也不能活在这个世界上。于是，他冷冷地把这一纸状词看了一遍，然后轻轻点头，算是没有意见了。

于是，押赴刑场。

当夏侯玄在长安接到司马懿叫他返回洛阳的命令时，他显得很没有个性，一点儿血性都没有，好像是一个怕死的人。其实他一点儿不怕死。他被押赴刑场时，脸色一点儿变化都没有。好像他赴的不是东市而是去菜市一样。

司马师杀了这一批人，知道再扩大化下去肯定会大失民心，于是，宣布大赦，所有的犯人都可以重见天日重新做人，以显示自己的博大胸怀。不过，那些小惯偷、流氓犯、抢劫犯可以重新做人，但那个张皇后是不能原谅的。因为张皇后的老爸张缉是那个反革命集团的带头大哥。

曹芳没有办法，怀着一肚子的郁闷宣布免去张美女的皇后职务，然后任命另一个姓王的美女填补这个空位。曹芳当了十多年的皇帝，现在连婚姻大事都由不得自己做主了，别人让你离婚，你就得离，让你娶谁你就得娶谁，待遇完全跟东汉后期的刘协持平了——当年，曹芳的曾祖父曹操玩儿起这个来，比现在的司马师要熟练得多了。只是他在废掉那个伏皇后、让自己的女儿当国母时，绝对没有想到，几十年后，司马师又克隆了他的这个程序，把他的曾孙照样玩儿了一把。

这算不算报应？

更要命的是，曹芳在司马师的逼迫之下，跟张皇后办理了离婚手续之后，还得下个诏书：“奸臣李丰等请谮庸回，阴构凶慝。大将军纠虔天刑，致之诛辟。周勃之克吕氏，霍光之擒上官，曷以过之。其增邑九千户，并前四万。”把司马师大力地赞扬了一通，说他的功劳超过周勃和霍光，然后重重嘉奖。

哪知，司马师却一点儿不领情。曹芳最后只得红着那张脸郁闷地面对司马师那张冰冷的脸，一点儿办法也没有。他这时应该知道，司马师对他已经一点儿也不耐烦了。

司马师掌权以来，一直在做拉拢人心的工作，先是软的，再是硬的，加起来就是软硬兼施。可两手抓两手都硬之后，他才发觉，人心这个东西还真不好笼络。以前他勇于承担错误，敢于在大家面前把伐吴伐蜀失败的事包在自己的身上，得了不少分，但仍然有人说他是在作秀，仍然冷着脸看他的表演。现在他大开杀戒，搞了几个国家一级公务员，包括皇帝的岳父大人，也包括自己的姐夫。他以为他搞这么一个举动，别人就怕了。

哪知，由于打击面太广，搞得人家太怕了。

那个狄道长李简觉得跟这样的人混下去没有意思了，于是就给姜维写了一封信，说司马师搞得太恶心了，我要弃暗投明。你带着大汉子弟兵杀上来吧，我全力配合。

姜维的战略思想很明确。他知道，光凭蜀国的势力是干不过魏国的，要想把魏帝国搞定，就得做好统战工作，从敌人内部找到同盟军，然后猛打过去，才能取得胜利。虽然，他多次成功地把西部那些少数民族老大收买过来，但后来也被对方成功地破坏掉，但他的这个思路仍然很坚定。这次看到这个李简主动前来跟他联络，他立刻就兴奋起来，也不管这个李简是一个狄道长，即使成功地拿下狄道长，也没有多大意思，后面的路还长得很，离成功的目标就更远了。

但他不管，他觉得只要有机会，哪怕是那么一丁点儿机会，他也要珍惜。

于是，当年的六月（254年，也就是高贵乡公正元元年），他带着他的部队杀了上来。

你想想，连李简那样的人都不服司马师，那个曹芳能服吗？他看到自己的聊友们不断地被司马师干掉，心里就更加气愤了。他做梦也

想把司马氏兄弟杀掉。他长期恨自己没有实力，也没有机会。他天天咬着牙在心里发誓，只要一有机会，就把司马师搞定。

曹芳虽然很气愤，但却抓不住机会。

因为这时真的有一个历史性的机会从他的面前走过，可他却不敢抓住。

姜维入侵的消息传来之后，魏国高层虽然正在进行内斗结束的善后工作，但还是知道无论如何得先把姜维摆平。司马师比谁都知道，在这个关键时刻，如果派别人带兵过去，要是哪个哥们儿突然思想发生动荡，后果就很严重。于是，他就决定派他的弟弟司马昭带着大军过去对付姜维。

司马昭本来是驻扎在许昌的。他接到命令后就带着大军杀了过来。当年的九月，司马昭带兵来到首都，按照程序，他得过来跟皇帝见面，顺便让皇帝检阅一下这支部队。

连曹芳身边的那些工作人员都知道，这是曹芳的一次历史性的机会。他们在第一时间向曹芳建议，趁着司马昭进来见曹芳时，来个举杯为号，大家冲上前去把司马昭乱刀砍死，然后收编那支部队，再带着部队突然袭击司马师，不怕搞不定司马师。这些曹芳身边的工作人员还真有水平，也很有胆略，他们筹划得很到位，连诏书等文件都写好了，就等曹芳拍板，大家就集体冲上去，做一次改变历史的行动。如果是曹操，估计这时早就把司马昭拿下了，然后登高一呼，用自己的身份号召全国人民，齐心协力打倒司马氏反动集团——可是，曹芳不是曹操，虽然他把司马氏兄弟恨得做梦都想硬生生地吃掉这两个家伙，而且他也知道，这两个家伙迟早要把自己搞下去，可当面临历史性的机会时，他却一点儿胆量也没有表现出来，只是盯着桌面上的诏书，两眼越来越发直。那几个亲信看到自己的老板居然呆到这个地步，还能有什么办法？

在曹芳浑身发抖地错过这个历史性的机会时，司马师也得到了这个消息。史书没有表明，司马师得到这个消息时心情如何，但我想，

他肯定怕得要命，要是曹芳真的果断一点儿，他们兄弟就活不过明天。

司马氏兄弟可不是曹芳，处理起这种事来，毫不犹豫。司马昭马上带着大军开进首都，牢牢地把握住全部主动权。曹芳这时才知道，上天给你机会，你不抓住，敌人就会抓得紧紧的。

司马师马上决定举行第二次军事政变。历史上发动政变的人很多，但发动两次政变的人却没有几个。司马师政变是有经验的。

他老爸上次的政变，只是杀了曹爽，却没有动皇帝一根毫毛，而司马师这次做得更高更强——把皇帝拉下马。不过，把皇帝拉下马，你也得走个合法程序。这个程序就是借用皇帝的老妈郭太后。郭太后也是个倒霉的女人，本来嫁给皇帝当皇后，那是一件好事，可这个皇帝老公硬是个短命鬼，三十四岁就死了——就让她当了太后，使得她当太后的时间要比她当皇后的时间还长得多。

九月十九日，司马师用郭太后的名义把百官集中开了个会，并传达郭太后的指示精神。

大家一听，当然都跟司马师保持高度一致，集体给曹芳投了不称职的票。于是形成决议：把曹芳降职任用，回到他八岁时的那块封地，当他的齐王。

司马师做事是很有讲究的，这个决议他不去传达，也不派其他人去向曹芳传达，而是派郭太后的叔叔郭芝带着这个决议进宫去找曹芳和郭太后。

这时郭太后正在和曹芳聊天，并不知道“中央”已确定了这个决议。

郭芝对曹芳说：“大将军已决定撤销你的职务，立彭城王曹据当皇帝。”

曹芳一听，脸色大变，马上站起来离开现场。他知道，到了这个

时候，再说什么也没有用了，只得紧闭嘴巴，咽下那个复杂的心情。

郭太后很不高兴。

郭芝马上开导他这个侄女：“太后有子不能教，今大将军意已成，又勤兵于外以备非常，但当顺旨，将复何言！”

太后说：“我要见大将军，有话跟他说。”

郭芝这时怕司马师怕得要命，听太后说要见司马师，便说：“你怎么可以随便去见大将军？赶快拿出皇帝的印才对。”

郭太后到了这时才知道，原来她的官远远比不上司马师——就是皇帝都比不上，就听了叔叔的话，派身边的工作人员取出玺绶，放在他的旁边。

郭芝一见，马上跑过去报告司马师。司马师大喜。郭芝这时也松了一口气。

司马师在这个事上，工作效率很高，马上就派人把齐王的证件统统做好，送给曹芳，让他去西宫跟他的老妈郭寡妇辞别。母子两个到了这个地步，除了抱头痛哭之外，没有别的办法。曹芳哭够之后，就登上亲王专用车离去。曹芳做皇帝做得很失败，但估计做人还不错，因此到了这个时候，还是有几十个干部来给他送行的，其中居然有司马孚。司马孚是司马懿的老弟，是司马氏家族中的老一辈革命家。这家伙不但对司马氏有着血浓于水的兄弟感情，对曹氏居然也有着深厚的友谊。当司马氏家族发动对曹家政变的时候，他坚定地站在本家族的立场上，冲锋在前，享乐在后，为政变的成功立下汗马功劳；而当他看到老领导被逼下课时——而且是被他们家族弄得下课的，居然也在那里为曹芳流了很多饱含深情的眼泪。其他官员看到有司马孚带头哭，知道这时哭几声肯定没有事，因此也跟着泪奔起来。

司马师当然不再浪费心思去管这些人的心情。他现在得赶快确立一个新领导人，他本来是想立曹据的，可郭太后却不同意。到了这个时候，她却不同意司马师的意见。她现在当然不是为了曹家的权利而

争，而是为她自己的权益跟司马师争的。估计本来司马师还没有篡位之心，立曹据就是为了立一个成熟的最高领导人，这对曹氏可能要好一点儿。偏生这个郭寡妇，一听到立曹据，马上就想到，以后把自己往哪儿摆？因为，曹据是曹操的儿子，是她老公曹叡的叔叔。叔叔当了皇帝，她这个侄媳妇哪儿还可以当全国最高级别的寡妇——皇太后？

司马师一看，最高寡妇不干了，心里虽然很生气，但也没有办法——谁叫你老是利用她当招牌。司马师不得不跟这个太后商量。最后，太后决定让那个高贵乡公曹髦当皇帝，司马师表示同意。

十月，十四岁的曹髦被迎接到首都，经过一系列的程序，终于当了大魏国的国家元首。

接下来的故事，跟很多政变之后的故事差不多。先是来个大赦，然后改年号为正元元年，最后论功行赏，对悍然发动政变的司马师大力表彰一番，并下了一个诏书：“朕闻创业之君，必须股肱之臣；守文之主，亦赖匡佐之辅。是故文武以吕召彰受命之功，宣王倚山甫享中兴之业。大将军世载明德，应期作辅。遭天降险，帝室多难，齐王莅政，不迪率典。公履义执忠，以宁区夏，式是百辟，总齐庶事。内摧寇虐，外静奸宄，日昃忧勤，劬劳夙夜。德声光于上下，勋烈施于四方。深惟大议，首建明策，权定社稷，援立朕躬，宗庙获安，亿兆庆赖。伊摯之保乂殷邦，公旦之绥宁周室，蔑以尚焉。朕甚嘉之。夫德茂者位尊，庸大者禄厚，古今之通义也。其登位相国，增邑九千，并前四万户；进号大都督、假黄钺，入朝不趋，奏事不名，剑履上殿；赐钱五百万，帛五千匹，以彰元勋。”

司马师也学了一下他的老爸，来个“固辞”相国。这家伙还是很聪明的，反正现在自己在魏国这块土地上说话最算数的人，什么官已经不重要了，如果贪这个“相国”，人家会说自己发动政变是为了自己的权力——虽然这话说得一点儿不错，但脸上过不去，而且容易引起民愤，现在拒绝这个虚名，反而还博得一个好名声。

也许司马师以为这样就可以堵住别人的嘴，让那些反对他的人感

动，但反对他的仍然反对他。

本来，司马昭是准备带兵去跟姜维玩儿的。哪知，最后却把这支武装力量变成政变的主要力量，为把曹芳拉下马立下了丰功伟绩。而姜维这次的表现也很菜，从狄道出来之后，连续拿下河间、临洮两城，开头很不错。他以为照这个势头发展下去，战果将不断辉煌。哪知，碰上了那个徐质，双方干了一场，蜀国的荡寇将军张嶷在战场上被人家砍了脑袋。姜维的胆量马上就疲软下来，宣布这仗不打了，撤军了事。

姜维是说退就退，可司马师的那些反对党却没有这么好说话。

带病出征

现在他最大的反对党不是郭太后，更不是小皇帝，也不是朝中那些级别很高实力很弱的高级官员，而是那个文钦和毌丘俭！

这两个家伙现在一个是扬州刺史，一个是镇东将军，手里都掌握一支部队。本来，文钦是个猛男，又是曹爽的老乡，因此曹爽跟他很好。这家伙以前经常借着跟曹爽的关系，毫无理由地欺负别人，打仗时，又总是爱玩儿假数据报功。司马师一看到他就觉得不爽，常常批评他。受批评多了，文钦就在心里恨起司马师。毌丘俭反对司马师的理由是因为这家伙跟李丰、夏侯玄是铁哥们儿。现在这两个哥们儿统统成为司马师的刀下之鬼，毌丘俭就联想到“唇亡齿寒”的故事，也觉得害怕起来，于是就联络文钦，要跟司马师拼个你死我活。两人很快达成共识，于是也向司马师学习，用太后的名义宣布起兵讨伐司马师，要求司马师马上下课。他们借用太后名义发了这么一个诏书：“相国懿，忠正，有大勋于社稷，宜宥及后世，请废师，以侯就第，以弟昭代之。太尉孚，忠孝小心，护军望，忠公亲事，皆宜亲宠，授以要任。”一看就知道这个诏书是一个脑子进水的诏书，先把司马懿大力赞美了一把，然后批了司马师一顿，最后却又说司马昭是个德才兼备的好领导，可以让他来当最高领导人。这样的理论既没有什么说服力，

更没有什么号召力。大家一看，玩来玩去，最后仍然是司马氏当权，有意思吗？

但毋丘俭却认为很有意思。

他在煽动完文钦之后，又派人去做诸葛诞的思想工作，请他一起加入到革命队伍。可诸葛诞不但不响应他的号召，反而把来使的脑袋一刀砍了下来。

司马师觉得这些年来真是烦恼不断，曹芳那小子跟自己过不去，还有些理由，现在连毋丘俭、文钦这样的人都不敢跟他唱反调。而且这两个家伙手里的人马有六万之众，战斗力也不比蜀兵弱多少，气得差点儿要吐血，忙叫河南尹王肃过来问该怎么办？

王肃给他分析了一下形势，说以前关羽带着部队攻打襄樊，势头很猛很可怕。可后来孙权一抄他的老窝，俘虏了他们的家属，关羽的部队马上就瓦解了。现在毋丘俭和文钦部队的家属全在我们的手里。我们只要挡住他们的进攻，不久他们就会跟以前关羽的部队一样成为一盘散沙。司马师一听，觉得大有道理。

这时，司马师因为眼中生了一个瘤，刚动过手术，正处于痛苦不堪的时期，很多人都认为，如果老大亲自出征，会很危险——对付那几个人，让司马孚老人家去就得了，司马师也觉得现在不好出征。

可王肃、傅嘏、钟会却认为这个建议大错特错，理由是：“淮、楚兵劲，而俭等负力远斗，其锋未易当也。若诸将战有利钝，大势一失，则公事败矣。”最后这句“大势一失，则公事败矣”，对司马师太有说服力了。

他一听到这句话，也不管伤口疼痛，马上跳了起来说：“我请舆疾而东。”这话就是说，我躺在车上也要去。

司马师出征的时候是正月初五，节日的气氛还浓重得很。

司马师的水平显然差他的老爸很多，但现在司马氏的权力已经得

到巩固。司马师、司马昭还有那个他们的叔叔司马孚，不光是司马家族的三大巨头，也是魏国政坛的三驾马车，整个魏国的大权都是由他们三个分享的。司马师现在不光自己独揽大权，把权臣做绝，而且还培养他的弟弟司马昭，不断地把权力分到这个弟弟的手上，以防一旦有事，兄弟间有个照应。这时，他决定出征，便让司马昭当中领军镇守洛阳。这样，就防止了后院起火的可能性——要知道，现在司马氏权势滔天，而且都是采取非正常手段获得的——以前司马懿当权，还可说是凭自己的功劳一步步爬上来的，现在司马师兄弟凭的全是政变，从头到脚都在高举“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旗帜，所以很多人表面不说什么，背地里一定在咬牙切齿，恨不得把司马氏家族一起杀掉，然后喂狗吃。毋丘俭、文钦是公开叫板的敌人，而不公开的敌人不知还有多少。公开的敌人好对付，暗藏的敌对分子才是最可怕的。但有老弟带着部队在后方，这一切也就不担心了。

司马师不是个打仗的行家，但却是个很会用人的领导。他命令东、西、南三方的部队在陈国、许昌集结，做出一举歼灭反政府武装的模样。在这个时候，他又提拔了一个军事人才王基。本来王基只是荆州刺史，这时司马师先让他代理监军，统率集结在许昌的各路部队，接着任他为先锋。

王基当了先锋之后，带着部队前进。可不久，司马师不知哪根筋作怪，又命令王基停止前进。王基确实是个人才，接到领导的命令之后，并不执行，而是表示反对，说：“淮南之逆，非吏民思乱也，俭等诳诱胁迫，畏目下之戮，是以尚屯聚耳。若大兵一临，必土崩瓦解，俭、钦之首不终朝而致于军门矣。”

司马师有个特长，就是对自己的对手，那口气向来是不容置辩的，但对于自己部下提出的意见，倒是很宽容。他听到王基的话后，马上就表示同意。司马师的这个特长，正是他在从他老爸手中接过权力之后，能再接再厉，把司马氏的事业继续下去，并做强做大的原因。可以说，司马懿开创了司马氏事业的基础，司马师巩固了这个基础。

司马师清楚地知道，自己不是真正的军事家。他知道，王基是军事家，在打仗这个问题上，他必须听王基的。

王基率领的先头部队直抵隐水。

到了闰正月初一，司马师率领的主力也前呼后拥地开到隐水桥。

大军对垒，已到决战前夜。

这时，毋丘俭、文钦虽然依旧信心爆棚，但他们手下的那两个大将史招、李续却不像他们那样立场坚定。这两个家伙面对政府大军压境，觉得前景黯淡得很，不如投降算了。

这时，王基建议司马师迅速采取军事行动，向反政府武装发起攻击，再等下去，不但黄花菜凉了，而且现在咱外有两个敌对势力，内有这两个家伙叛乱，如果不在短时间内解决这个内部问题，而是天天跟他们在这里唱对台戏，光说不练，以后就不好办了。

可司马师却不同意。估计他一来眼睛很痛很难受，二来看到只几天工夫，毋丘俭的两个死党就向他举起了白旗，心里就高兴起来：这个投降一开端，就会产生多米诺骨牌的效应，恐怕再过几天还会有更多的人投降过来，一次几个，几次不就只剩下那两个挑头人了？哈哈，这叫不战而屈人之兵。

王基却知道，再等下去就危险了，而且他更知道南顿是兵家必争之地，谁拿到那个地方谁就拿到主动权，王基也不管司马师的意见了，带自己的人马先抢占了南顿。

毋丘俭也知道南顿的重要性，带着部队从项县出发，要争夺南顿，可才行军十多里就听说王基已经在那里安营扎寨了，只得骂了几句粗话，又回去，不敢有什么动作。

由于王基的行动，使得司马师稳稳拿住了战场的主动权。

直到这时，东吴的孙峻才发觉自己该出兵呼应一下毋丘俭和文钦

两个人。不管是毋丘俭、文钦，还是东吴那班领导人，在这方面的表现都很菜。毋丘俭他们以为靠自己的六万人马，就可以把司马师搞定，连小孩子都知道这种乐观是找死的乐观——他们以为他们的对手只是司马师，可他们居然没有想到，司马师现在拥有的是全魏国的力量，吴蜀两国的牛人们跟魏国打了几十年的仗，都不能把魏国怎么样，他们凭手中这几万人就能把魏国打败？而吴国那一帮人的智商也不怎么高。这些家伙天天嚷着打过长江去，可现在有这么一个机会，居然没有组织力量上去搅一下，即使不能把魏国灭了，但大大地伤一下这个敌国是完全可以做到的，而只是隔着长江当观众，看人家的热闹。

东吴那班人等了好久，看到对岸正反双方辩友只是对峙着，没有开火，觉得有点儿不热闹了，觉得也该给他们加点儿油了。要不，这观众白当了。

于是吴丞相孙峻率骠骑将军吕据、左将军留赞袭寿春。可这时才想到搞点儿军事行动，已经晚了。而且你一看他们要袭击的目标就知道这几个家伙的眼睛简直是患上了高度近视——他们如果真正有远大理想，想成就大事业，那就应该把司马师作为主要敌人，作为他们攻击的唯一目标，而现在他们却把目光盯在寿春这个地方，想等人家打得差不多了，他们冲上去，捡个便宜。寿春是什么地方？寿春是毋丘俭、文钦的革命根据地。东吴这帮家伙，显然已经没有他们老一辈的雄心壮志了——连诸葛恪那样的雄心也达不到，他们只想在魏国这次规模巨大的内乱中，得到一块黄金地皮，然后全国上下一片欢腾。如果他们丢掉这种想法，而是以接应魏国叛军的姿态，倾全国之力攻击司马师的主力部队，恐怕历史都有可能改写。可是，东吴这帮菜鸟，内斗的水平很高，却没有改写历史的胆略，更没有改写历史的水平。于是，历史的车轮继续向前狂奔。

司马师看到东吴部队居然在这个历史的紧要关头，帮他们的忙，高兴坏了，更加坚定了胜利的信心，他命令全军只做好工事，在所有部队完成集结之前，都不跟他们接触。

大军很快地聚集上来了。于是，司马师命令诸葛诞带豫州各部从安风出发，进攻寿春；征东将军胡遵带青、徐两州各军从谯、宋两地出击，任务是切断叛军的归路；司马师的主力部队逼驻汝阳。毌丘俭、文钦面临数面包围，想大打一次，对方却不应战，想退出来，又怕丢了寿春。两个家伙面对这个局势，越来越觉得脑子不够用了。

两个老大都是这个模样，其他人就更加没有信心了，但还没有到最后的绝望。

毌丘俭刚起兵的时候，写了一份倡议书，分发给兖州刺史邓艾，要邓艾加入他的“倒司马集团”。可邓艾是司马懿一手提拔出来的，哪能跟他干这事？因此在阅读完他的倡议书之后，把送信的一刀砍了。邓艾斩了信使之后，知道光斩来使算不得什么，应该在这个时候立个功才对得起司马懿老人家的提拔，因此他主动带着一万多部队，狂奔而来，抢先来到乐嘉城，搭建了一座浮桥，以便司马师的部队来时有桥可渡。

毌丘俭气得要吐血，马上要文钦带兵去搞定他。

这时，司马师正好带着主力部队偷偷来到乐嘉。

文钦来到乐嘉时，看到这么多大军在这里，心说我不被他们搞定就不错了，哪能搞得定他们？一时呆在那个地方，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他的儿子文鸯倒不错。这小子才十八岁，是个超级猛男，他对他老爸说：“怕什么？现在他们还没有稳定下来，我们冲过去打一场，肯定能把他们打败。”

文钦这时也没有其他办法，只好听儿子的话，把部队分成两队，组织夜袭队，在半夜鸡叫的时候，冲击司马师的主力部队。司马师的部队正睡得一塌糊涂，哪知敌人的夜袭队已经冲了进来。

文鸯带着一批猛男，最先冲进敌营，大喊大叫。这群猛男的声音超级洪亮，弄得杀声震天。

司马师本来是带伤出征的，这些天跑来跑去，眼睛的伤口越来越不行了，这时突然听到军营里杀声如雷，第一感觉就是敌人杀进来了。这家伙虽然阴险，心理素质也很好，可到底没碰到过这样的突发事件，一时竟吓得眼睛大痛。用手一按，手中居然接到个热乎乎的东西，一看，这不是眼珠子是什么？原来那只伤眼竟从伤口那里脱离出来，他很想大叫一声妈呀！可突然觉得这一声叫不得，便紧紧地咬住被子，把那床真丝棉被统统咬烂了。他身边的工作人员，居然不知道他的眼睛现在已经握在他的手中。

何止惨胜

司马师死硬撑着不发一言，好像睡得很死。这家伙随机应变的本事不大，但硬撑的功夫却很了得——如果其他将军，此时可能会采取一些措施，组织力量对夜袭队进行反击。可他却什么也不做，面对敌人在军营中往来冲杀，只是全力以赴地应付着他的疼痛。

文鸯这么一冲杀，已经为反政府武装杀出了一个机会，或者说杀出了一条血路。如果，他的老爸能抓住这个来之不易的机会，他们就有大功告成的可能。然而，历史再次证明，文钦只有造反的胆量，却没有造反的智慧，更没有破釜沉舟的胆略。本来是讲好，两支部队一前一后，夹击司马师的，可他的猛男儿子在司马师主力部队的大营里砍杀了一夜，却不知跑到什么地方去了，一直到天亮，文鸯还不见老爸过来接应，又看到政府军的部队实在太多，知道他再怎么厉害也杀不完，只得带着猛男手下杀了出去。

这时，司马师却很清醒，看到文鸯退去，便命令诸将赶快追击。诸将却不敢，这些人被文鸯大闹了整整一夜，头脑全懵了，认为现在敌人势头正猛，哪能追击？

文钦知道机会已经没有了，再硬着头皮打下去，头皮再硬也受不了了，因此马上向东退走。司马师的部队追了过来，居然被文鸯一个人几次反冲锋，而不敢逼近。

司马师看到文鸳虽然强悍，其武力指数没有人可以比得上，但自己取胜已经形成大气候，他再怎么折腾，也只是向全世界展现一下个人英雄主义，展现之后，就会跟着他的老爸一起去承受失败的苦果。

司马师忍着眼痛，展望着胜利的未来时，一个意外的事件又差点儿将他的事业葬送。

跟其他很多意外事件一样，制造意外的人不是什么牛人，而是一些在历史上毫无分量的小人物。现在这个差点儿把意外成功制造的人叫尹大目，现任职务是殿中人。

这哥们儿原先是曹家的奴仆，一直当皇帝的跟班，不知什么原因，司马师这次出征居然叫他一起来。这家伙别的能耐没看到历史上有什么记载，但对曹家却很忠心，也算是个厚道的人。这家伙名叫大目，眼光确实厉害，硬是看得出司马师的眼睛已经落了出来，身体状况已到关键时刻，如果文钦能抓住这个时机，把司马师扁死在这个地方，取得最后胜利是完全有可能的。这家伙的脑袋不错，马上就想出了一个办法，便对司马师说：“老大啊，文钦本来是你的马仔啊，现在受那个毌丘俭的利诱才跟你作对。他又是皇帝的老乡，跟我也是哥们儿。是不是给我一个立功的机会，让我去说服他投降，再次成为老大的马仔？”

司马师这时的眼睛大概疼得太厉害了，实在不想在前线多待一下了，便同意了尹大目的建议。

尹大目骑上快马，很快追上文钦。这家伙虽然有这个想法，但又不敢实话实说，硬是含蓄地对文钦说：“你为什么就不能忍几天？”

本来文钦就是个笨蛋，你就是说出实情，他也未必相信，再加上正在狂奔逃命，哪还有心思去分析研究他的这个话？听他说完，就大骂他一通。骂完之后，还拿弓箭来要射死他。

大目这才知道，自己能看出司马师活不了几天，却看不出文钦是个笨蛋，知道再啰唆也没有什么用了，便哭着说：“大势已去，你多保

重。”

毋丘俭看到文钦全面崩盘，知道自己也支撑不了局面，怕多待在项县一刻就多一分危险，马上就作了跑路的决定，而且在决定一形成后，就立刻执行——如果前些天跟王基争夺南顿时有这个效率，可能还不至于走到今天这个地步。

这家伙原本是造反的发起人，是反政府武装的核心，本来人家就看他的表现了。现在看到核心都做出逃的动作，其他人还不跟着崩溃才怪。毋丘俭才跑了不多久，转身一看，一个跟班也没有了。人啊，做什么事都不要失败，一失败就是今天这个结局，连逃难的路上也找不到一个伴儿。这家伙不光造反的计划做得不好，连逃跑线路的选择也存在严重错误——居然向北逃窜！他本来是在魏国的南面叛乱，现在要横跨全国去逃命，这不是等于在司马氏的掌中做马拉松？果然没几天后，他狼狈不堪地来到慎县时，觉得身体已经困得要命，就钻进河边的水草里休息一下。谁知，水草根本不是藏身的好地方。他才一进去，就被一个叫张属的士兵发现。这个张属比他果断多了，一看到这家伙就认定是送功劳上门的，也不验明正身，抓到就砍，然后把毋丘俭脑袋送到京城，结果封了个侯。

再说文钦回到项县时，一看，原来老根据地已经变成一座空城，毋丘俭不好好看家跑到哪儿去了？

当然他也没有时间去追究毋丘俭了，便又打算到寿春去——谁知，诸葛诞却已占领了寿春，再过去那就是送死。文钦再怎么笨也不会做送死的事。他只得向南逃跑——这家伙别的做得不怎么样，但这次逃跑却逃得很正确，比毋丘俭成功得多。他跑了没多久，就碰上了孙峻那帮人，也不讨价还价一下，立马就投降了。

司马师这次带着病痛出征，干得确实漂亮，忍着自己的病痛，就把手中握有六万大军的毋丘俭和文钦打得一死一逃，几乎不花什么力气，就取得了完胜，再一次大大地树起了司马氏的权威。在他当上实际最高领导人、并把曹芳拉下马时，肯定有很多人不服，而且内心对他也不怎么看好——他能爬到这个位子，牛得连皇帝的任命权都拿到

手中，完全是他老爸为他做的铺垫，恐怕实际水平也没什么——否则毋丘俭和文钦哪敢向他叫板？现在看到他带着病就把那两个家伙收拾得一点渣儿都不剩，这才知道，这个司马师还真的有几下子，最好不要惹他。

可司马师却叫苦不迭。他叫苦不为别的，而是为他的病。虽然那两个家伙被收拾了，他取得了辉煌的战绩，可他的病却也越来越严重。在他回到许昌的时候，他觉得他虽然可以斗得过天下所有的人，但却斗不过这个病了。

他觉得他要死了。

于是，他赶快叫人把他的老弟司马昭叫了过来。司马师在这个时候，也学他的老爸，要把这个大权留给自己人。本来他可以留给他的儿子，但这家伙，到了四十八岁，居然还没有子女——而这个任务他只能让他的老弟代劳，最后从老弟那里过继了一个儿子过来叫他一声爸。所以，现在他只能在临死的时候把这个大权交给司马昭。

在司马昭接过大权后不几天，魏国伟大的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实际最高领导人司马师便因病医治无效与世长辞。

司马师的死，很多人都很高兴，但最高兴的是姜维。

姜维听说司马师这个野心家已经完蛋，马上就开了个大会。大会的议题就是趁着这个机会再向魏国开展军事行动。

张翼认为这个机会算不得什么机会。你想想，咱的国力不大，天天打仗，老百姓都累得半死了，实在不宜再玩下去了。

可姜维能听吗？他宣布否决张翼的建议，然后跟车骑将军夏侯霸一起，带着几万人再次高喊着“打倒魏帝国主义”的口号，向狄道狂奔而去。

这时，魏国的征西将军是陈泰。虽然现在因为司马师死掉，洛阳高层个个都在观望，准备站好队，以便在重新洗牌时捞到好处。可陈

泰一点儿不在乎，还在那里忠于他的职守。他知道姜维又杀过来之后，就派雍州刺史王经带着部队到狄道那里把守，等陈泰的大军来到之后，再合兵前进，共同迎敌。

陈泰的部队到达之后，便驻扎在那个曾经叫诸葛亮很头痛的地方陈仓。

王经便带着各路部队跟姜维部队开打。

结果，王经被姜维猛扁了一把，觉得真的很痛苦，认为还是不与姜维硬碰硬为妙。于是，就带着部队渡过洮水，要避开姜维的风头。

陈泰一看，王经居然放弃狄道，这个后果会很严重。于是，赶快带着部队填补上去，死死地守住狄道。

这时，王经又被姜维赶上。双方又一场好打。

这一次，王经败得更惨，最后只带了一万多人拼命跑回狄道，很多士兵都觉得前途比黑夜还黑暗，便纷纷丢掉兵器，拼命跑路。姜维一顿狂杀，歼敌一万多人。

张翼对姜维说：“老大，有一种说法叫见好就收。咱们取得了这么个伟大胜利真的不容易，还是宣布结束吧。如果再打下去，恐怕胜利果实就要打折扣了。”

姜维一听，就大怒起来，老子决定出兵时，你反对；现在老子胜利了，你又让老子叫停前进的胜利步伐，你到底是什么意思？北伐这么多年来，北伐得咱们的头发都白了，好不容易取得这么一个胜利，就更应该把战果扩大起来，让咱们从胜利走向胜利才是王道。哪有胜利了就不打了，这是什么道理？

于是，他大手一挥，大军向狄道进发，把狄道给我包围起来。

这时，魏国高层也意识到问题很严重了，光靠陈泰在这里估计顶不住了，立即派邓艾出场，把他从长水校尉提拔为安西将军，带着部

队与陈泰共同抵抗姜维。这个文件下达后，司马昭觉得仍然没有把握，又叫叔叔司马孚带着大军去支援。

陈泰下令部队向葭西进军。他手下的马仔都认为，现在王经刚刚失败，敌人的士气正处于旺盛时期，咱们现在就这么点儿力气，哪能跟他们玩儿？不如守住险要，等他们累了再出击，那样也许可以捡到一点儿便宜。

陈泰却不听，大声对大家说：“姜维带着部队前来搞侵略行径，向来担心后勤得不到保障，所以最需要的就是一到目的地就跟咱们大战。咱们只需要守住险要，他们无仗可打，就会什么收获也没有。可王经却硬跟他们拼，让他们捡到了便宜。现在王经已经败逃，形势本来对姜维已经十分有利，如果他现在脑子好用，乘着胜利带着部队向东进军，拿下栝阳，把咱们储备在那里的粮草全部拿下，然后再做好那些少数民族老大的思想工作，夺得关、葭之地，那是很容易的。这样一来，咱们葭西、南安、天水、略阳四城都会很危险。可姜维现在脑子突然发热，硬是去攻打狄道。狄道有那么好进攻吗？没用多久，蜀国侵略者的锐气就会被彻底消磨，再加上他部队的口粮马上就会成问题，这正是咱们的机会。咱们为什么不抓住呢？”

大家一听，觉得陈泰分析的太有道理了，于是跟着陈泰狂奔过去。

姜维正在没日没夜地猛攻狄道，他只想再加一把劲儿就可以把狄道拿下了，做梦也想不到陈泰的部队会杀上来。

本来，陈泰那支部队的战斗力也不怎么强悍，要是姜维硬拼下来，谁胜谁负还真不好说。

哪知，姜维正在大喊大叫要向狄道守军作最后一战时，突然发现背后山头上火光冲天，杀声很隆重。他不用分析就知道是敌人的援军到了。他的这个分析绝对没有一点儿偏差。可偏差的是他没有分析到敌人到底来了多少人，敌人的战斗力到底有多高。只以为敌人的援军到了，这仗要是再坚持下去，就会陷于腹背受敌的局面，那时想逃还

真不容易了。姜维就在这个时候信心直线下跌。

陈泰的部队从山上冲下来，跟姜维干了一场，谁也没有占到便宜。可姜维却不敢再打，而是选择了退却。

陈泰立马知道，姜维真的不好打。他又玩了个花招，大声宣布，现在要去截断姜维的退路了。蜀国广大侵略兵，你们就等着吧，我现在不跟你们在这里玩了，要去断你们的退路了。截断后路，永远是蜀兵北伐的软组织。因此，姜维一听到这个话，立马就老实了起来，带着部队连夜逃走。

王经看到姜维逃跑的速度很快，这才松了一口气，出来之后对陈泰说：“老首长啊，城里的口粮无论怎么节约，也不够大家吃几天了。你们要是再晚一点儿，我们就会被姜维全部屠杀。”

陈泰叫他们全部返回，然后派另一支部队驻守狄道，自己也慢慢地撤回去，然后向中央报告。

于是，魏国西部的危机就这样解决了。

第十一章 唯德唯贤，能以服人

机会是为有实力的人准备的

司马师死后，司马昭从老哥的身后冒了出来，成为司马氏的第三位权臣。从此，魏国又走进了司马昭的时代。

那天是正元二年（255年）闰正月二十八日。天气跟往常一样冷，史书上没有记载发生什么流星坠落、地震等事件。但这一天，对司马昭而言，是一个面临重大考验的日子。

司马师从司马懿手中接过权力时，要比司马昭接班时稳多了。那时司马懿已七十多岁，知道自己再怎么牛，也已经来日无多，没几天活头儿了，因此天天都在为儿子们的出路着想，为儿子们在他死后接管权力做了大量的工作，因此，他一死，司马师便很顺利地继承了老爸的遗产。

现在的形势可不是当年的形势了。虽然司马师为魏国当家做主已经有八个年头，但你也知道，这八个年头是极不平凡的八年。从魏国皇帝到大臣已经发生了几次“倒师”运动，最后这些运动虽然都被司马师一一粉碎，好不容易才保住了这个权力，现在正是进一步巩固权力的时候，可司马师就在这个关键时刻歇菜，然后匆匆忙忙地把大权交给司马昭。不但是司马昭，就连司马师也毫无思想准备。

他们没有思想准备，但曹髦却很有思想准备。

在司马师挂掉的那天，曹髦以为搞定司马氏的最佳时刻到来了——这也确实是他搞定司马氏的最佳时刻。因为，历史已经证明，后面魏国皇帝真的没有一点儿机会了。

曹髦是个皇帝，同时也是个愤青。而且由于国家的大权全被司马

氏掌握，虽然他是皇帝，但基本不用日理万机，因此就成了专业的“吹牛大王”，曾经到太学里跟那些教授辩论，教授们都干不过他——当时他只有十六岁。我想，那些教授之所以干不过他，那是因为他是皇帝。曹髦的书读得不少，心里很佩服那个少康，常常把自己比作那个中兴夏朝的少康，梦想有一天把这个司马师搞下来，自己成为大魏国的中兴之主。

曹髦虽然时时刻刻要当中兴之主，可也知道司马师现在已经强悍得不能碰了，因此，多年来，也只是把这个想法留在心里，在没有人的时候想一下。哪知，这个司马师因为眼病加上文鸯的一次乱搅，居然与世长辞了，曹髦信心就突然井喷起来。他也跟很多愤青一样，有个自以为了不起的毛病，平时也没多少个讲得来的兄弟，因此到了这个非常时刻，也不跟人商量一下，就按自己的想法做下去。

说起来，他还是有一点儿水平的。

他一面以最高规格来举办司马师的丧事：亲自素服临吊，高度评价司马师：“公有济世宁国之勋，克定祸乱之功，重之以死王事，宜加殊礼。其令公卿议制。”

接着下了个命令说，现在东南叛乱刚刚平定，属于非常时期，卫将军司马昭应该继承司马师的遗志，在许昌监督内外，大军由傅嘏率领回京。曹髦的主意不错，他想通过这个方式，让大军脱离司马昭的控制，完全架空司马昭，让司马昭成为光杆司令。这个想法绝对高明，而且可行性很强。

司马昭的命运确实不错。按照常规，司马氏这个家由不得他来当——因为司马师是浮华会的主要成员，因此长期不得进入公务员的行列，所以，他工作比司马师还早，在官场的资历比他的老兄还大。但司马懿经过长期的考核，认为司马师更有水平，于是，本着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就把没有多少资历的司马师定为接班人。可司马师却没有后代，而且又属于“英年早逝”那类人，这权就不得不交给了这个老弟。

可以这样说，司马懿选择了司马师，但历史选择了司马昭！

即使曹髦已经很准确地掐住了历史的紧要关头，在最佳的时机瞄准了司马昭。然而，历史还是选择了司马昭。

曹髦的设想确实很可行，而且成功的可能性很大。但他错就错在把这个事交给傅嘏来办。

傅嘏是什么人？

司马氏的死党。

不过，傅嘏虽然是司马昭的死党，却也跟司马昭一样，对曹髦没有什么警觉。

是另一个帅哥看穿了曹髦的把戏，或者说是揭穿了曹髦的阴谋。

这个帅哥就是后来大名鼎鼎的钟会。

钟会是三国后期最聪明的帅哥之一。他看到曹髦对司马昭居心不良，就跟傅嘏商量，如何对付曹髦。

两人商量后，决定马上向曹髦写一份报告，说司马昭必须回到京城。然后也不等曹髦批示，司马昭和傅嘏就带着大军浩浩荡荡地回到洛水南岸的军事基地。这一强硬的措施，使得司马昭安然度过了他的政治生涯，甚至是生命中最脆弱的时刻。

曹髦这时才发现这一招居然不灵，只得关起门来长叹一声：中兴之主不容易做啊。他这才知道，智商高是一件好事，但光有高智商，没有雄厚的实力，这个高智商也不能化为生产力，不能帮你做出什么成绩来，也是等于零。他现在有一个好脑袋，又是全国的一把手——可这一把手却只是名义上的，手中没有枪杆子，就什么也做不成。

面对司马昭的大军，他没有办法，只得又走进现实，按司马昭意图，下了个诏书，封司马昭为大将军加侍中、都督中外军事、录尚书事，然后还给了他一个特权：剑履上殿。但司马昭却把这个特权划掉

了——他老爸和老哥都曾“固辞”过一些特权，因此他也学学，反正向老爸老哥学习是不会错的。这种毫无意义的特权你也贪，就说明你没有大政治家的智慧。

司马昭就这样把他哥哥留下的权力死死地抓到了手上，没有漏出一点一滴。他能在这样的时期拿住大权，跟他个人处理突发事件的果敢有关，但更是他父兄两人多年经营的结果。特别是他的老爸，多年来，像革命的老黄牛一样，在帮魏国打东吴、打诸葛亮、灭公孙渊，为曹家立下丰功伟绩的同时，也为自己培养了很多死党，这些死党现在都已成为魏国的各级领导，只要司马氏一召唤，他们马上就出来呼应。否则，司马昭再怎么有水平，也是不能在这个非常时期接好班的。

到了第二年，曹髦改元——他现在除了这个权力之外，大概也没别的权力了，这次改元为甘露。魏国的日历就跟着变成甘露元年。当然，曹髦还可以很自由地跟那些学者进行一些辩论的。而他也有几个铁杆聊友：中护军司马望、侍中王沈、散骑常侍裴秀、黄门侍郎钟会。这些聊友一般都跟他很聊得来，但你一看这份聊友的名单，就知道这几个家伙大多是司马氏集团的骨干分子。比如那个司马望，本身就是司马氏集团里的人，至于钟会就曾为司马昭出主意对付过曹髦。而曹髦居然把这几个人当朋友，他对他们友好到什么地步？称裴秀为儒林丈人，王沈是文籍先生。曹髦不但是聊天吹牛的顶尖高手，脾气也急得跟梁山好汉的秦明差不多。因为司马望的办公地点在宫外，他怕司马望来得不够及时，就特地给他配备了一辆追锋车，以及五个警卫人员，只要论坛一开，司马望接到通知后，立即狂奔而来，谁也挡不住。你想想，每天跟这些人吃吃喝喝，骂骂咧咧当愤青，最后不失败那天下就没有失败这个现象了。

外战的另一种意义

这一年，也就是甘露二年（257年），曹髦很郁闷，但姜维却很兴奋。因为他虽然成为蜀国军方最高领导人几年了，但仍然只是个卫

将军。这一年，后主刘禅大概看到他上一次猛扁了魏国的王经一把，心里很爽，就提拔了他，让他当上了大将军。

当了大将军，就得有所作为。

姜维刚接过大将军的大公章没几天，便带着部队来到钟提。

魏国高层知道后，立即召开大会。与会大多数都认为，姜维接连失败了N次，不但蜀国的综合实力大大弱化，估计他自己也累了困了。现在他跑到钟提来，不会有什么作为，咱们根本不用管他，该吃照样吃，该喝接着喝，不能吃也不能喝的，就放心睡觉。

可邓艾却不同意。他认为，上一次洮西之战，咱们败得可不小啊，影响实在太大了。现在那里士兵的战斗力和恢复，口粮也没有多少了，老百姓天天都有无穷无尽的危机感。现在再来分析一下当前敌我双方的形势。首先，他们是趁着胜利之势，而我们却还很脆弱；其次，他们官兵一致，内部上下熟悉，而咱们刚换了领导，大多士兵也是刚来到那里，一切都还在熟悉阶段；再次，他们是走水路，行军工具是船，咱们的子弟兵却在路上狂奔，还没有开打，力气就消耗了很多；复次，狄道、南安、陇西、祁山这四个地方，咱全要守，而他们只需要攻击一个地方，主动权全在他们那里。最后，他们从陇西、南安那里进军，那里有一千多顷麦田，是西部有名的产粮区，而现在又是麦子成熟的时候，他们完全有理由把那里当成他们的粮仓。姜维历来脑子好用，心里的主意又多，所以一定会冲杀上来的。

大家一听，觉得很有道理。于是，邓艾带着大家做好一切准备。

到了当年的七月，秋高气爽，姜维果然带着蜀国大军浩浩荡荡地开出祁山。大家从前几次的事例上已经看到，姜维虽然是个超级好战分子，脑子里最活跃的就是“北伐”两个字，恨不得连上厕所的时间都用来杀敌，但他绝对不是一个鲁莽人士，一看到对自己不利的因素出现，就当机立断，立即叫停战斗，以最快的速度撤军回去。其实大家想一想就知道，如果他真的像《三国演义》里那个大胆形象，素来小心谨慎的诸葛亮能让他当军事接班人吗？

姜维看到魏兵已经有准备，他当然不会硬着头皮冲上去，先打一打再说，而是下令大军先掉头，然后从别的地方找突破口。

他的这个决策绝对正确。如果敌方的指挥官是其他人，姜维的这个办法会很成功。可现在他的对手是邓艾，是魏国最优秀的军事家之一。他早就料到姜维会来这一招，已经做好了防范的准备。

姜维找的突破点是南安。他从董亭出发，大声命令兄弟们向目标南安进发。哪知，邓艾早已来到武城山那里，卡住了他前进的道路。姜维不再退——现在要是退走，实在太对不起“大将军”这三个字了。

双方共同争夺当地最险要的地段。最后，邓艾先抢到手。

失去地利，就意味着失去了主动权。

但姜维仍然不死心。

白天打不了，就玩夜战。这个地方抢不了，就抢另一个地方。

他在半夜，带着部队渡过渭水向东，再顺山而上。哪知，邓艾实在是很讨厌，又是迎头赶上。

本来，姜维是想来个出其不意，可现在的形势却完全相反。现在出其不意的不是姜维，而是邓艾。双方只得在段谷中又打了一场。

结果，姜维被“大破之”——他不被大破之，简直是没有道理了。

魏国高层接到这个捷报后，连夜开会，提拔邓艾为镇西将军、都督陇右诸军事，成为西部的老大之一。

当时，姜维也带了个蜀国的镇西将军前来。蜀国的这个镇西将军虽然在官职上跟邓艾同一个档次，可水平却比邓艾差了不止一个档次。

姜维在遭到两连败之后，其实损失也不算大，认真算起来，丢得最大的是那个面子。他很想把这个面子重新捡回来。他下令镇西将军

胡济带兵到上邽那里跟他会合。哪知，当他赶到上邽时，却没有看到胡济。他知道胡济这家伙的速度太慢了。

胡济的速度很慢，但邓艾的速度却快得很。他带着部队追上来后，发现姜维的部队不多，立即开展攻击。姜维没有办法，只得再失败一次。

这一次，姜维输得很难看。史书的描述是：士卒星散，死者甚众。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士兵们都到处跑路，个个像无头的苍蝇一样，结果成为魏兵大力屠杀的对象，最后死得很多很惨。

姜维在上次大胜之后，想再大胜一场，为蜀国再争光一回。哪知，却反被邓艾打得满世界跑，败得一塌糊涂。广大蜀国老百姓知道后，对他的意见很大。本来，姜维是魏国投降过来的人士，在蜀国这里一点儿人脉也没有，能混到这个份上，全靠自己的能力以及诸葛亮的栽培，佩服他的人不少，但看他不顺眼的人也很多。他比谁都知道，他要想在蜀国继续有头有脸地混下去，对得起诸葛亮，他就必须不断地打仗，而且是不断地打胜仗。只有这样，别人才没有话说，才服他这个外来户。

所以，他只能像诸葛亮一样，不断地北伐。诸葛亮北伐，是在实现他的人生理想。姜维北伐，心态就比诸葛亮复杂多了。

他太想胜利了，可胜利不是那么容易取得的。要是那么容易胜利，诸葛亮早就胜利了。

诸葛亮第一次北伐失败时，把自己处分了一把——当然这个处分是用来忽悠全国人民的，但毕竟还是处分了。姜维是诸葛亮的好学生，天天以诸葛亮为榜样，现在失败了，而且败得比诸葛亮更难看。于是，他继续学诸葛亮，写了一份很深刻的检讨书，向刘禅请求处分。

刘禅别的水平不怎么样，但这个经验很丰富——以前曾下文处分过诸葛亮，现在再下这个文，那是小意思的啦。于是，为了满足姜大

将军的要求，刘禅下了个文，把他的职务降了一级，又当了那个卫将军，但却继续行使大将军的义务和职责为广大蜀国人民谋幸福。

邓艾这一场胜利，让姜维大大地倒霉了一把，可对司马昭来说，实在是一件可喜可贺的事。

外战取得胜利，内部的权力就更加巩固。

司马昭到了这个时候，内心里已经彻底不把曹家放在眼里了——以前他的老爸和老哥只是把现任曹家的当权者玩一玩，还不敢把整个曹氏家族踩在脚底，做什么事还有点儿顾忌，现在司马昭已经没有这个顾忌了。

他这个心态的转变在于，曹髦赏给他的几件东西，他都一一笑纳，连一声谢都不讲出口。这几件东西就是：龙袍、皇冠，以及一对赤色长靴。这几样东西可不是一般的流行时装，而是皇帝专用的制服。司马昭如果心里没有别的想法，他绝对不敢要这些东西。如果没有一手遮天的权力，你敢穿上这些东西，你就会被拉出午门斩首。

曹髦这个自以为聪明的愤青皇帝，在上一次夺权失败之后，突然觉得原来事情并不是那么简单，情节的发展并不以他的意志为转移，心里有些害怕。心里一害怕，就更想不出什么招儿来，又怕对方突然发飙，要对他不利，想来想去，只有玩弄提拔这个唯一的手段了，希望通过提拔，让司马昭对他有一些好感。

在这个思想的指导下，这一年的八月二十六日，曹髦又下了一道任命书：司马昭加号大都督，奏事不名，假黄钺。

这还不够，他又把司马昭的两个死党也一起提拔：以太尉司马孚为太傅，以司徒高柔为太尉。

曹髦这时一定觉得他这个皇帝当得实在太窝囊了，其他命令全部发不出，只有任命司马昭的诏书才有效。

这一年内的两次加封，使司马昭有了五个特权，离曹操当年的“九

锡”只差四样了。不过，相比较而言，曹操身上的霸气大得多了，他这个“九锡”是一步到位，而司马昭却要分几步走。司马昭在这一点上，也继承了他老爸的谨慎态度，一边满脸横肉地挥舞着权力大棒，一边还两眼骨碌地看看人家的反应，采用的是蚕食的办法。

事实上，司马昭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的。他现在虽然是魏国的最高实际领导人，但他只是从他的哥哥手里接过权力，并没有像曹操那样，是靠自己打拼出来的，把汉献帝控制在手里“挟天子以令诸侯”，所有的部下都知道刘协是他手里的一个招牌，而且这个招牌只用来对付敌人，而不是用来吓唬内部政敌。而曹髦却是魏国的皇帝，吴蜀从不把他当一回事，但魏国里面有的是曹家的旧臣，这些旧臣时时都在干司马昭反对派的勾当，即使司马懿还活着时，都还有人敢于跟他唱对台戏，而司马师就干脆被反政府武装害得差点儿当场歇菜。所以，司马昭只能耐心地一步步来，不敢太刺激反对党，而是不断地试探着他认为的那些异己分子，然后分期分批一个一个地揪出来。

这一试，果然就把一个异己分子试了出来。

东吴，仍然自相残杀

在司马昭一心一意要排除异己分子时，吴国那边的政坛也是风生水起，一点儿不和谐。

现在吴国的最高实际领导人仍然是孙峻。孙峻虽然把诸葛恪搞定，但他的水平比诸葛恪差了不少一个档次，而且做人比诸葛恪更加失败。诸葛恪靠着自己的名声和那个智商，爬到那个位子，最后虽然东吴人很不爽他，但真想要砍他脑袋的，也就是孙亮和孙峻几个人。而孙峻就不一样了。他是宗室，背后势力巨大，可人品却一点儿不好，名声向来很臭。

虽然全国人民都知道他是个混蛋，但他却一点儿不认为他是个人品巨坏的家伙，以为自己德才兼备得要命。孙峻拿大权时，才三十多岁，身体各个零件正处于壮盛时期，也跟很多男人一样好色。他跟很

多人一样，知道现在全国最漂亮的美女都在宫中。于是，就公开跑到宫里，把美女调出来，让他享用。最后，连那个实权派的大姐级美女孙鲁班也搞到了手上。

你想想，好色到这个地步，全国人民的道德底线不突破才怪。大家终于觉得孙峻的血管里没有一点儿道德血液了。

多年来东吴官僚们都已经严重堕落，但愤青却还是有的。对于没有一点儿道德血液的人，愤青们向来很愤，愤得热血沸腾，不把他搞死，绝不收兵。

于是，以谋杀诸葛恪而夺得大权的孙峻也遭遇了几次谋杀。

第一次谋杀的主持者叫孙英。孙英虽然一点儿不出名，很多人估计也是第一次听到这个名字。其实他的背景却大得很。他是东吴最有水平也最有人气的太子孙登的儿子。如果孙登不死，他成为下一代东吴最高领导人的可能性很高。可是他的老爸一死，他的前途也就跟着下滑，只能成为吴侯了。他看到孙峻实在搞得太不像话了，就在那个角落里咬着牙，请来几个愤青，说不搞定这个腐败分子，死不瞑目。于是，几人就一边愤怒一边做方案。哪知，他们杀死孙峻的决心很大，信心也很足，可水平太菜，实力也太小，方案还没有最后敲定，就已经全盘泄露出去。

孙峻是什么人？

孙峻就是靠搞这一套上来的，一听说有人学他这一套来搞他，他能放过那些人吗？

孙英在策划搞定孙峻时，时间观念不很浓厚，可一听说出现了这个泄密事件后，立刻走在时间的前面，在孙峻派出抓捕他的部队到达之前，就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第二次谋杀是在孙英死后的第二年。

孙峻虽然很轻松地把孙英搞定，但他知道现在有人要搞死他，所

以就更加加强了戒备。

他加强了戒备，但那些恨他的人仍然在咬牙要搞定他。

他们放下所有的工作，把那双愤怒的眼睛猛睁着，寻找机会。

他们终于找到了一个机会。当然，这个机会也只是他们认为的机会。

蜀国的使者来访。

这是个重大的外事活动，当然要请很多人参加，以示隆重。

那几个愤青也在出席之列。

这几个人是：孙仪、张怡、林恂。

一看就知道这几个哥们儿一点儿不牛。虽然他们团结了一批反对党，人口数量比孙英那时多一点儿，但他们的办事能力以及力量也跟孙英一个档次。

他们的计划很简单：利用参加这个外事活动的机会，几个人直接冲上前去，大刀往孙峻的头上砍，不怕砍不死他。

这个想法很不错，可行性好像也很高。

哪知，想法没有错，但做起来却不那么容易。而且他们一点儿都不汲取孙英的教训，只顾在那里高度激动地展望成功的未来，好像孙峻现在就只在那里等着他们挥刀去砍了一样，连个保密工作也懒得花精力去搞一下。于是，高度戒备的孙峻又得到了消息。

结果就悲剧了。

三个带头大哥向孙英学习，集体自杀。

孙峻这次很毒，在三个反对党的核心人物全部自己处理自己之后，并没有宣布事件已经结束，而是把打击面迅速放大，把他怀疑的

人都拉扯出来，宣布他们是孙仪反革命集团的成员，然后砍掉。最后，连孙权的那个公主孙鲁育也成为这个反革命集团的骨干成员被杀掉。孙鲁育本来是孙鲁班的妹妹，可孙鲁班却硬是看她不顺眼。

她看这个妹妹不顺眼的原因就是因为孙和事件。她以前对孙和有意见，想把孙和废掉，请妹妹跟她结成同盟。可孙鲁育却认为孙和很好，没有紧跟她将这个陷害事业进行到底。于是，她对孙鲁育就恨之入骨，总想找个机会把她搞死，现在机会终于来了。

在孙峻处理这个反革命事件的骨干成员时，孙鲁班对孙峻说：“孙鲁育也是这个班子的核心人物，同样该杀。不要因为她是我的妹妹就放过她。”

孙峻这时跟孙鲁班是情人，情夫一般是很听情妇的话的，既然孙鲁班说自己的妹妹该杀，那就该杀了。

孙鲁班觉得光搞死一个孙鲁育还不顺心，还想把她的女儿也砍掉。

话说，孙鲁育跟朱据结婚之后，生了一个女儿。据说这个女儿长得很漂亮。孙权见了，觉得这么漂亮的外孙女要是嫁给别人，实在太可惜了，就当场拍板，让这个外孙女嫁给他的儿子孙休。孙休娶了个漂亮的外甥女，孙家的辈分却混乱得一塌糊涂：孙权跟自己的女儿成为亲家，孙休得叫自己的姐姐为岳母大人。

在孙鲁育被处死时，她的女儿以及孙休正在丹阳那里过着幸福的贵族生活。当她知道她的老妈被杀之后，什么事也不做，只是在那里痛哭。

她的痛哭还没有告一段落，文件又下发，请她马上到京城去，接受组织的调查。

这种去接受调查，是没有好下场的。

但不能不去。于是，孙休只得把漂亮老婆送出去，送了一程又一

程，最后抱头痛哭一番才回去，等着那个坏消息。

哪知，最后孙峻突然发起善心来，说孙王妃从来没有到过京城，不可能知道这个事件。咱们不能这么乱杀吧？

于是，这个美女又活了下来，没几天又泪流满脸地回到老公身边。

孙峻的运气其实很不错，抓住机会搞定诸葛恪成为东吴最有权势的人，又躲过几次谋杀，而且还碰到了一次历史性的机会。这个机会就是毌丘俭和文钦在魏国发动的军事叛乱。如果是周瑜碰到这么个机会，历史肯定会在这里改写了。可偏偏是孙峻这样的人碰到这个机会。

他虽然错过了这个机会，可因为有文钦投降过来，仍然算是大功一件。

文钦投降过来后，便不断地做孙峻的思想工作，说北伐才是王道，才是真正的建功立业……

孙峻虽然知道北伐说起来很动听，可真的北伐起来并不那么容易，要是真的那么容易，陆逊他们早就建功立业了。可听文钦的话多了起来，那双耳朵就逐步软化，越来越觉得文钦说得太对了，于是立即组织力量，命令文钦跟骠骑将军吕据和车骑将军刘纂、镇南将军朱异、前将军唐咨带着部队从江都进发，进入淮河和泗水一带，矛头直指青州和徐州。

这个方案看起来很大气，孙峻也来到石头城，为这些将军送行。

孙峻跟吕据的关系向来不大和谐，他走进吕据的军营，看到吕据的部队军容整齐，看起来战斗力很强。本来，看到东吴人民子弟兵这个模样，作为东吴最高实际领导人应该大大地高兴一番才对。哪知，孙峻却一点儿不高兴。他觉得为什么偏偏是他看不顺眼的人手下的部队这么威武？他觉得吕据再这么威武下去，他就一点儿不威武了。

他越想越觉得生气。于是，饭也不吃，酒也不喝，直接对大家说：“现在我的胸口很痛，先回去了。”

孙峻自从碰到几次谋杀，现在心里已经高度害怕，怕人家冲上来把他砍死。他怕他再留在这里几秒钟，又有几个人高举雪亮军刀杀过来，那他就死定了。

他带着这个心理阴影，离开了吕据的军营。

他回到自己的住地，觉得真的困了累了，就睡了一觉。他睡下去之后，做了个梦。这个梦的主人公只有两个人，一个是他自己，另一个是那个诸葛恪。

诸葛恪活着时，虽然被他一刀砍死，砍得一点儿不费力。可梦中的诸葛恪却无敌得很，把他打得满地找牙，连个还手的余地都没有。

他醒来时，还在害怕。而且这个恐惧的心理越来越严重，最后全身所有的细胞都沉浸在无限的恐惧之中，身体全天都在瑟瑟发抖，最后发抖得全身没有一丝力气。

孙峻到了这个时候，也知道自己真的不行了，于是把他的堂弟孙綝叫来，决定把权力移交给孙綝。孙綝这时只是个偏将军，才二十六岁，是一个要能力没有能力，要资历没有资历的家伙。孙峻跟孙綝办好移交手续之后，那颗脑袋一低，就结束了他的人生之路。孙峻死时，只有三十八岁。

于是，孙綝成为东吴政坛第一人。

东吴又进入一个更加动乱的时代。

孙綝成为孙峻的接班人之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正在北伐路上的吕据他们调回来。

孙綝以为自己现在是新科老大，下这个命令就可以把手里拿着大军的吕据召回来，然后自己再牢牢地拿住枪杆子。

哪知，吕据一接到这个命令，立刻就愤怒起来。吕据本来是骠骑将军。骠骑将军是什么位子？是仅次于大将军的军方领导人，放到今天，可是军委副主席。那个孙綝是什么人？是一个偏将军，再连爬几个级别都到不了骠骑将军这个职位。现在倒好，凭孙峻这个短命腐败分子一句话，就成了东吴政坛第一牛人。而且还嫩得要命，一上台就对他们这些老一辈革命家命令来命令去。东吴事业交到这样的人手中，还有什么前途？

于是，吕据“大怒”，大声命令部队走回头路，不用搞什么北伐了，先讨伐孙綝。他联络了一批军方高级将领，连名上表，推荐滕胤为丞相。

孙綝虽然嫩，而且人品不好，但智商却不低，一看吕据他们不买他的账，要以武力解决他，并没有乱了分寸，拍着脑袋想了个化解的办法。他知道，现在吕据带着大军很愤怒地前来讨伐自己，还把滕胤拉到他们的阵营上，这对他很不利，所以现在尽量不能得罪滕胤。于是，他在那个表上批了个字，说当丞相没有什么用，还是当大司马吧。这个职务才是牛烘烘的职务。而且这个职务此前是那个吕岱的。吕岱是三国时期少有的长寿之星，活了九十六岁，从黄巾事件到现在的所有大事，他几乎都经历过。而且这个老人家在军方领导人的位子上，活到老干到老，一点儿没有老糊涂，名声好得很。接他的位，无论从哪方面来说，都是一件好事。

这个任命书一出，吕据没有话说，滕胤也很满意。

可在这两个家伙都无话可说之后，孙綝却有话要说。

他说，大司马从来都是在武昌那里办公的。吕岱也是在武昌那里战斗到生命最后一秒钟的。

滕胤还有什么话说？

孙綝是想把滕胤赶出首都。

可滕胤还没有收拾好行李，那个吕据就已经退兵回来，直接派人

去找滕胤，然后直接向滕胤说，咱们合作一次，把孙綝搞定。滕胤说，这个事就这样定了。

两人当时信心满满，觉得一个骠骑将军外加一个大司马，搞定一个二十六岁的小青年，还不是小菜一碟。

当年的十月（即甘露元年，也就是公元256年），双方的决斗爆发。

吕据和滕胤虽然抢在时间的前面，先做好方案，可他们在执行方案时，却比孙綝晚了一步。

孙綝知道，吕据他们是不会放过他的，因此行动得很积极。他先派他的堂兄孙宪带着部队去跟吕据面对面，然后以中央的名义向文钦、刘纂、唐咨下令，要求他们在政治上与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与反分子吕据斗争到底，最后一定要拿下他的脑袋。

文钦那几个家伙本来政治立场就不怎么坚定，智商也不怎么发达，到了这个时候，看到孙綝拿着中央文件，哪敢不服从？

于是，吕据立马被孤立起来，反孙綝的力量大为单薄。

可滕胤对这个形势却一点儿不了解。

孙綝把吕据挡住之后，就开始向滕胤摊牌。他派华融和丁晏跑过去面见滕胤，催他赶快到武昌上班。

滕胤本来是诸葛恪的亲家，在诸葛恪处于危险的时候，他一点儿也不敏感，居然劝诸葛恪去赴那个死亡宴会，成为最后把诸葛恪推到死路的人。从这点来看，滕胤的脑子也很迟钝。可这时他表现得很机灵。他一看到这两个家伙前来催他去上班，就知道孙綝那小子要跟自己算账了。他当场果断地一挥手，立即将华融和丁晏捆起来，然后传出命令，让手下的部队进入战斗状态。滕胤是玩政治上来的，这时很知道政治的作用，一面把典军杨崇和将军孙资叫来，当面向他们严肃地宣布：孙綝现在搞动乱，请他们旗帜鲜明地站在正义的立场上，跟

动乱分子斗争到底。一面叫华融他们给孙綝写信，用文字大大地把孙綝狠狠地批评了一把。

孙綝一点儿不把滕胤的这个动作当回事，你向那几个菜鸟宣布老子是叛乱分子，这有什么可怕？老子到皇帝面前说你是叛乱分子才有效呢。他给孙亮上了个表，说滕胤造反，必须严厉镇压。

孙綝虽然名声很坏，但他现在代表的是中央政府，他这么一定性，滕胤的问题就很严重。他以皇帝的名义把滕胤定为反革命分子之后，又以中央政府的名义找将军刘丞谈话，说只要你带着你的部队坚定不移地跟皇帝走，带着部队去镇压滕胤，建功立业、升官发财的机会就在眼前。

到了这时，对于孙綝来说，形势似乎已经一片大好了。

其实，滕胤仍然有翻盘的机会。

他接下来走的第一步仍然没有错。他强迫华融他们做了一份假冒伪劣的诏书，这个诏书的内容就是向武装力量发布动员令，要求广大人民子弟兵起来讨伐孙綝。可华融他们不干。

滕胤立刻把他们脑袋砍掉。

砍掉华融那颗死硬的脑袋，仍然没有砍掉滕胤的机会，他还有机会。

这个机会是他手下看出来的。

他们给领导提出一个可行性很强的建议：立刻带着部队到苍龙门。广大指战员看到他一出现，就会集体脱离孙綝的领导，跑到他们的阵营来。

这个建议是在半夜提出来的。

连滕胤也知道这是个好建议。可滕胤却不是个抓住机遇打拼上来的牛人，一点儿不知道很多历史性的机遇是极其宝贵的，一旦失

去，永不再来。他享福惯了，觉得深夜是睡觉的好时光，不是战斗杀人的时间段，所以就不采纳这个建议。他那时还不知道吕据已经连自己都保不住了，还在黑夜里重温着他与吕据的约定：天亮了，吕据就带着大军喊打喊杀地过来跟他胜利会师。到时，就是一百个孙綝也不够他们砍。

他对大家说，吕据的大军马上到来。大家再坚持一下，胜利就是我们的。这哥们儿做思想工作很有一套。大家一听，就真的在那里死守到底，一步也不离开岗位。他自己在那里高声谈笑，好像胜利就在眼前。

天亮的时候，果然有人报告：外面来了大部队。

滕胤一听，跑过去一看，部队是来了一大批，可没一个兵是吕据的，他们打的全是孙綝的旗号。

滕胤这才知道，机会一错过，后果很严重。他身边就几个兵，再怎么死战，最后也是死。

在滕胤绝望的时候，孙綝的部队杀了上来，一点儿不给他面子，直接就把他砍死在现场，让他死得很难看。

孙綝比孙峻更凶更恶，杀了滕胤之后，并没有宣布暂停，而是把滕胤手下的将士全部杀死，接着按惯例诛灭滕氏六族，让大家看一看，跟他作对的后果是什么。

这时，吕据也被逼得没有下一步可走了。他的死党知道滕胤已经完蛋，就劝他说，咱们现在抓紧时间狂奔到魏国还来得及。到了那个自由世界，孙綝再怎么狠也对咱没有办法啊。

可吕据却不听，大声说：“吾耻为叛臣。”然后自杀。

孙綝搞定了吕据和滕胤这两个反对党，权力迅速巩固起来。可东吴经过这几次折腾，国力已经衰败得不能再衰败了。以至在魏国再出现一次大内乱时，东吴国虽然全力以赴，但那个机会却怎么也抓不住

了。

淮南平乱（上）

东吴那些自相残杀的事儿，就先告一段落。下面再回过头来看看魏国的大砍大杀。

话说司马昭的那个引蛇出洞计划按既定方针实施，果然引出一个异己分子。

这个异己分子就是诸葛诞。

诸葛诞现在的职务是征东大将军。你一看到这个职务就知道这家伙手里有枪。诸葛诞原来是夏侯玄那些人的好朋友。在夏侯玄被司马氏杀了之后，他老对自己的命运放心不下，时时觉得自己正站在危险的钢丝上。

诸葛诞也是个笨蛋，天天生活在危机感之中，手里有重兵，却没有想到利用自己的长处，做最坏的打算。什么是最坏的打算？就是利用重兵，联络本国其他反司马氏势力，再联络国外反魏势力，跟司马昭来个你死我活。诸葛诞不那么干，而是散尽家财，做慈善事业，解决一些五保户、贫困户的生活问题，还赦免一些不该赦免的人，以为这样可以收买人心。然后又打造了一支三千人的贴身卫队，专门保护自己——这种做法，跟黑社会老大的做法并没有什么两样，如果在江湖上混，到处收取保护费，那是很有威慑力的。可这能防备得了司马昭吗？三千人以及那几个贫困户的民心就能挡得住司马昭对他的加害，这个司马昭还那么可怕吗？

诸葛诞把这些蠢事做过之后，还继续蠢下去。

司马昭不是个大军事家，但绝对是个权谋家。他很少像他的父兄那样既带着部队到前线作战，又能摆平朝里的敌对分子，而是把精力都放在内部上面。他对诸葛诞早有怀疑，但又没有证据——总不能说

他有三千卫队就是造反吧？就派贾充去试探一下诸葛诞。这个试探不但是给诸葛诞放一条生路，同时也有让敌人自我暴露的目的。如果诸葛诞不那么呆，看清“今日之域中，究竟谁家之天下”，认清敌我力量不是在一个档次上，完全可以借机转向，什么事也有。可这家伙自认为得了民心，又有那么一大队贴身保镖，在贾充面前，居然大义凛然起来。

这个过程是这样的：

司马昭派贾充到淮南跟诸葛诞聊天。

贾充说：“现在很多人都有让皇帝禅让的想法，你的意见如何？”

诸葛诞一听，马上厉声说：“如果洛阳有政变，我就以死报答皇帝。”

贾充一看，知道这话题不能再扯下去了，如果再往下说，估计诸葛诞就要代表人民把他杀头。

他马上离开淮南，回去向司马昭报告，说这个诸葛诞长期在扬州当官，深得民心，是个危险人物。现在把他叫回来，顺便解除了他的兵权。他一定会发动叛乱。不过，现在他叛乱，祸害不会很大，要是他以后作乱，那祸害就大了。所以，不如现在就搞定他算了。

司马昭一拍大腿说好，马上就玩那一套明升暗降的手法，让曹髦下个文件，任命诸葛诞为司空。这个司空可是位列三公的大官，但却只享受待遇，没什么实权，而且是京官。对付这么大的官，要比对付手握重兵的征东大将军容易多了。

司马昭知道这个道理。

诸葛诞当然也明白这个意思。

他面对这个任命文件，知道司马昭要对他开刀了。既然人家就要动手，不如自己先动手。他认为，司马昭之所以知道他的用心，一定

是那个扬州刺史乐林打他的小报告，因此，就把乐林斩了首。然后集结手下所有的部队十四万，准备固守扬州，一面派长史吴纲带着他的小儿子诸葛靓去跟东吴联络——顺便让小儿子当东吴的人质，请东吴给他派援军，要跟司马昭干到底。

可惜的是，现在的东吴已经不是以前的东吴，不但人才缺乏，而且国力也弱，再也拿不出周瑜那种“谈笑间檣櫓灰飞烟灭”的气概来了。在司马昭大力整顿内部的时候，他们也在忙于争权夺利，互相残杀的水平倒是越来越厉害，而在这个机会面前却表现得很弱智，只是“使全怱、全端、唐咨、王祚将三万众，与文钦同救诞”。整个东吴的领导层集体高兴了大半天，最后只做了这么个小动作。试想一下，三万人能当什么救兵——当然如果有周瑜或者司马懿这样的老大带领，还是可以发挥作用的。可现在都是什么角色当队长？

而现在司马昭已率二十六万大军，来到丘头，并“以镇南将军王基行镇东将军、都督扬豫诸军事，与安东将军陈騭等围寿春”。

这是司马昭掌权之后的第一次出征。他知道，这一战如果不能取得压倒性的胜利，彻底地竖起他个人的威望，以后他这个权臣就不好当了。为了防备曹髦在后院制造麻烦，因此，在出征时，连曹髦和那个屡次被司马氏当招牌的太后也一起带着出来，把皇帝时时刻刻都控制在自己的手中。

在这个时期，控制皇帝就是控制主动权。

在司马昭尚未完成对诸葛诞的包围时，东吴的文钦、全怱带着三万援军已经开进寿春，与诸葛诞“胜利会师”。

双方的决战马上展开。

司马昭这时又想学习他哥哥上次对付毌丘俭、文钦的办法，就叫王基固守营垒，要跟诸葛诞比赛谁能挺得久。

可王基这家伙却是个主战派，天天写请战书，要求打仗。

正好这时，东吴的镇南将军朱异带领的第二拨援军三万人也来到安丰，与寿春遥相呼应。

司马昭一看，心里有点儿急起来，马上让曹髦下诏，命令王基率领部队去占领八公山，以阻挡朱异。这时，司马昭显然有点儿慌了手脚，否则他完全可以凭借全军最高统帅的名义向王基下命令的，但现在他居然借用了皇帝的命令。

司马昭不买皇帝的账，王基同样不理曹髦的这个诏书。他看了一下这个诏书，就把它当作废纸丢到一边，对诸将说：“今围垒转固，兵马向集，但当精修守备，以待越逸，而更移兵守险，使得放纵，虽有智者，不能善其后矣！”之后，还上书说明理由：“跟敌人对决，就应稳如山，毫不动摇。要是跑来跑去抢什么险要，天下有那么多险要的地方，你能抢得完吗？到头来只会造成人心动摇，对大局不利的后果。现在各军处于深沟高垒之中，军心稳得很，不应让他们受到打击，不要盲目乱动。这是作战的要领。”连这种要领也不懂，还打什么仗？

司马昭一看，就批准了这个建议。司马昭在这方面，跟他的老哥一个样，自己虽不会打仗，但能听得进部下的建议。光从这一点上看，三国当权派中，司马氏兄弟确实比另外两国的权臣高明。蜀国力量弱小，姜维虽然拿着兵权，好像很有搞头，但斗不过一个太监——这种国家不灭亡，天下就不会有“亡国”这个词了。至于东吴的那些执政大臣，这些年来，你杀我，我杀你，内乱越搞越上手，人才是越杀越没有，人人生活在惊惧之中，谁还敢向老大提什么建议？而这样的老大能听你的话吗？这样的国家同样离亡国不远了。否则，魏国这些年来，乱子前赴后继地上演，作为死对头的吴蜀两国，居然没有很好地利用。三国发展到现在，已远不如初期那么精彩了。这也是司马氏一家的幸运——如果这时吴蜀两国再出现个诸葛亮和周瑜之类的人物，后果将不堪设想。

司马氏兄弟除了对政敌毫不留情之外，对待部下还是很宽容的，光从这一点上看，他们比诸葛亮还远为高明。我想，正因如此，司马

氏家族才能团结很多人，使很多人才最终成为他们的死党。司马懿开创司马氏时代时，全靠他自己到处打拼，而到了司马昭时，已不需自己亲自上前线，而是有一批马仔为他们南征北战打天下了。到了这时，司马昭的领袖之相，已完全展现出来，这跟以前的刘邦很相似。

王基命令各军加紧包围。文钦、诸葛诞在城中看到敌人的包围圈越来越紧，知道再这样下去，自己就会用行动去解释那个叫“坐以待毙”的成语。不愿坐以待毙就只有突围出去，这是两人的共识。可到了这时才想到不坐以待毙，还能突围出去吗？文钦组织了多次冲锋，可每次冲锋的结果是，除了死去的指战员外，其他人又都给敌人打回城中。

司马昭知道，只有切断东吴方面派来的援军，才能让寿春城中的诸葛诞他们彻底死心，因此，命令部队在外围进行大扫荡，把朱异的部队打得遍地找牙——朱异本来是东吴的名将，也是个会打仗的军人，只是手上的资本不多，哪干得过司马昭魏国的大军？朱异跟魏军一接触，立马败下阵来，之后投奔他的上级领导孙琳。

朱异的部队受到了惨重的损失，但他却毫发未损。可他的领导孙琳却是个糊涂鬼。这家伙接过孙峻的班，当了东吴的实际最高领导人之后，就觉得自己很了不起，以为派出部队就能打胜仗，就能谈笑凯歌，却从没有比较过敌我双方的力量，本来去接应诸葛诞并没有错，错就错在硬是把部队分成几拨，最后被人家各个击破，而自己带着主力却行动慢得像蜗牛，浩浩荡荡地，只在巢湖边上驻扎——在朱异投奔过来之后，又像分蛋糕一样，分一部分部队去解救寿春。而且只带着五千部队前去。你想想，在这种战略思想的指导下，朱异能打胜仗，只能说明魏国的将领全部是笨蛋。朱异的五千兵才到前线，就给魏国的各路部队打得渣儿都不剩。朱异这次败得更惨——他本来很想挽回一点儿面子，带着部队进到黎浆，然后把军用物资放在都陆。哪知，主力部队又碰上石苞和州泰两人，脚跟还没有站稳，就被打了个大败。那个魏国的太山胡烈更加缺德，知道朱异的军用物资都留在都陆之后，立马带着五千部队向都陆进发，最后把朱异的粮草一把火烧掉。朱异没有办法，最后只得带着残兵发扬艰苦奋斗的精神靠吃树皮

回到大营。本来，这次败仗，孙继应该明白是自己的责任，而不是朱异的责任。可孙继不是诸葛亮，更不是司马师，没有承担这个责任的水平和胆量。

孙继把所有责任全放到朱异的身上，要求朱异不能退回来，还要带着部队去死战。朱异知道，再这样打下去，就是打一万次，结果也是万连败，所以坚决不同意。孙继就大怒起来，大叫一声，把姓朱的抓了起来，然后不由分说地一刀咔嚓掉朱异。如果他咔嚓朱异之后，带着大军全力出击，或者胆子再大一点，带领全军向魏国那些空虚的地方进军，说不定还有点儿好戏可做，可这家伙不是这方面的人才，对敌人作战没一点儿创意，好像他这次出征的首要任务只是为了杀朱异似的，因此杀了朱异之后，就带着大军撤回了。

司马昭看到孙继大军到巢湖岸边一游，吃腻了当地特产鱼之后，带着满嘴鱼腥味就回去了，心里当然高兴。司马昭当前线指挥不怎么高明，但对整个形势的估计没有错。他知道，胜利已经毫无悬念地向他倾斜了。这场战争对于他来说，是至关重要的。一来，这是他当政之后，第一次调动全国军队，完全可以检验到军方对他的忠诚度；二来，可以震慑国内那些还有侥幸心理的政敌；三来，也可以展示他的才华，说明他是不可战胜的。

司马昭这时虽然高兴，但他并没有高兴到忘乎所以的地步。他知道，这次差点儿酿成大战的事件，是他树立个人权威的最佳时刻，他不但向政敌树威，更应当在广大人民中树立一个好的形象。如果光向政敌摆威风，那说明他现在的理想只停留在当一个权臣的目标上，而现在他脑子里绝不止让司马氏当一个世袭的权臣，而是要进一步坐到曹髦的龙椅上。他现在比谁都明白“得民心者得天下”的道理。因此，他要在这次事件中，向广大人民表现一下他的“德”。只有这样，才算把这次事件的资源用完。

命运也确实照顾了司马昭。因为他现在遇到的敌人是一群菜鸟。

他决定对寿春只围不攻。因为他清楚地知道，寿春城的部队还有十多万，而且诸葛诞和文钦虽然在大事上糊涂，但仗还是能打几下的

——以前就是这个文钦的儿子文鸳差点儿把他的老哥干掉了——如果强攻，即使最终获得胜利，也会付出巨大的代价的——说不定国力会倒退几十年，甚至由于一时处于胶着状态，进退不能，孙~~琳~~那个笨蛋突然聪明起来，那可就不好说了。

司马昭在围而不攻的时候，也不是简单地包围着，而是在包围的同时，还附加一点儿小小的阴谋诡计。其实这个计谋实在也算不得高明，也只有诸葛诞这样的笨蛋才会上当。

这个计谋很简单，司马昭知道，诸葛诞为了造反，早就在城中备战备荒，准备了很多粮食，打算跟司马昭来个持久战。司马昭就派人去散布一个谣言：东吴的大部队已经打了过来，现在魏国围城的军队已经没有粮草了，正把很多部队分到淮河以北各县去找饭吃了，估计没多久就自动解围了。

如果稍有点儿头脑的人，对这样的谣言，就一定会把它当谣言对待。可诸葛诞他们居然相信了。本来，他们已经省吃俭用，尽量节省粮食，做长期作战的打算，可一听到这个消息后，心里就乐观起来，马上下令大吃大喝。不久后勤部就宣布粮草有些短缺起来，而司马昭的大军却没有一点儿撤退的意思，东吴的救兵更是没一点儿消息。他们用脑子想了一下，知道上司司马昭的当了。于是，只得召开会议商量一下对策。

诸葛诞手下有两个得力干将，一个叫蒋班，一个叫焦彝。这两个家伙遇到问题时，还肯动一下脑子，他们对诸葛诞说，现在咱们的军心还稳定，士气还旺盛，拼命突围出去，还是有点儿搞头的。即使不能全部冲出去，但总比待在城里的好。继续待在城里，就是在等死。

可是文钦却不同意。这家伙还在坚定地认为，只要能死守一年，魏国内部就有矛盾，那时就可以大功告成了。与其去冒这个险，不如在城里一边坚守，一边大吃大喝，等到胜利的那一刻。

蒋、焦一听这话就火了，粮食马上就没有了，还谈什么大吃大喝一年，坐在饭桌上等胜利的到来？因此就气势磅礴地反对起来。这两

个哥们儿凭着自己是诸葛诞的死党，因此反驳得很无情。可他们没有想到，他们虽然是诸葛诞的死党，但文钦的势力很强很暴力，诸葛诞现在依靠文钦的程度比依靠他们多得多。诸葛诞为了拉住文钦，哪还管得了你们这两个死党？因此，在这场关系到寿春前途命运问题的论战中，他完全站在文钦一边。

如果光站在文钦的立场上，那也还罢了，偏偏为了紧紧拉住文钦，诸葛诞居然动起杀机，要把这两个哥们儿搞定——让他们变成真正的死党。两人知道后，不用商量就决定逃之夭夭，连夜翻过城墙，跑到司马昭帐前，高叫老子弃暗投明来也。司马昭当然优待了他们。

就在这个时候，全恂的侄子全辉、全仪因为一些家庭矛盾，居然丧失国家立场，带着包括老妈在内的家族十多户离开东吴的首都，叛逃到魏国。本来，像这样毫无爱国精神的人逃走一百家都没什么事，但偏偏是姓全的人逃走。因为，现在他们的叔叔全恂正跟几个全家子弟协防寿春。

这就又给了司马昭一个机会。

淮南平乱（下）

又是钟会，他看准了这个机会，马上就给司马昭贡献了一条计谋，仿造全辉和全仪的笔迹给全恂写了一封信，内容是“吴中怒恂等不能拔寿春，欲尽诛诸将家，故逃来归命”。

全恂他们接到这信，发了一阵呆之后，不得不相信这个话：想想那个朱异吧，只是寡不敌众，最后都给孙綝杀掉，孙綝能放过他们吗？于是，也打开城门，带着部下向敌军投降，留下诸葛诞他们自己在城中大吃大喝等着胜利。

全恂他们一走，城中的人心开始恐慌起来了。

到了第二年春天，也就是甘露三年（258年）。

文钦对诸葛诞说，现在是我们突围的最佳时机。这家伙还罗列了两个有利条件；一是蒋、焦二人曾断言不能突围；二是全怪他们刚刚投敌——这家伙的脑袋真可以，把两个致命因素全转化为有利因素——敌人肯定以为我们现在已经乱了套，防守肯定很松懈。诸葛诞和唐咨一听，觉得文钦的话大有道理，因此决定突围。两人做了一番战前准备之后，突然大开城门，高喊“冲出寿春城，打倒司马昭”的口号，向南门外的敌军发起冲锋。

想一想就知道，即使司马昭想不到他们的企图，司马昭手下那一群死党也会想到他们这一招的——说实在的，司马昭不是很厉害的前线指挥官，但王基、钟会这些家伙都不是省油的灯，而且这也正是他们想要的结果。他们早就料到，城中的这几个家伙迟早要大喊大叫着突围出来，因此早筑好工事，做好一切防范准备。如果早些时候，诸葛诞他们突围，也许还可以成功——那时包围圈刚刚形成，其他工事还没有做好，而已方的士气比现在旺盛。可这几个家伙硬是在城里大吃大喝，等人家修好了工事，更等到城中的粮食吃得差不多了，士气已经疲软了下来，才发起这个决定命运的突围攻势，这实是在存心找死。

文钦连续组织了六天的冲锋，而且日夜不停——其决心不可谓不大，作战不可谓不努力，一直打得“死伤蔽地，血流盈堑”，却还是冲不出去，这才知道城外的工事不是豆腐渣工程，不是一冲就垮的，只得宣告这一波突围行动到此为止。可城中的粮食也差不多宣告到此为止了。

谁都知道“无粮不稳”这个道理，何况孤城孤得都到了无粮的地步，军心民心更加变成墙上的芦苇，没有风都要摇摆几下。突围行动一结束，就有几万人出城投降了。

你知道，文钦这家伙用脑子去想问题，绝对不是他的特长——事实已经证明，他就是硬去开动脑筋，开动出来的主意，也是菜得不能再菜的主意。可这些天来，这哥们儿硬是点子不断，这个点子才新鲜出炉，那个点子又已经产生，虽然一个点子比一个菜，但他却乐此不

疲。这个突围的点子刚刚宣告取得了血的教训，另一个点子又隆重登场。他对诸葛诞说，由于城内口粮越来越紧张，得把原住居民全部做异地安置，让他们滚出城去，只让他从东吴带来的子弟兵在城中坚守阵地。

以前，诸葛诞都听他的话，但这一次却不干了——把我的人全赶走，只留下你带来的人，就是最后胜利冲出去跑到吴国那边去，还有什么用？

两人以前一起当魏国的干部时，就已经有很大的矛盾，这时能走到一起，完全基于“为了一个共同的革命目标”，现在看到这个“共同的革命目标”已经难以实现，那个不可调和的矛盾就完全彻底地暴露了出来。

诸葛诞这家伙对待跟自己过不去的人历来很果断。他在文钦来见他的时候，突然出手，把文钦当场杀掉——谁都知道，这是不计后果的做法。

文钦的那个猛男儿子文鸯、文虎听说老爸被砍，一气之下想带部队去报仇，可部下却不听从，没人跟他们过去跟诸葛诞打。两人无奈，只得向全怪他们学习，投降司马昭。

就是因为文鸯这个猛男，害得司马师的眼珠子掉了出来，然后因此死掉了。这小子可说是司马氏的仇敌。现在他们投降过来，司马昭的很多手下都义愤填膺地要求老大杀了文鸯，为司马师老大报仇，如果你不想动刀动枪，我们可以帮你杀掉他啊。可司马昭就是司马昭。他知道现在就是杀一万个文鸯也换不回他老哥的命了，倒不如利用一下这小子，以夺取寿春之战的最后胜利，而且还充分显示了他“以德报怨”的宽大胸怀——这是一个政治家最需要的。

跟许多政治家一样，尽管他对有杀兄之仇（虽不直接杀兄）的文鸯，恨不得当场扁死，然后生吃其肉、生饮其血，但他只把这个大恨的情绪留在心里，表面却装出一副大度得不能再大度的模样，不但赦免了文氏兄弟，还举荐两人当了将军、封关内侯，叫两人骑着马到城

外绕城一圈当统战宣传员，说连文氏兄弟投降过来都没事，还受到表彰，你们还怕什么？

城上的人一听，觉得很有道理。这时，城中的人又累又饿，谁还有决心、有信心为诸葛诞坚守下去？

司马昭一看，知道对诸葛诞最后一战的时机已经成熟，马上命令部队向寿春城发起总攻。

二月二十日，寿春城被攻破，诸葛诞到了这时，只有亲自突围了——做领导的，亲自做别的事都没什么，可亲自突围就不大一样了。诸葛诞亲自突围的结果是被胡奋击斩，并当场诛灭三族。

这一战，与司马懿当初平定襄平之战，有不同的地方，也有相同的地方。不同之处是，双方力量的对比——那时，司马懿的部队比公孙渊的部队少；相同之处是，两次的战略战术没多大的差别，都是先围而后攻，最后取得完胜。当然，双方一比，就知道，司马昭比他的老爸差了不少一截。

还有一点不同的是，战后工作。

司马懿当时大开杀戒，屠城且留下“京观”，立足王威，这才离去。而司马昭这时却来了个政治挂帅，做足“德”字文章，为司马氏塑造了一个光辉的形象。本来，破城之后，有人建议：这一带好像是叛乱的风水宝地，连续这么多年，老发生这样或那样的群体事件，现在东吴军的家属都在南方，所以，这些人不能放回去，应该全部活埋，让他们做魏国大地的肥料，让明年的粮食也丰收一点儿。

司马昭一听到这个建议，就知道这些手下人不是玩儿政治的料，对他们说：“古之用兵，全国为上，戮其元恶而已。吴兵就得亡还，适可以示中国之大度耳。”说是示中国大度，其实是在示司马氏的大度。他的这一番话，为司马氏赚足了分。当然，如果光说不练，像很多政客一样，说以民为本，当官不为民着想不如回家卖红薯之类的话，可人民却只见他以己为本，从来没发现他为民着想过，但到死也没看到

他回家卖红薯。司马昭知道，要想让司马氏取代曹魏，这个假是万万做不得的。因此他说过之后，马上下令，对待战俘，一个也不得处死，全部把他们送到首都附近的“三河”一带安置起来。司马昭这次的宽大秀做得很足，连唐咨这个反复无常、以投降为己任的人也被任命为安远将军，其他的人也都给予一定的级别。至于曾跟随诸葛诞闹事的淮南人统统被当作不明真相的人士看待，全部赦免，不再秋后算账。最令人感动的应该是对待文鸳这哥们儿，居然准许他“收敛父丧。给其车牛，致葬旧墓”。

处理完后事，赚足了国内的民心之后，司马昭觉得现在内部的敌人已经不敢再跟他叫板了。现在应该把自己的威望推向国际市场。这家伙经此一战，觉得东吴那帮人也没什么了不起，因此心态就有点儿膨胀起来，准备下令各路部队乘势深入东吴境内，先是招降唐咨这些降将的子弟，然后扩大战果，搞定东吴。

一看这个计划，就知道司马昭现在的心态已经给胜利炒得变成一堆巨大的泡沫，两步棋就想拿下江东诸郡。

虽然这家伙的心态已变得有些失常，但他总算讲点儿民主，手下那几个死党也能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尤其是那个王基，是个敢于提反对意见的牛人。这时他一听到老大的这个计划，马上就指出，老大的计划太傻太天真。王基举了两个例子，说明这个计划是行不通的：第一个是诸葛恪的例子。当初诸葛恪取得了东关之胜后，觉得胜利真是来得太容易了，为什么不再胜利下去？就带着东吴的全部家当去围新城，最后却是城不能破，部队倒死伤大半，以失败而告终。第二个例子是姜维，本来取得洮西之战的胜利，大可回去庆祝一番，可这家伙硬是要扩大战果，带着部队轻装前进，最后在上邽弄得大败之后，才灰头土脸地回去，一肚子苦水也没一个可以吐一下的地方。再看一个例子，当年曹操在官渡之战把袁绍扁得找不到方向，那个战果比现在咱这个战果牛吧，可曹操是个聪明人，打扫完战场之后，却没有再追下去，怕的就是反胜转败。曹操这一招是绝对正确的。现在咱出来打仗，差不多有一年了，个个都想回去看一下老婆孩子，没心思打仗了。要是再打下去，老大的这灭吴棋可就全走错了。

司马昭一听！王基这话完全正确。于是赶紧叫停了灭吴计划，以王基为征东将军、都督扬州诸军事，进封东武侯，自己带着那个给他谋划了很多计谋的钟会回到了首都。

司马昭这一次内战，打得很漂亮，打出了他的形象，也打出了他的权威，使得他的声望又一次狂涨。

在司马昭股进入牛市的时候，曹髦知道曹氏股又跌入了历史的新低。

本来，这个事件，对蜀吴而言，绝对是一个机会。吴国的孙~~琳~~确实也带着大军过去想趁机大捞点儿胜利果实。哪知，最后却被人家反复扁得满世界跑，然后又很雷人地把责任推到朱异的头上，再然后把朱异的头也砍了，在推掉自己责任的同时，也把东吴现在最会打仗的将军搞死了。至于蜀国方面，远在四川的姜维听说司马昭把全国的主力部队都开到寿春那里，跟诸葛诞死拼，更是觉得机不可失，也急忙带着手下杀上来。哪知，机会确实不可失，但他的力量也太单薄了。才到蜀魏边界，就被邓艾和司马望挡住。这次，邓艾手下没有什么兵，看到姜维杀声震天地冲来，就来个只守不攻，不管姜维在那里怎么大喊大叫，他就是坚持免战政策不动摇。

姜维虽然把机会看得很重，可手下的力量实在太不雄厚，拼了老命也只能带着几万部队出来。这点儿力量在山中打打游击，那是很不错的，可要真的打出国门，就一点儿也不给力了。他被邓艾一挡，就什么办法也没有了。过了一段时间，他接到诸葛诞被摆平的消息之后，就长叹一声，下令不再折腾，撤兵回去。

从他这声悲凉的长叹中，我们知道，蜀国的末日真的不远了。

第十二章 又是政变年代

孙亮忍无可忍

历史发展到此，三国的几个皇帝，都是处于弱势时期。刘禅的朝中，虽然没有权臣，但这哥们儿本来水平一般般，长期受到诸葛亮的管教，现在虽然诸葛亮已经永垂不朽，但他却没有一点儿进取心。姜维虽然拿着枪杆子，但因为是外来户，又因为长期打仗，让人家拿着“穷兵黩武”的把柄，活得一点儿没有优越感，所以，蜀国皇帝虽然很能独立自主，可却自主得一点儿意思也没有，把他划归为弱势皇帝也错不到哪里去。

魏国的曹髦虽然智商远比刘禅高，可司马昭的势力太过强大，这些年来又不断地摆平那些军事牛人，到处大砍大杀，又顺便在大砍大杀中做以德服人的大块文章，个人形象既威猛又高大，所有重要岗位都安排自己的死党把持。曹髦除了几个身边工作人员之外，几乎没有一个信得过的人，他就是再聪明一万倍，也拿司马昭没有办法，除了给司马昭当招牌，然后到太学去表现一下自己的学问外，什么权力也没有。曹操祖孙三代打下的基础到此完全可以宣布完蛋了。

孙~~綝~~绝对可以说是东吴的权臣。这个权臣手里的权貌似很大，但由于孙权晚年花了大量精力做安排，早就把权臣独揽朝政的路子堵死，因此，在东吴当权臣，实在是一件不容易的事。

这一点，诸葛恪、孙峻、孙~~綝~~比谁都深有体会，因此，这几个权臣都想多打点儿仗、多取得点儿胜利来巩固自己的权力基础。可一来魏国实在太强悍，二来这几个家伙的水平也实在不生猛，除了诸葛恪取得了一场大胜之外，其他人的胜利都是让对方取得的。尤其是孙~~綝~~，在魏国出现重大内乱的大好时机下，居然还被人家忙里偷闲打得满地找牙，最后灰头土脸而回，而且还在灰头土脸时，硬是野蛮地把责

任推到朱异的头上去，然后满脸横肉地就地处理了朱异。

他以为杀了朱异，就可以向全体东吴人民交代了，就可以轻松地失败而归，人民仍然会夹道欢迎他失败归来。哪知，广大人民群众没有一个是“不明真相”的，个个眼睛雪亮得很，一眼就把他从里到外看穿看透，对他彻底投以鄙视的目光。

更让孙綝感到后果严重的是孙亮这时已经长大，表示要“亲政”了，一天到晚在朝堂上不断地向他问这问那，越问口气越不礼貌，把他问得一点儿也不爽。

孙綝就有点儿怕了起来。这哥们儿虽然杀朱异很有办法，但这时一点儿办法也没有。后来，他就干脆搞了个假病历，请个长长的病假。当然，他也知道，如果光请病假不上班，那等于是自动放下大权，在家等人家去处理他，绝对是蠢事一件。他是一边请病假，一边做人调整：使弟威远将军据入仓龙门宿卫，武卫将军恩、偏将军干、长水校尉分屯诸营。他的这个调整，目的很明确，就是：欲以自固，想通过把这几个自己的死党安插到这些岗位上，加固自己的权力。

孙亮是什么人？这哥们儿虽然没有大智慧，但小聪明却还是有的。他一眼就看透了孙綝的这个安插，觉得再让孙綝这么嚣张下去，自己这个东吴皇帝还有什么权力？他决定继续向孙綝逼迫。当然，现在虽然孙亮“亲政”，而且亲得让孙綝感到可怕起来，但他的力量却一点儿不雄厚，最能决定生死的枪杆子仍然握在孙綝的手中。他想搞定孙綝的想法绝对没有错，可他采取的办法却大错特错。对于孙綝这样的牛人，作为一个绝对弱势的老大，最有效的办法就是搞突然袭击，像孙峻搞定诸葛恪一样，或者像后来的康熙搞定鳌拜一样，只用几个太监就轻松拿下。现在孙亮采取的居然是一个慢动作。

他不敢直接面对孙綝，而是把一件冤案当作突破口，要从这个地方开始向孙綝发动攻击。

这个案子就是那个孙鲁育的案子。

孙亮知道，搞死孙鲁育的是孙鲁班和她的情人孙峻，表面上跟孙琳一点儿不搭界，但他却以为，孙琳是孙峻指定的接班人，肯定是孙峻的死党。把孙峻搞臭，然后来个顺藤摸瓜，让孙琳浮出水面，然后再将他绳之以法，就可以把孙琳搞定。你一看这个思路，好像很对，其实一点儿不正确。当然，如果是真正的以法治国，那是很可行的。可现在东吴这个神奇的国度是在以法治国吗？

可孙亮居然相信自己领导的这个国家是在以法治国，长期忽悠百姓，最后百姓没有被忽悠，倒先把自己忽悠了。

自己被自己忽悠的结果比别人忽悠自己的结果往往更加严重。

孙亮把孙鲁班找来，直接就问她：“我觉得孙鲁育的死是个冤案，你把知道的都说出来。”

孙鲁班虽然嚣张，可看到孙亮那个脸色，知道孙亮要真的为这个妹妹申冤了，心里当然严重害怕。可孙鲁班到底是个个人物，连孙权那样的狠角色，她都敢忽悠一把，这时在孙亮面前，当然一点儿也不老实，一听到孙亮的话，连想也没有想，张口就说：“这个，这个，本来跟我一点儿没有关系啊，都是朱据那两个儿子朱熊和朱损出来举报她的。”

你知道朱熊和朱损是什么人吗？

告诉你，他们就是孙鲁育的儿子。谁会相信儿子会没有原因地出来把自己的老妈搞死呢？

孙鲁班情急之下，把这事推给朱家兄弟，病得不轻。可孙亮的病更加严重。他也不想这个孙鲁班是什么人？居然忘记这姐们儿是孙峻的情人，跟孙峻是一路货色，她的话有几个字是可信的？更何况说出这样的话来？他一听孙鲁班的话，立刻就全盘相信，二话不说，当场拍板，立即拿下朱熊和朱损，当作大案要案，从快从重从严，押赴刑场直接开斩。

因为朱损的老婆是孙峻的妹妹，孙琳这时还不知道孙亮过问孙鲁

育的事，矛头就是针对他，觉得自己是孙峻提拔出来的，现在孙峻的妹夫无故被砍，自己总该出来说几句话吧，于是就劝孙亮不要杀这两个人。

可孙亮能听吗？他现在要是把孙綝的话当话，还能发生这个事吗？他在心里说：“老子就是不能听你的话。”他大声对孙綝说：“这是有法可依的年代，不论是谁的妹夫，都要按法律办事。”

孙綝一听，知道这个小皇帝很恨自己，心里就更害怕了。

只有孙鲁班在一边偷笑。想不到孙亮病得程度真不轻啊，自己这个一点儿没有逻辑的话，他居然全部相信。

接下来，孙亮的思维系统更加混乱，居然把孙鲁班当成自己的同盟，把她以及全尚等人当成自己的死党，要团结这些力量，必须把孙綝这个家伙砍了。

孙亮气呼呼地对全尚的儿子全纪大发牢骚：“孙綝这个家伙从来不把老子的话当话。前次打仗的时候，我命令他以最快的速度上岸，以便去支援唐咨他们。可他却说，湖里的风光很好，为什么一定要上岸？后来被人扁了，又把责任全盘推到朱异的头上，然后把朱异处理了。咱东吴现在是什么时代？是一个人才短缺的时代。像朱异这样的人才，咱东吴还有几个？可他毫不珍惜，也根本不向我通一下气，就砍了。现在，他又在朱雀桥南修了个豪宅，然后就说他病了。其实他现在身体健康得很。他现在是在家里办公，要全部把老子丢到一边了。这种目无领导的人，我要是再接受下去，我还是人吗？所以，我现在决定要搞个阴谋来搞定他。你的老爸现在是中军的都督，手里有枪。请你回去向他传达我的这个决定，要他秘密做好部队的动员工作，然后我亲自出马，带着咱们的子弟兵去包围孙綝的住地，瓦解他的部队，肯定能够成功。”

孙亮的这个计划原本还不错，如果有个执行力很强悍的人去实施，成功的可能性是相当大的。可全纪是个做事的人吗？

连孙亮都觉得全纪不是个能干大事的人。

他在全纪准备热血沸腾地告别时，还专门提醒他：“这事的关键词就是秘密两个字。你回去之后，就通知你的老爸，坚决不能让你的老妈知道。”原来，全纪的老妈是孙琳的姐姐。

孙亮把全部希望寄托于这样一个家庭里，他能成功吗？

全纪在孙亮的面前努力地点点头，拍拍胸脯说：“我一定牢记皇上的话，一定照皇上的指示办事，一切围绕秘密二字开展工作，皇上你放心就是了。”

全纪回到家之后，立马就把老爸叫到一个很秘密的地方，然后把孙亮的方案告诉了老爸。他只把孙亮前面那段话全盘复述了一遍，却没有把那个有关秘密的提醒说出来。

全尚一听，心想，这可是个大事啊。要是弄不好，咱全家可就全盘完蛋了。全家到了历史的关键点，得好好考虑。哪知，他觉得这么个大事件，光凭自己考虑，是考虑不到位的，得找个人商量商量。当然，这个想法仍然没有错。可他错就错在这个人找错了。

他找的人就是他的老婆——孙琳的姐姐。

他那时只想到老美女是他的老婆，却没有想到她的另一个身份是孙琳的姐姐。历史事实已经多次告诉人们，女人在大是大非面前，往往站在娘家的立场。女人可以背叛她的老公，但很少背叛自己的娘家。现在你想让她参与到打倒她娘家的运动中去，她能答应吗？

她听了老公的话之后，立即抓紧时间连夜派人去告诉了她的弟弟。

于是，悲剧发生了。

孙亮下课

孙琳是什么人？这哥们儿在对魏国打仗的前线上，除了失败之外，什么作为也没有，什么机会也抓不住，可这时却知道时间就是生命的大道理，在听了姐姐传来的消息之后，一点儿不含糊，立刻行动。

当年的九月（即甘露三年的九月，258年），孙琳派部队向全尚发动突然袭击，一下就把全尚的力量搞定，连同全尚也一并抓住。孙琳知道，现在孙亮凭借的就只有全尚这支部队，这支部队一玩完，孙亮就什么也亮不出来了。

全尚被他的内弟一抓，这才知道，有时做事太过胆小怕事，结果是很不容乐观的；而且不计后果地跟女人商量，后果更是很严重。

孙琳抓住姐夫全尚之后，立即派他的弟弟孙恩把那个刘承杀死。

全尚和刘承都玩完了，就只有孙亮一个人在战斗了。

孙琳派部队把皇宫包围起来。

孙亮这时只有亲自去战斗了。

孙亮一脸愤怒地拿起弓箭，跨上那匹马，然后大声宣布：“老子是大帝孙权的接班人，已经当国家元首五年，你们都得服从我的命令！”

可他的这个命令才一出口，他身边的工作人员就先过来拉住他，硬是把他的马拉了回来，不让他出去。

孙亮没有办法，只得在那里骂骂咧咧。他先是毫无主题地大骂一通，然后回过头来大骂他的老婆：“都是你那个老爸让老子的事搞砸了。”他的老婆全美女，就是全尚的女儿！有这样的岳父，不死才怪！

孙亮大骂一通之后，也觉得再骂下去，除了显示自己没有素质之外，真的没有别的效果了。于是，他又派人去找全纪。

全纪却不敢来见他，只是托人把他的话传过来：“我老爸做事不严谨，坏了皇上的大事，我没有脸过去了。”然后自杀。这哥们儿做事虽

然很菜，但人品还不算坏，还能负自己的责任，觉得自己该死，立马就死去了。

到了这时，孙亮连个声援的人也没有了，这个皇帝跟一个老百姓也没有什么差别了。

孙琳这时一点儿不急，他虽然很恨孙亮，很想当场把孙亮乱刀砍死，但他知道，他这时要是直接杀孙亮，他就背了一个弑君的恶名。这个恶名影响太大了，除非没有路走了，才可以背过去，要是还有别的选择，千万不要选择这个。

他这时遵守程序得很，派光禄勋孟宗带着供品跑到太庙那里，向孙亮的祖宗们隆重地发了一道通知，说孙亮太不称职了，他已经代表祖宗以及全体东吴干部群众把孙亮的本兼各职全面撤销，以后你们不必再承认他了。

这样一来，孙亮的皇帝之位就没有了，就是小民一个。

当然，还不能直接成为最底层的小民，而是“废为会稽王”，照顾一下程序，来个循序渐进，提拔时是一步一个台阶上去，下来也是一步一个台阶下来。

孙琳把大局都搞定之后，把在京的高层都集中起来，向大家宣布了这一决定：现在祖宗已经同意我的这个决定了，大家还有什么不同意见吗？反对的请举手。

大家都不是糊涂人，知道你敢把手举起来，他就敢把你的头砍下来。于是，全体不举手通过，都说：“唯将军令！”

孙琳一听，很满意，立即按既定计划，派几个死党过去，从孙亮那里拿走了皇帝的公章。这时，孙亮除了愤怒和无奈之外，没有其他办法。

孙琳又叫秘书们加班加点，搜罗了无数条孙亮的罪行，向全国各地发行，让大家知道，孙亮原来这么坏。

当然，还有人不信。认为坏的不是孙亮，而是孙綝。这个人叫桓彝。在孙綝要求大家都在废除皇帝的倡议书上签字时，桓彝就是不签。

孙綝说，你不签，老子就砍。

桓彝说，照样不签！

最后，两人都说到做到。桓彝誓死不签，孙綝大刀终于砍下来。

孙亮下课之后，就得另找一个人上来当皇帝。在当时，没有皇帝的国家是不能算是一个国家的。

孙綝搞定了孙亮，并没有经过长期的预谋和充分的酝酿，而是被孙亮逼急了，这才临时下手的，心里还真没有很合意的人选。

于是，就发扬一次民主，问大家谁可以当咱们的领导人。

于是，那个孙休的运气就上来了。

典军施正说：“我认为还是让琅琊王孙休当咱们的英明领袖。”

孙綝说：“既然你说可以当，那他就可以当。”

就这样，前一段还倒霉的孙休就成了东吴帝国的一把手，此前那些无视他的人现在都得在他的面前跪下来，高呼万岁万岁万万岁。

九月二十六日，孙綝派“宗正楷与中书郎董朝迎琅邪王于会稽”。

然后，派孙耽去通知孙亮：“你现在不是皇帝了，是会稽王了。所以，你不宜再在首都待下去了，你回你的封国去吧。”孙亮只得连夜卷起包袱上路。

孙綝对孙亮还算客气，但对孙亮的岳父大人全尚就一点儿不留情了。

全尚还当国丈时，手里还有点儿武装力量，孙亮想叫他去把孙綝

搞定，他却在那里考虑自己的个人利益，最后还脑残到跟孙~~綝~~姐姐商量的地步，不光把孙亮的大事搞砸了，连曾经很牛的全家也彻底毁了。孙~~綝~~下了个文，把全尚徙到零陵去。全尚以为这辈子可以在零陵那里把老百姓的生活过到死的那一天。哪知，他才走到半路，孙~~綝~~派出的杀手已经生猛地追了上来，什么话也不说，直接就一刀砍过来，把他们全家全部杀死。至此，曾经牛烘烘的全琮一脉全断了。

那个孙鲁班也被处理，被迁到豫章。这姐们儿折腾了大半辈子，以前是越折腾越得意，连孙权都被她忽悠过。哪知，最后却被这个孙~~綝~~搞下来。

情节发展到此，似乎就可以告一段落。按以往和后来的很多事件发展的轨迹看，一个权臣搞一个皇帝，立了另一个皇帝，接下来，这个新皇帝就是百分之百的傀儡，这个皇帝之后的职责就是把招牌做好，否则就会立即被拉下马。

除孙~~綝~~

可是孙休和孙~~綝~~的故事却才刚刚开始。

孙~~綝~~很想自己从今之后成为东吴的司马昭，不管什么话，只要从自己的嘴里吐出来，就是天下最算话的话。

但孙休不愿意。

孙休的名字虽然有一个“休”字，他当那个没有权的琅邪王时，确实是天天在“休”。可他当了皇帝，就不想这样过着退休的生活。

当然，他知道，他要想有点儿作为，孙~~綝~~是不会允许的。他比孙亮年纪大（孙亮被废时才十六岁），所以，玩儿手段也比孙亮有水平。他知道，他直接跟孙~~綝~~玩儿，最后只有被孙~~綝~~玩儿死。

他只得忍。他忍到什么程度？孙~~綝~~把他的死党都安插到关键部门，几乎所有的权力部门全部是孙~~綝~~的铁杆粉丝，他仍然不动声色地

——“准奏”。

他老早就知道，孙~~綝~~迟早会把他搞下来，然后自己当皇帝。孙~~綝~~的野心，在孙休还没有正式上任，还在赶回来当皇帝的路上就严重地暴露出来过。

当时，孙亮已经被撤销一切职务，而新的皇帝还没有宣誓就职，还在半路上狂奔着，皇宫里还没有主人。

于是，孙~~綝~~就对大家说，国不能一日无主，皇宫也不能没有家长啊。现在皇宫没有人，我就进去当几天代理主人吧。

然后就准备搬到宫里去住。

所有的大臣听到他宣布这个决定时，脸上都像贴上了白纸一样吓得没有一点儿血色——这话不是要当皇帝的话是什么？个个都在那里看着孙~~綝~~，知道这哥们儿是在晒他的野心，看看大家的反应，一时间没有人作声。

孙~~綝~~一看，权力真是个好东西，只要你拿在手里，谁都怕你。

可仍然有人不怕。

虞汜。

虞汜是虞翻的儿子，他别的水平比不过他的老爸，但敢说话的性格却跟他的老爸同一个档次，他看到大家都在那里惨白着脸做沉默寡言的好学生，还像什么东吴帝国的高层领导干部，便大声表达了反对的意见，说，您现在是什么角色？就是咱们东吴的伊尹、霍光。请问，以前伊尹和霍光在让皇帝下课之后，他们去皇宫里过夜了吗？现在新皇帝就要即位，大家都在看您的表现。如果大家看到您就这个表现，对这个国家还有信心吗？

孙~~綝~~一听，很生气，可还真给虞汜说得没有话讲了。于是，就只好郁闷地宣布，不亲自去守卫皇宫了。

孙綝一生气，就觉得让人家当皇帝真没有意思。本来，按照规矩，在新科皇帝来到首都时，他应该带着百官去迎接。可他硬是摆着自己的谱，在家里又吃又喝，然后把他的弟弟孙恩叫来，说：“今天你暂时代理一下丞相的职务，主持欢迎仪式，把孙休迎接进来。”

于是，当孙休进城时，只看到以孙恩为首的东吴高层在那里夹道欢迎，而没有首席大臣孙綝的影子。虽然史书没有记录孙休当时的心情，但这个郁闷的心情，大家稍用一下脑子，就可以想象出来。

直到他上了大殿，孙綝这才出来。这家伙到了班前，仍然是那副很傲慢的样子，对着孙休自称“草莽臣”，一脸得意地把自己说成是一个没有素质的高级领导人，是一个文化程度只相当于那些在山里进行打砸抢活动的绿林好汉。

在场的人都能从孙綝的话里面听出他的嚣张。

孙休这些年来，连老婆都曾被孙峻派出的专案组抓到首都调查过，当然更知道孙綝的这个把戏。幸亏他有过这方面的经验，善于在吃亏面前夹着尾巴低调做人，因此在现场时，脸色没有什么变化。

他知道，现在他唯一要做的就是低调再低调。因此，群臣请他即位后，就请他任命皇后——有皇帝就得有皇后啊。

但他不同意，说：“朕以寡德，奉承洪业，事日浅，恩泽未敷，后妃之号，嗣子之位，非所急也。”我是个没有能力没有什么大德的人，现在才当皇帝没有几天，连一个惠民政策都还没有制定出来，对老百姓连个交代也没有，这个皇后和太子的职务的任命还是往后拖一拖吧。

那些有关部门却反复请求，要求任命皇后的报告一个又一个地提上来，但他就是在报告后面批个坚定的“不同意”。

他为什么不同意任命皇后？

史书也没有进一步说明。但我想，他有他的原因。他知道，他这

个皇帝的位子到现在还超级不稳定，哪天孙綝突然心情不好，又大手一挥，某个大臣就会跑过来，一脸奸笑地从他手里拿下那个皇帝公章，他立即就会变成“孙休反革命集团”的核心人物。他成了这个核心人物，他的老婆和太子就是核心人物中骨干里的骨干。到那时，皇后、太子还没当出感觉来，就已经被人家搞定了。因此，还是等位子坐稳了，再走那一步。

你想想，两人怀着这样的心情，能成为一对好搭档吗？

孙綝大概也认识到这一点，觉得自己这么露骨地对待孙休，全国人民会看他不顺眼，孙休更会看他不顺眼。孙休要是看他不顺眼起来，他以后的麻烦就大了。

孙綝这时内心世界已经很膨胀，但他觉得还没有到撕破脸面的时候，还是得想办法把这个关系搞得缓和一下。于是，他就准备了牛肉和名酒，专程去拜访孙休，可孙休却不接受他的牛肉和名酒。

孙綝没有办法，又不好把肉和酒带回去，只得叫那几个身边的工作人员，把这些东西都带到张布家里，皇帝不吃，咱就跟张布吃。

张布当然对孙綝的到来表示热烈的欢迎。

两人就猛吃猛喝起来。孙綝今天的心情特别不爽，他到张布的家里来，目的就是要发泄一下郁闷的心情。这时酒一多，他也不想张布是什么人，直接就把自己的牢骚大发出来：“当初把孙亮搞下来时，很多人都叫我直接当皇帝。当时，我觉得孙休是个人才，这才把他隆重推出。可现在老子送他礼品，他居然说，不能随便收受大臣的礼品，社会影响不好。这不是把老子当一般大臣看待是什么？看来，以后得想办法叫他下课了。”

他把张布看成他的哥们儿，可张布却把自己当成孙休的死党。

张布听了这话之后，脸上没有出现什么表情，可等孙綝吃饱喝足，摸着圆滚的肚皮离开之后，他立即跑到孙休的面前，把孙綝的话全盘告诉了孙休。

孙休一听，知道自己不收这个礼品，实在是有点儿失策了，让问题迅速严重起来了。他知道，如果再刺激孙綝，孙綝会什么事都能干出来——反正他有过废除皇帝的前科，有了第一次，再做第二次就小意思了。于是，他就向那个曹家皇帝学习，不断地给孙綝封赏，一见面就大力表扬孙綝，送这个东西送那个东西给他。

孙休不光赏赐孙綝很多东西，还把孙綝最铁的死党孙恩隆重提拔了一把。他一脸和蔼可亲地说：“现在大将军掌管国家所有的事务，工作太繁重了。为了减轻大将军的担子，我决定让孙恩协助大将军，让他跟大将军一起主持中央政府的全面工作。”

在孙休不断地给孙綝赏赐（其实是贿赂）时，情报部门不断地向孙休报告：孙綝造反的迹象越来越露骨。孙休对孙綝本来就有着深刻的认识，这些人不向他报告，他也知道得比谁都清楚。他现在大力赏赐孙綝，只是因为还顾忌孙綝势力强悍，自己除了几个身边工作人员外，没有别的帮手，所以想先把孙綝稳住，慢慢培养自己的力量，等实力雄厚了，再向他摊牌。他看到这些人不断地在他面前打孙綝的小报告，立刻下令把他们都抓起来，然后交给孙綝，对孙綝说：“这些人在挑拨咱们君臣之间的关系，你看怎么处理？”

孙綝二话不说，大手一挥，斩立决！

孙綝也不是个称职的权臣，杀了这些举报人之后，自己却越来越怕，怕孙休知道自己的图谋，来要他的命，弄得内心世界全是恐惧的阴影。想一想，心理素质这个档次，能干出什么大事业来？

从孙休的这些表现来看，他比那个愤青孙亮强多了。

孙綝一害怕，就在那里猛拍脑袋，花了很多时间，开动他的脑筋，终于想到了一个很安全的办法。这个办法很简单：就是远离首都，远离这个对他很危险的孙休，带着部队到外地驻扎，孙休能把他怎样？

这哥们儿的心里很虚，想到了这个办法之后，却不敢直接去向孙

休提出，而是叫孟宗到孙休那里，帮他提这个要求。

孙休一听，比孙綝更高兴。要是孙綝这小子天天在首都，把自己监视得滴水不漏，那就真的没有办法了。现在他自己要求离开首都，这不是把机会让出来是什么？于是，在孟宗的报告上写了个大大的“同意”。

孙綝看到孙休爽快地答应，就以为这个孙休虽然不好对付，可在关键时刻也是个很傻很天真的人。他怕孙休突然反悔起来，找个借口又把这个文件冻结掉，因此在第一时间就督促大家赶快搬家，把大将军的办公地点搬到武昌。他带着东吴最精锐的一万多部队上船之后，又下令打开武器库，把所有的武器都取走，让首都变成一个没武器的地方。

孙休全部答应他的要求。

后来，孙綝觉得光带走部队、拿走武器，仍然不够，又给孙休打报告，要求让中书省的几个官员也跟他到武昌上班——也就是说，把中央政府的中枢机构也带走，首都就只有皇帝一个人上班了。他认为，如此一来，孙休手里的权力就全部归零了。

孙休当然全部答应，批准得没有一点儿卡壳。

中书省的主管人员对孙休说，中书省是政府机构，是帮助皇帝处理国家事务的机关，哪有外出的道理？

孙休接到这个文件后，想也不想，就在上面大书：现在是特事特办，让大将军带过去。

在孙綝成功地离开建业时，魏邈偷偷地对孙休说：“居外，必有变！”让孙綝在外地驻扎，恐怕他就会乱来。

施朔又跑过来，对孙休说：“据可靠消息，目前孙綝正抓紧时间做谋反的前期准备工作。”

孙休这时才松了口气。他知道，如果他再不趁机搞事，孙綝就会把他搞定。他把张布找来，商量下一步该怎么办？

张布没有办法，但张布推荐了一个有办法的人。

这个人就是老将丁奉。

于是，丁奉第二次出头。

张布说：“老丁虽然文化程度不高，据说连签名都很困难，可那颗老脑袋却很强悍，是个能断大事的人。”

孙休这时除了张布之外，真没有其他有实力的死党了。看到张布推荐丁奉，他也知道丁奉是个人才。这哥们儿早就加入东吴集团，是东吴老一辈革命家。只是以前东吴的那些牛人太生猛了，他在那些牛人的光环之下，没有机会冒泡。直到那些牛人都死光了，他才在诸葛恪手下打了个漂亮的胜仗。可诸葛恪一死，孙峻和孙綝上台之后，一个比一个菜，他又在两个菜鸟的阴影下生活。你想想，在菜鸟统帅手下工作，你还能有什么出路？你还能取得什么丰功伟绩？

孙休立马把他找来，直接把这次见面的主题摆出来，请他出个主意，把孙綝这个反革命集团一举粉碎，挽救东吴人民。

丁奉果然很精明，说：“这事真不能蛮来。现在到处是孙綝的死党，咱要是一个不小心，就会被他玩完。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在举行腊会时，通知他前来参加，然后让陛下的警卫部队出手，就可以把问题全面解决。”

孙休一听，这个办法真简单。

很多问题看起来很复杂，但处理的办法真的很简单。

故事情节发展到这里，孙綝的命运似乎已经基本掌握在孙休他们手里了。哪知，仍然发生了一件可以使孙綝的命运逆转的事件。

孙休他们在商量这事时，虽然把保密级别设置成最高，但还是有

消息泄露出去。当年的十二月初七，也就是腊会的前一天，有关腊会期间要发生重大历史事件的传说，已经传得满世界都是。

孙綝一直把关注建业动态作为当前工作的重中之重，出现了这么大的传说，他当然会听到。按说，听到了这个谣言，他应该十分警觉才正确。哪知，这个对他有毁灭性打击的传说进入他耳朵里后，他的表现很让人大跌眼镜：只是在那里“不悦”一下，然后什么事也不做。

到了夜里，突然刮起大风，把孙綝的屋顶都掀翻了，他看到漫天都是沙尘暴。

孙綝认为这股风的出现，实在对他大大不利——现在谁能对他大大不利？答案只有两个字：孙休！

可他在这股风沙面前，逻辑思维全面混乱，虽然他把这个风沙与那个谣言联系在一起，判断出孙休绝对不可能放过他，肯定要拿他开刀。但他居然没有去找个有效的应对办法，只是在那里发抖，把恐惧的心态毫无保留地晒在大家面前。

于是，曾经是孙綝的机会被他彻底抛弃了。

孙休按既定方针办，通知所有高官前来参加腊祭集会。

孙綝作为首席大臣，当然也得前来。

孙綝这时全身都是害怕，就说身体有点儿不舒服，请假。

到了这个地步，孙休哪能准假？派人过去，请他一定要参加：“丞相都不参加了，别人还参加吗？这可是一年一度的一次盛会。丞相不来，全国人民会失望的！”

其实，孙綝不来，失望的不是全国人民，而是孙休那一帮正在搞阴谋诡计的团体。

如果孙綝的脑子稍一正常运转，把孙休前一段对他的态度跟这次的态度一比较，就会更坚定不参加腊会的信心——以前，只要他有什

么要求，不管那个要求有多么的出格，孙休都答应得比谁都爽快。可现在孙休为什么要求他一定要去？除了有阴谋外，没有别的可以解释。

但孙琳的脑子已经变成糨糊，思维系统全部成为摆设，一点儿思考能力都没有了。他看到孙休一定要他参加，只得表示去参加。

他的脑袋虽然已经糊涂，但他手下那一伙人还是清醒的，看到他要进宫，就劝他不要去，现在进去，真的很危险。

孙琳说：“国家已给我下了N次命令，我要是不进去，就不好办了。我有一个办法，就是，你们先做好准备，在我过去之后，赶紧在我的府中放一把大火。然后我就借口说府中起火，必须回去。这样，他们对我就没有办法了。”

这哥们儿以为自己这个办法比诸葛亮的办法还妙。

他以为这个办法是他脱离危险最好的借口，其实却成为把他送到死路上的借口。

孙琳就这样进宫。他的手下还是很称职的，办事效率也很高。在他进宫没有几分钟，就立即按他的指示，猛放了一把大火。

孙琳当然在第一时间里得知自己的府中起了火，急忙对孙休说：“陛下，我的府中起了大火，我得先回去。”

孙休这时却阴险得很，一脸坏笑地对他说：“你府中不是有很多部队吗？哪用得着丞相大人亲自去救火？那是消防队的事。”

孙琳听了这话，一阵冰冷的感觉把他猛烈地袭击了一把，他看到了孙休那个别有用心的笑——以前他经常把“别有用心”这四个字套到人家的头上，但他还真的从未认真地思考过这四个字，现在他对这四个字才有了深刻的理解。他什么也不想了，站起来就往外走。

可现在他还能走吗？孙休对在大将军府里上班的孙琳那是一点儿

办法也没有，可对付一个落在他宫中的孙綝，那是什么办法都有的。

根本不用孙休亲自下命令。

张布和丁奉早已向布置在边上的卫士们递上一个杀气腾腾的眼色。几个早就彩排了N遍的带刀猛男冲上来，把孙綝死死按住，然后用绳子把他捆了起来。

孙綝这才知道，有时谣言真的不是谣言，是完全可以相信的，那些奇怪的天象还真不能不当回事，手下人的那些话在关键时刻往往是最有道理的，自己独断真的要断送自己的性命。

可到了现在才想到这些，那是一点儿用处也没有了。

他不想死，就向孙休叩头饶命。

两人进行了一段很好玩儿的对话，从这段对话中，你可以看到人一旦失势，那个嘴脸就不是人的嘴脸了。

孙綝：“愿徙交州。”我现在知道自己错了，愿意流放到交州——当时交州可是东吴最偏远的山区——即使现在也是很边远的。

孙休：“卿何不徙滕胤、吕据于交州乎！”你这个想法很好，可以前你为什么不让滕胤和吕据流放到交州？他们那时也愿意这样啊。

孙綝：“愿没为官奴。”

孙休：“卿何不以胤、据为奴乎！”

孙綝一听，知道再说什么，孙休都会把滕胤和吕据搬出来。他知道自己这回真的必死无疑了。

孙休当然要他必死无疑。

孙休手一挥，一把雪亮的军刀带着一股冷风砍过来，东吴这个很菜的牛人孙綝就这样玩完了。

孙_綝是大将军，本来手下有很多部队。可他一死，这些部队立马就不是他的部队了。孙休派人拿着孙_綝的首级跑过去，让他们瞻仰一下，然后大声宣布：“诸与同谋者，皆赦之。”所有与孙_綝同谋的人，都一律赦免，不再秋后算账。这个宣布果然很有效果，当场就有五千人放下兵器，表示与孙_綝划清界限。

孙恩知道，孙休再怎么宣布不秋后算账，但对他是绝对要算的，因此立刻跑出来，上了大船，要举着白旗向魏国投降。孙休派人追过去，没几步就追到手，同样一刀了结。然后又发了个命令：诛孙_綝三族！

孙休除了恨孙_綝之外，还恨那个孙峻。孙峻曾经把他的老婆也抓到首都，只差那么一点儿就将他的老婆咔嚓了，弄得他在一段时期内天天活在极度的恐惧之中，连梦都是噩梦。这时，孙峻已死，他没有办法再杀孙峻，就叫人过去把孙峻的坟墓挖开，取出里面的印绶，然后把孙峻的棺材削得很单薄，这才重新埋上——让你以后在地下冷得要命。

把孙_綝集团以及死了的孙峻都玩儿了一遍之后，孙休就着手提拔有功之臣。于是，张布成为中军督。他还宣布平反诸葛恪，那些受诸葛恪案而被流放的人，只要还活着，都发通知叫他们回来，个个重新工作。

大家看到孙休这次拨乱反正工作的力度还真很大，就说：“老大咱干脆给诸葛恪立个碑，让咱东吴这个伟大的政治家、军事家流芳百世。”

哪知，孙休下了个诏书来回答：“盛夏出军，士卒伤损，无尺寸之功，不可谓能；受托孤之任，死于竖子之手，不可谓智。”大家一看，原来老大是在作秀——当然，他们也是在作秀，只是他们作秀的水平比老大差了好多。

司马昭弑君

在东吴和魏国都在进行内乱时，蜀国似乎没出现什么大事，好像很国泰民安，形势一片大好。

这时，蜀国军方的领导人仍然是姜维。

姜维这时虽然觉得活得一点儿不爽，但蜀国高层对他还是很支持的——至少表面上是这样，能够放手让他指挥部队，主持国防事宜。

姜维拿枪杆子拿了这么多年，主动出击了很多次，可胜仗数起来却没有几次，大多数是无功而返，那仗打了跟不打没有什么差别——唯一的差别就是死了很多蜀国子弟兵，因此蜀国人对他很不爽。更让蜀国人不爽的是，他还打了很多败仗，败得满世界跑。

蜀国人民不爽，他更不爽。

他就不断地去找他不成功的原因。他很快就找到这个原因。当然，这个原因是他认为的原因。

他仔细研究了一下蜀国的国防布置。

原来，早在刘备还在位的时候，刘备就深刻地知道汉中战略地位超级重要，是蜀中的门户，有汉中才有蜀中，因此，他让魏延当汉中太守，还在各个关口布满足够的兵力，完全可以拒敌于国门之外。那次王平能成功打败曹爽的大军，就是因为这个布置。可以说，这是蜀国最安全有力的保障。

连诸葛亮都不敢改动刘备的这个方案。

姜维也认为这是个不错的方案，是蜀中最佳的防守方案。可他现在不想防守，他想进攻，想上马杀敌。但由于蜀国的综合国力太弱，部队没有几个人，要冲出去杀敌，无异于去被人家群殴。这些年来，他吃够了主动进攻的大亏，他知道，进攻的成本远比防守的成本大。

他由此而想到：要是敌人也来进攻一下，进入我们的地盘，我们同样可以把他们狠狠地歼灭一把。而且蜀中的地形复杂，当年曹操面

对这个地形都没有办法，连张卫那样的菜鸟都搞不定，差点儿就要灰溜溜地逃跑了。他再进一步开发自己的想象：只有把这些布置全部清除，敌人才敢于前来进攻。只要他们进来，蜀国的部队就利用地形之便，从四面八方杀来，直接让魏国侵略军陷于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之中。

姜维这么一想，全身马上热血沸腾，便连夜向刘禅建议：错守诸围，适可御敌，不获大利。不若使敌至，诸围皆敛兵聚谷，退就汉、乐二城，听敌入平，重关头镇守以捍之，令游军旁出以伺其虚。敌攻关不克，野无散谷，千里运粮，自然疲乏；引退之日，然后诸城并出，与游军并力搏之，此殄敌之术也。

这段话在历史上不算什么出名的语录，但对蜀国的影响却极其远大。用现代的话来说，就是：我们死守各个据点，挡住敌人的进攻，那是相当见成效的。可这个成效也是大门那样的成效，要大获全胜是完全没有可能的。不如让敌人进来，我们各个据点都把粮食准备好，退守汉、乐二城，让敌人放胆进入平原之地。如此一来，我们只要守住各个重要的关口，挡住敌人的进攻，然后派游击队到处流动袭击，把敌人骚扰到累死的那一天。那时，敌人在平原地区里，不但天天被咱们骚扰，而且连粮草也找不到。他们没有吃的了，自然会退走（姜维和诸葛亮在这方面是很有经验的）。他们一退却，我们就可以全面出击，跟那些机动部队一起向敌人猛烈进攻，敌人想不被消灭都难。

刘禅对诸葛亮推荐的人才还是相信的，至少到目前为止，虽然姜维打了很多难看的败仗，但可爱的后主仍然认为姜维是蜀中最有水平的军事指挥官。既然他说这样可以大获全胜，即使最后不大获全胜，小获全胜大概是可以做到的。于是，就批准了这个方案，下令让督领汉中的胡济撤兵进驻汉寿，让监军王含镇守乐城，让护军蒋斌镇守汉城。

于是，本来力量就超级单薄的蜀国，这时边防就更加脆弱了，为后来邓艾的长驱直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当然，如果刘禅的智商再高一点儿，眼睛的分辨率再高一点儿，

看出谁是好人谁是坏人，蜀国的江山也就不会那么短命。

刘禅这个人前期只是个挂名董事长，在诸葛亮时代是所有政事，不管大事小事，“咸决于亮”，统统是诸葛亮说了算，他只负责盖公章，然后宣布无事退朝。诸葛亮死时，指定了自己的两个接班人，第一个是蒋琬，第二个是费祎。

刘禅有个优点，就是性格很好，虽然这时他完全可以把大权收回来，但他仍然相信蒋琬的水平，把所有的事务都交给蒋琬他们去处理。这一段时期，应该就是他最幸福的时期。以前诸葛亮不用他管事，让他像放长假一样过着退居二线的生活，但又在他身边安排了董允等几个眼睛雪亮的人物，天天监视他，不让他过腐败的生活，让他很郁闷，搞得他一看到董允，就心虚，好像自己犯了什么错误一样。

后来，老董死了，他觉得那股无形的压力没有了。于是，他松了一口气，就想抓紧时间过一下腐败生活。

领导人一出现这个思想，小人就有了机会。于是，那个黄皓就冒泡出来，成为刘禅腐败堕落的好帮手。

司马昭铲除诸葛诞之后，内部有实力的反对派基本清除完毕，个人威望以及权势再创历史新高。

司马昭的权势涨幅不断，曹髦就觉得自己不断地跌停。每次他看到司马昭时，就觉得自己好像又矮了半截，内心世界又多了几分空虚和几分恐惧。

他一恐惧就只得不断地巴结司马昭。他现在巴结，其实跟很多行贿者一个样。只是很多传统的行贿者，其行贿对象都是自己的上级，而曹髦却是司马昭名义上的领导。于是，曹髦的行为不叫行贿，叫赏赐。

在司马昭从平定诸葛诞前线胜利回到洛阳时，曹髦的内心肯定很痛苦，为什么不是诸葛诞胜利？但现实就是这样，他只能在心里痛苦，然后去接受这个痛苦的现实。

他没办法，面对打了大胜仗的司马昭，只得启动表彰的程序。

当年的五月（甘露五年，260年），他痛苦地下发了个文件，以司马昭为相国，封晋公，食邑八郡，加九锡。

哪知，这个文件居然成为无效文件。因为司马昭只是看了看，然后批了个不同意。

曹髦一看，先是傻了眼，然后继续傻眼，再然后就什么办法也没有。他在没办法的时候，只得咬着牙继续下这个命令，要求司马昭一定要服从命令，为了人民，一定要接受曹髦这个最隆重的表彰。

可司马昭就是不服从，坚决辞掉这次加封。两人前后相持，你让我让，居然来往了九个回合，而且曹髦的这个决定还空前地得到大臣们坚决的拥护。当然这些表示拥护的大臣都是司马昭的死党，这些死党都觉得自己没有在战场上冲锋陷阵，为司马老大喊打喊杀，拼死拼活，这时为老大加油几声却是大大应该，不但没什么危险，而且效益并不比在战场上拼掉老命差。这些人见光有口水，不足以表现出耿耿忠心，便一致决定，让当时的大文豪兼人气榜上居首席的大名士阮籍执笔，向司马老大大写一份劝进表。阮籍一接到这个任务，马上就又搬起酒坛到竹林里大喝起来——这家伙一碰到不好办的事，就喝高，高得不省人事，因此躲避了多次灾难。这时，他知道司马氏跟曹家的矛盾已进入白热化阶段了，像他这样的人是哪边也得罪不起的，这份劝进表一写下来，就等于向全世界的人宣布了自己的立场，就等于把自己绑进了司马家的这个马车上，胜也罢，败也罢，自己都摆脱不了干系。他没办法，只得喝，先喝醉再说，以前就用这个办法，连司马昭的求情都能推得掉。

可他这次错了。

这一次可不是司马昭出面叫他写的，而是那一帮死党的主意。这些死党早就加入司马氏集团，为了司马氏（当然是为了自己），那是什么事都可以做出来的，可不像司马昭那样，为了巴结名士，赚几个百分点的人气，可以放过阮籍一马又一马。这些死党看到阮籍有时间

大酒天天醉，就是没有时间写劝进表，这么久了还不完成任务，就都跑到阮籍那里，说你想找死？到现在还没写出来？阮籍其实也跟很多酒足饭饱的酒鬼一样，每次喝醉，都是酒醉心明白，一看到这个架势，知道再不写，这颗脑袋就有异地安置的可能。这哥们儿虽然狂放，好像天不怕、地不怕，其实心里也是怕死的。他马上拿起笔来，吐着酒气，写了起来。这些死党中肯定有很多在心里嫉妒阮籍嫉妒得要死的人，现在看到这家伙酒醉起草这个劝进表，一定会写得不成样子，这回可抓到你小子的辫子了。不一会儿，阮籍就把笔一扔，然后又蒙头大睡。有人把他写过的那张纸拉过来一看，照着念了一遍。大家一听，阮籍真有水平，喝得这么高了，还能写出这么一篇文笔清丽、气势雄壮的好文章。看来这家伙的人气不是空手套白狼套来的，而是凭真本事赚来的，再嫉妒他实在没有理由了。

虽然这个劝进表写得不错，完全可以拿当年全国的文学大奖，但司马昭还是不领情。曹髦这才不得不把这张任命书丢进垃圾桶里。

随着这任命书成为废纸一张，司马昭在这场一点儿不对称的政治游戏中取得了全胜。他一来可以响亮地向全国人民宣布：老子打仗拼命不是为了当相国、享受九锡的待遇，而是为了祖国，为了人民，为了英明领袖，是一心一意为国家；二来又可以大笑着把曹髦压矮了一层，让这个愤青皇帝知道，这个世界只有我的话才是话，你的诏书什么都不是——你想想，就是要加封司马昭，他都还不听你的话，跟你作对到底——现在曹髦能跟司马昭有对话的余地也只有在加封后者这件事上了，其他的事那是一个标点符号也不能加上去的。可就是这件事，现在也变得没商量的了。

曹髦越来越觉得自己窝囊得没有谱起来。甘露四年（259年）正月，有人报告说，宁陵井中两次出现黄龙——你一看这个新闻就知道是个假新闻，这个新闻一出，很多大臣也跟那个讲那番“盛世出国虎，虎啸震国威”的话的县太爷一样，都说，这是吉祥的预兆。

可曹髦却一点儿也不认为是吉祥：龙在井中算什么吉祥？还写了一首《潜龙诗》：伤哉龙受困，不能越深渊。上不飞天汉，下不见于

田。蟠居于井底，鳅鳍舞其前。藏牙伏爪甲，嗟我亦同然！

他的诗一发表，司马昭就成为这诗的读者之一。

司马昭读完这首诗，心里很不爽：老子帮你守江山，你还知足？能在井里当龙就不错了，你还想怎样？

曹髦一无聊，便又改元。以前的皇帝跟现在很多人士一样，很相信名字能带给自己好处，能改变自己命运，因此不断地改名——皇帝当然不改名，他们只是不断地改年号。现在曹髦觉得这个“甘露”年号很不好，因此决定改元为景元。

改元也算是一件大事，因此又得对一些大臣进行提拔。曹髦便又从垃圾桶里找到原来的文件，再次加封司马昭。这一次，司马昭毫不客气地笑纳。

在司马昭笑纳之后，曹髦又郁闷起来。

曹髦看到司马昭的权力越来越大，现在把他的荣誉和官衔已加到离顶峰没多远了，再加下去，只有让他当皇帝了。也就是说，司马昭离皇帝的座位已经近得不能再近了。

曹髦这么一想，觉得危机感已经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发现自己这个皇帝唯一的权限就是坐在全国最豪华的椅子——龙椅上，按司马昭的意思，在诏书上签字，别的什么也没有了。如果硬说还有与众不同的地方，那就是他能住在皇宫里面，人家的老婆叫老婆或者叫夫人，而他的老婆可以叫皇后。

曹髦觉得再这样下去，他不被司马昭废掉，也要被司马昭逼得发疯，然后彻底崩溃，因此就决定跟司马昭摊牌。

从他有这个想法来看，他也算是个有骨气的皇帝，可他光有想法，光有骨气，却没有配套的实力或者有个可行性的计划来配合，这个想法就是一个愚蠢的想法，这个骨气就是找死的骨气。

曹髦贵为皇帝，可连个死党都找不到。

他把侍中王沈、尚书王经、散骑常侍王业找来，对他们说：“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我不能坐在这里等他来废掉我。现在我命令你们一起去讨伐他。”那句“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后来成为一句名言。只是“路人皆知”又怎样？这是曹家和司马昭的关系，关人家路人什么事。这家伙跟所有帝王一样，觉得所有臣下只能听他的话，照他的指示办事，做他的好奴才。可他也不去复习一下那句“得民心者得天下”的古话。司马昭通过三代人的努力以及一系列的动作，不但培养了一大批死党，也成功地树立了美好形象，赢得了民心，并已成功地把曹氏形象矮化成一个只有象征意义的符号。

曹髦却不知道现在自己仅仅是个符号，就像人家门面上挂着的招牌，而司马昭却是门面里的老板——老板什么时候都可以把招牌换掉。

这家伙把讨伐司马昭看得很简单，手中没有一个兵，而这三个姓王的，更是没有一个是他的死党——决定这样的大事，没一个死党在旁边，最后的结局只能死路一条了。

王经还算有点儿良心，听到曹髦把这个小儿科的讨伐计划说完，马上就举了几个经典事例，认为不能这样做，这样做后果很严重。可曹髦的愤青脑袋一发热，哪顾得上什么后果？他从怀里掏出黄色绸缎诏书，很酷地摔在地板上，说：“我已经决定了，大不了一死，何况可能不会死。”

你一看他这个架势，就知道是个失败的开始。做这样大的事，叫三个不是自己的亲信来宣布，不再做什么商量，更不做什么布置，也不看看这三个家伙的反应，就进去向太后报告。

王沈和王业一看，就知道这个皇帝要去送死。曹髦要去送死，本来跟他们无关，可现在他们在现场，如果不赶快出去自首，到头自己也会被当成“曹髦反动集团”的骨干成员受到“法律的制裁”，那就真的冤枉了。两人看到曹髦进去，马上就决定溜走，到司马昭那里揭露曹

髦的阴谋，就算不能立功，也能保住吃饭的家伙。他们走的时候，还叫王经一起走。可王经不想做出卖皇帝的人，所以不跟他们走。

司马昭接到二王的报告后，马上命令那个贾充过来对付愤青皇帝，自己却躲到一边去。司马昭在处理这个事上，还是做得很有分寸的，准备得也很充分。

曹髦从宫中出来，拔剑上了专车，带着宫中所有的武士和那些长工，高喊着“打倒司马昭”向司马昭的住宅冲过去。

这个阵势看上去虽然有点儿可笑，一点儿不成规模，但毕竟是皇帝亲自出马，旗号大得不能再大，因此当司马昭的弟弟司马由在东门跟他们相遇时，也不知如何是好。曹髦的人大声骂司马由几句，叫他滚到一边去，别吃饱了撑得挡爷前进的道路，他真的就乖乖地滚到一边去。

这时，贾充带着一批人过来，把曹髦的队伍拦住。

曹髦这时什么也不顾了，举着宝剑，亲自出战。

所有的人都知道，曹髦这小子的武力指数比他的智商更低，但他到底是皇帝，是可以杀死全国任何一个人的老大。因此，贾充手下的那些人一看，都不敢动，个个都打算后退，连贾充也觉得没办法。

偏在这时，那个倒霉的成济隆重登场，对贾充说，我们该怎么办？

贾充一看，原来还有这家伙在旁边。这时正是利用这家伙的大好机会，便对成济说：“司马老大天天大鱼大肉地养你们，为的就是今天。现在事情都到了这个时候，你还问怎么办做什么？”

成济的智商虽然不高，但对贾充这话还是能够深刻领会的，马上抽出长矛，对准曹髦刺过去。这家伙这一次是真正的卖力，一矛把曹髦刺穿了个透明窟窿。魏国皇帝曹髦当场死亡。这时他只有二十岁。

司马昭到了这时，还玩儿了个把戏，一接到这个报告后，装着惊吓的样子，从床上滚落到地板上，让脸面变得没一点儿血色。他的叔叔太傅司马孚跑到案发现场，抱住曹髦的大腿，痛哭起来，而且还把所有的罪过包揽过去：“皇帝被刺杀，是我的罪过啊。”

叔侄俩演完这场戏后，司马昭马上来到宫中，召集在京的所有高级领导干部，讨论如何处理这个突发事件。只有那个仆射陈泰不来。陈泰当时还算有点儿名望，因此，司马昭必须把他请到场，就派他的舅舅荀顗用专车去请他过来，而且还叫他全家的亲朋好友做他的思想工作——这些亲朋好友，当然知道不做思想工作的后果，因此都积极地“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劝他去见司马昭。

陈泰最后只得去见司马昭。司马昭这时像刘备一样，当着陈泰的面放声大哭，然后问陈泰：“事情到了这个地步，我们该怎么办？”

陈泰说：“只有砍掉贾充的脑袋，才能平民愤。”

司马昭一听，迟疑了半晌，才说：“能不能把要求降低点儿？”

陈泰很干脆：“我只想到这个地方，没有想到更低的。”

如果司马昭这时答应陈泰的要求，后来的晋朝可能就不会乱得那么快了，中国的历史估计也是另一个模样。可惜，司马昭不愿杀贾充。这时候，他不杀贾充是有他的道理的。此时，他的权威虽然达到了历史最高，到了可以说杀谁就能杀谁的地步，但他也知道，目前他还不能这样，他还需要像贾充这样的死党为他卖命。如果这时杀了贾充，以后谁还肯为他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所以他必须留下这样的骨干。

司马昭在处理这件事时是伤了很大的脑筋的。他一直把这件事拖了二十多天，这才决定把全部责任推到成济的身上，把成济说成一个野心家，是不忠不孝的典型，然后宣布成济的罪状。这个罪状是什么罪状？是弑君之罪。这个罪是历史上最大的罪——你做其他事，做出历史之最，那是件好事，可罪状做成历史之最，那可不是玩儿的。犯

这个罪的后果是——诛灭三族。是一人犯罪，全家倒霉的事。

成济这个没有头脑的家伙，当初那一矛刺过去时，肯定以为自己为司马老大立了一件大功，这个奖赏不知有多高，说不定比王基、邓艾那些在战场上拼死拼活的功劳还大，因此坐在家每天面对墙壁发笑，等司马老大封官封侯的任命书。哪知却等到一张逮捕证，最后被宣布为弑君之罪，连同家里所有的人，接受审判，一同押赴刑场，心里一定大叫冤，这才知道天下不是什么功劳都可以去抢的。

在这二十多天里，司马昭再次利用郭太后这块招牌，让她宣布曹髦的罪状。把皇帝曹髦说成篡国夺权的野心家，虽然野心家曹髦已经自绝于人民，但也要追夺他的皇帝称号。

郭太后又决定立燕王曹宇的儿子常道乡公曹璜当皇帝，并且派司马昭的儿子司马炎代表太后去宣布这个决定并迎接他到洛阳来。人人都知道，郭太后的这些决定，其实都是司马昭的决定。这个郭太后平时什么事也没有，也只有这个时候才能出面，帮司马昭背一下书。中国历史的太后很多，但像郭太后这样给权臣当招牌几次发布免去皇帝命令的太后却独此一人。

司马昭还做了一个动作，就是辞去相国、晋公、九锡之命，算是为这个事件负点儿责任，并做个交代。太后当然同意——对司马昭的话，郭太后只有同意的权力。

任命了新的皇帝，杀了那个倒霉的成济，再表彰了一些功臣之后，司马昭的权力更加巩固。虽然这个事件没有发生大的冲突，其流血程度跟街头群架的规模差不多，但却关系重大——被害人是皇帝。虽然司马昭从曹髦的《潜龙诗》看得出，两人的矛盾已不可调和，曹髦迟早会找个机会跟他摊牌，但他的内心并不想杀死这个愤青——复制一下曹芳的故事，让郭太后下个文件废掉曹髦，再把一个姓曹的推到那个座位上当皇帝，应该是最好的办法。而且他有这个实力，只是觉得机会还没到来。哪承想，曹髦这家伙沉不住气，率先制造事端，最后出了这个结果。司马昭接受这个结果是很被动的，但又不得不接受。

司马昭觉得自己的“德”还没有到位，而弑君之罪，在当时是最大的缺德之事。司马昭知道要是处理不好，他此前的形象将大受损害，声望大大下跌。说不定某个有实力的反对党趁机发难，结果就难以想象了。幸亏曹家的人气已经一点儿不剩，虽然有王经、陈泰几个人表示愤慨，但这几个哥们儿除了几滴眼泪外，别的什么也没有，实在不足为患。相反，从这个事件中，司马昭彻底检验了内部百官对他的态度——除了一小撮心存不满的态度外，其他人不是他的死党，就是中间派，两眼左顾右盼，随时倒向有实力的那一边。

司马昭对内的整顿已经结束。

接下来，应该对外用兵，通过武力统一中国，把统一的功劳有力地记在司马氏的账本上，这才是他最终的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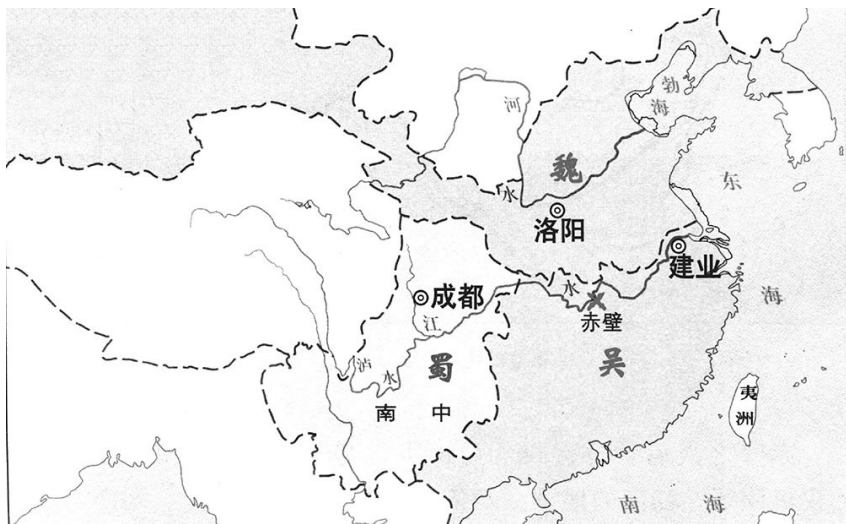
不久，新皇帝即位。按照这个国家的光荣传统，新皇帝即位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改元。于是，这一年也就是公元260年改为景元元年。当时，新皇帝十五岁。

接着，又下诏，恢复司马昭刚辞去的那些职务。司马昭要是接受，他就不是司马昭了。他看到这个诏书后，立刻表示坚决拒绝。

目录

1. 第一章 “二士”伐蜀
2. 第二章 嵇康啊嵇康
3. 第三章 蜀之灭
4. 第四章 “二士”之死
5. 第五章 还是兄弟之争
6. 第六章 和平年代的两个皇帝
7. 第七章 几个牛人的成长
8. 第八章 就是让你不如意
9. 第九章 不起眼者的大作用
10. 第十章 各忙各的
11. 第十一章 弱点都暴露了出来
12. 第十二章 终于归晋

三国疆域图



第一章 “二士”伐蜀

避祸屯田

公元262年，也就是魏景元三年。这时三国在位的历史牛人中，最郁闷的人非姜维莫属。

姜维绝对是个有理想、有奋斗决心的人，虽然已经五十多岁，但内心世界那个“光复汉室”的远大理想仍然发光发热。可这就是个专门跟有志人士作对的世界。认真算起来，他的水平还是很高的，如果给他足够的条件，他要建功立业也没有多大困难。可命运却偏偏把他放在蜀国这个阵营里。

他虽然全面继承了诸葛亮的遗志，但诸葛亮的继任者们都现实得很，知道以蜀国的力量去跟魏国抗衡，那是老鼠跟猫玩儿。以前费祎当权时，别的事都很马大哈，但对姜维的关注却认真得很，时时密切关注着他的行动，不管他提出什么样的北伐方案，费祎基本都是笑着否决。当然，费祎是个老好人，他的否决不那么野蛮，而是来个软着陆，每次只给姜维不到一万的兵力，让姜维去实践他的北伐理论。你想想，姜维要是能成功，那才是怪事。

后来，费祎挂掉，按说姜维应该可以完全按照自己的意志去大砍大杀、快意恩仇了。他也确实带着部队冲上去，而且前后冲杀了十次之多，算起来，是诸葛亮北伐次数的两倍。可最后胜也罢、败也罢，对魏国基本没有造成什么巨大影响，倒是让蜀国先撑不住了。

蜀国上下的质疑之声越来越多：姜维再这么折腾下去，咱蜀国还够他折腾多少次？

这时，姜维最需要刘禅的支持，而且刘禅虽然不相信姜维能把强悍的魏国打倒，但他知道姜维对蜀是忠心耿耿的，可他硬是不那么积

极地支持姜维，而是把精力都放在黄皓的身上，觉得黄皓不管做什么事都“大得朕意”。

黄皓也跟他的那些前辈一样，当他开始把目标锁定太监这个位置时，只想混进宫中，混个铁饭碗，让自己在死后不会以饿死鬼的形象进入阴曹地府。进宫之后，也只是下定决心老老实实在地干一行爱一行，做好本职工作。

哪知，后来他碰到了个贵人。

这个贵人在《三国演义》里一点儿也不出名。他叫陈祗。

陈祗的来历有些不明，史书上只说他“少孤”，也就是从小就是一个没爸没妈的孩子。但这哥们儿很聪明，而且长得很帅——矜厉有威容。当然如果只长得帅，长得引人眼球，就想在这个混乱的时代混到蜀国的高层也是很难的。关键他还“多技艺，挟数术”，是个多才多艺的人才。因此，他很快就被当权派大佬费祗发现。费祗也是个很爱才的人，发现了这个人才后，也不从“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原则上考察一下，直接就来了个破格提拔，让他从中层干部直接成为高级领导人。当时董允刚死，费祗就让陈祗接替了董允的职务。

董允的工作职责是什么？

监督刘禅，让刘禅老老实实在地“亲贤臣、远小人”，这弄得刘禅的人品优秀了很多年，也让刘禅郁闷了很多年。

可以说，董允这个侍中的位子对于蜀国而言，是非常非常的重要。费祗是个马大哈，估计没有看出这个位子的重要性，只是认为，选个有水平的人才，跟在刘禅的屁股后边，让他做皇上的好参谋，提高一下皇帝的智力，那才是用对了人。

哪知，这个陈祗的智商很高，比董允还高。可他的人品却太差，那双眼睛看了英明领袖几眼，立马就把英明领袖彻底看穿，知道他们的伟大领袖是个贪玩的角色。于是，那颗聪明的脑袋就得出这个结论：只要能让皇上玩得好，玩得爽，他的前途就大大的光明。

不久，他又觉得只是自己一个人的力量，实在满足不了刘禅那些贪玩好耍的要求，于是，他又发现了另一个人才——黄皓。他很快就向刘禅推荐了黄皓。

于是，黄皓就成了刘禅的亲密战友。

刘禅在这两个人的配合下，玩得超级爽，觉得陈祗真好，于是，又提拔他为尚书令。尚书令是什么职务？在没有丞相的时代，这个尚书令就做着丞相的工作，算是当时最高的政务官员。当然，还不算是首席大臣。因为当时是打仗年代，是先军政治。因此首席大臣往往是大将军。那时的大将军是姜维。而陈祗在军中的职务是镇军将军，地位比大将军低了一个档次。

但姜维基本都是带着部队常年在外，时刻准备打仗，内务事几乎从不关心。而这个陈祗又把刘禅的爱好性格摸得比谁都透，于是，刘禅更觉得陈祗比谁都可爱，就把大权往他那里一放，陈祗的权力就比姜维的还要大得多。

陈祗为后来的很多小人做足了榜样，可他的运气却不怎么好，当了几天的权，人生之路就走到了尽头。

陈祗一死，刘禅很悲痛，在那里放声大哭，满脸都是泪，比当时孔明逝世还要沉痛，而且还下了个诏书把陈祗大大地拔高了一把，以此说明，陈祗的逝世是蜀国人民的巨大损失：“祗统职一纪，柔嘉惟则，干肃有章，和义利物，庶绩允明。命不融远，朕用悼焉。夫存有令问，则亡加美谥，谥曰忠侯。”蜀国对于赠谥的规定是很严格的。在刘备活着时，只有法正获得过谥号。即使关羽、张飞、黄忠、马超、赵云等牛人，也是后来追谥的。而且都是在蜀景耀三年和四年才获得的（景耀三年即260年），而陈祗刚死，就得了个很好的谥号。

现在刘禅给陈祗的谥号是什么呢？

一个字“忠”。

这个字不用解释了吧？可以说，陈祗的谥号比诸葛亮的还要好。

诸葛亮的谥号是“忠武”，比陈祗的多了一个字。你千万不要以为这个“武”是个纯粹的褒义词。谥法上对武的解释是，刚强直理曰武：刚无欲，强不屈；怀忠恕，正曲直。威强敌德曰武：与有德者敌。克定祸乱曰武：以兵征，故能定。刑民克服曰武：法以正民，能使服。夸志多穷曰武：大志行兵，多所穷极。

那个克定祸乱、刑民克服倒是很正面的，但后面那句“夸志多穷”就有点儿难听了。所以，算起来，刘禅对诸葛亮是有褒有贬，虽然褒的成分很多，贬的比例很少，成绩是主要的，错误是次要的，评价也很客观公正。可对照一下陈祗的谥号，那是只褒不贬。诸葛亮若地下有知，肯定继续吐血数升。

刘禅虽然很悲痛，但黄皓很高兴。陈祗一死，黄皓立即全面浮出水面。这个水面不是一般的水平，而是政治的水面。刘禅在陈祗死后，身边的玩伴就只有黄皓一个人了，更加觉得人才难得，又把大权全面交给黄皓，黄皓说的话，就是他的话。

黄皓比陈祗更加缺德，野心更大。陈祗除了当刘禅吃喝嫖赌的导师之外，别的坏事做得不是很多，跟姜维的关系也没有闹僵。可黄皓就不同了。他从一个苦大仇深的小太监突然成长为权倾一时的中常侍、奉车都尉，靠刘禅的力挺，成为蜀中权力最大的人，心里很爽。可他仍然不满足这个现状，仍然觉得姜维是大将军，给他的“鸭梨”太大了，还是要想办法把这个外来户挤出门外，这样他的生活才幸福美满。

姜维是什么人？他虽然很少在首都生活，把大量的精力全都投入军事当中，基本不玩政治。他不玩政治，但并不是说他没有一点儿政治敏感性。他很快就知道，黄皓看他不顺眼，黄皓每天所做的一切动作都在祸国殃民。黄皓嚣张到什么地步，而刘禅又笨到什么地步？刘禅有个弟弟叫刘永，当时是甘陵王，向来看黄皓不顺眼，一看到黄皓就咬牙切齿。黄皓更看他不顺眼，就对刘禅说，刘永不是好同志，陛下不要见这种人。要是让他再看到陛下，陛下肯定会玩得不爽。于是，刘禅下个文，把刘永派到外地去，不让他再朝见。

于是，姜维坐不住了。

姜维确实不是玩政治的料，他也不跟别人商量一下，直接就带着一股正气，跑到宫中，对已玩得很爽很舒服的、正在课间休息的刘禅说，请把黄皓这个小人杀了：“皓奸巧专瓷，将败国家，请杀之！”

刘禅一听，一点儿也不生气，懒洋洋地说：“黄皓是什么人？不过是一个太监。以前董允也经常骂他，我对董允的意见大得很。现在你也不要生他的气。一个太监值得大将军这么生气吗？”他的原话是：皓趋走小臣耳，往董允切齿，吾常恨之，君何足介意。

姜维一听，立即没有话说了，只得无语地告辞。他知道，现在黄皓的权力已经很大，黄皓已经不是一个太监在战斗，而是已经形成了一个以他为核心的黄皓专权集团，要搞定这个集团是很困难的。因为也不止是这个集团在战斗，还有刘禅在当他们的坚强后盾。

姜维越想越可怕，很后悔自己的这个行动。

这时，形势对姜维更加不利的是，不但黄皓看姜维不顺眼，就是其他两个实力派人物也觉得不宜让姜维再折腾下去了。

这两个人是：诸葛瞻、董厥，他们也认为可以把姜维召回来，当益州刺史，以夺其兵权。黄皓甚至已经培养了姜维的接班人。这个接班人就是右将军阎宇。

姜维当然不愿放弃兵权，就想了个办法，要求带兵外出。

刘禅虽然很菜，但也知道姜维是无可替代的，于是就充当和事佬，叫黄皓过去向姜维道歉，说姜老大，您战功赫赫，咱家只是一个侍候皇帝的服务生，做了得罪您老的事，请您多多包涵。

到了这时，姜维能不包涵吗？他也顺着黄皓给的台阶，请黄皓帮他到后主面前转达他的请示：让他带兵到沓中去屯田。

刘禅当然答应：你最好离开首都远一点儿。

这就是有名的避祸屯田的故事。

蜀国玩到现在，基本已经玩儿得没有什么作为了。

当然，姜维还是很想有所作为的。

景元三年的八月，他又做好动员，准备再出大军，与魏国大打一场。

廖化坚决反对。

但姜维不听，带着大军进入洮阳，又碰上老对手邓艾。结果又被老邓大破一场。姜维败了这一次，就更加害怕起来，只在沓中好好屯田，不敢再回成都。

为什么是邓艾和钟会

司马昭终于把统一大业的事摆到议事日程上来。

司马昭经过论证，认为，应该先把蜀国搞定。主要原因有二：

一、蜀国的国力相对较弱，而且人才短缺。

二、刘禅这个家伙又隔代传承汉灵帝宠信宦官的优良传统，把宦官黄皓当作头号亲密战友，害得姜维都不敢回成都，而是带着大军到沓中屯田，让全国最精锐的部队变成生产建设兵团。这是解决蜀国的最佳时机。

当司马昭把他的决定交给大家讨论时，很多人都反对，只有那个钟会认为老大的决定是正确的。司马昭最后决定伐蜀，对大家说：“自从搞定诸葛诞之后，咱们已经六年没有打仗了。子弟兵们休息的时间也够了，咱的其他准备工作也做好了。现在正是打倒那两个敌国的最佳时机。吴国那个土地面积很大，又潮湿得要命，还是先搞定蜀国。搞定蜀国之后，就可以坐着大船从上而下，来个水陆并进，拿下东吴

就很容易了。根据情报显示：蜀国的部队总共有九万人，其中成都和其他地方四万，剩下的作战部队只有五万。现在姜维已经被逼到沓中那里亦兵亦农，根本管不了东边的事。我们完全可以趁机出兵，直接拿下骆谷，然后袭取汉中。刘禅那个笨蛋能做出什么事来？要拿下他是一点儿困难也没有的。”

他的原话是：自定寿春以来，息役六年，治兵缮甲以拟二虏。今吴地广大而下湿，攻之用功差难，不如先定巴蜀，三年之后，因顺流之势，水陆并进，此灭虢取虞之势也。计蜀战士九万，居守成都及备他境不下四万，然则余众不过五万。今绊姜维于沓中，使不得东顾，直指骆谷，出其空虚之地以袭汉中，以刘禅之暗，而边城外破，士女内震，其亡可知也。

司马昭把这个光荣的任务交给了钟会和邓艾。

大家都知道钟会和邓艾这两个人吧？邓艾出身低微，在把门第看得很重的当时，司马懿硬是大力提拔邓艾，这说明邓艾的水平是没得讲的，更说明邓艾是司马氏的铁杆部下。钟会是世家，而且是个愤青式，就连曹髦也曾经叫他到宫里吹牛。这家伙也跟当时很多名士交往——但心胸却不够宽广。他本来很崇拜竹林七贤之一的嵇康，曾经带着大批跟班、把排场搞得十分隆重地跑过去跟嵇康聊天。哪知嵇康硬是不理钟会，专心打自己的铁，展示自己的肌肉，让钟会在一旁当观众。这还不算，在钟会离开的时候，他居然不冷不热地问一声：“何所闻而来？何所见而去？”钟会答得也不错：“闻所闻而来，见所见而去。”两人对话不多，但却极为精彩。只是钟会大为不爽，后来凭自己跟司马昭的关系良好，找了个错把嵇康同学押上刑场。嵇康干脆把名士风范做到底——在临死的时候，硬是在刑场上举行了一次个人独奏会，演奏了一首《广陵散》，达到了死而不朽的目的。当然，钟会的主要功绩不是愤青，而是其他才能，尤其是军事才能。前面已经讲过，他曾在几个关键时刻为司马昭出谋划策，成功地使司马昭摆脱困境——要不，哪能成为司马昭的心腹马仔？

在伐蜀这件事上，司马昭跟钟会一样，绝对信心爆棚，但邓艾却

有些担心——他长期帮司马昭在西边对付姜维，打得难分难解，因此觉得没有把握，可司马昭叫主簿师纂去做邓艾的思想工作，并留下来监督他。邓艾终于表示赞同。

司马昭召集十八万人马，在首都举行誓师大会。任钟会为镇西将军，都督关中，成为关军政一把手。有个叫邓敦的将军不知受什么天气影响，脑子突然发起热来，硬是无话找话，对正站在检阅台上的司马昭说，蜀国不可能战胜，劝司马昭不要发动战争。司马昭毫不犹豫地把这个敢于顶风作案的家伙的脑袋砍下来，然后命令部队出发。

姜维虽然在沓中种麦子，好像在大办农业，解决“三农”问题，但仍然很关心魏国那边的动静。在司马昭下令钟会伐蜀时，姜维就得到了准确的消息。

魏国多年来虽然实力强悍，但很少主动派兵向蜀国叫板，这时动员大军出击，来势确实可用“汹汹”二字了。他马上向刘禅报告，并建议：“闻钟会治兵关中，欲规进取，宜并遣左右车骑张翼、廖化，督诸军分护阳安关口及阴平之桥头，以防未然。”你一看，就知道姜维的这个安排是很正确的，如果让张翼和廖化守住那两个地方，后来除非邓艾真的会飞或者坐上波音七四七，否则就是打死他也进不了成都平原。

哪知，刘禅自从有了黄皓，就把所有政务都交给这个太监，自己把全部精力都投入吃喝玩乐的事业当中，不管拿到什么报告，连标题都不看，直接在上面签：交黄皓处理。

很多小人都不信邪，只信自己。可黄皓这家伙偏只信邪，不信别的。如果他还相信点儿人家的经验，认为姜维到底是在前线打拼出来的，军事的事还是听他的好，在上面批个“按大将军的建议执行”，那么仍然可以挽救蜀国。可他在认真阅读姜维的信之后，并没有开个大会甚至开个小会来研究一下，而是拿去问鬼问神：鬼啊神啊，魏国侵略军真的要打过来吗？

得到的回答是：不会打过来的。放心吧，有多少心放多少心。

他把这个结果告诉了刘禅。刘禅严重地相信鬼神，更严重地相信黄皓。听到黄皓这么说，那么魏国侵略者肯定不会来，你就是杀猪杀牛请他们，他们也不来呢。于是，这事就被搁置起来，整个高层没有一个人知道。

雷人吧？当然雷人。可雷不倒刘禅！

魏国那边行动一点儿不拖泥带水。在拍板伐蜀之后，就下令钟会和邓艾带兵出发，具体安排如下：征西将军邓艾带三万人从狄道赴甘松、沓中，从正面牵制姜维，雍州刺史诸葛绪带三万多人从祁山直赴武街、桥头，断姜维的后路。主力部队十万余人则在钟会的带领下，分别从斜谷、骆谷、子午谷指向汉中。

司马昭的这个安排，确实是把魏国的家当全交给钟会和邓艾了。

他真的相信这两个哥们儿吗？

从后来发生的事情看，他的相信是不纯洁的。首先，他相信这两个哥们儿的水平，相信他们完全有能力搞定蜀国，但对他们的人品却不大相信。早在两人出发时，就派卫瓘持节当他们的监军。这两人在战场上有着丰富的经验，败仗打了很多次，胜仗也打了无数场，可是在玩手腕方面，就比司马昭差多了。他们那时做梦也没有想到，卫瓘这个一点儿不著名的历史人物，后来却成为收拾他们的关键人物。

其实，当时稍有政治头脑的人都已经看出，钟会和邓艾的后果会是很严重的。

当钟会离开首都，带着大军雄赳赳、气昂昂地上前线时，他还去拜访了另一个大名士王戎。

王戎是史上有名的竹林七贤中年纪最小的名士，这哥们儿后来搞得很失败，但这一次的表现还真不错，完全是一个头脑清醒的聪明人。钟会问他：“计将安出？”我带兵过去后，该怎么办才好？显然不是问如何猛攻蜀国的，而是问他如何做得更好，做得既打胜仗、又保证领导的信任，完全是为他自己的前途着想的。

王戎说：“道家有言，‘为而不恃’。非成功难，保之难也。”这话说得这么多，其实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创业难，守更难”。劝钟会成功之后，一定要表现得老老实实，坚决不能让内心世界出现膨胀。

钟会突然得到这个重任，在当时产生的影响是很大的，很多人把钟会的过去、现在和将来都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得出的结论固然很多。但预测得最毒的是刘寔。人家问他：“钟、邓其平蜀乎？”他立即断言：“破蜀必矣，而皆不还。”人家说不会那么严重吧？为什么会这样？这哥们儿就只是在那里一脸神秘地笑笑，没有再多嘴下去了。这哥们儿是什么人？是相国府的军事参谋。估计对司马昭之心是很能揣摩的，如果钟会他们听到，或许就会是另一个结果了。可惜这话没有传进钟会的耳朵里。于是，历史仍然是这个历史。

钟会的心态开始变化

在魏国大军高调出击的时候，蜀国的高层这才知道魏国侵略者真的来了。黄皓这才知道，神仙的话有时一点儿也不靠谱，神仙也是个不负责任的骗子。

但他也知道，魏国军队仍然大步冲杀过来。

于是，只得跟刘禅开了个会——他们这时终于知道神仙很忙，没有时间管他们的事，因此没有再请神仙参加会议，而是把相关人员叫来，进行了一些部署：派廖化火速狂奔沓中，支援姜维——他们这时觉得还是姜维比神仙可靠；又叫张翼、董厥到阳安关口，接应那些以前被姜维进行战略调整时退守的据点。

虽然进行了这些部署，但刘禅仍然不放心，他还是想从神仙那里博取一点儿同情，因此又宣布大赦——好像牢里关的全是神仙的亲戚朋友一样，只要把他们放出来，老天爷就会感动，就会在看不见的地方帮他们一个大忙。这还不够，还来个改元。这次改元是很有针对性的。他们改的年号叫“炎兴”。炎兴是什么意思？炎是两个火字啊。根据汉朝那一批老一辈革命家的理论，刘邦是赤帝遗留在人间的儿子，

所以汉朝是火德。现在这个火已经风雨飘摇，要振兴它一下，让它再烧得旺起来。从这一点上，我们就可以知道，刘禅这时真的怕了，内心世界充满了危机感。

这时的黄皓更是一点儿话也讲不出，躲在那个角落，老老实实地干自己的本职工作，像个革命的老黄牛一样，似乎这个局面跟他一点儿关系也没有。

如果这时，刘禅的脑袋好用一点儿，如果蜀国的内部还有个有水平的大臣，故事情节就会往另一个方向展开。

但这两个如果也只是“如果”而已。

刘禅确实是个倒霉的老板，在他不需要有参谋的时候，硬是有陈祗、黄皓几个小人天天在那里教他把腐败工作越做越红火，可现在他需要有一个人为他提出救国安邦的大计时，大家都站在那里欣赏他的表情。

他没有办法，只得把姜维原先的计划拿来重温一下。姜维不是说过，把敌人放进来，然后再包围他们吗？最后把他们一网打尽。

他立即下令：“诸围皆不得战，退保汉、乐二城。”这可是大将军的布置。当时，这两个城里只有五千人。

张翼和董厥历来是个保守派。这时来到阴平，并没有胆量修正刘禅的错误部署，而是在听说诸葛绪部正从建威那里发兵过来，就在那里等着，想来个以逸待劳、迎头痛击。于是，调整的时间就这样从他们的眼前过去了。

钟会带着大军来到边境一看，原来死守在险要处的蜀兵全撤回去了，大军可以一点儿不卡壳地大步前进了。他看到那些易守难攻的险关，真想给姜维和刘禅写一封感谢信。钟会虽然很高兴，可他所有手下都怕得要死。他们都知道，蜀道太难，是易守难攻的典型环境，他们都知道曹操和司马懿都不敢在这个地方乱来，现在钟会这个愤青哪比得了曹操和司马懿？

钟会是什么人？当然知道这些手下内心世界的想法。他知道，要不来个下马威，他手下这些子弟兵的士气就会成为负值，带着一支没有一点儿士气的部队出战，他要是还能打仗，他就不是人了。他这次出兵的结果就会克隆曹爽的结局。

他下令许仪当先锋，负责“治道”，也就是修好路，让大军大步前进。你想想，在蜀道那里修道容易吗？当然不容易。而且时间又紧迫。于是，就免不了出现豆腐渣工程。这些都在钟会的算计之内。他骑着马意气风发地前进，很快就上了那座桥。桥面的板子果然质量超差，钟会那匹马的蹄子立刻陷进去，把大帅哥搞得很没有面子。

钟会当场大怒，你许仪居然敢做豆腐渣工程？你这是跟中央作对，在破坏这场人民战争。我代表人民处死你。

他手一挥，刀斧手冲来，把许仪的脑袋当场砍下来，丢在现场。

你知道这个许仪是谁吗？

告诉你，他的老爸就是那个著名的许褚，是典型的官二代。他的老爸功劳很大，按当时的惯例，出现这样的失误，把他叫到眼前，然后指着那块桥板批评他几句就了事。可钟会却把他叫过来斩首了。不光不给许仪面子，连许褚的面子也一点儿不看。

大家一看，连许仪出现错误，老大都咋嚟不误，看来老大的信心是不容怀疑的。于是，“诸军闻之，莫不震竦”。许仪的脑袋终于唤起十万将士的士气。钟会这一招，对许仪来说，确实很毒，是一点儿不入道的。可对他自己来说，是大大的妙计。

接下来就更加顺利了。得益于姜维那个雷人的战略构想，钟会一点儿不费力地进入蜀汉境内，直达汉中城下。以前，曹操带着大军前来，在张鲁都已经崩溃、只有那个张卫还在坚持的情况下，都下了撤军的命令，后来还是因为一场误会，这才来到汉中城下。你想想，曹操的战斗力比钟会强了多少？而张卫跟姜维的武力指数又根本不在一个档次。如果姜维不玩这个战略构想，钟会能到达汉中城下吗？恐怕

不重复曹爽的命运就不错了。

当时，乐城和汉城的两个一把手分别是王含和蒋斌。

钟会一看，这两个城池的部队就那么一点点，他叫李辅带一万人围住乐城，叫荀恺把蒋斌堵在汉城。然后，他带着主力部队继续前进。

钟会这时顺利进入蜀境，内心世界马上就膨胀起来。虽然史书没有说明他的那个野心是什么时候开始膨胀的，但我认为，他进入汉中时，那个老大心态就已经成熟了。他包围汉中之后，别的事都还没有做，自己直接狂奔到阳安口，然后派人带着酒肉过去，隆重祭祀诸葛亮。

诸葛亮是什么人？他的身份很多，但在魏国人面前只有一个身份：敌人，而且是有着深仇大恨的敌人。诸葛亮给魏国制造的麻烦是最多的，在他活着时，魏国的高层没有一个不被他折腾得头痛。现在钟会居然去祭祀他？！

这是什么意思？

我想，钟会比谁都明白，虽然魏国全体干部群众都仇恨诸葛亮，但蜀国的上下对诸葛亮却很怀念。把自己搞成诸葛亮的粉丝，立马会得到蜀国老百姓的拥护。得到老百姓的拥护，就可以在蜀国那里站稳脚跟。《三国演义》对钟会去祭诸葛亮的事，描写得很给力，说是诸葛亮在钟会面前大显其灵，把钟会吓得灵魂出窍之后，这才带着礼品到诸葛亮的墓前，烧香烧纸，又是叩头又是祈祷，求孔明爷爷放他一马，让他胜利完成灭蜀任务。半夜了，孔明还很潇洒地进入钟会的梦里，对他语重心长了一把，说蜀汉立马就要玩儿完了，告诫他一定要爱护老百姓，不要乱打乱杀。然后化作清风走了。钟会醒来之后，怕得要命，立即通知大家照诸葛亮的指示办，叫前方部队都举着一面“保国安民”的大旗，一路秋毫无犯。这个情节确实很引人，让人觉得诸葛亮真不简单。其实，细一想，就知道这是一个不靠谱的编造：诸葛亮要是真能显灵，他不去帮姜维，不去帮他的儿子诸葛瞻，却来帮钟

会？

钟会祭诸葛亮，肯定有他自己的原因，而且是政治原因。

这时，蜀国的阳安关守将就是傅佥和蒋舒。本来，蒋舒是这里的一把手。可他的水平太差，是个典型的庸官，年终考核被评了个不称职。于是，朝廷按照组织原则，把他的职务免了，让傅佥来。蒋舒跟很多贪官、庸官一样，在位时很腐败，除了利用职权为自己谋利益之事外，别的工作基本不过问，最知道当官的好处。现在突然把他免了，他的心里很气愤。可年终考核如此，上级照章办事，他能有什么办法？

这时，魏兵打了进来，他那双眼睛一亮，知道报复的时候到了。

钟会的办事效率很高，部队一到关前并没有在那里观光几天，先吃几餐当地的土特产，玩一把农家乐然后才行动，而是一到那里，就叫胡烈带着所部猛烈攻关。

大家早已知道，这个地方是典型的易守难攻之处，虽然关里的蜀兵不多，但只要认真守关，胡烈再怎么猛攻，恐怕也难以攻下来。可因为有了这个一心要报复的蒋舒在那里，这个关口的坚固程度就基本降为零了。即使守关部队再多N倍也是没有用的。

蒋舒这时是傅佥的副手。

傅佥是一把手，最后拍板权在他的手上。可形势发展到现在，一把手总得跟二把手商量一下啊。

于是，两人开了个会。

蒋舒说：“老大，现在魏国侵略军跑到咱们的关前，咱不冲出去把他们痛打一把，却窝在关里，不是好办法啊。”

傅佥对敌我形势还是看得很清楚的，说：“我奉命前来守城，目的就是保住这个城池不落入敌手。现在要是冲杀出去，如果打了败仗，

咱就什么都完了。到时，就是死一百次也没有用啊。”

蒋舒一听，这哥们儿还真不把他的话当话。他咬着牙坚持自己的意见：“你只是想保全这个城池，我想的是把敌人彻底消灭。既然意见不统一，咱就各做各的，看谁立功。”

这哥们儿搞事的决心下得很大，说这话时是一点儿不把傅金这个领导放在眼里，而傅金这时头脑很不好使，对蒋舒的人品一点儿不了解，听了这话以后，一点儿反应也没有。蒋舒的胆子就更大了，直接带着部队就出城而去。

如果傅金的脑子这时清醒过来，事情还是可以挽回的。可傅金仍然保持原来的思维模式，很傻很天真地以为，蒋舒是去拼命的，是想以立功来证明自己是有用人才，不是传说中的庸官，因此只在那里看着他带着部队出城去，还想着等他支持不住了，再过去把他接应进来。

傅金的想法很善良。

可蒋舒一点儿不善良。他带着部队出城之后，立即按照他的既定方针，高高地举着白旗，直接跑到胡烈那里，大声宣布我是顺应历史潮流前来弃暗投明的。

胡烈在那里正为攻关的事头痛——他一看到这个关口，就知道，要拿下是极其困难的。现在突然看到蒋舒过来投降，高兴得几乎要载歌载舞了。

傅金仍然不在意，仍然在等着蒋舒向他告急，然后冲过去把蒋舒救回来，然后教育他一番，打仗要动脑子，不能乱来。

蒋舒此前做事是没有效率可讲的，可这一次他的时间观念很强，办事很讲效率，投降手续还没有办好，立即就调转枪口，带着胡烈向傅金进攻。

傅金是一点思想准备也没有，并没有认真做什么提防工作，看到

蒋舒回来，蒋舒终于失败回来了，觉得让他出战这一次，使他得个教训，也是值得的。哪知，蒋舒一进关，立即宣布现在他是代表魏国队参赛的，然后狠狠地屠杀蜀兵。胡烈的大军接着涌了进来。

傅金这才知道，在战场上是不能善良的，对一个组织都认为人品巨坏的人善良，你的后果是很严重的。

傅金本来就是一个没有多少办法的人，这时就更没有办法了。

没有办法又不投降，最后就只有战死。

估计连钟会都没有想到这个进度真是太喜人了。他下令全军通过关卡，向蜀境深入。

一路很顺，没有遇到什么麻烦，而且还夺得了大量的粮草。这些军用物资都是蜀国为了实现姜维内线歼敌的战略构想，从各个据点里集中起来，放在这里的。现在却变成了魏国的粮仓。

魏兵本来是分两路进军的，主力部队由钟会带领，负责向蜀国全面进攻；另一路由邓艾带着，负责去牵制姜维。

从这两个分工看，似乎是钟会占了很大的便宜。他带着主力部队，一路向汉中，基本没有个像样的对手跟他玩儿，使他一路高歌猛进。而邓艾就不同了，他带的部队士兵数量本来就不多，而且面对的又是蜀国第一牛人姜维——此前，他跟姜维多次交手，有胜有败，算是老对手了。现在他用有限的兵力，牵制着蜀国的主力，这个任务真的有点儿重。可钟会是领导，他怎么安排，你都得坚决执行。

姜维真的不好玩

邓艾确实是个猛人，他的部队虽然不多，但他还是下令向姜维的阵地发起猛烈的冲锋，坚决要把姜维拖在这里，以便让钟会能够迅速地深入蜀国内地，等把成都搞定了，姜维再怎么生猛也是无用的生猛。他叫姜维老家的父母官、天水太守王颀正面向姜维发动不要命的

进攻，叫牵弘堵住姜维前进的道路，还叫杨欣狂奔到甘松，在那里堵住姜维的退路，想把姜维堵死在那里。蜀道很难，以前对魏兵来说，是很难。可现在对姜维来说，更难。以前蜀国靠着这个“很难”，守得死死的，魏国不敢进来一步；可现在魏兵一堵住姜维，姜维要想跑出去，也真不容易。

姜维当然知道邓艾的用心。他虽然是个好战分子，但他还是很有大局观的，知道要是在这里跟邓艾玩下去，蜀国立马就亡了。他更知道，钟会的大军已经进入汉中，他再被拖下去，就什么都完了。他立即带着部队返回。哪知，那个杨欣已经等在那里，把他拦得很苦。他只得拼死打了一仗。结果当然是“大败”。

不过，他还是冲了出来。

姜维这时虽然被搞得很郁闷，但他的思维系统并没有被搞乱。他迅速把形势看了一下，知道敌人的另一路部队在诸葛绪的带队下，已经堵在桥头那里。他知道，如果他带着部队硬着头皮向桥头闯卡冲关，他仍然会“大败”。他是不能再大败下去了。

姜维耍了个花招，带着部队绕道从孔函谷进入北道，准备突然出现在诸葛绪的背后，然后猛地踢他一脚，即使不把他一脚踢死，也要把他踢得很痛。

诸葛绪也是个怕痛的人。他知道姜维是个猛人，对付猛人最好要小心一点儿，因此知道姜维的这个打算后，他立即退走，一路狂奔三十里之后才大叫“立定”。

姜维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他从北道出来，看到诸葛绪夹着尾巴逃跑了，马上又掉头回去，从桥头那里走过。

诸葛绪看到姜维并没有来跟自己玩儿，而是加快脚步从桥头那里跑回去了，这才知道上了老姜维的大当，急忙下令全军提速跑到桥头那里把姜维拦住。

可姜维能给他拦住吗？

诸葛绪来到桥头时，比姜维整整晚了一天，最后连个垃圾都捡不到。

姜维来到阴平，把当时的部队全部召集起来，要去救傅佷。可前方消息传来：傅佷已死，城关已失。

姜维当然不再去救那个城关了，带着部队跑向白水。途中碰到廖化、张翼和董厥。这几个哥们的任务本来是要去接应那些据点的，但因为太过保守，最后据点都丢了，他们却还在这里，居然没有打什么仗。

姜维把他们的部队也合并起来，守住剑阁，等钟会前来攻关。

经过姜维这么一折腾，对钟会和邓艾而言，位置马上就颠倒了过来。本来，按魏国原来的战略部署，由邓艾拖住姜维，然后让钟会的主力部队轻松进入蜀境，完成灭蜀的任务。哪知，虽然邓艾很猛，作战方针也很对头，但姜维更猛，硬是在被打败的情况下冲了过来，把魏国的主力部队挡在剑阁。如果按照常规出牌，魏国要拿下蜀国还真不容易。

这时，最得意的是司马昭。前线胜利的消息一个接着一个地传来。这些胜利的消息都可以算是历史性的。三国折腾了这么多年，魏国也强大了这么多年，可是从曹操以来，一直到司马懿，对着蜀国都是干瞪眼，不但不能打进蜀国的一寸土地，还老是受到蜀国几代牛人的骚扰。现在司马昭一当首席大臣，在大家都投反对票的情况下硬是派兵出征，一下就顺利打进蜀国境内，而且还一路高歌，节节胜利，灭蜀的希望越来越大。这是什么功劳？至少是百年来无古人的功劳。这足以证明司马昭是近代以来最英明的牛人。

牛到这个地步，朝廷不表彰还算是朝廷吗？

到了这时，魏国的法人代表心里很不是滋味，那个在四川盆地嚣张了几十年的刘汉政权虽然是他们曹家的死敌，几十年来，曹家的人都恨不得把他们干掉。可现在他们已经没有这个心情了。司马昭虽然

是他们的手下马仔，可现在这个马仔的权力比他们的大得多了，随时可以对他们叫停，让他们下课，对他们的危害级别远远大于姜维。他们知道，前线的胜利越多，对他们是越不利。因此，他们现在多么多么的希望，姜维最好把钟会和邓艾狠狠地收拾一把，最好把这两个家伙都扁死在那里。只有这样，才能把司马昭的嚣张气焰打压下去。可蜀国太不争气，往日那个牛烘烘的气概全部蒸发，全在那里为司马昭的嚣张作铺垫。

蜀国不争气，曹奂就只好自认倒霉。可有的事不是自认倒霉就完了，你还有更多倒霉的工作要去做。

如果在这样辉煌的胜利面前，作为国家最高领导人却没有表示，你的霉就会倒得更大更强。曹奂现在的权力跟曹髦的权力一样大，除了能表彰提拔司马昭，没有别的权力。而现在司马昭能提拔的空间就只有那么一点儿，再提拔两次，他这个皇帝就得让出位子来了。而现在让不让位子，也不是曹奂能说了算的，同样是司马昭拍板才生效。

曹奂下诏：命令司马昭为相国，封晋公，增封二郡，并前满十，加九锡之礼。这个诏书已经下了无数次，可每次司马昭都只是一脸微笑地看了一眼之后，便坚决推掉，弄得曹家对这个文件贯彻得很痛苦。

这一次，司马昭终于没有再推辞，而是“笑纳”了。司马昭在把曹家慢慢地折磨了一把之后，终于决定前进一步。当然，司马昭选在这个时候，接受这个提拔，是有他的目的的。如果你以为司马昭不稀罕这个提拔，肯定是错误地估计了司马昭。前几年，他因为杀了那个曹髦，然后向诸葛亮学习，主动要求对自己来个“严厉处分”，把自己降了一个级别，算是对曹髦之死负个领导责任。如果曹奂一上台，他马上就恢复他的所有职务，这个忽悠就显得太肤浅了。司马昭要是这么肤浅，他还是司马昭吗？他继续向诸葛亮学习，得等立了新的功劳，他才接受这个提拔。

现在这个新的功劳来了，他面对那张任命诏书，一点儿个人意见也没有。

曹奂是把这个文件贯彻下去了，可他的郁闷却更上一层楼。现在钟会的大军才在进军途中节节胜利，司马昭就接受了这个任命，等钟会灭了蜀国，他还能拿什么来提拔司马昭呢？而且，灭蜀之后，又肯定会在伐吴的进军路上节节胜利，然后又把吴国灭掉，那时，他还有什么话能说一说？那时，他就只好先当亡国之君了。蜀国的领导人是被人家侵略军打倒的，可他却被自己人打倒，而且在打倒人家的時候，本国的主流媒体、大臣们还都说是大魏帝国皇帝英明，对他大力赞美一把。其实，他英明吗？他能接受那些赞美吗？只怕有一天，媒体上还在英明，司马昭在宫廷这边已经把他搞定了。

他做梦也在盼望，奇迹能够出现。这个奇迹就是蜀国那边要硬一点儿，把钟会、邓艾他们全面打回来。

然而，这个国度虽然被称为神奇的国度，好像是个盛产奇迹的地方，可当你真的盼望有奇迹出现时，奇迹却爽约了。

姜维在曹奂的盼望中，却按历史的既定，继续失败下去。

即使这时东吴也已经派大将军丁奉带着部队前来支援。可你知道，如果现在东吴是陆逊他们拿着大权，也许还可以威胁一下魏国。丁奉虽然能力不低，但东吴的国力已经进入全面的衰败时期，而且丁奉的这个救援也很不高明。司马昭在决定向蜀国进军时，老早就把东吴的因素考虑在内，根本没有把东吴的救援放在眼里。

丁奉在接到蜀的救急信号后，很积极地部署了救援工作。他知道，直接带着部队去救四川，显然是行不通的——你走陆路，全是山里行走，等你累得要死地跑到那里时，估计蜀国已经成为历史；而走水路，也是逆流而上，一天也走不了几里路，同样不能抢在时间的前面。于是，就只有采取那个“围魏救赵”之计了。他带着部队做出向寿春进攻的架势。

这个架势摆得还是不错的。可在执行时，这个架势就只是架势。丁奉在决定“督诸军向寿春”时，开了个会，商讨下一步工作如何展开。最后，形成一个决议，他自己带兵向魏国开火，派丁封和孙异带

着一支部队直接以沔中为目标狂奔救蜀国。你一看这个方案就知道是个很不上档次的方案。本来东吴就没有多少兵力了，现在还把部队分成两路。丁奉带的那一路，好像是去救蜀的，可因为路途不近，而且路况极差，花的时间太多，还没有跑到蜀国，人家就已经完了。所以，这一路基本就等于去执行一场急行军的训练，白白浪费了兵力，而对蜀国的帮助跟“声援”没有什么两样。

再来看看蜀国那边的形势。

邓艾没有完成拖住姜维的任务，但他却创造了一个历史性的奇迹。

他一路追着姜维，也来到阴平。

这时，钟会和邓艾虽然把姜维逼得很难看，把蜀军打得节节败退，一路灰头土脸地满世界狂奔。可姜维摆脱魏兵的牵制跑出来后，组织力量守住要害，又把局面控制了起来，阻止了蜀国下滑的行情。

邓艾是个老滑头，看到行情如此，知道要是再在这里跟姜维斗下去，他们的兵力再强悍，最后也会克隆当初曹操的结果。他们的水平比不过曹操，所以更不能在这方面向曹操看齐。

邓艾决定不在这个地方跟姜维玩儿。以前的任务是他陪姜维玩儿，钟会去猛攻，要一直打到成都为止。可现在钟会却在这里被姜维挡住，他只得想办法去打成都了。但主力部队是钟会指挥的，他带的部队没有多少。于是，他就去找诸葛绪，做诸葛绪的思想工作，说咱们合兵一处，让力量雄厚一点儿，从江油那里进军，直接打成都。这可是个很刺激的活动啊。

哪知，诸葛绪是个典型的保守人士，听了邓艾的这个话之后，一点儿没有被刺激得血气上升，一脸平和地对邓艾说，根据中央的安排，我的任务是向西进军，不是去玩刺激啊。你想去，你就去吧。我不能做违反纪律的事。

他说完之后，就带着部队按计划跑到白水，跟钟会合在一起。

他以为他现在做个有组织、有纪律的人，他就是个优秀人才，就会被钟会重用。

哪知，钟会已经不是以前的钟会了。

这时的钟会，内心世界已经被野心塞满。他跟所有有野心的人一样，目前工作的重中之重就是让自己的力量壮大起来。这时看到诸葛绪一脸笑容地带着部队跑过来，钟会心里大叫诸葛绪你真是宋江啊，太及时雨了。他就决定把诸葛绪的部队收编成自己的手下。

钟会是什么人？陷害人的水平还是有的，而且也是有过前科的。

第二章 嵇康啊嵇康

另类名士

这个前科就是著名的嵇康之死。

大家知道，钟会也是个名士，对名士中的核心层竹林七贤仰慕得要命。而嵇康又是七贤中的大帅哥，因此钟会对嵇康的仰慕又是最严重的。

可嵇康却对钟会的鄙视又是最严重的。竹林七贤是一个名士团伙，这个团伙看起来好像只是一群不务正业、一天到晚在竹林里喝酒的人，人生的第一要务是喝酒，然后骂当局，坚决不跟当局合作。其实，七贤里还是有几个官僚的，而且都是大官僚。像山涛，后来就做到国家一级公务员，司马氏对他放心得要命。另外的几个家伙，也都是官宦后代，口袋里向来不缺钱。

嵇康的老爸叫嵇昭，也曾当过公务员，属于一个小领导，但死得早，是老妈和哥哥嵇喜把他带大的。按这个出身而言，大多数人是没有办法出头的。可嵇康却是个另类。

这哥们儿是个天才。

天才就是有一个别人永远比不上的聪明脑袋。不管在什么时候，一个聪明的脑袋都相当于一笔巨额财富。嵇康还在很小很小的时候，就成了一个没爸的孩子。

但他还有妈妈，也还有哥哥。

他的哥哥叫嵇喜。虽然后来嵇喜的名声不大好，但嵇喜确实是个好哥哥。他在没有老爸的极端困难的情况下，硬是跟老妈一起，把这

个弟弟养大成人，而且还成了才。

嵇康虽然很聪明，学习成绩很好，但很有性格，这个性格就是很狂很骄傲，什么事都凭自己的感觉做，完全不理别人的感受。他聪明到什么程度？不管学什么，都能学到位，而且都是无师自通，满肚子的学问，居然不用交几个学费，是史上自学成才的典范。

那时也和现在一样，如果光有一肚子学问，成为人家的活辞典，即使混个高级职称，甚至享受国务院津贴，你想出名也是很难的。要成为名士，你还得多才多艺，至少也是个混KTV的高手。嵇康很多才多艺，而且精通古琴的演奏，是当时的音乐大师。据说，当时说到弹琴，嵇康要是排在第二，肯定没有人敢排在第一。放到现在，就是排行榜上最牛的明星。更要命的是，他也生了一副大明星的面貌，不管谁见到他，第一印象都是：相貌堂堂，一表人才。他的本传里是这样描写他的：“身長七尺八寸，美词气，有凤仪，而土木形骸，不自藻饰，人以为龙章凤姿，天然自成。”

这样既有才又超帅的大帅哥，在当时不成为名士是不可能的。

他后来成为名士中最核心的团体——竹林七贤的重要成员之一。

据说，竹林七贤里的最后把官做得最大的山涛，第一次看到嵇康和阮籍时，就喜欢得要死，即使回到家里，嘴里都是这两个帅哥的名字，就是做梦叫出的第一声也是嵇康和阮籍，弄得他的老婆很不爽。他老婆说：“那两个人有什么好念想的？你为什么天天这么把他们挂在嘴边？”

山涛说：“这辈子中，能当我朋友的也只有这两个帅哥了。你不要干扰我想念他们。”

他老婆说：“能不能让我也看看他们？”她一向对老公很佩服，从不相信天下还有第二个男人超过她的偶像老公。

山涛立即满足她的要求，找了个机会，把阮籍和嵇康请来喝酒。

三个男人一起在那里喝酒，山涛老婆则躲在一边偷看。

三个男人从晚上开始喝，一直喝到第二天天亮。山涛老婆居然也偷看到第二天早晨。偷看得一点儿不疲劳。如果不是那两个帅哥觉得该走了然后一身酒气地闪人，山夫人还会在那里保持一个姿势偷看下去。

山涛问夫人：“如何？不是我吹的吧？”

他老婆说：“帅哥真不是吹出来的。说句老实话，他们的才气高出你不止一个档次。”

这么个有才的大帅哥、大名士，是美女们的抢手货。所以，尽管嵇康的家境很不富裕，离小康水平还有很长一段距离，但他仍然被曹家的宗室看上，硬是让他成为皇家宗室的女婿。他的夫人叫曹璽。这个“璽”跟她的身世一样复杂，音“纹”，如果没有文化，认识这个字还真不容易。幸亏嵇康很有文化，是个大学问家，要认识这个字是没有什么问题的。如果是别人，有了这个夫人，恐怕会高兴得要死。可嵇康淡定得要命。他写了很多文章，可文章里硬是没有提到这个贵族夫人，以至于后来研究他的学者们，对他这个人研究得很透，可居然对他这个夫人的身世有了争议，弄得这个大名士的夫人成了一个来历不明的人。

当然，她的来历大体方向还是很明确的，就是曹操的后代。曹操生的儿子很多，一共二十五个，除了那几个著名的儿子外，还有二十来个不著名的儿子。曹林就是那些不著名儿子中的一个。他的老妈叫杜夫人。这个杜夫人很多人不知道。她是当年曹操搞定吕布时拿下的。她被曹操拿下之前，是吕布手下马仔秦禄的夫人。本来，曹操并没有发现这个美女，是关羽先发现的。关羽老早就发现了这个美女，做梦也想在城破之后得到她。那时关羽的组织性很强，怕强抢这个美女，会成为一个无组织、无纪律的人，于是，就到曹操那里，把这个想法跟曹操讲了，请照顾一下他这个未婚青年，让秦夫人跟他结成伴侣。曹操很爽快地答应了。哪知，关羽说了一次又一次，说多了，曹操就想，这个美女有多漂亮，弄得云长这么念念不忘？我也要见识见

识。见识的结果证明关羽的审美能力真的不一般。于是，曹操就不再通知关羽过来跟美女办结婚手续了，而是自己跟美女好上了，宣布秦夫人今后是他曹操的杜夫人，让关羽郁闷得要死，恨不得吃了曹操的肉——如果真的有华容道那一幕，估计关羽肯定想都不想，直接就大喝一声，上前一刀把曹操往死里砍，哪能放过这个情敌？罗老先生在编三国演义时，估计也注意到这个因素了，干脆就把美女故事省略，一来可以让关羽的形象更加高大完美，二来也可以让关羽有放过曹操的理由。

秦夫人把身份转换成曹家的杜夫人之后，就生了这个曹林。

虽然曹操很有名也很强势，可曹林却一点儿也不有名，是历史学家们忽略的对象——虽然他的身世很清楚，可对他的后代就不那么关心了。于是，这个曹璽到底是他的女儿还是孙女，谁也说不清。这个说，可能是他的女儿；那个说，应该是他的孙女，好像理由都充分。到了唐代，那个房玄龄编《晋书》时，觉得纠结这个很烦人，干脆就把曹璽忽略了，只是很含糊地说她是曹魏的宗亲。

但不管如何，她都是曹操的后代，傍上这个美女，你的前途就会大放光明。

如果是别的人有了这个身份，立马就有了飞黄腾达的起点，一年提拔几次是没有问题的。可嵇康却不是别人，他的理想不是当官，不是想天天去见皇帝，而是想当个修真人士，想着去跟神仙混一辈子。

当然，他开始时还是很想把这个官做强做大的。他开始成为皇家女婿时，就被封为“郎”，没几天就成了中散大夫，成为京官，这让他爽了几天。可没过多久，他就觉得不爽了。不爽的原因就是，曹叡一死，把权力交给了那个曹爽。

按说曹爽也是名士的粉丝，当权时重用了大量的名士，是名士们幸福生活的黄金时期，很多大名士如何晏这样的名士领袖都紧密团结在他的周围，成为曹爽权力核心的重要人物。可嵇康却一点儿不看好曹爽。他很快就认识到曹爽是干不成什么的，同时也很快就知道司

马懿是不会放过曹爽的。谁要是继续跟曹爽混下去，就会混死。

于是，他果断地把官位退还，自己跑到山阳过着隐居的生活。他辞了官职，但没有辞掉那个大名士的头衔，仍然是竹林七贤的骨干分子。很多人一看到竹林七贤这四个字，就认为这是个有着共同革命目标的团伙，他们心里的想法永远保持高度一致。

其实这种认为，十分不正确。

这七个经常泡在一起，他们相同的爱好就是喝酒聊天，努力发展清谈事业，有的人不把当官当一回事，说是看透了官场，与其去当官过着腐败生活，还不如在竹林里喝得不省人事。但有的人却混进官场，官越做越大，像山涛，后来还是国家一级公务员，受到司马氏的大力重用。

嵇康属于不当官的人。竹林七贤里不当官的人都守着一个底线，那就是可以拒绝当官，但都没有断绝跟官场中人的来往，也不传播官场的负面新闻，天天喝着非革命的小酒，让自己醉得一塌糊涂。

嵇康一眼就看穿了曹家的弱点，知道曹家不用多久就会玩儿完，就立刻抽身出来。他第一步算是走对了。没过多久，司马懿果然突然举事，把当朝红人曹爽灭掉，连同那几个名士领袖的脑袋都排队砍掉。如果嵇康还在其中，他能脱掉干系吗？

可他走的第二步就很错误了。

这才是大师

他虽然鄙视官场，但他到底是曹魏宗室人士，看到司马氏对曹家那么无理，心里当然很生气，只是他的生气从没有公开透明地表露而已。可以说，在很长一段时期内，他的内心世界有着对曹魏政权无限的同情。

他的这个同情虽然从不公开表露，但还是有人知道的。

知道的人就是毋丘俭。

毋丘俭在进行倒司马的前期准备工作时，也想到要笼络一些名士。那时玩政治的人都有一个想法，就是拉名士下水。拉名士下水，就等于得到人气，得到人气就等于得到民心。而得民心者得天下这句话，是所有玩政治的人都懂的——即使这个家伙的种种做法都不得人心，但他也总是觉得自己很得民心，也觉得自己很需要民心。

在这个思想的指导下，毋丘俭也把目光投向名士。他肯定对这些名士进行过考察，知道不是所有的名士都会团结到他的周围来，但他知道，嵇康有可能成为他的同盟军——因为嵇康跟别人不同，他是曹家的女婿，而且他性情刚烈。性情刚烈的人，都是性情中人，性情中人都有同情心。于是，就派人过来请他入伙。

嵇康那时脑袋一热，觉得这也是曹家雄起的一个机会，就想轰轰烈烈一场。不过，他还是很小心谨慎的。他把这个想法跟山涛交流了一下。

山涛立即向他分析了一把当前的形势，认为现在司马氏正是强悍时期，强悍到什么地步，可以说跟以前的曹操没什么差别，谁跟他硬来谁就会死。劝嵇康同学不要在这个时候头脑发热，这时一发热就会热到死。不信，你可以看看毋丘俭他们的下场。

开始嵇康有点儿不信，后来他信了。

因为，还没过几天，毋丘俭彻底失败的消息就传遍了全国。

到了这个时候，他知道曹操开创的事业已经彻底没戏。

于是，继续喝酒，继续当竹林七贤的中坚分子。

竹林七贤好像是以喝酒著名，但大家也不在同一个档次。刘伶和阮籍喝得最厉害，属于逢酒必喝、逢喝必醉的人士，嵇康喝得很有分寸，往往只喝到七八成就坚决叫停。后来，那些吃饱了没事干的学者对竹林七贤这几种喝法进行了分析，认为，他们都是司马氏的不合作

者，喝酒是抗拒司马氏征召的一种手段。尤其是阮籍，每次司马氏诏书一到，他就喝得倒地不醒，不管你如何弄他，他都是那个醉样子，让你无法跟他对话。偏生司马昭是他的铁杆粉丝，因此，对他用这种方法来对付自己，一点儿措施也不采取。于是，他就不断地醉下去。

嵇康却不一样。他不光是竹林七贤的重要成员，而且还有个身份，就是曹魏的宗室人员。司马氏喜欢他前一个身份，但不喜欢他后面的，因此对他还是很提防的，把他列入重点监控的对象。嵇康可不是个糊涂人，当然知道司马氏的这个想法。司马氏一有这个想法，危机感就时时包围着他。只要他稍表现出什么情绪来，他的后果就很严重。因此，他很小心谨慎，从不乱开口说话。竹林七贤的小老弟王戎后来回忆他与嵇康的交往时，说：“与康居山阳二十年，未尝见其喜愠之色。”你想想，跟他天天在一起玩儿，玩了二十年也没有看到他的喜怒，这个谨慎真的可以无敌了。

他不滥喝，是谨慎所致。

不喝酒，又不谈政治，实在太无聊了。于是，他就向另一个方向发展——嗑药，想去过神仙的生活。当时，不叫嗑药，而叫“服散”。当时服散也是一种很时尚的活动，很多有身份的人都吃着这些东西。但嵇康服得比人家多。他坚决认为，这个世界有神仙，人也可以长生不死，甚至可以成为神仙，只要你努力吃药，吃到一定的量就会产生这些效果。

据说，服这些药，对精神的作用跟现在的摇头丸差不多，吃了之后，走起路来也摇摇晃晃，像神仙一样轻飘飘的。但有一点跟摇头丸不同。现在摇头丸是贩毒分子们偷偷拿出来卖给那些小青年，而当时的药大多都是自己制造出来的，都是自己到山上采集，然后按一定的工序加工出来的。

嵇康吃的药多，因此经常要到山里寻找制药的原料。他是一边找原料，一边找神仙。

据说，他还真的碰上了几个高人。第一个高人就是孙登。

当时竹林七贤的招牌已经很响亮，可孙登比他们更响亮。这位老人家是有名的隐士——隐士本来就是永远潜水、从不冒泡，可潜水潜得居然有名，这个还能叫隐士吗？但不管怎么样，孙登就是当时最有分量的隐士。据说，他隐居在河南的北山上。孙登如果生在今天，绝对是个超级的行为艺术家。人家隐士或者是山里人，至少也盖个简易的茅草房来住。他却是用自己的牛力，在那里挖了个大洞，然后就在洞里居住，过起山顶洞人的原始生活，虽然有点儿潮湿，可也冬暖夏凉。更雷人的是，孙登拒绝穿衣服，身上全是草和树皮编成的东西，原生态得要命。到了冬天，那些草啊、树皮啊不怎么暖了，他就放下自己的长发，让头发当自己的毛衣。他常常穿着这样的“时装”，在洞口那里睡大觉。由于身上全是长草和树皮，人家从他身边走过时，只是看到一堆臭草，一点不知道这堆臭草包裹着一个大学问家。史书对他的描述是：“夏则编草为裳，冬则披发自覆。”他所有的家当就是一本《易经》，还有一把琴。他所有的爱好就是跑到山顶上，面对大自然，来个撮嘴长啸。关于这个长啸，因为大师一爱好，后来就大大的出名。其实，这个长啸就是在吹口哨，把两根指头放进嘴里，然后发力猛吹，吹出的那个声音，就是啸声。不过，还有个据说，这个据说就是当时这个啸并不等同于现在小青年们的口哨，现在小青年们发狂起来，是乱吹出来的，而孙登们吹出的啸声是一种音乐，是有专门的乐谱的，也就是说，那个长啸真的十分靠谱。还是据说，据说孙大师在山头上吹这个啸时，鸟儿们听到之后，神经也兴奋起来，都飞到他的周围，和着他的啸声叽叽喳喳地鸣叫。

北山那里也不是他一个人居住，还有很多山民是他的邻居。这些山民觉得这里来了个怪人，或者是个疯子。对于这类人，大家都一如既往地投以关注的目光。他们认真总结了一下，孙登虽然在这里住了N年，不但从来不买新衣服，从来不洗那张脸，而且从来不跟人家开口讲话，也从来没有生过谁的气。而且，很多次他是有生气的条件的，但他就是不生气。

难道这家伙真的不会生气？

他们最后达成共识，决定一起挤出个时间来，跟在孙登大师的后

面，等孙大师来到水边时，突然大叫一声“倒也”，合力把孙大师推到水里。他们想，这回孙大师应该生气了吧？

可孙登大师要是像他们想象的一样就这么生气，他还是孙登大师吗？

孙登大师从水里冒泡出来，爬上岸，然后哈哈大笑，看也不看那些围观的人，就挥一挥“衣袖”，离开了那个地方。好像刚才被推到水里的不是他，而是一个跟他无关的人。

大家这才知道，要让孙大师生气，真的很困难。

你想想，把性格修炼到这个地步，这个人还是人吗？

竹林七贤在当时是以傲气出名的，一喝起酒来，这个世界谁都可以无视。尤其是阮籍，一双青白眼，大家接触到的基本都是白眼。不过阮籍可以看不起别的人，但却不敢看不起孙大师。

孙大师在苏门山隐居时，阮籍曾经向酒杯请假，跑到孙大师那里，想当孙大师的好学生。

哪知，才一见面，孙大师却一点儿不睬他，虽然面对着阮籍，但眼前好像没有人一样。阮籍就更佩服大师了。

阮籍很有礼貌地跟大师打招呼，可大师的耳朵好像已经丧失了听力，没有一点儿反应。

如果是别的人，看到孙大师这个模样，早就大骂一通之后快速闪人。可阮籍不是别人，他最清楚孙大师的这个无视是大名士、大师级的做法。因此，他一点儿不生气，更不走人。

其实，他的这个认识，仍然达不到孙大师的高度。他的这个认识，只达到竹林七贤那个档次。竹林七贤一般看到有才的人出现，而且人品也不错，态度就会软化，就会跟你大喝特喝、大醉特醉。他们把学问与人品以及搞点儿名士动作放在最高的层次上，达到这个标

准，就是朋友。

可孙登却不这样。他一点儿不把学问当一回事，更不管你的人品如何。

阮籍基于竹林七贤的标准，开始以他们的方式与孙登对话。他以为，只要他把学问放出来，孙大师就会感动，就会免收他的学费，让他成为大师的好学生。

阮籍确实有水平，从上古的历史一直说到现在，说得一年不漏、一里不缺，不管是政治还是经济，都讲得口水乱飞。哪知，孙大师仍然保持着原来的姿势，在那里抱膝而坐，对阮籍的滔滔不绝，没有一点反应。

阮籍一看，这才知道，百家讲坛之类的栏目只能对一般人有效，但对孙大师是没有用的，是很浅薄的。

他知道，现在大师是在研究养生之道，是要修道成仙的，以便像远离毒品一样远离凡人。竹林七贤也有这个课题，而且他们的认识也达到很高的层次。他想，主攻的方向出现偏差了。还是从这方面入手吧。

于是，他又把自己跟兄弟们研讨出来的那些养生之道拿出来，晒给大师看。哪知，他把所有的东西都展览了一遍，大师仍然是原来的模样。

他的努力又宣布白费。

学问和养生之道是他的强项，现在强项全摆出来了，可在大师面前，这些强项一点儿也不强。

阮籍这时真的软了，一点儿办法也没有了。

他呆呆地望着大师，看到大师的脸上，除了那一层历史悠久的污垢外，没有其他表情。他脸上的无奈之情越来越浓厚。最后，他没有

办法，觉得连手也没有地方放，就放到嘴里，长啸了一回。

哪知，啸声还没有结束，奇迹出现了。

阮籍差不多想哭的眼里突然看到大师的眼光一闪，那个脸上居然出现了一丝笑容。

大师在阮籍一啸之后，终于打开了自己的嘴巴，对已经无奈到最高点的阮籍说：“再来一遍吧。”

阮籍这才知道，真正的高手，并不以言语和表情来对话，而是让心灵的碰撞来感应的。这个啸声发自内心，只要啸声一出，你的内心世界就表现得没有一点儿隐藏——当然，也只有达到孙大师这个高度，你才能从这个啸声里看穿对方的内心世界。

阮籍到了这时，才知道他们竹林七贤在孙登大师面前，只能相当于一群学前儿童，幼稚可笑。于是，他在孙大师面前，放开心胸，长啸起来，之后尽兴而归，一边下山一边想，幸亏还会长啸，否则真的没有什么资本跟孙大师对话了。他才一脸满足地下到半山腰，突然听到山顶上一阵啸声传来。阮籍心头一震，只觉得这啸声当真是如天乐齐奏、万籁放声，满山满谷，都在激荡。他当场像中了定身法一样，立定在那里，品着那个啸声，只觉得如醍醐灌顶、茅塞顿开，终于知道，孙大师的这个境界，他们竹林七贤再修炼一百年也是达不到的。

阮籍这次真的服了。

他马上提速，一路不再喝酒，直接跑到家里，拿起笔来，写了一篇文章。

这篇文章叫《大人先生传》，是阮籍的代表作之一。有兴趣的可以去看一看，从中可以看出阮籍的世界观。

有缘无分

阮籍一啸而去之后，没几天，嵇康又上来了。

嵇康跟阮籍的爱好不同。阮籍天天喝酒，一边用醉生梦死来开展避世的工作，一边麻痹一下自己的肉体，让生命就这么一天一天地消耗，消耗得一点儿不可惜。嵇康却很爱自己的生命，他知道自己是不能在这个乱世里成为英雄了，不能实现自己远大的理想了，但他不仅没有彻底地消沉下去，反而把这个理想放得更加远大。他要让自己成为神仙。那些名士天天去找酒喝，找美女，找嘴硬的人吹牛，到大众面前摆风度，让人气不断地狂涨。他却不这样。他天天到大山里，希望能够碰到一个神仙姐姐或神仙哥哥，然后被这个神仙姐姐或神仙哥哥点化，最后自己也变成神仙帅哥。因此，竹林七贤那些人嗑药，他也嗑药。但他的嗑药跟那些人的嗑药也有着本质的不同。那些人嗑药，只是跟现在很多粉仔一个样，追求的只是肉体上的刺激。他嗑药是想通过吃这些丹药来养生，把这个肉体养好，最后能修炼得道。现在大家都已经知道，那些药虽然不像现在的白粉这样严重，但大多都是炼出来的，其中的重金属含量大大超标，吃多了就会重金属中毒，最后往往死得很早。嵇康吃的药并不多，所以中毒并不怎么深。

阮籍跟孙登见过面，进行了这么一次“对话”之后，便下山而去，觉得收获已经巨大。嵇康却不一样。他并不想跟孙大师交流一把长啸，而是要跟大师学修炼之道，想从大师那里学到修道的技术。孙登也像以前一样，面对嵇康，同样一言不发。

嵇康很有耐心，天天跟在孙大师后面，看孙大师如何生活，如何睡觉。两人天天形影不离，一句话也不说，两个哑巴一样，过着没有语言的生活。一直过了三年多。

在这三年中，嵇康也没有看到大师有什么别的技巧，除了天天在那里弹琴长啸，就是眼空无物地抱膝而坐，不但根本忽略了他的存在，甚至忽略了地球的存在，再这么跟下去，也不会跟出什么成绩来，于是他决定离开这个全世界最沉闷最无聊的地方。

在这三年中，大师那张嘴巴没有向嵇康开过一次，以至于嵇康也不知道大师的声音是什么样的。可在嵇康要离开时，大师说话了。

他对嵇康说：“你长得又帅又有才，可是你的性格又这么不会转弯、这么刚烈，在这个世界上混，肯定是混不下去的。”他的原话是：君性烈而才隼，其能免乎！

当然，孙登大师也不只就说这两句话，他还说了一大段：子识火乎？火生而有光，而不用其光，果在于用光。人有才，而不用其才，而果用其才。故用光在乎得薪，所以保其耀。用才在乎识真，所以全其年。今子才多识寡，难乎免于今世。子无求乎！

孙登在那里整天枯坐，几乎不用火，居然把这个火的哲学说得很通透，说你知道“火”这东西吧？火烧起来后，就生成了光。其实人们用火并不是为了这个光，但最后却从火那里得到了光明。火要保持它的光明，就得保证有足够的柴火，否则这个火不用多久就完蛋。人不光要有才，更要识时务，这样才能保全自己，才能继续混下去，才能做到善始善终。你现在非常有才，可见识太肤浅了。所以，你想保全自己是十分困难的。

就这样，嵇康在寻找神仙的过程中，碰到了据说已经得道的孙登大师。这个孙登大师是否真的得道成真，我不知道，但道家的人都说他成了仙，都不叫他大师，而是叫他孙真人，还把他的生日正月初三定为其圣诞之日来隆重纪念。现在台湾一带都还举行这个活动。可是嵇康跟他有缘无分，白白诚心诚意地跟了他三年，最后除了听到几句很有哲学意味的话之外，没有其他收获——他是想成为神仙，不想学什么处世之道。

嵇康不灰心，仍然在寻找。

他又碰到了另一个人。这个人据说是真的神仙，叫王烈。

据说这个王烈现在已经活了三百年。如果不是神仙，能这么长寿吗？而且据说他不光长寿，那张已有三个世纪的脸，仍然很年轻很帅。嵇康碰到他之后，就立马精神抖擞地跟着他在山里转悠，一起采药。

王烈果然不像孙登那样小气，一点儿不给嵇康传授成仙的技术，而是很热心地带着这个徒弟，到处找仙药，得到之后，也不独吞，而是资源共享。

有一次，王烈没有带嵇康，而是自己出工，来到一个地方。那里突然发生了一次大山崩塌事件。山崩之后，露出一个小洞，小洞里流出一些流质的东西。王烈一看，立马知道，那个东西就是传说中的石髓。据说这个石髓是神物，五百年才出来一次，谁能吃到它，就跟那些妖怪吃到唐僧肉一样，可以长生不老。王烈当场就放到嘴里大吃起来，觉得味道真爽。他在吃的时候，仍然想到嵇康，于是，就只吃了一半，留了一半给嵇康。可是当他来到嵇康面前拿出来给嵇康时，那个石髓已经严重硬化，变成青石丸了。王烈觉得嵇康吃不到这个东西，实在太可惜了，就带着嵇康赶快跑到那里。可是他们再次到那个地方时，那个山崖的断层处已经复合，再也没有那个石髓了。

王烈觉得很遗憾，嵇康也觉得很遗憾。

过了不久，王烈又看到山里有一座石屋，石屋里有一个书架，书架上有两本书。王烈把书拿来一看，书上写满了字，可那些字认得王烈，而王烈却认不得它们。

王烈想，嵇康学问很好，他可能会认这些字。他硬记住了几个字，然后赶紧回来，把那几个字写给嵇康看，嵇康果然全都认识。他马上带着嵇康又到那里去，可他们赶到那里时，那座石屋却已经不存在了。

最后，王烈也没有办法，只在背后一声长叹：叔夜志趣非常而辄不遇，命也。叔夜是嵇康的字。这句话是说，嵇康虽然很有追求，可是他的命运不好啊。

嵇康的另一面

嵇康虽然是曹家的女婿，可当时曹家都难以自保，再加上他那个

坚决不跟司马氏政治上保持高度一致的立场，因此他过的并不是贵族的生活，不能像其他名士那样，不用劳动就可以大酒天天醉。他还得养活他自己。

他养家糊口的职业就是当铁匠。

他家的门前有一棵大树，大树下有一条小河流过，风景很好。村里的人没事时，都爱到这棵大树下坐着，成为当地最繁荣的社交场所。

嵇康也经常在这棵大树下。

不过，他不是来聊天的，而是在那里架起火炉，来打他的铁。嵇康确实是个聪明人，不但文化水平高，不用谁教都有一肚子学问，连神仙王烈不认识的字他也认识，而且还属于心灵手巧之类的人物，打铁功夫也非常了得。另一个竹林七贤的人物向秀是他打铁的得力助手。两人经常赤裸着上身，汗流浹背地在那里拉风箱、抡铁锤，勤劳得要命。

嵇康不得不从官场抽身出来、甘愿当一辈子打铁匠后，就把个人的“风度”看得不那么重了。本来他就不怎么修饰边幅，这时沦为草根人物，就更加不在乎那个“潇洒”二字了。大家看到的嵇康是一个头发一个多月都不洗，身体表皮虱子成群结队的人。还见他经常从身上的某个地方抓到一个虱子，当着大家的面，一把将那个虱子处死。这些动作，与何晏的那些标准名士动作相差太远了。可人家却一点儿不敢鄙视他，仍然觉得他是个大帅哥，粉丝群仍然在不断扩大。

连钟会也成为他的粉丝，跑到大树下看他打铁，像他希望得到孙登几句话一样，能跟他聊上几句。哪知，嵇康却硬是不睬这个公子哥，而是只顾打自己的铁，让钟会在那里干坐着，最后带着一股气夹着尾巴闪人。

大家看到这里，觉得嵇康很牛，观众很过瘾，可是钟会这么一生气，嵇康的后果很严重。

当然，这个严重的后果并没有马上成为现实。

嵇康仍然继续打着他的铁，什么事也没有。

竹林七贤中最能混官场的人是山涛。山涛是嵇康的超级粉丝。他看到自己的偶像天天打铁为生，生活过得实在草根，就想帮他一把。

虽然司马昭对嵇康很不爽，但对山涛的信任却是毫不保留的，不断地提拔这个大名士。而且在提拔后还问山涛，你留下的位子谁最合适？

山涛说：“嵇康最合适。”

司马昭很听山涛的话，听山涛说嵇康最合适，也就跟嵇康来个不算旧账，准备同意嵇康出来接山涛的班。

哪知，嵇康年轻时虽然很有当官的抱负，很想通过当官去实现自己的远大理想，让自己的才华在历史的舞台上好好表现一下。但他只想在曹魏搭建的那个历史舞台上表演，而不想跟司马氏合作。听到这个消息后，嵇康立马放下铁锤，回到书桌边，写了一篇文章。

这篇文章你一定知道。

《与山巨源绝交书》！

他本来跟山涛的关系很不错，哪知就因为山涛这么一举荐，他就严重生起气来，最后直接翻脸，以文字的方式来向全世界宣告，他跟山涛断绝一切关系，从此山涛当他的官老爷，他当他的民。

很多人看到这篇文章，在赞叹嵇康的文采时，也跟着大跌眼镜了一把，人家好心好意地推荐你出来当官过腐败的生活，那片心意是无限善良的，即使你看不上这个官，也不要这么大骂人家的人品有问题吧？这也有点儿过分了。

其实，我倒认为，嵇康写这篇文章，并不是真的把山涛痛骂一通，一来过自己的嘴瘾，二来表现一把自己的风骨。而是想保护一下

这个山涛。他知道山涛这辈子铁定要在司马氏的官场混下去了，而且会越来越精神抖擞。现在他自己不接受司马氏的官印也是铁定了，而且这个决心将越来越顽固。如此不合作，司马昭肯定会很生他的气——你想想，连高级公务员的公章送给你，你都不接受，人家那张脸还往哪里摆——司马昭就曾多次以拒绝曹家的提拔来让曹家彻底没有面子过，现在他又被你这么戏弄，他能不生气？

司马氏有个特点，对内的政策是很严厉的，如果你是他的死党，你犯一些错误，他们倒很能利用宽大政策，可你要不是他们的死党，甚至是不合作者，他们生气起来，下手是很重的，而且追究的范围是巨大的。到时，他们不光要嵇康的命，估计一路扩大下来，连山涛的前途也会跟着玩儿完。

在很多人的印象中，嵇康是一个刚烈的人，是个不识时务者，是个性格全面外露的名士。其实，他也有他的另一面。如他到处宣布他这辈子将坚持“非汤、武而薄周、孔”一百年不动摇，把礼教看成最大的邪教。其实，他真的是这样吗？他给他的儿子写了一篇文章。这篇文章叫《家诫》。内容就是要求儿子一定不要讲不义的话，要以礼行事，不要让人觉得没有家教，甚至还教他的儿子不要勉强别人喝酒，也不要不给人家面子拒绝别人敬酒，更不要喝得醉倒在地乱吐乱叫，一点儿不像人。从这方面看，他还是觉得礼教其实是好东西。人要是不懂礼，这辈子做人会很失败的。

他之所以天天大声宣扬鄙视汤、武，无视周、孔，说自己把礼教不当一回事，是有他的道理的。这个道理很简单，就是想通过这个鄙视来间接地表达自己对司马氏的鄙视。司马氏几个牛人连续做魏国的牛人，成为世袭权臣，却硬是说自己这是在向周公学习。学习周公这么久了，觉得也有点儿疲劳起来，又到处放话，要向“汤武”看齐，要来个“汤武”革命。汤武革命是什么概念？就是改朝换代。

嵇康不敢直接大声谴责司马氏的这些行为，只得拐了个弯儿，说自己是个不把礼教当一回事的人，既然不把礼教当一回事，那就得把那几个礼教的祖师爷都臭一把。

别人不知道嵇康这个复杂的内心世界，可司马昭却清楚得很。

于是，他就更生嵇康的气。

《广陵散》绝

嵇康是个才子，这辈子最出名的不是打铁，而是写文章。他写了很多作品，但最著名的却是绝交书。

他不光写了那篇《与山巨源绝交书》，还写了一篇《与吕巽绝交书》。

山涛大家熟，可这个吕巽估计很多人就不知道他是何方神圣了。

吕巽虽然不怎么出名，但却是使嵇康丢掉生命的关键人物之一。

嵇康有很多粉丝，而最为铁杆的有几个。

那个吕安就是其中之一。

吕安是吕巽的弟弟，两人也是当时名士系列中的人，只是远不如竹林七贤那么有名。但他们也经常团结在竹林七贤的周围，不断同心同德将名士事业推向新的高潮。

吕安对嵇康佩服得要死。据说有一次，他突然相信起偶像来，觉得不见一下偶像他就睡不着觉、吃不下饭、身体就会垮下去，于是就不远千里跑到安徽的嵇家来看嵇康。

哪知，跑了N多天来到嵇家，偶像却不在家，只有偶像的哥哥嵇喜在家。

嵇喜很有礼貌，听说弟弟的粉丝来了，忙出来要帮弟弟隆重接待一下这个远方来的粉丝。哪知，吕安是个比张松还傲慢的哥们儿，一看嵇喜那个模样，觉得不顺眼，跟嵇喜要来笔墨，在门口写了个大大的“凤”，然后大笑闪人，原路返家。

吕安不是书法家，但写的字也不错。嵇喜拿了吕安的这个题词，虽然看不出有多大的艺术价值，但觉得这个字是个好字啊。他还以为吕安说他是凤凰，心里高兴了大半天。

哪知，吕安却坏得很，用这个凤字狠狠地挖苦了嵇喜一把。原来，这个“凤”字的繁体字，是由“凡”与“鸟”两个字组成的。把这两个字送给嵇喜，就等于说嵇喜是个大俗人，俗不可耐。嵇喜虽然是嵇康的哥哥，也是把嵇康养大成人的监护人，可他却老是被嵇康的朋友们鄙视。不但吕安狠狠地鄙视了他一把，那个阮籍也毫不客气地无视过他。阮籍的老妈死了，嵇喜去表示亲切慰问。哪知阮籍一看到嵇喜，虽然嵇喜满脸悲伤、没有一寸地方不是真诚的，可他仍然觉得嵇喜太俗气了，太不入眼了，就把他那个白眼翻出来，直接面对嵇喜，弄得嵇喜一点儿面子也没有，只得很受伤地回来。

嵇康知道后，带着自己的那把琴过去。阮籍一看，这个小帅哥真好。于是，那双眼睛恢复正常，跟嵇哥玩得很投入。

当然，嵇喜虽然被那些以清谈为第一要务的名士看不顺眼，但他还是很有水平的，后来的官也越当越大，当江夏太守时，曾把东吴侵略军打得有去无回。

吕安虽然狂妄地把嵇喜讽刺了一把，觉得很过瘾。可玩人家的哥哥很容易，面对自己的哥哥时，这家伙就什么办法也没有了。

吕安很有风度，他的夫人也很漂亮。可他天天跑到外面去玩风度了，漂亮老婆就只好留家里，体验着美丽少妇孤独的郁闷。

他的哥哥吕巽虽然也说自己是名士，可发现弟弟老不在家，老把漂亮弟媳留家里后，就不怎么出去了，说自己也要照顾一下家。于是，就在吕安潇洒地跑出去玩风度时，他请漂亮弟媳来喝酒。

漂亮弟媳一来在家郁闷得太久了，好容易可以放松一回；二来又是老公的哥哥在请酒，那个提防之心就放在一边。

吕巽一看，正中下怀啊，这顿酒真是请得太正确了、太有价值

了。于是，一脸坏笑地猛灌，最后把漂亮弟媳灌得大醉。

吕安是个聪明人，很快就发现了这段隐情，愤怒就塞满了他的心头。

事情发展到了这个地步，似乎仍然跟嵇康没有什么关系。

可接下来，就有关系了。

吕安天天仗着自己是名士，过着狂妄嚣张的生活，老是看不起这个、瞧不起那个，现在自己家里居然出了这事。如果漂亮老婆是跟别的人，可把老婆一休了之。可现在是他的哥哥啊。连他知道了，别人能不知道吗？

最后，他决定拿起法律武器，向哥哥讨个公道。

可他又拿不准，想来想去，还是跑到偶像那里，问嵇康是不是可以把哥哥告上法院。

吕巽也是嵇康的朋友，听了吕安的控诉，也很生气。嵇康虽然大声宣布自己无视礼教，可到了这个关键点，他仍然把礼教尊奉。他说：“我真的想不到会发生这样的事情。我也愤怒了。可想一想，现在光愤怒也不行。毕竟是家丑啊。还是那句俗话说得好——家丑不可外扬。你还是忍一忍算了。”

吕安一听，既然偶像都叫他忍了，那就只有忍了。

他以为，只要他忍了，这事就算完了。

可还没有消停。

他的哥哥认为还没有完。

这个吕巽玩了漂亮弟媳一把之后，就有了做贼心虚的感觉，现在又被弟弟抓了个大大的把柄，立即觉得弟弟是个危险人物。他摸着胸口想了想，认为如果不把这个弟弟除掉，弟弟就有把他搞定的可能。

于是，他就坚定地践行“恶人先告状”。

当然，他并不告他的弟弟玩他的老婆，而是跑过去对司马昭说：“我的弟弟很不孝顺父母大人。天天跑到外面去，一点儿不照顾老人家，好像老人家不是他的老爸老妈一样。这样的不孝儿子，不处理一下，这个社会还是和谐社会吗？”

司马昭当时为了树立自己的伟大形象，要构建一个和谐文明新魏国，正大力倡导“以孝治国”，谁要是不孝谁就得受到严厉的处分。

他一听到吕巽的控告，立马就下令把不孝的吕安抓了起来。

吕安被捕的那天，这才知道，有一个缺德的哥哥那是大大的不幸，玩了自己的老婆，自己看在他是哥哥的面子上，不跟他一般见识，他却倒踢一脚，觉得自己听偶像的劝告还真是大错特错——对这样的哥哥是不能放过的。于是，就向有关部门举报吕巽强奸了他的漂亮老婆。并说，有大名士嵇康为证。

就这样，嵇康被扯了进来。

如果没有把嵇康扯进来，司马昭也许还可以放吕安一马，最后嵇康也不会在这个事上倒下。可司马昭一看，原来这事还跟嵇康有关系，你以为嵇康可以保得了你？告诉你，在这个社会，能让你生让你死的，只有老子。于是，大笔一挥，把吕安判了个有期徒刑，流放到边远地区，你有本事就在那里狂妄吧。

当然，如果嵇康这时什么话也不说，事情也就告一段落了。

哪知，嵇康知道吕安被流放了，觉得是自己害了吕安——要不是自己劝他放过吕巽，也许现在流放的是吕巽而不是吕安。嵇康这时很想帮吕安一把。可他一个打铁的，一个让司马昭很气愤的名士，能怎么帮他呢？他没有别的门路可走，于是，就只有发挥自己的特长，用文字的力量来帮。

于是，那篇《与吕长悌绝交书》新鲜出炉。

这个绝交书与以前他给山涛的那个绝交书比起来，远不如前者那么著名，可对他个人命运的分量却不轻。

他的这个绝交书一发表，就开始刺痛司马昭的神经。

而吕安又给他写了一封信。

吕安这时还痛苦地走在流放的途中。吕安一路愤怒，但又没有办法，就只好给他的偶像写信。这封信的内容到底是什么，我不知道——但埋怨当局的话肯定N多。这封信最后没有送到嵇康的手上，而是落入了司马昭的手中。

结果超级悲催！

司马昭看到满纸批斗他的语言，立马大怒，下令：把吕安押回来，再关牢里。把嵇康这个家伙也抓起来，当作同案犯一起审！

到了这个时候，嵇康就危险了。

但还不是最危险。

嵇康那时很天真地认为，就这个罪名，他是不会死的。很多人都认为他不会死，甚至司马昭也没有想到要把他的脑袋砍掉。司马昭只想教训一下这个名士——你不想当我的高级公务员，那就让你当我的囚犯。

他还在狱中努力创作。

他写了那首《幽愤诗》。他在心里好好地整理了一下他这辈子的那些事，然后把这些事都写进了诗里：先是回忆自己的青少年时代，然后剖析了自己这个性格的形成，还说自己心地超级善良，但那双明亮的眼睛却认不出谁是好人、谁是坏分子。最后，对自己的这个遭遇表示强烈的不满，而且对自己的前途还是很看好的，说自己的血管里流的全是道德的血液。诗的结尾表示，一旦走出这个牢房，将远离尘世，不再跟这些凡俗的人混在一起，而是“采薇山阿，散发岩岫，永啸

长吟，颐性养寿”。

这个愿望看起来很好，也很可行。

可这时候，钟会出场了。

钟会仍然记得多年前的事，对嵇康仍然很愤怒，看到嵇康被司马昭抓住，立马出现在司马昭面前，对司马昭说：“嵇康，卧龙也，不可起公无忧天下，顾康为虑耳。”把嵇康的水平比得跟诸葛亮一个样，把他的危害比得跟刘备一样。任谁一看都知道，这话里面的夸张成分大得要命。

司马昭开始也不相信，就那个天天打铁、动不动就写绝交书的名士，能比得上诸葛亮和刘备加起来的总和？没有这么夸张吧？

钟会说：“我不知道他是不是真的比得上孔明和刘备的总和。但我知道，他曾经响应过毋丘俭，要起兵跟主公进行殊死对抗，后来是山涛劝说他跟人民为敌只有死路一条。他这才没有动作。”

司马昭不相信嵇康能比得过诸葛亮，但他相信钟会的这个话。

于是，嵇康的命运就此注定。

司马昭下令：判处嵇康以及吕安死刑，立即执行！

那一年，是景元三年。

嵇康被押赴刑场的消息迅速传播开来。不但名士界集体惊呆，就连那些太学生也抓狂起来。

名士们表面看起来天不怕地不怕，可真的到关键节点时，他们只是表示震惊一把，然后瞪着眼睛，紧闭着大嘴，没有几个人敢挺身而出。倒是那些太学生，觉得他们的偶像就这样被砍了头，实在太不应该了，他们得出来救救他们的偶像。

他们先是在太学里发出倡议，然后联名上书，要求朝廷赦免嵇

康，并解决他的就业问题，让他到太学里当教授。

司马昭一看到这个联名信，心里的愤怒就更加了一层，认为这个嵇康更不能放过。

于是，嵇康和吕安一起被押上刑场。

三千太学生也跟着来到刑场。

太学生很愤怒，但嵇康却很淡定。

那是公元262年夏天的一天，太阳当空，完全可以称得上“风和日丽”。

嵇康带着木枷，那双明亮的眼睛看了看四周，又看了看天上的太阳，知道离行刑还有一段时间。这段时间不能就这么无聊沉闷地过着吧？

他对执行官提出一个要求，说现在还有时间，就让我弹一下琴吧。

同意。

于是他的哥哥嵇喜把他的琴拿来。

嵇康这时弹的曲子叫《广陵散》。

一首千古名曲。

据说嵇康是某个深夜在某个屋子里，有个自称是古代的人进来，教了他这首曲子，教完之后，交代他一定不要再教别人，然后在黑夜中飘然而去，从此不知所终。嵇康后来确实也不再把这个美妙的曲子外传——当年，有个铁杆粉丝叫袁孝尼听他弹过这个曲子后，苦苦求他教他，可嵇康坚决不教。

嵇康绝对是个音乐大师，而这首曲子绝对是嵇康这辈子最为敬重

的曲子，因此在生命的最后关头当众演奏，成为他最后的绝响。

当他弹《广陵散》时，几千人的场面静悄悄的，只有昂扬激越的琴曲在萦回低转。

他一曲弹完，抚琴长叹：广陵散于今绝矣！

后来，余秋雨说，这是中国文化史上最黑暗的一天。

对于嵇康来说，也确实是最黑暗的一天，同时也是最轻松的一天。嵇康成年之后，几乎都是在黑暗中生活，而且越到后来越黑暗，一直黑暗到这个最为黑暗的一天。

这个最黑暗的一天一结束，他的灵魂也得到了彻底的解脱。

当然，他最后的遗言不是那句“广陵散于今绝矣”，而是对他儿子的交代。他对他儿子说，我死了，只要那个山涛还活着，你们就会幸福地成长。

他的儿子叫嵇绍，后来确实得到了山涛的无限关怀。嵇绍一点儿没有继承他老爸的风格，最后成为晋朝有名的忠臣。

嵇康的死，可以说是钟会那只手在起作用。

从这个事件上我们可以看出，钟会的气量很小，而且陷害的水平也很高，做得也很决绝。他陷害了嵇康，完全就是为出一口气。

他出了这口气之后，那个陷害别人的爱好也没有消失。

入蜀之后，他同样把这个特长带上，又用在另一个人身上。

第三章 蜀之灭

有志者事竟成

再来说说蜀魏两边的最后决战吧。

诸葛绪不听邓艾的话，硬是不跟他合兵去取成都，而是带着部队去跟钟会会师。

钟会这时的心态已经开始变化，野心不断地滋长。他现在很想让自己的力量不断地壮大起来。他看到诸葛绪带着部队傻乎乎地跑来，不由大喜。他搞了个小报告，说诸葛绪虽然带着大部队，可他太胆小怕事，硬是畏敌不前，放走了姜维，帮了敌人的大忙。这样的人如果不处分，部队里就没有人能受到处分了。

这哥们儿现在胆子大得很，小报告还没有送过去，就已经把诸葛绪放进槛车里送回京城了。

诸葛绪一被他陷害，那支部队就被他当场收编。

钟会用这个有点儿无耻的手段把诸葛绪的部队收编之后，力量壮大了。可仍然奈何不了姜维。

姜维死守着那些险要，任凭钟会怎么猛攻，就是攻不下。以前诸葛亮以数万大军猛攻只有两千人守卫的陈仓，最后都一点儿没有面子地不了了之，现在姜维的力量比那个郝昭当时的陈仓强大多了。钟会要是能攻得下，那才是怪事。

没多久，粮草就告急了起来。

情节发展到这一步，蜀国的希望明显地露了出来。如果不出意外，估计这场仗就是白打了。

钟会最清楚没有粮草的后果，所以也有点儿怕了起来，准备退兵。

可这时邓艾不干了。

好笑吧？

以前钟会是最强烈的主战派，而邓艾却一点儿也不想拉开这场战争的序幕。

可现在两人的主张却倒了过来，钟会想叫停战争，而邓艾却主张继续打、坚决打下去。他上书强烈要求让他带着部队从阴平那里直插成都，以奇兵冲击蜀国的心脏地区。只要他的部队出现在那里，姜维肯定会拼命赶回去，于是这些险要就成为没有人死守的险要，钟会的大军就可以很顺畅地杀进来。

事实上，这个建议是很冒险的。如果他面对的不是诸葛瞻，不是刘禅，那么他只会去送死。

可他就是面对这个组合。

邓艾上书之后，也不等回复，就带着自己的部队从阴平那里进军。进入了一片整整七百里的无人之地。

邓艾进入这片无人区后，终于感受到蜀地之难了，全是大石山区，全是原始森林，生态保护得巨好，可行军却难得要命。邓艾咬着老牙，带着大家天天开展劈山开路的工作。路越走越险，口粮越吃越没有。史书上记载是“山谷高深，至为艰险，又粮运将匮，濒于危殆”——离完蛋只有那么几公分的距离了。

邓艾确实是个猛人，还是坚决不放弃——如果这时他一动摇，那么这次伐蜀就“神马都是浮云”了。他深知，到了这个时候，他只能前进不能后退了。因为即使后退，也是死路一条。

最后，他们来到一个最艰险处。那是一处山崖，士兵们说，不能

前进了。

邓艾白须飘飘地跑了过来，一看，大声说：“谁说不能前进的了？”他取来毛毡，把全身裹住，然后大吼一声，横着身体就滚了下去。

大家瞪着眼看着他像根木头一样，一路滚到崖底，心里都说：老将军自杀成功了。

哪知，他们的心念才一动，那根“木头”却又站了起来。邓艾大叫：“老子什么事也没有。”

原来下面全是草，比棉还软。

大家看到老人家滚下去，都一点儿事也没有，他们下去就更不会出事了。于是，大家都跟着滚下去。

他们全都活着走出了七百里路，最后像一群野人一样出现在江油城外。

当然，如果刘备以前的那个部署还有，现在邓艾是到不了江油的。但那是以前的事了。

蜀国的江油守将叫马邕。这哥们儿名字的笔画很复杂，可思维系统很简单，看到魏国大兵出现，什么也不想，直接就宣布投降。

蜀国这些关键点的守将都是这样的呆子当家，实在让人大跌眼镜。

当然，到了这时，蜀国仍然没有到最后的时刻，完全可以让邓艾这支野人一样的部队遭到可耻的失败。

邓艾的部队不但不多，而且在山里折腾了这么久，已经很累了。现在突然出现在蜀汉的大地上，完全是孤军一支，什么援助也没有。蜀国就是发动民兵不断地骚扰他们，也可以把他们骚扰至死。

蜀国可以什么都不做，只是把粮草收起来，然后围观邓艾，没几天邓艾就会抓狂到底。

当然，蜀国还是要做的。

刘禅虽然此前坚信黄皓，但他也知道，黄皓带他去搞点儿小资情调，享受腐败生活，那是很有水平的，但对敌人是一点儿没有办法的。因此，他把诸葛瞻叫来。

诸葛瞻是诸葛亮的儿子。以前魏国不是很怕你的老爸吗？现在他们肯定也怕你。

他以为那句“有其父必有其子”的老话肯定是有道理的。

这话是很有道理。

但放在诸葛亮父子身上却没有一点儿道理。

诸葛亮确实很牛，如果碰到这类突发事件，他处理起来，那是没有什么难度的。当年刚入蜀时，就曾出现这个现象，他也是一点儿没有紧张，最后维稳工作很顺利。那时，他们这个集团刚刚进入蜀，根基还脆弱得很，都还可以处理好。

当然，如果诸葛亮还在，这个事就根本不会发生。

诸葛瞻接到命令后，什么话也不说，带着部队就出发，要去挡住邓艾。

这个措施仍然没有错。

但接下来就错了。

他带着大军来到涪县后，却停了下来。

这时，他有个手下叫黄崇。

黄崇你不知道，但你一定知道那个黄权。

黄崇是黄权的儿子。

诸葛瞻差他老爸很远，但黄崇却接受了老爸的基因。当年黄权一眼就看到刘备的软组织，给刘备提出了很好的建议，可刘备不听。不听黄权的话的刘备最后大败得一点儿面子没有。

这个黄崇这时也把形势看得很透彻。

哪知，他的水平比得过他的老爸，可他的待遇跟他的老爸也一样。

他看到诸葛瞻停止行军停得太没有道理了，急忙跑过去对诸葛瞻说：“不要停下来啊老大，赶快在敌人还没有到来之前抢占险要，不要让邓艾他们进入平原地区，让他们老是在大石山区那里转来转去，不用几天就会转累的。”

只要稍有一点儿军事知识的人都会觉得这个建议是当前最正确的方案。如果诸葛瞻能听进去，邓艾再怎么生猛，到头来除了当魏国的革命烈士之外，没有别的下场。

诸葛瞻不听。

为什么不听？

没有理由。

如果硬找理由，只有两条：

一、我是老大，我有不听你的理由。

二、就是诸葛瞻的脑子不够用，带兵出来打仗是凭着感觉来的，而不是凭着水平来的。

黄崇这时向他的老爸学习，继续发扬不怕烦人的精神，劝诸葛瞻照他的建议去做。

诸葛瞻却不向自己的老爸学习，而是向当时的刘备学习，继续不听黄崇的话。

即使黄崇劝得放声大哭起来，诸葛瞻仍然淡定地拒绝这个正确的建议。

几十年后，黄崇又克隆了一次黄权的待遇。

从这个事件上看，不要说蜀国没有人才。

而是蜀国不会用人才。

如果刘禅这时直接让黄崇带兵，蜀国就可以起死回生一次。

可刘禅只会用官二代，不会用人才。

即使是诸葛亮儿子这样的官二代，也仍然可以把国家往死里送。

邓艾确实交上了好运。

他的部队拼命跑了过来，看到蜀兵把那么多的险要都放弃，让险要丢掉了全部的军事价值，高兴得要命，立即从山上冲下来。

诸葛瞻虽然不听黄崇的话，虽然表现得让读者恨不得过去把他痛扁一次，可他只是一个很菜的人，而不是一个怕死的人。

他下令前锋与邓艾的部队打拼一场。

结果一点儿悬念也没有，蜀军的前锋被邓艾这支久经考验的部队猛扁一顿，四散而逃。

诸葛瞻这才知道，放邓艾进平原，果然打不过人家。

邓艾这支部队虽然在山里乱转了N多天，转得士兵们都差不多要哭起来，可现在他们知道，如果他们不努力打仗，就会被人家努力打死。因此，每仗必拼命。

现在，他们最怕的是没有仗打，而不是怕打仗。

这个道理其实很简单，可是蜀国那么多人没有谁把问题看得这么简单，尤其是诸葛瞻。

诸葛瞻退守绵竹。

如果，这时他就是死守到底，不管邓艾如何在那里挑衅，都不出战，邓艾会仍然没有办法。

可邓艾却是个高手。

他怕诸葛瞻下决心在这里当缩头人士，于是就写了一封信，派人送给诸葛瞻。

他说，你投降了我吧。如果你投降，我可以保证让你当个琅邪王。

这个信仍然很简洁，但效果却很显著。

诸葛瞻肯定是个脾气不好的人，读完这一行字之后，立即大怒起来，当场把送信的邮递员杀死，然后一脸怒气地带兵出来，列成战阵跟邓艾对垒。

这一次，除了显示诸葛瞻不怕死的精神之外，再一次显示出邓艾的水平。

邓艾看到蜀兵果然愤怒地出来，心里很高兴，立即下令他的儿子邓忠和司马师纂出阵，要求他们务必把诸葛瞻往死里打。

哪知，蜀兵这次也很努力，双方大打一场，邓忠和师纂感觉压力很大，再努力几次，一点儿不像想象的那么顺利，眼看士兵的伤亡越来越大，就都带着部队退了回来，要老爸重新调整战术。

可邓艾到了这时还有什么战术可调整的？他只能整顿他的儿子。

当他听到邓忠向他报告“贼未可击也”时，就大怒起来，指着两人大叫：“存亡之分，在此一举，何不可之有！”都到生死决斗的最后时刻了，不是他们死，就是咱们完蛋，还有什么不可击的？

然后喝令刀斧手，把这两个家伙拉下去砍了，我不砍他们，敌人也会砍死他们。

两人只得带着部队再次冲杀过去。

这一次，两人拼了死力。

于是，诸葛瞻就悲剧了——被大破之。诸葛亮的儿子诸葛瞻和黄崇也同时成为烈士。

诸葛瞻的儿子诸葛尚听说老爸成了战场烈士，就长叹一声：“父子荷国重恩，不早斩黄皓，使败国殄民，用生何为。”他把责任全推给黄皓，当然也给诸葛家分了一点儿，这个责任就是“不早斩黄皓”。他觉得他不死，实在对不起老爸和爷爷。于是，他决定自杀。

他自杀的方式也很有骨气，也不带兵器，只身骑上那匹马，然后一顿猛抽，朝着敌人的阵营冲过去。最后，也成了死在战场上的烈士。

诸葛瞻一死，蜀国所有的人都慌乱起来。他们从来没有想到魏国的大兵竟然突然出现在蜀国的腹地并且还把很有人气的诸葛瞻打死了。

人一慌乱，智商就会全面下跌。智商一下跌，就什么信心也没有了。

一般老百姓听说魏国侵略者进来，便都跑到山上去当难民，虽然很多当地政府官员出来做辟谣工作，可老百姓到了这时都成了“老不信”，不管你怎么辟谣，他都是“不管你信不信，反正我相信”。

结果全国广大人民群众都生活在一片恐惧之中。

其实还没有到最后时刻

最后，刘禅也恐惧起来，开了个大会，讨论蜀国将往何处去。

这时，蜀国朝中的大臣居然没有几个主战派，那个黄皓这时也不再冒泡。

几个大臣在那里讨论，说了大半天，口水付出了很多，但却没有一个人对整个大局进行全面的评估，却只单方面地就蜀国的危险去讨论。讨论蜀国现在应该怎么办，而不是讨论如何去应对邓艾，更没有人看出，邓艾的部队其实只是一小股，到处流窜作案，好像很嚣张、很生猛，其实力量非常单薄，靠着拼命打仗来维持军心和士气。如果来个坚壁清野，把部队集中到城内，把粮草藏起来，他们找不到仗打，即刻就会变得浮躁起来，然后再从浮躁转为恐惧，不用多久，这支邓家军不是自己溃散，也会变成土匪。那时要收拾他们，一点儿事没有。

但那一帮人的目光没有看到这一点，却硬是把目光扯到蜀国灭亡的节点上。

于是，有的人建议放弃成都，跑到南中一带，投靠广大南蛮人民群众，继续跟魏国玩儿，如果玩儿不过他们，咱就降低点儿身份，当个南蛮王仍然是不错的选择。

有的人说还是投靠东吴国好。东吴是咱们的传统友好邻邦，曾长期和咱们一起并肩战斗共同对抗魏国，是血浓于水的关系。

可谯周反对。

谯周是蜀国气象局的局长。当然，那时的气象局跟现在的气象局不一样。现在的气象局是根据天上的云气走向给我们提供天气预报，哪天台风来了，哪段时间要大旱了。那时的气象局主要是观察天象。观察天象做什么？就是看看老天爷对人类的态度，或者说是对某个老大的态度。要是老天爷觉得你很称职，就会做出某种很吉祥如意的表

情来；如果老天爷觉得你太不顺天意了，不听老天爷的话了，就会做出另一种表情来。至于这个天象是怎么观察出来的，我们平常人的眼睛就是看瞎了，也看不出。只有他们那几个专业人士才可以看得懂老天爷那个复杂的表情。

据说谯周老早就看出，蜀国再怎么折腾，也搞不过魏国。因为他从老天爷的表情已经看出，现在老天爷是在偏向于魏国。魏国最后统一全国是老天爷的意志，谁也改不了。

他把老天爷的这个意思完整地表达之后，针对向南中逃难和到东吴避难的建议逐一反驳：以前诸葛丞相用武力摆平南蛮，把他们打怕了，所以他们不得不接受咱们的领导，其实他们并不是真的已经老实了。如果现在穷困时去投靠他们，他们能让咱们当老大吗？与其投降那些没有文化的南蛮，当他们的马仔，还不如向魏国投降。投降了魏国，他们肯定会来个人道主义，封老大一个“王”，待遇是不会差到哪里去的。而投东吴同样没有道理。东吴虽然是咱们的友好邻邦，在咱们彻底破产时，接纳咱们肯定没有问题。可咱们投靠他们，虽然没有签署什么投降协议书，但卷着包袱过去，跟投降还有什么区别？更要命的是，根据老天爷的意思，最后魏国同样会把东吴搞定。那时，咱们仍然会成为魏国的俘虏，仍然得再跟魏国办理一次投降手续。如此一来，咱们就等于投降两次。别的事重复多次那也没有什么，可投降实在是不宜重复开展。与其分两步走，不如一步到位。

谯周的投降理论果然很强悍，那几个持南逃和东进论调的立即闭嘴。

最后，还有一个人竟然恬不知耻地说：“现在邓艾的大军都开到这里了，咱们再举着白旗过去，他能接受吗？”

你想想，一个朝廷中居然出现这样的声音，即使能躲过这次亡国之祸，下一次也是逃不掉的。

谯周说：“你这话就显得太没有政治眼光了。现在东吴还没有被他们搞定。魏国为了统战的需要，肯定会答应咱们的要求。而且这仗再

打下去，即使可以把咱们打灭，但他们也有消耗。现在魏国是要把战争消耗降到最低限度。所以，我可以保证，咱投降一定会顺利成功，会达到预期目的。”

刘禅问大家还有什么话。

大家都同意谯周的意见。

于是，达成投降的共识，也就是达成了亡国的共识。

只有刘禅的儿子刘谏不同意。他对老爸说：“咱们还没有到最后时刻，怎么就投降了？这对得起爷爷吗？”

刘禅不理。现在他还能考虑到老爸吗？他现在考虑的是自己的前途。刘谏最后大哭着跑到刘备的庙里，在刘备的灵位前大哭一场，向刘备表示绝不投降的意愿，然后跑回来，挥剑杀妻杀子，最后自杀。

刘禅派张绍为全权代表，去跟邓艾谈判。

张绍是张飞的儿子。

这时邓艾已经占领了雒城。

当年刘备在这个地方消费了N久，连庞统都战死在这里，后来再调诸葛亮带兵入川，这才拿下雒城。可见这个地方有多么的难攻。现在邓艾却不费一点儿力气，就轻松进入这个城内。

张绍带着蜀国投降谈判领导小组进入雒城。

邓艾高兴得差点儿跳起舞来，直接在第一轮谈判就全面接受了蜀国的投降。

邓艾代表魏国中央政府给刘禅写了一封嘉奖信，高度赞扬了刘禅的投降行动。

接下来，刘禅派太仆蒋显带着他的命令到姜维那里，要求姜维跟

蜀汉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就地放弃一切抵抗，向钟会投降。他自己则按照投降惯例，跟邓艾办理一切投降手续。

一切前期准备工作都已就绪。

邓艾来到成都城北，宣布受降仪式开始。

刘禅用绳子把自己捆好，然后带着太子以及所有蜀汉高官，另外还带着一口棺材，列队出城，到邓艾的军营里，向邓艾投降。

这天，是邓艾人生最闪光的一页。他一脸胜利的笑容，站在历史舞台上，望着在自己面前低头的刘禅，觉得这辈子真是一点儿没有虚度，觉得胜利者的感觉真好。

他也按照惯例，手持节符，代表魏国国家元首上前解开刘禅的捆绑，然后下令开火，烧掉那口棺材。

于是，投降仪式结束。

根据有关部门统计，蜀国还有二十八万户，人口九十四万，作战部队十万二千人，战斗力仍然相当不错。

我想，邓艾看到这个数据时，心里还是有点儿后怕的。如果再给他来一次，恐怕他还真的不敢了。

之后，进城。

邓艾发布了个命令，坚决禁止士兵们进城之后进行打、砸、抢工作——也没有进行这个活动的力气了。所有的人员在原来的工作岗位继续工作。然后他任命刘禅为代理骠骑将军。别的高官也都有一张任命书，有的做别的官，有的就直接成为邓艾手下的马仔。

当然，如果这么多的委任状都发放给投降过来的蜀国官员，不发几张给跟自己拼杀而来差点儿死光的手下马仔们，也太不够意思了。

于是，师纂被任命为益州刺史，其他人也成为蜀中各郡的军政长

官——这才是真正有实权的岗位。

邓艾在发放这些任命状时，心里一定超级爽。

可他做梦也没有想到，他满脸得意地宣布这些人事任免时，已经严重触犯了司马昭的底线。

请问，你现在是什么职务？现在这些命令只有哪个可以发布？

告诉你，只有皇帝，当然还有他司马昭，可以！

皇帝什么时候授予你这个权限了？

司马昭是什么人，是当朝权臣。现在你邓艾的所作所为，都是权臣干的活。他可以当权臣，但绝对不让你也当权臣。

当然，从目前的形势上看，邓艾的这些措施，安抚了蜀中的这些牛人，使得蜀中迅速平定下来，绝对没有错。

但官场权争的方法论可不是这么分析的，可不管你做得正确不正确，而是看你对不对老大的脾气。

黄皓这时也浮出水面。

蜀国的政要从上到下，一致拥护刘禅的投降政策，个个都领着新的任命书回去，脸上光彩得很。

当然，他们都是有文化的人，都知道做一个亡国奴是不光彩的事。但他们不愿去承担这个责任，都认为这个集团垮台跟他们无关。

那么，跟谁有关？

黄皓！

此前，估计大多数人都看黄皓不顺眼，甚至都受过黄皓的打击。他们老早就恨不得把黄皓打死。可他们能打死黄皓吗？连姜维都被黄皓搞得差点儿成下岗职工。

现在他们终于可以把这个可恶的黄皓隆重推出，说黄皓是造成蜀汉亡国的根源，请邓艾一定要严惩这个太监，帮蜀国人出一口气。

邓艾也是个靠打拼出来的，自己打了很多仗，生生死死了无数次，才混到今天这个份儿上，对那些靠溜须拍马官越当越大的人也很愤怒。因此，听大家控诉黄皓之后，脸上也布满了杀气，下令处死这个小人。这个小人的把蜀汉玩儿完，对咱魏国也是有害的。

哪知，黄皓的手段却高得很，听说邓艾对他发了脾气要杀他，立马拿出大量的资金，分发给邓艾的左右。邓艾的那些左右跟邓艾在西部混，天天打仗，看到的尸体很多，流的血也不少，但却从来没有看到过这么多钱，于是，那些本来杀气腾腾的眼睛就光芒万丈起来，觉得黄皓很可爱。

于是，就集体到邓艾面前讲黄皓的好话，说黄皓是个小人，但他也是蜀国的小人。咱们能有今天，也有他的功劳。假若没有他在里面搞，把蜀国的牛人们玩得想死，咱能打进来吗？

邓艾的耳朵听这些话多了，也就软了下来。于是，黄皓“卒以得免”。历史上对黄皓的记载到此为止。《三国演义》里说，黄皓被带到洛阳后，被司马昭凌迟处死，下场很悲惨，实在是罗贯中知道读者太恨这家伙了，就大笔一挥，玩儿了个小意思的情节，让大伙的心情爽一把而已。其实，黄皓靠着金钱老早就把事情搞定，让大家看到金钱的力量才是无敌的，腐败分子是到处都有的。

情节发展到这里，按说蜀国的法人代表刘禅宣布大汉集团正式破产，蜀国的故事就应当结束了。

但还没有完。

因为姜维还在。

姜维这一段时间仍然把钟会拦在那里，拦得钟会除了有脾气外，没有别的。

没几天，他就知道诸葛瞻被打垮了，但还不知道他的皇帝陛下到底怎么样了。于是，带着部队东入巴中。

钟会这才结束了他的郁闷期，进入涪县，然后派胡烈继续追击姜维。

这时姜维恰好接到刘禅的命令，叫他赶快投降。

姜维没有办法，只得按照刘禅的意图，让全军放下武器，把所有的一切向胡烈进行交割，然后自己带着廖化、张翼、董厥跑过去面见钟会，跟他办理投降手续。

当时，蜀兵都不愿投降，个个在那里愤怒不已，都拔出大刀砍在大石上，恨他们的领导为什么就这么怕死、这么没有骨气、这么不要尊严。

刘禅就是不要尊严。他知道很多士兵不愿放下武器做魏国的良民后，又连发文件，叫各郡县以及那些军事据点全部放下武器，履行投降手续，咱蜀汉人说话是算数的——说投降就得投降。

那边钟会和姜维举行见面仪式。

他们两个对打了这么久，此前都恨不得把对方一刀砍死。可现在却是在一片友好的氛围中会见。

钟会把姜维的那些公章全还给他，说你官复原职。

蜀吴边界的花絮

蜀国灭亡，肯定不止跟蜀国有关，另一个集团东吴也超级不安起来。

本来，东吴听说魏国起大军伐蜀，也预感到蜀国挺不住，已经派丁奉带兵过来援助一把。哪知，行程太远路又难走，而蜀国的抗打能

力也太弱，丁奉他们才到半路，蜀国就已经宣布灭亡了。于是，他们把这个情况向东吴最高领导进行了汇报。

蜀汉一完，四川盆地落入魏国之手，这对东吴的负面影响说多大就有多大。东吴能让魏国到现在对他们一点儿办法没有，不是他们的力量有多么的强大，也不是他们的牛人有多生猛，而是因为他们有长江。

曹氏、司马氏可以打败任何敌人，但他们打败不了长江。

所以，即使在魏国最牛的时代，最牛的决策者诸如曹操、司马懿等都很少有打过长江去、解放全中国的想法，对东吴向来采取防守反攻的做法，从来没有主动进攻过——即使偶然闹事、搞点儿边界流血冲突，那也只是为了国内政治需要，搞个新闻效应出来，吸引人家的眼球，并没有一举解决东吴问题的企图。

可要是蜀国成为魏国的领土，那形势就大不一样了。

蜀国在长江的上游，当年刘备的水军也不怎么牛，可大手一挥，从上游放船而下，东吴那个世界最强水军就挡不住，差点儿被刘备打得全面崩盘。

当年刘备的势力远远不如现在魏国的实力，而现在东吴的实力还不如当年的实力，东吴现在的高层远不如孙权时代那些牛人猛。魏国控制了长江上游，其实就等于控制了对吴作战的主动权。

他们可以恨刘禅太菜，也可以恨魏国太强暴，但事实就是这样，你再怎么恨也恨不死人家。于是，只有加紧防守，能多守一天算一天。东吴这时也采取了一些防守措施。当时，吴国西边与蜀国接壤的就是武陵。以前蜀国还在时，这个地方很和平，根本不用担心这里会出什么国家安全事故。可现在就不一样了。东吴怕那里的五溪蛮被魏国引诱发生叛乱，因此就急忙派钟离牧去当武陵太守。

吴国在孙权前一个时期，用人绝对很经典，但孙权上了年纪就进入晕菜时代，多年来，连同他的儿子在内，老是出现用人不当的错

误。这么多年来，东吴几乎没有用对一个牛人。但这一次，对钟离牧的任命算是用对了人。

在钟离牧上任武陵太守（是代理代守）时，魏国已经提拔从蜀国转换身份过来的郭纯去当这个代理的武陵太守，可见魏国也知道武陵地理位置是多么多么的重要。

郭纯的工作效率确实很高，他才上任第一天，就带着一大批涪陵的老百姓迁入武陵地界，在赤沙那里驻扎，然后对当地的少数民族宣传魏国的民族政策，号召他们认清形势，站稳立场，高举魏国的大旗，从东吴那里脱出来，然后进入西阳。武陵全郡立马进入恐惧状态。都说蜀国没有人才，可这个郭纯才到魏国没有几天，工作就做得风风火火。原来郭纯还在为他伟大祖国效劳时，只是个县长，一点儿没有得到重用。

全武陵人都一脸的恐惧，但还有一个人不恐惧。

钟离牧。

他开了个会，问大家怎么办。

大家都说，现在人心不稳，郭纯占领的那两个地方，地势险要得很，易守难攻。所以，还是不要采取激烈动作去刺激他们的神经，最好的办法是派人过去，开动宣传机器，用咱们的政策去感化他们，把人心扭转过来。这就是诸葛亮所讲的——攻心为上。

钟离牧大声说，哪能这样。现在敌人已深入咱们的境内，煽动咱们广大老百姓不断地搞群体事件，形势越来越严重。咱们现在应该做的不是当观众，在这里围观，而是趁他们脚跟还没有站稳就全面出击，把他们就地打败。

于是，下令大家作作战准备。

仍然有人对他的这个行为表示担心。

抚夷将军高尚说：“当年潘太常来平五溪时，带了整整五万大军。而且当时，蜀国还很强大地跟我们做友好邻邦，对咱们进行了极大的援助，最后才把这些小民摆平。现在形势可严峻得多了。咱的部队已经不多，又没有蜀国的帮助，那个郭纯又占领了两个县。你只带三千兵过去，要取得这个胜利，我看机会渺茫得很。”

钟离牧却有信心得很，说：“什么事都按惯例常规进行，很多事就根本做不了。”

然后他带着三千人的部队上路了。

时间在夜里。

路线是山里。

行程两千里。

郭纯做梦也没有想到，钟离牧居然会狂奔两千里的山路杀上来。

于是，在他还做梦时，钟离牧的部队举着大刀向“鬼子”的头上砍。

钟离牧这次大砍大杀，却不是乱砍乱杀，而是只砍那些少数民族的挑头人。

郭纯也被钟离牧砍得头脑发生故障，神经系统一片慌乱，不敢再挺身而出，收拾残局，而是跑得路都找不见。

于是，五溪悉平。

只是五溪虽平，但蜀地归魏，长江上游已失，东吴的国家安全系数已经全面下降。

东吴那一群高层再怎么菜，到了这时，也都天天沉浸在那个“唇亡齿寒”的成语之中了。

冬天来了，春天还远吗？

蜀国灭亡了，吴国离破产还远吗？

邓艾很爽

司马昭宣布蜀国灭亡之后，并没有归功于人民，而是归功于自己，归功于邓艾，归功于钟会。但他仍然不接受曹奂的赏赐，却把邓艾和钟会大大地表彰了一把：以邓艾为太尉，增邑二万户；钟会为司徒，增邑万户。

他这么一评功论赏，大家一看，就知道邓艾的功劳要比钟会大一点儿。

本来，伐蜀前，钟会还是总指挥，带的是主力部队。具体部署是：邓艾负责牵制姜维，钟会则向蜀地大举进攻。

如果按照这个部署打到最后，那么钟会肯定是这场战争的主角，最大功劳会毫无悬念地落在他的头上。哪知，最后姜维硬是摆脱邓艾的纠缠跑了出来——这个认真算起来，应该是邓艾的过错——死死地缠上了钟会，如果不是邓艾的坚持，这个伐蜀结果是不会成功的。邓艾是个抓住战机的高手，偷渡阴平，向成都冲击，再遇上诸葛瞻这样的菜鸟级战地指挥官，居然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绩，最后迫使刘禅举起白旗，完成了伐蜀大业。

于是，钟会就只好郁闷了。

邓艾一点儿不郁闷。

邓艾进入成功之后，就成为原蜀汉地区的一把手，天天把得意之色挂在那张脸上，邓艾在西部混了N久，跟姜维PK多年，取得很多经验很多教训，也有很多胜利很多失败。可这些经验教训、胜利和失败，都是在人家的领导下取得——当然更多的是他自己努力的结果，可人家是他的顶头上司。但这一次，是靠他自己取得的，而且这个成

绩是巨大的，是完全可以载入史册的。三国时代乱到现在，虽然很热闹很精彩，可能载入史册的事有多少呢？

邓艾并不像钟会他们那样，是官二代出身，还没有生出来就注定有个无限光明的前途。他起于草根，还在很小的时候就没有了父亲，只能跟着老妈过日子。没多久，曹操占领荆州，把那一带的人民来个异地安置，全迁到汝南那里，成为中原人民。但中原人民并不怎么幸福。曹操把他们迁过来，是让他们在那里贯彻他的屯田政策的。

邓艾那时还小，不会种田，就帮人家放牛。不过，据说这个放牛娃还在放牛时，就努力学习，心里树立了一个远大的理想。

再后来，他又跟他的老妈迁到颍州。他到颍州时，有一次路过陈寔的坟墓，认真地读了墓碑，看到这样一句话：文为世范，行为士则。觉得这个句子真是太好了，当场就对陈寔佩服得五体投地，决心以他为榜样。于是，就把他的名字改为：邓范，字士则。

他觉得这个名字真是太好了。

哪知，太好的名字不是只有你一个人会发现的，人家也会发现。

他才高兴没有几天，就发现他们同族中早有人叫这个名字了。他的这个名字可是侵权行为。于是，他只好改，把他的名字改成邓艾。

他改名时，仍然是个种田的。他周围也全是屯田的农民。

他跟那些农民不一样。那些农民种田很有经验，可没有文化，面对陈寔的墓碑时，那些文字认得他们，但他们不认得那些文字。邓艾却是一个有文化的人，可以读懂那些文字。

当时，当局也需要一个比较有文化的人来当这些屯田农民的管理者，派人下来做公推。大家都一致推荐邓艾出来。于是，邓艾就成了典农都尉学士。这个职务很低，是最基层的干部。虽然是最基层的，但他高兴。他终于成了吃皇粮的干部。

邓艾当时以为，自己这么一脚踏进公务员行列之后，凭自己的水平，就会青云直上，年年提拔。而且那时天下大乱，正急着使用人才。

邓艾对自己的前途非常看好，可他的领导，也就是那个典农都尉却对他一点儿不看好。这个领导不看好他的原因不是说他没有才，而是邓艾结巴，一个短句要讲半天才结束，几乎每一句都有N个逗号，让听众在一边听得都有点儿抓狂起来，他才艰难地画了那个句号。那时是一个什么社会？是一个清谈最为流行的时代，那些大名士之所以能够出名、能够混到大官当，就是因为有出色的口才。所以，邓艾的领导看到邓艾这个样子，不看好他，那是很符合当时的人才标准的。

于是，领导安排他做一个看守稻草的看草员。

如果是别人，面对那堆稻草，心里肯定会天天骂。

邓艾却不骂——反正骂人本来就不是结巴的强项。

他虽然是个公务员，可这个公务员的职位也太低了，因此工资也没有几个钱，所以经常发生家庭金融危机。他家邻居，那个老人很可怜他，经常送给他们家几个钱，帮他们渡过一个又一个的生活难关。

可他一点儿感谢的话也没有。

他没有时间去应付这些人情世故。

他一有时间，就去考察地形，研究这样的地形如何布置军队，如何打仗。

人家看到一个看守稻草的，天天在那里当军事家，就笑了。你这个结巴仔也研究什么军事？你要是能成为将军，这个世界的司令就会比狗还多。

不过，他仍然不生气，仍然面对地形研究他的军事。

他坚信，他是会成功的。他认为，虽然现在清谈盛行，大家都觉

得谁口才好谁就有才。可现在还是个战争年代，还是需要打仗的，打仗靠的是军事能力而不是到前线去滔滔不绝、大爆口水。

他在那个岗位上整整干了二十年，才被提拔为典农功曹，算是当上了基层管理员。

照他的这个发展速度，估计到死也不会成长为一个县令。

可这个典农功曹却给他带来了一个意外。

他的领导说你没有到过首都吧？

邓艾当然没有到过。

那你就到首都出差一趟吧。

那时的出差不像现在，不订机票也有个火车坐，容易得要命。那时是个通信基本靠吼、出差基本靠走的年代。从那里撒着脚丫子到首都，是要花很大气力的，说不定半路还碰上个梁山好汉的同类，连身上的衣服也变成买路钱，那可是一点儿不合算的。于是，领导就把这个差使给邓艾，说是让邓艾去见识一把首都的繁荣昌盛，其实是让他代自己去受苦。

邓艾的这次出差，是他生命的转折点。

邓艾他们那一群人本来是曹操让他们屯田的，他们的生命在那些大官的眼里，个个都是小民一个，一点儿不重要。但屯田这两个字对曹魏来说实在是太重要了。

曹操经过多次战争，打完这个又打那个，从没有出现过粮草不继的情况，就是因为把这个屯田政策贯彻落实到底。

一直到司马懿时代，魏国仍然把这个制度当成最基本的国策。

司马懿跟曹操一样，很注重屯田。

他大概听说颍州屯田指挥部的人来了，就想了解一下屯田的基本情况。

于是，邓艾的机会到了。

这次会面，我们无法知道司马懿跟邓艾都有哪些对话，但我们知道，司马懿一点儿没有把他的结巴当弱点，而是发现了邓艾是个有能力的人，是个可以大力重用的人。会见结束后，太尉司马懿对邓艾说，你不用回去了。你以后就跟着我干，在太尉办公室里上班。

邓艾就这样一步踏进魏国的权力中心。

没几天，司马懿又任命他为尚书郎，使他成为高级领导干部。

司马懿那时还没有发现他是个军事人才，只以为邓艾屯田很有经验。那时，魏国决定扩大屯田面积，把东南一带也纳入屯田计划内。司马懿派邓艾到那一带考察，然后制订方案。

邓艾虽然以前只顾研究军事，不把很多心思放在屯田上，但他个人能力确实厉害。他一路东进，认真地考察了一番之后，立即给中央提出建议：“田良水少，不足以尽地利，宜开河渠，可以引水浇灌，大积军粮，又通运漕之道。”这个建议用现在的话来讲就是，开凿渠道，兴修水利，灌溉农田，既能提高单位面积产量，又可疏通漕运。他认为，完全可以在淮南一带大规模实行屯田。他在可行性报告中把在当地屯田的效益也算得很清楚：“昔破黄巾，因为屯田，积谷于许都以制四方。今三隅已定，事在淮南，每大军征举，运兵过半，功费巨亿，以为大役。陈、蔡之间，土下田良，可省许昌左右诸稻田，并水东下。令淮北屯二万人，淮南三万人，十二分休，常有四万人，且田且守。水丰常收三倍于西，计除众费，岁完五百万斛以为军资。六七年间，可积三千万斛于淮上，此则十万之众五年食也。以此乘吴，无往而不克矣。”

司马懿接到这个报告后，大为欣赏，全部采纳并立即下令实施。据说，只几年之后，从首都到东南一带，就田畴相连、鸡犬相闻，让

人一看就知道是个富裕繁荣的地区。

邓艾到了这时，想不被重用都难。

正始四年（243年），司马懿任命他为安南太守，开始了他与姜维正面对抗的生涯。他也因为跟姜维的对抗而不断得到提拔。

邓艾通过自己的努力，最终成为国家高级公务员。同时，他是司马懿破格提拔上来的，是司马氏的绝对死党。他对司马氏的忠诚度可以说是百分之百。他这辈子追求的目标也仅仅锁定在位极人臣、光宗耀祖的份儿上，绝对没有别的想法。

刘禅一向他提交降书，他那个远大理想就已经完全实现。

邓艾觉得自己从一个牛郎成长为太尉，而且都七十来岁了，还有机会展示一下自己的能耐：趁姜维在剑阁跟钟会对垒的时候，只带一万部队走小路过来，直插蜀国的心脏地区，在差不多粮尽弹绝的情况下，以孤军一旅就把尚有数万大军的蜀国灭掉，这仗简直漂亮得不能再漂亮了，最后还代表魏国接受了刘禅的投降，直接从征西将军的位子提拔到太尉——成为国家领导之一了。他觉得自己应该好好地骄傲一下，可以目空古今一下。

他一看到蜀国那些大臣在他面前卑微地站着，就笑呵呵地说：诸君赖遭艾，故得有今日耳，如遇吴汉之徒，已殄灭矣。你们碰到我算是命好了，要是碰上吴汉那样的人，早就没有命了。吴汉是刘秀手下的猛人，当年灭公孙述后，一怒之下，几把火一放，把成都能烧的都烧掉，把不该杀的也杀了，下手十分狠毒。吴汉不光下手狠，舍得杀人放火，敢于抢劫掳掠，而且官做得也很大，后来是刘秀的大将军，是后汉老一辈革命家中的猛人。邓艾一脸得意地说这话时，我们就可以看到，邓艾入蜀之后，只是把吴汉当成偶像，最后觉得自己做得比吴汉漂亮，也比吴汉更人性化，并没有别的想法。他觉得能跟吴汉相比，这辈子就不算白来这个世界。于是，也该牛一把，再不把这个牛模样摆一摆，还真对不起自己，一碰到人就大声说：“姜维自一时雄儿也，与某相值，故穷耳。”姜维虽然很牛，牛得无敌，可他一碰到老

子，他就完蛋了。

这个心态一展开，就难免做出一些出格的事——本来这些事并不怎么出格，但老大对你这个心态是看不惯的。邓艾的出格，就是一边请示中央，一边就重新安排蜀国员工的工作，也不等老大的回复，然后还上书说以后要如何如何以德怀人，以德降服东吴——尽管这些建议是对的，但司马昭一看，觉得字字是在教训他一样，因此就叫那个监军卫瓘对他说：“事当须报，不宜辄行。”就是做什么事，要先请示一下，不要一想到就做，这样不好。谁知邓艾这时的心态正处于膨胀的高峰期，也不分析一下卫瓘这话可是代表老大说的，便气势磅礴地把卫瓘驳责了一通，其中还用《春秋》中的一句话作理论依据：大夫出疆，有可以安社稷、利国家，专之可也。你看看，孔子都这么说了，带兵在外，可以自作主张一下。你想想，这话传到司马昭的耳朵里，他不破口大骂才怪。要是每个将军带兵在外，都这么自作主张一下，他这个老大还有什么意义？

邓艾绝对不是搞政治的料。这家伙哪想到他的这些话会让他们父子死在异乡？

当然，司马昭并没有亲自下令拿下邓艾那颗老脑袋。

司马昭知道，他不下令，自然会有人出来搞事。

这个出来搞事的人就是钟会。

钟会很阴

钟会这时的野心已经完全暴露，暴露得只要是人都看得出。

因为，连姜维都知道钟会现在内心世界的想法了。

姜维才投靠几天，连酒都没有喝上几顿呢，就知道钟会那个心态是要当皇帝的心态了。

钟会的野心从萌芽到茁壮成长，时间并没有花很久。

钟会是名士型的军事家，这辈子除了玩政治、玩打仗，就是玩名士风度。名士的共同点就是张扬，努力在大众面前表现自己、推销自己。再加上钟会气量狭小，容不得人，打击报复、陷害同事很有一套，而且都做得比较绝，所以，很多人都认为钟会虽然水平高、能力强，事业取得大成就，但不会混得很久，在他出师伐蜀时，连他的老兄都认为，这个弟弟能回来的可能性不大，老早就撇清跟他的关系。很多预言家更是预言他跟邓艾两人灭蜀没有问题，但他们的脑袋也会丢在蜀国那里。

如果钟会听到这些话，收敛一下，不光他的命运会改变，历史的轨迹也可能跟现在不同。但他能听吗？

他刚开始带兵出征时，也只是想建功立业，而且当时他是愤青一个，觉得搞定姜维、灭掉刘禅那是小意思——诸葛诞那么多部队还不是被他们一把搞定，蜀国的部队也不比诸葛诞多几个。而且蜀国还有一大批菜鸟、小人把持朝政，想干点儿事业的只有姜维。可就是这个姜维也被赶出权力中心，带着精锐部队去当生产兵团。他带着二十万人出来，要把一个生产兵团打倒，难度系数能有多大？

所以，在别人都反对伐蜀的情况下，他在那里力挺司马昭。

这时，他仍然只想建功立业。

他那个野心真正形成，应该是他在跟姜维对峙时。那时，姜维很狼狽地摆脱邓艾的纠缠，连打了几个败仗之后，突然面对着他。部队的人口数量以及战斗力都已经远远不如他。可姜维硬是凭借着蜀地的险要，把他死死地拦在那里，让他一点儿作为也没有。

那时，他最感慨的绝不是姜维的能力，而是蜀道之易守难攻。他严重认为，只要占领了这个地方，谁也奈何不得。更要命的是，现在他手里掌握着十多万人的部队，这可是大大的资本——蜀国一个国家的军队也没有这么多，却能在四川盆地割据了几十年。

于是，那个野心也就油然而生。

姜维看出这个苗头，马上就决定找个机会去煽动一把。

姜维在作这个决定之前，肯定在心里做了一个可行性报告。他知道，现在钟会虽然牛烘烘，手下部队人数众多，个人能力也很强悍。但手下可用的将才并不多——钟会是个军事天才，虽然能打仗，也能打胜仗，但真正独当一面的经验并不丰富，除了这次伐蜀之战外，还没有过亲自指挥战斗的经历。所以，他现在最需要的就是人才。

姜维是人才。

所以，当姜维奉命投降时，他对姜维的态度超级好，大大地表扬了姜维一把。注意，他表扬的不是姜维投降，而是表扬姜维的水平，说姜维在拦他时，很给力。然后把姜维此前的一切权力都打包还给姜维。这是什么行为？这就是拉拢姜维的行为。

姜维是什么人？一眼就看透了这个钟会，然后跑过去见钟会，先把钟会狠狠地夸了大半天，然后就进行煽动工作，当场就把钟会的情绪点燃。

他对钟会说：“听说您自从参加平定淮南之战以来，那真是算无遗策，什么事都在您的掌控之中。司马氏能混到现在的规模，全是靠您啊。现在又把蜀国搞定，功劳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威望是说有多高就有多高。所以，现在您的形势是：广大人民群众对您大放赞歌，但领导却怕您的水平。在这样的环境下，您想保全自己的性命确实是太难了。所以，您最好的做法是，向那个范蠡学习，赶快逃离官场，离得越快就越安全。”

钟会当然听得出姜维这是在搞煽动工作。他不但不怕姜维煽动他，而且还很露骨地说：“你说的这些事，离我真是太遥远了。我是不会马上离开这个官场的。而且，从目前这个情况看，还没有严重到你说的这个地步吧？”

姜维大笑起来，说：“其他事项，凭您的水平完全可以做得到，不

用我多嘴了。”——其他则君智力之所能，无烦于老夫矣。

两人这么一说，感情距离马上就拉近了，迅速成为亲密战友。史书上说，“由是情好欢甚，出则同舆，坐则同席”，跟刘备和诸葛亮的关系也差不了多少。只是姜维却在忽悠钟会，而钟会却完全是个上当的角色。

这对亲密战友每天在一起，当然不只是喝酒，而是在商讨如何占领蜀地，然后高举反叛大旗，把司马氏也打翻在地，建立一个钟氏王朝。

他们都知道，要把蜀国故地变成反司马氏基地，得先把邓艾搞定，把邓艾的手下也收编起来，成为反司马氏的主力军。

当然，现在他们还不能直接宣布搞事，跟邓艾面对面交战。这样就会陷于司马氏和邓艾的前后夹攻，最后只剩下死路一条。

两个都是当时有名的聪明人，当然不会去做这个蠢事。

于是，他们决定来个借刀杀人。

这个刀不是别人，正是司马昭。

两人准确地预测到司马昭现在的心情。司马氏是靠打仗掌握兵权，最后成为权臣世家，他们最不能容忍有战功的人。现在邓艾和钟会两人都立有大功，手上又掌握大量部队，司马昭肯定睡不着觉。

于是，钟会在密切关注邓艾的一举一动，他们很快就知道邓艾在那里随便封官，行使着朝廷大权，把皇帝都代表了，心里大喜，就把这事当成把柄来抓，然后找来那个监军卫瓘，对卫瓘说，现在的邓艾太嚣张了，咱们得搞死他。卫瓘这次跟两人前来伐蜀，他的任务不是打仗，而是代表中央当两个人的监军。这个监军的任务是什么？就是代表司马昭来控制这两个猛人的——从这方面看，司马昭对两个哥们的不信任是早就有了的。他肯定事先已经把底线对卫瓘做了全面交代，如果能把两人搞定在蜀地，那是最好的，不管用什么办法，而且

这些话大概除了钟会和邓艾两人之外，其他人都已经有所耳闻——否则，那些预言家就不会预言得那么准确。

因此，卫瓘一听到钟会这么说，立刻表示同意。两人当场向司马昭联名打了个小报告，说邓艾这个老家伙在成都干的全是另立中央的工作，请老大指示。

两人都是玩阴谋的资深人士，也知道就这么一个小报告，想打倒一个军方牛人，证据是明显不足的、力量是明显不够的。

他们还得搞点儿手脚。

这个手脚由钟会来完成。

钟会有另一个特长。

这个特长就是书法。他的老爸是个大书法家，他的书法水平比不上他的老爸，但也是个很牛的书法家。史书是这么写的：善书，有父风。稍备筋骨，美兼行草，尤工隶书。遂逸致飘然，有凌云之志。他特别善于模仿别人的字，以前为了得到那把宝剑，曾经模仿荀勖的字给荀勖的老妈写了一封信，荀勖的老妈居然认不出来，立即把那把宝剑免费送给他。

现在，他就利用这个特长，把邓艾更进一步陷害。

当时，邓艾在成都虽然天天显摆，牛得不能再牛，但邓艾只想当一下牛人，过一下牛人的瘾，并没有真的要另立中央，因此，他是一边牛一边不断地向中央汇报他的情况，跟中央的通信从来没有中断。当时的通信往来，全部靠书信。

而往来信件都要经过剑阁。

钟会和卫瓘就在剑阁那里截住邓艾的信，然后模仿邓艾的笔迹，把邓艾给中央的章表以及其他汇报文件都修改了一遍，让其中的每一句话都傲慢得要命，都目中无人，把自己的功劳吹得比天还大。反正

领导一看，个个都想杀人。

当然，如果光修改邓艾的书信，还得不到最大的效果。钟会还把司马昭给邓艾的信全部丢进历史的垃圾堆，然后亲自帮司马昭再写一封信，让双方的矛盾不断激化。

于是，司马昭在读邓艾的信时，想杀了邓艾。

邓艾在看司马昭的信时，超级郁闷。

第四章 “二士”之死

钟会很恶毒，卫瓘很幸运

我们不知道司马昭对邓艾的真实态度是怎样的，是不是真的相信了钟会他们的陷害，但我们可以知道，司马昭对钟会和邓艾是十分提防的。司马氏是权臣世家，他们连续两代三人拿着权臣的接力棒，最知道权臣是怎样炼成的。

权臣就是靠功劳积累成的。

现在邓艾和钟会的功劳已经很大，连拼搏了一辈子的司马懿都没有取得过这么大的功劳。

司马昭不提防才怪，不想把这两个家伙搞下来才怪。

于是，在接到那些信之后，他二话不说，大手一挥，下令：以槛车征邓艾。

这个命令是在咸熙元年（264年）的春节下达的。

当时，普天同庆，全国广大人民群众都还在欢度佳节。

但邓艾这个灭蜀头号功臣却被放到那个冰冷的囚车里。他在囚车里的感慨何止万千。刚才还是白须飘飘地摆着牛气，现在却是白须飘飘地当阶下囚。

但到了这会儿，你再怎么感慨也是你的感慨，司马昭该怎么样仍然怎么样。

钟会确实是个聪明人。他知道，邓艾是他的最大障碍，那个卫瓘也不是什么好人。当他接到司马昭要他拿下邓艾的命令时，他并没有

亲自动手，而是把卫瓘叫来，说卫瓘，你是监军，谁犯错误了，你才有权处理。现在老大说要处理邓艾，你就去完成老大交代的这个任务吧。

卫瓘一听，脸都青了。

卫瓘是监军，权力好像很大，可手下只有几个跟班的，一天到晚为他整理点儿文件、倒点儿茶水，帮他送客，人手倒是没有问题。可现在让他去抓邓艾，那几个跟班能做到吗？

邓艾是什么人，不用我说了吧？现在他手下那么多兵，要是拒捕起来，一千个卫瓘也会死光。

可你要是不去，钟会马上就会说你是邓艾的同党，先把你拿下了。

于是，卫瓘只得青着那张脸过去完成这个任务。

钟会在卫瓘青着脸过去之后，在那里很得意地大笑。卫瓘啊卫瓘，你就等着邓艾的刀吧。

钟会那时严重认为，邓艾肯定会把卫瓘杀掉。

邓艾要是杀了卫瓘，那么邓艾就真的造反了。他就可以发兵过去了。

事实上，连司马昭也认定邓艾不会轻易就进了那驾新出厂的囚车，因此也命令钟会带着大军向成都大步前进，准备以武力解决邓艾。

哪知，卫瓘的运气真是太好了。

卫瓘一路都怀着怕死的心情走着，越近成都越觉得颈椎发凉，泪水都差不多奔流出来。他一面怕死，一面努力开动脑筋，要开发出一个什么救命的办法来。

可开发了N久也没有开发出什么万全之策来。

最后，只想到一个很侥幸的办法。

这个办法很简单，就是在半夜突然进入成都，然后向邓艾手下的军官直接发一道命令：奉诏收艾，其余一无所问；若来赴官军，爵赏如先；敢有不出，诛及三族。我现在奉皇帝的命令来把邓艾捕获归案，其他的人一概不问。如果大家还想当大魏国的公务员，请马上穿好衣服裤子到这里报到，该表彰的仍然表彰、该提拔的还会提拔。哪个不来，就砍哪个的脑袋，并灭他的三族。话就是这么讲的，信不信，走着瞧。

那些军官正睡大觉，个个脑袋一片发蒙，突然接到这个命令，那些脑瓜就更加短路了。他们跟着邓艾出来，打得九死一生，为的就是提拔表彰。而且他们的亲戚都还在邺城——魏国有个规定，凡出征的军官，其家属都集中到邺城当中央的人质。你要是在战场上表现不佳或者叛国投敌，中央就一定会砍下那些人质的脑袋。

他们个个从暖暖的被窝里爬了出来，投入冰冷的夜色里，然后来到卫瓘指定的地方集合。

他们来到时，那一双惊惧的眼睛把周围看了一遍，没有发现他们的领导邓艾。

天亮了，卫瓘坐着使者的专车，摆起中央专案组的架子，打开营门，直接进入邓艾的住处。

邓艾也是命不该活，白天花了大量精力去牛烘烘，再加上已经上了年纪，牛了大半天后，早就累了困了，现在正睡得很舒服。

卫瓘一看，邓艾啊，你真会配合。于是，从床上抓起邓艾，直接把还蒙蒙眈眈的邓艾放进囚车里。

邓艾那些手下知道后，都激动了起来：邓老大那么忠心耿耿，功劳大大的，现在都被送进了囚车，他们以后怎么办？于是，就都组织

起来，决定冲进去砸烂那个囚车，把邓艾放出来。至于放了之后该怎么办，他们一点儿没有想到。

卫瓘当然很快就知道了这个动态。此时，他身边只有几个跟班，押送囚车是没有问题的，可要是想挡住邓艾那些愤怒的手下，那是只有死路一条。

卫瓘就只得自己出来，面见那些气势汹汹的人。

他对那些人说，大家不要激动，你们的心情我很理解。我现在只是把邓艾带到首都，别的什么都没有。我比你们更知道，邓艾是受了陷害。我到首都以后，就拼了命为邓艾申冤。你们还是不要乱来。你们一乱来，邓艾的谋反罪名就是真的了。他成了谋反的老大，你们还能好受吗？

那些人一听，有道理啊。于是，就都不动了，都懒懒散散地离开。

于是，邓艾就注定要死了。

邓艾那双精明了一辈子的眼，这时傻了。

邓艾傻了两眼，卫瓘松了一口气。

他想不到这个任务完成得如此顺利。

钟会更想不到卫瓘居然会得手。但到了这时，他也没有办法，就说卫瓘你就把邓艾他们押送回去，向司马老大交差吧。

钟会前期走的线路还是很不错的，但自从这一刻起，他的错误就不断地发生。

他既然想要搞事，现在就应该把卫瓘、邓艾他们一把搞死。这两个家伙都是司马氏的死党，留下他们不是留下敌人是什么？钟会除了耍点儿陷害手段有点儿狠之外，别的事还真做不到位。

司马昭早有一手

钟会拿下邓艾、支开卫瓘后，就觉得万事大吉了，就觉得一点儿压力也没有了。他这时超级自恋，觉得这个世界除了邓艾是他的对手外，别的都不足挂齿了。他可以慢慢开展他的工作，在成都站稳脚跟，然后向魏国反扑，把司马氏和曹魏一起拿下，一个不能少。

钟会把邓艾的部队全部收编，连同原来蜀国的部队，加在一起进行，做了个粗略的盘点，现在手下的部队整整二十万，比魏国国内的部队还要多。这可是一支当时人口数量最多、战斗力也最为强悍的部队。而且这支部队里，有姜维以及蜀国很多原高级将领，又有钟会这样的人才，指挥系统也算是超级强大了。

钟会立即信心满满起来。

他在那里做了个计划，准备下一盘很大的棋。他叫姜维带着五万人为先锋，从斜谷那里出发，然后自己带着大军全面跟进，向长安进发。

他的计划是：到长安之后，叫骑兵从陆路进军，步兵则走水路，顺着黄河一路下去，五天就可以到孟津。之后步骑来个胜利会师，拿下洛阳。这个计划要是成功，其结果就是“天下可定也”。

你一看这个计划，就知道钟会这时信心的爆棚程度绝非一般。

当然，做事业，需要的就是信心。可光让信心爆棚，却忘记别的事，你的前途就完蛋了。

他忘记了他的领导司马昭是一个阴险的人。

司马昭打仗的水平远不如邓艾，也不如他。可玩手腕却比他强多了。他根本忘记了司马氏是靠玩手腕上来的。

把对手最擅长的方面忽略掉，结果会很严重。

司马昭别的水平或许称不上三国最牛，但识人用人的水平，绝对很牛。

早在他决定任命钟会为伐蜀最高军事统帅时，就有很多人反对。而且那些反对的理由不是怕钟会不成功，而是怕钟会成功之后会搞事，怕钟会一搞事会比刘禅更不好对付。连司马昭的老婆都知道钟会是个脑后有反骨的家伙，对司马昭说：“钟会是个爱搞事的人，又是个见利忘义的哥们儿。你要是太惯他了，他就会乱来的。不要给他这么大的任务啊。”

司马昭什么话也不说。你想想，连他老婆都看出来的事，他能看不出？他要是看不出，他还是司马昭吗？

另一个司马昭的死党，一个很不著名的人物邵悌也对司马昭说：“现在把十多万子弟兵交给钟会，这事有点儿不好吧。钟会跟别的人不一样。别的人都有老婆孩子放在后方这里做人质，即使取得胜利也不敢乱来。可钟会目前还是剩男一个，属于大龄未婚青年，根本没有人质啊。不如派一个有人质的人过去，老大好掌控。”

司马昭一听，就笑了：“你以为我没有想到这个，告诉你，蜀国现在已经弱得跟个难产的妇女一样，只要咱们的部队冲过去，就完全可以把他们打败。可大家却看不到这一点，硬是高度一致地说蜀国不可伐，伐蜀必败无疑。你想想，如果都怀着必败的心态去打仗，你能打得下去吗？只有钟会认为这仗可以打赢。所以，派钟会过去，蜀国肯定会完蛋。他把蜀国灭掉之后，即使突然有了大胆的想法，咱们也不怕他。你想想，蜀国刚刚亡国，蜀国的遗老遗少肯定都还处于高度恐惧状态中，哪个敢跟他合作？中原的子弟兵打了几场恶战，最想的不是在那里吃正宗的四川火锅，而是回家看看老婆孩子，哪会跟他开展造反事业？所以说，他要是造反，结果只有把他的脑袋反掉。我根本没有什么好担心的，你也不要担心。当然了，这些话你不要说出去。”

这段话说明司马昭对钟会的了解比谁都到位。司马昭确实是个很优秀的领导人，敢于把大军交给一个自己不放心的人带着，去打仗。如果没有过人的魄力还真做不到。

他虽然天天说，我以诚待人，别人也会以诚相待。

但连他也知道这话不靠谱。

他在下文叫钟会办邓艾之后，下的第二个命令就是叫贾充带着部队向斜谷进军，要在第一时间占领这个要冲。

贾充是他的绝对死党，为他杀死过皇帝。

但这时贾充还傻乎乎的，一脸菜鸟地对司马昭说：“老大是不是又怀疑钟会？”因为现在蜀国已经完了，还带着大军进驻斜谷，除了防钟会之外，没有其他作用。

可司马昭却不直接回答，只是很圆滑地说：“现在派你带兵过去，难道也是怀疑你吗？”

在贾充接受任务之后，他知道，贾充杀个书生皇帝那是很有水平的，但对付钟会是很没有水平的。因此，他也带着十万大军来到长安。司马昭的这几个动作做得很到位，估计这个方案在心里已经打过N次草稿了。

司马昭在带着大军出发时，就给钟会写了一封信：恐邓艾或不就征，今遣中护军贾充将步骑万人径入斜谷，屯乐城，吾自将十万屯长安，相见在近。怕邓艾不服从命令，所以已经采取了第二步措施，派贾充带一万多人直接从斜谷那里进入乐城了。我也带着十万部队来到长安。咱们马上就可以见面了。

这封信很简短，可对钟会造成的影响却无穷大。

钟会读着这几行字，立马觉得压力巨大，当场对他的死党们说：“但取邓艾，相国知我独办之；今来大重，必觉我异矣，便当速发。事成，可得天下；不成，退保蜀、汉，不失作刘备也！”

钟会这时回过神来，也马上看透了司马昭。到了这时，他知道司马昭对他的怀疑不是一般的怀疑，而是在内心里把他当成这个世界上

最大的敌人了。

他决定最后一搏。

他认为，只能最后一搏了。

司马昭需要他和邓艾灭蜀，但已经不需要他们活在这个世界上。

可以说，站在他的那个角度上，他这时造反还是有理由的，也是必需的。

只是从他的这个话中可以看出，钟会的名士思想很严重——本来是牛烘烘地要把全国统一在姓钟的大旗之下，现在人家才有一个动作，立马就把理想全面降低下来，只把刘备当作自己的奋斗目标——以前刘备可是时刻要打到洛阳去，解放全中国，而且这个理想是至死不改，这才在蜀中站稳脚跟。

更要命的是，被司马昭这么一恐吓，钟会立马就脸面变色，内心世界全被恐惧占领，显得没有一点儿风度。

几行字就可以把他打回原形，这样的人能办成大事才是怪事。

钟会虽然很慌乱，但他还是咬着牙把这个造反事业进行下去。

这家伙在冷静的时候，脑袋好用，思维很缜密，可是慌乱的时候，犯的全是小儿科的错误。

这样的失败太窝囊

我们来看看他犯这个错误的全过程。

他并没有冷静地对整个形势进行一次全面的评估，把敌我双方的力量来个横向和纵向对比。如果他做了这个对比，他就会知道，现在他手里的部队远比司马昭的部队多。而且他手下的部队也不全是中原

来的，也有十万原蜀国的部队。这些蜀国的部队可不是吃软饭的，而且通过他们对刘禅要求他们投降时所表现的情绪上看，他们仍然很仇视魏国。这个仇视就是战斗力。至于那些中原过来的子弟兵，如果他是个玩政治的好手，要处理恐怕也不怎么难。

可他一点儿没有想到这里，只是采取了一些极端的做法。

而这个做法直接导致他还没有搞事，就先被人家除掉了。

他把所有在成都的大小官员都通知了一遍，叫他们来开个领导干部大会。大会的议程只有一项：宣布他得到郭太后的遗诏，要他带领大家起来，把野心家司马昭赶下台。他还把这个刚刚创作出来的遗诏让在座的人都亲眼看了一遍，然后叫大家讨论，执不执行太后的这个命令。

利用郭太后的名义搞事，司马氏用了多次，大家都知道郭太后基本是搞事方的招牌，谁还相信这个是真的？但谁也不敢说不执行。如果你说不执行，他马上就会砍你的头。

于是，钟会就开始进行下去。他当场用自己的名义给在场的人发了委任状，然后把自己的死党都提拔上来，个个成为军方的高管。他以为，掌握了军权，枪杆子拿在手中，谁也奈何不了他。

那些他不放心的官员都被他关了起来。本来，他的第一步走得仍然没有很大的失误。他走到这一步，也只能这样走下去。

可接下来，他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

他居然把那个卫瓘放了出来。

卫瓘一脸痛苦地说，老大，我这几天为了抓邓艾，太疲劳了，现在全身是病，你还是让我在外面住吧。

钟会那颗聪明的脑袋这时也发生了历史性的障碍，他也不想，卫瓘可是司马昭的绝对死党，让这样的人自由活动，对他来说要多不

利就有多不利。他更忘记了，他曾经想借邓艾之手除掉卫瓘。

人有时候可以忘记一些东西，可不能在关键时刻忘记最关键的人和事。

然后，那个关键人物上场。

姜维。

钟会此前虽然是司马昭的死党，职务也很高，但因为在部队的时间不长，军方背景不怎么雄厚，因此名士朋友很多，军方的死党却没有几个。现在起来搞事，突然发现，能紧跟着他高举旗帜的居然只有姜维一条好汉。而姜维不久前，还是让他最头痛的死敌。

更要命的是，姜维也只是表面上当他的死党，心里面仍然装着蜀国。他看到自己策反钟会成功，连夜派人向刘禅报喜，说老大啊，你现在就再忍几天。我有办法让咱们的蜀国又在历史的舞台上站起来。到时，咱的前途更加光明。他的原话是：愿陛下忍数日之辱，臣欲使社稷危而复安，日月幽而复明。

我们无法知道刘禅读着这几行字时，是一个什么样的心情，但我们可以从这几行字里，看到姜维很激动。

钟会是个很毒的人，可姜维这时表现得更狠。

钟会把姜维当成头号死党，可姜维只是把钟会当成一个最可以利用的人。于是，两个人都走向了万分的悲催之路。

姜维看到钟会很听自己的话，于是又向钟会建议：老大，既然这些都是不放心的人，为什么还留着？不如全部咔嚓，免得派人天天看守他们，烦人得很。

钟会开始时，觉得很对头。当然，如果他觉得很对头下去，可能还可以多折腾几天，哪知，他一拍脑袋，觉得又不很对头。于是，就在这个“对头”和“不很对头”之间拍着脑袋，犹豫了很长时间，一直下

不了拍板的决心。

时间向前走，情节继续发展。

钟会有个手下叫丘建。这哥们儿一点儿不出名。但他是钟会的死党，平时钟会很喜欢他。这也没有错。错就错在他跟那个胡烈很好，更错在他居然觉得胡烈天天被关在屋子里，连麻将都不能打，那是很郁闷的。于是，就主动帮胡烈拉了一把关系，丘建主动到钟会面前，对钟会说：“老大，胡烈是我的领导，对我向来不错。现在关在那里，我要是不闻不问，也太显得没有素质了。咱还是来个以人为本吧，给他派一个服务兵，每天给他送点儿吃的喝的。其他的牙门将，也按级别配一个服务兵。”

钟会再次听了丘建的话，让丘建去办这个事。

于是，钟会的末路立刻展现在他的面前。

胡烈本来就是司马氏的铁杆，对钟会的感情并不怎么深，这时又被钟会关了起来，心里就不是一般的愤怒了。他知道，钟会要是成功了，他的脑袋也就没有了，因此正在努力寻找一切机会，把钟会扳倒。当然，他知道，凭他现在的这个状况，要扳倒钟会那是在做梦。

可有时，梦想也能变成现实。

胡烈看到服务兵进来，定睛一看，这才知道什么叫“大喜过望”，因为这个服务兵居然就是他的亲兵，是他的亲信，看来逃出去的希望已经出现。他对这个亲兵说：“你去告诉我的儿子，说钟会已经挖好了一个大大的坑，准备把我们这些人都办了。”

他的儿子叫胡渊，现在还在军营里，掌管着自己的部队。

看到这里，就知道钟会真的脑子有问题，抓住了老爸，却还让儿子当军队的头目。

其他牙门将的那些亲兵也都成了宣传机，到处传播这个话，只一

夜之间，满城都是钟会要坑杀中原士兵的谣言。

而钟会居然还什么都不知道。

胡渊听说之后，立即遵照老爸的指示，把老爸的部队组织起来，猛擂战鼓冲出营门。其他营的士兵这时虽然都不明真相，但听到战鼓之声太巨大了，觉得不跟着擂鼓出营，太不像士兵了，于是也都跟着擂鼓出来。

这些士兵冲出来之后，也没有一个挑头之人，只是看大伙冲到哪儿就跟到哪儿。

胡渊的方向却明确得很，带着他的部队冲进城里。

这时，钟会正在那里给姜维发放兵器。他们也听到外面的声音很异常，像出现了特大火灾一样，到处是大喊大叫的声音。

不一会儿，有人进来喘着气大声报告：城外的部队都冲进城里来了。

钟会这才跳了起来。可他只会跳起来，却不会开动脑筋想办法，只是问姜维：“兵来似欲作恶，当云何？”这些士兵冲进来，好像是要搞群体事件，我们该怎么办才好？

姜维这时头脑也不冷静——他要是还能冷静，那才是怪了——说：“杀！”

如果这时钟会的脑子好用一点儿，把情况再具体分析一下，肯定会得出，这些士兵基本都是不明真相的，是跟着瞎起哄，用和平的方式去解决，也许还可暂时渡过这个难关。可这个名士型的统帅一面临紧急情况，那个脑袋就不是人的脑袋了，听了姜维的话，觉得也对，这些人都闹到这个地步了，只得杀啊。

于是，立即派兵出来。这时，钟会仍然本着“擒贼先擒王”的原则，要先把他关着的那些将领杀死。他以为，杀完了这些人，那些士

兵就没有挑头人了，没有挑头人的士兵再怎么大喊大叫，除了喊累之外，不会做出别的事来。

哪知，那些牙门将虽然被关着，手里也没有武器，可要杀他们也不容易。

他们看到钟会的部队杀进来，哪个甘心受死？他们现在被关的地方不是牢房，而是以前蜀国政府的办公室。他们就用木头之类的东西死死地顶住门板。钟会部队的战士们短时间内还真不能砸开那些门。

大刀来了，门板真的挡得住。

那些牙将都很有经验，抓紧时间都爬到屋顶。

这时，那些乱哄哄的士兵已经冲了进来。

牙门将们一看，就都过去与士兵们汇合。

于是，这个群体事件的那些不明真相的士兵都有了挑头人，从无组织、无纪律变成有组织、有纪律。

钟会和姜维这时乱了手脚，从有组织、有纪律变成无组织、无纪律。

只有姜维还算坚强，挥着宝剑向外冲。

钟会已经没有一点儿反抗能力，只是跟着姜维冲出去。

在《三国演义》里，姜维的武力指数很高，几乎跟赵云同一个档次——如果真的跟赵子龙一样，这时要杀出重围，那是没有多少难度的——当年赵子龙在长坂坡那里，被曹操几十万大军围追堵截，还背着个阿斗，居然很过瘾地杀出去。但现在姜维在一群乱兵的包围之下，居然只砍倒五六个人，就被人家搞定了。当然，罗贯中是聪明的，他说，姜维正杀得过瘾的时候，爆发心绞痛之类的病，最后力竭光荣牺牲。但无论如何，姜维就这样死去了。

姜维一死，钟会就瘫在那里了。大家一看，都争着上前，乱刀把他砍死。

钟会事件如此结束，跟司马昭当初的预计一点儿没有出入。不过，我想，恐怕司马昭也没有想到，钟会居然死得这么难看。如果钟会稍微保持点儿清醒头脑，把眼光放得长远一点儿，向司马懿学习，他的前途还是很光明的。他的智商不比司马懿差，但因为没有司马懿的经历，少了经验，最后把事情搞砸，而且砸得这么难看。以前，诸葛诞和毋丘俭他们反司马氏，不管水平和力量，比起钟会来，都低了不少一个档次，可他们居然能坚持很长时间，司马氏兄弟靠手下几个猛人出尽力，才把他们搞定。而钟会连这个待遇都没有，宣布搞事还没过几天，自己就被宣布搞死。

钟会死了，这个地方最大的官就是卫瓘——虽然史书上没有披露卫瓘在这个事件中发挥了什么作用，但想想，作为一个时刻受钟会威胁的阴谋家，在这样的事件中，他能无所作为吗？这个事故的背后，如果没有他的手在推动，还真的说不过去。

卫瓘这时站了出来，把正热衷于打、砸、抢的士兵们约束起来。蜀中很快就平静下来。

这时，邓艾还活着。

不过，他仍然在囚车里活着。

按理说，钟会死了，邓艾的冤情就真相大白了。

可有人不愿真相大白。

邓艾必须死

卫瓘不愿意。他不但不愿让邓艾的事真相大白，而且还不愿意邓艾继续活在这个世界上。

卫瓘很狡猾，他做梦都想把邓艾搞死——我们已经知道，陷害邓艾是他跟钟会合作的结果，邓艾要是被平反，那他往哪里摆？而且他更知道，司马昭也跟他一样，不愿让邓艾继续活着——但他没有自己动手把邓艾砍死，而是向钟会学习，来个借刀杀人。

当时，邓艾的部下已经出动，要把邓艾救出来。他们出城狂追过去，硬是把邓艾父子救了回来。

卫瓘接到这个报告，知道邓艾要是回到成都，他的后果就严重了，于是在第一时间派出部队杀过去，不管是谁，全部砍死。

在三国这个大历史中，卫瓘算不得什么牛人，跟邓艾和钟会根本不处于同一个档次，可在处理邓艾和钟会这个事上，却表现得很优秀，每走一步，全是狠招。这次他派过去的人，也派得十分正确。

他派去的人叫田续。

很多人不知道田续是谁。

但邓艾知道。

因为，邓艾曾经想杀田续。如果邓艾有点儿先知先觉，那把曾经举起的刀，肯定会干脆地砍下去。这个事就发生在邓艾入蜀的这个关节点上。田续原来是邓艾的下级，也跟邓艾入蜀。当邓艾到江油准备深入蜀国境内时，田续却认为，不能再前进了，再前进必死无疑。

邓艾大怒，说：“现在老子就让你必死无疑！”

可邓艾那时的脾气火暴之后，又突然直线下跌，宣布放过这个田续，让他继续活下来。他一点儿不知道，田续后来却没有让他再活下去。

卫瓘对田续说：“可以报江油之辱矣。”

田续说，既然领导让报仇，那我就真的报仇了。他带着部队追过去，一直追到绵竹西边，这才追上自以为已经很安全了的邓艾，然后

什么话也不说，直接砍下邓艾那颗脑袋。

于是，那颗白须飘飘的脑袋就落在地上，在田续快意的大笑声中落下。那双眼睛很僵硬地睁着，那个愤怒已经凝固，而白须仍然飘飘！

一代名将邓艾就这样死去。

邓艾是个从小就有远大理想的人，但他的这个远大理想并没有出位，一直到率兵入蜀，牛烘烘地灭掉蜀国时，除了心头无限的骄傲之外，那个理想仍然没有升级。他当时只想当吴汉，只想当个灭蜀头号功臣，然后成为司马氏的头号军方牛人，然后就白须飘飘地安度晚年。邓艾进入成都时，觉得自己比吴汉有水平多了，曾经当着很多人的面笑吴汉。其实他跟吴汉还是有很多共同点的。

比如，两个人都结巴。

比如，两个人都灭了蜀国。胆子之大，当世无人能出其右。

但仍然有不同点。

吴汉结巴，于是吴大司马就尽量不讲话。邓艾结巴，却喜欢发表自己的观点，那个“期期艾艾”的成语就是为他量身定做的，一直到现在仍然被广泛使用。

吴汉是带兵的，嗜血成性，一怒之下，可以下令血洗全城，屠杀大量人民。不光杀得别人怕他，杀得刘秀都气愤起来，而且他晚年回想起来，都觉得很恐怖。

邓艾却不嗜杀，进入成都之后，安民政策做得很到位，让蜀国人一点儿没有亡国的恐惧感。

两人最大的不同点，当然是结局不同。

吴汉把大司马当到死的那一天，即使死后，刘秀还开了个隆重的追悼大会，让他的葬礼规格跟霍光处于同一个档次。

邓艾却在立大功之时，被人砍下脑袋——虽然说是被田续那小子砍的，可要是没有司马昭背后那只大手一挥，你就是给卫瓘和田续一万个胆子，他们也不敢动刀。

现在来看，两人同为结巴军事家，同为灭蜀功臣，最后结局却大相径庭，其原因何在？

原因很简单。

就是两人服务的老板不一样。

吴汉的老板是刘秀。刘秀虽然是贵族，但这个贵族到他那一代已经很边缘、很不贵了，跟草根基本没有什么区别。他是靠自己的水平打拼上来的，是真正有水平、有能力的老板。他的军事水平也高于吴汉，如果吴汉敢动他的手脚，他完全有能力把吴汉搞定，因此一点儿不怕这个结巴军事家玩他。即使他看到吴汉在别人都已经丧失信心的危急时刻仍然在修理进攻工具时，曾大声说：“吴公差强人意，隐若一敌国矣。”把吴汉比成一个敌国。但他对吴汉却放心得很，放手让他大干。

这是吴汉的幸运，他碰上了一个水平超级牛、心胸也超级宽广的好老板。

邓艾的领导是司马昭。

司马昭确实也很牛。但司马昭却是一个世家子弟，靠父兄成为世袭权臣，虽然天天在曹家皇帝那里摆谱，那个摆谱从表面上很牛，其实底气严重不足，老怕别人向他们学习，通过打仗不断立功，成为司马氏第二。

于是，邓艾就只有死了。

《三国演义》在讲钟会和邓艾入蜀时，说是二士争功。其实，两人是有所争，但并不都是争功。要说争功，只有邓艾在争，而钟会的行动并不仅仅停留在争功这个程度。钟会想争天下。只是天下并不是

每个人都可以争的。

于是，在这个寒冷的季节，“二士”全死。

东吴这些年来，最常犯的错误就是有机会不会抓住，机会丢掉了，又突然激动起来。以前出兵救诸葛诞他们时，是这样，现在面对蜀国的灭亡时，仍然如此。

当他们带着大军出来救国时，行动一点儿不神速，以致在刘禅举着白旗宣布投降后，他们仍然还走在半路上。

当时，刘禅虽然已经投降，姜维也已经失败，蜀汉政权已经停留在昨天，可蜀国境内的很多地方仍然是蜀汉旧将在守着。他们现在已经没有上一级领导。

蜀、吴边境的永安就是这样。

现在守着永安的是原蜀国巴东太守罗宪。

成都完蛋的消息很快就传到永安，大家一听，立马慌乱起来。罗宪知道要是继续让老百姓慌乱下去，这个永安就不再安宁了。于是，抓住一个传播成都完蛋的人，说他是传播谣言、制造混乱，是别有用心，然后斩首！

大家一见，立刻就安静了下来。

没几天，刘禅命令他跟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率部做好投降准备的诏书就送到罗宪的手上。

罗宪这才知道，他的伟大祖国真的完了，他真的成了亡国奴。当亡国奴的滋味一点儿不好受。

他带着他的部队到永安都亭那里集体大哭了三天。如果这个事是真的，那么多军容整齐的男人一齐放声大哭三天，这个规模是何等的惊人。

他哭完之后还没有向外界表明立场。

东吴那边高层已经急了起来。

东吴在蜀国灭亡之后，做了个简单的总结，得出的结论是他们太蠢了。当初他们派兵去救蜀，为什么不作两手准备？

这两手是哪两手？

一、如果赶上时机，蜀国还很坚挺，就跟这个传统盟友痛扁魏国一顿，挽救了蜀国，也等于挽救了自己。

二、蜀国被魏国玩儿完。魏兵刚入蜀，肯定还没有站稳脚跟，维稳还需要大量的时间。吴国的部队也可杀进去，利用蜀国那些旧将跟吴国的感情，突然出现在魏兵面前，即使不能把魏兵打回老家去恢复蜀国，也可以争得几块地皮，巩固长江上游的防线，这可是说有多重要就有多重要的。

他们想到这一层之后，立马又激动起来，再次高喊抗魏救蜀的口号，加快步伐向西冲过来。

他们的第一个目标就是永安。

罗宪一眼就看穿了东吴的这个把戏。

他本来对东吴没什么意见，可这时看到东吴居然要拿他开刀，就生气起来：“本来，蜀吴两国的关系就是传说中的唇齿关系。现在蜀国灭了，东吴不但一点儿同情心没有，反而还想来这里谋取利益，实在太不够意思了。我敢跟全世界所有的人打赌，东吴过不了几天，也会被魏国搞定。所以，我坚决不做东吴的战俘。”

他对部队进行了一次全面的动员，把大家的士气都提升了上来，然后等着东吴兵的到来。

东吴那边这时眼睛都盯着蜀国这边，一刻也没有放松。这时听说钟会和邓艾都完了，觉得信心更大了。

他们以为，蜀中这时会乱得像一锅八宝粥，只等他们的大军冲杀上去，不管什么武装都会土崩瓦解，蜀国那块地皮会全部落入东吴的手里，他们下一步的工作就是编制新的东吴地图。

这个想法很让人振奋，可东吴的部队在步协的带领下，才到永安，就被罗宪死死挡住。

东吴人这时很知道时间就是一切的硬道理，知道永安易守难攻，如果在这里陪罗宪玩，会浪费很多时间。所以，步协决定不理罗宪，想带着部队绕开永安，从另一条道路开过去。

罗宪的部队不多，看到步协向西而去，还真拦不住，就急忙派部将杨宗突围出去，狂奔到陈骞那里，一边向魏国表达了投降的迫切愿望，一边向司马昭送去自己的儿子做人质，请司马昭派部队来救他，再不救，他就完了。他一完，永安就落入东吴的手里。那时，可别怪我守不住。

本来，罗宪这时已经到很危险的时刻了，如果东吴前线指挥官采取适当的战术，也许还真的可以拿下永安。哪知，步协这时也有些急，看到永安的力量这么单薄，以为只要发力猛攻一把，就可以拿下这个地方。于是，下令向永安发起总攻。

哪知，罗宪虽然此前没有一点儿名声，可个人能力还真不低，看到步协攻上来，一点儿不怕，带着部队也红着眼杀出来。结果，步协被他打得大败。

东吴高层做梦也没有想到，他们派出的部队还没有跟魏国大兵接触，就被罗宪打败，立即大怒起来，终于把东吴目前最猛的牛人派出。

这个猛人就是陆抗。

陆抗是陆逊的次子，现在的职务是镇军，负责西部的边防工作。

陆抗这时还没有出名，接到命令后，带着三万部队西进，把永安

包围得紧紧的。

第五章 还是兄弟之争

孙皓就这样当上皇帝

灭掉蜀国、搞定“二士”之后，魏国同时宣布改元咸熙，然后追认司马懿为晋宣王，司马师为景王。司马氏走进了一个新的历史高度。

现在，魏国只有一个敌国——东吴了。

东吴本来经过几次内乱之后，几个权臣接连完蛋，几个皇帝也接连下台。按说，孙休比起他的几个前任来，还是不错的。东吴走到现在，能选择孙休做国家领导人，也算是个正确的选择。而且，由于那几个权臣集团刚被彻底粉碎，权力正牢牢地控制在孙休的手里。

东吴的前途似乎还不怎么黯淡。

但还是很快就黯淡了。

因为孙休虽然不错，脑袋很正常，思维不乱，可他一当皇帝，就又走进东吴的一个怪圈。

这个怪圈是很让东吴伤不起的怪圈——有水平的人，一般都不长寿。

孙休才当了六年的皇帝，就突然生起病来，而且这个病很厉害，直接就口不能言。

他马上知道自己的这一生已经到头了，立刻写了一张字条，叫濮阳兴进来。

濮阳兴现在的职务是丞相。

孙休还当琅邪王居住在会稽时，濮阳兴是会稽的太守。那时，前任会稽太守对孙休很不感冒，经常给孙休搞点儿手脚，让孙休很不爽。可那时，孙休是弱势群体中的人员，能保全性命就不错了，哪还能说别的什么？后来，这个濮阳兴当了太守，孙休的境况就好多了。

我们不知道濮阳兴是不是精通预测学，能算出孙休后来可以当皇帝。但他当太守后，就对孙休“深与相结”，让孙休很感动。

孙休后来出人意料地成为皇帝，于是，濮阳兴也意外地得到提拔，而且提拔得很猛，最后成为首席大臣。

当时，孙休最喜欢的两个大臣，一个是濮阳兴，另一个是张布。张布帮孙休搞定孙綝，功劳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想让孙休不信任都难。

濮阳兴很乖，对张布很尊重，于是两人就分享权力，一点儿不把别人放在眼里。

大家一看，对两个人都很气愤，但却没有办法，只希望哪天孙休清醒过来。哪知，孙休不但不再清醒过来，反而要死过去。

孙休当时只有三十岁，做梦也只会梦到别人死去，一点儿也没有想到自己会死。因此，还没有培养出什么后备人才，更没有组建一个辅政团队，把太子交给这个团队，然后放心地死。

这时，他突然要死去，连拍脑袋想办法的时间都没有，幸亏手还能动，只得把濮阳兴叫进来，而且在濮阳兴进来的时候，叫他的儿子们出来“拜之”。然后拉着濮阳兴的手臂，指着自己的儿子孙翊——孙休别的个性没有什么突出，却硬是在帮儿子起名时，搞得很个性化，每个儿子的名字都是他吃饱了没事干时造出来的字，弄得后来谁也写不出他那四个儿子的名字。虽然现在他只是用哑语表达他的强烈愿望，但在场的人都是读书人，对这个场面即使没有亲身经历过，也从书里看到过多次，因此个个熟悉得很。大家都知道，这就是所谓的“托孤”。

跟很多皇帝临终一样，孙休托孤之后就死去。

本来，按照历史惯例，在孙休死去的当天，首席大臣就要组织所有的高管，宣布先皇帝的遗诏，要大家继承先皇帝的遗志，按照既定方针办，先把太子带过来，让他办完接班手续，成为新的国家元首，然后让新皇帝当先皇帝的治丧委员会主任，主持先皇帝的追悼会，带领全国人民举行隆重的国葬活动，再号召大家化悲痛为力量，团结在他的周围，高举旗帜继续革命。

可东吴的高管们这次却没有这么做，他们只是先为孙休定了个谥号叫景皇帝——其实孙休一点儿不景气，东吴更不景气，但他们不管。然后又任命孙休的老婆为皇太后。

最关键的皇帝人选却没有出台。

他们没有公布新皇帝人选，并不等于准备政治体制改革，宣布废除帝制，而是因为讨论得太激烈，无法达成共识。

虽然在孙休还活着时，大家都天天高喊，读孙休的书，听孙休的话，照孙休的指示办，好像个个忠诚得要命，可孙休一死，孙休的那些遗言都成了废话。

当然，他们并不直接说孙休的话是废话。

他们找了个很大的理由，说现在国家是非常时期，外部敌对势力刚刚亡蜀，那个亡我之心正膨胀得要命，内部形势也不容乐观，到处都在酝酿可怕的群体事件。在这样的形势下，一定要选一个成熟的人来当咱们的英明领袖。

这话说得很有道理，谁也不能反驳。

但选谁呢？

大家都没有思想准备。

那个万彧说，我提供个人选。

大家说，谁？

万彧说：“大家都认识，就是孙皓。现在是乌程侯。以前我当乌程令时，跟他打过交道，他是大大的人才，那个水平完全可以跟咱东吴第二代核心孙策相当。现在咱最需要的就是孙策这样的领导人。”

大家一听，万彧真会捡便宜，把自己人隆重推了出来。但自己又没有可靠的人选，也就都不好意思投反对票了。于是，鼓掌通过。

光他们鼓掌还不算完，现在皇帝的任命权不在他们的手里，而是在那个新科皇太后手里。

于是，濮阳兴和张布就代表大家去做朱太后的思想工作。

朱太后是皇家美女，经历过多次宫廷里的争斗，而且差点儿死在孙峻的手里，知道这些人为了权力，杀起人来凶得很，更知道自己的老公死了，自己虽然名义上权力很大，其实这个权力是大大的有限。如果跟濮阳兴他们作对，最后只有死路一条。于是，就在那里淡淡地说：“我现在是寡妇一个，哪知道什么国家大事。如果你们认为这个决定对吴国有利，让吴国不至于灭亡，你们就实施吧。”

这些人想不到美女竟然这么爽快，立马就行动起来。

于是，朱太后和她的儿子们就一脚迈进了悲催之路。

那些大臣都穿上节日的盛装，做好迎立新皇帝的工作，并改年号元兴，宣布大赦。

孙皓就这样成了皇帝。

孙皓是孙和的儿子。

他上位才几个月，就让朱太后下课，从太后降为景皇后，然后让自己的老妈何氏当太后，追谥其父孙和为文皇帝。

到了第二年，他突然觉得那个朱太后越来越不顺眼——虽然朱美

女以及她的儿子一直都在做良民和顺民，可孙皓仍然把他们当成潜在的威胁，先是把孙休的四个儿子都赶出首都，迁到吴郡那里接受再教育。没几天，又认为老大和老二不跟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杀掉。

杀掉孙休的两个儿子之后，好像没有引起什么社会上的不满。于是，孙皓知道再杀下去，也不会出现什么阻力了——你杀自己家族里的人，人家当然不会制造什么阻力——何况，经过孙家几代暴君、权臣的经营，正直一点儿的人基本都已经不存在，只要你不杀他，杀谁他都没有意见。于是，孙皓再大手一挥，把朱美女也杀了。

朱美女确实是个悲剧人物。她本来是孙休的外甥女，硬是被她的外公要求嫁给这个舅舅，搞得家族辈分都混了。后来，她老妈还被自己的姨妈搞定，连她也被中央派来的专案组带走，让她交代问题，差点儿被杀掉。后来，好不容易时来运转，孙休意外地成为皇帝。孙休此前倒了大霉，居然熬成全国第一人，按理说大难不死，这个后福应该是长久了。哪知，成了皇帝的孙休，大权拿得很稳，再也没有谁敢迫害他了，可他的身体却不行，才当了几年皇帝，就突然死掉。而那几个高层，却又把这个孙皓抬上来，已经成了寡妇的朱美女又直接从最高处跌落，最后死于孙皓之手。

世上本无事

司马昭虽然越来越牛，但他很会吸取教训。以前，他老爸为他们打的基础不算深厚，他老哥给他的基础更是很单薄，一直到死的时候，他的官位离最高领导职务还有一段距离，要不是那几个马仔有水平，他能否接得了这个班，还得打个大大的问号。因此，他趁现在很牛的大好形势，大力提拔他的儿子。

这个儿子就是司马炎。

他这时不像他的老爸那样，对他们兄弟一步一个台阶地提拔，把组织程序都走完，而是来个破格，直接让当时只是中扶军的司马炎为副相国，成为魏国政坛第二人。而且这个副相国可以“开府”——也就

是可以自己有个办公大楼，任命自己的官属，为以后接班作准备。

又过了几个月，即咸熙元年（264年）九月，司马昭提拔司马炎为抚军将军，让司马炎进入军方高层。

当然，作为一个很有作为的权臣，司马昭并不仅仅做巩固自己家族的工作，也花了很大精力做统一全中国的大事业。

蜀国被他一手灭掉之后，不光邓艾把目光投向吴国，他同样也在做着打吴国的思想准备，并做了很多前期工作。

他的这些工作分两步走，一方面加强军事建设；另一方面大力开展统战工作，不断地提拔重用吴国的降臣，以此来分化瓦解东吴的内部。

他的统战工作做得很到位。

大家知道，魏国对内部的规定很毒，所有带兵武将的老婆家人都集中在邺城当人质，让这些将领到前线之后，唯有拼命打仗、不怕牺牲，绝不能投降敌人。

可司马昭对吴国的那些降臣却以人为本得很。他在狠狠地提拔这些降臣降将之后，就让他们当他的使者，帮他送信到吴国。那些使者出国之后，他们的家属都很自由地在那里，一点儿没有受到管制，即使他们想逃跑，司马昭仍然二话没说，想回去看看就回去吧，如果觉得那边过不下去了，再回来，大魏人民仍然欢迎。

就这么一招，使得司马氏的诚信度大大提高。

司马昭通过那些大使把魏国的价值观传播到东吴之后，就直接向东吴高层喊话。他给孙皓写了一封信，说，现在我们大魏是唯一的超级大国，扁谁谁完，打谁谁残，蜀原来强悍吧？可我们还不一两下就把他们收拾了？所以，请你们认清形势，赶快顺着历史潮流，向历史宣布破产吧。我们大魏可以全盘收购。到时，你还可以像刘禅一样，当个贵族，继续吃喝玩乐，把安乐公当到死的那一天，那是没有

一点儿问题的。要是继续跟大魏作对，就是跟历史过不去。跟历史过不去的人，下场注定是很悲惨的。你好好想想吧。

孙皓当然不理司马昭的这个大道理。

司马昭虽然在信里把话说得很大，可孙皓一点儿反应也没有，他一时间也拿孙皓没有办法。

他只是觉得现在孙皓的东吴是个问题丛生的国度，而他们司马氏是如日中天，想干什么就干什么。

其实，他的隐患仍然很多。

其中最突出的隐患居然就是接班人的问题。

虽然现在他提拔司马炎为副相国，好像是天下第二有权人士，用很多时评家的话说，司马氏下一代接班人已呼之欲出了。

但还是有麻烦。

这个麻烦跟孙权的麻烦一样，不是别人做出来的，更不是反司马势力弄出来的，而是他自己制造出来的。

司马昭跟他的大老婆本来生有五个儿子，最后只剩下司马炎和司马攸这两条好汉，另外三个小弟弟全都在未成年时，先后死掉。如果按照那个“立嫡以长”的规矩，他这个继承人没有什么悬念的。偏生他的老爸，思路在这个点上拐了一下，觉得他的老弟司马攸同学水平高，人又乖，是个品学兼优的好同学，心里超喜爱。夜深人静，举头望明月，在心里讨论接班人时，硬是把他当作接班人首选——当然，如果他坚持他的这个选择，晋代的历史估计又是另一个模样了。

司马昭跟所有的父母一样，觉得哪个孩子可爱，嘴巴就不停地夸他，而且还当着很多人的面说：“这个天下本来是我老哥的天下。现在老哥不幸提前死了，才轮到我要坐这个庄。所以等我不在之后，应当让小攸儿继承这个事业，这样才对得起我的老哥。”

司马昭对曹丕兄弟夺嫡的精彩故事当然很清楚，因此，他从不让自己的两个儿子组织小集团，做内部竞争，以免又上演曹丕和曹植的故事——这个故事虽然跌宕起伏，情节令人感动，最后还与那首《七步诗》一起流传百世，但司马昭知道，这个故事只能在曹家上演，不能让司马氏再来回放一遍。

司马攸是司马氏家族中难得的老实人，每天只好好读书，天天向上，名气越来越大，但却没有他哥哥那么有野心。

司马炎的其他水平，比老弟差得多，但他却很会包装和推销自己。司马炎虽然不算是个聪明人，但绝对不笨。他知道，按现在的发展趋势，这个天下迟早会变成司马家的天下，皇帝的公章迟早会拿到司马氏的手中。而且现在只有他和他的老弟有拿住这个大印的资格。他太渴望要这个大印了，但老爸好像不怎么看好他。如果是别的人，看到老爸都这样表态了，恐怕也就算了。可司马炎认为，老爸正式下文确定接班人之前，他还是有机会的。虽然他的这个机会不大，但不是说“有一线生机，就要用百倍的努力去争取”吗？

行为艺术 成功夺嫡

他知道老爸的脾气，千万不能在他面前提出这个要求。最后，他想到了一个推销自己的方式。司马炎肯定钻研过帝王术，最后从刘邦那里借鉴了一个办法。大家知道，刘邦这个老家伙是个将无赖进行到底的好汉，为了表示自己的与众不同，居然编了一个荒唐得不能再荒唐的故事——说他老妈是在跟大蟒蛇好后，怀上他的，而且目击证人居然是他的老爸。这个故事经过是这样的：一天，那个勤劳善良的刘邦老妈出去干活儿，突然下起谁也没考证过是多少年一遇的暴雨来。他那个忠厚老实的老爸赶紧带着雨具去看他的老妈，可差不多赶到现场时，却看到一条成年龙正在他老婆的身上，从此就种下了这个龙种。这个龙种生下来后，就是刘邦。

所以刘邦向人们宣告，他是老天早就定下的天子。

司马炎觉得，现在只有让老天来说服老爸了。可是他不能像刘邦编老妈跟动物做爱的故事来，如果他胡编乱造，估计他老爸会先杀了他。因此，只能从长相上学习一下刘邦。后来，他突然来了灵感，没有天然异相，为什么不来个人造的？他当然没有整容的本事，因此，他只能选择一个最简单的办法，就是不剪自己的头发，然后不知道用了什么牌洗发水，硬是让头发长得像马尾一样，可以拖到地板上。

他看到自己的头发长得不能再长了，就用进口洗面奶把脸洗得白白嫩嫩的，把自己很艺术地装扮成一个大帅哥的模样，突然去拜访一个人。

这个人叫裴秀，就是《禹贡地域图》的作者——一千多年以后，还被那个李约瑟授予“中国科学制图学之父”的光荣称号。裴秀是世家出身，从小就已经很出名。据说八岁就会写文章（如果活在今天，也是个大红大紫的少年作家）。因为他的叔叔裴徽也是个大名士，家里就成为吹牛专区，很多人都来这里吹牛。那些人在跟他叔叔聊过之后，还要来跟他吹吹，看看他的帖子，觉得很不错。那时，他才十多岁，粉嫩得很，但名气却很大。裴秀原来是曹爽手下的马仔，司马懿搞定曹爽之后，他曾被开除公职。这家伙不但学问好，是中国历史上有名的地理学家，其政治头脑也很不错。在站错队之后，马上来个弃暗投明，到司马昭手下挂职，司马昭也是名士们的粉丝之一，因此他很快就得到司马昭的信任。在司马昭跟诸葛亮对垒的时候，全靠他与钟会出点子，而且每个点子都是金点子。他深知，现在只有跟定司马昭，以后才有好果子吃。因此，他只做司马氏的老黄牛，不像钟会那样，一看到有点儿机会，野心马上极度膨胀起来，最后弄得命都丢掉。司马昭是个政治家，当然看得出裴秀是个好同志，因此很信任他。这时，他已经爬到尚书仆射这个位子。他的话对司马昭是有影响的。

司马炎找到这个人，是做过充分论证的。一来，这家伙有学问，二来老爸听这家伙的话。这两者缺一不可。

司马炎在这个事上，做得很到位。他把自己打扮好之后，就去找

裴秀聊天。

他笑着问裴秀：“人的相貌真的可以决定命运吗？”

裴秀历来相信相貌决定命运这个说法，马上说：“当然啦。”

司马炎站了起来，头很酷地一甩，只见一片乌黑油亮的头发从全身的最高点飘落下来，一直垂到地面，跟后来那句歌词差不多：马尾不长不扫街。

博学的裴秀第一次看到男人有这么长的头发，他想问一下，老弟你是用什么护发养发水的，但他知道，如果他这么一问，他就有点肤浅了。他又抬头一看，只见司马炎这时简直帅呆了、酷毙了，马上伸出大拇指对司马炎说：“你的相貌贵不可言。”——他觉得如果现在他不说这句话，他就跟笨蛋差不多。

司马炎是有备而来的，等的就是这几个字，当场就抓住这句话，这可是老兄说的啊。

从此裴秀就成了司马炎的铁哥们儿。

这家伙以前因为站错队，被开除过公职，知道要是一步走错，以后就会步步走错。以前年轻，错了还有机会“改邪归正”，重新转一下方向盘，现在年纪这么大，可没有重新做人的资本了。他肯定在心里做过盘算，虽然司马昭已有意让司马攸接班——现在司马攸正坐等老爸死掉之后，捡起这块肥肉。但司马攸的这个做法，完全是一种消极等待的做法。司马炎可不一样，已经在为将来奋斗了。这家伙的学问没有白学，知道机会永远留给有准备的人的道理。因此，他把政治前途押到司马炎这只潜力股上。

司马炎看到这个家伙这么容易搞定，胆子就越来越大，与裴秀又去拉拢了贾充、何曾这两条好汉，这两个家伙也都是聪明人，看到司马炎主动发展他们做秘密小团体的成员，哪能放过这个机会？因为如果帮司马炎当了皇帝，他们就是开国功臣——这种开国功臣比什么韩信、萧何要来得容易多了，而且现在看司马攸那个清高样儿，到现在

都不理他们一下，估计当了皇帝也不会让他们好过到哪儿去。他们马上就达成共识，找机会不断地向司马昭的耳朵边吹风。要知道，这几个家伙都是司马昭的得力马仔，是目前在司马昭面前说话最有分量的人物。另外，司马炎的那个朋友羊琇是个机灵鬼。这哥们儿跟那个杨修一样，一天到晚老睁着那双精灵的眼睛，看好形势的发展，然后加以分析，得出思路，教给司马炎。只要司马昭一问，司马炎就对答如流。估计在这方面，司马攸这个老实人就干不过他老兄了。

司马昭在这方面也学他的老爸，对儿子考核来考核去，比较来比较去，经过几次考核、反复比较，觉得这个攸儿怎么就比不过炎儿呢？心里也有点儿波动起来，后来又跟几个心腹马仔聊这件事。先是问山涛——这家伙也是竹林七贤之一，是当时的大名士，人气狂旺，社会上的知名度大得要命，而且深得司马昭的器重——司马昭也是名士们的粉丝——当初他老兄司马师要杀号称中原第一名士夏侯玄时，他居然为夏侯玄求过情，他对大名士们也很客气，曾经求阮籍来当官，并要跟他结成儿女亲家，哪知阮籍爱酒胜过爱官，胜过爱做皇帝的亲家，硬是不睬司马昭双手送过来的任命书，更不睬司马昭的提亲要求。据说阮籍一听到司马昭提出跟他做亲家时，接连大碗喝酒，喝得大醉，而且连续醉了六十天不醒。司马昭哪天去看他，都见他打着呼噜大睡，也只得打消了跟他做亲家的念头。大多数人都因酒坏事，唯独阮籍却靠酒渡过难关——那个害死嵇康的钟会曾多次找阮籍说话，以便找碴儿把他干了，哪知每次阮籍都喝得大醉，不让钟会抓到什么把柄。

阮籍做了很多让人家看不顺眼的事。比如，他的嫂子要回娘家了，他一接到消息，酒也不喝了，疯疯癫癫地跑得鞋都掉在地上，去跟他的嫂子依依惜别，执手相看泪眼，好像在送自己的情人一样。人家跟他说，叔嫂关系不是这样啊，你这么做有点儿不合礼仪了吧？这家伙白眼一翻，说，这些俗礼难道是为我设的吗？他家隔壁有个酒店，酒店的老板娘是个美女。他就经常去酒店里喝酒——如果光喝酒，然后色迷迷地看美女老板几眼，响亮地吞下几口唾沫，那也是人之常情，算不了什么。可我们的阮籍却不是这样的。这哥们儿一喝就醉，而一醉就在美女老板的身边睡下去，醒来以后，什么话也不说，

夹着尾巴就走。那个美女的老公一来知道阮籍就是这样的人，二来知道这家伙口袋里有钱，得罪了他可就少了一位常客，而且他又是司马昭的红人，因此也没说什么。有个才女还没嫁人就突然死了，阮籍一听，什么也不顾，跑过去对着死美人，大哭特哭一场，比情人还悲痛，弄得很多人都以为这哥们儿原来跟小美女有一腿——而且这一腿情深义重得很，说不定才女就是因为单相思而死掉的呢。弄得美女的老爸和哥哥的脸上一点儿不好看。他却一点儿不管，把悲痛的心情表达完毕之后，就跑掉，找几个酒友喝他个痛痛快快，这才罢休。

你想想，做人做到这个份儿上，就是放在今天，也还会有很多人看不惯，不骂他几声疯子才怪，何况在当时？

很多人都在司马昭面前打阮籍的小报告，要求司马昭把这种人杀掉算了，让这样的人留在这个社会，除了污染人们的精神世界外，没别的作用。可司马昭却只是笑笑：让这个社会也多元一点儿嘛——足可看得出司马昭心里的名士情结，因此他信任山涛也不是什么怪事了。他对山涛的信任表现在：当他带着皇帝一起西驻长安，准备对付钟会时，就让山涛带兵留守邺城——那时曹家的亲王全都集中在那里，因此只要把那个地方的城门关死，就可以把曹家的精英分子弄得没有脾气。这等于把后方交给了山涛。山涛这家伙跟竹林七贤的其他人一样，有喝酒的爱好，而且酒量很大，但他最能节制，每次只喝八斗，然后就坚决不喝了，不像刘伶和阮咸那样，坚持“有酒必喝，一喝必高”的原则一生不动摇。那个阮咸，一生狂喝，从不管酒的质量，更不管喝的环境如何。有一次，他跟亲朋们一起喝酒，可能那酒的度数有点儿偏低，他就不用小杯子，而是改用大盆来干。大家正喝得疯狂，一群小猪居然也跑过来凑热闹，加入喝酒的行列。大家都去赶猪。赶完之后回头一看，发现居然还有一头小猪没有被赶走，而且这头小猪正与阮咸头挨着头，像兄弟一样，一起把头扎在大盆里，喝得“咕咕”响呢。阮咸喝得过瘾，小猪喝得痛快，算是“哥儿俩好”了。人家跟他说，你为什么跟猪一起喝酒呢？阮咸眼睛一翻，说：“天地与我并生，而万物与我为一。”你看看，这家伙喝酒也能喝出境界来了。山涛是不会喝成这个样子的。

司马昭听说山涛只喝八斗，有点儿不信，曾经让人换上小杯，暗中加酒，哪知他表示坚决不喝、放下酒杯的时候，司马昭一计算，这哥们儿这时正好只喝了八斗。弄得司马昭对他更加佩服。

山涛虽然不是司马炎秘密小团体中的成员，时尚先锋的鬼怪举止几乎每天都有，但这哥们儿圣贤书读得多，没有一点儿开放精神，满脑子全是“立嫡立长”的思想，因此看到老大问他时，马上就搬出这套理论来说服司马昭，说：“废长立少，违礼不祥。”

司马昭又问贾充。这家伙就更不用说了，一听到老大的问话，马上就对司马昭大放司马炎的赞歌：“中抚军有君人之德，不可易也。”在贾充说完这话之后，何曾和裴秀立刻接下去更深一层论证：“中抚军聪明神武，有超世之才，人望既茂，天表如此，固非人臣之相也。”这些话放在今天当然是废话，可在当时却是大道理。这就充分论证了司马炎才是老大的合格人才。司马昭一听，想了一想，为什么以前没有想到这方面？差点儿违背了上天的意志。

他马上下决心立司马炎为唯一继承人，并着手大力提拔培养这个儿子，第一步是让司马炎当中抚军兼副相国，而且可以开府办公，一个月之后，又提拔他当抚军大将军——以前司马昭就是从这个位子接过老兄的权力大棒的。到了这一步，谁都知道，司马氏下一个带头大哥就是司马炎了。

司马攸这时到底是什么心情？我们无从知道，因为史书没有记载。但估计是超级郁闷，否则，就不会有以后的那个结局了。

现在只剩下司马炎在大笑了——只等他的老爸一死，他就是全国一把手了，想要哪个美女就可以要哪个美女了。还有裴秀、何曾、贾充这几个投机的家伙也在狂笑着。只等司马昭一咽气，他们就成为开国功臣了。

司马昭绝对想不到有这么多人希望他死去，而且全是他的死党。

情节继续推进。

当然，推进这个历史情节的是司马昭。

公元265年，本来按当时的历史，这一年的年号应该是咸熙二年，在东吴应该是永安八年。可历史硬是在这一年，搞了个转折。不光咸熙不能再叫到二年，永安的年号也到此叫停。

这一年，两个敌对国家在年号这件事上保持了高度的统一——改元！

先是吴国改元甘露元年。

吴国的改元是有道理的。因为新皇帝即位，新人新气象，因此要有新的年号，跟历史进程没有多大关系。

但魏国的咸熙年号叫停，不仅仅是一个平常的改元事件，而是一个历史性的大事件。

话说，这年的五月，大魏中央出台了一个文件，内容是：加文王殊礼，进王妃曰后；世之曰太子。让晋王的第一夫人称王后，让他的接班人称太子。跟当初曹操的待遇没有什么两样。

大家一看就知道，司马昭这时已经加快了向皇帝位子迈进的步伐。

当然，他在这方面都是向曹操学习的，根本不需要自己花脑筋去进行原创。他在推进这个进程时，每个环节都按曹操留下的脚印走下去，他追求的结果也是跟曹操追求的一个样——自己不称帝，让儿子当皇帝。因此，他的这些动作，其实就是为儿子争取到那个“太子”的光荣称号，免得以后儿子还要麻烦。从这方面来看，他还是很了解他儿子的。

司马昭不是预言家，一点儿没有预言到自己会死得那么早，但他近期提速培养司马炎的动作，还真的赶在了时间的前面。他才完成这

些前期工作，那口气还没有好好地松一松，就突然死去。这一年是公元265年。

司马炎毫无悬念地成为司马昭的接班人，成为新一代的晋王、大魏的相国。

司马昭处处向曹操学习，司马炎当然也向曹丕看齐。

他当晋王没几天，就觉得晋王一点儿不好玩儿，反正他要当皇帝的想法大家都已经知道，为什么还要装下去？于是，马上决定把曹奂换掉——曹奂，什么名字不好起，硬是取了个“奂”字，现在果然给换掉了。

于是，当年的冬天，曹奂在一个冷风凛冽的时刻，提出把皇帝职务转让给司马炎的要求。

司马炎说，那我只能接受了。

当然还要讲究点儿程序——人家结婚都还有一套礼仪，现在皇帝换届，哪能那么随便？再说抢了人家曹家的天下，也要表示尊重一下别人，让人家下台时，有点儿脸面。

当年的十二月，魏元帝（这哥们儿比几个前任幸运多了，几个前任虽然都当过皇帝，可最后连个谥号都没有，他虽然是亡国之主，但还可以有个魏元帝的谥号）曹奂先搬到金墉城。

司马氏整个家族的领袖人物，从司马懿到司马师再到司马昭，基本都属于心狠手辣之辈，唯独那个司马孚有点儿例外。这哥们儿虽然很积极配合本族老大的行动，在关键时刻从不含糊，可在表面却硬是处处把自己当曹家的马仔。曹髦死时，他跑到那里痛哭，如丧考妣；现在曹奂被免，他又出来。在曹奂离开皇宫的时候，别的人只是远远地围观一下，他过去拉着曹奂的手，说：“你放心吧，我就是到死的那天，仍然是大魏最纯洁的马仔！”——臣死之日，固大魏之纯臣也。他说这话时，还搭配了大量的泪水和悲痛的声调，据目击者称，当时他的那张老脸上，全是泪水，那个模样感动了当时在场的很多人。

曹奂十二日卷着包袱离开皇宫，司马炎十四日搬着新家具隆重进入，宣布从公元265年十二月十四日开始，历史翻开了新的一页，这一页由司马氏来书写。

于是，魏国的历史到此结束。

祸要开始就埋下

曹操绝对是历史的牛人，把他放到历史的长河中，跟任何一个皇帝比，他都不会逊色到哪里去，而且他对皇帝这个位子的看法，更是很多开国皇帝都无法比拟的。可他的后代却一个不如一个，虽然曹丕也不错，曹叡仍然不是一个坏皇帝——能让司马懿这样的牛人服服帖帖，没有点真实的功夫是不行的。曹叡好像是把魏国推向最繁荣时代的皇帝。但他也是把曹家王朝推向深渊的罪人。

曹叡好像很有水平，但太爱奢华，只占着半壁江山，却玩得很疯，比和平年代的君主也有过之而无不及。可以说，在他掌权的全盛时期，魏国的衰亡之相就已经显露。尤其是在他死时，选的接班人更是显得很脑残。于是，他一死，魏国的皇帝直接就成为弱势群体中的一员，从此再也没有发言权。日子过得比蜀国的刘禅还要窝囊。这样的政权不倒台，世界上就没有可以倒台的政权了。

司马炎宣布成为北方最强集团的老总后，中国历史也走进了另一个朝代——晋朝。

司马炎即位之后，也跟很多新皇帝一样，先来个赦，然后改元泰始。（司马炎的年号还是很牛的，跟那个始皇有得一比，估计也是受到始皇的启发。但不管是不是受始皇的启发，总之，他们有一个共同点：开始时，总以为自己开创的时代是很牛的，以后他们的子孙也会牛下去，但最后的历史事实告诉他们，他们的子孙很失败。）然后下个文件，任命曹奂为陈留王，生活区在邺城，在他的家里，可以保持着魏国的所有礼仪——比如，身边的工作人员仍然可以称他为陛下，家里的挂历仍然是咸熙年号等——但出了门就不是这么一回事

了。这个一国两制的规矩你会觉得很雷人，但也是当年曹丕创造出来的——曹丕若地下有知，肯定哭笑不得。

一切好像很爽。但仍然出现了一件让司马炎非常郁闷的事。这个郁闷的事，当然不是某个坚硬的反对党做出什么来，而是他自己的手气太不争气。

原来，按照历史惯例，每个开国皇帝都要搞个游戏，这个游戏就跟现在买彩票差不多，就是在宣布就任国家元首的那天，皇帝还举行个抓阄仪式。当然不是抓谁去杀的，而是抓个数字，看看你开创的这个基业能传到几代几世。

司马炎一脸笑容地抓了个阄。可当他亮出那个数字时，他那个笑容满脸差点儿就成了泪流满脸。因为，他抓到的字，不是他期待的“万”字，更不是那个“亿”字，而是一个“一”字。

那些本来已做好欢呼“万岁”的群臣看到皇帝的脸突然像兰州拉面一样，拉得老长，也都凑过去看，也跟着傻了眼。这些人跟司马炎一样，对这个数字是没有任何一点儿心理准备的，一时也拿不出什么好听的话来安慰一下这个新科元首——这可是司马炎心情的关键时候，只怕他现在心里全是要杀人的想法，你多嘴，可就完蛋了。

这时，你就知道，那些清谈高手是很有用的。

裴楷是个帅哥的同时，也是个清谈高手。清谈高手的最大本事，就是口头应变能力奇佳，可以在一秒钟之间，把好事说成坏事，把坏事变成好事，应对这类突发事件是最拿手的。这时他看到全体在场人都变成了哑巴，如果他再不说话，历史的车轮估计就前进不了了。于是，他在那里很从容地说：“陛下，这个一字是最好的。大家都读过何晏的《老子注》吧？里面不是有个论断吗？‘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宁，侯王得一以为天下贞’。陛下抓到的这个一，正说明大晋王朝从今天起，天下清明，好运连连啊。”

所有的人这才松了一口气，那个早已沉到肚底的“万岁”这才井喷

出来，喊得响彻云霄。

司马炎抓到这个阉，是完全没有科学依据的，是彻头彻尾的一次愚蠢的乱来。可是后来晋朝发生的事，还真的说不清楚了。西晋王朝，从司马炎开始，到那个司马邺，共经历了四个皇帝。可这四个皇帝中，真正大权在手、说话算话的，居然就只有司马炎一条好汉。其他三个，一个是著名的弱智皇帝，什么也不懂，另外司马炽以及困守在长安、整个势力比个军阀割据的势力还弱的司马邺，也完全是招牌皇帝，不但皇帝当得窝囊，下场也很郁闷。这是不是跟那个“一”字有关呢？

当然，你可以说跟一字有关，也可以说无关。

很多事，本来就说不清楚。

司马炎即位之初，干了一个对后来影响巨大的事。当然，这个影响绝对是负面的。

司马炎的智商虽然不如他的爷爷和老爸，但智商还是不低的，在搞定魏国时，还是对曹家的做法进行了一次全面的总结。他得出的结论是：曹家人太多疑，而且把这个多疑的重点放在自己的家族里，老怕自己的兄弟姐妹来抢自己的利益和权力，于是，从曹丕开始，就一直坚持让自己兄弟靠边站的政策几十年不动摇——不管兄弟的水平有多厉害，也不能让他进入权力的中心。更要命的是，哪个兄弟不幸真的有水平，皇帝兄弟就把他当成打击的重点对象，一直把你打残、打死为止，一点儿不可惜。但这个国家还是需要有人来保卫的，这个江山也不是他一个人能够掌握的。于是，就放手让外族的人当权，最终弄得权力落进司马氏的手中。可以说，司马氏最终能和平扳倒曹家，而且扳倒得一点儿不费力，倒不是司马氏那几个人有多高的水平，而是曹家自己把自己的实力削弱了，以致司马家在搞事时，曹家连表示不同意的能力也没有——即使有人不同意，但能拿什么来表示不同意，拿什么来反抗？只有乖乖地给人家来个打土豪、分田地，你要是不满，连头也得让人家砍去。

于是，在皇帝被赶出皇宫时，个个老实得像牛。至于手下那一班员工，都是“今日魏臣，明天晋臣”，忙着转换身份。

这是个历史教训，这个历史教训更是血的教训。

他在总结了曹魏政权教训之后，马上就进行体制改革，先把曹家的这个不信任自家人的光荣传统废除，接着改革了另一个制度，就是“人质制”。原来老曹家不止不信任自家的人，也不信任别人，但总得有人做事，需要人家去帮他们打仗，对付吴、蜀两个敌人，因此他们就制定了一个政策：凡是带兵出征的高级将领，都得把家属留在首都当人质，然后让你孤身一人上前线。用这一招来防止将军们叛国投敌。司马炎认为，这是缺乏诚信的政策，我司马炎既然改朝换代，就应当努力建设一个诚信政府。所以，老曹家的这些制度不能留下来。

他觉得只有把权力交给自己人，才能让他的子孙长治久安下去。因此，他一上任，就先按惯例追尊爷爷司马懿为宣皇帝、司马师为景皇帝、老爸为文皇帝。摆平这几个死人之后，就开始大封活着的亲戚：封皇叔祖父孚为安平王，叔父干为平原王、亮为扶风王、冑为东莞王、骏为汝阴王、彤为梁王、伦为琅邪王，弟攸为齐王、鉴为乐安王、机为燕王，又封群从司徒望等十七人皆为王。他不但封他们为王，而且还给这些王很大的权力——因为这些王都是他的叔伯兄弟。他认为，只有让本家兄弟掌握国家的大权，以后司马氏一有什么意外，他们就像当年那个周幽王一样，到烽火台上做一次人为火灾，这些宗亲就会带着部队从四面八方赶来救援，可做到万无一失，从根本上保证了司马氏王朝能一统江山、千秋万代。哪知，却种下了乱国的大祸根——中国历史上的王朝没有哪个是千秋万代的，但开国之君就为乱国做了如此充分的准备的，只有司马炎了。

他以为，这些兄弟、这些亲戚是他们家的天生死党，谁敢动他们的奶酪，这些人就会带着大军从四面八方冲杀过来，对造反者一顿群殴，那些造反的人门板的质量再怎么坚硬也挡不住。

他一点儿也没有想到，他的这个做法，为他们家后来的发展埋下了更大的隐患。

后来，史上著名的“八王之乱”，主要表演者就是他封的这一批亲王。

他给这些亲王开了个政策：可以选择封国中的文武官员，组建自己的铁杆马仔。

那些亲王一看，当皇族的感觉真好。这样一来，他们跟个小皇帝还有什么区别？

于是，晋国一开始就把自己变成一个联邦式的国家。

当然，还是有人不敢。

不敢这么自专的人，一般不是傻子，就是好人。

这个人是个好人。

他就是司马攸。

司马攸因为他老爸的原因，差点儿成为太子，弄得司马炎机关算尽才保住接班人的地位，到现在仍然极大地刺痛着他的神经。他知道，司马炎可以不怀疑任何一个人，但对他是坚决不信任的。于是，在大家都执行司马炎那个政策时，他一点儿没有什么要求。

司马炎以为他纠正了曹丕的错误，可从他对待司马攸上看，他并不比曹丕强多少。

第六章 和平年代的两个皇帝

都有个良好的开头

不过，司马炎开始时，做得还算称职，并做了几件可圈可点的事。

第一件事是大力提倡勤俭节约。

司马炎虽然是花花公子出身，没登皇位时，吃喝玩乐、扮酷、做时尚先锋，一个不少，但当了皇帝之后，居然也知道这个家难当，因此，马上下文要求大家发扬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司马炎也是个很会作秀的高手。他把宫中很多珠宝都分给那些在职的王公大臣，一来可以收买人心，二来也可以表示自己已经不奢侈了。有一次，人家向他报告，祭祀大典用的牛的青丝绳断了。他眼珠一转，马上叫人用麻绳补上——麻绳比青丝在价格和档次上低了不止一个级别，这可是祭祀用的啊。就知道这哥们儿真的很勤俭节约了。

跟所有朝代一样，只要老大有什么爱好，马仔们总会提出一些跟老大在政治上保持高度一致的建议来。司马炎朝中有关部门的领导看到老大这么勤俭节约，知道现在你要是提出别的意见，那都是找死的意见，只有顺着老大的这个做法开展下去，你的出头之日才越来越近，于是又向他提出：大晋受到魏的禅让，应当一概沿用前代历法与车马祭牲的颜色，如同虞舜遵循唐尧旧制一样。这个有关部门的领导提意见有水平吧？说现在沿用魏国的那一套，不但可节能减排，而且是继承了虞舜的光荣传统。舜是什么人？是中国历史上皇帝的楷模。

司马炎一看，脸上就挂满了笑容，签了个同意之后，觉得还不够到位，干脆宣布：别的朝代刚刚建立，都得重新做庙。我看我们大晋就不必再做了，魏庙现在还好好的，质量很有保证，咱就把里面的牌

位换换，改块门牌，算是大晋的宗庙了。反正大魏的帝位都收购了，收购这个庙也没什么了不起的。于是，追溯一下祖先，可最高只能追到汉朝的司马钧老人家。于是，就把司马钧以来包括司马师在内的七个祖先的灵位都放在那个改装了的庙里，天天香火不断，让他们享受皇家祖先的待遇。

还没有完。以前，魏国郊祭时规定，冬至到圜丘祭天，夏至到方泽祭地，然后还搞个祭南郊、祭北郊的。现在一看这个都觉得烦了，每年都举办这些活动的人就更烦了。于是，司马炎下文，为了节约，把以前冬至、夏至的祭祀仪式都并于南北郊，不但节约了物质，也节约了时间。

第二件事是大力提倡农耕。

他现在虽然是皇帝，但孙皓还在南方当他的吴国皇帝，因此，他这个晋国皇帝当得也有点儿那个，就是当得有点儿不够完整，必须把孙皓灭掉，使得祖国江山全归司马氏，这才是一个完整的皇帝。但要让孙皓变成刘禅，还得打仗啊。打仗靠的是综合实力，而不是靠头脑发热。因此，司马炎决定大力发展农业，努力提高国力。他在洛水一带承包了一块责任地，以示对农业的重视——当然，他并不像农民那样，天天到那块田里，插秧到收割，忙得不亦乐乎——他只是在那里作一下秀，在泰始四年，跑到那块田里，推了三次犁。这个动作，跟现在很多大领导一样，常到某个工地，做出与劳动人民打成一片的姿态，等人家拍完照，他也就走人，第二天，照片放到头版头条就可以了。司马炎时期，没有报纸，也没有摄影器材，他的作秀，只是做给大臣们看，做给史官看——这个史官也太认真了，连皇上推了几次犁也记得这么清楚。

他虽然作秀，但却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使得他当政的前几年，国内GDP和人口迅速增长。

第三件事是他叫贾充主持制定了一套法律。当然，这种制度是做不到依法治国的，不过，有一套完善的法规，总比没有的好。贾充别的很多事，做得有点儿不管你横看竖看，都不顺眼，但这家伙主持修

订的这套法律却是有划时代意义的，他也因此而成为中国历史上有名的法学专家。这套法律就是《晋律》。

司马炎做了上述几件事，还算是很有积极意义的——当然，司马炎不是为了社会进步才做这几件事的。他做的这些就像我们中学历史教材上所说的：完全是为统治阶级服务，是为了让司马氏当这个国家一把手到地老天荒。

如果单独比智商，孙皓绝对不比司马炎低一丁点儿。

孙皓是孙和的长子。当年孙和的人品和水平都是孙权那几个儿子中最好的，但最后因为人品比孙霸好而斗不过孙霸。可是现在东吴仍然选择了孙和的儿子。只是孙皓的水平虽然很高，但人品却大大的不行。

东吴到了现在，专门选择人品不上档次的人当他们的领导。这个选择后果如何，我是不用多说了。

不过，孙皓刚开始时，表现得并不那么没有人品。这哥们儿刚当上皇帝的几天，也知道以德治国是硬道理，也懂得老百姓富裕了，国家才强大的道理。

他出台了很多政策，鼓励老百姓敢于富起来，还打开粮仓，给老百姓发放政策红利，享受改革成果。他甚至还说，宫中的美女太多了，现在全国的男女比例失调，很多适龄男青年都讨不到老婆，而这些美女在宫里又是闲着。他就把那些美女都送出皇宫，把她们嫁给那些光棍。

另外，把那些关养在皇宫苑里的禽类也都放到山林里去，保护大自然就应该让这些动物回归自然。

大家一看，咱们真的选上了英明领袖。以前孙权在清醒阶段也比不上孙皓。

哪知大家的笑容还没有散去，孙皓却突然来了个性格大变脸。

孙皓变脸

从孙皓刚上任出台的政策看，他完全有成为一个英明君主的能力和水平，但因为人品没有配套上来，听了大家几句赞美的话，就飘飘然起来，觉得光让百姓幸福，自己老是这么日理万机、忙得连上床还得带着问题去思考，实在太累了。当皇帝，就要充分享受皇帝的生生活。否则，真的成了全国人民最大的公仆，那还真的不好当。

这个观念一转变，他那个粗暴的本性就暴露了出来，看很多事都不顺眼，然后又露出好色的男人本性，几乎天天在宫里沉迷酒色。

这个形象一打出，东吴人民先是大跌眼镜，觉得暴君不会这么快就练成吧，怎么也没有个缓冲阶段？

可孙皓就是直接从明君蜕变为暴君的转变。

最后悔的是那个濮阳兴和张布。他们当时手里握着任命皇帝的权力，他们违背老领导孙休的遗嘱，立了这个孙皓。他们认为孙皓对他们肯定会很感激，会大大重用他们，让他们掌握很大很重的权力。哪知，孙皓比他们更加喜欢权力——所有的暴君都喜欢权力。

孙皓这么喜欢权力，他们还有什么市场？

于是，他们就在背后偷偷发表后悔的言论，到处埋怨这个世界什么都有，为什么就没有后悔药。

如果这话只是在他们两人之间传播，那一点儿问题也没有。

可人一到这个地步，这些话就会当着很多人的面说，而且说了又说，越说越没有顾忌。

而且他们还是孙休的红人时，就已经得罪了很多。那些人这时听了他们的这些言论，他们能放过吗？他们别的水平没有多少，但打击报复的心理绝对很有质量。

于是，他们赶紧做了这两个家伙的黑材料，一脸笑容地送到孙皓面前。

孙皓靠这两个哥们儿的力量成为皇帝，本来就觉得老是在这两人面前很不自在，老早就想抓他们一个把柄，然后把他们做掉，免得天天看到他们让眼睛受累。这时看到这些黑材料，立马就心花怒放起来。你们这个后悔的潜台词是什么？就是不同意老子当皇帝，不同意老子当皇帝是什么？就是要推翻孙氏在东吴的统治。这是什么行为？这就是颠覆政权、颠覆国家的行为。

这么一上纲上线，濮阳兴和张布还能活吗？

但两人还不知道孙皓已经在那个角落里做好了一切准备，仍然带着一肚子的后悔上朝办公。

孙皓一声令下，旁边几个刀斧手满脸横肉地冲出，把两人拿下。

孙皓并没有当场血淋淋地砍死他们，而是说把他们发配到广州。可才到广州的半路，几个杀手就手起刀落。

当然，他们的三族都是从犯，如果是小偷小摸的从犯，那是没有多大问题的。可反政府、反国家的从犯，那是很恶劣的，都必须跟主犯一样，死！

选错皇帝的后果真的很不幸。

搞定了这两个执政大臣之后，孙皓让自己的岳父大人滕牧为卫将军、录尚书事，成了东吴的首席大臣。

孙皓不但残暴，而且还很要脸，当年司马昭派东吴降臣给他写信，要他认清形势赶快服从大魏国的领导时，他也一点儿不示弱，选了个口才很好的纪陟和洪璆带着他的信过去回复。当时，司马昭派来的使者是徐绍和孙彧。这两个哥们儿原本是东吴的领导干部，后来降了魏国。孙皓本来对他们就很看不顺眼，偏生那个徐绍又很积极地推销魏国的价值观，说魏国现在形势大好，政府官员个个是人民公仆；

高官出门，不管是公事私事，都得自己背包，一点儿特权也没有。然后他硬是在东吴境内，自己背着行李到处出境，让大家的眼睛跟着他跑。

很快就有人把这个情况向孙皓做了汇报。

孙皓一听，心里骂道，你徐绍意志不坚定，当了投降派，向魏国投降，老子也不怪你。现在倒好，趁着当使者的机会来到东吴，却不好好地履行你使者的本职工作，硬在狗仔队面前秀你的清廉，这不是别有用心是什么？告诉你，我们东吴虽然很多地方还做得不够，但这是我们的国情，是我们的内政，不需要你来干涉。你一定要干涉，那老子就一定要杀你。

于是，他发出追杀令，一定要把那个敢于到东吴推销魏国价值观的徐绍杀死。

当时，徐绍他们正走到濡须。孙皓的使者追了上来，叫他回去。

徐绍以为通过自己这段时间不遗余力的推销，孙皓可能接受了那个价值观，现在又让自己去给他上课了。

哪知，到了建康，他没有见着孙皓，只见到刀斧手。

那个纪陟进入魏国境内后，一边前进一边对魏国进行考察。那时司马昭听说吴国的使者来了，也对沿途的官员说，一定要好好接待，然后适当地推销一下咱们的价值观。

他们来到寿春时，寿春一把手王布跑过来迎接，然后在他们面前表演了骑术，又表演了射箭。表演完毕之后，就问：“你们吴国的精英都有这个本事吧？”

纪陟一听，就知道如果自己嘴硬说只有比这个事本更强大，王布就会叫自己表演，于是就冷冷一笑，说：“这是第一线士兵干的事，高层精英哪会天天去玩这个东西呢？玩这些东西还算是精英吗？”

王布一听，脸面马上就红了，知道再比下去，自己恐怕连个一线士兵都不如了，就不再进行才艺表演了。

司马昭还是想调戏一下吴国的使者。在纪陟他们来到洛阳后，司马昭也按照国际惯例跟他们举行了会见仪式。他让他的工作人员问纪陟：“来时，吴王何如？”你们来的时候，你们的老板怎么样？言下之意就是说，你们的老板现在肯定在那里怕得要命，脸色全部刷上了白色。这话司马昭肯定是打了N次腹稿才决定这样发表的。因为，你可能没有注意到，他没有称对方是皇帝，而只是把吴主称为“吴王”，吴王跟皇帝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啊。如果对方稍微不清醒，就会吃大亏，大大地降低了吴国的地位，大大地丢了吴国的脸，让人家狠狠地娱乐了一把。

纪陟说：“来时皇帝临轩，百寮陪位，御膳无恙。”我们来的时候，皇帝在宫殿里临朝，文武百官阵容整齐地班列于朝。而且能吃能喝，身体永远健康。这哥们儿回答得聪明吧？硬是在那里强调了“皇帝”二字，而且还省略了“我们”两个字，于是，这个皇帝就变成了全中国的皇帝，包括你司马昭大人在内，都是我们皇帝领导下的的小民。

司马昭当然不服输——服输不是司马昭的性格。他又举行了一场国宴，说是接待东吴来的客人，把文武百官也请来作陪，然后让工作人员过来带着纪陟去认识一些陪同人员。

那个工作人员指着一个人对纪陟说：“这位老大你不认识吧，他就是大名鼎鼎的安乐公刘禅。这位外国朋友你更加不认识吧？他就是名震中外的匈奴单于。”

纪陟看到这个工作人员在这么多的人当中，只选择这两个亡国之君来对他进行重点介绍，就知道司马昭的意思是在告诉自己：我们大魏强大吧，蜀国、匈奴虽然嚣张，可现在他们的老大都做了我们的俘虏，现在都在这里靠我们吃饭。你们要认清形势，赶快履行投降手续。你们投降过来了，也可以享受他们的待遇，否则，后果如何，不用多说了。把这个架势摆出来，无非就是让他怕一下，让他的脸色难看一回。可纪陟能怕吗？

他说：“刘禅成了亡国奴，现在手里没有一寸地皮，但仍然受到老大的宽大待遇，说明老大还是有点儿胸怀的；至于匈奴，在北方向来确实很嚣张，现在老大能让他跑到这里很遵守纪律地坐着，说明老大的名气还是有一点儿的。”硬是老气横秋地表扬了一下司马昭。

司马昭又问：“吴之戍备几何？”

纪陟回答得很简洁：“自西陵以至江都，五千七百里。”从西陵到江都五千七百里，都做好了布防工作。

司马昭说：“你是在吹牛吧？那么长的防线，你们怎么都能防守？你们有多少人？能摆满几千里路？”

纪陟说：“这个你就显得外行了。边防线虽然很长，可是险要的地方，只不过有几处。这就跟人的身体一样，虽然都有八尺高，但需要保护不让风寒侵入的也只有几个地方而已。”

司马昭一听，知道这哥们儿的嘴比吴国的实力强悍多了。再跟他比嘴皮下去，丢脸的只有自己，而不是他们吴国。于是把他大大表扬了一把，对他接待得很好。

纪陟的口才很好，一点儿没有给吴国丢脸。可是孙皓却越来越不像话，不断地提高暴君的段位，一点儿不给东吴发展的机会了。

这哥们儿除了刚上任几天出台了点儿像样的政策之外，然后就不再把当明君作为他的终极目标了。他现在最喜欢的活动主要有两个项目。

一个是喝酒。

一个是杀人。

孙皓之暴行（上）

喜欢酗酒倒不是他的原创，而是他们孙家的光荣传统。以前孙权就喝得很厉害，而且喝多了也很乱来，曾经在酒桌上差点儿把虞翻的脑袋砍下。幸亏孙权总体而言还是个明白人，给人家劝住之后，还反省了一把，认为酒德不佳、在酒桌上弄虚作假虽然很可恨，但这个只能用道德来谴责一把，当众批评一通就够了，还不至于移送司法机关从严从重砍脑袋。于是就下了一道命令：我喝酒时说杀这个那个，你们都不要听我的。

到了孙皓这里就更变态了。这哥们儿把爷爷的光荣传统全面发扬光大，推向另一个高潮。

他向大家宣布：为了进一步整顿酒风，加强酒德修养，使东吴宫廷的酒文化得到全面发展，特下此令：以后宴会上，不管是谁，都要喝二斤八两以上。你一看这个定量，很震惊吧？不过，当时的酒不是现在的名酒或假名酒，度数没有那么多高，否则，二斤八两的五粮液一气灌下去，东吴高层不在一夜之间集体酒精中毒才怪。全国统一就可以大大提前了，咱们就没有什么故事可看了。

当然，如果光发个文件强调一下，那也没有什么。

可孙皓的这个文件不是浮云。

他在举行宴会的时候，专门设立了个临时监察机构。这个机构的人员编制有十多个，站在宴会的旁边实行监督工作。监督的内容有两项：一是看喝的酒在数量质量上有没有达标；二是记录所有喝酒者的议论，看谁说的话跟孙老人在政治上保持高度一致，谁不保持高度一致。保持高度一致的，没有奖励；不保持高度一致的要当场处理。

据调查，即使是天生的酒鬼，也不愿参加这个宴会。估计只有那个天天叫嚣“死便埋我”的刘伶才想过去。可刘伶却早已死了，而且天下只有一个刘伶。

孙皓在刚即位的这几年，跟北方集团还保持着正常的国际交往，北方有什么大事，他都派使者过去表示一下。

司马昭死的时候，他也派那个丁忠跑过去，代表他和全体东吴人民向司马昭的逝世表示沉痛的哀悼。丁忠送完花圈回来后，孙皓立马举行了宴会，为丁忠接风洗尘。

孙皓每次宴会，只要在首都的高层都得出席，过来完成那个“二斤八两”的政治任务。

那个王藩先喝醉了，伏在那里睡大觉。

孙皓因为这个王藩是个不会拍马屁的人，有什么话就说什么话，因此对他早已不爽，可又抓不到他的什么把柄，这时看到他睡在那里，就怀疑他故意装醉。于是就说：“王藩喝醉了，用车送他回去。”

工作人员把王藩抬到车上后，驾车离去。

不久，孙皓又说：“还有件事需要王藩来办。还是把他先叫回来吧。”

王藩有个毛病，就是很讲究个人形象。这时虽然已经喝得很多了，但还没有醉到不省人事的地步，听说皇上有事让自己再回去，马上就又坐那个车走回头路。

他又来到宴会场地。如果他这时东倒西歪，估计倒没有事，可他硬是来得“行止自若”。

孙皓一见，立刻就气愤起来，对大家说：“大家看看，王藩这个样子喝醉了吗？”

大家说，没有醉！

于是，孙皓立即叫人拿出那个一号文件，对着大家宣读，要求当场贯彻落实。于是，“呵左右于殿下斩之”——就是当场砍掉王藩的脑袋。

还没有完。

孙皓觉得光这么咔嚓一声，血溅当场还一点儿不过瘾。他当场叫停宴会，叫大家跟他上了那个登来山。而且把王藩的脑袋也带上去。

到了山上，把工作人员叫来，说：“给你们玩个游戏。就是把这颗脑袋抛起来，然后你们用嘴去接，一边接一边咬。”

最后，王藩的那颗脑袋被撕咬得全部碎裂。

当然，玩儿完人家的脑袋之后，孙皓有时还是记得自己是东吴的皇帝的，还是要做一点儿工作的。可别的工作也太不够刺激了，还是跟晋国打一场才好玩儿。

丁忠回来向他汇报时说：“现在北方反动派一点儿战斗准备也没有。我看弋阳那个地方是可以袭击一把的。”

孙皓一听，眼睛立马放亮，开了个大会，问大家是不是袭击他们一下。

陆凯说：“现在北方反动集团刚刚拿下蜀国，然后跟咱们恢复邦交关系，派使者到我们这里来，说是要和平共处。千万不要认为他们这是在怕我们。这是他们觉得还没有足够力量搞定我们，才搞的缓兵之计。现在的形势是，敌人很强大，我们的力量实在不足进攻。如果硬要进攻，想搏个侥幸获得成功，恐怕最后也会失败。”

孙皓那个脑袋还是好用的，听了陆凯的话，觉得真的很对头，打仗还是靠实力的，不是靠头脑发热。头脑发热可以喝酒、可以在酒桌上杀自己的那几个忠诚的马仔，但不能去跟人家动刀动枪。于是，叫停这个方案，但也宣布不再与晋国进行交往。

孙皓不久之后就提拔了那个陆凯一把，让他当了左丞相，还算用了一个人才。

孙皓不知道是因为长得不帅，还是因为长得太帅，或者是别的原因，最恨别人抬头看他。

大家很快就知道孙皓有这个心态，因此大家跟他面对面时，都低下自己的头，宁愿让那双眼睛看着地面，也不愿看他一眼。只有陆凯敢于抬头看他，而且还对他说：“陛下，君臣之间，哪能不相互认识？要是突然发生什么意外，大家想救老大，却不知道谁是老大，那就悲剧了。”

孙皓一听，就知道陆凯这话是很有道理的。可他又想，老子现在当皇帝，天天有这么多保安，还怕发生什么意外？就是发生意外，还用得着这些大臣来保护吗？因此，就对陆凯说，以后你可以随便看我，别人不可以。谁要是一定要来看，后果自负。

孙皓刚即位时，还是很想有一点儿作为的。他听从那个步阐的建议，把办公地点移到武昌，然后就在武昌那里办公。

他的这个做法本来很对。可他到了武昌之后，并没有大力发展军事现代化，做好跟帝国主义打仗的准备，而是在那里继续享受腐败的幸福生活。他认为，武昌那里的生活物资很不达标，皇帝的特供品必须从扬州那里供应。

于是，运输部门就苦了。以前他在建业那里生活时，那是在扬州境内，把那些特供品送来，没有什么难度。可现在得用船从扬州拉到武昌，而且是逆流而上，大家拼命划船，划得手都要断了，还满足不了他的需要，还得经常被扣工资。

他却一点儿不管这些。他现在只需要那些特供品，不需要看到你的辛苦。

孙皓的要求越来越高，特供品需要的量也越来越多，国库的数字也就跟着大幅下跌。

陆凯又看不过去了，向他上书：“现在北方集团正在整顿，是一个难得的和平时代。我们要珍惜这个时代，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把东吴建设成一个民富国强的国家。现在的情况是什么呢？越来越穷奢极欲，国家越来越走向贫穷。还没有发生什么自然灾

害，广大人民群众就已经穷成这个样子了；还没有出现什么大事，国库就已经空空如也了。我对这些是越想越后怕。现在的形势，老大是清楚的。晋国收购了蜀国和魏国，力量已经无比强悍。我们跟他们在国力上是没有办法比的。再加上，武昌这个地方，地势一点儿也不好，不是建都的地方。这个连小孩子都知道。老大肯定知道这个童谣吧：宁饮建业水，不食武昌鱼；宁还建业死，不止武昌居。老大更知道，很多童谣都不是乱说的。请老大好好地想一想吧。先减掉后宫的美女编制，再撤换你身边的那些工作人员——那些人大多都是小人，除了缺德的事做得很有水平外，不会做一件好事。好好为国家着想一下吧。”

这些话的硬度已很高，如果是别的人，孙皓肯定大叫，拉下去砍了。可他看过陆凯的上书后，只是“不悦”一下，然后什么话也不说。当然，这不是他特别喜欢陆凯，只是陆家东吴的人脉太深了，以前孙权都不敢动。

在陆凯让孙皓不悦不久，东吴居然发生了一场很大的群体事件。

孙皓迁到武昌后，就让那个诸葛诞的儿子诸葛靓当了建业的留守。

当时，永安山里有个土匪叫施但。这哥们儿不但会做土匪，也能观察一下社会行情。看到社会上对孙皓的意见越来越大，现在就只差齐声高喊“打倒孙皓”这个革命口号了。于是，就错误地认为，他的机会到了。

施但下了山，到处做鼓动工作，动员了几千个不明真相的群众跑到山上，拿起了武器跟他革命。这哥们儿还是有点儿政治头脑的，他知道现在这个社会是那些有名气的人才混得开，他施但除了做土匪有点儿名外，别的名气等于零，是没有任何号召力的。于是，他找了个机会，把孙皓同父异母的弟弟孙谦抓了起来，然后把孙谦当作他的招牌，到处高喊高举孙谦的伟大旗帜，推翻孙皓的反动统治。

他一面高喊口号，一面以建业为目标向北发展，手下的人马立即

发展到一万多人。没几天，他们就吵吵闹闹地开到离建业城三十里处。

施但很迷信，觉得立即进城一点儿不严肃，进入首都得找个好日子。于是，大叫立定，不再前进，而是请来大师，要“择吉日入城”。

当然，他也知道，现在建业也不是一座空城，里面还是有部队把守的。他写了一封信，派了个通讯员进去，以孙谦的名义把丁固和诸葛靓叫过来。

丁固他们当然不来。那个通讯员就倒了霉，被气愤的丁固砍了头。

丁固他们当然不是砍了一个通讯员就满足了，而是派部队出来跟施但打仗。

双方把牛屯当成杀敌的好战场。施但的人数虽然众多，喊口号的声音很洪亮，可是士兵们身上都没有铠甲，他们就跟后来的义和团战士一样，赤膊上阵，又没有练成刀枪不入的功夫，最后被政府军打败了。

那时，他们的招牌孙谦独自一人坐在车里，丁固的部队当场就把他俘虏了。

因为他是皇帝的弟弟，所以，丁固并没有对他怎么样，只是把情况向孙皓进行了汇报。

孙皓估计对孙谦以及孙谦的老妈不爽，这时一接到丁固的汇报，立即批示：不是说，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吗？现在皇弟犯法了，当然得依法办事。把孙谦和他的老妈以及他的弟弟孙俊一起砍了。

孙皓杀了两个弟弟之后，突然想起一件事来。以前有个天象大师曾说过，荆州有王气，当破扬州。因此，他才听从步阐的话，迁到武昌来。这时，他就把施但事件与这个忽悠联系起来，觉得应该破扬州一次。于是，他派出几百士兵，一路猛击战鼓，向建业进军，最后冲

进建业城，杀了施但的老婆和孩子，然后高调宣布：天子使荆州兵来破扬州贼。

牛吧？

他当然觉得很牛。可人家觉得牛吗？在自己的国境内，派自己的部队攻破自己的首都，有什么好牛的？

孙皓之暴行（下）

他虽然相信荆州那里有王气，可过了一段时间，还是觉得在建业好玩儿，于是又宣布“还都建业”。当然，武昌作为陪都，在东吴那里的地位向来不低，从孙权以来，一直是政府办公的地点，历来有东吴最猛的牛人坐镇在那里。以前陆逊就是一直在那里上班到死的。他离开武昌后，就让他岳父大人滕牧在那里全面主持工作。

大家一看，就都错误地以为，这个家伙虽然变态，谁反对他他就杀谁，但他一定很听岳父大人的话。他们通过对滕牧的考察，觉得滕牧人品还相当不错，是有点儿责任心的。

于是，他们有什么意见都向滕牧提出，然后公推滕牧出面，去劝他的这个变态女婿。这么做了几次，孙皓立马不爽了起来，直接宣布：对滕皇后的宠爱到此为止。滕牧太烦人，天天来向老子提意见，揪着老子的某些弱点不放。现在你到苍梧那里去住，好好反省一下吧。

滕牧一看到这个命令，虽然文件里没有撤职、降职之类的处分，可把他赶到苍梧那个边远地区，跟流放有什么区别？立即郁闷起来，最后“在道以忧死”。

按照历史惯例以及孙皓的性格来说，到了这个地步，滕皇后也该死了。

哪知，滕皇后却没有事。

她没有事并不是孙皓突然发起慈悲来，或者觉得必须跟她才能幸福，而是另有原因。

原来滕美女很会做人，孙皓的老妈何太后觉得她很可爱，常常当她的保护伞。孙皓虽然很变态，但老妈的面子还是要看的。再加上，他听那个史官说，现在要是让皇后下课，后果很严重。

孙皓特别迷信，听太史这么说，也就不敢动滕美女，仍然让她当第一夫人。让她住在升平宫里，享受着第一夫人的生活待遇，而不再跟她见面。最后，他又来个后宫体制改革，为什么一个皇帝只能任命一个皇后？为什么不能增加皇后的编制？于是，他制造了大量的皇后印玺，看谁可爱就发给谁，像发会员的徽章一样。搞得里面很多美女都有皇后的任命书。当然，在重大政治场合时，他还是让那个滕美女出场，比如朝贺，比如接受朝贺的表疏等。

孙休当政时，就已经在不断扩大宫中美女的编制。到孙休死时，宫中的美女已经一千多——孙休到底是什么病死的，史书没有记载，但他录用了大量美女，却是史书有载的。可孙皓仍然觉得这个队伍一点儿不宏大，觉得还可以大力进行选美活动，把有姿色的美女选进宫中来。

这个选美女的任务就交给太监们去完成。

他把太监组成很多中央选美女领导小组，让这些太监到各州去巡视，到各地的领导干部家里视察，普查一下领导干部的美女人口。只要是领二千石工资的领导干部每年都要到有关部门那里申报自己女儿的姓名。谁的女儿只要到十五岁以上就得参加面试。如果面试不过关，那么你才可以嫁出去。没几天，后宫的美女就有几千人，但孙皓仍然嫌少，仍然把选美当作基本国策。

孙皓选美女一点儿不跟当时的社会风气挂钩——当时的社会风气是看社会背景，他只看你漂不漂亮，是真正的美女不问出身。你还记得张布吧？张布当时伙同那个濮阳兴把他送到皇帝宝座上，可他没几天就把张布他们搞死了。他搞死张布之后，听说张布有个女儿漂亮得

不能再漂亮，立马就把她征到宫里来，一看，果然传说不是空穴来风。于是，就任命张美女为美人。

有一天，他突然问张美女：“你的老爸呢？”

张美女对他杀老爸的事是十分记恨的，听他这么问，便说：“被强盗杀了。”

孙皓一听，当场大怒起来，你就不能说别的吗？为什么一定要说是强盗？这不是把老子比成强盗是什么？这哥们儿生气杀人已经形成习惯，这时心里一愤怒，什么也不想，直接抓起一根大棒，向美女的头上打过去。张氏虽然长得很漂亮，但并没有练成铁头功之类的功夫，一根大棒打来，当场死亡。

孙皓放下大棒之后，望着地上的美女，立刻就后悔了。长得这么漂亮啊，后宫那么多人的漂亮加起来也比不过她，为什么要把她打死？这哥们儿突然就泪流满面起来，觉得这一棒对他来说，真是不可估计的损失啊。于是像个多情帅哥一样，天天在那里思念着美女。后来觉得光这么无凭无据地思念也太空洞了，便请来木匠做了个木制美女天天放在自己的床头。

可木偶虽然让思念不空洞，但对现实却一点儿用处也没有。后来，他的脑子突然开了个窍，张美女这么漂亮，她的姐妹也应该不错吧？于是，问身边的工作人员，张布还有没有别的女儿？

这些身边的工作人员老早就把张家的情况进行过详细的摸底调查，一听老大的问话，马上回答，他还有一个女儿，是张美人的姐姐，嫁给了冯纯。可能冯纯早就预测到老大想这个美女了，所以已经提前退出人生舞台，死掉了。

孙皓一听，二话不说，立即派人过去，从冯纯家里拉出张美女：皇帝命令你，以后不用老待在这里守寡了。

美女来到宫中。

孙皓一见，立刻就心花怒放，差点儿唱起歌来：谢谢你长得这么漂亮，谢谢张布这么会生女儿，谢谢冯纯死得那么早。

他马上封这个大张美女为左夫人。

他一高兴，那个皇后就郁闷了。皇后天天暗中找人做孙皓的思想工作，劝孙皓不要这么疯狂地爱一个寡妇。理由是：这个美女是个命硬女，是克夫之相，曾经克死过冯纯。这些大臣都知道，孙皓是个百分之百的唯心主义者，对命这些东西是相信到死的。以为这些话一放过去，孙皓就会立刻松手，把美女放在一边。

哪知孙皓信美女胜过迷信。他一概不听那些话：老子是什么人？老子是皇帝，是真龙天子，就是敌人都不能克老子，一个美女就能克老子了？冯纯是什么人？他敢于享受这样的美女，他不死谁死？告诉你们，即使他以前没有死，现在他也得死！

孙皓这次深刻吸取前一次的教训，不但不再棒打美女，而且还天天用金子来给这个左夫人做假发——硬是把张大美女搞成个金发女郎，据说搞得连府库里的金子都玩儿完了。

他以为他不打，美女就可以长寿了。哪知，没过几天，美女又头一歪，死了。

孙皓第二次陷于无限哀思之中。他这一次的哀思比上一次更投入，干脆把这个美女埋在宫里，还叫工匠做了很多木头人当左夫人的卫兵。他也天天待在那里过着他无穷无尽的哀思生活，居然有半年多没有出宫。弄得国人都以为他已经永垂不朽了。只要看到华丽的葬礼，就都以为是孙皓的葬礼。现在那个坐在位子上的，是他的替身何都。

孙皓对别人都很无情，但对美女还是不错的。

美女人数一多，就觉得房子不够用。房子不够用，就得扩建。

公元267年六月，孙皓决定修建昭明宫。

这一次，他全盘向魏明帝曹叡学习，要求全国两千石以下的领导干部，认真学习他建设宫殿的思想之后，怀着伟大的爱国主义热情，扛着斧头带着广大人民群众，跑到山里砍木头，争取把昭明宫建成全世界最好的宫殿。他在建业那里选好了一大段地皮，然后强力拆迁，规划好皇家园林，在平地上起了一座土山以及楼观。据说，整个工程预算“费以亿万计”——主管工程的有关部门，做梦都在笑。可是陆凯却一点儿笑不出来，他不断地向孙皓提出反对意见。如果是别人，孙皓老早就把他砍了。可陆家的人，他还是不敢动的。他不敢动，但也不听。后来，那个华核也写了个长篇大论，说这么做是亡国的做法。

但孙皓仍然不听——反正你可以反对，但老子就是不理，看谁先累。

孙皓可以不怕人民苦难致死，但对老祖宗却很尊重。为了让他死去的老爸在阴间过得很好，就任命孟仁代理丞相事，然后用皇帝的专车去把他的老爸孙和的灵魂接到明陵。他怕他老爸的灵魂一路寂寞，就不断地派人到路上迎接，不断地向那个牌位请安，那个巫师就更绝了，说他已经看到先皇帝了，把孙和在阴间穿的衣服也描绘得色彩斑斓，说他的举止跟活着的时候一个样。他还做了几个动作，表演给孙皓看。孙皓一看，我老爸活着时，就爱做这些动作，于是，在那里又是泪流满面，又是哈哈大笑，然后赶快出门，到东门举行仪式，迎接老爸的灵魂。然后把孙和的灵位送进太庙。到了太庙之后，他七天之内，进去拜祭了三次。

司马炎最雷人的事

孙皓努力地做着祸国殃民的事，司马炎在主观上却很想做一个好领导，因此一上台就出了很多看上去很好的政策。可是司马炎虽然是个开国之君，但自己并没有受过什么磨难，在勉强做出几件像样的事后，立马又做了一件对他开创的大晋朝产生沉重打击的事。

这件事，就是立太子。

大家都知道，如果接班人选得不对，那后果不堪设想，因此，很多皇帝虽然也很菜，但也不会选一个智障的人当接班人。

可司马炎硬是选他的那个儿子司马衷当了太子，要这个家伙在他死后当大晋朝的一把手——其实司马炎一点儿不缺儿子，他一共生了二十六个儿子，这些儿子中除了司马衷个个正常得很，而且有的还很牛——后来八王之乱的“八王”中，就包括他的三个儿子——如果没有一点儿水平，能作得起乱来吗？

司马衷就是一个十足脑残人士，这哥们儿脑残到什么地步呢？脑残到连宫女都敢管他叫笨蛋的地步。司马炎把自己的才人谢玖转让给儿子，没多久，谢玖就生了司马遹。本来生了这么一个儿子，也是很正常。可司马衷居然不知道自己有了这么一个儿子，早已成长为一名爸爸了。有一次他在一个地方看到一个孩子，觉得很可爱，就想跟他玩儿。他老爸问他：“衷儿，你知道这个孩子是谁的吗？”他摇摇头说不知道。他的老爸说，这是你的儿子。他这才知道自己有了个儿子。

司马衷脑残，但司马炎并不脑残。这家伙脑袋灵光得很，否则，现在坐在这个位子上指定接班人的就不是他而是他的老弟司马攸了。他也知道他的这个儿子是个智障人士，他之所以立这个儿子做太子，居然是因为司马衷生了一个他认为很聪明的儿子。估计司马炎做了这个决定之后，会很佩服自己是哪来的灵感，能作出如此高瞻远瞩的决策。只是打死他也没有想到，他的这个决定，再加上封的那几个同宗为王的事，已经种下晋朝大乱的祸根。

而且在他做出这个决定时，居然没有反对的声音。

于是，司马炎于泰始三年，即公元267年的春节，宣布了太子的任命决定。不过，司马炎这时仍然做了一定的改革。以前每当到宣布立太子的决定时，都会来个全国大赦，好让人家对太子产生感激之情。但司马炎看破了这个大赦之事。他知道，享受大赦被放出牢房的都是刑事犯罪分子。这些人对社会只有破坏，没有贡献。放他们出来，虽然他们会感激他，但广大老实巴交的人民群众就会恨他。

要知道，司马炎虽然是当时全世界最大的独裁者，但做起事来还是很民主的——否则，他就不会进行体制改革，多设了那个谏官的职位。这个职位是什么呢？就是专门向皇帝提意见的职位，如果是秦始皇一类的皇帝，能设这个职位吗？后来很多朝代不断地进行体制改革，但这个岗位却留得很久。

第一任谏官叫傅玄。傅玄上任的头几天，就向司马炎提出，应该修理一下那批名士。现在名士风度太过盛行了。只要你混了个名士，不管在社会上还是在官场上，都可以混得开、吃得香。这些名士做的都是什么？基本都是在空谈，在不负责任地浮夸，天天喝得不成样子，一点儿没有大国领导干部的形象。请陛下一定要坚决刹住这股歪风。

司马炎一看，说，傅玄说得很正确，我采纳。哪知，他采纳之后，突然发现，他的一朝马仔，大大小小的领导干部，基本上都是名士出身，个个在那里做着飘飘欲仙的姿态。你叫谁去处理这些人？你叫谁来坚决刹住这股歪风——除非你把全国官员全部更新一遍。否则，不要乱动。

他没有乱动，当然也继续鼓励傅玄有什么看不顺眼的尽管说，发现他做得不对的，都可以提意见。

他在这方面继承了他老爸的光荣传统，对敢于向他发出不同声音的人还是很宽容的。而且在很多具体事上，他也不像其他领导那么主观，老认为自己是全国一把手，自己的话就是绝对真理。他知道自己也是人，思维系统经常发生短路事故，有时头脑发热也会做出一些错误的决定，因此他还专门下了个诏书：从现在开始，即使诏令有要求，以及已上奏并获得批准，但是在实际执行中有不便之处的，都不得隐瞒实情。

比起很多皇帝来，司马炎确实是很宽容了。

不过，有时宽容得没有原则。

你还记得山涛吧？就是竹林七贤中的那个山涛。这哥们儿在当时应该是吃得最开的人。平时跟阮籍他们一起混，以喝酒为第一要务，还顺带吃一些“七步散”之类的东西——就像现在很多人吃摇头丸一样（后来裴秀就是吃这种“摇头丸”死掉的），时时头重脚轻，看上去很有行为艺术的气息，赚了很大的人气，然后又投靠司马氏，官当到尚书，说的话对司马昭都有影响。司隶校尉李惠曾经举报刘友、前尚书山涛、中山王睦、尚书仆射武陉各占官稻田，应当下课。可司马炎一看，别人可以处理，可山涛是什么人？是大名士，是我的恩人，没有他那句话，我能不能当皇帝还是未知数呢，因此就在举报信上批示：“友侵剥百姓以谬惑朝士，其考竟以惩邪佞。涛等不貳其过，皆勿有所问。惠亢志在公，当官而行，可谓邦之司直矣。光武有云：‘贵戚且敛手以避二鲍。’其申敕群寮，各慎所词，宽宥之恩，不可数廷也！”把责任都推到那个立进县的县长头上，其他三个朝廷大员居然只是帮凶而已，只要以后他们不再犯同样的事就行了，于是就让他们过关。不过，他还是大力表彰了李惠一下。李惠虽然没能把贪官拉下马，但却因此受到表彰，比起后来郭允光因为举报贪官而坐了一年牢要好得多了。

司马炎对这件事的处理，后来被同宗司马光批评得很厉害。但司马炎就是这样一个人，就是原则性不很强的人。

这时，看到立太子时，居然没有一个反对的声音，他还以为大臣们都在认同他的抉择呢。其实这关大臣们什么事？这天下是你家的天下，谁当皇帝是你家的事，我们只是打工的，只要给我们工资，不把我们利益集团里踢开，我们就高兴了，何况要是立个精明的人当太子，以后他当了皇帝，倒不好办了。你看司马衷，一天到晚连口水都管不住，他能干什么？谁去反对立司马衷当太子，就说明谁比司马衷还要司马衷。

第七章 几个牛人的成长

石苞之幸与不幸（上）

这几年，两个老大都着手内务整顿。

当然，整顿的方法方式是不一样的。孙皓只几天时间，就从一个有理想有道德的好领导变成一个有水平没人品的暴君，身份转换快得连缓冲的时间都没有。

司马炎则重点推行自己的新政，以标榜自己代魏确实是以新换旧，是先进力量的代表。可以说，司马炎的开头几年做得还真不错，很有一点儿开明君主的范儿。当然，由于性格的原因，以及当时的社会风气，司马炎并没有做出更大的成绩。这哥们儿一边想做个有作为的领导，一边又想做“好好先生”。结果，好人没有吃亏，但坏人同样继续存在。

你想想，让好人和坏人同时存在，虽说求同存异是很高明的统战境界，但在一个政权内部，天天共事，最后被搞的往往是那些做坏事的坏人。于是，在司马炎死后，大晋帝国就直接进入悲催时代。

在双方都努力搞内务工作时，边界也平静了几年。

当然，这个平静是不可能持久下去的。

到了泰始四年，也就是公元268年，两个敌对势力的边境终于有了擦枪走火的故事。

当然，这个擦枪走火事故，不是司马炎搞出来的。这时，他仍然在推行他的新政，高调宣布从此以后，咱们依法治国，现在对领导干部进行一次全面的普法教育，让大家认识到，现在我们是生活在有法

律的国度，每个人都是要受到法律的约束的。

主抓这个普法教育的是贾充。

他把他搞的条例拿出来，送给司马炎审批。

司马炎一看，还真不错，于是，决定亲自主持普法教育的开班仪式，叫裴楷对着大家宣读。大家都是高学历的人，一听就都明白了。

张华说，把这些条例中那些关于死刑的条款都张贴到最基层吧，让全国广大人民都知道。否则，只让我们知道，作用是不大的。

司马炎说，同意！

孙皓当然不干这些事，他这时估计已经深刻领会了那句“人生苦短”的名言，所以一切都想得很刺激。玩儿完内部，觉得有些不过瘾了，于是，便想挑起一场战争来，让他以及全国人民的神经振奋一把。

于是，在当年的冬天，孙皓以东吴伟大的军事统帅的身份出东关。

这个架势一拉开，那些吃饱了没事干的军事时评就知道，孙皓要打仗了。

果然，他下达了发动军事行动的命令：

施绩进攻江夏；

万彧打襄阳。务必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革命精神，把此两城拿到手，让我们伟大东吴的国土面积又多两个城市。

当时，晋国主持荆州一带的军事长官是胡烈。胡烈这边还没有事，主持淮南一带的大司马石苞却先有事了。

很多人虽然读过《三国演义》，但对石苞并不怎么熟悉。

其实石苞也是很牛的。那个后来有名的大晋首富石崇就是他的小儿子。

大家都知道，大晋首富石崇很牛，牛到可以跟皇帝比财富，而且居然把皇帝也比下去，让皇帝很丢脸。可石苞的性格并不很牛。

石崇出身就已经很牛。可石苞却是从草根做起的，跟官N代没有一点儿关系。据说石苞很小的时候，就是个好好学习天天向上的好学生，虽然家庭不官不富，但他的气质却好得很，而且是个天生的大帅哥。见过他的人都说他是当时“天下第一美男子”，去当个明星那是不用看第二眼的。史书上说是：石仲容，姣无双。

当时没有选秀这个项目，于是他只有去当公务员。

恰好有个领导发现了他，觉得他不但长得帅，还很有水平，就让他出来当了个办事员，主要的工作是做县里农司马（相当于现在的农业局局长）的跟班，每天跟那个农司马到处跑腿。后来又有个大一点儿的领导郭玄信要找一个人当他的司机。那个县农业局局长就对郭玄信说，这个石苞不错，让他给你当司机。

于是，石苞就成了郭玄信的司机。石苞驾着车走了十多里路，郭玄信对他说：“子后并当至卿相。”——小伙子，你以后会做到总理级的大官。

石苞那时只听说过总理级别的官，还从没有看到过，觉得领导拿他开玩笑，就说：“御隶也，何卿相乎？”——一个赶车的专职司机，能做到总理？你真会夸张。

后来，他又被派到邺城办事，可那件事很烦人，很久没有办完。石苞是个天生的商业人才，觉得太闲了，就到集市上做贩铁的生意，想赚几个钱回去。

当地的工商所所长叫赵元濡，也是个很会看人的人。他一看到石苞，就立马觉得这个小商贩以后会大有作为，以后当到国家总理一点儿难度也没有，于是，就决定提前巴结石苞。他不但自己天天巴结这

个小商贩，而且还到处给石苞打广告。

赵元濡的官虽然不大，只是一个集市的工商所所长，但因为他也跟以前那个许劭一样，是个全国有名的相面专家。所以，当时他的人气很足，上层人物基本都知道赵元濡的本事。大家基本形成一个共识：他说谁行，谁肯定行。

现在他说石苞行，那么石苞肯定行。

石苞一看，自己居然有名起来了。石苞也是个当官的好料，很善于抓住机会。他知道，现在自己刚刚出名，是个新鲜出炉的产品，趁着还热乎乎地推销出去，那是很容易出手的。否则，等冷了，就会成隔夜的猪肉，你就是来个跳楼价，最后也是你在跳楼，别人不理。

他直接跑到吏部郎许允那里，对许允说，给个县长当当吧。

如果放到现在，你会觉得这个家伙是个疯子——连乡长都没当过，又不是官二代，你凭什么当县长？

但当时不是现在，根本不用先当乡长才可以当县长。

他当时估计也觉得这个要求很过分了。

可许允却认为一点儿不过分，说：“我本来老早就应该推荐你做官了。为什么你只想当个小小的县长呢？”你一听这话，觉得大跌眼镜吧？连石苞也大跌眼镜了一回。想不到有时胆子大一点儿，还真有收获。

当时司马师已在着手接班的前期工作，正在大力培养自己的势力，正需要提拔一批年轻人，让他们成为司马家的死党。司马师在这方面继承了他老爸的思想，尽量从草根中物色有水平的人——这些人从基层干起，是靠自己打拼出来的，不但有能力、有水平，而且没有什么背景，受到自己的重用后，就会对自己忠心耿耿——比如邓艾等，对司马氏忠诚的纯度就很高，而钟会那些人就不一样了。司马师一眼就看中了石苞，很快就把小石苞归为他重点提拔的对象之一。

没几天，石苞就成了当时任中护军的司马师的司马。

当时，司马懿还活着，也听说了石苞这个人，听说司马师很重用他，当然也在关注这个年轻人。司马懿是什么人？没几天，就知道这个年轻人的人品很有问题，是个好色之徒——很多领导就是这样，自己很好色，可老是看人家好色不顺眼，尤其等他的年纪一上去，更看不惯人家的这个弱点。当然司马懿绝对不是这类人。他当时正在跟曹爽集团做斗争，曹爽那一班人天天喝酒，形象很不好，所以，他必须让自己的马仔个个都要做有道德的人。

他把司马师叫来，狠狠地批了石苞一通，说这个人的生活作风太不正派了。你为什么重用他？然后把司马师也猛批了一顿。

如果是别人，挨了这顿狠骂，肯定就会低头承认错误，回去把石苞辞退了事。可司马师不是别人，等老爸骂完之后，说：“老爸骂得是很对的。可是我却认为，石苞确实是生活作风有问题，但他不光有生活作风的问题，更有治理国家的水平。很多人品很好的人却未必有这个水平。以前齐桓公就不理管仲的生活作风，只是采纳他的谋略；刘邦也不管陈平的贪小便宜，而只利用他的脑袋。石苞虽然比不得这两个牛人，但现在看来，这个时代还真没有谁比他更有水平了。”

司马懿一听，这小子讲得还真有道理。要是真的以生活作风来当作道德标准，现在这个官场还有几个是有道德的？看来还是看看谁有水平就用谁了。于是就不再管了。

后来，石苞被调到邺城那里当典农中郎将。

那时邺城的人员很复杂。因为魏国贵族基本都集中在那里，再加上曹爽集团的牛人之一丁谧也在那里作威作福，爱怎么玩儿就怎么玩儿。

石苞很气愤，就把那些官二代以及丁谧等人的材料都整理起来，向皇帝报告。

当然，最后处理这些报告的都是曹爽。这些举报对丁谧他们来

说，一点儿威胁也没有，但却给石苞带来了很大的名气。这个事之后，他想不成为司马氏的死党都难。

司马师也确实把他当死党看待。立即把他调离那个是非之地，让他去东莱当太守，然后再提拔，让他成为徐州刺史。

石苞之幸与不幸（下）

司马师在东关被打了个大败时，所有的部队都乱得不成样子，只有石苞带的部队不出一点儿乱子，一点儿损失也没有。司马昭看到之后，指着自己手中的符节，对石苞说：“我现在后悔死了。没有把这个东西交给你，让你来全面处理军机大事。”

后来，诸葛诞再叛乱。

这一次司马昭当了老总，他记得石苞是个有水平的人，因此就叫石苞统率青州诸军。石苞当然没有让老总失望，他从中选了一批精兵，作为机动部队，随时准备跟敌人进行战斗。

当时东吴也派朱异和丁奉过来掺和。诸葛诞看到朱异他们来救援，很兴奋，就把军用物资放在陆县那里，带着部队渡过黎水，向石苞开过来。

他以为，石苞一定没有准备。

哪知，石苞老早就有了准备，看到他渡河过来，一点儿没有给他机会，带着那队精兵迎头猛打一顿。硬是把诸葛诞打了个大败，让诸葛诞知道，石苞不是草包，让全世界的人知道，石苞的水平不是吹出来的，石苞的水平跟石苞的脸一样，天生就这么帅。

后来，胡烈又一把火把东吴的军用物资烧掉，东吴部队只得宣布撤退。

这两仗为平定诸葛诞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事后，司马昭立即提拔石苞为镇东将军，封东光侯，还假节，权力比以前大多了。没几天，又让他接替王基都督扬州诸军事，成为一方大员。

还没有完。

他入朝述职，准备回单位的时候，顺便去向曹髦辞别。曹髦跟他聊了半天，他觉得这个帅哥真的太有水平了。于是，赶紧跑到司马昭面前，对司马昭说了一句：非常主也。这句话只有四个字，但分量却重得要命。当然不是要他的命，而是要了曹髦的命。因为，过了几天，成济就做出了把皇帝拉下马的事。

后来，成济成了替罪羊被司马昭拉下去砍了头，但石苞却又被提拔了一把，进位镇东大将军，可这个镇东大将军的办公室还没有坐好，又把他提拔成骠骑将军，提拔速度之快，在当时没有谁比得上。

司马师和司马昭对他的提拔真是提对了。

当司马昭死的时候，贾充和荀勖召集了一大批死党在那里开会，开会的内容就是司马昭追悼会的规格该怎么定。有的说用霍光那样的吧，有的说还是低调一点儿，就用晋王的规格。双方争来争去，争了几天也形成不了决议。

没几天，石苞回来奔丧，看到大家还在为规格争得不可开交，就直接在那里一边痛哭一边大声说：“你们的头脑是什么头脑？老大做成了这么伟大的事业，难道只能按照人臣的规格来开追悼会吗？”

大家一听，这才知道，石苞果然有水平，不但带兵有水平，当死党也比他们有水平。于是鼓掌通过，以皇帝的规格来安葬了司马昭。

石苞的这个建议，让司马炎也很爽。于是，司马炎当皇帝后，就让石苞当了大司马，成为死党中的顶级人物。

石苞虽然当了国家一级公务员，但他主要还是在淮南那里上班，为司马氏守住淮南边境。石苞有水平，提拔得又快，很多人就不服

他，眼红他。那个淮北监军王琛就看他很不顺眼，觉得一个草根居然做到这么个大官，也太气人了。于是，就加班加点做了一大堆黑材料去黑石苞，说石苞现在正开展与东吴人勾结的业务，请陛下赶快采取措施。

按照司马炎当时的政治头脑以及为人，他是不会信这个话的——石苞是什么人，他们司马家比谁都清楚。可因为当时有个童谣传得很给力：宫中大马几作驴，大石压之不得舒。

你看明白了吧？宫中大马，指的当然是司马氏了；大石当然跟姓有关了。现在哪个姓石的最有实力？当然是石苞了。

司马炎虽然觉得石苞很可爱，但他觉得自己的晋朝更重要。很多事现在看不出来，等事到临头你再后悔就晚了。为了让宫中的大马不变成驴，还是先把这块大石头搬走吧。

后来，有个天象大师又来报告：东南有大兵起。根据老天爷的警示，东吴要有大规模的军事行动了。

这时，正好孙皓要大举进攻，虽然攻的方向不在淮南这里，但石苞还是在那里大力修整工事，阻截水流，加强防守。他这个做法是绝对正确的。

这时又发生了一件事。石苞的一个儿子叫石乔，时任尚书郎。司马炎说有事要找他。可通知发出了一天，还不见石乔前来报到。

司马炎把这些事联系起来，对石苞怀疑的程度就大大提高了：那个童谣什么的，你可以说是小孩子的话，不要信；那个王琛的小报告，你可以说是王琛在陷害你；可东吴要进攻了，他们攻的是荆州一带，跟你有什么关系？你修什么工事？这不是在准备配合人家的行动是什么？石乔为什么不敢来见皇帝？肯定也是在做不可告人的事。

司马炎这么一联系，就觉得事态严重了——石苞不但是大司马，是军方的领导人，又长期在淮南这里经营，手里直接掌握一支部队，个人军事能力又强悍，要是真的反起来，这个灾难就大了。于是，他

决定在石苞还没有宣布举起大旗时，就抢在时间的前面，把石苞拿下。

而且要诉诸武力。

司马炎做别的事很民主，意见征求会开了一次又一次，这才做出决定。可对石苞这个事，却果断得很，自己在那里直接拍板，谁也不告诉，自己下了个文件，说石苞身为军方领导人，对敌情的预测一点儿不准确，无缘无故地构筑工事，不但制造边境的紧张局势，而且阻断水流，对老百姓的生活造成巨大的影响，因此要免掉他的官职。然后，让司马望带着大军去讨伐石苞。

石苞不明真相，仍然在那里修着工事，备战备荒为人民。

幸亏孙铄的出现，救了石苞一把。

当时，石苞决定任命孙铄为副官，请孙铄赶快过来报到。孙铄跟汝阴王司马骏是好朋友。当时，司马骏在许昌。孙铄要去淮南赴任时，正好路过许昌，就去看望司马骏。司马骏对司马炎要搞定石苞的事早已知道。这哥们儿很够朋友，怕孙铄卷进这个事件，就对他：“现在石苞已经很危险了。你去那里之后，一定要跟他划清界限。”

孙铄同样够朋友，从司马骏那里出来后，立即加快速度，狂奔到淮南，连卫生间都没有去，就直接去见石苞，把司马望带大军出来的事告诉了石苞。

石苞问他怎么办？

孙铄说：“唯一的办法就是宣布放下兵器，放弃兵权，然后徒步出门，跑到驿站那里等待司马望的到来。”

石苞立刻听从了孙铄的话，把自己打扮得像个老农民一样，跑到驿站那里，天天等着司马望。

司马炎对石苞还是很害怕的，听到这个消息后，那颗心立即放了下来。

石苞来到首都后，司马炎召见了，把他表扬了一把，然后说他年纪大了，为国家做出的贡献已经很多了，应该享享福了。最后，再下个文，封他个陵乐公，让他回家去安度晚年——你再怎么腐败，也不再过问了。

石苞到了这时，心里肯定感慨良多。为大晋打拼了这么多年，内心世界从来没有产生过什么想法，可最后仍然被皇帝怀疑，差点儿被灭了九族，实在是越想越害怕。幸亏有那个孙铄。有个好的助手真的太重要了。

石苞这个人虽然水平很强大，但做人还是比较低调的，虽然被小人陷害，又被皇帝严重怀疑，可后来什么事也没有，还能得以善终，这一是他为人不嚣张，二是碰上了司马炎这样的好领导。后来他的儿子就不同了。富国敌可，本来就已经很危险，又到处表现得超级嚣张，到处晒自己的财富，最后把皇帝也斗下去了，即使生活在现在，估计结局也会很悲惨。

低调入仕

司马望的大军虽然没有跟石苞发生冲突，但也没有撤回去，而是改变线路，直指荆州，作为江夏和襄阳的外援。

这时胡烈已经带着部队跟施绩接上火。结果，施绩不是对手，被大破了一把。司马望就带着那支部队回去了。

孙皓接到消息后，非常生气，当年（268年）的十一月，又派丁奉和诸葛靓出马，从芍陂向合肥进军，但却打不过司马骏，一点进展也没有，最后也只得又退兵回去。

连续两次打败东吴部队，尤其是第二次，连目前东吴最牛的丁奉

都可以欺负一下了，司马炎的信心就猛涨了起来，开始了灭掉东吴的策划。

他进行了一次人事调整，把胡烈调去秦州当刺史。这个地方也是个定时炸弹，以前邓艾招降了几万鲜卑人，把他们安置在那里与当地的人民杂居。中央政府一直以来都把眼睛盯紧那里，怕他们发生什么巨大的群体事件。最怕的是，正在跟东吴打得不可开交时，那里的鲜卑人突然发一声喊，那就大大的不好办了。所以，必须派个牛人去那里当一把手，免除这个后顾之忧。

然后再任命羊祜为都督荆州诸军事，坐镇襄阳，派征东大将军卫瑾都督青州诸军事，镇临菑；还派镇东大将军东莞王司马伷都督徐州诸军事，镇下邳。

明眼人一看就知道，司马炎把国内几大军事牛人都压到长江边境上，除了要对付吴国外，没有别的意思。

于是，三国后期的另一个牛人羊祜出场。

很多人只听说过羊祜，但对羊祜的来历却知之甚少。

羊祜以前似乎一点儿不出名，《三国演义》的作者由于前半部用力过猛，着墨过多，孔明一完，作者也就基本没有激情了，后来虽然也写了羊祜，但仍然让人感觉发力不够。

其实，羊祜在魏国时期，就已经很出名了。

按照当时的用人原则，他绝对是属于根正苗红那类人。他是世族子弟，而且追溯起来，居然可以追到九代祖先都当过两千石以上的领导干部。如果光以代数论英雄，那个袁绍也比不过他。

他的爷爷曾经做过南阳太守，他的老爸叫羊衔（dào，你从这个名字上看，就知道他们家是很有文化的，要不能起这个很多人都不认识的名字吗？）也做过上党太守。他们家显得有文化的是他的老妈。他的老妈是那个著名儒学大师蔡邕的女儿。他的姐姐肯定很漂亮，因

为她后来成了司马师的夫人，史称“景献皇后”。

他的老爸虽然当过太守，官不算小，但命却不长，在他才十二岁就死掉了，对他以及他老爸来说，实在是个悲剧。幸亏，这个羊衞知道学文化应该从娃娃抓起来，在羊祜刚会说话的那天，就开始向他灌输文化知识。到了九岁，羊衞已经给他传授了《诗》和《书》。

不过，关于他的老爸，也就是上面说的羊衞，很多专家也说不清。按说，他是羊续的儿子。可《后汉书》里记载羊续只生了一个叫羊秘的儿子，别的儿子呢，基本是“语焉不详”，根本没有提到羊衞。而《三国志》里根本没有羊衞的传。当然，《三国志》里也有个叫羊衞的。可羊衞却是吴国人士，籍贯是南阳。而我们羊祜老爸的籍贯却是泰山人，差得也太远了。当然，你可以说，羊衞的老爸曾当过多年的南阳太守，然后把羊衞生出来，东吴人就说他的籍贯是南阳人了。但请注意，《三国志》里说，羊衞“位至桂阳太守，卒”。这跟《晋书》里说，羊衞是上党太守离得就太远了。一个是在魏国的西北部，一个是在东吴的西南面，实在是一点儿不搭界。

于是，羊祜的这个老爸就成了一个谜团。

老爸是一个谜团，老妈当然也跟着成谜团了。

上文说过，羊祜的老妈就是那个大名鼎鼎的蔡邕的女儿。这事《晋书》讲得很清楚：“祜，蔡邕外孙，景献皇后同产弟。”“景献羊皇后，讳徽瑜，泰山南城人。父衞，上党太守。后母陈留蔡氏，汉左中郎将邕之女也。”

按照这个说法追问下去，那么，羊祜的老妈就是那个蔡文姬。蔡文姬的故事前文已经说过。这个大美女先嫁给卫仲道，卫仲道死去；然后长安发生了董卓之乱，美女被匈奴人抓过去，又成为左贤王的老婆，且生了两个儿子；曹操跟蔡邕是好朋友，“痛其无嗣”，就把美女赎了回来，说是延续老朋友的血脉——可见，蔡邕除这个女儿之外，没有别的子女。蔡美女回来之后，嫁给董祀。蔡文姬的故事到此结束。

于是，我们能不能据此推出：不久，董祀也死去，蔡美女又嫁给了羊祜的老爸？生下了羊祜和羊徽瑜。

当然，这只是个推理，成立不成立，都无所谓了。反正，不管羊祜的老爸和老妈是谁，但羊祜的存在是真实的。

羊祜是个乖孩子，在他老爸死后，他就在那里守着孝行。羊祜受他老爸的影响是很深的，对孝道的遵守是严格的。以致后来，在司马炎为老爸守孝时，羊祜建议全面恢复古代的守孝制度。幸亏司马炎觉得那样守着很浪费时间，就没有同意。羊祜不光对他的老爸尊重，就是对他的叔叔也很尊重。

羊祜也跟古代其他名人一样，有了这些行为，那些奇异的事件也会找上他。有一次，他在汶水玩耍，碰到一个老人。

羊祜不认识这个老人，但老人看到他后，也不跟他打什么招呼，直接就对他说：“孺子有好相，年未六十，必建大功于天下。”老人说完这个话之后，就永远消失了，好像这个老人是专门为讲这个话而在这个世界上出现了一回。我不知道，这个事的真实性有多大，估计你也不会很相信。我更怀疑这个故事是他编出来的，或者是写历史的创作出的。

但有人相信。

尤其是那个时代的人，都相信。

于是，羊祜的名气立马大涨——你想想，一个将来能建大功于天下的人，那是有多么的了不起啊，是传说中的历史牛人。

当然，这个故事流传得满世界都知道之后，羊祜并没有在那里得意，觉得自己真正行了。他仍然努力读书，弄得很博学多才。现在你知道了吧，很多古代的武将，并不真的像演义上讲得那样，个个虎背熊腰、只会野蛮地力拔山兮气盖世，而是大多都有学问，都可以与“博学多才”这四个字挂钩。

羊祜不但学问好，而且长得也帅，站在那里足有一米七以上，而且“须眉秀美”，口才又非常出色，谁都辩不过他。

这几个特点完全符合做大名士的条件。他也因此得到夏侯威的看重。这个夏侯威就是夏侯霸的弟弟——那时还是曹家的天下，夏侯氏当时也是有权有势一族。夏侯威看重羊祜之后，为了表示这个看重不是白看重而是真的看重，还把夏侯霸的女儿嫁给羊祜当了老婆。

于是，羊祜就成了夏侯家的女婿。

成了夏侯家的女婿，也就自然跟曹家挂上了钩。你想想，在当时，既是司马师的内弟，又是曹家的女婿，这个关系还有谁比得上？

但羊祜却清醒得很。他很快就把他两边的关系整理清楚了。他知道，现在司马氏跟曹家的关系就像从前的曹操跟汉家的关系一样。如果你站到老婆的立场，那就会得罪姐夫那边的势力；如果你表示跟姐夫保持高度一致，那么老婆这边又没有办法交代。因此，他就决定，在事态还没有明朗时，得低调做人。

于是，虽然大家都请他来做官，都大力提拔他，但他却都推辞。

他这么一推辞，让他的人气就更加狂涨。

于是，又一个营销员出现。

太原人郭奕。郭奕也是当时的评论专家。他的话有强悍的推销效果。他看到羊祜后，大声说：“此今日之颜子也。”这话是什么意思？就是说，羊祜是当代的道德楷模。要知道，当时出名的名士很多，他们出名的原因基本上不是学问好，就是行为艺术做到家，而从道德层面上看，就有点儿不好意思了，这就让羊祜头上又多了一层道德的光环。

再后来，曹叡死去，曹爽弄权。曹爽当权后大量地提拔重用那些特别会聊天的名士。曹爽当时也很看好羊祜，给他发出了一道录用通知书，让他跟王沈一起过去跟曹爽混。

但羊祜不去。

王沈过来做他的思想工作，但他仍然不去。

后来，王沈就知道自己错了。因为没过多久，司马懿就发动了那场政变，把曹爽集团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把跟曹爽有关联的人统统抓起来，核心分子基本都砍头处理，次一点的也被双开，重新当小老百姓。那时，羊祜的岳父大人为了保命，狂奔到蜀国，走上了叛国投敌的道路。如果羊祜当时跟王沈一起去领曹爽的工资，这时肯定被砍无疑。

但司马懿却一点儿没有处理他。

从这个事上看，羊祜的政治头脑绝对不是一般的。他还继续表演他的美德。在夏侯霸降蜀之后，大家为了撇清与“叛国者”的关系，纷纷与夏侯家划清界限，宣布不再与他们往来。但羊祜却不宣布，还是按往常一样，经常跑到夏侯家，问候一下夏侯家。司马懿当然一点儿也不怪罪他。

后来，羊祜的老妈和哥哥相继死掉，他又在家里为他们守孝长达十年之久。

直到司马昭当政，又请他出来做事，他仍然不来。他越不来，名气就越大，以后升迁的速度就越快。

再后来，朝廷又派了公车过来，让他过去当中书侍郎。公车过来，那是皇帝的命令。别人的话你可以不听，但皇帝的话你得无条件服从。于是，他就这样“被动”地成为公务员。

那时皇帝是曹髦。曹髦有个爱好，就是文学。虽然很多人都已经知道，现在曹髦只是个挂牌皇帝，仅有的权力就是可以随便打骂几个太监，命令已经发不出卧室，但他仍然是皇帝。只要是皇帝，就仍然会有人拍马屁。

于是很多人在家里整天作诗，然后把这些诗送到愤青皇帝曹髦那

里，说是请陛下斧正，其实是想讨皇帝的喜欢，然后等着皇帝表扬他们一把。

羊祜天天看着这些诗人的表演，感到很无聊很恶心，就请求出外。于是，他改任秘书监。

他在朝廷工作期间，肯定看透了愤青皇帝曹髦，心里对他非常鄙视，因此就坚定立场，把自己划到司马氏的阵营里。

后来，司马氏兄弟连续搞定两个曹家皇帝，成为“路人皆知”的实际最高领导人。羊祜就成了司马氏集团中的核心人物之一。

羊祜是个头脑很清醒的人，在钟会成为司马昭第一红人的时候，他就已经不看好钟会了，对钟会采取敬而远之的态度。不久，钟会果然玩儿完。

羊祜治荆（上）

司马炎接老爸的班当相国时，对羊祜就更加看好了，让他跟荀勖共掌机密。司马炎当相国时期，是个过渡时期，也是司马炎策划以晋代魏的关键时刻，能掌机密，可见羊祜在司马炎心中的分量。

没几天，司马炎又把御林军交给羊祜，任命他为中护军，主要任务是在皇宫当值。这可是控制皇帝的活儿，要是弄不好，司马炎的麻烦就大了。

但羊祜没有弄不好的事。

司马炎顺利成为晋朝开国之君。

羊祜的功劳很大，被任命为中军将军，加散骑常侍，晋爵为郡公，食邑三千户。

按说，到了这个地步，完全可以牛一把了。

但羊祜仍然很冷静，一点不张扬。他把司马炎身边的高管都评估了一遍，发现贾充很得老大的信任。同时，也发现这个贾充的人品很不好，是个非常善于妒忌的哥们儿。要是让他妒忌了，你的后果就很严重。于是，他向司马炎提出，我这个功劳一点儿不大，封这个公爵实在有点儿夸张了，还是封个侯算了。

司马炎同意。

不过司马炎认为，爵位可以不提高，但职务却不能低。于是，又专门下诏，任命羊祜为尚书仆射、卫将军，让他带着部队。当时，大晋中央的高层主要有王佑、贾充、裴秀等人。羊祜知道这些人都不好惹的，因此对他们统统采取谦让的态度。

他虽然处处谦让，但司马炎仍然重用他。

在司马炎做出修理东吴的决定后，把他调到荆州，为都督荆州诸军事，而散骑常侍和卫将军的职务都保留。

当时，司马炎把晋吴边界划成三个防区，一个是青州防区，另一个是扬州防区，还有一个就是荆州防区。但最重要的却是荆州防区。

当时，晋国和东吴每个集团都有一个荆州，形成南北对峙的局面。晋国的荆州主要包括今天的陕西、河南部分地皮，而东吴的荆州则包括现在的湖北和湖南大部分地区。三个防区中，荆州的防线最长，而又是大家公认的必争之地，因此是三个防区中最重要的地方。

司马炎把羊祜放在这个地方，可以看出羊祜当时在晋国的地位和能力。

后来的历史证明，司马炎虽然立太子立得十分错误，但这次用羊祜却用得十分正确。

羊祜做事向来不急，他进入官场不急，在两派你死我活的斗争中，也一点不急。他来到荆州后，仍然不急——虽然他知道司马炎很急，但这不是他的风格。他得按自己的风格来处理荆州的军政事务。

他到单位报到后，就着手对荆州的防务进行调研。很快，他就发现，以前荆州方面天天在汇报材料上写“固若金汤”的话以及荆州“军民团结如一人”的话，全是假话，是忽悠上级、欺骗中央的话。真实情况是，很多工事都是豆腐渣工程，很多部署都是书面上的，很多成绩都是总结上才有的。不但老百姓家里没有几粒粮食，连部队的仓库里也没有多少口粮。以这样的基础，要是能统一中国，那这个统一也太容易了吧？应该老早就实现了才对。

当然，他没有把责任推给别人。司马炎派他到荆州，是让他搞好军事建设，做好向东吴最后一战的准备工作。

他知道要做好这个工作，是要花时间的，而且这个工作也不是一件孤立的军事工作，而是一个综合性很强的工作。于是，他在荆州搞了个改革开放，大力开发荆州，发展农业生产，做强、做大支柱产业，而且还很注重外交策略。

羊祜很知道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性，知道不光让境内老百姓生活幸福，更要大力向东吴推销晋国的价值观，让东吴的老百姓觉得大晋才是自由世界，是值得投奔的。他下令，凡是东吴投降过来的人，统统让他们自由，他们愿意在荆州生活的，大晋政府表示欢迎，他们要是想回去的，大晋政府绝不阻拦。是去是留，决定权全在他们的手里。

有一次，羊祜的部下抓了两个小孩，说是抓到了两个敌军，献给羊祜，说，老大，抓到了两个俘虏，给点儿表扬吧。

羊祜一看，这哪是什么战俘？这么小的孩子哪是东吴国的子弟兵？于是，他问那两个小孩是什么人？这才知道，这两个小孩是牧童，在放牛时，不知不觉地误入晋国的境内，被抓了起来。羊祜立马拿这两个小孩做文章，专门派人把这两个牧童送到他们的家里。那两家父母对羊祜感激得要命。只要有时间，就到处为羊祜进行大力宣传。

有一次，双方发生了一场边境冲突。冲突原因是吴将邓香带兵攻

打夏口，冲突的结果是邓香被晋兵活捉。

按照惯例，悍然挑起事端的邓香，要么投降晋国，要么被晋国砍掉脑袋。可羊祜硬是全面否定这两个“要么”。他只是把邓香叫到面前，和邓香进行了一次谈话，然后就说，你可以回去了。

邓香不信。

羊祜说，是真的放你回去了。

邓香看到羊祜的态度很诚恳，于是真的回去了，一路也没有哪个晋国人对她设关设卡，跟他要过路过桥费。他这才知道，他碰上好敌人了。

这个敌人比他的领导们都好。既然比他所有的领导都好，为什么不让他当自己的领导？

邓香做事比谁都爽快，这么一想就通，一通就行动，没几天，就带着他的部下前来，说我真的投降羊老大了。跟羊老大这边比起来，那边的政治环境实在太恶劣了。

大家一看，这才知道羊祜的政策真的太牛了。要知道，你要是把邓香这支部队打残，那是要花很大血本的，现在倒好，只放他一把，不但把他又拉了回来，还拉回他的一支部队。这个生意实在是赚翻了。

当然，羊祜是很会耍手腕的，不是对每一个东吴将领都这么一抓就放，然后就在那里傻乎乎地等人家来投降——这绝对是菜鸟的做法。菜鸟就跟那个宋人一样，得了一只兔子，就老是等在那棵树下，一直等到自己都有孙子了，还等不到第二只兔子。

他是老手。老手是深知张弛之道的。对于那些死硬分子，只有硬对硬。

东吴还有两个将领，一个叫陈尚，一个叫韩景。这两个哥们儿是

个闲不住的人，觉得自己是边防军的军官，职责就是打仗，就是二十四小时不断地骚扰敌对国的边境居民，让他们不能安全生产，让他们不能安稳地睡觉。

两人基于这个思想，就不断地带兵过来侵犯，弄得晋国的人都很郁闷。最后，羊祜一看，知道不把这两个人搞定，他那个“抓革命促生产”来“备战备荒”的计划就永远实现不了。于是，带着部队跟那两个家伙玩儿了一次真的。那两个家伙搞点骚扰破坏是很有水平的，但真的打起仗来，实力不够、能力也不够，于是被羊祜一把抓住。什么也不说，砍！

先让部下爽一把。

但爽过之后，还得秀一回。

下令把这两个被砍的人都厚葬，灵位前都是肥猪供着——都是人，死了就一了百了，咱们就原谅他们最后一次吧。这让当时把死看得比天还大的人们都很感动，觉得不对的是陈尚和韩景，羊祜很人道啊。

接下来，他更人道。

两人的子弟过来问，我们是陈尚和韩景的直系亲属，还让我们投降吗？

当然让，而且待遇一点儿不低。

你想想，东吴人还能仇恨羊祜吗？

没有仇恨的一群人，还有战斗力吗？

当然，羊祜也不只是会这些手腕，他通过观察，很快发现，东吴在石城那里驻扎了一支部队。石城虽然离襄阳七百里，可羊祜仍然认为这支武装力量对晋国的威胁极大，于是又耍了个手段，硬是让东吴人把那个石城的武装部队撤了——当然，他用的是什么花招，史书的

作者可能认为读者不宜，因此没有写给我们看。只说，他“竟以诡计令吴罢守”，摆平了一个潜在的威胁。他的这些措施，看起来，一点儿不激烈，甚至一点儿不刺激，但效果明显。

当然，他把主要精力放在物质开发上。他在内统一了思想，在外解除了吴兵的潜在威胁后，就把全军拆作两半，一半拿着兵器站岗放哨，一半脱下军装，穿上劳动人民的服装，成了生产建设兵团，到处开荒种田种地。

据统计，当年全军共开垦良田八百多亩。

他这个措施是很得力的。他来到荆州时，部队米仓里的粮食不够全军吃一百天，在他离任的时候，军粮可以够全军战士猛吃十年。

当时，荆州那里的官员很迷信，一旦有个公务员死在工作岗位上，也就是说死在官署里，大家就说此地不吉利，不宜人居了。于是，就在那个官署写了个大大的“拆”字，最后修新的办公大楼。羊祜一看，这不是腐败是什么？这不是浪费是什么？于是，决定全面禁止这个行为，哪个人不死？生死有命，你以为再修个新的办公楼了，你就可以不死了？于是下令彻底禁止这个行为。

羊祜治荆（下）

你千万不要以为，他只是对别人说“生死有命”，自己却怕死怕得要命。他对自己的安全也一点儿不在乎。

当时，他在军中——那时的军中可不是和平年代的军中，而是处于战争状态的军中，时时都处于危险之中，可他却一点儿不觉得危险。

有一次，他半夜外出溜达，也不带什么警卫人员，军司徐胤拿着兵器挡住大门，对他说：“老大你以为你跟我一样，死了没什么损失。你现在带着大军，干的是大事业。你要是死了，是国家的损失、人民

的损失。今天除非你把我杀了，我才开这个门。”羊祜一听，对徐胤谢了一谢，从此不再夜出散步。司马炎这辈子重用的人，很多都是垃圾，唯独他坚持重用的羊祜和杜预是当时难得的人才，而且能重用到底，从不打折扣，并且放心地把完成统一大业的重任交给了这两个人。

当然，如果光他一个人在荆州搞得风生水起，就是干死干活，要想拿下东吴，也是很困难的。司马炎不但力挺羊祜的这些做法，自己在首都那边也放手大做统战工作。

当时，济阴太守文立给司马炎写了一封信，说，蜀国以前那些名臣的子孙，如果流落到中原了，都应该高调宣布重用他们，这样就可以“慰巴、蜀之心，以倾吴人之望”。

司马炎一听，说好！出台了个文件，要求立即执行。他在这个文件上，把诸葛亮大大地赞美了一把，连同诸葛瞻也狠狠地表扬了一把，然后说，这样的名人的子孙当然要重用。于是，下令把诸葛亮的孙子诸葛京叫来，让他出来当领导干部。

然后他又宣布，文立提的这个建议太正确了，对我们的贡献太大了，应该提拔。于是任命文立为散骑常侍，这个职务就是当皇帝的跟班，算是皇帝的参谋人员，地位很高。

司马炎后来又知道，蜀国以前有个尚书叫程琼，是个很好的官员，跟文立是朋友，就让文立把他叫来。

文立说：“我当然知道他是个人才。可是现在他都八十岁了，所以没有把他推荐给陛下。”

程琼虽然没有被重用，但司马炎的这个办法却收到了很好的统战效果，同时这也是表示对羊祜的大力支持，说明羊祜所采取的政策是跟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的，是得到皇帝的认可的。

在司马炎大力使用人才、努力做好伐吴的前期工作时，孙皓却一点儿没有危机感。

这时，他也搞了一次人事任免活动。不过，我还没有说出来，你就知道，他任用的绝对不是什么好人。

这一次，他提拔的人叫何定。

如果他光提拔了这个人，那也还不算什么太坏的事。可他一提拔这个小人，把另一个好人气死了。这个好人就是东吴的首席大臣陆凯。

何定这个人本来什么都不是，他做过孙权的身边工作人员，后来不知道怎么下岗了。等孙皓当皇帝后，他又跑过去，对孙皓说，陛下啊，我以前是大帝身边的工作人员，可后来却变成待业人员了。我没有犯过什么过错。请陛下给我落实政策，恢复我的职务吧。

孙皓有个特点，就是人很聪明，也很会发现人才，知道谁是好人，谁是小人。只是他重用人才时全打破了常规。人家是重用好人，他却硬是重用小人。何定原来跟他一点儿瓜葛都没有，可他一听了何定的话之后，立即就给何定落实了政策，全面恢复何定的职务。这只能说，孙皓一眼就能看出，何定是个小人，符合他的人才观。

他任命何定为楼下都尉。第一次看到这样的官名吧？这个官名看来很不好理解，其实就是宫中的供销科科长，专门负责买酒买粮这些事。这个官虽然不大，但一看就是个肥缺，手里有的是钱。皇帝对这样的人肯定是最为放心的。

何定看到皇帝对自己这么信任，立马把小人的嘴脸暴露出来，不管在谁面前，都敢作威作福，谁说他一句，他就说这是皇帝交代的。大家拿他没有办法，孙皓却更加重用他，最后把很多事情都交给他处理，弄得这个供销科科长的权力比很多国家一级公务员的权力还要大。

结果是陆凯也看他不顺眼了，把他找来，当面狠狠地批评了他一顿，而且居然说到了他会不得好死的地步。陆凯是什么人？不但是东吴的首席大臣，也是当时的大名士，平时讲话做事都很文雅，难得这

么粗鲁地骂人。本来，一个总理级别的人找一个供销科科长谈话，已经是小题大做了，现在又骂到这个份儿上，可见这个何定过分到什么程度了，也可见朝中对何定气愤的程度了，更可见大家对孙皓失望的程度了。

你知道，孙皓可以天不怕地不怕，但对陆家还是有一点儿忌惮的，对陆凯还是不敢硬来的。陆凯多次向孙皓开炮，孙皓虽然不听，但也不敢把陆凯怎么样，甚至连愤怒的表情也没有当场表现过。可这个何定却一点儿不把陆凯放在眼里，被陆凯猛批一顿后，不但不承认错误，反而“大恨之”，天天到孙皓那里讲陆凯的坏话。孙皓虽然拿陆凯没有办法，但天天看到何定尖锐地骂着陆凯，心里很受用，觉得自己真会用人。

陆凯虽然敢于猛批孙皓，但孙皓却聪明得很，对陆凯的话就来个从左耳进再从右耳出，反正你说你的，我干我的，看谁先累。

当然是陆凯先累。

陆凯看到自己的意见提上去，孙皓从不采用，觉得自己的意见还不如一个供销科科长的话算话，当然很郁闷。不久，他就病了起来。

大家知道，史书上说到某个牛人病了起来，一般都是病入膏肓了，是没有救了。

孙皓也知道陆凯立马就要永垂不朽了。他虽然恨陆凯，但也知道陆凯批评他反对他也是为他好，陆凯还健康时，他对陆凯能躲就躲，躲不过就要无赖。现在陆凯要死了，他还是要表示尊重这个东吴老一辈革命家一下的。

他派中书令董朝过去问陆凯：“还有什么话要交代吗？”

要交代的话很多，但陆凯已经没有时间了。

他只着重讲了两点，一是不能重用何定；二是要重用姚信、楼玄、贺邵、张悌、薛宝及族弟陆喜、陆抗这些人。

从陆凯临终时举荐的名单上看，东吴那时的人才还是不少的。

但孙皓只是做做样子，并没有真的听从陆凯最后的交代。

陆凯作了这个政治交代之后，就死了。

何定仍然不放过陆凯，仍然天天在孙皓面前做着诅咒陆凯的功课。孙皓听得多了，心情也波动起来，觉得这些年来，天天被陆凯当众提意见，一点儿不给他面子，这个皇帝也做得太窝囊了。于是，他气愤起来，决定报复一下这个老家伙。当然，陆凯已经死了，他是不会挖陆凯的尸体出来鞭打三百的。他就拿陆凯的家属出气，把陆凯的家属都赶出首都，异地安置到建安那里去了。

第八章 就是让你不如意

陆抗的郁闷

如果按照羊祜的预算，不用多久，他就可以在荆州那里广积粮，把所有的前期工作做好，然后把东吴灭掉。

可因为一个人的死去，让他的计划打了个大折扣。

死去的这个人叫施绩，也就是曾经被胡烈打得没有脾气的那个施绩。

很多人看到施绩，都以为他是个来路不明的家伙。其实，他的来路很明确，而且大有来历。

你可能对东吴姓施的都不熟悉，但对朱姓还是知道的吧？在孙家几代人的马仔中，朱氏也算是很牛的一族，最牛的当然是朱然了。

很多人都知道朱然是朱治的儿子。其实，他并不是朱治的亲生子，他是朱治姐姐的儿子。朱然本来不姓朱，而是姓施。朱治当年没有儿子，就去姐姐那里领养了施然，然后把“施”字改成“朱”字，就成了朱然。

朱治觉得这个办法很好，让自己有了儿子。可朱然却一点儿也不爽。在朱治死后，朱然就想改回他的施姓，可孙权不批准。孙权说，不能这样。我要是批准你，我对不起朱治。

于是，朱然只得姓朱到死，死后仍然姓朱。

朱然的接班人就是施绩——那时他仍然叫朱绩。朱绩对老爸很同情，老想着一定要完成老爸这个改姓的远大理想。但他知道，只要孙权还活着，他是不能改的。于是，他就等。等到孙权死后，孙亮即

位，他才向孙亮打了个报告，要求把自己的姓改为“施”姓。孙亮比他的老爸好说话多了，立即批了个同意。

于是，施绩这个名字登上了历史的舞台。

施绩后来虽然成为东吴军方最高领导人，是东吴的上大将军、左大司马，职务比他的爷爷和老爸都强悍多了，但水平却比他们差多了。翻开施绩的战争史，除了跟潘濬讨伐五溪蛮时打过胜仗外，在对魏和晋国的对垒中，基本处于挨打的状态，而且有时失败得很难看。可施绩会做人，本家势力又很庞大，所以那些败仗对他的仕途来说，不但没有产生什么负面影响，反而让他不断得到提拔，最后当到军方最高领导人。

当然，施绩除了水平菜外，人品还是不错的，办事也很公正，否则，东吴那边早就完了。

施绩打仗有些外行，但胆子大，很果断。当年孙綝当权时，大臣们内心充满了强烈的对抗情绪。内乱随时可能爆发。

当时，施绩是骠骑将军，看到这个情况后，怕东吴内部动乱，魏国又乘虚而入，东吴完蛋的可能性很大。他又不敢直接跟孙綝叫板，便派人狂奔到蜀国，跟蜀国高层达成共识，一旦吴国有亡国危险，请蜀国的部队直接进入吴国境内。即使不能把魏兵赶走，也可以拿到吴国一大片地皮。当时，刘禅就派阎宇带五千兵到白帝城，增强白帝城的武装力量，以便随时跟施绩配合。

幸亏后来孙休搞定孙綝，化解了东吴的内部危机，否则，这个历史是一个什么样的历史，我们就真知道了。

搞定孙綝后，最大的赢家固然是孙休，第二个赢家应该是施绩。孙休让他当了上大将军，成为军方一把手，全面负责荆州军政事务。

施绩估计给晋国打怕了，本身除了政治过硬、人品不错外，没有别的特长，所以，在荆州时，几乎没有做出什么成果来。

一看到邓香、陈尚之流面对羊祜所表现出的状态，就可以知道他们的领导是什么样子的。你看看，他的直接对手羊祜会让部下那么没有素质吗？个个像土匪一样，无组织、无纪律地天天在边界那里搞流血冲突，除了让双方边民讨厌外，有什么收获？因为那个规模的军事行动，即使能胜利归来，其战果最多也就是掳到几个平头百姓，牵到几头受伤的牛羊，扛来几担人家来不及转移的大米，是一点儿不辉煌的。

施绩天天睁着那双老眼，看着羊祜在那边大力开发，生产运动搞得轰轰烈烈，出台的统战政策更是让东吴境内的军民都天天大唱赞歌，自己却一点儿动静也没有。这跟眼睁睁地在那里坐着等死有什么差别？

幸亏没几天他就死去了。施绩死的时候，是270年。羊祜到荆州才一年。

虽然东吴说施上大将军的逝世，是东吴不可估量的损失，其实真正受到不可估量损失的不是东吴，而是羊祜。

因为施绩死掉之后，孙皓任命陆抗接替了施绩的职务，成为东吴军方第一人，全面接管荆州的防务。

孙皓这辈子没用对什么人，但硬是在这个关键时刻把最有用的人用上了——从这一点上看，孙皓是有知人之能的。他之所以不爱重用贤臣，实在是跟他的人品有关。

陆抗是陆逊的儿子，此前大概因为老爸被孙权逼得郁闷而死，心里有些阴影，再加上没碰上什么大事件，因此没有什么突出的表现。也没有参与到那些动乱之中，故不怎么发言。

这时，他成为军方数一数二的人物，觉得应该负起责任来。于是，他也像那个堂哥陆凯一样，不断地向孙皓提出这样那样的反对意见。

他上任的第一天，就向孙皓提出十七条建议。可孙皓一看，这么

多条意见，你这不是想叫老子看得累死去？你有时间玩儿这个，老子可陪不起。于是也像对待陆凯的意见那样对待陆抗的意见，只在上面签了个“已阅”，然后就当作没有看过。

孙皓只想用陆抗来帮他守住荆州的门户，却不让他管到朝里的事。他的那双耳朵，现在只听何定的话。

何定现在已经越来越嚣张，嚣张到了可以乱杀人的地步。

何定杀的人叫李勣。

李勣因为前一段时间奉孙皓之命去攻打交趾，这几年，东吴虽然没有什么外战，但却被交趾搞得很头痛，从263年开始，一直到279年才摆平——此是后话，先按下不表。

李勣当时按照孙皓的部署，是从海路过去的。他不是航海家，所以，他带了个向导官。这个向导官叫冯斐，哪知，向导官到了半路也不知道路在何方了。搞了N天，大军仍然在波浪滔天的大海里晕船，晕得把肠子都吐了出来。最后，李勣就气愤起来，把这个冯斐砍了，然后走回头路，很丢脸地回到建业。

本来，这也不是他的错。

孙皓开始也没有处分他的意思。

但何定却不想让他活了。

何定想杀他的原因当然也不是说他这次出征误了事，而是因为以前的一件事。这件事是个私事。

原来李勣有个女儿长得很漂亮。这个漂亮女儿很快被何定发现了。

何定立马就向李勣为自己的儿子求亲。

可李勣却向来看不惯何定，就拒绝得没有商量。

何定就恨李勣，老早就想找个借口把李勣修理一把。现在李勣有这个把柄露出来，放过李勣那他还是何定吗？

于是，他来到孙皓面前，说李勣乱杀朝廷命官。他自己是主将，怕死不敢出战，就把责任推给冯斐。这样的人如果还不该杀，以后将军们出战，都会找个借口杀个部下，然后就离开战场。陛下这个江山还有吗？

孙皓一听，就知道何定要杀人了。只要何定想杀谁，他基本没有反对意见——当然，要是杀某个处于关键岗位的，他是不答应的，比如要杀陆抗这样的人，他是不会干的。

于是，李勣就死定了。不光死定，而且在死后还烧其尸体，所有家属成员不留一个活口，让东吴全国广大人民知道，跟何定作对就是跟死神零距离接触。

当然，小人的本事不只是会诬陷害人，更大的本事就是会取悦领导。

他知道，孙皓最烦日理万机，而是崇尚娱乐至死。于是，他以供销科科长名义要求各级军政官员都要向皇帝献狗，每人至少一只，多献不限。

如果不献狗，就是与中央不保持高度一致。你没有狗也得去找狗，否则，考核就不称职。于是，找狗、找好狗成了各级领导干部重中之重的工作。

很多人都找到了名贵的狗，每一只狗都“值缗数十匹”，就连捆狗的绳子都“值钱一万”。孙皓就用这些豪华狗去打猎，天天在猎场地那里追野兔，晚上回来吃野味。

所有的东吴人都很恨何定，说他误导了皇帝。

其实，何定固然可恨，但最可恨的应该是孙皓。东吴人目前只恨何定，不恨孙皓，说孙皓残暴都是何定引导的结果，是被何定利用

的。可他们就没有想过，何定以前同样是孙权的供销科科长，他为什么就不能误导孙权？为什么被孙权强制下岗？

陆抗看到这个何定也太嚣张了，又上书，请求孙皓千万要像远离毒品一样远离何定。

但一个上了毒瘾的人能远离毒品吗？

陆抗很郁闷！

西部有事

司马炎这时也郁闷。

本来，羊祜在荆州一带的进展很顺利，哪知西北那边又出了事。

他为了做好西北那边的维稳工作，特地把很能打、又在那一带有威望的胡烈调到那里当一把手。哪知，胡烈虽然很能打，有过搞定钟会的英雄事迹，也有过痛打东吴部队的辉煌胜利，可一到西北部，状态就不佳起来。

胡烈是个武将，他的职业就是打仗。他认为，让他当这个秦州刺史就是让他修理那里的鲜卑人。当然，这是晋国对鲜卑人的总体思路，这个思路比起当年曹操治理西北来，差的不止一大截了。但司马昭 and 司马炎不是曹操，因此根本没有考虑到怀柔的重要性，只觉得武力才是解决问题的唯一方式。

当时，虽然主流媒体说大晋王朝国内各族人民安居乐业，到处是和谐盛世，处处呈现着丰收的景象。其实，这几年来，战争不断，灾祸相连，尤其是河西一带，已经连年碰上多年不遇的大旱，广大灾民痛苦不堪。

可现在司马炎的全部心思都花在打过长江、统一全中国的战略构想上，想办法让国库充实，以便在开战之时，军用物资不短缺。那些

灾民的痛苦他是一点儿也不放在心上。本来这些灾民就是一群没有文化的人，多饿死几个，算什么。

但灾民却不这样想。他们觉得快要饿死了，当然要到处开展打砸抢活动，活一天算一天。于是，河西一带几乎天天发生群体暴力事件，而且这些事件的规模越来越大。

开始时，估计也是很松散地打砸抢，后来，那些原来族内的老大就看准了机会，觉得应该出来做挑头人了。于是，这些松散的群体事件就成了有组织、有预谋的武装冲突了。

这时，河西鲜卑的带头大哥叫秃发树机能。很多人一看这个名字，觉得太拉风了。前面那“秃发”二字，把大家误导了一把，以为这哥们儿是个谢顶的家伙，脑袋一定光光的。其实，这些理解是错误的。

秃发跟头发无关，更跟谢顶没有联系。当时在河西一带活动的鲜卑先后有乞伏部、鹿结部、秃发部三个部落。所以，秃发是鲜卑一个部落的名称。

秃发树机能，秃发指的是他所在的部落，而树机能才是他的名字。

胡烈一看，这个秃发树机能居然敢高举造反大旗，当然不能坐视不管。于是，带着武装部队，向树机能宣战。胡烈打了半辈子的仗，而且大多都是胜仗，蜀国牛人被打过，吴国的猛人也给他修理过，哪还把这个树机能放在眼里？

他先屯兵于高平川，然后派部队过去抢占麦田一带，深入鲜卑族的聚居地。

树机能当然不答应，马上带着他的武装部队过来，跟胡烈进行对抗赛。

胡烈一来太过自信，二来他手下的部队也没有多少——现在晋国

最能打的部队基本都放在南面，而别的武装部队战斗力就不怎么强悍。

于是，双方在万斛堆面对面。

经过一场恶战，胡烈打不过树机能，并陷入鲜卑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被死死地包围在那里，动弹不得。

胡烈向他的领导司马亮请求支援——再不支援，老子就要战死了，胡烈真的人如其名成为烈士了。

司马亮当时的职务是都督雍州、凉州诸军事，封扶风王。他接到请求之后，派刘旗带兵过去救援。刘旗带兵到半路，可能听说战斗太过激烈，鲜卑人打得很猛，连胡烈拼了老命都搞不定，就怕了起来，在那里观望着，不再前进。

于是，胡烈就悲剧了。最后胡烈的部队越打越少，终于打到最后一个人，最后打到没有一个人。胡烈真的成了烈士。

胡烈成为烈士，最悲痛、最愤怒的不是他的家人，而是司马炎。

司马炎把胡烈放在河西那里，本来就是想让他来管住、压住那里的那些不明真相的少数民族，哪知，最后却被鲜卑人干掉，而且只一仗就把胡烈搞定了。

司马炎并没有从这件事中反思一下自己的这个维稳政策，而是认为因为司马亮不救胡烈，才使得胡烈力量太过单薄，最后力尽而死。胡烈一死，肯定会大长鲜卑暴乱分子之气，他们的闹事肯定会更上一层楼。这是在战略上搞乱了他的部署，让他把精力又从南方那里拉回来。所以他不得不气愤，于是坚决追究这个责任，把司马亮降为平西将军，把那个只会观望不会救援的刘旗砍死。

司马亮这时倒很够朋友，觉得胡烈都死了，再砍一个刘旗也没有用。于是上书，说这次大败是自己指挥不当造成的，跟刘旗没有关系，请放过他，所有责任由他来担当。

司马炎还真好说话，说，出了事故，肯定要问责到底。既然你愿意承担这个责任，那就全由你来承担好了。于是，把司马亮的本兼各职一撸到底，名片上除了还有个贵族名称外，别的什么都没有了。

司马炎可以放过刘旗，也可以放过司马亮，但不能放过那个树机能。摆不平这个家伙，他灭吴的远大理想就永远无法实现。

胡烈死了，当然得找个猛人出来顶替，继续去摆平树机能。

于是，另一个牛人出场。

杜预。

不一样的官三代

杜预后来很猛、很牛，但这时一点也不牛、不猛。

他其实跟当时很多人一样，都是官N代系列人物。他的爷爷就是杜畿，很早就因得到荀彧的推荐到曹操手下混，为曹操立了很多功劳。但因为他跟荀彧的关系太过密切，曹操就看他们不顺眼，但又抓不到什么把柄，不能把他们当成小山头打倒，因此虽然不断地采用他的建议，口头表扬他，但就是不提拔他。直到曹操死掉，曹丕当皇帝，这才让他有个爵位，说是关内侯，但食邑只有一百户——比现在一个村民小组的户口数还少。后来，曹丕突然头脑发热，要去打东吴建功立业，跑到许昌那里办公，觉得洛阳还是选个可靠的人把守。最后，他把这个任务交给了杜畿，让杜畿当尚书仆射。杜畿一边留守洛阳，一边还接受另一个任务，这个任务就是给曹丕制造龙船。这本来由有关部门的人去做就可以了，但曹丕硬是指定他亲自去抓。尚书仆射是什么官？就是百官的师长，相当于现在的常务副总理，抓的应该是宏观调控，不是去当船厂的总工程师。

杜畿做好龙船之后，就到孟津那里试船。试船的结果表明，做得好副总理并不代表能做得好船厂的总工程师。新船一下水，没驶出几

里路，就出了个翻船事故，最后副总理兼船厂总工程师遇难身亡。

曹丕知道后，还是悲痛了一把。他知道杜畿是个好人，只是他们曹氏父子用有色眼镜看待他，让他过得很郁闷。但曹丕难过之后，仍然觉得杜畿不行，因此在杜畿死后，只追赠过太仆。尚书仆射的地位是很高的，很多在这个工作岗位上死去的人，都获得很高的追赠，比如陈泰，获赠的是司空。

杜预的老爸就是杜恕。

杜恕虽然是官二代。但官二代也得看你是哪个官一代的第二代。因为某些官一代本身就不怎么混得开，二代基本就没有什么好果子吃。你想想，杜畿立了那么大的功，最后也混得那么郁闷，杜恕还能混出什么来？

在曹丕一朝中，杜恕基本是个啃老族，根本没有一个职业。直到曹叡即位，才当了个散骑常侍。杜恕一点儿不吸取老爸的教训，好容易进入官场，就应当好好学习，把官场那一套学到手，以便左右逢源，把这个官越当越大，他硬坚持自己的原则。他的原则就是，只对自己的性格负责。杜恕很正直，非常看不惯那些腐败现象，就真的相信了那些“只要发现腐败现象，就要抱着对人民、对祖国负责的态度，进行坚决的举报，让腐败分子无处躲藏”的话。当然，如果他举报的是某个村干部，那什么事也没有，但他举报的对象是曹璠。曹璠是谁？是曹真的弟弟。

结果是，他的举报信一送上去，上面立马下了个文，让他出京去当外任官员。

他一气之下，到医院要了张证明，说自己病了，还是退居二线吧。于是当了个隐士。曹叡死后，大家觉得他太冤了，都纷纷上书，让他重新出来工作。于是，他的病又好了，去当河东太守。可这个太守没当几天，曹爽又找上他的茬儿——曹爽是那个曹璠的侄儿，当然要为叔叔报仇。杜恕虽然重新出来工作，但那个性格仍然没有改变，没几天就跟他的上级领导发生了矛盾。曹爽立即借这个机会，把杜恕

判了个死刑。

那时，曹爽想杀谁，谁就得死。

幸亏那把刀还没有砍下，司马懿就发动了高平陵事件，把曹爽搞定了。按说，杜恕应该得到平反昭雪，恢复名誉、职务。哪知，这家伙就是个倒霉哥。死罪是免了，但仍然判了个发配。最后也死于流放之中。从这个事上看，杜恕的性格肯定不是一般的正直，恐怕得罪的不只是曹家的权贵，可能连司马懿也得罪了。

于是，杜预从官三代就变成了流放二代。

幸亏后来有个九十几岁叫乐详的老人家看到杜家也太悲剧了，就上书朝廷，把杜畿的功劳大大地翻过来晒了一遍，说立了这么大的功劳，杜家就这么个下场，也实在太让人看不过去了。

于是，“朝廷感焉”，让杜预继承了爷爷的爵位。这时是甘露二年（257年），杜预已经三十多岁。

其实，司马昭老早就发现杜预是个人才。当时司马昭正做着代魏的前期工作，需要大量的人才做自己的死党，是发现一个人才就重用一个人。他知道，自己老爸虽然救了杜预老爸一命，但仍然把杜恕搞到边远地区当个劳改犯，最后死在贬所，杜预肯定对自己家意见很大。于是，他就提前跟杜预打交道，然后说杜预你真好啊，咱们当个兄弟吧。于是，把他的妹妹隆重推出，让杜预成了自己的妹夫。当了妹夫，那肯定是一家人了，是司马家最直接的死党了。两年后，杜预被征为尚书郎。

可很多人居然看不到这一点。

钟会就看不出。

当钟会出征伐蜀时，司马昭让杜预当钟会的长史。长史是什么职务，就是钟会的秘书长，什么机密都可以参与。这个安排，明眼人都可以看出，这是司马昭对钟会掺沙子。可钟会的眼睛居然看不出。

后来，钟会事败，很多人都被处理掉，但杜预却什么事也没有。很多人都以为，杜预在钟会事件中，表现机智，所以没有受到牵连。其实他要是受到牵连才是怪事。

杜预在出来混之前，虽然没有职业，生活得一点儿不幸福，但他是个从小就知道努力学习的好学生，天天泡在书本旁边，学习科学知识。他不像别的人那样，只专一科，而是全面发展，经济、政治、历法、法律、数学、史学，甚至是工程学都狠狠地学习了一把。当然，他最精通的是军事学。当时，大家都叫他“杜武库”。说他就像个兵器库一样，什么兵器都有。

但杜预传承了他老爸的那个基因，对看不顺眼的东西，直接就批评，一点儿不给人家面子。他在当河南尹时，就跟顶头上司石鉴闹了矛盾，最后丢了官帽——估计司马炎也不好有话直说这一口。

司马炎虽然同意了石鉴的请求，把敢于跟领导持不同意见的杜预免了官，但他仍然知道，杜预是有水平的。

于是，就在胡烈成为烈士的当年（270年），司马炎又把刚被免官不到几个月的杜预叫来，说现在让你去河西那里，顶替胡烈。

可以说，司马炎这次找人是绝对找对了。

但接下来，他找的人是绝对找错了。他撤了那个司马亮，撤得也没有错，但却让那个石鉴出来顶替司马亮的角色。这个角色是什么角色？就是西部军政一把手，杜预就归他指挥。如果石鉴是个一心为公、把国家利益放在第一位的人，那这个任命也是很对的。

但后来的事实证明，石鉴的人品很坏，职务很高，权力很大，但胸怀很狭隘。

他接到这个任命书之后，很高兴——他又可以修理杜预了。以前在首都，只能抓个把柄，把他的官帽拿下，现在是在战斗第一线，完全可以把他的性命搞定。哈哈，老天有眼，让这小子落在老子的手里。

我估计他还认为，连司马炎都烦杜预了，但碍于杜预是他的姑父，不好把他直接处死，这才让他来河西前线，让他再成为自己的部下，然后让他石鉴来收拾他。他这么一推理，就完全可以放心大胆地把杜预往死里搞。

当然，他是否有这个心态，也只是我个人的猜测而已。否则，无法理解石鉴，为何几次三番地跟杜预作对，甚至后来还敢把杜预往死里整？那时，最讲究的不是别的，而是看你是否根正苗红。谁敢跟一个与皇帝这么亲近的人为敌，他肯定是不想活了。

石鉴绝对不是个君子，他是最知道这个道理的。一个深知其中利害关系的人，仍然不顾一切地向杜预下狠手，其思想的支撑点，就是他对杜预与司马炎的关系看走了眼。

两人同时走马上任，又一次奉皇帝的命令成为上下级的关系。当然，如果杜预是上级，那什么都好办。

可让他成为石鉴的下手，结果就不一样了。

虽然司马炎给石鉴的任务是搞定树机能，做好河西一带的维稳工作，保证这个后院不再起火。但石鉴却给自己下了另一个任务——搞定杜预。

当时，树机能当打了个胜仗，灭掉了胡烈这么一个猛人，锐气正盛，手下的士气天天上涨，正到处嚣张再去找政府军玩玩儿，争取更大的胜利。

稍有一点军事常识的人都知道，除非你有绝活儿，或者你有绝对大于他们的力量，才可以跟他们来个正面冲突。否则，还是先让一步为好。

可石鉴却说，现在就打。

当然，不是他去打，而是叫杜预去打。

杜预不同意，现在敌人的士气正超级旺盛，而且马正肥，完全符合再打胜仗的基本条件。咱们新败，士气还没有恢复过来，而且军用物资又相当缺乏，要是跟敌人宣战，那就只有克隆胡烈的版本了。所以，现在咱要做的不是打仗，而是做好前期工作，先把物资准备好。等到明年春天，敌人的锐气没有了，咱再全力出击，就会取得全面胜利。

石鉴当然知道这个道理。可现在他想要的不是树机能的脑袋，而是杜预的命。

他再一次要求杜预去战斗。

杜预又不去，说这仗无论如何都不能打。我是从不打没有把握的仗的。你要是觉得有把握，你就出战，我当观众。

石鉴大怒，立即向皇帝上奏，说杜预“乱稽乏军兴”。也就是说，杜预不积极准备军用物资，使得部队的进展缓慢，严重违犯了军纪，最后还用囚车把杜预送到首都，请皇帝发落。司马炎这时只求如何让石鉴搞好维稳工作，别人就不顾了。于是，就下令处分杜预。处分的结果是，摘掉亭侯的爵位。这个处分好像很重，其实是一点儿不重的。杜预的爵位只是亭侯，食邑只一百户，比起那些万户侯来说，只是个荣誉性的爵位。

石鉴把杜预装上了囚车，自己就得上前线了。如果再不上前线，那就不好说了。哪知，他努力打了几仗，一点儿胜利也没有取得。

司马炎只得又换人，“以汝阴王骏为镇西大将军，都督雍、凉等州诸军事，镇关中”。但仍然不见成效。

司马炎又让另一个猛人牵弘出任凉州刺史。这个牵弘也是个很牛的军人，曾经在多次的对吴作战中取得辉煌胜利，其战力指数也不比胡烈差多少。然而，这哥们儿的脑子也跟胡烈同一个思维模式，一到任之后，就对那里的胡人采取高压政策。最后，胡人被压得喘不过气来就只有选择搞群体事件了，弄得“众胡皆内叛”。当然，如果那些胡

人只是在那里很松散地动乱一下，牵弘还是可以搞定的。这些胡人虽然有一个“胡”，但却一点儿不胡来，他们跟树机能联合起来了。

树机能也是个猛人，看到自己突然有了这么一大批的同盟军，当然高兴得要死，立即带着部队过来把牵弘包围在青山那里，再一次复制了胡烈的版本。最后，牛烘烘的牵弘也成了烈士。

从胡烈和牵弘两个猛人接连被痛打致死的事上看，我们完全可以看出，这不仅是胡烈和牵弘的失败，而且是司马炎在河西政策的大失败。

当然，不仅我们看得出，那个陈骞也早就看出，在司马炎派胡烈去当秦州刺史时就提醒过他，这两个哥们儿很勇敢，也很会拼命，战力指数也很高，用于战场上是可以的，但不是“绥边”之才。如果硬要把他们用到西北，将为国耻。

可司马炎却不听。司马炎不听的原因是，牵弘跟陈骞闹过矛盾——牵弘当扬州刺史时，很不把陈骞的话当话，陈骞发出的命令，牵弘向来不服从。所以，司马炎以为，陈骞这时是在说牵弘的背后话，所以就不把陈骞的话当话，硬是把牵弘任命为凉州刺史。现在果然兵败身死。

司马炎这才后悔。可是这个世界上什么都有，就是没有后悔药。

由于司马炎用人失误，河西鲜卑的这次群体事件，一直闹到279年。

石鉴从河西去职之后，又被任命为豫州刺史。

石鉴在河西那里除了成功陷害了杜预一把，没有做出别的成绩来，心里很是郁闷。他有点儿郁闷——连杜预都可以陷害几次，为什么就不能打几次胜仗？打不过鲜卑暴动分子，可以打东吴一下吧？胡烈、牵弘他们不是也被北方少数民族打得丢了脑袋吗？可他们对吴作战都取得过辉煌胜利啊。看来打吴国的困难指数是很低的。于是，出兵打了一仗。但只杀了几个士兵，离辉煌胜利还有很大差距。石鉴更

不爽了。最后，他向统计局学习，玩了一把数字游戏，在斩敌数量上大加水分。那个数字游戏被人家一眼看穿，并惹毛了司马炎。

司马炎直接下文：“鉴备大臣，吾反取信；而乃下同为诈，义得尔乎！今遣归田里，终身不得复用。”这话的意思是，石鉴身为大臣，我对他无条件信任。可他却弄虚作假，玩数字游戏玩到我的头上来了。这个行为太恶劣了，现在把他踢出革命队伍，永远不得再录用。

你一看这话，就知道这时司马炎心头的火气有多大。石鉴做梦都想立功，做梦都想让杜预从公务员变成村里的小民。想不到最后这个下场却落到他自己的头上，下半辈子成为永久草根。

西北那边虽然郁闷事不断，但南方这边还可以安慰一下司马炎。

差点儿把贾充玩完

这时出来安慰司马炎的不是别人，而是孙秀。

孙秀是谁？

是孙皓的堂弟，也是夏口的军事指挥官。

孙秀因为既是宗室，又是将军，手里有枪杆子，因此孙皓就对他有点儿不放心。这个不放心经过一段时间之后，就质变成猜忌，就很恨他。

不但孙秀知道孙皓恨他，连吴国的人民都知道两人的矛盾已不可调和，都坚定地说，以后孙皓肯定会搞定孙秀。

孙秀当然很注意自己的生命安全。

这年年底，也就是公元270年，孙皓说，我想吃夏口的野味了，何定你去帮我打点回来吧。

于是，何定带着五千部队向夏口而来。

孙秀知道后，安全感全面归零，什么也不说，带着全部家属，连夜向晋国境内狂跑，投奔自由世界。

司马炎大喜，立即任命孙秀为骠骑将军、开府仪同三司，封会稽公，让他的生活过得比在他那个伟大的祖国幸福多了。

孙皓知道后，当场气暴，宣布不再让孙秀姓孙，而是改为姓厉。

孙皓越想越生气，觉得光这么把孙秀大骂一顿，实在难解恨，还得想办法出一口更大的气。

正好，当时有一个叫刁玄的人，看到孙皓天天这么胡来，便也胡来了一把，在家里创作了一个讖文：黄旗紫盖，见于东南，终有天下者，荆、扬之君。然后到处八卦。

那时虽然不像现在有网络，不管是正道消息，还是不靠谱的八卦，可以一秒之间传遍全球。但对于这些所谓的“讖文”，大家推销得还是很卖力的。因此，没几天，孙皓就听到这个“讖文”了。

孙皓比谁都信这个胡诌出来的预言，于是，就在孙秀出逃不久的第二年春天，决定出征。孙皓这次出征，真的很拉风，连老妈、老婆以及后宫的全体美女都带着，几千家属队伍，组成一个豪华车队，浩浩荡荡地从牛渚那里出发，向西进军，非常壮观。

东观令华核说，陛下，不能这样做啊。哪有这样出征的？

但孙皓不听。

才走了没几里路，就遇上了多年不遇的大雪天气，一眼望过去：千里冰封，万里雪飘。接下来道路全部破坏，交通已经不通。子弟们个个穿着铁甲、拿着兵器，还要拉着那些豪华车，又冷又累，有的人差不多要冻死了。大家都很气愤，一边拉车一边骂：“要是碰上敌人，老子就当他妈的吴奸！”

孙皓一听，要是这么多人都成了吴奸，他就不用活了，于是下

令：打道回府，还是首都宜居。

司马炎本来听说孙皓出征，也紧张了一把，派司马望带着两万多人准备应战。看到孙皓这个出征只是征到半路就回去了，也松了一口气，向司马望叫停了军事行动。

比起南方的东吴，司马炎集团内部是稳定的，但这个稳定也只是相对的。

司马炎虽然也算是个强权皇帝，按说手下的人是不敢搞什么山头、分什么派别的，但仍然有几个派别。

其中一派就是以贾充为首的集团。

贾充很出名，但他的出名并不是会打仗，或者会治理国家，而是投机钻营，为自己利益可以向任何人下狠手的功夫特别深厚。跟这样的人共事，没有矛盾那才是怪事。

贾充现在虽然不是大晋朝职务最高的大臣，但肯定是说话最算数的牛人。司马炎看在他为了忠于司马氏而敢把皇帝当场杀死的份上，对他很优待。但贾充又生性多疑，总怕别人也像他一样时时刻刻要搞下他。

而其他人看到他这个模样，当然也很提防他，也觉得不把他搞下去，以后的日子就没法过了。于是，他们虽然没有把这些矛盾拿出台面，公开叫板，但暗地里总是在做秘密工作，睁着眼睛，寻找机会，把对方搞下去。

比如，裴楷对贾充就很看不顺眼，有一次，司马炎没事时，问他当今朝政的得失。裴楷立刻说：“总的来说，现在这个局面是个大好局面，陛下现在是个很威武的国家元首。但与尧、舜相比，还是有那么一点儿差距的。这个差距为什么不能缩小？主要是因为朝廷中还有像贾充这样的小人在弄权。如果陛下立刻改革现在的用人机制，全用德才兼备的人来当领导干部，那么，以后人家讲到好皇帝时，就不会跑那么老远去找尧、舜来比了，而是拿陛下来当标杆了。”

这话说得很得体，也很恶毒，但司马炎却只是笑笑，没有回答。

这一次搞不定，那就等下一次了。

下一次机会马上就来了，是那个树机能创造的。

这时，因为胡人作乱，连续把晋朝两个能打的猛人砍死在战场上，造成非常恶劣的影响，让司马炎很恼火。

司马炎问侍中、太子少傅任恺：“哪个可以去摆平北方的作乱分子？”

任恺跟贾充历来有矛盾。前不久，贾充想把任恺的侍中位子拿掉，就向司马炎建议，要任恺当专职的太子老师，不要老跟在司马炎的屁股后面。谁知司马炎不但让任恺当太子少傅，而那个侍中也没有免掉，气得贾充差点儿吐血。

任恺是什么人？到了这个时候，当然没有忘记报复一下贾充。他马上对司马炎说：“宜得威望重臣有智略者以镇抚之。”

司马炎又问：“谁可者？”

任恺说：“就是贾充啊。现在朝中谁有他那么有威望？”

司马炎一听，把这个事又跟河南尹庾纯商量一下。这个庾纯其实一点儿不纯，也是任恺的死党，同时也是贾充的死对头，估计平时两个人在一起时，就经常设计这方面的事，早就达成共识，这时听到老大一问，马上就表示举双手赞同：“只有贾充这样有威望的人才可以完成这个光荣而艰巨的任务啊。别人去，我们不放心，老大你能放心吗？你看看那个牵弘，前车之鉴啊。”

司马炎一看，民意测验百分之百都同意这个方案，说明这个方案是可行的，马上就下文：以充为都督秦、凉二州诸军事，侍中、车骑将军如故。

贾充一接到这个任命书，两只眼睛就对着墙壁发呆。他不用想就

知道，一定是任愷那家伙捣的鬼，想把自己调出首都。这家伙知道自己这么多年来得罪的人多，只是因为天天跟在皇帝的屁股后面，那些反对党才没有打击他的机会。如果远离权力中心，以后就不好说了。虽说老大是个很宽大的人，但同时也是个耳根软的人。而且更要命的是，贾充知道自己也不是打仗的料，估计跟敌人在战场上比拼，水平远不如胡烈和牵弘，其结果不会比那个牵弘好到哪里去，越想越觉得全身发冷。但皇帝的任命书已经下来了，你再怎么发冷也不能推脱。

他准备去报到时，很多官场上的朋友也像往常一样，过来给他做个送别仪式。贾充知道，他今天一去，以后的命运可就不好说了，因此抓住最后一个机会，就问荀勖你有没有什么办法让我留下来？

荀勖的脑袋很灵，灵得让你觉得不可思议，当场就劝贾充说，只有让太子变成你的女婿，才有借口不去啊。

贾充一听，我的妈呀，果然好计谋。这不但保住了政治前途，而且还可以继往开来，为贾家以后打下更好的基础啊。现在只是老大的跟屁虫，要是这婚事一成，不就成了老大的亲家了？等老大一完，老子可就是皇帝的岳父大人——你看看司马衷的那个模样，以后权力不全交给岳父大人还能交给谁？

贾充突然之间脸上就容光焕发起来，不管把眼睛转到哪个方向，都觉得前途无限光明。

告别宴会一结束，他并没有离开首都，而是着手女儿的婚事。贾充打仗是外行，可拉帮结派、走门路却是高手。

这家伙虽然被很多人骂人品有问题，反对党到处都有，但死党也不少。他马上发动荀勖、荀顗、卫瓘等一批死党，只要有机会，就对司马炎吹风，说贾充的女儿如何的好，如何的漂亮动人，要德有德，要貌有貌，反正什么好处她都有——这些死党都知道，要是贾充离开首都，远离决策中心，那些反对党接下来可就放开手脚大干一场了，到时可就不是贾充一个人的事了，他们都得跟着被人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因此，保住贾充的政治生命，就是保住他们这一群人的生

命，个个都为这件事努力奔波，力争把贾充的女儿推销给司马炎。贾充还全家动员，让他的老婆郭槐女士拿着钱财去收买杨皇后身边的工作人员，那帮皇后身边的工作人员，看到白花花的银子，哪有不卖命的道理？而杨皇后对身边工作人员的话最容易听得进。没多久，杨皇后也成了拥贾派，每晚在司马炎面前大吹枕头风。

司马炎先听到皇后要求娶贾女为太子妃的建议，但他却不同意，不同意的理由是：“卫公女有五可，贾公女有五不可：卫氏种贤而多子，美而长、白；贾氏种妒而少子，丑而短、黑。”可杨皇后却用上女人特有的纠缠功夫，不管老公摆出什么理由，她就是要求娶这个贾美女。后来，那几个贾充的死党又进一步在他面前高度赞扬贾充的女儿是个德才兼备的美女，是下一代皇帝老婆的最佳人选，如果老大看不上，那真是浪费了大美女，很可惜。这几个家伙也是看透了司马炎这个人，他们当然知道，贾女丑得让他们一见，脸面就会像吃了青柿子那样，变得很难看，但这漂亮又没有国际标准，你说丑，但我为什么不能认为漂亮。司马炎本来那双耳朵就有问题，这时，看到舆论全倒向贾充的女儿，想了一想，就同意了这门婚事。本来，他们提名上去的是贾充的小女儿贾午，可因为十二岁的贾午“短小未胜衣”，非但一点儿不性感，就连嫁衣都穿不起，只得换上贾充的另一个女儿冒名顶上去。这个女儿就是后来大大有名的贾南风。

历史后来证明，司马炎先前娶卫女的决定是没有错的，而他现在的选择，又为他建立的大晋王朝不久之后大乱的局面加上了最后一根稻草。

司马炎只顾让耳朵少一点儿噪声，却完全没有想到，贾充是个什么样的人？这可是个为了自己的利益敢于把皇帝杀死的人啊，现在把他的女儿定为未来的皇后，那将是个什么样的局面？如果司马衷的脑袋好用一点儿，贾充可能还会放老实一点儿，可你看看司马衷这个样子，到头来这大晋的天下还不是他说了算？他一天到晚老为以后着想，动了大量的脑筋，却在这个事上短视得不可思议。

贾充高兴得牙齿差不多掉到地下。他终于又留在了首都。

第九章 不起眼者的大作用

交趾其实也重要

东吴的领导人孙皓这些年来基本都在胡搞。不过，东吴这几年还是有一点儿收获的。

这个收获就是陶璜再次收复了交趾。

交趾原来就是划在东吴的版图内的，而且远离魏晋，按说是东吴的大后方，是离战场最远的地方，是最为安全的地区，当年蜀国准备投降时，很多大臣就主张刘禅躲到南中一带。蜀国的南中一带跟交趾也差不多远。

交趾在三国很多故事中，是一块很边缘化的地皮，显得一点儿都不重要。其实，这个不重要是在作者以及广大读者眼里才体现出来的。可在三国时代那些牛人眼里，交趾的分量是很重的。

你肯定还记得诸葛亮的那个《隆中对》吧？《隆中对》里虽然对交趾这个地方一字不提，好像诸葛亮那双充满智慧的眼睛里根本没有交趾这个地方。其实，他并没有忽略交趾。那一句“利尽南海”中的南海就包括交趾。

还有一句“南抚夷越”，这个夷越指的更是包括交趾一带土著居民在内的百越民族。

再看看刘备，他在搞定益州之后，先后把邓方、李恢任命为“使持节领交州刺史”，“领”就是遥领的意思。遥领当然是没有到那个地方办公，为什么不能到那个地方办公？就是因为还没取得该地区的控制权。遥领是一个很有古代中国特色的行政制度，在三国时代特别流行。这个行政制度就是把还没有划入版图的其他集团的地皮视为自己

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土，设置州郡，并且任命各级行政长官。这个做法是有他们的道理的：一、表示他们在战略上藐视敌人；二、战前使某个猛人遥领某州，并许诺如果战后拿下该地，就可由遥领变实封，大大地刺激这个猛人的神经，提高他们的战斗力，激发他们的主观能动性。这规模做得最大的就是蜀、吴两国第二次握手时，发表白皮书，高调宣布了他们达成的共识，提前签署了灭曹之后平分魏国领土的合同：豫、青、徐、幽属吴，兖、冀、并、凉属蜀。其司州之土，以函谷关为界。并且还当场发布文件，任命以上这些州的州牧。

李恢这个交州刺史的公章挂在自己的腰间几年，也没有踏进交趾境内一步。刘备集团后来没有占有交趾，其最大原因并不是交趾不重要，而是因为本身实力太弱，连北边的敌人都应付不了，哪有精力南下抢夺这块地皮。

于是，这个机会就让给了孙权。

孙权经营交趾是花了很大工夫的。孙权所处的地理位置也比刘备更易于拿下这个地方。

在周瑜还活跃的年代，孙权的目光还是很远大的。

周瑜也为孙权设计了一个东吴版的《隆中对》。这个版本的内容，跟孔明的那个版本内容很相像，也是先拿荆、益，然后北伐。当赤壁之战刚刚结束，周瑜就想趁曹操还没有从疼痛中恢复过来时，带着部队西进，要一举搞定刘璋，拿下蜀地。

哪知，周瑜可以战胜曹操，但却战胜不了命运。

他才到巴丘就再也前进不了了。

历史情节在这里停顿下来。

孙权还想把这个情节推进下去，但他手下已经再也找不到周郎这样才华横溢的牛人了。他想再次进兵，不但没有一个有足够能力的军事人才，而且机会也已经没了。那时，刘备已经开始牛了。他虽然靠

孙权救了性命，但这时一缓过气来，看到孙权要攻打蜀地，孙权要是拿下了蜀地，他还有什么希望？于是，也不再装斯文了，直接对孙权说，你要是去打刘璋，我就断你的后路。你看着办吧。

孙权一听，当然也不敢。

孙权不敢进入蜀地，但也不能闲着吃喝，让部队放长假啊。

于是，他又把目光放到了交趾那一带。他派步骘南征，务必把交趾拿下。

步骘确实很牛，领了任务之后，一路南下，工作效率很高，一把将那个吴巨拿下。吴巨本是刘表的旧将，在刘表已经完蛋的情况下，没有认清形势，赶快换老板，而是在那里实行高度自治。步骘就说他“阴怀异心，外附内违”，搞了个阴谋诡计，把他的头砍下。

步骘砍吴巨倒不是因为吴巨太可怕、太可恨，而是想通过杀了这个家伙，威慑一下那个交趾的老大士燮，向士燮表明，跟东吴作对是没有好下场的，表明他拿下交趾的决心是无穷大的。

士燮倒是很乖，知道他不是步骘的对手，赶快表示高举孙权的伟大旗帜，一切行动听孙权的。于是，交趾顺利进入东吴的版图。

当然，孙权也知道，士燮的投降是因为害怕，交趾那里的广大人民群众的情绪不是很稳定，士燮在那里还是很有影响力的，不能再逼下去了。于是，就对士燮制定了个优惠政策，也就相当于在那里建立一个特区政府，实行高度自治，士燮当这个特首，继续当交趾的老大。当然，那时不叫“特别行政区”，也不叫“高度自治”，而是叫“羁縻”。

孙权当然也不是好人而自愿让交趾成为羁縻州，而是因为当时国际形势太复杂多变。曹操那时虽然新败，有点儿伤元气，可他的力量本来就十分雄厚，赤壁那把火根本没有把他伤到不能动弹的地步，他还是有力量可以随时反扑的；刘备虽然是他们的同盟军，可由于利益的原因，已经让关羽在荆州那里做好了摩擦的前期工作。所以，孙权

并不想在交趾那里花更多的精力。当时，他派步骘过去，虽然旗帜打得很鲜明，但部队人数却一点儿不庞大，《步骘传》里记载“仅领武射吏千人”，而《水经注》里则说，仅四百个人。这么一支战斗人员十分有限的部队，能打什么仗？他之所以玩儿死吴巨，就是因为力量太单薄，所以下狠手，为的就是把士燮吓得破了胆，然后不用打仗就投降。其实那时最怕打仗的不是士燮，而是步骘和孙权。

后来，孙权搞定关羽，荆州方面的压力全部解除，行情历史性地看好起来。

于是，他再次把目光锁定交趾。

士燮还是有点儿眼光的，知道这次的孙权不是上一次的孙权了。上一次孙权还给交趾来个高度自治，现在他肯定要把那顶“羁縻”的帽子拿掉。士燮对形势的认识是很到位的，他知道，要是动起手来，他根本不是孙权的手下。因此，他不断地改善与孙权的关系，先是主动地把儿子送到孙权那里做人质，然后年年朝贡，把当地的土特产一车一车地送给孙权。最后觉得光送土特产还不够，于是，就想了一个立功的办法，让孙权把他当死党看待。

他的这个做法，后来对他倒没有多大用处，可对诸葛亮却造成了很大的麻烦。

士燮知道，孙权现在最想得到的不是美女，也不是他的土特产，而是地皮！你要是为孙权扩大地皮，孙权一定会高兴得要死。

他找了个机会派人去找雍闿，做雍闿的思想工作，说现在吴国比蜀国强大多了，你要是跑过来跟孙权干革命，比在蜀国那里混要幸福多了。

雍闿一听，觉得有理，于是就在自己控制的地盘上，挂起了吴国的招牌。

这一招儿让孙权很高兴。因此，在士燮还当交趾的特首时，双方的关系还算和谐。

当时，三国的三个集团都在进行内部调整，都在玩着外交手段，相互不做刺激行为，甚至连刺激言论也不发表。大家看到孙权对交趾已经完全控制，便也在那里很不心甘地表示“乐观其成”。曹操还卖了个乖，以皇帝的名义封孙权“以大将军使持节督交州”，并赐以“九锡”。这样，孙权控制交趾算是得到中央的承认，是合法的。

诸葛亮也不笨，知道再让李恢“遥领”交州刺史这个虚衔，只能让孙权更加愤怒，说不定他会向曹魏那边倒，那可就麻烦了。于是，“以交州属吴，解（李）恢（交州）刺史”，彻底承认交州是东吴神圣不可侵犯的领土。

处于这样有利的历史时期，孙权终于决定抽调更多的力量去经营交州了。

正好，那个士燮死了。

对于孙权来说，士燮死得真是太及时了。

否则，孙权还得看在他的老脸上，不好撕破面皮。现在好了，你老哥死了，老子跟你儿子没有什么接触，可以搞一搞了。

于是，他出台政策，不断地削弱士家在那里的权力。终于把士家惹毛了。

于是，惹毛了的士家就不顾一切地高举造反的伟大旗帜，最后被吕岱一把搞定。于是“羈縻”两个字被全部省略，交州成为东吴直接控制的地盘。

在后来很长一段时期里，其他两个集团基本对交州视而不见。但到了257年（甘露二年），东吴的孙壹投降魏国。魏国高层突然对交州感兴趣了。

他们觉得那里虽然离双方边界很远，一点儿不搭界，但如果能在那里点一把火，也可以把东吴烧得很疼痛。

于是，又把交州纳入他们的战略构想当中，任命孙壹“为侍中车骑将军、假节、交州牧、吴侯，开府辟召仪同三司，依古侯伯八命之礼，衮冕赤舄，事从丰厚”。连裴松之都认为，孙壹一个投奔自由世界的降臣，除了投降之外，没有什么大的功劳，居然得到那个“八命之礼”——就是九锡中的八锡，只差一锡就可以跟以前的曹操有同样待遇了，这个封赏实在太丰厚了，丰厚得有点儿不靠谱。其实，如果从交州的战略角度来说，司马氏是很靠谱的，说明了他们把交州看得很重。

果然，到了公元263年，东吴的交趾出事了。

失交趾

这件事好像跟北方集团没有一点儿瓜葛，好像只是与邓荀有关。

不过，跟孙皓还真的没有关系。当时是孙休当皇帝。

邓荀想巴结孙休，就对孙休说，交趾那里的孔雀很好，我弄几只给陛下，陛下日理万机很累后可以看看孔雀开屏，轻松一下。

据说，邓荀为了让孔雀开屏的规模大气一点儿，一开口就要求交趾那里贡献三百只孔雀（有的书说是三十只），按道理而言，在交州那里要几只孔雀，是没有什么难度的，可那个吕兴却硬是借口说，拿不出这么多孔雀。现在东吴对咱们交州的压迫越来越厉害了，咱们越来越不能满足他们的欲望了。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现在咱们这里有压迫，咱就反抗吧。

于是他带着部队，杀了太守孙诠和邓荀。

杀了这两个人之后，吕兴二话不说，就“使使如魏，请太守及兵”。你想想，如果没有魏国那只看不见的手，吕兴敢这么嚣张？他得手之后，就在第一时间里派交通员狂奔到魏国，向魏国报功，请求支援。

历史的几个情节在这里又很巧合。

当时，魏国正好搞定蜀国。而蜀国南中的一把手霍弋因为刘禅的投降又成了魏国的南中都督。

于是，魏国的边境就这样跟交州接壤了起来。

于是，我们就可以看到前几年司马氏的战略构想开始生效。如果交州成为魏国领土，那么，魏国的势力就可以绕过长江，直接从交州那里在背后猛踢东吴一脚了。

这脚要是能踢下，东吴就实实在在地陷于腹背受敌的局面，仅有的一点儿地理优势也将不复存在。

司马氏早就盼着这一天的到来，一接到吕兴报告，立即做出决定：以霍弋遥领交州刺史。让霍弋全面负责那里的工作。虽然蜀国在跟魏国交手时，那些一线的大将很菜，降的降、死的死，表现得让读者很痛苦，但霍弋跟罗宪一样，还是很有水平的——否则，司马炎是不会把这个担子交给他的。

霍弋对中央的精神领会得很深刻，工作效率也很高，立即任命爨谷为交趾太守，叫他带着杨稷、毛炅由南中入交州，以武装支援吕兴，务必把吴国反动部队全部歼灭，实现对交趾南部的实际占领。

爨谷入交，全部完成了霍刺史交给的任务。

交州南部成为魏国的实际控制区的消息传来，东吴高层集体恐慌——史书的记载是“国内震惧”。他们终于深刻认识到，交州南部的沦陷对他们的打击真是太严重了。他们已经陷入北方集团的三面包围。

华覆更是毫不客气地说：“今胸背有嫌，首尾多难，乃国朝之厄会也。”

于是，孙皓（当时孙休已去世，孙皓继位）不得不从花天酒地里抽出时间来，干点儿正事了。

他下决心把交州全面收复回来。

公元268年，孙皓派刘俊和修则出征，去进行收复交趾的工作。哪知，这两个哥们儿的水平太菜，才一出马，就被杨稷搞定。双方打了三仗，杨稷取得三连胜。结果东吴不但没有把交趾全面收复，反而连郁林郡（今广西桂平县）、九真郡（今越南清化市）也都丢给了杨稷。东吴部队只得退守合浦。

但杨稷还没有完，派毛炅和董元继续猛攻合浦。结果刘俊、修则都被砍死。东吴部队损失惨重。

孙皓当然不甘心失败，组织力量，派虞汜、薛珩、陶璜由荆州进军，李勣、徐存从建安海道进军，然后在合浦会师，共同向交趾进攻。

李勣就是这次在海上弄晕方向的。

当时，司马炎因为刚即位不久，北方又连年灾难不断，因此把大量的精力都花在内部事务上，交州这边就基本顾不上了。

而恰在这个时候，霍弋死去。

于是，机会就偏向了东吴这边。

孙皓虽然平时都重用小人，可在很多关键时刻，硬是用对了人。比如在荆州用对了陆抗。这时，他把陶璜升为主将，实在是用对人了。

当李勣在海上晕菜，迷了路，最后斩向导官而回时，东吴陆路的部队仍然向既定目标前进。他们在分水那里碰上了杨稷。

双方第一轮接触，陶璜被打了个大败，直接损失两员大将。

但陶璜不是别人，吃了败仗之后，一点儿没有灰心。

当时，大军新败，士气十分低落，薛珩十分恼火，对着陶璜大力

发火，批得陶璜头都抬不起，然后打算撤军了事。

可陶璜却不同意，他等薛翊发完火之后，就指出这次失败的原因来。主要原因是：几支部队各自为战，没有统一指挥，造成战斗力下降，并不是咱们真的打不过人家。

他说过之后，立即组织几百个精兵组成敢死队，夜间出发，由海道进军，向董元部进行袭击。董元打东吴将领，胜利都已经成习惯了，一点儿没有想到东吴兵在大败之后还会过来袭击他一把，所以一点儿准备也没有。陶璜大获全胜，缴获了大量的战利品，满载而归。

薛翊一看，觉得陶璜真的比自己强多了。薛翊虽然脾气很火爆，但人品还不坏，看到陶璜确实有水平，当场就向陶璜道歉，并表示，大家都把部队交给陶璜，以后一切行动听从陶璜的指挥。

陶璜很勇敢，敢于在刚刚失败的时候夜袭敌营，胆子说有多大就有多大。但他不是一个蛮干的人，而是一个很会运用策略的指挥官。他知道，现在晋国部队比他们嚣张多了，你要是直接跟他们对垒，你吃亏的可能性就大了。现在双方的形势是：晋国虽然背靠着南中地区，但该地区交通实在太欠发达，运送军用物资以及救援的速度比蜗牛还慢，跟孤军奋战实在没有什么差别；吴军则恰恰相反，他们背靠的是广州和荆州，交通虽然称不上十分发达，但也很便利，而且还有水路可以利用，又是在本土作战，可以随时调动很多力量投入前线。

所以，只要你拖着他们，他们就会超级郁闷。等他们拖不下去了，你想怎么玩儿就怎么玩儿。这叫不战而屈人之兵。

这个方针一定下，主动权就牢牢地控制在陶璜的手里了。

复交趾

不过，那个藤修不以为然：天天在这里表演着胆小的把戏，敌人就怕我们了？因此他就不断地带着自己的部队出击，可出击了N次，

最后不成功N次。

陶璜说，敌人现在盘踞的据点，别的都不缺，但一定很缺盐，还一定很缺铁。咱们关闭那几个市场，让他们根本买不到这两样东西，没几天，他们没有盐吃，没有铁补充兵器，不叫苦连天才是怪事。我就不相信他们没有盐能吃得下饭。

藤修一听，觉得很有道理，就不再出动部队去打仗，只是关闭市场，宣布没有盐和铁卖了。

晋兵想不到吴国这边居然来这一招儿。这一招儿看起来很简单，其实缺德得要命。几天没有盐吃，就真的吃不下饭，吃不下饭，还有什么力气打仗？

于是，那些据点的晋兵就到处开溜，不用打就天天自动减员。没几天，很多据点也就成了空巢。

到了这个时候，吴国要是再失败，那就真的没有道理了。

陶璜对大家说：晋兵被折磨得已经够了，咱们的总攻开始。

泰始七年（271年）的四月，陶璜宣布进军。他这次进攻的线路很简捷，也很干脆，不再从陆路上前进，在陆地上跟晋军打来打去，那多浪费时间，而是突然从海路加速前进，直接到达交趾城下。

晋兵上下近段以来天天想跟吴兵打仗，但老是打不着吴兵，心里就已经很烦躁。他们的烦躁是因为找不到吴兵，却一点儿也没有想到陶璜突然出现。

从这一点上看，晋兵在交趾的失败已经没有什么悬念了。

但晋国的这几个将领还是很会打仗的，董元看到东吴兵突然出现，虽然有点儿吃惊，但也不怎么怕，仍然玩儿了个阴谋。

这个阴谋确实很毒，如果不是陶璜，别的人还真会上那个当，最后还会被董元暴打一顿。

双方大战开始，陶璜看到敌人应战得这么爽快，就知道董元想玩儿他。他看到敌人那个架势就是要向城内退却的架势。于是，他断定城内肯定有埋伏。

他当然不会因为城内有了埋伏，就叫停战斗了，而是也玩儿了一个阴谋。他在自己部队的后面布置了一大批长戟兵。

双方刚一接触，董元的兵就按照董元的布置装痛苦，说吴兵太猛了，抵挡不住了，咱们后退啊。

于是，一窝蜂地往城里退。

陶璜下令追。

董元一看，吴人果然容易上当。于是一声令下，伏兵大喊大叫着冲杀出来。

他以为可以痛打陶璜一把了。

哪知，陶璜跟着一声令下，吴国的长戟兵从阵后杀出。

晋国的伏兵为了隐蔽完善，带的都是短刀。身带短刀，很利于躲藏，但却不利于打仗，哪是吴国长戟兵的对手？

董元本来想让吴国上当，哪知最后上当的却是自己，一战下来，被打了个大败，只得又躲进城中。

他以为他不出战了，陶璜就没有办法了。

陶璜仍然有办法。

陶璜是三国后期脑袋很好用的军事人才，想出的点子都很恶毒、很缺德。

他看到董元天天挂免战牌，自己要是硬攻，损失会很大。既然从外面进攻，死人会很多，那就从城里想办法吧。

陶璜对城里的情况是很清楚的。

他知道，董元现在手下有个很得力的助手叫解系，解系的武力指数很强悍，但他的弟弟解象，是个头脑简单的家伙。他利用上次夜袭得到的那些战利品当作贿赂品，从中拿出一千多匹锦物，用来贿赂当地的一个土匪头子梁奇。

梁奇一见那么多的锦物，眼睛的亮度立即大增，他打劫了大半辈子，杀了无数人头，也没有这么多的财富啊。于是，立即带着他的一万多人来投奔陶璜。

陶璜让梁奇去把头脑简单的解象骗来，然后活捉了他。他让解象打扮得像个贵族，然后坐着璜轺车在城外走过。当然不是一般的路过、飘过，而是安排了军乐团，吹吹打打地经过，排场大得要命。

董元也跟很多老大一样，看到这个场面，心情就复杂起来了，心想，解象在我们这里算什么人物？现在跑到那边，却享受到这个待遇。解系比他强多了，要是看到这个场面，解系肯定就会投降。解系要是投降，那就真的要命了。

董元也不再作更多的论证，就凭着这个心情把解系杀了。

没有了解系，这个城能守多久？

没几天，在一场战斗中，多次上当的董元就被虞汜杀掉了。

杨稷又任命王素接替董元，继续抵抗。

而孙皓这时也任命陶璜为交州刺史。

这时交趾城中粮草已经告急多天了，杨稷他们虽然天天盼着司马炎派大晋人民子弟兵过来救他们，可这个盼望能实现吗？现在他们的直接领导霍弋刚死，新来的官员还搞不清怎么回事，司马炎正被河西鲜卑的群体事件弄得郁闷到就差没有哭了，哪还有精力来管他们？

于是，他们就只得等死。

吴国部队这时士气很高，纷纷写请战书，请陶刺史赶快下命令，让他们杀进城中，为大吴帝国建功立业。

可陶璜却不急了。

这哥们儿肯定是诸葛亮的粉丝。

他面对着那座对于晋兵来说已经危在旦夕的交趾城，脑子里塞满了诸葛亮那“攻心为上”四个大字。

所以，他要求大家只围而不攻。

最后，杨稷实在受不了，向吴兵表达了强烈的投降意愿。

可陶璜居然不接受。

他不接受的原因并不是恨这些晋兵，不让他们投降而想屠杀他们，而是另有原因。

他知道，当初霍弋派他们出来时，曾跟他们有个约定：如果吴兵来攻，围城未滿百日而投降的，在后方的家属就得掉脑袋。如果超过百天而救兵未到，就不是你们的责任了。

后来，陶璜的部下都以为陶刺史疯了，敌人已经主动投降，你为什么不批准？难道心里太愤怒，想再等几天，等敌人再饿一点儿，再没有力气一点儿，再冲进去大力屠杀一把？这个虽然很解恨，可以后你的名声就太坏了。你就成了一个史上最缺德的人，或者你想让他们直接饿死算了。

陶璜当然不想屠杀他们，更不想让他们全部饿死城中。他要的是全城的人心，要的是他们心服口服地认输。

他知道城中的粮食已经一粒都没有了，可离一百天还有一段日子。于是，他下令，把一批粮食送到城中，不能让他们饿死。

他手下又都集体以为陶刺史真的疯了。你不杀他们已经不错了，

还向他们送粮？这不是养虎为患是什么？都坚决反对。

陶璜说：“现在霍弋已经死了，别人是不会来救他们了。我们就可以来个攻心为上，让他们拖到百日之约，再接受他们的投降。这样一来，既可以让他们的家属不被杀害，也可以显示咱们的胸怀，而且同样也可以瓦解敌人的士气。”

大家一听，陶璜还真不是疯子。如果东吴高层都是这样的疯子，晋国就会抓狂到死。

到了当年的七月，杨稷他们守城已经满了一百天，晋国援军果然连个影子都没有。他们办理了投降手续。

陶璜很有胸怀，可修允却很气愤。修允是修则的儿子，修则是在合浦那里被毛炅亲手砍死的。这时他可以放过任何人，但坚决不想放过毛炅。

可陶璜却不同意。

他不同意有两个原因：一来既然允许人家投降了，现在又杀人家——杀降历来都是不祥的事；二来毛炅很猛，是武力指数很高的家伙，留着是个人才。

于是留下了毛炅。

哪知这个毛炅也不善，看到陶璜放过他，就以为陶璜对他放心得很，就想乘机算计一下陶璜。天天躲在阴暗角落里，计划着袭击陶璜一把。

可他那个智商能玩儿得过陶璜吗？

没几天就被陶璜发现，立即将他逮捕法办。

陶璜这时真的生气了，指着他大暴粗口起来：“你他妈的这个晋贼！”

哪知，毛旻是个不怕死的人，更是个会骂人的哥们儿，对着陶璜大骂：“你这个吴狗！”

陶璜一听，就知道在战场上自己可以摆平他，但在这方面自己还真不是对手，于是不跟他比赛粗口话，而是把他直接交给修允处理。

修允对这个杀父仇人那是一点儿不客气，接受任务之后，就举起刀来，剖开毛旻的肚子，然后咬着牙问：“看你还有本事做贼吗？”

毛旻却狂笑道：“老子的本意是砍了孙皓的那颗狗头，杀你老爸只能算是杀了一条小狗，现在越想越不值得。”

修允最后把他杀死了。

陶璜把杨稷等人都送到建业。

可才走到合浦，杨稷就吐血而死。

另外几个人孟干、爨能、李松被送到建业。

孙皓对他们很愤怒，想当场就拿他们开刀。

但大臣都反对，说他们原来就是晋国的军人，守在那里是他们的职责。他们都是忠于职守的人。对于忠于职守的人都应该宽大处理，以便教育咱们的边关将士。

孙皓以前都不理大臣的反对，但这次他居然同意了。

于是，把那三个人放了。

但这三个人仍然不想当吴国的良民。那个孟干很快就找了个机会跑路，回到祖国的怀抱。另外那两个家伙逃跑无门，最后被再次生气的孙皓杀掉。

吴国的交趾在被晋国控制九年之后，让全体东吴高层郁闷了差不多十年后，又回归东吴。这对于孙皓领导下的东吴，实在是个奇迹！

当然，如果东吴更加重用陶璜，恐怕还会出现一些奇迹。

可惜，东吴高层被交趾事件弄怕了，觉得交趾只有交给陶璜才可以放心。于是，陶璜只得在交趾这里工作到东吴亡国的那一天，对吴国后来的局势一点儿也插不上手。东吴没有奇迹发生，我们也少了更多精彩的故事。

司马家的另类牛人

东吴因为陶璜而奇迹般地精彩了一把。

司马炎那边就只得继续郁闷。

河西一带那个火药桶继续爆炸，他的叔叔司马孚又死去。当然，司马孚已经九十三岁。但这个老人家是司马氏家族的道德楷模。司马孚在别人的眼里，是个最死硬的曹家奴才，天天公开透明地说自己是曹氏最坚强的打工仔，而且坚持这个口号到死不动摇。

他是司马懿的弟弟，还在很早的时候就已经出名。那时司马氏八个兄弟都赫赫有名，因为每个人的字里都有一个“达”字，所以就被称为“八达”。“八达”是不是真的跟“发达”有联系，我不得而知，但后来这几个兄弟还真的发达了。

司马孚虽然水平比他的哥哥司马懿差了很多，没在历史舞台上表晒过一次阴谋诡计。但他在做人方面，似乎比司马懿厚道多了。

能这么出名，必是大名士无疑。

司马孚从小虽然性格不怎么突出，没有司马懿那么对抗曹操，但名士性格还是有的。

当时有个大名士叫殷武，犯了罪被流放过。在我们这个国度里，一般被判过刑的，大家基本就不跟他有什么交往了。可司马孚却硬是敢过去跟他交朋友，而且这个朋友还交得很深，天天跟他同吃、同

住、同聊天，是不折不扣的“三同”。

司马孚出仕，没有像他的哥哥那样，把出山故事搞得那么精彩。

曹植在选属官时，一个通知就把他调来了，让他当文学掾。他老哥也当过文学掾。只是两个文学掾很不一样。司马懿是曹丕的马仔，而他是曹植的下属。

你一看这两兄弟，就知道，司马氏兄弟确实是搞政治的好料。曹家夺嫡的两大热闹阵营中，他们每人在一边。

这是什么样的策略？是永远不会失败的策略。曹家兄弟不管斗到什么地步，他们兄弟永远是赢家。

曹丕很欣赏司马懿。

曹植也很看重司马孚。

只是曹丕看重的是司马懿的政治智慧，而曹植看好的是司马孚的文学和做人的品格。

司马懿给曹丕贡献了大量的阴谋诡计，而司马孚却天天提醒曹植做人要本分、要低调。太张扬了，容易被和谐。

如果从我们讲朋友的大道理来看，司马孚的提醒是符合人类道德标准的；司马懿是很卑鄙的，血管里是没有道德血液的。

于是，做人厚道的司马孚，不如做人很阴的司马懿。

司马懿不断地教曹丕很多阴招儿，司马孚却不断地提醒曹植做人要厚道。

曹植不想厚道，因此，曹植一听到司马孚的教导，就一点儿也不爱听。不过，曹植还是有素质的，过后又向司马孚道歉。

不久，司马孚又跳槽到曹丕那里当差。从那时起，他就成为曹家

的死党，一点儿不忠于大汉王朝了。

曹操死后，他是曹丕身边最亲密的人士之一，一天到晚做曹丕的配角，演着戏：曹丕放声大哭，悲痛得要死；他则在旁边苦苦劝慰，说现在老大最应该做的是节哀，而不是悲痛。你节哀是为全国人民节哀啊。

再后来，他坚决拥护曹丕代汉。

曹丕父子都很看重他。曹叡还让他当了度支尚书——相当于现在的财政部部长。

很多人都知道，诸葛亮跟司马懿是死对头，其实，司马孚也提出过对付诸葛亮的建议。他认为要想获得胜利，就不能打无准备的仗，尤其是跟诸葛亮这样的老手玩儿，就更应该做好充分的前期准备工作。每次诸葛亮带兵杀进来，冲击关中地区，那边的边防部队总是挡不住，最后还得把中央军队调过去，这个打法实在是太被动了。所以，应该预先准备二万部队，作为机动，随时可以迎敌。然后他又建议，关中地区年年打仗，造成军用物资大量短缺，难以应付战争的开支，还是把冀州地区的一些农业人口调到上邽进行屯田。

他的这些建议看起来没有什么过人之处，但中央高层全部采纳，对后来魏国对付蜀国的侵犯起了很大的作用。

司马孚这辈子没有像他的哥哥那样做出什么很让历史学家大开眼界之举，好像是个比较平庸的政客。其实，他的政治眼光还是不错的。

比如，他老早就看好曹家，便坚定地站在曹家的立场上。后来，他一眼看出曹植根本不是曹丕的对手，于是又成为曹丕的死党。曹叡当政时，他还活跃了一段时期。可曹叡死后，他立马知道政治风向不一般，于是，就做起了缩头政治家，什么事也不过问，好像自己是个白痴。

可当司马懿发动高平陵事件时，他又高调出来，当哥哥的得力助手，与司马师带着部队占领司马门，把首都控制得非常严密，一举粉

碎了曹爽反革命集团。

那个时期，是司马懿家族走向历史舞台最为关键的时刻。司马孚一改前一时期不出镜的风格，出任太尉，成为军方高级领导人。

那时，司马氏的威望度还不是很高，手下的死党还没有几个。于是，司马孚就成为司马懿最主要的助手，全面负责军事，为司马家解决了几个重大难题：

诸葛恪带兵北伐时，司马师刚接老爸的班，自己不敢走出首都，带兵迎战，又不放心把部队交给别人，于是就让这个叔叔带着二十万部队去对付诸葛恪。

司马孚在三国时代，算不得是个优秀的军事家，可这次出马，表现还是不错的。当时，毋丘俭和文钦都要求对诸葛恪来个迎头猛打，直到把他打痛叫苦退兵为止。可司马孚却不同意，只让大家坚守，然后慢慢进军，等着胜利的到来。最后，诸葛恪的部队累了，再加上出了一场瘟疫，急忙宣布撤军，吴国的威胁就这样消除了。

没几天，姜维又出来搞事。

司马师又让这个叔叔出征。

于是，司马孚立刻又跑到长安，坐镇关中，把姜维又打了回去。

司马孚为司马家做了大量的工作，使他们的家族在后司马懿时代成功地巩固了权力基础，其作用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的。

司马孚虽然在自己家族出现危急时，就会挺身而出，扫除他们家族的一切敌人，可是当司马氏的权力一得到巩固，他立马又从台前隐到幕后，整天一脸严肃地在那里“莫谈国事”，然后到处说自己是曹家最坚定的马仔。

后来，司马氏兄弟搞定两个曹家皇帝时，他基本都不参与。而且在愤青皇帝被杀时，还跑到现场，抱着皇帝的大腿痛哭，然后把所有

的责任都自己扛，说是自己没有保护好皇帝啊。后来，曹奂被废离开首都时，别的人都不敢出面说什么话，只有他一脸痛苦地跑出来，握着曹奂的手，在那里当众泪流满面，大声说：“我就是到死的那天，也是魏国最纯粹的忠臣啊！”

如果是别的人说这话，司马炎肯定会把他当作现行反革命分子来处理了。可司马孚表演之后，司马炎什么话也不说。

司马炎以晋代魏之后，对这个叔祖是很优待的，封他为安平王，食邑四万户，进太宰、持节、都督中外诸军事，行政级别天下第一，又是军方第一人，权力跟皇帝差不多。而且，司马炎对他的尊重又十分突出，每次举行什么大会，请他到现场时，都让他乘车直接上殿。他到了之后，司马炎还从宝座上下来，恭恭敬敬地迎接他，等他坐好之后，又亲自给他倒酒，祝他身体永远健康。执行的是家礼，是家中晚辈对长辈的礼节。

但司马孚更加低调，从不以此为荣。到他死的时候，他公开发表他的遗嘱：有魏贞士河内温县司马孚，字叔达，不伊不周，不夷不惠，立身行道，终始若一，当以素棺单槨，敛以时服。

这个最后的话里面，仍然着重表示，他现在仍然是魏国的臣子。

由于他坚持这些原则，因此在史家的笔下得到很好的评价。

其实，在我看来，司马孚是个复杂的人。他小时候读那些洗脑的书可能很多，是既想成为识时务的俊杰，又想成为一个道德模范。想成为识时务的人，就得有看清形势的目光，想成为一个道德模范人物，就得先成为一个忠臣。识时务的俊杰，就是择明主而栖，也就是说要敢于有一种叛逆的思想，敢于背叛自己的老板。于是，他看好曹家的前途，果断地配合曹丕废汉，然后表示自己永远忠于魏国。

他虽然天天说他是魏国最老牌的忠臣，但他的内心世界，装得最多的仍然是他们司马家。于是，当司马氏出现危机时，他总是毫无选择地站在维护本家族利益第一线上，凡是对司马氏有利的事，他坚决

去实行，凡是对司马氏不利的事，他坚决去反对。可事情过后，老哥儿把自己的道德教条拿来一比照，跟以前受到的教育反差实在太大了。于是乎，就只好又跑过去道歉，去承担责任。

当然，这个承担责任也只是做给人家看的，只是个表面文章。

他这么做，似乎与他们家族的利益太不保持高度一致了。

其实，对他和他们的家庭的影响仍然是正面的。

以前的很多朝代，那些老大很快都会找到一个道德模范过来，为他们表演。司马氏找不到其他人，于是，就让司马孚过来表演。

于是，司马孚就出现了。

他把大量眼泪贡献出来，赚足了大家的感动，让大家认为，司马氏是讲道德的，以前曹丕代汉时，曹家表示什么了吗？

对于晋朝而言，司马孚存在的这个作用大于一切作用。所以，司马氏三代人，对他是很感激的。否则，如果以为司马炎是个尊老爱幼的模范人物，他还有那么多长辈，为什么不去尊重，唯独去尊重一个天天说自己不是晋臣而是魏国铁杆马仔的老家伙呢？

司马孚死去，等于是一个司马氏道德表演家的死去。如果别人这么表演，估计早就被司马氏砍了脑袋。

所以，同是一个舞台动作，不同的人来表演，结果是不一样的。

第十章 各忙各的

益州事变

泰始八年，也就是公元272年，晋国的南部又发生了一件事。

这件事发生在原蜀国地界的南部。那里有一股惯匪，叫汶山白马胡，专门从事抢夺其他少数民族财物的工作，民愤甚大。

当时晋国的益州刺史叫皇甫晏。他天天接到汶山那边的举报，要求政府军赶快出来，为那些少数民族做主。于是，他也忍不住了，决定出征。

汶山虽然在益州境内，可却离成都很远，比当年诸葛亮南征的地方还要山高路远坑深，跑到那里打仗，实在是件太累人的事。

何旅坚决反对，说，现在这个白马胡又不过来惹我们的麻烦，他打的都是少数民族，抢的也是少数民族，关我们屁事。就让他们再胡搞一段吧，我们围观就可以了。现在是夏天，那里常常会碰上大雨，一有大雨，就会出现瘟疫。所以，还是等到秋后再过去跟他们算账吧。

但皇甫晏却说，我现在就打，我不搞秋后算账那个事儿。

另有个少数民族干部叫康木子的，看到皇甫晏要去打自己的民族的父老乡亲，就恨了起来，烧了一把香，诅咒皇甫晏，说他出军必败。

皇甫晏知道后，马上愤怒起来，你敢诅咒老子必败，老子现在就让你必死。当场“斩之”。

之后下令：出发！

大军开到观阪那里，大家发现路是越来越难走，只怕再走下去，还没有看到敌人，就已经把他们自己走死了。

于是，他们决定不走了。

但他们知道，皇甫晏是不同意不走的。

于是，在那个夜里，在牙门张弘的领导下，他们决定作乱，把皇甫晏的脑袋砍下，让他没有办法说不能走。

皇甫晏还在睡梦中就被人家杀掉了。那些士兵看到杀刺史居然那么容易，提着刀进去，挥刀砍一下就成了。于是就欢呼起来。

这么一欢呼，军营里就乱了套。最后，杨仓想出来维持秩序，也被砍死了。

张弘杀皇甫晏很容易，可杀了皇甫晏之后，也怕了起来。杀别的人都还好说，可杀领导，人家能放过你吗？

他就搞了个黑材料，说皇甫晏把自己叫过去，做自己的工作，让自己跟他一起进行造反事业。可自己长期以来，深受大晋的教育，知道这个天下，只有大晋才是人民的大救星，谁反对大晋，谁就会灭亡。所以，就果断地杀了皇甫晏。

他还把皇甫晏的头割下来，连同这个黑材料“传首京师”。

当时，皇甫晏的主簿何攀，因为老妈刚死，正在家中守孝，听说了这件事，急忙跑到首都，为他的领导作证，说皇甫晏绝对没有造反的行为。

张弘虽然前几步走得好像很有水平，胆子也很好。可接下来，那个水平就没有了，只有胆子越来越大，带着部队，天天开展掠夺活动，把这些活动搞得比土匪还要专业。

于是，惹毛了另一个主簿。

这个主簿叫李毅，目前是广汉的主簿，算起来权力不大。可这哥们儿的领导是个牛人。

这个牛人叫王濬。

王濬造船

王濬也是个官N代，据说是二千石世家出身的，也就是说，他家祖上已经有很多人是二千石的官员。王濬还在小的时候，很有官N代的架子，绝对不是个好学生。你问他有什么理想，他说什么理想也没有。于是，大家对他很失望，觉得王家生了一个败家子。他一点儿也不注重自己的形象，搞得像个街头小混混，不管到什么地方，别人都恶心他。

他那时虽然老被人家恶心，到处一副官N代的嘴脸，可他没事的时候，并不是天天打架斗殴，而是在那里看看书，做着一些学问。

这哥们儿虽然说自己不愿好好学习，到处宣称自己不读书，不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但他硬是个读书的料，一边到处吊儿郎当，一边在无聊时读点书，居然就读得“博坟典”起来。不知道是读书多了，还是年纪大了，或者是觉得玩腻了，后来突然改变了那个小混混的性格，变得有理想起来。

他后来建了一座房子，把门前的路开得有几十步宽。人家看到之后，都觉得奇怪，留那么多空地干什么？

王濬说：“吾欲使容长戟幡旗。”

大家一听，都笑了，说，你就吹吧。

哪知，他一点儿不笑，继续说：“陈胜有言，燕雀安知鸿鹄之志。”

大家更狂笑了，你也去跟人家陈胜比？

后来，他应聘去当了一个河东从事，正式加入公务员行列。王濬少年时代虽然一副官二代的嘴脸，可一旦下决心改过自新之后，立刻变得比谁都革命。他一当官，就高举反腐大旗，谁在他手下腐败谁倒霉。因此，那些有腐败爱好的官员一听说他来了，都纷纷辞职跑路。

那时他的领导是徐邈。徐邈对他很看好，再加上他又长得“美姿貌”，是个天生的帅哥，因此就决定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他。徐邈女儿也是很有才的，当时正到了找男朋友的年龄。

于是，徐邈搞了个招亲活动，把手下所有的适龄青年都叫来，叫他们坐在那里，跟他们谈话，而让他的女儿躲在内室，看看谁最优秀。

美女看了大半天，觉得那一群人当中，谁也比不过王濬。

于是，王濬就成了刺史大人的女婿。

王濬碰上了徐邈，让他有了个漂亮老婆。他又碰上羊祜，官运就猛砸了过来，门板再厚也挡不住。

他结婚后不久，就参加了讨论征南的军事行动。在这里他认识了羊祜。

羊祜跟他一交往，就觉得这个帅哥很有水平。

羊祜老早就主张以武力打倒东吴集团，统一全中国，但跟他有共同想法的人不多，而有水平的人更难找。这时看到王濬，就觉得一定要重用这个帅哥。

于是，一有机会就找王濬聊天，把王濬当成自己的同道之人。

羊祜的侄儿羊暨对羊祜说：“叔叔，这个王濬虽然是个有远大理想的人，但却是个又奢侈、又不顾小节的人，不能让他担当大任啊。”

但羊祜却不这样认为，说王濬是“必可用也”。

没多久，王濬就被提拔为车骑从事。没几天，又被提拔为巴郡太守。巴郡跟东吴接壤，由于军事行动不断，士兵都叫苦不已；当地的老百姓也很厌恶，刚生下孩子时，一看是男孩，就都不愿抚养了——因为养大了，也要被抓壮丁去打仗，可打仗的结果都是战死沙场，倒不如现在就不让他们活，免得浪费很多生产资料。

王濬一看，要是再这样一生男孩就丢掉，以后他管理的这个地区就会成了女儿国。女儿国虽然便于进行选美，可现在最需要的不是选美，而是跟东吴打仗。

于是他立马出台了大量政策，减了很多税，还特别对生孩子的人制定了优惠政策，谁家生小孩，就对谁家进行奖励。只在当年，就保住了几千个婴儿的性命。

再后来，他又转任广汉太守。王濬虽然很奢侈，外表是一副官二代模样，其实内心世界最知道民间的疾苦，所以到了广汉之后，继续奉行以人为本的政策，努力使广大百姓致富。弄得广汉广大人民都说他们碰上好的父母官了。

史书上在讲到王濬时，也跟讲其他牛人一样，收录了一件很好玩的事。

一次，他做了个梦，梦中他看到有三把刀挂在他家的屋梁上，明晃晃的，时时有落下来砍到他的头的危险。后来，又有一把刀加上。他一下就惊醒过来。

他也跟很多人一样，做了这样的梦，醒来后怕了起来，然后就去找个精通这方面的人解说一下，到底这个梦是个什么意思。

他找的这个人就是李毅。李毅那时已经是他的主簿了。

李毅也跟很多幕僚一样，一碰到老板请教这个问题，基本也是坚持报喜不报忧的原则来解释这个梦。反正这个梦是你的梦，要是真的被人砍了四刀，你也拿他没办法，要是解得好，他又真的因此而好运连连，你的好运也会滚滚而来。

李毅说：“老大恭喜你了。你想想，三把刀是什么字？就是一个州字啊。三刀之后又一刀，那不是益州是什么？看来益州非你莫属了。”

那时王濬有点儿不相信，现在益州刺史不是皇甫晏吗？皇甫晏现在身体一点儿没有问题，也没有出现什么站错队的失误啊，能轮到我去顶替他吗？

哪知，那个皇甫晏身体素质虽然很过硬，更没有犯过什么政治错误，但硬是头脑发热，要发兵到汶山那里做维稳工作，惹毛了张弘。

果然没几天，皇甫晏被张弘砍死。皇甫晏倒了大霉，王濬却得了大利。

李毅知道这个消息后，立即对王濬说：“老大，那个皇甫晏只是个读书人，哪会造什么反？现在老大的机会来了。广汉本来离成都很近，应该从属益州才对。可现在却把广汉划成梁州的属地，归梁州指挥。这个原因就是怕益州出现突发事件，就可以利用广汉来制约益州的咽喉要道。现在益州发生了动乱，就等于广汉发生了动乱。那个张弘只是个菜鸟，坏事做很多，别的水平一点儿不上档次。咱们应该马上去搞定他，这可是一个很好的机会。”

王濬说：“还是请示一下上级领导吧。”

李毅说：“一个杀了自己上级领导的家伙，说他是罪恶滔天一点儿也不过分。讨伐这样的人还用什么请示？你一请示，就不是你的机会了。”

王濬一听，有道理，立即下令进军。

果然，没几天，那张益州刺史的任命书就送到了王濬的手中。

这张任命书，终于使王濬站到了一个历史的高点，为他以后成为历史牛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张弘的抗打击能力果然很弱，很快就被王濬一举收拾。

朝廷又一纸文书下来，封王濬为关内侯。

王濬想，这个梦还真不错。

梦固然是不错，其实更不错的是他的水平。他当益州刺史后，发现那个皇甫晏的政策果然太不像话，对待百姓实在太狠了，人家不杀你还真对不起你。于是，全面改变政策，处处松绑，使得益州境内“蛮夷多归附之”，开创了益州的大好局面。

司马炎一看，王濬还真不错，放到哪里，哪里就一片和谐，这样的人再不提拔还提拔什么人？于是又提拔王濬为大司农，使得王濬成为国家一级公务员。

这时，司马炎开始跟羊祜天天密谋如何搞定东吴。

羊祜当时对形势的认识是很深刻的。他知道，晋吴边境虽然漫长，只要你愿意，敢于开战，到处都可以发动军事行动，但很长一段距离都是以长江为界的，晋兵必须克服长江天险，打过长江去，登上长江对岸，才有搞头。这在当时来说，是一件十分困难的事。曹操那样的水平，都在赤壁那里吃了个历史有名的大败仗。所以，羊祜认为，只有从益州那里，通过长江的上游，从那里放船南下，直冲东吴，像当年的刘备一样，东吴除非有超级强硬的门板，否则，就难以挡住。

所以，要拿下东吴，统一全中国，必须有一个猛人在益州那里经营，做好一切准备工作。而这个最合适的人选，羊祜认为就是王濬。

他向司马炎秘密建议，可以提拔王濬当大司农，但不能让王濬离开益州，仍然让他当益州的一把手，让他参加伐吴的计划。

羊祜好像是为伐吴而生出来的，心里除了伐吴，还是伐吴。他唯一关心的只是伐吴。只要跟伐吴有关，他都感兴趣。有一天，他出去散步，突然听到一个童谣：“阿童复阿童，衔刀浮渡江，不畏岸上兽，但畏水中龙。”

他听了这个童谣之后，就下了一个结论：“此必水军有功，但当思应其名者耳。”

他把这个童谣记了回去，然后去寻找对应人员。他立马就发现，王濬的小字正是“阿童”。这不是说，王濬一定会完成渡江作战任务吗？于是，连夜上书，请司马炎加王濬一个龙骧将军的头衔，监益、梁诸军事。权力比以前大了很多。你一看这个“龙骧”就知道是海军的事儿，任务旗帜鲜明得很。

司马炎这时已经有点儿心急，怕王濬造船的进度缓慢，就直接下文，要求王濬“屯田军，大作舟舰”。就是把那些生产建设兵团也统统归队，把全部力量投入造船工程当中。务必多快好省地把船造好，不但数量众多，而且船只的吨位也是前所未有的，用这支船队武装出最牛的水军。

可是王濬的高参何攀却认为司马炎这个命令不可执行，是典型的瞎指挥，理由很简单：咱们这里的屯田兵只有五六百人，能造出什么船来？更不能很快地就造出船来。只怕后面的船只做好，前面那只船都腐烂了。所以，我们必须集中几个郡的部队，至少一万人以上，用人海战术来大规模地造船。这样，最多一年时间就可以完成任务了。

王濬一听，就大叫好办法。可王濬是个很讲程序的人，说，咱们把这个方案报上去，等中央批准了就立即执行。

何攀说：“这恐怕就行不通了。朝廷听说你突然要召一万部队，同意的可能性肯定不大。不如先按这个方案做下去，如果朝廷不同意，看到咱们已经搞到这个地步了，不同意也没有办法了。”

王濬一听，这个办法很恶劣，但可行性还真强。这时，晋朝中央的那群高层，反战的声音还是很大的，以致司马炎跟羊祜讨论伐吴时，不得不搞得神神秘秘的，好像是在商量去做坏事一样，见不得光。如果那些家伙看到自己这个方案，肯定会以为天塌下来了，就会到司马炎那里吵吵闹闹。司马炎这个人很宽大，同时耳朵也很软，最经不得那几个死党的啰啰唆唆——连给儿子讨老婆的事，本来已经拍

板要卫公的女儿了，但硬是被那几个人搞得改变主意。而且改变主意前就已经知道贾充的女儿很丑，但他仍然改变主意。所以，只有利用司马炎的这个弱点，干他一次。

于是王濬让何攀当造船厂的总工程师，一边征兵，一边带着部队大砍大伐，制造当时最大的船只，准备打造一支战斗力最强的水上作战部队。那船大到什么程度？“长百二十步，受二千余人，以木为城，起楼橹，开四出门，其上皆得驰马往来”。居然能在上面跑马，相当于当时的航空母舰。

据说，他造船的废料“蔽江而下”，惊动了东吴的建平太守吾彦。吾彦马上从江上取了废料的样本，跑到吴帝孙皓面前说：“晋必有攻吴之计，宜增建平兵以塞其冲要。”可孙皓是个笨蛋，对吾彦的话，一点儿也听不进去。吾彦没有办法，只得大办钢铁，“为铁锁横断江路”。如果这时，孙皓看出问题的严重性，加强防备，后果也许还不那么严重。可孙皓只认为自己是聪明的人，自己觉得没事，这天下一定没事。

王濬造船造得轰轰烈烈，造得让吾彦全身上下全是危机感。可他的麻烦也上来了。

司马炎对马仔好像很放心，对谁都很宽大，脾气很好。可他也有个致命的软肋，对兵权就是放不开。司马炎对魏国的教训吸取得太深刻了，觉得只有把部队交给司马氏的人才放心，对于外姓的人，始终没有放权。以前的几场战斗，基本都是司马氏的牛人控制主力部队。这时他虽然让王濬当“监益、梁诸军事”，这个职务好像很大，好像是个部队负责人一样，其实那个“监”字就表示，他只是有个监的权力，却没有调遣的权力。所以，他的职务很大，但手中却没有虎符，根本调动不了郡里的部队。

现在悍然开展征兵工作，要求各郡向他供应兵员，是一件严重的违法事件。于是，广汉太守张学就不吃他这一套，硬是把他派过去的从事抓起来，然后做好王濬的违法材料，报送给司马炎——从这个事上看，司马炎防范地方牛人的工作做得十分严厉。

当然，司马炎现在还是很信任王濬的。他收到这个材料后，就知道张学也太不像话了，这不是破坏伐吴大业是什么？立即把张学招了回来，当面把他狠狠地批了一顿：“你为什么不把这个工作做得秘密一点儿？不事先向我报告，直接就抓人，实在太过分了。”

张学却说：“蜀汉地区离内地很远。当年刘备就是因为这样而成功的。只逮捕了他而没有把他砍掉，现在都还在后悔呢。”

司马炎一听，张学的政治很过关，领会领导的意图十分到位。于是又当面称赞了他，说，王濬征兵没有错，你抓他的从事也符合原则，都表扬。

你看到过这样的老大吗？

继续内斗

关于对吴政策，现在晋国朝中也分成两派：主战派和反战派。

主战派是以司马炎为首，以羊祜为代表；反战派则以贾充为代表，这一派的代表基本都是靠帮司马炎出阴谋、耍手腕，打倒曹魏政权、搞定自己兄弟而成为司马炎的死党的。他们从来没有上过前线，因此根本不需要通过战争来建功立业，就可以直接进入国家最高决策层，而且深得老大的信任。

主战派的人，基本都是草根出身——即使是官N代，但到自己这一代时，也都已经破落，要想干更大的事业，只有不断地奋斗。于是，他们强烈要求伐吴。

司马炎本来最信任的是贾充他们。但作为一个开国皇帝，他觉得只有统一才能进入事业的最高峰。这是他的历史使命，也是他追求的目标。所以，即使他觉得贾充他们很可爱，平时也很爱跟他们在一起，共同过着腐败的幸福生活。可在战与和这个问题上，他是不跟他们保持一致的。

本来作为皇帝，又是一个开国皇帝，气魄应该很宏大才对，是战是和，自己说了算。可是，司马炎这个开国皇帝只是名义上的开国皇帝，事业却是前面几代人开创的，他是个真正的啃老族，跟个花花公子没有什么差别，能做到这个份儿上，已经不错了，哪还有什么宏大的气魄？于是，就来个软着陆，在好长一段时间不敢把伐吴之事公开透明地提到议事日程上来，而是找了几个有共同观点的马仔，让他们做准备工作，而且这个准备工作还到了近乎秘密的地步。主要是怕反战的声音太大，最后他也受不了。因为，现在反战派全是高层人士，而主战派没有几个国家一级公务员。

就这样，司马炎一边跟那几个反战派的死党吃喝玩乐，一边在暗中力挺羊祜他们。

而两派的骨干主力也各忙各的事。

羊祜和王濬天天没日没夜地进行战前的准备工作，贾充他们则忙于巩固自己的权力，打击跟自己唱反调的政治敌人。

当然，贾充他们虽然极力反战，但并不把羊祜他们当政敌，而是把另外一些人当对手。

现在贾充的主要政敌是任恺。

任恺上次差点儿成功地把贾充搞到西部那里当炮灰了，贾充对任恺的恨不是一般的恨，时时都想吃掉任恺的肉。

任恺虽然也很得司马炎的信任，但这个信任远不如贾充的那个信任。

这主要表现在，司马炎对任恺的提拔很有限，但对贾充的提拔却很轻松。

泰始八年（272年）的七月，司马炎觉得又该提拔一下贾充了，于是又下文：以贾充为司空，侍中、尚书令、领兵如故。

当时，任愷和贾充的矛盾已经不可调和，而且已经公开透明了，连司马炎也知道了。司马炎觉得贾充固然可爱，但觉得任愷也不错。于是，就决定出面调停，为两人和稀泥。

他把两个人都叫来，当面对他们说：“你们的中央只有一个，不是有两个。所以，所有的大臣都应该消灭矛盾，不要搞山头，不要搞宗派主义。”

两人当场都表态，一定要听皇帝的教导。

可两人一离开大殿，心里更是充满了仇恨，觉得不搞定对方，这个日子就没办法过了。

不久，那个吏部尚书的位子空缺起来。

司马炎问贾充谁可以接任？

贾充想都不想，接口就说：“任愷最胜任。”

吏部尚书相当于现在的组织部，专管人事工作，属于要害部门。司马炎一看，贾充现在进步了，跟任愷的关系搞好了。于是，同意让任愷转任吏部尚书。

吏部尚书的职位很要害，似乎比任愷原来的任务有实权多了。但其实不是这样的。任愷原来天天跟在皇帝的身边，谁要是想陷害他，难度是很高的。现在让他去主管一个部门的工作，他还有时间在皇帝的身边吗？

贾充这一招儿，成功地把头号政敌从皇帝的身边剥离出去。只要你不在皇帝的身边，搞定你还不是小菜一碟？

没几天，贾充就发动自己的力量，跟荀勖、冯承几个死党，天天在司马炎的耳朵边上说关于任愷的坏话。这些坏话一多，司马炎也就只有相信了。

于是，任愷的倒霉期就到了，被司马炎开除公职，回家养老到

死。

任恺完了，但任恺还有同党。

这个同党就是庾纯。

贾充绝对不会因为打倒了任恺就放过庾纯。于是，他也千方百计搞定了这个老家伙。

贾充与庾纯产生重大规模冲突的导火索是一场酒宴。

这场酒宴的东道主是贾充。

贾充是个很喜欢搞小团体的人。搞小团体的人，一般都很爱摆桌喝酒，在酒桌上发展自己的粉丝。中国人喜欢请客，中国人也喜欢去吃别人的饭。中国人一旦吃了别人的饭，往往就会被人家拉下水，成为人家团队里的一员。

有一次，贾充请大家喝酒。这些人打仗是不敢上前的，但喝酒很疯狂。

这次宴会，庾纯也被请到场。

大家知道，庾纯跟任恺是一伙的，是贾充的反对党的骨干成员，曾经跟任恺一起策划让贾充空降河西事件，后来反被贾充耍了个手段，成为太子的岳父大人，让贾充的权力更加巩固，心里超级郁闷。接到邀请后，又不好不去，于是，就慢腾腾地过去，人家都落座了，他才进场。

贾充当然很生气，看到庾纯一点儿不爽地进来，当场就对他：“你以前做事都是抢在别人的前面，这次你为什么落后了？”——他的原话是：君行常居人前，今何以在后？

庾纯说：“真不好意思啊，刚才为了些市井小事，没有处理完，所以迟到了。”他的原话是：旦有小市井事不了，是以来后。

如果你不明真相，一点儿不会从这个对话里看出两人的相互讥讽。原来，庾纯的祖先曾做过“伍伯”，也就是伍长，就是五个士兵中的带头大哥。这种带头大哥是真的带头大哥，执行任务时，得冲锋在前。贾充这话是在笑庾纯的祖先很卑微。而贾充的祖先是在市井里混过的，庾纯就讥讽他的祖先更不光彩。

一来就搞了个郁闷的开头，接下来就更有好戏可看了。

喝了没一会儿，大家轮流敬酒。

轮到庾纯敬酒时，贾充却不喝。庾纯当然不干，举着酒杯说：“长者为寿，何敢尔乎！”你长辈为你敬酒，你怎么敢这么没有礼貌？以前老师教你尊老爱幼，你全忘记了？

贾充当然不吃他这一套，说：“父老不归供养，将何言也。”你老爸都老得不成样子了，你却回去赡养他。这些话，你配说吗？

庾纯当场气暴，指着贾充说：“天下凶凶，由尔一人。”天下乱成这个样子，都是你这个人造成的。

贾充冷笑道：“充辅佐二世，荡平巴、蜀，有何罪而天下为之凶凶？”老子辅佐两代老大，搞定蜀国，哪是搞乱了国家的元凶？

庾纯说：“是的，你是个大忠臣。只是问一下，你以前的皇帝高贵乡公现在在哪个地方？”

杀曹髦是贾充这辈子最不光彩的一页，别人从不敢提，他也不爱听。这时被庾纯当众捅了出来，心里当然十分愤怒。

在场的人看到两人的争吵发展到这个地步，知道再发展下去，就要出人命了。于是都过来劝架，宣布今天的激烈讨论到此为止。

但贾充能到此为止吗？他要是能到此为止那他还是贾充吗？

他脸上的怒气越来越浓厚，身边的工作人员看到之后，就都跑过来，要把庾纯抓起来。幸亏，中护军羊琇、侍中王济过来，把庾纯拉

走，并护送出门外。

贾充仍然生气，给司马炎上表，说，自己为了大晋杀了曹髦，现在居然被庾纯拿来当众恶心，这个官当下去没有意思了，提出辞去所有职务。

庾纯骂过后，也知道自己闯祸了，跟贾充这类人，你只能暗中找机会算计他，不能公开跟他竞赛。他是皇帝的红人，他到皇帝面前说一句，你是连渣都不剩。于是，抹干脸上的汗水，也加班写了个辞职书，说自己酒后乱说话，不能再当领导干部了。

司马炎当然不能让贾充辞职，于是就在庾纯的表上签了个同意。不过，他签同意之后，并没有马上执行，而是要求再把庾纯移交到“五公府”那里，请五公评论一下，再处理。

石苞认为，庾纯一心只想当官，却把父母忘记了。这样的人早就应该双开了事。建议双开。

但另一个牛人不同意。

这个牛人就是司马攸。司马攸是司马炎的弟弟，人品、水平都摆在那里。只是因为跟司马炎有过夺嫡的往事，所以司马炎掌权之后，一直很低调。但庾纯是他的朋友，他得出手救一救，说，庾纯虽然有很多弱点，但他的所作所为，并没有犯了哪条法律，怎么连个法律依据也没有就开除人家的公职？

大家知道，那个法律是贾充制定出来的，贾充天天说自己是个法律专家，是最尊重法律的。而贾充制定的那个法律又是司马炎布置的任务。因此，司马炎也得尊重那个法律。现在司马攸把这个抬出来，司马炎也没有话说了，只得批准司马攸的处理意见：改任庾纯为国子祭酒。

名将之间的对决

贾充他们正忙着互相残杀，把政敌一个一个地搞下去。当然，也是在为晋朝日后的衰败打基础。

而羊祜这时则在前线打得不见路。

由于陆抗的出现，让羊祜的计划赶不上变化。他想不到他会碰上陆抗这样的对手。

可以说，羊祜和陆抗是三国后期最后真正的猛人。

两个猛人面对面，要是没有一场精彩的表现，丰富一下广大读者的精神生活，那也太对不起观众了。

不过，这个精彩的表现不是他们自愿搞起来的。

他们都知道对方很强悍，因此处处小心，不能惹毛了对方。

这个叫“自古知兵非好战”。

他们知道，所以他们不好战。

羊祜是主战派，当然很好战。但他好战是看对象的，在陆抗面前，他不好战。

但最后一个意外的事件终于让他们大打出手。

故事发生在泰始八年（272年），事件的起因是步阐的叛逃。这步阐当时是昭武将军兼西陵督，本来在西陵吃好喝好，从没有叛国投敌的想法。可这一天，突然接到孙皓要他回京的通知。这时所有的人都知道，孙皓已经接近变态的边缘，到了动不动就杀人的地步。步阐以为一定是自己在什么地方得罪了孙皓，现在叫他回去是想杀掉他，心里怕得要命，于是决定向晋朝举白旗。

陆抗知道后，马上命令左奕和吾彦带兵去讨伐。

司马炎也马上做出相应的部署，“遣荆州刺史杨肇迎阐于西陵，车

骑将军羊祜率步军出江陵，巴东监军徐胤率水军击建平，以救阆”。这是司马炎上任后第一次与东吴发生大规模的军事冲突，因此，他还是很重视的。

这时，晋军的兵力远远多于东吴，按道理取胜是没有问题的，可因为他们遇到的敌人是陆抗。面对来势汹汹的敌人，陆抗却一点儿不怕，只是“敕西陵诸军筑严围，自赤溪至于故市，内以围阆，外以御晋兵”，这个命令下得很急，弄得将士都叫苦不迭：当兵是打仗的，现在却加班加点去修什么工事，差点儿成了挖土方的农民工。他们都一致强烈要求陆抗趁现在大伙士气旺盛，向步阆发起总攻，把这个叛徒内奸抓住。陆抗最清楚西陵的工事是以前他修筑的，绝不是豆腐渣工程，不是你大叫几声就能垮下来的。但他看到这些将领的情绪太激动，只得下令攻击。结果，白费了一天的力气，除了总攻失败外，其他没一点儿收获。这些将士这才老老实实、继续加班加点修筑工事。

这时，羊祜带的五万大军正浩浩荡荡地冲向江陵。

陆抗却一点儿不管，只是带着主力部队向西陵狂奔。

他知道，西陵才是真正的战略要地。

羊祜知道江陵有一条人工河。羊祜现在最想利用这条人工河作为运输的水道，因此就玩儿了个虚虚实实的手段，到处叫嚷着要破坏这条水道——因为这条人工河是东吴人开的。他以为，这么一叫嚷，东吴人肯定会更加保护这条人工河，保护这条人工河就是保住了他几万大军的生命线。如果他的对手是其他人，估计他的这个办法会很成功。可他现在的对手是陆抗，而且他更想不到的是，这条河原来就是陆抗拍板开的，开工典礼那天，他就在场发表过重要讲话并剪了彩。而现在，既有叛徒在内，又有敌军狂奔来援，这条河对他来说，原先功能已经丧失，而羊祜还这么宣布，肯定是怀有不可告人的目的——你想想，他要是真的想破坏，他还这么大声宣布吗？陆抗稍用脑袋一思考，就知道羊祜想玩儿他。

陆抗马上命令张咸把水坝掘开——张咸以前是这条人工河的总指

挥。

很多人都对陆抗说，不要破坏这个工程，现在全国那么多豆腐渣工程，你想破坏就去破坏，这样一个质量过硬的水利工程，好像全国就这么一个了。你还是留下来吧。

但陆抗却不接受，说，我要破坏的就是它。

羊祜带着大军来到当阳时，一看，水坝没有了。只得把带来的船舰丢掉，改用车辆运输，每天走不了几步路，痛苦得很。知道遇上高手了。但到这时才知道遇上高手，能有什么好结果？

陆抗用这一招儿使羊祜的主力部队只能在山路上骂骂咧咧地行军。

这时，杨肇率晋军的另一路部队已开到西陵。

陆抗叫公安督孙遵在长江南岸跟羊祜对垒，叫水军督留虑迎战徐胤，他自己率主力进入西陵，跟杨肇对抗。

就在这时，陆抗手下的管都督俞赞不知是吃错了什么药，还是觉得前景不光明，突然跑到杨肇的指挥部里，表达了投降的良好愿望——本来，对他个人而言，从东吴投降到晋国，绝对是个很好的选择，可在这个时候去投降，时机明显不成熟。

因为，这时杨肇正被陆抗包围得一口气也不能放松，其前景比俞赞更加不光明。如果你硬说他的前景光明，也只有俞赞投降过来时，他才感到光明。因为俞赞长期跟在陆抗的屁股后面，最了解陆抗现在的作战部署。现在俞赞就把陆抗部署包围圈的薄弱环节跟杨肇全都讲了出来。杨肇一看，原来这个地方是少数民族部队负责的，好啊，这些少数民族有什么战斗力。命令全军，好好吃饭，好好休息，明天就从这个地方撕开缺口突围。叛徒还真有用。

可他们能想到的，陆抗更能想到。本来，出了这样一个叛徒，对陆抗来说，问题很严重，但他却把严重问题变成有利条件。他连夜换

防，把少数民族部队全部调走，把精锐部队顶上去。

杨肇哪知道陆抗已经做了手脚，叫那些吃饱喝足睡够了的部队向既定方向发起冲锋，要冲破敌人的包围圈。谁知，一到敌军阵前，“矢石雨下”，那些肚皮装满了食物的士兵一片一片地倒下。杨肇这才知道上了陆抗的当。只得又向乌龟学习，缩了回去。可缩回去也不是办法，最后又决定突围出去。上次吃了白天突围的亏，这次他就改在夜间，寻了个空当，偷偷地溜出去。陆抗想追击他，但又怕兵力不够，反而让那个大叛徒步阐逃之夭夭。因此，他只是叫士兵猛擂战鼓，不要怕鼓皮坏了，谁擂坏了奖谁。

杨肇正跑得路都看不见，也不去分析一下这鼓声所含的成分，只怕被东吴兵追出来，更是拼命狂逃。为了轻装逃跑，不但兵器都扔掉了，最后连军装都脱下了，丢在地下。陆抗看到他们现在除了逃跑之外，已没有别的能力了，就派一支小部队去追击，硬是把杨肇又痛扁了一顿。

羊祜看到杨肇部队玩儿完了，知道自己再努力下去也没什么作为，只得宣布撤军。

这样，就只剩下步阐一个人在奋斗了。

结果，陆抗顺利地“拔西陵，诛阐及同谋将吏数十人，皆夷三族”。

陆抗是东吴国最后的将军，这一场战争也是后三国时期最为精彩的战争。然而，孙皓却没有好好地利用陆抗。

但司马炎却很能利用陆抗的对手羊祜。虽然因为羊祜在这场役中败给了陆抗，而不得不给羊祜进行了处分：“坐贬平南将军”，但仍然让他主持伐吴的工作，级别降了一个档次，但权力还是原来那个权力。

羊祜知道，陆抗还在，想搞定东吴很难，因此，就在两国边境进行和平相处政策，以争取民心。于是，他又全面推行他争取民心的和

平政策。一定把“信义”两字文章做到位。当时，两国是敌对国家，再怎么不想打仗，还是会有流血冲突的。有些流血冲突不是为了战胜对手，而是要打给国内的某些集团看，以便引起全国人民的高度重视，让高层支持前线部队。这种仗是为政治服务的，但为政治服务的仗也是仗。

于是，羊祜每次准备和东吴开战的时候，都提前通知陆抗：我们又要打了，你做好准备。规模不大的，就玩儿玩儿。你觉得哪个时间段最合适打这个仗？

两人商量好之后，准时开打。

羊祜的手下一看，以为羊祜可能被陆抗打怕、打傻了。你翻开中国几千年的战争史看看有哪场战斗是这样打的？

几个手下当场就提出了反对意见：老大你可以按这个计划去行动，但可以让我们的部队去偷袭一把。小胜利也是胜利啊。

羊祜却说，打仗的事就讨论到这里为止，现在喝酒。于是把那几个持不同意见的人都灌醉。等他们醒来时，战斗已经结束。

有时羊祜的手下看到东吴那边的稻谷一片金黄，便带着部队冲过去，割了回来，当作军用物资。

羊祜一看，也不说什么，立即叫财会人员出来，把那些稻谷进行评估，然后拿出同等的财物送给东吴。羊祜也有打猎的爱好，但每次出猎，活动范围规定只在本国境内。如果有些猎物事先被东吴打伤后，逃到这边来为晋兵所获，他也要命令士兵送回去。

陆抗当然不像施绩那样，人家展开政治攻势，自己乐得在那里占那点儿小便宜，而是也照着羊祜的办法来应对。他对大家说：“彼专为德，我专为暴，是不战而自服也。各保分界，无求细益而已。”

双方一把手同时采取一种政策，弄得两国边境一片和谐，比同志加兄弟的感情还要浓厚。

羊祜因此还和陆抗结交成为好朋友。两人在各为其主的同时，互有往来。先是陆抗送了一坛好酒给羊祜。羊祜收到，不用菜就一气喝下去，连叫好酒。当然，羊祜也不白喝陆抗的酒。他打听到陆抗有病，就叫人带了个偏方过去送给陆抗。陆抗手下的马仔劝陆抗不要乱吃这个药。陆抗却说：“哪有下毒的羊祜。”一点儿不怀疑地把药吃了下去。

这个时期，正是名士张扬个性的繁荣时期，大跌眼镜的事做了很多，但像羊祜和陆抗这两人的交往，还真不多。两人把战场变成了张扬名士行为的舞台。当然，两人的作为，也不能完全是为了当名士才这样做的，其政治含量也是很高的。其目的都是取得边境对面老百姓的民心，从而征服敌国的民心。司马炎是知道这个作用的，也知道羊祜会处理好这些事，所以羊祜获得了预期的效果。而孙皓的领导太菜，根本没有水平理解陆抗的真正含义。这家伙曾经派人去质问陆抗，为什么这么没有立场，跟敌人在边境上拉拉扯扯？幸亏陆抗不是别人，否则，孙皓早就叫刀斧手上去，直接就把那颗头砍下来丢到长江喂鱼，享受一下水葬的待遇了。

司马炎对手下的相信程度，比他的老爸更高。他老爸或多或少都还懂得点儿军事，有时也上上前线，壮壮士气。司马炎只在宫里，他大概觉得，一来自己不会打仗，到前线去，只会误事，还是让会打仗的人在那里；二来自己是天下一把手，主要任务是发现人才，然后利用人才，这才是最关键的。现在，他发现了羊祜和王濬这两个人才，把对付东吴的事交给他们，是真正的“你办事，我放心”。

孙皓因为取得了这场胜利，头脑更加发晕，觉得摆平这个天下一点儿难度也没有了，对内，实行恐怖政策，看谁不顺眼，就杀谁——你怕了吧？你怕了可以逃啊，逃到晋国去。可你知道，当叛徒的下场是什么？那个步骞就是例子。老子现在就在制定灭晋大计。因此，他把吾彦的提醒当作废话——现在是老子在制定灭晋政策，还怕他什么顺江而下？让他造船去吧，那船造得再好，也是为老子造的。

孙皓这时头脑一发热，就在那里做着灭晋的美梦。当然，作为一

个老大，有这个远大理想是完全应该的。可他有这个理想之后，却没有把这个想法拿出来，请大家来讨论，然后形成方案，执行下去。而是去请那个叫尚广的大师来，帮他算一算，现在夺取天下可行性如何？

如果尚广说不可取，尚广的头估计就没有了。因此，他胡乱掐了一把，然后说：“吉。庚子岁，青盖当入洛阳。”好啊，到了庚子年，老大那驾青色的车盖就会隆重地进入洛阳城。那时，司马炎就带着他的马仔灰溜溜地站在那里向老大投降。

孙皓高兴得要命，老天爷现在都站在我的立场上了，还怕什么司马炎。司马炎啊司马炎，你的姓虽然有两个字，那个“炎”也有两个火。可你的火再多，也不够老子长江水浇的。

于是，天天就在那里做着灭晋的美梦，而且继续坚持喝酒杀人政策不动摇。

第十一章 弱点都暴露了出来

如此君王（上）

孙皓自从陆抗打了那场胜仗之后，心态极为膨胀，觉得灭晋只是个时间问题，而不是实力问题。如果是别人，有这个心态，肯定会聚精会神地做好打仗的一切准备，然后雄赳赳地上战场。可孙皓不是别人，虽然心里天天装着打败司马炎的远大理想，但却一点儿战斗准备也没有开展，仍然在那里过着他变态的喝酒杀人的生活。

如果他杀一两个何定那样的人，那倒是杀得很正确。可他一杀人，杀的全是有水平的人。

还记得万彧吧？

当年孙休突然死掉，大家在选接班人时，由于没有思想准备，谁也提不出候选人来，于是万彧就把孙皓隆重推出。

万彧以前跟孙皓很熟，两人经常在一起吃吃喝喝，觉得孙皓很有水平，跟传说中的孙策差不多。

那时东吴已经乱了很多年，乱的原因就是没有一个合格的国家元首，导致几个牛人乱来，把国家越搞越乱，几乎都到崩溃的边缘了。现在听说，孙皓的水平跟孙策没有什么差别——现在他们真的需要孙策啊。于是，一个反对意见也没有，孙皓顺利成为皇帝。

孙皓也知道，自己能意外成为皇帝，完全是万彧的功劳，于是他登基之后也把万彧提拔了一把，让万彧进入决策层。后来，孙皓把濮阳兴和张布搞定，万彧的地位就更高了。

现在万彧是右丞相。

万彧当初把孙皓隆重推出，并不是完全夹带私心的，而是真的以为孙皓行。哪知，孙皓后来的表现，让全东吴人都失望。

万彧也失望。但事情到了这个地步，他除了失望，还能怎么样？

于是，失望就变成了郁闷。

眼看孙皓越来越变态，玩得越来越疯狂，谁也劝不了他。陆家的势力大得要命，孙皓对陆家也是非常忌惮的，陆家的几个牛人陆凯和陆抗都曾仗着自己的势力，大声劝告过孙皓。孙皓虽然不敢拿他们如何，但却从不理他们的劝告。最后，陆凯劝告到死，也劝不动孙皓一次。

万彧觉得孙皓把国家弄到这个地步，自己是有责任的。于是，他就不断地劝孙皓，要好好地工作，要不这个国家真的要完蛋了。可孙皓能听吗？

于是，万彧也后悔了。

也就是在陆抗取得大捷后不久，孙皓带着一批人去公款旅游。

一群牛人当然也得陪同领导视察。可孙皓觉得那个地方很好玩，玩着玩着，就不想回去了。

万彧找来丁奉和留平，开了个三人小组会。会议的主题是：如果孙皓再不回来，咱们就自己回去，也该到采取必要措施的时候了。

你一看这三个人的这些话，就知道他们是不会成功的。本来，搞政变，就是要来个突然行动，就要果断、坚决。可你从他们的这个计划中，看到他们果断了吗？看到他们坚决了吗？

如果孙皓只是个菜鸟，那么这个计划还是可以实施下去的。但孙皓只是个暴君，而不是个菜鸟。孙皓是出了名的聪明人。

更要命的是，三人密谋之后，并没有做好保密工作。孙皓没几天就听到了这个风声。

孙皓确实很聪明。他听到风声之后，并不是很着急，更没有直接把他们找来，然后叫刀斧手出来完成任务，而是“隐忍不发”。直到年终，他搞了个酒会，请万彧和留平两个家伙过来喝酒。他偷偷地在酒里放了毒药。

哪知，孙皓身边的工作人员在给万彧下毒时，偷偷做了手脚，把毒药的量放得很少。万彧喝下去，除了肚子不舒服之外，一点儿事也没有。

轮到留平的时候，药量虽然没有减少，但留平知道那酒是毒酒，喝下去会没命的。但皇帝给的酒，你不喝也得死。于是把毒酒一口喝了下去，然后又猛灌了一碗解药，最后也没有被毒死。

万彧虽然没有当场死去，可也知道孙皓已经不会放过他了，想到自己这辈子不但没有做出什么成绩来，反而把个暴君推上来，现在这个暴君又要搞自己，觉得真的不好意思还在这个世界上混了。于是，干脆自杀了。

留平郁闷了一个月之后，也跟着死了。

孙皓因为这几个人曾经立他为皇帝，所以对他们还算客气，只想破费一点儿毒药把他们办了。现在他们一死，对他们的家属就不那么客气了，立即把他们全都迁到外地去。

以前，万彧还没有被孙皓那么恶心之前，曾请孙皓选一些人品优秀的人当他的身边工作人员。孙皓那时觉得万彧到底是推出自己的人，不听他的话也是不对的，于是就听了万彧的这个建议，让楼玄为宫下镇，主管宫中的事务。

楼玄确实是个很称职的人，带着一群马仔，在那里模范遵纪守法。孙皓一看，这么遵纪守法，不是太死板了？宫中的文化娱乐生活一点儿不丰富多彩。于是，每次一看到楼玄，脸上就出现要杀人的色彩。

那个中书令贺邵也写了一个长篇大论，上书孙皓，把孙皓狠狠地

批了一把。孙皓也是恨得脸都歪了。

现在孙皓把万彧、留平两人搞定，他身边的那几个马仔觉得自己的前途来了，自己再出来陷害几个好人已没有什么障碍了。小人的特点就是最能看出老大的喜怒哀乐，老大爱谁想杀谁，他们清楚到明察秋毫的地步。

这时，他们都知道，现在孙皓最想杀的不是司马炎，而是楼玄和贺邵。

之所以还没有开刀，是因为还找不到杀人的依据。

于是，他们就帮孙皓开展这方面工作。

他们别的能力很差，但这方面的工作做得是很有水平的。

没几天，他们就集体在孙皓面前说：“我们看见楼玄和贺邵在半路上相逢时，就停下车子来，交头接耳。密谈了大半天后，就一起狂笑。他们肯定是在讲您的坏话，给您泼脏水，污蔑您。”

孙皓一听，立即下令把两人抓起来，然后移交司法机关，最后，形成如下判决：楼玄徙广州；贺邵则因为还有个太子太傅的头衔，是太子的跟班，平时跟太子的关系不错，所以只是来个“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谴责一把，然后恢复官职。楼玄还没有到广州，就又被送到交趾，到了交趾之后，杀掉！

贺邵虽然官复原职，好像运气不错，可后来的下场一点儿不比楼玄差。

贺邵没有因为这事被孙皓砍头，可过了几个月，他突然中风。中风之后，当然就不能上班了。于是，请了个长假在家。孙皓知道后，怀疑他是装病在家做搞鬼的准备工作，就把他抓了起来，审问他。这时贺邵已病得不能说话。孙皓连问几次，贺邵只是在那里做着表情，嘴巴动来动去，就是一声不响。孙皓一看，就以为贺邵是在装哑巴，然后做那几个动作和表情来恶心他。于是下令开打。一直打得贺邵全

身肿胀，但他仍然说不出话。孙皓一看，你小子还真的是坚强，打成这个样子，还不从实招来，实在太恶劣了，就干脆把他的脑袋用锯子锯了下来。

这么多人个个死得很惨，也死得很冤枉。当然，也有不冤枉的。

这个一点儿不冤枉的人就是那个何定。

那个何定领导一批小人，害了一个又一个，以为自己很牛。可没几天，孙皓突然也看他不顺眼起来，说他搞的坏事太多了，现在民愤太大，得杀掉。

于是，何定被判了个死刑。

何定如果只是老老实实在做好他的供销科科长，宫廷的争斗再怎么激烈，也会跟他无关。哪知，他却放着本职业务不好好干，硬是凭着自己跟皇帝亲近的关系，去干这些事，自以为很了不起，那么多牛人一看到自己就怕得全身发抖，就觉得自己太牛了。哪知，现在居然也被一刀砍死。

好人也杀了，坏人也干掉了，孙皓突然觉得有些无聊起来。他想，既然国内的杀了很多，那就去杀点儿国外的吧。

如此君王（下）

于是，把诸将招来，说现在晋国可以打一打吧？

那些大将大多都是菜鸟，而且能得到孙皓通知来开会的，基本都不是靠打仗成为将军的，大多都是唱唱歌、演演戏成为将军的。这时听孙皓如此问，就知道孙皓要打仗了。这些将军基本都是看上级脸色办事的人，最知道凡是孙皓要做的，你就不能反对，凡是孙皓不愿做的，你千万不能提起。所以，对孙皓的提议，他们基本都举双手同意、鼓掌通过。

唱歌的成为将军；演戏的成为脊梁。这个国家还能有什么前途？

可孙皓却认为有前途得很，听了这些将军和脊梁的掌声之后，立马派部队出发，在双方边境不断制造军事冲突。

当然，这些冲突是没有什么效果的。

陆抗不断地上书，极力反对孙皓的这些做法。

孙皓当然不听。

于是，陆抗很郁闷。

但孙皓一点儿不郁闷，他虽然做了大量变态的事，可还是死硬要脸的。

当时，东吴最吃香的是民间那些术士。他们知道孙皓很信这个，于是就都跑过去忽悠孙皓，说现在到处发现吉祥兆头，还拿出很多东西来，让孙皓看到。

孙皓就一脸笑容地问侍中韦昭，这些兆头不错吧？

韦昭说：“这些东西算个什么。很多农民家里都有。”

孙皓一听，居然不生气。

他不生气并不是因为韦昭说得对，而是因为现在他很需要韦昭。

韦昭当时还有个兼职，就是领左国史，负责主篇史书。

孙皓想让韦昭编史书时，为他的老爸作纪。大家知道，能在史书里作纪的人物，都是皇帝级别的人物（当然，项羽除外，可哪个皇帝又敢看不起项羽？），别的人都在列传里排列。

韦昭是个很讲原则的人，听了孙皓的话，就说：“你老爸虽然叫文皇帝，但他并没有登基，而是追赠的。只能为传，不能为纪。”

孙皓当场就很不高兴了。

韦昭天天跟孙皓在一起，知道孙皓对谁一不高兴，谁的后果就会很严重，于是就怕了起来，第二天一早就把辞职书送上去，说把本兼各职都退回去，皇上你另找别的人来当吧。

可孙皓不同意。你工作做得好好的，为什么辞职？

没几天，韦昭就病了起来。孙皓知道后，立即组织最好的医疗小组，专门负责治疗韦昭的病，叫他赶快康复起来，到单位上班。

大家知道，孙皓爱喝酒，而且老早就定好了量，每个参加宴会的人必须喝七升（相当于现在的二斤八两）。而且又喜欢在喝酒时验收大家的政治思想，因此在酒桌上搞了很多事。但只对韦昭网开一面，轮到他喝时，就让他以茶代酒（现在我们常常在酒桌上听到某某说以茶代酒，最先说这话的就是孙皓）。可后来，韦昭觉得孙皓摆这样的酒宴，对大家都不好，就劝他叫停这个活动吧。

孙皓就生气起来，最后连个理由也不找，直接把韦昭抓进监狱，关了起来。

韦昭进了班房，也觉得自己太不值得了，人家爱写纪就写纪、爱摆恐怖酒宴就摆，关你什么事？为什么一定要多嘴？于是，就写了一个很深刻的检讨，连同他所写的书一起送给孙皓，向孙皓认错。

孙皓接到书后，一看，这是什么书？这么破旧，是不是故意从垃圾桶里捡来，再送给老子看的？于是就更加生气。派人去骂韦昭，你为什么送一本又旧又脏的书给老子看？

韦昭说，我是怕书中出错，所以翻来翻去，不断校对。这才把书翻旧了。

可孙皓不听，最后把他杀了。

韦昭死得很冤，而那个陈声死得更冤。

陈声是司市郎中，职责是管理市场。他也跟那个供销科科长一样，很得孙皓的宠爱。只是陈声的人品却比何定上档次多了。

孙皓有个二夫人，虽然长得漂亮，但心里全是土匪的意识形态，居然派人跑到市场开展打砸抢活动。陈声一看，我的地盘我做主，你们也敢来嚣张？于是，马上把那一伙人抓了起来，宣布绳之以法，看谁还敢来破坏市场的交易秩序。

陈声在那边将不法分子牛烘烘地绳之以法，孙皓的二夫人就在孙皓的耳朵旁边哭哭啼啼地告状。

孙皓一听，这个陈声，也太不给老子脸面了吧？你要办她手下的人，也得看看时间段啊。现在老子正宠着她，得天天看她的笑脸过生活。你现在破坏了她的情绪，也等于破坏了老子的幸福。你不顾老子的幸福，老子也不管你的生死了。找了个其他原因，把陈声抓起来，用烧红的锯子锯断了陈声的头，然后把他的尸体扔到四望山下：让大家看看跟老子玩依法治国的下场。

孙奋也是做梦都没有想到自己也会冤枉被砍头。孙奋是孙权的儿子，当年诸葛恪刚上位时，要求所有亲王都交出兵权、离开军事战略要地，他不听，谁劝也没用。于是，诸葛恪劝他不要向孙霸学习，你要是一定要向他学习，那我们也没有办法了。

孙奋接到这个信后，吓得面无血色，放下信后就卷起包袱、服从组织的安排跟到武昌了。

孙奋虽然被诸葛恪吓坏了，但那个牛烘烘的性格却永远也没法改变。诸葛恪死后，他就带着自己的部下顺着滚滚长江南下，然后到芜湖那里打住，睁着那双眼睛看形势的发展——他是孙权的儿子，觉得还很有机会。他的部下谢慈劝他说，你是没有机会的，不要到这里来。你要是老站在这里，朝廷会觉得你是个危险人物。他不但不听，反而把谢慈杀了。

本来孙亮就觉得这个兄弟不怎么听话，很想修理他一把。这时就

抓住他杀死谢慈的把柄，说他乱杀部下，于是把他贬为草根一族。

后来又把他封了个章安侯。孙奋连受了两次修理，终于老实了下来。

可他老实了，人家却不老实。

孙皓近段时间因为张大美女死掉，天天在宫里流泪，几个月不出门，弄得人家都以为他已经“驾崩”了。这个八卦一流传，相关的八卦也跟着闹起来。

会稽一带出了这样一个八卦：章安侯奋当为天子。

对这个八卦信得最坚定的不是孙奋，而是豫章太守张俊。当时，孙奋老妈的坟墓就在豫章。张太守听了这个八卦之后，越想越觉得太对头了，然后就想着如何在孙奋当上皇帝之前巴结他一把。于是，就亲自跑到孙奋老妈坟墓那里为这个老人家扫墓。

这事传到孙皓那里，孙皓不愤怒才怪。他立即下令把张俊抓了起来，然后车裂。再然后，把孙奋全家同时处理掉。

比起孙奋来，那个奚熙的死就不算冤枉了。奚熙是临海太守，觉得孙皓做的事也太不像话了——当然如果你觉得不像话，只是私下里乱埋怨几句，也是没有事的。可他居然写成文字，把牢骚的话以及那些八卦都以书信的方式告诉他的老朋友郭诞。

郭诞也是个菜鸟，觉得他是东吴的公务员，有理由把这些社情民意向皇帝汇报。

孙皓一看，当场就气爆了，大手一挥，就把郭太守抓进监狱了。

大家知道，郭诞将必死无疑，郭诞也认为自己必死无疑，在牢房里怕得要死。

但他的功曹邵畴却说他可以救他的老领导。

他说，这些事都是他干出来的，跟郭太守无关，要处理就处理他。他跑过去自首之后，就自杀。

孙皓只得放了郭诞，让他到建安造船厂那里当工人。至于奚熙，孙皓是坚决不放过的。他派自己的舅舅何植带着部队去抓奚熙。奚熙一看，知道这次自己是跑不过了，于是一咬牙，带着部队跟何植对垒起来。估计奚熙平时牢骚太多，什么人也看不顺眼，对待上级如此，对待下级也如此，因此在他想跟何植大干时，他的部下却不干了，直接砍了他的脑袋。

史上规模最大的选美活动

在孙皓大量制造冤案天天杀这个杀那个的时候，司马炎跟他正好相反。

司马炎这年倒平反了一起冤案。

这个冤案就是邓艾的案件。

邓艾被卫瓘搞定后，人人都知道，邓艾死得太冤了。那些大臣也知道这个冤案，可他们更知道，这个冤案的幕后推手是司马昭，因此虽然大家都懂，就是不说出来。于是，这个冤案就一直没有得到平反。

直到司马炎当了皇帝，那个议郎段灼觉得司马炎的脾气很不错，就上了个疏，要求重新评价一下邓艾。

但司马炎当时只是表扬了一下段灼，却没有马上为邓艾去翻案——你想想，那时他老爸刚死，他刚完成篡魏夺权的勾当，正是需要大树形象的时候，哪能一来就揭老爸的老底？

直到近来，有一天，他跟给事中樊建聊天，聊到诸葛亮时，说：“我为什么没有得到诸葛亮那样的人来当马仔呢？”

樊建说：“陛下连邓艾都不能平反，即使有诸葛亮当马仔，恐怕最后也会像汉文帝时的冯唐一样，得到了也不会受到重用。”

司马炎估计也知道这时身边的贾充之流也太不成才，所以太想得到诸葛亮那样的人了——也只有诸葛亮那样的人才能当他那个脑残儿子的临护人。贾充那几个人实在让人不放心。于是，就决定宣布重新评价邓艾，彻底平反了这个冤案，并找到邓艾的孙子邓朗封为郎中。

当然，他平反了邓艾之后，仍然没有得到像诸葛亮那样的人才。

诸葛亮得不到，那就只好去选美女了。

诸葛亮难找，找美女是很容易的。

泰始九年（273年）七月一日，历史记载，那天出现了日食。

在古代出现这个天文现象，大家都认为会有什么事发生。

那年对于很多人来说，确实有事。

但对于司马炎来说，是喜事。

司马炎为傻儿子讨了个丑老婆，可他对自己后宫的要求却高得很。司马炎在这方面不但讲究质量，而且也讲究数量。

他在泰始九年公开选美，而规模的隆重程度，堪称历史之最。选美活动人事安排是这样的：由皇后杨艳任选美小组组长。

杨皇后对司马炎这么大规模扩大后宫本来就很反感，这时还要当负责人，心里当然有气，在心里骂了几句粗话，便定了个标准：只选身材苗条高挑，以及皮肤雪白的进宫，那些容貌漂亮的，她看一眼就宣布落榜。

司马炎一看，这些美女虽然长得雪白粉嫩，又高又苗条，完全可以在T台上做时装模特儿。可这脸好像是恐龙的传人——龙的传人那是不错的，可恐龙的传人却让他受不了。

司马炎就亲自到面试现场视察选美工作，当场就发现卞美女长得很好，就拍板可以留下。可杨组长却反对，理由是：卞氏是三代皇后的家族。是贵族血统，哪会甘心当后宫的服务生？只怕以后会出乱子。

司马炎一听，立刻把“愤怒”两个字用大写写在脸上，当场免去杨皇后选美小组组长的职务，由他亲任组长，而且亲临工作第一线，对美女进行面试，一旦他觉得不错，说一声要得，就用黑纱在那位美女的粉嫩手臂上打个结，表示你入选了。工作程序大大简化了。

司马炎虽然在选美上唯美是举，但入围之后，仍然讲究出身：公卿之家的女子封为三夫人、九嫔；俸禄二千石的官员以及将校之女，补充良人以下的位置。后来还怕出乱子，便又出台了一个文件：“近代以来，时常由姬妾登上后妃的位子，乱了尊卑的次序，从现在起，不得以侍妾的身份，任正宗的后妃。”他以为这么一规定，以后他们大晋朝后宫就一片和谐。哪知，后来晋朝的乱子就是先从皇后那里开始的。

这次选美，让司马炎选出了瘾头。

在高级领导干部家中选美女之后，觉得这个活动很成功，也让他很舒服——如果不开展这个活动，能发现那么多美女吗？都说，山野藏麒麟，那山野是不是真的有麒麟，谁也没见过，但人间有美女是一定的。那些高级官员的女儿虽然长得不错，但生活在底层的美女一定也不少。于是，司马炎决定把这个活动大力推广。

司马炎这方面的工作效率是很高的。他一想到这个事，马上就向各级政府发文，为了解决皇帝的生活需要，决定征集普通民家、基层官员、低级武官的女儿进宫。此次征集的指标为五千人。工作一展开，各地送上的美女陆续到达皇宫。这些美女一进皇宫才知道，她们的主要职责除了偶尔服务皇帝外，基本上都成为皇帝老婆以及嫔妃的工作人员。这些人不是司马衷，立刻知道，她们的月貌花容就会消耗在这个皇宫里了，她们以后除了天天跟太监、女人打交道之外，不会再接触到一个帅哥了。这些美女这么一想，一下就哭了起来。这一次

美女大哭，规模极为隆重，“号哭于宫中，声闻于外”。

这些美女固然郁闷得想死，但她们也只是想死而已。那个杨皇后一点儿不想死，但她却死去了。

也是在这一年（273年）的七月，宫中那些美女的哭声还很响亮，杨皇后就在这一片新鲜而响亮的哭声中死去了。

司马炎娶了杨美女，虽然后来又向全国各地征集了大量美女，但对杨美女的感情还是不错的。可杨美女却只为他生了一个傻儿子，而且她还为了捍卫这个傻儿子当司马炎的接班人做了大量工作，又为傻儿子讨了贾充的女儿，直接为晋朝的内乱埋下了两颗定时炸弹。

杨美女为傻儿子的成长操足了心。她在临死的时候，最怕的不是她要死了，而是怕她死掉之后，司马炎立别人做第一夫人，那时，司马炎肯定会听下任第一夫人的话，废掉傻儿子，那可就不妙了。她躺在病床上，经过长期的脑力劳动，终于想出了一个办法，在司马炎去看望她的时候，向司马炎极力推荐她的堂妹杨芷过来当她的继承人。

司马炎本来就有听她话的优良传统，到了这时，就想，人之将死，其言也善，就再听她一次吧。而且她长得这么漂亮，那个杨芷也不会丑到哪儿去，当第一夫人还是得分的，就马上答应了她的要求。

杨芷的老爸就是杨骏。在两年过后，司马炎跟杨芷结婚并任命她为第一夫人时，杨芷的叔叔杨珧就知道，这不是一件好事，为了自保，马上对司马炎说：“自古一门二后，未有能全其宗者，乞藏此表于宗庙，异日如臣之言，得以免祸。”司马炎一看，一门两后，正是你们家的福气，哪来的祸？但司马炎觉得好玩儿，居然批准了杨珧叔叔的做法。

司马炎做梦也想不到，这个没给司马氏做过什么贡献的杨艳，在快死的时候，又给他建立的大晋王朝的大乱作了一次强有力地铺垫。

司马炎和杨艳的这些动作，再一次证明，有时历史就是某些人改写出来的。

同样在这一年，吴国后期最耀眼的将星，那个大败过晋军的陆抗死去。

杨皇后死的时候，不声不响地给司马氏留下了祸乱的根源，而陆抗的死，对东吴是个致命的打击。

忽悠，接着忽悠

当然，这个打击，孙皓是一点儿感受不出来的——陆抗临死时，用生命的最后时光，给孙皓写了一封长长的信，说明了东吴西部战略地位的重要性，要求孙皓以后要不惜一切代价，堵住西陵那个国防漏洞。可孙皓一看，你死就死了，地球照样转，还写这么长的信做什么，谁有耐心看完。年纪这么大了，都差不多死了，还不知道“言简意赅”，真不知道你这个文学家是怎么得来的。

孙皓虽然不把陆抗的死当一回事，一点儿没认识到“抗存吴存，抗亡吴亡”的严重后果，但他对陆家还是比较尊重的。陆抗死后，他又把陆抗的几个儿子都提拔了一把，让他们分掌陆抗的部队，算是对得起陆抗了。

把陆抗的这些事处理完毕，孙皓又继续他那些残暴加雷人的生活。

现在在东吴，活得最开心的是孙皓，想杀谁就杀谁，想信谁就信谁，然后就是那些术士，想让孙皓相信他们，孙皓就相信他们。忽悠皇帝，确实让人很爽。

于是，他们不断地创作那些鬼话，到处流传，而且这些鬼话会比前线的紧急情报更快地传进孙皓的耳朵里。没几天，有人就一脸兴奋地对孙皓说：“老大，又有好消息了。”

“什么好消息？朕最爱听的就是好消息，而不是坏消息。”

“陛下一定听说过那句关于监平湖的话吧？那句话是这样说的：此

湖塞，天下乱；此湖开，天下平。……”

“是听说过的。这话算什么好消息？”

“是好消息啊。告诉陛下，前段时间，我们到那里看。奇迹啊。听说，这湖从汉末以来就一直塞着，前几天突然就自己开通了。这是什么，此天下当太平、青盖入洛之祥也。”

孙皓一听，又是青盖入洛。心里就笑翻了，觉得这个统一大业是老天爷交给他的任务，而老天爷也在帮他完成这个任务。

他觉得他的这个兴奋不能一个人独吞，要找人来分享一下。

陈训是个看天象的专家。

于是，孙皓又把陈训叫来，问陈训这个消息好不好？

陈训很有职业道德，知道这是别人在忽悠孙皓，但看到孙皓那个神态，你要是说实话，估计这颗脑袋就有落下的可能，于是就说：“陛下，真不好意思。我只会看天象，对湖塞湖开之事，真的看不懂。”

其实他懂得很，一出来就跟人家说：“青盖入洛者，将有衔璧之事，非吉祥也。”这话的意思就是，入是入洛阳了，但不是去当老大的，而是去办理投降手续的。这个消息还是好消息吗？如果你一定说这是好消息，也只是司马炎的好消息。

那边的人听说连这个“塞湖”都可以忽悠一下英明领袖，就知道这个英明领袖是天下最容易上当的老大，也编了个祥瑞之兆。说历阳山上有七个并排的洞口——七个洞口并列在一起，本来就已经很吸引人的眼球了，可他们还发现，那七个洞孔里面都有黄赤的色彩。大家都称之为石印。这个祥瑞之兆的传说，也跟其他传说一样，先是在广大草根那里到处流传，然后就传入当地行政长官的耳朵里。那个历阳长听说之后，一点儿不敢怠慢，连夜搞了个文字材料，向朝廷汇报说，老大不得了啦，现在石印出现了。

如果你汇报什么连接冲突之类的事，孙皓的耳朵根本没有反应，但这类事一传到他那里，他的工作效率就高得要命。接到这个报告后，就在第一时间派出代表团跑到那里，对着那七个石孔，“太牢祠之”。

这个代表团的团长工作很认真，叫人做了个很高的梯子，然后亲自爬上去，用大红色颜料在石头上写：楚九州渚，吴九州都。扬州士，作天子，四世治，太平始。完成任务之后，回去向孙皓交差。孙皓高兴得要命，封历阳山神为王，还隆重地宣布大赦，确定明年改元为“天纪”。

有个家伙觉得光凭嘴说几句空话，也太没有意思了，于是决定从实物入手。他跑过去直接见孙皓。那时不是原始社会，部落元首住在茅房里，架子比现在的村长还小，而是已经到了帝制时期，连首席大臣想见一下孙皓都不容易，更何况一个普通人？

可这个人就有办法。他的办法就是手中的那件东西。这件东西是什么？是一块石头。他说，那块石头不是一般的石头，是一块奇石。上面有两个字。这两个字也不是一般的字，而是“皇帝”两个字。他要拿来献给皇帝。只有皇帝才有资格拥有这块石头。

于是，他就直接跟孙皓见了面。孙皓问他这字不是你刻上去吧？

他当然不会说是自己的篆刻作品，而是说他没事的时候，到湖边散步看到的。

孙皓当然相信。他不相信他就不是孙皓了。他拿了石头之后，大为高兴，立即下诏，宣布大赦，然后把年号改为天玺！

如果你看到他这么高兴，这么轻松地大赦，以为他现在已经很仁慈了，那你就大错特错了。

他是一边高兴一边杀人。

这几年，整个东吴除了孙皓心情永远好之外，其他人基本都郁

闷，而且连着发生了三年的自然灾害。除了那群腐败的高层外，别的人基本生活都不能保障。湘东太守因为自己的辖区里没法收到农业税，就被孙皓抓起来，就地处死，然后把他的头送到各郡去展览，谁再不收税，谁就是这个下场。

会稽太守车浚居然不认真吸取教训，反而上书说，现在旱得太严重了，田地基本没法种了，人民差不多都要饿死了。请中央赶快打开粮仓，发救济粮。

可孙皓却认为，你这小子现在要求老子开仓放粮，这不是要收买民心是什么？你把民心收买过去了，老子还有个什么市场？跟老子在东吴争夺民心，你的良心是大大的坏。派人过去把车浚杀了，然后把首级挂在大街的柱子上。

尚书熊睦觉得老大这么做，也太残暴了，如果自己不发表点儿反对意见，也太不像大臣了，就说：“陛下，还是不能老杀人吧？要杀人，也不要杀这些好人啊。”

孙皓一听，我杀的是好人？告诉你，我杀的全是坏人。你现在同情他们，你也是大大的坏人。要不，你看看，朝中那么多人，谁都没有出来说什么，就你急于跳出来。

他一定性你是坏人，你的后果就一定严重。他当时就向司马师学习，举起大刀来，用刀头那个大铁环，猛敲熊睦的身体，把熊睦当场敲死。孙皓敲人的手段很强暴。后来，别人在收拾熊睦的遗体时，发现熊睦的遗体已经“身无完肌”，皮肉都差不多变成了肉末儿。

又走进历史的怪圈

司马炎的性格虽然像个老好人，但老好人也是人，是人总会有他的弱点。

他也多疑，也搞点儿阴谋，也迫害他怀疑的人。

只是他不像孙皓那样，除了陆家那样牛的人外，不管你是谁，他都搞你一把。司马炎的迫害是有针对性的，即只要你不威胁到他的地位，你就是犯了再大的错误，他也可以放你一马。但他要是觉得你对他的权力有威胁时，你就是表现得再老实，他也要搞你一搞，而且不管你是谁。

司马炎也像很多领袖一样，有外部的敌人，也有内部的敌人。

外部的敌人，大家都知道是东吴；至于内部的敌人，可能有些人不知道。但他的老妈知道，甚至他老爸以前也知道。

他的老爸和老妈知道，司马炎现在最提防的就是他的弟弟司马攸。

当然司马攸成为他内部敌人，完全是因为司马昭晕菜而起的，本来跟司马攸没有什么关系。司马昭后来肯定为自己的嘴巴乱说而后悔得想死，但他比谁都知道，这个世界上是没有后悔药的，他除了后悔，就只能做点儿修补工作了。他临死时，最后做的工作就是一边流泪一边向两人讲淮南王以及曹丕曹植的故事，希望司马炎不要向曹丕学习。然后拉着司马攸的手对司马炎说：“现在我把他交给你了，请你好好对待你的兄弟。”

他老妈临死时，最担心的也是他会把这个兄弟往死里整，于是也流着最后的泪水对他说：“你的兄弟性格有点儿急，你又不是一个有爱心的人。我担心我死之后，你们就会向曹家兄弟学习。所以，现在我把他交给你，希望你不要忘记我的话，要好好跟你的兄弟搞好团结。”

司马炎当然在老爸老妈面前，拍着胸脯说，保证搞好团结。

可能搞好团结吗？他要是能搞好团结，他的老爸和老妈临死了，还会说那些话吗？他们对他到死都不放心。

不过，司马炎不是曹丕，虽然内心世界充满了疑心和猜忌，也恨不得司马攸立刻死去，但他登基之后，给司马炎的待遇还是很高的。

司马攸也知道自己现在生活在司马炎的猜忌之中，稍有点儿什么差错，这个皇帝哥哥就会拿他开刀。因此，在司马炎即位之后，就夹起尾巴，低调做人，尽量表现得很老实巴交。在司马炎对那些亲王宣布政策，让他们大搞特权时，他一点儿特权也没有搞。

司马炎花了很多精力对这个兄弟“听其言、观其行”之后，也觉得比较放心了。于是，有一段时间里，兄弟俩之间什么事也没有。

司马攸以为他低调做人了，把尾巴夹住了，就什么事也没有了。

可他仍然有事。

因为司马炎虽然还算是个有作为的皇帝，但一开始就重用贾充之流，然后又大量扩大后宫美女编制，普通民众对他的意见还是有的。

司马炎的人气一跌，司马攸的人气就大涨了起来。

当时正巧司马炎生了一场大病。很多人看到他病得那个样子，觉得这个龙体真有点儿不行了。于是，大家都在心里想，要是司马炎真的死去，由司马攸来当皇帝，那就好了。

河南尹夏侯和甚至找到贾充做贾充的思想工作，请贾充站到司马攸这边来。贾充这哥们儿确实是个玩政治的料，他的大女儿嫁给了司马攸，而另一个女儿嫁给了司马衷。这两个女婿都是下任皇帝的热门人选，不管谁来当皇帝，他都是国丈。这哥们儿牛吧？夏侯和当然知道他很牛，所以就请他在司马炎完蛋后，力挺司马攸。

可贾充却狡猾得很，在夏侯和做完思想工作后，什么话也不说。

贾充站在那里什么话也不说，是静观事态发展。

但他的两个死党荀勖、冯紵却坐不住了。司马攸平日里虽然很低调，但对这两个人都很气愤。他们知道，再这样发展下去，司马攸就会掌握大权。司马攸掌握大权，虽然对大晋朝很有利，晋国的广大人民可能会有点儿好果子吃，但他们绝对没有什么好果子吃。

于是，两人去找司马炎，跟司马炎进行了一次谈话。

双方的对话如下：

冯紵：“陛下万岁之后，太子不得立也。”

司马炎：“何故？”

冯紵：“陛下前日疾若不愈，齐王为卿百姓所归，太子虽欲高让，其得免乎！宜遣还藩，以安社稷。”如果这一次，老大的病好不了。大家肯定会把司马攸隆重推出。到时，司马攸虽然推辞，可他能推辞得掉吗？最好的办法就是，让他赶快离开首都，免得以后出乱子。

司马炎觉得这哥们儿说得太对了。不过，虽然觉得太对了，但并没有立刻表扬他们，只是在心里记住这个话，然后“阴纳之”。

司马炎目前很信任贾充，但他比谁都知道贾充不是好人。他也怕贾充到时被人家说服，于是任命夏侯和为光禄勋。这个任命好像是提拔了夏侯和，其实是让夏侯和权力大大地缩水。他以前是河南尹，是首都的一把手。夏侯和是谁的死党？是贾充的。他要不是贾充的铁杆粉丝，他敢向贾充说那些话吗？把夏侯和的权力拿下，等于是把贾充的权力也削了。

贾充很聪明，什么也不说。当然，他并不知道，他的权力被削，居然是他那两个死党在背后搞的鬼。

他们继续搞鬼。

两人知道司马炎虽然对司马攸已经很不放心，但因为司马攸向来很小心，没什么把柄给司马炎抓住。按照司马炎的风格，他还不会把那张脸拉下来，没有一点儿理由就把司马攸废掉。他们绝对是很善于抓住把柄的人，但抓了很长时间，也没有抓到司马攸的把柄。他们抓不到，但他们仍然不放过司马攸。最后，他们想出一个主意，巩固一下司马炎对司马攸的怀疑。

过程是这样的：

两人去找司马炎。

荀勖：“陛下试诏齐王之国，必举朝以为不可，则臣言有征矣。”如果陛下以为都是我们在乱说齐王得民心，那可以试一试。让齐王离开首都。如果陛下的命令一下发，大臣都认为不可，那么我们说的就是真的了。

冯统又说：“陛下遣诸侯之国，成五等之制者，宜先从亲始。亲莫若齐王。”

两人的话，由浅入深，深入浅出，马上就戳到司马炎的痛处——现在他最怕的是他的傻儿子以后的地位不保。

他照着荀勖的话下了一道对司马攸明升暗降、调离京城的诏书：“古者九命作伯，或入昆朝政，或出御方岳，其揆一也。侍中、司空齐王攸，佐命立勋，劬劳王室，其以为大司马、都督青州诸军事，侍中如故，仍加崇典礼，主者详案旧制施行。稍以汝南王亮为太尉、录尚书事、领太子太傅，光禄大夫山涛为司徒，尚书令卫瓘为司空。”这个诏书里虽然给司马攸挂了很多头衔，不费一番功夫还真记不住，但真正的意思是让他“都督青州诸军事”，即到青州那里上班。

这个诏书一下，果然很多人都强烈反对。先是王浑上书，要求让司马攸留在中央任太子太保，与司马亮和杨珧共同执政，形成三权分立，而且把司马攸跟周公旦相提并论。扶风王司马骏、光禄大夫李惠、中护军羊琇、侍中王济、甄德都跟着顶王浑的话，而且那个甄德和王济还叫他们的老婆到司马炎面前哭求留下司马攸——这两个家伙的老婆都是司马炎的女儿。甄德的老婆就是长广公主，王济的老婆就是常山公主。

因为，一来，司马攸确实是司马家现在最有人气的人，也是最有力的，以后当上实际最高领导人，肯定能够带领全国人民奔小康。二来，现在杨家几兄弟在朝中已形成气候。他们都知道，这“三杨”牌

马车一旦失控，他们的日子就不好过了，而且能控制这“三杨”牌马车的，也只有司马家的人。

本来，这些建议，不管对司马氏还是对国家而言，都是正确的，这些人以为这一次大家联合行动，加大力度，肯定能够说服司马炎。可这时司马炎心中，只为他的傻儿子着想，他很傻很天真地认为，只要保住傻儿子的地位，就能保住司马家的天下。他又很傻很天真地认为，现在全国所有的男女老少中，只有他的老弟司马攸才可以搞定他的傻儿子，别的人都没有这个能耐。而且这么多人同时发声，恰好证明了荀勖的预见是对的。司马炎一看到这么多的人都顶司马攸，就认为这些大臣都已站在司马攸那一边去了，心中就更有气，马上对反对的人大发脾气，并对王戎说：“兄弟至亲，今出齐王，自是朕家事，而甄德、王济连遣妇来生哭人邪。”把两个驸马都贬了一级，赶出宫廷——你们以为娶了老子的女儿，就可以有特权，乱说话了？老子是个坚持原则的人。

羊祜回朝

陆抗一死，对东吴来说，是个无比巨大的损失，但对羊祜而言，是一件特大喜讯。

他在晋吴边境上消磨了这么多年的美好时光，等的就是这一天。他不怕陆抗死去，但他最怕孙皓死掉。怕孙皓一歇菜，东吴突然出现一个真正的英明领袖来，要搞定他们还真不容易。因此，要在陆抗死后，孙皓未死，东吴只有暴君没有人才的时候，打响对吴最后一战，这时才是一件成本低、成效快的事。否则，就不好说了。

他把这些想法做成一个可行性报告，交给司马炎。

他以为，司马炎对他很信任，他的这个报告送上去以后，司马炎就会大笔一挥，立即签上“准奏”。

哪知，“准奏”两字虽然很容易写，但司马炎却没有写下来。

司马炎没有爽快地批下这两个字，并不是因为他怕打仗，而是别的原因。

司马炎虽然也算是个强势君主，但他也是个很讲民主的老大，在做重大决策时，一般都开个大会，请一帮大佬过来热烈讨论。

这当然没有错。

可错就错在，他身边的那几个大佬都是贾充之类的人物，没有一个人好人。

这几个家伙除了对内部政敌很有打击水平外，别的水平基本等于零，一听到要出去打仗，个个都吓得几乎死掉。你如果叫他们讨论一下如何去腐败，他们的创意会层出不穷，一个接着一个，没完没了，可你跟他们讨论打仗的事，他们是坚定的反对派。

何况，这个灭吴之战是羊祜提出来的。

羊祜在边境的表演很有水平，不但晋国边民对他大放赞歌，说是碰上了好领导，就是东吴的边民也很喜欢他，说碰上了好敌人。可他在晋国朝廷中却一点儿都不会做人。

他只一心一意地想着伐吴的办法，却从不舍得花点儿精力去巴结那几个权贵。

贾充那一派人就很不喜欢他。这一派人靠吹牛拍马、负责出面帮皇帝做坏事而得到信任和重用，所以基本都看别人不顺眼。即使你跟他们没有什么过节，但只要你不过来向他们拜码头，他们就生你的气。

羊祜基本没有参与朝中各派的争斗，所以跟贾充他们也没有什么恩怨。但荀勖、冯统这两个家伙因羊祜不睬他们，就生气起来：你羊祜算什么，不就是会打点儿仗，搞点儿边民工作。你以为你自己努力工作，就可以什么都不怕了，就不用巴结我们了，就不用我们支持了？告诉你，我们虽然不会打仗，但恶心你一下还是有本事的。

他不光得罪了这几个当权派，那帮名士同样对他没有好感。不过严格来说，不是他们对他没有好感，而是他根本就看不惯他们。

当时名士中的领袖人物是王衍和王戎这对堂兄弟。

王衍还是他的外甥。

有一次，王衍跑到羊祜那里汇报工作。这哥们儿的口才很好，说话很动听，自我感觉很好。在场的人都觉得他太有才了。

可羊祜却一点儿不欣赏他。王衍一看，就很生气，当场耍起名士风度，站起来拂袖而去。

羊祜立刻就对在场的人说：“王衍这小子以后会因为名声极大而成为大官。但伤风败俗也同样是他。”后来，王衍果然成为晋朝的首席大臣，但却把西晋带入死路，最后自己也被砍死。

得罪完王衍，又得罪王戎。

那时王戎是他手下的马仔。在攻打江陵时，王戎犯了法，羊祜大怒，差点儿就依法从事砍了他。

王戎当然很恨他。

王戎虽然是竹林七贤之一，但人品比阮籍他们差远了，被羊祜这么一处分，心里很恨羊祜。等到他离开荆州回到朝廷中任职后，别的工作基本不做，天天就跟着他的那个堂哥王衍制造羊祜的坏话，然后到处流传。有一段时期，骂羊祜成了这两个大名士嘴里的主题，以致当时有这么一句话到处流传：二王执掌朝政，羊公一无是处。

司马炎请这些人来讨论羊祜的方案，能获得通过才是怪事。大家在那里热烈讨论了大半天，都说，现在大晋国最大的威胁不是东吴，而是西部的那几个少数民族。他们的理由很大：胡烈、弘牵那两个牛人，在东吴那里，是想打败谁就可以打败谁的，可一到西部，一仗下来，全都成了国家级烈士。

只有杜预和张华认为，羊祜的意见是绝对正确的。

可民主会一开，就得少数服从多数。

于是，司马炎无奈地把羊祜的方案搁置。

羊祜又上表说，只要把东吴搞定，那几个胡人就会自动平息。

司马炎又请大家讨论。

贾充、荀勖、冯统还是大声说，不可伐吴。

于是，司马炎只得又一次无奈地“以伐吴为不可”。

羊祜只得在那里一声长叹，说出了一句后来使用率很高的俗语：“天下不如意事十常居七八。”

在那些高层振振有词地认为现在西部的胡人比东吴的威胁更大的时候，司马炎让那个猛男文鸯过去当凉州、秦州、雍州的军事指挥官。

文鸯还真的争了一口气。

咸宁三年（277年）三月，文鸯带着部队一仗就把那个树机能打了个大败。树机能打了败仗，那些胡人立马就老实了起来，二十多万胡人都举着白旗，表示愿意接受大晋帝国的领导，从此做大晋帝国的顺民。

辉煌的胜利，历来就是大封功臣的理由。于是，司马炎接受卫将军杨珧的建议，先是把他司马家的一大批人士封为亲王，然后又把外姓功臣也封了一大批。

羊祜当然也在被封的名单里。根据公示，他被封为南城郡侯，可他却不接受。

羊祜确实是个只想把事业做大，不愿考虑自己利益的好公仆。他

已经多次拒绝提拔。以至于后来，司马炎下了个诏书，取消了羊祜不接受提拔的特权。翻一下历史书，认真地查找一下，还有第二个这样的诏书吗？

羊祜自己多次拒绝提拔，但知道这个社会的人最爱做的就是当官，当了官就是爱提拔。他是皇帝的铁杆亲信，皇帝对他除了信任外没有别的想法。所以，他一发现什么人才，就直接向皇帝建议：提拔。皇帝同意之后，他就什么都不知道了，以至于那些被提拔的人都不知道是谁提拔了他们。

在司马炎把羊祜的建议几次搁置之后，于咸宁三年十二月，兖、豫、徐、青、荆、益、梁七州发生了一场特大的洪灾。

东吴的孙慎一看，敌国出现了这么大的天灾，该是我们的机会了吧？于是，带着部队出来，进入江夏，大肆掳掠了一把，成绩很大——“略千余家而去”。

司马炎知道后，就派人过去批评羊祜，问羊祜为什么不派兵去追这个孙慎？让这个家伙敢进入我们的领土嚣张。提出把荆州的首府迁走。

羊祜不同意，说：“江夏离襄阳有八百里。敌人向那里进攻，等我们知道这个消息时，他们已经跑得影子都不见了。我们的步兵哪能追得上他们？为了不受陛下的批评，硬是让士兵去受苦，不是我羊祜的做事风格。如果这样就迁州府，更是蠢事一桩。你想想，敌人出没无常，今天在这里闹事，明天在那里跟你发生冲突。你把州府放在哪里才方便？”

司马炎一听，觉得有理。

虽然羊祜的话很有理，可行性很强，但那些方案仍然是方案，几年都实施不下来。

一直到咸宁四年（278年）的春天，羊祜的身体也有病了。

羊祜知道，他的方案很猛，但他的身体已不能再坚持下去了。于是，写了个报告，要求入朝。

司马炎当然同意。

当羊祜来到首都时，司马炎派出豪华专车去迎接羊祜，把他直接带到大殿里，而且还“不拜而坐”。

羊祜别的话都不说，立即向司马炎“面陈伐吴之计”。司马炎当然觉得很对头。

司马炎这时比羊祜更急着统一全中国。他听了羊祜的“伐吴之计”后，觉得很过瘾，很想天天听这样的“大计”。可是羊祜这时病得很重，不可能天天跑到大殿里滔滔不绝。于是，司马炎就派张华代表他跑到羊祜那里听取羊祜的意见，记下羊祜伐吴的详细方案，然后再转给他。

羊祜的详细方案仍然很简单，仍然是：目前东吴的政局给大晋提供了前所未有的讨伐机遇。这个机遇是孙皓当权，只会残暴，不会重用人才，把东吴弄得全国形势一片大坏。如果这时不伐，等孙皓玩得筋疲力尽而死后，突然冒出个真正的英明领袖来，那时大晋再强再大，恐怕只得面对长江长叹一声了。

张华觉得羊祜的话实在太对了。

羊祜知道，自己的话也只能说到这里了，自己的工作也只能做到这个地步了，于是对张华说：“成吾志者，子也。”完成我这个心愿的，看来只有你了。你务必把我的意思转达给老大。

司马炎一听，立即决定，请羊祜当最高统帅，也像他伯父司马师一样，睡在床上带着诸将出发。

羊祜知道自己真的不行了，就推辞了这个任命。

第十二章 终于归晋

脑残的考试

司马炎在这一年，不但拍板伐吴，决定了东吴的命运，同时还做了一件差点儿改变晋朝命运的事。

还记得那个卫瓘吧？卫瓘在处理邓艾和钟会事件中，表现得很有水平，为司马家解决了一个巨大无比的麻烦事，那个功劳算起来也无比巨大。司马炎也一直看好他，曾经想让他女儿当自己那个呆子儿子的媳妇。可卫瓘虽然有临危不乱的本事，但阴谋诡计却耍不过贾充。最后，明明是自己的女儿又有文化又漂亮，又得到皇帝的力挺，却硬是被贾充那个又丑又黑又没有文化的女儿比下去。卫瓘不郁闷才怪。

卫瓘虽然郁闷，但心里仍然对司马家很负责，认为司马炎把皇位交给那个智障儿子，等于把大晋事业往死里推，他很想向司马炎表达他的这个意见。可这个意见好表达吗？你要是表达得不好，你的头转眼就没有了。他花了大量时间进行了大量的脑力劳动，最后想出一个办法。

有一次，司马炎在陵云台那里摆酒菜，请卫瓘过来一起喝酒。

卫瓘喝了几杯，就假装烂醉如泥，然后跪在司马炎的床前说：“我有事想跟陛下讲一讲。”

司马炎说：“有什么话尽管说。”

卫瓘狂喷了几口酒气之后，用手摸着司马炎的床说：“可惜了这位子啊。”

司马炎不是他儿子，头脑清醒得要命，一看卫瓘的这个动作，立马知道这个老人家的醉是假冒伪劣产品，更知道他这个动作是在对自己负责而不是别有用心，于是也装着什么都不知道，顺着他的话说：“你真的喝得太多了。”

司马炎听了这话之后，觉得把他开创的事业全部交给一个呆子接班人，还真的不对头。他这个反思绝对没有错。可他错就错在，当他反思这个问题时，居然还认为自己的这个儿子并不是真的很傻很愚蠢。他觉得有必要对这个呆儿子进行一次智力考核。如果他真的傻了，就废了他；如果他不傻，就留下他。

当然，他做这个考核本身也没有什么错。毕竟废太子不是一件小事。

他考核司马衷的方式很简单，就是把大家请来一起大吃大喝一顿，然后当场把尚书台决定不了的事情，拿来给司马衷裁决，看他怎么办。

你一看，这个办法还真不错。

司马炎在考核前，就到处制造舆论，说要对未来接班人进行一次智力测评，而且测评的结果是公开透明的，就是要让他当场处理尚书都处理不好的事。

大家一听，都觉得皇上英明，晋国有救了。

哪知，司马炎英明，司马衷的那个丑老婆更英明。她知道司马炎的这个计划后，立刻“大惧”。这姐们儿虽然长得对不起地球人的眼睛，但脑子还真好用，“大惧”之后并没有像别的女人那样，只会在那里瑟瑟发抖，等着老公被废的那一刻，而是开展自救行动。她比谁都知道，她的这个老公，是真的很傻很天真。他傻到什么地步？傻到连宫女都敢取笑他的地步。如果不想个办法，你就是考他一加二等于几，估计他也过不了关。他过不了关，她这辈子的生活就彻底完了。

她后来就想了个办法，司马衷考不了，但可以让人家帮考啊。

她立马找到张泓，直接对张泓说，皇帝要考核我老公了，你帮我老公做个标准答案，让我老公过关。

张泓不是什么历史牛人，但这时却做了一件对历史产生深刻影响的事。这哥们儿的脑袋很好使，听到丑太子妃这么一说，就直接对她说：“太子没有什么文化，这可是地球人都知道的事。皇上也知道得比谁都清楚。如果答题引用的古义太多，皇上一定会批评起草的人，这对太子是不利的，倒不如直接回答。”

丑女一听，立刻大喜，说，你办事我放心，这事就全靠你了。要是成功了，咱们有福同享。

于是，张泓连夜做好准备工作，把所有问题答案都做好，然后让司马衷过来抄了一遍，把作业交上去。

司马炎以为这个儿子很菜，根本不知道什么叫作弊，所以一点儿提防之心也没有。当他拿着司马衷的答案，看了一遍，那个心情比丑太子妃还激动，热泪盈眶了大半天，我的儿子原来是大智若愚啊！

那时，所有的高层都在现场观摩。

司马炎把司马衷的答案当场交给卫瓘看。卫瓘也有点儿傻了。这还真是司马衷的笔迹。卫瓘立即在那里红了老脸。

那些高层都是聪明人，一看到卫瓘这个神态，立马知道，卫瓘肯定本着对领导、对祖国、对人民的责任感，向司马炎提出过要废掉司马衷的意见。而且司马炎也曾经把他的话当话过，于是才有了这场史上最为公开透明的考核行动。

别人知道了这件事，个个都佩服卫瓘是个有责任感的人，可贾充知道这件事，后果就很严重。

司马炎通过这次考核，以为考出了自己儿子的智力，对这个儿子的接班彻底放了心。他觉得自己是个胜利者。其实，真正的胜利者不是他，更不是他的儿子，而是太子妃贾南风。当然，如果把账算到最

后，所有在场的人都是大输家。司马炎固然因为他的不察，基本断送了他们几代人努力开创出的事业，贾妃后来虽然成为皇后，牛烘烘了一段时间，可最后仍然很惨。

胜利只是暂时的。而且暂时的胜利，接下来往往是惨痛的后果。

这个考核结果，让司马炎铁定了心，也让大晋帝国朝着既定的轨道前进，而且这个轨道好像是由司马炎划定的，好像是他指定着前进的航向，其实方向盘却操纵在几个小人的手中。一个是贾南风，另一个是张泓。

看到这里，你觉得历史不是在搞笑，而是会觉得历史其实是在制造着很多的残酷，也制造着很多的遗憾。

司马炎在确定接班人的事上，再次迈出了坚定的一步；对东吴的政策，同样也坚定不移。

可这时，晋国伐吴的设计师羊祜却“病笃”起来。

羊祜到死都没有放下伐吴的念头。他在临死时，想得最多的不是别的事，而是伐吴之事。他在病重的时候，向司马炎推荐杜预当他的接班人。

司马炎马上任命杜预为镇南大将军、都督荆州诸军事，全面接管羊祜的权力，主持对吴事务。

羊祜做完这个工作之后，就死了。

对于羊祜的死，司马炎真的很悲痛。羊祜在咸宁四年（278年）十一月与世长辞。那时，天很冷，大晋国的首都天寒地冻，冷风入骨。司马炎痛哭失声，眼泪鼻涕满脸横流，沾满须鬓，最后全部在那里结成冰，看上去真成了个“冰人”。

羊祜把他的作风贯彻到底，临死的时候，留了个遗嘱：不得以南城侯印入柩。

司马炎知道后，坚决支持他的这个做法，下令：羊祜的谦让行为，坚持了一生。就是死了，这个精神仍然没有丢掉。现在就按照他的遗愿，恢复他原来的封号，“以彰高美”。

如果只是司马炎在那里痛哭流涕，那也算不了什么。

羊祜去世的消息传到荆州，荆州的百姓立刻集体悲痛起来，个个放假，农民不出工，商人关店门，都跑到巷子里集中起来，放声痛哭。就连东吴边境的那些守将听到之后，也都说是噩耗传来，偷偷在那里抹着眼泪。

襄阳的广大群众觉得光痛哭寄托不了他们的哀思，就开了个会，说，羊祜大人生前喜欢到岷山那里散步、观光，他死后一定还会喜欢去那里的，咱就在那里修个庙、立个碑吧，一年四季都到那里给他烧烧香。碑立起来后，大家走上岷山，一看到那个碑，眼泪就又禁不住滚落下来。于是，大家就不把那个碑叫羊祜碑了，而是叫堕泪碑。

马隆平西

羊祜虽然看上去做人很温和，但却是个最强硬的主战派，做梦都想带着部队冲上去，把东吴一举灭掉。因为受到朝中那些高层的干扰，直到死的那天，灭吴仍然只是他的梦想。

杜预是他举荐的接班人，当然也是个十足的鹰派。杜预可不像羊祜那样，一味地服从中央的意见，没有中央的决议，就只是不断地上书请战，即使东吴的小股部队杀过来，他也泰然处之，不为所动，而是一到任就采取行动，把他强硬的那一面表现了出来。

因为，在此之前，另一个晋国牛人曾在与东吴的对垒中取得大胜。这个牛人就是王浑。

王浑是王昶的儿子，虽然是官二代，但也是个主战派人物。王浑现在是扬州总管、都督扬州诸军事，老早就想打过长江去，解放石头

城。

他对东吴的部队很鄙视。前几年，他还当豫州刺史时，东吴的两个大将薛莹、鲁淑带着十万大军向他杀过来。

东吴的这两个牛人抓的机会非常准确。当时，王浑的主力部队正放长假，他手下的作战部队只有一点点儿。如果硬碰硬，估计才一接触就会被人家打得连渣都没有。

王浑既没有慌乱得丢下阵地跑路，也没有采取野蛮的打法，带着部队去跟敌人打到成为烈士为止，而是迅速组织一支部队，偷偷地渡过淮河，向吴兵发动进攻。

吴国的那两个带头大哥只会抓住机会，却不怎么会打仗，在打探到敌人大面积休假之后，带着大队人马过来，个个乐观得要命，心里只想着“胜利”两个字，一路高歌猛进，好像胜利就在眼前。这时突然看到敌人冲杀过来，心里就高度紧张起来，以为自己得到的情报是假冒伪劣产品，是中了敌人的阴谋诡计。你想想，带头大哥就这个水平，部队还有什么战斗力？

双方一接触，吴兵十万大军成为王浑部队屠杀的对象，不一会儿就被“击破之”。王浑也因此被提拔为安东将军、都督扬州诸军事。

东吴那边吃了一次败仗，回去之后，知道这仗败得实在太没有面子了，于是就又组织大军在皖城那里，屯田积粮，准备与王浑再来一次。

王浑知道东吴的打算后，并没有向羊祜学习，眼睁睁地看着敌人在那里备战备荒，做打击自己的准备，却要向中央请示。而是趁着敌人立足未稳，派扬州刺史应绰带着部队向东吴部队猛烈袭击了一把，又取得辉煌的胜利：斩首五千级，焚其积谷百八十余万斛，践稻田四千余顷，毁船六百余艘。

王浑连续两次大胜，不但大大刺激了东吴的神经，而且也大大刺激了杜预的神经。

杜预知道，三国时代乱到今天，蜀国已经走进历史，成为昨天的名词，立功的机会就只剩下灭吴了。要是再不抓紧时间，那么这个最后的功劳就会被王浑夺走——现在东吴的战力已经弱得不能再弱，王浑是扬州总管，他要是真的打过长江去，就可以直接拿下石头城，而他还得从荆州这里放船南下，乘风破浪一段时间，才能赶到下游。所以，要想把这个胜利果实抢到自己手里，只有抓紧时间，努力工作，抢在王浑的前面。如果老是像羊祜那样，一定要得到中央的命令才能动手，你只会坐在这里等到死的那一天还看不到东吴的灭亡。

杜预来到荆州后，立马组织一支精兵，向东吴的西陵督张政袭击了一把。这个张政在当时的东吴军方中，也算是不可多得的牛人——否则，哪能接陆抗的班——只是这哥们儿大概跟羊祜对垒久了，羊祜每次要开战时，总是提前预约，所以他向来只是等到对方预约时才做好准备工作。哪知，杜预不是羊祜，他可没有预约打仗的这个习惯，一来就直接进兵。张政一点儿准备没有做，被人家“大破之”。

当时，东吴打败仗已经成为常态，很多军方牛人都在打败仗，而且败得一点儿不脸红。可张政却很要面子，以前跟羊祜对垒了这么久，都没有打过败仗，现在对方一换人，自己就被打得满地找牙，觉得那张脸实在没有地方搁置了。当然，要是觉得没有脸面，就找个机会反攻一次，打个胜仗回来，也算是个人物。可张政是个会打仗的，知道以现在他们的实力，要想在主动进攻中取得辉煌战绩，那只能是在梦中取得。因此，他就既不反攻，也不向上级报告这个失败。

杜预虽然打了个胜仗，但也知道这个胜仗是在张政没有准备的情况下取得的，要是张政有了准备，自己能不能获胜，还真说不准了。要是还让张政在这里当对手，自己还真不好办。杜预比羊祜缺德多了，知道玩儿张政不如去玩儿孙皓。

杜预的情报工作做得很好，知道张政没有把这个战败的情况向孙皓报告。于是，就公开透明地把在这场战斗中缴获的战利品都如数退还给东吴。

孙皓一看，那个疑心马上就冒了出来，下了个文件，把张政调

走，让留宪过去接替张政的职务。

于是，张政郁闷了，杜预爽了。

杜预很爽，可司马炎又碰到了麻烦事。

这个麻烦事也是旧麻烦。

西部那边的麻烦。

现在西部那群少数民族的老大仍然是树机能。树机能绝对不是老实人，上次给文鸯修理了一遍，假装老实了一段时间之后，现在力量有所恢复，便又牛了起来，不断地在那里制造事端。

有人对司马炎说，现在树机能虽然很活跃，但力量还很有限，赶快出兵搞定他还来得及。否则，等他又壮大起来，咱就难办了。

司马炎认为很对。可他又发扬他的民主原则，把这个问题摆到议事日程上，请大家过来讨论，是不是可以出兵了。大家一看，又要打仗？于是都反对，说，陛下，出兵可是大事情。没有出现大状况，最好不要搞这么大的动静。树机能算什么？不就是闹一闹。就让他折腾吧，对咱的生活一点儿不会造成什么影响。

大家都认为树机能对大晋帝国的影响几乎为零。没几天，也就是咸宁五年（279年）的正月，有一个消息传来：树机能已经攻下了凉州。

司马炎一听，后悔得差点儿大骂起来。不过，他没有大骂，只是在办公厅那里长叹：“哪个能帮朕把这个树机能打死啊！”

那些此前大爆口水说树机能的影响相当于零的人，这时什么话也不说了。

司马督马隆上前说：“陛下如果信得过我，我就过去把他修理了。”

司马炎说：“你要是能搞定树机能，我为什么不重用你？你打算怎么去搞定他？”

马隆说：“我打算征召三千兵员，这些兵员不管从哪里来、以前是干什么的，只要他们愿意跟我去打仗，我就带着他们过去，把树机能打倒。”

司马炎立即满足了他，任命他为讨虏将军、武威太守。

这个命令一下，那些高层又有话要说了：“陛下，现在咱们的士兵已经很多了，军费开支已经很庞大了，不应该再征兵了。马隆不过是一个小将，牛是很会吹的，话是很会胡说的，本事基本是没有的。请陛下不要听他胡说。”

司马炎要是再听这些话，那司马炎就是司马衷了。他叫马隆按既定的方案去做。

马隆马上打出征兵宣传广告，录取标准是：能拉开一百二十斤力的弓，能拉开相当于九石力的弩。从早晨到中午，就征到三千五百个新兵。

马隆说：“够了。”然后要求到武器库里选武器。

马隆虽然得到司马炎的重用，可那些管事人员却对他鄙视得要命。当马隆来到兵器库时，武库令一看，是马隆，于是一脸不屑，爱理不理的。马隆就生气了，两个人就吵了起来。

最后，那个武库令就借这个机会，在司马炎面前把马隆告了一状。

马隆说：“我准备到战场上跟敌人拼命。那个武库令给我的武器是什么样的武器？全是魏朝时期的装备。那些武器早就超过了报废期。请问拿这样的武器能去打仗吗？难道陛下就希望我拿这样的武器去杀敌？”

司马炎下令，可以让马隆任意选择武器，选好武器后就出发。

后来的事实证明，司马炎大力提拔使用马隆很正确。

可他同时又做了一件对晋国十分不利的事。

你肯定知道匈奴吧？

匈奴在汉朝时十分嚣张，多次逼得皇帝把公主送过去当单于的媳妇。可匈奴到了现在，已经没什么作为了。

但他们仍然存在。曹操对他们还是很不放心的，把匈奴分为五个部落，让于扶罗的儿子刘豹当老大。刘豹的儿子就是刘渊。

刘渊一点儿不像传说中匈奴的那个模样，他长得很帅。而且这个帅哥不像其他匈奴人那样，只是天天练着肌肉，大口吃肉、大碗喝酒，野蛮粗鲁得要命，而是从小就想做一个有文化的新匈奴人。他跑到上党拜崔游为师，学习文化知识。当然，他仍然保持着匈奴人的尚武传统，在学习文化知识的同时，仍然“兼学武事”。长大后，不但学问不一般，身体素质也非常强悍，长得更是威武雄壮。

后来，他老爸把他送到洛阳当人质。

刘渊当人质期间，并没有老老实实地在寓所里窝着吃喝睡觉，而是到处交朋友。你想想，在当时的风气之下，凭着他的学问和帅帅的相貌，还交不到朋友吗？很快，他就跟王浑和王浑的儿子王济成了好朋友。

这对父子名士对刘渊佩服得要命，一见到司马炎就大力向司马炎推荐刘渊。推荐了几次，司马炎也动心了，于是叫刘渊过来跟他见面。两人一聊，司马炎“悦之”。

王济看到司马炎的脸色很愉快，就说：“刘渊文武全才，陛下完全可以让他主持东南军政事务。这样就不怕东吴不能平了。”

本来，这个推荐是十分正确的。如果当时司马炎重用一下刘渊，

也许刘渊后来会是另一个样子。

哪知，孔恂、杨珧却坚决反对。两人在历史上没有留下别的成绩，但这时却留下了一个很有名的俗语：“非我族类，其心必异。”他跟咱们不是同一个民族，肯定不会跟咱们一条心。这样的人一定不能重用。

于是，司马炎只得不重用刘渊了。

后来，树机能搞事，司马炎问李蕙，谁可以搞定树机能。李蕙说：“只要陛下送刘渊一个将军的称号，让他发动匈奴五部之众，去跟树机能大打一场，树机能的脑袋没几天就可以砍下来。”这个建议仍然是很正确的，一来可以重用刘渊，二来可以削弱西部少数民族的力量。可是孔恂又站了出来，坚决反对：“如果刘渊能够杀死树机能，那么以后凉州之患只会更大。”

司马炎当时给凉州之患闹得几乎崩溃，一听孔恂的话，立马决定不用刘渊了。

当然，站在司马炎的立场上，不重用刘渊也有他的道理。可既然感觉到这哥们儿可怕，不重用，也得让他完蛋——这才是很多皇帝的做法。

当时，刘渊还交了一个对他后来事业很有帮助的人——王弥。他对王弥说：“王浑和李蕙老是到皇帝那里推荐我。我觉得很可怕。”他说这话时，泪水都流了下来。从他的这个话里面，我们可以看到他的内心世界不是一般人的内心世界。

司马攸对刘渊一直是很关注的，听了刘渊的这些话后，就知道刘渊对大晋而言，绝对不是什么好人，于是就对司马炎说：“如果不赶快杀掉这个刘渊，以后咱们的麻烦就大了。”

后来的历史事实证明，司马攸的这个建议，对于晋国来说，是很正确的。

但王浑认为一点儿不正确，说：“现在咱们正开展大讲诚信运动，千万不能因为一点怀疑就杀人。这还叫以德治国吗？”

司马炎一听，觉得王浑的话太对了。

没几天，刘渊的老爸死了，司马炎想也不想，直接就任命刘渊接他老爸的班当匈奴左部帅。

于是，又确立了一个危险人物的地位。

再说说马隆。

马隆带着三千五百名士兵，向西渡过温水。

树机能这时正处于新的嚣张时期。树机能不但勇猛，而且也会玩几点战术——如果都是蛮干，晋国那几个战场牛人就不会那么容易被搞定——他知道，马隆的部队不多，又是深入西部，是不能挺多久的。因此，他就带着几万人马守住险要。

马隆当然没有因为看到敌人守住险要就停了下来。他看到山路很狭隘，就造了扁箱车，然后造木屋放在车上，大家一边打仗一边前进，一口气进军一千多里，一路硬是把敌人不断打败。

当时，交通状况还很原生态，通信基本靠吼，所以，马隆出发之后，与中央的联系基本就中断了。司马炎非常想知道马隆的情况，司马炎比谁都希望马隆能把树机能的头砍下来。西部不平定，东南战事就会受到影响。

可是，马隆就是没有消息。

大晋国的高层都很焦虑。

有的说，马隆已经全军覆灭了。你想想，胡烈那样的牛人，带那么多英勇善战的子弟兵，只一战就被树机能搞定。这个马隆算什么东西？战场经验基本等于零，手下也才三千多士兵，能打什么仗？到现在才全军覆灭，已经算他厉害了。弄得司马炎在好长一段时间里都郁

闷不已。

大家都沉浸在一片失望当中，马隆的使者汗流浹背地狂奔而到。

是半夜来到的。

司马炎知道后，赶紧起床，当场开信，原来是取得了伟大胜利。马隆啊，你没有辜负领导的重托、人民的期望。

司马炎这个高兴是说有多大就有多大。第二天，他把这封信拿到群臣面前，大声朗读，然后大声对大家说：“若从诸卿言，无凉州矣。”以前要是听你们的话，现在只剩下你们这些人而没有凉州了。

然后下诏：假马隆节、拜宣威将军。

马隆这时打仗打得西部少数民族的老大们都怕了。他来到武威时，鲜卑部落的另一个首领跋韩且万能率领一万多部落过来跟他办了投降手续。

马隆的力量猛然间壮大了起来。力量大了的马隆，底气就更足了。他找树机能决战。

树机能居然不吸取教训，傻乎乎地过来跟他大战三百回合。结果被马隆“斩之”。凉州全面平定。

终于下定决心

西部没有了牵挂，司马炎得以把所有的精力全部放到对吴方面。

于是，东吴立马到了最危险的时刻。

只是孙皓却认为，亡国这个传说离自己遥远得很，仍然按着他的性格玩儿下去。

孙皓从来没有想过，如何把东吴建设得比晋国好一点儿、强盛一

点儿，却很眼红比自己有水平的部下。

孙皓认为自己是皇帝，全国最有水平的人应该是自己而不是别人。他看到张尚的口才很好，觉得自己真的比不过，于是就在心里气愤，想把张尚搞定。于是，他问张尚：“张尚，我问你个问题，我喝酒可以比得了谁？”

张尚口才很好，但其他方面不怎么样，一点儿不知道老大这时正想要他的命，一听到孙皓向他请教，想也不想，就说：“陛下有百觚之量。”

孙皓一听，终于抓到把柄了。你当然不知道这句话有什么把柄。可孙皓却抓到了。原来，这个“百觚”是有来历的。中国有句很古老的话，叫“尧饮千钟，孔子百觚”，意思是说，尧能喝千盅，孔子能喝百觚。你仍然没有从这个解释中抓到把柄吧？

那就由孙皓来解释了：你这个张尚，明明知道孔子没有当过皇帝，却把我比成他，而不把我比成尧？这不是说老子不能当皇帝吗？如此目无君父，还留你干什么？当场下令把张尚抓了起来。

大家一看，张尚不就是说了这么一句话吗？怎么也没有跟“无君无父”挂上钩啊，于是，都跪了下来，为张尚求情。孙皓一看，这么多人都说张尚无辜，只得宣布死罪可免，活罪难逃，把张尚下放到建安造船接受再教育。没几天，孙皓又派人过去，把他杀掉。

张尚到死都不知道，他被杀居然是因为他的口才比孙皓好。

孙皓继续喝酒，继续执行宴会喝酒全程监督政策，别的机构可以精简，但这个机构的编制从来都是满编的，十多个人都在宴会现场睁着大眼，聚精会神地听着大家的话、一心一意地做好记录。宴会结束后，呈给孙皓看。谁要是说了让孙皓不高兴的话，让孙皓气愤起来，就可以立即处死。有的人甚至当场被剥下脸皮、挖去眼睛，弄得大家一天到晚都生活在恐惧之中。接到孙皓请去喝酒的通知，全家人都担心凶多吉少，怕去了之后就再也回不来。因此，有的人连遗嘱都写好

了才一脸悲惨地过去喝这场要命的酒。

你想想，在一个连赴国宴喝酒都有可能被处死的国家里，谁还跟你保持高度一致？

恰在这时，吴国发生了一场很大的群体事件。当时，桂林太守刚刚死在工作岗位上。按照当时的惯例，他手下的武装力量应该分别归属于各个将领。可是他的督将郭马、何典等人说，他们几代人都在这支部队里，不愿意分开。

正巧，孙皓在广州搞了个人口普查，弄得老百姓的情绪很不稳定。于是，郭马他们觉得机会来了，立即起兵带着大家打到广州去，杀了广州一把手虞授。

郭马把自己任命为都督交、广二州诸军事，派何典去进攻苍梧、王族去攻打始兴。

孙皓接到报告后，立即进行了一次人事变动，任命张悌为丞相、何植为司徒、滕循为司空。然后加滕循为广州牧，叫他赶快把郭马搞定。

郭马继续打。杀了南海太守刘略，把广州刺史徐旗打得满地找牙，最后狂奔而逃。

孙皓又叫徐陵带部队出发，让他与陶璜一起向郭马进攻。

东吴处于这样一个内外环境下，国力还有多少？

王濬知道，伐吴的最佳时机已到来，于是上书，请司马炎下令出兵。他的理由跟以前羊祜的理由一样：

一、万一孙皓死了，东吴立了一个正确的领导人，那就不好办了。

二、大船已经造好，现在只是泡在水里，不断地烂下去，等以后烂完了，拿什么“顺流而下”？

三、现在我已七十多岁了，随时都可能死掉。要是我死了，谁来统率这个水军？

司马炎同意王濬的意见，准备下令伐吴。可王浑又认为不行了。他说根据掌握的情报，孙皓已经决定北上，现在晋吴边境处于戒严状态，人家提高了警惕，还是再等等。朝廷那些高层一看，便都说，还是等明年再出兵吧。弄得司马炎的决心又软了下来。

这时，王濬的特使何攀正在洛阳，听到这个消息后，立刻上书，指出，孙皓必定不敢出兵。他们仍然处于一点儿不防备的状态中。咱们不要错判形势。

司马炎仍然拿不定主意。

没几天，杜预也写了个长篇大论，陈述了一大段吴可速伐的大道理。

可信送上去一个多月后，居然一点儿回音也没有。

杜预觉得有问题了，于是又写一封信去催问，说司马炎什么事都拿到桌面上跟大家一起讨论，想等意见都达成一致后才决定。这是不可能的。如果再讨论下去，时间一过，孙皓突然开窍起来，迁都武昌，重新布置江南防线，咱们什么计划都会泡汤。

如果是在别的时候，杜预这封信恐怕也是白写了。幸运的是，司马炎接到这封信时，正跟张华在下棋。

你知道，张华是个坚定的主战派。他看到司马炎读这信时，脸上的态度很复杂，立刻推开棋盘，大声说：“陛下是个英明领袖，现在国富兵强；孙皓是个无耻暴君，国力衰竭，没有人才。咱们讨伐他，根本不用花什么力气。陛下还有什么可以犹豫的？”

司马炎一听，也觉得他们的话跟羊祜讲得一个样，知道再不打，一年接着一年，不光杜预、孙皓要死，老子也会老过去啊——那个万岁天天塞满耳朵，只是让你听着心里爽一下，谁能真的万岁？

他这么一想，就下了决心，立刻大声说：“好！我决定了！”

而贾充、荀勖、冯统这几个热爱和平的家伙还是坚决反对。司马炎这时没有耐心了，把那个“怒”字大写在脸上。贾充他们一看，这才知道，再反对下去，后果会很严重，慌忙脱帽子趴在地下，表示与老人在政治上保持高度一致，老人说要打，那肯定没错。

不过，山涛仍然不服，退朝之后，还在那里对人家说：“自非圣人，外宁必有内忧，今释吴为外惧，岂非算乎！”在这家伙看来，一搞定东吴之后，就会出现内乱，所以为了保持大晋王朝国内的社会稳定，必须留下这个敌国。

这话雷人吧？

幸亏司马炎不再理会他这个雷人的理论。

王濬楼船下益州

咸宁六年（279年）冬，司马炎发布了对吴作战的命令：“遣镇军将军琅邪王伷出涂中，安东将军王浑出江西，建威将军王戎出武昌，平南将军胡奋出夏口，镇南大将军杜预出江陵，龙骧将军王濬、巴东监军鲁国唐彬下巴、蜀，东西凡二十余万”，目标东吴国首都。

三国时期的最后一战，终于哗啦啦地拉开了序幕。

司马炎作了这个部署之后，又任命“贾充为使持节、假黄钺、大都督”。可贾充大概一来怕打仗，二来怕离开权力中心，三是他是历来的反战派，接到任命书后，居然还说现在还不是打东吴的时候。老大一定要打，我也不多说什么了，但现在我的年纪大了，还当什么元帅？

司马炎一听，到了这时候还说这样的话？你不去老子就去。

贾充这才知道，再推辞下去，问题就会严重起来，只得“节钺，将中军南屯襄阳，为诸军节度”。

转眼又到了新年，也就是太康元年（280年）。

这年正月，晋国正式向东吴开战。杜预率部向江陵进军，王浑向横江方向推进，都取得了压倒性的胜利。

二月一日，在成都过完大年之后的王濬和唐彬的大型船队顺江而下。

一支东吴水军的克星从长江上游破浪而来。

东吴人对上游还是有一点儿准备的，“于江碛要害之处，并以铁锁横截之；又作铁锥，长丈余，暗置江中，以逆拒舟舰”。东吴的高层以为，这些东西就可以挡住上游来的船了——当然，如果只是一些偷税漏税从事走私业务的船只，那是完全可以挡得住的，你不放，他们绝对过不去。可现在他们面对的是王濬。王濬为扁死他们，已做了七年的准备工作。

王濬马上打造了几十个大筏，让军中的游泳健将驾驶着在前开路。那些铁锥就被挂在筏底，一直跟着漂流下去，最后沉到江底。至于那些江锁，王濬的办法也很有效：作大炬，长十余丈，大数十围，灌以麻油，在船前，遇锁，然炬烧之，须臾，融液断绝。这一次火攻虽不如赤壁大战那样气势磅礴，但场面也是很壮观的。这几个动作，都充分说明王濬的准备工作做得相当的好。难怪他敢于夸口说，要是他死了，这仗就不好打了——换了别人，也许碰到这些铁家伙，要不就以为大晋国的船世界最大，怕什么铁锁、铁锥？硬冲过去，王濬七年的造船之功可就全没了；要不一看，这么多的铁东西，木船哪能开过去？撤军，保存实力才是重要的。

王濬的部队从上游借水势，狂奔而下，只五天时间，就先后斩掉吴都督留宪、夷道监陆晏，攻克曾被陆抗认为是东吴国第一战略要地的西陵以及荆门、夷道两城。至此，东吴西边大门已经彻底被打开。

而此时，杜预派牙门周旨带了八百人的突击队半夜渡过长江，袭击乐乡。周旨到对岸后，就像现在筹备庆典活动一样，到处插旗，然

后在巴山上人为纵火，制造紧张局势。吴国的都督孙歆一接到报告，就怕得要命——吴国居然叫这样的人当边防军的指挥官，其主要任务就是防止敌军渡江而来，可现在敌军夜渡长江，他除了害怕之外，没别的招数，更没有其他有效的行动，只有写信给另外一个同事江陵督伍延：“北来诸军，乃飞渡江也。”把敌人来得这么容易说成是坐了飞艇来的，是防不胜防的——这封信除了把紧张情绪传染给伍延外，实在没有别的作用。

周旨得手之后，便埋伏在城外。

孙歆把他的愚蠢很好地再表现了一次。他居然也不侦察一下，那股“飞渡”而来的敌军到底到了什么地方，只是派部队去迎战王濬。

你一想就知道，这家伙连周旨都对付不了，能是王濬的对手吗？才一接触，就全面败退下来。如果仅仅是败退，这家伙的愚蠢程度还不算到家。要命的是他在退军途中，王濬的部队也跟着混进城中，他居然一点儿也没有发觉，还以为自己虽然打了败仗，但部队并没有什么损失，现在还有这么多的部队进城，也算不得丢脸。

在孙歆觉得这个失败中也还有闪光点的时候，周旨的小分队已经冲进他的司令部，将正想喝一杯水的他一把抓住，回到江北。这家伙到被抓的那一刻还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被抓。

王濬的水军自出战以来，表现出强大的作战能力。在他大败孙歆之后，二月八日，又把东吴的水军都督陆景的脑袋砍了下来。东吴的看家部队就是水军，以前曹操就是败在水军上。现在水军都督都被人家砍了，结果如何，可想而知。

杜预向江陵发起总攻。那个刚收到孙歆信的伍延，比孙歆还要倒霉。孙歆败得有点儿窝囊，但他本人只是成了俘虏，人却还能窝囊地吃喝拉撒。伍延却被人家一刀砍掉。“于是沅、湘以南，接于交、广，州郡皆望风送印绶。预杖节称诏而缓抚之。凡所斩获吴都督、监军十四，牙门、郡守百二十余人。”胡奋又拿下了江安。

吴国的大部分领土只几天的时间，都归于晋国的版图。

司马炎下达了向东吴国首都进军的命令。

王戎派遣参军刘乔领兵与王濬一起攻打武昌。吴江夏太守刘朗、督武昌诸军虞顶不住晋兵的猛烈进攻，投降了。

杜预开了个军事会议。有人说：百年之寇，未可尽克，方春水生，难于久驻，宜俟来冬，更为大举。

杜预一听，差点儿骂娘起来，朝中有一批不战派，现在部队里面居然也有明年再打的意见，当场大声说：“当年乐毅只借济西一战就可把强大的齐国全面痛扁一顿。现在咱们的力量雄厚得要命，打起吴国来，完全可以一点儿不停顿地打下去。还等什么来年？”下令大家目标建业！

不过，在战争已向一边倒的时候，东吴国也取得了一次局部的胜利：俘虏了晋朝的八千人——要不这仗还真的没有看头了。

话说孙皓接到王浑部已经隆重南下的报告后，急忙派东吴国的二把手“丞相张悌督丹杨太守沈莹、护军孙震、副军师诸葛靓率众三万渡江逆战”——这家伙到了这时，居然践行了“最好的防御就是进攻”的理论，派主力渡过长江去，要拒敌于国门之外。

张悌他们来到牛渚，沈莹认为不能过去了。要是再过去，咱们一玩儿完，就大势去矣！

张悌却不同意停下来，说：“吴国准备灭亡，已经是尽人皆知，不是今天咱们才懂得的。我现在最怕的是蜀地的水兵杀到这里来，咱们的军心就全部下跌，士气再提起就困难了。不如趁着现在士气还有一点儿，咱们过去与他们决战。要是打胜了，我们的士气就会倍增，全国人民的信心也可以提起来。要是打不赢，就只能当烈士了。”

于是，渡江。

王浑想不到东吴国到了这个时候，还能来这么一招儿，一时还不适应。

张悌渡江之后，马上包围了王浑部下张乔的部队。这时，张乔手下只有八千人。这家伙的算术很过关，知道对方有三万人，是自己部队的三倍多，也就是说，人家三个人扁自己一个，还剩半个当观众，无论如何也没法打。因此，在张悌还没有进攻的时候，张乔就举了白旗，说，张老大，我服了你。

那个诸葛靓一看就知道，张乔投降是假冒伪劣产品，是因为援军没有到达，才不得不玩儿的。留下这八千人，等于留下八千个定时炸弹，因此建议张悌把这八千人全都活埋了，让这些定时炸弹成为大地的肥料。可张悌却是个纯粹的人道主义者，坚决不听诸葛靓的建议，硬是让这八千人转换身份，跟随大军行动。

东吴的这几个高层，显然都不是打仗的料。他们收编了张乔之后，又遭遇晋国的扬州刺史周浚。周浚无论是智力指数还是武力指数或者是人气指数，都算不了什么，要是碰上个稍微内行一点儿的，拿下他是没什么问题的。可双方摆开架势之后，“沈莹率丹杨锐卒、刀楯五千，三冲晋兵，不动”。敌人只是不动，沈莹就沉不住气了，马上退了下来，而且退的时候，又是无组织、无纪律、无秩序地退。这种“三无”退兵的结果就是混乱不堪。如果光沈莹的部队乱了阵脚，后果也许还不很严重。可这个混乱就像“熊猫烧香”病毒一样，迅速传播，只片刻工夫，全军都加入混乱的潮流。晋军的将军薛胜、蒋班都抓住这个机遇，向吴兵发起攻击。虽然，东吴的各级指挥官都向后退的士兵叫停，可现在能叫得停吗？

更要命的是那个张乔带着他的八千士兵，从吴军的屁股后进行有效的捣乱，更加速了吴兵的溃败。

诸葛靓一看这个局面，知道是“大势已去”的局面，带着自己的几百个手下，要闪人。这家伙还算有点儿哥们儿义气，在闪人的时候，还记得老领导张悌，叫大伙过去拉张悌一起逃命。可张悌却硬是觉得自己已经到了该死的历史时刻，不管诸葛靓如何拉扯，他就是屁股生

钉一样坐在那里。诸葛靓没有办法，只得自己闪人。他才跑了一百多步，回过头一看，他的老领导，东吴国的最后一任丞相张悌已经被扑过来的晋兵砍死了。

经此一战，吴国的家底也就消耗得差不多了。

而这时，晋军的将领表现就不同了。尤其是杜预，是个真正以国家为重的人。当初司马炎向他们发布了一道命令：王濬经过建平时，就受杜预的指挥，攻击建业时，就受王浑的指挥。你看这个命令，那个造了七年大船的水军总指挥现在成了被人指挥的专业户。司马炎的这个命令是很有问题的，远不如他老爸有水平——他老爸在灭蜀时，即使看出钟会脑后有反骨，还是让钟会负灭蜀全责，一点儿不保留地让他带二十万大军过去。因为钟会是个坚决的主战派。

现在的主战派是王濬和杜预，而且王濬经过了七年的准备工作，内心的坚决程度是无与伦比的。这些主战派之所以主战，还不是为了建功立业，名留青史？所以，只要有功可建，他们就会抢——蜀国一灭，吴国是最后一个机会了，现在不抢，以后还有什么可抢？而现在攻击吴国的主要力量就是从上游狂冲下来的王濬水军。只有他才是最有能力抢这个功劳的，他要不抢，他还是王濬吗？

杜预知道王濬这个心态，因此老早就给他写了一封信：老兄一路狂扁下来，已经把吴国扁成这个样子了。现在你就应当继续扁下去，按你的意思，打到建业去，把孙皓往死里扁。

王濬一见，老杜够朋友，就把这封信转给司马炎。胆气更壮了。

王浑就没有杜预这个水平了，他以为有了老大的红头文件，王濬来了之后，还不乖乖地来到他的指挥部报到，他叫王濬坐下，王濬绝对不敢站起来。到时这个功劳可是他的。

王浑不但可以节制王濬，同样也可以节制把张悌扁死的周浚。周浚手下有个马仔何恢。这个何恢的官不大，但却是个有点子的人，他对他的领导周浚说，吴军在王濬的痛扁之下，已到了土崩瓦解的地

步。现在咱们渡江过去，直攻建业，灭吴的功劳就全是老大你的了。

周浚一听，就知道这是个好主意。可这家伙是个遵纪守法、一切行动听指挥的军人，做什么事都得请示一下。他派何恽去向王浑请示一下。何恽一听，就知道这事黄了，但还是过去了。

王浑果然还处于等王濬过来听从他指挥的高度快感中，似乎不指挥王濬一次，会造成他终生遗憾一样。何恽还是把王濬不会过来听从他指挥的理由耐心地说了一遍，主要理由是：王濬一路杀来，所建立的威名已经足以让他有可以不听从你指挥的资本。现在老大不抓住时机，打过长江去，以后还有个什么机会。

王浑一听，你是什么人？在官场混，还嫩得很，知不知官大一级压死人的道理？难怪混了这么久才混出这个模样。先回去好好学习几年官场的潜规则，再来跟老子对话。现在你赶快回去跟你的领导讲，做好所有的准备工作，等王濬的舰队开过来时，再会合一处，把规模做大、做强，听我的号令，一齐出发，对东吴鼠辈作最后一扁。

在王浑做着把进攻舰队做强、做大，不断在脑子里彩排着发号施令的动作时，王濬舰队已经从长江上游狂奔而下，从武昌的身边飞掠而过，浩浩荡荡直抵建业。

金陵王气黯然收

孙皓叫游击将军张象把残余的江防舰队集中起来，还有一万多人。然后就叫张象带着这股部队去迎战王濬。张象带着部队逆流而上，看到敌人的船，全都那么高大威猛，自己的船跟人家的一比，那简直是矮人国里的小孩跟日本的相扑运动员站在一起。这仗要是能打赢，天下还有什么仗不能打？东吴的游击将军到了这个时候，既不游，也不击，当场宣布：本将军本着以人为本的理念，决定投降，以保障一万子弟兵的生命安全。

孙皓接到报告，气得要炸肺，这个张象你要是怕死不接受命令也

就罢了，现在居然把老子最后的资本全部免费赠送给人家。让你去送，还不如老子去送，最起码还有个人情。

此时，长江的江面上，全是王濬的部队，看上去军容整齐、威武雄壮，吴人的内心世界里都充满了恐惧。

孙皓也很恐惧。

孙皓身边的人看到孙皓这个样子，就想把那个岑昏搞一搞。

岑昏是孙皓的同志。当然，如果他只当孙皓一个纯洁的同志，那也没有什么。可岑昏也跟蜀国的黄皓一样，利用当同志的机会，做绝了坏事，让大家很气愤。到了这时，大家就想乘机报复他一把，都说：现在北方的侵略军杀过来，陛下知道是什么原因吗？

孙皓这时很老实，说不知道。

那些人说，是因为这个岑昏，咱们都被这个岑昏连累了。

孙皓这时脑子已经乱了套，听了这话之后，就说，如果真是这样，那就把这家伙杀了吧，以谢百姓。

大家说，好啊！

孙皓说过之后，没过多久，就知道被人家忽悠了，立即下令，把岑昏放了。哪知，他的命令赶不上人家的行动。他的使者还在半路，人家对岑昏“已屠之矣”。

在孙皓觉得输光的时候，又有一个手下跑了过来。这个家伙叫陶浚，本来是奉命去讨伐郭马的，可因为行动慢了半拍，才到武昌，就碰到王濬的大军冲过来，便带着部队返回首都。孙皓一见，陶浚，你居然还有一支作战部队，真是天助我也。现在，我命令你当全军最高统帅，而且要加“持节”、“假黄钺”，带着部队出战，把王濬给老子扁个落花流水，老子大大有赏。

陶浚一听，只觉得身上的温度向高处狂飙，血管里的液体毫无秩

序地奔腾，毛孔短时间内迅速扩张，心里叫了一声：这就是热血沸腾吧？活了这么大的年纪，领了这么多年吴国的工资，都领到吴国差不多灭亡了，才体验到“热血沸腾”。这一仗不打好，不把王濬扁死，让他变成武昌鱼的饲料，老子对不住“热血沸腾”这四个字。

他的热血沸腾过了头，马上对孙皓拍着胸脯：晋狗的船小得要命，一点儿不怕。明天我做出成绩给老大看看。

这家伙的信心超级爆棚，一手拿着孙皓给他的那根节杖，一手举着那把黄钺。以前这两个待遇都是张悌他们拿的。幸亏王濬打过来，把张悌他们全都扁光了。这不轮到我了？你这个王濬怎么这时候才来？

可这哥们儿只顾自己热血沸腾，哪想到那些士兵却理性得很。

陶浚第二天起来，跑到军营里，要发布命令。可到军营一看，军营的早晨静悄悄。现在是什么时候了，得做个动员。可他一叫，没谁答应。不由气起来，派身边的工作人员进去。工作人员一进去就出来了：报告老大，没人啊。看来半夜全当逃兵了。

陶浚这时才知道，自己成了光杆司令，这才知道，命里不该当官，就是让你当了你也当不起。只得跑回去向孙皓如实报告。

孙皓远远地看到陶浚跑了过来：这么快就取得了胜利？早知这样，派陶浚去不就好了？可陶浚一抹汗，却说，玩儿完了，不是他们玩儿完了，而是我们玩儿完了。

孙皓叫道：“什么玩儿完？去叫何植来……”可传令的人还没有走，就接到报告：司徒何植、建威将军孙晏悉送印节诣浑降。

孙皓一听，知道真的玩儿不下去了，玩儿不下去，投降还不行吗？刘禅能投降，老子为什么不能投降？马上决定：向以司马炎为首的大晋王朝投降。

孙皓的工作效率很高，只一下就准备了三份投降材料，分别送给

王浑、王濬、司马伷。

到了这时，居然还发生了一件差点儿让孙皓苟延残喘的事。

就在东吴全国上下都已觉得没有办法的情况下，晋国后方的大臣们都认为，取得这样的胜利已经不错了，不宜再冒险前进了。只有张华认为，可以继续进攻。就是那个代司马炎在襄阳前线的贾充也不知哪根神经作怪，老是觉得东吴不该灭掉。居然又向司马炎报告：“吴地未可悉定，方夏，江、淮下湿，疾疫必起，宜召诸军还，以为后图。虽腰斩张华不足以谢天下。”现在他觉得张华比东吴更加可恨。贾充的另外几个死党也在司马炎身边起哄，说只有退兵杀张华。哪知，司马炎这时清醒得很，说，为什么要杀张华？这是我的意思。杜预知道贾充上书后，也赶忙给司马炎写一封信。谁知，“使至轘辕而吴已降”。

后方的大臣们都认为吴不可灭，但前方的人不用想也知道，搞定东吴容易得很，只是谁更接近这个历史性时刻而已。王浑和王濬更知道，现在他们最有名留青史的资格。王濬仗着他的舰队，可以直捣建业，站在历史的最前台，接受孙皓的投降。而王浑却可以指挥王濬，要他把这个时刻让给自己。当王濬的舰队从长江上游呼啸而下时，王浑接到报告，一看，这个舰队果然牛，王濬你是怎么搞出来的？你有本事搞出来，老子就有本事指挥你。他马上通知王濬：到指挥部开会，以便统一部署。

哪知王濬却不理他，只派个通讯员过去对他说了六个字：风利，不得泊也。这话，简洁吧？在这个时候越是简洁，王浑就越觉得王濬不把自己放在眼里，这才知道，有时官大一级未必压死人，而是靠实力说话。自己在这个地方眼巴巴地等了这么长时间，现在却让王濬夺去了头功。但有什么办法？他只得站在岸上看着江面。只见王濬的舰队两船相并，前后衔接一百多里，船上战鼓如雷，战旗如云，向建业发起冲锋，场面要多震撼有多震撼。历史性的时刻，就在他的眼前上演。本来他是主角，现在他却只能当观众。

孙皓这时早有准备，用历史上最高规格的投降仪式，向王濬投降：孙皓脱掉衣服，秀着一身肌肉，双手反绑在背后，还让人抬着棺

木，来到王濬的指挥部里投降。三国时代画上了句号。

王濬觉得他现在是天下最爽的人。

可现在王浑却觉得他是天下最不爽的人。

他后来就发起火来，觉得再也不能容忍王濬这么牛了。虽然都是姓王，几百年前是一家，但那是几百年前的事，离现在已经很远了。你有暴扁孙皓的本事，老子就有痛打你的水平。他的脑袋里一上火，居然决定向部队发布命令：攻击王濬部队，把这个老家伙往死里打。

王濬别驾何攀知道后，对王濬说：“现在只有把孙皓移交给王浑，这事才算完。”

王濬一听，好主意。反正历史性时刻已经过去，现在孙皓留在这里还得安排工作人员天天去照顾他的吃喝拉撒，还是把这些麻烦事交给王浑去做。既免了麻烦，又让王浑满足一下虚荣心。反正同是姓王的人，我们吃肉，也给他喝点儿汤。于是，就把孙皓免费送给王浑。

王浑一接到孙皓，气虽然没有全消，但也找不到攻打王濬的理由了。而且在这个时候，进攻本国部队，后果是很严重的。因此，王浑放弃了军事行动，改用政治手段——也就是采用污蔑的手段，向司马炎打王濬的报告，说这家伙脑后有反骨，不听指挥，等等——这家伙打仗时，没什么创意，但网罗陷害的本事倒是不低。幸亏，司马炎这时很清醒，加上人也还算厚道，并不把王浑熬夜为王濬创作出来的那些罪名当一回事，只是下了个诏书，进行了一次批评教育。否则，这两个姓王的就变成钟会和邓艾了。

司马炎灭了东吴后，心情很高兴。他不是司马衷，他比谁都清楚灭吴的历史意义。为了让这个意义很好地闪亮一下，也就是让自己的心情超爽一次，他决定在金銮殿里再举行一次受降仪式。

同是祖宗的败家子、亡国之君，孙皓在这方面的运气就比刘禅差一点儿了。孙皓只失败一次，却要经过两次投降仪式才过关。上一次是向王濬那个老头儿请罪，这一次是向司马炎鞠躬。这一次的规格比

上一次大多了，而且地点是在金銮殿里，晋国在京的高层全都参与。

孙皓登殿之后，按程序向司马炎叩头。司马炎指着旁边的座位对孙皓说：“不要客气，请坐。这个座位我老早就给你准备了。”

孙皓这家伙治国没本事，做皇帝做得也很失败，但嘴巴却硬得很，如果去当律师，肯定有搞头。他马上对司马炎说：“我在南方也设有这个座位等老大去坐呢。我那个座位也是实木做的啊。”

三国的历史就这样结束了。

历史的车轮继续向前滚滚开动。按理说，经历了这么长时间的大乱，英雄与豪杰战斗了将近一个世纪，天下大乱之后就要到天下大治了。但由于司马炎个人的原因，以及当时的社会风气，晋国在完成统一大业之后，没几天，就又走进了一个问题丛生的时代。

写到这里时，突然想起《三国演义》的开头词：

滚滚长江东逝水，

浪花淘尽英雄。

是非成败转头空。

青山依旧在，

几度夕阳红。

白发渔樵江渚上，

惯看秋月春风。

一壶浊酒喜相逢。

古今多少事，

都付笑谈中。

跳开历史，做一个旁观者，古今多少事，当然可以“都付笑谈中”。可你要是置身其中，在霸主与谋臣们的阴谋诡计中、在英雄与屠夫们的刀光剑影中生活，在血水成河、尸积成山的画面里打滚，你还能笑谈自若吗？

这不但是草民的无奈，也是英雄豪杰的无奈！

三国的历史结束矣。

目录

1. 楔子
2. 第一章 鲜卑第一帝
3. 第二章 匈奴人最后的机会
4. 第三章 西域征服者
5. 第四章 食人魔与中山狼
6. 第五章 征服蒙古高原
7. 第六章 参合陂之战
8. 第七章 虎步中原
9. 第八章 帝国疑云
10. 第九章 “昆仑”的儿子
11. 第十章 门阀名士
12. 第十一章 皇帝杀手
13. 第十二章 赌徒与名士
14. 第十三章 慕容鲜卑的衰落
15. 第十四章 七兽闹凉州
16. 第十五章 气吞万里如虎
17. 第十六章 最大的奸雄

楔子

北地悲歌，吴声艳曲；胡风彪悍，衣冠风流；铁马金戈，流风余韵。一个烽火连天、英雄辈出、充满诗意和悲情的时代，这就是南北朝。

公元386年，代国国王拓跋将代国国号更名为魏，定都盛乐，建立鲜卑族北魏帝国，揭开北朝序幕。

公元420年，东晋名将刘裕接受晋恭帝司马德文禅让帝位，建立刘宋皇朝，定都建康，是为南朝开端。

公元589年，北方五十万铁骑涌过长江，陈朝风流后主陈叔宝从景阳宫胭脂井中被隋军用绳子吊出。至此，南北朝落下帷幕，历时203年。

其时，中国北方先后出现北魏、东魏、西魏、北齐、北周五个鲜卑族国家，与南方的东晋、宋、齐、梁、陈划江而治，对峙称雄，共同为波澜壮阔的人类历史书写了一页华丽的篇章。

“泼墨汉家子，走马鲜卑儿。”北朝是胡汉群豪的天下，南朝则是门阀士族的水乡；北人胡服骑射，豪气凌云；南人轻裘缓带，潇洒自如。

北人高唱《敕勒歌》：“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

南人低吟《西洲曲》：“采莲南塘秋，莲花过人头。低头弄莲子，莲子青如水。”

南北朝是分裂的乱世，十六国此兴彼起，往来相继。

那是民族大融合的时代，匈奴、鲜卑、羯、氐、羌、丁零、高车

等少数民族纷纷融入汉民族。民族融合更新了思想观念。同时，草原游牧文明与农耕文明激烈冲突。当是时也，儒道争锋，佛教西来，神腾九空，迹登十地。

“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南朝沉溺于烟火缭绕的极乐世界，北朝则成功实现汉化，双方消弭了民族之间的文化冲突，结束了“华夷”之辨和“胡汉”之争。中国避免了像欧洲那样陷入四分五裂。

塞上草原，大漠孤烟；水乡泽国，雨雪霏霏。南北朝是英雄辈出的时代，群雄纷争，角逐天下，是一部雄伟的英雄史诗。

“刘裕拓跋卷”是本书第一部。

公元383年，东晋五胡十六国时代步入中后期。胡族中杰出的前秦天王苻坚兵败淝水，风声鹤唳，草木皆兵，百万大军一朝散尽，苻坚被羌族人姚萇勒死于新平佛寺。淝水之战改变了中世纪中国的命运，由此，南北对峙格局慢慢形成。经过氏族前秦帝国短暂统一的北中国再次陷入分裂，各族英雄豪杰纷纷登上历史舞台，叱咤风云，指点江山。

慕容鲜卑族一代枭雄慕容垂和慕容冲分别在河北、山西起兵，建立后燕和西燕政权。前秦虎将吕光，远渡大漠关山，以十万之众破中亚兵甲七十多万，威震天山南北，征服了西域三十六国，将西域划入了华夏民族的版图。河西走廊群雄并起，氐人、汉人、匈奴人、乞伏鲜卑人、秃发鲜卑人各自建国，小小凉州一时间惊现四个凉国，为祁连山下美丽的牧场争斗不止。中山狼姚萇建立羌族国家后秦，独霸关中，与前秦食人魔王苻登展开意志与智慧的较量。

东晋皇朝腐败的门阀制度激起庶族地主、平民、奴隶大暴动，孙恩、卢循相继揭竿而起。起义军从浙东到广州，从岭南到荆州，浮海渡河，转战江南半壁河山。东晋皇权旁落，高门士族桓玄乘机打败其他士族豪强，建立了中国历史第一个门阀士族的桓楚王朝。

这是南北朝前夕中国混乱的国家形势。纵观中国历史长河，这段历史最乱，民族多、国家多、人物多、战争多。为真实再现南北朝历史，我们以南北两大皇朝的奠基者拓跋和刘裕为主线，探索历史真相，展现人物的性格。两人的出身和经历截然不同，一个来自游牧部落联盟，是遗腹王子；一个源于没落庶族之家，是京口赌徒。但有一点相同，他们都为实现人生目标艰苦奋斗。

一个野蛮的胡族走出林海松涛，踏上茫茫草原，越过巍峨壮阔的阴山，来到长城塞外，窥视中原。这群凶悍勇武的马背上的征服者为中原的妖娆所震惊。为了得到这片美丽的土地，他们与汉人、匈奴人、羯人、氐人、羌人逐鹿中原，生死相搏，给我们留下了许多引人入胜的故事和数不清的谜团。

他们的王子拓跋创建鲜卑族北魏帝国，在与匈奴人的争斗中艰难胜出，保持着鲜卑对匈奴的优势，把匈奴人彻底赶出了阴山草原，又对蒙古高原的游牧部落发动战争，统一诸部，集中游牧民族的力量而进入中原。而后，拓跋遇到了最厉害的敌人——慕容鲜卑的后燕国。金庸武侠小说《天龙八部》中的“南慕容”指的便是慕容鲜卑的后代。南慕容，北乔峰。慕容复，在江湖中是一等一的高手，而其祖先后燕国的皇帝慕容垂正是一个百战百胜的不败名将。但是，北魏更强大，参合陂之战，北魏军队击败后燕国十万大军，后包围了慕容鲜卑人的国都中山城。经过长期围困，北魏军队把慕容鲜卑人赶回了东北老家。拓跋成为山西、河北和蒙古草原的统治者。

北魏国地跨草原和平原。拓跋吸取匈奴、羯、氐、羌等野蛮民族入主中原的失败教训，主动离散部落，迁都平城，潜心儒学，放弃自身游牧文化，改向更先进的汉文明学习，作为五胡最后一个胡族在中原站稳脚跟。北魏的汉化政策遭到了鲜卑贵族的强烈反抗。拓跋统治末期，这位雄才大略的开国皇帝在激烈的文明冲突中陷入四面楚歌，变得乖戾、暴躁、残酷，凶狠，最后众叛亲离，死在儿子的刀下。

大江之南，斜阳草树掩映下的寻常巷陌诞生了一位气吞万里如虎的大英雄刘裕。这位南朝的开创者由破落庶族起家，借镇压孙恩起义

之机，充分展现了盖世武功与超人谋略。他奋长刀逐万人，从一名中级军官一跃成为北府军高级将领。刘裕败孙恩、灭桓玄、破卢循、斩刘毅、北伐南燕、西入长安，将慕容鲜卑和羌族皇帝拉到建康闹市砍头，重新振奋起了汉人的勇武豪气。

刘裕的一生是平凡与伟大的一生，前四十年默默无闻，后二十年惊天动地。他告诉人们大器晚成的道理。不要灰心，只要肯想，肯干，没有做不成的事情。

一百人可以灭亡一个国家吗？刘裕说可以。在贵族与平民不联姻不說話的时代，一个卑贱的人可以做皇帝吗？刘裕说可以。江南温暖乡里成长起来的南方人可以战败弯弓逐马的北方人吗？刘裕说可以。

一切皆有可能！所以刘裕成为南朝第一任皇帝。然而，崇尚赫赫武功的刘裕也有遗憾。像所有沉迷于军事占领的征服者一样，他无法解决民族问题，关中得而复失，北伐大业成为泡影。

由于时代特性，南北朝时期的人物很有个性，直率不虚伪，勇武而可爱，狡诈而痴颠，嗜血又温情。有壮志凌云、残忍冷酷的拓跋，智勇双全、老谋深算的刘裕，百战百胜的慕容垂，勇猛顽强的苻登，机敏聪明、随机应变的贺兰王后，义薄云天的穆崇，首倡汉化的北魏大臣张袞，可以一心多用的刘穆之，其他像东晋孝武帝的流连嗜酒，楚国名士皇帝桓玄的志大才疏，后燕太子慕容宝的狂妄无知、柔而不决，金刀太子慕容超的自以为是，美男子赫连勃勃的凶残狠毒，羌人姚萇的奸猾无耻与大度豁达，这些人物的个性与性情在一个个历史事件中鲜活跳脱。

网络的兴起诞生了一批草根人才。这批人才来自社会最底层，正所谓“蹶足行伍之间，而崛起阡陌之中”。只要坚强地活着，工作着，野百合也有春天。我便是一个小小的草根。

我写作南北朝历史有四年了，早先写了一本《鲜卑帝国》的书，后辗转新浪、搜狐、天涯煮酒三大论坛，蒙大家不弃，写作始终在继

续。

成长做事离不开经验，而经验就在前人的行囊里。我们需要从历史中吸取营养，但历史的话题总是过于沉重，要大家接受，历史就必须写得很好看。当年明月写明史的时候，提出一个口号——“轻松读历史，历史可以写得更好看”，影响了很多，尤其是年轻人，包括我和编辑，所以这本书有了一个名字《南北朝那些事儿》。但我希望还原历史，在还原历史的基础上追求好看。历史不用演绎，本身就具有传奇性。我写历史，注重史实，着意探究真相，总结战争规律，发现政治、经济、文化之间内在的关联，剖析人物的心理和命运。希望能够给大家带来启发。

第一章 鲜卑第一帝

公元386年，北魏道武帝登国元年，是改变中国历史的一年。范文澜先生的《中国通史》将这一年定为南北朝北朝之始。

本书的故事就是从这一年开始，从北魏帝国第一任开国皇帝拓跋珪开始。

知道拓跋珪的人不多。不要说秦皇汉武，唐宗宋祖，曹操，刘备和孙权，便是耶律阿保机、完颜阿骨打、努尔哈赤等人的知名度也远高于他。

北魏帝国是拓跋鲜卑人的帝国。鲜卑是我国古代北方的一个林地民族，种族繁杂，其中有一支部落叫做拓跋部。

北朝是鲜卑人的王朝。北魏、东魏、西魏、北齐、北周都是鲜卑人政权，其中三魏是拓跋鲜卑人，北齐是鲜卑化的汉人，北周是鲜卑化的匈奴人。

拓跋鲜卑人在其尚属于野蛮人的时代，便开始从发源地西伯利亚及大兴安岭一路南迁，取代了匈奴人称霸草原近百年，最终，他们建立的代国被盛极一时的前秦大帝国征服。那么，拓跋鲜卑人又是怎样重新崛起的呢？

如果说一个人能够改变历史，那么这个人一定是个英雄。拓跋鲜卑人就是依靠伟大、年轻的铁血首领拓跋珪实现了国家的复兴。

遗腹子

史书对帝王出生的描绘，往往神奇而夸大。

拓跋珪的父亲叫拓跋寔，母亲是匈奴贺兰部首领贺野干之女贺

氏。拓跋珪一出生体重就是平常幼儿的两倍，是个大额头、大耳朵、又重又肥的胖小子，聪明，很早就会说话，眼睛炯炯放光。

这似乎告诉人们，拓跋珪生来就是一个伟大人物。可现实没有这么简单，谁都要经过人生的磨难，一位国王遭受的痛苦要远远超过平常人。

开国君主不是天生的，是铁血和苦难打造出来的。

拓跋珪呱呱坠地时，代国正经历一场政变。有人试图刺杀他的祖父、代王拓跋什翼犍。拓跋寔为保护父王，在与刺客拼斗中丧生。

按照草原民族“父死妻其后母、兄死妻其嫂”的习俗，拓跋珪母亲贺氏改嫁给拓跋珪的叔叔拓跋翰。弟弟拓跋觚刚出生，拓跋翰去世，贺氏又成了寡妇。在这一事件上，南北朝的史书各执一词，以上是《魏书》记载。《宋书》和《晋书》则记载拓跋珪为什翼犍之子，是说什翼犍纳媳。

南朝和北朝总是互相抱有偏见，捕风捉影，空穴来风，极力制造对方的污点。

孩提时代的拓跋珪在阴山大草原蹒跚学步，或在白登山下玩耍的时候，祖父拓跋什翼犍总会手指一望无垠、天野相接的辽阔大草原和绵延起伏、雄伟壮丽的阴山山脉，一脸骄傲地说：“这都是我们的。”

什翼犍身材魁梧，相貌威猛，战争使他失去一只眼睛，看上去狰狞可怕。他是拓跋鲜卑人的硬汉子，一位声威显赫的国王，有着一颗宽容的心。鲜卑拓跋部在他手里达到无上的光荣。代国疆域东自秽貊（今朝鲜江原道），西及破落那（中亚西亚草原上的部落国家），南到阴山，北尽沙漠，成为塞北草原强国。

和草原民族征服者建立的国家一样，代国是部落联盟。鲜卑拓跋部的兴起，并非简单赶走当地牧民，夺取牧场，而是通过联姻和军事征服，像滚雪球一样，以拓跋鲜卑人为核心，合并其他民族，组成联盟。代国联盟包括拓跋鲜卑人、乌桓人、匈奴铁弗人、匈奴独孤人、

匈奴贺兰人等许多草原部落。

拓跋鲜卑取代昔日大匈奴，成为草原和沙漠的主人近百年。他们纵马扬鞭驰骋塞上，漠然注视着长城内一个又一个王朝如昙花般盛开败落。他们的马蹄踏上过中原的土地，却不肯留下来。

上天给过拓跋人机会，可他们没有珍惜。

东晋十六国时代是英雄辈出的岁月。氏族前秦国崛起关中，天王苻坚在明相王猛辅佐下一统北方。命运不会让拓跋珪平平静静当一个小王子。拓跋珪五岁时，匈奴铁弗部叛离代国，引领前秦帝国甲兵出塞，一个强大的草原帝国转瞬间土崩瓦解。

前秦帝国军队进入大草原，代国兵败如山倒。母亲贺氏带着年幼的儿子们从乱军之中夺路北逃，翻越阴山山脉，穿过大沙漠，逃出蒙古高原野蛮人劫掠，历经重重磨难，来到漠北。前秦军队退回黄河南岸，贺氏母子们重返阴山，回到七介山（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和林格尔境内）。

喘息未定的贺氏母子再次经历了一场血雨腥风。前秦大军压境的危难关头，拓跋珪的叔叔拓跋实君发动政变，残忍地杀死老代王什翼犍的五个儿子，只有小儿子拓跋窟咄和孙子辈的幼儿们幸免于难。内乱给前秦军可乘之机，代国因此亡国。

大草原由许多部落构成，代国不过是部落联盟罢了。代国瓦解，草原四分五裂，拓跋珪母子来到贺氏娘家贺兰部落避难。后来，前秦帝国任命独孤匈奴人刘库仁主持原代国地区事务，因刘库仁是什翼犍女婿，贺氏带着儿子们由贺兰部辗转来到独孤部依附刘库仁。

拓跋珪从尊贵的王子沦落为普通牧民，要和牧民一样忍受饥饿，忍受草原恶劣气候带来的种种困难。作为家中的长子，这个未来蒙古和华北的征服者亲自带领同母异父的弟弟拓跋觚、拓跋仪和拓跋烈，以打猎、捕鱼维持生计。

幼年颠沛流离、寄人篱下的艰难生活给拓跋珪的内心留下了深深

的烙印。应付生存所需要的智慧和毅力在他心中扎下了根，战争、苦难、血与火的经历养成了他日后果断、残忍、冷酷的性格。

七年光阴平静度过，拓跋珪十二岁了。一场伟大的战争会打破宁静的生活，让血液重新沸腾。

草原已无大匈奴

公元383年，决定南北两大帝国命运的淝水战争爆发。前秦天王苻坚征调北方百万大军向江淮挺进，意图一战征服江南，统一天下。战争的结果令所有人大跌眼镜，足以投鞭断流的北方百万铁骑惨败淝水，前秦军千里大溃败。东晋军队出师北伐，氐人统治下的丁零人、乞伏鲜卑人、慕容鲜卑人、羌人趁机而起，各自建立王国。北中国分崩离析。

消息传到塞外，代国的遗臣、鲜卑拓跋部的贵族们欢欣鼓舞，因为他们看到了重新成为主人的希望。更为激动人心的消息是，前秦任命的草原统治者刘库仁死了。

刘库仁本名叫做独孤没根，是匈奴人，属匈奴独孤部，原代国的南部大人。代国灭亡后，他投降前秦。独孤部是匈奴的一支，是匈奴男人和鲜卑女人通婚而繁衍起来的部落。部落姓氏为独孤，北魏孝文帝汉化改姓，独孤依匈奴人的习惯改姓刘。后世隋文帝杨坚和唐高祖李渊的母亲均出自这一部族。

蒙古高原有大大小小许多部落，较大的有鲜卑拓跋部、匈奴独孤部、匈奴贺兰部、匈奴铁弗部和柔然、乌桓、高车诸族。前秦帝国打败拓跋鲜卑人，把草原一分为二，交还给匈奴人打理。

塞北重新成为匈奴人的天下，蒙古高原为两大匈奴部族首领控制，一个是匈奴独孤部刘库仁，另一个是匈奴铁弗部刘卫辰。他们以黄河为界，分为东西两方，平分大漠草原。刘库仁作为秦国的振威将军、关内侯，受命管理前代国黄河以东的领土，负责监督拓跋人。他是代国老臣，匈奴独孤部也有一定的势力，加上强大的前秦帝国支

持，拓跋人对他甚为忌惮。

淝水之战后，慕容鲜卑的贵族慕容垂在河北复兴燕国，刘库仁征发塞上兵马出雁门关攻打慕容垂。草原牧民不愿远征，部下的匈奴人、鲜卑人、乌桓人、汉人在慕容鲜卑人的阴谋策动下，发动叛乱，杀死刘库仁。

蒙古高原的部落之所以在刘库仁手下规规矩矩，无非害怕前秦帝国强大的军事力量。而今秦国瓦解，刘库仁死掉，谁还会守规矩？于是塞北大乱。

拓跋人想复国，就必须找到正宗的代王继承人，这样才有号召力。拓跋实君发动叛乱，老代王什翼犍的儿子们几乎死绝。苻坚以大逆不道罪车裂拓跋实君，什翼犍只余下幸免于难的小儿子拓跋窟咄，但被前秦军押送长安做人质。什翼犍的孙子辈留在草原上，其中拓跋珪年长，当仁不让成为第一继承人。

刘库仁很看重拓跋珪这个与众不同的孩子，告诫儿子们说：“此儿有高天下之志，必能恢隆祖业，你们一定要尊重恭敬。”刘库仁的话意味深长。长久以来，拓跋部一直统治蒙古高原，势力很大。这句话意在安抚拓跋贵族暂时别闹事，等拓跋珪长大，我把权力归还你们。

刘库仁死后，弟弟刘眷当上部落首领，草原将经历一次战乱。匈奴贺兰部和匈奴铁弗部相继向独孤部发起进攻。战争吹响匈奴人争霸草原的号角，三部匈奴混战，孤独部实力明显高出一筹，两战两胜。

打败了外部敌人，内部开始同室操戈。刘眷的儿子刘罗辰对父亲说：“近来征战所向无敌，然而对于心腹之患，要及早除掉！”刘眷问：“谁是心腹之患？”刘罗辰说：“堂兄刘显是残酷无情的人，早晚必将作乱。”刘眷不听，你乱说，我是他叔叔。刘显是刘库仁的儿子。刘罗辰没看错，争权夺利从来不管你是叔叔还是大爷。刘显杀掉毫无防备的刘眷，自立为匈奴独孤部的首领。

当时草原三分天下。匈奴铁弗部控制西部草原；匈奴独孤部控制

中部草原；匈奴贺兰部控制东部草原。很多匈奴人天真地认为属于大匈奴的时代又回来了，只有刘显保持着清醒头脑。刘显比他叔叔强，是块材料。他知道，如果想恢复匈奴人在草原的霸业，必须压制住拓跋鲜卑人。

一百年前，鲜卑人从匈奴人手中夺取了大漠南北的广大牧场。天王苻坚打败鲜卑人，把草原还给了匈奴人，利用匈奴人压制鲜卑人。鲜卑人畏惧的不过是匈奴人的后台，而不是匈奴人。三部匈奴互相残杀，拓跋鲜卑人最后获利，这是再明白不过的道理。刘显认识到了这个问题。

若想制伏拓跋鲜卑人，必须除掉拓跋珪。拓跋珪是老代王什翼犍的嫡亲孙子，根正苗红，是拓跋部的灵魂。拓跋部想重新成为草原主人，定会拥戴拓跋珪称王。怎么办呢？最保险的办法就是除掉他。杀死拓跋珪不能过于张扬。因为匈奴独孤部称霸草原离不开鲜卑拓跋人的支持。一旦暴露，拓跋人会投向其他两部匈奴。

刘显召集部落首领开会，准备采取暗杀手段，神不知鬼不觉地找机会下手。他的秘密不小心被商人王霸获悉。王霸是谁？代北的大富商，和拓跋珪关系很好。

开会之日，部落首领们纷纷进入独孤匈奴人刘显的毡帐，王霸机智地踩拓跋珪的脚示警，拓跋珪明白暗示赶紧溜走。

一计不成再生二计。刘显随即和弟弟刘亢泥、谋士梁六眷密议，亲率匈奴骑兵队赶往七介山，袭杀拓跋珪。就当时形势，势单力孤的拓跋珪根本不是匈奴人的对手，拓跋珪能逃过大难全靠母亲贺氏。

这个女人不寻常

贺氏不姓贺，本姓贺兰。北魏孝文帝汉化改姓贺，所以现在贺兰的姓氏不多见。提及贺兰，我们会想到贺兰山。

贺兰山在哪里呢？在宁夏与内蒙交界之处，巍峨壮观，峰峦重

叠，崖谷险峻，是宁夏最高的山。东望滔滔不息的黄河，俯瞰鄂尔多斯高原。古时青海云杉、白桦覆盖，金钱豹出没其中。山势雄伟，若骏马奔腾。阿尔泰游牧民称骏马为“贺兰”，故名贺兰山。这里栖息过一个匈奴人部落，鲜卑时代各部落多以山谷为姓氏之名，因之称为贺兰部。拓跋珪的母亲贺氏便是贺兰部的女儿，代国王妃，未来北魏的王太后。

贺氏具有草原女子的勇敢机智。代国亡国的逃亡路上已经显示出贺氏机警沉着的过人之处。从草原过阴山穿戈壁到漠北逃难，道路漫长，车辆轮子跑掉了。贺氏急中生智，取下头簪插入轮中，重新把轮子固定住，又跑出一百多里，车轮不倾，从而躲过大难。

代国亡国之后，贺氏笼络住一批忠于拓跋部的精干人才，这批人才在后来复兴代国、统一草原、南下中原过程中立下赫赫战功。贺氏是个有争议的人物，南朝人说她嫁给了公公老代王什翼犍，并由此认定拓跋珪应该叫拓跋什翼犍。不管贺氏嫁给公公也好，小叔子也罢，我们对于这个帮助儿子成功复国的草原奇女子，只能用一句话来表达敬意：这个女人不寻常。

堡垒是从内部攻破的。刘显采取行动之前，有人向贺氏告了密。谁呢？刘亢泥的妻子，刘亢泥妻子和贺氏母子有什么关系呢？刘亢泥的妻子是刘库仁的老婆、什翼犍的女儿，也就是拓跋珪的姑姑。匈奴旧俗，“父死妻其后母”，刘库仁死后，拓跋氏为刘亢泥所有。为保护拓跋人的血脉，拓跋氏派人通知贺氏。

贺氏和拓跋珪当然不住贺兰山，现在那里是铁弗匈奴人的草场。他们依旧待在拓跋鲜卑人龙兴之地的盛乐，阴山山脉一处山峰七介山脚下的牧场，这个地方后人称之为“敕勒川”。

告密的不仅仅一拨人，刘显的谋士梁六眷也参与了。梁六眷是代王什翼犍的亲外甥，他派部族人穆崇、奚牧去七介山告密。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拓跋部的联姻非常广泛。拓跋部用血缘关系笼络着一个又一个毫无干系的部族。这是拓跋部能够从小部落做大的原因，就像一家股份公司，能够不断吸取外来资本壮大自己。我们不难理解，为

什么北魏孝文皇帝会进行汉化，这是拓跋人久远的传统。这种传统对华夏民族的作用不可估量。我们可以想想，从历史长河中消失的匈奴人、羯人、鲜卑人、氐人、羌人、丁零人去了哪里呢？其时，他们最后都成为汉人了。

贺氏获得消息后大为吃惊，起初不相信刘显会鲁莽行事，将信将疑。穆崇和奚牧二人的到来，彻底打消了她的幻想。她立刻采取行动，让拓跋珪兄弟和代国老臣长孙犍、元他、罗结轻装骑马逃走，自己则待在营地等待刘显到来。因为她知道，如果刘显发现拓跋珪逃走，一定会彻底撕下伪装进行追杀，那时，恐怕谁都难逃一死。

刘显率匈奴骑兵闯到七介山，声言要把拓跋珪带到军中历练，却怎么也找不到人影。贺氏骗他说拓跋珪刚刚出去，吩咐侍女们端上热奶和大块的羊肉，还烫了一壶马奶酒热情招待。

论起辈分，贺氏是刘显的舅妈，刘显自然不能太过分。再者，刘显想等拓跋珪回来带走，便留了下来。贺氏亲自陪坐给刘显斟酒。刘显是个残酷无情的人，却不是好色之徒。父亲刘库仁死后，后母拓跋氏中年美貌，刘显并不动心。他一心视拓跋部为最大敌人，不肯和他们走得太近，于是把拓跋氏让给兄弟刘亢泥。

贺氏生来美貌，此时风韵犹存，酒量也不错。男人和美丽的女子一起喝酒总是吃亏，何况和贺氏如此精明漂亮的女人呢？刘显心中有事，莺呢燕语之中耳红眼热已然大醉。

一阵马的嘶鸣、人群的喧哗声把刘显从梦中惊醒，抬头一看，黎明的晨曦透过毡帐的窗口射进来，毡帐外嘈杂不休。

刘显双目蒙眬地问道：“怎么回事？”

帐外的亲兵回道：“大人，马厩里的马惊了，贺夫人正在外面哭呢。”

刘显这才想起昨夜在贺氏处饮酒，醉了被扶到一处帐篷里睡下。不待他多想，外面吵闹得厉害，刘显披上衣服走到帐外。

毡帐外围满人，贺氏正在那里哭哭啼啼。见刘显出来，贺氏哭得更凶，眼泪断线珠子一般滚落下来，冲刘显诉道：“适才我的儿子还在此处，怎么一会儿工夫就不见了，你们谁把他杀了，我苦命的儿子呀！”贺氏悲悲切切啼哭不休，把个刘显弄得糊里糊涂，心道：“这么说，拓跋珪夜里回来了，不见了？不行，快追！”

刘显想要去追，又见围观的人多是拓跋部众。游牧民族住穹庐，就是帐篷，现在的蒙古包，四下都是开放的，不像汉人们圈墙住。

四处赶来的牧民们黑压压地聚了一片。刘显不想失去拓跋鲜卑人支持，如此情况，不好再四下搜寻拓跋珪。思前想后无计可施，刘显只好辩白非他所为，假惺惺劝解贺氏：“舅母，你别伤心，拓跋兄弟是不是有什么事自己出去了，再派人找找。若说我的手下想害拓跋兄弟那不可能，我与拓跋珪是兄弟，若谁有这个胆子，看我不剥了他的皮。”

此事原本是贺氏故意让人惊马演的一出戏，目的就是不让刘显再去追自己的儿子，见刘显出面说话也就借台阶下，止住悲声道：“既如此，我再派人找找，珪儿没福，只可惜辜负你的一片心意。”

贺氏这个女人不寻常，聪明，有识见，不愧为部落首领的女儿，不愧为代国两位王子的王后。她非但把你拖住，分不开身，还要让你不能追，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刘显中了贺氏的计策，拓跋珪等人安全逃到贺兰部的聚居地大宁。与拓跋珪一道逃亡的有一批忠于拓跋珪母子的原代国势力，这批人后来成为北魏开国功臣，史称“元从二十一人”。

贺兰部也是匈奴人，他们容得下拓跋珪吗？

贺兰匈奴

贺兰部是匈奴的一个部落，不是纯粹意义上的匈奴人，是由匈奴人与高车诸部（关于高车族将在后面详谈）杂居共处繁衍生息而来。贺兰部非常强大，许多高车部落与它结盟。

代国时，贺兰部与孤独部同为拓跋部的附属部落。拓跋部非常注重与贺兰部的关系，时有政治联姻。拓跋部首领拓跋郁律曾嫁女贺兰部首领贺纥。贺兰部传到贺野干时，他娶什翼犍的女儿辽西公主为妻并生下贺讷和贺氏，随后亲上加亲，贺氏又嫁给什翼犍的儿子拓跋寔。论起来，舅舅娶了外甥女，可见拓跋部的伦理关系和草原其他民族一样非常混乱。总之，拓跋部依靠通婚融合加强血缘关系，逐渐发展壮大。

代亡后，贺讷接管贺兰部落。贺兰部虽然名义上归刘库仁统辖，实际是我行我素，俨然一个独立王国。天王苻坚拿出对付草原民族的传统办法，封贺讷为将军。游牧民族没有定居点，逐水草而居，贺兰部早已远离贺兰山，来到阴山以北、西拉木伦河以西的草原上，聚居在大宁，即今天的内蒙赤峰一带。

随着宗主国前秦战败，刘库仁被杀，贺讷感到称霸草原的机会降临，于是起兵攻打独孤部。两大匈奴部落之间的战争，以贺兰部失败而告终。正在他懊丧不已的时候，拓跋珪到来了。贺讷非常高兴，隆重欢迎，并当面恭维拓跋珪说：“复国之后，当念老臣！”贺讷说这句话并非真心实意，不过是试探一下。从贺兰部意欲占领代北（今山西北部及河北西北部一带）可以看出，贺讷有称霸草原雄心。

不管贺讷出于什么目的，我们这位心气高傲的十六岁少年拓跋珪却笑道：“果真像舅舅说的那样，外甥怎么敢忘记呢？”贺讷再没什么表示。拓跋珪的盛气凌人和招摇引起贺兰部众的不满，为什么非你拓跋部才可以做草原主人呢？我们大匈奴才是草原和大漠真正的主人。

以贺讷弟弟贺染干为首的一部分贺兰贵族开始谋划除掉拓跋珪，贺讷和贺染干不是一母所生，恐怕贺讷未必同意。因为贺讷是什翼犍之女辽西公主所生，拓跋珪的亲舅舅。要杀拓跋珪，不能让辽西公主和贺讷知道，最好是暗杀。

为什么草原上强大的部族均欲置拓跋珪于死地呢？拓跋部自首领拓跋力微建立代国开始，历经八王之乱、五胡之乱，一直雄霸匈奴故地，经营草原近一个半世纪，通过互相联姻成为塞北草原最大的一支

力量。虽说代国被前秦国灭亡，但根基雄厚，势力仍在，精神不散。其他部族想夺取草原霸权，绝对绕不开拓跋部这堵墙。拓跋珪是拓跋部的魂，是旗帜。

拓跋珪寄居人下，本该做事低调，但他性格张扬，做事动作大。他与独孤部闹翻后，干脆大张旗鼓，召集故旧。草原上的拓跋人和原代国的部族纷纷投奔拓跋珪，其中包括刘显的很多附属部众。刘显很是气愤，大呼上当，派人抓捕贺氏，精明的贺氏逃奔到刘亢泥家，在供奉神像的车子中躲藏了三天。刘亢泥全家人为她求情，贺氏这才免于死。贺氏保住儿子完成任务，没必要继续待在独孤部，鼓动原代国中部大人庾和辰带领部族和她一起逃到贺兰部。

拓跋珪的势力越来越大，贺染干迫不及待地要除掉他，指使匈奴勇士侯引七突实施暗杀。牧民尉古真告密，拓跋珪作好准备，营地戒备森严。侯引七突不敢贸然动手。贺染干怀疑尉古真泄露计谋，把尉古真抓起来审讯，用两个车轮夹他的头部，用刀刺伤他一只眼睛，尉古真拒不承认，贺染干无奈，只好释放他。

暗的不行，贺染干亲自上阵，率骑兵包围拓跋珪的营地。双方剑拔弩张，烈马长嘶，火拼一触即发。拓跋珪客居贺兰部，真正动起手来，是生是死，不言而喻。危难之间，贺氏挺身而出，谴责贺染干：“你们要杀死我的儿子，到底想置我于何地呢？”贺染干虽心有不甘，却只得收兵退走。他并不惧怕贺氏，实在是害怕贺讷和辽西公主，不得不离开。

贺染干行动失利使拓跋贵族看到希望。拓跋珪的从曾祖纥罗与其弟拓跋建及诸部大人共同请求贺讷推举拓跋珪为王复立代国。贺兰部和拓跋部有千丝万缕的联系，加上辽西公主支持，贺讷不得不支持拓跋珪复国。此外，贺讷知道贺染干对贺兰部首领位置也抱有野心，一旦自己失去拓跋各部支持，就会让贺染干得利。贺讷思来想去，想起三国的曹操，自己何不“挟天子以令诸侯”，借助拓跋珪的力量统一大漠草原。

个人的利益大于种群的利益，这不是匈奴人的悲哀，而是人类的

悲哀。

贺讷推举拓跋珪为代王，贺染干坚决不同意，我们贺兰部怎么能立拓跋珪一个外人做首领呢？贺讷笑着对弟弟说：“拓跋珪是正统王子，你我以前都是代国的臣子，现在反对人家复国，说不过去吧！”

有了贺兰部首领的拥戴，一切水到渠成。公元386年，东晋孝武帝太元十一年春正月，拓跋珪在拓跋诸部和贺兰部支持下，在牛川召开部落联盟大会，复兴代国。

壮阔雄伟的阴山南北自古以来就是千里牧场，内蒙古有首民歌唱出了芳草萋萋、鸟语花香、牛羊遍野、风光无限的阴山草原：“美丽的草原我的家，风吹绿草遍地花，彩蝶纷飞白鸟儿唱，一湾碧水映晚霞，骏马好似彩云朵，牛羊好似珍珠洒，牧羊姑娘放声唱，愉快的歌声满天涯。”

在青苍蔚蓝的天空下，无边无际的大草原上，拓跋部向我们展现了草原民族独特的祭天礼俗。女巫们扭摆身子摇动铜鼓，拓跋珪与拓跋部其他七族的首领以黑毡蒙身，在篝火青烟缠绕熏燎中向西拜天，改元登国，正式登上代王宝座。

拓跋部在呼伦贝尔草原游牧时，曾经七分部落，由纥骨氏、普氏、拔拔氏、达奚氏、伊娄氏、丘敦氏、俟亥氏七个兄弟分别统辖，七个部落连同拓跋部形成“鲜卑八国”。部落可汗由拓跋部直系担任，从而确立君位世袭的兄终弟及的制度。但是，每位首领继位，必须与其他七个部落的可汗对天盟誓，以示团结一致，相依相存。这种传统直到东西魏时仍然存在，但后来已经沦为形式。

代王拓跋珪依靠汉人谋士建立起国家机构，对有功之人进行奖励，大封部落首领及亲贵，以长孙嵩为南部大人，叔孙普洛为北部大人，汉人张衮为左长史，许谦为右司马，奚牧为治民长，王建、和跋、叔孙建、庾岳等为外朝大人，统领亲兵，诸将皆掌宿卫军，并参军国谋议。长孙道生、贺毗侍从左右，传递命令。很快，代国的中央机构和权力中枢基本形成，一个复兴的奴隶制国家在漠南草原重新崛起。

起。

代国复兴，王权并不巩固。新代国政权承袭老代国部落大人共管国事的旧制，然而，拓跋王族对附属部落的控制远非什翼犍时期可比。以贺兰部为首的部落难以归心使得新代国仅仅是个空壳，代北的匈奴独孤部和黄河西边拓跋部的世仇匈奴铁弗部也虎视眈眈。

舅舅贺讷以居高临下的姿态注视着年轻的代王，这也算一个国王吗？有谁见过寄居在别人牧场里的国王？

一百年前，鲜卑人打败匈奴帝国，迫使匈奴人西迁南移。一百年后，这场两大民族的争斗又将开始。年轻的代王拓跋珪面对的将是势力强大的匈奴三大部落。

第二章 匈奴人最后的机会

有人把匈奴人比作狼。狼之所以凶狠，因为群狼构成了一支强大的团队。狼群所过之处没有任何动物能够幸免，无论多么凶猛狡猾。但是，一旦失去团结的精神，狼群就会丧失可怕的力量。人性的忌妒也会使人类的团结变得脆弱。此时的匈奴人已经不再是横行草原的天之骄子，匈奴三大部落致命之处在于不团结。

一百年前，鲜卑人征服了骄狂的匈奴人。北匈奴逃得很远，据说逃到欧洲，他们的首领阿提拉竟然攻入西罗马帝国的首都。南匈奴更是四分五裂，大多部落成为晋王朝的附庸。这些受西晋帝国保护的附庸也一度占领洛阳，建立了匈奴人的王国。后来，他们被来自中亚地区的羯人打败，再度沦为牧羊人。

大匈奴的复兴，只能寄希望于留在草原与鲜卑等北方民族互相通婚的三大部落，即独孤部、铁弗部和贺兰部。拓跋鲜卑人复国成功，留给匈奴人的机会不多，可他们仍旧不团结。铁弗匈奴人悠然享受着黄河河套、鄂尔多斯草原鲜美嫩绿的青草；贺兰匈奴人兀自做着拉木伦河霸主的美梦；只有独孤部在行动，这是匈奴人最后的机会。不求消灭所有拓跋人，只求扳倒他们的首领拓跋珪，因为这个人太可怕了。

此儿有志高天下

拓跋珪最大的优点是什么，志向！有志者事竟成。

北魏名臣汉人张袞曾经对人评价拓跋珪说，“主上天资杰迈，逸志凌霄，必能囊括六合，混一四海。”张袞说拓跋珪最大的优点就是有志气、有理想、有抱负。这是一个人干大事最基本的一项素质。

牛川在贺兰部控制之下，心高气傲的拓跋珪不甘心受人操纵。他

不会去做懦弱的汉献帝，很快和贺兰部首领两个舅舅贺讷、贺染干闹翻。拓跋部与贺兰部的蜜月仅仅维持了一个多月，拓跋部就脱离贺兰部庇护，由牛川迁到云中川。

云中川，即今前套平原。今天的内蒙古省会、草原明珠青色之城呼和浩特就坐落在这里，不过当时并没有这么一座城市。古时的云中川是一望无际、天野相接、水草丰盛、牛羊肥壮的大草原。《魏书》中记载：“云中川自东山至西河二百里，北山至南山百有余里，每岁孟秋，马常大集，略为满川。”这里是拓跋鲜卑龙兴之地，代王什翼犍在此建造了盛乐宫。

复兴伊始，代国内忧外患，年轻国王拓跋珪面临着重重困难，举步艰难。从中国整个版图望去，王国实际控制区域仅有现今内蒙古前套平原狭长的草原地带。北有贺兰部、南有独孤部、西有匈奴铁弗部、东有一个强大的慕容后燕国。

四面强敌环伺，危机重重，拓跋珪非但不退，反而主动出击！公元386年四月，少年气锐、志向远大的代国国王拓跋珪毅然诏告草原诸部，将代国国号更名为魏，自称魏王，改元立国，北魏国建立了。代国复国仅仅四个月，拓跋珪就更改国号，这一举动意味着什么？去掉百年传承的国号，对草原新王国来说，是福还是祸呢？

更改国号需要智慧和莫大的勇气。代国雄霸草原百余年，拓跋珪复兴家国，靠的就是这面招牌，你把自己的招牌砸碎，生意还做不做？看看人家慕容鲜卑人，这个复国，那个复国，都叫燕国。你争我夺，互不相让，就为了大燕那块金字招牌。这也给后人留下些难题，前燕、后燕、西燕、南燕，分清楚很费劲。

为什么要改称魏国呢？历史学家们曾经进行过无数次探讨。其中有一种说法：古人看重五德历运，按照五行说法，魏居土德，接续汉晋之间的曹魏。北魏所居的土德，就是曹魏的土德，承续的是汉朝的火德。拓跋之魏，即曹魏之魏。

八王之乱后，中国大地建立大大小小十多个政权，各自纷纷，都

说自己是正统。拓跋珪怎么办呢？去掉代王称号，就是要为自己寻个正统，不能承晋是必然的，因为晋朝仍在，承匈奴汉国？承羯族赵国？承氐人秦国？不行！干脆一起否定，我即魏国，曹魏的魏国，你司马氏篡魏而立，我就是曹魏，我复国了。

十六岁的年龄正是憧憬理想的时期，今天的我们沉迷在游戏、网络中编织着自己的梦想，喜欢战争游戏的玩家会精心选择扮演的角色。拓跋珪心中的偶像是三国魏国的曹操，他认为代国称号不足以威服四海，而且也不希望别人指手画脚地说：“你能有今天，无非靠着祖辈的荣耀。”

南北朝的北朝魏国在漠南云中川大草原上正式建立，拓跋珪亲手掀开了中国历史新的一页。代王爵位是晋朝册封的，拓跋珪抛弃了晋朝正统地位。虽然东晋取得淝水之战胜利，但是经过苻坚苦心经营，晋朝在北方影响力已大不如前，各路英雄都想取而代之，大晋国不再是那个为少数民族所尊崇的天朝上国。代国更名魏国显示出拓跋珪的雄心壮志，不再受晋朝束缚，定下了更高的战略目标，要与各地群雄角逐天下。

不是每一个人都能够认同拓跋珪的志向和勇气。拓跋联盟中有些部落看不到魏国的前途，认为拓跋珪狂妄，把保护伞扔掉，数十年的老店换了门面，整个一败家子。代国虽说复国，用不了多久，就会让这位牛气哄哄的少爷败掉。燕雀焉知鸿鹄之志，他们哪里懂得拓跋珪的凌霄壮志？古来英雄皆寂寞！

护佛部首领侯辰、乙弗部首领代题率各自部众叛离魏国，独自游牧去了。二部的叛逃更激起联盟内部的不稳，人心惶惶。拓跋各部落的首领和将领们愤怒不已，齐聚魏王大帐，请命追击叛徒。

拓跋珪出奇的冷静，他有自己的判断：“侯辰和代题的部落世代为我们拓跋部做事，有罪过能忍则忍，当今国家草创，人们的想法不同，愚昧的人看不清形势，自然进退无常，不值得追赶。”

两个月后，没能找到合适水草、安全又得不到保障的代题率乙弗

部重新归附魏国。拓跋珪不冷不热，代题再次叛离魏国。这一次，乙弗部众不愿相随，代题只得单身投靠独孤部刘显。拓跋珪任命代题的孙子倍斤为乙弗部的首领。这一手非常精明，不计前嫌，不搞牵连，遇上这样的老板，员工怎么会不安心工作呢？

安定住部落联盟的人心，拓跋珪开始注意最大的敌人匈奴独孤部。拓跋部的强大在于团结，匈奴的衰落在于不团结。从南北匈奴开始，匈奴人就陷入到这个怪圈之中。

拓跋珪和母亲贺氏一道对独孤部开展瓦解工作。草原民族由一些血缘关系相近的部落组成，独孤部也不例外，其中一个较大的部落在刘罗辰领导下。刘罗辰是刘眷的儿子，刘眷被刘显杀死。拓跋珪利用二人的矛盾，继续老代王什翼犍时代与孤独部联姻的政策，娶刘罗辰的妹妹刘氏为夫人。拓跋珪这段姻缘非常完美，既有综合部族利益的因素，又有两人的多年感情。

拓跋珪小时候寄居独孤部，与刘氏两小无猜，青梅竹马。二人的婚姻彻底拉拢住刘罗辰部，引起独孤部的分化，刘显的另一个弟弟刘肺泥也率领部落降魏。刘显被逼无奈，选择战略退却，退入长城内，南走马邑（今山西朔州一带），把草原让给了拓跋部。

生性残忍、狡猾多诈的刘显难道会坐以待毙？当然不会，他正在策划着一个更大的阴谋。胜败在此一举，这是匈奴人最后的机会！

三岁犊岂胜重载

什么阴谋呢？刘显派弟弟刘亢泥出使山西的西燕国，向西燕国主慕容永索要一个人，一个叫做拓跋窟咄的人。

拓跋窟咄是老代王什翼犍的幼子。前秦灭代国时，拓跋窟咄已长大，留在代北怕生变故，被强逼迁往长安，入太学读书，实际上是监视起来。长安战乱，拓跋窟咄随慕容鲜卑东归，随行军中。他是什翼犍所剩的唯一一个儿子。

西燕主慕容永是个很奇怪的人，命运跌宕起伏。他的遭遇可以印证一句古老的格言：“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他是前燕国的贵族，与慕容皇族是远亲。前秦灭燕，苻坚迁徙鲜卑人到关中。慕容永流落长安街头，老婆在家缝制皮靴，他出去练摊。千万不能小瞧卖鞋的，三国蜀主刘备早年也卖过鞋子。你也不必感叹命运多舛、人生多难，只要有足够的信念一定能够成功。从万人景仰的贵族沦落为寻常小商贩，并没有让慕容永丧失斗志。

前秦淝水战败，慕容永毅然踢掉摊子，跟随帅哥皇帝慕容冲起兵关中，成为慕容冲手下的一员悍将。慕容冲被思乡东归的鲜卑人杀害，慕容永乘机夺取了西燕国的大权，率军东归，击败天王苻坚的长子、盘踞在晋阳的苻丕，独霸山西称帝。

以慕容永的阅历和聪明，他对刘显的用心洞若观火，知道拓跋珪在草原光复代国对独孤部构成威胁，所以他另外寻出一个代国的继承人，想要引起魏国内乱，趁机消灭拓跋珪。帮助刘显等于向魏国宣战，与之敌。不帮助刘显，对西燕国没有什么害处。可慕容永做出一个奇怪的选择，帮助刘显。

原因不难猜测。慕容永认为刘显的独孤部在草原势力最大，而拓跋珪的魏国毕竟是新生力量，再者拓跋窟咄一去，名正言顺，势必引起魏国分裂，一个内乱部落如何经得起强敌攻击。帮助独孤匈奴称霸草原，自己凭空多了一个强大的盟友，何乐而不为呢？于是，慕容永同意将拓跋窟咄送给刘显。

慕容永猜得没错，刘显用意险恶。既然代国复兴成为现实，拓跋珪称王，可你毕竟是代王什翼犍的孙子，我把代王的儿子请回来，看你怎么办？按照草原规矩你就该让出王位来，如果不让，打你师出有名。刘显的计策一方面争取到西燕国支持，另一方面也可使魏国刚刚团结起来的部落联盟陷入分裂。刘显的奸计差一点就得逞了。

黄叶纷飞，秋风乍起。刘显尽起独孤部兵马护送拓跋窟咄回盛乐继承王位，此举造成魏国部落联盟大地震，各部骚动，人心顾望。拓跋珪亲信左右侍从勿忸于部族的于桓兄弟与莫那娄等八家部落首领密

谋发动叛乱迎接拓跋窟咄。

八家部落密谋，莫那娄首领莫题提议派人送箭给拓跋窟咄以示效忠，并轻蔑声称：“三岁犊岂胜重载？”三岁小牛犊拉得了重货吗？言下之意，拓跋窟咄年长，拓跋珪年幼难以成事。

莫题这个人很聪明，然而聪明人往往为聪明所害。莫题献给拓跋窟咄的长箭为他埋下了杀身之祸。莫题不仅是一家部落的首领，而且以幢将身份率领拓跋珪的禁兵，连亲兵中都有人反对，可见局势岌岌可危。

之所以有这么多部落图谋叛乱，因为他们和莫题的看法相同，认为拓跋珪年幼无知，行事鲁莽，掌控不住形势。再一个抱怨拓跋珪和贺兰部闹得太僵，以至于四面树敌，不会是拓跋窟咄和刘显的对手，准备及早效忠新主子。

讨好新主子最大的功劳莫过于抓捕拓跋珪。于桓等人迅速制订出抓捕拓跋珪的计划。可就在当天晚上，以于桓兄弟为首参与密谋的勿忸于部五位头领，却被鲜卑武士从羊皮被窝里硬生生拽出来，扭到魏王的帐篷，迎接他们的是拓跋珪那张冰冷的面孔。于桓知道一切都结束了，可他怎么也想不通，为什么拓跋珪这么快获悉密谋，直到舅舅穆崇站到身边，他才明白。但他一直以为穆崇是一个最不该告密的人。

穆崇记得吧？就是和奚牧两人到七介山向拓跋珪母子通报刘显阴谋的那个穆崇。穆崇是代人，祖先从拓跋力微开始世代效忠拓跋部。他为人机灵敏捷，“少以盗窃为事”，就是小偷。

他虽然职业不光彩，但非常重义气。看看穆崇是怎么做的，当拓跋珪母子寄居独孤部的时候，他时常救济帮助，没有人能比得上。在拓跋珪危难之时，他挺身而出，冒着生命危险送信。

当年刘显要杀拓跋珪，梁六眷让穆崇通风报信，知道刘显会疑心是他走漏风声，临行前对穆崇说：“刘显日后肯定会疑心我，你一定不

要泄密，现在骑上我的骏马，把我心爱的女人一起带上。如果刘显怀疑到我，你就说偷了我的马，抢了我的女人畏罪逃跑。”

刘显从七介山败兴而回以后，越想越不对劲，在驻地里调查，发现梁六眷手下的奴才穆崇失踪，并且梁六眷少了一匹骏马。他联想到梁六眷是什翼犍的外甥，又参与了此事，一定是他泄密。刘显正要派人去抓，穆崇此时却回来了，四处张扬说：“我看不惯梁六眷那副奴才样，背主沽恩，忘记自己是代国的奴才。我夺他马，抢他女人，看他能把我怎么样？”刘显听说后，又觉得梁六眷不会背叛自己，便不再深究此事。

穆崇大可和拓跋珪一道逃到贺兰部去，远无必要冒着凶险再回独孤部。可他重“义”，对拓跋珪母子重“大义”，对梁六眷重“小义”，算得上侠义中人，义薄云天。讲义气的人吃亏，但并非所有讲义气的人都吃亏。拓跋珪不是一个轻易被感动的人，穆崇义气还是打动了那颗冰冷的心。穆崇日后参与策划谋反，当时陷入极度疯狂猜忌的拓跋珪杀死了弟弟，却原谅了他。

当外甥于桓告诉穆崇，八家部落密谋抓捕拓跋珪时，穆崇却大义灭亲，连夜告密。拓跋珪临危不乱，当机立断，斩杀于桓等五人，对莫题等七家部落首领则全部原谅，并不追究。这一手显示出他高人一等的政治手腕，诛杀主犯立威，从犯一概赦免来稳定各个部落的人心。

拓跋珪为防备联盟内部的人继续发难，率领诸部落向北翻越阴山，再次去依附贺兰部。拓跋珪果然能屈能伸，先前和人家贺兰部闹得那么不开心，这次居然扯下脸皮来再去。不过话又说回来，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以一个离心离德的部落联盟去和拓跋窟咄、刘显联军交战又能有多少胜算。

拓跋珪第二个优点就是坚忍。坚持、不放弃，不到最后一刻不认输。即使来到贺兰部地盘，也指望不上贺兰部会帮你出兵打仗，拓跋珪想到了中原帝国后燕。慕容燕国与拓跋魏国是姻亲，拓跋珪是后燕国皇帝慕容垂的孙外甥，他的祖母是慕容垂的亲妹妹。拓跋部的使者

长孙贺和安同骑快马入塞向后燕国求援，没想到长孙贺半道投奔拓跋窟咄去了，安同历经千辛万苦从小路赶到后燕国新都中山城（今河北定州市）。

长孙贺之所以半路投奔拓跋窟咄，一方面出于对拓跋珪的轻视，另一方面他不认为慕容燕国会出兵帮助魏国，因为燕国的老皇帝慕容垂正忙于和黎阳的丁零人以及南方的东晋开仗，哪有闲工夫管草原上的事。

拓跋鲜卑人和匈奴独孤人的命运竟然掌握在遥远的中山皇宫里。慕容鲜卑真是鲜卑人吗？慕容垂又是个怎样的人？他会帮助拓跋珪吗？

一代枭雄慕容垂

世间不乏常胜名将，但有不败的将军吗？极少，但有！慕容垂就是其中之一。慕容垂十三岁开始带兵，大小千余战，从无败绩，人们称之为枭雄。前燕灭亡后，他依靠坚韧不拔的意志成功复国，成为慕容家复国第一人。然而，他死后仅仅一年，依靠一场场军事胜利建立起来的后燕王国最终兵败河北，退出中原。对于百战百胜的名将慕容垂来说，上天似乎对他太不公允。

纵观古今中外，没有任何一个家族可以与鲜卑慕容家相媲美。慕容这个名字如同烟花般绽放出绚丽色彩后便湮没在中国浩瀚的历史洪流之中。慕容家族起初并不住在江南水乡姑苏燕子坞的参合庄，而是驰骋纵横在广阔无垠的辽东大地。金庸先生说得没错，他们拥有盖世武功。

慕容鲜卑是东北的林地民族，祖先不讲汉话。那么，慕容这个姓氏又是怎么来的呢？它来源于一顶帽子，很奇怪吧？东晋十六国时代奇怪的事多着呢。

慕容鲜卑属于东部鲜卑，东部鲜卑起源于内蒙古自治区东部的鲜卑山，即今科尔沁右翼中旗西哈勒古河附近的大罕山。东部鲜卑在檀

石槐时最为强大，他在高柳（今山西阳高县）北三百余里的弹汗山设立大帐，建起鲜卑廷，统一众多的鲜卑部落，结成强大的部落大联盟。檀石槐死后，鲜卑一度衰落。后来一个叫做轲比能的鲜卑大人重新建立鲜卑部落大联盟。轲比能死后，鲜卑联盟分裂为三部。宇文部、段部、慕容部先后兴起。

慕容部原本游牧于西拉木伦河上游。三国时代，慕容部首领莫护跋率部向东南移动，到达沿海之滨的辽西郡。莫护跋跟随魏国大将司马懿征讨辽东公孙渊有功，封为率义王，定居大棘城（今辽宁省义县）。

莫护跋起初并不姓慕容。当时燕地和代地的人喜欢戴步摇冠，步摇冠即一步一摇的帽子。那是一种流行于汉代的笼冠，本来是武将戴的帽子，其形状像一个倒置的高脚酒杯，四周用笼状的硬壳套上。所谓步摇冠，即在笼冠之上镶有像树枝树叶状的金枝金叶片，摇动即响。戴在头上，一走一晃，一晃一响。

这种帽子时尚前卫，莫护跋非常喜欢。把披散的头发束起来，戴上步摇冠，整天招摇过市，诸部落的人都不叫他名字，叫他步摇。莫护跋不仅不反感，反而很开心。久而久之，步摇叫成慕容（东胡语的音讹），莫护跋也就以慕容作为自己的姓氏。

后来慕容家族建立王国，为增加文化分量，解释说，之所以要以慕容为姓是慕二仪之德，继三光之容。不管如何，慕容是叫定了，而且透露给我们一个信息，步摇冠和慕容之称是慕容部从野蛮走向文明，从游牧走向定居的开始，也就是汉化的开始。

公元285年，慕容廆继承慕容部首领，西晋王朝封为鲜卑都督。八王之乱爆发后，匈奴人进入中原，晋廷南渡，匈奴和羯人争霸北方。慕容鲜卑趁机在东北扩张势力，人口猛增十倍，国力逐渐强大。公元333年，慕容皝自称燕王，建立前燕王国。一代开国君主出手不凡，打败羯族后赵的远征，灭掉宇文部和段部，击败朝鲜半岛的高句丽，一统辽东。

慕容垂是慕容皝第五个儿子。起初不叫慕容垂，而叫慕容霸。慕容皝儿子众多，其中四个儿子比较出色，分别是次子慕容俊、四子慕容恪、五子慕容霸和小儿子慕容德。

儿子多了，难免偏向。慕容皝对慕容霸甚是宠爱，经常对弟弟们说：“此儿阔达好奇，终能破人家，或能成人家。”取名慕容霸，字道业，认为他最终能够成就慕容家的霸业。甚至想立其为世子，因不是嫡出，未能如愿。燕军攻打高句丽和宇文部，慕容霸为先锋，时年仅十三岁，勇冠三军，成为慕容家族一颗新星。慕容皝对慕容垂的宠爱引起后来成为燕国皇帝的慕容俊的忌妒。

慕容皝去世，慕容俊即燕王位。慕容霸与慕容恪一道入关，擒杀冉闵，攻占邺城。慕容鲜卑入主中原。慕容霸喜欢打猎，曾因游猎坠马折齿。慕容俊称帝后，出于妒忌，给他改名慕容垂，封为吴王。慕容垂恶运从此接连不断，改名字只是个开始。不久，前燕宫廷发生一起巫蛊案。

巫蛊是一种巫术。古代的人认为用意念诅咒或祈福可以灵验，常用木头或玉石刻成人物形状进行施法。巫蛊案的主犯是吴王慕容垂夫人段氏。她诅咒的对象是谁呢？燕帝慕容俊。为什么要巫蛊皇帝呢？因为她的丈夫是慕容俊的五弟。如果皇帝死了，她丈夫有可能登上帝位。发现案情的是慕容俊皇后可足浑氏。案子看起来似乎很清楚，作案动机、客观行为、违法事实俱在，可是主犯却没有招供。

“我有一千种方法让你开口！”这句狠话在段氏身上没有用。鲜卑女人性格刚强，何况段氏是鲜卑三大姓氏之一。东部鲜卑最尊崇的姓氏有三：慕容、宇文、段氏。

女人天生忌妒，因为她们要讨好男人，不允许有其他女人接触自己喜欢的男人，也难以容忍别的女人比自己高贵，可足浑氏也一样。可足浑皇后将段氏下狱，严刑拷打，动用大刑逼供。段氏骨气硬，一句软话不说，可足浑后发狠，指示廷尉往死里整，段氏被折磨得不成样子。

慕容垂心痛，实在看不下去，暗中派人对段氏说：“人生会当一死，何堪楚毒如此，你就招了吧。”段氏的回答令人感动：“我难道怕死吗？我要承认巫蛊皇上，上辱祖宗，下必连累吴王你，我决不会那样做！”结果段氏在大狱里被活活折磨而死，这件案子终因证据不足，未能定案。

巫蛊案是慕容兄弟二人争斗激化的结果，可足浑后想借此案牵扯慕容垂，除掉眼中钉。段氏宁死不屈，出乎意料之外。慕容垂思念段氏，娶段氏的侄女段元妃为继室。可足浑后依旧不依不饶，和慕容俊商量，罢黜段元妃，让妹妹长安君嫁给慕容垂，明为妻子暗为监视。

慕容俊死后，慕容暉继位。中原是所有人垂涎的地方，东晋大司马桓温率步骑五万自姑孰出师伐燕。桓温是中国历史著名将领，以一句“男子不能流芳百世，亦当遗臭万年”的豪言壮语名留青史，灭成汉、伐前秦威震天下。

东晋军队水陆并进，浩浩荡荡，势如破竹，屡败燕军，兵至枋头，直逼燕都邺城。面对东晋名将的凌厉攻势，慕容暉准备退却，怎么来的怎么回去，慕容鲜卑做好回到东北的打算。举国惊扰、徘徊不定之际，慕容垂于朝堂之上傲然请战：“臣率军迎敌，若打不赢，再走不晚！”

慕容垂生平未打过败仗，桓温生平也未打过败仗。两位不败将军的对决终会决出一名失败者。慕容垂分兵断晋军粮道，用伏击战术击败桓温，斩首三万级，取得襄邑大捷。这是桓温一生打过的唯一一次败仗。桓温深耻丧败。吴王慕容垂顿时名动天下。

宫廷是诞生阴谋的温床。太后可足浑氏感受到慕容垂功高震主的气焰，将战功抹杀，拉拢太傅慕容评，准备加害慕容垂。亲信们劝慕容垂先发制人，慕容垂保持着枭雄惯有的沉着和冷静：“骨肉相残，首乱于国，我有死而已，怎么忍心做这种事！”

真正的枭雄从来不会在道义上授人以柄，当然也不会束手就擒，慕容垂选择了逃亡。慕容垂伪装打猎，带着子侄亲信们微服出邺城，

逃往故都龙城（今辽宁朝阳）。到邯郸时出了意外，幼子慕容麟因向来不受慕容垂宠爱，跑回邺城向慕容评告状。慕容评派出精骑追赶，幸亏长子慕容令有万夫不当之勇，亲自殿后，追兵不敢逼迫。慕容垂父子只得改道西行，投奔前秦国。

慕容垂前来投奔，乐坏天王苻坚。前秦早就想灭掉燕国，迟迟不动手，就怕这尊护法金刚。慕容垂走了，前燕必亡。

慕容垂念念不忘复国大业，怂恿苻坚南下伐晋。淝水之战，慕容垂用三万军队牵制桓冲十万荆州大军，未损失一兵一卒。前秦主力兵败淝水，慕容垂把军队完整交还给苻坚，带着手下亲信回到邺城，斩吏烧亭，聚众起兵，收复河北、辽宁原前燕的国土，复兴燕国，史称后燕。

燕魏合兵

魏国使者安同来到后燕皇宫，见到威震天下的不败名将、燕帝慕容垂。巍峨雄伟的太极殿，金碧辉煌的须弥宝座，威严的仪仗、金甲武士，十二旒白云珠的通天冠，绣日月星辰的绛纱龙袍……一切的一切表明如今的慕容鲜卑人，早非操着东胡语说话、捕鱼牧马的东北野蛮民族，已是中原的主人。

慕容垂身躯笔直，雪白的须发、历经沧桑的面庞似乎向世人诉说着慕容鲜卑无尽的荣耀、灾难与不幸。那只结实有力的手紧紧握着腰间的宝刀，刀是慕容鲜卑人的象征，也是勇敢不屈的象征。慕容垂手下有一支精兵，百战百胜的精兵。安同知道，后燕国正与东晋争夺山东，与丁零人争夺河南。慕容垂爱兵如命，怎么肯牺牲将士的生命去帮助别人。

后燕不出兵，拓跋珪只有死，魏国存亡系在安同一人身上。安同是西域人，东汉末年，祖先世高作为安息国王子留学洛阳。八王之乱，一家避乱辽东，以安为姓。父亲安屈曾在前燕国做官，前燕国亡后，家道中落。后来，安同做起运输业，组织了一支商队，贩运马匹于草原、中原之间，获利颇丰。安同素有大志，不甘心于商旅，遇到

拓跋珪，一见如故，认为拓跋珪有王霸之才，毅然舍弃商队，追随左右。

安同有后燕国的背景，是以拓跋珪委以重任。面对困难退缩，不是商人的性格。安同正准备用三寸不烂之舌纵横捭阖，不料慕容垂已然同意。慕容垂的爽快大大出乎安同意料，这么快搞定名动天下的枭雄，安同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为什么出兵？为了他的孙外甥拓跋珪？亲情在慕容垂心目中不值一提。当年父王慕容皝将女儿嫁给什翼犍是为了取得拓跋代国的帮助入主中原。如今拓跋王国弱得不能再弱，燕国已得河北之地，同盟还有用吗？

慕容垂出兵救援魏国，是因为慕容永支持独孤匈奴。对于正与东晋、丁零人打仗的慕容垂来说，最大的敌人不是东晋，也不是丁零，而是西燕皇帝慕容永。

西燕的建立者是慕容冲，慕容冲是前燕皇帝慕容暉的亲弟弟。慕容暉死在关中，慕容冲才是燕国的正统皇帝。慕容冲称帝阿房，慕容垂只能称燕王。慕容冲反对关中的鲜卑人东归故土，一心想在关中立国，就是畏惧他这个枭雄叔父。慕容冲死了，慕容垂才得以正式称燕国皇帝。而今慕容永以慕容冲的继承人自居，当起大燕国皇帝，这不是与他慕容垂对着干吗？

两人之间的敌意，毫不掩饰。当年从淮淝战役退下来的慕容垂起兵复国时，宗族家眷多在长安，经历关中战乱之后，随鲜卑大军东归。慕容永做西燕皇帝不久，便残忍诛杀了一路跟随东归的慕容垂宗族。

一山不容二虎，一国不容二君，大燕国只能有一个皇帝。不是慕容永死，就是慕容垂亡。凡是慕容永支持的，慕容垂都坚决反对。作为后燕国的皇帝，慕容垂绝对不愿意看到一个亲西燕的草原政权来威胁西北边疆，何况以重装骑兵为主力的燕国军队需要大批塞上优良的军马，所以他毫不犹豫地命令儿子赵王慕容麟率步骑五千救援魏国。

慕容麟就是曾经出卖过他的幼子。连老爹都出卖，足见此人无情狡诈。事后，慕容垂的确冷落过这个儿子，但慕容麟在复国战争中表现出来的军事才能令慕容垂刮目相看。

后燕军在慕容麟的指挥下越过太行山出塞，安同先行一步回国送信，发现牛川已被拓跋窟咄和刘显的联军占领。联军大肆搜捕过往行人，想来叛徒长孙贺已经通风报信，绝不能让魏燕两家取得联系。安同隐藏在商人载运的货囊中，趁着夜色跳进一处枯井逃得性命，过不得关口，只得返回燕军驻地。

援军的消息魏国无从知道，拓跋窟咄和刘显的联军逼近南部。贺兰部的贺染干落井下石，趁机劫掠魏国北部部落的牛马羊和财物。诸部惊恐混乱，形势危如累卵，没有人会相信正在和周边国家打得不可开交的慕容垂会来救援与他毫不相干的魏国。人们开始骚乱。北部大人叔孙普洛等十三家首领和许多乌桓部落都投奔匈奴铁弗部刘卫辰去了。

冬天到了，西伯利亚的寒风扫荡着蒙古高原的一切，入冬的寒流预示着这个冬天将格外的冷。拓跋珪内心火热，坚强期盼着最后一线希望。部众越来越少，他已经无力阻挡牧民散去的脚步。这是人生又一个危急时刻。每当危险逼近的时候，穆崇总会出现。他带回一个关于白狼的神话。白狼救了拓跋珪，拯救了处于崩溃边缘的魏国。

部落撤离的时候，穆崇主动留在盛乐探听敌军动向，孤身夜入刘显军营侦察，把马和随从留在营外，结果一不留神在一处有火光的地方被一个女人看到，女人大呼小叫，惊动了敌人。穆崇赶紧向营外跑，慌忙中找不到随从和马匹，只得藏身一处泥坑。追兵过后，他重入敌营盗得马匹出逃，夜晚睡在沼泽旁，半夜一匹白狼冲他嚎叫。穆崇惊醒，猜出白狼的意思，驰马随狼逃走。逃出很远回首望时，发现原来休息的地方竟有火光晃动。

白狼对于草原民族来说是神物，就像中原的龙，后代许多人把狼的精神等同于草原民族的精神。穆崇把自己的遭遇告诉魏国牧民，天神站在拓跋珪一边。真的有白狼吗？只有穆崇自己知道，也许是他编

造的谎言，目的无非是鼓舞起拓跋部牧民的斗志。

魏国部众离散的消息为后燕军主将慕容麟获悉。为安定魏国人心，安同冒着危险再次偷渡牛川报信。困境中的拓跋珪终于获得后燕出兵的消息，魏军士气再度恢复。拓跋窟咄得知后燕军入援，撤兵回到高柳防御。拓跋珪亲自率领精锐部队返回牛川，穿过参合陂，出代谷，与燕军会师。

燕魏军队与刘显、拓跋窟咄的联军在高柳川展开大战。拓跋珪第一次见识到慕容鲜卑的军队，那真是一支铁军，无坚不摧的铁军。人马披甲，刀矛锋利。慕容鲜卑依旧保持着游牧民族的传统，战士作战勇敢，丝毫不逊于拓跋人。

独孤部大败，刘显率残部退回马邑。拓跋窟咄向东败逃，投奔铁弗匈奴。刘卫辰心胸狭隘，忆起与拓跋部的仇怨，竟将拓跋窟咄处死。拓跋珪收编拓跋窟咄的部落，慕容麟班师中山。

北魏与后燕的第一次军事合作大获成功，看似完美的乐章中却透出一一点不和谐的音符。后燕皇帝慕容垂遣使册封拓跋珪为西单于、上谷王，拓跋珪没有接受。拓跋珪之所以放弃代王的称号就是想与天下英雄平起平坐，怎么可能接受燕国的册封呢？慕容垂忽视掉这一细节，妄自尊大，为日后失败埋下祸根。

战败的刘显不死心，以马邑为基地，四处招兵买马，扩张土地，图谋东山再起。刘罗辰、刘肺泥拉拢刘亢泥背叛刘显，刘显领兵攻打，兄弟相争，独孤部内乱。谋士张袞向拓跋珪献策道：“刘显志大意高，绝非等闲之辈，常有吞并我国的意图。如果不乘独孤部内乱一举将其歼灭，必为后患。若我轻师独进，恐怕他会率部逃逸。可派使者联络燕国，东西并进，一战可擒。这可是千载难逢的良机，机不可失啊！”

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酣睡。张袞的战略建议得到拓跋珪同意，安同再次来到中山城。也该着刘显倒霉，刘卫辰献给慕容垂良马三千匹，行至半路竟被刘显抢走。慕容垂本来就想攻下代北，从东面和北面包

围西燕，偏偏刘显来惹他，正在生气，魏使到了，两下一拍即合。

第二年秋，七月，魏燕联军再次出动，从两个方向杀向代北。燕将慕容麟、慕容楷指挥军队攻打刘显。刘显大败，率残部撤回马邑西山。在弥泽遭遇拓跋珪的魏军，全军覆灭，刘显单骑投靠西燕主慕容永。慕容麟尽收刘显的部众，获牛马羊数千万头。

买卖没有白做。后燕国如愿以偿控制住代北，得到马邑诸镇。慕容垂立刘显弟弟刘亢泥为乌桓王做傀儡，替后燕管辖匈奴部众。接着，迁走独孤部八千户到中山城充实人口。这场战争最大获利者是北魏。拓跋珪通过击败拓跋窟咄和刘显两次战役，使魏国逐渐成为塞北草原强大的国家，巩固了自己的王权地位和和在诸部落中的威望。

淝水战败，统一的前秦大帝国瓦解。经过一系列的战争，此时中国大地国家林立。东晋割据长江之南；后燕占领河北、辽宁；西燕拥有山西；后秦据有关中；吐谷浑雄霸青海西藏。为积蓄力量与群雄争霸，拓跋珪发动对蒙古高原诸部落的远征，迈开统一草原的步伐。与此同时，一个地跨凉州和西域的王国迎着漫漫黄沙，在数不清的绿洲上升起了旗帜。

第三章 西域征服者

自西汉起，西域就是中国领土。魏晋时代，中国对西域的控制力减弱。公元382年，西域十国叛乱，前秦苻坚于是发动了一次西征西域的军事行动，这次战争，成就了一位盖世名将。万里远征，以十万之众破西方百万大军，威震边疆，征服西域三十六国，他就是后凉国的国主吕光。

楼兰古国

古代中国西域有一个古老而神秘的国家——楼兰。说它古老，早在公元前176年就已经建立，成为西域一个著名的“城郭之国”。

《汉书·西域传》中记载：“鄯善国，本名楼兰，王治扞泥城（在今若羌地区），去阳关千六百里，去长安六千一百里。户千五百七十，口四万四千一百。”楼兰属西域三十六国之一，在汉武帝时并入中国版图。

楼兰古城依畔烟波浩渺的罗布泊，曾在丝绸古道上盛极一时，是连接东西方的纽带，它东接敦煌，西北至焉耆、龟兹，西南到若羌、且末。丝绸之路给楼兰带来了经济的繁荣，东西方的文明在此交会。文明也给楼兰人也带去了灾难，都城大兴土木，林地乱砍滥伐，致使水土流失、风沙侵袭、河流改道、气候异常、瘟疫流行。楼兰人不得不弃城迁徙，流沙渐渐埋没了一座辉煌壮丽的千年古城。

前秦帝国大将吕光亲眼目睹了茫茫黄沙湮灭楼兰都城令人悲哀的一幕。

吕光是略阳氏人，其家世为氏族酋豪。父亲吕婆楼，辅佐苻坚登基为王，官至太尉。传说吕光出生之时，夜有神光，故以光为名。吕光十岁时就显示出军事方面的志趣，和伙伴们一起玩游戏，喜欢排兵

布阵。长大后身材雄壮，与楚霸王项羽一样目有双瞳。不喜欢读书，喜欢放鹰走马。人们都认为他是个顽劣子弟，唯独秦相王猛认为他是个人才，向天王苻坚推荐说：“吕光，绝非寻常人啊！”

“堂前听喜鹊，出门遇贵人。”千里马常有，伯乐不常有。王猛就是吕光的贵人。吕光从军入伍，才华得以施展。前秦军征讨山西，吕光与号称“不败”的猛将张蚝大战于铜壁，由清晨杀到日暮，刺张蚝于马下，自此威名大震。后随王猛伐燕，立下大功，先后平定苻氏宗族中苻双、苻重、苻洛的叛乱，与邓羌并为前秦两大虎将。

有了贵人，还要有机遇。吕光人生的最大转变来自两位天山来客。

公元382年，淝水大战前一年九月，鄯善王休密驮、车师前部王弥赛入前秦都城长安朝贡，说天山北麓的猓胡国日益强大，西域约有十余国叛中国依附猓胡，请求天王苻坚出兵讨伐不服大秦的西域诸国，重新设置西域都护府，甘愿充当大军向导。

西域自汉武帝置都护府以来，一直是大汉的领土，三国魏晋依汉故事，设西域都护、戊己校尉、西域长史等官职管理西域事务。至前凉王张骏，更在高昌设郡，对西域管辖愈加严格。它们虽然名义上是国家，实质仍是中原王朝的郡。

汉置西域都护府时，西域为三十六国，至三国时已兼并至二十国，今有十余国反叛，可见西域的局势已是岌岌可危，否则两个国王不可能万里迢迢亲自跑到长安来讨救兵。

苻坚爽快地答应下来，表示愿意派出十万军队。关于西征问题，朝野上下发生争执。秦相苻融反对，认为西征“只会虚耗中国，投兵万里之外，得其人不可役，得其地不可耕”。苻融的看法与古代许多人的看法一致，在当时交通条件不允许的情况下，就算把西域打下来，守得住吗？再者说，西域耕地稀少，为其消耗大量人力物力，不值得。

中原帝国军队大规模进入西域，前秦之前，历史上只有一次，是

为了汗血宝马。苻坚又是为什么呢？

古代西域即今新疆，指玉门以西，葱岭以东之地。西域诸国由两部分组成，绿洲和游牧国家。绿洲国家即城郭之国，以绿洲为中心建城堡，统领周围的农村和牧区。游牧国家则是逐水草而居，行无定所的游牧部落。北面绿洲有车师、焉耆、龟兹、姑墨、温宿、喀什；南面罗布泊旁边有楼兰、于阗和莎车等。

联系中国与印度、伊朗、希腊、罗马世界之间的伟大商路——丝绸之路就穿过这些绿洲。

匈奴和两汉为控制西域诸国互相争夺，自然因为西域的丝绸之路可以带来巨大的财富。

天王苻坚则有另外一重考虑。苻坚是一个伟大的领袖，他懂得国家强盛的基础在于文化力量。苻坚统治前期，任用王猛执政，依靠儒家文化治国取得相当大的成就。随着北中国一统，氐人、汉人、鲜卑人、匈奴人、羌人等各民族共同生活在一个国家，文化冲突不可避免。而江南也存在着一个汉文化正统的东晋。苻坚极为渴望用一种新的文化统一国人的思想，他为前秦国选择了佛教。

佛教是外国的，氐人对于中原汉人来说，也是外来的，这便是羯族后赵崇尚佛学的原因。东汉通过对西域的控制，从丝绸之路上带来印度文化、宗教和艺术。大批布教的印度佛教徒从这条路来到中国。确保丝绸之路的畅通，可扩大佛学影响，强化前秦国的意识形态。

西域，志在必得！

大漠关山

公元383年春，正月，前秦天王苻坚拜吕光为使持节、都督西域诸军事，与姜飞、彭晃、杜进、康盛等将领，率五千铁甲骑兵，七万精锐步兵，以鄯善王休密驮、车师前部王弥赛为向导，兵发长安，踏上远征西域的漫漫征途。万里远征，这是中原大帝国继李广利出征大

宛之后第二次向西域大规模投放兵力。

春寒料峭，长安笼罩在冰冷的寒气中。苻坚、吕光君臣二人谁都不会想到，这是他们永别之日，吕光从此再未踏上关中的土地，再未返回略阳家乡。吕光带走的是前秦国的常备军。五个月后，苻坚下诏倾国兵力进发江南。如果历史可以假设，苻坚是否会后悔发动保卫西域之战？淝水之战中，由良家子弟组合而成，有着华丽装备的中军难以抵御谢玄的北府军攻击，这与吕光抽走近十万氐汉精锐部队不无关系。

无数次战争证明，两线作战鲜有不败者。人上路了很难回头，沿着河西走廊行进的吕光已经着手拟订西征军事计划。西征军打击的重点，一个是焉耆国，一个是龟兹国（今新疆库车县一带），地处西域西部。区区两个绿洲国家根本无法阻挡西征大军，因为吕光得到了车师和鄯善国支持，粮食给养保障充分。西域诸国势力比较分散，难以对抗中原王朝。若想对抗，必定有另外的势力，两汉时是匈奴，前秦时是氐胡。氐胡是什么样的国家呢？

氐胡来自天山以北裕尔都斯草原、纳伦河谷及其以西以北地区，《魏书·西域传》中的悦般国，范围大体在今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等中亚国家一带。氐胡部族原隶属北匈奴，后来逐渐发展壮大，开始卷入绿洲国家间的纷争。到前秦灭前凉，氐胡已控制了龟兹、焉耆、温宿、尉头等天山南麓绿洲国家，势力向疏勒、于阗等国渗透。

没有无缘无故的战争。西域有条发财的路，谁控制了西域，谁就有取之不尽的财富。氐胡欲独霸西域，垄断丝绸之路。东部的车师和鄯善感到压力，才向苻坚提出请伐西域，并主动要求担当向导。

做任何事都要有计划，“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吕光当然明白这个道理。由河西走廊进入西域的道路即是著名的“丝绸之路”，共有南道、中道、北道三条路线。由阳关，经若羌，沿昆仑山北麓西行，即为南道；由敦煌西出玉门关，沿疏勒河向西进入罗布泊则为中道；由新玉门关，穿过五船碛（莫贺延碛）到达高昌（今吐鲁番地区）为北道。

前秦军队是去攻打塔里木盆地北部以龟兹、焉耆为首的西域叛王，不是去和西方做生意，不会选择南道。吕光此次西征路线，取中道还是北道呢？面对茫茫黄沙，陌生的领域，吕光拟订出一个大胆的军事计划。出玉门关，进入中道，向罗布泊进发。

吕光的大军到达罗布泊时，其地已是满目黄沙、一片苍茫。昔日的罗布泊碧波万顷，疏勒河、孔雀河注入泊中，风吹湖面，万千浪尖，粼粼烁烁，岸边点缀奇瑰的胡杨，与偶尔破浪而去的一只只小小的独木舟构成蓝色的童话世界。而今罗布泊以西一片片芦苇后面是茫茫黄沙，楼兰国也已经一点点被风沙湮没。

楼兰古城的消亡大约在公元前后至4世纪，吕光到达鄯善时，恐怕所有的建筑物只剩尖顶在风沙中矗立。吕光的心思不在改善罗布泊地区的生态，他的使命是军事进攻。

吕光休整军队，在鄯善国大张旗鼓招兵买马，声言要西进，同时下达一道奇怪的命令，北渡孔雀河，翻越库鲁克塔格山脉，向高昌进发。军士们愕然，西域的国主们更加莫名其妙。既然我们到达罗布泊，要向西攻击焉耆和龟兹，为什么不直接沿孔雀河谷向西北进军，却向北到高昌呢？从鄯善到高昌中间横亘着高大干旱的库鲁克塔格山脉，而且高昌到焉耆国中间隔着三百里流沙。

沿孔雀河至焉耆国不到一千里，翻越库鲁克塔格，再折而至焉耆国，约一千五百里，如此舍近求远，所为何来？大家注视着前秦国这位赫赫有名的大将，莫不成脑子进水了？吕光微微一笑，只说了一句话，大家都不笑了。不是人家缺心眼，而是自己实在太笨。

“声东击西！”这是一条普通得不能再普通、古老得不能再古老的计策。用兵之道看似很简单，其实千变万化。按照常规作战原理，的确不该舍近求远，但真正军事家懂得“以迂为直，以患为利”。由孔雀河西进，敌人必有准备，易受焉耆和龟兹两国的夹击。由罗布泊转而北上高昌，在车师国休整，出流沙三百里直抵焉耆国都城下，可出奇兵制胜。

中秋佳节，西征大军途经墨山国之路抵达高昌郡。高昌城在今吐鲁番盆地，是前凉王张骏讨伐龟兹、鄯善、于阗、焉耆诸国平定西域后设立管辖西域地方事务的郡府。高昌太守杨翰带来天王苻坚南征消息，吕光下令停止进军，等待朝廷命令。西征大军是前秦精锐部队，西域和晋朝比起来，还是南征事大。

部将杜进反对说：“节下受任平叛，机不可失，我军万里迢迢，距敌仅有一漠之隔，有什么比破敌还重要的事呢？”众将和西域东部诸国国主支持杜进意见，吕光这才改变主意，征发诸国兵马，带领十万军队南渡流沙。

西征将士们体验到了“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终不还”的感觉。他们的目标比楼兰还要遥远，大军一路艰难行走在漠海。茫茫大漠有其魔鬼的一面，也有其天使的一面。

大风起兮，黄沙漫漫，日色昏暗，热风扑面，黄沙蒙头，四野茫茫，莫知所在。太阳西下，气温骤然降低，寒气袭人，将士们用毛毡裹体，栖身在细细的沙子上。抬头望天，长空如洗，星汉灿烂，银河、星云，从来不曾如此清晰。朝行夜止，五天过去，大军在沙漠中穿行三百余里，抬眼四望，仍旧一片流沙，所带的水已不多，将士们相顾失色。

吕光鼓励众将士道：“我听说昔年汉将李广利西征，精诚所至，飞泉涌出，我们难道就没有诚心感动天地吗？皇天必将有济，诸君不必担忧。”沙漠气候确实出人意料，吕光话音刚刚落地，大雨倾盆而下，平地三尺。这不是小说，而是真实的历史。前秦军士气大振，一鼓气越过沙漠，兵锋直抵焉耆都城。

焉耆国王泥流大惊，国中之精锐都在孔雀河上游，万没料到十万秦兵突然从大漠冒出。登城而望，秦军旌旗蔽日，万马奔腾，甲兵似水，刀枪如林。泥流慌忙下令开城投降，龟兹以东诸国尽降，吕光率得胜之师，渡过轮台，向龟兹挺进。

龟兹国王白纯自恃有狁胡国之强援，将城外居民悉数迁入龟兹王

城内，坚壁清野，固守待援。为稳定远征军人心，瓦解敌人斗志，吕光大玩心理战，说他做了个梦，梦见一只金色大象飞越龟兹城而去。西域人奉佛，吕光借此解梦说：“金象即佛神，保佑龟兹国的佛神走了，他们肯定灭亡。”于是，军心振奋，将士们踊跃攻城。

猓胡当然不能坐视不管，国王的弟弟呐龙率骑兵二十万，协同温宿、尉头等西域属国的国王，合兵七十余万来救龟兹。中世纪中国最大的一次战役打响了。

决战！吕光下达命令，将领们没人肯动地方。倍则攻之，兵法上讲得明明白白。两倍于敌人的兵力才可以进攻，而我方只是对方的七分之一。我们只有守，连营结阵，死守不出，才有希望。

兵法是死的，人是活的，如果照本宣科就能获胜，书呆子也会是最优秀的军事家。吕光对死守战术嗤之以鼻：“敌众我寡，我军困守营中，若敌人内外夹攻，必分兵抵抗，势分力散，怎么是破敌的良策呢？”死拼就是良策吗？吕光有主意，对付龟兹军队可以用木头人。前秦军队在城南五里设一营，深沟高垒，钉上木桩，披上铠甲，戴上头盔，遍插旌旗。大军向城西转进，迎击猓胡联军。

龟兹在天山脚下，北面起伏的天山群峰，横亘东西，雄伟壮丽，气势磅礴，顶峰积雪皑皑，银光闪闪。南面一片黄沙茫茫无际，直贯云天。“北风卷地白草折，胡天八月即飞雪。”狂风怒吼，硕大如斗的碎石，满天飞滚。西征军与猓胡联军展开决战。晋书称猓胡军“弓马娴熟，善使矛槊，铠如连锁，射不可入，以革绳为武器，策马掷人，多有中者”。

晋书对猓胡军骑兵描绘，有夸张附会之嫌，七十万人只能是主力骑兵身穿铠甲，绝不可能全部着铠，革绳就是草原牧民套马的绳索。我们不要小看套马的绳索，胡人入侵欧洲时就曾经以革绳作为武器大败哥特军队。针对猓胡军的战术，前秦军列勾锁阵迎敌，吕光因之成为后世钩镰枪大阵的始祖。勾锁阵大败猓胡军主力，斩首万级，呐龙狼狽而逃，西域附国的军队只好投降。

吕光一战破敌百万，荡平天山，威名震动西疆。猗胡军队惨败的消息传进龟兹城中，白纯收拾珍宝，弃城逃走。西域王侯降者，三十余国。西征军进入龟兹都城，吕光见到的是波斯萨珊王朝和印度贵霜帝国式的壮丽恢弘的王宫，都城的繁华不亚于长安。华丽奇特的宫室让这位西域征服者惊讶万分。参军段业作《龟兹赋》讥讽龟兹的豪奢，记载西征功业，可惜这篇文章未能流传下来。

西域人家家家户户存有精酿的葡萄酒，富户大家的葡萄酒竟至千斛，酒桶堆积如山，酒香四溢，十年不败。《晋书》称“胡人奢侈，厚于养生”。西征将士们尽情狂饮，醉倒在百姓酒窖中的比比皆是。

吕光恩威并施，立白纯弟弟白震为龟兹王安抚百姓。西域诸国前代未能臣服的王国，不远万里皆来归附，献上汉朝时赐给的符节凭证。吕光与其更换符节，并上表前秦朝廷，可惜此时的前秦已处于战火之中。吕光始终未得到长安诏命，又见龟兹繁华富饶，本想留下来，可氏汉将士们思乡心切，只得踏上归程。

公元385年三月，吕光大军启程，两万多头骆驼满载西域诸国的各种珍宝奇玩，并驱赶一万多匹骏马东归。战争为了获取财富，否则出生入死干什么？在这堆积如山的战利品当中有一件奇特的宝物。

一个人，一位价值连城的僧人。

鸠摩罗什

佛教自印度传来，经书都是梵文，佛经译成汉文全靠从事翻译工作的僧侣。有一位高僧曾经当众立誓：“如果我所传译的经典没有错误，愿身灭之后，舌头不会焦烂。”高僧圆寂，后秦皇帝在逍遥园举行仪式，依佛法焚尸。灰飞烟灭，形骸粉碎，只有舌头依然如生。

这位高僧就是鸠摩罗什，一位来自西方的神僧，印度大乘佛教始祖龙树的四传弟子，中印混血儿。鸠摩罗什先代本出婆罗门族，在印度世袭高位。父亲鸠摩罗炎，弃相位出家，东渡葱岭，远投龟兹，龟兹王迎为国师，后被逼娶龟兹王妹耆婆为妻，生下鸠摩罗什。

鸠摩罗什少有慧根，七岁随母亲出家，日诵谒三万二千言，能晓经、律、论三藏佛典。十二岁在沙勒国举行大会，升座讲《转法轮经》，年轻的鸠摩罗什从此名声大噪。二十岁在龟兹王宫受戒，龟兹王为其造金狮子寺。鸠摩罗什之所以能在西域名声显赫，与其通晓梵语、龟兹等西域民族语言有莫大关系。

鸠摩罗什的名声传到中土，中原高僧释道安一再劝天王苻坚去西域迎鸠摩罗什入关。苻坚在建章宫为吕光饯行时，特意嘱咐：“鸠摩罗什，深解法相，后学之宗，贤哲者，国之大宝，若克龟兹，即驰送入关内。”

苻坚何以如此看重鸠摩罗什，他对中国历史进程起了怎样的作用？文化是国家的立国之本，战争只能逞一时之威风，亚历山大的马其顿王国、成吉思汗的四大汗国昙花一现，没有文化的国家很难在世界民族中长立久安。

八王之乱后的中国大地群雄并起，民族割据，互相征伐。皇权败落，儒学衰微，玄风日上，人民信仰空虚，贵族崇尚玄无。新兴的蛮族以野蛮的手段征服土地、践踏道德，民族矛盾尖锐，战乱永无止境。天王苻坚为统一思想，平定天下，结束动乱，为中国找到了佛学。

后赵天王石虎曾大力倡佛。可佛教源自印度，佛学经典皆是梵语。当时中土佛学领军人物佛图澄仅以法术兴佛，平生未译一经。佛图澄的佛学可以度百姓，不足以度士人，无法与儒家、道家和各族所崇拜的神相抗衡。

苻坚称天王后，沙门释道安站到宣扬佛学教义第一线。

释道安本姓魏，常山扶柳人，生性聪敏，十二岁出家，破除俗姓，以释为姓。道安生得丑陋，以貌取人是人的通病，师父不喜欢他。有次，道安同学向师父要经卷，师父递给他一卷辩意经，约五千言。道安带佛经入田，休息时候读经。晚上回来，把佛经交还给师父，再求剩下的佛经。师父不高兴：“昨天的经书尚未读完，怎么又来

索要？”道安答道：“记下了！”

一句话吓师父一大跳，也没说话，又给了一卷《光明经》，不下一万言。道安带着佛经入田干活，晚上还给师父，索要别的经书。师父让他背诵，不差一字。师父这才明白，人家是佛陀转世，从此格外敬重。

道安又拜佛图澄为师，首创寺塔传教，门下弟子无数，中分河北，有一半的河北人受过教化。为避中原之乱，至襄阳讲经布道，整理佛典，为晋朝皇室、士庶所重。在襄阳十五年中，道安除每年讲经外，最伟大的一项成就是制定管理僧团的制度，叫做“僧尼轨范”。佛教的清规戒律从他手里开始制定，人身行为也被限制。以前和尚独来独往，现在则成为住宿生。

前秦破襄阳，苻坚得道安大喜过望，谓群臣道：“襄阳释道安是神器，方欲致之以辅大秦。”道安至长安，居五重寺，苻坚每有军国大事常常咨询，并指示学士，无论佛学还是外学，有疑难处都向道安请教。长安一带因而形成一句谚语：“学不师安，义不中难。”意思说做学问如不以道安为师，学问不能精深，经不起人家的质疑问难。

道安之前，对佛经的翻译、注释错误甚多，无法服众，不能度人，不利于佛教传播。道安开始对佛经进行注释。可以这么说，真正的注经始于道安。

道安深知若想佛教在中土发扬光大，成为主流意识形态，佛学经典必须译成中文。佛学浩如烟海，道安才学毕竟有限，他想到了名扬西域的鸠摩罗什，极力怂恿将鸠摩罗什迎到中土，同时坚定苻坚出兵西域的决心。

可惜，苻坚还没有得到心目中的高僧，自己的前秦帝国就已经灭亡了。后来，鸠摩罗什到达后秦，在长安译出《大品般若经》《维摩诘经》《妙法莲华经》《金刚经》等三十五部二百九十四卷，成为中国佛教史上四大译经家之一。后秦因此成为佛国，国内一度比较安定。后秦对北中国的国家政权影响深远，成为北魏一段时期的样板。

当然，这些都是后话。鸠摩罗什神思俊才，西域人人钦服，每年举行讲经法，西域诸王必云集闻法，长跪在鸠摩罗什的法座旁，让他踏着登上法座。吕光破西域后，为树立威权，打压鸠摩罗什，强迫他与龟兹王女成亲。鸠摩罗什苦苦请辞，吕光大加奚落：“和尚的操守不过像你父亲罢了，有何不可。”

吕光亲自灌醉鸠摩罗什，送入龟兹王女的洞房。吕光又让鸠摩罗什骑猛牛、乘恶马，想看他从牛背和马背掉落的滑稽相。几番恶意欺辱，鸠摩罗什胸怀坦荡，丝毫没有怒色。

不管怎么说，鸠摩罗什犯了色戒，后来到达长安，后秦皇帝强逼他接纳十名伎女。伎女不是现代意义上的妓女，而是指以歌舞为业的女艺人。鸠摩罗什对自己持戒不严耿耿于怀，深以为恨。每逢升座讲说经义，他时常语重心长地说：“譬如臭泥中生莲花，只须采撷莲花，不必沾取臭泥啊！”

纵使如此，也难掩这位佛学大师的光芒。吕光改变对鸠摩罗什态度缘自一件偶然发生的事。一日行军至日暮，前秦军在一处山脚下安寨休息。鸠摩罗什缓缓劝道：“都督安营此山脚下，必见狼狈，应该徒军陇上，远离此处！”吕光傲然道：“依谷下寨，可避风寒，有何狼狈？”

夜间，滂沱大雨倾盆而下，山洪暴起，士兵死者数千人。吕光从此对鸠摩罗什另眼相看，遇有军国大事常常咨询。可见鸠摩罗什不仅佛学造诣高，天文、地理知识也相当丰富。

吕光就东归去留请教时，鸠摩罗什答道：“这里是凶亡之地，不值得久留，中路自有福地可居。”这话实为西域诸国主，不过能够准确预见大军止于凉州实为奇迹。如非后人杜撰，鸠摩罗什当有其神异或占卜的过人之能。

平凉州

大军东归的消息传至姑臧（今甘肃武威，凉州的治所）。此时天

王苻坚新平佛寺遇害，吕光并不知道，凉州刺史梁熙却清楚得很。天下大乱，英雄并起，梁熙想分一杯羹，如何肯把吕光这只猛虎召来。吕光平定西域，声威中天，手下兵强马壮，凉州还会是自己的吗？梁熙虽有割据之志，可惜没有本事。有人劝他拥立苻氏子弟，压制吕光，重建前秦帝国，他不敢。有人劝他守卫沙漠中的要塞高梧谷口和伊吾关，渴死西征大军，他不听。

一个人既没本事，又听不进别人的话，失败离他还远吗？

梁熙任命儿子梁胤为主将，率五万军队驻兵酒泉，阻挡西征大军的归路。双方大战，吕光大破凉州兵，连克凉州四镇，攻入姑臧城，杀死梁熙，陆续削平凉州各地抵抗力量。

吕光在凉州打了四场战役，即与梁熙的安弥之战，与张大豫的姑臧之战，与彭晃的张掖围攻战和远征敦煌之战。四场战役下来，吕光平定凉州，自称三河王，几乎和拓跋珪同年登上王位。氐人凉国宣告成立，史称后凉。吕光多次想进兵关中为苻坚复仇，但凉州归长安之路被另外一个新兴王国占据，这个王国就是鲜卑乞伏部建立的西秦。

西秦国王乞伏国仁的祖先出自东部鲜卑。公元265年，乞伏国仁五世祖乞伏祐邻带领部落，由阴山迁至宁夏清水河流域，势力渐盛。其后，游牧到甘肃兰州一带。前秦帝国兴起，国仁的父亲率部归降。

淮淝之役，乞伏国仁率领部落骑兵担任秦国凉州兵团先锋官。淝水大败，乞伏国仁的叔父乞伏步颢在陇西聚众叛乱，苻坚派遣乞伏国仁西归平叛。叔侄有默契，乞伏国仁回到陇西，马上成为乞伏部的新首领。

苻坚死讯传来，乞伏国仁大聚豪帅，在新筑的勇士堡置酒高会。陇西乞伏部豪强、其他各部落大小酋长、各级将领官员齐聚一堂，在勇士堡高台之上露天宴饮。喝到意兴之时，乞伏国仁举起酒碗，发表了一场具有震撼力的演讲，给苻坚做了一篇精彩的人生总结：盛极而衰，穷兵黩武必败，历史赋予的机遇必须牢牢抓住。

或许我们真的不该小视胡族的英雄们，他们对东方传统文化精髓的理解，毫不逊色于汉人。单凭这三点认识，乞伏国仁不愧为十六国之西秦国的开国君主。乞伏鲜卑豪强一致拥戴，乞伏国仁于酒席之上成就王霸之业。吕光与国仁交战，双方互有胜负，名震西域的大英雄难越湟水一步。

吕光不知道天下形势。天王苻坚虽然死了，前秦并没有亡。苻登祭起前秦大旗，与羌人姚萇在关中展开了惨烈的八年战争。

第四章 食人魔与中山狼

中国西部有两个古老的民族，氐人和羌人。两族杂居共处，相濡以沫，氐羌不分家。利益却让这对患难朋友反目成仇，在黄土高原和渭水平原兵戎相见。有意思的是，他们的国号都是“秦”。史家为了区别，按建国前后顺序称之为“前秦”和“后秦”。

狡猾如狐的羌人姚萇勒死氐人最伟大的天王苻坚，苻坚的孙子为报国恨家仇，不惜成为令人恐惧的食人魔。这一老一少的较量，极富搞笑意味，他们把军事智慧发挥得淋漓尽致。在他们看来，战争很可爱。

方圆大阵

古代的罗马军团以其密集的方阵、钢铁般的纪律纵横世界、无敌天下，将中东的沙漠、不列颠高山统统踩在脚下，他们横扫千军、所向披靡。当荧屏再现古罗马声威浩大、气势如虹的铁甲方阵时，我们也许要感叹，为什么中国没有这么一支无敌的大军。

因为中国古代优秀的军事家们并不看重阵形的作用。誉为武学之冠冕的《孙子兵法》十三篇并无阵形篇，孙子指出“方马埋轮，未足恃也”，强调“水因地而制流，兵因敌而制胜，故兵无常势，水无常形，能因敌变化而取胜者，谓之神”。

宋代的名将岳飞在与宗泽对话时道出了其中的奥妙。岳飞喜欢野战，这里的野战不是现代意义区别于城市或要塞作战的野外作战，而是指不按常法作战。宗泽对岳飞说：“你的勇智才艺，纵是古代良将也比不上，最大的缺点就是好野战，非万全之计。”作战讲究排兵布阵，讲究阵形战术，乱来怎么行？岳飞回答道：“阵而后战，兵法之常，运用之妙，存乎一心。”意思是说，摆好阵势以后出战，这是打仗的常规。但是，运用的巧妙灵活，在于思考。指挥员要有因敌变化、随机

应变的作战艺术。

貌似强大，实则笨拙刻板、缺乏变化的罗马方阵，不过是任人宰割的案板上的鱼肉。如果古罗马与古中国展开对决的话，罗马军团只会先赢后输，而且会败得很惨。

罗马方阵，古代中国有位君主使用过，并加以改造，运用得炉火纯青，他的名字叫做苻登。苻登是前秦天王苻坚的族孙，史评其人“少而雄勇，有壮气，粗险不修细行”。苻登贵为王族，仕途却稍有挫折。最初为前秦殿上将军，后迁官长安令。人生过于顺利，容易犯错。苻登粗豪奇险的性格得罪了上司，被贬为狄道长。

狄道在哪里呢？今天的甘肃临洮。苻登属平级调动。不过，两个县令天上人间。长安是前秦帝国都城，最大的县。狄道却远在西北，偏僻难行。唐代有首诗：“北斗七星高，哥舒夜带刀。至今窥牧马，不敢过临洮。”临洮是唐代防御吐蕃的军事要塞，在前秦，则是对抗吐谷浑的前方哨所，苦寒偏远，哪能和繁华的长安相比？

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留在长安的达官贵人经历战火蹂躏，死者无数。苻登小日子过得虽苦，但性命无忧。苻登不甘心做个小县令，长安失守后，投奔河州刺史毛兴，当上毛兴的司马。河州辖枹罕（今甘肃临夏一带），是前秦帝国的兵马大郡。苻登目的很明确，依靠毛兴在乱世中建功立业。

苻登不接受教训，经常点品时事，旁若无人。兄长苻同劝他：“不在其位，不谋其政。你随口胡咧咧，别人不喜欢听，等你以后做大官随便怎么着都行。”从此，苻登收敛了些，很少和别人再海阔天空地胡侃。

一天，毛兴有事找他，正赶上属官们汇报政事。毛兴开玩笑说：“小司马，你说说该怎么办？”苻登张口就来，分析得头头是道。毛兴心里特佩服，将幼女许配给他。河州是淝水战后前秦帝国为数不多的大据点之一，毛氏则是氐人的大豪强。毛兴把女儿交给苻登，等于把河州，把氐人的未来交给苻登。毛兴认为，只有苻登才能抵御关

中的羌人王国，抗衡那只狡猾无耻的中山狼。

慕容鲜卑东归，将关中之地拱手让给原前秦羌族将领姚萇。如果评选世界十大无耻皇帝，姚萇必定名列前茅。

姚萇，乱世奸雄，背主忘恩，酷虐奸诈，诡计多端。天王苻坚从刑场上救下姚萇，南征东晋时，任命姚萇为水军总指挥，恩比天高。他呢？在新平佛寺用一条白绢将救命恩人送上西天，整个一忘恩负义的中山狼。城池打不下来，他骗城里人说，只要你们肯投降，既往不咎。结果呢？人家一开城门，杀了个鸡犬不留。这样一位君主，靠什么赢得人心，靠什么获取成功呢？狡诈中的真诚，酷虐中的豁达，还有灵活多变的战术。

羌人占领长安，前秦许多官员都投降了。姚萇登基称帝，国号不变，仍然是大秦，史称后秦。一时间，关中陇右之地出现三个秦国，前秦、后秦和西秦。秦始皇的崇拜者还真不少。

姚萇搞了一个开国大典。太极殿大宴群臣，文武大臣们大多喝得烂醉。姚萇高兴，一辈子当一回皇帝不容易，当然要好好喝一顿。直喝得醉眼蒙眬，耳热口滞。醉酒的人容易说真话，姚萇就说了一句真话，一句得罪人的真话。

“你们与我曾经在此殿同为前朝臣子，今日忽为君臣，不感到羞耻吗？”

众文武官员大眼瞪小眼，面面相觑。这句话说得很伤人，在座哪位不是前秦帝国的臣子呢？前秦刚刚亡国，皇帝苻坚尸骨未寒，大家却又像狗一样参加新皇帝的庆典。

有人脸红，有人尴尬，也有人不以为然。一个叫赵迁的大臣晃荡着站起身，吐出一口酒气，回答道：“陛下是天子，天尚不耻以陛下为子，臣等何耻为臣！”

这位赵迁先生的话更伤人。说陛下您是天子，老天爷都不以有您这样的儿子为耻辱，我们做您的臣子有什么可羞耻的。言外之意，我

们无耻，您更无耻，别忘记天王苻坚是谁杀的呀？哪朝哪代的臣子敢对皇帝说这话？换朱元璋早一刀把他咔嚓了，还得诛九族。我们这位中山狼皇帝非但不生气，反而龙颜大悦。姚萇大笑，高兴呐，真是无耻到家了。姚萇性子直率，毫不掩饰。小人，也是真小人，我就是小人，你怎么着吧！

关中是氐人和羌人的发源地，天王苻坚死了，氐族人在关中的势力仍然很强大，姚萇开始讨伐前秦帝国的残余势力。毛兴的河州首当其冲，姚萇的弟弟姚硕德率军攻打毛兴，双方互有胜负。战乱不止，河州的氐人开始厌倦战争，分成两派，主和派与主战派。主和派杀掉毛兴，推举卫平为河州刺史。毛兴临死前，给主战派留下遗嘱说：“我打羌贼这么多年，没成功，遗憾啊！军权一定要交给小司马苻登，消灭羌贼全指望他了。”

前后秦不两立，许多人看到这一点。从地缘政治角度看，关中之地容不得两处政权，不是你死就是我亡。好战派氐族贵族认为卫平衰老，难成大事，准备废掉他，忌惮卫氏家族人多势众，商议好些日子没出结果。氐人啖青对众人道：“大事应该及时决定，不然必生变故，明日七夕，我在家中设宴，诸君请卫公参加，咱们开个会。”

七夕佳节，枹罕文武官员敦请卫平至啖青府中赴宴。幽蓝的天幕上，一轮弯月喷射出清冷的寒辉。纤云若隐若无，群星灿烂，星罗棋布，一条乳白色的天河横贯中天，隔断两岸。牛郎、织女星像两颗钻石般闪烁着冰冷的光，永恒地注视着人间的一幕幕悲欢离合。

大宴之上，啖青抽出宝剑，离席上前，慷慨陈词：“今天下大乱，我等休戚与共，非贤主不可以济大事，卫公老迈，理应让贤。狄道长苻登，虽王室疏亲，但志略雄明，请诸君立之，以赴国难，有不同议者，但讲不妨！”说罢，奋剑攘袂，怒目而视。有不同意见尽管讲，讲完宰了你，这是民主生活会吗？卫平明白，七夕大宴为他而设，没有任何选择的余地，只得让出河州刺史。

枹罕的氐人共推苻登为抚军大将军，大聚兵马誓师，一场决定氐人和羌人命运的大决战揭开序幕，双方将军军事谋略运用到极致，一台

台好戏轮番登场。

战争要素之一，士气！苻登懂得士气的重要，临行前举行了一场盛大的阅兵仪式。前秦军队三军缟素，军中立起天王苻坚的神位，供奉在华丽的战车之上。战车上置青色顶盖，遍插黄旗，以虎贲三百护卫。

苻登亲自在战车前祭奠，放声大哭，欷歔流涕，祷告道：“昔日陛下在五将山遇难，贼羌肆虐圣躬，实苻登之罪也，今合义旅，有众五万，精甲劲兵，足以立功，即日直造贼廷，奋不顾命，上报皇帝酷冤，下雪臣子之恨。请陛下在天之灵保佑义兵每战必克！”仇恨的力量足以毁灭一切。五万前秦兵像一群怒气冲天的牛，气势汹汹向东开进。

上邽（今甘肃天水）守将姚硕德遣快马飞报长安求援。姚萇闻报，亲点大军五万迎击。两军相遇在胡奴阜。两军对面，姚萇大吃一惊。前秦军列成方阵，黑压压一片，阵中白旗飘扬，最中间一驾战车羽葆青盖，遍插黄旗，战车两边两面长形大旗，上书黑字，一面书“报仇雪恨”，一面书“至死方休”。前秦将士们头盔和铠甲上分别刻着“死”、“休”二字。方形大阵外围是一层又一层密集的步兵，皆着重甲，最外层执大盾，后几层步兵各执长槊重剑，再往后的步兵执弓箭。方阵中央是圆形阵，前秦骑兵手持长矛，整个方阵就像一座矛山箭海。

苻登摆出的方圆大阵，发挥士兵各自为战的优点，以圆形骑兵居中，又弥补方阵一翼被突破整个阵形陷入混乱的弱点，达到方形布阵的最高级别。

肉搏战打响，羌军马步队向前秦军发起凶猛攻击。每一处方圆大阵外侧的士兵竖起大盾，第二队士兵支起长槊，铁盾长槊之后的强弓硬弩，轮番发箭。持续而密集的箭雨铺天盖地般射向冲在前面的羌族骑兵，羌骑挥刀舞矛拨打箭矢，还一批批从马背上摔下去。狂奔到阵前的战马被长槊刺中，哀鸣声中，将骑手摔下去，方圆大阵像铸起的铜墙铁壁般屹然不动。

姚萇拔剑在手，亲自指挥军队向大阵发起一轮又一轮进攻。只要羌军撕开一条口子，手持重剑、弯刀的前秦骑兵就会风驰电掣般迎上来，将进入大阵的敌兵逼出去。羌军反复攻击，始终无法撼动苻登如城墙般坚韧的防线，胜利的天平开始倒向前秦军。战鼓声中，前秦兵迈着整齐步伐，排山倒海般向羌军攻击前进，共鸣的声音震动原野。羌军抵挡不住，大败。姚萇肩胛中箭，负伤奔跑，一口气逃到上邦城，人马折去大半。胡奴阜一战，前秦大胜，斩首二万余级，苻登威震陇西。

逃入高墙坚城的姚萇边疗伤，边哼哼：“不怕你现在闹得欢，小心秋后拉清单。”姚萇说这句有根据。陇西土地贫瘠，加之干旱、战乱，根本没有粮食维持旷日持久的战争。没粮食吃打个屁仗！苻登有办法，对将士们说：“你们不要害怕饥饿，早上出战，晚上就有熟食吃！”所谓熟食其实是敌人的尸体。

人肉可以吃吗？当然可以！十字坡孙二娘的人肉叉烧包味道香腻可口、滋味鲜美。苻登的士兵们也道出真实答案：吃人肉，健壮能斗。

方圆数十里，血流成河，遍地人头，不见尸体，因为尸体都被吃掉了。好莱坞的恐怖大片常有食人镜头，但整支军队以人肉为正餐，恐怕从古到今只有这一支队伍吧？那些为军粮犯愁的将领们真该向苻登将军取取经。苻登的军队有了外号，食人魔军！苻登也有了一个令人恐惧的名字，食人魔王！

魔王时来运转。在山西坚持抵抗的天王苻坚的继承人苻丕战死了，陇西成为前秦王国最后根据地。公元386年，北魏登国元年，拓跋珪称魏王的同年，苻登立坛于陇东（今甘肃平凉地区），即前秦皇帝位。食人皇帝有名无实，为了得到关中地盘，为了打回长安，食人魔军更加疯狂。

两军野战，羌军屡战屡败。中山狼姚萇总算遇到狠角色，奈何不得方圆大阵，如何取胜呢？这可难不倒他，对付敌人，姚萇不仅像狼一样凶狠，还像狐狸那样狡猾。

两袭大界村

孙子兵法讲：“无邀正正之旗，勿击堂堂之陈。”经过几次直接野战的失利，姚萇改变了作战策略，不和苻登正面对垒交锋，重新规划关中地区新的战略布局。你不是吃人肉嘛，让你人肉没得吃。

由西北高地进入关中有两条路，一条由上邽经陈仓、眉县至长安；另一条由安定经新平城至长安。姚萇选择安定和上邽两大军事重镇和长安构成三角形战略支撑体系：太子姚兴镇守长安；勇猛善战的姚硕德出镇上邽；姚萇亲自坐镇安定，以此撑开全局，控制形势。

姚萇把大军分散开，以零散各地的营寨确保军粮供给。当时诸营众多，故而称姚萇的军营为大营，大营称谓从此而来。苻登攻占关中许多地区，三大重镇不丢，前秦军只能疲于应付。

此时，后秦形势也极为不妙。苻坚死后，关西的英雄豪杰认为苻氏已亡，姚萇平定关中地区只是时间问题。没想到半路杀出个程咬金，苻登的方圆大阵纵横无敌，众人纷纷转而支持前秦。为打消关中对苻坚的思念，姚萇亲自率人把已经埋葬的苻坚尸首挖出来，用皮鞭抽打，剥掉衣服，裸出尸体，再用荆棘包起来，挖个坑埋掉。

苻登大怒，发誓报复。转眼初冬时节，北风吹过，落叶萧萧而下。清晨，灰色的云层笼罩着天空，苻登留大军于新平，率骑兵一万突袭安定姚萇的大营。

姚萇用兵谨慎，早有探马飞报入营，羌军全营戒备。苻登见姚萇已有准备，不再攻击，命令骑兵四面围住姚萇的营寨，抬出天王苻坚的神像，绕着羌军大营放声大哭，边哭边诉姚萇的罪行，哀声动人。

苻坚为人宽厚，对羌人有大恩。勒杀之时，羌军曾经为之痛哭。前秦军的哭声打动羌军，好多士兵捂住耳朵，不忍再听。姚萇听着四面哀声，明白这是苻登的心理战。韩信在垓下用“四面楚歌”瓦解楚军斗志，击败霸王项羽，苻登依样画葫芦。姚萇嘿嘿一阵冷笑，他可不是有勇无谋的楚霸王。下令三军将士一块哭。羌兵人多，哭声震天，

一下子把前秦军的哭声压了下去。苻登听着震天号哭，又气又急，却也无计可施，只得引军退去。

姚萔此人迷信，与苻登交战屡败，认为前秦军中的苻坚神像起了作用，有神灵帮助，因此也在军中立起苻坚神像。众文武哭笑不得，心道：“若是苻坚有灵，还不把你碎尸万段。”众人不敢多说话，谋士尹纬看不下去，劝道：“陛下，苻登是苻坚的族孙，立像是应该的，陛下立苻坚的像是何原因？”姚萔眯着三角眼道：“朕自有道理。”

每个人都希望站在真理一边，不管真的有理，还是无理取闹。姚萔面对神像毕恭毕敬，神色恬静。神像上的人曾是他的君主，是他的恩人，也是他下令勒死的，还是他把尸体从地下挖出来抛到野外的。

如果你做过同样的事情，可能这个人会成为你一生的噩梦。姚萔要解释，他要自己相信，要群臣和将士们相信，甚至要让死人相信，他姚萔光明正大，下面是祷告词：

“臣兄姚襄为陛下所害，临死之时，要臣为其复仇。新平之祸，臣是奉家兄之命所为，非臣之罪。试想，苻登陛下远亲，还想为陛下复仇，臣岂敢忘记为兄长报仇？再者，陛下命臣以龙骧建业，就是要我像陛下一样称帝，臣又怎敢违背陛下的教诲呢？而今我为陛下立像，陛下就不要再计较臣下的过错了！”

言辞恳切，痛心疾首，真好像苻坚误会他一样，群臣听得目瞪口呆，张口结舌。不要脸的人见过，没见过这么不要脸的。这是一种精神，如果没有这样的精神，你没法去做坏事，做了坏事也会受到良心的谴责，你会一生不安。姚萔没有良心吗？他有。一个人只能标榜正义，纵使颠倒黑白，绝不能承认自己错了，错了你就万劫不复。

姚萔满心以为这一次可以和苻登一较高下。次日交战，姚萔命人抬着苻坚的神像，出寨迎敌。两军对阵，登上箭楼的苻登一眼看见羌军阵前苻坚的神像，又见姚萔一副得意扬扬的神态，心中气急。爬下箭楼，拍马而出，大呼叫阵：“为臣弑君，而立像求福，能有用吗？无耻小人！弑君恶贼！姚萔！你若有胆量就出来，与我单打独斗决一死

战，何苦枉害无辜！”姚萇充耳不闻，心道：“我多大数岁了？六十，和你小娃娃单打独斗，你以为我傻呀！”苻登见他不敢应战，挥军冲杀，羌军又大败。夜晚宿营，姚萇闷闷不乐，巡视诸营，发现军中夜间数度惊扰。姚萇大怒，心道必是苻坚鬼祟作怪，命人砍下苻坚神像的头颅送给苻登。

姚萇鬼点子多，一计不成，又生诡计，对群臣说：“苻登这个魔头把辎重留在大界村，我分兵偷袭，定能成功！”传令给儿子姚崇，领兵三万偷袭大界村。谁知苻登早有准备，姚崇的兵马刚到安丘，便中了苻登埋伏，全军覆没，姚崇单骑逃回大营。苻登趁机一路追杀过来，进逼安定。

眼见前秦军逼近城下，姚萇又有妙计，对众人说：“与穷寇硬碰硬是兵家大忌，朕要亲自领兵偷袭大界村。”文武官员一听偷着乐，以为会有什么妙计，刚刚偷袭人家中了埋伏，被杀得片甲不留，又要去送死。姚萇一脸奸笑：“卿等有所不知，上次那魔头伏击我军侥幸得胜，以为朕不敢再去，必不设防，朕偏要再去，杀他个出其不意。”

姚萇亲自点起骑兵三万，人衔枚，马束口，三更天出动，兵发大界村。看到这儿，我们肯定会想起抗日战争中，时任八路军129师师长的刘伯承同志率领我军在山西省七亘村同一地点，两次设伏击败日军的经典战例。日军有姚萇的狡诈，苻登却无刘伯承同志的智慧。羌军一路毫无阻拦，苻登果然把伏兵尽撤。黎明拂晓，远远望见大界村，羌军杀进村去。村中只有苻登皇后毛氏和留守的文武官员及数百名士兵。

南北朝出巾帼英雄。毛皇后美貌勇敢，善于骑射，弯弓跨马，指挥数百名壮士拼死抵抗。羌兵人多势众，将毛皇后擒获，押来见姚萇。姚萇翻身下马，背负双手，弯腰打量毛皇后，见她生得清秀端庄，柳眉轻竖，秀目含怒，却显得愈加妩媚。姚萇心中喜欢，轻声道：“朕年已六旬，未睹如夫人这般冷艳之巾帼，若得夫人，可欢度晚年，我姚萇别无所求！”毛皇后羞怒交集，边哭边骂道：“姚萇，你已杀天子，今又欲污辱皇后，上天能容你吗？”

姚苻确实做得过分，你说你都六十了，霸占人家妻子做什么。美人求之不得，总不能再留给苻登。舍不得也要下手，姚苻杀死毛皇后，又杀了苻登之子苻尚，擒秦国名将数十人，一把火烧掉屯粮，端了苻登的大本营。

苻登闻讯又惊又怒，急忙引兵回援大界村。诸将对姚苻道：“我军偷袭大界村得手，贼兵骇乱，我若趁乱于半路伏击，又是大胜仗。”姚苻摇摇头：“苻登兵众虽乱，怒气犹盛，不能与之争锋。”不怕人多，就怕士气旺，没有把握的仗少打。羌军迅速撤离战场，从另一条路撤回大营。

前秦、后秦两国的战争打到第三个年头。这段时间，北中国遍地烽烟，如同东汉末年诸侯割据时代。魏王拓跋珪与匈奴首领刘显大战，吕光平定凉州。关中、陇西一带田地荒芜，哀鸿遍野，饿死的人枕于道路，交战双方精疲力竭。粮草付之一炬，前秦军乏粮，军士时有饿死。姚苻用兵飘忽不定，不打硬仗，前秦将士吃不上熟食。苻登只得撤军休养生息，前后秦各自罢兵。

这一场食人魔与中山狼之间的较量没有结束，到底哪一方能够取得最终胜利呢？

智者无敌

将者，智、信、仁、勇、严也。曹操在孙子兵法注释中称，这是将帅应该具备的五种品德。为将五德中，智术在先，这便是奸诈无耻的姚苻战胜义烈慷慨的苻登之奥妙所在。

公元390年，北魏登国五年夏，四月，后秦皇帝姚苻正庆祝六十大寿，宴席未散，一份告急文书传到。大后方出事了，发生叛乱。反叛军首领是原前秦将军魏揭飞，他自称冲天王，召集氐人、匈奴各部攻打后秦的杏城（今陕西黄陵西南）。刚刚归附后秦的羌人雷恶地火上浇油，借机起兵，攻打李润城（今陕西蒲城东北）。

两国交兵，最害怕内乱，西边的苻登没收拾完，北边又犯事了。

姚苻暗暗心惊，下诏亲自北征。苻登兵临城下，在长安家门口，魏揭飞远着呢。文武官员大惑不解，纷纷问道：“陛下不忧六十里外的苻登，却忧六百里外的魏揭飞，这是为什么？”

感觉后秦国的大臣们就像小孩子，遇事总爱问为什么。明朝崇祯皇帝曾经抱怨过：“我是好皇帝，是你们大臣误我。”如果姚苻听到这句话，就会开导这位同行：“自己的事儿自己做，别总指望别人。”

群臣无能，姚苻非但不生气，反而耐着性子、苦口婆心分析：“苻登不是一天能消灭的，朕之城池也非苻登一天所能攻取的。雷恶地智略非常，如果联合魏揭飞，攻下杏城和李润城，长安东北就非朕所有啊。”

长安东北地区是后秦对抗苻登的大后方，一旦雷恶地和魏揭飞反叛成功，自己必将东西交困，失去粮食供应地，姚苻这一点看得极清楚。去打魏揭飞，须防着苻登。为避开苻登耳目，姚苻不敢带大军前往，偷偷点齐一千六百名精锐骑兵，奔赴杏城，距城百余里下寨。

魏揭飞万没料到姚苻会舍弃苻登，亲来征讨，惊恐不已。等到阵前一看，发现羌兵不多，大约两千人的模样，大喜，急召各路兵马，氐、匈奴之兵络绎不绝。

姚苻每次听说魏揭飞增兵总是非常高兴，诸将觉得奇怪，问道：“贼不断增兵，其势日炽，陛下为何不忧反喜？”姚苻笑道：“魏揭飞煽动百姓叛乱，种族、部落甚繁。各族经常叛乱，朕虽能杀掉其首领，但是余党不容易一下子铲平，还会四处作恶。现在，他们像乌鸦般自投罗网，正可一网打尽，一个也漏不掉，朕的东北无忧啦！”诸将嘴上称是，心中窃笑，皇帝有毛病。他们忘记一个道理：狼并不在意它面前的羊是一只还是一群。

人多力量大，魏揭飞奉为真理。另一位叛军首领雷恶地赶来会师，集合三万人马向羌军杀来。姚苻固守营垒，令姚崇率领数百骑兵出其不意地迂回到敌军身后发起突袭。叛军惊扰，混乱之际，姚苻下令攻击。魏揭飞的队伍多是未经训练的新兵，被羌军骑兵前后夹击，

分割冲突，立时大乱。羌军击斩魏揭飞，叛兵逃散。姚萇纵骑追赶，一路下来，斩杀无数。等到清点战场，一千六百骑兵竟斩杀敌人的首级万余。

羌军大胜，雷恶地逃而复返，到后秦大营请降。雷恶地原本是姚萇手下很有本事的将领，后来投靠苻登，得不到苻登信任，又转投姚萇，这次反叛失败，再次投降。这么一位反复无常的人，姚萇竟然没怪罪，待之如初。雷恶地对人哀叹道：“我自认为智勇杰出一时，每次遇到姚翁就难以施展，这是我的命啊。”

雷恶地降后秦，北地平定，杏城守将姚当成出城迎接。姚萇徘徊于营地之间，用手轻轻抚摸每一处木栅，历经沧桑的老脸满是留恋，久久不愿离去。姚萇对姚当成说道：“你在这座营寨的每个栅栏孔中都竖上木牌来表彰将士们的战功。”

姚当成连声诺诺。一年之后，姚萇问起此事。姚当成回道：“表彰木牌太多，显得营地狭小，我把营地扩大了。”姚萇叹道：“朕自结发以来，与人战，未尝如此痛快，以千余兵破敌三万之众，可见用兵不在多寡，难道兵多一定打胜仗吗？军营小才是奇迹，怎么能够以军营大为可贵呢？”

前秦皇帝苻登得知姚萇平定魏揭飞之乱，懊悔不已，大骂手下情报工作做得不好：“潜伏的特务呢？怎么不汇报！”前秦特工加班加点，终于成功策反一位后秦国的高级将领——豫州刺史苟曜。苟曜手中有一万人马，镇守长安外围据点逆方堡，与苻登约定时间夹攻羌军。苻登闻报大喜，率军长驱直入，进占泾水口的范氏堡，强渡渭水，进逼长安。

姚萇出兵迎战，依旧破不了苻登的方圆大阵，损兵折将。姚萇收集残败兵马，要再与苻登决战。众将感到奇怪，这和姚萇平时的作战策略不同。平时能打则打，打不赢就跑，今天怎么了，连忙问：“陛下用兵一向谨慎，每每以计取胜。今天我军失利，为何还要与贼军决战呢？”姚萇冷笑道：“苻登用兵迟缓，不识虚实，这次却一改常态，轻兵直进，抢占我军东侧，摆明把我军向西赶。西面是苟曜的壁垒，他

与苟曜那小子有阴谋，如果我们攻势稍缓，阴谋必定得逞，要抢在敌人会合之前打破他们的计划。”姚萇挥军再战，苻登不曾料到姚萇一反往常规律，受挫之后依旧猛攻，被杀个措手不及。激战数日，前秦军孤军深入，给养难继，只得退回眉城。

苻登退去，姚萇也不追赶，率兵转而攻打新平。前秦守将金槌势单力孤，献城投降。姚萇率数百骑欲入新平城，诸将纷纷劝阻，说金槌不可信，恐其反复。姚萇笑道：“金槌已然背叛苻登，如果再来害朕，到哪里安身？他初来归附朕，应该推心置腹，怎能不予信任，让人起疑心呢？”姚萇入新平，与金槌把酒言欢。新平的氐人欲杀姚萇，金槌不听，姚萇安全返回长安。苻登听闻金槌降后秦，大起兵马攻打新平。姚萇率兵救援，临行在西堂对太子姚兴道：“苟曜闻我北行，必来见你，你可借机杀了他。”姚萇刚走，苟曜果然到长安见姚兴，探听此番用兵的虚实，自然人头落地。

姚萇击败苻登，进入安定城，大摆宴席庆功。酒至半酣，将领们的牢骚话出来了。他们对姚萇不打硬仗，不敢与苻登主力决战不满，借着酒意一起说：“若是魏武王在，决不会让苻登这个魔头狂妄至今，陛下未免谨慎稳重得太过分了吧！”

魏武王是指姚萇的哥哥姚襄，文武全才，十七岁时，已经雄武冠世，率领羌人纵横河南，周旋于燕、晋、秦三大强国之间。他深得人心，每次转移，老百姓拖儿携女跟随。与前秦帝国争夺关中，兵败遇害，时年二十七岁。姚萇称帝，追谥魏武王。

这帮文武官员好主意不出，还出言挖苦人。姚萇略有醉意，端起酒杯，静静听完，手捋花白的山羊胡，冲诸将笑道：“朕不如亡兄者有四：身长八尺五寸，臂垂过膝，人望而畏之，一也；将十万之众，与天下争衡，望麾而进，前无横陈，二也；温古知今，讲论道艺，驾驭英雄，收罗俊异，三也；亲爱士卒，统率大众，上下咸悦，人尽死力，四也。然而，朕却得以建勋立业，驱策群贤，为什么呢？”姚萇环顾群臣，得意道：“正望算略中有片长耳！”

你们说我哥哥怎么怎么厉害，我也知道，相貌威武、文武全才、

所向无敌、深得人心，这四点我确实不如他，为什么我做皇帝，他失败了呢？就是因为我在算略中有那么一点点长处罢了。群臣举杯山呼万岁！

神出鬼没

姚萇奸诈无比、厚颜无耻、一副泼皮无赖的形象，却是好皇帝。他优点和缺点一样鲜明，性格豁达、虚怀若谷、生活俭朴，行事风格颇有汉高祖刘邦之风，吃饭从来只有一盘菜，皇后穿着朴素的衣服，后宫金钱珍宝全部供给军旅，奖励战功。

姚萇生性简率，喜怒哀乐随性而发，臣下有功，立马就赏，如有过失，当众辱骂，毫不留情。为此，大臣权翼曾经劝过，说陛下您弘达自任，不修小节，驾驭群雄，包罗俊异，弃嫌录善，有高祖之风，但是轻慢臣下的习气，应该改改。姚萇敛容谢道：“这是朕的本性。尧舜的美德，朕一点没有，汉高祖的坏习气，却让朕继承了，若不是卿言，安知朕过！”自此以后，对待臣下过失，多少给人留点面子。不过姚萇骂人归骂人，处罚极轻。

公元393年，北魏登国八年，六十三岁的姚萇病卧军中，召太子姚兴诣行营安排后事。姚兴准备起程，有人劝他铲除功臣：“今贼寇未灭，皇上年迈，又大病缠身。王统等人是皇上的旧臣，屡立功勋，各据坞堡，拥有私人武装。平素在皇上跟前言语唐突，肆无忌惮，皇上一旦不讳，谁人能镇服他们？不如趁皇上尚在，将他们除去。”

姚兴想想也对，一朝天子一朝臣，这帮功臣在姚萇面前尚且嘻嘻哈哈，自己当上皇帝怎么统御的了！随即杀掉王统、王广、苻胤、徐成、毛盛等豪强大族，然后赴行营。姚萇正躺在帐内休息，闻听后，捶床大怒：“王统兄弟，朕之州里同乡，实无他志。徐成等人皆是前朝名将，天下小定，朕方用之，奈何随意诛杀，令人丧气！”兔子遍地，怎么能把猎狗煮吃了呢！姚兴羞愧不安，默不作声，姚萇又气又怒，病势日沉。

前秦特工工作出色，得到姚萇患病的情报。苻登大喜，焚香禀告

苻坚神位道：“曾孙苻登受命讨贼十年了，幸亏太皇帝降病姚萔，放心吧，这回一定收复长安。”苻登大军杀到安定，距城九十余里下寨。姚萔躺在床上养病，闻报惊起，大病竟愈，率军出安定城外扎营，抵御苻登。

次日，两军对垒。苻登又见到老对手，心道不对啊，不是有重病吗？正疑惑，哨探来报，羌军偷袭营地。苻登见姚萔亲自迎战，心中已怯，又恐后营有失，急令退兵，姚萔并未下令攻击。

苻登回营，见营帐多为羌军毁坏，便弃营退走，又害怕姚萔追击，令猛将殿后，频派哨骑探听羌军动静。前秦军退行至傍晚，后军来报，未见羌兵追赶，苻登放下心来，加紧赶路。

天明，探姚萔大营的侦骑来报：“贼诸营已空，不知所向！”苻登大惊失色，心中暗道，这老羌贼不见来追，营中又无人，干什么去了？苻登对身边的亲信大发感慨：“彼为何人，去令我不知，来令我不觉，谓其将死，忽然复来，朕与此老羌同世，何其厄哉！”我和他生在一个时代，怎么这么倒霉。

姚萔的兵马去哪里了呢？姚萔得知苻登退走，连夜引大军从侧翼迂回至前秦军身后，所以大营无人，为什么没有发动攻势呢？姚萔此时病势加重，他能够起来迎敌，不过是病中的回光返照。双方没有交战，姚萔退回安定。

转眼又是一年，姚萔病势沉重，终于支持不住，从安定回到长安。晋书记载一则故事，姚萔回长安时途经新支堡，梦见天王苻坚率领数百名鬼兵杀入大营。姚萔恐惧，一边跑一边狂叫道：“臣姚萔，杀陛下者臣兄姚襄，非臣之罪，不要冤枉臣。”姚萔逃入宫中，殿内侍卫挺长矛刺鬼，误中姚萔的阳具，众鬼大叫道：“正中死处。”侍卫拔出长矛，血流如注。姚萔惊醒，见阳具肿得老高，太医用针刺阳具治疗，出血的情景和梦中相同。

我们也许会认为这则故事仅可作为茶余饭后的笑谈，但若仔细考究，发现极有可能。中国北方自后赵政权开始，尤其石虎当政时，佛

教日昌，因果报应之说深入人心，汉化和奉佛的氛围必将影响长久居住在渭头的姚家。姚襄单骑渡淮去见东晋名士谢尚的时候，谢尚散去仪卫，幅巾相待，两人一见如故。足见姚襄的汉学造诣之高。姚萇投入前秦，天王苻坚奉佛更加精进，前秦佛教氛围不减后赵，故而姚萇在行军打仗中表现出浓重的迷信色彩。

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姚萇弑君夺位，思想压力极大，临死有此一梦信非后人杜撰。姚萇死了！临终前给太子姚兴立下四条规矩：“以恩德抚骨肉，以礼义接大臣，以信义待事物，以仁慈遇百姓。”能说出这样的话来，足见姚萇是个明君。姚萇终年六十四岁，在位八年。固然坏蛋一个，但他确实是位有智慧、有才干的君主，真小人也罢，真性情也罢，千秋功罪自有后人评说。

太子姚兴不逊色于乃父，苻坚时为前秦国太子舍人。姚萇马牧起兵，姚兴自长安冒险逃到军中。姚萇出征，常留统后事。苻登进攻关中，姚兴镇守长安，作为一镇主将，后秦战略体系的一员，为抵御苻登立下战功。战争期间，姚兴与儒士们讲论经籍，不以战乱忘记学习。姚兴没有辜负姚萇期望，二十二年执政期间，面临强大的北魏和东晋威胁，仍然使后秦一步步成为北方强国。

姚萇死后，姚兴秘不发丧。他知道一旦姚萇死亡的消息传出，苻登必定发兵来打长安。姚兴先发制人，抢先下手，自称大将军，主动率大军攻打前秦。苻登得到姚萇死讯，喜出望外，傲慢得对众文武官员道：“姚兴小儿，朕折根枝条就可以狠狠抽他一顿屁股。”留下太子苻崇守胡空堡，征召国内所有士卒进攻长安。

两军在马嵬堡遭遇。后秦大将尹纬抢占马嵬堡的废桥，遏断水源。苻登大军到达，喝不上水，时值盛夏，渴死者无数。苻登尽起大军急攻废桥。尹纬命令出击，姚兴派人下令：“苻登穷寇，宜持重，不可轻战！”尹纬眦目道：“先帝登仙而去，人情忧惧，今若不思奋力死战，大事去了！”不听将令，下令决战。前秦、后秦在废桥展开激烈对攻战，前秦军大败。

苻登收集残兵败将回营，将士们已经丧失掉斗志。战争整整打了

八年。八年下来，胜利遥遥无期，战争初期的昂扬斗志荡然无存，只剩下悲观失望、痛苦厌战。当天夜里，大军散去。苻登单骑逃回胡空堡，太子苻崇听说父亲军败，弃城早走。苻登无所归，只得收集亡散，逃入马毛山（今平凉山区）。

姚兴率军追击，与苻登激战于马毛山南，擒获苻登，就地斩首，关中平定。姚兴在槐里为姚萇发丧，即皇帝位，回师长安。同年，苻崇在湟中即位，攻打鲜卑乞伏部的西秦失败，阵亡于军中，前秦正式灭亡。

羌人战胜氐人，取得八年战争最后胜利。与之同时，为积蓄力量与群雄争霸，魏王拓跋珪发动了对蒙古高原诸部落的远征，迈开统一草原的步伐，塞外雄鹰已展开巨大羽翼翱翔在千里草原和大沙漠的上空。

第五章 征服蒙古高原

古代的大草原永远弱肉强食。日渐强大的拓跋贵族渴望更多的牧场、奴隶、牛羊和财富。拓跋珪意图恢复代国联盟昔日的强盛，他鹰一样的目光越过绵延的阴山山脉、茫茫的大戈壁、松涛澎湃的林海搜寻着一个又一个的猎物。后燕国皇帝慕容垂感受到来自北方大草原的隐隐杀机，六十九岁高龄的不败名将再次挥起戈矛。战神出征，慕容鲜卑的铁蹄瞬间踏碎两个王国。敌人消灭了，下一个轮到盟友。

草原雄鹰

拓跋代国瓦解之后，大漠南北处于分裂状态。在西伯利亚—蒙古边境，向着阿尔泰山、杭爱山和肯特山延伸的戈壁滩北部草原上，生活着数以百计的游牧部落，西北的高车，南面的铁弗匈奴、柔然、贺兰匈奴各自占据一方水草。大兴安岭的南端聚集着库莫奚、契丹、解如等强悍野蛮的林地部落。

公元388年（北魏登国三年）四月，拓跋珪发动魏国联盟全部军力北征草原，东征林地部落，迈开统一大漠南北的步伐。六月，拓跋人的骑兵队在弱落水（今内蒙古拉木伦河）南岸大败库莫奚部落，抓获四部杂畜十余万，兵马渡过弱落水。库莫奚集中部族力量进行偷袭，拓跋珪再次打败他们。随后，魏国远征军向东前进到女水，击败解如部。第二年正月，拓跋人的骑兵突袭高车东部诸部落，掠得财货无数。二月，在女水河畔击败吐突邻部，部落中所有的男人、妇女、儿童全部西迁云中川做奴隶。魏国东征北讨大获全胜，获马、牛、羊四十余万头。

经过一年休整，拓跋珪打起西部高车人的主意，率大军向西挺进数千里，到达鹿浑海（今新疆布伦托海，即福海县），挑选精锐骑兵向西北急进百余里，偷袭高车袁纥部，掳获马、牛、羊二十余万，西

征又获大胜。

魏军攻击吐突邻部时曾遇到麻烦。吐突邻是贺兰部的附属部落，贺讷及贺染干兄弟率领诸部落救援，被魏军击败。拓跋珪见贺兰部公然出兵与魏国为敌，心知与贺兰部一战必不可免，贺兰部实力强大，绝非自己能够轻易解决。

魏国使者拓跋仪来到西燕国都中山城。拓跋仪是拓跋珪的堂弟，贺正改嫁过拓跋仪的父亲拓跋翰，他们是一家人，同是慕容垂的孙外甥。拓跋仪到中山向燕帝致谢，并约燕国共同讨伐贺兰部。拓跋仪河北之行还隐藏着不可告人的秘密，即探听后燕王国虚实的使命。随着势力逐渐增强，拓跋珪对于雄霸中原的后燕国也有吞并之心。

以草原宗主国自诩的后燕皇帝慕容垂在中山城富丽堂皇的宫殿，接见来自草原的野蛮人，态度显得极为傲慢。慕容垂深深地靠在御座之上，白眉低垂，眼睑微合，听着拓跋仪陈述魏王对自己的感激之意，冷冷一笑，责问道：“魏王何不自来拜谢？”拓跋仪静静回答道：“我们先王与燕国祖先曾经一起为晋朝的帝室做事，世代代情同兄弟。我今天奉使前来，在情理上没有失误。”代王和燕王均为晋朝册封，从这一点上来说，两国为平等关系。

百战名将慕容垂此时志得意满，燕国在他手里得到复兴，对东晋的战争获胜，将山东之地划归己有，后燕已成为北中国最强大的国家。后燕军屡次出塞帮助魏国打仗，救拓跋部于危难之中。慕容垂又是拓跋珪爷爷辈的尊长，态度自然倨傲：“吾今威加四海，岂得以昔日为比！”你说得那是哪一辈子的事？拓跋仪不卑不亢：“大燕如果不修德礼，欲以兵威自强，这是将帅们的事情，非使臣所知。”

拓跋仪话语中透出兵戈之气，老皇帝未加理会，权当涉世未深的毛头小子狂妄之语。

通过静悄悄地观察，拓跋仪回国对拓跋珪说：“慕容垂年老体衰，太子慕容宝庸碌懦弱，范阳王慕容德自负才气，绝不是将来少主的臣下。慕容垂一旦死去，内难必起，到那时候才可以图谋，现在不

行。”魏燕两国牢固的同盟关系出现裂痕。

虽然拓跋珪在朝堂上软软地顶撞慕容垂，燕国老皇帝仍然决定继续扶植北魏，派赵王慕容麟的军队出塞攻击贺兰部。慕容麟与拓跋珪西征凯旋的魏军会师，在意辛山（今内蒙古二连浩特西南）大败贺兰部和纥突、纥奚三部联军。纥突部和纥奚部战败，向魏国投降。

贺兰部到了危急存亡之秋，这种时刻所有的人应该团结一致。可贺染干却阴谋杀害兄长贺讷，双方混战。贺兰人自己把自己送给敌人，这份大礼，慕容麟无论如何也要收下。后燕军活捉贺讷，投降的牧民数以万计。

分赃是件很痛苦的事情。拓跋珪和慕容麟在对待贺兰部去留问题上产生分歧。东晋十六国时期战乱不断，加上汉人南渡，人口资源紧张。战胜一方往往将战败方的人民强迁到自己都城周围务农来增强收入，后燕也不例外。可拓跋珪也需要人口，不允许慕容麟强迁贺兰部。

燕帝慕容垂调和矛盾，下达一道折中命令，贺兰部一分为二，贺讷留在草原，贺染干所部迁移至中山，燕魏两家平分。慕容麟悻悻回到中山，对慕容垂说：“儿臣观拓跋珪之举动，终为国患，不如令他来朝廷，让他的弟弟监领国事。”慕容麟极其诡诈，看事情有一双锐利的眼睛，从拓跋珪行事中看出他勃勃野心。慕容垂没有同意，因为有更重要的事情要去做，暂时不想去招惹拓跋珪。当时后燕国控制的地方包括现在河北、辽宁一带，山西存在着另外一个燕国政权——西燕，河南存在着另外一个魏国政权，史称翟魏。

翟魏是丁零人翟辽建立的王国，国家弱小，夹在强大的东晋、后燕和西燕中间，本不成气候。国王翟辽凭借狡猾无耻，竟然顽强生存下来。东晋强大投降东晋，后燕强大投降后燕，西燕强大投降西燕。天下公认的枭雄慕容垂一再上当，终于下定决心收拾这个滚刀肉。

打仗需要马匹，燕国的主力部队是具装骑兵，即重甲骑兵，需要优质的战马。塞上大草原则是良马生产地，后燕为维持其不断征战，

必须要北魏源源不断输送军马。两国使者不断，关系看上去颇为融洽。为准备与西燕和翟魏的战争，主政的后燕太子党决定增加草原输入的军马数量，外交谈判陷入僵局。后燕对良马的贪得无厌和拓跋珪与日俱增的实力之间终于产生不可调和的矛盾。北魏拒绝如数供给后燕军马，后燕国则扣留魏国使臣拓跋觚。

扣押使者的行为激怒了拓跋珪。拓跋觚不是外人，是拓跋珪母亲贺氏的亲生儿子，拓跋珪同母异父的兄弟。后燕非但没有得到想要的良马，两国关系反而破裂，北魏与后燕断绝交往。

蒙古高原的贺兰部和西方高车以及东方库莫奚等部落都被魏国灭掉，大草原上唯一能与魏国抗衡的只剩朔方地区的匈奴铁弗以及附属部落柔然。拓跋珪向来喜欢从逆境中奋起，与后燕国的交恶激起他的昂扬斗志。北魏国转而联合西燕国，迫不及待地对铁弗匈奴展开攻势。

论起草原各部落的综合实力，无疑拥有河套地区丰美草地的匈奴铁弗最强。面对塞外各部落之间的争霸战争，历经沧桑的刘卫辰反而没有了年轻时的锐气，生怕丢掉河套那块财富。刘卫辰就像一只哈巴狗，谁强大就去舔谁的屁股。南向后秦称臣，东向西燕称臣，摆出一副奴才架子但难逃灭亡的命运。为了统一大草原，稳定魏国大后方，确保与后燕战争无后顾之忧，拓跋珪的长矛坚决刺向刘卫辰和他的附属部落——柔然。

千里击柔然

柔然作为中国北方的一个民族，我们对它的了解少得可怜。就是它孕育了突厥民族。我们震惊于突厥的狼头大纛，却不知道柔然曾经是突厥狼群的主人。柔然是一个什么样的民族呢？有人说威震欧洲的阿尔瓦人就是柔然，也有人说蒙古族的始祖就是柔然。

柔然民族的起源要从一个叫“木骨间”的孩童说起。鲜卑拓跋部代王猗卢称霸草原，劫掠高车诸部，经常组织大规模的“掠骑”。抢掠他们的牲畜补充军需，掠得人丁以为兵卒，抢得老幼妇孺，便作为奴

隶。

《魏书·高车列传》中载：“高车，盖古赤狄之余种也，初号为狄历，北方以为敕勒，诸夏以为高车、丁零。其语略与匈奴同而时有小异，或云其先匈奴之甥也。”通过魏书记载，结合考古等研究，可以从探索出高车来历。高车自号狄历，春秋时称赤狄，源自丁零。丁零也叫丁令、丁灵、钉灵，是游牧于贝加尔湖一带的中国北方民族。

匈奴西迁后，丁零居匈奴故地。三国时，各部鲜卑南迁，占据匈奴故地，掠骑于大漠南北各族，丁零迫其压力，和匈奴人一样四处迁徙。一部分丁零人迁至塞外阴山一带，北方人称之为敕勒。一部分内迁中原，仍号丁零，淝水战后建立翟魏政权。一部和匈奴杂居，仍在贝加尔湖以南游牧，汉人称之为高车。

高车与匈奴同在北方游牧，语言与匈奴大同小异。高车部落众多，大的部落有六个，有狄氏、袁纥氏、斛律氏、解批氏、护骨氏、异奇斤氏。魏书记载一则故事，清楚反映出高车与匈奴通婚的历史事实。

传说匈奴单于有两个女儿，姿容美丽，国人皆以为女神。匈奴单于说，我有这样美丽的女儿，怎么可以许配给凡人呢，只能配给上苍。匈奴单于在漠北无人之地，筑起高台，让两个女儿住在上面，冲天祷告道：“请上天自来迎娶。”整整过了三年，老天爷一点娶亲的意思也没有。她们的母亲准备迎女儿回来，单于不答应。

又过了一年，一头老狼昼夜守台嚎叫，利爪在台下挖穴，无论狂风暴雪，从不离去。匈奴单于的小女儿说：“父王把我扔在这儿，准备配给上天，而今狼来，也许就是神物，是天之使者。”下台欲和老狼结合，姐姐大惊道：“这是畜生，不要污辱父母！”妹妹不听，缓步走下高台，成为老狼的妻子，生下无数儿子。后来逐渐滋繁成国，其族人好引声长歌，又似狼嚎。匈奴人称高车为狼族，匈奴的外甥。这一部族所用车辆车轮高大，辐数很多，故汉人称之为高车。

拓跋鲜卑人在一次对高车部落的掠骑中，捕捉到一个幼童，发始

齐眉，年纪很小，不知道自己叫什么名字，捕主叫他“木骨间”，“木骨间”意为秃头。因为鲜卑拓跋部是辮发，高车部落是剃发，近似于后来蒙古部落的发式。即将脑后一部分头发全部剃去，正面一束或剃去，或者剃三搭辮发，后来成吉思汗那种发式。故而有人说木骨间即蒙古里之意，是蒙古的源祖。

木骨间长大之后，魁梧彪悍，免除奴隶，成为一名骑兵。后来违反军令当斩，木骨间纠合一百多人，逃亡于大沙漠的溪谷之间，投靠纥突邻部。木骨间死后，其子车鹿会雄健英武，聚集不少牧民，自号柔然。柔然之意，即蒙古语中“贤明”的意思。车鹿会取与“木骨间”近似的“郁久间”为姓。

当时柔然部落并不强大，依附拓跋代国，世为别部帅，向代国贡献马畜、貂皮等物品，冬天徙渡漠南，夏天还居漠北。车鹿会死后，三传至郁久间地粟袁。地粟袁死后，部落一分为二，长子匹候跋居东面，次子纥提居西边。前秦灭代国，柔然转而依附匈奴刘卫辰。拓跋珪复兴代国，建魏国，东征北伐，草原诸部落多降，独柔然不来投靠，依旧臣服刘卫辰，在刘卫辰唆使下经常侵掠魏国边境部落。拓跋珪想消灭刘卫辰，势必要先灭掉其帮凶柔然。

公元391年，北魏登国六年冬十月，打败贺兰部三个月后，拓跋珪迅速吹响攻击柔然的号角。柔然部落慑于魏国连胜的声威，从游牧地狼山举部遁走。拓跋珪千里大追击，从狼山向西追奔六百里，举目四望，朔风吹起连天的衰草，无边无涯，四野茫茫，哪里有柔然人的影子。

魏军轻骑而来，粮食供不上，诸将与部落首领认为军粮不继，再追无益。拓跋珪一向固执自负，不听众人的意见。众人想到拓跋珪对谋士张衮言听计从，都让张衮去劝。张衮也觉得追下去无用，对拓跋珪转达诸将意见：“贼远粮尽，不如早还。”

拓跋珪自信地一笑，反问诸将：“若杀副马，为三日粮，够用吗？”熟悉成吉思汗蒙古大军西征史的人一定知道，蒙古骑兵一人配两匹马，长途跋涉，轮番换乘，马歇人不歇。到达会战地点，不必休

整，直接换乘另一匹没有负重的马参加战斗。魏军也是如此，所以拓跋珪有此一问：“粮食没了，我们还有副马，若杀副马，当做三天的粮食，够吗？”众人一寻思，当然够了，纷纷点头道：“足！”足是足，可回来怎么办啊！拓跋珪深邃的眼睛一亮，毅然道：“那就追！”

魏骑倍道兼行，茫茫戈壁与湛蓝湛蓝的天空连成一线，平坦、广阔、无边无际。零星点缀在焦黄的戈壁上的一丛丛骆驼刺、芨芨草，在北风中干枯残败。戈壁褪尽仅有的一点点绿意，泛着凄楚的灰褐色，显出无尽的苍茫与荒凉。魏军的马队踏过辽阔空旷的戈壁滩，隆隆的马蹄声和着扬起的尘土，回荡在千里戈壁上空。

魏军终于在大戈壁南床山下追上逃跑的柔然部落，如狼似虎的魏骑像凶猛的狼群一样，瞬间将大批柔然人分割包围。刀矛寒光闪处，血浆漫天飞舞，戈壁上尸横遍野，鲜血满地。柔然两部首领匹候跋、纥提丢下大批柔然人，仓皇逃去。魏军开始血腥屠杀和疯狂抢掠。草原上每次战争都是残酷的，千篇一律，总是胜利者对失败者惨无人道的劫掠。魏军掠得大批财物、牛羊、女人和儿童，几乎获得半支柔然部落。

拓跋珪得意地对手下将领们说：“你们知道我前几天问三天粮食的意思吗？”众将领摇头：“不知道。”拓跋珪解释道：“柔然部落驱赶家畜奔逃那么多日子，到了有水的地方一定滞留。我用轻骑去追赶他们，计算道路远近，料定不超过三天一定能追到。”众将叹服。

魏军将领长孙嵩和长孙肥继续追击柔然残部。长孙嵩追至平望川（今蒙古共和国哈尔和林西）击斩柔然别部帅屋击；长孙肥西追至涿邪山（今阿尔泰山东脉），匹候跋请降。魏军抓获郁久闾纥提，以及他的儿子郁久闾曷多汗、侄儿郁久闾社仑、郁久闾斛律等柔然宗族数百人。

拓跋珪歼灭柔然部落后，迅速率领六千精锐骑兵倍道回师，诸将不解：“今已破贼，何必匆匆回军。”拓跋珪冷笑道：“我料定那刘卫辰老儿，见我倾国之兵攻打柔然，必定乘虚掠我部落。乘他没有防备，快速回军截击，必能大胜。”

北匈奴远遁他乡，入内南匈奴建立的汉国和前赵相继灭亡后，匈奴铁弗部继续捍卫着匈奴天之骄子的荣誉。对于拓跋珪的崛起，刘卫辰惴惴不安，不思进取的性格让他坐视拓跋珪一天天强大，终于有一天，战火烧到头上，附属部落遭到打击。刘卫辰知道唇亡齿寒，拓跋珪是针对铁弗匈奴来的。趁拓跋珪远袭柔然之时，刘卫辰的儿子直力鞬动员境内牧民，凑齐九万军队偷袭魏国。九万在当时不是一个小数字，刘卫辰把匈奴人的老底全部压上了。

拓跋珪早已料到刘卫辰不会对柔然之战无动于衷，率骑兵六千从戈壁返回，急趋铁岐山（今包头阴山北），收集弓矢、牛车，列成方阵，令军士各执硬弓利弩，设伏于铁岐山南。匈奴大军突然遭遇魏军，一阵慌乱。直力鞬见敌人少，指挥匈奴骑兵蜂拥而上。依靠有利地形和牛车掩护的魏军利用弓弩的威力，一波波箭雨倾盆而下。轻装的匈奴骑兵毫无防备，损失惨重，大军溃败，直力鞬单骑逃走。拓跋珪以区区六千骑兵大败九万匈奴兵，可谓以少胜多的经典之战。弓弩是轻骑兵的天敌，轻骑若仰仗人马众多一味冲击车阵没有不失败的。依车列阵射杀骑兵，汉代李陵用过，晋代马隆用过，百试不爽。

拓跋珪马不停蹄乘胜追击，时值隆冬，黄河渡口冰封。魏军自五原郡金津（今内蒙古包头西）强渡黄河，直插铁弗匈奴部落境内，进逼刘卫辰都城代来城，匈奴部众骇乱。刘卫辰与直力鞬父子弃城而逃，魏军一鼓作气，攻克代来城。魏将伊谓率轻骑穷追不舍，至木根山（今内蒙古五原西），俘虏直力鞬。刘卫辰被部下所杀，献首于拓跋珪。魏军兵至盐池（今陕西定边北），擒获刘卫辰宗族。前秦出塞攻打代国的战争是刘卫辰挑起的，拓跋珪忆起旧恨新仇，将刘卫辰宗族五千余人在黄河边尽皆斩杀，投尸黄河，一时之间黄河水为之变红。刘卫辰宗族中只有三子刘勃勃逃脱。这个刘勃勃便是大败刘裕关中军，开创匈奴大夏国的一代魔王赫连勃勃。

经此一战，河套之地胡族部落纷纷投降，魏军获马三十余万匹，牛羊四百余万头，远远超过魏军征伐草原各处野蛮部落获得的财物总和。铁弗匈奴积攒的全部家当连一只羊也未逃脱，北魏国的经济财力因此强大充裕起来。

东吞勿吉，西至鹿浑海，北起贝加尔湖，南抵塞上长城，大漠南北千里草原完全变成拓跋鲜卑自家牧场。北魏统一草原各部战争的顺利使后燕国感到极大压力，慕容垂加快征战步伐，开始对邻近的翟魏和西燕发动大规模军事行动。

叩囊底智

后燕国皇帝慕容垂感受到来自北方大草原的隐隐杀机，六十九岁高龄的不败名将再次挥起戈矛。慕容垂加快了对周边国家军事打击力度，在他心目中，世界上有一个人必须死，那就是西燕皇帝慕容永。

梟雄的精明在于绝不会意气用事。慕容垂要一步一步来，攻打西燕之前，黎阳丁零人的小小王国定要拔去。丁零人的魏国建立于公元388年（北魏登国三年），其年山东地区已被后燕国占领。东晋北伐名将谢玄病死，那位淝水大战中在前秦后军大呼“秦军败了”的朱序被晋廷任命为都督，戍守洛阳，晋军丧失之前咄咄逼人的气势。

丁零人翟辽见后燕得势，派遣使者请降。翟辽是个大忽悠，曾经数降数叛后燕国，他摸准了慕容垂的性子，开口闭口讲仁义，只要你先投降，就不去征讨。不过，人的忍耐有限度，慕容垂终于不肯再被忽悠。战神生气了，后果很严重。慕容垂断然拒绝翟辽归降，斩杀丁零使者，明白地让他收起骗术。翟辽也做得够绝，当下自称大魏天王，建立中国历史上唯一的丁零人中原政权，史称翟魏。

翟魏领土面积狭小，地跨黄河两岸，处于后燕、西燕和东晋之间，利用大国博弈搞势力平衡，慕容垂拿狡猾多变的翟辽没办法。翟辽短命，仅仅做了三年天王便一命呜呼，儿子翟钊继位，改年号为定鼎。口气够大，只怕他没有本事定鼎中原。这一回，慕容垂逮住机会，后燕军大举攻伐翟魏。

翟钊火速向西燕求救。西燕皇帝慕容永与大臣们商议，主张出兵的大臣和不主张出兵的大臣们各执己见。鸽派人物主张观望，说：“两寇相争，双方必然疲弊，我们坐山观虎斗，奈何要冒进兵的危险呢？”鹰派人物主张出兵，提出围点打援之计，说：“慕容垂强大，翟

削弱小，何弊之有？不如速去救援，以成鼎足之势。我们发兵进攻中山，昼多疑兵，夜多火炬，慕容垂必定害怕退军。我军迎头出击，翟钊攻击背后，这可是老天爷给我们杀死慕容老贼的大好时机，断不可失啊。”慕容永最畏惧的人就是慕容垂，不到万不得已，绝不肯和慕容垂过招。因为他知道，慕容垂生平无败仗。

后燕大军迅速攻占丁零国都黎阳，列兵黄河北岸。翟钊孤注一掷，将兵马撤到南岸，依靠黄河天险防御。慕容垂与诸将立马黄河岸，河水奔流不息，对岸的丁零人军容齐整，戒备森严。诸将感叹道：“丁零人素来彪悍，又有准备，我军不宜渡河！”慕容垂白眉轻扬，呵呵一笑：“翟钊小儿，有何能为？看朕今日为大家露一手！”

慕容垂早已想好一条声东击西之计。距离黎阳四十里另有一处渡口，名叫西津口。慕容垂下令移营西津，制作牛皮战船一百多艘，船头站满士兵，逆水而上。翟钊远远望见，以为慕容垂想从西津渡河，急忙引兵赴西津防卫。慕容垂暗中派遣将军慕容镇从黎阳渡口连夜渡河，天刚放亮，防御工事构筑完毕。翟钊发现上当，急忙返回，攻击慕容镇大营，后燕军坚守不战。丁零人往来疲惫，燕营攻不下来，只得退却。

慕容垂的儿子慕容农率军从西津渡河，慕容镇从大营中杀出，东西夹击，丁零人大败。翟钊撤到滑台，携带妻子儿女，收集残兵败将，北渡黄河，进入白鹿山打游击。慕容农对慕容镇道：“翟钊无粮，不能久居山中，我们假装回兵，等他下山之时，再发起攻击。”燕军退走，留侦察观察动静。翟钊果然下山，慕容农回军掩击包抄，丁零军队投降，翟钊单骑逃往西燕国都长子。慕容永封翟钊为车骑大将军，一年后，翟钊谋反被杀，发源于贝加尔湖的丁零人建立的翟魏政权短短四年便宣告灭亡。

昔日燕国拥有今河北、山东、山西全境和辽宁、河南一带，慕容垂的复国大梦只剩山西一境。

公元393年（北魏登国八年）秋天，慕容垂来到邺城，大聚文武，欲乘战胜翟魏的东风征伐西燕。诸将均不同意：“慕容永并未挑衅

边境，我军连年征讨，士卒疲惫，不可再动干戈。”只有范阳王慕容德支持出兵：“慕容永国之枝叶，本非太祖嫡亲，妄自称帝，迷惑视听。只有将他除去，才能统一我大燕民心，士卒虽然疲惫，又岂能罢手！”

时年六十九岁，满头银发的慕容垂仰望雁阵行行的淡云高天，秋风劲吹、红叶纷飞之中目光灿灿，发下豪言道：“我虽然老了，但是拍一拍口袋，即使剩下的这一点点智谋也足够对付他们，总不能把这个贼子留下来拖累子孙。”（吾虽老，叩囊底智，足以取之，终不复留此贼以累子孙也。）

后燕与西燕以太行山脉为分界线，门户就是太行山的五处隘口，西燕依靠雄关进行防御。慕容鲜卑的两大高手在太行之巅展开较量。太行山山势险要，易守难攻。这场战争胜负的结果告诉我们，再险要的地势也不足恃，赢得战争靠智慧。

慕容垂调集燕军主力步骑七万分两路伐西燕，第一次战役爆发。张崇出井陉关，向晋阳进发；平规攻沙亭（今河北临漳西南）。慕容永命尚书令刁云、车骑将军慕容钟统率大军五万防守潞川。

次年二月，第二次战役再次打响。慕容垂留慕容宝之子清河公慕容会镇守邺城，征调后燕国地方部队，扬言兵分三路再次进兵。慕容楷出滏口，慕容农出壶关，慕容垂自领一军出沙亭，大造声势，各军准备就绪。针对后燕的军事部署，慕容永马上分兵遣将，严兵拒守滏口陉等隘口。以台壁（今山西黎城西南）为总后方聚积粮草，补给各军，派小逸豆归、王次多、勒马驹三将率兵一万保卫。

后燕三路大军集结邺城西南，一个多月不进兵。慕容永心中疑惑，慕容垂老奸巨猾，三路伐人，虚张声势不进兵，肯定另有所图。想到太行陉道路宽阔，怀疑慕容垂声东击西，派人偷渡太行陉或轵关陉。慕容永悉数召回滏口陉诸道兵，屯于轵关（今河南济源西北），封锁太行陉路口。

慕容永奸诈，但不及慕容垂老谋深算。慕容垂一个月按兵不动，就是要给西燕人造成一种迂回进兵的假象。得知慕容永撤掉防守滏口

的兵力，慕容垂亲引大军出滏口陉，攻入天井关，进逼西燕屯粮重地台壁。慕容永慌令大逸豆归救援台壁，平规将其击败。小逸豆归出台壁讨战，被慕容农打得大败。后燕军斩勒马驹，擒王次多，小逸豆归逃回城中，后燕军把台壁团团围住。

慕容永知道了慕容垂的当，咬牙切齿，令镇守潞川的大将刁云、慕容钟回援台壁，召轺关诸军还长子。刁云、慕容钟为燕军攻势震怖，率众降燕。慕容永气急败坏，尽诛二人妻子老幼，亲提精兵五万杀向台壁。人马进至台壁南三十里处，远远望见旌旗招展，慕容垂亲率后燕军排开阵势，挡住去路。仇人相见，分外眼红，慕容永鼓励将士，亲自擂起战鼓，西燕军呐喊呼啸着扑向燕军，慕容垂挥军迎上，两军一阵混战。

慕容垂佯装败退，慕容永纵兵掩杀，追了几里路，事先埋伏的慕容国率领骑兵部队从山涧中突然杀出，切断慕容永的后路。四面伏兵尽起，慕容垂勒兵回战，大破西燕军，斩首八千，慕容永狼狈逃回长子。后燕军攻占台壁，晋阳守将闻讯弃城逃走，后燕军攻克晋阳。

后燕诸路兵马将西燕国都长子城围了个水泄不通，慕容永欲投奔后秦。有人劝道：“昔年石虎伐龙城，太祖坚守不出，卒成大燕之基。今慕容垂七十老翁，厌苦兵革，终不能顿兵连年攻我，当坚城固守，拖垮敌人。”慕容永点头，总不能干等，一面献玉玺于晋廷求救兵，一面告急于魏王拓跋珪。晋魏两国援兵未到，长子城中将领开门投降，迎后燕军入城，慕容永被擒。慕容垂望着这个敢于挑战慕容鲜卑皇族正统的异类，破口大骂，下令枭首示众。

燕帝慕容垂消灭翟魏和西燕，夺取大片土地，势力越来越强大。长子被围之时，魏王拓跋珪应慕容永之邀，派弟弟拓跋虔和大将庾岳率五万骑兵东渡黄河救援西燕，屯兵秀容（在今山西忻州市）。西燕亡国，两军没有交锋。此前，后燕与北魏的关系一度紧张，由于两国急于向四邻用兵，发生索马和扣押人质事件时并未兵戈相向。但是，两个一向亲密、世代联姻的鲜卑国家之间的裂痕已无法弥补。此时此刻，北魏救援西燕，军事敌对形势已然确立。它们各自消灭了四周敌

人，巩固了后方，北方两大强国之间的战争随时有可能爆发。

战争，人类为什么要进行战争，为什么一遍又一遍重复着战争的噩梦，一遍又一遍从诅咒战争中走向战争。

鲜卑人是好战的民族，人们普遍早熟，从历代王族年纪轻轻便弓马纯熟可以看出他们对武力极端崇尚。慕容鲜卑是极端中的异类，他们从战争中走向辉煌，从战争中走向衰败，从战争中走向中兴，又从战争中走向灭亡。

慕容垂的一生是慕容鲜卑民族性格的见证，十三岁征高句丽起，历经大棘城之战、入关之战、擒杀冉闵之战、淝水大战、复国之战、灭翟魏之战、统一两燕之战，攻无不取，战无不胜。然而，他所领导的慕容鲜卑，结局仍然是一场悲剧。他不明白，人是平凡的，无论多么坚强、勇敢的战士最终也会厌倦战争，反感杀戮。慕容鲜卑的贵族和百姓经历一系列的战争后有如日暮黄昏，心力俱疲。

拓跋鲜卑的贵族们在拓跋珪率领下四处出击，轻而易举掠夺了相对弱小的草原部落大量财富。北魏疯狂扩张让慕容垂感到了威胁，民族好战性格让他轻率地举起钢刀，决定北中国命运的大决战即将开始。

膏粱子弟

比较交战双方的实力，无论是综合国力，还是军队的战斗力，后燕明显高出一筹。后燕军是自淝水大战后，十多年血雨腥风里走出来的战士，他们水淹过邺城，五桥泽败过东晋的北府兵，攻滑台，取晋阳，围长子，破台壁，纵横中原，所向无敌，是全天下最精锐的士兵。

拥有最精良的具装重骑兵的后燕军，最后为什么败得如此凄惨呢？是魏国军队更加强大吗？不是！魏军是各部落的联兵，武器装备和军事训练难与燕军抗衡。魏军之胜，胜在战略战术。

后燕国大军即将挥师北上的关键时刻，戎马一生的老皇帝慕容垂突然卸去军权，将大军指挥权交给太子慕容宝。指挥官是一支军队的灵魂，其能力直接影响战局。战前，燕国大臣高湖将拓跋珪与慕容宝进行了比较，得出慕容宝不如拓跋珪的结论：“拓跋珪沉勇有谋，幼历艰难，兵精马强，不可轻视。皇太子富于春秋，志果气锐，如今把军事指挥全权交付给他，必定小看魏国，轻敌必败。”

高湖说得很客气，毕竟慕容宝是燕国未来皇帝，但言下之意清楚了。拓跋珪十六岁起兵复国，征战草原多年，高柳城击败窟咄，弥泽湖大破刘显，西击库莫奚于弱落水，东击吐突邻于女水，北攻高车诸部，千里破柔然，渡河灭匈奴，一个接一个的胜利足以证明拓跋珪是一名优秀的指挥官。慕容宝呢？从来没有单独指挥过一次战役，本来就不是拓跋珪的对手，又心高气傲，锐气十足。如果让他独掌兵权，手握全天下的强兵，必定骄傲轻敌，最终导致失败。

慕容垂知道，论军事才干，慕容宝比不上其他儿子，用慕容宝为主将的原因是为了历练历练他。慕容垂的儿子很多，慕容农、慕容隆、慕容麟，个个战功赫赫，军功卓著，偏偏太子未立军功。“泼墨汉家子，走马鲜卑儿。”没有军功，怎能让鲜卑人心服口服，怎么做皇帝呢？高湖清楚慕容垂的心意，强调说：“事情万一不像我们想象的那样，不仅太子损伤威望，同时又坏了大事。”

慕容垂一心历练太子怎么肯听这些。事实证明高湖的正确，慕容宝确非拓跋珪对手。

慕容宝是慕容垂的第四子，大段后所生，以嫡出立为太子。少年慕容宝是个纨绔子弟，为人轻率没有志向。等到立为太子时，一改常态，钻研儒学，谈论时政的水平渐渐长进，文章也写得不错。只是有个小毛病，喜欢曲意逢迎慕容垂的宠臣以求得他们的好话，终于获得朝士称赞，连精明的慕容垂也被欺骗。

虽然慕容宝工于心计，善于伪装，他的不成器，有个人看在眼里，急在心上。她就是慕容垂的皇后小段后段元妃。段元妃劝慕容垂废掉太子另立新君：“姿质雍容，柔而不断，承平则为仁明之主，处难

则非济世之雄。”太子性格犹豫不果断，太平之世可以做一个好皇帝，遇到危难不是能够平定乱世的英雄。现今天下大乱，群雄并起，把大燕的基业交给他，恐怕不会给大燕国带来昌盛和强大。随后她又把话题转到赵王慕容麟身上：“赵王奸诈且有雄心，平时轻视太子，陛下一旦去世，太子肯定控制不住此人，必然会发生内乱。”

小段后具有一双慧眼，她看透了慕容宝兄弟，洞彻到时局的发展。果然不出她所料，慕容宝在北魏大军压境之下束手无策，只能眼睁睁看着后燕的城市一个又一个的沦陷。慕容麟非但不出力，反而处处掣肘，最终暴露想做皇帝的野心。兄弟相争，使北魏占领燕都中山，后燕国彻底丧失中原。可惜小段后的远见卓识、良苦用心非但没有引起慕容垂注意，反而陡增疑心。慕容垂冷笑着说了一句冷酷的话：“你想做骊姬吗？”春秋时代的骊姬谋害晋献公世子申生，慕容垂怀疑小段后想为她的儿子争位。

一代名将慕容垂作为一名军事家固然老谋持重，但他在政治上无远略，在立太子问题上和晋武帝司马炎犯下同样错误，重成法轻人智。为确保君位传承的稳定过于看重嫡子继承制，忽略自己死后新君是否有能力应对天下突如其来的变化。他懂得骑在马上打天下而不能骑在马上治天下的道理，所以把帝位传给为士族儒士称道的慕容宝，可他忘记天下尚未太平，战争仍在继续。

既然慕容垂认定慕容宝将继承大统，便千方百计为他树立威信，每次征战总要亲征的慕容垂将伐魏大任交给慕容宝，这一决定断送了慕容鲜卑千辛万苦复兴的大燕国。

自古雄才多磨难，从来纨绔少伟男。一个是幼历艰难，受过多次战火洗礼的遗腹子；一个是生于钟鸣鼎食的王族，在父亲羽翼下长大的膏粱子弟。胜负可以预测。

公元395年（北魏登国十年）五月，燕国皇帝慕容垂正式任命太子慕容宝为主帅，率辽西王慕容农、赵王慕容麟将鲜卑步骑八万出中山，自马邑出塞北击魏国。范阳王慕容德、陈留王慕容绍率步骑一万八千人殿后，押运粮草，保障后勤。一场中原帝国与草原帝国的大决

战正式拉开序幕。这场决定两大王朝前途命运的大会战，以一个美丽地方的名字载入史册，这就是参合陂之战！

第六章 参合陂之战

参合陂在今内蒙古凉城东北（岱海附近），山明水秀，风景如画。又有谁能够想到，一千六百年前一场中世纪中国的战争中约有五万燕国士兵被坑杀于此。参合陂之战成为北魏与后燕帝国命运的转折点，慕容鲜卑人由巅峰滑向深渊，拓跋鲜卑人由弱小走向辉煌，最终成为北中国的主宰。拥有当时中国最精锐的铁甲骑兵的慕容燕国为何输得这么惨，除了主将不称职之外，这场决定两大鲜卑民族命运的大决战到底还隐藏着什么秘密呢？

计中计

面对来势汹汹、倾巢出动的后燕大军，谋士张衮起到了重要作用。他向拓跋珪献策说：“后燕国被滑台、长子两次战役的胜利冲昏头脑，这次动员全国的人力物力来进攻，希图一战而胜，大有轻敌之心。我们应该表现得疲惫孱弱，使之更加骄纵，再寻找战机打败他们。”拓跋珪采纳张衮诱敌深入的战术，进行战略转移。拓跋仪统率阴山以北诸部落向西北撤退；拓跋遵统率阴山以东诸部向东北撤退；自己率云中川的牧民退至朔方一带。把所有的牲畜资产全部迁到黄河以西一千多里以外的地方去躲避。与此同时，展开外交努力，右司马许谦出使关中，向后秦皇帝姚兴求援。

拓跋珪没有采纳以往草原民族与中原王朝交战时的战略战术，如匈奴与汉帝国的战争，匈奴在处于劣势时总喜欢向阴山以北退却，以大漠阻隔汉军攻势，再利用轻骑兵的机动性寻找战机消灭进入漠北的汉军。拓跋珪的战略转移并非一味退却，带有等待时机进行会战的倾向性。主力部队屯驻黄河南岸，牲畜资产在后秦国北境。如果燕军渡过黄河追击的话，拓跋珪将与燕军在黄河以南决战。

后燕大军在云中扑了个空，拓跋珪的军事部署让慕容宝感到愕

然。朔方地区是魏国新占领区，慕容宝满以为魏军会向漠北方向退去。当他判断出魏军的主力已经西渡黄河的时候，一个难题摆在面前。渡河需要船只，而燕军没有战船。慕容宝采取了一个很狡猾的作战策略，没有马上渡河追击，而是沿黄河自西向东攻击前进。后燕军深入魏境，兵进五原，收降北魏附属部落居民三万多户，收割杂粮一百多万斛。

有人会问，此时的北魏不是游牧国家吗？为什么会种植杂粮呢？拓跋珪复兴代国之后，有意向农耕国家转型，曾在盛乐进行农业生产。登国九年，拓跋仪屯田于黄河以北，从五原直到柰杨塞外。不过，当时拓跋珪没有想到五原屯粮反而资助了长驱直入的燕国大军。

有时不得不佩服古人的哲理，“塞翁失马，焉知非福？”原本种给自家人吃的粮食让别人吃掉，燕军却因为粮草丰足不再疏通粮道。后燕军队将收割来的粮食一百余万斛囤积黑城（今内蒙古武川）。慕容德率后勤大军入驻黑城，塞上通燕国的粮道无兵打理。

后燕国大军开到黄河北岸，打造船只，准备渡河。拓跋珪针锋相对，魏军在各个渡口建筑高台，陈师黄河南岸耀兵，遍插旌旗虚张声势，沿河东西绵延一千多里。两国大军隔河对峙，黄河两岸旗帜飘动，一眼望不到尽头，蔚为壮观。

拓跋珪“诱敌深入，寻机决战”的军事计划因燕军获得塞外杂粮而破产，而北魏的外交却大获成功。唇亡齿寒永远是颠扑不破的真理。后秦皇帝姚兴被许谦的游说之词打动，派大将杨佛嵩率兵救魏。得知援兵即将到来，拓跋珪果断下令拓跋虔率五万骑兵东渡黄河切断燕军通马邑之路；拓跋遵率七万骑兵劫断塞上通中山之路，彻底断绝燕军与国内的通信联络；拓跋仪率骑兵五万在黄河以北严密监视燕军动向。

北魏军队从四个方向悄悄对燕军形成包围态势。我们从北魏军队调动的数量上看，似乎魏军占优，加上拓跋珪的朔方主力军，总兵力二十万以上，燕军只有九万八千人，为什么魏军不主动会战，如此被动呢？游牧民族最大的优势就是马匹，就是骑兵力量。后燕国也是以

骑兵起家，士风剽悍，燕军在当时各国军队中最具战斗力，拥有作战经验丰富、人马披甲的重装骑兵和重装步兵。

北魏军队虽多，像游牧民族一样，全民皆兵，都是轻装骑兵，对付实力弱小一些的草原民族游刃有余，若要与慕容鲜卑的铁甲军队对抗绝难制胜。战争呈胶着状态，开始比耐心。魏军本土作战，远道而来的燕军不能等，慕容宝下令伐木造船。

一个月后，船只打造完毕，慕容宝迟迟没有下令渡河。因为他忽然失去国内的所有信息。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可慕容宝从来没有单独指挥过作战。起初，远征军和国内联系频繁，一方面，慕容宝从中山出发的时候，慕容垂已经患病；另一方面，慕容垂不放心前方的军情，燕军的作战方针很多出自坐镇中山的慕容垂之手。魏军切断燕军与国内联系，抓获来往于两地之间的燕国使者。统帅慕容宝不仅不知道魏军动向，甚至几个月都得不到慕容垂的军事指示和生活起居消息。

战？怎么战？慕容宝陷入彷徨、犹豫。他的哥哥辽西王慕容农、弟弟赵王慕容麟、皇叔范阳王慕容德沉默不语，似乎在看未来皇帝的笑话。

夏去秋来，燕军七月到达黄河北岸，三个月过去，初来的锐气已经有所削弱。此时，后秦援兵已在中途，魏军士气开始高涨。孤军深入的慕容宝不敢再犹豫下去，下令渡河攻击。上天没有帮助慕容鲜卑人。燕军刚要渡河，突然狂风大作，几十艘战船刮到黄河南岸，船上三百多名甲士被俘。

拓跋珪对燕军开始采用欺骗战术，实施心理战。俘虏的燕兵全部释放，逼抓获的来往于军队和中山的燕国信使隔着黄河向燕军喊话，告诉他们慕容垂已死。

“若父已死，何不早归！”

短短几个字，上至主帅慕容宝，下至普通士兵人人恐慌，军心骇

动。慕容垂英勇善战、爱兵如子，是燕国士兵们心中的神灵。听说慕容垂已死，刚凝聚起的精气神顿时散去。

拓跋珪的心理战得到意外的收获，引爆慕容鲜卑嫡庶子皇位之争。身为太子的慕容宝继承帝位面临危机，慕容垂的死信引起不满太子势力的骚动。精于占卜的术士靳安感觉到不祥的气氛，劝慕容宝火速退兵：“天时不利，我方必定大败，火速退兵，或可免去灾难。”慕容宝不听，作为一名主帅，不能因为敌人散布几条真假难辨的不利消息就退兵。慕容宝的柔而不决让燕军失去一次安全撤退的大好时机。靳安私下对人说：“我们都要把尸体扔在这荒山草野，回不得家乡了！”燕国军心由是大乱。

两军又相互僵持了二十多天，慕容宝终究没敢渡河。作为军队最高指挥官，既然不相信敌军散布的谣言决定不撤军，那么你该进攻就进攻啊，在黄河岸边干耗着等什么呀？

于是等来了一场兵变。赵王慕容麟的部将慕舆嵩等人认为慕容垂是真的死了，因此图谋进行叛乱，拥奉慕容麟为大燕皇帝。兵变泄露消息，慕容宝迅速采取措施，处死慕舆嵩等将领。尽管慕容麟没有直接参与此次兵变，两人之间也不可避免产生嫌隙。这下好，兵无斗志，将帅不和，仗没法打了。

秘中秘

十月二十五日，慕容宝终于下定决心撤兵，燕军烧船夜遁。立冬时节的黄河出现冰凌，却没有冻住。慕容宝以为魏军没有办法渡过黄河追击，撤退途中连侦骑也没有派出。

燕军的船只在撤退的时候全部烧掉，拓跋珪只能眼睁睁看着漫天的火焰心急如焚。他知道，虽然黄河以北、以东地区有拓跋仪、拓跋虔、拓跋遵三支总兵力十七万的军队，但如果没有他的亲临指挥，任何一方均不可能对燕军发动攻击。令人意想不到的是，短短八天的时间，十一月初三，天象大变，暴风骤至，黄河冰封，上天站到北魏一边。性格果敢的拓跋珪绝不会放弃每一次制胜的机会，断然下令追

击，亲自挑选两万精锐骑兵踏冰渡河。

大灾难之前多有征兆。燕军退至参合陂，大风突起，黑气如堤，自军后来，临覆燕军之上。沙门支昙猛告诫慕容宝说：“风云突变是魏兵将到的征兆，应该派兵断后。”从术士靳安和支昙猛和尚参与军事决策来看，汉化的燕国仍旧保持着原始迷信的风俗。当然，任何时代都有人相信巫术。术士拥有平常人所不具备的自然知识，掌握着一些自然规律，所以，他们的预言往往会成为现实。轻信术士的话便是迷信，但在科学不发达的古代，对术士的话进行分析来研判时局有时会取得出乎意料的效果。

慕容宝嘴角挂着轻蔑，笑而不答，根本不相信支昙猛的话。魏军无船，过不得黄河，再说大军走了十多天路程，魏军哪里能够追上？支昙猛和尚坚信预感准确，再三劝阻。此时，赵王慕容麟发火了，怒道：“以殿下神武，师徒之盛，足以横行沙漠，索虏（对拓跋鲜卑的蔑称，因为拓跋部留辫发）何敢远来！你支昙狂妄言惊众，当斩！”

慕容麟，我们知道他是慕容垂姬妾所生的儿子，生性狡诈残忍，曾经出卖过老爹，慕容垂不忍心杀他，以教导不严的罪名将他母亲杀死。慕容垂河阳起兵反秦，智杀苻飞龙和他的氏族骑兵便是慕容麟的杰作。其后，在平定河北的战役中屡立战功，又多次进入草原，与拓跋珪合作消灭匈奴独孤部、贺兰部。刘显、贺讷兄弟都是慕容麟打败的。

对于拓跋珪的军事才能，草原上多变的气候，魏国速度如风的轻骑兵，不能说了如指掌，也该有一定认识。慕容麟是第一个看穿拓跋珪野心的人，曾向慕容垂建议将拓跋珪召入中山监禁。就是这样一个虑事深远、奸诈无比的将才，此时此刻竟然说出如此不负责任的话，不能不令人心生怀疑。小段后说慕容麟“奸诈负气，有轻太子之心”。从他嘴里说出“殿下神武”的话完全是假意，以他对拓跋珪的了解，竟然如此武断“索虏何敢远来”，明摆着又是一句假话。

一直轻视慕容宝不懂军事的慕容麟，为什么对着根本不了解情况的慕容宝拍马屁，大肆吹嘘太子殿下英勇神武，燕军如何强大，索虏

怎么敢来送死，等等。为什么要这么说的呢？

从慕容嵩兵变以及后来发生的一系列针对慕容宝的军事政变可以看出，慕容麟处心积虑想做皇帝。现在老皇帝生死未卜，一旦大军安全回到中山，慕容宝会顺利登上帝位，这是慕容麟所不愿看到的。如果伐燕大军失败，慕容宝在燕国声望大跌，到时候慕容麟就会有会。我们不难看出，慕容麟内心深处希望魏军实施追击，使伐燕军事行动以失败告终，慕容宝吃败仗丢面子，他好有机会登上皇帝的宝座。

支昙猛晓不晓得慕容麟的心思，我们无从知道。面对危机，和尚哭泣地举出淝水战争的例子劝阻说：“苻坚以百万之师，败于淮南，正是由于恃众轻敌，不信天道的缘故！”好在老成持重的慕容德劝慕容宝听从支昙猛的话，慕容宝于是派遣慕容麟率三万骑兵断后以备非常。这又是一道令人费解的命令，慕容麟明明不相信魏军会来，慕容宝派他去岂非糊涂。为什么不派原本负责后继部队的慕容德，慕容农也可以啊？慕容宝虽寡断但不糊涂，有自己的算盘，怕万一老皇帝真的晏驾，慕容麟早回中山再生变故，不如让他早点进城。

慕容麟断后的结果可想而知，史书称“慕容麟以支昙猛为妄，纵骑游猎，不肯设备”。别说一个有掩护任务的断后部队，就是大部队在撤退的时候也会有侦察兵观察敌情。偏偏没有一个燕军侦察兵，太奇怪了，显然是慕容麟捣鬼故意不设侦骑。

后燕军像观光客般边玩边走，追赶的魏军骑兵日夜兼行，沿途会合各支魏军。初九黄昏，追至参合陂西。哨探来报，燕军在陂东蟠羊山南面的河流旁安营。拓跋珪举目望去，暮色茫茫之下，峰峦起伏，群山绵延。西面是宁静的参合陂湖水，白茫茫的湖面泛着一片轻烟似的薄雾，对面的蟠羊山只能隐隐约约辨出灰色的山影。拓跋珪对于参合陂并不陌生，生于此地，长于此地，儿时常在湖边玩耍。每一处山石，每一处草木他都依稀记得。

拓跋珪长嘘一口气，连夜部署诸将，掩覆燕军。士卒人衔枚，马束口潜伏前进，悄无声息地向山腰爬去。进入睡梦中的十万燕军根本

不知道死神正一步一步从漆黑的夜色中向他们走来。

晓雾蒙蒙，残月失去光泽，吊在天边，天际露出蛋白，天边的云彩像是浸了血，由淡淡的红色逐渐变得鲜红。拓跋珪率领魏军登上蟠羊山山头。山脚下的参合陂湖面结了一层薄冰，死一样沉寂，枯萎的衰草蒙着由晶莹的露珠凝结而成的一层白霜。燕军的帐篷一座挨着一座，波浪般起伏，营寨里静悄悄的，残余的火堆冒着淡淡的烟。拓跋珪脸上掠过得意的笑，眸子变得更加明亮，就像一头狼发现它的猎物已经无路可逃，马上要成为美食一样。

一轮红日喷薄而出，万千营帐一片血红。

慕容宝伸个懒腰，从行军床上爬起，打着哈欠步出大帐。燕军士兵们刚刚起床，嘈杂着，喧哗着。天边的朝霞刺得慕容宝眯起睡意朦胧的眼睛，把头转向西面的山峦。突然，他的心倏地一紧，抬手用力搓搓眼睛，眼睛越睁越大，像是看到魔鬼一般。西面的山头影影绰绰满是拓跋鲜卑的骑兵，扭头向北，北面的蟠羊山上也是数不清的魏骑。怔了片刻，慕容宝声嘶力竭地吼道：“索虏！索虏！”

一片惊恐声中，军帐里衣衫不整的燕兵窜出帐子，整座兵营乱成一团，士兵们奔跑着，号叫着。一声悠长凄厉刺耳的号角从山头响起，在燕兵听来，如同是催命魔鬼招魂的尖叫。数不清的魏骑从北面、西面铺天盖地呼啸卷下，战马轰鸣声震动山谷，雪亮的刀矛在朝阳下闪耀万道寒光。这下真应了三国马谡引用的那句兵学名言：“居高临下，势如破竹。”燕军乱成一锅粥，向南奔跑挤上参合陂，湖水冰面光滑，亦未冻实，人撞马踩，冰面破裂，压溺死者以万数。

这就是奇袭的效果，一支没有准备的军队只能任由宰割。魏军对后燕军进行合围，五万燕兵放下武器，束手投降，逃出去的不过几千人。慕容宝等人都是单人匹马逃出，得以幸免。魏兵杀死勇于抵抗的燕国陈留王慕容绍，生擒鲁阳王慕容倭奴、桂林王慕容道成、济阴公尹国等文武将吏数千人，收获兵甲粮货以万万计。

参合陂之战以魏军的大获全胜宣告结束，拓跋珪随后做出一个古

今中外颇有争议的决策，坑兵！

拓跋珪有远志，绝非一个野蛮部落的首领，他一心想做全天下的皇帝。平定四海需要人才，需要百姓衷心拥护。代郡太守贾闰、骠骑长史贾彝、太史郎晁崇等熟悉治国方略的汉人被挽留下来，不管出于胁迫还是诚意。余下的战俘，拓跋珪打算全部发给衣服粮食，放生回家，希望以此举感召中原地区的百姓。

中部大人王建破坏了魏王的良好愿望，提议坑杀降卒：“燕众强盛，今倾国而来，我侥幸大捷，不如全部杀掉，使燕国空虚，攻打他们就容易多了。抓获强盗再把他们放掉，不是有违情理吗？”王建是乌桓中的大族，世代与拓跋鲜卑联姻。祖姑是拓跋郁律的王后、什翼犍的母亲，王建和父亲都娶拓跋鲜卑公主为妻。代国复兴，任外朝大人，与和跋等十三人共参军国大事，他的话极有分量。

杀降，在古代战争中常见，以此来消灭敌国有生力量。征服敌国有两种方式，武力和宣传。一般来说，两手政策同时使用最好。战争胜利后，将敌国士兵斩尽杀绝就会使说教宣传变得苍白，不利于统治他国。拓跋珪起初不同意，对诸将说：“如果听王建的主意，我怕日后南方人仇视我们。”作为处于野蛮时代的拓跋鲜卑贵族们，眼光没有那么长远。当时魏国不够强大，不可能让威胁到他们利益的有生力量存在，诸部大人都支持王建。

拓跋珪尽坑降卒，时过不久，他就后悔了。他意识到，自己埋下了一颗仇恨的种子。种子会发芽，会爆发难以估计的力量。坑杀降卒不是拓跋珪首创，他也不是最后一个施暴的人。白起坑杀降卒，导致赵国最终亡国，却不能阻止赵人起兵反秦；项羽坑杀降卒，保证秦人无力再反，却不能阻止刘邦因关中建立基业；拓跋珪坑杀降卒，没有保证燕国不再反击，也没有延迟北魏攻取中山的步伐，但他最终还是打下中原。事物本身都具有两面性，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罢了。

漫漫黄土如烟如雾地散下，五万生灵就此窒息，无尽的冤魂弥漫在参合陂上空久久不散，亡魂在等什么呢？不过数月，他们心中的战神，他们的父亲慕容垂便来祭奠了。

英雄暮年

参合陂的失利让慕容垂悔之不及，为自己的自负和轻敌付出了惨痛的代价，很快慕容垂从懊恼之中清醒过来，决定再次征伐北魏。朝臣们是持异议的，只有慕容德和他灵犀相通，“索虏以参合之捷，有轻太子之心，宜及陛下神略以服之，不然，将为后患。”慕容德说得很清楚，北魏已经不再把大燕的皇储慕容宝放在心上，如果您再不去征服他们，未来的燕国必定会受到欺凌。

慕容垂有最担心的事，百年之后，太子慕容宝挑不起大燕这副重担。燕国三面受敌，南有晋国，西有秦国，北有魏国。他不担心晋秦两国，晋国北伐每每虚张声势，雷声大雨点小，往往不了了之。秦国地处关中，西面既有吕光的凉国、乞伏部的西秦、鲜卑的吐谷浑，又有大大小小的各族政权，晋国也虎视眈眈地盯着长安。姚兴自顾不暇，更不消说打他燕国的主意。

拓跋珪的魏国不同，北方各族均被其征服，势力遍布草原大漠。参合陂战后，拓跋珪不会满足做他的草原之鹰，从拒绝接受燕国封王就可以看出他野心的端倪，若其南下，大燕首当其冲。慕容垂后悔当初太过轻视，不过那时没办法，西燕慕容永不得不除，丁零人不得不讨，以至于养虎为患，现在后悔来不及了。一旦自己撒手归天，慕容宝绝不是拓跋珪的对手，就是拼了老命，也一定要击败拓跋珪，使子孙后代不再忧虑。

参合陂的惨败让慕容宝声望大跌，慕容宝为扭转低落的人气，请求二次出塞。慕容垂不会让这位活宝再去丢人现眼，他要御驾亲征。参合陂之战，燕国主力军队损失殆尽，只得征召地方部队。慕容垂让清河公慕容会代替高阳王慕容隆镇守龙城，阳城王兰汗代长乐公慕容盛镇守蓟城（今北京）。下诏调动慕容隆和慕容盛的龙城、蓟城精锐甲兵集结到中山，准备再次大举攻击魏国，报参合陂兵败之耻。慕容隆的龙城甲兵阵容齐整地开进中山，燕人低落的士气总算稍有振奋。

公元396年，北魏登国十一年三月，参合陂大战后的第四个月，

慕容垂留下慕容德守中山，亲率大军北征魏国。慕容垂深知自己兵少，只能出奇制胜。他不从马邑和幽州出兵，直接引兵西奔太行山，不走太行山已有的隘口，而翻越青岭（今河北易县西南）到达天门，下令军士凿山通道，艰难地翻越太行山，偷渡桑干川向猎岭（今山西代县东北夏屋山）进发。

先锋慕容农和慕容隆突袭平城（在今山西大同）。燕军的奇袭战术取得成效，兵临城下，魏国平城守将拓跋虔才得到消息，仓促出战，命丧桑干川。魏军于是大溃，燕军攻克平城，尽收魏国部落三万余家。慕容垂率得胜之师北上，命慕容宝和慕容隆为前队，直指云中。

拓跋虔是魏国第一虎将，以壮勇知名，武力绝伦，从小跟随拓跋珪征战草原各部，屡立战功。拓跋虔力大无比，嫌平常的槊又细又短，改成大槊后还嫌轻，刃下缀铜铃。他使的弓力是常人的数倍，北魏历代朝廷把他的硬弓存在京都平城的武库中作为纪念，让后人瞻仰。

拓跋虔临阵杀敌，用槊刺人后都要高举过头顶。史书中记载一则故事赞叹他的勇猛无敌。一次激战中，拓跋虔单手把大槊插在地上，打马退走，敌骑争着围上来拔槊，丝毫不动。拓跋虔引弓发射，一箭同时洞穿三人之胸，摇槊之徒亡魂而散，拓跋虔从容地令人取槊而去。每次征讨，冲锋在前，勇冠当时，敌无众寡，莫敢抗其前者。就是这样一员无敌的虎将一阵为燕军所杀，拓跋珪听闻拓跋虔的死讯大惊失色，哀伤恸哭。又听说慕容垂亲来，燕军前锋逼近云中川，震惊恐惧，一时不知所措，欲弃盛乐北逃。草原诸部人心惶惶，皆有投降燕国之意。

行家伸伸手，便知有没有。慕容垂卓绝的军事指挥才能和数十年的威名几乎一举扫平蒙古高原最强大的国家。燕国军事形势一片大好，但上天决意葬送慕容鲜卑。北进的后燕大军途经伤心地。

残阳西下，暮色缭绕，霞光铺在参合陂湖面上，树木、山水全部淹没在血色中。诸将簇拥老皇帝缓辔而行，慕容垂眯缝着眼，四下望

去，湖畔上、芦苇丛中白骨森森，不由一阵心悸。

越往前行尸骨越多，及至蟠羊山南，尸骸遍地，马蹄下到处白骨磷磷。慕容垂心惊肉跳，率众人纵马上半坡，向谷中望去，腐烂的骸骨随处可见，每一条沟壑都散落着支离破碎的铠甲和断矛残弓，大堆大堆的白骨堆积如山。泥土根本覆盖不住，让人毛骨悚然，不寒而栗。一阵阴风袭来，隐约悲惨的哀号夹在风中回响。

慕容垂心中哀恸，翻身下马，令左右摆设香案，为死难者祭奠。数万燕军将士齐下战马，人人悲凄。点燃的祭香由慕容垂亲自插上，香气缭绕在静谧山谷的森森白骨中。慕容垂躬身执礼，四面哭声一片。这根根白骨有多少是燕军将士的父子，或者是他们的兄弟，哀伤之中，一片片燕军将士伏倒身躯，捶地挠土，撕心裂肺的哭声震动山谷。慕容垂悔恨交加，这十万将士是十余年来跟随自己南征北战的豪杰英雄，一朝化为十万具骸骨，如何不让人心痛、悲伤。想自己十三岁带兵，近六十年军旅生涯，经历战阵无数，生平未尝一败，临到风烛残年，竟让自己亲历失败带来的惨痛。悔不该让太子慕容宝带兵，铸成大错，对不住为自己、为大燕出生入死的鲜卑儿郎。慕容垂愤愤呕血，由是发疾。

慕容垂病重，可他知道断不能停军不前，否则前功尽弃，他挣扎着起来，乘坐马车继续指挥燕军前进。在平城西北三十里处，他实在坚持不下去了。这次打击对这个风烛残年的古稀老人太过残酷。慕容垂体验到英雄暮年的悲伤。他出生于战火纷飞的辽东，那一年，慕容鲜卑打下了宇文部的国城。他的一生不停征战，到老也未停息，为先人的祖业复国，为后人的基业打拼，如同他常挂在嘴边的那句话：“不以贼遗子孙。”慕容垂囊中的军事智谋取之不尽，可人若死了，再多的智慧也倒不出来，这该是多么的无奈与哀伤。

他不会恐惧死亡，担心的只是慕容鲜卑和他的子孙，若上天再给一年的机会，他会不会征服草原和大漠呢？南北朝的历史会不会重新改写呢？

历史不能假设。慕容宝等前锋听到皇上病重的消息，纷纷退兵。

原本投降的魏国部落中有人得到慕容垂死亡的消息，偷偷叛逃至阴山，向拓跋珪报告慕容垂的死讯：“慕容垂已死，與尸在军。”

拓跋珪大喜，整合三军，率大队骑兵向南转进，欲追击燕军。可慕容垂根本没有退兵，燕军驻扎平城，大兴土木，兴筑燕昌城。拓跋珪上当受骗，以为报信的人说谎，急忙引兵退还阴山。死诸葛吓退活仲达一幕再次上演，拓跋珪不及慕容垂毫无争议。

魏军退走，燕军这才东还，行至上谷之沮阳，慕容垂终于弃世而去，时年七十一岁。慕容宝秘不发丧，回到中山城，下令举哀，满城鲜卑人如丧亲生父亲，哭声一片。太子慕容宝即皇帝位，追谥慕容垂为成武帝，庙号世祖。

慕容垂为战争而生，在战争中死去，是慕容鲜卑当之无愧的战神。为鲜卑慕容部征服中原、复兴家国，先后战败东晋的名将之星桓温和谢玄，两次阻止东晋北伐，让汉家英雄们只能临河叹息。外表敦厚难掩深藏于内心的霸气，慕容垂没有看错他这个儿子，慕容垂成就了大燕的王霸之业。对于天王苻坚来说，慕容垂是伪君子；对于东晋诸将和拓跋珪来说，慕容垂是最可怕的敌人；对于慕容鲜卑来说，慕容垂是当之无愧的英雄；对于中华民族来说，他是中国历史一代名将。

慕容垂的死无异于泰山颓塌，栋梁倒地，这座由不断军事胜利支撑起来的慕容燕国的大厦还能坚持多久呢？

参合陂的胜利以及慕容垂的死让北魏国看到入主中原的希望，拓跋珪加快王朝封建化进程，在汉人的帮助下建天子旌旗，出警入蹕，改元皇始，正式做起北魏国皇帝。

北魏的汉人集团大力支持拓跋珪南下，与中原各族争正统。张衮之弟张恂从中原来到塞上，献南征策，鼓动拓跋珪南下：“现今天下大乱，自晋亡之后，刘渊、石勒、慕容俊、苻健、姚萇先后称帝各自建国，旋败旋兴。他们不是中原百姓期盼的真正皇帝。陛下自代北起兵，自北而南，攻略燕赵，正可成就大业。”拓跋珪大喜，成立参谋

部，张袞、张恂兄弟参赞军事，密谋南征。

糊涂新君

北魏国紧锣密鼓调兵遣将准备讨伐燕国，燕国新君慕容宝却做了三件愚蠢的事。

父皇尸骨未寒，慕容宝指使慕容麟杀害曾经建议废掉自己的小段后；受长乐公慕容盛和慕容麟调唆，违背慕容垂意愿，放弃“多材艺、有雄略”的庶子慕容会，改立“美姿貌，而蠢弱不慧”的嫡子慕容策为太子。

在慕容宝诸多儿子当中，老皇帝慕容垂选中慕容会。慕容宝北伐魏国时，慕容会代行管理宫中、府中的事务，“礼遇一同太子”。慕容垂伐魏，配给慕容会优秀的佐僚属官，留镇燕之旧都龙城，委以东北重任。临死时，更是留下遗命，册立慕容会为慕容宝世子。慕容会乃姬妾所生，是庶子。可见慕容垂吸取了燕国皇室历代嫡庶子之争的教训，不立嫡子立庶子，一改“立嫡以长不以贤，立子以贵不以长”的嫡长子继承制，让最优秀的子孙做皇帝。

慕容垂的苦心没有被宠爱少子的慕容宝接受，反而引起慕容宝长子慕容盛的不满。慕容盛与慕容会同年所生，均是慕容宝的庶子，慕容盛稍大几天。慕容盛认为，论嫡，皇位属少子慕容策，论长，皇位该是他慕容盛的。他以居于慕容会下为耻，极力迎合父皇的意思推崇慕容策。这下正合慕容宝心意，征求慕容隆、慕容麟等人的意见。慕容麟不怀好意，大加赞同，皇帝越没本事他越高兴。十一岁的慕容策立为皇太子，眼见唾手可得的皇位飞了，慕容会能高兴吗？改立皇储为燕国动乱埋下伏笔。

慕容宝继续出昏招，为应对北魏进攻，解决因参合陂之战造成的兵源紧缺。慕容宝下令：“定士族旧籍，分辨清浊，校阅户口，罢军营封荫之户。”

杀母、改变慕容垂生前指定的太子人选，必定引起慕容鲜卑皇族

的矛盾和恐慌，而“辨清浊、罢封荫”的政策则遭到汉人豪强和鲜卑贵族的强烈抵触。

燕国的豪门大族由两部分人组成，一类是鲜卑贵族，包括慕容部、宇文部、段部及其乌桓、屠各族的贵族。虽说燕国入主中原较早，中原的典章制度施行有段时日。可慕容鲜卑毕竟是由林地和游牧民族进入农耕之地，由于历代燕国皇帝粗放型管理，残留着军事氏族制习气，加上连年征战因军功赏赐和抢夺来的人口，手下奴隶成群。第二类人，汉人士族豪门。中原地区的汉人经过八王之乱后的频繁战乱，以家族为中心各建坞堡，圈地聚民。

两类豪强手下聚集着大量的奴仆和附户农民，他们以军营封荫为借口，将更多的人口纳为私产，国家称之为军营封荫人口。参合陂之战，皇室和朝廷控制的士兵被魏国屠杀活埋近六万人，兵源严重不足，因此慕容宝下狠心清校豪门人口，以增加兵源。如此一来，触动贵族豪门的根本利益，造成附属农民生活动荡，“由是士民嗟怨，始有离心”。

如果这项政策放在太平时期，可以说是抑制豪强势力，能起到一定的作用。大敌当前，一切以团结稳定为前提的局面下，慕容宝不思团结任何可以团结的人，反而做了三件伤害国人感情的事，引起人心分裂。燕国很快为慕容宝的各项政策付出惨重的代价，“上下离德，百姓思乱者十室而九焉”。

慕容宝为应对北魏南下，重新调整燕国军事部署，将全国分成四大战区，范阳王慕容德镇守邺城；辽西王慕容农镇守晋阳；宜都王慕容凤守信都；长乐公慕容盛协助自己守卫国都。应该说他的军事部署没有什么太大问题，慕容德、慕容农、慕容盛、慕容凤都是燕国赫赫有名的战将。用本朝第一名将慕容农镇守北疆第一道屏障足以与北魏一较高下，然而局势进展大大出乎慕容宝意料。

慕容农带领几万部曲前往并州。部曲在魏晋南北朝时指豪门大族的私人武装，如同中世纪西欧的骑士们。骑士们拖家带口，吃饭成了问题。并州缺乏粮食储备，这一年又赶上下霜较早，农业歉收，百姓

无法供应这么多人的粮食。慕容农派人强行向豪强募粮，派各部护军分头监视边境线上的少数民族部落。为此，汉人胡人都对他心怀怨恨，有人暗地里偷偷出塞，要求北魏出兵南下。

第七章 虎步中原

敕勒川，北魏皇帝的帐篷中，拓跋珪正与鲜卑和汉大臣们商议南征事宜。各部大人和鲜卑将领们兴奋异常，纷纷大叫道：“大王是草原大漠至高无上的主人！也必将是中原大地的主人！”拓跋珪手捶毡毯，对群臣道：“我向着巍巍大鲜卑山起誓，一定征服天下，等到拓跋鲜卑的马蹄踏上中原土地，我就可以成为真正伟大的皇帝！”拓跋部首领争先恐后大声嚷道：“南征！南征！大王是天空飞翔的雄鹰！是草原奔驰的骏马！是拓跋鲜卑人不停跳动的肝脏！”

中山攻防战

公元396年八月，大草原秋高气爽，草长马肥。草地上篝火燃起，柴草“噼里啪啦”地响着，十根烟柱在盛乐的上空冲天而起，直直冲向云霄。每一处篝火旁有四个萨满巫，腰间皮带上围着一圈铜铃，敲击着木鼓，疯狂跳动着，嘴里念念有词地祈祷着。祷告苍天大地，祷告神灵祖宗保佑此次征战顺利。燃烧的火焰向草原各部落昭示，鲜卑拓跋部的南征拉开大幕。

经过三个月的精心准备，拓跋珪开始战略大反攻。北魏各部落征集步骑四十余万，南下中原大举伐燕，拓跋鲜卑的贵族们满怀憧憬和陌生踏上南征之路。魏军浩浩荡荡地进发，挟着遮天蔽日的征尘鼓行而进，南出马邑，跃过句注山，旌旗招展，迤迳两千余里。魏军兵分两路，左将军李栗率五万骑兵为先锋直指晋阳；封真等将领从东道出军都关，进攻燕国的幽州。

魏国大军兵临晋阳，引诱燕军出战。慕容农因城中乏粮也想与北魏早早决战，尽遣主力野战。两军在晋阳城外一场恶斗，燕军战败奔还晋阳。慕容宝新政的恶果显露，守将慕容暕在城中豪强支持下投降北魏，紧闭城门拒绝慕容农进城。慕容农只得率数千骑兵向东逃走。

北魏大将长孙肥穷追不舍，在潞川再败燕军，抓获慕容农的妻子儿女，燕军尽没，慕容农受伤，独与三骑逃归中山。

北魏夺取并州，拓跋鲜卑第一次进入中原腹地。一般而言，游牧民族进入大城市往往不知所措，他们不懂大城市的作用，依照草原习惯，烧杀抢掠，无所不为。但年轻的魏王拓跋珪成熟得让人吃惊。他举止得体、应付自如，行事像模像样、有声有色，按照封建国家的样子第一次设置朝廷办事机构，设置刺史、太守、尚书郎等各级地方官吏，不拘一格提拔汉族人才。只要有才干，不管年龄大小都可以做官。刺史、太守、尚书郎以下的官职全部任用儒生。张恂等汉人出任各郡太守，招抚离散，劝课农桑，并州由是大安。未杀一人，未烧一房，北魏军队进入中原取得近乎完美的开局。

向来战无不胜的名将慕容农被拓跋珪一仗打败。慕容宝大为震惊，在东堂商议对策，满朝文武竟然纷纷献策固守，无人提议主动出击，可见当时后燕与北魏的军事力量对比和参合陂战前完全倒换过来。

中山尹苻谖主张凭险守关，拒敌于太行山和长城隘口。他认为魏军人数众多，力量强大，从千里之外前来作战，乘胜前进，锐不可当，如果放敌人进入平原就没有办法再抵挡，应当依据险要地形死守。

中书令眭邃主张坚壁清野，“魏军以骑兵为多，奔来驰往剽悍迅速，但是，他们在马上携带的粮草不过够十天左右的用度。我们应该命令各郡县把居民聚集在一起，一千户人家组成一个寨堡，深挖战壕，高筑壁垒，使原野上既无人迹又无粮草可取，等待进犯。敌人来到这里没有什么可抢劫的东西，最多不超过六十天，就会因为粮食用完而自行撤退回去。”

尚书封懿同意苻谖的意见，反驳眭邃的意见说：“现在魏军有数十万人，这是天下最大的劲敌。居民即使修筑寨堡，也没有办法保卫自己的安全，这等于把兵马及粮食聚集在一起送给他们。而且那样容易使民心动摇，向敌人示弱，我看不如据守关隘，决一死战，这才是上

策！”

赵王慕容麟不同意凭险守关，同意眭邃的意见，战术更加保守，竟让慕容宝固守中山。“魏军现在乘胜而来，气势旺盛，正面锋芒无论如何也挡不住，我们应该全面地据守中山，等待他们出现漏洞和失策的时候再乘机反击。”

四个人正好形成两种拒敌方案，一种是凭险守关，拒敌于国门之外；另一种是坚壁清野打持久战。这是对付外来强国入侵最典型的两种战术，古今中外皆是如此。最后，慕容宝采纳第二种建议，军权交给慕容麟，放弃小城镇，坚守大城市，修城积粟，坚壁清野，和北魏打持久战。

应该说，慕容宝采取的军事方案是最合理的一种，与士气旺盛的北魏军打野战必然失败，慕容农就是例子，除非战神慕容垂活过来。两种军事防御方案的取舍，军力弱的一方，往往采取第二种方案。

对于燕国来说，第一种方案并不足取，并州已经丢失，太行山隘口众多，而且已经和北魏所共有，一旦敌军突破一处，守关大军则有被切断后路的危险。多处设防，顾此失彼，西燕因之而灭亡，再加上魏军属于草原游牧民族，不善攻坚城，慕容麟的固守中山、坚壁清野实在是上策。燕国的持久战能够拖垮北魏大军吗？

魏军行动非常迅速，攻拔晋阳的第二个月，魏将奚牧南下掠地汾川。于栗磾和公孙兰率领两万步骑偷偷从晋阳向东重新开辟韩信当年修筑使用过的栈道。拓跋珪亲提大军出井陉关直趋后燕国都中山城。魏军攻取常山，战局进展之顺利出乎拓跋珪意料。由于燕军龟缩防御大城市，魏军铁骑如入无人之境，常山以东各地的驻守官吏或者逃跑或者开城投降，各郡县纷纷归附北魏。

后燕军固守大城市的战略计划，使魏军兵不血刃进入河北。只有中山、邺城、信都三座城池还在后燕国手中。

冬季来临，北魏大军兵分三路，东平公拓跋仪带领五万骑兵进攻

邺城；冠军将军王建、左将军李栗率兵五万进攻信都；拓跋珪亲自带兵进攻中山。攻城需要器械及使用技巧，对于习惯于草原作战的游牧民族来说，无疑非常艰苦。后燕国都坚固无比，中山攻防战进行得异常艰难。燕军凭借高大的城墙，在高阳王慕容隆带领下拼死守城，全力奋战，从早晨苦战到中午，杀伤魏兵几千人。

拓跋珪仰望高城，无奈叹息道：“中山城坚固，慕容宝不肯出城与我们决战。急攻会损兵折将，长期围困又要花费大量的粮草，不如先去夺取邺城、信都，得手之后再想办法对付它。”拓跋珪避开燕国都城，重点进攻其他战略要点，从中山退兵向南开进，军于鲁口。慕容麟果然是将才，一切都在按照他的思路进行。

魏军的漏洞和困难显露出来了，三路军队均受阻不前。邺城守将慕容德夜袭北魏军，拓跋仪受挫退兵，拓跋珪不得不派出辽西公贺卢率骑兵二万增援。贺卢是贺讷的弟弟，拓跋珪的舅舅，论辈分自然也是拓跋仪的舅舅，因不服从拓跋仪节度，二将不和，邺城形势没有丝毫改变。王建、李栗的军队围攻信都，久攻不下。

魏国诸部落之间的矛盾因为战局不顺利开始激化。史书称“魏别部大人没根有胆勇，魏王恶之”。这句话说得很奇怪，自己的大将有事是件值得高兴的事，怎么会讨厌他呢？

首先要明白一点，什么是别部？别部是指魏国部落联盟中除鲜卑拓跋部之外的部落。从这句话中可以看出拓跋部与其他征服部落之间有很深的矛盾，他们也互相提防。什么原因使跟随拓跋珪南下的附属部落产生不满呢？这个问题不难猜测，草原民族打仗目的直接明了，没有长远目标，就是为了掠夺财富，包括黄金、牛羊、妇女、儿童，等等。

征战草原，牧民们的积极性很高。进入中原，为了获取民心，拓跋珪的政策有了变化，“军之所行，不得伤民桑枣”。有了类似“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之类的军规。习惯草原散漫作风的部落首领们接受不了人死了不少，东西不能抢的军纪，频出怨言。拓跋珪对于不听话、有本事的部落首领们动了杀机。

将帅之间的不信任导致叛变，没根投降燕国，并要求偷袭魏营。慕容宝对没根的投降大喜过望，破格晋封镇东大将军。可惜“处难则非济世之雄”的慕容宝没有曹操的本事，曹操得到许攸投诚之后，马上采用他的计策火烧乌巢大败袁绍。慕容宝大封没根，却不肯完全相信。没根提出夜袭魏营时，慕容宝不派重兵前去，只调拨一百多名骑兵，导致没根虽胜而不能扩大战果。

没根时机选择正确，拓跋珪根本没有料到固守坚城的燕军会来偷袭自己。没根率领一百骑兵装扮成魏军模样，用魏军口令，夜入魏营，一直杀到中军大帐，差点把拓跋珪给宰了。拓跋珪狼狈逃走，没根人马太少，只能大杀一阵，领兵退走。原本可以大胜的战役草率收场，战胜拓跋珪的第一次机会丢失。

转眼到了冬季，战局毫无改变，燕国在中原的三大据点一个也没打下来。王建和李栗攻打信都，六十余日不下，士卒多死。拓跋珪集中兵力，亲自带兵进攻信都。守将慕容凤跳出城墙逃往中山，信都城向北魏投降。信都打下来，北魏军在邺城再一次遭受挫折。围城的拓跋仪和贺卢两军各自为战，互不联系，被燕军打得大败。

风雪滹沱河

中原战局久拖不决，先前征服的并州和魏国根据地塞外大草原接连发生动乱。没根的侄子丑提在并州做监军，听说叔父降燕，害怕受到牵连，索性带着军队回草原举行叛乱。贺兰部、纥邻部、纥奚部加入反叛者的行列。

由此可见，反对拓跋珪的部落不是一小撮，而是有相当大的势力。草原各部落不愿意跟随拓跋部南征，为拓跋人送死卖命，希望回到草原继续过游牧生活。不仅被征服的部落，拓跋部本身也有人心怀异心，留守草原的拓跋顺在拓跋珪生死未明的情况下曾想自摄国事便是明证。

国内危机重重，河北局势僵持不下，魏军丧失进入中原时的锐气，明显处于下风。拓跋珪终于决定撤军北还，派使者前去中山向后

燕求和，请求用弟弟作为人质。拓跋珪诚心诚意求和，这一回慕容宝不干了，一口拒绝讲和。你国内发生动乱，想回去，门都没有。说来就来，说走就走，我大燕国成什么了。

慕容宝开始行动，一方面尽出宫中珍宝和宫女作为赏资，在各郡县招募山野亡命的强盗匪徒，扩充新军；一面派使臣前往北魏军营，斥责拓跋珪忘恩负义。随后征调国内所有兵力，步兵十二万人、骑兵三万七千人，全部开拔到曲阳的柏肆（在今河北藁城市）驻守，在滹沱河北岸立下大营，拦截撤退的北魏军。南北朝著名的柏肆之战打响了，正是这一场战役再次改变双方军事力量的对比。

二月初九，魏军到达滹沱河，在河南岸扎营。慕容宝趁魏军立足未稳，连夜渡河，用招募来的一万多名盗匪组成敢死队夜袭魏营，自己亲率大军列阵于敌营之北以为援兵。如果慕容宝早下决心，当初没根投诚时，足以大败魏军。不过，现在也为时不晚。

夜色阴沉，空旷的原野回荡着北风的哀鸣。慕容宝戴着风帽，外罩狐皮裆，蹬着高筒鹿皮靴，立马滹沱河岸，任由凛冽的西北风割在脸上，紧张地注视着先头部队的行动。

敢死队顺风纵火，突入魏营发起猛攻。魏军大乱，拓跋珪正睡觉呢，闻讯，从行军床上惊起，光着脚就跑。燕将乞特真率百余人冲杀到中军大帐，获得拓跋珪的衣靴。魏国皇帝狼狈不堪地光着脚丫子逃到大营外，可见当时魏营之乱，形势对燕军格外有利。恰恰在此时此刻，近在咫尺的慕容宝却未下令大举进攻，十多万人就在那儿傻等。段元妃评价慕容宝的性格“柔而不断”何其正确，四个字断送了大燕国的中原之梦。

两军交战，战机如电光石火稍纵即逝，形势此消彼长。拓跋珪虽然逃到营外，却观察营内局势的发展，腾空烈焰之中，燕军敢死队突然无故自惊，互相砍射，这帮子亡命之徒恐怕发现魏营中的珍宝了。

魏军是部落联军，劫掠是草原民族的看家本事。不抵抗的不准抢，抵抗的还不准抢吗？打下城池，官府敛聚的财物应有尽有。一车

车一箱箱的金银珠宝不能不让人心动，难怪强盗们自相残杀。拓跋珪抓住机会，击鼓召集刚刚溃散的兵士，他的侍卫和中军将士渐渐集合起来。拓跋珪下令在营外遍插火炬，让魏骑来往冲击劫营的燕军，募兵大败，逃回燕军大阵。慕容宝见机会丧失，渡过滹沱河北还。

慕容宝大有机会，魏军其他部落的士兵已经逃得很远了，如果当时下令发动冲锋，拓跋珪能不能活着回到塞上还很难说。然而，这就是将领之间的差别，临战指挥的差距足以断送一场战争，一个国家。

第二日，拓跋珪整顿队伍逼近燕营。经昨夜一战，燕军士气大为低落，慕容宝只得回师中山。魏军紧追不舍，燕兵屡次交锋，不能获胜。慕容宝害怕，弃大军而不顾，率骑兵两万人逃走。

天色晦暗，风雪交加。慕容宝唯恐魏军追上，命令士兵将袍甲枪杖尽数丢弃，轻装而逃。狂风暴雪，不计其数的燕国士兵冻死，横七竖八地躺在道路上的尸体随处可见，别说武器辎重，就连一把小刀也没带回中山城。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柏肆一战，燕军再也无力与魏师抗衡，拓跋珪信心增强，转变态度，不再撤军，再度将中山城围住。仅派出大将庾岳率一万骑兵回草原平叛，庾岳不负所托，讨平三部，大草原归于安宁。

魏国的内乱平息，拓跋珪可以专心对付燕国。这回轮到慕容宝讲和，以送还拓跋珪弟弟拓跋觚、割让常山以西土地作为条件。拓跋珪表示同意，退兵而去。慕容宝事后思来想去不甘心，自食其言，又反悔了。

魏军回师，三度围城。自打进入中原地区，魏军苦战近半年，伤亡惨重，虽有柏肆大捷，却始终不能打下中山城。挫折让拓跋珪头脑清醒，开始思考魏军进展缓慢的原因。参合陂！是参合陂的幽灵们作怪，是他们在告诉燕国百姓拒不投降。

拓跋珪后悔了，一个伟大的征服者绝不能靠屠杀俘虏来赢得胜利。万人坑只会激发燕国人的仇恨，因而魏兵每到一地，燕民深沟高垒，清野对抗。被围之城，将士泣血踊跃，奋战不降。拓跋珪改正错

误政策，开始“抚慰新附”，对柏肆之战的降兵不再杀戮，罢免一批杀人过多的将领。拓跋珪延平定并州叛乱立下大功，只因在讨伐叛军时杀人太多，拓跋珪毫不犹豫地免去其官职。

为争取中原地区汉人的支持，分化燕国人。在张袞等人的推荐下，拓跋珪大量起用汉人中杰出的人才做官参军国要务，先后任命北方著名的士族领袖崔宏、屈遵、崔逞等人。

河北战乱，燕国高阳太守崔宏逃往海渚，拓跋珪亲自骑快马追到海边，颇有“月下追韩信”的味道。拓跋珪的诚心感动崔宏，下船归顺，与张袞联手参与创立北魏各项军国制度。博陵令屈遵投降，拓跋珪拜为中书令，连升数级。燕国秘书监崔逞拜为尚书，掌管三十六曹。拓跋珪自降征服者的身价，终于稳定河北战局，争取到一部分百姓和汉人士族豪门势力对魏国的支持。而此时，中山城内发生了一场叛乱。

奸王慕容麟

人们在危险之中会同仇敌忾，一旦形势略有好转，利益会让人变得六亲不认。慕容宝下诏镇守辽东的龙城守将慕容会发兵解围，慕容会因改立太子之事对慕容宝不满，不想发兵。后来在慕容宝不断催促下，勉强应承，但大军到了蓟城便停止不进。

魏军长期围困中山，辽东援兵迟迟不到，城中将士有心出城与敌人决一死战。慕容隆向慕容宝请战，欲与敌人拼个鱼死网破。慕容宝别无他策，只得同意。燕军整装列队待发，谁知，负责军事指挥的慕容麟几次三番阻止大军出击，慕容隆集合起队伍又解散，前后四次。

急不可待的数千燕军将士齐聚皇宫向慕容宝请命出战。慕容宝为众将士的豪情所感染，下令出击。慕容隆披甲上马，召集将佐下定必死的决心，对战士们立下遗言说：“倘若我有什么不幸，你们如果有人回到北方，看到我母亲，请代为禀告我此时的心情。”大军开拔的当口，慕容宝再次听从慕容麟的劝阻，不准出战。将士们愤恨不已，慕容隆涕泣而还。

慕容麟阻止燕军与魏兵决战有秘密目的，准备利用魏军围城的权懈期发动军事政变。他唆使部将慕舆皓谋弑慕容宝，被慕舆皓的妻兄告密。事情败露，慕舆皓与同谋数十人斩关投降魏军。燕国统治集团内部矛盾显露，慕容宝与慕容麟嫌隙顿生。慕容麟露出庐山真面目，撕下伪装，赤膊上阵，派兵劫持禁卫军将领慕容精，让他率禁军杀掉慕容宝，慕容精当场拒绝。慕容麟大怒，杀死慕容精，率亲信出城，跑到丁零人的部落里去了，中山城人心动摇。

慕容宝急了。他不清楚慕容会的龙城兵在哪里，总以为就在附近，害怕慕容麟夺了慕容会的军队，占领龙城。那样的话，自己连老家也回不去了。慕容宝狠下心来，放弃中原，北还辽东。借着漆黑的夜色，慕容宝与太子慕容策、慕容农、慕容隆、慕容盛等人率一万骑兵北逃。中山城大乱，有投降北魏的，有向邺城逃跑的，城中无主，百姓惶惑，城门大开。

拓跋珪打算连夜入城。王建一心掳掠财物，害怕天黑管不住属下，东西抢了藏起来，自己捞不着。借口怕士兵们抢劫府库财物，劝拓跋珪天明入城。拓跋珪想想也是，反正慕容宝跑了，进中山城不在乎早一天晚一天。

次日清晨，北魏军队全傻眼了。中山城门紧闭，城中军民害怕魏军掳掠，拥戴没来得及逃走的皇族慕容详为统帅闭门坚守，不放魏军入城。拓跋珪出动军队攻城也没攻下来。郁闷中，拓跋珪派人向城中高声喊话：“你们的皇帝抛弃你们不管，逃跑了，你们干吗白白找死，为谁呀？”城里老百姓说得气人：“我们都是些无知的小民，只是害怕又像参合陂那些人一样，在这里权且拖延十天半月的活命罢了。”拓跋珪气得盯着王建眼里冒火，心想你净出馊主意，上一次参合陂坑兵就你出的主意，这一次又不让连夜入城，好，这回进不去了。拓跋珪气急败坏，一口唾沫啐在王建脸上。下令长孙肥、李栗率三千骑兵去追慕容宝，慕容宝溜得够快，连影子也没追到。

军中乏粮，拓跋珪撤中山之围到河间征粮吃饭。中山城又发生内乱，慕容详见魏兵退走，扬扬得意，杀死库官驥等慕容宝留守中山城

的将领自称皇帝，并将拓跋觚斩首，与北魏划清界限，希望以此坚定人们抗战的信心。

拓跋觚是拓跋珪同母异父的弟弟，北魏驻燕国的外交官，因索马事件两国交恶，被扣留在中山城。慕容垂特别欣赏这个孙外甥，私下有意让他做魏国国主，待之恩情厚重。拓跋觚在中山期间，留心学业，诵读经书，赢得后燕人的好感。慕容详杀害拓跋觚，白白激起拓跋鲜卑人的愤怒，得不偿失。为恐吓反抗自己的人，慕容详执政短短一个月里，杀戮无度，王公以下五百多人被杀，内外震动，莫敢忤视。威严不是靠杀人获得的，人们逐渐离心离德。

魏军无粮，燕国人也无粮。面对城中的饥荒，慕容详害怕魏军偷袭，不允许人们出城去采集野草果腹，饿死的人尸横遍地。慕容麟回来了，借助人们的仇恨，轻易除掉慕容详，终于圆了多年的皇帝梦。他这个皇帝做得极度艰难，手底下的百姓吃不上饭，只得下令出城四下找粮食吃。

坚持！坚持到最后的才是胜利者，这是谁都明白的道理，可真正能够坚持下来的又有几个人？

战死的，饿死的，尸体腐烂，瘟疫流行。困难属于双方，魏军人畜死伤大半，几乎没有人想把战争继续下去。这些野蛮的硬汉子流着泪对拓跋珪说：“跟从大王从塞上一路打来的士兵，活下来的只有十分之四五。”人死去一半多，众将满以为这回魏王肯定会撤兵。谁知拓跋珪的回答出乎所有人意料，说得非常之不客气，非常之冷酷：“死人是天命，有什么办法？四海之内的人民都可以成为我们国家的一部分，就看我能不能统治他们，难道还怕没有臣民吗？”

拓跋珪向他的将领和部落首领们传达了三个讯息，第一，决不退兵；第二，不怕死人；第三，不怕你们草原各部落不和我一条心。死一样的沉寂，有时话语比死亡还要令人恐怖。拓跋珪说这话，对于为他出生入死的草原诸部来说，有些绝情。他开始以中原百姓的皇帝自居，为日后与拓跋部及附属诸部落首领之间的矛盾埋下隐患。

黎明前往往是最黑暗的时刻。

中山城终于断粮了，慕容麟无奈之下，率两万燕军出城据守，意图与魏军决战。九月二十九即甲子日，拓跋珪发起对中山城的总攻。太史令晁崇劝阻道：“不吉，昔纣王以甲子亡，甲子是疾日，兵家忌之。”拓跋珪冷笑着反问道：“纣王以甲子亡，周武王不以甲子兴吗？”晁崇无言以对。

拓跋珪与慕容麟决战，大破燕军，斩首九千余级，慕容麟逃逸，魏军乘势攻克中山。燕国投降的公卿、尚书、将吏、士卒两万余人，拓跋珪一概赦免，显示出君临天下的帝王襟胸。

魏军攻克中山，燕国皇叔慕容德从邺城南渡黄河，退守山东，后燕国在河北的最后据点失掉了。经过一年零五个月艰苦卓绝的作战，拓跋珪由主动转为被动，再由被动转为主动，彻底击败强大的后燕，获得黄河以北的广大地区，使北魏成为北方第一强国。继匈奴、羯、慕容鲜卑、氐之后，又一个胡族入主中原。慕容宝到哪里去了？慕容鲜卑会甘心失败吗？

兵变黄榆谷

燕国皇帝慕容宝逃离中山城，星夜兼程，途中人马逃散，宫廷中的亲信近臣跑得精光，好在高阳王慕容隆率领数百名骑兵一刻不离左右，担当宿卫，众人一路风尘仆仆来到蓟城，今天的北京。到了蓟城，就到了长城，过了长城，他们就安全了，辽东是慕容鲜卑人世代生活的地方。慕容宝看到了长子慕容会的辽东军，如释重负，喜出望外。然而，慕容会并不热情，冷淡的眼神掠过疲惫不堪的中原军队，竟然闪过怨恨之色。

经过慕容麟叛乱的慕容宝被儿子的表现弄得心神不宁，产生怀疑，私下对慕容隆和慕容农表达了担心：“会儿是不是因为没有当上太子怨恨朕，会不会发动叛乱？”慕容隆和慕容农一起摇头：“不会的，陛下您多心了，会儿年少，很早独当一面，养成骄纵的习惯，狂妄傲慢而已，不会有其他的想法！”慕容宝放心不下，下诏把辽东军抽出一

部分配给二王统领。

慕容会既害怕，又生气，知道大军一旦回到龙城，父皇必定把军队全部交给两位叔父。自己既非太子，又失去兵权，岂不如同废人一样。想当年，皇爷爷临终怎么嘱托父皇，可父皇却把皇位交给一个绣花枕头。父皇啊，你不仁，休怪儿子不义！

慕容会善于拉拢人，平素与将士们关系很好，辽东将士感念慕容会的恩德，不肯隶属二王。辽东军将领在慕容会唆使下，集体见驾，请以慕容会为主帅，南下解中山之围。

慕容宝身边的近臣们担心慕容会有朝一日执掌大权，忆起他们拥立太子慕容策的过错进行打击报复，纷纷进言说：“清河王得不到太子之位，神色甚是不平。何况清河王才武过人，善收人心。陛下如果听从辽东将领们的话，臣等恐怕解围之后，必有春秋卫辄拒父之事发生。”卫辄拒父是中国春秋时代的一个典故，卫国太子卫蒯聩因违抗卫灵公之命出逃国外，后来他的儿子卫辄继位，拒不接纳父亲卫蒯聩回国。近臣们以此事告诫慕容宝，如果慕容会解中山之围，您一定像卫蒯聩一样回不到中山城。

此言正中慕容宝心意，但此时依靠辽东军，不敢强行拒绝，委婉对众人说：“会儿年少，才不及二王，岂可让他单独带兵！朕要依靠会儿，怎么能让他离开呢？”将士们怏怏不乐地退了下去。父子之争箭在弦上，亲信们劝皇帝杀掉慕容会。侍御史仇尼归得到消息，极力劝说慕容会先下手，诛二王，废太子，囚禁皇帝。毕竟事关重大，慕容会犹犹豫豫，没有答应。

慕容宝向慕容农、慕容隆二王提议除掉慕容会。二王坚决反对，大敌当前，父子成仇，传扬出去让人家笑话。慕容宝叹息道：“慕容会逆志已成，你们这等仁慈宽恕，不忍早杀，恐怕一旦有变，必将先害诸父，然后杀朕，那时候可不要因自负而后悔呀！”

三人的密谈又被慕容会得知了，慕容会越想越怕，终于决定抓紧时间动手。大军马上就要到达龙城，驻扎在广都黄榆谷（今辽宁朝阳

西南努鲁儿虎山畔)。慕容会派仇尼归、吴提染干率壮士二十余人，趁着夜色，分头袭杀慕容农和慕容隆。吴提染干摸进慕容隆的军帐，一刀砍下头颅。慕容农被刺客的刀刃击中头部，身负重伤，咬牙跳起抵抗，抓住仇尼归，逃入山中。

仇尼归失踪，慕容会害怕阴谋暴露，连夜去见慕容宝，恶人先告状，诬蔑二王：“慕容农、慕容隆谋逆，儿臣已将他们除掉！”慕容宝最担心的事发生了，表面不动声色，安慰慕容会说：“朕疑心二王好久了，除掉很好！”慕容会以为骗住慕容宝，下令严加戒备，亲自引路，加速向龙城进发。

慕容农躲过追杀，从深山里跑出来，找到大军。可怜的辽西王头骨碎裂，几乎看到脑髓。面对一脸鲜血的慕容农，慕容宝声色俱厉，训斥道：“先帝驾崩之时，你口口声声辅助我？为何自负前言做叛贼呢！”下令关押起来。

大军走了十几里路，天近正午，士兵们埋锅造饭，慕容宝召群臣一起吃饭，说是商议如何定慕容农的罪。群臣到齐，慕容会就座。慕容宝给禁军将领慕舆腾使个眼色，慕舆腾悄悄踱到慕容会身后，抽剑就砍。慕容会身手敏捷，低头一躲，剑锋闪过，头部划了一道长长的口子，鲜血“刷”地流出来。慕容会跳将起来，窜出大帐。慕容宝一看不好，没得手，率左右亲信数百骑兵飞驰而去，冲进龙城。父子二人各带兵马城外交战，慕容会战败，逃往中山，被当时镇守中山城的慕容详杀死。

中山城陷落的消息传到辽东。慕容宝一心要杀回中原，尽起辽东大军，自龙城南下，慕舆腾为前军，慕容农为中军，慕容宝自将后军，前后三军连营近百里，声势浩大。

表面的声威难以掩盖疲惫不堪的军心，燕军连年作战，士兵们早有厌战之心。军队走到半路，后军将领段速骨、宋赤眉拥立慕容隆的儿子慕容崇为皇帝起兵叛乱。慕容宝狼狈逃到慕容农的中军，集合慕舆腾的前军讨伐叛军，可惜士兵们早已厌倦战争，不想南下，更不想自相残杀。中军士兵扔下武器跑了，前军也乱了，慕容宝和慕容农只

得逃回龙城。

龙城中出了一个有野心的人，兰汗。兰氏是鲜卑贵族，世代和慕容家族通婚。兰汗的父亲兰建是慕容宝的舅舅，兰汗是慕容宝的堂舅，兰汗的女儿嫁给慕容宝的二儿子慕容盛。兰汗和段速骨的叛军通谋，率领军队离城而去，给慕容宝来了个釜底抽薪。

城内兵力太少，慕容农出城投降。慕容宝和慕容盛父子率领亲信人等逃出龙城，辽东待不下去了，又跑回中原地区。

城里叛军发生分裂，有主张继续立慕容崇的，有主张立慕容农的，两家发生火并，慕容农被杀。兰汗趁机攻杀段速骨，占领龙城，成为辽东地区的新主子，废掉慕容崇，改立太子慕容策，派人找慕容宝回来。兰汗是真心吗？他只不过想以慕容策为诱饵，引慕容宝回龙城，一网打尽。

慕容宝无家可归！留在中原的最后一支队伍，范阳王慕容德的军队已离开邺城，退守山东，拒绝他们入境，因为慕容德有称帝之心。

在中原流浪的慕容宝想家了。

危险！危险！慕容盛一次又一次提醒他的父皇，留在中原打游击尚有一线生机，回到龙城是死路一条，他太了解自己的岳父。让自小生在富贵乡里的慕容宝上山打游击，比要他的命还难受。慕容宝厌倦颠沛流离的生活，幻想回到龙城太太平平地生活。慕容盛拦住马首，痛哭流涕，希望父皇相信自己。然而，对美好生活的期待让慕容宝忘记危险，拒绝了儿子的忠告。

王子复仇记

慕容宝回到龙城，结局只有一个，他和儿子慕容策双双被杀。兰汗自称大单于、昌黎王。兰堤为太尉，兰加难为车骑将军，兰家兄弟控制了后燕国。

慕容盛藏身荒郊野外，听说父亲的噩耗之后，毅然赴龙城奔丧。

部将们劝道：“这不是自投罗网吗？”慕容盛冷笑道：“兰汗性情愚鲁浅薄，我如今走投无路去投奔，一定顾念与他女儿的婚姻情分，不忍心杀我，只要给我十天半月的时间，定能手刃仇人，报仇雪恨！”

拓跋珪三岁牛犊建大业，印证了陆游那句名言“自古功名属少年”。慕容盛便是慕容鲜卑家族的三岁牛犊。他一生历尽磨难，十一岁受困长安城，十二岁逃奔慕容冲，十四岁从慕容永军中逃归中山。慕容盛自小有洞察事物的敏锐眼光，心机之深早在十二岁时得到过验证。那年慕容冲在阿房称帝，他对人说：“做十个人的首领，才干必须超过九人，然后才能做得安稳。如今慕容冲智不出众，才不过人，功未有成，恩未施人，先自骄大，依我看来，怎么可能不失败！”慕容冲后来果然为部下所杀。

当年从淮淝战役退下来的慕容垂举兵河内背秦复国时，宗族家眷多在长安，经历关中战乱之后，随鲜卑大军东归，慕容盛也在其中。西归大军到达山西，慕容永尚未称帝。慕容盛便对叔叔慕容柔和弟弟慕容会说：“主上已中兴幽、冀，东西未能统一，我等居嫌疑之地，聪明也罢，愚昧也罢，免不了一死。为什么这么说呢？你愚昧，别人会怀疑是不是装的呀！表现得聪明，那更坏了。不如及时东归，当如鸿鹄高飞，一举万里，不可坐待鱼肉！”慕容盛看透慕容永的野心，说这话的时候只有十四岁。

慕容永做西燕皇帝不久，便下令诛杀慕容皇族，唯独慕容柔、慕容盛和慕容会成了三条漏网之鱼。叔侄三人逃出长子，从小路东归中山，在太行山遇到一伙强盗。少年慕容盛镇定孤傲地说：“我六尺之躯，入水不溺，在火不焦，敢挡我的锋芒吗？你们把手中箭插到百步之外，我若射中，小心你们的性命，射不中，当束身就擒。”这伙强盗根本不相信一个小娃娃发狂话，百步外竖箭，慕容盛一发中的。众盗大惊，不仅不敢抢劫，反而资助金钱让他们回到中山。

看到儿子和爱孙虎口脱险，慕容垂大为高兴，问三人西燕国动态：“敌方形势如何，长子城可以攻取吗？”慕容盛回答说：“西军扰扰，人有东归之志，陛下当修仁政以待天时。若大军一发，西军将士

必投戈而来，如同孝子之归慈父。”边说边画，画地成图，西燕国的地形地貌、军事部署一清二楚。慕容垂对机智过人、胆大心细的慕容盛极为喜爱，抚着他的头笑着赞道：“昔年魏武帝曹操抚明帝之首赐予侯爵，我之爱孙，难道不可以吗？”

慕容盛一生羁贱流漂，历经生死，养成勇敢果断的性格。他判断准的事，豁了命也要去干。

慕容盛的自信源自有一个贤惠、爱他刻骨铭心的妻子。到达龙城后，慕容盛晋见兰汗，兰氏兄弟齐劝兰汗杀掉他。慕容盛的妻子兰氏先求母亲乙氏，又逐一向兰家兄弟们叩头，泪流满面，请求饶恕夫君一命。兰汗动了恻隐之心，把慕容盛留在宫内，待他非常亲密。兰氏兄弟屡次劝兰汗杀掉慕容盛，兰汗不听。慕容盛借机从中挑拨离间，兰汗兄弟之间慢慢互相怀疑猜忌起来。

慕容盛暗中怂恿慕容家族的人起兵，兰汗的外孙慕容奇发动叛乱。兰汗派兰堤征讨，慕容盛趁机挑拨离间：“慕容奇只是个小孩子，绝不可能办这么大的事情，莫非有人假托他的名义起兵，然后自己打算做内应吗？兰堤一向骄纵，很难令人相信，不应该把那么多部队交给他。”

兰汗觉得有道理，家贼不可不防，免掉兰堤的军权，改派部将仇尼慕带兵去讨伐慕容奇。兰氏兄弟闻讯大怒，联合起来，攻打仇尼慕的军队。兰汗更加认同慕容盛的话，再次调集军队，派太子兰穆讨伐兰氏兄弟。兰穆说：“叔伯并不可怕，最可怕的是慕容盛，这件事的幕后主使一定是慕容盛，应该先把除掉。”兰汗动了心，派人去找慕容盛，准备视情况动手。

又是兰氏救了慕容盛一命，偷偷向夫君泄密，慕容盛称病没有去。事情千头万绪，兰汗暂时把他放在一边，兰穆率兵偷袭兰氏兄弟，大获全胜。

兰氏父子开庆功宴祝贺。宴席之上，父子俩喝得大醉，他们怎么也想不到，兰穆手下将领多半已是慕容盛的人。慕容盛半夜假借上厕

所之机，跳墙进入东宫，与将领们一道杀死兰穆。

慕容盛终于从幕后走向前台，率将士们杀进王宫，斩杀兰汗，将兰氏兄弟、父子尽皆诛杀。慕容盛认贼作父，假颜欢笑，终报杀父之仇，为我们上演了一出中国版真实的王子复仇记。

慕容盛保持着一贯的冷酷，要杀掉冒着生命危险、周旋保全自己性命的妻子兰氏，他的父兄都是杀父仇人。多亏太妃丁氏力争，保住性命，兰氏终究未能当上皇后。一边是亲情，一边是爱情，作为女人作出选择实在太难。兰氏毅然选择爱情，为了丈夫，使父亲兄弟死于非命，可她最终得到慕容盛的爱情了吗？莫恨男儿薄情，女人的一生多是一场悲剧。

慕容盛思想奇特，去掉帝号，改称庶人天王，以示功德不敢超越祖宗。慕容盛吸取父亲懦弱失国的教训，治下森严，刑罚残忍，自以为能够明察秋毫，群臣稍有一点不满的嫌隙，必定抢先下手，许多大臣、将领被诛杀。慕容盛确实聪明，每隔十天，亲自审理判决一次讼事，用不着严刑拷打，大多能准确破案。

水至清则无鱼。慕容盛这一套做法搞得皇族、勋旧人人不能自保。禁军将领们密谋暗杀慕容盛。东窗事发，五百多人被诛杀。他们的儿子率死士再次潜入王宫偷袭，慕容盛亲自率兵迎战。一支暗箭迎面飞来，人的生命既顽强又脆弱，只是一支小小的雕翎箭。

中箭的慕容盛强自支撑，坐着轿子来到前殿，指挥自若，安定局势之后，一命呜呼！可惜这位忍辱偷生，最终复国复仇的庶人天王死时年仅二十九岁，在位只有三年。慕容盛的命运是一场悲剧，经历无数大风大浪，千军万马、矢石相交的战场毫发无损，却死于小人之手。

慕容盛死后，丁太后力排众议，不让太子慕容定继位，把情人慕容熙推上天王宝位，慕容熙成为慕容鲜卑后燕国最后一位君主。不停的战乱，辽东的慕容鲜卑人已无力进入中原报仇雪恨。令他们略感欣慰的是，他们的大仇人、北魏皇帝拓跋珪疯了，而且死在自己儿子的

刀下。

第八章 帝国疑云

北魏帝国隐藏着太多的秘密，迁都、离散部落、手铸金人、子贵母死、拓跋珪奇怪的疯病，等等，这些秘密左右着帝国的命运。都城自北向南移动，部族一个个分离，立皇后并非皇帝说了算，要用手铸金人的方式决定，立太子必须杀掉他的母亲。北方的征服者疯了吗？这些该死的事情都发生在一座新兴城市。

魏都平城

平城（今山西大同），内长城蜿蜒其南，外长城横卧其北，东连太行，西临黄河，天高云阔，山关相雄，自古以来就是兵家必争之地，塞北重镇。北魏地理学家郦道元《水经注》描绘出当时平城的秀丽风景：“滴翠流霞，川原欲媚，坡草茂盛，群羊点缀……挹其芳澜，郁葱可冷。”这是公元4世纪美丽云中郡的真实写照。说起古平城，熟知中国历史的人立刻会想到大汉与匈奴的第一场大会战——白登之围。平城古城始建于战国初年，是赵国的重要军事要塞。

公元398年七月，平城迎来了历史上最辉煌风光的时刻，二十七岁的蒙古和华北征服者拓跋珪决定迁都平城。平城是农耕文明与草原文明的分界线，北魏国都的选择耐人寻味，拓跋鲜卑人到底想做些什么呢？

拓跋鲜卑联盟三十多万军队经过长达一年多的大规模军事征服，以损失近乎三分之二兵力的代价终于占领后燕国的河北地区。这一场残酷的战争让所有拓跋鲜卑人陷入深思：战争到底该不该打？应不应该为进入中原付出这么惨重的代价？

北魏国的军事行动陷入停滞，既没有乘胜追击逃到辽东地区、自身动荡不宁的后燕国，也没有攻打龟缩山东苟延残喘的慕容德集团。北魏帝国上层发生冲突，以张袞为代表的汉官集团和拓跋鲜卑贵族激

烈交锋，文明冲突愈演愈烈。

“文明冲突论”的提出始自美国学者亨廷顿，然而文明冲突却不是20世纪的产物，数千年来，人们都在为“文明”而战。

为什么会有冲突？利益。司马迁《史记》中曾经说过“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每个人都有利益，人们都为自己的利益而奋斗。利益就是文明冲突的根本原因，游牧民族要放牛牧马，农耕民族要耕田种地。北魏国的路应该怎么走？游牧，还是农耕？辽、金、元、清等游牧民族都曾经统治过北中国，他们似乎做得轻松自如，因为有个榜样——拓跋珪。

雄才远略的拓跋珪不会满足只做可汗，他要做皇帝，做天下人的皇帝。若要做中原地区的皇帝，靠武力征服是不可能的，即使得到了，也会失去。匈奴汉国、前赵，羯族后赵留下的教训还不够深刻吗？

如果全盘汉化，植根大草原的拓跋贵族们肯吗？拓跋珪想到一个折中办法，这个想法主导了北魏帝国都城的选择。都城继续定在盛乐，定在草原上，不利于接受先进文化，更不利于对中原地区的统治。魏国控制的中原土地包括今天的河北和山西。若想效仿历代统治者，都城的选择不外乎两座城市，中山和邺城。

中山是后燕国的都城，邺城则是后赵和前燕国的都城。邺城土地肥沃、水源充足，是著名的粮仓，水陆交通便利，战略地位重要，又有前代皇朝经营。《魏书》记载魏军攻克邺城时，拓跋珪曾亲自巡登台榭，遍览宫城，将有定都之意。拓跋珪很快打消这一念头，拓跋鲜卑联盟各部落绝不会允许都城设在汉人势力强大的地区，诸部对南征作战意义早已产生怀疑。

魏军频繁对蒙古高原游牧民族发动掠夺战争，收获丰厚。南下中原，付出的代价高收益少，尤其对于主动投降的山西地区，可谓秋毫不犯，得到的土地仍然控制在汉人豪强手中。对于不熟悉农业生产的鲜卑人来说，让他们去一个不能带来财富的陌生领域很不现实。当时

北魏的经济主要以畜牧业为主，兵源靠拓跋部及其部落联盟供给，不可能把都城定在没有群众基础的地方。

经过一年多的伐燕之战，魏军伤亡大半，鲜卑贵族普遍厌战，该休养生息了。拓跋珪停止军事行动，不打击后燕国在辽东的残余势力，也不攻击山东的慕容德集团，为平息后秦皇帝姚兴的怒气，减少边境摩擦，毅然杀掉仅仅在书信称呼上对姚兴不够恭敬的亲信大将奚牧，可见根本不想在南方用兵。邺城靠近后秦、南燕和东晋三国，如果迁都邺城，必然受到来自三个国家的军事威胁。

任何事情都不能操之过急，必须一步步来。不能迁都中原，也不能留在草原上。经过深思熟虑，兼顾鲜卑、汉两大集团的利益，拓跋珪决定迁都平城。通过迁都，为北魏国定下发展基调，即游牧与农耕并重。从迁都平城后的一些做法可以看得一清二楚。而这仅仅是过渡，拓跋珪真实想法，是使北魏国成为真正的中原强国。

以迁都为契机，拓跋珪加紧汉化进程，按照中原国家习俗即皇帝位，改元天兴。改掉以前留发辫的习俗，命国人束发加帽。

按照北魏的旧习俗，每年夏初祭祀天神和宗祖庙；每年夏末率领部众去阴山做退霜祈祷；每年秋季刚开始时去西郊祭天。现在改了，完全依照中原国家的古制祭庙、朝会。

北魏国模仿古都洛阳、长安和邺城，在汉代平城的基础上大兴土木营造新都。宫殿、园苑、庙台一应俱全。平城国都的建筑规模之巨、数目之繁多、布局之谨严、规划之完整前所未有的。

平城分皇城、外城和郭城。外城方二十里，外郭周围三十二里，有门十二，“其郭城绕宫城南，悉筑为坊。坊开巷，大者容四五百家，小者六七十家”。京畿范围东至代郡，西及善无，南及阴馆，北尽参合。

北魏政府为改善环境，从城北引如浑水，从城西引武州川水入城，使魏都城内有潺潺流水，东西鱼池有游鱼嬉戏。水旁弱柳、丝

杨、杂树交荫，配上巍峨的宫殿楼阁，真是花团锦簇一般。唐代文人张嵩的《云中古城赋》描绘了平城昔日的壮丽：“灵台山立，壁水池园，双阙万仞，九衢四达，羽旌林森，堂殿胶葛。”

拓跋珪把各地官员、豪强尽数迁到平城充实人口。经过其后历代帝王努力，到公元494年孝文大帝迁都洛阳。北魏在平城建都九十七年，历经六帝七世，成为当时北方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拥有百万人口，在当时世界也是首屈一指的大都市。

都城的迁徙，对草原牧民的生活造成冲击。就像清朝末年，人们从土地耕种走向机器大生产，怀疑、排斥、反抗，从牧民到贵族、从一个部落到另一个部落像瘟疫一样不断蔓延。为防止草原牧民集体反抗，拓跋珪准备拆散他们的部族，加快汉化。“离散部落”的政策悄悄诞生。

离散部落

离散部落就是将部落中的牧民离散，在北魏它是一项国家政策，策划者是汉人张衮。张衮字洪龙，上谷沮阳人，性格纯厚笃实，好学，有文才。起初在郡里做一名五官掾的小官，五官掾没有固定的职务，就是太守的左右手，幕僚角色。

拓跋珪复兴代国称王，张衮选为左长史，成为拓跋珪决策圈子中的一员，“常参大谋，决策帷幄”。破刘显、击柔然、抵御燕军入侵、入主中原等一系列战役中，张衮为拓跋珪出谋划策，算无遗漏，拓跋珪言听计从，也算一对千古知遇的君臣。

张衮在拓跋珪尚未建立功业前经常对人说：“昔乐毅杖策于燕昭，公远委身于魏武，盖命世难可期，千载不易遇。主上天姿杰迈，逸志凌霄，必能囊括六合，混一四海。夫遭风云之会，不建腾跃之功者，非人豪也。”张衮自比乐毅、荀攸，看准拓跋珪是能够统一天下的英雄。

游牧民族入主中原，在魏晋之前简直就是天方夜谭，匈奴人谱写

了这个神话，羯人和氐人，还有慕容鲜卑人继续着神话传说，最终结局均以悲剧收场。张袞意识到单纯靠胡人的武力统一不了天下。

鲜卑民族想要在中原立足，比起匈奴、羯、氐和羌各族来，困难更多。匈奴和羯族在东汉末年已然入塞，氐、羌更不用说，长久以来，一直和汉人共同劳作生息，适应农耕文明生活方式比较快。鲜卑人则是典型的游牧民族，长期生活在大草原，对农耕很陌生。怎样才能把鲜卑人变成汉人？

张袞提出“离散部落，编户齐民”的国家政策。不让他们放羊，让他们种地。强制解散血缘关系的各部落，分给土地让牧民耕种。把牧民固定在土地上，使他们成为国家的编户农民，不再隶属于部落大人。

张袞好狠，一举断掉游牧民的根。拓跋珪借贺兰部战败之际，拿贺兰部开刀，使亲舅舅贺讷成为无所统领的孤家寡人。这不过是个开头，当然不止贺兰部一家，解散后的部落牧民变成普通民户，分地定居，不许自由迁徙，部落君长大人也当做普通民户看待。

魏军攻克中山后，迁徙后燕境内汉人及慕容鲜卑等杂夷三十六万、百工伎巧十余万口到平城，分牛分田，和分土定居的拓跋鲜卑人一道成为北魏的农民。为给游牧人做示范，拓跋珪亲耕籍田，带头务农，为百姓做表率。北魏的农业经济得到快速发展，但是游牧守旧势力依然强大。北魏国内并存两种文明，两种制度，双方展开了一轮又一轮的斗争，这种斗争贯穿整个北魏历史，甚至直到北魏灭亡，他们仍然在战斗。

汉人和鲜卑人的矛盾被激化，冲突不可避免。“诸部子孙失业赐爵者二千余人。”《魏书·太祖纪》中的一句话把矛盾显露无遗。部落联盟中许多人的子孙失业了，估计不肯务农，拓跋珪只得安慰性地赏赐爵位。以拓跋仪和穆崇为首的鲜卑贵族开始反攻，把矛头指向汉人领袖张袞。收拾人要抓住小辫子，张袞有什么小辫子呢？

张袞在南征过程中为解决治民官的缺乏，不断向拓跋珪举荐汉人

为官，往往均被录用。这些汉人多为出色的高门士族，才能是有的，是否肯真心为北魏国服务，张袞不得而知。魏军几乎是一战平定山西，占领城市无数，为尽快把占领区治理好，张袞推荐官员多少有些仓促，比如卢溥和崔暹。

卢溥与张袞同乡，两人谈了那么几次话，张袞便推荐他给拓跋珪。卢溥出自范阳卢氏，乡里势力很大，拉拢卢氏加强北魏的统治原无过错，可后来卢溥聚党谋反。崔暹，张袞根本没见过，听说有才，“闻风称美”，便向拓跋珪大力举荐。张袞一心追随拓跋珪，又是共患过难的，深得拓跋珪信任，从来不患得患失，有什么说什么。

不做事不出错，只要做事难免出现差错，何况不计后果地做呢？鲜卑贵族正是看准他的性格，借机抓住“卢溥叛乱”和“崔暹事件”攻击张袞和汉人集团。

崔暹是高门望族，从三国曹魏开始，祖辈历任各朝各代的高官。崔暹有文才，在前燕、前秦、后燕都做过官，曾经编修过《燕记》。张袞极力推荐，拓跋珪对崔暹礼遇甚重，拜为高官。魏军攻打中山的时候，军中乏食，老百姓藏着粮食自己吃不肯缴纳。拓跋珪向群臣问计。崔暹说，桑葚可以补助食粮。古人说过，鸚鸟（鸣声恶劣的一种鸟）吃了桑葚，鸣声会变好。

拓跋珪听从崔暹的献计，令百姓缴桑葚当租，崔暹害怕魏军扰民，又说可以让士兵们自己去摘取，不过要快，时间一长，桑葚会落尽。拓跋珪当时火了，将士们要打仗，怎么能去采果子！鲜卑贵族利用这件事大肆攻击崔暹，说他讽刺我们鲜卑将士是鸚鸟，不是好鸟。拓跋珪果然很生气，不过没有发作。

不久，又发生一件事，东晋将领郗恢给拓跋珪弟弟拓跋遵写了一封信，上面有一句话“贤兄虎步中原”。拓跋珪一看，又上火了，心想我是皇帝，你不写尊称说什么贤兄，明明看不起我嘛，于是叫张袞告诉崔暹，写封回信给我贬一贬晋朝皇帝。

崔暹称晋安帝为贵主。这一下，拓跋珪真火了，新账旧账一起

算，心想我顶着多大的压力保你用你，你却不尽心办事，怒斥崔逞说：“贵主何如贤兄！”下令将崔逞处死，此事累及张袞，降职处理。

拓跋珪明知与张袞无关，不得不忍痛割爱，还算手下留情。年过七十的张袞从此退出政坛，一年后郁郁死去，临死之前念念不忘北魏平定天下的大业，上疏执著地劝拓跋珪注重文德教化，表章最后一句显示出他与拓跋珪君臣之间的难忘恩情：“臣虽暗劣，敢忘前志，魂而有灵，结草泉壤。”

人生自古谁无死。为了帝国的繁荣与强盛，生命又算得了什么。张袞的功绩不可磨灭，他将儒家治国平天下的思想灌输给拓跋珪，告诫说尽管魏国武运强大，但四海未服，平天下靠得是文治和武功双管齐下，不可偏废。拓跋珪当时陷于政治斗争之中未能对其褒奖，北魏太武帝拓跋焘对此给予极高荣誉，策赠太保，谥文康公。

张袞对北魏忠心耿耿，一心报拓跋珪知遇之恩，没有民族偏见，毕生致力于民族融合事业。崔逞则对晋朝抱有好感，对晋朝皇帝的恭敬出于汉民族感情使然。拓跋珪杀崔逞并非因为两件小事，实是派别斗争的结果，对鲜卑贵族做一些让步。拓跋珪的退让并没有使他们感到满意，一个又一个的阴谋接踵而至。

手铸金人

拓跋珪做了皇帝，当然要有一位皇后。拓跋珪称帝时二十九岁，此前，已经有一任夫人，匈奴独孤部刘眷的女儿、刘罗辰的妹妹。当初拓跋珪为拉拢独孤部的牧民，分裂亲刘显的势力娶了刘氏，非常宠爱，生有一女一子，女儿华阴公主，儿子叫拓跋嗣，即后来的魏太宗明元皇帝，时年七岁。刘氏长期为拓跋珪打理后宫，并生有一男，理所当然应该母仪天下。奇怪的是，北魏帝国的皇后王冠最终落在了别人的头上。

公元400年三月，后燕皇帝慕容宝的小女儿慕容氏成为北魏国第一任皇后。慕容氏在中山城陷落后被拓跋珪纳入后宫，经左丞相卫王拓跋仪等人的请求通过手铸金人立为皇后，别以为它是一场普通的立

后，背后隐藏着太多的故事。两个女人的皇后之争是通过“手铸金人”来实现的。刘氏没有铸成。慕容氏成功铸就，成为北魏国唯一一位手铸金人成功而被立为皇后的女人。

所谓手铸金人是魏晋以来少数民族中流行的一种用来占卜吉凶的方法，关于它的来源已无从查考。我们试着推测一下，手铸金人测吉凶绝非始自拓跋部。《晋书》曾经记载，武悼天王冉闵曾派常炜出使燕国，燕王慕容俊问他：“听说冉闵铸金人为己像，坏而不成，何得言有天命？”就是说早在冉魏时代铸像问天的方式已经开始流传。

铸像的最早记载源自佛教，传说优填王曾为佛陀立圣像。中国西汉霍去病出陇西讨伐匈奴时曾获休屠王的祭天金人。据此推测，这一传统应该是草原文明与佛教结合而产生的，盛行于石氏后赵，为拓跋部继承，在建国初期作为立皇后的一项制度固定下来。

为什么有人能够铸成，有人铸不成呢？我们不清楚当时铸造过程，但有几点可以肯定：第一点，失败概率相当高；第二点，所有参与人员要同心协力；最关键的是铸造人心理素质必须过硬。

手铸金人立后的背后隐藏着什么玄机呢？卫王拓跋仪为什么请求立慕容氏为皇后而非刘氏呢？因为刘氏不得宠吗？不是，《魏书》中明确记载，拓跋珪对匈奴夫人相当倚重，刘氏生下儿子，主管后宫。

我们要弄清楚拓跋仪是谁？他是拓跋翰的长子，拓跋觚的哥哥，拓跋珪异父异母的弟弟。拓跋仪长得有点像关云长，美须髯，有算略，少能舞剑，骑射绝人。能拉十石硬弓，与陈留王拓跋虔齐名，时称“卫王弓，桓王槊。”他从小跟着拓跋珪走南闯北，平定诸部，多有战功，封为卫王。

贺兰王后改嫁拓跋翰，拓跋珪与拓跋仪这对原本的堂兄弟成为更加亲密的兄弟。虽非一母同胞，一父所生，但他们同样出自老代王什翼犍的嫡亲一系，同是慕容皝女儿的孙子。血缘相近，名义上的一家人。拓跋仪之所以拥立慕容氏为皇后源自他的野心，想戴上那顶北魏国的皇冠。拓跋仪功勋卓著，为内外所重，势力庞大，一位北魏国贵

族说过的话代表了许多人的想法：“一旦皇帝去世，除了卫公，我怕谁！”

一个人光有野心不行，要靠形势推动，与当时政治、经济、文化、军事环境密切相关。曹操就是很好的例子，起初想做郡守，到想封侯、做周公，最后一不小心成为太祖武皇帝。拓跋珪之前代国的王位传承，像悉鹿、禄官，猗卢、弗、贺傜、乞那、翳槐、什翼犍等，依旧维持着草原民族兄死弟及的传统。按照这一传统，拓跋珪如果死了，拓跋仪继承皇位名正言顺。

拓跋珪要杜绝拓跋仪的想头，传位给儿子。长子拓跋嗣出生时，拓跋珪和拓跋仪兄弟曾经有过一段对话，暴露出两人之间互相提防猜忌之心。拓跋嗣出生，拓跋珪兴奋异常，连夜召拓跋仪入宫。拓跋仪步入寝宫，拓跋珪劈头第一句话：“朕深更半夜叫你来，你不感到奇怪，不感到害怕吗？”拓跋仪回答：“臣推心置腹侍奉陛下，陛下明察秋毫，臣心自安。忽奉夜诏，奇怪是有的，恐惧没有。”

拓跋珪问得莫名其妙，皇上召见臣下，哥哥叫弟弟，即便夜半三更，有什么可怕的呀？拓跋仪的回答圆滑得体，二人心如明镜。拓跋珪喜滋滋地告诉他：“皇子诞生了！”拓跋仪起身再拜祝贺，随后手舞足蹈，跳起拓跋鲜卑人传统的喜庆舞蹈。

现在，我们明白拓跋珪为什么要问那句莫名其妙的话了，就是威逼拓跋仪承认皇子地位，承认嫡长子继承制。拓跋仪伏拜屈服，拓跋珪非常得意，二人对饮直到天光大亮。这事也说明拓跋仪长久以来一直觊觎皇位。

慕容氏手铸金人成功得益于汉人农耕文明与鲜卑游牧文明的斗争，两条路线的代表人物是拓跋珪和拓跋仪。拓跋珪汉化是为了巩固自身皇权，稳定中原局势；拓跋仪代表鲜卑贵族的利益，企图以此登上帝位。拓跋珪搞长子继承制，是坚定不移地走汉文明的道路的一环。

拓跋仪礼贤下士，素有仁风，许谦、张袞都是冲着他去投靠北魏

的。但拓跋仪想做皇帝的话，必须站在鲜卑贵族一边，以便通过兄死弟及的游牧传统登上帝位，他把自己绑在鲜卑贵族集团的战车上。

为打击皇子拓跋嗣和刘氏势力，拓跋仪和鲜卑贵族把慕容氏推向前台。当时，北魏国平定河北之后，伤亡大半，一时无力进攻辽东和山东地区。和慕容氏联姻正好缓和两个民族之间的仇恨，为北魏带来和平，或者说休整的机会。中原的汉族豪强原先在后燕国统治之下，乐意看到慕容氏立为皇后。

举国拥戴，拓跋仪这一招，看似平淡无奇，实则不容抗拒。拓跋珪万般无奈，无法拒绝，只得援引草原民族的风俗，铸金像卜问天意。

我们无法猜测在铸像过程中，是否存在像足球比赛中的黑哨那种猫腻，但两派政治势力对慕容氏的支持，对独孤刘氏而言肯定存在不公平。

篝火跳跃，青烟缭绕，女巫们摇动的铜鼓声中，两位美丽的女人走向万众瞩目、庄严阴森的祭台，用她们纤弱漂亮的手指铸造金像，同时编织心中的梦想。手铸金人的结果让她们一同走向末路。

慕容氏的身世不如人意，父皇慕容宝逃往辽东的时候，把她抛弃在孤城。国破家亡，凭借姿色得到新皇宠幸，宫廷斗争又把她推到刀尖上。

皇后的桂冠对慕容氏来说，仅仅是个虚无缥缈的迷梦罢了。她心如止水，所铸金像光彩照人，上天将慈爱给予了她。为儿子登上帝位处心积虑的刘氏心浮气躁没有那么好的运气，铸像失败了。

有心栽花花不开，无心栽柳柳成荫。万众欢呼中，慕容氏成为北魏皇朝第一任正式皇后。上天的垂青挽救不了她凄凉的命运，慕容氏得到后位，得不到爱情，在拓跋珪日益狂暴的咆哮中很快死去。

拓跋仪实施篡位第二步棋，与穆崇设谋，策划发动宫廷政变，埋伏武士伏击拓跋珪。穆崇是立穆陵部的部落首领，拓跋珪的救命恩

人，先后揭发刘显和于桓兄弟的阴谋，忠于旧主，大义凛然，连他都要造拓跋珪的反，可见当时两种文明之间的冲突已经到了水火不容的地步。穆崇忠于拓跋珪，但为了拓跋贵族及游牧民族整体利益的大义，义不容辞地站到了拓跋珪的对立面。

刺杀行动进入倒计时，埋伏的武士各就各位。拓跋珪突然召见穆崇的儿子穆遂留，穆遂留正手握钢刀和死士们藏在一处，闻诏大惊失色，以为刺杀行动暴露，跳墙而出，一五一十向拓跋珪坦白。

拓跋珪压根不知道刺杀计划，召见他另有委派，听他亲口诉说惊天阴谋，大吃一惊。拓跋珪是大风大浪里出来的，丝毫没动声色。穆崇于他有恩，拓跋珪是他的兄弟。两人军权在握，党羽众多，立即查办，势必一场腥风血雨，刚刚打压下汉族豪强的嚣张气焰，再去收拾鲜卑贵族，他这个皇帝能不能坐得稳？拓跋珪心中忧虑不已，可是对这次未遂政变却只字不提。

鲜卑贵族不择手段的反抗，激起拓跋珪血腥斗志。他自小经历无数狡诈、虚伪、肮脏的政治斗争，无数的刀林箭雨，不会束手待毙，他要反击！

朝廷中上演一出戏，博士公孙表呈上《韩非子》一书。

《韩非子》与西方马基雅维里的《君主论》一样，教育君主以法术驾驭臣民。

拓跋珪亲手接过《韩非子》，向群臣宣示，要效仿秦始皇“以法治国”。从此，拓跋珪放弃儒家与玄学，专以刑杀，成为凶残、狠毒的皇帝。

大将李栗成为他刀下的第一个牺牲品。李栗祖父三代效力拓跋鲜卑，有才干，兼有将略，护卫拓跋珪于颠沛流离之中，是北魏开国元从二十一人之一。代国初建，拓跋珪多用亲戚本部人员，唯独李栗非拓跋亲贵而委以重任。南下中原，李栗率五万骑兵为先锋，所到之处，敌军望风而降，一直打到信都。

这样一位战功卓著的亲信将领，仅仅因为一声咳嗽，就被拓跋珪下令处死。

拓跋鲜卑不同汉人礼仪之邦，他们是蛮族，朝会之上，随意咳嗽、吐痰那是常事。“坐坐齐，手放好”，对鲜卑贵族来说，从来没那么个规矩。哪里是李栗的过失，分明是杀鸡儆猴。诛杀李栗，满朝震动。谦卑礼仪自李栗开始，北魏朝堂再也没人敢清嗓子或者做其他什么小动作。

柴壁之战

正当拓跋珪大力加强君权的时候，西线战事爆发。这就是拓跋珪冷处理拓跋仪谋反事件的一个重要的原因，北魏边境仍不稳固，需要鲜卑贵族们继续打仗。

后秦帝国为什么突然进攻魏国呢？后秦皇帝姚兴打败氐族前秦皇帝苻登，夺取关中之后，趁着后燕与北魏开仗以及东晋内部的纷争，出兵抢占东晋的许昌、洛阳地区，逐渐成为一个强大的国家。

起先，为与西邻强国后秦交好，拓跋珪曾经派遣北部大人贺狄干向后秦进献一千匹马，为自己求亲。未曾料到，以拓跋仪为首的鲜卑贵族逼自己立慕容氏为后。姚兴听说拓跋珪已经册立慕容氏为皇后，大怒，心想你这不是耍我吗？难道我堂堂大秦公主给你做妾不成，下令把贺狄干扣留，拒绝通婚请求，两国交恶。

北魏的将领们以朔方为基地，开始不断攻掠今陕北、宁夏等地上的后秦国的附属部落。

魏军兵锋扫荡整个宁夏地区，长安大震，关中诸城大白天紧闭城门。拓跋珪意识到姚兴不可能善罢甘休，命令邻秦的并州诸郡在平阳乾壁（今山西临汾南汾河东岸）积聚粮食，防备秦国进犯。

果不其然，姚兴大阅兵马，以姚平、狄伯支等将领率步骑四万为先锋伐魏，自领大军后继，御驾亲征。后秦灭掉前秦，此时国势正

盛。东征魏国同时，六万后秦军队在姚硕德率领下西伐凉州。

两线作战，鲜有不败的，姚兴开局不算美妙。秦军东征前锋军团经过两个月激战，攻克乾壁。与此同时，北魏大军出动，柴壁之战正式打响。

北魏军队俘获后秦派出的侦察骑兵，姚平探不到虚实，引军退守柴壁。拓跋珪立刻率领大军包围柴壁。姚兴率四万七千秦军前往救援，准备攻占柴壁对岸的天渡，运送粮食接济姚平军队。

拓跋珪分兵架设浮桥，渡过汾河，筑垒阻击秦军。姚兴败了一仗，不敢强攻，屯兵汾西，耍起小聪明，凭借山谷建起营寨壁垒，将成捆的柏树从汾河上游漂下，企图冲垮浮桥。

这计策太失败，魏军制成铁钩从河中捞起树木当做取暖煮饭的劈柴，省了再伐木头。

姚平所部粮竭箭尽，乘夜率兵从西南突围。姚兴陈兵汾西，举火鼓噪为应，不敢向魏军进击。姚平孤军突围被击败，只得率部众跳进汾水逃命。拓跋珪命水性好的士兵钩捕秦军将士，俘虏狄伯支等四十余名将领，士卒三万余人。

眼睁睁看着战友们像一条条大鱼被敌军捕捞，后秦将士全军恸哭，声震山谷。姚兴急了眼，不停派使者求和，拓跋珪冷冷拒绝。魏军大获全胜，向蒲坂挺进，直接威胁关中。

正当秦军万分窘迫之时，从塞上传来好消息，柔然人准备入侵魏国，拓跋珪匆匆回军，柴壁之战以后秦国完败告终。

柔然人得知拓跋珪回军的消息马上逃走。魏国四境安宁下来，可朝廷内部再次掀起一场场血雨腥风。

两种文明之间的冲突愈演愈烈，拓跋珪举步艰难，对拓跋贵族的妥协难以获得认可之后，拓跋珪果断地站在先进社会一边。既然来到中原，绝不再去茹毛饮血，去沙漠喝西北风。下定决心催促鲜卑社会

加速封建化，在急剧变化中，拓跋珪与拓跋贵族的关系更加紧张。

按照鲜卑贵族的想法，我们是征服者，汉人都该是奴隶。拓跋珪深谋远虑，想依靠汉人豪强的力量维护拓跋鲜卑人的统治。

拓跋珪现在认识到，最可能威胁到皇位的，不是汉人，而是鲜卑贵族。拓跋珪设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特务组织“候官”，和明朝“锦衣卫”相仿，主要任务是刺探臣下的活动。

拓跋珪通过特务机构着手剪除对帝位有威胁的拓跋亲贵和部落首领，大杀功臣，让人领略到他的铁石心肠。

大凡成功的领导人都有两副面孔，对待同志像春天般的温暖，对待敌人像严冬一样残酷无情。政治斗争中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环境的改变，使以前的朋友变成敌人。

“鸟尽弓藏，兔死狗烹。”候官朝伏夜出，刺探着每一个人的隐私。拓跋珪要下手了，潜在的威胁要一个个除掉。

削掉曾在柏肆之役图谋自立的毗陵王拓跋顺的职务；以醉酒乱性对太原公主失礼为由，将战功赫赫的常山王拓跋遵赐死；以奢豪喜名的罪名处死平原太守、素和部首领和跋，并诛其全家；中垒将军邓渊从弟尚书邓晖与和跋关系很好，拓跋珪又将邓渊赐死。

候官报告说，庾部首领、名冠诸将的司空庾岳和中山太守、莫那娄部首领莫题“服饰鲜丽，行止风采，模仿人君”。拓跋珪毫不手软，将庾岳杀死。然后，派人手持当年与拓跋窟咄争位时，莫题献给窟咄的那支箭，问话说：“三岁牛犊，能胜重载否？”莫题父子相对哭泣，深藏心中多少年的噩梦终于来到，一家被嘲弄后灭族。

羁押在秦国的贺狄干作为战俘交换回到平城，候官发现他经常说羌人的语言，穿着羌人流行的衣服。拓跋珪认为贺狄干看不起本国文化，下令处死。

贺狄干的死纯粹是加强意识形态的需要，其他人的死则是对新兴

北魏皇朝造成威胁。部落首领纷纷被杀，拓跋珪与部落贵族的斗争进入白热化。恐惧、不安和过度紧张使拓跋珪烦闷多疑，精神失常。

拓跋珪恋上寒食散。寒食散是药石，性燥，有春药功效，必须心境平和，方能食用。寒食散促使魏晋士人形成一种平和、豁达的性格，不轻易动怒。生性野蛮、剽急的北方胡族学不来。他们服用，非但起不到神智清明有益的功效，反而导致坏的副作用变本加厉。拓跋珪“药数动发”，性情更加暴躁，喜怒无常。有时几天不吃饭，有时通宵不入眠，追想平生成败得失，自言自语，喋喋不休。

北魏境内不断出现自然灾害。受东汉讖纬之学影响，拓跋珪深信天人感应之说，把灾变归咎于臣下，认为他们没有尽到人臣职责，觉得朝官和内侍，都怀有恶意，整天疑神疑鬼。每当文武百官上前启奏国事，他往往会记起你过去犯过的错，突然杀掉你。如果有人面色稍变，或呼吸不匀，或步履不稳，或话语出现错差，就会怀疑你是不是心中有鬼，居心不良所以才表现在外表上，有时会亲手把人刺死。皇宫天安殿前，每天都摆放着被处决的死尸。

北魏开国重臣穆崇在忧虑中死去，势单力孤的拓跋仪见拓跋珪像疯狗一样丧失理智，害怕他记起前次政变，单骑逃亡外地被抓获，赐死。朝廷中人人朝不保夕，官员们苟且偷安，魏都平城盗贼公行，人迹稀少。根本没有人处理政务，没人汇报工作，离他远远的，拓跋珪成了名副其实的孤家寡人。

子贵母死

拓跋珪外表暴躁，头脑思路却格外清晰，在君位传承问题上，继承、发扬了一种惨无人道却行之有效的制度，“立子杀妻，子贵母死”。

此项制度为汉武帝用来防止母后干预朝政及外戚家族作乱所发明。汉武帝立刘弗陵为太子，担心“主少母壮”，重蹈吕后覆辙，便以“屡违圣意”为由，把太子的母亲钩弋夫人囚禁于云阳宫。钩弋夫人忧困而死，汉武帝深感内疚，在甘泉宫前建“通灵台”以表怀念。

“子贵母死”在汉朝仅仅施行一代，在北魏，作为一条铁的律令，被七代君王严格冷酷地执行，自道武帝拓跋珪末年到献文帝拓跋弘皇兴三年六十年间，共有五位皇后惨死于这条野蛮的诏令下。那么，究竟什么原因促使拓跋珪定下这条冷酷无情的政策？难道他真的精神分裂了？难道北魏数任帝王都是疯子吗？

母以子贵。中国封建社会宫廷中，诸皇妃以生儿子为荣，母亲为儿子能继承皇位，对老皇帝争宠献媚，费尽心机。一旦儿子立为太子登上帝位，母亲便被尊为太后，享齐人之福，荣耀无边。这种情况，在北魏宫廷不存在。拓跋珪立下的规矩是，立太子先杀其母。试想还有哪个母亲愿意自己的儿子被立为太子呢？以至于《魏书》中如是记载：“椒掖之中，以国旧制，相与祈祝，皆愿生诸王、公主，不愿生太子。”

拓跋珪立长子拓跋嗣为太子的同时，将太子生母，与他一起患难与共的妻子独孤刘氏赐死，并对太子解释说，这是效仿汉武帝防止母后专权，为国家做的长久之计。果真仅仅是效法古人吗？拓跋珪没有其他想法吗？

当然有。北魏皇朝这条制度并非拓跋珪首创，他无非以法律形式确定下来而已，早在拓跋部从林地走向草原，杀妻就已成为一条不成文的规矩。从大鲜卑山下来时的拓跋部弱小，历代可汗通过与草原其他部落通婚发展壮大。为了不被强大的联姻部落吞并，总是先联姻，随后发生战争，可汗们的妻子成为牺牲品。

拓跋珪注重本族历史。在与汉人进行融合，向农耕文明转型过程中，他仍然非常注意吸取历史经验。拓跋部是蛮族，没有文字，他们的历史经验就是故事和由故事演变出来的世代传唱的歌谣。

北魏开国，拓跋珪把拓跋部中流传的歌谣，集中起来编成“代歌”，也就是“燕魏之际鲜卑歌”，后来进入北魏乐府，称之为“真人代歌”，掖庭中晨昏歌之。歌词内容“上叙祖宗开基所由，下及君臣废兴之迹”，凡一百五十章。这是一部绝好的拓跋人史诗，可惜它以汉字写鲜卑本音，鲜卑人懂，别人却不懂，以至于未能流传下来。

谚语“诘汾皇帝无妇家，力微皇帝无舅家”便揭露了这段史实。诘汾可汗的妻子天女不是回天庭，而是被杀；力微可汗不是没有舅家，而是全族被灭。到了猗卢和他的妻子祁氏时代，祁氏凭借强大的后族，先后立两个儿子为部落联盟首领，干预联盟权力，凌驾联盟之上成为女主。

拓跋珪本人凭借母亲部族贺兰部复国成功，他创业的敌人，诸如独孤刘氏诸部、贺兰贺氏诸部、慕容燕国，无一例外都是与拓跋部联姻的部族。这便是拓跋珪确立“子贵母死”制度的根本原因，不同于汉武帝的假想，外家部族对北魏皇朝的威胁实实在在。另外，拓跋珪基于这样一种想法，你是皇帝，皇帝无私事，无父母，有的只是天下，有的只是百姓。这个野蛮制度使北魏帝国前期君位传承井然有序。当这个制度被废除时，北魏亡国了。

野蛮的手段催生文明的效果，这就是集权与民主的差别。权力的集中可以办成许多民主国家无法想象的事情。一个女人与国家太平相比，孰轻孰重？但对一个女人来说，该是何等样的残忍？任谁也无法接受，谁能任由自己的亲生母亲死掉呢？

太子拓跋嗣听到这条惊人的诏令时，满面流泪，哀泣不自胜，回到住处，整天整夜哭号悲泣。拓跋珪大为恼火，身为一国储君，不能为天下解忧，为百姓立太平，为一个女人哭哭啼啼，如何做帝国领袖！下旨召拓跋嗣入宫。

太子东宫的亲信对拓跋嗣说：“太子，你不能去！皇上很气愤，你如果进去，恐怕出不来了。”拓跋嗣纯孝，对母亲孝，对父亲也孝，父皇召见，怎么能不去。侍从们连忙劝：“孝子事父，小杖则受，大杖避之。父亲处罚儿子，骂几句，打两巴掌，你得受着，往死里折腾，你得跑，万一把你打死了，你就陷皇上于不义，不如暂时回避一下，等皇上怒气平定之后再进宫。”

拓跋嗣一听，有道理，离开平城，逃往外地，随行的只有两名侍卫，王洛儿和车路头。王洛儿是平城人，东宫属官。拓跋嗣在一次冬季游猎时，纵马踏冰渡河，连人带马一起掉冰窟窿里，王洛儿把拓跋

嗣救出来，自己差点冻死，他和车路头都是拓跋嗣死党。

拓跋嗣前脚出平城，后脚宫廷发生一起杀父惨剧，造反的是拓跋珪的二儿子，清河王拓跋绍。

拓跋绍的母亲是贺太后的妹妹，论起辈分来，那是拓跋珪的姨母，人长得貌美如花。贺兰部避难时，拓跋珪一眼相中姨母，想纳为己有。草原民族不注重伦理，贺太后没有拿伦理道德来反对，而是说了一句经典名言：“过美不善。”况且她已经有丈夫，不可强夺。

太美的东西，一定有不好的地方。一说这话，可能全天下漂亮女人会齐声反对，歧视美女嘛，幸亏这话是贺太后说的，她也是靓女。贺太后并非单指女人，是指所有的事物。她的想法和王猛心心相通，王猛说过善始者不必善终，十全十美原本就是没有的事，太完美的东西必定有它不如意的地方，早晚会暴露出来。

拓跋珪当年意气正锐，锋芒在外，怎么会放过合心意的漂亮女人呢，派人把她丈夫杀死，纳为夫人，生下拓跋绍。

这个儿子，拓跋珪好的地方一点没有，坏的基因全部继承。为人凶狠无赖，游手好闲，喜欢在大街小巷里游逛，抢劫行人，剥光别人衣服逗笑取乐。拓跋珪非常不满，曾经把他倒悬在井中惩罚，奄奄一息的时候才拉上来，身为长兄拓跋嗣多次教训责备。拓跋绍本性难移，恶习不改。

公元409年十一月十三日，冬日凄迷。

因为一点小事，拓跋珪大骂贺夫人，将她囚禁，准备处死，天黑推迟未决。贺夫人害怕，同床这么多年，会不知道丈夫什么脾气，满朝权贵说杀就杀，同甘共苦的刘夫人说赐死就赐死，弄死自己哪里会顾念夫妻情意，赶紧秘密通知儿子拓跋绍来救人。

怎么救？年仅十六岁的拓跋绍一不做，二不休，当天深夜，与帐下武士以及宫中侍卫几个人联络谋划，由宦官引路跳越宫墙闯入拓跋珪的卧室。

拓跋珪终于吞下了自己种出的恶果，左右侍从因拓跋珪近年的凶狠残暴，个个恐惧异常，可能都盼他死，没人打援手，只是高喊“有贼！”拓跋珪睡梦之中惊醒坐起，随手一摸，弓箭腰刀都不在，被拓跋绍等人乱刀砍死。可怜开创北朝一百多年基业的大魏开国皇帝终年只有三十九岁。

砍死父皇，拓跋绍紧闭宫门。第二天中午，皇宫的门没开。总关着门也不是办法，拓跋绍谎称奉诏，把文武百官集合在端门之前，面向北方站立，从门缝中对大臣们说：“我有叔父，也有哥哥，你们打算听谁的？”说得大家愕然失色，一时间全愣住，这都哪跟哪儿？

问了半天，没有一人回答。一阵难堪的沉默过后，老臣长孙嵩说话了：“拥护大王。”众人这才知道拓跋珪已死。不明白死的原因，也没人胆敢出声。一会，拓跋珪的弟弟拓跋烈放声大哭，转身离去。

平城闹翻了天，朝野汹汹，人怀异志。肥如侯贺护到安阳城北，点起警报烽火，贺兰部的人纷纷赶来，其他部落都各自把旧有族人集合在一起。拓跋绍听说人心不定，拿出大量的绸缎布匹，尽情分发，希望以此收买人心。

拓跋珪不得人心，没有人为他报仇。文武官员和各部落首领也不支持拓跋绍，他们似乎在等待，等谁呢？太子拓跋嗣。

还有一个人也在找拓跋嗣，谋杀犯拓跋绍。他更急，只有除掉太子哥哥，才能理所当然地做皇帝。

他得到了第一个消息：拓跋嗣回来了，住在王洛儿家里。

叛党即刻去抓，还是扑空，只抓到王洛儿的邻居李道。有一点可以肯定，拓跋嗣回京了，因为李道在为拓跋嗣送饭。

侍卫中有个叫叔孙俊的人自告奋勇去捉拿太子，说他知道太子藏身之处。拓跋绍喜出望外，派两个亲信和叔孙俊一同前往。

他们确实见到了太子，太子拓跋嗣藏在京城外的一座深山中。两

个亲信大喜，正要抓拿太子，却发现叔孙俊和侍卫们的钢刀已架在他们的脖子上。

拓跋嗣与平城内的官员们取得联系，老将军安同率文武官员出城迎接，皇宫侍卫们抓住拓跋绍，押送过来。

拓跋嗣杀掉拓跋绍母子，诛杀拓跋绍手下武士以及做内应的宦官等宫中人员，也就十几个人。其中最先刺杀拓跋珪的人，被大臣们剁成肉酱吃了。一场杀父闹剧落下帷幕。

拓跋嗣回宫登基，史称明元帝。追谥拓跋珪为宣武皇帝（后世太武帝拓跋焘改谥为道武皇帝），葬于盛乐金陵，庙号太祖。

拓跋珪伴着茫茫草原，守护着拓跋鲜卑人龙兴之地。他可以骄傲地告诉拓跋鲜卑人的祖先，我不仅复兴了我们的国家，而且开创了一个帝国，一个拥有草原和农耕文明的帝国。令他想不到的是，他是中国历史北朝第一任君主。

拓跋珪不算一个好父亲，也不是一名好丈夫，却是一位好君主。

回顾拓跋珪的一生，十六岁起兵复国，逐鹿四方，戎马一生。高柳城击败窟咄，弥泽湖大破刘显，千里破柔然，渡河灭匈奴，北攻高车，饮马北海，南下中原，大败强燕。为游牧文明向农耕文明转型呕心沥血，虑尽心机，奠定一百四十八年北魏基业，为草原民族入主中原树立了榜样。无论是忽必烈，还是多尔袞，从他们的身上都可以看到拓跋珪的影子。他是拓跋鲜卑的英雄，也是华夏民族的英雄。

正当拓跋珪在民族矛盾困扰下焦头烂额，最终惨死之时，大江之南，年仅三十五岁、正值春秋鼎盛、取得淝水战争辉煌胜利的东晋孝武帝却因一句戏言莫名其妙地死去。一颗长长的彗星、一位年近三十的宫廷贵人、一个婢女、一床厚厚的锦被构成一幅不可思议的诡异画卷，加速了东晋王朝的灭亡，也诞生了一位气吞万里如虎的大英雄。

第九章 “昆仑”的儿子

南朝的开创者宋武帝刘裕出生于公元363年，在东晋孝武帝时代度过青年时光。淝水大战那年，刘裕二十岁。史书没有记载他是否参加了那场伟大的战争，但东晋军队的辉煌胜利足以让青年刘裕感到无比自豪。比刘裕年长一岁的东晋孝武帝司马曜是晋王朝颇有作为的皇帝。很多人不知道，司马曜其实是中国历史上唯一具有东南亚血统的皇帝。

司马曜的一生充满传奇，堂堂九五之尊最后竟被手无寸铁的柔弱女子谋杀。这个女人编造了皇帝“因魔暴崩”的谎言，企图蒙混过关。令人奇怪的是，满朝文武大臣竟然没有人对皇帝莫名其妙暴崩一事提出哪怕一丁点异议，而使杀人凶手逍遥法外，成就两晋南北朝一段离奇传说。这件天字第一号大案背后到底隐藏了什么样的秘密？

晋祚尽昌明

江南流传一句神秘的谶语：“晋祚尽昌明。”意思是说，晋朝的国运亡于昌明，昌明指什么呢？《晋书》记载了一则故事解释这句神秘的谶语。东晋简文帝司马昱在藩邸时，王妃李氏产下一子，梦见神人对她说，生下男孩取名“昌明”。

小孩出生时正值凌晨，东方始明。简文帝给儿子取名叫做司马曜，字昌明。史书记载简文帝从前看过“晋祚尽昌明”的谶语，等到后来醒悟过来，曾经为之流涕。

那么这则故事是真还是假呢？应该是假的，为后人杜撰。如果简文帝时就已经流传这句谶语的话，简文帝怎么可能仅仅为之流涕而不采取其他措施呢？完全可以改名字，而且“昌明”只是一个字，字一般是古代男子二十岁（成人）举行加冠礼时取的，司马曜十一岁时，简文帝就已经死了。

由此可见，这句讖语产生于孝武帝时期，为什么会出现并在社会广泛流传呢？到底司马昌明做过什么，从而导致晋朝亡国？据我们所知，司马昌明生前取得淝水战争的胜利，死后得到“孝武”二字的谥号，“武”字足见朝廷上下对他的认可。我们应该看到，东晋在孝武帝之后，经过两代确实亡国了，讖语存在它的准确性。这是一个谜团。

司马曜是司马昱的第三个儿子。在他之前，司马昱曾有过五个儿子，三个早夭只剩二子。长子司马道生为人性情疏躁，无德无才，和母亲王简姬一起被废黜致死。老二司马郁倒是敏慧孝顺，深得司马昱喜爱，可惜十七岁上得病死去。此后，姬妾们十年不曾生育。

儿子们先后死去。司马昱已近不惑之年，竟然膝下无子。司马昱五十一岁时才由桓温扶上皇位，虽然当时并非皇帝，却也十分苦恼。他让善于卜卦的术士扈谦给算算，还能不能有儿子。扈谦卜了一卦，吉！对他说：“王宫中有一女，能给王爷生下两个男孩，其一必能兴旺晋室。”

司马昱听后很高兴，此时宠妃徐贵人刚生下一个女儿，司马昱认为扈谦所指的就是徐贵人，于是常去徐贵人房里睡。结果过了一年，一点动静也没有。司马昱着急了，扈谦算得不准吧？又把道士许迈找来算，许迈说：“我不过是好山水的人，游山玩水可以，没什么道术，这种事我怎么能知道，您德厚仁深，不会无后。还是听扈谦的话，多交接总会有结果。”交接就是做爱，多交接就是多找些女人做，别光指望徐贵人。

这话说开了和没说一样，司马昱也没辙，还得继续做爱。他和王宫里姬妾做了个遍，数年来，还是没有子嗣。岁数越来越大，司马昱真慌了，满世界找算命的人，终于找到“善相者”。相面先生往王宫里一站，从姬妾中挨个找能生女孩的女人，看了一个又一个，不断摇头。

司马昱实在没招了，下令把王宫里所有的宫女，端茶倒水的、打扫卫生的、厨房做饭的，是女人统统找出来，再看。轮到一个人，一个做纺织的丫环，长得很寒碜，又粗又高，皮肤黝黑。女人没名字，

也不知道哪人，宫中人叫她“昆仑”。

“昆仑”一词，在中国古代除指昆仑山外还指黑色的东西，意思就是黑色皮肤的人。据《旧唐书·南蛮传》中记载：“在林邑以南，皆卷发黑身，通号‘昆仑’。”林邑在今越南中部一带，而这些黑人大多来自东南亚。

相面先生一见昆仑女大惊道：“就是她了！”

人类为什么要有婚姻，为了身体的快感？还是相依相助，更好地生活？原始社会没有婚姻，但要做爱，一切都是为了繁衍后代，女人的美与丑、富与贫都要搁到第二位上。封建时代重男轻女，那是由生产力水平低下决定的，人老了没有养活自己的能力，不靠儿孙靠谁去？

司马昱盼子心切，当天晚上同房。相面先生真够准确，昆仑女一连生下两个儿子，老大司马曜，老二司马道子，她自己也有了好听的名字“李陵容”。不过，即使司马昱登上帝位，李陵容也没有名号，直到司马曜即位，才被尊为淑妃，慢慢进为贵人、夫人、皇太妃，最后做了皇太后。

一个“丫环”成为中国的皇太后，不能不说这是一个“丑小鸭变白天鹅”的传奇故事。

司马曜继承皇位之路充满艰辛。简文帝是汉献帝之类的人物，他的身边有个曹操，即手握军权的大司马桓温。简文帝做皇帝不到一年就病倒了，临死不敢决定身后事，一日一夜四诏桓温，近在姑孰的桓温却没有来。桓温是性情中人，不会像曹丕那样去逼迫皇帝，希望简文帝认清形势，主动禅让帝位。

东晋王朝的天下不是皇帝一人的，是高门士族共同的江山。江左王、谢两大门阀士族默默达成一致，力保司马曜继位。王彪之、王坦之和谢安顶着压力，火线册封司马曜为太子，十一岁的司马曜登上帝位。

司马曜屁股没等坐上龙椅，道教领袖、彭城人卢悚率三百敢死之士攻入皇宫，矫称太后密诏，拥戴被桓温废掉的海西公司马奕复位，自云龙门杀进宫廷，抢夺武库中的兵器造反。禁军听说旧皇帝回来了，一时间不知该听谁的。好在忠于皇帝的一批军官进入宫中诛杀了卢悚和他的党羽，孝武帝渡过第一道劫难。

叛乱刚过，大司马桓温率军开到建康，大陈兵卫，向晋廷示威。朝野风传桓温将篡位，多亏谢安和王坦之多方周旋，桓温未能如愿，孝武帝躲过第二厄。

苻坚百万大军临江，乌云压顶，仿佛江南小朝廷行将崩溃。在谢安、谢玄镇定自若的指挥下，年轻的皇帝取得淝水战争空前的胜利，渡过三难。

淝水之战后的东晋，谢安、桓冲、谢玄、桓石虔、朱序、刘牢之等时贤名将群星闪烁，朝野上下寄希望于这位中兴之主借淝水大捷，北伐收复中原。“西逾剑岫而跨灵山，北振长河而临清洛。挂旆天山，封泥函谷。”

踌躇满志的司马曜没有北伐中原的意图，而是准备完成东晋历代君主所没有完成的事业，加强皇权。

东晋是中国历史上非常奇特的时代，北方胡族入侵，迫使中原的汉族豪强率领宗族和普通老百姓渡过长江，躲避战乱，这就是西晋末年著名的“衣冠南渡”。在渡江豪强与江东士族共同帮助下，晋朝复国，豪强势力进一步壮大，形成门阀士族。如同我们现代经常把历史悠久的足球俱乐部称之为豪门，再如武侠小说中描绘的世家。

东晋开国皇帝司马睿登基称帝的那一天，竟然拉着名士王导的手要共登皇座，由此开启东晋百年门阀与皇权共治国家的格局，时称“王与马，共天下”。高门士族轮流掌权，皇帝成为他们的傀儡。

孝武帝司马曜立志要改变君权旁落的局面，任用同母弟弟琅琊王司马道子参政，收回高门士族把持的朝廷大权。上天再次眷顾司马

曜，淝水之战后，桓冲、谢安、谢玄、桓石虔等重臣先后死去，盛极一时的桓、谢两家后继乏人，陆续交出荆州、江淮地区的军政大权。司马道子总揽军权，东晋朝的大权真正回到司马皇族手中。一改东晋建国以来，琅琊王氏、颍川庾氏、谯国桓氏、陈郡谢氏等高门士族轮流把持朝廷的局面，皇权得到加强。

由于孝武帝大力伸张皇权，门阀士族对孝武帝充满敌意，于是“晋祚尽昌明”的讖语不胫而走。孝武帝依靠皇族及外戚的力量巩固皇权，高门士族同样借助皇族和外戚的力量进行反击，东晋王朝的内乱不可避免地发生了。内乱的焦点竟然集中在一个尼姑身上。

比丘尼支妙音

尼姑怎么可能影响国家大事，因为皇帝信佛。

人都有弱点，司马曜暴露出两大弱点，溺于酒色，崇尚佛学。酒和女人，很少有男人不喜欢，本不是什么大毛病，如果加上“溺”字便不同了，那酒和女人就会成为穿肠毒药和刮骨钢刀。

社会环境影响人物性格。东晋盛行清谈玄理的风气，司马曜在崇尚玄学的氛围中长大，有独特的哲学思维。简文帝下葬时，司马曜一滴眼泪不掉，左右侍从劝道：“按常礼，您该哭啊！”十一岁的司马曜回答得耐人寻味：“悲伤自然会哭，需要规定吗？”虚伪的东西不值得提倡，司马曜有魏晋士人的率真。

严冬，司马曜白天只穿几件单衣，不着夹衣，夜里却要盖上好几床被子。谢安劝谏说：“保养身体应循常规，陛下白天过冷，夜里太热，恐怕不是养生的办法。”司马曜简练回答道：“昼动夜静。”谢安退出后，叹道：“圣上精理不减先帝。”司马曜喜欢哲学，对传入中土的佛学产生浓厚兴趣。

司马曜喜欢佛学与石虎、苻坚不同，后者们纯粹为了愚民、治国。司马曜喜欢的是佛学义理，因此与许多佛学大师交上朋友，譬如支妙音。

《比丘尼传》中载：“妙音，未详何许人也，幼而志道居处京华，博学内外善为文章。”比丘尼俗称尼姑。支妙音自小落发，频繁出入宫廷和司马道子的王府，谈论玄理，赋诗作文，才智、名声越来越大。

司马道子在京城为支妙音建造简静寺，支妙音以此为基地，大聚尼僧，佛教和世俗有才艺的人纷纷投入此寺，徒众多至百余人。上至帝王将相，下至富贾豪商慷慨解囊，支妙音成为富倾都邑、贵贱都来巴结的名人。简静寺外车水马龙热闹非常。

支妙音宠于帝相，“权倾朝野，威行内外”，怕不仅仅凭借“雅有才致”，艳动京华孰未可知。

皇权和相权容易产生矛盾，所以明代的朱元璋把丞相彻底废除。支妙音游走于帝相之间，难免蹚入这湾浑水。

孝武朝皇权得到加强，随之产生绝对权力的腐化堕落。东晋王朝失去了前几代俭朴、谨慎的作风。时势造英雄，时势同样也能产生奸邪之徒，混乱的朝局中，一个小人王国宝走到前台，上演了一段历史闹剧。

王国宝出自“臧王”世家太原王氏，东晋一等一的高门，谢安的女婿。他从小没品德，属花花公子之流，不知道谢安怎么能看上这样的女婿。当然，高门士族之间的联姻不是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悲剧不光谢安女儿，侄女谢道韞嫁给王凝之也是一个恶果。

谢安发现王国宝特别不成器时，有意抑制，不提拔，不给有实权的官。王国宝不满意，“自以中兴膏腴之族，惟作吏部，不为余曹郎，甚怨望，固辞不拜”。王国宝的意思是说，“我，老革命的儿子，做官就进组织部，别的部委我不去”。

王国宝得不到谢安赏识，便去投靠琅琊王司马道子，在排挤、诋毁谢安的一系列事件中劳苦功高。王国宝的堂妹是琅琊王妃，司马道子青睐有加，视为心腹。

司马道子总揽朝廷大权后，势倾内外，权力达到极点，无论远

近，官员都投靠到琅琊王府。孝武帝很快察觉到司马道子权力的膨胀，心里虽然不高兴，表面上对这位一母胞弟还是特别尊崇，指望他为稳定朝局分忧解难。

孝武帝的容忍使司马道子集团得寸进尺，王国宝更怂恿司马道子扩张相权，背地里鼓动朝中大臣，联名上表请求擢升司马道子为丞相，假黄钺，加殊礼。丞相自汉武帝开始，基本不设制，董卓、曹操之流做丞相，都是大权独揽。黄钺是皇帝诛杀时专用的铜斧。殊礼指特别尊崇的礼节。这些无疑要分掉一部分皇帝的权力。

奏章呈上，孝武帝勃然大怒，要严惩策划此事的官员。王国宝拍马屁拍过了头，连他的舅舅中书侍郎范宁也讨厌，看不惯他那副阿谀谄媚的模样，劝孝武帝将王国宝革职。

王国宝见形势不妙，立刻让袁悦之去求比丘尼支妙音，让她在太子司马德宗的母亲陈淑媛面前为自己说好话。

袁悦之是有名的辩士、纵横家，有口才，长于游说之术。平生身无一物，只带一本《战国策》，对人说：“少年时读《论语》《老子》，又看《庄子》《周易》，都讲些无关痛痒的小事，没用！天下好书只有《战国策》。”

袁悦之巧舌如簧，受到影响的支妙音写信给陈淑媛说：“国宝忠谨，宜见亲信。”孝武帝得知后，大发雷霆，后妃干政不说，任免朝廷官员是何等样的大事，走门子走到尼姑庵、走到后宫，传出去像什么样子，百姓会怎样评价？这件事不能声张，借口别的事杀了袁悦之。孝武帝诛杀袁悦之是在警告司马道子集团，不要扩大相权。

孝武帝很为难，不用自己唯一的亲弟弟，中央权力交给别人更不放心。用吧，弟弟得寸进尺。想来想去，孝武帝想从地方权力入手，遴选几位当时有名望的人充任地方官，暗地节制司马道子。

谈到地方权力，我们不能不谈都督制。都督制起源于三国的曹魏，两晋南北朝一并延续下来，大体相当于现在的军区制。由于东晋

战争不断，军队权力日益强大，军区司令员“都督诸州军事”兼任地方官职，总揽地方军政财务大权。

东晋的都督区主要有以扬州、荆州、豫州、徐州、江州、广州、会稽六郡、益州、襄阳等为中心的九处都督区。其中实力最强大的是荆州，因为荆州的财富和人口远远强于其他地区。荆州是桓氏家族的势力，谁能够做荆州都督呢？

阿大王恭

也该桓家衰落。公元389年，都督荆益宁三州诸军事、荆州刺史桓石虔死了，桓家后继乏人。主管吏部的司马道子任命王府长史王忱接任，管辖荆州、益州和宁州。

王忱字远达，小字阿大，王国宝的弟弟，但和王国宝有云泥之别。“后起之秀”的典故便是指他。

王忱小时候，常到舅舅范宁府上玩，有一次在范府遇到东吴名士张玄。当时王忱还小，张玄已经成名。东晋崇尚清谈，范宁让王忱和张玄交谈。张玄早听说王忱志趣不凡，也很想谈谈。张玄年龄比王忱大，自然希望王忱先打招呼，端端正正坐着等候。不料，王忱也默默坐着，一言不发，张玄失望而去。

事后，范宁责备王忱说：“张玄，吴中之秀，你怎么不和他说话？”王忱笑道：“张玄如果真心相识，完全可以来找我谈嘛。”范宁赞道：“风流隽望，真后来之秀。”王忱接口应道：“没有您这样的舅舅，哪来我这样的外甥？”后来，张玄果然去找王忱谈。

我们现在读来，舅舅和外甥互相吹捧挺肉麻，其实另有原因。在东晋，门第等级森严，王忱小小年纪能够在东吴大名士面前保全中原大姓的面子，是以范宁赞赏有加。

门第、名气、才干，王忱出任地方大员，谁也说不出什么，人们唯一担忧的是王忱的性格。王忱自恃才气，性情高傲，放酒诞节。他

不是一般的嗜酒，是很厉害的嗜酒。

魏晋以来，不拘礼法，任性放纵成为一种社会风气。怎样才能使任诞狂放、蔑视礼教的行为浑然天成，让统治者、道学家们挑不出毛病来呢？那就是纵酒！酒后乱性，我喝多了，记不得做过什么，说过什么，你们怎么怪我啊！像竹林七贤的阮籍醉后睡在邻家美妇身侧，还有脱衣裸形于屋中的刘伶，“日夕酣歌为事”的孝武帝与司马道子，“痛饮酒”的王恭，“三日仆射”周伯仁等的“方外之人”实在太多。

王忱也是醉鬼一个。他说过：“三日不饮酒，觉形神不复相亲。”什么意思呢？说我三天不喝酒，就觉得身体和精神不再亲近，肉体找不到灵魂。酒喝大了，要么连月不醒，要么赤身裸体到处走。

有一个典故，太过搞笑，如果放到今天的网络上，点击率准上亿。一个朝廷大员，军区司令员兼三个省的省委书记，在岳父家办丧事的时候，王忱竟然喝醉了。岳父全家正悲伤恸哭，王忱领一大帮子宾客，披散头发，赤裸身体，互相搭着膀子，围绕棺材转三圈，扬长而去，算是吊丧了。

荆州控制在司马道子手里，孝武帝想到江淮地区。王忱任职荆州第二年，孝武帝任命王恭都督青兖幽并冀五州诸军事、青兖二州刺史，镇守京口（今镇江，管辖江苏一带）。

王恭字孝伯，小字阿宁，孝武帝皇后王法慧的兄长，当朝国舅，亦出自高门士族太原王氏。王恭之王氏非驢王世家，是另外一支太原王氏，两族是远亲。王家世代与皇帝联姻，出过两任皇后。

王恭“少有美誉，清操过人”，是东晋时代著名的名士，读书不多，曾有过一句名言，以画龙点睛之妙解释了何谓名士风流：“名士不必奇才，但使常得无事，痛饮酒，熟读《离骚》，便可称名士。”王恭讲得坦率，名士不需要什么才华，只要不工作、会读诗、常喝酒，当然必须经常喝醉。

王恭天生美男子，有人称赞他容貌时说：“濯濯如春月柳。”东晋

名臣、与刘裕一道起兵反对桓玄的孟昶，没有发达的时候，在京口家中透过篱笆间隙曾经窥见王恭在漫天轻舞的雪花中乘高舆、披鹤氅裘的风姿，叹息道：“此真神仙中人！”

孝武帝既打压士族，又要依靠士族，王恭因其外戚身份得以青云直上。初入仕途时被聘为著作郎，王恭自负才地高华，对人说：“仕宦不为宰相，才志何足以骋！”东晋南朝人喜欢吹牛，这是一种风气。高门士族的人经常吹牛，怕人们看不起他们。

小官、工作累的官，世家大族不屑做。王恭推说有病。朝廷只得改任吏部郎，就是王国宝想干的角色。后来做到丹阳尹。丹阳尹的官职很重要，丹阳郡辖京都建康，大体相当于现在的北京市委书记。王恭忠于孝武帝，处在司马道子对立的阵营，这从他与王忱的交往中可以一目了然。

王恭与王忱自小交好，是一对光屁股玩大的朋友。有一次，王恭从会稽老家回到建康后，王忱去探望，看到他坐在一张六尺长的竹席上。会稽盛产竹席，王忱以为他从东边过来，一定有多余的席子，便要了一张。王恭二话没说，等王忱走后，派人把那张竹席送过去，自己坐在草垫上。后来，王忱听说这事，非常惊讶。王恭回答说：“我平生无长物。”我没有多余的东西。可见两人的交情。

王恭去会稽扫墓，王忱特地赶来拜墓，王恭又去回看他，两人秉烛夜谈，难分难舍。父亲王蕴对他说：“恐怕阿大不是你的朋友。”王蕴的预见成为现实，孝武帝与司马道子君相之争，演化为两大高门士族太原王氏之间的斗争。

袁悦之事件发生后，王恭力主杀死袁悦之，与司马道子集团交恶，也与王忱朋友反目。

《世说新语》中记载了一则故事反映出二人已水火不容。两人曾经一起在左仆射何澄家做客，王恭当时是丹阳尹，王忱受任荆州还没赴职。喝着喝着起了矛盾，王忱劝酒，王恭不肯喝，王忱就强逼他喝，局面失控，两人都火了，各自绕起裙带就要动手。

王恭府里有近千人，全叫到何澄府，王忱的家想必离得远，跟班虽少，也都叫到跟前，双方就要大打出手。何澄赶紧站到两人中间苦劝，好歹散了。《世说新语》的作者刘义庆评了一句话：“所谓势利之交，古人羞之。”

其实，两人不是真心反目成仇，实在各为其主。关系破裂之后，王恭还时常想起王忱，一日清晨看到晨光中闪动的露水打湿初吐嫩芽的新桐时，触景生情道：“王大（王忱）故自濯濯。”濯濯形容光泽闪耀的样子。

担当江淮重任的王恭能够抑制司马道子集团的势力吗？孝武帝在任用王恭的问题上曾经征求过智囊王雅的意见：“我准备重用王恭和殷仲堪，你看怎么样？”王雅明确回答道：“王恭风神简贵，志气方严；仲堪谨慎检点，文章道义著称于世。然二人皆严峻狭隘，自以为是，而且缺乏干才谋略。若委以方面之任，天下太平无事可以忠于职守，一旦有事，一定会成为祸乱的根源！”

王雅的话不幸言中，孝武帝死后，王恭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成为东晋末年军事战乱的罪魁祸首，那么殷仲堪呢？

独眼殷仲堪

殷仲堪一只眼瞎了，他还之所以能够出任荆州刺史，是因为正值壮年的王忱去世，醉酒而死。朝野上下为荆州都督一职展开角逐。司马道子推出中书令王国宝，尚书左仆射王珣参与进来。

王珣是王导的孙子，年轻时与谢玄一道成为桓温幕僚。桓温曾经预测谢玄四十岁出将，王珣成为国家重臣不须等到白头，“谢玄年四十，必拥旄杖节。王珣当作黑头公。”王珣和弟弟王珣同为谢家女婿，谢安执政，抑制王、桓两家势力，两族猜嫌致隙。谢安先后让谢家女儿与两兄弟离婚，二族由此成仇。王珣拒绝朝廷给予的官职，直到谢氏失势，才重入朝廷，官拜左仆射（相当于副总理），分管吏部。

副总理不如地方大员有威权。荆州都督是东晋王朝最重要的角

色。西镇人选之争进行得异常激烈，王珣自恃高门望族、资质才干足以胜任，非常渴望得到荆州的任职。当事情已经决定，诏令没有发出之时，王珣偷偷询问黄门侍郎殷仲堪：“荆州为什么还没有安排人选？”

他为什么要问殷仲堪呢？因为此人是黄门侍郎，属门下省，门下省掌管宫廷机要。黄门侍郎官职不高，相当于皇帝的秘书，但能够接触到朝廷机密。

殷仲堪告诉王珣：“已经有了人选。”王珣试探着列举大臣们的名字，一个个问遍了，殷仲堪都说不是。王珣很高兴，估量肯定是自己，压住心头的喜悦，又问：“不是我吧？”殷仲堪又摇头：“好像也不是。”

当夜，中诏出，任命殷仲堪都督荆益宁三州军事、振威将军、荆州刺史，镇江陵。王珣万万不曾料到殷仲堪能够获得荆州的委任，失望地对亲信说：“哪里有黄门侍郎能担负起这样的重任！对殷仲堪的提拔是国家灭亡的预兆。”不仅他，同样大失所望的还有王国宝。

王忱死后，由于司马道子力挺，朝野上下不少人认为王国宝应该出任荆州刺史。王国宝的主簿有一天夜里封好一份报告送上来，上面写道：“荆州事已定！”王国宝非常高兴，当夜打开侧门叫主簿进来谈论当前形势，虽然没有言及出任荆州刺史的事，可是神情安适舒畅。

到天亮，派人去验证打探，完全没有这回事。王国宝立即把主簿叫来数落一通：“你怎么能耽误人家的事情呢！”其实王国宝误会主簿所写的内容，人家说荆州事已定，并没说一定是你呀，你高兴得哪门子劲。王国宝责备他误事也有原因，你早说清楚，我是不是该托门子托门子，该想办法想办法，等到任命一公布，一点回旋余地也没有了。

荆州都督的任命为什么这么重要？殷仲堪又是何许人也呢？荆州是君相之争中孝武帝的第二颗棋子。荆州和扬州地区是东晋朝廷的两处重镇，王恭执掌江淮军权后，孝武帝迫切希望借王忱的死再靠自己

人掌控荆州军权。王恭虽是外戚却也属于高门士族，孝武帝不想再任命高门士族出镇荆州，是以王珣无望，选中出自下等士族的殷仲堪。

殷仲堪的祖父殷融，曾任吏部尚书，父亲殷师，担任过骠骑咨议参军和晋陵太守。应该说论门第，只能算下等士族。殷仲堪从小擅长文章，长大后颇能清谈，曾经说过：“三日不读《道德经》，便觉得舌间发涩。”由于谈理精微，赢得众多士族的赞誉，跻身名流之列。谢玄特意请他做府中长史，尊重有加。

殷仲堪是个大孝子，父亲常年有病卧床不起。他衣不解带地伺候，潜心研究医术为父治病，流泪给父亲煎药时熏瞎了一只眼。父亲死后，守孝期间过度哀伤形容憔悴。推崇孝道的孝武帝将他召入宫廷，拜为太子中庶子（太子侍从官）。

殷师得过心悸的病，听到床下蚂蚁走动的声音，就说是牛打架。有人把这件事当做笑话讲给孝武帝听，孝武帝不知道是殷仲堪的父亲，问殷仲堪：“那一个姓殷的得的病是这样吗？”殷仲堪泪流满面，站起来引用《诗经》中的话回答说：“臣进退维谷。”（我不知如何回答才好）弄得孝武帝很惭愧。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孝武帝与殷仲堪亲近密切，无话不谈。

孝武帝任命殷仲堪都督荆州显而易见是冲司马道子去的，用的是中诏，中诏即皇帝的诏令。官员升迁、调动、罢黜一般由吏部任命，孝武帝害怕把持尚书台的司马道子委任他人，造成官员认可的既成事实，抢先一步，连夜出中诏任命殷仲堪，足见形势的紧迫。

孝武帝控制住江淮和荆州的军事力量，完成地方权力更替后，准备对司马道子下手。司马道子没有意识到形势的危险，仍旧我行我素、专权奢纵、不可一世，宠爱优伶出身的赵牙、钱唐捕贼吏茹千秋，用赵牙为魏郡太守，茹千秋为骠骑咨议参军。两个人出身低贱，靠贿赂、谄媚起家，引起文武官员们的不满。

赵牙为司马道子建造府第，堆积假山，挖掘水池，人工和资金耗费十分巨大。孝武帝曾经到过司马道子的府邸，略有不满地说：“府内

有山，当然很好，但修饰得太过分了。”司马道子无言以对。孝武帝走了之后，司马道子对赵牙说：“如果皇上知道这山居然用人力堆积而成，你将死无葬身之地！”赵牙满不在乎地回答：“有您在，我赵牙怎么能够死呢？”茹千秋更是卖官鬻爵，招权纳贿，搜刮的钱财加在一起竟有上亿。

借着大臣上疏弹劾，孝武帝准备下旨废黜司马道子，风向急转直下，连王国宝也见风使舵，投靠到皇帝那边。司马道子被背信弃义的行为激怒，在宫廷中看到王国宝时大加斥责，把宝剑扔到地上，以示绝交。

眼见司马道子失权，那位昆仑奴太后赶忙出来劝解。中书侍郎徐邈的一番话改变了孝武帝的态度，他说：“汉文帝刘恒是一位英明的君主，曾经后悔处死淮南王刘长的事。世祖司马炎聪明豁达，也不能不对齐王司马攸深负愧疚。兄弟之间的关系，实在应该更加慎重。会稽王司马道子虽然有嗜酒好色的坏毛病，但也应当加以宽容担待，使大家的议论逐渐消失。外为国家之计，内慰太后之心。”徐邈说了这么多，关键只有一句话，“外为国家之计”，意思说，还得留着他为您防着那些个权臣啊！孝武帝采纳劝告，恢复了对司马道子的信任。

危机消除，东晋王朝进入难得的一段和平时期。孝武帝牢牢把持住了国家权力。未来没有人可以预测，谁也不曾料到，东晋历史上最有作为的皇帝竟死于半老徐娘之手。

长夜飞千觞

孝武帝成功解除高门士族和相权给帝室带来的威胁，东晋政局表面上趋于平静。人的弱点与生俱来，纵是生性坚强的人在逆境中可以奋发图强，也会被庸淡堕落的生活腐蚀，更别说软弱的人们像落叶一样无法主宰自己的命运。贪婪、欲望、自私、忌妒、疯狂、恐惧……又有谁能够抗拒得了？何况是至高无上、无所不能为的皇帝呢？孝武帝的身上深深烙着魏晋时代的印迹，日夜饮酒，终日迷迷，“肆一醉于崇朝，飞千觞于长夜”，过着醉生梦死的生活。

北方慕容鲜卑的甲兵侵入大草原，参合陂之战爆发，一颗诡异的长星（彗星的一种）拖着长长的尾巴，燃烧的烈焰划破寂静夜空，将兵戈之气带到江南。古人认为自须女星滑到哭星的扫帚星主兵灾，预示帝王之死。灾星突现，正在华林园饮酒的孝武帝心里非常厌恶，举起手中的酒杯向星云劝酒道：“长星！劝你一杯酒，从古至今，什么时候有过万岁天子呀！”

孝武帝从中感悟出人生真谛，人终有一死，谁也免不了，无论你是至高无上的天子还是低贱卑微的乞丐，人生百年，应及时享乐。孝武帝豁达，比起渴望长生不老，广求不死之术的秦皇、汉武等妄想成仙的皇帝强得多。但是，作为拥有万千子民的帝王只知道娱乐身心，做一个享乐主义者是错误的，辜负江山社稷，辜负臣民百姓。

妖星示警阻止不了愈加放纵的孝武帝，他越来越嗜酒，几乎天天沉醉流连于内殿，头脑清醒的时间很少，外人很少见到他。

北方战争发生转折，当北魏铁骑隆隆踏进中原时，孝武帝正搂着宠妃张贵人饮酒调情、欣赏歌舞。身心颓废的他根本无暇、无欲望从北方战乱中分一杯羹，他的眼里只有酒和年近三十、美貌无比、宠冠后宫的张贵人。孝武帝蒙眬着一双醉眼看着张贵人的脸庞，故意调笑道：“如果按照年龄来说，你也应该废黜了，又有哪个男人不喜欢更年轻的女人呢！”

女人的青春流逝得很快，岁月会不经意间悄悄从眉眸滑向指尖。三十的女人仍旧拥有美丽，那是一种瞬间就会消失的无奈和惆怅的美丽。对三十的女人来说，美丽弥足珍贵，你绝不能触动它，否则恐惧、忌妒会让女人变得疯狂。对容颜消逝的恐惧，对年轻女人的忌妒，对移情别恋的愤怒，使张贵人成为中国历史上最为疯狂的一个女人。她告诉所有花心的男人要对三十岁的女人保持尊重，不要和她们开玩笑，更不要试图离开这个年龄段的女人。

到了晚上，孝武帝依旧喝得酩酊大醉，在清暑殿就寝。一腔怒火的张贵人拿酒赏赐所有的宦官，把他们灌醉打发走。然后，她让贴身服侍的婢女用被子蒙住孝武帝的头，活活把他憋死，又用重金贿赂左

右的侍从，声称皇帝“因魔暴崩”（睡梦中惊悸窒息突然死去）。中兴东晋的孝武帝被谋杀时只有三十五岁。

纵使张贵人做得天衣无缝，编的这个理由还是难以经得起推敲，奇怪的是没有一个人对孝武帝暴崩提出异议，孝武帝之死也未成为一大疑案。《晋书》明确记载系张贵人所弑杀。那么当时为什么没人过问？竟使杀人凶手逍遥法外，成就魏晋南北朝的一段离奇传说？

那就要问继承皇位的孝武帝太子司马德宗了，可惜他不会告诉你任何答案，因为他是个白痴。和他的祖宗白痴皇帝司马衷不同，司马德宗是一个彻头彻尾的白痴。史书称司马德宗“幼而不慧”，何止是不慧，有嘴不会说话，冷热饥饱不能分辨，喝水、吃饭、睡觉、起床不能自理，这应该是孝武帝酒后同房的罪过。他还有一个同母的兄弟司马德文，据说性情谦恭谨慎，孝武帝死得突然，否则不会在立嗣问题上如此草率。司马德宗六岁被立为皇太子，十五岁登上帝位，以他的白痴程度，追查孝武帝的死因，太难为他了。

司马德宗愚昧白痴，主政的会稽王司马道子呢？史书说他昏庸荒淫，以至于不追究查问。他巴不得孝武帝死去，魏晋人士率直人多，伪君子少，人死了光顾高兴，怎么肯去查。士族豪门更不用说，他们被孝武帝压抑得太厉害，只会暗中竞相欢欣鼓舞。

中书令王国宝深夜叩打禁宫的大门，可不是进去查案子的，而是替孝武帝撰写遗诏，讨好新主子会稽王司马道子。王恭的弟弟侍中王爽守卫宫门，严词拒绝道：“大行晏驾，皇太子未至，敢入者斩！”夜色宫廷中发生的一幕奏响中央与地方决斗的序曲。

司马道子进位太傅，得到梦寐以求的“黄钺”，决定朝廷内外一切事务。王国宝转而谄媚司马道子，参管朝权。王恭大为不满，回到京都参加孝武帝的葬礼时大骂王国宝，罢朝后对弟弟们说：“房屋的梁椽虽然是新的，我却有国家将亡的叹息！”

王恭走后，王国宝劝司马道子裁减王恭和殷仲堪的兵权。朝廷内外流言四起，人心动荡不安。王恭、殷仲堪针锋相对，各自训练部

队，上表请求北伐。司马道子当然知道他们内心深处的真实想法，以盛夏出兵妨碍农业生产为由，不准北伐。

君相之争演变为中央与地方之争。双方互不退让，内战的阴云笼罩江南，东晋迎来更为动荡的时刻。此时历史聚光灯照在了一个名士身上，他从幕后走向前台，一手操纵军阀混战，浑水摸鱼，悄然实现着不可告人的野心。他就是桓玄！

第十章 门阀名士

江南水乡，雨雪霏霏。名士们轻裘缓带，潇洒自如，空灵毓秀，放荡不羁。个性解放、崇尚自然，这些现代才有的词汇，东晋名士们已将它们诠释得淋漓尽致。

楚国皇帝桓玄和他身边的朋友们让我们懂得什么叫做百世门阀、风流名士。桓玄是个大名士，是真名士自风流。虽然他篡夺东晋皇位，仅仅做了一年零六个月，却带给我们无尽的遐想与惆怅。

儿为五湖长

桓玄，字敬道，小字灵宝，出自谯国桓氏，是东晋望族。据说他出生之时，光照室内，占卜人很惊奇，故取名灵宝。桓玄父亲是桓温，就是那个率直说出“男子不能流芳百世，亦当遗臭万年”的奸雄桓温，也是那个手攀枝条，泫然流泪道出“木犹如此，人何以堪”的情圣桓温。

桓玄出生时体重比平常的新生儿重。桓温异常喜欢这个胖小子，临终没把爵位传给长子，而以桓玄为嗣，袭爵南郡公。桓温曾经一度想做皇帝，只是时机未能成熟，郁郁而终。他没有想到，美梦最终在自己最小的儿子身上实现了。

关于桓玄袭爵南郡公另有一种说法。手握东晋军政大权的桓温临死时，时局相当混乱，怕世子桓熙才弱，不能独当一面，让兄弟桓冲统领兵众。桓熙与弟弟桓济、叔叔桓秘合谋杀害桓冲，被桓冲获得消息，先下手把桓熙兄弟迁徙到长沙，并称桓温留下遗嘱，以小儿子桓玄为继承人。

当时桓玄刚刚五岁。守孝期满，桓冲和前来送故的文武官员道别，指着他们，抚摸桓玄头告诉说：“这些人都是你家的老下属。”桓

玄应声恸哭，涕泪覆面，酸感傍人，众人对这个五岁的孩童惊奇不已。桓冲抚养、疼爱桓玄胜过亲生儿女，每每看着自己的座位说：“灵宝成人，我当把此座还给他。”

桓玄个性张扬，敢作敢为，还是小孩时，便和堂兄弟们各自养鹅来斗。桓玄的鹅常常斗输，非常恼恨，于是夜间到鹅栏里把堂兄弟们的鹅全抓出来杀掉。天亮以后，家人们大为惊骇，以为妖物作怪，告诉桓冲。桓冲莞尔一笑：“哪来的怪物，定是桓玄开玩笑罢了！”追问起来，果然如此。

桓玄长大之后，生得形貌瑰奇，风神疏朗，博综艺术，善属文章。他仗恃才能和显赫的家族地位，总把自己看做英雄豪杰。桓温在时，大权在握，曾经废立过皇帝，朝廷原本对桓氏家族怀有戒心，更加不肯重用。桓玄直到二十岁，还没有官做。在东晋，出生于高门士族，又袭着公爵，未被朝廷征召是件很奇怪的事。事出有因，不仅桓家，当时东晋所有的高门士族都遭到压制，因为孝武帝在加强皇权。

荆州刺史王忱走马上任，面临的是经营近半个世纪、盘根错节的桓氏家族势力。他认为桓石虔、桓石民一辈的人才多已凋零，谯国桓氏没有领军人物，然而时过不久，就领略到了桓玄的锐气。

一个醉鬼镇得住自诩英雄豪杰的桓玄吗？一物降一物，王忱到荆州之后，威风肃然，上下安和。

桓玄袭封南郡公，时年二十岁，就住江陵。桓家门生故吏遍布荆楚，势力很大。桓玄去见王忱，不等通报的人回来，就径直坐着车子闯进都督府。刚下车，一抬头，只见王忱站在厅堂门口，拿着鞭子敲打挂在门上的盾牌，“啪啪啪啪啪”。桓玄一看，这是待客之道吗？大怒，走了！你爱走就走，王忱不留。

又一次，王忱见客，大摆仪卫，将士们盔明甲亮，精神抖擞。桓玄一见这架势，说我要打猎，借几百人用用。桓玄好猎出名，每次田狩，车骑甚盛，五六十里中，旌旗遮天蔽地。不过，这次他可不是想打猎，而是试试王忱的胆量。王忱说好办，点去！要多少兵自个点！

桓玄自此对王忱又是忌惮又是佩服。

桓玄受王忱裁抑，在荆州兴不起风浪来，便想换换地方。二十三岁那年，朝廷征诏下来，拜太子洗马。

太子洗马什么官啊？不是蓝领，是白领。洗马的典故出自《国语》：“勾践为夫差先马，先或作‘洗’也”，后世延续下来皆称洗马。“洗马”即在马前驰驱之意，就是说我是你的前驱。太子洗马就是太子的前驱，太子的侍从官。《汉书·百官公卿表》中说，太子太傅、少傅的属官有洗马之官。由此可见，太子洗马官不大。桓玄是公爵，公侯伯子男列第一的，做太子少傅都有资格，却给一个太子少傅做属官，足见东晋朝廷对桓家的压制。

奇怪的是桓玄同意了。在东晋时代，隐士非常受人尊敬，成为提高名声的一种手段，比如谢安直到四十岁才出仕。桓玄急着出来为什么呀？一是在荆州待着没劲，二是想到别处转转，增长一下见识。桓玄有野心，不甘心庸庸碌碌地过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小公爵的神仙日子，他要像父亲桓温一样叱咤风云，直让天地为之变色。

临行之前，船泊荻渚（江中生满荻草的一小块陆地），王忱亲自去为他送行。《世说新语》载：“王忱服散后已小醉，往看桓玄。”这里必须解释一下何为“服散”，对于了解两晋南北朝风俗有益。

散即五石散，它是用石钟乳、紫石英、白石英、石硫磺、赤石脂五味石药合成的一种中药散剂。此方子最早见于东汉张仲景的《伤寒杂病论》，用于治疗伤寒，即古人所讲的风邪入侵。

到了晋朝，正始名士何晏因身体虚弱，常服五石散。由于药性猛烈，何晏改进前人的方子，一服之下，竟神明清朗，体力转强，于是就大力推广。京师争相效仿，成为一种时尚。

流行得这么快，不光是治伤寒。神明清朗即有毒品的功效，体力转强那是春药，就是伟哥。魏晋时期思想的解放，为社会带来性解放，士族们放纵官能，纵情欢娱，包括女性对性欲的追求也主动大

胆，服石之风由此大为盛行。有晋一朝，名士多服用此散。

不过药石大多有毒，服用此药以后必须以吃冷食来散热，因此又名寒食散。要寒衣、寒饮、寒食、寒卧，却要饮温酒，凭酒劲以发汗，来散发药性，避免中毒，服散后还要快步走，即所谓行散。

桓玄船中设酒款待，王忱不能饮冷酒，一次次催促说：“取温酒来！”桓玄突然流涕哽咽，哭了。王忱一看，你怎么回事，心中不悦，站起身来要走。桓玄以手巾掩泪，说道：“犯我家讳，和你有什么关系！”

晋人的习俗，当着晚辈的面，称呼人家尊长的名讳是极不礼貌的行为，“温酒”犯了桓温的名讳，是以桓玄要哭，不过并未因此生气。王忱叹息道：“灵宝的确旷达。”

来到京都，桓玄去拜见琅琊王，当时正赶上司马道子喝得酩酊大醉，座上有许多宾客。司马道子半睁一双醉眼稀里糊涂地问身旁的宾客：“桓温晚年想作贼，怎么一说？”桓玄闻听，大吃一惊，伏在地上，汗流浹背，不敢起来。

谢重当时是琅琊王府的长史，闻言举起笏板答道：“以前宣武公（指桓温）废黜昏君，辅佐圣明登基。他的功劳超过伊尹和霍光，至于大家的议论，请您公平裁决。”司马道子喃喃道：“我知，我知。”随即举起酒杯说：“桓洗马，我敬你一杯酒。”桓玄谢罪退出，心不自安，对司马道子恨得咬牙切齿。

这里涉及到东晋朝廷对大司马桓温的评价。桓温定蜀伐秦，克复旧都，废主立威，杀人逞欲，不臣之心朝野尽知。为什么司马皇室加强皇权之后没有治桓氏家族的罪呢？这仍然是东晋门阀士族与皇族共天下的结果。

首先桓温篡位没有形成事实，反迹未公开，与王敦不同；其次桓温废海西公、立简文帝，司马曜这一支皇族才得以登上帝位。如果质疑桓温，司马曜的正统地位也将受到否定。

东晋高门士族集团希望由他们秉政，反对桓温等于反对士族权臣当政，所以谢重才有上述言语。谢重是谢安的侄孙，他的言行代表谢家。东晋另一大望族琅琊王氏在这个问题上也明确支持桓温，王珣曾赞扬桓温“废昏立明，有忠贞之节”。孝武帝不得不把翻桓温案的人发往外任。

司马道子只是借酒发泄一下对桓温欺凌帝室的不满，经谢重一提醒，马上转变态度，因为这一问题朝廷已经做出定论。虽然如此，伸张王权的帝室与桓氏家族之间仍旧充满矛盾和相互的戒心。

太子洗马未做多久，桓玄出任义兴太守。义兴郡辖今江苏宜兴、溧阳一带，东临浩渺浑圆的太湖，境内湖泊众多，群湖相映，如同蓝色的仙境。美丽的景色难以抚慰桓玄那颗渴望建立功业的雄心，他在义兴的心情只能用五个字来形容：“郁郁不得志。”

桓玄登上山岭遥望云水茫茫、金波闪烁的震泽（太湖古称），发出一声感叹：“父为九州伯，儿为五湖长！”父亲是九州的盟主，儿子却只是五湖的一个小头领。桓玄难捺心中的愤愤不平，挂冠弃印而走，回荆州了，向着自己人生目标坚定地前进。

目送飞鸿难

桓玄挂冠而去。临行，桓玄给朝廷呈上一道奏章，愤懑之情溢于言辞：“我父亲辅佐皇家、平定祸乱的功劳，朝廷遗忘了，我并不再作计较。但是，先帝登上宝座，陛下接着得以继承大统，这些事，请陛下问一问那些议论我桓家的人，是靠谁得来的呀？”

上天给了桓玄一个机会。当他回到荆州的时候，发现他最为忌惮、正值壮年的王忱去世，朝野上下正在为荆州都督一职展开角逐。司马道子推出中书令王国宝，尚书左仆射王珣也参与进来。哪一个人任荆州对桓玄有利呢？在桓玄眼里，这三个人都不是合适人选。谁最合适，殷仲堪。

殷仲堪处于下等士族，得不到朝廷官员们的认可。王珣的话代表

高门士族的态度，殷仲堪有什么资格！王忱在荆州时压制桓玄，桓玄自然不希望再出一个强力的人物。殷仲堪人微才弱、根基不厚正是桓玄所希望的。殷仲堪升任荆州刺史，桓玄出力不少。

《比丘尼传》中记载，桓玄派人去求妙音为殷仲堪图谋荆州之职。当孝武帝就此事征求妙音意见时，妙音答道：“外内谈者，并云无过殷仲堪，以其意虑深远，荆楚所须。”说朝野内外公认殷仲堪显然是假话，意虑深远也是夸张之词，妙音如此回答必然受人指使或收受贿赂。当然这只是表面现象，桓玄动用桓氏家族的力量在朝廷中暗暗支持起到了重要作用。

桓玄的心机没有白费，殷仲堪上任后，由于资望犹浅，只得使用小恩小惠收拢人心，对大政方针没有魄力，当政也过于依靠桓氏家族的力量。桓玄崛起，荆州之人畏惧桓玄过于殷仲堪。

眼见中央与地方关系紧张，江南局势一天天变坏，桓玄的心情却一天好似一天，他与殷仲堪交上了朋友。

殷仲堪的确是个好官，生性朴素，为官清廉，上任时正赶上水涝歉收，他每餐只摆五个碗盘，再没有别的佳肴，饭粒掉在餐桌上，总爱捡起来吃掉。他常常对子弟们说：“不要因为我出任一州长官，就认为我会把平素的意愿操守丢弃。如今，我处在这个位置上很不容易。清贫是读书人的本分，怎么能够登上高枝就抛弃根本呢！你们要记住这个道理。”

桓玄去拜访，殷仲堪正在侍妾的房里睡午觉，手下人谢绝通报。桓玄后来谈起这事，殷仲堪连忙解释：“我从来不睡午觉，如果有这样的事，岂不是把重贤之心变成重色了吗？”

桓玄和殷仲堪两人都有一个好朋友，就是有“才绝、画绝、痴绝”三绝之称的东晋时代著名的大画家顾恺之。顾恺之字长康，小字虎头，晋陵无锡（今江苏无锡）人，博学多能，工诗善书精丹青，绘画尝从师卫协，擅作佛像、人物、山水、走兽、禽鸟。画人物主张传神，尤善点睛，自谓“四体妍蚩，本无关于妙处，传神写照，正在阿堵

之中”，阿堵即这个东西的意思，在这里作眼睛讲。所以他常说画“手挥五弦”易，画“目送飞鸿”难。

顾恺之的绘画在当时享有极高的声誉，谢安曾惊叹他的绘画是“苍生以来未之有也！”他的名气到底有多大，有个故事可以说明。

顾恺之曾为京都瓦棺寺认捐一百万钱，可他手头没有这么多钱。于是，他用一个月的时间在庙里画了一幅维摩诘菩萨，画完之后，就差画眼睛。点眸子时，他提出要求：第一天来看的人要施舍十万，第二天来看的人施舍五万，第三天的随意。据说开门的一刻，维摩诘像竟“光照一寺”，施者填咽，俄尔得钱百万。

顾恺之的画如春蚕吐丝，秋云浮空，流水行地，自然流畅。顾恺之无真迹传世，流传至今的《女史箴图》《洛神赋图》《列女仁智图》等均为隋唐宋摹本。《女史箴图》现藏英国伦敦不列颠博物馆，大概是八国联军入北京时抢去的吧？不过没关系，古人的优秀作品是全人类共有的财富，暂时让英国人替我们保管吧！

顾恺之不仅画技惊人，且文采出众，好谐谑，人多爱狎，曾为桓温参军，甚见亲昵。桓温死后，顾恺之去拜墓，作了一首诗：“山崩溟海竭，鱼鸟将何依！”有人问他：“你以前是那样受桓公倚重，哭他的样子可以给我们描述吗？”顾长康回答说：“鼻如广莫长风，眼如悬河决溜。声如震雷破山，泪如倾河注海。”

后来顾恺之做了殷仲堪的参军，想给他画像。殷仲堪是个瞎子，怕画出来丢人，便拒绝道：“我的相貌丑，不麻烦你了。”顾恺之说：“明府只是因为眼睛罢了，可明点瞳子，飞白拂其上，使如轻云之蔽日。”可以看出，顾恺之非常聪明。而他对一些世俗事物的看法却率真、单纯、乐观、充满真性情，所以桓温说他身上“痴黠各半”。

他和桓玄是好朋友，桓玄喜欢戏弄他。一天，桓玄随手摘下一片柳叶递给他，说：“这是蝉用来隐藏自己的叶子，如果人取来用，别人就看不到自己。”顾恺之大喜，引叶自蔽，桓玄故意当着他的面小便。顾恺之果然相信他看不到自己，把柳叶当做宝贝珍藏起来。顾恺之封了

一幅画寄给桓玄观赏，在盒子前面糊上口并题了字。桓玄知道这幅画是顾恺之特别珍惜的心爱之作，便从盒子后面弄开，把画偷出来，封好后又还给他，说自己正忙，还没来得及看。顾恺之见封题和原先一样，画却没有了，半点没有责备桓玄的意思，对人说：“妙画通灵，变化而去，就像人登仙一样。”

一日，桓玄、顾恺之、殷仲堪三个人凑在一起清谈，共做“了语”。了语是用终了、结束的事实来形象说明“了”的境界。通过这则故事，我们可以对魏晋玄学清谈内容、形式等有个大致的了解。顾恺之先说：“火烧平原无遗燎。”桓玄接口道：“白布缠棺竖旒旌。”殷仲堪说：“投鱼深渊放飞鸟。”三人没有分出胜负来，又开始做“危语”。危语是以具体的危险情境对“危”的意义加以形象的说明。这回桓玄先说：“矛头淅米剑头炊。”殷仲堪说：“百岁老翁攀枯枝。”顾恺之更进一步，“井上辘轳卧婴儿。”当时殷仲堪有一个参军在座，接口道：“盲人骑瞎马，夜半临深池。”殷仲堪神色一动，说：“咄咄逼人！”

“火烧平原”是原野之“了”，“白布缠棺”是人生之“了”，“投鱼”、“放鸟”意谓一去不可回，也是一种“了”，三人平分秋色。至于“危语”，桓、殷、顾三人列举的事情都非常生动，但参军之语最为绝妙：盲人骑马，是一“危”，骑瞎马，是二“危”，临深池是三“危”，夜半临深池是四“危”。以十字之语，而将“危”的情境描绘得淋漓尽致，加上殷仲堪瞎了一目，故而感到“咄咄逼人”。

殷仲堪的门第不及桓玄，而桓玄千方百计与他套近乎打成一片当然另有所图。他看中殷仲堪的荆州兵权，唯恐天下不乱。针对朝廷对藩镇的敌视，桓玄劝殷仲堪说：“王国宝与诸镇向来都是死对头，只怕消灭你们的时间来得不快。王恭乃当今国舅，王国宝未必敢加害他，但你是先帝提拔起来的，超越常规独领一方。人们都认为你虽然头脑清楚，有才干，却不是封疆大吏的人才。他们如果征召你回朝做中书令，任命别人为荆州刺史，将如何应付？”殷仲堪颇有同感：“我已经忧虑很久了，计将安出？”

桓玄马上献上对策：“王恭为人正直，疾恶如仇，我们暗中联合起

来，效仿战国赵鞅兴晋阳之甲除君侧之恶，东西齐举，我桓玄虽不肖，愿率荆、楚豪杰，荷戈先驱，此齐桓公、晋文公之勋业啊！”

殷仲堪被说动了。人一旦动了私心就不能顾全大局，全方位看问题。殷仲堪为了保住自己的地方权力，联络王恭，共同起兵对抗朝廷。

断头朱雀航

王恭是个爆竹，一点就着。王恭上表朝廷，历数王国宝之罪，以清君侧为名，任命刘牢之为主将，率东晋最精锐的北府兵自京口进逼建康。京都震动，内外戒严，王国宝惶惧不安，不知如何是好。

王国宝成了兵变的目标，他知道自己是为别人背黑锅。这口黑锅背得不值，因为幕后人成了缩头乌龟。

缩头乌龟自然是相王司马道子，非但不派兵，反而整天像没事一样吃酒。司马道子表面糊涂，心里不傻，如果他出头平叛，叛兵的目标就会对准他，这不是没事找事吗？

朝廷军队不动，王国宝只得打发手下几百号人去防卫。几百人对抗几万精兵，纯粹鸡蛋碰石头。这帮家兵家将借口夜间风雨太大，各自散去回家了。

东晋权力本来共享，不只是皇家的，应该教训一下大权独揽的相王。王恭此次军事行动获得高门士族支持，琅琊王氏的掌门人王珣就是这样想的。

王国宝只有一条路，杀死王珣，除掉内奸，挟持天子和相王调兵讨伐二藩，鱼死网破，背水一战。王国宝不敢，他怕死。怕死只有妥协，他希望王珣作为双方的调停人。

王国宝和王珣在孝武帝时为争宠曾发生过节。

王国宝谄媚得幸之后，与王雅一起被孝武帝亲敬。一天夜里，三

人在一起喝酒，孝武帝下诏把王珣找来。王珣马上就要到了，已经听到侍臣传话的声音。王国宝自知才能在王珣之下，唯恐夺宠，对孝武帝说：“王珣当今名流，陛下不宜以酒色见面，另外找个时间再见吧！”孝武帝一想，提醒得对，这不是自个找没面子吗？就没有见王珣。孝武帝整天喝酒，什么时候清醒过？王珣再也没有机会和孝武帝亲近。

王珣不是傻瓜，宫里也有几个知心的人，很快就知道了怎么回事。现在机会来了，王珣骗王国宝说：“王、殷二人与您素无深怨，他们所要争的不过是一些权势利益罢了。”王国宝说：“莫非要把我当成曹爽吗？”王珣的言外之意是让他交出权力免祸。熟悉三国的人都知道，曹爽就是因为交出兵权后被司马懿杀死。

王珣见他起了疑心，连忙说：“你这是什么话呀！您哪里有曹爽那么重的罪过，王恭又哪里是宣帝司马懿那样的人呢？”王国宝心动，于是上了一道奏章请求解除一切官职，前往宫门等待朝廷定罪。奏章刚送上去，他就后悔了，谎称皇帝已经下诏恢复官职。

王国宝犹豫不决，丧失机会。整日喝得昏天黑地的相王司马道子出人意料地来到王国宝面前，他的身后是参军谯王司马尚之率领的一排排绛衣甲兵。司马道子口齿不清喃喃叹息着：“事到如今，只有借你的人头用一下了。”

王国宝害怕，司马道子也害怕。弃车保帅，息事宁人，本是没有本事的主子惯用的伎俩。所有的罪过一人担，王国宝交由廷尉问罪。紧接着，白痴皇帝晋安帝下诏，赐死王国宝。

司马道子派使者前去面见王恭，对自己的过失表示深深歉意。失去起兵理由，王恭只得带兵返回京口。

事情发展得如此顺利，出乎所有人意料。直到北府军回兵，殷仲堪的荆州军还没有出动，得知王国宝死亡的消息后，才顺流东下。朝廷与王恭双方媾和，殷仲堪就势退兵。殷仲堪骑墙观望的态度为日后与王恭互不信任埋下隐患。

这场地方与朝廷的军事对抗，以司马道子的妥协告终。皇族中许多人对司马道子的懦弱深表不满，一个年轻人以实际行动表达了这种不满。他只有十六岁，叫司马元显，是司马道子的世子，聪明能干。他劝父亲不能一直对藩镇退让，要暗中进行钳制。

司马道子没有这份能力，眼见儿子雄心勃勃，便把军权交给他。年轻人有锐气，初生牛犊不畏虎，像慕容垂、拓跋珪，年纪轻轻就已是千军万马的统帅。年轻人若想独掌大权，成就一番事业，就要在历练中成长，经受血与火的考验。司马元显在东晋朝局最为艰难的时刻挺身而出，勇气可嘉，可他并不知道自己在荆棘密布的雷区。

司马元显与父亲商议，重用皇族中优秀人才司马尚之和司马休之。司马尚之出主意说：“如今藩镇强盛，宰相权轻，应该在地方要职上安排心腹之人，以便设置屏障和卫护势力。”

以“藩镇制藩镇”是司马尚之的妙计。

于是，司马道子起用王国宝的哥哥王愉为江州刺史。江州辖区很大，不仅仅指现在的江西九江，还包括当时的豫章、鄱阳、庐陵、浔阳等十一郡。为壮大江州对抗荆州和江淮，朝廷又将豫州所辖的四个郡划给王愉管辖。

借着藩镇的胜利，桓玄上表朝廷，希望得到广州的任职。司马道子正欲拆散他与殷仲堪的联盟，便顺水推舟任命桓玄为广州刺史。桓玄接受任命却没有去上任，因为形势又起变化了。

豫州刺史庾楷因为司马道子割除了他所统辖的四个郡交给江州，心生不满，去游说王恭说：“谯王司马尚之兄弟独揽朝廷的大权超过王国宝。他们策划削弱藩镇，回想以前发生过的事，为祸不浅。不如趁谋议未成，先行动手。”

王国宝的哥哥出镇地方，意味着什么，王恭当然明白，必须抢先下手。王恭的信使到达荆州，殷仲堪、桓玄三人结成同盟，共推王恭为盟主，约定日期一起发兵京师剿除奸佞。

战争的阴云笼罩着长江两岸，交通阻塞，水陆关卡林立。殷仲堪用斜纹的绢绸给王恭回了一封书信，藏在箭杆之中，然后装上箭头，涂上油漆，取道豫州，托庾楷转交王恭。

王恭打开信，发现字迹模糊，细看之下，绢绸角上抽丝。他不能确切辨出这是否殷仲堪的亲笔手书，怀疑此信是庾楷伪造。想到去年讨伐王国宝时，殷仲堪曾经违反期约，按兵不发，认为这次一定会和去年一样，因此便自作主张，不再和殷仲堪联系，大聚兵马向建康进发。

殷仲堪听闻王恭举兵，马上集结军队，兵分三队，以杨佺期兄弟率舟师五千为前锋，桓玄为第二队，自己率兵两万接应，三路兵马相继顺流东下。

面对三藩强兵，司马元显向司马道子请命出战：“前次不讨王恭，故有今日之难。今天如果还像上一次那样满足他们的要求，您的杀身之祸可要到了。”司马道子巴不得有人主持局面，全权委任司马元显，自己依旧花天酒地。

志气果锐的司马元显意气风发，自谓天下安危尽在己手。他确实聪颖机警，出手不凡，上任伊始，便使出一条反间计，将王恭的人头挂上朱雀桥。

左右这场战争最关键的人物不是司马元显，不是王恭，不是殷仲堪，也不是桓玄，而是刘牢之。刘牢之是东晋著名的将领，生得紫赤色的脸膛，大眼睛，络腮胡，沉毅多计谋。作为谢玄的参军，统领北府兵，淝水战争中夜袭洛涧，斩前秦虎将梁成，立下大功，一直把守东晋的北大门。

王恭为对抗朝廷，不惜将防御北境的军队抽调回来，任命刘牢之为将，发兵逼死王国宝。这一次，他仍然依靠刘牢之的北府军。王恭依靠军人，却看不起军人，因为江左重文轻武，名士轻视武将。大名士王恭对刘牢之骨子里看不起，而刘牢之自负才干，对王恭也心生怨望，深怀耻恨。

将帅不和是作战大忌。王恭二次起兵，征求意见时，刘牢之表态反对：“将军，国之元舅；会稽王，天子叔父。会稽王当国秉政，曾经为将军杀了最宠爱的王国宝、王绪，表明他很畏惧将军。会稽王最近所作的人事任命，虽然不能说是公允，也不是什么大过失。把庾楷所辖的四个郡割让给王愉统领，对于将军有什么损害？清君侧，也不能随随便便一次又一次不断发动吧？”

刘牢之说得非常刻薄，言下之意，你是什么东西？朝廷的人事任命是你该过问的吗？地方军队攻打朝廷哪能一而再，再而三呢？部下对上司说这话，应该引起警惕，王恭却没有回过味来。刘牢之有底气，因为司马元显的使者、北府旧将高素策反他来了，带来司马元显的重诺：“只要造王恭的反，他的官职你来干！”

这个承诺只有年轻无畏的司马元显敢发，在门阀士族秉政的东晋，下等士族、庶族不可能成为方面大员，更别说刘牢之祖祖辈辈不过是一将。谢安曾说过：“刘牢之，不可独任。”绝不能让庶族专兵。司马元显看到的是眼前利益，只要干掉王恭，什么都成，至于以后如何发展，管不了那么多。

谁也抗拒不了这么重的诱惑，何况王、刘二人本就不睦，刘牢之当下答应。王恭似乎感受到气氛异常，为拉拢住刘牢之，当众置酒，拜刘牢之为兄，许下诺言：“事成之后，我的职位你来做。”然而为时已晚，刘牢之已铁心投靠朝廷。

当时形势对三藩有利，荆州水师突至湓口（今九江），官军毫无准备，匆匆逃走。荆州军攻入江州，与司马尚之的官军在白石激战，桓玄大破官军，进至横江（今安徽和县），京都震动。

千钧一发之际，进兵到竹里的刘牢之突然宣布归顺朝廷，回兵攻打王恭。王恭战败，单骑逃走，由水路逃往长塘湖，准备投奔桓玄，可惜，为人告发，被擒获，送京师建康，斩于倪塘。

王恭临刑，仍旧一派名士风度，手理须鬓，神色自若，对监刑官说：“我暗于信人，所以到了今天这种地步，我的本心岂不忠于社稷！”

但愿百世之下知有王恭。”

王恭之败并非如他所言，败于轻信刘牢之，而是败于轻率性格。第一次胜利被冲昏头脑，试想，桓温多大的英雄豪杰，北伐屡立战功，声威卓著，拥有一支忠诚大军，尚不敢向朝廷发难。王恭凭什么？军队听你的？还是老百姓听你的？不过，王恭的确是魏晋风流名士的杰出代表，“慷慨赴死易，从容就义难”，死算得了什么呀！他死后，头颅挂在朱雀桥上示众，司马道子仔细端详他的头说：“你何故要急着杀我呢？”

二州二府一国

王恭斩首，官军在刘牢之率领下马不停蹄进军新亭。荆州军畏惧北府军声威，回师蔡洲（长江中的沙洲）。

司马道子做工作瓦解荆州军，下诏任命桓玄为江州刺史、杨佺期为雍州刺史、桓修为荆州刺史，贬黜殷仲堪为广州刺史。诏书一下，荆州军内部果然大乱，桓玄、杨佺期喜出望外，殷仲堪勃然大怒。三人互相怀疑，各怀鬼胎，仓皇退兵。

荆州兵退到浔阳，三人回过味来，互相交换子弟为人质，重新确立结盟形式。王恭死了，众人共推桓玄为盟主。朝廷见反间计不成，只得重新委任殷仲堪。不过，三人同盟矛盾重重，破裂仅仅是时间问题。

桓玄占据江州，凭借名声和家族地位登上盟主宝座之后，愈自骄矜倨傲，不把殷仲堪放在眼里，杨佺期更不用说，寒士一个。其实人家杨佺期世代高门，他是东汉太尉杨震之后。从杨震开始到杨准，“七世有名德”。

杨佺期沉勇果劲，兄弟三人强犷粗暴，以武功出名，杨家兄弟自以为门户高贵，江表莫比，有人把杨家比做琅琊王氏，杨佺期都恨得要命。可惜杨家过江太晚，又在北方胡族朝廷中做过官。再者，杨家婚姻不是高门士族之间联姻，所谓“婚宦失类”，江南名士品评起来，

杨家不上数。

杨佺期欲立大功，振兴杨家，北伐中屡败敌军，荣立大功。纵是如此，桓玄照旧看不起他。杨佺期劝殷仲堪杀死桓玄，说桓玄终为后患。殷仲堪一心维系三方联盟，怕有一方出闪失，自己控制不住荆州局势，不许杨佺期动手。

公元399年，荆州大水，平地三丈，殷仲堪把府库中的储备粮食全部拿出来赈济饥民，江陵财力空虚。桓玄终于撕下假面具，尽起江州军队西上，夺取荆州屯粮之地巴陵（今湖南岳阳），打败殷仲堪的援兵，兵锋指向江陵。

殷仲堪连忙派人去襄阳求救兵，杨佺期说：“江陵无粮，怎么抵抗敌人？可率军北来，共守襄阳。”殷仲堪指望保全军队和地盘，不肯弃荆州，骗杨佺期说：“最近我们征集一些粮食，储备很足。”杨佺期相信了，率步骑八千来救江陵。

杨佺期的雍州兵是百里挑一的精锐勇士，武器装备一流，精神抖擞，精甲耀日。到了江陵城却吃不上肉菜，只能喝些米粥。杨佺期大怒道：“这回完了！”立刻向桓玄发起进攻，等吃不上饭，仗就不能打了。桓玄避其锐气，先行退却。第二日，桓玄利用杨佺期急于求战之心，用伏兵打败雍州兵，攻入江陵。杨佺期和殷仲堪先后出逃，均被追兵杀死。

殷仲堪的死讯传到江陵，桓玄与众人正在讲解《论语》，讲到下面一句：“富与贵，是人之所欲，不以其道得之，不处。”桓玄闻报，心情、脸色都很不好。桓玄用欺诈和背叛的手段谋占荆州，不够正大光明，为君子所不齿，连他自己都感到脸面无光。但是，心中的一丝不快马上被巨大的成就感一扫而光。东晋朝廷下诏承认桓玄的军事胜利，以桓玄为都督荆、司、雍、秦、梁、益、宁七州诸军事，后将军，荆、江二州刺史。

桓玄兼并西夏、独霸荆州，领荆、江二州，二府，一国。正巧赶上一年中的第一场雪，五处官府都来祝贺，五封贺信一同送到。桓玄

神采飞扬，在官厅上于信后起草作答，下笔如有神助，粲然成章，文采斑斓，互不混杂。

由桓玄阴谋发动的高门士族与皇权、地方官府与朝廷的战争，以桓玄与司马元显共治收场。统治阶级内部的争权夺利，削弱了自身力量，被高门士族压抑的庶族地主乘机发动了一轮规模浩大的夺权运动，孙恩、卢循、刘裕接踵而起。江东烽烟遍地，孙恩大起义揭开了这场残酷无比的战争序幕。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而不知树下尚有一张弹弓。

在镇压起义军的过程中，一位震古烁今的名将应运而生。他曾只身挥舞一柄长刀驱赶数千敌人。作为大汉民族的英雄，接连砍下慕容鲜卑和羌王的首级，踩着无数的头颅登上刘宋王朝的皇帝宝座，开创了一百六十九年南朝基业。桓玄机关算尽、孙恩浴血奋战换来的一切全都为他做了嫁衣裳。

第十一章 皇帝杀手

刘裕，一个令胡族闻风丧胆的名字。在东晋十六国乱世纷争的时代，刘裕用武力征服四个王国，残忍地砍下三个皇帝、一个国王的人头，缢死、刺杀东晋两个皇帝，成为名副其实的皇帝杀手，首开诛杀禅位皇帝的先例。

铁血终结者出身贫寒，本是个无赖赌徒。这个默默无闻的平民孤身加入北府军，作为一名小小的北府军司马参与镇压声势浩大的孙恩起义，反复千里，浮海追击，终将义军击溃。后以一名赋闲在家的军官身份振臂一呼，凭借一百多人建义京口，推翻桓楚政权。两次北伐中原，取西川，围广固，定岭南，入关中，诛灭慕容鲜卑和羌族姚氏两大皇族，重新拯救了已经灭亡的东晋王朝。

寻常巷陌

千古江山，英雄无觅，孙仲谋处。舞榭歌台，风流总被，雨打风吹去。斜阳草树，寻常巷陌，人道寄奴曾住。想当年，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

南宋著名豪放派词人辛弃疾登上悬水峻壁、江山相雄、风景壮美的京口北固山，眺望浩浩荡荡的长江，吟下了这首千古传诵大气苍凉的不朽诗篇，将溢美之词毫不吝惜地赋予以武力北伐中原，取得克复两京辉煌胜利的宋朝开国皇帝宋武帝刘裕，称赞他的英雄业绩足以与千古江山交相辉映。

昔年“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的大英雄出生在京口的斜阳草树掩映下的寻常巷陌中。

京口即今江苏镇江，位于晋都建康以东，长江之南，此地连冈三面，一水横陈。而群山环抱中的一间不起眼的茅屋便是南朝缔造者刘

裕的出生之地。

寄奴是刘裕的小名。刘裕，字德舆，祖上是彭城人，汉楚元王刘交之后。八王之乱时，刘氏过江迁居晋陵郡京口，祖父刘靖曾任东安太守，父亲刘翘，本郡功曹，母亲赵宗安乃平原太守之女。

公元363年（东晋哀帝兴宁元年）三月，赵宗安生下她唯一的儿子刘裕。孩子出世本是件开心的喜事，而我们的大英雄、南朝的缔造者却差点死于襁褓之中。

南北朝时期医学不发达，没有剖腹产，女人们享受着初为人母的喜悦同时，却每每面临着死亡的威胁。

刘裕年仅二十一岁的母亲赵宗安因难产撒手人寰，父亲刘翘悲痛万分，迁怒于刘裕，视为不祥，准备把他抛弃。如果真是如此，南朝的历史一定会重写。

没有神龙护体，没有六丁六甲保护，但有一个善良的女人。

同族兄弟刘万的妻子可怜刘裕一出生没了亲娘，将他抱入家中，断了亲生儿子刘怀敬的母乳来喂养，并给刘裕起了个小名，叫寄奴。

南北朝人家起名字喜欢用“奴”字，如同新中国成立之后出生的人起名好用“建国”一样，又因客居寄养，所以叫“寄奴”。只是他的养母怎么也想不到，寄奴这个毫不起眼的名字竟然被千载流传。

两年后，刘翘聘娶洮阳县令的女儿萧文寿为继室，连生两个儿子，刘道怜、刘道规。

萧文寿是庶族小姐，知书达理，说服丈夫，将刘裕接到身边，对这个身世凄凉的孩子怜悯疼惜，宠爱有加。然而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正当盛年的刘翘却因病去世。萧文寿母弱子幼，家道中落，陷入贫困无依的境地，但她天生傲骨，拒不改嫁，为维持生计，白天务农，夜晚织履。

作为两个弟弟兄长的刘裕，早早挑起一家生活的重担。从小以“耕种”、“砍柴”、“捕鱼”、“贩履”来养家糊口，艰难度日。潦倒困顿的日子，丝毫磨灭不了刘裕天生的豪气。成年刘裕生得风骨奇特，有大志，好出大言，喜欢吹牛。还爱好樗蒲，也就是赌博，街坊邻居都不喜欢他。

一个说大话的赌徒，怎么会赢得人们的好感呢？

刘家自诩汉室宗亲。但东汉亡国近二百年，又有谁会去管这么一个皇亲国戚？按照九品中正制的划分，到了刘裕这一辈，下等士族都划不上，顶多算破落庶族。

东晋实现九品中正制，是个等级森严的社会。那时做官不经过考试，属于世袭制，“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来会打洞”。这就是东晋社会的现状。

一个破落庶族只能去官府做低等官差，相当于公务员的科员、办事员什么的，顶多干个副科级。

刘裕不读书，好赌钱，又常赖账，郡县府衙怎么敢用他这种人物，只得去投军。当兵是个苦差事，有头有脸的人都不肯去当兵。因为东晋社会看不起武人。不仅士兵，军官也低人一等。

刘裕家住京口，京口就有一支强兵。淝水战争中大败前秦帝国百万大军的北府兵就是京口兵。

刘裕投军不必当兵，士兵有兵户，他是去做军官，当然，只能做一名下级军官，并且一直做得默默无闻。刘裕虽是庶族，但算京口老乡，有些面子，熬来熬去，也熬到了北府将军孙无终的府司马。按照现在来讲，大体相当于师部参谋的角色，其年已经三十六岁。

古人生命周期比现代人短，要给大人接班，必须成熟早。不管汉族还是少数民族，十六七岁的年纪好些人已经独当一面，三十六岁离退休就不远了。孝武帝以后，东晋对北方各国处于战略防御，大的战争没有。如果不是孙恩大起义，刘裕恐怕就得从北府军中退居二线，

然后，被迫转业回乡。

机遇总会有的，时代需要刘裕。震动天下的孙恩大起义爆发了。

五斗米道，长生水仙

信仰是人类必须的，它是人生的目标。可作为信仰的宗教往往被别有用心的人利用，来实现他们的野心。东晋末年，狂热的宗教热情可以横扫一切，一个五斗米道的大天师点燃江南起义的烽烟，他就是孙恩。

孙恩字灵秀，琅琊人，五斗米道的教主、大天师。听着很像武侠小说，可本故事不是虚构，而是实实在在、真实发生的历史。

五斗米道也叫天师道，是道教前身。日后什么武当派、华山派、全真教等道教派别都是孙子辈的。五斗米道开山掌门人叫张道陵，总坛设在四川鹤鸣山，创建于东汉。张道陵对人讲，我是太上老君亲封的天师，想拜在我的门下，必须拿出五斗米。所以，他的教派叫五斗米道。

张道陵是道教第一任掌门人，传到第三代，他的孙子掌教，将五斗米道发扬光大，成为江湖第一大门派。他就是三国时代赫赫有名的一方诸侯汉中张鲁。

张鲁不满足于做江湖领袖，依靠教中的高手们打下一片天地，割据汉中，以教治国。张鲁自号天师，用“鬼道”教民。初来学道的人都叫鬼卒，不设香主、坛主，叫祭酒、大祭酒。祭酒以老子《道德经》教民诵习，以符水禁咒为人治病，并设“净室”，有病的人叩头思过。鬼吏主管为病人请祷鬼神，教民诚信不欺诈。又置“义舍”，内置米肉供给行路者。犯法者先赦免三次，然后行刑。有小过者罚修路百步以抵其罪。

五斗米道经张鲁的改造，发展壮大起来。三十年间，当地各族民众“皆信向之”，汉中几乎成为一个政教合一的国家。曹操破汉中，张

鲁投降，汉中政权覆灭，但巴蜀地区的五斗米道未被消灭，随张鲁及其部曲的北迁，五斗米道传播到中国北方。

历经曹魏和西晋，至东晋时，五斗米道取得很大的发展。江东的五斗米道除了信奉以前的教义之外，还相信役使鬼神，神兵相助，相信天官、地官、水官，尤其信仰水仙。教徒坚信长生不死之术，自号“长生人”。人们认为，只要信奉天师道即可成仙，投水者成水仙，被杀死的称“尸解”、“蝉蜕”。总之一句话，死不了。

不仅平民百姓信仰五斗米道，皇室和豪门士族中也有信徒，出现许多著名的天师道世家，如琅琊王氏、孙氏，陈郡谢氏、殷氏，高平郗氏，会稽孔氏，义兴周氏，丹阳许氏、葛氏、陶氏，东海鲍氏等。

在以上众多的士族信徒中，钱塘人杜子恭为重要首领。人们敬之如神，门下有很多弟子，许多著名者皆出身江南世家大族。

《晋书》记载一则故事，表明了杜子恭神异之处。有一次，他向人借瓜刀，想必切西瓜吃。刀主是船中的旅客，急着赶路，问什么时候还？他说一会就还给你。开船不等人，能等你吃完西瓜？船行嘉兴，一条大鱼跃入船中，船主破开鱼腹得到借出去的那把瓜刀。此事在我们现代人看来，绝无可能，纵是魔术也无法完美表演，但《晋书》中类似的神奇还有许多。杜子恭已是半个神仙，他有个徒弟叫孙泰，孙泰的侄子就是孙恩。

孙恩大有来历，他出自孙秀之族，五斗米道世家。孙秀是八王之乱中赵王司马伦的谋主，曾经利用五斗米道的势力协助赵王登上帝位，事败，被齐王司马冏杀死。

中原战乱，孙氏家族过江移居三吴，他们并非司马越一系，也非第一批过江的中原人氏，在江东不为士人所重，求官自然无路。孙恩的叔叔孙泰利用自身家族的优势拜杜子恭为师，大力宣传五斗米道。

创立和宣传宗教的目的不外乎有三：度人、参政、敛财。以解除世人苦难为目的，无疑是高尚的，会得到极大的发展。如果教义有哲

理深度便会经久不衰，比如基督教、佛教、道教。如果仅仅为了敛财，那么就极端可耻，因为你利用了人的脆弱，欺骗人的良心，譬如世界各国的各种邪教。

当然另有一种除外，它与国家紧密结合，一出世就是国家扩张、掠夺财富的工具。孙泰所做的就是要使五斗米道成为干预国家政治的宗教并以此进入国家权力中心。

孙泰真有两下子。老百姓为了祈福，倾家荡产，送儿送女，在所不惜。五斗米道在他的传播下取得飞速发展，成为社会一支举足轻重的力量，引起高门士族的猜忌。王珣进言司马道子，将孙泰流放到广州。当时的广州不是现在繁荣富庶的广州，而是一片荒蛮之地。金子不管在哪里都发光，孙泰在广州仍旧辛勤传道，五个字：“南越亦归之。”

孝武帝加强皇权需要人手，认为孙泰是个人才，从广州召回，封为辅国将军，做了一任太守。王恭叛乱，孙泰坚定地站在朝廷一边，纠集数千人马，攻打王恭。他的行动获得司马元显的好感，两人经常凑在一起研究长生不老之术。以此为契机，孙泰更加肆无忌惮地发展五斗米道的势力，江东几乎成了孙泰的天下。

五斗米道孙泰一系的蓬勃发展引起高门士族极大恐慌，孙泰和司马元显关系铁，在讨伐王恭战争中支持朝廷有功，谁都不肯出来放第一炮。有一个家族受不了，跳了出来，陈郡谢氏。谢氏家族是在三吴地区发展，确切地说在会稽（今浙江绍兴一带），它的庄园，它的财源都在那儿。说是门阀显贵，没有财富支持，用不了几代就会衰败。

谢氏家族的代表人物谢玄在淝水战后卸掉兵权，拼命在会稽封山占水，广造田园，以求永世之资。谢玄之孙，著名诗人谢灵运的《山居赋》曾勾画出谢氏庄园的庞大：“北山二园，南山三苑……田连冈而盈畴，岭枕水而通阡，阡陌纵横，塍埒交经。”

孙泰势力在会稽的发展吓坏谢氏家族，会稽内史谢輶上表称孙泰谋反。谢輶是谢安重用的人。在谢氏家族和孙泰之间，朝廷很快做出

选择，司马元显当即诱杀孙泰。

孙恩逃往舟山群岛。为什么跑到岛上，神仙不都住在海上嘛。孙泰死了，道徒们没有人认为孙泰死了，都以为他蝉蜕登仙，继续给予其侄孙恩支持，运粮送水。孙恩在海岛中纠集一百多名亡命徒众，时刻准备复仇。

如果东晋朝局平安无事，孙恩很难掀起风浪。然而上天给了孙恩一个机会，这个机会就是东晋各个阶层矛盾的总爆发。年轻鲁莽的司马元显一脚踩上一颗足以让大晋王朝从此灰飞烟灭的地雷。

鉴于王敦、桓温、王恭的教训，面对桓玄、殷仲堪、杨佺期占据荆、江、雍、秦、梁、益、宁诸州地区，专擅赋税，不事朝廷的局面。司马元显希望彻底改变自东晋以来高门士族掌握军队而朝廷无兵可用的局面，着手组建一支完全由自己控制的新军。

组建军队，需要人，需要钱。新军的人员和装备从哪里出呢？以上七州不可能，江淮地区需要战备，况且已有北府军，也无可能，只能是三吴地区。

东晋自建国以来，面对北方威胁，屡次出兵北伐，常由荆州担纲。桓温死后，谢安当政，北伐重任落在江淮地区。支持江淮战场的物资供应全部来自三吴。谢安动用三吴财富打赢淝水战争，谢玄又用三吴财富从事北伐，司马元显想用三吴财富对抗王恭和殷仲堪。

三吴地区成为东晋政权赋税徭役的重负区。在朝廷和门阀世族的双重贪婪索取下，居住在三吴地区的国家编户农民生活悲惨，徭役赋税有增无减，一年“殆无三日休停”。因此五斗米道在三吴地区飞速发展也在情理之中。

魏晋以来实行世兵制，兵、民分籍，凡入兵籍的士兵及其家属为兵户。兵户世代为兵。兵户男子年满十六岁以上，国家可随时征调为兵。士兵行军作战居无常处，衣食不周，生死难卜，人们视为畏途。兵户还要承担国家各种徭役，士兵逃亡，又罪及家属，兵户处境十分

艰难。总之一句话，好汉不当兵。

南北方常年战争，兵户越打越少。东晋是庄园经济，豪强地主拥有大批附属农民，国家控制的编户农民很少。再说，自由民根本不愿意当兵，这就是东晋正规军组织不力的原因。

司马元显发现一批人适合当兵，什么人呢？“免奴为客者。”本来是豪强们的奴隶，后被放免为客。客比奴隶强，奴隶卖艺又卖身，客只卖艺不卖身。强归强，不经朝廷或主人允许，客也没有离开主人的自由。

司马元显以朝廷的名义下诏，赦免这部分客离开主人，有个附加条件，必须当兵。强制征发浙东诸郡“免奴为客”中的壮丁到京都建康当兵，号曰“乐属”。王莽改制的时候不是把奴婢称为“私属”吗？司马元显把这部分客叫做“乐属”，就像现在某些捐款一样，自愿的意思吧。

此诏一下，“东土嚣然，人不堪命，天下苦之矣”。夸张了吧？一点不夸张，民怨沸腾！首先，浙东的高门士族、庶族地主一齐反对。第一，为什么浙东地区搞，其他地区不搞呢？地方歧视嘛，是不是因为我们好欺负；第二，客原本是地主们的私产，壮丁整劳力，你朝廷一纸诏书说弄走就弄走了；第三，“免奴为客”的农民不愿意，本已经从奴隶上升到半自耕农，却被征发为地位更为低下的士兵，自然不情愿，还美其名曰“乐属”，搞得好像很乐意似的。

浙东地区民心骚动。孙恩一看，机会来了。公元399年十月，孙恩从舟山群岛率百余人登上大陆。这让人想起从厄尔巴岛回到法国的拿破仑，孙恩一路势如破竹，人们纷纷响应，几乎兵不血刃，攻破上虞城，进占会稽郡。

会稽内史王凝之是书圣王羲之的儿子，琅琊王氏世奉天师道。

孙天师遇到王天师！

天壤之中，乃有王郎

王凝之得知孙恩起义的消息后，采取不抵抗政策，不出兵，不设防。

官员们请求派兵出城讨伐孙恩，发现王长官待在道堂磕头念咒，口中念念有词：“我已请来得道大仙，借来鬼兵把守各个险要关卡，每个地方都有鬼兵数万，贼不足忧。”

五斗米道役使鬼神、神兵相助的法门想必王凝之练得很熟。可他忽略了一点绝不该忽略的事情，孙氏是五斗米道世家，孙恩也是天师，你的鬼兵胆敢阻挡孙天师吗？

等到孙恩的兵马突破鬼兵把守的各个关隘，王凝之才发兵抵抗，为时已晚。孙恩大军攻克山阴城，王凝之和几个儿子均被杀死。可惜王羲之一代名士，唐诗宋词晋字汉文章，王羲之是“泼墨汉家子”的代表人物，《兰亭集序》被唐太宗品评为天下第一行书，怎么就有这么一个儿子呢？

王凝之的妻子，那位曾经作出“未若柳絮因风起”诗句的才女谢道韞品藻丈夫的时候说：“没想到天地之间，竟有王郎这种人！”

谢道韞初嫁王家，非常轻视王凝之，回到谢家后，闷闷不乐。叔叔谢安开导她说：“王郎，逸少之子，相貌、人品也不坏，你为什么竟不满意到这种地步？”谢道韞说：“一门叔父，则有阿大、中郎；群从兄弟，则有封、胡、遏、末，不意天壤之中，乃有王郎！”谢道韞列举的这些位人物都是谢家的优秀人才，意思说我就没见过王凝之这号人。

看起来，人不能太专注，你过于专注某一项事物，尤其是科学啦、哲学啦、宗教啦，这不，老婆都不待见。最好你能陪着她风花雪月，尤其做她喜好的事，但好像这样的老公也不多吧？

之所以要提谢道韞，不是因为她大薄夫婿的举动，而是做了一件

巾幗女子才能做出来的事。当她听说孙恩杀死自己的丈夫和儿子们，一点没有惊慌，从容不迫。命令婢女们抬着肩舆，握佩刀出门，手杀数人，寡不敌众，被活捉。乱军要杀她的小外孙刘涛，谢道韞正容道：“事在王门，何关他族！如果要杀，先把我杀了吧！”孙恩为之改容，没有杀刘涛。

孙恩这个人，史评“毒虐”，残忍酷虐。农民起义军的首领，像陈胜、刘邦、张角、朱元璋、李自成、洪秀全，等等，没有不残暴的，不是狠角色谁敢造反呀。孙恩也是一样，把义军称为“长生人”，都死不了。百姓中如果有不跟随他的，连婴孩一起杀掉。为顺应义军报仇雪恨的要求，也甚至把一些县令的尸体剁成肉酱，召集他们自己的妻子儿女吃下去，如果拒绝吃，便也被肢解分尸。

起义军抢掠财物，烧毁房屋和官府的仓库，砍伐树木填堵水井。向会稽进军时，军中因有妇婴，行动不便。孙恩下令将婴儿投水溺淹，然后祷告道：“贺你先登仙堂，我随后就来。”

誓言不好乱发，没过多久，孙恩果然也成水仙了。孙恩不是社会最底层的农民，他出身士族，文章写得好，后世还有本《孙恩集》。起义失败后，孙恩逃入海岛时曾带走王羲之、王献之父子许多帖子，说明他喜好书法。他不会害自己尊敬的人，谢道韞才名满天下，自然不会加害，小孩也没杀。但是，孙恩对于王、谢等高门士族的大男人们心肠就不会那么好了。

孙恩起义得到三吴地区庶族地主的大力支持，受到当地客佃和奴隶的热烈拥护，浙东农民纷纷响应，遍举义旗。会稽谢、吴郡陆瑰、吴兴丘尪、义兴许允之、临海周胄、永嘉张永及东阳、新安等八郡同时起兵，杀长吏响应孙恩，短短十五天，起义军达到数十万人。义军诛杀三吴地区的豪强官员，谢家子弟首当其冲。

面对起义军的强大攻势，各地官军望风奔溃，于是，浙东八郡皆归孙恩所有。孙恩没有建立政权，他所代表的是浙东庶族地主的利益，不可能与东晋朝廷彻底决裂。一时的胜利让他飘飘然，认为大功告成，自称征东将军，上表晋安帝，将起兵的罪责全部推到司马道

子、司马元显身上，历数其父子之罪，请诛二人以谢天下，得意扬扬地说：“天下无复事矣，当与诸君朝服而至建康。”

起义爆发后，京都畿内诸县盗贼蜂起，响应起义军的大有人在。可孙恩缺乏长远的战略目标，未能及时扩大战果，乘胜直取建康，给东晋王朝留下喘息之机。仅仅过了一个月，在司马元显的指挥下，谢安之子谢琰和刘牢之各率一支大军分别从建康和京口南下，先后攻克义兴、吴兴和吴郡。刘牢之的北府军迅速向钱塘江一线推进。

孙恩起初寄希望于钱塘江天险，企图仿效越王句践，保有会稽，割据江东，对属下大言说道：“我割浙江，不失作句践也。”所料不及的是北府军很快渡过钱塘江，向会稽猛扑过来。孙恩不肯和精锐的北府军决战，马上决定放弃浙东，率二十万义军及家属东撤海岛，临行，效仿赤壁战败的曹操说了一句狠话：“孤不羞走！”我逃跑不丢人，这句话的潜台词是“我还会回来！”曹操仰仗的是北方坚实的后盾，北中国的财力、物力和人力。孙恩仰仗的是什么呢？他会组建一支当时世界上最强大的海军。

起义军有家口，孙恩跑得慢，下令将抢来的大批金银珠宝、美女尽皆丢弃，道路上“粲丽盈目”。北府军一看开心了，竞相争夺，没人再想追击，孙恩因此安全地登船逃回海岛。军队能够名正言顺抢劫财物很不容易，机会难得。北府军原本就是流民部队。刘牢之竟然纵军烧杀抢掠，致使许多郡县连个人影都找不到。

孙恩撤回舟山群岛，悄悄训练出一支强大的海军。东晋王朝担心他再次登陆，任命谢琰为会稽太守，率一支军队戍守浙东沿海地区。谢琰参与过淝水大战，是一员经历过大战的将领。但是，朝廷任用谢琰还是用错了人。孙恩主动退出浙东地区，给谢琰留下假印象，以为孙恩不过如此，并未因之加强武备。

将领们都劝他：“强贼近在海浦，伺机而动，应该给他们提供一个悔过自新的道路。”谢琰与孙恩仇深似海，谢家人被杀了不少，庄园被捣毁，怎么肯善罢甘休，在辖区内大肆报复义军，并狂妄地对众人说：“苻坚百万之众，尚送死淮南。孙恩小贼，败死入海，何能复出！

如果真的敢出来，是老天爷准备杀他了。”

孙恩说话算话，次年五月，率军从浹口（今浙江镇海东南）一举登陆成功，直指余姚，再次攻破上虞，进至距山阴县以北仅三十五里的邢浦。谢琰派参军刘宣之拒战，义军失利。数日后，义军再攻邢浦，打败上党太守张虔硕，乘胜向山阴进军。

谢琰正在吃饭，得知晋军失利的消息后，大怒，饭也不吃了，发誓说：“先收拾他，再吃饭！”

孙恩抓住谢琰骄傲自恃、急于求胜的心理，诱他深入到狭隘的塘路，使官军不得不鱼贯而进，难以发挥步骑优势。义军则可充分发挥擅长水战的特点，在兵舰上发箭猛射，切断官军进退之路，继而加以围歼。晋军大败，谢琰和他的两个儿子均死于阵中。

会稽之战，震动东晋朝廷。司马元显任命刘牢之为都督会稽五郡军事，调动各路兵马围攻起义军。

北府兵出动。刘牢之点将点到刘裕，由孙无终府司马上调都督府司马，参军事，就是说，刘裕上调军区任参谋。

奋长刀逐万人

北府军推进速度很快，从京口出兵，一直打到吴郡（今苏州市）。孙恩的吴郡守兵沿大路下寨，刘牢之派刘裕率几十名兵士侦察义军的虚实。不料，正遇上义军出动，好几千人，换上一般的侦察员，得赶紧溜掉。

刘裕不，迎头而上，下令攻击。虽说孙恩军队没有经过训练，是乌合之众，可人家有几千人，对付你们几十个人还不手到擒来。刘裕等人且战且退，一会儿，几十人都被砍死了，刘裕身后是条河，不小心跌到水里。起义军追到河岸，水中的刘裕突然舞动长刀仰面砍杀了数名追兵，一跃而上，大吼着冲向敌军，数千义军惊退。

刘牢之的儿子刘敬宣在军中等刘裕不见回来，便率骑兵去接应，

正好看见刘裕一个人手持长刀驱赶砍杀几千敌兵的壮观场面，将士们大为叹息。三国孙坚，世之虎将，最多一个人吓跑几十个海盗。长坂坡七进七出之赵子龙，那是评书。刘裕之事却被载入正史，刘裕一人独战数千人，正可谓一身都是胆啊！

如果你以此认为刘裕是一名张飞式鲁莽神勇的武将的话，那么你可大错特错。刘裕城府之深、谋虑之远，虽曹操不及，称得上南北朝第一奸雄。曹操还没有篡位呢，朝野内外就沸沸扬扬，曹操只得当众出面辟谣。刘裕直到坐上宋王宝座，普天之下竟然只有北魏大臣崔浩和夏国谋士王买德洞悉其用心，最亲密的朋友刘穆之临死方知，宠臣傅亮也是在旁敲侧击之下才悟，你能说刘裕只是一名勇士吗？

刘裕一战成名，正式成为一支部队的指挥官。北府军乘势进攻孙恩。

孙恩见北府军攻来，故技重施，再度退入大海。东晋朝廷任命刘牢之督会稽五郡军事，屯兵上虞，袁山松筑沪渎垒（今上海市）防备孙恩。刘牢之派刘裕戍守句章（今浙江宁波市南）构筑第一道防线，浙东又重新被晋军所控制。

孙恩不可能待在海岛里不出来，公元401年二月，起义军三度登陆，出浹口，攻句章。句章城小，容纳战士不过数百人。刘裕披坚执锐，带领守军拼死抵抗，每战摧锋陷阵，身先士卒，把起义军牢牢钉在句章防线之外。刘牢之乘机向孙恩发起攻击，义军再次撤回海岛。

打不过，不打你还不成吗？孙恩久攻句章不下，避开刘裕率水军北上海盐。刘裕得到报告之后，不肯放弃这千载难逢的好机会。他知道，自己一生的功业全在孙恩身上，马上率兵以急行军速度火速赶往海盐，并在当地旧城之上加固城墙。

孙恩海军进至杭州湾，根本不知道刘裕已到，轻率攻城便遭到失败，义军大将姚盛被杀。孙恩大怒，仰仗人多势众，日日攻城不休。城中兵少，眼见城破。刘裕想出一条空城计。夜间偃旗息鼓，把精锐部队埋伏起来，次日凌晨打开城门，让几个老弱残兵登上城墙。

义军一看，远远地向他们打听刘裕到哪里去了？老头小孩们说：“昨天夜里已经逃跑了。”南北朝时代没有京剧，否则义军肯定知道这是“空城计”。义军上当，争相入城。刘裕突然发动猛攻，大破敌军。

孙恩知道有刘裕在，不可能把这座要塞攻克，于是改向沪渎进军。刘裕马上放弃海盐，弃城追击孙恩。

咬定青山不放松。刘裕锲而不舍，性格够坚韧，一定要在孙恩身上扬名立万。但有一个坏人坏了他的事，当地的豪强，海盐令鲍陋的儿子鲍嗣之。

小鲍立功心切，要求率领一千吴兵打先锋。刘裕不同意：“贼兵精锐，吴人不习战，若前锋失利，必败我军，你们可以在后面制造声势。”鲍嗣之一听不乐意了，我们就适合在你屁股后头摇旗呐喊，噢，你们京口人善战，我们吴人不会打仗，想当年我们夫差称霸中原的时候，有京口这地方吗，你刘裕怕我立功是不是？不行，非在前面。

刘裕没办法，知道小鲍同志指定不行，提前埋伏下多处旗鼓伏兵，每一处不过数人。前锋一交上火，刘裕在后面下令各处举旗鸣鼓。

孙恩以为四面八方都有伏兵，慌忙退兵。鲍嗣之一看，孙恩也就这两下子，不怎么样，领兵追击，刘裕只得跟上来。孙恩回军死战，起义军人多势众，鲍嗣之战死，官军惨败，且战且退，死伤殆尽。

眼看全军覆没，一个都跑不了。刘裕急中生智，心生一计，等军队退到刚开始交锋的战场时，下令军士们脱下死人的衣服拿走，以示闲暇。让敌人瞧瞧，我们官军还有工夫满路捡装备呢。

孙恩果然满腹狐疑，是不是有伏兵啊，这么从容，不敢逼近。刘裕突然大喊一声，指挥军队往回杀，起义军恐惧异常，掉头撤退，就这样，刘裕安全带着部队返回。安全是安全了，刘裕所部死伤众多，损失惨重，一时无力再与义军对抗。

刘裕沿海击败孙恩收获不浅，不仅声威大增，而且获得浙东诸郡当地士族和庶族贵族赞誉和支持。有人会问，不是说孙恩的主力是浙东的庶族贵族吗？那只是一部分，还有一部分庶族贵族支持朝廷。北府军的军饷因为各地战乱，不是很足，各级将领们借着平息孙恩之乱，大肆劫掠当地财富。军队如果不讲军纪，和强盗没什么区别。只有刘裕的军民关系处理得非常好，严禁军队劫掠。军民鱼水情和仗打得好也有关系，你获胜，地方豪强和平民指望你，捐钱捐物多。

刘裕是用心机的人，他没有嫡亲势力，没有属于自己的士兵，没有土地，没有财富，也养不起士兵。朝廷用你，你是一个将军，不用你，你狗屁不是。所以，刘裕设法和地方势力搞好关系。比如，刘裕和会稽庶族地主山阴令孔靖交情不浅。史载“高祖（刘裕）东讨孙恩，屡至会稽，季恭（孔靖的字）曲意礼接，贍给甚厚。”

包括对海盐令鲍陋，明知他的儿子担不起前锋重任，会连累自己吃败仗，还是做出让步，一切都是为了得到地方豪强的支持。后来桓玄称帝，刘裕准备起兵时，好友何无忌曾劝他在会稽起兵，原因就是刘裕在会稽有群众基础。

后话不提。孙恩摆脱刘裕羁绊后，北上攻破沪渎垒，斩杀守将袁山松，歼灭晋军四千余人，取得自山阴之战以来又一重大胜利。乘此余威，孙恩尽起主力大军，率军十余万，楼船千余艘，从沪渎逆江而上，直逼建康。

朝廷震骇，内外戒严。将领们率兵守卫石头城、秦淮河入江口以及长江南岸和白石等要塞，急令刘牢之自山阴火速回兵堵截孙恩。刘牢之所部远在山阴，大军行动迟缓。刘牢之下令刘裕集合左近精锐部队赶往京都。刘裕挑选一千多精兵，从海盐日夜兼程，一路急行军与孙恩的部队几乎同时赶到丹徒。

刘裕兵少，涉远疲劳，原丹徒守军也没有斗志。孙恩大军登岸，鼓噪而前，占领城西的蒜山。面对十万敌军，刘裕不顾长途跋涉，乘孙恩立足未稳发起突袭。孙恩根本没有料到晋军敢于决战，毫无准备。刘裕大破之，义军投崖赴水者不计其数。孙恩狼狈逃回船上，还

是惯用的招数，撇开刘裕不顾，继续率船队向京师进军。

打掉你的都城，摧毁你的大本营，看你还有什么招！孙恩擅长水战，途中接连打败东晋水军，向建康挺进。相王司马道子惶惶不安，拿出他在淝水大战中的绝招，不分日夜待在蒋侯庙祷告神灵保佑。

不要笑话相王，人家这是借东风。

是日，东风乍起，风急浪高。东南风带来大雨，江天万里苍茫。

孙恩很后悔小学时没好好学习自然课，怎么不知道这几天有九级东南风呢。原打算乘东晋兵力分散，各地官军未能及时增援京师时，攻其不备，以海军迅速占领建康。不料因逆水逆风而行，高大楼船舰队前进迟缓，从丹徒至白石短短十几里地花费了好几天的时间。

这时，各地勤王的晋军陆续抵达建康。刘牢之的北府兵驻扎在江中的新洲。出奇制胜的战略目标已难实现，孙恩率船队浮海北上攻陷广陵（今江苏扬州市），消灭官军三千人，然后再向北来到郁洲。

海上有仙山，山在缥缈间。郁洲在今江苏连云港东云台山一带，古时是海中大岛屿。孙恩天师本是五斗米道正宗水仙，这下正好回到神仙老家。

纵是大罗神仙，刘寄奴也不会放过。

东晋朝廷渡过一难，发现人才，加封屡战屡胜的刘裕为建武将军、下邳太守，率军赴郁洲讨伐。有了单独指挥作战的实权，刘裕的军事才干充分展示出来，数战数捷。孙恩难以在郁洲立足，再次登船沿海南下。刘裕步骑沿海跟踪南下，在沪渎、海盐地区追上孙恩，大败起义军，俘斩几万人。孙恩无力扭转败局，登船自浹口退守舟山群岛，从此一蹶不振。

东晋朝廷忙于应对孙恩起义，而桓玄却打败殷仲堪和杨佺期，独霸荆州，控制荆、江等八州之地，东晋半壁江山为桓玄所有。

梁王安在哉

桓玄兵势强盛，野心膨胀，截断长江通往京都的漕运，厉兵训卒，操练兵马。当他听说孙恩大军逼近建康，马上集结军队，上表朝廷，请求发兵勤王。司马元显如何敢让他进入京城，那不是放董卓入洛阳，引狼入室吗？下诏严禁桓玄出兵，双方剑拔弩张的局面异常紧张，一场大战不可避免地爆发了。

东晋连年战乱，王恭、殷仲堪、桓玄、孙恩先后起兵，战火燃烧着整个江南大地，人民生活苦不堪言。别说老百姓，当官的也不能幸免，自司徒以下的官员，也实行基本生活保障制度，每天只能领七升粮食。

国事如此艰难，把握朝权的司马元显却沉浸在平定王恭和孙恩的胜利喜悦中。他与父亲司马道子同录尚书事，名义上共掌大权，时人称司马道子为东录，司马元显为西录。

司马元显对高门士族的排斥心态，使府中聚集许多庶族人物，阿谀奸佞的小人们将司马元显吹捧为一时英杰、风流名士。司马元显日益骄侈，不顾百姓死活，不停搜刮民财、聚敛钱物，富有程度竟然超过帝室。

朝廷离心离德，百姓怨声载道。大名士桓玄致信司马道子，摆出一副忧国忧民的模样，痛斥时弊，义愤填膺，将锋芒直接指向当政的司马元显。

信中讥讽司马元显冒领大功，孙恩撤军纯是天气帮忙，属自愿退兵。执政大臣冤杀王恭，重用奸邪，这才导致天下窘迫。桓玄厚着脸皮，毫不谦虚地指出自己深孚众望，声名远播，是国家的心腹栋梁。除了我桓玄没有人能够治理天下。

桓玄的信如同讨伐司马元显的檄文，让司马元显大为紧张，恐惧不已。面对桓玄流露出进入朝廷主政的野心，谋士张法顺劝他先声夺人，出兵讨伐桓玄。

司马元显表示同意，派他去联络刘牢之。刘牢之觉得征讨桓玄有些困难。张法顺从京口回来，急忙对元显说：“我观刘牢之言谈举止，必有二心，不如召入朝廷杀掉，不然，坏我们大事。”司马元显正指望北府军帮忙，怎么肯杀刘牢之，下令大治水军，征兵装舰。

喜欢迁罪于人成不了大事。司马元显不杀刘牢之，结果被刘牢之出卖，身死家灭，临死的时候埋怨道：“张法顺误我啊！”人家张法顺让你杀刘牢之，怎么不听，失败后怨天尤人有什么用处！害得人家跟你一块被杀，是你误了人家，还说人家误了你，这种老板，哪一个员工肯跟呢？

司马元显自任征讨大都督，以镇北将军刘牢之为前锋，谯王司马尚之为后部，进攻荆州。出兵前，张法顺出馊主意，让司马元显下令刘牢之诛杀建康城中的桓氏兄弟，一来宣示与桓家势不两立，二来考察刘牢之的忠心，把刘牢之死死绑在自己的战车上。司马元显再三不听，反而委任桓氏家族的桓谦为荆州刺史，打算用这种方法收买荆州人心。

朝廷出兵的消息传到荆州，桓玄大吃一惊。原以为朝廷经过孙恩之乱，地方饥谨，漕运不继，自己截断长江通道，江东没有粮食，连军队也只能用麸皮和橡树果实做口粮。万不曾想到能来讨伐，慌乱中下令军队集结江陵城固守。

长史卞范之笑道：“明公英威震远近，司马元显乳臭小儿，刘牢之大失民心，若我大军兵临京畿，敌人土崩之势可翘足而待，怎么能让他们进入我们境内呢！”桓玄猛地醒悟过来，没有示弱的必要啊！立刻向朝廷上表，传檄天下，揭露司马元显的罪状，举兵东下。

司马元显见檄大惧，登上战船不敢出发。两军交战首先要在气势上压倒敌人，断断不能示弱。你害怕，敌人可能比你更害怕。谁能稳住谁就能胜。司马元显的成功在于有年轻人的锐气，他的失败也缘于丧失锐气，未战已败。

桓玄出兵，心中忐忑不安，毕竟名不正言不顺，害怕这次大规模

军事行动不成功。真正打起会战来，一战定输赢，连翻本的机会都没有，心里老想着回荆州守城去。水师开过浔阳，朝廷军队一个影子也没看到。桓玄得意扬扬，将士们的精气神都有了。

朝廷使者前来讲和，桓玄下令斩首，兵围历阳，与谯王司马尚之的军队展开激战。此时北府军已进至溧洲（今南京西南长江中），刘裕请命出战，刘牢之没有同意。司马尚之战败被俘，历阳失陷。

刘牢之拒绝刘裕出战，心中有自己的小九九。儿子刘敬宣劝他决战，刘牢之竟然勃然大怒：“我难道不知道这个道理！消灭桓玄易如反掌。但是，扫平桓玄之后，你让我如何对付骠骑大将军司马元显？”刘牢之对儿子发怒，说明心情极其烦躁，他是东晋王朝为数不多由庶族出身的武将成为方面大员的。晋书评价此人“沉毅多计画”，心有所本。

东晋崇尚门阀、名士，将军必须是儒将，以至于像桓温这样的英雄人物竟以比不上刘琨为恨事。刘琨有什么才干？军事武功一塌糊涂，有负天下所重。不过他志向远大，诗咏曲赋超过常人而已。刘琨是文化高门，有文化的门阀士族。桓温呢？借用谢奕、王述的话讲，一个“大兵”！出自高门的桓温尚且如此，何况刘牢之。

东晋朝野对刘牢之的排斥让他唯知握紧北府军权，不知其他。在东征孙恩过程中纵兵抢掠，给士庶百姓留下很坏的印象。司马元显任命刘牢之为前锋，委以重任，并不是真心重视他，不过利用而已。刘牢之从京口来到建康求见，竟然吃了闭门羹，司马元显那天刚喝醉酒。

手下的副帅，自己最倚重的一支军队的主将来拜见，怎么能这样对待？大军主帅和将领大战之前竟然没有交流。直到白痴皇帝出来为司马元显饯行，刘牢之才与他匆匆相遇。刘牢之为司马元显父子出卖王恭，但司马元显的表现令他寒心，唯恐灭掉桓玄后被彻底抛弃。

桓玄看透刘牢之的心理，派人来劝降：“自古戴震主之威，挟不赏之功而能自全者，有谁呢？越之文种，秦之白起，汉之韩信，他们的

下场如何？您现在无论战胜、战败，终难逃一死，何如翻然改图，可以长保富贵。况且桓玄与您本无宿怨！”

花言巧语最能迷惑人心。不顾刘裕等人的苦劝，刘牢之派儿子到荆州军投降。为安抚刘牢之的心，桓玄设宴款待刘敬宣，陈列名人字画，陪同观看欣赏。荆州佐吏莫不相视而笑，刘敬宣是老实人，竟毫无察觉。

北府军投降，桓玄水师大举东进，攻入石头城，建康最后一道防线告破。军士登上桓玄的坐舰，报告说石头城守将梁王司马珍之逃走。

大局已定，舟舰之上笳鼓并作，乐声悠扬。桓玄负手站立船头，眼望滚滚大江之上的连帆战船，得意非常，高声朗诵阮籍《咏怀》诗中的佳句：“箫管有遗音，梁王安在哉！”

第十二章 赌徒与名士

桓玄篡晋，建立桓楚政权，一改百年门阀与司马皇族共天下的格局。草泽英雄闻风而动，江东豪杰齐聚京口，密谋推翻楚国，恢复东晋皇朝。性格决定命运。一百个人可以推翻一个王朝吗？赌徒刘裕认为可以，中国历史上最大的一场豪赌开始了。

刘裕出身低微，本是京口的无赖赌徒；桓玄世代高门，是东晋门阀士族中的名士。北府兵善战，荆楚人骁勇，一方区区千人，一方拥有江南大众。战争的结果让人惊叹不已。不到三个月的时间，刘裕从京口杀到建康，从建康杀到荆州，歼灭楚国十万大军，斩桓玄首级，拥晋帝复位，以惊人的速度创造了令人咋舌的奇迹。

桓玄入建康

桓玄大军进入建康，斩司马元显、司马尚之、张法顺等人，将司马道子废黜。白痴皇帝下诏，以桓玄统领文武百官，都督中外诸军事、丞相、录尚书事，假黄钺。桓玄摇身一变，成了曹操。

桓家子弟、亲信出镇地方，桓伟为荆州刺史，桓修为徐、兖二州刺史，桓石生为江州刺史，桓谦为尚书左仆射，卞范之为丹阳尹，东晋的天下已成为桓氏家族的天下。

桓玄主政，东晋重新回到高门士族与皇权共天下的局面，得到高门士族支持。名士羊孚大赞桓玄说：“近来世事纷扰，我内心郁闷。明公启晨光于积晦，澄百流以—源。”

国家太平也使饱受战火蹂躏的百姓感到欣慰，同样支持桓玄，晋书称桓玄“黜奸佞，擢隽贤，京师欣然”。

普天同庆的美好局面却让桓玄的野心弄得云雾迷茫、前景不明。

桓玄不满足像父亲那样做九州伯，他要完成桓温不敢完成的事业，改朝换代，登上帝王宝座。为实现这一不可告人之目的，掌握北府兵权的刘牢之成为心头大患。桓玄任命刘牢之为会稽内史，离开北府，削去兵权。

刘牢之知道大祸临头。刘敬宣主张立即出兵袭杀桓玄。刘牢之犹豫不定，私下问刘裕说：“我们去广陵，联合高雅之，举兵匡扶社稷，你能和我一起去吗？”刘裕回答非常坦率，气愤无奈：“将军以劲卒数万，望风降服。桓玄新近得志，威震天下，朝野人情皆已归附，广陵您到得了吗？我刘裕只有脱去军装，回京口老家了。”

刘裕判断非常准确，当刘牢之聚集北府将领们商议讨伐桓玄之策时，根本没有人拥护。参军刘袭说话更加刻薄：“最不能做的事情就是造反，将军往年反王兖州（指王恭），近日反司马郎君（指元显），今复反桓公，一人三反，何以自立！”

将领们一哄而散。刘牢之见人心已散，派儿子去京口接家眷。刘敬宣有事耽搁了，超过约定的时间没回来。刘牢之以为谋反事情暴露，赶紧率部曲过江。路上思来想去，懊恼不已，找了根绳子吊死了事。可怜淝水大战杀得苻坚魂飞胆丧的一代虎将就这样窝窝囊囊地死去。

刘裕是个机深虑远的人，会本本分分去做农民吗？好朋友何无忌问他说：“我该怎么办？”刘裕斩钉截铁回答：“我看刘将军难逃一死，你可随我回京口。桓玄若守臣节，我们仍然为他做事，如其不然，你我共图之。”刘裕一眼看穿桓玄的篡逆之心，也看透桓玄必定任用自己，同时，他很清楚，只要桓玄阴谋暴露，就有机会。

刘裕有见识，弃官回老家。桓玄对余留的北府将领痛下杀手，高素、刘袭等北府旧将均被杀害，北府军宣告解散。

桓玄加强东南沿海地区防务，孙恩义军困守海岛，人多地少，导致瘟疫流行，加上得不到给养，病死许多人。孙恩只得率领剩余将士冒险登陆，被晋军击败，起义军死亡殆尽。

孙恩心灰意冷，万念俱灭，蹈海而死，做了水仙。其妓妾和身边上百名义军将士追随孙恩，相继投海。孙恩虽然死了，孙恩大起义没有结束，另一位义军领袖卢循接过旗帜，继续坚持战斗。

双方都换人了，桓玄和卢循以平和心态结束对抗。桓玄安抚义军，任命卢循为永嘉太守。义军需要休整，卢循顺水推舟同意。三吴地区表面上趋于平静。

持续三年的战乱，江东土地荒芜，引发大饥荒，户口减少整整一半，临海、永嘉两地几乎成为无人区。衣着绫罗绸缎，怀抱金玉翡翠的富贵人家，关起门来相互之间眼睁睁看着饿死。

钱是万能的吗？至少现在不是。没有粮食，钱再多也是垃圾。

国家到了这种田地，桓玄却做着皇帝大梦，急不可待地逼迫晋安帝禅让帝位。国家不是皇帝说了算，而是桓玄说了算。楚国建立，中国皇帝之中多了一个大名士。

名士大多喜欢古玩字画、美竹佳果，桓玄还喜欢奇珍异宝、佳园美宅。做了皇帝，收集财富变得容易许多。桓玄巧取豪夺，变着法地收藏。人们忽然发现，大名士做皇帝甚至不如白痴，因为他喜欢的东西实在太多。

桓玄生性好炫耀才华，不谦恭，好行小惠，不守信用。例如有名官员将诏书中“春蒐”误抄为“春蒐”，经办人员全被降级或免职。一件小事，大可不必如此，不过是出于炫耀自己权力和才华的目的。桓玄亲自审讯囚犯时，不管罪行轻重，多予释放。拦御驾喊冤者，通常也可以得到救济。但到了真正需要改革国家弊政时，桓玄又畏难不前，大失民心。

人们深感失望，高门士族也不满意桓氏一家独大，破坏王与马共天下的格局，但他们已经无力反抗。庶族地主和荆州军之外的各支军队中的中下级军官们却看到了出人头地的机会，他们共同把希望寄托到刘裕身上。

刘裕弃官回家务农，没过多久就被桓玄起用，官职照旧。原因很简单，狡兔未死，走狗少不得。

孙恩大天师的接班人卢循不断派兵攻掠邻近的富裕地区。刘裕率军打败卢循，取得东阳、永嘉大捷，逼迫卢循实行战略转移，南下番禺（今广州市）新建根据地。

败孙恩，破卢循，胜利对刘裕来说手到擒来。刘裕声威大震，桓玄格外看重，也甚是忌惮。他篡位前夕，派兄弟桓谦悄悄试探刘裕态度：“楚王勋德隆重，四海归心。朝廷大多数人的意思，都认为应该举行禅让大典，拥立楚王做皇帝，你认为怎么样？”

问这话的时候，刘裕已经在图谋桓玄。他率军队打败卢循之后，战友何无忌劝他在山阴起兵。刘裕问计于山阴令孔靖，孔靖说：“山阴离京都道远，举事难成，况且桓玄没有篡夺帝位，我看不如等到篡位之后，在京口起兵。”刘裕同意了。

现在一听这话，真是大好机会。人一生机遇难得，上天无论对谁都公平，关键你要能抓住。以刘裕的心机怎么可能让机会白白溜掉，当即表态，怂恿桓玄称帝：“楚王，宣武之子，勋德盖世。晋室微弱，民望久移，乘运禅代，有何不可！”桓谦听后大喜过望，拉住刘裕的手说：“你说可以，那就是真的可以啦。”

桓玄和刘裕比起来，差在性子上。刘裕志向远大，和桓玄一样，也想做皇帝。刘裕稳，直到自己快死了，才办理称帝事宜。桓玄急，天生急性子，刚当上楚王不过一年便想称帝。桓玄知道，光有门第基础不行，毕竟那是老一辈的威信，自己要有声望。所以刚一执政就上表北伐，请率诸军扫平关、洛。不过他没那个本事，耍个滑头，让朝廷下诏不准，装成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说：“诏命难违啊！”

桓玄下令办事情，你必须快办！马上办！立刻办！每次见到别人办事不利落，就生气说：“你要是得到袁家梨，该不会蒸了吃吧？”（袁家梨指汉代秣陵人袁仲所种的梨，果大味美）当皇帝以后，当值传诏的官员为求快，没人在宫门外下马，个个跑马入宫，把马往

各“部委”门口一系，禁内嘈杂，哪有朝廷的样子。

桓玄性格中另一个大缺点是缺乏自信。每次出征打仗，先制造轻舸（一种轻便的小船），装满服饰珍玩、名人字画等物什。有人不解，问道：“你这是干什么呀？”桓玄一本正经回答：“兵凶战危，万一有个什么意外，轻便好运！”大家忍不住暗笑，打败仗，生死未卜，惦记什么字画。

英雄起草莽

作为拥护桓玄称帝的奖赏，桓玄亲自接见刘裕。见面后，桓玄对司徒王谧点评说：“昨见刘裕，风骨不俗，盖人杰也。”每次游玩集会，对刘裕优礼有加，赶上曹操对待关羽了，上马金，下马银，赠赐甚厚。桓玄妻子刘氏有智鉴，善相人，对桓玄说：“我观刘裕龙行虎步，视瞻不凡，恐不为人下，应该早点把他除掉。”桓玄不同意：“我正想平荡中原，非刘裕莫可付以大事。关陇平定，然后另当别议。”

不能说人家桓玄算盘打得不精，自个打仗不行，总得有个名将辅佐吧。北伐不能总是扯口号，一次行，两次行，三次四次，老百姓不上当，瞧不起你。

桓玄对刘裕备加拉拢，下诏褒奖，大戴高帽：“刘裕以寡制众，屡摧妖锋，泛海穷追，十歼其八。诸将力战，多被重创。自元帅以下至于将士，并宜论赏，以叙勋烈。”连士兵们都跟着沾光，刘裕威名更盛。

刘裕可不是关云长，他是曹操，你桓玄休想拉拢住。刘裕积极密谋，以旧伤复发需要疗养为借口，与何无忌同船回到京口老家，密谋兴复晋室。北府兵已被桓玄解散，刘裕等人四处联络故旧。

魏晋以来，高门士族有世及之荣，弱冠即获入仕，庶姓寒人，无寸进之路。所谓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军功再高，也不能成为方面大员，文才斐然，最多只能做郡府佐吏，想做高官，门都没有。左思《咏史》诗中以“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冯公岂不伟，白首不见

招”的诗句强烈对比出寒门与士族的矛盾、有才之士横遭压抑的情形。

东晋孝武帝为加强皇权，司马道子父子为对抗士族军阀，陆续起用一些下等士族、庶姓寒人。桓玄建立楚国，把这些人好不容易看到的一点点希望的火焰彻底熄灭。

刘裕发动“倒桓”的武装政变，是一场下等士族和庶族地主对门阀士族的夺权运动。他振臂一呼，号召恢复东晋王朝的统治，许多对现状不满的寒士、军官不约而同聚集到他的麾下。刘裕发动的军事政变是改变中国历史进程的一件大事，它为江南水乡的南人注入新的生机和活力，为士族集团注入勇武豪迈的精神。

桓温英武谋略，为何北伐屡遭挫折？他无法激起国人的昂扬斗志，浴血奋战、卖力打仗换不来前程，换不来财富，谁还肯冲锋陷阵？王猛满腹经纶，一介平民被桓温任命为高官督护，给的官不可谓不大。可王猛在东晋朝廷中看不到出路，看不到前程，看不到用武之地。

淝水战争的胜利源于北方各民族的矛盾和苻坚的不知兵，得来侥幸。谢安激动地折断木屐，说明不自信。侥幸能有多少回呢？若非刘裕点燃中下层士庶的斗志，取得自东而西千里远征的胜利，南朝凭什么能够抵挡雄才神勇的太武帝拓跋焘和他那几十万铁甲骑兵的南下？凭什么让孝文皇帝进行汉化？汉人这个名词能否延续至今？这些都是问题。

刘裕承认起自草莽，他对被桓玄弃用的寒士青州主簿孟昶说：“草泽间当有英雄起，你听说过吗？”孟昶答道：“今日英雄有谁，就是你啊！”刘裕起事，最先想到的，除了孟昶，还有刘毅。刘毅字希乐，汉高祖刘邦的同乡，祖上做官，属下等士族。刘毅少有大志，不修产业，官拜青州刺史桓弘的中兵参军，素与刘裕、何无忌相熟，住在京口。刘裕让何无忌去刘毅那试探口风。

何无忌是刘牢之的外甥。物以类聚，人以群分。何无忌与刘裕、刘毅一样，有大志，忠亮任气，遇到不称其心的事，决不伪装，形于

言色。曾任司马元显世子东海王司马彦章的国中尉。桓玄杀害司马彦章，何无忌进入法场痛哭。他屡次鼓动刘裕举兵造反，成为刘裕武装政变的主要骨干力量。

三人家在京口，互相很熟，知根知底。何无忌问刘毅：“桓氏现在非常强盛，不好图谋吧？”刘毅不以为然：“天下自有强弱，如果失道，强大也会变得弱小，缺的只是明主。”何无忌缓缓反问道：“天下草泽之中难道没有英雄吗？”刘毅回答道：“我所见的，唯有刘裕。”

心有灵犀一点通。第一拨起事的有二十七人，这二十七个人多是中下级军官。经过周密研究，刘裕决定在京口、广陵、历阳三处重镇同时发难。刘裕、何无忌杀桓修在京口起兵；刘毅去江北，与刘道规和孟昶一同杀桓弘于广陵起兵；豫州左军府参军诸葛长民杀刺史刁逵占据历阳起兵；王元德、辛扈兴和童厚之则在京都建康做内应。

计议妥当，众人分头行动。发动军事政变，所冒风险不言而喻，把自己和全家的性命都压上，没有必死的精神和道义支撑做不来。

孟昶妻子周氏家很富有。孟昶欲尽散家财以供军粮，对周氏说：“桓公看不起我，使我一生潦倒，我决当作贼。你和我离婚吧，假若事成，得富贵，相迎不晚。”周氏当下拒绝：“父母在堂，你欲建大事，我一个女人怎么劝得了你。事若不成，我在家中孝敬父母、抚养儿子，决不回娘家！”

孟昶怅然良久，不说话。周氏聪颖，当下明白了：“看你这样子，不是来和我商量的，不就是想要家中的财物吗？好办！”周氏指着怀中刚出生的女儿说：“此儿可卖，亦当不惜，何况钱财。”把家里所有的财物全部取出来交给孟昶，又到妹妹家去说：“我昨夜做了个梦，不吉利，你把家中绛布都给我，镇一镇它。”周氏要绛布做什么用？晋朝的军服是绛色，她全部秘密缝成军士袍，家人谁都不知道。

何无忌回到家中，连夜藏在屏风后头起草檄文，母亲刘氏悄悄踩着板凳罩着灯烛从屏风上头偷窥。刘氏是刘牢之的姐姐，常思为弟弟报仇。当她发现何无忌要造反，泪流满面，抚摸着何无忌的头说：“我

肯定比不上东海吕母（西汉末年人，为给儿子报仇，率数万人反对王莽的新朝），你能报仇，我无恨事。”

人如果有了必死的决心，力量是巨大的，哪怕只有二十七人。

公元404年二月，刘裕以游猎为由，与何无忌集合一百多人。第二天清晨，京口城开，何无忌身穿传诏服，诈称朝廷敕使，率众涌入府衙，袭杀桓修，占领京口城。桓修司马刁弘率大队人马前来救援，义军只有百余人，众寡相差悬殊。刘裕登上城楼连恐吓带威胁，唱了一出空城计。

做大事的基本素质之一就是静气。刘裕神色从容，对城下的大军喊话：“郭江州已奉皇帝在浔阳重建大晋国，我等受密诏诛除逆党，贼臣桓玄的人头已经梟于大航。诸君难道不是大晋的臣子吗？你们想干什么！”晋安帝退位后，居住浔阳，所以刘裕说江州刺史郭昶之复兴晋国。

刁弘被刘裕唬住，信以为真，收兵退走。与此同时，刘毅与孟昶等人在广陵攻杀桓弘，带领部众从江北赶到。众人共推刘裕为盟主起兵，刘裕猛地想起一个人来，当下问何无忌：“我们现在急需一个主簿，得有个文官料理事务，到哪里去找？”何无忌应声就答：“谁也比不了刘道民啊！”刘裕心领神会地笑了。

槟榔主簿

刘道民是刘穆之的小名。刘穆之是刘宋皇朝第一臣，刘裕的诸葛亮。沈约的《宋书》将他载入《列传第二》，名列所有大臣的第一位。

刘穆之亦是京口楚子，少好《书》《传》，博览多通，做过琅琅内史江散府的主簿。曾经对人说，他做过一个梦，梦见和刘裕在大海中泛舟，忽遇大风，眼看大船要倾覆，俯视船下，却见左右有两条白龙夹船而行。不久航行到一座山前，峰峦耸秀，林树繁密，心情舒畅。

当然，他说这话和刘邦斩白蛇的典故一样，谁也不能进入刘穆之的梦中去看看真实与否。但这足以说明他和刘裕很熟，互相不认识怎么梦见，你说给谁听，谁也不信。他只比刘裕大三岁，同居京口，一块长大，相识相知。

和刘裕相知的人，家庭状况肯定一般，但必定有性格。刘穆之家境贫寒，不过天生有福，娶个妻子特别好，济阳江氏江嗣的女儿。济阳江氏是高门士族，刘穆之妻子江氏出自旁支，要不怎么会嫁给刘穆之这种寒士，纵便是旁支也比刘穆之家高许多。妻子条件好，丈夫难免妻管严。江氏好就好在从不自恃门第，温柔贤惠。

刘穆之有个缺点，喜欢吃喝，嗜酒食，脸皮还特别厚，常到岳父家混吃喝，亲戚不希见的人物，经常蒙受羞辱。刘穆之不以为耻，江氏聪明有识见，不让丈夫去，刘穆之不听。

有一次，江家有聚会，说好不让他去，人家有头有脸的人物吃饭和，你一穷亲戚多寒碜。刘穆之偏去，酒足饭饱，还要个槟榔拿家去吃。江氏兄弟讥笑道：“槟榔是消食的，你经常挨饿，要它干什么？”这件事，刘穆之终生不忘。江氏怕丈夫和娘家闹得太僵，常常把头发剪了换钱买酒食，假装说是哥哥送来的。从此江氏不在刘穆之前前梳洗头发。

后来，刘穆之发迹了，让人把江家兄弟叫来吃饭。妻子江氏流着泪为兄弟求情，刘穆之很奇怪：“我们之间没什么怨恨，你忧虑什么？”饭吃饱了，酒喝大了，刘穆之让厨子用金盘子端上一斛槟榔，一斛十斗，三四十斤，吃吧你！

刘穆之心胸豁达，能屈能伸，性格豪迈奢放，好宾客，不喜欢单独进餐，吃饭一定要宽大的饭桌，早餐也要准备十个人左右的饭食。他曾经对刘裕说：“穆之家本贫贱，维持生计都很艰难。自从跟了您以来，虽然心中常常想着节俭，但从早到晚所需要的花销，仍然稍微显得过于丰厚。除此之外，没有一点地方对不住您。”

刘穆之成为刘宋一代功臣不是因为能吃，而是因为才干卓著。刘

裕入主建康之后，事无大小，全由他处理。刘穆之内总朝政，外供军旅，决断如流，事无拥滞。各方宾客官员从四面八方集中到府里，各种请求诉讼千头万绪，内内外外，咨询禀报，一时间材料堆积如山。

刘穆之眼睛看着文件，手写答复信件，耳朵听属下的汇报，嘴里当场答复，同时进行四种工作，互相之间决不混淆错乱，一切应酬自如，处理得当，从早到晚，毫无倦意。偶有闲暇时间，便亲自抄书，参阅古籍，校订错误。人们总说，一心不能二用，刘穆之一心四用，可算奇才。

刘裕京口起兵时，刘穆之正待在家里读书呢。那天早晨刚起床，听到京口城里人声鼎沸，喊声震天，跑到街头去张望，正好与刘裕的信使不期而遇。

信使说：“刘将军召您去一同建义！”刘穆之看着使者半天没说话。建义说得不中听，那是造反。什么结果，砍头！刘穆之是书生，不同于刘裕那帮子天不怕地不怕的混混、赌徒。他是知识分子，考虑问题周全，不到万不得已，是不会轻易走上这么一条道路的。

门阀制度的压制让老实人爆发血性。两晋南北朝时代不同于现代社会，现代可以做生意，我办企业，开公司，做成亿万富翁一样出人头地。那个时代市场经济不发达，除了做官得不到社会认可。

刘穆之有才学，有志向，不甘心啊。豁出去了，下定决心，回到家里，把布裳剪了，改成裤褶。当时士兵穿裤褶，士庶老百姓外面套宽衫大袖，里面穿衣裙。

刘穆之去见刘裕。你别看刘裕赌徒加勇士，乍一看，好像大老粗。他说话向来不明说，包括上一次明明想用刘穆之，偏要问何无忌，当何无忌指出来，他便回答一句：“我也认识他。”这次也是一样，人家刘穆之穿军装来了，不必拐弯抹角了吧？他不，问道：“我始举大义，方造艰难，急需一个主管军吏，你认为谁可以胜任？”刘穆之毅然道：“贵府初建，军吏必须大才，仓促之际，恐怕没人能超过我吧！”刘裕笑了：“你肯屈尊，我大事必成！”

纵火覆舟山

京口城聚集两千多义军，刘裕率一千七百人向建康进军，同时传檄京师，声讨桓玄。檄文铿锵有力，慷慨激昂，京口、广陵、历阳、石头城、浔阳、益州同时起兵，似乎天下响应，大局已定。

其实浔阳和益州毫不知情，石头城的王元德、辛扈兴、童厚之三人同时被害，历阳的诸葛长民被抓，只有广陵的刘毅来到京口会师。义军孤军奋战，形势岌岌可危，能成功吗？

只要有刘裕一个人在就能成功，别说刘裕手里有一千多名义士，一个人的时候不照旧驱赶数千敌军吗？有人说，刘裕能够成功，因为他是个赌徒，敢玩大赌。赌徒和赌徒也不同，厉害的要看准时机，押得准。刘邦是一个赌徒，若没有秦末天下皆反的大势，给他一万个胆，敢反吗？刘裕比他更狠，楚国没乱到秦末那种地步，但根基太浅。

檄文传至建康，桓玄大惊失色，忧惧无计，官员们劝慰道：“刘裕等人兵力甚弱，怎么可能成功呢？陛下何必太过忧虑！”桓玄又急又忧：“你们知道什么呀，刘裕足为一世之雄；刘毅家无斗粮之储，樗蒲一掷百万；何无忌酷似其舅刘牢之。他们三人共举大事，何谓无成！”

桓谦请命与刘裕决战，桓玄说：“不行，既然他们敢造反，形势所迫，都成了亡命之徒，气势正盛。荆州水军不是对手，一旦失利，大势去矣。你率大军屯驻覆舟山以逸待劳，他们空行二百里，锐气丧失的时候乍见大军，必定惊惧骇愕，我按兵不动，不与交锋，他们自然散走，这才是上计。”桓谦坚决不同意，堂堂楚国大军会被一支乌合之众吓倒吗？出击！桓玄只得加封桓谦为征讨大都督，命皇甫之、皇甫敷两员大将率两万人马向京口杀去。

刘裕的一千多义士与皇甫之的大军在江乘遭遇。皇甫之是桓玄骁将，手下兵马都是楚军精锐。两军阵前，刘裕手执长刀，大呼而冲，所向披靡，力斩皇甫之，楚军大败。刘裕率军追赶到罗落桥，再遇皇甫敷。刘裕和檀凭之各率一部死战，檀凭之战死，其众溃退。刘裕不

顾，进战弥厉，奋勇无比，再斩皇甫敷。一千破敌两万，杀得楚军四面逃散。

二将相继战死，桓谦只得采取守势，亲自屯兵覆舟山东北的东陵，卞范之驻军覆舟山以西，合计兵力两万人，据险坚守。

刘裕令部队饱食之后，效仿楚霸王项羽破釜沉舟。西楚霸王带三天粮食，刘裕做得更绝，把剩余粮食全部丢掉，轻装进至覆舟山以东，派老弱军士登山，遍插旗帜作为疑兵。义军分成数队，刘裕和刘毅等将领各自率队集中兵力突击桓谦所部。刘裕身先士卒，将士无不死战，以一当百，呼声惊天动地。桓谦的士兵多为京口人，平素畏伏刘裕，莫有斗志。时值东北风急，刘裕借风纵火，“烟焰张天，鼓噪之音震动京邑”，桓谦大败。

侦察报往皇宫，说刘裕的军队遍布山野，不知多少。桓玄无意再战，弃建康出逃。这就是桓玄不如刘裕的地方，胜负未分，轻易败退。太尉参军胡藩在南掖门拉住桓玄勒马的缰绳，大叫道：“今羽林射手犹有八百，皆是荆州义士，足可一战，一旦舍此而去，再想回来，回得来吗？”桓玄不语，以马鞭指天，意思说天意如此！率子侄们乘船沿江西下逃跑。

义军进入建康，短短一个多月的时间，刘裕由普通军官成为国家权臣。治国和打仗不一样，刘裕明白其中道理，找到了代理人王谧。

王谧出自琅琊王氏，是王导的孙子，历任东晋高官，桓玄篡位时，亲手奉上晋朝的玺册，被任命为楚国的中书令、司徒。王谧和刘裕是老朋友了。当初刘裕布衣贫贱时，曾与豪强刁逵樗蒲，结果赌输三万钱。刘裕还不起赌债，被刁逵绑缚在马桩上受尽羞辱。正巧王谧到刁逵家拜访，见到刘裕后，非常惊奇，代还赌债，让刁逵放人，还对刘裕说：“卿当为一代英雄。”

人必须做好事，哪怕只做一件。义军将士对王谧这个晋朝大叛徒相当愤慨，刘毅朝堂之上大声斥责：“玺绶何在！”王谧惊慌失措。

刘裕不生气，反而处处维护，让他继续总揽朝廷大权。刘裕仅仅为了报恩吗？乍一看，好像是，其实远不是那么一回事。王谧是牌位，替他掌管朝廷。刘裕名微位薄，刚入京师，势力没有巩固。一步登天，容易引起高门士族的反感，权力交给别人不放心，现成一个听话的人怎么能不用，等到羽翼丰满，再另讲另说。

对瞧不起刘裕本人或不与义军合作的高门士族，刘裕不留情面。太原王氏的王绥、京口之蠡乌逵均遭灭门。刁氏素殷富，有田万顷，奴婢数千人，奴客纵横，固吝山泽，家中财富堆积如山。刘裕散其资蓄，干了一场杀富济贫的买卖，让老百姓尽情拿，凭自己的力气能拿多少拿多少，好几天都没搬完。

世上怕死的人多，官员们也见风使舵。朝廷封赏义军将士，拜刘裕为徐州刺史，刘毅为青州刺史，何无忌为琅琊内史，孟昶为丹阳尹，刘道规为义昌太守。

宜将剩勇追穷寇，刘裕没有给桓玄留下喘息之机。刘毅诸将继续沿江追击。

桓玄仓皇出逃，一天没吃东西，左右侍卫找来点粗米饭，咽不下去。袁术临死前要喝蜜水，贵族少爷们倒驴不倒架子。

小儿子桓昇扑在怀里抚摸着他的胸脯安慰，桓玄悲不自胜。好在思维没有乱，自己手里还有活宝。桓玄逼迫在浔阳城过退休皇帝生活的白痴司马德宗西上荆州，留下龙骧将军何澹之等将领防守湓口防线，抵挡追兵。

刘毅率领何无忌、刘道规诸军穷追不舍，兵至桑落洲。楚军主将何澹之随即率水师迎战，将主力分配在左右翼，意图围敌而歼之。

双方战舰排开，何无忌遥望何澹之平常所乘的座舰。但见其上遍插旗帜，羽仪甚盛，便对众将说：“贼帅必不在中军，想诈我，我们将计就计，攻他中军。”众将不解道：“既然何澹之不在主舰，我们攻打中军有什么用？”何无忌解释道：“我军兵少，敌军兵多，众寡不敌，

战无全胜。何澹之既然不在主舰上，中军战士必弱，我用精兵攻打，肯定能打下来。得到主舰，则敌军气馁，我军气盛，定破贼兵！”

晋军战船猛攻楚军中军，拿下主舰，四下高喊：“何澹之被俘了！”楚军大乱，一败涂地。晋军攻克湓口，进占浔阳。

桓玄得知浔阳失守的消息，集合荆州兵马两万余人，以苻宏（前秦天王苻坚太子，亡国后投奔桓玄）为前锋，大发楼船，挟帝东下，意图夺回江州。刘毅、何无忌、刘道规、孟怀玉率军自浔阳西上，与桓玄相遇于峥嵘洲。

古时大江宽阔，沙洲众多。现在并不多见，大江中心的峥嵘洲如今与江岸结合而成边滩。

两支船队遭遇时，晋军不满一万人，各路楚军有数万之众，楼船高大，舟舰众多。诸将唯恐不胜，主张退回浔阳坚守。

刘道规对诸将怒吼道：“敌众我寡，强弱分明，今若畏懦不进，必被敌人抓住机会，就算回到浔阳，能守得住吗！桓玄外名雄豪，内实怯懦，加之贼军累败，军心不稳。决机两阵，将雄者胜，岂在人数多少！”

狭路相逢勇者胜。胜便胜在气势，胜在信心。刘道规率本部船队冲锋，刘毅诸将各自率队迎上去。桓玄不改老习惯，弄条轻舸漾舟大船之侧，以备逃走。楚军见主将如此胆怯，莫有斗心。刘毅乘风纵火，士兵们争先杀敌，楚军大溃。

桓玄焚烧辎重，挟持晋安帝乘小船连夜遁走，回到江陵，仍然感觉不安全，准备逃往汉中。城中人心沮丧，士兵哗变。桓玄与亲信心腹一百多人乘马出城西逃，刚到城门，部下士卒自相残杀。桓玄差点被砍死，侥幸逃得性命，到了江边，上了船，身边只剩几名随从。

随从中有屯骑校尉毛修之，他可不是真心保护桓玄，而是个卧底，是益州刺史毛璩派到桓玄身边的特工人员。

毛修之诱骗桓玄入蜀，去汉中干吗？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啊。去益州，不失做刘备。

桓玄听信了，改向蜀地进发，船行枚回洲，正遇益州的伏兵。蜀舰箭如雨下，侍卫丁仙期、万盖等人用身体挡蔽桓玄，全被射成刺猬。蜀将冯迁跳上船，抽刀上前，欲杀桓玄。桓玄急忙拔下头上的玉导给他看，喝道：“你是何人，敢杀天子！”冯迁没被吓住，厉声喝道：“我杀天子之贼！”说话间，手起刀落，桓玄人头落地。

晋军将桓玄首级送往建康，梟于大桁。桓玄于公元402年十二月称帝，公元404年五月被杀，仅仅做了一年零六个月皇帝，身死国灭，宗族死亡殆尽，足以警戒天下有野心而无才能的人。

刘裕主政

桓玄死后，刘毅诸将继续在荆州作战，陆续削平桓氏家族的残余势力，然后迫取晋安帝返回建康复位。

京口建义诸将得到朝廷的封赏，刘裕为车骑将军，领徐、青、兖三州刺史，镇守京口；何无忌镇江州；刘毅领豫州；诸葛长民督淮北；孟昶居中任吏部尚书。东晋名义上虽然仍是司马氏的天下，朝廷最高长官仍然是琅琊王氏的王谧。但是，王与马共天下的格局已不存在，而演变为刘裕与北府将领们的天下。

权力之争是官场的永恒主题。只要进入名利场，便会身不由己。父子兄弟，师生朋友，甚至昔日最亲密的战友也会成为争权夺利的对手。刘裕凭借刘穆之的一条妙计顺利从地方进入中央，真正成为晋帝国的主宰。

朝廷中的傀儡大臣王谧死了，尚书左丞皮沈来到京口拜见刘裕。皮沈首先拜会刘裕重要的谋士，车骑将军府主簿刘穆之，向他表达朝廷议定的两项人事安排，征询意见。

王谧死后，留下两个空缺，一个是扬州刺史，一个是录尚书事。

扬州辖京都建康，录尚书事主管朝政，都是至关重要的位置。

朝议的结果形成两条意见，要么让中领军谢混接任，要么建议刘裕在京口遥领扬州刺史一职，朝廷政务交给孟昶处理。

廷议方案看似合情合理，谢混出自陈郡谢氏，谢安的孙子，谢琰的儿子，由他接任王谧的职务是很自然的事。如果刘裕想做扬州刺史的话也可以，兼职就行，刘裕是武将，那么朝廷政务交给孟昶。无论前一种还是后一种方案，有一点相同，即刘裕不必入京辅政。

刘穆之听完，没说话，借口上厕所走开，中途派人给刘裕送去张便条，上面写着一句话：“皮沈来了，他的话不能听。”

刘裕接见皮沈，听过那两条建议之后，让皮沈到外面候着，把刘穆之叫来问。刘穆之分析道：“晋朝失政日久，桓玄篡逆，天命已移。刘公兴复皇祚，勋高位重，以今日之形势，怎么能一味谦让，只做一个边将呢！刘毅、孟昶诸公，与您都起自布衣，共立大义以取富贵，定谋起事有先有后，所以推刘公为盟主，并非真心诚意拥护您，如今大家势均力敌，将来一定会互相吞噬。扬州，国家根本，不可交给别人，当年任命王谧是一时权变，如今若再让他人做刺史，必然受制于人，权柄一失，再不可得。那样一来，将来的危险实在无法想象。现在朝议已经如此，应该给他们回话，如果挑明了说‘我不同意，就该我做’，似乎显得不太谦虚，盛气凌人，让人讨厌。那就这么说，‘扬州是国家根本所在，宰相地位重要，这是兴亡所系之事，人选应该慎重仔细。既然是大事，不好隔得这么远来商量，我会尽快入朝，与大家共同商议。’只要刘公到了京都，他们一定不敢越过您另外任命他人。”

刘穆之谋深虑远，一眼看破玄机，看到刘毅的野心。刘裕拉拢琅琊王氏，刘毅便去拉拢陈郡谢氏，准备在朝廷中另立自己的派系。此次廷议目的明确，即使谢混做不了扬州刺史，也决不让刘裕入京主政。刘穆之一席话坚定了刘裕排除异己，最终成就伟业的雄心。刘裕入京，果然被任命为扬州刺史、录尚书事，从而真正控制东晋朝局。

出身庶族的刘裕踏着桓玄的尸体登上门阀帝国东晋的权臣宝座，

开始扮演皇帝终结者的角色。

此时，刘裕正在考虑提高自己在国民心目中的威望，没有威信，政令、军令不会畅通。

刘裕的声威建立在内战基础上，而今卢循龟缩广州，向朝廷称臣，一时找不到借口收拾。刘裕把眼光瞄向境外，谯纵在他眼里只是一只小耗子，不值得兴师动众，胜之不武。北方有三大强国，北魏、后秦和南燕。南燕就是那个退守山东地区的后燕范阳王慕容德建立的燕国。北魏不与晋国接壤，先收拾后秦还是南燕呢？

后秦皇帝姚兴趁着东晋军阀内战的时候，把东晋的河南之地收入囊中。刘裕试探性向后秦国提出议和，要求归还南乡等几个郡。

姚兴不顾满朝文武的反对答应下来，为他的以土地换和平的政策解释说：“天底下的善行都是一样的。刘裕从社会底层最卑贱的地位发展起来，奋发英姿，诛灭桓玄，兴复晋室，内修政治，外修疆域。我怎么能为了珍惜几个郡，不成全他的好事呢？”

后秦割让南乡、顺阳、新野、舞阴等十二个郡归还东晋。姚兴够聪明，难怪后秦国在他温和而又坚决的领导下，逐渐强大起来。不过，他的温和是养虎为患，他不曾料到刘裕的志向有多高，心气有多大，刘裕想诛灭的难道仅仅是一个桓玄吗？

刘裕掂量半天，找不到收复旧都的理由，正郁闷呢。南燕换皇帝了，老皇帝慕容德去世，金刀太子慕容超继位，不但向姚兴称臣，还把南燕国的乐队当做礼物送给后秦。乐队给了别人，自己没有了，慕容超准备重新组建一支乐队，派军队劫掠东晋的边民。

慕容超和刘裕在对待音乐的态度上表现出二人的迥然不同。当官员们因为朝廷音乐设施不完备，请求重建时，刘裕说：“现在没有时间做这件事，而且我也不懂它的道理。”官员们说：“如果你喜欢它，自然就懂了。”刘裕道：“正因为懂了就会喜爱，所以我不去学习它。”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聋。慕容超的贪欲掩盖了智慧，辉赫

一时的慕容家族因此几近亡族。

公元409年二月，南燕骑兵大掠晋朝边境，俘虏东晋青年男女二千五百人送到燕国太乐学习音乐歌舞。

慕容超轻启边衅，给了刘裕大展拳脚的机会。他向天下宣告，一个属于刘裕的时代即将来临，他要用武力收复失地，一统河山。刘裕发动了第一次北伐，他为自己确立的目标就是干掉南燕国。桓温等东晋将领们屡次北伐常常无功而返，刘裕能够取得超越桓温的军事成就吗？慕容超又是何许人？为什么叫金刀太子？

第十三章 慕容鲜卑的衰落

慕容鲜卑，中国历史上大放异彩的民族，是金庸先生笔下拥有绝世武功的“南慕容”武林世家的祖先。他们所建立的最后一个燕国被刘裕灭亡，三千贵族人头落地。从此，慕容鲜卑在中国大地销声匿迹，四个燕国如同四片美艳的花瓣，绚烂过后，刹那凋零。

慕容家太多美男子，无一不是傲骨铮铮。金刀太子慕容超神色从容地踏上断头台，为慕容鲜卑的谢幕大剧平添了无比悲壮的色彩。

金刀太子

南燕是慕容鲜卑建立的国家。慕容超不是南燕国主慕容德的亲生儿子，而是侄子。慕容德有个一母同胞的哥哥——北海王慕容纳。慕容超是慕容纳的儿子。慕容超继承南燕国帝位，其中有一段离奇悲伤的故事。

前燕亡国后，慕容纳举家投奔时任张掖太守的慕容德，两家人同住张掖。苻坚南下伐晋，拜慕容德为奋威将军，征调随军。当时家里的孩子们很小，慕容德欲借前秦南征之机复国，作了一手准备。临走之时，他给母亲公孙氏老夫人留下随身佩带的一口金刀，以便日后和孩子们相认。

前秦兵败淝水，慕容德随慕容垂在河北起兵。前秦诛杀慕容德和慕容纳一家老小，只留下年老多病的公孙氏。

慕容纳妻子段氏刚好怀孕，没有行刑，投入监狱。狱里有个叫呼延平的牢头是慕容德以前的故吏，曾经犯过死罪，被慕容德救下。为了报恩，呼延平冒死救出段氏，带着公孙老夫人一起逃往羌人的聚居地。

两家人一起艰难度日。不久，段氏生下慕容超。慕容超十岁的时候，公孙老夫人就死了。临终之时，老夫人取出慕容德的那口金刀交给慕容超，对他说：“如果有朝一日天下太平，你一定要东归故乡，把此刀还给你的叔叔。”言外之意，告诉慕容德我们的遭遇，这些年是怎么过来的，我死了，甭挂念了。

呼延平带着慕容超母子从凉州辗转来到长安。不多久，呼延平也死了。段氏对儿子说：“我们母子能够活下来，全靠呼延平。现在他死了，留下一个女儿，孤苦伶仃。虽然我们是大燕皇族，他们是平民，你也得娶她为妻，来报答呼延家对我们的恩惠。”于是，慕容超娶呼延平的女儿做了媳妇。

慢慢地，羌人打败前秦建立后秦国。慕容超四处打听大燕复国的消息，身份随之暴露。慕容超担心被后秦扣押，心生一计，假装疯癫，到处乞食为生。后秦国人觉得他很贱，充满蔑视。

后秦皇叔姚绍感觉他很奇特，对皇帝姚兴说：“慕容超身材魁梧，举措轩昂，恐怕不是真疯。陛下给他一个官做，拴在秦国，或许以后能派上用场。”

慕容家出美男。魏晋时代特别推崇举止风流的美男子，像“掷果盈车”的潘安，被人山人海的观众看杀的小璧人卫阶。这种风气影响到北方胡族，他们也竞相追捧美男子。

北方各国美男标准和汉人不同，除相貌漂亮之外，身材必须魁伟，高大英武。慕容超符合标准，生得“身長八尺，腰帶九圍，精彩秀发，容止可观”。

姚兴一见，挺喜欢，两人一谈泄了气。文采没有不说，气势也没有，谈吐一般，对军国事件说不出个所以然。姚兴大为鄙视，对姚绍说：“谚语说的‘好皮不包蠢骨头’，纯是胡说八道。”（妍皮不裹痴骨，妄语耳）慕容超故意颠三倒四，往错处答。姚兴真就上当，再不肯理他了。

关中与山东因长年战乱，消息阻断。直到有一天，慕容德故吏赵融从长安来到南燕都城广固，慕容德这才得知母亲、兄长以及儿子们的死讯，号恸吐血。年纪不饶人，近七十高龄的老人怎么经受得住如此打击，得了一场大病。慕容德没有儿子，当听说兄长有个遗腹子在后秦，马上派人去找，通过一个算命先生找到慕容超。慕容超生怕惊动后秦国，没敢把消息告诉母亲和妻子，暗地里和来人逃到南燕。

慕容德听说慕容超到来，大喜，派遣三百骑兵前去迎接。慕容超抵达广固，把珍藏二十年的那口金刀交还给慕容德。慕容德手抚金刀失声恸哭，悲不自胜，立刻册封年仅二十岁的慕容超为北海王，在皇宫内建造府第，早晨、晚上都要见一面。慕容德总算见到亲人了。

慕容超机灵聪明，“入则侍奉尽欢，出则倾身下士，内外誉望翕然归之”，整个南燕国都把他看做未来的皇帝。

老皇帝看到未来的希望，自己却不行了。山东地震，老皇归天，临终立慕容超为太子。慕容超登基之后，为换回扣押在后秦国的母亲和妻子，不惜向后秦称臣，把本国的伎乐献给姚兴，派兵去晋国边境抢人，补充歌舞乐队，给了雄心万丈的刘裕北伐的口实。

公元409年三月，刘裕留孟昶守建康，自率舟师自淮水入泗水讨伐南燕。刘裕为此次北伐作了充分准备，京口建义的强将悉数出战。

此次出征的孟龙符、檀韶、向弥、孙处、蒯恩、朱龄石等人都是跟随刘裕南征北战的虎将，选刘敬宣、胡藩做参军。胡藩就是在南掖门拉住桓玄马匹，劝桓玄与刘裕决战的那位。桑落洲战役，胡藩战舰烧毁，身着全副铠甲落水，好歹不死，找不到大部队，只得回家。桓玄死后，刘裕看中他的才干和忠心，带在军中。

五月，刘裕大军到达下邳，弃船登岸，留辎重，直逼琅琊（今山东临沂北）。刘裕灭南燕之战是中国军事史上一个典型战例，历史学家和军事家们曾经多次研究过这次战役。

南燕国大体控制今山东地区，都城在广固。从琅琊到广固中间隔

着沂蒙山脉，共有三条路线：

一是沿沂水北上，翻越大岷山，然后经临朐至广固。这是一条捷径，水路运输比较方便，但大岷山十分险峻，山道狭窄，两车不能并行，号称“齐南天险”。

二是向东北经莒城、东武，入潍水北上，由今潍坊西趋广固。这条道路迂回较远，劳师费时，转送困难，如果敌骑从大岷山南下，有被截断粮道的危险。

三是向西北越大汶河经梁父，再转向东北，到达广固。这条路山路极多，不便行军，粮运十分困难，还要担心兖州方向的敌军。

也就是说，以步兵为主力的晋军从当时情况看，只能选择翻越大岷山进兵。因此，有人向刘裕提出问题：“如果燕军堵塞大岷山死守，或者当我军穿过大岷山，深入到沂蒙山脉以北，敌人坚壁清野。我军进入重地，野无所掠，那就不单单是能不能建功的事，恐怕大军将匹马不归。”

刘裕笑了，笑得很得意：

“我考虑过了。鲜卑人生性贪婪，没有长远战略眼光，前进只盼望多多掳掠，后退又吝惜田中禾苗。他们肯定认为我们孤军深入，不能长久坚持，采取的战术不外乎进军驻守临朐，或者退守广固。我敢向你们保证，敌军既不能据守大岷险要，又舍不得糟蹋庄稼，就等着我们收拾呢！”

刘裕胸有成竹。

南燕国宫廷为此进行了一番激烈辩论，几乎所有将领一致要求固守大岷山。慕容超的亲信大臣公孙五楼献了上中下三策，他说：“吴兵轻果，利在速战，不可争锋。应该据守大岷，让敌军无法进入，拖延时间，沮其锐气。然后挑选二千精锐骑兵，循海而南，绝其粮道，再令兖州守将段晖率兵沿山地东下，腹背击之，这是上策。各地官员据险固守，留足粮食物品，剩下的烧毁，再把田野庄稼割光，让敌军无

法补充给养。敌军既无粮草，求战又找不到对手，一个月之内，靠也把他们靠死，这是中策。把敌兵放入大岷山，我们出城野战，为下策。”

慕容超偏偏选了下策，但非常自信：“敌军远来疲敝，势不能久。我据五州之地，拥富庶之民，铁骑万群，麦禾布野，怎么能割掉庄稼迁移百姓，向人示弱呢？依我看，不如放他们进入大岷山，等敌人到达平原，我们用骑兵攻击，何愁不胜！”

众将苦劝，慕容超不听。太尉桂林王慕容镇劝道：“陛下如果认为我们骑兵平地作战有优势，就应该冲出岷山去迎战敌人，即使不能取胜，还可以退守。不应该放纵敌兵进入岷山，放弃险要地势。”

慕容超听不进去。慕容镇私下对人说：“皇上不守大岷，不愿意坚壁清野，非要坐在那儿等着敌人来打，和三国刘璋太像，今年大燕完了。我是慕容鲜卑的勇士，必死，你们等着被江南人文身吧！”

慕容超听后，大怒，把慕容镇下到大狱，撤回莒城、梁父两地的守军，加固都城防御工事，遴选将士和战马，等待与晋兵决一雌雄。

两军战略战术布置停当，只剩最后决战，到底鹿死谁手呢？

兵围广固

晋军兵过大岷山，不见燕军一兵一卒。刘裕举手指天，喜形于色，左右将领们问道：“刘公连敌兵的影子都没有看到，高兴什么呀？”刘裕望着遍地庄稼，笑道：“兵已过险，士有必死之志；余粮栖亩，人无匮乏之忧。敌虏全落在我的手掌心里啦！”

南燕公孙五楼等将领率五万步骑防守临朐。慕容超得知晋军到达消息后，率步骑四万自广固增援，派公孙五楼抢占距临朐城南四十里的巨蔑水。

鲜卑骑兵与晋军先锋孟龙符展开激战。孟龙符，京口楚子，骁勇有胆气，干力绝人，少好游侠，早年便与刘裕相识。京口建义时成为

刘裕的参军，历经江乘、罗落、覆舟山三战，军功卓著。

巨蔑水之战，孟龙符单骑突入燕军骑兵阵中，左冲左杀，指挥晋军大败公孙五楼。燕军退走，孟龙符穷追不舍，他的马快，后面的骑兵没有赶上，被数千鲜卑骑兵包围。孟龙符奋槊迎战，杀伤无数，终因众寡不敌，死于乱骑之下。

孟龙符虽然战死，但晋军控制住水源。刘裕以战车四千辆分左右翼，兵车相间，骑兵在后，列成方阵，缓缓向前推进，抵达临朐城南。

慕容超全军出动，派精骑前后夹击。两军力战，直杀到日落西山，胜负未决。胡藩向刘裕献计说：“燕兵倾巢出战，临朐城中必定空虚，我们可以出一支奇兵从小道偷袭临朐，此韩信破赵之计。”刘裕当即下令胡藩、檀韶和向弥三将率军绕至燕军背后攻打临朐。晋军乘虚攻城，虎将向弥擐甲先登，当天即打下城池。

临朐失守，慕容超又听到刘裕散布的谣言，说晋军水师已从海路扑向广固，大吃一惊，单骑逃走。

刘裕纵兵追击，斩燕国十余员大将，大败燕军，慕容超逃还广固。晋军乘胜追击北上，第二天进至广固，攻下外城，慕容超退守内城。刘裕筑长围，墙高三丈，挖了三道地沟，摆出架子，不打下广固城决不罢休。

燕军没有焚烧积蓄和庄稼，为晋国省了钱。刘裕下令停止江淮漕运，就地取粮。慕容超被困广固内城，先后派出张钢、韩范，向后秦求援。

几乎所有史学家和兵学家一致认为，南燕之败，败在慕容超固执己见，不听众将正确意见，不守大岷山。

毛泽东同志对此役的点评为“守大岷亦无用”。此项点评似乎让人疑惑，如果慕容超接受公孙五楼的上策，用重兵把守大岷险要，派轻骑从其他两条路切断晋军粮道，南北夹击，刘裕怎能不败？

可是，如果我们深入研究当时东晋和南燕的具体情况，再从军事角度重新审视这场战役，就会发现毛泽东同志见解深刻，确确实实即使南燕死守大岷山也难逃一败。

慕容超采取的战术是诱敌深入，围而歼之。此项战术源自他对南燕国鲜卑骑兵战斗力的自信，既然能够毕其功于一役，又何必防守大岷或坚壁清野。无论采取哪一种战术，问题关键在于，南燕国到底有没有能力打赢战争。

我们看一下南燕国的军事力量，军事和政治、经济相辅相成。

慕容德时代，南燕号称“步兵三十七万，战车一万七千乘，铁骑五万三千”。

南燕只有山东一省之地，它凭什么有这么多军队？这缘自一项“校检荫户”的国策，它是由后燕皇帝慕容宝最先发动，慕容德继续执行国策，雷厉风行进行搜检，并派军队巡守边境线，防备百姓逃窜，一度检出荫户五万八千户。

这种与鲜卑贵族和汉人豪强争人力的政策曾使后燕国失掉中原，包括北魏道武帝拓跋珪在内的历任皇帝均不敢轻易执行。

慕容德资历老，威望高，足以镇住贵族豪强。慕容超不行，半路冒出个金刀太子，谁知你是不是真正的慕容鲜卑子孙？皇族慕容法曾质疑过，说慕容超是个骗子。以至于慕容超和鲜卑贵族的关系高度紧张，变得多疑猜忌，宠信公孙五楼与慕容皇族对抗。结果发生北地王慕容钟、兖州刺史慕容法、徐州刺史段宏、西中郎将封融等南燕重臣的军事叛乱。虽然把他们击败，但南燕元气大伤，军民离心离德。

反观东晋，刘裕击败桓玄执政，虽然南方存在隐忧，高门士族对北伐并不感冒，但以孟昶为首的新兴庶族地主坚定支持。因为国内已有人口大多控制高门士族手中，想获得土地和从事农业生产所需要的新的劳动力必须打仗。东晋新组建的军队希望通过战争获得境外财富，上下一心，众志成城。

公孙五楼献计时所说的第一句话是，吴兵轻果。这是北方人对东晋军队的普遍看法。桓温北伐时，慕容宙也曾说过，吴兵轻剽。两句话什么意思呢？是说东晋军队打仗顺利的时候，以一当十勇猛顽强，一旦陷入生死搏斗会产生恐惧。习惯打顺风球，不会打逆风球。

为什么晋军没有战斗力？因为他们是世兵，打不来前途，不想卖命。刘裕改变了这种情况，一批勇猛、有才干的下级军官和士兵飞快得到提升。从孟龙符战死可以看出，晋军充满建功的渴望，不再是以前那支轻果的军队。

慕容超轻启边衅，掳掠晋朝边民。刘裕师出有名，是反侵略战争，出师北伐，是统一战争，合乎道义。刘裕和慕容超的军事才干和军事经验比起来，一个天上，一个地下，没法比。慕容超唯一优势就是地利，战争瞬息万变，法国的马其诺防线如何？号称固若金汤，不一样毫无用武之地吗？所以说，即便慕容超死守大岷山照旧会失败。毛泽东同志不愧为中国历史上伟大的军事家。

慕容超苦苦等待秦国援兵时，姚兴的使者气势汹汹进入晋军大营，对刘裕下达最后通牒：“慕容燕国与我大秦相邻友善，今来告急，不会坐视不救，我大秦铁骑十万已至洛阳，晋军如不退兵，将长驱而进！”

刘裕听完，哈哈大笑，把秦国使者叫到身边，拍着肩膀说道：“你回去告诉姚兴，我本想克燕之后，息兵三年，再取关、洛，如今他想来送死，那就让他快点来！”

刘穆之听说秦使到达，急忙赶到大帐，但秦国使者已经走了。刘裕笑着告诉他，我怎么怎么说的。刘穆之埋怨道：“平时事情无论大小，您都找我商量一下。这件事怎么贸然答复呢？此语不足以威慑敌人，相反却能激怒他。如果广固没有攻下，羌贼又至，我们怎么对付？”

刘裕嘿嘿一笑：“此是兵机，你不懂，所以我才没有告诉你。兵贵神速，出其不意。如果姚兴真的想来救援广固的话，一定害怕我们知

道，哪能事先派人通知，无非是在说大话，吓唬人。”

姚兴果然忙于应付凉州战乱，无暇顾及东方战争。外交恐吓未能奏效后，出于盟国的考虑，秦国一度派出一万人马驰援南燕，由于凉州吃紧，姚兴又把军队撤回关中，一兵一卒也没派。

慕容超久困于广固，不见后秦援兵，准备以割让大岷山以南土地、献良马千匹为条件，称藩于东晋。刘裕不同意，日夜加紧攻城。

晋军围困广固半年，抓获南燕巧匠张纲，制造出飞楼、冲车等各种攻城器具，城上火石弓矢完全失效。晋军站在飞楼之上，可以清晰地看到城上一举一动。

形势对南燕越来越不利，城中百姓潮水般涌出城外投降。慕容超与宠妃魏夫人登上城墙遥望，见晋兵军容整齐，声势浩大，握手相对哭泣。有人劝他投降，慕容超冷冷道：“国家废兴是天命，我宁可奋剑决死，不会衔璧求生！”

晋军发起最后的总攻，四面一起攻城，燕人打开城门投降。晋军生擒慕容超。

金刀太子缓步走到刘裕面前，神色自若。当他看到昔年在南燕相识的参军刘敬宣时，把一生飘零、没过上几天舒服日子的老母段氏托给他照顾，随后一言不发。刘裕下令将南燕国皇帝慕容超押回建康斩首，让江南民众看看远征军的赫赫武功。

慕容超宁死不降，有慕容鲜卑族的铮铮铁骨。

刘裕愤恨广固久攻不下，打算把城中军民全部活埋，将他们的妻女赏给将士。有人反对，说您如果这样做，中原百姓谁还会盼望王师北伐呢？刘裕改容谢过，怒气不息，夷平广固城，将王公以下三千余人斩首，赏军人口多达一万户。

后世有人指责刘裕杀戮过多，不施仁义。还说刘裕是民族沙文主义者，狭隘的民族主义者很难统一四海，成就大业。刘裕也有苦衷，

战争就是为了获取财富，手下的将士们还等着分享战争利益呢，他怎么可能和高门士族一样，不顾及士兵们的疾苦？

第一次北伐大获全胜，南燕亡国。慕容鲜卑遭到继苻坚在长安城大杀鲜卑人之后的又一次浩劫，鲜卑慕容部的辉煌从此如过眼云烟。

如果慕容超能够再坚持一个月，或许历史会被改写。正当刘裕大军攻入广固的时候，后院起火了。卢循的十万义军从广州兵分两路向建康杀来，北府军与孙恩义军，刘裕与卢循的恩怨最终将如何了断呢？

益智粽

卢循，字于先，小名元龙，出自高门范阳卢氏。卢氏祖先自汉以来，世代高官。卢循生得双眸炯彻，瞳子四转，聪明伶俐，擅长书法艺术，草隶弈棋无所不精。这么一个名门之后的无双才士，如何做了强盗，成为农民起义军领袖？

八王之乱中，卢循高祖卢志是成都王司马颖的死党。司马颖败死之后，虽然受命于东海王司马越，被任命为卫尉、尚书，但与司马越集团貌合神离。所以既没有遭受苦宁县平城之难，也没有渡江，洛阳陷落后，死于平阳。

卢循曾祖父卢谌曾被选为晋武帝驸马都尉，刚要成婚，公主死了。卢志家族在平阳遇害时，只有他逃了出来，投奔并州刘琨，做了刘琨的从事中郎。后随刘琨到达辽西。石虎打败段辽，得到卢谌之后，封为高官。后赵末年，跟随冉闵诛杀石氏，在襄国遇害。

卢谌思念故国，经常对儿子们说：“我死以后，你们要称呼我为大晋国司空从事中郎。”外族再大的官不稀罕，我就是大晋国一个小小的中郎。

冉闵死后，中原大乱，卢氏避战乱渡江。卢循跟父亲卢嘏居住在京口，没有根基，渡江又晚，得不到官做，卢氏家族从此开始没落，

不得不与一些南渡的下等士庶结成姻亲。卢循娶孙恩的妹妹为妻，姐姐嫁给徐道覆。

卢循有志向，名动江南的庐山沙门慧远禅师评价说：“君虽体涉风素，而志存不轨。”

卢循入仕无门，做强盗为社会所迫。孙恩起义爆发，他成为起义军的骨干力量。孙恩冷酷残忍，卢循总能够劝阻他少杀人，由此得到将士们拥护。孙恩死后，卢循被推为领袖，继续领导起义军。

义军打不过刘裕，卢循实施战略大转移，率领船队来到番禺，赶跑广州刺史吴隐之，建立了新的根据地。

桓玄败亡，刘裕执掌大权，卢循乘机派人向朝廷称臣，企图割据岭南，获得东晋朝廷的认可。政局初定，刘裕正全力消灭桓玄残余势力，无暇南顾，顺势任命卢循为广州刺史、平越中郎将，义军另一名高级将领徐道覆为始兴相。

卢循接到任命，非常高兴，借五月初五端午佳节来临之际，遣人送给刘裕益智粽，刘裕回赠续命缕。

二人馈赠的礼品饶有趣味、寓意深远。端午节包粽子是中国古老习俗，江南更为盛行。晋代，有一种粽子的原料除糯米外，还添加中药益智仁，煮熟的粽子称“益智粽”。益智仁出自今海南、广西，故而卢循以特产馈赠。刘裕的回赠品更有意思，续命缕为京口习俗，京口人端午节以彩丝系臂，辟鬼辟兵，可以避灾延寿。

当然，这只是表面的含意，赠品之中包含更深的寓意。刘裕和卢循同为没落士族，同处为社会所压抑的阶层，二人各有大志，都在努力挣脱门阀士族的压抑，攀到社会最高层。不管走哪一条道路，两人都成功了，成为东晋朝廷的方面大员，在这一点上自然心照不宣。

然而，机缘捉弄，一山不容二虎，如果想成就大业，两位英雄必定要一决高下。二人通过馈赠礼品下战书，机锋毕露。卢循说若想赢我，你要再聪明一点，刘裕则告诉他，你一条命是不够的。

刘裕北伐南燕，兵围广固。始兴相徐道覆派人劝卢循乘虚而出，偷袭建康，以成大业，卢循不听。

徐道覆亲自来到番禺劝说卢循：“我们到岭南，难道真想一辈子待在这种地方吗？只不过我们不是刘公的对手罢了。而今刘公顿兵坚城之下，凯旋之日无期，我们用思归之死士，突袭刘毅、何无忌之徒，易如反掌。不乘此大好时机，只想保一日之平安，等到三齐平定，息甲养众，不过一二年间，朝廷必定召君回建康。若君抗旨，刘公屯兵豫章（今南昌），遣锐师过五岭，虽将军神武，恐怕难以抵挡。今日之机，万不可失。我们抢先攻克建康，把他们的根基全部摧毁，刘公即使回来，也无能为力。若将军不同意，我自率始兴兵马直指浔阳。”

卢循见徐道覆态度坚决，随即下定决心，大造兵舰，准备进兵建康。大规模建造战船怎么才能进行得更为秘密，不引起朝廷注意？徐道覆实施战前欺骗计划，派人到南康山（今梅岭）去砍伐制造船只的木材，到始兴廉价出售。木材便宜，居民们争相购买，因而造船木材虽然堆积许多却不引人怀疑。等到定下出兵日期，马上把所有的木材全部收集到一起制造船只，十天左右，战舰云集。

公元410年二月，刘裕攻克广固的同时，卢循义军从始兴（今广东韶关西南），兵分两路北上。东路由徐道覆率领，取道赣水（今赣江）而下，向浔阳进军；西路由卢循率领，由湘江北上，向巴陵（今湖南岳阳）挺进。

卢循明显吸取孙恩由海路进攻建康不下，又没有根据地依托，最终被击败的教训，并没有借助水军的优势浮海直接攻击建康。卢循的主力指向巴陵，有取荆州的意向，徐道覆明显是奔江州去的，义军此举的战略意图是占领荆、江二州，伺机东下。

两路义军推进迅速，卢循攻破桂阳、湘东，进逼长沙。徐道覆连克南康、庐陵，兵锋直指豫章。

朝廷大震，八百里加急召刘裕。刘裕留下刘穆之善后，从广固匆匆回军。江州刺史何无忌闻听义军逼近豫章，马上率兵自浔阳南下，

欲与徐道覆决战。参谋人员均不同意仓促出击，长史邓潜之劝道：“国家安危，在此一举。卢循势居上流，兵舰大盛，我们不可与之争锋，应该决开南塘堤坝，使赣江水位下降，然后坚守豫章、浔阳，敌军必定不敢舍我远下去攻打京都。我军蓄力养锐，待其师老兵疲，再发动进攻，此万全之策。今决成败于一战，万一失利，悔之不及。”

参军殷阐支持邓潜的战术方针：“卢循的士兵都是三吴旧贼，百战余勇，新召集的始兴溪子，拳捷善斗，不能轻视。将军集合大军驻守豫章，等到朝廷各路兵马到齐，再发动总攻不迟。如果单单依靠江州兵马与敌军决一死战，恐怕将来您一定要后悔。”

何无忌不听，尽起江州水陆兵马沿赣江南下，与义军水师在豫章遭遇。徐道覆命令数百名强弩手登上西岸的小山拦腰射击东晋船队。时西风暴急，何无忌乘坐的小舰飘向东岸。

起义军满江楼船借助风势逼向晋军船只，晋兵奔溃，何无忌厉声高叫：“取我的苏武节来！”手持符节站在船头督军奋战。敌兵越聚越多，有如乌云压顶，何无忌辞色无挠，握节而死。

晋军外围州郡防线全线崩溃，中外震骇，建康乱作一团。朝廷中竟然有人提议保护晋安帝向北撤退，去投奔刘裕。

灭卢循

刘裕此时已经赶回下邳，用船只载辎重缓行，自率精锐从陆路南归。走到山阳（今江苏淮安）之时，听到何无忌战死的消息，震惊不已，唯恐京都失守，撇下大军，昼夜兼行，一行数十人赶到江边，向过路人打听建康消息。

行人说：“贼兵还没有到，刘公若还，便无忧了。”可见东晋百姓对刘裕信心十足。刘裕闻听大喜，单船过江。渡江时，风急浪大，部下都很担心。刘裕不顾，径直踏上甲板登船说：“若天命助国，风当自息，如其不然，覆溺何害！”你还别说，船一移动风真就停了。刘裕过江，回到京口，朝廷上下这才安心。

各地援兵纷纷进入建康，青州刺史诸葛长民、兖州刺史刘藩、并州刺史刘道怜的援兵到齐，豫州刺史刘毅准备出征。

刘裕在京口给刘毅写信说：“往年击妖贼，知道他们狡猾多变，这一次，他们又侥幸获胜，不可轻视，我这里的战船马上修缮好了，我和老弟一起去。”刘裕素知刘毅心气高傲，怕不听自己的话，又派刘毅族弟刘藩去劝，许诺平乱之后，让刘毅做荆州刺史。

刘毅见信勃然大怒，对刘藩说：“过去，我们不过因他有一点点功劳，推他临时做个盟主罢了，你真以为我不如刘裕吗！”说完，将信恶狠狠扔到地下，率舟师二万从姑孰西进。

卢循在长沙打败刘道规的兵马后，准备进攻江陵，接到徐道覆的书信，说刘毅水军已经西上，要求增援，如果打败刘毅，荆州自然可得。卢循随即放弃取荆州计划，兵发巴陵，与徐道覆合兵一处，连旗而下。义军战士十余万，战船连江，八艘四层十二丈高的大舰，舟车百里不绝，声势浩大。

义军与西上的晋军在桑落洲决战。刘毅大败，丢掉全部战船和如山的辎重，带了几百人狼狈逃走。

起义军接连打败北府名将何无忌、刘毅，气势更盛，正要东进建康，却得知刘裕回京的消息，卢循与众将相顾失色，准备退回浔阳。

义军高层产生分歧，徐道覆坚持进军。犹豫几天之后，卢循才率十万大军向建康进发。义军最初制订的战略计划在这一时间发生变化，为后来失败埋下伏笔。义军最初战略是占领荆江，伺机东下。刘裕回到建康，东进时机失去了。

义军为什么如此忌惮刘裕呢？除了刘裕对义军保持着骄人的战绩之外。更为主要的是，刘裕获得义军将领们的尊重。他们是一路人，同为庶族，对待刘裕，他们只有敬畏之心，比如徐道覆向来称呼刘裕为刘公。

既然刘裕回京，为什么徐道覆还要坚持要进兵呢？因为义军连续

歼灭何无忌、刘毅的军队，建康兵力必定不足。就算刘裕本领通天，没有士兵怎么打仗，可卢循几天来的犹豫，把消灭刘裕的大好机会丧失掉。

在短短的几天时间里，刘裕有条不紊地备战，重金招募新兵，组织起防御工事，沿江置栅、筑垒，把主力集中在石头城。

起义军到达淮口。刘裕登上石头城，望见填满长江密密麻麻的战船，不胜忧虑：“妖贼如果乘我们立足未稳，登岸自新亭发动总攻，其锋不可当，胜负难以预测，如果回泊西岸，我们就有足够的机会！”

徐道覆劝卢循焚舟登岸，与刘裕决一死战。卢循持重，顾惜伤亡，不肯冒险，回师蔡洲观望局势，企图凭借军力的强大等待晋军自行退却。换成别人或许早跑到江北去，可惜他面对的是南北朝时代最大的英雄刘裕。徐道覆叹息说：“我终为卢公所误，事必无成，使我有幸为英雄驱驰，天下不足平定。”

卢循的犹豫为刘裕布置更为坚固的防线赢得了时间。刘裕从容修筑查浦、药园、廷尉三处营垒，驻重兵把守。刘敬宣在北郊，孟怀玉在丹阳郡西，王仲德在越城，刘默在建阳门外建起四道防线。

卢循见晋军没有后退意图，只得下令攻击，进攻持续两个多月，刘裕坚守不战。双方互有胜负。

真正伟大的将领必须懂得随机应变，根据战场形势有新发明、新创造。刘裕利用南燕投降的鲜卑骑兵组成铁甲阵，由骁将朱龄石、索邈率领，一千具装铁甲鲜卑突骑头顶耀眼的兜鍪，穿裆铠，身披五色彩练，手持长矛，战马裹皮制马身甲，如同山堆岭聚的钢铁。

义军从来没有打过外战，乍见人马披甲的重骑兵，不知所措。重甲骑兵横冲直撞，攻城义军大败。眼见兵疲粮乏，卢循放弃攻取建康计划，退回浔阳，西取荆州。

刘裕使出一招釜底抽薪之计，一面派王仲德、蒯恩、孟怀玉等将领尾随追击，自己率大军继进；一面建造高大的战舰，由孙处和沈田

子率领三千水军从海上偷袭卢循的老巢番禺。

徐道覆率三万义军进攻江陵，在破冢（今湖北江陵东南）遭到刘道规及其部将檀道济、到彦之荆州军的夹击，损兵一万余人，退还湓口（今江西九江境），与卢循再度合兵一处，转向东进发。战船涌满长江，舳舻无际。

义军与东晋追兵在大雷（今安徽望江）激战，刘裕纵火焚烧义军战船，卢循败走浔阳，逃往豫章，在左里下栅，修筑防御工事。刘裕进军左里，突破义军防线，卢循单舸而逃，与徐道覆分率残兵数千向始兴和番禺撤退。

晋军南下穷追不舍。孙处、沈田子的水师从海道趁大雾攻下番禺城，完成对义军的战略包围。

晋军攻克始兴，杀死徐道覆。卢循惊悉番禺失守的消息，率义军反攻，晋将孙处据城固守。刘藩、沈田子所部晋军南下救援番禺，内外夹击，大破攻城义军，杀死一万多人。

卢循率众向西退却，沈田子、孙处率军追击，连续破卢循于苍梧、郁林、宁浦等地。卢循率残部三千余人袭取合浦，与九真（今越南清化）义军李逊、李脱所领导的俚、僚等少数民族五千余人联合进攻交州（今越南北宁仙游东）。东晋交州刺史杜慧度的父亲被义军杀死，为报父仇，尽散家财赏军，士兵卖命，投掷雉尾炬火烧战船，再用弓弩狂射，义军彻底溃散。

卢循走到人生的尽头，万念俱灰，先用毒酒毒死妻子，把姬妾们召集到一起问道：“你们谁跟我一起死？”姬妾们大多哭泣道：“鼠雀尚且贪生，人死就更艰难。”

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来时各自飞，世态何其炎凉。只有一个女人毫无惧色地说：“您都要死了，我怎能单独活下去！”卢循冷笑着把那些不愿死的姬妾全部杀掉，随后投水自尽。

轰轰烈烈十余年的孙恩大起义彻底失败。

第十四章 七兽闹凉州

平定卢循之乱后，刘裕开始铲除异己，一个不可告人的目的在他脑海中形成。不想做元帅的士兵不是好士兵。而桓玄的下场告诉他，不是英雄做不成开国皇帝。北伐，用武力证明自己。

获取战争的胜利不能只靠武力，智慧起着决定的作用。丝绸古道上发生了一个真实、野蛮、残忍、阴险的故事。为了一块肥肉七只野兽互相撕咬，最后获利的却是一只弱小的狐狸。这个故事告诉人们，智慧比武力更强大。

领袖只能有一个

刘裕凭借其卓越的军事才能，逼死孙恩，消灭桓玄，北伐南燕，大败卢循，一次又一次挽救了东晋朝廷，被任命为太尉。若想成为真正的领袖，他还面临着许多人的挑战，敌人已经不再是外在的敌人，而是昔日一同建义的战友。

何无忌战死，孟昶自杀，能够威胁到刘裕权力的只有刘毅和诸葛长民。刘毅在桑落洲惨败，威信扫地，刘裕借机剥夺其豫州刺史的职责，让他离开姑孰，先到江州，再到江陵任荆州刺史。

刘毅以英雄自居，刚愎自用，曾经对人发过狂言：“恨不遇刘项，与之争中原。”自以为京口建义功劳不亚于刘裕，而刘裕居中掌权，自己仅为边将，快快不得志，每次浏览史籍，读到蔺相如再三礼让廉颇时，慨叹这是不可能发生的事。

把刘裕比为廉颇，自然将自己当做蔺相如。刘毅的确比刘裕有文采，刘裕不读书嘛。刘裕大败卢循，凯旋而归，晋安帝摆下庆功宴。刘毅为显示文采，当场赋诗：“六国多雄士，正始出风流。”

正因为刘毅文雅有才华，许多高门士族盛流人士喜欢和他交往，谢混和高平郗氏的郗僧施是刘毅的死党。郗僧施是郗鉴的曾孙，郗超的儿子。刘毅任职荆州后，郗僧施情愿放弃管辖京都建康的丹阳尹不当，去做南蛮校尉。刘毅高兴地说：“昔刘备之有孔明，犹鱼之有水，我们也是一样。”

刘毅的骄横怨望、结党营私终于触到刘裕痛处，自己拼命拉拢高门士族支持，而冠冕望族纷纷倒向刘毅，这终于促使刘裕狠下杀手。

心机深沉的刘裕不动声色地纵容着刘毅的所作所为。刘毅原本都督荆、宁、秦、雍四州，又要求兼督交、广二州；接着又向刘裕要郗僧施和毛修之到荆州任职；把原豫州文武故吏和江州兵都带到荆州，独断专行，安插亲信。刘裕总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从来照准，暗地里积极准备消灭他，精心挑选两员大将为前锋，王镇恶和蒯恩。

王镇恶是王猛的孙子，五月初五生人。当地风俗五月为恶月，家人不高兴，王猛看过以后说：“此非常儿，孟尝君是恶月出生，成为齐国宰相，这个小孩也能兴旺我家。”起名字叫镇恶。关中战乱，王镇恶随叔父王曜来到晋国，客居荆州。王镇恶好读兵书，喜欢议论军国大事，弯弓跨马非其所长，然而意略纵横，果决能断，是一名儒将。

北伐南燕时，有人将王镇恶推荐给刘裕。王镇恶为人强辩，有口才，随机应变能力强。一经交谈，刘裕感觉到此人的不凡，留住一宿，次日凌晨对诸将感叹道：“镇恶，王猛之孙，所谓将门有将！”任命为参军，在北伐南燕和追击卢循战役中颇建军功。

刘裕图谋讨伐刘毅时，王镇恶自告奋勇：“刘公若讨西楚，请赐百舸为前锋！”刘裕欣然应允，让他和蒯恩同为先锋。蒯恩同样是刘裕一手提拔起来的战将，出身贫贱，孙恩起义时，县里派给刘裕的北府军充当马夫。

蒯恩力大无穷，背负大捆的草料是平常人的一倍，每次把草料扔到地下，总叹气说：“大丈夫弯弓三石，怎么能整天喂马！”碰巧有一次让刘裕听到，成全了他，发给武器打仗，蒯恩每次冲锋在前，曾被

射伤左目，成了独眼龙。每次战役打完，总是他斩获的首级最多，不仅勇猛，而且对刘裕忠心耿耿。

刘裕处心积虑想除掉刘毅，一个机会悄悄来临。刘毅得了重病，郗僧施等人怕刘毅死后荆州归别人，于是劝说刘毅请求朝廷派堂弟兖州刺史刘藩做副手。刘裕假意应允，借刘藩从广陵入朝之机，连同谢混等人一起抓起来，逼他们自尽。

王镇恶和蒯恩诈称刘藩西上，乘一百条船先行。刘裕率大军随后出发，对本次偷袭行动向王镇恶作出指示：“如果有机会就出击，没有机会的话，烧其船舰，屯驻江中等候大军。”

先锋部队昼夜兼行，很快到了离江陵城二十里的地方，荆州方面毫无防备。王镇恶自豫章口舍船登岸，每条船留一两个人，准备战鼓，遍插旗帜，派兵焚烧荆州的战船，率主力沿陆路进兵，突然出现在江陵城。

王镇恶与蒯恩分路杀向府衙，此时长江之上烟焰张天，鼓声大振。刘毅仓皇指挥军队还击。王镇恶一边放火，一边扬言刘太尉已到，冲杀在前，身中五箭，长矛折断，犹自奋战不休。

王镇恶不会武功，甚至骑马都不稳，更别说弯弓射箭。可这样一位将领，每次作战总是冲锋在前，不能不说命运眷顾勇敢的人。武功高强并不代表勇敢，勇敢是无所畏惧。

经过一天激战，荆州兵陆续散去，刘毅的亲兵仍在拼命抵抗。夜半，刘毅突围出城，躲进牛牧佛寺。寺内的僧众却拒绝为这位末路将军提供藏身之处。佛寺本是赎罪的地方，俗人中的圣地，佛祖宽恕所有有罪的人。几年前，牛牧佛寺的住持接纳过一名桓家子弟，结果住持被刘毅斩杀。造化弄人，事有因果，佛祖告诉刘毅一个道理，得饶人处且饶人。

刘毅一声叹息，向那个战友磕头求饶岂是他肯做的，死便死了，有什么了不起。刘毅轻蔑地望了一眼高大的佛像，你不留我，我便去

死，说什么不许自杀，我便死在你的佛院里，瞧你如何度人。

一根绳子，一具肉体，生命是如此简单。成者王侯败者贼，我在这里了，刘裕，你来取吧。

江陵城平后二十日，大军方至。刘裕看到刘毅的头颅，就像看到桓玄的头颅，这些人不过是梯子，供他刘裕向上爬的梯子。梯子有多长，地位有多高。

王镇恶，将才也！

捕捉战机，巧布伪装，以少破众，显示出高超的战术素养和果敢精神，也暴露出争强好胜的性格。北伐战争中王镇恶将快速突袭的战术发挥得淋漓尽致，终于一战成名，但是，性格中的弱点为他令人惋惜的命运埋下伏笔。

刘毅被杀，于京口同时建义尚在朝廷中掌握大权的只有为人骄纵贪刻的诸葛长民一人了。刘裕征讨荆州，为表示对诸葛长民的信任，让他负责朝廷事务。

刘毅死讯传来，兔死狐悲，诸葛长民感到祸事不远，对亲信说：“前年诛彭越，今年杀韩信。’我的大祸就要来了！”又忐忑不安地到刘穆之那里去试探口风：“悠悠之言，皆云太尉与我不平，何以至此？”

刘穆之马上安慰道：“相公（刘裕任太尉成为实际的宰相，故有此尊称）溯流远征，老母和幼子交付节下，如果有一点点的不信任，岂能如此安排？”诸葛长民心里这才稍稍安定一些。

弟弟诸葛黎民极力劝说他乘机起事，诸葛长民犹豫不决，举棋不定，寝食不安，时常自言自语叹息：“贫贱常思富贵，富贵必履危机，就算今日重新去丹徒做布衣百姓，也难得啦！”思来想去，他写了一封密信给刘敬宣说：“盘龙（刘毅的字）狼戾专恣，自取夷灭。异端将尽，世路方夷，富贵之事，相与共之。”

刘敬宣哪里有谋反的胆量，回信说：“下官自义熙（刘裕掌权时东晋年号）以来，添三州、七郡，常惧福过灾生，思避盈居损，富贵之旨，非所敢当。”并把诸葛长民信件交给刘裕，刘裕看后，淡淡道：“阿寿（刘敬宣小名）不负我也。”

这块最后的绊脚石，必须除掉。刘裕不随大军班师，乘轻舟借夜色神不知鬼不觉回到东府。满朝文武在江边没有接到。次日天明，诸葛长民慌忙登门拜候。刘裕召其共坐，屏退左右，推心置腹，无所不谈，平生从未说过的话，也都说了。至于说过什么我们不得而知，应该是刘裕平生际遇以及抱负吧？说得诸葛长民很是高兴，毫无戒心。事先埋伏在幔帐中的武士丁旼突然从后面现身，一刀结束了他的性命。

杀死诸葛长民，接着削平司马宗室的势力，司马休之、鲁轨、鲁宗之等亲晋的实权人物纷纷逃往后秦，刘裕把朝廷大权牢牢握在手中。晋安帝加封刘裕中外大都督，掌管全国军权，剑履上殿，入朝不趋，赞拜不名，成为真正的领袖。

刘裕有知人之明，善于将将，比曹操强。诸葛亮曾经在《出师表》中批评曹操“任用李服而李服图之，委任夏侯而夏侯败亡”。曹操不善用人，大约是疑心太重的缘故，所以每次战争只能亲自出马，否则大多失败。

刘毅、何无忌等人和刘裕平级，不是刘裕能指挥动的。他所提拔的将领孙处、沈田子，以轻师席卷番禺，王镇恶、蒯恩以百舸平定荊州，这才仅仅是开始，又一名英才朱龄石登上伐蜀的战船。

帝王是个苦差事

益州谯纵是刘裕心中的痛。他一生总打胜仗，无论亲自出马，还是遣将出击，所向披靡，唯独刘敬宣的伐蜀之战，无功而返。

益州原本是东晋领土，刘裕起兵复兴晋朝，益州刺史毛璩出兵帮忙杀死了桓玄。这件事为毛璩惹下杀身之祸，他征调三万蜀军顺流东

下协助晋军征讨桓氏残余势力。四川的氏兵不愿意背井离乡出去打仗，发动兵变，选谁当首领呢？大家选中谯纵。

有人为帝王争得头破血流，也有人为帝王让得差点丢掉性命。或许有人会问，真有这样的傻子吗？有，他就是谯纵。在他眼里，帝王是个苦差事。

谯纵是四川土著人，军中任职参军，为人和蔼可亲。龙袍加身，谯纵害了怕，他可没有宋太祖赵匡胤的野心。陈桥兵变是赵某人一手策划，这次兵变，谯纵根本不知情。谯纵再三推辞，又是作揖，又是磕头，最后投水自尽，表示不敢接受。他越是谦虚，士兵们越喜欢，从水里捞出来，推为首领。

不承想，兵变成功，打进成都，杀死毛璩，谯纵自称成都王，脱离东晋统治，向后秦称臣。后秦皇帝姚兴任命谯纵为蜀王，蜀地大乱。

毛氏家族遭灭门。杀死桓玄的功臣、白帝城守将毛修之志在复仇，极力怂恿，刘裕派冠军将军刘敬宣率兵五千征蜀。

由长江入川进攻成都有两条水路，内水和外水。内水即涪江，外水即岷江，外水直通成都，内水通绵阳转陆路到达成都。

刘敬宣作战开始比较顺利，分派两千人虚张声势出外水佯攻，自率精锐出内水，转战而前，所向有功，一直打到遂宁郡的黄虎。他的用兵意图被蜀军识破，谯纵大将谯道福坚守黄虎六十多天，与晋军大小十余战，随后固守不出。谯纵向姚兴求救，后秦军的援兵即将到达。晋军粮尽，又兼军中疫病流行，士兵死伤大半，刘敬宣引兵退走。

伐蜀失利。刘敬宣是刘裕极力推荐的将领，因此刘裕威望受损，刘毅则趁机对亲刘裕的刘敬宣进行打击报复。

刘敬宣和刘毅早年结怨，无非因为一句话。刘毅未发迹前，曾经做过刘敬宣的参军。有人在刘敬宣跟前推荐刘毅，说他是当世的英雄

豪杰。刘敬宣对刘毅评价客观公正，他说：“非常之才应该有宽阔的胸怀和气量。刘毅此君的性格，外表宽厚，而心胸狭窄，自视很高，总想在别人之上，即使掌握大权，也一定会因为犯上而招到祸患。”

父亲刘牢之死后，刘敬宣逃亡江北。京口建义，刘敬宣回到江南。刘毅永远记得他的那句话，派人刘裕说：“刘敬宣没有参与京口建义，平乱立功的将士才能论功行赏，像刘敬宣那样的官员，应该让他们靠后一些。如果你不忘记过去的情谊，不妨给个闲散的官做，就可以了。做郡守太过于优厚，做方面大员简直骇人听闻。”刘敬宣越加感到心中不安，上表请求解去职务。朝廷任命他做宣城内史。

刘裕安排刘敬宣伐蜀，想让他露露脸，没想到弄巧成拙。刘毅跳出来，横加指责，要军法从事。刘裕再三保护，好在何无忌站在刘裕一边，劝刘毅：“怎么能用私人间的恩怨伤害天下的公道呢！”胜负兵家常事，一失利就砍头，谁敢带兵啊，私是私，公是公，刘毅这才罢休。

晋军粮尽退兵之时，谯纵下令将益州刺史毛璩、梁州刺史毛瑾等人的棺材扔进长江，顺流漂下，以示羞辱。卢循起兵，谯纵联络后秦军队入侵襄阳。

出来混，迟早是要还的。谯纵！刘裕记住了他的名字，不会轻易放过。刘裕平定荆州后，要和谯纵算总账。

益州是北伐战略重要的一环，一定要收复，问题是伐蜀主将的选择。刘裕和曹操事必躬亲不同，对领袖来说，用人更重要。借平定荆州之机，刘裕力排众议，任用资历尚轻的朱龄石担当益州刺史，率臧熹、蒯恩、刘钟等将领，统兵两万，自荆州入川。

朱龄石和桓家子弟是玩伴，从小喜欢武功，练家子出身，武学高手，任性胡来，不加检点。舅舅蒋氏无能软弱，草包一个，朱龄石不喜欢。当舅舅睡觉的时候，他剪了一寸见方的纸片，粘在舅舅的枕头上。他手拿刀子，离着八九尺远，“嗖嗖”往纸片上掷，百发百中，吓得舅舅心惊肉跳，不敢动弹，由着外甥练飞刀。舅舅头上长了一个

大瘤子，朱龄石等他睡着了，拿刀子割，结果当场割死。

刘裕倒桓，任命朱龄石为参军。江乘之战，他对刘裕说：“我家世受桓氏之恩，不会与桓家的人兵刃相见，我跟在队伍后头。”刘裕认为他够义气，不勉强。

伐蜀委以重任，连官职高出许多的刘裕妻弟臧熹都听朱龄石指挥。伐蜀前夕，刘、朱二人商议西进策略，刘裕说：“刘敬宣往年出内水，无功而退。贼一定认为我们这一次应该从外水进军，然而采用出其不意的战术，还是会从黄虎进攻。因此，他们仍然会用重兵守涪城以备内道，如果走内水，正中其计。我们以主力自外水取成都，用疑兵出内水，才是制敌的奇略。”为了确保军事机密不被泄露，临行，刘裕给他一封密函，信上写着：“至白帝乃开。”

公元前413年六月，朱龄石兵至白帝城，打开刘裕密令，上面写道：“众军悉从外水取成都，臧熹从中水取广汉，老弱乘高舰十余，从内水向黄虎。”朱龄石按照刘裕之令，以主力从外水攻取益州；臧熹从中水攻取广汉，老弱者乘战舰十余艘虚张声势从内水向黄虎。

谯纵果然如刘裕所料，蜀将谯道福率重兵镇守涪城，以备内水。棋差一召，注定败局已定。

晋军兵抵平模，离成都二百里。平模有蜀军一万多兵力，夹岷江两岸筑垒拒守。朱龄石采纳刘钟建议，抓住战机，发动袭击，先克北城，再克南城。晋军弃船登陆向成都进军，臧熹至牛脾，击斩蜀将谯抚之，蜀军自打鼻山溃退。两路晋军深入蜀地，蜀军诸营望风而逃。

谯纵走投无路，他早就想到会有这么一天。一条生命换来八年的富贵，值还是不值？他把腰带挂到树梢的那一瞬间，明白了一个道理，平平安安才是福。这个道理他早就懂，可上天总是喜欢捉弄那些明白事理的人。

朱龄石兵入成都，益州重新纳入东晋版图。以西征为契机，刘裕把东晋的势力重新扩张到西南，对后秦国的关中政权施以重压，一步

步实行着统一中国的战略。伟大的万里北伐就要开始，而西北七个政权却浑然不觉，为古老的河西牧场打得不可开交。

沮渠蒙逊与秃发乌孤

为牵制后秦兵力，益州刺史朱龄石的使节来到凉州，向北凉国主河西王沮渠蒙逊宣谕大晋朝威德，外交战拉开北伐序幕。这只狡猾的匈奴族狐狸马上悟出刘裕的意图，当即上表晋廷：“伏闻车骑将军刘裕秣马挥戈，欲清中原，可谓天赞大晋，笃生英辅。臣愿为右翼，驱除戎虏。”

晋廷指望沮渠蒙逊打击后秦不现实，因为狐狸太狡猾。或许有人会问，凉州不是后凉吕光的吗？沮渠蒙逊何许人也，如何得到这片美丽牧场？

获取战争的胜利不能只靠武力，智慧起着决定作用。丝绸古道上发生了一个真实、野蛮、残忍、阴险的故事。为了一块肥肉七只野兽互相撕咬，最后获利的却是一只弱小的狐狸。这个故事告诉人们，智慧比武力更强大。

中原战乱，河西走廊一直保持着它的安宁和平静，前凉灭亡，前秦接管凉州，汉人、氐人、羌人、铁弗匈奴人、卢水胡匈奴人、乞伏鲜卑人、秃发鲜卑人等各族人民共同生活在这片大漠与草原、关山与长河交相辉映的土地上。

淝水战争的鼓角唤起人们争强好斗的欲望，平定西域叛乱的大英雄吕光一度征服凉州，凭借武功与威望暂时安抚下那一颗颗勇敢的心。人终归要老的，英雄也有暮年。五十八岁的吕光再也无力控制各族蠢蠢欲动的野兽。一个叫做秃发乌孤的鲜卑人流着泪发誓要恢复祖先的光荣。

秃发乌孤的祖先出自北部鲜卑，与拓跋鲜卑同宗，秃发是拓跋的异音，秃发乌孤的八世祖秃发匹孤是北魏圣武皇帝洁汾的长子。因为力微系天女所生，继承部族，秃发匹孤一气之下，率领部落从塞北来

到河西，世代居此。传至秃发树机能，累败晋军，尽有凉州之地。晋武帝为之寝食不安，发兵围剿，树机能终为晋将马隆所杀，秃发鲜卑又回到河西故地，生息至今。

部落首领传至秃发乌孤，接受后凉天王吕光委任，作为后凉国冠军大将军、河西鲜卑大都统，为吕光征服不少部落，在廉川筑起城堡。

秃发乌孤登上廉川大山，放眼四望，感怀祖宗创立的伟业，流泪哭泣，许下大志：剪灭诸部，一统凉州！秃发乌孤南征北战，逼降凉州南端大大小小许多部落。当吕光派使者拜秃发乌孤为左贤王时，日益强大的秃发乌孤断然拒绝。他对使者毫不客气地说：“凉州本是我们秃发人的地盘，吕光算老几！他那几个儿子、外甥残暴凶狠，让我听他们的，没门！回去告诉吕光，我秃发乌孤称王了！”

秃发乌孤自称大单于、西平王，不受后凉国节制，筑起秃发鲜卑人的都城乐都。秃发乌孤点燃了凉州战乱的烽火。

吕光大怒，发兵攻打辖区内第一个不听话的部落。双方战于街亭，凉兵大败。正当秃发乌孤奋发向上欲大干一番事业的时候，乐极生悲，因醉酒从马背上跌落下来摔断肋骨。侍卫扶起以后，秃发乌孤不忘幽默一句：“几使吕光父子大喜。”

吕光父子最终还是喜笑颜开。这位雄勇大志的鲜卑豪杰因伤势过重，不久一命呜呼。弟弟秃发利鹿孤继位，三年后病死，利鹿孤的弟弟秃发傉檀登上王位，自称凉王，史称南凉。

最大的敌人隐藏在内部。秃发鲜卑人再闹始终是芥癣之疾，手足相残才是心腹之患。吕光明白，儿子们不懂，终于断送了后凉政权。西域征服者临死之时，再三告诫诸子不要争斗，要团结和睦，共渡难关，否则大祸临头。

吕光尸骨未寒，长子吕纂逼死嫡子吕绍，自立为王，过了不久，被吕光侄子吕隆兄弟所杀，吕隆即后凉天王位。吕氏家族自相残杀，

凉州动乱不已，各族百姓各自拥立领袖割据一方。一时间四个凉国同时崛起。

除南凉之外，汉人拥立陇西高门望族敦煌太守李暠为凉公，控制酒泉、敦煌、玉门、安西等地，建立西凉政权，李暠死后，李歆继位。

卢水胡匈奴人在沮渠蒙逊鼓动下，先拥立吕光将领段业为凉王，紧接着又将他杀死，占据张掖，沮渠蒙逊自称凉州牧，史称北凉。沮渠是匈奴官名，沮渠蒙逊祖上做过匈奴左沮渠，后以此官名为姓氏，由此可见，北凉是匈奴族王国。

沮渠蒙逊不同于野蛮的匈奴人，他博览史书，颇晓天文，雄杰有英略，滑稽善权变，是凉州的一只狡狐。建国初期，屈事南凉，避免争端，暗地里悄悄积聚力量，势力最弱的卢水胡匈奴人在他的带领下，慢慢变得强大。

南凉、西凉、北凉为争凉州正统，都把眼光瞄向凉州的治所、后凉国首府姑臧城（今甘肃武威）。这场大厮杀中，周边三个政权也参与进来，后秦、西秦，还有另外一个匈奴族王国大夏，他的国王是一只嗜血成性、残忍凶恶的狼——赫连勃勃。

大匈奴的美男子

赫连勃勃，一个具有传奇色彩的名字。他是匈奴大夏国的开创者，器识高爽，风骨魁奇，南北朝时代著名的美男子。后秦皇帝姚兴睹之而心醉，宋高祖刘裕闻之而动色。就是这样一个英俊神武的开国君主，却是一条狂妄自大、嗜血成性、残忍凶恶的狼。他一生的传奇如同那座高耸入云端的统万城一样，湮灭在滚滚黄沙之中。

匈奴人建立的国家不多，匈奴汉国、匈奴前赵、匈奴北凉，再就是匈奴夏国，它的开国皇帝赫连勃勃另有一个名字叫做刘勃勃，从拓跋鲜卑骑兵马蹄下逃生的刘卫辰的小儿子。

铁弗匈奴五千人抛尸黄河的大屠杀中，刘勃勃从死人堆里爬出来，逃到鲜卑人部落薛干部。魏王拓跋珪曾派人去讨要刘勃勃，薛干部落首领太悉伏把刘勃勃叫出来让魏使看着说：“勃勃国破家亡，无路可走才跑到这里来，我宁可和他一起死，怎么忍心送给魏国呢！”使者恨恨而去，太悉伏知道拓跋珪不可能善罢甘休，让侄子叱干阿利陪着刘勃勃投靠后秦附属部落没弈干。

没弈干的女儿爱上了这个一身血泪的男儿。刘勃勃娶妻生子过上幸福生活，太悉伏却因放走他的缘故整个部落被拓跋骑兵屠杀大半。拓跋珪不肯放过刘勃勃，继续进兵，没弈干和刘勃勃一同逃到长安。

世界是如此黑暗，现实是如此残酷。刘勃勃说他认清了世界的真面目，那就是残酷无情。

世界也有美丽的一面，就像上天赋予他的美丽容貌。刘勃勃天生美男子，比南燕国金刀太子慕容超更加英俊漂亮，身長八尺五寸，腰帶十围，性辯慧，美风仪。

魏晋南北朝时代，美男子层出不穷，南朝有“掷果盈车”的潘安、“小璧人”卫阶，几乎坐定古代美男子前几把交椅。胡人也不甘落后，慕容冲、慕容超、赫连勃勃、侧帽风流的独孤郎、戴面具掩盖漂亮容颜的兰陵王，一个赛过一个。

人们奇怪地注视着魏晋南北朝，莫非上天将美男子全部生在此时。其实，并非美男多，而是那个时代的人崇尚美丽，尤其是男人。

后秦皇帝姚兴一见面就喜欢上他，宠爱他超过功臣旧属。姚兴的弟弟姚邕总是重复一句话：“刘勃勃不可过于亲近。”

嫉妒！女人嫉妒别人长得比自己好看，男人嫉妒别人比自己有才。

聪明的姚兴以为看透姚邕的心理：“刘勃勃有济世之才，朕准备让他守卫大秦边疆，一道平定天下，你怎么能这样猜忌呢？”

“我观察刘勃勃有段时间了。”姚邕回答道，“刘勃勃对上傲慢无礼；对下手段残忍；对待去留随意轻率。贪婪狡猾，不讲仁义，是个反复无常的小人。这样的人，陛下您过分宠爱，恐终为边患。”

姚兴沉默不语，他搞不清自己错了，还是姚邕错了。

不久，刘勃勃接过后秦安北将军的任命书，镇守朔方，北疆地区五个鲜卑部落以及其他杂族两万多部落成为刘勃勃的属下。他的任务是，召集匈奴旧部，监视北魏国举动。

人才不能浪费，姚兴要依靠刘勃勃的才智和铁弗匈奴的力量巩固后秦北疆，抵御日益强大的魏国。

令姚兴万万不曾想到的是，刘勃勃果真是个背信弃义、忘恩负义的白眼狼。趁后秦柴壁惨败之机，以后秦与北魏媾和为理由，和恩人姚兴决裂，还抢走柔然可汗社仑献给后秦的八千匹骏马，以打猎为由，袭杀岳父，收编老丈人的军队。

以残酷对待世界的残酷，是刘勃勃的信条。除了残酷，还有傲慢。

铁弗匈奴是南匈奴后裔，屠谷种，南匈奴入内后，自称汉朝外孙，改姓刘。狂妄的刘勃勃自认为匈奴是天之骄子，大禹的后代，比汉朝牛，不想沿用母姓。大禹的夏国没有姓氏，于是乎，自己给自己起个姓氏，下诏说：“帝王者，系天为子，是为徽赫实与天连，今改姓赫连氏。”意思是说帝王是天的儿子，伟大光耀与天相连，所以叫赫连。直系亲属之外的旁支后裔，起“铁伐”为姓，刚强锐利如铁，可以伐人。

赫连勃勃称大夏天王、大单于，恢复大禹的王朝，以朔方为根据地建立匈奴夏国，发动了对后秦的战争。

国家初建，夏国臣子们讨论建都，一致同意定都高平：“陛下欲经营关中，宜先巩固根本，使人心有个寄托的地方。高平山川险固，土田饶沃，可以定都。”

赫连勃勃提出著名的骚扰战理论，他说：“我们现在大业草创，部众不多；姚兴一时之雄，诸将用命，关中未可图。如果固守一个城池，他必定全力进攻，我们人少，绝不是敌手。不如以骁骑风驰，出其不意，救前则击后，救后则击前，使敌人疲于奔命，我则游食自若。不过十年，岭北、河东之地尽为我有。待姚兴死后，取长安不在话下。”

赫连勃勃的战术是草原民族惯用伎俩，依靠骑兵机动性，抢了就跑，你不防备再来抢，搞得后秦国岭北诸城大白天城门紧闭。姚兴直晃脑袋，后悔莫及，每每叹气：“吾不用黄儿（姚邕的小名）之言，以至于此！”

游击战术确实取得了一定的效果，但赫连勃勃缺乏雄心。如果这种骚扰战能够获得成功的话，匈奴人早在秦朝就入主中原了，用得着成吉思汗横扫千军的战术吗？

赫连勃勃军事战略是根据夏国所处的地理环境和军事实力来制定的。夏国兵力不足，属于游牧国家，马匹多，可以逐水草迁徙。加之它处于后秦、北魏和柔然三国交界之处，以上三国互相之间处于敌对状态，若受到后秦的攻击可以进入北魏的土地，如受到北魏的攻击可以进入后秦或柔然的境内，进退有地。

这种骚扰战术最大的弊端在于伤其皮肤不能伤其骨，难以获得足够的土地和人力，如果敌国不出现大危机的话，根本不可能灭亡对方。

赫连勃勃卑劣的人品和无耻的军事战术都让人瞧不起。北魏明元帝拓跋嗣轻蔑地称呼他叫屈子，屈子据说是鲜卑语的汉音，卑下的意思。就算是汉语也不是什么好词，屈服的残余分子。司马光的《资治通鉴》中称赫连勃勃为屈丐，意思相近。

凉州大乱。后凉、南凉、西凉、北凉为争夺姑臧打得不可开交，赫连勃勃也盯上凉州。此时，姑臧城易主了，南凉国主秃发傉檀成为姑臧的主人。说起来，秃发傉檀真不愧秃发鲜卑人中杰出的人才，他

能在六只野兽垂涎欲滴的觊觎中兵不血刃进入凉州第一城。

秃发傉檀少机警，有才略。他的父亲曾对秃发乌孤和秃发利鹿孤说过：“傉檀明识干艺，非你等所能比。”秃发利鹿孤牢记父亲的教诲，把王位传给弟弟，可惜这位弟弟表面是个人精，却目光短浅，南凉断送在他手里。

后凉发生内乱之时，姚兴打败西秦，逼降乞伏乾归，借灭西秦国之余威派大军攻打姑臧，把后凉军打得大败。西北地区重量级的大象来了，吓得北凉、南凉、西凉三国赶紧向后秦称臣。后秦军围困姑臧数月，后凉国主吕隆内忧外叛，只得派子弟入长安做人质请降，后秦军退兵。

常年战乱，姑臧发生大饥荒，十多万人饿死，一斗米价值五千金，发生了人吃人的惨剧。城中老百姓宁愿出城给胡人做奴婢，每天好几百人往外跑。吕隆火了，大发狂犬病，认为他们动摇军心，抓住逃亡者全部坑杀，一时间积尸盈路。

北凉沮渠蒙逊趁火打劫，小试一下身手，吃败仗跑了。这个骚扰一下，那个骚扰一下，山穷水尽的吕隆只得向后秦投降，像一条丧家犬灰溜溜去长安居住，把姑臧城拱手让给姚兴。

秃发傉檀一看，机会来了，献马三千匹、羊五万口，向姚兴称臣，要求后秦封他做凉州刺史，姚兴居然同意了，姑臧城轻易划归南凉国。秃发傉檀得意非常，真把自己当成一头威风凛凛、所向无敌的凉州狮子，把南凉都城从乐都迁到姑臧。他在宣德堂设酒席宴请大臣，酒足饭饱，仰望宫室感叹说：“古人有言：‘盖房的人自己不住，住房的人自己不盖。’太对了。”

他高兴得有点过早，姚兴没那么好心眼。姑臧城是块烫手的山芋，这是大象送给狮子的一份诱饵。姚兴让出姑臧是为了消灭凉州势力最大的南凉国。

果然，先是沮渠蒙逊攻陷西郡，又来了赫连勃勃，杀伤南凉一万

多人，掠走两万七千人口，抢走几十万头牲畜。秃发傉檀追击，遭到夏军伏击，伤亡一万多人，名臣勇将死者十之六七。

南凉实力大损，姚兴奸计得逞，让儿子姚弋率兵三万以攻打赫连勃勃为由，偷袭姑臧，企图一战消灭南凉国。

不承想秃发傉檀还是有点小聪明的，巧施牛羊计，把南凉国所有的牛羊全部放到野外，后秦军光顾抢夺牲畜，被南凉军杀个大败。这回，秃发傉檀再不受姚兴蒙骗，知道这小子没有好心眼，斗不过他。凉州刺史不做了，和后秦断绝关系，当回他的南凉王。

姚兴日子也不好过，西秦乞伏炽磐趁后秦国兵败凉州之机，回到苑川复国，像只花豹般搜寻猎物，见到机会就咬一口，抢人家的牛羊和人口。姚兴无力进攻凉州，不过他不死心，继续挑唆凉州各国窝里斗。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各国打得筋疲力尽，沮渠蒙逊下山摘桃，数次打败南凉军。秃发乌孤兄弟苦心组建的军队挥霍殆尽。秃发傉檀不敢继续待在姑臧，回归老家乐都。一次外出征战中，猎豹乞伏炽磐抄了后路，端了老窝。秃发傉檀下场很惨，投降西秦后被毒死。

狡狐沮渠蒙逊进入姑臧，虎气十足的西凉王李歆自命不凡，也想做凉州主人，准备攻打北凉。沮渠蒙逊算准李歆的想法，耍了个花招，扬言征讨西秦，走到半路，东进的大军转而西上，设下埋伏，挖下陷阱，单等老虎出洞。李歆果然上当，自作聪明地尽起西凉军队乘虚攻打北凉，走到都渎涧，进入北凉军的伏击圈，全军覆灭。虎头虎脑的李歆真有骨气，死活不跑，奋战而死。

七兽争霸凉州的好戏最终尘埃落地，狡猾的狐狸沮渠蒙逊坐拥祁连山下大好牧场。姚兴机关算尽未能巩固西北边陲，反而喂养了一只狠毒的白眼狼。外患难平，内忧又至，儿子们为争夺帝位拉帮结派，结党营私，姚兴智穷力竭一病不起。

皇位之争愈发激烈，姚家子弟掀起一场又一场的军事政变，皇族

自相残杀引发了更大灾难，姚兴被活活气死。东晋北伐大军立刻行动，在刘裕指挥下展开迅雷不及掩耳的攻势，从两国漫长的边境线上兵分数路向关中挺进。

第十五章 气吞万里如虎

时年五十三岁，踌躇满志的刘裕登上悬壁虎踞的石头城，俯视滚滚大江，仰望西北长空，心潮澎湃。两京沦陷已近百年，蛮族铁骑践踏中原，除洛阳一度光复外，晋军的旗帜从来没有在长安城头飘扬过。生命不息，战斗不止，刘裕的晋军戎旗要在万里战线上展开，第一个打击目标首选羌人的后秦国。

羌帝姚泓

刘裕从来不主动打没有把握的仗，这是高级赌徒常赢钱的原因。慕容鲜卑的老皇帝死了，他进攻南燕。羌人的老皇帝死了，他自然要进攻后秦。

后秦新皇帝姚泓看似一个软弱的人，然而柔中有刚，他甚至借老皇帝的手除掉了与他争位的最大对手。

姚泓性情宽和，仁孝礼让，体弱多病，因其为长子，故而被立为太子。羌人保持着勇猛的性格，兄弟们对书生气十足的姚泓不服气，瞧不起，暗地里积聚力量，准备在姚兴死后夺取帝位。

尚书令姚弼文武全才，是老皇帝姚兴最宠爱的皇子。仗着父皇的疼爱，姚弼成为夺嫡的先锋。他有一个有利的条件，主管朝政，朝廷官员大多是他的私党。姚兴卧病其间，姚弼私自聚集三千多名死士全副武装潜藏在府第，只等老皇帝归天，动手夺位。

清代康熙皇帝的儿子们的夺嫡在暗地里进行，因为手里没有军权。后秦皇子们出镇地方，几乎人人手握一支军队。一闹起来，真刀真枪，血雨腥风。

太子姚泓有耳目，对姚弼暗地里进行的活动有所察觉。他从来不

待在太子宫，日夜守在父皇身边。命令皇宫中的禁军严加戒备，重兵防守东华门。

姚泓装出一副懦弱的样子，派人透风给弟弟秦州刺史姚宣，说姚弼府中藏有数千死士，皇帝归天之后，必定杀太子登基。

嚣张跋扈的姚弼在众皇子中本就不得人心。众人怕他真的当上皇帝，于是姚宣鼓动串联其他皇子以保护太子为由出兵讨伐姚弼。各怀鬼胎的皇子们发兵支持太子，蒲坂的姚懿、洛阳的姚洸、雍州的姚谌同时兵发长安。姚宣狡猾，把别人发动起来，自己却未派出一兵一卒。

姚兴病情好转，见诸皇子兵戎相见，大吃一惊。各地皇子见老皇帝病好了，连忙退兵，联络起来一起进京告姚弼状。姚兴气急败坏，却不愿声张，各打五十大板完事，撤掉姚弼尚书令的职务，把暗地里鼓动兵变的姚宣下到大狱。

怒气不息的姚兴要杀掉这两个逆子。这时，太子姚泓站了出来，流着泪说：“兄弟之间不能和睦相处全是我的过错。如果我死了国家可以安定，那么让我死好了。如果陛下您不忍心让我死，那么我现在就辞去太子之位。”

姚兴好感动。他根本没有真杀死儿子们的意思，只是一时气愤。姚泓这一手做得真漂亮，除去两个兄弟的威胁不说，还彻底赢得了老皇帝的心，而且为自己争取到一员名将，皇叔姚绍。姚绍是姚弼同党，姚泓和他推心置腹，无话不谈。老皇叔也感动了，表示痛改前非，忠心于太子。

公元416年一月，姚兴病情再度转重，皇妹南安长公主来探视，轻轻呼唤，姚兴奄奄一息，没有答话。小皇子耕儿出宫后告诉哥哥姚愔说：“皇上已经驾崩，赶快动手。”姚愔与姚弼均是一党，闻听马上带兵攻打端门，禁军和太子东宫兵联合抵抗。端门起火，皇宫内杀成一片。

重病中的姚兴惊起，挣扎着走到前殿，最不想看到的事情还是发生了。姚弼文武全才，曾经打败过匈奴夏国，满心指望他辅佐姚泓支撑大秦局面，贪欲害死人，却走上手足残杀的不归路。姚兴用尽最后的力气，宣布将姚弼赐死！禁军见到老皇帝，精神大振，斗志倍增，叛军惊退奔败。姚兴气怒交织，病势加重，与世长辞。

姚泓登上帝位后露出狰狞面目，把发动叛乱的兄弟们全部捕杀。

兄弟争国，四境的敌人闻风而动。西秦乞伏炽磐侵入边境；氐人、匈奴部落聚众叛乱；夏国国王赫连勃勃乘机攻取天水、阴密、安定、雍城等关中北部地区，向眉城挺进。

赫连美男口气不小，水平一般。后秦名将皇叔姚绍率步骑五万反击，攻克安定，在马鞍阪大败赫连勃勃，铁伐们逃得无影无踪。

姚泓经受住了一连串的打击，但最为严峻的考验在后头。气吞万里如虎的江南大英雄刘裕才是他人生中最大的噩梦。

整个江南沉浸在战争胜利的狂乱中，人们的热情汇集于朱雀航。这座南朝秦淮河二十四航最大的浮桥见证了江南人沸腾的狂热。砍下燕国皇帝慕容超头颅的一瞬，人山人海，人们呼喊刘裕的名字。卢循的死亡又给刘裕增添了一道金色光彩。

江南人视刘裕为新的希望。他给日落西山的晋帝国带来尊严，人们重新获取了大帝国的满足感。

平民热爱刘裕，门阀惧怕刘裕。士兵们渴望新的征服，他们需要更多的财富。刘裕安静地等待机会，只要有耐心，机会总会来到你的面前。

机会出现了，后秦国皇帝姚兴病死。若想让机会从刘裕手指缝里溜走，太难。刘裕下令出兵北伐，江南人的热情再次点燃。

江河水盛，桂花飘香。

大江之畔，石头城下，刘裕和刘穆之话别。两人没有说话，谁也不必说话，心知肚明。北伐军的大后方，刘裕的未来全部托付给刘穆之。

东晋军队兵分五路，水陆并进，浩浩荡荡踏上万里征程。

第一路，王镇恶、檀道济率步兵为前锋，自淮、淝一带向许昌、洛阳方向进攻。

第二路，沈林子、刘遵考率水军，趋石门，自汴水入黄河，直指洛阳。

第三路，朱超石、胡藩率部由襄阳赴阳城。

第四路，沈田子、傅弘之率部由襄阳趋武关。

第五路，刘裕率大军最后出发，王仲德统领前锋，经泗水开巨野泽入黄河。

和东晋历次北伐一样，刘裕选择用水军为作战部队运送物资。第一战略目标攻占洛阳，第二战略目标进攻长安。

王镇恶和檀道济主攻洛阳，朱超石部策应，沈田子部吸引后秦关中部队，沈林子水军保障军队给养，这是刘裕第一步棋。

如果晋军实现第一战略目标，整条战线便暴露在北魏国眼皮底下。魏军会不会参战？刘裕也做出了部署，王仲德率水军进入黄河阻挡北魏军队南下救援秦国。等刘裕大军到达洛阳与各路军队会师后，合力进攻关中。刘裕设计的作战计划极其精妙，浑然天成。

群将争功

出身平民的将领们明白，前程、富贵、跻身门阀士族行列，一切荣耀与梦想要靠军功去实现。每一路主将都坚信：我会第一个到达长安。

王镇恶是箭头，担任主攻。因此，出发前，刘穆之特意在积弩堂做动员，勉励说：“昔年晋文王委任邓艾伐蜀，而今相公把伐秦重任交给你，自勉自强！莫要辜负信任。”王镇恶当即斩钉截铁立下军令状：“不克关中，誓不复济江！”

刘穆之将他比作灭蜀的邓艾，这对壮志凌云的王镇恶来说，是不祥之兆。邓艾荡定巴蜀之后下场凄惨，有邓艾恐怕少不了钟会，难道真有人会成为钟会吗？历史惊人的相似，由襄阳向武关进军的沈田子不幸扮演了这样的角色。

没有人能够预知未来。王镇恶信心爆棚地率军出发。东晋前锋军团由两员大将指挥，除王镇恶外，还有檀道济。檀道济是一员勇将，跟随刘裕京口建义，转战南北，向来身先士卒，所向摧破。王镇恶想立功，檀道济不服输，两人各率一支部队进攻。王镇恶在北，檀道济在南，自东而西向洛阳攻击前进。

两路晋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在河南大平原飞速挺进，连战连捷。后秦国各地守将望风降服。檀道济进军更为神速，攻破新蔡，进克中原重镇许昌。沈林子水军自汴水入黄河，攻克仓垣，与王镇恶、檀道济会师成皋关。

晋军合兵一处，马不停蹄，长驱西进，大败洛阳外围守军，俘虏秦军四千余人。檀道济直逼洛阳，守军投降。后秦援军震惊于晋军闪电攻势，不敢援救，坐看洛阳失守。

晋朝旧都洛阳光复。晋军前锋军团一个多月转战一千多里，几乎将步兵当做骑兵用，此时刘裕的大军尚未从彭城起程。

后秦土地接连沦陷，但皇位之争丝毫没有停止的迹象。镇守陕津防备晋军的皇子姚懿自称皇帝，姚泓忙派皇叔姚绍前往镇压。

姚绍是关中名将，姚泓之所以千方百计从弟弟那边把他争取过来，就为他的军事才能。姚绍不负众望，一举平定姚懿之乱。一波刚平，一波又起，镇守安定的姚恢不满待在凶险北疆，以清君侧名义率

镇民向长安进发。姚绍急急忙忙回到灵台阻击，好不容易杀死姚恢。此时晋军已打下涇池，进逼潼关。

根据刘裕的战略布置，前锋诸军到达洛阳后，等待后续大军会合再前进。王镇恶见檀道济先入洛阳，夺了头功，又发现后秦内乱，认为潼关空虚，当机立断，违反刘裕战前布置，径直扑向潼关。檀道济、沈林子也不示弱，采用曹操破马超之计，北渡黄河杀向蒲阪，准备由此渡口处入关。

姚绍率五万大军狼狈东归，抢在王镇恶之前到达潼关，借助潼关天险和蒲阪坚城组织起有效防御。也就是姚绍，换成别人，东一头，西一头，部队早已拖垮。姚绍再次凝聚起秦军斗志，击败了晋军进攻。

王镇恶攻势受阻，檀道济、沈林子也分别在蒲阪和匈奴堡遭遇挫折。前锋军团的将领们这才感觉到形势不容乐观。他们的补给线拉得太长了，沈林子水军所带的给养不足以维持前锋军团旷日持久的战争。沈林子认为既然蒲阪有重兵把守，不宜再攻，建议檀道济向王镇恶靠拢，集中兵力打潼关。

檀道济挥师渡河南下，与王镇恶合兵猛攻潼关，大败后秦军。姚绍不愧关右名将，不慌不乱，据险坚守，派军队截断晋军陆上和水上粮道。

转眼到了第二年三月，晋兵军粮短缺的现象越来越严重。刘裕的后继部队看不见踪影，士兵们恐惧不安。

檀道济召开紧急会议，有将领提出舍弃辎重，轻军而退，与主力会合。沈林子按剑大怒，声色俱厉：“相公志清六合，今许、洛已定，关右将平，大事成功与否系于前锋。奈何沮乘胜之气，弃垂成之功！况且大军尚远，贼众方盛，即便退兵，走得了吗！下官授命先行，决不回头，今天这场仗我自己去打，不知你们这些君子有何面目去见相公旗鼓！”

沈林子破釜沉舟，回到营地，下令填塞水井，焚烧营舍，率麾下数百名士兵攻打秦军西北营寨。

几百人对几万人，有用吗？有用！打仗靠的是勇气，沈林子激发了晋军的斗志。晋军集体出动，猛攻敌营，大败秦军，俘获数千敌人。

秦军连输数阵。姚绍仰仗人多势众，坚守不战。晋军诸将只得命人飞骑报告刘裕，请求派兵支援。

刘裕大军已入黄河，可偏偏没法子赶路，因为河岸有拓跋鲜卑十万铁骑。

却月阵

黄河以北是北魏国领土。北魏在黄河南岸唯一据点滑台的守将尉建见晋军声势浩大，气势汹汹，弃城渡河逃走。

水军先锋王仲德进驻滑台，占便宜卖乖，向百姓们说：“我们晋朝本来打算用七万匹布帛做代价向魏国借道，不想你们的守将突然放弃城池走了。”言下之意，我们不想与魏国为敌，布匹省下了。

北魏明元帝拓跋嗣大怒，召集文武官员商议对策。此时晋朝的使臣和后秦国的使臣都到了，刘裕借道，姚泓求援。

拓跋嗣夫人姚氏是姚兴的女儿、后秦国的西平长公主，深得拓跋嗣宠爱，曾想立为皇后，可惜铸金人没有成功不得立，以夫人名义统领后宫。拓跋嗣几次想扶正，姚氏总是谦让说，别因为我破坏了大魏国的旧例。拓跋嗣是个明理的人，妻子越贤淑明理越受宠。

有这么一位夫人，从感情上讲，拓跋嗣倾向于后秦国，但军国大事不是皇帝一个人说了算。国家利益至上，要听听臣下们的意见，除非你是个昏君。

群臣异口同声：“潼关天险，一夫当关，万夫不开的地方，刘裕用

水军怎么可能攻下来？黄河以北一片坦途，晋军登岸向北进攻容易多了。刘裕声言伐秦，其志难测，明明是假途伐虢之计。再说了，秦国与我国联姻，不可不救，应迅速派兵切断黄河上流，阻止晋军西进。”群臣认为刘裕灭后秦是假，趁机北上打魏国是真，要求出兵与晋国开仗。

拓跋嗣眉开眼笑，这下找到救援大舅哥的理由了。偏偏有个不识时务的人坚决反对，他是博士祭酒崔浩。

崔浩时年三十七岁，河北高门望族。说这话的时候，恐怕谁也不会想到，不出十年，满朝鲜卑豪强都会听命于他这个汉人。

崔浩说：“刘裕图谋秦国的野心不是一天两天了。姚兴去世，姚泓愚劣懦弱，国家发生内乱，刘裕趁其危难出兵讨伐，志在必得。如果我们扼守上流，使晋军不得西进，刘裕一怒之下，必定登岸北侵，我们反倒成为秦国的替死鬼。不如借道，听任晋军西上，然后用大军断其归路。如果刘裕打下关中，会感激我们借路的恩德；如果兵败，我们也会有援救秦国的美名，这才是上策。况且，南方与北方风俗不同，即使国家放弃恒山以南的领土，刘裕必不能以吴越之兵与我争守河北之地，安能为患！为国家定大计的人，只能以社稷为重，怎么能顾念一个女子！”

既养汉，又撇清，这就是政治。崔浩说得很圆滑，凭什么去做秦国的替死鬼，完全可以做得让两方感激我们，争着说：“谢谢了啊！”

鲜卑贵族们不这样想，他们总觉得刘裕是冲着河北来的，纷纷发言：“刘裕西入潼关肯定害怕我们切断退路，腹背受敌。如果北上，秦国必定不敢出关助我。所以说，刘裕是声西击北，意在灭秦。取什么关中，想取河北。”

拓跋嗣内心希望帮助秦国。不管刘裕有没有攻打魏国的意图，都不能掉以轻心。下诏大将叔孙建、公孙表引兵渡河，将畏敌逃跑的尉建斩于滑台城下，投尸黄河，向晋军示威。司徒长孙嵩为大都督，率大将娥清、阿薄干调集步骑十万屯驻黄河北岸，严阵以待。

浪涛奔涌而来，拍打河岸，黄河呈现一派壮观景象。晋军船队覆压河面，南岸绛旗迎风招展，北岸魏军绵延不绝，数千魏国铁甲骑兵尾随晋军船队西行。

船舰只能靠南行驶，晋兵在南岸用长绳牵引战船。风水迅急，有的牵绳突然扯断，战船就漂流到北岸，船上的士兵和物资遭到魏军诛杀劫掠。刘裕派军还击。晋军一上岸，魏骑就逃跑，等晋军回到船上，魏骑又返回岸边。

刘裕正在生气，檀道济、王镇恶请求增援的书信到了。刘裕把信使叫到跟前，“啪”的一声推开座舰北窗，指着河上黑压压的魏军铁甲骑兵，怒道：“我当初怎么说的，不要单独进军，如今轻佻深入，岸上这般光景，我怎么派得出军队！”

上火归上火，刘裕不是那种面临困难束手无策的人。真正的将领必须能够根据形势变化创新战术，发明克敌制胜的武器，刘裕史无前例地摆出军事史上著名的以步兵克骑兵的“却月阵”。

近卫队长虎将丁旼率七百人及战车百乘，抢渡北岸，距黄河百余步处布下弧形阵。该阵以河岸为月弦，两头抱河，形似新月，故称“却月阵”。每辆战车设置七名武士，布置好后，丁旼在阵中竖起一根白羽令旗。

魏军见数百名晋军上岸登上战车，不解其意，没敢贸然采取行动，呆呆地观察。晋将朱超石见却月阵中白旗挥动，迅速率两千士兵携带一百张大弩，飞奔进入阵中，登上战车。每辆战车增加二十名士卒，车辕前张设盾牌，保护战车。

晋军立营已毕，看得莫名其妙的魏骑开始展开围攻。朱超石先以软弓小箭射向魏军，向其示弱。魏军果然中计，认为晋军人少兵弱，三面合围，大举而进。魏军总指挥长孙嵩接到报告，亲率三万骑兵助战，一起猛攻晋军。

晋军士兵改换大弩猛射，选神射手集束发射，箭如骤雨，射伤无

数。魏军仰仗人多甲固，不顾伤亡，三面发动冲锋，愈战人愈多，铁甲骑兵眼见逼近却月阵。

朱超石命士兵将携带的千余根长槊，截断为三四尺长，用大锤锤击进行发射，一根断槊就能洞穿三四个人的胸膛。再坚固的铁甲也经不起锤击长矛的威力，魏军死者堆积如山，余众奔溃。

晋军追击，斩魏将阿薄干，攻围畔城，再败魏军，杀敌数以千计。拓跋嗣闻报，跺脚叹息，恨不用崔浩之言，再也不敢向晋军寻衅。

刘裕的责备激发了前锋兵团的斗志。王镇恶利用家族关系亲自到弘农筹措粮食，发动百姓捐献。“关中良相唯王猛。”对于关中人来说，王猛就是神灵，他的孙子自然不同凡人，军粮如数筹齐。

沈林子击败断粮道的后秦军，斩杀姚洽、唐小方，这支后秦军几乎全军覆灭。主帅姚绍得知姚洽等人战败身死，又伤心又愤怒，发病呕血，把兵权交给东平公姚瓚，不久，死去。

刘裕兵入洛阳，与前锋兵团会师，大军直指关中最后一道要塞潼关。

轻舟入渭水

“关门扼九州，飞鸟不能逾。”潼关南依秦岭，北靠黄河，三山夹立，绵延数百里，极尽险阻，号称天险。晋军受阻潼关，屡攻不下，刘裕正焦急，却得到从襄阳出发的晋军传来的战报，沈林子、傅弘之攻克武关，抵达青泥。

刘裕随之调整主攻方向，分出两支军队，让沈林子率部翻越秦岭，增援青泥方向的晋军，变偏师为主力向长安挺进；采用檀道济上次用过的办法，派朱超石北渡黄河，攻打蒲阪，企图从那里渡河西进。

沈林子到达青泥之后，发现晋军刚刚取得一场辉煌的胜利。原

来，秦帝姚泓见潼关战事僵持不下，调集关中后备军准备亲自增援前线，又怕深入到青泥的晋军偷袭长安，便率领数万步骑进攻青泥。

青泥晋军是疑兵，仅有一千多人。一千人遇到比自己多出二三十倍的敌人，一般只会选择逃跑。

这支部队的主将沈田子听说秦国皇帝亲自来了，非但不害怕，反而斗志更旺，集合队伍下令出击。副将傅弘之认为兵力太少，不同意会战。沈田子道：“兵贵用奇，不在人数多少，而今众寡相差悬殊，一旦敌人安营下寨，巩固阵势，我们想逃都逃不了。不如乘他们立足未稳，主动出击，定能成功。”

晋军主动冲击，后秦军一时阵脚大乱，仰仗人多势众发动反击。乱马军中，沈田子单手执剑，振臂大呼：“诸君冒险远来，就为今日之战，死生一决，封侯之业就在这里了！杀吧！奋勇向前！”晋军踊跃鼓噪，浴血奋击。我们无法想象一千人对杀数万人的场景，可事实告诉我们，幸运青睐勇者。秦兵大败，丢下一万多具尸体，姚泓狼狈逃回灞上。

沈林子援兵一到，晋军士气更旺。沈田子和沈林子是亲兄弟，两支部队合兵追击，关中郡县纷纷投降。姚泓退屯逍遥园，分派诸将守渭桥、石积、灞东，防卫长安最后一道防线。

南方打得顺。攻打蒲阪的晋军遇挫，朱超石逃回潼关大营。乌云翻滚，骤雨滂沱，黄河水涨，浪高数尺。密集的雨点打在军帐上，帐内泥泞不堪，刘裕与诸将的心情如同秋水般冰凉。

众人清楚，战争决不能拖下去了！

王镇恶向刘裕提出一个大胆的计划，避开潼关，用水军从黄河进入渭水单独突袭长安。这是一着险棋，没有步兵支援的水军深入敌境只有背水一战，万一失利全军覆没。

胜利之神往往眷顾那些胆大心狠、出奇制胜的将领。王镇恶是名将，刘裕也是名将，北伐因为这两位战术大师的完美组合变得灿烂辉煌。

煌，突袭计划敲定。

在步兵掩护下，王镇恶率水军溯渭水而上，均乘坐蒙冲小舰，划桨的士兵藏身舰内。

水雾空濛，一艘艘快艇像离弦的箭般飞驰于浪涛之上，只见水舟，不见行船之人，秦人惊讶不已，难道是神仙下凡？没等秦军明白过来，晋水军已抵达渭桥，饱餐战饭。王镇恶站立船头，下令军士手持武器弃舟登岸，后退者斩。

黄叶飘零，落满长安，江南的官兵第一次踏上长安的土地。秋风劲吹，渭水迅急，战舰随波东下，倏忽之间，不见踪影。

王镇恶斗志昂扬，鼓动将士们道：“我们的亲人和家园在大江之南，前面是长安北门，去家万里，舟楫、衣粮皆已随流漂走。获胜，功成名就！不胜，骸骨不返！没有其他的路可走，将士们，前进吧！”

王镇恶身先士卒，冲杀在前，晋军士气高涨，踊跃奋击，大败守军。姚泓率兵救援，被败兵冲击践踏，数万人马不战自溃。姚泓单人匹马逃回皇宫，王镇恶从长安平朔门杀进城去。

潼关前线秦军听说长安失守，急忙回援，军心大乱，跑的跑，散的散，投降的投降。姚泓眼见大势已去，携妻子儿女、文武百官，前往王镇恶的大营投降，羌人后秦亡国。

刘裕大军来到长安，王镇恶迎于灊上。刘裕慰劳说：“成吾霸业者，卿也！”王镇恶拜谢道：“明公之威，诸将之力，镇恶何功之有！”刘裕笑道：“卿欲学冯异吗？”

冯异，东汉中兴名将，“云台二十八将”之一。东汉创业，冯异追随刘秀，战功至巨，为人谦退，从不居功自傲。每次打完仗，将领们聚到一起讨论战功，他则独自坐在大树底下，军中起外号“大树将军”。冯异为刘秀打下关中，守卫关中三年，百姓归心，称“咸阳王”。据说有人上表告密，说冯异图谋造反。刘秀用人不疑，君臣相知。

刘裕对王镇恶的回答感到满意，希望他学冯异，不要居功，毕竟王镇恶是北方人，追随自己时间晚。刘裕说话，喻义极深，旁敲侧击，告诉王镇恶，我相信你，你要学冯异。只要你做冯异，我便是刘秀。

可惜，刘裕学不来刘秀的襟怀。刘秀胸怀天下，刘裕只有江南。所以，刘秀一统天下，刘裕只能偏安江南。刘秀败赤眉军，取关中，不杀伪帝刘盆子。而刘裕对待敌人手段极其残忍，姚氏皇族一个不留，尽数斩杀，羌帝姚泓押送建康，斩于闹市，向东晋臣民宣扬赫赫战功。鲜卑慕容、羌族姚氏在刘裕屠刀之下几乎灭绝。

晋军克复两京，黄河以南和关中土地全部收复，取得一百多年来晋朝对五胡战争的最大一次胜利。

刘裕没有被胜利冲昏头脑，他深深懂得，谁才是最可爱的人。战前，宁州有人进献琥珀枕头，光色甚丽。琥珀枕头有保健的功效，治失眠和神经衰弱。刘裕特别高兴，却做了一件奇怪的事，把琥珀枕头捣成细末。送礼的人看着心疼，简直暴殄天物，这还怎么枕着睡觉？刘裕将琥珀粉分赐北征将士，因为听说琥珀可以治疗金创伤，救士兵的性命难道比治失眠更重要吗？

晋军入关中，缴获大量金银玉石、绫罗绸缎、稀世珍宝。刘裕保持极度克制，全部赏赐给将士。英雄难过美人关。有人进献姚兴的侄女，天生丽质，国色动人，刘裕非常宠爱，堕入温柔乡中，一段时间很少处理军政事务。主簿谢晦从容进谏，刘裕马上醒悟，派人把姚氏送走。

东晋帝国的辉煌达到顶点，刘裕和将领们以及整个晋国都在考虑下一步该怎么办？继续进攻还是防御？后秦灭亡，东晋北隔黄河与魏国接壤，西与西秦和北凉相邻，关中北面有匈奴夏国。

进攻还是撤退？人生最艰难的事莫过于抉择。

第十六章 最大的奸雄

气吞万里如虎的大英雄在人生最后时刻，终于揭开面纱，露出本来面目。刘裕要改朝换代，终结两晋一百五十五年历史。这位赌徒无赖出身的军官用一柄长刀开创了一个皇朝，南朝的纪年随着他走上辉煌灿烂的宝座开始计数。有得有失，他所失掉的不仅仅是一个关中，而是一个统一的大帝国。

弃关中

晋军北伐震动天下，北方各国都在猜测刘裕的下一步行动。最紧张的，莫过于西北三个国家，北凉、西秦和匈奴夏国。因为他们国力太弱，不像北魏那样有恃无恐。

北凉和西秦先后派使者向东晋称臣，我老实听话，你总不能先打我吧！西秦属于游牧民族，是个无赖。西秦王乞伏炽磐态度明确，无非想从北伐战争中分一杯羹，并且开始行动，夺取后秦西北边疆几个州郡。

北凉几乎拥有甘肃全境，由好几个大城市组成，不可能像西秦那样四处游荡。北凉国主沮渠蒙逊狡猾老道，嘴里叫嚷着配合北伐，其实按兵不动，内心不希望后秦灭亡。他知道一旦汉人大英雄刘裕得到关中，汉人凭空增长百年志气，凉州地区匈奴族政权就会受到威胁。当刘裕灭后秦的消息传到姑臧，沮渠蒙逊十分愤怒。心情正烦躁，汉人刘祥衣冠楚楚进宫奏事，沮渠蒙逊一反常态，暴跳如雷道：“你听说刘裕进关，就敢穿得如此漂亮！”喝令拖出去斩首。

赫连勃勃也不知所措，但他手底下有一个非常厉害的谋士，叫王买德。我们习惯把为好人出谋划策的人叫做智囊，替坏人出主意想办法的人叫做狗头军师。你不能否认狗头军师的厉害，比如三国董卓手下的李儒。

王买德告诉赫连勃勃，不要害怕刘裕，因为刘裕根本不会留在关中，他老了。赫连勃勃恨不得把王买德的脑袋拧下来。人老了和打仗没有关系，“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真正的英雄从不服老。

王买德冷笑着，刘裕当然不服老，但他还有一件事没有做，他要做皇帝，做江南人的皇帝。刘裕五十有四，能有几年活头？最多再活十年，用这十年的时间冒险去和北方铁骑作战，不如回江南稳稳当当做皇帝。继续北伐，或许他会统一中国，可皇帝的宝座这一辈子他是摸不到了。所以，王买德龇着一口黄牙说道：“关中是我们的，这是上天赐给我们的。”

说同样话的人，还有北魏大臣崔浩。他一脸平静，向北魏皇帝品评着气吞万里如虎的大英雄：“刘裕之平祸乱，司马德宗之曹操也。”

天下似乎只有这两个人看透了刘裕的心。但是，刘裕此时并没有像他们预料的那样准备回师江南，而是向着河北磨刀霍霍。

有关刘裕下一步的军事动向，《宋书》和《资治通鉴》有分歧，《宋书》称刘裕有意经略赵魏，《资治通鉴》认为他想攻打西北。

司马光先生过于看重赫连勃勃和沮渠蒙逊的力量，认为刘裕不可能在关中和西北地区存在敌人的情况下贸然发动对北魏的战争。沮渠蒙逊自保不暇，何敢侵入关中，况且陇西尚有西秦。只要刘裕继续征战北方，依照赫连勃勃欺软怕硬的个性，他是不会进攻关中的。司马光生活的北宋受尽西夏的气，以为刘裕像宋仁宗、宋英宗呢！

刘裕是不折不扣的名将，十足的冒险家，宋书记载无误，他的目标很明确，攻打北魏。伐魏是北伐一揽子计划中的一项。魏国是北方强国，同北魏打仗，必须集中全国人力、物力和财力。所以，刘裕提出迁都的设想，只有迁都才能做到这一点。

迁都决策得到北伐将领们拥护，但很快被否决掉。王仲德的一席话使继续北伐打了折扣，他说：“不寻常的事，不是常人所能接受。一

旦迁都，必然引起举国惊骇骚动。如今军队在外作战已久，士有归心，迁都之计，不可讨论。”士有归心只是托词，王仲德的第一句话才是关键所在。迁都大事，东晋百姓一时难以接受。高门士族在江南经营近百年，怎么可能放弃江东地区的既得利益？

回到洛阳，势必与中原豪强发生冲突。现在的汉人已没有司马睿最初渡江时，“寄人国土，心常怀惭”的感觉了。高门望族已经以国人自居，再回到北方又成客人。洛阳隔河与胡族相望，习惯于风流唱咏的江左衣冠哪有胆量到中原来与胡马悍客一决高下。右长史郑鲜之的话代表了江南士族对继续北伐的看法，他写信给刘裕说：“江南士庶，引领以望殿下之返旆。”

高门士族不赞同将战争继续下去，江南大后方存在危险。刘裕与高门士族关系不融洽。门阀士族并非真心拥戴，陈郡谢氏和高平郗氏明确支持过刘毅。没有高门士族支持，统治很难巩固。

刘裕出身寒门，掌权后，颇慕风流，极力往名士堆里靠，常与名士们一起高谈阔论。纵然如此，士族们虚情假意的多，看不起他的大有人在。高门士族的态度，刘裕不能不考虑。恰恰在这个时候，留守京都建康的刘穆之病死了。

刘穆之是刘裕第一得意之人。二人为布衣之交，换命京口。刘裕倚之为心腹，每次出征，国中之事，事无大小全部交给他处理。北伐前，任命刘穆之为尚书右仆射，总管朝政。

死讯传到关中，刘裕震惊悲痛，一连几天不胜哀婉。悲痛为刘穆之，震惊却是为自己。史书中称“（刘裕）以根本无托，乃决意东还”，这句话突出表明刘裕对建康官员们的不信任。

到底出于什么心思让刘裕对所有的人充满警惕，因刘裕心里有个天大阴谋。王买德和崔浩猜得不错，刘裕要做皇帝，要改朝换代，建立属于自己的王朝。

八王之乱后，北方朝代更替频繁，五胡十六国，做皇帝的不计其

数，南方却一直都维系着司马氏正统。想称帝的王敦下场凄凉，桓温至死不敢明明白白告诉世人自己心中的真实想法，胆大妄为的桓玄身死国灭。刘裕出身庶族，想登上万万人之上的位子，没有惊天动地的功绩绝无可能。北伐是争取民心人望的捷径。刘裕每次俘虏敌国君主总是送到京都建康闹市口砍头，无非炫耀赫赫武功。

刘裕心机深沉，做事隐秘，善于伪装，甚至对无话不谈的刘穆之也没透露过一丝口风。刘穆之的死和洞察出刘裕心思有很大关系。当晋军收复洛阳，刘裕派人回到建康，委婉地向朝廷请求加授九锡。这是明显信号，刘穆之如梦初醒，由是“愧惧发病”。

惧怕从何而来？刘穆之本是刘裕心腹，纵使刘裕称帝，他是实实在在的开国功臣。但他感到有愧，对不住刘裕。作为留守大臣，心腹要员，竟然没有想到趁北伐大胜之机给主子荣耀，要等主子张口说话。想起与刘裕关系之密，对他还有防备，不肯直言，因此刘穆之思想压力加大，思虑重重，患了重病。

刘穆之的死改变了刘裕的想法，不再北伐，决计东归。刘裕东归后不久，赫连勃勃占领关中。对于关中的得而复失，许多人将其归结为刘裕称帝野心。这种说法不全面，不足以解释刘渊左国城起兵以来持续一百多年汉人与胡人复杂的民族矛盾，不足以说明江南与关中人民的微妙心理。

从前秦帝国开始，关中人民习惯做主人。刘裕与关中百姓有过一段对话，对话清晰表明了关中人的看法。

当得知刘裕东还的消息后，三秦父老痛哭流涕地来到大营门前劝阻：“残民不沾王化，于今百年，始睹衣冠，人人相贺。长安十陵是刘公家的坟墓，咸阳宫殿是刘公家的室宅，您放弃它们想去哪里！”刘裕为之感伤，劝慰道：“受命朝廷，不得擅留。感谢诸君怀念故国之志，今留下次子与文武贤才共镇此境，希望你们和好共处。”

关中人明白告诉刘裕，关中是你的家，你哪里也别去！

北伐胜利，刘裕抢占许多地盘，有了与高门望族对抗的威望和力量。可关中毕竟是虎狼之地，百余年来，民族杂居。刘裕虽自诩汉室宗亲，也绝不可能放弃江南之地，来此三面受敌之所。刘裕斩杀姚氏，以大汉民族英雄自居，实际自绝于胡人。狭隘的民族主义思想是南朝始终未能收复北方的原因之一。

关中人民请刘裕效仿汉高祖刘邦，放弃故乡，定都长安，那么关中豪杰百姓定当与刘裕一条心。想当年，刘邦凭什么打败项羽，还不是依靠关中的人力和财富。

刘裕放弃关中，抛弃关中人民，关中人民自然会抛弃刘裕，甚至不惜把匈奴狼引进来。大军一撤，关中处境危险，刘裕心中有数，他要安抚北方的那个匈奴美男子。

髑髅台

刘裕写了一封态度诚恳的信，派使者交给赫连勃勃，约为兄弟。赫连勃勃这下子相信了王买德的话，刘裕要撤军了。人与人之间常常忽悠的，开玩笑的，搞竞争的，领导人之间也是如此。既然你刘裕忽悠我，来而不往非礼也。赫连勃勃预先让大臣写好回信，拟好词，自己背下来，再当着晋使的面，口授大臣照写。

有才干的领导人出口成章，演讲脱稿，不擅长口才的人，只能捧着稿子照着读，还时常念出错别字。赫连勃勃是个好面子的人，生怕别人瞧不起。于是，赫连勃勃作弊，反正吹牛不上税，他把晋使忽悠了，也把刘裕忽悠了。刘裕看过信后，感叹此人才华出众，叹息说：“我不如他啊！”

刘裕前脚刚走，西北狼后脚闯入长安。赫连勃勃兵分三路对关中晋军实施战略包围：赫连璜为前锋，率领骑兵两万直取长安，自己总领大军随后进发；赫连昌进兵潼关；王买德南断青泥之路。

留守关中的将领们在关键当口发生内讧。晋军主帅是刘裕二公子刘义真，年仅十二岁。十二岁对于慕容鲜卑人来说，不能算小孩，后

燕皇帝慕容垂十二岁时，已经驰马纵横在高句丽王朝的崇山峻岭中。可人家是鲜卑人，走马鲜卑儿，从小沉浸于骑射和游猎中。江南人做不到，更何况王孙子弟。

照理说，关中何等重要，怎么能让一个小娃娃管着，因为刘裕猜忌心极重，不放心将领们，关中可是成就王霸之业的好地方。刘义真喜欢文学，不喜欢武功，对于军事啥也不懂。刘裕回江南之时，亲自拉着刘义真的手交给长史王修，希望王修尽力辅佐。

王修与王镇恶、沈田子、毛修之、傅弘之等将领并镇关中，众将互相制约，谁也不给他们绝对权力。

刘裕最不放心的人就是王镇恶。入关中，王镇恶战功第一。王猛深得关中人敬重，关中百姓对于王家备感亲切，过于倚重王镇恶。有一件事，反映出刘裕的微妙心理。有人报告说：“王镇恶私藏姚泓的御用辇车，恐有异志。”刘裕心惊，马上安排人调查了一下，发现王镇恶只是剔取辇车上的黄金珠饰，那辆辇车早抛弃到城墙外面去了，这才安心。

王镇恶固然胸无大志，却有个坏毛病，贪财。每次打仗都要劫掠财物，曾经为抢夺财产误过战机。入关中以来，更是变本加厉。后秦府库仓储堆积如山，王镇恶私自盗取的财物不计其数。他功劳最大，只要不谋反，多搞几个钱，刘裕从不予过问。江南诸将却极为不满，犯了红眼病，沈田子表现得最为激烈。

沈家是江东吴姓望族。沈田子和沈林子兄弟二人跟随刘裕讨孙恩、平卢循、破南燕、入关中，并立大功。青泥之战，以区区一千多人大败姚泓数万大军。沈田子认为，没有他摧毁后秦关中主力军，王镇恶绝不可能偷袭得手，对王镇恶洋洋得意的做派根本看不惯。

大军回江南前，沈田子打小报告说：“王镇恶老家在关中，不可完全相信。”刘裕回答道：“我留下文武将士精兵万人，王镇恶如果图谋不轨，只能自取灭亡，你们别再多说了。”我们从这一句话，可以看出刘裕对王镇恶也不放心。他私下里对沈田子说的话，暴露出提防之

意：“三国钟会之所以叛乱失败，因为有卫瓘。俗语说：‘猛兽不如群狐。’卿等十余人，何惧王镇恶！”

刘裕清楚关中人心态，以占领军对待关中人，不得人心，晋军必定受到抵制，而王镇恶会成为长安百姓心目中的代言人。假使王镇恶不反，形势决定选择，一旦黄袍加身，皇帝做也得做，不做也得做。这就是刘裕说出上述一番话的本意。

沈田子拿定尚方宝剑，更加不服王镇恶。匈奴夏军抵达渭阳，关中百姓投降者道路相连，这就是刘裕的民族政策结出的恶果。

沈田子见匈奴人兵势强大，从前线退兵，被王镇恶训斥了一顿：“刘公把十岁小儿托付给我等，当同心协力，你拥兵不进，怎么能打败敌人！”沈田子又生气又害怕，心道：“我们地位平等，你王镇恶凭什么如此牛逼，如果不是我，你进得了长安，立得了头功吗？”

同事们之间和睦相处是门学问。千万别把人逼急了，何况手握刀剑的军人。王镇恶想不到自己会死在战友的刀下，而且是在大敌当前之际。沈田子选择行凶的地方很隐蔽，傅弘之的军营。王镇恶会怀疑沈田子，决不会怀疑傅弘之。王镇恶是一个人来的，来傅弘之军营商议对付匈奴人的军事行动。沈田子请求单独和王镇恶谈谈，众人同意，退了出去。

刀光闪过，一声惨叫。众将抢进大帐的时候，发现一具尸体，王镇恶的尸体。那双眼睛大大地睁着，充满惊讶和迷茫。人们从来没有见过王镇恶如此惊讶的目光，即使在刀光剑影、血雨腥风的战场。那双眸子明白地告诉在场每个人，敌人在哪里？敌人就在我们中间。

士兵们被告知，王镇恶欲杀尽南人，据关中造反，沈田子将军奉刘太尉之命力斩叛贼。

傅弘之飞报刘义真，沈田子随后率数十骑赶到长安。令他吃惊的是，少年刘义真和长史王修一身甲冑，军士们弓上弦、刀出鞘，如临大敌，沈田子神色镇定，静静道：“王镇恶谋反，我把他杀了。”

刘义真将信将疑，王修勃然大怒，脸庞、脖子涨得通红，语气因愤怒而激动：“谋反？有什么证据！王镇恶是大将，你有什么资格擅杀大将。来人，将沈田子拿下，斩首！”

又一个死不瞑目的人。沈田子与王镇恶真是有缘，去鬼门关报到，竟也要结伴而行。

和匈奴人打仗，只能派傅弘之与毛修之去。东晋将领，群星闪耀，拿出一个来都响当当。傅弘之率军两败匈奴夏军前锋，形势一度大好。

关中王修说了算，刘义真身边的人渐渐对王修不满。刘义真是个孩子，一高兴，乱发奖金，赏这人十万，赏那人二十万。王修从中裁减，分到个人手里，也就一两万。

少拿钱的人、和沈家关系不错的人，在刘义真耳边吱吱，说王修坏话：“王修是关中人，和王镇恶穿一条腿裤子。王镇恶谋反，沈田子杀了。王修杀了沈田子，说明他也想造反。”一个人说不相信，架不住天天嚷嚷。刘义真听信小人之言，竟将王修杀害。王修一死，人心散了，刘义真下令边防诸军退守长安。

关中乱翻了天，而远在建康的刘裕官运亨通，借着北伐声威，当上大晋国的相国，封宋公，赐九锡。别看他远在万里之外，对关中情况却了如指掌。王镇恶死了，他没动心，沈田子死了，仍然没有动心。王修死了，刘裕知道关中完了。他心里只剩一个念头，我的宝贝儿子不能死。

蒯恩快马加鞭赶往长安，护卫刘义真东归。关中换将，朱龄石走马上任，都督关中诸军事，代替刘义真镇守长安。临行之时，刘裕决心放弃关中，叮嘱朱龄石说：“你到了那里，速令义真轻装而退，等出了潼关才可缓行。若关右必不可守，你与义真一道回来。”

一切为时已晚。晋军龟缩死守，赫连勃勃顺利执行着合围长安的军事计划，匈奴军攻克咸阳，刘义真已成瓮中之鳖。

朱龄石到达长安之后，让刘义真先退，自己仍不肯走。晋军大掠长安，满载抢夺来的珍宝、女人，缓缓撤退。长安人大怒，把朱龄石赶走，迎接匈奴夏军入城。

赫连璜率三万骑兵追击晋军。傅弘之劝刘义真放弃辎重，轻装疾进。刘义真受左右那些爱财不要命的小人蛊惑，宁死不弃财。结果被匈奴兵包围，猛将傅弘之、蒯恩断后，力战连日，撤到青泥，又遭到王买德劫杀，晋军大败。

刘义真和左右亲兵失散，借着暮色，趴在草丛里躲过一劫。中兵参军段宏一路呼叫，总算刘义真听出他的声音，蹿了出来：“你不是段中兵吗？我在这儿呢！咱们走吧！遇到危险不要顾我，尽可割下我的头，带回江南，让家公望绝。”段宏泣道：“死生与共，下官不忍。”段宏把刘义真绑在背上，单马而逃。小刘义真对自己的过错还振振有词，趴在后面对段宏说：“今日之败，实在少谋失算，然大丈夫无有此经历，怎知世事艰难！”

匈奴兵攻击蒲阪，朱龄石和朱超石兄弟从蒲阪赶到曹公垒阻击，为关中之战书写了最后的悲壮。匈奴人截断水源，晋军无水，眼见堡垒即将陷落，朱龄石对弟弟道：“你我兄弟都死在异域边城，家中老母岂不伤心欲绝。你从小路逃走吧，我虽死无恨！”朱超石紧紧抓住哥哥的手，哭泣道：“人谁不死，我怎么忍心辞兄逃命，要死，死在一处。”

曹公垒失陷，朱家兄弟二人同死于关中。青泥惨败，匈奴人抓获傅弘之、蒯恩、毛修之等晋军将领。赫连勃勃亲自劝降，傅弘之不降。

寒风刺骨，滴水成冰。匈奴人扒光傅弘之衣服，赤条条扔在冰天雪地里。傅弘之毫不屈服，叫骂而死。

残忍的赫连勃勃为宣示武功，积晋军人头为京观，号曰髑髅台。

关中之败，晋军连丧王镇恶、沈田子、傅弘之、蒯恩、毛修之、

朱氏兄弟等将领及一万精锐甲兵，折去江南多少好儿男！

星变

青泥惨败使刘裕威名受挫，他怒不可遏，下令整顿军队，克日北伐，大臣们苦劝不已。冷静下来之后，刘裕默不作声。当得知刘义真安全逃回的消息，五十五岁的刘裕登上悬水峭壁的石头城，遥望西北，慨然流涕。

一万多名跟随自己出生入死将士的尸骨抛在西北群山之中，怎能不让人心痛！北伐大业成为泡影。如果强行北征，朝廷中一旦出现差错，一生心血可要白废。此时此刻，刘裕心中隐藏多年的秘密随着岁月流逝浮出水面，他要取东晋而代之，建立属于刘家的皇朝。

这个秘密谁也不知道。在门阀士族力量强大的江南，别说他一个小小的破落庶族，王敦如何？桓温如何？桓玄下场又怎样？无论琅琊王氏，或是谯郡桓氏，统统遗臭万年。他之所以停止北伐，匆匆从关中赶回，就是不想看到朝局发生不利于自己的变化。

为稳定人心和朝局，刘裕精明处理了沈田子杀王镇恶事件。王镇恶是忠臣，沈田子属精神病发作，两家都没错，一团和气，对沈家不予追究。

刘裕悄悄安排刘氏子弟出居方镇，刘义真为扬州刺史，镇石头城；三子刘义隆为荆州刺史；弟弟刘道怜为徐、兖二州刺史；这道怜之子刘义庆为豫州刺史，各地军政大权牢牢握在刘氏家族手中。

公元418年十二月，彗星从天津星穿出，进入太微星，过北斗，联结紫微星，经过八十多天，彗星方才消失。北魏皇帝拓跋嗣相信天文术数，对此次星变惶恐不已，征召帝国名儒、术士，问星变原因。

崔浩答道：“天灾异变的发生，通常照应地上人间的大事，如果人间的统治没有发生问题，又有什么值得畏惧的呢？当年王莽篡汉，彗星出入的方向正与今天相同。现在晋室日趋没落，危亡不远。彗星的

出现，应该预示刘裕将要篡夺皇位！”

拓跋嗣将信将疑，难道一百五十多年的晋王朝终于要寿终正寝，接管它的却是一个赌徒破落户，在讲究门阀身份的南朝，真是太不可思议了。

深邃的天空主宰着人类的命运，神秘的谶语左右着人们的行动。“昌明之后有二帝。”昌明是孝武帝司马曜的字。上天告诉人们，他死之后，东晋尚有两任皇帝。刘裕等不及，一个老人如何拖得过壮年皇帝，何况司马德宗是个白痴，白痴无愁无忧，寿命长得很。

刘裕安排心腹王韶之尽快结束白痴皇帝的寿命，改立皇弟司马德文继位。司马德文聪明，寸步不离皇帝哥哥，白天待在一起，夜里睡在一处，吃着相同的饭。王韶之犯了愁，弑君毕竟不光彩，当着新皇帝的面更不妥当，杀也杀不得，毒也毒不得。

两个人毕竟是两个人，司马德文不是皇帝的影子，这天生了病，外出看医生。王韶之匆忙入宫，来不及召集武士，令跟班随手抄起皇帝平常穿的衣服，活活把皇帝勒死。

白痴有时是幸福的，他体验不到人生的艰难，只有死亡那一瞬间的痛苦。司马德文太痛苦了，他明白了一切，如果你问：“最不想做的事情是什么？”他会毫不犹豫地告诉你：“做皇帝。”

为了祈福，他步行几十里，从瓦棺寺迎来一尊一丈六尺高的金像。佛祖不会保佑不思进取的人，他的痛苦快结束了。

公元420年正月，中国大地烛火通明，人们熬年守岁，期待来年吉祥如意。

五十七岁的刘裕在石头城宋王宫举行了一场盛大的晚宴，文武百官全部到齐。酒席之上，刘裕表情从容安详地对群臣道：“桓玄篡位，鼎命已移。我首倡大义，兴复帝室，南征北伐，平定四海，功成名著，遂荷九锡。今年将衰暮，崇极如此，物忌盛满，非可久安。今欲奉还爵位，归老京师。”

刘裕说自己是挽救大晋朝的忠臣，功劳很大，以至于授予九锡的荣耀，地位隆重，不能逾越，道家不是说“持而盈之，不如其已”，盈满要适可而止。我已经老了，准备辞去官职和王爵，回家颐养天年去！

刘裕主动请退大出所有人意料，群臣莫晓其意。不清楚，不能乱表态，官场混的人多是老油条，纷纷大赞刘裕功德，说了一些堂皇的客套话。

正话反说。刘裕心机深沉，心中秘密隐藏很深，满朝文武官员竟无人了解刘裕的真实想法。想做皇帝便是谋反。作为臣子，这等事情怎能说出口。既然别人悟不出来，只能自己讲，要讲得有策略。我要退休了，言外之意，如果你们想留下我，就得加官，王上再加官，那就是皇帝了。

终于，有一个人领悟了，那是酒席散后的事。

夜色已晚，群臣散去，中书令傅亮走出王宫之后，灵光一现，恍然大悟，才寻思出刘裕一席话隐含的真实用意。

傅亮出身北地傅氏，祖辈做过西晋高官，渡江后，家境大不如前，父亲傅瑗只做过一任太守，属九品中的中下品，不列清品。傅亮博涉经史，尤善文辞，可惜为门第所限，官运不通，刘裕京口建义之前，仅为秘书郎。桓玄倒台，在建义诸将关照下，傅亮一路升迁，刘裕更将其提拔为侍中、中书令，成为台辅重臣。可以说，没有刘裕就没有傅亮的今天。

领会刘裕意图之后，傅亮急忙返回，此时宫门已闭，傅亮叩门请见。刘裕召他入殿，傅亮进入之后，只说了一句话：“我应该回京都一趟！”刘裕轻轻吁了一口气，世间不乏伶俐之人，自己的那番话终于敲开了一个榆木脑袋。

刘裕的表情仍然很淡泊，宁静得像一泓秋水，语气平和：“须多少人护送？”傅亮答道：“数十人即可！”说完，拜辞而出。

此时已是半夜时分，仰头望去，但见彗星划过夜空，灿烂辉煌。傅亮手拍大腿叹道：“我常不信天文，今天应验了！”

傅亮回京，委婉暗示晋恭帝司马德文禅让天下。一切不劳皇帝动手，傅亮把草拟好的退位诏书呈上，请皇帝亲自抄写。

该来的总是要来，不属于自己的总要失去。司马德文早就料到这一天，欣然操笔，对左右说：“桓玄之时，晋氏已无天下，幸赖刘公才得以延续将近二十年，今日禅位，我是心甘情愿。”

纵使司马德文装出一副一点也不悲伤懊恼的样子，可刘裕照旧下黑手，禅位后废为零陵王，安置在秣陵。有了兄长的教训，司马德文更加谨慎，与结发妻褚灵媛形影不离，为防毒杀，一汤一水褚灵媛亲自品尝。

一年后，褚灵媛的哥哥来找妹妹，又是一瞬间的事。褚灵媛与哥哥谈完话，匆匆赶回卧室的时候，司马德文已经倒在血泊之中。目瞪口呆的褚灵媛当然知道，刘裕不想让任何可能泄密的人见证皇帝的死亡。

掩耳盗铃。没有人会认为司马德文死于情杀、仇杀、误杀，刘裕背负上第一个诛杀禅位君主的恶名。他不想步桓玄前车，不想留下隐患，因为东晋南朝是门阀士族秉政的国家，皇帝没有绝对权力。

晋王朝从公元265年晋武帝司马炎代魏，到420年晋恭帝司马德文禅让帝位给刘裕，前后经历两晋一百五十多年的历史。

刘裕登上帝位，国号为宋，改元永初，南朝第一个皇朝诞生，刘裕成为宋朝开国武皇帝，中国历史正式进入南北朝时代。刘宋开国没有发生动乱，寻常百姓为刘裕北伐中原的赫赫武功折服，战功满足了人们的虚荣心。江南的门阀士族们被闹市口砍杀胡人的血淋淋的屠刀惊得魂飞魄丧，哪里有胆量反对。

新朝建立，更有一番气象。刘裕出身孤寒，懂得稼穡苦辛，深知创业艰难。他清简寡欲，一改魏晋以来崇尚奢华的风气。车马不加装

饰，后庭无纨绮丝竹之音，内府不藏财宝，钱财皆在朝廷。宫中连御床脚上的金钉、银钉也令人取下，一律改换铁钉。诸公主出嫁，嫁妆从来不超过二十万钱，无锦绣金玉。刘裕常住的一处居处用的是土屏风、布灯笼、麻绳拂，悬挂着贫寒时代使用过的农具、补缀多层的破棉袄。受他的影响，内外臣属，莫不遵纪守法，行为节俭，没人胆敢奢靡。

刘裕不喜铺张，不搞排场仪仗，喜欢简易，衣着十分随便。他时常穿着普通裙帽，着连齿木屐，出神虎门私游，左右随从不过十多人。

夕阳西下，渔歌唱晚。刘裕行走在斜阳草树，寻常巷陌中，回顾往日岁月，几多感慨。

他这个默默无闻的平民孤身加入北府军，四十岁还是一名小小的军官。时势造英雄，黄巾大起义造就了刘玄德，孙恩大起义造就了刘寄奴。借镇压农民军之机，刘裕从一个默默无闻、小小的北府军司马，一跃成为中国大地上叱咤风云的英雄，败孙恩、灭桓玄、破卢循、斩刘毅、取西川、围广固、入关中、诛灭慕容鲜卑和羌族姚氏两大皇族，重新拯救灭亡的晋王朝，振奋起汉人的雄勇之气。

北魏明元皇帝拓跋嗣曾将刘裕和慕容垂两相对比，问大臣崔浩说：“刘裕之才何如慕容垂？”崔浩答道：“胜之。慕容垂藉父兄之资，修复旧业，国人投靠他就像夜虫飞向火光，稍加倚仗，容易建功。刘裕奋起寒微，不藉尺土，讨灭桓玄，兴复晋室，北擒慕容超，南枭卢循，所向无前。若才不过人，安能如此！”

有人将刘裕比作曹操。曹操除了诗词文章远迈刘裕之外，无论自身才干，事业性格，还是政治、军事上的作为来说均略逊刘裕一筹。就像崔浩所评说的那样，刘裕出身微贱贫寒，没有一尺土地可以凭借。曹操呢？虽说是宦官之后，难与袁绍等世族豪强相比，但东汉宦党权势熏天，曹操陈留起兵得到曹氏、夏侯氏、卫兹等地方豪强的鼎力相助远非刘裕可比。

公元422年春天，纵横天下的宋武帝刘裕仅仅做了两年皇帝便因病与世长辞，时年六十岁。

“斜阳草树，寻常巷陌，人道寄奴曾住。”历史会永远记住这位雄图大略、用兵如神、气吞万里如虎的平民大英雄，他比东晋任何人都更有资格做皇帝。

未能平定中原是刘裕留给后人的最大遗憾。人们把原因归结为称帝野心，不过一面之词。刘裕之所以未能平定中原，因为他是一个狂热的民族主义英雄，而用战争和杀戮解决不了民族矛盾。东晋的北伐军激起征服地区人民的反抗才是统一大业迟迟不能完成的最根本原因。历史期待着一位真正的英雄，一位融合天下民族的大英雄。

滚滚长江，浩浩荡荡，奔流不息，带走功业与遗恨、欢乐与泪水，只留江山如画，烟雨空濛。是非功过，千秋往事，任由后人评说。

迎着黎明的阳光，大江南北、黄河两岸的人们离开旧世界，走向新的未来。没有人知晓，这片美丽的土地还会发生多少动人心魄的故事。生命永远不会停息，每个人都有机会成为世界的主人。

目录

楔子

第一章鲜卑人的“上帝之鞭”

佛狸与营阳王

柔然人和高车

柔然汗国

云中保卫战

第二章匈奴大夏国

东方特洛伊

北朝第一谋士

奇袭统万城

坚城陷落

第三章书生皇帝刘义隆

元嘉盛世

联兵抗魏

唱筹量沙

统一下的危局

鹿浑谷疑云

太武灭佛

第四章国史之狱

崔浩的罪状

景穆太子

国史石碑

实话实说的高允

百世门阀，富贵成空

第五章元嘉草草

封狼居胥

八百大梨

兵败滑台

浴血尉武

第六章佛狸之死

唇枪舌剑

瓜步山头

盱眙饮恨

太监宗爱

第七章元嘉三十年

太子刘劭

夺嫡

巫蛊案

宫廷密谋

合殿惊变

小江逆流萦

第八章乱伦皇帝

不伦之恋

痴儿相王

醉鬼鲁爽

烛光与美女

决战梁山洲

第九章难得糊涂

南湖莲色

烧榻

游戏官场

生死相许

第十章荒淫第一主

鲁昭不戚

四大侍卫

鬼目粽

鼯奴

第十一章山阴公主

三十面首

名士渊

留下来

公开的密谋

第十二章猪王刘

养猪

宫廷淫乱

射鬼竹林堂

普天同叛

第十三章功名起鹊洲

平凡

最后的机遇

奇袭钱溪

解甲浓湖

北疆有雪

湘宫寺

第十四章 苍梧王

皇后与皇妃

假痴不癫

李统李将军

袒腹领军

第十五章 文成复法

云冈石窟

清官楷模

梁国李氏

红颜薄命

第十六章 太上皇帝

乙浑专权

李敷之案

禅让之谜

鹿野浮图

中山王捍虎乐

情夫当国

诈作赵郡鹿

耕者有其田

楔子

本书继《南北朝那些事儿·刘裕拓跋卷》之后，接着讲述南北朝历史，此段为北魏帝国与刘宋王朝争霸、对峙时期。

拓跋建北魏国，迁都平城，鲜卑民族迎来新的春天。北魏国地跨草原和平原，国内并存两种文明。是把耕地变成草原，还是把草场拓垦成农田？看似简单的命题，却成为拓跋皇族的魔咒。纵使拓跋为之付出生命，仍然没有答案，争斗反而愈演愈烈。拓跋的灵魂附着在鲜卑人另一位伟大的征服者身上。

北魏太武帝拓跋焘，我们在辛弃疾的诗中可以听到他的名字，“可堪回首，佛狸祠下，一片神鸦社鼓。”佛狸是拓跋焘的小名，也是他的鲜卑名字。拓跋焘一生不断用兵，攻陷匈奴大夏国的都城统万；消灭辽东的北燕政权；灭亡卢水胡匈奴人的北凉；派兵接管西域，结束五胡十六国战乱，一统北方。

他对蒙古草原的新兴势力柔然汗国进行持续、先发制人的军事打击。北魏骑兵一次又一次穿越大戈壁，取得辉煌胜利。中原帝国第一次对游牧民族国家保持全面优势，使汉武帝远征匈奴的战役变得黯然失色。魏国的威名经过阿尔瓦人传到西方，西方世界敬畏地称之为“桃花石帝国”。

桃花石帝国与刘宋王朝隔江对峙。

南朝是一段乱世，一方英雄用武之地；一曲婉约哀怨的长歌；一个浪漫凄凉的时代；也是一段充满血腥杀戮的历史。

刘宋皇朝的都城在建康，即今南京，别号“金陵”。唐末五代诗人韦庄的诗《金陵图》便是南朝时代的真实写照，“江雨霏霏江草齐，六朝如梦鸟空啼。无情最是台城柳，依旧烟笼十里堤。”

繁华与萧条、兴盛与衰亡从来没有更替得像南朝这么快，如同街市上来去匆匆的过客，一百三十六年间，四个短促的王朝一个接一个地兴而复衰，只剩下六朝古都寂寞的鸟啼声伴着滚滚东流的江水，依畔岸边的长堤烟柳。

朝代是帝王的，土地是人民的。江南是个美丽的地方，使人流连忘返，“江南好，风景旧曾谙，日出江花红胜火，春来江水绿如蓝，能不忆江南。”南朝英雄辈出，才子云集，有“唱筹量沙”的名将檀道济；苍头公沈庆之；常胜将军柳元景；铁血将军宗越；以三百兵东下数郡之地的白衣吏吴喜；孤军闯钱溪，声名起鹊洲的张兴世……

宋文帝刘义隆奋武皇帝刘裕余烈，三次北伐中原，与拓跋焘展开争霸河南的元嘉大战。南北大军在黄淮平原纵横驰骋，双方互有胜负，三次战役均以平局收场。南朝步兵进临黄河，北魏铁骑饮马长江，两大王朝隔江叹息，谁都没有能力再越江淮一步。

自刘义隆之后，南朝丧失了统一国家的勇气，也丧失了凝聚人心的理想，一度沉沦于烟火缭绕的极乐世界。温室暖牙磨去南朝人的斗志，乱伦、荒唐、内战，南朝给人留下心酸的记忆。那一串串名字绝非英雄豪杰：中国历史唯一一位具有“恋母情结”的情痴皇帝宋孝武帝刘骏；被史家评为：“罪孽，纣王不及万分之一；荒淫，昌邑王不及毫厘”的前废帝刘子业；舍弃皇帝尊严不顾，终日游玩街巷，以私生子为荣，自称李统李将军的后废帝刘昱；拥有三十面首仍不满足的“山阴公主”。他们荒淫堕落的背后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社会？

拓跋焘完成北中国的统一，依旧无法解读拓跋鲜卑未来的命运。信仰危机，宗教冲突，逼迫北魏国各守理念的精英们拔剑对峙。汉人豪强与鲜卑贵族的矛盾愈演愈烈，门阀士族策划“太武灭佛”，鲜卑贵族报以“国史之狱”。双方两败俱伤，拓跋三王被杀，十余名鲜卑贵族人头落地；权臣崔浩以及北方四大高门亦被灭族。一代雄主拓跋焘不

明不白地死去，还搭上了他的太子。

又一个征服者死掉了。魔咒，永远的魔咒，似乎没有人能够解开。世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没有人办不成的事情，何惧血色魔咒。

“千古一后”冯太后上历史舞台，施展个人魅力、铁血意志和非凡的政治手腕成功调和了两大利益集团的矛盾，使得北魏帝国保持安宁和稳定，推行汉化。北魏帝国从野蛮走向文明，由武功转向文治。她就是北魏冯太后。

冯太后的多情擅权与儿皇帝恩怨交织，一时疑云密布，宫闱惊魂，灭门惨案，流血涂地，最终导致中国历史上诞生了最年轻的一任太上皇帝——十八岁的献文帝拓跋弘。冯太后仍然没有就此收手，六年后，太上皇帝暴崩于北苑崇光宫的一处叫做“鹿野浮图”的佛寺中，冯太后再度听政。

如何推动经济发展，使国家走向富强？北魏国上上下下围绕“土地改革”争论不休。耕者有其田的“均田制”在一片争议声中出炉。承继北魏兴起的东魏、北齐、北周、隋和唐朝亦坚定不移地继续这一基本国策。

冯太后的情人们先后掌权，班禄制、三长制相继推出，轰轰烈烈的社会大变革在北中国展开。北魏帝国依靠拓跋鲜卑人的武力复兴了八王之乱以来，汉人几乎无法恢复的传统政治经济秩序，帝国达到辉煌顶峰。

第一章鲜卑人的“上帝之鞭”

公元5世纪上半叶，东西方同时出现两位伟大的征服者，匈奴王阿提拉纵横欧洲大陆，战马踏过顿河、莱茵河，进入高卢，攻占米兰，直逼罗马。胡人征服者骄傲地宣称，要用马鞭替上帝惩罚那些不听话的人。

东方大地另一位征服者纵马扬鞭，漠北草原、楼兰古道、东海碣石、万里大江，在他的马蹄下隆隆颤抖。匈奴人、氐羌人、柔然人、高车人、契丹人、高句丽人、西域人拱手臣服。他就是结束五胡十六国战乱、统一北中国的北朝太武帝拓跋焘。

魏国人充满激情地赞扬着他们伟大的皇帝：“世祖聪明雄断，威豪杰立，藉二世之资，奋征伐之气，遂戎轩四出，周旋险夷。扫统万，平秦陇，翦辽海，荡河源，南夷荷担，北蠕削迹，廓定四表，混一戎华，其为功也大矣。遂使有魏之业，光迈百王，岂非神睿经纶，事当命世？”他的最大敌人刘宋王朝用敬畏的口吻评价拓跋焘：“佛狸篡伪，弥煽雄威，英图武略，事驾前古，虽冒顿之鸢勇，檀石之骁强，亦不能及也。西吞河右，东举龙碣，总括戎荒，地兼万里，连骑百万。”

佛狸与营阳王

拓跋焘生于公元408年，是北魏明元皇帝拓跋嗣长子，小字佛

狸，也是他的鲜卑名字。他出生时体貌瑰异，他的爷爷、北魏开国君主拓跋珪感到惊奇，特别兴奋，毫不掩饰对爱孙的喜爱：“成吾大業者，必此子也。”拓跋珪是个奋发有为的君主，把拓跋鲜卑人带入中原，使一个不起眼的蛮族小国在五胡争雄的乱世中脱颖而出。从他为帝国更改的国号中不难揣度其雄心壮志，魏，中原上国，战国七雄之首。

承载着拓跋鲜卑人的希望，拓跋焘十五岁就被封为太平王，同年立为皇太子。北魏历代皇帝有个共同且奇怪的特点——少年继位。这成为了北魏皇帝们的魔咒，他们大多盛年弃世，纵然不是病死，也会遇害身亡。

拓跋嗣身体不好，有意历练太子，国事交由太子处理。皇帝是一门职业，职业要慢慢学习。拓跋焘做起实习生，当时叫做太子监国。

拓跋嗣避居西宫，不参与政事，只是时常悄悄踱出来，从旁窥视，观察太子如何裁断政事。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拓跋嗣发现年青太子聪明能干、豁达大度，感到非常欣慰。群臣或有疑难政事请示时，拓跋嗣总是说：“这个我不清楚，让你们的国主决定吧！”

年纪刚过三旬的拓跋嗣之所以放手交出政务，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他一直服用寒食散，药性持续发作，担忧身体状况。国都定在塞北平城的北魏国仍然存有浓重的游牧习气，兄终弟及是游牧民族的遗俗。拓跋嗣为尽早确立父死子继制，不仅早早立下太子，而且创造出太子监国制度。太子监国日后成为唐王朝的一项重要政治制度。

拓跋嗣还要离开平城，集中全部精力完成一项关系到大魏国千秋伟业的重大战略——夺取洛阳占领河南。

河南是刘宋皇朝的领土，拓跋嗣领教过气吞万里如虎的宋朝开国皇帝刘裕的武功。刘裕曾摆下却月阵大败北魏十万铁骑。

不管你多么伟大，终难逃过死亡之神的眷顾。公元422年五月，六十岁的一代名将、南朝第一任皇帝刘裕去世，太子刘义符继承帝

位。魏国得到消息：这位新皇帝狎爱群小，游戏无度，毫无帝王风范。

拓跋嗣趁刘裕新丧之机南下讨伐宋国，经过长达半年艰苦卓绝的城市攻防战，魏军以损失十分之三的兵力，总算攻下滑台、虎牢关等宋朝军事要地，继而攻克洛阳、许昌，打下河南。虽然魏军损失惨重，但此次河南攻防战对历史发展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魏国将中原的象征河南及晋朝旧都洛阳牢牢控制在手里，为日后华夏正统之争抢得先机。

北魏攻占河南的战争引起了刘宋王朝的宫廷政变。

刘裕有七个儿子，长子刘义符、次子刘义真、三子刘义隆、四子刘义康、五子刘义恭、六子刘义宣和小儿子刘义季。刘义符出生时正值刘裕讨伐桓玄功成名就，刘裕晚年无男，喜得贵子，兴奋之情可想而知，视若掌上明珠。少年刘义符有膂力，善骑射，解音律，是个聪明勇敢的孩子。刘裕受禅，立他为皇太子，刘裕死后，名正言顺地继承帝位。

家天下的弊端在于不管你是否情愿，只要你出生皇族，皇冠就有可能落到你的头上，尤其嫡长子更是卸不掉千钧重的军国重担，没有任何选择余地。

如果让刘义符来到当今社会，必会成为优秀的导演和演员。他喜欢演戏，皇宫成了演武场，鼓声震动宫禁。一排排商铺在皇宫华林园搭建起来，刘义符安排太监、宫女们装扮成商人和市民，吆三喝四，讨价还价做起买卖，日复一日，玩得开心热闹。

顾命大臣们看不下去，这个闹法，江山社稷怎么办？

当初刘裕给儿子挑选了四个顾命大臣，司空徐羨之、领军将军谢晦、中书令傅亮、护军将军檀道济。刘裕病危时暗中嘱咐刘义符留意辅臣们的动向：“檀道济虽有干略，而无远志；徐羨之、傅亮，当无异图；谢晦数从征伐，颇识机变，若有同异，必是此人。”又写下手

诏：“后世若有幼主，朝事一委宰相，母后不烦临朝。”刘宋王朝以后七帝没有发生母后当权的事，然而叔侄兄弟争位，最终被权臣夺去天下非刘裕可以预测。

魏军入侵河南，刘义符不管不问，全凭大臣们做主。檀道济诸将救援不力，致使河南沦陷，执政大臣上表自责，请求处分。刘义符也不追究，早将父皇提防辅臣的嘱托抛到脑后，真正做到了用人不疑，疑人不用。

有时候好心人不一定得到好报，顾命大臣们开始密谋除掉他另立新君。刘义符的错不在于品德才学方面，错在他根本不是做皇帝的材料。

顾命大臣们既然得到刘义符信任，为什么还要废他呢？

东晋以来，江南是门阀士族的天下，刘宋王朝却是由平民开创的国家。傅亮和檀道济是庶族。徐羨之虽非寒门，然祖上无显官，在桓楚时代只是个普通军官。京口建义后，靠与刘裕同事的关系，一路平步青云，做到司空、录尚书事，接替刘穆之成为宋朝的宰相，第一顾命大臣。在高门望族看来，起自布衣的中才寒士骑在士族头上令人委实感到不舒服，一旦因为人主的荒诞导致晋朝复辟，他们执政地位能保得住吗？所以包括刘裕最不放心的谢晦在内的辅政班子对待这次废立事件竟出奇的步调一致。

废掉刘义符，谁来做皇帝呢？按理说轮到刘裕次子，聪慧敏捷、喜爱文学的庐陵王刘义真。可他性情轻浮，与高门士族过从甚密，和大文学家谢灵运、员外常侍颜延之等人都是挚友。性格疏放的刘义真曾经扬言说，如果自己是皇帝的话，一定任用二人做宰相。他们当权，辅政们搁哪儿？

徐羨之等人放弃刘义真，想立刘裕的三子刘义隆。刘裕喜欢从小历练诸子，四岁时刘义隆在参军刘粹辅佐下坐镇京口抵御卢循；十四岁那年，已经当过无数州的都督；宋朝建立，封宜都王、坐镇荆州。若非两个哥哥不争气，不会轮到他当皇帝。

既然选中刘义隆就得把刘义真搬开，几个顾命大臣串通一气，进宫说刘义真的坏话。刘义符不管是非，加上以前和二弟有过节，听凭执政大臣罗列罪状，把刘义真废为平民。

顾命大臣们加紧行动，担心力量不足，调手握淮南军权的檀道济进京，告诉他废立皇帝的计划。本来檀道济远在边关，事不关己，这一下非得表态不可。顾命大臣们晓以利害，檀道济抹不开面子，只得答应下来，上了贼船。

公元424年五月二十五日凌晨，檀道济引兵开路，徐羨之等人随后继进，从云龙门入宫，把继位不满两年的年青皇帝刘义符从华林园的龙舟上揪出来，废为营阳王。为斩草除根，徐羨之派人将刘义符和刘义真杀掉。傅亮率百官备法驾去荆州迎接刘义隆到建康（今南京）称帝。江南发生政变，可北魏无力继续南攻，因为拓跋嗣病死了。

拓跋嗣去世，拓跋焘继位，成为北魏帝国叱咤风云的太武皇帝。刚刚登基不到一年，上天给年仅十七岁的拓跋焘开了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大批柔然汗国的骑兵进入云中，拓跋人历代祖宗的陵寝地——盛乐宫失陷。

盛乐在今呼和浩特和林格尔一带，是魏国旧都。北魏进入中原，从盛乐迁都平城（今山西大同市），政治中心向南移动，但身后的草原上兴起另外一股可怕的力量。

柔然人和高车

北魏开国皇帝拓跋珪称霸蒙古高原，曾经与柔然人大战，拓跋骑兵千里追击，几乎将柔然这个名字从草原中抹去。南床山之战，帝国骑兵全歼东、西两部柔然，俘虏发往漠南，成为拓跋鲜卑人的奴隶。（详情参见《拓跋珪刘裕卷》）

北魏帝国向中原扩张领土，把柔然遗忘。遗忘是件坏事。危险在萌芽缓缓生长而不加以注意，最终要付出代价。

柔然贵族们从主子变成奴隶，失去往日尊贵，自然心有不甘。西柔然贵族郁久闾曷多汗与堂弟郁久闾社仑率领部众摆脱魏国人，向大西北逃亡。北魏将军长孙肥率骑兵追击，追到上郡跋那山（今内蒙古乌拉山），斩杀郁久闾曷多汗，柔然部众逃散。

追兵退走，柔然人重新聚集起来，只剩几百个男人。鲜血、恐怖、屠杀没有吓倒顽强的柔然人。弱肉强食是大草原的生存法则。如果你是一只羔羊，只能变成强者口中美食。只有成长为狼，才有可能在草原上生存下去。若想成为大草原的主宰，必须结成嗜血的狼群。郁久闾社仑不久后成为新的狼头。

柔然人要感谢郁久闾社仑。如果没有他，柔然只能像其他众多默默无闻的草原部落一样，湮灭在荒草与冷风中。

社仑带着残余的狼群投奔堂叔东柔然首领郁久闾匹候跋。匹候跋对西柔然的人心存猜忌，因种族血亲又不得不收容。匹候跋把他们安置在离驻地以南五百里外的偏僻地方，派四个儿子监视西柔然人的一举一动。

命运总是青睐有胆量的人。社仑狡猾凶残，胆大心细。一个吞并东柔然的计划浮现于脑海。社仑挟持匹候跋的四个儿子，突袭东柔然营地，抓住匹候跋，打散东柔然部众。匹候跋的其他儿子们收集散落部众投靠漠北高车斛律部。

社仑最想得到的是东柔然的部众，怎肯松开它的爪子。为了引诱东柔然人回归，狡猾的社仑马上释放匹候跋，假意和东柔然和解。儿子们欣喜父亲归来，各自带人回到原来的牧场。残忍的社仑再次突袭东柔然营地，杀死匹候跋，兼并其部落，做起柔然人的部落首领。

匹候跋的儿子郁久闾启跋、郁久闾吴颉等人投奔北魏。社仑知道拓跋魏国不会罢休，一不做二不休，于是率部众大肆抢掠五原以西的魏国部落，而后向北穿过沙漠，逃往漠北贝加尔湖畔。

风景秀美、景观奇特、形如弯月的贝加尔湖在南北朝时期另外有

一个名字，叫做北海。湖水北面是一望无际的西伯利亚广袤的原始森林，南部是雄伟起伏的山峦，以及鄂尔浑河和克鲁伦河畔草原。

北海是高车人的故乡。他们世代在肯特山南北的草原和森林一带放牧狩猎、繁衍生息。

社仑带领群狼闯入高车人的地方，靠着高车斛律部的牧场游牧。斛律部首领倍侯利深知社仑狡诈多变，他若在漠北草原长久留下来势必对高车各部落造成威胁。倍侯利抢先发难，乘柔然人初来乍到、马匹缺乏之际大举进攻。柔然人抵挡不住，纷纷逃跑。女人们来不及逃，成了高车的俘虏。

高车人当时处在原始状态，考虑问题简单，见柔然男人跑了，不去追赶，争抢柔然人留下的毡包和女人。搂着柔然女人，住着柔然穹庐，得意之情可想而知，他们没有觉察到悄悄逼近的危险。

隆冬，寒风刺骨，草木枯萎，是漠北最寒冷的时候。

社仑登上高地，静静地看着高车人蹂躏他的营地，听着柔然女人们尖锐绝望的喊叫声。

太阳向西坠落，寒鸦已经落在死人身上，狼群慢腾腾地出现在荒原的边缘。社仑招集亡散的部落，身边汇集了一千多人。

半夜时分，柔然人再次出现在他们的营地旁。社仑的眼睛像狼一样露出凶残的光芒，静静地，直到红日缓缓露出地平线。柔然人突然发起冲锋，马匹的嘶鸣声，刺耳的喊叫声把高车人从睡梦中惊醒，迎接他们的是一道道马刀留下的光芒。高车人只走脱十分之二，其余的人全部被杀死。

这一次战役并没有在史书中留下详细记载，但它决定了两大民族的生存和命运。漠北之战，彻底改变了高车与柔然人的力量对比。高车最厉害的部族被击败，首领倍侯利率残部南渡大漠投降北魏。倍侯利是高车最勇敢的人，北方人的孩童哭泣的时候，大人吓唬说：“别哭！倍侯利来了！”

拓跋珪对倍侯利极为看重，让他的部落世代栖息在漠南大草原，即使离散部落时也没有改变它的归属。慢慢地，中原人开始叫倍侯利的部落为敕勒，他们居住的地方叫做敕勒川。

漠北的高车人抵挡不住狡诈的社仑和柔然人，有的向西遁去，有的效仿倍侯利投降北魏，大多数高车人成为柔然人统治下的奴隶。

狼头社仑一声长嚎，向世界宣告，柔然人的时代来临了。

柔然汗国

公元402年，社仑在弱洛水（今蒙古国土拉河）设立庭帐，自号“丘豆伐可汗”。可汗原为鲜卑人对部落中德高望重的贵族的称呼，社仑把它定为如同皇帝一样的尊号。从此“可汗”成为君主的代名词。“丘豆伐”是柔然语，也是东胡语，属蒙古语系。它的意思用汉语解释即“驾驭开张”，“丘豆伐可汗”即开国皇帝之意。一个地域广阔的柔然汗国开始登上中国的历史舞台。

柔然人不识字，没有书籍，采用羊屎豆记录计算敌军人数。随着不断接触外部，慢慢学会刻木记事。社仑汗学习中原国家的制度，建立军队，制定军法。一千人为一军，每军设军将一名；一百人为一幢，每幢设幢帅一人。每次出征打仗，冲在最前面的人可以得到缴获的奴隶和财物，后退不进的人用大石头砸死或者用皮鞭抽打。

柔然汗国在社仑的带领下越来越强大，向西攻打匈奴的残余部落，鄂尔浑河一战，大败匈奴拔也稽部，彻底击败北匈奴在亚洲的残余势力。柔然人随水草畜牧，不断征服北戈壁的草原和森林，蒙古高原和周围的民族纷纷降附。

柔然骑兵足迹西至焉耆，东至高句丽，北穷瀚海，南临大戈壁。时常在敦煌、张掖之北张置可汗庭，频频侵入西域，抢夺财物，掳掠人口，西域诸国苦不堪言。

像传统草原帝国一样，柔然汗国一出生就成为中原王朝的敌人。北魏深受其害，柔然骑兵“风驰鸟赴，倏来忽往”，常常抄掠漠南部落，魏军一出动，他们就消失。

面对新游牧帝国的威胁，拓跋鲜卑人不会放弃生养自己的家园。魏国皇帝们以中原保卫者的姿态发起了一场又一场穿越大戈壁的骑兵反击战。

北魏与后秦柴壁战争爆发，社仑汗亲率大队骑兵入塞，越过参合陂，劫掠豺山、善无北泽一带的人口牲畜。拓跋珪严令大将拓跋遵率一万轻骑反击，柔然人又跑得无影无踪。

拓跋珪曾无奈地对大臣崔宏叹息说：“柔然人，我和他们打了一辈子交道，太了解了。顽劣野蛮，四肢发达，头脑简单。以前每次来掳掠财物，总是骑着母牛逃跑，驱赶犍牛跟随。其他部落的人告诉柔然人，骑犍牛跑！他们会说：‘母亲都跑不快，更不用说儿子了。’从来不改这习惯，所以他们经常被我们捕获。而今不同了，社仑学中国，立军法，摆战阵，终成边害。老子说：‘圣人生，大盗起。’我今天算是相信了！”

人活着就要战斗，为利益而战斗。

社仑凶狠，不代表没人敢打他主意。只要你是大汗，就有无数饿狼幽灵般地盯着你。社仑的堂弟悦代、大那谋杀社仑，阴谋暴露，悦代等人逃往魏国。

拓跋珪暴薨，拓跋嗣继位，是为明元皇帝。老对手死了，社仑很开心。柔然骑兵以抓捕逃犯为借口，频频进入魏境，抢夺牛羊。

人与人打仗，比的是心狠；国与国的较量，比的也是心狠，谁狠谁占上风。

拓跋嗣下令反击，北魏老将长孙嵩率大队骑兵出塞，柔然人逃走。魏骑长驱大进，深入漠北，没有找到敌人。回军途中，在牛川被柔然军队包围。拓跋嗣亲自率兵救援，害怕遭到夹击的社仑汗照旧退

却。

这一次运气没那么好，社仑死在退军的道路上。儿子郁久闾度拔年少，部众不服。柔然人立社仑的弟弟郁久闾斛律为可汗，号蔼苦盖可汗，即英俊的可汗。

这位外表英俊的可汗实在不是厉害的角色，打了周边两个小部落之后，不再打仗，对于南方强大的魏国更加不敢侵犯，两国之间趋于平静。

游牧民族全靠抢夺财富，柔然贵族们不从事劫掠得不到更多的奴隶和牲畜，国中对英俊汗不满的人逐渐增多。

蔼苦盖可汗主张与四邻国家和亲，将女儿嫁给北燕国主冯跋。送亲的队伍将要出发的时候，侄子步鹿真出主意说，妹妹远嫁异国他乡，语言不通，如果想念家乡怎么办？没个说话的人容易生病，不如让她的那些好朋友，贵族树黎、勿地延等人的女儿陪她一块去，也好有个说话的伴儿。

步鹿真说得合情合理，蔼苦盖可汗没有听。步鹿真是头狡猾的狐狸，他说那番甜言蜜语没安好心，让部落贵族的女儿们嫁到国外去，贵族们能愿意？肯定对可汗有意见，他就有机可乘。蔼苦盖可汗外表英俊，也不笨，不想挑起部落中的矛盾。

步鹿真见蔼苦盖可汗没上当，从可汗廷出来，溜到树黎等人的帐篷里说：“斛律不是东西，准备让你们的女儿跟他女儿一起到燕国去，他女儿有了说话的人，但各位就再也见不到自己的女儿了，回家告别去吧！”

树黎等人一听，什么？这个斛律好事不干，财物奴隶抢不着，往外送倒是挺大方。不行！不能由着他蛮干。几个人合计密谋，当下找了几个心腹的柔然勇士趁着夜色摸进可汗廷的穹庐，把英俊汗逮了起来。你不是想让我们的女儿去燕国吗？燕国那么好，你去！几个人把英俊可汗捆绑起来，塞进马车，和他漂亮的公主一道发送到燕国去

了。

步鹿真如愿以偿当上了可汗，他是个花花公子，整天就知道玩女人，竟玩上了叱洛侯的小老婆。

叱洛侯是高车人，柔然与高车漠北决战的时候，背叛高车，带领部落投降了社仑，为社仑征服高车诸部立下大功。他一听自己的女人被步鹿真玷辱，火冒三丈，马上派人联络社仑的小堂弟大檀，献上金马为凭，拥立大檀为可汗。

步鹿真得到消息，派出八千骑兵围住叱洛侯的牧场，叱洛侯焚毁珠宝财货自刎而死。步鹿真又派兵去杀大檀，大檀可不是叱洛侯，立即召集部众，打败步鹿真，将其绞死，自立为可汗。号称牟汗纥升盖可汗，汉语的意思为制胜可汗。既然是制胜可汗，武功一定很强，那就找人较量一下吧。

云中保卫战

公元414年十二月，大檀刚坐上可汗宝座，便率兵劫掠魏境。拓跋嗣亲自率兵反击，大檀听说魏帝亲征，又玩起屡试不爽的把戏，率部逃过沙漠。

拓跋嗣气恼之下，不顾天气变化，断然派大将奚斤追击。行至半路，天色大变，暴风雪席卷漠北，淹没魏军的马队。气温骤降，冰天雪地，“士众冻死堕指者十二三”，魏军无功而返。面对游牧民族的骚扰，敢于每次深入漠北的中原军队，北魏算是开了个先例。有人开玩笑说，中国的一国两制始于北魏。虽然，游牧生活方式与农耕生活方式并存不能不说是两种制度。游牧生活方式使北魏军队保持着游牧民族的剽悍和血性。

魏军的快速反应使柔然数年不敢犯边。公元424年（刘宋元嘉元年），自塞上传来一个令人振奋的好消息，魏国皇帝拓跋嗣病死，年轻的拓跋焘继承皇位。

制胜可汗等到机会，率领群狼又要出动。大檀要给南方邻国的新君一个下马威。柔然几乎倾巢而出，六万骑兵越过大漠，黑压压地扑向大草原，直入云中，逼近盛乐宫。魏国北境的牧民陷入群狼的包围之中。

没有一个柔然人会料到，他们面对的年轻皇帝竟是一个比拓跋嗣更勇猛，更有血性，更具军事天才的英主。

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

年轻气盛的拓跋焘如何咽得下这口气。拓跋焘原本看不起柔然人，恨其来去无踪，不敢交战，只搞游击战术，蔑称为蠕蠕，一种多足的小爬虫，讥讽柔然人仰仗腿多，只会逃跑，却又跑不快。而今这群小爬虫以为自己年幼好欺负，竟敢到金陵撒野。

面对柔然汗国的挑衅，拓跋焘亲率轻骑自魏都平城北进，马不停蹄，日夜兼程，仅用三日两夜即赶到云中。

纥升盖可汗万没料到魏国皇帝亲自赶来，大惊之下却轻视眼前这支远来疲惫、人数不多的轻骑队伍，率领柔然骑兵将拓跋焘的骑兵队围住，包围五十多重。柔然骑兵紧逼魏骑的马首，一层层一队队如同铁墙。

北魏将士大为恐惧。万马丛中，少年拓跋焘面不改色，毫不慌张，镇定自若，骑在马上从容指挥魏军列队迎击。军心逐渐安定，魏军依靠密集的箭矢射杀群狼。柔然骑兵纷纷坠马，可汗的侄子大将郁久闾于陟斤亲自突阵，被乱箭射死。

狼群心理终于崩溃，因为他们不知道魏国还有多少军队会来。纥升盖可汗恐慌失措，率柔然大军逃走。

云中之战是柔然汗国自建国以来与北魏进行的第一次真正面对面的会战。纥升盖可汗在战术上输了一筹，从轻敌强攻反被魏军箭阵扼制，到束手无策率军遁逃。纥升盖可汗无备而来，轻易撤军，让北魏看到柔然军队不成形的战术体系和毫无斗志的战争精神。

魏国尚书令刘洁在战役结束之后对拓跋焘说：“依照往常的惯例，如果我们撤军，他们仍旧会来不停地骚扰北境，不如我们收完塞上粮食后，两道发兵，东西并进，主动讨伐柔然。”柔然汗国军队表现出的软弱注定了被攻击的命运。三个月后，拓跋焘坐镇柞山（今内蒙古土默特左旗北），任命安集将军长孙翰、安北将军尉眷分兵两路，从东西两个方向越过沙漠同时进军。柔然不敢交锋，向北遁逃，诸军追击，大获马牛羊而还。

第二年十月，拓跋焘再次发兵，五道并进，大规模讨伐柔然汗国。长孙翰等将领从东道出黑漠（内蒙古兴和北），廷尉卿长孙道生等将领出白、黑二漠之间，拓跋焘自居中道，东平公娥清出栗园，奚斤等从西道出击，出尔寒山。诸军到达漠南之后，舍弃辎重，一律改作轻骑，每人带十五日干粮，渡过大漠，深入漠北。五路骑兵在荒凉的草原上纵横驰骋，所到之处，柔然各部逃得无影无踪。

柔然汗国为轻率出击付出惨重代价，魏军两次深入漠北，沉重打击了柔然诸部。柔然损失无数的马牛羊和皮货，元气大伤，此后数年不敢犯边。

青年皇帝拓跋焘小试锋芒，让世人领略到他的军事天赋，拓跋嗣做不成的事，他轻而易举完成。

攻打地域广阔的游牧民族国家，孤军深入没有出路，数路进攻才是制胜之道。拓跋焘的战争表演相当完美，给周边的国家提了个醒，小心了，鲜卑帝国的马队随时会出现在你的面前。拓跋焘暂时解除了柔然对帝国北部威胁后，这位好战皇帝又重新审视起北魏帝国的版图。

除去漠北的柔然汗国，当时中国境内共有九处政权，中原的北魏帝国，江南的刘宋王朝，关中的匈奴夏国，甘肃地区的卢水胡匈奴北凉，甘南的乞伏鲜卑西秦国，青海的吐谷浑王国，以及辽东的北燕国和高句丽王朝。

在北魏帝国的周围，北面是柔然，南方是刘宋，东北有北燕，西

方是匈奴夏国。

在拓跋焘眼里，帝国若要生存下去必须进行战争，以武力捍卫生存的权利。南朝不在征服考虑范围之内，长江和淮河使多少北方雄豪为之折腰，汹涌的涛水和连江的战船令北方铁骑望而生畏。他宁愿扬鞭万里远渡大漠草原去追逐蠕蠕，也不情愿去和那些浪里来水里去的岛夷过招。

经过深思熟虑之后，拓跋焘的马鞭指向关中，指向匈奴人的国都，那高耸入云端的天下第一城。

第二章匈奴大夏国

匈奴人在亚洲最后的荣光注定要由铁弗匈奴人赫连勃勃来实现，这位具有传奇色彩的美男子为匈奴人的王国取了一个显赫的名字“夏”，以此表明天之骄子大匈奴是大禹的后代，是真正的中国人，是中原的主人。为证明匈奴人不仅仅会游牧，他建造了当时世界最雄伟的都城统万。但是再坚固的城堡也阻挡不了一颗勇敢的心，太武帝拓跋焘马踏统万城，开始了统一北中国之路。

东方特洛伊

提起统万城，许多人相当陌生。虽然它位于中国，纵是历史爱好者对它的感觉也非常朦胧。如果提及另一座坚城特洛伊，很少有人不知道它的名字。美国好莱坞大片《特洛伊》让世人记住了这座太阳神之城。一位绝世美人，一场东西方的大决战，希腊与特洛伊的十年战争让这座沉沦于地下的三千年前的坚城名扬四海。

中国统万城之规模与坚固，特洛伊难以望其项背。它同样上演了一场两个民族之间的终极决战，决定了匈奴与鲜卑人最终的命运，同时也诞生了一个美丽的爱情故事——鲜卑太武帝抢走匈奴夏国两位赫连公主。

如同埋藏于地下的特洛伊一样，繁荣显赫近五百年的统万古城，几经毁废，最终沉寂于历史长河深处。

统万城遗址位于陕蒙交界的陕西省靖边县境内，南靠无定河，北

临毛乌素沙漠。经过千年的风沙剥蚀，我们只能看到黄沙掩盖中残破的城垣，漫步其中，仿佛可以看到昔年高大坚固的城墙。漫漫黄沙淹没千年古城，胡笳、号角、骏马、长戈、旗风、一切的一切全部湮灭在浩瀚无垠的沙漠里。

1500年前的统万城决非眼前这片荒凉之所。据《太平御览》记载，当时赫连勃勃北游契吴山，面对这一片形胜之地，不禁失声赞叹曰：“美哉斯阜，临广泽而带清流……”《统万城铭》如是描绘当时城郭之胜景：“背名山而面洪流，左河津而右重塞。高隅隐日，崇墉际云，石郭天池，周绵千里……”

山河掩映，绿草如茵，林木茂盛，这片土地给我们留下的并非美丽传说，而是一句悲凉、惆怅的诗歌：“可怜无定河边骨，犹是春闺梦里人。”

趁刘裕回师江南之际取得关中地区，志得意满的匈奴夏国开创者赫连勃勃决心建造一座雄伟的国都，他给新都起名“统万”，意为“统一天下，君临万邦。”

统万城的监工、赫连勃勃的患难好友叱干阿利担任“将作大匠”，征发岭北十万胡人、汉人，耗时六年把统万城建造成当时世界最坚固的城池。

叱干阿利性机巧而残忍，对工作精益求精，忠诚无比。此人曾经监造过兵器，只要呈给他过目的武器，做工的人当中一定会有人被杀死。他这样验工：“弓箭如果射不透铠甲，那么做弓的人要死掉；如果射透，就要杀死制作铠甲的工匠。”他一个人前后大约杀掉几千名工匠，因此，夏国武器装备打磨得非常锋利、精良。

修筑统万城，叱干阿利的机巧残忍天性发展到极致。用蒸过的土修筑城墙，验工时铁锥如果能插入墙体一寸深，就把泥工杀掉并将尸首筑进城中。统万厚厚的城墙里有多少工匠的灵魂啊！

史书记载了统万城的巍峨壮丽，西方世界的如来宝塔、天国神宫

也难以比拟它的雄伟壮观：“城高十仞，基厚三十步，上广十步，宫城五仞，其坚可以砺刀斧。台榭高大，飞阁相连，崇台霄峙，秀阙云停，千榭连隅，万阁接屏，宫室嵯峨，层城参差，楹联雕兽，节镂龙璃……故善目者不能为其名，博辩者不能究其称，斯盖神明之所规模，非人工之所经制。虽如来、须弥之宝塔，帝释、忉利之神宫，尚未足以喻其丽。”

统万城完工后，叱干阿利用铜铸成一面大鼓，雕刻飞廉、翁仲、铜驼、龙、虎等塑像，面上装饰黄金，排列在宫殿之前。铸造一口百炼钢刀，作为镇都之宝，号曰“大夏龙雀”。刀背镌刻铭文：“古之利器，吴楚湛卢。大夏龙雀，名冠神都。可以怀远，可以柔逋。如风靡草，威服九州。”大夏龙雀成为中国古代十大名刀之一。

赫连勃勃亲自题名四门，东门名招魏，南门名朝宋，西门名服凉，北门名平朔。难道建起一座坚固的要塞就足以让北魏、刘宋、北凉和柔然向夏国俯首称臣吗？

落日西下，红霞满天。赫连勃勃端坐统万城头，俯瞰大地是那样渺小。大匈奴终于有了属于自己的国都，刘渊的小小平阳城怎及得上统万城，冒顿之流不过是些野蛮人而已。赫连勃勃才是大匈奴最伟大的帝王，全天下都将臣服在他的脚下。

只有赫连勃勃自己知道，他在意淫。黄河东岸的魏国、江南的宋国国力之盛，远在夏国之上。他没有胆量去复仇，只有像父亲那样，把万贯家财用一座坚固的要塞保护起来。这座世界上独一无二的城堡永远不会陷落，永远不会！

有人在笑，在讥笑，笑他这座坚固的城堡，笑他这个可怜的人。

赫连勃勃抄起身侧的弓，拉箭射去，一人哀号着倒在地上。

我已经是至高无上的皇帝，不能容忍任何人对全天下的主宰不敬、不恭。臣下们稍有不顺从的眼神，挖眼；略有嘲笑之意，撕唇；有敢规谏的人，以诽谤论处，先截舌再斩杀。

有其父必有其子。父亲凶顽，儿子们也狂悖得紧。

太子赫连璜触怒赫连勃勃，赫连勃勃二话不说，摘去赫连璜头顶的太子之冠，改立四子赫连伦。赫连璜听到消息后勃然大怒，点兵七万北上进攻赫连伦。赫连伦不甘示弱，率兵三万人迎击，双方在高平大战，赫连伦兵败身死。

赫连伦的同胞兄赫连昌率一万骑兵突袭太子军队，斩杀洋洋得意、毫无防备的赫连璜，收编部众，回到国都统万城。

赫连勃勃大喜，立马加封赫连昌为太子。谁能打谁称王，谁狠谁称霸，这就是赫连勃勃的野蛮逻辑。夏国骨肉相残不到一年，骄狂不可一世的赫连勃勃病死，结束了他罪恶而又可怜的一生。

史书对他的评价可谓恰如其人，“器识高爽，风骨魁奇，姚兴睹之而醉心，宋祖闻之而动色。”美男子中的英雄豪杰，只可惜赫连勃勃心理扭曲，从死尸中爬出来的那一刻就注定了他凶残的人生。背叛帮过他的人，杀掉无数，每次打胜仗，总把人头垒起来当做京观，以此慰藉他残破的灵魂。

赫连勃勃缺乏一统天下的雄心，空有关中之地，朔方之士，北不能击柔然，南不敢下江淮，西不能平凉州，东不敢渡黄河，至于“朝宋、招魏、服凉、平朔”的大话，只能贻笑世人。他尸骨尚温，北魏铁骑在鲜卑人“上帝之鞭”的引领下踏上坚不可摧的所谓一统万年的千古坚城。

北朝第一谋士

称雄关中的匈奴夏国亡在一个汉人贵族手里，他的相貌“妍丽洁白”，清秀美丽，皮肤白皙，有如美人。

轻轻一拢袖，匈奴铁骑冰消，淡淡一挥手，统万坚城崩塌。谁还能说，百无一用是书生。

崔浩字伯渊，书生贵族，从小喜好文学，博览经史，才华出众。什么玄象阴阳、百家之言，无不关综，研精义理，时人莫及。只要书里有的东西，他都懂。

崔浩带着与生俱来的贵族气质，傲气十足。第一，出身好，根红苗正。清河崔氏是北方一等高门士族，祖辈自三国曹魏开始，七代高官。第二，谋略高，算无遗策，北魏帝国第一谋士。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崔浩自比西汉张良，有过之而无不及。

打掉柔然人的威风，北魏宫廷开始讨论下一个对手。

“铁弗匈奴是鲜卑的仇人，他们不会忘记黄河中的仇恨，我们要把他们斩草除根。”

这是崔浩的开场白。人不该被容貌欺骗，漂亮并不代表仁慈。赫连勃勃是一个，崔浩也是一个。

拓跋焘锐利的目光透过狭长的眼帘掠向鲜卑贵族们，似乎征询着他们的意见。

皇帝年轻，刚刚登基，群臣们远不必瞧着皇帝的脸色说话，暗自打着如意算盘。既然我们这位皇帝要向天下宣示他的武功，莫如攻打柔然好了。

鲜卑贵族长孙嵩、长孙翰、奚斤的意见出奇一致：“赫连土著，千百年来安宁的生活已经磨去铁弗匈奴人的野性，不足为患。不如再伐蠕蠕。蠕蠕人虽然跑得快，如果我们追到，可以大获全胜；如果追不到，权当去阴山作一次大狩猎，顺道捕获些禽兽的毛皮骨角，充实军资。”鲜卑贵族们对夏国相当轻视，竟称赫连匈奴人为土著，赫连勃勃的保守战术和神经质让敌国极端轻视。柔然汗国是漠南牧场心头大患，漠北千里草原牛羊丰足，战利品多。鲜卑贵族们从前两次对柔然作战中尝到甜头，极力主张先进攻柔然。

尚书令刘洁、安原又有不同意见，要求先讨伐辽东的燕国。

崔浩笑了，众人的心思如何瞒得过他。长孙嵩之流担心的不过是他们塞北的牧场。刘洁、安原这些祖辈曾在燕国做官的人，无非想着项羽的那句话：“富贵不还乡，如衣锦夜行。”

沐猴而冠何止楚人，匈奴和西域人何尝不是。（刘洁是匈奴人，安原是西域人。）

关中地区对魏国战略意义的重要不言而喻，长安是周、秦、西汉三朝古都，得关中，便将整个中原地区揽入怀中，才有帝国气象。崔浩是汉人，把魏国塑造成中原大帝国是他最高的理想。

这个理想只能藏在心里，决不能让这群野蛮的鲜卑贵族知道，否则，下场如何只有上天可以解答。

崔浩保持着惯有的矜持，他只能从军事技术角度解释为何先取关中，声音平和而又略显激昂：“蠕蠕像飞鸟一样聚集，如同野兽般逃散，举大众追之则不能及，轻兵追之又不足以制敌。赫连氏土地不过千里，政刑残虐，人神共弃，这样一个得不到上天保佑和人民拥护的国家，难道还应该让它继续存在吗！”

大家七嘴八舌，争议不休。拓跋焘居高临下审视着大臣们，他们心中的恐惧无外乎害怕那座高大的坚城。自己呢？真有把握打下世界最坚固的城堡？廷议不了了之。

上天总喜欢挑逗犹豫不决的人。好消息到：赫连勃勃死了。拓跋焘异常振奋，伐夏军事行动又一次摆上桌面，平城宫廷再次鼎沸。

长孙嵩等人一听，皇帝不采纳己方意见，又要出击夏国，一起反对：“匈奴人有统万城，城高墙坚，敌军如果固守城池，以逸待劳，我们怎么办？统万城久攻不下，柔然人乘虚而入，太危险了！”言外之意，去打匈奴，我塞北牧场的牛羊咋办？还是先收拾柔然吧，最差也能弄点皮毛货什么的。

长孙嵩是代国元老，少年得志，十四岁统领部落，老代王什翼犍时的臣下。历经拓跋珪、拓跋嗣两代，如今封爵北平王，已是四朝元

老，说话非常有分量。长孙嵩曾极力怂恿拓跋嗣立拓跋焘为太子，有拥立大功，鲜卑贵族唯其马首是瞻。长孙翰是北魏开国大将长孙肥的儿子，同样是个王爷。奚斤资历也不差，登国年间与长孙肥一道统领禁军，跟随拓跋珪平定中原，辅政八臣之一，魏国的宜城王。

北魏孝文汉化之前，最高的荣誉为王，皇族、功臣大多封王。三王反对伐夏，鲜卑贵族们齐声附和。

崔浩急了，不行，不拿出点真本事唬不住这帮人，便把占星术倒腾出来：“往年以来，火星两次紧傍羽林星和钩己星运转，意味着什么呢？那是上天告诉我们秦国一定灭亡。怎么样，亡了吧！今年，金、木、水、火、土五星同时出现在东方，显示西征一定胜利，夏国必亡。上天的旨意和凡世的人心互相呼应，良机不可失去。”

崔浩的占星术厉害，想当年，从天上失星预测到姚兴之死，从星变中指出刘裕篡位，曾经震惊魏国。

巫术，又是巫术。在长孙嵩他们看来，崔浩像个异国巫师，可惜缺件黑衣。

“崔浩，要不要给你准备一面铜鼓？”

嘲弄过后，鲜卑贵族们哈哈大笑。崔浩也笑了，他知道有一个人要生气了。这个人一旦生气，后果很严重。

拓跋焘暴跳如雷，第一次让满朝文武领略到这位青年皇帝狂暴无常的性格。拓跋焘就像宽阔无际的大海，风平浪静中突然掀起滔天巨浪。他发起火来，强悍凶狠，如同雷电交加的暴风雨，会将许多人淹死在里面，包括无数鲜卑贵族、汉人豪强以及他自己和他的太子。

那具有穿透力的目光，恶狠狠地扎进人们的心窝，似乎可以洞察每个人内心的秘密。

“长孙嵩老了，你们呢？一门心思捞皮货、抢牛羊、抓奴隶，费那么大劲打下城池来，是皇帝的，与你们无干，不肯卖力气。”

拓跋焘的脑子飞速旋转，年轻人控制不住火气，何况他的性子是那样暴烈，吼叫声震得宫廷梁柱嗡嗡作响：“上天指引我们去惩罚匈奴人，让他们给我们做奴隶，你们竟敢违背上天的意志，难道不怕灵魂受到惩罚。你，长孙嵩！收取了多少牛羊，家中藏了多少布匹，比那天上的星星还要多。武士在哪里？给我打！给我打！以神灵的名义！”

拓跋焘声色俱厉，不好拿西征说事，斥责长孙嵩做官贪赃枉法。殿内武士粗暴地摁倒长孙嵩，掐住脖子，将头猛烈向地上撞击，殴打侮辱，把个白发苍苍的前朝旧臣、四朝元老一通暴打，吓得一殿的官员大气不敢出。

贪污腐败是历朝官员们的通病，常在河边走，不小心就要湿鞋，不加强法律威慑、增加自身修养，想避免腐败难于上青天。贪腐会引起最高统治者、长官、同事和普通老百姓的忌恨，不得人心，是宦海人生一颗随时有可能引爆的地雷。官职愈高，危险愈大。东晋的诸葛长民、北魏的崔浩、后世的和珅，莫不如此。

长孙嵩面对指责，无言以对，老迈年高、德高望重受此屈辱，只能打碎牙和血吞，总不能哭天抹泪地大叫：“好些人比我贪得多！世上有不贪的官员吗！凭什么拿我开刀啊！”

也许，换一个领导人会有另外一种解决方式，效果要好得多。但拓跋焘就是拓跋焘，不会委婉，也不必委婉，他是上天派来的征服者。

大殿里仍旧响着拓跋焘洪亮的声音：“按照上天的旨意办事，不需要仁慈，让我们的战马踏上统万的城头，镌刻拓跋鲜卑人的光荣。”

群臣默然无声，谁也不敢再提什么反对意见。大家都在想，我们靠什么爬到统万城头，靠马？靠嘴皮子？

年轻的皇帝暴怒之后马上恢复了大海般宁静。对待战争，拓跋焘思路清晰明了。统万城高大坚固，绝非不善于攻坚作战的鲜卑骑兵可以很快占领的。

白虎团怎么歼灭的，奇袭！

奇袭统万城

古德里安创造了闪击战，但他不是闪击战的鼻祖。拓跋焘将骑兵团机动性运用到极致，对同样善于马背作战的匈奴人发起高速度、大纵深的突袭。

魏军兵分三路，魏将奚斤率四万五千人从山西进攻蒲阪（今山西永济县东），河南镇将周几领一万人进攻陕城，进逼潼关。两路军队的军事目标直接而又明确，那就是长安。这个取关中的战术，三国曹操打马超时用过，刘裕北伐也用过。

拓跋焘的着眼点并不在关中，而在匈奴国都统万城。他要率一支两万轻骑组成的奇兵从现在的内蒙古托克托，当时的云中郡出发，南渡黄河偷袭统万城。

突袭部队到达黄河渡口君子津，天公作美，气温骤降，暴寒的天气让黄河水冰冻。魏军马队不必依靠渡船，踏冰渡河，一路急行军，直插统万城。

公元426年（刘宋元嘉三年）十月冬至日。

大批魏国骑士趟过距离统万城仅三十多里的黑水（无定河北岸的支流淖泥河），隆隆的马蹄声和鸣溅的水声回荡在草原上空。

杀气弥漫天地，统万城内喜气洋洋。

“冬至大如年”，古代对冬至日极为重视，除了春节便是冬至。

匈奴夏国皇帝赫连昌正在宫中杀牛宰羊大宴群臣，欢歌宴饮，庆祝冬至节。突闻魏军偷袭的消息，上下惊恐，乱作一团。赫连昌仓促间出城迎战，大败而退。

城门未及关闭，北魏禁军将领豆代田率领先头骑兵乘势攻入西门。匈奴兵将簇拥着赫连昌慌忙退入皇宫。豆代田杀得性起，指挥魏骑冲进皇宫，纵火焚烧西宫城门。夏军关闭所有宫门，围剿进入宫中的魏兵，豆代田见势不妙，弃马跳出宫墙逃到城外。

魏军与匈奴军队城里城外混战到日落西下。拓跋焘孤军深入，唯恐陷入巷战之中，从城中撤出，当夜在城北扎营。

次日凌晨，统万城四门紧闭，不敢出战，魏军乘机劫掠四郊，俘虏夏国军民数万人，缴获牛马十余万头。拓跋焘仰望高大的统万城高墙，冷笑着注视西城门上雕刻的“招魏”二字，对诸将道：“这次统万恐怕打不下来，他年再与诸位来取！班师吧！”

拓跋焘退回平城，奇袭统万城的军事目标没有实现，进攻关中的魏军却取得出人意料战绩。夏国弘农守将曹达听说河南魏军将要打来，不战而退，尽弃陕城、潼关等军事要地。魏军深入三辅，逼近长安，可惜主将周几在行军途中突然死了，长安未受到攻击。

蒲阪守将赫连乙斗在魏军到达之前，派快马向统万城告急，请求援助。等使者赶到统万，登上一处山坡，远远望见旌旗飘扬、人喊马嘶，城里城外一片混战，慌忙快马加鞭跑回去报告：“统万城失陷了！”

你倒是瞧明白再说呀！赫连乙斗惊惧不已，国都丢了，在蒲阪等死吗？立刻动身弃城而逃，西奔长安。长安守将赫连助兴忙问：“怎么回事？仗没打，人先跑回来了。”赫连乙斗说：“你知道什么呀，统万丢失，关中守不住了，回老家打游击吧！”

两人集合队伍，长安也不要了，一路狂奔逃往安定。童话里有个“咕咚来了”的故事，我们会笑话兔子、狐狸和野猪的无知。连穷凶极恶的匈奴人都在翻版童话故事，可见人性中的恐惧足以摧毁人们的意志。

奚斤率领魏军兵不血刃攻克蒲阪，进入长安。魏军第一次伐夏军

事行动战果辉煌。

赫连昌气得直跺脚，破口大骂：“一群废物、饭桶、草包！”五弟赫连定领兵两万杀向长安，意图夺回失去的城市。

成群结队的魏国人去阴山伐木。市场需求大，木材价格越涨越高。因为北魏皇帝拓跋焘又一次看到攻陷统万城的希望。

云梯、攻城槌、攻城塔、投石机、撞冲车……魏国工匠加班加点，日夜不停地制造攻城武器。拓跋焘对着一大堆攻城器具发誓：拿下统万城。

十万魏军分成四队：贺多罗领骑兵三千为侦骑；拓跋焘亲率三万骑兵为前锋；常山王拓跋素、丘堆领步兵三万为后援；优真领步兵三万部运送攻具、粮草，负责后勤保障。

魏军先头部队兵过君子津，到达拔邻山（在今内蒙古准格尔旗境），那批攻城器械还没个影子。

拓跋焘突然做出一个出人意料的决定，带手下三万轻骑奔袭统万城。将领们不同意，劝阻道：“上一次突袭侥幸得手，这一次匈奴人肯定有准备。统万城坚固，非朝夕可拔。我们轻军而进，攻不下城池，又得不到物资供应，到那时进退两难，不如和步兵携带攻具一起进攻。”这是显而易见的道理，三万人如何攻城，何况是天下最坚固的城堡。

拓跋焘笑了，“敌人分兵救援关中，我们带那么一大堆攻城机去，声势浩大，敌人会出城来交战吗？如果我们攻不下统万城，到时候，粮尽兵疲，才是真正的进退两难。用先头部队攻城，敌人一定有轻敌心理。我们装出羸弱不堪的样子，引诱敌人出击。只要他们敢出城迎战，我有把握打败他们。”

拓跋焘环视诸将，眼神中透出自信的光芒，继续说道：“你们知道为什么吗？我们的将士离家两千余里，又隔着一条大河，这就是所谓‘置之死地而后生’。三万轻骑，攻城自然不够，但用来决战，绰绰有

余。”

我们不得不佩服拓跋焘，对敌人心理琢磨得一清二楚，对兵法运用得炉火纯青。明白“用兵之道，其下攻城”，深谙“死地则战”的奥妙。

魏军到达黑水，拓跋焘在周围山谷中设下伏兵，领一万军队直逼统万城。拓跋焘想法是好的，但实战不是拍戏，不会照着剧本来，人家匈奴人根本不想出来打。

赫连昌得知北魏大举来犯，急令攻打长安的赫连定回师援救。赫连定正与魏军胶着不下，回复说：“统万城坚固险峻，不容易攻破，等我生擒奚斤，然后再赶赴统万，内外夹击，必能大破敌军。”赫连昌同意防御计划，专心守城，等待援军。

拓跋焘见夏军坚守不战，继续欺骗表演。想让龟缩城中的敌人探出头，必须让他们相信能够打败你。

军中有粮食，拓跋焘不准吃，下令士兵采集野菜，派出骑兵劫掠夏国居民，抢夺食物，以示军中无粮。拓跋焘假装发怒，鞭打犯错的士兵，打完任由他们逃到匈奴人那边去了。

一切只有一个目的，等待匈奴人出来，等待匈奴人自己放弃他们坚不可摧的堡垒。

坚城陷落

北魏降兵信誓旦旦地向匈奴皇帝报告：魏军孤军深入，补给供不上来，已经断粮，士兵每天只能吃野菜，正是歼灭魏军的大好机会。

城中有三万军队，赫连昌本来不敢出战，此时被拓跋焘欺骗，尽起大军出城攻击。匈奴人的勇猛不亚于鲜卑人，天之骄子不是浪得虚名。夏军阵容严整，气势正盛。长孙翰等将领劝拓跋焘避开匈奴人的

锐气。拓跋焘摇头道：“我们远道而来，就是要引诱敌人出城交战，老虎已经出洞，我们却避而不打，只能使敌军气盛，我军气馁，这怎么用兵的好计策！”下令集结骑兵撤退，引诱敌军来追。

上天似乎站在匈奴人一边，天空中阴云浮动，东南风扬起漫漫尘沙夹杂着粗大的雨点砸向魏兵面颊。

赫连昌将夏兵分为两翼，左右包抄追击。鼓声震天，追了五六里路，风雨更急。宦官赵倪大声对拓跋焘说：“风雨从敌人那边来，我们逆风，敌人顺风，天不助人，何况将士们饥渴交加，陛下先行撤退，等以后再寻找时机。”

崔浩厉声喝止说：“这是什么话！我军千里而来，破敌策略一日之内怎么可以说变就变。敌人贪进不止，骑兵在前，后军已绝，正可掩击不意，将他们一举歼灭。刮风下雨，要看人怎么加以利用，如何认定对我们不利！”

拓跋焘振奋精神，把骑兵分作两队反击。夏国大将斛黎文率领匈奴军倚仗风势猛冲上来。风雨扑面，拓跋焘马失前蹄，跌落地下，匈奴人围上来砍杀。侍卫拓跋齐用身体护卫，拼死搏战，打退围攻的夏兵。拓跋焘趁此机会，翻身跳上马背，一矛刺死斛黎文，又杀骑兵十余人，身中流矢，奋击不辍。魏军在他的带领下奋勇冲杀，夏军大溃。

魏军追击败兵，斩首一万余人，赫连昌来不及入城，逃奔上邽（今甘肃天水）。拓跋焘身先士卒，杀进统万城。匈奴人关起城门，将大部魏军挡在城外，进行巷战。拓跋焘度过惊心动魄的时刻，与拓跋齐等人混进内宫之中，弄到几件女人穿的裙子，系成绳索，绑在铁槊上，借此爬上城墙逃出城外。

匈奴人的失败不可避免，皇帝逃跑，群龙无首。成千上万的鲜卑骑兵涌进统万城，俘虏夏国的王、公、卿、将、校尉以及后妃、公主、宫女等数以万计，缴获马匹三十余万匹，牛羊几千万头，国库中的珍宝、车辆、旌旗，各种精美的器物，多得不可胜数。拓跋焘把它

们分别赏赐给将士。赫连勃勃终其一生聚敛的财富一朝瓜分完毕，三个女儿被拓跋焘收入后宫为妃。拓跋焘巡视统万城，感叹道：“蕞尔小国，把百姓奴役到这种地步，怎么能够不亡国呢！”坚固的堡垒挡不住人们追逐利益、勇敢前进的步伐。特洛伊、统万城、马其诺防线的崩溃，告诉人们，如果不思进取、腐化堕落、丧失人心，纵是固若金汤、铜墙铁壁也挽救不了灭亡的命运。

北魏大臣曾经请求增峻京城、修建宫室，搬出《易经》的话说：“王公设险，以守其国。”引用萧何的话讲：“天子以四海为家，不壮不丽，无以重威。”拓跋焘反驳道：“古人有言：‘在德不在险。’屈丐蒸土筑城而朕灭之，岂在城池的坚固与否？今天下未平，方须民力，大兴土木的事，朕不想去做。萧何之对，非雅言也。”

拓跋焘生性俭朴，衣服饮食够用就行，把财物看做是军队和国家的基础，从不轻易浪费。至于赏赐，也都赏给为国死难将士的遗属或有功之家，皇亲国戚以及备受恩宠的人和显贵达官很少有人无缘无故得到赏赐。他把北魏国打造成了一台永不停歇的军事机器。

得知统万失守的消息，赫连定退到天水，坚守陇西之地。拓跋焘从统万回兵，下令关中大军原地休整。奚斤立功心切，一再请求增援马匹和士兵，坚决进兵天水，消灭夏国残余势力。拓跋焘只得拨给战马三千匹，增派丘堆和娥清率一万人马与之会师。

战局的进展远没有奚斤想象得那么简单，匈奴皇帝赫连昌坚守平凉。魏骑长途跋涉，水土不服，马匹染上瘟疫大批死亡。

没有战马，对于善于马上作战的鲜卑人来说意味着丧失战斗力。奚斤和丘堆只得采取守势，退到安定。赫连昌大举反击，包围安定。奚斤一筹莫展，静待统万城再派援兵。

危难之中，一个叫做安颉的出类拔萃的鲜卑军官站了出来。他是北魏开国功臣安同第三子，为人正直，连父亲安同晚年好敛财的事都检举揭发。他对奚斤说：“我们有进无退，若不为贼所杀，也当受到军法惩处，拼死一战吧。”

奚斤没有了半年前的意气风发，一脸疲惫：“没有战马，用步兵攻击骑兵，必无胜理，只有等朝廷派兵赶来救援，内外夹击敌人。”安颉对他这种失败情绪恨得要命，“如今强敌在外，我军兵疲粮尽，不与敌人决战，死在旦夕，等什么援兵！”

奚斤不为所动，喃喃道：“马少！马少！”

安颉满怀信心地说：“把诸将的坐骑集中起来，可以凑到两百匹，我率敢死之士冲锋，即使不能破敌，也可以挫其锐气。赫连昌急躁无谋，轻率好斗，常常亲自出阵挑战，军中士卒认识他的模样。我们伏兵掩击，赫连昌可擒。”奚斤面有难色，不置可否。

安颉不和他商量，去找另一名军官尉眷，两人一拍即合，挑选了百余名精骑，趁夏兵攻城之际，突然杀出城来。赫连昌果然冲在前面。此时，狂风突起，尘沙飞扬，遮天蔽日，白天像黑夜一样昏暗。魏军敢死队认得匈奴皇帝，争相围攻赫连昌，赫连昌抵挡不住，打马逃走，安颉紧追不舍。赫连昌坐骑突然栽倒，坠马倒地，被安颉生擒活捉。

匈奴人再一次被打败，赫连定收拢残兵败将奔还平凉。奚斤这个元帅当得窝囊，活捉匈奴王这么大的功劳被偏将所得，脸上实在挂不住，留下辎重，带三日粮，追击赫连定。在马髦岭被匈奴夏国的军队阻击、包围，缺水少粮的魏军顿时溃败如潮，六七千人战死，奚斤、娥清等将领被夏军活捉。

丘堆得知败信，弃辎重，千里奔败，从安定逃往长安，又从长安逃到蒲阪。夏军轻易收复长安。拓跋焘闻报，怒不可遏，下令安颉斩杀父皇拓跋嗣给自己留下的六辅臣之一的丘堆，提拔安颉为主将，镇守蒲阪抵抗夏军。

马髦岭反击战是匈奴夏国最后一场胜利，从此，匈奴人再也掌握不住自己的命运。统万城的失陷预示着匈奴人在亚洲的未来，即匈奴人不再是华夏民族中具有正式称谓的一个民族，不久的将来，他们和鲜卑人将一起不可避免地融入汉民族，成为真正的汉人。

少年时代凶暴无赖的赫连定登上苛蓝山，遥望笼罩在统万坚城上的那最后一抹余晖，泪流满面，痛哭不止：“先帝若让我来继承大业，怎么会有今天的事！”

如果想战胜强大的北魏帝国，匈奴人需要盟国，需要战略伙伴。赫连定不止一次地问：柔然人在干什么？大宋王朝又在干些什么呢？一个和他一样雄心勃勃的宋国皇帝正霍霍地磨着钢刀。

第三章书生皇帝刘义隆

太武帝拓跋焘一生英雄，生平只有一个对手，那就是南朝皇帝刘义隆。“书生意气，挥斥方遒。”宋文帝刘义隆在历史上是个饱受争议的人物，既开创南朝有名的元嘉盛世，又有三次北伐兵败的耻辱。人们习惯于以成败论英雄，既然失败就是笨蛋一个。谁去考虑他的对手是远击柔然、消灭匈奴、统一北方的盖世英雄。元嘉北伐以平局收场，能够和拓跋焘打个平手的人，其时也只有刘义隆。

元嘉盛世

刘义隆，小字车儿，是刘裕第三子，中等身材，其貌不扬，博涉经史，善隶书，是个典型的书生。母亲胡道安是淮南人，不知是何出身，京口建义后服侍刘裕，生下刘义隆，五年后因犯错赐死，时年四十二岁。以此推算，嫁给刘裕的时候已经三十七岁，谁家的贵妇人？谜，留给后人解吧。

一个犯错赐死的小妾生的排行第三的儿子离当皇帝远着呢。上天眷顾，辅政大臣们发动宫廷政变，废掉皇帝刘义符、杀害庐陵王刘义真，抬着皇帝宝座来到荆州迎接他。

皇帝被弑，庐陵王遇害，荆州的僚佐们恐慌不已。时任荆州刺史、十八岁的刘义隆惊闻两位哥哥的噩耗，悲痛之情远大于继位的惊喜。

傅亮已到江陵，在城南设立大司马门，进献皇帝印玺。荆州文武

一片猜疑声，认为徐羨之等人擅自废立，必定不怀好意，此去南京吉凶未卜。与之相反，荆州重量级人物司马王华、长史王昙首、南蛮校尉到彦之力劝刘义隆果断东下入奉皇统。

王华语气中充满对执政大臣们的不屑一顾，“先帝有大功于天下，四海所服，虽嗣主无能，人望未改。徐羨之中才寒士，傅亮布衣诸生，必无司马懿、王敦之心，不过畏惧庐陵王严断，认为殿下宽宥仁慈，才越格奉迎，希望得到殿下的感激之情。他们担心被废黜的君主活着，将来遭到报复，所以才起杀机，只能说明他们贪生怕死，怎么敢一朝之间突然谋反呢！殿下但当长驱六辔，以副天人之心。”

刘义隆表面柔弱，内心刚强，早已观察出高门士族与辅政大臣们的矛盾，王华、王昙首均是琅琊王氏的人。刘义隆自信驾驭得了错综复杂的朝局，不动声色地对王华说：“你莫非要作第二个宋昌！”宋昌之典故出自西汉，周勃除掉吕氏家族之后，宋昌曾力劝当时的代王刘恒（汉文帝）入长安称帝。

刘义隆主意拿定，接见傅亮，一见面便号泣不已，哀动左右，问起废杀皇帝与庐陵王的经过，越发悲伤，哭声呜咽，侍从莫能仰视。傅亮汗流浹背，张口结舌不能应答。

这一表现，使刘义隆抓住政治斗争中最重要的道义，把自己化身为正义的象征，而非辅政的同谋。刘义隆登船东下，命令荆州军严兵自卫，从南京来的人员不得接近船队。

顺利到达南京之后，刘义隆登上帝位，改年号为元嘉。他不满足仅仅做空头皇帝，更不能容忍大臣擅行废立，杀害兄长。刘义隆开始使出全身解数，运用智慧和才干着手消除辅政大臣的势力。

继位之初，为安抚辅臣，刘义隆假意不准徐羨之归政，满足谢晦都督荆州的意愿。依靠高门士族的势力对抗辅臣，拉拢分化辅臣，使握有地方军政大权的檀道济和江州刺史王弘倒向自己。

取得绝对优势之后，刘义隆毫不留情地诛杀了徐羨之、傅亮，高

门士族暂时得势。过了没有多久，他调来四弟彭城王刘义康，分去以王弘、王华、王昙首等高门士族掌握的相权，重新加强皇权。

刘义隆励精图治，躬勤政事，奖掖儒学，提倡节俭，严禁饮酒，清理户籍，减免赋税，大力发展经济。当时江南大开发达到顶峰，将汉代尚是荒凉野蛮的江南变成良田沃土、膏腴之地。稻米产量压倒北方，手工业、商业快速发展，经济空前繁荣，中国历史上又一个盛世诞生了。

对于新皇帝的才干，傅亮早就下过断语。刘义隆入建康，百官到新亭迎拜之时，徐羨之曾经问过傅亮：“宜都王可比何人？”傅亮回答：“晋景帝（司马师）、晋文帝（司马昭）以上人。”徐羨之松了一口气说：“他一定明白我们的一片赤心。”傅亮摇头道：“不然。”

纵然对新皇帝充满警惕，辅政大臣们也根本不是青年皇帝的对手。后世王夫之品评刘义隆，赞他：“承大难，居大位，秉大权，抑大奸，靖大乱，以一夫之雄入于九军！”这位常年有病，却能靖绥大乱的文弱书生的雄心不止缔造一个太平盛世，他要像父亲刘裕一样收复中原、封狼居胥，做一个万代传颂的千古圣君。

逆虏乱疆场，边将婴寇仇。

坚城效贞节，攻战无暂休。

楚庄投袂起，终然报强仇。

去病辞高馆，卒获舒国忧。

刘义隆将慷慨激昂的诗句化成千军万马，他与蒙古高原的柔然汗国纥升盖可汗、匈奴夏国皇帝赫连定结成同盟，操练兵马，打造战舰，频繁调动军队，密切注视着北魏帝国的一举一动。

联兵抗魏

三国结盟，对北魏帝国形成包围之势。为粉碎三国同盟，拓跋焘

把打击目标锁定柔然汗国，意图对其进行致命一击，使柔然丧失反抗能力。

魏国群臣不赞同拓跋焘的军事计划，柔然远在漠北，主要军事力量为骑兵，机动性强。一旦魏军深入沙漠，匈奴夏国军队遭受重创可以不计，南方宋军入侵怎么办？

只有崔浩明白拓跋焘的用心，私下里对群臣道：“不先破蠕蠕没有办法对付南寇。南人见我攻克统万，心怀恐惧，故扬言北伐，其实只想守卫淮北。我破蠕蠕，往返之间，南寇必不敢动。况且南北殊俗，南方河道交错，北方一片平原。即使国家把河南之地让出，他们也守不住。以刘裕之雄杰尚且守不住关中，何况刘义隆君臣。蠕蠕恃其边远，必无防备，我们掩其不备，可一举而灭，就怕诸将犹豫不决失掉战机。灭掉蠕蠕，南人何惧！”

正当群臣争论不休之际，出使江南的外交官回到平城，带来宋朝皇帝刘义隆的口信：“速速归我河南之地，不然，将武力取之！”拓跋焘嘿嘿一笑：“龟鳖小子，自救不暇，能有什么作为！就算他真的敢来，若不先灭蠕蠕，势必腹背受敌！”

拓跋焘笑话人一流，称柔然人蠕蠕，宋朝人龟鳖。古时大江宽阔，南方人用兵大多坐船，由海路或水路进兵，故而拓跋焘称他们是一群住在水里的龟鳖。

公元429年（刘宋元嘉六年）四月，魏军兵分两路，长孙翰领军自西道向大娥山，拓跋焘领军自东道向黑山（今内蒙古和林格尔西北），目标直指柔然可汗庭（今蒙古国哈尔和林西北）。魏军渡过漠南轻骑奔袭，狂飙突进，到达粟水（今蒙古国翁金河），柔然部落毫无防备，满山遍野的人畜四散奔走，柔然纥升盖可汗焚毁穹庐篷帐向西逃窜。拓跋焘率魏军沿粟水西行追击，抵达离平城三千七百余里的菟园水（今蒙古国杭爱山图音河）。

鲜卑骑兵在东至瀚海（今蒙古高原东北境），西至张掖水（今甘肃弱水），北越燕然山（今杭爱山），东西五千里，南北三千里的广

阔土地上纵横驰骋，分兵搜讨柔然残余部落，被柔然奴役的高车诸部与魏军一并劫掠柔然人。柔然汗国三十多万帐落先后投降，魏军得到一百多万匹战马，缴获的牲畜、车辆、帐篷遍布山谷水畔，北魏国内的马牛羊及毡皮价格大跌。

拓跋焘沿弱水继续向西前进，抵达涿邪山（今阿尔泰山东段），北魏诸将害怕继续深入会中埋伏，要求班师，魏军凯旋回到平城。后来听说纥升盖可汗藏在距涿邪山一百八十里处的南山，魏军退走，侥幸逃得性命。凉州匈奴商人告诉鲜卑人说：“如果你们再向西进军两天，柔然汗国就彻底完蛋了！”拓跋焘想起崔浩的话，后悔不迭。

纥升盖可汗郁久闾大檀眼睁睁看着鲜卑骑兵蹂躏汗国的大漠草原，抢夺牲畜财物，自己无力制止，忧愤交加，吐血而亡。他的儿子郁久闾吴提继承汗位，号称敕连可汗，汉语为神圣皇帝之意。

刘义隆和赫连定在观望，他们不曾料到柔然失败得如此之快，短短三个月魏骑横扫蒙古高原。刘义隆和赫连定匆忙结下同盟，约定合兵灭魏，事先谈妥了瓜分魏国的方案，恒山以东划归宋国，以西划归夏国。

宋朝外交官向拓跋焘下达最后通牒：“河南是宋国领土，被你们无理侵占，如今我国要恢复旧日疆界，只取河南，不关河北。”

拓跋焘坏脾气又一次发作，暴跳如雷地吼道：“告诉你家国主，我生下来头发没干就知道河南是大魏疆土，怎么会是你们的！必若进军，我当下令诸镇撤军相避，等到天寒地净，黄河结冰，自然会重新来取！”

拓跋焘有时候像个小孩子，任性轻率、口无遮拦，如此重要的军事行动计划怎么可以轻易泄露给敌人。双方都懂得师出有名的道理，争相把自己扮演成正义战争的化身，每方都宣称对河南拥有主权，互相恐吓对方。拓跋焘吓不住刘义隆，刘义隆也吓不住拓跋焘，南北两大帝国皇帝展开了争霸中原第一个回合的较量。

跟随刘裕京口建义、平定江南、北伐中原的名将大多凋零。沈林子害王镇恶被杀，朱龄石、朱超石战死关中，蒯恩被俘亦死，向弥、沈林子病故，只剩下硕果仅存的四员大将，檀道济、到彦之、王仲德和胡藩。

檀道济、王仲德和胡藩均参与过北伐后秦之战，檀道济时任前锋，战功不次于王镇恶，是此次北伐主将不二人选。刘义隆为人猜忌，毕竟檀道济是废杀皇帝的帮凶，不肯让他再获声望。到彦之打过卢循，长期在荆州为将，刘义隆视为嫡系。

刘义隆兵分两路，任命到彦之为主将，王仲德、竺灵秀为副将，挑选精兵五万率舟师自清水（今济水）入黄河，溯流西进；骁骑将军段宏领精骑八千直指虎牢关，刘德武领兵一万继进。坐镇彭城的长沙王刘义欣和广陵守将胡藩负责后勤补给，元嘉第一次北伐开始了！

到彦之所部自淮河进入泗水，天旱水浅，每天行军才十里。宋军慢腾腾进发，从元嘉七年阳春三月一直走到桂花飘香，才进入黄河水道。拓跋焘一如所言，将河南守兵尽数撤到河北的邺城。宋军不费吹灰之力占领洛阳、虎牢关、滑台、碣磬（今山东茌平西南古黄河道南岸）四处军事重镇。

河南平定，洛阳收复，诸将喜气洋洋，唯独王仲德面有忧色。众人不理解，王仲德说：“诸位将军完全不了解北方的真实情况，定会中敌人的计谋。他们今天弃城北归，一定正在集结会师。如果黄河冰封，势必会再次南下进攻，怎能不让人担忧！”

刘义隆不担心，下令宋军沿河布防，等待匈奴人。此时夏国皇帝赫连定率匈奴军向鄜城（今陕西洛川）发动进攻。

北魏朝廷就先用主力歼灭夏军还是宋军展开激烈辩论，大多数人不同意打夏国，认为刘义隆会乘虚攻入河北。

崔浩又一次和拓跋焘观点一致，献策说：“刘义隆与赫连定遥相勾结，互相呼应，只不过是虚张声势，一唱一和。刘义隆希望赫连定大

举进攻，赫连定却等待刘义隆先打，皆莫敢先入，譬如连在一起的两只鸡不能同时起飞。臣开始以为刘义隆军来，当据守黄河中游，两道北上，东道向冀州，西道冲邠城，如此，则陛下亲自出马，不得怠慢。今则不然，宋军东西列兵二千里，一处数千人。兵力分散力量薄弱，以此观之，刘义隆不过打算固守黄河防线，无北渡黄河之意。赫连定像枯树残根，一击必倒。打败匈奴夏国之后，我军东出潼关，席卷向前，江淮以北连一根草都不会存在。”

经过数次战争的胜利，这一对军事搭档深信他们的判断一向正确。拓跋焘派安颉防御宋军，用围魏救赵之计，率大军直捣匈奴人的老巢平凉，逼迫赫连定回师救援。

魏军在鹑觚原（今甘肃灵台东北）大败夏军，赫连定身受重伤，逃往天水，魏军重新夺回关中。

打不过魏国，赫连定向西拓地，一度灭掉西秦。向凉州进军时，中了北凉国王老狐狸沮渠蒙逊的奸计。沮渠蒙逊派人通知青海吐谷浑，说匈奴人要消灭吐谷浑人。吐谷浑可汗发骑兵三万，趁匈奴人北渡黄河之机发动伏击，俘虏赫连定，送至平城斩首，夏国灭亡。

唱筹量沙

火红的枫叶漫天舞动，转眼到了初冬。魏军开始反击河南。安颉率领魏国骑兵团强渡黄河猛攻洛阳，宋将弃城南逃，魏军向虎牢关挺进。另一支魏军在七女津（今山东东平西北岸）集结渡河。到彦之派副将王蟠龙溯流夺船，被魏军斩杀。魏将陆俟就势渡过黄河，与安颉合兵一处攻克虎牢关，逼近滑台。

刘义隆没有料到匈奴夏国如此不堪一击，魏军这么快就组织起强大的攻势，眼见黄河防线土崩，只得起用征南大将军檀道济率后备军火速驰援。

檀道济兵马刚动，到彦之不顾垣护之等将领劝阻，以军中流行瘟

疫，自己眼病发作、疼痛难忍为借口，私自决定放弃滑台退兵。宋军从清水入济水，到达济南，焚舟弃甲，步行逃奔彭城，驻防须昌的竺灵秀率军队南逃。

宋军主力未战先退，边防人心不安。北魏大将叔孙建、长孙道生的大队骑兵趁机渡过黄河南下，兵围济南。济南太守萧承之手下仅有几百名士兵，急中生智，偃旗息鼓，大开城门。魏军疑有伏兵，不敢进城，继续南下追击逃跑的宋军，败竺灵秀于兖州，杀死宋军五千余人。刘义隆闻报大怒，将到彦之、王仲德逮捕入狱，竺灵秀就地正法，催促檀道济火速救援滑台。安颉率领的西线魏军正猛攻滑台，檀道济由清水救援，遭到叔孙建、长孙道生大队魏骑的阻击。檀道济奋勇出击，大破魏军，转战至高梁亭，斩杀魏将悉烦库结，乘胜进至济水。

檀道济前后与魏军三十多战，宋军多次获得胜利，一直打到济南。叔孙建派出轻骑袭击宋军，烧毁宋军粮草，切断粮道。宋军缺乏粮食，难以继续前进。

滑台守将朱修之坚守孤城数月，粮食吃光了，士兵们用烟熏出老鼠烤熟吃。伐夏大获全胜的拓跋焘不断派出军队增援安颉的魏军。滑台陷落，朱修之及一万余名士卒被俘。

滑台失守、粮草断绝将檀道济逼上绝路，只得下令撤军。危难之中，士卒叛逃，把宋军粮尽的消息报告魏军，叔孙建集合大军南下追击。

面对遍布原野的鲜卑骑兵，饥饿困顿的宋军军心涣散，人人自危，恐惧、绝望到了崩溃的边缘。檀道济不慌不忙，下令安营扎寨。

夜幕降临，宋军营内灯火通明，粮官们手持竹筹唱着计数，正在清点存粮。士兵们一斗一斗地量着谷米，一袋袋雪白的大米堆满营帐，在灯火映照下闪着清亮的光泽。

天刚破晓，魏军侦察将宋军粮草充足的消息迅速向主将报告，孙

叔建一听，以为前来告密的宋兵诈降，把降兵杀掉。其实，魏军上下都被檀道济欺骗，那一袋袋白米全是一斗斗的沙子，只不过用军中仅剩下的一点谷米覆在上面而已。

仰仗人多势众，叔孙建指挥魏军将宋军营寨团团包围。檀道济下令将士们披上铠甲，全副武装，自己身着白衣，乘坐轻车，缓缓出营，大模大样沿大路向南转进。魏军数以万计的铁甲骑兵远远观望，见宋军如此从容不迫，主将洋洋得意，一副诱敌进攻的姿态。叔孙建等魏将目瞪口呆，以为有埋伏，下令后退，魏军竟无一人一骑追赶。檀道济凭借智谋与镇定保全濒临崩溃的宋军，安全回师。“唱筹量沙”于是成为军事史中一段传奇。

檀道济的勇敢与镇定是在千军万马中历练出来的，少年时代跟随刘裕建义京口，南征北战，北伐关中之役更是冲锋在前。辅臣们发动政变的前一天晚上，谢晦和檀道济睡在一处，谢晦紧张兴奋得一夜不能合眼，檀道济倒头便睡，十分酣畅。

檀道济的卓著战功没有给他带来好运气，手下的将领身经百战，儿子们又有才气，朝廷很是忌惮。刘义隆身体不好，时常有病，唯恐死后继承人控制不住这位威名远扬的北府名将，每次病危都想除掉他。

毕竟檀道济能征善战，出兵打仗离不开，每当刘义隆病势一轻便把他放过。元嘉十三年，刘义隆再次病重，当政的刘义康矫诏将檀道济召入南京杀害。檀道济被捕时，怒不可遏，目光如炬，摘下头巾狠狠地摔在地上说：“乃坏汝万里长城！”吃尽他苦头的魏国将领们弹冠相庆，喜滋滋地道：“道济死，吴子辈不足以害怕了。”

统一下的危局

匈奴夏国灭亡，北伐宋军战败，拓跋焘掉转兵锋，指向辽东。

慕容后燕的政权从有过恋尸经历的君主慕容熙手里，转移到冯

家，史称北燕。北燕王族内乱不止，国势日衰。公元432年（刘宋元嘉九年）六月，拓跋焘亲率大军经濡水（今滦河）向龙城（今辽宁朝阳）进发，攻取辽东大片土地。冯弘固守都城，龙城是慕容燕国的故都，城池坚固，魏军未能攻克。拓跋焘锲而不舍，持续四年向北燕用兵，终于打下龙城，冯弘逃到高句丽后被杀。

高句丽是辽东原住民，它的创始人高朱蒙是吉林人。高句丽有过入主中原的雄心，与慕容鲜卑争霸辽东惨败后一度衰落。历代高句丽王意识到西进无望，便积极向南拓地，进入朝鲜大同江一带。拓跋焘攻陷统万城那一年，高句丽王高钊把都城从长白山区的丸都（今吉林集安）向南迁到平壤，与南方的百济、新罗争夺朝鲜霸权去了。故而拓跋焘未向高句丽用兵。

北燕灭亡，北方割据政权只剩下偏居凉州的卢水胡匈奴人的北凉国。国王沮渠蒙逊以狐狸般的灵敏感受到危险临近，明智地举国投降，北方和平统一，凉州七郡及西域三十余国名义上归附北魏。

人难逃一死，耄耋之年的沮渠蒙逊终于抛弃经营了三十余年的美丽的凉州土地，归天了！他必定死不瞑目，因为儿子们都是庸才。资质相对突出的沮渠牧犍登上王位不久，北魏帝国的铁骑越过凉州丰茂的水草地攻入姑臧（今甘肃武威），沮渠牧犍面缚请降。十六国最后一个国家灭亡，北中国历时一百多年的分裂局面宣告结束。

北方一统并未给魏国带来安宁，赵王石虎、秦王苻坚曾经面临的、被战争掩盖的民族矛盾浮出水面。

北魏从开国皇帝拓跋珪开始，奉行与汉人豪强合作的政策，开始是代北一带的汉人，进而包括整个中原地区的汉人。拓跋珪末年，鲜卑贵族与汉人豪强矛盾加剧，北魏政府强行迁徙中原一带的汉族豪强及附属农民到平城定居，引起各地汉人的武装反抗。

鲜卑贵族也试图更换皇帝，拓跋珪被迫实行白色恐怖，对拓跋贵族实力派进行无情打击，最终众叛亲离，被逆子所弑。明元帝拓跋嗣登基后，向鲜卑贵族让步，推行君主制下的诸部大人议政制，包括汉

人崔宏在内八人组成八公团共听朝政，奴隶社会部落民主制重新抬头。

一个没有文治的国家，它的统治不会长久，这就是孔子被历代王朝尊为圣人的原因。

为强化以儒家思想作为国家正统的意识形态，太武帝拓跋焘有意进行汉化，加强皇权。借助一场场军事胜利带来的威望，公元429年（元嘉六年），北魏政府推行机构体制改革，设置左右仆射、诸曹尚书等官职，正式恢复魏晋时代的中央行政制度。文化上兴复儒教，一改两朝对汉人豪门强迁政策，下诏礼聘。

经过数年不懈努力，慢慢消除了汉人豪强的敌意。崔浩进位司徒，位列三公，范阳卢玄、赵郡李灵、河间邢颖、勃海高允、广平游雅、太原张伟等汉人贤俊人才纷纷进入北魏朝廷。中书省、门下省汉官充盈，文士们济济一堂，出现自西晋亡国以来从未有过的盛况。北魏国著名的大臣高允兴奋地憧憬未来：“千载一时，始于今日！”

集权政治，朝廷官员举足轻重。中国的封建历史就是一部反贪的历史，哪一个朝代官员最清廉，它就最强盛。高度发达的文化和法制建设是确保国家强盛的重要手段。

为肃清吏治，抑制官员贪污，拓跋焘下令在宫阙的左边悬挂登闻鼓，使有冤情的人能够击鼓申冤。北魏官员没有俸禄，反贪没有因为不发工资而减弱，拓跋焘亲自巡行察访官吏政绩，不称职者罢免，有恶行者绳之以法。征西将军皮豹子侵没官财，被免职流徙统万；镇西将军王斤任意调发民力，民不堪受，处以斩刑；拓跋焘巡行中山，一次罢免地方官员有贪污劣迹者十数人，于是北魏出现了一批勤于职守的官员。

汉族文人广泛进入朝廷决策机构引起国人、武而无文的鲜卑贵族们的强烈反感，拓跋焘一系列改革措施大大触犯鲜卑贵族利益，他们利用佛教进行反击。

鲜卑贵族们知道，原先草原牧民信奉的，包括萨满教在内的各种各样宗教已经难以满足治国需要。但佛教作为当今世界三大宗教之一，生命力的旺盛不言而喻。

佛学自境外传来，中原人称之为胡教，正好被胡族利用和儒学对抗。石虎最先去皇帝号，做大赵天王，以佛教意识形态治国之后，中国北方胡族统治者大多步石虎后尘使用天王制。前秦苻坚、后秦姚兴、北凉沮渠蒙逊都曾大力崇佛，关中、凉州一带佛学蓬勃发展。

魏军平定凉州之后，许多佛学大师来到中原，备受鲜卑贵族推崇，一时高僧云集，惠始、师贤、昙曜等是其中的佼佼者。拓跋焘受其影响，起初曾经礼敬沙门，时常召集高德名僧，一起谈论哲学、玄理、治国之术。每年四月初八、佛诞节之日必亲登门楼，观看散花。

儒学并非宗教，远远没有佛学对普通人的影响力，大力推崇儒学的崔浩明白这个道理。因此，他将天师道天师寇谦之推荐出来，希望拓跋焘发展道教，抵消佛学影响。

道教自称能画符诵咒，消灾灭祸，直至羽化飞天，长生不死。天师道自东汉以来流传渐广。寇谦之隐居嵩山修道，自称太上老君亲自册封其为天师，是道教正宗，造成南北天师道分裂，嵩山天师道被称为北天师道。

老道寇谦之来到平城，进献道书，自称老子玄孙李谱文降临嵩山，亲授《录图真经》六十余卷，赐以驱使鬼神与炼制金丹等秘法，并嘱托他辅佐北方“太平真君”。太平真君暗指太武皇帝，拓跋焘听后大喜，接受寇谦之进言，改年号为太平真君，天师道由此在北方大盛。

释道儒三教在北魏大放光芒。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本是促进文化繁荣的好事，而背后利益集团的较量使宗教变成政治斗争的武器，最终酿成惨剧。

鹿浑谷疑云

北方胡族建立的国家，称帝的同时兼称天王，连极度崇尚儒学的苻坚也莫能例外。拓跋鲜卑历代帝王坚决不肯称天王或者什么大单于，昭示汉化决心。

鲜卑贵族把怨恨集中到拓跋焘身上。公元443年（元嘉二十年），借北伐柔然之机，以刘洁为首的鲜卑贵族们发动了一场军事政变。

刘洁是匈奴人，祖父刘生落籍长乐信都，什翼犍时代作为前燕慕容公主的家臣来到代国。明元帝时，刘洁与古弼等人一同选入东宫，成为太子辅臣。拓跋焘即位，封尚书令，委以重任。刘洁掌握权柄，作威作福，依附他的人提拔，触怒他的人黜免。鲜卑贵族、各级将领拔城破国聚敛来的财货要与他平分，积累家财巨万。

崔浩谋略过人，神机妙算，逐渐取代刘洁在拓跋焘心目中的地位，二人在讨伐柔然的军事行动中产生分歧。刘洁不同意北讨，最后拓跋焘采纳崔浩的出兵主张。刘洁怀恨在心，断然联络一批鲜卑将领策划发动叛乱。

他们事先定下新君人选：“若出师不利，皇上一旦有事，当立乐平王。”乐平王拓跋丕是拓跋焘的二弟，刘洁的野心不止图谋废立，他曾经向术士问过图谶：“谶语载过‘刘氏应王’的话，续魏国之后，有我的姓名吗？”术士答得很暧昧：“有姓无名。”

人一旦动了做皇帝的念头，做事就会疯狂得不择手段，不计后果，刘洁破釜沉舟，趁魏军出击柔然之机决定和拓跋焘大干一回。

柔然人经过十多年的休养生息逐渐恢复力量，魏军西征凉州时，柔然人一度攻到魏都平城。拓跋焘决心再教训一下柔然人。魏军一如既往采用分路合击的作战方针，到达漠南之后，舍弃辎重，以轻骑袭柔然。拓跋焘与诸将约定日期兵分三路穿越沙漠：乐安王拓跋范、建

宁王拓跋崇各统十五将从东道进军；乐平王拓跋丕督十五将从西路进军；拓跋焘从中路进军；中山王拓跋辰督十五将为后继。

拓跋焘的中军一路急进，按时到达柔然汗国敕连可汗的可汗庭所在地鹿浑谷。远远可以望见众多穹庐围绕中柔然可汗的金色大帐，让他感到意外的是，东西两路军连一个影子也没有。太子拓跋晃请求趁柔然无准备之时，迅速展开攻击。刘洁急忙劝阻：“贼营中尘土旺盛，人一定很多，我们人少，冲进去会被包围，不如等到各路大军到达之后再进攻。”拓跋晃反驳道：“尘土飞扬，那是因为士兵惊慌失措到处乱跑所造成的，不然，怎么会在军营上空有如此多的尘土呢！”拓跋焘将信将疑，丢失战机。柔然人逃走，拓跋焘追到石水也没追上。

让人意料不到的是，柔然人第一次偷袭了魏军的屯粮之地，幸亏守卫屯粮的军官司马楚之机敏，冰柳筑营护住粮草。

司马楚之心细，遭到攻击之前判断出柔然人将要进攻的动向。当时有人报告说，军中发生怪事，一只驴的耳朵无缘无故被割掉。司马楚之立刻警觉，心想不好，出内奸了，割驴耳朵干吗？肯定是做投降信物。这样一来，我军的位置、兵力、虚实全部暴露，柔然人肯定会大举进攻。

怎么办？来不及筑营，用什么抵挡？北方严寒，司马楚之迎着刺骨的寒风，灵机一动，下令砍伐柳树筑营，浇上水。

一夜之间，水结冰将柳木冻实，牢牢建起一座临时的营寨。刚建好，大队柔然骑兵杀过来。营垒冰面坚实光滑，马匹无法越过，柔然人只得退走，军粮保住了。

出师无功，后路被骚扰。拓跋焘只得从漠北班师，途经沙漠，军中断粮，将士死了很多，宿营时频频遭到惊扰，人心惶惶。刘洁劝拓跋焘弃军轻装回京，要求治崔浩提议击柔然之罪。拓跋焘不听，“我遇贼没有出击，诸将耽误会师日期，罪在诸将，崔浩有什么罪呢！”

诸将误期、粮道遭受突然袭击，军中数度惊扰，连续发生蹊跷

事，崔浩的耳目终于获悉这一切都是刘洁的阴谋。他先假传诏令，私自更改拓跋焘与诸将约好鹿浑谷会师的日期，以至于拓跋焘到达鹿浑谷六天，各路兵马未到；接着又唆使人叛逃到柔然汗国将魏军的屯粮之地告诉柔然可汗；退兵之时派人扰乱军心，劝拓跋焘单独回京准备半路劫杀。

拓跋焘闻听，倒抽一口凉气，当即将刘洁拿下，拷问同谋，竟然问出一个惊天大阴谋。

此案涉及三路军的主帅，其中有拓跋焘的两个亲弟弟，乐平王拓跋丕和乐安王拓跋范。拓跋丕参与其中，拓跋范知情不报，大批鲜卑族将领受到牵连。这是一起阴谋推翻拓跋焘帝位的兵变，将领们均支持皇弟拓跋丕继位，图谋恢复那种兄弟相传的部落传统。

拓跋焘和崔浩迅速采取措施，半路下达太子监国的诏令。太子拓跋晃总管万机，统领文武百官，明确父子传承的皇统不可动摇；诏书婉转解除掉鲜卑功臣们的军权，逼他们悉数退休。回到平城之后，中山王拓跋辰、内都坐大官薛辨、尚书奚眷等八名将领因攻打柔然误期，被斩首于平城南郊；刘洁与同党皆夷三族；皇弟拓跋丕与拓跋范莫名其妙地死去。

以此次未遂军事政变、鲜卑贵族势力大为削弱为契机，崔浩肆无忌惮大力推行儒家意识形态，由温和改革转变为激进的大变革，兴复儒教从灭佛开始了。

太武灭佛

北魏进入中原以来，仍在沿循旧有习俗，祭祀的胡族神很多。刘洁军事政变阴谋暴露之后，崔浩趁热打铁，唆使拓跋焘下达精减鲜卑联盟诸部供奉的神灵、禁止“私养沙门”、抑制佛学传播的诏令。崔浩想彻底铲除佛教，可信奉佛教的人实在太多，拓跋焘难以下决心全面禁佛。正当崔浩为灭佛绞尽脑汁的时候，一个机会悄悄地来了。

元嘉二十二年，卢水胡匈奴人盖吴在杏城（今陕西黄陵西南）聚众反魏，人马十余万，声势浩大，并向江南的刘宋王朝称臣乞兵。起义军击败前来镇压的魏军之后，向长安转进。

拓跋焘亲自率军队平叛，这次大起义为崔浩全面废佛找到了合适的借口。西北匈奴人信佛，关中地区佛教更加昌盛。为应对战乱，不少佛寺拥有武装力量。拓跋焘平定盖吴之乱时，在长安一处佛寺发现僧人私藏武器、酿酒、为州郡牧守及富人藏匿财物、与贵族妇女于暗室中淫乱。

种种丑行使佛学宣扬普度众生的教义变得非常苍白。一粒耗子屎坏了一锅粥，就像每一名官员都代表国家形象一样，每一个和尚、每一处佛寺代表佛家的尊严。原本对佛寺广占土地、荫附人口不满的拓跋焘被激怒，崔浩从旁火上浇油，怂恿尽诛天下沙门。

元嘉二十三年，拓跋焘自诩灭佛圣人，悍然下达了一道震惊天下的灭佛诏。诏书斥责佛学是政教不行、礼义大坏的罪魁祸首：“有非常之人，然后能行非常之事，非朕孰能去此历代之伪物！敢有事胡神及造形像泥人、铜人者门诛。一切浮图形象及胡经，皆击破焚烧，沙门无少长悉坑之！”此诏一下，中国历史上最大规模的灭佛运动开始了。

北魏官府一起行动，捣毁佛寺、焚烧佛经，毁灭佛像，拆毁伽蓝，活埋和尚。一时间，僧人或死于非命，或逃逸四散，土木塔庙荡然无存，中国佛教经历了第一次“法难”。经石虎、苻坚、姚兴等天王费尽金钱建造起来的佛塔、寺庙在北方荡然无存。

这一场洗劫连道教天师寇谦之都看不下去了，极力阻止。崔浩不听，多亏监国太子拓跋晃尊敬佛道，压下诏书缓发，平城沙门一个没死，各地和尚大多逃逸。

事物有得有失，有好有坏。中国人骨子里太激进，从一个极端可以很快走上另一个极端。既可以焚书坑儒、杀僧灭佛，也可以尊儒崇佛，温和改良。世界人民能做到的，中国人能做到，世界人民做不到的事，中国人也能做到。随着时间的推移，中华民族一定能够成为最

伟大的民族。

意识形态是一种向心力，不同的民族可以因此凝聚为一个国家。比如，对中国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儒学功不可没，许多民族因仰慕儒学而融入中国大家庭。魏晋南北朝时期，面对游牧文明与农耕文明之间的激烈碰撞，产生了一批具有远见卓识的哲学家、思想家和政治家。尤其在北方，学者们利用儒学宣扬中华文明，来改造社会，改造民族，改造国家。继北魏汉化第一人张袞之后，崔浩成为儒家文化坚定不移的推动者。

魏晋以来，九品中正制的推行形成门阀士族。作为士族豪强，崔浩渴望在北魏国建立起以世家大族为中心的儒家文化意识形态，来确保国家的安定与繁荣。借助皇帝的信任，崔浩大整流品，明辨出身姓氏等级，严格搞起门阀制度。

他的所作所为过于激进，已为鲜卑贵族所不容。他的张扬、跋扈、不计后果为他日后的悲惨命运埋下伏笔，最后“国史事件”将把他送上断头台。

第四章国史之狱

人们的心理活动往往左右着历史的进程，某一人群的心理变化，常常会掀起滔天波澜。

拓跋焘的汉化倾向日益引起鲜卑贵族们的不安，企图更换皇帝的军事行动失败之后，这种不安变成了恐惧。游牧与农耕文明的区别在于，是把草场变成耕地，还是把耕地变成荒原？胡汉贵族们争相拓展土地，冲突在所难免，鲜卑贵族与汉人门阀展开新一轮的争斗，引发北魏第一大案——国史之狱。

崔浩的罪状

公元450年（元嘉二十七年）四月，平城仍旧笼罩在寒流之中，道路两侧林木枝条上的嫩芽瑟瑟抖动，不敢舒展绿色身姿。遭遇悬瓠攻坚战失败的北魏帝国的南征大军正在匆匆赶回都城，太武帝拓跋焘的心情和天气一样，乍暖还寒。

此时，北中国已经统一，匈奴族的两大王国夏国和北凉灭亡，永不陷落的统万城成为帝国的一个军镇；辽碣平定，渤海风平浪静；盖吴大起义彻底剿灭；去年，魏国远征军西讨龟兹，西域投降；拓跋焘与太子拓跋晃三路出漠北数千里，不见柔然可汗。

魏军兵威所到，北方大地望风降服。可拓跋焘却感觉，真正的危险不是来自境外，而来自内部。汉官集团与鲜卑贵族之间的冲突愈演愈烈，大有一触即发之势。作为最高裁决者，不能轻易明确表明态

度，必须微妙地努力维持双方势力均衡，不管打破哪一方平衡，皇权首当其冲受到威胁。

拓跋焘联想到最后一个对手，江南的刘宋皇朝。如果把宋朝消灭掉，朝局又会是怎样一番景象呢？汉人会失掉底气，不会再拿南方的朝廷说教，天下正统唯我独尊。

对于南朝的军力，二十年前两国之间有过一次较量，刘宋名将檀道济以及水军和守城的技巧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

拓跋焘此次以打猎为名，率领十万步骑突袭宋境，就是为了试一试南朝实力。不想，大军竟然受困于一座小小的悬瓠（今河南汝南）孤城之下，伤亡数万，四十二日不能攻取。更加意想不到的是，宋军竟然能采用长途奔袭数百里的战术，从彭城偷袭大后方汝阳，南朝的军事实力实在不容小视。

拓跋焘之所以急匆匆撤军，是因为平城发生了一件令他极不愉快的事，崔浩把编修的国史刻在石碑上，立在西郊祭天坛。拓跋焘从鲜卑大臣们信件的字里行间看出了怨气冲天，让人感到一丝不祥。

拓跋焘回到平城，这是他二十六年戎马生涯中第一次不算凯旋的入城仪式。魏军尽管掳掠了不少南朝人口牲畜，却为之付出数万士兵生命的代价，得不偿失。没有欢呼雀跃的人群，只有一声声悠长胡笳回荡在银波粼粼的如浑水面，荡起一层层涟漪。

望着南郊黑压压迎接的汉、鲜卑官员，拓跋焘明显可以感觉到充满压抑的气氛。当他回到宫内，未待洗去一身征尘，一个又一个的鲜卑贵族争先恐后地涌入，有拓跋王公，有部落首领，有巫师神覡，人人义愤填膺，个个咬牙切齿，诉说着一件相同的事。

“崔浩编修国史，狂吠乱言，诬蔑先祖，大逆不道，种种邪说，不一而足……”

“说什么先祖出自汉将李陵之后，李陵是什么人？汉之降将，匈奴的奴才！我大魏是匈奴的征服者！”

“这是崔浩所编先帝记、太祖记及今记，陛下过目。”

“汉人常说，‘人非圣贤，孰能无过。’编修国史本可斟酌，可崔浩竟将谎言邪说刻上石碑，立于西郊祭天坛。京都轰动，观者如潮，西域、高句丽、吐谷浑、高车使者人人尽知，丢我大魏圣朝颜面。”

“宜都王死后，崔浩竟然不把太子放在眼里，独断专行，官员任免这等大事，崔浩置太子建议置若罔闻，祖宗创下的万世基业到底是谁人的天下？”

“崔浩收受贿赂，任人唯亲。新任郡守，一多半是他的亲戚！”

拓跋焘听得怒不可遏，斜瞥一眼几案之上的国史记录，黝黑的脸庞发青，面色阴沉。鲜卑大臣们目的已经达到，均默不作声，一时间殿内如死一般寂静。换到平时，性情狂暴的拓跋焘早已大发雷霆。

崔浩是他最得意的谋士，谋略过人，神机妙算。拓跋焘对崔浩心存感激之情，他迅速当上太子，顺利登上帝位，全是崔浩的功劳。拓跋焘继位之后，迫于鲜卑贵族的压力将崔浩免官。不久，等坐稳江山，便迫不及待再次召崔浩出山。

灭夏国、逐柔然、征凉州的战役中崔浩屡献奇策，每计必中。治国内政，更是大显身手，帮助拓跋焘招揽贤德智能之士，完善了北魏国政治、经济、法律、军事等各项制度。

拓跋焘对崔浩信任有加。北征柔然，他当着降服的高车诸部首领们指着崔浩称赞说：“你们看此人瘦小文弱，不能弯弓持矛，然其胸中智谋远胜于兵甲。朕虽有征伐之志，却不能决断。前前后后建立的功勋业绩，都是此人的教导呀！”拓跋焘特意下诏尚书省：“凡军国大事，你们不能决定的，都应该向崔浩请教，然后再付诸实施。”

两人私人关系不错，拓跋焘常到崔浩家中去，去时不打招呼。有时崔浩仓促出来迎接，连腰带都来不及系上，呈献的饮食十分粗糙，顾不上精心烹调。拓跋焘总是拿起筷子吃一点，有时站着尝一口才走，很给面子。

拓跋焘曾经把崔浩领到寝殿，语重心长地说：“你才智渊博，事奉过朕的祖父和父亲，忠心耿耿辅佐三代君王，朕一向把你当做亲信近臣。你应该竭尽忠心，直言规劝，不要有什么隐瞒。朕虽有时盛怒，不听你的话，事后还是会深思的。”

君臣关系如此密切，大臣们却敢于大肆攻击崔浩，所言必定是实，有把柄在手。归总起来，崔浩的罪状共有两条，第一条乱编国史；第二条任人唯亲。

编修国史是拓跋焘让崔浩做的。国史关系到国家的文化建设，拓跋珪曾经搞过，因为编史者邓渊之死，治史之事陷入停滞。

史书必须真实，拓跋焘一再下诏让崔浩“务从实录”，要求根据事实撰写。当然拓跋焘知道崔浩不可能将前朝隐秘之事，像天女相思、力微杀妻等不注重伦理道德、充满血腥和杀戮的野蛮史实一一录出。崔浩是个小心谨慎的人，汉人在鲜卑人朝廷中做事自然要加倍注意。比如，崔浩书写的《急就章》中有“冯汉强”的人名，一律改做“冯代强”。

令人意想不到的，崔浩竟将拓跋氏定为汉代将领李陵的后代，并将存有争议的国史刻大石之上任人观看。拓跋鲜卑人怎么可能是李陵之后，如此轻率，如此莽撞，莫非昏了头？

以前拓跋焘认为鲜卑贵族们之所以痛恨崔浩，起因于那场未遂政变。以刘洁为首的鲜卑贵族首领们图谋拥立皇弟拓跋丕继位，崔浩揭露了他们。许多鲜卑贵族在那次政变中人头落地。现在看来，事情远不止这么简单。

他们指的宜都王是鲜卑贵族穆寿，北魏开国功臣穆崇的孙子。太子监国后，穆寿与崔浩共同辅佐太子理政，拓跋焘希望两人相互制约、互相平衡。

穆寿前年死了，崔浩独掌大权，汉人偏向汉人，任命汉官多一点在所难免。北魏官员不发工资，州郡县一把手自然成为抢手货。拓跋

焘以为拓跋贵族仇恨崔浩是与汉人争夺地方官员名额所致，令他深感意外的是，此次指责崔浩的人中竟然有许多汉官。难道在穆寿死后期间，崔浩果真像他们说的那样任人唯亲？

如果真是这样，说明什么呢？第一，崔浩不忠诚；第二不谦恭；第三不正直；第四不廉洁。如果这种不忠、不恭、不直、不廉的官员不加惩处，天下人会怎么看我？拓跋鲜卑人会怎么看我？崔浩，你太让我失望了！拓跋焘再也压抑不住心中的怒火，大声喝道：“太子呢！太子在哪里！”

景穆太子

拓跋焘有十一个儿子，长大成人活下来的只有四个。拓跋焘雄武一生，后嗣不尽如人意，唯有长子拓跋晃总算有点出息，“明慧强识，过目不忘，好读经史，皆通大义。”聪明、记忆力好，理解力也可以。五岁立为皇太子，十七岁监国。

太子监国。太子是总理，崔浩只是副总理。朝廷大事的最终决策权握在太子手里。太子在国史事件中扮演了一个什么样的角色呢？有人说，太子拓跋晃是鲜卑贵族反对崔浩的背后黑手，起因于灭佛事件，因为太子是佛教徒，事实是这样吗？

拓跋晃有一个大大的缺点，为人懦弱。拓跋焘出于历练太子的考虑，远征柔然带着太子。战争中拓跋晃表现出来的能力深得拓跋焘赞许，但懦弱的性格注定了他令人惋惜哀伤的命运。拓跋焘远征，国内大事均由太子处置。监国的权力中心包括四个大臣，穆寿、崔浩、古弼、张黎，真正说了算的是穆寿和崔浩。拓跋焘最信任崔浩，穆寿总是以鲜卑贵族、红色子弟身份凌驾于崔浩之上。不管怎么说，穆寿活着的时候，尚能压制崔浩，他一死，崔浩专制朝权。鲜卑贵族状告崔浩任人唯亲有根据，崔浩曾经一次任命几十名士人担任各地郡守。北魏选拔干部不搞科举，基本沿袭两汉的接班、聘任和荐举制。崔浩通过荐举制直接把几十个人推上地方领导岗位。

录用官员需要考核，何况是各地方的一把手呢？太子拓跋晃对此表示异议：“早先征聘的人才，也是作为州郡官入选的，他们担任副职已经很久了，辛勤劳苦一直没得到过朝廷的报答，应该首先补充他们做郡县守令，让新征聘的人代替他们做副手。而且太守、县令管理百姓，应该由经历过世面、有经验的人来担当。”

拓跋晃说得很对，你推荐一批人，哦，上任就干一把手，先前征聘的人才怎么办？他们做副手很长时间了，应该让有经验的人才做正职，后来的人干副职。

崔浩傲慢地拒绝太子提出的正确折中意见。经过再三争辩，拓跋晃最终满足了崔浩，几十人同时被任命。东宫官员高允叹息说：“崔公恐怕免不了一场灾祸，为了满足未必存在的私心而同长官对抗争胜，用什么来保全自己呢？”

崔浩为什么非要用这些人呢？难道真像政敌所说的那样，这些人是亲朋好友，或者行贿送礼？亲戚里面必然有。高门士族之间彼此联姻，像范阳卢氏、太原郭氏、河东柳氏都与清河崔氏有婚姻关系。崔浩为官不清廉，受贿不可避免。这些均不重要，重要的是崔浩要效仿魏晋，建立一个以世家大族为中心的国家政治制度。表现在官员选拔上，就是九品中正制。因此，崔浩推荐的人都是高门望族。

两晋南北朝是中国历史巨大变革的时期，入侵、战争、各种势力的角争使土地丧失所有权。每个人的利益处在重新再分配的重要关口，人们反复争夺，不惜发动战争，从八王之乱到北魏建国一刻都没有停息。社会需要秩序，国家需要安定，首先要做到让拥有财富的每一名成员感到满足。

崔浩大整流品，明辨出身姓氏等级，严格搞起门阀制度。他渴望以门阀社会来确保国家的安定与繁荣。上等人就是上等人，下等人就是下等人；有钱就有钱，没钱就没钱，别奢望。门阀制度就是“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狗熊儿混蛋”。

外甥卢玄劝过他：“别这么搞，创立制度进行改革必须根据实际情

况，因时而异，因地制宜，您想想，赞成这项措施的能有几个人？三思后行吧！”

崔浩没有听，他这个人才华横溢，具有与生俱来的贵族性格，傲慢，专横，固执，做作。崔浩不仅走到鲜卑贵族的对立面，由于过于固执、不善于调和各方面矛盾，在汉人中间也引起分裂，失去庶族地主，甚至代北豪门的支持，把鲜卑贵族、代北豪强和庶族小姓得罪个遍。以门第论英雄，固然可以得到中原高门士族的拥护。对于鲜卑贵族、各族部落首领、汉人代北豪强、庶族地主来说，无疑是一场噩梦。贵种事件充分暴露出崔浩这种可笑的固执。

贵种事件的主角叫王慧龙，出自太原王氏，王愉的孙子。太原王氏是中原大姓，八王之乱时渡江，在江南亦是望族。桓楚时代，王家支持桓玄，刘裕上台之后，将王愉一家满门诛杀，年仅十四岁的王慧龙被沙门僧彬藏匿，逃到江北投靠北魏。由于孤身一人，没有人证，所以魏书说他自称太原王氏。

崔浩一见面认准真身，因为太原王氏有一个特征，世代出酒糟鼻，有名的懿王世家。王慧龙鼻子长得特别大，仅凭此一点，崔浩把女儿下嫁，逢人便赞美说：“真是贵种啊。”

鲜卑人听了极为不满，天下是鲜卑人流血流汗打下来的，你们是贵种，我们呢？长孙嵩特意告了一刁状，拓跋焘把崔浩召来大骂一顿，强迫免冠谢罪才算了事。后来，江南又来一号人物，一个叫鲁轨的贵族指名说王慧龙是王愉家的沙门僧彬和主母私通所生，又是一个疑案。到底鲁轨说的是实情，还是鲜卑贵族们唆使的呢？从酒糟鼻来看，王慧龙应该是王氏的后代，但魏国人相信鲁轨的话。崔浩出丑了，把女儿嫁给和尚的私生子。

嫁女是私事，人们可以不管不问。荐才是公事，是国之大事，关系到无数人的切身利益，关系到各种势力的均衡。

拓跋焘对太子大加申斥，暴跳如雷，像猛虎一般咆哮怒吼，吓得太子体若筛糠。也难怪，拓跋焘恨铁不成钢，姑不论崔浩是对是错，

官员任免的最终决策权在太子，并不在崔浩，怎么能大权旁落？臣下说什么是什么吗？你身为太子，有没有主见，有主见为什么不坚持，这样的国君岂不为臣下所摆布？何况崔浩任命官员并不是以国家利益为出发点，已经怨声载道，威胁到国家安全了！

太子拓跋晃遭太武帝拓跋焘劈头盖脸一顿斥骂，胆战心寒，他最害怕这位脾气暴躁、喜怒无常的父皇。拓跋晃之所以违心批准崔浩的选官计划，不是惧怕三朝元老崔浩，实在是因为父皇对崔浩言听计从。太子做事小心谨慎，处处揣摩拓跋焘心事行事，不敢越雷池半步，怎么也想不通父皇为什么因修史之事迁怒于自己。

国史石碑

崔浩第二条罪证，乱编国史。

为加强北魏文治建设，编修国史是拓跋焘亲定，圈点崔浩、高允、张伟等名士学者共同参加，撰写《国记》。拓跋晃不遗余力支持，国史很快修订完工。国史大多不是崔浩亲自撰写，他负责面上的工作，史料的损益褒贬，折中润色等等。整理编写另有具体负责的人，包括著作令史闵湛、郗标等人，这些人性情乖巧、奸佞，很受崔浩宠信。

崔浩以前曾经注解《易经》《论语》《诗经》《书经》。这帮专门拍马屁的小人为了奉承崔浩，上表请求皇帝让崔浩继续注释《礼传》，让全国学习，并建议崔浩把所撰写的《国史》刻在石碑上，以此来显示崔浩的秉笔直书。

高允听说这件事后，不无担心地对著作郎宗钦说：“闵湛、郗标所搞的一切，若有一点儿差错，恐怕会给崔家带来万世灾祸，我们这些人不会幸免。”

踌躇满志的崔浩竟然采纳了闵湛、郗标的建议，太子拓跋晃表态支持。构思不错，经史石碑不仅仅是北魏帝国的文化形象工程，也确

实能够起到推动文化建设发展的作用。

朝廷派人从邺城取石虎时代的“文石屋基”60枚，运抵平城，把《国史》刻在石碑上，立在郊外祭祀的神坛东侧，占地一百步见方，工程共用劳力三百万。

西郊祭天坛是拓跋联盟祭祀神灵的地方，鲜卑王公、胡服勇士、女巫牧民，没有一人不到这里礼拜天地神灵。国史石碑立在那儿，摆明让拓跋贵族们看到，让他们学习汉学。

石碑掀起一场轩然大波，北中国大地人头落地，鲜血翻滚。这块石碑到底镌刻着什么？记载了多少见不得人的隐私？为什么一向谨慎、聪明的崔浩忽然失策？

石碑早已被毁，内容我们不得而知。北朝史书讳莫如深，南朝史书只言片语。有一点确认无疑，崔浩把拓跋鲜卑人说成是汉将李陵的后代。

崔浩搞改革，企图恢复魏晋以来的门阀制度。拓跋鲜卑人怎么办？他们可是胡族征服者，胡族怎么可能是中原的高门士族呢？他们的地位何在？他们的利益怎么保证？

如何才能体现鲜卑贵族的尊贵和确保他们在新体制的利益，崔浩煞费苦心。编修国史时他玩了一个花招，将拓跋氏定为汉将李陵后代，拓跋部落联盟时代依附于拓跋部的各部酋长祖先成为追随李陵投降匈奴的汉人部属。李陵是汉代名将飞将军李广的孙子，祖先是秦朝大将李信，将门世家，曾率五千步卒孤军深入大漠，遭遇匈奴大军，力战而降，在匈奴娶妻生子，客死蛮乡。

拓跋氏是李陵的后代，自然成为汉人的高门望族。崔浩高明啊，实在是高，这么离奇的故事也能编造得出来，难怪对变革信心满满。谁知弄巧成拙，鲜卑贵族不买账，拓跋人是匈奴的征服者，怎么会成为汉人降将的后代。

石碑立在必去祭天坛的交通要道上，不仅鲜卑人，来来往往过路的

各族人看见后，都以此为谈资。北方鲜卑人人人愤怒，鲜卑贵族们争相向拓跋焘说崔浩的坏话，认为这是暴扬国恶，国史之案由此爆发。暴扬国恶不过是个借口，背后隐藏的是胡人与汉人巨大的利益争夺。

汉化方向无疑正确，拓跋焘灭佛、修史，用心明确。但是，崔浩制定的政策太过偏颇，门阀制度维护一小撮人的利益，打击一大片，怎么能得到人们支持，况且当时鲜卑帝国仍处在相对野蛮的状态下。矛盾必将爆发，编修国史一事将一腔壮志的崔浩送上断头台。

拓跋焘一向严断，果于诛戮。眼见父皇的愤怒失去理性，太子拓跋晃知道崔浩完了，编修国史的大臣们也要跟着遭殃。善良的心性使他不顾自己尚卷在漩涡之中，向旁人伸出援助之手。他要救的人是谁呢？

实话实说的高允

高允字伯恭，渤海人。渤海高氏是北方望族，高允从小有志气，为人大度。崔浩的父亲崔宏曾经预言高允必为一代伟器。少年时父亲去世，高允放弃家财出家为僧，法号法净。不久在家人劝解下还俗。高允喜好读书，最喜欢读《春秋公羊传》，曾经肩挑一担书，千里求学。孜孜不倦的学习使他博通经史、天文、术数。

高允通晓天文历法，却从不推算。游雅是高允的好朋友，多次就灾变询问。高允说：“阴阳灾变，很难明知，即使知道，害怕泄露天机，还不如不知道。天下值得探索的道理很多，何必偏问这个。”

高允大器晚成，四十多岁才进入朝廷做官，拜中书博士，迁中书侍郎，从此在中书侍郎的位置上一待二十七年。高允教太子拓跋晃国学，太子对才学渊博的师傅格外尊重。

北魏编修国史，高允兼著作郎，成为崔浩编修国史的副手。高允对崔浩选用汉官一事急躁冒进提出的警告、对国史石碑表现出的担忧全部成为事实。

拓跋晃找到高允的时候，高允正在中书省值班。拓跋晃让高允跟着去了太子东宫，晚上不让回家，宫里留宿。

次日破晓，晨光熹微，拓跋晃领着这位师傅一同乘车入宫。走到宫门，拓跋晃神情紧张地说：“我们进去拜见至尊，我自会引导你说话。一旦至尊有什么话问，你只管照我说的话去回答，千万别搞错了！”高允见太子一脸严肃，莫名其妙，忙问：“出什么事了吗？”拓跋晃说：“一会儿进去就知道了。”

二人入宫，参拜完毕。太子开门见山，对拓跋焘说：“高允做事小心审慎，且地位卑贱，人微言轻，所有的一切均由崔浩主管制定，我请求赦免高允的死罪。”

拓跋焘冷冷地注视着高允，问道：“《国书》是崔浩一个人写的吗？”

高允一下子全明白了，东窗事发，预言成真。殿内阴森肃穆，太武帝严峻冰冷，让人毛骨悚然。一夜过去，拓跋焘愤怒的表情仍然没有半丝消除。

高允缓缓回答说：“《太祖记》由前著作郎邓渊撰写，《先帝记》《今记》是臣和崔浩两人共同撰写的。崔浩兼事很多，总裁而已，并未亲自写多少，至于撰写工作，臣做的要比崔浩多得多。”

拓跋焘一听，龙颜大怒，大声呵斥道：“高允之罪大过崔浩，怎么能不死！”

“啊？”太子拓跋晃吓了一跳，惊恐失色，心道你胡乱说些什么呀，怎么嘱咐的你，不想要命啦！连忙为高允辩解：“父皇天威严重，高允小臣，被父皇吓得惊慌失措、失去理智、语无伦次了。我以前曾经问过，他说全是崔浩一个人干的。”

拓跋焘又给了高允一次机会：“真像东宫所说的那样吗？”

高允一脸平和，静静回答道：“臣罪当灭族，不敢用假话欺骗陛

下。太子因为臣很久以来一直在身边侍讲而可怜臣的遭遇，想放一条生路。实未问臣，臣也没有说过那些话，不敢迷乱胡言。”

找死，纯粹找死！世间有人喜欢找死，就像高允！

可世界非常奇妙，找死的人往往死不了，就像高允！

拓跋焘转过头来对太子说：“正直啊！人情所难，高允却能做到！临死不易辞，诚信也；为臣不欺君，忠贞也。其罪特赦，还要加以褒扬。”

很多人认为高允憨厚诚实，说了实话才保住一条性命。高允在北魏帝国历太武帝拓跋焘、隐王拓跋余、文成帝拓跋濬、献文帝拓跋弘、冯太后和孝文帝元宏五朝，经过无数大风大浪、宫廷阴谋、朝局变幻，官越做越大。历代皇帝、鲜卑贵族、汉人豪强、平民百姓没有一个人说他坏话，均倚为栋梁，这不是一个憨厚诚实可以解释的。

伴君如伴虎，那要看怎么做。做人有做人的原则，做官有做官的原则。做官必须做到为民无私，如果为了荣华富贵，这个官不做也罢。有私心，会患得患失，从而招来灾祸。站队不是很重要的事，世事变化无常，今儿站对了，明儿站对了，难保后天、大后天还能站得准。

高允这艘小船在惊涛骇浪般北魏帝国的朝局中，向着唯一目标稳稳航行而不覆，自有他为人处世做官的奥妙。

有人认为高允不识时务，缺乏权变。高允心机之深沉，事故之练达，在北魏国大臣中首屈一指，翟黑子事件足见高允料事如神。

北魏法律对受贿者刑罚严酷，赃三匹皆死！

辽东公翟黑子深得拓跋焘宠信，奉命监察并州，接受当地官员一千匹绢布贿赂。高允在百官之中颇有人缘。事发后，翟黑子向高允讨主意：“皇上问起这事，我该实话实说呢？还是死不认账？”高允回答道：“公帷幄宠臣，犯了罪该自首，这样或许会被皇上赦免，不能再次

欺骗皇上。”翟黑子的亲信们不同意：“怎么能说实话，皇上最恨贪污，一匹布就治罪，何况一千匹！不能坦白！”翟黑子顿足捶胸，埋怨高允：“君为何要诱我入死地！太虚伪啦！”

翟黑子与高允绝交，入宫拜见拓跋焘，死活不承认收受贿赂的事。拓跋焘大怒，立斩翟黑子。太子拓跋晃百般揣摩拓跋焘的心思，他不懂，高允懂，可以看透拓跋焘的灵魂。国史案后，拓跋晃责备过高允：“人要懂得见机行事，人不知机，研究学问干什么呀！我替你开脱死罪，引导你说话，怎么不听呢？把至尊气成那样，回想起来，心有余悸。”

高允对太子说：“史官就是要直笔，今之所以观往，后之所以知今，为将来诫。这样，人君才会心生畏忌，做事才会谨慎。崔浩辜负圣恩，私欲盖过廉洁，爱憎掩盖公直，才有此祸。书朝廷起居，言国家得失，这是史官的重要任务，算什么罪过？臣与崔浩同其事，死生荣辱，义无独殊。臣蒙殿下再造之德，违心说假话，那才是不应该的！”

高允看似木讷，其实洞察世事，心机深沉。他清楚看出，崔浩之罪并不是书写国史失当，而是平时为官过于贪婪，对鲜卑贵族和汉人豪强的爱憎过于分明，对己不能廉洁自律，对人不能一视同仁，这样就让人怨恨。

拓跋焘绝非因国史一事诛杀崔浩，而在于崔浩破坏了鲜卑贵族和汉人豪强之间的势力均衡，被鲜卑贵族抓住劣迹把柄，如不杀崔浩，会引起政权动荡。

至于为什么不顺着太子的意思开脱自己，高允没有对太子说实话，但他私下里对别人说的一句话，点出了问题的关键所在：“我不听东宫引导，恐怕辜负了翟黑子。”翟黑子欺骗拓跋焘被杀，像这样的明君不能欺骗。翟黑子用生命证实高允的判断，高允怎么可能再犯类似的错误。

高允依靠诚实和洞察力逃过拓跋焘制裁，而崔浩在劫难逃，两位

北魏名臣的结局可谓云泥之别，原因何在？如果说，性格决定命运，那么，两人的性格差别在哪里？北魏的汉化改革路在何方？

百世门阀，富贵成空

拓跋焘召崔浩及编修国史的官员进殿，冷冷地把大臣们罗列的一条条罪状抛了出来，素来脾气暴躁的拓跋焘面目狰狞，神色可怖，大发雷霆。机警过人、神机妙算的三朝老臣崔浩面对种种责难恐慌迷惑，身战股栗，无言以对。

人家的指责哪一条不是事实？著作郎崇钦以下官员伏地流汗，心胆俱裂，面无人色。倒是高允据理陈说，逐一申辩，条理清晰。

拓跋焘见崔浩无话辩解，更加恼怒，暴躁的性子发作，暴怒地吼道：“高允！拟诏！崔浩及宗钦、段承根等编修国史的官员、僮吏皆夷五族！”

高允退下去拟旨，半天不见动静，拓跋焘一次又一次派人催促。高允犹豫再三，迟迟不肯落笔。他知道，编史的官员连僮吏算上，将有一百二十八人，这些人全部夷灭五族，那可是近万人！

拓跋焘具有大英雄主义的情怀，看不惯猥猥琐琐的人。崔浩朝堂的表现不仅给了攻击者以口实，一瞬间让拓跋焘也失去了平常对崔浩的欣赏和好感，竟然迁怒于僮吏和家属，上万人被诛杀将成为北魏开国以来第一大案。

高允下定决心，不顾自身安危，转回殿去，奏道：“崔浩之罪，如果还有其他别的原因，臣不敢多说。仅仅是因为冒犯皇族，其罪不至死。”拓跋焘震怒的情状可想而知，脸都绿了，命令殿内武士逮捕高允：“把他给我抓起来！抓起来！”

太子拓跋晃跪倒在地，苦苦求情。半晌，拓跋焘怒气平息，叹了口气说道：“没有此人，另外将有数千口死。”

高允与拓跋焘的对抗是一场理智与冲动的较量，最终理智占据上风，这源自高允的智慧、风骨与节气。

崔浩曾经对游雅品评高允说：“高生丰才博学，一代佳士，所欠缺的是刚毅的风骨和矫矫风节。”高允给人印象，才华玉韞珠藏，外表温和柔顺，说话慢慢腾腾。游雅和高允四十年的老交情，从来没见过他有过喜怒哀乐之色。所以游雅对崔浩的品评深以为然。但是，国史一案最终改变了游雅和群臣对高允的认识。

崔浩的罪责能够拿到台面上的无非是些编修国史一类的纤微小事。崔浩在拓跋焘冲天震怒斥责之下，恐慌迷惑，声嘶股栗，说不出话来。宗钦以下的官员们伏地流汗，面无人色，最终淹没在拓跋焘怒海之中。只有高允辞气不屈，将一件件事申述得明明白白，有条有理。辞义清辩，音韵高亮，人主为之动容，听者无不神耸，这难道不是所谓刚毅的风骨吗！

国史之狱，鲜卑贵族借机报复中原士族。清河崔氏一门，与崔浩有姻亲关系的北方豪门范阳卢氏、太原郭氏、河东柳氏被灭族。编修国史的一百二十八名大小官员僮吏被斩。鲜血笼罩北中国，文明冲突又一次引发一场空前残酷的大屠杀。

漫天的风沙淹没了平城古道，白发皓首的崔浩手握囚车栏杆，头发蓬松，身板硬硬地挺着，已经从前些日子的惊惧中回过神来。他问心无愧，为了理想献身是每一个英雄的荣誉。

弥漫山泽的牛羊、堆积如山的财货，衣则重锦、食则梁肉的荣华富贵已如过眼云烟。几十个鲜卑士兵站在囚车上，向崔浩头上撒尿，嗷嗷呼叫着，尖锐叫声穿透风沙，路上行人听得清清楚楚。

人的灾难从何而来？来自人与人的矛盾，来自民族与民族的矛盾，来自国家与国家的矛盾。“八王之乱”后，中国社会经历了一场场的战争，多少人家破人亡、妻离子散，北方人民没有过上几天安生日子。

拓跋焘一统北方，让人民再次看到和平曙光。鲜卑贵族缺乏文化，没有统治经验，农耕地区的人民要靠汉人管理。崔浩治理国家过于激进，急于将鲜卑人纳入中原地区传统文化体系。中原的土地大多由汉人豪强控制，牧牛放羊的鲜卑等游牧民族的利益又在何处呢？他忘记了老子的一句名言：“治大国，若烹小鲜。”激进变革只会让事情变糟，但若没有“我自横刀向天笑，去留肝胆两昆仑”的豪情壮志，人类进步又怎能日新月异。

崔浩事件是野蛮对文明的践踏，是野蛮人的一场胜利。北魏统治者最终会明白，单靠纯朴风气和勇敢精神，不能构建一个文明有序的社会，国家统治不会长久。充满讽刺意味的是，几十年后，崔浩期待的文化大一统的门阀社会在孝文帝手里得以实现，那时的鲜卑贵族们争相自诩属于李陵子孙。

人们提起英雄，总会津津乐道那些在千军万马、枪林弹雨里出生入死的将士。而顽强不屈的读书人也是撑起华夏民族精神脊梁的英雄。崔浩为儒家文化献身的勇气值得称赞，但他为创建文明动用的武器却是促进社会不公平的门阀制度，失败早已注定，孝文汉化最终也丧败在门阀制度之下。

两天后，拓跋焘北巡阴山，有人带来北部尚书李孝伯病重的消息，传言说他过世了。拓跋焘随口叹道：“李宣城可惜！”不一会儿，又改口说：“朕失言了，崔司徒可惜，李宣城可哀！”可见，杀死崔浩让拓跋焘陷入了深深懊悔之中，他原本可以将这一事件处理得更加合理。血腥只会让人民学会血腥，恐怖只会让人民习惯恐怖。

家不和，外人欺。北方鲜卑贵族与士族豪强的内乱撩起南朝收复中原的万丈雄心，宋文帝刘义隆倾国之兵力发动了声势浩大的第二次元嘉北伐。

第五章元嘉草草

元嘉草草，封狼居胥，赢得仓皇北顾。四十三年，望中犹记，烽火扬州路。可堪回首，佛狸祠下，一片神鸦社鼓。

辛弃疾在他的《永遇乐·京口北固亭怀古》词下阕中用忧郁的笔调描绘出元嘉北伐的仓皇狼狈，以此为戒，劝谏当时韩侂胄主政的南宋朝廷北伐要精心准备，不打无把握之仗。这首词广为流传，许多人把元嘉北伐与开禧北伐相提并论，元嘉草草深深印在人们的脑海中。这一场战争只不过是辛弃疾警戒、讽谏南宋朝廷，顺手拈出的一个历史典故。说元嘉年间的北伐战争草草而已，恐怕长埋地下的刘义隆和拓跋焘也难以认可。

刘义隆为这场战争准备二十年，它是南北朝争霸中原的巅峰之战。拓跋焘的北魏帝国不是金章宗完颜璟那黄河三决口、蒙古诸部兴起、内忧外患的金朝。战争之前，北魏灭掉匈奴，扫平辽海，打得柔然汗国只有招架之功而无还手之力，帝国骑兵踏上青海，击败吐谷浑，自焉耆西讨龟兹，平定西域。北魏铁骑百万，战马成群，国力鼎盛。刘义隆知难而进，主动出击。前锋惨败，鲜卑百万大军临江，刘义隆坚持抗战，拒绝讲和，迅速收复失地，使战无不胜的拓跋焘深陷四面楚歌之中，死于宦官之手。此后一百三十九年北人只能望江淮而叹，心有余悸，又怎么是那个置韩侂胄生死于不顾的宋宁宗赵扩可比？

封狼居胥

柔然人丧失斗志，敕连可汗在北魏国的不断军事打击下去世，儿子郁久闾吐贺真继位，号称处罗可汗，意为天下无双的皇帝。处罗可汗只和魏军前锋兵团打了一仗，便逃了九日九夜，再不肯做正面接触。魏军马队两次深入漠北数千里都找不到这位独一无二的大汗。

夏国盟友灭亡，柔然人逃得渺无踪迹。魏军找不到，刘义隆更联系不上。卢水胡匈奴人盖吴在关中举行反魏大起义，向宋朝称臣，请求宋军支援。刘义隆只给盖吴一摺委任状，未派一兵一卒，他认为盖吴难成大事。

刘义隆的小聪明仍然发了财。借关中战乱，宋人引诱魏国南境的百姓到南方定居，给足优惠政策，免费发放绿卡，免除七年的捐税。河南百姓、关中难民拖儿带女往江南跑。为此事，拓跋焘亲自给刘义隆写信交涉，讥笑他坐视关中战争而不敢救援，趁火打劫引诱北方百姓叛逃的卑鄙行径。

现在我们发展经济讲究促进科技进步，提倡改进生产工具。南北朝是生产力量变期，人口多创造财富多。由于长年战乱，人口匮乏，各国争相抢夺人口。尤其是北魏帝国，迁高车人到漠南，迁汉人、匈奴人到平城，史书中比比皆是。郭茂倩《乐府诗集》中的《陇头歌辞》记载了被迫迁徙的人们离开故乡，流离失所的悲惨境地：

朝发欣城，暮宿陇城。寒不能语，舌卷入喉。

陇头流水，鸣声幽咽。遥望秦川，心肝断绝。

风尘跋涉，饥渴劳顿，冷得连话都说不出，几乎僵死过去，遥望家乡，心肝寸断，这是从关中地区迁徙平城离人的真实写照。

刘义隆比较人道一点，采取货物引诱。这是强权和金钱之间的区别，强迫没有积极性，为了钱再苦也受。不过，刘宋朝廷对待南蛮就不那么客气了。南蛮是中原人对南方土著人的蔑称，后来演变成北方少数民族对南方土著人的称呼，算自食其果吧！汉人进入江南，蛮人逃到深山老林里。当时雍州蛮最多，武当山、桐柏山、大洪山、大别山聚居着许多蛮人。

这不都是廉价劳力吗？但刘义隆下令剿匪。襄阳战区涌现出几名将星，建威将军沈庆之、后军中兵参军柳元景、随郡太守宗慤。

沈庆之岁数不小了，六十岁，大器晚成。青年时代参加乡兵与孙恩义军作战；三十岁默默无闻，在家耕地；三十五岁时来运转，跟从到彦之北伐，撤下来后，又随檀道济北上。檀道济慧眼识英雄，一眼相中，推荐给刘义隆，领队防卫皇宫东掖门，成为一名禁卫军官。近水楼台先得月。宋军剿匪不力，刘义隆任命三子武陵王刘骏为雍州刺史，去襄阳剿匪。沈庆之成为他的参军，从此一发不可收拾，军事才华展露无疑。

柳元景是江南名将。宗慤，从他少时励志的一句话便知此人的厉害，“愿乘长风破万里浪！”这三位凑一起，蛮人哪里是对手。第一仗下来，俘获人口十余万；两仗下来，俘获人口五六万；三仗下来，蛮人全体投降。沈庆之患有头风，常戴狐皮帽，蛮人叫他“苍头公”。每次看到沈庆之的军队，蛮人都畏惧地说：“苍头公又来了！”

投降的蛮人一律迁徙到南京做营户。营户就是军营户口，耕田、匠作供养军队。对于掳掠人口，南北朝一个样子，没啥大区别。

崔浩国史之狱爆发，北方四大豪门灭族，上千名汉人豪强官吏被杀，民族矛盾顿时变得尖锐起来。北魏国动荡不安的局势让刘义隆重新看到收复中原的希望。

时隔元嘉七年的第一次北伐已过去二十年，刘义隆励精图治，二十年间宋朝国力达到鼎盛，号称元嘉盛世。刘义隆毕生有一个宏大的目标，收复河南失地。河南是中原的象征，洛阳是晋朝国都所在地。对于宋朝人来说，河南在文化上的意义，相当于巴勒斯坦之于阿拉伯，科索沃之于塞尔维亚。

大臣们迎合刘义隆的圣意，纷纷上表请求经略中原。北伐主张最为激烈的有三个人，丹阳尹徐湛之、吏部尚书江湛、彭城太守王玄谟。丹阳尹相当于现在的北京市市长，吏部尚书当然是组织部长，彭城太守也就是徐州市委书记。徐州与河南接壤，属边关重镇。王玄谟

官职虽小，提议发动战争最卖力。

王玄谟祖籍太原，生性刚直，性格孤傲，自称东汉司徒王允之后，祖父曾在慕容燕国为官。刘裕平南燕，二十岁的王玄谟进军营拜会，纵论天下事，打动刘裕，拜为从事（地方官的佐吏）。王家的人寄予厚望，赞他气概高亮，希望能够振兴王家。

王玄谟确有雄心壮志，上表进献北伐之策，总结了元嘉第一次北伐战争失败的原因。他说，若想实现王道霸业，不能指望天时，要靠谋略。虎牢、滑台两处要塞的失守，不是因为守将无能，而是因为根基不稳固。两处战略要地离国境太远，补给线太长。士兵厌倦远征，民夫相当疲劳。以江东之兵攻打虎牢关和洛阳，道路太远。怎么办呢？不如动用襄阳和寿阳的军队，兵分两路，直指洛阳。这样路途近，将士不会有远征的辛苦，补给线相应缩短。

作战方针不无道理，但王玄谟忽略了一件事，仅靠地方部队能够打败北魏军队吗？如果把江东地区的中央军调到上述两个地区发起攻击倒不失为好主意。对于江东兵来说，无论怎么调动都是远征，出境作战免不了远征，王玄谟孩子气十足。

王玄谟频频上表，意气飞扬，热情洋溢，慷慨激昂，撩起刘义隆万丈雄心，指着表章对群臣道：“闻王玄谟陈说，使人有封狼居胥之意。”

封狼居胥是指西汉骠骑将军霍去病深入漠北，大败匈奴军，追击到狼居胥山（今蒙古境内）祭天地封禅之事。刘义隆自比汉武帝，战争板上钉钉，徐湛之、江湛等大臣懂得皇帝心意，大唱赞歌，力主北伐。

一个国家进行战争，大多是武将倾向出兵，文官们持慎重态度。刘宋朝廷则不然，文官们大力支持北伐，反而以太子刘劭为首，萧思话、刘康祖、沈庆之等将领表态反对。

刘康祖从军事角度分析，认为如今是六月份，等到备战出兵，到

达河南已是秋季，河道不畅，不利于水陆协调作战。刘义隆用三寸不烂之舌同反对出兵的将领们展开了辩论，舌战群将。他认为北魏国鲜卑和汉人矛盾激烈，各地义军风起云涌，政治上极为有利。今年不出兵，贻误战机不说，北方人民对南朝的向心力也会受到损害。

沈庆之说得明了、坦率：“我们是步兵，敌人是骑兵，平原作战根本不占优势。元嘉第一次北伐，到彦之失利而返，檀道济两次出兵没有打赢。料想王玄谟等人之才，超不过两位将领，军队的强大也不比从前，恐怕王师会再次蒙羞。”

刘义隆一听到檀道济和到彦之的名字就来气：“王师两败，另有原因。彦之中途发病，眼疾沉重，不得不退。道济养寇自资，别有用心，檀公三十六计走为上，不是他的杰作吗？到底打不赢吗？索虏所仰仗的不就是马嘛。今年雨水频繁，河道畅通，我军泛舟北下，碣碣守敌一定会逃跑，滑台小戍，易于攻拔。克此二城，我们就地取粮，安抚百姓，虎牢、洛阳自然到手。等到初冬，防线早已坚固，虏马过河，正可擒来。”

沈庆之再三反对，刘义隆听得厌烦了，大袖一挥：“去和徐湛之、江湛讨论去！”沈庆之瞟了一眼两位弱不禁风的书生，强按心头不满：“治国譬如治家，耕田种地当问农夫，纺织女红去问婢女。陛下您现在要发动战争，和一帮子白面书生辈谋划大略，哪能成功！”刘义隆听罢，哈哈大笑。笑归笑，北伐主张不容更改。

正为崔浩之事懊恼的拓跋焘听说老朋友又要北伐，便写信揶揄：“两国彼此和好日久，可你却贪得无厌，诱我边民。现在听说打算亲自来，好哇，倘若你能走到中山城及桑干川，请随便来。来亦不迎，去亦不送。如果你厌倦所居国土，不妨我们易地而居，你到平城来往，我可以去扬州。你年已五十，未尝出户。即使能来，不过如同三岁婴儿，与我生长于马背上的鲜卑人如何相比！我没有多余的东西可以送你，今送猎马十二匹并毛毡、草药等物。路途遥远，马力不足，可乘我送的马，水土不服，可以吃我送的药，千万别走到半路病倒了。”

刘义隆看罢，一笑置之，真正的较量不是耍嘴皮子，要动真功夫。他为这次北伐准备了二十年，元嘉盛世的大宋国上下安和，兵精粮足，决非第一次北伐可比。刘义隆精心做了后勤保障，发起全民总动员，招募全国有武功的勇士，征发江北六州青壮年入伍。

为了保证此次战争军费充足，刘义隆下诏，所有官员工资一律减掉三分之一。富裕阶层必须捐款，财产超过一定数额的限地区借款。上起王公、王妃、公主及朝廷官员、牧守，下至富民，各献金帛、杂物以助国用。扬州、南徐州，南兖州、江州四州，凡是富户人家家产超过五十万钱的，僧侣尼姑的积蓄有满二十万钱的，都要借出四分之一来供军队急用，战事结束即可归还。

八百大梨

金风送爽，天高云淡，清清的河水漾起细碎波光，一眼望不到尽头的战船满载甲冑鲜明、刀枪耀日的宋朝官兵向北方前进。前锋军团水军主将王玄谟趾高气扬地立身船头，身侧是副将白头公沈庆之、参军申坦。从资历或军事经验看，前锋官应是沈庆之的。打仗要有信心，王玄谟信心十足，沈庆之成天唱反调，一个临阵懦弱的将领做个副将就不错了。前锋兵团受青、冀二州刺史萧斌节制。萧斌是皇室外戚，刘裕继母萧文寿的母家子弟。

此次北伐，刘义隆分东西两线，东线萧斌统率主力兵团乘舟舰入黄河东下；臧质、王方回的步兵向许昌、洛阳进发；武陵王刘骏出徐州；南平王刘铄出寿阳。西线，随王刘诞督率柳元景、薛安都、庞法起诸将出襄阳，率军进攻弘农；梁州刺史刘季之出汉中策应。

刘义隆的五弟、江夏王刘义恭坐镇彭城，担任东线北伐军总指挥。刘义恭自小聪明，姿颜美丽，是刘裕最钟爱的孩子，饮食寝卧，常不离于侧。刘裕为人俭朴，皇子们吃东西从不超过五盘，唯独小刘义恭爱吃多少吃多少。以至于赐的东西吃不完分给旁人吃。像庐陵王刘义真等皇子求都不敢求，即使要也不给。十二岁任大都督，镇守历

阳。刘义隆继位，拜江夏王。此后，辗转各地为都督，元嘉二十一年进太尉、领司徒，做了刘宋皇朝的宰相。

在父亲和兄长溺爱环境下长大的王爷能好到哪里去，刘义恭读书粗通大略，生活骄奢不加节制，不是将才。不过不必担心，刘义恭虽身为西线总指挥却没有军队指挥权。

东晋王朝的历次北伐，北伐军统帅大多由高门士族担纲，桓温、谢安、谢玄俱成为一时风云人物，刘裕更是凭借北伐声威代晋称帝。刘义隆吸取教训，为杜绝功高震主的现象，战功必须交给皇族，刘义恭便担当了这一角色，幕后真正的指挥官其实是皇帝本人。

刘义隆两次北伐军事方针，完全克隆刘裕北伐后秦之战。他仅仅学得刘裕的形，没有学到刘裕的神。分路出击，虚中有实，两人一致。但是，刘裕有最终战略目的，即各路军队必须攻入关中与敌人决战。

作战有一条基本原则，拿破仑曾经指出：消灭敌人有生力量，不要占领地盘。刘义隆心里想的只是土地，而不是敌人。不管第一次，还是第二次，都没能迅速找到敌人展开决战。宋军战略部署已经埋下失利的影子，从这一点上看，刘义隆不是合格的军事指挥员。

刘义隆自视很高，别出心裁创造出中诏，亲自调动指挥军队，所有军队必须听从他一人指令。当然这有利于统一指挥，协调作战。但在当时条件下，刘义隆坐镇南京指挥，来回数千里，快马也要好几天，战场形势瞬息万变，只能贻误战机。看来，刘义隆比较适合现代化作战，现在有电报电话、电子卫星指挥系统。

北魏的军事力量集中于河北和都城平城一带，中原物资屯集在黄河两岸重要的戍口，碣磬（黄河古津渡口，故址在今山东茌平）和滑台。攻取碣磬和滑台，切断黄河南北联系便成为第一仗的关键。

刘义隆制定的作战方针，由萧斌指挥六万水军从黄河攻击碣磬和滑台，与其余各路军队形成对河南之敌的包围，这是一招关门打狗的

战术。

萧斌军团逼近碣磳，魏军守将弃城而走。萧斌与沈庆之留守，前锋王玄谟继续率军西进，兵围滑台。刘铄军前锋刘康祖攻克长社（今河南长葛），进逼虎牢关，宋军又一次攻占河南大部。襄阳军团柳元景、薛安都等将领越过熊耳山，进入关中。

各路宋军进展迅速是北魏主动进行战略退却的结果，当宋军发动军事进攻之前，北魏将领们请求拓跋焘增派援兵抢救黄河沿岸储存的物资。拓跋焘不以为然，对群臣说：“马今未肥，天气尚热，现在反击必定无功。倘若宋兵不断深入，我们暂且退到阴山躲避一下。我们鲜卑人本著羊皮裤，何用绵帛！只要拖到十月，就没有什么可忧虑的了。”

拓跋焘作战总有一种大气魄，大开大阖，不较一城一地之得失，可以千里出击，亦可千里退守。他还是高看了刘义隆一眼，认为宋军有可能渡过黄河攻击河北，直指平城，甚至做出退至阴山草原的思想准备。非开国之君、少年继位的拓跋焘不留恋温室暖乡、钟鸣鼎食，但一直保持着鲜卑人固有的纯朴和勇敢，亦属难能可贵。南朝皇帝刘义隆最缺乏的就是这种大气魄，封狼居胥的豪言壮语只能停留在嘴上。

滑台是此次北伐的重点，刘义隆给出的作战方针就是攻取碣磳和滑台，对河南魏军形成包围之势，就地取粮，安抚百姓，修筑黄河防线，坚持到初冬。

进攻滑台的王玄谟军队有两三万人，士气旺盛，武器精良，是各支军队中的王牌军。宋军溯流而上，弃舟登岸，一举包围滑台城。北魏守军措手不及，城中茅屋尚未拆除，将士们请求用火攻，王玄谟不同意。这违反战前皇帝钦定的作战计划，用滑台粮食解决军粮，烧毁了怎么办？王玄谟把将士们一顿好叱：“滑台早晚是我们的，哪有焚烧自家财物的道理！”

结果人家很快把茅屋拆光了，刘义隆预料的不假，北魏诛杀崔

浩，引起境内汉民的恐慌。北方汉人争先恐后给宋军送粮秣，每天有数以千计的人拿着武器前来投奔，王玄谟一概收编到队伍里去。此举引起带头的豪门士族的不满，属于自己的部曲佃户，一下子变成兵户，做了你王玄谟部下的私人部曲，我们怎么办？

南方人头脑灵活，善于做生意，受其影响，在江南待久了的王玄谟很快觅到商机。当时河南地区的土特产大梨名贵，王玄谟用军中的布匹换百姓家中的大梨，一匹布换八百大梨，人家不愿意便强征。结果，北方汉人对宋军大为失望，滑台两个月未能攻取。

王玄谟的表现引起各路将领的不满，中央军步兵主将臧质上表刘义隆，请求乘驿代将，什么意思呢？我率领的步兵不是走得慢嘛，抛下军队，换乘驿站的快马，赶到滑台去代替王玄谟攻城。

臧质当时仅仅是白衣领将，怎么这么大的口气呀。臧质字含文，父亲臧熹是刘裕结发妻子臧爱亲的弟弟。臧质属于贵戚公子，人长得寒碜，矮个子，秃顶卷发，高颧骨，突下巴，露着一口大牙。少好鹰犬，喜欢赌博，行为轻薄不知检点，既喜女色，又好男风。虽说是外戚子弟，却能涉猎史籍，有气干，喜欢谈论军事谋略。领兵讨伐南蛮，俘获奴隶、牲畜不交公，其中漂亮英俊的男人直接做了性奴。被人告发，免官。此次北伐，戴罪立功，以白衣之身指挥一支军队。臧质心高气傲，立功心切，要求替代王玄谟。临阵换将，兵家大忌，刘义隆不准。真若换成臧质，宋军也不至于这么快溃败。

寒冷的西北风传来了刺耳的胡笳声，成群的胡马像一团团翻腾的乌云从北方的天空呼啸而来。

兵败滑台

王玄谟久攻滑台不下，等来北魏军队战略大反击。太武帝拓跋焘集中帝国数十万骑兵，令太子拓跋晃屯兵漠南防御柔然入侵，留吴王拓跋余守平城。数十万铁骑以排山倒海之势扑向黄河重镇滑台。

为防备魏军渡河，王玄谟派部将垣护之率一百艘战舰抢先占领距离滑台西南一百二十里的石济津口。垣护之最先得知北魏军队即将发动反攻的情报，火速报送王玄谟，劝他不惜一切代价尽快拿下滑台。

滑台攻不下来，宋军的黄河防线有名无实。将领们听说魏军要来，纷纷建议结车为阵，构筑防御工事，王玄谟没采纳。他并非不想打下滑台，但他为将严克少恩，只想立威风，不施恩信，吝啬赏赐。宋军官兵中流传一句话，叫做“宁作五年徒，不逐王玄谟”。宁肯做服五年劳役的囚徒，也不愿在王玄谟手下当兵。可见王玄谟之不得军心，士兵怎么肯卖力气。王玄谟自高自大，没把魏军放在眼里，有封狼居胥的雄心壮志，怎么能筑垒示弱呢！

北魏大军驻扎黄河北岸，拓跋焘派出侦察连潜入滑台，鼓舞守军斗志。侦察兵登上城楼，将宋军营寨的虚实画成图形返报大营。对滑台宋军了如指掌的拓跋焘下令全军发起攻击，数十万北魏骑兵扯地连天，旌旗遮天蔽日，斗志昂扬地渡过黄河。鼓角之声，震动天地。

魏军号称百万，来势汹汹，高傲的王玄谟傻了眼，想不到魏军竟有如此强大的兵力，区区三万士兵怎么挡得住，况且已是疲兵。王玄谟此刻的心情从天堂一下跌落地狱，慌忙下令退兵。宋军尽弃船舰、营帐，仓皇东撤。魏骑大举追击，宋军死亡万余人，部众逃散，丧失的军用物资及武器堆积如山。魏军将缴获来的战舰用铁链拴起来，拴了三重，切断黄河通道，企图断绝垣护之水军的退路。

王玄谟跑得急，没有通知石济的水军，等到垣护之沿河东退时，已是铁锁横江。黄河奔腾，河水迅急，垣护之指挥宋军顺流而下，用长柯大斧砍断铁锁，冲出封锁线。

浴血尉武

前锋兵团指挥官萧斌得知滑台遭到攻击，急令沈庆之率五千人增援。白头公不去，振振有词：“王玄谟久攻滑台不下，士老兵疲，索虏

气势正盛，几万军队进攻，给我这么点人，有什么用！送死的嘛！”

萧斌火了，指挥不动你啦，我手底下一共三万人马，都给你，碣碣和山东怎么办？不去不行，非去不可！沈庆之坚决不去！两人吵得脸红脖子粗，正争执不下，王玄谟跑回来了。

萧斌大怒，一腔怒火发泄到王玄谟头上，回来得也太快了吧！简直丧师辱国！喝令刀斧手绑了，关进大牢，第二天斩首，号令三军。吓得王玄谟在狱中闭着眼睛默诵《观音经》，足足背了一千遍。佛教讲，观世音菩萨救苦救难，人们遇到灾难时，只要念其名号，便前往救度。王玄谟诵读《观音经》，足见佛教这一传说已经在南朝深入人心。幸亏沈庆之出面打圆场：“佛狸威震天下，控弦百万，岂王玄谟所能抵挡！况且，杀战将是自弱之举，决非良计。”王玄谟好歹保住首级。

滑台丢了，碣碣怎么办，守吧！不能撤军，到彦之是例子，撤了回去就得蹲大牢。沈庆之表示异议：“山东防务空虚，我们却坐守穷城，如果索虏越过我们向东进军，清水以东非国家所有，会重蹈朱修之困守滑台的覆辙。”

萧斌拿不定主意，恰好中诏到，刘义隆严令死守碣碣。萧斌把众人召集起来商议，这回有什么说的？沈庆之照旧不同意，“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宫外之事，将军完全可以自行决断。中诏远来，不知形势。节下有一范增不能用，讨论什么呀！”

范增是秦末有名的智囊，政治家，读书破万卷。七十岁出山扶助项梁、项羽叔侄，数出奇计，被项羽尊称为“亚父”。刘邦曾经说过这样一句话：“项羽有一范增而不能用，此其所以为我擒也。”足见范增的厉害。

萧斌及文武官员一起大笑，“谁是范增？啊？沈公您的学问真是见长进呐！”您就是岁数和范增差不多。沈庆之出身农夫，行伍成名，没读过书，是以被大家笑话。沈庆之“腾”地站起身，勃然变色，厉声道：“在座诸位虽然博古通今，不如下官用耳朵学来的！”

萧斌想想有道理，须留个心眼，河南算完了，自己管辖的山东地区不能丢。留下王玄谟守碣碣，申坦、垣护之率水军守清口（古汶水入济水口），自己和沈庆之等将领回历城（今济南）去了。

沈庆之所料一点儿不差，拓跋焘根本不去管碣碣和历城。针对宋军分路进击的态势，弃关中不顾，将主力集中到东线，五路并进。永昌王拓跋仁自洛阳向寿阳挺进，长孙真攻击马头（今淮阴一带），楚王拓跋建直取钟离，高凉王拓跋那进攻下邳（今徐州），拓跋焘亲率一支兵马自东平杀向邹山（今山东邹县东南）。

拓跋焘到达邹山，推倒象征秦始皇军国主义的石刻，命人祭祀孔子。由此可见，拓跋焘虽杀崔浩，犹尊儒学，对待汉人的心理还是复杂矛盾的。因为拓跋焘懂得，文化建设纵在战乱之时也不能放弃。

宋军战线过长，兵力不足的矛盾暴露出来，本来步兵和骑兵打仗不占优势，又失掉水军的策应，东线宋军纷纷溃败。坐镇彭城担任总指挥的江夏王刘义恭和徐州刺史武陵王刘骏各自派出两支军队北上增援。虽一胜一负打成平手，然而宋军野战军败局已定，各支部队被魏军压制在彭城和寿阳一线。

宋军从战略进攻转为战略防守，西线柳元景等将领虽攻入潼关，但东线已败，刘义隆下诏退还襄阳。为加强寿阳地区防务，刘义隆命令进攻虎牢关的刘康祖所部班师。

刘康祖是将门虎子，父亲刘虔之随刘裕建义京口，战死荆州。刘康祖膂力绝人，武艺出众，从小不务正业，赌钱喝酒，终日浮荡，为人仗义，喜欢结交绿林豪侠，经常触犯法律。遭到官府追捕，常常飞檐走壁，越屋逾墙，捕吏无可奈何。别看刘康祖犯法，但人家是忠臣烈士的后代，刘义隆亲自下诏免罪，给长沙王刘义欣做参军。此次北伐，一马当先，率豫州军攻下虎牢关，打到黄河南岸。

魏军大反击，刘义隆下诏退兵，刘康祖率所部八千人南归，已到尉武戍，距寿阳数十里。北魏永昌王拓跋仁率八万魏骑连克悬瓠、项城，一路追击而来。宋军回头望去，远远可见魏骑扬起的漫天尘土，

副将胡盛之唯恐寡不敌众，献计依托山林地形，发挥步兵优势，从小路回军寿阳。刘康祖瞋目大怒道：“我受命北伐，清荡河洛，兵临黄河求战，不见一兵一卒，深以为恨事，幸其自来送死，奈何避之！”

宋军结车为阵，掉头迎击北魏骑兵，元嘉北伐最残酷、最惊心动魄的一场野战打响了。刘康祖给每一名官兵下令：“回头者斩首，转步者斩足！”八万凶猛的魏骑将宋军团团包围，四面合击。宋兵拼死奋战，无不以一当百，自黎明杀到日中，斩杀魏军一万余人。战场之上血流没过脚踝，刘康祖身受十创，意气弥厉。眼见损失惨重，拓跋仁改变战法，将魏骑分成三队，采用车轮战术，一队进攻，二队休整，轮番攻击。

一轮落日映红晚霞，日暮风急。魏军采用火攻，用战马驮负干草火烧宋军车阵，刘康祖救火之时被流矢射穿脖颈，坠马而死。主将阵亡，宋军大败，八千人马被魏军杀尽。拓跋仁进逼寿阳，南平王刘铄固守不战。

第六章佛狸之死

“虏马饮江水，佛狸死卯年。”鲜卑铁骑饮马大江，北方胡人在历史上第一次到达长江，南方人用最恶毒的童谣诅咒着“上帝之鞭”。面对波涛汹涌的万里大江，拓跋焘选择了退却。一座小小的盱眙城，两千八百壮士挡住了数十万北魏大军持续一个月的围攻，拓跋焘遭遇了人生最惨重的失败。胡马北归，此后一百年未饮长江水。而后，太子经商案迷雾重重，千军万马箭雨丛中闲庭信步的征服者寂寞地死在低贱的宦官之手。

唇枪舌剑

拓跋焘率主力大军杀奔彭城。彭城兵多粮少，江夏王刘义恭准备弃城南逃。有人提议去郁洲（今江苏连云港），由海路回南京。从前线回到彭城的沈庆之建议刘义恭北上历城，因为那里粮多兵少。沈庆之献计，用箱子和战车组成车阵，二王和王妃、郡主居中，以精兵为外翼护卫北上。沈庆之懂得，只要北方根据地驻有大军，魏军无论如何不敢长久待在江淮。

刘义恭去意已决，就是不知道该听谁的。长史张畅反对逃跑，正气凛然道：“如果历城、郁洲有可到之理，下官敢不高赞！如今城中乏粮，百姓有逃亡的心思，只不过他们现在走不了。大军一动，百姓逃散，我们什么地方也去不成。城中粮少，尚可坚持，岂可舍万安之计而就危亡之道。如果刘公真的打算走，下官请以颈血污公马蹄。”武陵王刘骏上来血性，信誓旦旦地对刘义恭说：“叔父既为总统，去留非我

敢干预，道民（刘骏的字）作为城主，弃镇奔逃，实无颜再见朝廷，必与此城共存亡！”

刘骏是刘义隆的第三子，自小聪明，读书七行俱下，不仅才藻出众，文章写得华丽，且骑射过人。由于常年征战在外，练就一身好武艺、一副好身板，文武全才，有胆有识，但有喜好女色的缺点。刘骏后来继承皇位，与母乱伦，强娶表妹，荒淫放纵，实在不算个好皇帝，但死守彭城之策决定了整个战局走向。

北魏铁骑风卷残云般杀到彭城，拓跋焘立毡屋于南山戏马台，登上亚父冢（范增之墓）远眺城中。楚风汉韵古彭城，龙争虎斗几千秋。楚霸王项羽秋风戏马已成往事，这座淮北军事重镇在黑压压的甲兵守卫下岿然屹立。拓跋焘深知攻城决非魏军强项，为探明守军虚实，他玩起心理战。双方唇枪舌剑，你来我往，纵横捭阖，古彭城见证了南北朝一场精彩的外交争锋。拓跋焘派被俘宋军队主蒯应来到彭城小市门下向城上守军喊话：“魏主致意安北（刘骏的军号为安北将军），远来疲乏，若有甘蔗及美酒，可以分一些来。”守军有识得蒯应的，忙打听消息：“虏主亲自来了吗？”蒯应答道：“自来。”守军急忙问：“今在何处？”蒯应举手指向西南方向。守军又问：“土马多少？”蒯应回答：“中军四十余万。”

守将向刘骏做了汇报，刘骏不动声色，静静地道：“给他美酒两器，甘蔗百挺，听闻北方有骆驼，可遣人送来。”拓跋焘很大方，第二日凌晨，魏国使者北部尚书、高门士族赵郡李氏李孝伯带着骆驼、貂裘和骡子来到小市门下。城头甲兵林立，戒备森严。李孝伯一袭白衣，仰望高城轻笑道：“主上有诏：欲与安北相见，太尉、安北暂且出城。我亦不攻此城，安北何苦辛劳将士守备如此。骡、驴、骆驼，北国所出。貂裘赐太尉，骆驼、骡马赐安北。”

彭城城门大开，长史张畅缓步而出。武陵王刘骏身着随从装束，和几位随从静静地站在一旁冷眼观察。

张畅对李孝伯道：“安北致意魏主，常思相见，但人臣无境外之交，我大宋将士为百姓守边，劳而无怨！有诏之言，可施于你国，何

得称之为此地？”李孝伯反问道：“你家太尉、安北，是人臣否？”张畅道：“是。”李孝伯道：“我朝廷奄有万国，率土之滨，莫敢不臣。纵为邻国之君，何为不称诏于邻国之臣？又何必匆匆闭门绝桥？”

张畅神色不变：“君之所言，中华无人听闻，何况诸王之贵，还谈什么邻国之君。二王以魏主营垒未立，将士疲劳，城中有精甲十万，人思效命，恐怕轻相陵践，故而暂闭城门。待休息士马，然后共治战场，刻日交战。”李孝伯轻蔑地一笑：“令行禁止，主将常事，当以军法号令，哪里用得着废桥杜门？穷城之中，复何以十万夸大？我亦有良马百万，如何？”张畅静静道：“王侯设险，怎能只用法令。我若夸君，当言百万，何必言十万，北方草原乃产马之地，无须以马匹自夸。”

李孝伯眼波闪动，声音变得温和：“南北道路阻断，音讯不通，太尉、安北年少，主上深以为忧。若欲向江南派遣信使，当为护送。若无坐骑，我国出马相送。”张畅随口道：“这里小路甚多，使者晨去夕回，就不劳烦魏主。”李孝伯仰天打了个哈哈：“知有水路，不过听说被白贼劫断。”

李孝伯所说的白贼，是指为逃避国家租赋、劳役而逃亡南朝的北来侨民，因为他们的户籍是白色，因而称之为白贼。

张畅上下打量了李孝伯一眼，问道：“君着白衣，故称白贼吗？”李孝伯大笑道：“今之白贼，和当年黄巾、赤眉一样。”张畅应声道：“黄巾、赤眉，似不在江南。”李孝伯道：“虽不在江南，亦不在青、徐。”张畅一语双关道：“如今青、徐之地确实有贼，但非白贼罢了。”

二人一问一答，暗藏机锋，各不相让。北风掠过空旷的原野呼啸而来，数十万魏骑的弦弓铮铮作响，与城头绵延飘扬的旌旗猎猎之声混在一处，空气中充满肃杀之气。

李孝伯话锋一转，言词尖刻道：“王玄谟平常之人，南国为何让他做先锋，以致奔败？我军自入此境七百余里，主人竟无一次抵抗。邹

山之险，君家所凭，前锋一到，守将崔邪利躲入洞穴，诸将倒曳而出，主上赦免了他，就在军中。”张畅道：“王玄谟南土偏将，非国之才士，不过是个前锋而已。我大军未至，王玄谟乘夜班师，以至于戎马小乱。崔邪利陷没，何损于国！魏主用数十万大军制服一个小小的崔邪利，何足道哉！入境七百里不见我军抵抗，那是太尉神算，安北圣略，这是兵机，不便相告。”

李孝伯威胁道：“主上不围此城，自率众军直取瓜步。南事若办，彭城不待围，若其不捷，彭城非我所需。我大军今当向南挺进，饮马江湖。”张畅一脸沉静：“要去要留，悉听尊便，若虏马得饮长江，真是没有天理。”

李孝伯自认为言辞敏锐，是北方著名的辩士。而张畅在数十万鲜卑铁骑面前，神色自若，随机应答，音韵详雅，风仪华润。李孝伯及左右人等相视而叹，二人惺惺相惜，即将分手，李孝伯目视张畅道：“长史多多保重，你我相距数步，恨不执手。”张畅回道：“君善自爱，天下不久定会太平，君若能回到宋朝，今日为相识之始。”

双方舌战打成平手，拓跋焘未能从张畅口中得到任何有价值的军事讯息，一声令下，鲜卑大军蜂拥而上，架起云梯攻城。宋军顽强抵抗，挫败敌军第一次攻击。正当宋军将士神情紧张地等待下一轮疯狂进攻时，却发现数十万魏骑一夜之间消失得无影无踪。

瓜步山头

魏军不知道彭城缺粮，攻城只是试探性进攻。遇到宋军激烈抵抗之后，拓跋焘唯恐再遭悬瓠之败，放弃围城，修改作战计划，采取越城进攻。不与宋军在彭城和寿阳一线纠缠，越过重点防御的大城市，直接杀向宋朝国都建康。

越城作战在二次世界大战中得到充分运用，形成战术理论。美军两大名将麦克阿瑟和尼米兹在太平洋战争中，放弃一线平推的传统做

法，跳跃前进，越岛攻击。利用海军优势，避开日军守备重点，迅速突破防御线，取得辉煌战绩，并给这一战法取了形象的名字，叫做“蛙跳”。蛙跳战术的鼻祖既不是麦克阿瑟，也不是尼米兹，而是拓跋焘。相比于越岛作战，越城作战更具风险。当时美军已经掌握太平洋地区空中和海上优势，越岛作战水到渠成，海军是助跳器。对于魏军而言，骑兵是助跳器。魏军没有控制整个作战区域的能力，风险不言而喻。如果济南、彭城和寿阳的宋军切断魏军补给线，进行包抄，可能会导致魏军全军覆没。

拓跋焘有大气魄，是军事天才。魏军保留着游牧民族的一项传统，就地取粮。孙子兵法讲得很明白，善用兵者，因粮于敌，这是蒙古大军横行天下的原因之一。以战养战，闪电攻击，直捣敌军老巢，拓跋焘又发动了一轮快速进攻。

魏军三路南下，向山阳（今江苏淮安）、横江（今安徽和县）、广陵（今江苏扬州）攻击前进。魏军兵临淮河，先行军赶造木筏数十支，偷渡淮水，到达淮水之南。守淮宋兵见魏军突然从天而降，惊慌失措，四散逃走。

魏军渡过淮河，与前来增援彭城的一支一万人的宋军在盱眙遭遇。宋军主将臧质派手下将领抢先占领盱眙城东的高山，在山上修筑了两处营垒，自己在城南扎营，依托有利地势形成犄角之势阻挡魏军。

魏军猛攻东山二营，臧质畏惧敌军强大，不敢出兵救援，二营被击溃。魏军杀向臧质大营，臧质独木难支，抵挡不住，尽弃辎重装备，仅率七百人逃进盱眙城。拓跋焘绕过盱眙，继续向南进发，兵临长江，抵达瓜步（今南京市六合区东南之瓜步山）。魏军拆掉房舍、砍伐芦苇建造竹筏，扬言南渡大江。

南京城内外戒严，宋国动员全部水师守卫长江，王公以下子弟都要参军。太子刘劭出镇石头城，指挥水军，一排排战舰覆压江面，江岸营垒相连，从采石矶到暨阳，长达六七百里。

刘义隆登上石头城，遥望大江对岸奔驰的鲜卑骑兵，不禁面露忧色，深深自责，对江湛说：“北伐之事赞同的人少，今士民劳怨，我们不能不感到惭愧。为大家带来灾难，这是我的过失。”一转念想起檀道济，叹息道：“檀道济若在，岂使胡马至此！”刘义隆不是束手无策的人，他发起间谍战，派出大批特务潜到江北，大搞破坏，在村落里放置野葛毒酒。

一顶金色大帐支上雄奇凌清的瓜步山，新辟的盘山路蜿蜒而上，拓跋焘俯视巨浪滚滚向东奔流的大江，眼神掠过那千帆万垒。淅雨冷风让他感受到江淮寒气，你不能指望这里的冬天会像塞北那样严寒，也不能奢求长江会像黄河那样千里冰封。空有铁骑千群，而无用武之地。宋人大肆破坏，各地官府撤退之时烧城烧粮，江淮百姓逃散，粮食都带走了，魏军几乎搜集不到食物。而今是冬天，旷野里只有北风。大军身后的彭城和寿阳两座淮北军事重镇一处也没有攻克，随时威胁着补给线。

打过长江去，根本是作秀，别说没有战船，即使有了战船，习惯马背上生活的鲜卑勇士驾驭得了颠簸不平的船只吗？赤壁啊！赤壁！拓跋焘饮了一口水，凉气袭遍全身，水从河北用骆驼驮来。他有个习惯，从不饮河南水。

打不下建康，只有退兵。果断是拓跋焘最大的优点。魏国使者带着骆驼、名马来到南京城，要求讲和，请两国通婚。刘义隆借坡下驴，他也不想把这场燃烧到家门口的战争继续下去。宋使田奇带着奇珍异果回赠，拓跋焘取过礼品中的黄柑就吃，痛饮酃酒。左右侍从附耳低语，怀疑食物里有毒药。拓跋焘没有回答，举手指天，把孙子拓跋濬叫到身边，诚恳地对田奇说：“我远来至此，非为功名，只想继好息民，永结姻援。宋国若能以女妻此孙，我以女妻武陵王，自此匹马不复南顾。”

虽然太子刘劭和满朝文武力主联姻，刘义隆最终还是拒绝了拓跋焘的和亲。与北魏结为姻亲之国，等于承认两国为平等邦交国，这就丧失了南朝华夏正朔地位，刘义隆不会甘心，有生之年决不放弃中

州。

即使和亲未成，粮草匮乏的魏军也不能长期待在江淮。一个月后，公元451年（元嘉二十八年）正月，拓跋焘在瓜步山大会群臣，魏军沿江举起烽火，退军了。

盱眙饮恨

眼望映红江水的熊熊烈焰，拓跋焘心情久久不能平静，江南人比所有的敌人都要强大，组织性、纪律性、作战的艺术、坚忍的毅力超乎想象，南朝会不会成为帝国的心腹大患？

浩荡江水一浪接一浪，不断冲向江边的火焰。宽阔的大江水气缭绕，与浓烟混在一处，一片迷离。拓跋焘跨上马背，极为留恋地再次望一眼滚滚东流的江水。对岸是一个怎么样的国度？那里也有草原和大漠吗？也许就是一处处小岛。“岛夷！岛夷！”拓跋焘安慰着自己，“回家，回家吧。”

议和未成，沿途宋军进行了抵抗。山阳太守萧僧珍决开池塘水淹魏军，魏军取道盱眙北撤。盱眙是座小城，太守沈璞却是一名有远见的官员。接手时，王玄谟正围攻滑台，江、淮无警。沈璞认为盱眙是冲要之地，修城墙、积粮草、储箭石，积极备战。魏军南下江淮，各地官员毫无准备，望风弃城而逃。众人劝沈璞回南京，沈璞傲然道：“胡虏侵我疆土正是诸君报国之秋、封侯之日，为什么要走！你们见过数十万人聚于小城之下而不败的吗？昆阳、合肥之战便是前事明验！”

坏小子臧质兵败之后进入盱眙城，沈璞修筑的坚固堡垒为他提供了表演舞台，毛泽东同志如是评点：“臧质，豪杰之士。”

所谓豪杰就是拳头大，喜欢打架。两个豪杰相遇不打一架岂不败兴。恰巧拓跋焘给了一个机会，向臧质求一坛好酒。因为盱眙城储存了许多粮食，恰好魏军缺粮，故而拓跋焘又玩起心理战，想试探一下

守将有几斤几两。

原本无赖之徒的臧质存心报淮水兵败的一箭之仇，使用激将法，撒了一泡尿封好送去。

连大慈大悲的佛祖都会把撒尿的孙猴子压在五行山下五百年，何况拓跋焘只是一个凡人。生性骄傲的拓跋焘勃然大怒，火暴脾气影响了判断力，忘记“将不可以愠而致战”的用兵格言。魏军一夜间筑起长围，运东山土石填沟堑，造浮桥于君山之川，切断盱眙水陆通道。拓跋焘发誓打下这座弹丸小城，生擒胆大妄为的臧质。

工事构建完毕，拓跋焘仍保持一丝清醒。如果在原野，拓跋焘挥挥马鞭就能杀光臧质的二千六百人。可现在人家躲在高墙之内，攻城非鲜卑人所长，且缺乏攻城器具。

为了恐吓守军，拓跋焘给臧质写了一封信，附上锋利的刀剑：“我派出的攻城军队非我国人，城东北的是丁零人和匈奴人，城南的是氐人和羌人。假设丁零人死了，正可减少常山之贼；匈奴人死了，正好减少并州的贼寇；氐人、羌人死了，也就减少关中的贼寇。你但杀无妨！”

拓跋焘本想威胁敌人，谁知这次遇上嘴皮子功夫更加厉害的主儿。臧质的回信刻薄阴损：“已阅！你真奸诈，仗着自己四条腿屡犯我疆界。知道为什么我军被你打散？难道你没有听过一首童谣‘虏马饮江水，佛狸死卯年’吗？我军故意败退，为了让你饮上长江水。死期已定，谁也改不了啦！如今你来送死，我怎么能让你再活着回到桑干川享福呢！你若有幸，为乱兵所杀。若不幸被活捉，我会用锁链锁住你的脖子，让一头小毛驴驮着，把你一直押送到都城。至于我，一个微末之人，本来就不打算全尸而还。如果天地无灵，被你打败。就是剁成肉酱，碾成粉末，宰割车裂，我也无所谓！想想苻坚的下场，你的智商和军队比得过他吗？你安心攻城莫走，粮食不够吃，我供给你。所送刀剑已收下，是不是想让我挥刀斩了你！”

拓跋焘看完臧质的回信，气得浑身发抖，怒吼着下令制造一张大

铁床，把刀尖锥尖朝上镶在铁床上面，恶狠狠地喊道：“攻破城池，抓住臧质，让他躺在上面。”

拓跋焘为轻率之举再度埋单。臧质把拓跋焘的信件誊写，向北魏大军散发，以削弱北方各族人的斗志，并写上悬赏：“斩佛狸首者，封万户侯！”

疯狂的进攻开始了。宋军奋起抵抗，击退魏军一轮又一轮攻击。魏军钩车钩住城楼，守军从城头扔下大铁链拴住钩车。双方士兵们喊着号子来回拉拽，钩车无法后退。入夜以后，守军用大桶从城头放下敢死队，砍断魏军车钩，拖进城中。第二天天亮，魏军改用冲车攻城，盱眙城墙修建得坚硬牢固。冲车每次冲撞，不过落下些土渣而已。

拓跋焘又急又躁，见冲车、钩车不能破城，亲自督战。魏军肉搏登城，分为几个梯队，像蚂蚁一样轮番往城上爬，摔下来，继续向上爬，没有一个人胆敢后退，死伤士卒数以万计，尸体堆积得与城墙一般高。猛攻了三十天，盱眙岿然不动。

刘义隆得知魏军在盱眙遭受重创，调宋军渡江支持，下诏彭城守军相机而动。围城魏军瘟疫流行，谣言四起，说宋朝水军已从东海进入淮河，彭城军队也已出动。拓跋焘不敢留在盱眙，无奈之下，焚毁攻城器具，狼狈撤退。

盱眙攻城战失利，拓跋焘经历有生以来第一次惨败。为报复宋军，魏军一路屠杀宋民，所过之处，赤地千里。春燕归来，不见燕窝，只能在树林里筑巢。双方两败俱伤，江淮一片萧条，魏军人马死伤大半，国内怨声载道。拓跋焘的性情更加暴怒无常，一起太子冤案发生了。

太子拓跋晃监国期间权势很大，利用亲信搞特权，经营庄园，做各种生意，积累了很多财物。高允劝道：“天地无私，故能覆载；王者无私，故能容养。殿下国之储君，万方之典范，怎么能经营私田、畜养鸡犬呢？还让人去集市摆摊贩卖，与民争利。这样下去，会有人诽

谤您，遮掩也遮掩不住。天下是殿下之天下。殿下富有四海，要什么没有？东宫俊义之才不少，您信任的那几位，恐怕不太合适在身边做事。那些个田园，该分的分，那些个财货，该散的散。殿下的美誉就会布满朝野，诽谤都找不到理由。”

高允对帝王公与私的问题分得很清，作为家天下的一国之君，没有必要谋私利，做生意有竞争，有竞争会得罪人。作为太子，这是何苦呢？

北魏政府不允许官商勾结，更不允许官员经商。否则，那样做会造成社会不公平竞争，减少民众的收入。官员经商比贪污受贿更可恶，因此北魏有禁止官员经商的法令，“犯者十匹以上皆死。”

然而，官员经商有暴利可图，禁止相当困难。巨大利润的诱惑下，拓跋晃听不进高允的忠告，最终惹出祸来。

拓跋晃亲信仇尼道盛、任平城倚仗太子权势，为所欲为，把拓跋焘身边一个红人太监给得罪不轻。

太监宗爱

这个太监是拓跋焘近来最宠信的，名叫宗爱。他出身低贱，来历不详，不知从哪里冒出来的人，因为犯罪给阉了。宗爱为人机灵，八面玲珑，干活麻利，不断得到升迁，做到中常侍（皇帝的顾问），伺候拓跋焘南征时的起居。瓜步山大赏群臣，宗爱封为秦郡公。北魏对待宦官和常人一样，既可做京官，又可外出做地方官。

拓跋焘怎么会宠信太监呢？刘洁和崔浩事件发生之后，拓跋焘把鲜卑贵族和亲信汉臣得罪个遍，真正尝到了孤家寡人的滋味。秦始皇怎么样，生前一言九鼎，杀伐任已，死后尸首臭气熏天也没人管。勇于杀伐的皇帝最孤独，太监于是成为亲近可心的人，许多军政事务会交给他们去办。

宗爱性格阴险暴躁，借此机会常干些不法勾当，因害怕拓跋晃先向自己下手，便搜集仇尼道盛和任平城的把柄，寻觅时机恶人告刁状。

被一连串政治和军事挫折搞得焦头烂额的拓跋焘近来格外烦躁。虽说拓跋焘终结了自公元308年匈奴人刘渊称帝以来一百四十多年北方分裂的局面，但前秦天王苻坚的教训历历在目。北方各民族蠢蠢欲动，稍有差池苦心经营数十年的基业将毁于一旦。这些天，拓跋焘一杯接一杯地饮着闷酒，只要一闭上眼睛，滚滚东流的长江水就浮现眼帘。

宗爱在他耳边添油加醋地诉说着仇尼道盛和任平城二人的不法罪行，拓跋焘听得勃然大怒，猛地将酒杯恶狠狠摔到地下，大吼道：“太子整天在想些什么！聚货敛财那是太子该干的事？如今四海不靖，文教不兴，国家若亡了，庄园珠宝会有吗？仇、任二人不知辅教太子修身治国，偏偏教唆他干些富家翁的勾当，是活得不厌烦了。拟诏，将二人斩首，彻查此事，凡参与的东宫官员，不论官职大小，一并处死！”

拓跋焘的盛怒又引起一场大狱，仇尼道盛、任平城斩首于闹市，此事牵连的大批东宫官属被杀。太子拓跋晃整日提心吊胆，害怕受到牵连，忧虑恐惧得竟然病死了，时年才二十四岁。这件事，只能怨太子用人不当。古往今来，包括当今社会很多高官自身颇为清廉，而下属却打着旗号为所欲为，臭了名声不说，还让人抓住把柄搞下台。高允说得够绝，要让对手诽谤找不到理由。

太子之死，拓跋焘深受触动，后悔不已，不该发这么大的火，晚了。他就是好冲动，过于果断。崔浩死了，太子死了！都是不该死的人！拓跋焘变得更加心烦气躁，终日饮酒不断。

望着空旷的大殿，拓跋焘猛地想起一个人来，乜斜一双醉眼道：“高允呢？怎么没有看到他！”宗爱略有不满意道：“高允好长一段时间没进宫了，当值不来，不当值也不来！”

皇帝有诏。时间不大，高允步入大殿，边走边哭，欷歔落泪，悲不能止。拓跋焘长叹一声，放下酒杯泪流满面，一句话没说，摆摆手让他出宫。左右侍从奇怪地问道：“高允无言而泣，陛下因何为之悲伤？”拓跋焘叹息道：“崔浩被杀时，高允应该死。东宫苦谏，才得以幸免。今无东宫，所以高允见朕悲伤。”

宗爱此时此刻后怕起来，拓跋焘喜怒无常，性情不定，说不定哪一天想起儿子的好处来，把自己给喀嚓了，干脆一不做，二不休，一个邪恶的念头涌上他的心头。

次年二月宫里传出拓跋焘驾崩的死讯。宗爱谋杀了拓跋焘，谋杀过程过于机密，史书没有载明用什么手段。可怜一统北方的一代勇武之君没能马革裹尸，战死疆场，却死在无耻的阉宦小人之手。世事无常，谁又能预料呢？

和东晋孝武皇帝司马曜的死一样，没有一个人出面调查拓跋焘的死因。权臣们就拥立嫡皇孙拓跋濬还是立皇三子东平王拓跋翰展开激烈辩论，久议不决。

宗爱得罪太子拓跋晃，又和拓跋翰不和，两人都不想立。宗爱地位卑贱，又没有军权，如何斗得过那些大臣。世上的事只怕想不到，不怕做不到。宗爱密召皇六子拓跋余入宫，矫赫连皇后（赫连勃勃的女儿）诏，召集权臣们入宫开会，宫门内埋伏了三十多名宦官。

大臣们根本没有料到宗爱敢对他们下手，一个个毫无防备地进入皇宫，被宦官们一拥齐上乱刀砍死。宗爱拥立拓跋余称帝，挟天子号令天下。

拓跋皇族保持着游牧民族的血气和刚勇，新皇帝拓跋余对飞扬跋扈的太监宗爱极为不满，意图削弱他的权力。宗爱先下手为强，利用一次祭庙的机会，埋伏小太监将皇帝杀死。

宗爱的胆量确实过人，短短不到一年时间连杀北魏两个皇帝，其中还有叱咤风云的太武大帝，而他所依靠的不过是一群太监而已。宗

爱的经历告诉我们，勇气才是真正的功夫。

一个人无法永远凌驾于全天下之上。皇帝不能，宗爱更不能，一个针对他的密谋集团已然形成。

密谋集团的骨干有南部尚书陆丽，殿中尚书长孙渴侯、源贺，羽林郎刘尼，后三人都是禁军高级军官。在这里需要注意一下的是他们的姓氏，他们看起来像汉人，其实并不是，名字是孝文帝汉化后改的。

源贺本名秃发破羌，南凉圣人国主秃发傉檀的儿子。南凉国灭，傉檀被后秦乞伏炽磐所杀，秃发破羌千里迢迢来到平城投降北魏。

《刘裕拓跋珪卷》介绍过南凉，秃发鲜卑和拓跋鲜卑原本是一支，秃发部的创建者匹孤是北魏始祖神元皇帝拓跋力微的长兄。

秃发破羌不仅容貌俊伟，举止脱俗，而且机辩过人。拓跋焘非常欣赏他，对他说：“你和朕同源，改姓源吧！”从皇族脱离的臣下赐姓“源”的风俗后来曾流传到日本皇室，成为他们的惯例。

秃发破羌从小生活在凉州，北魏征讨北凉，秃发破羌担任向导，立有战功。此后，每逢打仗，他总是冲锋在前。拓跋焘又说了：“兵凶战危，一打仗就跑前面不安全，不要自恃勇猛。人起名字不能乱起，要起得合适，破羌不好，改成贺吧！”

从此，秃发破羌变成源贺。这个人应该注意一下，替父从军的巾帼女将花木兰便是他麾下的一员战将。当然，关于花木兰，历史争论很大。这个问题容后面再讨论。

陆丽本姓步六孤，代人，如果再追溯祖先，应该是中亚一带的人。刘尼，很清楚了，我们讲过好多，刘姓就是独孤匈奴人。长孙，帝室十姓之一的拓跋。显而易见，这是一个以鲜卑贵族为骨干的密谋集团。

我们可以看出，没有汉族豪强参与密谋组织，也就是说，崔浩之狱后，汉人被排挤出北魏政权的权力中心。但是，有一个汉官为密谋

集团出谋划策。他就是中书侍郎高允。

高允为什么被吸纳到密谋集团呢？其一，在北魏所有的大臣当中，鲜卑贵族也好，汉人豪强也罢，敢于藐视宗爱权威的只有高允一人。宗爱谋杀太武帝，立南安王拓跋余，诛灭权臣，威震四海。他召集文武官员聚会，王公以下的大臣们“望庭毕拜”，隔着好远就跪下行礼。

高允独自“升阶长揖”，不紧不慢，一个台阶一个台阶上去，拱手见礼，就是一平礼。

其二，最重要的一条，他是前太子拓跋晃的老师。密谋集团图谋拥立的皇帝是拓跋晃的儿子拓跋濬，拓跋濬的嫡皇孙。

宗爱杀害拓跋余的东庙之变，羽林军官刘尼在场。刘尼当时提出拥立皇孙，宗爱吓了一跳，说道：“君大痴人，皇孙若立，岂忘正平时事乎！”你傻了吧！皇孙如果做了皇帝，他会忘记正平年间我们算计死他老爹的事吗！刘尼说，那立谁呢？宗爱不紧不慢地说：“等回宫里，我们再挑一个呗！还有两位呢！临淮王和广阳王。”

宗爱哪里知道，刘尼已经加入到拥立拓跋濬的密谋集团中去了。刘尼飞报另一密谋分子源贺，源贺和长孙渴侯掌握禁军。二人找陆丽他们商议，高允当机立断，策划了一起军事政变。

源贺与长孙渴侯率禁兵控制皇宫，刘尼、陆丽负责去找皇孙进宫登基。二人飞骑出平城，找到十三岁的皇孙拓跋濬。陆丽骑马怀抱皇孙回到平城进入皇宫。刘尼率一部禁军返回东庙，向东庙的羽林军喊话：“宗爱弑杀皇帝，大逆不道，皇孙已登大位，宿卫之士立即还宫！职守不变！”宗爱不得人心，没有人卖命，羽林军当即反水，宗爱被抓，夷灭三族。

拓跋濬登上帝位，是为北魏文成皇帝。少年天子拓跋濬显示出与年龄极不相称的成熟。密谋集团的成员得到重赏，陆丽为平原王，源贺为西平王，刘尼为东安公，长孙渴侯为尚书令。只有高允没有得到

赏赐，原因很简单，鲜卑贵族排斥汉人。陆丽等人也没有主动为高允邀功。但是，只要高允对皇帝说，我参与了，立马就能得到封赏。奇怪的是，高允没有提，而且终身不言。不在任何人面前说，皇帝是我拥戴的，政变是我策划的。这是高允最大的优点，无欲不争。

到文成帝一朝，和高允一起征召做官的文士，像游雅等人全做了大官，封了侯。他们原先属下的官员做到刺史一级的，也都几十成百了，高允依然还做着中书侍郎，二十七年没升官。中书省是皇帝的秘书班子，中书侍郎在北魏是正四品，官职很低，属于中级官员。

老子的《道德经》深刻诠释了不争的真谛，“天之道，利而不害。圣人之道，为而不争。夫唯不争，故天下莫能与之争。”不争不是不作为，是要“为而不争”。要敢作敢为，但不争功。

陆丽与高允一同策划了拥立文成帝的军事政变，陆丽一步登天，位列三公，封王。而高允继续做郎官，凭借功绩升迁。他们的结局悲喜两重天，我们以后再讲。那个有拥立大功的长孙渴侯下场更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就因与皇族争权被赐死。

对皇位有威胁的太武帝的另外两个儿子临淮王拓跋谭和广阳王拓跋建也不明不白地死去。第二年，拓跋濬轻易化解了长安镇将永昌王拓跋仁的叛乱，逼其自杀。

北方进入和平时代，而南方却笼罩在战乱之中。元嘉三十年那场正式载入史册的子弑父的血雨腥风揭开了南朝又一段华丽而又诡异的篇章。

第七章元嘉三十年

宋文帝元嘉三十年，即公元453年，是世界史中具有非凡意义的一个纪年。伟大的征服者“上帝之鞭”匈奴王阿提拉暴死于新婚之夜。就在前一年，这位狂妄宣称“我的马践踏过的地方不会再长出新草”的上帝派来的征服者，刚刚打下西罗马帝国的首都，赶走了帝国皇帝瓦伦丁尼安三世。据说新娘是一位征服地的公主，用刀刺死了他。阿提拉的匈奴军进入罗马的同一时间，东方征服者北魏太武帝拓跋焘的百万大军饮马长江，虎视江南。历史出奇的相似，由于南朝军队顽强抵抗，鲜卑人北退，拓跋焘回到平城之后暴薨。他三十年的老对手，东方文明的捍卫者宋文帝刘义隆的命运又将如何呢？

太子刘劭

元嘉三十年的正月，春寒料峭，刚刚经历了一场战乱的江淮大地生机未复，大江之南虎踞龙盘的古都南京显得安宁平静。当时南京城并无砖石城墙，城池四周为竹篱所围，彰显东晋和刘宋皇朝的与众不同。

刘宋王朝的皇宫是东晋皇朝按洛阳魏晋宫殿模式修建的，过江仓促，宫室草创，只有主殿、东西堂而已，比较简朴。东晋孝武帝时代，谢安重修太极殿，宫室略有起色，刘裕和刘义隆父子均未对皇宫进行过修缮。

我们简单介绍一下南朝的宫殿。宫墙有内外三重，外重宫墙之内布置宫中一般机构和驻军。南朝与其他朝代不同的是，朝廷中央机构

的宿舍设在皇宫。第二重宫墙内是中央官署。朝堂和尚书省在东侧，西侧有中书省、门下省和皇子所住的永福省等。第三重墙内才是真正的皇宫大内，前为朝区，主殿太极殿和东堂、西堂；后为寝区，前为皇帝寝居的合殿，又称中斋，后面则为后宫，再往北是皇宫内苑华林园。

合殿之内，宋文帝刘义隆正与两名心腹大臣密议。刘义隆已经四十六岁，看上去像一个文质彬彬的文弱书生，已经做了三十年皇帝。为与北朝争夺华夏正统，刘义隆两次北伐中原，只可惜遇到的是武功盖世的拓跋焘和他的百万鲜卑铁骑，而刘义隆远没有父亲刘裕的军事韬略，一败涂地。鲜卑铁骑饮马长江而返，在他高傲的自尊心上狠狠地扎了一针。

此时刘义隆的心情糟糕透了。去年拓跋焘暴死，本是最好的一次机会。他兴奋不已，发动了第三次北伐。将士们实在不争气，又一次无功而返。刘义隆气愤难忍，在给弟弟江夏王刘义恭的信中愤愤地说：“早知诸将如此懦弱，恨不得手操利刃督战，如今悔之何及！”

北伐无功，和他军事才干低下有关。刘义隆缺乏战略远见，不能将责任一股脑儿归到宋军各级将领身上。军事行动失利并不是最让他恼火的一件事。第三次北伐战争打响的时候，皇宫内部发生了一起“巫蛊案”。

巫蛊是一种加害仇敌的巫术。它起源于远古，包括诅咒、射偶人等方式。诅咒在原始社会很盛行，古人认为以言语诅咒能使仇敌受到祸害。汉代，诅咒术十分盛行，故法律规定对诅咒者处以极刑。射偶人是用木、土或纸做成仇家偶像，暗藏于某处，每日诅咒，或用箭射，用针刺，认为如此可使仇人得病身亡。西汉武帝晚年，奸臣江充诈称汉武帝得病是由于巫蛊作祟诬害太子刘据，结果造成一场内乱。太子党与朝廷军队在长安混战五日，死伤数万，太子全家被杀，成为一大冤案。

刘据是被冤枉的，但发生在刘宋皇宫内的“巫蛊案”却证据确凿，系刘义隆太子刘劭所为。刘劭的母亲是刘义隆的皇后袁齐妣。他出生

时刘义隆正巧登基。人君即位皇后生子是一件大喜事。在这之前，只有商王帝乙正妃生过商辛，即纣王。刘义隆非常高兴。不过，刘劭和亡国之君纣王相提并论不吉利。袁皇后仔细端详怀中的婴儿之后，派人告诉刘义隆说：“此儿形貌异常，必破国亡家，不可留！”刘义隆大惊失色，撒丫子往后宫跑，搞得狼狈不堪。赶到皇后寝宫，气喘吁吁拨开帷幔一看，总算快了一步，差那么一会儿刘劭就被袁皇后掐死了。刘劭没有辜负父皇救命之恩，长大之后，生得大眼方口，美须眉，好读史传，弓马娴熟。六岁立为皇太子，十二岁参与朝廷政事。他要什么，刘义隆给什么，宠爱非常，是不可替代的皇朝接班人。

既然父子之间如此融洽，为何会发生“巫蛊案”呢？这要从彭城王刘义康说起。刘义康是刘裕第四子，专揽朝权，人称相王。党徒刘湛等人密谋拥立刘义康为帝，事泄被杀，刘义康贬往江州。后来范晔谋反，又一次打出刘义康的旗号。刘义康再受牵连废为平民。元嘉二十八年，鲜卑铁骑临江，刘义隆害怕刘义康趁机谋反，派人送毒药赐死。刘义康不肯服药，对来说：“佛祖不许自杀。”使者将他摁倒在床上，用被子活活闷死。

刘义隆是仁慈的皇帝，但他杀害亲弟弟给皇族和臣民留下了坏印象。太子刘劭曾极力劝说刘义隆除掉刘义康，一旦成为事实，刘劭的看法发生了变化，他会认为父皇狠毒，没有做不出来的事。此时，父子的关系正慢慢变坏，刘劭感到压力，隐隐觉得二十四年来稳如泰山的皇太子地位有些动摇了，他与父亲的两名宠臣江湛和徐湛之的关系形同水火。

江湛，高门士族，济阳江氏的一支，当朝侍中（大体相当于书记处书记），琴棋音律、算术文学无所不精，是刘宋名臣。此人虽位居高官，由于不善于经营家业，家中一贫如洗。送礼的人挤破门槛，一文不收。他只有一件朝服。有一次，刚洗的衣服还没干，皇帝召见，江湛只得告病假，等衣服干了才进宫。家里有头牛，大冬天饿了，放牛的要草料。江湛寻思半天，告诉放牛娃：“你可以让牛喝水嘛！”

徐湛之则完全是另外一种人物，一个反复无常的小人。他是皇

亲，父亲徐逵之，娶妻宋武帝刘裕大女儿会稽长公主，打荆州时战死。徐湛之自小丧父，刘裕可怜他，相当疼爱，养成了他无法无天的性格，曾参与刘湛谋反，幸亏母亲会稽长公主到刘义隆跟前又哭又闹，才保住一条小命。他贼心不改，又参与范晔谋反，眼见事发，靠出卖范晔等人得以幸免。从此深得刘义隆宠信，历任中书令、尚书仆射（副总理）。

徐湛之家财巨万，室宇园池，豪贵至极，家中伎乐之妙，冠绝一时。门生千余人，都是三吴一带富家子弟，姿质端妍，衣服鲜丽，每当徐湛之出门游玩，俊美的门生充满街巷。若遇到下雨天，道路泥泞，全部载入后车，车队排出数里之外。

中国封建社会的官场非常奇特，一面是贪官污吏大肆聚敛财物，一面是清官廉吏出淤泥而不染，对照极其鲜明。正是这批儒家文化熏陶出来的清官们捍卫着国家的尊严，维护着世道的公平。

两位权臣为何与太子刘劭的关系搞得如此僵呢？从表面上看，二人与刘劭对国家基本政策存在分歧。刘义隆把北伐中原定为主基调，矢志不移，三次北伐，徐湛之和江湛大力支持，而刘劭则坚决反对。

元嘉二十七年，拓跋焘击败北伐军，饮马长江，在瓜步山提出议和。满朝文武认为是获得和平的绝好时机，纷纷赞同，偏偏江湛一句话搞砸了，江湛说：“戎狄不讲亲情，许之无益。”当时刘劭勃然大怒，声色俱厉地斥责江湛说：“三王危在旦夕，怎么能反对议和！北伐败辱，数州沦破，独有斩江湛、徐湛之可以谢天下。”刘义隆平静地说道：“北伐是我意，江徐二人只不过没有表示异议罢了！”

难道三人之间的矛盾真是因公事吗？当然不是，其中另有隐情，涉及君位传承的大事。

夺嫡

刘义隆有十九个儿子，人说多子多福，看看晋武帝司马炎和宋文

帝刘义隆，噢，还有清朝的那个康熙皇帝，就知道这种说法不尽然。元嘉三十年，刘义隆众多的儿子中长大成人，比较出色的有六个：太子刘劭、二子始兴王刘浚、三子武陵王刘骏、四子南平王刘铄、六子竟陵王刘诞和七子建平王刘宏。刘劭是袁皇后所生，正宗嫡子。除此之外，刘义隆最为宠爱的皇子还有南平王刘铄和建平王刘宏，捎带上始兴王刘浚，刘浚得宠是因为母亲得宠。

刘义隆并非好色之徒，但对于刘浚的母亲潘淑妃格外宠爱，到了痴迷的地步，以至于袁皇后因嫉妒而死。潘淑妃出身寒微，不见经传，以容貌选入宫中。入宫之初，始终未见皇帝一面。皇帝在宫中行走多用羊车，潘淑妃使了一招晋武帝妃子们常用的伎俩，在殿门口用咸水洒地，将大殿的帷幕撩起，自己装扮得鲜艳妩媚，袅娜风流。羊车经过潘淑妃的住处不肯再走，舔食地下的咸水。刘义隆一眼瞧见帷幕中的美人，不由自主动了情。欲望一生，自然免不了翻云覆雨。久而久之，潘淑妃牢牢抓住了刘义隆的心，以至于每次完事之后，刘义隆自我解嘲地叹息道：“羊且为你徘徊，何况人啊！”

潘淑妃由此爱宠后宫，她想要什么，刘义隆就给什么。起初，袁皇后不相信。袁齐妯出身高门，与刘义隆为结发夫妻。藩邸之时两人相敬如宾，刘义隆一直待她恩礼有加，婚姻生活平淡却和睦，她认为这就是爱情。直到一件事的发生改变了她对爱情的看法，并摧毁了她的生命。

袁皇后家境不富裕，可能有人不太相信，高门望族怎么会家贫？这种事在南朝很正常，有的高门望族渡江后败落，再者同一族分支庶，不善于经营的大族也会破产。东晋和南朝社会动荡不安，反而使一些庶族地主、战功起家的将领、商人们腰缠万贯。高门士族自视甚高，即使再贫困，也不屑与庶族通婚、交友。

袁皇后经常向刘义隆求一些钱财接济娘家，刘义隆为人节俭，每一次给她不过三五万钱、三五十匹布，再多要一点，从来不给。后来有人对袁皇后说，潘淑妃厉害，她要多少，陛下就给多少。袁皇后根本不相信，但别人又说得信誓旦旦。袁皇后让潘淑妃替自己向刘义隆

要三十万钱接济家里，看看皇帝怎么办？她万万没想到，不到一宿的工夫，三十万钱拨下来了。袁皇后的信念一下子崩溃，这个男人爱自己吗？标准不一啊！

对一个男人来说，她和潘淑妃是两种不同性格的女人。袁皇后端庄贤淑、知书明理，是男人的贤内助，母仪天下，受人尊敬的第一夫人角色。她知道丈夫提倡节俭，不肯给男人添难为，必然受委屈。潘淑妃是那种擅风情，懂乐趣，能够带给男人激情的女人。她不管你男人在大众面前如何如何，一定要满足自己，也有办法让男人满足自己。男人通常离不开这两种女人，向往“家中红旗不倒，外头彩旗飘飘”的神仙日子。可惜爱情是独享的，尤其对于女人来说。由爱生恨，袁皇后从此称病不见刘义隆。每当刘义隆进入她的寝宫，她准跑别人屋里去。刘义隆很纳闷儿，皇后怎么了？即使悄悄地搞突然袭击，也见不着她的面。除了太子，其他的皇子，譬如刘浚等人也一概不见。人啊，太多的病是从心头得来。袁皇后愤恚成疾，元嘉十七年，病得不行了，容颜憔悴。刘义隆想到二人昔日情意，握着她的手泪流满面，“你有什么要求，尽管提！”袁皇后凝视刘义隆良久，一言不发，徐徐拉过锦被遮住面宠，去世了，时年三十六岁。袁皇后至死没有原谅刘义隆。

刘义隆对袁皇后之死哀伤痛惜，下诏令当时的大文学家颜延之做哀策，文辞华丽，哀婉感人：“兰殿长阴，椒涂弛卫。霜夜流唱，晓月升魄。嗷嗷储嗣，哀哀列辟。洒零玉墀，雨洒丹掖，呜呼哀哉！……”

刘义隆提笔加上了一句：“抚存悼亡，感今怀昔。”足见他与袁皇后的感情是真摯的。袁皇后的死激起太子刘劭对刘义隆和潘淑妃的不满，在皇子们心中宁静的湖面上投落一颗大石。

“抚存悼亡。”刘义隆把对袁齐妣的愧疚转化成了对他儿子的痛爱。袁皇后去世的十年里，刘义隆一如既往地关心爱护刘劭，太子地位不断得到巩固。尤其在除掉相王刘义康之后，刘义隆害怕宗室强盛，犯上作乱，特意增加东宫兵，编制几乎和羽林军相同，拥有甲兵一万多人。

刘劭长大成人，对主持后宫的潘淑妃极其厌恶。若没有这个狐媚，母亲会死得那么早吗？潘淑妃的儿子始兴王刘浚敏锐地感觉到自己已成为太子的眼中钉。刘浚不是有大志的人，第一反应是害怕。太子刘劭将来会继承皇位，收拾他那不是小菜一碟！刘浚做出的对策是曲意逢迎，拼命巴结太子。刘劭转怒为喜，刘浚是二弟，母亲主持后宫，名义上的皇后。他不来争位，多一个同党，少一个竞争对手，如何不喜？两人关系急剧升温，亲密程度超过其他兄弟。刘浚没有野心，不代表其他皇子不敢和太子争。南平王刘铄和建平王刘宏流露出夺嫡的心思。刘铄是刘义隆第四子，按照刘宋皇朝皇子出镇地方的惯例，刘铄出镇豫州。元嘉二十六年，他指挥了汝南悬瓠城攻防战。元嘉二十七年，宋军二次北伐，年仅二十岁的刘铄担豫州军指挥官。北伐军败退，刘铄固守寿阳，与彭城的武陵王刘骏时刻威胁着采用蛙跳战术深入到长江北岸的鲜卑百万大军。战后领兵戍卫石头城。

刘宏，刘义隆第七子，早年丧母，少而闲素，笃好文籍，深得刘义隆宠爱。刘义隆为他置的鸡笼山别墅，环境优雅，尽山水之美，远超诸皇子。刘宏任职中书令，大体相当于现在的书记处书记。

两人在朝廷中都有靠山，刘铄的妃子是江湛的妹妹，刘宏的妃子是徐湛之的女儿。除这两拨人之外，朝廷中还有另外一派势力，录尚书事（总理）刘义恭。

刘义恭是个草包王爷，担任过北伐军总指挥。鲜卑骑兵大举反攻，若非武陵王刘骏和部下将领坚决反对，他早放弃彭城重镇逃过江去。正是刘骏守住彭城，使拓跋焘有后顾之忧不敢渡江。魏军在盱眙遭受阻击，狼狈撤军之时，刘义恭拒绝诸将建议，不肯出城攻击，坐失大好战机，受到朝廷降级处分。

刘义隆对这位绣花枕头草包王爷仍旧格外器重。刘义恭性子奢侈，用度很大，与刘义隆节俭本性格格不入。但是刘义恭会来事，吸取四哥刘义康教训，虽为宰相，总录朝政，从来不自个儿拿主意，皇帝三哥说什么，他干什么，扮演着秘书角色。

生性狡黠、刚猛严断的刘劭看不惯只知拍马屁的刘义恭等人。在

一些国家大政方针和生活作风问题上与外柔内刚的父皇产生摩擦，多次被训斥。刘劭感觉到时间拖得越久，太子位置越难以确保。刘义隆身体单薄，成日病怏怏的，说也奇怪，大病好多次就是不死，越老身子骨越硬朗。兄弟们一天天长大，愈来愈微妙的朝局让刘劭大为担忧。恰在此时，一个神秘的女巫出现了。

巫蛊案

巫术是一种控制大自然力量和意念移物的魔法方术，中国古代称男巫师为觋，女巫师为巫。在西方，觋也叫魔法师。女巫总是和扫帚、宠物一起出现。中国的女巫不骑扫帚，不养宠物，但念咒语、施魔法是相通的。女巫或是绝色或是奇丑，因为古人认为，只有与众不同的人才有可能与上帝和神灵相通。

世间真有女巫和魔法吗？女巫有，魔法未必有。太子刘劭遇到的女巫就是一个装神弄鬼的骗子。女巫严道育，江东人，丈夫是劫贼，她作为家属被罚养马。严道育学了一些旁门左道、巫蛊邪术，说自己通灵，不食人间烟火，能够驱使鬼神做事。刘劭亲姐姐东阳公主刘英娥有一个靓丽、机灵的心腹婢女王鸚鹄和她往来密切，有一次对公主说：“严道育通灵有异术。”巫术兴起于夏商两代，周公以德治国，巫术衰落，两汉有所复兴，后被历代皇帝所禁止。东阳公主不敢明目张胆，借口严道育有一手养蚕的好技术召入公主府。

严道育在太子和公主面前露了一小手。白天，严道育对公主说：“神灵有吉祥之物赏赐给公主。”到了晚上，刘英娥躺卧在床，只见夜色中一道萤火样的流光闪过，飞进竹制的书箱里。打开书箱一看，里面有两颗青色宝珠闪着幽幽的光泽。自此，刘英娥和刘劭、刘浚三姐弟受严道育迷惑，对其巫术深信不疑。

刘劭、刘浚二人乘机请严道育求鬼神帮忙，不要让父皇知道他们私下里犯下的过错。女巫一口答应，施法之后，对太子和王爷说：“你们放心吧！我已向上天陈请，必不泄露。”二人大喜，尊严道育为天

师。

随着朝局的变化，刘劭决心让父皇早死。他私下里和刘浚、严道育、王鸚鵡等人巫蛊父皇，用玉石琢刻了一座刘义隆的雕像，派东阳公主家奴陈天兴联络宫中太监陈庆国，把雕像埋在含章殿（刘义隆的寝宫）前，以便严道育施法。

陈天兴原本是刘义恭府中的家奴，生得魁伟英俊，被王鸚鵡瞧中，以收做养子为由，把陈天兴从江夏王府弄到东阳公主府，实际上他们年龄相差无几，名义上做母子的俊男靓女却在一处淫乱偷情。

为封住陈天兴的嘴巴，刘劭把他调到东宫卫队任队主。时过不久，刘英娥死了，东阳公主府给了临贺公主，作为东阳公主婢女的王鸚鵡应该下嫁。刘劭害怕王鸚鵡走漏风声，与刘浚商议，嫁给刘浚心腹佐吏沈怀远。

刘义隆眼里不揉沙子，东宫卫队将领的人事变动引起他的关注，责问刘劭说：“听说临贺公主南第有一下婢女欲出嫁，又听闻此下人养他人奴为儿，而你竟然用做队主，提拔得太快了吧？你用的队主、队副都是奴才吗？那人欲嫁往何处安置？”

刘宋皇朝选人制度沿用魏晋以来的九品中正制，奴才不能做官，何况陈天兴是奴才的儿子。刘劭连忙编个瞎话，辩解道：“南第（东阳公主府第在西掖门外，故叫南第）昔年的属下陈天兴曾想跟着儿臣。儿臣说：‘禁军哪是你这种人可以入的，不过，若能击贼立功，就可入队。’当时说的是戏言，记不得了。后来陈天兴提起此事，儿臣追念姐姐东阳公主往事，不忍食言，见他身体粗健，倒是当兵的好材料，便让他入了队，后来做了队副。儿臣以为用人虽说当用有功故旧，但也少不了有气干之人。至于那个婢女，还没有定下人家。”刘劭怎么敢说一个小小的婢女嫁给始兴王府的官吏，而且沈姓是浙东一带的大姓。

刘义隆听信了刘劭的话，没有再追究。刘劭恐惧不安，写信给刘浚，让他不要承认王鸚鵡嫁给沈怀远一事，刘浚复信不以为然：“彼人若问个不休，正可缩短其余生，或许值得大庆的日子即将到来。”彼

人指刘义隆，刘劭和刘浚通信不尊敬他们的父皇，称刘义隆为“彼人”，或者“其人”，称江夏王刘义恭为“佞人”。信中刘浚竟然疯狂诅咒父亲，祝愿太子登基。王鸚鵡嫁给沈怀远，害怕和陈天兴私通的事败露，便唆使刘劭杀掉陈天兴。刘劭本来难于在父皇面前解释队主之事，暗地里派人把陈天兴杀了灭口。兔死狐悲，黄门陈庆国害怕了，心想：“巫蛊皇上是我和天兴两人操作，如今天兴死了，我岂不危险啦！”出于自保，黄庆国向刘义隆自首，把事情经过一五一十全说了。

刘义隆大吃一惊，立刻派人抓捕王鸚鵡，封了她的家，经过搜查，得到刘劭、刘浚二人几百封往来信件，满纸诅咒巫蛊之言，又挖出埋藏在含章殿前的玉石雕像。刘义隆下诏有司严查此案，严道育闻风亡命，廷尉挨家挨户地查，没搜到。

刘劭、刘浚惶惧不已，无话可说，低头认罪。刘义隆最终没能狠下心来处罚两个爱子，只能怪以前太溺爱。他想不到刘浚会参与这种事，又惋惜又惊讶，对潘淑妃叹息说：“太子图富贵，还可以理解有自己的理由。虎头（刘浚的小名）复如此，这是我万万想不到的，你们母子岂可一日无我呀！”

刘浚是贱人，书读了不少，相貌端庄，就是不明事理。刘义隆未处罚二人。他对刘义恭的一席话，表明了此刻的心态：“我常见典籍中有巫蛊的记载，以为那是荒诞的传言，不想亲眼目睹，刘劭所作所为虽然失道，未必便亡江山社稷。不是我管你家的事，你儿子多，要多加管束，小心将来遇此不幸之事。”

刘义隆宽大为怀，以为这件事平息了，两个爱子能够吸取教训，改邪归正。不料，两个儿子根本没有悔改的意思，铁了心走向忤逆之路。

宫廷密谋

朝廷严加搜捕严道育，女巫藏到哪里去了？上天入地了吗？当然

没有，她装扮成尼姑，正在太子宫中享福呢！躲在东宫里不是长久之计，刘劭怕严道育出差错，让刘浚挟带女巫回京口，藏在平民张昝家里。

朝旨下来，改任刘浚荆州刺史。刘浚回南京去江陵赴任，又把女巫偷偷带回太子宫，这一通折腾露出了马脚。有人告发，说严道育藏在京口张宅。刘义隆亲自派人抓捕，只抓到两个婢女，供出严道育跟刘浚回京了。

刘义隆一惊非同小可，两个逆子说得好好的，把邪恶的女巫赶跑了，怎么还和她有来往。下令把严道育的两个婢女押到京城，当面对质。让侍中王僧绰搜寻汉魏以来废太子、诸王典故，又将亲信大臣江湛、徐湛之找来，一同计议，如果事情属实就废黜太子，赐死刘浚。

废掉刘劭，谁来做太子呢？刘义隆拿不定主意，按顺序排，老大、老二不行，该老三啦。三子武陵王刘骏不得宠，母亲路惠男淑媛不在皇宫，跟着刘骏住浔阳。皇妃跟随儿子出镇地方，这在封建王朝不多见。一是说明路惠男不讨刘义隆喜欢，再一个刘义隆比较有人情味、重感情。既然不爱路妃，不如成全他们母子。刘骏十四岁出镇襄阳，十八岁镇守彭城，二十一岁都督江州，母子常年在外，与刘义隆感情淡薄。

排除长幼关系，受宠的皇子只有刘铄和刘宏。一个江湛的妹夫，一个徐湛之的女婿。江湛劝刘义隆立刘铄，徐湛之劝刘义隆立刘诞。双方争执不下，搞得刘义隆脑袋都大了，密议好些日子，迟迟不见结果。

一日，刘义隆无奈地对王僧绰说：“江、徐二人各为利益算计，根本不与国家同忧。”王僧绰出自高门士族，琅琊王氏，王导的后代，刘义隆的乘龙快婿，妻子是死去的东阳公主刘英娥。别以为刘英娥死了，王僧绰是个老头，人家只有三十岁，做侍中时二十七岁，真正的青年干部。侍中正二品，与尚书仆射、中书令同居宰相之职。搁到今天，中央办公厅主任。

出自名门的王僧绰好学，有大局观，能独立思考问题。王僧绰回答道：“‘当断不断，反受其乱。’做这种事要快，希望陛下能以国家大义为重割舍骨肉亲情，不要在小事上不忍。如果做不到，您就真心诚意地对待太子，不要再不厌其烦地怀疑谈论。事机虽密，难保不泄露，不应该让灾难发生在陛下意料之外，取笑千载。”

刘义隆面露难色：“卿可谓能断大事。然此事至重，不可不殷勤三思。况且彭城王刚刚死去，人家会说我不再有慈爱之心。”王僧绰着急了，脱口而出：“臣恐千载之后，言陛下唯能裁弟，不能裁儿。”刘义隆默然无语。

当时江湛陪坐，两人出了斋阁之后，他对王僧绰说：“贤弟刚才说的那些话，恐怕过于直率了些！”王僧绰平静的语气中透着不满：“弟亦恨君不直！”

父子情深，刘义隆不忍心下狠手杀儿废太子，是以王僧绰说他只会制裁兄弟，不会制裁儿子。之所以犹豫再三，因为一时找不出名正言顺的皇位继承人。刘铄从寿阳赶回建康有些日子，傲气十足，为人不谦虚，为人处世让老皇帝大失所望。

刘义隆排除刘铄，准备立刘宏为帝。刘宏是第七子，中间隔着四个皇子。按照立嫡立长的古训，怎么算也算不着。每天夜里，刘义隆和徐湛之两人屏退众人密谈，整日整夜地谈，想办法，找理由。刘义隆确实做得过于拖沓，干大事要像王僧绰说的那样，快刀斩乱麻。

每次密谈，刘义隆总让徐湛之举着蜡烛，绕着墙壁进行检查，唯恐有人窃听。这么机密的事，刘义隆竟然告诉潘淑妃。潘淑妃大吃一惊，叩头请罪，痛哭流涕。杀掉儿子心疼啊，能说什么，什么不能说，谁让儿子干出这等大逆不道的事来。

母子连心，潘淑妃到底派人把儿子找进后宫，抱头痛哭，责怪道：“上次巫蛊事发，当时我希望你能反省过失，哪里想到你还敢把女巫窝藏起来！皇上气得不得了，我叩头乞恩，都不能平息他心中的愤怒。现在这个样子，我活着有什么意思？你赶紧送药来，我先走一

步，实在不忍心见你闯下弥天大祸，弄得身败名裂！”刘浚听完，奋衣而起，梗梗着脑袋道：“天下大事靠自己裁断，您稍放宽心，肯定不会连累您！”说完转身便走。

刘浚飞马驰告太子。刘劭当机立断，召来心腹将领队主陈叔儿、詹叔儿，斋帅张超之、任建之等人谋划发动叛乱。东宫每夜灯火明亮，刘劭赐将士饮宴，亲自把酒。眼见严道育的两个婢女要押解到京。正月二十日，刘劭伪造刘义隆的诏书，昭示东宫兵：“鲁秀谋反，明日凌晨你等守卫皇宫，我率众平叛！”下令张超之集合平素豢养死士两千余人，披甲执刃，全副武装，召太子官属入东宫议事。

夜幕低垂，长史萧斌，太子左卫率袁淑，中书舍人殷仲素，左积弩将军王正见陆续来到东宫。刘劭涕泪横流：“主上听信谗言，要将我治罪废黜，我自思并无过失，不能受冤枉，明旦当行大事，望诸公戮力与共！”说罢，刘劭起座，向众人倒身下拜。众人惊愕不已，冷汗直冒，明白太子指的大事是什么，无人敢言，空气凝重紧张。

古代以下犯上，以臣废君，有之。以子弑父皇，千百年来，到刘宋开国，自诩文明礼仪之邦的中国没有先例。楚王商臣弑父，当时的楚国荒蛮之地，南蛮子；匈奴冒顿单于射杀父王，胡族；拓跋绍砍杀拓跋珪，索虏。刘宋南朝继汉晋衣冠，怎么能干出这种事？许久，萧斌、袁淑劝道：“自古无此事，好好想想吧，太子！”

刘劭勃然变色，手按宝剑，横眉立目。萧斌害怕了，嗫嚅道：“下官昔年侍奉太子，常思报效，危难临头，奉令便是。”萧斌是东宫旧属，看着太子长大的人，文武全才。宋军二次北伐时，担任过前锋兵团指挥官。他表态附和，许多人都同意。袁淑脑筋转得快，呵斥众人道：“你们以为殿下真要这么做吗？殿下小时候曾经得过疯病，大概是疯病发作了。”

袁淑是袁皇后一家子的兄弟，刘劭的舅舅，在给刘劭找台阶下。刘劭铁心叛乱，如何肯罢手，怒不可遏，斜着眼睛盯着袁淑：“你说，我的大事能不能办成？”袁淑哀叹道：“居不疑之地，何患不克！只怕做成之后，不为天地所容，大祸随之而来。真有此谋，现在息事还不

晚！”刘劭脸色阴森可怖，左右亲信急忙把袁淑拉到殿外，劝道：“这是何等样事，怎么可以半途而废呢？”策划叛乱等同于谋反，话说出口可以收手不干？想都别想，覆水难收。

袁淑在中书省值班，回到宿舍，心中恐慌不安，反复琢磨，绕着床铺来回走，直到四更天才上床睡觉。刚一合眼，门外车马响动，甲士敲门。袁淑知道怎么回事，任凭敲得咚咚响，闭上眼不起床，直到刘劭亲自叫门，才勉强爬起来。

合殿惊变

初春的凌晨，寒风料峭，袁淑冻得直哆嗦。画轮车之上，刘劭铁甲戎装，外罩朱衣朝服，与萧斌并肩站立，仪仗护卫和平常入朝时一样。刘劭招呼上车，袁淑磨磨蹭蹭不想上去。刘劭狠下心来，使个眼色，侍卫手起刀落，将袁淑斩于奉化门外。

按刘宋皇朝旧制，东宫卫队不准入皇城。刘劭拿出伪诏，对门卫大声道：“奉诏讨贼！”卫队由万春门入宫，张超之等数十人急入云龙门，闯进斋阁，拔刀登上合殿。斋阁是书房，合殿是设在书房后面的卧室。张超之等人闯进合殿时，门前、台阶、窗外值班的卫士还在睡觉。大殿内烛火未熄，刘义隆与徐湛之两人又密谈整整一夜，为儿子们操碎了心。刘义隆见张超之等人杀气腾腾手持利刃冲进来，眼见钢刀砍向自己，大惊失色，下意识举起案几去挡。刀锋锐利，案几截为两段，连同刘义隆的五指齐刷刷斩了下来。张超之踏步上前，再补一刀，鲜血迸出，刘义隆一命归天。徐湛之跳将起来，向北窗奔去，手忙脚乱地开窗户，被蜂拥而入的士兵们乱刀砍死。

宫内大乱，刘劭赶到合殿中阁，听说父皇已死，转身去东堂登上皇帝宝座。召中书舍人顾赧，厉声喝道：“你们和皇上想把我废了，何不早说！”手起一刀，将顾赧斩杀。江湛此时正在尚书省值班，听到外面一片喧哗嘈杂声，立马明白了怎么一回事，太子兵变啦！恨恨叹道：“不听王僧绰的话，以至于此！”赶紧躲藏到一处小屋里，还是没

能逃过魔爪，被叛兵杀害。

禁卫将领有的望风投降，有的拼死反击。大内侍卫官卜天与穿着内衣裤冲了出来，一手持弓，一手执刀，招呼部下出战。另一名禁卫军官徐罕道：“殿下入宫，你这是干什么！”卜天与大骂道：“殿下常来，你今天说这话什么意思！你也是贼！”说着，拈箭射向刘劼，几乎射中。叛军上前，一阵乱砍，卜天与断臂而死，禁军军官数人战死。刘劼接着派人去东阁杀潘淑妃和刘义隆生前的亲信，急召始兴王刘浚起兵接应。

刘浚此时正在西州，属官朱法瑜从宫中奔告刘浚说：“台内喧闹，宫门皆闭，道上传言太子谋反，尚不知灾祸变化如何。”虽然早有思想准备，刘浚还是吓了一跳，忙问：“我们怎么办？”朱法瑜说：“不能贸然行动，殿下旧部都在石头城，我们占据石头城观察形式。”刘浚没得到刘劼的消息，不知兵变成功与否，情绪烦乱。部将王庆道：“今宫内有变，未知主上安危，凡是臣子，当投袂赴难，凭城自守，非臣节也。”

刘浚和太子一伙，王庆说这话等于白说。刘浚从南门奔往石头城，文武官员一千多人跟去了。南平王刘铄戍守石头城，双方合兵两千多人。此时，杀害刘义隆的凶手张超之赶来，屏退众人，详详细细地将兵变经过叙述一遍。刘浚一身戎服，跨马去投刘劼。朱法瑜劝他，不听，王庆又劝：“太子反逆，天下怨愤。明公但当坚闭石头城。不过三日，凶党自然离散。此事如此明了，你怎么还去呢？”刘浚一心投靠刘劼，喝道：“皇太子有令，你再多说，定斩不饶！”

刘劼一见刘浚，开口便解释：“潘淑妃为乱兵所害。”刘劼心中挺内疚，谁知刘浚竟然平静地回答了一句极为残酷无情的话：“这正是我一直盼望的事。”刘浚是盼望刘劼杀掉父皇登基呢？还是盼望母亲被乱兵杀死呢？我想刘浚说的是第一种意思。史家恨他与刘劼共同谋划杀害君父，故而断章取义挑了这么一句话，来显示刘浚的凶顽不化。北史作者李延寿凭这句话，干脆认为潘淑妃是刘浚养母，生母早死了，要不他怎么能说出如此悖于常理的话。其实，刘浚文学修养不错。刘

宏、王僧绰、蔡兴宗等人和他关系都很好，真要四六不懂，谁理他呀。若是养母，潘淑妃能把天大的秘密告诉他，为了他害死最亲的丈夫？

刘浚，实在是母亲惯出来的，潘淑妃教子无方，包括刘义隆。大儿子、二儿子都不是好人，即便后来登上帝位的三儿子刘骏也不是什么正经人物。

一代杰出的帝王下场如此凄凉，难免不让人心痛。刘义隆没有死在和权臣角争之际，没有死在北伐战争之中，而是死在亲生儿子刀下，成为中国历史记载最详细、最无争议的弑父的皇权之争的牺牲品。究竟什么原因导致刘义隆之死，因为他北伐战争一再失败，被臣民抛弃了吗？还是因为对于子女过度溺爱而酿成的悲剧呢？

从事后的发展看，尽管北伐屡败，包括北伐将领在内的士庶还是坚定地站在刘义隆一边。死于过度溺爱儿子，有几家父母不溺爱子女？刘义隆的死直接反映出南朝社会最根本的矛盾，高门士族与皇权的矛盾。

刘劭兵变因何能够取得成功？因为东宫兵势力强大，几乎与禁军等同。东宫兵为什么能得到庞大的兵员？因为刘义隆要依靠太子对抗皇族。刘宋宗室权势为何能够威胁皇权？因为东晋南朝士族豪门极为强大。刘宋开国，刘裕吸取东晋皇权旁落，高门士族秉政的教训，任命皇子和皇族出镇地方，刘姓子弟势力膨胀，故而刘义隆加强太子地位制衡宗室力量。

与门阀士族抗争和妥协是南朝的政治主旋律。刘义隆死于抗争，死于骨肉相残，皇族出镇地方的制度一日不除，骨肉残杀一日不绝。江南流传着一句神秘的童谣：“遥望建康城，小江逆流萦，前见子杀父，后见弟杀兄。”这是南朝皇族的真实写照，宋、齐、梁、陈莫能例外。太子刘劭应验上一句，武陵王刘骏应验下一句。

小江逆流萦

刘劭兵变成功，急匆匆登基称帝，百官入宫晋见者仅数十人。为稳定朝局，刘劭大肆封赏叛军将士，采取欺骗和强迫手段威逼江夏王刘义恭、尚书令何尚之与王僧绰一道继续主持政务。当他得知姐夫参与谋划废黜自己时，立将王僧绰杀死，又把平素不喜欢的王侯悉数诛杀。疯狂杀戮震惊了诸王和都城内的豪门士族，南平王刘铄、建平王刘宏等诸弟被迫屈服，城中士庶百姓敢怒不敢言。

稳定南京局势之后，刘劭怕外镇诸王不服，逐一盘算一下，有四位，都督荆州的六叔南谯王刘义宣、都督浙东五郡的六弟随郡王刘诞和下邳太守九弟义阳王刘昶。这三位他都不太担心。刘义宣相貌堂堂，却是刘裕七个儿子中最差劲的一位。刘诞二十一岁、刘昶十八岁，两人管辖地军马不强。刘劭对外镇诸王采取安抚手段，召刘义宣回朝任太尉，改刘诞为会州刺史。三弟江州刺史刘骏最棘手。刘骏虽然只有二十三岁，但从小出镇地方，手握兵权，参与元嘉两次北伐，进山剿过匪，经历过大小战阵。此时正率领一支大军讨伐西阳（今湖北黄冈市）的五水蛮，兵屯五洲（今湖北浠水西南）。

剿匪军集合豫、荆、雍、江四州精锐军队，是一支令人望而生畏的大军。刘劭显得胸有成竹，得意地对群臣说：“你们只需助我整理文书，不必担心战事。若有贼寇发难，我能抵挡，只怕贼子们不敢妄动。”

刘劭之所以信心十足，因为大军的主将苍头公沈庆之是他的人，取刘骏的项上人头只需一封书信。

大军指挥官沈庆之时任太子步兵校尉，属东宫官员。

沈庆之接到刘劭密信，震惊之余做出了一个相反的决定，对手下心腹说：“萧斌妇人不足道，其余将帅我很熟悉，容易对付。东宫同恶相济者不过三十人，其他人均是胁迫参与者。我若拥立武陵王讨伐逆贼，名正言顺，不忧不济！”

作为一名平民将领，注定了沈庆之的人生具有投机性，不能说品德有多高尚。准确的预测力是成功的关键，如同他曾经指出北伐必

败，判断出魏军必将反击一样，他又看到了刘劭的灭亡。

得知南京发生的一切之后，刘骏坐卧不宁，太子会怎么处置他这三个弟呢？刘骏文武全才，有胆有识，甚至得到过敌国君主拓跋焘的欣赏。南征求和之时，指名将公主许配给他。对于父皇之死，他是诸皇子中最有资格不悲伤的人，因为父皇最不喜欢他们母子。刘骏从小远离南京，和母亲在地方做官。

沈庆之求见刘骏。变生仓促之际，刘骏毫无思想准备，一时慌了手脚，不敢接见这位东宫将领。他清楚地知道沈庆之来干什么，推托有病，不见！

沈庆之闯进大帐，将刘劭手书呈上。刘骏神色大变，知道大祸临头，泣求去后帐与母亲诀别。沈庆之明白刘骏想拖延时间，凛然正色道：“下官受先帝厚恩，今日之事，尽力而为，殿下为什么对我有如此重的疑心啊？”沈庆之如此表态，刘骏惊喜交加，抢下座位，连拜两拜道：“家国安危，皆在将军。”

沈庆之不愧为刘宋名将，雷厉风行，不出十日，军队、物资集结完毕，如同神兵天降。这支部队是各地的精锐，柳元景、宗宪、薛安都、宗越等宋朝虎将云集。刘骏传檄天下共讨刘劭。兵贵神速，剿匪大军掉转马头，向南京进发。荆州刘义宣、雍州刺史臧质、司州刺史鲁爽纷纷起兵响应，远在北方边境的将军萧思话、垣护之、张永各率部队南下，声援大军。随王刘诞本准备接受刘劭任命，见义军声势浩大，临时改变主意，支持刘骏，发江东兵北上。

刘骏军队到达浔阳，与刘义宣的荆州军会合，顺流东下。沈庆之总领大军，令柳元景统率薛安都等十二军为先锋兵团，由湓口（湓浦水入长江口）出发，徐遗宝率荆州兵为第二兵团继进。

四方兵起，军威浩大，刘劭这才感到害怕，下令戒严，把休假的将士们重新召集起来。刘宋皇朝的中央军兵力强大，完全可以一战。然而，杀父恶魔上了一个人的当，一连被此人忽悠了三次。

这个人就是草包王爷刘义恭。草包王爷是皇叔，有威望，刘劭希望刘义恭起到稳定人心的作用，故而用他做丞相。

当刘劭打算把起兵诸王和将士们在京家眷尽数诛杀时，草包王爷出了第一个主意：“凡举大事者不顾家，许多人出于无奈，如果把他们的亲人杀光，白白增加仇恨，坚定斗志。”

如果说这个主意尚在情理之中，那么第二个主意更是合情合理。

面对来势汹汹的义军，萧斌劝刘劭率水军西上决战，意图通过占有优势的水师在大江之上一举消灭敌人。即使决战不利，还可退守地势险要的梁山。

刘义恭献计说：“贼刘骏年少，未经军旅征战，远来疲敝，我军应该以逸待劳。如果远出梁山，则京都空弱，贼刘诞的东军乘虚而入，怎么办？若分兵两路迎敌，则兵力分散，势力单薄。不如就地修建防御工事，这是先朝惯用的方法，不愁贼兵不破。”

刘义恭知道刘骏等人起兵仓促，船舰规模和装备无法与中央军水师抗衡，不利于水战，故意出馊主意。不仅保住义军将士们的家属，还让刘劭丧失用兵先机。

战机稍纵即逝，柳元景的雍州军抵达新亭（今南京南郊）。

柳元景是刘宋皇朝北伐战争中保持不败记录的将领。他是河东解人。大家一定会感觉，哎呀，怎么这么熟？不错，三国关羽关云长就是河东解人。若论单打独斗，柳元景恐非关羽敌手，但论军事谋略怕要略胜一筹。

古时河东代指山西，柳氏是河东大姓，八王之乱后来到襄阳。襄阳地处豫南山地，桐柏山、大别山、大洪山，山地纵横，是土著人的聚居地。柳元景从小跟随父亲进山剿匪，弓马娴熟，勇猛无比。他性格沉默寡言，不喜欢多说话。

最经典的一场战役是随郡之战。随郡即今湖北随州市，在桐柏山

和大洪山之间。柳元景初到随郡，蛮人来了个下马威，数千人断绝驿道攻打城池。柳元景手下只有六七百人，分出五百士兵绕到蛮人军后。夜间举火而进，斩杀蛮兵近两千人。从此柳元景声名大振。

伐蛮战役中，柳元景屡立战功，成为武陵王刘骏的参军。元嘉二次北伐，柳元景率领雍州兵长驱大进，在北伐军主力屡屡受挫的情况下，翻越熊耳山，数败魏军，连克函谷关、潼关，兵锋直指长安。东线失利，柳元景全军而返。

西阳剿匪，时任襄阳太守的柳元景率雍州军听命于沈庆之。作为刘骏昔年部将，毫不犹豫地站在刘骏一边，被任命为前锋兵团指挥官。兵团有十三支军队，共计一万余人。

义军水战能力差，船舰又小又破，不是中央军对手。柳元景率舟师倍道兼程，一路急进。军队到达芜湖仍不见敌军，柳元景放下心来，弃舟登岸，步行前进，抵达新亭。

刘劭弑父不得人心，前来投降的人络绎不绝，劝柳元景从速进攻，说南京城中人心惶惶，一战可定。柳元景沉默不语，指挥军队修筑工事。在他眼里，作战不靠正义，靠拳头，坏人团结一心照样打胜仗。作战的原则是先使自己立于不败之地，然后再去打击敌人。

柳元景忙着下寨，刘劭竟然没有派兵进攻，丧失了先机。他精心选拔的先锋官最终埋葬了他。鲁秀和王罗汉是两员虎将。刘劭识得鲁秀的才干，却不识鲁秀的心。

双方生死大决战在秦淮河岸边展开，萧斌总统步军，褚湛之统水军，鲁秀、王罗汉打前锋，率精兵一万余人猛攻新亭垒。刘劭将宫中金银珠宝全部分发给将士们，登上朱雀门督战。鼓声大作，士兵们怀揣重赏，拼死进攻。

曹刖论兵时说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柳元景按兵不动，静静等待对手气力衰竭。

中央军杀红了眼，水陆并进，发动了一波又一波潮水般的攻势。

柳元景水陆受敌，意气弥强，麾下勇士全部安排出去，不留预备队，身边只有几个传令兵。柳元景打仗有点像二战时德国将领隆美尔，孤注一掷，集中火力，全部投入，不留后路。

狭路相逢勇者胜，纵是经历无数次战争考验的雍州军也难敌不要命的亡命徒。眼见中央军攻破营寨，先锋官鲁秀突然下令击退军鼓。进攻之敌犹豫不定之时，柳元景擂响战鼓，大开寨门，全军杀将出来。

中央军大败，坠河死者无数。刘义恭和鲁秀等将领投降义军。刘劭见势不妙，亲自带人反冲锋，又被击败。刘劭拔剑斩杀逃兵，也挡不住如潮水般败退的军队。眼见大势已去，刘劭逃回城中，残忍地杀死了刘义恭的十二个儿子。

刘骏大军开到，臧质等将领率各路军队纷纷到达，将南京城团团包围。鲁秀率勇士攻克朱雀桥，斩杀王罗汉、萧斌。大军攻入台城，杀进皇宫。杀害刘义隆的凶手张超之在合殿御床旁被乱刀砍死，挖心掏肠，将士们当场争着割下他的肉，生吞活剥。

刘劭被老丈人臧质活捉，斩于牙旗之下。始兴王刘浚被刘义恭斩杀。二人的妻子儿女全部赐死。严道育、王鸚鵡当街鞭杀，焚尸，扬灰于大江。

南朝第一场骨肉残杀的惨剧在血雨腥风中落下帷幕，刘骏正式登上刘宋皇朝皇帝宝座，是为宋朝孝武皇帝。悲剧远远没有结束，刘骏扭曲的人性注定这才仅仅是暴风雨的前奏。

第八章乱伦皇帝

爱情能够成就一个人，也足以毁灭一个人，这样的人必定是个情痴。人间不乏情痴，刘骏便是十足的痴情种。对爱情如痴如醉，置名誉、江山，甚至生命于不顾，疯狂恋上自己的亲生母亲和堂妹。丑声传到民间，使其成为二十五史中明确记载的唯一一位具有恋母情结的皇帝。刘骏平息太子刘劭之乱，杀掉两位兄长替父亲报仇，但是他恋母、霸妹、害弟、杀叔、屠城，坏事一样没少干，刘宋皇朝从此开始没落。

不伦之恋

“饮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性爱和吃饭是人的天性，真正的儒学不认为性欲是一种罪恶，而是提倡克制人性中的弱点。

较之中国历史其他阶段，南北朝崇尚自然，放纵人性，程度丝毫不逊色于当今社会，有过之而无不及。社会风气影响到皇室，意志力稍显薄弱的君主难免放荡不羁。除母亲之外，刘骏还喜欢她的堂妹，为之痴迷狂乱。这个女人引发了一场战争，最终刘骏得偿所愿，抱得玉人归。世上没有十全十美的事，悲欢离合，古今难全。恋人乘风而去，刘骏相思成灰。

乱伦皇帝文武全才，相貌出众，史书毫不吝惜辞藻地加以赞扬，“上为人，机警勇决，学问博洽，文章华敏，省读书奏，能七行俱下。又善于骑射。”说他为人机警、勇敢、果断，学问渊博，文章写得敏捷华丽，阅读书信或奏章能一目七行，又善于骑马和射箭。

刘骏有远略，且有出奇的定力。南北朝大战之时，拓跋焘率鲜卑数十万铁骑南下。各路北伐军纷纷溃败，总指挥刘义恭准备弃城南逃。刘骏坚决不退，誓与城池共存亡。

北魏名臣李孝伯与张畅在彭城下会面，城内城外，双方百万大军剑拔弩张，二人唇枪舌剑，互不相让。刘骏改穿普通人的衣服昂首而立，站在一旁倾听。李孝伯注视他良久，会谈结束后对人说：“张侯身侧之人风骨视瞻，非寻常人啊。”

刘骏文采斐然，算得一位小有名气的诗人，流传下来有一首《登作乐山》的诗：

修路轸孤轡，竦石顿飞轡。

遂登千寻首，表里望丘原。

屯烟扰风穴，积水溺云根。

汉潦吐新波，楚山带旧苑。

壤草凌故国，拱木秀颓垣。

目极情无留，客思空已繁。

后世思想家王夫之评价这首诗说：“得之于悲壮而不疏不野，大有英雄之气。”

如此英雄也难过美人关。刘骏从小得不到父爱，下属奴才们只有表面的恭敬而无真正感情，和母亲相伴是最欣慰、快乐的时光。

母亲路惠男出身卑贱，兄长路庆之曾经在琅琊王氏门下做过养马的仆役。路惠男美艳动人，借着青春资本步入皇宫，生下刘骏，封为淑媛。女子容颜不过十年，她既无袁皇后高贵的出身，又无潘淑妃百伶百俐的心计，只能任由韶光流逝。“禁门宫树月痕过，媚眼惟看宿鹭窠。斜拔玉钗灯影畔，剔开红焰救飞蛾。”空磨岁月的无聊生活让路惠男充满哀怨。由于刘义隆对待后宫比较人性化，已过花信年华的路惠男逃离了“深锁春光一院愁”的禁宫生涯，跟随儿子出镇地方。

刘骏才华出众，武艺超群，可自小不讨父皇喜欢。当时社会门阀盛行，士庶等级森严，皇子之间也是如此。太子刘劭等皇祖母家系出名门，高人一等，刘骏等皇祖母家出身低贱，矮人一头。刘骏常有自卑感，缺乏自主意识，生平只有母亲一种爱，害怕失掉母爱，逐渐形成恋母情结。路惠男寂寞中又将全部感情倾心投入给儿子，刘骏与母亲的关系超越亲情，最终发展到不伦之恋。以至于《魏书》明确记载：“（刘）骏淫乱无度，蒸其母路氏，秽污之声，布于欧越。”连南朝人的《宋书》也只得含糊其辞地说：“宫掖事秘，莫能辨也。”

刘骏不忌讳和母亲路惠男的恋情，围猎乌江，游览满山，和母亲一起出行，招招摇摇。召幸嫔妃留在路太后宫中，几个人同床同眠，性趣盎然，民间传得沸沸扬扬。

有人说，人的活力与人的爱欲成正比。刘骏性欲充沛，相术中讲鼻子大的人性能力强，刘骏是酒渣鼻。他为什么没有用旺盛的活力和才华去建设帝国，而是投入到女人的爱情和床第之间空耗岁月？

南朝社会病入膏肓，宋文帝刘义隆精明干练，一代有为君主，下场凄凉。社会形态基本成型，刘骏根本无力改造，继位后，放弃祖父刘裕和父亲刘义隆“禁锢山泽”的禁令。允许士族豪强按官品占有未开发的土地，实际承认公共土地私有。

刘骏完全站到门阀士族行列中去了。有一件事清晰描绘出他的心态。刘骏改造皇宫，新造一座玉烛殿。扩建宫殿要拆毁一些旧的建筑，其中有一间刘裕的居室，里面陈列着刘裕贫贱时使用过的灯笼麻绳之类的东西，床头是一截土墙。据说刘裕做了皇帝，仍然时常住在这间屋里。作为一代开国之君，刘裕想让子孙们体念祖先创业的艰苦。刘骏和大臣们一同去看，侍中袁盛赞高祖皇帝俭朴的美德。刘骏静静望着墙壁上挂着的葛草灯笼、麻绳拂，没有理会袁的话，只是淡淡地自言自语道：“田舍公得此，已为过矣。”（庄稼汉得到这种享受已经是很过分的事了。）

刘骏大修宫殿，装饰得富贵华丽。袁称赞刘裕，自然有意劝谏。刘骏说的话耐人寻味，不再把自己看做是庶族了。做庶族是丢人的

事，南朝不同于其他朝代，皇帝也改不掉出身。南北朝士庶天壤之别，后面的许多故事会让我们领略到这一奇特的现象。

国策已定，既然不想改变什么，就不必辛苦做事。意外得来的帝位没有让刘骏欣喜若狂，元嘉三十年那场骨肉残杀的悲剧让他情绪焦灼。父亲可以杀，兄弟可以害，人性扭曲，道德观念荡然无存。刘骏似乎想用不伦之恋来刺激早已麻木的神经。

路太后出身低贱，刘骏脸上无光，原本空虚的心灵更加寂寞急躁，行为越来越颓废，直到遇到堂妹殷氏。

殷氏怎么会是刘骏的堂妹呢？殷氏并不姓殷，而姓刘，是刘骏六叔南郡王刘义宣的女儿，为避人耳目假称是殷家女儿。南北朝近亲结婚比较普遍，但直系血统的婚姻还是不为人所接受，所以要改姓。

刘义宣常年出镇荆州，家眷留在南京，有四个漂亮的小女儿。殷氏容貌艳丽，笑最迷人。巧笑倩兮，美目盼兮，春风般的笑靥，足以融化刘骏空虚的灵魂。刘骏与六叔的四个女儿一起上床逐欢，原本抱着寻欢作乐的态度。然而，刘骏却深深地爱上殷氏，坠入温柔乡中难以自拔。

皇叔刘义宣能够忍受皇帝侄子和女儿们的所作所为吗？能够忍受这种不伦之恋吗？

痴儿相王

秋风萧瑟，一队船舰鼓足长帆溯江而上。舟舫连绵不绝，足有一千多艘，前后排出百余里，覆压江面。远远望去，首舰已接天际，尾船仍无踪迹。悠扬的笳鼓声环绕重重旌旗间，飘出几十里，余音不息。

臧质斜倚在主舰的藤椅上，神色傲慢，锃光油亮的秃顶几乎把太阳的光芒盖了下去，脑袋边上的一圈卷发让他看起来多少有些滑稽，

像极了西游记里的沙悟净。

怀里拥着身姿曼妙、风情万种的侍妾，一个衣着五溪蛮服饰眉目清秀的小南蛮偎依在他的脚下。

“鲁弘，我让你写给南郡王的信，写好了吗？”

一个中等身材的中年人应声道：“回将军，信已按您的意思拟好，请将军过目！”

臧质展开信，默默地看了一遍，满意地道：“很好！即刻送往江陵！”

“现在？”鲁弘迟疑地问道。

“对！现在！你亲自跑一趟！”臧质仰头望着灰蒙蒙的天空，眼中闪过目空一切的光芒，“我不能再等了！人生有几个五十啊！”

鲁弘虽然跟了臧质不久，但他知道，当这位主子神态傲慢的时候，就是已经胸有成竹。鲁弘下了主舰，登上轻舟，轻眼间，消失在空濛的水面。

小南蛮眼神满是崇拜和柔情，娇媚的声音透着蛮腔：“将军都督江州，算是回家了！”

一名侍妾瞥了她一眼，嗤地一笑，纤纤玉手轻轻抚过臧质高高的颧骨，“将军心在天下，京都才是家！”

臧质绽出一丝笑意，闪过一颗大牙，这一对尤物是他肚子里蛔虫。

“那是自然，将军是全天下最大的英雄。佛狸怎么样？喝了将军的尿。皇上更是没法子比，武功天下第一的高祖皇帝也比不过。”

“是啊，当今皇上就知道和堂妹们上床。不晓得相王怎么想，那可是四个呀！”侍妾的话极媚，身子像柔软的蛇一样缠了上来。

小南蛮极是聪明，接口道：“相王啊，天生是个软蛋，所以才会被人欺负。这又算得了什么，人家都说皇上和皇太后上床呢！”

男人受不了情欲的挑逗。臧质是男人，自然不会例外。臧质一脚把身下那个俊俏的南蛮踢倒在甲板上，骂道：“道民和他老娘上床，干你屁事，你也想爬到龙床上去！”

“呀！起雾了！”

乳白色的雾气遮住阳光，弥漫大江，缓缓漫过船舰，漫过三人缠绕在一起的身体。

手握荆州军政大权的刘义宣不是一个有才干和雄心的人，相貌尚可，长得面白须美，身材高大。

魏晋南北朝的上流社会尚清谈，如同我们聚在一起喝喝茶，聊聊天。不过，名士们在一起不聊时事，不聊俗事，只聊一些虚无缥缈的东西，即所谓玄学，也就是哲学。不好清谈让人瞧不起，刘义宣偏偏不善于清谈，因为天生舌头短，说话口吃。所以不喜欢与人侃大山，比起那些才华横溢、风流倜傥的兄弟和子侄们相形见绌。

刘义宣喜好浮华，奢侈无度，大小老婆有一千多，而且养了好几百美貌的尼姑。他是刘裕七个儿子当中最不成器的一个，走了老姐会稽公主的门子才得到荆州任职。

北魏铁骑南下不走襄阳，屯驻江陵的刘义宣竟然跑到长江南岸的上明。无能懦弱就是刘义宣代名词。当得知侄子皇帝竟然和女儿们聚在一起乱搞，老脸挂不住，心中极为愤怒。若没有他起兵相助，刘骏能够如此顺利登上帝位吗？只顾放纵享乐，你不要脸也就罢了，一点也不顾全叔父的脸面。

有什么办法呢？换成别人，一万个脑袋也掉了，可他偏偏是皇帝。皇帝可以杀吗？当然不可能，除非造反。造反，刘义宣万万没有胆量。可是，世事难测，有时胆小鬼也会变成勇士，只要诱惑足够大。

臧质的一封信，让懦弱的王爷生起万丈雄心：“负不赏之功，挟震主之威，自古能全者有几人？相王声威远播，四海归心。有了机会不争取，会被他人抢先。相王若令徐遗宝、鲁爽率西北精兵渡江南下。臧质便率九江楼船做您的先锋，大半天下则归于相王。如今少主失德，淫秽丑名路人尽知。柳元景，我之部下；沈庆之，我之故人，谁肯为小儿尽力。人生在世，岁月不可留，机不可失。我常恐像朝露那样，溘然先逝，空有一身抱负无法为相王施展，待到临死之时，悔之何及！”

刘义宣把这封信拿给心腹蔡超和竺超民等人传阅，征求部下们的意见。

主子如果做了皇帝，奴才们就会飞黄腾达。蔡超和竺超民相互对望了一眼，心领神会。

蔡超道：“相王镇守荆州十年，士民拥戴。皇上早已对相王有疑心，让您都督扬州。若非相王固辞，今天已在建康了。臧质军功卓著，盱眙保卫战击败虜主数十万大军，威名震动天下，有他相助何事不成。”

竺超民迎合道：“是啊！兖州刺史徐遗宝是您旧将，合荆江十二州之兵力，已是天下之大半，相王不必疑心。”

刘义宣哪里知道二人的心思，想着有臧质这么一员声名赫赫的大将拥戴，还怕什么。去年起兵诛杀逆贼刘劭，臧质曾跪拜过自己。臧质的父亲臧熹是父皇刘裕结发妻子臧爱亲的弟弟，比自己大十岁，论起辈分来，臧质是兄。兄长给弟弟跪拜，刘义宣相当惊讶。现在想起来，臧质当时有意拥戴，只恨自己胆子太小了。臧质与自己又是儿女亲家，亲上加亲，绝不会有异心。我是龙子龙孙，凭什么不可以做皇帝？

人上了欲望的贼船，如同被猪油蒙住了眼睛，什么都看不到。看不清别人，也看不清自己。转眼到了第二年正月，刘义宣派出密使联络豫州刺史鲁爽和兖州刺史徐遗宝，商议秋天起兵。可他万万不曾想

到，一个醉鬼误了大事。

醉鬼鲁爽

“将进酒，杯莫停。与君歌一曲，请君为我倾耳听。钟鼓馔玉不足贵，但愿长醉不愿醒。古来圣贤皆寂寞，惟有饮者留其名。”

李白的“将进酒”把酒的豪侠浪漫色彩表现得淋漓尽致，古来多少英雄好汉、文人墨客与酒结下不解之缘。像所有的事物一样，酒如同一把双刃剑。酒色财气，酒列第一。“酒损精神破丧家，语言无状闹喧哗。”

南北朝的酒文化达到了一个巅峰，粗犷豪迈的鲜卑人也罢，风流洒脱的江南人也罢，年年岁岁，醒醒醉醉，谁不饮，谁不醉？

东晋名士王恭曾经说过一句名言：“熟读离骚，痛饮酒，便是名士！”北方一代雄主拓跋焘，南方东晋皇帝司马曜均是醉酒后被人谋杀。有着“猛张飞、万人敌”之称的鲁爽因醉酒误了刘义宣大事。

鲁爽是南朝人，却生在北方，长在北方。他的祖父本为东晋大将，与刘裕产生矛盾投奔北魏。鲁爽兄弟七人，鲁爽、鲁弘、鲁秀均是其中佼佼者。鲁爽武功高强，是拓跋焘手下一员虎将。七弟鲁秀干练有谋略，是拓跋焘的宿卫军官、心腹爱将。有一次出塞打仗，柔然军队包围了北魏前锋高梁王阿叔泥，拓跋焘派鲁秀率一支人马前往救援，自率大军随后出发。拓跋焘尚未到达，鲁秀就已击败柔然人救出阿叔泥。一战成名封为列侯。

鲁家在北魏的幸福生活被鲁爽破坏了。鲁爽生性粗鲁，好饮酒，更兼北方人的豪爽，喝起酒来昏天黑地经常误事，触怒了脾气暴躁、喜怒无常的拓跋焘。鲁家于是背叛魏国回到江南。刘义隆非常器重鲁氏兄弟，鲁爽成为方面大员。刘劭杀父，鲁爽出兵支持刘骏。双方大军在建康城外决战，刘劭的大将鲁秀击退军鼓，为刘骏的军队获胜立下功劳。

刘骏登基之后，哥儿俩受到重用，任命鲁爽为豫州刺史，鲁秀为司州刺史。两州均为刘宋皇朝的北部边陲。

鲁爽和刘义宣及臧质私交过密，三人交情特别铁。刘义宣密使到达寿阳时，鲁爽正喝得烂醉。一听刘义宣要起兵，眯着一双醉眼扶案而起，冲着左右喝得迷迷糊糊的官属们大吼道：“哥哥要做皇帝，小弟责无旁贷。来人呐！点齐人马即日发兵！”人家说得好好的，秋天起兵。如今春天还没过去，他愣是给人家改了。

豫州兵起，兖州刺史徐遗宝起兵响应，兵发彭城。朝廷大震，使者来到江州，向臧质宣读诏令抓捕鲁爽之弟、江州府属官鲁弘。

鲁弘没有抓到，使者人头落地。臧质吹落剑锋上最后一滴血，略带得意地道：“这颗人头足以为你祭旗吗？”

鲁弘热血上涌，倒身跪倒：“下官的命是将军的，为将军赴汤蹈火，万死不辞！”

“你的兄长太心急，约定日期未到先反了。不过，我怎么能抛下好兄弟们不管。你率一万舟师顺江东下，屯兵大雷（今安徽望江），死死挡住朝廷军队。只要争取到时间，我与南郡王的大军合兵一处，天下就是我们的了。”

“是！将军放心，台军一兵一舰休想过大雷！”

臧质望着鲁弘的背影，嘴角挂着笑意：“刘义宣啊！这回你该上架了吧！”

刘义宣让鲁爽搞了个措手不及，荆州战备不足，兵械没有置办，人员没有沟通，军队没有动员，刘义宣的狼狈可想而知。醉鬼鲁爽又来添乱，早早派人缝制了龙袍送往江陵，并书写起兵文告。文告粗俗不堪：“丞相刘义宣递补天子，车骑将军臧质递补丞相，平西将军朱修之递补车骑将军。”朱修之是雍州刺史，鲁爽把他当做自家人。

皇帝可以递补的吗？刘义宣惊得舌头更短了，几乎说不出话来。

臧质派人通报江州的军事部署，献策以“清君侧”为名发兵攻打南京。刘义宣赶紧派人制止龙袍等违禁物什入荆州，召司州刺史鲁秀到江陵议事。

鲁秀信心满满来到江陵。鲁家在江北待了三十多年，若想重新攀上江南一等门阀望族的行列，这次战争正是机会。然而，鲁秀从南郡王府走出来的那一刻，难以掩饰心中那份沮丧和愤懑。他没有江南名士故作清高的臭毛病，对人存不存偏见，并不讨厌刘义宣的口吃，而是实在看不出这个将要干一番大事业的南郡王有什么雄图远略。舌头不利索不打紧，鲁秀看到的是一颗混沌的心。刘义宣甚至拿不准雍州刺史朱修之和益州刺史刘秀之的意图。益州离荆州有些距离，可雍州辖襄阳，离江陵一马平川。若得不到朱修之支持，荆州军东上，雍州军会抄了荆州的老家。

朱修之是刘宋时代的一员虎将，南北大战时守卫黄河重镇滑台。北魏大军围滑台，城中粮尽，朱修之率将士们烧烤老鼠吃，坚守了几个月，城破被俘。拓跋焘赞赏朱修之为人，派鲁秀劝降，把皇族的女儿嫁给他。朱修之怀念故国，趁魏军远征北燕之际，离开大军逃到高句丽。由高句丽驾船浮海漂到东莱，才得以回归故国。去年接替臧质担任雍州刺史。刘义宣派将军刘湛之率水军一万支援大雷防线，鲁秀负责接应，绝口不提北方与西方的隐患，一嘴的官样套话。

鲁秀站在南郡王府的石阶之上，眼望北方天空，明白又一次被鲁爽害惨了。鲁秀顿足捶胸，叹息道：“哥哥误我啊！与痴人做贼，今年败啦！”

竺超民率荆州佐僚在江边恭送南郡王刘义宣东征。大江之上风平浪静，十万甲兵次序井然地登上战舰，舳舻数百里，一眼望不到尽头。刘义宣信心十足，昂头挺胸，在竺超民等人的祝捷声中迈步走上楼船。刚踏上甲板，坏消息一个接一个地传来。

益州刺史刘秀之斩杀刘义宣前去传檄文的使者，益州军万余名战士顺流而下，向荆州杀来。原本许诺支持起兵的雍州刺史朱修之突然变卦，拒绝派兵加入荆州军。

刘义宣的脸一下子拉了下来，身子顿时矮了半截儿。刘秀之是开国丞相刘穆之的侄子，为人果决能断。北伐时，刘秀之分派汉中军出斜谷和子午谷进入关中，攻打北魏国。刘劭杀父，刘秀之闻讯当天毫不犹豫得起兵讨伐。此次立地斩使发兵，足见其人的果断。

刘义宣原本未对刘秀之寄予太大的希望，只是不曾料到他如此快地派人讨伐。成都毕竟离江陵千里之遥，可襄阳方面着实让他吃惊不小。朱修之说好一同出兵，反悔什么意思？其中必然有诈。襄阳距离江陵400里，几日便可到达。一旦前方战事胶着，他来袭占我江陵可怎么办？

参军颜乐之道：“朱修之不来证明有二心，终为后患。我们应先下手为强，打下襄阳。”

刘义宣道：“是，是啊，只是……谁……谁去合适呢？”

“非鲁秀不可！唯有鲁秀才能打败朱修之与刘秀之！”

烛光与美女

玉烛殿，是南朝最华丽的建筑，殿中之殿。大殿的墙壁和柱子上覆盖着彩色花纹的锦绣。帷幕轻扬，烛影摇动。数千根蜡烛发出的辉煌烛光照亮了整座大殿，散发着阵阵芳香，醉人心扉，使人感觉神志昏迷。

一位美丽的少女用手支颐，斜倚在一张精致的漆花紫案几上若有所思。身躯修长而又匀称，腰是那样的细柔，富有弹性的高耸胸脯显得更加诱人。一张永远挂着笑靥的脸蛋上，静静的眸子如春水流盼。

刘骏慢慢踱进大殿，脚步略显沉重。从迷醉的眼神和嘴里喷出的熏人酒气可以看得出来，他已经喝醉了。

少女站起身，准备过来迎接。刘骏忽然间站住，眼睛注视着那少

女的瞳仁，语气平淡得空洞洞：“你的父亲来接你了，已经上了楼船，你一定很开心。”

“是吗？他还能想到他的女儿？”少女用纤细的手指支在案几上，声音竟然带了一丝怨恨：“他有一千个妻子，五百个美貌的尼姑，几乎记不得他女儿的名字。”

刘骏沉默了一会儿，奇怪地问道：“那你还要走？”

少女的头垂了下来，一瞬间失去脸上的笑意，似乎下定了决心，雪白的牙齿几乎把下唇咬出了血：“你觉得我们在一起合适吗？你不觉得这是一种荒淫吗？你感觉不到堕落吗？”

少女连珠炮似的发问如同一声声晴天霹雳。刘骏高大的身躯微微颤了一下，宛如心被针扎了，声音冰冷颤抖：“你是说我是纣王，不，昌邑王，一个没有羞耻心、放荡的皇帝！”

少女默不作声，冰冷的脸庞像寒风突然掠过，这是刘骏从来没有见过的世上最可怕的表情。刘骏落泪了，说话带着抽泣，“我为你盖了玉烛殿，南渡以来，这是江南最华丽的宫殿。知道吗？这儿原来是高祖皇帝的居室。没有人反对，但我从他们眼神中看得出来，他们不喜欢。我为你放弃了我的母亲，为你放弃了所有的嫔妃，难道只是为了得到这样的评语吗？”刘骏此时根本不像个皇帝，不像一个君临天下、唯我独尊的帝王，而是一个伤心的大男孩。

美丽的少女心软了，双眸迷离。

刘骏哭泣的声音越来越大，“我喜欢你，只要你在身边，我会忘却所有的痛苦和忧伤。忘却战争，忘却杀戮，忘却空空如也的府库，忘却朝堂上那些令人厌恶的面孔。我以为你是红颜知己，陪伴一生的人。可你却不爱我，你走吧！随便去哪里，我不要一个不爱我的人！”

“我不爱你？皇兄，我不爱你，”美丽的少女喊道，“你怎么能这样认为呢？我如果不爱你，就不会和她们一起同你上床，更不会陪太后和你上床。你可以看不起我，但不可以侮辱我对你的感情。”

可怜的姑娘含着泪，用两只胳膊抱住刘骏的脖子，“啊，好吧，我待在这里，哪里也不去。皇兄，你看着我，看着我的眼睛。无所谓，让他们说去！我可以为你生儿育女，陪你一生一世。别人轻贱蔑视有什么关系呢？我属于你，只爱你一个人。”少女泪如雨下，笑着望着他，不知道是痛苦还是欢乐。

刘骏心摇神荡，强烈克制住情欲把她推开，缓缓道：“你的父亲，南郡王，我的叔父。他想坐皇帝，他想要这个苦差事，没什么不可以，我给他。用不了几天，这儿的一切，宫殿、女人、珍宝都是他的了！都是他的了！”

少女惊讶地睁大眼睛，放大的瞳孔里放射出不可思议的光芒，震惊？恐怖？哀伤？痛苦？

玉烛殿格外宁静，静得可以听到处长江水寂寞地拍打着江岸的声音。

刘骏昏昏沉沉地踱出大殿，刚到殿外，表情突然变了，神态严肃，酒态全无。中书舍人戴法兴垂手立在殿门外，默默注视刘骏远去。

美丽少女仍然木然地立在那儿，泪花涌动，喃喃道：“不可能，不可能，他醉了！醉了！”

戴法兴淡淡地道：“陛下从来不醉！从来不！”

太极殿威严肃穆，御案上端端正正地放着传国玉玺。“和氏璧”在西晋亡国时落入胡族手中，东晋数代皇帝被讥为“白板天子”。直到冉闵杀胡时，才得以传到江南。东晋末代皇帝亲手捧给了刘裕，成为刘宋帝国的传国玉玺。

刘骏声音朗朗：“南郡王，朕的叔父，也是高皇帝的儿子。为天下苍生免受刀兵之苦，朕将亲奉乘舆法物迎接皇叔！”

群臣一阵诧异，整座大殿忽然变得静悄悄。

竟陵王刘诞大声道：“不可！”

刘诞是刘骏的六弟。刘劭事变，刘诞率江东兵马讨逆，在曲阿大败刘劭军队，立有大功。他是刘义隆的儿子，怎么可能让刘义宣为帝。刘诞注视着金灿灿的雕龙御座，眼中闪烁着贪婪摄人的光芒：“奈何持此座与人！”

刘诞的表态像一颗投入湖面的巨石，打破宁静，群臣争先恐后地反对让位，要求发兵讨逆。刘骏很满意，要的就是这种效果，他深深懂得以退为进的重要。

朝廷中占据高位的门阀士族们对谁做皇帝早已没了兴趣，想的只是如何保住自家利益。自从刘裕诛杀谢混和郗僧施以来，对于皇位之争，高门士族往往三缄其口，很少明确站出来支持哪一方，甚至抱着幸灾乐祸的态度残忍地欣赏一出皇室厮杀的惨剧。只要决出胜负，他们会上前恭维胜利的一方。无论谁做皇帝都离不开他们，因为他们掌握着国家的经济命脉，土地、人口，甚至荒山野泽。

刘骏只需门阀士族道义上支持，出兵打仗自有嫡系。刘骏早年出镇地方，凭借勇敢的精神，身边聚集着一批著名的将领和忠诚的军队，这也是他能够平息太子刘劭之变的重要因素。

很快，刘骏做出军事部署，稳固防守，伺机反攻。中央军兵分两路，柳元景率王玄谟等将领迎击荆州叛军；沈庆之督薛安都、宗越诸将北渡大江守卫江北重镇历阳，防御豫州之敌。

柳元景拿出了具体军事方案，王玄谟率大部队去梁山布防，自己率预备队屯驻采石接应。

决战梁山洲

烟花三月，草长莺飞，浩淼的长江滚滚东流。王玄谟前锋军团的战舰抵达梁山洲（今安徽和县南的长江西岸）。古时大江宽阔，现在

的江岸在南北朝时期一片汪洋。梁山洲是大江中间的沙洲，春初水暖，一片翠绿。身着绛袍的甲兵践踏着长江两岸嫩绿的芦芽和蒿草构筑阵营。王玄谟严峻冷漠，站在船头指挥军队在梁山洲筑营，并在东西两岸修筑月牙形防御石寨。前方哨报频频来报，荆州军和江州军汇合一处，十余万大军从江州出发，水陆并进，声势浩大。王玄谟冷冷地道：“鲁秀来了吗？”

“回将军，鲁秀的军队正向襄阳方面进发！”

“呵呵，”王玄谟露出难得的一丝笑容，他的笑生硬呆板，比哭更让人难受。这位被北魏大军杀得丢盔弃甲的北伐主将，领教过鲁秀的厉害。当时鲁秀还是拓跋焘手下的一员虎将。

“鲁秀不来，臧质好对付！”

王玄谟轻轻吐了一口气，放下心来，底气十足地对部将沈灵赐道：“敌众我寡，不可示弱。我给你一百条战船，去挫一挫敌人的锐气。然后，与我死守梁山！”

沈灵赐果然没有辜负王玄谟的期望，率舟师急进南陵水面，一战大败臧质的先锋船队，擒杀敌军将领，退回梁山。

江州军队逼近梁山洲。臧质端坐在楼船之上，遥望空濛的江面，见中央军水师依托旱寨，在两岸构建起坚固的防线。臧质冷笑着下令军队在两岸扎下营盘，互相对峙。

臧质志得意满，手指官军两岸的城墙，傲慢地对鲁弘道：“王玄谟老匹夫敢挡我大军，无异螳臂当车，我让他这回连大梨也没处拣。”

鲁弘道：“将军，我观王玄谟的营寨坚固无比，且东西呼应，恐怕一时难以攻取。”

“呵呵，”臧质一龇牙，“攻而必取者，攻其所不守也！防线再坚固又有何用？”

臧质眼中的精光越来越盛，盖过亮亮的秃顶，手抚着竹椅的把手，似乎这是那把象征九五之尊的宝座。刘义宣在他眼里不过是一颗可以利用的棋子。这个口吃的傻瓜妄想做皇帝，他配吗？只有武功盖世的臧质才配拥有四海。

可惜，臧质不仅低估刘骏的军力，还大大低估了刘义宣，准确地说，是低估了刘义宣手下的谋士们。

一颗人头，一封书信，如此简单地结束了臧质的梦想。

那是一颗血淋淋的人头，野心勃勃的人下场无异两种，高高在上或粉身碎骨。一双瞪得圆圆的、死不瞑目的眼睛，鲁爽的人头散发着酒气。刘义宣脸色惨白，心跳不已。

鲁爽出身将门，勇猛无比，号称万人敌，何至于这么快身首异处。强中更有强中手，杀他的人叫薛安都。

薛安都曾在北魏为将。盖吴大起义时起兵反魏，被拓跋焘击败，来到襄阳投奔刘骏。

后随柳元景北伐关中，与魏军铁甲骑兵相遇，宋军步兵抵挡不住，纷纷溃败。薛安都大怒，人去铠甲，马去具装，赤膊上阵。单骑冲入魏骑铁甲阵中，横矛冲杀，所向无敌。全身鲜血流淌，长矛折断数根，随断随换。宋军士气大振，战士齐奋，斩杀魏军主将及将士三千余人，大败敌军，取得关中大捷。

此次跟随沈庆之守历阳，大败鲁爽军。鲁军退走，薛安都率轻骑追击。鲁爽断后迎敌，薛安都单骑直入阵中，斩鲁爽人头而还。鲁军将士大骇，以为神将，关羽关云长万马军中斩颜良首级也不过如此。

鲁爽临阵之前痛饮了几缸酒。武松十八碗过冈打死猛虎，那是因为睡了一觉。鲁爽没有大青石可睡，人头落地不足为奇。

刘义宣哆哆嗦嗦打开五哥江夏王刘义恭的书信，信中让他提防臧质，臧质从小轻薄无耻，不知检点，这种人绝非池中之物，莫要被它

害了。

刘义宣惊魂不定。臧质来到大营安慰道：“鲁爽虽败，我们仍有十余万大军，占有绝对优势，台军不足为惧。”

臧质提出早已想好的作战方案：“台军梁山防线坚固，柳元景的军队进临长江南岸的姑孰（在今安徽当涂），两军互相呼应，不可强攻。既然朝廷把精锐部队集结在梁山、姑孰一线。我们分出一万兵力进攻南州（姑孰别称），一万兵力牵制梁山守军，以王玄谟为人必不敢轻动。我率主力水师绕过梁山洲，直捣石头城，生擒刘骏小儿。”

“嗯……嗯……好，好的，那个……”刘义宣听得频频点头，正要放开喉咙说话，只见荆州将领刘湛之在旁边挤眉弄眼，又生生地把话头咽了下去。

臧质见他脸涨得茄子似的半天不说话，闷闷地退出去。刘湛之轻声道：“相王，我们在此牵制朝廷的大军，他去打京都，对我们无利啊！出奇制胜是一着险棋，利在速战。万一石头城攻不下来，我们这儿再有个闪失，可是满盘皆输。如果成功，臧质带大军控制建康城，到时我们怎么办？他是另有所图，不可不防。”

“有道理哈，”刘义宣听得迷糊了，“那你说怎么办？”

“这个好办！我们人多，敌军人少，集中兵力进攻梁山，打下梁山长驱大进，才是万安之策！”臧质听说刘义宣否定了他的作战计划，急得直跺脚，“这个傻瓜！混球，成事不足，败事有余！”可转念又一想，谁让自己选了个糊涂主子呢！

臧质不敢再拖延下去，立即重新制订破敌的作战计划：派部将尹周之率主力大军猛攻梁山西垒，要求不惜一切代价赶在王玄谟东垒救兵到达之前拿下；派老将军庞法起率一支五千人的队伍乘轻舟直奔南浦登岸，偷袭王玄谟的东垒。

西南风急，江水像滚沸一样，泡沫翻腾，浪花飞溅。江州水陆大军借着风势，向台军长江西垒发起一轮又一轮的攻击。空中江面布满

箭雨，大小船只来往穿梭，陆上的甲兵在飞箭掩护下爬上石墙。

西垒主将胡子反正和王玄谟议事，闻讯飞舟返回，指挥军队反击。发现江州军攻势太猛，一面死守，一面飞报东岸王玄谟的主营，要求增援。王玄谟登上主舰高高的箭楼举目远眺，只见江州军黑压压的战舰覆满江西，羽箭遮蔽长空，可见战斗异常惨烈。

王玄谟冷冰冰的一张老脸毫无表情。西垒一连三报求救，王玄谟神色不变，冷酷地重复着一句话：“告诉胡子反，守住！给我守住！”

参军崔勋之不乐意：“立垒两岸为互相救援。如今西垒受敌伤亡惨重，眼睁睁看着落入敌手，西垒丢失，东垒势必孤立。”

王玄谟依旧不动声色。

崔勋之有些着急，语气中透着抱怨：“大小我是个参军，我的意见你该听吧！”

王玄谟还是不同意。

崔勋之火了，“将军不肯去，我去！”

王玄谟沉思半晌才慢吞吞地道：“你要去，我不拦你，你和坦询之一起去。”

坦询之和兄长垣护之一同到达。垣护之就是当年随王玄谟北伐，用长斧砍断魏军三重断河铁锁，率舟师全军而返的水军将领。此次叛乱，镇守历城（今济南）的垣护之断然拒绝妻弟徐遗宝的邀请，率军由历城南下打败徐遗宝，与沈庆之会师历阳，再败鲁爽的军队。梁山告急，沈庆之分派诸将入援，垣护之兄弟二人率水军先行到达梁山洲。

望着崔勋之和坦询之的船队急驰向西岸，王玄谟对垣护之道：“臧质之意不在西垒，而在我处。我猜臧质必定派人由东岸登陆，从陆地偷袭我东垒，你率舟师沿江巡防，务将敌军消灭在大江之上。”

垣护之果然在南浦发现庞法起的轻舟队，将其一举击溃。臧质偷袭之计没有得手，西垒却打了下来。守将胡子反逃回东垒，增援的崔勋之和坦询之战死大江。

臧质欲借取西垒之势，趁热打铁倾力攻打东城。刘义宣的参军们又出主意道：“如果臧质再打下东城，大功可全归他了，相王您最好派自己麾下的将士去。”

刘义宣马上派人告诉臧质：“不要着急，等我荆州大军到达之后，一起进攻！”战机一瞬即逝，等到荆州军到达的时候，朝廷各支援军也已到达梁山洲。

西垒失守，援军被歼，东营官兵人心惶惶。薛安都和宗越等将领率陆军到达东营，由于兵力太少，王玄谟不放心，派垣护之向柳元景告急：“西城失守，东城只剩一万人。贼军十倍于我，强弱不敌。我打算退回姑孰，和节下并力死守，等待机会再图进取。”

柳元景一听，不好，老狐狸要开溜，当即表态：“贼军气势正盛，不能先退，一退不可收拾，我马上率全军增援你！”

垣护之笑道：“将军这么做只怕不妥，贼军以为南州有三万大军，而将军麾下不过十分之一。如果您率军队攻击贼营，兵力虚实暴露无遗。到那时王豫州（王玄谟）必不肯出来接应，不如分兵救援。”

柳元景一听，妙，妙啊！留下老弱残兵留守大营，自率精兵大张旗鼓进发。梁山守军远远望去旌旗遍野，猜测起码有数万人马，以为南京大军悉数到达，军心才稳定下来。

荆江十万大军会合，刘湛之和臧质率联军猛攻东营。王玄谟总督诸军奋战，薛安都的骑兵队打开城门冲入敌阵，荆州军哪里挡得住薛安都久经沙场的突骑。薛安都直入阵中，斩刘湛之首级。官军士气大振，宗越率步兵杀出城来，荆江联军大败，四散溃逃。

垣护之的水军纵火焚烧敌军江中舟舰，熊熊火焰冲天而起，黑烟弥漫江面。帆板“劈啪”作响，一艘艘楼船瞬间灰飞。南风掠过，火苗

乱窜，西岸营垒一座接一座被点燃，大火蔓延数十里，热浪冲天，仿佛天地全都着了起来。

官军呐喊攻击，荆州军大败。刘义宣顾不得军队，逃下楼船，慌张上得一艘轻舸快艇，狼狈逃窜。弥漫天地的烈焰吓得他魂不附体，关紧船窗放声大哭。身边一百多条战船跟随，船队不分昼夜向江夏逃去。

臧质败退下来，四处找刘义宣商议对策，满世界找不到这位统帅。臧质寻思半天，长叹一口气，败就败在这个主子手里了。没办法，跑吧！

第九章难得糊涂

清代书画家、文学家郑板桥题过一幅著名的匾额：“难得糊涂”，字幅下有一行款跋：“聪明难，糊涂难，由聪明而转入糊涂更难，放一着，退一步，当下心安，非图后来福报也。”

人生百年，很多人根本活不到一百岁。时光短暂，世事难测，福祸交替，国家更是集中了人世间最复杂的矛盾。刘骏本是无望继承帝位的皇子，阴差阳错，这顶皇冠偏偏戴到了他的头上。不搞励精图治，装糊涂是刘骏做皇帝的诀窍。

南湖莲色

浔阳城中的火光与鲜红的残阳一道映红江面，大火照在臧质呆呆的秃顶，那圈卷发似乎也要燃烧起来。雄心像烈火焚烧着一切，十万将士、数千楼船、金银珠宝，还有浔阳城的府舍。当雄心破灭的时候，一切都将灰飞烟灭。对于臧质来说，什么都可以放弃，唯有情人不能弃。臧质的情人很多，有女人，也有男人，足足载了十二车。

宝马香车，甲兵护卫，根本不会让人想到这是在逃难。臧质放弃江州，去荆州投靠刘义宣。如果没有人性的弱点作怪，臧质和情人们会顺利到达江陵。负责护卫的将领是臧质最宠爱的男人——何文敬。

失败的人没有凝聚力，江州各郡县的长官们无情抛弃了昔日上司。西阳太守鲁方平像一个亲昵的多年朋友，谆谆告诫何文敬说：“你

还有心情接受臧质的爱抚吗？他现在是一个只能带来灾祸的糟老头。离开他吧！你年轻英俊，未来的路很漫长，生活会很快乐！”

何文敬想到人头落地的惨状，追逐生命的欲望使他记不起那些缠绵悱恻的美丽日子，记不得那些海誓山盟，更记不得曾经获得的无数财货珍宝。何文敬溜走，士兵们逃散了。

臧质第一次感受到爱情的可怕，唯一希望只剩妹夫武昌太守羊冲。当他们到达武昌城时，迎接他的不是羊冲，而是武昌郡丞胡庇之和手执刀剑的士兵们。

臧质的脑筋转得飞快，他知道自己的人头现在价值连城。一个价值连城的宝物没有人保护很危险，臧质飞也似的逃走了。那些漂亮的妻妾、歌妓和男宠全被做着发财梦、嫉妒的士兵们无情地乱刃砍死。人如果支离破碎，再也不存在美丽和丑陋的区别，不过是一具死尸。

江南是荷花的故乡，南湖的荷色为江南之最。月亮升起来，轻雾笼罩的湖面一片苍凉，田田的荷叶遮蔽水面。新鲜的荷叶、荷花香气让臧质紧张的情绪得到舒缓。水格外的凉，跟了整整一天的他只能和月亮一同作息了。

日出了，青雾慢慢散去，碧绿的莲叶和长空连在一处，荷花绽出红颜，臧质又潜入宽厚肥大的荷叶下面。一只小舟穿过荷花莲叶间，荡起凝碧的波痕。湖面上回响着采莲女婉转的歌声：“江南可采莲，莲叶何田田，鱼戏莲叶间。鱼戏莲叶东，鱼戏莲叶西，鱼戏莲叶南，鱼戏莲叶北。”

臧质的泪水忽然间涌满眼眶，他在南湖水底体验到了人生的美丽，莲子是世间最香甜的美味，莲花是世间最动人的花朵，采莲女是世间最清纯的美女。

美妙的歌声被兵戈之气打破，数十艘轻舟飞驰过湖面。臧质仅把鼻子浮出水面，眼前一片碧绿，空灵，寂寞，宁静。一支长箭带着优雅的弧线，从蔚蓝的空中滑落，深深刺入他的心脏。臧质感觉很痛，

很美妙。人一旦死去，万事成空，不知道痛苦为何物，不知道悲伤为何情。臧质不会知道他的肉体将承受多少折磨，肠胃流了出来，上面长满水草。追兵将他乱刀分尸，争相在他身体上留下自己的刀痕，目的很简单，这一刀很值钱。

南郡王刘义宣仍在逃亡，江夏不能让他感觉到足够的安全，想回到江陵。巴陵（今湖南岳阳）有支持朝廷的军队，刘义宣只得弃舟登岸，步行向江陵进发。将士们看不到希望纷纷散去，只剩下十几个忠实的人仍旧死心塌地跟随着。

从小娇生惯养的刘义宣何曾走过这么长的山路，脚痛得他宁死也不愿再行一步。亲信们从老百姓家里找来一辆牛车，沿路乞讨，历尽千辛万苦终于望见江陵那高高的城墙。

江陵完好，仍旧挂着刘义宣的大旗，这一切全是鲁秀的功劳。鲁秀奉命攻打襄阳，朱修之备战充分。朱修之一开始就是欺骗刘义宣，告密的奏章早已送往南京城。朱修之守城技巧世所罕比，北魏大军吃过苦头，何况鲁秀区区一万人马。鲁秀屡攻不下，江陵告急，蜀中水军沿江东下对江陵发动攻击。鲁秀急忙退军，朱修之引兵远远跟着。部下们请求追击，朱修之淡淡讲了一句话：“鲁秀，世之骁将，野兽走投无路会咬人，不可逼得太急。”

鲁秀回师江陵，打败刘秀之的益州军。得知南郡王回来的消息，竺超民和鲁秀率甲兵出城迎接，眼望旆旗羽仪、精甲将士，刘义宣悲喜交加，又要哭泣。亲信翟灵宝悄悄附在耳边，轻声道：“相王，士气可鼓不可泄。您要抚慰一下将士，对他们这么讲：‘臧质不听指挥、违反命令招致失败。昔年楚汉相争，汉高祖百败，终成大业。今将整顿兵马，与敌人决一死战。’”“啊，好，好啊！”刘义宣上得战马，面对将士们张口道：“臧质，不，不听指挥，所以，所以失败。昔年，项，项羽千败，终，终成大业……”

将士们一听，掩口而笑，鲁秀、竺超民面面相觑。刘义宣浑然不觉，众人入城，鲁秀道：“相王，江陵仍有甲兵一万，足可与敌人决一生死。”

刘义宣一脸沮丧，魂不守舍，脑中一片空白，根本没有听见鲁秀的话，低着头钻进府内，不肯出来了。

众人见他这副样子，知道大势已去，纷纷各奔前程。鲁秀向刘义宣告辞，准备再回北魏国。刘义宣想想自己在江南待不下去，不如和他一起去江北。

刘义宣的妻妾多如牛毛，哪一个也割舍不下，最后狠着心挑选了五个姿色艳丽的女人，换成男人的服饰，与最喜爱的儿子刘息韬一起出逃。

江陵城中大乱，有跑的，有逃的，有打劫的，有反叛的，刀光剑影，血肉横飞。刘义宣胆战心寒，一不小心从马背上摔将下来，马儿立刻被人抢走。刘义宣只得步行出城，竺超民安全送出城外，赠予马匹。看着昔日主子的狼狈相，竺超民落下泪来：“北土风寒，相王多多保重，超民回去啦！”

刘义宣在城外转了一圈未找到鲁秀，左右亲信听说要去北国塞外，这回散了个干干净净。刘义宣徘徊良久，直到繁星满天。野外空寂冷森，刘义宣在姬妾们的哭泣声中返回南郡王府。王府冷冷清清，没有灯火，没有人影，到处漆黑。能搬走的物什洗劫一空，仿佛成为鬼魅的栖息地。刘义宣倒卧在床榻之上泪如雨下。迷迷糊糊睡过去，他的大哥，营阳王刘义符，二哥庐陵王刘义真，四哥彭城王刘义康神色诡异，挂着阴森森的笑走过来，呼喊：“六弟，六弟，过来吧！过来吧！哥哥们等着你呢！等着你呢！”

刘义宣不止一次从睡梦中惊醒。正当沉睡过去的时候，天光大亮，嘈杂的声音把他惊醒。一把把钢刀横在他面前，竺超民的脸变得是那样的陌生。

竺超民冷冰冰地道：“将反贼与我拿下！”

刘义宣木然地发愣，如狼似虎的士兵们把他和五个宠妃一并拖走，投入大狱。刘义宣一下子瘫倒在狱中稻草上，捶着地哀叹道：“臧

质老奴误我！误我啊！”

狱卒将五个美女拖了出去，听着爱妾们撕心裂肺的喊叫和哭泣声，刘义宣号啕大哭：“那些个心惊胆战、颠沛流离的日子不算苦，今日和你们分别才是真苦啊！”

鲁秀北走，手下将士们不肯去异国他乡各自散去。鲁秀无奈重新回到江陵。黑洞洞的城门紧紧地关着，鲁秀昂首向城上喊道：“我是鲁秀，把城门打开！”

竺超民的身影出现在城楼，声音清晰地飘下来，“鲁兄！我竺超民难逃一死，可我要为我的家人、我的部下们谋一条活路。你走吧！走吧！”

城上乱箭齐发，鲁秀只得拨转马头退去，踏着江边的乱石信马由缰。江水汹涌湍急地奔向东方，滔滔不息。一轮红日缓缓沉入江心，水面一片血红。鲁秀万念俱灰，下了坐骑，一步步趟入水中，江水逐渐漫了上来，腰身，脖子，嘴唇，眼睛……鲁秀眼中的不是江水，而是茫茫黄沙，心中不停地呼喊：“大漠，大漠，大漠！”

刘义宣的生死需要孝武帝刘骏表态，他左右为难，杀叔的恶名不轻，而且他是自己心爱女人的父亲。刘骏授意臣下给荣升为荆州刺史的朱修之写信，让皇叔自己看着办！然而，意想不到的一幕发生了。

朱修之的雍州军进入江陵。刘义宣和他的十六个儿子，以及竺超民、蔡超、颜乐之等人被押上刑场。正要行刑，一个佐僚急急忙忙地来到朱修之身边，悄声道：“建康有书信送到！”朱修之摆手阻止他的话，缓缓道：“行刑！”

烧榻

刘骏一生备受争议。盖棺定论，臣下们的评价并不低，谥号“孝武”，表彰其平定祸乱的功劳。刘骏执政的十年，是骨肉残杀的十

年。“遥望建康城，小江逆流萦，前见子杀父，后见弟杀兄。”这首歌谣中的弟便是刘骏。他不仅杀了大哥刘劭、二哥刘浚，还杀了老四刘铄。因为刘铄自负才气，平时深得刘义隆宠爱，不肯屈从他这位遭父皇冷落的三皇子，依附太子刘劭，是出降最晚的诸王。刘骏即位后在食物中掺杂毒药害死了他。

在他默许之下，皇叔南郡王刘义宣父子十七人在荆州断头。年仅十七岁的十弟武昌王刘浑游戏无度，作檄文自号“楚王”，刘骏派人痛责，逼令自杀。大明三年，刘骏平定六弟竟陵王刘诞叛乱，杀刘诞，屠广陵城，死者三千多人，女人和五尺以下的少年分赏给将士们为奴。南朝骨肉残杀不绝于史的原因，在刘义隆事变时我们探讨过。皇族自相残杀，刘骏是不得已，负疚的感觉一直困扰着他。平定刘诞，攻克广陵，刘骏出宣阳门，下令左右高呼万岁。侍中蔡兴宗面色严肃，一言不发。刘骏问：“卿为何不呼？”蔡兴宗正色道：“陛下今日正应涕泣行诛，怎么能让大家喊万岁呢？”刘骏不悦，立刻变了脸色。

蔡兴宗与刘诞府官员范义是好友，他奉旨慰劳攻打广陵的台军将士时，不顾禁令收殓范义。刘骏听说后责问道：“卿何敢故触王宪？”蔡兴宗当即顶撞说：“陛下自杀贼，臣自葬故交，何不可之有！”陛下你杀你的贼寇，我葬我的朋友，有什么不可以的呢？蔡兴宗话语尖刻，刘骏当然听得出话中隐藏的深意，“上有惭色。”

蔡兴宗担着杀头的风险为好友收尸，刘骏却置兄弟骨肉亲情不顾，大动干戈，心中又岂能好受，岂能无愧？

刘骏的诗篇便能透露出他凄凉的心境，他有一首“夜听妓”。“夜听妓”顾名思义，纯享乐之作。南朝多艳情诗，靡靡曼词，志得意满，而刘骏的诗显得清冷感伤。“寒夜起声管，促席引灵寄。深心属悲弦，远情逐流吹。劳襟凭苦辰，谁谓怀忘易？”人们听乐往往春江秋月，刘骏偏在“寒夜”，“悲弦”、“流吹”、“深心”、“远情”、“怀忘易”，那是绕不去的哀思悲愁。除了动用武力维护皇位之外，刘骏无力改变政治现实，一步步向门阀退让。以至于后人哀叹“宋之善政，于是乎衰”。

南北朝是江南大开发的时期，汉人对江南的开发有如美国的西部

大开发。南朝之前的江南大多土著，三国时的吴国不过沿江一线及重点城市而已。东晋南朝门阀士族在江南疯狂扩张经济，“名山大川，往往占固”，“富强者兼岭而占，贫弱者薪苏无托，至渔采之地，亦又如兹。”私人封锢山湖，本为朝廷所禁止。因为秦汉以来，一直认为山泽是公共土地。

刘骏下诏按品圈地，承认占地合法，可以说刘骏是在走自由经济的道路。垄断经济的国有与私有，中国自秦汉以来就在讨论，著名的有《盐铁论》。为增加皇族收入，刘骏纵容皇亲国戚在各地设立经营“邸舍”，即现代的银行，当时的高利贷。据《宋书·沈怀文》中记载，仅会稽一地，“王公妃主，邸舍相望”，“为患遍天下”。

南朝士族享有做官的特权，皇权难以约束。门阀士族按门第流品依次递补做官，即所谓“平流进取，坐至公卿”，自然对皇权有所轻视。王僧达与路琼之的故事见证了南朝世族大家与庶族豪门及皇权之间的矛盾。

王僧达出自琅琊王氏，王导的后代，南朝第一高门。刘骏一登基，封他做尚书右仆射，相当于现在的国务院副总理。王僧达不满意，“自负才地，谓当时莫及。一二年间，便望宰相。”得不到满足，便怏怏不得志，心怀怨气。他与路琼之发生的故意极为有趣。

路琼之是刘骏母亲路太后的侄孙。路惠男出身卑贱。兄长路庆之（路琼之的爷爷）曾经做过琅琊王氏门下的马车夫。刘骏称帝，路家一门飞黄腾达。路琼之官拜黄门郎，家累千金。宅院与王僧达相邻，路琼之居处、服装、器具与皇子不相上下，自以为皇亲国戚，满可以与王僧达平起平坐。

一日，路琼之一身名牌行头，坐上豪华的车子，前呼后拥登门造访王僧达。到王府前，王僧达正要出门打猎，只得换了衣服，勉强接待。路琼之落座之后，侃侃而言，讲得极兴奋。王僧达半天无语，只是略带傲慢地淡淡道：“昔年我家门下有个养马的仆役叫路庆之，是君何亲？”

路琼之涨红脸，张口结舌，尴尬可想而知，愤然告辞。王僧达随即叫过家人，将路琼之刚刚坐过的床榻扔出去烧掉。东晋南朝士族不与庶族交往、共坐、通婚自是平常，可王僧达当着客人的面将床榻烧掉，着实过分。

路琼之下不了台，当众出丑，回去对路太后大倒苦水。路惠男大怒，向刘骏哭泣说：“我尚在人间，就有人欺负我们家，等我死了，路家的人岂不都要去讨饭！”刘骏平静地道：“琼之年少，无事诣王僧达门，见辱乃其宜耳。僧达贵公子，岂可以此加罪乎？”刘骏说啊，路琼之年少不懂事，没事跑到王僧达家里去，这是自讨屈辱。王僧达是贵家公子，怎么能以此治罪呢？

刘骏的回答可以见证士庶之间不成文的差别，纵是皇亲国戚也难比门阀世族。路太后恨得咬牙切齿，发誓道：“我终不与王僧达俱生。”（我绝不和这种人活在一个世界上。）

说归说，刘骏也感到王僧达做得过分了，但轻藐皇家在当时根本不算罪过。经济命脉把在士族手中，南朝皇帝如同现今美国总统一样，行政摆设而已。可人家总统毕竟是民选，皇帝自诩天授君权，任人轻贱，威权何在？

路琼之遭羞辱不是偶然的，王僧达对皇帝的不满也不是一天两天。刘骏为抑制王僧达，曾经五年七降其官职。王僧达又羞又怒，时常非议朝政。刘骏最后以谋反为借口将王僧达赐死。南朝社会等级森严，矛盾重重，皇族之间兵戈相见，战事常启，吏治难以清明。刘骏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放任自流，得过且过，与北魏诸帝的励精图治比起来，天上人间。

游戏官场

刘骏聪明，可他无力开创一个新的帝国，无心进行社会变革。刘宋皇朝承继东晋标榜华夏正朔，国际环境压力轻。北魏正值社会变革

期，属于半农耕半游牧的国家。南朝虽在军事上一再受挫，但文化和心理优势巨大。从地缘政治角度看，长江和淮河足以成为北方骑兵不可逾越的天然屏障。刘宋皇朝不担心来自北方的威胁。

南方经济经过疯狂扩张，元嘉盛世达到顶峰。刘宋的经济问题随着战争规模的扩大开始暴露出来。没有一个国家能够永保国民经济的强大，因为世界没有完美。从世界诸大国的兴衰起伏中可以一目了然，无论罗马帝国、阿拉伯帝国、蒙古帝国，近现代的葡萄牙、西班牙、荷兰、英国和美国。成功的因素往往演变为失败的诱因。经济衰落需要一个过程，战争起到加速的作用。

元嘉的三次北伐，就领土得失而言，双方以平局收场。然而战争耗费巨大，刘宋皇朝负债累累。刘宋的经济模式相当于现在的美国，朴素的自由经济，资源掌握在门阀士族和庶族豪强手中。那时的资源不包括石油、天然气或钢材等矿产。而是人力、土地、粮食，这些都以等价货币金钱的形式表现出来。皇朝欠的钱，随着刘义隆的死烟消云散。刘骏不认账，他的处世哲学是“难得糊涂”，自欺欺人，以求心理安宁。

集权的加强在于税收，税收的成败在于纳税的人群。现代意义讲求经济效益，南北朝尚讲不到效益。门阀在南朝享有特权，他们广占田园，封涸山泽，畜养奴婢，还不纳税。税收对象不过乎自由民和商人，刘宋皇朝的财政收入捉襟见肘。刘骏赏赐臣下，常常倾其府藏。

刘骏不想改变社会制度，他又是一个心胸狭窄的人，看着臣下们大把大把地捞钱，心又气不过，把小聪明用得淋漓尽致。

为抑制门阀士族，刘骏重用庶族亲信平民布衣出身的巢尚之、戴法兴、戴明宝等人。士族大家控制着高官重位，不可能剥夺他们的官位。汉武帝创建的中外廷制度，南朝运用到顶峰。不仅三公六卿，尚书台诸官，中书省的监、令、侍郎成为虚位，权力竟然落到中书通事舍人手中。

中书通事舍人是中书省的普通官员，是皇帝的秘书，负责宣传诏

命，传递消息跑腿的小官。这种官士族是不做的，均由寒士担任。戴法兴小时候卖过葛，织葛布、制葛衣用的植物原材料，是“人士之末”。

处理国家大事、选任官员、诛杀赏罚，刘骏不开会，不和大臣们廷议，只和戴法兴三人私下参怀。凡他们推荐的官员无不照准。这几位权重当时，大肆收受贿赂，营私舞弊，以至于“天下辐凑，门外成市，家产并累千金”。

权力集中造成腐败，社会风气推波助澜，贪污腐化成为平常不过的事情。刘骏看在眼里，不能惩治，又不肯轻易放过。东汉皇帝卖官，刘骏可卖的官不多。他发明一种有效的方法，利益均沾，俗话说见面分一半。各地刺史、两千石以上的官员任外职回京，一定要进献贡奉，叫做“还资”。你不贪吗，分一半给我，也就入了国库。这是无奈的举动，反而刺激官员们更加疯狂搜刮。

如果刘骏发现某位官员进献的少，必定要和他赌博，直到把对方的钱赢光才罢休。南北朝不玩麻将、纸牌，玩樗蒲，这是刘家家传的本事。刘裕樗蒲技术佳，虽然曾经输光了钱，欠一屁股债，让人好一顿鞭打。

刘裕当时只是一个小混混，而今刘骏是皇帝，谁敢赢他的钱。大臣们输得落花流水，输钱最多的是一个叫做颜师伯的人。

刘骏处世的态度注定他不是一个讲究威仪严肃、板着面孔训人的领导，而是用蛮不讲理的作风、嬉戏怒骂的工作方法，和官员们打得火热。

从古到今，清官少，贪官多，官员们往往一丘之貉。人生的大舞台浓缩在官场，千奇百怪，无奇不有。穷凶极恶、慳吝鄙陋、伪善贪婪、荒淫无耻、阴险狠毒，人性的阴暗面无不发挥到极致。

刘骏内心瞧不起官员，喜欢捉弄侮辱大臣们，给他们起外号，运用高高在上的皇权任意羞辱嘲弄，戏谑耍笑无度，以此排遣心中的愤

怒和空虚。刘骏起的外号格外形象，根据每个人的性格、体形特征，诸如高、矮、肥、瘦等等，各有恰当的名字，比如留着山羊胡的人叫“羊”。满朝文武官员，除了皇叔刘义恭之外，没有一个人没被污言秽语侮辱过。刘骏称呼王玄谟为“老伧”，意为“北方佬”。游牧民族统治北中国一百余年，以文明自诩的南方人依然认为北方人粗野、鄙贱、缺乏教养。王玄谟祖籍太原，故而刘骏这般称呼。朝廷之中北方人很多，像柳元景、垣护之均是北方人，也是渡江很晚的人，为何独王玄谟受此讥笑呢？

王玄谟表面严肃庄重、不苟言笑，内心冷酷残忍、贪婪狭隘。他怂恿刘义隆北伐，不过是贪图军功和荣誉。作为北伐先锋军团的大将，攻取河南时发现当地大梨便宜，有利可图。他利用手中的职权收购大梨，一匹布换八百大梨。如此低价收购，大失人心，使支持南军的河南民众转变态度。王玄谟对待部属刻薄少恩，军中流传一句话：“宁作五年徒，不逐王玄谟。”宁愿服五年劳役，不在王玄谟部下当兵。北伐军遭到失败，主将萧斌准备将其斩首。王玄谟竟然在刑场上大念《观音经》，南朝佛教兴盛，相传大慈大悲、救苦救难的观世音菩萨灵验感应。可见王玄谟之贪生怕死。

刘骏写过一首诗送给王玄谟，叫做“四时诗”：“葍茶供春膳，粟浆充夏飧。爬酱调秋菜，白醪解冬寒。”笑话王玄谟吝啬钱财，不舍得吃喝，一副守财奴形象。

仆射刘秀之舍不得花钱，叫做“老悭”，吝啬、老抠门儿的意思。颜师伯缺牙，没几颗好牙，叫做“𪔐”。刘骏很损，笑话人有水平。的意思是牙齿外露的样子，人家缺牙，偏叫人大板牙。黄门侍郎宗灵秀身体肥胖，肚大腰圆，叩拜后起身不方便。每次聚会，刘骏偏偏不断赏赐，每次赏得很少，就是想看他跌跌撞撞谢恩的样子，以此取笑。

刘骏宠爱一个昆仑奴。昆仑奴就是黑皮肤的人，唐史有过描绘：“卷发黑身，通号为昆仑。”应该不是非洲人，而是今东南亚靠近赤道一带的人。昆仑奴有什么用处呢？“令以杖击群臣”，谁不听话揍谁。黑奴有个名字，叫“主”，一个奴隶竟然叫成主子。

昆仑奴拿着棍棒殴击各位官员，自尚书令柳元景以下免不了挨打。昆仑奴有不敢打的人，就是那位当面顶撞孝武帝，为好友收尸的蔡兴宗。柳元景和蔡兴宗不挨打，不是因为官职高，而是因为秉性正直。

刘宋朝会，嘻嘻哈哈，说说笑笑，打打闹闹，只能由一个词来形容——“荒唐”。中央政府这般开会，不成体统啊。即便西方一些民主国家，议会里也不会出现这等现象。不过，话又说回来，刘骏在各地官员们当中威望不低，关系融洽。他的继任者刘子业淫乱残暴，被叔叔夺了帝位。除南京城之外天下皆反，支持刘骏后嗣做皇帝，可见一斑。

在这场荒唐闹剧中，最吃亏的是颜师伯，最受益的也是他。颜师伯是刘宋第一佞臣，阿谀奉承，巧言令色，溜须拍马，南朝第一高手。

颜家不能算士族大族，南渡之后才起家。颜家出了两位名人，颜延之是当时名士，颜竣是孝武帝宠臣。颜师伯是庶支，颜竣的族兄。少时孤贫，喜欢读书，好音乐，性格开朗，诙谐敏捷，善于谄媚、阿谀逢迎。

时任徐州刺史、北中郎将的刘骏看中此人，准备任命为中郎府主簿。申请报送到宋文帝刘义隆处，刘义隆拒绝委任，批评刘骏道：“中郎府主簿哪能用颜师伯。”刘骏再次请求任命颜师伯为长流正佐，仍遭拒绝：“朝廷不能任命这种人，你自己用吧，但不适合聘为长流。”刘骏只得任命为参军，掌管刑狱。

刘骏称帝，颜师伯时来运转，步步高升，直至青、冀二州刺史，转任侍中。他输钱的时间即从地方官转任中央的时候。颜师伯性贪，是刘宋皇朝第一大贪，家累千金。可交纳的“还资”很少，自然瞒不过刘骏的眼睛。于是，颜师伯成为刘骏赌桌上的常客。

一次，两人玩樗蒲，越赌越大，已押到一百万钱。

樗蒲也叫掷五木，和掷色子差不多。用于掷采的投子是用樗木制成，所以叫樗蒲。一组五枚，两头圆锐，中间平广，像压扁的杏仁，每一枚掷具都有正反两面，一面涂黑，一面涂白，黑面上画有牛犊，白面上画有野鸡。行赌时，将五木同时掷出，任其转跃后躺倒，然后看其朝天一面配成不同的排列组合，即所谓采。其中五枚全黑，称“卢”，是最高的采。四黑一白为“雉”，是仅次于“卢”的好采。以下三黑二白，二黑三白，一黑四白，乃至五枚全白。全白是最差的采，就是恶采。

刘骏先掷，掷了一个“雉”，洋洋得意，以为赢定了。谁知颜师伯是此中好手，运气极佳。一手下去，竟然掷出了满堂彩“卢”，五枚子全黑。刘骏大惊失色，颜师伯极伶俐，眼疾手快，伸手把投子一拢，垂头丧气道：“差一点儿就是‘卢’了。”

刘骏和那些昏庸淫乱帝王的区别在于能够保持心底最后的一丝清醒。史书记载刘骏终日酣饮，经常伏在案几上昏睡过去，看似醉得不省人事。可是，每当有急事呈奏时，马上肃然而起，抖擞精神，没有一丝酒意。内外臣工十分畏惧，没有一个人敢做事懈怠。

刘骏戏呼刘秀之为“老慳”，可他知道刘秀之为官清廉，朝堂戏弄，背后尊重有加。刘秀之任梁、益二州刺史，管辖蜀和汉中。当时二州属于皇朝富裕地区，前后每一任刺史聚敛财富都多达万两黄金。刘秀之以身作则，分文不取，从梁州转任益州，将分内280万钱留给梁州守军。刘秀之离京赴任，刘骏亲自坐车出城至新亭相送。刘秀之死后，家中贫困，刘骏赠予丰厚。

生死相许

问世间情是何物，直教生死相许。天南地北双飞客，老翅几回寒暑。欢乐趣，离别苦，就中更有痴儿女。君应有语，渺万里层云，千山暮雪，只影向谁去。横汾路，寂寞当年箫鼓，荒烟依旧平楚。招魂楚些何嗟及，山鬼暗啼风雨。天也妒，未信与，莺儿燕子俱黄土。

千秋万古，为留待骚人，狂歌痛饮，来访雁邱处。”

金代诗人元好问一首《摸鱼儿》道尽天下痴情男女的悲伤哀恨。爱情之所以伟大，因为真正的爱情至为难得，只有为情人抛弃一切的人才配得起“爱情”两个字。

自古红颜多薄命，宋孝武帝刘骏最宠爱的殷淑妃红消香断，魂归离恨天。殷淑妃是刘骏的堂妹、刘义宣的女儿。刘骏自迷恋上殷淑妃之后，度过一段风花雪月的浪漫爱情生活。好景不长，殷淑妃生下八子刘子鸾后离开尘世。殷淑妃之死，与二人这段孽恋以及刘义宣灭门一事不无关系。

随着心爱女人的死，性格乖戾的刘骏变得越发荒谬，不近情理。殷淑妃死了，刘骏不许埋葬，为方便探视，特意做通替棺。每夜临睡前，步行到放置棺木的大殿去，坐在灵床前酌酒祭奠。既而，呆呆看着熟悉的面容独自饮酒流涕，每到伤心之处，“恸哭不能自反”。

多日不下葬，殷淑妃容貌竟然栩栩如生。从初夏到立冬，整整度过一个夏秋季节。刘骏总是不停哭泣，一连数月，精神恍惚，无心处理朝廷政事。虽然采取了各种保护措施，尸体搁久了还是会腐烂。落叶归根，土地是人最终的归宿。

殷淑妃四月离世，十月才葬。短短六个月的时间，刘骏征发江东百姓修建陵墓于龙山，凿山开路数十里。工程紧迫，官吏催逼，老百姓不堪忍受，死亡、逃跑者不计其数。

万物凋零，寒气森然。南朝举行了历史上最盛大的一次葬礼。自晋廷渡江以来，无论皇帝皇后、王公妃主，还是士庶豪门，从未有过如此煊赫的场面。刘骏追赠心爱的女人为宣贵妃，灵柩用辒辌车，銮辂九旒、黄屋左纛、羽葆鼓吹、班剑虎贲最高规格的仪仗。送丧的人多达数千，公卿百官与后宫嫔妃皆著白衣一排排跟在灵柩后面。

丧车缓缓驶过。刘骏一袭白衣，神色憔悴，独自站在南掖门外流泪不止，左右侍从莫不掩泣。刘骏思念情人，魂牵梦萦。梦中两人相

见，默然无语，执手同泣。醒来，效仿汉武帝的《李夫人赋》写了一篇悼赋《伤宣贵妃拟汉武帝李夫人赋》，其中有“流律有终，深心无歇。徙倚云日，徘徊风月。思玉步于凤墀，想金声于鸾阙。竭方池而飞伤，损圉渊而流咽。虽哀终其已切，将何慰于尔灵？”的缠绵悱恻的语句。

刘骏对自己写的文章仍然不满意，让当时的大名士谢庄写哀策。谢庄作《宣贵妃诔》，其文哀婉动人：“……移气朔兮变罗纨，白露凝兮岁将阑。庭树惊兮中帷响，金暖兮玉座寒。……旌委郁于飞飞，龙逶迟于步步。锵楚挽于槐风，喝边箫于松雾。涉姑繇而环回，望乐池而顾慕。呜呼哀哉！重扃兮灯已黯，中泉寂兮此夜深。销神躬於壤末，散灵魄于天浔。响乘气兮兰馥风，德有远兮声无穷。呜呼哀哉！”

刘骏斜倚着身子读完谢庄的文章，已是泪流满面，起身叹息道：“不谓当今复有此才。”下诏将谢庄的辞赋刻在墓石之上。哀策不胫而走，京都震动，士人竞相传抄，江南纸墨大贵。

为寄托哀思，刘骏多次和大臣们到殷贵妃的墓前凭吊。刘骏仍然不忘调侃臣下。有一次，他对身边的大臣刘德愿说：“你哭殷贵妃，如果哭得悲伤，重重赏你。”话刚说完，刘德愿应声恸哭，捶胸顿足，涕泗交流，眼泪、鼻涕流到一处，这通伤心。刘骏大为高兴，赏赐豫州刺史。随后叫过医师羊志来哭，羊志泪如雨下，呜咽不止，悲不自胜，一点不像装的，看得众人很吃惊。过了些日子，有人问羊志：“你从哪儿弄到这副急泪？”羊志回答道：“我那天不过是哭自己死去的小妾罢了。”

刘骏的做派注定要与一些作风严谨、性格耿直的大臣冲突。颜竣是其一，他是刘骏藩邸时的主簿，参与过平叛的军事行动，刘骏称帝后居中掌权，任吏部尚书、丹阳尹。他对刘骏的工作方法不满意，对刘骏重用戴明宝等人相当反感，希望由自己长久主持朝政，最终被杀。

另一个人则是江智渊。江智渊属济阳江氏，他这一支人丁不旺，朝中无援。江智渊文采出众，又以门阀自诩，不满意朝廷安排的官

职。刘骏喜爱文学，特别提拔，恩礼冠于朝廷。本是一对知遇的君臣，可江智渊平素安恬文雅，看不惯刘骏的所为。

刘骏请客喝酒的时候，必定让大臣们彼此互相嘲讽、攻击，以此取乐。一次宴席上，刘骏让江智渊传令给王僧朗，让他嘲弄自己的儿子。江智渊正色道：“这种玩笑恐怕不该开。”刘骏当时生气了：“江僧安痴人，痴人自相惜。”刘骏嘴皮子功夫厉害，你不是说父亲和儿子不能开玩笑吗？我就拿你们父子开涮。江僧安是江智渊的父亲。南北朝时期注重门阀，也就特别重视家讳，世族大家的祖先名讳在子孙面前，必须避免说出来，要用其他的字代替。刘骏当众直呼江智渊父亲的名字，并说他是个大傻瓜。江智渊下不了台，伏席流涕。

江智渊死于给殷贵妃拟谥号，当时江智渊拟的是个“怀”字。大家知道，“怀”字含有同情的意思，比如楚怀王，不算好字眼，刘骏相当不满意。“宣”那是好字呀，比如周宣王。当时刘骏没说，隔了几天，和大臣们骑马来到殷贵妃的坟墓，刘骏举起鞭子，指着墓前的石柱，对江智渊说：“此上不容有‘怀’字！”江智渊害怕过度，忧虑而死。

殷贵妃死后，刘骏郁郁寡欢，加之酒色过度，身体一天不如一天。两年后，正当壮年、三十五岁的刘骏相思成疾，重病缠身，死于玉烛殿。

刘骏不会想到，他一死，天下全变了。他太庙里的画像变了；治国方略变了；殷贵妃的尸体从坟墓里被挖了出来；宠信的大臣们一个接一个死去。这些都拜他儿子所赐。

刘宋皇朝的大业落到中国历史最荒淫暴虐的人手中。这个为千万人不齿的人叫做刘子业，刘骏的嫡长子，刘宋皇朝第一任废帝。史家评其所作所为：“罪孽，纣王不及万分之一；荒淫，昌邑王不及毫厘。”这是中国历史最差皇帝的评价，那么，排名倒数第一的皇帝究竟是什么样的人物呢？

第十章荒淫第一主

刘子业，刘宋皇朝的前废帝。之所以被史家称之为“前废帝”，因为刘宋皇朝有两个废帝，他是第一个。十六岁登基，十七岁被杀，短短一年零六个月的时间，坏事做绝。史家评他“罪孽，纣王不及万分之一；荒淫，昌邑王不及毫厘。”纣王宠信妲己，残害大臣，穷兵黩武，是昏主的典范；而昌邑王，据霍光讲“受玺二十七日，所做坏事一千一百二十七件”。两位昏聩君主加在一起，也不如刘子业罪孽深重。他到底做过什么，让史家对其如此憎恶？

鲁昭不戚

刘子业小字法师，孝武帝刘骏的嫡长子，母亲王宪嫔出自琅琊王氏，门第显赫，江南第一高门。照理说，刘子业是富贵堆里滚出来的，大福大贵，不会受到一点点委屈。然而刘子业不仅经受过痛苦煎熬，甚至经历过生死考验。

元嘉三十年，刘子业刚过五岁，大伯父刘劭弑杀宋文帝抢夺皇位。刘骏在江州起兵讨伐。留在京都建康的刘子业和五叔刘义恭的十二个儿子被刘劭囚禁在中书下省，关押了起来。

刘骏的军队节节获胜，刘劭几次想把刘子业杀掉，最后忍住了，希望作为最后一道挡箭牌。刘义恭欺骗刘劭单马出城投奔刘骏。刘劭凶性大发，下令将他的12个儿子全部杀死。手执利刃、全副武装的甲士拖走哭天喊地的皇室子弟们的情景刺激着刘子业幼小的心灵。他痛苦地蜷曲身子，缩在角落里，惊恐地注视着杀气腾腾的甲兵。在最恐

惧的一个多月里，没有一个人来关心，父亲、母亲、叔伯、姑姑……

五岁孩童的身心受到摧残。逆境中成长的人性格坚强，刀光剑影的杀戮使童年刘子业懂得一个道理，骨肉亲情不可靠，刀剑是解决矛盾的唯一手段。

皇后儿子、排名最长、高贵的门第，刘子业理所当然成为刘宋皇朝的太子。太子做得不顺心。刘骏宠爱殷淑妃，自然冷落王宪嫔母子。殷淑妃死后，刘骏把爱转化为对殷淑妃儿子刘子鸾的抚爱，愈加加深刘子业性格中对亲情的冷漠。南朝社会风气奢靡，放纵堕落。世人不关心人的品质，只计较门第和文化素质。刘骏忽略了对未来皇帝的道德教育，只关心太子的诗文造诣和文化修养。

刘子业是个爱读书的孩子，写文章颇有文采。最喜好读历史书，喜欢和别人谈论历史故事。十三岁时，在皇宫崇正殿讲读《孝经》，有模有样。知识有时会成为双刃剑，不求甚解，只看表面故事，得出的结论常常带有偏激的倾向。豪气冲天却不善于思考，想不到会带来什么样的后果。勇气是每个人应具备的品质，但勇气不能变成蛮干，治理国家做事业更不能只有匹夫之勇。

史家对刘子业相貌的描绘逼真形象：“蜂目鸟喙，长颈锐下。”眼睛像蜂，眼球凸出，鸟嘴，长长的脖子尖下巴。这种人相书上讲，属于凶人系列。刘子业性情急躁，不沉稳。刘骏相当不满意，几次三番训诫。西巡途中接到过刘子业一封书信，字迹不工整，有些潦草。刘骏很恼火，大加训斥，刘子业赶紧谢罪。刘骏对他说：“书写不长进只是一条。我听说你平时做事懈怠，越来越急躁粗暴，怎么顽劣到这种地步！”

做人要有平常心。心静，思虑才能深远，考虑问题才会全面深入。性格急躁，行事粗鲁最应该避免，何况君临天下的帝王。

刘子业劣习不改，刘骏曾想废掉他。废长立幼取乱之道，刘骏没有康熙皇帝的见识和胆量，侍中袁一句话便挡了回去，“太子好学，有日新之美”。为着这句话，多少人身首异处，说这话的人同样未能幸

免。

刘骏死时留下遗诏，江夏王刘义恭、尚书令柳元景、始兴公沈庆之、尚书仆射颜师伯、领军将军王玄谟辅政。朝政交由刘义恭、柳元景和颜师伯；军事交给沈庆之；外事交给王玄谟。刘骏并非一个昏庸皇帝，从辅政人选可以看出，除颜师伯外，其他人才均是皇朝佼佼者。

狂忌多疑的刘骏去世，让所有人放松神经，弹冠相庆。大臣们不必随着刘骏的喜怒哀乐调整自己的情绪、极不情愿地表演，更不敢私相往来。人们从极度压抑中走出来，摘去假面具。皇叔刘义恭等人在刘骏死后，相互庆贺说：“从今天开始可以免于横祸而死了。”

然而，真面目会暴露出人性种种弱点。

人在战场能够时刻绷紧神经，全神贯注。若稍有不慎便人头落地，再也接不上去。没有硝烟的战争往往让人产生松懈，像官场、商场。懈怠的结果意味着灾难降临。孝武帝的宠臣们一个接一个犯下相同错误，只有蔡兴宗保持着清醒头脑。葬礼结束后，他对人说：“从前，鲁昭公即位时毫无悲伤之色，叔孙穆子猜到他不会有什么好结果。如今，家国之祸莫非要在陛下身上吗？”

蔡兴宗为何发出如此感慨呢？原因是刘子业在父皇葬礼上丝毫没有表现出悲伤的神情。古代以孝治天下，敬父母才能敬国家。一个对父亲的死亡不感到悲伤的人怎么会去和睦亲人，和睦子民呢？

人生一出戏，领袖是国家这幕大戏的最大主角。看看世界各国的大选，竞选者们卖力表演，竞选时许下的诺言，又有多少兑现了呢？现在有学者怀疑“珍珠港”事件是一场苦肉大戏，世事谁又能说得清楚。

作为最高统治者，你装也要装出来，你是道德的表率，是人民的表率。装虽然虚伪，但说明你在克制。偏偏刘子业不是这样的人，他是一个坦坦荡荡，毫不做作的人，从不掩饰仇恨与喜好。他就是恨父

亲，恨殷淑妃，要把他们的尸体从坟墓里挖出来。

刘子业做事不受外界干扰，我行我素。他没有摆正位置，以为皇帝可以为所欲为，孰不知没有任何一个国家领袖可以置人民意志于不顾。即使像希特勒和东条英机那样的恶魔，如果没有国民支持也难以发动战争。为了获取人民的支持，他们狂热地宣扬民族主义，希特勒甚至不惜毁掉整个犹太民族来增加日耳曼民族的凝聚力。

皇帝的利益和社会财富拥有者的利益一致，只是代言人而已。如果皇帝威胁到统治阶层的生命和利益，哪怕你是上帝神仙，他们中的优秀人物照样群起攻之。刘子业不懂这个道理，依着性子把左右臂膀尽情斩断。

孝武帝时代呼风唤雨的戴法兴嚣张得可以用狂妄来形容。他并非辅政大臣，却专制朝权，诏令出自一人之手，俨然一个大皇帝。身为辅政的皇叔刘义恭畏惧戴法兴成为习惯，不肯插手政事。一个小小的中书通事舍人、越骑校尉何敢如此？

这是由南北朝特定的政治斗争决定的。皇帝用藩王宗室对抗士族豪门，用平民出身的官员牵制藩王宗室。这类平民官员便是中书省的中下级官员和各地的典签。典签我们以后介绍。皇帝独揽大权，国家大事只与身边的人商议，秘书们狐假虎威，作威作福。

狡猾的狐狸懂得一个道理，失去老虎的威风，他们什么都不是。戴法兴忘记了手中权力从何而来，极度蔑视少年天子。当刘子业行为不检点或想亲理朝政、有所作为的时候，戴法兴出面阻止，狂悖地丢下一句狠话：“陛下这么胡来，难道想做营阳王吗？”营阳王刘义符是刘宋皇朝少帝、刘裕长子，因胡作非为被辅政们废掉。

狂妄跋扈、居高临下的态度引起少年天子的不满。戴法兴威逼刘子业，满心以为小皇帝离不开他，孰不知刘子业绝非循规蹈矩之人。

小太监华愿儿替皇帝打探民间传言。太监的重大收入不外于皇帝的赐予，刘子业宠爱华愿儿，赏赐的珍宝钱财不计其数。皇帝大方，

乱花钱，管钱的不干，戴法兴经常从中裁减。华愿儿自然恼恨于心，借机对刘子业说：“民间流传‘宫中有二天子：法兴真天子，官家是假天子。’您住在深宫之内，不接触外界。戴法兴和刘义恭、颜师伯、柳元景结为一体，往来门客数百人，内外士庶莫不畏服。戴法兴又是先帝的亲信重臣，久在宫廷，如今和他人作成一家，恐怕宝座不会再属于官家了。”

刘子业冷冷地听着，淡淡一挥手，戴法兴卷铺盖回家。一个月后，赐死于家中。据说戴法兴守着多年受贿积攒起来、堆积如山的珍宝财货的仓库钥匙死掉了。真的不明白，世人要那么多钱有什么用？如果朋友们喜欢科学，必然知道戴法兴这个人，他曾反对过祖冲之的“大明历”。

解决戴法兴看似平淡容易，其实背后隐藏着巨大的危机。戴法兴死了，谁来平衡皇族与士族豪强势力呢？

四大侍卫

万事我来做，刘子业举起刀剑向大臣们立威。接下一年的时间里，血雨腥风伴着靡靡之音笼罩着京都南京城。人人心惊肉跳，个个胆战心寒。

刘子业比谁都清楚“枪杆子里出政权”的道理，亲自提拔四位如狼似虎的禁军军官保驾护航。宗越、沈攸之、谭金、童太一是令人闻风丧胆的皇朝虎将，江南四大高手。

宗越是南阳庶族，郡吏出身，年轻时在襄阳做警察。雍州山地是蛮族势力范围，宗越父亲被南蛮子杀害，宗越调查跟踪，闹市之中手刃仇人。非但没有获罪，反而受到襄阳太守的提拔，召入军队担任队主（大体相当于现在的营长）。宗越这个营成为剿匪别动队，有盗贼就去抓捕，去了就能立功。

南北朝时代，军马由自己来搞。花木兰从军时买马购鞍，连带辔

头、长鞭均由自己装备。宗越虽是营长，无奈家里穷，买不起马。每战舞刀持盾，步行出击，没有人能够挡得住。打胜仗发奖金，一次胜仗一千钱。宗越经常获胜，买马不在话下。

孝武帝刘骏镇守襄阳，看中了他，拜为扬武将军，领台队，成为中央军骑兵幢主。南朝军队编制军幢队，幢主大体相当于旅长。骑兵是先进军种，南朝骑兵队少，能够当上骑兵军官不容易。元嘉二十七年，宗越随柳元景北伐，冲锋陷阵所向无前。随王刘诞代替刘骏督雍州，宗越官至后军参军督护。刘诞开玩笑地说：“你是什么人，能够得到我府四字。”意思说啊，你出身这么低，凭什么做我随王的参军。宗越昂首答道：“佛狸未死，不忧不得谘议参军。”刘诞大笑。

其后，宗越跟随柳元景伐蛮，在建康，拥戴刘骏称帝。平鲁爽，血战梁山洲，攻广陵，杀随王刘诞，屡建战功，受封长水校尉。宗越治军严酷，杀人不眨眼，将士们有一点点过错，动辄军法从事。宗越治军严到什么地步？数万人的队伍，宗越骑马前行，马止营合，不参分毫。马一停下军队就停下，没有一个人多行一步。以前军中流传一句话，“宁作五年徒，不逐王玄谟。”后来又加上一句“玄谟尚可，宗越杀我。”

宗越为人凶残。中央军攻陷广陵，为报复广陵人拼死抵抗，刘骏下诏屠城，诛杀城内所有男人。宗越亲自动手，命士兵用鞭子抽打战俘们的脸和肚子，向伤口浇苦酒盐水，然后挖眼剖腹，最后斩首。宗越欣赏着种种惨无人道的手法，听着凄厉痛苦的哀嚎，欣欣然有所得。

踏着敌人的尸体宗越一步步升迁，刘子业登基，宗越封侯，和谭金、童太一、沈攸之三位嗜血将领同入直阁，典禁军，成为大内侍卫官。在这四只恶兽当中，最狡诈狠毒的当属沈攸之，他的心有五窍。

沈攸之是苍头公沈庆之的侄子。沈家是农家子弟，沈攸之更是一个孤儿，家境贫寒。叔叔沈庆之大器晚成，人到中年还在家里种地，帮不上沈家什么忙。而且沈庆之并不喜欢这个侄子，因为沈攸之生得丑陋，又黑又小。沈庆之做了宋军高级将领之后，也没想到造就他。

元嘉二十七年，宋军北伐失利，拓跋焘率魏军骑兵向南推进，进抵长江。朝廷征召三吴地区的军队入援。各地纷纷组织新军，只要有男丁的，一律强征入伍，王公以下贵家子弟不服兵役的，这次也要上。

沈攸之不甘心一辈子面朝黄土背朝天，应征入伍。军队抵达建康，沈攸之心想叔叔是北伐大将，军队的高级将领，总该有点优惠吧？沈攸之找到队伍的长官，要求给个官当当。军官对出身要求比较严格。农民身份，虽说叔叔是大官，门第不是一代两代可以高起来的，那要经过三四代或更长的时间长才能提升。但，谁也不肯得罪，毕竟人家叔叔是军队的高级将领。军官们忽悠说，你去找最大的官，讨个一官半职不是稀松容易吗？于是，沈攸之奔高层去，找到当时的领军将军刘遵考。刘遵考是皇亲，刘裕的族弟，打卢循的时候跟着刘裕，当时六七十岁了，德高望重。领军从一品，领军将军是领军中最高级别，相当于现在的国防部长。沈攸之没敢要大官坐，请求担任新军的队主，要个新兵营的营长干干。他的要求不过分。叔叔做过剿匪集团军司令，北伐军副司令。侄子做个新兵营的营长还不行吗？再者说，不是正规军，地方民团，不定哪天解散啦。

刘遵考上上下下打量半天，眼前这位求职者个子矮、相貌丑、黑黑瘦瘦，心里头一百个不满意，“你这样子还想当队主，影响我大宋军队的军容军貌啊！若非现在军情十万火急，否则，怎么也轮不到你当兵呀！”刘遵考撇着嘴一口拒绝：“君形陋，不堪队主。”

沈攸之心里别扭，长叹一声：“昔年孟尝君身高六尺为齐国宰相，今天选个军官专挑肥胖仔吗！”

气得沈攸之去找沈庆之，跟着叔叔混。沈庆之不喜欢这位瘦小侄子，直到元嘉二十九年，随沈庆之征讨五水蛮，沈攸之才因军功升为队主。该着走运，第二年伐蛮军拥戴刘骏称帝，进军南京。新亭一场血战，身负重伤换来头功一件，做到太尉府参军，封侯。看来，对于不得志的人才，战争确实是块跳板。

随王刘诞谋反，宋军征广陵。沈攸之屡建战功，冲锋在前，被一

支长箭射破骨头。孝武帝刘骏大加赞赏，将要重用。谁知沈庆之出面阻拦。沈庆之深知侄子为人狡诈，不适合做高级军官。沈攸之只得到杂号将军——龙骧将军封号，做了一名七品小县令。叔叔拆侄子的台，侄子能满意吗？从此，这对叔侄成了冤家。

刘子业登基，从军中选虎将，沈攸之入选直阁将军。同时入选的谭金、童太一两人也历经百战，身怀绝技。在四名武功高强的大内侍卫护卫下，刘子业放开手脚准备大干一场。

鬼目粽

夕阳西下，金风微凉，几片落叶孤零零地飘落。倏忽间夏季已过，单薄的人似乎能够感到秋季逼来的凉气。

江夏王府的锦灯一盏盏明起来。丝竹阵阵，箫管悠悠。吴越美女，长袖飘飘，翩翩而舞。宾客们把酒交杯，欢歌笑语之声绕梁而起。自孝武帝死后，江夏王府日日饮宴，夜夜笙歌。

刘义恭心情不错。人在心情好的时候酒量会大，刘义恭醉了。这个高祖皇帝的宠儿、文皇帝的爱弟已经有十年没有尝过醉酒的滋味。

人喝醉了讲话会多，讲话多会失言。无心的人不会去听别人的胡言乱语，有些人则不，他们专听醉话。比如孝武帝刘骏，一个猜忌心极重的皇帝。

遇到这种皇帝，要么戒酒，要么少喝。

刘氏皇族死的人太多，比长江的弯道都多。刘义恭顽强活下来，靠的是谨慎、沉默和少喝酒。如今可以喝了，喝得烂醉也无妨，因为死人听不到他的醉话。

颜师伯却没有这么好的心情。他刚刚被新皇帝罢免掉卫尉卿、丹阳尹和尚书右仆射的职务，改任尚书左仆射。从首都卫戍区司令、首

都市委书记和第一副总理，降为第二副总理。谁的心情会好？除非是个傻瓜。

颜师伯从一个低等士族靠拍马起家，执掌朝廷大权数年，不得人心，嫉妒的人比比皆是。新皇帝想亲政，自然由他开刀。颜师伯瞅了一眼尚书令柳元景，忧心忡忡地说道：“陛下赐戴法兴自尽，诏令已发，杀伐未免过重。”

刘义恭半眯着眼，喃喃道：“莫非你还没有受够他的气。”颜师伯嘿嘿一笑：“兔死狐悲，陛下比先帝有过之无不及。先帝有感情，今上则无。”

柳元景只是听着，不动声色。

颜师伯继续道：“武皇帝七子，除王爷外谁还健在？有谁善终？”

刘义恭的酒醒了一大半，颜师伯的话均是大逆不道，这话从他嘴里说出来太让人惊讶。颜师伯给人一种笑面虎的感觉，笑面虎的话总是藏在笑脸里。而今笑面虎变成一只冷面狼。

“我敢保证，陛下下一个对付的是元景兄。”颜师伯的话冷森森的，“然后是王爷您。”

刘义恭似乎不相信他的判断，柳元景有同感，不过他不肯相信罢了。

“元景兄，与其束手就擒，莫如趁尚有权力之际做一回徐羨之、傅亮，拥戴王爷登基。”

刘义恭彻底清醒，他今年六十有二，皇帝梦做了快一甲子，这就是他不肯多饮酒的原因。

干大事要果断，偏偏三个人都有缺点。刘义恭“娇气”，柳元景“愚忠”，颜师伯“贪婪”。三人久议不决，柳元景决定请一个好朋友参谋此事。

密谋人越少越好，自己能做的事决不让第三者知道。柳元景非但不懂这个道理，还不懂“利益是人的驱动，义气并不可靠”。

沈庆之听到这个阴谋之后，第一个反应是新皇帝会不会对他好，结果否定了，因为刘义恭和他没有什么交情；第二个反应是新皇帝的权臣会不会给他利益，结果又否定了，颜师伯曾经对人说过：“沈庆之不过是个爪牙而已，哪里能参与朝廷政事！”

既然否定了，就要做正确的事。柳元景为义气埋单，颜师伯则要为轻佻付账。

沈庆之与柳元景，一个高门士族，一个农家子弟，怎么会是朋友呢？缘自两人的志趣和人生态度。沈庆之和柳元景都是世之名将，当时的军事天才，均靠讨伐南蛮成名。剿匪战争中配合默契，惺惺相惜。拥戴刘骏的军事行动使得二人同时做上刘宋皇朝的高官，位列辅政大臣。纵使成为三公，沈庆之不改农家本色，每逢农忙都亲自去田间干活，从不带随从，没有人知道他是国家高官。

有一次，柳元景和颜师伯去看望沈庆之，约他一同出游。柳、颜二人鸣笳开道，大摆仪仗，旌旗车辆、士兵甲士充满道路。

沈庆之与一个随从在田间劳作，理都没理。二人来到他身边，沈庆之一脸忧虑地道：“贫贱不能长居，富贵也难自守。我和诸公出身于贫贱，因为遇上时代机遇，才有此等荣华富贵。我们经常应该回想艰难时的情形。我这个老头子八十岁的年纪，眼见的成功失败太多太多，诸位炫耀这些车辆衣服，想要做什么呢？”说完，扔下二人不管，插下手杖继续耘起地来。柳元景撤去侍从，把外衣脱了，提着衣服来到田间，二人相顾欢笑。

其实，很多人嘴上想得开，心里想不开；心里想得开，骨子里想不开。沈庆之就是这种人。人过八十，富贵如过眼云烟，很快消失。钱再多，与他没有一点关系。沈庆之教训别人头头是道，轮到自己就不这么想了。

沈庆之出身农民，对土地情有独钟。他家原本安在南京城清明门外，有四所院宅，屋室富丽堂皇。他在娄湖修建一处园舍，带着子孙迁往娄湖居住。后来，又把里外亲属迁往那里，广开田园之业。

娄湖（位于今南京市区东南十五里）修建于三国的吴国，周围七里，溉田数千亩。到西晋时代，可灌溉土地万余顷。沈庆之有眼光，他自己时常得意地指着这大片土地，对人说：“钱尽在此中。”

凭借娄湖土地，沈家产业累计万两黄金，奴僮数以千计，金钱千万，粮谷万斛，富甲当时。有财产就有私心，难做闲云野鹤。沈庆之年过七十屡屡辞官，然而每当动乱之秋，必定挺身而出，原因在于此。这也是巴菲特与比尔·盖茨的区别所在。

这一次，他把好朋友出卖了。出于忠心还是私心呢？私心重得多。理由倒是正大光明，忠君！为了守住这个忠字，两个月后，他把性命搭上。

刘子业处理谋逆者的手段极其残忍，亲自率羽林军抓捕叛党，不仅将刘义恭和他的四个儿子一并杀死，而且惨无人道地把太皇叔身体肢解，大卸八块，胃肠挑出来。眼睛剜出来，用蜜糖浸渍。刘子业得意扬扬地对人说，这是“鬼目粽”。用鬼眼睛包的粽子。

柳元景府内有兵，家族强盛，本可以反抗。柳元景苦劝兄弟们放下武器，辞母奉诏，从容而死。八个儿子、六个弟弟，诸侄均被杀死。颜师伯也遭灭门。

髡奴

除掉三个辅政大臣，刘子业再无顾虑，借机清理朝臣，挟私报复，大开杀戒。赠死殷贵妃的儿子新安王刘子鸾，杀死刘子鸾的同母弟弟南海王刘子师和妹妹。掘开殷贵妃的坟墓，抛尸荒野。拆毁刘骏当年为殷贵妃造的新安寺，寺内以及远近的尼姑和尚一律斩杀。

享尽荣华富贵的刘子鸾在终结短暂的十年生命时，叹息说：“只希望下辈子不再生于帝王家！”殷贵妃的子女均被杀死，暴尸野外。刘子业怒气不息，积怨仍旧不出，下诏挖开父皇的景宁陵，把孝武帝的尸体扔到荒山野外。

大臣们一听，这还了得，哪有儿子掘父亲陵墓的道理。刘子业说一不二，多亏太史伶俐，劝道：“如果掘开帝陵，对陛下您不利。”

刘子业盯着太史道：“不能掘？”

太史不示弱，神色不动：“不能掘！”

“不掘也可以，”刘子业大叫道：“给我往上泼大粪！”

刘子业怎么琢磨怎么看不上他这位父皇。一日去太庙。看到高祖武帝刘裕的画像，指着像中人大赞道：“你是大英雄！生擒好几个天子！”看到爷爷文帝刘义隆的画像，咂咂嘴道：“你也不懒，可惜临到老被儿子把脑袋砍了去！”最后看到父皇刘骏的画像。刘子业歪歪个脑袋，指着像中人说：“你是个酒糟鼻，怎么不糟！画工呢！赶快给我改成酒糟鼻！”改成酒糟鼻后，刘子业仍不解气，气咻咻道：“龯奴！你个色鬼，好的贱的你都上！不要脸！”

最不要脸的人不是刘骏而是刘子业。

刘骏生前对刘子业不好，招惹刘子业这般仇恨。母亲王宪嫔没招他呀，刘子业对亲生母亲一样绝情。

王太后病重，差人叫刘子业去探病。刘子业竟然不屑一顾，说了句世间最薄情的话：“病人住的地方多鬼，怎么能去！”王太后不听还好，一听气得浑身哆嗦，颤抖着手，喊道：“取刀来，剖开我的肚子，看一看怎么生出这么个孩子来！”没过几天，王太后气死了。

那个大哭殷贵妃的刘德愿杀头，为殷贵妃作诔的谢庄也要杀头。谢家毕竟高门望族，谢庄才动天下，有人讲情。讲情的人说话婉转巧妙，“人死都是一个样子，一刀下去，痛苦就那么一下。不能这么便宜

他，谢庄出身富贵人家，没吃过苦，把他关起来，遭遭世间的罪，再杀不迟。”

刘子业一听，有道理！毕竟是个小孩，有弱点，容易被人欺骗。人们抓住这个规律，一次次骗，最终将他骗死。

朝廷死了一批大臣，换了新面孔，刘子业的人上台了。刘子业同母弟豫章王刘子尚担任尚书令（总理）。那个说“太子好学，有日新之美”的侍中袁做了吏部尚书（组织部长）。沈庆之为太尉（军委副主席）。

可惜的是，这一套班子不足两个月就散了架，走的走，死的死。散架的原因在于刘子业又把屠刀举向皇族和外戚。

屠杀外戚起因于刘宋皇朝的公主们。三个公主，三个驸马，把刘子业进一步拖入泥潭。

三个公主当中就有山阴公主刘楚玉，她与刘子业一母所生。山阴公主向皇帝弟弟要驸马。

山阴公主没有驸马吗？当然不是，不但有，而且非常英俊，是位出自高门望族的美男子。她要的是第二个驸马，第三个驸马……

中国古代一夫多妻制，皇帝的女人更是多得数不过来。山阴公主感到委屈，既然男人可以三妻四妾，为何女人不能三夫四公？更何况她是公主千金。

山阴公主的话非常有道理，“妾与陛下，虽男女有殊，俱托体先帝。陛下六宫万数，而妾唯驸马一人，事不均平，一何至此！”天下不公平的事怎么能到这种地步呢？

山阴公主确实是个伟大的人物，女权运动的先驱。只是她不明白一个道理，男人比女人有力气。这是弱肉强食的一个规律。随着科技的进步，男人的力气变得微不足道，于是有了一夫一妻制。

南北朝是个思潮开放的时代，但凡思潮开放时代人的欲望必须得到满足。于是，刘子业一口答应下来，并给山阴公主找了三十个情人，当时称作“面首”。

南北朝是中国历史性爱最开放的时代。裸舞、群交、兽交、乱伦，观看男女性交来刺激性欲的节目在南朝已经开始了，而且是皇帝带头做。熟悉南北朝历史的人不会认为这些原始性欲的流露是从现代西方引进的。上等人普遍吸食毒品，那时叫做“五石散”，又名“寒食散”。这是人的自由，“不自由毋宁死”。这是人的隐私，“隐私权神圣不可侵犯。”

第十一章山阴公主

对于女人来说，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女人有两个，一个是周朝女皇武则天；另一个就是南朝山阴公主刘楚玉。这两个女人有一个共同点，她们都在为女性争取平等权利。

武则天如愿以偿地登上帝位，成为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刘楚玉则为女性争取到三十一个丈夫的权利。如果继武则天之后，中国历史能够出现像英国伊丽莎白、维多利亚那样魅力超凡的女王，东方的法律和风俗以及全民的素质将有一个很大的提升。可惜的是，武则天没有传位给太平公主，而太平公主似乎也不具备伊丽莎白的素质，不能不说这是东方的一大遗憾。山阴公主的命运更是一场悲剧，花样年华便香消玉殒。“君须髯如戟，何无丈夫意？”这是山阴公主留给后世的名言，也是仅有的点滴记录。后世的男儿们自然不屑于为这等风情万种、放荡不羁的女人立传。她们的风姿笑靥、哀怨悲愁，如轻风般散入历史长空中不见踪迹。

三十面首

山阴公主向皇帝弟弟索取驸马，刘子业爽快应允，并很快为她挑选了三十个年轻漂亮的男人。冠以什么样的名字令刘子业费了一番心思。当然不能用驸马，刘子业虽然标新立异，属于嬉皮士一族，但也不能无视南朝社会森严的等级制度，以及庞大的士族集团。

不能做老公，只能做情人，不能称驸马，那就叫“面首”。南朝人做事很讲究，尤其在文字上。刘子业的文学功底不差，写出的文章颇

有文采。“面，貌之美；首，发之美。”面首，即为面貌漂亮、头发黑亮的美男子。貌美可以理解，头发为何要黑亮光泽呢？因为中医讲，发主肾气，头发生得好就是肾好。肾好，性功能自然旺盛。

刘子业创立面首，比之男宠、小白脸、鸭子、吃软饭的，形象生动、暧昧有趣。不知为何没有流传下来，倒让西方名词“情人”后来居上。

山阴公主得到三十面首是中国历史了不起的大事，这是实实在在摆到桌面上的事情。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确实应该“怆然而涕下”。

我们应该高兴，为中国女人的权益得到一次满足而欣慰。

刘子业之所以敢于这么做，和当时南朝社会风气息息相关。南朝是一个放纵的时代，人性解放的时代。

人们纵酒、纵欲，享受着感官刺激，尽情体任自然。现代毒品由西方传入，南朝时代没有鸦片。可中国人聪明的头脑早已设计出类似毒品之类的东西，它比毒品高明得多，危害也小。是什么呢？五石散，又名寒食散。

从魏晋开始，士人多服用五石散。它是用石钟乳、紫石英、白石英、石硫磺、赤石脂五味石药合成的一种中药散剂。此方子最早见于东汉张仲景的《伤寒杂病论》，用于治疗伤寒（即古人所讲的风邪入侵）。到了晋朝，正始名士何晏，因身体虚弱，常服五石散。由于药性猛烈，何晏改进前人的方子，一服之下，竟神明清朗，体力转强，也就大力推广。

神明清朗即有毒品功效，体力转强，就是春药，现在伟哥的功能。洛阳人争相效仿，成为一种时尚。有晋一朝，名士多服用此散。不过服用此药以后必须以吃冷食来散热，因此又名寒食散。要寒衣、寒饮、寒食、寒卧，却要饮温酒，凭酒劲以发汗，来散发药性。

观看女子跳裸舞是南朝风尚，其实不仅南朝人纵情声色，受其影

响，北方人也一样。前秦天王苻坚曾“使宫人与男子裸交于殿前，引群臣临而观之”。古代没有情色电影，只能现场观看，这就是北朝帝王贵族们的娱乐休闲。淫靡风气影响下，刘子业和山阴公主的行为不足为奇。

刘子业与山阴公主一母所生，两人关系特别亲密。山阴公主晋爵会稽长公主，由地市级升到省部级。

世人都有迷恋心理，也会人云亦云，所以会有追星族。南朝也有追星的风尚。东晋名臣孟昶尚未发达之时，家住京口。那日，天空飘着雪花，名士王恭身披鹤氅裘，乘坐高舆，缓缓而过。孟昶从篱笆间窥看，叹道：“此真神仙中人。”和现代崇拜影视明星相同，南朝人追逐名士，即王恭所说“熟读离骚，痛饮酒”的所谓名士。

山阴公主只是二十妙龄的女子，自然不能免俗。她疯狂崇拜上一个男人，渴望得到他。

名士渊

这位名士叫褚渊，是一位驸马。妻子是山阴公主的姑母南郡公主，宋文帝刘义隆的女儿。褚渊既有才，又豁达。父亲死的时候，兄弟分家，褚渊只拿走家中数千卷图书，其他一文不取。出自望族，又是驸马，仕途自然一帆风顺。历任美官，太子舍人、太宰参军、太子洗马、秘书丞、中书郎、吏部郎，袭爵都乡侯。

褚渊容貌俊美，举止得体，举手投足，风度翩翩。每逢朝会，文武百官甚至外国使臣争睹容颜。脖子探得老高，就为欣赏褚渊。褚渊有妙才，解音律，善弹琵琶，是刘宋国著名的音乐家。人无完人，褚渊再美，也有瑕疵，白眼球大，黑眼球小，嫉妒的人称为“白虹贯日”。褚渊有谢安之风，沉稳有雅量。一天家中失火，浓烟弥漫，火焰乱窜，几乎燃到他的胡须。这位大宋国的美男子竟然神色不变，怡然自得，缓缓道：“轿子在哪里？”

爱上一个人，迷恋一个人，就看不到他的缺点。在山阴公主眼里，白虹贯日根本不算缺点，褚渊的眼睛是世间最美的一双眸子。

山阴公主向皇帝倾诉相思之苦，刘子业笑道：“我可以帮你把他找来，至于下面的事，那要看你的本事了。”

刘子业召褚渊入宫，安排宿在禁中。

一座依畔御花园的大殿，空气中弥漫着芳菲的香气，闻之心醉。起初褚渊不知何故，直到月上柳梢头，才发现大殿上多了一个人，一个倾国倾城的美人。

有美人岂能少了美妙的歌声，吴声妖浮缠绵，何况唱歌的是绝代佳人。

“夜长不得眠，明月何灼灼。想闻散唤声，虚应空中诺。春林花多媚，春鸟意多哀。春风复多情，吹我罗裳开。”

漆黑长发在春风中飘动，薄如蝉翼的衫裙裹着苗条起伏的胴体，衣襟松着，隐约可见两条笔直修长的玉腿。

女人静静地注视着他，双眸充满诱惑，像火山。褚渊的呼吸快要停滞。如果世上有人可以在美人、花香与歌声中保持镇定自如，那么这个人一定是褚渊。

香气更浓，女人已经走到他身边，声音轻柔得像春风。

“你一个人是不是很寂寞，我可以陪你。”

“不必了。”褚渊淡淡道。他忽然想起眼前这个风情万种的女人是谁，皇室公主中最美丽的一个，刘楚玉。

山阴公主媚笑道：“这本来就是我的住处，既使你不让我陪，我还是要住下的。”

褚渊竟然平静得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既然你住这里，我可以

走。”

山阴公主表情很奇怪，“这里是皇帝安排的住处，你想抗旨吗？再说，即使你能走出大殿，这里是皇宫，你能到哪里呢？”

褚渊终于明白这是圈套，精心设计的圈套。

山阴公主靠得更近，可以闻到诱人的发香。女人的身体缠上来，柔软的手指滑上褚渊的脸庞，爱抚着胡须。缓缓地，纤长的手指向下面滑去。褚渊稳稳地站着，一动也不动。

许久，山阴公主笑了：“君须髯如戟，何无丈夫意？”

褚渊淡淡回答道：“回虽不敏，何敢首为乱阶。”褚渊字彦回，他套用孔子大弟子颜回的话回应公主的戏谑调笑。

山阴公主恨恨道：“不信，你不依我！”

一个正常的男人和一个风情万种的女人共度十个夜晚，会发生什么事？

什么事也不会发生。因为男人是褚渊，他可以从月出东山站到朝霞绚丽。

遇上这种呆子，你有什么办法？山阴公主实在佩服得紧，褚渊就是褚渊，永远是她的偶像。好在，她还有三十个美貌健壮的面首。

山阴公主输了，刘子业却赢了。山阴公主没能打动姑父，刘子业却留住了姑姑。因为他是皇帝，全天下独一无二的皇帝。

刘子业结发妻子叫何令婉，一个值得怜悯的女子。丈夫登基前夜去世，未能体验一回做国母的滋味。她的哥哥何迈娶宋文帝第十女新蔡公主刘英媚。何氏一门驸马，正宗皇亲国戚。何迈的父亲娶妻宋武帝刘裕少女豫康长公主刘欣男。

十姑姑刘英媚是刘子业最喜欢的女人。可能有人感觉奇怪，为什

么刘宋皇族之间男女关系多不检点，难道他们具有古埃及王室近亲婚配的风俗吗？当然不是，埃及法老为保证皇室血统的纯洁，这种远古意识在南北朝根本不存在。

南北朝风俗不同，女人地位截然相反。江南女子大多养在深闺，高门士族女人更是如此，极少出门。即使婚姻之家，早年定下的娃娃亲，也有十多年不曾见面的。这是汉人的陋习，是对儒家经典的曲解，难怪王安石变法时高呼“法先王”。儒家的很多思想都曾被人地片面诠释。比如孔子那句“唯女子与小人为难养也”。如果当时女子占社会主导力量，孔子的意思便是“唯男子与小人为难养也”。孔子为什么不这样说，因为当时社会仍以体力为优。

在这种情况下，刘宋皇室成员们根本见不到多少女人，还不如现代社会的平民。我们从小开始上小学、中学、大学，然后工作，混社会，甚至走南闯北，俊男美女见得多了。即使待在家里，还可以对着电脑欣赏帅哥靓女。南朝呢？女人猫在闺房里，怎么见？有几个村妇、渔丫头成天出来，气质又差远了。刘子业从小到大圈子里的女人，除了公主、王妃们，还能有谁呢？

当然，不要以为南北朝的人们过得郁闷，生在北朝就幸运许多。塞北不用说，男女混在一处。即使在中原的邺城，现在河北地区，都是妇女执掌门户，请客送礼、打官司办事，一律是女人的事情。你到邺城大街上一站，“车乘填街衢，绮罗盈府寺。”香车满路，政府法院各个机关单位挤满了女人。

中国文化能保持数千年之一脉，民族间的融合功不可没。有人讲四大古文明，就是四大文明古国，什么古巴比伦、古埃及、古印度和中国。还有人说，中国文明太晚，你看赫梯文明、亚述文明、腓尼基文明、波斯文明、犹太文明，哪一个不比中国早呢？

我们可以看一看，有哪一种文明较为完整地流传下来了呢？只有犹太吧？还在巴勒斯坦那个弹丸之地苦苦挣扎，它不挣扎不行啊，发源地让人家连锅端的话，你的文明终结了。说美国继承犹太文明，即便不感觉扯淡一样，也只能说差不多。

真正的传统文化不是裹小脚、搞专制，鲜卑民族带给北方的风俗，恰恰深合先王之道。在中国历史中有很多现代社会的影子，我们没有发掘出来，或者一叶障目不见泰山罢了，什么是树叶？欲望是树叶，每一个人的欲望。

这可能是刘子业感觉压抑的原因之一吧？你以为皇帝是什么？皇帝是一种制度。皇帝不是人，是制度！如果你破坏了制度，皇帝就做不成。

刘子业想做人，利用制度带来的便利，痛痛快快活一回！

做皇帝不久，刘子业便把心仪已久的新蔡公主接进宫来。入了刘子业的虎口，插翅难飞。强纳姑母，毕竟不是件光彩的事情。刘子业有办法，杀掉一个婢女假充公主送还何家。新蔡公主改姓谢氏，留在宫中为贵嫔。

刘英媚柔弱，驸马是个厉害角色。何迈喜欢犬马射猎，勇武豪侠，手下聚集着一批门客死士。死去的女人是不是妻子一望便知。何迈怒不可遏，与死士密谋，策划趁皇帝出游下手谋杀，另立晋安王刘子勋。

皇家赶上多事之秋。刘子业的六姑临川长公主刘英媛向他哭诉，驸马王藻有同性恋倾向，爱上男宠吴崇祖。换成其他皇帝或许不了了之，劝几句，做个和事佬。因为王藻出自琅琊王氏，王导的嫡系子孙，江南一等高门。王藻的父亲同样是驸马，妹妹王宪嫔是刘子业的母后。

刘宋的皇帝们对公主家事格外头疼。公主金枝玉叶，驸马出自高门，一个个娇生惯养，何曾受气，和和美美的婚姻少。驸马江曾作《辞婚表》，道出驸马们的辛酸苦涩，文章写得酣畅滑稽，实属不可多得的妙文。建议大家去读一下，若不愿意读古文，可观柏杨先生的译文。清官难断家务事，何况南朝皇族一向对高门士族容忍有加。可刘子业听过公主的倾诉后，勃然大怒。他不管那套，下诏将王藻下狱，与公主离婚后赐死。

刚刚处理了王藻，何迈密谋叛乱事发。刘子业亲率禁军诛杀何迈，何迈虽勇，怎敌宗越、沈攸之手下如狼似虎的大内高手，血溅当场。

刘子业连续处理掉两位驸马，辅政大臣、皇亲国戚谁也难逃魔爪。一时间朝野震动，南京城人心惶惶。

留下来

有压迫就有反抗，这是颠扑不破的真理。

吏部尚书袁深受刘子业宠信。刘子业性情变化无常，一件小事皇帝就会脸，检察官搜罗证据起诉，撤掉官职，白衣领职，以观后效。袁感到继续待在京城太危险，皇帝反复无常，说不定哪天屠刀从天而降。于是，想个鬼花招，要求外出为官。刘子业答应了，任命他为雍州刺史。

出镇地方的不仅袁一人，朝廷做了一系列人事调动。七皇子临海王刘子项出镇荆州，蔡兴宗为长史、南郡太守，辅助刘子项。

夜，漆黑漆黑，空中不时刮过寒冷的秋风。两个孤零零的人影立在寂静无比的院落。

袁特别兴奋，舅舅蔡兴宗抬头仰望天外繁星，突然冒出一句话：“襄阳星恶，怎么能去？”袁紧张兮兮地道：“白刃架在脖子上了，哪管什么流矢。今日之行，唯愿活着逃出虎口。天道深远难测，吉凶未必都能灵验。不知舅舅何时离京？”

蔡兴宗淡淡道：“你呢？”

“明日凌晨上路，今晚特来向舅舅辞行。”

蔡兴宗听得出外甥话语中的急迫，似乎想从眼前无尽的黑暗中逃跑。蔡兴宗的语气极淡：“我不走。”

袁吃惊地张大嘴巴，好像舅舅突然变身化作妖怪。

南朝皇子出镇地方，长史之职极重，皇子年幼，大权全在长史之手。刘子项不到十岁，谁做长史，谁是荆州主人？

袁困惑不解，想不通为什么舅舅甘心留在血雨飘摇的京城，想不通自然要问：“舅舅什么意思，现今朝廷形势人所共见。在内大臣朝不保夕。舅舅出居荆州，掌管八州军事。我在襄阳，地胜兵强，去江陵咫尺之遥，水陆流通。若朝廷有事，我们正可共立桓、文之功，不比受制凶狂皇帝，面临不测之祸更好吗！如今有机会不肯走，以后想走，走不了啦！”

袁很坦诚，将心中秘密和盘托出，因他想拉上蔡兴宗一起造反。谁都知道荆州和雍州是江南重镇，合二州之力，财力可抵半个宋国。

蔡兴宗一点不惊讶，静静道：“我素门平进。与主上太疏远，不见得有什么大祸患。朝廷内外，人不自保，一定会发生变故。如果朝廷内的灾祸得以消除，地方的祸患却难以估量。你打算在外求全，我打算居中免祸，各行其志，不是很好吗？”

蔡兴宗看得很明白，现在无论中央还是地方，全天下的人都对皇帝不满意，必有一场大乱。那么，留在中央机会大呢？还是去地方机会大？历史经验告诉蔡兴宗，地方起兵，鲜有克捷，宫廷政变最容易得手。一旦得手，下一步就是如何平定同床异梦的地方势力，待在地方才是大大的危险。

袁没有蔡兴宗那么长远的眼光。第二日天刚拂晓，撒丫子狼狈上路。待在船上，犹怕皇帝改变主意，派人来追，下令水手加速前进。飞舟似箭，狂行到浔阳江，方才绽出笑脸，仰天叹道：“现在终于免除大祸啦！”

袁不着急赶路了，进浔阳城拜会三皇子晋安王刘子勋的长史邓琬。两人本来没有什么交情，却相见甚欢，结伴游玩，亲密异常。一有空闲，整日整夜待在一处。袁出自高门，邓琬门第不显；袁人品出

众，邓琬才干平庸。东晋以来，门第不当的人极少往来。袁对邓琬过于亲密，隐藏着玄机。玄机只有一个，他有意联合江州之力起兵造反。

袁离开南京，留下的吏部尚书空缺给了蔡兴宗。蔡兴宗主动留在京城当然不是为了吏部尚书的官职。早在刘子业登基之时，蔡兴宗便看出他必将祸乱国家。蔡兴宗是个正直的大臣，却也难免染上南朝纵情声色的习气。有个故事可以看出他是个风流人物。

建康何后寺一个叫智妃的尼姑生得美丽迷人，名动四方。蔡兴宗派出迎亲的车辆接智妃到府为妾。结果被颜师伯得到消息，抢先派人偷偷进入何后寺把智妃接走了。

大臣们纵情声色不要紧，皇帝不可以。皇帝是万民之主，任务是治理国家，保护民众的财产。明君圣主以增加国民的财产为己任，是以万民拥戴。只顾自己享乐，不管民众疾苦，这样的帝王是昏君，昏君人人得而诛之，这是儒家文化精髓所在。

有人问过孟子，武王伐纣，“臣弑其君，可乎？”孟子淡淡回答说：“残贼之人谓之一夫。闻诛一夫纣矣，未闻弑君也。”

独夫民贼，人可诛之。废昏立明，天之大义。蔡兴宗留在京城图谋除掉刘子业。皇帝手握军权，禁军猛将如虎，如何除掉他呢？蔡兴宗认为，没有军队参与是万万不行的。

公开的密谋

蔡兴宗首先鼓动太尉沈庆之发动军事政变。沈庆之是刘子业的心腹，江夏王刘义恭和颜师伯发动政变为此人所叛卖。刘子业给予沈庆之极高荣誉，每次出巡，御车之上同载的只有三个人，皇帝、山阴公主和沈庆之。

与皇帝最大鹰犬谋划除掉皇帝，岂非白白送命。蔡兴宗看准一

点，人是自私的，而沈庆之是自私的聪明人。皇帝这么搞下去，天下必将大乱。天下如果大乱，沈家太湖数百里肥田沃土会是谁的呢？

蔡兴宗想到的，沈庆之当然也想到了。作为刘宋王朝的军事统帅，沈庆之承受的压力相当大。刘子业动辄杀人，皇叔杀！御弟杀！王妃杀！驸马杀！大臣杀！侍从杀！

如果国家靠杀戮可以太平的话，皇帝太容易做了吧，你行我行大家行！刘宋王朝像一座即将喷发的火山隆隆作响，他沈庆之如同在火山口觅食的一只羚羊，而刘子业像趴在上面懒洋洋打瞌睡、晒太阳的雄狮。

沈庆之警觉，借着帮助皇帝破获颜师伯谋反集团阴谋的契机，屡屡向刘子业进谏，劝皇帝和睦群臣，不要乱杀，更不要因为好色贻误军国大事。劝得多了，刘子业烦了，渐渐不满意。人最怕仇人多，哪怕你是大得不能再大的官。沈庆之闭门谢客，他和皇帝牢牢拴在一起。皇帝一开杀戒，求情的人会挤满沈宅。你说帮不上忙，没有人会相信。人家会想，皇帝那么宠信，分明是你不帮忙。

沈庆之养病在家拒不见客，蔡兴宗吃闭门羹。不过，毕竟是吏部尚书，组织部长，管人事的，很多事绕不开。亲戚要提拔吧？朋友要调动吧？

一天，沈庆之的亲信到吏部办事。蔡兴宗悄悄地说：“沈公闭门绝客，不过是想逃避无休止的请托办事罢了。我对沈公无所求，为什么拒绝不见？”

沈庆之一听，组织部长生气了，以后亲戚朋友升迁关照全指这位，不能得罪，安排人把蔡兴宗请到家里来。

蔡兴宗毫不隐瞒来意，开门见山，张口就来：“主上近来的所作所为，已丧尽人伦天道。想改变他的德行，已经没有什么指望了。”

这种话说出来就是大逆不道，这种话说出来就再也收不回去了。

蔡兴宗毫不避讳，没有停止的意思，说话滔滔不绝：“主上如今所忌惮的，唯有沈公一人。百姓所仰望的，也只有沈公您。沈公威名远播，天下所服。如今，朝野上下惶惶不可终日，人人自危。沈公如能首树义旗，谁不响应！如果犹豫不断，欲坐观成败，岂止是大祸将临，将来四海之人会唾骂沈公。我蒙沈公提拔，故为沈公着想，还望三思。”

蔡兴宗说得平静，沈庆之听得平静。苍头公活了八十岁，什么样的风浪没见过？刘劭叛乱，血溅宫城；刘义宣满江的楼船；刘诞铁打的广陵城，哪一次不是他亲自平叛，金戈所指，群贼授首。

如今小蔡当面鼓动皇帝身边最亲信的大臣谋反，可谓胆量包天。谁知，这位万马千军、枪林箭雨中不肯皱眉的苍头公竟然长长叹了口气：“唉！我怎不知如今的忧患与危险，我保全不了自己，只想尽忠报国，始终如一罢了，一切听天由命。我年事已高，辞职在家，不管事了。手中已无兵权，即使想干也不会成功！”

老狐狸已没有昔年五洲鼓动刘骏讨逆的锐气了。蔡兴宗不死心，详详细细道出心中的谋划：“当今心怀异志，想做大事的人，不是为了邀功赏富贵，只求脱离朝夕突来的死地。殿中将军，唯听外间消息，不过缺个带头大哥罢了。若有人振臂一呼，俯仰可定。沈公带兵数十载，提拔起来的旧将多在禁宫和朝廷。沈攸之等人更是沈家子弟，怎么能不听你的！何况沈公门下皆是三吴勇士。殿中将军陆攸之，沈公的同乡，今奉朝廷之命东出讨贼，掌握物资调配，大有铠仗兵器，在青溪未发。沈公用他的物资武装将士，以陆攸之为前锋，杀入宫中。我自当率百官按前朝故事，另立贤君，天下事可立定！”

蔡兴宗见沈庆之不动声色，略带威胁道：“如今民间讹传皇帝所作所为，沈公全部参与。如沈公迟疑不决，若有人先举大事，沈公难免有附从之祸。如沈公不想动用甲兵，我听说主上经常到沈公府上，不带侍从直入阁内，喝得大醉，留的时间又长，这是万世难寻的好机会呀，机不可失！”

沈庆之听得浑身冒冷汗，这个小蔡好歹毒，刺杀这种办法都想得

出来，连连摇头：“君肺腑之言，我感激不尽。可是这样大的事情，不是我一人能做得了的。事到临头，只能怀抱忠贞，一死而已。”

并非只有蔡兴宗看到沈家的危难，沈家自己人也看得出来。沈庆之的侄子沈文秀率部去青州上任前，劝沈庆之说：“主上狂妄暴虐，祸乱不久就会到来，而独我们一家受到宠信，人们会认为我们和他一条心。况且，主上喜怒、爱憎变化无常，残暴无情，实是无法预测的灾祸，进也难免，退也难免。不如，趁我手中有兵，另立新君。”

沈庆之不为所动，任凭沈文秀哭泣落泪。人越到老越怕死，沈庆之害怕吗？一生戎马的苍头公不怕死，他准备用死来换取沈家的安宁。

刘子业诛杀何迈，沈庆之终于坐不住了，匆匆赶往宫廷劝谏。九曲青溪，碧波盈盈，溪水上的竹桥却不见了，难道桥会飞吗？

谁有那么大的胆量，敢拆除通往宫廷的桥梁？明摆着，皇帝不想见他。沈庆之喟然长叹，只得打道回府。

不久，一个数年不登门的亲戚来到沈家大宅。不是来串门拜客，也不是来请托办事，而是要命的。

大内侍卫沈攸之阴恻恻地站在苍头公身边，手中的托盘上放着一罐药，残忍地笑道：“叔叔，陛下听说您得了重病，特意派侄儿给您送药。”

沈庆之明白，哪里是什么良药，分明是皇帝想要他的命，这个阴险残酷的侄子不过借机报复，同时脱开与沈家的关系。沈庆之后悔了，后悔不该出卖好朋友柳元景。钱财与生命哪一个重要？只有面对死神的时候才会醒悟。

南朝人信佛，佛教不准自杀，沈庆之怎么肯饮毒药。沈攸之冷笑着，伸出瘦干结实的手掐住叔叔的脖子，死死摁倒在床上，抄过一床锦被包向脑袋……

可怜沈庆之八十高龄，战功卓著，三世老臣，一朝死于非命。沈攸之冷冷扫了一眼床上逐渐冷却的尸体，扭转身，若无其事地回宫复旨了。

沈庆之的长子沈文叔泪如雨下，想起江夏王刘义恭被活生生肢解的残状，不寒而栗，咬着牙对弟弟沈文季道：“我能死！你能报！”说罢，饮药自尽。

说话间，皇帝派出抓捕沈家子弟的禁军包围了沈宅。沈文季悲痛欲绝，跨马舞刀，杀出府外。禁军中多有沈庆之的老部下，故意放开一条生路，任由沈文季冲杀出去。

细节决定成败。任何微小的变化也逃不过蔡兴宗锐利的眼睛。沈庆之死了，有一个人最害怕，领军将军王玄谟。

柳元景、沈庆之和王玄谟都是刘宋王朝的高级将领，北伐大将，三朝元老，大功臣。如今只剩王老伧，大街上好些人在传：“王玄谟死了！”

官越大越怕死。王府大门紧闭，王玄谟忧虑恐惧，饭吃不下，觉睡不着，精神萎靡，度日如年。

蔡兴宗拜访王府，王玄谟手指大门，颤抖着说道：“抓我的人来了，我的命完啦。”哪里还有当年封狼居胥的豪情壮志。

有些人官越大胆越大，有些人官越大胆越小。当蔡兴宗劝王玄谟发动政变时，王玄谟眼中的光亮一闪而过，喃喃道：“这不是容易办得到的，但我决不会泄露蔡君的话。”

蔡兴宗不死心，又鼓动统领禁兵的右卫将军刘道隆。这次策反竟当着刘子业的面，刘道隆护卫皇帝夜间出游，蔡兴宗随驾。蔡兴宗一脸从容地对身边的禁军主管说：“刘君，近来我们找个清闲的日子谈谈。”刘道隆反应机敏，一把掐住他的手，悄声道：“蔡公勿多言！”

军委副主席、国防部长、中央警卫部队长官均无意发动军事政

变，看来武装推翻刘子业的统治已无可能。山重水复疑无路，干高风险的事要由收益高的人去做，皇帝倒了，谁最有利，当然是皇族。

第十二章猪王刘

马基雅维利说过：“君主必须像野兽一样行动，既要做狮子又要做狐狸。狮子能够抗击豺狼，狐狸能够识别陷阱。”刘子业是一头狮子，但不是一只狐狸。所以，他没能躲过敌人的阴谋诡计。他把皇叔湘东王刘彧看成一只肥猪关进笼里。猪只能任人宰割，然而，这只肥胖的猪王却是真正的狮子和狐狸的化身。

养猪

湘东王刘彧是刘义隆第十一子，今年二十六岁，身体肥胖滚圆。刘彧的肥胖症纯属富贵病，和饮食习惯不良有莫大关系。能吃不一定胖，但胖一定是能吃造成的。刘彧好吃，好吃不是毛病，人都好吃，可他暴饮暴食，尤其喜欢吃大鱼大肉。

南齐食神虞惊写过一部《食珍录》，里面记录若干美食方子，其中有刘彧发明的蜜鱼。刘彧最喜欢吃蜜渍鲢鳊，就是把鱼鳃、鱼肠用蜜渍成的酱。一顿饭能吃十多斤。史书记载“一食数升”，一升大约3斤，不知我算得对不对。还喜欢吃腊肉，这个大家懂，我也喜欢吃，可吃不了那么多，人家一顿吃200多片腊肉。

刘彧胖，说他像猪一点不冤枉。依照藩王出镇地方的习惯，刘彧任南豫州刺史，镇姑孰。

除掉辅政大臣的刘子业意识到皇族威胁，将各地藩王征调入京。对付那些手握地方兵权的皇叔，刘子业用“养猪”的办法。

皇帝们喜欢养猪，明朝福王朱常洵据说体重达到三百多斤。皇叔御弟们养得头脑简单，四肢不发达，皇帝才会安心，国家才会太平。

明朝皇帝养猪技术先进，金银珠宝、园林田宅、美女佳肴腐蚀着肉体 and 灵魂。刘子业养猪的方式比较原始，省钱。

第一，圈养，不能放养。皇叔们从各地来到京师建康，来了不准走。既然是猪，不必客气。诸王关在殿内，殴打鞭笞任意欺辱。

第二，称重，分栏养殖。猪赶进竹笼里，放到秤上称重量。湘东王刘彧、建安王刘休仁、山阳王刘休祐长得肥壮。刘子业挨个取上名字，刘彧最肥，叫做“猪王”；刘休仁叫“杀王”；刘休祐叫“贼王”；东海王刘祎品性顽劣，叫“驴王”。

桂阳王刘休范、巴陵王刘休若年纪小，体重轻，慢慢养着，大了再说。

养猪要有猪食、器具。刘子业差人找来猪槽，添上饭，加上杂食，搅拌均匀。猪住的地方不能太干净，地上挖个坑，里面灌满泥巴、脏水。剥光猪王刘彧的衣服，赤条条放进泥坑里。猪有猪的规矩，必须趴着用嘴吃槽子里的饭。

刘子业瞧着皇叔们肮脏下贱的模样，很是得意，就你们这德性，还想和我争天子位？想着想着，生气了，下诏：“杀猪！”

刘彧、刘休祐横眉冷对，多亏刘休仁机智，自甘堕落，学猪叫、打滚儿、奉承、阿谀，难为宋王朝的皇叔们耐得如此下贱。刘子业玩心大，别人一说好听的，马上高兴起来。前前后后十几次要杀三头猪，每次都让刘休仁化解掉，“最开心的是过程，杀了就没得玩了，再到哪里找这么高贵的猪。”

时间一长，猪们受不了。刘休仁机灵，刘彧木讷，一句话说得刘子业不高兴。刘子业下令，把最肥的这头猪剥光，捆住手脚，用木棍抬着，气呼呼道：“今日屠猪！”刘休仁陪着笑道：“今天猪不该杀！”刘子业愣了：“为什么呀？”刘休仁道：“皇太子快生了，等太子

生下来，大喜的日子，杀猪掏肝肺，那是道菜啊！”

刘子业想想有道理，气慢慢消了，折腾了一晚上，终于把刘彧放了。

刘休仁说的皇太子，并不是皇妃生儿子，而是少府刘蒙小妾怀孕了。少府是掌管宫中御衣、宝货、珍膳等事务的官员。他的妻子怀孕干刘子业什么事。

有事，否则不能没出生即预定太子。刘子业性生活糜烂，喜欢群交，那是刘蒙小妾和他一起乱搞时怀的孕。

似乎我们在说奇谈，其实没什么可大惊小怪，刘子业不过是个坏小子而已，这些事很寻常。只不过人家刘子业有条件、有气魄做出来而已。

刘蒙小妾果然生了个儿子，刘子业定为太子，大赦天下，杀猪的事忘到脑后去了。

遗忘是件坏事，谁也想不到，这位肮脏的猪王会成为南朝的皇帝。高贵与下贱、美丽与丑陋，决非一成不变，如同那绚烂落日堕入漆黑夜色，第二天便刹那之间漫天红霞喷薄而出。

皇叔们变成猪，兄弟们只好去阴间。刘子业派使者赐江州刺史晋安王刘子勋毒药，原因有二：其一，他是孝武帝三子，刘骏以三子弑兄夺位，三子不祥；其二，何迈谋反所拥戴的便是刘子勋。

安乐死确实是个不错的主意，可要人家愿意。刘子业把事情想得过于简单，刘子勋固然只有十岁，可他不是寻常的孩子，他的身后有一大群各怀野心的人。因为刘骏的二儿子刘子尚是刘子业的一母胞弟，且性情与皇帝哥哥相近，人们把希望寄托在刘子勋身上。

刘子勋不能死，他死了，希望会像江水泡沫般无情破灭。

圣使最先背叛皇帝，船行湓口不再进发，传出口风告诉江州人，

皇帝要杀晋安王。王府亲信们着急了，找长史邓琬商议对策。邓琬笑了，笑得非常奇怪，他早在等这一天，从雍州刺史袁路过江州那天开始，足足等了两个月。

“昏君还想杀多少人？我不过是南土寒士，家中有一百口，够不够杀？诸君有多少？”邓琬仰望灰云密布的天空，“我邓琬蒙先帝厚恩，先帝爱子岂能命丧我手。冬天是杀人的季节，我要杀的人是独夫民贼，是暴君！江州戒严，备战！”

刘子勋身披重铠，手持长剑，出现在众人面前。甲冑和长剑似乎与孩子格格不入，他的任务是，站出来，仅此而已。江州沸腾，甲兵欢呼。

厚重的铠甲压着刘子勋单薄的身体，迷茫、恐惧、紧张得透不过气来，咬着牙挺着，绝不能流出眼泪。邓琬尖锐的声音在耳边回响：“你不是孩子，是皇子，是全天下人的希望，是未来的皇帝。记住你的父皇，你要做的是，杀掉你的哥哥。”

宫廷淫乱

江边的芦花风中摇曳，寒鸦飞上宫廷树梢，一座座宫殿慢慢消失在苍茫暮色中，唯有玉烛殿烛火通明。

刘子业没戴冠帽，梳丫髻、仅披着宽衫，袒胸露腹，表情异常兴奋，瞳孔发红，手里握着一条镶嵌着珠宝的精致马鞭，一边指点，一边沙哑地吼道：“排好，排好。刘道隆，你说说，她们怎么样，皇朝最高贵的女人都在这里，你想上哪一个，告诉我，随便上，绝不收钱。”刘子业的话没有错，刘氏皇族的王妃和公主几乎全部到齐，衫、袄、裙、襦遍地，一丝不挂的女人排成一排。高贵的女人和卑贱的女人实际没有差别，只要把外衣和尊严剥落。

刘子业用马鞭挨个敲打着女人诱人的胸脯，“每个女人都不是阴冷的石头，不必用衫裙掩盖你们的欲望。朕知道你们喜欢做，说不出

口，有什么说不出口，朕替你们找。人生一世，草木一秋。及时行乐，那是上天赐给人的权利。朕读了那么多书，这个道理还是懂的。你们是大宋的皇族，最尊贵的女人，朕的姑姑、姐妹、婶子，朕要替你们着想。看看那些人，朕从台军中千里挑一选的男儿，面首。”

英俊的军士们负手而立，女人赤裸的胴体挑动着他们的欲望。那些赤条条的女人除了高贵的公主，便是王妃，搁在平时，多望一眼就是罪过。军士们的下体发生变化，刘子业觉察到了，走到禁军将军刘道隆身侧，鞭梢扑打着勃起的阳具，格格笑道：“选好了吗？朕的将军，你是右卫将军，可要给朕带个头。”

武将刘道隆，是个粗人，经常犯低级错误，凤毛麟角的典故有他的笑料在里面。同事陈郡谢氏谢超宗文采斐然，有祖父谢灵运的风采。孝武帝刘骏大加赞赏，对人说：“超宗殊有凤毛，灵运复出。”刘骏是个文人，说话有水平，谢超宗的父亲叫谢凤。刘骏说凤毛，语涉双关，既指凤凰的羽毛，又指其父的风度才华，并说谢超宗是祖父谢灵运复生。

恰巧刘道隆在座，留了心，下朝后匆匆赶往谢府，对谢超宗说：“听说谢君有稀世珍宝，可否一观？”谢超宗摇脑袋，“悬磬之室，家徒四壁，有什么宝贝！”刘道隆神秘地道：“别骗我了，今早上皇上说了，你家有凤毛。”谢超宗“呼”地从床上跳下来，光着脚丫子向里屋跑。刘道隆以为他找凤毛去了，傻傻等到太阳落山，不见人家出来，只得悻悻回家。

南北朝重家讳，不能当面提父祖的大名。桓玄听到“温”字痛哭流涕，人们说他有胸襟，换寻常人不是扭头离去，便破口大骂了。

既然是粗人，阳具必定粗壮。反正刘子业是这般想，为他挑选了一个与众不同的女人，那个女人是已故皇叔刘铄的王妃江氏。之所以选江氏，因为她衣着整齐，在赤裸的女人群中显得鹤立鸡群，卓然不同。

“为什么不脱衣服？”刘子业凶暴地问，“你敢违背朕的旨意吗！”

江氏的脸变得铁青，一语不发，她有济阳江氏的贵气，有哥哥江湛的骨气，荒淫无耻的事情决不肯做。

刘子业冷笑道：“四叔追随逆贼造反，朕的色鬼父皇赏了全尸，对得起他了。你孤身十年，朕给你一次机会享受畅快的欢愉，如何不从。”

江氏冷冰冰道：“不知羞耻，皇族中出你这样的人，是皇朝的悲哀。”

刘子业大笑：“羞耻才是罪恶。我们不需要虚伪，我们需要充满刺激、兴奋的性欲。那些在家里干完事，出门来指责别人淫秽的人才是真正的无耻。”

坚硬的马鞭挑起江氏光滑漂亮的下巴，刘子业盯着那张风韵犹存的脸，嘿嘿笑道：“看你不像没有男人滋润的女人，哦，朕明白了，喜欢你的儿子是吧？母亲总是男孩第一个贪恋的对象，朕的色鬼父皇就在太皇太后的怀里找到了慰藉。来人，把王妃的儿子们找来。”

南平王刘敬猷、庐陵王刘敬先、安南侯刘敬渊看到宫廷中的一幕淫荡丑剧后惊呆了，王妃公主们赤裸着，皇帝赤裸着，只有母亲保持着女性的矜持。

皇帝的声音像夜枭，“你们的母亲不肯和别的男人做，心里只有你们，你们让大家欣赏一下，在这里！”

刘氏兄弟一动不动，刘子业气急败坏，尖叫道：“难道你们不肯让大家获得快乐？谁不肯把谁的脑袋砍掉。”

死很简单，维护尊严而死伟大。看着儿子们一个个被斩首，江氏没有流泪。如果一个人连死都不怕，你拿她有什么办法。刘子业冲刘道隆吼道：“杀王的母亲怎么样，上她！”

刘道隆再笨，也不想侮辱建安王母亲，但他更不想死。建安王刘休仁看着母亲受凌辱，竟然露出灿烂的笑容。

刘子业逼近江氏，残忍地道：“女人都是高贵的女人，男人都是漂亮的面首，我想，没有人会感到不满意，除了你，也许换种方式会有快感。”鞭子重重落到江氏身体上……

大理石般的女人，大青石地面，母猫叫春般的呻吟，激烈疯狂的占有，痛苦、羞辱、欢快、呜咽、淫荡、美妙……每个人有自己奇怪的感觉。

射鬼竹林堂

刘休仁悄悄地走了，自始至终保持着动人的笑意，直至见到湘东王刘彧，才露出狰狞的面容：“疯子是头下流的猪，可悲的猪。我受不了，我要宰了他。”

刘彧肥胖的脸阴森森的，“钱蓝生负责监视，阮佃夫联络人手，不是鱼死就是网破。”

“要快啊，夜长梦多。湘中出天子，这话传到疯子那里，我怕哥哥的命只在旦夕。”刘彧肥胖的身子颤抖了一下，“既然上天注定我是天子，我怎么会死。”

蔡兴宗策划政变没有成功，阮佃夫可以吗？阮佃夫是个小人物，不过是刘彧的主衣，管理衣服杂物的心腹小官。刘子业养猪，使这些湘东王府的下人得以进入宫廷。阮佃夫与蔡兴宗不同，走下层，小人物路线，找到与他做着同样事的人，皇帝主衣寿寂之。

杀人既难又简单。害怕杀人，那是因为杀人者不想死，如果将生死置之度外，白刀子进红刀子出，如此而已。唐睢说过这样一段话：“夫专诸之刺王僚也，彗星袭月；聂政之刺韩傀也，白虹贯日；要离之刺庆忌也，苍鹰击于殿上。若士必怒，伏尸二人，流血五步，天下缟素。”不要轻视小人物，历史中也有小人物的身影。寿寂之做了专诸，默默无闻的人顷刻间改变历史。

寿寂之负责皇帝衣物，照说是刘子业的心腹。对于身边工作的人，高级领导总会千挑万选，出身、朋友、经历、性格、好恶等等。聪明的领导对身边的人关照有加，甚至不吝赏赐，并非仅对端茶倒水、铺床叠被等辛劳的奖励，就为与自己一条心。

三国郭嘉评价小霸王孙策时说：“策轻而无备，虽有百万之众，无异于独行中原也。若刺客伏起，一人之敌耳。以吾观之，必死于匹夫之手。”孙策神勇，武功盖世，结果遇刺身亡。明枪易躲，暗箭难防，亲近之人更是防不胜防。

刘子业对寿寂之的工作极不满意，常常恨得咬牙切齿。可能寿寂之挑选衣料眼光有限，也可能为人呆板，不善言谈。不满意下属可以调换，刘子业选择继续留用。

皇帝的凶暴让人恐惧，何况他讨厌的人。当阮佃夫找到寿寂之时，寿寂之一口答应。里里外外一个死，阮佃夫的背后有湘东王，如果杀掉皇帝，湘东王登基，非但不会死，反而官运亨通，这条命赌得值。

阮佃夫告诉寿寂之，已经联络到许多人，宦官朱幼、舍人戴明宝，禁军军官姜产之、王敬则、樊僧整等十多人。人越多越好，阮佃夫要拉更多的人入伙。寿寂之幽幽道：“你错了，机密的事情怎么能让太多人知道，密谋的人越少越好，足够了。”

阮佃夫惊讶地睁大眼睛，“有没有搞错，宗越、沈庆之、谭金、童太一和那帮残忍的禁军，哪一个是省油的灯。我们几个人如何能搞定？”

寿寂之冷冷道：“宗越又不是疯子的影子，总有离开的时候，你不能指望永远有机会。一次，一次足够。”

上天会给每一个人机会，平等的机会。

“湘中出天子”像一句神秘的谶语传遍宫廷，不用问，必是仇恨刘子业的人散播的谣言，唯恐天下乱得不够。皇叔刘彧是湘东王，自然

难逃厄运。猪不想杀都不成，一旦传播出猪流感害人不浅。刘子业下诏，严密看管猪王，明晨屠猪祭旗，兵发湘州，倒要看看长沙有什么厉害人物敢争天子。

平日与皇帝寸步不离的铁血虎将宗越等人外出整顿兵马，禁军队主樊僧整守卫华林园。樊僧整参与密谋，钱蓝生迅速将消息通报阮佃夫。

恰恰这一天晚上，刘子业要去华林园，因为华林园闹鬼，闹女鬼。平常人见了鬼唯恐躲之不及，刘子业不，他要把鬼收拾掉。

鬼是刘子业造出来的，原型是个宫女。刘子业喜欢宫女们赤身裸体聚在一起追逐打闹取乐，偏偏这个宫女有骨气，宁死不受辱，刘子业斩去了她的脑袋。

晚上睡在竹林堂，朦胧之中梦见一个女人指着他骂：“你荒淫无耻、作恶多端，活不到明年麦熟。”刘子业气极，召集宫内的宫女挨个看，非要把梦中的女人找出来。梦里人哪里记得清，刘子业随便找个宫女拉出来杀掉。晚上又梦见那个女人，依旧大骂：“我在上帝那里告你了，你快死了。”

刘子业坐卧不安，找巫师占卜。巫师说，那不是人是鬼，竹林堂有鬼，杀人不管用，得杀鬼。杀鬼有杀鬼的程序，立坛射杀，刘子业亲自操弓。

猪肝色的夜空，竹林中鬼影憧憧。心中有鬼，世间才有鬼。立坛只是仪式，巫师可以驱赶心中的恐惧。

刘子业没有带侍卫，身边跟了一群巫师和彩女。射杀根本不存在的幻想，无非是心理慰藉。几支画满符咒的箭离弦而出，刘子业的心境平和许多，接下来跳舞庆祝除鬼成功。

鬼不可怕，世间最可怕的是人。人可以吃植物，可以吃动物，甚至可以吃人。刘子业是只凶残的狮子，狮子照旧会死，因为世间还有一种更凶残的动物。人，聪明、会思考的人。

侍卫们退出华林园的时候，寿寂之怀藏短刀赶进园子，姜产之等人紧随其后。脚步咚咚，急促杂乱，禁宫中没有人敢这么走路。建安王刘休仁冷酷地一笑，对随从说道：“好戏开锣了，我们去看看。”

寿寂之抽出刀向皇帝扑去。刘子业见寿寂之穷凶极恶地冲过来，感觉事情不妙，拉弓射去。寿寂之不是鬼，想射死人，姿势、力道、角度、精确度均有较高的要求。

箭落空了，刘子业应该后悔平时没有加强练习。彩女、巫师们吓得四散奔走，刘子业弃弓而逃，口中大叫：“寂寂……寂寂……寂寂……”他可能想喊：“寂之造反。”由于过于紧张，变成结巴，寿寂之以百米冲刺的速度追上去，一刀结果了刘子业的性命。

面对蜂拥而入的禁军，寿寂之坦然道：“湘东王受太皇太后令，除狂主，今已平定。”

没有人为皇帝复仇，也没有人欢呼。一切都结束了，就这么简单。恶果已种下，死亡是必然，只不过由一个衣服管理员圆满完成故事的结尾。

普天同叛

刘休仁狂奔到囚禁湘东王的秘书省，拜倒称臣，拉了刘彧直奔西堂，边跑边说：“疯子死了，陛下赶紧登基，迟则生变。”

争分夺秒，刘彧的鞋子跑丢了，大汗淋漓，气喘吁吁闯进西堂，几乎连滚带爬上了须弥宝座。刘彧手摀御座如在梦中。他是皇叔，即使皇帝身死，也无资格继承皇位，面对突如其来的幸福，汗流浹背，不知是冷汗还是热汗。

刘休仁大喊大叫，“主衣呢？快给陛下拿白纱帽来。”魏晋南北朝时代的皇帝便服戴白纱帽，没正式继位不能戴皇冠。

“备仪仗，召群臣，升殿！”

刘休仁挨个嘱咐，先召自个儿一边的大臣，再召刘子业的那些心腹将领。直到天光放亮，群臣这才到齐。一切都是太皇太后的旨意，宣旨的侍从一口一个太皇太后，就是孝武帝刘骏的母亲路太后。刘彧和路惠男有渊源，刘彧自幼丧母，从小由路惠男养大。

刘彧满脸堆笑安抚大臣们，甚至拉着刘子业亲信大将宗越的手，对四虎将笑眯眯地说道：“卿等久在朝廷任职，太辛苦了，应该四处走走，国家兵马大郡任由诸位挑选。”

刘彧尽量保持宽宏大度，山阴公主刘楚玉和刘子业同母弟刘子尚处死，余者一律不予追究。度过一年多放纵快乐的生活，山阴公主乐极生悲。她生命虽然短促，但那两句讽言和谗语永留史册，足让华夏女儿汗颜。

新皇帝大赏群臣，禁军将领刘道隆升任中护军。建安王刘休仁一百个不满意，问候过母亲的人，有他无我，有我无他。刘道隆升中护军，我辞职不干。刘休仁拥立新君头功一件，怎么能不干。刘彧只得赐死刘道隆，一个倒霉蛋，看起来，不是什么样的女人都可以上。

群臣松了一口气，精神病死了，生活照常，唯独宗越等四位备受刘子业宠爱的将领心中惴惴不安。刘彧的笑，在他们眼里那是奸笑，兵马大郡任由选择，这话怎么听怎么不实在，给人一种先稳住再说的感觉。宗越、谭金、童太一密谋起兵造反，拉上沈攸之，咱四个是一条绳上的蚂蚱。

他们忘了，沈攸之的心有五窍。三颗人头正是见面礼，沈攸之官复原职，宗越等人脑袋搬家。刘子业的尸体发霉，仍没人过问。蔡兴宗劝刘彧把旧皇帝下葬，不要给四方诸侯留下借口。安葬不安葬已经无所谓了，天下诸侯决定起兵，因为在这场更换新君的盛宴中他们没有分到哪怕一丁点儿蛋糕。

最先起兵的晋安王刘子勋晋封车骑将军、开府仪同三司。脱离战

争威胁的江州官员们欣喜异常，一起造访邓琬道：“暴乱既除，殿下又开黄阁，于公于私都该好好庆祝一下。”邓琬冷笑着把文书扔到地下，给爱好和平的人们泼去一盆凉水：“殿下当开端门，开黄门是我辈之事。”一句话决定了一个人的命运，决定了成千上万人的命运，甚至决定了国家的命运。年幼的刘子勋还得继续披着重甲为自己、为野心家们战斗。

刘子业时代，朝廷高官们相继任职地方避祸，不承想刘彧政变成功，留在南京的臣僚们个个扬眉吐气。一经邓琬鼓动，手握各地兵权的诸侯群起响应，雍州刺史袁、益州刺史萧惠开、冀州刺史崔道、青州刺史沈文秀、吴郡太守顾琛、吴兴太守王昙生、义兴太守刘延熙纷纷支持浔阳政权。他们的理由堂而皇之，徐州刺史薛安都的话掷地有声：“我终不辜负孝武皇帝。”皇位须由孝武帝的儿子继承，作为孝武帝十一弟的刘彧有什么资格做皇帝，更何况采取暗杀这种卑鄙无耻的行径夺取帝位。除了京都南京之外，各地均支持刘子勋，形势完全倾向于浔阳政权。

刘彧发起统战工作，派出说客招降游说。外交背后需要强大的力量支持，否则无论多么动听的言词必将苍白无力。薛安都对希望归附朝廷的人得意地道：“京都无百里地，不论攻围取胜，自可拍手笑杀。”

公元464年十二月十九日，江州长史邓琬胁迫晋安王刘子勋传檄天下，起兵造反。仅仅十六天后，刘彧任命建安王刘休仁为大都督，八十岁高龄的王玄谟为副都督，集合建康中央军数万人沿江南下，兵进江州平叛。

又过了一天，公元465年正月初七，邓琬诈称奉路太后玺书，率江州文武拥戴刘子勋继位浔阳。刘宋皇朝出现两个皇帝，各地诸侯一边倒支持浔阳政权。

不少地方官吏将领的家属亲戚居住京城，中央军中有大批叛军亲党，如同随时可以引爆的定时炸弹。内外交困，南京局势危如累卵。

刘彧倚仗的招牌路太后没有发出真正的玺书，但是感情上倾向于皇孙刘子勋。宫廷密谋千篇一律，路太后打算毒死刘彧，借生辰之际请皇帝赴宴。一杯淡淡的酒足以化解天下兵戈。上帝早已告诫人类，智慧是万恶之源。

刘彧举杯欲饮，侍从从后面悄悄拉扯衣襟。别看刘彧身体胖大，行动迟缓，反应却机灵敏捷，当即放下酒杯，笑着为太后祝寿，请太后饮酒。路惠男大惊失色，知道阴谋已泄，只得端起毒酒一饮而尽。当天，这位与儿子传出绯闻的伊娥卡斯忒魂归西天。

如何对待死去的太后，如何处理叛军家属，蔡兴宗一语中的，“如果他们绳之以法，京都瞬间土崩瓦解，怎么办？四个字罪不相及。”路太后得到安葬，平静地长眠地下。

众叛亲离，许多说客转而投向敌人。严峻，极度严峻。光明只有一座灯塔，四周无尽的黑暗。真的勇士敢于直面惨淡人生，刘彧要拼搏，为保住来之不易的果实而拼搏。

刘彧唯一的底气是军队，南京的台军，刘宋王朝的中央军，以及那批经历过战火洗礼的平民军官们。他要感谢祖父，刘裕依靠平民将领缔造一个新王朝，并把财富留给后代，军人的荣耀要靠战争取得。

中央军兵分两路，东西出击，吴喜、任农夫、王道隆、沈攸之、张兴世等军官像一根根火炬照亮漆黑的夜空，照亮江南大地。其中最亮的火炬当属张兴世，一位大器晚成的将领，他的命运和沙洲紧紧相连，在奔流不息、烟波浩渺的大江中驭剑独舞，十万楼船灰飞烟灭。

第十三章功名起鹊洲

一个人一辈子只需做一件事，一件有价值的事，就可以名垂青史。张兴世，一个出身平凡、默默无闻的中级军官，吸引了刘宋皇朝所有人的目光。军人的职责是作战，张兴世用灵光乍现的智慧诠释了何为“出奇制胜”。一招“天外飞仙”让他凌驾于同时代将领之上。《宋书》将他的传记排到第十，与北伐名将胡藩、刘康祖、垣护之并列，柳元景、沈庆之望尘莫及。张兴世用兵与东吴周瑜有异曲同工之妙，一辈子一件事，可惜世间没有第二个罗贯中。“乱石穿空，惊涛拍岸，卷起千堆雪。”三国周郎起于赤壁，而南北朝张兴世成名之处则是大江之中的茫茫沙洲。

平凡

落霞如绮绚晴空，坐对天门欲下舂。

十里孤峰层汉碧，数村残照半江红。

——唐·皮日休《夕照》

张兴世有美丽的家乡，竟陵郡濒临沔水，江南人所称荆州楚人，沿江而居，无非捕鱼为业。沔水是长江支流，河面不宽，从襄阳到九江两千余里，江心从无洲屿。张兴世出生之日，门前的水中忽然堆积出一片沙洲，年年渐大。张兴世荣归故里之时，河面沙洲竟有十余顷大。张兴世与沙洲结下不解之缘，命运于冥冥之中或许早已注定。

张兴世本名张世，兴世是宋明帝刘彧改的，改名字有典故，我们

暂且不谈。张世自幼家境贫寒，去给当地的大地主宗珍之为“客”。客比奴稍好些，奴是卖艺又卖身，客是卖艺不卖身，说白了就是打长工，“半夜鸡叫”中小宝的角色。不管宗珍之是不是周扒皮，反正少年张世生活艰苦、不如意。

没有高贵出身，在南朝是件很痛苦的事情，永无出人头地之日。刘裕时代改变了这一切，绛红的战袍，耀眼的戈矛，平民青年应征入伍、披挂上阵，只要足够勇猛无畏，不战死，三十岁可以当上将军。

张世出生第二年，刘裕代晋称帝，建立刘宋皇朝。从某种意义上讲，张兴世属于王朝同龄人。刘宋皇朝依靠北伐的赫赫战功取代百年晋朝，从那一刻起，皇朝就没有停止过战争的脚步。东晋南朝实行世兵制，祖祖辈辈都是兵。军官则从平民中挑选，刘裕因之成为北府军将领。渴望改变命运的张世毅然报名参军，给他安排的第一职务是竟陵郡参军督护。

能够从长工混到地方军官，主人宗珍之恐怕出力不少，算作小张世从小做牛做马的报答吧。然而，张世拒绝了。他做军官的目的不是领工资混日子，而是为了立功、升迁。在那个动荡的岁月，机会无处不在。时任荆州将领的王玄谟率兵伐蛮。

南朝对江南的开发等同于美国的西部大开发，牛仔们疯狂圈地，对当地土著印第安人大肆劫掠屠杀。南朝也一样，东晋、宋、齐、梁四朝都是北方人的政权，真正南方人的政权仅有陈朝一朝。王玄谟靠攻打蛮族部落发家，他的军功里面有张世的功劳。

张世遇到王玄谟时两手空空，没有任何身份，不是公务员，也非军官，又非士兵。王玄谟看中他的才干，张世以白衣身份入伍，做了一名临时工军官。

张世是竟陵人，对大洪山、汉水一带地形了如指掌，加之本身突出的军事才能，他指挥的小分队每战必胜，屡有擒获。伐蛮战争是为了抓奴隶，将领们之间比谁抓的南蛮多。令王玄谟将军惊奇的是，部下所有将领竟然统统比不上年轻的白衣军官。

战争任务出色完成，王玄谟依靠军功获得宋文帝刘义隆的赏识。众所周知，王玄谟力主北伐中原，属于刘宋皇朝著名的鹰派人物。打仗需要人才，王玄谟极力在皇帝面前推荐张世，说他胆力过人，有勇有谋。于是，张世有了第一个军职，南中参军督护。

此参军非彼参军，和竟陵郡参军云泥之别。南中是南中郎将的简称，南中郎将不是高官，但做此官的人非寻常人，他是刘义隆三皇子、武陵王刘骏。照说皇子不可能做这么低职的武官，中郎将四品。

刘骏原本为安北将军。元嘉第一次北伐，坐镇彭城的刘骏按诏派兵偷袭魏军屯粮地汝阳，先赢后输，贬为镇军将军。第二次北伐，魏主拓跋焘饮马长江北返，刘骏畏敌不敢拦截，再降北中郎将。后转任江州刺史，南中郎将，率兵伐蛮。张世打南蛮有心得，军功卓著，给皇子做参谋情理之中。有棵大树好乘凉，张世从此交上好运。

元嘉三十年，刘宋朝局突变，太子刘劭弑杀父皇，刘骏起兵讨逆。柳元景为主将，张世为前锋。新亭之战，讨逆军大败中央军。刘骏称帝，三十四岁的张世圆了将军梦，官拜员外将军。不过，这个将军只能算擦边球，员外意为编制之外另行设置，不在编的将军，是个少将，最低级别的。

不在编也是将军，享受将军待遇。对于平民出身的张世来说，聊以自慰吧。有本事的将军注定要在战火中展现自己的魅力。南郡王刘义宣与臧质谋反，王玄谟率军抵抗，带上老部下。梁山之战，张世再立战功。

南北朝讲究门第，士庶不通婚，不交往。有战功未必升迁，无战功照做高官。很多平民将领对门阀士族不满，趁战争之机打击报复。张世心眼好，为人实在。中央军打败荆州军，很多依附刘义宣的士族灰头土脸。

南蛮校尉张畅被刘义宣胁迫起兵，就是那个在彭城外百万军前舌战北魏名臣李孝伯的张畅。梁山兵败，乱军洗劫张畅，剥得净光，一条内裤不剩。张畅不知从哪里捡来一件破衣服裹身，望见中央军主将

王玄谟的战车。张畅自视出身望族，不管身上又臭又脏，爬上人家的车子，和王玄谟挤在一处。王玄谟老大不高兴，你一个叛将，要注意自个儿的身份。南朝人注重风度，王玄谟当时不好说什么。等张畅下了车，将领们七嘴八舌，“宰了他，什么玩意儿。”

即使你是朝廷高官、门阀士族，和皇帝共过事，但现在你是叛军，管你是不是主犯。战争中杀个人算什么，王玄谟不吱声。众将领神会，提着刀去杀张畅。幸亏张世用袍子盖住张畅，当板凳坐在身下，才逃过一劫。

好心人有好报。朝廷任命张世做皇弟建平王刘宏的参军，刘宏当年病死，转任皇子西平王刘子尚的直卫，近卫队军官。刘骏拿张世做自己人，他的角色实际是负责保护皇子，监督皇弟。张世犯了一回傻，随从皇子入宫见驾的时候，居然“弃仗游走”。卫队不带了，四处观光旅游去了。皇宫大内，禁地森严，是溜达的地方吗？好奇心既能成事，也能败事。等待他的结果是“下狱，免官”，革职查办。不过，幸运的是，张世很快出狱，仍然以“白衣”领“直卫”，继续当近卫队军官。从编外定员变回临时工。很明显，张世的人品无人下绊子，刘骏顾念旧情。

没有战争，对于一身才华的军官来说，只能用两个字来形容——悲哀。军人的价值只能在战争中体现。又是八年，平平淡淡的八年。孝武帝刘骏临死时安排了张世的最终命运，回到离家乡不远的随郡任太守。老了，回家吧！

张世四十五岁了，大半生已过，如果不是刘彧夺位导致天下大乱，只能默默无闻地去做随郡太守，然后死去，谁也不会记得他的名字。

张世不甘心，磨磨蹭蹭没有上路，这一等，千帆竞发，万舸争流。

最后的机遇

一座南京城对抗全天下，这场战争的结果不言自喻，瞎子也知道，刘彧完蛋了。世界之所以美妙，那是因为奇迹的存在。精于军事战略的毛泽东同志点评这场战争时，惊讶地感叹道：“这是一场奇迹。”

四个月结束战斗，十个月平定天下，对于一座城市对抗上百座城市的战争来说，当然是奇迹，一场真正的奇迹。要知道，战争不是赌球，而是赌命。没有人肯去作假，因为胜利就是生命，失败就是没命。

战争的第一要素是综合国力。建康有军队没有粮食，有现役军人没有预备役兵员。刘彧深深懂得这一点，如果想赢得这场战争的胜利，必须快。他反应之迅速完全不像他笨拙、肥胖的身体。

面对普天同叛的局面，刘彧中堂阅兵，尽发中央军四面出击，分兵平叛。山阳王刘休祐督刘勔、吕安国诸军渡江北上，进攻合肥、寿阳；巴陵王刘休若督张永、萧道成诸军东下江东，直取义兴、吴郡。刘彧亲送大军出征，当着军士们的面做出担保，“父子兄弟罪不相及，无论多大罪过，朕决不追究。”

风雨飘摇的京都风平浪静，中央军将士们毫无顾虑地开赴战场。刘彧这一招令天下诸侯措手不及，谁也不曾想到建康的反应竟是如此之快。

分兵出击是兵家大忌，势分力散。清太祖努尔哈赤在萨尔浒战役中说过一句著名的格言，“凭你几路来，我只一路去。”那是专指快速移动的骑兵而言。南京城不能隐藏，步兵无法机动，只能用一个字来解决战斗，“快！”

兵贵神速。剑客对决，比的是谁的剑快。当然，很多将领喜欢后发制人，以逸待劳，像独孤九剑，专等你的破绽。可这需要条件，南京没有粮食。

先发必有破绽，中央军仓猝出动，准备不充分。江面舟舰云集，

江岸甲兵如山，喧哗嘈杂，乱哄哄行进。指挥官决定战役的成败，最先出动的南讨大军迫切需要选拔水陆两军的先锋军官。

陆军先锋选用沈攸之，别看沈攸之心狠手毒、反复无常，朋友、叔叔都不放过，但领兵打仗真有一手。刘彧没有看走眼。不相统领，杂乱无章的十支部队构成的前锋军，在他手里号令统一，军容齐整。

然而，沈攸之任先锋官没几天，便被兖州刺史殷孝祖替换，因为殷孝祖是唯一一位支持朝廷的地方诸侯。他把妻子儿女抛在边关，率两千壮士入卫京都。作为勤王奖励，先锋之职不能再给别人，沈攸之只得做副手。

水军将领的选择，王玄谟推荐张世。对于张世的任用，刘彧大犯踌躇。并非张世军事经验不足，也非出身平凡，而是因为张世的名字过于娘娘气。小沈阳的蹿红，那是因为中国存在压抑的同性恋倾向，以及对包养小白脸的渴望。刘彧不同，非同性恋，是有神论者。

只有二十五岁的刘彧，非常迷信，好鬼神，多忌讳，连平常言语文书之中有关祸败凶丧之类的字及其相近的字均需回避，触犯了要杀头。有几个典故足见此人迷信的性格已经融入血液。比如，把黑嘴黄马的“騊”字改为“马”边加“瓜”，因为“騊”字与“祸”字相似。他把南苑借给张永时说：“暂且借给你三百年，到期再说。”刘彧从来不说“百年”两个字，因为“百年”一般形容人死，所以他说“三百年”。

路太后的停尸漆床移往东宫安放，刘彧不知道，有事去东宫，不想一眼撞上，晦气之下勃然大怒，为此事受牵连而被杀者几十人。

另外，白色是不吉祥的颜色，需要避讳。南京城的正南门宣阳门俗称白门，白门不吉利，刘彧不喜欢听。大臣江谧有一次不经意间说了出来，平素温文尔雅的刘彧立时发怒，吼道：“白你家门！”

这样一个人，让他任用张世为前锋确实犯难，张世，张氏，怎么听怎么像个女人，女人能打仗吗？多晦气！架不住王玄谟极力推荐，又在用人之际，刘彧想出一个妙招，改名字！

张兴世！名字一改人都精神。张兴世，还别说，真有点气魄。于是乎，水军先锋官变成张兴世。中央军三路出击，只有南讨大军配有主力水军，因此张兴世成为水军主将，刘彧特意加封龙骧将军。龙骧将军之号出自江南童谣，“不畏岸上兽，但畏水中龙”。晋武帝司马炎伐吴，拜王濬为龙骧将军，领水军。前秦天王苻坚兵下江南，水军统帅姚萇也被封为龙骧将军。其年张兴世已四十七岁，他会成为刘彧所期待的那条令人畏惧的水中龙吗？

机会终于来临。军人渴望战争如同商人渴望金钱，张兴世兴奋异常。大江滚滚，浪花涌动，张兴世立身船头，指挥水军逆流而上，与大军共屯虎槛洲（今安徽繁昌东北的大江之中）。浔阳方面对中央军的调动不知情，等回过神来时，刘彧的东征军都凯旋了。用时仅仅一个月，东征军连下国山、义兴、晋陵、吴郡、会稽诸城郡，生擒浔阳王刘子房及长史孔凯，平定江东。

江东如此之快搞定，固然是刘彧“快”字诀的战略方针起了作用，也与吴喜、任农夫、王道隆等将领的才干不可分。吴喜本是一名主书，掌管书籍的文官，他率三百羽林军配合东征军队一路势如破竹、风卷残云般连战连胜。东征成功，军队调头西行，支援南讨大军，天下叛军先输一阵。

浔阳方面紧张起来，先锋孙冲之一万军队顺流而下，抵达赭圻（繁昌荻港镇）。二路军主将陶亮率两万人随后进发，行进途中突然获悉刘休仁率中央军主力驻扎虎槛洲，而前锋大将竟然是刘宋皇朝赫赫大名的勇将殷孝祖。陶亮为人胆怯，把军队屯扎鹊洲观望。

古时长江江面宽阔，沙洲众多。鹊洲是长江中的一片沙洲，面积广大，在今安徽铜陵至繁昌段长江中。鹊头为铜陵西南鹊头山，鹊尾为繁昌东北三山，江流险要之处。

中央军的开局不算美妙。先锋殷孝祖勇敢且傲慢，每次打仗冲杀在前，鼓盖相随。冲锋带着仪仗队，撑着云盖，敲打战鼓，向敌军示威，向我军炫耀，生怕人们不知道他是殷孝祖。孙子兵法中讲“必死，可杀也”。将士们对殷孝祖的弱点看得清清楚楚，为其命运担忧。“如

果敌人找十几个神射手，一起发射，殷将军想不死，都不可能。”

将士们的担忧成为现实。殷孝祖指挥军队攻打赭圻岭，陶亮发兵支援。中央军大都督刘休仁派将军江方兴增援，双方展开激战，敌军射杀殷孝祖。

前锋军团群龙无首，军官们支持沈攸之做临时统领。沈攸之一路军副将，江方兴二路军主将，论职务，论军衔，论资历，两人差不多。最重要的一条，江方兴参加了东征军，刚刚从东线回来。东线大捷，江方兴有功，怎么能屈尊沈攸之之下呢。

紧急关口，沈攸之表现得非常大度，主动带众将去见江方兴，推荐江方兴代理前锋统帅，自己心甘情愿做配角。沈攸之为人做事，极有目的性，知道孰轻孰重，不会像某些人大敌当前仍在钩心斗角，争名夺利。

江方兴大喜，中央军团结一致，人心稳定，总算稳住阵脚。随后，发起反击，反败为胜。

浔阳军退守姥山，修筑防线，在巢湖口、白湖口建立水寨，水陆互为犄角之势，共守赭圻，中央军的攻势顿时停滞。恰在此时，张兴世指挥水军闪击巢湖口、白湖口的两座水寨，一举攻克。水战打响了，浔阳军水军主将陈庆进攻张兴世，有意思的是，两位将领均号龙骧将军。真龙假龙，凭本事说话。张兴世大败浔阳水军，投水而死者数千人。

浔阳军防线立时崩溃，陶亮急召孙冲之退兵鹊尾，防卫浓湖。赭圻留下薛常宝防守，成为一座孤城，被中央军团团团围住。

奇袭钱溪

浔阳主力军赶到鹊尾，铁骑两千，步兵三万，会合陶亮、孙冲之所部，水陆十多万军队封锁了大江。浔阳军主帅刘胡是个厉害角色，

和张兴世一样，也是在伐蛮战争中书写了传奇。此人天生一张大黑脸，起名黥胡，黥黑得像胡须一样。长大之后，嫌黥胡拗口，单名胡。打南蛮，凶狠无比，成为野兽的代名词。小蛮子哭，大蛮吓唬：“刘胡来了！”

刘胡到达之后，第一任务便是接济赭圻粮食。浔阳军畏于张兴世水军的勇猛，不敢强攻张兴世。刘胡想出一招妙计，把米袋绑在浮排或船舱上，伪装翻船，船底朝天顺流而下，为赭圻城送米。

论起奸诈，刘胡比不过沈攸之。沈攸之站在江岸那么一瞧，小把戏，沉船吃水会那么深吗？派出船队检查，获取了一批大米。赭圻继续忍饥挨饿，中央军白米饭倒吃得滋润。刘胡没有得手，不死心，亲率一万步兵，趁着夜色，凿山开道，另辟一条小路送米。刘胡实在不走运，天光放亮，离赭圻城只隔一条小沟，差那么一点点便入城了。沈攸之得到探报，挥军杀来。浔阳军大败，刘胡受伤，丢粮弃甲而逃。

赭圻再坚固，没有粮食白搭，薛常宝开城突围。城池落入中央军手中，刘休仁的大本营移到赭圻城。

两军相峙近两个月，邓琬见战事久拖不决，继续增兵。雍州刺史袁率千艘楼船、二万襄阳兵抵达浓湖，浔阳军总兵力达到十五万。中央军十万。近三十万大军、数以千计的大小战船遮蔽大江，对峙于鹊尾。

浔阳军兵力占优，刘胡每每到袁帐中议事，提议发动进攻。袁不置可否，态度冷淡。他倒不是对刘胡有意见，东晋南朝士族瞧不起武人。袁虽为一军主帅，从来不着戎装，从来不谈战事，从来不和将领们交流，除了吟诗就是作赋。刘胡恨得牙根痒痒，你不打仗跑这儿干什么，索性再不提进攻的事儿。

刘胡军中缺米，后方补给未到，刘胡向袁借粮。这本是很正常的事，又不是有借不还。谁知袁晃荡着脑袋，答非所问：“我在建康还有两处住宅没有完工，正是用钱的时候。”刘胡鼻子没气歪了，心

道：“你家修房子关军粮什么事，仗打败了，修你个奶奶！”

刘胡没明白袁的想法，他已经算准敌人的底细，潜伏的特务早已汇报：“建康米贵，斗到数百。”京都南京现在斗米斗金说明什么？说明中央军无粮。没粮食打什么仗，只要我们再坚持一会儿，敌人不攻自破。他瞧不起刘胡这种只知打打杀杀、不懂运筹帷幄的粗人。袁不失士族名士的派头，不直说，拐弯抹角说两句，自个想去吧。他的话寓意深刻，第一，米很值钱；第二，中央军马上要完了；第三，等着吧。

浔阳军可以等，中央军不能等。天下胜负在此一战，打败刘胡，攻入荆州杀死刘子勋，各地的叛乱自然烟消云散。形势之严峻，中央军将领们心中有数。进攻，没有必胜的把握；相峙，敌军粮草充足，己方没有足够多的粮食。

孙子兵法说：“饱能饥之。”出奇制胜在于想敌人所想不到。你不是吃得很饱吗？我有办法让你挨饿。张兴世提出一个极其大胆的军事计划：进据钱溪！

“贼据上流，兵强地胜。我军相持有余，但想剿灭他们力量还不足。若出奇兵数千潜入叛军背后，依险筑城，伺机发动进攻，则叛军首尾难顾，进退两难。我军切断中游，叛军粮运自会艰难，这是制敌奇策。我已经选好一处地方，钱溪！那一带江面狭窄，离我大军不远。江中有洄流旋涡，船只经过必须紧靠岸行，又有横浦可以隐蔽船只。千人守险，万人不能过，冲要之地，莫出于此。”

钱溪在哪里呢？在今安徽铜陵上游。就是说，插入敌军后方，劫断敌军粮道。因为浔阳军的补给线多是经钱溪的长江水路。这一招与官渡战中曹操火烧袁绍乌巢屯粮相似，却更加狠毒，直接掐断你的粮道。

战术非常之美妙，可问题的关键在于，如何去？如何守？

七月的大江，云蒸霞蔚，张兴世与沈攸之并肩站立船头，遥望浓

湖那一座接一座的水寨，以及填满长江的楼船。沈攸之目光中流动着异样的光彩：“穿过去，站住脚，伺机而动，你有把握吗？我和吴喜在大都督面前为你打了包票，大都督本想让你过江支援北路军，我拦了下来。毕其功于一役，就在钱溪。”

张兴世目光坚毅，打仗要冒险，前路难料。运筹帷幄，决胜千里，谋士们可以这样夸耀，真刀实枪全靠将士们。诸葛孔明料事如神，六出祁山无功而返，足见战争难以预测。如果稍有闪失，中途被歼灭，中央军士气必然低落，这场战争的结果不难推测。

敌军水寨连绵十余里，不容船队越过敌营，怕早被包了馄饨。张兴世拿定主意，要不费一兵一卒安全穿越敌人控制的江面。

张兴世率七千名战士，乘两百条快船溯江而上，进逼浔阳军水寨。等到敌人发觉，便率军迅速撤退。翌日，张兴世再次率军接近敌营，再次退却。

接到中央军莫名其妙举动的报告，浔阳军将领们纷纷猜测张兴世所部的意图。刘胡笑了，“意图嘛，很明显，张兴世有袭取浔阳之意，想抄我们的大本营。我刘胡兵力占优，尚不敢越过他们去取建康。张兴世何人，居然妄想据我上流。”

遭人轻视有时是件好事。韬光养晦、卧薪尝胆就为让对手轻视。不晓得如果张兴世换成韩信，刘胡是否还敢发出此等狂言。

张兴世接二连三进而复退，浔阳军以为常事，放松警惕。第三日午夜，张兴世再次率船队逼近敌军水寨。浔阳军船桅杆顶上的瞭望哨看了看，又倒下睡觉去了。

江面东风正急，船队到达敌军控制的水域，突然扯起长帆，顺风破浪，一条条轻舸像离弦的箭，穿越巢湖口、白水口、鹊尾，直奔钱溪而去。

如果罗贯中在此，又能大加描绘一翻，借东风的翻版。不知赭圻可有南屏山？张兴世是否在大都督面前立下军令状，仙衣鹤氅求来一

夜大风。其实，作为一名将领若不知气象变化，或者说得不到天气情报，只能说庸将一个。起个风还要借，孔明先生太小瞧周都督了。

整个浔阳军让张兴世耍了猴，刘胡如梦方醒，这个张兴世要搞大动静。刘胡急令部将胡灵秀率船队沿岸尾随追赶。

两支船队划龙舟比赛，胡灵秀正追得性起，发现张兴世突然在离钱溪不远的景江浦停了下来，摆出一副决战的架势。胡灵秀到现在也没明白张兴世真实的意图，他奉命监视，没有友军支援，无必胜把握。所以，胡灵秀停军不前，两军静悄悄对峙。不料，张兴世早已下令部将另率70条船进入钱溪，抢立水寨。等到水寨完工，张兴世掉头率船队驶入营寨，把目瞪口呆的胡灵秀扔在景江浦。

解甲浓湖

刘胡终于明白张兴世的真实意图，他并非攻打浔阳，而是要断自己的粮道。佩服，佩服，算你狠。刘胡大吼一声，集合手下精兵二十六支军队，水陆并进，扑向钱溪。

刘胡自恃勇猛无敌。但是，在大江之中遇上张兴世，好比黑旋风遇到浪里白条，有本事使不出。张兴世算准敌人会玩命反击，才会选择钱溪下寨。钱溪江岸狭窄，水流湍急，奔腾的江水形成巨大旋涡。

浔阳军舟舰众多，一股脑儿冲上去，前锋战船旋入水涡之中，拥挤堵塞，一时乱了阵形。张兴世趁机派勇将寿寂之、任农夫打头阵发起冲锋。处于混乱状态的浔阳军遭遇袭击，纷纷后退，编队更加混乱，后面的船舰无法接应。浔阳军大败，刘胡退回浓湖。

吸取教训，扬长避短。刘胡弃船登岸，率一千骑兵、两万步兵由旱路进攻钱溪。没有旋涡保护，你张兴世还有什么招？

中央军察觉到敌军的军事调动，知道张兴世得手。为缓解钱溪压力，沈攸之、吴喜率军乘皮划艇猛攻浓湖守军。沈攸之打得越狠，对

张兴世支援越大。果然，整日吟诗作赋的袁抵挡不住中央军进攻，急召刘胡回军。刘胡大骂袁饭桶，但他知道浓湖丢失，大家一块完蛋，只得回军救援。

仗根本没打，可是刘胡敲着得胜鼓回到浓湖大营，边敲边喊：“钱溪平定，全歼敌军。”正在冲锋的中央军将领们大惊失色，有人提议撤退。沈攸之嘿嘿冷笑道：“慌什么，不过是敌人的心理战，如果张兴世兵败，七千人至少该有几个逃回来才对。”

沈攸之镇定自若，指挥船队顶住刘胡反攻。钱溪捷报传来，附带战利品——割下的敌人耳鼻。沈攸之把战利品当做礼物送给敌人。一支支雕翎箭穿着浔阳军的耳朵、鼻子钉在船板之上。刘胡闭上嘴，沈攸之得意扬扬地划着皮艇回营去了。

一夜之间形势反了过来。中央军粮少，但能坚持一段时间，浔阳军粮多，却吃不上。从浔阳过来运粮送米的船队只能远远呆望着钱溪水寨，那样子好可怜。

作为一军主将，不能睁眼看着部下饿死。一筹莫展的刘胡强打精神再次聚齐400条战船向钱溪进发。行到半路，刘胡站在船板上，恶狠狠踢着桅杆，“我刘胡从小山野长大，擅长陆战，从来没打过水战。陆战几万人一起搏杀，我横冲直撞，无人能挡。水战只能站在一条30人的破船上，每条船各自为战，互不关联，让我怎么指挥。这些天在船上颠来簸去，得了疟疾拉肚子，我总算知道曹阿瞒为什么输给小周郎。拉肚子能打仗吗？”

刘胡装起病来。他不会打水战，当然要水军将领去打，拨出300条战船交给龙骧将军陈庆继续前进，作出指示：“张兴世，我太熟悉了。你不用攻击他就跑了。”

人家千辛万苦来到钱溪，怎么会跑？主将胆怯，部下更胆怯。陈庆是张兴世的手下败将，也不敢打，靠近钱溪扎下水寨，派部将王起率100条船进攻。结果可想而知，王起大败。刘胡听到消息，带着100条船回到浓湖，振振有词地向袁汇报战果：“张兴世营寨已经扎稳，很

难进攻。昨天小败一仗，不过没关系，陈庆和上游诸军将敌营包围，不足为虑。”袁这个气，不敢打说不敢打，真能找理由。粮食运不过来，包围管个屁用。

浔阳军运粮队强突钱溪，结果30万斛粮食成了张兴世的军粮。钱溪水寨七千勇士在十多万敌军重重包围之中屹立不倒，张兴世的大旗始终飘扬在钱溪的水面。袁哀叹道：“敌人已入肝脏，我们岂有活命。”

形势万分紧张，浔阳军一片恐慌。刘胡再次来到袁大帐，豪气冲天发誓：“把军中的马匹配给我，我率两万步骑与张兴世决一死战！”

袁如同溺水者抓住最后一根救命稻草，忙不迭地点头答应。马骑走了，人再也没回来，刘胡和两万军队一去不回头。半夜，睡在被窝里的袁才得知刘胡逃跑的消息，一骨碌爬起来，咬着牙道：“今年我被这小子害惨啦！”拉过心爱的千里马“飞燕”，纵身而上，大叫道：“我去把那小子追回来！”

事到如今，聪明人都不会回来，袁当然没回来，只留下浓湖十万大军。士兵们没有马只能投降。大都督刘休仁趾高气扬地接收降兵降将。对于双方士兵来说，这是最好的结局。大势已去，投子认输，中盘告负，抵抗下去，只有无谓的流血。

逃是逃不掉的，刘胡、袁的命运无非死亡。浔阳政权转瞬间土崩瓦解，十一岁的刘子勋和长史邓琬人头落地。中央军兵入浔阳、江陵和襄阳。各地诸侯纷纷上表请降，眼见天下太平。如此大规模的内战以这种方式结束，真是不幸中的大幸。这场奇迹的主角是张兴世。一剑西来，天外飞仙。张兴世用那神来一剑，御剑凌波，孤舟闯营，纵横于十余万大军之间。十万战士齐解甲，一战天下定。

平叛之战异乎顺利地结束，后来发生了一起小小失误。这个小失误缘自宋明帝刘彧的自负与得意，他只不过自大了那么一点点，而这一点改变了南北朝的格局。在南北对抗中，南朝走上了下坡路，即

使中途陈庆之偶尔回头，也没有改变下坡的命运。

北疆有雪

宋明帝刘彧一生最懊悔之事，便是那场雪中大战。

风雪肆虐，鹅毛般的雪花弥漫天地，山川、河流、田野一片灰蒙蒙。

取得浓湖大捷的五万宋军在沈攸之和张永指挥下，乘坐战船由泗水北上，兵进彭城，迎接归降的徐州刺史薛安都。令他们大为惊讶的是，彭城出现了大批魏国的铁甲骑兵。蔡兴宗的预言成为现实：“如果朝廷派重兵去北疆，薛安都必将叛乱，投降魏国。”

蔡兴宗此时是刘彧最器重的谋主，平叛之战中提出的“镇之以静、罪不相及”的政治决策成为定海神针。被巨大胜利冲昏头脑的刘彧执意要派五万甲兵北上，向淮北宣示赫赫武功。蔡兴宗百般劝阻，薛安都已经投降，这不是逼人造反吗？哪里有用五万军队受降的道理。狗急了要跳墙，一旦薛安都投降魏国，后患不浅。那么多叛乱诸侯均已赦免，难道差一个薛安都？刘彧不听，傲然道：“诸军猛锐，何往不克！”他永远记得薛安都说的那句话，“无论攻围取胜，自可拍手笑杀。”倒要看看薛安都如何拍手如何笑。

薛安都是一员虎将，元嘉北伐立过战功。他与北魏帝国联手的威力不亚于一颗原子弹，刘宋皇朝的疆域大大缩小了。

当宋军对彭城发起攻击时，发现北魏军队已经入城。时值寒冬，风雪交加。江南人乍到北方，不适应严寒的冬季，大批大批的士兵冻死，冻掉手指脚趾的不计其数。宋军再坚持下去，只有全军覆灭。沈攸之与张永决定放弃攻城，趁着夜色遁逃。泗水河冰封，船只无法移动，宋军弃船步行而逃。

天明，薛安都与北魏大将尉元夹击宋军，鲜卑铁甲骑兵反复冲击

宋兵单薄的身体。没有手指脚趾如何作战，宋兵死者数以万计，枕尸六十余里。沈攸之与张永独身逃回，淮北四州丢失。刘宋皇朝与北魏帝国的“淮海战役”以南朝惨败结束。刘彧得到败讯，对蔡兴宗哀叹道：“我太对不起你啦！”刘彧一时骄傲犯下的错误，最对不起的并非蔡兴宗，而是山东百姓。

徐州失守，刘宋皇朝失去了陆路与山东地区的联系，北魏名将慕容白曜进入山东，连拔四城。山东告急，刘彧急令沈攸之攻打彭城，打开通道。沈攸之以清河、泗水干涸，无法行船、粮运不济为理由，拒绝出兵。使者往返七次，刘彧大怒，严令沈攸之北进，若再不进，临阵换将。沈攸之无奈之下领兵北伐，没有水军掩护的宋军大败而归。

慕容白曜屡战屡胜，长驱直入，山东守将沈文秀坚守最后一座城市东阳（今山东青州市）。将士们昼夜苦战，甲冑生虮虱，无人叛逃，三年不见朝廷援兵，粮尽城破。

至此，山东全境、淮北四州、淮西九州尽落鲜卑人之手，魏国边境划至淮河。

用“内战内行，外战外行”来形容刘彧一点不过分。刘彧把外部事务搞砸了，便集中精力处理内务。一个又一个的亲王和大臣死在毒药之下，他用毒的手段不亚于西毒欧阳锋。

湘宫寺

刘彧非凶狠暴戾之人，生得白白胖胖、眉目慈善，喜欢读书，爱好文学，写就一笔好字，是位风度儒雅的书生。好佛，性情温和，不轻易动怒。

佛教自汉代传入中土，在南北朝达到一个鼎盛期。中国禅宗始祖菩提达摩自天竺来到江南，一苇渡江而至嵩山少林寺，便发生在南朝梁武帝时期。在此之前，大江南北，塔寺林立，佛教已是相当昌盛。

当时的中国存在三种文明，中华文明（中国传统文化）、佛教文明和游牧文明（鲜卑本部文化）。佛教广泛参与到政治中，佛图澄、释道安、鸠摩罗什、慧远、昙曜，甚至包括支妙音，均可谓帝师。文明冲突导致太武灭佛，而文成帝拓跋濬一上台就着手修建云冈石窟，佛教在北方复兴。献文帝放弃帝位做太上皇帝所居住的鹿野浮图甚至堪比天竺的佛教圣地。佛教之所以未能像西欧的基督教那样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成为中国的主流意识形态，与汉化有关，这个后文再谈。

与北方鹿野浮图交相辉映的是南朝的湘宫寺。它是刘彧出资在故第湘东王府基础上修建的，极为壮丽。王宫改成寺院，足见此人心之虔诚。佛家讲造浮图有功德，就是建宝塔。有句俗话“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图”，刘彧想建造十级浮图。可能当时建筑技术达不到要求，分开来建了两座五级宝塔。刘彧很得意，引以为荣。

有一次，新安太守巢尚之回京述职，刘彧问道：“你去过湘宫寺吗？那可是我的大功德啊，用钱不少。”

巢尚之还没回话呢，散骑侍郎虞愿接了一句嘴，“那都是老百姓卖儿卖女钱建的。若佛祖有灵，当慈悲为怀、悲伤叹息。罪恶高过浮图，何功德之有！”在座的人脸色“唰”的全变了。刘彧大怒，喝令左右赶了出去。虞愿慢慢腾腾、从从容容踱出殿外。

刘彧喜欢围棋，棋艺不高，可以用“拙劣”来形容，纯属一票友。南北朝围棋风行，高手如云。越是高手，刘彧越喜欢和他下。一次，与国手王抗围棋。王抗厉害，那是刘宋皇朝围棋“第一品”。刘彧几品呢？平心而论，没品。大家怎么也得奉承一下，共议“第三品”。我们现在讲段，“第三品”大体相当于“七段”。

两人下，王抗让棋。刘彧飞一手，王抗说：“皇帝您这一飞，臣都不知道该怎么应啦！”刘彧不晓得人家让，还以为自个儿蛮厉害，对围棋越来越好，爱不释手。虞愿又插一嘴：“这是尧哄儿子丹朱玩的小把戏，不是人主所应该嗜好的。”刘彧当时怒不可遏，涨红了脸，气昏了头，也没把虞愿怎么样。

如果刘彧杀人成性，是个暴君，给虞愿一百个胆也不敢这么嚣张。这样一个人，让他去残害兄弟、屠杀大臣，似乎说不过去，偏偏铁证如山。

他杀十三弟晋平王刘休祐极其无情。平叛时，刘休祐指挥北路军立过功，战争结束任荆州刺史，在任残酷剥削，不是个好官。刘彧借围猎之机，趁他独骑追逐野鸡，派出寿寂之等武士在林间野外群殴将其打死，谎称坠马而死。

十二弟建安王刘休仁好几次帮他逃过疯子皇帝刘子业的迫害，救过他命。又是第一时间拥戴他称帝，指挥南讨军取得浓湖大捷。两人从小最要好，光着屁股玩大，刘彧仍然将其赐死。毒药成了刘彧的武器，八哥刘祎、十九弟刘休若、国舅王景文、大将吴喜均未逃过一杯鸩酒。刘彧为什么这么做？从他的话中我们不难看出答案。刘休仁死后，刘彧常因思念而哭泣：“我与建安王年龄相近，少时友好亲善，除暴君平叛乱，建安王功劳卓著。只因事计交切，不得不相除，痛念之至，不能自己。”他对将领们解释为何杀吴喜时说：“吴喜有大功，然为人狡诈，虽有前功但有后患。我这样做，不是忘其功劳，而是势不由己。”

刘休仁功高不赏，吴喜生性狡诈。“势不由己，事计交切”是指什么？当然是指他快要死了，太子年幼，根本驾驭不了这些人。

刘彧身体不好，三十出头就经常闹病，他所做的一切全是为了太子刘昱，为了顺利完成政权交替。

刘彧的病纯属富贵病，和饮食习惯不良有很大关系。

懂医学的朋友知道，人的胃肠道消化功能有限度。鱼肉荤腥吃得过多，脂肪和糖摄取过多，会造成消化不良，加重胃肠肝肾的负担。长期下去，会得各种各样的富贵病，比如肥胖症、胆结石、胃肠病、糖尿病、动脉硬化、冠心病等。一种病不可怕，并发症厉害。古代医疗条件不佳，即使你是皇帝，治不了还是治不了。难怪刘彧那么胖，刘子业叫他猪王。这不是成心找死吗？

对！撑死了，三十四岁，这不倒霉吗？放着好好的皇帝不做，纯吃饱撑的。

幼儿园有个口号“一切为了孩子，为了孩子的一切”。自知不久于人世的刘彧昧着良心杀人，杀完了伤心地流泪，全都是为了他那个不争气的孩子。可怜天下父母心。

第十四章 苍梧王

“仙凡有路，全凭着足底一双帛，翱翔天地，放浪江湖。东方丹丘西太华，朝游北海暮苍梧。”苍梧是个好地方，因为它在天边云外。后废帝刘昱死后贬为苍梧王，这位十五岁的小皇帝自称李统李将军，恣意任情、游戏尘世，被历史学家斥责为“荒唐”。玩鹰走马、杀人随意、穷凶极恶，比之堂兄刘子业毫不逊色。

刘昱是刘彧的儿子，怎么父亲儿子一个音啊，刘宋皇朝的开国皇帝也叫刘裕。南北朝汉字和现代读音有区别，否则不可能祖父、自己和儿子同音。刘彧为儿子机关算尽，辛苦一场，可儿子未必是亲生儿子。人们流传刘昱的父亲叫李道儿，刘昱曾自称“李统李将军”。这话又从何说起呢，说来话长。

皇后与皇妃

刘昱并非皇后所生，刘彧皇后王贞凤只生过两位公主。王贞凤出身名门，琅琊王氏，不过非王导直系。提到王贞凤，我们要讲个小故事。

后宫聚会，皇妃、公主、诸王妃到齐。玩到尽兴时女人们褪去裙裳，赤裸嬉笑取乐。王皇后以扇遮面，不看不笑，一语不发。刘彧大为不满，怒道：“你娘家向来小家子气、寒酸，今天大家玩得如此高兴，你不参与倒也罢了，为何不看？”王皇后回答道：“娱乐的方式有好多种，哪有姑姑、姐妹们聚集一起裸体取乐。我娘家的人在一起欢笑开心从不这样。”刘彧瞪了她两眼，努着嘴道：“去！去！一边待着

去，别耽误大伙的情趣。”

大家可能觉得刘彧真是另个另类，姑嫂姐妹弄一块脱光衣服玩多难为情。其实，在那个时代，王贞凤才是个另类。姑且不说刘骏、刘子业、刘彧们，大名士谢安那么怕老婆的一个人，“携妓东土山”，出出入入歌妓成群。王贞凤在人性放纵的南北朝时代能够保持传统文化道德难能可贵，连王家的人事后都赞叹不已。

有些人不懂南北朝社会风气，只会指责什么刘裕家族血液不好，一窝禽兽，再指责北朝高欢家族一窝禽兽。怎么不说前秦天王苻坚领着大臣们看性表演啊，没那么多禽兽。研究历史不能迷信前人观点。南宋之后理学盛行，历代道德精英们把南北朝埋藏得太深了。

前些日子，意大利总理贝卢斯科尼撒丁岛别墅派对“艳照”曝光，其中还有捷克前总理托波拉克，是不是他俩也是禽兽？南朝个性放纵的风气远超当今西方社会。南朝和商代的“酒池肉林”不同，商代那是原始习俗，南朝是现代情调。

太子刘昱的亲生母亲叫陈妙登，刘彧的妃子。陈妙登出身贫贱，父亲是屠户，可以说她有三个老公。

陈妙登从灰姑娘变成公主缘自一次偶遇，白马王子是孝武帝刘骏。陈妙登家住南京郊外。家境贫穷，住不起青砖大瓦房，两三间茅草屋紧依着官道。孝武帝出巡，一眼瞅见道边的破屋，对陪同官员说：“御道边怎么能有草屋，影响我大宋盛世形象。”转念一想，又道：“可能这家人太穷盖不起，我出三万钱，让他家盖新房。”

官员拿着钱进屋，发现家人不在，只有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子羞涩地席地而坐。“娉娉袅袅十三余，豆蔻梢头二月初。”清纯、质朴的少女是实实在在的美人胚子。官员留了意，因为皇帝好色，自然要投其所好。这位官员出了门，便在刘骏面前夸赞女孩容貌漂亮，过不了几年定是人间绝色。刘骏动心，派人把陈妙登迎进宫去，安置在路太后房里做侍女。

那名官员抱着讨好皇帝的心，同时寄希望于陈妙登将来宠冠后宫，好跟着发达。三年后，陈妙登初长成，出落得美丽动人。谁知刘骏发疯地爱上堂妹殷淑妃，其他的女人根本不再挂怀。陈妙登为之伤感，无人时悲悲戚戚，流了不少泪。一段皇帝与灰姑娘的戏剧马上就要谢幕，偏偏此时刘彧出现了。

刘彧自小丧母，养在路太后宫中。两三年间，与这位太后侍女、准皇妃产生情愫。皇帝无情，王子有意，灰姑娘的故事得以继续下去。路惠男发觉养子心意，顺水推舟，对皇帝说了，把陈妙登赐予湘东王。

与童话故事的结尾不同，陈妙登没有因此过上幸福的生活。见异思迁是坏男人的本色。一年后，刘彧失去起初的激情，把陈妙登当做礼物转赠给老师李道儿。

佳人赠才子也是好故事，偏偏陈妙登命运多难。刘彧忽地想起陈妙登的好处来，又把送出的礼物索要回来。这一来一往，陈妙登怀孕生下刘昱。到底是谁的儿子呢？相信刘彧心底最清楚。有人说刘彧借种生子，因为他没有生育能力。我倒是持怀疑的态度，太明目张胆了吧。据说刘彧做皇帝之后，担心人丁不兴旺，常把怀孕的诸王妃秘密招进宫中，产下男婴认作皇子，王妃关起来。先后认了十多个儿子，抚养如同亲生。因此许多人据此认为，刘昱实为李道儿的儿子。宋书是齐国大臣沈约所著，萧道成篡宋建齐，陈妙登的这段经历实在是绝妙的污蔑晚宋诸帝的上好素材。

刘昱继承皇位时只有十岁，放到现今社会，还是个小学三四年级的学生，我们完全可以称之为“刘昱同学”。

刘昱同学不长进，不给父母亲争气，做不好父亲刘彧为他选择的皇帝职业。只不过是个孩子的他，顽劣调皮，功夫下在本职工作之外。

做皇帝要有威严。刘昱从小喜欢像猴一样爬竿玩耍，爬到一丈高的竿顶也不害怕。喜怒无常、脾气乖戾，一不如意，拳打脚踢。坐没

坐相，站没站相，喜欢像狗那样光着脚丫子蹲在地上。皇帝是一门职业，做皇帝要技术。刘彧同学不适合，刘彧恨铁不成钢，常常叫陈妙登严加训斥，用棍子打。体罚对刘彧同学不起作用。棍棒底下出孝子，可能刘彧打得还是不够狠。

刘彧死后，刘昱同学登上帝位。袁粲、蔡兴宗、沈攸之，还有那位刘宋皇朝的美男子褚渊成为顾命大臣。以上各位，除了袁粲比较陌生之外，其他人我们很熟悉。

袁粲出身名门，和死去的袁是叔伯兄弟。自幼丧父，刻苦好学，仅凭袁父亲袁洵的一句话，可知袁粲的才气。有人给袁提亲，袁洵对媒人说：“我家袁配不上人家，可以许配给袁粲。”和刘子业执政前期的朝局相仿，辅政大臣无实权，真正的权力掌握在中书通事舍人阮佃夫和王道隆手里。阮佃夫就是联络寿寂之杀害刘子业的那位湘东王主衣。寿寂之的下落，我们可以表一表，此人已被刘彧除掉了。

阮佃夫掌权纯属小人得志。买官卖官，童叟无欺。不分亲戚、陌生人，不送礼门儿都没有。老家有个侄子想到县衙做个小吏，混个公务员出身，到南京城见叔叔。阮佃夫不见，找了三次才露面，一口回绝。公务员是随便进的吗？要选拔，要考试。我现在是朝廷重臣，怎么能走后门呢！

侄子一见空磨牙没指望，狠狠心，取出两百匹绢献上。阮佃夫板着的脸才有点笑模样，回去吧，第二天听信！侄子住进宾馆一等四天，愣没半点动静，只得再咬咬牙，又送去两百匹。这才办妥。四百匹绢不是小数目。那时候公务员没有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哪头划算，他这位侄子心里清楚。

有个官员何恢，求他帮忙谋广州刺史，花了钱如愿以偿。事后，家中设宴请客答谢阮佃夫。席间，阮佃夫一眼看中歌妓张耀华，张嘴就要。开始何恢装做没听见，阮佃夫一次又一次说。何恢是个好色之人，拒绝道：“恢可得，此人不可得也！”要我行，要美人不行！

不知何恢算不算爱情至上的男人。阮佃夫火了，拂袖而去，临走

扔下一句值得玩味的话：“爱惜手指，别把手掌丢啦！”第二天，司法部门调查何恢劣迹，不日免官。阮佃夫意思是，因为有官才有钱，因为有钱才有女人，孰轻孰重，别弄反了。

外有阮佃夫，内有太后、太妃，初登皇位的刘昱还算老实，才十岁嘛。王贞凤太后和陈妙登太妃相处得比较融洽，陈妙登没有慈禧太后的野心。

假痴不癫

为防发生前朝故事，刘彧杀了好多兄弟，还是有一人漏网，桂阳王刘休范。刘彧为什么没有杀刘休范，因为刘休范是个呆瓜、笨蛋。刘休范是刘义隆第十八子，给人感觉木讷寡言，庸庸无为，兄弟们瞧不起。刘彧曾经对人说过：“十八弟什么也不是，因为是我弟弟生来富贵。连佛祖都想出生在帝王之家，就这么回事。”

刘彧这回看走了眼，刘休范不简单，有心机。他从刘氏皇族骨肉残杀血淋淋的现实中得到启发，人不能出头，尤其是皇子。“木秀于林，风必摧之”，抱着这个想法，从小装作笨拙的样子。刘子业养猪那年他十八岁，躲过一劫。刘彧残害兄弟，又逃过一劫。刘彧一死，时任江州刺史刘休范露出本来面目，折节下士，收养勇士，暗地收集制作船只的木材。

刘昱继位第三年五月，经过精心准备的刘休范自浔阳起兵，率两万甲兵、五百骑兵昼夜兼程向南京城扑来。刘休范吸取上一次邓琬起兵失利的教训。邓琬之败，败在行动慢，被中央军抢了先机。这一次，刘休范先发制人。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刘休范再算，算不过天意。闪击战的军事战略确实起到效果，没等中央军集结，浔阳军已杀到石头城。形势一片大好之际，深藏不露的刘休范中了一招古老的计策——反间计。中央军将领张敬儿、黄回诈降，不费一兵一卒，刘休范人头落

地。

令人奇怪的是，如此精明的刘休范竟然丝毫没有意识到张敬儿和黄回是诈降。刘休范对于自己制定的奇袭战术异常自负，窥探新亭垒时仅带数十名随从。

齐武帝萧赜之前，东晋和刘宋的都城南京没有城墙，外城用竹篱制成。皇宫叫做台城。护卫台城有三处要塞，南面的新亭、北面的白下、西面的石头城。浔阳军突破竹篱笆，向宫城进发。此时形势，犬牙交错，敌中有我，我中有敌。

刘休范认为大局已定，因为刘宋皇朝著名的将领均在地方，沈攸之在荆州，张兴世在襄阳，京城中没有人能够抵挡浔阳军。可他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人，右卫将军老将萧道成。

萧道成在刘宋没有名气，却也身经百战。原籍东海兰陵（今山东枣庄市），南渡的北方人，父子同为刘宋将领。为什么要提北方人，因为他是萧齐王朝的创建人，不要以为南朝是南方人建的，东晋、宋、齐、梁都是北方人的王朝。

萧道成属于凭资历升迁的人，元嘉北伐、历朝伐蛮、刘彧平叛之战和北征都参加了。有战功，但没有出色的战功。刘彧杀功臣之时曾想除掉他，终究因为他不是很有名气，派吴喜进行了一番试探。

有一日，吴喜突然带着皇帝亲封的银壶酒，来到萧道成镇守的北方边镇赐酒。刘彧用毒专家，名声在外。萧道成大惊失色，怎么也不肯喝。正要开溜，吴喜扯住他的衣袖，冲他嘿嘿一笑，自己先饮一杯，若无其事。这一杯酒救了萧道成的命。

萧道成获得宝贵经验，做事情要镇定。所以，当宋明帝晚年从边关调他回京任职时，萧道成没有犹豫。他知道拖延时间等于死路一条，回京越晚说明你越有问题。萧道成通过考验。宋明帝遗诏任命为右卫将军、卫尉，统领皇宫的禁卫军。

浔阳军沿江迅速东进，骤然出现在南京水面。文武官员们慌了手

脚，唯有萧道成从容不迫，提议集中兵力坚守四个点，台城、石头城、新亭和白下。他亲率一部禁军屯驻新亭垒。

此时，浔阳军猛攻中央军三处堡垒，前锋冲进南京城，对台城发起冲锋。新城垒前后左右到处是叛军，喊杀声震天。萧道成解衣高卧，新城军心才安定下来。部将张敬儿向萧道成献诈降计。

张敬儿是一个平民军官，本名张狗儿，有个弟弟叫张猪儿，听听名字就知道不是名门大家出来的。后来的名字是刘彧改的。此人胆子大，别人打猎射鹿射兔，他专门射杀老虎。跟着刘胡打南蛮，积累军功，成了中级军官。他发现刘休范身边只有几十个随从，向萧道成提出诈降，和另一名军官黄回逃出新城垒放下武器举手投降。

浔阳军主帐设在新城垒南临沧观，刘休范身着白色便服，坐着两人抬的轻便小轿督战，模样悠闲得意，丝毫没有意识到两名军官是来索命的。因为京城已在掌握之中，不来投降更待何时？

张敬儿说，他们奉萧道成之命来投降，萧将军害怕献城之后被杀所以不降。一听此言，为表示诚意，刘休范竟把两个儿子送进新城垒当做人质，留二人在身边。刘休范聪明反被聪明误。饮酒时，张敬儿抽出刘休范防身宝刀斩下了他的脑袋。

没人知道刘休范死了。前往台城报信的使者把刘休范的人头丢到秦淮河里了，空口无凭，皇宫中没人相信。石头城、白下、台城一个接一个被浔阳军攻下。听说刘休范攻破新城垒，城内的文武官员争相跑到新城垒递名片求见。

萧道成听闻叛军攻破台城，一面安抚众人之心，将所有名片焚毁；一面派张敬儿率兵进入台城，与浔阳军展开巷战，终于平定叛乱。

萧道成摇身成为刘宋皇朝的第一号大功臣，封为中领军。打赢了仗，小皇帝刘昱更加得意，四处游玩不着家。

李统李将军

刘昱同学聪明吗？聪明。能干吗？能干。什么事都能做，除了做皇帝。

做皇帝比较遭罪，你见过哪个皇帝自由自在？莫要说古代君临天下的帝王，就是现任美国总统还不是规规矩矩，听人家安排，脑袋里除了国家大事便是钩心斗角。

刘昱同学绝对过得逍遥自在，从来不待在宫里，不在荒郊野外，便在闹市街道。出门不带仪仗队，微服出行。电视剧《康熙微服私访记》中康熙皇帝住民宅、与民同苦共乐的生活形象是编造的，根本不可能发生的事情。据记载，康熙出巡前呼后拥，最少时有三百多名扈从，一个地方逗留从不超过三日。

刘昱同学身边只有几个人，出了宫门，骑着马一溜烟没影了。开始母亲陈妙登怕出事，经常乘坐青犊车追。小牛车哪里追得上，时间一长，不管了，也管不了。

刘昱同学外出，身穿小袴衫，晚上住客店，白天睡道边。逛集市，侃价钱，即使受到呵斥辱骂，一笑了之，毫不介意。街巷之人互相传说父皇刘彧与母后陈妙登那段爱情故事，添油加醋，说先皇阳痿不举，当今皇上是李道儿之子。人们讲得津津有味，刘昱同学听得兴高采烈。我们不明白，人家诋毁你父母，有什么可高兴的呀。刘昱同学非但高兴，反而公开宣称自己是“李统”，在外面要叫“李将军”。为父母亲有这么一段传奇故事而得意。刘昱同学泡了一个右卫翼犍营的漂亮营妓，就是当时的军妓。一段时间形影不离，一起玩乐，一起欢笑。

长期厮混于市井，刘昱同学像刚出花果山的孙猴子走裁缝店过乐器坊，玩得不亦乐乎。他可不是单纯地玩，裁衣服、做帽子，只要看过一遍，就能学会。从来没有吹过簫（一种用竹管制成的乐器，有八孔，横吹，像笛子），他拿起来吹，居然韵律十足。刘昱爱驴马，耀

灵殿上养几十头驴，心爱的御马养在床边。

一个服装设计师、音乐家、动物饲养员的料子，偏偏出身于皇家，如同那些选错职业的人。“男怕入错行，女怕嫁错郎”，这话一点不假。现代社会女人尚可离婚，而男人空有一身才华无处施展，真若狠下心来跳槽，又需多大的勇气。刘昱同学根本无法跳槽，那是一个万人景仰的职业。他不懂，这个职业如果做不好，下场就是一个“死”字。

皇叔刘休范谋反刺激了他那颗幼小的灵魂。南京城血流成河，叛军差一点攻下皇宫。他这条小命从奈何桥边被萧道成拉了回来。不过两年，建平王刘景素又反了，阮佃夫和萧道成联手平定叛乱。

刘昱同学从此不再相信任何人，耍起皇帝的威风。再出巡，则不是偷偷摸摸，而是大张旗鼓。侍卫们手持长矛大棒，钳凿斧锯不离手。遇人杀人，遇狗打狗，不管男女，无论驴马。刘昱同学夕去晨返，晨出暮归，一天两趟，百姓们惊恐万状，大白天紧闭门户，道路之上不见人影。

刘昱同学用这种方式立威，效果太差。你不是楚霸王、赫连勃勃，不过是个小孩子，没有军权、没有武功的小孩子。

还管不了你了！阮佃夫反了。策划趁小皇帝外出打猎射野鸡的机会召回仪仗队，关闭城门谋反。结果事情不密，让人告发。刘昱同学亲自率人抓捕阮佃夫及其同党。

阮佃夫死了，有人告发孙超等人是同谋。刘昱同学舞刀冲在前面，杀往孙家。孙超正在守丧，见小皇帝第一个气势汹汹冲上来，知道东窗事发。上前一步，揪住刘昱同学的耳朵，破口大骂道：“小兔崽子，你比桀、纣还要坏，用不了多久也难逃屠戮！”

王贞凤太后发现情况不妙，这么胡搞下去，非出事不可，多次教训申斥，刘昱同学烦了。可巧端午节到了，王太后送给他一柄毛扇。

“这是什么破扇子，一点艺术感都没有！”刘昱同学将扇子扔地

下，下令太医煮毒酒鸩杀太后。侍从们慌了，有口齿伶俐的人忙劝：“太后死了，陛下您要以孝子身份参加那些复杂的丧礼仪式，那样就没时间出去玩了。”刘昱同学连连点头：“有道理，有道理。”

袒腹领军

刘昱同学盯上手握禁军军权的萧道成，此时萧道成已升为中领军，刘宋皇朝的国防部长。

一天，小皇帝带人猝然闯进领军府。时值盛夏，萧道成袒胸露乳躺在大青石上乘凉。望着萧道成胖大的肚子，刘昱生起恶作剧的念头。让人取过毛笔，围着肚脐画了一个圆圈，随后拍醒萧道成。

萧道成乍见皇帝，吓了一跳。不及跪拜，刘昱同学让他站在大树下，自己退后几十步，拉满弓瞄准要射。萧道成惊出一身冷汗，大声道：“老臣无罪！”一个侍从急忙开脱说：“领军肚皮大，是个上好的箭靶。一箭射死了，以后再也难找这等好靶，还是用骹箭来射。”骹箭的箭头由骨或木制成。刘昱同学听了，点点头，换成骹箭，一箭射去，正中萧道成的肚脐眼。小皇帝投弓大笑道：“此手如何？”

萧道成逃过大难，可刘昱同学心里不舒坦。心中到底意难平，聪明的刘昱每次见到萧道成，总隐隐感觉有种莫名的威胁。一日在宫中磨标枪，边磨边咕噜：“明天杀萧道成。”不巧，陈太妃听到了，把儿子狠狠骂一顿，“萧道成有功于国，把他杀了，谁再为你出力！”

母亲的话让刘昱同学打消了杀萧道成的念头，萧道成却开始酝酿杀刘昱同学的计划。弑君不能明目张胆，既要杀掉还不能露出马脚。萧道成效仿刘彧杀刘子业的方式，联络皇帝身边亲近的侍从杨玉夫、杨万年等人。

密谋静悄悄进行，萧道成派人秘密监视跟踪刘昱同学的一举一动，亲信将领王敬则身穿黑衣昼夜潜伏道路探听动静。小皇帝浑然不觉，依旧不分昼夜，四处游玩。一日夜晚，小皇帝一伙人再次路过领

军府。有人建议说：“府里人睡了，我们何不从墙头爬进去玩。”对这个好玩刺激的方案，刘昱同学拒绝道：“我有更好的游戏，明晚再说吧！”

第二天是七夕佳节，牛郎织女鹊桥相会的日子。刘昱同学玩兴正浓，白天和狐朋狗友们比跳高，晚上潜入新安寺偷狗。偷出来的狗在层度道人处宰了，吃狗肉喝老酒，披星戴月，大醉而归。临睡想起一件事来，叮嘱侍从杨玉夫说：“你待在院里，给我仔细瞧着，看到牛郎和织女相会立即叫醒我。看不到的话砍了你的狗头！”

杨玉夫这个气，“小破孩，什么牛郎织女都是胡编的。即使有，天边云外，凡人能看到吗！”这些日子不知怎么得罪了小皇帝，白天小皇帝咬牙切齿对他发狠：“明日杀了你小子取肝肺下酒。”杨玉夫知道小皇帝一会儿莲花，一会儿牡丹。可能明天起来，什么都忘记了。但是，如果忘不了呢？杨玉夫越想越怕，又记起王敬则透的话，“杀死皇帝必定重赏。”

杨玉夫找到杨万年，两人一商议，干掉小兔崽子。刘昱同学不睡寝宫，睡在仁寿殿东边搭建的毡帐里，想体验一把游牧民族的生活。二人蹑手蹑脚来到帐篷里，刘昱同学醉酒之后睡得正酣。杨玉夫抽出小皇帝身边的防身刀，一刀斩了下去。熟睡之中死亡没有任何痛苦，十五岁，又一个刘子业。

刘昱同学死后，被废为苍梧王。萧道成迎立宋明帝第三子十一岁的刘准为皇帝，刘准不过是萧道成的傀儡而已。萧道成之所以没有直接做皇帝，因为荆州刺史沈攸之在。

沈攸之面临一个抉择，两人关系不错，是儿女亲家，萧道成的长女嫁给了沈攸之的三子。沈攸之清楚地知道，这位亲家翁是要做皇帝的。沈攸之的地位和战功在萧道成之上，而且还是宋明帝托孤的重臣，能不能甘心跪拜于萧道成脚下？

如果萧道成是个大英雄，或许沈攸之会就此臣服，可萧道成是如此的平凡。

沈攸之出身农夫，晚年喜欢读书，手不释卷，能够熟记《史记》《汉书》中的许多典故，常叹息说：“早知穷达有命，恨不十年读书。”沈攸之对命运颇有感触，从一个默默无闻的农夫成为王朝方面大员，难道没有命运的成分在里面？

如何掌握命运只能靠读书。沈攸之恨不得早十年读书，可他没有机会了。一个鹰犬只会用武力武装自己。沈攸之经营着独立王国，招兵买马，荆州军已达十万，战马三千匹。对于反叛者，无论逃到海角天边，也躲不过沈攸之的追杀。

萧道成很早就开始注意他，在沈攸之身侧埋了两颗钉子。镇守襄阳的张敬儿和镇守武昌的长子萧贲，时刻注意荆州动向。

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这是英雄的豪气，也是英雄的无奈。沈攸之要与萧道成一争天下。大雾弥江，荆州五万水军向东进发，途经夏口，沈攸之犯下一个错误。在武昌守将柳世隆百般挑逗下，沈攸之兵围武昌。他完全可以弃武昌东下，可他认为武昌不取，荆州军的后勤补给线会受到严重威胁。

他不知道，为了对付他，萧贲苦心经营武昌数年之久。一代奸雄沈攸之比刘休范败得还要惨，没望见南京城。武昌攻了一个月没有打下来，张敬儿兵发江陵，抄了后路。荆州军逃散，沈攸之败走华容道。曹操凭与关羽的老交情从华容道逃生，沈攸之走投无路，无家可归，自缢于林中。

随着沈攸之的死，萧道成登基了。禅让前，小皇帝刘准哭泣着说了一句话：“愿后身世世勿复生天王家！”

江雨霏霏江草齐，六朝如梦鸟空啼。

无情最是台城柳，依旧烟笼十里堤。

——唐·韦庄《台城》

建康城头升起“萧齐”的大旗。萧道成怀着凌云壮志登上皇帝位，对天下臣民的演说词是：“使我治天下十年，当使黄金与土同价。”

上天终究没能给他十年时间。南朝依旧是南朝，江南没有变化，而大江之北，波谲云诡，翻天覆地。

第十五章文成复法

经历了太武帝末年的腥风血雨，拓跋濬登上北魏皇帝的宝座，是为文成皇帝。两三年间，鲜卑少年天子走遍帝国的万水千山，足迹南到汉人豪强的聚居地信都、中山，北至塞上六镇。和同时代的南朝少主们不同，拓跋濬思考着帝国的未来。文化建设是国家的凝聚力，没有文化的帝国不会长久。拓跋濬下诏复佛，修建了闻名世界的艺术宝库云冈石窟。取消太武帝拓跋焘的禁佛令，亲自为沙门师贤等五人落发，佛教由此大盛，佛界称之为“文成复法”。

“文成复法”不是简单的佛学复兴，而是一场新文化运动。古往今来，人们总把两晋南北朝定义为黑暗三百年，野蛮三百年。暗黑的世界里怎么会有云冈石窟那么恢弘美丽的艺术之花。

云冈石窟

“凿石开山，因岩结构，真容巨壮，世法所希。山堂水殿，烟寺相望，林渊锦镜，缀目所眺。”中国古代著名的地理学家郦道元在其《水经注》中如此生动地描绘了山西大同云冈石窟气势宏伟的盛大景象。云冈石窟位于平城西面的武周山南麓，气势宏伟，雕刻精细，规模宏大，内容丰富，被誉为中国美术史上的奇迹。

拓跋濬为世界所做的最大贡献就是动工开凿了云冈石窟。然而他本来的目的，并不是为未来世界贡献一座艺术宝库，而是加强意识形态领域的控制，塑造一种有别于儒家文化与草原文化的新型文明，消弭农耕文明与游牧文明之间的尖锐对立，调和汉族与鲜卑族之间的矛

盾。拓跋濬时期的云冈石窟称为“昙曜五窟”，是第一期工程。之所以叫“昙曜五窟”，因为主持开凿的是一个名叫做昙曜的沙门。昙曜是南北朝时期著名的高僧，风骨刚毅。年少出家，在凉州学习佛法。魏国统一北方，昙曜来到中原，受到当时的太子拓跋晃的礼重。太武帝灭佛，捣毁佛像，坑杀和尚。沙门僧众大多还俗避祸，连佛家领袖师贤都蓄了发。但是，无论拓跋晃怎么劝，昙曜坚持不还俗，法服器物一刻不肯离身，人们由此叹服敬重他的为人。

“昙曜五窟”为云冈石窟的开端，窟风方整，窟外门楣处雕饰精美。五处洞窟雕刻出释迦像五尊，形体高大，面相方圆，深目隆鼻，神情庄严肃穆，身躯健壮高大，均着褒衣博带。宁静安详的意境与气度恢弘的情调相交融，大有胡汉一家的风采。

五尊佛像威严，穹隆阔大，象征着北魏道武帝、明元帝、太武帝、景穆帝和文成帝等五位皇帝，据说与其真实相貌惟妙惟肖，一个痣都不差。文成皇帝拓跋濬意图明显，皇室血统与佛祖连结，“皇帝即佛”。

对于中原来说，拓跋魏国是外来征服者。拓跋鲜卑人不肯全盘汉化，难以融入汉人中间。拓跋濬希望用外来的佛学确立拓跋皇权，统一人们的思想，淡化儒学影响，维护鲜卑和汉人的团结。

云冈石窟起到了一定的作用，“瘦骨清像”是汉人的艺术风格，“浑厚淳朴”是草原民族的艺术情调，两相融合，象征汉鲜卑一家。云冈石窟使中国北方民族大融合加速，来自东北、蒙古高原、西域，甚至中亚、西伯利亚等地的人们和中原人一道慢慢成为一个民族。从这个意义上讲，北魏帝国不仅继续着汉人的多血统，而且奠定了多民族的中国。

经过历代北魏人的努力，蛮族洪流退落，魏都平城变成佛教圣地。云冈石窟有一处门楣联写道：山色随云秀，佛灯共日长。

但愿大同云冈石窟永远见证民族团结，非一国之大同，而是天下之大同，世界之大同，实现儒家“四海之内皆兄弟”的社会理想。正基

于如此的想法，北魏政府相当看重对西域的经营。古代西域即今新疆，指玉门以西，葱岭以东之地。西域诸多小王国在经济上具有相当大的重要性。联系中国与印度、伊朗、希腊、罗马世界之间的伟大商路——丝绸之路就穿过这些绿洲。匈奴和两汉为控制西域诸国相互争夺，主要是为了谋利。汉为了商道，匈奴为了财货。拓跋濬则是基于意识形态的考虑。

佛教自印度传来，西域是必经之地，丝绸之路带来了印度文化、宗教和艺术。大批布教的印度佛教徒从这条路来到中国。确保丝绸之路的畅通，可以扩大佛学影响。

北魏帝国平定凉州，在敦煌设立军镇，实际控制西域大部地区。丝绸古道的威胁来自北方的柔然和南方的吐谷浑。

吐谷浑经过吐谷浑、吐延、树洛干、阿柴等数代可汗的努力，占据了青海、甘南、四川西部数千里土地。吐谷浑王拾寅继位之后，继续前任政策，在北魏与刘宋之间寻找平衡，宋封拾寅为河南王，魏封西平王。

吐谷浑的摇摆政策令拓跋濬不安，拓跋濬决定教训一下吐谷浑。魏军集中凉州诸道军和统万、高平军镇的兵力分两路发起进攻。魏军到达青海西宁，拾寅可汗弃白兰逃往昆仑山。魏骑渡河追击，掠获牲畜三十多万头，终因瘟疫流行而退军。此后，魏国皇帝持续对吐谷浑用兵。柔然是北魏帝国的心头大患，不仅仅牵扯到西域，而且关系帝国生死。北魏必须确保漠南大草原的安全，这里是北魏畜牧业和军事基地。畜牧业是鲜卑贵族的重要收入，漠南诸部落为帝国提供兵源和军马。此外，对柔然和高车等草原诸部的劫掠仍然是取得财富的一条重要途径。因此，自道武帝开始，柔然始终是北魏帝国军事打击的重点，拓跋濬也不例外。

公元458年十月，拓跋濬从凉州调回渔阳王尉眷，征调十万骑兵，十五万战车，亲自率军出击柔然。大军到达阴山，忽逢暴风雪，北风凛冽，天地混沌，雪雾迷漫，大雪掩埋了魏军营帐。拓跋濬准备还师，尉眷不同意：“我们动用大军，声势已经造了出去，离开都城不

远突然班师，蠕蠕一定怀疑国内发生动乱，必来骚扰。将士虽寒，不可不进！”

魏军冒雪前进，屯军车仑山。接着，越过大沙漠，旌旗千余里，人马战车遍布草原。柔然处罗可汗吐贺真，那位独一无二的大汗望风而逃，柔然别部几千帐落向魏军投降。拓跋濬效仿两汉刻石记功而还。

吐贺真气病而死，郁久闾予成登上汗位，号受罗部真可汗，意为仁慈的大汗。仁慈大汗倡导和平，十余年不犯魏国边境。

平定边患的同时，拓跋濬的政治举措卓见成效。北魏帝国一系列战争的胜利大大鼓舞了国民的士气，历代皇帝提倡简朴的作风赢得了士民的尊重，恤灾救荒的举措增加了帝国的威信。北中国摆脱西晋以来民不聊生的局面，北魏帝国开始走向黄金时代。

清官楷模

鲜卑是胡族，北魏是少数民族政权，边地民族的纯朴形成了北魏帝国朴素的治国方略。中国古代的历史学家们讲历史的时候，总喜欢从三国直接跳跃到隋唐，中间无非轻描淡写地讲述一下淝水之战和孝文汉化两段故事。故事主角苻坚和孝文帝元宏是何种样人，学生们听得稀里糊涂，更不用说北魏和南朝的历史了。人们以北魏的胡人统治为耻，以南朝骨肉残杀、内乱迭起为耻，根本不去探讨这段历史中有益的经验 and 失败的教训。

两晋时期的胡人政权，匈奴汉国、匈奴前赵、羯族后赵、氐族前秦、羌人后秦，最多不过三世就失败了。与生俱来的强烈危机感让拓跋鲜卑人不敢有丝毫松懈，这是北魏年轻皇帝普遍早熟的原因之一。

拓跋濬十三岁登基，在不到十三年的执政生涯中，修正太武帝拓跋焘激进的变革措施，成功安抚汉和鲜卑等各民族的人心。可以说，北魏帝国在民生方面所做的一切，不比两汉和三国差。

北魏的施政纲领概括起来有两点，节俭和反贪。用禁酒提倡节俭；用酷法威慑贪腐。

饮酒之风，魏晋南北朝风行一时，大有盖过殷商的风头。酿酒业实为一种靡谷耗粮的粮食加工业。古代农业不发达，当粮食歉收之时，酿酒会推动粮价上扬。喝酒误事，滞碍政务。魏人世风剽悍，喝大了，该出手时就出手，动手打架，舞刀弄枪，伤人性命。

历史上，周公颁行过《酒诰》禁酒。西汉建国前期曾经禁止群饮，不准没事凑一块请客喝酒。北魏做得更绝，颁行禁酒令。酿酒、卖酒、饮酒的人一律斩首。

北魏对贪污腐败官员的惩处是历朝历代首屈一指的。拓跋焘太平真君年间曾规定“赃四十匹，处死！”当他发现效果不明显时，加重处罚，“赃三匹皆死！”拓跋濬更加严厉，“百官赃满二丈者皆斩！”拓跋濬增设侯官。侯官是特务组织，大致拥有现代国家安全局和检察院部分职能，监察政府各部门、地方各部门的官员。侯官们微服出访，无孔不入，寻找官员过失。一旦发现，严加追查、严刑拷打、逼招口供。

很多人为北魏官员鸣不平，因为北魏做官是出义务工，不付报酬没有工资。不给钱，还不让贪污，怎么过活啊？也忒苛刻了吧！

这是鲜卑人和汉人看问题的不同之处。北魏的前身代国是一个部落联盟，氏族社会平均分配财产的习俗浓厚。北魏建立之后，开国君主拓跋珪按等级分配财物，部落大人、群臣、将士们人人有份，份额不等。既然按等级分配，官员本来拿得多，没有必要另拿一份。进入中原之后，出来做官的大多是士族豪门子弟。豪门控制资源土地，是富有阶层。你们出来做官，也没有必要拿国家的钱。

北魏帝国的财政体系不完善，皇室和国家财政分得不清，财政收入大多进入皇室，君主的赏赐等于发薪水。

除了打击贪污之外，北魏政府不允许官商勾结，更不允许官员经

商。那样做会造成社会不公平竞争，减少民众收入。拓跋濬思路清晰，他说：“为政之弊，莫过于此。”官员经商比贪污受贿更可恶，“一切禁绝，犯者十匹以上皆死。”

官员经商有暴利可图，禁止相当困难。拓跋濬的父亲，那位后来追认的景穆皇帝拓跋晃多精明的一个人，“营立私田，畜养鸡犬，乃至贩酤市廛，与民争利。”不听高允劝阻，触怒拓跋濬惊吓而死。应该说，我们现在仍没有北魏政府反贪反腐之魄力。

北魏政府在社会救助方面做得有声有色。一有灾荒，必定救灾，经常“开仓廩以赈之”、“出布帛仓谷以赈贫穷”。对于看不起病的贫民，国家负责免费医疗。“民有病者，所在官司遣医就家诊视，所须药物，任医量给之。”中国传统政治好的一面，北魏政府几乎全做到了。这源自皇权不断加强，源自北魏帝国对鲜卑和汉人豪强严厉的控制，而在南朝，这是不可能的事。南朝政府只能寄希望门阀士族和庶族富翁的慈善之举。

当然，北魏官员不发薪水，一些家庭贫困的官员深受其害，比如高允。高允出自士族豪门，可少年时代父亲去世，高允放弃家财给两位兄弟出家为僧，从此家境贫困。高允做官清廉，任征南大将军杜超的从事中郎时，和几位幕僚一起巡查诸州，查断各地的案件。那些位幕僚因收受贿赂犯了事，唯独高允以清平获赏。

这样一位清廉的官员怎么生活？高允有时教授，招收过一千多学生。学费有没有不清楚，腊肉还是有的。再者，依赖两个儿子砍柴度日。

中国传统文化常常依据道德将官员分为两类，清官和贪官。而往往许多凌霜傲雪的清官在执政功绩上不如一些有才干的贪官。清朝的刘墉与和珅便是典型的例子，还有明朝的海瑞和张居正。也许贪官出于善于捞钱的天性，国家财政收入会因之改善，所丧失掉的则是道德准则。人们希望官员清廉而又富有才干，这样的官员似乎并不多得。宋明理学要么将人炼成腐儒，要么将人炼成伪君子。菜根谭中有句话，“智械机巧，不知者为高，知之而不用者尤高。”拥有这种境界的

人太少太少了。

作为官员，人民的表率，自然应该有更多付出，来达到孔子所称“圣贤君子”的水平。高允便是才干卓著的清官楷模。

从“崔浩之狱”和“太子经商”两案可以看出，实话实说的高允心机深沉，洞察事态与人性的每一处细节。

和海瑞一样，高允喜欢直言相谏，采用的手法和海瑞相去甚远，原则性中透着灵活。他总是和皇帝单独谈。二人可以从红日东升谈到日落西山，甚至一连几天不出宫，群臣莫知其所言。高允说话有时言词激烈、切中要害。拓跋濬听不下去，命人把高允搀扶下去，但是始终对高允很好。当时，有人上书措辞激烈地批评朝政，文成帝看完后说的一番话，足以让直言不阿的大臣们深思。

他说：“君王和父亲是完全一样的。父有过，儿子为什么不把它写在纸上，在大庭广众之下进行劝谏，要私下里说？无非是不想让父亲的罪恶昭彰在外。君主有了过失，作为臣子不能够当面直言劝谏，却要上书进行公开指责。彰君之短，明己之直，这是忠臣吗？像高允那样的人，才是地地道道的忠臣。朕有过失，总能够当面批评。有些话朕难以接受，高允从不回避。朕由此知道自己的过失，但天下人却不知道，难道这不是忠心吗？”

拓跋濬要为北魏大臣树立楷模，对群臣说：“你们这些人虽然执弓刀在朕左右，白站着，没有人劝谏过一句话。等着朕心情高兴的时候，讨个一官半爵，什么功劳没有却做到王公。高允用一支笔辅佐我们国家几十年，功劳不小，仍然不过是个郎官，你们难道不感到惭愧吗？”拓跋濬下诏拜高允为中书令。中书令是正二品，连升两级，相当于现在的书记处书记，而且中书令一官在南北朝最为清贵华重，只能由有文学才望者担职。

陆丽一看高允要升官了，忙奏道：“高允虽然蒙受陛下您宠待，但是，他家的生活相当贫困，妻子和孩子没有生活来源。”

高允清贫得养不起子女妻儿这是拓跋濬没有想到的。中书侍郎怎么也算厅局级的干部，会穷到这种地步！拓跋濬对陆丽很不满意，面有愠色，怒道：“你为什么不早说？看朕准备重用高允才告诉我他家穷？”

善于巴结的人分几个层次，最高级的，在你未发迹的时候就知道有价值，吕不韦视秦国公子异人奇货可居。差一点的呢？在你时来运转的当口扶你一把，像陆丽这种人。最末流的，才跟在高官或老板后头拍马屁，这种人付出的最多。按照能量守恒定律，有眼光的人费时间但省力，目光短浅的人省时间费力。费时间的，无非再等一等。费力的呢？有时讨不到好去。说话的当天，拓跋濬亲自来到高允家视察，过几天再去万一作秀怎么办？只见：草屋数间，几床粗布被褥，床上摆放着旧麻絮做的棉袍，厨中空荡荡，只有一些青菜和食盐。拓跋濬由衷尊重，叹息不已：“古人之清贫岂有此乎？”北魏皇帝称呼臣下有个习惯，均直呼其名。从这一天起，文成帝不再直呼高允的名字，而尊称为令公。令公之名，扬于青史。

拓跋濬重用高允，除了他清正无私，治国有良策之外，他能安抚北方势力强大的汉人豪强也是一个原因。

血缘关系的融合是民族融合之根本。美国种族矛盾近年来有缓解的迹象，原因在于白人与黑人慢慢开始联姻。包括中国各个民族，血缘关系很重要。

北魏帝国又诞生了一位有汉人血统的皇子。她的母亲李氏是南朝人，是一个卑贱的宫奴。

梁国李氏

拓跋联盟至代国，历代皇后均为异族女子，不和本族女人通婚。通过不断联姻扩大种族是拓跋部长盛不衰的原因之一。北魏国始祖神元皇帝力微娶妻没鹿回部大人之女纥豆陵氏，即孝文汉化后的奚氏。

其后几任部落联盟首领多娶乌桓女子。老代王什翼犍与慕容鲜卑联姻。拓跋珪的母亲是匈奴贺兰部女儿。

北魏建国以来，皇帝一般有两个皇后，一个正式皇后，一个被后代皇帝追封的皇后。拓跋珪的正牌皇后是慕容氏，后代追封的皇后是匈奴人刘氏。明元皇帝拓跋嗣生前未立皇后，宠妃羌人姚氏死后被册封皇后，为后代皇帝追封的皇后是汉人杜氏。太武帝拓跋焘皇后匈奴赫连氏，死后追封代北贺氏为皇后。文成皇帝拓跋濬的母亲柔然人郁久闾氏也是死后追封。

为什么会有这么多先皇嫔妃被下一任皇帝追封呢？因为她们都是帝母。她们的遭遇验证了一句话：“世事无常，红颜薄命！”

母以子贵。中国封建社会宫廷中，诸皇妃以生儿子为荣，母亲为儿子能继承皇位，对老皇帝争宠献媚，费尽心机，一旦儿子立为太子登上帝位，母亲便被尊为太后，享齐人之福，荣耀无边。这种情况在北魏宫廷不存在，北魏开国皇帝拓跋珪立下的规矩是：立太子先杀其母。本书第一部已探讨过“子贵母死”政策的起源，以及所要达到的效果，不必重复论述。“子贵母死”作为北魏国一条铁的律令，七代君王严格冷酷地执行。自道武帝拓跋珪末年到献文帝拓跋弘皇兴三年六十年间，共有五位皇后死于这条野蛮的诏令下，梁国李氏是第四位。

李氏本是宋朝人，与拓跋濬的千里姻缘曲折多难，两人一见钟情，爱情故事离奇哀婉。在今天我们称之为“一夜情”。

李氏家住寿春，父亲李方叔做过刘宋的济阴太守。李氏出生，李方叔逢人便讲我的女儿必将大贵。他是如何看出来的？想必批了八字，用易经推的。李氏长大之后，姿容美丽，窈窕动人。

南北朝第二元嘉大战，拓跋焘率大军南下饮马长江。侄儿永昌王拓跋仁率军攻打寿春，在李家后宅偶遇姿色妍丽的李氏，抢到军中纳为姬妾。陆丽等人发动政变拥立拓跋濬，时任长安镇将的拓跋仁谋反被诛杀，李氏没入皇宫为奴。

两次为奴的经历，难以让人相信李氏会如父亲所料的那样大富大贵。改变命运的一刻是李氏进入皇宫三个月后的一个初冬清晨。

冬雾迷漫，秋菊飘香，由城北曲折流淌进入平城皇宫的如浑水冰凉刺骨。闲来无事的拓跋濬登上白楼举目远眺，一眼瞧见正在劳作的李氏。

体态风流，袅娜纤巧。布衣荆钗难掩天生丽质。“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凄凉缠绵的情致挑动了年仅十四岁、情窦初开的少年朦胧的情欲。

拓跋濬动情地对左右侍从道：“此妇人佳乎？”（这女子长得漂亮吗？）侍从们点头附和：“世上所罕！”拓跋濬从高台下来，一路跟着李氏到了斋库。斋库是皇宫内存放货物的仓库。拓跋濬按捺不住心头的情欲，在仓库里和李氏翻云覆雨，春风一度。

李氏年过花季，做这事自是从容，何况皇帝不容抗拒。可不想这场姐弟恋仅仅做了一次，便珠胎暗结。

拓跋濬很快将这件事忘到脑后，一路到南方城市信都、中山观察风俗，第二年夏天去阴山避暑，视察塞北六镇。

李氏怀孕之事掀起北魏宫廷一场轩然大波。

谁掌管着拓跋濬时代的北魏后宫对梁国李氏的命运至关重要。

拓跋濬年轻未立皇后，生母郁久闾氏不在人间，但仍有皇太后。北魏宫廷前期有两种皇太后，一种是先皇皇后；一种是皇帝乳母。“子贵母死”的政策使太子没有生母，往往和喂养自己的乳母关系亲密，如同亲母子。太武帝拓跋焘曾封乳母窦氏为保太后，后来干脆尊为皇太后。拓跋濬的乳母常氏同样被尊为保太后，不久成为北魏国的皇太后。

常太后不仅哺育了拓跋濬，而且对他有救命之恩。宗爱发动政变谋杀太武帝，一度想对皇孙下手。常氏冒着砍头的危险背着父母双亡

的皇孙逃出平城，藏身鹿苑丛林，直到陆丽等人成功发动军事政变。

太皇太后赫连氏屈从宗爱，平叛之后悄无声息地去世。宫中一切事务全是常太后说了算。史称常太后“慈和履顺”。这位循规蹈矩、慈祥安和的老妇人祖籍辽西。干吗要提到辽西呢？辽西是原北燕国土，宫中辽宁一带的人很多，除了常太后，还有冯昭仪。冯昭仪是北燕国主冯弘的公主，送给拓跋焘和亲。

冯氏与拓跋氏两家皇室之间的关系到此远远没有结束。冯弘有个儿子冯朗举辽西投降北魏，受封辽西王，官至秦、雍二州刺史。后来因罪被杀，家财抄没，冯朗年幼的女儿冯氏没入宫廷。冯氏出生于长安，母亲乐浪王氏，当时的高句丽人，即今朝鲜平壤一带的人。冯氏具有汉、朝鲜两种血统。

冯氏入宫非常幸运，没有遭到李氏罚做宫奴的命运。她的姑母是拓跋焘的左昭仪。冯昭仪对侄女细心呵护，教她鲜卑习俗、宫中礼仪、文学史籍。冯氏天资聪颖，勤奋好学，对算术和经济表现出浓厚的兴趣。由于自小长于宫廷，宫中的尔虞我诈、钩心斗角等游戏规则耳濡目染。

娉娉袅袅、豆蔻年华的冯氏知书达理、光彩照人，引起北魏宫廷的注意。拓跋濬登基为帝，年长他一岁、十四岁的冯氏成为皇帝的贵人。

李氏莫名其妙的怀孕一石激起千层浪，震动了常太后，也震动了冯贵人。常太后是个恪守规矩的人。她有两个兄弟一个妹妹。常太后大紫大贵，同父异母的长兄常英自七品小县令飙升至大将军、辽西王；弟弟常喜升镇东大将军；妹夫王睹升平州刺史。常太后的生母宋氏不满意，对她说：“咱们一家子贫贱的时候，王睹怎么对我？常英怎么对我？你现在怎么能让常英为王，不给王睹王爵呢？”常太后沉默了一会儿，陪着笑说：“常英是长兄，一家之主。家里一些过节不值得您这么计较。王睹虽然一片孝心，可他毕竟是外姓，怎么能列在常英之上呢？”

常太后行为处世的法则注定她要做一个公正、古板的人。她亲自细细盘查李氏，“这孩子谁的呀？”李氏照实说，皇帝的。常太后出身保姆，非贵族女子，对下人比较同情，下旨调查这件事。恰好守卫斋库的官吏在库墙上记录了当时发生的时间和事件，两相核对，毫无差错，李氏怀的这个胎幸运地获得宫廷认可。

拓跋濬兴奋异常，带着怀孕的李氏来到阴山塞外。此中深意不难理解，皇宫藏污纳垢，阴谋汇集之地，谁能保证小皇子的安全？

秋高气爽，风吹草低，牛羊遍野。公元454年七月，正当江南刘宋王朝一轮骨肉残杀刚刚偃旗息鼓之时，皇子拓跋弘在阴山之北，茫茫大草原上诞生了。闻着大草原粗犷豪迈的气息，流淌着汉人仁慈博爱的血液，拓跋弘开始他传奇的人生。这是一场失败的命运，造就了中国历史最年轻的一任太上皇帝。

拓跋弘出生，李氏册封为贵人，眼见又一个灰姑娘的故事诞生。冯昭仪和冯贵人感到形势的紧迫，这对姑侄于是精心策划了一场阴谋。

红颜薄命

两年后，北魏宫廷热闹非凡，冯贵人不出意料地母仪天下，而不满两周岁的拓跋弘立为皇太子。

笳鼓声中，李贵人按照北魏“子贵母死”的旧法将被处死。拓跋濬年仅十七岁，远无必要这么早册立太子，冯氏女人们在背后起的作用可想而知。李氏命运坎坷多难，眼见有个幸福的结局，儿子立为太子成为帝国接班人，然而初为人母的她却要永远离开孩子。

灰姑娘死的时候非常凄凉，身边没有一个亲人。她从南朝来到北国时有一个姐妹，女人做不成什么事。按照北魏宫廷的规定，被处死的皇子母亲可以托付后事。李氏的兄弟家人都在南朝，孤身一人，有谁能依托呢？李氏想到了李洪之。

李洪之，北魏国著名的酷吏。他原本不叫李洪之，本名李文通，河南灵宝人。李氏家住寿春，两家毫不相干。能和李贵人攀上亲戚，显出李文通善于钻营的本性。小时候出家做沙门，成年之后还俗。他让人想起《红楼梦》中给贾雨村护官符的葫芦庙里的小沙弥，两人同样的精明。

上天赋予世人的禀性各不相同，有人适合经商，有人适合做官，有人适合从事艺术活动，有些人只能给人打工。孟子讲：“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治于人者食人，治人者食于人，天下之通义也。”准确的自身定位，正确的社会分工，是大自然的生存法则。

裙带可使做官成为坦途，许多人叹息命运不济，未能生于达官显贵之家。李文通从来不怨天尤人，属于那种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的人。

李文通还俗后当上一名军官，跟随永昌王拓跋仁南征。拓跋仁得到李氏姐妹，大为宠爱。李文通看到向上爬的机会，私下里向李氏馈赠礼品。南北朝时期重门第，两家都姓李，李文通攀上宗族。打听到李氏有个兄长叫李珍之，于是改名李洪之，与李氏结为兄妹。

李氏临死，理所当然地想到这位与自己同宗亲近的兄弟。李氏拉着李洪之的手，心头想念两岁年幼的儿子和远在他国的父母亲人，心如刀割，悲不自胜。亲手列出的南方亲人名字交付李洪之，嘱托千万寻到亲人。每叫一声兄弟，拊胸痛哭，泪流满面，不由让人痛恨拓跋珪的野蛮无情。

李氏含恨而死，北魏国上上下下将李洪之尊为太子亲舅，而小太子则交给新皇后。冯后悉心抚养如同亲生。冯后、李贵人、太子拓跋弘这一段若隐若现的恩怨情仇，为日后北魏国的一场场滔天巨浪结下前因。

拓跋濬有志干一番大业，从未忘却鲜卑人马上武功。他与群臣在灵丘山练习骑射，赌射四百余丈高的山峰。武将们的箭射到中途便势竭而坠，没有一个能越过山峰。拓跋濬手执千斤硬弓，弯弓发箭，一

箭越过山峰三十多丈，直落到山南二百二十余步方才坠下。

天妒英才，一代守成之主拓跋濬年仅二十六岁就病死了。执政生涯的短暂让人很快忘却了这位皇帝，但他的名字和云冈石窟一道记在世界人民心中。失之东隅，收之桑榆，世界真的很奇怪。

从历史功绩来说，皇后冯氏大大超越了他。

冯氏和拓跋濬自小宫中玩大，和所有幸福婚姻一样，生活平淡祥和。唯一一点美中不足，冯氏没有给拓跋濬生育一儿半女。

冯氏如愿当上帝国皇后，舒心度过九个春秋。与人们的愿望相反，上天似乎并不希望人一生幸福。

一声晴天霹雳，拓跋濬去世了。

丈夫死了，不是世界末日。女人会有更多选择。对于后宫嫔妃来说，皇帝是唯一赖以寄托的人，这是所有皇妃的悲哀。

生性刚强的冯后看不到未来，对生活已然失去信心。她忽然感觉自己很傻，以前做过的一切都是徒劳。守着皇后桂冠过一辈子，是幸运还是残忍？

皇帝去世。根据拓跋鲜卑人的风俗，国丧第三天，皇帝生前用过的御服器物一律焚烧，文武官员和后宫妃嫔要去哭丧。

火焰冲天，哀声一片。让人意想不到的一幕发生了。

悲伤不已的冯后竟一头扑入烈焰之中，要追随丈夫拓跋濬去地下。侍从们自然不能眼睁睁看着帝国皇后殉情，手忙脚乱地救起昏迷不醒的冯后。宫廷内外第一次领略到这位具有高句丽血统皇后的刚强性情。

旧皇已去，新皇登基。梁国李氏的儿子、年仅十二岁的拓跋弘登上帝位，是为献文帝。

第十六章太上皇帝

献文帝拓跋弘是中国历史上最年轻的一任太上皇帝，他让出帝位的时候年仅十七岁。太上皇，用现代话叫“退居二线”。中国历史中太上皇很多，比如北齐后主高纬、唐玄宗李隆基、宋徽宗赵佶、乾隆皇帝弘历等等。没有人会轻易放弃龙椅，即使让给亲生儿子。要么国事艰难，要么受到武力胁迫，要么重病缠身，不得不退。而拓跋弘却不然，北魏国泰民安、蒸蒸日上，既无内忧也无外患；拓跋弘本人也身体健康、精力旺盛。

据史书记载拓跋弘“喜好佛道，雅薄富贵，常有出世之心”。退位之后的确与和尚、道人混在一处，难道真是看破红尘，皈依佛祖？少年天子弃世背后隐藏着多少秘密？

乙浑专权

拓跋弘贵为太子，人生却坎坷艰难。两岁生母去世，少年登基便遭遇飞扬跋扈的权臣。文成帝死得突然，没来得及为小皇帝安排辅政大臣。拓跋弘根本驾驭不了朝局。

大多数人总是喜欢欺凌弱小，即使你是皇帝也不例外。车骑大将军乙浑就是这样的人。

若想独揽大权必须搞掉政敌。乙浑矫诏连杀三位重臣，接着设计圈套，派穆多侯去向正在温泉疗养的平原王陆丽通报皇帝驾崩的消息，让陆丽回都城奔丧。穆多侯劝告陆丽注意乙浑动向，陆丽不以为

然，想都没想就回到平城。

陆丽为大意付出代价，和穆多侯同时遇害。皇族拓跋郁密谋诛杀乙浑，谋泄被杀。乙浑外联大将慕容白曜，内结私党，在极短的时间内将朝廷重臣一一除掉，独揽大权。少年皇帝形同傀儡，乙浑气焰嚣张，不可一世。

人在狂妄的时候容易露出破绽。乙浑忽视了一个女人，一个可以置他于死地的女人。

北魏帝国禁止母后干政，自从开国皇帝拓跋珪定下这条铁律以来，没有一任太后插手军国事务。这就是乙浑丝毫不把后宫放在眼里的原因。

可他面对的是冯氏，一个注定永载史册的女人。如果她会让人随意欺凌，那么她就不是冯氏。冯太后隐居宫帷幕后导演了一出锄奸的好戏。乙浑至死也不知道是谁杀了他。

一个人杀了人却不为人知，这样的人不仅是个杀人高手，而且还是谋略高手。

将欲取之必先与之。冯太后授意少年天子加封乙浑为丞相，位居诸王之上，总管朝政，朝廷事务无论大小由乙浑决定。

“丞相”这个西汉即被废止、三国曹操专用的帽子戴到乙浑头上。乙浑被冯太后的迷魂汤灌晕，竟然狂妄地让主管吏曹事务的安远将军贾秀想办法封他的妻子为公主。

这是一个极其可笑的想法，大臣的妻子怎么能称公主，公主是封的吗？除非皇帝或皇后认她做干女儿。

北魏帝国仍然充斥着野蛮人的气息。蛮横，不讲道理的人太多。

不是所有的人都不讲理，不是所有的人都怕死。贾秀严词拒绝：“荒谬！公主怎么能是皇族外姓女儿所应该称呼的！我宁肯今日去

死，也不取笑后世。”

乙浑大怒，破口大骂：“老奴才，死抠门儿！”

不是抠门儿不抠门儿的事。乙浑视皇家如无物，骄横狂妄，毫无防备。冯太后暗地里联络官员密谋除掉乙浑。

一年后，拓跋丕在冯太后授意下上表告发乙浑谋反。冯太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派兵将乙浑拿下，斩首。乙浑一死，党羽瓦解。

一切如此完美，如行云流水般舒畅，北魏朝野上下见识到这位年轻太后的果敢与智慧。

冯太后临朝称制。汉人得到重用，中书令高允、中书侍郎高闾及贾秀进入决策中心。冯太后的兄长冯熙拜为太傅。

冯太后此时的心思并不完全在权力上，她不是权力欲极重的女人，因为她有感情。

一年后的炽热夏季，拓跋弘的皇子拓跋宏降临人世。骄阳炎炎，令人目眩，璀璨耀眼。随着这个婴儿的出世，北魏帝国即将达到盛世顶点，世界史也将写下令人瞠目结舌、辉煌壮丽的一页。

冯太后还政拓跋弘，退入后宫，悉心教导皇孙。她知道，帝国和冯家的命运就在这个孩子身上。

度过两年傀儡生涯，拓跋弘开始亲政。他任命岳父李惠都督关右诸军事作为外援，并在朝中形成自己的势力。

拓跋弘聪明睿智、悟性强，更是一名锐意进取、有想法的君主，史评“聪睿夙成，刚毅有断”。但年轻气盛，容易受人挑唆，做事欠妥当。青年亲政，正是大有作为的时期，可浮躁性格使拓跋弘失去大部分官员的支持。

亲政两年来，拓跋弘在内政方面雷厉风行地做了三件事。一是兴汉学；二是减赋税；三是肃贪。

拓跋弘的教育体制改革成效显著，在贵族子弟当中普及汉学，设立郡县乡学，建设官办学校，使北魏国有了一套较为完整的地方教育体系。汉代开始地方办学，但真正系统化、制度化始自拓跋弘。

北魏帝国的赋税、徭役很杂乱，拓跋弘一上台便免除所有杂调，只保留十一税。北魏官员不发工资导致廉洁自律性差，拓跋弘痛恨贪腐，却没有为肃贪找到一条正确道路，一味施行严刑酷法，几乎不近情理。

历史上著名的“羊酒之罚”出自他的手笔，“凡官吏接受其边区进奉的羊一头、酒一斛的，处死，行贿的人以从犯论处。如果有人揭发尚书以下官员犯罪，则免除被揭发官员的职位，由揭发人接任。”

从古到今，这是最另类的一条“肃贪法”。尚书相当于现在的部长级官员，以贪污犯的官职作为奖金，试想有谁会不告密。官员们人人自危，惶惶不安。

诏令受到抵制，不计报酬工作不如检举别人得官容易，这不是养奸吗？不贪也可以，发工资啊！新法搁浅。

汉人官员张白泽的话代表了官员的心声：“皇上这样规定不妥，假若接受一头羊、一斛酒就被处死，那皇上和谁共治天下？前代有俸禄。现在国家不发工资，还不让收礼，那怎么成？检举得官更不妥，那样做只会让小人得志，忠良寒心。不如实施班禄制，给官员发工资，如果有工资还要贪污，随皇上处置。”

如果按照“羊酒之罚”办理，北魏国90%的官员要被处死，可见贪腐之严重。拓跋弘只得做出让步，把这道极左的诏令废止。然而，他心有不甘。为什么亲政两年，仍然无法按照自己的方略治国？为什么政令不能畅通？为什么有这么多的官员不听话？

拓跋弘在沉思！他终于想明白了。天不容二日，国不容二主，无论幕前还是幕后。大臣们之所以不畏惧皇帝，因为皇帝并不是最高决策者。最高决策者是谁呢？冯太后！

冯太后是太上皇！

有哪个皇帝能够容忍别人指手画脚呢？没有！拓跋弘要挣脱冯太后的束缚，机会终于让他抓住了！

李敷之案

公元470年，拓跋弘称帝第五年，北魏朝廷发生了两件大案。征南大将军慕容白曜和南部尚书高平公李敷谋反。慕容白曜和李敷双双被斩，朝野震惊！

两件案子互不关联。慕容白曜是慕容燕国的嫡系子孙、北魏著名将领，刚刚取得南征胜利。他率军苦战三年，从宋朝手中夺得山东和淮北之地，立下了汗马功劳。

慕容白曜谋反了吗？没有一点证据。皇帝说他谋反就是谋反。

文武大臣们震惊之余，莫名其妙，聪明人自然洞悉其中的奥妙。

乙浑专权之时，慕容白曜曾经党附乙浑。乙浑的党羽很多，为什么别人不追究，单单不放过慕容白曜呢？因为拓跋弘希望借此警告那些不听话的大臣，我连战功赫赫的慕容白曜都敢杀，何况你们！

就在人们战战兢兢之时，又发生一起大狱。这起案件是拓跋弘亲手策划，指使人告发李敷。皇帝给大臣下套，大臣岂有活命？拓跋弘为什么要置李敷于死地呢？拓跋弘并不是要李敷死，而是要让李敷的三弟李弈死。他最终目的也不是要李弈死，而是给“太上皇”一点颜色瞧瞧。

因为李弈是冯太后的情人。

李弈和李敷出自赵郡李氏，北方高门之一。李弈年少进宫做侍卫，是一名禁卫军官，为冯太后除掉乙浑出过力。李弈漂亮英俊，才艺出众，冯太后一见钟情。

不到三十的女人独守空帏，怎么也说不过去，二人两情相悦。太后拥有男宠，这在北魏帝国历史上从未有过。拓跋弘之震怒可想而知，感觉受到侮辱。与太后通奸，无论鲜卑贵族还是汉人豪强都无法接受。拓跋弘准备利用此事煞一煞太后的威信。

事情不能张扬，尤其是宫帷隐私。不能从李弈下手，那样做等于“此地无银三百两”。只能从亲戚入手，李弈的大哥李敷。治李敷的罪要有一个恰当的理由。李敷做事谨慎，为官清廉，没有犯罪事实。

谁可能掌握李敷的罪证呢？谁告发李敷，朝野才会相信呢？只有他们内部的人。李敷不犯法难保亲戚朋友不犯法，拓跋弘想到了李□。

李□与李敷是发小，从小玩到大的好朋友。突破口就是他！

拓跋弘一查，果然李□任相州刺史时收受贿赂，贪赃不法。于是，便指使人告发，一个连环案形成了。

李□的案子报到朝廷，不明真相的李敷还在为他极力掩饰开脱。拓跋弘下诏把李□押回平城受审，经过调查审理，贪赃枉法证据确凿，应当处死。

就在李□将被处斩的前天深夜，女婿裴攸悄悄地探监，告诉岳父说：“朝廷已经暗示了，如果你能够主动揭发李敷的罪，可以免死。”李□开始不肯，“我与李敷恩情过于兄弟，我怎么可能诬告他呢！”

李□试图拔下头簪自杀，解下腰带自尽，终因求生欲望强烈，没有死成。千古艰难唯一死，不面临绝望，谁也没有真正勇气，谁也不会对自己下手。

李□动摇了：“我根本不知道李敷犯过什么法，有什么办法！”裴攸道：“这事明摆着，是皇上要杀李敷兄弟，岳父大人何必做替死鬼。有个叫冯阐的人被李敷害死，家人对李敷恨之入骨。我找他们，一定能探听到李敷兄弟的罪行。”

李□向死亡屈服，最终和李敷的仇人范标一道上书告发李敷兄弟三十余条罪状。

拓跋弘当然大怒！李敷兄弟当然人头落地！李□当然继续做官！

拓跋弘自以为得计，孰不知聪明人都看得出其中的猫腻。杀慕容白曜，显出他心胸狭窄，不能容人；杀李敷兄弟，给人一种狡诈狠毒、不择手段的感觉。

冯太后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眼看情人被杀却无能为力，心里恨透拓跋弘。

拓跋弘并没有达到预期效果，寒心的官员们反倒同情起冯太后。为什么会出现一边倒的格局呢？

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南北朝史料极度缺乏，历史研究落后。我们无从确切知道当时发生的具体情形。

拓跋弘和冯太后的争执离不开个人恩怨，但是对于鲜卑和汉人豪强来说，他们关心的并不是两人孰是孰非，而是两人的国家政策。

首先，是对教育体制的看法。中国高层对教育的看法基本不离老子的那段著名理论：“不尚贤，使民不争；不见可欲，使民心不乱；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为盗。”这就是著名的愚民术。上层垄断知识，实施精英政治。从古到今，我们一直在用，所以中国人很愚昧。

隋唐之后，为笼络人才实行科举，科举其实也是一种精英政治，即用精英来管理国家，用懂文化的少数精英来统治众多的愚民，以保持国家稳定。我们现在的教育体制，仍然是科举，而非全民教育。邓小平同志曾经哀叹过：“十年改革最大的失败就是教育。”与其搞急功近利的所谓经济特区，莫如集中钱财普及教育。建好各种大学和技术学校，你喜欢上什么学校就上什么学校，有什么特长就上什么学校，根本不需要考试。如果我们早这么搞，就不会造成现在这种十三亿人口60%的高小水平。也许有人会反驳，我们现在经济发展得很不错嘛。别忘记，你不过是在卖资源、卖人力，卖过之后呢？还卖什么？

科举制度打上深深的儒学烙印，因为考试范围基本在四书五经的框架之内。这是冤枉孔子，孔子是个大教育家，门下弟子三千，当时中国才多少人口，什么环境？如果换成现代条件下，孔子绝对是主张普及教育的第一人。

有些道理看似复杂其实简单。拓跋弘少年气锐，主张普及教育，当然不是全民，那个时代没有条件，而是抛弃门阀限制。鲜卑贵族看不起教育，认为只要弓马娴熟、懂得牧羊放马就行，知识无用。汉人豪强垄断受教育的权力，对于官办教育不感冒。

其次，拓跋弘看重廉政建设。一支清廉的官员队伍是精英统治必需的，因为国家依靠精英们管理老百姓。官员出了问题，国家就完蛋。这和全民教育不一样，全民教育人民的素质很高，可以通过选举将自身的利益表现出来，比如制定法律、选举官员等等。

拓跋弘严法肃贪，又不主张班禄制。当时北魏是贵族做官，贵族做官是为国家出义务工，再者鲜卑贵族也反对拿薪水，因为一旦拿了薪水，他们就无法享受原始部落分配制度的一些特权。

用长远的眼光看，知识无疑是人类进步的源泉。但在当时的情况下，长于权谋的冯太后自然比拓跋弘圆滑老道。冯太后向群臣暗示，北魏帝国需要一次改革，一场增加财富的伟大变革。面对支持率的急剧下滑，年轻的拓跋弘又一次意气用事，出人意料地作出惊天动地的举动：禅让帝位！

皇帝做得没趣味，不做还不成吗，我要参禅！

真这么简单吗？没这么简单！

禅让之谜

当群臣得知年仅十八岁的皇帝竟然要禅让帝位出家为僧之时，大为震惊。皇帝自愿削发为僧在中国历史上只有三位，北魏献文帝拓跋

弘、南朝梁武帝萧衍和清朝顺治皇帝。皇帝怎么能弃万民于不顾去吃斋念佛呢？朝野反对，三位虔心向佛的皇帝均未能如愿成行，拓跋弘也不例外。

和尚不能做，并不代表帝位不可禅让。禅国让贤是儒家传统美德，是儒学重要的政治理念之一，贤王尧舜都是禅让。禅让光明正大，群臣找不到反对理由。可是，令群臣深感震惊的是，年轻皇帝竟然要把帝位禅让给叔父京兆王拓跋子推。

禅国让贤必是大圣人，也只有大圣人才当得起禅让。拓跋子推是尧舜那样的大贤吗？

拓跋弘有十三位直系皇叔。父皇文成皇帝拓跋濬排行老大，老二阳平王拓跋新成早死，接受禅位的京兆王拓跋子推是老三。

拓跋子推性格沉雅，做过征南大将军、长安镇都大将，政绩不错。关中百姓，服其威惠。从长安回到平城后担任中都大官，主管刑狱，比较称职。

这个简历下来，我们一看，非常清楚，寻常一官吏。离着大贤，差得远呢！

拓跋弘心里到底卖的哪门子关子？

我们决不能以平常人的心理去猜度某些优秀国家领导者的的心思。拓跋弘十二岁继承帝位，迄今六年之久，看他处理政务的果断与狡诈，已经是一个政坛高手。那么，拓跋弘禅让帝位的背后又隐藏着多少秘密呢？

拓跋弘的确非常喜好黄老、佛学，经常召见朝廷官员和沙门共谈玄理，曾经在诏书中说过：“朕希心玄古，志存澹泊，不图名利，只求悠闲自得，栖心浩然。”

拓跋弘是不是真像他说的那样，看破红尘，雅薄富贵，有遗世之心呢？心境淡泊是有的，看破尘世恐怕未必。因为我们已经知道禅让

帝位后的拓跋弘仍然牢牢地掌握着军权。

当你洞悉他隐藏于内心世界的真实想法后，会发现这个人心机之高深，权术运用之巧妙，已达出神入化的境界。

拓跋弘禅让帝位的目的只有一个，将冯太后排斥在权力中枢之外。怎样才能让冯太后不干政，必须把太后的头衔拿掉。于是，拓跋弘准备禅让帝位给五岁的儿子拓跋宏，自己做太上皇。冯太后顺理成章晋位太皇太后，自然失去参政权。

那么，拓跋弘又为何禅位皇叔？岂非多此一举，画蛇添足，增添不必要的麻烦？

禅位给皇叔则是拓跋弘导演的一出戏，这出戏惟妙惟肖，既调侃戏弄了猜忌多疑的冯太后，又为幼主赢得人心。一旦皇叔拓跋子推继位，冯太后甚至连留在皇宫大内的权力也将被剥夺。难道拓跋弘不怕节目演砸，恶作剧变成现实？

以拓跋弘的精明，当然知道朝野上下决不会同意让位于皇叔，因为自古无成例。

果然，满朝文武齐声反对。反对禅让就是反对新皇帝。不管做什么事，总要有个带头人。

八皇叔任城王拓跋云第一个打破沉默，表态反对：“天下，祖宗之天下。父子相传由来已久。陛下必欲委弃尘务，则皇太子宜承正统。”拓跋云讲得很清楚，纵使你不愿干，也只能由太子接任。

拥有漠南六镇军权的太尉源贺随声附和，朝中重臣拓跋丕、陆馥、赵黑、高允纷纷表态支持太子。陆馥态度坚决，以死相逼：“陛下若舍太子，更议诸王，臣请刎颈殿庭，不敢奉诏！”拓跋弘脸色大变，正欲发怒。选部尚书宦官赵黑木着脸说道：“臣以死奉戴皇太子，不知其他！”

老臣高允则伏地哭泣：“臣不敢多言，以劳神听，愿陛下上思宗庙

托付之重，追念周公抱成王之事。”

太子刚刚五岁，年纪太小，群臣难免有轻视之意。所以拓跋弘以退为进，故意禅位皇叔，借机观察群臣举动，一则给冯太后施以颜色；二则坚定群臣辅佐太子之心。

鲜卑、汉大臣力保皇太子让拓跋弘放下心来，见好就收，态度立马转变：“立太子，群公辅佐，有何不可！陆馐直臣，必能保护我子。”

拓跋弘这场戏演得不可谓不精彩，劝谏大臣们日后都成为太子拓跋宏的忠臣。冯太后曾有过废掉拓跋宏的心思，终因群臣反对作罢。

有其父必有其子，拓跋宏日后的表演丝毫不逊色于乃父，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有意思的是，拓跋弘竟给儿子取名拓跋宏，与其名字同音近义。在注重家讳的南北朝时代，这似乎又是拓跋弘留下的一个小小的谜团。个人猜度，拓跋弘似乎想让冯太后知道，天下永远是拓跋弘的。当然了，南北朝读音未必与现在相同，要知道汉词四声三十年后才能出现。

说拓跋弘演戏另有一个重要的证据，皇叔拓跋子推一家的下场很悲凉。太子拓跋宏即位，拓跋子推离开平城转任青州刺史，在半路去世。拓跋子推死得蹊跷，如果说染疾在身，拓跋弘为何要选一个病秧子做皇帝。拓跋子推的儿子拓跋太兴看破红尘，舍弃一身荣华，太和年间出家为僧，法号僧懿。

一切都在拓跋弘的导演下进行。公元471年八月，年方五岁的太子拓跋宏举止雍容地登上象征天下之权的御座。庆贺新皇登基的所有人均想不到，这位貌似傀儡的小皇帝会成为中国历史教科书必讲的人物，从小学到大学。

群臣上表说：“昔日，汉高祖刘邦称皇帝，尊其父为太上皇，明确表明不统治天下。今皇帝幼冲，万机大政仍宜由陛下掌管，谨上尊号曰太上皇帝。”

把拓跋弘的太上皇帝位和刘邦父亲刘太公的太上皇帝位明确区别开，表明拓跋弘仍然要掌握朝廷大权。他费尽心思设计的这一切，只有一个目的，让冯太后远离中枢权力。看上去，这一招相当美妙。

可惜，机智过人的拓跋弘保住了儿子，却没能保住自己。因为他的对手是冯太后。

其实，禅让帝位是拓跋弘帝海生涯的一大败笔，原本以为太子拓跋宏继承帝位，自己成为太上皇帝，而冯太后则成为太皇太后，无论如何也没有干政的资格。可他丢掉一个重要的光环，他不再是君临天下、独一无二的皇帝，臣下们要对付他再也用不着冒着弑君的风险。

鹿野浮图

退位后的拓跋弘迁到北苑崇光宫居住。

没有任何人会把崇光宫看做是一处宫殿，因为它俭朴得不能再俭朴，自然得不能再自然。

崇光宫的台阶由泥土堆砌，房椽是未经砍伐的木材。乍看上去，仿佛回到太古时代，回到古印度的波罗奈城。

太上皇帝特意在苑中西山兴建佛教塔寺，起名鹿野浮图，让沙门僧侣居住。苑中并没有养太多的鹿，这必是拓跋弘受到佛祖释迦牟尼鹿野苑说法的传说影响而起的名字。

山苑幽幽，佛家圣境。拓跋弘终日和高僧们在一起谈禅说道，似乎大彻大悟，脱离尘世，得道成佛。

年轻皇帝心中怎能舍弃万里河山？

军国大事要向他请示，征伐柔然要亲自出马。太上皇帝频繁视察各地，裁撤不合格的官员。以法治国是拓跋弘追求的目标。以前，各部门有疑难困惑之事，大多当面奏报，听候皇上裁决，然后再口头转

达皇上决定。中间存有猫腻，官员们有时会歪曲或假传圣旨。

中国官员们习惯于人治，办人情案。不管案子是不是很难办，动不动把案子推给上司，上司再把案子推给皇帝。拓跋弘相当反感，下诏：无论案件大小，都要根据法律法规办，合于法律朝廷批准，违背法律朝廷批驳。最终意见用手诏直接发出。

太上皇帝尤其重视刑事判决，死刑犯大多下令复审，有些囚犯在监狱中关押好几年没有定案，群臣颇有意见。拓跋弘道：“长久羁押，当然不是好办法，但是不比草率乱杀要好吗？人在监狱中受到痛苦会全心向善，所以聪明的人把监狱当做磨炼的场所。朕就是要使犯人受一点苦楚，希望他们悔过自新，然后再对他们宽恕！”如此下来，北魏国犯人囚禁时间虽长，定罪大多能够恰当。拓跋弘认为大赦是鼓励犯罪，自延兴以后，北魏不再实行大赦。

拓跋弘和冯太后之争，除去个人间的恩怨，也反映出法治与人治之争。拓跋弘没有清楚地认识到宫廷斗争的残酷阴险。李敷案发后应该乘胜而进，把冯太后幽禁，就当时形势而言，成功把握相当大，可他缺少铁石心肠。

一念之慈，对法治的过分依赖，使年轻的太上皇帝忘记人性中的恶。忘记人性的恶会丧失警惕，丧失警惕意味着死亡。所以太上皇帝死了！

应该说拓跋弘是个文武全才的好皇帝，勤于为治，赏罚严明，拔清节，黜贪污，使得北魏延续太武帝时期吏治清明的局面，又数次出征柔然，深入漠北，每次都能得胜而还。

论猜忌残忍、权术机诈，拓跋弘万万不及冯太后。冯太后已经牢牢控制住皇宫中的每一个人。冯太后善于用人。她待人非常严厉，即便身边亲信犯有小小过失也会遭到鞭笞，甚至抽一百多鞭。可是，她对人不记仇，第二天仍然同平常一样善待你。越打你越赏你，甚至有人因鞭笞更加富贵。

一鞭子换来一座楼房，一百鞭子换来一顶乌纱，谁不肯呢？越打越忠心，死都跟你！冯太后左右亲信始终没有离心离德的人。

太上皇帝拓跋弘至死都认为自己很安全，因为帝国军队掌握在自己手里。即使有百万大军护卫，你也是个人。是人就有弱点，有弱点就会死！

拓跋弘轻率无备的性格，使得冯太后轻而易举地结果掉他的性命。

公元476年的六月，冯太后假借小皇帝的诏令，将京都平城军队分三批调离。六天后，宫廷正式宣布太上皇帝的死讯。太上皇帝莫名其妙地驾崩了，死时年仅二十三岁。当然，在忠于太上皇帝的军队调出之前，太上皇帝已经不在人间。

尽管事情做得非常机密，朝廷内外仍然传言此事系冯太后所为。传得有声有色，太上皇帝是被毒死的，可谁也没有证据，只能说冯太后杀人手段出神入化。

三十四岁的冯太后再次宣布临朝称制，然后开始清理献文帝一党，对李□进行报复，处决李□。接着又以叛逃罪名杀死小皇帝的外公南惠王李惠，大权独揽。北魏帝国进入冯太后专制的14年。

历史轮到她登场了。作为女人，她是成功者，她拥有许多才华出众的情人，把红颜薄命魔咒死死踩在脚下；作为王后，她仍是成功者。她即将改写历史，开创均田制，使北魏从野蛮走向文明，由武功转向文治，将游牧帝国变成农耕帝国。

中世纪中国失落的三百年给冯太后提供了施展才华的舞台，从而戴上千古第一后的桂冠。

中国历史太后临朝称制不乏其人。小皇帝年幼，母后垂帘听政实属平常。大多手握军国大权的女人庸碌无为，文治武功出类拔萃的太后屈指可数。吕雉、王政君、邓绥、萧绰、刘娥、孝庄、慈禧算是其中佼佼者，当然称帝的武则天不在其数。若论历史功绩，这些人都难

以超越北魏冯太后。冯太后究竟有何本事能够担当得起千古第一后的称谓。

中山王捍虎乐

冯太后最伟大的政绩莫过于开创均田制。均田制是中国历史发展的一个里程碑，为隋唐王朝所推崇，延续了三百年之久，是中国两个大的田制之一。北魏的均田制并非像字面意义所讲的那样，平均田地，而是使经营能力和经营规模相适应，同时兼顾平均的土地政策，巧妙平衡了国家公有制与土地私有制。它对于现实的意义不言而喻。

又有谁能想到，北魏国的重大变革竟出自冯太后情人之手。

冯氏宗族力量弱小。冯太后能够在宫廷残酷斗争中屹立不倒，游刃有余，全在于用人的功夫，识人的一双慧眼。

鲜卑人的朝廷不排斥宦官，他们可以像平常人一样出将入相。冯太后大力培植宦官，从不吝惜赏赐。赵黑、剧鹏、李丰、张祐、王遇、抱疑、苻承祖、李坚等人成为冯氏死党。太上皇帝之死，宦官集团必定出力不少。

冯太后极力拉拢安抚拓跋贵族和朝中重臣，拓跋丕、游明根等元老无一不受到重赏。一旦发现青年才俊，不拘一格，越级录用。

作为女人，冯太后同样渴望男女之间的爱情，从不压抑欲望。与武则天不同，武则天选择男人，只要容貌俊美、文才出众，据说张昌宗美若莲花。而冯太后不仅需要感情寄托，更需要治理国家的人才。

不可否认，冯太后的才干确实难敌中国数千年来独一无二的女皇武则天，但她选择的情人却远远超过武则天的那些男宠们。

冯太后第一个情人是李弈。他已经死了。第二个情人叫王睿，她们的相知相爱有着浓浓的传奇色彩。

王睿是太原人，战乱迁徙到凉州。父亲王桥，精通天文卜筮，是个巫师。北魏平定凉州，一家人迁到平城，靠算命占卜维持生计。王睿姿貌伟丽，聪明好学，深得父亲真传。景穆太子拓跋晃把他从闹市间提拔起来，任命为太卜令。这是南北朝最大的区别。除非军功卓著，南朝普通人获得晋升的可能性微乎其微。

冯太后临朝称制，王睿官升得飞快，越级到给事中，继而散骑常侍、侍中，直做到吏部尚书（组织部长），一年一个台阶。许多人怀疑两人有私情，一场惊险奇遇使这段感情大白于天下。

老虎跑出牢笼是屡见不鲜的事，现代有，古代当然也有。

地方官吏给宫廷进献了几只老虎。冯太后、孝文帝以及文武大臣，还有周边国家的使臣一起去虎圈欣赏老虎。

老虎似乎想认识一下至高无上的皇帝和太皇太后。一只斑斓猛虎从虎圈里一跃而出，顺着御道冲向宝座。

侍卫们毕竟不是武松，见猛虎扑来吓得惊慌逃散，太后和皇帝惊出一身冷汗。千钧一发之际，王睿随手抄过一支长戟横身挡在御座之前，以身护卫。如果没有伟大的爱情，不知道王睿肯不肯冒被老虎吃掉的危险。

猛虎为真情所感动，没有伤害任何人。

王睿的英勇征服冯太后。女人很容易被男人感动，为男人倾心。冯太后感觉自己没有看错人，从此疯狂地爱上了他。

王睿的一生由此改变，升任尚书令（总理），晋爵中山王，地位之隆，荣宠之盛，王公大臣望之莫及。

冯太后的大床上多了一位相貌英俊、身材魁伟的常客。冯太后的爱情像火焰一样燃烧，两人如胶似漆，在比她大九岁的情人怀里，高贵威严、猜忌残忍的冯太后如同一只听话的小猫，得到销魂的满足。爱屋及乌，冯太后甚至让孝文帝册封王睿的妻子为王妃。王睿女儿出

嫁，冯太后亲自相送，轰动京城，老百姓都道天子太后嫁女。

冯太后的恩赏像流水一般浩浩荡荡，赏赐的财物不可胜计，田园、奴婢、牛马、杂畜，应有尽有，皆是世间上品。

不过，该避讳的总要避讳，毕竟王睿于国于民没有特别大的贡献。冯太后表现出女人羞涩之处，财物不能白天给。夜深人静、繁星满天之时，宦官们一车车往王睿府里拉东西，车体用帷幔遮得严严实实，唯恐别人知道皇宫大内的奇珍异宝流入中山王府。

朝臣们也跟着王睿沾光，为表示自己对待臣下一视同仁，只要明里赏赐王睿的，同级别的大臣们都有。慷慨大方算得上冯太后的一大优点。

上天嫉妒人们的幸福。甜蜜的日子没过几年，王睿病死了，时年四十八岁，最多做过冯太后八年情人。

冯太后重感情，对丈夫如此，对情人同样情深义重。王睿病重，冯太后亲自探视，问疾的侍从道路相望。死后，冯太后亲自去王府祭奠，痛哭流涕，伤心难止。

为慰藉相思之心，冯太后命画师将王睿捍虎的形象画成图像悬挂于大殿之上。平城的士女们也喜欢这位捍虎的英俊男人，谱写乐曲，弦歌演奏，起名《中山王乐》。此歌竟入朝廷乐府，合乐演奏，王睿不虚此生了。

情夫当国

谁道男宠误国？冯太后的情人皆是国家栋梁，另外一个情人更是才华横溢，勤政不倦。冯太后这位情人毕生所做的，是至今仍然困扰着我们，中国历史上最难办的事情。

与王睿阳刚勇武的形象相反，秘书令李冲风流倜傥、姿貌丰美，

沉雅有大量。和武则天帝不同，冯太后喜欢年长的情人，李冲比她大七岁。

李冲是西凉国主李歆的后代，陇西望族。若根据唐朝开国皇帝李渊的攀附，他算是李唐王朝的先人。

北凉国主沮渠蒙逊灭西凉，李冲父亲李宝逃到西域。太武帝拓跋焘平凉州，李宝返回敦煌，举敦煌降魏，领沙州牧，后至六镇，任怀荒大将。李冲是李宝最小的儿子，早年丧父，跟随兄长荥阳太守李承生活。

北魏时的官家子弟，走门路，搞特权，为所欲为，搜刮辖区内的财富。李冲从来不干这种事情。献文帝时入太学，毕业后进入宫廷，任秘书中散，掌管图书文事，不久，升任内秘书令、南部给事中，一直做到中书令。

李冲是个很规矩的孩子，按照现在的说法，他是一名好学的高干子弟，从北大毕业直接进入中央办公厅，很快升任办公厅主任。

李冲升迁之快，离不开和冯太后的情人关系。李冲虽然以恩幸起家，但人品威望并未受损。魏书的作者魏收没有把他像王睿一样收到恩幸列传中，而是与北魏名臣李孝伯并列一传。

北魏帝国延续鲜卑民族旧有的习气，在朝堂之上，皇帝称呼臣下，无论王公权贵都喊名字，孝文帝却时常称呼李冲的官名“中书”，不直呼其名。

朝野上下何以如此推崇呢？因为李冲人品出众，对北魏帝国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李冲早年丧父，又不做搜刮钱财的事，家境清贫。自从成为冯太后情人，每月的赏赐数十万，恩宠日盛。冯太后私下里偷着送的奇珍异宝更是多得数不过来，外人根本不知道。李冲陡然间成为腰缠万贯的富翁。李冲有钱，却不守财，慷慨好施。当今社会慈善家恐怕比不上他，有钱就散，姻族亲戚、街坊邻居没有不沾光的，因之声名鹊

起。

李冲对国家忠心耿耿，知无不尽，忧国忧民，形于颜色，旧臣戚辅，无人能比。冯太后正是在他帮助下，完成北魏帝国一系列社会改革。

没有一个社会可以一劳永逸，人类总是在不断变革中前进。革命、改革、创新是人类社会永远的旋律。

太和八年、九年、十年，是中国历史跨时代的三年，中国北方摆脱了民族大迁徙带来的战乱，五胡十六国的动乱画上句号。在拓跋鲜卑武力胁迫下，北中国开始恢复传统政治文化，重新建立社会组织。

以班禄制为起点，北魏帝国的改革拉开序幕。成长为青年的皇帝拓跋宏用一种欣赏的态度注视着祖母带给这个国家的每一个变化。冯太后就像一名理性的斗士，坚忍而细腻地规划着崭新的帝国。

班禄制就是国家发工资，保障官员们的正常生活，解除后顾之忧。我们早已实行，但北魏国有特殊性，官员不发俸禄。

可能许多人好奇，不发工资谁当官？鲜卑是游牧民族，各级官员是部落首领或贵族，用不着工资，帝国常年征战，掠夺来的财富最初实行班赏制。进入中原之后，不少汉人豪强进入朝廷，也用不着工资。到了太武帝之后，战争少了，掠夺和赏赐相应减少，平民鲜卑人和一些经济不富裕的汉人成为各级官员。他们贪婪敲诈剥削辖区内的老百姓。作为官员灰色收入很多，无论古代还是现代，像办公经费、亲戚间的馈赠、信息透露等等，即使是最清廉的官员，无须贪污受贿，只要不挥霍，钱也花不完。

冯太后给官员们开工资，希望以此杜绝贪腐问题。人的欲望无止境，要解决腐败，只能法制与道德建设双管齐下，冯太后自然懂得其中道理。她能够做到为人表率。冯太后情性俭素，不好华丽的服饰，御用丝织品无花纹，一日三餐减少到北魏帝王平常标准的十分之八。对于恶习不改的贪官污吏，冯太后坚决拿高官开刀。太皇叔汝阴王拓

跋天赐和南安惠王拓跋桢贪赃枉法一案反映出冯太后惩贪的决心和封建王朝反腐的微妙与艰难。

冯太后、孝文帝和满朝文武大臣在皇信堂讨论此案时的对话意境悠远，耐人寻味。

二王按律当死，冯太后对群臣说：“你们认为，应该顾念亲情、毁灭法律呢？还是应该大义灭亲、严明法律呢？”大臣们几乎异口同声：“二王，景穆皇帝（拓跋晃追谥）之子，应该得到宽恕。”冯太后默不作声，孝文帝打了圆场：“二王所犯的罪行难以宽恕。但是，太皇太后追思高宗（文成皇帝）大恩，顾念手足之情，且南安王侍奉母亲十分孝敬恭谨，内外闻名。因此，特赦二王死罪，削夺官爵，禁锢终身。”等于判了无期徒刑。

冯太后心有不甘，又拿阎文祖说事。中散大夫（谏官）阎文祖作为特派人员曾到长安调查拓跋桢贪赃一案，暗中接受贿赂，为他隐瞒辩护。案件彻查之后，阎文祖抵罪。

冯太后于是对大臣们叹息说：“阎文祖以前自称廉洁奉公，而今竟也贪赃枉法，从这件事上可以看出，人心叵测，难以探知。”孝文帝就势发下狠话：“古有待放之臣，你们在座的如果扪心自省，认为不能克制贪欲，允许辞职回家。”当下，中散大夫慕容契站起来，抗声道：“小人之心常变，帝王法律不变，以常变之心去应付不变的法律，恐怕不是我所能担当的，我辞官。”孝文帝迅速转变态度：“慕容契知道人心是不可能不变的，就一定知道贪婪是多么令人厌恶，何必请辞！”

国家难以根除腐败，在于难以消除人的欲望，欲字不除，反腐不立。然而，人的欲望又是社会进步的推动力。消灭人欲，同时熄灭人类向上的火焰。这就是腐败难除的根源。

法律威慑和道德建设的作用显而易见。冯太后处死一批贪官污吏，将一千多名只拿小鱼小虾，对大的贪污犯不闻不问的侯官全部撤换。北魏的侯官具有今天国家安全局和检察院的双重职责。为配合祖

母的肃贪政策，拓跋宏亲自查办舅爷李洪之，赐家中自尽。各地一把手四十多人被杀头。经过冯太后和孝文帝雷厉风行的肃贪，北魏官场贪污状况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肃贪不是最终目的，保证一个廉洁的政府班子是为了更好地推行政务。北魏政府准备颁布均田令。

诈作赵郡鹿

土地国有还是私有？这个命题长久以来困扰着中国人。从夏商周的井田到现在的“土地集体所有制”及“土地承包责任制”和“流转土地承包权”。人们众说纷纭，争论不穷，轻则形成党争，重则国破家亡。

“民以食为天。”粮食是人们生存的根本，而土地则是产生粮食的地方。也许有人会说：“我吃肉。”那么动物吃什么呢？

国家制定土地政策目的基本有三：第一，保证粮食供给；第二，刺激经济发展；第三，增加国家财政收入。

商品经济高度发达之后，国家逐渐放松征收粮食的赋税，转而全力保证粮食供给。

中世纪商品经济不发达，社会财富主要从农业中来。土地问题是国家考虑的重中之重。北魏国率先进行土地改革。北魏国的土改有它的急迫性，也有它的有利性。许多人会说，北魏之所以搞均田是因为国家手中掌握许多土地，而南朝不具备。可我们应该看到，江南土地大开发是在东晋和刘宋两朝实现的。

刘宋王朝土地私有，建国初期不允许“封锢山泽”，到了孝武帝刘骏时代，完全放开了，土地自由买卖，爱怎么搞怎么搞。随着江南的繁荣，传统经济中心逐渐南移，南北朝时代，南方经济较北方发达。

土地国有好，还是私有好？秦国的商鞅给出了答案。“废井田，开阡陌”，也就等于废除土地国有。对土地极度渴望的民众使秦国成为战国七雄之一，最终统一中国。

然而，当土地得不到扩张的时候，一个土地私有的帝国将面临极大的困境。秦末、两汉末，以及南朝末年。人口不断增长，土地不断兼并，很多人吃不上饭。除非你去发动战争，侵略别的国家。

中国地理形势决定难以扩张，北有草原和森林；南有亚热带林地；东有大海；西有高原和沙漠。内部解决注定要有动乱。古代现代一个道理。当今世界粮食问题之所以不紧张，很大程度上得益于新大陆的发现。美国社会之所以相对稳定，就因为它是新大陆而已，和文明关系不大。如果下去两百年，美国人口达到十五亿，恐怕美国人也难以过得如此悠闲。所以，我们不应该指责西欧人口的负增长，更不该指责中国的计划生育，机器大生产形势下世界上的人越少越好。

北魏帝国面临着这样的形势，扩张的势头已被地理环境遏制，只能反求诸己。

公有制的“井田”能不能复古，答案是否定的，谁也不愿意做王莽。那么，西晋王朝的“占田制”可不可以恢复？“占田制”说白了是“限田”，和土地私有没什么区别，如何能够限制统治者去搞兼并呢？

既要把土地掌握在国家手里，又不能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北魏国的政治家和经济学家们前无古人地制定出“均田制”。

“均田制”实现了中国农民“耕者有其田”的梦想了吗？看看它的设计师吧！

首次提出“均田制”方案的人是一个大豪强，北方的高门望族赵郡李氏李安世，他是北魏名臣李孝伯的侄子。李安世十一岁即被选为中书学生。据说面试的时候，文成帝拓跋濬当时嫌弃李安世太小，但小安世朝堂之上应答如流，举止得体，成为最小的天子门生。

萧齐皇朝外交官刘缵最欣赏李安世。刘缵是南朝的美男子，为俊秀风流、光彩照人的江东名士，与冯太后上过床，有过鱼水之情。如果说冯太后和王睿、李冲之间存在深沉热烈的爱情的话，那么她和南朝使者刘缵纯粹是肉体关系的情人。刘缵屡次出使北魏，数度和高贵

雍容、风情不减的敌国太后云雨巫山、翻云覆雨。冯太后年过四十还能够与江南异国情调的男人产生爱情，称得上一段浪漫的故事。

负责接待刘缵的就是李安世。南北朝外交官聚在一起互相吹嘘自己的国家，从军事政治到文化经济、人文风俗无所不吹。

南朝承晋国正统，除了军事之外，经济和文化比较发达，瞧不起北方人，李安世听着很生气，找机会耍笑了刘缵一回。

一天，李安世陪刘缵逛集市，刘缵发现魏国的黄金珠玉价格特别便宜，拎了大口袋疯狂购物，一边买一边说：“北方金玉大贱，想必山川之中出得多啊！”李安世冷冷一笑：“圣朝不看重金玉，所以贱同瓦砾。皇上德通神明，山不爱宝，故无川无金，无山无玉。”

一席话说得刘缵张口结舌，说不出话来。说南方怎么怎么文明，分明比北方人贪财嘛。刘缵本想多多地买，搞了一个灰头土脸。他哪里知道，摊上的金玉宝贝都是北魏宫廷里的，专门用来堵他嘴。李安世的聪明可想而知。

刘缵更加尊重李安世，对同事称赞说：“没有这样的君子，怎么会有这样的国家！”萧齐皇朝的外交官们每次见到李安世总是客气地称呼为“典客”，就像我们尊称某国外交官为“大使”。“典客”是秦朝制定负责外交工作的官职，周朝叫“掌客”，汉武帝改为“大鸿胪”，当时北魏国定名为“主客”。

李安世不满意，责问道：“诸位怎么能用亡秦的官名称呼上国呢？”刘缵理屈，仰天打个哈哈，还想找回些面子，便问道：“请教一下，这个官名改过几次呢？”

李安世从容答道：“周朝称作掌客，秦朝改称典客，汉朝呼作鸿胪，当朝定名为主客。诸位对周文王、汉武帝不大尊敬，对亡秦的态度倒是很殷勤啊。”

刘缵又没词了，抬头向远方望去，外交官脑子快，立刻转移话题，指着平城外隐约的方山山脉问道：“这座山离燕然有多远呢？”

谁能知道燕然山到魏都平城具体有多远？李安世回答得很巧妙：“也就是石头城离番禺那么远吧。”你还别说，从山西大同到外蒙杭爱山和从南京到广州的距离还真差不了多少。

李安世出身于北方门阀大族之家，深刻了解当时北中国的现状。现今社会以村镇为基本单位，当时北方以坞为单位，一种小型城堡，有些像中世纪欧洲的城堡。

东汉时代，中国形成庄园经济。西晋发生八王之乱，接下来民族大迁徙，即所谓蛮族入侵。

北方的汉人能走的迁往江南。不能走的、不愿走的留在故乡，纠合同族同宗同乡的人沿河流溪涧、地势险阻之处修筑堡垒，据险自守，躲避战乱，形成大大小小的坞。

坞构成中国北方奇特的景观，城市里反而空荡荡，人们大多聚集在坞堡中，因为有地可以耕种，城里没有土地。

赵郡李氏统领着赵郡一带的坞堡，势力极大。势力大到什么地步呢？有一伙强盗打家劫舍无恶不作，一个小喽啰在常山地界捡到一只死鹿，兴高采烈回到营地。强盗头子问：“什么地方弄的？”小喽啰顺口答道：“赵郡那边搞到的。”强盗头子吓得脸都绿了，“混账！赵郡的东西你也敢要，快给我送回原处。”邻郡的人编了句歌谣，“诈作赵郡鹿，犹胜常山栗。”赵郡李氏可比《水浒传》中的祝家庄厉害多了，别说打，捡东西都不成。

北魏进入中原，历届朝廷对各地豪强另眼相看，承认他们的宗主权利，让他们替鲜卑人督护地方。

胡汉统治者们搭起手来，农民的生活可想而知。百余年间，中原地区的百姓或在战乱中死亡，或逃往江南，漂流异乡。剩下的人大多依附在豪强地主的坞堡庄园里做农奴。

北方长年战乱，百姓流亡，中原萧条，有的地方千里无人烟。一边是大片的土地成为无主荒地；另一边汉人豪族庇护了大量的农民。

北魏帝国对外掠夺人口和财富的战争停顿下来之后（讨伐柔然和统一北方的战争），突然发现劳动力大多控制在汉人豪强手里。朝廷与豪族之间的矛盾激化，各地豪强参与到各族百姓的农民起义中去。

当时北中国的民族杂乱，鲜卑、汉、匈奴、羯、氐、羌、乌桓，其他小族如吐京、屠各、敕勒、羯、丁零，没有一个民族不想成为主人。各地的起义此起彼伏。孝文帝即位起十年间，总共爆发十一起农民起义，平均一年一起。

“李波小妹字雍容，褰裳逐马如卷蓬。左射右射必叠双。妇女尚如此，男子安可逢！”

这是北魏孝文帝时期民间流传的一首乐府歌词，展现北方女子飒爽、英武的巾帼风采。李波小妹李雍容骑术高超，箭法精湛，风卷蓬草，一箭双雕。最后一句话点明主题，妇女如此，男儿还了得！强大的李氏家族是一支反抗北魏帝国的起义队伍，击败过北魏的正规军。平定叛乱的恰恰是与李波同为豪强的李安世，他诱斩义军将领三十多人，一举平叛。

李安世从中看到了北魏帝国的危机，提出了著名的“均田制”。在他看来“均田制”目的有三：第一，平息帝国与农民的矛盾；第二，平息朝廷与豪族的矛盾；第三，增加政府财政收入。

耕者有其田

在这里我们不必过多着墨于经济话题，毕竟这是经济学家们考虑的事情。鉴于“均田制”对北魏帝国的影响以及与当今社会的极度相似性，大体介绍一下。

北魏帝国有相当一部分土地掌握在国家手里，十六国终结于北魏。每攻灭一个国家，就会占有一大片土地。北魏建国初期，曾经强行迁徙中原各地百姓到六镇屯垦。六镇屯垦线大体在阴山山脉以南，长城以北，东起承德，西至包头二千余里。百姓既有平民也有豪强。

《颜氏家训》记载了当时一些情况，“虽千载冠冕，不晓书记者，莫不耕田养马。”即便你是门阀士族、书香门第，原先的达官显贵，只要你不通会计，不会算账，国家分给土地、农具和耕牛，都要去干活。想当年，我们也曾经有过，上山下乡、劳动改造、支援边疆搞生产的建设兵团。

现在要改革，搞平均土地，那些控制在私人手里的土地怎么办？没收重新分配吗？搞农村公社吗？冯太后和孝文帝没有我们开国领袖的勇气。

说是土地国有，我已经占了，耕种了，能强行收回去再分配吗？连标榜“杀富济贫”的李闯王也不得不说“许业主认耕”，谁种是谁的。

北魏土改在一种温和的氛围中进行，第一次提出“还受”的原则。以生死为断，人死了土地归还国家。也就是说，受田者只获得土地使用权，而不具有所有权。然而，其中又有活扣，分配的土地分“露田”、“桑田（麻田）”和“宅田”。露田必须归还，桑田和宅田不必归还，永远属于业主。露田顾名思义，暴露的田地，就是耕地。桑田即种桑树的田，宅田就是房基地和菜地。北魏政府通过这项法律将其中一部分土地牢牢控制住。

李安世提出土地分配原则是“力更均量”，即“力业相称”，经营能力与经营规模相适应，能种多少种多少。

大家的想法是，分配土地嘛，一人一块。北魏建国初期是这个指导方针，“计口授田”，有多少人口分多少地。这不又来王莽那套井田制，王莽得罪了多少人？豪强大族广占土地，非要收回来分给老百姓，可能吗？打土豪分田地，打不倒什么都别说。你王莽光靠一张嘴，说得好听办不到。

经营能力怎么算？豪强大族不是有奴婢吗？有牛吗？奴隶和牛都要分地。有钱人满意了。照现在说法，有多少钱分你多少地，这就是经营能力。

算来算去，有的汉人豪强占的土地还是多，怎么办？这也不收回，“多不退，少补”。多了自个留着，少了的，补齐。少了的，自然是指鲜卑新贵族。甚至提出多的地可以自由买卖。

人口密集的地方不够分的怎么办？去宽乡，到吐鲁番去，那种地方还可以向国家借田。窄乡一人八十亩，宽乡二十里，种去吧你。当然，打个比方，跑不那么远，当时人口少。

均田还是体现了抑制兼并、照顾平民等意愿，比如有一些原则，“先贫后富”、“照顾孤寡老人不还田”。

均田制能够顺利推行，以至于无论是鲜卑化国家北齐、北周，还是汉化国家隋、唐都继续着这一土地政策，延续三百余年，自然有它的合理之处。

北魏国人少土多，土地要分配，人却找不到。人到哪里去了呢？

冯太后和孝文帝面临着慕容宝的后燕和桓温的东晋一样的问题，农业人口多被豪强地主荫附。

慕容宝搜检荫户，桓温推行土断，都是强行从豪强地主手中抢人，效果并不好，慕容宝因之亡国，桓温因之得不到高门士族支持误了皇帝梦。冯太后聪明，靠李冲出谋划策，采取胡萝卜加大棒的办法，让农民们自己从豪门地主庄园和坞堡里走出来。

均田分土地是胡萝卜，那么大棒是什么呢？三长制！

所谓三长制，即五家为一邻，设邻长；五邻为一里，设里长；五里为一党，设党长。如同想当年我们设小队长、队长、村长、镇长。一举瓦解了“水泼不进、针扎不透”的坞堡，废除了“宗主督护”制。

“三长制”激起汉人豪强的不满，荥阳郑氏郑羲、渤海高氏高祐强烈反对。郑羲当廷恫吓冯太后：“事败之后，当知臣言之不谬。”等把事情搞砸了，才知道我说的话是正确的。傅思益火上添柴：“九品差调实行很长时间，一旦改变，必会引起天下骚乱。”

冯太后从不怀疑拓跋鲜卑的武力，该轮到拓跋贵族出场了。鲜卑大臣拓跋丕傲慢地表示：“三长制于公于私只有好处，没有坏处。”他的背后是数以万计的鲜卑铁骑，行与不行试试看吧！均田和三长制的效果出奇的好，人们纷纷从坞堡里出来向朝廷领取土地，成为国家的编户农民。改革基本定型，北魏经济快速发展起来，十年后达到繁荣顶峰。冯太后开启了帝国的繁荣局面，“千古一后”的美誉并不为过。

冯太后晚年游览平城北面的方山，感叹山川之美，心有所思地对群臣说：“舜葬于苍梧，英、娥二妃却葬在湘水之滨，何必远去附葬先帝的陵寝以为贵重。我百年之后，神安此地。”

在冯太后之前，历代北魏君主和皇后死后均埋葬在盛乐金陵，那是拓跋鲜卑的龙兴之地。作为皇后，自愿放弃与夫君合葬，离开皇室陵墓，可见冯太后对毒死拓跋弘仍旧耿耿于怀，心有余悸。

公元490年（北魏太和十四年）九月，冯太后病逝，终年四十九岁。孝文帝满足了她的心愿，埋葬于方山永固陵。唐朝诗人温庭筠游览冯太后墓时，凭吊赋诗，缅怀这位远见卓识、权诈机变的红颜皇后。

云中北顾是方山，永固名陵闭玉颜。

艳骨已消黄壤下，荒坟犹在翠微间。

春深岩畔花争放，秋尽祠前草自斑。

欲吊香魂何处问？古碑零落水潺湲。

——唐·温庭筠《题元魏冯太后永固陵》

冯太后永远埋葬在山西平城，孝文帝拓跋宏继承其遗志，脱下胡装，换上汉服，数十万大军在潇潇霖雨中自塞上南下。

“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鲜卑少年天子孝文帝拓跋宏纵马眺望烟雨笼罩下的古都洛阳，反复吟哦着《诗经·黍离》中的句子。雨中，他的身影孤单落寞，谁知我心？谁与我同路？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孝文皇帝
 1. 不幸的童年
 2. 等待
 3. 替父从军行
 4. 悲平城
 5. 迁都洛阳
3. 第二章 内鬼萧衍
 1. 竟陵八友
 2. 西昌侯
 3. 巴东王疑案
 4. 争位
 5. 王融忧国
4. 第三章 郁林王与何婧英
 1. 三十六个喜字
 2. 千金散尽不复来
 3. 清君侧
 4. 弑君
5. 第四章 汉化南征
 1. 第一次南征
 2. 风雨兄弟情
 3. 孤舟退雄兵
 4. 激战贤首山
 5. 笛声满汉中
 6. 唯茶不中，与酪作奴
6. 第五章 大帝之死

1. 杀子
2. 星变
3. 交战
4. 背叛
5. 询情
6. 弃世

7. 第六章 东昏侯

1. 步步生莲花
2. 六贵当政
3. 檀溪沉木
4. 兵变相连
5. 刺客

8. 第七章 长帆千里入建康

1. 两封空函定荆州
2. 时来天地皆同力
3. 金莲无复印中庭
4. 细指轻扬左仆射

9. 第八章 决战前夕

1. 宣武亲政
2. 鸾生九子
3. 南北痴将
4. 天监北伐
5. 水淹合肥
6. 搏虎将军

10. 第九章 钟离大会战

1. 萧娘吕姥
2. 风雨洛口
3. 跨淮飞桥
4. 火烧邵阳洲
5. 何如霍去病

11. 第十章 毒杀亲子的胡太后

1. 杨白花

2. 愿生太子
3. 政变
4. 浮山堰
5. 永宁寺
6. 火烧张宅

12. 第十一章 高欢本事

1. 六镇鲜卑
2. 娶亲
3. 交友
4. 散财
5. 情人

13. 第十二章 六镇大起义

1. 柔然汗国的衰落
2. 破六韩拔陵
3. 脱困
4. 战术大师
5. 出逃

14. 第十三章 契胡臯雄尔朱荣

1. 秀容领民酋长
2. 测试
3. 兵败
4. 密诏

15. 第十四章 重振河山

1. 河阴落日
2. 回波乐
3. 七千破百万
4. 黑獭与羊老虎

16. 第十五章 白袍陈庆之

1. 棋僮将才
2. 滴血认父
3. 涡阳大捷
4. 岂曰无衣？

5. 白袍马队

17. 第十六章 锐气止洛阳

1. 荥阳破围
2. 兵进洛阳
3. 谁是蛮胡
4. 神话终结

18. 第十七章 北朝第一刀

1. 平乱
2. 密谋
3. 进京
4. 暗算
5. 反叛

引子

本书是长篇历史随笔《南北朝那些事儿》第三卷，继《南北争霸》卷后继续讲述南北朝历史，此段为北魏汉化与萧梁王朝崛起时期。

北魏孝文皇帝拓跋宏执政，帝国呈现出一派欣欣向荣的景象。为向新文明迈进，一劳永逸地解决多民族国家的矛盾，孝文帝毅然毁灭自己的民族，脱下胡袍，换上汉服，诏断北语，千里迁都，向天下昭示，四海皆兄弟。一曲胡笳塞上来，汉月照中州，新都洛阳拔地而起。南北大交兵，孝文帝壮志未酬，出师未捷身先死。

繁华催生腐败，腐败使民族问题再度尖锐。六镇大起义，鲜卑化席卷北中国，乱世枭雄尔朱荣、高欢先后崛起。双方阵营很奇怪，不是汉人与鲜卑人的对立，而是汉化的人与鲜卑化的人之间的对立。汉人也是鲜卑人，鲜卑人也是汉人。

南方人萧衍凭借无与伦比的权谋手腕和尚武精神，借助北朝南伐，从一名小小书生做到地方诸侯，长帆千里攻入南京，取代萧齐，建立萧梁王朝，发动一次又一次声势浩大的北伐。南北朝再一次展开大会战，风雨洛口、火烧邵阳洲，决战钟离，高筑浮山堰，双方互有胜负。白袍将军陈庆之率七千马队直入北方，击败三十余万敌军，攻无不取，战无不克，兵锋所指，莫不降下。十四旬平三十二城，四十七战，所向无前、气势如虹地攻占北朝国都洛阳，书写出一段神话传奇。

第一章 孝文皇帝

孝文帝是我们唯一一位多少有点熟悉的南北朝君主，因为小学历史教科书记载过一段难得的南北朝故事“孝文汉化”。孝文帝是鲜卑人，却是鲜卑的千古罪人，汉人的民族英雄，中国历史真正的儒家皇帝。如果放到世界史中，他是当之无愧的大帝。

孝文帝之所以称之为大帝，因为他亲手毁灭自己的民族，又因为他再造了一个汉民族。他用特立独行的方式告诉所有的人，文明冲突到底应该如何解决。“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完全可以品评此人。我们如果想知道历史上的匈奴人、鲜卑人、羯人和氐人到哪里去了？问一问这位年青的皇帝吧！

不幸的童年

孝文帝出身皇家，却身世悲凉。他的本名叫拓跋宏，北魏献文帝拓跋弘的长子。母亲李氏是汉人。北魏皇朝有个残忍的规矩，叫做“子贵母死”，就是说儿子做太子，母亲要被赐死。拓跋宏3岁立为太子，母亲依旧例赐死。两年后，献文帝禅让帝位，做起太上皇帝。5岁的拓跋宏君临天下。又过了五年，冯太后毒杀拓跋弘，太上皇帝暴崩于“鹿野浮图”，10岁的拓跋宏父母双亡成为孤儿。

同一时代的南朝，有个比他大4岁的小皇帝刘昱，拓跋宏比刘昱早一年做皇帝。与顽劣成性的刘昱不同，拓跋宏从小表现出仁爱之心，有着做皇帝的天赋。4岁那年，献文帝患上恶性脓疮，小拓跋宏亲自给父亲吮出脓汁。御医和宫廷人员惊呆了，若换成大人，人们必定不怀好意地私议此人别有用心，厚黑无耻，拍马屁。对于4岁的小孩，大家只能一致用赞赏惊叹的言语来表达尊敬之意。

受禅那天，拓跋宏流泪痛哭，悲泣不能自胜。献文帝问他为什么哭，小皇帝说：“代替父亲，心中痛切。”满朝文武大臣睁大眼睛，无

法相信这样的话竟然出自一个5岁孩童之口。

通过两件小事，小皇帝征服宫廷内外的人心，赢得人们交口赞誉。人世间不乏神童，拓跋宏实属政治神童。他从小勤奋，雅好读书，手不释卷，用孜孜不倦的求治之心告诉天下人，他是一个好皇帝，一个真心为民的好皇帝。

小皇帝成长于激烈动荡的时代，南北割据、文化争锋。北魏国汉人豪强和鲜卑贵族争权夺利的斗争一刻也没有停息。文明冲突引发宫廷矛盾，这段时期宫廷斗争的惨烈是北魏建国以来所没有的。拓跋宏政治上的每一次变化预示着一个新阴谋的开始，一个旧阴谋的结束。

3岁立为皇太子，那是因为北魏冯太后要杀死拓跋宏亲生母亲李夫人，以祖母身份抚养皇孙，从而排除生母掌权的可能。5岁接受禅位，那是因为父皇献文帝拓跋弘意图驾空冯太后，从而达到做为太上皇帝幕后摄政之目的。10岁换了摄政王，那是因为冯太后毒死儿子太上皇帝，临朝称制。24岁亲政，冯太后去世了。

拓跋宏凭借聪明和智慧安然渡过人生的处处激流险滩。最危险的时刻莫过于父皇被太后毒杀的那一刻。亲生父母都被冯太后杀死，以冯太后的猜忌，可能留在身边继续培养，等到将来找冯氏算帐吗？

冯太后要送他去见西天的太上皇帝。

寒冬，塞上平城北风凛冽，天寒地冻。拓跋宏仅穿一件单衣被太监们关在一间四面漏风的屋里，三天未吃东西。这位北魏帝国的小皇帝蜷曲身子缩在屋角，听着由故乡西伯利亚呼啸而来的北风，手脚冰凉，身体冻得发青发紫，没有一点力气，奄奄一息。

冯太后拥着貂裘，烤着火炉，召集大臣们议事，她的身边站着拓跋宏的二弟咸阳王拓跋禧。她向鲜卑、汉大臣透露了令他们感到极度震惊的消息，废掉拓跋宏，改立拓跋禧。

冯太后犀利的目光扫过每一位臣子，她那美丽和非凡的灵魂曾经征服过人们的心灵，不管他们是鲜卑人、汉人还是匈奴人、高车人。

可她隐隐预感到今日的朝会不同于以往，年仅10岁的小皇帝显示出的魅力在群臣中牢牢扎下了根。果然，朝中重臣拓跋丕、穆泰、李冲几乎一口同声表态反对。

拓跋丕出自拓跋皇族，曾跟随太武帝拓跋焘饮马长江。此人飞黄腾达，得益于平定乙浑之乱。冯太后出山之役，拓跋丕是主将，亲自率人斩了乙浑的人头。事后出任尚书令（总理）。正因为拓跋丕有此大功，所以冯太后每次赏给情人钱财，总忘不掉拓跋丕，比如她给王睿造宅子，少不了也要给拓跋丕一座。

尚书右仆射（副总理）穆泰属红色子弟，北魏开国功臣穆崇的孙子，妻子章武长公主，拜驸马都尉，衙内般的人物，鲜卑贵族领袖。

继李弈、王睿之后，李冲成为冯太后第三个情人，枕边知己，朝堂中的智囊。

这三个人加上主管军事的源贺和冯太后基本构成北魏国的政治局常委。源贺镇守漠南边关，不在朝廷。五位常委三位反对，废立议案基本否定。

两位鲜卑领袖态度强硬，冯太后向情人李冲投来渴望的目光，期待用个人魅力挽回这场败局。一面是国家利益，一面是情人颜面，李冲毫不迟疑地做出决定：“我可以为您效忠，但除了这件事！”

冯太后付之一笑，她不是轻易认输的女人，更不是轻率做出决定的人。既然把接班人拓跋禧叫过来，说明这件事十拿九稳。她有最后一记杀手锏。

侍卫匆匆进来，附在耳边，悄悄道：“陛下还活着。”冯太后的脸色略微变了变。一个从小养尊处优的小孩子三天不吃东西，而且在那么寒冷的地方，居然没有冻饿而死，可真是上天的眷顾啊。

冯太后站起身，端庄而又威严，强按住心头的不满，平静地道：“既然大家认为他是个好皇帝，那么再给他一次机会。”

拓跋宏没有浪费掉这次机会，紧紧握住一线生机，等来百鸟齐鸣、百花齐放的春天。

等待

一年又一年，漫长地等待。等待是一种痛苦。没有痛苦哪来的欢乐，拓跋宏知道这个古老的道理，他嘴里从来没有说过冯太后和弟弟拓跋禧的一句怨言。

拓跋宏为人宽弘大度，从不因为小事处罚下人。侍从上饭时不小心用热羹烫伤他的手，或者饭食中有小虫子和脏东西，不过一笑置之。然而，当他发现冯太后的粥里竟然有一只小蜥蜴的时候勃然大怒，下令将厨师拿下处死。冯太后慢慢用匕首挑出蜥蜴，笑了笑，把那人放了。

自己饭食中有虫子不生气，却不允许冯太后饭中有杂物，可见拓跋宏关心冯太后超过自身。同一事件的两种态度，我们可以看出深不可测的心机、坚忍不拔的意志。拓跋宏吸取父亲的教训，对冯太后百依百顺，从不违拗，一直忍耐到凌驾在他头上的女皇帝去世。

拓跋宏的举动被严密监视，曾经有个宦官在冯太后面前陷害诬告、说坏话。冯太后大怒，下令责打皇帝几十大棍。拓跋宏默默忍受不辩解，即使冯太后去世，也没追究那个该死的宦官。如果大家以此认为拓跋宏是个老实厚道、逆来顺受的听话孩子，那就错了。人们评价拓跋宏的性情渊裕仁孝，如果因为这样的事去报复，也就称不上中国历史著名的仁君。因为他经历的阴谋和痛苦太多，不希望给别人带人更多的痛苦。

拓跋宏的仁慈孝顺，逐渐征服冯太后挑剔的心。冯太后开始真心实意对待皇帝。拓跋宏的年号是太和。太和七年北魏宫廷又发生了一起“子贵母死”的惨案，这是最后一一起立子杀母的丑闻，冯太后再次主导这一事件。

拓跋宏的皇妃林氏生子拓跋恂，很快立为皇太子。拓跋宏深知丧

母之痛，不希望“子贵母死”的悲剧在他身上重演，恳切请求冯太后废除残酷的祖宗之法，冯太后拒绝了。

值得讽刺的是，北魏开国皇帝拓跋珪设立“子贵母死”制度本意防止母后干政，可冯太后利用这条政策巩固自身的权力。她没有生育太子，照旧掌握着北魏国的大权。冯太后之所以固执地杀死林氏，因为她聪明的大脑又开始运转，考虑百年之后冯家的地位如何才能永世不替？

冯太后的两个侄女入宫了，冯太后哥哥冯熙有好几个女儿，所幸长得都不错。

先入宫的两个女儿命运不济。妹妹病死，姐姐大冯氏姿容妩媚，与拓跋宏一见钟情，两人爱得热烈缠绵。她也未能逃过病魔之手，一场大病下来，皮肤生出麻疹。冯太后为拓跋宏选择侄女为妃，自然认可拓跋宏的皇帝地位，不希望侄女的病传染到未来的皇帝，无情打发大冯氏出家做尼姑。正史未记载大冯氏的名字，野史叫做冯润，小字妙莲。

故事发展到这里，我们悲伤冯润可怜的命。尘世佛门两隔，有情人不成眷属。但是他们两人没有分手，命运总是出乎人们想象，周朝女皇武则天也曾出家做过尼姑，这是后话不题。

冯家最小的女儿冯清入宫，无疑她是最幸运的女人，不管皇帝爱不爱她，她注定是皇后的命。

冯太后为拓跋宏牵好姻缘，安排好一切，香消于方山永固陵。遵照冯太后遗愿，冯清立为帝国皇后。

24岁的拓跋宏亲政，正式接手管理北魏帝国，那是一个正在走向正轨和强盛的国家。均田制、三长制顺利推行使国家控制的户口大大增加，垦地面积扩大，财政收入增长，国家财富与日俱增。

国势蒸蒸日上，孝文帝仍旧没有满足，他要改变历史，创造新的历史，把北魏帝国变成真正伟大的国家。

人们在一个千古传唱的人物身上觉察到帝国悄无声息、坚韧不拔的转变。她是谁呢？花木兰。

替父从军行

艳骨香销，魂归何处？冯太后孤单子立，独立方山之畔，另一位女英雄花木兰从塞上返归家乡。花木兰是中国家喻户晓的女英雄，一曲北朝乐府民歌《木兰辞》唱出她女扮男装、替父从军的勇敢机敏、纯朴动人的传奇故事：

唧唧复唧唧，木兰当户织。不闻机杼声，唯闻女叹息。

问女何所思？问女何所忆？女亦无所思，女亦无所忆。

昨夜见军帖，可汗大点兵，军书十二卷，卷卷有爷名。

阿爷无大儿，木兰无长兄，愿为市鞍马，从此替爷征。

东市买骏马，西市买鞍鞯，南市买辔头，北市买长鞭。

朝辞爷娘去，暮宿黄河边。

不闻爷娘唤女声，但闻黄河流水鸣溅溅。

旦辞黄河去，暮至黑山头。

不闻爷娘唤女声，但闻燕山胡骑声啾啾。

万里赴戎机，关山度若飞。

朔气传金柝，寒光照铁衣。

将军百战死，壮士十年归。

归来见天子，天子坐明堂。

策勋十二转，赏赐百千强。

可汗问所欲，“木兰不用尚书郎，
愿借明驼千里足，送儿还故乡。”

爷娘闻女来，出郭相扶将。

阿姊闻妹来，当户理红妆。

小弟闻姊来，磨刀霍霍向猪羊。

开我东阁门，坐我西阁床。

脱我战时袍，著我旧时裳。

当窗理云鬓，对镜贴花黄。

出门看火伴，火伴皆惊惶。

同行十二年，不知木兰是女郎。

“雄兔脚扑朔，雌兔眼迷离；

两兔傍地走，安能辨我是雄雌！”

中国几乎没有人不知道花木兰，几乎每个人都能轻松背出诗中许多脍炙人口的句子。花木兰拒绝皇帝封赐，失去载入史册的机会，以至于后人产生千般猜测，莫衷一是。历史不会忘记每一个为国为民的英雄，不会忘记每一段感人肺腑的故事，《木兰辞》不胫而走。

关于《木兰辞》产生的时代，早先众说纷纭，即便将其收入《乐府诗集》的宋朝人郭茂倩只是说《木兰辞》转引自南朝陈国沙门智匠的《古今乐录》，并在按语中注下：“歌辞有《木兰》一曲，不知起于何代？”

为什么郭茂倩不知道产生的时代呢？想必今已失传的《古今乐录》中没有标注。为什么没有标注呢？可能智匠和尚也不清楚。陈朝之前，北方上溯有许多朝代，隋、北周、北齐、西魏、东魏和北魏，

直至东晋十六国。著名的诗歌总能反映一个社会、一个时代。《木兰辞》涉及到当时的政治军事、社会生活，由此可以推断出产生的时代。诗歌中许多情节与冯太后执政时的北魏帝国隐隐相连，映射出当时的政治变革和军事战略变化。

比如，我们从可汗和天子两词的互用可以判断出花木兰生活在中原的鲜卑国家，再从交战的地点、规模、方式可以清晰判断出这个国家是北魏。

可汗是鲜卑人对贵族的尊称，被柔然人当作皇帝的称谓。可汗和天子互用，只能出现在鲜卑国家，出现在北魏汉化改革之前。孝文帝诏断北语，一从正音的政策相当严格，不太可能再混用两词。若说产生于北齐、北周时代，则没有长达十年之久大规模讨伐柔然的战争。

花木兰姓氏，争议颇多。因为《木兰辞》所提不过“木兰”两字，没有提到花姓。木兰替父从军用父亲的名字，军中伙伴唤作“木兰”，恢复女装后仍叫“木兰”，只能是她与父亲共有部分，即姓氏，因此有人认为“木兰”是“慕容”的音讹。

连诗歌产生的时代都存有那么大的疑惑，姓字名谁当然更是说不清的官司，我们还是用熟悉的花木兰吧。

不管如何，纵使花木兰不是汉人，也是汉化的少数民族。否则不会精于纺织、化妆，贴花黄的妆扮虽然盛行于北周，民间应该流传已久。花木兰是河南虞城人并非没有可能，但祖籍决非河南。

“昨夜见军帖，可汗大点兵，军书十二卷，卷卷有爷名。”说明花木兰家是北魏军户。北魏实行世兵制，子子辈辈都当兵。北魏兵源构成有两部分，鲜卑兵和非鲜卑兵。鲜卑兵指代北及漠南原鲜卑部落联盟成员，即平城和六镇兵。非鲜卑兵构成复杂，有高车人、敕勒人、丁零人、氐羌人、柔然人，甚至汉人。这部分人是魏军统一北方、远征蒙古高原抓获的俘虏或降兵，设置军府驻守地方，类似于现在的军区。

北魏国汉人大多从事农业生产不打仗。征兵从各地军府中征发，并非从普通老百姓中征兵，花木兰的父亲卷卷有名，当为军户。

从花木兰的征途看，“旦辞暮至”是文学夸张修饰之词，马再快，不可能一天集结军队到达黑山（即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南杀虎山）。花木兰北渡黄河到平城加入大军，出塞抵达黑山，遭遇燕山胡骑（即来自今蒙古国杭爱山的北方少数民族骑兵）展开战斗。这条路线是北魏国出塞打击柔然汗国常用的军事路线。

由此我们推断，木兰替父从军的具体年代应在公元470年（北魏皇兴四年），这一年处罗可汗吐贺真的儿子受罗部真可汗（汉语聪明的可汗）郁久闾予成率柔然骑兵入塞。献文帝拓跋弘御驾亲征，兵分两路，大举反击，诸将会师于女水河畔，大败柔然。十九天内北魏骑兵往返六千余里，斩首五万级，降者万余人，大获全胜。

为纪念战功，拓跋弘改女水为武川。北魏随后设置武川镇，与其它五镇合称六镇，驻扎军队抵御柔然。在魏军漠南统帅太尉源贺率领下，花木兰开始长达十年的漫长军旅生涯。这十年正是冯太后进行改革的十年。花木兰当然想不到，她战斗过的新城堡武川孕育了隋唐皇族，与她并肩作战的战友即有宇文家族、独孤家族、杨坚家族和李渊家族。

柔然最后一次大规模入侵北魏在公元479年，这一年，刘宋大将萧道成建立南朝第二个政权齐国。迫于北魏帝国军事压力，萧道成派使者出使柔然，约定共同进攻北魏。柔然伏古敦可汗（汉语永恒的皇帝）率十万骑兵入侵北魏，直抵塞上才撤军而回。

拓跋宏一反帝国讨伐柔然的传统，面对柔然挑衅不出击。拓跋宏并非不喜欢军事征服，而是战略方向发生了变化。

北魏建国百余年，经济重心逐渐由游牧区转移到农耕区，冯太后的一系列改革措施就是为了振兴魏国的农业。那么，帝国面临的最大威胁不再是漠北而是江南，军事重点由北向南转移。北魏帝国和柔然汗国之间基本达成默认的停战协定，不再发生大规模武装冲突，北境

军队陆续调回，花木兰回到家乡。

策勋十二转，花木兰军功卓著，拒绝孝文帝高官厚禄地赏赐，潇洒回到家乡与父母姐弟团聚，共享天伦。电影赵薇版《花木兰》把拓跋宏和花木兰塑造成一对恋人倒也符合两人生活的历史时期，但《花木兰》没有拍摄出那个时代的特征。

回到家乡的花木兰怎么也想不到，为之服役的北魏帝国将发生何等惊天动地的变化。她的战友们从漠南回到平城，从平城迁到洛阳，从洛阳来到淮河，进行了一次又一次的南征作战。

悲平城

北魏帝国不再追逐牛羊和奴隶，军事目标直接锁定南方灌溉良好的耕田，重南轻北的军事战略意味着帝国跨入新的历史时期。军事调整刻意做出，拓跋宏为北魏帝国规划着新的未来。

如何选择未来，这是每个人必须的人生选择，也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必须经历的艰难抉择。

拓跋宏登上方山，一脸深情地凝望着魏都平城。巍巍国都东连太行，西临黄河，俯瞰中原大地，远眺蒙古高原，君临天下，气势恢宏。平城成就北魏数十年基业、拓跋鲜卑两百年渴望。从大鲜卑山到大泽，从大泽到云中川，再到塞上，这一路凝聚了拓跋鲜卑人多少血泪。一统北方，雄霸草原，纵使英明之君，守住大魏的万里江山就算对得起祖先了。

迎着塞北的风，拓跋宏轻轻吟道：“悲平城，驱马入云中。阴山常晦雪，荒松无罢风。”这是北魏大臣王肃描绘平城恶劣的气候条件和地理环境的一首诗。

王肃出自琅琊王氏，南朝高门望族，因得罪齐武帝萧赜，投奔北方。《悲平城》有个典故，那天王肃在官衙吟诵，孝文帝七弟彭城王拓跋勰听后，赞叹不已，想让王肃再吟诵一遍，便说：“王公吟咏性

情，声律殊佳，可否再诵一遍《悲彭城》。”也许他汉语发音不准，或许一时失口，竟将悲平城说成悲彭城。王肃笑道：“什么时候《悲平城》变成《悲彭城》？”拓跋勰面露惭色，祖莹当时在座，起身说道：“《悲彭城》也有，王公未见过罢了。”王肃当然不相信：“既然有，你吟诵一下。”祖莹应声作诗：“悲彭城，楚歌四面起。尸积石梁亭，血流睢水里。”拓跋勰大悦，私下对祖莹说：“今日若不是你，几乎为吴子所屈。”

这个典故原本是赞叹两人的才学，从侧面反映出平城确实不是好地方。民间有首歌谣，“纥干山头冻死雀，何不飞去生处乐！”平城地处恒山以北，对于越来越依赖中原农业财政收入的国家来说，平城交通不便。

拓跋宏心中清楚得很，王肃的这首诗与其说在表达对平城环境的不满，倒不如说生活于暖乡温室的中原汉人对游牧文明充满排斥的微妙心理。

有民族就有民族之间的矛盾，有矛盾就有民族之间的战争。如何平息民族间的冲突？有一个办法最有效，把所有的民族撮合成一个民族。北魏帝国主体民族有两个，鲜卑人和汉人。把汉人变成鲜卑人，还是把鲜卑人变成汉人？

拓跋宏没有犹豫，态度坚决。人类向往文明，他不能再忍受帝国野蛮的习气，在他看来，那种文明方式落后愚昧、污浊不堪。既然落后，就要先进；即然污浊就要清新。那怕前途艰辛，命运多桀。

不能因为是自己深爱的民族就不去毁灭，不破不立。把鲜卑人变成汉人，这样做，他会成为鲜卑人的千古罪人，他将亲手毁掉鲜卑民族。

霖雨霏霏，拓跋宏漫步中原古都洛阳，面对烟雨笼罩的西晋王朝残破的故宫石基，哀伤流涕，反复吟哦着《诗经·黍离》诗中的句子，透露出深藏于内心的忧虑：“知我者谓我心忧，不知我者谓我何求。”

古今多少历史学家对这段历史反复研究，然而真正读懂孝文帝这句话的又有几人？

孝文帝强行推动汉化改革，穿汉服，说汉话，执意将都城从平城迁往洛阳，直接造成下层鲜卑人生活窘迫，把大批鲜卑人抛弃在寒冷的漠南，为日后导致北魏帝国灭亡的六镇大起义埋下灾难的种子。孝文帝的汉化政策成为争议的焦点，备加推崇者有之，扼腕叹息者有之。

北魏国势正盛，有必要迁都吗？民族矛盾虽有，有必要全盘汉化吗？北魏建国已近百年，有必要改变帝国的一切吗？

孝文帝心有何忧？又有何求？他忧的是民族之间的隔阂，求的是天下一统的盛世。文化差异使不同的民族之间缺乏平等对话的基础，无法避免战争。自八王之乱以来，匈奴人、慕容鲜卑人、羯人、氏人和羌人一度在中原建立王国，民族战争使他们的国家迅速分崩离析。吸收历史教训，孝文帝将各族人民凝聚为一个民族，建立起一个国家，期待世世代代的和平。

改革向来不会一帆风顺，想使中原征服者融入被征服者的文化中去困难重重。拓跋珪因之颠狂、崔浩身诛族灭、太武帝晚年暴死。面对残酷的现实，孝文帝悲天悯人的优秀品德、渴望帝国长治久安的远大理想让他奋不顾身，孤单寂寞地仗剑行走在茫茫黑夜中。

首先要从思想上改造鲜卑人，全盘汉化，以儒学为主意识形态，居佛学之上。做为北魏帝国最伟大的一位政治家，拓跋宏的手腕圆滑坚韧。为向全帝国表明，他将全盘接受冯太后遗留的国家遗产，正式亲政的皇帝给予冯太后最高规格的礼遇。

拓跋宏为太后服丧，5天没喝一口水，容颜憔悴。群臣怎么劝也不行，多亏一个叫杨椿的大臣尖锐地指出：“圣人之礼，再大的悲哀也不可以毁伤性命。即使陛下想在万代中树立贤人的楷模，国家怎么办？”拓跋宏这才勉强喝了一次稀粥。拓跋宏自然明白“上有好者，下必甚焉”的道理，所做的一切都是在为人民做表率。

尽管冯太后立下遗嘱，丧葬从俭，拓跋宏还是将丧礼举办得相当隆重，并表示遵照古礼守孝三年，不吃酒肉，不与女人同房，恪守儒教制度。当群臣劝除丧服时，孝文帝当廷号啕大哭。国君如何守孝三年，但禁绝酒肉，不近女色，拓跋宏言出必行，这一点历代君王难以迄及。

迁都成为全面汉化的突破口，北魏都城从游牧文明气息浓厚的平城迁往农耕文明发达的中原地区。孝文帝为迁都开出的理由是：平城地处塞上，气候寒冷，六月雨雪，风沙常起。

如果以汉化做一个标的，北魏国可以分为保守派、改革派与中间派。中间派的于烈迁都成功后仍说：“乐迁之与恋旧，中半耳。”一半对一半，可想迁都前阻力之大。如果我们把首都迁出北京，试想会在北京地区引起多大的震动。

迁都之议过于唐突，遭到保守派强烈不满，大多数鲜卑贵族反对迁都。人有恋土情怀，何况鲜卑人的畜牧业均在塞上，怎么肯去河南。汉人官员大受震动，丝毫没有心理准备，以至于拓跋宏都不敢公开提出迁都主张。性格倔强的拓跋宏不会因为别人反对改变既定决策，使出一招偷梁换柱。

迁都洛阳

公元493年（太和十七年）孝文帝下诏南征！诏令一下，举国哗然。自萧道成建齐国以来，南北朝已有十年未发生战争，仓促之下发动战事，如何能打赢，朝野上下纷纷反对。

拓跋宏按照传统习俗召集群臣卜卦，占得“革”卦。拓跋宏喜出望外，心里高兴，此次南征为了迁都搞汉化，不是革命是什么，看来上天早已注定。于是，拓跋宏对群臣道：“汤武革命，顺天应人，大吉！”

群臣反对南征，但不想第一个出来表态。皇叔任城王拓跋澄从卦相中挑出毛病，晃着脑袋反对：“陛下继大魏基业，据有中土。我们是

正统，出兵讨伐不肯臣服的国家，怎么能是商汤和周武王呢？”（那两位是以下犯上。）拓跋宏板着脸，教训道：“卦词上讲‘大人虎变’。大人物虎啸生风，锐意变革，何言不吉！”拓跋澄立刻顶了一嘴：“陛下龙兴已久，今天怎么变回老虎啦！”孝文帝一下没词，大怒，耍起无赖：“国家是我的国家，我说怎么办就怎么办！”拓跋澄不依不饶，“国家是陛下的国家，可臣是国家的臣子，明知国家有危难怎能闭嘴不言。”

顶得皇帝哑口无言，呆呆坐在龙椅上半天。拓跋宏毕竟是拓跋宏，神色慢慢平静下来，冒出一句话：“好，很好，各言其志，各言其志，没什么关系。”

廷议结束，拓跋宏立刻把任城王单独找来，屏去左右，私下做工作：“任城王，我找你来，还想就‘革卦’再聊一聊。明堂之上声色俱厉，不过想吓唬吓唬那些个大臣。我不想南征，实想借南征迁都。平城用武之地，不是文治之所。借南迁中原之机移风易俗进行汉化，你意下如何？”

拓跋澄一听不发动战争，高兴了，“迁都是好事，陛下何必隐瞒。”孝文帝摇摇头，“北人恋土，发生骚动怎么办？”拓跋澄给皇帝打气：“怕什么，非常之事，故非常人之所及。陛下圣机独断，那些人又能怎样？”孝文帝大喜，鼓掌道：“任城王，你真是我的张良啊！”

反对战争最激烈的任成王转变态度，群臣又能说些什么！

阴雨连绵的深秋季节，北魏三十万步骑大军沿着桑干河、滹沱河、汾河谷地艰难辗转行进。南北绵延千里的吕梁山脉蒙在如烟如雾的雨帘里，湿凉的雨水打透将士们铠甲，泥泞的沙土道让士兵们的腿变得沉重不堪。

日复一日，秋雨不止。经过将近一个月的艰苦跋涉，在对恶劣天气的诅咒声中，魏军到达洛阳。仅仅休整了几天，拓跋宏下诏，继续南进。

乌云漫天，凄雨冷风，拓跋宏一身戎装，执鞭上马，冷峻的面庞迎着扑面打来的雨珠，催马便行，下令大军开拔。文武官员一起跪倒在马前，挡住皇帝的战马，叩头不止。

满朝文武本来对此次毫无准备的南征不满意，连月的秋雨令将士们疲惫不堪、士气低落。想当年，拥有数十万铁甲骑兵的战神太武大帝在江淮损兵折将，一寸土地未得到，眼下这支军队如何能打仗，岂非送死？

拓跋宏冰冷的目光注视着雨雾，语气凝重：“庙算已定，大军将进，诸公有什么说的呀！”李冲铁着脸：“今之南征，天下所不愿，唯陛下欲为，臣不知陛下独行，要到哪里去！臣等一心报效国家却无词阻止陛下南征，敢请陛下赐臣一死！”孝文帝勃然变色道：“朕方经营天下，混一四海，你们这些书生，屡疑大计，再若敢言，难道朕的斧钺无用！”

汉人劝不下来，鲜卑贵族们流泣苦谏。孝文帝要得就是这种效果，一切就像一幕戏剧，完全写在导演的剧本里。

拓跋宏容色渐缓，故作无奈地对群臣道：“此次兴师动众，造势不小，数十万大军南征，若无成果，半途而废，如何向后人交待？岂不被世人笑话？”

大臣们跪在泞泥的地面，雨水浇透衣服铠甲，铁青着脸一言不发，固执地一动不动。

群臣不动，皇帝的马走不动，双方僵持良久。拓跋宏叹了一口气：“也罢！朕世居幽朔，常想南迁中原。若不南伐，当迁都于此地，王公以为如何？同意迁都者站左边，不欲迁者站右边。”

那位被冯太后削去王爵，南征戴罪立功的南安王拓跋桢一看机会来了，见风使舵，第一个大声道：“成大功者不谋于众。”今陛下辍南伐之谋，迁都洛阳，此臣等之愿，苍生之幸。”

集体行动多数人望风，有人领头表态，群臣山呼万岁。拓跋贵族

们虽不愿向中原迁徙，更怕南伐，居然没人敢说什么，迁都大计戏剧性敲定。迁都只是开始，更艰难的事在后面。

拓跋宏没有回平城，知道回去等待他的无非吱吱喳喳的反对声，跑到邺城躲清闲，让李冲负责改建新都，任城王拓跋澄回平城办理迁都事宜。拓跋澄不负重托，回到平城之后，凭借三寸不烂之舌，把那些个目瞪口呆的鲜卑贵族们说了个云山雾罩，魏都平城居然风平浪静。

“白日光天无不曜，江左一隅独未照。”从拓跋宏的诗中看得出江南政权是最后一块心病。迁都洛阳，远居塞北大漠的柔然汗国不再是帝国的威胁，江南反而成为心腹大患。

孝文迁都的同年，齐武帝萧颐病亡，皇孙郁林王萧昭业继位。仅过一年，西昌侯萧鸾发动宫廷政变，废杀萧昭业自立为帝，南朝大乱。拓跋宏闻讯喜出望外，不顾新都初定，百废待兴，亲率三十万步骑南下江南。

魏军南征遭遇南朝激烈抵抗。一员儒将在战争中崭露头角，南朝再度改朝换代，江南进入四十余年太平时期，他因之成为南北朝最长寿的君王。

第二章 内鬼萧衍

魏军南征，成全了一个叫萧衍的人，那位大名鼎鼎的梁武帝。萧衍多才多艺，用“广博能妙”四字来形容绝不为过。政治、军事、文学、诗书、宗教才能在南朝诸帝中堪称翘楚，是中国历史著名的学者皇帝。史书称他：“六艺备闲，棋登逸品，阴阳纬候，卜筮占决，并悉称善。……草隶尺牍，骑射弓马，莫不奇妙。”一个无可挑剔的全才。

萧衍壮年时代意气风发，临危不惧，抗击北朝大军南侵，北魏孝文皇帝深为忌憚。南齐末年，各路诸侯反抗东昏侯的战争屡屡兵败之际，萧衍挥斥方遒，运筹帷幄。“檀溪沉木装舟舰，两封空函定荊州”，长帆千里攻入南京，除掉萧宝卷，拥立傀儡皇帝萧宝融。数月之后，萧衍接受禅诏，废杀萧宝融，开创梁朝政权。北伐中原，气吞山河，一度维持江表近五十年之繁荣。世事难测，晚年竟被北朝降将侯景以区区数百铁骑渡江反叛，饿死台城。

萧衍是中国历史著名的佛帝，曾四次舍身“同泰寺”，宁做三宝奴，不为万乘君。仅四次舍身，便为同泰寺募得金钱四亿。他是唯一一位有幸见过中国禅宗始祖菩提达摩的君主。他们之间的对话，诠释了为什么佛祖没有保佑像他这种为佛教做出大贡献的施主。

萧衍自负得意地问：“我做了这么多事有多大功德？”达摩道：“无功德。”萧衍又问：“何以无功德？”达摩说：“此是有为之事，不是实在的功德。”

“有为之事”，四字可为萧衍一生真实写照。他发家于“无间道”，做过“内鬼”。

竟陵八友

“东飞伯劳西飞燕，黄姑织女时相见，谁家女儿对门居，开颜发艳

照里间。南窗北牖挂明光，罗帷绮箔脂粉香。女儿年几十五六，窈窕无双颜如玉。三春已暮花从风，空留可怜与谁同。”

据说这是萧衍的诗，还有那首“河中之水向东流，洛阳女儿名莫愁。”如果这两首诗歌确属萧衍所作，那么我们真该对于菩萨皇帝有个新的认识。两首诗带有浓浓的民歌色彩，集高雅与通俗于一体，萧衍可谓学院与草根兼融的大家。

萧衍真正可以确认的诗歌不少，比如子夜四时歌“江南莲花开，红光覆碧水。色同心复同，藕异心无异。绣带合欢结，锦衣连理文。怀情入夜月，含笑出朝云。”

青年萧衍才华横溢，齐永明年间渡过人生的似水年华。当时诗坛创作之风大盛，永明体逐渐形成。萧衍不赞同“四声八病”，但其清丽通俗的文风与一些朋友共同推动诗歌的进步。

萧衍出生贵族，并非高门望族，却是皇亲。父亲萧顺之是齐高帝萧道成的族弟，为萧道成代宋建齐立过大功，官居领军将军。论军衔，最差也是一名中将军。萧衍于宋孝武帝大明八年（公元464年）生于秣陵县同夏里三桥宅，今南京东南，似在丹阳。

南朝实行门阀制度，出身好，很快会做官。由于文学出众，萧衍去卫将军府做主管文化的东阁祭酒。曾经任过总理、“自比风流才相谢安”的卫将军王俭格外器重，对人说：“萧郎三十岁内当作侍中，再往后贵不可言。”

此时萧道成去世，长子萧赜继承皇位，后世称之齐武帝，年号永明。萧赜中年登基，和父亲一起创业，击败刘宋名将沈攸之便是萧赜的杰作。永明年间称得上南朝一段太平岁月。

萧赜次子竟陵王萧子良酷爱文学，就是纠集人众与范缜打擂“神灭论”的那位萧子良。他在鸡笼山开西邸，招集天下文学之士，江南才士几乎为其所笼络。沈约、谢朓、王融、萧琛、范云、任昉、陆倕，再加上萧衍，并游西邸，号称“竟陵八友”，公认的王朝才子。八人以文

采见长，有雄武之气的唯有两人，王融和萧衍。王融以识鉴自傲，会看相，特别推崇萧衍，对人说：“将来安定天下者，非萧郎莫属。”

王俭和王融没有看错人，论文武兼备、政治权谋，八人之中唯有萧衍。萧子良笼络天下人才，并非没有目的，毕竟他是二皇子，当朝总理。

“我本无心求富贵，奈何富贵逼人来。”用这句话形容萧子良恰到好处。萧子良本无大志，不过出身皇家，做到宰相，差一点登上皇帝宝座。

齐武帝萧赜早早立下太子，萧长懋号文惠太子。文惠太子苦等皇位十年，就在萧赜即将驾鹤西去的那年，文惠太子先行一步。萧子良与文惠太子一母所生，朝野上下目光立马聚集于萧子良身上。似乎接班权到手，却仍有一道迈不过的槛，21岁的皇太孙南郡王萧昭业。

病中的齐武帝在继承人问题上出现摇摆。最关键的时候到了，轮到“竟陵八友”发力。朝廷紧急任命七名“帐内军主”，属火线提拔。竟陵八友占其三，王融、萧衍和范云，外加萧衍的哥哥萧懿。从将领任命上看，都是萧子良的人。萧子良率竟陵王府卫队入宫。然而，令萧子良万万不曾想到的是，他的队伍当中出了潜伏内鬼，这个人就是萧衍。

西昌侯

永明末年，南齐朝廷有三股势力，两明一暗。明的是太子党、竟陵王党，潜伏的势力为西昌侯党。西昌侯是何许人，为什么齐武帝那么多兄弟儿子排不上，他却能够成为第三股势力呢？

西昌侯叫萧鸾，齐朝开国皇帝萧道成的侄子，自幼丧父，萧道成把他抚养长大，视同亲生，甚至比亲生还要亲。萧鸾性格狡诈，与堂兄弟们在一起时，事事谦让，彬彬有礼，办事极稳妥，深得萧道成父子喜欢。萧鸾的狡诈表现在什么地方呢？他说到西边去，肯定去南面了；说到北面去，你指定能在东面找到他。

一般的官员好张扬，喜欢排场，坐最豪华的车，仪卫穿最华丽的衣冠。大街上一走，耀武扬威，牛气冲天，大出风气。他从来不，坐很简朴的车，随从穿最朴素的衣服。人家奔驰、宝马，他就搞一破奇瑞，低调的不能再低调。萧鸾出门，不知内情的，根本不晓得他就是西昌侯。

有一次，一个卖饭的小贩挑担从他乘坐的破牛车前经过，一不小心，担中的炭火烧着牛的鼻子。牛疼得跳起来，差点把西昌侯从车里掀车外头。这事儿在王公大臣们中间传开，成为笑料。齐武帝萧赜听说后哈哈大笑，这位兄弟有意思，保护他的仪卫哪里去了？萧赜是个非常多疑的人，继位之后，父亲的开国功臣除掉不少，从来没有疑心萧鸾。

萧赜亲身经历刘宋末年诸王火并的时代，特别注意抑制诸王。南朝门阀豪强势力大，不用诸王不行。用，但要用好。萧赜把“典签”的作用发挥到极致。典签不是萧赜发明，刘宋时代就有了。当时出镇地方的诸王年幼，身边的长史多是门阀士家子弟。皇帝派出亲信寒士到地方充任诸王典签，时称签帅，代替诸王批阅公事，照管诸王的饮食起居。典签职位虽低，权力很大。齐武帝给予典签更大的职权：定期回京述职，密报诸王和各地郡守的好坏，以供参考。

诸王受制于典签。典签权力大到什么地步？萧赜五弟武陵王萧晔出任江州刺史不过百余天，典签赵渥汇报萧晔过失，萧晔革职回京。武帝十一子南海王萧子罕回京对母亲哭诉道：“儿在地方，移动五步都要请示典签，他还不准，儿和囚徒有什么两样。”

诸王得到裁抑，没有封王的西昌侯萧鸾势力反倒膨胀。萧鸾野心勃勃，有称帝的念头，把功夫下在萧衍兄弟身上。萧鸾想拉拢萧衍原本是天方夜谭的事。萧衍是竟陵八友之一，从某种意义上讲，萧子良是竟陵八友的主子，有知遇之恩。八人经常出入王府，时人都认为竟陵八友是萧子良的铁杆朋友。有王爷可依靠，怎么会投奔一个侯爷。

世事不断变化。齐武帝萧赜父子间接害死萧衍的父亲萧顺之，原因是萧顺之杀了皇四子巴东王萧子响。

巴东王疑案

萧子响是萧赜最勇敢的一个儿子，自幼好武，性情暴躁，小时候过继给萧赜的弟弟萧疑。后来萧疑有了儿子，萧赜要了回来，封为巴东王，任职荆州。萧子响好武，身边聚集了一批死士，干起走私武器的营生。他走私武器，不是为了赚钱或谋逆，纯是个人爱好，喜欢收集各式刀枪剑戟。王府长史和典签一起密报皇帝，巴东王私自交易武器，有谋反嫌疑。

萧赜立刻派人去荆州调查取证。萧子响把长史、典签等人叫来一顿臭骂，谁告得密？双方言差语错，萧子响一怒之下，连杀八人。萧赜又惊又气，派卫尉胡谐之、将军尹略和中书舍人茹法亮率精兵数百前去问罪，临行嘱咐说：“子响若束手自归，可全其性命。”

萧子响见朝廷军队到来，知道闯下大祸，不断派使者联络，表白说：“天下岂有儿子造反的道理。只是一时疏忽犯法，我这就单舸回京请罪。”尹略面斥使者，“谁肯和反父之人共语。”萧子响挥泪痛哭，派人杀牛羊备酒席慰劳台军。尹略将酒肉一骨脑扔进长江。萧子响觉得和茹法亮比较熟，驾舟求见茹法亮。谁知茹法亮根本不肯露面，一定要捉拿归案。萧子响再次被激怒，率手下壮士射杀台军将士。尹略战死，胡谐之单船逃回。

萧赜听说儿子胆敢杀使拒捕，大怒，下诏萧顺之率大军兵发荆州，捉拿萧子响。就在出兵的前天夜里，文惠太子的亲信来到萧顺之的家，丢下一句话：“巴东王知法犯法、对抗官兵、杀使拒捕，犯下滔天大罪，怎么能活在这个世上。”

萧顺之恍然大悟，为什么胡谐之等人逼迫巴东王？一切真相大白，文惠太子要他四弟的命。按律条，十个巴东王也不够抵命。可这是家天下。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不过是集权社会一件小小的饰品罢了。巴东王是皇帝爱子，只要不犯谋逆大罪，杀他等于剜了皇帝的心头肉。

萧顺之所想并非国法律令，而是文惠太子冷冰冰的话语。皇帝老

了，太子登基是早晚的事情。如果拒不杀巴东王，日后没有好果子吃，包括子孙后代。巴东王不是谋反，如果谋反，荆州早已动员起来。胡谐之等人执意与巴东王交战，必定受到文惠太子指使。

萧顺之一头冷汗，一晚上没睡着。皇帝派他去处理巴东王案，无非看中他当朝皇叔，宗族中威望弥重。萧顺之不停找理由：杀掉巴东王，于公于私没有坏处。于公，维护律令国法；于私，保护子孙后代。

就这么着，萧顺之狠下心来。人活世界上要做很多违心的事。

第二天，水军出发，半路遇到萧子响。萧子响仅带白衣三十人乘舫艚离开荆州来京，之所以乘坐小船，不希望有人误会。事实证明萧顺之推测，萧子响没有造反。

昔日狂傲暴烈的巴东王神色憔悴，眼神充满渴求，第一句就是：“我能不能回京？”

“不能！”萧顺之冷冰冰拒绝道。

这件事想了整整一个晚上，再说什么都是苍白的。萧顺之不容萧子响辩解，下令将其勒死于射堂，抛尸乱葬岗。

一报一还。萧子响出发前早已想明白，有人想要他死。他写下绝命书缝在妻子的裙腰里，将这几天发生的事情一五一十写在上面，叮嘱妻子一定要交给父皇。

此信没有被任何人搜出，辗转交到齐武帝手里。暮年萧赜一下子显得愈加苍老，一边在公文上签署开除萧子响宗籍、削爵土、易姓蛸氏的报告，一边思念儿子。一次游华林园，见一只老猴子在悲鸣，便问左右何故。侍从回答道：“老猴子的孩子前日坠崖而死。”萧赜闻听，半晌不言，呜咽流涕，久久不去。

有点头脑的人都清楚，皇帝思念儿子。巴东王案后，萧赜屡次借故怒责茹法亮。茹法亮是个小人，根本不生气不上火。反倒萧顺之年

纪大了，想起此事，又害怕，又惭愧，竟然发病死了。

萧衍极孝顺，六岁母亲去世，堂上只有老父，不想父亲又过世。萧衍闻恶耗，背过气去，醒来痛哭不止，每次哭都吐血。南朝不讲愚忠，那时候没有忠君的风气，门阀士族只知有家不知有国。谁当皇帝无所谓，家最重要。杀父之仇不共戴天。萧衍要报复，报复皇帝和太子太难了，可机会还真无时不在。

争位

文惠太子死了，死在老皇帝的前面。原本明朗的皇位继承人变得扑朔迷离，照理说，皇长子死了，应该轮到二皇子。可文惠太子萧长懋当了十年太子，深入人心，皇孙萧昭业长大成人，已21岁。立二皇子？还是皇孙？无论立谁为帝，目的只有一个，保住萧家的万里产业。

太子正月病亡，七月萧贲病重，时间太匆忙。萧贲发病之后，立即想到身后事，第一个念头就是皇孙年幼，不如立年长的萧子良。为此，萧贲下诏，竟陵王可带甲兵入宫侍奉医药。守护病人用得着带兵吗？无非为了顺利完成皇位交接。而且萧贲让萧子良临时招募兵甲，扩充王府卫队，允许萧子良迅速提拔七名帐内军主。

南朝编制军、幢、队，军主大体相当于师长。南朝提拔军官严格，宋文帝刘义隆曾经斥责太子刘劭委任家奴做队主，何况军主。一下子提拔七名高级军官相当反常，说明当时情况紧急，齐武帝急于安排一批竟陵王的亲信掌控局面。

为什么会搞得这么紧张，继承人还不是皇帝一人说了算。齐武帝写个诏书念一念了事。真这么轻松？有时候容易，有时候困难。比如，齐武帝继位比较顺利，之前出过小小波澜，不费吹灰之力平息，毕竟萧贲做过好几年太子。

现在形势不同，文惠太子势力太大，人死魂在。文惠太子势力大得出乎齐武帝的想象。

萧长懋从小深得皇爷爷萧道成喜爱，萧道成称帝，封萧长懋为南郡王。南朝历代未有皇孙封王，至此算开了一个先例。萧贲中年继位，萧长懋正值年青有为，参与朝政，威行内外。萧长懋礼接文士、蓄养武人，亲信之徒遍布朝廷，可谓一手遮天。

太子小日子过得比皇帝舒服。东宫雕饰绮丽，亭台楼阁，假山奇石，妙极山水，过于皇宫大内。萧长懋怕萧贲发现，在门旁种上高高的竹子，建造数百间游墙。游墙即活动墙壁，需要遮蔽扯了过来，若不用时挥手即去。我们可能不以为然，皇帝去东宫不就知道了吗，搞游墙有什么用？古代都是儿子向父亲请安，哪有父亲跑到儿子家去的，何况当朝皇帝。

萧长懋对父皇说，要在东田建个小苑。萧贲答应了，建吧，不就是小花园。结果，太子将东田花园建得极其奢丽，超过太子应有的建制。

齐武帝性情严厉，猜忌心重，天下布满耳目，监督太子、诸王和百官。然而，太子所作所为竟无一人敢报告。只有一次，齐武帝去弟弟豫章王萧嶷家玩，回来时路过太子东田，见宫城气势宏伟，壮丽极目，这才大吃一惊。吃惊的是如此壮观的宫殿，恐怕全京城的人都知道，偏偏瞒他一个。萧贲暴怒，立刻将监作主帅下狱，痛责太子。

这不算什么，萧长懋在东宫私自制造皇帝乘舆和冠冕，过足皇帝瘾。东宫与皇宫近在咫尺，萧贲一点风声没听到。太子死后，萧贲才知道这一切。文惠太子手腕之高、亲信之多、威权之重可想而知。联想到巴东王案，难道没有太子的影子？此时此刻立竟陵王，萧贲岂能不有所准备。太子党的人会不会发难？萧子良能不能应付？

在萧贲眼中，萧子良就是废物的代名词。二皇子不中用，问题仍出在文惠太子身上。萧子良和太子关系良好，太子的一切瞒不过萧子良的眼睛，可他知情不报。知情不报，可以证明兄弟手足情深，还说明什么问题呢？说明竟陵王萧子良懦弱。

萧贲让萧子良提拔七名军主，他竟然只能提拔一批文人。这种

人，做个文学家可以，能当一国之君吗？保得住大齐的江山吗？病床中辗转反侧的萧贲又想到了萧昭业。

萧昭业是文惠太子的长子，小时候养在竟陵王萧子良家里，由竟陵王妃袁氏抚养长大。因为当时文惠太子萧长懋任雍州刺史，在地方为萧家王朝事业打拼。萧昭业一直长在竟陵王府，萧子良搬家西州，萧昭业跟了去，直到萧子良搬往鸡笼山的西邸，萧昭业才留在西州，独立门户。那是永明五年，萧昭业16岁，跟了萧子良16年。与其说萧昭业是太子萧长懋的儿子，莫如说是萧子良的儿子。

萧昭业出名的美男子，从小眉清目秀，口齿清楚，招人喜欢，写得一笔好字，尤其擅长隶书。跟着大学者萧子良，近朱者赤嘛。皇爷爷萧贲觉得皇孙的字有前途，告诉小昭业，你的字别乱给人。字画和古董一样，物以希为贵。谁都掐了你一擦字画，长大以后不值钱。萧贲真挺有本事的，一千五百年前就知道炒作。现在我们找名人写幅字画，那个难，亲戚也不给，就这个道理。所以，一定要趁他没有出名的时候先搞到手。遇到像萧贲这种风物长宜放眼量的人，提前下手也搞不到。

其实，萧昭业是个花花公子，但表面上看不出来，举止文雅得体。萧贲那么厉害一个人，愣没瞧出破绽。不过难怪，他们爷孙在一起才几天。

萧贲思前想后，平衡各方势力，感觉不如立萧昭业。立萧昭业，太子党没有意见，竟陵王萧子良呢？几乎相当于他的父亲，不会有异意。他太了解二儿子，即使有意见，也不会去搞军事政变什么的。

想到这里，萧贲的态度变了，叫皇孙进宫。萧子良天天守在父亲身边，萧昭业隔一天来一次。群臣看到这种变化，纷纷猜测：“到底立竟陵王还是太孙？”谁也摸不到底细。萧子良的亲信们开始着急，最急的当属竟陵八友中的中书郎王融。

王融忧国

王融出身高门，琅琊王氏，王导的直系后人，年青有才华，雄心勃勃。中书郎官不大，四五品的官，相当于中央办公厅一个部门的负责人，很多人望之不及的位置。王融不满意，因为他是门阀望族。

晚上在办公厅值班，冷冷清清一个人，没人奉承拍马屁，王融自个围着办公桌转，边转边叹气：“如此寂寂，令邓禹笑话。”邓禹24岁官拜东汉大司徒，王融与邓禹攀比，足见心气之高。

有一次过秦淮河，朱雀桥上人来人往拥挤不堪，赶上堵车。王融坐车厢里上火，“咚咚咚”，用拳头砸车壁，一边砸一边发狠：“车前无八骏，何得称丈夫！”官做小了，当成大官，路早清得一人没有。

人家邓禹官大，跟对主子，与光武帝刘秀布衣之交，为东汉王朝立下汗马功劳。王融明白，他要学邓禹，拥戴出一个皇帝来。萧子良不是现成的刘秀吗？

萧子良身为皇子，机会比刘秀大得多。真正成大事的人，首先看素质，其次才能谈到机遇。萧子良难比刘秀，刘秀外柔内刚，乍一看柔弱书生，办起事来刚强果敢。昆阳之战，多少身经百战的虎将打算弃城逃跑，刘秀毅然提议坚守，亲自出城求救兵，仅率三千人马敢于冲击王莽几十万大军。萧子良外柔内柔，担不起大事，身为宰相、王朝三把手，太子违法不敢揭发，可想此人的软弱。

集权政府做官的秘诀，关键在于站好队、跟准人。跟错了没关系，要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该放弃要放弃，不能固执。王融急躁冒进，急于干一番大事业。机会到来之际，欲望影响判断力，一心拥戴萧子良，表现得太过抢眼。

齐武帝病情转重，昏迷不醒。做为七军主之一、带王府卫队入皇宫的王融，草拟一份立竟陵王萧子良为帝的诏书。计划在脑子里想是一回事，形成材料是另外一回事，如果萧子良做不成皇帝，这可是一份货真价实的罪证。不仅如此，王融戎服绛衫，率王府兵甲守卫禁宫。太孙萧昭业听说皇帝病重，急冲冲赶往皇宫，被王融挡在中书省殿门之外。

此时，齐武帝萧赜奄奄一息，挣扎着醒过来，已经是最后的时刻，人们在等老皇帝临终遗言。萧赜吃力地睁开双目，气喘吁吁地道：“太孙在哪里？”左右忙回答道：“尚在殿外。”萧赜强打精神说道：“宣太孙入殿，东宫甲仗随入。”

当头一盆冷水，相信此时的萧子良浑身冰凉。他没有采取任何措施阻止，因为事前根本没有详细策划。如果萧子良预谋已久，所有结果均应想到。服侍皇帝的时候怎样做工作，皇帝召太孙如何对付。一味等待，命运永远不会掌握在自己手里。

萧子良心中没有底，甚至摸不清手下亲信的态度。关键时刻，萧衍表态了，对另一名军主范云道：“现在众说纷纭，将有非常之事发生，非常之事要非常之人去做，王融的才干不足以做这种非常之事，我认为他必将失败。”

非常之事明显指拥戴皇帝的事，正当继位那不叫非常之事，争权夺位才算非常之事。

范云大为惊讶，这话表明萧衍反对萧子良做皇帝。范云铁心忠于萧子良，萧鸾继位之后还想为萧子良立碑。范云马上为王融辩解：“忧国家者，唯王中书。”你和我都不行，我们同为军主，我不敢出头，你萧衍在一旁说风凉话。

萧衍一声冷笑，阴恻恻地道：“王融忧国，是想做周公、召公，还是想做竖刁呢！”

王融自然做不成周公和召公，不够皇叔身份。萧衍斥责王融想做奸臣，竖刁在齐桓公死后，率兵守宫门不让诸公子进殿，引起齐国大乱。

萧衍的哥哥萧懿当即表示：“直哉史鱼，说得太好啦。”竟陵王七军主当中只有萧衍兄弟懂军事，哥俩一起反对，萧子良根本做不成皇帝。

竟陵王集团窝里反，萧衍不惜反对有知遇之恩的主子，难道为了

皇太孙吗？当然不是，他为了西昌侯萧鸾。

萧衍和萧鸾都是皇族，但均非萧道成嫡亲一系。萧衍兄弟有心为父亲复仇，留心观察，发现萧鸾有野心，觊觎皇位。萧衍投靠萧鸾一事，《南齐书》没有明确记载，那是因为《南齐书》成书于梁天监年间，作者萧子显是萧衍的臣子，自然要为主子饰粉，不能把皇帝说成阴谋家。

“在齐太史简，在晋董狐笔”，真正能够做到秉笔直书的史家不多。一个民族的正气浩然，是自上而下的，决非自下而上的。所以，当理学家们灌输正气道德之时，人们最先看的是一个国家的领袖和官员阶层。世界没有公平就没有真正的正气。人们为岳飞喊冤，只因他是一个受骗者，上当者。

萧子显是萧道成嫡亲后代，江南由齐变梁，他的地位一落千丈，能够做到侍中（中央秘书长），靠得就是写史。

《南史》不那么客气，作者李延寿是唐朝人，时代久远，仍然若有所指。尤其从萧衍出谋划策帮助萧鸾剪除各地诸王，抵抗魏军南征失败仍被委任为地方诸侯可以看出，此人为萧鸾出了多少力。萧衍心思缜密，萧鸾篡位可为皇族远亲做皇帝开先例。萧衍不可能准确预见后事，但一场大屠杀避不可免。他说王融乱天下，真正乱天下者实为萧衍。

萧鸾的野心有一人早有预感，文惠太子萧长懋。他曾对萧子良说过：“我不喜欢萧鸾，这个人品德不好。”文惠太子是狠角色，他的话不是随便说说。既然下了定语，下一步指定收拾你。萧子良为萧鸾开脱求情，“都是一家人，皇叔为人谦恭，有能力没过错，和睦，和睦。”

齐武帝萧赜有个原则，不杀诸王。萧道成临死的时候留下遗言：“我们萧家为什么能够取代刘氏天下呢，因为宋明帝刘彧残杀诸王，削弱皇族力量，才让我们事业有成。宋室若无骨肉残杀，他族岂能有机会！”经萧子良求情，文惠太子把这事搁下。谁成想一念之仁竟

让萧鸾把萧道成和萧赜子孙杀了个干干净净。

诏太孙入宫的诏令传出来，王融再也阻挡不住，萧昭业快步走向皇帝寝宫。此其间，萧赜和萧子良开始商讨后事，萧赜意思让萧子良做周公辅政。萧子良原本就是萧昭业的养父，辅政合情合理。谁知没能做成皇帝的萧子良心灰意冷，竟然提议让萧鸾辅政，此时的萧子良已经决意退出政坛。濒临死亡的萧赜来不及细想，点头同意。

太孙萧昭业走近病床，哭得泪人也似。萧赜打心眼里喜欢这个孙子。文惠太子死的时候，萧赜去东宫，萧昭业悲伤痛哭，以至于昏厥在地，还是皇爷爷把他抱起来。

萧赜颤微微拉着爱孙的手，用尽全身力气说了最后一句话：“阿奴，若忆翁，当好作！”真想皇爷爷，你就好好干！接着，慢慢扭过头，看了看二儿子，点点头，意思你是个好孩子。一切如此完美，政权顺利交接，萧赜平静满意地去了天国。

在场的所有人都看着他们叔侄，萧子良抚尸痛哭，萧昭业不知所措。王融立即下令王府卫队把守皇宫各道宫门。遗诏怎么写，还不是萧子良的事。再说，遗诏早已写好。

不去争取，什么事也做不成。千钧一发之际，尚书左仆射（副总理）、右卫将军（中央警卫部队最高长官）萧鸾得到宫中卧底传出的消息后直奔皇宫。宫门守卫持戟阻拦，萧鸾大吼道：“有旨召我！”根本没有旨意召他，萧鸾一把推开卫兵，闯进寝宫。

进入宫殿，萧鸾发现萧昭业仍在殿中傻呆呆站着，三步并做两步上前，拽起萧昭业直奔太极殿，吩咐众人将仍在痛哭流泣的竟陵王扶了出去。萧鸾站在大殿之中，声如洪钟，指挥若定，各项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在萧鸾指挥下，萧昭业登基了。

萧赜精明一世，只受过两个人的欺骗，一个是太子，另一个是太孙。如果泉下有知，知道太孙背地里的所作所为，恐怕萧赜会从地里爬出来，把萧昭业抓进坟墓。

第三章 郁林王与何婧英

南朝历史有一对奇怪的夫妻，郁林王萧昭业与皇后何婧英。郎才女貌，天造地设，恩爱缠绵，心有灵犀。贵为皇帝与君后之尊，感情生活放纵随意，谁也不去干涉对方的爱情与性欲，共夫共妻，同床同眠。富家公子犹可为，四海之尊不可活。萧昭业魂断宫中小径，为乱兵所杀。

三十六个喜字

萧贽病危的那天，萧昭业在纸笺中央写了一个大大的喜字，四周围绕36个小喜字，隶书，工整精巧，字迹优美。萧昭业秘密派人把信笺交给西州家中的妻子何婧英。何婧英，我们不熟悉，她的母亲，我们很熟悉，山阴公主刘楚玉。刘楚玉并非何婧英亲生母亲，楚玉公主离世之时何婧英尚未出生。可她像极了风流妖媚、水性扬花的何家正妻。

接到这张信笺的时候，何婧英正躺在情人的怀抱里。

“忆郎郎不至，仰首望飞鸿。鸿飞满西洲，望郎上青楼。卷帘天自高，海水摇空绿。海水梦悠悠，君愁我亦愁。南风知我意，吹梦到西洲。”

西州的天是绿的，水是绿的，千里莲叶，水天一色。昔日的竟陵王府已变成南郡王府，荷塘边青楼上一对男女拥在一处，卿卿我我，耳鬓厮磨。

何婧英喜欢漂亮的男生。漂亮男生不仅会带来身体的娱悦，还有感观的享受。床上的男人俊美白皙，身材修长，此前的翻云覆雨，使光洁的身躯微微沁出汗水。

侍女手持一封信笺撩起珠帘，静静地站在床边。这一幕，她已经

习以为常，南郡王妃不喜欢别人打扰她的好事，除非有极重要的事情。

何婧英格格地笑：“马澄啊，你人长得不错，本事也不错，怎么会被女人告到官府。”

漂亮男生的心抽搐了一下，他至今不懂自己是否爱上那位性格倔强的女孩。是畏惧还是喜欢？得不到才会有爱情？

剡县有一份案宗，记载着马澄调戏良家妇女。人家把他告了，若非南郡王萧昭业，他现在应该躺在县衙监牢的干草地上。

他感激萧昭业，没有萧昭业，他一个寒士无赖如何能够来到富贵华丽的王府，如何能够得到高贵美艳的南郡王妃。他想报答南郡王，可萧昭业的男友实在太多，他只是二十多同志中的一名而已。

马澄之所以进入王府做侍书，得益于南郡王前侍书胡天翼之死。文惠太子管教儿子严格，萧昭业自立门户之后，文惠太子令其身边的人严加看管。萧昭业和刘子业、刘昱一样的花花公子角色，岂能安心在府中读书。结交一班无赖混混，每天晚上偷偷溜到诸营与营妓们鬼混。

萧昭业有心计，为避开父亲耳目，私下配了钥匙，白天在家，晚上进出，用钥匙开锁门，神不知鬼不觉。时间一长，还是被老师史仁祖和侍书胡天翼发觉。两人像热锅上的蚂蚁急得团团转，互相计议：“咱们向皇帝和太子汇报吧？没有真凭实据。不汇报吧？万一哪一天王爷在外面被人殴打，让狗咬了，不光咱们俩玩完，阖家灭门。咱俩七十多岁了，能活几年，何苦连累家人，不如死了算了。”两人相继自杀。萧昭业向朝廷举荐，于是慕容珍之代替史仁祖，马澄代替胡天翼。

新来的年轻人和萧昭业打成一片，尤其马澄，年少色美。南郡王妃何婧英喜欢上他，当着萧昭业的面与马澄比腕力。和女人掰手腕，可见马澄生得多柔弱。

马澄是个登徒子，寻花问柳、招蜂引蝶那是强项。泡妞生涯只被两只玫瑰扎了手，一个是把他送进大牢的民女，另一个则是他的表妹。表妹生得漂亮，马澄要娶人家为妾，姨母不同意。马澄到建康县令沈徽宗处状告姨家，沈县令道：“姨女只可为妻，不可为妾。”马澄撇着嘴道：“我父亲做了给事中，我家已是高门，姨家犹是寒贱之门，正可以做妾。”沈令大怒：“我呸！滚了出去！”在南朝，讲究门当户对，门阀不是一辈形成的，别说一个给事中，寒门宰相不上品。

“女人的心是最难琢磨的。”这是马澄的回答，也是马澄的经验。

“女人的心其实不难琢磨，只是你没到那种境界。”何婧英抬眼看了一眼侍女。那侍女将写满喜字的隶书笺交到王妃手里。

何婧英心花怒放，她放浪不羁，但与丈夫感情弥深。老公离开西州将近一年，先是文惠太子病亡，萧昭业留太子宫守丧。何婧英从西州赶去，住在太妃房内。萧昭业借口安慰太妃，墙上开了角门。每次去见太妃总要去何婧英房间，久久不见出来。魏晋南北朝的人好房中术，讲究性生活质量。何婧英于此必有所长，夫妻生活相当融洽。

太子去世，不久老皇帝又病重，这回怕是老皇帝要去寻儿子文惠太子。马澄见到满纸笺的喜字，笑道：“恭喜皇后娘娘母仪天下。”

何婧英笑了，“那个杨婆真还有一手。”

杨婆是个女巫。“婆”是褒义词，《水浒传》中的王婆把美好形象破坏了。中古迷信盛行，朝廷禁止巫术，民间迷信巫术的大有人在。巫蛊曾酿成一件又一件血案，人们照旧前赴后继。

巫蛊属于心理影响，有谁见过巫蛊成功的，成功不过是巧合而已。萧昭业是巫术的信徒，为了早日登基，请来女巫杨氏做法。无巧不成书，无巧不成故事。杨女巫真把文惠太子咒死。萧昭业愈加相信，尊称杨女巫为杨婆。告诉杨婆，继续加把劲，宝座上还有人坐着呢。杨婆日夜祷祈，奇迹又发生了，齐武帝萧赜病重。

而今，连何婧英不得不相信杨婆法力无边。说实话，她不喜欢杨

婆，她爱杨婆的儿子杨泯之。杨泯之翩翩美少年，是她众多男友中最迷人的一个，最爱的男生。想到杨泯之，何婧英的心潮又动，纤纤玉手向马澄的下面滑去，媚笑道：“行么？再来啊~”

千金散尽不复来

萧昭业登基，最郁闷的当属王融。他没有去参加新皇的登基仪式，独自回到中书省办公室，脱下一身戎装，长叹道：“公误我啊！”

王融辅佐的明公萧子良此时被萧昭业派人严密监控。大典过后，萧子良拜为太傅，“剑履上殿，入朝不趋，赞拜不名。”这可是历代权臣梦想得到的待遇，但是，这位新皇帝的养父二叔早已决计明哲保身，退出江湖，金盆洗手。萧子良深入简出，不预国事，政事完全交给尚书令萧鸾。

王融做了替死鬼，十几天后，萧昭业亲自下诏抓捕王融入狱。萧子良袖手旁观，连过问一下都不肯。王家来人请萧子良出面营救，萧子良唉声叹气，不置可否。不久，年仅27岁的王融被赐死于狱中。

“竟陵八友”中的沈约写了一首《伤王融》的诗来怀念好友：

元长秉奇调。弱冠慕前踪。

眷言怀祖武。一篲望成峰。

途艰行易跌。命舛志难逢。

折风落迅羽。流恨满青松。

王融王元长死的冤，保错主子，保了一个胆小怕事、懦弱无能的主子。人们把这次未遂宫廷政变的主犯定成王融，是一件冤案。凭一个四、五品的中书郎岂有本事发动军事政变。就像王融在狱中辩解的那样：“我只是奉诏行事，从不敢私自做主。”

此次政权交替是齐武帝萧赜一手策划，王融只是执行者。事发

后，朝野上下为王融叫屈，主政的萧鸾不得不顺应民意，上表为王融求情。搞政治，萧昭业太嫩，为一己之怨杀害江南名士、大文学家，不仅失去竟陵王文士集团的支持，而且失去门阀望族的支持。

不到一年，竟陵王萧子良死了，窝囊死了。说他没有当皇帝的想法，那是欺人之谈。有做皇帝的机会，没有做皇帝的本事。他的死，乐坏了两个人，萧昭业和萧鸾。

萧昭业为失去一个严父而高兴，萧鸾为失去一个政敌而高兴。对于萧昭业来说，他是乐极生悲。萧子良的死加速萧鸾篡位的步伐，而萧昭业仍在为这把火不断地添柴。

文惠太子性格严厉，家教森严。萧昭业住西州时，大到王府收支，小到日常零用钱，严格控制，一分钱不多给。萧昭业和狐朋狗友们喝花酒，逛夜市，玩营妓，夜生活开销很大，让钱憋得难受。逼得急了，堂堂南郡王背着人去向商人借钱。萧昭业曾满腹委屈地对豫章王妃庾氏（他的二奶奶）哭诉道：“阿婆，佛法有言，有福德生于帝王家。我今日做了天王，便是大罪，左右主帅动不动加以拘束，不如市井屠户富商的儿子们百倍！”

萧昭业说这话，那是骗他二奶奶钱呢。文惠太子确实管得太严格，教育需要引导，一味压抑反而不起好作用。

现在萧昭业贵为天子，倒成了暴发户，看着斋库里的钱两眼发直。萧隲勤俭，大内存钱八亿万。堆集如山的钱币，瞧得萧昭业两眼变成方形，嘴角流着口水，喃喃道：“孔方兄啊，孔方兄，我昔日求你一文不得，今日可不可以用你呀？”

赏！赏！赏！

从前跟着萧昭业的那些个美女、同志、朋友、帮闲、混混，一律有奖。以前他总是打白条，找张黄纸写上官名赏给他们，放入锦囊之中，一人一个小布袋背着，答应登基之后兑现。现在不用了，真正不差钱。一出手十几万、几百万，睁着眼赏，闭着眼也赏。高兴了，打

开库门，任由伙计们随便拿。以前斗鸡买不着好鸡，现在买天下最好的鸡，最贵的鸡。

妃子们这些年跟着自己受委屈，没钱买名牌衣服，没钱置办宝物。这下有了，皇宫中多少奇珍异宝。萧昭业领着心爱的女人们来到库房，一室珍宝灿烂夺目、耀眼辉煌。皇后何婧英带头，皇妃们搬起宝贝就砸，宝器古董撞击发出清脆的响声，在女人们的欢笑声中万千珠宝化为一片碎砾。齐武帝萧赜心爱的“甘草杖”，则被宫女们断成寸段，分而玩耍。

红楼梦贾宝玉、晴雯撕扇子作千金一笑，那算得了什么，萧昭业才是护花的使者、人间的痴情种。

不到半年，斋库之中金钱过半，财物空空。有钱大家使，不能这么破坏。败家子！眼见府库金钱财物荡尽，没有分到钱的大臣们红着两只眼，心中暗骂，不停地诅咒：“小子，你就跟着小人和女人们去过吧，有你后悔的时候！”

清君侧

皇宫大内发生的一切没有逃过总理萧鸾那双狐狸般狡猾的眼睛。太傅萧子良自新皇登基之后直到病死没有走出竟陵王府一步，朝中大大小小的事都由萧鸾裁决。萧鸾发现，新皇帝萧昭业的所作所为已经激起民愤，不借此树立自己的威望更待何时？拿谁下手呢？萧鸾选中皇后何婧英。

打击皇后则是打击皇帝，何婧英带头毁坏皇宫宝藏，虽不是自家东西，大臣们早已恨得咬牙切齿，心痛得无法呼吸。宫中藏宝，北魏冯太后喜欢赏人，齐武帝喜欢收集，砸烂实在不是个好主意。何皇后的把柄太多，为皇帝除去一顶绿帽子，走路岂不轻快。

绿帽子锁定杨珉之，杨珉之一个女巫之子，竟敢与皇后偷情，而且同寝共处如同伉俪，不仅丢帝室的脸，简直丢齐皇朝的脸面。萧鸾联合副总理王晏、南京市长徐孝嗣、平西将军王广之共同上书，请

求诛杀杨珉之，萧昭业不准。

这事怎么办？决不能半途而废。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这么占理的事怎么能办不成。萧鸾正寻思间，人报卫尉萧谡和正员郎萧坦之求见。萧鸾狐狸眼一转，这两位跑我这里做甚？萧谡和萧坦之同族，均属皇族远亲。萧谡曾任齐武帝萧赜的警卫将领，萧坦之曾是文惠太子的警卫将领，两人跟随萧昭业入宫，是皇帝亲信。

一番谈话过后，萧鸾明白了，两位禁军统领投靠他来了。真心投诚还是有诈，萧鸾颇费思量。萧昭业任意胡来，此二人眼见形势不妙，见风使舵，也在常理之中，不过还是考验一下的好。这不，为皇帝除绿帽子的人有着落了。

萧昭业几乎不上朝，天天泡在后宫玩乐。穿着红紫锦绣新衣、红纱裤子，戴一顶锦帽，敞着怀，袒胸露乳，和众妃子、宦官、宠臣们斗鸡玩。萧昭业对内开放，皇宫各殿晚上不关门，随便出入。皇妃、宫女们谈情说爱比较方便。玩乐的时候，男女混在一处，皇后也在，如同路易时代的法国宫廷。

萧谡和萧坦之是亲信，并不避讳。中途休息，萧坦之对皇帝道：“外面的朝臣们对杨珉之有意见，如果再不杀他，恐怕会触犯众怒，激起民变，一个小小的女巫之子怎比陛下江山社稷。”

萧昭业没主见，正犹豫。何婧英皇后哭了，泪流满面，对萧坦之说：“杨郎好少年，无罪过，何可枉杀！你们太过份了吧！”

萧坦之趴到萧昭业耳朵边上，轻声道：“陛下，此事别有一意，不可令外人知。”说完，拿眼光瞄着何皇后。萧昭业明白，轻声道：“阿奴暂去，朕和萧郎有话讲。”何皇后恨恨起身，流着泪走了。萧坦之道：“外间并传杨珉之与皇后有私情，事彰遐迩。”

“有这回事？”萧昭业拽着红衣裳来回走了两趟，“也没什么了不起嘛！”萧坦之木着脸：“那怎么成。陛下以为小事，外间以为大事，事关国家体面、陛下颜面，不可不除！”

萧昭业无奈，只好把杨珉之交了出去。萧鸾得到皇帝手谕，一刻没敢拖延，立即下令开刀问斩。杨珉之人头刚刚落地，萧昭业的敕书到了。杨珉之收拾了，下一个轮到谁？手握大权的宦官徐龙驹。

除去背叛皇帝的萧谡和萧坦之，萧昭业的主要亲信还有五个人，中书舍人綦母珍之、朱隆之，直阁将军周奉叔和曹道刚，以及宦官头子徐龙驹。萧昭业为藩王时，老师史仁祖自杀，綦母珍之接任。做为帝师，綦母珍之论价卖官，入宫一个月，家累千金。他无论说什么，萧昭业一概听从。以至于南齐官场有句话：“宁拒至尊敕，不可违舍人命。”

周奉叔和曹道刚是皇帝的贴身警卫军官。周奉叔乃南齐大将周盘龙之子，将门虎子，勇猛剽悍。

父子二人镇守北疆之时，率二百余人冲入数万魏军阵中，冲东击西，奔南突北，所向披靡，无人能挡，父子由是名播北国。周盘龙年老回到京城任光禄大夫。光禄大夫是尊贵的官职，大夫中最为显耀。齐武帝开玩笑说：“卿著貂蝉，何如兜鍪？”（你戴着贵臣冠饰比戴战盔感觉如何？）周盘龙傲慢地答道：“此貂蝉从兜鍪中出耳。”这是我拼来的，用脑袋换的，不是靠了恩宠。

有其父必有其子。周奉叔恃勇挟势，满朝文武官员不放在眼里，平时二十名单刀卫士从不离身，分列左右两翼，出入宫廷，气势汹汹，门卫不敢言语。周奉叔早早放出话来：“周郎刀不识君。”

皇帝天天游玩，总要有有人签字盖章。掌管玉玺的宦官徐龙驹神气起来，往含章殿上那么一坐，黄纶帽一戴，貂裘一披，南面向案，代替皇帝批阅奏章。左右侍从毕恭毕敬，朝廷大臣心中不快。

徐龙驹得宠，因为他给皇帝搞到一个美人，齐武帝的宠妃霍氏。萧昭业喜欢霍氏，可霍氏毕竟是皇爷爷的妃子，传出去不象话。徐龙驹有办法，找个宫女假扮霍氏出家为尼，改霍氏为徐氏，留在宫中做萧昭业的妃子。

萧鸾下了决心，从徐龙驹开始，这五个人逐一除掉。萧鸾上表，请皇帝诛杀徐龙驹。萧昭业一百个不愿意，怎奈朝野压力很大。也怪徐龙驹做得太出格，皇帝的宝座，是太监宦官可以坐的吗？

周奉叔名将之子，虽说有些跋扈，罪不致死。搞得不好，拔出刀来乱砍，保不准劈谁身上。对付这种不会动脑子思考问题的人，萧鸾有办法。

内间再次出动。萧谡、萧坦之向皇帝建议，周奉叔勇猛善战，应该到地方上去，手握兵权，做为外援。萧昭业认为有道理，委任周奉叔为青州刺史。周奉叔朝堂之上要官，请求朝廷封千户侯。萧昭业同意。此时，萧鸾缓缓道：“周奉叔资历尚浅，哪得封千户侯，可封男爵，食三百户。”

周奉叔大怒，暴跳如雷，拔出佩刀，找萧鸾拼命，吼道：“我在北疆杀索虏、在江东杀白贼之时你在哪里！”。众人连忙解劝，萧鸾赔着笑，说好听的，周奉叔的气慢慢才消了下来。

看着周奉叔气冲冲离去的身影，萧鸾一阵冷笑，这出戏效果不错，心中暗道：“伸手要官，大闹朝堂，周奉叔啊，你的死期到了。”

周奉叔率军去青州上任，人马走到城门口。萧谡和萧坦之拍马赶到，急冲冲道：“奉叔兄，皇帝有诏让你到尚书省去一趟。”周奉叔寻思去尚书省干嘛，哦？莫非改封我为千户侯。

周奉叔兴冲冲来到总理府，刚进门，猛然间殿门咣得一声关闭。四下蹿出数十名彪形大汉，拳打脚踢，把周奉叔放倒在地，一通群殴。周奉叔毫无准备，有本事没使出来，一顿乱拳打死骁勇将。

萧昭业接到报告：“周奉叔大闹朝堂，轻蔑大臣，图谋不轨，已被斩首。其党羽綦母珍之、杜文谦皆伏法。”

萧昭业如五雷轰顶，亲信已被斩杀大半，难道萧鸾真的要谋反？萧昭业早已不满萧鸾大权独揽，以前曾经想过除掉他。曾经找副总理、七叔鄱阳王萧锵商议，萧锵不同意。之后，便松了念头。萧昭业

之所以没有立马除掉萧鸾，倒非因为他有拥立大功。一为让萧鸾对抗一下太傅萧子良；二来这是皇爷爷齐武帝萧赜的意思。

齐武帝临死前对他说过：“朝廷之事，五年中一委宰相，汝勿厝意。五年以后，勿复委人。若自作无成，无所多恨。”五年之内，你将朝廷大权交给宰相，五年后要亲政，就算做得不好，也无遗憾。

不过，齐武帝没有想到，萧子良会撒手不管，35岁去世。更没有想到，表面办事稳妥的皇孙萧昭业会是荒唐的公子哥。

现在萧子良死了，萧鸾越来越猖狂。萧昭业准备收回权力，打发萧鸾去地方。然而，一切为时已晚。

弑君

萧衍成为西昌侯的座上宾。萧鸾对萧衍充满感激之情，若非此人，自己焉能如此迅速地独掌朝权。若非萧衍紧急关头背叛竟陵王，萧子良又怎肯束手交权。这一切，都要感谢齐武帝和文惠太子逼死他的父亲萧顺之。萧鸾的秘密隐藏得很深，但在此人面前，自己心中那点秘密仿佛一泓秋水一览无余。

真人面前不必说假话，若想完成心中大事少不了此人地帮助。萧鸾注视着萧衍的眼睛：“现今主上失德，我欲废昏立明，叔达以为如何？”

萧衍静静道：“废立君主是大事，恐怕会引起诸王反对。”萧鸾笑了：“我看诸王大多庸弱无能，不足为虑。只是随王萧子隆文武全才，拥荆州之地，是为心腹大患。我想召回京都，恐怕他不会来。”

萧衍做过随王的参军，所以萧鸾才会第一个问及如何处理随王。萧衍冷静地分析说：“随王其人，虽有美名，其实庸劣，手下并无多少智谋之士，只有垣历生和卞白龙可为爪牙。此二人唯利是图，如果给予高官厚禄，两人必然弃随王向京师。到那时，只须一封信函，随王招而即至。”

荆州解决了，如此简单。萧鸾发现萧衍实在是个人才，便将心中疑惑全盘托出，“会稽太守王敬则，乃是三朝老臣，高皇帝的开国功臣，如其有变，如何应付？”

萧衍冷冷道：“王敬则出身草野，胸无大志，身居高位富贵已极，只须多赐几个美女，他也就没有什么别的念头了。”

萧鸾微微一笑，“我也是这么想的，豫州刺史崔慧景呢？此人也是前朝重臣，手拥强兵镇守北疆。据密探报，自我掌朝权之后，他颇不安心。”

萧衍想了想，回答道：“明公可令在下率一支人马进驻寿阳，明为防御魏国，实则监视崔慧景。我想崔慧景必然心惊，一定拥护明公。”萧鸾哈哈大笑：“荆州、江淮、江东三地皆定，我还有什么可担心的呢。”

萧衍告辞，施施然出了侯府。他明白，当今皇上死定了，高祖、世祖的子孙死定了。他萧衍大仇得报，很快会飞黄腾达。

萧鸾开始行动，按计划召回荆州刺史随王萧子隆赐死，令萧谌密召诸王典签，严令他们监督诸王一举一动，不准诸王与外人往来。派人带着珠宝美女去江东安抚王敬则。萧衍率一支台军进驻寿阳，监视崔慧景。萧鸾亲自去副总理王晏、南京市长徐孝嗣的家中做工作。

一切均在意料之中，萧子隆自杀；诸王被监控；王敬则欣然收礼；崔慧景送来一封密信劝萧鸾称帝；王晏、徐孝嗣表示同意废掉昏君。

山雨欲来风满楼。阴谋紧锣密鼓地进行中，萧坦之匆匆来到侯府告密说：“皇帝疑心了，把我找去问话，说外间传言，萧鸾与王晏、徐孝嗣通谋废帝。我说那是不可能的事，如果政府首脑敢于这么干，岂非骇人听闻，一定是谣言。明公要先下手啊！”

萧鸾吃了一惊，立刻约会禁军统领萧谌带领军队入宫除昏君。萧谌率兵先入，萧鸾披甲挎刀，与王晏等大臣自尚书省直入云龙门。不

紧张那是假的，萧鸾进云龙门掉了三次鞋子。萧谡入宫没遇到阻拦，他本来就是禁军主管。直到撞上皇帝的贴身侍卫长曹道刚和中书舍人朱隆之，萧谡手起刀落，斩曹道刚，闯入寿昌殿。

萧昭业正在殿中和徐妃（武帝的宠妃霍氏）做爱呢，听到报告大听一惊，连忙逃到徐妃的宫里，让随从关门。关门堵窗有什么用，萧谡率人紧紧追来，一边追一边喝止守卫皇宫的禁军，“我奉诏拿人，你等不得乱动。”

正要抄家伙动手的卫兵发现顶头上司，谁也不动了。萧昭业躲在屋内唉声叹气，心想这回完蛋，找绳子上吊，拔剑自杀，怎奈没这个勇气。萧谡闯进屋内，一把将萧昭业拖了出来。禁军这才如梦方醒，挽弓挺戟，欲上前拼命。见他们的好皇帝低着脑袋，一言不发，吓得魂不附体的样子，都没了底气，一轰而散。萧谡将萧昭业拖至宫中小径无人之处，将其杀死。

主子死了，奴才自然没有好下场，霍氏赐死，众党羽被杀。萧昭业死后废为郁林王，皇后何婧英贬为王妃，从此淡出历史视野。

萧鸾迎立文惠太子二子萧昭文为帝。萧昭文不过是个过渡人物罢了，想吃蒸鱼没得吃。几个月后，萧鸾以皇太后名义废萧昭文为海陵王，接任帝位。南齐历史上的明帝出现了。为防止帝位重新落入萧道成一系，齐明帝萧鸾大杀高帝、武帝子孙，江南大乱，遍地烽烟。

北魏孝文大帝看到千载难逢的良机，数十万大军由雄伟壮丽的新都洛阳出发，浩浩荡荡向江南杀来。

第四章 汉化南征

巍巍洛阳、周汉古都重新焕发生机。北魏孝文皇帝拓跋宏躊躇满志，伫立新都城头远眺南方，仿佛看到万里长江的滚滚波涛。拓跋宏慷慨赋诗：“白日光天无不曜，江左一隅独未照。”北魏君临中夏，一统北方。若想当之无愧地成为华夏正朔相承的王朝，偏安江南的萧齐王国定要除去。他毕生所要做到的，只有两件事，汉化和统一。新都筹建，汉化已有眉目，南征的战争该打响了。

第一次南征

公元494年（北魏太和十八年）冬季，北风劲吹，万物萧杀。宇宙间的杀气似乎告诉我们，人生一世，只有拼搏，经历艰难，才能赢来美丽的春天。

这一年的秋冬之际，对于萧齐皇族来说，意味着残酷和恐怖。西昌侯萧鸾谋杀郁林王萧昭业、废杀海陵王萧昭文，自立皇帝，大开杀戒，残害南齐诸王。人人自危，朝不保夕，江南大乱。

孝文皇帝拓跋宏接到南齐雍州刺史曹虎送来的一封信，信中说他要举襄阳城投降魏国，请求接应。拓跋宏大喜，迁都的事情已经搞定，北魏军马集中于洛阳不遣散就为伺机南征。如襄阳归附，则可将势力范围划向长江，形成西晋灭吴国之态势。

拓跋宏当即下诏，兵分四路大举南征：征南大将军薛真度率军向襄阳进发，卢渊为前锋；大将军刘昶、平南将军王肃进攻义阳（今河南信阳北）；徐州刺史广陵王拓跋衍进攻钟离（今安徽凤阳东北）；平南将军刘藻和拓跋英向汉中开拔，直取南郑。

魏军仓促出动，很多大臣担心战争不顺利。卢渊不肯接受先锋官的委任，拓跋宏生气了，斥责道：“你怕死吗？”卢渊缓缓道：“臣并非

畏战，但恐曹虎是第二个周鲂。”三国吴将周鲂假意投降，引魏国大司马曹休伐吴，结果魏军大败于石亭。

大臣高闾在旁说道：“卢将军所言甚是，洛阳草创，人心不安，曹虎不派人质，足见其人没有诚心，不可轻举妄动。”拓跋宏冷笑道：“即使没有曹虎，一样平定江南，朕意已决，御驾亲征，克日起兵。”

拓跋宏嘴上硬，心中存着疑惑。行走在洛阳的街道上，新都各处工地紧张施工，工匠们顶着刺骨寒风拼命劳作。到处可见无家可归的人，有穿大袖宽衫的，有穿夹领小袖的，各色人都有。人们喧哗连天，汉语、鲜卑语、西胡语，夹杂着各地的方言嘈嘈不休。

他们扶老携幼，从代京千里迢迢跋涉而来。没有居住的房子，没有储备的食物。

眼见春暖花开，到了播种的季节，却要全副武装，拿起刀箭去浴血打仗，岂非难为他们？难道仅凭素不相识的陌生人曹虎的一封信便大动干戈，陷百姓于刀山火海之地？

“做大事不能有小慈悲。”拓跋宏咬咬牙。为世间不再有战争，为天下百姓安居乐业，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拓跋宏神情严峻，扭头对李冲道：“下诏，不准士民再穿胡服，一律著汉魏衣冠。不可因战争而废汉化大计。朕走之后，你与任城王千万负起责任来。断诸北语，一从正音。鲜卑语、匈奴语、高车语、氐羌语、西胡语……不准再讲。三十岁以上的人罢了，三十以下的朝廷官员必须更改，如有违者，免官查办。”

李冲心底的寒气比那洛阳的北风冷上十倍。年青皇帝的作为似乎有些过了。南征用人之际，如此处事，鲜卑人怎能没有意见。可他又说不出什么话来，非常之时、艰难之际，或许快刀斩乱麻的效果更好些。

拓跋宏听不到鲜卑人的埋怨声，心知国人必定不满。但是，他不

是鲜卑人的皇帝，而是全天下人的皇帝。

皇帝来到悬瓠（今河南汝南），亲自总督各路军队。南齐北疆各城市闭门不出，固守待援。齐明帝萧鸾分派镇南将军王广之、右卫将军萧坦之和副总理沈文季督率各地军队北上抵抗。太尉陈显达做为总预备队屯驻南京附近的新亭、白下两处营垒负责后勤补给。

曹虎没有来，襄阳兵一个影子没瞧见。拓跋宏批示各路军队按照既定方针办，他把主攻方向选在寿阳、钟离一路，亲自赶往军中。

三十万魏军渡过淮河，兵围寿阳。铁骑相连，枪戟如林，一眼望不到尽头。拓跋宏没有心思欣赏浩荡军威。他有宏图大志，却是个理性的人，不会像前秦天王苻坚傲慢地说出“投鞭断流”的妄语。

拓跋宏登上八公山，仰望阴云密布的天空，眉头紧锁。淮南的气候让人揪心，早听说南方地气温湿，所谓蛮烟瘴雨之地。正寻思间，滚动的阴云缓缓移过广袤的天穹，雨丝缓缓飘落，淮水之上，水气升腾，一片空濛。

寿阳是北方伤心之地。不说昔年苻坚百万大军兵败此地。太和三年那场战争，驸马刘昶率步骑二十万大军进攻寿阳，被齐将坦崇祖决淝水淹灭，损兵数千，狼狈退军。拓跋宏见寿阳守备森严，决定放弃寿阳，向钟离攻击前进。

风雨兄弟情

雨不停地下，雨点变得密集。雨水浸湿将士们的袍甲，粘得通体不适，冷得沁骨透心。拓跋宏骑马前行，侍从们高高举起绣龙伞盖。雨点打在伞盖上，溅起朵朵水花。拓跋宏示意左右将伞盖去掉，侍从们惊慌失措，忙道：“雨越来越急，陛下保重身体，勿要着凉。”拓跋宏不耐烦地道：“将士们都在雨中受苦，朕岂能独享安逸。”

司徒冯诞策马赶来，劝道：“陛下万金龙体，切要保重。江淮地湿，易得瘴疠。若再染风寒，要不得的。”冯诞说话时，上气不接下

气。

冯诞与孝文帝同岁，冯太后的侄子，十岁进入宫廷，陪孝文帝读书。两人关系特好，“同舆而载，同案而食，同席坐卧，”几乎可以说形影不离，典型的铁哥们。长大以后，孝文帝把妹妹乐安公主许配给他。冯诞16岁官居司徒，与总理平级，大体相当于政协主席。

水土不服，冯诞深受其苦。他生来柔弱，比不得孝文帝身体强壮。这趟南征下来，上吐下泄，容颜憔悴，病得不行了，强打精神陪着皇帝。拓跋宏是他唯一的精神寄托，一生为拓跋宏而活。冯诞没什么才干，因为冯太后不让他学习经史。入宫目的只有一个，给拓跋宏做情人。他有本钱，姿质妍丽，容貌好，性格也好，宽雅恭谨。

冯太后政治手腕高，情商高。好男风是魏晋南北朝的一大风尚，无论拓跋宏日后是否有男性情人，有备无患。冯太后不仅给皇帝找到了皇后，还预备下白马王子，无论男人女人都出自冯家。

有人怀疑拓跋宏和冯诞是情人，其实拓跋宏深爱的人只有一个，她不是冯诞。冯诞是最要好的朋友，人生知己。冯诞参与了北魏国所有的改革，包括战争。他柔弱身体经不起风餐露宿、战火摧残。然而，只要拓跋宏在哪里，冯诞必须在哪里。

拓跋宏倔强地跳下马，马靴踩揉在泥浆里，顺着泥泞的道路向前走，瞬间大雨浇透了全身。背影是那么孤独，在雨雾弥漫的世界里显得微不足道。

“我不会让你独行的！”冯诞挣扎着下了马，用尽全身力气想跟过去，却重重摔在泥泞的雨地里。

拓跋宏挤入行进的队伍中，侍卫们一路小跑跟着皇帝。北来将士不适应南方潮湿的气候，战争没有开打，已经有不少士兵生病。拓跋宏亲自抚慰，鼓励士兵们振作起精神来。每到一处，“万岁”之声山呼雷动，魏军士兵们为他们的皇帝欢呼。

从寿阳到钟离，淮河两岸到处是供应粮草的百姓，络绎不绝，挤

满道路。此次南征，拓跋宏严令诸军不得抢掠淮北百姓。大军所过，老百姓安居乐业。军人不敢抢劫，老百姓心甘情愿为魏军纳粮。但是，这一政策违背了鲜卑人战争中发财的光荣传统，引起鲜卑将士不满，各路兵将人人打着如意小算盘。

这是一场奇怪的战争。与一百年前，前秦天王苻坚率领的百万大军在淮河边行进的情景相仿。那是一支铁甲之师，也是一群乌合之众，各族将士心怀鬼胎。历史那么的相似。拓跋宏要用行动感召大军，历史决不能重演。一个大胆的计划在脑海中形成，效仿太武帝拓跋焘饮马长江。

萧鸾得到魏军主攻钟离的报告，立刻派左卫将军崔慧景、宁朔将军裴叔业率中央军增援，会合萧坦之的军队，迎击魏军。

魏军到达钟离，拓跋宏分出一部军队围城，下令其余众军向长江挺进。司徒冯诞病了，病得很重，卧病在床，不能前进。

大军行前，皇帝去看望最要好的朋友。冯诞一脸憔悴，苍白的没有血色。从二人相识之日算起，这是第一次分别。拓跋宏拉着冯诞的手，泪流满面：“我害了你，是我的错。你安心养病，可惜你我不能一同饮马长江，观一观万里大江的风采。若能得到船只，我挥师南渡，直取建康。”

冯诞喘息着说道：“如此艰难时刻，我竟然不能守在陛下身边，苍天对我何其不公。长江天险，齐兵重点防卫之处，南土昏雾，将士多生疾病。我军自洛阳连月跋涉，未得休整。切不可一时意气，渡江南进。”

拓跋宏长叹一声：“别人不知，你该知道我心！”

冯诞挣扎着坐起身，凝视着拓跋宏的眼睛，强忍着不让眼泪流下来：“昨夜梦见太后召我，怕是不行了。臣得识陛下，此生不憾。臣知陛下之心。可迁都草创，人心难安，代北旧人，心恋故都。兵者，死生之地。陛下不可独行。”

拓跋宏握紧冯诞的手，“齐国不灭，圣化难行。支持与反对者，一半对一半罢了。若得到江南之地，北人即使无心，也由不得他们啦。多多保重，我要走了！”

拓跋宏狠狠心，大步出得军帐，跨马扬鞭而去，身后千军万马随之风卷残云般向南奔去。大军南行不到五十里，一匹快马飞驰电掣般赶来。

冯诞死了！拓跋宏的脑子轰得一声，一片空白，慢慢缓过心神，下令大军就地安营，点起数千轻骑原路折回钟离大营。

危险！四周全是齐国的军队，可是没有人能够劝得住。冯诞是皇帝最好的朋友，唯一的朋友。人的一生，最难得的，就是一个朋友，一个真正交心的朋友。

夜，漆黑。这里是异国的土地，从来没有到过的地方。风，呼啸。悲伤代替了冲动，泪水取代了兴奋。点点火光引领数千轻骑在空旷原野中疾行，孝文帝拓跋宏第一个冲过钟离大营的辕门。

短短半日，故人已去。冯诞眼睛睁着，眼中一片迷茫。他看不清朋友的命运，看不清帝国的未来。

拓跋宏抚尸恸哭，直到东方鱼白，声泪不绝，帐内所有的人无不流泪落泪。“人之将死，其言也善。”拓跋宏擦了擦泪水，忍住悲声，对待从道：“传朕诏：罢临江之行，召诸军回师钟离。派人去城中告其守将，为司徒求一副棺木。”

南齐钟离守将萧惠休派官员送棺军中，南齐官员亲眼目睹所谓野蛮人皇帝的情义。安葬之时，拓跋宏脱下外衣覆盖冯诞身上，泪流满面，涕不成声。以低于皇帝、皇后的最高礼遇把冯诞埋葬于异国他乡。

孤舟退雄兵

拓跋宏放弃渡江奇袭建康的计划，对钟离城发起一轮又一轮攻

势。齐兵死守坚城，奋起反抗。

魏军久攻不下，拓跋宏担心齐军增援部队从背后袭击，亲自领军东进邵阳洲（今安徽凤阳东北淮河中的沙洲），就地筑城，同时于淮河北两岸夹筑二城，阻击齐国水师西进。

齐国军主裴叔业率本部军队向邵阳洲发起攻击，裴叔业是萧鸾旧部，称得上将才。他的师团是萧鸾的嫡系部队，清理高、武子孙的战役中屡立功劳。裴叔业连克南北二城，但邵阳洲仍然牢牢控制在魏军手里。

负责增援钟离的主将崔慧景忧心忡忡。崔慧景是老师、高武旧将，和萧鸾隔着一层。萧鸾篡位前曾派萧衍率台军进驻寿阳监视。萧鸾登基，立马从地方调回京都，直到边关战事吃紧，才派出来。如果邵阳洲拿不下来，完不成增援钟离的军事任务，怕日后没有好果子吃。

手下军主张欣泰笑了，“崔公不必着急，依我看，魏军要退兵了。”

崔慧景眉头一动，“你什么意思？”

张欣泰的父亲是大名鼎鼎的刘宋名将张兴世（孤胆英雄张兴世的故事详见南北争霸卷）。张欣泰出身将门，却不喜欢武功，只喜欢读书，少年时代去见吏部尚书求官，那位山阴公主极度崇拜的“白虹贯日”褚渊。

南北朝门第社会，像这些个红色子弟，到了就业年龄可以直接去找组织部长。褚渊问道：“张郎拉多大弓？骑马技术怎么样？”褚渊想，将门家的孩子，不就想要个军官当当。谁知张欣泰回答说：“我生性害怕马，没力气拉弓。”

褚渊顿时刮目相看。我们现在想，乱回答，面试不合格。门阀南朝文人瞧不起武人。小小张欣泰明确表态，和军官划清界限。于是组织部长马上安排了一个州主簿，十几岁做了市委秘书长。

军官家的儿子就是军官家的，跑不了做军官。南朝门第森严，你说不当兵就不当兵啦。桓温出身谯国桓氏，还被王谢家人讥笑为“一个老兵”，何况南方竟陵张家。

张欣泰出任宁朔将军，刘宋朝时和萧赜关系处得好。萧赜当皇帝以后，张欣泰出任直阁将军，领禁军，做到羽林监，那是卫戍部队的高级军官。

军官我做，习气不改。张欣泰我行我素，喜欢交结名士。下了班，军服一扔，戴着鹿皮冠，衲衣锡杖，怀里抱着素琴，游园林，逛山泽，吟啸江湖。有人向齐武帝举报：“张欣泰不管军务，整天游玩。”萧赜很生气，怒道：“将家儿何敢做此举止！”

朝廷中一帮门阀名士什么工作不干，你张欣泰不照照镜子，军官家庭出身也敢这样。张欣泰从小这脾气，变不了。萧赜出巡新林，下诏张欣泰甲仗廉察，武装巡查，遇有不合格的官员依法查办。张欣泰领着甲兵出发，走到半路诗兴大发，把队伍扔下，自个跑到大松树底下饮酒赋诗去了。

不巧，让人瞧见，一个小报告上去。齐武帝大怒，召来大骂一顿，赶出宫廷。过了没几天，萧赜气消了，毕竟朋友一场，派人把他找回，无可奈何地道：“你不喜欢武官，做个清闲官吧！”

从此，张欣泰改做文职。张欣泰有识见、多谋略。荆州刺史巴东王萧子响杀吏谋反，他曾跟随平叛，建议停军夏口，主将胡谐之不听。不过，他不知道其中隐藏的阴谋。

魏军南侵，用人之际。齐明帝萧鸾委任张欣泰为军主，跟随崔慧景增援钟离。张欣泰对崔慧景道：“崔公以为，北人于邵阳洲上筑城是何用意？”

“当然是阻我大军西援钟离。”

“此其一也！”张欣泰将手中锡杖向地“咚咚”连击两声。“强进，退也！春水方生，我大军水路通畅。北人于洲上筑城岂非以已之短克我

所长。不过怕我军随后追击，挡我追兵罢了。”

崔慧景对于张欣泰衲衣锡杖、摆出一副世外高僧的姿态夸夸其谈的样子，一点不反感，反而颇为欣赏。

“依你之见，我们怎么办？”

“自然和为贵。打打杀杀，愚者所为。我修书一封，明日亲到邵阳城下送与北人。他们自然会退兵。”

“哦？”崔慧景半信半疑，“那就辛苦一趟。”

碧空万里，晴朗的好天气。淮河水涨，一片茫茫。一叶轻舟离开齐军水寨向邵阳洲飘来。张欣泰手抚素琴端坐舟中，身边两名随从长身而立。碧波荡漾，琴声幽幽。小船逆流而上，直抵江中的沙洲。

邵阳城头，甲兵如林，刀矛在阳光照耀下闪烁着片片寒光。随从向城上的魏兵喊话：“我家军主奉崔冠军之命致信广陵侯，可否一会。”

主攻钟离的魏军统帅拓跋珪听说齐军有人来和谈，精神为之一振。战争打到春天，淮河水生，有利于南方水军。皇帝拓跋宏召集将领们议事，同时征求后方的大臣们，得到统一的意见，撤军。可问题在于如何退。苻坚当年南征便被晋军追击，百万大军一朝散尽。

拓跋珪接过书信一瞧，上面写道：“听闻攻打钟离是阁下之策，真是荒谬！《兵法》云：‘城有所不攻，地有所不争。’阁下难道没听过？我国家舟舸百万，覆江横海，直到今天按兵不动，想以一座小小边城疲惫魏国士卒。等到夏季来临，水满川谷，然后乘帆渡海，百万齐进，阁下如何抵挡。你竟然让魏主以万乘之重，攻此小城，是何道理？攻而不拔，谁之耻辱？假令能拔，我百万战船，连舟千里，舳舻相属，西过寿阳，东接沧海。试问阁下偏师如何守得住钟离城？想当年魏太武帝佛狸，倾一国之众南下，死亡大半，仅以身返，为天下所笑。前车之鉴，阁下忘记了吗？”

拓跋衍嘿嘿一笑，率几名贴身武士出得城来，对张欣泰道：“你不过想让我退兵罢了，我守此城，你纵有战船百万，休想得过。”

张欣泰淡淡道：“东西两城已被我攻下，邵阳洲不过一座孤城。若阁下退兵，我军绝不追赶！”

没有张欣泰求和，拓跋宏也要退兵，他不能等到夏天，夏天是南方人的天下。第二日，各路魏军拔营起寨，渡河北退。

齐军水师越过邵阳洲扑来，大大小小的战舰覆压河面，塞满河川。崔慧景和张欣泰立身楼船之上，远眺河面，东方鼓声大作，喊杀震天。张欣泰道：“崔公，萧哑动手啦！”萧哑是萧坦之的外号，因他长得肥胖黝黑，说话声音嘶哑，为人狠毒，所以有此称呼。张欣泰对萧坦之阳奉阴违，诛杀萧昭业不满，对他没有好印象。

萧坦之不能容忍魏军从容撤军，等到魏军半渡之时下达进攻命令。齐军战船迅速抢占淮河中的沙洲，将魏军拦为两段。钟离守军在沈文季、萧惠休率领下出城向后退的魏军发起攻击。

撤军前拓跋宏做出军事布署：皇帝和大队人马渡河先退，前将军杨播率三千步兵、五百骑兵在淮河南岸构筑防御阵地。

魏兵半渡之时，齐国水军发起攻击，占据河洲，断绝水路，将魏军五支部队隔绝在淮河南岸。形势危急，拓跋宏立马淮河北岸，手指河中黑压压的齐国战船，对诸将道：“无论是谁，若能击破河洲上的齐兵，封直阁将军。”

诏令传谕诸军，军主奚康生对身边战友道：“如果成功，一战扬名；如果命丧淮河，那是我的命！大丈夫岂能当断不断！”

奚康生马上英豪，攻打柔然汗国勇猛无双。他要让世人知道，在水里依旧是一名好汉。奚康生让士兵扎了一些木筏，堆满柴草，点燃之后，顺风放筏，烧向齐军船舰。烟火满河，奚康生率敢死队挥刀砍杀，一直杀上河洲。齐军抵挡不住，纷纷跳上战船逃走。奚康生勇夺河洲，南岸的魏兵才安全北撤。

杨播的人马拖在最后，拼死阻挡钟离齐军进攻。淮河水涨，慢慢淹没沙洲，萧坦之指挥水军再度控制河面，对杨播魏军形成合围之势。杨播于南岸结成圆阵，步兵在外，骑兵在内。杨播身先士卒，奋力搏战。从上午杀到日落西山，杀死齐兵无数。

齐军不管白天夜晚，轮翻向杨播发起一波又一波进攻，一直打了三天两夜。杨播军队箭尽粮绝，齐军丝毫没有退意，越围人越多。河水迅急，波翻浪涌，拓跋宏只能站在北岸干着急，没办法。

如果坚持不下去，你就死定了。杨播有信念，一定要坚持下去。又是一天晨曦，春水渐渐消退，金亮亮的阳光照在河面，给万千战船渡上一层红光。魏军刚刚击退齐兵蛮牛般又一次冲锋，双方处于短暂宁静的间歇，战士们争着喘一口气。

突然，南岸三百魏骑从圆阵中冲出，跃入淮河，趟水抢占齐军河中战舰。浑身鲜血的杨播手持长刀登上船头，冲四周齐兵大吼道：“我今欲渡，能战者来！”齐国水军被杨播气势震慑，竟无一船上前，魏军趁机涉水过河退走。拓跋宏没有抛弃这支军队，一夜未眠，静静呆在淮河北岸等待。过了河便是魏骑的天下，拓跋宏紧紧握住杨播的手：“谢谢你，把朕的士兵带出来。”

这场战役，崔慧景最逍遥，他和张欣泰站在楼船最高层悠哉悠哉地渡过战争中最激烈的时刻。崔慧景所部齐军兵围邵阳洲，魏军大部队撤走，洲上仍有一万多人的队伍。魏将拓跋衍致信萧慧景，求战马五百匹，借道返归。

崔慧景一阵冷笑，借马回家想得美，下令将敌军包围，休得放走一人。张欣泰摆手道：“马不能借，人可以走。”崔慧景一脸疑惑：“为何？”张欣泰轻松道：“归师勿遏，古人畏之，兵在死地，不可轻视。打败这些残兵败将，不足以显示武功，一旦不胜，白白丧失前面的功劳。不如让他们赶快滚蛋。”

萧慧景同意，萧坦之生气了，心想我浴血奋战，你们两个坐收战功，不行，回去打小报告。回京之后，萧坦之在齐明帝萧鸾耳边嘀

咕：“邵阳洲有死贼万人，慧景、欣泰纵而不取。”萧鸾半晌无语，既然放跑敌人，那么我没理由赏你们。

激战贤首山

魏军四路南征，钟离打败仗，向襄阳方向进兵的薛真度、卢渊、李佐等将领互不配合，各打各的，也遭到失败。义阳一路更惨，贤首山之战，二十万大军败于一人之手，为萧衍唱响一首军歌。

贤首山，险而峻。乘岷凭，临胡阵。骋奇谋奋卒徒。断白马，塞飞狐。殪日逐，歼骨都。刃谷蠡，馘林胡。草既润，原亦涂。轮无反，幕有乌。扫残孽，震戎逋。扬凯奏，展欢酺。咏《杖杜》，旋京吴。

这是梁朝一首雄浑壮气的战歌，歌曲的作者是中國历史著名的史学家、文学家、诗人沈约。

“酒杯千古思陶令，腰带三围恨沈郎。”在崇尚婉约风流的南朝，沈约是一颗耀眼的明星。南唐后主李煜那首著名的《破阵子》“四十年来家国，三千里地山河。凤阁龙楼连霄汉，玉树琼枝作烟萝，几曾识干戈。一旦归为臣虏，沈腰潘鬓消磨。”沈腰便是指沈约。

沈约，江东门阀，吴姓大族，祖父沈林子，刘裕时代的北伐名将。做为竟陵八友之一，政治上的沈约是个投机客。文章写得好、诗做得好，未必是真丈夫。《贤首山》军歌便是讨好梁朝皇帝萧衍之作，贤首山之战是萧衍赖以成名之仗。

贤首山位于义阳城南，即今河南信阳西南，临义阳三关。义阳处大别山隘口，地当南北要冲，南襟江南，北蔽中原，自古为南北兵争的首夺城市。

魏将刘昶、王肃率大军进攻义阳，号称二十万。刘昶、王肃均为南朝降将，北魏有重用南方降人的传统，和北方骑兵不习水战、不了解南方地形有很大关系。孝文帝汉化，更是将南方人倚为重臣。

魏军仰仗兵力众多，挖堑立栅三重，日夜爬城进攻，摆出一副不取义阳誓不罢休的架子。负责救援义阳的南齐将领为江州刺史王广之。王广之年已七旬，正而八经的老师。他参与萧鸾夺位的阴谋，为萧鸾所倚重。毕竟年纪大了，义阳一旦有失，则武昌震动。萧鸾给王广之配了副手，黄门侍郎萧衍。萧鸾篡位，萧衍屡出奇谋，立有大功，成为新皇帝亲信。

齐军走到离义阳百里之处，久经战阵的王广之不敢前进。萧衍提议道：“义阳西南有贤首山，占据贤首山，居高临下，出其不意，发兵突袭，必定大获全胜。”众将不敢冒险，谁也不去。王广之见萧衍态度坚决，赞许道：“我老了，该你们年青人建功立业，手下精兵任你挑选。”

萧衍连夜带领精甲部队，人衔枚，马束口，偷偷潜上贤首山，将战旗遍插山头。拂晓时分，萧衍登上山头，俯视魏营。魏军大营波浪相仿，连绵数里。魏军主将刘昶望见贤首山旗帜，大惊失色，不清楚齐人来了多少人马，提兵十万列阵淮水之北。

义阳城中的齐兵远远望见漫山遍野的本方旗帜，以为大军到来，士气振奋，争先恐后杀出城来，顺风放火，焚烧魏军栅栏，攻入魏营。萧衍见时机已到，下令冲锋，亲自擂鼓吹角，摇旗助威。齐军由贤首山冲杀而下，敢死队手持短刀，在长戟兵护卫下猛冲敌阵。

孙子讲：“善战人之势，如转圆石于千仞之山者，势也。”兵势已成，怯懦的人会变成勇士。战场之上烟焰冲天，齐兵居高临下，内外夹攻，形势有利于齐军。人人奋勇，个个争先，斩杀敌兵数以千计。魏军大败，流血染红原野，王肃、刘昶单骑遁逃。

齐军在魏军丢失的物件中搜得魏国皇帝拓跋宏给王肃的一封信，上面写道：“闻萧衍善用兵，勿与争锋，待吾至，若能擒此人，则江东吾有也。”

此时的拓跋宏正在指挥钟离战役，此信真伪未必可知。萧衍从此名动大江南北却是事实，英雄兴于楚汉之地。

笛声满汉中

四路南征，三路惨败，唯有汉中一路得胜而返。胜利的主角非主将刘藻，而是副将拓跋英。汉中之战一年后，拓跋英改姓元。从此，元英的名字留在南北战争的史册。

拓跋英，皇族子弟，景穆太子拓跋晃一系，他的父亲便是跪在洛阳霖雨中，首赞迁都之议的南安王拓跋祯。拓跋英聪明有才，弓马娴熟。像他这种皇族难得人才自然安排在最前线。拓跋英任武川镇都大将、平北将军。随着北魏军事战略由北向南转移，拓跋英调到南方，任仇池镇都大将、安南将军。

仇池即今陇南地区，昔日的镇所大致在甘肃西和县一带。三国蜀相诸葛亮出祁山北伐便从此路经过。拓跋英主动请缨，担任汉中讨伐军副将，率军队由武都西进，第一个攻入齐境。

汉中地区南北朝时属梁州，齐国梁州刺史是萧衍的大哥萧懿。永明末年叔侄争位，萧懿与萧衍一同背叛竟陵王萧子良，深得萧鸾器重，委任为封疆大吏。得到魏军进军的消息，萧懿派出两万军队据险守关，抗击魏军。

汉中北依秦岭，南有大巴山脉，曹操攻掠汉中时说：“南郑直为天狱，中斜谷道为五百里石穴耳。”足见汉中地势险阻，易守难攻。

齐国诸将分成五营，依托山地扎下营寨，居高临下，互为呼应。营前有一条河流，避免三国蜀将马谡山头安营得不到水源的窘迫。

如此精妙的军事布局，拓跋英还是瞧出破绽：“兵分势散，敌军没有大将统一指挥，不能协调作战。如果攻下一营，四营自拔。”

魏军三面合围第一营，其余四营果然没有一营出兵相救。魏军攻破营寨，生擒主将，斩首三千级，俘七百人。四营齐军胆破，争先撤退。汉中重要关隘白马戍守将弃关逃跑，魏军兵锋直指汉中治所南郑。

南郑百姓纷纷投奔魏军，拓跋英派出一支部队去接应，夜晚遭遇梁军。魏军向大军告急，拓跋英令部将率兵正面增援，自己带领一千骑兵以急行军速度迂回到齐军背后，进行合围，俘虏全部敌人。不料萧懿大军赶到。魏军激战一昼夜，人困马乏，兵力又少，人人想撒丫子。眼见前功尽弃，拓跋英神色自若，缓辔徐行，登上高地，左指右点，指挥魏军列队向前行进。魏兵硬着脑皮子前进，如果齐军一个冲锋，肯定一哄而散。

齐军将领远远望见敌军主帅从容不迫、指手画脚的模样，以为有埋伏，纷纷撤退。魏军士气大振，追到南郑城下。

拓跋英兵围南郑九十余日，战无不胜，逼得萧懿指着一座座用封条紧封、空空如野的粮仓，对将士们撒谎：“我南郑粮食满仓，足够支持两年之久，你等只需努力守城，永远饿不着。”

南阳、义阳、钟离三路魏军退兵，皇帝拓跋宏指示攻围汉中的军队立即撤退。拓跋英让老弱军队先撤，自己率精兵与萧懿告别。

南郑温暖的气候一如拓跋英平和性格。一曲悠扬清脆的笛声回荡在军营与坚城之上，那优美的旋律令将士们连月以来紧张心情得以缓解，人们似乎忘却了战争的残酷。

守城的齐军战士们突然发现，吹笛之人竟是与他们搏杀九十多天的魏军大将拓跋英。拓跋英一身戎装，马上身姿从容优雅，身后是精甲耀日的鲜卑骑兵。

一曲吹罢，余音袅袅。拓跋英冲高城缓缓道：“萧使君可在？我拓跋英来汉中数月，蒙使君盛情，今日欲归中原，特来告别。”说罢，拓跋英掉转马头率魏军扬长而去。

望着高锐的尘土，萧懿冷笑道：“此索虏奸计，你等不准出城，违令者斩！”

拓跋英走了，吝啬得连一顶帐篷也没给汉中人留下。南郑城门紧紧关闭了一天一夜。萧懿突然明白过来，他上当了。自己不是这个人

的对手，却不能让他这么容易溜走，汉中是天狱，不是游乐场。

齐军终于追上撤退的魏军。拓跋英仍是那般从容，潇洒地跃下马来，指挥士兵们列队迎击。在齐军眼里，拓跋英像神，没有人敢于和心中崇拜的神灵交战，齐军用敬畏的眼光注视着，一动不动。

拓跋英笑得让人着迷，萧懿怒得让人窒息。数万人马跟了魏军四天四夜，如此高规格的欢送仪式古今战史少有。萧懿恶狠狠地握紧拳头，咬着牙道：“拓跋英，你不要高兴得太早！”萧懿有最后一招杀手锏。陇南是谁的天下？不是鲜卑人，不是汉人，而是氐人。他早已花重金买通仇池氐人，“拓跋英，你的家换人了。”

幽幽斜谷，阴云密布。魏军刚进山谷，大雨不期而至。雷霆电闪，骤雨滂沱。魏兵斩截竹子，把米装入竹筒之中，跨骑战马，手举火把烧烤竹筒做成米饭。艰难穿越五百里斜谷道的魏兵，发现他们中了氐人的埋伏。

箭如雨下，射中拓跋英面颊。拓跋英若无其事，拔掉箭矢，统领军队奋力反击，边战边进，战士们竟无人知道主帅负伤。回到仇池，拓跋英被告知，他的姓氏改了，从此世间没有拓跋英其人，只有元英。

唯茶不中，与酪作奴

公元495年夏季，南征失败的孝文帝拓跋宏回师洛阳。官员们发现皇帝倦容满面，军旅生活在他身上留下明显痕迹。拓跋宏回到新都第一件事，便是责问洛阳留守任城王拓跋澄：“为何城中仍有穿夹领小袖衣服的女子？”

元澄回答道：“穿的比不穿的少。”拓跋宏大为不满：“好奇怪呀！任城王是想让全城的人都穿吗？你知不知道，一言可以丧邦！”当下，免去拓跋澄副总理职务。

两年之内，汉化如火如荼地进行，说汉话、改汉姓、与汉人通

婚，死后葬于洛阳，籍贯一并更改。

鲜卑及其他各族语言被禁止，以汉话为北魏国官方语言，就是以洛阳话（现在的河南话）做为普通话。鲜卑复姓改为单姓。北魏皇族带头改姓，拓跋氏改姓元，拔拔氏改为长孙氏、丘穆陵改为穆氏、步六孤氏改为陆氏、独孤氏改为刘氏、勿忸于氏改为了于氏等等，鲜卑名改为汉名。

汉化赢得汉人衷心拥戴。新都洛阳华林园宴席上，从来不吃北方食物、性情孤傲的琅琊王氏王肃竟然大嚼羊肉，畅饮酪粥。孝文帝元宏奇怪地问道：“你喜欢中原口味，羊肉比鱼汤怎样？饮茶比酪浆如何？”王肃幽默地回答：“羊肉是陆产之最，鱼乃水族之长，所好不同，都是珍品。从味道上讲，各有千秋。羊好比齐、鲁大邦，鱼好比邾、莒小国，唯茶不中，与酪作奴。”孝文帝大笑。从王肃的谈话中不难看出，汉人出自内心认可北魏政权。

元宏对汉文化疯狂崇拜，不惜以毁掉鲜卑民族为代价。对于鲜卑人来说，他确实做得过份，然而，一个民族如果没有学习的勇气，也就丧失前进的机会。

胡汉之分在汉人眼中不复存在。为赢得鲜卑贵族支持汉化，孝文帝恢复魏晋的门阀制度，把鲜卑人分成不同等级，列入门阀士族。除帝室元氏及与帝室同宗的长孙、叔孙、奚氏等以外，穆、陆、贺、刘、楼、于、嵇、尉八姓成为一等的甲族。

鲜卑大贵族满意了，小鲜卑贵族和鲜卑平民仍极为不满，他们由征服者成为地位低下的普通老百姓，这一政策为帝国动乱埋下隐患。门阀制度的恢复成为孝文汉化最大的败笔。

关于门阀制度，北魏朝廷争论激烈，开明的士人纷纷表示质疑。李冲反问孝文帝说：“国家设置官吏，是为安排膏粱子弟呢？还是为了治理国家？”孝文帝回答说：“为治。”李冲又问：“如果这样的话，陛下今日为何专崇门品，而不提拔贤才？”孝文帝说：“如有过人之才，不怕不知。君子之门，即使无治世之才，也会有很好的德行，所以要

重用他们。”李冲情绪激动地说：“传说起于版筑，吕望起于屠钓，这样的贤才岂能按门第得到！”孝文帝随口答道：“非常之人，旷世只有一两个罢了。”

秘书令李彪接口道：“陛下如果专以门第取士，那么对于鲁国的季孙、孟孙、叔孙与孔子的门徒，您选哪家人才呢？”著作佐郎韩显宗带着几分不满的口气说：“陛下岂能以贵袭贵，以贱袭贱？”门阀制度其实就是“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狗熊儿混蛋。”长此以往，如何提拔平民精英？孝文帝不得不分辩道：“真正出类拔萃的人，朕也不拘此制。”

门阀制度不仅激起鲜卑平民的怒火，九品的划分在汉人中间也引起争议。

孝文帝与朝臣们共论海内氏族及人物，许多大臣认为薛氏应为河东大族。孝文帝反对说：“薛氏是蜀人，岂能入郡姓！”

当时担任禁卫统领的直阁将军薛宗起执戟站在旁边，闻听此言，愤愤不平，气冲冲道：“臣的先祖一生在汉朝作官，时人呼为汉臣。九世祖随刘备入蜀，时人呼为蜀臣。而今臣跟随陛下，那是胡人不是蜀人。”说完，把手中长戟狠狠摔在地上，长戟断成数截。

大家吓一大跳，孝文帝拊掌大笑道，“你就说不是蜀人罢了，挖苦朕作甚。”沉吟片刻，想了想，缓缓道：“那么好，朕为甲姓，你为乙姓，怎么样！”孝文帝瞅着涨红脸的薛宗起，不失幽默地道：“你哪里是‘宗起’，分明是‘起宗’嘛！”

可见门第之争有多激烈，恼怒起来竟敢与皇帝顶撞，幸亏薛宗起是孝文帝的近臣。人为制造矛盾，九品中正制又将亡掉一个帝国。孝文帝并非不知道门阀制度的缺点，但为了赢得拥有绝大社会财富的鲜卑大贵族和汉人豪强支持，只得如此。

试想，如果唯才是举，不习诗书的鲜卑人如何能够竞争过汉人，融合民族的理想岂不泡汤。若无门阀贵族支持，国家能否长治久安，

则要打一个大大的问号。北方门阀在百年蛮族战争之中能够保持住中华传统文化难能可贵，算一件大功德。

孝文帝认为南方文化高过北方，盲目推崇南方士人，曾经当着群臣和南齐外交官的面称赞南朝大臣：“江南多好臣。”侍臣李元凯当时出言讥讽：“江南多好臣，岁一易主；江北无好臣，百年一易主。”南朝的大臣怎么怎么好，几乎一年换一个皇帝，北方没有优秀的官员，而今一百年还是你大魏。李元凯的话虽说夸张，但南方政权和皇帝更换频繁是事实。孝文帝感觉失言，闭口不语，非常惭愧。

矫枉难免过正，孝文帝全盘否定鲜卑文化，全盘接受汉文化的态度并不足取。但是，若非孝文帝一意汉化，中国怕要像中世纪的欧洲那样长期陷入黑暗的世界。

有人认为孝文汉化使鲜卑人的勇武之气丧失殆尽。但我赞同另外一种观点，鲜卑建国百年，暮气已深，从他们反对南征可以看出来。孝文迁都实是振奋了魏国人的士气，迁都后五年内三伐江南，刺激魏人尚武之气。

人生不过百年，没有人放眼未来，他们只关注眼前利益得失，鲜卑守旧势力地反抗日渐激烈。他们抱怨孝文帝亲近中原汉人，疏远本族和代北人。鲜卑贵族们见孝文帝意志深不可夺，便聚集在太子元恂身边，希望太子能够恢复鲜卑旧制，一场阴谋悄悄诞生。

第五章 大帝之死

公元5世纪最后一年，33岁的北魏孝文皇帝南征途中病死谷塘原（河南邓县东南），壮年殒命，大志未酬。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鲜卑汉化、同一民族、混一天下，种种梦想随着英雄去世化为历史长河中飘浮的泡沫。

西方，公元476年，西罗马帝国在蛮族的铁骑和弓箭中灭亡，哥特人、盎格鲁撒克逊人、匈奴人、汪达尔人、法兰克人，势如洪水般蹂躏着欧洲大地，欧洲四分五裂。一个世纪后，穆斯林席卷亚欧。在东方，孝文帝用短短三十年的生命改造着野蛮人，向文明世界迈进。他过早弃世使梦想经历一百年的曲折，然而，已经没有任何蛮族力量可以分裂中国，汉化深入人心。

千年出一圣人，孝文帝足以列入世界圣人之一。孝文帝给出解决世界民族纷争的唯一方法，民族融合。世界必将一统，地球村不是梦想。如果不走孝文帝之路，等待人类的命运是暗黑世纪、毁灭深渊。古今历朝历代，非开国之君而被冠以高祖的，凤毛麟角。孝文帝无愧于北魏高祖皇帝的尊号，无愧于千古一帝。

杀子

14岁的太子元恂是孝文帝长子，鲜卑人普遍早熟，元恂有自己的理想，不想盲从父皇的国策。在鲜卑人影响下，元恂成为北魏国的愤青，极端鲜卑主义者，不喜欢穿汉服，私下里常著胡服。

元恂讨厌汉化有两方面原因：其一，他身体肥胖，而河南气候炎热，不如旧都平城清凉。其二，和大多数顽皮的小孩子一样，不喜欢学习。鲜卑人不讲文化，牧羊放马，纵鹰围猎，正和元恂胃口。

密谋发动叛乱的鲜卑人相中元恂，利用思念家乡的心思，唆使太

子返归平城。密谋集团的主谋就是那个曾经苦谏冯太后不要废孝文帝的穆泰。二十年过去，孝文帝离鲜卑人渐行渐远，时任定州刺史的穆泰悔不当初，借口身体不好，不适合南方暖湿的气候，请求朝廷调任恒州。北魏迁都洛阳之后，故都平城在恒州境，穆泰欲回到平城另立朝廷。

孝文帝不知有计，把穆泰调任恒州，原恒州刺史陆睿转任定州刺史。征北大将军陆睿是北魏国名将，几次出征柔然大获全胜。穆泰到达平城之后，与陆睿一起谋划政变，勾结朔州刺史阳平王元颐、镇北大将军乐陵王元思誉、安乐侯元隆、抚冥镇将元业、骁骑将军元超等人，单等太子元恂回到平城举行叛乱。他们没想到太子元恂出事了。

元恂打好如意算盘，趁父皇去嵩山巡察的机会逃归平城。有“禅宗祖庭，天下第一名刹”之誉的少林寺建于太和二十年。元恂北叛之日正是孝文帝游嵩山之时，可能为少林寺剪彩去了。元恂带领左右亲信，斩杀敢于阻挡自己的老师高道悦，骑快马出城。领军将军元俨得到报告，果断下令封锁宫门、城门，将元恂等人困于城中。第二日凌晨派人飞骑报告皇帝。

元宏大惊失色，赶回洛阳。入宫之后，孝文帝与弟弟元禧轮翻抡起大棍痛打元恂一百棍子，打得皮开肉绽，囚禁于城西。元恂躺了一个多月才爬起来。孝文帝召集文武百官，强忍心中的痛苦和悲哀，对群臣道：“古人有言，大义灭亲。此小儿今日不灭，乃是国家之大祸，待我死后恐有永嘉之乱。”为保证帝国汉化改革长期进行下去，孝文帝拒绝群臣求情，废掉太子。

孝文帝尚不知道元恂与鲜卑贵族保守派有密谋。穆泰等人得到太子被废的消息，临时决定拥立阳平王元颐为皇帝。不成想元颐是个胆小怕事的主儿，一边敷衍搪塞，一边向皇帝告密。孝文帝立刻派任城王元澄平叛，元澄不带大军率轻骑倍道兼程，出雁门关直入平城，以迅雷之势抓捕穆泰、陆睿、元隆、元超及其亲党，一举消灭反叛集团。

中尉李彪揭发元恂参与谋反集团。北魏国的大法官李彪出身平

民，依靠陆睿和李冲地提拔一路升起来，深得孝文帝宠信。孝文帝对其评价很高，欣赏地对群臣说：“吾之有李生，犹汉之有汲黯。”

李彪有才干，做为北魏国的外交官数次出使萧齐王朝。每次渡江回国，齐武帝萧赜总是恋恋不舍。最后一次萧赜对他说：“卿上一次临行前，曾赋阮籍的诗‘但愿长闲暇，后岁复来游’，果然回来了。今日此还，能否再回来吗？”李彪回答道：“宴衍清都中，一去永矣哉。”萧赜惘然道：“清都可尔，一去何事？观卿此言，似成长别，朕当十里相送。”萧赜亲自送到南京城外的琅邪城，登山临江，命群臣赋诗送别，足见对李彪的看重。

李彪刚直不阿，人称酷吏，执法不避亲贵。有劣迹的鲜卑贵族、汉人豪强闻之丧胆。中国古代常用刑具“木手”就是他发明的。硬木制成，桐油浸泡，除把柄外另一头雕刻成手的形状，故名木手。后来叫“鬼头棍”，慢慢演变成警察用的警棍，李彪实为警棍之祖。

李彪收拾人，专门用木手拍击犯人的胁肋，敲断几根骨头实属寻常。只要你不肯招供，李彪吩咐一声：“木手拿来。”犯人立马签字画押。

皇帝手下总有一两个赤胆忠心、不怕得罪人的人。让你收拾谁，你就收拾谁。皇帝想收拾谁，不用表态，早就收拾了。李彪就是这么一个人。他琢磨，废太子元恂在皇帝心里是个累赘，一旦孝文帝立二皇子为帝，鲜卑人造反指定捧元恂。只要找到元恂参与谋反的证据，皇帝就有理由把他杀掉。

证据最容易搞，因为李彪有木手。元恂死了，皇叔元禧奉皇帝之命赐毒酒，逼令元恂自尽，时年15岁。虎毒不食子。孝文帝心狠手辣除掉儿子，以至于有人认为无情无义。家与国哪一个重要，道武帝拓跋珪给出答案，“子贵母死”。儿子母亲都可以死，拓跋帝国不能亡。

此时的孝文帝身染疾病，私下里对任成王元澄说：“朕疾患淹年，气力憊弊。”战争、汉化、叛乱，令正值壮年的孝文帝身心憔悴，疾病缠身。他自知不久于人世，更不能将国家交给鲜卑愤青。

为消灭最后一个敌人，孝文帝拖着疾病的身躯再次踏上南征之路。三年前，魏军四路并进，兵力分散，无功而返。元宏吸取失败经验，采取重点进攻，主攻襄阳。

公元497年（北魏太和二十一年）八月，元宏留任城王元澄与副总理李冲、大法官李彪共守洛阳，亲率大军二十万，分三十六军，向南阳进发。魏军号称百万，摄唇吹哨，作鹰隼之声，响彻远近，惊天沸地。

星变

齐国南阳守将房伯玉派快马分别向襄阳和南京告急，心知南阳城小兵少难以抵挡魏国大军，想出一招釜底抽薪之计，实施“斩首”行动。

齐国特工人员埋伏在城东南河沟的一座桥下，身着斑纹衣，头戴虎头帽，伪装成一只只老虎，潜伏桥下的乱草丛中耐心等待。大队魏军陆续过桥，轮到孝文帝的御队，猛虎们跳了出来，扑向魏国皇帝。魏军马队惊了，人喊马嘶，乱成一片。紧急关头，军中神射手施展神箭绝技，箭无虚发，老虎们应弦而毙。房伯玉的斩首行动告吹。

齐军固守南阳，元宏不急着报惊马之仇，主力向新野开进，新野守将刘思忌顶住魏军一轮猛烈地攻势。魏军筑起长围，将新野城团团包围。

雍州刺史曹虎离新野最近，早已得到房伯玉的求援书，领兵由襄阳出发进驻樊城不再前进。因为他想要房伯玉的命，理由很简单，两人不合。

齐明帝萧鸾正忙着清理功臣和高武子孙。杀死萧昭业的萧谡处理掉，支持发动军事政变的总理王晏也清理了，老师崔慧景、王敬则、曹虎他们怎么办？高武子孙杀了无数，还剩十个王爷。萧鸾身体不好，整天病不快快，太子年龄又小，正寻思余下的诸王杀不杀。杀绝，太无情，留个根吧，万一哪天搞个反攻倒算怎么办？

萧鸾脑子都大了，元宏又来捣乱，只得安排裴叔业救雍州。襄阳离南京太远，裴叔业不想去，献上围魏救赵之计。魏军不是进攻襄阳吗？我们就打临泉和涡阳。

裴叔业带兵北上。萧鸾躺在床上辗转反侧，魏军要抵抗，诸王要杀，老师要除，寻思半晌，咬紧牙关，恶狠狠道：“召始安王萧遥光、太子中庶子萧衍入宫。”

萧衍此时此刻正高卧家中，昨夜喝醉酒多说了话。好在举杯畅饮之人，是最亲近的朋友张弘策。

晚秋，夜凉如水，群星满天。

萧衍的酒量不及张弘策，早早醉了。叔伯舅舅张弘策与他年龄相仿情投意合，故而交情莫逆，时常到家中作客。今夜两人心情不错，多喝几杯酒，张弘策留宿萧家。

夜色恬静幽雅，两人移席院内，长夜畅谈。说着说着聊到国家大事，张弘策抬头仰望天幕间闪烁的群星，问道：“天文星象如何？皇帝久病，国家会有事吧？”萧衍笑了，也斜着眼道：“这可以说吗？”

萧衍那是全才，阴阳纬候，卜筮占决，样样精通的人，张弘策特别信服。古代圣人对于天象不推算。不算命不代表不懂。北魏名臣高允精于天文术数，从不推算，用他自己的话说，“天道难知，知道了恐怕泄露，不如不知。”

张弘策一脸不在意，“说说有什么关系，到底有什么兆头？”酒让人兴奋，平时做事沉稳、从不乱说话的萧衍嘴有些把不住门，脱口而出：“汉北有失地气，浙东有急兵兆。”

萧衍随手一挥手中的麈尾，侃侃道：“今年初冬，魏虏势必南侵，判断方向，当在襄阳。魏军若动，汉北必亡。皇帝久病，天下人心不定，浙东急兵当应在王敬则身上。不过各地诸侯难成大事，白白为人做嫁衣罢了。明年京城必有动乱，死人如麻，楚汉之地当有英雄起！”

张弘策听得浑身发冷，好一幅天下大乱的景象，随即问道：“英雄现在何处？是在朝堂还是在草庐之中？”萧衍笑了，用麈尾指了指自己，颇为自负地说道：“光武帝有句话：‘安知非我。’”张弘策“呼”得站了起来。刘秀说那句话的时候可以当成开玩笑，但他成功了。如果再有人重复刘秀的话，那就是有此大志。张弘策倒身下拜：“今夜之言是天意，请定君臣之份。”萧衍神情暧昧，半认真半开玩笑道：“舅舅想要效仿邓晨吗？”

第二日，两人刚刚起床，宫中使者来到萧府，召萧衍入宫。

齐明帝萧鸾倚在宝座之上，强打精神安排工作：“索虏又来了，号称百万，目标雍州，已经包围新野。前朝旧将曹虎做的好事，朕心中有数。他与索虏书信往来，以为朕不知道。把襄阳交给此人，朕不放心。你与张稷火速去襄阳接管州务。战争结束后留在襄阳不要回来，接替曹虎之职，守好北疆大门。”

萧衍心中激动不已，努力有了回报。他背叛竟陵王萧子良，为萧鸾出谋划策、浴血奋战。义阳战后，萧衍升为太子中庶子，成为太子老师、东宫显官。萧衍为避嫌，遣散部曲家兵，整天坐着一辆破小牛车。萧衍为人本来节俭，刻意去做更显得朴素。阴狠猜忌的萧鸾大赞萧衍清贫勤俭，堪称百官模范。

萧衍所做一切均为这一天，有一块自己的势力范围，成为一镇诸侯。张弘策听说之后，一阵狂喜，兴奋地对萧衍道：“昨夜的话应验啦！”萧衍微笑道：“切勿多言！”张弘策怎么肯丢掉百年不遇的机会，立即收拾行李，打通关节，跟随萧衍北上襄阳。

萧衍走后，各地齐军在崔慧景统一指挥下救援襄阳。前方战事令人震惊，裴叔业的围魏救赵之计破产，汉水以北的新野、南阳等五郡全部失守。

交战

裴叔业的妙计败在一个叫傅永的魏军军官手里。傅永字修期，出

身平民，武艺高强，能手执鞍桥，马上倒立驰骋。早年好武，二十多岁不会写字。有个朋友给他写信，他没法回信，急得团团转，被人笑话。从此，傅永发愤读书，文武双全，官拜平南将军王肃长史。

裴叔业围魏救赵之策，打得就是北魏的南豫州，王肃派傅永防察边镇。齐军两路进发，一支一万人的军队进攻黄郭戍，裴叔业自率大军进攻临泉楚王戍。攻打黄郭戍的齐军夜间偷营中了傅永埋伏，军官战死，士兵死伤数以千计。打败这一路齐军，傅永仅带一名随从星夜快马加鞭赶到楚王戍，分出一千名战士埋伏在城外。

齐国大军大摇大摆来到楚王戍，裴叔业亲临城下，指挥部署军队围城。魏军埋伏在外围的军队对齐国后军发起突袭。齐军不曾料到一座小城敢于主动进攻，惊慌失措，后军溃败。裴叔业率数千精兵增援后军。傅永登上城楼，远远瞧见敌军主将向后去了，知道伏兵得手，下令开城出击。

魏军奋勇冲杀，齐军大败。裴叔业跑得连伞盖、旗鼓都丢了，本意围魏救赵，结果数万人马让人家几千人杀个屁滚尿流。魏军将士还想痛追落水狗，傅永制止道：“我们不足三千人，齐军数万，之所以能够打败他们，全仗出其不意，如果敌人知道我们虚实就麻烦了。”

孝文帝得知东线告捷，赞叹傅永道：“上马能击贼，下马作文章，唯有傅修期！”受傅永激励，魏军连克新野、南阳两处重镇，斩刘思忌，活捉房伯玉。房伯玉和刘思忌是齐军沔北边镇灵魂人物，两人一死一降，汉北大震，各地守将纷纷逃跑。

魏国十万大军气势汹汹向襄阳挺进，兵锋指向樊城。崔慧景的援兵抵达襄阳，会合萧衍诸将向邓城进发。邓城，关羽水淹七军的地方。齐军前锋刚刚抵达邓城，数万魏骑蜂拥而至。

阴云密布，大雨滂沱。齐军登城防守，遥望原野之上铁骑如林。齐兵急着赶路，早晨没怎么吃饭，又饿又怕。萧衍向主帅崔慧景出主意道：“我军远道而来，饥饿疲惫。邓城城池不坚固，缺少粮食。众军若知内情，怕出变故。不如趁敌人初来，不知我军虚实，主动出城攻

击，或可扭转败局。”

崔慧景心中恐惧，暗地想：“或可？有几成把握？我们区区数千人怎么决战？”但主将不能害怕，表面装作若无其事，拍拍萧衍肩膀：“别害怕，北方游虏从不夜间围城，待天黑自会离去。”

说得轻松，崔慧景站城楼仔细一观察，不对，魏军越聚越多，有骑兵迂回城南。凭多年作战经验，崔慧景感觉魏军大有围而全歼之势，赶紧偷偷溜下城来，带着部曲亲兵从南门开溜。

各路军队找不到总指挥，乱成一片，争相逃跑，萧衍喝止不住，只得安排军主刘山阳断后。刘山阳是员虎将，这一辈子遇上萧衍算倒了大楣，经常让人家算计，最后两封空函结果性命。

刘山阳率数百精兵与魏军入城部队展开巷战，且战且退，由北门战行至南门，向樊城退却。半路遇到崔慧景，不是崔老师等他，而是前面桥梁被拥挤的齐军踩断过不去。魏兵半包围发箭攻击。刘山阳急中生智，下令士兵们将衣甲与兵器统统扔进沟里，踩踏而过。大队魏兵紧追不舍。齐军退到樊城，刘山阳据城死战，直杀到日落西山，魏兵才撤走。

崔慧景这一闹，威信扫地，各路军队不听命令，趁着天黑下船回襄阳去了，诺大樊城只剩曹虎一支军队。曹虎不能走，樊城是他的辖区，丢掉城市有失地之责。

孝文帝元宏十万大军围城，曹虎闭门不出。该着曹虎走运，魏国大将王肃发起义阳攻坚战，战事不顺，元宏去东线督战，樊城压力顿减。

傅永击败齐军主力，魏军趁机攻击义阳，裴叔业老调重弹，不救义阳反攻涡阳。围魏救赵之计这次起作用，涡阳一丢，齐军可向许昌开进。元宏给王肃下达指示，“宁可不要义阳，绝不能丢涡阳。”

魏军大将傅永、刘藻、高聪率兵救涡阳。临行前刘藻夸下海口，要与孝文帝相会于曲阿，今天的丹阳，言外之意不仅救下涡阳，还要

打下齐国都城南京。不曾料到，人马刚到涡阳，让裴叔业杀了个大败。

一个和尚挑水喝，三个和尚没水喝。傅永那么能打仗的一个人，受这俩蠢和尚牵连，一败涂地。来的路上傅永就说：“我们远道而来，应该深沟高垒，立稳脚跟再出战。”刘藻立功心切，心道扎下营盘墨迹半月，什么时候过长江？

刘藻是刺史，傅永是长史，稍微差那么一小块，官大一级压死人。魏军一到涡阳，刘藻学楚霸王项羽，破釜沉舟，营帐辎重一古脑全扔了，下令攻击。可惜魏将中没有项羽，倒出了范跑跑。两军恶战，高聪望风退败，连累魏军吃败仗。多亏傅永沿途收集败兵，从容退走。魏军锐气挫尽，第二日交锋再败，伤亡一万多人。孝文帝大怒，枷锁三将至悬瓠。

王肃撤义阳之围，率十万魏军反攻，大败裴叔业，齐军奔逃数百里，兵退涡口。魏军形势一片大好，元宏下诏各地继续征兵，务必于八月前征调二十万军队到悬瓠，发起秋季攻势，打过淮河和长江去。

好消息接二连三传来，齐明帝萧鸾病重，病中继续大杀诸王，境内再次发生叛乱。萧鸾亲侄子始安王萧遥光是最大的帮凶。萧遥光是个瘸子，残疾之人做事容易出格。萧遥光唆使叔叔杀掉余留的十王，齐高帝和齐武帝的儿子们一个不剩，全部杀光。萧鸾杀皇族有个特点，侍从们都清楚。只要萧遥光入宫与皇帝进行长时间的谈话，然后皇帝索要香火，在菩萨面前祈祷，呜咽流涕，第二天准有人被诛杀。

高压之下，会稽太守王敬则起兵谋反，一万甲兵渡过钱塘江，江东百姓争相从军，人马十余万。

王敬则叛乱声势浩大，席卷江东。萧鸾用兵不多、时间不长便平息下来，王敬则死于军中。失败原因有四：其一，王敬则本非将才。其二，中萧衍美人计，丧失斗志，平时未加准备。其三，女婿告发阴谋，起兵仓促。其四，军队中多是乌合之众，举着锄头扁担的农夫凑了九万人。

王敬则三吴狗贩，母亲是个女巫，仗着一身武功，靠参与谋杀刘子业和刘昱两个小皇帝平步青云。本来可以安渡晚年，可萧鸾疑心特大，病重之时派张瑰为平东将军驻守吴郡进行监视。当王敬则密谋起兵时，女婿谢朓告发了。

“蓬莱文章建安骨，中间小谢又清发。”小谢即谢朓，唐代诗仙李白如此赞美，可见谢朓文采之高、诗风之美。其诗“余霞散成绮，澄江静如练”、“天际识归舟，云中辨江树”、“鱼戏新荷动，鸟散余花落”皆为古今名句。

谢朓人生不如意，出自高门望族陈郡谢氏，到他这一辈，家境败落，只得和武夫王敬则结亲，娶狗贩的女儿在注重门阀的南朝多丢人。谢朓出卖老丈人保全自身，惹恼妻子，王氏怀揣利刃要杀丈夫，谢朓有家不能回。南朝没有忠君的风气，人们时常出言讥讽。告密的人告密亡，后来谢朓再次出卖萧遥光，为萧遥光所杀。谢朓临刑前叹息道：“天道其不可昧！我虽不杀王公，王公因我而死。”

可惜天下少一个大诗人，也少了一个怯懦的书生。

背叛

深秋九月，万物萧索。久病卧床的齐明帝萧鸾一命呜呼，天赐良机给北魏帝国，四海统一似乎指日可待，兴奋中的孝文帝元宏接连收到两则不妙的讯息。

朝廷内部发生内哄。洛阳留守重臣李冲和李彪矛盾激化。李彪是北魏国大法官，御史们没有人敢弹劾，李冲一怒之下，私自把李彪关押在尚书省，召集官员共审。审讯之时，李冲一改平时的温和闲雅，双目圆睁，怒不可遏，砸桌子，摔板凳，一边骂一边数落：“你就是受人指使的一条狗。”官员们从来没见过李冲发这么大火，御史们一个个泥首面缚请罪。

随后，李冲上表诉说李彪种种违法事实，请求严惩。表中斥责李彪“傲逆不顺，趾高气扬，贪图安逸，敷衍公事，乘坐轿舆出入宫禁，

私自拿取官家财物，动辄驾用厩中御马，为所欲为，无有惮慑。”说自己任城王为顾全大局，把李彪当亲哥般对待，可他实在太过份。

元宏接过李冲充满激愤之词的表章，怅然良久，叹息道：“真想不到他们会闹成这个样子。李彪固然骄傲，李冲何尝没有自满。”元宏的宠臣宋弁连忙给李彪说好话。

出乎李冲意料，孝文帝元宏只是将李彪免官，并未抓捕。李冲肝胆俱裂，活活气死，临死前扼腕大骂“李彪小人！”

表章上所写的罪状不过是些小事，李冲和李彪最大的冲突在于李彪唆使孝文帝杀死太子，而李冲就是太子老师。最令李冲难以容忍的是，李彪最初靠党附李氏宗族，得到李冲提拔，从而仕途风顺，做上大法官。从李彪之案可以看出孝文一朝新旧两党之间的争权夺利，宋弁与李彪同为孝文帝宠信的新党，而李冲则是冯太后一朝的旧党。

两李之间的冲突也体现儒家与法家意识形态之争。李彪与齐武帝萧赜相谈甚欢，与主张严法治国有莫大关系。南朝等级森严，刑不上大夫，历代帝王难以突破门阀限制，故而萧赜对于李彪的政治主张极为感兴趣。

内政出了问题，北方边陲爆发战争。草原高车诸部不愿参加南征，反对朝廷征调，举行叛乱，打败魏国讨伐军。

孝文帝大为震惊，但两件事尚未对孝文帝造成致命打击，直到妹妹彭城公主冒着大雨，赶到悬瓠，向他诉说一件宫廷丑闻。这则故事如同一声晴天霹雳，为国事、战事操劳过度、染疾多年的元宏当即发病，卧床不起。

冯皇后与人私通。不是冯清皇后，而是冯润皇后。

有人会问，冯润不是出家做尼姑，什么时候做了皇后？这是元宏亲手酿成的一杯苦酒。

冯家小女儿冯清是孝文帝第一任皇后。元宏和冯清没有爱情，元

宏懂得做为丈夫的责任，对冯清尊重有加，夫妻相敬如宾。举案齐眉是一种幸福，人往往身在福中不知福。

缺少爱情火焰，人生没有激情。元宏对美丽妖娆、生气蓬勃的冯润念念不忘。冯润身在寺院，对生活依然充满渴望，流露出重回皇宫的意愿，相互牵挂的情人很快重新聚首。元宏迁都，派人把冯润接到洛阳，立为左昭仪。

“回眸一笑百媚生，六宫粉黛无颜色。”两人如胶似漆，比从前更亲密。冯润有了类似武媚娘的遭遇，不把皇后妹妹放在眼里，想方设法诽谤谗害。

爱情是世间最美丽的花朵，罌粟何尝不美。沉浸在爱情之中的孝文帝心中再也没有别的女人。

男人总是喜欢把最珍贵的东西给心爱的女人，皇后的桂冠无疑令女人垂涎。太子元恂出事了，做为母养元恂的冯清皇后自然难逃其咎，加之冯清皇后不欣赏汉服，不喜汉话，孝文帝废冯皇后为庶人，改立冯润为皇后。冯清皇后一气之下，出家瑶光寺，陪伴青灯古佛去了。

孝文帝废后是一生做错的唯一一件事，恰恰这件事夺走年青的生命。

如果问元宏，你选事业还是女人？他会毫不犹豫地站在事业一边。为了国家，他可以禁欲，为了国家，他可以远离心爱的女人。

爱情既神圣又卑贱，可以爱上你，也可以爱上别的人。不是所有的女人都从一而终，也不是所有的男人都会不离不弃。

迁都洛阳后的五年，孝文帝常常随军出征。宫闱寂寞，冯润皇后爱上一个名叫高菩萨的中官。孝文帝南征，冯皇后公然与高菩萨成双入对，不避闲言。偷情丑闻总是闹得满城风雨，当事人却一无所知，因为谁也不肯向当事人说真话，毕竟不是光彩的事情，说这种事要有证据。“宁拆十座庙，不毁一桩婚。”

冯润错就错在把人逼急了，以为女人都像她一样迫切渴望男人的爱情。元宏的妹妹彭城公主丈夫死了，在家守寡。冯皇后的亲弟弟冯凤衡内看上了，一门心思要娶。冯后替弟弟说亲，孝文帝一口答应。南北朝时没有贞洁守寡的风气，离婚是正常不过的事情，何况死了丈夫。偏偏彭城公主不同意，死活不嫁。冯润心道，我堂堂国母、你的嫂子，还反了你不成，强行定下婚期，到时花轿迎亲。

眼见婚期将到，彭城公主真有志气，偷偷与侍婢及家僮十多人，乘马车，冒着大雨，赶赴悬瓠前线找皇帝哥哥理论。

元宏身体欠佳，居住悬瓠行宫养病。他做事太急，总想一口吃个胖子。迁都、汉化、杀子、叛乱、战争，弄得身体疲惫不堪，尤其两次南征作战，已将精力消耗到极致。疲劳成疾需要静养，可 he 不想放弃千载难逢的机会，不回洛阳，就地治疗，一旦身体好转，即刻发兵南征。

彭城公主气愤之余，不顾皇帝哥哥的病情，口不择言，把冯皇后与高菩萨的事一一抖落出来。后院起火，唯一深爱的女人背叛自己与人通奸，这件丑闻对元宏打击太大。

元宏惊愕地睁大眼睛，呼吸几乎停窒，他不相信这是真的。元宏是个有理智的人，不会偏听偏信，询问了第二个人，从洛阳过来的宦官刘腾。刘腾是冯皇后派来观察皇帝病情的，为人聪明，见皇帝问此事，心知瞒不过，一五一十地说了。

元宏无力地倒在床上，殿外大雨瓢泼，浇息了爱情的火焰，冲走了美丽的记忆，淹灭了帝国的希望。

询情

“礼不伐丧”是孝文帝给出停止南征堂而皇之的理由。此时此刻，他才真正感受到齐明帝萧鸾死去时的悲哀。不要问丧钟为谁鸣，丧钟为你鸣。

魏军北归，渡黄河奔邺城而去，孝文帝拖着重病的身体要去塞外草原平叛。魏军抵达邺城，负责处理北方事务的江阳王元继从平城发回报告，已经采用安抚手段平息高车叛乱，首领袁纥树者投案自首。

元宏除去一块心事，大军返归洛阳。削职为民的李彪从家中来到邺城拜见皇帝谢罪，元宏叹息道：“朕想用你啊，可一想到李仆射就不能用你。”

车驾回洛阳，过李冲墓，孝文帝让御车停下，侍从轻轻扶起卧病车中的皇帝。元宏从窗中望过去，不过一年光景，昔日的人儿化为一堆黄土。孝文帝感伤泪流，痛惜国家失去一位栋梁。

李冲的职业修养与人品没得说，官居显位，勤奋不倦，以至于操劳过度，四十岁头发花白。李冲成为冯太后情人，赏赐的钱财无数，全部分给家人及亲戚邻居。李冲只有一个缺点，喜欢照顾亲戚，李氏宗族中多少有点才干的都安排官做。不过，毕竟瑕不掩玉，李冲设计的“三长制”奠定中国传统社会的户口制度。

该面对的总要面对。孝文帝拘捕高菩萨及小宦官双蒙，事实真相大白。令他万分惊愕的是，得知彭城公主冒雨前往悬瓠，冯润皇后非但不思悔改，竟用女巫施巫蛊作法诅咒丈夫，希望成为第二个冯太后。

夜色降临，新都洛阳崭新的宫殿上亮起一盏盏明灯，皇帝回宫了。

明灯再亮，黑暗始终是黑暗。高菩萨、双蒙等人跪在含温殿屋檐下，孝文帝斜倚在室内竹榻上，吩咐长秋卿白整，声音冰冷：“让皇后过来吧，搜检其身，如有寸刃，斩！”

冯润皇后步入含温室，整整一年没见过丈夫，躺在筵上的那个人让她惊呆了。元宏眼睛里充满疲倦，不见一丝光芒，身体消瘦得厉害。这个人无论如何难以让人想起那个意气风发、豪气凌云，从塞上千里迁都的大魏国皇帝。

冯皇后跪了下来，流泪哭泣，嘴唇颤抖着说道：“臣妾有罪，辜负陛下。”元宏神气非常平静，阴郁的眼睛打量着心爱的女人，缓缓说道：“听说你有妖术，我怎么不知道？为什么不施展出来？”

诅咒人死可比通奸罪过大得多，冯皇后闭上嘴，仿佛背上泼来一桶冷水，通体冰凉，想好的辩解词一个字也说不出。

“坐！”元宏用手指指东边的楹柱。侍卫给皇后搬过座位安放在东楹之下，离竹榻二丈开外。

“让他们进来说说吧！”

高菩萨、双蒙再次重复着那些淫荡的风花雪月、不可告人的隐私秘密。世上没有人能够相信，出卖，又是出卖！冯皇后紧紧地咬着牙。

“听到了吧，你还有什么可说的！”元宏瞪了她一眼，随即把目光投向殿外那阴暗的苍穹，脸上只剩一片黑暗的空白。

冯皇后强忍住心中极大的恐惧与刺痛，抱着最后一线希望，泣道：“请陛下屏退左右，臣妾有话讲。”

元宏摆摆手，“你们下去，白整留下！”

高菩萨、双蒙被带了下去，左右站立的宦官们鱼贯退出。空旷的含温室里只有三个人，元宏夫妇和手持长刀的白整。

静，有时宁静会让人感到可怕。

冯皇后仍然一语不发。

元宏示意白整掩住耳朵，白整让人取过棉花塞住。元宏低低的声音呼唤白整，一遍又一遍。白整手柱长刀盯着皇后，毫无觉察。

元宏轻轻叹了口气：“说吧！”

冯润皇后的话成为千古之谜，没有人知道她说过什么，永远没有人知道了。

彭城王元勰、北海王元祥奉诏入宫，进含温室竟发现皇后在座，一脸尴尬，呆在门口。元宏空洞的声音从里面传出：“进来！”

二王缓缓走进殿内。皇帝的声音平静而疲倦：“昔日她是你们的嫂子，今日是路人，但入勿避。”二王抬头看时，发现皇帝哥哥脸色痛苦不堪。元宏开始说话，声音中饱含无尽凄凉：“她想用刀子插到我的肋上啊！你们查吧，不必为难。我已经错过一次，后悔啊，冯家的女人不能再废。你们不要以为我对她心有留恋。她若有心，自己去死吧！”二王诺诺退出。

不废皇后，冯润心中一阵惊喜。她为什么要死，青春还早呢。冯皇后临行向元宏行拜礼，跪地磕头，涕泣不已，是感激？还是装模作样？反正不是悔恨。冯润照做她的皇后，一点不知悔改。元宏派人问话，冯润竟对来人大骂道：“我是皇后，皇帝有话可以当面讲，哪里用得着你来传！”元宏大怒，把皇后母亲常氏叫进宫来，数落一顿。常氏惊慌失措，含泪抽了女儿一百鞭子。

元宏的身体彻底垮了，然后上天并不可怜他。

弃世

齐国大将陈显达、崔慧景、曹虎联兵北进，大举反攻，意图收复汉北失地。陈显达72岁，南朝一名老师。刘宋孝武帝时代入伍做军官，屡立战功。魏军南侵，身为大尉的陈显达总督后备军，操办粮草军需，为抵抗魏军立下功劳。

陈显达仰仗强大军力击败北魏名将元英，兵围马圈（今河南镇平）。城中粮尽，魏兵突围撤走。齐军继续进兵，崔慧景所部包围顺阳（今河南淅川）。

孝文帝抱病南征，进抵梁城（今河南临汝），派慕容平城率骑兵

五千增援顺阳，自率大军赶往马圈，分派广阳王元嘉领一支奇兵切断均口（今湖北均县丹江入汉江口）交通，据险守地，堵住齐军退路，对北进齐军形成合围之势。

早在陈显达由均水进兵之时，当地有个叫冯道根的小伙子劝道：“均水迅急，易进难退。如魏军据守关隘，切断我们的退路，那么腹背受敌，不如弃船老河口，由陆路进兵。”陈显达不听，他没有意识到魏军反扑如此之快。

为什么要表冯道根呢，因为此人日后成为梁朝名将。事情果如冯道根所言，魏军断齐军归路。陈显达率领部众抵达均水西岸，占领鹰子山，构筑工事。齐军没有人数优势，又被包围，人情沮丧，连战连败。陈显达夜间突围，多亏冯道根熟悉山间地形，帮助陈显达逃跑。陈显达一口气逃回南京，四万大军死亡三万多人。崔慧景从顺阳逃回，又是一场惨败。陈显达记着冯道根的好处，上表朝廷封他做老河口副将。

魏军虽胜，孝文帝病情恶化，无力南征，被迫北还。途中元宏感觉大限已至，召彭城王元勰安排后事，希望元勰效仿霍光、诸葛亮辅佐幼主。六弟元勰是元宏兄弟中最杰出的一个。做为南征副统帅，孝文帝卧病期间，拓跋勰侍坐车中，衣不解带，昼夜不离，亲尝饭食。对外安排军国事务，则井井有条。

元勰深知独居高位的危险，痛哭流泣，拒绝辅政。孝文帝叹息道：“你无心权贵，以松竹为心，与白云同洁，也好。”元宏沉默半晌，流泪道：“我只有一事放心不下，冯皇后不守妇道，有违妇德。我在还好，若我不在，恐怕世间无人能够管得了她。可赐她自尽，以皇后之礼安葬。后宫三夫人以下，都让她们回家吧！”

公元499年（北魏太和二十三年）四月，元宏死于谷塘原（在今河南与湖北交界处），时年三十三岁，谥号孝文皇帝，庙号高祖。

孝文帝元宏无疑是中国历史伟大的皇帝之一。纵观其一生，至仁，至善，至性，四岁为父吮脓，单衣绝食三日而无怨言，受杖数十

而无怨色。

元宏少年时代有鲜卑人好武的习性，十多岁手指可弹碎羊骨，射箭百发百中。十五岁便不再杀生。性情俭朴，衣服旧了洗洗再穿，马鞍不镶金玉，只是铁木而已。对待治史的态度，也无唐太宗的虚伪，常对史官说：“当朝时事，不可不如实记载。皇帝的威福无人能够制止，如果史官再不记录他的恶行，那皇帝还有什么可畏忌的呢？”

冯太后机诈权变，连儿子皇帝都杀，为什么对孝文帝下不了手？人生而性善，有时仁义的力量胜于权诈机变，献文帝拓跋弘败死于冯太后之手，而孝文帝胜出便是极好的例子。

孝文帝对爱情一往情深，正说明他是个情痴，掩侍卫耳询奸情，不废不杀，天下难有此等重情重义的男儿。孝文帝为汉化改革呕心沥血，不惜毁掉自己的民族，不惜杀掉亲生儿子。鲜卑民族从孝文汉化开始消亡，这个民族的血液最终和中华民族流在一处。

孝文汉化引发鲜卑化与汉化之争，间接导致六镇兵变，使北魏帝国灭亡，因此遭到一些历史学家地指责。事物从来不是直线上升，而是曲折向上，孝文帝走在历史的前头。魏末乱世反而证明孝文帝的正确，汉化不可逆转，民族融合更是大势所趋，无论是鲜卑化还是汉化。

孝文帝的民族融合政策放到世界范围去看，作用更加伟大，它使中华帝国避免了像罗马帝国那样长久分裂和灭亡的命运，给出世界和平唯一答案。罗马帝国曾经和大汉帝国一样强大，然而它的文明流传下来了吗？没有，和帝国一道灰飞烟灭。西罗马帝国分裂成许多基督教国家，东罗马帝国被穆斯林王国攻占，两大文明进行长达数千年之久的战争。直到今天，欧洲人才从内战中觉醒，诞生欧盟。可继承雅典-西欧文明的美国人和信奉穆斯林阿拉伯人仍在进行着你死我活的较量。

中华帝国呢？从孝文帝汉化到隋朝一统，仅仅用了不到一百年的时间全面完成中华民族的大融合，诞生盛世大唐。此后，蛮族一次次

入侵，一次次接受文明同化。儒家文明一脉相承地流传下来，无论契丹、蒙古、女真，还是满族都没能毁灭它，中华文明躲过有史以来最大的一次民族迁徙浪潮。

爱情之所以千古传唱，因为它不可多得。爱情是把伤人的刀，无数人倒在刀下，无数人前赴后继。孝文帝元宏只是沧海一粟，东昏侯萧宝卷继续讲述着这一古老的故事。

第六章 东昏侯

南齐皇帝萧宝卷登上帝位时只有16岁。第二年三月，北魏孝文大帝病死于南征途中，上天为南朝少年天子挡住了北方凶猛的铁骑，萧宝卷的建筑才华得以充分体现。短短三年间，大建宫室，殿殿富丽堂皇，南朝历代所无。大臣张欣泰对人叹息道：“以秦国之富，起一座阿房宫导致灭亡，今土地不及秦国之一郡，突建数十座阿房宫，不亡何待！”

张欣泰的话固然有所夸张，萧宝卷所建宫室之壮丽豪侈可想而知。所有宫殿建筑皆为他亲自设计，亲自监工。若萧宝卷有幸生于当今社会，房地产CEO非其人莫属。叛军兵临南京城下，将士们请求用皇宫储备的数百块木板加固城防，萧宝卷冷冷拒绝道：“这是用来建筑宫殿的，不可以用！”

步步生莲花

风铃响动，锦幔飞舞。萧宝卷迈步跨进神仙殿。珠帘挑处，一名衣饰华丽的绝色美人高挽飞天髻，脚踩丝履，轻盈地迎上来，雪白玉臂上的琥珀钏和着室外的风铃轻轻鸣响。美人窈窕柔和的身姿洋溢着青春的色彩，眼神中却透着惆怅和迷惑。

裙衫舞动，莲花绽放。神仙殿地面由黄金凿成莲花贴地铺设，人行走其上，如行莲花间。美足与莲花交相辉映，竟将满殿光彩全部夺去。萧宝卷面容绯红，表情激动而又兴奋，喃喃道：“此步步生莲花也。”

传统文化与佛教神话融合于东方建筑之中，萧宝卷创造了一个不小的奇迹。行走于莲花之上的美人潘玉儿是他的贵妃。贵妃宫有三座殿“神仙、永寿、玉寿”。墙壁以黄金为饰，壁上有男女作爱的春宫图；寝室有飞仙帐，四面绣绮；窗户间绘制美女相依的佛教诸仙与竹

林七贤的画像。大殿檐角悬铃采用佛教寺庙建筑设计，风中摇曳的玉九子铃便是从庄严寺剥取而来。

齐武帝所建兴光楼用青漆，称之为“青楼”。萧宝卷笑话道：“武帝不巧，何不用琉璃。”流光溢彩、变幻瑰丽的琉璃自然远胜青漆，成本造价不在萧宝卷考虑范围之内。

绿化是萧宝卷建筑艺术的重点，可他的植物学实在不着边际。烈日炎炎的盛夏，工匠们园中栽树，早上种下，晚上干死，死了继续种。活树搬进来，死树挪出去，最后没有一棵成活。树苗折腾尽了，萧宝卷向民间求树。官吏们破门而入，见树掘树，见花摘花，合抱的大树也要移栽进宫，为运输方便不惜拆墙坏屋。烈日之下，人工移栽的大树过不多久黄叶飘落，干涸而死。植来的草皮更是随植随焦，让萧宝卷叹息不已。当时的植物移栽理论跟不上，皇帝只能望枯草而叹。不过，萧宝卷到底做过一番有益的尝试。

艺术家萧宝卷并非像史学家所称的那般无道滥杀。中国有成王败寇的习惯，失败了自然有人抹黑。什么小时候喜欢抓耗子，喜欢玩杂技，甚至用肩、牙齿顶白虎幢时磕掉两颗门牙也津津乐道。

皇帝不是艺术家，萧宝卷确实做过一些极为荒诞的事情，和皇帝的职业素质相去甚远。

儒家传统文化讲爱民，如果连父亲都不爱，如何肯去爱百姓？于是守孝成为观察一个人是否具有仁爱精神的课程。

萧宝卷讨厌繁文缛节。齐明帝萧鸾驾崩后，萧宝卷“辄云喉痛”，再三拒绝哭灵，要求提前结束守孝。官员们不同意，仪式最少进行一个月。

人是否孝顺当在死者生前，死后再孝顺有何用？孔子提倡厚葬是做给别人看的，用来搞宣传。孝文皇帝深深懂得这个道理，他为冯太后所做一切均是给天下臣民们看的。因为当时没有电影电视等宣传工具，书籍并非一般老百姓能够阅读，故而殡葬成为逼真的道德教育大

片。我们今人再来模仿，那可要算“东施效颦”。

丧礼进行时，官员羊阐动了真感情，呼天抢地，号恸俯仰，不慎将头戴的巾帻掉到地上，露出明晃晃的秃头。萧宝卷“辍哭大笑”，对心爱的小宦官王宝孙道：“侬子，秃鹫来啼啦！”

萧宝卷有个亲密无间的团队，三个女人，四十一个男人，包括十名宦官。步步生莲花的“潘玉儿”是团队的头儿，萧宝卷也要听命于她。潘玉儿本不姓潘，叫俞尼子，出生于市井平民人家，王敬则府中的歌伎。王敬则败亡之后，宠臣茹法珍、梅虫儿替皇帝选美女。俞尼子与吴氏、余氏三位女子入宫一并得宠。其中吴氏日后做了萧衍的妃子，生子萧综，这是后话。

萧宝卷最宠俞尼子，希望天长地久。前朝宋文帝刘义隆与潘贵妃相知相伴三十年，最后一同死于兵变。萧宝卷羡慕这对神仙眷侣，便给俞尼子改名潘玉儿，昵称“玉奴”。她的父亲俞宝庆自然随女儿改叫潘宝庆。

萧宝卷少言寡语，性格内向。只有躺在潘玉儿脚边或呆在团队中，才能感到快乐和满足。他称呼潘宝庆和茹法珍为阿丈，呼梅虫儿为阿兄，叫王宝孙做侬子。这个常在皇帝左右捉刀应敕的团队，时人谓之“刀敕”。在刀敕们面前，文武官员恭恭敬敬，因为他们如同皇帝。私下里，门阀与平民极度讨厌这个暴发户团队，无不称他们为“鬼”。茹法珍“茹鬼”，梅虫儿“梅鬼”，依此类推。

萧宝卷对团队成员关怀得无微不至，婚丧嫁娶无不参加。若在丈人潘宝庆家里，小皇帝亲到井边打水，帮厨子做饭打杂，一群人嘻笑谐谑，欢乐开怀。

皇帝不可经常外出，萧宝卷模仿民间模样，在皇宫内建起集市。酒店、茶楼、饭馆、旅店一应俱全，如同网络中的虚拟人生。潘玉儿卖酒、萧宝卷卖肉，太监宫女各有角色。为逼真模拟，他们人为制造争论冲突。潘玉儿兼职执法人员解决纠纷。皇帝缺斤短两，坑蒙顾客，照打不误。潘玉儿下手狠，萧宝卷偷偷下令不准将大荆棍带进苑

中。故事流传到民间，老百姓做了歌：“阅武堂，种杨柳，至尊屠肉，潘妃酤酒。”

本是自然的生活，皇帝往往得不到人生的乐趣。皇帝是一门职业，皇帝的职业道德不允许过正常人的生活。皇帝的人是国家的，乃至整个生命都是国家的。既然登场就不允许退出，除非死亡。

六贵当政

齐明帝萧鸾为儿子选择了六个辅政大臣。六人平分政权，希望避免一人辅政导致权力无限膨胀的恶果。萧鸾没有意识到儿子萧宝卷无意于享受至高无上的皇权，一门心思搞建筑，沉迷于世俗的快乐。

始安王萧遥光、尚书令（总理）徐孝嗣、右仆射（副总理）江祐、右将军（首都卫戍司令）萧坦之、侍中（秘书长）江祀、卫尉（皇宫警卫长官）刘暄轮流值勤处理朝政，时称“六贵”。

江祐、江祀兄弟是萧鸾表弟，二人以长辈自居，对小皇帝要求严格。皇帝做事过头，别人不敢管，他俩坚决制止，与茹法珍、梅虫儿等人弄得水火不容。为此，徐孝嗣偷偷劝江祐：“主上没什么过错，何必总是与他过不去。”江祐一撇嘴，“交给我好了，有什么了不起！”

小皇帝越闹越不象话，江祐想立萧鸾第三子萧宝玄。同为辅政大臣的国舅刘暄和萧宝玄关系不好，坚决不同意。江祐去联络萧遥光，萧癘子听一阵激动，悄声道：“兄弟们当中我最大，立我不好吗？”江祐没想到萧遥光有此心，惊了一大跳。虽说诸王中萧遥光最大，可他毕竟不是萧鸾直系。

江祐回家与弟弟江祀商议，江祀同意立萧遥光。江祐只得去找另一贵萧坦之。萧坦之听后，魂差点没飞了。他参与萧鸾篡位阴谋，至今心惊肉跳，再搞一次政变怕心脏受不了。不仅拒绝，萧坦之找个理由辞官回家了，不趟这湾混水。

立萧遥光，刘暄更不满意，那样做国舅岂不当不成。萧遥光听说

刘暄充当拌脚石，恶狠狠派人行刺。刘暄向萧宝卷告发江氏兄弟阴谋。萧宝卷当时跳了起来，萧鸾临终前说过一句话：“做事不可落人后。”想当年如果萧昭业早早下手，那会被萧鸾篡位。

萧宝卷毫不留情诛杀江氏兄弟。江氏兄弟死，刘暄后悔，免死狐悲，他感到自己的末日来临。六贵是一体，两人亡，余下的会怎么样？萧遥光疯了。事到如今，除了装疯卖傻，他实在想不出什么更好的办法去面对皇帝。

所幸，萧宝卷没有怀疑始安王。因为瘸子是小时候最好的哥哥，两人光着屁股、揪着泥巴一起玩大。少年天子甚至打算加封哥哥为司徒，打消因江氏兄弟死亡而深藏于心中的不安。

萧遥光是个狡诈冷酷的人，自己坏得流脓，从不认为别人有好心肠。疯病掩护下，加紧夺位的军事准备。

一日深夜，萧遥光的军队攻占南京东府城。需要决断时候，瘸子却没有趁机向皇宫所在地台城发动进攻，机会白白丢失。

萧遥光还犯了一个错，不该去抓捕萧坦之。萧坦之从睡梦中惊醒，袒胸露腹跳墙逃跑，奔向台城报信。台军聚集，注定瘸子失败的命运。曹虎指挥禁军向东城发起攻击。瘸子秉烛自照，顾影自怜。如此伟大的人物就这么完了？乱兵攻入府第，萧遥光爬进床下。伟人是不会藏身床底的。萧遥光只是小丑，小丑做不成大事，瘸子的人头被砍掉。

萧宝卷极重感情，尤其对身边的朋友。他痛哭落泪，想不通为什么好朋友会无情背叛。小时候他亲昵称萧遥光为“安兄”，旧宫土山见证过二人儿时情谊。萧宝卷登上土山遥望东府，怆然落泪，失声唤道：“安兄。”

权力远超亲情并不奇怪，因为权力本身象征自己，而亲人不过是别人而已。六贵去其三，制约皇帝的势力塌了一个角，离土崩不远。

在茹法珍等人怂恿下，新党对旧党的大清洗开始了。刘暄、萧坦

之、曹虎等平叛有功的老臣非但没得到赏赐，反而接连被杀，一惯安份守己的总理徐孝嗣也难逃一死。

皇帝召大臣徐孝嗣、沈文季、沈昭略入宫，等待他们的是三杯药酒。沈昭略气急败坏，大骂徐孝嗣：“废昏立明，古今令典。宰相无才，致有今日！”一边说，一边抓起桌上酒杯砸向徐孝嗣：“让你做个破面鬼！”徐孝嗣惭怒交集，连饮一斗而亡。

六贵的命运，萧衍早有预见，他已提前两年做好战争准备。

陈显达北征失败，曹虎调回中央，萧衍正式接任雍州刺史，坐镇襄阳。北魏孝文帝病死，魏齐边境安宁下来。萧衍与张弘策同游原野，共登高台，极目远眺。

山河壮丽，气象万千，茫茫汉水不过一根飘带罢了，当年刘备纵马跃过的檀溪已然不在眼底。萧衍心情愉悦，诗兴大发，作诗《临高台》：

高台半行云，望望高不极。

草树无参差，山河同一色。

仿佛洛阳道，道远难别识。

玉阶故情人，情来共相忆。

南朝诗婉转清丽，雄浑豪迈的诗句不多见。萧衍此诗气象开阔、意境高远，意气胸襟溢于诗中。

张弘策知晓萧衍的雄图壮志，否则怎肯离开南京不远千里来到襄阳边地跟着受苦。张弘策凝神注视葱笼原野，赞道：“民间流传樊城有王气，不假啊！”萧衍瞄了他一眼，心中暗道，“什么民间流传，还不都是你从你嘴里传出去的。”

萧衍负手在高台之上来回踱了几步，缓缓道：“《左传》有云：‘一国三公，吾谁适从？’”张弘策心领神会，说道：“今日有六公，

尚不止六公，茹、梅“八要”再加群鬼。”

秋风掠过高台，使人神清气爽。萧衍不盛感慨地说道：“朝廷政出多门，势必相图，祸乱不久就要发生。雍州避祸之所，是个好地方啊。只需勤行仁义，可坐为西伯。”

张弘策见萧衍表了态，兴奋起来，说道：“雍州人骁勇，我即刻招募勇士，打造船只。”

萧衍沉吟半晌，说道：“此事秘密进行，断不可让人知道。战船不必建造，先砍伐竹木，将竹木沉于檀溪备用。”

檀溪沉木

雍州的黎明静悄悄。

萧衍和襄阳太守王茂及雍州文武官员并马出城，身后是刚刚招募来的一万多名勇武的汉子。萧衍手指城西的一片空地，神态宁静地对官员们道：“我将在此地建造数千间房舍以备灾荒。元瑜，伐木的事交由你来办。”

元瑜是吕僧珍的字。吕僧珍是萧家的门人，萧顺之的书佐，对萧顺之的忠心耿耿。凭借萧家的权势，做到雍州刺史曹虎的典签。抗击北魏入侵的战争中，冒着生命危险送信立了大功，得到宰相徐孝嗣欣赏，提名羽林监，让他到中央报道。

羽林监是禁军军官，对于平民出身的低级军官来说，梦寐以求的事。但是，吕僧珍从中看到危险，拒不上任。此时，朝廷委任萧衍为雍州刺史。吕僧珍极力要求回雍州做官。徐孝嗣生气了，只给他一个七品小县令。回到襄阳，立即成为萧衍的中兵参军，心腹干将。

吕僧珍领着人伐木，奉命将竹木沉入檀溪水底。一天又一天过去了，萧衍似乎把盖房子的事忘到脑后，水底的竹木没人管。吕僧珍盯着堆集如山的茅草，恍然大悟。原来如此，这般这般。还缺点什么呢？橹。摇船的橹。吕僧珍偷偷找人制造了数百张大橹，藏于家中。

萧衍的保密工作做得好，除了张弘策谁都不告诉，连心腹吕僧珍也得自个猜。

“玉阶故情人，情来共相忆。”萧衍的襄阳生活悠闲滋润。他爱上一个漂亮的小村姑，毫不费力地娶了来。女孩只有14岁，名叫丁令光。不是采莲女，是漂絮女。西施浣纱，令光漂絮。丁令光的容颜难比西施，而她的品德可能要超过西施。

小事可以看出品行。丁令光夏日常与邻女月下纺织，诸女都被蚊虫叮咬得痒疼难忍，但她毫无所觉。萧衍在樊城的一座楼上看到汉水畔漂絮的女孩，一见钟情。

好景不长，萧衍正妻来到襄阳。妻子郗徽出自名门望族高平郗氏，母亲是公主。郗徽差一点成为苍梧王刘昱的妻子，她把皇后机会扔掉，嫁给默默无闻的萧衍，生有三个女儿，长女便是日后想嫁给叔叔萧宏、谋杀父皇的永兴公主萧玉姚。

只有女儿没有男孩是萧衍娶丁令光的理由。为此，郗徽醋意大发，百般阻止萧衍与丁令光亲热。不仅不让两人做爱，还实施虐待，让丁令光每天舂米五斛，完全当丫环加长工用。丁令光毫无怨言，天天舂米，从不违限。南北朝时男人怕老婆成风，北朝是胡俗，南朝缘自高门结亲。萧衍拿这个酷忌的女人没办法。好在郗徽来襄阳不久去世了，郁闷容易得病，谁让她生三千金来者。

萧衍呆在家中享受村姑美女，吟诗唱曲。张弘策跑断了腿，磨破了嘴皮子。他的任务是把南京的萧家兄弟接到襄阳来，更为艰巨的任务做萧家老大哥萧懿的工作。

益州刺史萧懿已经从四川调到郢州任刺史，现今的武汉。不管怎么说，张弘策是萧懿的舅舅，把萧衍的意思一转达，滔滔不绝慷慨陈词一番，劝说萧懿与萧衍一同救国安民。萧懿是忠臣，听完这话把脸一拉，“我萧懿只知道有君不知有他！”

和萧懿这么死心眼的人不多。六贵和曹虎被杀，各地诸侯，尤其

是手握军权的老师们心惊胆寒，躲过齐明帝萧鸾的断头刀，怕躲不过萧宝卷的追魂剑。江州陈显达、寿阳裴叔业比萧衍着急。

最怕二心不定，萧衍铁心造反倒无顾虑，陈显达瞻前顾后拿不定主意。说起来，军官出身，历经宋齐两朝，在十一个皇帝手下为官的陈显达做得相当不错了。出门坐破车，随从一律老弱病残。几次三番告老，朝廷不准。有一次赴国宴，陈显达假装喝多，向齐明帝萧鸾要了一个枕头，颤微微倚着，摸着枕头说：“臣老啦，富贵已足，枕不了几天，让臣回家养老吧！”萧鸾当时大吃一惊，半天说道：“公醉矣。”想退休，没门，榨干骨头再说。陈显达七十二岁高龄还得率领大军进攻北魏，战绩算不错，兵围马圈，打败魏国名将元英，最后惜败在孝文帝手里。

陈显达谨慎，儿子们不长脸。江南公认的快牛有四头：陈显达世子的青牛、王敬则三公子的乌牛、吕文显的折角牛、江瞿昙的白鼻牛，好家伙四头牛全养在陈家大宅。陈显达知道后，差点没背过气去。儿子陈休尚做郢府主簿，整天拿着麈尾晃荡。陈显达一把夺过来，扔火里烧了，叮嘱儿子说：“麈尾蝇拂是王、谢家物，汝不须捉此。”那是门阀贵族们玩得东西，是你显摆的嘛！

躲了初一，躲不了十五。南京传出风来，鬼们下一个收拾的就是陈显达。逼得老师骑上马端起枪，出奇兵突袭台城。

兵变相连

陈显达进攻南京突出一个“快”字。他平时没有反叛的念头，故而无准备。仓促起兵，只能用奇。朝廷任命崔慧景为平南将军督率各路军队西上平叛，中央军胡松的部队到达梁山遭遇江州军队。中央军大败，退守新亭，江州军继续向南京挺进。陈显达夜间在江畔点起篝火迷惑敌人，自己则率数千将士偷渡长江，策划趁黑夜突袭宫城，生擒皇帝，结束战事。

人算不如天算。中央军望见对岸的篝火，以为陈显达宿营，谁也没想到江州军偷袭皇宫。可惜，陈显达的船队半夜遇风，耽搁行程。

第二日凌晨才到达落星冈。人们发现叛军进了城，一片大乱。宫门关闭，各路中央军回援宫城，将陈显达团团包围。陈显达振奋虎威，舞动长矛，杀开一条血路，向西州退走。敌军越聚越多，老将军长矛折断，中枪落马身亡。

陈显达兵败，各地援兵陆续回归。豫州兵没有参加战斗，在军官李元护带领下折返寿阳，向豫州刺史裴叔业汇报战况。

裴叔业和手下亲信官员登上寿阳城头遥望北方。朔风鼓荡，天地苍茫。八公山形单影只，一只轻舟行驶在烟波寂寥的淮水。几年前，这里战船浮江，金戈铁马，千军会集，好不热闹。想当年，风声鹤唳、草木皆兵，风猎红旗、歌舞满城，淝水那场南北大战永载史册。

“寿阳，多好的地方啊！”裴叔业手抚城垛，感慨地对手下将士们说道：“你们想富贵吗？我能替你们办到！”众将面面相觑，不明白主将说这话什么意思。陈显达身亡，裴叔业那张沧桑的脸庞更加疲倦。

裴叔业的密使来到襄阳，向萧衍转达了裴叔业心中的秘密，“天下之事，大势可知，你我都逃不了。萧雍州若能坚守襄阳，或可自保。如若不然，回面向北，不失作河南公。”

在前朝诸将中，裴叔业比较欣赏萧衍，拉拢萧衍一起对抗中央，并透露了底线，一旦形势危机投降魏国，因为两人的辖区靠近北方。裴叔业的担忧不无道理，朝廷下达调防令，让他去南兖州。

别人推心置腹，萧衍诚心出主意，告诉裴叔业不要投降北朝，不要把所有事物想得那么美好。如果投降，魏国人肯定不会让您继续呆在寿阳，到河北给您谋个差，再想回江南不可得啦。朝廷中小人专权，小人只图近利，没有远略。您把家眷送到京城，他们安心，自然无患。如果真的派兵来，您率马步两万直取横江，断其归路，直接切断他们的补给线，天下大事一举可定，不比投降北方强吗？

以一州对抗天下，裴叔业没有萧衍的豪气。他与北魏豫州刺史薛真度书信往来，询问北方情况。薛真度是薛安都的族弟。（读过前卷

的朋友知道，薛安都在反对宋明帝刘彧战争中失败，以徐州投降魏国，薛真度一块跟去的。）

薛真度是孝文帝宠臣，得信之后极力怂恿裴叔业投诚。说什么现在北方好，改革啦，风化日美，繁华似锦，衣冠得势。不是以前原始社会，不搞平均主义，没有民族成见。你看我，降将一个，官居方面大员。快来吧，别舍不得江南。等逼得走投无路再来，封赏就少了。

裴叔业犹犹豫豫下不定决心，玩起翘翘板，两面派人质。南齐朝廷发现他有异心，也不敢过于逼迫。寿阳是边镇，逼急了人家投降魏国。调防暂停，中央派人来安慰。眼见风平浪静，裴叔业的侄子们从南京跑来。由于逃得急，家眷都没带，不知从哪里得到的消息，一个劲在他耳边叽叽喳喳：“用不多久中央军就来偷袭。”三个侄子均是禁军军官，不由得裴叔业不信。

裴叔业修书投降，降书顺表送给他生平最大的敌人傅永。那个在楚王戍大败裴叔业，孝文帝赞为“上马能击贼，下马做文章”的傅永。那位说，傅永不是撤职了吗？升升降降而已，那年头最难得的也是人才。傅永仍然镇守边防，辖区离寿阳最近。

傅永飞报朝廷。孝文帝二儿子、宣武帝元恪刚刚登上帝位，揽表大喜。真是天上掉馅饼，怎么就砸到我脑袋上了。先帝用兵数十万没有得到的东西，而今成为上天赐给我的登基大礼。元恪下诏把裴叔业大夸一顿，好话说了一箩筐，封裴叔业“使持节、散骑常侍、都督豫雍兖徐司五州诸军事、征南将军、豫州刺史，兰陵郡开国公，食邑三千户。”

元恪亲赐御马给骁将奚康生，下诏南方邻近寿阳边关各镇将，谁第一个进入寿阳城列土分封，重赏。魏国十万大军在彭城王元勰、总理王肃率领下赶赴寿阳接收、增援。

魏军大赛跑。前锋杨大眼、奚康生率铁骑五千日夜兼程，卷甲狂飙，竟然抢在傅永的前面进入寿阳城。傅永也不慢，同日进入。同日有先有后，杨大眼开国子爵，赏三百户；奚康生开国男爵，赏两百

户；傅永清河男爵，没户。又有人要问，傅永边将，怎么跑不过从洛阳出发的骑兵队？那要把下诏令的信使揪出来问问。

魏军跑这么快，一则怕裴叔业反悔，煮熟的鸭子飞了，二则怕南齐派兵先下手攻下寿阳。

裴叔业永远不可能反悔，因为死人不能复生。魏骑未渡淮河，献城之后的裴叔业病死，时年63岁。卖国贼心里有负担。国和家哪一个更重要？当国家为一体时，国与家相依相存。当国抛弃家的时候，家就该好好想一想了。

南齐军晚到一小步，陈伯之、桓和的水陆军队到达硖石、梁城。北魏三将与裴叔业的部将们固守待援，一月之后，魏国十万大军才到，可见杨大眼、奚康生跑得之快。魏军击败南齐军，趁胜攻取合肥，淮南从此落入北朝之手。

裴叔业一念之差带给淮南人民无尽灾难。连年战争不说，高高的浮山堰成为淮南百姓和萧衍的恶梦。

轮到崔慧景出场了。他是留在中央唯一的老师，夺回淮南责无旁贷。朝廷任命崔慧景为总指挥，率中央军，总督各路地方部队兵进寿阳。

萧宝卷极为重视此次战略反攻，亲自出城送别大军。如果失败朝廷再无力派兵了。萧宝卷性格内向，和苍梧王刘昱、郁林王萧昭业喜欢市井热闹相反，不喜欢见生人，害羞。他每次外出要清场，不能留一个生人，违者格杀勿论。有一次，急于躲避的人们竟把一个病人扔进河里活活淹死。别说正常人，孕妇临产走不开，庙里老和尚走不动统统被杀。

每次出巡，皇宫万春门至郊外凡数十里杳无人迹。即使这样，萧宝卷仍不满意，生怕被人瞧见。设计了“屏除”，也叫做“长围”，即道路两侧悬挂布幔组成高高的屏障。

送大军出征也不例外，萧宝卷戎装正坐琅琊城头，召崔慧景进

见。崔慧景独身单骑入长围，惊出一身冷汗。国中老师只剩他一个，唯一的一个。短短数里长围，崔慧景仿佛走了整整一个世纪。

萧宝卷从不讲废话，只说了短短几句勉励的话。崔慧景回到军中整个人几近虚脱，继而仰天庆幸，大难不死。崔慧景反了！不反那是傻瓜，崔慧景不是傻瓜。

大军渡江到达扬州，崔慧景召集军主们开会，废昏立明，拥立萧宝卷三弟江夏王萧宝玄。大军重新渡江，与石头城守将萧宝玄联兵一处杀向南京。崔慧景兵力强大，连战连胜，包围台城。

堪堪城破，崔慧景反而不着急，下令停止狂攻，住到法轮寺里和宾客们谈玄论道去了。破城早晚的事，崔慧景在考虑一个问题，是否立江夏王萧宝玄。因为萧宝玄这个人太可怕了。当他派使者去石头城告知萧宝玄要拥立他为皇帝的时候，萧宝玄竟然斩杀来使。萧宝卷见三弟如此忠心，立刻派中央军进入石头城支援。萧宝玄这才露出本来面目，杀死朝廷派来的将领，接收中央军，崔慧景得以轻松获胜。如果立这样的人做皇帝，日后控制得了吗？

世上的事本没有十全十美。崔慧景的等待给萧宝卷喘息之机，也等来萧懿的援兵。萧懿奉命进攻寿阳，此时转而渡江增援南京，与中央军里应外合，大败崔慧景。可怜崔慧景逃亡途中被渔夫杀死，脑袋装进鳊鱼篮，包围皇宫不过12天，一只脚迈进天堂的大门，最终却落入地狱。

刺客

萧宝卷感到奇怪，每次形势危急总能化险为夷转危为安，看来苍天站在自己一边。有苍天保佑还怕什么呢？

萧懿帮助他击败崔慧景平定叛乱，萧宝卷第一个念头是削去萧懿的兵权。萧懿成为南齐王朝的尚书令，四弟萧畅官拜卫尉。早在入援南京之前，三弟萧衍派人警告大哥说：“功高震主，有不赏之功，即使明君贤主难以保全，何况小人当政的乱朝。破贼之后，带兵入宫行伊

霍故事另立新君。如其不然，可假托北境战乱，重回辖区，决不可放弃兵权，否则悔之不及。”萧懿不听。

不过半年，一壶药酒放在萧懿的面前。命运是自己选择的。几天前，有人得知皇帝要下手，提前在江边备下快船拉萧懿去襄阳。萧懿冷冷拒绝道：“自古皆有死，岂有叛走尚书令！”

萧懿一脸忧虑地端起酒杯，忠心耿耿地道：“家弟在雍州，深为朝廷忧之。”

萧宝卷站在黄金莲花之上，听着侍从的回话，冷笑着。我的命运不靠你萧懿，不用你来担忧。

三千中央军精锐在虎将刘山阳率领下向荆州开拔，刺客已到襄阳。

襄阳宁蛮长史郑绍叔家中喜气洋洋，哥哥郑植从南京来到襄阳看望弟弟。郑家兄弟自幼好武，身怀绝技。郑绍叔曾被徐孝嗣总理誉为“当代祖逖”；郑植则是皇宫大内侍卫、直后将军。

郑绍叔与萧衍交情莫逆，两人相识于义阳保卫战。当时郑绍叔任萧衍的中兵参军，贤首山一战，郑绍叔认准萧衍是个大英雄。战役过后，萧衍为躲避齐明帝萧鸾猜忌，回京时遣散门人宾客，一个不留。郑绍叔非要留在萧衍身边，我这一辈子跟定您了。萧衍不准，郑绍叔只得回寿阳家中。从此谢绝做官。豫州刺史萧遥昌几次三番请不动，为此差点下了大狱。萧衍为雍州刺史，郑绍叔起程抄小路偷偷赶往襄阳，做了萧衍的宁蛮长史，足见两人之间的交情。郑绍叔设宴，萧衍如何能不到场。

郑植的心思不在弟弟身上，腰间佩剑轻轻晃动，鹰一般的眼光时不时扫过萧衍，涌动着无尽的杀气。

萧衍忽然端起酒杯向郑植走来，眯着眼微笑道：“朝廷派你来害我，今日闲宴，可是个大好机会呀！”此言一出，喧闹的酒宴一下变得寂静，室外北风呼啸声清晰可闻。

郑植一愣，脑子电光火石般一闪，对方识出刺客身份必有准备，况且萧衍身负武功，现在下手无论如何不能成功，旋即诙谐地笑道：“今日且饮酒欢笑，待到明日再刺杀将军。”两人相视大笑，众宾客放下心，跟着笑了起来，继续开怀畅饮。

第二日，萧衍领郑植遍观雍州府库军队，士卒、器械、舟舫、战马莫不精良。萧衍傲然对郑植道：“看我雍州之兵可挡索虏否？”

郑植暗暗心惊，回到弟弟家中对郑绍叔道：“雍州实力在诸州之上，取雍州谈何容易。”郑绍叔脸色变得阴沉：“哥哥回京照实回复天子。若来取雍州，绍叔必率雍州甲兵与哥哥决一死战。”

郑植明白了，为什么宴会之上萧衍轻易揭穿自己此行目的，弟弟已是萧衍的人了。兄弟二人握手恸哭分别。各为其主，相会无期。

第七章 长帆千里入建康

各路诸侯反抗东昏侯的军事行动屡屡失败之际，萧衍建牙树旗，起兵襄阳，凭借超凡的军事和政治才能，巧施反间计，两封空函定荆州，拥立萧宝融，把荆州牢牢绑在自己的战车上。时来天地皆同力，萧衍围点打援，水淹十三军，决战朱雀航，合二州之兵取天下，一举奠定萧梁皇朝基业。萧宝卷莲花梦碎，身首异处，潘玉儿以死相殉，为两人的艺术人生和爱情划上血色句号。

两封空函定荆州

夜，冬天的寒夜。襄阳最冷的一个晚上。这一年是北魏宣武帝景明元年，东昏侯萧宝卷永元二年，恰恰是公元500年。

雍州刺史府戒备森严。长史王茂、中兵吕僧珍、参军张弘策、别驾柳庆远、功曹吉士瞻来到府中与萧衍秘密商议了大半夜。

第二日凌晨萧衍召集雍州文武官员议事。议事厅上萧衍神情冷峻，话语斩钉截铁：“昏主暴虐，残害大臣，杀我兄长，罪恶过于殷纣。我意起兵襄阳，与诸公共诛之。”

王茂、吕僧珍、张弘策、柳庆远等人应声赞同。王茂是雍州二把手，长史兼襄阳太守，以武功起家，他表态同意，雍州文武齐声响应。这种事情反应要快，略微有点政治头脑的人早应该从雍州近来不同寻常地变化中寻到蛛丝马迹。决议全票通过。

萧衍环顾众人，加重语气，许诺道：“富贵功名、封侯拜相就在今日。诸公尽管努力，我萧衍决不食言。”萧衍的确没有食言，终其一生，没有杀害创业功臣。

襄阳竖旗聚兵，召集铁骑一千，战士一万多人，从檀溪捞出竹木改造战船，共计得船三千余艘。橹不够用，众将争橹，吕僧珍拿出事

先偷偷打造的三百副船櫓。

各地豪杰闻风而动，梁、南秦二州刺史柳憺起兵响应；华山太守康绚、老河口副将冯道根率部投奔；来的最快的要属上庸（今湖北竹山）太守韦睿。

韦睿出自高门望族，京兆杜陵韦氏，中国历史上的一员名将。若非萧衍起兵襄阳，恐怕韦睿一生只能做一个寻常官吏。名垂青史，有钱有门第无用，要有功业。韦睿生于刘宋元嘉年间，时年58岁，大萧衍21岁。两代人有代沟，韦睿与萧衍数面之缘，并无深交。

高门士族书香门第讲究文章清谈，亲戚们中间韦睿不出色、不出名。伯父韦祖征最看好他，认为韦睿学识过人。韦睿有过一次人生机遇，宋前废帝刘子业年间，袁顼任雍州刺史，用他做主簿。后来袁顼和江州长史邓琬一同起兵反对宋明帝刘彧。朋友们对于著名的浓湖鹄尾之战想必了如指掌。在那场全天下对抗南京的战争之前，韦睿预见到失败，找借口离开袁顼，从而免遭池鱼之殃。

有时候机会靠等待。萧宝卷称帝，天下大乱，陈显达、崔慧景相继起兵。雍州不少豪杰与韦睿谋划借机干一番大事业。韦睿点评当今人物：“陈显达非命世之才；崔慧景懦而不武；天下英雄将出于吾州。”

谁？自然是萧衍。韦睿把两个儿子派到襄阳做事结交萧衍。

当他接到襄阳起兵檄书，立刻砍竹做筏，率两百骑兵、二千步兵从上庸城顺流而下，日夜不停、倍道兼程赶往襄阳。萧衍见到韦睿，击案而起，大喜道：“他日见君之面，今日见君之心，我大事成矣。”

从襄阳攻打南京，远隔万水千山，荆州是第一个攻取的目标，夺取荆州即可顺流东进。萧衍得知刘山阳率三千中央军即将抵达荆州。名义上刘山阳去益州做巴西太守，过荆州那是顺路。他的真实目的萧衍清楚得很，联合荆州兵来打襄阳。萧宝卷杀萧懿之前做好安排，如果刺杀计划没有得手就动用武力。

众将请攻荆州，萧衍侃侃言道：“荆州人本来畏惧襄阳人。唇亡齿寒，难道他们不害怕？我若合荆雍之兵顺流东进，虽韩信、白起再生也无能为力，何况那帮小人。”

众将半信半疑，问道：“刘山阳怎么办？那可是一员虎将。”

萧衍和刘山阳是战友，当然深知其人勇猛善战。萧衍笑了，笑得很暧昧：“如果刘山阳敢入荆州，我能使他的人头飞到襄阳，你们信不信？”

十几天过去了，荆州实际管理者，冠军将军、行荆州事萧颖胄差人送来一个木匣，众人打开看时，正是刘山阳的头颅。众将大惊，问道：“明公如何知道萧颖胄会斩杀刘山阳？”

萧衍轻轻合上匣盖，叹息道：“山阳兄，不是我想杀你，是你想杀我啊！”萧衍手抚几案缓缓站起身，“你们知道刘山阳从京城出发带了什么东西吗？”

“人。大大小小的妓妾，所有的家眷。”张弘策回答道。

“巴西偏远，带家眷本无可厚非。但蜀地贫瘠，难比京城繁华，刘山阳举家西行，是不想再回建康。试想连刘山阳这种有勇无谋的人都知道避祸，何况萧行事（萧颖胄的官号）。”萧衍侃侃而言，继续说道：“然而，萧行事此人不识机变，如果不逼上一逼，他不会铤而走险。于是，我想到了一个人。”

张弘策接口道：“王天虎！”

“不错，就是此人。王天虎本是萧行事的亲信，派到襄阳探听消息。起兵之前，我让他带书信回荆州，沿途分发给各地官府，内容是：‘刘山阳西上，目的袭取荆雍二州。’”

张弘策皱眉道：“可是萧行事似乎并不相信。”

“他当然不相信，因为刘山阳为我雍州而来，所以王天虎又回来

了。天虎回归，证明我的判断没有错，萧行事左右为难，拿不定主意，故而要留下一条联络途径。于是，我又给王天虎两封信，一封交给萧行事，一封交给他的弟弟萧颖达。那两封信只写了四个字‘天虎口述’。”

“空函？”众人一片惊讶。

“不错，就是空函。”萧衍微笑道：“萧行事必然询问王天虎，而王天虎当然说不出什么来，因为我根本没说过任何事情。当荆州官员打听信中内容时，萧行事和王天虎自然回答不出。他们越不说，荆州官员必然认定萧行事与我有密谋，不想让人知道。既然有书信怎么会什么事都不谈？”

张弘策恍然醒悟，“明公是想让刘山阳起疑？因为荆州官员中肯定有朝廷的人。”

萧衍点点头，“如果刘山阳起疑，萧行事拿什么做解释？萧颖达好勇使气，定会力主杀刘山阳起兵。两家火并，刘山阳兵少必败。”萧衍略显得意地说道：“用兵之道，攻心为上，攻城次之；心战为上，兵战次之。此所谓两封空函定一州也。”

众将感叹佩服得五体投地，只是他们和萧衍都没有想到，刘山阳的人头是用王天虎的人头换来的。

刘山阳得知萧衍与萧颖胄密信往来，停军江安（今湖北公安）不肯入江陵城。萧颖胄左右亲信认为萧衍招兵买马兵力强大，荆州不是对手，劝他斩杀王天虎取信刘山阳，将刘山阳骗入城中杀死。

刘山阳见到王天虎的人头后果然深信不疑，仅率数十名随从进江陵中了埋伏，人头传至襄阳。

雍州和荆州统一战线形成，摆在两家面前一个棘手问题，立谁为帝？都城在哪里？

地方攻打中央，臣子攻打君主，明不正，言不顺，是谋反，是叛

逆，怎么说说过不去。因此，陈显达起兵时宣称拥戴皇六子萧宝夤，崔慧景拥立皇三子萧宝玄。萧衍和萧颖胄准备请皇八子南康王萧宝融做皇帝对抗南京政府。因为荆州刺史萧宝融就在江陵城，是荆州名义主子，时年12岁。

自从曹操拥立汉献帝成就大业以来，“挟天子令诸侯”成为实力派抓权的重要手段。皇帝在谁手里，谁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

萧颖胄条件得天独厚，萧宝融在手心里。雍州文武纷纷劝萧衍把南康王请到襄阳，以襄阳为都城，萧衍不听。难道萧衍没有曹操的野心吗？难道他想受制于人吗？

萧衍上表劝萧宝融继皇帝位。雍州官员议论纷纷，当年曹操拥立汉献帝而袁绍不识时机，结果棋差一招，处处被动，最终灭亡。前事不忘，后事之师。怎么能将这么大的一张政治王牌拱手让人。

王茂私底下对张弘策道：“南康王掌握在萧颖胄手中，他挟天子令诸侯，我们冲锋在前流血杀敌，所有功劳归他，岂是长久之计？”

张弘策如梦方醒，对啊，太吃亏了。说话间，竟陵太守曹景宗的亲戚来了，也为这事。曹景宗是员虎将，出身将门，读书虽不多，喜欢读史，每当读《穰苴》、《乐毅传》时，总是掩卷叹息道：“丈夫当如是。”曹景宗跟随陈显达北伐马圈，率伏兵二千破元英四万人马，立下大功。萧衍把曹景宗放在竟陵就想让他做东进先锋官。

曹景宗的想法更绝，南康王不到襄阳称帝不进兵。萧衍懂得部属们的心情，造反不是儿戏，身家性命全部押上不就是为了荣华富贵吗？胜利果实被别人摘走的滋味不好受。

王茂对张弘策唠叨，是说给萧衍听的，因为他知道只有张弘策能够影响萧衍的决策。

“我们不缺将，我们有全国最优秀的将领；我们不缺兵，我们有江南最勇猛的战士。我们缺一个大后方，缺少源源不断的后勤补给。谁能给我们，萧颖胄。”

萧衍涨红了脸，眼中精光闪动，第一次显得如此激动，“若前途大事不捷，兰艾同焚，若其克捷，我将威震四海，岂能受制于碌碌之辈！”

王茂放心了，萧颖胄不过是暂时利用的棋子罢了。

张弘策道：“萧行事不同意现在发兵，要等到来年二月，您给他的那封回信怕没有起到作用。”

萧衍的心情平静下来，微微一笑：“我本来没有期望他会同意即刻发兵。我们备战充分，而荆州需要时间准备。我之所以写那封信，不过是坚定他必胜的信念罢了。”

时来天地皆同力

公元501年二月，萧衍兵发襄阳，江南将星云集，韦睿、吕僧珍、昌义之、柳庆远、郑绍叔、冯道根、康绚、张惠绍随军出征，王茂、曹景宗为前锋大将，沿汉水南下，进逼郢州（今武汉）。

“烟雨莽苍苍，龟蛇锁大江。”高耸于蛇山之上的夏口城与南岸鲁山要塞号称“边江峻险、楼橹高危、瞰临沔汉”，死死扼住长江交通。郢州刺史张冲与将军房僧寄分兵死守大江南北两城。

张冲是南朝一员干将，最早参加过宋明帝刘彧组织的北伐彭城战役，那场雪中会战无比残酷，大部分南朝官兵冻掉手指脚趾，张冲未能幸免。其后，任职边关久经战阵，军事指挥经验丰富。

雍州军到达汉口，发生战略分歧。大部分将领主张围攻郢城的同时，分兵袭取西阳（今湖北黄冈东）和武昌（今湖北鄂州）。

萧衍力排众议，不同意分兵：“汉口河面宽不过一里，船行河中，敌军两岸夹射，箭雨交织。若用大军向前，房僧寄必然切断我军的补给线，到那时悔之不及。我的意思，王茂、曹景宗率先锋部队渡江，与荆州军合兵一处围困郢城。我率雍州军主力包围鲁山。这样，无论汉水还是长江，我军补给线通畅，兵多粮足，何忧两城不拔！夺取天

下不须费力，可卧而取之。”

雍州先头部队渡江，张冲派船队出击被曹景宗击败。曹景宗联合荆州军萧颖达、杨公则、邓元起诸将结营九里将郢城死死围住。张冲连战数次不能获胜，忧病身亡。萧衍派张惠绍率一支水军切断郢城、鲁山与江州方向的粮道。

郢城与鲁山已是两座孤城，萧衍却围而不攻，他在等什么呢？

战争的胜利有时并不在于攻城掠地，而在于消灭敌人的有生力量，萧衍在等南京朝廷的援兵。

六月，援兵到了。吴子阳、陈虎牙率十三支中央军精锐部队西救郢城，到达巴口（巴水南入长江口），大将陈伯之率军驻扎江州之寻阳，负责物资供应，掌控全局。

此时，南康王萧宝融在江陵称帝，不出所料，萧颖胄成为新王朝的尚书令（总理），萧衍左仆射（副总理）。雍州、荆州两路大军围困郢城两个月寸步不进，萧颖胄着急了，派使者来到前线询问前方战事，责怪萧衍道：“当初不先取西阳、武昌，乘虚取江州已经失计，现在只有向魏国求援。”

萧衍哈哈大笑，对使者道：“汉口路通荆、雍，控引秦、梁，粮草物资都要经过此地，如此重要的战略要地，我怎么能舍弃呢。如果分兵向前，鲁山之敌断我污水，扼我咽喉，怎么办？我取西阳、武昌如探囊取物，但是，得到两城仅守兵就需一万人。敌军大举来攻，救还是不救呢？如果去救，郢州之敌抄我后路；不救，两城势必陷落。士气低落，大势去矣。只要我攻破郢州，沿江而下，西阳、武昌自然风靡，何必分兵。大丈夫取天下独当独行，况且拥数州之兵诛杀群小，岂可求救戎狄，示弱于天下！我胸有成竹，回去告诉萧镇军，让他放心，守住江陵即可。”

萧衍之所以说大话，因为形势发展全在计划中。围郢城不攻，就是要吸引朝廷的援军到来，将其一举歼灭。只要击败南京朝廷有生力

量，凭萧宝卷的那点威望和向心力，各地必将望风而降。

围城打援的军事行动相当顺利，王茂、曹景宗依靠强大的水军，趁中央军初到加湖、立足未稳之机发动夜袭。

“时来天地皆同力”说得不假，人走红运天地相助。中央军害怕荆雍水军，选择险要无水之处安营。谁知大雨连下数天，江水暴涨，加湖城淹没。荆雍水军高大的楼船发挥作用，把中央军冲得七零八落。十三支精锐之师一败涂地，连个响声没听见完蛋了。与三国关羽关云长水淹于禁七军如出一辙，萧衍多淹了六军。

加湖大捷，萧衍声威大震。鲁山、郢城再也坚持不下去了。鲁山守将房僧寄病死，守兵投降，郢城亦降。打了大胜仗，将领们想休整部队，萧衍反对：“你们当初不是想取西阳、武昌吗？怎么又不着急了？”萧衍给将士们下达最后命令：“向南京进攻！”

进攻好说，郢州需要人留守。两个月下来，郢城十万人只剩两三万，瘟疫流行，病饿而死。床上睡觉，床下塞死尸。战争是残酷的，我们不需要战争。

谁来收拾后事，既要保卫战略要地，又要建设家园，比征战更重要。全才难找，萧衍寻思良久，掰着手指头算没找着人，一眼瞅见韦睿，笑了：“弃骐驎而不乘，焉遑遑而更索？”我这不是骑着驴找驴吗？有了韦睿，一座新的武汉诞生了。

荆雍大军向南京进发，唯一障碍便是镇守寻阳的西征军总指挥陈伯之。陈伯之从小无赖，好吃懒做，十三四岁的时候整天戴着獭皮帽，揣着刺刀，专等别人家地里稻熟去偷割。田主发现了，他竟大咧咧地道：“你家这么多稻子，挑一担能怎么样？”人家上来揍他，他提着刺刀冲上来，把田主吓跑，挑着稻子回家。再发展下去做强盗，劫船时被船夫砍去左耳朵。和水泊梁山的好汉一样受军方招安，做了一名军官，自此官运亨通。荆雍起兵，萧宝卷无将可派，任命陈伯之为总指挥平叛。

陈伯之受萧宝卷知遇大恩总想报答，无奈十三支主力军队已败，犹豫再三，只得解甲投降。萧衍大军再无阻拦，沿千里长江迅速向东挺进，各地守军非降即逃，九月底大军到达南京。

西征军团被淹，江、郢两州失守，萧宝卷毫无紧张之意，对他那个团队道：“等敌人到达白门再决一死战！”

不可否认，萧宝卷有一定的军事才能。即然西征军失败，叛军声势浩大，再派军队去讨伐已无胜算。不如用萧衍用过的计策，以逸待劳，在南京城下解决战斗。形势反过来，中央军占有地利，而荆雍联军的后勤补给线却拉得很长。萧宝卷召江北各州军队入援，王珍国、张稷、桓和等将领纷纷率领军队入南京，云集十多万大军。萧宝卷把切断叛军补给线的重任交给虎将马仙琕。

天高云淡，霜叶血红，江水奔流。

中央军主将王珍国率十万精兵列阵朱雀航南，结战车为营，严阵以待。萧宝卷心爱的小宦官王宝孙手持白虎幡督阵，下令拆掉秦淮河上的浮桥，以示有进无退、背水一战的决心。

荆雍联军开到，双方大会战。中央军士气正盛，联军招架不住，忙乱之中阵脚后移。前锋大将王茂见形势不妙，跳下马来手执单刀，直冲敌阵，部将韦欣庆挥舞铁槊护卫身边，士兵紧随其后奋勇冲杀，撕开中央军的铁阵。曹景宗趁机下令全面反攻，吕僧珍率人火烧中央军战车，康绚、冯道根、昌义之等将领纵兵突阵，烈焰滚滚，喊杀之声惊天动地。

中央军开始溃败，王宝孙真卖力气，舞动白虎幡，破口大骂众将，试图挽回败局。联军攻势太猛，杀进去回不来，大内侍卫席豪带人反冲锋，淹没在刀山剑海之中。中央军支撑不住，大阵土崩，士兵们向后逃跑，落水者无数，秦淮河堆积起的尸体与桥梁一般高。

联军趁胜渡河包围台城。朱雀航惨战，中央军士气低落。东府城守将徐元瑜、新亭守将李居士、东宫守将桓和率军投降，只剩皇宫孤

城一座。

台城内尚有七万甲兵，萧宝卷任命王珍国和卫尉张稷指挥军队布防。萧宝卷依然不慌张，这是继位以来敌人第三次打到皇宫，前两次不都失败了嘛，第三次也一样。

陈显达败在弄险不成，崔慧景败在二心不定。两将反叛之时朝廷尚有各地援兵。而今江北之兵被聚歼，南京以东的土地尽落萧衍之手，再无人赶来勤王，马仙琕在长江的游击已起不到多大的作用。

城里只有一百天的粮食，萧宝卷仍然抱有希望。当茹法珍请求他拿出宫中宝藏赏赐将士、激励士气之时，萧宝卷竟说了一句让人目瞪口呆的经典名言：“敌人独来取我吗？为什么向我要东西。”言外之意，你们的东西比我少吗？茹法珍等人闭上嘴，无言以答。皇宫储存了许多木板，有人提议用做守城器具，对建筑痴迷的萧宝卷不同意，淡然道：“这些是用来建筑殿堂的材料，动不得！”

一个月很快就要过去，中央军数次冲击围城的联军均失败而回。茹法珍、梅虫儿气急败坏，唆使萧宝卷杀掉指挥作战的将领。王珍国害怕，夜间派人偷偷潜出台城向萧衍送礼物，那是一面明晃晃镜子。萧衍心领神会，让来人带回一块断金。王珍国喜出望外，萧衍已经接受自己的投降。二人用物品表心迹，自然害怕书信往来落入敌人之手。王珍国用一面明镜表明真心投诚，萧衍则告诉他，“二人同心，其利断金。”

金莲无复印中庭

箭雨停歇，又一个日暮。鼓角声、呐喊声瞬间止息，守城的士兵们软下身子，倒在冰凉的地面。

南京的冬天阴冷，寒在骨里，刺在心中。梅花照旧盛开，红色、白色、凄凉艳丽。一曲充满哀伤的笙歌从宫墙里飘出，和着满城的呻吟声，越发显得悲凉。

含章殿内宫人击鼓，萧宝卷握笙而歌，“巴东三峡猿鸣悲，夜鸣三声泪沾衣。我欲上蜀蜀水难，踟蹰珂头腰环环。”小皇帝全神贯注，神情宁静，似乎淡忘了城外的千军万马、剑影刀光。

潘玉儿站在殿外屋檐下，静静地听着这首“女儿子”，泪水缓缓滑落。她有种不祥的预感，欢乐时光永远不会再有了。世界就是这么残酷，不相爱的人同起居，相爱的人却无法共婵娟。

笙歌足足奏了一个多时辰，靡靡之乐足以麻醉人的神经。潘玉儿清醒过来的时候，四周变得很静，又静又冷，静得可怕，冷得也可怕。一阵寒风掠过，九子铃发出呜呜回响，如怨如慕，如泣如诉……

夜深了，宫内响起急促嘈杂的脚步声。王珍国和张稷带领甲兵在几名宦官指引下，杀气腾腾奔含章殿而来。萧宝卷吹笙吹得疲倦，躺在床上刚刚睡去。猛得听到有人喊叫，“陛下快起来，有兵进宫了！”萧宝卷呼得爬起来，向后门窜去，发现北门紧闭，几个太监手持钢刀一脸狰狞。他从来没有发现太监会有穷凶极恶的面孔，以为他们天生一群羊。

一个太监对准他的腿挥刀砍了过去，血光闪动，萧宝卷扑倒在地，大吼道：“奴才！你们敢造反！”

萧宝卷爬不起来了，倒在一群卑贱的太监们脚下。为什么？我不敢落在别人的后面，江祐江祀、刘暄舅舅、萧坦之、徐孝嗣、萧懿，我总是先下手。为什么还有那么多人背叛。安兄、陈显达、崔慧景、萧昭胄兄弟、张欣泰，他们谋反在先。我从不冤杀一个好人，从不乱杀兄弟，从不乱杀臣民，为什么天下的人都背叛我？

太监们漠然地看着他们的皇帝在流血，心里都在想，他的那个团队呢？那些女人和男人呢？张稷手下的亲信军官张齐赶到，揪住萧宝卷的头发，一刀割下人头，提着头颅快步走出大殿。

所有人的性命必须用这颗头去换。

王珍国、张稷连夜召集官员们入宫开会，逐一在信笺上签字，然

后选了一个小官出城送人头。这个小官就是国子博士范云。竟陵王萧子良死后，范云屡受排挤，下放到地方。范云忠于萧子良，在地方上表请为萧子良立碑。齐明帝萧鸾借故将他下到大狱，去年刚刚翻身。

范云官虽小，是竟陵八友之一，萧衍的好朋友。萧衍见到范云高兴异常，当然，最高兴的莫过于见到范云手中提的人头匣子。

好消息真是多啊，之前几日，江陵方面的总理萧颖胄气死了。萧衍领军东征，水淹十三军，席卷寻阳，大败王珍国，兵围南京城，战功赫赫。萧颖胄后勤保障做得不错。可蜀中巴东、巴西两处军队听命朝廷，进兵江陵，三峡口打败荆州军，包围上明城。上明与江陵一江之隔，萧颖胄打不过区区两座小城的军队，还让人家打到家门口。想想自己曾经指责萧衍的话，又惭愧又上火，活活气死。

天佑萧衍，全国军政大权一手抓，坐镇南京城，当起大司马。史书称萧衍不好色，那是老了以后。刚入南京的萧衍38岁，正值壮年。萧宝卷的妃子们自然要选两个，征服者嘛，城市、财宝，还有女人。

萧宝卷的四十一人团队一个不留杀完，二千多宫女赏给有战功的将士。萧衍留了几个，潘玉儿、吴氏、余氏、石氏，其中石氏原是萧遥光的妾，和潘玉儿一样，三渡人家了。不过石氏没有潘玉儿的地位，在宫中仅是个宫女而已。

萧宝卷选女人的眼光真不错，和他的建筑才能不分伯仲，萧衍正得意。范云在耳边开始唠叨，红颜祸水啊，女色误国啦。范云是个忠臣，萧衍知道，以前保萧子良，现在一门心思扑萧衍身上。萧衍没亏待他，送人头的当夜留在身边做黄门侍郎。

萧衍嘴一撇，行啦行啦，我什么人物，全才，诸葛亮会的我都会，玩几个女人怎么啦？去吧，去吧，忙你的吧！

不多久，范云拖着王茂一起进来了。范云身板一挺，先把汉高祖刘邦搬出来，“想当年，汉高祖入咸阳，财帛不取，女人不要，范增因此畏其志大。明公刚定建康，海内瞩目，怎么可以把心思用在女人身

上？”

范云这招厉害，王茂那是大功臣。他还一个都没有呢，你好家伙弄四个。

没办法，萧衍连连点头，说得好，可人怎么办？总不能让她们再去陪东昏侯萧宝卷？东昏侯是萧衍给前皇帝起的字号。

范云一指王茂，“王将军功劳最大，赏给他呀！”

萧衍一瞧王茂得意洋洋的样子，我说你怎么这么积极，敢情分我女人来了。萧衍道：“吴氏已有身孕，这样吧，潘玉儿和余氏给你怎么样。”

此言一出，王茂也不好意思，“我多大岁数了，一个够啦。”

军主田安正好站在一边，急冲冲地接口道：“末将没有妻室，请明公赐潘玉儿为妻。”

“好！”萧衍爽快答应下来，反正自己捞不着，给谁都一样。

南朝人自诩文明之邦，别人的妻室还争得这么开心。南北朝的风气如此，刘骏、刘子业、山阴公主、何婧英等等，乱伦、群交、性生活淫乱不堪。北齐有个叫许散愁的大臣曾向人吹嘘：“散愁自少以来，不登变童之床，不入季女之室，服膺简策，不知老之将至。”我从来 not 玩变童、不搞少女，可见同性恋、恋童癖已是当时一种社会风气。

神仙殿空旷寂寞，潘玉儿缓缓走过一朵朵依旧盛开的黄金莲花，飞天髻光滑亮丽，显然特意梳理过，面色红润。她在回忆两年多快乐的日子，脸上甚至浮现幸福的笑容。

神仙殿从此不在，因为再也没有神仙了，没有那对亲密无间的神仙伴侣。她突然发现之前的流泪很傻。人间的幸福有限，只有真正做了神仙，快乐才是无限的。萧宝卷走了，那个傻傻站在殿上欣赏她，依偎脚边爱抚她的男人走了，去寻菩萨了。

潘玉儿碰也不愿碰那些肮脏的臭男人，包括虚伪的萧衍，女人不过是他们的玩物，玩够了就丢掉。他们从来不懂女人也是人，从来不会平等对待女人。可他们却是胜利者，人世间的胜利者。

“死而后已，义不受辱。”这是潘玉儿留给后人最后的一句话，这句话毫不逊色于步步生莲花的绝代风姿。

白绢绕过光滑脖颈，死亡不过是一瞬间的痛苦罢了。

车子驶过宫门，潘玉儿肌肤洁白，容颜依旧美丽动人，栩栩如生。随行的尉吏们忍不住伸手去摸，有的人把手伸进潘玉儿的衣服里，甚至有人急不可待地跳上车。

王茂、范云和田安静静站在石阶之上望着车子渐行渐远，王茂叹息道：“可惜！”范云冷冷道：“她早就该死，这种女人有什么可惜！”田安瞪了范云一眼，死死握住刀柄，满脸失落和茫然。

细指轻扬左仆射

有个老朋友来见萧衍，此人大名鼎鼎，无论在中国史学、文学、诗歌，甚至美男子界均有浓浓一笔。他的名字叫沈约，沈休文。

“酒杯千古思陶令，腰带三围恨沈郎”。沈约美男子之誉，得益于具有美男子最大的一个特征，细腰。南朝与北朝审美取向恰恰相反，美男向苗条化发展，沈约的腰极细。南唐后主李煜“最是仓皇辞庙日”仍念念不忘这位仁兄，吟出“沈腰潘鬓销磨”。

“望秋月，秋月光如练。照耀三爵台，徘徊九华殿。——桂宫袅袅落桂枝，露寒凄凄凝白露，上林晚叶飒飒鸣，雁门早鸿离离度。湛秀质兮似规，委清光兮如素。照愁轩之蓬影，映金阶之轻步。居人临此笑以歌，别客对之伤且慕。”

此诗系沈约的“登台望秋月”，众多诗歌中的一篇。不必再点评，大诗人。我今天写作《南北朝那些事儿》，蓝本之一出自沈约之手的《宋书》。

沈约出自江南望族，他不是北方渡江的士族，是土生土长的江东大姓。“江东之豪，莫强周、沈”，周是周处一族，沈即沈约家，沈约的祖父便是刘裕时代北伐名将沈林子。

做为江东豪族，沈约并非长于蜜罐之中，幼年遭遇不幸。父亲在元嘉三十年那场子弑父的政变中扮演不光彩的角色被杀，从此家道中落。沈约勤奋好学，昼夜读书，母亲怕他累坏身体，常常偷偷减掉灯中的油。才学和勤奋成正比，无可争议。

沈约最大的败笔即是政治。政治是个大染缸，极少有出淤泥而不染者。他和萧衍、范云，还有之前死掉的王融、谢朓，均是竟陵八友之一。可是当萧子良走背运时，沈约投靠齐明帝萧鸾，保着乌纱不倾。当萧宝卷败死之际，他又想到好朋友萧衍。

见人要有见面礼，萧衍此时位极人臣，送什么礼呢？沈约备了三份大礼。

三份大礼不能马上拿出来，要先试探受礼者是否能收，如不愿收取，还要耐心细致地做工作。

萧衍待老朋友们不薄，各各加官进爵，沈约已做到骠骑司马。朋友见面可以开门见山，沈约劝萧衍称帝。沈约的话可谓正中萧衍心事。但是称帝是件大事，搞不好身败名裂。想当年孙权劝曹操称帝，曹操尚说“是儿欲踞吾著炉火上邪。”

沈约见萧衍犹豫，便将如今的国内形势逐一缓缓道来：“今与古异，不可以淳风期万物。”沈约说，现在和过去形势不同，不应用淳厚标准来衡量今人。现在社会什么风气，自私自利，极端个人主义，门阀金钱崇拜。谁讲正义？谁讲道德？没有人讲。

“士大夫攀龙附凤者，皆望有尺寸之功，以保其福禄。”将士们跟随您南征北战，不辞辛劳，无外乎盼望升官发财，兴旺门第，这是战争的目的。为天下开太平，为万民谋福祉，现在扯不上。

“现在七岁小儿、荒野村夫都知道齐王朝完蛋了。天意人心在，您

谦虚没用。”沈约的话打动萧衍，沉吟道：“容我三思。”沈约连连摇头，“您当初在襄阳建牙之时应当三思，现在王业已成，怎么能犹豫呢？如果不早定大计，将来天子还都，君君臣臣，难道还有人帮明公作贼吗？”

沈约怂恿人篡位，干得不光彩。王莽、刘裕、萧道成图谋改朝换代的时候，尚无人敢像沈约这般肆无忌惮。如同沈约说的那样，这是社会风气，无关正义。

萧衍动心了，沈约走后，召见范云告知此事，范云大力赞同。萧衍满心欢喜，说道：“智者所见略同，你明早可与休文一同来见我。”

范云找到沈约，告诉说明天早晨明公要召见我们。沈约多聪明，当然知道为什么事，拉住范云的手说道：“我们定好时间，明天您一定要等我啊。”范云很奇怪，我当然要等你啦，找我们两个嘛。

第二天，沈约早早来到大殿，没到约定时间范云没到。沈约径直进入萧衍的办公室。

礼物可以拿出来了。三张纸，一为加九锡文，一为封梁王文，第三张纸是禅位诏书，还有就是朝廷和地方官员的任命计划。沈约的文采、构思、组织能力令萧衍大为惊讶，一夜之间，好厉害的手笔。萧衍那是文学家、政治家，当时竟然一字未改。

此时范云到了，进不了办公室，卫兵告诉他，大司马和沈约商议重要事宜。范云在寿光阁外徘徊，连道：“咄咄”。咄咄怪事的典故出自东晋殷浩故事，我们以前讲过了。范云为人忠厚，到现在没明白让好朋友耍了。

沈约洋洋得意迈着方步出来，范云赶紧迎上前去，问道：“何以处我？”沈约举起手臂，扬起细长的手指向左轻轻一挑。范云气消了，笑道：“不失所望！”沈约什么意思呢？左仆射，相当于副总理。古代以左为尊，左仆射，第一副总理。

范云进了办公室。萧衍把材料递过去，对沈约赞不绝口：“我与沈

休文做了那么多年好朋友，平时不觉得有过人之处。今日才智纵横，可谓明识。你看看吧！”范云嘿嘿一笑，若有所指地道：“公今知约，不异约今知公。”你们今天算是互相了解，知道底细了。萧衍呵呵笑道：“我起兵于今三年，功臣诸将，实有功劳，然成帝业者，卿二人也。”

沈约的为人，以萧衍的老谋深算岂有不知之理。见风使舵，趋炎附势，搞小动作，急于立功请赏，置老朋友于不顾。但是，想做皇帝，要有人捧，要有人造势，要有人干真事，人才难得。萧衍称帝后和沈约关系面合心不合，沈约最终死于猜忌。

范云没有得到想要的职务，萧衍在人员安置上还是做了微调，范云出任吏部尚书、右仆射（组织部长兼第二副总理）。范云与萧衍的关系紧一些，忠心耿耿的人谁都想用。可惜，萧衍称帝一年后范云去世了。否则，别说左仆射，便是尚书令也不在话下。

萧衍先做梁王，荆州的皇帝萧宝融东归途中下诏禅位。如何处理萧宝融，萧衍原本想让萧宝融做个空头藩王，像三国时代亡国诸帝那样。征求范云和沈约的意见，范云“俯首未对”，沈约则说了一句狠话：“不可慕虚名而受实祸。”

萧衍派人给萧宝融送去自杀用的生金，15岁萧宝融洒脱地说了一句豪语：“我死不须金，醇酒足矣。”

公元502年四月萧衍称帝，萧梁王朝建立。频繁战乱的终结，江南进入太平岁月。萧衍雄心壮志与日俱增，为确保新王朝安全，扩张被北朝挤压的生存空间。萧衍发动自刘裕、刘义隆父子以来，声势最为浩大的北伐，军事目标直指淮南。这场战争残酷无比，双方百万大军云集淮河，战争持续二十多年，直至那座高高的浮山堰轰然崩塌。

第八章 决战前夕

南方改朝换代，连年战争，北魏静悄悄观战。当魏军南征时，萧衍坐稳龙椅，发动了帝国反击战。经过一系列试探性进攻后，南北双方均在酝酿一场大的战役，一场重新划分势力范围的战役。决战不可避免，萧衍委任临川王萧宏为北伐军总指挥，历史再现一只羊领导群狼的故事。

宣武亲政

萧齐末年战乱不止，各地诸侯陆续叛乱。萧衍自襄阳起兵，转战数千里进攻南京，仅这场战争持续近两年。裴叔业降魏，魏军得到江淮重镇寿阳，击败齐国援兵，攻取合肥，逼近长江。明眼人都看得出来，此时此刻北魏军事形势一片大好，如果魏军大举南征，夺取江南根本不是梦想。

北魏南疆守将镇南将军元英、东豫州刺史田益宗，以及车骑大将军源怀上表请求南征。元英慷慨激昂，请帅三万步骑直取襄阳，荡平荆州。他说得很有道理，“萧衍东伐，襄阳空虚，这是皇天授我之日，旷载一逢之秋，机不可失。”源怀献计东西并进，席卷江南，并且忧虑指出，如果现在不出兵，等萧衍平定江南，肯定会来取寿阳。寿阳离南京七百里，山川地形南方人了若指掌。春水一生，南方水军的楼船战舰蜂拥而至，淮南恐怕会得而复失。

机会，宣武帝元恪知道。但是，他有更重要的事做。不出兵无非得不到江南，统一不了天下，出兵恐怕会影响皇位，因为他正在谋划亲政，不想因为军事行动打乱计划。为掩天下人的耳目，堵堵舆论的嘴，表明自己不是个庸碌无为的统治者，元恪批准田益宗进攻义阳的军事行动，派任城王元澄坐镇寿阳都督江淮军事。这些无非做做样子，田益宗靠地方部队打了个胜仗，没有后援作罢，元澄未采取任何行动。

17岁的元恪此时蛮焦虑，刚刚平息一场未遂政变。政变的主谋是二皇叔咸阳王元禧。

孝文帝临终指定六个辅政大臣，宋弁死得早，还剩五个，任城王元澄、咸阳王元禧、北海王元详、广阳王元嘉和王肃。元澄和元嘉是老皇族，元禧是亲二叔，元详是亲七叔。几个辅政大臣内部就有矛盾，元澄轻视王肃，元禧和元澄不合，元详瞧不上元禧。

王肃是汉人，孝文帝去世倒了靠山。元澄诬告王肃谋反，元禧为王肃平冤打击元澄，每个人都想独揽大权。

辅政们勾心斗角，元恪看在眼里，加紧培植势力。最亲的自然还是外戚，元恪把国舅高肇、高显和他们的侄子高猛召进朝廷，拜为公爵。三个小百姓进入富丽堂皇、威严隆重的皇宫，由于从没见过大场面，如同刘姥姥进大观园，出了不少洋象。谁能想到小丑模样的高肇未过多久，便成为大魏国炙手可热的权臣。

高氏一家是高句丽人，高家自称祖籍渤海，晋朝永嘉之乱时去高句丽定居。我们知道，渤海高氏在当时是北方望族，北魏名臣高允出身于此，后面我们要讲到的魏末枭雄高欢也出自这个家族。高欢有祖谱可考，高肇空口无凭。有一点很有意思，高句丽王室成员姓高，高句丽开创者朱蒙叫做高朱蒙。高朱蒙是东北人，确切说是吉林人。高肇是否高句丽王族不可知，反正他是不承认。

南北朝重门第，孝文汉化后北魏延续这一风气，庶族地位低下，何况出自蛮夷之地高句丽。那么高家怎么成了外戚？

孝文帝时代，高家从高句丽迁到辽东龙城，今辽宁朝阳，慕容鲜卑龙飞之地。龙城政府发现高肇的妹妹长得漂亮，是个做皇妃的料子，向宫中推荐，送到平城。恰好冯太后视察北部曹，相中了。冯太后有高句丽血统，不带民族歧视。于是高氏入宫。

现在韩国人动辄拿高句丽说事，一说必然说到魏晋南北朝。因为北魏时代的高句丽达到鼎盛期，疆土最大。高句丽在唐代亡国，之前

是独立一国，与其后的高丽国没什么关系，无非高丽沿用高句丽国号凝聚人心罢了。

高氏入宫生下二皇子元恪。太子元恂反对迁都遭废杀，当时的冯润皇后进行政治投机，母养元恪，派人偷偷谋杀了从平城赶往洛阳的高氏。

元恪重用舅舅高肇的同时，有意娶领军将军于烈的侄女于氏。于氏家族是鲜卑大酋长，于氏的爷爷就是被刘裕称做黑矛公的于栗磾。于烈官拜太尉，掌管禁军，于氏一家，一皇后，四赠公，三领军，二尚书令，三开国公，权震天下。于氏生得不漂亮，之所以入宫为妃，日后立为皇后，元恪明显拉拢于家。

果然，于烈成为对抗辅政大王的先锋。咸阳王元禧曾派家奴找于烈，索要先皇的羽林军人做出入时的仪仗队。于烈拒绝道：“有诏书可以，没诏书休想。”元禧不高兴，派人告诉于烈：“我是天子的儿子，天子的叔叔，辅政大臣，我说的话和诏书有什么两样。”于烈勃然大怒，厉声道：“我知道咸阳王是天子儿、天子叔。有诏你派官员来，弄个家奴和我说话什么意思？于烈头可得，羽林不可得！”

元禧十分生气，调于烈任恒州刺史，打发去平城。于烈推说有病，闭门不出，拒不接受任命。宣武帝元恪见有机可乘，决心亲政，与于烈密谋夺辅臣之权。元恪召集辅政大臣开会，于烈率羽林甲兵护卫诸王，形同押送。

洛阳空气极度紧张，人们以为发生宫廷政变。两个精明透顶的官员，尚书张彝、邢峦竟然逃出洛阳城避祸。张彝、邢峦在北魏国均是大名鼎鼎的人物，六镇兵变前发生了一起禁卫军火烧张宅事件，开始军官游行示威，后来演变成打砸抢。目标就是张彝的家。邢峦是北魏国名将，后面要讲到他，攻取汉中的功臣。两位是消息灵通的聪明人士，张彝和寡居在家的陈留公主关系暧昧，谈及婚嫁。

开会之日，北海王元详的母亲高太妃以为要杀儿子的头，坐着车子跟在后面哭。元恪收回辅政大臣的权力，人一个没杀。高太妃欢天

喜地、泪流满面，对儿子元详道：“从今以后不愿富贵，只要我们母子平安，扫大街我都满足。”

咸阳王元禧不满足，密谋发动叛乱，阴谋泄露被赐死。元禧死了，元详与茹皓共掌大权。高太妃忘记曾经说过的话，母子得意忘形，高太妃又回到红楼梦王熙凤的角色中了。

没过多久，国舅高肇一飞冲天，与元详等人争权，诬告元详与茹皓谋反。元、茹两人关系密切夹杂女人的因素。茹皓的妻姐高氏是元详叔父的妃子，元详和高妃偷情。

论起来高妃还是高肇的堂妹，政治斗争不管亲戚。元详被收押，高太妃才知道儿子在外拈花惹草，把元详揍一顿，大骂道：“你的妻妾这么多，不够用吗？找高丽贱婢。”扭头责怪儿媳刘妃：“女人都妒忌，你怎么不妒忌。”又把刘妃揍一顿。当人真正从欲望中解脱出来的时候一切都晚了，元详暴死于牢房。

宣武帝元恪大权在握，南征重新提上议事日程。大好机会已然丧失，萧衍夺取南京城，改朝换代，梁朝建立。这回不出兵又不行，魏国宫廷外跪着一个人，死活不肯走，任凭狂风骤雨。

鸾生九子

殿外长跪不起的年青人容颜憔悴，瘦骨嶙峋，那双闪亮的双眸告诉人们他不是死人，而是一个复活的人。无论命运多么残酷，只要意志存在人就存在。

他天天跪在大殿冰冷的石阶上，从露水湿衣一直跪到归鸦绕树，不吃不喝，风雨无阻，躯干永远笔直。

对比之前遭受的磨难，跪石算得了什么！

不知底细的人难以相信眼前瘦弱得一阵风可以刮倒的人会是皇族子弟。他根本不像贵公子，倒像刚从死亡线上挣扎出来的营养不良的难民。

他确实是难民，也是皇族子弟，是齐明帝萧鸾的六皇子萧宝夤。“鸾生九子”，萧鸾有九个儿子。除了天生残疾的长子萧宝义，只有萧宝夤活了下来。其他七个儿子，一个死在萧宝卷手里，六个死于萧衍的屠刀之下。

三子萧宝玄和崔慧景谋反，兵败之后，萧宝卷用步障将他包围起来，鸣鼓吹角，率数十人骑马驰绕，折腾半天后对萧宝玄道：“你前几日围我也是如此。”萧宝玄谋反被杀，而萧宝夤参与谋反却安然无恙。

萧衍起兵襄阳，围武昌，水淹十三军，萧宝卷派冯元嗣向前线运送物资。大臣张欣泰想了一出妙计拥立萧宝夤。他与大内侍卫刘灵运合谋，利用茹法珍、梅虫儿等人为冯元嗣送行之机，设伏袭杀众人。张欣泰大摇大摆进入皇宫，以为皇帝必定会让他负责平叛。谁知伏兵失手，只杀了冯元嗣，茹法珍等人负伤狼狈逃回台城指挥防务，一兵一卒也未配给张欣泰。

计策落空，萧宝夤不知情，按计划率人向皇宫进发。人们去掉车轮，把车子当轿子，抬着萧宝夤，喊着万岁的口号，一路浩浩荡荡。到了台城，城上乱箭齐发，人们扔下萧宝夤一哄而散。

三天后，萧宝夤一身戎装到警察局自首，哭哭啼啼地对皇帝二哥说：“那一日不知何人逼我上车，抬着就走，我什么也不知道哇！”萧宝卷笑了，一点不怪罪，王爵照旧。三天后自首可见萧宝夤之聪明，如果当时自首，说不定萧宝卷一怒之下杀了他。

萧衍入南京，谋杀皇帝萧宝融，重兵看管诸王府。诸王还在享福，萧宝夤感觉不妙，连晚挖开墙洞，穿着老百姓的破衣服，腰里系上千许钱，光着脚丫子逃到江边，坐上事先准备好的小船。亲王哪里遭过这等罪，脚皮磨掉一层。

天明之后，守兵发现萧宝夤逃跑，一路搜捕到江边。萧宝夤多聪明，此时不渡江，伪装成钓鱼人，在小船之上随波漂流十余里，直到追兵散去，这才渡江北逃，来到华文荣家。在华家父子帮助下，白天藏山洞晚上骑驴，一路逃到寿春城。

人类同情心相通，尤其年龄相仿的人。宣武帝元恪与萧宝夤同岁，同为皇族一个九五之尊，一个流亡难民。萧宝夤用他特有的坚毅和聪明制造压力，向魏国请兵。恰巧此时，梁朝江州刺史陈伯之率兵投降。

再不出兵，社会舆论压力太大了。元恪再次下诏南征，任城王元澄率萧宝夤、陈伯之进攻钟离，元英率西路军攻取义阳。萧梁皇朝与北魏帝国的南北大战正式拉开序幕。

魏军从东西两线同时向梁朝境内发动攻击。东路军进展顺利，元澄兵围钟离（今安徽凤阳），分兵南下。梁朝初建，北方边镇防备松懈。短短一个多月魏军连下八城，实现战略突破，直逼长江。

关键时候要有人站出来，阜陵守将冯道根挡住魏军猛烈的攻势。阜陵在今安徽全椒东，离边境四百多里，距南京一百余里。

照说这个位置，安全系数百分百。冯道根接任便下令修城墙，挖壕沟，派出侦察兵四处放哨。阜陵官员们忍不住笑，“将军您忙活什么呀，魏军离我们四百多里，中间隔着好几座重镇。再说人家还没进攻呢。”众人一百个瞧不起冯道根，小地方来的就不行，老河口在哪儿？没听说过。冯道根边指挥边道：“进攻要勇敢，防守要怯弱。”众人一听，什么进攻、防守，胆小鬼罢了。谁也不敢多说什么，人家冯道根是襄阳帮，一路跟皇帝打过来的。

城墙刚刚加固一半，魏军两万步骑风卷残云般杀到。众人傻了眼，面无人色。冯道根身着大袖宽衫登上城楼，下令大开城门，事先挑选好的两百精锐敢死队杀出城来，直冲魏阵。带兵魏将吓一大跳，瞧着城头冯道根胸有成竹的模样，以为有什么阴谋诡计，领兵退走。冯道根亲率一百精骑直插敌后，击败魏军三千护粮队，切断运输线。魏军饮马长江的梦想变成肥皂泡。

被魏军突袭打得蒙头转向的各地梁军回过神来，一支梁军偷袭魏军淮南根据地寿阳城。元澄领兵攻钟离，寿阳空虚，留守将士慌了手脚。梁军攻克外城，眼见寿阳得手。任城王太妃孟氏亲自登城防守，

不避箭雨飞石，魏军士气大振，顽强守住内城，直到萧宝夤援兵到达击退梁军。

南北痴将

东线战事持续到第二年四月，元澄击败救援钟离的梁军运粮水师，魏军军事态势仍然不错，可惜一场大雨功亏一篑。淮水暴涨，没有船只的魏军狼狈退兵，淹死冲散四千余人。东线魏军前功尽弃，元澄连降三级。与元澄先赢后输不同，西线大捷，主将元英意气风发，受封中山王，重新拿回祖宗的王爵。

魏军进攻义阳，元英首先拿下贤首山，接着包围义阳一百余日，逼死义阳守将蔡道恭。义阳及其三关是通往武汉的交通重镇。萧衍极为看重，先后调集郢州地方部队和中央军救援义阳。

郢州刺史曹景宗乍一看，猛张飞，其实此人粗中有细，为人狡猾。他是萧衍称帝的大功臣，从襄阳一路打到南京。部下多是江湖汉子，抢女人夺钱财，土匪一样，打进南京城时没少捞。曹景宗纵容部下，萧衍纵容曹景宗，有功之臣嘛。曹景宗有时喝醉了，不称呼臣，称下官，似乎有意让萧衍知道我是你雍州老部下。萧衍从来不开气，以为欢笑。

这次和后将军王僧炳共同率兵三万救援义阳，曹景宗不高兴，谁指挥谁呀？他忽悠王僧炳率兵两万先行，自己甘做绿草为第二路。王僧炳挺高兴，分得兵多，立大功非我莫属。曹景宗阴恻恻地笑，你是元英的对手吗？行，打得过元英我佩服你。

王僧炳连元英长什么样都没瞧见，兵败凿岷（今河南信阳南），一战损失四千人马。曹景宗乐了，瞧见没，不自量力的下场。两家合兵一处，这回曹宗景说了算，防守凿岷口，整天耀兵游猎，向魏军示威，就是不进兵。元英得知蔡道恭死讯，猛攻义阳城。萧衍着了急，又派出一员虎将增援义阳。

来将马仙婢。不是爹妈起的名字，小时候叫马仙婢。长大以后发

现“婢”字太没讲究。改名字，用“玉”旁代替“女”旁。琬有两个读音，两种意思，一个是珍珠，一个刀剑鞘。无论哪一种都比“卑贱的小女子”好，于是改名马仙琬。

一改名字，果然长成性格烈烈的阳刚男儿，做了一名军官，打败勇敢，累有战功。萧衍起兵，东昏侯萧宝卷提拔马仙琬任豫州刺史，守历阳，让他切断荆雍联军补给线。

马仙琬卖力气，萧衍围攻南京，他带着军队在长江上抢劫联军物资。萧衍派马仙琬的好友去游说，马仙琬先摆酒后斩首，大义凛然。南京城破，马仙琬哭了一宿，第二日凌晨召集将士们道：“我是朝廷大臣，诸君都有父母，你们做孝子，我做忠臣。”

马仙琬打开城门，任由将士们出降，自己和几十名壮士呆在城里，哪里也不去。一会儿的光景，大批梁兵杀入，围马仙琬数十重。马仙琬与众壮士弯弓结成圆阵，与梁兵对峙，直到日落西山，梁兵不敢动手。马仙琬见僵持下去没意义，人家梁兵换着吃饭，他们一帮人只能干瞪眼瞅着。马仙琬投弓于地，大声道：“你们尽管来抓，我不降！”

梁兵擒住马仙琬，装入囚车，押往石头城。萧衍大赞马仙琬天下义士，拍着他的肩膀说：“射钩、斩祛，昔人所美。你断我粮道、斩我使者之事不要往心里去。”射钩、斩祛是春秋时的典故，指齐桓公不计较管仲，晋文公不计较寺人披旧怨的故事。

马仙琬大受感动，发誓道：“小人就是一条狗，喂养我的主人没了，新主人收留我，让我咬谁我咬谁。”

萧衍笑了：“咬元英！”

马仙琬领着儿子率中央军气势汹汹杀奔义阳。元英得知疯狗杀到，下令于桐柏山构筑工事防御曹景宗所部，派出一支弱旅正面抵御马仙琬军，将精锐部队埋伏于营北平原地带。

马仙琬一心立功，不和曹景宗打招呼，对儿子道：“我马家受陛下

大恩，当以军功相报，此战正当其时。”马仙琕父子纵马当先，率兵冲阵。魏军败退，马仙琕杀到义阳城下，攻入元英大营。

元英佯败北撤，马仙琕穷追不舍，追到一马平川之地，四面伏兵尽起。魏军中也有虎将，老将军傅永手持长槊，单骑突入梁军阵内，斩马仙琕之子。梁兵发箭猛射，一箭洞穿傅永大腿。傅永拔箭再战，四下魏骑冲入。梁兵大败，伤亡三千余人。马仙琕退回营寨，整顿兵马，卷土重来，双方大战，马仙琕再次战败。

疯狗战术在于不服输，马仙琕集结军队再次冲锋。一日三战，三战皆负。士兵们无力再战，马仙琕只得放弃义阳，烧营夜遁。元英不让老将傅永冒险追击。疯狗遇上疯狗，谁都管不了。傅永放弃治疗坚决追击，整整追了马仙琕一晚上。马仙琕兵败，义阳守将投降，三关将士弃关而逃。

宣武帝元恪论功行赏，元英封中山王。元英父亲南安王元祯因参与鲜卑贵族谋反被孝文帝剥去爵位，元英重新拿回失去的王爵。

“上马能击贼，下马作文章，”傅永可谓文武双全。老将军的归宿要表一表，他没有参与接下来的南北大战，而是被朝廷调往汉中接替邢峦。元恪出于好心，毕竟傅永时年七十多岁。钟离大战激战正酣，元英接连上表请求朝廷派傅永助阵，均被拒绝。傅永83岁去世，因为年老耽误立功，怕别人说他老，每每自称69岁。

有人有疑问，汉中不是南朝土地吗，什么时候划成魏国疆域？就在元英取义阳第二年，魏将邢峦以六千之众，破梁朝数万军队，取汉中、入剑阁、攻梓潼、围涪城，获汉中十四郡，拓东西七百里、南北千里土地。

邢峦是北魏国著名的智将，相貌堂堂的美男子，他是元宏发掘的人才，孝文朝官拜中书侍郎。元宏有一次服寒食散后行散路过邢峦在洛阳的家，竹林掩映，环境幽雅，房子盖得好。元宏对邢峦道：“朝行药至此，见卿宅乃住，东望德馆，情有依然。”这是夸奖邢峦房子盖得佳。当然，含有另外一层意思，太奢侈了吧，住这么好的别墅，每个

月挣多少钱呐？

邢峦回答得巧妙：“陛下建造新都立万世之业，我要和大魏国共进退，怎么能不好好盖座结实的房子呢。”事后，元宏对人评价道：“峦之此言，其意不小。”孝文帝高兴，认为邢峦有大志。

魏军兵临涪城（今绵竹）城下。邢峦欲为北魏国干一番大事业，借荡平汉中，取蜀北之威，请兵两万伐蜀。邢峦列举益州五可伐的道理：“一，成都、建康相去万里，救援困难；二，齐梁替代之际益州战乱；三，萧衍的侄子萧渊藻是个纨绔子弟，接任益州后杀害前任刺史平蜀大将邓元起，引起内乱；四、我军前锋已抵涪城，据蜀中三分之一土地；五、萧渊藻是皇族、太子党，一有危险必定跑路。”表章未了，邢峦加重语气写道，如果朝廷不允许伐蜀，我呆在汉中没什么事儿，回洛阳侍奉父母。

毋庸置疑，邢峦做到知已知彼，取蜀似乎探囊取物。但是，宣武帝元恪拒绝派兵平蜀，批评邢峦说：“现在正值国家用人之际，怎么能找借口退休。上一次你擅离职守，跑出洛阳还没处罚你呢。”

邢峦不服气，继续上表：“昔年邓艾、钟会合大军十八万，倾全国物力平蜀。我只要两万人，因为我军已克剑阁天险，攻取涪城指日可待。如不进则必退，放弃剑阁岂不可惜。”

任凭邢峦磨破嘴皮子，写秃了笔，元恪不同意。从战术上讲，取蜀有把握。你邢峦是方面军指挥官。我元恪是全国的皇帝，作战要考虑全盘，注重战略。洛阳丢了，我要四川做什么！

在邢峦上表请求伐蜀的上个月，公元505年（北魏正始二年、梁天监四年）十月，梁军发动了百余年来声势最为浩大的北伐。

天监北伐

马仙琕兵败义阳，魏骑任意出入淮南令梁朝开国皇帝萧衍脸上无光，大为光火，他要进行一次战略大反击。

北魏孝文帝南征，攻占襄阳北部和淮北地区。裴叔业降魏，使魏军不费一兵一卒得到淮南重镇寿阳，攻取合肥。元恪发动南征，西取义阳，东取钟离。虽然魏军因天降暴雨，主动放弃攻打钟离，但魏军深入梁境数百里，打到离长江仅百里的阜陵。军事态势上完全把梁朝压缩在长江一线，魏军铁骑随时可能威胁到长江北岸。

为确保梁朝政权安全，萧衍急需把江淮地区重新夺回来，以期改变南北双方的军事格局。

夺取江淮是萧衍的战略目标，也是他的终极目标。像宋武帝刘裕气吞万里如虎的北伐和宋文帝刘义隆封狼居胥的壮志，萧衍不曾有过。当时南北双方综合国力的对比，双方军事实力的比较，这种念头欺人之谈。萧衍执政的前二十余年，就是为这个目标在奋斗，最终实现夺取江淮、凝聚国内人心的宿愿，确保江表无事。

梁朝不缺将领，韦睿、曹景宗、王茂、马仙琕、昌义之、裴邃、冯道根、张惠绍均是能征惯战的将军。北伐军主将选谁呢？萧衍不是平民将领出身，依他的性格，不可能像刘裕那样事事冒险。梁朝初建，百废待兴，后方不稳定，萧衍不可能亲自出马。

刘裕之后的历次北伐，南方北伐军统帅大多由皇族担当。桓温、谢安、谢玄、刘裕等英雄籍以成名、扬威立万的北伐战争不再属于士庶豪杰，战功必须交给皇族，从而杜绝功高震主的现象。

萧衍首先从亲兄弟们中选，选中六弟临川王萧宏担任北伐军总指挥。萧宏领衔北伐，萧衍因此受到千古诟病。从战事发展看，萧宏确实是个胆小鬼，就当时萧梁皇朝诸王来说，不得已的选择。

萧衍有十个兄弟，他排行老三，萧宏是老六，前几个死了，剩下的都是弟弟。如果仔细翻翻萧秀、萧伟、萧恢和萧嶷的简历，相比之下差不多。萧宏如果不出色，永兴公主怎么会喜欢他。虽然一表人才，看得过眼，但萧宏没有军国之才。没办法，用皇族子弟对抗士族是南朝传统做法。

梁军北伐，兵分两路，大将王茂率西路军出襄阳进攻魏国荆州（今河南邓州），直指魏都洛阳；萧宏担任东路军总指挥，尚书右仆射（第二副总理）柳惔为副总指挥，率梁军主力攻略淮北。

进攻洛阳只是牵制作战，江淮是主战场。梁将昌义之、张惠绍、萧昺分别率东路军先锋部队向两个方向挺进，一取寿阳，一取徐州；韦睿率一支梁军攻取合肥。

江南水陆军马陆续集结于洛口（今安徽淮南东北，古洛水入淮河口，淝水战争中刘牢之破前秦大将梁成于此地）。萧宏将指挥部设在洛口，一方面便于增援淮北战场，另一方面监视淮河之南的寿阳魏军。

自公元452年元嘉第三次北伐之后，南朝五十年未发动过大规模的北伐战争。此次北伐，声势浩大，舟舰云集，器械精新，兵强马壮，军容甚盛，连北方人都大为感叹，百十年来从未见过南方有如此强大的军队。

梁军初战比较顺利，萧宏招降了陈伯之，那位小时候戴着獭皮帽偷人家稻谷的无赖。他本是江州刺史，因与襄阳新贵们产生矛盾投降北魏，刚刚击败梁军先锋昌义之。可能在魏国过得不如意，这位目不识丁的勇将接信便降，不惜牺牲掉在北方的儿子。招降信文采飞扬，有一句话成为千古传诵的佳句：“鱼游于沸鼎之中，燕巢于飞幕之上。”生动刻画了离开故土，投降敌人的卖国贼的凄凉处境与惶惶不安的心情。

陈伯之率八千精兵自梁城（今淮南田家庵一带）起义投奔南军，昌义之趁机攻克梁城，寿阳城暴露在梁军攻击之下。张惠绍指挥另一支梁军攻拔宿预（今江苏宿迁），兵锋直指彭城。最令魏人丧胆的则是梁将韦睿一举攻下魏军最前线的淮南重镇合肥。

水淹合肥

合肥战略地位之重要自不必言，三国孙权与曹操在合肥城下交锋

十余次，每每落败，逍遥津之战使北方大将张辽威震天下。北魏国在合肥设有重兵。然而，历史没有重演，韦睿一战取合肥，成为南军中一只猛虎。

在我们眼里，视为猛虎的将领必如项羽、吕布，或是关张赵马黄五虎上将，力大无穷、武艺高强之辈。韦睿恰恰相反，是个身体羸弱的老者，时年64岁。韦睿58岁跟随萧衍襄阳起兵，步入军旅生涯，掌兵以来深得部下爱戴。他带兵有自己的原则，士兵们的营房没有建起，决不肯先休息；士兵们没有吃饭，决不肯先就餐；三更天必定起床，张灯达曙，一直工作到天明。

爱惜和纵容不同，纵容士兵则是骄兵。韦睿军纪严格，军队营垒工事构筑有统一的标准，不差分毫。

梁军北伐，身为豫州刺史的韦睿派长史王超、部将冯道根等人率军队进攻北魏小岷关（今安徽含山北）。自历阳至合肥，小岷必由之路，地势险厄。小岷也叫昭关，想当年春秋时伍子胥过昭关，一夜愁白了头，可见此地之重要。

梁军久攻小岷关不克，韦睿亲自督战，到第一线视察。突然关门大开，数百名魏兵耀武扬威冲了出来。韦睿下令攻击，众将不同意，“我们轻装而来，未作准备，要打也要回营穿上铠甲。”韦睿木着脸道：“等你们穿上铠甲，敌人岂不撤回去了。小岷关有两千敌兵，攻则不足，守则有余。他们之所以敢于出来突击，必是精兵勇将，若能挫其威风，城池不攻自破。”

魏军采取的战术和冯道根在阜陵用过的一模一样，趁梁军增援部队初来立足未稳，杀你一阵，树立自信心，可惜他们遇到的是韦睿。

这是韦睿指挥作战第一仗，将领们对老头没信心，互相看着，迟疑不定。韦睿手指统领军队的节杖，冷冷道：“朝廷授我此物，不是装饰品，韦睿军法不可犯！”

谁不上砍谁的脑袋。众将见老头声色俱厉，只得领着人马奋勇冲

杀，双方一场混战，魏兵败入城中。梁兵趁机大举攻城，攻击持续到半夜，拿下小岷关，抵达合肥城。

梁将胡景略攻击合肥有段时间了，毫无起色。韦睿观察合肥山川地形，发现魏军在合肥东西构筑两座小城，形成保护，城防相当坚固，硬攻伤亡惨重，很难取胜。通过观察，韦睿迅速发现合肥城防的弱点，离肥水太近。“汾水可以灌平阳，绛水可以灌安邑。肥水当然可以灌合肥喽。”三国时代曹魏合肥守将满宠，曾经提议放弃离施水近的合肥城另建新城，其用意就在这里。

梁军借着夜色修堤坝阻拦肥水，滚动的洪水流向合肥城，水位一点点上升。虽然升得慢，泡在水里，总有一天会淹垮。梁军的战船开始围着合肥城游弋，攻取了两座小城。

合肥魏军向寿阳求救，魏将杨灵胤率五万增援部队赶到。众将害怕，催促韦睿向朝廷告急，再派援兵。老头笑了：“我军人多，敌人增兵，敌人多，我们增兵，什么时候是个头？打胜仗靠人多吗？兵贵用奇，不在多少。再说，敌人兵至壕边，现在请求支援是不是有些晚？敌人敢来我们就敢打！”

梁军击败魏军进攻，诸将正沾沾自喜，发现敌人是佯动，主力杀向大堤，全歼护堤守军一千多人，上万魏兵扛着家伙凿堤。众将又慌了神，提议撤军。韦睿大怒，喝斥道：“岂有此理！军败将死，有进无退。”

韦睿率人赶往大堤，下了船，将帅旗插在堤下，以示与大堤共存亡之决心。韦睿年老体弱，不善骑马。每次作战，纶巾儒服，坐着人抬的轻轿，手持竹如意指挥军队。这一次，亲提长剑与敌人争堤。杀退魏兵后，韦睿干脆把堡垒建在大堤之上。

淹倒合肥城恐怕要等一段时间，韦睿不想等了，建造高大的楼船，船身与合肥城一般高，四面围攻，箭如雨下，城里人只有哇哇哭的份。守将中弩箭身亡，合肥城破。

搏虎将军

梁军北伐声势浩大，宣武帝元恪大为震惊，委任中山王元英为征南将军，总督各路军队共计十五万南下抵抗梁兵；从汉中紧急调回邢峦任东讨军都督赶赴彭城；诏令各地官府继续征兵十万。

向洛阳进攻的梁军奇兵怎么办？不能大意，离京都洛阳太近。元恪想到了平南将军杨大眼。

杨大眼是北魏国一员虎将，眼睛不大，与平常人相仿。他不一个人，而是两个人，形影不离的两个人，他和妻子潘氏。潘氏武艺超群，善于骑射。两人共着戎装一同围猎，一同拼杀在刀光剑影的战场，并马齐驱，同喜同悲，可谓军中的神雕侠侣。魏军将士称潘氏做“潘将军”。

杨大眼不是鲜卑人，亦非汉人，而是氏人，武都氏人。爷爷杨难当做过仇池国大秦王，国土在今甘南西和、成县一带。杨难当与刘宋王朝作战失败，投奔北魏国。杨大眼不是嫡子，有一个兄弟叫杨小眼袭了公爵，杨大眼只能靠自己奋斗。

他们这些贵族家的偏房子弟，北魏朝廷有照顾。杨大眼官拜奉朝请，奉朝请是官名。古称春季的朝见为“朝”，秋季的朝见为“请”。奉朝请就是说一年可以参加几次朝会，比如春节、立冬、开国纪念日啦等等。用来照顾退休老同志面子，眷顾为国家做出巨大贡献老干部子女，这些都是孝文汉化时北魏朝廷跟汉人学来的。

杨大眼做了奉朝请，和一帮子游手好闲的贵族子弟、老态龙钟的离退休干部混一处，什么事没有整天闲逛，工资一分不缺，财政照发。这不是好事吗？杨大眼受不了。他身怀绝技，一身武艺没处施展。

无论想做什么，机会总会有的，只要有能力。孝文帝南征，选拔优秀人才做军官，杨大眼报名。当时李冲负责考核工作，一看名字，杨大眼，行！必是一员虎将。一看人，完啦，眼不大嘛。北方强壮汉

子有的是，李冲摆摆手，喊道：“下一个！”

杨大眼怎么肯让到手的机会溜走，大声道：“大人，您不了解下官，下官有绝活。”李冲怔了一下，“什么绝活？”杨大眼道：“轻功，看下官给您露一手，您找匹好马来。”

李冲明白，要和马赛跑。有人牵来一匹骏马，杨大眼拿出一根三丈长的绳子系在发髻之上。李冲糊涂了，这是干什么？

号令一发，杨大眼“嗖”地窜出去，长绳“唰”直起来。围着点兵场转了一圈，绳直如箭，马驰不及。众人一齐惊呼，继而欢呼雀跃。李冲叹道：“自千载以来，未有逸材若此者也。”可能飞人博尔特也能做到吧，不过人家杨大眼不是跑百米，是长跑。

杨大眼做了军主，大体相当于现在的师长。杨大眼得意洋洋地冲着以前那些哥们、老大爷们说道：“我今天如同蛟龙得水，看着吧，再也不和你们站一块了！”

魏军南征，杨大眼冲锋在前，勇冠六军。裴叔业归降，魏军大赛跑，杨大眼第一个进入寿阳城，受封开国子爵。

武松景阳岗打死老虎，那是民间传说。杨大眼打死猛虎是载入正史的。武松被动打虎，杨大眼主动打虎。辖区内有老虎伤人，杨大眼欲将老虎正法，亲自进山寻虎，不用弓箭，不带刀矛。用那些玩艺显不出有本事来。杨大眼赤手空拳与老虎搏斗，最后把猛虎拎了回来，在闹市口砍下虎头。

南北双方点评当世十大猛将，杨大眼排名第一，比之三国关、张、吕布。如此虎将，王茂哪里是对手。河南城一战，梁朝开国大将王茂损失两千人马，弃城南逃。杨大眼连下汉水五城，而后率军狂飙东进，支援东路的邢峦。

邢峦从汉中赶回洛阳。刚到家里，元恪把他叫了出来，亲自在东堂送行，哄着说好话：“东线战事紧张，梁军连克数关，已经打到彭城，边民水深火热。将军刚刚回京，父母在堂，膝下难违。但是东南

前线非将军不可，自古忠臣并非都不孝啊！”邢峦性格比较犟，再三要打益州，你不让，把人家从西线千里迢迢召回来派往东线，元恪怕他有情绪。邢峦一拍胸脯，“陛下放心，贼兵虽多，不过一群犬羊，荡平之日屈指可待，陛下勿以东南为虑。”

邢峦表态，元恪放心了。邢峦从来不打无把握之仗，他说能赢准能赢。

公元506年七月，邢峦到达东线，督率奚康生等将领对梁军发起反击。四战全胜，兵围张惠绍于宿预。梁将蓝怀恭急忙在清水河南岸另建新城，企图和宿预成犄角之势，巩固阵地。

九月，杨大眼夫妇率兵来到淮北与邢峦会师。邢峦命杨大眼顺清水南，自己沿清水北向新城进攻，建造木筏焚烧梁军江中战船。两军趁势攻下新城，斩蓝怀恭。梁军伤亡数以万计，张惠绍、萧昺弃宿预、淮阳狼狈西逃洛口。

与此同时，魏军十五万主力大军在中山王元英率领下，由寿阳向阴陵（今安徽定远西北）发动进攻。元英战略构想极其狡猾，他没有沿着淮河向东攻击，而是将进攻目标选择在洛口南面的阴陵。因为梁军占有水军优势，元英避开淮河，有利于发挥魏军骑兵机动和陆路作战优势。魏军击败梁将王伯敖，斩杀五千余人，对洛口梁军形成半包围态势。

宣武帝元恪得到前方战报大喜，急令增援的十万魏军火速赶往淮南前线，下诏邢峦督率东路诸军南渡淮河与元英夹击梁军，将梁军主力一举全歼于洛口。

第九章 钟离大会战

“不畏萧娘与吕姥，但畏合肥有韦虎。”这是北魏名将中山王元英，在南北王朝钟离大会战中填下的一首短歌中的句子。韦虎即指南朝儒将韦睿。这场双方动用兵力近百万、南北名将群英荟萃的大战，变成韦睿与元英斗智斗勇的竞技场。钟离大战的胜利，使韦睿从众多高手中脱颖而出，成为那个时代名副其实的名将之花。

萧娘吕姥

战还是撤？留给梁军的时间已经不多。向合肥退却已无可能，元英就在南方。如果邢峦的东线魏军南渡淮河，进而攻克钟离的话，梁军东退的道路也将被堵死。

围地则谋，死地则战！偏偏梁军总指挥是个没有血性的男儿。萧宏要溜了。

洛口到底驻扎了多少梁军，史书没有记载。南人号称百万，号称只是号称。西汉昆阳之战，四十万军队王莽号称百万；东汉曹操下江南时号称八十万，其实不过二十余万。从当时魏军各地消灭的梁军人数和之后萧衍拿得出二十多万军队来看，洛口及其梁城一带至少集中了梁朝二十五万大军。合肥韦睿所部应该不下三万人。

元英直接指挥的魏军有十五万，援兵有十万，邢峦的军队至少有五万人，魏军总兵力约三十万。

二十八万对三十万，双方旗鼓相当，足可一战。不过，军事态势对梁军不利。梁军攻克梁城，再往西便是魏国淮南重镇寿阳。阴陵失利，元英在南面布下重兵。宿迁丢了，邢峦魏军随时可能渡过淮河，切断东路补给线。

需要指挥官拿出应对策略了，怎么打？各路梁军将领齐聚洛口大

帐，商讨下一步军事行动。将官们你言我语争执着战术，有一点明确无疑，必须尽早拿出作战方案。

总司令临川王萧宏神情紧张地走进大帐，揪揪着眉头，望了望四周盔明甲亮、气宇轩昂的军官们，半晌冒出一句话来：“王师北讨已有一年，一年来战绩卓著。而今征战日久，将士疲乏。敌人的大批援兵已到，你们看是不是该退兵了！”

此言一出，犹如当头泼下一盆凉水，大帐内鸦雀无声。谁都知道这是托词，言外之意，见好就收吧。

人们的目光转向一个人，左卫将军吕僧珍。将领们心里清楚，在洛口大帐最有决定权的人不是萧宏，也不是副总指挥柳憺，而是吕僧珍。

吕僧珍显得颇为尴尬。他是梁武帝萧衍的亲信，萧家两代人的亲信。我们以前介绍过，吕僧珍是萧衍父亲萧顺之的书佐，是看着萧家兄弟长大的家奴。虽是奴才，萧家兄弟从小对他尊重有加。甚至可以说，他是萧氏兄弟的保姆。

吕僧珍有才干且勇敢，否则齐朝总理徐孝嗣不会拉拢他。萧衍檀溪沉木行事秘密，他能从中看出萧衍的深意，提前准备下数百张船橹。梁朝建立，吕僧珍官拜左卫将军，领禁卫军。此次率禁军参与北伐，实际是萧衍派来辅佐萧宏的。

通过几件小事可以看出他的为人。吕僧珍曾任本州刺史，有个卖大葱的侄子跑来求官。吕僧珍打量着他说道：“你就有卖葱的本事，赶快给我回到菜市场。”吕僧珍老家宅子小，前面有个官衙。乡亲们劝他迁走官衙盖房子。吕僧珍大怒道：“怎么能迁官廨益私宅呢！”

吕僧珍在皇宫值勤，酷暑不解衣扣。萧衍宴请群臣，他从来不动水果。唯一一次喝醉后拿了一个果子吃，萧衍微笑道：“你今天吃了不少东西啊。”

南康郡宋季雅罢官后买了一座紧挨着吕僧珍家的宅子。吕僧珍问

新邻居：“新居多少钱？”宋季雅道：“一千一百万”。吕僧珍吃了一惊，“你冤大头啊，哪有这么高的房价！”宋季雅嘿嘿一笑：“一百万买宅，千万买邻。”

吕僧珍生儿子，邻居宋季雅来贺喜。贺喜得拿红包，宋季雅带了，红包上面写着“钱一千”。吕家看大门人不让进：“一千钱，你打发叫花子。”宋季雅非进不可，往门里挤。打起来不好看，好歹是个邻居，看门人无奈放了进来。吕僧珍听说之后不相信，宋季雅能花一千万买我这个邻居，贺礼就给一千钱？吕僧珍亲自打开红包看，确实是一千钱，但不是铜钱，而是金钱。结果大家不用猜，经过吕僧珍推荐，宋季雅出任刺史，在州大有政绩。

这几个故事说明什么呢？说明吕僧珍此人性格谨慎，为人正直，有识人之明，但仍存有私心。

萧宏打算撤军的事，事先和他商议过了。吕僧珍面对将领们期待的目光，平静地说了八个字：“知难而退，不亦善乎！”萧宏高兴了，吕僧珍终于和他站上统一战线，马上接口道：“我也是这么想的！”

大帐里炸了锅！群情激愤，军官们咆哮不已。副总指挥柳惔首先表示异议：“自北伐以来，我大军所到之处，何城不克，有什么难事！”

庐江太守裴邃接口道：“此次北讨就是找敌人来打，敌人来了正好，有什么可回避的！”

马仙琕道：“殿下安得亡国之言！天子扫境内之兵以属大王，宁可向前一尺死，决不后退一寸生！”

昌义之怒目圆睁，眼中精光暴射，须发尽张，大吼道：“吕僧珍可斩！岂有百万之师出未逢敌、望风遽退的道理，我们有何面目去见圣主！”

朱僧勇、胡辛生拨剑而起，气冲冲道：“欲退自退，下官独自向前取死。”说完，提剑大踏步离帐而去。

会议开不下去了。萧宏的脸一阵红一阵白，心中暗道：“你昌义之吼什么，若非我劝降陈伯之，你拿得下梁城吗？还有你马仙琕，元英的手下败将。”这种打击已方士气的话当然不敢说，萧宏拂袖而起，梗梗着脑袋走出军帐。

散会之后，吕僧珍逐营向众将道谦谢罪，“殿下昨天开始心神不定，无意于战。我担心战事失利，所以提议班师保全军队。”众将根本不接受这理由，黑着脸不搭理他。

吕僧珍对裴邃大倒苦水：“我并非不想作战，你我都是军人，除了战争军人还能干什么！临川王非但全无军事谋略，而且性格庸碌胆怯，怕得不行啦。我和他讨论军事行动，格格不入。观此形势，岂能成功。”裴邃本是南朝一将，后随裴叔业降魏，得到宣武帝元恪器重，令守南疆。萧衍建梁朝，裴邃借机回归江南，任庐江太守。一来一回，远不如昌义之、马仙琕等人牛逼，故而和吕僧珍交往得重些。

众将反对，群情激愤，萧宏不敢擅自退兵，也不进兵，大军驻扎洛口按兵不动。

秋草枯黄，落叶缤纷，元英盘坐在厚厚的黄叶之上，吹着长笛，悠扬的笛声和着秋风回荡在晴朗的天空。每临大战，元英总喜欢奏上一曲，理一理烦乱的思路。

江淮之间云集双方六十万大军，系五十年来南北双方最大的一场会战。若以规模而论，这场战争必将载入史册，他元英必为后人津津乐道。胜则扬名天下，败则英名尽丧。

而今战局不乐观。梁军主力依托水军优势固守洛口，韦睿所部攻克合肥，兵锋北指，前军已到东陵，东陵距郢城（今安徽长丰）仅二十里。自己将兵力布署于阴陵-郢城一线，一旦突破郢城，魏军即被分割。所幸梁军没有向寿阳发动进攻，否则后果不堪设想。看来，梁军主帅萧宏不是可怕的敌人。

元英最担心的不是梁军，而是邢峦。那个自以为是、精明透顶的

人骄傲得超过皇族。虽然皇帝已经下诏让邢峦率军南渡淮河协同作战，可他能否奉诏实在是个未知数。如果东路军不渡淮，梁军以钟离为交通枢纽的运输线畅通无阻，梁军想在洛口呆多久就呆多久。他暗示过皇帝，希望用傅永替代邢峦为东路军指挥官，遭到皇帝拒绝。

邢峦朝中有人。据说侍中卢昶讨厌邢峦，与皇帝宠臣左卫将军元晖共同唆使御史弹劾邢峦在汉中掠平民为奴婢。元晖与卢昶同为魏国两大贪官，一个叫“饿虎将军”，一个号“饥鹰侍中”。魏国法律严禁逼人为奴。邢峦平汉中前期恪守法纪，待汉中人比较温和。后来汉中豪强不断反抗，魏军平息叛乱时掳掠不少家眷奴婢。为免受二人陷害，邢峦偷偷送给元晖二十多名美女，其中有个太守女儿世间绝色。饿虎将军大喜，背叛卢昶，在元恪面前为邢峦说好话，加之邢峦新立战功，躲过一场牢狱。

两个人地到来证实元英的判断，杨大眼夫妇率一支骑兵风尘仆仆赶到寿阳战场。元英感激地望着这对军中侠侣，若魏军多是此等勇士无怨的钢铁战士，天下不足平定。

“看来奚康生来不了啦！”元英叹了一口气，站起身，将长笛悬挂身侧，在杨大眼夫妇陪同下缓步向军营走去。

奚康生是北魏国另一员猛将，手下有一支禁卫军劲旅，参加了东路军，归安东将军邢峦节制。

杨大眼道：“我离开东线时，邢安东按兵未动，似乎无意渡淮。武卫将军奚康生托我给您代话：‘梁军攻克梁城久不进兵，必是畏惧我军。大王若进占洛水，敌军必将奔败。’”

元英沉默片刻，笑了笑：“萧临川固然呆蠢，可韦睿、裴邃皆是世之良将，不可轻敌，暂且观察一下再说。邢峦不来也罢，破梁之事我自当之。我为萧临川备了件礼物。新近又谱了一曲短歌，到时用得上。”

元英无意之中与潘氏对了一下目光，那双美丽大眼睛里燃烧的火

焰让他吃惊，散发出的精力与英气与她娇柔的身体毫不相称。元英相人重气，或者说第六感。这位潘将军散发出的欲望何等强烈，他甚至有些为性格豪爽的杨大眼感到一丝莫名的担忧。

一支人数不多的魏军骑兵队出现在军帐绵延起伏、战船连江的洛口，送给梁军总指挥萧宏一件精美的礼物，那是一件镶珠嵌玉的彩色巾帕。营外鼓角伴着长笛声响声，魏骑列队横吹，马上击鼓，吹角、弄笛，缓缓行进，魏人苍凉雄浑的歌声传遍洛水军帐，“不畏萧娘与吕姥，但畏合肥有韦虎。”

听着帐外的鼓角横吹曲，望着那件女子巾帕，萧宏笑了，“这个中山王倒是蛮有情趣。”吕僧珍脸色铁青，强忍住心中愤怒说：“元英羞辱我与殿下，我会让他知道我们梁军的厉害。元英把重兵布署于南方，今日举动不过想激我与他会战于原野。我们偏不中计，殿下可让裴邃率军由梁城出发，沿淮河水陆并进直捣寿阳。只要我们打下寿阳，切断魏军南北交通，淮南魏军就是瓮中之鳖。”

萧宏流露出怯懦，“攻取寿阳有几成把握？打不下来还要增兵，魏人必定攻我洛口，洛口安全如何保障？”

吕僧珍一时无语，半晌道：“总不能让魏人如此羞辱我们。恐怕众将控制不住情绪。”萧宏一字一顿地说道：“礼物我收下，人马有前行者斩！”

眼见魏国军乐队像阅兵般列着方队缓缓围着梁营绕驶而过，梁军将士们的怒火可想而知。吕僧珍步出大帐，跺脚叹息道：“若我辅佐始兴王、吴平侯为元帅，中原不足平，而今竟遭敌人欺辱如此。”

始兴王萧贍是萧衍十一弟，萧衍进攻南京，他与七哥萧伟留守襄阳，曾经劝降过攻打荆州的川军。吴平侯萧景是萧衍的堂弟，颇有才干。吕僧珍对于萧家人如数家珍，太熟悉了，此二人的才干未必过于萧宏，但最起码不会像他这等懦弱。

兵熊熊一个，将熊熊一窝，有什么办法呢。

风雨洛口

夜，漆黑。暴风雨来了！

狂风掠过营帐发出凄厉的声音，战舰在水中无助地飘摇。军中夜惊，梁营乱了起来。梁武帝萧衍评价六弟萧宏时，用过“明于事理”四个字。这位千军万马的北伐军总指挥确实明理，大战前会有征兆，暴风雨是敌人进攻的征兆。听到了吧，敌人已经攻进大营。

萧宏一骨碌从行军床上爬了起来，冲到帐外，抓住早已备好的千里马，翻身而上，弃大军不顾，和身边几名亲信沿淮东逃。一行人逃到大江仍不休息，上小船渡江，一口气逃到白石垒。

又是一个令人恐惧的黑夜。萧宏叩关求入，白石垒是南京城要塞，守将萧渊猷不肯让六叔入城。火把的光亮中，萧渊猷一身戎装站立城头，冷冷道：“百万之师，一朝鸟散，国之存亡未可知。恐奸人乘机生变，城不可夜开。”萧宏无言以对，只是哀求道：“我好久没吃东西，饿坏了。”萧渊猷令人用绳子把饭食吊下城去，然后静静地站在上面看着六叔蜷缩在城墙下狼吞虎咽地吃着。

功名？羞耻？算什么！在这个世界上，有什么比自己的生命更重要，我的命保住，也就等于保住万贯家财。萧宏抹了抹嘴唇，笑了，非常开心。

萧宏保住性命，却有五万士兵为之付出生命。洛口梁军群龙无首，士兵们弃甲投戈，争相溃逃，武器盔甲填满水陆。梁兵自相踩踏，老弱病兵挤踏死者达五万人之多。梁城一带的梁军听闻洛口军败，昌义之、张惠绍引兵南退。

中山王元英站立在洛口梁营，几个时辰之前这里还是敌军的主帐。简直难以相信数十万雄兵会不战自溃，而且逃得那样得惨，器械堆积，死尸遍地。

同样流淌着皇族高贵的血液，他的对手根本不能算个人。“梁人不

过如此，以前把他们看得太高了。”元英轻蔑地一笑，轻轻一挥手中的锡杖，“进兵！我要看到滚滚大江！”

魏军两路进发，一路追击洛口败军，一路攻击南路梁军。韦睿已到东陵，得到洛口军败的消息，不慌不忙，下令主力部队护卫辎重先行退却，自己乘坐轻车殿后。大批魏军聚集东陵，遥望韦睿退兵，竟然无人追赶，韦睿全军安全回到合肥。

宣武帝元恪得到捷报后兴奋不已，下诏元英乘胜南下，长驱大进，直取南京。元英率魏军主力追击梁军，攻克钟离西面的军事据点马头戍。元英下令将马头屯积的大批粮草全部搬运到淮北。众将大为诧异，皇帝下诏南征，大王把粮食运往淮北是何道理？

魏军将领不懂，南京的军事专家们纷纷发表高见：“魏军运米北归意味着不再南下。”萧衍嘿嘿一笑：“不然，魏军必将进兵。兵法讲：‘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这是元英的诡计罢了。”

萧衍对于梁军大溃败，既不生气也不上火，没有批评任何一位将领，包括六弟萧跑跑。萧跑跑继续做亲王；吕僧珍继续担任左卫将军；柳惔回任副总理。萧衍这份气度和胸襟，的确别具一格。只赏不罚成为一条不成文的规矩，萧衍沿用一生，在中国历代皇帝之中独树一帜。可惜萧衍的菩萨心肠只用于官员士大夫，而未普及天下苍生。

诸将不出采，萧衍只得亲自制订出防御反击的军事计划，命令昌义之抓紧时间修筑钟离城，加固钟离防务。

钟离城下必有一场恶战，用谁进行反击呢？不能再用那些未经战阵的皇族，王茂、吕僧珍等人不能用，已经折了锐气。能担大任者，唯有曹景宗和韦睿。义阳保卫战，曹景宗按兵不动，坐视义阳丢失，遭到御史弹劾。萧衍不治罪，为遮人耳目，调回中央担任护军，不久升任右卫将军。

两人选谁做主将呢？萧衍选中曹景宗。萧衍小算盘打得精：曹景宗心胸狭窄，好胜；而韦睿襟胸宽广，淡泊名利。曹景宗为帅，韦睿

为将，将帅必合。若韦睿为帅，曹景宗为将，恐怕将帅不合。

不提梁军调兵遣将。元英果然率大军包围了钟离城，元恪催促邢峦率东路军渡淮，配合元英作战。谁知邢峦大唱反调，不同意发动钟离战役。邢峦认为，梁军野战不是魏军对手，但守城的力量还是有的。我们很难攻下钟离，即使拿下钟离城也没什么用处。钟离在淮水之南，我们没有粮食，拿什么去守。南征将士陆续打了两年，该休整休整。

元恪这个气，“军事计划拟得好好的，你说否就否了，费话少说，赶紧进兵。”

邢峦偏不进兵，继续给朝廷打报告，批评元英攻打钟离的军事行动：“梁军其实没有败，萧衍这只大螳螂指定还要来进攻。我军应该以逸待劳，加强防务。现在劳师远征深入淮南是自取疲困。中山王进攻钟离有什么意义？如果想攻取江东，不如出其不意，出奇兵直袭广陵，或可建功。钟离北临淮河，水路交通便利，粮草充足。一旦梁军控制淮河水路，我军在淮南只有八十天粮食。用八十天粮食攻打一座城池，臣从来没听说过。再说，我军缺乏冬装，如果下雪怎么办？陛下相信臣，不要让臣进兵。如果不相信臣，臣卸去军权回洛阳。”

跨淮飞桥

面对固执的邢峦，宣武帝元恪毫无办法，只得将东路军指挥权交给萧宝夤，允许邢峦回京。

元英与萧宝夤合兵一处，向钟离城发起猛攻。不出邢峦所料，梁军城防相当坚固，魏军攻打一个月未取得半点进展。

十一月，梁军开始增援。萧衍制定出详细的作战计划，曹景宗率中央军北上，与各路撤退的军队至道人洲集结，然后共同向西攻击前进，抢占魏军的邵阳洲，切断淮南魏军通往北方的补给线。

道人洲和邵阳洲均是淮河中的沙洲，孝文帝南下时，我们提到过

邵阳洲，魏军曾在洲上筑城。邵阳洲位于道人洲之西。萧衍特意叮嘱曹景宗建造高大的楼船。建楼船有什么用呢？魏军主帅元英很快给出答案。

战局发展越来越印证邢峦的判断，战争拖入冬季，依靠淮南物资难以供给四十万魏军。只要梁军水师主力一到，必将控制淮河。为扭转粮道不通的窘境，必须将淮南淮北连接起来。元英设计了一座跨淮大桥，以邵阳洲为支点，连接南北两岸。只要大桥在，淮北物资将源源不断运往钟离战场。

“一桥飞架南北，天堑变通途。”跨淮大桥实为元英一项创举，为防止梁军破坏桥梁，元英将桥架得非常之高，超出寻常战船的高度。

这场南北大战胜负关键在邵阳洲，曹景宗当然清楚。当他率中央军抵达道人洲后，立即给萧衍打报告，请求突击邵阳洲，抢占洲尾登陆，进而攻克全洲。梁军二十万军队并未到齐，萧衍拒绝曹景宗的作战计划，指示必须等待全军集结完毕后才允许西进。

曹景宗根本未把萧衍的指令放在眼里，这是多好的立功机会，你们都完蛋了，瞧我曹某人。攻下邵阳洲，缺乏补给的淮南魏军只能败退。我曹某人就是国家的大救星。

曹景宗率舟师大举西进，战船之上满载士兵，向邵阳洲浩浩荡荡进发。可惜曹景宗天文学得不好，当时没有气象卫星，全靠人们观测星座运行或凭经验判断天气变化。

船队行至半路，淮河风云突变，暴风席卷河面，波浪翻涌，船只大摇大晃，士兵落水者无数。天公不作美，曹景宗只得下令返回道人洲。萧衍万分庆幸，对群臣道：“这回我们胜利在望了。景宗不进那是天意啊，若孤军前往，没有友军配合，怎能在邵阳洲上立足，必被魏军赶下洲去。如今大军到齐，始大捷矣！”

梁衍高兴得有点太早了。曹景宗到底是位粗中有细的将领，一次莽撞的军事行动反倒提醒了他。诸军聚齐，曹景宗率军抵达邵阳洲。

不出萧衍所料，元英果然建起桥梁。

曹景宗登上楼船最高层，举目眺望。夹淮两岸，魏军修筑了四十余处坚固的堡垒，连绵起伏的军寨波浪相仿，相连数十里，直到钟离城。

经过详细对敌观察，曹景宗发现元英设计的跨淮大桥坚固无比。跨河大桥南北桥头堡设有两处大营，元英在南，杨大眼在北。埋在淮河之中，保卫大桥的栅栏、木桩等障碍物数百步长，战船无法靠近。大桥之高出乎想象，萧衍预先准备的楼船还是不够高，够不着怎么发动火攻。

曹景宗倒吸一口凉气，幸亏突袭计划搁浅，元英这只狐狸早有防备。号称百万的魏军声势浩大，曹景宗不敢发动攻击，下令就地筑营，两军对峙于邵阳洲。

战争有时拼得是意志力。当你感觉困难的时候，你的对手更困难。又一个月过去，城池久攻不下，外围援兵已至，中山王元英发疯般下达死命令，不惜一切代价拿下钟离。

魏军用手推车载土填壕沟，铁甲骑兵督战，来不及撤回的士兵和泥土一道埋入壕沟。数万魏军爬云梯攻城，如同黑压压的群蚁般攀附在城墙，爬上去落下来，再爬上去再落下来，昼夜不停，无一人后退。

自十月围城，魏军猛攻三个多月，钟离城屹立不动。元英仰望堆积如小山相仿的魏兵尸体慨叹不已，万没料到先前不堪一击的梁军好象突然变身。城里有多少人？他们是不死的神吗？

钟离城中只有三千士兵，主将便是在洛口大帐怒斥吕僧珍的昌义之。哪里有危险，哪里有昌义之。墙坏补墙，人入杀人，昌义之和三千勇士书写了一段铁血传奇。

魏军主帅中山王元英承受着极大的压力，宣武帝元恪对他失去信任。公元507年二月，魏军围攻钟离四个月后，元恪下诏退兵，旷日

持久的战争任是哪一个国家也承担不起。

元英不甘心，上表力争，希望朝廷能够再给一个月的时间：“臣原本想二月结束战争。谁知天违人愿，霖雨不止。大军征伐不易，不可半途而废。淮河水涨，臣已增高邵阳之桥。一旦淮河出现洪峰，敌人有可能借机破桥。臣已打造船只，在钟离城河道狭窄之处营造浮桥，三月中旬桥必建成，那时便万无一失。”

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元英的固执不下于邢峦。元恪只得再次重申朝廷的忧虑，派出特使视察前方战事。皇帝特使巡察钟离城后，建议元英退兵，元英仍然咬着牙道：“可克！”

尽管元英谋划周密，但他的对手是江南之龙萧衍和嘯山之虎韦睿。萧衍绝不可能让战争拖到三月中旬，绝不可能让他再建造一座桥梁。

曹景宗按兵不动，钟离城随时有陷落的可能。一旦钟离陷落，战胜魏军最好的机会便会白白从手缝中滑落。萧衍再也难以掩饰心中的愤怒，派使者飞骑下诏韦睿增援邵阳洲，赐韦睿龙环御刀，恶狠狠宣旨：“诸将有不用命者斩之。”

韦睿接诏集合队伍当即出发，取直路望钟离急行军。由合肥至钟离不走弯路走直线的话，要穿越阴陵大泽。喜欢楚霸王项羽的朋友自然听说过阴陵大泽，垓下兵败，项羽东逃就是在阴陵迷失方向，被汉军追到。韦睿不怕，他有两件宝。一是向导，二是工兵。旅游有导游事半功倍，作战也是一样。韦睿对于工兵要求非常严格，在韦睿手下做工兵不容易，标尺一寸不能差。

遇山开路，遇水搭桥，遇有涧谷，建飞桥以济师。韦睿工兵效率相当高，军队一路畅行无阻。诸将对韦睿道：“魏军百万，不是一时半会儿能击退的。将军您走那么快干什么！”言外之意，让他们先打个筋疲力尽，我们再去收拾。韦睿黑着脸道：“这是什么话，钟离百姓凿穴而居，背着门板汲水，人命关天，十万火急。我等车驰卒奔，犹恐不及，怎么能慢慢走！”

火烧邵阳洲

合肥至邵阳洲，韦睿仅仅用了十天便赶到。梁军新任总指挥曹景宗晃着庞大的身躯从军帐中步出辕门迎接他的副总指挥。曹景宗怀里揣着萧衍刚刚寄来的一封信，大体意思告诫他，韦睿是你家乡的望族，一定要多多尊重。

曹景宗为人萧衍最清楚，义阳保卫战就是例子。自恃军功，傲慢自负，满朝文武、高门望族，他谁也瞧不起。此人文化程度不高，还死要面子，写文章遇到不会写的字，宁肯自己造一个新字也不请教别人。

南宋诗人辛弃疾有一首词《破阵子》，抒发了自己渴望驰骋疆场、杀敌报国、建功立业的壮志情怀。对于辛弃疾来说，这一切只能是一个梦想，而这个梦想恰恰是曹景宗的人生写照。

“醉里挑灯看剑，梦回吹角连营。八百里分麾下炙，五十弦翻塞外声，沙场秋点兵。马作的卢飞快，弓如霹雳弦惊。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可怜白发生！”

辛弃疾生活的南宋朝廷懦弱苟且。辛弃疾报国无门，岁月空度，以至于“可怜白发生”。南北朝则是诞生神话的地方，刘裕、檀道济、陈庆之、陈霸先、高欢、宇文泰、侯景等人皆崛起于平民或行伍之中立大功、建大业，当然也包括这个曹景宗。

曹景宗跟随萧衍襄阳起兵，担任先锋官，一路所向无前，杀进南京做了高官。从此坐上豪华牛车。每次出行，他总把车帷幔掀起来。左右侍从急忙放下来，说道：“您现在位望隆重，不应该让人随意看到您。”

为此，曹景宗对朋友们大发了一通辛弃疾式的感慨：“我从前在乡里，骑快马如龙，与年少辈数十骑，拓弓弦作霹雳声，箭如饿鸱叫。平泽中逐獐鹿，数肋射之，渴饮其血，饥食其肉，甜如甘露浆。觉耳后风生，鼻头出火，此乐使人忘死，不知老之将至。今来扬州作贵

人，动转不得，路行开车慢，小人辄言不可。闭置车中，如三日新妇。遭此邑邑，使人无气。”

辛弃疾向往的，曹景宗全做到了。“了却君王天下事，赢得生前身后名。”那又怎么样呢？

功成名就之后的曹景宗养了数百名姬妾，整天花天酒地，嗜酒作乐。寒冬腊月，在家中聚集一帮子部下戴着假面具通宵达旦大呼小叫，挨家挨户乞讨酒食。曹景宗的部下多是轻剽亡命之徒，本是游戏，竟然演变成入室玩弄女人、夺人财物。

这种生活又何如：“明月别枝惊鹊，清风半夜鸣蝉。稻花香里说丰年，听取蛙声一片。”那般淡泊洒脱的人生。

对于这位无法无天的有功名将，萧衍只能哄着。当萧衍对其不满，而又赋予韦睿生杀大权之时，只能用亲笔信安慰、警戒一下爱将。

曹景宗是新野人，韦睿是长安大姓，居住雍州，二人也算同乡。不需皇帝关照，曹景宗对韦睿比较尊重，因为韦睿是位德高望重的老者。曹景宗时年50岁，小韦睿15岁。然而，两句话过后，桀骜不驯、性格爽朗的曹景宗对韦睿不仅仅是尊重了。

阴云灰暗，细雨濛濛，二人一同观察了魏军的布防。曹景宗不喜欢沉默，说起话来哇啦啦。他手指跨淮大桥道：“陛下让我们用火攻烧桥。索虏想到了，将桥架得很高，阴雨下了一个月，淮河水涨，楼船刚及桥高。船身沉重，栅栏纵在水下楼船亦难行走。索虏控制大半个邵阳洲，我军仅居洲尾，离桥距离太远。”

韦睿沉默不语，凝神沉思，半晌，缓缓道：“阴雨绵绵，淮河必有洪峰。我们可以借洪水用楼船攻击邵阳洲，用轻舟载膏油杂草焚烧桥梁。”

洪水淹没栅栏木桩，用小船则障碍物毫无用处。妙是妙，可梁军在下游，欲取得最佳突击效果，离大桥越近越好。

曹景宗道：“韦公为何不安营？欲将营寨扎于何处？”韦睿手指前方，淡淡道：“君营前二十里。”曹景宗大叫道：“我的营前二十里？那是魏军大营！”

“呵呵。”韦睿白须轻扬，“我就是要把营寨扎到魏营。”

夜，黑夜。

数万梁兵摸到距离魏军营堡一百多步的地方，在梁将冯道根指挥下建造营寨，构筑工事。冯道根有一手绝活，走马量地。骑着走一趟，根据马的步数可以分配工作量，不需要工兵们扯着尺子测量。韦睿对于军事建筑要求严格，冯道根可以做到不差分毫。梁兵一齐动手，掘长堑，树鹿角，截洲为城。天刚破晓，一座坚固的大营拔地而起。

惊呼声中，魏军哨兵圆睁朦胧的睡眼飞报中山王元英。元英慌忙出营察看。在自己的正前方，一座大营从天而降。原本魏军占据邵阳洲的三分之二，这座营寨逼近已营寨一百步，壕沟直挖到邵阳洲南北两岸，与淮河水接，和魏军平分邵阳洲。元英大惊失色，手中锡杖重重击向地面，惊诧道：“哪里来的神仙！”

元英毕竟是久经沙场的名将，瞬间冷静下来，“这座营寨必须毁去，否则我的桥梁完了！”元英咬牙下令道：“调杨大眼，攻下此营！”

杨大眼调集一万名铁骑发起冲锋。搏虎大将杨大眼河南城败王茂，东线击败张惠绍十万梁兵，攻拔宿预，早已威名赫赫。汉水淮河一带的小孩哭，大人吓唬说“杨大眼来了！”在人们心目中，杨大眼等同于一只野兽。

野兽横冲直撞，身先士卒，一万铁甲骑兵所向披靡，刹那间撕开梁营，冲杀进去。韦睿指挥梁军结战车为阵，万箭齐发。杨大眼率铁骑将车阵团团围住，发动冲锋。梁军车阵中二千强弩同时发射，强弩洞穿魏骑铁甲，中杨大眼右臂，射杀大批骑兵。

魏军退却，在后营观阵的曹景宗看呆啦，“行啊，这老头。”赶紧

安排人从淮河中潜水游向钟离城报信，再坚持一下，援兵已到，现发起攻击，用不了几天战争就结束了。

曹景宗下令挑选一千多名精锐敢死队和工兵们一道登舟向淮河北岸驶去。离杨大眼的军营数里处修筑大营。淮北有牧草，一直控制在魏军手里。曹景宗与杨大眼争夺淮北牧草。

曹景宗够损的，欺负人家杨大眼负伤。可以说，曹景宗缺乏一点江湖道义，明知对手负伤还要与人决斗。结果可想而知，曹景宗胜了这场南北两大高手之间的巅峰之战。曹景宗带着战胜杨大眼的威名，高高兴兴回到大营，留下部将赵草守新营，人称“赵草营”。虎落平阳遭犬戏，赵草控制了淮北牧草。不过，世人不承认这场决斗，南北双方没人把曹景宗冠为第一高手。

曹景宗赢得相对轻松，韦睿战得艰苦。第二日清晨，元英亲率大军攻打韦睿。韦睿依旧大袖宽衫，坐在小木车之上，手持白角如意指挥军队迎战。面对魏国亲王、北方名将，韦睿换了武器。真正的高手摘花飞叶即能伤人，韦睿一般用竹如意。为尊重对手，换成白牛角如意。

人们难免感叹韦睿真诸葛孔明也。我读三国志诸葛亮传，并没有发现诸葛孔明羽扇纶巾坐小车指挥作战的形象，完完全全罗贯中抄袭韦睿先生嘛，不过把人家的如意换成羽毛扇。难道这样就可以免于侵权么？个人感觉不必再重拍三国演义，而应该重拍一部三国志。三国演义拍烂了，尤其动画片。如果拍三国志，把人物形象重新一定位，卖点就多。比如，孔明把小车和大衣服还给韦睿，该穿什么穿什么，大袖宽衫是魏晋南北朝人的着装。

儒将，韦睿应该排名第一。论战功，论风度，论军事谋略。比一比，看一看，谁是神仙将军？倒不是贬低孔明先生，诸葛亮在治国和大战略方面还是有一套的。

魏梁两军恶战，整整斗了一天，中午吃点饭继续开仗，直到暮色西沉，元英才退走。

韦睿的大营关乎邵阳桥之安危，元英不会就此罢手。当梁军沉浸于夜色带来的宁静之时，密集的鸣镝声划破夜空，大批魏军连夜出动，展开新一轮攻击。漫天箭雨从天而降，守城梁兵慌乱起来。韦睿登上城墙，厉声喝斥。士兵们听到主将的声音，慢慢镇定下来，各司其职顽强抵抗。魏军弩箭过于密集，韦睿的儿子韦黯请父亲下城避箭。韦睿不为所动，负手站立城墙。指挥官是军队的灵魂，你在军队的最前线，士气必定高涨。

“不畏萧娘与吕姥，但畏合肥有韦虎。”想起这首亲自谱写的短歌，鲜卑人的豪气在韦虎面前荡然无存。只要有勇气和智慧，任是谁都足以成为一只让人畏惧的猛虎。元英失去胜利的信念，失败已不可避免。难怪萧衍听到曹景宗和韦睿关系融洽之时，满意地说道：“二将和，师必济矣。”

春汛到来了，波涛汹涌，淮河水奔流而下，水面暴涨六七尺。梁军对邵阳桥发起攻击，曹景宗攻北桥，韦睿攻南桥。冯道根、裴邃诸将乘坐楼船借助水势攻击邵阳洲上的魏军，魏军浸泡在水里，几乎没有还手能力，洲上魏兵全军覆没。

载满杂草、灌满膏油的小船驶向大桥。风怒火盛，烈焰冲天而起，梁兵敢死队拔栅砍桥。漂疾的河水卷起残破的桥梁，转眼间两座高高的大桥不见踪迹。

冯道根率军冲入岸边的魏营，梁军士气旺盛，无不以一当百，呼声震天动地，魏军大溃败。元英眼睁睁大桥被毁，知道大势已去，弃城望西退走。淮河北岸的杨大眼放火焚烧营帐，向北撤退。四十余座魏营接连土崩，魏军将士弃甲投水，死者十余万，元英单骑逃入梁城。梁军一路追击，斩杀魏军十余万，生擒五万余人。沿河两岸死尸相连百里。

何如霍去病

歼敌近三十万，南方取得自淝水之战后又一场大捷，这是南北朝大战中，南朝最大的一次胜利。钟离守将昌义之悲喜交加，激动得说

不出话来。半天，仰望苍穹大叫道：“重生！重生啦！”

怎么感谢人家，昌义之想法新奇刺激。城门大开，昌义之迎接钟离大战的两大功臣。一手拉着曹景宗，一手拉着韦睿，来到钟离官衙，设下赌局，自个取出二十万钱做为赌资。

掷樗蒲，一局定输赢。昌义之大方，只有从阎王殿里爬回来的人，才知道钱是身外之物。

曹景宗先掷，掷了一个“雉”，甭提多高兴，八九不离十，赢定了。韦睿随手拈起五木，轻轻一抛，竟然掷出满堂彩“卢”，五枚子全黑。不等人们惊呼，韦睿手指极快地翻过一枚投子，轻声道：“怪事！”

曹景宗毫不客气抱起二十万钱急步赶回大帐。现在各路统军将领都趴在帐篷里写捷报，选各自军中最快的马，飞驰南京报捷。

萧衍看着一封又一封汇报钟离大捷的奏章，喜形于色，唯独没有发现韦睿的报捷书。第二天韦睿的奏章送到，他是最后一位。萧衍什么人，心里明镜似的。朝廷特使周舍淮上劳军，韦睿请他观赏自己军队缴获的军械物资。望着梁军的辉煌战果，周舍大为感叹，对韦睿道：“君此获复与熊耳山等矣。”

朝廷大封有功之臣，曹景宗封公爵，韦睿封侯，其余诸将各有封赏。讲起来，韦睿功劳过于曹景宗。世界上的事就是这样，有做事的，有沾光的，有不劳而获的，淘气孩子多吃糖。

梁军凯旋。萧衍在华光殿大宴群臣，庆祝赫赫战功。萧衍是著名的文学家、诗人，雅好音乐诗文，朝臣多是才子。众人喝到尽兴之处，萧衍下诏连句赋诗。左仆射沈约负责分配诗韵。众人分完了，曹景宗没分到，大为不满。今天谁是主角？怎么搞的？怎么弄的？曹景宗站起身，大咧咧道：“我要作诗！”

萧衍笑了，摆摆手，“坐下，坐下。卿技能甚多，人才英拔，何必在乎一首诗呢！”知道你不会作，说两句挣挣脸面也就算了。你曹景宗

一个大武夫，作得哪门子诗。萧衍给了个台阶。曹景宗不买帐，非要作诗，搞得沈约特难堪。诗韵发得差不多了，简单容易的都给了水平不高的人，只剩下“竞”、“病”二字。此二字是险韵，沈约留给自己的，他是大诗人嘛。

既然非要丢丑，沈约想成全你罢！曹景宗闻听诗韵，略一思索，挥毫泼墨，赋出一首诗：“去时女儿悲，归来笳鼓竞。借问行人路，何如霍去病。”

曹景宗大声朗诵，此诗一出，震惊四座。诗句气魄雄浑，阳刚壮美。文人们自叹不如，萧衍叹息不已，让史官将这首诗记入国史。萧衍文人皇帝，沈约诗坛领袖，令他们惊嗟好几天，足见曹景宗之诗在婉约柔媚的南朝乐府艳曲中令人眼亮。

泼墨汉家子，走马鲜卑儿。中国是诗的国度，尤其是汉人，不会作诗，如何称得起有文化。可惜现今之中国，文化氛围日消，铜臭之气日长，又怎能获得世界人民的尊重。连红楼梦中的呆霸王薛蟠都吟得出：“女儿悲，嫁了个大乌龟；女儿愁，绣房撵出大马猴。”不管如何说，人家是押韵的。还有那些整日混在青楼酒店里的艺妓。

而今的小姐不能只会喝酒作爱，那样会让人瞧不起，如果象古代歌妓那般，琴棋书画、歌舞情趣皆通，才有自傲的资本。只说笑贫不笑娼，便显得低下了。现今出不了名妓，需强化素质教育才是。

当然了，这是些题外话。烽烟散尽，英雄归去。时至今日，淮河道日窄，往夕的沙洲早已不见踪迹，那段传奇飘散于悠远的历史长空。

公元508年，钟离大战后第二年，自诩霍去病的曹景宗病逝。韦睿、昌义之、冯道根又渡过十多个春秋。

韦睿享年79岁，对于晚年跟随萧衍起兵建立萧梁王朝的壮举，韦睿颇为得意。回归家乡之时，笑着对曾经劝他不要起兵的门客说：“若听你的话，我今天只有在路边乞食的份啦。”韦睿给了此人十头耕牛，

算做关心自己的报答。58岁才建功立业，名垂青史，成为一代儒将。毛泽东同志倍加推崇，不止一次地说过：“我党干部应学韦睿作风。”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谁又能说老而无用。

北魏皇室中山王元英一世英名毁于韦睿之手，他与萧宝夤负有不可推卸的指挥责任，按魏国法律当斩。宣武帝元恪手下留情，贬元英、萧宝夤为平民；杨大眼撤去军职，发配营州当兵，即今辽宁朝阳，在当时属于北魏国的东北边镇。元英第二年即被重新起用，与邢峦一道平息了义阳三关的叛乱。然而，钟离大败的耻辱一直困扰着这位北魏名将，又过了一年，元英与曹景宗同年死去。战后六年北魏智将邢峦去世。

萧宝夤比较走运，因为他的皇家血统，娶了魏国南阳长公主，受封齐王。公主贤惠知礼，北魏公主的贤淑是南朝公主们远远难以企及的。萧宝夤年轻，他的故事还长着呢。

第十章 毒杀亲子的胡太后

虎毒不食子，杀害儿子的母亲可以称之为变态。权力往往使人成为变态一族。中国历史最风光的女人，武则天、冯太后均有过这一不光彩的传闻。武则天杀女害儿，史书给予明载，冯太后杀害拓跋弘，史书一点而过。因为事关机密，关乎道德，这种事谁也不会亲眼所见，相隔日久，著史者更难寻到充分的证据。论狠毒，冯太后万万不及武则天，因为武则天杀死的是亲生儿女。

除了武、冯两大美媚之外，另一个杀死亲生儿子的母亲便是北魏帝国的胡太后。如果把武则天和冯太后归为圣主，那么胡太后只能与慈禧并列。胡太后的下场最为凄惨，她被活生生抛进滚滚黄河，一切都是欲望惹的祸。

杨白花

阳春二三月，杨柳齐作花。

春风一夜入闺闼，杨花飘荡落南家。

含情出户脚无力，拾得杨花泪沾臆。

秋去春还双燕子，愿衔杨花入窠里。

载入郭茂倩《北朝乐府》的这首《杨白花歌》据说是胡太后所作踏歌。胡太后爱上名将杨大眼容貌瑰伟、勇武过人的儿子杨华（小名白花）。杨华担心召来杀身之祸，与其兄弟投奔南朝。胡太后日夜怀恋，遂作诗抒怀，忆念情人。宫女们昼夜连臂环绕，踏足而唱，歌声凄惋，极尽浓情。

此歌可以看出胡太后才情出众，但如果据此以为胡太后是一名美丽的文艺女青年的话，那你只看到她的一面。胡太后身怀武功，骑射

出众。百步穿杨小菜一碟，她可以箭射象牙簪，命中针孔。胡太后有心计，知权谋，通佛经，文武全才。

北朝女人地位相对较高，女主外男主内，故而北魏一百四十八年历史有近四十年掌握在女人之手，出了两名女主。冯太后促成帝国的繁荣，而胡太后一手导致帝国的灭亡。拓跋鲜卑的北魏帝国可谓“成也女人，败也女人。”

这个英姿飒爽的美丽女人进入宫廷的二十年时间里，目睹北魏帝国从繁荣走向衰落，应该说她是帝国消亡的罪魁祸首，虽然很多矛盾并非她造成，也不是她一个人的过错，但她的贪婪和情欲加速帝国大厦的崩塌。

与冯太后一样，胡太后的名字无可考证。她出生于荒凉的大西北，安定临泾，今甘肃泾川。安定是兵家必争之地。南北朝时的平凉地区民族杂居，土风剽悍。

胡家世代居住泾河畔，胡太后的祖辈曾在羌人后秦为官，爷爷做过匈奴大夏国皇帝赫连勃勃的秘书。太武帝拓跋焘马踏统万城，胡家转为魏国效劳。胡太后父亲胡国珍世袭伯爵。

胡太后出生之时，胡国珍找人批过八字，术士道：“贤女有大贵之表，方为天地母，生天地主。”说完，神秘兮兮嘱托道：“我们三人知道就行啦，别乱说。”

胡家居于西北偏僻之地，胡国珍不过世袭的伯爵，女儿若想母仪天下，仅靠术士的三言两语断断不成。佛祖帮了一个小小的忙。种善因结善果。若到泾川一观北石窟的弥勒菩萨、骑象菩萨及阿修罗，当可知福报也。

佛祖通过比丘尼将胡氏送入皇宫。比丘尼是一个尼姑，胡氏的亲姑姑，深谙佛理，讲道天花乱坠，曾入宫廷讲解佛经数年。她利用宫中社交圈子，逢人便极力夸赞侄女国色天香、温顺贤慧。宣武帝元恪动心，召胡氏入宫。

“六盘山上高峰，红旗漫卷西风。今日长缨在手，何时缚住苍龙？”六盘山和泾水河出来的平凉女儿带着人生的朝气和对新生活的渴望，为北魏宫廷吹来一股大西北的豪爽之气。

此时的北魏国力鼎盛到极点。冯太后的土地改革及孝文帝的汉文化建设，催生了一个繁华似锦的洛阳。八王之乱以来北方废弃的土地重新耕种，社会财富与日俱增。这些财富统统集中于北魏国都。

《洛阳伽蓝记》描绘出洛阳的繁华，“洛阳大市，周回八里。市南有调音、乐律二里，里内之人，丝竹讴歌，天下妙伎出焉。”富人家“千金比屋，层楼对出。”

洛阳还是当时闻名中西亚著名的国际大都市。“自葱岭以西，至于大秦，百国千城，莫不款附。商胡贩客，日奔塞下，所谓尽天地之区已。乐中国土风，因而宅者，不可胜数。是以附化之民，万有余家。门巷修整，闾阖填列，青槐荫陌，绿柳垂庭，天下难得之货，咸悉在焉。”（这里的大秦，魏书有载：“大秦国，一名黎轩，都安都城，从条支西渡海曲一万里，去代三万九千四百里。地方六千里，居两海之间。”离代京平城三万九千四百里，居两海之间，应该指东罗马帝国首府君士坦丁堡。）

洛阳人口总户数达到惊人的十万九千户，以每户五人保守计算，有六十余万。除了唐代，历史上北魏洛阳人口第二，中华民国35年不过四十六万，城市人口才九万多人。更为难得的是，北魏洛阳六十万人，中西亚移民占五万人之多。

《洛阳伽蓝记》也是上流社会奢侈堕落的真实写照：“帝族王侯外戚公主，擅山海之富，居川林之饶，争修园宅，互相夸竞。崇门丰室，洞户连房，飞馆生风，重楼起雾，高台芳树，家家而筑，花林曲池，园园而有。莫不桃李夏绿，竹柏冬青。”

贵族生活腐化堕落，催生官场腐败。洛阳之富靠全国供养，魏国其它地区仍处于自然经济之中，社会贫富差距相当之大。地方与地方，人与人之间恍如天堂人间。北魏盛世萌发帝国衰落危兆。

集权国家产生腐败最大的问题是教育和法制建设不力，孝文大帝忙于迁都和南征，忽视教育问题，享有世袭特权、位于上品、肯定要成为帝国顶梁柱的鲜卑贵族们缺乏文化素养，不知脸耻，无视道德。宣武帝元恪一度下令复兴儒教，设立学校，振兴教育。他执政十年过去了，国子学、太学、小学仍未建立，连元恪自己都深感惭愧。

北魏帝国反贪严酷，严刑峻法，明元帝、太武帝、献文帝均以肃贪闻名。孝文帝曾经下诏：贪污赃物价值绢帛一匹即处死。

元恪有意继续高举反贪大旗，亲政的第一个春天，生气勃勃的元恪当着孝文大帝的陵寝发誓严肃政纪、整顿朝纲。可惜像许多继任领袖一样，雷声大雨点小。皇叔咸阳王元禧、北海王元详，皇弟京兆王元愉，广阳王元怀顶风而上，竟慕奢丽、收受贿赂、贪纵不法、营运贩卖，无所不为。

宣武帝元恪以贪腐为名除掉意图谋反的咸阳王元禧，北魏国上下震动一时。元禧是孝文皇帝二弟，北魏国亿万富豪之一。临死之时，元禧与诸妹公主诀别，念念不忘家中两位爱妾。公主们边哭边骂：“你养这么多女人干什么，为了她们贪财逐利，畏罪谋反，才有今天的下场，还问她们作甚！”说得元禧惭愧无言。元禧死后，五个儿子投奔南朝，萧衍皆封为王。

民间有歌谣感叹元禧积财不能保身：“可怜咸阳王，奈何作事误。金床玉几不能眠，夜蹋霜与露。洛水湛湛弥岸长，行人那得渡？”歌谣流传到江南，北人在南朝者，虽富贵逼人，弦管奏之，莫不流泣。

把肃贪做为打击政敌的借口，是反贪污的悲哀。怪不得现在许多官员将贪污得来的金钱存到国外银行，身败名裂之时可以去做老外。只可惜没有皇家血统，未必能够收获尊重。

元恪没能雷厉风行，严格肃贪，对于其他皇亲未能一并严惩。当官员们试探出新君魄力指数后，贪污腐败越加恶化，鲜卑贵族与汉人豪强结合起来贪婪掠夺老百姓。

以当政的吏部尚书（大体相当于组织部长）元晖和侍中（大体相当于书记处书记）卢昶为例，此二人，一个叫“饿虎将军”，一个号“饥鹰侍中”。元晖卖官，明码标价，大城市二千匹，中等城市一千匹，小城市五百匹，其余官职金钱不等，天下人把北魏朝廷称为“市场衙门”。

元晖曾任冀州刺史，去职后，连车载物，从信都到汤阴，首尾相继，道路不断。车上少只角，就把路边人家耕牛的角割下来，这位吏部尚书搜刮到生截牛角，可谓无微不至。“饿虎将军”如此，“饥鹰侍中”可想而知。宣武帝元恪姑息放纵，导致上行下效，将军、刺史竞相侵吞公财、搜刮百姓。

不敢拿既得利益集团开刀，无力对官员下手。元恪驾驭不了帝国大舰，眼睁睁看着富贵与贫穷拉远距离，仇恨和嫉妒在平民中蔓延。

他只能寄希望于佛教，大建寺庙，再修龙门石窟。“神腾九空、迹登十地”，整个帝国笼罩在一片香烟缭绕之中，灾难痛苦、贫穷饥饿仿佛佛祖都能解答。祸福因缘、来世今生，一切虚诞的幻想紧束着人们的欲望，保佑着北魏帝国，元恪沉浸在“当今如来”的迷梦之中不想自拔。

元恪喜欢读书，精通佛理，喜怒不形于色，大度容人，有雅量，性格朴素。他少年时代，孝文皇帝曾经做过一个试验，召集儿子们在一起，取出宫中珠宝器物，让他们随意选择。其他人均选珍玩，唯独元恪挑了一只骨如意。

元恪做皇帝中规中矩，朝会时沉默端庄，不苟言笑，可以说是一代守成之主。做领袖需要开拓精神，尤其是经过剧烈社会变革的北魏国。世上没有十全十美的事情，再完美的设计也有瑕疵。对于汉化改革遗留的棘手问题，元恪一概回避。孝文帝太和年间锐意进取的风气至此衰亡。不由得让人怀念英年早逝的孝文帝元宏。若元宏再活十年，或许魏国又是一番模样。

愿生太子

爽朗的胡氏进入暮气沉沉的北魏宫廷，带来一股清新之气，赢得元恪的喜爱。做皇帝老婆本人可悲，家人沾光。“能使妖魔胆尽摧，身如束帛气如雷。一声震得人方恐，回首相看已化灰。”贾元春有话，那是个不得见人的去处。有的老婆甚至一生难得和皇帝老公上回床。

胡氏晋封为承华世妇，世妇在北魏后宫是倒数第二级的老婆，最末是御女。老婆们分七级，世妇地位可想而知的低。

进入后宫的女人大抵抱着这样一种想法，第一，要和老公做爱。对寻常人来说这是天经地义的事，她们却是一种奢望。第二，怀上儿子。

胡氏应该满足，毕竟老公和她上了床，但她希望好运继续，能够怀上儿子。可是北魏国后宫的女人们却没有一个人愿意第一个生儿子。

北魏宫廷仍旧沿用拓跋珪定下的铁一样的律令，立子杀妻，子贵母死。这项残酷的诏令严格执行了六十年，拓跋珪的刘皇后、献文帝的夫人李氏和孝文帝的皇后林氏都被这条残酷的规矩夺去生命。因此所有的嫔妃常常向天祈祷，愿生诸王、公主，不愿生太子。生男孩可以，第一个男孩决不生。所以，元恪至今没有儿子。

胡氏不这么想，倔强地表示：“天子岂可没有儿子，怎么能畏一身之死而令皇家没有子嗣？”

很快她怀上元恪的孩子，和她亲密的姐妹劝她堕胎。儿子当上太子，不等他坐上龙椅，你先死了，何苦呢？让别人先生，我们后面等着，养个亲王不一样荣华富贵吗？

胡氏志气确然，幽静夜色之中向苍天表白心迹说：“愿所怀是男婴，他就是长子，子生身死，在所不辞。”

西北女人个性鲜明。上天不负人心，胡氏果然产下一个男婴，男孩一出生就陷入到宫廷阴谋中。胡氏面对的是高句丽世家皇后。

宣武帝元恪第一任皇后于氏出自北魏帝国勋贵之家，爷爷于栗磾是鲜卑大酋长。于氏家族世代高官，一皇后，四赠公，三领军，二尚书令，三开国公。元恪立于氏为后，不过想拉拢于家势力对抗有权有势的皇叔们。

性情沉默、宁静宽容、不嫉妒的于氏不适合来后宫这种不得见人的去处。北海王元详的母亲高太妃有话：“女人不忌妒要挨鞭子！”于氏做皇后只是倚靠家族势力，并非凭真本事。

后宫这湾水深，帝国各种势力交汇之处，女人们施展才华所在。什么是真本事？城府深厚，笑里藏刀，八面玲珑，争宠献媚，心狠手辣，两面三刀，踩贱着别人抬高自己。单纯凭借自身的美貌和床上的技术，难免被世人视为狐狸精，纵使受宠一时，也落不了好下场。

于氏家族显赫，背景深厚，啃老族不得长远。后宫那是精英女人们竞争的战场。好心人没好报。于氏死了，象爆竹烟花般留给后人一个小小的光焰。

公元501年，14岁的于氏入宫受封贵人，同年立为皇后。贵人三夫人之一，地位次于皇后和昭仪。四年后生下皇子元昌。元昌三岁时夭折，于皇后莫名其妙死去。

死亡证明写得清楚明白，病亡。儿子母亲接连病死，这一切奇怪吗？奇怪。巧合吗？巧合。魏书载：“（于皇后）生皇子昌，三岁夭殁。其后暴崩，宫禁事秘，莫能知悉。”

谁也不清楚怎么回事，谁也说不明白。于家再牛，除了病亡调查不出什么来。然而，没有人相信死亡证明。魏书又载：“世议归咎于高夫人。”

高夫人是谁？元恪的贵嫔，贵嫔也是三夫人之一，故而称高夫人。高氏不是红色子弟，而是后起新贵。

高氏的姑姑是元恪的生母；高氏的伯父是当朝宰相高肇；高氏的伯母是元恪的姑姑高平公主；高氏堂嫂是元恪的亲妹长乐公主。令人

眼花缭乱的裙带关系，简而言之一句话，高氏是正牌外戚。

元恪母亲高皇后生于高句丽，高贵嫔应该生于辽东。尽管韩国学者对于高皇后的高句丽血统感兴趣，但人家高氏家族拒绝承认高句丽人，标榜为渤海高氏，只不过在高句丽住过一段时间而已。

高氏比于皇后晚三年入宫，头一胎是男孩，早夭。第二胎是女孩，高氏极其失望。自己生的男孩死了，于皇后的孩子活蹦乱跳，怎能不生气。此时高家权势炙手可热，高肇把持朝政，做掉于皇后想也并非难事。

于皇后一死，高夫人晋位皇后。高皇后忌妒成性，谁也不能和老公亲热，看管严格。别说世妇、御女，即使昭仪、夫人一概不准。有的嫔妃直到元恪病死，没能和老公上一回床。

元恪和他爹孝文皇帝一个德行，怕老婆、妻管严。冯润皇后不允许孝文帝到其他女人床上过夜。孝文帝曾经无可奈何地对身边人说：“女人忌妒心太强，别说平民百姓，看看我就知道。”

不过，孝文帝的女人们比元恪女人幸福。孝文帝死后，三夫人以下的妃子都回家了。宫中只留五位，左右昭仪和三个夫人，冯润皇后赐死了嘛。回家的嫔妃改不改嫁不知道，性生活总是有的，算孝文皇帝给她们所做的人性方面的补偿吧。封建帝王的皇帝们死后妃子们殉葬的殉葬，守寡的守寡，出家的出家。孝文皇帝在这方面做得让人称道，据说直至明朝还有殉葬的妃子。

从孝文帝迁都洛阳，直到宣武帝元恪去世，两位皇帝二十年间只有一位皇子顺利地活着长大成人，就是胡氏所生的那个男孩。为什么高皇后没有搞掉这对母子呢？

高氏荣登皇后宝座的同时胡氏怀孕，这是宣武帝元恪仅有的风流，以后再难亲近女人。高皇后兴奋过头，忽视了胡氏。也难怪，胡氏当时仅仅是一名低等世妇。孩子出世，男孩！魏国后宫弥漫着各种各样的情绪。胡氏开心，元恪兴奋，高皇后忌妒，嫔妃们幸灾乐祸，

和胡氏亲近的姐妹紧张。

元恪兴奋之余保持着高度警惕，前两个男孩死得不明不白，凭宫中的医疗条件难道保不住两个孩子的命？人死不能复生，死就死了，如果继续死下去，那我元恪就是个白痴。元恪给孩子起名元诩，亲自挑选乳母，挑选护卫，把小婴儿单独养在一座宫里。这座宫就是禁地，除了皇帝本人，谁也不准去，无论皇后、嫔妃，包括孩子生母胡氏，一律严禁进入。

为褒奖胡氏生儿子的功劳，胡氏升一级，晋位充华嫔。我们可以叫这位胡氏为胡充华了。

高皇后愁眉不展，自己不争气，不会生男孩。皇帝只有这么一个儿子，早早晚晚立为太子。太子做皇帝，胡充华将是后宫主人，自己怎么办？高皇后突然想到她的前辈冯太后。她明白了，为什么献文帝的生母李贵人被赐死，为什么孝文帝的生母李夫人被赐死。只要她们活着，冯太后无法掌握后宫，更无法执政。

“子贵母死”，我们大魏的开国皇帝太英明。高皇后笑了。如果她能生下男孩，指定痛恨这条残酷的制度和那个野蛮的疯子。真理的差别就在于从哪个角度去理解。

元诩顺利长到三岁即被立为太子，令人意想不到的是，“子贵母死”这条铁打的制度突然失灵。生性沉默不喜张扬、略显柔弱的宣武帝元恪竟然一举废除道武帝拓跋珪亲手制定，实行104年的子贵母死的律令。

倒非胡充华的美貌和床技让元恪神魂颠倒，因为他不是好色之人。宣武帝元恪似乎认为让高家权势继续膨胀，不利于新皇帝执政，宫中有个制约是好事，故而不肯杀死胡充华。胡充华逃过一劫。

高皇后目瞪口呆，这一切只能怪高氏家族过于嚣张，做事太绝，得罪人太多。元恪重用外戚高家，本意平衡皇族与元老大臣势力。国舅高肇掌权之后，诬蔑六皇叔北海王元详及皇帝宠臣赵修、茹皓谋

反；暗杀谋反被擒的四皇弟京兆王元愉；最可恨诬告深得人望的五皇叔彭城王元勰谋反。这位孝文帝死后不肯做辅臣的贤王元勰临死前大呼道：“冤哉皇天！忠而见杀！”元勰妃子李氏，拊尸号啕大哭，咒骂道：“高肇枉理杀人，天道有灵，汝还当恶死。”任城王元澄甚至逼得整天喝得烂醉，疯疯颠颠。亲王们一个个躲家里深入简出，不敢参与朝政。

李氏是李冲的女儿，皇族与鲜卑贵族和门阀士族多是姻亲。高肇为元恪排除皇族势力得罪一大批人。他与侄女阴谋害死于皇后，虽然做得天衣无缝，世人仍是众说纷纭。于氏家族与高家结成血海深仇。

“子贵母死”政策的终结，与其说是元恪废除，不如说是朝野压力。权贵们不肯再让高家独揽大权。高皇后想母养元诩，门都没有。众人摩拳擦掌，憋着一口气，新皇帝一上台，你高家就完蛋。胡充华沾了光，凭胡家那点家底能翻北魏国的天？

政变

若想扳倒高肇，只有后台垮掉。这不需要等多久，因为宣武帝元恪的身体实在糟糕透顶。北魏诸帝健康状况普遍不佳和他们早婚有很大关系，道武帝拓跋珪十五岁生明元帝拓跋嗣；景穆太子拓跋晃十三岁生文成帝拓跋浚；拓跋浚十五岁生献文帝拓跋弘；而拓跋弘十三岁生孝文帝拓跋宏。元恪27岁生元诩，但之前已经有过两个夭折的皇子。

圣体欠安是满朝文武俱知的事情。公元514年，南朝益州两名将领叛逃到魏国，共劝元恪伐蜀，愿为向导。元恪心动，就魏军统帅征求群臣意见。大伙建议出奇的一致，非司徒高肇不可。高肇的仇人希望他离开洛阳，高肇的亲党希望他借伐蜀之际树立威信。

高肇出自蛮夷之地高句丽，靠裙带关系一步登天，由平民挤身朝廷，直接干到副总理，进而做总理。虽大权在握，可人们瞧不起，高肇渴望建立军功，一口答应下来。

十五万魏军浩浩荡荡杀奔成都。大军出后不过短短三个月，宣武帝元恪病死。死得仓卒，竟然来不及安排辅政大臣，太子元诩六岁。

夜，漆黑。元恪的灵魂刚刚离开他的肉体，阴谋家们迅速行动起来。

只有几个人知道皇帝去世，卫尉、左卫将军于忠，右卫将军侯刚，太子詹事王显，大长秋卿刘腾，中常侍孙伏连等。

于忠和侯刚同掌禁卫军，侯刚是宫廷厨师长、御膳房大总管。王显是北魏国名医，元恪在母亲肚子里的时候就是王显诊断的。元恪多病，一生离不开王显。刘腾和孙伏连是宦官，刘腾是后宫大总管。刘腾发迹偶然。孝文帝元宏南征，彭城公主冒雨赶到悬瓠告发冯润皇后奸情，恰巧那天刘腾从洛阳奉皇后命到军中。他背叛了皇后，一五一十诉说皇后和情人往来的实情，从此不断得到晋升。

北魏朝廷对待宦官、医生、厨师一视同仁，不带歧视，均可以做官，也可以担任地方官。王显不仅做过地方官，甚至做过北魏国的大法官，御史中尉。

于忠与侯刚联起手来，找到太子少傅崔光，密议拥立太子继位夺权事宜。太子年幼，内有高皇后，外有高肇，大权还是高家的。于忠出自于氏家族，于烈之子，于皇后的兄弟，和高家有仇，一门心思搞掉高家。

崔光是孝文帝提拔的人，元宏非常欣赏此人，夸奖他的才学“浩浩如黄河东注”。经常对群臣说：“以崔光之高才大量，若无意外咎谴，二十年后当作司空。”

孝文帝时崔光担任侍中，兼太子少傅。二十多年过去了，崔光仍担任侍中，兼太子少傅。服气吗？不服气。高肇算什么？一个穷老外，要文采没文采，要武功没武功。于忠找对人，两人一合计，连夜请太子登基，谁第一个拥戴谁功劳最大。

众人齐刷刷跑步前去太子东宫，东宫太监王温从被窝里把小太子抱出来，奔显阳殿换衣服，直奔太极殿。王显不同意，“太着急了吧？深更半夜的，等天亮以后报告皇后再举行仪式不迟啊。”

崔光一瞪眼，“皇帝驾崩，太子继位，法律这么定的，何须中宫的旨意！”小太子哇哇哭，崔光一摆手，告诉学生：“别哭啦，上殿继位。”

不给文武百官下通知，就他们几位。崔光代理太尉，捧着策书献上皇帝印玺和绶带，太子跪接，登上皇帝宝座。崔光等人 and 一班值夜班的官员叩头高呼万岁。

这么定啦？王显心道，不好，这帮人要篡权，赶紧通知高皇后。高皇后接到消息，第一个念头是，送胡充华上西天。

力的作用是相互的，你准备杀死别人的时候别人也会杀死你。高皇后找错了人，和她密议的正是大内总管刘腾。太监刘腾不识字，是个文盲，却有一颗精明的脑袋。他发现于忠等人已经占据上风，高氏家族像一只滚动到桌边的鸡蛋，眼见跌得粉碎。他把宝押在胡充华身上，把高皇后的阴谋告诉右卫将军、御膳房大总管侯刚。

侯刚立即转告搭档左卫将军于忠，于忠找到他的智囊。崔光黑着脸道：“充华妃不能死，要派兵保护起来，因为高皇后不能留。高皇后不难对付，现在必须除掉手握大军的高肇。只要我们安定朝局，高肇绝无胆量谋反。”

安定朝局不能指望小皇帝，于忠和崔光请皇族亲王们重新出山。高肇一党当然不会让诸王复辟，王显、孙伏连等人手持皇后懿旨，强调仍由高肇执政。高肇领兵在外，暂由王显、高猛管理朝廷。

权力斗争白刃化，最后军队出场。于忠下令禁卫军抓捕王显，理由很简单，为大行皇帝治病不用心，导致皇帝驾崩。被捕时王显大呼小叫，大内侍卫依照北魏国传统酷刑，用刀环击碎王显肋骨，第二日王显暴亡。高阳王元雍、任城王元澄再次主管朝政。

小皇帝亲自写信向大军主帅高肇报丧，高肇闻讯震惊恐惧，懊悔不已。干点什么不好，偏偏领兵出来打仗。皇帝去世不在身边，人家说什么是什么。怎么办？如果带兵入京便是造反。造反需要无比的胆量，况且十五万大军真正在手里不过数万人。他从未统领过军队，军中没有威望，将领们根本不会服从。

高肇哭了一天又一天，哭得容颜憔悴、瘦骨嶙峋。反正是一死，造反必死，规规矩矩回去未必会死。

人生充满侥幸，命运不会让人一次次侥幸过关。高肇回到洛阳，满屋的亲王和一双双充满复仇快感的眼睛等待着他。高肇失声痛哭，号啕不已，为亲外甥元恪，更为自己。侍卫搀他下殿，来到西堂。十余名虎背熊腰的壮汉迎面走来，恶狠狠地把他摁倒在地上。

高皇后出家了，法号慈义，洛阳瑶光寺迎来继孝文帝冯清皇后之后的第二个皇后。三年后，高皇后死于青灯梵钟之中，死后以一名普通尼姑的身份安葬。值得幸运的是，我们从其墓志铭中能够看到她的真实名字：“尼讳英，姓高氏，勃海条人也。文昭皇太后之兄女。”

高氏家族化为历史中飘荡的一缕轻烟，于忠大权独揽，与诸王产生矛盾。为制衡于忠，诸王请贵为太后的胡充华临朝听政。胡充华调和诸王与于忠的矛盾，打发于忠到地方任职。

继冯太后之后，又一个女人登上北朝的历史舞台。胡充华称朕，文武大臣上书一律称陛下，北魏进入长达十年之久的胡太后专政时期。胡太后任用父亲胡国珍和崔光、侯刚、刘腾等为她掌权立下汗马功劳的大臣执政，拉拢皇族势力，亲王元雍、元澄、元怿、元怀皆掌大权。胡太后收买人心，昭雪积冤，北魏政局慢慢变得平静宁和。

南北朝离不开战争，豪夺不成，便巧取。萧衍的浮山堰合拢，巨大的堤坝拦住滚滚的淮河水。淮水漫出河岸，两岸数百里土地一片汪洋，北魏淮南重镇寿阳城浸泡在大水之中。北朝女主要与南朝圣主展开一番较量了。

浮山堰

浮山堰是伟大的，因为它开创了一项奇迹，拦截淮河；浮山堰是可耻的，因为它为战争而建造，夺去无数人的生命和巨大的财富。

浮山堰应该是当时世界最长的堤坝，全长九里，约3600米。现在的三峡大坝不过2309米。浮山堰和三峡工程没有可比性，后者造福万民，前者却是杀人的利器。不可否认的是，浮山堰是一个奇妙的构思。

人类的许多奇思妙想往往萌发于刹那间的火花。北魏将领王足投降南朝路过寿阳，当时江淮大雨，河水泛滥，大水灌入城中淹没房屋，只差两块木板的距离城墙也被淹没。

骤雨不能长久，只要河道疏通，大水不日便会消退。王足来到南京，劝说梁武帝萧衍堵塞淮河，水淹寿阳。王足只是说了他的想法，做为投降异国献上的礼物，萧衍为它倾注全部的热情。

钟离大战，梁军一举挫败魏军南下企图，却无法拿下北魏淮南重镇寿阳。基于守江必守淮的战略思想，萧衍面对魏国钉入淮南的钉子如鲠在喉。强攻、智取，萧衍无所不用其极，均被寿阳守将李崇化解。

李崇是献文帝生母李氏的侄子，时称“卧虎”。诸葛亮号“卧龙”，可见此人之不凡。萧衍使出反间计，封李崇为车骑大将军，他所有的儿子一律封侯。宣武帝元恪愣是不上当。大水淹寿阳，李崇端坐城头宁愿淹死不肯离开寿阳一步。

大水消退，那是因为河流。我把淮河堵上，看你走也不走。萧衍兴奋起来，着手商议淮河筑坝。

韦睿曾经堰肥水淹合肥，可肥水不过是条支流，淮河那是仅次于长江黄河的大河，堵塞淮河，谈何容易，这是一项无法完成的任务。

伟大构想的实现都是艰难曲折的，真理总是掌握在少数人手里。

萧衍相信这条真理，派出两名水利工程学者去实地勘探，其中一人是中国历史著名科学家祖冲之的儿子祖暅，祖暅本身也是一名科学家。两人实地调研一番，回来向萧衍汇报：“淮水中沙土松软流动不坚实，工程无法完成。”

萧衍成功之处在于自信，失败之处亦在于自信。他不相信科学家，相信自己。人定胜天，有什么办不到的。筑！

朝廷动用二十万军队及劳工开始兴建大坝，以康绚为水利总指挥。康绚是今新疆人，康居国后人，自打襄阳起兵就跟随萧衍，是个萧梁王朝的老人。工程南起浮山，北至潼河山，采取从两岸向河内投土石，逐渐推进，至河中合拢的办法。

起初工程很顺利，公元514年秋天动工，第二年春天建成。施工季节选在冬季，因为水流小，然而正是因为水浅，根基打得不结实。春水一生，一夜风雨，大坝垮掉了。验证两位科学家说过的话，淮河沙土松软打不牢地基。

失败了，所有的人均持怀疑态度。萧衍顶住巨大的压力，坚信理想之正确。失败是成功之母，再来一次。

责任不能由自己背，萧衍怪罪于淮河中的蛟龙，说是蛟龙做祟、使坏。你挡住人家的去路，人家清理你的坝。蛟龙畏铁，龙头有铁硬吗？这一次萧衍冶炼数千万斤铁。大炼钢铁，家里有铁都要拿出来炼。说是沉入河底，以镇蛟龙。萧衍没那么蠢，那是打河基用的。

铁毕竟少，加之表面光滑，土石覆不牢靠，大坝仍旧无法建成。人类的创意无穷尽，有人建议用大树做成井状的木栏圈，中间填满石块，然后填土。办法确实好。人们砍伐树木，担土运石。沿淮百里之地光秃秃一片，一块石头、一棵树看不到，全部抛进淮河之中。

吸取上次筑坝的教训，此次夏季修筑。工程浩大，工作艰苦，挑担的民工肩膀磨烂。夏季疫病流行，工地上死尸相连，苍蝇蚊子蛆虫漫天遍地，鸣叫声不分昼夜。秋去冬来，淮河迎来少见的寒冬，由于

缺乏御寒衣被，民工冻死者十之七八。

梁国的筑坝工程惊坏北魏胡太后，不断派出魏军进攻浮山堰，康绚击败魏军。魏国钦差大臣李平督率李崇、崔亮、萧宝夤等水陆军队猛攻硖石。硖石城破，眼见魏国大军杀到浮山堰。谁知魏军将领发生内哄，崔亮不服李平和李崇，私自以病重为由回洛阳了。

梁军在昌义之指挥下向浮山堰增援，李平只得下令退兵。更为可笑得是，李平气得火冒三丈，胡太后私毫没有怪罪崔亮的意思，谁让崔亮是崔光的堂弟呢。非但无罪，崔亮还和李平在朝堂之上争起攻破硖石的功劳。

上天似乎要见证这项伟大工程诞生人间。

死了十多万劳工，付出巨大的物力和财力，经过又一年努力，浮山堰终于建成。长达九里，下宽一百四十丈（约四百米），顶宽四十五丈，高二十丈。堰上栽植杞柳，建有军营，驻兵把守。

浮山堰挡住浩浩荡荡东流的淮水，上游水位暴涨，漫出两岸，波浪汹涌，淮河南北方圆数百里土地一片云水茫茫。

寿阳变成水晶宫，守将李崇把城中军民迁到八公山早已修筑好的魏昌城，与寿阳、硖石三地之间搭起浮桥往来。

南北朝时自然环境优良，淮河水清，碧水幽幽，明静澈底。荡起小舟，船在城上行。房屋坟墓浸在水里，瞧得清清楚楚。

梁朝军民一片欢呼，万众沸腾，付出的牺牲终有回报，奇迹诞生了。萧衍万分得意，谁说建不成，这不建成了？天下有我萧衍做不到的事？不需一兵一卒，再过几天淮南将看不到魏人的踪迹。

北方女主急得不行，刚刚掌权，萧衍来个下马威。越想要什么越不给你，胡太后下诏任城王元澄率十万大军出彭城南下，不惜一切代价扒开大坝。

李平笑了，“前些日子带兵我去过淮河，就淮河的水量根本不必出兵，用不了多久，浮山堰自会倒塌。”

浮山堰再坚固也是人工建造，不是自然山峰。水越积越多，天长日久怎能承受那么大的压力。建坝不能没有泄洪道和闸门，康绀认识到这一点。建闸门以当时的技术条件根本不可能，康绀派人挖了一条泄洪道。一条泄洪道不足以分流浩瀚的积水，再说水不能全排梁国境内。康绀想出一条反间计。

间谍们四下吹风，浮山堰防御工事坚固，不怕进攻，怕你们掘沟放水。水放光了，浮山堰就失去作用。贵公子萧宝真相信，发动魏国军民掘开淮河，凿山开沟，向北挖开一条五丈宽的大沟，引水北流。五丈？对于方圆数百里的人工湖来说太小意思啦，何况上游淮水依旧滚滚而下。

康绀走了，带着一身的荣耀回南京，浮山堰留给地方官徐州刺史张豹子打理。嫉妒心人皆有之。这么伟大的工程原本属于自己，偏偏朝廷委任康绀。张豹子对浮山堰不闻不问，更不用说修缮一下。

五个月后，淮南进入雨季，淮水暴涨。汹涌的波涛怒吼着，如同小山相仿无情地冲击着浮山大坝，守堰将士夜宿堰顶每每惊得神魂出窍。九月十三日，一声如巨雷般的轰鸣，震动天地，方圆三百里都能听到那魔鬼般的吼叫。洪水冲垮浮山堰，咆哮的洪流疯狂地奔流东下。人们惊讶发现洪水从天而降，不容恐惧，脑海一片空白即被大水吞噬。

洪水卷起沿淮两岸的军营、城堡、村落，以及十多万人，在凄厉的惊呼和绝望的尖叫中一路向东，向东，直到大海。

萧衍流泪了，这是他人生第一次失败。多么的可怕，会有多少人暗中嘲讽，暗中诅咒，亦会有多少人开心欢笑、幸灾乐祸。四个月，从幸福的天堂到失落的地狱。

“佛祖没有站在我这边。”萧衍怅惶终日，他再也没有人力，没有

财力去继续伟大的构想。承认失败吧，为战争和杀人所创造的发明一定会报应到自己的头上。佛祖不会保佑杀人犯的，永远不会。

永宁寺

北魏胡太后笑了，笑得异常灿烂，“阿弥陀佛，佛祖保佑我大魏。”

西北贫穷山地走出来的少女一跃成为垂帘摄政的皇太后，又为钟离大会战惨败的北魏帝国赢回脸面，让天下人着实讥笑了一番自诩圣主的萧衍。谁敢说佛祖不在胡太后身边呢。

为了表达虔诚之心，再积功德，胡太后在皇宫之畔建起一座宏伟壮丽的寺庙-永宁寺，将中国佛教之兴盛推向新的高潮。

永宁寺极尽奢华，高一丈八尺的纯金实心佛像一座，如同真人一般大小的实心金像十座，玉石巨佛两座。主佛殿如同皇宫太极殿般雄伟，南门如皇宫的端门一样巨大，僧房千间，珠玉锦绣充斥其间，骇人心目。

永宁寺木制宝塔高达九层，挖地筑基，深及黄泉。浮图高九十丈，上刹复高十丈。夜深人静之时，塔上风铃飘动，声闻十里。可惜的是，不过十八年，如此宏伟之塔寺，一朝竟为雷电火烧毁，当时观者皆哭，声振城阙。谁让那时的人们不懂安置避雷针呢。

“金刹与灵台比高，讲殿共阿房等壮，岂直木衣绋绣，土被朱紫而已哉。”当时北魏国大小寺院两万多所。胡太后仍不满意，派遣使者宋云和惠生法师去西天取经。惠生法师没有孙悟空的保护，未能到达真正的天竺国。过葱岭，在天竺国边境停留下来，带回一百七十部大乘佛经，历时三年。

有人品评北魏帝国佛教的兴旺：“自佛法入中国，塔庙之盛，未之有也。”北魏已成佛图之国。为避兵役、劳役，平民入沙门为僧者越来越多，从事生产、军旅的人越来越少。

佛教的兴盛引起北魏国精英们的不安，任城王元澄、李崇、李瑒等人纷纷上表指出崇佛的弊端，占地、圈人、妨碍生产，有这个财力不如办学校。李瑒更是斥责佛教为“鬼教”，长此以往，家家户户做和尚，两代下来一个人没有。说得胡太后直点头，连说：“有道理，有道理。”

胡太后就是一大泥抹子，抹得人高高兴兴，事后什么事不办。佛教领袖们向胡太后状告李瑒诽谤佛教，胡太后罚李瑒一两金子了事。在胡太后温情领导下，北魏帝国走上繁荣与腐败的顶峰。

北魏官员们贪婪腐化指数直超西晋王朝。均田制实施以来，国家财富与日俱增。帝国雄霸北方多年，西域和东夷诸国进贡不绝，又和南朝往来贸易，财政收入不断增长，府库充盈。

胡太后有一次去盛放绢布的仓库巡查，面对堆集如山的布匹一时高兴，让从行的王公嫔主一百多人依力气随意取绢，能拿多少拿多少。谁都想象不到，这帮王公贵族、嫔妃公主有多贪心，可着劲往家里背，拿得少的不下一百匹。

刚回中央调任总理的“卧虎”李崇和章武王元融背得绢布过重，压趴在地，一人扭了腰，一人崴了脚。胡太后又笑又气，让卫士把两人赶出仓库，一匹绢也不给他们。朝廷的笑话流传到民间，“陈留章武，伤腰折股，贪人败类，秽我明主。”

又何止李崇和元融呢？北魏皇族豪家富翁大款，竟为奢侈，争相比富。史载高阳王元雍：“富贵冠一国，宫室园圃，不亚于禁苑，僮仆六千，伎女五百，出则仪卫塞道路，归则歌吹连日夜。”

李崇虽与元雍身价差不多，但生性吝啬，常对人又酸又讥地说：“高阳一食，敌我千日。”（高阳王一顿饭，够我吃一千天的。）

他过过嘴瘾，河间王元琛不藏富，明着与元雍斗富。他家骏马的马槽以纯银打制，窗户之上，王凤衔铃，金龙吐旒。和诸王宴饮时，元琛家摆出的水精盅、玛瑙碗、赤玉杯，制作精巧，中国所无。

有一次，元琛大陈女乐、名马以及各种奇珍异宝，带着诸王遍观府库，金钱宝物、绫罗绸缎，不可胜计，灿烂辉煌，耀人眼目。元琛洋洋得意地对身旁那位背绢布崴了脚的章武王元融说：“不恨我不见石崇，恨石崇不见我。”

元融一向以财富自负，看看人家，才知道人外有人，天外有天，回府后整整伤心叹息三天。京兆王元继劝解道：“你的财物不比他少多少，为何羞愧嫉妒如此呢？”元融大叹了一口气：“开始我认为比我富的人只有高阳王，不想还有河间王！”元继乐了，敢情这位亲王一直以为是大魏国第二大富豪呢，便调侃道：“你就像淮南的袁术，不知世间尚有刘玄德呀。”

没有钱不能生存，钱多了不过是记号而已。满足衣食住行之外，多余的财富是无用的。只会贪婪索取，不懂回报社会。那么社会就会向你强行索取，重新再分配。这些暴发的鲜卑贵族们当然不懂高尚道德为谁服务，不为别人，是为你自己。

给予和获取成正比，当社会中一部分人群贪婪索取到财富高度集中时危机就会出现。

公元519年（北魏孝明帝神龟二年）二月二十日，北魏朝廷发生了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虽然它不像各地不断点燃的农民起义烽火那样令人心惊肉跳，但事件背后隐藏的意义深远，北魏帝国的长堤出现一道致命的裂痕。

火烧张宅

孝文皇帝迁都洛阳，重建门阀制度。门阀重文轻武。帝国军队的核心力量，原拓跋鲜卑部落联盟中随孝文帝南迁的羽林、虎贲等禁军军官未列入高门士族。受到大鲜卑贵族和汉人大地主排抑，认为他们是武人，属于“代来寒人”，失去升官晋级的机会，从过去“进仕路泰”到而今“进仕路难”。这些父祖追随拓跋珪、拓跋焘、拓跋弘南下中原、北击柔然，平定北方、拼死奋战、流血流汗的军官子孙们强烈不满情绪集体爆发。

事件起因缘自给事中张仲瑀向朝廷上书，请求修订选官规定，排抑武人，不让他们列入清品，即九品中的上品。

不能列入清品，即不能做大官。此书一上，京都哗然。北魏帝国以武功起家，孝文帝重订门阀制度的时候，尚且不敢以法律形式排抑武人。张仲瑀何人？胆敢冒天下之大不韪。

张仲瑀征西将军张彝之子。张彝，冀州大中正，年已六十，三朝元老，清河士族，为人耿直、傲慢。少年时代出入朝堂，昂首阔步，无所顾忌，连文明太后也拿他没办法。

自孝文帝汉化改革以来，鲜卑人就发生了分裂，形成两大利益集团，随孝文帝南迁洛阳的大鲜卑贵族和留在平城一带的鲜卑人。说到底，仍然是两大文明之间的冲突，洛阳的大鲜卑贵族已经成为封建大地主，而代北的鲜卑贵族仍然是游牧部落首领。洛阳的鲜卑人说汉话，漠南的鲜卑人照旧说鲜卑话。

北地鲜卑人发动过几次武装叛乱，均被孝文帝镇压下去，势力慢慢衰落。而今，洛阳的大鲜卑贵族认为到了把鲜卑武人彻底排挤出朝廷的时候。他们和汉人豪门连起手来，选中性格狂傲的张彝父子做马前卒发难。

来到洛阳的鲜卑大贵族已经由狼蜕变成羊。代北的鲜卑人，包括洛阳的鲜卑军人仍旧保持着游牧民族嗜血粗犷的性格。当有好朋友去世时，他们会按照游牧民族习俗，用刀划破脸流着鲜血和着泪水哭泣。勇武的鲜卑军人怎么可能忍受不公平的屈辱呢？更何况他们身后有漠南部落首领和贵族的支持。

鲜卑军人密谋游行示威，扬言屠灭张家，在大街之上张榜约定出发时间。而此时的张彝父子平静晏然，不以为意。为什么呢？因为这件事是胡太后和朝廷决定的，一帮子军官丘八爷能有什么作为？

这一天，羽林、虎贲将士一千余人，聚集到尚书省（相当于现在的国务院）叫骂示威，没找到张仲瑀和张始均哥俩儿。军官们用瓦

片、石块砸尚书省的大门，官员们没一人敢出来制止。

愤怒的人群手执火把，拾起道边上的蒿草、树枝，握着石头、木棍作为兵器，攻入张家住宅。将朝廷二品大员、年迈的张彝拖到堂下，尽情捶打污辱，放火焚烧张宅。张始均苦苦哀告放过父亲，军官们一边殴打，一边把他投入火里活活烧死。张仲瑀重伤逃跑，张彝被打得气息奄奄，过了两晚死掉了。

造反！

朝野上下一片震惊，胡太后下令抓捕闹事者。

不久，最高法院量刑定罪：带头闹事的八个人斩首，其余的人不予追究。随后颁布大赦令，规定武官可以按资格入选。

一起性质极端恶劣的事件戏剧性地落幕。杀了八个倒霉蛋，但军官们聚众杀官闹事的要求得到满足。受武力威胁修改法律，朝廷威权何在？

面对孝文改革遗留的问题，胡太后没有勇气进行变革，更没有勇气面对战争，朝令夕改，草草了事，敷衍收场。自始至终有一名来自塞上的年青人静静地观看着这一场闹剧，他是怀朔镇的一名小小邮差，名字叫做贺六浑，然而正是这位地位低下的年青人开创了一个新的鲜卑帝国。

第十一章 高欢本事

贺六浑，汉名高欢，东魏王朝大丞相，北齐帝国实际开创者，所谓的神武皇帝。高欢的地位和经历与曹操相仿。自己做丞相，儿子做皇帝。遗憾也相同，没能击败最大的敌人宇文泰，致使天下三分。高欢的出身和性格与刘邦近似，出身草莽混混，性格豁达、俭朴、大志、好女人、有心计，懂得笼络人心，而且相貌俊拔英武，明星气十足。南北朝有追星的社会风气，高欢拥有自己忠实的粉丝团。与现在的明星不同，他的粉丝是数以万计的鲜卑武士。高欢曾在战争最危急的关头，含泪一曲“敕勒歌”，合唱者数万人，重新激荡起溃败之军的高昂士气。

六镇鲜卑

高欢祖籍渤海蓐（今河北景县）。曾祖高湖，在后燕为官，就是那个曾经力劝慕容垂不要让太子慕容宝为主帅伐魏的高湖。祖父高谧和北魏重臣高允是同族兄弟，官至侍御史。官虽然做得不大，大体是四品吧，但侍御史一职由清品担任，可见高家属于河北一带的士族。高谧犯了事，发配到怀朔镇效力，一家子都迁来了。

怀朔镇在哪里呢？在今天的内蒙古固阳西南，怀朔是一个军镇。北魏建都平城之后，为防止北方柔然汗国的侵扰，保卫国都，帝国在平城以北设立六个军事据点，称为六镇，由西而东依次为：沃野、怀朔、武川、抚冥、柔玄（今内蒙古五原东北、固阳西南、武川西、四子王旗东南、兴和西北）和怀荒（今河北张北境）。六镇是统称，还有其它的一些据点。

六镇均处在阴山山脉的隘口，构成一条向北的军事防线。六镇之所以重要，因为它处于帝国战略进攻或战略防御基地位置。“但使龙城飞将在，不教胡马渡阴山”，虽说这是汉人的诗，搁到这儿，非常形象。

六镇的南方，即阴山之南，东起濡源、经大宁、过代郡、阴馆、西至五原、朔阳，是北魏帝国初期重要的畜牧业和农业区。自道武帝拓跋珪开始，除了当地的拓跋联盟部落之外，历代帝王均将各族人民迁徙到这个地区屯田，后改为计口授田，发展生产。拓跋珪南下中原、拓跋焘平定北方所仰仗的主要粮食、财物多来自于漠南和塞上的畜牧业及屯田，兵源亦出于此处。

为与柔然作战，帝国将北方军事力量集中在六镇，每镇设置镇都大将，镇将由拓跋王公或鲜卑贵族之中出色的人才担任，戍防的士兵大多是拓跋联盟各部落的牧民和中原豪强地主的高门子弟，六镇俊杰云集。

历代皇帝对六镇防务非常重视，频繁巡视，帝国对柔然发动的战事均从六镇发起。六镇士兵多次北征，次次深入漠北，劫掠柔然各族，俘获或得到朝廷赏赐的财物颇丰，成为帝国富裕阶层。六镇将士积累军功升迁迅速，魏国上下以守边为荣，六镇军民被朝廷称赞为“八国良家、国之肺腑”。

六镇是中国历史长河中一颗闪亮的星辰。六镇改写北朝历史，改写中国历史。可以说无六镇则无北齐北周，无六镇则无隋和大唐。既无高欢、宇文泰家族，亦无杨坚、李渊家族。诚然，高欢、宇文泰、杨坚和李渊的祖先均非六镇原住民。然而他们的发家史要从六镇讲起，从中国历史这段曾经绚烂辉煌而今神秘莫测的鲜卑文化讲起。

打一个比方，我们可以清楚理解六镇与中原地区的区别。如果我们把中原看成基督徒的世界，那么六镇就是穆斯林。现在的情况是，中原是汉人世界，六镇是鲜卑人。

北魏前身是游牧民族，鲜卑文化铸就六镇辉煌。随着均田制地推行，农耕文明兴起，农业收入占财政收入的比重大幅增长，孝文帝迁都洛阳之后，朝廷将注意力转向富裕的中原地区，平城不再是都城，其它地区不再向塞上运送粮食物资。北魏帝国的战略方向随之发生变化，不再向北用兵，转而向南用兵，防止南朝进攻，以求完成国家统一，江淮一线成为军事经营的重点。没有战争，六镇军民不能掠夺柔

然等北方民族的财货，成为自给自足的地区，遇到天灾人祸，满足不了自身需要。

皇亲重臣不肯再到六镇为将，一些长期得不到升迁的庸才出任镇将。这些人到了边关，唯知聚敛钱财，为与迁入中原的大鲜卑贵族攀比，效仿他们广占良田。中原土地广阔，弃地多，而漠南土地早在拓跋珪时已经开发得差不多了。你把好地占了去，镇户们只能耕种贫瘠的土地，六镇经济衰退，人民生活变得窘迫起来。

北魏政府更加看不起六镇地区，文成帝开始就有把罪犯发配到六镇充军的例子。到孝文帝以后，六镇干脆成了囚犯的收容所。各地犯人纷纷聚集到塞上，与拓跋联盟诸部落的中下层平民杂居共处。这些牧民曾经构成北魏帝国的主要军事力量，从拓跋力微开始，祖祖辈辈跟随拓跋鲜卑人扩土开疆，入主中原，赢得了财富和荣誉。现如今，鲜卑人南迁的发达了，留在塞上地区的大部分鲜卑和各族平民沦落为封建农民，和罪犯同伍，地位一落千丈。六镇将士里面的一些鲜卑贵族子弟苦熬一生也不过熬个军主，与洛阳的鲜卑子弟有云泥之别。

高欢就是在这种环境下长大的。祖父好些，父亲高树身为配军之后，整天混在一帮强盗、扒手、罪犯之中，吃喝玩乐，不务正业，高家彻底败落。

公元496年（北魏太和二十年）高欢出生在巍峨、壮阔的阴山主山脉大青山脚下，和宋武帝刘裕一样，一出生母亲韩氏去世，正好高欢的姐姐同时临产生子，高树便把他寄养在姐夫怀朔镇狱队长尉景家里。

大青山又名黑山，“旦辞黄河去，暮至黑山头。”花木兰出塞走得就是这条路。怀朔镇当道而立，扼中道白道之咽喉（中道即今包头古道，白道即今武川至固阳路）。

高欢出生在白道之南，大青山南面是一望无际、天野苍茫、牛羊肥壮的敕勒川，这个地区是历代鲜卑人的聚居地，拓跋鲜卑龙兴之地，当地人都说鲜卑话，胡服骑射。

鲜卑与汉人一样，从来不是一个特有的民族。兼容包杂，不断融合。与其说鲜卑是一个民族，莫如说它是一种文化，一种信仰。六镇聚集各个民族的人，鲜卑、高车、汉、匈奴、柔然、乌桓、羯等等，他们都称自己是鲜卑人。鲜卑文化把他们凝结在一起。

高树已经融入鲜卑，信仰鲜卑文化。在那种环境下，你不加入鲜卑人没有出路。如同欧洲中世纪十字军与穆斯林的千年对抗。所以，我极端推崇孝文帝，如果没有孝文帝的汉化，中国将像欧洲那样长久分裂。因为在西晋民族大迁徙时代，中国胡族人口已超过汉人人口，甚至不包括南方蛮族。鲜卑做为一面与汉文明分庭抗礼的文化旗帜被孝文帝硬生生折断。

高树这个名字本身带有浓浓的鲜卑色彩，高树给儿子起了个正宗的鲜卑名字，贺六浑。高欢生于塞外，长于漠南，继承游牧民族嗜血粗犷的性格和豪迈坦率的胸怀，住穹庐，牧牛羊，完完全全一个鲜卑人。有一点必须提到，高欢的汉语相当流利，不完全因为北魏国官方语言为汉文，与本家血统有关。

娶亲

高欢长大之后，目有精光，长头高颧，齿白如玉，仪表堂堂，性格深沉有大度。《北齐书》说他有豪杰之姿，不算过誉，因为高欢被一个性格高傲的鲜卑贵族女儿看中，死活要嫁给他。

看中高欢的女孩叫娄昭君，父亲娄内干，鲜卑族豪强。家僮数以千计，牛马以谷量，不能按群数，要按一山谷两山谷那么数，足见其富。娄家才是真正的鲜卑人，货真价实的拓跋鲜卑人。娄氏是孝文帝汉化后改的姓，原本叫做“匹娄氏”，跟随拓跋力微来到匈奴故地的家族。

娄昭君并非漂亮女人，但明理聪慧，家有势力。娶老婆实在不须美艳动人，也不须才华出众，丑妻家中宝，无才便是德。有一条很重要，明理。每一个成功男人的背后都有一个默默付出的女人。

漠南代北的豪强大族争着为儿子下聘礼，她一个没瞧上眼。有着落雁之容的汉代和亲美女王昭君的青冢就在大青山黑水河畔，可能对娄姑娘有不小影响，娄昭君决定自己选夫婿。

一日出游，娄昭君偶然间望见站在城头值勤的高欢，吓一跳，一见钟情，自言自语道：“这才是我的丈夫呀！”娄昭君不简单，目光如电，就这一句话，六个儿子三个皇帝三个王，外加一群公主。

娄昭君铆足了劲非要嫁给高欢。娄家不同意，高欢一个穷小子，镇民镇民，除了当兵还能有什么出息。瞧他爹那样儿，游手好闲，一贫如洗。但是，北朝不同于南朝，北朝女人有地位，说了算。反对需要理由。娄家父母当即发话，只要高欢拿得出聘礼，女儿跟他走；拿不出钱来，一边晾快去。

聘礼送到，分文不缺。乌鸡变凤凰，娄家父母大吃一惊。不管人家去偷、去抢，娄家一诺千金，娄昭君成为高欢的妻子。

高欢还是那个穷小子，昂贵的聘礼原本就是娄家的财物，不过让娄昭君倒了一下手。用娄家的钱娶娄家的女孩，娄昭君倒贴万千彩礼嫁了穷光蛋。

不少女人想嫁金龟婿，不惜费尽心机。娄昭君的钓法最简单实用，却也最难，需要一双慧眼。

不管男人、女人，改变生活和地位最快的终南捷径便是寻一位有权势、富有的家庭出身的配偶。一结婚，有房有车，少奋斗二十年。

高欢拥有人生第一匹马。马对鲜卑人来说至关重要。走马鲜卑儿，没有马算鲜卑人吗！凭借妻家社会关系，高欢谋到差事，成为怀朔军镇的一名队主。北魏军队的编制军、幢、队，队主大体相当于营长。

交友

钱财得来轻易，自然不会珍惜。高欢的朋友越来越多。怀朔省事

司马子如、刘贵、贾显智、卢曹史孙腾、外兵史侯景、蔡俊，加上姐夫尉景，八人交情莫逆。这些位都是仗义任气称雄乡里的好汉。恭敬地讲，叫大侠；实事求是是一些，小团伙弟兄，高欢就是老大。做老大，要么有钱，要么拳头硬，恰好高欢样样俱备，还有娄氏家族女婿的身份。

看看这几位的家底，会明白六镇中层社会是些什么样的人。八个人多是六镇军队和地方的基层干部，或是他们的子弟。

鲜卑人尉景是高欢的姐夫。蔡俊，甘肃渭源人，将门之子，父亲任职六镇做将军。匈奴人刘贵是刺史的儿子。孙腾是从凉州迁来的汉人。

司马子如，河内温人（河南温县），提到河内姓司马的人，大家一定会和晋朝皇室司马家联系上。不错，司马子如系司马家族成员，八王之乱时举家迁往凉州，世代居住。太武帝拓跋焘平凉，大规模迁徙人口到漠南，他家又迁到云中。这家谱，司马子如自个说的，信不信随便。司马子如机警聪明，有口才，能说会道，幽默滑稽，好说笑话，尤其喜欢讲黄段子，兄弟们当中属插科打诨的主儿。高欢做了丞相、渤海王以后，发生家庭纠纷他也管，那是后话。

侯景，有人说是朔方人，也有人说是雁门人，据说祖先是羯人。小时候放荡不羁，调皮捣蛋，左邻右舍没有不怕他的。长大之后，形象不咋地，脚有点跛。身高不满七尺，上身长下身短，眉目疏秀，宽额头高颧骨，红脸膛，胡须没几根，说话时声音嘶哑，低着脑袋左顾右盼。

人不可貌相，侯景骁勇有膂力，善骑射，作战不仅勇敢，且有智谋，选到怀朔镇当兵，打柔然立下战功，荣升军官。如果这个时候你告诉侯景，他会做南朝皇帝。怕这位羯人瘸子会狞笑着割下你的肉做烤肉串。

在北齐开国重臣里面，旧交情的朋友，刘贵和侯景具有军事才干，刘贵尚差一点，侯景是高欢军事方面最倚仗的人，独当一面，战

区司令官，元帅级的将领。

八人来自四个不同的民族，汉人、匈奴人、羯人和鲜卑人，而且在漠南住了不止一辈，他们都认为自己是鲜卑人。

公子哥们凑一块，整天喝酒吃肉、飞鹰走狗、打猎游玩，没什么正经事干。高欢不把家里钱当回事，史书说他轻财重士。不舍得花钱做不成大哥，更做不了英雄。高欢人生第一桶金来自于娄昭君。一般说来，花老婆钱的人吝啬。高欢花得不手软，大把大把地花。

拿人的手短，吃人的嘴软。弟兄们名义上捧着高欢，实际心中不以为然，直到一件颇为神秘的事件发生。

起因是刘贵得到一只珍贵的白鹰，那是只矫健的猎鹰。哥几个出动，在大草原上纵马飞驰，射鹿逐兔。

白鹰发现一只红兔，自天空俯冲而下。红兔闪转腾挪，窜到一处沼泽旁的茅屋里，白鹰也冲到。红兔眼见撞到屋上，从门里跳出一条恶狗来，连兔带鹰一块咬死。高欢勃然大怒，抽出鸣镝，弯弓射去，倒霉狗当场毙命。

屋里人不干啦，两个棒小伙子揪住高欢的衣服让他赔狗。一位双目失明的老太太颤颤巍巍出来，拎着拐杖呵斥俩儿子：“你们怎么敢冒犯贵人！”

狗不让赔了，取瓮中酒、烹羊接待贵客。老太太挺能吹，说自己会相人，哆哆嗦嗦把众人挨个摸了一遍，赞叹道：“都是贵相呐！”然后指了指高欢说：“不过，你们的事业成功与否全靠这位。”又点评一句：“司马子如必居高位，贾显智不得善终！”

众人寻思，贾显智的父亲官居沃野镇长史，哥哥乃薄骨律镇的将军，在座的人物均比贺六浑强。一个穷小子娶了门好媳妇就能喷云吐雾了。迷信最能蛊惑人心，心理影响，虽说半信半疑，众人此后对高欢比较敬重。

批八字、相面有它神秘之处，否则岂有那么大的生命力。自然界有规律，人生也有规律，譬如行星通过特定的运行轨道自转围绕太阳运行。

“天行健，君子自强不息。”这是周易告诉我们的最简单道理。人生必须像星球般自转，不自转会脱离特定轨道坠入宇宙之间，成为陨石毫无作用。不过要想预测规律，必须遇到深谙此道之人。打板算卦的多了去，让人骗些钱财只能自认倒楣。

老太太无疑是此中高手。贾显智出道最早，日后在尔朱荣、北魏皇帝元修和高欢之间见风使舵，最终背叛高欢，做了八兄弟的叛徒遭唾弃横死。司马子如则成为东魏国的总理、“四贵”之一、北齐的太尉。

司马子如是《魏书》作者魏收的伯乐，他讲的故事，魏收势必洗耳恭听。但是，故事不是司马子如编出来的，参与此事的人很多。后面那一段，明摆着是几位奉承高欢的。吃完饭，众人走出数里之外，又回去看了一下，那地方根本没人住。噢，原来老太太是神仙啊！没事回去干什么呀，想再蹭一顿？

散财

天下不乏伯乐，怀朔镇将段长欣赏高欢，对他说：“君有济世之才，终不会无所作为！”任命他为函使，函使就是传递官府信件的官差，如果你认为只是个邮递员就错了。高欢堂堂一队长，正营级，怎么可能当邮差啊！

北魏时代不像当今社会，通信这么发达，那个时候没有手机电话，地区闭塞，好多人一辈子走不出自个一亩三分地。传递官府机密函件不是随便哪个人可以做的，何况六镇是帝国的军事重镇。函使来往于朝廷与镇府之间，能够接触到京城的达官显贵，了解首都政治、军事、经济的动向，所以说，函使的官职不会比队主小。

高欢做函使干了六年，风里来雨里去十分辛苦。洛阳负责接收函

件的令史麻祥觉得他挺不容易，有一次赐肉吃。

高欢吃饭有个特点，不喜欢站着吃，四平八坐。麻祥不高兴，心想我这么大一官，恩典你吃肉，你不毕恭毕敬、千恩万谢，屁股往那一拍就开吃，什么德行。麻祥变了脸，喝令手下狠揍这个没大没小、不懂规矩的邮差。

肉没吃上，白挨四十鞭子。高欢没觉得令史多大的官，官大一级压死人，越是官小越牛气，憋一肚子的高欢跑到街上，又看了一出火烧张宅的好戏。

一瞬间，高欢感觉洛阳的鲜卑人非常可怜。为了薪水，为了房子，为了社会地位，含屈忍辱，低三下四，直到梦想破灭，才不惜犯法，游行示威，烧房杀人。可是，塞上的鲜卑人呢？他们豪气凌云，我行我素，拥有一颗自由的心，然而生活窘迫，甚至难以为继。

财富束缚人的生活，侵蚀他们的精神。人们堕落了，变成钱的奴隶。为了钱出卖灵魂，为了钱出卖意志。全是汉化带来的罪恶，他们身上没有鲜卑人的骨气，文明令人变得可悲可怜。

洛阳充满罪恶，洛阳的阳光都是有毒的。当人们意识到被欺骗的时候，世界末日快要到了。

高欢回到塞上，花钱更加大方，结交天下豪杰。高欢善于思考，心机深沉，并不喜欢多说话。史载“深密高岸，终日俨然，人不能测。”不与妻子沟通，也不解释。娄昭君默默地看着丈夫散尽家财，一言不发，从不阻止。她相信，丈夫知道自己在干什么。

亲戚朋友一看，怎么回事？贺六浑受什么刺激了，鞭子抽晕啦！高欢道：“我到洛阳看到一件事，禁军将士们火烧大臣张彝宅院。朝廷害怕发生兵变不管不问，政事搞成这般模样，天下事可想而知，财物保得住吗？”

从这件事上，高欢看出北魏帝国危机重重。官僚主义、腐败、缺乏进取心，最重要的是帝国内部的矛盾不可调合了。

高欢久居塞外，妻家是鲜卑贵族，自己又是军镇的一名军官，他知道塞上的鲜卑人需要什么。而朝廷不考虑改善六镇的生活，任由洛阳大贵族疯狂敛财，地区差距越拉越大，北方鲜卑人生活在最低层。

当人们开始激烈反抗，朝廷很快妥协，这样的朝廷威信何在？北方鲜卑人迟早要造反，腐败的朝廷无力镇压，国家必将大乱。

最先看到机会的人，才能处在命运的制高点。高欢树下大志，要澄清天下。做大事需要人才，钱是找到人才的捷径。没有人才，乱世中钱财只是空中楼阁。

形势如同高欢预料，一场将北魏帝国拖入战乱的兵变悄悄酝酿着。而此时此刻，帝国的女主人沉浸在情欲中难以自拔。

情人

胡太后最著名的情人便是那个叫做“杨白花”的男人。情人南渡长江一去不返，大江两隔，只能将怀念寄托到歌声中。杨白花投奔敌国并非害怕做胡太后的情人，而是因为家中发生一起悲剧。

杨白花的父母赫赫有名，父亲打虎将军杨大眼，母亲潘将军潘氏。这对军中的神仙眷侣共有三个儿子，长子甄生，次子领军，三子征南。做为北朝一员虎将，杨大眼的生命与战争相连。故而儿子起名叫领军和征南，这应该是小名。据推测杨白花便是二子领军，到南朝后改名杨华。

钟离大战后，杨大眼带着战败的羞辱来到帝国北疆当兵劳改。对于这么一名战功赫赫的万人敌，宣武帝元恪抱着警戒后人的态度，两年后杨大眼被特赦。杨大眼回归洛阳之时，观者如山，挤满大街小巷。人们争先恐后一睹当世第一虎将的风采，钟离大战的失败丝毫没有影响杨大眼在魏国军民中的人气。

谁也不曾想到，一件意外事使杨大眼回家的喜悦变得无比愤怒。心爱的妻子潘氏背叛了他，有了小三。告密者是他的女婿赵延宝，想

必此女非潘氏所生。杨大眼忍受不了巨大的羞辱，像水泊梁山好汉那样怒杀潘氏，随后娶了继弦，一位皇族女子元氏，家庭悲剧诞生了。

爱兵如子的杨大眼从此性情变得暴躁，喜怒无情，经常鞭打士兵。不久，遭受爱情折磨的一代虎将病死于南方边境。

杨大眼死后，家中发生遗产之争，这是所有多妻家庭的悲剧。杨家儿子们争得不是钱财，而是世袭的子爵。杨白花自然站在兄弟们一边，跟着哥哥向后母元氏讨要父亲的大印和绶带。元氏傲慢地指着隆起的肚子道：“开国子爵是我儿子的，你们这些婢女的儿子休想。”

羞辱我们可以，不能羞辱我们的母亲，三个血气方刚的年轻人动了杀机。

杨大眼的灵车回洛阳，出南方边城七里时夜色降临，众人安下帐篷安歇。二更天，兄弟三人身穿孝服气势汹汹来到棺材前开棺。赵延宝喝止道：“你们要干什么！”

仇恨可以隐藏，只是未到发作的时候。面对杀害母亲的仇人，杨征南二话不话，弯弓射杀赵延宝。惊得元氏狂奔出帐，失足落水。杨征南拉弓又要射，大哥甄生拦住：“天下哪有杀母之人。”

兄弟三人抱着父亲的尸体夜奔襄阳，投奔南朝。梁朝皇帝萧衍万万不曾想到，令他心惊不已的魏国虎将杨大眼会葬在江南。杨家兄弟三人永远留住南方，杨白花改名杨华出仕做官，竟然封了侯。从萧衍心里讲，他一定希望侯爵由杨大眼来做。

杨白花飘落江南，北朝少了一位英气勃勃的年青人，胡太后青春寡居的生活又陷入空虚与孤独。风流的女人永远不愁没有男人。时隔不久，胡太后爱上自己的小叔，清河王元怱。

胡太后选男人的眼光真的不错。元怱是孝文帝元宏第四子，姿容俊美，敏惠过人，文才出众，宽厚仁爱，诸王中的佼佼者。胡太后倾心爱慕，经常以讨论军国大事为名召进后宫。女人追求男人的成功率高，何况胡太后美艳迷人。元怱在妖艳女人炽热激情的魅力攻势之下

缴械投降，成为胡太后寝床上的情人。

女人喜欢英俊才气的男人，如同男人喜欢漂亮性感的女人，无可厚非。偏偏胡充华是太后，爱上的是小叔子，难免少不了淫乱的指责，给图谋不轨的野心家留下口实。

元怱既是当朝皇叔，又做了太后的情夫，权倾内外，威震朝野，不免得罪人。他得罪了两个不该得罪的人，元叉和刘腾。

元叉系北魏皇族，胡太后的妹夫。南北朝人起名好用佛教梵语词汇，如同现在的人喜用英文音译，元叉小名夜叉。这位天龙八部之一的鬼神总管禁军，凭借裙带关系，骄横不法，元怱整过他。卫将军宦官刘腾本是胡太后的人，因人事关系与元怱闹得很僵，两人勾结起来准备除掉元怱。

前任大内总管刘腾是搞阴谋诡计的老手，第一条毒计想出来了。几天后大臣宋维告发有人试图拥戴元怱称帝。皇族最怕的罪名即是谋反，元怱是皇帝的五叔，由他做皇帝顺理成章。

特别调查小组侦讯元怱，经查无实据。元怱背后有胡太后做靠山，又是亲王，刑讯逼供和莫须有这些手段用不上。

毒计不毒宣告失败，刘腾阴险的脑子里又想出更毒的计策。釜底抽薪。除掉元怱必须除掉胡太后。谁能搞掉胡太后呢？只有小皇帝。

御膳房厨师向小皇帝元诩自首交待：皇叔元怱让他向皇帝饭菜中下毒，事成之后保证大富大贵。十一岁的元诩是个普通小孩，惊出一身冷汗。元叉和刘腾忙向皇帝表忠心：“陛下宽心，有禁卫军在怕什么！”

经过一番谋划，元叉陪小皇帝来到显阳殿，埋伏下禁卫军，召元怱入宫。刘腾关闭永巷门，把胡太后挡在嘉福殿。

元怱入宫，元叉一身甲冑将他拦在含章殿后。元怱没有意识到危险，傲慢地喝斥道：“你要谋反吗！”元叉阴阳怪气地回道：“元叉不谋

反，正欲捉谋反之人！”喝令左右禁军拿下元怱。

元叉和刘腾不敢怠慢，召集会议，威逼大臣们认可元怱谋反的罪行，逐个签字，谁不签谁是同伙。事后，拿着大臣们的联名奏章让小皇帝看。元诩一瞧，众口一词，那就是谋反啦，杀！元叉怕发生变故，连夜杀掉元怱。胡太后怎么办？小皇帝糊涂，胡太后精明得紧，日后饶不了他们。

元叉伪造胡太后诏书，还政小皇帝。皇帝长大亲政，胡太后该回后宫享福去了。哪是享福，完全是关押。胡太后被幽禁在北宫宣光殿。宫门昼夜长闭，如同监狱。刘腾亲自掌管钥匙，谁都不许入内。刘腾忙得很，让他给胡太后换衣服送饭，一日三餐准点准时，那是不可能的，又不是他亲妈。

宣光殿不送衣服，还时常断米断面。胡太后衣食无着，忍饥受寒，伤心后悔。为情人遇害伤心，为用人不当后悔，徘徊叹息：“养虎却被虎咬了，说的就是我呀。”刘腾和元叉都是胡太后一手提拔的亲信，弄到这种地步，只能怪自己无识人之明，用错了人。

囚禁胡太后，元叉、刘腾当政。两人不懂治理国家，只懂捞钱。国家对于他们来说，只是一个聚宝盆。

刘腾对钱讲义气，不论公事私事，只看所送财物多少行事。送十万办十万的事儿，送百万办百万的事儿，甚至盘剥到塞上六镇，每年收入利息以亿计。

元叉嗜酒好色，贪图财宝贿赂，处置政务随心所欲。他的父亲、妻子、儿子接受下级贿赂，操纵官府，无人敢管。风气波及全国，各级官吏全是贪污受贿的人，连郡县小官吏的任命都要请客送礼。

北魏百姓贫困窘迫，人心思乱。朝廷中不满元叉的人陆续发动政变，图谋再次拥立胡太后。胡僧敬、相州刺史元熙、总领禁军的右卫将军奚康生先后事败被杀。朝廷内部争权夺利，动荡不安，更大的风暴到来了，那是从六镇刮来的暴风。

第十二章 六镇大起义

六镇起义是北魏末年发生的一件大事，直接导致繁荣的北魏帝国解体。边荒六镇废墟里走出无数英雄豪杰、魔鬼撒旦，破六韩拔陵、鲜于修礼、葛荣、高欢、宇文泰、贺拔兄弟、独孤信、侯景……惊动了栖息在秀容川的玉面修罗尔朱荣。北方大地烽火连天，军阀割据。六镇是北魏乱世的火药桶，点燃导火索的是北魏人的世仇柔然汗国。

柔然汗国的衰落

能够摧毁威名赫赫的六镇边城，柔然汗国似乎强大无比。历史总是出乎人们的意料，那时柔然是汗国历史最弱的时代。

为与柔然争夺西域，北魏太上皇帝拓跋弘在位期间，继承帝国强硬的军事传统，数次派兵出塞打击柔然汗国，甚至御驾亲征，每战必胜。为纪念军功，拓跋弘将女水改名“武川”，武川镇由此而来。

北魏帝国持续不断的军事打击使柔然汗国衰落了。大漠南北的部族纷纷叛离汗国统治。内忧外患之下，柔然可汗予成向北魏帝国乞和，打出了汉人常用的“和亲”牌。

北魏孝文帝正在筹划中原大帝国的宏伟蓝图，策划着迁都洛阳，发动统一全国的战争，乐意见到北境的安宁。于是，孝文帝改变了北魏历代皇帝经营草原的传统，向柔然示好，放飞“和平鸽”。当着群臣的面阐述和平理念：“兵者凶器，圣人不得已而用之。先帝不断地征伐蠕蠕，那是因为他们不服。如今蠕蠕已服，何必追着赶着不放呢！”

人的精力有限度，世上的机会不是给你一个人的。想做好一件事，必须把别的事情放一放，为了江南只有舍弃塞北。

孝文帝的战略转移为柔然赢得喘息的机会。公元487年，塞北格局发生惊人变化。新任柔然伏名敦可汗郁久闾豆仑凶狠残暴，破坏北

魏与柔然私下达成的默契，重新进攻北魏边境。孝文帝的魏国十分强大，魏军出击，柔然一败涂地。

柔然兵败带来令人恐惧的后果，高车独立了。无论匈奴、鲜卑，还是柔然统治蒙古高原，高车从来都是附属部落。现在他们从漠北西迁，建立了自己的王国。高车国位于今新疆吐鲁番交河故城一带。强盛时的高车南控高昌、焉耆、鄯善，东北至色楞格河、鄂尔浑河、土拉河一带，北达阿尔泰山，西接葱岭。

大漠草原一分为二，高车与柔然开始了长达五十年的战争。

豆仑可汗引发高车独立，第一个进攻高车的柔然人必定是他。从魏境狼狽撤军的豆仑可汗与高车大战败北。贵族们毫不客气将给柔然带来羞辱的豆仑可汗杀死，另立他的叔叔那盖为新可汗。

那盖自号“伏伐库者可汗”（汉语快乐的皇帝）。他可快乐不起来，高车独立，西域诸国脱离柔然统治，北魏帝国傲慢地对待柔然。郁闷之中，那盖死去，儿子伏图成为“他汗可汗”，他汗即汉语前人未竟之功业的意思。这位有大志的可汗在西征高车战役中被高车王弥俄突所杀。儿子丑奴继位，自号“豆罗伏跋豆伐可汗”，汉语彰制皇帝。

丑奴强悍雄壮，具有草原民族一切凶性基因。在他的马蹄下了结了柔然与草原各部的仇恨，报杀父之仇。丑奴大败高车人，生擒高车国王弥俄突，把高车王的双脚绑在弩马之上裂杀，用他的头骨漆成酒器。草原各部臣服于丑奴的脚下，眼见一个强大的柔然汗国重新复兴，一个妖艳的女巫出现了。

丑奴的儿子祖惠突然失踪。祖惠是丑奴和祖母候吕陵氏的掌上明珠，可汗母子焦虑万分，动员全国的人力去找，声讯全无。谁敢绑架草原至高无上的主人柔然大汗的儿子？

难道是高车人？丑奴紧张万分。正灰心丧气之时，一个叫副升牟的牧民的妻子豆浑地万来到可汗的大帐说：“尊敬的可汗，您的儿子在天上，我可以把他召唤下来！”

豆浑地万正值妙龄，妖艳美丽，是汗国著名的巫女。北方游牧民族古老信仰崇拜中，萨满教长盛不衰。北魏孝文帝汉化之前，祭天大礼均有女巫参与。缭绕的青烟、摇动的铜鼓、疯狂的舞姿形成怪异神秘的幻境，颠狂迷离之中，心潮通向天国，和神灵相融。

飒飒秋风中，柔然人在黄叶舞动的大泽草原支起帐幕，点燃篝火，王母候吕陵氏和大汗丑奴斋洁七日，祈祷上天。

月圆之夜，地万女巫鹿帽金衣，击鼓回旋，目光似焰，用她充满磁性、诱惑、尖锐的声音和天神对话。

突然，可汗的儿子祖惠出现在帐幕中，告诉众人说，自己一直在天上。柔然人高呼可汗。丑奴母子又悲又喜，抱住祖惠痛哭。

可汗丑奴当众宣布：地万为柔然圣女！

地万诱人的姿色和梦幻的舞蹈让丑奴消魂荡魄、心醉神迷，把亦神亦魔、亦仙亦人的女巫拖入金顶大帐，满足自己无法遏制的欲望。一夜狂欢之后，地万女巫成为柔然人的可贺敦，就是皇后。

可贺敦是柔然语。就象我们以前说过的，柔然语中有许多鲜卑语的因素。比如可汗和可贺敦。北齐皇帝高洋曾封正妻李祖娥为可贺敦。可见鲜卑语与柔然、蒙古语应该同为一个语系。

地万老公做绿毛龟的权利也没有，靠老婆的身体得到爵位和三千头牛马羊。

地万可贺敦集巫术美色于一身，丑奴一刻也离不开她。祖惠慢慢长大，告诉生母说：“我那时一直在地万家，没有上过天，上天的话是地万教我说的。”

真相大白，所谓求天寻子不过是女巫地万演的一出戏。

炒作，一切都是炒作。女巫的目的就是吸引人气，接近可汗，然后制造神奇效果，利用妖媚的身体掳取可汗的心。她做到了，成功

了。

祖惠母亲把事实真相告诉丑奴。丑奴不相信，宁可怀疑发妻，也不相信怀里的圣女是骗子。丑奴自作聪明地认为女人妒忌心理作怪，恶狠狠警告道：“地万预知将来后世，不可不信，不要说她坏话！”

女巫地万知道后，唯恐揭穿谎言，唆使丑奴杀掉儿子祖惠。亲生儿子竟抵不过肉体几秒钟的快感，人类的理智不过如此。

祖惠被杀，激怒祖母候吕陵氏。候吕陵氏是两位可汗的可贺敦，第一任丈夫豆仑可汗，死后嫁给伏图可汗，生下丑奴和阿那瑰等六个儿子。父死妻其后母，兄死则妻其嫂，非常合乎游牧民族道德。

女人骗不了女人。候吕陵氏派出心腹贵族具列率人绞死地万女巫。丑奴可汗大怒，扬言杀具列等人为心爱的女人报仇。恰逢高车再度复国，高车人阿至罗侵入柔然。丑奴扔下狠话，动身去战场。

此时的丑奴被女巫吸干精力，再不是当年那个勇猛无比的柔然霸主。丑奴战败了。对于失败者，柔然人从不手软。母亲和柔然贵族们杀死他，立弟弟阿那瑰为可汗。阿那瑰继位仅十多天，族兄示发率部族叛乱，阿那瑰战败，南投北魏。阿那瑰走后，他的哥哥婆罗门击败示发称汗。柔然内乱给高车可趁之机，高车人一举摧毁柔然汗国。婆罗门效仿兄弟，率十万柔然人投降北魏国。

公元520年（北魏正光元年），北魏朝廷为阿那瑰举行盛大的欢迎仪式，为其设置燕然馆，封为朔方郡公、柔然王。歌辞“阿那瑰”描写其在洛阳出行盛况：

“闻有匈奴主，杂骑起尘埃，列观长平坂，驱马渭桥来”。

为牵制日益强盛的高车，北魏将阿那瑰安置于怀朔镇北的吐若奚泉。阿那瑰不是一只听话的看门狗，而是一只老虎。他在漠南召集流亡的柔然人。三年间，柔玄、怀荒二镇之间聚集了三十万柔然人。

柔然人多，粮食不够吃，阿那瑰放纵柔然人劫掠魏国边境百姓，

驱赶六镇两千多镇民，马、牛、羊数十万头退还漠北，重建柔然汗国。

北魏国好心没好报，养虎为患，朝廷震怒，派骠骑大将军、尚书令李崇等将领率铁骑十五万追击阿那瑰。卧虎李崇率魏骑出塞三千余里，兵至瀚海，也没有追到柔然人，班师而回。

破六韩拔陵

十五万大军渡过大漠，不到几天功夫，空手而还，北方边民无不撇嘴。想当年，我们和父祖辈出塞打柔然的时候，南北三千里，东西五千里纵横驰骋，俘获马牛羊遍布山谷溪水。现在这支耀武扬威的朝廷军队什么战斗力，无能之辈，一群饭桶！还要骑在我们头上拉屎拉尿凭什么呀！中原军队援救六镇不力，边民不屑一顾，对腐败的朝廷极度蔑视，恨得咬牙切齿。

北魏大军讨伐柔然汗国无功而返，柔然人更加放肆地劫掠北境。六镇农业和牲畜业遭到破坏，军民时常饿肚子。原本生活贫困的六镇军民更加饥寒交迫，忍无可忍的北方鲜卑人终于爆发了声势浩大的起义。第一个发动兵变的人，叫做破六韩拔陵。

一个人的胆子再大，也不敢造反。如果一群人都选择造反，那就不好说了。

公元523年四月，怀荒镇民实在吃不上饭了，一齐涌到官府，请求镇将打开公仓放赈。人生活在世界上，吃饭为大。肚子填不饱，什么事都能干出来。官府的存粮就为解决饥荒，镇民们的要求不过份。

饥饿的人群没有吓倒镇将于景。禁卫军官出身的于景是皇亲国戚、于忠的弟弟，参与推翻元叉的阴谋被贬到边荒做将军。他想把边民的愤怒引向执政的元叉，借口没有洛阳的命令拒绝放粮。

鲜卑军民的怨气早已压抑不住，愤怒的人们一哄而起，强行抢了官府粮食，绑架于景夫妇。

一切都是冲动惹得祸。大家吃不上饭，群情激忿，你于景说个软话，道个谦，保证秋后不算帐，也就算了。算不算帐秋后再说。可于景傲慢得紧，关押了近一个月不低头。

怀荒镇民骑虎难下，干脆做掉于景。消息传到沃野镇，沃野辖区的高阙戍兵匈奴人破六韩拔陵刚刚挨了戍主一顿臭骂。老实人挨顿骂无非来个阿Q精神，破六韩拔陵偏偏不属于老实人。听说怀荒闹起来了，带了几个哥们，挥刀斩杀戍主，聚众造反，攻下沃野镇。

破六韩拔陵替北魏朝廷改了元，号真王。言外之意，我破六韩拔陵才是真正的王者、大英雄。有了带头人，六镇兵民纷纷响应，连远在关中地区、不属于六镇的高平镇也反了，整个边荒乱成一片。破六韩拔陵兵分两路，自率主力向南进军，别帅鲜卑人卫可孤率军向东进攻怀朔、武川二镇。

卫可孤兵围怀朔和武川，镇民面临选择，要么支持朝廷，要么支持义军。鲜卑平民自然支持义军。鲜卑贵族对于朝廷政策不满，甚至发生过禁卫军哗变。但洛阳军官们聚众闹事是上层社会的内斗，属于九品之间的争斗。而六镇暴动则是鲜卑平民对抗鲜卑贵族的战斗，是平民阶层对九品的反抗。作为良家子弟的鲜卑贵族们还是坚定地站在朝廷一方。神武尖山的贺拔家族在国家危难之时挺身而出。

北宋有杨家将，北魏有贺拔家将。贺拔家祖籍阴山下，三代居住武川。贺拔家一父三兄弟，父亲贺拔度拔、大儿子贺拔允、二子贺拔胜、三子贺拔岳，四人弓马娴熟，武功高强，勇气过人。六镇暴动，怀朔镇将杨钧请来贺拔家将，任命贺拔度拔为统军，提拔他的三个儿子为军主，抵御义军。父子四人固守怀朔整整一年，兵力强大的卫可孤束手无策。

北魏朝廷得知破六韩拔陵起兵消息，委派临淮王元彧为北征大都督，率军北进，镇压起义军。

怀朔城被围一年，城里人着急了。贺拔胜自告奋勇，突围求救兵。贺拔胜与十多名敢死少年跨马出城，借着月夜突出重围。卫可孤

的骑兵蜂拥齐上，穷追不舍。眼看追近，贺拔胜突然间勒转马头大叫道：“我！贺拔破胡也！”（贺拔胜的鲜卑名字）洪亮的声音划破夜空，盖过疾驰的马蹄声，颇有当年喝断当阳桥张飞的风姿。义军大骇，齐勒战马，无人再敢上前，足见贺拔胜在六镇名头响亮，漠南的大豪杰。

贺拔胜驰马入云中，向魏军总指挥官元彧慷慨陈词，请求即刻发兵支援。怀朔守兵精疲力尽，城池随时有可能失守，一旦怀朔丢了，武川势必沦陷，整个塞上六镇非朝廷所有。

怀朔被围一年不见援兵并非元彧的错，北魏朝廷轻视边民起义才是最大的失策。

元彧一个多月前接到任命，集结部队赶到云中，速度不可谓不快。他明白再拖延下去的后果，许诺立即出兵。

贺拔胜离开云中，杀回城中报信。杨钧命他去察看武川形势，贺拔胜单骑闯营，再次杀出重围。贺拔胜三次进出卫可孤的大营，如入无人之境。

一个人的武功挽救不了一场战役，这是武侠与军事的差距，也是理想与现实的距离。贺拔胜到达武川时，武川陷落，回到怀朔，怀朔也已失守，拓跋胜父子都被俘虏。卫可孤对他们礼遇有加，没有刁难。北方鲜卑人之间尽管刀兵相见，却仍互相欣赏，而且自诩为同一集团。

卫可孤为义气丢掉性命，贺拔父子阴谋杀死了他，武川宇文家族参与其中，还有魏末美男子独孤郎。宇文泰和独孤信正是以这一场刺杀行动扬名天下，二人当时正值少年。

尔朱兆起兵为叔父尔朱荣报仇时，曾经斥责贺拔胜为何杀害卫可孤。可见鲜卑化的人群之间的向心性。尔朱兆的鲁莽问话暴露出北魏帝国鲜卑化与汉化之间的大矛盾。

贺拔父子的命运无疑具有悲剧性，他们是武川的大英雄。贺拔岳

甚至率领武川兵团开创了关中天下。然而，建立在关中、延续百年之久的关陇大门阀却没有贺拔这个家族。刺杀卫可孤的同时，贺拔度拔死于与铁勒人的火拼中。日后，大哥贺拔允投靠高欢，建功立业封王仍然难逃一死，因为三弟贺拔岳是高欢劲敌，死于高欢的反间计，二弟贺跋胜为皇帝和宇文泰效力。

乱世英雄，当世虎将，贺拔胜成为各路豪杰争相拉拢的对象。贺拔胜一生漂泊，投过尔朱荣、高欢，为北魏两个意图奋发的皇帝效过力，甚至到过萧衍的南朝，最终落叶归根，回到武川集团控制的关中。做为一名战将，始终没有找到真正可以效力的主人。贺拔胜与宇文泰的微妙关系注定他无缘西魏最有权势的八大柱国大将军。

后话暂且不提。云中的魏军出动了，元彧救五原，安北将军李叔仁救援二镇。剽悍的六镇鲜卑人大败官军，元彧兵败五原，李叔仁兵败白道。

一时间，破六韩拔陵声威大振，北魏的夏州、东夏州、幽州、凉州、秦州等地的军民蜂拥而起，纷纷起兵反魏，北疆形势如星火燎原。

北魏朝廷震惊，孝明帝元诩下诏罢免元彧的官爵，改命李崇为北讨大都督，抚军将军崔暹、广阳王元深为副都督，再率大军进剿。

那个在寿阳耀武扬威的卧虎蜕变成老病虎，看来背绢布扭的腰没好利索。李崇不敢与义军交战。崔暹看不起义军，违抗主帅命令，轻敌冒进。破六韩拔陵又一次在白道大败魏军，官军全军覆灭，只轮不返。李崇被迫退守云中，东西部敕勒宣布反魏，依附破六韩拔陵，六镇全部为起义军民占领。

受其影响，关陇大起义爆发，羌人莫折大提自称秦王，攻占秦州（今甘肃天水），义军向西转战，拿下凉州全境。面对遍地烽烟，少年天子元诩和元叉束手无策，朝廷内外怨声载道，胡太后出山了。

脱困

北宫紧锁，钥匙握在刘腾手里，一直攥到这个出卖过三个皇后的太监闭上眼的那一刻。在那个不得见人的地方混，心不狠手不黑保不住性命，并不是因为他们太监身体缺陷导致心理变态。

人死了，钥匙失去作用。元叉没有刘腾的经历，体会不出他的良苦用心，没有接过刘腾手中的钥匙。小皇帝长大成人，手握大权，有我拥戴的功劳，囚禁于深宫的脱毛凤凰其奈我何。元叉拒绝党羽们的提醒，唯知打猎游玩，宫中事漠不关心。

从荒凉寂寞的北宫走出来，胡太后闻到自由的气息。有了上一次教训，更让她明白，权力一刻不能松手。元诩和母亲比起来显得太嫩，至少他不会演戏。当着满朝文武的面，胡太后痛哭流泣，决意剪下青丝去嵩山做尼姑，因为她仍然不能与儿子往来。

母子情深，大臣们也不可能同意在位皇帝的亲生母亲落发出家。元诩在母亲泪弹攻势下投降，与母亲同住嘉福殿。轮到元叉倒楣了，胡太后慢慢收回权力，赐死元叉。至于恨之入骨的刘腾，死了也不能放过。挖墓散骨，抄家灭门。太监没有儿子，养子们一并杀死。魏末动乱的罪名扣到刘腾和元叉身上。

对付六镇义军，胡太后玩起翻云覆雨的政治手腕，向柔然汗国求援。北线，改命元深接替年老的李崇进讨义军。西线，先后督促西道行台大都督萧宝寅、河间王元琛、京兆王元继、章武王元融等各路军队加紧进攻关中起义军。

北魏设立六镇，本为抵御柔然侵略，如今要柔然人消灭六镇，柔然人怎么能不允。公元525年三月，柔然可汗郁久闾阿那瑰欣然接受北魏朝廷请求，十万柔然骑兵自武川向沃野镇发起攻击。义军未曾料到北方出现敌人，战事接连失利。

北魏朝廷三度换帅，终于找到合适的人才。广阳王元深和参军于谨最终出色完成平定六镇叛乱的任务。

这一对搭档命运不一，元深不走运，于谨走大运。

元深本名元渊。为避唐高祖李渊的名讳，被唐代历史学家改了名字，从此史书均沿用元深之名，反倒真名少有人知。元深出身皇族，有将才，和大多数贵族公子哥一样，好色好财。受当时社会风气的影响，元深为官不清廉，做刺史那会儿，当地豪门大户有一千匹马，他准定搜刮出一百匹来。一桩风流案差点毁掉他的政治前途。

他和哪家的小姐发生了风流韵事呢？小姐还好，偏偏是夫人，同为皇族的城阳王元徽的妃子于氏。偷王妃，元深不是第一位。北魏国亲王们喜欢这么干，家花不如野花香，老婆总是别人的好。

不管出于爱情也好，原始情欲也罢，和有夫之妇偷情并非好事，被人家老公揭发。元魏宗室一商议，罢了他的官。金子总会发光，六镇兵变让他咸鱼翻身，从两位败军之将手中接过帅鞭。

为与柔然人合击六镇义军，元深统率大军自南向北进军，遭到南北夹击的破六韩拔陵集中兵力将魏军围困在五原。

元深决定战略退却。又是贺拔胜，率两百敢死队开东门打前锋。贺拔胜手执长槊，跃马闯入敌阵，左冲右突，斩杀数百敌兵，逼退义军。魏军大队人马趁机向东撤退，贺拔胜立马横槊，为大军殿后。

魏军节节败退，参军于谨站出来，献出破敌妙计。他的计策是正规军对付杂牌军、朝廷对待强盗惯用的伎俩，拉拢分化，各个击破。

战术大师

于谨是个走大运的人，未来的西魏八柱国大将军之一。之所以走鸿运，因为他善于选择搭档。第一个搭档元深让他成名，第二个搭档宇文泰让他成大业，第三个搭档宇文护让他安享晚年、富贵而终。

于谨鲜卑名巨弥，出身将门，于氏家族成员，红色子弟。

人如何选择职业，从事什么工作才能最大限度地发挥才能，从个人爱好中可以一窥端倪。于谨喜欢读书，最喜欢读《孙子兵法》。

喜欢《孙子兵法》的人可以做军人，于谨这么想。于谨年青时代不肯做任何事，隐居田园，悠哉悠哉。亲戚朋友怕荒嬉岁月，劝他出来做官。于谨回答颇为洒脱，“小官不爱干，大官要等机遇，我之所以优游无事，靠时间呢！”

我们不能学于谨，他是贵族出身。穷人一天不做事，一天吃不上饭。故而人们论英雄，总喜欢把白手起家者排到前面，像刘备与曹操；刘裕与慕容垂。为了生计，刘皇叔必须卖鞋子织草席，刘寄奴则只能赌两个钱花花。

魏军出塞追击柔然可汗阿那瑰战役，30岁的于谨如愿做了参军。北魏大军出塞三千里没有追到柔然人，唯独于谨不肯放弃，率两千骑兵一路穷追到郁对原，终于发现柔然人。

郁对原具体位置在哪儿不详，毫无疑问应在漠北，离魏国边境三千里之外更远的地方。于谨与柔然人交手，前后十七战，屡战屡胜。孤军深入取得骄人战绩，令人惊讶。

战后于谨驻守边防，其间发生的一则战例可以载入骑兵作战教科书。当时于谨率一百多名轻骑出塞执行侦察任务，突遇铁勒部数千骑兵。这种情况下大多数人会选择赶紧逃跑，于谨属于少数人中的一个。

他让轻骑们分散开，隐藏丛林之中，再派出一名骑兵手持令旗跑到高地指挥，如同布置军队一样。

忽悠，不要以为一人一骑一杆小旗能吓唬住嗜血的铁勒人。即使你们有军队，我们也有好几千号人，足以一战。铁勒人没有上当，倚仗人多势多，小心翼翼包抄上来。

突然间，两名魏兵骑着一紫一黄两匹战马丛林中跃出，扬尘而去。铁勒人一看，以为是于谨。郁对原之战，于谨在塞外小有名气。不认识你的人，也熟悉你的马儿。铁勒人呼啦一下冲上去，争相追逐。

于谨下令全体出动，猛追敌军。铁勒人背对魏骑，不知身后有多少人马，大吃一惊，玩命跑。眨眼功夫不见踪迹。于谨不伤一兵一卒安全入塞，声威鹊起，奠定了他战术派大师的地位。

元深奉命讨伐六镇叛军，特意把于谨调到身边任参军。于谨告诉元深，叛军不是铁板一块。能拉拢的拉拢，能分化的分化，封官许愿配合金钱攻势，先让他们内部乱起来。

元深采纳了。采纳归采纳，塞外兵荒马乱，野蛮人聚居，各部之间语言不通，谁去做工作？

学术派大师名不虚传，于谨通外语，精通北方数个民族的语言。什么汉语、鲜卑语、匈奴话、高车话、柔然话……只要有人说话，他都能插上嘴。

搞策反非于谨不可，元深直视他：“将军辛苦一趟。”劝降是一件极有风险的事情。古往今来，多少巧舌如簧的说客死于敌人的刀下。汉初酈食其天下辩士仍不免油锅之烹。

什么叫有才？别人做不到的事我能做到就叫有才。什么叫有胆量？别人不敢干的事我敢干就是有胆量。

于谨单骑出塞，游说各部，对形势正确分析是自信心的由来。西部铁勒酋长乜列河第一个响应，率三万多户牧民南下投降。

有人开头，会有人接着干。破坏内部团结的事决不允许发生，破六韩拔陵指挥军队截击乜列河部落。义军大队人马追上叛逃者，驱赶他们回去。原野之上突然冒出大批大批的魏骑。乜列河部落只是诱饵，于谨发动了对义军的突击战。

没有准备的义军惨败，破六韩拔陵向北退却，遭到柔然大队骑兵袭击。义军人马溃散，军心动摇。破六韩拔陵只得率残众南渡北河（今内蒙古乌加河）再次向南方转进。

元深集中魏军主力迎击。义军屡败，士气低落，军队被打散，多

达二十多万六镇军民陆续向元深投降。

破六韩拔陵下落不明，可能死于柔然人之手，六镇起义第一个无所畏惧的战士失败了。破六韩拔陵不善交朋友，世界上没有永远的敌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比如柔然人，他们可以和北魏帝国刀兵相见，也可以同仇敌忾。

失败并非事业的坟墓。世上许多成功者总是隐藏在失败者的背后，陈胜背后的刘邦、刘福通背后的朱元璋、高迎祥背后的李自成。破六韩拔陵身后不止一个人。只要六镇庞大的军团和鲜卑精神存在就不乏后继者。

如何安置二十万洪水猛兽？解答这道题目的时候，北魏朝廷显然犯了一个错误，一个不可饶恕的错误。

阿那瓌帮助北魏帝国打败了六镇人。战争进行时这位狡猾的柔然可汗下令捣毁六镇边城。昔日坚固的城池一片废墟，美好的田园一片荒芜。经过柔然军队的蓄意破坏，六镇荡然无存。

投降者怎么安置？有一种方法最简单，白起、项羽、拓跋珪的办法，永绝后患。搞大屠杀需要勇气，杀死手拿武器的人容易，杀死手无寸铁的人难。二十多万六镇军民，有兵有民，有鲜卑贵族子弟。元深不敢，胡太后也不敢，他们做梦也没敢想。

元深希望就地安置，恢复生产，重建家园。胡太后不肯接受元深重建郡县的建议。六镇兵民是一股强大的力量，足以摧毁一切的力量，把他们聚在一起，难道还想留下叛乱的后患吗？

不搞建设，二十万六镇军民生活怎么办？北魏朝廷决定将被俘军民分别迁徙到冀、定、瀛三州（即今河北冀州、定州、河间）吃饭安置。不能不说胡太后的算盘打得精明，势分力散，再想对抗朝廷就不那么容易，去中原居住慢慢习惯汉文化，足以同化成一只只听话的绵羊。

元深听到朝廷的措施后，哀叹道：“这些人将成为流民，如同西晋

的乞活军！”六镇兵民不是农民工，他们是帝国曾经的精英，让他们去汉化区做低等平民必定激化矛盾。难怪六镇人要拥护元深做领袖，他深深懂得边民的心。

破六韩拔陵死了并不意味着北魏国太平无事。西方义军在羌人莫折念生和敕勒人胡琛率领下风生水起，席卷关中甘凉。

行台萧宝寅讨伐关中义军先赢后输。名将崔延伯在黑水河歼灭莫折念生十余万义军，转而北上，与各路魏军会师于安定城，意图一鼓作气拿下高平镇的胡琛。

胡琛针锋相对，部将万俟丑奴、宿勤明达向魏军发起攻击。黑水河的胜利蒙蔽了老将军崔延伯的眼睛，不顾军队长途跋涉，困顿不堪，领兵出战。双方交战，义军击败拥有甲兵十二万，铁马八千的北魏大军，临阵斩杀崔延伯，取得关中战役空前大捷。

南朝趁火打劫，梁军兵分三路北伐。益州刺史萧渊猷兵围剑阁小剑关，目标直指汉中；梁将曹义宗出襄阳包围魏国的荆州（今天的邓州）；梁朝开国将领硕果仅存的名将裴邃总督东线兵马由合肥出师北伐。

裴邃亲率三千铁骑直插寿阳，西昌侯蔡渊藻、二皇子豫章王萧综各率本部兵马继进。老师夜袭寿阳外城，一日九战，因别部迷失道路，未能按时赶到，丧失攻占寿阳的机会。裴邃绕过寿阳，连下魏城九座，克武阳三关，设伏围歼北魏河间王元琛的五万援兵，魏军龟缩寿阳不敢出战。

形势严峻，这是北魏国入主中原以来最危急的时刻。狼烟遍地阻挡不住胡太后对爱情的渴望。为消除元怿留下的寂寞，又一个情人郑俨睡上胡太后舒适的大床。郑俨相当于胡太后的老公，昼夜留在皇宫大内，很少回家。郑俨每次回家都有太监跟着，想在家呆一晚上绝不可能，想和老婆亲热一下，太监当中一站。郑俨和老婆只能说一说家务事，聊聊感情都不行。

除了郑俨，胡太后暗地里还有一个面首，那是个未婚棒伙子，卧虎李崇的儿子李神轨。李神轨做事小心，人们传归传，谁也没有拿到他和胡太后偷情证据。从一件事上可以看出胡太后对李神轨之关心。李神轨追范阳卢氏的一个女孩，人家父亲不乐意，把女儿许配给别人。女孩出嫁，高朋满座。胡太后派宦官下诏叫停，婚姻非法，酒席停办，为情人出了失恋的一口恶气。

有了情人们的滋润，胡太后再度焕发青春，特别注意仪表服饰，经常化妆做美容。她爱漂亮，元魏皇族不满意。一次游玩中，曾被元叉赶出朝廷，蒙胡太后召回的元顺公然讥讽道：“按照古礼，女人丈夫死后应自称未亡人，头去珠玉，衣不文采。陛下年将不惑，整天搞得和妖精似的，如何母仪天下，垂范后世！”

胡太后羞得面红耳赤，我打扮漂亮点碍你什么事了。好在胡太后不是泼妇，起驾还宫，把元顺召进宫内，私下无人臭骂一顿：“我千里迢迢把你召回朝廷，难道就是让你大庭广众之下羞辱我吗？”元顺面不改色，振振有词：“陛下不畏天下之笑，难道会为臣的一句话感到羞耻吗！”

胡太后默不作声，以后找个机会打发元顺去地方。胡太后的面首难与冯太后的情人相比，面首们报喜不报忧，朝局混乱不堪。河北大起义爆发，风雨飘摇的北魏帝国离末日越走越近。

出逃

北魏帝国进入中原之后，为确保中原地区安全，在各州设置营户，即军府。军事上北魏仍然沿用胡汉分治的政策，胡人打仗，汉人耕种。各地军府鲜卑人做军官，士兵多是草原各民族的俘虏及其后代。主要以高车等胡族为主，汉人也有参军者，然而人数不多，号“吴兵”。六镇军民做为战俘发配到各州军府安置，不是胡太后的突发奇想，而是北魏帝国传统做法。

失去家园的六镇军民一路饥饿困苦，艰难辗转来到河北，发现还是吃不上饭。因为河北地区频遭水旱，当地人早已饥馑数年，人口逃

散，哪里有粮食供应多出的二十万张嘴。

六镇兵民人人激愤，怒火填膺。一部分六镇人走到上谷（今天河北怀来）不肯再走。柔玄镇兵杜洛周振臂一呼，六镇降户景从云集。杜洛周继承破六韩拔陵真王的称号，河北北镇戍兵举旗响应。

北魏朝廷慌忙严兵守卫卢龙塞、居庸关至军都关一线。顾头不顾尾，另一支已经走到河北定州的六镇兵民在怀朔镇兵鲜于修礼的率领下起兵，队伍迅速发展到十余万。鲜于修礼被叛徒元洪业所害，正当元洪业准备向朝廷投降之时，部将葛荣杀死元洪业，继续对抗朝廷。

杜洛周击败柔然阿那瑰一万轻骑，挥旗南下定州和瀛州。起义军即将合兵，高欢出手了。

高欢不是一个轻易出手的人，他总喜欢等待别人犯错误。事物都有两面性，等待也是。等待是一种漫长的痛苦，等待让高欢成大业，同时也曾使他陷入极度被动。

高欢没有深厚的家底，故而不可能像神武尖山父子那样拉起一支军队支持朝廷。妻家娄氏虽然富足，但那毕竟是岳父的家业。高欢没有无耻到像赫连勃勃那样杀死岳父，侵吞妻家产业和人马。

从散尽家财的那一刻起，干一番大业念头深深印在高欢脑中。破六韩拔陵起兵之时，做为怀朔镇军官的高欢既没有参与起义，也没有尽心尽力为朝廷镇压义军，小心谨慎地观察着形势。

六镇军民迁徙河北，高欢认为北魏大势已去，下定决心背叛朝廷。然而他又晚一步，刚走到上谷杜洛周便起义了。起事有先有后，杜洛周当仁不让成为领袖。杜洛周出自柔玄镇，柔玄帮掌握着义军。

高欢策划杀死杜洛周谋取领导地位。他身边有几个怀朔死党，哥们蔡俊、姐夫尉景、连襟段荣等人。人在创业之初多用亲戚，毕竟亲戚走得比较近。高欢联络怀朔镇的军官和豪杰，不料，机事不密，被杜洛周获悉。

高欢等人举家逃跑，南下投奔葛荣。背叛行为激怒杜洛周，派出大批骑兵狂追。高欢狼狈逃窜，急匆匆如漏网之鱼，恨不得肋生双翅，飞到葛荣那儿。可惜，他带着家眷，娄昭君抱着年幼的女儿和儿子高澄坐在牛背上。牛跑得飞快，高澄也就五六岁，小孩子坐不稳、抓不牢，好几次从牛背上掉下来。娄昭君跳下牛背把他扶上去，一而再，再而三。高欢又急又怒，磨磨蹭蹭，追兵来了，一个也跑不了。先是大骂，后来干脆不骂了，抽出一支鸣镝，弯弓要射。

做大事者不顾家。英雄逃难之时弃子抛妻实为平常。刘邦弃儿女于下邳，刘备弃妻儿于长坂。英雄都是自私自利的人。人们可以标榜他们为自己便是为天下苍生，其实为自己就是为自己，实在没有什么可炫耀的。世界上没有绝对的真理，也就没有绝对的英雄。

娄昭君知道丈夫的脾气性格，这可真射，大叫姐夫段荣救命。段荣跳下马来，把高澄抱到自己马鞍上，高欢这才作罢。

众人如愿以偿逃到葛荣军中，高欢不满意，他发觉葛荣是个心胸狭隘之人。葛荣复姓贺葛，做过怀朔镇将，属于怀朔帮，但他不能容人。不能容人的人有个好处，不后悔。识人最困难，因为人不断变化。有才干、有威望的人，如果不能保证忠心耿耿，那么宁可不用，被人出卖的滋味不好受。

葛荣不用高欢，高欢和他的团队再次出走。这一回，他们向西，进入山西境内的秀容川，投奔一个叫做尔朱荣的人。

葛荣猜得没错，高欢可以谋杀杜洛周，也可以谋杀葛荣，高欢不可能久居人下。像高欢这种人，你仰视他，他会为你想得周周到到，让你活得舒舒服服。如果你俯视他，他会让你很悲惨。谁也无法不让高欢算计，即使你是威名远扬的大英雄尔朱荣。

第十三章 契胡枭雄尔朱荣

提及尔朱荣，相信许多人第一个念头则是“河阴之变”。南北朝的“河阴之变”是一场有预谋的屠杀，但屠杀对象不是平民，不是降兵，而是官员。尔朱荣在河阴率数千骑兵屠杀了两千多名手无寸铁、大大小小的官员，将胡太后和北魏小皇帝抛进滚滚黄河。天下尽叛，洛阳危如累卵，尔朱荣以七千骑兵鬼斧神工、飘若惊鸿般大败葛荣数十万大军，战败风头正劲的南朝名将白袍陈庆之，指挥军队平定关中叛乱，一举扑灭遍地烽火，给北魏帝国带来和平。而这位功勋卓著的名将却惨死于皇帝策划的一场阴谋。正因为北魏皇帝亲手杀死他，尔朱荣从此与英雄无缘。

秀容领民酋长

尔朱荣历史充满争议，大到功过，小到出身，无所不争。据魏书记载尔朱荣是契胡人，而契胡在中国历史上几乎没有相关种族记录，所以历史学家陈寅恪先生坚定认为，魏书作者魏收做了一个小小的修改，根据音译，把羯胡改为契胡。历史研究者们纷纷猜测魏收美化尔朱荣，因为羯胡在北魏含有贬义，意为杂胡、落后的野蛮人，有粗口成份。

东汉时羯人随南匈奴入塞。和蒙古高原原住民不同，高鼻深目多是羯人显著的种族特征，典型的中亚人。进入中原之后居住山西。五胡十六国时代，羯人一度建立后赵王朝。随着王朝覆灭，羯人消亡殆尽。尔朱氏生活于偏僻闭塞的尔朱川，部落未参与中原的军阀混战，才得以保存。

尔朱川位于北秀容，在山西朔州北，雁门关外。正因为生活于尔朱川，所以尔朱荣的祖先便以尔朱做为姓氏。尔朱家族世代领导着这一支部落。

公元396年改变了尔朱家族的命运。这一年，雄霸蒙古草原的北魏道武帝拓跋珪率大军南下攻打后燕国。尔朱荣的高祖尔朱羽健带领手下武士一千七百人加入北魏大军。

魏军攻克晋阳和中山，进入中原。道武帝大封功臣，准备将南秀容三百里土地封给尔朱家族。南秀容在今忻州北，土地肥沃程度超过北秀容。尔朱羽健却拒绝，理由：北秀容虽然贫瘠，可我们不能因为土地好坏远离家乡。

尔朱羽健非常有眼光。此时正值北魏将都城由位于草原的盛乐迁到平城。北秀容正好靠近都城，他怎么肯走，再说北秀容是山地，适合放牧。

依托都城优势，尔朱家产业越滚越大。传到尔朱荣父亲尔朱新兴时，家世豪擅，财货丰盈。牛羊驼马弥漫川谷，以毛色分群，不可胜数。尔朱家和北魏朝廷打得火热。魏军出征，尔朱家必定献马备粮，以助军用。帝国皇帝一再嘉奖。尔朱新兴被任命为散骑常侍、平北将军，秀容第一领民酋长。尔朱新兴死后，尔朱荣接过诺大家业。

“河阴惨案”使尔朱荣成为凶神恶煞，人们喜欢把他和东汉末年的梟雄董卓相提并论。尔朱荣成功与失败的命运与董卓相仿，以勤王为名率兵入京城洛阳，从此把持朝廷大权，最终被谋杀，死于宫廷政变。两人有最大的一点区别，不同于脑满肠肥的董卓，尔朱荣是美男子。

尔朱荣容貌俊美，留有中亚人的某些特征，皮肤洁白，身体强健。更为难得，做为契胡贵族子弟的尔朱荣有着对国家兴盛衰亡的强烈使命感。

这种使命感来源于父亲尔朱新兴。对于已经汉化的元魏皇族来说，契胡和高车相同，属于落后的野蛮部落，他们的部落甚至没有离散。据《魏书》记载，迁都洛阳后的北魏朝廷特许尔朱新兴“冬朝京师，夏归部落”。这种特权只有高车诸部享有。尔朱新兴每次进京总要带些塞上名马送给王公朝贵，贵族们往往回赠珍玩宝物。凭借融洽关

系，尔朱荣娶南安王元桢之女（北乡长公主）为妻，成了中山王元英的妹夫。尔朱荣的女儿入宫做了孝明帝元诩的嫔妃。

尔朱新兴为儿子铺下一条路，一条裙带之路。秀容川有个传说，高山之上有天池，如果有人行走天池间能听到箫鼓之音则大贵。有一次，父子二人游天池听到天籁之音。

“鼓角凌天籁，关山倚月轮。”英雄自此而生，尔朱新兴显得相当高兴，对尔朱荣道：“我老了，此曲非为我奏，那是为你而鸣，你要努力啊！”

尔朱荣没有辜负老父亲的希望和勉励。苦练武功，精于骑射，倾心读书研究军事，而且根据自己的理念拉起一支队伍。

秀容第一领民酋长的头衔及家族财富使得尔朱荣名正言顺拥有足够的财力组建军队。他运用当时最先进的成建制骑兵机动作战的军事理念，演练各种阵法，配合高强度训练，打造出一支无敌之师。

实战是检验军队战斗力的真正标准，没有战争，只能靠军事演习。围猎是尔朱荣的军演，骑兵布阵及战法正是在一次次围猎中得到检验。尔朱荣对部下要求严格，每次围猎，号令严肃，众莫敢犯。那怕有一只鹿逃出去，必定有失职的人被处死。如果有人看到老虎吓得躲开，尔朱荣会问：“你怕死吗？”随即挥手一刀，把胆小鬼砍落马下。每逢打猎，士兵们如登战场。

只有严格残酷的魔鬼训练才有所向无敌的士兵。尔朱荣走在时代的前面，塞上豪族财富超过尔朱家族的并非没有，像高欢的妻家娄氏，但他们缺乏尔朱荣的眼光和志向。

大动乱来了，多少豪强的财富在战乱中一夜消失。尔朱荣靠四千训练有素的精锐骑兵队伍外拒柔然、内平叛乱，先后镇压匈奴、敕勒人的武装起义。契胡骑兵成为当时北魏国最勇猛的军队，尔朱荣化身国家英雄。朝廷为笼络他，不断加官，升任车骑将军、并、肆、汾、广、恒、云六州大都督，俨然一方诸侯。

尔朱荣信佛，他的长子叫菩提，三子叫文殊。尔朱荣不是温和的菩萨，而是凶狠的罗刹。跟尔朱荣做事万分小心，此人兵器不离手，愤怒时刀剑随时可能离鞘。但是，跟他的人非但没有减少，反而与日俱增。

抛开外在凶狠，尔朱荣是性情中人。他的心中自有善恶标准，从不伪装作做，故而有感召力。尔朱荣见到贺拔胜之时，高兴得像一个孩子，握住贺拔胜的手道：“我得到你们兄弟，天下不足平。”

北镇豪杰纷纷投奔，贺拔兄弟、慕容绍宗、侯景、斛律金、司马子如、孙腾、刘贵、窦泰等人齐聚帐下。最后，乱世大英雄高欢来到秀容川。

测试

魏末两位大英雄聚首，起初并未碰撞出火花。尔朱荣印象中高欢不过是个吃软饭的主儿。没有贺拔兄弟的武功，没有斛律金的敕勒部落酋长身份，普普通通军官而已。

我们有必要介绍一下二人相会时的年龄，公元528年尔朱荣35岁，年长高欢三岁，两个人正值人生好年华。

尔朱荣之所以亲自接见高欢，因为有一个人始终在耳边吹捧。那个人就是刘贵，高欢年青时代的好朋友。

刘贵纯粹一个帮闲，金瓶梅中应伯爵的角色，红楼梦中詹光、单聘仁之流。主人流氓，他是痞子；主人名流，他是清客；主人英雄，他是打手。刘贵就是尔朱荣的打手。尔朱荣性情严猛急暴，刘贵更上层楼，做事严酷冷峻、铁血无情。

人若想千古不朽，永远被后人铭记。钱再多，官再大，无用。要么有伟大的发明，要么有伟大的功绩，要么有伟大的作品，要么说一句精辟的名言。反之，犯过巨大的罪过，带来无尽的灾难，讲一句惊世骇俗的恶语。

刘贵说过一句话，一句伤人的话：“一钱汉，随他死！”当时黄河水涨淹死许多民工，校尉向将军们汇报时刘贵的答复。这句话说给汉人大将高敖曹听的，因为人称项羽的猛将高敖曹一天前无缘无故杀了刘贵的使者。刘贵不敢和跋扈将军理论，把气撒到汉人头上。后人之所以记住刘贵，因为他伤害了一个民族。其实不过是断章取义，当时鲜卑贵族成为汉人者不可胜数。所谓“一钱汉”真正指穷人，打工的穷人，无论哪一个国家哪一个民族。

这又是后话，待我们讲高敖曹之死时再详说。刘贵有一双锐利眼睛，识人于发迹之初。做到尔朱荣骑兵参军的刘贵在尔朱荣面前百般夸赞哥们高欢。

高欢一路风尘，辗转逃难千里，翻越太行山来到秀容，一身疲惫，形貌憔悴。尔朱荣左看右瞧，没看出高欢有什么出奇的地方。高欢虽说仪表堂堂，比起尔朱荣帅哥级的猛男逊色得多。

第一次面试，零分。还好有刘贵在，高欢有了第二次面试的机会。

刘贵给高欢换了行头。人的衣服马的鞍。某些人之所以在家省吃简用，出门穿一身名牌，坐豪华名车，为得就是让别人瞧得起。

尔朱荣没有惊艳的感觉。瞧了瞧高欢身上那套新衣，心道：“换了行头就成英雄好汉？”

上次没出题，看在刘贵辛苦推荐份上，尔朱荣出了一道试题。

一行三人来到马厩中，里面拴着一匹性情暴烈的悍马。没驯服的马就是野马，鬃毛杂乱拂体。尔朱荣努努嘴，对高欢说：“去给马修剪一下！”

高欢迈步上前，既没套马笼头，也没捆绑马腿，径直修剪起来，三下五除二，把鬃毛修理得整整齐齐。平时又踢又咬的悍马竟然老老实实，可见生长在大草原的高欢和马有感情，熟悉马匹性情，不懂马的人，无论如何做不到。

高欢站起身，拍拍手，对尔朱荣道：“制服恶人，道理相同！”

诶？尔朱荣一听，说得好，有志气！懂策略！人才！

马和弓箭是鲜卑人的武器。高欢轻松制服悍马，如同现代军人对坦克性能了如指掌，背后必定下过无数功夫。同时，能将某一事物的道理上升到理论高度，这种人难道不是人才。

胡床之上，胡床之下，二人相对而坐。偌大的房子里空荡荡，只有他们两个人，仿佛天地间只剩他们两个人。

尔朱荣又问了一个问题，一个他非常渴望得到答案的问题，一个古今英雄必问的问题：“天下事如何？”

高欢没有回答，反问道：“听闻尔朱公有马十二山谷，色别为群，养这么多马有什么用向？”

尔朱荣当然明白，小小秀容川容纳不下如此多的骏马，万马终要奔腾于万里山河间。尔朱荣心领神会，眼中精光流动：“我要听实在话。”

高欢侃侃而言：“如今四海烽烟，天下百姓渴望英雄。皇上柔弱，太后淫乱，奸佞小人当权，天下人不服，不服则政令不行，政令不行则天下难平。以明公雄武，乘此良机发兵讨郑俨等人之罪以清帝侧，霸业可举鞭而成，此贺六浑之意也。”

又一篇隆中对。诸葛亮居草庐之中知天下三分，高欢秀容川一席话成尔朱荣霸业。高欢说得明明白白，不需要战争，不需要流血，霸业举鞭可成。只要尔朱荣兵发京城，洛阳会敞开大门。

大话？事实证明这不是大话。

英雄之间，心有灵犀。高欢一语中的，尔朱荣极为佩服，两人从日中正午谈到月挂中天。高欢迎着冷风走出尔朱荣的寝室，长长吁了一口气，仰望长空，明月生辉，属于他高欢的时代不远了。

英雄际遇，惺惺相惜，尔朱荣对高欢越来越看重，凡军国大计高欢无不参与。尔朱荣曾问左右亲信说：“一日无我，谁可主军？”众人一口同声推荐尔朱荣骁猛勇武的侄子尔朱兆。尔朱荣摇摇头：“尔朱兆只能带三千骑兵，能够代替我成为主帅的人，唯有贺六浑！”又警戒尔朱兆说：“你决非贺六浑的敌手，早晚被他穿了鼻子！”

高欢与尔朱荣谁更强？曹操青梅煮酒论英雄之时说过一句话：“天下英雄，唯使君与操耳！”把刘备列前决非客套话，曹操向来自负，视天下人如草芥，怎么会恭维人！尔朱荣凭什么成为英雄？凭什么引得天下豪杰齐来归附？除了自身因素之外，和曹操一样，凭借祖辈的威望和财富，很容易拉起一支队伍。而高欢？家徒四壁，背负吃软饭之名，却胸怀天下，终成大业。仅凭这一点，足以列在尔朱荣之前。

天上不会白白掉馅饼，当命运女神来到你身边的时候，证明你已经准备好了。如何兵不血刃进入洛阳？历史长河沿着高欢的预言滚滚向前。

兵败

北魏帝国的大厦摇摇欲坠，河北、关中、江淮战局不断恶化。镇压破六韩拔陵起义有功的北魏名帅广阳王元深领兵进剿河北起义军。博野白牛逻一战，葛荣率义军斩杀章武王元融，生擒元深。元深虽是击败六镇义军的将领，但六镇鲜卑人对元深充满好感和敬畏，有人意图拥立皇族元深为首领，引起葛荣不满，痛下杀手。

元深被杀，震惊朝野。元深并非死于葛荣之手，而是死在情敌手中。元深率大军讨葛荣，绿帽子乌龟元徽暗中折腾元深。说元深父子手握重兵，居心叵测，图谋不轨。元徽官居尚书令，与郑俨等人狼狈一气，不由得胡太后不信。胡太后密令副帅元融暗中监视。

那位背绢崴了脚的章武王和元深特别好，竟然把太后密诏给他看了。元深吃了一惊，什么事也不作主，你们看着办吧！

胡太后得知大军的主帅不主事，那还了得，下诏问他，元深上

表，说我和元徽有仇，一向不对付，他在您身边唠唠叨叨嚼舌头，作战计划不批准，将士立了功劳不奖励，和别的部队两种待遇，将士们对我没有信心，怎么打仗。您把元徽调到外任，我就能放开手脚大干一场，以死报效朝廷。胡太后不听。

魏军群龙无首，兵败白牛逻（在今河北博野境），章武王元融遇害。元徽抓住小辫子，死命抖落，把兵败责任推到魏军参谋长于谨身上，全国通缉。搞掉智囊，元深必定散架。

朝廷举动引起河北魏军将领们的分裂，定州刺史杨津和元深部将毛谥里应外合抓捕元深，元深出逃慌不择路，跑到葛荣地界，被义军骑兵抓获。六镇兵民许多人喜欢这位名动塞北的帝系皇亲，葛荣怕元深有朝一日替代了自己，便杀了他。

做为优秀的皇族子弟，元深死得可惜。自元深之后元魏皇族再未出名将，兴盛两百多年的拓跋家族开始走下坡路。事业有成的男人最好找单身女人做情妇，否则你的麻烦无法想象，这是元深一生的悔恨。

葛荣连破二王，锋不可当，自称天子，建立齐国政权。义军陆续攻下博陵、信都、定州等河北重镇，火并杜洛周的义军，收编部众，攻占冀、定、沧、瀛、殷五州之地，人马数十万。

与之同时，关中出现一个新的齐国，萧宝寅的齐国。葛荣建齐国，因为占领区包括齐地。萧宝寅称齐帝，因为他是萧齐的皇子。北魏对待萧宝寅不薄，他光着脚丫子逃过长江的那天恐怕没有想到会在异国他乡封王娶公主，手握强兵。理智经不起名利诱惑，反正天下大乱，何况我是真正的帝室子孙。

“鸾生十子九子殂，一子不殂关中乱。”谣言成真，萧衍杀尽萧鸾的儿子，漏掉的一个竟然成了关中人的皇帝。只可惜曾经为《水经》作注的中国著名地理学家酈道元惨死于兵变之中。萧宝寅称帝不过一年，便狼狈逃到高平义军万俟丑奴那里做太傅去了。随着莫折念生和胡琛先后死掉，万俟丑奴称帝关中。

梁朝北伐的三路大军，除进攻剑阁的西路梁军失利，中路军包围北魏荆州，守将王黑孤军无援，已经死守了两年。东路军主将裴邃病死，各支梁军继续北上，攻取寿阳，兵围涡阳。白袍将军陈庆之以二百轻骑逆击魏朝元绍的五万援军，连破魏军十三处营垒，取得涡阳大战的胜利。魏军伤亡惨重，尸体塞满涡水，北魏孝文帝千辛万苦得来的江淮地区重新被梁朝收复。

内战大败，外战失利，北魏朝廷面临空前的信任危机，洛阳弥漫着动乱的阴云。鲜卑武人集团与汉化大贵族们睁着大大的眼睛搜寻着能够维护自己利益的代理人。

鲜卑武人集团的目光瞄准北魏帝国唯一一块太平的土地-山西，盯住尔朱川。尔朱荣与洛阳禁卫军集团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他早年担任过禁卫军官，族弟尔朱世隆是现役禁卫军官。早在一年前，云州刺史费穆从云中撤退下来时特意来到尔朱川，与尔朱荣会晤。费穆出自禁卫军世家，洛阳武人集团时刻与尔朱荣保持着联系，他们认为鲜卑武人应该重新掌权。

尔朱荣和并州刺史元天穆控制着山西北部地区，得到洛阳禁卫军集团支持更加如虎添翼。元天穆系元魏远亲皇族，与尔朱荣八拜之交。贺拔家族的贺拔岳极力赞同高欢进兵洛阳的建议。

四人聚在一起谋划，进兵洛阳总要有借口，他们想到了葛荣。于是尔朱荣给朝廷上书，主动请纓，请求去河北讨伐葛荣：“山东群盗猖獗，冀、定覆没，官军屡败，臣请率精骑三千东援相州。”

胡太后不是傻瓜，对尔朱荣半信半疑，她的面首们深知尔朱荣是何等样人，此人是比葛荣更令人恐惧的人物。尔朱荣率军南下，会不会不去邺城到洛阳来呢？

虽然三分之二的土地已落入敌手，胡太后依旧撑着架子，给尔朱荣下诏，大睁着双眼说瞎话：“莫折念生已斩首，萧宝寅被活捉，万俟丑奴请降，关、陇已定。费穆大破群蛮，绛蜀渐平。北海王元颢帅众二万出镇相州，不须你出兵相助。”

关陇义军首领莫折念生为魏将崔延伯所败，确被部将杀害，然而义军在万俟丑奴率领下横扫关中，斩杀崔延伯，大败萧宝寅。萧宝寅兵败之后，怕受朝廷处罚造反。所谓萧宝寅被活捉，万俟丑奴投降一事纯属胡太后捏造。倒是北海王元颢出兵河北属实，凭他的两万军队想击败葛荣，恐非易事。

尔朱荣明知胡太后胡说八道，却也毫无办法。四人又聚在一起商议对策，既然朝廷不肯让我们去洛阳，那么直接攻打葛荣也可以，只要击败葛荣，天下再无人能够阻挡我们。

于是，尔朱荣再一次给朝廷上书，陈述平定河北的战略方针：请柔然国主阿那瑰过居庸关南下从背面攻击；北海王元颢自相州北进从正面进攻；我尔朱荣出井陘、滏口关，从侧翼攻击贼兵。

尔朱荣阐述必胜的道理，葛荣吞并杜洛周的部队人马众多，但他威信未树，部下并非一族，若我三面进攻，可使贼兵立刻分崩离析。为使朝廷安心，尔朱荣特意强调从井陘出兵。

攘外必先安内。胡太后拒绝尔朱荣三面合击起义军的正确战术，听从徐纥建议，派人持铁券离间尔朱荣部下将士。铁券是北魏皇帝赐给臣下不死的诏书，胡太后希望以此分化尔朱荣日益壮大的势力。

难道尔朱荣真比葛荣还要可怕吗？

密诏

孝文帝迁都洛阳之后，北魏国内直接形成两大势力集团，鲜卑武人与汉化文人集团。尔朱荣是纯正的鲜卑武人，六镇民变提供了绝佳的崛起机会。尔朱荣手握一支强兵，鲜卑武人视他为一颗新星，趋之若鹜。政治上不同路，执政的汉化大贵族当然要压制。尔朱荣还有一个显赫的身份，他是孝明帝元诩的丈人。胡太后不肯放弃手中权力交给皇帝，自然害怕尔朱荣进入朝廷。

此时宫廷斗争进入白热化，胡太后与孝明帝为争权大打出手，皇

帝亲信多被胡太后秘密杀害。元诹妃子生下女儿，胡太后竟然诏告天下皇子诞生。胡太后开始为皇帝身后事做准备工作。刚刚19岁的孝明帝日益感受到死亡威胁，普天之下只有尔朱荣才能救自己。

一份密诏送到晋阳，孝明帝诏令尔朱荣率兵入洛阳。时局变化出人意料，郁闷中的尔朱荣喜出望外。

契胡骑兵沿着太行山麓浩浩荡荡向南进发。大将尔朱兆、高欢、贺拔岳领先锋骑兵日夜兼程，向洛阳急驰。尔朱荣的先锋部队特别有意思，契胡兵、怀朔兵和武川兵混编。

先锋军团到达上党，忽然又接到孝明帝一道密诏，勒令回师。尔朱荣迷惑不解，他当然不知道，宫廷中发生了一起骇人听闻的大阴谋。

孝明帝做事不密，胡太后知悉调兵消息。迫于压力，孝明帝下达停兵密诏。胡太后并不满足，孝明帝不明不白地死去。朝野流传这位一心向佛的胡太后与情人郑俨把她唯一的亲生儿子毒死。

孝明帝无子，一个月前皇妃潘充华所生的女孩正好用来立为皇帝，朝廷公告天下。纸里终究包不住火。一天之后，胡太后改变主意，下诏书承认潘充华所生为女孩，重新从皇族里挑选出一个三岁小儿元钊为皇帝。胡太后的想法一目了然，不立长君，立幼童便于继续掌握大权。事实证明，胡太后很傻，很天真。

不过几天功夫，尔朱荣接连收到朝廷文件，先是皇帝驾崩；接着宝宝登基；又说宝宝是女孩；最后确定小幼童做皇帝。

尔朱荣勃然大怒，暴跳如雷，这不是耍人吗？耍笑天下人？尔朱荣是当时北魏国最大的愤青。精英们忙着捞钱，穷人们忙着造反，只有他关心国家大事。

尔朱荣义愤填膺，对元天穆道：“主上晏驾，春秋十九，海内犹谓之幼君，如今立一个不会说话的小孩子君临天下，国家想要长治久安，怎么可能！我欲率铁骑赴哀山陵，翦除奸佞，更立长君，怎么

样？”

同意，全体通过。大家早已商议重整大魏山河，何况如今胡太后竟然主动制造口实。元天穆赞叹道：“又见伊尹、霍光。”挽国家狂澜于既倒，扶大厦之将倾，这才是大英雄本色。

洛阳鲜卑武人向尔朱荣透风，撩得这位愤青怒火万丈。尔朱荣提笔上表，表章措词极为强硬。大骂执政大臣徐纥、郑俨，直言皇帝被毒，要求入京追查孝明皇帝死因，斥责朝廷把立皇帝当做儿戏，新皇帝不合格，推倒重选。

这一道表章，无疑是一道讨伐胡太后的檄文。轰动洛阳，各种势力集团闻风而动。

最开心莫过于有希望成为皇帝的元魏皇族子弟。因为他们清楚，尔朱荣有一支不可忽视的军事力量，足以把他们推上帝位。其次，洛阳鲜卑武人集团。他们压抑了三十多年，终于有人肯站出来了。

最紧张莫过于胡太后。国家混乱到这种田地，胡太后仍然只顾私利。贪小利看不到大局，胡太后继续出昏招，派禁卫军官尔朱世隆到晋阳安抚尔朱荣。

胡太后本想用尔朱世隆试探尔朱荣的态度，谁知尔朱世隆反而成为尔朱荣与洛阳反对派之间的桥梁。尔朱世隆任直阁将军，直接属于禁卫军官集团。洛阳皇族多通过他与尔朱荣联络。尔朱世隆到达晋阳，尔朱荣对洛阳动态摸得一清二楚。

禁卫军欢迎尔朱荣入京城，诸王希望尔朱荣拥立自己，尔朱荣陷入幸福的烦恼之中。选皇帝不能选远亲，范围只能定于献文帝拓跋弘的子孙中。既使这样，有资格做皇帝的人仍然众多，选谁呢？

尔朱世隆推荐彭城王元勰之子长乐王元子攸。选择元子攸的优势有二：第一、元子攸相貌出众，风神秀慧，且长期担任禁卫军官，禁卫军集团不会反对。第二、元子攸党羽众多，汉人清流贵族多依附此人。如果选他，洛阳不攻自破。

为不让胡太后起疑心，尔朱世隆回洛阳去了。尔朱荣与元天穆反复商议，认为元子攸比较合适。于是，尔朱荣派侄子尔朱天光潜入洛阳，与尔朱世隆一道拜会元子攸，试探口风。如此美事，怎能不允。其实元子攸拉拢朝廷中的清流，早有想法。

两下一拍即合，尔朱荣仍然不放心。在他眼里，元子攸有一个缺点，和汉人走得太近。他做皇帝，执政风格恐怕不会改变。不立他，元子攸优势明显。怎么办？尔朱荣想出妙计。按照草原民族古老的习俗，铸金像卜问天意。谁是真命天子，上天说了算。铸像问天可见尔朱荣愚昧的一面。在政治家眼里，宗教为政治服务，不是政治为宗教服务。

洛阳城中有资格成为皇帝的诸王纷纷手铸金像，结果竟然与人愿相同，元子攸铸成。天意指示，尔朱荣不再犹豫，兵发洛阳。

胡太后大惊失色，群臣早对胡太后失望，闭嘴不言，唯独徐纥大吹牛皮：“尔朱荣小胡，胆敢向朝廷用兵，禁卫军足以制敌，只要我们守住险要地势，以逸待劳，小胡悬军千里，士马疲弊，打败他轻而易举。”

徐纥的自信来缘于洛阳强大的禁卫军，洛阳禁卫军官上千人，军队少说也有数万之众，尔朱荣的军队不到一万，有什么可怕？事实证明，傲慢者的眼睛总是闭着的。

胡太后任命李神轨为大都督，率武卫将军费穆、平东将军郑季明等将领出城迎敌，费穆守小平津，郑季明与郑先护守河桥，凭借黄河天险阻挡尔朱荣。

李神轨是胡太后情人，自当尽忠卖力，可令他意想不到的事情接连发生。长乐王元子攸溜过黄河，到达北岸与尔朱荣会合。元子攸到来令军士们士气高涨。原本他们是叛军，现在不同，名正言顺。将士们高呼万岁，声震黄河。

黄河渡口早被封锁，元子攸怎么能过河？出了叛徒，郑季民不但

送元子攸过河，而且把叛军领过河来。尔朱荣一渡河，费穆抛下军队不管投降了。

李神轨知道大事不好，仗没法子打，偷偷潜回洛阳家中闭门不出，决不能再参与，这是一起早有预谋的阴谋。

洛阳门户洞开，胜负已定。胡太后的宠臣们作鸟兽散，郑俨、徐紇跑到宫中偷了几匹千里马溜回老家，回老家的路上徐紇心里仍不踏实，干脆南渡长江投降梁朝。

胡太后哭了，自己的命怎么这么不好，算了，使用最后一招，下令后宫妃嫔宫女集体出家。胡太后落发遁入空门，以为她常年供奉的菩萨可以消除平生的罪恶，保佑她可耻的生命。

尔朱荣没有进入洛阳，通知文武官员出城迎接新皇帝，派出一队骑兵抓捕胡太后和小皇帝。大部分文武官员来到河桥拜见新皇帝，元子攸正式称帝，是为北魏孝庄皇帝。

没有遇到一丝反抗，没有发生任何军事冲突。胡太后和小皇帝一并抓到河阴（今河南孟津县东）的黄河岸边，洛阳禁卫军按甲不动。禁卫军官们在笑，洛阳失陷是他们的杰作。从火烧张宅事件开始，作品没有完工，差最后一笔，画龙点睛的一笔。

河水滔滔，滚滚东流，一队队契胡甲士持戈而立。尔朱荣坐在胡床之上，将胡太后提到跟前，数落她的种种罪状。讲起口才，尔朱荣根本不是胡太后的对手。胡太后凭借伶牙俐齿，长篇大论，百般狡辩，说得天花乱坠。唠唠叨叨，尔朱荣越听越上火，拂袖而起，下令将胡太后和小皇帝一起投入黄河。

血色残阳将滚滚黄河水映得通红，坠河的刹那，胡太后仿佛听到远处隐隐传来杨白花靡靡的乐曲声，翻滚的浊浪瞬间吞噬了两条微不足道的生命。胡太后的死不是终曲，而是序曲，奏响了一出以肃贪为名的大屠杀悲剧。

第十四章 重振河山

尔朱荣发动军事政变试图挽救濒临灭亡的北魏帝国。为实现隐藏于内心深处的野心，两个人欺骗了他，将尔朱荣伟大的热情引向歧途。“河阴之变”使尔朱荣走上魔坛，引导帝国魔气平关东、定关中，完成国家复兴。一个又一个的神话诞生。魔王为神话而生，为神话而死，这是无可替代的宿命。

河阴落日

杀掉旧主拥立新君，极具风险的事情办得如此轻松，尔朱荣竟然感觉缺少些什么。禁卫军官费穆的一席话提醒了他：“明公人马不过一万，远道而来，将士们望风而降，不过因为您迎立皇帝、顺应民心。没有赫赫战功，朝野上下无人肯服。以京师将士之众，百官之盛，若知明公军中虚实，必起轻视侮慢之心。如果不能大杀一批官员，任命亲党，恐怕明公北还之日，未渡太行必生变故。”

费穆和尔朱荣均是豪气凌云的人。表面看，费穆每一句话都为尔朱荣着想。其实说了这么多，只为一件事，杀官换人。换什么人呢？换自己人，鲜卑武人。

费穆出自禁卫军世家，武卫将军是禁军高级军官。他敢出得罪天下人的主意，身后必有禁卫军官集团支持，他们恨不得杀尽上品文官。杀人的理由很充分，正是因为文官们人为划分等级，才激怒六镇鲜卑人，引起天下大乱。

尔朱荣是鲜卑武人，杀尽文官的计划足以令他动心。尔朱荣召集心腹将领商议可行性，“洛阳官员多是贪官，社会风气骄侈淫逸。如果不加剪除，积重难返，国家如何治理？我准备借百官出迎之机，将他们全部诛杀，朝廷必将另有一番气象，你们看怎么样？”

尔朱荣手下清一色鲜卑武人，支持占到多数，只有慕容绍宗表态反对。慕容绍宗系慕容鲜卑后人，慕容恪直系子孙，与尔朱荣沾亲。他是尔朱荣的智囊，考虑问题长远：“我们的事办得顺利，因为天下人想摆脱胡太后的统治。明公如果杀尽士人，您就是第二个胡太后。”

一个人面对群狼，个人的理智微乎其微，六镇起义早已激起鲜卑人血液中的野蛮之气。

如果朝廷官员们一心为公、全心为民，会狼烟遍地吗？如果他们不搞歧视，不搞九品，会激起这么大的变乱吗？如果他们不贪婪，会把社会的财富集中到他们手里吗？

该杀，死有余辜。只有他们死绝，才能重振河山。尔朱荣决定以“肃贪”、“行政不作为”的名义诛杀百官。

胡笳悲鸣。

尔朱荣敦请孝庄皇帝元子攸来到黄河岸边的临时行宫，召集官员们祭天。拓跋鲜卑有祭天传统，帝位更替，新皇帝要与帝室七姓之人用黑毡蒙头西向拜天。

官员们没有到齐，从史书记载看，替鲜卑武人说好话的官员大多未到，比如山伟、孙绍等人。还有朝中一些正直的官员，尔朱荣特意派人叮嘱那位顶撞过胡太后的元顺，“告诉元仆射，呆在官衙里不用来了。”

这是一场有预谋的屠杀，禁卫军集团参与了，孝庄皇帝是否参与其中耐人寻味，因为屠杀对他来说，也有好处，可以用自己的人嘛。

事情的发展有时出乎策划者意料。

尔朱荣一身戎装，指天划地，给两千多名王公权贵、大大小小的官员训话，痛责官员贪污暴虐，不顾百姓死活，导致四海怨怒，天下丧乱。先皇暴崩，你们谁也脱不掉干系！随即一声令下，数千名全副武装的契胡骑兵将官员们团团围住。

尔朱荣与禁军总管领军将军元鸢骑马跃上山坡，举目眺望。铁甲骑兵手持刀矛蜂拥而上，马踏刀斩，如同砍瓜切菜一般。那些听得目瞪口呆，大眼对小眼的官员们毫无防备，上至魏国首富丞相高阳王元雍、司空元钦、义阳王元略等王公大臣，下到寻常官吏、跟班，死者二千余人。一时间，衣冠涂地，血流成河。真不知平时积攒钱财有何用处？

孝庄皇帝居住的帐篷里一场好戏也已开锣。那边杀声一起，孝庄帝元子攸与皇兄元劼、皇弟元子正出帐察看，只见数十名契胡兵手持钢刀气势汹汹而来。尔朱荣事先安排在皇帝身边的侍卫郭罗刹、叱列杀鬼大喊护驾，抱起皇帝入帐。契胡兵斩杀元劼兄弟。元劼是元子攸的长兄，元劼兄弟之死怕是孝庄皇帝乐意看到的。

孝庄皇帝是个搞阴谋诡计的好手，他利用鲜卑武人对文官集团的仇恨，假手尔朱荣发动河阴之变，清除异己，罪责尔朱荣一人背。但他没有想到，尔朱荣这个大愤青竟然杀了那么多人。费穆只是说大行诛杀，到了尔朱荣这里变成了悉诛。而且，孝庄帝没有想到隐藏于尔朱荣队伍里有一个更大的阴谋家。

屠杀过程中，突然有人高喊：“元氏既灭，尔朱氏兴！”顿时，契胡骑士一齐挥舞刀矛，山呼万岁。高欢阴恻恻地劝尔朱荣称帝，杀戮让人心潮澎湃，部下们兴奋起来，怂恿尔朱荣称帝。尔朱荣忘乎所以，竟点头表示同意，让人寻找写禅让文书的人。

称帝是尔朱荣预先策划的吗？

答案是否定的。否则尔朱荣不会一夜之间改变态度。此时尔朱荣并未打败葛荣、陈庆之，也未平定关中的战乱，手下仅有不到一万人的军队。他不过是个刚刚崛起的军阀，只有那么一点点威望。

尔朱荣性格轻率，以至于日后毫无防备地死在孝庄皇帝刀下。这一次，他上了另一个人的当，奸雄高欢。

史书记载高欢态度时有分歧，《魏书》称高欢反对尔朱荣称帝，

而《周书》则说高欢赞同，各执一词。我们要注意到，《魏书》作者魏收是北齐大臣。高欢是北齐实际创建者，魏收的伯乐。魏收怎么敢说高欢不是忠臣。高欢曾在表章里极力辩解自己在河阴之变中忠心为国，没做亏心事何必辩解呢？再有，西魏军讨伐高欢的檄文明确写道高欢“劝尔朱荣行兹篡逆”。能够堂而皇之写进檄文，绝非编造。

高欢手握东魏大权，像曹操一样，至死不当皇帝。自己权倾天下的时候不篡位，却怂恿一个刚刚进入洛阳的军阀称帝，用心之险恶可见一斑，不愧为奸雄。高欢当时已经想到，以后与自己争天下的人就是尔朱荣，把他送到火上去烤，而自己则可以凭借拥戴功劳成为一方诸侯。

大屠杀使二千多人丧命，有名有姓有官职的遇害官员一千三百人，占到洛阳全体官员的一半多，另有七百多名随从。

孝庄帝震怒，事情发展大大出乎意料，给尔朱荣扔下话：“皇帝我不干了，要么你干，要么找别人干。”

不可否认，尔朱荣是敢作敢为的好汉。北魏大臣们该死，一个不顾老百姓死活的统治集团就该全部诛灭，杀光也冤枉不了几个好人。但他们毕竟有雄厚的力量，尔朱荣得罪了太多的人，成为孤家寡人，为他遭受杀身之祸埋下伏笔。

皇帝斥责，贺拔岳等将领反对。尔朱荣从幻想回到现实，仍然不甘心，采用草原民族铸像卜问天意的习俗铸金像。一次、二次……接连铸了四次均未成功。一个内心充满不安的人无论如何不可能铸像成功。重压之下，尔朱荣精神恍惚，几乎支持不住。

他得罪元魏皇族，得罪豪强大族，即使洛阳的禁卫军集团也不会支持称帝。费穆说得明白，杀完百官，您就可以放心回家，没说让您留在洛阳。禁卫军官们不过利用尔朱荣杀上品文官泄愤，以便于鲜卑武人重掌大权。

尔朱荣清醒过来，后悔了，自己远没有实力登上帝国的宝座，“错

到这种地步，我只有以死来向朝廷谢罪了。”

贺拔岳保持着冷静的头脑，隐隐感觉高欢在背后捣了不少鬼，劝尔朱荣杀高欢谢天下，怎么也得找个替死鬼。

高欢没有死，因为尔朱荣不是小人。尔朱荣错过一次除掉高欢的机会，尔朱氏最终丧败在高欢之手。

半梦半醒、混混沌沌的尔朱荣清醒过来的时候，已是夜半四更。尔朱荣拭了拭头上的冷汗，等不到黎明，一面下令接回囚禁的孝庄皇帝，一面急匆匆赶去迎接，远远望见元子攸的坐骑，尔朱荣伏拜于马首之前叩头请死，不为大杀群臣之举，只为称帝邪念。

孝庄帝纵然心里充满仇恨，但别无选择，不原谅也得原谅，宽恕了他。尔朱荣喜出望外。与做事稳重、举止得体的元子攸相比，性格张扬轻狂的尔朱荣显得过于天真轻信，竟然相信泼出去的水能够再收回来。

哲学家圣西门讲过一则寓言，如果法国失去了三千名科学家、艺术家和手工业者，那么法兰西民族马上会成为一具没有灵魂的僵尸。假如法国只是“不幸地”突然失去了王公大臣、议员、主教、元帅、省长等三万名所谓“国家栋梁”的达官贵人，则绝不会“给国家带来政治上的不幸”。

这则寓言言词固然偏颇，但是尔朱荣诛杀朝臣对于北魏帝国来说，并无太多损失，反而足以刹一刹帝国社会那种腐朽没落的侈糜风气。

回波乐

大屠杀的恶果显现出来，洛阳城中的士庶老百姓不知道来自尔朱川的胡人魔王到底想干些什么，富人抛弃宅院，穷人背着包袱尽皆逃窜，留下的人不足十分之一。洛阳伽蓝记描绘的那个繁华无比的京都洛阳一夜之间几乎成为一座死城。

天光大亮，军队要入城，契胡骑兵不敢进洛阳，尔朱荣也不敢。禁卫军官们向尔朱荣保证绝不会有意外。在武卫将军们强烈要求下，尔朱荣进入洛阳。

大街上空荡荡，杳无人迹，诺大的宫殿，只有散骑常侍山伟一个人跪迎新皇帝，躲过劫难的官员吓得藏起来了。尔朱荣没有想到大杀官员的结果会是这样，为安抚人心，只得给死人平反。如此一来，逃亡的老百姓陆续回来，藏起来的官员们又都冒了头，人心渐渐安定。

北方将士们不敢留在洛阳，唆使尔朱荣迁都，或迁回故都平城，或北迁晋阳。此议遭到官员们地反对，众人敢怒不敢言，只有尚书元湛当场和尔朱荣争吵起来。尔朱荣坚持己见，皇帝无可奈何。

一天，孝庄帝和尔朱荣登上山坡，举目远眺，见洛阳宫室壮丽，气势恢弘，树木成行，幽静美丽。尔朱荣大受震撼，叹息道：“臣过去愚暗，有北迁之意，今见皇居之盛，熟思元尚书的话，深不可夺。”文化的力量终使尔朱荣断绝迁都的念头。

京都洛阳一度平静，冷雪覆盖的河流下面暗流涌动，二十二岁、年青气盛的孝庄皇帝元子攸暗藏杀机，与飞扬跋扈的尔朱荣貌合神离。

尔朱荣在明光殿再次为河阴之事向皇帝谢罪，发誓决无异志。元子攸亲手扶起，温声细语：“朕从来没有怀疑过你的一片忠心。”元子攸拉着尔朱荣的手对天盟誓，“我们就是亲兄弟。”

尔朱荣喜出望外，拿出江湖好汉的豪气，爽朗地向孝庄帝讨酒喝。左一碗右一碗，尔朱荣喝得眼眈耳热，烂醉如泥，倒卧宫中。

孝庄帝微笑地注视着婴儿般恬静的尔朱荣，悄悄抽出宝刀。侍从们大惊，跪倒在皇帝身边，挡住去路，压低声音劝阻。孝庄帝的杀气从眼睛中一闪而逝，他明白现在不是杀尔朱荣的时候，洛阳城里城外近万名北方将士虎视眈眈。关东、关中、江淮、襄樊战火正烈，洛阳再起刀兵，北魏帝国怕真要瓦解。

昏睡的尔朱荣夜半酒醒，惊讶地发现躺在宦官的办公室里。尔朱荣醉意顿时消去，想想昨天发生的事情，毛骨悚然，直到天亮没敢合眼。自此，尔朱荣再也不敢在皇宫中过夜。

孝庄帝又给心神不宁的尔朱荣吃下一颗定心丸，将尔朱荣的女儿、孝明帝元诩的妃子尔朱氏纳入后宫，立为皇后。尔朱荣大喜，从此戒心全无，恢复旧态，举止轻佻、放达。

北魏帝国的风气逐渐转向鲜卑化，马术、射箭和舞蹈成为宫廷新风尚。尔朱荣进宫除了展示马术，就是射箭跳舞。

西林园射宴，王公、妃嫔、公主齐聚一堂，皇后出来捧场。孝庄皇帝一箭中的，尔朱荣翩翩起舞，叫好喝彩，文武百官纷纷起舞盘旋，王妃、公主们情不自禁随之舞动衣袖。喝到酒酣耳热，尔朱荣酒席之上高唱胡歌。日暮黄昏罢宴回府，尔朱荣与左右亲信手挽着手，踏地为节拍，一路同唱《回波乐》。

西方文化并非西方才有，文化由世界各个民族共同孕育。游牧民族给东方文化带来不可估量的影响。行事风格上，美国总统奥巴马颇有尔朱荣的风采，美利坚民族与鲜卑民族相似之处又何止一点半呢。

《回波乐》是北方民歌，属鼓角横吹曲，即军中马上的武乐，雄浑天然，豪爽大气。鲜卑是游牧民族，酷喜“马上之音”。宋人郭茂倩《乐府诗集》中《梁·鼓角横吹曲》所收录的曲子大多是鲜卑族歌曲，象《阿干歌》、《慕容可汗》、《慕容家自鲁企由谷》、《高阳王乐人》等等。北魏开国皇帝拓跋珪曾经将许多北方少数民族的歌曲编成《真人代歌》，羌族的《琅邪王》、《钜鹿公主》，氏族的《企喻》等收录在内，令乐师昏晨歌之，可见鲜卑人对歌曲的喜爱。

胡太后自编过《杨白花》，尔朱荣所唱《回波乐》可能就是真人代歌中的《簸逻回歌》。《横吹曲辞》序中说：“后魏之世有《簸逻回歌》，其曲多可汗之辞，皆燕、魏之际鲜卑歌。”可惜没有歌词，看来已经失传，原因是鲜卑没有文字，只能通过口口相传，久而久之，人

们对于鲜卑音乐闻其声而不晓其义。鲜卑歌影响深远，隋朝时，《簸逻回》等鲜卑音乐依然在宫廷中演奏，既使到了唐代，侯氏、长孙氏等家族仍然世代传唱鲜卑歌。

尔朱荣是北魏国出名的美男子，引吭高歌，竟能激起观众共鸣起舞，魅力十足。若到当今社会，必是星光四射、超人气的明星。尔朱荣真正的本事不是一曲热舞红遍天下，而是他手中的钢刀和无与伦比的军事才华。

七千破百万

纷纭纵横的乱世为他提供了展示才华的舞台，葛荣的百万大军气势汹汹杀向河北重镇邺城。

自称齐国皇帝的葛荣本是怀朔镇镇将，六镇起义失败后投靠鲜于修礼，诛杀叛将元洪业成为河北义军首领。博野白牛逻一战，斩杀章武王元融，擒杀北魏名将广阳王元深，火并另一支义军杜洛周的队伍。短短三年间，连下信都、定州、瀛州等河北诸城，队伍发展到数十万人。

义军主要力量是六镇兵民、南下谋生的流民，他们为生计所迫揭竿而起，烧杀掳掠，无所不为。野蛮性报复是农民起义军的共性之一，疯狂的六镇边民进入河北之后，抢掠粮食，将居民赶出房屋。譬如葛荣攻下信都之后，老百姓冻死者十之六七，破沧州时，死者十之八九。义军兵马过后，村坞残破，百姓流离失所。

河北老百姓对葛荣义军不满，迅速演变成民族矛盾，河北汉人和六镇鲜卑相互排斥。对于拥有河北大半土地的葛荣来说，必须拿出治理国家的方略。由于时刻面临政府军围剿，六镇军民不可能马上放下武器去从事生产，葛荣拼命拉拢河北各地的汉家士族豪强，希望他们能够给义军提供粮食等后勤保障。

西晋以来，豪强坞壁林立，直到北魏中期，状况仍然没有得到改善。冯太后均田制颁行虽使国家编户农民增加，由于豪强得到相应授

地，势力未见明显削弱。

葛荣进入河北之后，封范阳卢勇为燕王，山东豪右高乾、高昂兄弟也接受官职。葛荣与河北士族的联合得益于尔朱荣的反汉化，河阴之变衣冠涂地，元子攸藩邸时的好朋友高乾兄弟转而投靠义军反对尔朱荣。

六镇鲜卑欺压汉人的行为使豪强们和葛荣面合心不合，象高氏兄弟便蛇鼠两端，朝廷劝降使者一到，归顺了。义军粮食供应经常出问题，葛荣打算一鼓作气灭掉北魏，断绝天下人的希望。

河阴之变的那年秋天，葛荣倾其所有，集合队伍三十余万，号称百万，东进邺城，目标直指洛阳。

天下形势岌岌可危，受葛荣驱赶的河北十余万流民在河间大世族邢杲率领下于青州起义，邢杲自称汉王。

四海烽烟，皇帝无数，孝庄皇帝元子攸茶饭不思，面对各地的战火，采取重点进攻的战略，集中兵力，意图一举消灭葛荣。元子攸面对文武百官发誓：“朕当亲御六戎，扫静燕代！”元子攸制定出三路出击的战术，任命上党王元天穆为前军，大将军尔朱荣为左军，司徒杨椿为右军，司空穆绍总督粮草为后军接应。

此时尔朱荣已经回到晋阳，接到皇帝诏令之后，集合军队，克日起兵，展现出独行侠的风采。尔朱荣性子急，但不鲁莽，针对葛荣义军进行详细研究，先实施反间计。

葛荣是怀朔镇将，手下亲信将官均出自怀朔。尔朱荣让高欢先行一步，去葛荣军中游说怀朔故旧。鲜卑武人重新掌权省去高欢不少口舌，反间计实施得异常顺利，葛荣手下七个王、一万多人马归降。在这一点上，孝庄皇帝与尔朱荣灵犀相通。河阴惨案发生后，河北汉人豪强纷纷投靠义军。孝庄皇帝派出使臣带着谕旨安抚，把高乾、高敖曹等人拉回朝廷阵营。

得知反间计成功之后，尔朱荣率七千精锐骑兵，令侯景为先锋，

一人双马，倍道兼行，东出滏口关直扑邺城。朝廷上下对尔朱荣不等诸军会齐，独自出击的做法大为不满。葛荣大军数十万，连杀二王，横行河北，尔朱荣仅靠七千骑兵，众寡悬殊，断无取胜之理。

葛荣听说尔朱荣孤军而来，人马已过太行山，喜形于色，得意洋洋地对诸将道：“我就怕他躲在大山里不出来，来了好办，诸位每人给我准备一根长绳，到时候绑了就是！”

义军排出鹤翼阵，自邺城向北，绵延数十里。葛荣下达死命令，生擒北魏国擎天柱尔朱荣。

葛荣之败，败在轻敌，他的战术给敌人可趁之机。鹤翼是古代战争中常用的阵形，用来包围敌人，在兵力占优的前提下，防止敌人逃脱，一举歼灭。应该说，葛荣有三十万大军，用鹤翼歼敌本无失误，错就错在他把尔朱荣当作寻常将领。尔朱荣是名将，是北魏帝国不可多得的军事天才，他清楚地看到义军弱点。

义军战阵不是相连的铁壁。数十里的长阵，队伍与队伍之间有空隙。尔朱荣抓住这一点疏漏，制定出擒贼先擒王的战术。

南北朝时的战争，将士们割掉对方的头颅做为战功凭证，赫连勃勃曾经垒人头做京观来炫耀赫赫武功。尔朱荣兵少，如果再跳下马去割脑袋会影响推进速度。尔朱荣让骑兵们每人带一根短棒，挂在马侧，不准斩首，只许棒击。

有人不同意，战争你死我活，只有少林和尚才用棍子，你打不死敌人，敌人就要宰了你。尔朱荣不是菩萨，他制定的战术是擒贼擒王，奔主将去。万马军中取上将军头，必须以速度取胜。抓住葛荣，群龙无首，加上事先高欢已经做了策反工作，这场兵力相差悬殊的会战，胜败的关键在于能否擒住葛荣，与杀多少人没关系。

义军向西攻击，漫山遍野，刀矛似林，人踩马踏尘土如霾如雾。数十万人组成的战阵如此浩大，恐怕连鬼神都会感到恐惧。尔朱荣不会，他是天生的战神，是为兵戈而生，战争在他眼里仅仅是一场游

戏，刀山剑海，游刃有余。

尔朱荣将主力埋伏在山谷之中，军官三人一队，每队有数百骑兵，扬尘擂鼓，大声喊叫，虚张声势，让敌人摸不清已方到底有多少人马。

趾高气扬的葛荣已经在心中庆祝胜利了，擒住尔朱荣，帝国不会再有人阻挡前进的步伐，似乎望见京都洛阳那雄伟壮丽的宫阙向他招手。远处不断传来咚咚作响的战鼓和呐喊声不时刺穿眼前的迷梦，他绝不相信尔朱荣有足够多的兵力可以击败身边这支勇敢强悍的六镇鲜卑勇士组成的大军。

猛然间，尘头大起，一股股尖锐的尘雾直直冲上天空，几千魏骑从山谷中腾跃而出，分成数队，凶狠迅急地冲向义军队伍。尔朱荣身先士卒，一马当先，雪亮的弯刀裹着人和战马杀进入群，他的选位是长阵中最薄弱的地带，跟在身后一支骑兵队没有恋战，挥舞短棒奋力击打阻挡的敌军，迅速冲出一条通道，向阵后急驰而去。

葛荣指挥军队与迎面冲击的魏骑展开搏杀，短兵相接异常惨烈。尔朱荣骑兵人数虽少，却经千锤百炼，号令严明，个个奋勇争先，无不以一当十。葛荣为松懈付出沉重代价，魏骑撕开大阵，不断地渗入渗入。混战中，葛荣的中军突然感受到来自背后地攻击，尔朱荣率领的骑兵队迂回穿插到义军背后，向中军发起猛烈突袭，先前尚在奋战的中军腹背受敌一时崩溃。葛荣措手不及，临阵被擒。群龙无首，三十万大军放下武器投降。

机会往往隐藏在逆境之中，尔朱荣凭借自己的力量抓住了。当他生擒葛荣、破百万大军之时，元天穆的前军尚在朝歌（在今河南淇县）之南，穆绍、杨椿兵马未动。尔朱荣威名大震，全天下的战将都记住了这个名字。

尔朱荣破葛荣之战，鬼斧神工，飘若惊鸿，是古代军事史中以少胜多的经典战役。尔朱荣以区区七千之众，扬尘擂鼓，虚张声势，出奇兵从敌军阵中穿插，以闪电之势活捉主将，大败数倍于己的敌军，

创造出军事史中一段神话。

历史和军事学家们对滏口会战重视不够，许多人认为葛荣的军队大多是游兵散勇，兵民混杂，战斗力不强。但是，同样是兵民混编，闲则游牧、战则为兵的蒙古大军却能横扫欧亚大陆，没有一个人置疑过蒙古人的战斗力。北齐、北周的实际开创者高欢和宇文泰征伐四方所仰仗的武装力量正是来自葛荣的这支军队。

尔朱荣是真正的军事天才，如果你认为滏口会战胜得侥幸，那么接下来，还有一场接一场更为残酷的战争等待着验证他的成色。

对于六镇降兵，尔朱荣显示出随机应变的能力，以七千人看押三十万人根本无法实现，一旦风吹草动，这帮流民一哄而起，想要制服他们又得大费周折。尔朱荣采取两字策略“散和拖”，不让他们聚集在一起，拖到后续部队到达。

尔朱荣知道降兵并非纯粹的战士，大多是拖家带口的牧民和耕夫。为打消他们的顾虑，尔朱荣玩起欺诈的把戏。“你们乐意在哪儿定居都可以，乐意跟着谁混都可以，各随其便，亲属相随。”

尔朱荣发动河阴之变已经赢得鲜卑人心，故而六镇鲜卑人轻信了他的话。人们欢天喜地各找亲戚朋友，很快四处逃散，数十万大军一朝散尽。没等走远，魏军大部队赶到，等待他们的命运仍然是俘虏，轰轰烈烈的河北大起义失败了。

为安抚葛荣手下大大小小的部族，稳定投降的六镇兵民人心，尔朱荣从义军各级将领中挑选出各种人才授予官职。应该说，尔朱荣没有重用这些人的意思，仅仅希望他们能够有效约束部下不再参与叛乱。然而，我们不能不提到的是，一位年仅二十岁的年青人在这次选拔中脱颖而出，成为三魏相交之际，北朝最耀眼的一颗明星。他创建了一个帝国，这个帝国最终孕育出强盛的大隋皇朝。

黑獭与羊老虎

他叫宇文泰，曾用名黑獭。如果从名字上去猜度，我们可能认为他是一只黑色的水獭。宇文泰和动物没有关系，黑獭是鲜卑名字的汉语音译。宇文泰生得黑，史书夸张道：“生而有黑气如盖，下覆其身。”出生时有黑气进入身体，古代史家好搞个人崇拜，以此说明宇文泰天生不凡。当时的中国尚不知有非洲，自然不会把他和非裔联系起来。宇文泰和“黑”结缘一生，西魏、北周帝国尚黑，甲兵黑衣黑旗。

宇文泰有霸王之相，有霸气。方脸广额，脸膛黑得发紫，有一部漂亮的须髯，发长委地，垂手过膝，后背的黑痣宛转若龙盘之形。看起来，胳膊长确属好相貌，历史中不止一次应验。

宇文泰出自东部鲜卑宇文部，不是纯种的鲜卑人。属匈奴苗裔，原居阴山，匈奴西迁，他们留下来与鲜卑部落杂居，逐渐变得强大。徙居辽河后，宇文氏以匈奴酋长的身份加入鲜卑部落联盟，逐渐鲜卑化，遂称鲜卑宇文部。

慕容鲜卑燕王慕容皝击败段部、宇文部，一统三部，宇文部最后一个大人宇文逸豆归逃往漠北，葬身大沙漠。宇文部从此离散，却没有灭绝，许多贵族在燕国为官。北魏与后燕争霸的参合陂之战后，宇文泰的祖先宇文陵降魏，宇文家族自此世代居住武川镇，成为武川豪家。

六镇兵变，宇文泰的父亲宇文肱和武川另一家豪族贺拔度拔父子密谋袭杀义军大将卫可孤投降朝廷。北魏朝廷迁徙六镇兵民去河北，宇文肱全家迁往河北。严酷现实让宇文肱放弃对朝廷的幻想，毅然加入鲜于修礼的义军。宇文肱携带家眷向义军总部定州左人城转移时，在唐河遭遇定州官军。宇文肱及其长子、次子均在战役中阵亡，只剩下三子宇文洛生和幼子宇文泰。

鲜于修礼死后，宇文洛生哥俩儿转投葛荣帐下。宇文家族属武川豪强，手下有一支不容小觑的力量，葛荣封宇文洛生渔阳王。兄弟二人英勇善战，屡立战功，并为当世雄杰。

滏口会战结束，尔朱荣先是提拔宇文洛生稳定武川鲜卑，而后猜

忌洛生非人下之人，怕日后不为己用，便找借口杀掉他，并且准备再杀宇文泰。宇文家族的存亡已到关键时刻，一门幼小全指年方十八岁的宇文泰。

人们劝宇文泰逃跑。宇文泰知道，自己一跑宇文家族就完了。现今天下已经没有人可与尔朱荣抗衡。宇文泰做出令人意想不到的决定，主动去找尔朱荣。

这不是找死吗？奇迹发生从来不靠上天，靠智慧。尔朱荣杀宇文洛生理由牵强，六镇人不服。如果为哥哥申冤，人心所向，尔朱荣必不肯杀自己。

宇文泰毫无惧色地面见尔朱荣，申诉冤屈，有理有据，言词慷慨激昂。尔朱荣为之感动，敬重宇文泰为人，提拔为统军。北魏统军相当于现在的军长。尔朱荣不杀宇文泰，一为服人心，二则宇文泰毕竟年轻，不构成威胁。宇文家族的前途保住了，宇文泰心机之深远过他的年龄。

河北虽定，天下仍处动荡之中。关中战乱，荆州被围，讨伐山东邢杲的军队战败，葛荣部将韩楼仍占据幽州，从洛阳逃走的胡太后宠臣徐纥怂恿北魏骁将泰山太守羊侃谋反，勾结梁朝入侵。

孝庄帝元子攸和尔朱荣组织军队出击平叛，费穆率轻骑救援荆州；贺拔胜讨伐韩楼；于晖进攻羊侃；元天穆兵进山东。

费穆偷袭围困荆州的梁军，擒获梁将曹义宗。相比之下，羊侃不那么好对付。羊侃出身士族，泰山羊氏春秋有名，晋代大将羊祜与陆抗故事更是家喻户晓。

南北朝群英荟萃的时代，羊侃传奇故事一箩筐。羊侃出自书香士族，却以轻功和鹰爪功闻名天下。

羊侃力气大，拉弓二十石，飞檐走壁不在话下。墙壁上行走，可以直上九米、横行七步。高八尺、大十围的石头人，羊侃一手一个对着能把它敲碎。羊侃第一次做官尚书郎，花木兰不肯做的那官儿。

尚书郎不算小，羊侃因为在汉中打仗立功才得到这一官职。

同事们在皇帝跟前称赞羊侃力大无穷，天生虎将。孝明帝不太相信，当时北魏国鲜卑人最勇猛强悍，汉人像羊，何况精通音律的羊侃。孝明帝对羊侃开玩笑：“大家都说你是老虎，朕怎么看你像披着虎皮的羊？你趴地上让大家瞧瞧，像不像真老虎。”羊侃二话不说，伏倒身躯，十指深深插入宫殿地面石板中。孝明帝大惊，赐羊侃珠剑，以壮勇士之气。

关陇大起义爆发，羊侃随萧宝寅平叛。义军大将莫折天生攻打长安城，羊侃藏身壕沟之中，一箭射杀莫折天生，义军溃败。

羊侃忠心耿耿保魏国怎么会叛乱。一切都是尔朱荣惹得祸，河阴之变屠杀汉化文官，鲜卑人得志，汉人不满。身为汉家士族子弟的羊侃年轻气盛，容不得尔朱荣这般嚣张，举旗造反。

千军易得，一将难求。消息传到洛阳，孝庄帝元子攸派人去军中解释河阴之事，册封羊侃骠骑大将军、泰山公。北魏国孝文帝之前滥封王，迁都后极少封异姓为王。羊侃由侯爵晋封公爵，赐大将军，足见孝庄帝的器重，当时羊侃不过三十三岁。

羊侃铁心南归，宰掉使者明心迹。北魏大将于晖率十万大军攻打羊侃，尔朱荣怕于晖不是羊侃对手，再派高欢和尔朱阳都增援，魏军包围羊侃数十重。

鹰爪王、轻功之王算计不过未来威震北方的高王。羊侃只有三万人马，地盘少没补给，寡不敌众。羊侃率军突出重围，一日一夜逃至魏梁边境，尚有一万人马。北方人不肯离开故土和亲人，夜唱悲歌。羊侃大度，不勉强众人，与将士们拜别，渡过淮河奔南京而去。鹰爪王再度出山，则是南京城恶斗瘸腿猴子之时，在那个认马为虎的江南，直到最后人们才真正认识到羊老虎的威猛。

投奔南朝的人不仅仅羊侃一将，河阴惨案发生后，北魏上下人心涣散。元魏皇族北海王元顼早已到达南京，并在一支七千梁军护卫下

渡江北上，欲与孝庄帝一较长短，重整大魏帝国。谁也不会想到，这支七千人的南朝军丝毫不逊色于尔朱荣的七千契胡骑兵，他们在河南纵横驰骋，击溃北魏数十万大军，攻占京都洛阳，创造出一个又一个神话，所有这一切辉煌战功与荣誉的取得，是因为他们有一名出类拔萃的传奇将领，白袍陈庆之。

第十五章 白袍陈庆之

公元529年（北魏孝庄帝永安二年），北中国大地流传一句童谣：“名师大将莫自牢，千兵万马避白袍。”什么人能够让运筹帷幄的名帅、冲锋陷阵的虎将丧失自信，千军万马望风而避？那是一支七千人的白袍队，以及他们主帅白袍将军陈庆之。

隔江对峙称雄逐霸的南北朝为国家统一不时爆发战争，自刘义隆元嘉年间三次北伐失败之后，南朝处于战略守势，难以组织起有效的大规模军事进攻。然而，南朝最伟大的一次军事胜利竟然使拓跋焘饮马长江、宇文泰占领荆州黯然失色，梁军一度攻占北魏帝国的都城洛阳，陈庆之和他的白袍队创造出南北朝最离奇的一段神话。

棋僮将才

出生贫贱是你的命运，自甘堕落则是你的无能。

陈庆之很穷，很贱。穷困因为父母没有财产；卑贱因为出身在江南。

南朝社会分三等人。第一等南来的北方人；第二等楚人；第三等江南本地人。东晋、宋、齐、梁皆是北方人所建的王朝。如果打个比方会理解得更深，南朝的开端相当于1949年后台湾的蒋家王朝。我一直认为史界对南北朝的划分不够精确，东晋应归类到南朝中。

楚人指淮河流域及长江以西人，即南朝的江北人。楚人社会地位地提高，得益于皇族，宋齐梁三代皇室均出自于此。梁武帝萧衍虽出生于晋陵，但萧家是从江北搬来住的。

纯正的南方人地位最低，《魏书》有一段话可以证明：“中原冠带呼江东之人，皆为貉子，若狐貉类云。巴、蜀、蛮、獠、溪、俚、楚、越，鸟声禽呼，言语不同，猴蛇鱼鳖，嗜欲皆异。”

南北朝时南方荒蛮之地，南方人多是野蛮人，与动物相同，说话都是鸟叫。当时普通话是北语，即正音，洛阳话。陶渊明的父亲陶侃平定苏峻之乱，官拜荆州刺史，因是鄱阳人，仍被南来北方人讥为“溪狗”。寻常南方人境遇可想而知。

陈庆之义兴国山人（今江苏宜兴西南），南蛮子三等人。爹妈有钱也行，偏偏出自穷苦人家，陈庆之从小给人做家奴。

奴才亦分等级，看伺候谁。陈庆之跟对了人，他的主人便是梁武帝萧衍。萧家往常州，陈庆之在宜兴，离得近。不过，陈家父母把儿子送进萧府那天不曾想到萧衍是未来的皇帝，自己的儿子会名留青史。

南北朝不同于其它朝代。如果放到清朝，像他这种从小跟随王公贵戚的人，将来入仕为官，甚至出将入相，本无希奇，更何况主子从一个皇族远亲、地方官员一跃成为真龙天子。然而他生错了时代，南朝社会寒门中人出人头地的机会本就不多，更不用说一个小小的奴才。

六镇大起义成就了尔朱荣，同时也成就了陈庆之。

北魏帝国内乱，不得江淮誓不罢手的梁武帝萧衍再次看到曙光，梁军兵分三路北伐。十七年光阴一晃而过，梁朝名将凋零，曹景宗、马仙琕、昌义之、韦睿等人先后去世，只留下硕果仅存的裴邃。随着老将军病死，三路梁军无功而返。

台城保卫战时，瘸腿猴子讥笑梁朝“城中非无菜（卒），但无酱（将）耳。”江南无塞上粗犷豪迈的风气，难有勇猛的将领。这也是南方人极少战胜北方人的原因之一。东晋、宋、齐、梁不用南方人为将，歧视南方人是其一，地理和风俗造成体格上的劣势是其二。

梁朝太平日久，老师们去世，贵族子弟们荒淫堕落，难当大任。梁朝的豪门望族、将帅世家实在找不出像韦、裴这样的人才。谁能扛起南朝北伐大旗呢？萧衍的目光落到南人陈庆之身上。

萧衍冷藏陈庆之不是一年半载，不到万不得已，他是不会任用寒人的。南人中也有豪杰，门阀制度将他们扼杀了。从东晋到萧梁，南人为将者屈指可数。陈庆之跟对了人，从小跟在萧衍身边。

近朱者赤。萧衍文武全才，陈庆之耳濡目染，学会不少本领，最出色的一样，就是围棋。魏晋南北朝围棋风行，手谈、坐隐就是东晋名士王坦之和名僧支道林想出来的妙词。前秦百万大军压境，谢安、谢玄叔侄尚在对弈。围棋传入日本，据考证，应在南北朝时期。南朝的一些皇帝十分喜欢下围棋，如刘裕、刘义隆、刘彧、萧道成、萧赜，陈代的陈霸先和陈叔宝等等，萧衍也不例外，还是纹枰高手，著过《棋品》一书，曾经让公主举办过围棋比赛，这是有据可查的最早一次全国性围棋比赛。

萧衍好棋，达到痴迷的地步，什么程度呢？“每从夜达旦不辍。”下一通宵，谁能受得了，无论对手也好，侍从也罢，时间一长，人人倦寐。别说萧衍以前不是皇帝，就是后来做了皇帝，你能不让人家睡觉吗？

陈庆之不睡，闻呼即至，一喊就到，数十年如一日。这种功夫不是一般人能够做到的，萧衍对这位小棋童格外赏识。赏识归赏识，终究是个小棋童。不曾想，萧衍一朝龙飞九五，成了梁朝的开国皇帝。不久，不满二十的陈庆之担任主书一职，负责给皇帝掌管书籍。主书是中书省的官，中书省是皇帝的秘书班子，官阶不高，主书官职更低，但却是皇帝身边的近臣。

陈庆之精力旺盛，性格坚韧，为人恭谨，做事低调。不张扬并不代表没有进取心，梁朝是士族的天下，庶族平民不能在政治上表现出野心，唯一一条终南捷径就是通过战功得以升迁，获取认可。陈庆之将热情深深隐藏在心里。“知其雄，守其雌，为天下溪。”陈庆之一守就是二十年。

梁书用八个字形容陈庆之二十年的历程，“散财聚士，常思效用。”薪水、奖金都用来交朋友。一个主书，交那么多豪杰之士做什么？水泊梁山宋江走过陈庆之路子，利用手中的权力和财产交换才

干之士。对于想干一番事业的人来说，人才最重要。

谁懂陈庆之的心呢？他的主子梁武帝萧衍，也是唯一的知己。如果韦睿、裴邃等人健在，恐怕陈庆之一辈子无出头之日。萧衍不会给机会，不会为了他，在士族中间落下一个任人唯亲、亲近小人的口实。南朝将才匮乏把陈庆之推向风口浪尖，然而棋童出身的主书，知兵吗？

梁书对陈庆之的评价是“衣不纨绮，不好丝竹，射不穿札，马非所便。”不追求华丽的服饰，不喜欢音乐，这是人的品德，与军事才能无关。射箭穿不透木片，骑马不是长项，冷兵器时代这种人怎么可能领兵打仗呢？

文人带兵的传统始自北宋，唐之前较为少见，多充当武将的谋士。诸葛亮、韦睿等人属于非主流。人家儒将都是饱读书传之人，陈庆之是吗？别忘了，他是主书，毛泽东同志也曾经做过图书管理员。

陈庆之精于围棋，隋书曾把围棋谱列入兵书。除智谋之外，陈庆之还具有为将的两大品德，仁和勇。可以把家财散人，会贪军饷吗？能不得人心吗？瘸腿猴子诠释过勇气，不是像野猪那样胡冲乱撞，要果断刚毅。陈庆之蛰伏二十年不泄气，没有大勇做不来。

时势造英雄，陈庆之终于等到扬眉吐气的机会。

北魏胡太后重新执政，党附元叉的徐州刺史元法僧投降南朝，萧衍任命二皇子豫章王萧综负责接收，出于对宝贝儿子的关心，提拔陈庆之为武威将军，与骁将胡龙牙、成景俊率先锋部队先行赶往徐州。

陈庆之等人顺利接收北魏东南重镇彭城，护送元法僧来到南京，未曾有片刻休息，又接到诏书，改封宣猛将军、文德主帅，送豫章王入镇徐州。

彭城淮北重镇，北可进山东，西可入中原，兵家必争之地。萧衍把爱子放到最前线，自然要挑选最好的将领。

滴血认父

陈庆之不曾想到，二皇子萧综竟然叛国投敌，将徐州拱手送还北魏国。萧综叛变因为一桩离奇的身世故事。他的母亲吴淑媛曾是齐朝东昏侯萧宝卷的宠妃。萧衍打进南京，占用了萧宝卷的三个妻子，其中就有吴氏。

吴淑媛怀胎七月生下萧综。七月生子是小产，古时医疗条件差，成活率极低，所以宫中的人都怀疑萧综是萧宝卷的儿子。由于萧衍对皇族格外仁慈，对皇子极其宠爱，宫中无人敢乱讲。不成想秘密竟从吴淑媛嘴中泄露出来。

萧衍步入晚年，痴迷上佛教，讲究素食禁欲，逐渐疏淡皇妃们。吴淑媛不由想起东昏侯的好处，具有艺术气质的情种萧宝卷在女人心中的地位不是一心扑在国家与宗教之上的萧衍可以替代的。

萧综长大了，开始明白事理，听到一些关于自己的流言风语。萧综有权利知道真相，他对母亲说，曾不止一次梦见一个人拿着脑袋对着自己看，那个人即是死去的东昏侯。吴淑媛屈服了，抱着儿子的头哭泣说：“你是七个月出生的孩子，比不得其它皇子。不管怎么样，你现在是太子的二弟，只愿永保富贵，不要多说话。”

七个月出生如阴影般笼罩着萧综。一个少年如何能承受父母强加在头上的巨大的恩怨情仇。萧综陷入极度痛苦之中，常常独自关进静室，披头散发睡在草席上，日夜流泪。自此，看淡荣华富贵，轻财好士，不停地施舍财物，整天穿着旧衣服，接见宾客也是粗布麻衣。诸王公主、后宫妃嫔怀疑萧综隐藏着不可告人的野心，只有萧衍不以为然。

萧综体格强壮，有勇力，能制服奔跑的野马，有萧衍年青时代尚武的影子，可行为放荡，不像性格深沉、举止优雅的萧衍。萧综十六岁仍然赤裸着身子在母亲跟前嬉戏，无论白昼还是夜晚。和宋孝武皇帝刘骏一样，外出藩镇常常带着母亲。萧综是具有恋母情节的男孩，痛苦的煎熬似乎可以在不停做爱中消退，不过那只是暂时的，吴

淑媛甚至不让王妃袁氏与儿子同房。梁书、南史均对此无所隐讳，称他们母子的行为“内外咸有秽声。”

此后六七年，萧综生活在惶惧哀伤之中。萧综有才气，文采过人，所作《听钟鸣》辞，道出此刻的心境：

听钟鸣，当知在帝城。参差定难数，历乱百愁生。去声悬窈窕，来响急徘徊。

谁怜传漏子，辛苦建章台。

听钟鸣，听听非一所。怀瑾握瑜空掷去，攀松折桂谁相许？昔朋旧爱各东西，

譬如落叶不更齐。飘飘孤雁何所栖，依依别鹤夜半啼。

听钟鸣，听此何穷极？二十有余年，淹留在京域。窥明镜，罢容色，云悲海思徒掩抑。

彷徨煎熬的萧综下定决心调查身世之谜，他听说民间流传一个亲子鉴定方法，即以生者血沥死者骨，渗，即为父子。萧综疯狂地偷偷挖开东昏侯坟墓，取出骨头，用自己的血滴下去试验，结果渗进去了。萧综还是不肯确信，又将他刚满一个月的儿子杀死，埋葬之后，夜间派人挖取儿子的骨头，滴血确认，他的血再次渗进骨头里。

滴血入骨的亲子鉴定方法经考证不科学，我们不清楚萧综怎么能让他的血渗入到东昏侯和儿子的骨头里。也许这是个传说，但萧综已经认定自己是萧宝卷的儿子，萧齐的嫡亲皇族，与父皇萧衍有不共戴天之仇。

既有养育之恩，又有杀父之恨，萧综对萧衍感情复杂，对梁朝心生厌恶，盘算离开江南，他秘密派人去洛阳联系早先逃到北魏的东昏侯萧宝卷的胞弟萧宝寅，称其为叔父，又屡次请求萧衍派自己守边，为叛逃做准备。

出于对儿子的关心，萧衍拒绝年级尚轻的儿子们到危险的地方。萧综一度贿赂宠臣徐勉，求镇襄阳。徐勉不敢对萧衍说，因为萧综身世是个巨大的谜团，迷雾未消退之前做任何事都极具风险。萧综在皇族中没有一个朋友，对太子和诸王心生厌恶。他从不掩饰心情去假颜欢笑，曾蹲在六叔萧宏心爱的车里拉屎，宣泄心中的愤怒和鄙夷。

梁军北伐，机会从天而降，二十三岁的萧综跟随裴邃出征。裴邃病亡，萧综趁机请求去彭城担任指挥官，萧衍把陈庆之安排到萧综身边。放眼整个江南，最熟悉萧衍一家的人就是陈庆之，萧家每一个人的秘密都逃不过陈庆之的眼睛。陈庆之来到前线的目的不言自明。可陈庆之有弱点，萧综知道。

陈庆之是天生的军人，不是奴才。陈庆之穿上军装，时年四十一岁，白色征袍裹着一生的渴望。二人心照不宣，萧综给陈庆之展示才华的机会，陈庆之给萧综相对自由。

彭城从不缺少战争，从楚霸王彭城反击战到国共两军的徐蚌会战。彭城不可丢，魏军二王安丰王元延明、临淮王元弼率兵两万杀到彭城，先锋丘大千在浍梁扎下营寨。

陈庆之表现得果决勇敢，趁魏军立足未稳，率本部人马主动进攻，一通鼓下来，便将丘大千杀了个落花流水，初出茅庐第一仗，大展威风。

北魏二王望彭城不敢进兵。恰在此时，萧综暗中派人请降，魏人根本不相信梁朝的二皇子会主动投降。经过秘密联络之后，萧综仅率亲信一行三骑渡过汴水河，奔萧城的魏军大营。

第二日魏军大举进攻彭城，高呼豫章王已降。梁军找不到统帅，人心大乱，争相出城逃跑。魏军乘胜追击，连下数城，梁军损兵折将，伤亡惨重。唯有陈庆之所部不伤一兵一卒，全军而返，因为萧综无论玩出什么花样，他都不会吃惊。

萧综来到魏国，改名萧赞，为东昏侯服丧，历任北魏国侍中、司

徒、太尉、丹阳王，娶孝庄皇帝的姐姐寿阳长公主为妻。魏国很器重，但萧综远离故土乡人，生活并不如意，请看《悲落叶》辞：

悲落叶，连翩下重叠。落且飞，从横去不归。

悲落叶，落叶悲，人生譬如此，零落不可持。

悲落叶，落叶何时还？夙昔共根本，无复一相关。

辞中感叹命运如落叶般飘零无定，悲欢离合身不由己，当时闻者，莫不悲伤叹息。萧宝寅关中造反，他去投奔，在河桥被擒回。后来，陈庆之攻入洛阳，萧综一度想回到江南。陈庆之居中联络，萧衍派使者带着萧综儿时穿过的衣服以示怀念。可惜信使未至，陈庆之已遭兵败。不久，萧综郁郁而终。

萧综亲手酿成一生悲情，而一同北征的陈庆之却成就一段军事史中的辉煌。

涡阳大捷

彭城事变后的第二年，北方更加混乱，葛荣纵横河北，连杀二王，魏国处于乱世之秋。梁军再次北伐，陈庆之的军事才能让萧衍眼前一亮。丢了儿子，拾回名将。事后想想，萧综叛逃未必是件坏事，留在兄弟们中间难保日后不会相互残杀。

萧衍从未放弃水淹寿阳的计划，浮山堰崩塌后梁朝军民继续在原存河基上筑堤。我们不得不佩服陈庆之出奇的好运气，做为先锋官的陈庆之中了头彩。正值淮河发洪水，淮堰水盛，寿阳城几乎全部没于水中。大水冲荡着寿阳厚重的城墙。陈庆之挺身负手站立船头，低头俯视寿阳城中的守军。

寿阳魏兵没有前些年的心气，遍地烽烟的北魏帝国已将这座孤悬淮河南岸的城市遗忘了。面对梁军高过城墙的战舰和陈庆之傲然深邃的目光，守将李宪举城投降。梁军为之苦战二十余年不可得的寿阳城如此轻松到手，为陈庆之换来一顶侯爵的帽子，朝廷加封陈庆之东宫

直阁、关中侯。

陈庆之的勇敢和运气征服萧衍的心，赐陈庆之假节、总知军事，与领军将军曹仲宗、寻阳太守韦放继续北伐。假节不得了，可以不请示任意诸杀犯军令的人。做为部将的陈庆之获得皇帝符节，得到战时杀伐决策之权，得以独当一面，成为北伐军的主要将领。

梁军借轻取寿阳之威大举北上，兵锋直指淮北重镇涡阳（今安徽蒙城）。魏国常山王元昭率五万大军救援，前军到达驼涧，距涡阳四十里。

先发制人是陈庆之用兵特点，迎头痛击对方前锋，打掉你的锐气。彭城之战魏军前锋丘大千失手，败在陈庆之手里。梁将韦放对这种简单战术不予理睬，主张以逸待劳、后发制人，军官们表示支持。

陈庆之知道，将领们看不起自己，韦放那是名将韦睿的儿子，高门望族、将门虎子。陈庆之不妥协，看准的事指定要做，冷冷道：“你们不去，我自己去。”

诸将无人响应，陈庆之独率麾下二百骑兵长途奔袭，夜入魏营，左冲右突，大杀一阵。魏军全军震动，惊骇不已。陈庆之鞭敲金镫，收兵而还，不仅给魏军一个下马威，也给同事们上了一课。

涡阳战争拖入持久战，从春天打到冬天打了近百场战役，互有胜负。双方谁都没有心情打下去了。魏军采用修筑营垒、步步为营的战术对付梁军。元昭正面修建了九处营垒，涡阳的守军在梁军背后修建四处营垒，形成夹击之势。

曹仲宗得到消息后，唯恐腹背受敌，商议撤军，得到大多数将领的认可。正当诸将准备撤离时，陈庆之手握节钺，立于军门，挡住去路，怒目圆睁，大声喝斥道：“我们到此地一年多了，浪费国家多少钱粮！不想打了？做缩头乌龟？你们哪里想建功立业，青史留名？分明聚在一起干劫掠抄暴的勾当。兵法讲置兵死地而后生。你们想走吗？我有皇上密诏，擅自退兵者依法论处！”

战争说白了就是为了发财。国家发大财，个人发小财。将士们打到哪里搜刮到哪里无可厚非，而陈庆之则坚信建功立业、青史留名才是人生目标。伟大的人格让陈庆之站到上风。

陈庆之拥有皇帝符节，相当于监军，况且他说有密诏，诸将面面相觑，没人再敢提撤兵的事。

“有本事你来干。”曹仲宗干脆一古脑把军事指挥权交给陈庆之。战争打到这个份上，谁有最后一口气谁是胜利者。

陈庆之集合队伍，人衔枚，马束口，夜袭涡阳方面魏军营垒，连破四城。梁军攻势震慑守将王纬，率部请降。陈庆之分派降兵通知正面各垒的魏军，用俘虏打前锋，梁军在后，击鼓呐喊前进。魏军得知涡阳城破，人心涣散，弃垒逃窜，九城皆溃。梁军穷追猛打，投降的、斩杀的不计其数。魏军全军覆没，血流成河，尸咽涡水。

涡阳大捷，彻底改变了南北朝江淮地区的军事对峙形势，梁军由被动转为主动，势力达到城父（在今安徽亳县东南），将江淮据为已有，魏都洛阳对于梁朝来说，已经不再遥不可及。萧衍二十多年的宿愿和韦、裴等将领们浴血奋战的目标终于实现。这一切辉煌战果与陈庆之密不可分，虽然获取胜利是因为北魏帝国自顾不暇，但陈庆之牛刀小试立下的赫赫战功足以傲视群将。

梁武帝萧衍兴奋之余，亲赐陈庆之手诏嘉奖：“本非将种，又非豪家，觐望风云，以至于此。可深思奇略，善克令终。开朱门而待宾，扬声名于竹帛，岂非大丈夫哉！”

萧衍可算陈庆之第一大知己，陈庆之的战功怎么得来的？他总结得清清楚楚：出身贫贱，一腔愤懑，仰望长天，只待风云变色之际显英雄身手，才成就了如此的伟业。要继续努力，把势头保留住。从此出人头地，待宾朱门，竹帛扬名，这难道不也是大丈夫吗！何必是将种豪家呢！

人活一口气，佛争一柱香，门阀制度压抑的激情在北伐战争中猛

烈爆发，陈庆之前进的步伐没有停息。春风吹涣水，衣冠尽似雪，百战马队入洛阳，赢得白袍当风舞。胡骑雄关，征途漫漫，尽数化为如日中天的战功，陈庆之的冲天豪气到底能到云霄第几重？

岂曰无衣？

魏国北海王元颢与陈庆之一同书写了这段神话故事。元颢字子明，父亲元详乃献文皇帝之子，孝文皇帝的六弟；母亲刘氏是宋文帝刘义隆第九子刘昶的女儿。元颢身兼南北两大帝国皇家血统，正宗帝室子孙。

元颢少时慷慨，有壮气，长大之后，参与平定关中战乱，立过战功。葛荣河北连败官军，胡太后任命元颢为骠骑大将军、相州刺史，率兵镇压起义军。元颢领兵行至汲郡，忽闻洛阳之变，胡太后及小皇帝被害，元子攸称帝，三千大小官员横尸黄河岸，尔朱荣兵入洛阳。

河阴惨案爆发，北魏举国震惊，各地汉化皇族、豪强、地方官员人人自危，惶恐不安。元颢看到机会，元子攸可以称帝，我为什么不可以。既然元子攸依靠北方武人，我就可以依靠汉化豪强。

元颢逗留汲郡（今河南卫辉市）不进兵，四处联络，扩大自己势力。元颢的不正常举动引起相州行台甄密的疑心，一面上表朝廷，一面组织军队防御。

行台是中央临时在地方设置的分支机构。“台”指在中央的尚书省，行台又称行尚书台或行台省。北魏孝明帝、孝庄帝时，行台设置较多。出任行台者多兼任当州刺史或都督诸州军事，成为地方性军事指挥机关，并负有监察地方官员的任务。

叛乱计划曝光，元颢见事不妙，与儿子元冠受率左右亲信渡江投奔南朝。元颢天才外交家，见到萧衍，边哭边说，言辞壮烈，一腔忧国忧民之心、精忠报国之志。描绘士大夫衣冠涂地的惨状，斥责尔朱荣奸佞乱国，元魏已经落入贼臣之手，向南朝泣泪请兵，大有申包胥哭秦廷七日七夜的架式，欲回北方诛奸复国、收拾旧山河。

萧衍大为惊奇，认为元颢是个奇男儿，被诚意感动，虽然没有像秦哀公那样，拉着申包胥的手赋《无衣》诗明志，还是当即允诺借给元颢七千甲兵做复国的资本。

“岂曰无衣？与子同袍。王于兴师，修我戈矛。与子同仇！”哪一员梁将与元颢同袍偕行呢？又是陈庆之！

关于陈庆之率七千梁兵帮助元颢称帝入洛阳的历史，史家有太多的疑问，萧衍到底出于何种利益考虑，做出战略安排？如果从梁朝直接利益来看，北方大乱，正是经营中原的大好时机，以扶助一个傀儡皇帝为名义，倾国之兵力北伐，实现全国统一岂非指日可待，而萧衍怎么就派出七千梁军呢？这么一点点的兵力，别说北伐中原，就是帮助元颢也不够用。

北伐自刘义隆之后已经沦为一个口号了，桓温、刘裕父子北伐时，北方老百姓尚翘首以待，一次次失望之后，尤其经过孝文汉化，北方都是汉人天下，汉人甚至帮助元魏政权打击六镇鲜卑人起义，怎么可能欢迎南军呢？

萧衍屡次北伐的目的有两个，一是收复江淮战略要地，确保江左政权的安全。其二梁朝社会矛盾激烈，萧梁政权对老百姓刑罚残酷，北伐是转移社会矛盾的妙方，从北伐战争一停止，中大通元年、二年、五年连续爆发起义可以看得出来。

然而，战争陆陆续续打了二十多年，耗费巨大，梁朝有点承受不住。北方战乱，萧衍确实萌生北伐中原的念头。三路北伐军，进攻剑阁的西路军早早失败，中线的曹义宗围困北魏荆州三年寸步难进，就在元颢和陈庆之北上的当月，曹义宗被魏将费穆活捉。

当时的军事形势和财力均不允许萧衍继续发动大规模的战争。若非元颢吹一通牛，已经得到江淮地区的萧衍恐怕要罢兵了。

如果元颢真的坐上北魏皇帝宝座，向南朝称臣，即便名义上也是一桩美事。萧衍没有指望元颢入洛阳，只求能够在魏梁之间成立一个

南魏国做缓冲区，保住胜利果实。在这一战略思想指导下，萧衍没有派出后续部队。

七千人的兵力，做做样子而已，有七千人可以打到洛阳去的吗？那可是北魏帝国的都城！七千人占领国都，七万人岂不横行天下？退一步讲，即便失败，损失七千人不丢大梁朝的面子。梁军不是去打仗，是送魏王回国，有送就有迎。

萧衍的心思，陈庆之明白吗？当然清楚！陈庆之跟了萧衍三十多年，陪棋、陪读、伺候起居，这都不明白的话，那只能配做一辈子跟班。不过，陈庆之比萧衍有信心， he 现在是信心爆棚，江北是些什么人啊？夷狄！放羊的、牧马的，一群野蛮人。我们呢？华夏正朔，衣冠人物，文明人！

陈庆之一心扫荡群胡，看不起人家。看不起就有优越感，有优越感就有信心。出师以来，屡战屡胜，平添几分豪气。

讲起出兵打仗，梁朝有一大问题困扰着将领们，梁军没有战斗力。魏晋以来的门阀社会，军官都受鄙视，何况一个兵。梁朝兵户多有逃亡，魏书不客气地揭露梁朝士兵的悲惨境地，“发召兵士，皆须锁械，不尔，便即逃散。”不锁着就逃跑。当然，这是个别现象，都带着枷锁怎么作战。同时反应出梁军士气衰落，战斗力低下。

与之不同，陈庆之部队的战斗力相当高。他身无长物，自己的财物都分，何况战利品。主将爱兵如子，士兵视将如父，其中有许多平时结交的豪侠之士，这些人奠定了七千白袍军的班底。

元颢没闲着，得到梁武帝同意，征召流落江南的北方人参军。南北朝时常发生军事冲突，双方都有人被掳掠到对方的国家。许多被梁军抓到江南的北方人应征，其中最著名的，当属隋朝开国皇帝隋文帝杨坚的父亲杨忠。

杨忠小字奴奴，隋唐皇室与鲜卑族瓜葛很深。杨忠是汉人，祖籍弘农华阴。当然这是自云，自己说的。

关于杨忠的祖籍，历史学者们有争议。有人认同杨忠自个报得的籍贯；有人认为杨家攀附弘农杨氏；最新颖的观点当属陈寅恪先生，他认为杨家本属山东杨氏。理由是杨忠妻子吕苦桃家居济南，杨忠在泰山被捉。

但是，有一点不容置疑，即杨家居住武川已历五辈。杨忠高祖担任过北魏武川镇司马，故而安家神武树颍，就在武川镇。祖父、父亲均是六镇地方军官。六镇起义后，父亲杨祚举家迁往河北，率部众和鲜于修礼打仗时战死了。从杨忠个人简历上看，没有和父亲在一起，而是在泰山。或许南下时失散，或许去山东看望女友吕苦桃。反正杨忠不走运，恰遇北侵的梁军。

我们介绍一下杨忠，不是因为他是隋朝开国皇帝的父亲、北周的名将，我们没必要那么势利，而是说明陈庆之不是孤军作战。元颢手下有一支颇具实力的军队。杨忠作战勇敢，元颢入洛阳之后封为直阁将军，禁军军官。

公元528年（北魏孝庄帝永安元年）冬十月，尔朱荣与葛荣滏口会战的第二个月，梁武帝萧衍正式任命陈庆之为假节、飙勇将军，率七千梁军护送北海王元颢北归洛阳。

陈庆之和元颢攻占铨县（即今安徽宿州），第二年春天，联军兵发铨县，拉开千里远征的大幕。

白袍马队

此时北魏朝廷刚刚平息葛荣起义；魏将费穆偷袭邓州，解荆州之围；行台于晖与高欢击败羊侃。除偏远的关中地区之外，心腹大患只剩下山东的邢杲和铨县的元颢。

北魏朝廷就先打邢杲还是元颢有过争议，最终认为元颢孤弱，邢杲声势浩大，定下“先平齐地，还师击颢”的战略方针。于晖和高欢占领泰山后，趁机向西进军。孝庄帝元子攸任命元天穆为大将军，抽调尔朱兆部，从荆州得胜回朝的费穆部，集合大军讨伐邢杲，接应已经

向山东方面进发的于暉的军队。

为防备元颢北侵，行台济阴王元暉业督率丘大千等将领防御南境军事，并从洛阳禁军中抽调了两万羽林增援，魏军南方军团总兵力达到九万。魏廷似乎认为九万人足以抵挡联军，只要坚持到讨伐邢杲的大军回归，擒杀元颢举手之劳。

元暉业进行战略布署，两万羽林军驻扎考城（今河南民权东北），丘大千率七万军队防守梁国。丘大千是陈庆之的手下败将，陈庆之初出茅庐第一仗就是在他身上建功。丘大千对陈庆之极为忌憚，竟然修筑了九处营垒防御。

讲到这里，开始出现陈庆之入洛之战的第一个争议，丘大千是否拥有七万军队。

回答这个问题之前，必须搞清楚北魏国拥有常备军及预备役的数量。孝文帝迁都洛阳，接着发动南征作战，给我们一个启示。孝文帝“诏选天下武勇之士十五万人为羽林、虎贲，以充宿卫。”另：“诏冀、定、瀛、相、济五州发卒二十万，将以南讨。”

北魏兵源构成主要有两部分，鲜卑兵和非鲜卑兵。鲜卑兵指代北及漠南原鲜卑部落联盟成员，即平城和六镇兵。“天下武勇之士十五万人”从这部分人中选拔，从而构成北魏国的禁军。

非鲜卑兵构成复杂，有高车人、敕勒人、丁零人、氐羌人、柔然人，甚至汉人。这部分人是魏军统一北方、远征蒙古高原抓获的俘虏。北魏将其安置于河北、山东等地。道武帝拓跋珪平定中山，在河北设置军府，“凡有八军”。随着北魏国向南拓地，不断设置军府，“八军之兵，渐割南戍”。孝文帝南征之兵即从各地军府中征发，并非从普通老百姓中征兵。

北魏国的汉人大多从事农业生产，不当兵。当然，魏军中也有汉人，号吴兵。这部分兵源多是南朝降将带来的部曲、边境流民或江淮蛮族，一般布防于南方边境线。

从这个意义上讲，北魏国常备军在三十五万人，不包括六镇兵、关中兵和吴兵。如果都算进去，北魏国保守拥有四十五万军队。

孝庄帝元子攸出征葛荣前，下过一道诏书：“朕当亲御六戎，扫静燕代。大将军、太原王尔朱荣率精甲十万为左军，上党王天穆总众八万为前军，司徒公杨椿勒兵十万为右军，司空公穆绍统卒八万为后军。”

总兵力三十六万。这份诏书有吹嘘成份在里面，威慑敌人，鼓舞己方。它不同于孝文帝的征兵诏书实实在在。但有一点必须肯定，北魏国拿得出三十六万军队，否则你吹，别人也当笑话听，更不能明确写进天子诏书。不过，那是扫地为兵，毕竟孝庄帝时代北魏国南征北讨，耗兵不少。魏书最终承认，“柱国大将军尔朱荣率骑七万讨葛荣于滏口，破擒之，余众悉降。冀、定、沧、瀛、殷五州平。”

尔朱荣没有十万，只有七万骑兵。当然，尔朱荣不过动用七千契胡骑兵便一举击败葛荣。尔朱荣发家靠七千契胡兵，控制晋北之后，最多两万骑兵。拥立元子攸称帝，整个山西归他控制。击败葛荣，收编部分六镇兵，加之邺城一带的魏军，尔朱荣此时掌控十万军队已无疑义。

抛弃诏书中30%的水份，北魏朝廷实际可以用于河北战场的总兵力应在30万人左右。

丘大千的七万人在不在三十万中间呢？不在。既然魏书夸张，那么梁书怎么会不夸张。梁书写作无非根据事后的战报和当事人的描述，战报最容易夸张。梁国是北魏重要的一道防线，各地的败兵和难民纷纷涌入，给夸张提供了素材。

南方军团最高指挥官元晖业不肯亲临前线，给了丘大千指挥大军的机会。丘大千做为彭城方面魏军的三把手，在安丰王元延明、临淮王元彧回洛阳之后接过军事指挥权，龟缩梁国，陆续接收寿阳、涡阳方向的败军，手中握有五万军队是不成问题的。因此，他一个不入流的小破将军奇迹般指挥了庞大的北魏军队。

我们可能感到奇怪，丘大千没有传记罢了，为什么元晖业的传记中不提梁国和考城之战。不光元晖业，尔朱荣、元天穆、尔朱兆传记中均未提及他们的不光彩经历。为尊者讳、为亲者讳、为贤者讳的春秋笔法，魏收可谓学得明白，用得高明，也未必收了人家贿赂。

小看元颢不打紧，小视陈庆之要付出沉重代价。联军乘虚而入，攻占荥城（今河南商丘东），进逼梁国（今河南商丘）。

平时指挥几千军队的丘大千一时慌了手脚，竟然设置九处营垒抵御梁军。如果进行积极防御，九处营垒互相协防，或可发挥作用。兵力分散，又不敢出动支援，岂不任由敌人各个击破。陈庆之一眼看出魏军弱点，一通强攻，一日之内攻破魏军三处营垒，丘大千魂飞魄散，率部请降。

有人会怀疑，魏军战斗力太差了，怎么这么快投降？想当年钟离攻防战打得多惨烈。

河阴惨案直接造成北魏国鲜卑武人与汉化文官集团的大分裂，这也是元颢底气所在。河南属于汉化区，元颢支持者众多。元颢早与汉化鲜卑贵族和汉人豪强通气。魏军一个遭遇战下来，打不过，顺着架子投降了事。如果仅仅依靠陈庆之的七千人马，魏军断不肯降。

元颢进入睢阳城（今河南商丘南），俘虏几万人马，得意洋洋，以为元魏的列祖列宗站在他这一边。元颢迫不及待地在睢阳城南涣水河畔举行登基大典，祭告天地，自称大魏国皇帝。

胡角声鸣，涣水潮生，大旗猎猎，弦弓铮铮。胡汉大军整装待发，陈庆之豪气凌云，麾下壮士身裹白袍，跨乘骏马，衣冠似雪，精甲耀日，南朝军在联军之中如同鹤立鸡群。

陈庆之别出心裁，让部下全部换上白袍，一为区别于魏军，二为鼓舞将士们的斗志。此次北伐，一仗下来缴获无数马匹铠甲，最好的装备配给陈庆之所部，以至于原本以步兵为主的梁军成为步骑混编的队伍。

陈庆之获得迄今为止最高官阶，被封为“使持节、镇北将军、护军、前军大都督”。这是魏国的官职，陈庆之不放在心上，心里明镜似的，元颢利用他，七千梁军就是前锋。陈庆之要的就是前锋，就是打头阵，生性恭谨的陈庆之彻底张扬了一回，要让全天下的人看看白袍队的厉害。

降兵不可能马上用来作战，元颢只能依靠陈庆之的白袍队。两人达成共识，下一步军事行动必须快。元颢在北魏朝廷有同谋，魏军行动了如指掌，赶在攻打邢杲的元天穆和于晖军队回归之前拿下洛阳，则大事可定。

这是一场军事冒险，甚至可以演变成一场灾难，全军覆没的军事灾难。白袍队没有友军，没有增援部队，孤军作战。进军洛阳的路上会遇到北魏四大军事重镇，即使突破这些城市，如果拿不下洛阳，北方魏军会切断军事补给线，形成合围。

人类为奇迹欢呼，盼望一个又一个炫目的奇迹诞生。实现奇迹需要无穷的力量，力量来自勇气。陈庆之是白袍队勇气所在，命运系于一身。

陈庆之看清致命危险，行动必须迅速，一鼓作气。陈庆之发动了闪击战，白袍队像凶猛的狮子又一次猛然出击，目标：元晖业军的大本营考城。

第十六章 锐气止洛阳

陈庆之以区区七千白袍队直入敌境，击败三十余万敌军，攻占北魏国都洛阳。白袍队攻无不取，战无不克，兵锋所指，莫不降下。“自发铨县至于洛阳，十四旬平三十二城，四十七战，所向无前。”陈庆之的冲天豪气创造了一个几乎不可能实现的奇迹。随着陈庆之的锐气在洛阳繁华的街市慢慢消散，白袍队止步于滔滔黄河，离散于嵩高山路，崩发的山洪终结了南北朝最大的一段神话传奇。

荥阳破围

梁书载考城有北魏两万禁卫军，而魏书对于军队人数讳莫如深，一字不提，怕丢人。但是，各地发生的战事和人物若隐若现都写了。元晖业在考城；杨昱在荥阳；尔朱世隆在虎牢关；元天穆与费穆共同指挥了反击作战。

从孝庄帝元子攸那份讨葛荣的诏书，可以清楚看到北魏国军力分布。尔朱荣十万军队在邺城，主力回军山西，贺拔岳带领武川军讨伐幽州韩楼，尔朱兆带一支骑兵部队配合元天穆进兵山东；元天穆军再会合从洛阳赶来的费穆骑兵，实际兵力达到八万；诏书中宣扬的杨椿十万右军应为讨伐羊侃的于晖、高欢之军。穆绍所统领的八万后军自然就是留在洛阳的禁卫军。

为抵挡元颢来洛阳争位，禁军卫驻防考城和荥阳。梁书称元晖业所部两万；守荥阳的左仆射杨昱、西阿王元庆、抚军将军元显恭的羽林军七万；尔朱世隆和王黑率一万骑兵增援虎牢。除去水份，梁书提供的军情与元子攸诏书大体吻合。只是王黑的一万骑兵由邓州、新野、南阳一带抽调而来。

荥阳之战，元天穆和于晖所部均参与反击，虽然于晖本人不在。由此可见，加上北魏江淮和河南一带的地方部队，陈庆之面对的敌军

总兵力在三十万人左右。可惜，三十万魏军各自为战，为陈庆之创造神话提供条件。

北军优势在于野战，南军优势在于攻城。屯驻考城的元晖业举动令人奇怪，不主动出击，依托四面环水的地形消极防御。

梁军进攻考城异乎寻常的顺利，浮水筑垒，攻陷其城，生擒元晖业，获得魏军大量的粮食辎重，租车7800辆，几乎未损失一兵一卒。

即使魏军不到两万，但一万多精锐羽林足以出城一战，那时鲜卑武人未完全堕落，仍保留塞上民族的血性。很显然，元晖业主动放弃抵抗。

元晖业属于标准的汉化鲜卑皇族。高欢长子高澄当政时有取代元魏的意图，他作诗宣泄郁闷心情：“昔居王道泰，济济富群英；今逢世路阻，狐兔郁纵横。”高澄问他喜欢读什么书，元晖业回答道：“数寻伊霍之《传》，不读曹马之书。”只看伊尹、霍光的传记，从来不读曹操和司马懿的书。

由此可见，元晖业汉化程度之深。元子攸和元颢分别代表北魏国两种政治路线，不难想象他倾向于哪一方。他也是后来谋杀尔朱荣的参与者。

鲜卑汉化贵族与汉人豪强与元颢通谋从元颢的一句话中可以证明。荥阳守将杨昱被俘后，元颢说了一句耐人寻味的话：“杨昱，卿今死甘心否？卿自负我，非我负卿也。”杨昱出自弘农杨氏，乃汉家门阀望族，两人曾经并肩作战有过交情，故而元颢出此一言。元颢意思清楚明白，我为你们汉人做事，而你却辜负我啊。

正因为杨家系汉人豪强，元颢百般不肯杀害杨昱。而荥阳之战是陈庆之北伐最惊心动魄、伤亡最为惨重的一战，亦是决定成败的一战。

梁国、考城之战结束后，河南诸城几乎传檄而定，就连河南重镇大梁也是望风而降。杨昱固守荥阳，陈庆之的闪击战失去作用，攻城

未拔，白袍队遇到第一次挫折。更为致命的是，北魏援军风驰电掣般即将赶到。

荥阳城下，陈庆之做了一篇精彩的战前动员演说：“吾至此以来，屠城略地，实为不少；君等杀人父兄，略人子女，又为无算。天穆之众，并是仇讎。我等才有七千，虏众三十余万，今日之事，义不图存。吾以虏骑不可争力平原，及未尽至前，须平其城垒，诸君无假狐疑，自贻屠脍。”

如果把陈庆之的演说用现代语言翻译过来，足以选入世界名人演说录，“我自家乡来到这里，征服了无数土地，屠灭了不少城池。我的战士们，你们杀人家的父亲兄长，抢人家的妻子儿女，数之不尽。元天穆的骑兵马上要到了，我们是他们的仇人。我们只有七千人，敌人有三十万，他们根本不会让我们活下去。敌人是骑兵部队，我们在平原交战只有死路一条。在他们到来之前，你们必须打下荥阳，爬上那座高高的城墙。”

语言的威力就这么大，伟大的将军大多是天才的演说家，汉尼拔、拿破仑、希特勒、巴顿……勇气有时是被煽动起来的，梁军将士一鼓登城。元颢参与了荥阳攻防战，并在第一时间入城，安抚城中军民只能靠他。

因为攻城伤亡很大，陈庆之等将领请求诛杀守将杨昱：“陛下渡江三千里，无遗镞之费。昨日一朝杀伤五百余人，求乞杨昱以快意。”这段话很说明问题，正是由于元颢与河南各地守将通谋，陈庆之进展才如此顺利。元颢却不能杀杨昱，杨家属豪门望族，杨昱的父亲杨椿在洛阳手握兵权，哥哥的杨侃镇守北中城，负责洛阳外线防御。

但是，不能得罪白袍队，人家刚立大功，还要靠他们继续打仗。元颢只得搬出萧衍的话来，“忠臣不能杀。”你们要为战友们报仇，可以杀其他人。于是，白袍队斩三十七名魏将，剖腹挖心，炒着吃了。

元颢的话自相矛盾，杨昱是忠臣，那些守城的将领就不是忠臣了。守荥阳的魏军是禁卫军，禁卫军多是鲜卑武人，元颢借白袍队之

手清除异己。荥阳拿下了，但尔朱兆的援兵到了。陈庆之仍然采用他的传统战术，迎头痛击。

后人根据陈庆之演说词中的三十余万，断定荥阳之战与陈庆之交锋的敌人有三十万。这不过是陈庆之激励恐吓将士们用的手法。荥阳城中的敌人不过七万多人，除去水份恐怕没这么多，三十万是北魏国的总兵力。

远在济南的元天穆得知陈庆之连破魏军，高歌猛进之时，第一个念头即是派骑兵部队协防荥阳，故而尔朱兆率五千骑兵狂奔驰援，以至于将鲁安的九千步骑远远甩在身后。元天穆的主力并没有向荥阳开进，而是向大梁进军，意图切断陈庆之的补给线，东西夹击梁军。与此同时，崔孝芬的魏军向梁国挺进，切断梁朝与陈庆之所部的一切联系。

整个荥阳战役，直接与陈庆之作战的魏军只有荥阳城中的敌人和尔朱兆的五千骑兵。尔朱兆远道而来，兵法中讲得明白，“百里而争利，则擒三将军。”饶是鲜卑骑兵骠悍，尔朱兆勇猛，毕竟从济南数百里而来，未得片刻休息。陈庆之率三千白袍骑士发起冲锋，大败魏骑，尔朱兆单马遁逃。

尔朱兆梁书记作尔朱吐没儿，他是契胡族猛将，长于晋北大山之中，身形矫健，能空手格斗猛兽，攀爬悬崖绝壁如履平地。尔朱兆最大的缺点没有头脑，有勇无谋，所以尔朱荣说他会被高欢穿了鼻子，事实证明，这只大猿猴让高欢哄得团团转，最终断送掉尔朱家族。

尔朱兆一未料到荥阳如此快失守，二未料到梁军敢于主动攻击魏军骑兵部队。先发制人是陈庆之惯用手法，尔朱兆自恃鲜卑骑兵凶猛，知己不知彼。此次战役，梁书提到元天穆，我认为元天穆作为主帅应该不会和先锋部队在一起。至于大部队到达荥阳参战根本没有可能。尔朱兆把鲁安所部都甩到身后，何况大军。元天穆的大军此时应向大梁进兵。

白袍队迅速歼灭尔朱兆精锐骑兵，震惊了随后到达的鲁安。鲁安

需要做出选择，忠于元子攸还是元颢，鲁安选择投降。了解一个人，要听其言观其行。明光殿事变，鲁安将尔朱荣和元天穆碎尸，不难想象鲁安为何不战而降。

兵进洛阳

攻克荥阳，危机仍未消除。白袍队杀向虎牢关，直指洛阳。虎牢关地形险要，易守难攻，魏军本可以借机迟延白袍队攻势。守将尔朱世隆居然弃城而逃，尔朱世隆打自个的算盘。他手下有两员大将，王黑和辛纂。这两位都是曾在襄樊、新野一带与梁军交战的名将。王黑守城专家，梁军围邓州三年被此人磨得一点脾气没有。

王黑和辛纂在，说明虎牢关守兵是临时从北魏荆州抽调而来，不是洛阳禁卫军。尔朱世隆一则恐惧白袍队屡战屡胜的声势，二则摸不清两人的底，毕竟王、辛是汉人。一旦他们献城投降，元颢指定砍了他的脑袋。元颢打得旗号就是消灭尔朱氏，为河阴遇害的人报仇。

尔朱世隆干脆溜之大吉，保命要紧，为元子攸卖命不值得。主将逃跑，兵无战心，白袍队轻松攻占虎牢关，生擒辛纂。

轮到了洛阳。城中兵力不多，孝庄帝元子攸准备放弃国都逃跑。中书舍人高道穆劝他背城一战，痛击孤军深入的白袍队。高道穆一句话点出魏军屡败的症结所在：“元颢士众不多，乘虚深入，由将帅不得其人，故能至此。”不是士兵们作战不勇敢，而是将领们各怀心思不用命。只要陛下亲率禁卫军冲锋，必能搞定。

“名帅大将莫自牢，千兵万马避白袍。”白袍队威名随着赫赫战功传遍河南，元子攸实在不敢试其锋芒，不如逃往长安？尔朱荣的十万大军在山西，元子攸却想去关中。高道穆不同意，去山西您还能回来，去关中甭想再回来了。

皇帝跑了，大臣们不想跑。父母妻儿、住房财产都在洛阳，谁当头儿不是当，又不是外来侵略者。临淮王元彧、安丰王元延明率文武百官迎接元颢入宫。国都未遭兵乱，城里人该干什么干什么。太太平

平，和和气气。你换你的皇帝，我打我的酱油。元子攸够仗义，单骑出逃，后宫中别说金玉珍宝、美女嫔妃，一颗草都没带走。

白袍队兵入洛阳，陈庆之继续升官，官拜侍中、车骑大将军。别人舒舒服服，唯独陈庆之不敢怠慢。他是梁朝人，元子攸如果打回来，降兵降将们换换衣服照旧又吃又喝，他和他的白袍队想喝西北风都找不到脑袋。

形势依然异常严峻，本以为攻占洛阳可以松口气，谁知魏军反击格外犀利。元天穆主力大军攻占大梁，穆费率军由大梁打下荥阳，正向虎牢关开进，崔孝芬的魏军攻克梁国，切断与南朝联系。打得轻松，丢得容易，洛阳孤城一座。陈庆之再度出马，白袍队掉转马头向回杀。

费穆攻打虎牢，眼见胜利在望，忽然有人来报，上党王元天穆放弃大梁，率军队北渡黄河撤走啦。

不打招呼，私自撤兵，上屋抽梯，元天穆好狠。费穆是北魏大将，禁军武卫将军，手下有两万禁卫军。禁卫军回家救人心切，战斗力十足，连破大梁、荥阳，虎牢关堪堪到手。可元天穆一走，形势急转直下，费穆反倒成为一支孤军。

费穆终于明白一个道理，借的刀总要还。河阴之变，他借尔朱荣的刀大杀百官，现在元天穆欲借陈庆之的刀搞死他。目的都是一样，掌握北魏国真正的权力。

河阴之变，鲜卑武人以血腥屠杀掌握了朝廷大权，代北鲜卑人并非最大受益者，尔朱荣功劳虽高，仍不得入洛阳执政。洛阳是禁卫军集团的天下，孝庄帝元子攸掌握着禁卫军。北方将士希望迁都出于这方面的考虑，尔朱荣抢在朝廷大军之前讨伐葛荣，即希望扩大势力，将六镇兵团置于自己麾下。

白袍队护送元颢夺位，屡败禁卫军，正好为尔朱荣集团削弱皇帝势力。洛阳不失陷，元天穆负有救援国都职责，况手下军队多由禁卫

军组建而成，所以不敢不救。现在形势出现变化，皇帝出逃山西，下诏各地军队勤王。元天穆借口会师，自大梁拔营北退，把费穆扔到虎牢关不管。

《魏书》记载，元天穆北渡黄河之时问他的高级幕僚、伏波将军温子升：“你要去洛阳还是和我北渡黄河？”

温子升是汉人，当时的大才子。他献计说：“皇上之所以狼狈不堪、仓惶北逃，因为虎牢关失守，洛阳无险阻可守，不是因为南军多么强大。元颢刚入洛阳，人心没有归附，大王现在进兵京师，举手之劳。您却要舍弃大梁北渡，可惜啊！”元天穆心里想着北方鲜卑人的利益，当然不会听，但他没有强留，放温子升去洛阳。北魏国的分裂明摆着，鲜卑化和汉化呈现一道巨大的鸿沟，温子升也是日后谋杀尔朱荣的核心成员。

被人出卖的感觉太难受，费穆率部投降，以为带去两万将士就能赎罪。人们不是傻瓜，他才是河阴之变的罪魁祸首，汉化贵族恨之入骨，元颢毫不犹豫地将他斩首。

魏军主力北撤，陈庆之一路东进，大梁、梁国诸城再度望风而降。白袍队一月之内两踏河南，三十余万魏军非降即避，创造惊天奇迹，萧衍再次亲写诏书褒奖，陈庆之的声威达到人生顶点。然而，随着白袍将军的战马进入洛阳，他的冲天豪气却降至人生最底谷。

谁是蛮胡

洛阳的繁华深深震惊陈庆之，打小人们就告诉他，野蛮人占领中原，中原已是蛮夷之地，一片荒土，牧羊放马之处。南朝自诩华夏正统，而眼前的洛阳比南京繁华数倍，服饰礼仪道德有过之无不及。梁朝以文化建设最为自傲，而洛阳佛教之鼎盛更是陈庆之见所未见。

佛教仰仗施舍，《西游记》中如来不肯白手传经，阿傩索取人事，三斗三升米粒黄金贱读经文。南方人小气，萧衍无奈之下，不得不以身作则，将国库钱财舍与寺庙。北魏国人舍僧却是大气，争建寺

庙宝塔。《洛阳伽蓝记》中载：“王侯贵臣弃象马如脱屣，庶士豪家舍资财若遗迹。于是昭提栒比宝塔骈罗，争写天上之姿，竞摹山中之影。金刹与灵台比高，广殿共阿房等壮。”

禅宗始祖菩提达摩自印度来中土，见到洛阳永宁寺，“口唱南无，合掌连日。”感叹自己遍游极度佛界未见此等精丽之佛寺。

陈庆之入洛阳如同刘姥姥进大观园，始见大国气象。物质文明带给人视觉上的震撼，文化带来灵魂震撼，一如日本人膜拜盛唐。唐代中国文明达到最高峰，融合四夷，傲视天下，汉、明难极。

《洛阳伽蓝记》记载的一则故事生动描述陈庆之入洛后的心理。禁卫军官张景仁宴请陈庆之。张景仁系梁朝人，陈庆之的江南旧友，跟随萧宝寅来到洛阳，官拜羽林监。赴宴者多为江南降将，只有杨元慎和王洵属于中原大族。

酒过三巡，陈庆之大发感慨，对众人说：“魏朝确实强盛，但毕竟五胡之一，华夏正统当在江左，秦始皇的传国玉玺今在梁朝。”

陈庆之长于江南，自然心向家乡故国。他护送元颢回洛阳夺取大位，武功震动天下，所以敢于大庭广众之下为梁朝讨正统。

在座全是汉人，其中大多数人从南方而来，也都频频点头。杨元慎站起身反驳，言语尖刻，《洛阳伽蓝记》全篇转载他的辩论。他说北魏是胡族，那么淮河南北就是夷族，长江之南更是蛮族。南方文化落后，人和禽兽一般，刘劭杀父、刘骏恋母、山阴公主勾搭褚渊包养一批小白脸给老公戴绿帽子，还引以为荣。我们魏国有这种事吗？你们这些江海河流里出来的水族，喝我们的矿泉水，吃着我们的精粮，说话怎么放肆到这种地步呢！

陈庆之听后，“杜口流汗，合声不言。”闭上嘴，不说话了，汗流浹背。陈庆之不是强盗，修养境界很高，不会毫无道理地拍案大怒。人家讲得是实情，孝文汉化后北魏人的文化素质比江南高上一个层次。不说汉化贵族，尔朱荣、元天穆等北方鲜卑贵族均有修养，别看

尔朱荣大杀百官，平民百姓秋毫不犯，北魏国恢复野蛮风气始自尔朱兆。

《洛阳伽蓝记》作者杨炫之是同时代的北魏官员，他的记载不说百分之一百的准确，也绝不会像后人所说为杨元慎添油加醋。

杨元慎其实与南朝颇有渊源，祖籍弘农，中原高门望族。他的祖先曾跟随宋武帝刘裕入关，北伐失败留在北魏。他能为魏国争名，足见孝文汉化的影响力，以及汉人对魏国政权的认可。

陈庆之呆在洛阳六十五日，短短两个月思想变化翻天覆地，回到江南对北方人特别尊重，常对人说：“晋宋以来，号洛阳为荒土，此中谓长江以北，尽是夷狄。昨至洛阳，始知衣冠士族，并在中原，礼仪富盛，人物殷阜，目所不识，口不能传。如登泰山者卑培塿，涉江海者小湘沅，北人安可不重。”

陈庆之不再小视魏国，开始着手准备巩固胜利果实。

此时，元子攸、尔朱荣率大军南下，与元天穆会师，东西夹击攻下河内（今河南沁阳），反击洛阳战役就要打响了。

陈庆之忧心忡忡，元颢的军队越聚越多，洛阳魏军多达十万，梁军兵源无法补给。魏军相当于伪军，兵再多不能依靠。陈庆之劝元颢将流落各地的南方人召集起来参军，请求梁朝加派军队来保卫洛阳。元颢不笨，陈庆之七千白袍兵横行河南，再增加兵马，北魏国谁说了算？元颢不同意，又怕陈庆之向萧衍打小报告，抢先上表，说大局已定，只剩下山西尔朱荣一股小部队，南军不必再来。萧衍无意吞并北魏国，战略意图已然实现，也就不再向北方派遣军队。

陈庆之召集将领们商议对策，部下劝他杀死元颢占领洛阳逼朝廷派兵增援。有违萧衍战略思想的事，陈庆之不会做，他就是萧衍手下下一将，所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那是指战术方面，自己军队无法独立完成的事怎么去。

强敌在外，内部不和，仗怎么能打赢。陈庆之又想出一招，去彭

城，他挂名徐州刺史，要求合情合理。元颢见陈庆之想开溜，坚决不允许，拿萧衍压他：“皇上让你我守洛阳，你丢下我去彭城，只考虑自身的荣华富贵，你辜负皇上，我也吃罪不起！”一提萧衍，陈庆之默不作声。

好钢用在刀刃上，元颢让陈庆之守北中城。北中城在哪里呢？

《水经注》中载：“北魏太和十七年，迁洛，命作河桥。河北侧岸有二城相对，置北中郎府戍守之，因谓之北中城。”

河桥是黄河上的一座连结南北的浮桥，用船只搭建而成。河桥在哪里呢？在今天的孟津渡口。渡黄河要过桥，北中城即是黄河浮桥的北端桥头堡。

陈庆之率白袍队主力驻守北中城，元颢率魏军及一部白袍兵守南岸，元冠受和元延明等将领沿黄河巡逻。

神话终结

元子攸的大军抵达黄河。梁书称北军有百万之众，这和三国演义曹操八十三万大军下江东一样，号称而已。元子攸的军队不过十五万，尔朱荣能拿出十万人，元天穆只剩四万多人。

时值夏季，河水滔滔，北军无船，只得与陈庆之争夺黄河浮桥。北中城之战异常激烈，三天之中，魏军发起十一次冲锋。陈庆之指挥白袍兵死守，魏军伤亡众多，北中城巍然不动。

尔朱荣帐下将星荟萃，贺拔兄弟、高欢、宇文泰、尔朱兆、侯景、慕容绍宗、独孤信、李虎等等，陈庆之的光芒盖过所有北方名将。

机会出现了，河桥附近有三处河中渚（黄河中的小块陆地），上面均有元颢的军队把守。有一处守军向尔朱荣投降，秘密约定由他们破桥接应魏军过河。当他们成功拆掉浮桥放出船只时，却发现魏军没有到，结果众人被元颢杀得一个不剩。

尔朱荣善于捕抓战机，可这一次慢了半拍。尔朱荣并非轻易服输的人，但这一次决定认输退兵。又是一场奇怪的战役。

自始至终，尔朱荣内心深处隐藏着放弃洛阳的想法，离开洛阳即离开元魏皇族势力范围，离开汉化大本营，他便能重建朝廷，重建一个属于北方鲜卑武人的朝廷。

河阴事变后他提过迁都，没有人响应，而今洛阳失陷，军事行动遭遇挫折，尔朱荣借坡下驴打算退兵。汉化贵族们当然不干，高道穆、杨侃等人强烈反对。为此，杨侃特意拿出新的作战计划-偷渡。既然陈庆之死守北中城，那么我们不争大桥，强渡黄河。元颢沿黄河设置防线，但数百里长的黄河防不胜防，我们沿黄河多造木筏欺骗敌人，精选地点偷渡，大功可成。

尔朱荣的人生悲剧缘自意志不坚定，他再一次陷入到彷徨之中，不管怎么说，国都丢失是件极不光彩的事情。参军刘灵助卜了一卦：“不出十日，河南必平。”刘灵助精通占卜绝技，每卜必中。他本是尔朱荣的人，极有可能已被孝庄帝收买。河阴之变尔朱荣欲自立，刘灵助说不吉，尔朱荣欲立元天穆，刘灵助仍说不吉，唯独立元子攸大吉。刘灵助和士族范阳卢氏走得很近，卢氏兄弟因此躲过河阴之难。

天意不可违，尔朱荣着手策划渡河战役。世事难以预测，如果尔朱荣坚持放弃洛阳，也就不至于横死了。

魏军登陆地点选在碛石。尔朱兆与贺拔胜率一支精兵砍伐木材做成筏子，夜晚偷渡黄河。魏军渡河成功，生擒元颢之子巡河将领元冠受。南岸守兵溃败，陈庆之与白袍队只得放弃北中城，向南撤退。

元颢与陈庆之败退路线相同，经洛阳向嵩高，逃往梁朝。所不同的是，元颢跑得快，一行数百骑兵眨眼不见踪影。元颢跑了，洛阳根本不能坚守。陈庆之不愧名将，不慌不忙，指挥白袍队结成圆阵从容退兵。

人算不如天算，白袍队撤到嵩高山地，赶上山洪暴发，河流水涨，队伍离散，尽被敌军俘虏。“江淮子弟五千人，莫不解甲相泣，握手成列。”七千白袍将士或生或死，均淹留异域他乡。元颢逃到临颖遇害，魏军搜遍山川旷野，唯独不见陈庆之。

南北朝时期遍地佛寺，陈庆之削去须发，假扮和尚站在嵩山之巔，远眺洛阳最后一抹斜晖。元嘉北伐后，他是唯一一名带领军队进入洛阳的南方将军。他没有白来，从豪气凌云到黯然神伤，他领略到北朝的进步，看到洛阳的繁华，见证胡汉一家的奇迹。当时他并不知晓，这是南朝最后一次向中原炫耀武力，直到南北一统。

南北朝最离奇的一段神话伴着晨钟暮鼓落下帷幕，陈庆之抄小路安全回到江南，也算佛祖对他从小陪伴萧衍身边修习佛法的佑护吧。

游戏结束了。萧衍从同泰寺缓步走出，迎接心爱的战将，他又为江南百姓打了一针鸡血，佛祖保佑大梁王朝永远安宁。

南朝史书颇为少见地赞扬这位平民将领，“陈庆之初同燕雀之游，终怀鸿鹄之志，及乎一见任委，长驱伊、洛，前无强阵，攻靡坚城。”堪比廉颇、李牧、卫青、霍去病等绝代名将。毛泽东同志读《陈庆之传》，奋笔写下：“再读此传，为之神往。”

白袍飞舞，战马嘶鸣，纵横于千军万马之中，挥斥于名师大将之间，四十七战，所向无前，陈庆之不负此生。

尔朱荣与元天穆并马嵩高山路，眼前仍是那片雪白的战袍。尔朱荣要为北朝洗刷这段耻辱，赢得光荣。他斗志昂扬地发下豪言：“今秋与兄围猎嵩高，令贪腐朝臣入山搏虎，明年我率数千精骑南渡大江生擒萧衍。”

如果上天给尔朱荣三年时间，或许陈庆之的神话算不上最离奇。然而，尔朱荣注定无法创造新的传说，他真正的敌人不是远在江南的萧衍而是近在身侧的元子攸。

第十七章 北朝第一刀

北魏孝庄皇帝元子攸心思缜密，性格果决，命运却把傀儡皇冠戴在此人头上。没有人甘心做傀儡，只有勇士敢于奋起一击，孝庄皇帝亲手抽刀杀死权臣尔朱荣。这一刀使北魏基业灰飞烟灭；这一刀胡笳长鸣，汉月独照；这一刀万里山河一分为二；这一刀砍出高欢、宇文泰东西双雄。

平乱

孝庄皇帝在尔朱荣帮助下击败南朝白袍名将陈庆之，杀死伪帝元颢，重新回到洛阳。尔朱荣意气风发，调兵遣将，着手平定四方叛乱。

贺拔胜与侯渊等将领攻占幽燕地区，消灭六镇北方残余势力。任用侯渊足见尔朱荣知人善任。侯渊攻打幽州，尔朱荣只拨给七百骑兵，众人不理解，认为配兵太少。尔朱荣笑道：“别人去我多给，侯渊去七百足够。”果然，侯渊以七百骑兵大败敌军一万人马，进而设计奇袭幽州治所蓟城。尔朱荣对众人道：“侯渊为人随机应变，善于出奇，他带大队人马未必有用，人数少反而能够发挥才能。”

关中岭北山地万俟丑奴的义军是六镇最后一支人马，高平城是六镇最后的堡垒。万俟丑奴骁勇善战，威震关中，手下多是勇猛健儿。尔朱荣委任贺拔岳为主帅领兵西征。神武尖山兄弟当中尔朱荣最信任老三贺拔岳。贺拔岳不肯当头儿，打不赢有罪，打赢了受猜忌。因为北魏朝廷君相不和，孝庄帝和尔朱荣争相笼络人心。贺拔岳若平定关中，手握大兵，两头难做人，孝庄帝是皇帝，尔朱荣有知遇之恩。

贺拔岳推荐尔朱天光，甘做副手。尔朱天光是尔朱荣侄子，尔朱荣非常高兴，应该说尔朱天光是尔朱家族较有才干之人，但比起贺拔岳有所不及。身为代北豪族、武川镇领袖的贺拔岳能够屈身侍奉，尔

朱荣如何不高兴。

西征军组建完毕，尔朱天光为骠骑大将军，左都督贺拔岳，右都督侯莫陈悦，士兵只有一千人，其中多是武川鲜卑，宇文泰、侯莫陈崇、李虎、赵贵、李弼、于谨等日后的西魏名帅均在其中，八大柱国有其六。

军队装备不足，缺少马匹，因为西征军多是武川人，不是契胡主力，同样不是孝庄皇帝嫡系，尔朱荣当然不能把最强装备给他们，孝庄帝则另有想法。朝廷说得明白，由沿途地方官府供应军马。关中战乱，各地豪强自保，不肯交付马匹。尔朱天光一愁莫展，贺拔岳断然使用武力强行抢来两千匹马，各地豪强这才陆续交出手中的马匹。

马有了，兵太少。五年前，万俟丑奴大败萧宝寅十二万甲兵、八千铁骑，斩杀名将崔延伯，区区一千兵马怎么能打赢。尔朱天光到达长安，滞留不进，等来一顿大棍。尔朱荣最恨胆小鬼，骑兵参军刘贵带着尔朱荣的指令来到西征军中，将尔朱天光降级降官，痛打一百大棍。棍子没有白挨，二千援兵随即赶到。

此时关中形势极其危急，义军沿渭水东进，前锋已到趣柵，离长安不远。尔朱天光再也不敢耽搁，急派贺拔岳率一千骑兵救援。

关中义军领袖万俟丑奴自斩杀崔延伯、大败魏军后威名远震，关陇地区各支义军归他统率，势力大增，称帝不到一年的萧宝寅也将皇冠双手奉上。公元529年（北魏永安二年）九月，义军攻拔东秦州（今陕西陇县东南），擒杀刺史高子朗，关中震动。次年三月，万俟丑奴亲率义军继续南下，兵围岐州（今凤翔），前锋大行台尉迟菩萨、万俟倅自武功南渡渭水，攻击魏军地方部队的营寨。

万俟丑奴听说西征魏军到达，命令尉迟菩萨西退岐州。等到贺拔岳赶到时，义军北渡渭水已然向西去远。尉迟菩萨拥兵两万，魏军只有一千骑兵，贺拔岳全然不惧，派出八百骑兵渡过渭水大肆抓捕、杀害投靠义军的百姓，一副还乡团架式。

贺拔岳，鲜卑名阿斗泥，北魏有名的将才。少年时代做为塞北贵族子弟入过太学，喜欢和读书人混在一起，不喜欢读兵书。塞外人就是塞外人，草原逐马生涯练得一身好武艺，左右开弓，骁勇过人。贺拔岳表现出来的军事才华让人惊叹，不读兵书，军事理念却深合用兵之道，对于军事属于无师自通。

魏军的恶意挑衅激怒义军，尉迟菩萨去而复返，与贺拔岳隔渭水对峙。霞光渐褪，长长的渭水宛如一条红色绸带。贺拔岳带着数十名轻骑兵隔水喊话，要与尉迟菩萨交谈。渭水两岸的将士们颇有缘份，均是北方鲜卑人，魏军多是武川鲜卑，义军多是高平镇民，贺拔岳与尉迟菩萨未必不相识。

尉迟菩萨想也想得到贺拔岳会说什么，无非宣扬国威，劝降之类的话。以前你是贵族，现在形势不同，我是大行台，你不过是个护卫将军，我有两万士兵，你只有一千多人，我和你对话有失身份。尉迟菩萨傲慢地派了个使者去回话，贺拔岳大怒，高声道：“我与菩萨语，你是什么人，也配和我说话！”那使者一听贺拔岳瞧不起他，心中大怒，吱吱歪歪，出言不逊。贺拔岳拈弓在手，望定那人一箭射去。使者不曾料到贺拔岳会出手，隔着一条渭水河呢，再说射杀无名小卒多失身份啊。待听到鸣镝之声，措手不及，应弦落马。

义军阵中一阵骚乱，叫骂声此起彼伏，太欺负人啦。尉迟菩萨大怒，欲挥军杀过河去，瞧瞧天边，日落西山，暮色沉沉。心想，明天定然把嚣张的贺拔岳杀个片甲不留。

尉迟菩萨恨恨回营，贺拔岳心情愉悦地调转马头回去了，目的达到，敌人被激怒了，明天他要以一千骑兵全歼敌人。

第二日，尉迟菩萨尽起两万步骑精兵沿渭水列阵，贺拔岳仍率一百余骑兵从容等在对岸。两人相隔渭水聊了一会儿，尉迟菩萨见河宽水深，一时拿不定主意是否趟过河去生擒此人。若马行到河中渡不过去，纵使不被敌人射杀，也让他们笑死。即便骑兵过得去，步兵如何过去？寻思间，只见贺拔岳骑马沿渭水向东缓缓而去，尉迟菩萨指挥军队跟随，到要看看贺拔岳耍什么鬼花招。

行不到一里地，尉迟菩萨突然发现魏军骑兵队不知从何处多了几十名骑兵，此后每行一里之地，便有一队魏骑冒了出来。两军隔河大约走了二十多里地，魏军骑兵越聚越多，义军一时间摸不清魏军有多少人马。

猛然间，贺拔岳打马如飞，麾下魏骑紧紧跟随，扬尘而去。“贺拔岳想逃。”尉迟菩萨脑海中电光火石般一闪，随即观察地形，发现此处河水浅，适合渡水，“真是天助我也。”尉迟菩萨挥鞭一指，下令道：“追！”

义军数千骑兵争相渡河，马蹄溅起水花翻腾，望东紧追不舍。贺拔岳见敌骑过河追击，心中暗喜，催马狂行十余里，到达一处横岗。贺拔岳指挥部队就地埋伏，自己率亲兵过岗。

这一切都是贺拔岳事先策划好的，义军二十倍于魏军，只能用计取胜。他把部队分成二十队，一队四五十骑，陆续与大部队汇合，使敌人摸不清己方兵力。走到水浅时逃跑，引诱敌人追赶，敌人骑兵渡河，步兵滞留北岸，兵力分散。

义军骑兵陆续赶到岗东，刚过一半，只听喊声四起，魏骑两面杀来，贺拔岳挥动长矛，身先士卒，冲入义军队伍里。义军惊慌失措，回马逃跑。魏骑随后追来，边追边叫“下马者免死。”义军弃马投戈者无数，魏骑俘获三千人马，生擒主帅尉迟菩萨，接着渡过渭水，一万余名群龙无首的义军步兵放下武器束手而降。

玩过“全军破敌”游戏的玩家都懂得，这是一场经典的隔河对战，已经作为战术理论编入游戏系统。然而，贺拔岳对敌欺骗术却是游戏永远学不来的，善于思考是每一位将领，每一个希望成功的人必须具备的素质。

一仗下来尉迟菩萨全军覆没，惊呆了包围岐州的万俟丑奴，义军匆忙向安定撤退，在交通要道平亭设置防线。

尔朱天光率大部队来到岐州与贺拔岳会师，贺拔岳请求乘胜进

兵，尔朱天光拒绝，淡淡道：“夏季天气炎热，等到秋凉再进兵不迟。”万俟丑奴得到谍报，放下心来，放松平亭垒的防御，该耕地耕地，改休整休整。哪知这是尔朱天光与贺拔岳演的双簧，演给万俟丑奴瞧的。魏军夜袭，黎明前攻占义军各处营寨，安定城投降，万俟丑奴自平亭逃往老巢高平镇。

贺拔岳率骑兵穷追，在平凉荒野追上义军，年仅十七岁的武川小将侯莫陈崇一马当先，单骑直入敌阵，于万马军中生擒万俟丑奴。侯莫陈崇单臂挟持敌方君主，右手舞刀冲杀，无人能挡。魏骑陆续杀到，义军大溃败。

高平城向尔朱天光投降，献上伪太傅萧宝寅。尔朱天光削平关陇山地的残余势力，将万俟丑奴和萧宝寅押解洛阳，向朝廷报捷。

关中平定，尔朱荣用武力一手荡平各地反叛势力，击败南朝军事干涉，持续七年之久的六镇大起义平息，北魏国获得久违的和平。捷报递到孝庄皇帝手中，元子攸了无喜色，一脸冷峻，怪声怪气地道：“即今天下便是无贼。”

密谋

世界上很多人说的假话比真话多，言不由衷，心口不一。我们没有必要指责他们虚伪狡猾，因为世界离不开谎言。若想听懂一个人话里的真实，须和此人感同身受。临淮王元彧心领神会，躬身道：“臣担心贼平之后，才真正会使陛下劳心费神。”

看过元彧的简历，我们会认定此人是个反复无常的大叛徒。河阴事变后元彧出逃江南，孝庄帝继位他回到洛阳，元颢入洛元彧率百官出降，陈庆之兵败再次投降。孝庄皇帝非但不计较，反而重用为总理（尚书令、大司马、兼录尚书事），因为元彧有一颗忠贞之心，忠于皇族忠于孝文皇帝汉化政策。流亡江南时，梁武帝萧衍非常欣赏，百般劝阻不让他回北国，派人劝道：“昔年王陵在汉，姜维相蜀，成就功业何必本土？”元彧不容置疑道：“我即便死了也要回到北方，何况尚有一口气在！”

元彧心中的敌人只有一个，那就是尔朱荣。姑不论尔朱荣是否有篡位之意，单凭河阴大杀皇族文官，任用鲜卑化官员，断不能容他。元彧的心思正是孝庄帝症结所在，故而元子攸赦免一大批追随元颢的大臣。

元子攸起初不过想依靠这位北方军阀登上帝位，谁知养虎为患。河阴之变，他几乎站在汉化势力的对立面，若非契胡人喊出“元氏既灭，尔朱氏兴”的大逆不道的口号，屠杀皇族和汉化贵族的黑锅已然背定。纵是如此，元颢及白袍队仍旧给予致命一击，忠于他的禁卫军屡战屡败，元气大伤。尔朱荣却依靠骁猛的契胡军及北方鲜卑军人短短时间内平定各地叛乱。势力此消彼长，怎不令他心惊肉跳，他甚至希望各地的强盗与尔朱荣多打一段时间，最好两败俱伤。现在国家太平，是去群狼而生一虎。

随着尔朱家族势力日益增长，连皇后也不把他放在眼里。尔朱皇后原本是孝明皇帝的妃子，因是尔朱荣女儿才娶了来立为皇后。如今非但不心怀感激，反而颐指气使。

孝庄皇帝派尔朱世隆劝劝他的侄女，须懂得尊重皇帝老公，有上有下。谁知尔朱皇后竟然大发雌威：“天子是我家立的，早知如此父亲就该自己来做，怎会有这等事！”说得尔朱世隆跟着埋怨：“正是！他若做皇帝，我可以封王了。”

尔朱家族如此嚣张，孝庄帝如芒在背，帝国最后一支反抗力量被尔朱荣消灭带来的震惊可想而知，不由说出天下无贼的话。天下再无贼寇，那么只剩下他与尔朱荣，决战就要到来。临淮王元彧听出话外之音，当即劝他赶紧做好决战准备。朝堂之上尔朱荣耳目众多，为了不使众人起疑他们之间莫名其妙的对话，孝庄皇帝连忙用话语搪塞过去：“是啊，战争的善后工作着实不易。”

洛阳宫廷弥漫着重重杀气，尔朱荣的一道表章终使孝庄皇帝宝刀离鞘。

身在晋阳的尔朱荣在奏章中说：“参军许周劝臣取九锡，臣万分讨

厌，把他赶走了！”从奏章中可见尔朱荣及其部下的放肆嚣张。

尔朱荣拥立元子攸称帝，封大将军、太原王。平定葛荣之乱，官拜丞相、太师。打败白袍军，赶走陈庆之，收复洛阳，实在无官可赏。孝庄帝别出心裁，赐尔朱荣“天柱大将军”，取擎天柱之意。后燕慕容垂时代用过柱国大将军，天柱大将军实为孝庄帝巧思。如今尔朱荣平定四海叛乱，赏什么？总不能赏个副皇帝坐坐吧，只剩下九锡。

九锡本不是什么贵重的物品，皇帝赐给大臣最高礼遇的象征之物。问题在于，王莽、曹操、司马昭、刘裕、萧道成、萧衍都曾接受过九锡，他们或者他们的儿子均改朝换代，“九锡”几乎等同于“篡逆”。许周劝尔朱荣取九锡，等于劝他篡位。尔朱荣竟然敢于将部下劝进的事告诉皇帝，根本没把皇帝放在眼里。

尔朱荣什么意思呢？元子攸反复琢磨，尔朱荣有可能试探他，“我这么大的功劳怎么赏赐。”尔朱荣确实功高不赏，不管怎么说，九锡不能给。九锡会给人错觉尔朱荣取得王莽、曹操等人拥有的天命。既然尔朱荣斥责许周，那么将计就计，装一次糊涂，孝庄帝下诏褒奖尔朱荣。

尔朱荣讨了个不自在，本意提醒孝庄皇帝自己平定天下功高盖世，加九锡不为过，谁知皇帝不接这茬儿。

双方磨擦不断，尔朱荣希望通过亲信官员把国家权力握到手里，偏偏孝庄帝极为勤政，晚睡早起，事必躬亲，不肯放权。孝庄帝假手吏部尚书李神俊掌握组织部，控制天下官员任免。

尔朱荣想赶走李神俊，故意任命一位平民去曲阳当县令。任命意见送到吏部，李神俊认为此人根本不入品。孝文汉化的北魏国委任官员注重品级，即九品中正制，一个不入品的平民岂能当官。李神俊拒绝批准，重新任命旁人。尔朱荣立刻派人护送自己人上任，给吏部委任的官员一顿老拳，打出曲阳县。李神俊又气又怕，干脆辞职不干。正合尔朱荣心意，副总理尔朱世隆兼任组织部长。

尔朱荣控制吏部，开始对河南下手，吏部草拟文书委任北人去河南做官。河南是汉化大本营，支持孝庄帝的老巢，水泼不进，针扎不透。这是最后一块阵地，孝庄皇帝拒绝任命任何一位鲜卑武人任职河南。为此，大宰元天穆和皇帝翻脸，不惜恫吓道：“天柱大将军有大功于国家，为国宰相，即使请求更换全天下的官吏，陛下您也不能违背吧，何况不过调任几个州的官员，如何不准！”

面对咄咄逼人的元天穆，孝庄帝不害怕，正色道：“天柱大将军若不为人臣，朕也可以让他取代，若守臣节，绝无更换天下百官的道理。”

尔朱荣的愤怒可想而知，我平定天下你不赏赐倒也罢了，舍不得那些破烂衣服、车马、弓矢，我不要行不行。用几个人都不可以，太过份！尔朱荣恨恨道：“天子之位靠谁坐上的，如今我的话也不听！”

双方撕破了脸，矛盾表面化，谁都不掩饰不满的心情。孝庄帝的亲戚城阳王元徽，那位被广阳王元深偷了老婆的元徽，侍中李彧，汉化贵族杨侃、高道穆、元罗等人凑在一起密谋除掉尔朱荣。

进京

山雨欲来风满楼，洛阳和晋阳城中的凉风弥漫着潮湿的烟雾。双方要摊牌了，尔朱荣从晋阳向朝廷上书，要来洛阳照看皇后分娩。尔朱皇后怀孕八个月，做为父亲来看看女儿，要求合情合理。

孝庄皇帝清楚，尔朱荣来者不善。尔朱荣新近荡平天下，威震四海，朝廷非但未能给予赏赐，反而处处与他作对，人家是来讨说法的。

阴险的元徽一阵冷笑，“来得好，正愁不见人，趁他进殿拜见陛下之机埋伏甲兵宰了他。”济阴王元晖业反对：“尔朱荣此来必有准备，只怕伤了陛下。”“那就先行斩杀尔朱荣洛阳城中的亲信，发兵与他决战。”

元徽一门心思揽权，对尔朱荣恨之入骨。孝庄帝虽然年轻，但他明白单凭洛阳城中的禁卫军根本不是尔朱荣的对手，何况禁卫军中不少人和尔朱荣关系密切。

大臣们不是傻瓜，早早闻到洛阳空气中弥漫的杀气，河阴之变可是前车之鉴。中书侍郎邢子才等官员纷纷跑回老家去了。邢子才继承父亲邢峦的聪明，一有风吹草动，自个先躲起来。

中书舍人温子升进宫，送给孝庄皇帝一封信，信是以尔朱荣名义写的。尔朱荣告诉温子升，愿意留下你就留下，愿意走你就走，我不追究。温子升对皇帝说，尔朱荣给每一位大臣都写了同样的信。

尔朱荣通过信传达了一个讯息，想跟我干的人留下，不想跟我的干的人走路。孝庄帝尚抱有尔朱荣不会来京的奢望，现在知道无论如何逃不过这一关。至于尔朱荣来京会有什么举动，实在难以猜测。

大臣们都在重新站队，温子升无疑站到己方。武卫将军奚毅向孝庄帝表忠心：“若必有变，臣宁死陛下，不能事契胡。”对于禁卫军将领，孝庄帝不全部信任。禁卫军集团支持自己做皇帝，又支持尔朱荣屠杀汉化文官，奚毅就是个例子。孝庄帝知道，禁卫军集团这一次支持他，因为尔朱荣权势太高，已经使北方鲜卑人凌驾于洛阳禁卫军将领之上。但是，禁卫军官员们毕竟和尔朱荣走得太近，孝庄帝不能不留心眼，平静地道：“朕敢担保天柱大将军无异心，也不会忘记你的忠心。”

远在晋阳的尔朱荣也接到一封信，那是一封匿名信，是尔朱世隆的家人清晨从大门上揭下来的，上面廖廖数语：“天子与杨侃、高道穆等人密谋，欲杀天柱大将军。”

尔朱荣一阵冷笑，三下两下把信撕得粉碎，扔到地上，恶狠狠朝上面啐了一口唾沫，轻蔑道：“世隆无胆，谁敢有这样的想法！”尔朱荣妻子北乡长公主心头掠过一丝恐惧，劝道：“小心驶得万年船，我看洛阳之行取消了吧！”尔朱荣哼了一声，“我若不去，岂不被那些小人看轻了！”

尔朱荣说得没错，尔朱世隆胆子确实小，根本没有什么告密者，他怀疑孝庄帝有阴谋，苦于皇帝做事机密，没有搞到证据，便自己写了告密信贴在大门上，希望引起兄长的注意。

胆大固然是好事，胆大是创业必须的素质，心细才是永保成功的诀窍。所谓胆欲大而心欲小，智欲圆而行欲方。尔朱荣胆子大，行得正，但他心不细，智不圆，枉送人间一条好汉的性命。

尔朱荣带五千契胡甲骑入洛阳。真假消息满天飞，有人说尔朱荣要造反，有人说皇帝要杀尔朱荣。尔朱荣集团与孝庄帝集团已是水火不容，矛盾不可调和，双方部下极力怂恿主子干掉对方。高荣祖借慧星出没劝尔朱荣除旧布新，李显和私底下道：“天柱大将军来京，那能不加九锡，何须大王自讨，天子太不晓事。”郭罗刹道：“今年可做禅让文书，何止加九锡！”褚光道：“是啊，人言并州城上有紫气，何虑天柱大将军不应此兆。”

尔朱荣这才知道，形势似乎超出他的掌控范围。说尔朱荣不想称帝那是假话，他曾手铸金人，足见心存此念。可北魏国一百五十年基业，算上代国及雄霸草原的日子，拓跋家族在中国北方有近三百年的根基。孝文汉化，中原汉人视元魏为华夏正朔，岂是一朝一夕可以颠覆。纵是自己威震天下，也须慢慢来，况且在他心目中，孝庄帝元子攸不过是个24岁没有经验的年轻人，何足为惧。

帝国两大巨头第一次会面，尔朱荣采用敲山震虎手法试了一把，“有人说陛下想杀我，可有此事？”孝庄帝心中暗暗吃惊，表面不动声色，坦然道：“外界倒是传言太原王想害我，流言蜚语岂能当真！”

孝庄帝反应机敏，不见一丝慌张，尔朱荣放下心来。双方保持极度克制，努力不把搭在弦上的箭放出去。谁都知道，这一箭出手，便是惊魂动魄，见血封喉。尔朱荣率先表示出诚意，每次出入皇宫只带数十名随从，宫门解剑，卫士不带武器。

孝庄帝本以为尔朱荣率甲兵到洛阳，即使不谋反，定逼迫自己做

一番人事变动，不想几日过去，行为中规中矩，不见有什么大动作，杀尔朱荣的心淡了下来。元徽急忙加火道：“尔朱荣纵使不反，陛下能够忍受他的所作所为吗？况且谁又能保证他不反呢？”

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孝庄帝体会到身不由己的滋味。尔朱荣部下的言谈大多没能逃过他的耳朵，因为他们根本不想隐瞒。自己的人也是急不可待、跃跃欲试，长此以往难免不走露风声。双方猜忌只会越来越重，总有一方忍不住。

先下手为强。孝庄帝下诏召元天穆入京，北方鲜卑人以其二人为领袖，要下手就一并除去。

武卫将军奚毅向皇帝告密，尔朱荣的部下正策画借打猎为由挟持皇帝去晋阳，然后诏告天下迁都。孝庄帝正寻思奚毅之言的真伪，元徽道：“尔朱荣昨夜在陈留王府说过一句话，足以证明有谋反之心。”

陈留王元宽是孝庄帝侄子，娶尔朱荣小女儿为妻。尔朱荣来到洛阳经常住小女儿家里，昨晚指着元宽说：“我最终会得到你的帮助。”

元宽小小年纪能帮尔朱荣什么忙？不用元徽解释，孝庄帝心中明了。尔朱荣之所以没有动作，那是在等尔朱皇后生子。如果尔朱皇后生儿子，那么就可以杀死自己立外孙，如果尔朱皇后生女儿，那就立小女婿陈留王。”

暗算

联想到昨晚做的恶梦，孝庄帝心惊肉跳，对亲信们道：“昨夜梦见我拿刀把自己十根指头全割掉了。”不管怎么说，尔朱荣是孝庄帝的大功臣，没有尔朱荣难坐皇位，没有尔朱荣叛乱难平，尔朱荣算是强而有力的一双手。

解梦太简单，想要什么解释有什么解释。元徽阴沉沉道：“蝮蛇螫手，壮士断腕，吉兆！”

元天穆到京了，孝庄帝出宫相迎，西林园宴射为天穆接风。众人

射了几圈，尔朱荣对待卫们的射术不满意，说道：“近来天下太平，侍卫之臣不再习武，陛下莫如率五百骑兵围猎，让他们练练功夫，陛下也可消消疲劳，散散心。”

说者无意，听者有心。孝庄帝想起奚毅告密的话，看来尔朱荣确有诡计，不能不除，一旦迁都晋阳，再做什么都晚了。

九月的洛阳，黄叶纷飞，飘满丹阙。秋天既萧索，又充满收获，胜利建立在敌人的痛苦之上，秋风如刀，谁将成为落叶？

决战前夕，孝庄帝在听故事，听一个残酷的故事。温子升一脸平静，平静得可怕，说到肥胖的董卓被剖腹，脂膏流满地面，点了几日几夜的天灯，又说及李催杀王允屠长安，眼睛未眨一下，神态宁静得像一泓池水。孝庄帝叹了口气，“王允杀董卓后，若赦免凉州人必不会落到那种地步。”孝庄帝直视温子升的眼睛，毅然道：“朕的心你是知道的，即使死了也要去做，何况未必便死。朕宁为高贵乡公死，不为常道乡公生！”

世间的事充满神奇，“高贵”象征曹髦那颗宁死不受辱的心，“常道”看出曹奂自甘堕落的寻常人心态。曹髦虽死，却给后人留下一种精神，宁可站着死，决不跪地生；留下一句传世名言“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

尔朱荣之心，岂不路人皆知。难道元子攸倒不如一个曹髦。论心机，元子攸远在曹髦之上，论傲慢，司马昭远不及尔朱荣。

尔朱荣非常自负，自诩天下第一勇士，三千契胡骑兵起家，弹指之间，遍地狼烟尽熄，天下英雄舍我其谁。他和随身武士宫外解刀剑，既是一种和解姿态，也有一种目空一切的骄傲。谁敢杀我，是这位平定天下的契胡贵族傲慢的写照。

尔朱荣不知道，想杀他的人何止一个。当天下午，孝庄帝召尔朱荣和元天穆进宫一起吃饭，杨侃率十余名杀手埋伏在明光殿东侧。好在尔朱荣和孝庄帝没什么共同语言，简单吃了点东西，便和元天穆退

了出去。杨侃率武士匆匆赶到，登上明光殿石阶时，发现尔朱荣已经走到中庭。第一次刺杀行动宣告失败。

第二日，九月十九日，孝庄帝忌日，不吉；九月二十日，尔朱荣忌日，当然他不会参与任何活动；九月二十一日，短暂的朝会刚一结束，尔朱荣便赶去赴陈留王家宴。宴席之上尔朱荣喝得酩酊大醉，次日凌晨犹自头痛不已，派人告假说身体不适，一连数日没有上朝。

阴谋不能拖得时间太久，宫廷和禁卫军中有尔朱家族的人，尔朱世隆探得风声紧，劝尔朱荣赶紧动身回晋阳。尔朱荣仍然不信，淡淡道：“何必太匆匆。”尔朱荣不相信元子攸有胆量下手，况且他并没有加害元子攸之心，皇帝为何要铤而走险。

九月二十五日，客人来访。

城阳王元徽满面春风，笑容可掬，快步踏进屋子，见尔朱荣与元天穆赌钱，玩得正开心。元徽上前，伸手摘去尔朱荣的帽子，举在手中欢舞盘旋。鲜卑人习俗，遇到开心高兴值得庆祝的事情总要跳舞。魏书常有此类记载，道武帝拓跋珪生子，卫王拓跋仪深夜入宫跳舞贺庆。元徽脱尔朱荣帽子起舞，说明尔朱荣有大喜之事。果然，元徽美滋滋说道：“贺喜太原王，皇子诞生，你做外公啦！”

尔朱荣不觉一怔，尔朱皇后怀孕才九月，怎么会生子？只听屋外人声嘈杂，贺客云集，宫廷中的文武官员齐来祝贺，皇帝的使者到，宣读喜讯，召尔朱荣、元天穆入宫。

早产不是没有的事情，尔朱荣心头那一丝疑虑一扫而光，女儿生子，那便是太子，北魏国未来的皇帝，如何不喜。尔朱荣喜笑颜开，叫上长子尔朱菩提及左右亲信，一行众人喜气洋洋赶往禁宫。

宫廷中却无一丝喜气，温子升伏案疾书，为孝庄皇帝起草一份诏书，杀尔朱荣告天下的文书。温子升是北魏大文人，北朝文学家不多，温子升与魏收、邢子才并称魏末三才子。

温子升的诗通俗易懂，比如《安定侯曲》“封疆在上地，钟鼓自相

和。美人当窗舞，妖姬掩扇歌。”《敦煌乐》“客从远方来，相随歌且笑。自有敦煌乐，不减安陵调。”《白鼻騮》“少年多好事，揽辔向西都。相逢狭斜路，驻马诣当垆。”

还有那首开唐代闺怨诗先河的《捣衣》，“长安城中秋夜长，佳人锦石捣流黄。香杵纹砧知远近，传声递响何凄凉。七夕长河烂，中秋明月光。蟋蟀塞边逢候雁，鸳鸯楼上望天狼。”

温子升的文章传到江左，萧衍赞他：“曹植、陆机复生于北土。”使者出使吐谷浑王国，见国王床头放着几卷书，全系温子升的文章。北魏文学大不如南朝，故而济阴王元晖业以温子升为荣，得意道：“江左文人，宋有颜延之、谢灵运，梁有沈约、任昉，我子升足以陵颜轹谢，含任吐沈。”

元天穆和孝庄帝争相笼络，白袍队入洛阳，元天穆北渡黄河撤军甚至征询温子升的意见，愿走愿留，悉听尊便。温子升选择去洛阳投奔元颢，孝庄帝南返洛阳，温子升仍旧官居原职。鲜卑武人与汉化贵族党争，身为汉人的温子升自然站在孝庄帝一边，为皇帝出谋画策，起草文书。

杀尔朱荣的诏书刚写完，殿外传来“尔朱荣到”的声音，孝庄帝一阵惊慌，心跳加速，因为明光殿东厢房埋伏着杀手。温子升缓步走到孝庄帝面前，静静道：“陛下色变。”

孝庄帝意识到失态，急忙向侍卫索酒，连饮数杯才定下心神，酒壮英雄胆，莫怪乎水浒好汉多喜欢饮酒。

温子升手持诏书走出明光殿，迎头撞见尔朱荣等人入殿。尔朱荣一把抓过温子升手中的诏书，一边在手掌中把玩，一边问道：“是什么文书啊？”

温子升神色不变，温和平静，淡淡道：“敕”。

尔朱荣看也未看，把文书交还给温子升，迈步跨进明光殿。有时人的一个念头可以改变人生，如果尔朱荣打开文书瞧瞧，北朝历史就

将改写。

孝庄帝背倚东墙向西正襟危坐，尔朱荣、元天穆在御榻西北面不远处南向落座。尔朱荣刚刚坐定，猛然间瞧见鲁安、李侃晞手提钢刀带着一群武士从东门闯入，心知不妙，谣言成真，皇帝要杀他。

尔朱荣反应极快，伸手摸刀却空空如也，宝刀已经解在宫外。尔朱荣一时间大为窘迫，恨自己过于托大，心想现如今唯一的办法即是制住皇帝，投鼠忌器，谁也不敢动。他离孝庄帝最近，挺身而出，身影一晃，抢到御座旁。只见寒光一闪，一柄长刀从御座下方向上破空划出。尔朱荣没有料到孝庄帝手里会有刀，形势危急之下不容想那么多。孝庄帝早有准备，宝刀横放膝下，右手紧握刀柄，长刀挥出。尔朱荣全力扑来，身体恰好撞上刀刃，一刀毙命。

杀手们挥刀一阵乱砍，尔朱荣十四岁的儿子尔朱菩提、元天穆等三十余人血染宫廷，就跑了一位，金紫光禄大夫司马子如，高欢那位喜欢讲黄段子的哥们儿。司马子如机灵聪明，史书没有记载他是否进入明光殿。一般来讲，恐怕早在进宫之时就预感到不妙，磨磨蹭蹭，滞留殿外，一见形势不对头撒腿溜出皇宫。《北齐书》用八个字形容他在这场惊心动魄的政变中的反应，“知有变，自宫内突出”，破围而出也不容易。尔朱荣手下官员多是塞北豪杰，为什么他出来，别人出不来。证明司马子如有脑子，事先预判能力强。

尔朱荣、元天穆死得很惨，鲁安等人怕他们不死，连续补刀。鲁安，大家应该有印象，荥阳之战投降陈庆之的魏将。暗杀尔朱荣汉人出力最多，温子升、杨侃、鲁安、李侃晞冲在第一线。这也是尔朱荣屠杀汉文官的报应，洛阳人与他仇深似海。尔朱荣死讯传开，文武百官进宫道贺，“内外喜叫，声满京城。”

尔朱荣死时三十八岁，历史学者们无一例外将其定性为“奸臣”。最重要的一条证据即孝庄皇帝从尔朱荣尸体上找到手板，上面记录着官员任免方案，不是尔朱荣的人统统在外调之列。故而孝庄帝庆幸道：“这小子活过今天就无可驾驭。”然而，仅从这一点难以认定尔朱荣有谋反企图。这句话是孝庄帝说的，手板上记录着什么谁也没有看

到，可以视为孝庄帝为杀害功臣找理由。即使属实，孝庄皇帝拒绝过尔朱荣向河南安排北人，自然不会认同尔朱荣的官员委任计划。谁都无法否认，说尔朱荣谋反证据不足。

《魏书》评价较为客观，赞扬尔朱荣的功绩：“苟非荣之致力，克夷大难，则不知几人称帝，几人称王也。”尔朱荣为北魏国平定叛乱，赢得了和平。他最大的过错莫过于沉杀胡太后和小皇帝，发动河阴大屠杀，使北魏帝国原本趋于平和的民族矛盾再度尖锐。他为鲜卑武人和高欢背了千载黑锅，却成就了白袍名将陈庆之。用魏收的话讲，尔朱荣之所以落到身败名裂的下场，“斯则蒯通致说于韩王也。”尔朱荣和孝庄帝身边那些蒯通们，他们不为国家的幸福而为自己的私利鼓唇摇舌，大英雄尔朱荣不过是他们手里的玩物而已。

反叛

尔朱荣死了，尔朱家族及其部下必将发生叛乱，如何将这一场叛乱消弭于无形之中，孝庄皇帝采用“既往不咎”的策略，宣布大赦天下，制作“免死铁券”，希望尔朱家族自动放弃抵抗。这是元子攸从王充诛杀董卓不肯赦免凉州将士导致失败的教训中吸引的经验。

“既往不咎”的策略未能打动尔朱家族，但造成尔朱荣集团的分裂。事变当夜，尔朱世隆保护尔朱荣的妻子北乡长公主带领契胡骑兵焚烧西阳门杀出洛阳。尔朱荣亲信将领贺拔胜和朱瑞等人不想跟随尔朱世隆出逃，贺拔胜成功制止了尔朱荣死党田悦突袭皇宫的计划，留在洛阳。

尔朱世隆准备撤回北方，司马子如劝住这位尔朱家的少爷，“我们不能一味逃跑，那是向朝廷示弱。如今的天下强者为王。你略微显示一下弱小，人们都背叛你。不等跑到晋阳，人心散了，队伍怎么带。如今之计，先控制黄河浮桥，既能进攻又能跑路，然后分兵取洛阳，就算打不下来，也让天下人瞧瞧我们的实力，让他们不敢随便背叛我们。”

司马子如和贺拔胜不同，他是尔朱荣一手提拔起来的人，危难关

头尽心竭力。尔朱世隆采纳他的意见，率军进攻河桥，攻占北中城，斩杀守将奚毅，分派尔朱度律率一千契胡骑士，杀回洛阳向朝廷示威。

孝庄帝登上大夏门，遥见城下契胡骑士身裹白衣，披麻带孝。尔朱度律向皇帝索取尔朱荣尸体，边流泪边道：“臣等随太原王入朝，太原王蒙受奇冤，我等将士不忍空归，愿得太原王尸，生死不恨。”尔朱荣讲义气，一千多契胡骑兵想起尔朱荣的好处，齐声痛哭，声震洛阳。

哭得孝庄皇帝也有些悲伤，人家尔朱荣于他有恩，功大于过，谁让自己是皇帝呢。如果论功行赏，天下皇帝岂不要换去一多半。孝庄帝派人送去“免死铁券”，保证众人官复原职，既往不咎。

尔朱世隆一阵冷笑，“太原王功高天地，一片赤胆忠心，长乐王不顾以前的盟誓残害忠良，今日两行铁字，何足可信！我为太原王报仇，决不投降！”

使者回报孝庄帝，连称呼也改了，摆明不承认他这个皇帝。元子攸生气，把宫中的财物宝贝全部搬到西门外召募勇士。人为财死，一日之内召得一万敢死之士。那边，尔朱世隆悬下重赏，破城之后，许你们尽情劫掠两天，城里的所有一切，珠宝、黄金、财物、男人、女人、小孩都是你们的，随便拿，随便抢。

敢死队出城与契胡骑士决战，一万对一千，一连打了好多天愣是打不过人家。勇敢是勇敢，身体素质不行。契胡兵都是尔朱荣的百战精兵，个个收拾过老虎，从猛虎口中杀出来的勇士，洛阳人怎么能是对手。

屡战不胜，文武大臣们一个个都不吱声，散骑常侍四川人李苗火了人，奋衣而起：“给我一百人，我去把河桥烧了。”

够牛，南北朝就不缺牛人。李苗和萧衍有仇，从蜀地投到洛阳，念念不忘打回老家去。谁知南征不成，倒打起羯人来。

李苗带着人从马渚借着夜色荡舟顺流而下，放出火船焚烧河桥。南岸契胡军远远望见河桥起火，争相渡河，马踏人挤，乱成一片。一会功夫儿，黄河浮桥烧断，契胡兵纷纷落水。李苗没跑，带着百把十号人呆在河中渚等援兵。谁知城中人害怕契胡兵，一人没出来。契胡骑兵涉水攻击放火者，两家死斗，李苗寡不敌众，投水而死。河桥没了，尔朱世隆只得收兵北退。

孝庄帝感激李苗，封侯、赠车骑大将军。后来，尔朱世隆进入洛阳重新掌权，有狗腿子劝他撤了李苗的封号。尔朱世隆不同意，说李苗是天下善士。如果不把桥烧了，那次真的打进洛阳，洛阳就毁了。屠城两日，不能留下罪证，只能焚烧洛阳。如此一来，他尔朱世隆可是千古罪人。自古强盗皆如此，八国联军不都这么干么。

尔朱世隆退走，尔朱家族的势力仍然强大。尔朱天光控制关中地区，尔朱仲远割据徐州，尔朱兆在汾州（今山西汾阳），尔朱荣得力干将高欢在晋州（今山西临汾），侯渊在平州（今河北遵化）。

孝庄帝派大员安定各地局势，采取分化拉拢、各个击破的战术，安抚尔朱天光，令源子恭镇守太行山丹谷，防止山西敌军。随后，孝庄帝去看一个人，一个勇贯河北的英雄好汉。

高昂字敖曹，年近四十，在青年才俊辈出的魏末乱世显得老了，然而他的威名早已传遍北魏国。高敖曹出身河北豪族渤海高氏，北朝八大门阀，“崔卢李郑”排在前面，其下便为“羊毕封高”。

高敖曹出名不是靠家世，而是靠武功。此人生得“龙眉豹颈，姿体雄异，胆力过人”，从小不喜欢读书。门阀士族传家靠文化，一个武夫如何能让书香门第延续下去。父亲高翼挑选国内最严格的老师教他，严师够狠，棍子鞭子一起招呼。小高昂丝毫不惧，照旧不好好听讲、迟到、早退、旷课。老师揍了一遍又一遍，累了，喘着气问道：“你到底想怎么样？”小高昂回答道：“男儿当横行天下，自取富贵，谁能端坐读书作老博士呢！”老师听得吐血，渤海高家怎么出这么个混球。

青年时代的高敖曹简直就是土匪，他与大哥高乾散尽家财，招揽

天下剑客，横行乡里，无法无天。高乾喜欢上博陵崔家的女儿，求婚遭拒。二人一商议，背着长剑，夜晚摸进村里，跳入崔府，把人家女儿劫出来。走到村外，高敖曹对哥哥道：“此处没人把她办了。”“办？”“办！”高昂就在野外把人家崔家女儿上了，先做后娶。

高翼拿儿子一点办法没有，对人说：“此儿若不灭我族，必当广大我门，不会只做一个州里的豪杰！”高敖曹兄弟的所作所为已经超出门阀士族保家延续门第的宗旨。高翼经常跟着受牵累，动不动儿子们跑了，官府把他抓狱里。高翼哀叹道：“我的几个儿子都这副凶狠德行，不知道死后有没有人给我上坟，培一锹土。”

高敖曹一直没变，高乾长大以后通世故，攀上掌权的元叉，官拜员外散骑侍郎。元叉死后，高乾与长乐王元子攸交上朋友。河阴事变，高乾逃回家乡。此时葛荣横行河北，正因高氏兄弟培养了一支武装力量，朝廷起用高翼为渤海太守抵御葛荣。葛荣号百万之众，高家怎么是对手，和邢杲一起被逼进山东。他们与山东豪强发生冲突，高氏兄弟干脆接受葛荣的官职，转而在山东攻城掠地。尔朱荣与葛荣决战，孝庄帝派人去山东调解河北流民与山东原住民的矛盾，高氏兄弟散去兵众，归顺朝廷。

孝庄帝非常高兴，任命高乾为给事黄门侍郎、高敖曹散骑侍郎。尔朱荣对汉人豪强心存戒心，尤其高氏兄弟这种桀骜不驯之徒，借口他们曾经反叛过朝廷，不适合呆在皇帝身边做近臣，逼高乾辞职。高乾一怒之下回到家乡，与高敖曹重新招纳勇士，整日射猎游玩。那个时代聚众射猎相当于军事演习，尔朱荣闻报大为不满，派当州刺史诱捕高敖曹押送晋阳。尔朱荣入洛阳，随身带着高敖曹，把他关押在驼牛署。

大夏门之战，高敖曹被甲横戈，身先士卒，与契胡骑士一场血战，让孝庄帝见识到高敖曹的勇猛。孝庄帝找高敖曹有事相托，不成想在高敖曹处见到从河北匆匆赶来的高乾。孝庄帝大喜，拜高乾为河北大使，高敖曹直阁将军，希望二人回到河北联络汉人豪强，招揽壮士，安定当地局势，消灭平州刺史侯渊。

孝庄帝亲自把高家兄弟送到黄河岸边的浮桥，赐酒壮行。孝庄帝举起酒杯，手指滔滔不息的河水，诚恳地道：“你们兄弟是冀州豪杰，手下勇士成群，若京城有变，可为朕河上一扬尘。”

士为知己者死。高乾泪流满面，孝庄帝将河北重任交付自己，唯有肝脑涂地在所不辞。高敖曹拔出长剑，舞剑明志，剑光如雷霆电击，劲风荡起漫天黄叶飘落滚滚河面，倏忽之间不见踪迹。

壮士瞋目，怒发冲冠，大有风萧萧兮易水寒之悲壮。然而，行人高氏兄弟就此闯出一片天地，送者孝庄皇帝却再也见不到他们了。

尔朱家族的行动更快，尔朱兆从汾州赶往晋阳。别看尔朱兆粗莽汉子，这点心计还是有的。尔朱荣近年来苦心经营晋阳城，兵马、物资多得不可胜数。近水楼台先得月，尔朱兆抢得晋阳城，奠定在尔朱家族中的物质地位。谁能为尔朱荣报仇，谁就可成为尔朱家族的接班人，尔朱兆点起铁骑与尔朱世隆合兵长子城。

出师须有名。美国人出兵，动辄冠以美国人民的利益，维护世界的和平，维护地区的和平，赋予敌对国人民民主和自由，这些都是“名”。中国古代君主为上，臣子攻打君上属于大逆不道，是叛贼、乱匪。臣子们出兵往往冠以“清君侧”。尔朱荣为孝庄帝亲手所杀，“清君侧”用不上。

皇帝是名份，大家承认，你是皇帝，不承认就不是。当然，皇帝不是随便哪个人都可以做。譬如品牌，驰名品牌是几代人创下的，别人用就是冒牌货，只能从元氏家族中选。于是，尔朱家族拥立长广王元晔为新皇帝。元晔与尔朱家族带亲，系北魏名将元英侄子，尔朱荣妻侄。

尔朱家族联合起兵，尔朱兆自长子南下，尔朱仲远自徐州西进，只有尔朱天光按兵未动。尔朱仲远与洛阳东征军大战于滑台。东征军主将郑先护，副将贺拔胜，两人的配置显示出年青的孝庄帝应对危机魄力不足。

洛阳形势极度严峻，当此时刻必须任用真正有军事才干的人。整个北魏国的矛盾犬牙交错，主线即鲜卑武人与汉化文人的矛盾，所以北方武人支持尔朱家族与朝廷对抗。其次是元子攸与尔朱荣之间的君臣冲突。人与人之间没有铁板一块，尔朱荣集团也是如此。元子攸成功拖住尔朱天光，降服贺拔胜。

贺拔胜虽说是北方武人，但贺拔家族屈身尔朱家族实属不得已的事情。贺拔家鲜卑豪门，尔朱家出身羯胡，加以君臣大义，故而贺拔胜站到孝庄皇帝身边。贺拔胜北魏名将，平定六镇叛乱战功卓著。孝庄帝不用他出任东征主帅，而用汉人大门阀荥阳郑氏子弟郑先护。汉化文人与北方武人互不信任，郑先护竟然不肯让贺拔胜的军队进入己方大营。贺拔胜与尔朱仲远大战，郑先护不予支援。贺拔军战败，贺拔胜一气之下再度投靠尔朱家族。

孝庄帝失去一员虎将，失去武川鲜卑，同时失去东征战争的胜利。郑先护军心涣散，无力与尔朱仲远交战。汉化文人与鲜卑武人不交心是那个时代最棘手的事情，谁处理好其中的关系，谁能得到天下，高欢和宇文泰一生为此事虑尽心机。

北风呼啸，寒冬来临，尔朱兆击败丹谷守军，率契胡轻骑兵倍道兼行直扑洛阳。洛阳墙高城坚，黄河自然天险，马匹虽快，安能跳河上墙？可尔朱兆短短三天，擒住了孝庄皇帝元子攸。

元子攸有三个没想到，一没想冬天黄河水位下降，骑兵过河不必走桥；二没想到宫廷禁卫军中出了叛徒，三没想到城阳王元徽是个无耻小人。

想干大事必须有识人之明，孝庄帝不用贺拔胜为主将，却用华山王元鸢执掌禁卫军。元鸢与尔朱荣交好，河阴之变与尔朱荣共登高坡观看屠人惨剧。

契胡骑兵赶在丹谷败军之前涉水过河杀向洛阳，河水浅处仅及马腹。契胡人的运气好得不能再好，当天刮起沙尘暴，漫天黄沙，守城官兵连敌人的影子也没瞧见，契胡骑兵队冲进洛阳，攻到皇宫。狂沙

袭来，禁卫军弯弓却无法放箭。元鸢喝令禁军不得抵抗。

孝庄帝闻讯撒丫子从皇宫跑到云龙门，正好遇到元徽骑马逃跑。孝庄帝连声招呼，喊哑了嗓子，元徽反而快马加鞭。落难老虎不如狗。元徽心道，“你是契胡人第一要犯，我搭着你往哪里逃啊。”黄河死难的李苗早就说过，“城阳王蜂目豺声，不是好人。”孝庄帝傻了吧唧，对他言听计从。元徽毁过两位有名的亲王，广阳王元深和太原王尔朱荣。如果说元深偷他老婆活该倒霉的话，人家尔朱荣没玩过你家女人，泼死命算计人家干嘛。孝庄帝有恩于他，他却硬生生把皇帝最后一线生机葬送。

契胡兵抓住孝庄帝，残暴的尔朱兆把皇帝锁在永宁寺门楼之上示众，寒冬腊月，朔风刺骨。长于深宫的孝庄帝几曾受过这种磨难，冻得浑身发紫，嘴唇哆嗦，没多久患上感冒，向尔朱兆求个御寒的头巾戴戴。尔朱兆撇撇嘴，没有！

人要死了，戴个头巾纯属浪费。尔朱兆动了杀机。不能在洛阳杀皇帝，要照顾洛阳人的情绪，万一出个劫法场的怎么办？尔朱兆把孝庄帝押往晋阳，缢死于三级佛寺。孝庄帝元子攸时年二十四岁，临死之时，从容不迫，合掌拜佛，愿后世再也不做国王，并作五言诗一首：“权去生道促，忧来死路长。怀恨出国门，含悲入鬼乡。隧门一时闭，幽庭岂复光？思鸟吟青松，哀风吹白杨。昔来闻死苦，何言身自当。”

就在元子攸去晋阳的路上，有一个人曾想去救他，这个人大大的有名。他到底想过没有？有没有此等忠心？恐怕知道的人不多。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玉壁绝唱
3. 第二章 打虎太岁
4. 第三章 跛脚奴与佛帝
5. 第四章 四家斗法
6. 第五章 帝国鬼才
7. 第六章 别怪我心狠
8. 第七章 瞧这一家子
9. 第八章 台城保卫战
10. 第九章 这里的黎明静悄悄
11. 第十章 高澄遇刺谜案
12. 第十一章 诸魔的黄昏
13. 第十二章 蛮帝陈霸先
14. 第十三章 天才疯子高二郎
15. 第十四章 琵琶国手与瞎子宰相
16. 第十五章 宇文北周
17. 第十六章 明月照铁面
18. 第十七章 武皇帝与后主

引子

本书是长篇历史随笔《南北朝那些事儿》的第四卷，南北朝之终结版。

北方奸雄高欢折戟玉壁，出师未捷，遗恨弃世。羯人侯景据河南十三州率十万雄兵叛乱，引梁朝与西魏兵入中原。高澄临危受命，选拔智将慕容绍宗平叛。东魏军在寒山大败梁军，击溃侯景。侯景率八百骑渡淮河投奔南朝，菩萨皇帝萧衍聪明反被聪明误，引狼入室，被围台城。各路诸侯坐壁上观，坐视台城沦陷，梁武帝平静地结束了自己的人生。侯景乱梁激起江南大乱，独眼龙萧绎残害骨肉，拥兵荊州，与侯景展开生死较量，在广州军阀陈霸先支持下平定侯景之乱。联军攻入南京之际萧绎后院起火，西魏军兵下荊州，攻克江陵，杀死萧绎。陈霸先趁机火并王僧辩占领南京，先后击退北齐军进攻，建立陈王朝。

高氏与宇文氏家族先后废掉东魏和西魏的傀儡皇帝，北齐与北周相继兴起。胡族入侵造就南北朝冷血时代，无论南人北人均选择以暴制暴，即便对付最亲爱的人也毫不手软。汉人学会胡人的嗜血与残忍，胡人学会汉人的权谋与狡诈。高氏与宇文氏家族陷入到宫廷阴谋的游戏中去。

北方的战争在继续，北齐两次击败北周大规模的军事进攻。然而，军事上的胜利不能挽救北齐的没落。民族一家的府兵制使北周国逐渐强大，汉与鲜卑的矛盾直接导致北齐名将斛律明月和兰陵王高长恭的死亡。北周武帝宇文邕靠一己之力神话般杀掉权臣，发动统一北方的战争。沉迷于冯小怜玉体横陈和琵琶美酒快乐中的无愁天子后主高纬一败涂地，北齐亡国。

皇族之间的残杀使宇文家族实力大减，一代雄主宇文邕去世后宇文家后继无人，杨坚趁机篡权，建立隋王朝，南征一举灭陈。南北朝

在横渡大江的铁马金戈轰鸣声和玉树后庭花的靡靡之乐中缓缓落下帷幕。

第一章 玉壁绝唱

公元546年，东魏和西魏打了一场战役，东魏全力以赴，西魏举重若轻。这一场战役使北方统一的梦想彻底破裂。交战地点：玉壁。

位于山西省稷山县的玉壁毫不起眼，无论谁路过那里都不会多望一眼，直到一座小城拔地而起。那是一座刚刚修建的小城，矗立在半山坡上，树木茂盛，生机勃勃，湍流不息的汾河从城堡脚下奔流而过，东、西、北三面皆为深沟巨壑，地势突兀，险峻天成，宛如一座空中堡垒。

十万东魏战士围攻这座小城五十多天，这是北方最精锐的兵团，他们是鲜卑人，血液中流淌着游牧民族勇武的精神。

东魏枭雄高欢站在一处高坡上举目仰望，黄色的旆旗、黄色的战袍像汹涌的金色海洋一次又一次冲击着被黑暗笼罩的玉壁。黑色的旗帜，黑色的甲冑，黑色的羽箭护卫着那座小小的城堡。

高欢发出一声长长的叹息，那是一声无助的哀鸣。他从怀朔镇来到中原从来没有如此失望过，如此痛苦，如此束手无策，那怕被人抽鞭子，被人追杀，寄人篱下，被强大的军队攻击，被皇帝无情抛弃。

“亡高者黑衣！”每次想起那句神秘的谶语，高欢镇定自若的心都会不知所措的跳动。他甚至不愿意见沙门，讨厌和尚们身上那一身黑色的袈裟。但是，最大的敌人，西魏的宇文泰偏偏把军队的旗帜、战袍和官员们的制服统统改为黑色。

高欢和宇文泰各自拥立北魏皇帝，自称正统，对帝德和服色的认识却不相同。北魏建国，国家土德，服色尚黄，开国皇帝拓拔珪不承认晋朝的正统，以曹魏自居。孝文汉化之后，孝文帝元宏自诩承继晋朝正统，水德，服色尚黑，东晋灭亡也为其提供理论的可操作性。代

表鲜卑武人的尔朱荣与高欢执政，认为孝文帝过度汉化，帝德和服色又改了回来。

元修皇帝背弃高欢入关，宇文泰认同水德，将服色改为黑。“亡高者黑衣”是宇文泰的出发点。他就是要让高欢感到晦气，无论是真是假，宇文泰打赢了一场心理战。

一座小小的玉壁城耗尽高欢的精神。为拿下玉壁，高欢用尽平生所学，用尽奸雄的一切智谋。玉壁城的守将韦孝宽则以无边的智慧回应奸雄挑战，高欢与韦孝宽的终极PK，使冷兵器时代的城市攻防战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金、木、水、火、土五行齐上阵。

高欢输了，输得一丝不挂。黄色的海洋退潮，消去一大半，损失七万甲兵。

东魏人忙着挖坑，挖一个大大的坑，深不见底的坑，掩埋堆积如山的尸体。高欢痛苦地弯下腰呕吐，吐的不是苦水，而是鲜血。一具又一具抛进深坑中的尸体都是他的好兄弟，鲜卑的好儿郎，为他出生入死的战士。短短一个多月，七万条生命没有了。

高欢失去知觉，当他醒来的时候已经躺在行军床上。高欢挣扎着从床上爬起来走到帐外，冷风袭来，冻得高欢浑身颤抖。天边繁星闪烁，猛然间天空划过一道耀眼的光芒，接着一声巨大的轰鸣，震得高欢头痛欲裂，再一次晕过去。这一回爬不起来。高欢旧病发作，卧床不起，病势沉重。玉壁耗尽人生最后的能量。

谋士陈元康悄悄走进寝帐，告诉高欢一个令全军将士惊慌一夜的消息：“昨夜，一颗流星坠落军营之中。”

高欢苍白的脸色现出一丝潮红，茫然的双眸闪过一丝光亮。陈元康突然感受到高欢的异常，那是一种快乐，毫不掩饰的快乐。高欢喜怒不形于色，从来不肯轻易让人感受到情绪变化。此次高欢不仅笑了，笑得很开心，虽然与重病憔悴的容颜不太般配。

高欢缓缓说道：“流星坠落意味伟人离世，有此一说吗？”陈元康

默不作声。

高欢的秘书

陈元康是高欢最亲信的机要秘书、相府功曹参军。陈元康得到高欢信任靠三个字，“专、紧、忠”。

高欢原本有一个秘书，叫做孙搴。南北朝时期北方文化不如南方发达，文人少，优秀的笔杆子更少。孙搴是难得一见的人才，精通汉、鲜卑两种语言。他写檄文的时候，高欢亲自吹火，让灯更亮一些，足见对他的看重。高欢关心孙搴的个人生活，亲自给他介绍女朋友韦氏。韦小姐出自名门，相貌又美，寒门子弟的孙搴成为众人羡慕的对象。高欢好心做坏事，正是这位漂亮的韦小姐断送孙搴的小命。由于房事过度，得上梦遗的毛病。所以说老婆不要太漂亮，丑妻家中宝，不必夜夜服务。遇到身体强壮、生龙活虎的人尚能支撑到玉貌花容消退，文人体质差，孙搴只得服用“棘刺丸”补气。同事们经常拿他取乐：“你体内多得用不了，补什么呀！”

有一回，孙搴和司马子如、高季式喝酒。司马子如是高欢在怀朔的狐朋狗友，高季式是高敖曹四弟。两人流氓强盗的底子，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的主儿，官职又比孙搴高。不能不给面子，一通酒喝下来，孙搴撒下如花娇妻死了。酒是穿肠毒药，色乃刮骨钢刀，有孙秘书的前车之鉴，不可不戒。高欢亲自跑来看，甚是生气，大呼“折我右臂”。赖上司马子如和高季式，一定要两人赔一个秘书。两人心理挺别扭，好心好意请客，兴高采烈喝酒，最后喝死一位。

秘书一定要赔的。司马子如推荐魏收，此人日后出过一本有名的书《魏书》。魏收的才华高于孙搴，高欢不满意，因为魏收大嘴巴，嘴巴不牢，乱说话。高层研究的事情没等传达下去，第二天满世界人都知道。高季式推荐陈元康，业务专，嘴巴紧。

陈元康记忆力好，过目不忘，黑夜里不用点灯能写文章。高欢出兵打仗作战前动员，骑马在前，陈元康在后。高欢滔滔不绝讲了九十多条军规号令，事后陈元康掰着手指头一条一条数下来，一条不漏。

高欢进山剿匪，时逢大雪，雪深数尺，天寒地冻。高欢令人举起毡布挡雪，陈元康毡下书写军书，挥毫泼墨，飒飒运笔，顷刻间数张纸的文章写完，毛笔未冻。高欢吃惊盯着陈元康对身边的人说了一句伟大的赞美之词：“比孔子怎么样？”

更难能可贵的是陈元康从不乱说话，嘴巴紧。又专又紧是做秘书的基本素质。秘书还有一门学问，一门拿不上台面但必须研究的学问，与领导的家人搞好关系。打仗讲究“以正合，出奇胜。”做秘书也是一样，业务专，嘴巴牢是正面迎敌，与领导家人处好关系是侧面迂回。因为秘书有一般官员不具备的先天优势，整天和领导相处，免不了和家属打交道。陈元康非常喜欢高欢长子高澄，两人关系特别好。高欢恪守棍棒底下出孝子的理念，教育儿子非打即骂。长子高澄挨了高欢无数记老拳。

高欢有个大缺点，性情急暴，等不及好发火，喜欢动手。高欢清楚自己的坏毛病，尽量克制。喝酒之后本性流露，克制不住。为此，高欢把酒戒掉，无论何种场合饮酒从来不超过三杯。高欢喝过大酒的人，年青时代在怀朔和一帮子兄弟们整天喝酒游猎。戒酒不是件易事，高欢说戒就戒。工作中高欢能忍住气，很少发火，唯一一次发怒，把大将彭乐揍了一顿，差点杀掉，因为彭乐私自放走宇文泰。回到家里的高欢不再掩饰，儿子变成出气包，动辄打骂。

高欢打儿子，拳打脚踢，打得狠，骂得丑。有一次高欢把儿子揍一顿，气呼呼告诉陈元康。陈元康哭了，非常伤心，伏地痛哭，泪流满面，眼泪落到地上，劝道：“大王教训世子过份了。”高欢当时愣住，打儿子从来没有人劝阻，妻子娄昭君不敢，也习以为常。自个的儿子想怎么打就怎么打。高欢道：“我性子急，嗔阿惠，常如此。”陈元康哭道：“一次都过份，何况经常！”

阿惠是高欢长子高澄的小名，玉壁之战那年二十五岁。高欢打儿子的时节，高澄尚小，应该在十二岁之前。高澄自小聪明，生得英俊清朗，讨人喜欢。讨人喜欢的孩子很多，换成别人家的孩子，陈元康懒得管。感情是慢慢培养出来的，相处时间长自然有感情。陈元康把

阿惠当成亲生孩子看待，求高欢的话发自内心。

自从陈元康哭着求情之后，高欢动手打孩子的习气收敛了许多，控制不住情绪照旧打。每次恶狠狠把可怜的阿惠揍一顿，扔下一句狠话：“记住，别把老子打你的事告诉元康！”

陈元康的心思没有白费，戏演得太投入就是真的，流露出来的关爱是真感情。高欢看在眼里，记在心里，曾经对人说说过一句话：“元康用心诚实，必与我儿相抱死。”这句话实际透露出托孤的意思，把儿子托付给陈元康。令高欢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这句话竟然成真，日后陈元康替高澄挡刀，死在一处。

陈元康并非完人，染有中国历史绝大多数官员的通病，贪污受贿，爱财如命，临死念念不忘家中的财产。高欢也给陈元康介绍了一位女朋友，范阳卢小姐。不能称小姐，应该叫夫人，前夫死了，是个寡妇。娶寡妇，大家可能觉得没劲。人不能太好面子，娶寡妇等于娶财产。房子有了，车子有了，孩子有了，省去多少事。不过，孩子最好不帶，毕竟孩子是自己的好。

陈元康是这么想的，在金钱主宰的社会里无所谓爱情不爱情，同样在门阀主宰的社会里一样无所谓爱情不爱情，爱情只是披在利益外面的一件漂亮的外衣罢了，遮掩住利益的丑陋。高欢后宫的寡妇可以组建一个加强排，陈元康有什么理由拒绝寡妇。非但不会拒绝，简直欣喜若狂。

高欢喜欢的人多出自寒门或平民，因为地位低下的人富有激情，充满攀登高峰的渴望，能把潜能发挥到极致，陈元康不例外，身世寒微。

北朝八大门阀“崔卢李郑，羊毕封高”，范阳卢氏，排名第二。娶卢氏家族的女人，等于娶财产，娶贵族族徽，娶社会地位。陈元康立即回家休妻，发妻算什么，良心算什么，发妻和良心比得上金钱么？南北朝上流社会的离婚率仅次于当今社会，因为当时讲究门当户对，高门士族的女人不可能做小妾。陈世美如果生在南北朝，不会受到社

会太多的指责，相反人们会羡慕，会垂涎三尺。

两人之间的亲密超过上下级的关系，高欢把陈元康当做心腹，每次出兵打战，大帐里少不了陈元康的身影。玉壁久攻不下，高欢气怒攻心，旧病复发的事除了陈元康没有任何人知道，一旦传出去，原本动摇的军心即刻间便会瓦解。

高欢见陈元康不说话，勉强笑了笑，说道：“我长于塞外，不过一个小小的镇兵，若能应天象，纵使死了，也无恨事。”

陈元康道：“大王身体欠安，士无斗志，这场战争不能再打下去了。”高欢无奈地点点头，缓缓说了一句话：“给阿惠发信，让他来晋阳。”说完，慢慢合上迷茫的眼睛。

陈元康转身出帐，心中一阵伤感，这位纵横一时的大英雄已经意识到走到人生的终点。

大军班师，将士们一连十多天没看到高欢的影子，谣言四起，说高欢身中韦孝宽的定功弩，中箭身亡。

诡计多端的韦孝宽是用间高手，用间谍的能力在中国历史名将中首屈一指。一时间，营中鼎沸，军心涣散，本来丧失斗志的东魏士兵们更加人心惶惶，惊恐不安，不断出现私自逃亡的人。将领们纷纷到高欢的大营探听消息，均被陈元康挡回，不能让将士们看到主将奄奄一息的神态。

拖是拖不下去，高欢知道，如果再不辟谣，人心散了，队伍恐怕就此解散，精神抖擞地站到将士们面前是最好的辟谣方式。

高欢提起最后一口气，强打精神，走出大帐，召集将士们幕天席地聚会。东魏将士们终于见到他们的领袖，心中宽慰不少，谣言不攻自破，但玉壁惨败的阴影依然笼罩着鲜卑勇士们那颗惊魂未定、痛苦的心灵。

万马齐喑，数万将士暗自心酸流泪，为死去的战友，为自己的命

运。寒冷的西北风掠过苍茫的原野，灰云暗淡，残叶飞舞，天地一片忧伤。

老将斛律金从座中站起，挺起胸膛迎着呼啸的北风放声高唱，歌声慷慨激昂：“敕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高欢的将士多是生活在塞上草原的六镇鲜卑人，这是他们非常熟悉喜爱的民歌《敕勒歌》，这首歌伴随他们牧羊放马，长大成人。将士们仿佛回到少年时代，回到雄伟绵延的阴山脚下，骑着骏马奔驰在一望无际的大草原。高欢热泪盈眶，不知从哪里来的力量轻松起身，跟着斛律金的节奏合唱。一遍过后，泪流满面的将士们跟着高声唱起来，雄壮的歌声洗涤胸中的郁闷，一扫心中的恐怖，重新振奋起精神，燃起对新生活的渴望。

将士们抹去泪水，生活还要继续，他们要坚强地活下去。高欢却倒下，永远地倒下了。这是他唱的最后一首歌，最后一次面对他的鲜卑勇士。当他还是一个默默无闻、小小镇兵的时候，面对阴山、面对大草原发誓，走出去做顶天立地的英雄。他做到了，在崇尚门阀贵族的南北朝时代成为北朝的刘裕。他未能像刘裕那般打遍天下无敌手，因为他有一个强有力的竞争对手-黑獭宇文泰。

宇文泰与卢绰的对话

高欢卧床不起时，最大的对头宇文泰正步行跟随一辆白色的灵车缓缓走出同州城。宇文泰面露痛苦的神情，身后跟随一排排西魏国的大臣，众人脸色阴沉。宇文泰时年39岁，黑皮肤，紫脸膛，方方正正的额头，长须华美。经过十余年的苦心经营，孤身一人的宇文泰创造神话，在异域他乡缔造了一个与高欢相抗衡的帝国。渭水东流，寒风刺骨，宇文泰感觉不到寒冷，心中只有悲伤，他最信任的财务大臣去世了。

西魏国大行台度支尚书苏绰有如宇文泰的诸葛孔明。北魏时代的关中地区繁华不再，经过魏末大起义更是一片萧条。在战争废墟之上建立起来的新王国有一半的功劳要记在苏绰的名下。

苏家是关中的望族，宇文泰发现苏绰这个人才非常偶然。苏绰堂兄苏让出任汾州刺史，宇文泰在都门外为他饯行时问了一句话：“苏家子弟之中谁可以用？”苏让答道：“苏绰。”

苏绰由此进入大行台府。大行台官署从此再也没有解决不了的事情。有难题，问苏绰，成了一句流行语。但是，和其他新人一样均未引起宇文泰注意。直到有一次宇文泰和仆射（副总理）周惠达讨论一件事，周惠达解决不了，借故出去，时间不大，回来的时候拿出令宇文泰十分满意的方案。宇文泰多精明，问道：“不是你想出的主意吧？”周惠达笑了，答道：“苏绰。”

这是第二次听到“苏绰”的名字，正巧宇文泰去昆明池看捕鱼，于是叫上苏绰一同去。宇文泰与苏绰并马而行，边走边谈，谈得非常投机。一行人来到昆明池，捕鱼也没看，折往回去，又聊了一路。吃过晚饭，两人挑灯再谈。宇文泰翘着二郎腿，躺在床上听，苏绰坐在身边讲。苏绰讲得兴奋，宇文泰听得入迷。讲到精彩之处，宇文泰坐了起来，由傍晚到深夜，直至天光大亮，宇文泰意犹未尽。

苏绰到底说了些什么，以至于宇文泰听得兴奋不已，忘记睡觉，史书并未记载。然而，没有不透风的墙，有一则谈话以野史的方式流传下来，韵味深长，我们从中不仅能看到西魏，北周，乃至隋朝的统治方式，也能看到历朝历代的权谋手段：

宇文泰问：如何治理国家？

苏绰答：用官。

宇文泰问：如何用？

苏绰答：用贪官，弃贪官。

宇文泰感觉不可思议，不解地问道：“怎么能用贪官？”

苏绰答：“做为国君，大臣们的忠心是第一位的。臣忠则君安，君安则国安。想让人死心踏地跟随您，必须给人家好处。官多钱少怎么

办？给他们权力，让他们以权谋私。权力是您给的，贪官们自然会维护您的政权。”

宇文泰又问：“既然用贪官，为什么又要反贪？”

苏绰道：“贪官必用，又必反，此乃权术的奥妙所在。天下没有不贪污的官员，官不怕贪，怕他不忠。以反贪为名除去异己，内可安枕，外可得民心，何乐而不为。这是其一。其二，官员只要贪污，把柄就在您的手里。您有把柄，贪官们就害怕，越害怕越忠心。所以说，反贪是驭官之道。不用贪官，何来反贪？如果国内清一色清官，君主的统治就危险了。”

宇文泰道：“用清官怎么会危险？”

苏绰解释说：“清官自恃清廉，不听话，君主怎么罢免？弃清官，人民不高兴，人民不高兴就有怨气，人民有怨气国家必危亡，所以，清官不可用。”

宇文泰似乎明白其中的道理。苏绰话锋一转，说道：“如果所用贪官激起民怨怎么办？”宇文泰一想，对啊，那怎么办？

苏绰道：“发文即可。一而再，再而三，做出愤怒之状，不断强调不许贪污，使全国上下都知道您恨贪官入骨髓，使老百姓都以为国君是英明之主，贪官是罪恶之源。国之不国，非君之罪，乃贪官的罪过，民怨就可以消啦。如果有大贪，民愤极大，怎么办呢？”苏绰自问自答道：“杀！抄其家，没其财。民怨平息，老百姓会歌颂您。简而言之，用贪官换忠心；反贪官除异己；杀大贪平民愤，没收贪官们的财产充实国家财政，此乃千古帝王之术。”

苏绰和宇文泰的这一席谈话是否真正出自苏绰之口，或是后人杜撰已无可考究。若是后人杜撰，为什么安在苏绰的头上。因为苏绰和宇文泰一番谈话是围绕法家进行的。史书中清楚记载着苏绰“指陈帝王之道，兼述申、韩之要”。

申不害、韩非子的学说即是法家，法家是以人性本恶为出发点

的，所以要用法律约束，甚至不惜动用酷刑。先秦法家为专制服务，所谓“法、术、势”即是教君主如何玩弄权术，如何驾驭臣下，和大臣们做斗争。儒家与之不同，儒家从人性本善的角度来看世界，所以儒家主张利用人们的善良进行欺骗，引导，维护统治。

宇文泰出自鲜卑贵族，鲜卑贵族非文化高门，基本可以说是一个文盲，故而，后人认可这番法家言论出自苏绰与宇文泰的谈话。执行苏绰“用官论”最好的不是宇文泰而是高欢。高欢用贪官，高澄反贪官，父子一台戏。反腐一抓就灵，东魏国力日益强大。

宇文泰感受到巨大的压力，尤其邙山大败后兵员锐减，宇文泰意识到再不变革，西魏国只有死路一条。苏绰的出现令宇文泰非常兴奋，当即任用苏绰担任大行台左丞，不久升任西魏国财务大臣，大行台度支尚书，司农卿。西魏国进行了一系列的军事、经济、政治和文化变革。苏绰提出恢复周礼，模仿周王朝建立官制、改编军队，建设新文化。用一个崭新的国家对抗东魏和江南的梁朝。

国家是阶级斗争的产物，每个国家都有统治阶级，奴隶社会有奴隶主，封建社会有地主，资本主义有资本家，这是马克思告诉我们的。按照老马的理论，既得利益集团就是统治阶级。那么，先让一部分人富起来，就是让这部分人做统治阶级。带动另一部分人富起来，那纯是扯蛋了，都富起来谁是被统治阶级？谁捡垃圾，谁去打工，谁挖煤。即使资本主义的天堂美国也有穷人，有服务员，有性服务者，有乞丐。美国的穷人之所以比我们的穷人过得好，那是因为美国可以欠债，为什么可以欠债，因为老子拳头大。

必须创造出一个强大的统治集团来保卫新的王国。让谁先富起来呢？

在中国，在中国历史，有一个有趣的规律：政治决定富人。宇文泰和苏绰开始创造富人。

西魏是在战争中诞生的，亟需强大的军队来对抗来自关外的敌人，军队是西魏立国的基础。国家财产的分配向军功集团倾斜，既得

利益集团必然由军队中产生。这样的统治集团可以挥舞拳头去欠债，去掠夺财富，抓奴隶。

西魏军队起初全是鲜卑人，由三部分构成，一是贺拔岳的武川军团和侯莫陈悦军团的降兵；二是随元修皇帝入关的北魏禁军；三是抓获的东魏兵。沙苑会战后，西魏的军队一度达到十万人。两次邙山战役的失利，西魏军丧失军队达六万人之多。为补充兵员，宇文泰万般无奈之下改变五胡入中原以来兵农分离的政策，正式征召汉人入伍参军。

北魏国最大的矛盾是鲜卑人与汉人之间的矛盾，文化和语言都不相同。以前鲜卑人和汉人当兵的当兵，种地的种地，互不干涉，现在把鲜卑人和汉人弄来一起当兵，怎么和平相处。

北魏国自打成立那一天起，汉人和鲜卑人就玩打架，国史之狱、太武灭佛、孝文汉化、六镇起义，一直打到河阴事变。如何才能避免统治集团内部打架，宇文泰和苏绰下足功夫，玩了一系列的花招。

鲜卑人希望回到部落制，拓跋鲜卑有一种古老的制度，八部鲜卑。原始拓跋部首领拓跋邻将“统国三十六、大姓九十九”的众多部落分成七个大部落，分别交给七个兄弟管理，连同帝室合称八部。八部鲜卑是北魏帝国雏形，八部鲜卑人是帝国血统最高贵的人。每逢魏国皇帝的登基大典，总要举行新皇帝与七个部落的后人黑毡蒙头向西拜天的仪式，高欢就蒙过一次头。高欢蒙头属于假冒伪劣产品，却引以为荣，不仅仅高欢，所有的鲜卑人都渴望加入到八部鲜卑里。

顺应鲜卑人的诉求，宇文泰把国家分成八大部落、三十六部落及九十九小部落，部落最高长官叫做柱国大将军。柱国大将军原本是北魏孝庄帝为表彰尔朱荣的盖世武功新创的官位，列丞相之上。尔朱荣死后，尔朱兆和高欢先后拒绝接受柱国大将军的称号，此官废除。西魏皇帝元宝炬称帝，宇文泰无官可赏，于是又拿出柱国大将军的帽子戴上。

柱国大将军专为功高不赏的人设立，宇文泰当得不安心，西魏皇

帝元宝炬也是如芒在背，陆续提拔了一些功臣担任此官职。现在正好凑足八位，拿出这个名号做为八部的最高官衔。除宇文泰，还有元欣、李虎、李弼、独孤信、赵贵、于谨和侯莫陈崇等七位柱国大将军。

七大柱国各有各的背景，均可与宇文泰平起平坐。元欣是皇族；李弼是降附宇文泰的侯莫陈悦军队的领导者；独孤信乃贺拔胜部属，贺拔胜病死，独孤信全盘接收亲贺拔胜的势力；赵贵、侯莫陈崇是贺拔岳当年的将领；李虎出自武川，跟随元修皇帝入关，深得元宝炬皇帝信任，长期统领禁卫军，与皇室关系密切。只有于谨是宇文泰的嫡系亲信，但于谨成名早于宇文泰。

在这里有一点需要加以说明，大家不要顾名思义，一看某某人的名字认定他是鲜卑人或者汉人。北魏国的鲜卑人与汉人不是以血统划分，以鲜卑化和汉化来分，接受鲜卑的文化就是鲜卑人，接受汉人的文化就是汉人，就像基督徒和伊斯兰人。比如，八大柱国中就有汉人血统的人，赵贵祖籍甘肃，天水南安人。李虎祖籍有争议，李虎是唐朝开国皇帝李渊的祖父，李家自称陇西狄道人，今甘肃临洮，据陈寅恪先生考证，李家祖籍似乎在河北。另一位柱国李弼，辽东襄平人，今天的东北人。另外十二大将军中的杨忠也属于这种情况，杨忠是隋朝皇帝杨坚的父亲，杨广的祖父，杨忠自诩弘农杨氏，其实是山东人。但是，他们有一个共同的特征，接受鲜卑化，都是地地道道的鲜卑人，赵贵、李虎、杨忠的家族在武川生活了几代人。

部落制是奴隶社会产物，带有原始社会的性质，搞这种落后的玩艺，汉人不满意。于是，苏绰搬出《周礼》，周礼搞分封制，和部落制正好相符。《周礼》乃儒家经典，谁敢说《周礼》落后，其实周王朝也是奴隶社会。周礼有六军，八大柱国不对称。宇文泰提出自己不掌握军队，皇族元欣不掌握军队。其余六位大柱国分掌六军，府兵制就此产生。

为掌控六大柱国，宇文泰将六军再分为十二支军队，设十二大将军统领，其下再设二十四开府。柱国大将军虽有虚名，但无实权，军

队的指挥权实际掌握在宇文泰更容易控制的元赞、元育、元廊、宇文导、侯莫陈顺、达奚武、李远、豆卢宁、宇文贵、贺兰祥、杨忠、王杰等十二位大将军手中。

部落制蒙上周礼外衣就是西魏著名的府兵，这仅仅是形式，想使鲜卑人和汉人凝聚成一个真正的无敌整体，必须从文化入手。

宇文泰问苏绰：“鲜卑人与汉人各有各的心思，人心不一，怎么能做到双方都满意。”

苏绰道：“利益。天下熙熙，皆为利来，天下攘攘，皆为利往。只要给钱，谁都会满意。”

宇文泰道：“如何给钱？”

苏绰道：“改郡望，赐田。所有入关人等一律更改郡望，全部改成关中各地的郡望。分配土地。将士们分到房子和土地。无论你是六镇人还是关外人，有了地，有了房子，就是关中人，就是新王朝的人。”

改郡望，也就是说改籍贯，重新落户口。许多人从此攀上关西望族，杨忠号弘农杨氏，李虎家族号陇西李氏。弘农杨氏和陇西李氏均是当地的望族，因为同姓便挂上钩。那个时代伪造家谱很时尚，国家也提倡。到北周时代，所有入关的鲜卑人全部变成长安户口。

苏绰继续讲下去：“第二步，给面子。”

宇文泰道：“如何给面子？”

苏绰道：“说鲜卑话，改鲜卑姓。府兵主力是鲜卑人，必须给足面子，否则他们会逃到高欢那边。鲜卑从塞上来到中原，汉化方向没有错，错在于不知变通。变通就是欺骗。统治人民不能靠强迫，要靠欺骗。高压产生反抗，欺骗获取好感。孝文皇帝失败在于未能照顾到国人感情，将最勇猛的塞上良家子弟排除在利益集团之外。文化建设必须循序渐进，不能靠革命的形式。军方语言定为鲜卑语，将士改鲜卑姓，军功越大，鲜卑姓越高贵，士兵随主将的鲜卑姓改姓。”

改姓改得热热闹闹，孝文汉化时改汉姓的鲜卑人改回去，汉人赐鲜卑姓，譬如李弼为徒何氏，李虎为大野氏，杨忠为普六茹氏等等。

一切看似宇文泰顺应六镇大起义后鲜卑人反汉化的潮流，与北魏孝文帝汉化背道而驰，其实宇文泰和苏绰巧妙地欺骗着鲜卑人。说鲜卑话，改复姓只在军方进行，无关地方。均田制和赐田的实行摧毁游牧文明的经济基础；周礼下的部落制欺骗性更加明显，中央根据周礼设置官员，地方却仍然采用郡县制，换汤不换药。

折腾来折腾去只有一个目的，让一部分人富起来，这一部分新贵与关中旧有豪强结合起来，形成新王朝的统治阶层。府兵新贵、关中旧贵族和土地三者紧紧结合起来，牢不可破，关中形成一股新的势力，关陇集团。关陇集团非常给力，存在长达一百多年，对外疯狂扩张，灭北齐、抗突厥、下江南，统一中国，支撑起西魏、北周王国，以及隋王朝，直至大唐王朝仍不断扩张，使大唐疆域达到历代之最，武则天时代才逐渐退出历史舞台。

苏绰没有活到府兵将士改姓的那一天，没有活到关陇集团建功立业的那一天。玉壁大战的同年，苏绰随宇文泰参加咸阳大阅兵后来到同州（今陕西渭南大荔县），密切关注玉壁战事。苏绰颇有军事才干，东西魏第一次大会战，只有他和达奚武赞同宇文泰弃高欢主力大军不顾偷袭潼关窦泰所部的军事冒险，从而取得小关之战的胜利。

由于过度劳累，苏绰病了，医治无效死于军中，终年四十九岁。宇文泰伤心不已，痛哭流泪，准备厚葬苏绰，又想起平素苏绰为人节俭，厚葬违背苏绰的本意。苏绰虽然提出无官不贪的理论，他本人却是清官，家无余财。

“势力纷华，不近者为洁，近之而不染者尤洁；智械机巧，不知者为高，知之而不用者为尤高。”这就是苏绰。做为苏绰人生知己的宇文泰最终选择葬礼从俭。

一辆白车拉着苏绰归葬故乡武功，宇文泰和文武大臣步行送到同州郊外。分别时，宇文泰以酒洒地，祭奠苏绰道：“苏尚书为人做事，

他的妻子、儿子、兄弟们不知道的我都知道。天下之大，只有你知我心，我知你意。本意与你共定天下，谁知竟弃我而去，奈何！”说罢，放声大哭，酒杯落地。

望着灵车渐去渐远的影子，宇文泰久久伫立不动。宇文泰的侄子宇文护悄悄走到身边，低声道：“玉壁安然无恙，贺六浑退兵了。”

宇文泰神色不变，静静道：“大军聚于小城之下，安得不败。”

宇文护道：“韦孝宽居功至伟。”

宇文泰道：“玉壁有王思政一半的功劳，是他用生命赌来的。”

王思政出场

玉壁城的建造者不是韦孝宽，而是王思政。王思政是北魏孝武帝元修的好朋友。敌人的朋友是敌人。宇文泰毒杀元修，对王思政心怀戒心。王思政在洛阳之时已是中军大将军。东西魏大战，王思政浴血拼杀，有战功。按理说，柱国大将军应有王思政一席之地。如果说柱国大将军除皇族之外皆是武川军团中的人，那么十二大将军总该轮到王思政，很遗憾，依然没有王思政的名字。

王思政心中不安，想讨好宇文泰，又怕生性多疑的宇文泰不相信，终于狠下心来，找机会玩了一出极度变态的自杀游戏。

宇文泰收买人心自有一套作法。有一次宇文泰拿出财物让众将聚在一起玩樗蒲赌博。樗蒲，类似于掷色子的赌博游戏，南北朝的人最喜欢玩。大家聚在一块呼卢喝雉，数千匹蜀锦和绸缎没过多久输光了，宇文泰解下腰间的金带让大家再赌，乐呵呵道：“谁先掷卢，金带归谁所有。”

金带并不值钱，宇文泰系的金带值钱，因为宇文泰是帝国真正的主宰，拥有宇文泰的金带等于获得高人一等的身份。如同《红楼梦》中的汗巾，汗巾男人都有，北静王和宝玉系的自然值钱。鞋子人人都有，穿在你脚丫子上不值钱，林丹扔出来的鞋子就有人哄抢。大家铆

足劲，抢先恐后想掷出一个卢来。

卢是最高的采，五个子黑面全部朝上即是卢，概率不高，应该是十分之一的概率，手气特别火才行，基本靠运气。大家掷一圈，竟然没有一个人掷到“卢”。轮到王思政，王思政跪坐发誓道：“思政飘泊在外，归于圣朝，丞相待我如国土。我每每思报大恩，如果此心诚实，神灵必知，一掷即卢。若此心有假，掷不到卢，我愿自杀谢罪。”说罢，拔出佩刀横于膝上。

众人大吃一惊，堂上顿时鸦雀无声，宇文泰也吓了一跳，玩玩而已，赌命做什么，急忙来劝。世界真是奇妙，众人敛声屏息之时王思政五子掷出，赫然五面全黑。

为搏取宇文泰的信任，王思政以生命做赌注。他赌赢了，内心的痛苦和酸楚又有谁知。

果然，宇文泰对王思政另眼相看，心怀异志怎么敢玩这一手。王思政趁机提出在黄河以东修筑一处重要的军事据点-玉壁城。沙苑会战后，西魏势力渗透到黄河以东。黄河东岸自古有蒲坂重镇，高欢两次进军关中均选择由蒲坂渡河。蒲坂一丢，东魏军即可越过黄河进入渭南。在蒲坂东北修筑玉壁，与蒲坂呈犄角之势，相互呼应。东魏军若攻下蒲坂进军关中，则断其归路。此时正值沙苑大捷，西魏上下沉浸在胜利之中，宇文泰被胜利冲昏头脑，认为高欢不过如此。西魏军兵分三路，大举掠地，意图抢占河南，收复旧都。王思政筑城玉壁是一种战略防御的体现，与当时战略思想不合拍。但是，宇文泰同意了。同年八月，邙山-河桥战役结束，西魏军战略进攻受挫，被迫采取守势。王思政因先见之明，升为并州刺史。王思政亲自选址建造，并将大本营移到新筑的玉壁城。

高欢意识到玉壁的危险，亲率大军攻打玉壁。围城九日，遇大风雪，士兵死者众多，高欢主动撤兵。玉壁成为高欢心头挥之不去的阴霾。挟邙山大胜的余威，高欢再一次起大兵进攻西魏，玉壁首当其冲。此时，玉壁城换帅，王思政改任荆州刺史，临行前推荐韦孝宽。韦孝宽不负所望，顶住东魏大军疯狂的进攻。玉壁得失对东魏至关重

要，对西魏作用尚在其次，宇文泰未派一兵一卒增援。他算准高欢必定攻不下玉壁，却未料到有惊人的意外大收获。

东方传来消息，高欢死了。失去天字号第一位的大对手，宇文泰并无寂寞的感觉，如果高欢再活十年，谁也无法预测未来。个人生死是小，宇文家的新王朝事大。宇文家族必须在他手里复兴，做为匈奴人与鲜卑人混血的内蒙和东北的一支民族，宇文家整整沉寂两百年。东方不亮西方亮，高欢的死意味着没有人能够阻止宇文家族在关中的复兴。

宇文泰欣喜若狂，下令嘉奖韦孝宽。韦孝宽一跃成为骠骑大将军。西魏大统十六年之前，除了八大柱国大将军和十二大将军之外，另外只有三位大将军，念贤、王思政和韦孝宽。三位大将军统领地方部队，府兵才是中央军，从中不难看出宇文泰的倾向性。无怪于日后唐代历史学家替隋、唐王室先人吹捧，唯有入选府兵大将军者才算得上真正的权贵。

过于执着害死高欢，原本可以活得更长一些，他只有52岁。刘裕豁达许多，听说关中失守，全军覆没，只是登城北望，流些眼泪了事。论心机，高欢虽列当代第一，仍不及前人刘裕。但是，高欢有一颗雄心，永不服输的雄心。他病卧床头，拼尽全力对高澄说的最后一句话，也是留给后人的最后一句话是：“邙山之战，我不用陈元康之言进取关中，给你留下后患，死不瞑目。”

高欢不幸猜中结果，宇文家族最终灭掉高家，统一北方。虽然干不掉宇文泰，但高欢为儿子除去另外一大隐患。

世子高澄赶到晋阳，见到病床之上弥留之际的父亲，立刻变得愁眉不展，心事重重。高欢叹了一口气，喘息道：“我快不行了，可你的忧虑却不是因为我的病。”

高澄心脏一跳，父亲说得是实情。他不担心父亲的病，父亲死掉他可以拿到巨额财产，包括军队和政权，甚至一个国家。金钱和亲情成反比，金钱越多，感情越淡。高欢和高澄父子感情更淡，比一杯白

开水还要淡。

第二章 打虎太岁

高澄说起来是个很悲剧的人物。北齐帝国的建立有他一半的功劳，可惜做皇帝的前夜被人刺杀，以至于在历史长河中默默无闻。他有一个好老子高欢，有一个坏弟弟高洋，也有一个好儿子兰陵王。他们光芒四射，把他挤在一个空虚、寂寞的角落，还好他在人生最后的时刻找到红颜知己。从女人开始，从女人结束，叫他什么好呢？高衙内？或者？

花花公子

史载高澄“美姿容，善言笑，谈谑之际，从容弘雅。”英俊潇洒、幽默儒雅的高澄身上有不少缺点，管不住嘴巴，管不住老二，举止轻浮，不稳重。小帅哥极讨女人喜欢，十二岁与东魏孝静皇帝元善见的妹妹冯翊长公主结婚。在此期间，趁高欢出兵打仗的机会与父亲的宠妃郑大车偷情引起一场轩然大波，差点丢掉世子之位。

高澄不知悔改，邺城辅政时又瞧上一位美人元氏，美人已经有老公，人家老公叫薛置书。高澄派出手下亲信中兵参军崔季舒拉皮条，做媒撮合，想搞一夜情，春风一度。美人不愿意，高澄亲自出马忽悠，结果还是碰了大钉子。薛夫人凛然拒绝，当场落泪。大煞风景，昂然兴致付东流水，高澄大怒，派崔季舒把薛夫人抓到最高法院（廷尉）问罪。

陆操时任法院院长（廷尉卿），陆操官坐大得益于祖宗，出身鲜卑贵族，陆家乃北魏开国功勋之族。一个世家子弟本不入流，但在这件事情上的处理，令他载入史册，名留青史。

望着漂亮委屈的美人，陆操一边翻看法典《麟趾格》，一边问崔季舒：“这位薛夫人有什么罪？”崔季舒想了半天，瞪着眼看着陆操半晌无语，实在想不出名目，拒绝一夜情似乎法典上没有这项罪目。

高澄入京辅政，喊出响亮的口号“以法治国”。他确实这么做的，严法肃贪。苏绰解释过反贪官的重要，反贪官只是一种手段，不能把它纳入真正的法律，那样的话就没有贪官了。高澄做事认真，坚决贯彻以法治国，到邺城第一件事，即是主持议定东魏法典《麟趾格》。这也是高澄把薛夫人送到法院治罪的原因，他没有权力处置薛夫人，不能犯法，只有法官有权力。

陆操见原告无话可说，“啪”的一声合上法典，优雅地说了一句：“无罪释放。”

薛夫人悠悠然走了。陆操优雅的贵族姿态没维持多久，高澄把陆操叫进府来，对他说：“回去判薛夫人有罪。”

陆操回道：“薛夫人无罪。”

高澄冷冷道：“是吗？没罪吗？”说罢，一挥手，侍卫们上前手持腰刀用刀环击打陆操。

一阵乱殴过后，高澄从痛苦地蜷缩身子倒在地面上的陆操身边踱过，轻声道：“现在告诉我，她有罪没罪。”

陆操艰难地回答道：“无罪！”

高澄弯下腰盯着陆操痛苦的表情，骂道：“你个混蛋！她就那么招人喜欢？为她挨打的感觉舒服吗？活该！”

不久，陆操换工作了，从法院调到监察院，担任高级监察官（御史中丞）。高澄认为此人更适合做监察工作。

薛夫人有幸躲过高澄的咸猪手，并非所有人都像薛夫人那么幸运，御史中尉高仲密的妻子李昌仪运气相当差。

御史中尉的官职北魏所创。北魏时代长期处于战争状态，武将们飞扬跋扈，加之鲜卑人生性骠悍，一有言差语错，摆出少林功夫，拳脚相加相互殴打。现代国家议会里扔鞋子，那时候动刀子。鲜卑人动

真感情哭泣的时候，用刀划脸，以血洗面。做为文官的御史中丞弹压不住，因此创立监察武官的御史中尉。御史中尉一般人做不了，必须有军功，军中有威望的人担当。高仲密出自渤海高氏，高欢的远房亲戚，高敖曹的二哥，又参加过韩陵山大战，故而荣任此职。

高澄怎么瞄上他的妻子呢？因为有个教唆者。教唆者叫做崔暹，崔暹出自北朝高门望族博陵崔氏。崔暹的身世比高仲密显贵，博陵崔氏乃北朝第一等高门，直到唐朝士族排姓氏依然是“崔、卢、李、郑、王”，所谓“崔家丑女不愁嫁，皇家公主嫁却愁”，甚至为此惹怒唐太宗李世民，诏令改为李氏第一。著名的《西厢记》中的崔莺莺出自博陵崔氏。

崔暹教唆高澄挑戏良家妇女另有隐情。

高仲密二婚，老婆是个小三，出身高贵的小三。大自然很少让人十全十美，胸大可能无脑，脑大可能无胸。这条规律显然不适合李昌仪。李大小姐出自赵郡李氏，美艳动人，有头脑，聪颖，精于理财，与红楼梦中的王熙凤相似。不过凤姐不会武功，李氏骑术出众，文武双才的巾帼。

这样的女人容不得老公冷落。高仲密崇信佛法，任刺史时曾与一位高僧谈经论道，经常聊到更深半夜不睡。李氏能想出办法让高仲密把高僧杀掉。这个女人心机之深可见一斑。

李昌仪碍了崔暹什么事？因为高仲密的前妻即是崔暹的妹妹。高仲密抛弃崔家女人另娶新欢的举动无疑是对博陵崔氏的极大污辱。为此崔暹高调二次嫁妹，大摆酒席。做为崔暹好朋友的高澄亲自参加婚礼助兴。

盛大的婚礼不能彻底消除崔暹的不快，把转正的李小三羞辱一顿才能消除心中的恶气。这口恶气只能由高澄来出。他相信高澄只要见到李小三就会出手，绝对会出手，没有人比他更了解高家世子。

初春，乍暖还寒，严冬尚未退尽，嫩嫩的绿色融入邺城郊外的原

野，漳水恢复碧波，潺潺流动。马儿们悠闲地啃食绿草。高澄将高仲密夫人李昌仪压在身下，奋力撕扯。衣衫的破裂声传到远处并肩遥望漳水波纹的侍从武官王纘和纘奚舍乐的耳朵里。

纘奚舍乐是山西大同人，北魏未能定都平城之前已是那里的游牧民，标准的魏国良家子弟。他喜欢听王纘说话，这个年青人说话风趣，有见地，读过书的人到底与纯武夫不同。

王纘生于怀朔，高欢的老乡，现在的内蒙人，当然那时节尚无蒙古族，无所谓内外蒙，这也是王纘年纪轻轻即担任侍从武官（库直）的原因。据说王纘十三岁时曾和一位刺史大人有过一番谈话，刺史亲昵地拍着他的后背问道：“读什么书啊？”王纘回道：“孝经。”刺史大人问道：“孝经讲什么？”王纘回答：“在上不骄，为下不乱。”刺史大人一怔，以为王纘若有所指，忙道：“我骄纵吗？”王纘不慌不忙答道：“君子防范于未然，大人留意。”

王纘十五岁时因为一句话得到宝马良驹，这一次是和河南道大行台侯景对话。侯景当众提出一个问题：“衣服怎么穿？”

这在当时实在不是容易回答的问题，因为涉及到国家政策的方向。有人顺着侯景的意思回答说：“孔子云：‘微管仲，吾其被发左衽矣’。以此言之，右衽为是。”孔子说过，如果没有管仲的话衣襟向左掩，正确的穿衣法自然向右掩。

侯景是羯人，羯人先于鲜卑人入主中原，所以侯景内心深处瞧不起鲜卑人，而鲜卑人又瞧不起羯人，认为羯人是个野蛮的部落。每个人都向往文明。一群强盗、罪犯、妓女、冒险家建立的美国以文明人自居就很说明问题，享受荣华富贵以后谁也不会再去茹毛饮血。当然有例外，比如尔朱荣与高洋。他们不喜欢舒适的生活，宁愿保持游牧民族嗜血和野蛮。侯景向往新文明，有强烈自卑心理，这也是他最终以战胜者身份拜倒在梁武帝脚下的原因。

王纘的回答令侯景大感震撼：“时代不同，服装不同，向左掩向右掩没什么好讨论的。”王纘有预见性，穿西装，穿汉服也没什么好讨论

的，愿意怎么穿就怎么穿。这句话传到高澄的耳朵里，于是王紘官拜库直。

王紘对纥奚舍乐说道：“我和你打赌，殿下这次不如意。”

纥奚舍乐不信，反驳道：“衣服撕破了，我的耳朵比猎狗灵。”

王紘道：“殿下从不勉强别人，记得薛夫人么。这是一场游戏，刚开始的游戏。”

李昌仪极力挣扎，高澄未能得手。望着狼狈上马匆匆离去的美貌人妻，高澄色眯眯笑道：“脱女人衣服是件快乐的事情，比看女人脱衣有趣，只是需要付出代价。”

李昌仪不同于薛夫人，不能随随便便送上法庭。高澄也不会把李昌仪送到法庭，因为他的目的并不在于此。

高澄想拿掉高仲密御史中尉的职务。更换御史中尉不是高澄一个人说了算的。调换高仲密阻力很大，高仲密既是勋贵集团的人，又为河北汉人豪强所信赖，可以说渤海高氏如同一条纽带，联结着高欢家族、鲜卑贵族与河北汉人豪门。高欢河北起兵之时，高澄曾经去劝降过高敖曹，亲口叫过高敖曹爷爷。但是现在，高仲密妨碍了他，挡我者死。

调戏男人心爱的妻子，任是谁都无法保持镇定和理智。接着，高澄火上浇油，弹劾高仲密的表章送到东魏皇帝的案头：高仲密担任御史中尉期间知法犯法，选用御史多用亲戚老乡，要求高仲密改选。

怒气冲天的高仲密与爱妻商议，决定叛逃，投降西魏国。有一份见面礼无疑会增加在敌国的资本。高仲密主动辞去御史中尉请求担任北豫州刺史。北豫州辖虎牢关，虎牢关是东魏国对抗西魏的军事重镇，得到虎牢关可使东魏失去对河南的控制。

宇文泰得知高仲密投诚的消息大喜过望。高仲密是迄今为止高欢阵营最高级别的官员，纵使没有虎牢关这块大肥肉也是天大的利好。

宇文泰倾国之兵东进，接应高仲密。高欢反应异常迅速，十万大军由晋阳南下赶赴河南。

一个女人引发一场大战，东西魏第四次大会战邙山战役打响。希腊美女海伦引发希腊与特洛伊的十年战争一度传为神话。美丽的女人决不会是战争的主角，在她们漂亮迷人的身体背后隐藏着男人的欲望和对权势的追逐。海伦不是，李昌仪不是，杨贵妃不是，陈圆圆也不是。只有拳头才会让人屈服，世人只崇拜敢于打仗的强者，亚历山大、成吉思汗、拿破仑、华盛顿、罗斯福等等。弱肉强食是这个世界不变的法则，畏惧战争的人永远不会获得人们的崇拜。

邙山会战异常惨烈，东西双雄宇文泰和高欢都差一点命丧此役，最终高欢取得邙山会战的胜利。

侯景设计巧取虎牢关，抓获高仲密的妻子儿女。昨日万人之上，今日阶下之囚。潮湿阴暗的牢房和死亡的恐怖足以摧毁一个坚强的男人，何况从未经历磨难的贵妇。李昌仪心灰意冷，贵族女子的骄气和傲慢实在经不起摧残，如同温室中的花朵，一夜狂风骤雨，任是什么手段也使不出来。

一人来探监，衣着光鲜，姿态优雅，与衣衫褴褛、肮脏不堪的囚徒相比，宛如天外来客。这是一个曾经调戏过她的人，一个曾经侮辱过她的人，一个曾经被自己拒绝的人。他的唇角挂着捉狭、嘲弄的微笑，注视着李昌仪的眼睛道：“今日如何？”

世界就是征服者与被征服者的战斗。每一个活在世界上的人必须拿起武器为自己而战斗。不管为生命，为事业，为健康，为平安，为宁静，为自由，为荣誉，为理想。如果你为生命而战，那么必定学会忍受屈辱，因为你绝不是世界上最强大的人。

李昌仪知道，眼前这个男人不爱自己，但自己能够满足他一时的占有欲。对于自负的男人来说，得不到的东西就是好东西。现实如此残酷，注定要低头。李昌仪沉默不语，不再反抗。李昌仪的故事没有结束，后宫的丑陋和凶险为她这种女人提供了绝佳的表演舞台。

高澄洋洋得意，不仅征服一个女人，而且征服一个王国。他到邺城来肩负一项秘密使命，肃贪。这也是他千方百计换掉高仲密的原因。

高欢反腐

东魏国腐败异常严重。东魏延续北魏制度不给官员发工资。高欢手下的鲜卑将领们出自六镇中下层镇民，他们从塞外边城来到中原跟随高欢打仗创业，双手空空，没有土地财产，做官后一味搜刮。

邺城有四贵，“孙腾、司马子如、高岳、高隆之”。孙腾和司马子如高欢在怀朔的好朋友；高岳是高欢的堂弟，军中高级将领；高隆之本不姓高，姓徐，从小养在姑父家里，跟着姑父改姓高。他不是六镇鲜卑，只因和高欢是战友，跟随高欢去晋州，一路打到洛阳，高欢认做弟弟。四贵和高欢姐夫尉景、江南大行台侯景贪得最多。尉景竟然让农夫们放下农活替自己打猎抓野兽敛财，为之死掉三百人。

高欢见姐夫闹得实在不像话，想找个机会警告一下。有一回，亲戚们吃过饭后一起看节目，那时没有电影电视，现场表演二人转，高欢最喜欢的演员石董桶领衔主演。

一边看戏，大家一边聊。妹夫库狄干对高欢说：“您让我担任御史中尉吧！”高欢很奇怪，库狄干官拜太傅，比御史中尉大许多呢。人们都希望往上爬，你怎么往下爬。库狄干瞧了一眼尉景，恶狠狠说道：“我想做御史中尉，只为抓拿尉景这种大贪官。”

正在演戏的石董桶一步一摇，轻盈走到尉景身边，动手脱尉景的衣服。尉景莫名其妙，我又不是同性恋，扒我衣服作甚。不成想，又过来一位优伶，两人合力把尉景脱了个净光。当着众人的面赤身裸体，尉景恼羞成怒，大声喝道：“干嘛呢你们，要不要脸啦！”石董桶笑道：“您剥老百姓的衣服，董桶为啥不能剥您的衣服呢！”

众人哄堂大笑，高欢训诫道：“你就别再贪啦！”谁知尉景抢过衣服，老着脸皮回答道：“我和你比，咱们谁过得好，我不过从老百姓身

上弄俩钱花花，你弄到皇帝的头上了。”

高欢自始至终面带微笑，笑而不答。他确实是六镇鲜卑人当中最大的受益者，封王开府，合法享受人民的赋税，甚至把皇帝的利益一并划归帐下，那些鲜卑士兵们只不过刚刚解决温饱，还要替他出生入死。

鲜卑勋贵如是看待贪污，应该的，江山一起打下，有你就有我。上行下效，国家一片腐败。鲜卑勋贵的所作所为势必侵犯到汉化豪强的既得利益，土地财产没有法律保护，说不定哪一天让鲜卑贵族们搞去。在汉人豪强支持下，有识之士提议严法肃贪，以法治国。

霸府的存在和对外战争需要鲜卑武士，鲜卑武士需要贵族们去统领。高欢采取“和稀泥”的态度，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每个时代都有痛恨贪腐的清官，杜弼就是那个时代的清官翘楚。老百姓需要清官，世界需要正直无私的人，只有他们能给这个世界带来一丝公平。

杜弼崇拜高欢，崇拜到希望高欢受禅称帝。最有本事的人做皇帝原本是再简单不过的道理，可惜人们往往对真理视而不见。高欢听到杜弼大逆不道的话，高举手杖把他赶出屋外。皇帝不是谁都可以做的，因为每一代皇帝都会反复教育小孩子们写这样一个字：“忠”。写得多了，大家也就铭刻于脑海，而不去想尽忠的对象是谁，是君主还是人民？

杜弼正直，而且诚实，不仅仅文采出众，甚至拥有军功。小关之战，高欢特意让他担任监军，辅助先锋窦泰，结果窦泰兵败自杀，他却逃回来。高欢十分不满，怒道：“你们带兵出发的时候我反复告诫。为什么不按照既定指示去做，你为什么不动。”

这个问题不难回答，只需将过错推到死人身上。杜弼不肯撒谎，平静地说道：“我是个刀笔小生，舞文弄墨尚可，没有战略远见。”高欢暴怒，差点杀掉杜弼，最终强行忍下来。不是所有的领导都像高

欢。杜弼正直的性格，轻率的言谈，在激流汹涌的南北朝，注定无法一生平平安安。

杜弼瞧不惯贪腐。高欢发现杜弼渐渐成为清流派领袖，时常发表一些义愤慷慨、不利团结的讲话。一天，高欢招手把杜弼喊到身边，语重心长地说道：“杜弼啊，你过来，我告诉你，贪污腐败由来已久，是一种无法改变的习俗。现在天下三分，将领们的家属好多在关西，黑獭常常派人来做他们工作。江东还有一个吴儿老翁萧衍，整天忙着搞文化建设，推广他的那套价值观，中原士大夫以为那里才是人类文明所在。我如果出手太重，武人投黑獭，文士投萧衍，人才流失，何以为国？”

杜弼不服，沙苑会战前夕再提“除内贼”。高欢问内贼是谁，杜弼道：“掠夺百姓的功勋权贵。”

为了让杜弼支持自己的决定，高欢的狡诈再次表现得淋漓尽致。

号角长鸣，铁骑奔涌，甲兵如山，刀矛似林，阳光照耀下闪烁着片片寒光。两对甲兵弓满弦，刀出鞘，高举戈矛，组成一条夹道。

杜弼强装镇定地从刀林矛丛中穿行，杀气扑面而来，近在咫尺锋利的刀矛散发出的死亡气息令他不寒而栗。杜弼汗流浹背，从来没有接近死神这么近，只要刀刷地落下，或者弓弦一松，命就没了。

最漫长的道路莫过于战争之路，距离死亡如此之近，一步之遥。

高欢等杜弼心惊肉跳地体会到战争的残酷，随后说道：“将士们冒着刀林箭雨，百死一生，功劳还是大的，不能与普通人相比。”高欢嘴上如此说，心里明白贪腐终究会动摇国家根基，故而向杜弼许诺：“你别着急，我不会忘记这件事的。”

邺城打虎

高欢处理贪腐的手法显示出一代奸雄狡诈、圆滑的本色，可官员们的贪虐像大石一样压在心里。高澄看穿父亲的心思，要替父打虎。

起初高欢不同意，怕高澄过于年轻会把事情搞砸，后来想了想只有高澄能办这件事，委屈儿子背恶名，但他将来会赢得百姓的民心。

邺城的文武官员们轻蔑地看着少年尚书令入邺都主事，没有人相信这位少年会掀起什么风浪，不过贵族纨绔子弟而已，早早练练手，预备接班。谁知高澄到京都之后，为政精明，处事果断，用法严峻，着实让人们吓了一跳。高欢见儿子做得有模有样，继续放权，让高澄兼任吏部尚书，选任天下官员。高澄一改官员靠资历晋升的老套做法，任人唯才，东魏官场风气为之一振。

反腐需从民愤最大的人入手，也要从阻力最小的人入手。司徒孙腾是第一个倒霉蛋。孙腾家住六镇时有一个女儿，六镇大起义兵荒马乱走丢了，怀疑丢失的女儿给人家当奴婢。孙腾显贵之后，只要有奴婢请求归良的报告不管合不合条件一律批准，希望以此使女儿摆脱奴婢的命运。这件事触犯众怒，谁也不希望家里的婢女一夜之间变成自由人。于是，孙腾免官。

第二个倒霉蛋便是尉景，此人贪得最厉害，最为放肆。崔暹奉命前去逮捕尉景。尉景两手一伸，依然一付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模样，对崔暹道：“回去告诉阿惠，这小子富贵了，是不是想杀我？”

高澄闻听，嘿嘿一笑，“杀你怎么啦，我就是想杀你！”

尉景入狱面临死刑，举国震动，高澄玩得有些过。高欢从晋阳星夜赶回邺城拜见孝静帝元善见请求赦免尉景。只有皇帝的赦令能救尉景。高欢接连进宫三次，伏地流泪，对孝静帝道：“没有尉景没有我高欢的今天。”

尉景保释出狱，命保住了，却不领情。高欢亲自去家中看望。尉景躺在床上不动身，心想，高氏父子就是在演戏，别把我当傻瓜。尉景看着床边的高欢，故意大声道：“现在来看我干啥，杀我的时候你去哪里了！”

高欢出生之后母亲去世，父亲高树把他寄养在尉景家里，姐姐常

山君把他喂养大，常山君犹如高欢的生母，尉景犹如生父。常山君一边落泪一边道：“他都这把年纪了，离死不远，你怎么忍心这么折腾他。想当年，我们在怀朔过着穷日子的时候，他为你提水，手都磨出厚厚的老茧。”高欢跪倒床前，手抚尉景的手掌，安慰道：“让你受苦啦。”

抓捕尉景，撤换高仲密让世人领略到高澄的勇气和决心。邙山会战的胜利坚定高欢肃贪决心，组织起廉政小组，高澄担任组长，崔暹如愿当上御史中尉，任副组长。

一个默默无闻的小人物做御史中尉从北魏至东魏尚无先例，为使崔暹有弹压权贵和武将的威严，高澄与崔暹演了一出又一出好戏。

在人前，崔暹摆出一副傲慢的神态，与高澄分庭抗礼，毫不退让。高澄请客，权贵满庭，高官满座。酒席刚刚开始，两杯酒下肚，众人正酝酿情绪，崔暹起身告辞。高澄急忙低三下四挽留：“下官备有一点薄食，您务必多呆一会儿。”崔暹把嘴一撇，说道：“对不住，工作忙，改天吧！”话刚说完，崔暹扭头就走，高澄亲自下台阶拱手相送。

没过几天，高澄和朝贵们出游路上遇到御史中尉府的仪卫队。双方走了个对头，崔暹喝令仪卫手持赤棒击打高澄的队伍，高澄赶快回马避让。北魏国有制度，大监察官出门清道，文武百官的车辆卸下牛来远远让路，以此维护高级监察官的权威。御史中尉官衔不高。夸张一点讲，京都落下一片树叶就能砸到一位皇亲国戚、勋贵子弟。避让御史中尉的规矩在权臣当道的魏末和东、西魏已经不适用，高澄又把它拿出来。

崔暹也给力，改换一大帮子御史整天盯着官员们挑毛病，比如专门用车辐条揍人的酷吏毕义云入选监察官。这位毕御史属于极品大色狼，极其淫乱，和家族成员乱伦，群交。自己乱搞行，不允许儿子学坏。儿子和老爸的女人上床，毕义云一顿大棍，把马笼头套在儿子的头上，一根绳子系在树上吃了十天草料。

酷吏宋游道成为崔暹的搭档，列肃贪小组第二副组长。宋游道和陆操是东魏国司法界的名人，宋游道长了一张猕猴脸，陆操生得像蝌蚪。猕猴脸好理解，蝌蚪形什么模样，莫非头大身子小？反正两人长得非常对不起观众。他们两人是东魏国法官们当中比较受人们喜欢的。法官无情，生得丑陋的人容易心理变态，做法官更加无情。

宋游道和陆操有情。东魏国官场有句谚语：“游道猕猴面，陆操科斗形，意识不关貌，何谓丑者必无情。”陆操救过薛夫人；宋游道一诺千金，性情中人。宋游道做官不清廉，但是贪来的钱自己不花，分给亲戚朋友中的穷人花。有一次宋游道断案，没收了三个富人的非法所得，然后判无罪，罚没款一并送给好朋友的两个穷儿子。

法官再有情也是法官，宋游道嫉恶如仇，见人犯罪就想重罚，审案子把犯人往死里打。宋游道牙尖嘴利，嘴巴不饶人，有次因公事和毕义云吵起来，在朝堂之上当着同事们的面侮辱毕义云：“《雄狐》一诗，千年之后都是讽刺你的。”

“南山崔崔，雄狐绥绥。”这是诗经上的诗，讽刺齐襄公和妹妹鲁桓公夫人文姜兄妹乱伦之事。宋游道说毕义云乱伦，丝毫不给人留面子。哪有这么说话的，虽然朝野尽知毕义云乱伦，那也不能说出来，说出来就把人家得罪了。毕义云脑子反应迟钝，口齿不利，竟然没回上话，吃了个哑巴亏。

正常人眼里的宋游道是个傻瓜，宋游道眼里的正常人也是个傻瓜。宋游道由河南去邺城，正赶上滂沱大雨，阴雨不止，一连数日，被困在河桥南岸过不得河。黄河浮桥乃南北交通要道，河桥不通，过往行人、商贩拥挤不堪，堆了个人山人海。宋游道每天呆在帐篷里唱歌，乐不可支。行人们不高兴，指着帐篷里的人纷纷道：“这个时节唱歌的人肯定是个大傻瓜。”宋游道听到了，哪能让别人占便宜去，大声回道：“这个时节不唱歌的人是个大傻瓜。”

高欢久闻宋游道大名，第一次见面当着文武官员们的面敬酒：“能喝高欢手中酒的人都是大丈夫，你有资格。”回晋阳时拉着宋游道的手说：“我知道朝中权贵恨你，不要怕，总有一天，我会让你和他们的官

一边大。”高欢器重宋游道，想用他做御史中尉，最终没能拗过高澄，于是改任尚书左丞。高澄兴高采烈地对崔暹和宋游道说：“卿一人处南台，一人处北省，当使天下肃然。”

廉政风暴席卷邺城，罢免之后东山再起的孙腾态度不够恭敬，高澄派人拉下座位，用刀环击打，罚到门口站立晒太阳。高欢二儿子高洋尊称高隆之一句“叔父”，被高澄当场责骂。听到权贵、战友们的诉苦，高欢故意长叹一口气道：“儿子长大啦，不好管，诸位该避就避一避吧。”

司马子如、孙腾、高隆之、侯景、元羨等重臣无不受到崔暹和宋游道弹劾。元羨、元坦、可朱浑道元等人免官，司马子如下狱，执行死刑者不计其数，邺城笼罩在一片肃贪的白色恐怖中。

司马子如狱中一夜白了头，没想到从高欢杖下救下来的阿惠会如此歹毒地对付自己。早知今日就不该去调解他们家中那些风流事儿。如今只有一人能救性命。司马子如赶紧给高欢写信，也不必客气，信中写道：“司马子如从夏州策杖投奔相王。相王给了我一辆车，无盖无蓬，另有一头弯角小母牛。小母牛道上死了，只剩两只牛角，除此之外皆取于人。”司马子如写得很明白，我拄着一根拐杖拿命帮你打天下，你给了我什么，一辆破夏利，现在就剩发动机能卖几个废铁钱，其它所有的东西，衣服、豪宅、名车、土地、财物都是贪来的，你看着办吧。

司马子如的话道出跟高欢打天下的权贵们的心声。东魏国公务员不发工资，像他们这些出身寒微的镇民不贪污怎么活。宇文泰那边可以分地，关中人少地多，渭河流域沃野千里，土地属于上上等，只要肯开发，财富不在话下，而东魏要照顾河北、河南的汉化豪强的利益。

高欢心知肚明，一封急件从晋阳送到高澄手中，信上只有寥寥数字：“司马令乃我旧日好友，从宽处理。”

高欢说话，高澄不能不听。司马子如迈出牢房看到湛蓝的天空和

自由的飞鸟时恐惧到极点，扭头对正在为他打开枷锁的狱吏喃喃道：“不是想干掉我吧？”

摘去尚书令官帽的司马子如头枕高欢的大腿犹自惊魂未定，他一生也算经历过无数凶险，孝庄皇帝谋杀尔朱荣的惊心动魄的政变也没有这一次来得令人惊骇，想不到高家父子会下如此狠手。高欢凝望司马子如憔悴不堪的容颜，轻轻抚摸司马子如花白的头发，捉头发里的虱子，不由想起年青时在大草原的日子。那时节虽无富贵，但大家无忧无虑，一起饮酒游猎，天天欢声笑语。而今功成名就，个个富贵荣华，反倒过得提心吊胆，彼此生分。莫非真的印证那句古话“共患难易，同富贵难。”高欢长长叹了口气，说道：“我亏欠你太多，回去的时候多带些酒米和羊吧。”

廉政风暴仍在呼啸，宋游道鞭打官员，文武百官无不侧目而视。权贵们开始酝酿反击，从最嚣张的宋游道身上突破。

高澄和妹夫杨愔棋至中盘。高澄手捏着棋子发呆。杨愔道：“殿下似乎有心事。”高澄回过神来，瞧着棋局道：“今日宋游道在朝堂上与高隆之吵起来，大家一口咬定，宋游道说粗话辱骂高隆之。有人举证宋游道肆无忌惮地当廷咆哮‘往日的官府是什么官府，以前的法律是什么法律。’更有人检举宋游道贪污，要求判处宋游道死刑。”

杨愔道：“贪污需要证据。”

高澄愤愤道：“他们倒没有找到宋游道贪污的证据，可他当众辱骂高隆之是众人亲耳所听。高隆之当朝太保，位列三公，我训斥倒也罢了，宋游道有什么资格骂人。这个家伙真是个耿直刚正的大混蛋！”

杨愔笑道：“这就好比养狗。养狗就是为了让狗叫，而今因为狗叫得多了就杀掉，恐怕将来再没有叫唤的狗啦。”

高澄狠狠落下棋子，咬着牙道：“置之死地而后生，陷之绝地然后存。我没有退路。”

法院判决下达，宋游道罢官。权贵们愤愤不平，高隆之并不生

气，他有最后一招。

有人来到宋游道家里，带来高澄的话：“跟我去并州，不然，他们会杀掉你。”

宋游道来到晋阳，受到高欢热烈欢迎，成为霸府重要的官员。人躲到高欢那里，高澄之再有本事无计可施。

肃贪风暴激起鲜卑勋贵们的怨恨，人人自危，很多人呆在家里不出门。司马子如呆不住，他是一个好动的人，想出去走走散散心。去哪儿呢？河南颖川吧，那里有一个老朋友，能够说真话的老朋友。

圈套

一个身穿青衣，足踏长靴的瘦小中年人负手站立在高大的城门口，红脸膛，眉目疏朗，高高的颧骨，目光投向地面左顾右盼。此人身材矮小，立身巍峨的城门口显得更加渺小，微不足道。若非身上穿的衣服质料极好，谁也猜不出此人会是达官显贵。那双凶狠狡桀的目光电闪而过时人们才会意识到这个人绝不是平凡的人。河南属于他，他是河南的主人。

风尘仆仆的司马子如露出久违的笑意，拱手道：“子如而今只是一介平民，何敢劳动大行台大驾出城相迎。”

“嘿嘿。”河南大行台侯景嘶哑地笑了笑，“化成灰，我们也是朋友。酒席已备好，你，我……”说着用手一指，“还有他。”

司马子如这才注意到侯景身边站着一个穿白衣的年青人，一尘不染，谦卑的态度里挂着一丝自负。

司马子如不认识，如果此人有些功名不会如此眼生。司马子如连头也懒得点，更不想听侯景介绍，一行人穿城而过。

侯景走路不紧不慢，一瘸一拐，但是一步一个脚印，异常坚定。换作平时司马子如又将调侃几句，现在兴致全无。他们这些好朋友在

这次肃贪风暴中毫发无损的人只有矮个瘸子。

没有人不怕侯景，敌人怕，自己人也怕。御史们弹劾侯景的表章有。有和没有并无区别，因为高澄怕他，怕他手下的十万雄兵。很难想象人们会惧怕一个矮小瘸子，论武功，侯景不如高敖曹和彭乐；论文采，侯景更是大字不识一个。但是，论用兵，司马子如至今未发现比侯景高明的将领。尔朱荣破葛荣百万大军的滏口会战，侯景即是先锋官，一战名动天下。其后战败北魏名将贺拔胜，击败独孤信和杨忠，邙山河桥战役挡住宇文泰气势如虹的进攻，扭转东魏国败局。这也是高欢把河南和十万大军交给侯景的原因。

举杯消愁愁更愁，司马子如喝得无精打采。侯景冷笑道：“瞧你一头白发，当年的锐气哪里去了，竟然怕鲜卑小儿到如此地步。”

司马子如叹了一口气，“你不在京城怎么会知道尉景、孙腾、高隆之和我遭的罪。”

侯景轻蔑地一笑，放下酒杯道：“高王若在，我不敢有异心。高王若是死了，我终不能与鲜卑小儿共事！”

司马子如闻听，腾得站起身，用手捂住侯景的嘴巴，环顾左右，屋里只有一个人在静静地吃酒，那个白衣人。司马子如从侯景的眼神里看得出这句话不是醉话，和这种人搅在一起凶多吉少。司马子如改变行程，住了一宿便匆匆告辞。

白衣人对侯景道：“司马令匆匆忙忙离去，大人难道不担心他会告密。”

侯景晃了晃脑袋，说道：“我们很早就认识，我清楚这个人的能耐有多大。你看他被高家父子折腾成什么样子，告密决不可能。”

白衣人道：“世子做事果断，性格轻率自信，乃匹夫之勇。大人若派一个刺客前去，举手之劳。”

侯景道：“王伟，你记住，真正的英雄战场分雌雄，暗杀，那是小

人干的勾当。”

高欢病危。高澄赶到晋阳后所做的第一件事即让人以高欢的名义给侯景写了一封信，让侯景速到晋阳开会。高澄感觉到父亲恐怕支撑不了多久，他自信能够摆平老百姓，摆平皇帝，摆平贵族，只有那个桀傲不驯的矮小跛子时常幽灵般浮现在脑海，令人恐惧，令人心惊胆寒。必须在父亲离世前，以父亲的名义杀了他，永绝后患。

高欢真要死了，进入弥留之际，那双曾经令人丧魂失魄的眼睛一片灰蒙蒙。高欢注视榻边的高澄良久，突然说道：“你的忧虑不是因为我的病，因为怕侯景会反叛吧。”

高澄点头道：“对。”

高澄的回答令高欢那双死寂的眸子里重新闪出光亮，嘴角露出一丝吃力的笑容，声音变得清晰：“侯景专制河南十四年，常有飞扬跋扈之志，我能养他，你却驾驭不了。打败侯景不难，只需一人出山，此人我一直不用，就想留给你。”

高澄忙问道：“谁？”

高欢回答道：“慕容绍宗。”

高欢一生最怕的人不是宇文泰而是慕容绍宗，如果不是尔朱兆过于糊涂，高欢早已死在慕容绍宗的计谋之下。侯景再刁滑也不及高欢，能够令高欢心惊肉跳的人怎能收拾不了侯景。

高欢雪藏慕容绍宗早有预谋。用人必须给好处，人家立了战功，必须再给好处。官越做越大，儿子以后凭什么让人家卖命。东、西魏战争如火如荼，战况再危急也不用慕容绍宗，足见高欢这份坚忍。

为使军事天才侯景真心实意替自己卖命，高欢做出巨大让步，侯景做了十四年河南王，我行我素。高欢得到的好处也是巨大的，邙山-河桥之战即是侯景的杰作。从那一场战役开始，东魏重新掌握因沙苑失利丧失的战争主动权。作为河南战区司令官，侯景抗击着西魏和梁

朝两大敌人，除了败给梁军名将之花白袍陈庆之以外，侯景无败绩。贺拔胜、独孤信、杨忠等北方将领企图开辟河南第二战场的梦想均被其打破，一个个赶往江南去了。

如果任用慕容绍宗，慕容绍宗势必和侯景那样屡立战功，军功卓著、位高权重的名将是不会替青年高澄卖力的。现在，慕容绍宗若想建功立业，找侯景去吧。

搬掉心头巨大的石块，高欢平静许多，时断时续地说道：“如今四方未定，我死之后不要急着发丧。鲜卑老公库狄干、敕勒老公斛律金，此二人性情耿直，决不会辜负你。可朱浑道元、刘丰生不远千里投奔于我，也不会背叛。贺拔焉过儿朴实，潘相乐心地善良。韩轨有些憋气，你要多多容忍。彭乐貌似粗鲁，其实心地难测，须多多提防……”

高欢一口气说了那么多，停下来喘口气，继续说道：“段孝先忠心、正直、诚实、仁慈、厚道、智勇兼备，亲戚们中间只有这么一个顶尖的人才，军国大事务必与他商议。”说到这里，高欢似乎想起什么，眼睛睁得大大的，脸色变得令人的恐怖，用尽气力喊着，声音嘶哑、尖锐：“邙山之战，我不用陈元康之言，给你留下隐患，死不瞑目！”最后的力气结束了高欢的生命。

人活到这种地步是不是很可哀。守财奴临死时看到的是金钱，大色狼临死时看到的是女人的裸体，他们看到的则是权力。

高澄望着父亲苍白的脸，许久，手指轻轻拂过那双睁开的眼睛，静静地道：“放心地去吧，我会把一切照顾得好好的。”

陈元康缓缓走了进来，一瞬间表情变得痛苦。只听高澄冷冷吩咐道：“先王去世的消息不许向任何人透露，只有你我二人知道。”

高澄步履矫健地走出阴暗的殿堂，仰望南方的天空，眼睛露出一屡凶光：“侯景该到了吧！”

第三章 跛脚奴与佛帝

河南大行台侯景已过不惑之年，这个年龄段的人不再为事业忧虑，因为他们能够丢弃不必要的幻想，准确找到适合自己的事做，对将来有清晰的判断。

侯景是个丑陋的人，身材矮小，上身长下身短，那双腿更要命，右足偏短，走起路来貌似瘸子。如果生于众生平等的时代，凤姐也未必肯收留这等残废之人。好在人类永远不平等，除了等级时代便是金钱时代，南北朝靠拳头说话。侯景的拳头不硬，既打不死牛，也捣不碎沙袋，骑马射箭更不是长项，做为鲜卑人，这是一件可耻的记录。然而，侯景聪明，他的聪明全部用在打仗上。

东魏国勇将当属高敖曹和彭乐，万马军中取上将首级。侯景眼里，他们就像野猪在敌人的阵里冲来突去，却不知道要干什么。东魏军沙苑失利后侯景放出豪言，向高欢讨二万精锐骑兵取宇文泰首级。高欢没有答应，不是害怕侯景做不到，而是相信侯景做得到。侯景又对高欢道：“愿得兵三万，横行天下，渡江捆萧衍老儿来做太平寺主持。”高欢又没有同意。高欢妻子娄昭君给出我们答案：“得到黑獭失去侯景，何利之有。”同样“得到萧衍失去侯景也没有利益。”

如此看，侯景的军事指挥才能天下第一，故而侯景得到东魏国唯一一个战区指挥官头衔，控制河南十三州，独立指挥一支十万人的军队。

一封不带点的书信

高人一等的智慧、骄人的战绩使侯景极度自信，眼神更加锐利。他坐在一张精致的胡床上，穿着长靴的脚垂到地面。宋子仙、郭元建、王伟、索超世等亲信谋士、将领们分别列坐两侧。

侯景手握一封书信轻轻敲打膝盖，用那独特嘶哑的声音问道：“高王令我去晋阳，你们怎么看？”

王伟抢先说道：“前些日子流传高王已死。无风不起浪，如若未死定患重病。侯公手握重兵，此去纵然无歹意，也将卸掉兵权。只须多拖些时日，等到高王去世，那时便无人奈何侯公。”

侯景表情相当愉悦，笑道：“高王已死。”望着满脸惊诧的众人，侯景一字一顿地重复道：“高王已死。”

众人依然一脸疑惑，侯景扬了扬手里的信件，说道：“这封信告诉我了。”

索超世道：“我们看过信件，和高王以前的书信相同，您凭什么认为此信不是高王所书。”

侯景嘿嘿一笑，说道：“我以前和高王有过约定，只要高王给我的信件，上面都加上一个小点，防备敌人使诈用假信诓我。这封信上面没有小点。”

侯景是伪造信件的行家里手。邙山会战时虎牢关守将弃关撤军即是侯景抓获西魏信使伪造宇文泰的手令，将坚守待援改为立即撤退所为，从而抓获高仲密的妻子儿女。骗别人自然须防备别人骗自己。

王伟兴奋道：“若是如此，这封信定是高澄所为。侯公当世英雄，岂能受高澄摆布。”

王伟知道这句话一出，侯景必反。他亲耳听见侯景对司马子如说过，不能与鲜卑小儿共事。

鲜卑是个笼统的概念，譬如美利坚，宣誓效忠美国就是美利坚民族的一员。同样，笃信鲜卑文明即是鲜卑人。侯景虽是鲜卑人，骨子里流淌着羯人的血液。侯景有一个高级文明人的名字，狗子。高欢的本名叫做贺六浑。狗子自然比贺六浑高雅，因为那是汉人的名字。

侯景瞧不起鲜卑人，却害怕高欢。高欢死了，天下之大再没有畏惧的人。侯景锐利的目光掠过众人的脸，他想知道这批忠于自己的人有没有信心造反。

郭元建道：“侯公不去，必然与高氏闹翻，双方兵戎相见，所辖十三州有多少州会站到我们这一边。况且河南四战之地，内忧外患，侯公守得住么？”

侯景从胡床上站起来，一歪一歪地踱到郭元建身边，鸱枭般锐利的目光盯向这位得力的干将，慢慢说道：“我25岁的时候打了一场胜仗，击败逆贼葛荣，从此所向无敌，贺拔破胡、独孤如愿都是手下败将。在邙山，差那么一点点杀死黑獭。我自信对得起天柱大将军，对得起高王。人可以做英雄的奴仆，不可以做蠢货的奴仆。至于大事能否成功，在天不在人。我相信一个道理，地狱为王胜过天堂为奴。”

众人知道侯景心意已定。接下来不是讨论反与不反，而是讨论如何反。侯景心中充满称王的渴望，但有自知之明，此刻决不能自立为王割据称雄，那相当于把自己做成箭靶子，对东魏、西魏和梁朝说，射啊，往这里射。他要把河南做成诱饵，引诱三只野兽互相撕咬，趁他们精疲力竭的时候找准下口的机会。

散会。郭元建对王伟道：“侯公走在虎狼群中，危机四伏，你为何极力赞成而不劝。”

王伟面无表情，静静道：“侯公官居何职？”

郭元建道：“司徒。”

王伟道：“你这一辈子有可能做司徒吗？”

郭元建愣了，摇头道：“决无可能。”

“如果侯公从虎狼群中成功突围，明天你就是司徒大人。”王伟用手指指郭元建又指向自己：“你我都一样。”

两位使者分赴长安和建康，向西魏和梁朝献降书。侯景对辖区内的地方官进行了一次旁敲侧击的摸底。摸底结果令侯景沮丧，河南诸州只有颍州刺史司马世云铁心拥戴，其余各州长官态度模棱两可。

西魏和梁朝的援军到达之前务必将不服从的刺史换成自家兄弟。侯景诱骗各州地方官到颍川开会一并抓拿。西兖州刺史邢子才未到。侯景迅速派出一支两百人的突袭队，暮色中化妆潜入西兖州抓捕刺史。那位五天读完一部汉书的邢子才的聪明出乎侯景想象。突袭队全军覆灭，侯景的阴谋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

侯景未到晋阳，高澄感受到事情的不妙。高欢死讯未公开侯景便公然叛乱令高澄措手不及，对侯景的恐惧加深了一层。侯景怎么会知道父王去世，难道他真是鬼才。

鲜卑权贵们像凭空接到甜甜的大馅饼而兴奋不已。他们的观点出奇一致，若想拿回河南土地简单之至，只需将崔暹的脑袋装进匣子送到颍川，侯景之乱定然平息。

一切都是反腐惹的祸。众口铄金，高澄相信这是唯一的答案。

陈元康爱怜地看着手足无措的高澄。从高欢寝殿里走出来的那一刻，他以为阿惠长大了，现在看来年轻人性情起伏依然很大，遇到挫折会惊惶失措，有必要提一下醒。

“如今天下虽然仍未平定，国家法律却已经制定好了。为讨好几个叛将便枉杀无辜、破坏法典。当你站在上天面前，难道能说这是别人告诉我这样做的。即使天神宽恕，你又该拿什么来安抚人民的心。”陈元康盯着高澄的眸子继续说道：“汉景帝杀晁错而七国之兵不退，他的良心一生难安。”

反腐只是手段，取信父亲、谋取权力和人心的手段。父亲死了，大权在握，不需要反腐，现在最需要鲜卑贵族和士兵去打仗，该不该用崔暹的人头祭旗？

杀崔暹等于亲手撕毁自己创建的法典，等于欺骗良心和人民，等

于向那只瘸腿猴子示弱。该来的总会来，不会因为你的懦弱而不来。打不赢猴子坐不稳江山，大家都在看笑话。高澄握紧拳头，咬咬牙道：“叫韩轨来，我要与侯景决雌雄。”

高澄不再慌乱，恢复冷静与睿智，下令由韩轨总督各路军队讨伐侯景。高手对战容不得一丝疏忽，高澄意识到消灭侯景并非当务之急，稳住邺城的皇帝才是最重要的事情。如果傀儡皇帝得知父王的死讯，保皇派与侯景勾结起来，高氏家族才面临真正的危险。此刻必须赶回邺都。高澄将霸府军事权及晋阳城的防务交给段韶，将内务交给赵彦深。赵彦深是高欢一手提拔起来的文官。为使赵彦深死心踏地卖命，临行前，高澄握着赵彦深的手泪流满面，哭泣道：“我把母亲和弟弟们都托付给你，希望明白我的心意。”

东魏孝静帝元善见时年23岁，已经做了十二年傀儡。他在中国历史傀儡皇帝们中间当属优秀者，集帅哥、文人、武士于一身，史载“好文学，美容仪，力能挟石狮子以逾墙，射无不中。”史家甚至比作孝文皇帝。

元善见命不好，东魏国的江山是高欢从尔朱家族手里打下来的，与他没有一点干系，他不过是一面招牌。不要以为元善见无能，即使康熙皇帝处于他的角色也是无能为力。元善见韬光养晦，一再要求做高欢的女婿，最终如愿以偿。可惜高欢的儿子太多，靠裙带关系很难继承高家产业。

北魏立国至今一百六十多年，上溯代国乃至称霸草原的日子近三百年。如此历史悠久的皇族毁于一旦，元善见想起来隐隐心疼。哪怕有一丝希望也要争取，他的身边慢慢聚集起一批亲皇族的势力。高欢去世的流言传到耳朵里，元善见一阵惊喜。这是一个不是机会的机会，侯景的叛乱恰好在这个不是机会的机会上面增添了变数。

元善见举行盛大的宴会，为从晋阳回到邺都的高澄接风，想从高家大公子身上探出蛛丝马迹。元善见及其保皇党们失望了。高澄容光焕发，谈笑风生，根本不像失去父亲的人。

元善见几乎绝望。保皇党不信，他们还要进行最后一项测试。

“没有人会在父亲死去的日子跳舞。”说这句话的人一定忘记另外一句话：“世界上没有绝对的事情。”

当贵族们邀请高澄跳舞时，高澄应声而起，翩然起舞。琵琶铮铮，管弦声声，宴会沉浸在快乐的海洋。

陈元康注视着劲舞的阿惠，心头忽然涌动难以描绘的无尽悲哀。假作真时真亦假，人生恍如一梦。曲罢，高澄兴冲冲向陈元康走来，额头沁出微汗，压低声音略带喘息地说道：“我刚才想到一个好主意，韩轨集结大军需要时日，我们不如调拨邺城的禁军突袭侯景。”

邺城的天又变了。受尽反腐折磨的鲜卑权贵们发现出了一趟差的高大将军变得越来越可爱，孙腾升为太傅；司徒高隆之录尚书事；尉景拜大司马；可朱浑道元做司空；贺拔仁官拜太保。几个月前这帮人还在崔暹的大棍下瑟瑟发抖，而今个个升官晋爵。高澄的二弟高洋升任尚书令耐人寻味。新班子多了一张新面孔，诏令慕容绍宗由徐州刺史上调朝廷任尚书左仆射。

禁军将领武卫将军元柱率数万军队由邺城出发，渡过黄河，昼夜兼程，卷甲急趋，杀奔颍川。繁花似锦的五月本是一年中最美丽的季节，兵戈之气破坏掉人间的祥和。侯景伏击东魏军，元柱扔下遍野的尸体狼狈逃窜。轻视侯景的结果就是这样。像侯景这样的人是用来重视的，决不是轻蔑的。

击败元柱，侯景主动后撤至颍川构筑新的防线。东魏的大军即将到来，单凭自己的力量无论如何不是高澄的对手。东魏有十多万常备军，数之不尽的预备役部队，雄厚的财力。侯景只有数万军队，十万那是号称。如果侯景继续以战区司令官的名义来指挥河南诸州，各州长官们必定唯命是从。以叛贼名义指挥，大家需要考虑一下前程，这个赌注胡乱下不得。邢子才和邻近各州通气，大家一致认为猴子这回悬，故而各州拒绝侯景征调。

内部不稳，只能借助外部的力量。西魏和梁朝仍然没有动静。侯景胸有成竹，纵使黑獭狡诈奸滑，但没有人能抗拒利益的诱惑。为确保西魏出兵，侯景割去四个州。

长安离颍川近，宇文泰第一时间收到侯景的降书顺表。宇文泰的心动都没动一下。天上不会掉馅饼，利益只能靠自己去争取。高仲密投诚就是前车之鉴，引发的邙山会战导致西魏军惨败。高仲密手里只有一个虎牢关，而侯景拥有大半河南。这一次宇文泰不想做演戏的人，只想做个看戏的人。宇文泰接下侯景的降书，封侯景太傅，河南大行台，上谷公。这个封号与侯景原有官职平级，可以说，宇文泰拒绝了。

不久，宇文泰不得不犹豫起来，因为侯景送来东荆、北兖、鲁阳和长社四座城池。先前口头承诺，而今真正的实惠来了。宇文泰不得不把亲信大臣找来商议。西魏国著名的战术大师于谨和宇文泰的想法一致，像侯景这种奸诈的人物最好离得远一点，越远越好。这种人决不会平白无故给你一块肉。如果他给你一块肉，那就说明他想换取更大的肥肉。可是人家来投诚不好拒绝，那就继续加封有名无实的官，兵绝不能派。

英雄所见略同。宇文泰非常欣赏于谨，此人是天生的参谋，不成想荆州刺史王思政改变了宇文泰的想法。

北魏的荆州非传统意义上的荆州，它指河南邓州和南阳一带，与侯景的防区毗连。想必侯景向宇文泰写信的同时向王思政求援。王思政接信即发兵，这么好的机会怎么能浪费掉呢，先接收四州再说。

王思政的军事行动打乱宇文泰的部署。王思政的荆州军只有一万人，一万军队深入敌境，万一有闪失岂不全军覆没。宇文泰虽说对王思政未经允许私自出兵甚为不满意，但王思政用生命效忠过他，不能坐视不管。宇文泰当即派李弼和赵贵两位柱国大将军统率一万人马赶赴颍川接应王思政。同时加封侯景为大将军、尚书令，认可侯景的归顺。

此时，韩轨的东魏大军抵达颍川将侯景团团包围。听说西魏军增援颍川，魏将韩轨匆忙撤围退兵，他没有做好与西魏军队作战的准备。侯景不好惹，武川军团更不好惹。侯景和武川军团联手，那将是天下无敌。

东魏撤军，侯景非常得意。鸭子上了架休想再走，侯景开始琢磨如何收拾西魏军。想收拾西魏军必须借助梁朝的力量，萧衍老儿的军队怎么还没有到呢？

萧衍正舍身同泰寺做和尚呢？一个富贵皇帝去做清贫和尚，傻吗？

不得不舍

建康，同泰寺，九级浮屠高耸入云。

“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中国佛教在南朝达到极盛，遍地佛寺远远超过唐代诗人杜牧的这首《江南春》所描绘的数目，仅京都建康的佛寺就达七百余所，“钟山帝里，宝刹相临；都邑名寺，七百余所。”塔寺之盛，佛乡天竺已不值一提。

相比之下，今日的南京如同文化废墟，落后已非千年可数。不仅是南京人的悲哀，也是中国人的悲哀。

梁朝佛教之兴盛更是六朝之最，菩萨皇帝萧衍居功至伟。自永嘉之乱以来，南北分裂已近二百多年，期间南北双方进行过无数次军事上的较量。祖逖、桓温、苻坚、谢玄、刘裕、刘义隆、拓跋焘、元宏等南北英豪的统一战争均折戟沉沙。双方文化上的较量一直未停息。以正朔自居的南朝遇到北方佛教文化强烈冲击，孝文汉化更是扒掉了南朝仅有的裤衩，南朝只剩狭义上的诗文优势，其实文字难说优势，魏碑足以与晋字相抗。连陈庆之这种土生土长的南方土著也不得不承认“衣冠士族，并在中原”。

陈庆之的经历令萧衍感触极大，恰好北方掀起一股鲜卑化的热潮，接着战乱频繁，萧衍一举扭转南方文化上的劣势。

萧衍是书生，而且是儒家大师，恢复传统文化本是第一选择。但是，孝文帝已将儒学发挥到极至，再怎么搞也搞不到北魏国的水平。包括萧衍在内的南朝历代开国皇帝有极大的一个缺陷。按照儒学理论，他们是贼。从刘裕到萧衍，短短八十二年，南方更换三个朝代，每一位开国皇帝都是弑君者，频繁的弑君游戏，其中不乏杀父屠兄弟的人。这样的国度标榜正统，岂不被人笑掉大牙。魏国大臣李元凯曾经讽刺南朝说“江南多好臣，岁一易主；江北无好臣，百年一易主。”

萧衍清楚，自己就是个弑君之贼。一个贼如何教育人民。萧衍内心深处极端自负，自以为中国历史最有才华的皇帝。不是之一，而是最。论年纪，名列前茅；论作诗，名列前茅；论治国，名列前茅；论武功，名列前茅；论写文章，名列前茅；论佛学造诣，名列前茅；论书法，名列前茅；论下棋，名列前茅。综合评价，第一。

这么一个优秀的人怎么会找不到前途。他选中佛教。

萧衍一生干过不少坏事。背叛竟陵王萧子良，欺骗齐明帝萧鸾，起兵攻打东昏侯萧宝卷，废杀皇帝萧宝融。放下屠刀，立地成佛。我萧衍把屠刀放下就是佛。这是佛学与儒学的区别。

北魏君主宣扬“皇帝即佛”，并将皇帝的面容雕刻于大佛之上。萧衍不会搞这些小儿科，太简单啦。屁民想出来的招，精英怎么会去做，何况萧衍是精英中的精英。

野蛮人和文明人的区别在于脑子，聪明的大脑。释迦牟尼之所以称之为佛祖，因为他开创了佛教。受戒，穿上佛的衣服并不代表你就是佛。赋予佛教新的思想，让佛教打上你的烙印，才是真正的佛。

文化精英萧衍不难办到此事。断酒肉、素食、忏悔、敲钟，萧衍赋予佛教新的内容，若非侯景之乱，萧衍死后注定化身菩萨。萧衍之前，和尚们可以吃肉，如今必须素食。素食有科学依据。僧人不能结婚，素食能减轻生理冲动，为沙门省去不少痛苦。有宗教就有忏悔，我们经常看到基督徒在上帝和教士们面前虔诚地反思自己罪过。至于钟声，和寺庙永远相伴。

萧衍受戒，以佛教大护法自居，之前犯下的一切罪过一笔勾销，也为王朝找到永远存在的理由。当然有一个前提，必须举国信佛。江南的佛寺越建越多，梁国的僧人越来越多。萧衍认为，他的国家与佛同在。

自从秦始皇发明“皇帝”之后，中国人大抵有一个皇帝梦。每个人都想当皇帝。皇帝的生活是尘世间最幸福的生活。集富贵于一身，共权力于一人，美女如云，奴婢成群，想做什么做什么，拥有暴力的绝对支配权。

正因为想的人多，皇帝成为世界上最不安全的职业。试想，全天下的男人，不排除某些疯狂的女人，做梦都想得到的东西，你揣在怀里安全吗？即使有智士猛将，数以万计的军队保护，又怎么知道他们睡觉的时候不会梦到那顶皇冠。

皇帝不受约束，天上人间，唯我独尊。欲望无限放纵，喜欢杀人，可以天天杀；喜欢打仗，可以天天打；喜欢女人，美丽的女人排成行；喜欢吃，山珍海味齐全；喜欢喝，美酒佳酿任选；喜欢睡懒觉，十天十夜睡在床上无人敢管。生命在于运动，生命在于节制，生命在于不涉险。

南北朝是动荡的岁月，十六国姑且不考究。萧衍粗略计算一下，从刘裕建立宋朝到他登上帝位，短短八十年的时间，换了十五位皇帝，平均每个皇帝在位5年又4个月。如果把宋文帝刘义隆30年的皇帝生涯排除在外，每个皇帝在位3年又7个月。这真是一组骇人听闻的数据。如果拿3年又7个月换一生的时间，让你去体验一把皇帝梦，是否还有兴趣一试？可以肯定地说，有。不仅有，而且多得让你害怕。

这就是江南的现状，也是萧衍无法逃避的现实。我不想做皇帝，我要做菩萨，这是萧衍的心声，发自肺腑的心声。

做菩萨不是件容易的事情，萧衍不吃酒肉，每天一顿饭，衣着朴素，一顶帽子戴三年，一床被盖两年。五十岁以后拒绝房事，不和任何女人上床。工作勤奋，不睡懒觉，严寒的冬季亦不例外，手冻裂也

不在乎。

做为富有四海的皇帝，这份意志力，这份坚忍足以成为万世楷模。苦行僧似的生活把萧衍打造成金刚不坏之身，整整活了八十五岁。如果不是跛脚猴子打破清修的生活，萧衍绝对有和乾隆皇帝争一争中国历史最长寿皇帝的潜力。

长寿不是萧衍的目的，他希望建立一个长治久安的国家。和秦始皇不矛盾，始皇，二世，三世，乃至无穷。

假慈悲

三十八岁的萧衍登上江南那座貌视坚固实则摇摇欲坠的皇帝宝座时对范云说过一句话：“今天我感觉似乎在用枯朽的缰绳驾驭六马。”

范云回答道：“愿陛下日慎一日。”

一天比一天谨慎，一天比一天小心，天天生活在恐惧之中，我怎么会选择这么一个职业。赶快从恐惧中解脱出来，我是萧衍，无所不能的占星师。想从恐怖的坟墓里爬出来，从而长命百岁，必须解答一道难题：骨肉残杀之谜。

骨肉残杀导致南朝皇帝更换频繁。自刘裕建国以来，骨肉残杀始终是悬在南朝皇族头上的一把达摩克利斯之剑，一个血色魔咒。

“遥望建康城，小江逆流萦。前见子杀父，后见弟杀兄！”刘宋王朝五十九年，八易其主。宋文帝刘义隆杀弟；刘劭弑父；孝武帝刘骏杀兄屠弟；前废帝刘子业动辄赐弟弟自尽、圈养叔父；宋明帝刘彧变本加厉，孝武二十八子一个不剩；宋明帝的儿子们又被萧齐王朝建立者萧道成杀光。以至于末代君主刘準哭泣说道：“愿后身世世勿复生天王家。”

萧道成鉴于宋亡教训，临终前告诫太子萧贲：“宋氏若不骨肉相图，他族岂得乘其衰弊。”纵有血的教训和高帝遗训，齐代故事不断重复。齐武帝萧贲杀儿；齐明帝萧鸾大杀诸王，高武子孙死绝；东昏侯

萧宝卷继续屠杀着弟弟。

轮到梁朝开国皇帝了，萧衍没有手软。萧鸾的儿子中，除了逃到北魏的萧宝寅和一个哑巴之外，尽数诛杀。与刘宋亡国相似，萧齐皇族骨肉残杀使萧衍轻松夺取天下。

有什么办法才能解除骨肉残杀的魔咒，萧衍陷入沉思。看上去，皇族自相残杀的原因在于分封诸王制。那个心机不输给武功的刘裕的一项充满智慧的发明。东晋司马家为什么没有坐稳江山，因为皇权旁落，高门士族秉政。所以，刘裕大赌棍把赌注押在皇族身上，任命皇族出镇地方。诸王手握地方军政大权，野心自然膨胀。皇帝不相信诸王，而诸王又有条件发动军事政变。于是乎，皇族的血不停地流入长江。

萧衍想到鲜卑人。北魏不给诸王那么大的权力，故而政局平稳。这么看，最简单的办法当然是“削藩”。

假如真如此简单，刘寄奴会瞧不出来。是的，藩不能削。萧衍和刘裕想到一处。南北朝有它的特殊性，庄园经济发达，士族豪门势力极为庞大，表现在政治上，即所谓“门阀制度。”不用诸王进行牵制，皇权难以强化。北魏有一支鲜卑兵，强大的军事力量足以震慑各地的豪强，南朝则无。

门阀制度注定皇族出镇，否则无法抑制高门豪强。既然经济基础和政治制度不可改变，那么只能另想办法。从哪里想办法呢？当然是人。做皇帝就是玩人的，你玩不转别人，只能让别人玩你。

人之初，性本善还是性本恶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人可以改变。只要一遍又一遍灌输某种道理，即使是谎言，人们也会相信。佛教具备此种功能，让人们变得善良，不打架，不斗狠，不杀生，更不会杀亲人造反。梁朝化身佛国，萧衍希望用佛法的慈悲改变人心，改变龙子龙孙们那颗颗贪婪的心。

人的欲望是万恶之源，这是真理。往往最优秀的人总是逆真理而

动。无论释迦牟尼、耶稣、孔子，还是马克思、毛泽东，谁都阻挡不住人们追逐利益的脚步。让人抛弃一切欲望本就是天方夜谭。

萧衍教育子民如何做人，梁国的皇族和人民的回答是，一记耳光。

皇族们的所作所为也在考验着萧衍的仁慈底线，针对萧衍的谋杀案一起接一起。

萧衍有一次去光宅寺。光宅寺原是萧衍的故居，同夏里三桥宅，称帝之后改做寺庙。去光宅寺需过秦淮河，有杀手夜间潜伏在骠骑航。萧衍过桥前突发心灵感应，告诉侍卫们说，“停一停，有埋伏。”众人绕行朱雀桥，避开杀手伏击。

杀手被抓，一口咬定受临川王萧宏指使。萧衍老三，萧宏老六，其他比萧宏大的哥哥们都死了。如果萧衍驾崩，兄弟们中间萧宏是第一继承人。不用提审，萧衍也清楚是萧宏所为。世界上最好的预言家就是间谍，萧衍避开杀手决不是佛祖显灵。

没有预想的暴跳如雷，没有人头落地。萧衍哭得很伤心，一边哭一边警告六弟，“皇帝不容易当，你干不了，别趟这湾混水，我不杀你，因为你太蠢不值得杀。”

萧宏不死心，不久又搞了一次谋杀，这次杀手是萧衍绝对不会想到的人。萧衍确实没有想到大女儿永兴公主萧玉瑶会充当萧宏的杀手。爱情的魅力，再加上一顶皇后桂冠，相信没有女人会拒绝。

谋杀计划设计得相当完美。两名杀手男扮女妆跟随永兴公主混进皇帝的斋阁，再由永兴公主请求父皇屏去左右密谈，杀手们趁机动手。人算不如天算，完美无瑕的行动因为其中一个杀手丢失一只女鞋而失败。因为穿在脚上的鞋不会丢失，除非是套在鞋子外面的鞋。

杀手们再次供出萧宏。萧宏与永兴公主萧玉瑶有不伦之恋，许诺事成后立永兴公主为皇后。权力和欲望使灵魂扭曲。案情明了，萧宏杀兄，永兴公主弑父，证据确凿，罪大恶极，十恶不赦。然而，像秦

淮河谋杀案那样，萧衍再一次淡然处之。两名刺客宫内斩首，派车将公主载回府第，对萧宏不闻不问。这件事到此为止，谁也不准再提。

两次谋逆大案，无论发生在哪个皇帝身上，恐怕都将是一场血雨腥风。这里的黎明静悄悄。以德报怨，和睦皇族，这是萧衍透露出来的讯息，都要向我学习。

政治家是一流的表演家。萧宏病亡，萧衍先后七次到宅中看望，甚至到菩萨面前祈祷。我们不难理解，为什么萧衍会对叛国投敌的儿子萧综以及侄子萧正德宽厚仁慈。

对于女儿，萧衍流露出真正的感受，永不相见。永兴公主怨恨而死，她至死不明白，同样犯了不可饶恕的错误，为什么差别如此之大。永兴公主死后，萧衍拒绝参加葬礼。

弟弟和女儿轮番打萧衍的耳光，老百姓也不买帐。

投资需付出成本，骗天下所有的人成本更昂贵。佛教义理仅适用于文化精英，普通老百姓只会跪倒在高高在上、金碧辉煌的佛像下顶礼膜拜那些并不存在的神佛。

遍地佛寺动用大量的黄金和青铜，以至于铜的产量不足以供应货币铸造。萧衍改用铁币做为货币。能够意识到货币的现代作用，不拘泥于贵金属，萧衍又聪明了一把，只是很快尝到聪明的苦涩。国家搞金融经济，管制必须到位，当时技术条件不够。

铁矿比铜矿多，家家户户有铁器，国家不好控制，防伪手段低下。假钱猖獗，物价飞涨。铁币开始流通时尚可，后来买棵大白菜车拉牛载。天天张着大嘴巴喊，佛祖不许造假币不好使，梁国人用响亮的巴掌回应菩萨皇帝。

宗教和金钱紧紧相连。没有金钱，宗教不可能在世俗世界里茁壮成长。佛教讲布施，佛教子弟什么都不干，依靠靠他人布施。我化缘，你布施。布施是最大的功德。

萧衍尽可能多给佛寺拨款，拨土地，希望佛教飞跃式发展。萧衍手头毕竟紧张。梁朝私有制，贵族们广占土地和山泽，不像现在随意卖地搞土地财政，或者像美国那样印钞票，搞金融美元。增加税收更不可取，那是明火执杖的抢劫，不到万不得已不能用。

国家没有钱，只能依靠贵族捐款。大家不像萧衍那么想得开，凭什么把财产施舍给佛寺。南朝贵族比北方贵族小气，鲜卑人本性豪爽，又是暴发户，求个功德一掷千金，洛阳佛寺之盛，看得禅宗始祖菩提达摩流口水。南朝多是北来文化贵族，书读多了，脑子聪明，不容易上当受骗，让他们捐钱太费劲。

萧衍有绝妙的主意，出家做僧人，肉身布施乃极大的功德。想让我重返尘世做皇帝么，拿钱来赎。萧衍四次舍身同泰寺，为佛寺募得金钱四亿。一箭三雕，其一为佛寺搞到发展基金；其二贵族们出钱，萧衍享受功德；其三让老百姓看到萧衍与佛祖的亲密关系。

放纵腐败

梁国的敌人是谁？如果你回答鲜卑人。萧衍会笑而不语。公元317年建康成为都城到公元547年（梁武帝太清元年）整整二百三十年，你见过北方骑兵的一只马蹄到过建康城吗？凡是解答过这个问题的人都不会认为你的答案正确。

事实上，每个王国的统治者心知肚明，他们最大的敌人是国民。一个人无法管理一个国家，必须让一部分人富起来成为贵族，贵族若想常保富贵势必帮君主去统治王国。当贵族集团势力过于庞大时会威胁王权。韩非子的那本厚厚的书即是帮助君主防范贵族们的欺骗。梁国的门阀势力庞大，他们掌握着土地，掌握着国家的经济命脉。怎么收拾他们？

不战而屈人之兵的道理在于，如果不能做到比敌人更强大，那么就让敌人比你更弱小。萧衍得意地望着梁国贵族们一天比一天堕落，一天比一天不学无术，一天比一天像女人。《颜氏家训》作者颜之推如是形容梁朝士族：“贵游子弟，多不学无术，没有勤奋工作的人，上

班点过名走人，经常请病假。每个人都非常注重仪表，喷香水，刮脸蛋，做美容，开名车，穿高齿履，坐棋子方褥，背倚华丽的靠垫。举止潇洒，望若神仙。求官考公务员、赴宴作诗一律找人代替。”

贵族们越腐败，越堕落，萧衍越开心，一群女人如何与我争天下。

放纵腐败，使官僚和贵族们变成绵羊无力与自己对抗，从萧衍与大臣的对话中可以窥到端倪。大臣贺琛写过一份奏章，洋洋洒洒，指出国家存在的弊端，大致讲了四件事：

第一，贪污。许多官员贪婪，横征暴敛，中央派下去的监察官与地方官联手搜刮老百姓。

第二，节俭。官员们为什么贪污，因为追求奢侈的生活，互相攀比。百两黄金不够支付一顿饭的花费，其实吃不上，都浪费了。再者包养女人，养女人开销巨大。官员们养成奢靡的习惯，不当官以后仍然挥霍，钱却不够用。大家会想，当官的时候为什么不多贪呢。国家应该提倡节俭，只有形成节俭风气才能抑止贪腐。

第三，分权。陛下您管得太多了，各部门都直接向您奏事，谁都能和您说上话，有些小人对上欺骗您，对下作威作福。

第四，精减机构。部门开销很大，该革除的革除，该削减的削减，该合并的合并，不必要的工程该下马的下马，整天劳役老百姓如何能富民强国。

应该说，贺琛所讲的四件事是历朝历代公认的难以解决的顽疾。现代社会仍然适用，如果把第一条换成房地产。萧衍看后，大怒，逐一进行答复，言词犀利。

“朕有天下四十余年，每天耳闻目睹太多这样的上书。你和他们说得一点区别都没有。不过图个虚名而已，只为有一天向人炫耀自己的正直，‘该说得都说了，皇帝不采纳。’你为什么不出来说某某人贪污，某某人奸诈，某某人渔猎百姓。你说出来，我查办。我怎么知道官员

和贵族们吃什么饭，养几个女人。总不至于让我派人挨家挨户去查吧，那是扰民。莫不成说我浪费？除了公宴，我不吃国家的酒食有许多年。你说应该节俭。我住的地方四十平米，勉强放下一张床。为治理国家忙得每天吃一顿饭，有时不知道白天、黑夜，累得十围的腰围只剩二尺多点，腰带做证。

你说我不该事必躬亲，我把国政交给谁？秦二世把国家大事委托赵高，元后把一切托付王莽，结果赵高指鹿为马，颠倒是非，王莽改朝换代，怎么能效法他们呢！你说精减机构，减那些个部门，裁那些个人？哪些工程不急？什么税可以不收？你认为朝廷有错误，于是自以为是，你应该想一想导致错误的原因！

你搞个具体章程出来，我把你的高见批转尚书省，向全国颁布，希望到时候人人讲仁义道德，讲文明，懂礼貌，从此国富民强。”

萧衍不想改变帝国的一切，整个官僚阶层的腐化堕落反倒衬托出萧衍的勤奋与俭朴，没办法，一头狮子带着一群绵羊治国，狮子只能付出更多。没人能够否认江南的繁荣。萧衍时代的江南一改东晋以来战火不断的历史，四十年江表无事，江南达到盛世顶点。中国“南贫北富”的局面悄然转变，财富中心由中原移向南方。

繁荣不代表平安。太康之治后有八王之乱，开元盛世后有安史之乱，乾隆盛世后有英国人。把国民调教成听话的小绵羊，正好做饿狼口中的美餐。安禄山和英国炮舰是历史必然中的偶然，青衫侯景也是。

佞臣朱异

侯景的降书送到建康时萧衍八十四岁，在位四十六年。人生七千古来稀。古代活到八十算是奇迹，何况是皇帝，萧衍创下最长寿皇帝的纪录，这一纪录只能由乾隆皇帝来破了。

中原十三州的大彩票砸到萧衍脑袋上的那一刻，他的思维还是那么敏捷，思路仍然清晰，听力不错，嘴巴依旧好使，不需秘书和女儿

传话，不需以笔带嘴，神态平和地对中书舍人朱异道：“朕前些日子做过一个梦，梦见中原各地的官员投诚。当时你说那是天下一统的吉兆。今日梦应验了，这是佛祖的意志。佛祖之意或不可背，但是这件事不合常理，朕总觉得有些不对劲。我把国家治理得像金瓯般坚固，无一处缺陷，若接受侯景的土地引起混乱，悔之何及。”

朱异是谁？

萧衍的秘书，晚年最亲密的朋友，虽然两人相差十九岁。“朱异早能同远见，青衫宁假帝登楼。”唐朝诗人周昙将朱异写进一首诗里，朱异跟着青衣人侯景沾光，否则后人怎能频繁地忆起一个不起眼的中书舍人。

浪子回头金不换可以形容朱异的少年时代。少年朱异与刘裕相仿喜好玩樗蒲赌博。后来励志于学，青年朱异精通各门学问。上京参加公务员考试的时候遇到尚书令大文学家沈约。面试过后，沈约问道：“你年纪轻轻，为什么不清廉？”朱异不知所云，如果我有贪污的资格何必千里迢迢报考公务员。沈约笑道：“天下学问无外乎诗文、义理、棋艺、书法，你全占了去，真是大贪。”当时做官有年龄限制必须年满25岁。21岁才华横溢的朱异被破格录用。

朱异精通一门一般人不善长的学问-周易，周易恰恰是萧衍最喜欢的学问。两位天下的大才子大有相见恨晚之意。朱异升任中书舍人，大体相当于皇帝的小秘书。不要小瞧这个秘书，它与寻常意义上的秘书是不同的。汉武帝为架空丞相设计了尚书台，曹丕为架空尚书令设计了中书省，梁武帝为架空中书令，凡军国大事均与中书舍人商议。也就是说，梁王朝的一切事务，中书舍人先知道，不仅先知道，而且参与谋划。与明代的内阁，清代的军机处有异曲同工之妙。

朱异入内廷担任中书舍人进入梁朝权力中心到死，历时二十五年之久。俗话讲，伴君如伴虎。朱异陪了二十五年老虎毫发无损，一直到死只受益不吃亏。萧衍从来没有批评过一句，只有满意和恩宠，从无失望和责罚。当然不仅仅因为知识渊博，围棋一流，朱异有他做官的诀窍。

一个字“顺”。像梁武帝这么优秀的皇帝不需要人参谋，不需要人指手划脚。他把一切设计出来，下面的人执行就可以。朱异曾对人说过：“天子圣明，我不能拿一些道听途说的事干扰视听。”朱异办事干练，是一个完美的执行者。明朝的内阁和清朝的军机处职位设置都非一人，最少三人。朱异凭一人之力将国家各种事务处理得井井有条。

凭借数十年的统治经验，萧衍感觉嗜血成性的羯人会破坏他为梁国设计好的一盘棋。在这一盘棋中，底层平民勤奋劳动创造财富，腐化堕落的贵族是监工，而漫天神佛做为心理医生安抚那一颗颗疲劳痛苦的心灵，他和萧氏皇族坐享其成。

萧衍乐于接纳降将，元魏皇族、北方将领来者不拒，杨华兄弟、羊侃、贺拔胜、独孤信、杨忠均是座上客，杨华兄弟、羊侃等人至今生活在南方。这正可以说明梁国是乐土，人间美丽的天堂。

侯景不同，他有一块富有争议的土地。为了河南，太武帝拓跋焘和宋文帝刘义隆打了三十年，高欢和宇文泰争了十二年。为它死了那么多人的东西当然是无价之宝。宝贝谁不喜欢。当你把肥羊据为已有的同时也把群狼引来，必须衡量是否有能力保得住。侯景还有一支嗜血的军队，这些鲜卑士兵是否肯听佛祖的话？如果他们不听，坚固的金瓯便会出现一条裂痕。

萧衍长眉低垂，陷入沉思。朱异的话在耳边响起，“陛下圣明，南北归心，如果不是神佛指引，侯景怎么能带来魏国一半土地。若拒绝侯景，以后谁肯投奔陛下呢？”朱异说出来的话就是萧衍心里想的话。萧衍做梦都想一统天下，朱异怎么会揣摩不透萧衍的心思。

二十年来，朱异如同萧衍的影子。这位菩萨皇帝孤单落寞，已有三十年未和女人上床，他的脑子里充满两个字，工作，工作，还是工作。虽然皇帝精神矍铄，但毕竟八十高龄，越来越倚重朱异，朱异俨然有种皇帝的感觉。皇帝舍身同泰寺的那些日子，唯有通过朱异与外界相连。

南朝等级森严，高门望族与寒门不通婚，不交往。出身寒门的朱

异一副高高在上的样子。有人劝他谦恭一些，朱异道：“我是寒士，贵人们依靠门第和祖宗轻视我，也就是靠冢中枯骨轻视我，倘若对他们谦恭，他们反会更加看不起。与其如此，不如我瞧不起他们。”朱异明目张胆藐视士族，与萧衍有很大关系。兰陵萧氏属士族中的寒门，萧衍对门阀望族尊崇倍至，实际心里特瞧不起不学无术的士族。他放纵士族腐化，选用寒门精英裁抑士族，无怪乎高门望族渐渐瞧出门道，埋怨梁武帝“爱小人而疏士大夫”。

朱异喜皇帝所喜，恶皇帝所恶。萧衍与朱异几乎就是同一个人。有人还奇怪，为什么朱异唆使萧衍接纳侯景导致被围台城，萧衍依然那么信任他。朱异从来没有决定什么，都是萧衍的主张。

人混到萧衍这个份上，谁不想一统天下，名垂青史。萧衍初登帝位时雄心勃勃，发动过南朝最大规模的一次北伐，洛口大败和浮山堰崩塌后雄心受挫。这份遗憾一直伴随着他，如今侯景再一起撩起老头的万丈雄心。

“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那就冒一次险，接受侯景。萧衍的决策遭到群臣拒绝。梁朝贵族们不想打仗，因为他们不懂战争，不会打仗，也就害怕战争。韦睿、曹景宗、昌义之、陈庆之等名将活不过菩萨皇帝，先后凋零，江南只剩下涂脂抹粉的小男人。

萧衍挺起腰杆注视着满朝官员们，衰老的眼睛里流露出明亮的光芒，断然道：“得到侯景，塞北可清，机会难得！”

第四章 四家斗法

八十四岁的菩萨皇帝打起精神，欲做人生最后一搏。萧衍册封侯景河南王、大将军、都督河南北诸军事。萧衍暗示侯景，他要的不仅仅是河南，而是黄河南北。让侯景放心，梁国必定全力支持。我们从中不难看出萧衍的雄心壮志，借侯景之手夺取河北将鲜卑人赶回草原上去。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桓温未能完成，刘裕未能完成，刘义隆未能完成，萧衍的前半生也没能完成，这一切能够成功吗？

各怀鬼胎

梁朝不尚军功，军户待遇不高，士气低落，以至于北方人笑话南方士兵，征兵时不锁着没人肯报道，半路逃跑。其实这种现象太普遍，拿破仑征兵时尚有装病逃避兵役的，何况梁军。各朝各代，各个国家，为躲避兵役自残者不在少数。据说世界杯期间，韩国足协为鼓励韩国球员努力踢球，曾许诺提议免除韩国球员服兵役。战争会死人的，谁都不想死。

梁军不如鲜卑人勇猛倒是不争的事实。过惯幸福的生活谁肯去刀尖舔血。相比之下，游牧民不怕死。所以尔朱荣和高欢喜欢把军队放在塞上，让他们感受游牧的野蛮气息。萧衍为此留有一手，接收许多从北方过来的降将，著名者如羊老虎羊侃，杨大眼的儿子杨华，王神念、王僧辩父子，以及羊鸦仁。他们勇武会给梁军提供足够的帮助。

萧衍委派羊鸦仁担任北方战区司令官，统率三万人马支援侯景。羊鸦仁在北方只不过一个小小的主簿，被萧衍一步步提拔到刺史高位，怎能不卖力。接到命令立即率军押运战略物资和粮储赶往军事重镇悬瓠（今河南汝南）。

建康毕竟离得远，一来一往浪费不少时间。东魏军包围颍川，侯景割四州之地向宇文泰求援，同时向萧衍解释不得已而割地的原因，

其中有一句表忠心的话值得玩味：“臣既不安于高氏，岂见容于宇文。”这句话流露出侯景志气之高，既然不服高欢和宇文泰，日后未必肯臣服萧衍。

萧衍何等样的人物，经历过无数大风大浪，本身就是内鬼出身，抢别人家江山的主儿。侯景的那些花花肠子还不是和当年的自己相仿。现在是利用侯景的时候，不能把侯景逼到宇文泰那边去。萧衍淡然回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何况创奇谋，建大业。你可便宜行事，不必费心解释。”

宇文泰横插一杠，抢了河南四州之地。萧衍想独吞河南，不能置之不理。萧衍下诏驻守襄阳的鄱阳王萧范率军进攻西魏国荆州重镇穰城（今河南邓县），令羊鸦仁分兵沿汝水向西推进，造成切断王思政军退路的战略意图，逼王思政回军。同时，释放信息给西魏，梁国志在必得河南之地。萧衍的举动无疑令侯景安下心来，跛脚猴子觉得河南安全了。

西魏大将李弼、赵贵风尘仆仆赶到颍川城外，刚刚安下营盘，侯景的书信送到，那是一份请柬，侯景在颍川布下盛宴为两位大将军接风洗尘，感激援手之德。

两位西魏国未来的柱国大将军互相对望了一眼，心照不宣地想，这个跛脚猴子出名的狡诈凶狠，会不会是一场鸿门宴？两人先前的顶头上司贺拔岳即是被人暗杀的。轻易进入城中被杀，那可真是天大的笑话。

赵贵的眼珠转了转，对李弼道：“我看，不如我们请客，让狗子来。”赵贵的聪明全部写在一张脸上，一看而知是个聪明人，往往这种聪明人只是小聪明。李弼看穿赵贵的心思，想把侯景诓到营中杀掉，从而夺取侯景的军队。

李弼摇摇头，“想法不错，执行起来有困难。侯景狡猾多诈，杀不死他，两家打起来，我们人少吃亏，同时坏了丞相的大事。如果杀死他，谁能保证他的军队会听话。在人家的地盘上要慎重。”

论起战功，武川鲜卑人赵贵比不过身体强壮的李弼。小关之战，李弼凭借军功得到东魏大将窦泰的凯甲；沙苑会战，李弼率部下六十名骑兵冲阵，拦腰斩断高欢的大军；河桥之役，斩杀东魏大将莫多娄贷文。莫多娄贷文可是击败尔朱兆的勇将。赵贵的武功差许多，河桥之战，赵贵指挥的左军先败，导致全军失利；邙山会战，赵贵的左军又败。赵贵两次撤职，总是不久之后官复原职。因为他是武川人，又是第一个提议迎接宇文泰指挥武川军团的人。

赵贵佩服李弼，这个祖籍东北的汉子有鲜卑人的骁勇，有汉人的智谋，更难得的是这个家伙从不居功。不居功自傲的人容易被人接受。赵贵放弃杀侯景的念头，心里仍然不痛快：“我们算什么，难道就这么莫名其妙地驻扎在城下替狗子做挡箭牌。”

帐外骄阳似火，热浪滚动，甲冑一丝不乱的李弼皱皱眉：“颍川不安全，这里危机四伏，令人恐怖。”赵贵笑了，他以为让敌人望风丧胆的李将军从来不知道害怕是什么。

李弼走到军帐口，望着远处隐约的颍川城：“刚才斥候来报，汝水发现梁国的军队。梁军加入抢夺河南的行列，也就是说侯景把梁人引进来。悬瓠在侯景的控制之下，没有侯景允许，梁军不可能长驱直入。梁人的胃口很大，想把河南和荆州隔断开，切断我们的补给线，便于他们抢占河南，这意味着梁人进入河南的兵力会非常之大。我们必须离开这里，在高家的军队再次大举进攻之前。”

赵贵赞同李弼的想法，转念想到一个人，问道：“我们把高家军赶跑，解颍川之围，任务也算完成，是否通知王思政一起撤。”

李弼道：“告诉他，我们走了。不过那个家伙固执得紧，丞相的话不听，我们的话更不会听。但愿他别把命赔在这里。”

赵贵不喜欢王思政，王思政和他们是两路人，那种标准的汉人，不被鲜卑人理解的汉人，爱洛阳胜过爱自己。

酒席摆下，樽中酒又重新温了一遍。侯景有些着急，李弼和赵贵

怎么会迟到，他们并没有拒绝自己的美意。殿内埋伏的甲兵也有些着急，握刀的手渗出汗，他们已经等了很久。

李弼和赵贵统率的一万军队是一支精锐的鲜卑兵，想到那些勇猛的鲜卑勇士，侯景的口水止不住流下来，杀死他们两个人，那支军队就属于我。等我和梁军联手打败高澄，我就是真正的河南王。等我占领邺都，就是第二个高王，让萧衍老儿见鬼去吧！

使者去了一拨又一拨，答复千篇一律，颍川城外不见李弼和赵贵的军队。昨日营帐数千，一夜之间杳无踪迹。

“大王不必等了，他们走了。”王伟改口称侯景为王，因为梁朝皇帝册封侯景为河南王。

侯景似乎对“王”这个称呼感到满意，高兴一闪而过，脸色黑下来：“怎么这么不仗义。”侯景一副失落的表情，仿佛李弼和赵贵让他砍下头来才顺其自然。

该来的没有来，不该来的却来了。王思政的一万人马浩浩荡荡开进颍川城。侯景对王思政一点也不感兴趣，他讨厌王思政，讨厌他的酸腐，讨厌他的假正经，讨厌那身破衣弊甲。难道堂堂西魏国荆州刺史真得没钱买一套新衣服，没钱置办一身坚固、精致的甲冑。

王思政喜欢身上的破军装，这身破衣弊甲救过他的命。河桥会战，王思政身负重伤昏迷在死尸群里。东魏士兵们从身边走了一趟又一趟，就是没有割下他的脑袋，士兵们认为穿破军装的人的脑袋不值钱。“我喜欢这身军装。”王思政上下打量着自己：“这样能拉近和士兵们的距离，他们会认为我们是一样的人。”

侯景走了，带着数万精锐甲兵离开颍川去悬瓠。他不想杀王思政，杀王思政那是浪费，他手下的士兵不值得去抢。“那些汉人士兵根本不会打仗，除了守城。”侯景不喜欢守城，野战才能展现出战将的本领。临行，侯景对王思政说：“颍川交给你，我带着军队出去再抢些地盘。”

王思政怀疑地望着跛脚猴子，没办法反驳。侯景此时是西魏国尚书令、大将军，比自己官衔高。行军途中侯景给宇文泰写信，要求宇文泰再派些军队来。他不死心，一定要夺一支鲜卑军队才肯罢休，四州之地不能白扔。

宇文泰果然改派韦法保和贺兰愿德率军支援侯景。事后西魏国大臣王悦表示反对：“侯景和高欢是老乡，小时候跟在高欢屁股后面叫大哥的人。高欢器重信任，让他掌握河南军政大权。高欢刚刚死去，侯景便反叛。为什么？此人所图者大，终不肯居于人下。他既然背叛高欢，又怎么能忠心于朝廷！丞相派军队帮助他，恐怕将来为人所笑。”

宇文泰做人不固执，善于听取意见，这也是他的个人魅力之一，昔年众多武川豪杰肯听命于年龄比他们小的宇文泰就是看中这一性格。宇文泰立刻想出一招试探侯景真实用心的计策，让侯景入朝。

侯景冷笑着把宇文泰的信件扔到一边：“入朝，笑话，如果只想做尚书令何必去长安。”侯景意识到必须赶快动手，否则这支军队会像煮熟的鸭子一样飞到天上去。

西魏军营中多了一个陌生人的身影。侯景跛着一只脚从这个营寨走到那个营寨。西魏的将领们从前多与侯景一道在尔朱荣帐下听差，或是怀朔、武川时游牧的鲜卑兄弟。无论去哪里，侯景身边的侍卫都很少。大家消除戒心，觉得这位大将军真是平易近人，跟着他混，好处一定不少。况且侯景是北方著名的战将，西魏军中也有不少粉丝，比如一名叫任约的军官。

侯景和西魏军官们混得越熟，韦法保越害怕。谋士看出韦法保心思，出主意道：“侯景为人狡诈，看这意思一定不肯入关，不如投伏兵杀掉，将军功劳大大的。”杀侯景，吞其兵，功劳确实大。韦法保不敢做，他唯一能做的只是带领军队溜掉。侯景没吃亏，成功策反了任约的军队。

河南代表正朔所在。王思政对河南有种难以描绘的执着。侯景收缩防线，王思政开始扩张，抢占了河南七州十二镇。王思政的兵力更

少了。他不是没有想过，以区区一万多人如何抵挡东魏大军的进攻。“大不了一死，有什么了不起。”王思政握着腰间的弯刀，“上天决定每个人的生死。”

既然如此，该摊牌啦！躲在颍川南面悬瓠城里的侯景感到非常满意。北面有王思政挡着东魏的大军，身边有梁军的护卫，怎么会不满意。侯景慢悠悠对白衣谋士王伟道：“给黑獭回信，就说我和那个鲜卑小儿同殿称臣都感到羞耻，怎么会与老弟共事呢！”王伟不加思索地落笔：“吾耻与高澄雁行，安能比肩大弟！”侯景望着天空翻卷的乌云，心道，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些吧！

看到侯景的书信，宇文泰高悬的心也就放下来，形势发展和当初于谨等人的预料相同。必须从河南撤军，势单力孤的西魏绝对挡不住东魏和梁朝的疯狂进攻。

东魏不会容忍侯景背叛，势必倾国兵力大举进攻，梁国也摆出一副强取河南的架式。邙山大战，仅第一次战役西魏即被斩首三万，兵员损失可想而知，元气至今未能恢复。高欢围攻玉璧50多天，宇文泰未增援一兵一卒。西魏没有能力和东魏再打一次大会战，这也是李弼和赵贵匆忙撤军的原因。

还是坐山观虎斗吧，宇文泰召回前后援助侯景的军队，只有王思政的军队没有召回。不是宇文泰不想召回，而是王思政根本不会听。王思政走一步非常险的棋，一万多人占据七州十二镇。表面看上去地盘抢了不少，战果辉煌，实际上每占领一个地区就要分兵去守，机动部队越来越少。反观侯景主动放弃地盘，收缩兵力，就像拳击比赛，想打人务必收回拳头，一拳击出才能雷霆万钧。

宇文泰挺有意思，把给侯景的官职和荣誉一并戴在王思政的头上，使持节、太傅、大将军、兼尚书令、河南大行台、都督河南诸军事。中央大员、地方诸侯，一连串辉煌耀眼的官衔意味着王思政取得和宇文泰平起平坐的资格。

王思政不要，也没有资格要。侯景为什么可以，因为给西魏带来

河南土地和数万精兵。王思政为什么不可以，因为城池是侯景主动给的，军队被侯景拉走。另外有一个原因，七州十二镇等于临时寄存，高澄、萧衍和侯景存在王思政手里的宝贝。战争没开始，谁胜谁负尚不可知。胜利者最终将拿走战利品。

宇文泰一再强迫王思政接受新官职。因为宇文泰不会派大军增援。只剩精神胜利法，官帽相当于增援的军队，自己想办法，如果能守住河南，那么荣耀和官位属于你。王思政只接受都督河南诸军事一职，可惜进入河南的西魏军队统统被宇文泰召回，都督一纸空衔。

梁军主力并未出动，萧衍在等待，等待确认高欢的死讯。侯景说高欢已死，东魏方面至今没有动静，谁家人死了半年之后不发丧，何况一代权臣。高欢在与不在，对萧衍和梁军的士气来说至关重要。一代奸雄高欢活着对萧衍有威慑力。东西魏打得那般惨烈，萧衍没有分一杯羹的想法，十分忌惮高欢和宇文泰这一对东西双骄。

好消息来了。东魏国为高欢举行隆重的丧礼。高欢一月病亡，时隔六个月才下葬，仁慈和孝心服从稳定团结，服从国家战略，服从所谓大事。高欢死讯传到江南，萧衍极为振奋。虽然耽误了两三个月，还好不算晚。萧衍亲自拟出作战计划：主力军团十万人攻击东魏国淮北重镇彭城，与驻扎在悬瓠的侯景和羊鸦仁的梁军相互呼应，东西并进，席卷河南，再进图河北。

战略规划拟好，萧衍突然发现缺少总指挥。

谁做总指挥

北伐总指挥的人选令萧衍极为头痛。梁朝无良将。开国功勋将领——去世后萧衍只培养了两员大将，陈庆之和兰钦。一北一南，一东一西。陈庆之经历辉煌自不必说。兰钦是萧衍的救火队员，哪里有危险，哪里有兰钦，彭城大胜，岭南大胜，襄阳大胜，汉中大胜。兰钦威震汉中时宇文泰特意派人送二千匹战马结盟。可惜一代名将镇守广州时竟被前任刺史下毒害死。如果兰钦和陈庆之不死，当有一位主将。

萧衍从不用高门士族子弟为帅，掌握着经济命脉，不能再掌握军队。当然，门阀士族不屑做军官也是他们担当不起重任的原因之一，没有做军官的经历直接做指挥官打胜仗的人不多。萧衍重点培养皇族，萧家子弟遍布全国担任地方大员，其中不乏勇武果敢、谋略出众的将才，鄱阳王萧范即是其中之一。

萧范是萧衍九弟萧恢的儿子，萧家子弟文士众多，萧范不好文学，也不好武功，自认为有一门学问了不起，正是这一门学问害了他。什么学问呢？谋略学。有谋略的贵族容易被人们称之为英雄豪杰，萧范荣膺此号。萧衍恰恰害怕这种人，因为萧衍本身志向远大、谋略过人。

谁做北伐军统帅？萧衍算来算去，最符合条件的人非萧范莫属。老菩萨大笔一挥，圈定萧范。

朱异正在休假，游山玩水，自得其乐，有人对他讲北伐总指挥人选确定。朱异说我来猜：“南康王。”来人摇头。朱异吃一惊，他就是另一个萧衍，怎么会猜错。来人道：“鄱阳王。”朱异猛然想到，他和皇帝的区别在于年龄，八十四岁高龄的人记性差。

朱异提前结束假期，急急忙忙去见萧衍，提醒道：“鄱阳王盖世英雄，有本事让人替他卖命。陛下忘记一件事，那天您登北顾亭远望，曾经说过‘江右有反气’。”

萧衍精通风水术，是一位望气的大师，曾经成功预测过孝文帝南征的具体方位和王敬则兵变，即所谓“汉北有失地气，浙东有急兵象。”前几年又做过一番预测，就是朱异说得“江右有反气”。

江右指长江以西，笼统起来说，安徽南部、江西北部、湖北都算江右。萧衍望气时萧范恰好在长江以西，担任雍州刺史，治所在襄阳。当然不能据此判定萧范有反心，江右还包括江州和荆州。但是萧范的豪气和壮志令萧衍心存疑虑。

萧衍最担心骨肉相残，一旦这位被誉为“盖世英雄”的鄱阳王取得

北伐胜利，甚至拿下河北，声威显赫。萧衍活着倒也无妨，料他翻不了天。自己还有几年寿命屈指可数，儿孙们能否管得了萧范就不得而知。

萧衍时刻留心萧范的一举一动，处处提防，年纪大了，有些事情淡忘，今日被朱异猛然点醒。萧衍沉默半晌，说道：“萧会理如何？”朱异满意地回答道：“陛下选对人啦。”

南兖州刺史南康王萧会理是萧衍四子萧绩的儿子。他的辖区靠近战略目标地区彭城，冶所在广陵。由萧会理挂帅正合适，第一、萧会理辖区的军队肯定要出动；第二、根红苗正，正宗皇孙。

萧会理相对年青，时年26岁。自古英雄出少年，年青不算劣势，古人早熟，26岁算中年，像萧衍活到86岁的人凤毛麟角。萧会理11岁丧父，萧衍觉得孤儿可怜，平日里特别关照，比其他皇孙优待。萧会理有个毛病，出门坐的轿子用木板钉起来，外面再蒙上一层厚厚的牛皮，权当防弹车，防备冷箭暗杀。萧衍极度不满意。战争年代倒也罢了，和平时期用不着全副武装，京都建康近五十年没有刀兵。这副模样只会给世人种下胆小如鼠的印象，丢皇族的面子。果不其然，外界用四个字评价萧会理皇孙：“懦而无谋。”

胆小者无谋。从萧会理日后两次策划起兵反抗侯景的作为来看，四字评语不恰当。做人应该谨慎小心。孙策勇猛，死于小人之手。林肯无备，死于刺客枪下。只是萧会理过于谨慎，适得其反。

萧衍选定萧会理担任北伐军总指挥，贞阳侯萧渊明为副总指挥，总督各路梁军北上。这一回，恐怕萧会理的战车一层熟牛皮不保险，怎么也得蒙上几十层。

十万大军北上，浩浩荡荡，旆旗蔽日，刀林盾海。萧会理第一次指挥如此浩大的军团，没有经验，呆在黑暗的战车里不见任何人，不听任何人的汇报。副总指挥萧渊明也难得一见，见了同样不理睬。萧渊明是萧衍大哥萧懿的儿子，论起辈份，那是萧会理的伯父。虽说远一些，不是亲的，那也不能不搭理。萧渊明与众将一起打小报告，总

指挥不理人，不和将官们见面，仗怎么打。

梁军北伐，军事部署一概由萧衍亲自制定，从天监北伐开始均如此。攻防用不着你，有将领们；谋画用不着你，有萧衍。总指挥只起协调的作用，所以萧衍并不看重主帅的军事指挥能力，但是协调和沟通能力必不可少，上令下达，下情上报，激励将士们作战，协调前方将领与各地及后方的关系，保证后勤补给和粮道畅通。萧衍看中萧会理身为一线战区指挥官和皇孙身份，认为他能有效完成上述任务，而今萧会理竟然不喜欢和人沟通，那怎么成。萧衍决定临阵换帅。

战车的门打开，两名手握腰刀的武士从蒙着厚重牛皮的战车里跳出来，萧会理探出头，纤细的手左右摆动，试图拂去眼前被战马、士兵踏起的飞扬的尘土，俊俏、苍白的脸挂着不满，不厌烦地问道：“什么事？谁让车子停下的？”

乐呵呵的萧渊明身边站着一名风尘仆仆的朝廷使者，萧会理认识，皇帝身边的侍从，奇怪地问道：“你干嘛来了？”

使者气喘吁吁道：“陛下有诏，让您速归。”

萧会理眉头一皱，“什么事儿比打仗还急，等我拿下彭城再说。”

使者道：“不能等，陛下说了，速归。”

萧会理瞧了瞧萧渊明，目光中透出一丝狡黠，冲马车夫摆摆手说道：“调头，调头，回广陵。”

车窗终于打开，远离漫天尘土，远离兵戈之气。萧会理仰头望望湛蓝的天空，悠悠的白云，长长吸一口气，“哎呀，这里的空气真得好极啦。”

萧会理的那瞥眼光让萧渊明怔了良久，直直站立不动，使者走了，一排排甲兵从身侧穿行，一辆辆战车隆隆驶过。萧渊明突然有个问题想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把萧会理排挤走？因为看不惯那副牛气哄哄的样子，为大都督的官衔？

问世间，傻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

搏傻不分年龄。军将、幕僚们围着萧渊明，一个比一个笑得灿烂：“恭喜大王，贺喜大王。”

萧渊明倏地有一种奇怪的念头，想举起巴掌狠狠打他们的那一张张谄媚的笑脸。半晌，萧渊明回过神来，呆呆一笑，甩手道：“喝酒去。”

升官酒当然要喝，不成想萧渊明喝了个不亦乐乎，白天喝，晚上喝，天天喝，一直喝到彭城。

与萧会理同岁的高澄的日子不好过。爹死了，河南丢了，元柱惨败，韩轨退兵。西魏的军队进入河南，梁朝大军北伐。梁军与侯景总兵力接近二十万，梁军十三万，侯景至少四万，所图不仅仅是河南一域。

真可谓遍地烽烟，纵是如此，外患仍不可怕，心腹之患最可怕。断了胳膊折了腿，接一接照旧用，坏了心脏伤了肺无药可医。高澄掩盖父亲的死讯，最想欺骗的人不是侯景，另有其人。

狗脚朕

24岁的东魏孝静帝元善见文武全才，像极北魏高祖皇帝元宏，性格温文尔雅，读书、写字、吟诗、作文章样样喜好，与寻常书生不同，元善见武功高强，弯弓射箭百发百中，臂挟石狮子翻越宫墙，又可见轻功之高。元善见有鲜卑人之勇武，汉人之博雅，鲜卑人与汉人完美的结合。如果元善见去闯荡江湖，定是白衣秀士之类的人物，可惜他是皇帝，又是别人拥立的皇帝。

孝武皇帝元修入关投奔宇文泰，上万名保皇派的将士跟随西去，只留给元善见半顶璀璨夺目的皇冠，另外半顶皇冠被元修带去长安，至此立国一百四十八年的北魏皇朝分裂为东、西魏。元善见戴上那顶残缺的皇冠变成跛脚人。不仅当时的人物，乃至后世的司马光也不认同他的那半顶皇冠，《资治通鉴》称西魏为魏，认可西魏的正统。

元善见不甘心，他要办的第一件事并不是使皇冠完璧，而是使半顶皇冠真正具有权威。权威在哪里？在拥立自己为帝的高家那里。将欲取之，必固与之。元善见把自己送给高欢，请求做高欢的女婿。

高欢犯愁，不愿嫁女。大女儿高高兴兴嫁给元修，结果老公离家出走，被人家抛弃成了寡妇。二女儿难道继续走姐姐的路？做皇后真那么幸福？未必。

高家二小姐拒绝婚事，元善见不死心，软磨硬泡，利用仅余的皇帝影响力大造舆论。皇帝倒插门入赘高家，你高家一个破落兵户不愿意，架子未免太大。

众口铄金，积毁销骨，口水淹死人。高欢挺不住，上一次赶跑元修落下驱逐君主的丑名。虽然那是元修挑事儿，但是你高欢做得好，人家会走吗？为避免重蹈覆辙，高欢对元善见非常恭敬，事情无论大小一律请示皇帝后办理，从不专权。每次参加宫廷宴会，高欢必不可少例行一个节目，“俯伏上寿”，跪倒身躯，趴在地上，头贴在地面，祝皇帝万寿无疆。皇帝坐銮驾参加法会进香，高欢手持香炉，步行跟随身后，屏住气息，弯腰鞠躬，看着皇帝的眼色行事。满朝大臣、老百姓瞧在眼里，再跑就是皇帝不对啦。

这一回皇帝又扔个绣球出来，砸你们高家头上啦。高欢叹了一口气，再牺牲一个女儿吧。天下早晚是高家的，女儿早晚不幸福，没办法，招进来，第二个皇帝女婿进门。

元善见瞅着高家产业来的，女婿有份。天下乃高欢从尔朱家族手里打下的，和他没关系。元善见有一大优势，自个是皇帝。元善见天天等、日日盼高欢到阎王殿去报道。高欢死了，他就可以争一争家产，关键高欢不想让外人继承，元善见不知道高欢哪天走，高澄知道。

高欢死时高澄在身边，元善见听到一些风声，侯景起兵的消息加深怀疑。高澄回到邺城，元善见举行宫廷宴会欢迎，希望从大舅哥身上瞧出蛛丝马迹。皇帝失望了，大舅哥又唱又跳，神采飞扬。元善见

确定高欢未死，失去下手的最佳良机。

半年时间，高欢的旧臣纷纷官复原职；二弟高洋升为京畿大都督，掌握邺城兵权；鲜卑兵自晋阳南下云集京都；高澄亲自去各地视察，安抚地方官员的心。

高澄从容安排好一切，这才将高欢的死讯公告天下，为高欢发丧。元善见无计可施，只得将高欢的一切职务转给高澄，大丞相、都督中外诸军、录尚书事、渤海王、大行台。高澄辞去王位和大丞相，依然担任大将军。

与父亲不同，高澄喜欢把皇帝妹夫像瓷娃娃般保护起来，不让他经历风雨和阳光，他认为这样做，对两人都有好处。元善见皇帝不喜欢做一枚任人摆布的棋子，如果棋手是高欢另当别论，仅仅年长三岁的大舅哥似乎无此资格。

两人想法不同，自然摩擦不断。高澄将心腹崔季舒安排在皇帝身边担任中书黄门郎，监视皇帝的一举一动。元善见将计就计，想把高家间谍改造成保皇派，亲切称呼崔季舒为“奶母”。皇帝拍大臣马屁到这种份上，崔季舒不领情。崔季舒虽出自崔陵崔氏，平步青云缘自高家，尤其与高澄有狼友之谊。高澄找女人，总是崔季舒拉皮条。高欢身亡，侯景反叛这一段时间是高澄最紧张的时刻，即使身在晋阳也不忘写信给崔季舒，让他好好看住皇帝，从双方书信往来中可以看出两人的亲密，“痴人比以前怎么样了，痴傻度好一点了吗？你务必用心观察，别出差错。”痴人指皇帝，痴傻度自然是指反抗高家的情绪指数。

崔季舒十分用心，皇帝出城打猎，派人紧紧跟着，决不允许皇帝与陌生人等见面，更要防备高澄嘴里的痴人犯神经溜到侯景那边去。元善见皇帝骑术好，胯下宝马良驹，纵马如飞，负责盯人的监卫都督乌那罗受工伐跟不上，一边追，一边远远大声喊：“天子勿走马，大将军嗔！”

元善见心中窝火，乘兴而来，败兴而归。高澄从晋阳回来，两人一块喝酒，崔季舒作陪。高澄有些酒量，用大觥，大海碗。元善见喝

酒不爽快。喝酒分人，酒逢知己千杯少，元善见就不乐意和高澄喝。高澄死皮赖脸，喝得兴高采烈，举杯劝酒：“臣高澄劝陛下喝一杯酒。”元善见不理他，高澄又劝，“哥们来一碗吧！”元善见实在忍无可忍，火了人，恨恨道：“自古无不亡之国，朕也用不着这么活着！”

高澄几大碗下肚，带着酒劲也火了，一腔兴致抛到九霄云外，父亲病亡、侯景反叛、梁军北伐一桩桩一件件让他焦头烂额，本想借酒浇愁，不想皇帝又来添堵，高澄把大觥往几案上一拍，怒道：“朕、朕，狗脚朕！”骂过人，高澄仍不解气，冲崔季舒道：“揍他！”

这位皇帝奶母二话不说，提起拳头赶上前去，照着皇帝的身子就是三拳头。换成鲁提辖，皇帝性命难保。崔季舒哪里敢真打，也就表示一下而已。再说崔季舒是个文人，那里打得过元善见。元善见玩石狮子像玩小猫似的，一旦惹毛了，还起手来，一拳还不把崔季舒打个无影无踪。但是，元善见不敢还手，一还手性命不保，当皇帝当到这个份上，实在用不着这么活着。

三拳打完，崔季舒收拳。高澄奋衣而起，甩袖子走人。第二天派崔季舒进宫看望挨打的皇帝。崔季舒一颗心忐忑不安，生怕皇帝把自己的脑袋拧下来。转念一想，昨晚自己使出的功夫那叫做隔山打牛，也就蹭了一下皇帝的衣服而已。皇帝不应该恼自己。

果然，元善见笑脸相迎，非但不生气，反倒安慰崔季舒：“朕喝多了，怪朕，你别往心里去，回去告诉大将军，让他也别往心里去。”说完，派人拿来一百匹绢布赏给奶母。崔季舒哪里敢要，打人还有功啊。皇帝赏赐不能拒绝，回去请示高澄，高澄让他取一段，意思意思。元善见笑了，“你呀，太谨慎啦。”吩咐人把一百匹绢布捆在一起，手指绢布道：“这也是一段。”

望着崔季舒远去的背影，元善见脸上的笑容慢慢消失，暗暗道：“人总有得意的时节，切不可得意忘形！”

元善见给讲师荀济下诏，上面只有短短一句话：“欲以何日开讲？”哪一天开课啊？当然，这一封诏书逃不过崔季舒的检查。

元善见脑子里隐藏着什么骇人听闻的大秘密，只有讲师荀济了解。他给皇帝上课时，听到皇帝吟咏谢灵运的一首诗“韩亡子房奋，秦帝鲁连耻。本自江海人，忠义动君子。”秦国灭韩，韩国贵族张良不满意，雇佣大力士刺杀秦始皇，搞出一个博浪沙大铁锥的故事；秦昭王称西帝，鲁仲连深感屈辱，鼓动魏国救赵抗秦。荀济听出弦外之音，魏朝什么时候能出像张子房和鲁仲连两人的忠义君子呢。

元善见找对人，荀济真是一个忠义的君子。荀济祖籍颍川，八王之乱后渡江，世居江东，那时候叫外省人。荀济年轻时和萧衍是布衣之交。他听说萧衍有希望做皇帝，没有常人攀龙附凤的念头，反而对入道：“如果萧衍真有不臣之心，我在盾牌上磨墨写檄文声讨。”萧衍听后愤愤不平，我们是好朋友，你不帮我也就罢了，反过来打我。等萧衍进入南京称帝，荀济失去唾手可得的高官。有人向萧衍推荐，萧衍道：“荀济有才，但这个人喜欢唱反调，大家认为对的，他认为错，大家认为好的，他认为不好。此人不能用。”一句话，荀济不识时务。果然，荀济反对起当时风行的佛教，时常上书抨击。萧衍忆起荀济的种种不是，准备杀了他。幸好他与朱异交好，朱异通风报信，荀济逃往江北。

荀济过江又遇上贵人，高澄特别喜欢这位才高八斗的老夫子，推荐荀济去宫中担任侍读，皇帝讲师。高欢不同意，对高澄道：“阿惠，荀济什么人，你瞧不出来吗？我喜欢荀济，想保全他，故而不让他入宫。如果他入宫做事，一生就完了。”高澄不信，荀老夫子七老八十，又是我们高家提拔起来的人，能有什么想法。在高澄一再坚持下荀济入宫。

元善见皇帝只用一首诗策反荀济，正义的渴望和建立功业的豪气令荀济忘掉年龄，忘却危险，忘记儿女，答应做皇帝与保皇派之间的联系人。高欢死，高澄跋扈，元善见忍不下去，发出让保皇派立即动手的暗号。

荀济进宫带来一幅园林改造的图纸，宣称：皇帝认为御宫花园应该重新改造一番，起一座人工土山，然后再加以绿化，盖上亭台楼

阁。工程大张旗鼓进行，荀济亲自挑选施工队。崔季舒笑了，没想到荀济老头生财有道，可有可无的一座假山连带出浩大的工程，石头、绿树、房子，其中油水不少。

月挂中天，万籁俱寂。皇宫千秋门守卫猛然听到一阵隐约的沉闷声音传来，寻了半晌也未发现声音发出的所在。第二天夜里，奇怪的声音再次响起，比第一天还要响些，令人毛骨悚然。经过仔细察看，守卫发现声音不是从四周传来，也不是由天上传来，而是地下。

卫兵将此事向高澄进行汇报。地下怎么会突然发出声音，莫非阎王盖阎罗殿。想起盖房子，高澄猛得记起崔季舒提及的皇宫花园改造工程。“痴人干傻事啦！”高澄冲崔季舒恶狠狠说道，“我带兵入宫，你去御花园察看一下挖土山的坑。”

高澄带甲兵进宫，崔季舒匆匆赶来，密报道：“土山有地道，挖向北城。”高澄冷笑道：“痴人想杀我！”手按宝剑径直闯入皇帝的寝殿，甲兵各执明晃晃的利器紧随其后。高澄见到孝静帝也不参拜，大刺刺坐下来，怪模怪样道：“陛下为何要谋反？臣父子二人有大功于社稷，何曾辜负陛下？”

说到这儿，高澄顿了顿。带兵进入寝殿的那一刻，他发觉自己的行为过于轻率，父亲刚死，人心不安，侯景、宇文泰和萧衍的军队云集河南，自己若与皇帝反脸，或者一怒之下废掉皇帝，天下必将大乱。必须尽快平息这件事儿，替皇帝找个替死鬼。找谁呢？高澄的脑子飞快转动，找女人吧。想到这儿，高澄接着说道：“想来不是陛下的主意，定是那些嫔妃挑唆离间，是谁呢？”高澄瞥了一眼正襟危坐的皇帝，继续道：“胡夫人是一个，李嫔也有份，对不对？来人……”

高澄话未说完，元善见皇帝手撑几案怒目而视，厉声打断他的话：“自古唯闻臣反君，未闻君反臣。你想造反，反过来责备我。我杀你则天下安，不杀你则社稷亡。我不顾惜自己的生命，何况女人。你想弑君谋逆，早一天晚一天随便你。”

大殿里顿时鸦雀无声，空气凝固，紧张得让人透不过气来。高澄

握剑的手忽然松了，“呼”地站起身。当人们以为高澄会恼羞成怒时，令人惊讶的一幕发生。

高澄跪倒在地，放声大哭，泪流满面，叩头道：“臣有罪，臣有罪。”

酒席摆上，华灯高照，婀娜多姿的宫女取代如狼似虎的甲兵。高澄与元善见两人对饮，高澄又举起大海碗道，“臣向陛下陪罪，自罚酒一觞。”高澄连饮三觞。元善见也端起酒杯痛饮。二人同桌异志，各怀心事，但对人生艰难的感触却也相同。元善见身为皇帝受制于权臣，荣华富贵又有何用。他对不起皇帝这个宇宙独尊的称号，对不起大魏国江山社稷，更对不起从冰天雪地的大鲜卑山和西伯利亚艰难走出开拓一片天地的列祖列宗。高澄亦是苦涩，年纪轻轻独撑大局，外敌入侵，重臣反叛，皇帝和保皇派想要他的命，父亲的旧臣子有多少肯真心实意帮忙，有多少袖手旁观看笑话。高氏家族如同一座内外都是火的冰山，随时有崩塌的可能。孤独，这是两人共同想说的一个词。

深夜，月光如流水般铺在宫中石径上，高澄推开服侍自己的甲兵，东倒西歪地走着，一边走一边喃喃道：“我……没醉……没醉。”崔季舒站在殿门口，望着高澄的背影有种不祥的预感，“这么危险的关头，他竟然敢喝醉，疯子。”回过头来看殿内，皇帝躺在地毯上，微微蜷缩身子痛苦地做呕吐状。崔季舒长叹一口气：“这个世界本来就是痛苦的，没有例外。”

阴谋查明，荀济与皇族元大器、元瑾等人策划通过地道将死士送入宫中伺机杀死高澄发动政变。元大器一千人等被高澄扔到大锅里煮掉。高澄信奉杜弼说过的一句话：“天下大务，莫过赏罚。赏一人使天下人之喜，罚一人使天下人之惧。”赏罚分明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多少人做官靠真本事，靠政绩；又有多少人罢官是因为无才无德？

高澄觉得最对不起荀老夫子，若非违背父亲的话执意让他入宫，也不会出现这等事。高澄派妹夫杨愔去狱中劝老夫子悔过自新。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只要承认做错事，改过还是好同志。杨愔的劝说十分巧妙，“您迟暮之年，何苦做这种事。”荀济气节矫矫，仰然道：“壮

气在，何关迟暮。”高澄亲自去狱中劝，问道：“荀公为何要造反？”荀济大义凛然道：“奉诏诛将军高澄，何谓反！”

高澄喜欢有才华的文士，执政多用汉人，连高欢也不得不承认高澄疏远鲜卑武人，“所用多汉儿”。喜欢是一回事儿，不为所用的人只能杀掉。高澄给荀济留了最后的面子，用鹿车拉到刑场一并火焚。

本案不能关联到皇帝，皇帝杀臣子怎么能算谋反。荀济成了最后的替罪羊，判决书如下：“自伤年几摧颓，恐功名不立。舍儿女之情，起风云之事，故挟天子，诛权臣。”为个人建功立业，挟持天子诛杀权臣。皇帝不知情，一切都是荀济等野心家搞的鬼。当然，元善见皇帝在处理此案时期失去人身自由，不能见任何人。对此案的处理又一次显露出高澄高人一等的政治手腕。

保皇派针对高澄的暗杀以失败告终不意味高澄高枕无忧。梁朝的北伐大军杀到彭城，驻兵于十八里处的寒山。萧衍沿续一贯的狡猾，不正面攻城，效仿浮山堰筑大坝截断泗水，汹涌的大水冲向彭城。

选帅。这道令萧衍烦恼的题目转到高澄眼前。

第五章 帝国鬼才

单凭战绩有时很难区别将领们的优劣，比来比去，人们会发现陷入到循环往复的套子里。就拿高欢、宇文泰时代的将领来比较：高欢败在韦孝宽手下，韦孝宽战不过斛律明月，斛律明月又斗不过侯景，侯景玩不过慕容绍宗，慕容绍宗却离奇死于围攻王思政的战斗中，而王思政又为高澄所擒，高澄和父亲高欢打一仗想来必败无疑。决斗和战争是两回事儿，决斗公平，拳击比赛甚至要求体重相当。战争则没有公平可言，决定战争胜负的因素太多，孙子兵法讲，道天地将法。但是，克星依然存在，比如侯景的克星慕容绍宗堪称东魏帝国将领中的鬼才。

蒜者算也

高澄任命叔叔高岳为大都督，潘乐为副将总督各路军队发动反击。反击大军除斛律金镇守北疆，段韶留镇晋阳外，几乎汇萃东魏国名将精英，彭乐、刘丰生、斛律光、张恃显等人榜上有名。

高岳由韩陵山大战的小将逐渐成长为成熟的将领，高氏家族成员身份足以镇住各路英豪。潘乐则是六镇名将，19岁便在葛荣帐下封王，跟随高欢经历大小战阵。两人配对已然是最佳搭档。

陈元康摇头道：“此二人不是侯景的对手。”

高澄实在想不出谁可以替代二人，只得问道：“那你说谁能打败侯景？”

陈元康没有回答高澄的问题，反问道：“先王怎么说？”

经陈元康提醒，高澄猛然想起一个人。高欢临终前留下话，只有慕容绍宗才能打败侯景。这一段时间发丧、谋反、暗杀、善后忙得高澄晕头转向，竟把父亲这么重要的遗言忘到脑后去。高澄正待发话，

忽然又闭紧嘴巴。

陈元康见高澄欲言又止，忙道：“潘乐固然久经战阵，但他反应迟钝，对阵一般将领倒也卓卓有余，打侯景恐怕误事。先王遗命任用慕容绍宗，主公若用，侯景不足忧。”

高澄摆摆手说道：“我不担心慕容绍宗的能力，先王看人不会出错。只是用慕容绍宗必然格外提拔，绍宗长年在地方带兵，现在这种形势下召入京城，他会不会害怕，万一叛乱那可画虎不成反类狗。”

高澄担心不无道理，现在邺城正在大杀保皇派，这个时候告诉常年得不到升迁的慕容绍宗进京升官领赏，人家相信吗？就怕官印没拿到，脑袋先丢掉。

陈元康微笑道：“主公大可放心，绍宗知道元康蒙主公信任，前些日子派人送我黄金。”说到这儿，陈元康发现高澄脸色一变，赶紧继续说道：“当下正值人心不定的关头，我怕严词拒绝会引起疑心，故而暂时收下黄金并写了回信。主公尽管任用，不必担心。”

高澄神色缓和下来，早听说陈元康爱财如命，收受贿赂，正所谓贼不打三年自招。不过，想想他的话不无道理，再说爱财之心人皆有之，不爱财当官做什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吗？貌似说出来没人信。

朝廷使者到达慕容绍宗官衙，慕容绍宗正在照镜子。这位慕容鲜卑硕果仅存的后裔自诩王佐之才，年近半百仍然挂职一州刺史。仕途挫折不能怨保错人，他曾是尔朱兆最信任的谋主。若非尔朱兆不听话，高欢岂能崛起，人头不过囊中之物。最清楚慕容绍宗本事的人即是高欢。高欢并非小肚鸡肠之人，亦非轻信之辈。慕容绍宗搞不明白，为何高欢会听信他人谗言不用自己。慕容绍宗任青州刺史时有人对高欢说：“慕容绍宗登广固城长叹‘大丈夫有复先业理否？’”广固城曾是慕容南燕国的都城，身为慕容恪的子孙凭吊祖先的辉煌遗迹并不过份，至于那句话完全无中生有。从此，高欢不再信任他，东西魏历次大会战均无缘参与。做为一名渴望建立功业的战将心中难过和愤懑可

想而知。他做过最大的官不过御史中尉，此后僻居徐州任刺史。南北朝的州划得很小，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州，州刺史算不上地方大员，都督诸州军事和行台才是。

最近几天慕容绍宗忽然有些开窍，高欢不用自己是否与侯景有关。他最了解侯景的本事，知徒莫如师。他做过侯景的师傅。侯景不读书，酷爱排兵布阵，在尔朱荣帐下当差时常请教慕容绍宗兵法。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慕容绍宗对侯景军事上的天赋大为惊叹。侯景不仅一学就会，还能举一反三。时间一长，慕容绍宗反过来请教侯景一些军事上的难题。

放眼东魏国，堪与侯景对敌的人只有慕容绍宗。心机深沉的高欢是否把自己压下不用而留给儿子高澄用。于是，前些日子慕容绍宗派人给高澄身边的大红人陈元康送礼试探。从陈元康回信的字里行间，慕容绍宗感觉战争和功业离自己越来越近。

慕容绍宗轻轻拢拢头，盯着镜中鬓角的白发。头上白发二十岁就有了，古人称少白头为蒜发，蒜者，算也，他就是天生的谋略家。慕容绍宗轻叹道：“有人少年得志，有人大器晚成。我算什么呢？早早成了名，这功业么？恐怕应在狗儿身上啦！”

慕容绍宗快马赶到京都，东魏各路军队集结郊区，粮草辎重堆集如山，一副打大仗的架式。高澄秘密召回留守晋阳的将军段韶，加之前来报道的慕容绍宗，邺城一时名将云集。

高澄派出十万军队，大军增设一个作战指挥部，指挥部由三人构成，大都督高岳、东南道行台慕容绍宗、军司杜弼。指挥部的设立上高澄煞费苦心。三人并无明显上下级关系。从职务上可以看出作战指挥部的奥妙所在。按东魏制度，大都督统率中央军，东魏的中央军即为六镇鲜卑兵，高欢的嫡系部队。行台乃中央派出的地方军事机构，掌握地方的军政大权。也就是说慕容绍宗统领东南战区地方部队，兼管后勤保障。军司相当于政委，文职人员，政工干部。杜弼另有一项重要的任务，协调高岳和慕容绍宗的关系。

慕容绍宗力压诸多东魏名将升到帅位，可见高澄的器重。明眼人瞧得出来，慕容绍宗是这一场战役真正指挥官。慕容绍宗倍感压力，他的部下，有前任指挥官高欢的妹夫韩轨、老将潘乐、名将之花段韶、王朝未来新星斛律光，参加过历次东西魏大战的各级战功卓著的将领。想让将士们认可，想让嫉妒的人闭嘴，想让人们歌颂赞美你，只有一个办法，打胜仗。

慕容绍宗迅速拿出作战计划，击败梁军先解彭城之围，转而攻打侯景。进攻梁军的同时派一支军队进驻谯城，阻击侯景东援彭城。

彭城岌岌可危，水深数尺，随时有沦陷的可能。谯城军队能守住城池多少天也未可知，留给慕容绍宗的时间已然不多。

慕容绍宗下令卷甲直趋，直奔彭城。他为军队指明第一战略目标，抢占橐驼岬。慕容绍宗担任过徐州刺史，对徐州地形了如指掌。东魏军远来疲惫，必须防止敌人发动先发制人式的打击，橐驼岬易于防守。

兵法讲“百里而争利，则擒三将军。”何况东魏军数百里而来，慕容绍宗依然担心梁军首先发起攻击，即使东魏军能守住橐驼岬，兵员受损，士气低落，很难短时间内解决战斗，一旦拖到侯景军队到达，势必加重战局困难。

上天眷顾慕容绍宗。当东魏军登上橐驼岬时，驻扎彭城南十八里处寒山的梁军主帅贞阳侯萧渊明正在喝酒。

大战寒山

侍中羊侃步入大帐，脚步咚咚，虎虎生威。这位时年53岁的北魏国鹰爪王羊老虎豪气不减当年。

梁武帝萧衍担忧侄子萧渊明的军事经验不足，故而安排威震北方的降将羊侃负责监督拦河坝工程，给侄子派去一个参谋。萧衍不用羊侃而用萧渊明为主帅是梁军兵败的最大原因。如同天监北伐不用韦睿而用懦弱无谋的萧宏，这是萧衍一惯的伎俩，大军指挥权不能落入他

人之手，必在萧家子弟手中。

羊侃冷眼端详趴在案几上眯着眼睛的醉鬼，说道：“前些日子我劝都督乘水势攻彭城，都督不听，说‘临时制宜’。而今北军杀到，敌情明了，我军无城防依托。北军多骑兵，擅长野战。等他们安营完毕，恐怕我军不是对手。莫如趁北军远道而来立足未稳人马疲劳之际迎头痛击。即使不能毕其攻于一役，也能杀一杀敌人的锐气。”

萧渊明抬起眼皮望了望羊侃，手摸几案上的酒樽，口齿不清地咕噜道：“羊公来得正好，你我再饮一杯。”

羊侃性情豪放，也是酒中豪杰，曾经与客人们游江采莲连日痛饮，留连忘返。灌得一位客人喝多了发酒疯玩火，烧掉羊侃七十多艘船。羊侃就像什么事儿没发生一样毫不在意，待宾客如初。双方二十万大军对峙，刀山剑海，生死一发之际，萧渊明敢喝得酒熏熏，这份境界，羊老虎自愧弗如。

“都督，我看还是别喝了，回到江南我陪你好好喝几天。而今之计，立即出兵！”

萧渊明嘿嘿一笑，“羊公，您忘记自己的职守在哪里！”

酷，有性格，这就是萧渊明。我的地盘我做主，不需多管闲事的人。守住拦河大坝，顶住敌人对河坝的进攻是你羊侃的职责所在。

羊侃走了，带走部下所有的军队移师河堰。切，萧渊明打败仗与我有什么关系。我所要做的就是，带着弟兄们安全地来，带着弟兄们安全地回，如此而已。弟兄们高兴，弟兄们的父母妻儿也高兴，这就是我的职责。

萧渊明依然在喝酒。浊酒一杯家万里，鲜卑未勒归无计。鲜卑山远着呢，归乡遥遥无期，再喝一杯吧。

侯景没有这份兴致，正率领数万精兵急匆匆从悬瓠赶往彭城。侯景跨乘骏马，手执马鞭，神情严峻。他本想慢慢地前进，让东魏军和

梁军好好打一架。坐山观虎斗，趴在桥头看水流多么惬意，永远是聪明人的选择。遍数东魏国将领，侯景自信无一人是对手。高敖曹、彭乐之流如同野猪，只会横冲直闯，不懂策略，更何况东魏国第一勇将高敖曹已死。前些日子韩轨来了，侯景把嘴一撇，“啃猪肠的小儿能有什么作为。”这一次高岳挂帅，侯景嘿嘿一笑，吐出四字评语：“兵精人凡”。六镇鲜卑兵勇猛善战，可惜主帅太过平庸。不想侯景又补充一句，“慕容绍宗与高岳并为主将。”侯景脸色大变，再也笑不出来，手敲马鞍喃喃道：“谁让鲜卑小儿把慕容绍宗弄来！这么说，高王没有死吗？”侯景立即下令部队全速前进，另派使者骑快马飞驰梁军大帐。

慕容绍宗环顾满帐盔明甲亮、杀气腾腾的东魏国将领们，鲜卑诸将也看着慕容绍宗。慕容绍宗觉得好笑，这些刀林箭雨里拎着脑袋冲锋陷阵九死一生生活下来，屡立战功的军官们，竟然不如他的官职高。为什么？因为我聪明有谋略。他们没有见识过，心里定然不服，不服就不肯听号令，就算勉强听号令内心也不服。与其让不服气的将领们冲锋陷阵，莫如我来打头阵。自己手下有一万多嫡系部队，一万人打得过十万梁军么？慕容绍宗眼睛转了转，对诸将道：“这一仗我主攻，你等只须观阵。我将吴儿引出来，你们从背后攻击即可。”

慕容绍宗选择梁军将领郭凤的阵营做为突破口，弓兵、弩兵、轻骑兵万箭齐发，矛兵、重装步兵轮番向敌人的防线发起冲击。

战争打响，萧渊明惊呆了，没想到敌人这么快发动进攻。他拒绝羊侃和将领们的建议，为等萧衍皇帝的指令。南京离得太远，皇帝命令未到，怎么办？

当梁军各路将领纷纷进帐请示工作时发现主帅萧渊明醉了，醉得厉害，趴在案几上不停呕吐。诸将面面相觑，只听萧渊明喃喃道：“喝……喝多了，实在抱歉，你……你们看着办吧。”

侯景的使者到达梁营，看到令人啼笑皆非的一幕。使者没有笑，神情严峻，字正腔圆地一遍又一遍重复侯景的忠告：“河南王告知列位将军，追北军勿过二里。”

梁军将领们登上高坡眺望战场，前方激战正酣。慕容绍宗并不想诱敌，一心拿下郭凤军营，撕开梁军阵线的缺口冲进去，漫天箭雨掩护步兵一次又一次向梁军营垒冲锋。更远处，魏军的营帐和军队漫山遍野。

谁也不肯去增援，大家都在想，为什么我要上去呢？

胡贵孙挺身而出，对身边的将领赵伯超道：“我们带兵来到此地就为打仗，敌人近在眼前，怎么能不上！”

赵伯超不说话，大家都不说话。

胡贵孙拔出长剑策马飞奔，振臂大吼着向魏军冲过去，部下的士兵跟随主将奋勇冲杀。正在进攻的魏军突然遇到敢死军冲击，一时阵角大乱，丢下两百具尸体向后退却。

见胡贵孙得手，梁军诸将跃跃欲试，鲜卑人的勇猛到底和传说有些差距。一批勇敢的将领指挥部队冲上去，只剩下一些懦弱的军官，大家大眼瞪小眼，惴惴不安。鸟儿总是群飞，胆小的鸟更不会落单，无论前进还是后退。赵伯超赶紧安慰大家，“魏军强大，我们不是对手，进攻郭凤营寨的魏军只是其中一支部队而已，我们还是各自回营坚守吧。”

余下的军官们不肯相信赵伯超。魏军败了，敌人在后退，阵形杂乱无章，不像佯退。墙倒众人推，不推是傻瓜，省时省力抢功劳。此时此刻逃跑，最胆小的懦夫也做不出来。军官们鄙夷地望了一眼拥有士兵数量最多的赵伯超，匆忙点起各自军队追击东魏军。赵伯超叹了口气，对手下士兵们说道：“不管敌人真退也好，假退也好，我就一个字，撤。你们同意不？”同意！您是长官您说了算。士兵们异口同声。

东魏军真败了，慕容绍宗抵挡不住梁军持续不断地攻击，果断下达撤退命令。慕容绍宗撤退不丢人，出发前已经想好理由。我就是引蛇出洞的兔子，蛇已出洞，下面的事情交给老虎们办。

老虎们早已等得不耐烦，鲜卑人天生就是打仗的料，让他们观阵

比送死难受。不过，还要忍耐一下，等梁军追过两里之外再动手。梁军由步兵组成，距离越远，阵型越乱，空间越大。东魏军以骑兵部队为主，擅长机动作战，纵深穿插，迂回，包抄，突击。一旦步兵失去密集阵型的依托，那就是骑兵的口中美食。

步兵不能追击骑兵本是简单的用兵常识，但是步兵如果不追击骑兵就不会扩大胜果，也就不会有淝水大战的胜利，不会有却月阵和广固之战的胜利。战争的魅力在于变化。“战势不过奇正，奇正之变，不可胜穷也。”一成不变，战争就失去美感，不会让人们千百年来津津乐道。战场好比股市，股市不过红绿，红绿相生，一样无穷无尽，难以预测。

优秀的将领必能准确判断出敌情，真败还是诱敌？或者退一步，固守军事理论。如同侯景说得那样，追北军绝对不超过两里地。侯景清楚，梁军决不可能速胜像慕容绍宗这么优秀的将领。慕容绍宗即便真败也有后手。如果你是一名材质平庸的将领，宁可小胜，勿必保持不败。可惜梁军最高指挥官喝醉了酒，萧渊明连平庸也算不上。

梁军各级指挥官早将河南王的忠告抛到九霄云外。侯景是什么东西，一个不入流的羯人，羯人中的粗野庸俗的村民。我们三千江东之弟闯荡中原的时候，羯人的祖先尚趴在厚厚积雪的冰层上面凿洞钓鱼呢。

这场二十万人的大决战神速般结束，东魏军的骑兵在各支梁军留下的空隙里穿插奔腾，肆意蹂躏队形零散的梁军。战争胜利靠团队，醉酒的萧渊明、勇猛的胡贵孙全部做了东魏军的战俘。东魏军描绘胜利的檄文道出这场战争的轻松与残酷，“（梁军）亡戟弃戈，土崩瓦解，掬指舟中。”投降无罪，缴枪不杀，大批梁军投降，逃跑的梁兵争抢船只，砍落的手指头堆满船仓。

东魏军击溃萧渊明军团，气势汹汹扑向泗水堰，他们要把堰凿开，把守堰的军队杀光。梁军守堰部队的镇定令东魏军倍感惊讶。梁军兵败如山倒争相逃命，战场上的逃兵漫山遍野，先登上战船的士兵挥舞刀剑砍杀争船的自家兄弟，乱成一团。守堰梁军却阵容整齐，并

然有序地向南撤退。当东魏将士看到军阵上方的旗帜时恍然大悟，这是羊侃的军队。羊老虎威名远振，名气在北方大过南方。姑不说他的鹰爪功和轻功造诣，单讲长安城外壕沟里近在咫尺射死西北义军大将莫折天生那一箭，可谓一箭定雍州。这就是战将的名气，士兵们喜欢这样的将领，长志气壮胆量。

东魏军战略目标实现，没必要与羊老虎决一死战，白白牺牲士兵的性命。他们目送羊家军从容自若离开战场。

萧渊明做为战俘来到东魏新都，元善见皇帝在宫门举行盛大的受俘仪式，邺城民众满怀好奇心围观大战前夕举杯酣饮的梁军主帅贞阳侯。萧渊明大有魏晋之风，风度堪比淝水激战正酣尚与人围棋的一代名相谢安。只可惜淝水打赢，寒山却打输。

元善见皇帝态度和蔼，例行公事般严厉训斥一顿后宣布释放萧渊明。皇族之间惺惺相惜，用不着像刘裕那般砍皇帝的人头宣示赫赫战功。何况萧渊明是梁朝的老亲王，应该给予尊重。

皇帝身边的一个人引起萧渊明注意，那人看他的目光有欣赏之意。此人特别年青，不到二十岁，生得又黑又丑，大脸颊，脸上、脖子上覆盖一块又一块像鱼鳞般的银屑。萧渊明意识到此人患有严重的银屑病，就是牛皮癣。从官服上看，官居上品大员。萧渊明排除高澄的可能，因为传说中的高澄英俊帅气，决非此等样人物。那人见萧渊明瞧他，憨憨一笑，小指挖挖鼻孔，将鼻涕随手抹在官袍上。

萧渊明心中一阵难受，这是谁呀，太恶心的吧。年纪轻轻官居高位定然是高门贵族子弟。从江南随手抓一个贵族出来也不至于庙堂之上如此丢人现眼。

从邺城去晋阳见高澄的路上，有人告诉他那个年轻人的名字，高洋。萧渊明长出一口气：“唉，事实证明我是个蠢货，但比高家二儿子强许多，瞧那副邋遢和恶心样注定不如我。”打死萧渊明也想不到，这个令人作呕的年轻人会用生花妙笔将他从阶下囚变成万人景仰的皇帝。除了好奇和恶心，萧渊明对高洋没有别的念头，一路上只记挂叔

叔萧衍是否经受得起失败打击。

梁军大败的消息传到南京时萧衍正睡午觉，宦官进来叫醒他，说朱异有要事启奏。萧衍惊恐万分，因为若无急事，朱异绝不会在休息时间内打扰。急事必然是战报，又必然是坏事，倘若好事不必急于一时。萧衍急急忙忙上殿，他猜中了，朱异只轻声说了四个字“寒山失利。”

萧衍只觉脑子嗡得一声，他从基层做起，熟悉官场报喜不报忧的老套路，大胜即小胜，小胜即小败，失利就是大败仗。若非宦官眼疾手快去搀扶，恍恍惚惚的萧衍差一点从床上一头栽到地上。半晌叹息道：“吾得无复为晋家乎！”（我也要像晋朝那些皇帝一样了吗！）

无怪萧衍过度紧张，寒山的十万军队是梁国的中央军、主力部队。一朝全军覆没，无异将萧衍的枪杆子硬生生折断。图霸中原，实现天下一统的梦想宣告破裂。梁军一败，侯景难以独善其身。一旦侯景再败，战火将引向江南。这还不是萧衍最忧虑的事情，十万大军一丢，从此中央弱地方强，各地诸侯王的军队盖过中央军，这才是最大的隐患。兵户中的小孩长大成人至少需要十年，自己不可能再活十年，骨肉相残的悲剧难道会再度发生？晋朝八王之乱的历史难道会重演么？

不待老菩萨理清思路，侯景的使者王伟来到建康。

涡阳斗智

侯景第一时间得到寒山兵败的消息。十万大军一仗而溃，侯景对梁军战斗力产生怀疑，与王伟谋划利用东魏国的内部矛盾做文章垂死挣扎。邺城的变化逃不过侯景的眼睛，他与东魏朝臣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孝静帝元善见锄奸行动失败被囚，保皇派们命丧黄泉。侯景认为有必要利用东魏国亲皇族的势力。

王伟来建康只有一个目的，希望萧衍从逃往江南的元魏皇族中挑选一人做魏国皇帝，借机把东魏国的保皇派拉到自己一边来。此时此

刻，侯景的雄心仍然没有消退，企图在东魏国与梁国之间再造一个国家。当然，这个国家臣属于梁朝。侯景表态“河之南北，为圣朝之邾莒，国之男女，为大梁之臣妾。”

侯景不指望萧衍继续派兵，萧衍也不会再派兵。寒山惨败，梁朝元气大伤。凭梁国的实力再次出兵支援侯景也不是不可能，中央军输了，还有地方军队。但是，萧衍派出军队的目的在于攻占黄河南北，而不是给侯景做嫁衣。如果北伐军兵力不足以控制侯景，夺了土地有什么用。

侯景想建独立王国，放到几天前萧衍不会同意，而今不得不同意，有个缓冲区总比没有好。于是，萧衍派兵护送元魏皇族元贞渡江北返做这个所谓的魏国皇帝。然而，慕容绍宗不会给侯景机会了。

寒冬，北风呼啸。

东魏十万大军自彭城西进，慕容绍宗拿出全部家当，旗帜、战鼓、号角。红色的旌旗遮蔽长空，刀矛如林，盔甲耀日，号角长鸣，军乐队奏响鼓角横吹曲。一排排、一列列披着铁衣的马匹和骑兵在激昂的乐曲声中昂然前进，黑压压的步兵一眼望不到尽头。

心理战。慕容绍宗向侯景炫耀兵力，吓不住侯景，也会动摇侯景的军心。

由于谯城东魏军的顽强阻击，侯景未能突破谯城防线与寒山梁军会师。得知梁军失利，侯景果断放弃对谯城的进攻，转而攻占城防薄弱的城父，企图借助地利与慕容绍宗决战。当慕容绍宗趁寒山大捷的胜利耀武扬威而来，侯景再次退避三舍，避敌锐气，主动撤到涡阳布垒。

涡阳，淮北重镇，涡水横贯东西。侯景选择涡阳布防，利用北方和东方涡水流过的有利地形阻击东魏占优势的铁甲骑兵正面冲击，防止被东魏军的包围。

慕容绍宗的先头部队抵达涡阳。正值北风劲吹，慕容绍宗立刻利

用风向优势布阵抢到先手。侯景的营垒中飞出一骑来到魏军大阵前面见慕容绍宗，带来侯景的问候：“诸公想送客还是决雌雄？”

慕容绍宗嘿嘿一笑，全身而退日后东山再起，侯景的算盘打得很精。慕容绍宗环顾将士们的一片铁甲征衣，朗声道：“欲与侯公分高低，决雌雄！”

“咣！”侯景的辕门紧紧关闭。

刘丰生道：“侯景想等风停再与我军交战，莫如先冲一冲他的营垒。”

慕容绍宗神情严峻道：“侯景诡计多端，不能像打梁军那样对付他。即使风不停，他也会有别出新裁的点子。传令下去，不许松懈，严加戒备。”东魏将士们不以为然，他们想不出侯景有何战术来破占有风向优势的铁甲骑兵阵。

不出慕容绍宗所料，北风未停，侯景的士兵们冲了出来，轻装短甲，手持短刀。侯景的敢死队冲到东魏军铁桶般的大阵前，魏军将士们轻蔑地笑了，这种装备单薄的士兵如何是铁甲骑兵的对手。然而，他们忽略了致命的弱点，人马披甲的具装骑兵的马腿。

中国的重装骑兵比西方所谓人马披甲的骑士出现得早，东晋十六国时期中国发明马镫，重装甲开始装备骑兵，叫做甲骑具装。没有马镫，人骑在光滑马背上困难异常，不易于挥动武器时掌握平衡，何况再穿上30公斤的铠甲。有了马镫，重骑兵现身战场。十六国之一的前燕国由于地处东北，出产大量优质的马匹，最先大规模装备甲骑具装，人与马匹全部有铠甲保护。

慕容燕国进入中原的廉台大战，前燕军主帅慕容恪将重装骑兵的威力发挥到极致，把五千铁甲骑兵分别用铁锁相连结成方阵，从而大败所向无敌的天王冉闵率领的百战百胜的步兵。

事物走到极致即走向它的反面。威力越大，弱点越大。人们往往被新生事物震慑，从而看不到弱点所在。冉闵的失败在于未能看到铁

马骑兵阵的弱点。如果冉闵有侯景的聪明和狡诈，慕容燕国岂能进入中原。

慕容绍宗做为慕容恪的直系子孙，骑兵阵法和使用是家传本事。侯景此时仅有四万士兵，几千匹马，无法与占有绝对优势的东魏军抗衡。侯景想出奇招。他的敢死队冲进东魏大阵，不与骑士们交战，持短刀专砍马腿和人腿。具装由保护马头的“面帘”、保护马颈的“鸡颈”、保护马胸的“当胸”、保护躯干的“马身甲”、保护马臀的“搭后”以及竖在尾上的“寄生”六部分甲冑组成。但是，马腿没有铠甲保护，人腿也没有铠甲保护。

侯景选马蹄和人腿下手，点中重骑兵的死穴。战马倒地，腿部受伤，身披重铠的骑士无用武之地。前排的骑兵阻碍后排骑兵行进，人仰马翻，阵形混乱，侯景的军队趁机发起冲击。东魏将领们顶在前面，慕容绍宗马腿受伤坠马，刘丰生被砍伤小腿，大将张遵业被擒。后世岳飞在郾城大破完颜宗弼的重装骑兵，与侯景有异曲同工之妙，均是袭击重骑兵的马腿。

东魏军大败，慕容绍宗一口气逃到谯城。东魏军将领段韶、斛律光率领后继部队陆续赶到。斛律光对慕容绍宗的失利颇有微词。时年32岁的斛律明月少年得志，血气方刚。17岁时跟随大军西征关中，单骑擒拿西魏大将莫孝晖，被高欢破格提拔为都督。

贝加尔湖是斛律明月的籍贯，敕勒川是斛律明月的故乡，高车是斛律明月的第一民族，弯弓射大雕是斛律明月的绝技，高澄是斛律明月射雕的见证人。

高澄洹桥围猎，有一只大鸟展翅高飞翱翔于白云之间。斛律明月弯弓劲射，一箭正中大鸟脖颈，大鸟旋转落地，众人看去，乃大雕也。高澄感叹斛律光的壮气，身边有人赞道：“真射雕手。”从此，落雕都督的美名传遍关东、塞北。猛将彭乐对高敖曹说：“不可小瞧斛律家小儿，你我的名头最终会被此人夺去。”

落雕都督用弓箭证明自身的价值，擒拿莫孝晖用的正是斛律明月

的箭术绝技。落雕都督会告诉大家射雕的那一双手如何炼成：“父亲，父亲的功劳。”

明月的父亲斛律金对儿子们要求严格。射猎是游牧民族的必修课，更是斛律家族的传家宝。一天一射，无一日不出猎。儿子们射猎回家，斛律金必定详细检查。有一次发现二儿子斛律丰乐比长子斛律明月射的猎物多。斛律金把二儿子狠狠揍一顿。射猎物多的反倒挨打，人们觉得奇怪。斛律金解释道：“明月射得虽少，猎物总是背上着箭。丰乐随处下手，胡乱射杀，数量虽多，比明月差远了。若换作敌人，你一箭射不死他，他便要射死你！”

有此绝技，斛律明月恃才傲视群将。斛律明月初出茅庐之时在侯景手下做军官，现在落雕都督认为，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古训是正确的。

慕容绍宗显然与斛律明月意见相左，惊魂未定道：“我自出道以来，经历无数次战役，从没遇过侯景这种难缠的对手。”

不是侯景厉害，而是你无能。慕容绍宗从落雕都督的脸上瞧出这句话。

被部下轻视实在不是件开心的事情。若想令轻蔑自己的人改变态度，让他明白不如自己最有效。慕容绍宗环顾周围的将领们笑了笑：“你们谁想与侯景打一仗，可以出战。”

三位将领站出来，斛律光、张恃显，还有段韶，那位被高欢誉为智勇双全的段孝先。三人顶盔贯甲，罩袍束带，系甲拦裙，拾掇已毕，正欲上马点兵出营，慕容绍宗淡淡叮嘱道：“勿渡涡水。”

没有黄河的汹涌澎湃，没有长江的浩荡奔流，静静的涡水缓缓向东南方流淌。茂密的芦苇，千年的河湾，这里是道家真正的祖庭，老子和庄子诞生于涡河水畔。

“夫兵者，不祥之器也。战胜，以丧礼处之。”伟大的道家宗师老子漫步徘徊涡水河畔，水面溅起睿智的思想火花。然而，数千年来人

们抛弃老子大师的忠告，一次又一次在狂热的欢呼声中走向战争。世界没有一处和平的乐园，铁骑践踏每一处角落，宁静的涡水也不例外。

斛律光、张恃显的部队抵达涡水北岸，吸取慕容绍宗战败的教训，斛律光带来一支轻骑兵，张恃显带来一支步兵。敕勒轻骑，骠悍迅猛，所过之处一片箭雨。斛律家族一直保持游牧民族弯弓盘马、忍饥耐寒的习俗，敕勒轻骑与草原原始的游牧骑兵毫无差别。

北风吹拂河岸的芦苇和杂草，水面荡起一片片波痕。斛律光足踏马镫，举目远眺，涡水两岸不见侯景一兵一卒。斛律明月心高气傲，却非固执己见的人，没有忘记慕容绍宗的话，下令安营扎寨。

东魏军在涡水北岸扎营盘，涡水南岸冒出侯景的大军，侯景立马大旗之下悠然自得。斛律光大吃一惊，看来侯景早有防备，若轻易渡河，敌军趁半渡之际发起突袭，此时自己已然战败。

斛律明月轻轻一挥手，敕勒轻骑如飘风般疾驰向河岸。斛律明月一马当先，弯弓怒射侯景。叛军竖起大盾，遮蔽漫天箭雨。一轮箭雨袭过，敕勒轻骑返转军后辎重车中取箭。

数名亲兵护卫侯景纵马来到了涡水边，远远瞧见斛律光，朗声招呼道：“明月！你追我为立功劳，我逃跑为保命。我是你父亲的好朋友，为什么射我！”侯景一边说，一边向身旁的军中神射手田迁打手势。田迁会意，藏身同伴身侧，悄悄弯弓搭箭瞄准斛律光。

只听侯景继续道：“你怎么晓得不渡涡水的道理，定然慕容绍宗所教！”侯景话音未落，田迁的箭划出一弯寒光直奔斛律明月的咽喉。斛律明月正寻思侯景何以知晓慕容绍宗之意，猛然听到利箭破空的声音，大骇，手勒缰绳纵马跃起。田迁的冷箭洞穿马的胸膛。斛律明月身手敏捷，甩身下马，跳上身侧的副马，拨马隐身到旁边的大树后。树能遮住人，不能遮住马。田迁第二支箭射到，又射倒一匹马。斛律明月只得再次更换坐骑，不敢呆在军前，打马回到阵中。

号角响起，侯景的军队涌过涡水，向东魏军发起冲锋。斛律明月大败，张恃显做了俘虏。侯景正琢磨是否追击，只见涡水上游浓烟滚滚，烈焰借助风势熊熊烧来。处于涡水上游的段韶手挽马缰，乐呵呵注视金蛇乱舞的火苗，直待大火烧过侯景的军队，就下令突击。段韶等了半天，突然发现火势停了，就停在侯景军队的上方。段韶觉得不可思议，火在，北风在，枯草在，芦苇在，怎么就停了？

段韶亲自前去察看，发现侯景的骑兵们纷纷纵马跃入河水里，再湿淋淋从河里钻出来行走芦苇枯草间。段韶恍然大悟，侯景骑兵们的马匹沾满水，行走时打湿地面，火自然烧不过去。“他妈的。”段韶恶狠狠骂道：“刁滑的狗子。”

侯景从从容容收兵回营，斛律明月和段韶灰头土脸回到谯城，做俘虏被释放的张恃显更加抬不起头来。慕容绍宗迎上前去，问道：“几位将军回来啦，战况如何？”三将垂头丧气，一语不发，慕容绍宗早料到三人不是侯景的对手，嘿嘿一笑：“斛律都督还怪我吗？”斛律明月急忙向慕容绍宗请罪。慕容绍宗不会责怪斛律明月，打败侯景是慕容绍宗的职责，也是高澄越级提拔他的原因。而今诸将见识到侯景的厉害，不再横生枝节，慕容绍宗道出战胜侯景的诀窍：一个字，拖。

留一手

侯景放弃河南土地，集中兵力于一点，收起拳头打人，利在速战。因为侯景主动把根据地让给他人，西魏王思政占去七州十二镇，梁军占去两州，东魏拥有四州。侯景完全丧失后勤补给地，只能依靠梁朝的物资支援。梁朝北伐大军在寒山惨败，各地梁军龟缩不前，据守悬瓠和项城的北伐军羊鸦仁和羊思达所部度日如年，提心吊胆，不敢支援侯景。寒山大败，梁朝失去大量的粮食和军用物资，萧衍不可能短时间内对侯景进行增援，邻近侯景的梁朝州郡更不可能给侯景送粮。东魏军只需拖到侯景无粮，到时进行追击，便可大胜。

任你再狡猾，没有粮食供应，钢铁之师也会瓦解。一个月过去，侯景最坚定的盟友颍州刺史司马世云率所部军队向慕容绍宗投降。瞧着降兵们狼吞虎咽的吃相，慕容绍宗明白，战胜侯景的时机已到。

慕容绍宗将大军布于涡水以东，自己亲率五千骑甲骑兵从谯城出发沿涡水西岸南下夹击侯景。慕容绍宗的铁骑驰到涡阳，天色已暗，繁星逐渐现出天际。侯景摆出所有的军队迎战。

事到如今，兵力、训练、赏罚、勇气已经难以决定战争的胜负，饥饿的军队没有战斗力。侯景的目光掠过跟随自己多年骁猛善战、勇敢无畏的将士们，笼络、训练士兵，让士兵们卖命，侯景自信做到完美，他们可以在敌人坚固的铁马利矛下冲锋陷阵无所畏惧，但有个前提，一定要吃饱饭，让他们认为有一个美好的前程。现在侯景什么也不能给他们，没有钱，没有粮食，没有梦想，只有一条死路，倚着兵器站立的士兵们的一只脚已经踏进鬼门关。

眼见部队即将土崩瓦解，狡诈的侯景亮出最后一张底牌。我仍然有东西给你们，那就是仇恨，仇恨的力量无比巨大，它甚至能一代又一代沿续下去，英法百年战争，基督徒与穆斯林长达近二百年之久的十字军东征，都是那些野心家一次又一次灌输给每一位善良的人，让人们的鲜血年复一年的流淌。

侯景大吼着，嘶哑的声音变得更加尖厉，像魔鬼的吼叫，他要让每一个人都听到这个令人恐怖的消息：“你们的亲人被高澄杀害，一个不剩。我们要报仇！报仇！”将士们的热血窜到脑顶，瞬间没有恐惧，没有饥饿，只有亲人的鲜血。

慕容绍宗听到了，不管高澄有没有杀害叛军们的家属，现在必须辟谣，马上辟谣，在叛军们行动之前。慕容绍宗大喊道：“你们的家属平安无事，如果你们迷途知返，官职和勋爵照旧。”

战场变得静悄悄，叛军将士们陷入迷惑。慕容绍宗示意身边的骑士举起火炬照亮自己，然后摘去头盔，抽掉发簪，披散头发仰望北斗星道：“我，慕容绍宗向北斗起誓，所言句句是实，否则不得好死。”

毒誓发下，不容众人不信，叛军阵中一片喧哗，乱作一团。慕容绍宗缓缓戴上头盔，冷酷下令道：“冲锋！”五千铁甲骑兵挥舞长矛呐喊着冲向敌军，共震的轰鸣声响彻夜空。叛军毫无斗志，为避免被铁

骑屠杀，士兵们纷纷跳入寒冷的涡水里。

东方破晓，慕容绍宗骑马沿涡水前行。缓缓流淌的涡水不流了，河里堆满士兵们的尸体。负责打扫战场的东魏军官向慕容绍宗报告，未见侯景的尸体。慕容绍宗用力一挥马鞭，下令道：“带足干粮，追！”

侯景沿涡河向南连夜逃窜，身边只有几个人几匹马。一行人从硖石渡过淮河方才长透一口气，再往南走便是梁朝的国土。侯景稍做停留，收拢残兵败将。号称十万大军，河南十三州土地，全部家当只剩下惨不忍睹的八百人和一顶河南王的大帽子。

和风吹拂淮水，滔滔河水无情东流。异国他乡的陌生土地，江淮潮湿的暖风令侯景极不适应，变得心烦气躁。这是侯景一生最大的失败。自从六镇大动乱投身尔朱荣以来，侯景屡立战功，仕途顺利。中途虽然高欢打败尔朱家族夺取政权，但侯景和高欢有同乡之谊，凭借出众的军事才能与参加过韩陵山大战的高敖曹、高岳等战将平起平坐，又借助东西魏大战登上地方诸侯的宝座，手握十万雄兵，成为仅次于高欢的东魏国实权派人物。

过度的顺利使侯景野心膨胀，他认为自己是高欢一样的枭雄，既然高欢和宇文泰能在乱世中崛起成就霸业，凭什么自己不行。可惜，上天没能帮助他。短短一年光景，本钱折尽。机关算尽太聪明。他小瞧了高澄。这个好色的黄须鲜卑小儿猛如虎，狠如狼，狡诈如狐。他就能在父亲的丧期里谈笑自若、翩然起舞；他就能在孝静帝谋杀未遂后认错，仍然让皇帝抛头露面；他就能镇住反腐中纷纷落马的鲜卑勋贵和对汉化不满的各级鲜卑将领；他就能破格提拔慕容绍宗担任主帅；他就在皇族和侯景发动叛乱及两国大军压境的情形下力挽狂澜，整合东魏国人心军心。

侯景长叹一口气，人活着生活还要继续。一个人在压力中倒下，在挫折中倒下，那么这个人决不会干出一番大事。八百人，侯景最初投靠尔朱荣时就指挥这个数目的军队，二十年过去，不过重新开始而已。逾挫逾奋，成大事的素质。

当人失意的时候总会被人笑话。平时受压抑、受欺负不敢开口说话的人总算出一口恶气。那是一座小城，临近淮河，处于梁、魏边境的小城。城中有个人手扒城垛子探出头来，注视着城而过的垂头丧气、破衣蔽甲、狼狈不堪的败军。他看到侯景，那个跛脚猴子。人生得意和失意的时候真是两重天。这个人大声骂着，用最丑陋的语言辱骂道：“跛奴，你也有今天。真是活该呀，看你还能做什么！”

侯景恼羞成怒，他最恨人们骂他瘸子。他想忍，因为一句骂人的话攻打一座城池，万一追兵赶到得不偿失。他忍不下去，尤其这种境地更不能忍。侯景下令攻城。这座城池没有做好准备，城破，侯景亲手宰了骂他的人。

一刀下去，侯景又茫然，怎么办？去哪里？

前面是陌生的国度，后面有数万追兵。侯景知道梁朝人不欢迎他，不会欢迎一个没有兵没有地盘的丧家之犬。必须让慕容绍宗的铁甲骑兵停下来，否则侯景的人头会在南朝冰冷的城门前被东魏铁骑的战刀割下。

东魏的铁甲骑兵渡过淮河，不分昼夜的追击令将士们深感疲惫。骑士们松开甲衣枕戈休息时慕容绍宗独自端坐帐内静静读书。侯景的使者出人意料地来到东魏军驻地求见慕容绍宗。慕容绍宗不抱侯景投降的念头，不相信侯景会犯低级的错误，此时投降最终结果只能悬首都门。当然，侯景已无处可逃，没有哪一座城池敢于收容，收留侯景等于引来东魏大军。

他想听听侯景临终前有什么遗言，人死之前的话定然特别有趣。听完使者带来的话，慕容绍宗不得不佩服侯景的机变。侯景给他带来的话不多却暗藏深奥的道理，“侯景若被擒，慕容公还有什么用！”

是啊，杀死侯景，我还有什么用。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若想不断受到重用，敌人就是朋友。没有劲敌，名将有什么用。夫差败，文种死；项羽败，韩信亡；长平战后白起自杀。天下太平武将无出头之日。留着侯景，那怕他无一兵一卒，足以保我慕容绍

宗余生官运享通。

慕容绍宗退兵了，开出另外一个堂而皇之的理由：侯景已败，构不成威胁，我军的目标是悬瓠的羊鸦仁和颍川的王思政。打败他们，收复河南失地。

第六章 别怪我心狠

梁朝来了一位不速之客，萧衍为欢迎远客费了不少脑汁。人们无一例外地认为萧衍对待客人过于客气，以至于喧宾夺主，鹊巢鸠占，为江南人民带来浩劫，落下千古遗恨。事实又是如何呢？三国刘备曾收留落难的吕布，难道三顾茅庐的刘皇叔果真不识人？

迎客

摆脱追兵，侯景长出一口气，对于未来仍然一头雾水。他需要一盏灯，一盏照亮江南的灯。

那盏灯在不远的前方恭候多时。侯景想不到梁朝有喜欢他的人。这个人只是一名小小的军官，梁朝南豫州辖下马头戍的戍主刘神茂。做为拱卫寿阳的淮河南岸一处军事据点的军官，大体相当于营长，刘神茂位卑人轻。他不甘心寂寞。听说侯景渡过淮河，感觉飞黄腾达的机会在眼前。刘神茂与侯景素不相识。相人并不需要面对面，听听这个人的所作所为也就八九不离十。

侯景见到梁朝第一个欢迎者大受感动，说出心里话：“寿阳离此地不远，城池险固，我想前去投奔，不知韦黯能接纳我吗？”

南豫州刺史贞阳侯萧渊明此时正在晋阳做客，韦黯暂时监管州事，故而侯景提及韦黯。刘神茂恰恰与韦黯有矛盾，他跑来迎接侯景很大程度与受到韦黯排挤有关。

刘神茂阴阳怪气地笑了：“您是河南王，韦黯不过监州而已，何必屈尊此人之下。您到寿阳，韦黯势必出城相迎，到那时将他拿下，寿阳即归大王所有。得到城池之后再慢慢上奏朝廷。朝廷喜闻大王安全归来，必不会责怪的。”

侯景愣了，一个素昧平生的陌生人竟然如此关爱自己，几乎感动

得热泪盈眶。世界上还是好人多啊。寿阳人真实在，这么妙的计策亏你想得出来。侯景上前一步，紧紧握住刘神茂的双手，连连慨叹：“不是你的主意，不是你的主意，是上天的主意，是上天教我这么做的！”

刘神茂不动声色，任由这个北方的精壮汉子用力摇动自己的双手，心中明镜般亮堂。世界上的好人并不多，我也不是。只不过你能帮我一步登天。刘神茂的宝押准了，短短三年，不入流的小成长一跃成为当朝一品大员司空大人。

刘神茂是个投机专家，脸皮厚得出奇，最善审时度势。像他这种人，心里眼里没有所谓主子，更没有所谓国家，日本人强大投日本人，国民党强大投国民党，共产党强大投共产党。做投机营生的人有一点须注意，须把握住趋势拐点。比如，四一二后投国民党，八一三后投日本人，中途岛大海战后投国民党，辽沈战役后投共产党。投得早了吃苦，投得晚了人家不重视你。刘神茂看出侯景必定得志，他洞悉梁朝统治集团内部及各阶层之间的矛盾。

做汉奸比较容易，趋利避害，恃强凌弱。寻常人都是事后诸葛亮，不可能从无尽的黑夜中看到未来。当黎明出现时相信大多数人都知道天快亮了。

做汉奸也要有本事。脸厚心黑成大事的前提必须掌握特定的技能。侯景西征兵败，刘神茂像扔垃圾般抛弃侯景。但是此人的军事素质太差，故而虽然看到侯景败亡的命运，却未能挡住侯景的垂死挣扎。欺骗残暴侯景的下场凄惨，被寸铡。

强中更有强中手。刘神茂是投机者，是汉奸。汉奸怕死，所以汉奸不可怕。复仇者可怕，比如羊鲲。

一个国家如果汉奸多，说明这个国家出了问题。刘神茂之所以做汉奸，因为心中不平。很多不如他的人官职比他高，生活比他好，韦黯即是其中一员。韦黯出自高门士族京兆韦氏，父亲乃大名鼎鼎的名将韦睿，故而高官得做，财富如山。北魏孝文帝搬出九品中正制，人为制造等级引发六镇大起义，江南的九品中正制已经存在二百多年，

这场革命的大风暴随着亲眼目睹过六镇动乱的侯景白马渡淮。

刘神茂没有猜中，韦黯不仅未出城相迎，反而披甲上城，断然拒绝侯景入寿阳。刚刚燃起希望的侯景懊丧不已，对刘神茂道：“大事不妙。”刘神茂哼了一声，“庸才就是庸才。韦黯为人懦弱，缺少智谋，派个人去吓唬一下，把他想不到的事情说出来，他就听话了。”

派谁去呢？侯景想到徐思玉。徐思玉本是寿阳本地人，却在东魏做官。思乡心切，这一次追随侯景过淮河。背井离乡到异国他乡做官的人往往有真本事。徐思玉有口才，口齿伶俐，能言善辩。

徐思玉进得寿阳城，责怪韦黯道：“河南王为朝廷所器重，您是知道的。而今兵败来投，为什么不接纳？”

韦黯满不在乎道：“我的职责是守城，河南王打败仗与我有什么干系。”

徐思玉道：“当然有关系。您不开门，魏军追来杀了河南王，寿阳城守得住吗？既使守得住，您有何面目去见朝廷？”

韦黯被徐思玉问糊涂了，哑口无言。改变历史就在韦黯一秒钟的思索间。如果他拒绝侯景入境，那么江南这一场浩劫可以避免，他也可以活下来，成为历史的功臣。然而，历史不可假设。韦黯同意侯景入寿阳。

瘸子乐得像个小孩子，一蹦三尺高，冲徐思玉大嚷道：“你这个家伙救了我一条命！”

世界真奇妙，呆在城门外面就是条丧家狗，进入城门里面便是一镇诸侯。进城的一刻，寿阳人领略到侯景枭雄的本色。

北军迅速控制寿阳四门。侯景阴沉着脸，怒斥韦黯为何不及时开门迎接，喝令左右斩杀韦黯。韦黯大惊失色之际侯景拍手大笑，命人摆上酒席，拉韦黯入席开怀痛饮。吓你一跳，报复昨晚城门外担惊受怕所过的一夜，又树立起侯景的恩威。

客人不请自来，还擅自占到一个座位，给老菩萨萧衍出了一道难题。

侯景的到来引起朝臣们的争论，傅岐主张接纳，萧介主张杀之。

对于侯景，萧衍深恶痛绝。若非这个混蛋拿河南土地诱惑，萧衍那颗早已宁静的心岂能重起波澜，怎么会有寒山大败。要知道，高欢与宇文泰斗得你死我活之际，萧衍也没有分一杯羹的想法。寒山惨败不仅折尽梁朝中央军主力，且使萧衍在臣民们面前大丢面子，容颜无光。萧衍恨不得将侯景千刀万剐。但是，侯景是客不是敌人，是萧衍册封过的河南王，侯景虽败，但无过错，自然不能赶将出去。萧衍以名君和佛教大护法面目出现在臣民面前。落井下石，乱杀无辜，那是暴君和小人所为。

拒绝接纳侯景只有一个办法，承认以前的决策是错误的。承认接受侯景投降是错误的，那就等于承认寒山大败的责任属于战略失误，而非萧渊明等人的过错。做为至高无上的皇帝，做为心高气傲的开国之君。这个人丢不起，自己打自己的脸更不可能。

萧介上了一道表章，辞气壮美，写得非常好，告诉皇帝侯景是个什么样的人，背叛高欢，背叛宇文泰，反复无常的小人，他就是杀董卓的吕布，他就是杀王恭的刘牢之。

侯景是什么样的人，不需要萧介提，萧衍看得非常透彻。他接纳侯景就是不想承认错误。萧介看出来，文中有一句话说得特别尖刻，“陛下不悔前祸。”

“忠臣。”这是萧衍对萧介的评价。什么是忠臣，一心为国，一心为君，进不求名，退不避罪。萧介说出别人不敢说的话。如果萧衍不认同萧介的话，不会认为萧介是忠臣。然而，认同不代表执行。君主不会犯错误，犯了错误不能承认。君主承认错误失去威信，上司承认错误等于被下属抓住把柄。

侯景的表章送到，请求革职贬官。河南丢失，河南王的大帽子名

不符实，委实应该摘去。萧衍没有摘，也没有斥责，而是好言安抚，并且就地任命侯景担任南豫州牧，坐镇寿阳。

真是件非常奇妙的事情。侯景逃往寿阳的同时，另一支北伐军将领羊鸦仁听闻侯景兵败，主动放弃悬瓠，羊思达放弃项城退回梁境。梁军在河南占有的两州同时失陷。应该说，羊鸦仁的选择无疑明智。他无力抵抗东魏大军随后的攻击。萧衍勃然大怒，怒责羊鸦仁，吓得羊鸦仁停军淮北不敢再退。

同样兵败，厚此薄彼。羊鸦仁虽然丢掉城池，但保留了军事实力。侯景失地丧兵，惨不忍睹。看上去，萧衍喜欢侯景，反感羊鸦仁。其实恰恰说明羊鸦仁才是萧衍真正的心腹，真正懂得权术奥妙的人在心腹面前才会流露出真实的感情。

萧衍任命侯景的官职耐人寻味，南豫州牧。州牧是古官名，汉成帝和汉灵帝曾经设立过，魏晋早已不用，而用刺史。这就相当于在今天任命知府替代市长和市委书记那么滑稽可笑。萧衍用小聪明向臣民们透露出信息，不承认侯景。侯景现在的官职为：一个没有河南的河南王、大行台，一个没有军队的大将军、都督河南北诸军事，一个莫名其妙的南豫州牧。

怪胎，就是要把侯景变成怪胎，在萧衍眼里，侯景就是怪胎。萧衍接纳过不少落魄的北方降将，杨华、羊侃、贺拔胜、独孤信等等，愿留南方者，高官待之；愿归北方者，厚礼赐之。以至于贺拔胜离开江南后从不射杀向南的飞鸟，来报答萧衍的恩德。他们都是贵族，杨华祖先氏族酋豪；羊侃泰山杨氏；贺拔胜和独孤信武川望族。侯景是什么东西，羯族平民。先前有河南土地和十万兵马，尚有利用价值，而今不过丧家之犬，不配萧衍的礼遇。

礼义、仁慈、等级是萧衍为梁国制定的价值观，他将这种价值观推向北方，冀图感召天下士人。梁国价值观影响力巨大，高欢感叹过：“江东有一吴翁萧衍，专事衣冠礼乐，中原士大夫望之以为正朔所在。”

让萧衍杀掉投奔江南的侯景，岂不变成高欢和宇文泰般的枭雄，梁国博大、仁爱的价值观岂不变得虚伪，谁还敢做叛贼投奔江南呢？不杀侯景，终成后患。萧衍脑海里有除掉侯景的办法。他未像以往亲自接见降将那般召侯景到建康认识一下，与群臣见见面，已经表明萧衍的态度。萧衍未给侯景换地方，他不怕侯景辖区临近北方，因为东魏执政官高澄与侯景有大仇。侯景还有最后的利用价值，榨干之后寿阳即是侯景的葬身之地。

出卖

高澄的书信到了，求和，希望两国重建外交关系。战胜者求和必有阴谋。萧衍轻轻一挥衣袖，不准。第二封书信到了，那是萧渊明的信，信中明确暗示，只要两国通好，他就可回到故乡。萧衍哭了。朱异再一次读懂萧衍，率先提议两国议和。萧衍的悲伤感动朝臣，他们似乎忘记正是萧衍一意孤行才使原本和睦的两国关系破裂，兵戎相见，乃至损兵折将。群臣轻易原谅战争罪犯，甚至不需要萧衍承认错误，纷纷附合朱异，赞同议和。

大臣傅岐提出疑问：“高澄为什么讲和？此乃离间计，离间陛下与侯景的关系。侯景猜疑，心内不安，心不定宁必然图谋叛乱。如果陛下答应与魏国通好，正中高澄奸计。”

萧衍泪痕未干，静静地注视着傅岐。离间计，这么小儿科的计策，我会瞧不出来。刘山阳当年怎么死的，我用两封空信离间刘山阳与萧颖胄兄弟的关系，刘山阳脑袋传首襄阳，两封空函定荆州。高澄的计策比我的高明么？差得不是一个档次。

萧衍当即给萧渊明回信，宽心留北方做客，我会派人出使邺城。信件交还萧渊明的使者夏侯僧辩。夏侯僧辩回北方的路径很有意思，途经寿阳。寿阳是南京去东魏国的道路，却非必由之路。

夏侯僧辩被侯景拿下，讯问之后侯景大惊，梁国与东魏恢复外交关系，自己的一生就结束了。人生的悲剧有二，没有理想和理想实现。依托梁朝打回北方去是侯景唯一的梦想。梁魏和好，理想就破灭

了。侯景立刻向萧衍上书，反对两国议和，告诫皇帝不要中高澄的诡计，并派人秘密贿赂朱异三百两黄金。

黄金可以收下，事可以不办，因为死人是不会讨债的。朱异洞察到萧衍的意图，侯景非死不可。

果然，不顾侯景极力反对，梁国外交官大张旗鼓地出使东魏国。

侯景再次上书反对议和。萧衍只淡淡回复道：“朕与公大义已定，决不会成而相纳，败而相弃。”放心吧，我不会抛弃你的。

侯景急眼了，第三次上书，口不择言，流露出威胁的意味：“臣今蓄粮聚众，秣马潜戈，指日计期，克清赵、魏。”话外之音说得很清楚，我招兵买马，既可以打北方，也可以下江南。

“不劳复启。”萧衍让侯景闭嘴。

形势不对头啊，侯景越来越感到恐惧。他发现满口仁义道德、大慈大悲的萧衍更加阴险狡诈。高欢人称奸雄，为人处事尚算磊落，用人不疑，疑人不用。高欢并非没有猜忌之人，对自己，对彭乐就不放心。但是，既然用了，终其一生放权到底。萧衍老家伙说一套做一套，口口声声讲义气，不抛弃，却与高澄眉来眼去。梁魏议和，自己真能如萧衍所说安全平稳渡过余生吗？别忘记高澄手里尚有萧渊明及数名梁朝的高级将领，如果高澄小儿执意用我来换萧渊明，萧老儿会怎么办？

侯景计上心来。伪造书信是他的拿手好戏，何不伪造高澄的书信试探一下萧老儿的态度呢？

一封高澄的国书放在萧衍的龙案前，上面清楚写到用侯景换萧渊明。这就是侯景最后的利用价值。恢复梁、魏邦交，换回萧渊明等战俘，萧衍等这封信等了很久。

见皇帝有意应允，傅岐急忙劝道：“侯景穷途末路举义投奔我朝，弃之不祥。况且侯景骁勇，身经百战，怎么可能束手就擒。”朱异摇头

晃脑反驳道：“侯景败军之将，一个使者即可召来。”

萧衍不动声色，这两个人一人说对了一半。侯景投诚，道义上确实不能杀，杀降不祥，更何况起义将领，决不能让一名使者去把侯景传来杀掉。杀侯景另有办法。萧衍提起笔来写下八个字：“贞阳旦至，侯景夕返。”

看到书信，侯景的心哇凉哇凉的，整个人如同落入冰窖。狠啊，这就是菩萨，这就是佛教法王。前两天信誓旦旦，大义大信，翻脸不认人。事实证明侯景的预感，侯景跺脚道：“我就知道吴老儿薄情寡意，狠心肠。”

事到如今怎么办。

王伟道：“造反。”

造反？说得好听。这里不是河南，这里是淮南。这里不是魏国，这里是梁朝。孤零零一座寿阳城，放眼四望，山水不识，举目无亲。十万大军，千里土地，一朝丧尽，凭区区八百残兵败将想打败一个地连数千里的王朝，那不是开玩笑吗？不错，梁军主力在寒山惨败，损失严重。但是，再让梁朝拿出十万大军轻而易举，三十万都拿得出来。慕容绍宗打败梁军不假，梁军战斗力不强也不假。慕容绍宗能做到的事情，我也可以做到。可是，慕容绍宗用兵十万，铁骑成群，我只有八百人，二三百匹马。造反，说出来要笑掉人家大牙的。

侯景曾当着高欢的面发过豪言：“愿得兵三万，横行天下，济江缚取萧衍老公、以为太平寺主。”那毕竟有东魏国强大的力量做后盾，还要三万精兵。时势造英雄。不甘心居于人下需要条件。如今被人家打得屁滚尿流，寄人篱下，造反白白送死。有一线生机，侯景不反。王伟看出来，说了一句狠话：“我们坐等梁国安排是个死，图谋大业也是个死，大王看着办吧！”

横竖是个死，为什么不死得轰轰烈烈。东晋将军苏峻有句名言：“我宁山头望廷尉，不能廷尉望山头。”苏峻以一郡之地，万人之

兵造反，一度攻入建康把持朝政，当然最后死掉了。

那就学苏峻，潇洒一回再去见阎王。

造反需要人，需要武器。武器好说，只要有人就有武器，去抢去夺，敌人给我们造。想鼓动人心，必须抓住这个陌生国家弱点。

六镇动乱，侯景亲身经历，手下的将士们大多从那个时代过来。民不患寡，而患不均。六镇边民原本生活在清贫的边疆，游牧养殖种地全都干，甚至还要出兵打仗。为什么孝文汉化后国家越发繁荣，北疆也太平，他们却要造反呢？贫富分化太大，塞上的鲜卑人看着汉化鲜卑人过得好生气上火。遇个天灾凶年，他们就造反。梁朝也是如此。梁武帝时期是江南最繁华的时代，超过元嘉盛世。南朝并不像北朝那么看重农业，商业发达，人民富裕。“人人厌苦，家家思乱”那是东魏宣传用语，夸大之词。梁武帝时期江南的繁华众所周知，何来“人人厌苦，家家思乱”。当然不排除一些吃不上饭的穷困山区，那种地方历朝都有。

两百多年的九品中正制催生一批豪门巨富，财富集中在少数人手里，平均一下，梁国就是金瓯。但是不可能。贫富天生有差别，有差别就有等级。西方社会为什么提倡公平竞争，能者上，庸者下，聪明人有钱。法律围绕公平竞争制定。如此良性循环，永远是聪明人统治愚蠢的人，那么国家就会长治久安。所以巴菲特、比尔·盖茨等亿万富翁不主张把钱留给子孙。搞慈善，回报社会不是他们的目的。他们的真实用心在于确保公平竞争。金钱集中也是一种垄断。

九品中正制不这样，财富世袭家传。国家不向上品贵族征税，更毋奢谈遗产税。贵族们越来越有钱，平民虽说吃得上饭，生活质量天壤之别。孟子大师说“君子之泽，五世而斩。”也就是说富不过五代。九品中正制那个年代不适用。国家从政策、法律、经济各个角度照顾世家大族的利益，确保九品中正制实施。门阀贵族们更是自觉维护他们的利益，不与庶族通婚，交往等等，从南北朝一开始我们讲了许多这方面的例子，南北朝那些事儿2里更多，尤其乱伦皇帝刘骏那一章。

相比南朝诸帝，梁武帝勤政，管理国家做得好。统治手段高明，对付下层人民既有国家机器，又有佛教洗脑。贫富分化登峰造极。

《颜氏家训》讲过一些梁朝贵族子弟的秩事，上文亦曾提及，天天化妆啦，什么事儿不干啦。有一个人值得一提，认马做老虎的建康令王复，因为他被马的嘶鸣声吓坏了。马是当时主要的交通工具，王复竟然不认识，一说明他平常出门做轿子、牛车和羊车，再说明体质弱，心理素质差。王复他们不是富二代，富三代，都是些富十几代啦。这样一些人，拿板砖就能把他们拍死，何谈做统治者。

我们不难理解为什么萧衍看到临川王萧宏富甲天下的财富后夸奖萧宏会生活。人家那是合法收入，萧宏放到今天是大银行家。放贷挣钱有错吗？欠债还钱抵帐有错吗？

关于萧衍治国，有个老人曾经当面质疑过：“陛下为法，急于黎庶，缓于权贵，非长久之术。诚能反是，天下幸甚。”

萧衍能听吗？当然不能听。他也没法子听。二百多年的九品中正制到梁朝气候正盛，财富垄断相当严重，难道让萧衍去搞杀富济贫的勾当。废除九品中正制，他没那个勇气。宋、齐两代经常发生夺位战争，财富尚可以重新分配一下。梁朝五十年和平，越和平问题越严重。

只须鼓动起平民对贵族的仇恨，像六镇大起义那样发动群众，大功即成就一半。说好听一点，革命；说丑一点，造反。怎么用词要看你站在哪一方的角度去看。革命者就是造反派。

侯景手下将领多是六镇出来的干部，不管是当时的镇压者还是当时的造反者，都有底层群众斗争经验，王伟、徐思玉等谋士出身庶族，对贵族统治有切肤之痛。

这一批干部的努力下，一时间寿阳城煽动起来，市场税不收了，田租不收了，所有的赋税一律免，全民皆兵，真有点打土豪分田地的架式，女人也平均分配，配给将士，所谓将士就是些农民小商人。

纵容

侯景征到八千士兵，有了兵，侯景心里多少有些底气，开始向朝廷要装备，要武器和军服。萧衍大方表示，给。

朱异存了心眼，侯景要一万匹锦做战袍，朱异以青布代替，武器只给劣等的武器。侯景生气，上书向皇帝要铁匠工人，我们自己造武器。萧衍还是那个字，给。

侯景铁心造反，不再遮遮掩掩，略有些头脑的人都瞧得出来。那个被萧衍派给侯景做皇帝的元贞几次三番上表希望从寿阳调走。侯景大言不惭地对元贞道：“河北虽然没有打下来，江南未必得不到，你再忍一忍。”话一出口，谣言成真。元贞心道：“你就别害我啦，上一回空欢喜一场，差一点掉脑袋。这一回说什么也得开溜，造反，简直自不量力。”元贞不等朝廷调令下来，三更半夜化妆逃出寿阳城来到建康，一五一十向皇帝汇报。

老菩萨依然不动声色，问元贞想去哪儿做官。元贞说当然越远越好。老菩萨一挥手，打发元贞去始兴做市长，广州韶关千里之外，这下好，远离是非之地。奇怪的是，萧衍对侯景的叛乱全当没这回事儿。

侯景拉拢豫州刺史羊鸦仁一同造反。一来认为与羊鸦仁同属北方降人，两人在悬瓠共事过一段时间；二来羊鸦仁丢失悬瓠，受过萧衍斥责。羊鸦仁不这么想，他在北方默默无闻，萧衍一手提拔至刺史高位，有知遇再造之恩。侯景谋反异想天开，摆明以卵击石。羊鸦仁感觉此事可笑，难道自己真长了一副傻瓜的模样。羊鸦仁将此事上报朝廷，又怕萧衍不信，索性将侯景的说客一道拿下送往建康。

如果说元贞口说无凭，那么这一回人证物证俱在。萧衍令人惊讶地将说客释放，朱异在朝廷上放风：“侯景只有数百残兵败将，怎么可能谋反？”

不仅羊鸦仁莫名其妙，侯景也觉得莫名其妙。老菩萨葫芦里卖得

什么药？侯景上表试探萧衍的态度：“如果羊鸦仁所说属实，我受国法制裁；如果羊鸦仁诬告好人，请陛下治罪。”表章上去如同石入大海。萧衍既不怀疑侯景，也不怪罪羊鸦仁。侯景更迷糊，又上一道表章，加重语气：“臣觉得陛下与高澄议和十分可笑。臣粉身碎骨就想复仇，苦于没有地盘，请陛下将江西划给我控制，如若不然，臣当率铁骑渡江，直捣江东，到那时怕大家顾不上吃饭。”

藐视朝廷，藐视皇权，是可忍孰不可忍，萧衍忍下了。朱异对侯景的使者转达皇帝的谦意：“贫寒之家蓄养十个、五个客人，尚能让他们满意。朕唯有一个客人，却招来他这么多抱怨愤慨之言，朕的过失啊。”萧衍嘴里的贫家不是指穷人，那是指九品中的寒门。江西不能划出去，萧衍不断赐给侯景财物，以至于建康和寿阳的信使道路相望。

侯景放下心来，那个以一州之兵取天下，获得过钟离大会战胜利，一度攻入洛阳，连北方奸雄高欢也深为忌惮的萧衍老了，不仅老了，而且糊涂了。就在双方如蜜月般甜蜜的时候，侯景造反了。

倘若在此期间萧衍稍做防范，也许就不会有台城被围之苦，但萧衍熟视无睹。有人说，萧衍希望以菩萨心肠感化侯景，希望魔鬼变忠臣，为他所用；有人说，晚年萧衍变成糊涂虫。

萧衍没有菩萨心肠，否则不会同意用侯景去换萧渊明。侯景背叛高澄，换到东魏国去只有死路一条。那么，萧衍再次变糊涂了？

非但没有糊涂，反倒聪明过头。萧衍接受侯景投降只为利用侯景的力量收复中原。收留侯景为维护君主的面子，掩盖自己在战略上所犯的错误。收留下来再抛弃，那是落井下石，小人所为。如同傅岐所说：“侯景以穷归义，弃之不祥。”侯景投诚，又曾是萧衍册封过的河南王，从道义上不能杀，杀降不祥，更何况起义将领。萧衍以名君和佛教法王自诩，岂能杀害归附自己的起义将领。

不杀侯景终为后患，且无法与东魏议和。怎么办呢？萧衍熟读史书，当然不会没有读过《春秋》。左传第一篇“郑伯克段于鄢”告诉我们一个故事，郑庄公姑息养奸，纵容其弟谋反，最后打败弟弟，却不

背逐弟的骂名。

侯景反迹已露，也有人证和物证，就像郑庄公的弟弟共叔段，但是毕竟没有竖起反旗。萧衍效仿郑庄公，纵容侯景，让侯景认为他没有准备，放心大胆造反，而后萧衍再平叛，过错推给侯景，自己名利双收。

镇守合肥的合州刺史萧范洞悉侯景阴谋，多次上表请求攻打侯景，萧衍拒不同意，淡淡回信道：“朝廷自有处分，你不必忧虑。”

胸有成竹，一切尽在掌握中。得知侯景起兵的消息后萧衍笑得很开心，说道：“是何能为！吾折箠笞之。”这家伙能有什么作为，我折根本棍就能揍他一顿。

萧衍当下做出战略布署，五路梁军分而进击，合围寿阳。合州刺史萧范为南道都督，北徐州刺史萧正表为北道都督，司州刺史柳仲礼为西道都督，西豫州刺史裴之高为东道都督。邵陵王萧纶拜大都督担任总指挥，五路梁军共计十余万。军队十对一，综合国力百对一，萧衍胜券在握。

世上有许多事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不可能尽善尽美。所有的好事都揽到自己怀里，所有的坏事都推给别人，过于追求完美恐怕事与愿违。萧衍没有料到，侯景不是一个人在战斗。侯景戳到梁朝的痛处，戳到萧衍的痛处，拉来了帮手。

坚固的堡垒是从内部攻破的。没有八王之乱，匈奴人不可能进入洛阳。侯景清楚，想打败雄主萧衍只能从内部入手。那是历代独裁统治者头痛的问题，政权交替，帝位传承。

南朝战乱自刘劭弑杀君父无一不是从皇子们争夺帝位开始的。为破解骨肉残杀的血色魔咒，萧衍定下一条极度苛刻、难以忍受的规矩：决不杀害皇族子弟。中国历史不乏明君，不谋反不杀是他们对待皇族最开明的政策。萧衍能做到即使谋反也不杀。六弟萧宏两次谋杀萧衍，萧衍不计较，不处罚。他以绝对高姿态告诉皇族们，和睦，和

睦，再和睦。

欲望是魔鬼。帝位是最大的诱惑，即是最大的魔鬼。立嫡以长不以贤的君位传承制度则是装魔鬼的瓶子。晋武帝司马炎宁肯立一个傻瓜做太子也不去动瓶子。明太祖朱元璋也是这么做的，宁立长孙不立次子。泉下有知，司马炎和朱元璋都会为他们的选择感到后悔。但是，谁都不敢说，倘若不这样做结局更美好。萧衍就违背了孔子大师这一教诲。

萧衍有一位出色的太子，大名鼎鼎的昭明太子萧统。凡是喜欢传统文学的人不会不知道萧统，他编著过一本著名的书-《昭明文选》，是中国历史最早的一部诗文总集。

萧统聪明，神童级的人物，三岁读《孝经》、《论语》，五岁遍读五经。如此聪明的太子做事自然有过人之处。萧统将自己塑造成道德模范标兵，不吃肉，衣着朴素，逢雨雪天灾，救灾捐款发放补助抢在人前，像雷锋一样做好事不留名。在社会风气奢侈轻浮的南朝，在吃喝玩乐的贵族子弟们当中绝无仅有。母亲去世，萧统汤水不进，一个大胖子硬生生变成小瘦猴。从十岁算起，二十余年不喜歌舞。有人劝他在后花园找几个女演员唱唱歌跳跳舞，萧统淡淡回答道：“何必丝与竹，山水有清音。”

萧衍的精明透到骨子里，萧统的精明不压于其父。如此精明的太子做了一件错事，即所谓蜡鹅厌祷事件。母亲丁令光死后萧统选了一块墓地。萧衍身边有个太监收了另外一个卖地的人一百万回扣，对萧衍说，太子选的地风水不好，某某地好，利于皇帝。萧衍一听，那就买吧。安葬丁令光后，一位风水先生对萧统说，这块地不利于太子，弄个腊鹅压一压。萧统未多想同意了。萧衍获悉后很生气，风水利于我，你就压一压，什么意思呀。这件事是否兄弟们夺嫡的阴谋不得而知，父子之间嫌隙已成。

萧统三十一岁英年早逝。死因有些好笑，宫中池塘里游玩采莲，失足落水，摔伤大腿，不治身亡。史书记载，萧统害怕父亲担忧自己的病，不让宫人告诉皇帝。萧统过于谨慎，怕给多忌的萧衍种下坏印

象。怎么能落水？采莲。和谁去的？宫女。这不是不务正业嘛，和萧统一贯维护的形象不符。

萧统没想到会死，太巧了。人的生命也顽强也脆弱，有人开了一辈子车，不死；有人刚拿出证来，死了。有人冲锋陷阵，不死，有人呆在指挥部，死了。世上有些事说不明白。

萧统的死，老百姓很悲哀，萧衍更悲哀。萧衍并不悲伤萧统这个人，而是悲哀这件事。装魔鬼的瓶盖打开了。

第七章 瞧这一家子

魔鬼有几个？七个大魔鬼。七个魔鬼一个家。萧衍共有八个儿子，依次为：萧统、萧综、萧纲、萧绩、萧续、萧纶、萧绎和萧纪。

萧衍的儿子们

萧家人太多，这么多人名怎么记。萧家系文化高门，梁武帝时代江南文化达到顶峰。中国历史诸皇帝们当中萧家文化程度最高。曹操也不错，可惜曹操不是皇帝。单从名字上看就是书香门第。八个儿子的名字都带绞丝旁，一个不差，容易记忆。下面有几个人名不需要去记，昭明太子萧统去世；萧综在《南北朝那些事儿3》中有过重点介绍不再重复，去北方做驸马死于尔朱家族之乱；萧绩和萧续分别死于公元529年、公元547年，死在侯景之乱前。

这样的话，只剩四个儿子，三子萧纲、六子邵陵王萧纶、七子湘东王萧绎和八子武陵王萧纪。另外加上三位，范阳王萧范，临贺王萧正德，岳阳王萧贇。

为什么说这是七个大魔鬼呢？因为他们都有争帝位的心。有上进心是好事，为上进去损害他人的利益不算好人。介绍完七只魔鬼，梁朝后期历史的脉络清晰可辨。

昭明太子去世，萧衍抛弃传统的君位传承秩序方法，立三子萧纲为太子。萧衍犯下大忌，昭明太子萧统自有传人。萧统死了，由儿子接替才是正统。皇帝死了儿子接，太子死了也应该是皇孙继承。兄终弟及的方法自西周时代中国传统社会就不用了。游牧民族一直沿用，那是些非文明人。

这种传位方法有利于国家稳定，兄终弟及容易引起动荡。萧衍的想法与众不同，或者说萧衍考虑事情有自己的一套。昭明太子去世时

萧衍时年六十七岁，属于那个时代的高龄老人。萧衍不可能预见到自己尚有二十年的活头。正如他给臣民开出的理由“不可以少主主大业。”把国家交给成年人。萧衍完全吸取齐武帝萧赜教训。萧赜死时就立二皇子与皇长孙徘徊不定，最终选择皇长孙，也就选择了被权臣萧鸾夺去政权、高武子孙死绝的道路。做为亲身经历的当事人，萧衍不想重走萧赜老路。

萧纲错在不知退，坦然接受太子之位而不知隐患多深。当然，话又说回来，大哥二哥都死了，老三再没什么想法，只能是缺心眼。这样一来，有序的君位传承方式打破了。既然老大老二死了老三可以干，那么老三死了，老四也可以干。六子萧纶就这么想。当四皇子、五皇子又死掉的时候，萧纶的念头更加强烈。

说到梁武帝的儿子们，文学可以抛到一边不谈，因为他们个顶个的饱学之士。借用萧纶的一句诗可以看出萧衍诸子中最为顽劣骄横的皇子的才华与抱负，“方同广川国，寂寞久无声”。

萧纶喜欢混在社会上玩，任南徐州刺史时曾微服到市场上去，碰到一个鱼贩子。萧纶问鱼贩，本州刺史为人怎么样？鱼贩道：“急躁暴虐。”萧纶大怒，让鱼贩吞吃生鱼，活活将其撑咽而死。遇到送葬的队伍，萧纶扒下孝子的孝服自个穿上，趴地上号啕大哭。回到府里做了一口新棺材，将府司马崔会意钉进棺材里，雇了一批社会上闲杂老太太唱着挽歌出丧。

崔会意从棺材里出来后单骑进京告状。萧衍大怒，下诏将萧纶下狱赐死。萧衍对待皇族，大棒从来是高高举起，轻轻放下，做做样子而已，最终不了了之。出狱后的萧纶派人找来一个长相极像萧衍的老头，戴上皇冠，穿上龙袍。假萧衍高高在上，萧纶跪拜痛哭，辩解无罪。越说越生气，从地上爬起来，将扮萧衍的老头扒去衣冠，拖到堂下一顿痛殴。萧纶甚至纵容手下打手杀害朝廷命官。不管他怎么闹不影响前程，萧衍善待皇族的政策不变。

湘东王萧绎是萧衍自以为是的受害品。萧绎本来挺英俊的一个，小时候一只眼害病。萧衍忙活起来，他什么都懂，全才皇帝嘛，

亲自开方治病。越治病越严重，结果瞎了一目。

萧绎从小喜欢读书。手不释卷形容人爱读书，勤奋好学，并不是说整天拿着书不松手。萧绎就是手把书卷不松手的人，白天读书，晚上睡觉握着书。萧绎一只眼失明后看书累眼，不能天天看，改成听书，安排手下人读。萧绎听书不分昼夜，睡觉也听。

一个人读一晚上书太累，于是给萧绎读书变成一种职业，一个更次一班轮班倒。古时一更相当于现在两个小时。晚上加两小时的班，工作量倒也不大。前半夜和黎明前当班容易，晚睡或者早起两小时而已。午夜当值困倦易寐。读书的人趁萧绎睡沉鼾声大起之时打个盹，偷个懒，少读两页。现代社会也有人睡觉时听唱片、看电视。但是，你睡觉听歌看电视纯粹浪费电。萧绎不同，但凡有人偷懒，少读，跳跃着读，立刻就醒了。重读，罚款，打屁股。

萧家子弟读书各有目的。萧纲读书为了吟诗做文章。萧纲大文学家、大诗人。观察一个人是否某一行业的名师大家，除了看成绩之外，看此人有没有创意。萧纲写文章作诗有个口号，“文章且须放荡。”用现代话讲，写文章要写女人，写爱情，写风花雪月，写隐私，写床上事。

萧纲的观点被宋明社会视为惊世骇俗。有时候，真理需要穿透千年迷雾才能验证。近代社会，托尔斯泰、曹雪芹、雨果、玛格丽特等大师写女人谈爱情。现代社会，村上春树、贾平凹、六六等作者更是揪住性爱不松笔，反反复复，如此而已。色情文学的作者们更需给萧纲立个牌位，上上香火。庙门的楹联题上萧纲的传世名言：“立身先须谨重，文章且须放荡。”

萧纶读书为了取乐，把荒唐经典化。坏人都会干坏事，但是把坏事干得有新意有内涵全指胸中的墨水。萧绎为什么读书呢？为算计人。

萧衍能文善武，自然希望儿子们文武双全，有一次问萧绎：“孙策在江东，于时年几？”萧绎答道：“十七。”萧衍道：“与你同岁。”

三国演义呼孙策作小霸王，冲锋陷阵，所向无前，十七岁丧父独创江东大业。萧绎不善骑马，何止不善，根本不会骑，当然不希望做孙策，自诩诸葛孔明。论治国，论谋略，萧绎不及诸葛亮。论文采，论读书，论作诗，论算计人，诸葛孔明甘拜下风。

萧宏的儿子萧正信从小不聪明，却又喜欢附庸风雅，整天摇一把白团扇。身为堂兄的萧绎取笑人家，假做好意题写八个字。萧正信不解其中嘲讽的意味，摇着团扇穿堂入户，招摇过市。

傻瓜不放过，聪明人更不放过。义兴昭长公主嫁给琅琊王氏王琳生了不少儿子，其中八九个儿子当世名气极盛，粉丝极多。萧绎嫉妒，把兵户出身的小舅子王珩改名叫做王琳。每逢与王氏子弟相遇，萧绎便将小舅子唤来，或者时常提起小舅子的名字。南北朝重家讳，王家子弟一听父亲的名字生气的生气，逃跑的逃跑，哭泣的哭泣，萧绎心满意足，洋洋得意。琅琊王氏毕竟是望族，若是那般小族人家的子弟才华学问高过他，比如刘之遴，直接毒死了事。

史书评价萧绎“性好矫饰，多猜忌。”坏人喜欢读书，有了知识，恶毒。萧绎是最典型的代表。老毛说过“读书越多越反动”，就是指这种人。这种人想当皇帝，其不择手段，其卑鄙下流，可想而知的。

有一件事最令人惊骇。萧绎听到五哥萧续去世的消息，非但不悲伤，反而兴高采烈，高兴得一跃三尺，连鞋都撑破了。亲情淡薄到极点，仇恨占据灵魂。其实两人小时候非常要好，因为萧绎的母亲阮令赢之所以得到萧衍的宠爱完全倚仗萧续的母亲丁令光。

阮令赢是谁？她本姓石，萧遥光的妃子，后来萧遥光败亡，被东昏侯萧宝卷收了去。萧衍入建康，从萧宝卷的妃子里选了四个女人，潘玉儿、吴氏、余氏，还有石令赢。由于范云多嘴，萧衍把余氏赐给大将王茂，潘玉儿不忍背叛萧宝卷自缢而死。也就是说萧衍霸占萧宝卷两个女人，所以要给石令赢改姓。两个女人生了两个儿子，一个萧综，另一个即是萧绎。萧综自认为是萧宝卷的遗腹子，拒不承认父亲，跑到北朝去了。萧绎天监七年生人，实实在在萧衍的亲生儿子。

丁令光与阮令赢关系亲密，萧续和萧绎“少相狎”，相当于红楼梦中的贾宝玉和秦钟。两个少时好友反目成仇缘自一个女人李桃儿，萧绎任荆州刺史时结识的红颜知己。李桃儿长得并不漂亮，但是才慧过人，当世才女。南朝才女如云。南北朝时期女人地位在中国历史中数一数二。不讲三从四德，不讲从一而终，不讲无才便是德。宫体诗的繁荣离不开一大批女性读者的支持。李桃儿，其中的佼佼者。萧绎离任时携李桃儿入京城建康。宫中管制严格，李桃儿无名无份不得进入皇宫。这种闲事一般人懒得管，偏偏萧续告了一状。萧绎只得将李桃儿送回荆州，离别时赋诗一首，题目叫做《送西归内人》：“秋气苍茫结孟津，复送巫山荐枕神。昔时慊慊愁应去，今日劳劳长别人。”

萧绎也算多情种子，不明白萧续奈何拆散有情人，莫不成两人旧情未断。萧续男儿中的大丈夫，勇武有力，骑射过人，被萧衍誉为我家任成王，比作曹操的那个黄须儿曹彰。独眼美少年千古罕遇，也许萧续出于嫉妒吧。

萧续的儿子萧应值得一提，不是太聪明，而是有些弱智。萧续死后，萧应第一时间视察库房，发现一堆堆的金块，问身边的随从，“这东西可以吃吗？”随从道：“不可以吃。”萧应说：“既然不可以吃，你们都拿走吧。”题外故事，浪费大家一点时间。

不管怎么说，萧绎和萧续有怨。有怨归有怨，毕竟是兄弟。人死为大。人们须时刻铭记，丧钟为已鸣。齐国人笑看秦灭五国时孰不知己为亡国之人，英法出卖捷克时孰不知败局已定，苏联人笑看巴黎沦陷时孰不知自己将付出二千六百万条生命，希特勒占领欧洲时孰不知为日尔曼民族带来最大的灾难。

孔子大师讲孝弟、博爱，不是为了他人而是为自己。一个人活在世上极其孤单，若想做成事业必须有他人的帮助。赢得财富的途径就是让更多的人自愿地为你工作。怎么才能让更多的人心甘情愿对你好呢？首先你要对他人好。吴起为士兵吸脓即希望士兵奋勇杀敌。一个只懂得算计别人的人，即使满腹才华、聪明睿智、高贵尊荣，最后都会被他人抛弃。这是萧绎留给我们的教训，他的故事刚刚开始。

世上的父母多钟爱最小的孩子，生性豪爽的蒙古人由排行最小的儿子继承财产，称为“守灶者”。老么武陵王萧纪深受萧衍宠爱。扬州辖京都建康。兄弟们中间萧纪第一个任职扬州，萧衍亲赐四字送行：“清、廉、慎、勤。”

可惜萧纪的表现令老皇帝担忧。儿子们成年之后，萧衍重新划分他们的势力范围，萧纪担任益州刺史。益州地偏路远，萧纪哭闹不去。萧衍叹息着说出心里话：“天下方乱，唯益州可以免祸，多多努力，好自为之。”萧纪出镇益州在梁武帝大同三年，北方双雄高欢和宇文泰激战正酣。梁朝未参与北方的战争，但是，北方政局连年动荡不可能不波及江南。

萧衍对前途充满忧虑，看不透后世和未来。宋、齐两朝骨肉残杀，四川由于地处千里之外的西陲，一观二望，反应不及。反应不及，往往救了坐镇蜀地的龙子龙孙的命。萧衍把最心爱的儿子封到蜀地，希望他远离京都，远离是非之地。舐犊情深，萧衍对远行的萧纪道：“你经常说我老了，我还想活到你从益州回来的那一天。”

萧纪辜负老父亲一片心意，侯景乱后非但不肯明哲保身，不远万里去建康争位，父子一门尽被萧绎杀害。

除去萧衍的四个儿子，孙子岳阳王萧誉对帝位耿耿于怀。萧誉只是昭明太子萧统的第三子。萧统死后，萧统一系失去继承帝位的权力。大哥萧欢和二哥萧誉倒未表示出强烈的不满，萧誉痛哭流泣，一连几天不吃饭。不满埋在心里，时间不会遗忘巨大的痛苦。

大有萧衍当年风范的侄子萧范对皇位抱有非份之想，早已引起萧衍的注意，属于重点提防人物，只是萧衍疏漏了一个不该疏漏的人。

乱伦的准太子

从某种程度上说来，萧正德算萧衍半个儿子。萧衍早年无子。不是萧衍不能生育，而是妻子郗徽只会生女孩，一连生了三千金。郗徽出自名门望族高平郗氏，母亲是公主。南北朝讲究门当户对，她嫁给

萧衍算下嫁。萧衍在家里无地位，不敢纳妾，直到担任地方大员雍州刺史才偷偷摸摸娶汉水边洗衣服的女孩丁令光。萧衍登基称帝时郗徽去世，难怪萧衍见到萧宝卷的美女们挪不动腿，欲望的弹簧压抑过紧。

没有儿子之前，萧衍从六弟萧宏那里过继一个儿子抚养，就是萧正德。萧正德给萧衍当了四、五年儿子。后来，丁令光生出男孩，萧衍将萧正德送回家。这样一来一往，萧正德深受打击。寻常人家倒也罢了，这可是太子之位，一国的财富呀。好比中一份亿万元的大彩票，等领钱的时候人家告诉你，号码公布错，什么心情啊。

萧正德越想越气，一怒之下跑到北方去，留下一首诗《咏竹火笼》道出此时的心情：“桢干屈曲尽，兰麝氛氲销，欲知怀炭日，正是履冰朝。”竹火笼即一种内置瓦器蓄火、可供燃香的竹编香笼，功用相当于现在的暖手宝、热水袋之类的东西。有大有小，做工精致，用来温被、暖袖、熏衣等等。萧正德的诗喻义明了，竹火笼用于寒冷的季节，如同当初你萧衍没有儿子过继我。现在呢，有儿子啦，我失去作用，就像垃圾般任意抛弃。

萧正德自称废太子，在北方过得更不如意，受到北魏国的两位驸马萧宝夤和萧综的排挤。他没有萧宝夤和萧综那般感人泪下的故事，魏人听不到传奇，不予重视。两相对比，还是江南好，萧正德逃回梁朝。萧衍不追究，一边流泪，一边规劝。萧正德破罐破摔，与几个贵族子弟干起拦路抢劫的勾当。杀人越货，抢人妻女，无恶不作。他不缺钱，缺得是那份刺激，那份快感和郁闷的发泄。萧正德混上江南四大恶少的名头。不久，那三个恶贯满盈的贵族子弟纷纷正法，因萧正德做过几年萧衍的儿子照旧逍遥法外。萧正德做得最过份的事莫过于兄妹乱伦。当然，那个时代这种事屡见不鲜。

萧正德的妹妹长乐公主所嫁亦是豪门，陈郡谢氏谢禧，谢安一族的后人。萧正德与妹妹偷情乱伦。长乐公主嫁人后两人仍藕断丝连。为长相厮守，萧正德与长乐公主定计，找来身材、相貌与长乐公主相仿的婢女，穿戴公主的服饰，手臂戴上公主的玉钏，一身珠光宝气，

捆将起来，扔到公主的床上。然后，萧正德纵火焚烧公主府第。人们找到婢女的尸体时，误以为公主被大火烧死。真正的长乐公主隐姓埋名，自称柳夫人，与萧正德双宿双飞，生有两个儿子。

这一招不是萧正德的专利，前废帝刘子业为娶姑姑新蔡公主曾经干过一次。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刘子业与姑姑未能保守秘密，萧正德兄妹乱伦的事一样不脛而走。黄门郎张准当着皇族大臣的面大骂萧正德道：“我的野鸡不是长乐公主随便你夺走！”张准驯养过一只诱捕野鸡的雉媒，羽毛华丽，国色天香，被萧正德看中抢走。雉媒就是人们利用野鸡好色的毛病，施展美鸡计，诱捕野鸡的美鸡。当时诸王在，皇太子也在。张准当众宣扬萧正德的丑事，想瞅准时机要回美鸡。两人几乎动起手来，多亏武陵王萧纪劝架，好说歹说，萧正德把美鸡还给张准。

萧正德郁闷，这不是一只鸡的问题，也不是长乐公主的问题。倘若自己是皇太子，张准胆敢如此嚣张吗？萧正德暗中屯积粮食和物资，蓄养一批死士。总有一天你张准乖乖把美鸡送来，我和妹妹也不必偷偷摸摸。怎么才能有这么一天呢？做皇帝，只有当上皇帝才能为所欲为。

跳出包围圈

侯景谋士徐思玉看透萧正德这个人，一个敢想敢做无所畏惧的家伙，这样的人才是真正的造反派。侯景联络萧正德，许诺立萧正德为皇帝。强盗遇上土匪，臭味相投。萧正德比侯景还着急，写信忽悠侯景赶快起兵，越快越好，没有万一，只有一万，你在我，我在内，大事肯定成功。

所以，当五路梁军分四路杀来之时侯景并不慌乱。王伟献计避实击虚，直取建康。长江自古号称天险。曹操兵败赤壁，太武帝拓跋焘数十万铁骑临江叹息，难迈大江一步。侯景区区数百名骑兵，不到一万步兵，想过长江痴人说梦。但是，拓跋焘骑兵虽多没有船只，侯景有船。萧正德有船，侯景就有船。曹操的失败，在于敌人有所准备，侯景行动必须快，快到敌人尚未封锁江面已然渡江。

眼下之计，先跳出五路梁军的包围圈。王伟再献妙计，明修栈道、暗渡陈仓，然后再声东击西。

侯景的叛乱属于超级大冒险。刘裕京口建义时尚有恢复晋朝的响亮口号，有一定的号召力。再者刘裕击败孙恩在百姓和军队中有声望。侯景不过丧家之犬，走投无路来到梁国，人生地不熟，江南百姓如何肯跟侯景造反，何况侯景不是汉人，而是北方的羯人。

只要走错一步棋，满盘皆输。难以想像的是，侯景每一步军事行动都走对了。寿阳城自然有朝廷的密探。侯景先做出死守寿阳的假象，然后以打猎为名率兵出寿阳，人们毫无察觉。大家发现出城的侯景不再回来，产生疑惑，侯景扬言南下攻取合肥。

合肥是鄱阳王萧范的地盘，精兵锐卒尽在城中。侯景打合肥纯粹找死。未等人们回过味来，侯景率军突袭谯州（今安徽滁州）。谯州守将萧泰猝不及防，城破被擒。侯景一举跳出梁军包围圈。侯景继续发力，兵进历阳（今安徽和县）。历阳守将庄铁有所防备，夜袭侯景。庄铁毕竟不是久经战阵的侯景的对手，偷袭失手后投降。庄铁的建议证实王伟奇袭建康计划的可行性。梁朝太平的时间太长了，五十年，长江天险防守薄弱，大江之上只有王质的三千水军，至关重要的采石渡口竟然无兵防卫。

侯景的军队赶往大江，江面出现数十艘大船，那是临贺王萧正德的接应船。侯景没发现梁朝水军的一只战船，江面宁静得可怕。侯景派出士兵驾小舟侦察。侦察兵渡过长江，折返回报：“王质的水军从采石撤退了。”

侯景拔出长剑差一点砍下侦察员的脑袋。

起兵叛魏以来，侯景一直倒楣，运气非常差，十万军队越打越少，最后只剩八百人。叛变梁朝，侯景运气出奇的好，从八百人慢慢发展到一万多。每走一步似乎都有上天护佑。强占寿阳，萧衍不怪罪；壮大自身，萧衍不起疑；成功跳出梁朝大军的包围圈；得到萧正德渡江的船只；长江上唯一一支水军竟然不战自退。侯景不相信迷

信，只相信实力。运气太好，说明不正常。侯景起疑心，怀疑侦察兵胆小怕事，根本未过长江，故意欺骗。侯景令侦察兵再次渡江，务必折一根树枝来。

江东树枝到手，不由侯景不信。不到岸边折不到树枝，侯景确信大江之上没有敌人，喜出望外，现在可以说，胜利在望！

侯景接连施展出妙招，而萧衍则是昏招叠出。虽然朝廷受到侯景欺骗，对叛军下一步军事行动缺乏预判，但是各地仍不断将叛军动向情报送往建康。侯景向长江方向挺进之际，萧衍仍然未能明确判断出侯景的军事意图。

梁朝中央官员没打过仗，也不会打仗，只有羊侃有资格与萧衍讨论军事议题。萧衍向羊侃征求意见。羊侃建议速派两千人马占据采石渡，修筑防线，向邵陵王下达袭取寿阳的命令。羊侃的应对之策算得上狠毒，直接端掉侯景老巢，釜底抽薪。叛军前进不得，后退无路。这些刚刚组建起来的乌合之众只能解散。

一向果断的萧衍此时犹豫起来。朱异提出反对意见：“侯景必无渡江之志。”侯景不渡江向长江出击做什么，莫非到江边几日游？谁都听得出朱异的话毫无道理，偏偏萧衍认可。

有人认为萧衍晚年昏愤，侯景献地两年来所做的一切可以证明；也有人认为萧衍过于轻视侯景。对于真正的军事家来说，战略上藐视敌人，战术上必须重视敌人。萧衍可以公然宣称折根本棍揍侯景的屁股，但在军事战术上不能不小心谨慎。邵陵王萧纶奉命出征时萧衍做过最高指示：“侯景小竖，颇习行阵，未可以一战即殄，当以岁月图之。”对付久经战争考验的侯景，不能指望一战而胜，依靠军队和物质的优势拖垮敌人，这是萧衍的战略思想。十倍于敌人的军队，百倍于敌人的土地和资源，萧衍做出持久战姿态，表明非常重视侯景，惧怕侯景过人的军事指挥能力。

侯景当然不可能来江边旅游，那么只有三种解释。一是无目的逃窜；二是渡江袭击建康；三是急于决战，诱使梁军主动出击。无目的

逃窜字眼用在身经百战的侯景身上，那是一种侮辱，决不可能。渡江袭击建康，萧衍认为也无可能。长江不是陆地，不是城镇，说过就过。侯景无船，即便抢些渔船，岂是梁国水军的对手。侯景放弃陆战优势，与梁军争胜于大江，那是极端的军事冒险。萧衍判定侯景在玩引蛇出洞的把戏，渡江乃是佯动，诱使梁军主动进攻，各个击破。若依羊侃对策，五路梁军不再协调统一，到达寿阳势必会有先有后，正中侯景诡计。

勇于承当责任是奸臣优良品质之一。优秀的领导不会轻易表明态度。世事无常，谁又能确定自己永远正确。一旦错了，贻笑千古。岳飞不是秦桧可以杀死的，但秦桧杀掉他，替宋高宗赵构背了上千年的黑锅。洞察萧衍心理的朱异揽过责任。无论日后侯景渡与不渡，我都没有错。这也是秦桧敢于用“莫须有”罪名除掉岳飞的原因。当然，拿秦桧杀岳飞的卑鄙无耻举动来比朱异的军事战术选择不很恰当。但是，历史和人心深处千般雷同，读史使人明智不是说说而已。

熟悉北方鲜卑人不畏死亡冒险精神的羊侃叹息道：“我们败了！”

未能迅速攻击寿阳，萧衍错过消灭侯景最佳时机。但是，萧衍不会坐视侯景军队向江边移动不加理会，尤其历阳发生战斗之后。朝廷任命萧正德坐镇丹阳郡，负责建康及长江防务，同时下令王质的水军向采石方向巡逻，屯驻采石渡。

长江无险

任命萧正德担任城防司令实在是件有趣的事情，那就等于用侯景守建康。萧衍最大的失误在于未能认清萧正德的真面目。他作梦也不曾想到萧正德会帮助侯景造反。

人做每一件事须想到后果。萧正德帮助侯景会得到什么？萧正德希望当上皇帝。这是根本不现实的事情。侯景失败，萧正德会丧命；侯景成功，也不会立萧正德，因为萧衍的子孙们控制着梁朝大部分土地。立萧正德等于把侯景推到国家公敌的位置上去。与其让萧正德做皇帝，何如自己来做。

萧衍忽略人性的贪婪。人性的贪婪在于不计后果。资本之所以在全球掀起大风大浪，正是依附在人性贪婪之上。300%的利润敢于冒绞首的危险，皇帝的诱惑远远超过3倍。贪婪冲昏人的头脑，泯灭人的理智。

对于侯景来说，长江是不可逾越的天险，即使渡过也无粮食补给；对于萧正德来说，送侯景过长江易于反掌，补给更非难事。

难事变成易事，坏事变成好事。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这也是自然界的规律。看过八卦图的人会明白，世界原本如此。

长江之上原本有一支常驻水军，将领王质带领下移师采石渡。偏偏此时此刻，临川太守陈昕向朝廷请命去守采石渡。陈昕是白袍将军陈庆之第五子，武功高强，曾单骑擒杀北朝勇将，梁朝硕果仅存的优秀青年将领。十二岁参军，跟随父亲一路打往洛阳，途中生病回到江南免过白袍队全军覆没之灾。历阳战事爆发，朝廷调陈昕回京。一心报国的陈昕认为王质的军队不堪重任，主动请缨，用心是好的，萧衍也挺高兴。孰不料陈昕的军队尚未出发，朝廷调王质为丹阳尹的诏书已到。王质一刻未耽搁，立即动身去丹阳。

一般来讲，官员调动需要交接，新官未到旧官不能离职，何况采石乃长江防线至关重要的一节。细想一下，王质匆忙离职不难理解。此时坐镇丹阳郡负责京都防卫的镇北将军是萧正德。萧正德把大船派出去接侯景，巴不得王质赶快走，恰好王质新职务是丹阳尹，归萧正德管辖，十万火急把王质催来。有句俗语叫做“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这句话在南北朝时代不适用。将领们手下都有自己的部曲、家兵。部曲、家兵不属于国家，是私人武装，个中原因在这里不需再解释，以前讲过。所以陈昕才说王质的水军轻弱，而自己的部队久经战阵。王质一走，带走部曲家兵。用人用自家人，这些人都是部队中的骨干人员。军官、骨干们一走，剩余的士兵们群龙无首，不可能去长江上击沉侯景的战舰，何况侯景乘坐的船只名义上是萧正德的补给运输船。

曹操、拓跋焘引以为恨事的长江天险形同虚设，侯景如履平地。

萧衍最放心的一环成为最致命的一环。侯景渡江，军马数百，士兵八千人。

萧衍大为震惊，事实证明他的战略战术彻底失败。萧衍的威信在臣民心目中一落千丈。当太子萧纲一身戎衣出现在净居殿时，萧衍清楚，到了交权的时候，紧紧握了四十七年的皇帝权杖该换人。世事变幻莫测，几天前萧衍信心满满、踌躇满志，而今一盆冷水浇下。残酷的事实摆在面前，不服老不行，八十五岁，莫非真老了。

萧纲向皇帝请示方略，萧衍说了一句话：“这是你的事情，何必来问我，内外军队全部交给你。”

临阵换帅兵家大忌，但战争中走马换将的事屡见不鲜，人们渴望通过换人改变旧有的模式，激发人气，萧衍也想换一种方式赌一把。姜是老的辣，萧衍老谋深算。老谋深算意味考虑事情太多、太全面，想尽善尽美，往往事与愿违。乱拳打死老师傅，老师未必一定比学生强。萧衍VS侯景，败在过于追求完美。诛杀侯景想杀得名正言顺，擒拿侯景想拿得稳稳当当。对比双方力量，让侯景过长江，萧衍败得彻头彻尾。

几个回合下来，萧衍的自信荡然无存，提前将帝位让给儿子。萧衍又大错了一回，无论从哪个角度看，萧纲均难比萧衍。萧衍搞不定的事，萧纲如何能搞定。萧衍的心理素质本不至于如此之差，萧衍毕竟八十五岁高龄，身体各个机能都在下降，短短一年多发生的事情，尤其对战侯景的结果令萧衍心态失衡，对自己的能力产生怀疑。

如果继续由萧衍掌握全局，尚有击败侯景翻盘的机会。换成萧纲，一点机会都没有。

写写淫诗艳曲，一百个侯景不如一个萧纲。用兵打仗，一百个萧纲不如一个侯景。萧纲对叛军的情况一无所知，而侯景对建康城中的情况了如指掌。不仅仅因为有萧正德，谋士徐思玉孤身进入建康城打探消息。此时入敌营九死一生，徐思玉敢来。徐思玉欺骗城中人，说他背叛侯景投降朝廷请求面见皇帝。有人怀疑徐思玉是刺客，朱异一

口否定：“徐思玉岂是刺客！”徐思玉当然不是刺客，也不是叛徒，而是密探。他身上带有一份能保证自己有来有回的文告，那是一份侯景起兵的文告，文告宣称侯景起兵只为清君侧，清除皇帝身边的奸臣。谁是奸臣？朱异。

来而不往非礼也，人家敢来，我们岂能不去，朝廷使者来到侯景的营盘。当使者责问侯景起兵原因时，侯景大言不惭地对使者道：“做皇帝。”一边的王伟嘿嘿解释道：“朱异乱国，侯王除奸臣而来。”

清君侧，古老的欺骗手段，掩耳盗铃而已，没有一个忠臣会用武力清君侧。

攻城战一触即发，对比双方实力，各有所长。侯景的长处在于将领，军队的各级军官均为百战之将。萧纲的最大优势在于军队，建康人口据《太平寰宇记》载，城中二十八万余户。按每户四人计，已过百万。一百万人中能拿起武器作战的男人少说也有十万之众。但是，没有优秀的军事指挥官。建康城太平近五十年，优秀贵族子弟大多在边镇为将，剩下来的只是些涂脂抹粉的小男人。这些人一生不会骑马，没见过兵器、铠甲。写写诗、泡泡妞那是可以的，指挥军队打仗，冲锋向前，拼刺刀见红，开肠破肚，实在勉为其难。故而王伟笑话建康城中的人：“城中非无菜，但无酱耳！”

建康城中有没有将领呢？只有一位，从北方来的羊老虎羊侃。好在太子萧纲意识到这个问题，军事指挥权全部交给羊侃。

太子萧纲有城池，有粮食，有援军，有补给。侯景没有。侯景渡江时，《南史》和《资治通鉴》记载马数百匹，兵八千人。按《梁书》记载，马数百匹，兵千人。即使《梁书》记载有误，侯景兵力也不足一万，要粮食没粮食，要补给没补给，要援军没援军，处于大大劣势。然而，侯景一仗改变了这个局面。

奇袭建康

侯景奇袭建康。奇袭战讲究出其不意。叛军渡过长江，战略目标

暴露。

南京城素有“龙蟠虎踞”之称，自古形胜之地，地势雄伟险峻。滚滚长江由西南北上折而向东，沿江丘陵起伏；北依鸡笼山、覆舟山、玄武湖；东濒青溪；秦淮河穿过城南。因山峰和江河之险，梁都建康沿续东晋南朝传统，无外郭城墙，由几座城池结合山川构成。西面的石头城和西州城；北面的白下城；东面的东府城；南面有丹阳郡城，呈众星捧月般护卫着内城，内城中心即皇宫所在地-台城。

建康易守难攻，城中粮食物资充足。侯景只能寄希望于快，速战速决。叛军推进速度极其迅速，十月二十二日渡江，二十四日抵达秦淮河。

侯景能从长江边兵不血刃一口气杀到秦淮河，在于防守建康南大门丹阳城的萧正德故意放水。萧衍与太子萧纲直到此时仍未意识到朝中有内奸，竟将防守内城宣阳门的重任交给故意败退下来的萧正德。丹阳郡城丢失，叛军直接面对秦淮河。

庾信负责秦淮河防务。庾信是南北朝的大文学家，极负盛名的《哀江南赋》即出自此人的手笔。从文学创作的角度说，庾信须感谢侯景。侯景之乱改变庾信的一生，使他写出流传千古的优秀作品。此之前，他是个情色文学作家，宫体诗的代表人物。再怎么讲，情色文学受正统文学的排斥，红楼梦都曾被道学家们贬为“淫书”。侯景乱梁，庾信才会来到长安。人生历练、失败之痛、思乡之苦、悲国之愤激发潜能。西魏、北周、隋均尊庾信为文坛一代“宗师”。庾信的“怨歌行”即他个人命运的真实写照：

家住金陵县前，嫁得长安少年。

回头望乡泪落，不知何处天边。

胡尘几日应尽？汉月何时更圆？

为君能歌此曲，不觉心随断弦。

北朝文学大宗师此时此刻正端坐在朱雀门城楼上，一袭大袖宽衫，脚踩木屐，口嚼甘蔗，悠哉悠哉。魏晋南北朝讲究风度，南朝更甚。前秦天王苻坚百万大军压境，谢安从容对弈，和别人下棋。区区侯景万把人马，庾信尚不放在眼里。庾信来守秦淮河，因为他是太子的人。

太子萧纲一朝权在手，便把令来行。他的战略思想就是防守。梁军中央军主力在寒山损失惨重，萧纶进攻寿阳又带去一部分人马。城中训练有素的士兵所剩无几，甚至把监狱里的囚徒都武装起来。建康城太平日久，禁卫军们站站岗、走走队列倒也称职，与叛军打野战恐怕不是对手，临时组织起来的民兵队伍更是乌合之众。建康与寿阳不同，寿阳位于南北朝边境线上，萧衍为争夺寿阳与北魏打了二十多年的仗。寿阳人会打仗，建康人不会。萧纲认为，不和侯景硬拼，守住建康城，用不了多久各地勤王部队到达，叛军必败。

萧纲军事部署如下：保卫建康的总指挥是萧纲长子萧大器，副指挥才是羊侃；五子萧大春守石头城；东宫学士、建康令庾信守秦淮河的重要通道朱雀桥；萧推守东府城；谢禧、元贞守白下城。事实证明萧纲就是一个蠢货，他任命的将领，除了羊侃都是些扯蛋的人，庾信扯了第一把蛋。

朱雀桥是秦淮河最大的浮桥。太子萧纲想把浮桥拆了。萧正德不让拆，桥拆掉，侯景怎么过来。萧正德说，拆桥会动摇民心。现在军队乱了套，都往军械库跑，抢武器、抢装备。老百姓再乱起来，趁机打砸抢，控制不住局面。

萧纲一想，也是个理儿，桥不拆，派重兵把守。于是庾信手拿甘蔗，带宫中三千禁卫军防守朱雀桥。

道理再简单不过，既然不想主动出击，留着浮桥做什么。转眼间，尘头大起，喊杀震天，侯景的军队杀到。庾信一边嚼着甘蔗，一边慢条斯理下令拆除浮桥。刚刚拆了一条船，叛军冒出地平线，庾信看到令人恐怖的一幕，外星人入侵，魔鬼来了。

庾信的上一任建康令王复不认识马，误以为大老虎。庾信自我感觉良好，认为自己有将才，因为他认识马。然而，庾信不认识侯景阵中的马，哪有穿衣服的马，还穿着铁衣。当然有，不仅有，存在了两百年，只是庾信从来没有打过仗。马是怪物，骑在马上的人也是怪物，铁衣铁面，只有眼睛和一双手露在外面。

建康人没见过铁甲骑兵，上一次见北方人马披甲的重装骑兵尚要回溯到一百三十多年前，当年，刘裕利用投降的南燕国铁骑保卫被卢循围困的南京城。侯景的军队，连重装步兵均面戴铁面，透过铁条看到那一双双被欲望扭曲充满疯狂的野兽般的眼睛。

这是一支亡命之师，从他们渡过长江那一刻起，侯景在他们的心里刻下一行字：胜者称王，败者做鬼。

抵御亡命徒，需要拿出不怕死的精神，这种精神恰恰是有钱人缺少的。他们牵挂太多。世间的牵挂太多，胆子也就变得越来越小。庾信就是这种人。门阀贵族的优雅在于国家和法律的保护。失去国家和法律的保护，仍能从容面对贪婪、凶恶的人们，那才是真正的优雅，才是真正的勇士。否则，优雅和高贵只是贴在脸上的一张华丽的纸，风一吹便脱落了。

铁甲兵手握刀矛，一排排向秦淮河涌来，有如青色的海洋。乱箭划破长空。庾信咀嚼着甘蔗，已经品尝不到甜蜜的滋味。“嗖”，一支冷箭钉在身旁的城门柱上，箭尾摆动，发出“嗡嗡”的响声，手中那截甘蔗应声而落。庾信惊得灵魂出窍，如果继续留在朱雀桥的城门楼上，会有一支箭钉进他的胸膛。

庾信跑了，扔下三千将士不管。士兵们见长官不见了，也纷纷逃命，又一道天险让给侯景。萧正德党羽修好浮桥，迎接侯景渡河。庾信若能坚持一小会儿，太子萧纲派出的三千援军即到。对比双方人数，六千对八千，又占有地理优势，怎么也能抵挡一下。

战争决不是简单的数人数。一名优秀的军官抵得上十万雄师。援军将领是那位领水军统领王质。当他的号称精锐之师的三千人马迎头

遇到叛军时，不等摆好阵式，士兵们先跑了。难怪陈昕说王质军队的战斗力差。既使士兵如虎，怎奈军官如羊。

宣阳门下，大叛徒萧正德与侯景会师。梁朝军袍红色，由于朱异供应青布给侯景，所以叛军的军服是青色。萧正德的军队反穿军袍，露出青绿色的里子。两家会师，叛军声势更盛。最要命的是，萧正德防守宣阳门，宣阳门是建康内城的大门。进入内城，气势宏伟的皇宫映入眼帘。

出奇的顺利，大大出乎侯景的预料。从渡江到来到皇宫前，侯景几乎兵不血刃，未遇到像模像样的阻击。如果说这是萧正德的功劳，令他更为诧异的事接连发生。萧大春放弃石头城逃跑，谢禧、元贞放弃白下城逃跑。拱卫皇宫的四座重要的城池只剩东府城尚在朝廷手里。石头城那是梁国屯放常平仓粮食的地方，萧大春等于将叛军最缺乏的东西拱手相让。

萧衍父子龟缩到皇宫内，人们争先恐后逃往皇宫，聪明人开始向皇宫运米。一座小小的宫城，聚集十万男女，搬进四十万斛粮食。

形势发生令人啼笑皆非的变化，短短一天的时间，侯景占领大半个建康城，控制数十万居民，又得到常平仓的大米，萧衍父子反倒处于劣势。

不堪一击，不堪一击啊。侯景万分得意，上天的旨意，不信不行啊。又一个高王诞生啦。高欢是侯景的偶像，眼见比肩偶像，梦想成真。

倘若战争就此结束，那么建康上百万居民会从恶梦中解脱出来。因为侯景出兵前效仿高欢发布过命令，不乱杀人，不拿群众一针一线，令行禁止。但是，侯景高兴得太早，恶梦刚刚开始。

第八章 台城保卫战

侯景离台城一步之遥，北朝降将羊侃阻击了他，拖至援兵到达，行百里者半九十，台城保卫战刚刚开始。

猴子天敌

太子萧纲基于儿子、亲信们的无能，做出一个明智的决定，台城防务全权交给羊老虎。

历史为羊老虎叫屈。假若羊侃做北伐军总指挥，假若萧衍接受羊侃建议突袭寿阳，这一切都不会发生。但是，萧衍心里清楚，不管羊侃受何种委屈，侯景都是他的天敌。

在羊侃眼里，侯景不是乱国者，而是乱天下者。

天下和国家是两个截然不同的东西。顾炎武大师曾经有过一段精辟的解释：“易姓改号，谓之亡国。仁义充塞，而至于率兽食人，人将相食，谓之亡天下。”

每个人心目中都有一个天下。这个天下是什么？保护自己利益的文明和秩序，也可以说是文化。

顾炎武大师心中的天下是仁义社会。对顾炎武大师来说，只要不改变仁义社会，亡国并不重要。

冷战即是共产主义天下与资本主义天下的冷战。天下之战是你死我活的，故而美国人在古巴危机中甘冒世界毁灭的风险。当共产主义从俄罗斯的大地消散的时候，美俄握手言和，美国则可以出卖东欧。

羊侃心目中的天下即是九品中正制的贵族社会。在贵族社会里决不允许像侯景这种出身低贱的人跃居高位，甚至做皇帝，那样的话，

不是亡国，而是亡天下。

羊侃出身门阀望族，承袭贵族所有的优点，也继承着贵族的坏毛病。羊侃通晓音律，喜好歌舞，能谱曲，生活奢侈，姬妾成群。羊侃养的艺人名冠江南。古筝艺人陆太喜的假指甲用鹿角，鹿角爪长七寸；舞女张净琬腰围一尺六寸，能做掌上舞，时人比之赵飞燕。孙荆玉反腰贴地，口衔席上玉簪。歌手王娥儿、屈偶之江南第一。羊侃乘船去广州，在两艘船上改建起三间通梁水斋，帷屏飘扬，锦缎珠玉为饰，美女歌手满船。乘潮解缆，临波置酒，两岸观者如山。后世隋炀帝杨广下江南想必借鉴羊侃的创意。

有同学从北方来，羊侃召集三百多人陪酒，不说饭菜多么精妙，盘子、杯子、碗、筷等等食器镶金嵌玉。日落西山，一百多婢女手执金花烛，衣袂飘飘，明光满室。

羊侃等级观念浓重，莫说平民，九品中的下品进不得羊侃的家门。宦官张僧胤有一次去见羊侃。张僧胤是萧衍身边的贴身太监，大家都尊重。张僧胤自我感觉良好，来到羊侃家一屁股坐到床上。不是睡觉的床，一种简易的坐具。古人招呼客人都坐床上。张僧胤大咧咧坐上去，很自然。羊侃生气了，撇撇嘴，说道：“我床非阉人所坐。”我坐过的床，太监不能坐。也就是说，太监坐过的床，我不能坐。这张床的最终命运恐怕和王僧达那张被路琼之坐过的床一样，烧掉了。只是王僧达做得特别过份，当着客人的面把床烧了。羊侃没做那么出格的事儿，但是，始终没出来见客人。

侯景出身草莽，当官之后不改贱民习气，手下文武官员聚在一起嘻嘻哈哈，不分贵贱，在江北如此，在江南也是如此。在装B上，侯景不如高欢，也不如李虎、杨忠。若说高欢确实属于渤海高氏，那么李唐皇族的陇西李氏；隋杨皇族的弘农杨氏，纯粹猪鼻子插大葱，装相。侯景不会找爹，更不会找祖宗。其实谁都不知道侯景的祖宗八代，侯景也只得记得父亲名字，随便攀附一个就是。不过侯姓在南北朝之前名人不多。

侯景太实在，人们瞧不起。侯景背叛东魏国，妻子儿女统统被高

澄扣下，打了几年光棍，在寿阳时曾经要求萧衍皇帝作媒，想娶王、谢两家的女人。这不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嘛。萧衍当时一口回绝，说道：“王、谢门高非偶，可于朱、张以下访之。”

侯景大怒，我堂堂河南王，王、谢两家不行倒也罢了，还得朱、张以下。朱、张是江东大姓，江北门阀不屑一顾的。朱、张再往下，侯景只配和陈庆之、陈霸先之流联姻啦，那些人都是南蛮子。

当时侯景说了一句狠话：“会将吴儿女配奴！”把你们那些名门淑女、贵妇名媛统统配给奴隶，贵贱配。

不是侯景想配，是不得不配。

侯景忽略了一个决不该忽略的城池，皇宫的宫城。诺大的建康城都进来了，还差一座小小的皇宫。但是，这座叫做台城的皇宫异想不到的坚固。坚固的台城不是用来对付敌国的，因为那是长江的职责。万里大江有效执行这一任务，自晋廷东渡两百多年来，江南经历无数次入侵，一匹胡马也未渡江。台城是用来对付自己人的。东晋、桓楚、宋、齐、梁政权更叠，江南五次更换主人，期间大大小小的叛乱更是数之不尽，台城越建越坚固。

大军顿兵于坚城之下，鲜有不败者。王莽之于昆阳；拓跋焘之于盱眙；玉璧之于高欢；钓鱼城之于蒙哥……

台城向侯景招手，试试吧，跋奴。

侯景兵围台城，青衣黑旗，具装铁面。夹带侯景檄文的箭射进台城。侯景依然不断欺骗城中人，他只想杀朱异，不想杀任何人。只要朱异死，他便退兵。

萧衍要动手了，动手杀死最亲信的朱异。他问太子萧纲：“侯景说朱异作威作福，贪污受贿，有这些事吗？”

萧纲回答道：“有。”

“杀掉他！”

萧衍的心从来不软，能够出卖任何人，本来就是靠无间道起家的。他要朱异去死，不是因为贪污，也不是因为弄权，更不会天真到相信侯景会退兵。而是堵侯景的嘴，巩固城内的人心。汉景帝曾干过这种事，诛杀主张“削藩”的晁错。杀晁错后七国之兵不退，汉景帝懊悔地认错不过是故做姿态。牺牲一个晁错，让天下人看到吴王刘濞的真面目，打掉某些人心中的幻想，值与不值，不言自喻。

萧纲怕遭人耻笑，劝萧衍不杀朱异。萧衍已经放权，不想自做主张，未来的事儿，小儿辈去做吧。

羊侃指挥城中两万将士挡住叛军一轮又一轮疯狂进攻。双方斗智斗勇。侯景放火，羊侃用水；侯景用战斧劈城门，羊侃用长矛隔门刺杀；侯景造木驴撞门，羊侃用发石车击碎；侯景造不畏石块的尖顶木驴，羊侃用灌油脂的雉尾炬烧毁；侯景又造高大的登楼车，怎奈壕沟土松，登楼车倒塌。侯景甚至抓来羊侃的儿子威胁，羊侃弯弓射向儿子。

六天过去，台城巍然不动。战术多变，打仗狡猾的侯景未占到一丝便宜，叛军损失惨重。侯景手下只有一万多人，萧正德的部下也不会超过万人。不到两万人强行攻打坚城的话，很快就会死光。

与贵族社会决裂的时候到了。侯景给过贵族们机会，贵族们拒不接纳。世界不容我，那么就另造一个世界。

解放奴隶，解放穷人，革命。

陈胜、吴广，绿林、赤眉，黄巾军，瓦岗寨，黄巢，王小波，刘福通，朱元璋，李自成，太平天国及本朝都是这么搞的。这么搞，人不会越打越少，只会越打越多，因为穷人无限多。这就叫做人民战争。人民战争是战争的最高境界。一个个强大的王朝、数以百万计的军队在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里显得微不足道。

革命需要土壤。萧梁王朝创造了这种土壤。等级自古都有，但是

贫富分化不能过大，人民不能吃不上饭。萧梁王朝富有，商业发达，人们手里有钱，如同现在的利比亚。利比亚是非洲石油储量最大的国家，国家非常之有钱。然而革命还是发生了。你可以认为是西方国家挑唆，但是外力只是水，侯景就是水。水再多，没有土壤，种子不会发芽的，更不用说长成参天大树。国家有钱，不代表人民有钱，人民有钱，不代表穷人有钱。萧梁王朝和利比亚、埃及、突尼斯的情况相同，钱在少数人手里，收入不平等。引爆点也相同，那就是通货膨胀。

都是钱惹得祸

南朝倍受货币之苦。南北朝初期商品经济不发达，源头可以上溯到东汉末年。东汉末年有黄巾大起义；黄巾大起义接下来军阀混战，三国演义里的十八路诸侯讨董卓；再下来魏蜀吴三国鼎立；西晋刚刚统一天下，又逢八王之乱；民族迁徙浪潮滚滚而来，所谓五胡乱华，中国叫五胡乱华，外国人叫民族大迁徙；胡人搬到中原来住，一部分汉人搬到江南去住；搬得差不多了，南方北方开始打架，叫做南北朝。

此政府兴，彼政府亡，谁顾得上铸钱。战乱频繁，经济不发展，要钱也没用。自己种粮食、自己织衣服、自己做鞋子。东汉开始形成庄园经济，贵族们圈地圈地，自给自足。无论有钱人还是穷人都不在乎钱。有它也过年，没它也过年。平常用的日用品，用东西直接换。货币成了辅助性的东西。

这种情况一直维持到东晋末年，社会上流通的钱越来越少，大家还在用三国孙权造的钱。老百姓没有钱，钱都屯在有钱人的库房里。物以稀为贵。直接造成物价低廉的社会现象。粮食如果太不值钱的话，农民不都破产了。那位小时候杀兄弟鹅的桓玄上台想了一个妙招，直接把钱作废，改用谷和帛进行交易。桓玄真是有魄力，有钱人能愿意吗？于是乎，不等废钱，有钱人先把桓玄废了，换刘裕上台。

刘裕总计在位三年，没功夫倒腾货币。刘裕的儿子宋文帝刘义隆在位三十年，江南经济大发展，再不发行货币真不行了。元嘉七年，

刘宋王朝开始铸钱。可能刘义隆当初考虑到铸钱的成本不能太高，省点铜，多铸点。我们现在用纸钱，就没那么多讲究。

刘宋王朝铸的钱是四铢钱。古币是五铢钱。聪明人立马意识到发财的机会来了。四铢钱和五铢钱一样用啊。五铢钱完全可以砸下一铢铜来另外铸钱。大家拿锤子，动剪刀，用牙啃，从五铢钱上偷铜偷了十七年。元嘉二十四年，刘义隆发现人们这一可耻的行为。不知道是刘义隆够聪明，还是大臣们忽悠。朝廷下诏，大钱和小钱不能一样用。大钱一枚顶小钱二枚，就是说五铢钱顶四铢钱两个用。

这样一来，有钱人乐了，凭空资产翻倍，一百万变成两百万。平民哭了，一千变成两千，看似也翻倍，其实物价涨了，能买的东西更少了。穷人活不下去了，没有钱怎么翻倍。这项政策只实行了一年，并不愚蠢的刘义隆发现被人忽悠了，下诏废止资产翻倍计划。

南方是门阀贵族的国家，王与马共天下。皇权远没有秦汉和北方强大，不可能重农抑商，门阀贵族想发财，想发财就要做生意，做生意就需要钱。到了刘义隆的儿子孝武帝刘骏，市场经济继续发展，刘宋王朝继续铸钱。当时开采技术落后，铜矿少，社会上的铜更少。如果当时开采技术像现在这么先进，我们还买什么江西铜业、云南铜业的股票，早给先人们挖光了。其实用不了一千年，子孙就会骂我们。

铜少，国家铸得钱更小、更薄，说是四铢钱，连四铢重也没有。正因为小、薄，铸钱的技术含量太低，谁都能铸，搞一片铜就是钱，于是假币猖獗。刘骏也狠，造假钱者一律斩首，一个县斩了一千多人。欲望害死人，造假者还是前赴后继。

这样斩下去也不是办法。刘骏的儿子刘子业做了皇帝，就是那个娶姑姑、允许山阴公主养面首的前废帝刘子业。国家的铜越铸越少，刘子业再出妙招，改四铢钱为二铢钱，更薄，更小，而且和大钱一样使。如此一来，造假钱的人疯了一样。刘子业会怎么办？他有办法。能允许女人娶四十个男人的天才想不出办法吗？不可能。

用什么办法呢？不要回答继续斩人，那种野蛮的法子，刘子业不

会用的。

刘子业想，既然社会需要货币，国家又没有足够的铜来铸币，而人们又喜欢造假钱，那么，为什么非要禁止人们造假钱呢？让老百姓造的假币合法化，正好弥补货币缺失。在刘子业聪明指示下，朝廷宣布允许民间铸钱，无论谁铸的钱都可以流通。

不能说刘子业突发奇想。天才和疯子的差别只在一念之间。当今世界最大的银行即是美联储，美国联邦储备系统，美联储印发的美元通行全球。美联储就是一个私人组织。

刘子业放开货币管制，允许私人发行货币，可惜江南没有保罗，没有摩根，没有洛克菲勒。应该说，当时的江南大有希望出现上述人才，因为江南的经济实际控制在王、谢等几大门阀的手里。然而，他们无一意识到货币的重要。中国人的劣根性又一次暴露无疑，如同前几天的抢盐风潮，老百姓蜂拥而上，竞相铸钱，所铸钱币根本不合乎标准。二铢钱，一铢重也不到，人们称之为“鹅眼钱”，此钱“入水不沉，随手破碎。”铜钱飘在水面，一捏就破，一千钱串在一起，不满三寸。商人根本不敢用。如同允许女人多夫制一般，刘子业又一大创举被人们扼杀了。

货币混乱，宋明帝刘彧上台，尽废新币，只允许古钱流通。刘宋王朝四个皇帝走了一圈，又回到起点，社会上还是没有钱。

几经战乱，江南在萧衍的统治下重新走上繁荣，又需要钱了。萧衍无疑是中国历史中聪明的皇帝之一，当然意识到货币的重要。谁掌握货币的发行权谁就拥有财富。

萧衍开始铸钱。萧衍铸钱和刘宋王朝不同，刘宋王朝允许古钱流通，萧衍严禁古钱流通，这样可以杜绝新钱和旧钱轻重比价不一的紊乱，又把货币发行权牢牢控制在手里。

想法是好的，执行起来不如意。老百姓不买帐，照旧用古钱做交易，而且国家的铜依然不足。

这难不倒萧衍。和刘子业相比，萧衍是自私的，决不会把货币发行权让给老百姓。既然铜不足，那么就用铁，铁要多少有多少。如何让老百姓放弃手里铜钱呢？不能强迫，那只有靠佛祖的力量了。佛在萧衍眼里就是一个工具，用来统治人民的工具。佛教长老们出来说话了，佛祖需要青铜，需要青铜来铸佛像，一座佛像一个大功德，一个铜钱贴上去，一个小功德。加上政府部门推波助澜，铜像越造越多，社会上流通的钱越来越少。人们开始求萧衍想办法。

高手做事都这样，明明我求你们，非要你们来求我。萧衍说，办法有，用铁铸钱。还有反对的吗？没有了吧？

铁币发行了，政府不断地铸，民间也不断地造假钱，因为铁多，家家都有。通货膨胀猛如虎，人们用大车拉着铁钱上街买菜。史家无一例外地认为，萧梁王朝的通货膨胀就是因为造假钱，但是造假钱能造得用牛车拉着钱买东西吗？萧衍在其间无疑扮演了一个极不光彩的角色。

凯恩斯说过，“不断发行货币引起的通货膨胀，可以秘密地，不为人知地没收公民的财富，一百万人中很难有一个人能够发现这种偷窃行为。”当今社会的人都难以发现，何况一千五百年前的南朝社会。通胀的结果只有一种，多数人贫穷，少数人暴富。

萧衍不听歌，不饮酒，衣着俭朴，穿布衣，戴旧冠，每天吃一顿饭，饭菜不过豆羹糙米饭，睡的地方仅能放下一张床，四更天起床工作，寒冷的冬天冻裂手。如此勤政的皇帝带来了什么，一个繁荣的社会，一个富裕的王朝，一个贫富差别如同天堂和地狱的江南。

侯景来了，受等级压抑、通胀折磨的最底层穷人和奴隶翻身的日子来了。侯景并不想让他们翻身。能与贵族们同流合污，侯景也不会去青睐穷人。但是，贵族们不需要他，以拥抱他为耻，而他却有巨大的野心，需要人打仗，需要人冲锋，需要人做炮灰，这些无法维持生计的穷人才是他的主力军。

侯景发布解放奴隶的宣言，不管谁家的奴隶，只要投靠我，一概

解除奴隶身份，上升为平民。此令一下，建康城投奔叛军的奴隶不计其数。台城城破，萧衍与侯景曾有过一段著名的对话，萧衍问侯景兵力，侯景回答过江时千人，围台城时十万。挤除侯景话中的水份，围城兵力七八万人比较客观。除去侯景和萧正德的两万人马，其余兵员都是在建康城就地补充的，且是在二三十万梁朝各路援军包围中招募的，抓壮丁无法解释侯景军队旺盛的战斗力的，穷人和奴隶死心踏地为侯景卖命才是真正的原因。

侯景甚至做了台城里奴隶的统战工作，朱异府里投降侯景的一个家奴穿着锦袍，骑着骏马，指名道姓找昔日的主人朱异对话辩论。朱异想，怕你一个低贱的叛奴吗！不忠不义、寡廉无耻、丧尽天良、背叛祖宗，哪一罪过拿出来都够你喝一壶的。

两人一对话，朱异发现上当了。这个家奴的话并不是说给他听，而是说给城里的奴隶们听。

家奴趾高气扬地说：“你做官五十年，当了个中领军。我刚刚投奔侯王，已经是开府仪同三司。”

开府仪同三司是魏晋南北朝常设的一个官位，仅次于三公，从一品，相当于现在国家级副职。顾名思义，开府，开设府第，设置官吏。仪同三司，仪仗等同于三公。

短短的一句话蕴含大道理。朱异虽蒙萧衍宠信，权势骄人，但他毕竟出身寒门，九品中的下几品，像朱异这种人在梁朝不能做高官，也不能做清闲的官。那些官只能留给门阀贵族做。无论多么努力，朱异五十年宦海生涯最高的官衔就是中领军，掌管禁卫军的最高统帅，从二品，省部级副职。他的另一官职中书舍人更不上讲究了，从五品，地厅级副职。中领军没有开府设置官员的资格。

这也是朱异心中的痛，一生的恨事。朱异不掩饰对门阀贵族的痛恨，对待朝贵态度轻蔑傲慢。有人劝他收敛些，他说，我出身寒门，凭实力和机遇才到今天的地步，而这帮人倚仗冢中枯骨轻视我。我对他们恭敬，他们更瞧不起我，所以不如先瞧不起他们。

朱异死去的时候，他的好朋友对萧衍说，朱异生平最大的愿望想做个执法官。萧衍满足他，死后追赠“侍中、尚书右仆射”，堂堂正正地当了一回国家级副职。应该说，如果没有侯景，朱异死了也别想当国家大员。朱异保卫台城有功，萧衍顿悟了人生，也没人议论了。面临死亡的威胁，吃了上顿没下顿，贵族们没力气举手反对。

家奴一副小人得志的模样，你朱异五十年得不到的东西，我一天就到手了，怎么样，服不服？这就是革命。这就是革命的效果。自从商汤和周武王发明了革命，革命经久不息，这就是魅力所在。

家奴的话刺激了朱异，更刺激了城中的奴隶们。三天之内，奴隶从台城逃跑投降者数以千计，这些人无一例外变成侯景的敢死队。

侯景兵员激增，后勤保障发生困难。叛军没有根据地，人多粮少，坐吃山空。石头城常平仓的大米很快吃得净光。人吃不上饭，什么纪律都不管用。侯景一声令下，抢。叛军抢米抢人，强迫老百姓挑土筑山，不管你是贵族还是平民，一律干活。

城外筑土山，城里也筑土山。打起仗来没什么贵贱之分，也不分什么有钱人和穷人，除了皇帝和太子，所有人的都要参加劳动。太子萧纲也没闲着，捧着装满金钱的银马鞍四处给将士们发工资，发奖金，许诺战后的福利。这一轮土山对攻战，台城占优，因为城里人不仅建起土山，又在高高的土山之上竖起四丈高的高楼。双方各据土山对射，箭雨昼夜不歇。萧纲不愧文人墨客，高楼起名“芙蓉楼”，高楼和土山之上的二千敢死甲兵叫称“僧腾客”。芙蓉楼可以理解，高楼用彩帛包裹，色彩斑斓。啥叫“僧腾客”，琢磨不透。假若萧纲还活着，肯定会有战地记者做专访。可惜，离我们年代太久远，而我们的穿越只能停留在纸和屏幕上。

与叛军坚固的土山相比，城内土山属于豆腐渣工程。可能因为皇宫地方狭窄，土量少，大家偷工减料，根基不墩实。再者，城中达官显贵居多，从没干过活，难以保证质量。一夜大雨，城内土山崩塌，芙蓉楼及僧腾客统统压在泥水里。

让侯景看笑话了。看笑话不妨事，叛军趁机发动进攻。敌人爬上土山，凭借土山的高度向城里放绳索，士兵们借助绳子滑向城内。梁军奋起抵抗，无奈叛军越聚越多。关键时刻羊老虎现身，指挥士兵们投掷火炬和燃烧的柴火，纵火形成火墙。城里的人们迅速筑起一道新的城墙将叛军隔到城外。

攻防战异常艰苦，朱异仍然幻想击退敌人，不听羊老虎劝告，派出一千多人的敢死队出城突击。敢死队刚过吊桥就往回跑，吊桥狭窄，士兵们互相争抢、挤踏，落水者不计其数，出去一千，回来二百。城上的人们气急败坏叹息，又让侯景笑话一回。观此情况，羊老虎又气又急，生病了，带病坚持上了一个月的班，再也坚持不下去，带着忧虑离开人世间。

城里数万军民恐惧地注视着羊老虎离去，羊侃是他们的精神支柱，建康城的保护神，羊侃走了，谁来保护他们呢？

有个人叫范桃棒

城里人不是没有机会，机会被太子萧纲错过了。

侯景喜欢有本事的人，惺惺惜惺惺。叛军向建康进兵时抓获陈昕。想当年，陈昕的父亲陈庆之孤军入洛阳，侯景只是尔朱荣帐下一名小将，仰慕地崇拜“名师大将莫自牢，千兵万马避白袍”纵横中原的传奇名将。后来有幸与白袍将军一战，结果侯景大败，终于佩服得五体投地，而今遇到明星的儿子，自然欢喜得紧。侯景与陈昕开怀畅饮，希望陈昕将白袍队再组织起来，只不过白袍军为他服务。陈昕哪里肯听，喝喝酒，扯扯皮，吹吹牛，可以陪你，组织人手替你卖命，不干。

酒喝了，菜吃了，事没办成，侯景这一顿酒席请得冤枉。侯景心道，我不是冤大头，不答应条件不给你自由。

自由，不是别人给的，是自己争取的。陈昕明白这个道理。

负责看管陈昕的人叫做范桃棒，侯景手下的大将，有五百人。北

方人敬重好汉，尤其像陈庆之那种光芒四射的英雄，陈庆之的神话传遍大江南北。范桃棒非常想知道白袍军的战绩和故事。恰好陈昕对那段历史了如指掌，他是亲身经历者，虽然中途生病回到江南，但除陈庆之外，他是唯一的当事人。

陈昕给范桃棒讲故事，讲白袍队的故事。讲来讲去，两人成了朋友。干大事必须像我父亲那样，勇猛无畏，七千人对战三十余万人，四个多月的时间攻下三十二座城池，打赢四十七场战役，攻入大魏国都。瞧瞧侯王，过淮河时多少人，八百人，包括你在内，一寸土地都没有。现在呢？拥有数万大军，眼见大梁国都到手。这才是英雄好汉。再看看你，不觉得活得很窝囊吗？

范桃棒感觉人生的成功离自己非常之近，只需要杀掉侯景即可名扬天下。别人怕侯景，他不怕。陈昕劝范桃棒袭杀侯景等人，范桃棒提出一个要求，面见皇帝。萧衍是至高无上的皇帝，又是佛教的护法，范桃棒需要精神鼓励和物质肯定。范桃棒的要求并不过份。不能陈昕说什么我就做什么，即使我相信你，手下的弟兄怎么肯相信你，莫忘记我们还是叛贼。

陈昕偷偷潜回台城报信。萧衍大喜，真是天无绝人之路。不就见面嘛，太容易。萧衍特意为范桃棒做了一面银券，就是常说的丹书铁券，免死金牌，上面刻着几行字：“事定之日，封河南王，拥有侯景的军队，外加黄金美女。”银券一分为二，朝廷留一半，范桃棒留一半。

萧衍兴奋地忙碌完，发现太子萧纲一双狐疑的目光瞅着他。萧衍心里一凉，想起自己已经交出权力，城中里里外外一把手是太子。看来太子有不同意见。果然，萧纲怀疑范桃棒诈降。萧衍转喜为怒，斥责道：“接受投降是件寻常的事情，何必疑神疑鬼。”换做从前，萧衍怎么说，萧纲只有服从的份。如今萧衍的话不再是金科玉律，接受侯景投降搞到今天这份田地，又要接收范桃棒。如果范桃棒诈降杀进城来，责任谁来负？

萧纲拒不接受范桃棒投诚，萧衍无奈。陈昕只得潜出城去再和范

桃棒商议。范桃棒想，太子不相信自己也有道理。这样办，我和部下们到达城门口主动脱下铠甲，裸身入城总可以了吧？只要皇帝与我们见一面，许诺免去罪过，奖励我们。我保证抓拿侯景献给陛下。

范桃棒越说得坦诚，萧纲越不相信。朱异又一次坚定站在皇帝身边，劝萧纲接受范桃棒投诚，拍着胸脯对萧纲说：“失去这次机会，国家就完了。”朱异知道萧纲心里想什么。萧纲心中存有侥幸，盼着诸侯的援兵。梁朝各地的军队加起来数十万，只要来一半军队勤王，解围轻松容易。朱异叹口气，幼稚啊，地方军队控制在诸王手里。谁都可以盼诸王的救兵，唯独你太子不能抱幻想。说句不中听的话，太子是诸王的绊脚石，他们都盼着你死呐，能指望他们吗？当然，朱异这话不能说出口，离间皇族那是大罪。这些罪恶的念头只能一个人在静悄悄的夜里安静地想，想的时候会毛骨悚然，都是亲兄弟啊。寒山之败，萧衍为何那么震惊，中央军主力丧失殆尽，此消彼长，地方诸王势力变强。即使没有侯景，萧衍百年之后江南必有兵变，只不过侯景把这场兵变的时间提前了。

机会如此简单，抓不住就会溜走。萧纲的犹豫让范桃棒命丧黄泉。消息泄露，侯景抓捕范桃棒和陈昕，残忍地将范桃棒斩去四肢。逼陈昕写信，再次轻减萧纲的顾虑，说范桃棒愿意只带几十人不穿铠甲入城。陈昕算得上有骨气的好汉子，宁死不屈，拒不写信，同时遇害。

萧纲等待的援兵从四面八方赶来，合州、司州、衡州、江州、西豫州、湘州诸路军先后抵达建康，荆州军在途中，萧纶所率中央军主力也已渡过长江。各路诸侯的部队越聚越多，从二、三万到十余万再到二十余万，军威盛大。各路诸侯互相不服，联军群龙无首。其实，联军有一个名正言顺的盟主，就是萧衍的六子邵陵王萧纶。皇帝和太子被围在台城里，萧纶是城外排行最大的皇子，又是萧衍钦定的讨伐侯景的总指挥官。但是，萧纶为鲁莽付出代价，不仅未能号令群雄，反而栽了一个大跟头。

萧纶性子暴躁，连皇帝老爹都敢戏弄的主儿。不管怎么说，到了

关键时候萧纶挺身而出，尽到做儿子做臣子的责任。听闻台城被围的消息，萧纶率三万多中央军急匆匆往回赶，不顾天气状况强渡大江。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大自然最是无情无义，不可怜任何人。萧纶渡江遭遇大风浪，损失了一部分船只和人马。

此时台城形势危急。叛军攻克建康城最后一座堡垒东府城，侯景拥立萧正德为皇帝组建新政府，萧正德下诏委任侯景为丞相。侯景另立中央，无疑极大鼓舞叛军士气。但是，这等于与萧衍和他的儿子们划清界限，依萧纶的火爆脾气决计容不下他。

建康附近的长江易渡之处有二，上游的采石渡和下游的瓜洲渡。萧纶选择了瓜洲渡。“京口瓜洲一水间，钟山只隔数重山。”从京口到建康距离最近。救兵如救火，萧纶的选择原本没有错。然而，这样一来，萧纶的军队与其他诸侯的军队分开来，其余诸侯多由长江上游而来，从采石渡登陆。

从战略角度来说，萧纶选择由瓜洲渡江是正确的，正好对侯景形成南北夹击之势。侯景做出相应的军事部署，派出一支军队到江乘阻击。

萧纶出征寿阳前，萧衍叮嘱过，不要急于进攻，等待各路军队会齐，依靠优势兵力取胜。论指挥作战的艺术，论战争经验，萧纶不如侯景。侯景身经百战，从下级军官一路摸爬滚打升上来。六镇大起义，东西魏大会战，侯景是以绝对主力参加的。

我们从事后看，萧纶最好的选择即从采石渡江，与各路诸侯的军队共进退。从瓜洲渡江也可以，必须协调南方诸侯军队同一时间进攻。急躁冒进，等于给侯景各个击破的机会。

萧纶急于立功，或者说有些轻视侯景，不联络其它部队，单独进攻。萧纶手下部将，寒山战役中未战先退的赵伯超提议不走大路，走小路，绕过叛军的阻击防线，出其不意，直接向台城北门广莫门突击。出奇制胜，一条妙计，赵伯超作战不勇敢，鬼点子倒是不少。资治通鉴称赵伯超被东魏军俘虏，看起来记载有误，应该先溜了，否则

怎么会回来参加萧纶的军队。萧纶认同赵伯超的作战计划。

说起来容易，做起来不易。建康北面有鸡笼山、覆舟山、蒋山，山峦起伏。萧纶的军队夜间迂回行军，迷失道路，多走了二十多里。凌晨从大山里走出来一看，哇，到了建康东北的蒋山。萧纶下令就地安营。

即使多走了二十里地，依然达到突袭效果。侯景得知台城北方出现大批敌军大惊失色，惊慌失措中下令将战利品统统送往石头城装船准备撤退，同时派出三路军队向萧纶进攻。萧纶依托蒋山地势还击，大败叛军。

此时萧纶犯下一个小小的错误。时值冬月，天气寒冷，山顶堆积的积雪尚未融化。萧纶把队伍从寒冷的山里带出来驻扎山下爱敬寺。梁军以步兵为主力，步兵适合山地作战。侯景有一支精锐的骑兵部队，适合开阔地作战。侯景迅速观察到梁军变化，亲自率军队推进到覆舟山。萧纶侧倚玄武湖摆开阵式。两军对峙到日落西山，侯景一时捕捉不到最佳战机，下令退却。萧纶阵中勇将南安侯萧骏独率手下数十名骑兵追击。

萧骏上当。侯景学寒山战役慕容绍宗的诱敌之术，故意露出破绽，抓住战机，指挥叛军反攻。寡不敌众，受到冲击的萧骏骑兵大乱，向后奔败。叛军趁势向萧纶大军杀来。面对疯狂杀到的敌人，赵伯超再次临阵脱逃。梁军抵挡不住，开始溃败。萧纶逃到蒋山天保寺，三万人马只剩一千余人。叛军火烧寺庙，萧纶弃寺逃往京口。

萧纶兵败为侯景留下喘息之机，可以安心对付来自长江上游南方的联军。此时此刻，联军为盟主之位争得不可开交。

第九章 这里的黎明静悄悄

这是一场静悄悄的战争，数十万梁朝援军坐视台城沦陷，他们在想什么呢？

激战秦淮河

人情冷暖心自知。除萧纶被打败之外，各地方的龙子龙孙连人影也不见，合州刺史鄱阳王萧范，江州刺史当阳公萧大心不错，派出一支部队来。南兖州刺史，那位出门坐防弹车的南康王萧会理确实走不开，正和萧正德的弟弟北徐州刺史萧正表打仗。萧正德做皇帝，正德家一帮子兄弟自然帮他干架。

益州刺史武陵王萧纪离得远，知道权当不知道。实力最为强大的荆州刺史湘东王萧绎倒是起程了，世子萧方等率一万马步兵走旱路，大将王僧辩率一万舟师沿江东下，萧绎总督三万精锐甲兵随后进发。三路大军总计五万余人，浩浩荡荡，声势不小，只不过走得有点慢，萧绎每天呆在船上边赏风景边下棋掷色子。湘州刺史河东王萧誉和他一个德行，慢慢悠悠，走一会儿歇一会儿。

到达建康的各地诸侯准备进兵，打仗需要指挥官，需要盟主，龙子龙孙们不到，轮到地方大员，共有四位有资格做盟主：西豫州刺史裴之高，衡州刺史韦粲，前司州刺史羊鸦仁，司州刺史柳仲礼。

羊鸦仁虽然也是刺史，有个前字。本来是司州刺史，梁军占领悬瓠，萧衍兴奋之下另设一个新州-豫州，羊鸦仁担任刺史。侯景战败，羊鸦仁弃州而走，豫州刺史有名无实，只能算前司州刺史。他可以剔除，败军之将不足以言勇，想当，大家不同意。

衡州刺史韦粲不争，推选司州刺史柳仲礼，因为柳仲礼是他表弟。柳仲礼有没有资格做盟主？有资格。梁朝讲究祖宗，柳仲礼有个

祖宗很厉害，柳元景。读过南2的朋友都知道，柳元景乃南朝名将。柳仲礼也有一项傲人的纪录，曾经打败过北魏名将贺拔胜。

柳仲礼根红苗正，又有战功，大家都满意，除了裴之高。老将军裴之高年近七旬，年龄大，资历高，而且鄱阳王萧范任命他总督江右援兵，萧范的儿子就在裴之高帐下听差。裴之高一句话把韦粲的提议否决掉，“柳节下是州将，何须我复鞭板？”柳仲礼就是个州将，刚刚提拔起来，老头子我怎么能伺候他呢！

大家热烈讨论好几天，没有结果。好在韦粲舌头灵活，亲自跑去做工作。论门第，我出自京兆韦氏，韦睿是我爷爷；论年龄，我也比柳仲礼大。为什么让他做盟主呢，就为了赶快把皇帝和太子救出来。大家争来争去，什么时候争到头，等叛军攻下台城，我们都是罪人。

韦粲三寸不烂之舌把老将军说哭了，柳仲礼的盟主之位定下来。韦粲不曾想到，他的一番苦心反把性命搭进去。

柳仲礼指挥联军向秦淮河推进，部署兵力的时候犯难。按照柳仲礼的设想，侯景善长野战，联军采取步步为营的战略，推进到秦淮河南岸趁夜色筑营。大营建起来，侯景也就无能为力。但是，有一处地方不好安排，那就是青塘。

青塘是战略要地，临近河中沙洲。夺取青塘，联军的水军船只可以开进秦淮河停泊沙洲。而且，青塘处于通往石头城的道路正中。石头城是侯景唯一一处渡口，侯景兵败，只能从石头城乘船逃跑，青塘的重要不言而喻。正因为青塘战略地位重要，叛军会派重兵争夺。各路诸侯谁都不肯去，柳仲礼想到了韦粲。

韦粲也不想去，太危险啦，极有可能全军覆没。柳仲礼道：“兄长不肯帮我，我真没办法，这个地方别人守不住。如果觉得兵少，我派兵增援你。”柳仲礼把刘叔胤的水军调给韦粲。

联军各路军队向秦淮河进兵。天不助人，当夜大雾弥漫。韦粲的七千人马迷失道路，到达青塘时三更天已过。士兵们忙着建营盘。当

年，韦睿在北魏数十万大军眼皮底下一夜之间建起一座坚固的大营。时间紧迫，韦粲未能完成爷爷的奇迹。

天刚破晓，侯景接到联军大举进攻的消息，登上禅灵寺楼阁举目远眺，一座座梁军大营沿秦淮河拔地而起。最关注的青塘方向，梁军的军营也在营建中。侯景当即点起人马直扑青塘。

叛军越过秦淮河杀到。恶战来临，副军主王长茂劝韦粲坚守待援。韦粲丝毫没有退缩，主动出击，令军主郑逸正面迎敌，刘叔胤率水军断侯景退路。韦粲摆出一副拼命三郎的架式也是情不得已，凭借未竣工的防御工事很难抵挡叛军进攻。

韦粲拼命，别人不想拼命。刘叔胤的水军抵达古禅灵渡，士兵们站在船头看两军厮杀，无一人肯登陆从背后攻击叛军。郑逸打不过侯景，败退回营，叛军趁势杀入。众人一看情况不妙，拖着韦粲撤退。韦粲抱定一死的决心，任凭部下拉拽屹然不动，指挥军队死战。

南北朝时代将领们都有部曲家兵，所带部队骨干均由自家人构成。正因为如此，梁军战斗力不强，恢复到东晋时代，勇于追击，怯于逆战。喜欢打顺风球，不习惯打恶战，遇恶仗就跑，每个家族都想保存实力。与中世纪的欧洲相比，东晋南朝的门阀贵族瞧不起武人，未能培养起一个具有忠诚、勇敢和荣誉精神的骑士集团为他们打仗。

没有一支勇敢无畏的军队难以保证财富永远存在，门阀的没落早早晚晚的事儿。侯景掘了门阀贵族的墓碑，韦粲为门阀贵族唱响最后一曲悲壮的挽歌。重文弃武的中原衣冠将成往事，衣冠风流随风飘逝。自此以后，江南注定成为奴隶们的天下，先有羯奴侯景，后有南蛮陈霸先。

此一战，韦家伤亡惨重，韦粲父子及兄弟四人以身报国，韦家亲戚死者数百人。盟主柳仲礼正在吃早饭，听闻韦粲被攻击的消息，将筷子一扔，披甲上马，手执长槊，率数十骑杀奔青塘。北方智将与南方勇将一场大战，柳仲礼舞动长槊横冲直撞，斩杀数百个敌人，叛军上千人投水而死。柳仲礼只差那么一点结束侯景的性命，长槊将要刺

中侯景时，叛将支伯仁的长刀砍向柳仲礼。柳仲礼肩膀中刀，马陷泥淖，十余名叛兵各执明晃晃的长矛齐刷刷向柳仲礼扎来。部将郭山石拍马赶到，杀散叛军救下柳仲礼。

联军目的达到，攻占青塘，军队推进到秦淮河南岸。侯景再也不敢轻易渡过秦淮河发动进攻，沿秦淮河北岸构筑防御工事，双方隔河对峙。

这一场恶斗杀得人人心惊，个个胆寒，柳仲礼初来的锐气丧尽。一方面见识到叛军的勇猛，另一方面也看到皇族和诸侯们丑恶嘴脸。只有他和韦粲拼死作战，结果自己身负重伤，韦粲一门死伤无数。此战过后，众人寄予厚望的荆州军只到了两万人，萧绎迟迟不见影子。要知道荆州那是南朝实力最强的州，战士有十万之众。既然皇子皇孙们都不担心，我操得那门子心。从此柳仲礼闭口不提打仗的事儿。

终于有位皇子来了，萧纶带残兵败将绕道来到联军驻地。萧纶后悔，若非急躁冒进损兵折将，现在他就是大军的盟主。三万军队打得剩下几千人，啥都别说了，听人家安排吧。尽管萧纶放低姿态，柳仲礼还是瞧不起。萧纶天天到大帐来请示工作，柳仲礼一脸傲慢，爱理不理。如此对待身为皇子的萧纶，其它人可想而知。

将帅不和，将领们之间也矛盾重重。有人想战，有人想守。萧嗣、萧确、庄铁、羊鸦仁、柳敬礼、李迁仕、樊文皎几位有勇气的将领聚在一起率部队渡过秦淮河，与叛军激战于东府城。

侯景把主力放在台城的南面和西面，南面防联军，西面通石头城，确保后路不被切断，东面防守力量相对薄弱。联军选择从东面撕破侯景的防线可谓聪明之举。李迁仕、樊文皎所部五千锐卒一度攻到菰首桥。菰首桥是青溪的一座桥梁，过青溪就到台城。不想两人中了叛将宋子仙的埋伏，樊文皎战死，李迁仕逃回。

樊、李两将虽然战败，此次联军的进攻战果显著，把东面的叛军从秦淮河压迫到青溪，一举切断东府城与侯景主力军队的联系。顺便介绍一下庄铁，此人原本投侯景，见联军势大，又转投回来。

侯景十分害怕，因为东府城有粮食，东府城的粮食足够叛军吃一年，如今有粮运不出来。如果派大部队去东面夺回粮道，联军主力极有可能从南面渡过秦淮河，这一仗胜负就定了。叛军无粮，优势转到联军方面，侯景急得团团转，狡猾的王伟又想出馊主意，求和。

古老的计策

求和，太古老的计策，弱者往往以求和做为脱身之计，脱延时间，摆脱不利的局面。刘邦在荥阳求和忽悠项羽，白登山求和忽悠冒顿；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求和忽悠蒋介石先生；侯景台城下求和忽悠萧家父子；听说利比亚反对派也在玩相同的手法忽悠卡扎菲。

侯景提出议和，一为避开联军初来的锐气，二为得到东府城的粮食，三为寻找最佳战机。侯景提出的议和条件非常诱人，不打了，退兵渡江回家。北约和利比亚反对派也在忽悠卡扎菲，反对派说停火；美国人说不寻求推翻现政府；英国人表态给卡扎菲留后路。

凭借多年的斗争经验，萧衍当即否决议和，怒气冲冲道：“和不如死！”姑不说议和是真是假，我堂堂大梁朝皇帝，你说造反就造反，你说和平就和平，面子上过不去，以后怎么统治人民。

萧纲想法和萧衍不同，萧衍八十六岁，那时节人生七十古来稀，您还能活几年呐，多活一年少活一年有什么区别。我不行，才四十六岁。虽然说四十六岁也不小啦，但是和您比起来，还有四十年活头，现在去死，多可惜呀。再者说，实在打不下去啦。

叛军自公元548年十月二十五日围城，到今天公元549年二月初三，整整三个月零八天。城里有没有粮食？有。叛军逼近建康的时候，聪明人已经往台城运了四十万斛米，至今没吃完。但是，光有粮食没有柴火，没有草料，没有盐，没有肉。人们扒掉宫殿挑出的木头也差不多烧尽。不吃肉没力气打仗。大伙吃马肉、吃老鼠肉、吃死人肉，顾不得瘟疫传播。三个月前男女十余万、甲士两万人，如今还剩二三万人，都是些老弱病残外加伤号，能登城作战者不过四千人。到台城里转一圈，“横尸满路，烂汁满沟。”这场仗没法打，另外，城里

人不知道援军究竟进展如何，围城三个多月，援军就算爬也该爬进台城，分明不用心、不使劲。时间耽误不起，再耽误两个月饿都饿死了。

羊老虎死了，朱异死了，城里的的主心骨都死了。萧衍万般无奈。想想也是，自己无所谓，一大把年纪，怎么也得为年青人着想。萧衍让步了，对太子萧纲叹息道：“你看着办吧，勿令取笑千载。”别让千秋万代的人笑话你，别说千秋万载的后人，两年后萧纲自己就笑话今天的决定，多少幼稚，多少可笑。

同意议和。萧衍又一次毁在萧纲手里，一世英名付流水。历史就是一面镜子，照到过去，照到今天，照到未来。如不出意料，卡扎菲很难顶住北约的欺骗攻势，他不怕死，但他的儿女们怕死，怕失去财富。世界充满谎言，实力和智慧决定胜利，拳头和脑子才是老大。早晚有一天会秋后算帐的。

双方停战。侯景如愿以偿，一次又一次提出无理要求拖延时间。先是向朝廷要地盘，请朝廷割让江右四州之地；再让萧纲的儿子萧太器到军中做人质。条件满足之后侯景提出双方会盟，联军不准再采取任何军事行动。萧衍再次照准，双方派出使臣对天盟誓，恪守条约，并正式封侯景为大丞相。侯景宰了头牛，把血抹到嘴唇上，遥对台城歃血为盟。上述表演结束，该撤军了。侯景又说，没有船怎么过江，过江的时候联军追击怎么办？双方开始商议怎么办，讨论来讨论去，十多天过去了。

此时，南康王萧会理打败萧正表率两万青兖军队入援已到长江，侯景害怕萧会理由白石垒登陆，与南方联军形成夹击之势。又对萧纲说，萧会理的军队妨碍撤军，让他到秦淮河南边去。萧纲同意，萧会理移师秦淮河南岸。刚处理完这事儿，侯景又来事了，说东魏军队已经攻占寿阳和钟离，我无家可归，先把广陵城借给我，等打下寿阳，再把广陵还给朝廷。过两天又说，联军驻扎秦淮河南岸离石头城太近，我不能从石头城撤军，必须从京口撤。萧纲又同意。

双方一来一回，一商一议，又过去好几天。猴子变身耍猴人，萧

纲倒被猴子耍得团团转。侯景一算计，时间还不够，米没运完，怎么办呢？正巧，萧纶的儿子萧确隔着秦淮河站在阵地最前沿跳脚骂侯景：“你等着！天子和你结盟，老子和你没完！”

又让侯景抓住一个理由，给皇帝上表章：“萧确这个毛头小子态度恶劣，是个危险份子，我撤军怕他会来追，必须把他调往台城。”

萧衍派人召萧确进城。萧确心道侯景算什么东西，他说干什么我就干什么。再三给皇帝写信，拒绝入城。萧衍当然不同意。萧确一天不进城，侯景一天不退兵。萧确是头犟驴，放出话来，再逼我进城，老子去荆州。

萧纶急得哭了，对儿子道：“台城围这么久，我们担忧皇上的处境，早早把侯景打发走算啦，以后怎么收拾他再说。”萧确听不进去，对老爹道：“侯景想走早走了，围困台城的军队不撤，根本不想走，我进不进城一点关系都没有。”萧纶怒道：“皇上定的事必须执行。”拿皇帝吓唬别人行，萧确唬不住，稳稳当当坐着不动地方。萧纶火冒三丈，冲身边的赵伯超道：“把这小子给我宰了，提他的人头进台城。”赵伯超多聪明，真把萧确杀了，萧纶会和他拼命。赵伯超当即拔出钢刀，斜视萧确道：“伯超识得君侯，刀不识君。”

父子闹得兵刃相见那是何苦，萧确痛哭流涕答应进城。萧纶转怒为喜，塞给儿子一篮子鸡蛋。不是给儿子吃的，那是给父皇萧衍吃的。萧衍吃素几十年了，从来不破戒。台城里蔬菜吃光，只能吃鸡蛋。议和这段时间城里城外有了联络，萧纶听说后收集几百只鸡蛋让萧确捎进城去。

萧确拐着篮子进城，城里惨不忍睹，一片世界末日的景象。大街小径满是尸体，沟里流淌死人腐烂的脓汁。进得皇宫见到皇爷爷萧衍。八十六岁的老人颤微微接过鸡蛋，泪流满面，哽咽哭泣，亲自下厨做鸡蛋。那种境地下，皇帝也没人伺候，性命不保，谁管谁呀。

一代开国之君落到亲手做煮鸡蛋的田地，放眼中国历史绝无仅有。望着皇爷爷孤单瘦弱蹒跚的背影，萧确泪湿眼帘一片模糊。

碧水蓝天，春柳轻拂，湘东王萧绎正悠悠然与幕僚萧贲下棋。荆州大军行到武昌，萧绎无论如何不肯再行。与他同样停军不进的人大有人在，河东王萧誉的船队停泊青草湖，信州刺史桂阳王萧慤的水军停在西峡口。他们的理由出乎意料的一致，等待援兵聚齐。倘若他们继续等下去，援兵永远不可能聚齐。

萧绎神态宁静，一只独眼略有倦意，轮到萧贲走棋，萧贲吃子良久不见落子。萧绎怪道：“为何不下？”萧贲轻轻吁口气道：“殿下都无下意。”萧绎一皱眉，猛然意识到萧贲不是说下棋，借谐音讽刺他停军不发无东下救援国都之意。萧绎根本不想救父亲和兄长，因为他想做皇帝。父亲和兄长死掉岂不如意。萧绎心里实实在在感激侯景，盼着跛奴早早成就大事，怎么肯去妨碍。萧贲说中心事，心中秘密竟然被他人窥破，不禁恼羞成怒。萧绎强忍心中不满，这件事拿不上台面，更不要说治萧贲的罪。

朝廷与侯景议和的信函传到萧绎手里，萧绎想了想，瞥了一眼萧贲笑道：“不必再下啦，朝廷与侯景讲和，我军即刻班师。”萧贲不假思索道：“议和分明是假，侯景若放下武器，不待过江，小孩子都能杀他，他有这么傻吗？殿下拥兵十万，未见到叛贼便退兵，为什么？”

萧绎恨得牙根痒痒，为什么？你说为什么？我若不撤退，恐怕侯景真的议和退兵啦。萧绎面露微笑，心道：“亏你还叫我叔叔，让你多管闲事，回头宰了你。”

正直的萧贲未能躲过心狠手辣的萧绎的毒手，萧绎找个理由杀了他。但是，比萧贲狂的人还有，徐怵是一个。身为武陵王萧纪参军的徐怵不断催促发兵救援台城，萧纪抱着和七哥同样的心思，拒不发兵。事后萧纪诬陷徐怵谋反，且假惺惺对徐怵道：“顾念交情一场，我放过你的儿子们。”徐怵讽刺道：“生儿悉如殿下，留之何益！”徐怵这句讥语让他的儿子们命丧黄泉。

世界需要正直的人，而正直的人往往得不到好结果。人们有权力置疑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唯心理论，但有一点毋庸置疑，迫害正人君子的人一样得不到好结果，因为他们将被广大善良的人所唾弃。对

父亲和爷爷的生死置之不理的萧绎、萧纪、萧誉和萧慥们均未得到好下场。

转眼一个月过去了，侯景再次成功拖延时间，不仅东府城的米全部运进叛军控制的石头城，而且梁国实力最大的荆州军从武昌撤回江陵。侯景兴奋异常，直斥梁武帝及太子萧纲十项大罪，撕毁条约，背弃盟誓，再次掘开玄武湖的水，水淹台城，叛军四面进攻。

静坐战争

从来都是萧衍玩别人，这回被猴子玩个团团转。打了一辈子鹰，到头来被鹰啄瞎眼。萧衍又羞又怒，生气上火没办法。城里只有四千能喘气上城打仗的人，剩余的人虽然能喘气，但拿不起武器。城里人只能指望援兵，人们听说柳仲礼是盟主，把柳仲礼的爹搬出来。你柳仲礼可以不管我们，总不能不管自个的爹吧？

柳仲礼的父亲柳津爬上城头声嘶力竭地呼喊儿子：“你的君主、父亲都在城里遭难，你却在外逍遥快活，不肯尽心竭力作战，百世之后的人们会怎么评价你呀！”

东面的联军打到青溪，已经看到台城的城墙，有人听到柳津的喊话，急忙转达给盟主。柳仲礼此时正在大帐里听歌看舞，饮酒作乐。联军的军纪不严，上司们吃喝玩乐，士兵们欺压百姓。联军进京以来，尤其打过秦淮河的部队看到叛军抢珠宝、抢美女、抢古董，发了大财，手心痒痒，学叛军搜刮老百姓。谁让建康城富甲天下呢？居民们算看透了，什么官军，什么叛军，都一个样子，土匪！

停战大半个月，每个人都有时间静下心来理一理思路。柳仲礼曾经和侯景隔着秦淮河交流过，侯景还派人送了一件金环做为礼物。经过不断琢磨，柳仲礼发现一件有趣的事情，侯景攻入台城非但不是坏事，反而是好事。为什么这么说呢？侯景拥立萧正德做皇帝，如果打进城去，天无二日，国无二主，必然杀掉萧衍父子。到那时柳仲礼再率领群雄杀死侯景，替皇帝报仇，拥立新皇帝，那么他就是第二个侯景。萧纶对此似乎心照不宣，否决掉萧骏三道进兵的建议。

秦淮河和青溪南北两重天，河的北面上演莫斯科保卫战，河的南面这里的黎明静悄悄。

任由老爹喊破嗓子，儿子按兵不动。柳津对萧衍哀叹道：“陛下有邵陵王，臣有仲礼，不忠不孝，如何平定叛乱！”

最无耻的人不是萧纶，萧绎等人更无耻。萧家子孙中并非全是无耻之徒，被人们讥笑为“胆小鬼”的萧会理铁心救台城。事实证明萧会理非但不胆小，而且勇猛坚毅，只有他在台城最危急关头联络羊鸦仁和赵伯超部向叛军攻击。仗打得不顺利，羊鸦仁失约，赵伯超逃跑，萧会理一战损失五千人。

再也无人肯站出来，台城陷落早晚的事。重压之下，城中出了叛徒，汉奸们引导叛军杀进城来，萧确奋勇拼杀，怎奈叛军越涌越多。眼看大势已去，萧确从城头放下绳索，顺着绳子滑下城来，飞也似进宫报信。

血染衣袖的萧确脚步踉跄、神色慌乱地推开宫门，抢进宫去，大叫道：“台城失陷啦！”萧衍刚刚和衣卧下，闻听此言，出奇得宁静，静静躺在床上不动，神色不变地问道：“还可以再战么？”萧确回答道：“不能再战啦。”萧衍一声叹息，说道：“自我得之，自我失之，亦复何恨。”

萧衍算不上中国历史的亡国之君，但梁朝实实在在亡于他的手里。侯景列举的十项大过失虽然有的比较牵强。比如说萧衍喜欢祥瑞，不把地震等自然灾害当作天谴；说萧衍曲解六艺，排斥正宗儒学，搞王莽那一套。其实什么算正宗儒学，人们理解的儒学都是后人解释的。孔子大师一句话，大家开始解释，孟子一套，荀子一套，董仲舒一套，王莽一套，程朱一套，陆王一套，梁漱溟、熊十力一套，从当时的社会需要和自己的理念出发，各说各的。凭什么不允许萧衍来一套，解释六经，不能算错误。

但是，也有很多指责可谓诛心，大体反应了当时梁王朝社会存在的弊端。第一，货币混乱，通货膨胀；第二，机构臃肿，人浮于事，

侯景有话，官太多，像烂羊头、烂羊胃一样不值钱；第三，任人唯亲，有才干的人得不到提拔，除了皇族子弟就是门阀贵族；第四、崇佛；第五、官员贪污腐败；第六、社会风气奢侈、轻薄；第七、皇族不和，皇子们不忠不孝，皇帝有难，无人肯真正出力。

侯景围台城这段时间，萧衍也在思考，究竟什么原因使建康的一部分人民背弃自己，心甘情愿帮助叛军。我给你们带来半个世纪的和平，解决了温饱，建康人民的生活水平已经达到小康，包括那些奴隶。贫富分化固然很大，但是有哪个社会绝对公平，至少我萧衍没有看到。事到如今，萧衍仍然不服气，煮熟的鸭子嘴硬。我得到的东西，自己把它弄丢了，没什么可惜的。也就是说，我尽力了，换谁都没用。

达到萧衍水平和境界的中国皇帝凤毛麟角，可能武功比萧衍好，但是文采比不过；可能文采出众，但是武功又不如萧衍；也可能文武全才，但是下棋未必赢得了；即使文韬武略，琴棋书画皆通，佛学造詣、道家修为、占星术又比不了。梁之前，史书都是断代史，萧衍曾经主编过六百卷《通史》，自负地对群臣说：“我造《通史》，此书若成，众史可废。”萧编通史到宋朝失传，否则司马光的《资治通鉴》无必要从战国写起。

萧衍有自负的资本，可惜他是皇帝。中国历史有个规矩，成者王侯败者贼，只要失败了就是贼，因为历史由成功者书写。哪一个末代皇帝不是贼，远的不说，蒋介石先生不也是蒋匪么。历史不能由官方去写，那样写千篇一律。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应该感谢汉武帝对司马迁先生施了重刑，以致于我们能看到无韵之离骚，当然这么说不是很道德。

“自我得之，自我失之，亦复何恨。”达到萧衍的境界，生死已然身外之物，也只有将生死荣辱置之度外，才能有这般的豁达和洒脱。纵观古今亡国之君，有杀身成仁者，有忍辱偷生者，似萧衍这般宁静淡然，从容淡定，恐怕前无古人，后亦无来者。去年网络流行的一句话用在萧衍身上非常恰当，神马都是浮云，生命是，皇冠是，国家也

是。

萧衍没有像纣王、崇祯皇帝那样自杀，没有像北魏孝武帝和陈后主那样逃跑，也未像宋徽宗和宋钦宗那样躲起来不见人，而是登太极殿正式召见侯景。

侯景进城

侯景趾高气扬地迈上太极殿的石阶，身后顶盔贯甲全副武装的五百名甲士相随。侯景有资格傲慢，一年前如同丧家之犬，而今大国征服者。侯景一跛一跛地迈着步子，谁敢笑话我，我砍下他的一条腿。

侯景的傲慢只表现在太极殿外，进了大殿，立即感受到无尽的压抑。须发皆白的老皇帝萧衍不怒自威，宛如一尊古佛高踞须弥宝座。在胜利者面前，萧衍依然展现出皇帝的震慑力和至高无上的尊严。侯景不由自主地跪倒身躯，以额触地，行参拜大礼。其后由典仪官引导至三公榻前落座。萧衍神色不变，静静道：“卿在军中日久，真是劳苦功高啊！”

听着老皇帝的讽刺，侯景不敢仰视，一时间说不出话来，汗水不由自主从额头流下打湿脸颊。萧衍接着问道：“卿何州之人，敢到这里来，妻子儿女仍在北方吗？”这些都是很简单的问题，侯景竟然紧张地答不上话来，倒是站在殿下的叛将任约心情淡定，替侯景答道：“下臣侯景的妻子皆为高氏屠杀，只身一人归附陛下。”

接下来，萧衍问了一个不该问的问题：“当初渡江时有多少人？”这回侯景镇定下来，这是他引以为傲的一件事，结结巴巴答了两个字：“千人。”萧衍又问道：“围台城几人？”侯景又回答了两个字：“十万。”萧衍仍然问下去：“今有几人？”可能萧衍认为侯景围攻台城肯定损失了不少人马。侯景的回答平添一股豪气：“四海之内都是我的人。”萧衍猛然醒悟，这句话不该问，当即低头不语。

侯景吹牛了。你现在还被梁军包围着呢，说什么拥有四海。有时候人就需要吹牛，尤其做大事的人。吹牛皮长志气。先莫管别人信与

不信，吹上一顿再说。人们穿名牌，开名车，购古董、字画，买豪华游艇，买飞机，未必有那种闲钱。也是一种变相的吹牛，向对手示威，抬高自己的社会地位，结交更高层次的朋友，容易办事。

侯景不是不会吹牛皮的人，南北朝社会环境从小将侯景塑造成一个低等人。别看侯景咬牙发狠，发誓将贵族们的女儿配给奴隶，实际内心深处有种深深的自卑。这种自卑感根深蒂固，深入骨髓。在北方是个贱民，在南方更是个贱民。侯景的思想远远达不到毛泽东同志“敢教日月换新天”的高度，也达不到洪秀全“太平天国”的境界，连一句“王侯将相宁有种乎”也呼不出口，无非一个宇宙大将军的命。侯景所能想到最伟大的事情无非做个宇宙大将军。将军再大，哪怕大到乾坤，大到宇宙，也是个将军。有没有文化并不在于你读多少书，识多少字，在于你的思想境界，能像陈胜那样说出“王侯将相没有种”的话，你就是大字不识一个，也算个哲学家，而不是一个奴才。

没文化太可怕。钱越多、官越大越能体会到这句话的意义。钱多官大，社交圈子不同，社会知名度也不同。别人说话，你听不懂，搭不上腔，偶然搭上一句话让人家笑话半天。

从面子上讲，当今中国的暴发户们应该感谢毛泽东同志。第一，把人家积累多年，甚至上千年的私人财产收归公有，你才有机会暴富。第二，文化革命把一切文化都砸得稀烂，当你有钱的时候才不会感到羞惭，因为身边都是些没有文化的人。

侯景可悲之处在于没有伟大的舵手给他开路。混到征服者的份上，登顶上流社会，睁眼一看，渺小啊。自卑并不是对方比你行，而是自己觉得不行。侯景战战兢兢离开太极殿到永福省见太子萧纲。太子身边的侍卫们都吓跑了，萧纲面无惧色，神色自若。侯景大咧咧进得屋来。太子侍臣徐摘告诉侯景：“侯王，进来拜见要遵守礼节，怎么能这样。”言外之意，乡下人，别不懂礼貌。

侯景跪下磕头。萧纲和他说话，侯景又答不上来。南北朝好玄学，萧纲整天满口老庄，说出话来云山雾罩。侯景听不懂是一方面，另一方面肚子里没货，搞不出什么好词妙句，更没有什么闪烁思想火

花的精辟名言。

侯景见过萧家父子后对自己的临场表现感到十分惊讶，冲身边亲信说：“我戎马一生，面对刀丛箭雨心情平缓，毫无惧意。今见萧公，不由自主的恐惧，难道是天威难犯！我不能再见他啦！”

侯景未能意识到思想层面与萧衍的差距，将恐惧心理归结为天子的威仪，认为皇帝的与众不同在于包装。所谓“佛要金装，人要衣装。”把一块普通的石头放入名贵的盒子里，那么这块石头的价值会水涨船高。皇帝的冠冕、仪仗、侍卫、乘舆都起盒子的作用。将盒子毁去，石头也就恢复本来面目。于是侯景下令撤掉两宫的侍卫，故意纵容将士们哄抢皇帝的车辆、服装，连宫女也抢了个一干二净。如同扒掉人的衣服，让他赤裸裸站到人前，这种情形下还能保持做人的尊严和威仪么？侯景的认识不能说没有道理，但是，那只是针对平凡的人。萧衍心中已无畏，故而冷静和镇定远超寻常人。侯景自始至终未能让萧衍屈服，所安排的官员，萧衍一概不准。有人在他面前提及“侯丞相”，萧衍必大怒，斥责道“是侯景，何谓丞相！”

面对萧衍的不合作态度，侯景无可奈何。他不可能废掉萧衍，因为台城之外尚有梁国二十余万大军，梁国大部分国土控制在萧衍的子孙手里。他只能做“挟天子令诸侯”的人。叛军破城的那一刻，侯景所做第一件事即是派人保护皇宫，将企图杀死萧衍和萧纲的伪帝萧正德挡在门外。

萧正德过了两个多月的皇帝瘾，降格到大司马。如果事前告诉萧正德，拿出家里所有的钱财做叛贼，奖励是大司马，他肯定不会干。萧正德想做皇帝，侯景也是这般许诺，信誓旦旦说破城之日决不留下萧衍父子。萧正德很傻很天真，竟然相信侯景这种真小人会说真话。

摘去头上的皇冠，萧正德悔之不及，以泪洗面，哭诉的对像竟然是伯父萧衍。看着给他和国家带来巨大痛苦的叛徒侄子哭泣哽咽的表情，萧衍并未破口大骂，只是淡淡吟了一句诗：“啜其泣矣，何嗟及矣。”（抽噎哭泣双泪垂，追悔莫及向谁告。）这句诗出自《诗经》，描绘一个被无情男友抛弃的女孩失恋痛苦流泪的样子。骂人不吐脏

字，笑话人不吐脏字，这是大师级的文化人。这首诗前面还有一句，遇人之不淑矣。怪谁？只能怪你眼瞎交了个无情无义的男朋友，嫁了个中山狼，萧衍讥讽萧正德像个弃妇：“哭得这般伤心，感叹不能和他在一起了吧！”

和萧正德一样失落的人还有联军盟主柳仲礼。他没有等来皇帝被害的消息，反而等来一纸宣布诸军解散的诏书。柳仲礼召集各路诸侯商议，萧纶第一个表态，“怎么办，我们听你的。”

柳仲礼良久注视萧纶的眼睛不说话，他清楚六皇子内心深处的想法。六皇子希望自己下达进攻的命令，而且暗示得很明白，听你的，获胜之后自然还是听你的。诸将似乎义愤填膺，王僧辩和裴之高道：“将军坐拥百万大军，致使皇宫沦陷，正当决一死战，有什么可商议的！”

此时进攻，名不正言不顺。大家说得很好听，有多少人肯卖力气，别忘记皇帝和太子在人家手里。以前是保皇党想打，现在是保皇党不想打，同样人心不齐。打败了，身败名裂，打赢了，万一皇帝有个闪失，这是一项罪恶的把柄。但是，就此接受诏令宣布解散的话也太丢人了。柳仲礼想了一个办法，不表态。既不说解散也不说进攻，就这么耗着。

耗不起的人都走了，先是皇子皇孙，后是各镇诸侯，最后只剩下柳仲礼、柳敬礼、羊鸦仁、王僧辩、赵伯超五镇诸侯，五人大开辕门向侯景投降。五人中只有柳仲礼的弟弟扶风太守柳敬礼另有想法，他想干掉侯景。

诸将入台城先参见侯景后拜见萧衍，老皇帝静静安坐，一句话也不说。此时无声胜有声，萧衍的愤懑可想而知。

侯景试图拉拢柳仲礼等将领对抗各地的皇子皇孙，留下柳敬礼、羊鸦仁做京官，让柳仲礼和王僧辩继续回地方任职。侯景忽略了一个人，一个至关重要的人，那就是王僧辩。放走王僧辩是侯景最后悔的事情，他没有料到这位湘东王萧绎的参军、竟陵太守竟然是南朝为数

不多出类拔萃的将领。正是由于王僧辩成功取得巴陵阻击战的胜利，侯景重蹈曹操赤壁覆辙，二十万水军兵败大江，从此走上下坡路。

侯景轻视王僧辩，看中柳仲礼。柳仲礼西归之日，侯景江边设宴送行，紧紧握着柳仲礼的手说道：“天下之事尽在将军。郢州、巴西托付给你了。”侯景向柳仲礼许下重愿，希望柳仲礼帮自己平定长江中上游诸州，到那时自然裂土分封。自诩大英雄的柳仲礼有机会杀掉侯景，因为他和弟弟柳敬礼事前商议好，酒席之上由柳敬礼抱住侯景的身子，柳仲礼拔佩刀斩杀。

送别的宴席暗伏杀机，柳敬礼几次示意哥哥发出行动暗号，柳仲礼见侯景身边甲士林立，保安措施严密，主动放弃暗杀。

除掉侯景的机会失去了，侯景自封梁朝丞相，挟天子令诸侯。挟天子令诸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听与不听全在诸侯们。有成功者，有失败者，曹操成功，董卓失败。所以三国袁绍和刘表等人弃汉献帝不顾也在情理之中。侯丞相面临的局面依然严峻，江南之大，只有建康城在侯景控制范围之内，侯景说的话根本没人听，何况净居殿尚住着一位拒不合作的天子。

侯景不敢见萧衍，派太子萧纲去劝。萧纲泪流满面地劝说父皇与侯景合作。萧衍冷冷道：“谁让你来的！如果社稷有灵，国家仍能匡复，如其不然，哭有什么用！”

萧衍志气凛然，侯景生气了，不敢见不等于没有办法收拾你。萧衍不合作，侯景也不合作。你不批准我的计划，我就不给你吃饭。该吃三顿吃一顿，该吃二两馒头就给半两。

五月的建康，气候闷热，老翁萧衍躺在床上口中发苦，向侍从索要蜂蜜。不是纯蜂蜜，而是一种蜂蜜制的饮料。大家知道蜂蜜有润肺止咳、促进消化、消炎等功效。古代贵族对蜂蜜情有独钟，尤其老年人。三国袁术兵败时也想喝蜂蜜饮料，结果找不到，吐血身亡，活活气死了。萧衍也是如此。左右侍从告诉皇帝，侯景不给蜂蜜，没有蜂蜜无法调制饮料。纵使萧衍淡定豁达，堂堂一国之君混到没有蜂蜜水

喝，怎么能不生气。老头子“嗨！嗨！”两声，去世了。

回顾萧衍的一生，奋斗过，成功过，失败过。平淡过，辉煌过，失落过。可谓品尝到人生的酸甜苦辣。若非晚年侯景之乱，萧衍在中国历史足以与乾隆皇帝比一比文治、武功和寿命。萧衍比乾隆少活两岁，白手起家，以一州之地平定天下，开启江南五十年繁荣，取得钟离大会战胜利，拓土开疆，白袍军一度攻克北魏国都。可惜晚年名节不保。世人对萧衍最负面的评价即是：晚年昏愤。昏愤么？从侯景之乱的种种迹象看，答案是否定的，不是昏愤，而是聪明过头。

我们从他和中国禅宗始祖菩提达摩之间的对话中看到一个真正的萧衍，也给出他人生失败的原因。萧衍曾经自负得意地问达摩：“我做了这么多事有多大功德？”达摩道：“无功德。”萧衍又问：“何以无功德？”达摩说：“此是有为之事，不是实在的功德。”

“有为之事”，四字可为萧衍一生真实写照。萧衍所做的每一件事都有目的，背叛竟陵王萧子良，欺骗齐明帝萧鸾，起兵攻打东昏侯萧宝卷，佞佛愚民，发行铁币，对待侯景两面三刀，包括为女儿选择夫婿，无不显示其自私自利的性格。真正的大功德，真正的大慈悲，不是特意去做，而是发自内心。萧衍的一生不停地算计人，到头来聪明反被聪明误，竹篮打水一场空。

萧衍死了，侯景在江南的故事没有完，刚刚开始，一幕幕暗杀、兵变、战争的大戏等着他出场，精彩故事一个接一个。但是，现在我们必须转过头向北望，因为大江之北一个大人物去世了。同年八月，东魏国大执政官高澄死了，死于一场偶然的事件，被一个平凡的不能再平凡的厨师杀死。世界上没有偶然的事情，偶然的背后总有因果。

第十章 高澄遇刺谜案

“日中则昃，月盈则食。”太阳到了正午慢慢向西方坠落，月亮极圆时便会发生月蚀。自然界如此，人生也是如此。人的体质和智力达到最佳时期会开始慢慢变弱。故而人生最危险的时刻莫过于达到事业的顶峰期。二十九岁的高澄一只脚迈进人生最高的殿堂，一时间危机四伏。

水淹长社城

三年间高澄一手抚平因父亲高欢去世引起的国家动荡。粉碎保皇党的政变；大败十万梁军于寒山；把跛脚猴子赶到江南祸害梁朝去了；西魏抢占河南七州十二镇，高澄派高岳、慕容绍宗、刘丰生诸将收复失地。

萧衍和侯景兵败意味着西魏对河南的军事占领已经走到尽头。高澄决不会允许西魏军占有河南土地。西魏河南军队总指挥官王思政对此有着清醒的认识。

西魏权臣宇文泰不看重河南，并非不喜欢河南，而是考虑到以西魏国现有国力很难与东魏争河南。河南对东魏来说太重要了，东魏已经丢掉皇帝，再把北魏国都丢了，正统性更难保证。从军事角度看，西魏军占领河南直接威胁到东魏新都邺城。宇文泰与高欢为争夺河南打了两次大会战，每次都是先赢后输，裤衩都输掉了。第一次宇文泰逃得晚上睡不着觉；第二次若非高欢追击不够坚决，关中能否保住尚不可知。另外两次战役-小关、沙苑之战均发生在河南之外的地方，包括玉璧，西魏都打赢了。

从兵员配置上可以看出宇文泰不重视河南的战略思想。西魏最精锐的军队武川军团扩编为府兵，分属六大柱国、十二大将军。莫说柱国，直接统领军队的十二大将军无一人驻防河南。也就是说，一旦东

魏向河南发起总攻，宇文泰不会派大军决战。

做为汉人，王思政对河南土地抱有根深蒂固的感情。明知不可为而为之。为此，王思政拒绝将河南行台驻地由靠近东魏国的长社城移到靠近西魏国的襄城。王思政对朝廷亮明态度：“我守颍川，敌军水攻一年之内，陆攻三年之内无须派救兵，过期之后，请朝廷斟酌。”如果敌人够聪明的话用水攻，我守一年，陆路进攻，我守三年。王思政有意用自己的力量拖垮进攻的敌人，到那时你们还不敢出兵决战吗？

王思政不是吹牛皮，他做到了，守了信。击败侯景后，东魏大军包围王思政于颍川。东魏水淹长社城，前后两次出动兵力达到二十万人，史载“倾国之师”。战争开始于公元548年四月，持续到次年六月，王思政率八千勇士整整守了一年零两个月，使东魏军付出惨痛的代价。击败侯景的战术大师慕容绍宗及优秀将领刘丰生均死于此役。

慕容绍宗和刘丰生之死有一定的偶然性。东魏军堵塞洧水淹长社，两位指挥官去围水的大坝视察工作，不成想刮起沙尘暴，两人急忙跑进楼船里避风。更令人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暴风刮断缆绳，大船向长社城飘去。城里人用长钩拉住船，向船里放箭。为避免被射成刺猬，两位指挥官跳水逃生。慕容绍宗水性不好，跳到水里淹死了。刘丰生水性不错，可惜游得太慢，被乱箭射死。

据说慕容绍宗前些日子照镜子有过预感，对人说：“我二十岁就有蒜发，昨天蒜发忽然没了。蒜者，算也，难道我的聪明才智尽了？”古代称白发为蒜发，慕容绍宗年青生白发，与血液有关，和谋略恐怕没什么关系。白发突然没了倒是件奇怪的事儿。不管怎么说，两人真的好倒楣，尤其慕容绍宗，被高欢雪藏十多年，好不容易出人头地做回大事业，却不明不白丢掉性命。真如挽歌《薤露》所唱，“薤上露，何易晞。露晞明朝更复落，人死一去何时归！”人的生命如同草上的露水，太阳一出也就没有啦。

再不出兵增援要被别人看笑话了，宇文泰按照事前约定，一年后派柱国大将军赵贵率军队由穰城（今河南邓州）北上增援。赵贵的军队经南阳盆地北上，行军路线地势低洼，面对淹没道路的大水，只能

选择停军不进。

西魏国救援王思政有不少选择，或者从玉璧进兵山西，或从潼关进攻洛阳，均可牵制东魏国兵力，减轻王思政承受的军事压力，又岂止南阳盆地一条路。

宇文泰没有与东魏军决战的想法。王思政的战略思路固然不错，中原为四方中枢，必争之地，古有逐鹿中原之说。以前宇文泰也是基于此项战略思想与高欢争天下。

经过两次挫败之后，宇文泰的想法发生了一些转变。对待侯景投降的瞻前顾后与之前倾国之兵接应高仲密叛逃形成鲜明对比。中原四面受敌之所。下过围棋的人都懂得一个最基本的道理，金角银边草肚皮，腹心地带最难以经营。西魏没有足够的实力越过三川河谷与东魏争洛阳和许昌。（南北朝与三国的地名有所不同，颍川及其治所长社城与许昌大体同属一地。）这也是宇文泰没有派出大部队进占河南的原因，那样的话又是一场大决战。

宇文泰现在的眼光不再向中原看，而是投向巴蜀和荆襄。侯景乱梁使宇文泰更加坚定了这样一种思路，欲想争霸中原，夺取天下，必须经营好边角之地，取四川和湖北巩固壮大自身。

为了国家大战略，牺牲一枚棋子太普通不过，王思政注定是牺牲品，而且王思政并非宇文泰嫡系。他的发迹不是靠宇文泰而是靠北魏孝武帝元修。王思政固然一再向宇文泰示好，但人心隔肚皮，谁知道人内心深处真实的想法。身为西魏国权臣的宇文泰不能不提防一切与皇族有瓜葛的势力。

王思政死，由他死去吧。宇文泰这样想。

名将慕容绍宗和刘丰生之死在东魏军队及朝野涌起轩然大波，军队士气低落，臣民惊讶丧气。陈元康劝阿惠及时挺身而出：“这是天赐良机给大王。大王虽然打败侯景，但侯景是内贼，大家会说您只会打内战，欺负自己人，内战内行，外战外行。颍川陷落在即，大王正可

将功劳据为已有。”

此时阿惠已非吴下阿蒙，晋位齐王，正式拜相国。无功不受禄，受禄要有功。高澄立刻点起步骑十万浩浩荡荡兵发长社城，下山摘桃子。和慕容绍宗及刘丰生相同，高澄亲自跑到建筑工地监督拦河大坝工程。高澄幸运得多，有慕容绍宗的前车之鉴，别说沙尘暴，即使发生龙卷风，也不会去坐船啦。齐王亲自督阵，士兵和民工们仍然不给力，拦河坝三次决口。高澄大怒，在我眼皮子底下敢搞豆腐渣工程。一声令下，将背土的人和袋子一齐推下去堵塞缺口。

高澄不算心狠手辣的人，但发起火来一样非常之可怕。高澄此人最大的优点在于有坚忍的精神，轻易不发脾气，不轻易杀人，可能被高欢用棍棒拳脚练出来的。比如他处理侯景家属一事。侯景的母亲、弟弟、妻子、儿女早在侯景造反时就被高澄抓起来了，双方作战，直到侯景南逃，高澄一直没有处理他们。因为他们仍然有利用价值，一方面对侯景有所牵制，另一方面也给侯景回归留有余地。

侯景会错意了，认为高澄不杀他的亲属有意拉关系。侯景兵围台城时向高澄示好，说他即将掌握梁朝的军国大权，希望高澄放掉他的妻子儿女。高澄答复是：五个儿子中大儿子先剥脸皮，然后扔到大锅里煮掉，剩下的小儿子们集体阉割。

侯景自以为大功将成，有与高澄谈判的筹码。其实在高澄眼里，家属的利用价值已然失去作用，侯景决不会再北归，可以报复一下侯景的叛逃之仇。剥脸皮、割蛋蛋两项报复措施明明白白告诉侯景，第一，你不要脸；第二，让你无后。

援兵止步不前，大水冲刷着城墙，长社城的陷落不可避免。八千人打剩三千人，王思政坚守了一年零两个月，洪水冲坏城墙。东魏军杀进城来，将王思政包围在城内的土山上。

高澄爱才，尤其爱忠义之士，想了一个花招保住王思政的命。他对城里人说：“有送王大将军投降者封侯，若王大将军有半点损伤，左右亲信皆斩。”这等于断了王思政死路，身边的亲信们轮班蹲点，昼夜

看护王思政，就怕王思政自杀。城破之日，王思政仰天大哭，向西跪拜，挥刀自刎。众人早有准备，抱身子的抱身子，扯胳膊的扯胳膊，理由说得震天响：“您常说，拿您的人头可以换富贵。如今反过来，您的命才能保全一城的人。您死啦，等于全城的人都死了。”

王思政没死成，手下的将士也都活下来。王思政在战场上虽然打败了，却赢得大多数人的尊重。高澄待他礼遇隆重，也有人不服气，卢潜对高澄道：“王思政不能以死保全气节，有什么值得看重的。”按照此种人的看法，打败仗要么战死，要么自杀。姑不论说这话的人事到临头能否做到，世界上生命最珍贵，不管为谁做什么事，生命是底线，不可践踏。按照所谓愚忠理论，关云长岂不是出名的大叛徒。

做为西魏的降将，《周书》为王思政立传，赞美道：“忠节冠于本朝，义声动于邻听。虽运穷事蹙，城陷身囚，壮志高风，亦足奋于百世矣。”

人的品格是否高尚只能由事实来说话。王思政任荆州刺史时，部下修城墙挖出三十斤黄金，夜间悄悄送来。天知地知你知我知，换你怎么办？换上当今社会任何一位国家公务员，怕也悄悄收将起来，又不是受贿的钱，大不了给部下升升职。王思政上缴国库，一克不留。西魏国改革分土地，王思政分到一处田园，家人种上桑果。在外领兵的王思政回到家里听说后大怒，把果树全拔掉了，边拔边道：“匈奴未灭，去病辞家，如今大贼未平，治什么产业！”这就是王思政的不对啦，搞点灰色收入可是全中国官员的心声，何况是自家的资源。

历史给雄心万丈的王思政开了一个玩笑。如果王思政平平淡淡做事，定会在关陇门阀中占有一席之地，百年之后王家不会寂寥。话又说回来，哪一个家族能保证长盛不衰，数百年后，兴盛于北周、隋和前唐的关陇门阀岂非化为历史长河中的一缕轻烟。

高澄的女人们

高澄出出手，大地抖三抖。接连击败侯景与西魏，恢复东魏国疆域，高澄威信在臣民们心目中抖然提升一个档次。人们不再视高澄为

黄毛鲜卑小儿，高澄的野心极度膨胀起来，似乎看到至高无上的皇冠向他招手。高澄想做皇帝。皇帝不是随随便便想做就做，高欢威震四海尚不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年轻人有朝气，高澄不管那套，密谋小组成立了。

密谋小组由四人构成，高澄是头头，还有散骑常侍陈元康、吏部尚书杨愔、黄门侍郎崔季舒。

陈元康和崔季舒，大家想必非常之熟悉。高欢曾说过，陈元康必与我儿相抱死，足见陈元康与高澄的亲密关系。崔季舒与高澄是狼友，高澄寻花问柳多由崔季舒拉皮条。崔季舒甚至为高澄开了臣子暴打皇帝的先例，揍了孝静帝元善见三拳。皇帝可以杀，可以废，不能侮辱，过份了。

杨愔，北朝高门望族，标准的弘农杨氏，隋朝皇室即是冒充他的家族。杨愔是高欢的女婿，高澄的妹夫。虽然是妹夫，但杨愔比高澄大九岁。大家要特别留意杨愔这个人，了不起啊，娶过高欢两个女儿，其中一位即是孝静帝的皇后，以后的历史他就是主角啦。

密谋成员有了，接头地址选在邺城东柏堂。东柏堂不是齐王府，那是个什么地方呢？高澄养小三的别墅。

高澄当世美男子，史载“美姿容，善言笑，谈谑之际，从容弘雅。”容貌英俊，举止风流，谈吐诙谐不失风度翩翩。如此帅哥怎么会不讨女人喜欢呢？高澄不仅继承高欢英俊的外表，且承继高欢旺盛的性能力。高欢一生有十五个儿子和六个女儿，这是最保守的估计。不算夭折的小孩，十五个儿子毫无疑问，但女儿们未必全部载入史册。高澄十二岁尚孝静帝元善见姐姐冯翊长公主，十七年婚姻生活，生下六个儿子，两个女儿。

高澄有一点不像高欢，高欢整天一付庄重严肃的表情，内心掩藏很深，不多说话，闷骚型深沉男。高澄的聪明流露于外表，眉目传情，举止风流，私生活轻佻放荡。这种人，唐之前称之为“王孙公子”；宋元时称之为“衙内”；现今社会叫做“官二代”。我们已知高澄搞

过三个女人，两个得手，一个未得手。父亲的宠妃郑大车；薛置书的妻子元氏；高仲密的妻子李昌仪。

论及高澄与郑大车的风流韵事，说高澄调戏郑大车，莫如说郑大车勾引高澄，鸳梦惊飞时高澄仅14岁，当时年少春衫薄。那是他第一次和人妻偷情，敢偷小妈足见高衙内的胆量，结果打得屁股开花不说，差点废去世子之位。高澄色心不改，调戏元氏未曾得手，又去调戏李昌仪，把人家的衣服都撕破了。这一次的代价更加惊悚，引发东西魏一场大会战。好在战争打赢了，否则高衙内又要吃不了兜着走。

李昌仪出自名门望族，东魏国公认的大美人，“艳且慧，兼善书记，工骑乘。”如此聪明美艳、文武双才的女人，云雨巫山春风几度后，高澄悄然远去。李昌仪似乎并不得宠，未给高澄留下一儿半女。高澄生出厌倦之心，我想很大程度在于李昌仪心机太深。心机深沉的女人喜怒哀乐深锁于心底，没有感情的女人不完整。

父亲去世，高澄又踏上寻花之旅。一朵又一朵，拈起，随风飘落。都道哥有钱有势，谁知哥心中寂寞。天下女人不少，却无一人长相知。

芳草遍天涯，只需有心人，恰恰高澄是个有心人。一次邂逅，一次偶遇，注定一世的情缘。人的一生会和许多人擦肩而过，如同浮云掠过蓝天不会留下任何痕迹，即使双目交织瞬间擦出火花，许多人也抓不住。其实只需紧赶几步，像高澄那样搭个腔，说句话儿，或许你的一生就此改变。

一个陌生的女子，只因街角擦肩而过的一次回眸，一段爱情诞生，一个阴谋也由此诞生。

高澄遇到的女人无家可归，徘徊街头，是她人生最落魄的时节。她叫元玉仪，原本有一个辉煌而又高贵的家庭。北魏国首富高阳王元雍的孙女。玉面修罗尔朱荣发动河阴之变，元雍和儿子元泰一同遇难，其后洛阳战乱不止，迁都、打仗，昔年富贵冠一国，童仆六千，伎女五百，出则仪卫塞道路，入则歌吹连日夜的高阳王府败落了。兵

荒马乱之际母亲带着元玉仪与家人走失。《北史》载元玉仪“不见齿”，或许只是个婴儿。幼小的元玉仪被孙腾收留。元玉仪遇到孙腾并不奇怪，高欢哥们孙腾在怀朔的女儿也走丢了，所以特别留意道路上无家可归的女孩子。

元玉仪在孙腾府当了歌伎，长大成人后孙腾打发她走了。据我猜测，高澄看中的女人不会是寻常货色，孙腾之所以不要元玉仪，极有可能因为她是走丢的女孩，想起自己可怜的女儿，不能下狠手啊。

元玉仪想认祖归宗难于上青天。父亲元泰死了，她又拿不出什么有力的证据，再说她是庶女，同父异母的哥哥元斌继承高阳王爵位，不可能认一个曾经做过歌伎的女孩做妹妹来分家产。

幸运的是，她遇到了高澄。

高澄陷入爱情的旋涡不可自拔。有什么可以证明元玉仪和高澄的感情超过其他女人呢？

高澄女人很多，载入史册的女人有十个，简简单单一笔带过的女人就不浪费诸位的时间啦，时间最珍贵啊。宋氏、王氏、陈氏、燕氏，这些女人能够载入历史书不过因为记录她们儿子时捎带上，还有一位无名氏，就是那位大名鼎鼎的面具之王兰陵王高长恭的母亲，神秘的连名字也未留下。五人之外，有高澄的正妻冯翊公主元氏；柔然公主；李昌仪；元玉仪和她的同胞姐姐元静仪。偷情的郑大车自然不能算在内，她是高欢的妃子。当然，十人之间仍有一位高欢的妃子，就是柔然公主。

高欢娶柔然公主时五十岁，那是一桩政治婚姻，因为高欢需要得到柔然汗国支持来对抗宇文泰。提亲时，高欢考虑到自己的年龄，压根没想老牛吃嫩草，派出使者给世子高澄提亲。谁知柔然可汗阿那瑰说了一句令使者瞠目结舌的话：“高王自己娶可以，别人娶免谈。”北方游牧民族重英雄，爱英雄，高欢英名动于塞北，柔然的公主宁可嫁给暮年的英雄，也不嫁给年青的帅哥。

球踢回来，高欢没法子接。高欢性能力十分旺盛，但是毕竟五十岁了，好汉不提当年勇。高欢身体不好，娶人家一个小姑娘太不负责任，再说五十娶新娘，身体能不能受得了呀。架不住大家都劝，尉景劝，高澄劝，最难得的是娄昭君也劝。为国家大事做一回牺牲吧，豁出去了。

高欢同意了，亲自去迎接柔然公主，彭城王妃大尔朱氏同行。我们以前讲过，大尔朱氏就是尔朱荣的女儿，北魏孝明帝的妃子，北魏孝庄帝的皇后。尔朱氏走到晋阳北面的木井不肯走了，心里吃醋。这就是尔朱氏与娄昭君的差别，也是娄昭君战胜尔朱氏的原因。尔朱氏扔下高欢不理。高欢只得一人带队伍去塞上迎亲。

柔然公主既不坐轿，也不坐车，跨乘骏马。迎亲队伍回到木井，高欢想给新娘子介绍一下大姐姐，尔朱氏避而不见。柔然公主骑马在前，尔朱氏纵马在后。一只鹞鹰滑翔于蓝天之上，柔然公主弯角弓仰身一箭射去，鹞鹰应弦而落。队伍后面的尔朱氏不甘示弱，拉开长弓斜射空中的乌鸦，也是一箭中的。看着自己的女人斗箭，高欢笑道：“我的两个女人都可以杀贼。”

回到晋阳，娄昭君搬到侧室去住，腾出正室给柔然公主居住。妻子识大体，妻妾和睦，新婚之夜也算快活。高欢挺高兴，不过有些太早，担心的事还是发生了。柔然公主性格古板，不合拍，一生不肯说汉语，也不说鲜卑话，只说柔然语。更糟糕的是，柔然可汗阿那瑰派弟弟秃突佳跟着公主，秃突佳有一项重要的使命，等待公主生儿子。阿那瑰说了，“不见外孙，不要回草原。”秃突佳着急回故乡，天天盯着高欢，一天不到公主房里都不行，有病也不行。高欢生病单独住了几晚上，秃突佳生气发火不满意。为了两国邦交，高欢硬着头皮抱病和柔然公主上床。高欢急于进攻西魏攻打玉壁，与躲开柔然公主纠缠有一定的关系。

即便高欢非常努力，和柔然公主依然未能生出儿子，倒是高澄和柔然公主生下一个女儿。不是高澄耍流氓，而是柔然公主主动送上门。按照游牧民族父死妻其后母的风俗，儿子有照顾后母的义务。况

且高家亦是游牧文明熏染出来的，于情于理，为国为家，高澄没有否决的权力。

柔然公主不是高澄心爱的女人，元玉仪才是。高澄得到元玉仪的当天就对狼友崔季舒夸耀：“你天天替我找漂亮女人，不如我自己找到的绝异者。”

什么叫绝异？绝即是极，第一，再也没有；异，与众不同。绝异即与众不同、独一无二。

元玉仪到底哪一方面与众不同，容貌？气质？举止？谈吐？史书无记载，无从知晓。这也不难解释，情人眼里出西施。每个人的审美观念多多少少都不同，否则天下男人岂不是要打群架。

元玉仪果然迥乎常人，与高澄未相识几天便介绍了另外一个女人，一母同胞的姐姐元静仪。“落花人独立，微雨燕双飞。”买一送一，确实独特不凡，不愧绝异。

高澄不仅让元玉仪认祖归宗，回到高阳王府，而且请皇帝册封元玉仪为“琅邪公主”，元静仪也一并封公主。元静仪是人妻，老公黄门郎崔括。崔括此人豁达开通，妻子和别的男人有染不以为意，绿帽子戴得蛮自然。不要脸的人运气就是好，崔括升官发财不说，爹也跟着沾光，父子二人一同升官一同领赏。

和崔括性情相近的人大有人在，高澄的好朋友徐之才也是一位。徐之才最高官职为尚书令（总理），当然那是齐后主时代的事情。徐之才的出名不靠官职凭才能，他是南北朝一代名医，妇产学科有很深的造诣，《逐月养胎法》就是他最先提出来的。

此人看中东魏广阳王的妹妹元氏，可是他是南方降将，人望低，根基浅。徐之才机灵，托高澄作媒。这一招好使，意中人娶进门来。后来元氏与小白脸和士开偷情，和士开祖籍西域，人长得俊，弹得一手好琵琶。有一回徐之才撞见两人卿卿我我，如胶似漆。

猜猜徐名医怎么做？徐之才急忙躲起来，生怕被二人看到，不仅

如此，还说了一句千古雷语：“不要打扰少年人的戏笑。”（妨少年戏笑。）这种豁达的境界，我等俗人自叹弗如。再猜猜人家活了多少岁，八十岁。在禽兽王朝里做官能活到八十岁，不服不行。

又扯远啦，还是回过头来讲一讲元玉仪怎么个受宠法。大家还记得东魏国大法官崔暹么？那位反腐大红人。高澄迷恋上元玉仪最害怕崔暹道貌岸然地出来嚼舌头，什么美色误国啦，红颜祸水啦。所以，高澄先下手为强，见到崔暹板着脸爱理不理。崔暹第二次来，弯腰时一不小心从怀里掉出一张名刺来，就是古人拜访时互通姓名的名片。高澄十分奇怪，你到我这里来用得着这玩艺吗？崔暹道：“我尚未拜访公主呢！”高澄心花怒放，挽着崔暹的胳膊进内室见元玉仪。

崔暹的名片故意掉出来的，对此崔季舒洞若观火，对人说：“崔暹常常说我巧言谄媚、拍马屁，该杀。你瞧他那做派，远过于我。”能让东魏国堂堂大法官演一出戏屈身拜见，足见元玉仪在高澄心中的地位。

就是这个元玉仪，间接要了高澄的小命。

遇刺前后

高家住晋阳，晋阳高府号霸府，高欢很少呆在邺城。高澄呆得时间长一些，一则高澄十五岁入京辅政，住习惯了；二则高澄和汉人亲近，与鲜卑勋贵较为疏远。高澄在邺城住北城东侧的柏堂，我们姑且叫做“东柏堂”。为方便琅邪公主往来，高澄经常把侍卫打发到府门外。

从外面看东柏堂貌似戒备森严，实际府内疏于防范。有人抓住这一重大的疏漏策划了一起谋杀案。谋杀选择的时机恰到好处，在高澄策划逼迫孝静帝禅让帝位自己做皇帝的秘密会议上动手。由于会议机密，只有亲信大臣陈元康、杨愔和崔季舒三人在屋内，门外有两名库直（高级侍从武官），王紘和纥奚舍乐，其余侍卫远在府外。

谋杀案主角是个小人物，厨师兰京。谋杀的动机很单纯，据史书

记载纯属个人恩怨。兰京是南朝大将兰钦的儿子，被俘后做厨奴。兰钦想用钱把儿子赎回去，高澄不肯，兰京几次三番哀求遭到毒打，故而萌生杀害主人的罪恶念头。

事情的经过也很简单。事变起因于高澄那张口无遮拦的大嘴。厨师兰京给屋里人送食物，高澄让他退下，对陈元康等人说：“昨夜梦见此人杀我，得赶快把他杀了。”不想此话被兰京听到，索性一不做二不休，盘下藏刀，借口上饭，再次端着盘子进来。高澄恼怒道：“我没要饭，你进来干什么！”

平时温顺的兰京脸色突然变得狰狞可怖，从盘下抽出明晃晃的利刃，恶狠狠道：“来杀你！”

屋中人被突发变故惊得目瞪口呆，一个奴才胆敢刺杀齐王、大将军，这是谁也不曾想到的事儿。世界上没有什么绝世轻功，凌波微步、踏雪无痕、神行百变都是传说，在戒备森严的府第里公开持刀行凶根本无法逃脱，结果只有一种，被杀。在座的四个人博古通今，恐怕都读过《战国策》，唐雎有段名言：“若士必怒，伏尸二人，流血五步，天下缟素，今日是也。”卑贱的奴才发怒、挺起腰杆做人就不能再称之为奴才，是士，是勇士，是壮士，是死士。

软的怕硬的，硬的怕横的，横的怕不要命的。兰京不想活了。高澄端坐床榻，震惊之下反应依然机敏，从床上一跃而下。不能坐等兰京的刀砍过来，他有两种选择，一种反抗，一种夺路而逃，不论哪一种选择，必须先从床上下来。当高澄跳下床时发现采取的行动是错误的。由于跳得急，崴了脚，扑倒在地面，动弹不得。此时兰京扑了上来，斜刺里陈元康挺身上前夺兰京手里的钢刀。陈元康替高澄赢得喘息之机。高澄脚部受伤，不能站立，一眼瞅见床底，不假思索三下两下爬进床下躲藏。

堂堂齐王、当朝宰相被奴才吓得像狗一般爬进床下脸面丧尽，但是保命要紧。高澄这一次选择倒也正确。第一，床榻沉重，兰京搬床需要一定的时间。第二，屋内有三个自己人，门外还有两名侍卫。即使这五个人不能制服兰京，堂外院内的人赶来，自己也能得救。

高澄想得挺美，从床底下也看到闯进来的杂七杂八的脚。但是，进来的人除了门外的王纮和纥奚舍乐，还有兰京的人。兰京不是一个人，是六个人。堂内的人数对比6比6，双方扯平。刺客有备而来，手里大约都拿着家伙。从武器装备上看，刺客占有绝对优势。高澄佩刀剑的可能性不是很高，虽然鲜卑人喜欢佩刀，但是南北朝的士人不喜欢舞刀弄剑，高澄附庸风雅，以文雅自诩，自己家里开个会未必佩刀在身。陈元康等人自然也不会带武器，从事情的发展看，侍卫统领纥奚舍乐和王纮手中也无兵刃。

真正短兵相接，武侠小说中什么降龙掌、伏虎拳、一指禅、二指禅、鸳鸯腿均不好用，有家伙最好用。不等你扯开架子，人家武器招呼过来了。双方扭打成一团，陈元康争刀，怎奈兰京力气大，玩笔杆子的怎么比得过玩大勺的。兰京一刀捅去，正中陈元康小腹，肠子流了出来。纥奚舍乐和王纮空手与手执利刃的刺客搏斗，纥奚舍乐丧命，王纮身负重伤，犹在奋战。

千钧一发之际，杨愔和崔季舒选择了逃跑。杨愔和崔季舒虽然都是儒士，但是杨愔的一生历尽艰难，经历过韩陵山大战，每战当先，令士人大为感叹，赞为“仁者必勇”。打仗冲锋在前的杨愔非但不上前助拳，反而撒丫子往门外跑，惊慌失措地跑丢一只靴子。崔季舒和高澄是狼友，交情莫逆，熟悉殿内的格局设计，溜进厕所藏了起来。生死关头见真交，妹夫和狼友都跑了，反倒年龄比高澄大十四岁的陈元康以身捍卫。

两位侍卫头子不能跑，侍卫就是保安，拿人钱财替人消灾。保安逃跑，太没职业道德。武侠小说里侍卫都是武林高手，其实不然，没那么多高手。反正纥奚舍乐和王纮未表现出侍卫头领的风采，一死一伤。

殿内六个人，两人逃跑，两人受重伤，一人丧命，另外一人缩在床底。七名刺客搬开大床，面对明晃晃的利刃，高澄懊悔，怎么能愚蠢到把侍卫安排去府外呢。后悔晚啦，刺客们一拥齐上，乱刀杀死高澄。

南北朝又一个大帅哥死掉，死得不值，命丧一伙奴才的刀下，时年二十九岁。再过些时日，此人注定成为一代君王。

东柏堂事件是一起偶然事件么？阴谋论者决不会认同，因为其中疑点太多太多。大家把怀疑的目光投向此事件带头的刺客以及最大的受益者身上。

我们先看完故事的结局。首先，厨房里的厨师们最先得到消息，大小伙计们在厨房主管薛丰洛的带领下拿着烧火的木头等家伙把兰京等人抓获。可能与此同时，侍卫们也纷纷回到府里帮忙。接着，一个重要的人物登台亮相，高澄的二弟太原公高洋。

高洋从城东的双堂飞速赶到，处变不惊，神色平静，叛乱事件处理得干净利落，将六个人一刀刀切成肉块，脑袋漆成尿壶。人们感到惊讶的是高洋接下来的举动，高洋告诫在场所有人，忘掉刚才发生的一切，大将军活得好好的。

东柏堂喧哗的声音响遍四邻，早已传得沸沸扬扬，宫廷人员、王公大臣纷纷赶来询问发生什么事儿。高洋出来见客，缓缓来到众人面前，淡淡道：“奴才们造反，大将军受伤，并无大碍。”

冷静、老道，这是聪明人稳定局面的作法。而年仅19岁的高洋此前给人的印象却是一个流鼻涕的大傻瓜。史书对此有过记载，高洋流鼻涕，三弟高浚看不过眼，经常训斥高洋身边的侍从：“为何不给二哥擦鼻涕！”

一个流鼻涕的大傻瓜瞬间变成老谋深算的政客不是件非常奇怪的事情么。众所周知，高洋是高澄死亡最大受益者，继承了高氏家族的一切，最终当上皇帝。我们将此案的疑点一一罗列，希望能从中找出一些有利于还原历史的蛛丝马迹。当然，这段历史相隔今天一千五百年，非常之遥远，况且此案已有定论，我们只能试着做一番推敲。

疑点一，兰京的身份。兰京有两个名字，另一个名字叫做兰国成。《资治通鉴》、《北齐书》和《北史》均称兰京是梁朝名将兰钦

之子。此事似乎板上钉钉，但是《梁书》兰钦传未提及兰钦有这么一个流落北方的儿子。如果确有此事的话，岂不哄动江南，怎么能不记上一笔呢。

疑点二，兰京的五个同谋。倘若说兰京的刺杀行动缘于高澄不批准其南归，且遭毒打一顿存心报复，又无意中窃听到高澄扬言杀他的话，出于保命才行凶杀人。那么怎么会有五个同谋。这五个同谋既未被高澄打过，也不存在南归的问题，更没有受到生命威胁。他们会置身家性命不顾去帮助一个伙伴吗？也许会有一两个为朋友两肋插刀的人，一下子出现五个视死如归的人不合乎常理。

疑点三，高洋的处理。如果想查清事情的真相只需审讯案犯即可水落石出，可高洋第一时间处死他们。有一点需注意，这个案子高洋审过，只得出一条线索，兰京供出另外一个同谋阿改，这个阿改竟然是高洋的贴身带刀侍卫。

疑点四，兰京的供词。《北齐书》和《北史》略有出入，北齐书称阿改和兰京是同事，北史则说是兄弟。兰京供称，他和阿改密谋，这边动手杀高澄，阿改若听到东斋的喊叫声就拔刀杀高洋。遗憾的是高洋这一天不在府里，去了城东双堂。

疑点五，高洋不在府里的理由据《北齐书》载因为孝静皇帝立太子，高洋进宫上奏章祝贺，事后去了双堂。但据《北史》载孝静皇帝立太子是高澄死后的事情。

疑点六，面对突发事件，高洋赶到的速度非常之快，应对措施从容冷静。

疑点七，事发几天前，崔季舒无缘无故在北宫门外当着权贵的面朗读鲍照的诗：“将军既下世，部曲亦罕存。”声音凄切，泪流满面，大家觉得莫名其妙。高欢第七子高涣事发当日的表现更令人奇怪。17岁的高涣正在西学，听说东柏堂有喊叫声，大惊失色说了一句匪夷所思极准确的预言：“大兄必遭难矣！”弯弓搭箭奔向东柏堂。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得出一个结论，这是一场有预谋的刺杀。像高浼和崔季舒等人已经预感到高澄身隐危机中，他们事前必然听到一些风声。刺客们决不是临时起意，而是蓄谋已久，从他们轻松对抗纣奚舍乐、王纘和陈元康的反抗来看，决非一般的奴才。

那么，幕后的主使人是谁呢？这要看谁希望高澄死。

最希望高澄死的人莫过于被高澄骂做“狗脚朕”的东魏孝静帝元善见和保皇派。“韩亡子房奋，秦帝鲁连耻。本自江海人，忠义感君子。”元善见吟这首诗的目的即希望忠义之士挺身而出保卫皇帝。元善见得知高澄死讯后难掩兴奋心情偷偷对身边的人说：“大将军今死，似是天意，从此大权归于皇家。”六名刺客中有没有保皇派的人呢？琅邪公主元玉仪是否保皇派施的美人计呢？如果元玉仪是间谍的话，她推荐的厨师自然会顺利进入王府。当然，我们从元善见皇帝的话里不难看出他并不知道内情。但是，谁又能保证元善见皇帝不说谎，保皇派未参与此事呢。

高澄亲近汉人，以法治国、严法肃贪实际上断绝鲜卑贵族敛财之路。鲜卑权贵们内心深处对高澄恨之入骨。侯景造反大致顺应了鲜卑贵族的民意。以侯景为代表的鲜卑贵族们也希望高澄死，尤其侯景。儿子们被高澄阉割后仇恨心更加强烈。谁能排除他不会与鲜卑贵族勾结往王府里塞厨师呢。

当然，我们不应该遗漏最大的嫌犯高洋，阿改是他的贴身侍卫。

流鼻涕的王子

高洋是中国历史最坚忍的皇帝。高欢这样评价二儿子：“此儿意识过吾。”高欢是堪比曹操的世之奸雄。“比我还强。”这是一句极高的评语。少年高洋确实人中之杰，高欢曾经让儿子们整理乱丝，看谁智力高、理得快。高洋一刀斩断，从此留下一个典故“快刀斩乱麻”。为测试儿子们的胆量和勇气，高欢先让儿子们各带一支小分队出门办事，然后派大将彭乐率铁甲骑兵发起攻击。高澄等人恐惧不已，不知所措，唯独高洋抽刀迎敌，带着小分队奋勇冲杀。彭乐等人不敢真打，

被杀得大败。彭乐摘下头盔告饶：“别打啦，都是自己人，你爹派我来的。”爹派来的也不行，少年高洋将彭乐捆将起来去见高欢。

随着年龄增长，高洋变了，不再是那个果决勇敢的高洋，变成整天流着大鼻涕傻呼呼的憨蛋，整天闷着头不说话，高澄到邺城辅政，高洋担任尚书左仆射（副总理），对皇帝恭恭敬敬，对臣僚客客气气，该叫大爷叫大爷，该叫叔叔叫叔叔。有一次叫高隆之叔父，被高澄一顿臭骂。

开始高澄不相信，又拿出看家本领，调戏高洋的妻子李祖娥进行试探。李祖娥出自名门赵郡李氏，长得漂亮，品德贤淑。高家人开舞会，李祖娥光彩照人，风头盖过高澄的正妻冯翊公主。高洋和李祖娥感情极佳，经常给妻子做些精巧的礼物，买些精美的衣服。高澄看到后总是说，哎，这衣服不错啊，脱下来给你嫂子穿；这玩艺好精致，你嫂子一定喜欢。一次二次倒也罢了，几次三番，李祖娥特别生气，怎么说也不给。高洋笑道：“这种东西还可以再弄，不要小家子气。”有时高澄故意拿走东西又退还，高洋随手取走，好象一切合情合理。

回到家里高洋也不说话，关起门来静坐，一连好几天不说一句话。李祖娥默默看着丈夫，不离不弃，无微不至的照顾。李祖娥嫁给高洋算一朵鲜花插到牛粪上。高洋人憨，长得也恶心，又黑又丑，生有两个脚后跟，还患有严重的银屑病。经常发神经，天寒地冻，光着脚丫子满院子跑，上窜下跳。李祖娥问，你干嘛呀。高洋一阵憨笑，“给你表演个节目。”

人们瞧不起高洋，此人不是傻瓜就是脑残。其实仔细想一下，会得出另外一种截然不同的答案。陶渊明的曾祖父陶侃也曾经做过类似的事情，搬砖，书房里总存了一百块砖头，白天搬出来，晚上搬进去。陶渊明确说，这是锻炼身体。身体是人的本钱，是做一切事业的本钱。我们现在某些人出门驾车，上厕所驾车，身体一天天肥胖，体质一天天虚弱。等到需要拿出精力来的时候，才知晓身体难承重荷。搬砖，很多人不屑于做此类活动，总喜欢玩一些高档次的运动，譬如射

击、高尔夫、网球。古代也有贵族运动，骑马、射箭等等。但是，高洋不这么做，那么做就是一个正常的人，而高洋则希望自己是傻瓜，蠢货。

我们现在当然知道高洋在伪装。高洋为什么要这么做？因为他亲眼目睹一场残酷阴谋。

高洋有个亲叔叔，高欢的亲弟弟高琛，和高欢的小妾小尔朱氏偷情被人发现。高欢大怒，打了高琛一顿屁股，结果打死了。高澄和郑大车偷情也被打了一顿屁股却活蹦乱跳。忍受不住杖刑的人大多是老弱病残。23岁的赵琛正值体质最好的年龄，长于塞外，从小骑马射箭，身体比少年高澄棒得多，但是死了。只有一种解释，高欢下了狠手。

为什么？就因为高欢的弟弟。东魏是一个鲜卑化与汉化交揉的国家，高家是鲜卑文化熏陶出来的人。按照鲜卑化的习俗，兄终弟及。高欢死了，高琛有权力继承高家的一切。即使高欢不想给，也会有鲜卑人支持。借机搬走一个早晚出事的火药桶岂非一件美事。被高欢誉为“意识过吾”的高洋洞悉其中的阴谋，他和高澄的关系便如父亲与叔叔。

数以年计的装傻，其中的痛苦有谁能体验。不敢与人多交往，多说话，睡觉说梦话也会被人察觉。为防止露出马脚，被他人看破，高洋只和李祖娥一个人睡，姬妾虽多，从来不碰。高洋和李祖娥深厚的感情建立在这一段共患难的基础上。日后高洋酗酒，凶性大发，几乎所有人都被他折磨过，包括母亲娄昭君，唯独未碰过李祖娥一根指头。

高洋不是神经过敏，所处环境异常凶险。高澄一直未停止对高洋的怀疑，据崔暹说，高澄曾怀疑高洋装傻，准备收拾他。崔暹认为高洋真傻：“有一次朝会，我用手板打二郎后背。二郎非但不生气，反而用手里的犀牛角手板换我的竹手板，还玩得津津有味，以此看，纯粹痴人。

一个人或许会看走眼，但不会所有人都看走眼。高澄终于相信二弟是个傻瓜，对人道：“此人能得到荣华富贵，相书上怎么解释得通？”

世上装傻充愣的人不少，像高洋一装近十年，骗过所有人的眼睛确实少有。当他果断平息叛乱时人们惊诧万分。这样一个人，又和刺客有关连，怎么不让人有所怀疑。

也就是说，东柏堂事件不是偶然的事，而是一起阴谋，是鲜卑贵族与汉人豪强争权夺利、高洋夺嫡的阴谋。六名刺客之中既有鲜卑贵族的人，也有高洋的人，甚至可能有保皇党和侯景的人，只不过受辱的兰京阴差阳错变成主谋。历史中同类事件层出不穷，林肯和肯尼迪均是得罪了既得利益集团而被刺杀。谋杀者选择的时机恰到好处，再过些日子高澄就要做皇帝了，刺杀皇帝便不是那么容易的事情。

陈元康挡在高澄身前挡刀的时候，高澄说了四个字：“可惜！可惜！”他为什么事情感到可惜？为陈元康？为自己？还是为天下？

御史贾子儒一句话点中高澄命运，“人有七尺之形，不如一尺之面；一尺之面，不如一寸之眼。大将军脸薄眄速，非帝王相也。”脸薄，脸长得不厚重；眄速则指眼神流动很快。高澄轻率不稳重、心浮气躁等性格弱点全部表现在一双眸子里，他的敌人恰恰利用了这一弱点从王府内部布局进行刺杀。

性格决定人生，高澄注定只能做一件嫁衣，一件北齐王朝和高洋不可替代的华丽嫁衣。

飞龙在天

抛掉伪装的高洋决计废掉东魏皇帝开创新王朝。高氏父子对旧王朝皇帝的态度截然不同，高欢毕恭毕敬，高澄蔑视傲慢，而高洋则赤裸裸的恐吓。高洋去晋阳霸府接收军队前带八千甲兵入宫晋见皇帝。两百名盔明甲亮手按刀剑的武士簇拥高洋登阶上殿，高洋甚至不和皇帝说话，让人传了一句话：“臣有家事，须去晋阳。”说罢，不等皇帝

批准，拜了两拜，转身离去。尚未从高澄去世的喜悦中走出来的孝静皇帝犹如当头一盆冷水，遥望高洋的背影叹息道：“此人不像容我之人，真不知朕会死在哪一天。”

高洋武装到牙齿，不给孝静帝一点机会，莫说皇帝没有杀他的计划，即使有的话，高洋随身护卫两百余人，殿外有八千甲兵，谁敢动手。甲兵登上昭阳殿石阶，孝静帝预感到末日来临，他的预感非常正确。

高洋到晋阳，大会霸府文武，神采飞扬，谈笑风生，思维敏锐，与那个流鼻涕的大呆瓜判若两人。为取悦鲜卑勋贵，高洋一改高澄亲汉人的倾向，将崔暹和崔季舒各自抽了两百鞭子发配边疆。人们这才意识到，高家二郎是一个深藏不露的绝顶高手。

谁也不曾想到，年级轻轻的高洋抛出一个疯狂的计划，做皇帝。

大家的震惊刚刚平息，又来了一次。高欢不敢做的事儿，高澄未曾做的事儿，高洋一接手高氏家族就敢做。

反对！一片反对声！娄昭君坚决反对，言词尖酸道：“你的父亲像龙，你的兄长如虎，他们都不敢妄据天位，一生为臣，你是什么人，敢做舜、禹禅让之事。”

一个政权能否长久维持下去绝对不是靠武力，而是靠文化，中国古代封建社会靠封建道德。你可以说孔子迂腐，但在这一件事情上孔子大师高瞻远瞩。礼乐崩坏，八百年的周王朝灭亡了，周朝存在八百年全靠道德文化维系。秦始皇不相信文化的力量，焚书坑儒，二世而亡。刘邦建国约法三章，并非不讲法律，是法律为文化服务。汉武帝复兴儒学，汉王朝先后四百余年。这一切被曹丕破坏了，社会风气急转直下，人们都不讲忠义了。司马氏一家火上浇油，继续改朝换代，弱肉强食、狡诈厚黑得势。其后五胡十六国、南北朝政权更替，强者称王，这都不奇怪，因为统治者做出样子来了。所以当东晋明帝司马绍听王导讲先人创业故事的时候羞得把脸伏在床上叹息道：“若如此，晋朝基业安得长久。”

司马家的事业不是靠光明正义获得的，而是靠下三滥手段获得的，这就等于告诉大家，谁都有权这么做。弱肉强食，当你弱小的时候，当你无助的时候，人们就要落井下石。一个政权必将以光明、正义的面目出现，人们才会支持你，国运才会长久。整天骗人也可以，但是，总有出问题的那一天，早早晚晚被人唾弃。

五胡十六国，此兴彼衰，换皇帝和换衣服一样容易。到了北魏国，人们不敢轻易去换。尔朱荣、高欢、宇文泰皆是人中英杰，他们都不敢。因为北魏孝文帝复兴了儒学，复兴了传统文化，拓跋鲜卑人完全改换了门庭，变成汉人，祖先都是黄帝。

把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道德文化再打破，下场和晋王朝差不了多少。晋朝有多少皇帝被杀，多少皇帝做了奴仆？

尔朱荣、高欢、宇文泰不敢做的事情，高洋就敢做。高洋和曹丕、司马炎一样，骑虎难下，得罪人太多，交出权力焉有活路？

从某种意义上讲，西方民主是非常不错选择，最起码能保证人的生命，无论当权者还是平民。但是世界上没有真正的民主，这个道理是非常之简单的，一张嘴和两张嘴，一万张嘴说出来的话能一样吗？一条心和两条心，一万条心能一样吗？不可能，除非到了共产主义。很多人说那是乌托邦。如果共产主义是乌托邦，那么民主也是乌托邦。

西方民主和民主是不同的，西方民主的背后金钱在起作用，准确说是金钱民主。这个道理很简单的，资本主义就是为资本服务的，如果为土地服务那叫封建社会了，为奴隶主服务那叫奴隶社会了。

不用说美国，从我们的村级选举就看得出来。竞选村长靠钱，一个人几十、几百块不等。你可以说我不贪钱，别人也不贪吗？如果大家都不贪钱，那么共产主义还真能够实现。当然，话又说回来，金钱民主好不好？不管怎么说，人家也是一种民主。

有不少人天天嚷中国要搞法制，以法治国。这是本末倒置。法律

是为文化服务的。美国法律是为美国文化服务的，也可以说是为金钱民主服务的。像中国，文化没有何来法律？哪一个国家宪法天天变？文化混乱造成法律混乱。

不搞民主早晚是灭亡的命运。毛泽东同志在回答如何跳出历代王朝兴亡周期率时说过：“我们找到了新路，这条新路就是民主。”

在古代中国破坏传统道德早晚是要灭亡的。高氏家族如此，宇文家族如此，隋杨家族也是如此。中国传统文化道德的精粹是什么？民主。不要天真认为中国传统文化中没有民主，那是历朝历代统治者不肯对你说的话。“民为贵，社稷次之，君为轻”。孟子大师反复地讲，就是没有人听到。

娄昭君的话就是鲜卑勋贵的话。娄昭君这个女人相当不简单，有眼光，识大体，见识长远。选女婿选穷小子高欢，一眼识破侯景的狼子野心，支持老公娶柔然公主，并且主动将正房让给十几岁的小姑娘。这都不是一个寻常女人能够做出来的事情。一个成功男人的背后总有一个出色的女人。要么聪慧，要么默默付出，要么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娄昭君将做妻子的优点全部占据，生下六个儿子、两个女儿，其中三个皇帝、一个摄政王、两位皇后。纵观中国历史，蒙古大汗拖雷的妻子唆鲁禾帖尼生有四个皇帝荣登榜首，娄昭君位列榜眼。唆鲁禾帖尼沾了拖雷的光，而娄昭君却是实实在在打下的天下，帮老公打天下，还要帮儿子夺天下。

做开国之君不同于守成之君。不是你有没有本事的问题，而是有没有德，有没有顾念天下苍生的品德，有德才能改朝换代，才可以做禅让的事儿。否则，你建立的王朝在老百姓心中扎不下根，遇到难关就会土崩瓦解。

娄昭君反对，鲜卑勋贵们自然反对，斛律金、司马子如、高隆之等人均不支持高洋称帝。“德”这个东西拿不上台面，只能意会不可言传。老子称之为“玄德”。你总不能说高洋无德，德行不够，不会顾念天下苍生，依据何在？杜弼的意见大体代表反对派的意见：“如果殿下做了皇帝，关西宇文泰挟天子令诸侯发兵讨伐，怎么办？”

娄昭君和杜弼并非不想改朝换代，儿子做皇帝母亲能不高兴吗？杜弼也曾经怂恿高欢称帝。但是，他们一致认为年青的高洋不足以担此大任。

大家都反对，高洋有点打退堂鼓的意思。高德政、徐之才、宋景业等人极力扇风点火。高德政和高洋从小玩到大；徐之才以前介绍过，本是南朝降将，因医术高明进入霸府；宋景业是著名的易经学家、占星学家、天文学家。徐之才驳斥娄昭君和杜弼的看法，对高洋道：“正因为殿下比不上您父亲和兄长，才应该早下手。殿下打过猎吧，一千人追一只兔子，有一个人追到，大家也就不追了。宇文泰心里也想做皇帝。殿下做皇帝，他正好借坡下驴，怎么肯来打我们呢。”

娄昭君一眼看出这些人怂恿高洋称帝的心思，借机升官发财。只要高洋做了皇帝，这些小人物都会变成大人物的。娄昭君当众道：“我的儿子一向懦弱、耿直，必无此心，定是高德政等人教唆。”老将斛律金甚至为高洋想好退路，杀宋景业，让他背黑锅。

娄昭君小瞧她的二儿子，高洋的野心和坚韧远远超过高欢和高澄，如果不想，别人岂敢说。

毕竟太多人反对，高洋迷信了一回，采取北方游牧民族的传统习俗铸金像问天意。凭高洋的心理素质，金像一铸而就。天意啊。高洋不再犹豫，带领军队兵发邺城。

木已沉舟，鲜卑贵族不能再反对，毕竟他们与高氏家族同处一条船。禅位仪式进行得非常顺利，没有一个人出来闹事。经过高欢和高澄父子的苦心经营，魏国人心已去。孝静帝元善见效仿汉献帝爽快地让出帝位，签字之后淡淡道：“我住哪里？”杨愔道：“北城馆宇。”元善见在满宫的哭声中登车离去，两年后被高洋毒死，东魏的历史结束了。

公元550年五月初十，北齐王朝建立，高洋成为北齐第一任皇帝，年号天保，尊高欢为高祖武皇帝，高澄为文襄皇帝，又一个鲜卑与汉人大联盟的国家建立。然而，两种文明交织的北齐王朝能存在多

久？这是一条不归路，高氏子孙死绝的不归路。

正当高洋喜气洋洋登上帝位之时，跛脚猴子和萧衍的子孙们也在为各自的皇帝梦不择手段地拼死搏杀。谁也不会想到，他们为之奋斗的不过是一抔埋人的黄土。

第十一章 诸魔的黄昏

梁武帝萧衍去世，群魔狂欢。侯景和萧家子弟们看到做皇帝的希望，美丽的江南成为诸魔口中的美餐，谁都企图吞而食之。战争残酷而又激烈，不幸一个接一个降临到他们头顶。当最后一位夺位者得到幸运女神青睐时才发现挖了一个坑，一个大大的坑，埋葬别人的同时也埋葬了自己。

宇宙大将军

大将军，中国古代领兵统帅的最高封号。现在不少国家称之为元帅，美国则称之为五星上将。大将军最早始于战国，后来在大将军之上冠以称号，我们熟悉的有骠骑大将军、建威大将军、中军大将军、抚军大将军以及四镇、四征大将军等等。南北朝比较有意思，因为有少数民族参与，军号颇为另类，出现柱国大将军、天柱大将军的称号，这不算离奇，更加骇人听闻的封号马上就要出现，什么呢？宇宙大将军。全称是：“宇宙大将军、都督六合诸军事”。颁发勋章的人是梁简文帝萧纲，受勋者侯景。

古代中国对宇宙的解释为：“四方上下曰宇，古往今来曰宙。”“宇”代表上下四方，即所有的空间，“宙”代表古往今来，即所有的时间。宇宙大将军即所有空间、所有时间的大将军。创意十分雷人，那些什么大将军、元帅、五星上将之流望之便矮了半截。

萧纲虽然是颁发勋章的人，却非原创，这是侯景自己的创意。梁朝相国、汉王不足以显示侯景的与众不同，唯有这项震古烁今的名号“宇宙大将军、都督六合诸军事”叫起来名头响亮。据说最初萧纲听到这项伟大创意后大惊道：“将军也有叫宇宙的吗？”这如同小孩子斗嘴，一小孩说我有一百颗糖，二小孩说我有一万颗糖，三小孩说我有万万颗糖，侯景说从有糖的那天算起每一个地方的糖都是我的。即使心里一百个不满意，萧纲依然认可侯景胡闹。萧梁文化达到历朝之

最，反被文盲出身的侯景教育。

侯景拥立萧纲继承皇位，两人开始时相处融洽。侯景与萧纲共登重云殿对佛祖礼拜盟誓，称“自今君臣两无猜忌，臣固然不负陛下，陛下亦不得负臣。”

为表示诚意，萧纲不惜将十四岁的女儿溧阳公主嫁与侯景。这一招倒也管用，溧阳公主万千宠爱集于一身。唐代诗人李商隐做过一首《无题》诗，诗中提到溧阳公主：“溧阳公主年十四，清明暖后同墙看。归来展转到五更，梁间燕子闻长叹。”诗中描写一位家境贫寒嫁不出去的大龄美女趴在墙头观看溧阳公主等贵族女孩少年得志、夫妇同游的情景，悲叹自己的贫贱命运。其实，天下红颜同薄命。东家老女感叹命薄之时外表风光的溧阳公主何尝不自伤，嫁给一个给家国带来无限伤痛的丑陋男人，决非溧阳公主心愿。侯景败亡之后，梁人给她预留一份丈夫的人肉汤。至于这位天使般的少女喝也未喝，便未可知了。

萧纲与侯景在西州举行宴会，侯景的党羽们作陪。宴席奏起梁朝旧时音乐，萧纲一边听一边落泪。侯景奇怪道：“陛下为何不高兴？”萧纲勉强笑了笑问道：“丞相说索超世知道这是什么曲子吗？”索超世是侯景心腹，官拜右仆射，分管梁国文化建设，故而萧纲有此一问。侯景摇头道：“我都不知道，索超世更不知道。”言外之意，我没文化，索超世比我还没文化。江南风流名士们与不懂音乐的索超世共事算不算一种痛苦？外行领导内行，自古如此啊。

萧纲让侯景跳舞，侯景闻声起舞。音乐是人类共同的语言，无论鲜卑人还是汉人，亦若其他民族的人。侯景邀请萧纲一起跳，萧纲欣然应邀。两人跳罢，众人尽兴而欢。萧纲抱着侯景道：“我心里念着丞相。”侯景回答道：“陛下如不念臣，臣怎么能到这一步。”

肉麻吗？肉麻，政客都这样。这就是人类，他们是人类的精华。

政治是世间最龌龊的东西，当美国人帮助萨达姆政变上台发动对伊朗战争的时候是否会想到萨达姆会挑战美国在中东的利益，而萨达

姆是否想到有朝一日死在美国人的绞架下；当卡扎菲出钱帮助萨科齐竞选总统的时候是否会想到有一天萨科齐会命令法国战机在他家的上空投下一排排炸弹；当本·拉登与美国人并肩作战反抗前苏联入侵阿富汗的时候，美国人是否会想到飞机撞上世贸大楼，本·拉登是否会想到有一天被美国特种兵暴头。也许他们早已想到彼此的命运，但在当时必须亲密如兄弟，如甜酒。

可怜的世界，可怜的人们，可怜的侯景与萧纲。这一对君臣，无论萧纲还是侯景，各地诸侯根本不予承认。宇宙大将军的命令只在南京城被人遵守，皇帝的诏书也出不了这座孤零零的都城，放眼四望，南京以外的土地全是萧梁子弟的地盘。侯景的处境更凶险，四方诸侯抗命，城内的皇族蠢蠢欲动，阴谋一场接一场。

侯景废掉伪帝萧正德。萧正德不是好惹的人物，派人联系镇守合肥的鄱阳王萧范，让萧范带兵渡江攻打侯景。不巧书信落入侯景之手，侯景用一根绳子将萧正德送上西天，吃里扒外的萧正德未得到好下场。

处理完萧正德，侯景又险遭暗算。这一次是那个隔着秦淮河跳脚骂人的萧确。萧确的英勇打动侯景，两人交上朋友，萧确之所以肯和侯景交朋友就想暗杀他。侯景打仗鬼点子多，玩政治有些嫩，过于相信别人，经常受人欺骗，比如庄铁、陈昕、范桃棒，还有以后的刘神茂、羊鹞等人。萧确抓住侯景的弱点，假意迎奉，暗中等待机会。机会有，但并不是每个人都能抓住。有一次，侯景带着人去钟山打猎，队伍中就有萧确。众马奔腾穿行于山林，萧确弯弓瞄向侯景。萧确的箭法原本很准，百发百中，射飞鸟应弦而落。这一次萧确有点急，急于一箭射死侯景，用力过猛，拉断弓弦，被侯景的党羽察觉遇害。

面对建康人的反抗，侯景实行白色恐怖，在石头城设立大石碓，犯法的人一律扔进碓内捣杀。侯景完全抛弃初到建康时良好的军纪，任由部下烧杀抢掠。“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残暴统治的结局无非一个败亡，用武力对付人民不会长久。侯景越把自己塑造成魔鬼形象，人民反而越不害怕。

南京孤城一座，坐吃山空，各地诸侯根本不肯往京城送粮食。为确保吃上饭，侯景首先发兵攻打盛产粮食的三吴地区。

此时江南群雄割据，势力较大的诸侯有以下几位：郢州的萧纶，荆州的萧绎，益州的萧纪，合肥的萧范，江州的萧大心，湘州的萧誉，雍州的萧詧，会稽的萧大连，广州的萧勃，司州的柳仲礼等等。萧纶、萧绎、萧纪分别是梁武帝萧衍的六子、七子和八子。萧誉和萧詧是昭明太子萧统的儿子。萧大心和萧大连是萧纲的儿子。萧范和萧勃是萧梁宗室。介绍完人物，群魔之间的战争就开始了。

侯景叛军接连攻克吴郡、吴兴，杀向会稽。会稽兵多粮足，士兵数以万计，粮食堆积如山，而且江东人听说叛军烧杀掳掠导致建康死了那么多人，心中非常害怕。大家同仇敌忾，憋了一股劲保卫财产、女人和孩子。

江东人占有天时、地利、人和，与侯景叛军足以一战，不想指挥官太无能。萧纲第五子萧大连担任会稽守将。萧家子弟均文采风流，萧大连的音乐、绘画造诣颇高，就是对政治不感冒。面对侯景军队的进攻，萧大连不知所措，茫然若失。侯景到底算什么？说他是敌人，却是父亲任命的大丞相；说他是自己人，又不像。想得萧大连头疼，干脆不想了，喝酒。

酒是好东西，李白斗酒诗百篇。“飘飞骤雨惊飒飒，落花飞雪何茫茫。”艺术家们酒醉之后才思妙作泉涌。酒也是人们避世的港湾，魏晋时代的嵇康、阮籍、刘伶、阮咸，及之后的陶渊明、李白、杜甫等人都把精神寄托于酒的虚幻世界，远离世间的一切痛苦。齐和帝萧宝融死前索酒：“我死不须金，醇酒足矣。”

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愁，快乐一天是一天。萧大连天天喝得酩酊大醉，直到被叛军抓获用大车拉回南京城尚未醒酒。

萧纲皇帝偷偷拉上大殿的帷幔，抬手用袖子遮住脸暗自流泪。悲哀萧梁王朝的命运，痛惜儿子们不争气，一个不如一个。他把二儿子萧大心安排到江州，四儿子萧大临安排到吴郡，五儿子萧大连安排到

会稽，希望他们各自守卫疆土呈环形保卫建康抗衡侯景，谁知四子、五子接连败下阵来，“大心啊，全靠你啦。”

江州刺史寻阳王萧大心的日子也不好过。江州邻近建康，处于对抗侯景的第一线。侯景打下江东，巩固东方根据地，下一步就要西征各路诸侯，江州首当其冲。萧大心拉来萧范帮忙。

形势逼迫萧范和萧大心走到一处。侯景包围建康的日子，东魏国没闲着，抢了寿阳、钟离，又来抢合肥。萧范北有东魏大军压境，南有侯景的叛军。急中生智，想出一招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妙计，把合肥让给东魏大军，条件是东魏出兵帮助攻打侯景。东魏方面当然满口答应。萧范倾巢而去，率军队驻扎长江，撒下英雄贴，召集各地诸侯讨伐侯景。谁知，得了合肥的东魏军不肯帮萧范打侯景，各地诸侯的军队一支也未到。东魏不出兵有内部的原因，萧范让出合肥一个月后东柏堂事件发生，高澄身亡。

萧范的粮食供应不上，部队哗变，将领裴之悌率一支队伍投降了侯景。正在萧范窘迫的关头，萧大心伸出援手，邀请萧范到江州来住。萧范大喜，来到江州反客为主，占了江州许多城池。萧大心引狼入室，后悔不及，立即停止供应粮食给萧范。这件事萧范做得不地道，你走投无路，人家好心好意请你来，安排住处，酒肉招待。你霸占人家城池不说，还支持反叛萧大心的队伍，鸠占鹊巢，一副狼子野心。这下子好，人家不提供粮食，派兵监视。萧范军队又吃不上饭，江南公认的大英雄萧范又气又急，发病身亡。侯景大将任约趁机进攻，两家兵败，萧大心投降。

叛军南下西进，攻势凌厉，各地诸侯作壁上观，实力最为雄厚的荆州刺史萧绎既不支援，反而和两位侄子打了起来。

萧绎不是个简单的人物，一门心思做皇帝。他排行老七，老二、老六都活着，做皇帝怎么也轮不到他，那就凭刀剑说话。荆州，四面受敌之处。萧詧在北面的襄阳，萧誉在南面的长沙，萧纶在东面的武昌，萧纪在西面的成都，谁都不肯听他的话。

国难当头，萧衍直系子孙还没有人敢于自相残杀，萧绎敢。萧绎读书破万卷，真不知那一本书教人明目张胆杀害亲人。信州刺史萧慥是独眼龙杀害的第一位萧氏子弟，有人告密说萧慥与萧誉兄弟谋夺荆州。不管消息真假与否，信州地盘从此归属萧绎。屠龙刀落下去收不回来，第二刀砍向萧誉。

萧绎借口进攻侯景，向长沙征粮征兵，萧誉断然拒绝，虽然你是叔叔，但是我们平级，凭什么听你的。萧绎就等这句话，荆州兵杀向长沙，领兵将领是萧绎的世子萧方等。

萧方等文武双全，《三十国春秋》出自他的手笔。萧方等不喜欢做人，喜欢做鱼和鸟。鱼畅游于江湖，鸟飞翔于天空，自由自在，适性任情。他说过一段充满哲理的话：“人生处世，如白驹过隙耳。一壶之酒，足以养性；一簞之食，足以怡形。生在蒿蓬，死葬沟壑，瓦棺石槨，何以异兹。”人的一生短暂，一壶酒、一顿饭足以让人快乐。生在荒野里也罢，死在沟壑里也罢，葬在瓦棺里也罢，埋于石槨中也罢，没有什么区别。萧方等曾做为荆州军的先锋救援台城，与叛军对战身先士卒。萧绎对萧方等生母徐昭佩感叹道：“如果再有这样一个儿子，我有何忧。”大家都会感觉这是一句夸赞萧方等的话，但是，徐昭佩听后一句话不说，哭着转身离去。

出征前，父子之间有过一段奇怪的对话。萧绎说：“你命中有水厄（溺水之灾），千万小心。”萧绎博览群书，精通易经，写过一卷《周易讲疏》，搁到今天怎么也得算周易学大导师，批批八字算算命这些小儿科的把戏还是会的，不知道萧绎有没有算出自己命中有土厄。据说，算命的大师级人物算别人总是挺准，算自己马马虎虎。

萧方等回答道：“这一仗我必死，死得其所，我不会爱惜生命。”明知必死还要去，萧方等傻吗？他自然不傻，因为他知道去是死，不去也是死。

半面妆

一声哭泣，一声叹息，我的命运你懂的，江南每个人都懂。许多

事可以改变，有些事却永远无法改变，徐昭佩是我的母亲。

徐昭佩是中国人时常挂在嘴边的一个女人，名气却因南北朝的默默无闻而不为人知。“徐娘半老，风韵犹存”，徐昭佩给世人留下津津乐道的词汇。可谁又知晓这句话的背后隐藏着多少痛苦哀怨、辛酸苦涩的泪水。

徐昭佩出自南朝世家高门。东晋时代徐家算不上望族，东晋末年徐羨之辅佐刘裕称帝开创刘宋王朝一步登天。刘裕死后，名列第一位辅政大臣。经过徐氏家族数代人的不懈努力，到梁朝开国，徐家已是名满江南的门阀。徐昭佩嫁给萧绎做湘东王妃门当户对，极其自然。

徐昭佩腊月出嫁，那天风雪交加，大雪弥漫天际，房屋帷帘一片白茫茫。上天似乎暗示这一场婚姻不会风和日丽。徐昭佩相貌普通，两人结合乃父母之命、媒妁之言，萧绎不喜欢她，徐昭佩也看不起萧绎。

一生嗜书如命的萧绎心机深，心眼小，没有爱心，又瞎了一只眼，也可能生理的残缺导致心理扭曲。缺点归缺点，萧绎才华横溢。有一首《折杨柳》诗可见他的才华：“巫山巫峡长，垂柳复垂杨。同心且同折，故人怀故乡。山似莲花艳，流如明月光。寒夜猿声彻，游子泪沾裳。”才高八斗的文人大多自恋，容不得他人小瞧，更何况心胸狭窄的萧七官。

南北朝的女人特立独行，往往做出一些出格的事情来。萧绎不喜欢徐昭佩，徐昭佩自有奇妙的法子表达郁闷的心情。喝酒。又是酒。魏晋南北朝不仅文人好酒，女人也好酒。南北朝流行诗酒之会，徐昭佩时常喝得酩酊大醉，喝醉了随意呕吐，每每吐到萧绎的衣服上。那个时代的人率直任情，吐脏衣服洗洗也就罢了。徐昭佩还有更绝的奇思。有一次萧绎去徐昭佩的房里，发现徐昭佩只化了“半面妆”，半面浓妆，半面素颜。

破坏即创造。现代前卫的人看来，多么绝妙的艺术创意。对萧绎来说，不啻一记长鞭狠狠抽到心头，痛彻心房。“半面妆”流露出来的

这样的内涵：你只有一只眼，给你一半脸欣赏也就不错了。萧绎大怒，拂袖而去。唐代诗人李商隐写过一首《南朝》诗，这首诗几乎把徐昭佩写成整个南朝的象征：“地险悠悠天险长，金陵王气应瑶光。休夸此地分天下，只得徐妃半面妆。”龙盘虎踞，长江天险，不过是徐昭佩半边脸而已。

萧绎的所作所为根本就是不要脸。一个人的好与坏，夫妻最了解。一个连妻子都瞧不起的男人会好到哪里去。

圆镜已破，萧绎不知悔改，迷恋上王氏姐妹，将徐昭佩扔到脑后，两三年才到徐昭佩房里去一次。以彼之道还施彼身，徐昭佩的报复针尖对麦芒，你找女人，我便找男人。年龄已过三十的徐昭佩招蜂引蝶，与美男子暨季江、贺徽，以及智远和尚私通。妖媚的姿容、多变的手段让情人们兴奋不已。暨季江每每对人感叹道：“柏直狗虽老犹能猎，萧溧阳马虽老犹骏，徐娘虽老犹尚多情。”说徐昭佩风韵而又多情，貌视赞美之词，把她与狗、马相比实在不像好话，隐约有种不屑和鄙视。交上这种情人，也算遇人不淑。

明目张胆给老公戴绿帽子，依萧绎恶毒的性格岂能容得下徐昭佩如此放肆。但是，萧绎忍了，忍了十多年。之所以数以年计的忍耐，无非在精明的梁武帝面前展现家庭和睦、婚姻幸福罢了。徐昭佩肆无忌惮，原也仗着老皇帝和娘家的势力，老公不敢拿自己怎么样。南朝讲究门第，皇家有什么了不起。谁知跛脚猴子打破江南的宁静，打破萧绎与徐昭佩互不干涉的私生活。老皇帝死了，衣冠凋谢，萧绎不怕了，谁也不怕了。

萧绎的报复手段既歹毒又天真，把老婆偷情的事儿张榜公开。萧绎文笔好，用优美犀利的语言描绘妻子红杏出墙的淫行，与情人尼姑庵中相会，白角枕上情诗唱和，那一夜……此处略去一百字，大家都懂得。再加上徐娘半老，风韵犹存、狗马精神等名句渲染，轰动荆州，传遍江南。

这本是少男少女玩的游戏，某女孩把某男友甩掉，某男友痛苦万分，一怒之下将两人床照公布于众，发到网上万人共享，来发泄心中

的愤懑之气。萧绎时年四十一岁，四十不惑，竟然也能干出这种幼稚的事来。徐昭佩固然名声扫地，萧绎难道不受影响么。这不等于告诉世人，他萧绎是个绿毛龟吗？什么叫做恨之入骨，什么叫做恩断情绝，萧绎给出绝对答案。

公布丑闻只是开始。萧绎不想让徐昭佩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宠妃王氏突然死了，萧绎把王氏之死怪罪到徐昭佩头上，认为是她下得毒手，因为徐昭佩总与失宠的妃子把酒相欢，而仇视受宠的女人，据说曾经杀过一个怀孕的宫女。

萧绎逼徐昭佩自杀。身败名裂的徐娘心知必死，索性一了百了，跳井自尽。人死万事空。萧绎仍不解气，把尸体捞将上来送到娘家，名曰出妻。休掉死去的妻子总可以了吧？不行。萧绎将前妻徐昭佩的风流韵事记录在一本名叫《金楼子》的书里。《金楼子》是萧绎亲自操刀写的一本传奇故事。好作品流传万世。萧绎想让前妻遗臭万年。历史让萧绎失望了，现代女人读到徐娘半老的故事，只有膜拜摹仿，绝无轻蔑之意，更加谈不上鄙视。

萧方等是有血性的男儿，岂能容忍这等羞辱。他没有怪罪可怜的母亲，一句话揭示父亲的险恶用心：“昔申生不爱其死，方等岂顾其生。”申生不怕死，我就怕死吗！

春秋时代晋献公宠爱骊姬，想立骊姬的儿子为继承人，逼太子申生自杀。有人劝申生向父亲申诉。申生说：“不必辩解。我爹没有骊姬寝食难安，而我不讨老爹喜欢。与其让老爹失去骊姬，不如失去我。”有人劝他逃跑，申生又说：“如果我逃跑就等于向天下人揭示老爹的短处，我不愿意老爹被人笑话。”

萧方等以申生自诩，一方面向人们暗示父亲有意废掉我，立王氏的儿子为世子，另一方面抱定必死的决心。

读到这里，大家自然会明白，当萧绎说出“若再有一个像萧方等这样的儿子我有何忧”的话，徐昭佩会哭泣默然离去，因为萧绎已经打算让萧方等活下去了。

攻打萧誉，骨肉相残，这是萧方等不愿意看到的事情，无论胜利或者失败，萧方等都不想活在这个阴险无情的世界上。麻溪之战，荆州军兵败，萧方等投水而死，化为一条自由自在的鱼儿畅游五湖四海，再也不做那万般烦恼作茧自缚的人。

世子阵亡，萧绎面无悲伤之情，忙着重新选帅，这就是读万卷书的萧绎，这就是知识越多越反动的活生生例子。南朝无将，选个优秀将领太难，谁可以担任攻取长沙的主将呢？不仅仅是长沙，萧绎要整个江南。

王僧辩，你来。

萧绎眼里除了王僧辩，没有人能够荡平江南。江南无将，王僧辩不是南人，是北人，随父南来的北方人。虽然王僧辩跟随柳仲礼投降过侯景，但萧绎明白，那不是他的错误。萧绎对王僧辩寄予厚望，王僧辩来到梁朝，第一时间跟随自己，担任萧绎的办公室主任。萧绎任荆州刺史，王僧辩升任荆州军指挥官兼参谋长，又拨给他一块地方任太守。萧绎对王僧辩可以用一个词来形容，“恩重如山”。报恩的时候来了，萧绎下令王僧辩即日起兵攻打长沙。

信州刺史诗人鲍泉与王僧辩同行。军队集结中，王僧辩问鲍诗人：“这仗怎么打？”

鲍诗人怪道：“什么怎么打？荆州军骁勇，如汤沃雪，去就可以啦。”

王僧辩一笑：“你们文人想法太简单，河东王从小喜欢军事，最近又打了一场胜仗，没有一万精兵断断打不赢。竟陵兵是我一手训练出来的，打过不少仗，有军事经验。他们已经出发了，竟陵离得远，我们再等几天。

鲍诗人道：“我没问题，你说了算。湘东王哪里怎么交待？”

王僧辩考虑过了，他去做萧绎工作，请鲍照到时候帮着说几句，鲍诗人满口答应下来。

他们万万不曾料到萧绎勃然大怒。王僧辩跟随萧绎多年居然摸不透主子脾气。萧绎背负骨肉相残的恶名，此时此刻压力蛮大的。历史总由胜利者书写，唯有打胜仗才能改变这一切，王僧辩是希望所在。王僧辩为人正直，萧绎一直怀疑他不肯同流合污，不肯杀皇族。万事开头难。人做了一件坏事，接下来会不断地做坏事。反正已经是坏人了，人都这么想。必须让王僧辩去，萧绎恨不得他马上启程。王僧辩来了，萧绎当头第一句话便是：“准备好了吗？什么时候起程？”

王僧辩开始解释，调动军队和保障后勤需要一定时间，最精锐的竟陵军没有到，等两天再走不迟。王僧辩不看领导脸色说话，此时萧绎的脸色越来越阴沉，鲍诗人看出来了。两人说好王僧辩打头，鲍泉帮衬。这时节无论王僧辩怎么给他使眼色，鲍诗人也不肯发言。果然，萧绎勃然大怒，手按宝剑当头怒喝：“你害怕打仗吗！是不是想做贼！”

领导用上狮吼功，一般人早噤若寒蝉。王僧辩不怕，面不变色心不跳，依然坚持自己的意见。做坏事的人最怕遇到好人。王僧辩请求推迟进兵时间证实萧绎的怀疑。一时间，羞愧、愤怒、焦虑涌上心头，气得萧绎直转圈，一溜烟跑后堂去了。

让王僧辩气跑了？不可能。

时间不大，几十名王府打手蜂拥而出，把王僧辩抓了起来。萧绎紧紧握着宝剑气冲冲威胁道：“你敢抗命，我杀了你！”

如果王僧辩说个软话，陪个不是，同意马上出兵，指挥官继续当，工资照旧拿，偏偏王僧辩也是个犟种，梗梗脑袋道：“我受殿下大恩，您杀了我，我也不恨，但恨死前不能见老母亲。”

萧绎更火啦，拔出宝剑，恶狠狠一剑砍去。

王僧辩悠悠醒来发现身处荆州大牢，大腿血流不止，疼痛难忍。王僧辩常年带兵却非那种武艺高强的将领，和陈庆之相仿，射不穿札，射箭穿不透的木片，可想而知此人有多大力气。王僧辩不如老爹

王神念。王神念一手舞刀，一手持盾，纵马往来，所向披靡。社会风气影响巨大，如果王僧辩常年住北方，骑射功夫必定过人。走马鲜卑儿，即使汉化的鲜卑贵族也保留着尚武的习气，北方贵族聚会唱歌跳舞走马射箭。反观南方上流士人聚到一处，饮酒赋诗做文章吹牛皮，舞刀弄棍让人瞧不起。

入乡随俗，南来的王僧辩放弃健身运动，身体素质变得柔弱。萧绎一剑砍中左腿，竟将王僧辩砍晕，鲜血涂地。

适量放点血，降低血液粘稠度有益健康，古代有放血疗法。但是任由鲜血流不停，再强悍的人也顶不住。快快止血！大家不敢。谁敢救治湘东王砍伤的人。王僧辩尚不知闯下多大的祸，儿子侄子受牵连，统统被抓进大牢。

王僧辩母亲来了，摘去簪珥珠饰，披头散发，身穿素服进湘东王府下跪求饶替儿子做检讨。人不能太傲气，该低头处且低头。人治社会无论多大的官永远如此。萧绎在萧衍面前低头，在太子面前低头，你王僧辩凭什么在我面前梗梗脑袋。

道歉，一种廉价的社交手段。人要学会道歉。有错，道个歉，对方可能会原谅你。没错，道个歉，对方会感觉有些对不起你。硬抗下去，只有一种结果，双方结怨。西德总理勃兰特下跪华沙，赚走多少波兰人民的眼泪，释去多少难以消除的仇恨。当然，像俄国作家契诃夫笔下的小公务员那样频繁道歉反而适得其反。

王僧辩母亲的道歉令萧绎气消了不少，原本不想要王僧辩的命，如果想要命的话，那一剑不会砍向大腿。萧绎给了几付珍贵的草药止血，王僧辩总算保住一条性命。王僧辩有用，是个人才，是个值得留住的人才。没过多久，王僧辩出狱的机会到了。

那位鲍诗人惊得神魂出窍，一句话不敢说，立马回到军中点起部队出发。经这么一吓，倒把鲍泉的勇气激励出来，出兵慢一点砍腿下大牢，打败仗指定死路一条。鲍泉鼓起勇气，冲锋在前，杀败萧誉的军队，将萧誉包围在长沙。

萧誉向三弟萧警求救。萧警尽起雍州大军，骑兵二千，步兵两万，从襄阳出发浩浩荡荡南下攻打江陵，意图解长沙之围。谁来抵抗素来善战的雍州兵，萧绎又想到王僧辩，转念一寻思，这家伙被我放了那么多血，会不会记仇？萧绎留了个心眼，先派人到狱中向王僧辩请教什么方法可以守住江陵城。

王僧辩详详细细向来人讲解保卫城池的方略，最后献上一条妙计，离间萧警军中的主要将领。萧绎仔细听取来人的汇报，感觉王僧辩诚心诚意出谋划策，不像敷衍。释放王僧辩出狱拜将，负责江陵城防务。行家伸伸手，便知有没有。萧绎依计策反萧警的将领杜氏兄弟，杜氏兄弟率五百骑兵偷袭襄阳。大雨中萧警匆忙退兵，损失无数粮草辎重。

江陵之围解除，鲍诗人包围长沙两个月攻不进城去，王僧辩接替鲍照继续围攻，又攻了半年，拿下长沙生擒萧誉。萧誉被俘后说了一句话：“勿杀我！得一见七官，死亦无恨。”见了叔叔的面怎么下手啊，这话说了等于白说。萧誉见到七叔时只剩一颗人头。

攻打长沙的同时萧绎也想打下襄阳，荆州兵力不足，萧绎想到了司州的柳仲礼。梁末拥有重兵的外姓诸侯不多，柳仲礼是一位。

上天给过柳仲礼机会，柳仲礼没有抓住。半年前柳仲礼身为天下诸侯盟主，手握二十余万大军，虽说人心不齐，但名义上终究归他节制。而今天下兵马散去，柳仲礼又变回一镇小诸侯。回到义阳驻地的柳仲礼本想坐观天下形势。谁知湘东王萧绎以藩王名义下令柳仲礼进攻襄阳。纵观江南诸王，萧绎势力最大，最有可能笑到最后。柳仲礼选择了萧绎，率军由安陆出发气势汹汹杀向襄阳。事实证明柳仲礼站对了队，但是这一次他的对手不是萧警，换成宇文泰。

大雨冲醒头脑。从江陵回师襄阳的萧警意识到独凭自身的力量敌不过狡猾凶狠的七叔，转向西魏求援。萧警主动求援正中宇文泰下怀。宇文泰笑了，大展拳脚的时机到了。昔日强大的梁朝分崩离析，此时不取，更待何时，宇文泰放出一头猛虎。

流浪虎

猛虎叫什么？猛虎就叫猛虎。当然他不止一个名字。汉名杨忠，鲜卑名普六如奴奴，表字猛虎，隋文帝杨坚的父亲。

杨忠流浪半生，最后的归宿红得发紫，生前官拜太傅、大司空、随国公，获得北周国最高荣誉称号柱国大将军，死后官职更高，受封隋朝太祖皇帝。

杨忠为什么会大红大紫？命好不如生得地方好。出生的地方决定一个人一生。生于达官贵人之家就是官二代；生于亿万富翁之宅就是富二代。生于科威特、卡塔尔有阿里巴巴的石油宝藏养着；生于英、法、德坐享国家福利；生于美国有发展中国家的劳动者给你打工；生于非洲受饥饿威胁，生于阿富汗饱受战火蹂躏。生于中国更有讲究。生在首都，莫说吃菜，出门做公交都省钱；生在农村，虽说艰苦，倒也分那么一亩三分地饿不着，还有一块宅基地盖房。最可怜是那些宪法明确规定的领导们-广大工人群众。赤条条来，没有房子没有地没有福利，会不会赤条条走，那要看你多努力。努力拼搏的工人们用一生劳动创造的价值会在城里混上几间房子。当然，眼时看房子很贵重，等你闭上眼的那一天，也许就是几根钢筋和水泥而已。

全民保障、全民医疗的福利国家好不好？教科书这么解释：西方搞得那一套就是我们曾经经历过的“大锅饭”。我们砸破的锅，老外拾起来，你说好不好。

杨忠生得好，生在武川。武川，好多人没听过。打听一下，原来在内蒙古呼和浩特山北的小农村。出门举目四望，大草原、大戈壁、大山，一眼望不到尽头。有比武川穷的地方么？好像不多。但是，这里是皇帝家族的摇篮。北周王朝、隋王朝和唐王朝的祖先都生活在这片贫瘠的土地。

为什么穷地方容易出皇帝？穷山恶水出刁民。皇帝就是最大的刁民。杨忠是不是刁民，做为开国皇帝的老子，你说呢？

中国的塞北像中世纪的中东，沙尘暴、大雪、茅屋、牛羊、城堡和凶悍的柔然人。恶劣的环境练就武川人一颗颗勇敢的心，他们必须像狼一样凶狠和团结。春夏放牧，秋收冬藏。每逢秋高草黄，武川人结伴纵马深入大戈壁侦察、巡逻，防备柔然人。凭借勇敢和团结的精神，武川人在魏末乱世的刀山箭雨中顽强活下来，相扶相持，一步步走到渭水平原，开创了一个属于武川人的王朝。

有人问杨忠是汉人还是鲜卑人？这个问题并不重要。对外星人来说，我们都是地球人。杨忠家族在武川生活了五辈，世代做军官，你可以说他是一个鲜卑化的汉人。杨忠自称弘农杨氏，据陈寅恪先生考证，杨氏祖籍或在山东。当然仅凭妻子吕苦桃的穷出身未必能判定杨氏家族籍贯的真伪。

杨忠身材魁梧，打仗勇猛，曾经单独制服一头猛虎，左手抱虎腰，右手拔虎舌，故而将士们给杨忠起外号呼做“猛虎”。久而久之，猛虎成为杨忠的表字。杨忠的历史几乎就是那个时代真实的写照。

公元523年，杨忠十六岁那年六镇大起义爆发。两年后，杨氏家族同所有六镇兵民一道向河北迁徙，乱军中杨忠与家人走散，来到山东泰山，遭遇北伐的梁军，被抓往江南。五年漫长的囚徒生涯，杨忠北望长江感叹命运多舛，第一个贵人元顼出现了。陈庆之奉萧衍之命率白袍队护送元顼北归称帝。杨忠加入元顼的队伍，摆脱奴隶的命运。杨忠并非白袍队的成员，白袍队是七千江东子弟。

元顼兵败被杀，北魏孝庄帝元子攸与天柱大将军尔朱荣光复洛阳，杨忠投靠尔朱度律。元子攸谋杀尔朱荣，杨忠站到尔朱兆一边。高欢起兵，尔朱家族败亡，杨忠转投新朝廷。高欢与孝武帝元修闹翻，杨忠随独孤信一道追孝武帝入关。

吕布三姓家奴，观杨忠为人，似乎也是有奶就是娘的主儿。但是，杨忠的选择与荣华富贵无关，带有鲜明倾向性。魏末有两股大势力，汉化贵族和鲜卑武人，鲜卑武人又分三类人，洛阳的禁卫军集团、尔朱家族的契胡人和六镇鲜卑，六镇鲜卑又衍生出怀朔兵团与武川兵团。

当汉化贵族与鲜卑武人起冲突时，杨忠选择鲜卑武人；契胡人和六镇鲜卑打起来，杨忠选择六镇鲜卑；怀朔兵团与武川兵团打架，杨忠选择武川人。当然，杨忠跟随元颢属于迫不得已，那是南人与北人的选择。

武川人在关中，杨忠向西去，见到昔日的兄弟们，不停流浪的猛虎似乎找到归宿。然而，杨忠流浪的脚步并未停息，命运让他二入江南。

虽然独孤信与杨忠都是武川人，但他们和孝武皇帝元修一同来到关中，宇文泰毒杀元修猜忌二人，打发他们率军队攻打荆州，独孤信为帅，杨忠打先锋。荆州到手容易，守住难。东魏军大举反攻，得不到关中支援的独孤信和杨忠逃往江南。梁武帝萧衍非常欣赏二人，封杨忠关外侯，想把他留在梁朝为将。杨忠不肯，与独孤信一同重返西魏国。两人眼光的确犀利，一者武川军团是他们的根，二者江南重文轻武，留在南方没有发展前途。侯景乱梁给了投奔江南的北方人大展拳脚的机会，但是，羊侃、羊鸦仁、杨华、王僧辩等北方人最后都没有取得成功，原因不难解释，江南没有他们生存的土壤，根基不厚。消灭侯景威震江南的王僧辩最终败于土生土长的南人陈霸先之手便是明证。

杨忠第三次前往梁朝与前两次不同，不是俘虏，亦非降将，而是做为西魏军主将应雍州刺史岳阳王萧詧之约协守襄阳。今非昔比，东西魏大会战，杨忠屡立战功，官拜骠骑大将军，荣登西魏府兵十二大将军之列。西魏府兵有六军，所谓六大柱国各领一军，其实就是司令，每大柱国下辖两大将军，即军长，军长真正领兵打仗，杨忠就是直接指挥打仗的军长。

长社城被围，宇文泰不肯大举救援王思政，坐视颍川失守，却在同年十一月下令屯驻穰城的杨忠兵进襄阳，助萧詧取荆州。穰城在今湖北邓州，北连宛洛，南接荆襄，是西魏国经营江南的前哨。从中明显看出宇文泰战略思想的变化，趁江南大乱向荆襄拓展领土。

杨忠率两千骑兵向襄阳进发。两千骑兵？对，杨忠的全部人马。

萧警进攻荆州不仅带了两千骑兵，还有两万步兵，结果打败了，区区两千骑兵又能起多大作用。杨忠揣摩到萧警的心理。兵在精不在多，这条用兵之道已被无数战例证明，但是寻常人眼里仍是兵多占优，纵使解释得天花乱坠也是无用。

兵者诡道。敌人要欺骗，盟友有时也要欺骗。为让萧警安心，杨忠在汉水之畔举行盛大的阅兵仪式，两千骑兵更换旗帜重复行进。

萧警果然登上襄阳城头眺望，只见汉水边旆旗飘扬，络绎不绝，数了数，约有三万人之多，杨忠凭空增加十倍兵力。莫说萧警用肉眼观察，即使用高倍望眼镜也休想察觉丝毫端倪。真正伟大的军官，不是冲锋陷阵在前，而是做个魔术师。“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远，远而示之近。”不是用嘴说出来的，是用脑子做出来的。

柳仲礼的军队杀向襄阳。杨忠不救襄阳，采用围魏救赵之计绕道义阳攻打柳仲礼的根据地安陆。西魏军攻克随郡，兵锋直指安陆。柳仲礼匆忙回军。西魏将领纷纷请求抢在柳仲礼回归之前迅速拿下安陆。杨忠不认同诸将看法。围魏救赵的精髓既不在围魏也不在救赵，而在打援，消灭敌人的有生力量。

朦胧夜色里一支两千人的骑兵团出现在梁军必经之地滠头，杨忠出其不意打了柳仲礼一个伏击战。西魏军大败梁军，生擒柳仲礼。安陆、竟陵守军不战而降，杨忠收获汉水以东大片土地。江南第一大将柳仲礼光环消去，荆州的噩梦开始。

萧绎此时只想与兄弟侄子们争帝位，无心与西魏军对抗，向杨忠求和，重新划界，承认西魏军对汉东的军事占领。杨忠既救援了襄阳，又得到汉东土地，兴冲冲回长安领赏去了。

卖国打内战。要么说萧绎这个家伙坏，白读一肚子书，说好听一点，攘外必先安内，说不好听一点，典型的投降派。西魏军护着襄阳打不过，萧绎下一个目标轮到郢州（治所在今武昌）的六哥邵阳王萧纶。

侯景大将任约进攻郢州，萧纶撒下英雄贴征召天下诸侯攻打侯景。天下诸侯没有到，王僧辩的荆州大军开到。萧绎向六哥下达最后通牒，离开郢州去长沙享福，否则别怪我不客气。

萧绎收拾侄子萧誉的时候萧纶就料到有今日，萧纶劝七弟不要骨肉相残，萧绎哪里肯听。萧纶写信把王僧辩损了一顿：“将军前年杀了人家的侄子，今年又来打人家的哥哥，不怕天下人耻笑吗？”王僧辩将此信转交给萧绎。萧绎脸皮多厚，看罢一声令下，进攻！

萧纶年轻时胡作非为，长大后倒识大体，不能干骨肉相残的事情，何况也打不过王僧辩。萧纶流着眼泪与将士们告别，哭道：“我志在灭贼，绝无做皇帝的意思。湘东王说我想争帝位。我不能和他打，也不想无罪被杀，我走啦。”萧纶拒绝将士们出战的要求，逃往汝南。

萧纶的结局很凄凉，因为萧绎不肯放过他，毕竟萧纶排行老六，萧绎排行第七，做皇帝有先有后。萧纶一天不死，萧绎一天不安心。萧绎使出一招毒计，派人向宇文泰告密，说萧纶在汝南招兵买马，与东魏国眉来眼去，想打安陆的主意。凭萧纶那点兵力如何攻打西魏，完全是假情报。宇文泰不管那套，萧纶身为皇子有号召力，一旦发展起来实为心腹之患。

很快，杨忠领兵打下汝南杀掉萧纶。萧纶之死与柳仲礼有很大的关联。萧衍善待过杨忠，故而杨忠上次抓获柳仲礼，待他比较宽厚，送到关中。昔日二十万大军的盟主柳仲礼在众人的鄙视和嘲笑中失魂落魄来到长安，有机会做大英雄却当上大狗熊，万众讥笑。

柳仲礼不从自身找原因，一腔怒气撒到杨忠头上。恰好宇文泰给了他机会。宇文泰想通过柳仲礼了解梁朝的军事情报，两人经常聚在一起聊天。柳仲礼在宇文泰面前夸奖杨忠，说他缴获了无数的战利品，有多少黄金、多少奇珍异宝。宇文泰拿出杨忠上交清单一对照，发现缺不少东西。宇文泰特别生气，本想派人仔细核查，又觉得杨忠功劳大，不能打击人家积极性，最后从轻发落。

杨忠后悔不及，早知今日就该第一时间杀了柳仲礼。柳仲礼杀不

了，萧纶倒楣。杨忠打萧纶又搞了不少战利品。萧纶是皇子，宇文泰更要亲近，不能送到长安乱嚼舌头。

决胜大江

北方骁骑纵横平原山川，却无法称雄水面。继曹操之后，又一个枭雄倒在波涛汹涌的大江之上。侯景重蹈赤壁战争的覆辙，王僧辩做了周瑜，陆法和变身诸葛孔明。

有如曹操轻松降服荆襄九郡，侯景的西征最初看上去一帆风顺。江州刺史萧大心屈膝求和，萧范发病身亡。叛军前锋任约连破二镇诸侯，拿下江州和豫章（今江西南昌），杀向郢州。萧纶与萧绎争郢州，萧纶弃镇逃跑，任约轻松攻取郢州重镇西阳（今湖北黄冈）和武昌。

独眼书生直面宇宙大将军，两人的碰撞有如火星撞地球。萧绎调兵遣将，鲍泉辅佐二儿子萧方诸坐镇江夏城，大将徐文盛率数万水军东进。徐文盛进抵西阳西面的贝矶水面，大败叛军水军。任约向南京告急，侯景急令宋子仙率二路军两万余人增援任约。萧绎也增兵，从江夏抽调两万守军支援徐文盛。

公元551年三月，徐文盛一举收复武昌，进军芦洲，任约再次向南京告急。最大的敌人不能不除，侯景决心以进攻的姿态消灭萧绎，留王伟守建康，亲率两万军队增援。

决定江南命运的大决战拉开序幕。这一场战役侯景凶多吉少。侯景放弃北方将士擅长的陆战，与南方军队争胜于万里大江，以己之短对敌之长，胜算不大。侯景与赤壁战争的曹操犯下相同错误，轻视对手，企图快速取胜。叛军各级指挥官多是跟随侯景南逃的八百北方人。这些人经历无数阵仗，军事经验丰富。然而那是陆地作战经验，与打水仗是两回事儿。隔行如隔山。比如经常打胜仗的任约指挥水军每战必败，军事天才侯景能好到哪里去呢？

但是，无论曹操和侯景都不可能放弃水上进兵转由陆路进军，因

为陆战困难更大，古代南方的地理和气候条件不适合北方人长期作战，逐一城市进攻旷日持久，旱路运输粮食物资不如水路便捷。大家只能赶鸭子上架，硬着头皮上。

果然。双方庞大的船队一交手，叛军战败，大将库狄式和落水身亡。库狄式和等鲜卑将领骑在马背上冲锋所向无敌；在小船上射箭勉为其难。

侯景毕竟有军事头脑，迅速察觉到敌人的弱点。梁军主力集中于西阳江面，江夏空虚。侯景派出一支奇兵，宋子仙、任约率四百精骑从江北偷袭江夏城。城中兵力不多，集中精力防守的话四百人也很难攻下来。突袭的效果就是出奇不意。江夏守将萧方诸和鲍泉丝毫不加以防备，这一老一小正玩得开心。

这一刻，萧绎恐怕会思念文武双全的长子萧方等。萧方等死后，年仅十五岁的萧方诸成为实际上的世子。萧方诸比起志气慷慨的哥哥差得没边。前方激战正酣，萧方诸与鲍诗人天天下棋、喝酒，玩游戏。鲍诗人有意奉承未来的太子，任由萧方诸胡闹。据说叛军杀进城来，萧方诸正骑在鲍泉肚子上用五色彩丝扎胡子做小辫。宋子仙等人闯进屋，萧方诸倒也不慌乱，起身相迎，大有魏晋风度。鲍诗人却有些丢人，钻进床下躲藏，不成想五色彩丝暴露行踪。

占领江夏，侯景不再与徐文盛纠缠，举帆西上，越过梁军营垒进入江夏城。这一下徐文盛傻了眼，粮道断绝，处于叛军东西夹击之下。徐文盛索性将军队遣散，逃归江陵。

颇有些军事头脑的萧绎意识到江夏是最薄弱的一环。将手头仅剩的兵力全部交给王僧辩，委任王僧辩为大都督统帅诸路兵马增援郢州。可惜迟一步，王僧辩走到巴陵（今湖南岳阳），江夏失守。

侯景乘胜西上，联旗千里，舳舻相接，战船满江。叛军号称二十万，意图一鼓荡平荆州。侯景水上部队据称是晋廷南渡以来规模最为庞大的一支水军，史载“江左以来，水军之盛未有也。”

叛军距离荆州治所江陵城不过两百多里地。侯景站在楼船甲板上瞭望长江，洋洋得意，击败萧绎，江南再无敌手。

船队乘风破浪行驶在辽阔的江面，“洞庭西望楚江分，水尽南天不见云”。南北朝时的洞庭湖方圆五百余里，水天相接，一望无际，浩瀚无垠，日月若出没于其中。

侯景陶醉于江夏战争的胜利中。从荒凉的大戈壁、茫茫大草原到美丽的中原，再到如诗如画的江南水乡。他一个小小的六镇边民凭借顽强的意志和聪明的头脑不停奋斗，眼见功成名就、位及人臣，却又跌入人生的低谷。从狗屁不如到牛气哄哄再到狗屁不如重回牛气哄哄，其中的酸甜苦辣他人岂能懂得。所幸，最终的胜利不远了，数千里走过来，只剩短短二百里。独眼龙，纳命吧，经过大风大浪，怕你这条小阴沟。

前面是一座小城，小得不能再小的城池。古人叫巴陵，今人叫岳阳。东吴大将鲁肃建的阅兵楼上站着大袖宽衫衣袂飘飘的王僧辩。四百九十五年后范仲淹先生就在王僧辩大都督站过的地方写下不朽名篇岳阳楼记：“不以物喜，不以己悲。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算不算对王僧辩迟来的褒奖呢？

天还是那片天，水还是那片水。浩浩汤汤，横无际涯。水面覆盖数不尽的战船，陆地旌旗遮蔽长空，望不到尽头的叛军像滚滚涌来的潮水出现在巴陵城下。

城中偃旗息鼓，王僧辩独自一人静悄悄负手远眺。心里担忧，表面却十分淡定。王僧辩不怕敌人进攻，而是害怕敌人不进攻。必须骗一骗那个狡猾残暴的跛子，王僧辩正想着，城下有人来了。

那是侯景的侦察骑兵，望上去趾高气扬。巴陵城似乎捏在他的手心里，踢上一脚，立可将城池踢进洞庭湖。侦察兵只看到一个人，一个站在城头看风景的名人。换作从前，遇到这种装B的假神仙，他们只能远远流着口水幻想下辈子重托生。现在不同，江南的天变了，变成暴力男的天下。侦察兵想俯视弱不轻风的书生，不想那个家伙站得

高，只得仰面傲慢地问道：“谁在城里啊？”王僧辩徐徐道：“王领军。”侦察兵嘴一撇，喊道：“出来投降！”从武昌到这里，他都是这么一句。然后城里的人、兵营里的人连滚带爬出来笑脸相迎，缴械投降。不想，城上人纹丝不动，静静道：“大军到荆州去吧，这座小城不得事。”

侯景一身戎装，跨乘骏马来到城下。他十分清楚城里有军队，也清楚王僧辩是荆州军的指挥官。王僧辩的话是真还是假？当然是假。舍弃巴陵取荆州，这支军队一定会断大军的粮道。拿下它，万无一失。我有十万大军岂能打不下一座小小的巴陵。侯景大手一挥做出决断：“攻城！”这个决策如同起兵叛变东魏的决策一样把侯景送入地狱，所不同的是，这一次再也爬不出来。

传令兵立刻四下传达进攻的信号。战鼓响起，数以万计的人拿起武器、云梯、绳索向城墙冲去。

军乐奏响，城头冒出万千甲兵。王僧辩不由轻吁一口气，这一仗赢定了。侯景，你输了，因为身后的江陵是一座空城，而这里聚集荆州军所有的精锐。

独眼龙坐卧不安。侯景二十万大军压境，益州的八弟武陵王萧纪与襄阳的侄子岳阳王萧警先后率军队向荆州进发，名义助拳，实际觊觎荆州土地。两线作战必败无疑，何况三线都有敌兵。

萧绎虽然只有一只眼，但是这一只眼直入人心，看穿兄弟和侄子的弱点。萧纪见机迟，可以欺骗；萧警胆小，可以吓唬。

萧绎只用两封信打发走两位不速之客。他对萧纪说，“你别来啦，等我消灭侯景，咱们哥俩做刘备和孙权吧。”刘备与孙权一个独霸江东，一个称帝四川，分荆州而治。萧绎表明态度认可萧纪做皇帝，平分天下，互相承认。书信正中萧纪下怀，萧纪高高兴兴揣着七哥的允诺带军队返回成都做皇帝去了。

成功骗走萧纪，大家急忙给萧绎出主意再去骗萧警，就说我军已

打败侯景。萧绎摇头，这个主意不好，这么说不是退兵之计，反倒逼萧警急速进兵。因为他必须抢在击败侯景的大军回归之际拿下江陵城。对付萧警不能说好话，要吓唬。此人遇到厉害的人物就害怕，否则怎么会投靠西魏呢。

有一个人足以吓唬他，谁呢？胡僧祐。

胡僧祐与羊侃、羊鸦仁相同，南来北方人，曾在北魏朝做官，官拜银青光禄大夫，这个职务品级不低。河阴事变，尔朱荣大杀汉化文官，魏国大乱，胡僧祐来到江南。江南不重视武官，胡僧祐鼓吹北伐，被萧衍安排到北疆做军官，后来担任天门太守。老将军堪比廉颇、黄忠，一身好武艺，伐蛮战役中屡建战功，威震荆襄。

此人在哪里呢？提示一下，比如王僧辩。

监狱里。独眼龙喜欢把有用的人才请到那里作客，因为他过于猜忌，为人小心眼。此时正值用人之际，又把人家放出来。对外高调宣称拜胡僧祐为大将，率二万精锐甲兵，五千铁马骑兵抵御襄阳兵。萧警素知胡僧祐是个人才，真就不敢进兵，把军队召回。

别说五千铁马、两万精甲，五千纸马都没有，萧绎能拿出手的兵力只有区区一千人。不管三路敌军哪一路来，江陵必丢无疑。

听说侯景围攻巴陵，萧绎拍手大笑，今年吉星高照。自己最清楚自己的弱点。萧绎对人分析侯景的前途：用一部分兵力牵制住王僧辩，分兵取江陵，上策。取长沙，攻略湖南，从南部就近运粮到洞庭湖，中策。围攻巴陵，下策。巴陵城小，易守难攻。城池打不下来，士气低落，粮运接济不上，加之夏季暑疫流行，必败。

萧绎正高兴，又来了一个人，主动请缨捉拿侯景。

此人不能称之为入，所以叫将军不合适，叫先生也不合适。不是人，神仙么？答对了，就是一位神仙，准确说半仙。此人自称荆山居士陆法和。居士，莫非和尚？又答对了，也叫沙门，僧人，大法师。

神仙没有家，陆法和没有家。

谁也不知道他是哪里人，只知道他住江陵百里洲，穿草鞋讨饭的苦行僧。与别的苦行僧不同，他身边有个女人相随。女人身披法衣自称“越姥”。一听越姥，大家释然，原来是个老婆婆。错。那是望文生义。不是老婆婆，而是少女。问：两人同居吗？不知道，但是可以负责任地告诉大家，他们没有孩子。

借西风

神仙有神迹，陆法和有。陆法和有诸多奇妙的本事，替人看病，三服药即痊愈，不必多用一副。有人杀牛，陆法和说杀牛有报应。不出一月，杀牛者死。陆法和说不能把马系在磨盘的柱子上，有人不听，结果马死。不管你信与不信，他就如此灵验。于是，拥有不少粉丝和信徒。

侯景投奔梁朝，陆法和对弟子朱元英道：“施主和我一起打侯景吧。”朱元英不信，此时侯景正蒙梁武帝信任。第二年侯景渡江包围台城，朱元英进山寻访问计，陆法和道：“果子熟了自然会落，施主只需耐心等待。”

四年后果子熟透，侯景兵围巴陵，陆法和率八百蛮兵来见萧绎请求攻打侯景。萧绎大喜，真是雪中送炭，不管你有什么人，什么来历，只要帮我就是好人。

其实读到这里，我们可以大体推断出陆法和及其身后的势力。陆法和极有可能出身江南蛮族，傜、俚族类，他们这一类人在南朝没有社会地位，如同1949年国民党去台湾后的当地土著人，属于下层民族，不能过问国家政治。侯景给了他们兴起的机会。陆法和意识到侯景会引发江南的变乱，而这一场变局正是他们下等人翻身的大好机会。不仅仅陆法和看到了，陈霸先也看到了，他们两人均是蛮族杰出的人才，两人背后均有蛮族支持。陈霸先下文讲。

陆法和来到江陵选择时机恰到好处，正值江陵空虚，萧绎最窘迫

之际。萧绎顾不得夷夏之防、华夷之辩，立刻加封陆法和为信州刺史，与胡僧祐一同增援巴陵。一个来路不明的野和尚在讲究门阀的南朝社会一步登天做刺史，侯景之乱前不可想象。没办法，陆法和身后有荆襄一带大大小小的蛮族支持，随身带有八百蛮兵。梁朝没有亡于侯景之手，没有亡于北齐和西魏之手，最终亡于南方蛮人之手，也算情理之中。侯景耗尽江南士族的力量，外省人和楚人让位江南土著人也是历史的必然。

胡僧祐与陆法和不同的底气从他们的话语中暴露无疑。胡僧祐年已六十，壮气不减当年，出发前流泪对儿子道：“你在家开两扇门，一扇朱门，一扇白门。打胜仗我从朱门进，打败仗我从白门进，尽忠报国，不捷不归。”胡僧祐当然知道，戴罪立功再打败仗的话，想回来恐怕萧绎也容不下。

与胡僧祐的悲情不同，陆法和居士登上战船望了一眼环列的士兵，大笑着说了一句豪言壮语：“无量兵马！”太多啦！用不了。多吗？不多，也就一千人。这一千人是萧绎拿得出来的最后军队了，毕竟还要留点人手防备萧警和萧纪。加上陆法和的八百蛮兵，总共一千八百人。

陆法和胸有成竹，论打水战，姑不论荆州兵，他手下的蛮兵以一当百，这一场仗未战胜算已定。陆法和等了四年，精心准备了四年。侯景，你完蛋啦，你就是我成就功名的梯子，你就是南方土著扬眉吐气的嫁衣。

二人一前一后分路进发，胡僧祐居前，陆法和在后。离巴陵不远，援军遭遇叛军阻击。叛军大将任约率五千人马水陆并进阻挡援军。胡僧祐远远望见叛军的船队，掉转船头往回跑。任约见梁军船只少，兵力不多，指挥军队一齐追赶。胡僧祐坐船在长江里跑，叛军水军慢，任约率马步兵在岸边追，一边追一边喊口号：“吴人小娃娃早早投降，能跑到哪里去呀！”

自然有好地方去，赤沙亭。赤沙亭又叫赤沙湖，长江中一处大湖泊。据考证，赤沙湖当时为洞庭湖一个组成部分。胡僧祐与陆法和早

已商议好，将叛军引入赤沙湖一举歼灭。因为在长江作战，敌军可以依托旱地立水寨，进入湖泊只能是战船的天下。

任约见敌船逃入湖内，带领陆军上船追进赤沙湖。举目一望，碧波万顷，波浪起伏，一片云水茫茫。任约马背上能征善战，登上船有些犯晕，不敢冒然前进，进湖不远便扎下水寨。倘若任约将军看到今年的洞庭湖必然欣喜若狂，以为回到塞上大草原。可惜南北朝时代环保搞得好，任约将军永远没有这个机会。

陆法和搞了一次水上侦察，轻衣简从，乘坐快船，顺流而下到距离敌军水寨一里处返回。陆法和回来对大伙说了一段话：“本居士发现敌营上方的龙昏昏欲睡，我军上方的龙斗志昂扬。如果明天发起攻击，我军不损失一人即可大获全胜。”

这是中国文化的丑陋之处，谁见过龙？你见过？他见过？没有一个人见过，因为世上根本没有龙。中国人却喜欢把子虚乌有的东西奉若神明，皇帝自称真龙天子，以此显示不凡之处。陆法和也是如此，进行实地侦察，摸清敌人虚实，回来实话实说嘛。他不，故弄玄虚。愚民是中国古代精英一惯的作风，自己懂科学，用科学，偏偏不告诉别人科学，也是变相的炒作。现如今中国炒作成风根子就在皇帝，皇帝是最大的炒家。

战士们兴奋起来。陆法和又道：“好是好，有一事不妥。进攻敌人必须用火攻，可是风向不对。”逆风放火岂不烧到自己。大伙一听，十分泄气，这说了等于没说。陆法和一笑：“山人自有妙计。”

第二日火船备好，万事俱备，只欠西风。陆法和白羽扇一挥，风向转来。陆法和版“借东风”。不过，梁军自西北而来自然要用西北风，而夏季多刮东南风，与赤壁之战恰好相反。三国在南北朝之前，故而人家会认为陆法和抄袭诸葛先生。大家冤枉陆大居士，诸葛孔明借东风不载正史，三国演义写的。三国演义系明朝作品，纵使罗贯中先生借鉴元曲，那也是元朝的事情。相反，我倒认为罗贯中先生盗版陆大居士。再者说，诸葛孔明借东风，又是筑台，又是念咒，哪里及得上陆法和居士挥扇之间。当然了，挥扇子和风向变化丝毫无关

系，只和天文有关系，和科学有关系。陆法和系炒作大师，包装大师，把蛮族出身的自己炒成半个神仙。

烟焰冲天，梁兵火烧叛军水寨，打水仗任约根本不值一击。大火烧得叛军将士花了眼，只见梁军水兵们个个踏水无痕，飘在水面。人怎么能飘在水上。据我判断，要么踩筏子，要么坐小船，风疾船快。梁兵水上技术高，动作不走形。反观叛军，江北、江南人构成复杂，指挥官不懂水战，大火一烧，一个个像饺子般扑通扑通落下水，一会儿的功夫全军覆没。

梁军打扫战场，未发现叛军主将任约。大家感到奇怪，难道任约能上天入地？山人面前讲什么神话，陆法和羽扇轻扬，淡淡道：“明日午时就能找到。”

第二天午时很快到了，任约依旧踪迹全无。大家不好意思地怀疑起神仙来：“大师，您的话好像不灵验哎。”陆法和有话说，不慌不忙道：“此地水干的时候曾经有一座佛塔，这座佛塔会指引你们寻到贼帅，何不到哪里去找一找。”大家半信半疑找到水中那座佛塔，果然见任约搂抱佛塔尖，仰着头，鼻子露出水面呼吸。

神人呐，大家又一次佩服得五体投地。从侦探角度解读搜寻任约过程并不神秘。叛军被全歼，任约自然逃不出这片湖泊，想必落水淹死。陆法和说明天能找到，恐怕算计尸体会浮出水面。如果没有的话就说明任约还活着。湖水浩瀚能藏到哪里去，熟悉此地地形的陆法和自然而然想到佛塔顶端。

面对任约，陆法和又神了一把，对任约说，“施主的面相不会死于兵刃，你与湘东王有一段缘分，不要多想，湘东王日后尚需你一臂之力。”

陆法和预测任约不仅性命无忧，反而会受到重用，事实也是如此。细想之下此事不难揣度。南方将才匮乏，骑射出众的任约有用武之地。谋略家之所以总能比大众看得长远、判断事物准确在于勤于思考。

四年间陆法和观察时事，江南各地势力的大小人物莫不装在头脑之中，包括任约。做为侯景方面主管军事的大司马任约指挥能力无可挑剔，这也是当初侯景千方百计把任约从宇文泰那边挖过来的原因。任约会说话，萧衍与侯景那场世纪对话，最初侯景紧张地答不上话来，便是任约主动替答。任约将汉化与鲜卑化两种文化融合得比较好，做人低调，人缘好，无论哪一方均能接受此人，包括北齐。而且陆法和想到了任约的用处，任约助陆法和抗击萧纪的川军，为萧绎立下汗马功劳。任约相遇陆神仙对人生有帮助，水上功夫见长进。日后陈霸先大败十万北齐军，焚烧北齐军战船，北齐军四十多名高级将官被擒，浮尸漂满长江，唯有任约等少数几人逃过江去，相信任约必定效仿陆神仙扎了小竹筏。

后话不提，任约兵败，围攻巴陵的侯景心知大势已去，慌忙烧营夜遁。顿兵坚城之下鲜有不败者。侯景败在对江陵虚实判断失误，未用大部队袭击江陵城。侯景有他的想法，一旦攻不下江陵，粮运被王僧辩断绝，后果不堪设想，那是全军覆没。攻建康用了五个月，谁知道江陵无兵？侯景保守了一回，仅仅一回，这一回足以预示侯景失败的命运。他在江南孤立无援，容不得一次失败。

长达四年之久的侯景之乱出现转折，胜利的天平倒向萧绎。打了败仗的侯景又干了一件蠢事，做皇帝。也许高洋称帝刺激了他那颗不安份的心。有心称雄，无力回天。再不做皇帝没有时间。上到侯景，下到王伟等跟着侯景出生入死的兄弟们，大家想法一致，过一把瘾就死，不给人生留遗憾。

一步步按着程序来，废帝，立新君，然后禅让，王伟导演着一切。萧纲退位，父子死得志气确然。两年半的傀儡生涯让萧纲意识到自己的命运只有死亡，他曾指着宫殿对人说：“庞涓当死此下。”当王伟等人带着酒菜声称祝寿时，萧纲微笑说道：“所谓寿酒，寿尽于此的意思吧！”

听着琵琶弹奏出的美妙音乐，痛饮人间美酒，萧纲渡过人生最后的时光。沉醉的萧纲叹息道：“没想到这是人世间最大的快乐。”

醉了，睡了，死了。从过程来说三者没有区别。王伟等人用装满泥土的布袋窒死萧纲，尸体留在城北的一间酒库里。“终无千月命，安用九丹金。阙里长芜没，苍天空照心。”慷慨沉郁的悲歌和着“梦笑开娇靥，眼鬟压落花，簪纹生玉腕，香汗浸红纱。”丽靡婉约的艳曲像天边灿漫的晚霞随着萧氏家族的败落慢慢消散于历史的天空。

太子萧大器的从容超过父亲，叛军想用衣带绞杀，萧太器淡然道：“衣带太软。”随手一指系帷幕的绳子说，“不如绳子。”萧太器的从容在于早早看到未来，他对身边的人说过：“叛贼成功，我必死；叛贼失败，我依然要死。终究一死，何须烦恼。”

人生自古谁无死，难得的是死得从从容容，死得了无牵挂，死得像一阵轻风掠过树林，悄无声息。

昭明太子长孙萧栋登上帝位只是演戏的一个过程，三个月后即被侯景废掉，侯景建立了一个新王朝。新王朝的名字出人意料，叫做“汉”。这是对汉民族的嘲讽还是推崇？反正鲜卑文化熏陶出来大字不识几个的羯人侯景自诩正宗汉人。

侯景登上皇帝宝座，数万党羽吹口哨，喊口号，大呼小叫涌向太极殿，宛如群魔狂欢的万圣节。在这群奴隶们心中，侯景是不可替代的神。他们的神占据了神圣辉煌的皇帝宝座，颠覆人间一切游戏规则。光明结束了，黑暗就要诞生。他们都这么想，包括谋士王伟。

王伟要给这个黑暗的政权蒙上光明的外衣，就像他身上白色长袍，只可惜这位饱读诗书的文士并不知何为光明。王伟请侯景立七庙。侯景不懂什么叫做七庙。王伟解释说：“就是祭祀陛下的七位祖宗。”关于祖宗，侯景只认识一个人“侯标”，这个人是他的老爹，其它祖宗一概不知，既不知模样，也不晓名字。侯景是这样说的：“前世吾不复忆，惟阿爷名标。”阿爷？大家不感到熟悉么？对。“阿爷无大儿。”木兰称呼父亲亦是这般叫法。

侯景皇帝还讲了一句大实话：“我的老爹埋在怀朔，哪能跑到这里来吃祭饭。”内蒙与南京相距千里，中间隔着黄河和长江，死人实在没

有力气为啃个猪头赶这么远的路。大家都笑，笑话皇帝说疯话。孰不知笑话侯景的人才真正可笑，他们被人愚弄了，欺骗了一代又一代，欺骗了一世又一世，直到今天还有人为祖宗大修坟墓，大搞风水。如果风水有用，精通此道的梁武帝梁衍又岂能被一个不识字的乡巴佬跛子气死，占尽风水宝地的萧氏子孙个个死于非命。

王伟告诉新皇帝，祖宗可以乱认，祖宗可以乱搞。当然这些不能拿到台面上，只能私下运作。于是，侯景皇帝的祖宗齐位，一个不缺，都有堂而皇之的名字。始祖侯霸，东汉光武帝刘秀的司徒；七世祖侯瑾，东汉的文学家；祖父侯周等等，在这一连串名字当中，只有父亲侯标名实相符。祖父侯周其实叫做乙羽周。这个多音节名字不是侯景忆起来的，而是跟随侯景的塞上的叔叔大爷们硬生生从记忆深处抠出来的。

王伟教导侯景做个真正的皇帝：坐有坐相，站有站相，不能出宫遛弯，不能骑马，不能用弹弓射飞鸟，更不能随便见人。满足虚荣心的侯景终于体验到做皇帝的辛苦。纵横塞上中原、大江南北，一生我行我素却失去自由：“简直是做牢，早知如此皇帝不做也罢。”

侯景后悔，那帮兄弟们更后悔。以前大家不分贵贱地聚在一起有说有笑嘻嘻哈哈，想什么时候在一起就什么时候在一起，如今想见一面都难。

阳光之下的一切都是光明的，阴影里的全部都是黑暗的。皇宫大内是最阴暗的地方，皇帝是最阴暗的人。皇帝要防备天下所有的人，不得不阴暗，不得不厚黑。中国的皇帝制度是黑暗的制度，仅仅好过中世纪的欧洲，那时的欧洲蒙受王权与宗教双重的欺骗。帝制扭曲人性，束缚人心，对人民如此，对皇帝本人也是如此。好人做皇帝也会变坏，皇帝的位置不是为好人准备的。但是，皇帝谁都想做，无论北方的胡人，亦是南方的蛮族，请看下一位，蛮帝陈霸先。

第十二章 蛮帝陈霸先

陈霸先这个人特别。说他特别，因为做皇帝的江南人不多见，著名者更不多，其一孙权，其二陈霸先。有人说，北朝乃少数民族的天下，陈霸先败侯景，胜高洋，保住东南半壁河山，捍卫中原传统文化。其实陈霸先的出身仍然是个谜，他并不像自己宣传的那样家族来自中原，而是地地道道的吴人。

从村长到名将

南北朝时代及之前，江南人不是中国人。当然，此中国非彼中国，不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而指中原，指华夏。不是中国人那是什么人？蛮人，野兽。“中原冠带呼江东之人皆为貉子，若狐貉类云。”吴、越、溪、俚泛称南蛮。

《三国志》记载过一个故事，孙权为儿子向关羽求婚，关云长一口回绝，大骂使者。《典略》记录关公的粗话：“貉子敢尔。”你一个野兽怎么敢要我的女儿呢！关云长的女儿怎么可能嫁给狐狸貉子呢！关羽并非出身贵族，却瞧不起江东孙氏家族，就因为他是中国人，而孙权是吴人。这句话激怒孙权，吴军偷袭荆州，杀害云长公，可谓一言丧命。

南朝国都定在南京，南京在长江之南，南朝绝大部分国土在江南，这么说来南朝人是平等的，不存在文明人与野蛮人之分。事实不是如此，南方社会中的许多人自称从北方搬来住的，祖籍中国，仍然具有真正的华夏血脉。这些人构成南朝社会上等人，即侨人。

吴人自然是二等公民。陈霸先是吴人，吴兴郡长城下若里人，即今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人。出生在哪个地方不是个人的错，那是祖宗的错。陈霸先不甘心，给自己找了一个祖宗，东汉名士陈实。侯景能把侯霸弄来当祖宗，陈霸先为什么不能。攀上陈实，也就攀上中国

人。于是，陈霸先声称我家也是从北方渡江过来的，谁不服可以去考证，两百多年到哪里去考证？不管陈霸先如何大声疾呼，大家都不信，吴人就是吴人，官府籍贯上明确记载长城人。陈霸先又说，那是咸和土断时搞的，咸和年间人口普查重新划分籍贯时定的，不能说明问题。口说无凭，南史如实记载：“白云汉太丘长实之后也。”自己说的，信不信由您。

认祖宗认根是中国社会特有的一个文化现象，数千年不变。以前称华夏，称中国，现在称汉族，出门称华裔。哪里好，中国好，从黄河流域扩展到长江流域，扩展到东北的森林和内蒙的草原。这种文化制约了中国人走出去。阿拉伯人地跨亚非欧，欧洲人可以去寻找新大陆，中国人只能守着自个一亩三分地，虽然这块地曾经那么富饶，那么广袤，但是相比世界也就是一小块而已。所以，中国人见不到大世面，不会做生意，只会给人家打工。话又说回来，对文化的认同感又顽强地守卫这片土地。无论谁过来，结果都是一样，把你变成一个中国人，变成我们的孙子，想当年的蛮、夷、戎、狄、鲜卑、契丹、女真不都是如此。

言归正传。《建康实录》里说陈霸先家里穷，吃不上饭，陈霸先这个家伙又不愿意下地干活，那怎么办呀？饭要吃，衣要穿，只得捕鱼维持生计。这段话不可信，因为陈霸先哥仨混得都不错。陈霸先有个哥哥陈道谈官拜东宫直阁将军，护卫太子的禁卫军官，侯景叛乱，保卫台城战役中不幸中箭身亡。陈霸先的一母胞弟陈休先也在太子宫任职，后来被太子萧纲外派担任将军召集民团对付侯景，也死了。能与太子挂上钩，说明陈家绝不是底层的穷人。陈霸先的爹至少有两个老婆，怎么会穷。但是，无论北人侨民，或是吴人豪强，陈霸先的庶族身份没有什么可争论的，这是共识。

再来看看陈霸先的经历，生平第一个官-里正，小村长。别拿村长不当干部。村长不是你想干就能干上的。南北朝选村长多选村里的大户，我们现在搞竞选。争村长争得头破血流，因为各村都有地，地是集体的，村长有权力代表村民处理，其中的油水不必说，你懂的。

南北朝时土地私有，没地可卖，没有灰色收入，村长充其量就是政府的小听差，陈霸先不爱干。让未来的皇帝做小村长那不屈才嘛，陈霸先跑了，跑到义兴。不打辞职报告弃官走人有罪，所以陈霸先躲到邻郡。不成想有一天撞到熟人吴兴太守萧映。皇族萧映回京都建康路过义兴，冷眼一看，哎，那不是下若里村长嘛，怎么跑到义兴来啦。

陈霸先说，自个不想呆在乡下，想到京城闯荡闯荡，见见世面，开开眼。梁朝商品经济发达，士族大多聚集在沿江一带的大城市里，仅南京城就聚集一百多万人口。

萧映感到非常惊奇，那个年头有大志的人不多，本本分分的老实人居多，而本分的老实人往往做不成大事。“想长见识，可以，去做个油库的看守吧！”

油库长或许比里正的官高不了多少，重要的是从长城下若里的小农村走出，来到繁华的京城。

幕僚们不理解萧映为何抬举一个私逃的村长。萧映说了一句令人惊讶的话：“此人前程远大。”

别人吃惊，陈霸先不吃惊。陈霸先身负武功，从小喜欢读兵书。他对自己充满自负，对前程毫不怀疑。

萧映说过这句话后似乎把此人遗忘了。贵人提携的人无外乎三种，亲戚，马屁精，对他有用的人。陈霸先既非萧映亲戚，又非马屁精，只能做有用的人。可惜什么也不缺的萧映用不着。

油库中的物资进进出出。日复一日，年复一年。陈霸先的同行们忙着倒腾油，领国家的一份薪水，另外赚一份利钱。油库长们时常凑一起喝酒玩乐，陈霸先从来不参与。白天陈霸先围着油库走来走去，晚上回家欣赏漂亮妻子吴娃章要儿洁白红润的长指甲。宁静温馨的生活算不算空掷岁月？

陈霸先的乐趣依然是读兵书，只有在兵书中才有一股纵横之气。

建康繁华依旧，几十年的太平岁月已经让建康人遗忘什么叫做战争。

有人的地方就有战争，和平永远只是暂时的。一位与陈霸先有着同样志向的越南人向陈霸先招手：兄弟，我等你。翻开日历，公元540年，陈霸先38岁。

越南人叫李贲，说越南人只是让大家好记忆，因为他出生于今天越南的河内，当时是梁朝的地盘，叫做交州。李贲是河内一带的土豪，有心建立一个新王朝。在他挑唆下，梁朝南疆动荡不宁。

梁武帝萧衍委派萧映担任广州刺史，希望这位萧家的千里驹能够安定南疆。岭南处于王朝南端，大山相连，穷山恶水，人民未开化，聚山林，住岩洞，大大小小的花果山，三十六洞主，七十二土豪之类。不好管理啊，萧映想到了“前程远大”的陈霸先。

陈霸先终于从不入流的弼马温熬上了品，萧映提拔陈霸先担任中直兵参军，六品官，条件很简单，跟我去广州。

广州地理位置优越，商业发达，中外商人云集，是个好地方。但是，此时谁都能闻到战争的气息。越是艰难的地方越能显出个人的勇气，越是困难的工作越能显出个人的才华。有些人眼里建康是天堂，陈霸先眼里广州才是天堂。

陈霸先的人生之路走对了，像他这种二等公民在建康削尖脑袋升不了大官，来到野蛮的岭南步步高升。到达广州，萧映安排工作，命令陈霸先召集人马把不服的山大王、洞主们收拾收拾。陈霸先带着一千士兵出去，不一会的功夫荡平两个县的山头。

萧映满心欢喜，又给陈霸先升官，官拜西江督护、高要太守。西江督护可是肥缺。梁朝商业发达，商业靠交通，南朝交通主要走水路。为保证河道通畅，梁朝设置了督护，专门负责水运治安。往来运输的货物包括珍珠、象牙、犀角、珊瑚和香料等利润极大的高档奢侈品，这里头油水有多大问问海关和税务便知。史书中明确记载督护官不需要大贪，也能富兼十世。稍微伸伸手指头，十辈子花不玩。当

然，萧映也有条件，一定要保护好我的安全。

萧映眼光贼亮，陈霸先不负所托。公元541年12月，李贲聚众起兵，原因极其简单，梁朝不拿俚人当人看，我们不服。南北朝时的俚人古称百越，汉称南越，现在应该叫黎族。叛军占领河内，交州刺史萧谿使了一招金蝉脱壳，用钱买命。李贲见钱眼开，不管什么与俚人苦大仇深的贪官污吏，见钱放人。萧谿狼狈逃往广州，逃亡路上一纸御状告到朝廷。萧衍勃然大怒，搭个草窝树上住的鸟人敢闹事，这还了得。据史书记载那时候的俚人“巢居鸟语”，比貉子更野蛮，更不开化，难怪李贲等俚人豪族当不了梁朝的大官。

朝廷发下公文，由萧映和萧谿两人负责，抽调新州和高州二州兵抓拿鸟贼。二州刺史请求拖延一下时间，现在是春季，到达河内必是夏季，时值高温，沿途山林荒野瘴气横生不利行军，拖到秋天进兵最好。萧映初到广州不懂南方的地理和气候环境，加上立功心切，严词拒绝。萧谿熟悉情况，但他白白送出许多年搜刮来的钱财珠宝窝了一肚子火，恨不得立刻把钱财抢回来。半年拖下去利息多少钱。二人意见一致，立即进兵。两位刺史只得硬头皮带兵平叛，走到半路，疫病流行，死了大半人马，溜了不少人，大军不战自溃。

萧映和萧谿傻了眼，萧谿赶紧想馊主意，不能承认瞎指挥，要找替罪羊。这是中国人惯用的手法，坏了事有人顶罪，美其名曰丢车保帅。萧谿抢先上表，诬陷二州刺史通敌。什么瘴气之类的理由都是他们编造出来的，其实就是不想打。远在千里之外的萧衍相信两位侄子的话，赐二州刺史自杀。

一石激起千层浪，惹了众怒，官军哗变，军官杜天合带领二州将士包围广州城，扬言斩二萧祭旧主。一天功夫，广州城下聚集数万叛军。二州将士都是梁朝南方军的精锐之师，消息传到建康，萧衍意识到自己错了，两手一摊，完啦。想增援，远水不解近渴。两位侄子的命保不住倒也罢了，自己人打起来，从此南疆永无宁日。

萧衍尚未从懊恼中回过神来，一份捷报送到。高要太守陈霸先率三千兵马日夜兼程，临阵斩杀杜天合，解广州之围。这是萧衍第一次

听到陈霸先的名字。

谁说江南无将？前有陈庆之，后有陈霸先。萧衍立刻诏令画师飞赴广州，为陈霸先画像。萧衍想认识一下陈霸先，这是皇帝对臣子最高的奖赏。

陈霸先一战威震岭南，在官军和各地土豪洞主面前树立起威望。公元544年冬季，萧映病亡，陈霸先亲自护送灵柩北归。没有萧映就没有陈霸先的今天。对于萧映的恩惠，陈霸先永志不忘。

如果陈霸先就此回到建康，陈霸先与侯景的决战会提前到来。陈霸先能否挡住侯景进攻，消弭侯景之乱，我们难以预知，历史没有假设。

有人舍不得他走，就在同年一月李贲建立了新王朝万春国，越南的所谓前李朝，自称“南帝”，世人称之为“李南帝”，定都交州治所龙编，即今越南河内。萧衍再次震怒，预封杨黦为交州刺史，陈霸先为交州司马，督率南疆军队平叛。

接到诏令的陈霸先率部折回，与各路军队会合。军队中有人不愿远征，杨黦犹豫起来。陈霸先一句话坚定杨黦决心：“您不进兵，以前的两位刺史就是前车之鉴。”

这一场战役名义归杨黦指挥，实则陈霸先指挥，陈霸先显露舍我其谁的霸气。越南李南帝与陈霸先的决战以李南帝的完败告终。梁军水陆大军纵横河流湖泊，横扫北越南，连败叛军。无计可施的李南帝逃入洞穴，被当地土著斩首，传首南京。梁军夺回交州，恢复对北越的统治。

陈霸先的赫赫战功并未使自己再上一个台阶，除被加封振远将军、督七郡诸军事外，仍然是西江督护、高要太守。萧衍不肯将州一级的官职封给吴人庶族，从小跟随萧衍的陈庆之例外。

江南现有的秩序需要有人来打破，不是南人，而是更具破坏意识的北人，侯景来了。

回家战侯景

侯景乱梁，陈霸先预感到机会降临，不必屈身南海，可以回家了。这一次回建康不再是那个平凡的油库长，而是威镇岭南的大英雄，这叫做曲线人生。

有一个人挡住他的路，顶头上司新任广州刺史元景仲。元景仲是北魏皇族，来到江南二十年，岁月改变他的容颜，无法改变那颗高贵的心。侯景一句话把他骗倒：“欢迎我吧！让你做皇帝。”

不管这句诺言有多大的水份，元景仲死心踏地拥护侯景。但是，侯景的影响力比起萧梁皇族在岭南差得太多。陈霸先只用一句话把第一颗拌脚石踢进南海：“元景仲勾结叛贼，朝廷将他开除，新任刺史曲阳侯萧勃大军已到。”广州的官员和将士们一哄而散，元景仲无奈上梁自尽。

元景仲上吊，陈霸先这才把定州刺史萧勃迎进广州城。骗人难以服众，周边州郡不服萧勃。陈霸先出手将不肯归附的人暴打一顿，先后讨平岭南十郡，这回儿大伙不敢不服。

北方诸侯与侯景互相讨伐，激战正酣。陈霸先准备北上，不想又冒出第二颗拌脚石，萧勃不肯让他走。陈霸先是个人才，谁不喜欢人才，岭南这么乱，留着他看家护院多好。再说陈霸先经营岭南这么多年，人气旺、物资多，走了可惜。

萧勃想得挺美，割据岭南做一镇诸侯。燕雀安知鸿鹄之志。陈霸先若想做军阀，哪能轮到萧勃。陈霸先心中有天下，天下决非南海弹丸之地。这些年来陈霸先利用西江水运带来的财富积蓄钱粮，招兵买马，拉拢广州、岭南一带的土豪洞主，势力今非昔比。但是，陈霸先充其量一个小太守，地盘就这么大，兵将就这么多。而今天下大乱，海阔凭鱼跃，天高任鸟飞。只要扯起讨伐侯景的这面大旗，想征多少兵征多少兵，想占多大的地盘占多大的地盘。陈霸先振臂一呼，岭南大小洞主群起响应，送人的送人，送钱的送钱。岭南酋豪侯安都、张等亲自率人马追随陈霸先。

机不可失，失不再来。陈霸先岂肯留在广州，回了一封书信将萧勃损一顿：“君侯身为皇族不应该制止一个外姓去救国难吧？”

得罪萧勃，陈霸先环顾天下诸侯选中萧绎，派人联络萧绎表示臣服。独眼龙得到陈霸先的书信特别高兴，立即以皇帝的名义回信封陈霸先为交州刺史，默许陈霸先去抢交州。独眼龙小瞧陈霸先，以为此人只想趁天下大乱之机借他的名义捞地盘，哪里想到陈霸先的大军已然启程北上。

陈霸先大破敢于挡路的土豪洞主蔡路养，收降一员小将十三岁的萧摩诃。在南越酋豪冼夫人帮助下击杀依附侯景的高州刺史李迁仕，打开由赣江北上的通道。至此大军一路畅通，赣江沿岸土豪洞主望风而降。

陈霸先的军队越来越多，军中骨干为岭南地区的正规部队，其余由蛮兵蛮将构成。跟随陈霸先的正规军想打侯景的少，借机回家的多。陈霸先拥有三万五千甲士（一说五万五千），装配五千张强弩，二千艘舟舰，五十万石粮食。杜僧明、周文育、侯安都、萧摩诃都是勇贯三军的虎将。一个小小的郡守实力超越大州皇族，萧绎这才意识到陈霸先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改封陈霸先为江州刺史，让他向江州进军。

南方军团浩浩荡荡水陆并进与西进的荆州军会师长江白茅湾。南方最伟大的两名将领相会。二人均从默默无闻到天下闻名，惺惺相惜，登坛结盟共讨侯景。王僧辩官拜尚书令、征东大将军自然是帅，陈霸先一州刺史为将。为表示诚意，陈霸先留下二十石粮食，分出三十万石粮食支援荆州军。

长江流域长年战乱，也只有陈霸先拿得出三十万石粮食。好哥们！王僧辩挑起大拇指，对陈霸先刮目相看。一件事并不能看出一个人的好坏。王僧辩军事素质过硬，讲政治，论心机难免落陈霸先之后，不要忘记，陈霸先从最底层干起。

侯景的丧钟敲响，西进大军进逼南京。贵为汉王朝皇帝的侯景不

能像往常那样事必躬亲，他把重兵布署在南洲，一再告诫大将侯子鉴千万牢记任约的教训，不和梁军打水战，设法引诱他们到陆上交锋。

侯子鉴虽然姓侯，毕竟不是侯景。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这句话成就了许多将领，也埋葬了不少将领。

梁军水师抵达叛军的水寨。侯子鉴突然发现事情和原来设想的不一樣，自己完全有实力干掉风头正劲的王僧辩，因为梁军战船小。王僧辩也发现本军的弱点，叛军的战船更大，小船干不过大船。王僧辩向部队下达撤退的命令。

梁军船只撤退毫无秩序可言，侯子鉴万分得意，指挥水军冲出水寨。一千多艘战船扑向江面。追着追着，侯子鉴忽然发现梁军的船越变越大，越变越高，自己的战船反而变小。侯子鉴揉揉眼睛再看，大呼中计。原来王僧辩故意将大船埋伏在长江两岸，派出小船引诱敌人。叛军追过来正好进入楼船的包围圈。叛军慌了，争相跳水逃命，数以千计的人喂了长江中的鱼鳖。

又一次惨痛的失败，叛军丢掉南京外围最后一道防线，本钱几乎输光。败信传到皇宫，侯景皇帝正在睡觉，听罢大惊失色。历史记录下来自北方的跛狼瞬间凝固的表情：泪流满面。原来男人也会哭。侯景大皇帝意识到失态，急忙扯过被子蒙住头。良久，良久。突然“呼”地坐起来，说了一句至今网络依然流行的话：“坑爹呀！”（误杀乃公！）

前功尽弃，万事付流水，一切重新回到起点。既然儿子们挡不住，那就皇帝老子来。短短三个年头，梁军与叛军再次隔秦淮河对峙，这一幕何其相似。

物是人非，秦淮河南岸多了一个新敌人，陈霸先和他的数万蛮兵。与柳仲礼不同，陈霸先和王僧辩迅速强行渡过秦淮河。从前叛军士气高涨，而今垂死挣扎。侯景率八百铁骑和一万甲兵拼死冲锋。王僧辩假装退却，叛军追击，陈霸先派出二千强弩手插到敌后向叛军身后放箭。叛军大乱，陈霸先与骁将王琳、杜龛带铁甲骑兵发起冲锋，

叛军连连后退。

眼见大势已去，跛狼依然足够剽悍。侯景发现陈霸先的蛮兵是整个梁军的支撑点，干掉陈霸先或许还有一线转机。侯景身先士卒，率一百骑兵扔掉长矛，手执短刀猛冲陈霸先的队伍，做最后的拼搏。无奈不管敢死队如何奋勇，陈霸先的阵脚岿然不动。

叛军大崩溃。输了，这一次是真输了。逃跑吧！侯景没有往城外逃，而是逃进台城窜入后宫。找女人么？错。找儿子。北方的儿子们已经被高澄兄弟杀光，流亡江南三四年间侯景又生了两个儿子。他不能把儿子留下，不能再让骨肉成为敌人泄愤的玩偶。

侯景看到王伟，正是这个人不断唆使自己做皇帝才有今天的下场。侯景略带责备的语气道：“王伟，你把我害苦啦。”

到底谁的错，谁能分得清。侯景一声叹息，翻身上马。王伟手拽马的鞍蹬，绝望地哀声道：“自古以来哪有叛逆天子！宫中卫士足以一战，扔下此地，去哪里安身！”

当上皇帝就是皇帝，死也要死在皇宫里，这是皇帝的尊严，不到最后一刻决不言败。

侯景注视着王伟的目光，面如死灰：“和打仗没有关系。我昔年战败贺拔胜，大破葛荣，扬名河、朔，渡江平台城，降服柳仲礼十余万大军易如反掌。今日为什么会失败？天亡我也！”

既然上天设定的程序里注定我失败，何必再打。侯景不读书，或许不知道古代有位大英雄说过相似的话，楚霸王项羽自刎乌江前说过：“此天之亡我，非战之过也！”

上帝在古老中国的土地上设计成败游戏规则的时候附加了残忍的一条，失败者必须付出生命。

上帝让你死，无路可逃。侯景和上帝做起游戏，他想摆脱死亡的命运，而且希望两个儿子也能幸免于难。

侯景将两个男婴分别装进皮囊挂到马鞍后，最后仰望了一眼壮丽的太极殿，发出一声长长的哀叹。不是自己的，终究要还。

侯景收拢败兵向苏州逃窜，梁军穷追不舍。双方在苏州短兵相接，又发生一场恶斗，叛军又败了。败兵争先恐后逃往松江边争船，侯景和几十个人挤上一只小船。人多船小，极度超载。让谁下船？好一道困难的选择题。杀红眼的将士们手握刀剑怒目相视。

死神来临，谁也挡不住。一边是儿子，一边是兄弟。扔儿子？扔兄弟？

扔儿子！侯景咬咬牙，将两个儿子推进水里。儿子没有了可以再生，兄弟没有了永远没有了。侯景的选择不像男子汉，而像枭鹰。

侯景强忍心中的痛苦没有落下眼泪，好感动。但是，小孩子哇哇的哭声和沉水一瞬的痛苦并没有感动船里的兄弟。感情固然重要，生命更重要。永远不要指望万众一心。只有杀掉侯景才有一条生路，许多人的脑海里生出邪恶而又合理的念头，羊鹕等三个人的想法最强烈。

小船向大海驶去，据说海里有座蒙山，大家逃上蒙山就安全了。羊鹕抽出刀胁迫向导掉头，小船驶向京口港。

船行胡豆洲，侯景忽然警觉起来，弯腰走出船舱，举目四望，清晰看到岸边的陆地。侯景大惊失色，这不是在大海，而是在长江。

羊鹕手持钢刀嘿嘿笑道：“大王，兄弟们跟您这么多年，水里火里甚是辛苦，事情到今天这个地步，一事无成。兄弟们没别的意思，想借您的脑袋换点富贵！”不等侯景回话，刀影闪动，风声劲急，数柄钢刀砍向侯景。侯景反应极快，纵身欲跳水。羊鹕身形一晃，面露狞笑横刀拦住。侯景急中生智，返身闯进船舱，拔出佩刀撬船底板，企图从船底逃命。羊鹕顺手抄起一枝长矛，赶进舱内，锋利的矛尖恶狠狠刺进侯景的后背。

侯景的尸体分成三块。脑袋传首江陵，百尺杆头挂了三天，开水

煮净，用漆漆好，保存在博物馆供后人观赏，警告那些企图犯上作乱的刁民。如果侯景的脑袋流传到今天，拍卖会上的那些炒家们会不会奇货可居。消灭恐怖分子大头目侯景不是梁朝的事情，而是国际大事。侯景的两只手掌斩下来送到千里之外的东魏国都邺城，这是反恐战争的特大胜利，看谁还敢反抗现行秩序。无头无手的尸体扔到大街上，那些被叛军杀害过的人的亲属们用锤子、刀和牙齿分光侯景的骨头和肉，再将炖出的汤分人，侯景的妻子溧阳公主分到一碗。

萧绎夺位

发起江南浩劫的魔鬼死掉了，肉体 and 灵魂都死掉了。建康城的噩梦过去了吗？新的太阳升起的时候人们发现荆州军比叛军更加凶暴，荆州军洗劫一切，剥光所有人的衣服，从石头城到东府城人们赤身裸体号啕痛哭。夜晚，皇宫火焰冲天，东晋南朝历代皇帝办公的太极殿、东西堂一片废墟。

陈霸先仰望皇宫上空的烟火，流露出奇怪的表情。凭他的经历自然知道这不是意外失火，将士们故意纵火企图掩盖他们强盗般的罪行。官军纵火焚烧自家皇宫意味着什么？意味着萧梁王朝的国运难以长久。王僧辩，其实你并不可怕。

巨大的胜利面前谁都会忘乎所以。投靠侯景的赵伯超等一班先朝旧臣垂头丧气来到梁军大帐二次投降，王僧辩成就感油然而生，高高俯视赵伯超，语气中略带轻蔑：“赵公，你受国家大恩却甘心作贼，今天怎么办？”

当年赵伯超身为一镇诸侯，朝野瞩目，风光无限，王僧辩不过荆州一个小小参谋，三年前各地诸侯会盟共讨侯景，赵伯超威风八面，甚至拔刀恐吓皇孙萧确叫嚣“刀不识君。”而今阶下之囚。王僧辩将灰头土脸的赵伯超发往江陵交萧绎处置，对文武官员道：“朝廷昔日只认得赵伯超，岂认识王僧辩？国家有难，我挺身而出，匡复社稷，人的荣华富贵岂是长久不变的。”

马屁精们一听这话开始奉承，盛赞王僧辩的巍巍功德。好在王僧

辩记忆深处保留着独眼龙的那几乎致命的一剑，马上意识到说错话，急忙打圆场：“重整河山靠圣上威德，诸位将领用命，老夫也就滥竽充数做个头领，有什么功劳！”

话虽如此，王僧辩的兴奋可想而知，尤其看到从前不拿正眼瞧他的那些门阀望族像狗一样恭恭敬敬迎接他的模样。这些自以为是的蠢货已经让侯景用鞭子调教出来，只需在他们伤口上轻轻洒上一点点盐即可。王僧辩客客气气对江左第一望族琅琊王氏的传人王克说道：“甚苦，事夷狄之君。”（辛苦啦，大汉奸。）见王克不回话，王僧辩又道：“玉玺何在？”王克沉默良久答道：“赵平原拿去了。”王僧辩嘿嘿一笑：“王氏百世卿族，一朝而坠。”

琅琊王氏，中国门阀第一望族，自王导起历经东晋南朝久盛不衰，王家子弟或领一世之风尚，或执一朝之牛耳，烈火烹油，鲜花着锦三百余年。结束了，王克，一切都结束了，到你为止。

王僧辩幸灾乐祸，因为他的王和琅琊王氏的王不沾边，和高门望族更不沾边。王僧辩祖上是鲜卑人，复姓乌丸，我们玩三国志游戏里面有个乌丸大王，那就是王僧辩的祖先。

“山阴道上桂花初，王谢风流满晋书。”江左衣冠风流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侯景踢开门，王僧辩吐口唾液，于谨踩上一脚，陈霸先直接合上大门。“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没有长盛不衰的家族，如同没有十全十美的文章。

荆州军的暴行固然与王僧辩北人的出身和偏软的作风有关，也是独眼龙故意放纵结下的恶果。王僧辩从江陵出发前曾经请示过主子：“平定叛乱收复国都之后如果发现以前的皇帝还活着怎么办？”独眼龙交待了一句残忍的话：“六门之内，自极兵威。”

南京城内随便抢、随便杀。这句最高指示不仅王僧辩听到，将领们也听到。为什么随便杀？因为只死皇帝一个人交待不过去。此地无银三百两。造成南京城的混乱，皇帝死于兵荒马乱也就不奇怪。为了一个人牵连满城的人，萧绎眼独心毒。

王僧辩立刻明白萧绎的心思，明确回答道：“平叛，我义不容辞，做成济做过的事，另请高明。”成济做过什么想必大家一清二楚，因为读历史的人必读三国。谁不知晓成济替司马昭背黑锅杀死当时的魏帝曹髦。专制时代，皇帝再怎么说是天的儿子，皇帝的名义非寻常人敢轻犯，弑君之罪，天下第一大罪。

王僧辩用不着靠杀皇帝谋取富贵。他不干不代表别人不干。在他人眼里，这是一件美差，因为梁朝皇帝早已退位。即使不退位，成济大有人在，比如朱买臣。

此朱买臣非覆水难收之朱买臣，乃独眼龙手下一将，肩负一项秘密使命。梁军收复建康，朱买臣既不抢钱财也不抓奴隶，静静呆在小船里喝酒等人，等那个被侯景废掉的皇帝萧栋。萧栋能来么？当然能来。因为人是活的，小船就是活的。

朱买臣立身船头面露和蔼的微笑朝迎面走来的人招手。来人正是萧栋和两个弟弟。萧栋从菜地被叛军抬去做过渡皇帝，下岗后一直生活在暗室里。三人趁乱从密室逃出，两个弟弟仰望湛蓝的天空和自由的飞鸟喜极而泣：“总算躲过横死的灾祸啦！”萧栋态度消极悲观：“未必。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福祸变化难知，我有种莫名其妙的恐惧。”两个弟弟不了解萧栋，不了解一位做过皇帝这个特殊职业人的微妙心态。

小船，温酒，佳肴。三个人饿坏了，狼吞虎咽。朱买臣始终面露微笑一旁作陪。数杯酒下肚，三人重新焕发精神。两位弟弟微笑对哥哥萧栋说道：“乱世过去了，我们会珍惜未来的生活。”萧栋突然发现朱买臣不见了。

朱买臣在，只不过身处岸上，依然笑容可掬地注视着水面的小船。船身慢慢下沉，三个身影无助彷徨。小船沉了，看不到船顶。朱买臣转身离去。他要回江陵，向主子述职。

又解决掉一个。萧绎独眼眨都未眨，相比淮海长鲸侯景，萧栋只是一只小虾米。这个世界还剩两个敌人，短尾巴狐狸萧警鼠目寸光，

八弟萧纪却文武全才，独眼龙心中有底，陆法和大居士的水军和侯景得力干将任约、谢答仁的陆军足以抵挡萧纪。

他原本想连王伟一起赦免，毕竟当下用人之际。王伟在狱里写过一首五百字的长诗，足见此人的文采。但是有人对他说，这不是王伟最优秀的作品，那篇替侯景撰写的檄文堪称古今妙文。

独眼龙取来看时，上面有一句话刺得独眼隐隐作痛：“项羽重瞳，尚有乌江之败；湘东一目，宁为赤县所归？”萧绎的心再次被扎痛，不由想起前妻徐娘的半面妆。好厉害的舌头，如果把这根舌头钉到柱子上还会骂人么？不会。萧绎亲眼目睹这一幕，软软的，一片死肉而已。开膛破腹，一片片割肉，这种死法难受么？独眼龙感觉解气，一个字“爽”！

陈琳替袁绍写檄文大骂曹操“赘阉遗丑，好乱乐祸。”连祖宗都骂了，曹操却笑称檄文可治头风。这份气度和胸襟非独眼龙所有。“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曹操作诗《蒿里行》哀伤人民生死，萧绎漠视人民生命、残害骨肉。所以曹操虽为宦党却能在群雄中崛起平定北方，而皇族萧绎只能拔剑击柱纵火焚书。

王伟性格太傲慢，得罪人太多。王伟被擒，王僧辩曾讥笑说：“你身为贼相，不能以死保全节操，还想在草野间活命么！”王伟嘴硬，“假若汉帝早听我的话扣留你，明公岂有今天。”虞骢早先遭王伟侮辱，借机朝王伟脸上吐口水。王伟一扭脸说道：“君不读书，我不和你这种人说话。”虞骢竟然红着脸跑了。虞骢怎么也算江东吴姓贵族，可见那时的门阀贵族已然堕落到不读书的地步。不管怎么说，处世有一条基本的原则，给人留面子。逞一时之快，须想到虎落平阳之时。

公元552年（消灭侯景的当年）十一月萧绎于江陵继位，是为梁元帝。早已称帝的萧纪率川军顺流而下，直指江陵，兄弟之间的夺位大战不可避免。独眼龙早想好打败萧纪的妙计，借刀杀人，借宇文泰那把锋利无比的钢刀。独眼龙不曾想到，这把钢刀最终砍向的人却是自己。

为取得皇族夺位战争的胜利，独眼龙不止一次向宇文泰奴颜婢膝，出卖梁国的国家利益。先是割地汉东，而后主动放弃汉中，希望喂饱宇文泰。这一次独眼龙请求西魏攻打四川。宇文泰得信大喜，对群臣道：“取蜀制梁，在此一举。”西魏骑兵一万、甲士一万二千由大散关开拔，望剑阁前进。益州刺史武陵王萧纪率川军主力进攻江陵导致境内空虚。西魏大将尉迟迥过蜀道如入平地，迅速包围成都。

萧纪的蜀军正与荆州军对峙西陵峡口，闻西魏军入川，人心惶惶。荆州军趁机反击，任约、谢答仁率步兵连拔蜀军三座营垒，沿江十四城投降，成功切断蜀军水师的交通线。萧纪眼见大势已去，慌忙写信求和。独眼龙回信并附上一首诗：“回首望荆门，惊浪且雷奔。四鸟嗟长叹，三声悲夜猿。”

四鸟的典故来自孔子。孔子在卫国听到一个女人哭得伤心，便问颜回，可知她为何而哭？颜回道：“完山有鸟生四子，羽翼长成，将分飞四海，其母哭而送之。”孔子派人去问，果然是一位母亲因丈夫死家境贫困，只得卖子送葬，与儿子长诀而悲伤。

萧绎明确告诉八弟，你我为争皇位劳燕分飞，早已断绝手足之情，做为你的七哥，我只能夜半无人之时哭哭而已。荆州军大败蜀军水师，水军将领樊猛将萧纪包围。独眼龙给樊猛下达密令：“生还，不成功也！”樊猛登上萧纪的主舰，堂堂武陵王绕床躲避追杀，拿出一大袋子黄金求樊猛让他见一见七官萧绎。得到密令的樊猛嘿嘿一笑：“天子是你想见就见的吗？杀了足下，金子能跑到哪里去！”

萧纪死了，成都向西魏军投降。宇文泰花费最小的代价收获汉中和西蜀。平定江南的独眼龙皇帝反悔了，傲慢地向西魏要求以旧有疆域划定国界，即请西魏归还汉中和西蜀。宇文泰朝堂之上仰天大笑：“上天抛弃的人，谁能救他。说得就是萧绎吧！”

智者千虑必有一失

西魏发起全国总动员，府兵六军集结中，目标，消灭萧绎！

残破的梁朝真能对抗武川与关中联盟的新军团么？答应是也许能。条件：王僧辩、陈霸先和陆法和的军队共同参与。但是，事实是这样：王僧辩在南京；陈霸先在京口；陆法和在武昌。西魏军攻击的目标：江陵。注意，江陵在长江的北面。萧绎只有一个机会，也是合乎情理的一个机会，回南京。

梁朝的国都在南京，回南京合情合理。萧绎偏偏选择了一个完全不合乎情理的决定，留在江陵，并将梁朝的国都改迁江陵。

宇文泰说过，没有人能够救助上天抛弃的人。萧绎就是上天抛弃的人。萧绎曾就迁都问题征询官员和贵族的意见。家在南京的人说回南京；家在江陵的人说，回南京不是好主意。两面都不在的人说，东方人想去东方，西方人想去西方，都不是好主意。

那么，去哪里才是好主意？

民主！大家表决。结果不出意料，家在荆州的人希望定都荆州，家在南京或其它地方的人希望回归建康。这一次表决关系到梁朝的生死存亡，共有五百多名代表参加。会上不采取举手举决的形式，采用露胳膊的方式，赞同回建康的人露出左胳膊。结果，外来人口压倒本地居民，露左胳膊的人占一半以上。

没什么说的，少数服从多数，应该回南京。但是，中国有一项悠久的传统，真理掌握在少数人手里，再进一步归纳，真理掌握在极少数人手里，最后，真理掌握在一个人手里，这个人就是皇帝，就是独裁者。

萧绎的军队抢劫了南京的居民，焚烧了南京的宫殿，杀害了皇族子弟。萧绎不敢回南京。或者说他肯本不想回南京，表决只是走过场而已。既然民主不解决问题，那么就动用巫术。

术士杜景看透萧绎的心思，占卜结束后杜景对独眼龙皇帝道：“去南京不吉。”萧绎大喜，原来上天明白朕的意思，不必再争论，定都江陵。

有人问杜大巫师回南京真的不吉利么？杜景面无表情，空洞洞道：“鬼贼越过上天留下征兆。”

上天抛弃了萧绎，抛弃了独眼龙。

西魏国五万步骑混编大军由长安开拔，柱国大将军常山公于谨担任主帅，中山公宇文护、大将军杨忠为副帅，荆州刺史长孙俭负责后勤补给。长孙俭是个比较奇怪的人。我们对长孙俭非常陌生，大家熟悉李世民妻子长孙皇后和长孙无忌吧？他们都是同一大家族的人。之所以介绍一下他，因为我们可以从长孙家族看到北魏、北周与隋、唐的密切关联。

说长孙俭奇怪，因为在他手下做事比较舒心，不必担心受罚。比如，辖区内有个县令犯法，长孙俭不处罚县令，脱光衣服自罚三十大棍。如果据此认为长孙俭仁慈，那你犯了一个错误，对自己下得了狠手的人，怎么可能软弱。从此以后，长孙俭手下的官员无人敢犯法。此次南征江陵，长孙俭是第一个倡议者。

大军出武关，西魏军诸位高级指挥官骑在马上闲来无事聊天，长孙俭问战术大师于谨：“咱们替萧绎想一想，该如何对付我们？”

宇文护不以为然，你不好好考虑一下份内工作，做好大军的补给，瞎操那门子闲心。宇文护战功平平，无政绩，无资历，属于三无产品，之所以能混上与柱国大将军于谨同级别的公爵完全靠裙带，标签官二代，宇文泰的侄子。这一次南征纯属镀金。

于谨和长孙俭的祖先同为北魏国开国功臣，刘裕称之为“黑槊公”的于栗磾和被拓跋焘打过的长孙嵩。将门子弟交情一代又一代，说话比较随便。

于谨略一思索，说道：“三十六计走为上。耀兵江汉，虚张声势吓唬一下，暗地里收拾铺盖逃跑，上策。放弃江陵外城，修筑工事，坚守内城，中策。如果他怕麻烦，觉得搬家不是件容易的事儿，那就守卫外城，下策。”

长孙俭道：“估计萧绎会采取哪种对策？”

于谨微笑道：“下策。”

长孙俭又问：“何以见得？”

于谨回答道：“萧家立国数十年正值中原多事之秋，如今北方尚未统一，他们绝不会想到我们会分兵攻打江南。萧绎这个人懦而无谋，多疑少断。我敢断定，他必取下策。”

西魏大军与萧警的襄阳军会师时萧绎皇帝正在讲课，讲解《道德经》。“天地不仁，以万物为刍狗，圣人不仁，以百姓为刍狗。”独眼龙一生恪守“不仁”的理念，漠然对待父皇和百姓的痛苦，漠然对待结发妻子、兄弟和子侄们的生命。前半生缩着脑袋做人，不敢为天下先数十年，坚忍后发。一朝得志，屠杀骨肉，肆无忌惮，岂不正是《道德经》阴柔的功夫？

独眼龙自诩道家大师，谁敢僭越其上。也难怪独眼龙至死不懂为什么会失败，他不相信命运，不相信神灵，不会像文盲项羽和侯景那样失败后绝望地大叫“天亡我也”。他想不通，有什么东西能够打败知识，而读书破万卷的他就是知识力量的化身。可惜，《道德经》讲得头头是道的独眼龙皇帝似乎并没有读懂老子。

“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道德经》的开篇已经告诉我们，刻意去做，永远达不到大道。有主观欲望的人不可能理解“道”的精髓，也无法理解“道”的奥妙玄远。

“争是不争，不争是争，夫唯不争，天下莫能与之争。”也就是说，当萧绎争做皇帝的那一刻起，大道已离他远去。“圣人后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独眼龙深藏不露几十年，连心机深沉的萧衍也未看出他隐藏的野心，然而一念之间，修行付流水。读书不在多少，天下的道理其实很简单。萧绎不如刘裕，天下人直到那个赌徒混混即将登上帝位前夜仍然以为他是东晋王朝的大英雄。

于谨猜得没错，萧绎不相信西魏会攻打梁国，而今自己稳做江

山，天下三分，难道宇文泰就不怕梁朝与北齐联手？

西魏大军压境，谣言满天飞。萧绎没有走，非但没有走，还镇定自若继续讲课，只不过官员和百姓们不如萧绎淡定，个个戎装在身，高度戒备。皇帝亲自登坛开讲传统文化，与会者清一色戎服军装，实为中国历史一道独特而又亮丽的风景线。

直到魏军入侵消息核实，萧绎才扔下《道德经》，派人飞奔建康命令王僧辩增援。梁朝大军屯驻建康实属迫不得已，侯景败亡后江北叛军投降北齐，北齐军趁机掠地。幸亏北齐皇帝高洋发动讨伐柔然的战争，御驾亲征塞北，北齐军两线作战，主力在北方，王僧辩得以屡次击败北齐军骚扰。

王僧辩接到命令立即动身西上，走得再快无奈路途遥远，西魏军行动更加迅速，宇文护和杨忠率骑兵卷甲疾趋，攻占长江渡口，一举切断萧绎的东退之路。

晚了，一切都晚了。萧绎登楼夜观天象，倚柱长叹：“完啦！”

人不可多疑，多疑难以果断。远在异国的于谨切中萧绎性格中的弱点。除去于谨所列举的上中两策之外，其实萧绎还有一个选择，他有两根救命的毫毛，由于猜忌的心理将毫毛束之高阁。

萧绎有四支精锐之师，王僧辩和陈霸先防备北齐入侵不得不滞留长江下游，还有就是陆法和与王琳的队伍。我们领教过陆大居士的智慧和法力，尚不曾知晓帅哥王琳何等样人。

帅哥王琳

王琳出身兵户，世代行伍，南朝军人社会地位低。王琳的成功最初靠两位姐妹。萧绎极其宠爱王氏姐妹花，其中一个女人生子萧方诸，那个被侯景杀害，骑在鲍泉腹上的顽童。王氏去世，萧绎怪罪徐昭佩，成为徐娘悲惨命运的导火索。

弟以姐贵，王琳跻身江南上流社会。门阀时代靠裙带起家的第一

代贵族往往都是跑龙套的角色，比如被王僧达烧掉坐榻的路太后侄孙路琼之。王琳不需要上流社会认可，有自己独特的交友圈子，这个圈子即是：江湖。王琳自身功夫出众，为人慷慨仗义，想人所想，急人所急，结交了一帮江湖好汉、绿林大盗。

感谢侯景的江南人太多了，王琳也是其一。没有侯景，王琳只是湘东王的小舅子，有了侯景，便是一镇诸侯、江南的大豪杰。侯景之乱，王琳拉起一支一万人的队伍，队伍的构成不外乎江淮各地的江洋大盗。镇三山、混四海、两头蛇、双尾蟹、活阎王、死无常、矮脚虎、母大虫、追魂剑、断肠刀、恶贯满盈、无恶不作等等之类的黑道人物。王琳手下的强盗们打仗勇猛顽强，平定侯景，王琳风头盖过陈霸先功劳第一。

匪兵有匪兵的习气，荆州军入建康公然抢劫居民。打劫对强盗来说是老本行，王琳的将士们抢出创意，衣服都不给建康人留下，扒到裤衩，一排排赤身裸体的居民不分男女从东府城一直排到石头城。

皇宫失火，身为荆州军主帅的王僧辩再也坐不住，顶不住各方面舆论的巨大压力，赶快找个替死鬼。替死鬼要找民愤极大的，王僧辩盯上王琳。讲起来王琳也可以找几个替死鬼。偏偏王琳重义气，不肯出卖朋友。要杀要剐，我王琳一肩挑。

好，有你这句话就成。王僧辩上表萧绎，王琳纵容部下洗劫京都，罪不可赦，当斩。

小舅子亲不亲？亲。但是，比起江山社稷来微不足道。为平息民愤，也为自己开脱罪责，萧绎准备大义灭亲。杀王琳，必须讲究策略。王琳决不是一道命令可以杀掉的。即使王琳肯束手就擒，那帮子江湖兄弟也不肯，极可能激起兵变。于是，萧绎玩起花招，派人召王琳回江陵。

萧绎并未直接把王琳叫回来，而是加封王琳为湘州刺史。湘州治所在今长沙，从南京到长沙走水路离江陵不远，受封官员岂能不到江陵拜谢。王琳预感事情不妙，自己身犯大罪反倒升官，世上有这等好

事？王琳思来想去，不能让兄弟们有不测，决定独自去江陵，队伍由副手陆纳带领去长沙。王琳与将士们长江口挥泪告别，王琳问兄弟们：“我要是回不来，你们去哪里安身？”大伙异口同声：“与王郎同死！”

王琳一到江陵即被锁进大牢。萧绎派张载接管王琳的队伍。陆纳等人不肯被收编，江湖好汉们凶性大发，将张载开肠破肚，抽出肠子绑到马腿上，驱赶马匹围绕张载转来转去，直到肠子拽完气绝而死。好汉们仍不解气，挖出张载的心肝，一片片割光身体上的肉，围着张载的尸体拍手跳舞，最后焚骨扬灰。随后陆纳等将领带兵袭占长沙城，连败官军。

萧绎大怒，急招王僧辩率大军进剿。王僧辩兵围长沙，两个月没打下来。陆纳扬言：“王郎无罪，朝廷免王郎之罪即降。”萧绎无奈，只得派人押送王琳去长沙。官军与叛军激战正酣，王琳现身楼车之上，万千将士尽弃戈矛弓弩，跪拜痛哭。陆纳高声道：“王郎入城，我们开城投降！”

身为大帅的王僧辩怎肯受人胁迫，再度将王琳押回江陵。萧绎不肯再打下去，因为川军打到家门口。独眼龙接受陆纳的条件，王琳重返长沙带领军队征讨萧纪再立战功。

“义”字说白了就是先人后己，王琳受部下爱戴绝非偶然，有钱大家使，工资奖金从不往家里拿，统统分给兄弟们。王琳还有个大优点，记忆力好，过目不忘，军中数以千计的将士都认识，见面就能喊出名字。这一点委实不易，每个被王琳喊出名字的将士都把他当做亲兄弟。

王琳手下兵精将勇，又深得人心，独眼龙猜忌，称帝之后将王琳安排到广州接替萧勃任刺史，又是那个偏远的岭南之地。王琳一声叹息，找到皇帝亲信李膺诉苦：“我明白官家的心思。就我王琳贫贱的出身怎么可能有非份之想，怎么可能与官家争皇位？我并非想呆在长沙不走，去雍州也行，替国家守卫北疆。我不怕路远，只是担心相隔万里，国家一旦有事救援不及。您替我建议一下。”

“对，说得太好了。”李膺极其赞同王琳。提建议吧！不，一个字不能提。李膺之所以被皇帝信任就因为深深懂得独眼龙的心思。

王琳的担心不幸成为事实，西魏兵围江陵，王琳匆匆忙忙往回赶，千山万水赶得甚是辛苦。

时任郢州刺史的陆法和比王琳近，陆法和带兵由汉口向江陵移动时萧绎下达了一道奇怪的命令：“我自能破贼，你只需守好郢州，不必来！”陆大居士听后立刻换上白麻衣裤，大麻绳腰间一束。将士们很奇怪，不应该称呼将士，陆法和喜欢叫他们弟子。弟子们很奇怪，问道：“大师，您家谁死了？”陆法和不说话，回到江夏城，命人将城门涂成白色。

陆大居士挺能恶搞，他管理下的郢州不设警察、税务、城管和交警等官员。不设税务官不代表不收税，一个空箱子放到大道中央，过往商人及城中店铺老板根据货物计算出应该交纳多少税，然后自己将税钱通过小孔投放到箱中，傍晚开箱取钱入国库。一切全凭自觉。不可思议？也许现代人的素质远不及梁朝人，也许无人敢欺骗陆大神仙。

陆大居士替独眼龙取得对侯景战争的第一场大胜利，接着主动来到西峡口挡住萧纪的川军，随后又向独眼龙请令偷袭襄阳，扬言入武关。历史没有假设，我们不知道假若独眼龙同意陆大居士取襄阳入关中的计划，大神仙能否改变历史，事实上萧绎不同意。

蛮族出身的陆法和越是神奇，萧绎越担心。陆大神仙清楚萧绎内心深处的想法，淡淡回复道：“法和是求佛之人，不希罕佛教天王的座位，岂想图谋尘世间王位？只是我佛与主上有香火因缘罢了。施主有难，所以来帮忙，既然施主怀疑，看来业力不可改。”

失去陆大神仙，萧绎兵力不足又不肯守内城，江陵陷落迟早的事情。还有一个选择-突出重围。萧绎放弃了。他不会骑马，只能和别人同乘一骑。城中公认最勇猛的骑士乃谢答仁，而谢答仁又曾是侯景得力骁将。任约的部队离江陵城最近，突围后必然去投任约，恰恰任约

也是降将，萧绎又不放心。

拔剑击柱心茫然

老将胡僧祐战死，外城城破，西魏军杀进城来。谢答仁请求萧绎收缩兵力固守内城。萧绎将希望全部寄托谢答仁身上，准备将内城防务全权交付，许诺事成之后下嫁公主。谢答仁跃跃欲试。谁知吏部尚书王褒横插一杠，坚决不同意。王褒出身琅琊王氏，当然比降将受宠。但是，不同意守内城请拿出更好的计策来吧！有妙计，极妙的计，王褒一挥鹿尾巴拂尘，吐出简简单单两个字：“投降”。

这是好主意么？梁元帝萧绎同意了！谢答仁气得当场吐血，这就是高门望族的德行，难怪梁朝数百万人口被我们八百残兵搅得一地鸡毛。有这样的领导打个屁仗啊。

投降。对萧绎来说绝不是一个好主意，对王褒来说好得不能再好。想当年，曹操下江南，江东诸将纷纷劝孙权投降。鲁肃私下里对孙权讲过一番话：“谁都可以降就您不能降，我们投降官照做薪水照发，您投降想去哪里呢？”这等事看不穿，萧绎自比诸葛孔明真是开了个天大的玩笑。

为表示投降的诚意，王褒送太子去西魏大营做人质。王褒入魏营引起小小的骚动。南北朝崇尚门阀，有追星的风气。那时的明星非歌星、影星、球星，而是衣冠风流的名士。王褒出身江南第一望族琅琊王氏，人长得帅，美风仪，善谈笑，知识渊博，写得一笔好字，草书、隶书样样精通。王褒的粉丝西魏军中也有，于谨的儿子即是其中一位。沾老爹的光，于谨的儿子拿着纸笔求王褒的墨宝。“泼墨汉家子”，王褒挥毫泼墨、洋洋洒洒写了一幅字，最后落上款：“柱国常山公家奴王褒。”

于谨的儿子怔住，于谨也怔住，一边陪同的黄门郎裴政羞得夺门而出，江南门阀的脸面都让王褒丢尽。做汉奸固然可耻，可做汉奸也要做得有气节，最起码让敌人尊重。裴政原本和王琳一道救援江陵，王琳走到长沙，裴政从小路飞奔江陵送信。不想被西魏军抓获，萧警

让裴政撒谎，说王僧辩已经称帝，王琳也不来了。裴政假意答应，来到城下大呼援兵即将赶到，结果被拳头捣掉门牙。像裴政这种人，即使投降也会受人尊敬。

其实王褒大可不必妄自菲薄，单凭琅琊王氏的那块三百年招牌足够王褒保住小命。别说是谨儿子跑来攀附，后来王褒、王克们来到长安，宇文泰满脸堆笑，说道：“我是你们王家的外甥呀。”王褒那时准后悔一念之差认于谨做主子，有宇文泰做外甥怕什么呀。事后王褒才搞懂宇文泰话里的意思。宇文泰的母亲姓王，乐浪王氏，就是朝鲜王氏，高句丽王氏。那么乐浪王氏和琅琊王氏有关系吗？有。据考证，乐浪王氏是琅琊王氏的一支，因战乱从山东迁到朝鲜去的。谁考证的呢？也许就是宇文泰。由此可见，还是有文化好，征服者也要做文明人。

深夜，江陵城皇宫中燃起大火，不由让人想起商纣王的鹿台，萧绎没有纣王视死如归的勇气。每个人失败以后总想找理由为自己开脱，萧绎也找了一个借口，读书太多。名人们说过：“书籍是伟大的天才留给人类的遗产。”“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到萧绎嘴里变成一种罪过。读书太多读成书呆子，所以我失败了。萧绎焚烧一生所藏古今图书十四万卷，这是继秦始皇后中国历史第二次大规模焚书事件。所不同的是秦始皇焚天下书，萧绎焚自家书。焚自家书谁也管不着，所以后人并未过多指责独眼龙。

中国文化不崇尚读书，老子讲“不尚贤，绝圣弃智。”世人一个个都像傻瓜一样，如白纸般纯洁，也就没有小偷，没有骗子，没有强盗，没有黑社会，更没有战争。中国一直按照老子大师的指示办，哪朝哪代普及过教育？历史上读书人都是少数，包括科举时代，大多数文盲埋头干活。新中国发展到巅峰，从交白卷到卖茶叶蛋再到搞房地产，都是没文化的人吃香，有文化的人遭罪。不要认为现在大学生多了，有知识的人多了，就是崇尚读书啦，其实不对，社会不给读书人创造机会，不给读书人提供公平竞争的机会。

读书为了什么？为了学知识，学知识为了征服自然。所以，不读

书不讲公平竞争的中国人不进步，不文明，只会在长城里转圈愚弄自家人，不会去欺负别人。反观西方，文艺复兴之后西方人觉醒，不断地读书，不断地征服世界，不断地征服异族人，现在仍是如此。

萧绎真认为读书无用么？恰恰相反，萧绎相当自负。他一边观看万卷图书化为灰烬一边拔剑击柱，叹息道：“文武之道，今夜尽矣！”周文王和周武王治国之术今夜过后谁也不懂啦！

大人物喜欢吹牛皮，总以为他们独一无二，世界不能缺少他们。其实世间少谁都无所谓，谁也不是救世主。宇文泰已经扛起周公的大旗，用不了多久西魏人人自称周朝人。

萧绎不服气，出门投降之时拔剑砍门，边砍边叫：“我萧世诚落到今天这种地步了么！”不服可以去拼命嘛，砍门扇击柱子烧书算什么本事。屈膝必受辱，梁元帝刚出城门，一个西魏军官认为萧绎不会打仗骑骏马纯属浪费军事资源，强行骑走骏马，留下一匹老马。

萧绎的命运不需多费笔墨，死掉了，和简文帝萧纲的死法相同，大土袋窒息而死。粗布一裹，草席一包，茅草一捆，埋城外去了。他的堂侄萧誉下的毒手，萧绎杀人家亲哥哥的时候就应该想到也许会有今天的结局。

西魏军攻下江陵城，拥立萧誉为新皇帝，新皇帝只有江陵方圆不过三百里土地，实在算不得一个国家，历史称之为后梁。附庸小国，聊胜于无。不过，有一个人值得一提，那就是萧誉的孙女萧氏，日后隋炀帝杨广的萧皇后。

梁元帝一死，勉强维持下来的梁王朝风雨飘摇。西魏豪取汉中、益州和雍州，成功扶植傀儡后梁国，版图扩大一倍。北齐文宣帝高洋看得眼红，齐军云集江北，给王僧辩送来梁朝新的继承人，那个寒山战役中醉酒被俘的贞阳侯萧渊明。

高洋的算盘打得特精，宇文泰扶植的梁国才多大地方，如果萧渊明成功称帝，整个江南都是齐国的天下。高洋计策虽妙难度特别大，

谁肯拥立一个敌国指派的皇帝。不成想，王僧辩答应下来。

梁元帝死后，在建康主持国政的王僧辩拥立萧绎第九子萧方智为梁王，一口拒绝北齐建议。谁想形势风云突变，各地军阀回复到侯景时代，得到长江上游诸将支持的王琳俨然以天下诸侯盟主自居，屯兵长沙攻打后梁国。王琳及手下兄弟们和王僧辩关系不睦，决计不肯听从王僧辩号令。

江陵失守，北齐军大军压境，陆法和大居士眼见情况不妙，干脆投降北齐，来到邺城。高洋仰慕陆法和的仙迹，送官送钱送奴婢送豪宅。陆大居士一天之内分光钱财，散尽奴婢，豪宅改成佛寺，三年后死去。高洋好奇，神仙也会死么，于是开棺察看，棺内空空如也。房间墙壁之上有几行字，上面写道：“十年天子为尚可，百日天子急如火，周年天子递代坐。”下面写道：“一母生三天，两天共五年。”

当时人们都未领悟，北齐末年谜底揭晓。十年天子指高洋，做了十年皇帝；百日天子指高洋的儿子高殷只有一百天皇帝的命，周年天子指高洋的弟弟高演千方百计抢来龙椅过了一年的皇帝瘾。后面两句话更好解释，娄太后生了高洋、高演、高湛三个天子，高演和高湛共计在位五年。

神奇啊，谁说法和不是神仙！也许此事系后人杜撰，但是，陆法和羽扇轻摇借来西风大破侯景叛军，一语道出浩瀚湖水里敌军主帅的藏身之处，足见此人的聪明；解放奴婢，散尽财产做慈善，足见此人的仁爱。陆法和，了不起。

又扯远了。陆法和投降，齐军占领郢州，长江天险失去一半。护送萧渊明的北齐军从合肥出发一直打到长江边。王僧辩害怕了，答应北齐要求，迎回萧渊明登上帝位。

从这件事上看，王僧辩并无野心。有野心的权臣喜欢立幼主不喜欢立长君。萧方智只有十三岁，萧衍侄子萧渊明年龄大许多，背后还有北齐国做靠山。弄个玩具娃娃还是请个爹来不言自喻。应该讲，王僧辩实实在在想把梁朝局面稳定下来。但是，王僧辩的做法给人留下

口实，尤其那些野心勃勃的人。

谁是谋反者

卖国贼三个字足以将王僧辩推入万劫不复的地狱。王琳会这么叫，毕竟王僧辩差要了人家的命，又不肯立人家的外甥。世间的事情总是出人意料。背叛王僧辩的人不是王琳，而是陈霸先。

论起来王僧辩与陈霸先关系不错，陈霸先的女儿是王僧辩儿子的未婚妻。政治上没有永远不变的朋友。谁会想到昔日小小的油库吏竟有通天的野心。侯景给江南人树立了改变人生命运的坐标。人们不再相信佛祖，转而信奉拳头。

从岭南回归的那一刻起陈霸先充满欲望和斗志，荆州军的表现让他坚信自己必将胜出。建康人原本不喜欢军纪不严的荆州军，而今见王僧辩向北齐屈服，内心越发瞧不起。此时陈霸先的兵力达到十万之众，陈霸先认为时机已到。

陈霸先玩了一个小花招，派人密告王僧辩谎称寿阳齐军出动。王僧辩急忙下令陈霸先防备北齐入侵。陈霸先趁机集结军队，借夜色水陆并进偷袭王僧辩驻地石头城。蛮兵摸进石头城之时王僧辩正在办公，闻讯与身边几十名护卫一边抵抗一边逃上南门楼。蛮兵团团围住南门楼，陈霸先示意纵火烧楼。陈霸先不想要任何东西，只想要王僧辩的一条命。只要击败侯景的大英雄王僧辩一死，江南再无敌手。

王僧辩不想死，眼见大火烧起来急忙下楼投降。王僧辩实在不识趣，脑子一根筋，直到现在依然不懂陈霸先为何下狠手，企盼陈霸先手下留情。

两位昔日对天盟誓的朋友尴尬地见了面。陈霸先拿出事先编造好的理由，板着脸怒道：“我有何罪，王公欲联合齐军杀我。”

真是好主意呀。定王僧辩卖国罪不成立，因为萧渊明毕竟是萧梁王朝的皇族，而且是长君。萧渊明称帝后未割让土地给北齐，齐军反而将郢州还给梁朝。不存在卖国之说。陈霸先事前编造齐军入侵的消

息，一为不让人们怀疑他频繁调动军队的目的，二为给王僧辩安上一条罪名。

一晚上懵懵懂懂的王僧辩听得莫名其妙，心想自己几时和齐军勾过手？陈霸先见王僧辩不说话，问了一个憋在心里很久没有答案的问题：“为什么没有防备？”陈霸先派人告诉王僧辩齐军即将入侵，而王僧辩竟然不设防，这是陈霸先最困惑的事情。

每一条计策都有危险的一面，再高明的计策也有漏洞。陈霸先编造齐军入侵的消息为使王僧辩不怀疑他的军事调动。但是，王僧辩若相信北军入侵会加强石头城的防卫力量。一旦攻不下石头城，附近忠于王僧辩的军队赶到，结果难以预料。这也是人马走到半路陈霸先突然犹豫不前的原因，直到骁将侯安都骂醒他。

侯安都是岭南的俚人，说话做事直率不经大脑。从侯安都的话里不难看出王僧辩与陈霸先谁是谁非：“今日作贼已成定局，生死必然有一个了断，失败我们都会死，留在后面就能免去砍头吗！”

陈霸先恍然大悟，泼出去的水无法收回来，只能硬着头皮向前，再向前。

石头城无人防守，轻松抓到王僧辩，陈霸先松了一口气，他想知道为什么？

世界上的事情有时很简单，只不过聪明的人总想得比较复杂。王僧辩给出答案：“派陈公守北门，怎么能说没有防备呢！”

南京附近的长江有两处渡口，南面的采石，北面的京口。陈霸先驻守京口，自然相当于建康北门。

与其说王僧辩幼稚，莫如说陈霸先隐藏很深。陈霸先暗笑，难道你王僧辩真看不出萧梁王朝的气数已尽？

陈霸先勒死王僧辩父子，对外宣称王僧辩阴谋篡位造反。

萧渊明识趣地退位，萧方智登上帝位，是为梁敬帝。为讨好北齐国，两国会盟，陈霸先的梁朝向北齐称臣，发誓永为附庸国。但是，高洋和陈霸先心里清楚，战争不可避免。

王僧辩的旧部纷纷起兵反抗陈霸先，各地诸侯也不服气，因为陈霸先是江南土著人，手下的兵将都是些野蛮人。陈霸先瞬间变成第二个侯景，手里只有一座孤城建康。陈霸先与侯景的选择相同，第一步棋压在三吴。粮食，给我粮食。陈霸先怒吼着，亲自率兵西征三吴产粮区。

王僧辩昔日的部将们也不是吃素的，两个刺史徐嗣徽和任约勾结起来，趁老虎出洞之际率五千精兵占领石头城，并向北齐投降。天下皆叛。高洋以为陈霸先这一回死定。齐军出动，齐将柳达摩率一万五千士兵先后渡江，给徐嗣徽送来粮食和马匹。

正在攻打三吴地区的陈霸先匆忙分兵回援建康城。自晋廷东渡以来，南来北方人抑制南方本地人，南方本地人少有杰出的人才，陈庆之例外，陈霸先也例外。陈霸先并未与联军硬拼，派大将侯安都从水路出发夜袭北齐军在江北的据点，火烧齐军千余艘战船，断绝联军的粮道。

徐嗣徽留下柳达摩守石头城，亲自带兵回援。好容易打通粮道，不想中了梁军伏击，损兵折将。石头城被陈霸先军队包围。城中缺水，柳达摩想议和，又怕损害北齐国威引起高洋皇帝的不满，于是希望陈霸先派人质。陈霸先爽快答应下来，侄子陈昙郎和皇族萧庄进入石头城。

柳达摩率齐军返回江北。高洋闻讯勃然大怒，立斩柳达摩，下诏集结军队再次南征，然而，消灭陈霸先的良机失去了。

齐军撤退为陈霸先赢得喘息良机，二三个月的时间足够，陈霸先集中兵力再次攻打江东，终于一鼓气荡平三吴。

来吧，高洋，老子不怕了。

十万北齐军在任约、徐嗣徽引导下浩浩荡荡开过长江，由陆路向南京城攻击前进。这一次陈霸先依然采取断敌粮道的策略，梁军水师渡江袭击北齐军屯粮地，焚烧粮草和战船。北齐军缺粮急于决战，翻越钟山，迅速挺进到建康城区。

江南阴雨天气毁灭北齐军速战的梦想。大雨滂沱，连日不息。齐军营帐搭建泥水里，士兵们脚趾溃烂，苦不堪言。梁军适应阴雨天气，驻地比较高，而且有鸭子吃。陈霸先发明了荷叶饭，一张荷叶裹上米饭和鸭肉，简直有北京烤鸭的味道。

北齐军有两位高级指挥官，一个叫做萧轨，一个叫做李希光。萧轨都督梁朝各支降兵，李希光都督北齐各路部队。萧轨认为熟悉江南的情况，李希光感觉自己军事指挥能力出众。李希光确实战功卓著，曾跟随高敖曹参加过韩陵山大战。两人互相不服，谁也指挥不动谁。他们手下的将领之间也不服，徐嗣徽是上一次联军的主帅；任约乃当年侯景汉国的大司马；裴英起、东方老均是高敖曹时代汉兵大将。每个人都以为自己了不起，不团结的狼群吃不到猎物，北齐诸狼的表现证实一加一小于一的原理所在。

孙子说过，战前就能预测战争的胜负。很明显，胜负已定。

梁军大败北齐军，斩杀数千敌兵。齐军狼狈逃窜，自相践踏、落水死者不计其数。北齐将领只有任约和王僧愍腿脚快，逃过长江，四十六名高级军官被擒，陈霸先将其一并斩首。

这一场惨败北齐很受伤，染指江南的梦想破灭。更重要的是，此次南征的北齐军多由汉军构成。高敖曹兄弟辛辛苦苦建立起来的北齐国汉人军事力量丧失殆尽。失去枪杆子支持的河北汉人门阀只能任由鲜卑人宰割，注定了高洋末年杨愔汉人集团PK娄太后鲜卑贵族失败的命运。

这一场战役帮助陈霸先戴上那顶梦寐以求，看似遥不可及的通天冠，改国号为陈。陈霸先告诉天下人，西晋灭吴起北人在江南的统治宣告结束，江南本地人再次成为历史的主角。

也许急于证明自己，也许江南土著早已急不可耐，陈霸先匆匆做皇帝却忘记一个危险的敌人，强盗头子帅哥王琳。就在他一只脚踏上宝座石阶，一只手扶正皇冠之时，王琳新打造的王牌水上部队野猪舰队正与他的军队决战长江。

令人滑稽的一幕开始，原本打着梁王朝旗号的陈霸先军队开始降旗，升起新王朝的旗帜。王琳站在野猪一号旗舰上注视敌军战船缓缓升起的“陈”字大旗瞠目结舌，秦汉以来采用姓氏做国号的王朝只此一家，别无分店。

陈霸先，你真狂。王琳大斧一挥，前进！

陈霸先的军队奉梁敬帝之命讨伐逆贼王琳，谁知陈霸先不顾前方战事正酣废掉小皇帝改朝换代，狠狠抽了讨逆军一个大耳光。新皇帝未能激发前方战士的斗志，陈军大败，主将侯安都、周文育被擒，俘虏中不乏徐敬成、周铁虎等骁将。王琳给陈家新皇帝当头泼了一盆凉水。

王琳兵力达到十万，野猪战舰一千多艘，声势浩大。北齐皇帝高洋将陈霸先从前质押在北方的萧方等的儿子萧庄送来。王琳拥立萧庄为帝，陪都迁到郢州，萧梁王朝复国。王琳犯下项羽的错误，未能宜将剩勇追穷寇，主动停止进攻。侯安都等人竟然通过贿赂守卫太监逃跑了。后果很严重，重新披挂上阵的侯安都接连打败王琳的军队，双方进入相持阶段。

陈霸先长出一口气，他无意去招惹帅哥和强盗们，安安心心过几年皇帝瘾。越想安心越安不下心来，小小陈朝只有江东和岭南两块巴掌大点的地方，江北的齐国虎视眈眈，长江中游的王琳帅哥和野猪战舰说不定哪天就跑来咬人。

做个皇帝咋这么难。称帝第三个年头57岁的陈霸先死了。公元557年十月登基，公元559年六月去世，满打满算一年零八个月。陈霸先留下一个烂摊子，危机四伏的烂摊子。

南人做皇帝，陈霸先不容易。陈武帝有几分梁武帝的影子，凭武功一州之地取天下，生活俭朴，极度好佛。在位不足二十个月，一次舍身，一次舍车马，群臣凑钱赎回。假若他做上四十八年皇帝，舍身次数必定远远超越佞佛菩萨萧衍。

陈霸先的身后事不需儿子打理。陈霸先曾经有过六个儿子，长大成人的儿子只有六子陈昌。陈昌做人质先在梁元帝那里做客，江陵城破，陈昌又被宇文泰请去做客，此时尚在长安。陈霸先几次派人讨要，宇文泰都不肯放走这位无价之宝。

史书未能记载陈霸先是否留下遗嘱，可以想象这位雄武之君临死之前不能将千里江山交到儿子手里的伤感。但是，国不可一日无君，群臣选中陈霸先的侄子陈蒨。得知陈霸先死亡的消息，陈昌急急忙忙从长安往家赶，走到半路过不去了，长江中游那是帅哥王琳的地盘。

陈霸先皇后章要儿抱着最后一丝希望等儿子陈昌回家，拖延时间不肯点头。陈蒨站在大殿下左右为难，龙椅只有几步，只有几步而已，真想跑过去呀，但是他没有勇气，在群臣注视下干咽口水发呆。

关键之时，侯安都挺身而出按剑登殿请章皇后拿出玉玺，亲手解开陈蒨的头发，哭吧！哭出来，皇位就是你的！

陈蒨号啕大哭，丧仪开始了，章皇后无力阻止，陈文帝横空出世。

后来，那个可怜的陈昌回建康的路上被人推入长江葬身鱼腹。陈朝诏告中外，太子陈昌乘坐的大船出了点小小故障在长江中沉没。陈霸先再无一个后人。

三十年后，隋灭陈朝。王僧辩之子王颁夜掘陈霸先的坟墓，焚烧尸骨，将灰投入水中喝了个干干净净。私自盗墓焚烧前任皇帝尸体，隋文帝杨坚不闻不问，吏部竟然以灭陈有战功为由提议加封王颁为柱国。这一切，无非缘自陈霸先南人的身份。

南方好戏不断，北方不甘落后，北齐开国皇帝高洋为世人展现与

众不同的魔幻人生。

第十三章 天才疯子高二郎

熟悉北齐历史的人无一例外认为高洋是个精神病患者。但当人们谈笑自若地将锋利的刀子捅进猪、牛、羊的血管里，将活生生的鸡、鸽子、鱼虾扔进沸腾的开水里；当人类的军队动用冷、热兵器互相残杀的时候可否想到我们都是一群神经病。

人类的文明建立在对本能的压抑上。每一个人都要做出一部分牺牲，包括性格中的支配欲、占有欲、好胜心、报复性等等。本能十分强烈压抑不住的人都将是人类的罪犯。

原本此类罪犯没有表现的舞台，他们或被送进精神病院，或被关进监狱里，或者直接剥夺生存的权利。皇权专制下的中国为此种人提供了生存的条件，并让他们尽情地展现人类原始的性情。谁？不必猜，皇帝！

一切都是酒祸

没有人愿意做野蛮人，他们害怕得不到人类的认可，高洋也是，他们极力压抑着原始的本能。做皇帝压力很大，高洋的压力更大，做为第一个颠覆北魏王朝正统性的人，做为五胡十六国北朝时代的开国君主，这种压力可想而知的大，因为除了北魏王朝延续一百年外，其它的国家均是一朵朵昙花，高齐王朝呢？

为谋取王位，高洋装傻装了一年又一年。高澄死了，原始的本能开始发酵。上天对高洋并不仁慈，那一身严重的银屑病让他在高氏兄弟们当中如同鸡立鹤群。凭借坚忍的性格，高洋自信能够控制自己，伪装了十年，还怕装不下去。可怕的敌人出现了，不是关西的武川军团，也不是江南的汉人王朝，而是酒。

酒的可怕之处在于让人暴露本性。

不喝酒，高洋是名君。喝了酒，高洋是暴君。

不喝酒，高洋是君子。喝了酒，高洋是小人。

不喝酒，高洋是人。喝了酒，高洋不是人。

高洋的年号天保，古人写字竖写，天保竖起来正好可以拆成“一大人只十”，也就是说高洋只有十年皇帝命。高洋擅长测字游戏，天保的拆法就是他的杰作，当时高洋满不在乎说：“我有十年皇帝做足够了。”高洋没有更改年号，也许他认为命运天注定。据说有一次高洋和皇后李祖娥登泰山向岱庙天祝殿的道士问卦求签。高洋问皇运多久？道士说了两个字“三十”。高洋对李祖娥道：“你看连他都知道我只有十年的皇运。”李祖娥奇怪，道士说三十年呀。高洋咧嘴一笑：“三十是指十年十月十日。”高洋真是一位奇特的皇帝，奇特到准确预测死期。高洋确实死于天保十年十月十日。也许死亡并不神秘，也许死亡只是一种规则，只要用心，谁都能预测自己的死亡方式。

我们来瞧瞧这位北齐开国之君文宣皇帝酒前酒后的光荣与劣迹吧。

天保前几年的北齐政治似乎可以用“清明”来形容，官员们无人敢贪污，即使皇亲国戚、元老重臣犯法一律与庶民同罪，朝廷内外一片清静。这样清明的政治在专制社会里并不少见，皇帝英明，国家太平，也算专制社会的一种优点罢。

高洋的赫赫武功建立在塞北。高洋亲自出塞，战败北方新兴的少数民族契丹和突厥，击败草原传统强国柔然、高句丽、库莫奚及山胡。每次出征高洋身先士卒，冲锋在前，光着膀子骑在马背上长途奔袭上千里昼夜不停。大英雄宇文泰叹息道：“高欢未死也。”以至于西魏和北周终高洋之世不敢用兵关东。高洋也不敢与名动天下的宇文泰交手，北方的天空暂时安宁下来。宇文泰死后，公元557年（天保七年）北周国建立，高洋却无力攻打关中，一切都是酒惹的祸。

天保后几年高洋的表现让人大跌眼镜，只要他喝酒就能做出匪夷

所思的事来。丑态百出这个词用在酒后比较恰当。有人酒后喜欢骂人；有人酒后喜欢打架；有人酒后喜欢做爱；有人酒后当街裸睡；有人酒后随地大小便。这些称之为丑态的行为其实才是人性真实的流露。这就是人，人就是动物。说白了，人是伪装的动物。

历史有幸记录下人类的原始本能，如果没有高洋，我们会失去近距离观察真实人类的行为，最起码这些事儿不会记录于史册。像刘子业、刘昱、萧宝卷等人根本不懂伪装，而高洋则不。酒让高洋在人与野兽之间不停转换角色。

酒后的高洋击鼓跳舞，放声高唱，通宵达旦，夜以继日。这种事不少现代人也干过，日日夜夜沉浸在歌舞厅里喝酒唱歌，接下来的事情却闻所未闻。如果有人穿越到公元556年的北齐国都邺城，看到一个光着身子到处乱跑、四处扔钱的醉汉，千万不要当他是股民，他是北齐皇帝高洋。

仔细看，会发现此人涂脂抹粉，披头散发，身穿胡服，跨骑在不配鞍子和缰绳的骆驼或者牛、驴光滑的背上，不顾盛夏与隆冬，不避风雨和大雪，招摇过市。牲畜骑够了，高洋手拍胡鼓让侍从背着走。背累了，高洋扔掉衣服光着身子到处跑，或到亲戚家去，或到官员们家里去。

高洋酷爱冒险游戏，走钢丝家常便饭。三台梁柱高达二十七尺，两柱之间相距二百多尺，工匠上去干活身上必定系绳子防止意外，一小步一小步往前挪。醉酒的高洋爬上三台梁脊快步小跑，边跑边做些雅致的舞蹈动作，半空之中折身打旋，居然符合节奏，旁边看的人吓得汗毛直竖，心惊胆寒，而高洋毫无惧色。

高洋设计“飞人表演”的游戏。给死囚插上翅膀或者发放大风筝，让他们从高台往下跳。跳下而不死的人免罪。勇敢者闭眼跳下去往往摔不死，那些胆小磨蹭的人非死即伤。就这么胡闹，高洋还指望老百姓说他好。有一次，曾经问路上偶遇的一个女人：“咱们的天子怎么样？”女人不知他就是天子，回答道：“成天疯疯颠颠，呆呆痴痴，哪有天子样！”结果呢？杀掉了。

危险的游戏中国人是不会做的，这就是中国传统文化与游牧及西方文明的一点区别。常在河边走，难免不湿鞋。明知游泳淹死人还要下海，岂非找死？

酒色不分家，醉酒的高洋特别喜欢淫乱。他借口大哥高澄生前调戏过妻子李祖娥便强奸了嫂子（冯翊长公主）元仲华。高洋想和父亲的宠妃，做过两任皇后的大尔朱氏上床。不想遁入空门的大尔朱氏性情刚烈，严辞拒绝。高洋亲手杀死小妈。

高洋喜欢聚众淫乱，把身边的大臣们、仆人们统统召集一起，再找一些漂亮淫荡的女人一起玩。古罗马宫廷经常搞性聚会，中国南北朝比较盛行，尤其刘宋王朝和北齐王朝，而且多是亲戚聚到一起玩。刘宋王朝刘家女人和媳妇多，北齐王朝高家女人和媳妇多。无论兄弟姐妹，不分男女，不管老幼，不讲官职。高洋有性虐倾向，比如曾特制一根粗大的葛绳，让北魏孝武帝元修的情人安德公主骑到上面，使人推引公主移动，让胡人尽情玩弄、羞辱公主，然后高洋亲自上阵给大家做示范动作。

高洋有两个喜欢的情人，一个是元昂的妻子，另一个是姓薛的舞女。元妻乃李祖娥的姐姐。高洋将大姨子的丈夫元昂射死，先后射了一百箭，血流满地。这还不算，高洋亲自参加元昂的葬礼，当众搂抱遗孀。李祖娥气得天天流泪不吃饭，皇后也不想干了，让给姐姐当。太后娄昭君实在看不下去，替皇后说了几句公道话，才将高洋的心思熄了。

薛氏因美貌擅风情被高洋纳入后宫，封为贵嫔。两人如胶似漆，一次酒后高洋忽然忆起薛氏曾经与叔叔高岳有过一段风花雪月的故事。当然那是认识高洋之前。高洋心中突然升起一阵憎恶，挥刀将薛嫔的人头斩落。卿卿我我，如漆似漆，转身人头落地，香消玉殒。美丽人头落到地上的瞬间高洋后悔了，收起曾经深爱过的情人的头颅藏于怀内，肢解开身体，用薛氏的腿骨制成一面琵琶。

高洋怀抱情人美丽的头颅、手持人骨琵琶去东山参加宴会。酒宴刚刚开始，高洋取出情人头颅放在身前案几的盘子里，凝望人头泪流

满面，手弹琵琶轻唱李延年的名曲：“北方有佳人，绝世而独立。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宁不知倾城与倾国？佳人难再得！”

不是谁都能够欣赏野性的艺术，真实人类的艺术。娄太后瞧不惯高洋酒后那副颠狂样，举拐杖揍他，一边打一边道：“如此父生如此儿！”一个英雄的父亲生了一个癫狂的儿子。高洋边逃边叫：“看来得把这老太太嫁给胡人啦。”娄太后勃然大怒，从此闭嘴不言，脸上失去笑容。高洋为讨母亲欢心，竟然偷偷匍匐身子爬到床下用身子将床猛得抬起，坐在床上的娄昭君不曾防备，从床上跌落受了伤。

递手纸的宰相

我们讲得这一切都是高洋酒后的事儿，高洋不饮酒时一切正常，端庄威严，人不敢欺。高洋记忆力特别好，特聪明，谁都骗不了他。

领导天天喝醉，大家也跟着日日喝酒，出工不出力，或者干脆不工作，本是常情。这种情况在北齐朝廷中不存在，高洋甚至亲自过问官员们的考勤情况。尚书郎皇甫亮三天不上班，高洋把皇甫亮叫来，问他为什么旷工。皇甫亮说：“第一天下雨，第二天喝酒，第三天醉得头痛，起不来啦。”

高洋没有生气，因为他认为皇甫亮说的是实话。皇甫亮倘若扯谎，说自己发烧感冒三天下不了床，依高洋的性格非一刀砍翻在地不可。结果只揍了小腿三十棍完事。说起来这位皇甫亮先生实在有些迂腐，他曾经卖过房子，买房的人问他为什么卖。皇甫亮回答说：“我这座房子地势低洼，下雨积水不通，水能流到床底下。”这样说当然卖不出去，皇甫亮先生下雨天只能睡在水上面。换成现在的房产商，冬天才卖这座房子。当然，如果换成高洋皇帝执政，房产商们都会被砍掉脑袋的。有利就有弊，有得就有失。

领导明察秋毫，员工不敢懈怠。高洋天天醉酒，总有清醒的那么一天半天，官员们该干什么干什么，国家事务处理的井井有条。

北齐国有一位好丞相，尚书令杨愔。杨愔出自真正的北方望族弘

农杨氏。杨氏家族不亚于东汉的袁氏家族。一门之内，赠太师、太傅、丞相、大将军者二人，太尉、录尚书及中书令者三人，仆射、尚书者五人，刺史、太守者二十多人。隋文帝杨坚即冒认杨氏家族的远亲。

杨愔小名秦王，从中不难看出杨家对他的殷切厚望。杨愔好学，学校门前有棵果树，果实落地，孩子们上前争抢，唯独杨愔不动地方。杨愔幼年丧母，有一次去见舅舅源子恭，饭菜刚刚摆上，舅舅问他读什么书。杨愔回道：“诗经。”舅舅又问：“读到《渭阳》了吗？”杨愔痛哭流泪，源子恭也哭了，两人饭都没吃。

“我送舅氏，曰至渭阳。何以赠之？路车乘黄。我送舅氏，悠悠我思。何以赠之？琼瑰玉佩。”《国风·渭阳》是一首送别舅舅的诗，杨愔从中想到过世的母亲。源子恭感叹道：“以前听说秦王不是很聪明，从今以后刮目相看。”

杨愔内慧，不喜欢多说话，故而许多人感觉这个小孩子不够聪明。杨愔的智慧出乎许多人的意料。六镇大起义爆发，十五岁的杨愔跟随父亲杨津防守定州。义军将领葛荣攻占河北和山东，想把女儿嫁给杨愔。杨愔装病，为使大家相信他是真病，口含牛血当众呕吐，亲事也就作罢。杨家帮助北魏孝庄帝对抗尔朱家族，失败之后满门抄斩，杨愔在外逃过一劫。杨愔投靠高欢，高欢将女儿许配给他，这是杨愔所娶高欢的第一个女儿。

六镇将领之所以争着把女儿嫁给杨愔，因为杨氏家族势力庞大。打回洛阳之后，杨愔重新埋葬亲人，时值隆冬，朔风怒吼，大雪纷飞，杨愔光着脚丫子步行号啕大哭，参加会葬的人将近万人，这些人不是一般的平民，足见杨氏家族的影响力。

杨愔的妻子高氏去世，高洋将寡居在家的太原长公主下嫁，太原长公主即孝静帝元善见的皇后，娄昭君的亲生女儿。也就是说，杨愔娶过高欢两个女儿，深深融入高氏皇族。高澄和高洋兄弟均非常信任杨愔。

杨愔此人自私狡猾，兰京在东柏堂刺杀高澄，杨愔非但没有挺身而出保护主子，反而狼狈逃跑，跑掉一只靴子，躲过一劫。此事王紘一直耿耿于怀。有一次高洋喝大了，责备王紘说：“你和纥奚舍乐一起保护我兄长，为什么舍乐死了，你活下来？”王紘回答：“刺客用力太轻，所以我受伤未死。”高洋不满意他的回答，大臣燕子献把王紘摁倒在地，长广王高湛揪住他的脑袋，高洋抽刀要砍。王紘大叫：“杨愔、崔季舒逃跑，反倒升官；冒死效命之士，反倒被杀，旷古未有此事。”这句话提醒高洋，王紘不能杀。杀掉王紘证明高洋站在刺客一边。

这件事足以说明杨愔此人善于见风使舵，杨愔的马屁功夫炉火纯青。高洋上厕所，杨愔递手纸。这个不要笑，拍马屁是中国官场的特色，不会拍马屁不足以在中国官场混，即便才高八斗，出身高贵。

杨愔从来劝高洋戒酒，你说他明哲保身也好，说他溜须拍马也罢，在高洋发酒疯的那个时代杨愔保护过许多人。大臣裴谓曾经上书劝阻高洋不要随便杀人。高洋对杨愔道：“这个蠢货怎么敢这么做！”杨愔回答道：“他大概想让陛下您杀他，好成全后世的名声吧？”高洋嘿嘿一笑：“小人！我不杀他，看他如何出名！”

高洋皇帝喜欢酒后杀人，随身携带砍刀和弓箭，死人尸体多被肢解，或抛进火中焚烧，或扔进漳水。杨愔总能给皇帝提供死囚，杀死刑犯总比杀寻常人好吧，况且只要这些死囚呆在皇帝身边三个月不死，一律赦免。

杨愔处理政务得心应手，他分管人事工作二十多年，每一个见过面的人都记得，可谓过目不忘。有个考公务员的人觉得自己出身低，默默无闻，主考官肯定不认识。杨愔对他说：“前些日子有人在元子思坊骑一头短尾巴母驴，看见我不下来，还拿一把破扇子挡脸，是不是你鲁漫汉！”

如此皇帝，如此宰相。北齐国的混乱仅仅局限于宫廷，局限于高层，以至于时人慨叹北齐政治：“主昏于上，政清于下。”

高洋醉酒并非谁也不认。有一个人他从来不伤害，没碰过一根手指头。那人就是皇后李祖娥。为什么不伤害李祖娥，其中原因耐人寻味。

高洋装傻，高澄并非没有怀疑，曾与崔暹讨论过二弟是否装傻。当时所有人都瞧不起他，所有人都鄙视他。高洋最艰难的时节，最压抑的时节，李祖娥默默陪在他身边，不嫌弃他傻乎乎流着大鼻涕。高洋不怕伤害所有人，就是不能伤害唯一相扶将的人。

高洋酒后收拾过杨愔，用马鞭抽得他鲜血湿透衣袍，把人扔进棺材里演习大出殡。最险的一次，高洋拿锋利的刀子轻轻滑过杨愔光滑的肚子，也许高洋一兴奋刀子就进去了。幸好崔季舒在旁边开了一句玩笑：“你们小公子和老公子搞恶作剧呢！”顺势把高洋手里的刀子拔出来拿走。杨愔四十多岁，高洋二十多岁，一个高家的女婿，一个高家的儿子，当然是老小公子。

老将军斛律金也受过高洋的折磨，高洋手持长矛，纵马飞奔，三次挺长矛刺向斛律金的胸口。老将军神色不变，纹丝不动。

也就是说高洋内心深处还是明白谁对他好，谁对他不好，谁对他有用，谁对他无用。高洋之所以冲母亲娄昭君说出那句狠话，因为娄昭君偏向哥哥高澄，瞧不起他，称高澄如虎。

高洋对酒的害处心知肚明。有一次他和王纆饮酒，咣咣几大碗入肚，一抹嘴兴奋道：“好快活，好高兴呀！”王纆回答说：“酒这东西，既有莫大的快乐，又有莫大的痛苦。”高洋问：“何为大苦？”王纆说：“彻夜狂饮不醒悟，国破家亡，身败名裂，就是大苦。”高洋默然不语。

酒后发生的一切，高洋最自责的事情莫过于把母亲弄伤。事后他让人点燃柴堆，准备跳进去自杀。娄太后害怕，赶忙跑来扯住儿子衣服，劝道：“刚才你喝醉了，我不当真。”火堆不跳，高洋又让人铺上地席，自己脱掉上衣，命令禁军统帅叔父平秦王高归彦施杖刑，恶狠狠对高归彦道：“杖不出血，斩。”娄太后急忙上前抱住亲儿子不让

打，最后打了五十下脚底板拉倒。

从此，高洋发誓戒酒。高洋经常戒酒，这一次戒的时间最长，十天，整整十天滴酒未沾。

酒喝上瘾如同毒品，高洋严重依赖酒精，戒不了。十天以后继续喝，喝得比原来更厉害。喝醉了跑到李祖娥皇后家里，用箭射丈母娘，一箭正中丈母娘的脸颊，一边射嘴里一边咕噜：“老子醉酒的时候连太后都不认识，你这老奴算个什么东西！”挥舞马鞭，一口气打了丈母娘一百多鞭。

亡高者黑衣

兄终弟及，游牧民族的传统，高洋也是靠这个传统上位的，所以对弟弟们十分提防。

高欢有十五个儿子，高澄、高洋、高浚，高淹、高湊、高演、高涣、高洸、高湛、高潜、高湜、高济、高凝、高润、高洽。其中娄昭君生有六子，高澄、高洋、高演、高湊、高湛和高济。

对高洋帝位最大的威胁莫过于三子高浚。高浚为人豪爽慷慨，骑射功夫过人，力气大。高浚生下来不讨高欢喜欢，因为高浚母亲嫁给高欢当月就怀孕，高欢怀疑种子是否纯正。不过高浚凭借自身的努力竟然使父亲喜欢上自己，可见高浚的确是个人才。

高浚和高澄关系最亲密。高澄当政时高洋装傻，而高浚则帮高澄做了不少事。高浚看不惯高洋那付邋遢样，经常呵斥下人给高洋擦鼻涕。高洋那时节装傻，否则早挥起拳头揍他多管闲事。

高洋登基，高浚任青州刺史，非但没有意识到危险，反而处处以国家栋梁自居。比如，他曾对手下人说：“二兄嗜酒坏德，大臣们无人敢劝，我想去劝一劝，你们觉得他会不会听？”这种话不能摆在桌面说，这不是指明高洋是昏君，你比高洋强么。在中国做官千万小心，不管你是大官小官，身边都有潜伏的特务。中国是人治，而且是一把手负责制。要么领导安插亲信下来，要么下级想升官。你当众说的话

肯定会传到领导耳朵里，尤其坏话。

高浚劝了么？劝了。有一次进京跟高洋皇帝去东山游玩，高洋喝醉，又脱光了，大家一起玩裸体party。裸体派对在西方比较流行，意大利总理贝卢斯科尼经常搞，美国大学里的学生们也搞，不过有限制，考试成绩A级以上的学生才有资格参加，这是精英们的游戏，美国总统小布什的女儿参加过耶鲁大学的裸体派对。

五胡十六国南北朝时期是中国民族大融合时代，也是中国各种文明激烈冲突的时代。受过传统文化熏陶的人瞧不惯高洋那套作法，高浚说了一句话：“此非人主所宜。”这种游戏可以玩，但是皇帝不能玩。

高洋生气了，游戏继续进行，不睬你。高浚把杨愔叫到屏风后面嘲笑道：“为何身为朝廷重臣不劝谏？”

杨愔害怕了，他并不害怕高浚，而是害怕这件事儿。杨愔当然清楚高浚是所有亲王里面最危险的人物。两人在屏风后密谈传出去皇帝会怎么想？会认为他们有不可告人的秘密，朝中大臣与诸王交往犯皇帝大忌。或许这也是高浚想要得到的效果，离间君相关系，将杨愔拉到自己的阵营来。

杨愔是玩政治的老油条，立刻向皇帝汇报高浚说过的话。高洋勃然怒道：“小人由来难忍”。酒不喝了，败兴而归。高浚意识到形势不妙，赶紧溜回青州。回到青州给皇帝上表劝谏。这不是激怒高洋吗？但是，事到如今表章不能不写，不写说明你不是真心做忠臣，只想拉拢朝中大臣表现自己的英明。

没过几天，高洋派使者召高浚回京。高浚不去。第二次警察来了，将高浚抓回邺城地牢，关进铁笼里。高浚发现铁笼里不只他一个人，还有七弟高涣。

高涣是高氏兄弟们当中最勇猛的人，力拔山兮气盖世，力能扛鼎，自诩谋略过人。高涣为什么被抓？因为他怀疑高洋杀害了大哥高

澄。

高洋的人参与东柏堂刺杀高澄的行动固然做得机密，但是若要人不知除非已莫为。高澄遇刺之时高涣正在上学，听到宫中喧哗，第一个反应即大喊道：“大兄必遭难。”随手抄起一张硬弓，弯弓搭箭而出。年纪轻轻的小高涣怎么会预感高澄遇难，必然事先知道些什么秘密，联想到流鼻涕的傻蛋摇身变成雄姿勃发的英主，其中秘密难道不是一目了然么。

除掉高涣必须有理由，高洋找了一个莫须有的理由。莫须有罪名害过许多人，谁都没有像秦桧害岳飞那样天真地说出来。

当时流传一句神秘的话：“亡高者黑衣。”于是高洋问大臣们：“什么最黑？”大臣们回答：“莫过于漆。”高洋冷笑道：“漆即七。”七就是七子，七弟，这个理由抓得太巧妙，难为高洋想得出来。其实并不奇怪，高洋本来就是测字高手。

高浚和高涣的下场凄凉。高洋把两人关起来并没打算杀掉，毕竟骨肉相连，屠杀兄弟传出去名声不好。

有一次高洋带着一帮人去地牢，站在铁笼边唱歌，让两个弟弟跟着唱。高浚和高涣在笼子里关了一年，饭食和屎尿混在一起，简直不把两位亲王当人。说不害怕那是假话，惶惶然，又恐怖又悲伤，唱歌时不知不觉间声音颤抖。我们也不知道他们唱什么歌。高洋看到两位兄弟害怕恐惧的样子，不禁悲伤落泪，动了恻隐之心，下令把人放了算啦。

九弟高湛在旁边说了一句话：“猛虎安可出穴！”

高浚听到了，叫着高湛的小名喊道：“步落稽，人在做天在看。”

高湛是高氏兄弟当中最坏的一个家伙，杀害的亲人最多。那又怎么样，并不妨碍此人登基做皇帝，所谓报应之说毫无根据。挪威枪击案的主角杀害90多人，最多获刑21年，此人即使死90次也不足以抵罪。这个世界原本就没有公平可言，中国没有，外国没有。古代没

有，现代没有，未来也不会有。

高湛说错了么？没有。刘宋前废帝刘子业也用笼子关过叔叔刘劼，但是他的叔叔从笼子里爬出来派人杀了他。

集权制度最高领袖的悲哀在于不是你死就是我亡。高洋意识到自己心软了，抽出长剑恶狠狠刺向两个弟弟，高浚和高涣在铁笼里拼命躲避。高洋的侍卫长刘桃枝挺长矛乱刺，两位可怜的亲王呼天抢地号啕大哭，奋力折断长矛。侍卫们点燃木柴扔进铁笼子里，活活烧死了高欢的两个儿子。

常山王

另一个时常劝谏高洋的兄弟是他的六弟常山王高演。高演和高洋算是体验了一把骨肉兄弟的友谊。

高演看到高洋醉酒的样子又生气又忧虑。他与老三高浚的阴阳怪气不同，真心替高齐王朝担忧，替皇帝哥哥的身体担忧。起初高洋尚能时常保持一丝清醒，看到高演忧伤神情，安慰说：“无须担忧，有你在，我纵情取乐怕什么呢！”说得高演感动地趴在地上痛哭流涕。高洋见状放声大哭，将手中酒杯狠狠摔到地上，发誓道：“你嫌我酗酒，我不喝了行不行。从今往后敢有劝酒者，斩！”

哪里有人劝高洋喝酒呀，那不是自找刺激么，平时也没有，何况皇帝发狠了。这一次高洋戒得似乎很实在，宫里所有的酒器全部砸了。

根本没坚持几天，高洋又喝上了，酗得更凶，把前几天戒的酒一下子补齐。高演又劝，醉酒的高洋终于发怒了，用刀环作势撞击高演的肋部，叫嚣杀死他。叫来几个以前受过高演处罚的部下，高洋抽出雪亮的钢刀威胁他们揭发高演的罪过。

高演为人正直，不贪钱，不受贿，真没什么短处。而且这几位受过高演处罚的人头脑还算冷静，宁死不说。因为不说未必死，说出来肯定死。这就是为官之道。高洋和高演都是娄昭君所生，人家是一母

同胞的亲兄弟。没看到吓唬我们用刀刃，吓唬高演用刀环么。

果然，最后谁也没说，高演也没死。散会，大家都回家了。高洋就琢磨，高演不到二十岁，谁在背后指使高演这么做。他想到一个人，王晞。

王晞是高欢为高演选的良好益友。从小教育高演的老师，一起研究学问的好朋友。两人岁数相差很大，可谓忘年之交。高演敢这么做，肯定受王晞教唆。高洋下定决心，下次高演再敢胡闹，就砍王晞头，杀鸡骇猴。

高演回到府里叫来王晞，说道：“王博士，我明天准备做一件事儿，为你也为我，千万体谅我的苦心。”

第二天，高演召集府里的大小人等开会，当众把王晞揍了二十大棍。大家瞧得莫明其妙，常山王和王晞好得像一个人似的，今天下手怎么这么狠呀。

不久，高演再次进谏不让高洋喝酒。高洋大怒，把王晞抓进宫来准备以教导不严为名治死罪。又听说王晞刚挨了高演一顿臭揍，以为不是王晞的主意。不过，人已经逮起来放了怪没面子的，高洋剃光王晞的头发，打了二十大棍，发配到兵工厂当小工去了。你说王晞惹谁啦，两家一面二十棍，打得真冤。

三年后，高演又和高洋吵起来了。高洋赏了高演一顿鞭子。好心没好报，这一次高演真生气，回家不吃不喝绝食等死。死就死呗，命是你的，谁会心疼。

有人心疼，每一个人的母亲。娄太后赶紧去劝，高演钻进牛角尖里不出来，死活不吃。娄太后最疼这个儿子，日夜哭泣。说起来高洋挺孝顺，一看母亲伤心也慌了，喃喃道：“如果这个小子死了，我老娘怎么办啊？”

高洋毕竟是高洋，有办法。高洋亲自去劝六弟吃饭，高演的嘴巴闭得紧紧的。高洋使出最后一招：“如果你把饭咽下去，我就把王晞放

出来。”

有用吗？

有用。好几天没吃东西的高演第一次开口吃饭。

对高演来说，生命、母亲和皇帝不如一个王晞。

道理很简单，王晞是他的谋士，一个想干大事的人决不能缺少出谋划策的人。

遭了三年罪的王晞回到常山王府，高演勉强起身抱着王晞泪流满面：“我气息奄奄，恐怕今生不能与你再相见啦。”

高演哭，王晞也哭，一边哭一边劝：“上天降福于善良的人，降祸于恶人，怎么会让殿下死。皇上论亲是您兄长，论尊是您主子，怎么能和他计较是非呢。殿下不吃饭，太后也不吃饭。殿下不爱惜自己的生命，难道也不爱惜太后么！”

高演的心结开了，饮食恢复正常，命保住又想去劝谏高洋不要喝酒。王晞不同意高演这么做，说酒这个东西让人失去理智，皇上喝了酒六亲不认，整个国家现在寄希望于殿下，您再有个三长两短，高齐王朝的家业怎么办，太后的安危怎么办。

高演一宿没合眼，第二天终于想明白了，既然大家都不劝，我也不劝了，写好的奏章付之一炬。高演劝人和高洋喝酒一样是改不掉的毛病。没过多久，高演又看不过眼去，苦苦劝说哥哥戒酒。高洋皇帝又恼了，抡起大棍没头没脑照着高演一顿狂扁，好在高洋打了几十下醉倒了，高演这才脱身。

其实，我们的民族需要这样的人，需要有脊梁的人，举世皆浊我独清，举世皆醉我独醒。大家都喜欢钱，我就不喜欢；大家都贪腐，我就不贪；大家都害怕死亡，我就不怕。太可惜啦，高演这种人太少。太少并不代表没有，昔日东魏国的大法官崔暹算一个。他经常劝高洋戒酒，奇怪的是崔暹没挨过打，高洋反倒把高澄的女儿乐安公主

嫁给崔暹的儿子。高演相当佩服崔暹：“现在连太后都不敢说话，我的兄弟们也都闭上嘴，您却独能犯颜进谏，满朝大臣都该感到惭愧。”高洋经常对大臣们说：“崔暹廉洁清正，天下无双，你们都不如。他经常说我饮酒过多，我喝一点能怎么样！”

能怎么样？一个字，死。

我们身边因酒而死的人还少么，长期酗酒会得各种各样的疾病。高洋皇帝的身体一天比一天差，吃不进饭，吃饭则呕吐，只能喝酒，最后皮包骨头，枯骨一具。天保十年十月十日，高洋在自己亲自预测的死亡日那天见上帝去啦，时年三十一岁。

高洋死了，谁做皇帝？

自然是高洋的儿子。但是，高洋生前却不希望儿子做皇帝。高洋的儿子高殷太懦弱，懦弱到不敢杀人。不杀生是美德，却非生存之道。一个坚强的人不是不敢杀人，而是不想杀人。会不会杀人和敢不敢杀人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儿。敢杀而不杀是强者，不敢杀而不杀是弱者。

皇帝只能由强者来做，否则你的皇位做不稳。高洋恨铁不成钢，用马鞭威胁高殷让他杀囚犯，高殷不敢。高洋手握马鞭捅向儿子催促动手。手持钢刀处于极度紧张状态的高殷竟然落下口吃犯晕的毛病。高洋恨道：“此儿得汉家性质，不似我。”

也许有人要拿北魏孝文帝来比较，孝文帝元宏仁慈，不猎杀动物，汉人气十足，但他弓马娴熟，杀敌勇猛，对儿子也不手软，这是一代仁君的本色。哪有不敢杀人的皇帝。罢了！高洋一咬牙，喝醉以后经常对大臣们说：“太子懦弱，我死之后传位常山王。”

高洋是清醒的。这是一个什么样的时代。国内鲜卑人与汉人关系极其紧张，国外三国鼎立，尚不算塞北那些残忍嗜血的柔然、突厥等王国和部落。必须有一个强有力的人物来统治，除了六弟谁能做到呢？老四老五不能传，他俩不是娄太后所生。

汉与鲜卑的矛盾由来已久，北魏道武帝和太武帝两朝的血腥杀戮，孝文帝的和平演变，尔朱荣的疯狂反扑，父亲高欢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和稀泥。

杜弼对鲜卑人的态度代表汉化人群对鲜卑化人群根深蒂固的成见。高洋曾经问他：“治国当用何人？”杜弼回答：“鲜卑车马客，会须用中国人。”鲜卑人骑马打仗可以，治理国家还是应该用汉人。

这个道理高洋懂，所以他才重用杨愔和崔暹等一批汉人。但是，塞上的鲜卑军人满意么？他们同样瞧不起汉人，凭什么打仗不出力的汉人坐享巨大的财富，就因为他们的祖宗留下土地。在鲜卑军人的压力下，尤其以汉军为主力的南征大军被陈霸先击败，兵败江南后，高洋原本想效仿尔朱荣再搞一次河阴事变一劳永逸解决掉汉化贵族。

高洋借口西巡，满朝官员来到大道边送别。高洋命令骑兵把官员们团团包围，下令道：“我一举鞭，你们就杀人。”说完，高洋喝酒去了，喝得醉醺醺，太阳快下山仍未醒酒。

又是一抹落日，与河阴的落日何其相似。当年契胡骑兵屠杀了两千多大大小小的官员，这一幕惨剧即将重新上演。黄门郎是连子畅挽救了大家，他对醉酒的高洋说：“陛下您这样做，群臣害怕得受不了。”高洋咕囔道：“他们很害怕吗？如果是这样，那就不杀啦！”

看似不经意间的事情，高洋脑子里不知斗争了多少回，汉人不能杀，尔朱荣不是个例子么。国内一乱，虎视眈眈的北周国就要动手啦。

令高洋意想不到的，汉人文官集团齐声反对传位高演。嫡长子继承制是汉人的政治传统，以杨愔为首的汉人企图拥立有汉化倾向的高殷确保他们的利益。没有不爱惜儿子的父亲，可怜天下父母心。高洋临死前对皇后李祖娥哀叹道：“人生在世岂能不死，死何足惜，可怜正道年幼，别人会夺位啊。”高洋早就预测到高殷的统治不会长久，他曾对邢绍说过：“你给太子起名高殷字正道，殷家兄终弟及，‘正’字折开来是‘一止’。我死之后此儿得不到皇位，即便勉强得了，最多只有一

年的皇运。”

高洋说的殷家兄终弟及，指殷商王朝兄弟继承制。当时邢绍大惊失色，请求重新起名。高洋叹了口气，说了两个字：“天也。”这是上天注定的，不是改名字能改过来的。既然上天注定，我们何必瞎折腾。

不想高洋又瞎忙起来，他心存最后一丝侥幸，找来高演，说了一句大实话：“你要夺位就夺，好歹留下他的一条命。”

高演自然不停地流泪叩头，说这一切绝不可能发生。绝不可能发生的事情往往会成为事实，塞上的鲜卑军人等这一天等了好久。

高洋临死前又做了一番挣扎，给李祖娥改封号，不用皇后的称谓，改做可贺敦皇后。鲜卑人习俗，王为可汗，王后为可贺敦。高洋希望通过改名号拉近李祖娥与鲜卑人的亲密关系。

可贺敦皇后向天下昭示，李祖娥不仅是汉人，亦是鲜卑人。高洋对李祖娥可谓尽心呵护，登基后高隆之、高德正等鲜卑人认为汉家女子不可为天下母，希望高洋立鲜卑女子为皇后，指名立段昭仪。高洋顶住压力拒绝了。事实证明高洋这一决策失误，如果立段昭仪为皇后，高洋死后他们的儿子必然能够得到鲜卑军人的支持，但是高洋被爱情蒙了一次眼。

高隆之、高德正从血统来说都是汉人，但他们皈依鲜卑文化，都是鲜卑人。在那个时代信仰鲜卑文化的人多是汉人庶族，让门阀贵族出身的李祖娥信仰鲜卑文化几乎不可能，改一个封号无济于事。

高洋安排后事，尚书令杨愔、领军大将军平秦王高归彦、侍中燕子献、黄门郎郑颐辅政。从中不难看出高洋的良苦用心，四人之中没有一位鲜卑人，皇叔高归彦的信仰多少存疑，但从出身看乃汉人门阀，高敖曹一族。

禁军将领清一色高欢亲手挑选的人，高归彦和可朱浑天和掌控禁军，宿卫军由武艺高强的武卫将军娥永乐带队。

高洋所能做的事情都做完，余下的就看高殷的造化了。

忠而获罪

高洋死于晋阳，与南朝英主陈霸先同年死亡，公元559年真是个不吉利的日子。发丧的那天上演了一幕滑稽的戏剧，群臣号啕大哭，声音震天响，干打雷不下雨，没有人流眼泪。大家心里别提多高兴啦，十年生死劫挨过去了，疯子终于走人啦。今后不必提心吊胆过日子，该玩就玩，该乐就玩，该贪钱就贪钱。唯独杨愔哭得真切，眼泪横流，呜咽伤感。难怪他伤心，高洋生前器重他，死后更加信任他，以幼主相托。这份差事不好干，内有太皇太后娄昭君，外有塞上的鲜卑军人，朝廷中高洋的十多个弟弟盯着皇位流口水。还有醉皇帝高洋留下的一个烂摊子。自己肩上的担子重，重到不堪重负，杨愔哭，那是真情流露。

山雨欲来风满楼。政变进行时。

娄昭君迫切渴望高演做皇帝，但是，由于高洋临死前周密的安排落空了。高演觉察到风声紧，并未急着捞权，反而退一步，不再管理政务，将权力全部交给杨愔。

高演这一步棋下得妙，妙在使杨愔放弃足够的警惕。北齐国有两个根据地，一是国都邺城，二是霸府晋阳。晋阳是北齐国的军事基地，人们都以为常山王高演或者长广王高湛会有一个人留守。杨愔哪能允许他们两个家伙手握塞上的军权。让两位亲王跟新皇帝高殷一起回国都，同时任命高演最亲密的谋士王晞担任并州长史留在晋阳，把二人拆散。高演乖乖顺从，一切听命。

身心放松的杨愔接连犯下错误。第一，在这个紧急的关头他竟然搞起人事改革。因为天保八年以后高洋喜欢胡乱赏人，官越来越多，相应领高工资的人也就越来越多。杨愔就身兼数职，开府仪同三司、尚书令、骠骑大将军和开封王。杨愔辞去开封王和开府仪同三司，少领二份薪水。杨愔确实大公无私，王爵都不要啦。大家没办法，不能搞兼职了，趁高洋醉酒拍马屁得官的人都免啦。这些人恨透杨愔，杨

愔刚上台就得罪了一大批人。

第二，杨愔没有听从燕子献和可朱浑天和的激进计策，他们两人提议杀掉高演和高湛，将太皇太后娄昭君关起来，归政皇太后李祖娥。杨愔、燕子献和可朱浑天和都是高家的女婿，可谓驸马党。女婿想整丈母娘。杨愔手软啦，那就他的亲丈母娘。其实，丈母娘不管亲厚，该整就得整。

第三，杨愔从晋阳回邺城时，为防备塞上鲜卑军队闹事，留下五千禁军协防。这事本无不妥，但杨愔不应该不告诉平秦王高归彦，因为皇叔，不，现在应该叫太皇叔，高归彦统领禁军。个中原因不难猜测，杨愔等人不相信高归彦。既然不信任人家，人家就倒向高演。

三件错事决定杨愔的命运，也决定少主高殷的命运。

高演问好朋友王晞今后的路怎么走？

王晞说：“做周公。”

高演道：“我做不了周公。”

王晞笑了：“不是殿下能不能做，而是非做不可。”

两人心领神会，高演离开晋阳，王晞出城相送，高演怕人瞧见，匆匆上马，回头叮嘱道：“万事小心”。

王晞料得不错，高演刚回邺城。常山王府来了许多鲜卑高级军官，其中不乏跟随高欢南征北战的开国元勋，譬如斛律金和贺拔仁。长广王高湛也到了，他们的目的只有一个，依草原民族兄终弟及的传统将高演上帝位。高演心里依然没底，直到看见高归彦的身影，那颗悬着的心才放了下来。

一封密件吹响双方火拼的号角，杨愔先动手了。

杨愔等人商议调高演和高湛离京，发到外面任刺史。他们害怕生来性格柔弱的新皇帝高殷不准，将其中的利害关系写成奏章交给皇太

后李祖娥，希望李祖娥给皇帝施加压力。

谁知李祖娥竟然把如此重要的信件交给一个女官看了。谁呢？李昌仪。李昌仪就是高澄曾经调戏过的高仲密的妻子。李昌仪似乎未给高澄生育一儿半女，高澄死后李昌仪做了宫中的女官。李昌仪出身赵郡李氏，与李祖娥同宗，两人关系特别亲密。李祖娥想请人生阅历丰富、聪颖过人的同宗姐姐拿个主意。谁知平日里亲密无间的李昌仪出卖了李祖娥，将信中内容密报太皇太后娄昭君。

至于李昌仪为何出卖姐妹，我感觉嫉妒是第一原因。李昌仪文武全才，十分自负，可惜被高澄拆散第一桩婚姻。跟了高澄后，又未得到应有的名份和宠爱，最后沦为女官。资质平庸的李祖娥却平步青云，母仪天下，十年疯狂岁月里安然无恙。而李昌仪只有讨好李祖娥才能避祸，才能在宫中有立足之地，心中不平可想而知。况且李昌仪昔年因为僧人与丈夫聊天时间过晚就唆使丈夫杀掉高僧的行为也让我们得出结论，李昌仪非善辈。

娄昭君知道了就等于高演和高湛知道了，二王决定抢先下手。杨愔怕二王起疑心，改变原先策略，先调长广王高湛离京去晋阳，留下高演任录尚书事。他万万不曾想过，自己的如意算盘早已曝光。

朝廷调令下来之后，二王将计就计，设计一出鸿门宴，遍发帖子请客，宴席设在尚书省办公室。

家中私宴，杨愔未必肯到。公务吃请，不到就不对啦。郑颐怕其中有诈，杨愔大咧咧道：“我等精忠体国，常山王拜职岂有不到之理！”

满朝文武到了大半，杨愔、燕子献、可朱浑天和坐在一处。九皇叔长广王高湛身为副陪，挨个敬酒，好事成双，一人两杯。敬到杨愔等人座前，高湛大声道：“拿酒来！”侍从忙不迭捧着酒壶小步赶到。不成想高湛又大叫一声：“拿酒来！”侍从莫名其妙，诸位大人杯中酒不空呀。杨愔等人犯糊涂，高湛理应敬酒，喊什么拿酒，一时间喝也不是不喝也不是。只听高湛又喝道：“为什么不拿！”

侍从低头瞧着手里的铜壶，心道长广王犯病啦，难道我捧的是尿壶？只见座中鲜卑军官们齐刷刷站了起来，殿后转出几十个虎背熊腰手持棍棒的汉子，群狼般扑将上来，抓头发的抓头发，扭胳膊的扭胳膊，将杨愔等人摁倒在地。

杨愔暗道不好，中计了，向群臣大叫道：“诸王谋反，想杀忠臣么？我等尊天子削藩臣，赤胆忠心为国，有什么罪！”

高湛不听那套，一声断喝：“给我打！”

大殿上乱了套，鲜卑军官们和事先埋伏的壮汉们群殴杨愔等人，也不讲江湖规矩，朝堂不能算江湖，政治流氓不比江湖好汉，十几个人对一个人，拳打脚踢，乱棍齐下。

官员们惊得目瞪口呆，常山王高演急忙劝架，连声道：“哎呀，下手轻一点，不要破相，不要致残呐。”高湛大叫道：“不行，狠狠地打，往死里打！”

两位未来的皇帝亲自设计并参与的政变，也算中国历史一段传奇。

打得杨愔等人头破血流，好在燕子献身体强壮，头发少，奋力挣脱，冲破众人的包围圈逃出大殿。落雕都督斛律光施展八步赶蝉的脚法猛追不舍。论跑步，文官出身的燕子献毕竟外行，也就早晨起来锻炼锻炼身体，顶多跑个三千米。斛律光科班出身，长跑必修课，而且负重跑。三五百米靠爆发力，分不出高低，十几里地下来燕子献喘不上气来，束手就擒，瘫软在地一边喘一边叹息：“大丈夫用计迟，落到今天这种地步！”郑颐也被捉了。每个人失败的时候总能留下一二句肺腑名言，郑颐的话如下：“不听智者言，吃亏在眼前，不让你来你非来，命不好呀！”

二王、高归彦、斛律金、贺拔仁押着杨愔等人闯入皇宫，禁军都是高归彦的部下，都不上来阻拦。众人很快来到昭阳殿外，高演进殿面君。太皇太后娄昭君早已得到消息，赶到昭阳殿落座，皇帝高殷和

皇太后李祖娥只能站在娄太后身侧。

高演叩头道：“臣与陛下骨肉至亲，杨愔等人专断朝政，作威作福，长久以往必将叛乱，臣与高湛及贺拔仁、斛律金已将杨愔等人拿下，交陛下处治。臣擅自专断，实在罪该万死。”

高殷傻了，他已经十六岁，鲜卑人早熟，慕容垂十三岁身为前锋主将远征高句丽；拓跋珪十六岁建立北魏王朝；拓跋焘十六岁带领军队以少胜多大败柔然汗国的大军。而高殷却被殿下跪着的叔叔几句话吓得说不话来，全然不顾大殿内外两千多忠于他的甲士。宫廷甲兵是父亲高洋留给他的，武卫将军娥永乐拔刀在手，仰视皇帝，只待皇帝一声令下。

娄昭君喝令甲士收刀退下。士兵们不退，他们是高洋练就的以一当百的百保鲜卑，只听皇帝的号令。但是，皇帝不想用他们，甚至不敢看他们的眼睛。经历过无数阵仗的娄昭君厉声喝道：“你们这些奴才，再不退下，砍下你们的脑袋！”

皇帝还是不开口，甲士们只能退下，猛虎不归绵羊统领。娥永乐钢刀还鞘，流泪痛哭，他的人生走到尽头。

一个不敢杀人的人怎么可能做皇帝，高洋看透了他的儿子，高演也看透了，所以他才敢不带军队发动一场宫廷政变。

娄昭君挺关心他的女婿，问道：“杨郎何在？”

众人拖着遍体鳞伤的杨愔等人来到殿上，贺拔仁道：“杨愔被打瞎一只眼。”

娄昭君叹了口气：“杨郎能有什么作为，留着他不是更好么？”说罢，转头对高殷道：“这些人心怀叛逆，想杀我两个儿子，再来杀我，你为何纵容他们！”

高殷还是说不出话来。

娄昭君越发来气，悲声道：“岂可使我母子受汉老嫗斟酌！”

这是在说媳妇呢，李祖娥赶紧过来赔罪，她知道儿子大势而去，她们母子根本不是娄昭君的对手。

娄昭君安慰道：“你放心，我的儿子不会夺位的。”扭头对高殷说：“还不快去安慰你的叔叔。”

高殷这才说出一句话来：“天子之位亦不敢为叔父惜，何况这些汉人！只要饶了侄儿的命，侄儿自下殿去，这些人任由叔父处置。”

高演赢了，赢得如此轻松，因为他遇到一个不配做对手的对手。

高殷下台不可避免，他失去鲜卑人的支持，又失去汉人的支持，他在臣民们心中只是一个胆小鬼而已。

全部斩首。娄太后亲自参加杨愔的葬礼，哭泣着说了一句话算做杨愔一生真实写照：“杨郎忠而获罪。”太忠啦，所以有罪。

忠而获罪的一幕在中国历史频频出现，比干、白起、蒙恬、范增、晁错、寇准、苏东坡、王安石、岳飞、方孝孺、海瑞、于谦、袁崇焕、林则徐等等，太多啦，像杨愔这些不出名的人更数之不尽。为什么？难道不足以让我们深思么。

谁说中国人不忠，谁说中国人不孝，谁说中国人不讲仁义，他们效忠的专制皇权将他们抛弃，甚至埋葬了，也就鲜卑女人娄昭君肯讲一句实话：“忠而获罪”。

试问天下人如何忠，忠于谁？

一边是亲儿子，一边是亲孙子，保谁？这个不须多问，还是儿子亲。娄昭君支持下高演如愿以偿登上皇位，是为北齐孝昭帝。娄昭君只提出一个条件，那就是绝不能伤害高殷的性命。高演自然爽快答应下来，然而一年后高殷还是死掉了。高殷死亡的消息封锁得十分严密，事情过去一个月娄昭君才得到消息，怒气冲冲的娄昭君找到高演

厉声责问，连问三声“高殷在哪里？”此时的高演卧病在床，垂头不语。娄昭君不顾高演的病情恶狠狠诅咒道：“不听我的话。去死吧，去死吧，你这号人死了活该！”难怪娄昭君如此生气，骨肉残杀毁掉的不是一个家族，终将是一个王国。

不想，高演真死了，时年二十七岁，仅仅做了一年皇帝。这又是何苦呢，争来争去，莫非只为过一年皇帝瘾。如果高演预知自己两个月后死掉，是否还会杀害那个可怜的侄子呢。假若高演预知自己只有一年皇帝命，是否还会夺位呢？一切都晚了。纵有千年铁门限，终须一个土馒头。人生什么最重要？不是金钱，不是女色，而是健康和快乐。

高演年纪轻轻怎么会死掉呢？据说被一只兔子惊了马，坠地受伤，不治身亡。世上巧合的事情不少。不管你信不信，反正就是这么一回事儿。

高演有先见之明，将帝位传给九弟高湛。他的儿子高百年实在太小，早晚被高湛夺了位去。高洋临死前那么嘱咐不要让他夺位，他仍然经不起帝位诱惑，何况生性轻狂的高湛。再说，高演杀杨愔等人伤透汉人的心，汉人怎肯保他年幼的儿子。高演临死前拉着高湛的手说：“我一生最后悔的事情莫过于杀害高殷，你千万不要学我呀。”

言传不如身教。武成帝高湛让地下的高演死不瞑目，杀害了高百年，理由是高百年偷偷写了几个“敕”字。“敕”只能由皇帝来写。不好意思，既然你这么想当皇帝，去做鬼帝吧。

这里我们介绍一下高演心腹谋士王晞的结局。王晞非常谨慎，发动政变以后与高演从来不在白天交谈，不想给鲜卑武人种下高演亲近汉人的印象，可见当时汉与鲜卑激化的矛盾。高演称帝，王晞拒绝升迁，终日喝酒赋诗，游山玩水，人称“物外司马”。王晞不管在家还是朝堂，脾气非常好。王晞没有儿子，高演准备赐给一个美女做小妾。小黄门到王晞家宣旨，王晞不接，扭头看妻子。妻子一语不发。王晞长叹一声，捶着胸口转身走了，这件事告吹。高湛称帝后非常讨厌他，只要王晞奏事，准挨一顿臭骂，王晞神态自若，仿佛什么事情也

没发生。后来，周军入晋阳，逃跑路上王晞照旧不紧不慢，喝酒赋诗。好脾气的人多长寿，齐亡不妨碍王晞做官，官拜北周国仪同大将军，死于隋开皇元年。

第十四章 琵琶国手与瞎子宰相

高演做皇帝时北齐自上而下特别平静宁和，换成高湛则不同。高湛在高欢十五个儿子当中属于最无耻的一个。高湛喜欢喝酒，好在没有二哥高洋喝得那么凶。高演死后第二年母亲娄昭君也死了，高湛依然身穿红袍饮酒作乐。宫女捧上丧服，高湛竟然扯过白袍扔到台下。散骑常侍和士开请求停止奏乐，挨了高湛一顿臭揍。

娄昭君一死，高湛越发无法无天，逼奸高洋的妻子李祖娥，李祖娥不从，高湛威胁说，你不从就杀你的儿子。李祖娥生有两个儿子，高殷被高演杀了，膝下只余高绍德，如何肯让他再受伤害。

就这么简单，李祖娥怀孕了，不见任何人，包括儿子高绍德。高绍德见不到母亲，宫内流言成真，气急败坏，在宫门外大叫：“别以为我不知道，母亲肚子大了不敢见人！”

被儿子揭隐私，李祖娥羞愧难当，迁怒刚刚生出的女婴，投入水里淹死。高湛闻讯勃然大怒：“你杀我的女儿，我就杀你的儿子。”高湛当着李祖娥的面，用刀环胡乱击打高绍德，一边打一边恶狠狠道：“想当年你爹打我的时候，你和你妈怎么不来救！”高绍德死了，血流满地。李祖娥见状，放声大哭，哀嚎不止。高湛越发生气，扒光李祖娥的衣服，舞动鞭子狠狠抽，打得鲜血淋漓。抽累了，高湛将伤痕累累的李祖娥装进口袋扔进排水沟里，血水顺着口袋渗淌。良久，李祖娥悠悠醒来，万念俱灰，入妙胜尼寺出家为尼，隋朝建立后返回家乡河北赵郡。

从此，北齐王朝一日不如一日，争权夺利却一刻不曾停止。说余下的北齐是武成帝高湛和后主高纬的历史，莫如说是和士开和祖珽的历史。琵琶国手和瞎子宰相为疯狂淫乱的北齐王朝画上靡丽而又诡异的句号。

琵琶国手

琵琶，民乐之王。南北朝时曲项琵琶由西域传到中原，风靡北齐国。颜之推的《颜氏家训》记载过一个故事，有个汉人贵族对颜之推说，我让十七岁的儿子学鲜卑语、弹琵琶，这是一条发迹之路。颜之推甚是鄙视此人，当时没说什么，回家在日记上写道：“这个人怎么能这样教育孩子呢，就算弹琵琶能做宰相，我也不主张大家学。”

弹琵琶能否做宰相呢？在今天绝无可能；在北齐大大的可能。因为当时上至皇帝，下至臣僚，无人不好。

北齐流行西胡化，即西亚化，西亚的东西一切都是好的，西亚的歌舞、游戏等等。听说过狗做大官么，北齐有，波斯狗就可以。

北齐并不与西域接壤，但是北齐有一群西亚移民的后代。孝文帝时代的北魏国都洛阳是个商业化国际大都市，葱岭到西罗马帝国的首都拜占庭之间上百个国家的人都到中原做生意，在洛阳买房子。洛阳的房价就被这些人炒上去的，相当于温州炒房团。洛阳有专门的西胡街，约有一万多户。后来，北魏国战乱，炒房团回不了家，只能留在中原。这些人的后代引领北齐国西胡化流行。

祖籍乌兹别克斯坦的曹妙达琵琶冠绝天下，开府封王，达到艺人事业的顶峰。难怪北齐国的小儿教育以学琵琶第一。我们接下来就讲琵琶国手们的故事，先讲和土开。

和土开原籍西域，不过他出生于河北。他有三种本领，第一，弹得一手好琵琶；第二，拍得一手好马屁；第三，握得一手好槊。

弹琵琶好理解，学起来绝非一朝一夕之功。像颜之推讲的那位贵族让儿子十七岁才学琵琶，也就学得皮毛而已，想精通太难。教育趁早不趁晚，颜之推就提倡早教。

拍马屁，一般人不易理解，此项功夫只可意会不可言传。比如，和土开曾经对长广王高湛说：“殿下非天人也，是天帝也。”高湛笑道：“卿非世人也，是世神也。”当时高湛并未称帝，这马屁拍得如

何？我觉得高湛回答得更妙，反应相当快。你张嘴说话可能酝酿很久，人家的答话却是瞬间的感应。

再看看他人如何拍和士开马屁。和士开喜欢做别人的干爹。有一次和士开病了，医生开的药方是黄龙汤。一听名字好药。中国人好面子，什么黄龙汤，就是陈年大粪汤，可不金黄色嘛。

这种药是胡药，由印度传来。大粪放到瓮里，埋在土中，久而久之变成粪水，据说可解百毒，各种动物粪便均可入药。这是什么医学原理呢？据说陈年粪便里有一种寄生虫能够清理淤血，吃人体内腐烂的食物。

黄龙汤太难喝，和士开不喝。干儿子来了，对干爹说：“这汤太好喝啦，您不信，我替您尝尝。”接着，捞起碗来一口气喝了个底朝天。和士开好感动，勉强喝了，病也就好了。

干儿子喝黄龙汤，干女儿有什么贡献，这个不必说，你知道的。和士开母亲去世，孝子贤孙来了一大帮，哭得震天响，这是不是拍马屁？不好乱说，也许就是人家有爱心呢。

握槊，大家都不懂，因为谁也没有接触过。其实就是一种游戏，也是西亚那边传来的，掷色子的赌博游戏，具体规则不甚清楚。

以上三种本事不是偶然得来，和士开从小聪明机灵，有家族遗传，他爹和安就挺机灵。和安做过中书舍人，有一次和几位大臣陪东魏孝静皇帝元善见聊天。大家聊到星象，元善见让他去看看北斗星斗柄所指方位。古人迷信，认为北斗星位决定帝气。大家讨论这事儿的时候大约在冬季，斗柄自然北指，高欢在晋阳。

怎么回答？你说北指吧，那不等于说高欢有篡逆之心，离间君臣关系。你说不北指吧，那就是撒谎，有欺君之罪。和安不慌不忙，慢悠悠道：“臣不识北斗。”说时迟，那时快。我们现在专门来研究，那当口不容考虑，必须脱口而出。你想半天再说我不认识，都知道你撒谎。可见元和的反应速度。

有其父有其子，和士开国子学优等生。国子学是北齐国最高学府，相当于北大、清华，因此与同学高湛交上朋友。

高湛与和士开打得火热，形影不离。高洋不高兴，不喜欢阿谀奉承之辈，认为和士开迟早带坏九弟，一句话将和士开打发外地劳改去了。

高湛登基做皇帝，第一件事情召回和士开。君臣二人好到什么程度呢？和士开母亲死了，高湛非常悲痛，派人去和府伺候和士开，生怕和士开悲伤过度弄坏身体。高湛握着和士开的手流泪安慰：“你的母亲就是我的母亲，当以大事为重，不可过份悲伤。”高湛说话违心啦，他生母娄昭君死的时候一点也不伤心。

和士开对武成帝高湛倒也一片赤诚。高湛患有气疾，呼吸道疾病，饮酒过度病就发作，谁劝也不听，和士开的话也不听。有一次，高湛又犯病了，和士开一语不发眼含热泪。高湛叹息道：“你这是不言之谏。”从此戒酒。高湛戒酒时间比高洋长许多，坚持戒到冬天公主出嫁，忍不住又喝了。

高湛未做皇帝前两人形影不离，做皇帝后依然如影随形。和士开随意出入皇宫，久而久之和胡皇后通奸，高湛也不管。和士开支持高湛玩乐，有自己的一套处世哲学：“自古帝王尽成灰。尧舜那些名君也罢，桀纣那些昏君也好，到头来难逃一死，趁年青体壮及时行乐，一日快乐敌千年。”

快乐的尽头是痛苦，快乐需要节制。不知节制的快乐令高湛的身体一天不如一天。和士开想到高湛身后事。高湛活着自己荣华富贵，一旦高湛死了可怎么办？

有人来给和士开出主意，这个人叫祖珽。

浪子神偷

祖珽出身赵魏世族，从小就是神童，对他来说，世间没有学不会的东西。文学、诗歌、音乐、美术、易经、医学、美食，无不精通，

俨然北齐国一颗希望之星。小时了了，大未必佳。当祖珽成年之后，谁也想不到他会成为北齐国汉化最后一杆大旗，因为他的行为过于诡异荒诞。

诡异的祖珽与诡异的北齐时代相得益彰。

在北齐，非贵族后代或军功不可能做官，祖珽的父亲就是孝文帝时代做《悲彭城》诗的祖莹，“悲彭城，楚歌四面起。尸积石梁亭，血流睢水里。”祖珽的诗继承父亲的慷慨激昂，写过一首《望海》：“登高临巨壑，不知千万里。云岛相接连，风潮无极已。时看远鸿度，乍见惊鸥起。无待送将归，自然伤客子。”北朝诗人本就不多，祖氏父子各领一时风骚。

祖珽放荡不羁，有一句名言：“丈夫一生不负身。”大丈夫的一生亏什么都可以，就不能亏待身体，吃好喝好玩好。

遥想当年春衫薄。祖珽和许多贵族子弟一样渡过自己风花雪月的青年时代。当时魏国青年名俊陈元康、穆子容等人经常去祖珽家参加聚会，来时必须带女朋友作陪。祖珽做东，拿出钱财让女人们赌博玩，一掷千金，出手豪爽。一行人等出入娼家，弹琵琶，跳舞，醉生梦死。玩到尽兴处，众人睡到一处，其中甚至有已为人妻的公主女儿，挨个与男人们上床。

祖珽的钱从何而来？自然少不了贪污，不贪污如何生财。辛辛苦苦挣的钱舍不得挥霍。贪污这东西，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祖珽做参军的时候管理粮食，油水很大，经常偷着拉几车粮食外卖。有一次让人逮住，高欢亲自审问，祖珽拒不承认，一古脑把责任推给同伙。高欢似乎被伶牙俐齿的祖珽蒙住，当庭释放。

此事不难理解，像高欢这种骗人起家的奸雄，恐怕想瞒过他的眼睛不容易。高欢曾经口述过三十六件事，说完后就走了。临行前告诉祖珽，把我说过的事情写成奏章。奏章写好，高欢回来过目，一件事也没有遗漏。你能做到吗？反正我做不到。高欢喜欢祖珽，岂能因为几车粮食毁掉一个人才。

祖珽得便宜卖乖，庭审出门后对人说：“我们丞相判案英明，不过这件事真是我做的。”祖珽不顾惜自己的名声，脸皮厚得很。他还有一项生财之道，那就是做小偷。

胶州刺史司马世云请客，祖珽在列，酒足饭饱正待散席，上菜服务生突然发现少了两面铜碟，急忙汇报给主人。司马世云怪罪仆人，仆人们坚决说没有拿。按说少了就少了，不想司马世云是个吝啬鬼。既然下人没有拿，肯定在座的客人拿了。吃我的喝我的，临走拿我的。司马世云站起身，拱拱手：“对不住大家，搜身。”

搜来搜去，从祖珽怀里搜出来。在座的客人都替祖珽脸红，这么大的才子，好说歹说也是朝廷官员，干这种丢人现眼的事儿。祖珽面不改色心不跳，晃晃悠悠拔腿走人。

又有一回，高欢请客，年头月尽大家在一起乐乐，会会餐。众人吃饱喝得，该告辞啦。高欢觉得同僚们难得一聚，先别走，喝喝茶聊聊天。这当口，服务生上前汇报，少了一只金叵罗，就是金杯。

高欢没当回事儿，少就少了吧。御史中尉窦泰不乐意啦，他是监察官，在他眼皮子底下丢东西多没面子。窦泰问谁拿了，赶快交出来。问了三遍，没人言语。窦泰想搜身，高欢不让搜，怎么说在座的人都是国家大臣，其中不乏王公贵族，都是要脸的人，怎么能把人家当小偷对待。窦泰有办法，让在座的人都把帽子摘掉。帽子一摘，金晃晃的杯子露出来，就叩在祖珽的发结上。

众人大感意外，又在情理之中，除了祖珽谁敢偷高欢的东西。结果祖珽又甩甩袖子走啦。依高欢的胸襟，怎么能因为一个金杯得罪大才子。

两次失手纯属意外，祖珽没有想到司马世云那么抠门，也未想到窦泰横插一杠。有两次丢人的教训，收手吧？收手，那不叫祖珽。

不久又犯事儿，祖珽担任尚药丞期间发生的事儿。尚药丞主管宫廷中的药品，祖珽懂医，医学大师。于是，借职务之便偷窃胡桃油，

胡桃油是一种药品。这次当小偷付出一定的代价，罢官。偷碟子，偷杯子，那是私人的物品。偷药，那是公家的财物。盗窃公物不处罚，那不等于号召大家都来占公家便宜嘛。

像祖珽这种人才，罢几天官意思意思而已。没过多久，改任秘书丞，跟着高澄混。有一次来了一个卖书的，向高澄兜售一本叫做《华林遍略》的书。《华林遍略》是梁武帝让江南才子徐勉编的书。那时节没有印刷术，出一本书全靠手抄，特别贵，不像今天的书这么不值钱。《华林遍略》又是新版的。侯景乱梁，大烧大杀，后来独眼龙萧绎又放了把火，此书是绝版也未可知。

高澄玩小聪明，既不想花大价钱买，又想要。高澄对卖书人说，我看一晚上，如果此书确实好就买。卖书人一想，看就看吧。高澄赶紧找了一大帮子抄书匠，其中就有祖珽。大家齐动手，一天一夜就把这本《华林遍略》抄完。第二天一早，高澄把卖书人找来，书往桌子一摆，此书不好，我不要了。

不要就不要吧，强扭的瓜不甜，凭我的孤本还能忽悠不到识货的主儿。卖书人刚想走，猛然感觉书变薄啦，数了数册数发现不对。高澄吓了一跳，以为卖书人看出什么破绽。卖书人一脸不高兴，对高澄道：“殿下您不要就不要吧，怎么赖我几册不还呀。”

高澄赶紧派人去查，原来被祖珽藏了几册，换钱赌博去了。高澄可不像高欢那么好说话，当即揍了祖珽四十大棍。

慢慢的，小偷变成大偷。祖珽越干胆越大，伙同另外两名官员以参军赵彦深的名义伪造高欢的命令，让邺城调拨三千石粮食拉到他们指定的地方。三千石不是小数目，有人怀疑，私下里询问核实赵彦深。阴谋曝光，祖珽第一时间投案自首。高欢震怒，狠狠抽了祖珽两百鞭子，带上脚镣，发往军工厂干苦力。

祖珽不怕，他的好朋友陈元康正受宠，会想办法救自己的。那位青年时代一起饮酒纵乐玩女人的狼友果然卖力。高欢正为撰写《定国寺碑》犯愁，陈元康及时推荐祖珽。不到两天，定国寺碑文搞定，文

辞华美，举世无双。高欢很满意，特别宽恕祖珽的罪过。死罪可免，活罪难饶，祖珽贪腐不是一次两次啦，不能如此便宜他。高欢想了一个办法，用祖珽做事却不给官职。高欢时代的官员们不发工资，无所谓薪水不薪水。但是，当不了官怎么贪污？

这种日子过得无趣，光卖力气没便宜沾。好在不久高欢去世了，高澄执政，祖珽官拜功曹参军。升职啦，这个职务就是当年赵彦深做过的，这一回不必用赵彦深的名义，自己就能分配粮食。

祖珽升职，陈元康功不可没，他是高澄最信任的人。东柏堂事变，陈元康挺身护卫高澄中刀身亡。临死前陈元康留下遗嘱，叮嘱祖珽帮忙料理家务，告诉祖珽谁欠我钱，赶紧去要。

祖珽辜负了好朋友的信任，非但未将遗嘱交给陈家人，反而将借款要回来据为己有。不仅如此，祖珽还拿走陈元康数千卷图书。借款人中有个叫祖喜的人不齿祖珽的行为，告诉陈元康的弟弟陈叔谌，说我欠陈元康二十五根金条，祖珽要走了，分给我两条。陈叔谌气得不行，去找杨愔讨公道。杨愔皱着眉头说：“算啦，这种事宣扬出事对死去的人有好处吗？”陈元康好财，做官不廉洁，那些欠钱的人当然不只祖喜一人。一个人就欠二十五根金条，凭你们陈家的家底，巨额财产怎么来的。一切维护死人的声誉。此事不了了之，陈家吃了哑巴亏。

祖珽依然不收敛，把高澄生前派人抄写的那部《华林遍略》偷了去。《华林遍略》不是私人财产，收藏在国家图书馆。这还不算什么，祖珽干起卖官的营生，一次性收取十几名侯补官员的钱财。这一次祖珽犯下大罪，卖官、盗窃公共财产，按律应当处以绞刑。

祖珽差一点被吊死，高洋网开一面，撤职。祖珽的运气真得好，罢官不到一年，新王朝建立了，大赦天下，祖珽回到尚药局继续干从前的药官。狗改不了吃屎。祖珽建议朝廷大造胡桃油。朝廷同意了，胡桃油造多了用不了，祖珽趁机拿到市场上去卖钱。大家都盯着祖珽，这个家伙是惯犯，不久又被人举报，再次免官。

祖珽坏名声在外，贪污受贿，偷东西，赌博，玩女人。吃喝嫖赌

抽，坑蒙拐骗偷，就差抽啦，那时哥伦布尚未发现美洲，烟草未传入中国。祖珽的一生真应了他的那句座右铭，丈夫一生不负身。此人脸皮厚得出奇，做坏事从来不藏着掖着。他和寡妇偷情，当着众人的面一口一个“小娘子”。狼友裴让之当众嘲讽道：“卿那得如此诡异，老马十岁，犹号骊驹；一妻耳顺，尚称娘子。”六十耳顺，也不瞧瞧那个寡妇多大数岁，小娘子小娘子的，什么样的人上都上啊。

高洋每次见到他，第一句总是“大家注意啊，贼来了”。人家祖珽运气就是好。不久，喊他小偷的高洋死了，杨愔辅政，祖珽再次复出做官，担任章武太守。祖珽不想外任，拖来拖去，直拖到那场血腥的宫廷政变。这一次汉与鲜卑的大较量改变了祖珽的一生。

何谓风格

汉人的精神是什么，以柔克刚，以曲为直。无论老子、庄子、鬼谷子，或是孔子、孙子都在教导中国人玩阴谋。阴谋，阴谋，还是阴谋。所有不会玩阴谋的中国人都会败得很惨，这个教训是血淋淋的，因为他们违背了汉人的精神。所以，当希腊、埃及、印度、巴比伦、罗马等古老的文明纷纷没落的时候，中国传统文化一枝独秀，既未屈从于游牧文明马背上的冲击，也未拜倒在阿拉伯人或基督徒的教化下，至今仍在抗衡西方现代文明。

虽然我们穿上了西服，虽然我们改用西方人的发明，但是中国人仍然游离于世界文明之外，只要你在一片黄色的土地上留下来，不管你是游牧民，穆斯林，还是基督徒，都会变成经典的中国人，磨光你的棱角，让你变成一个圆滑的人，教会你玩阴谋。中国是个具有魔幻色彩的国度，匈奴人、羯人、氐人、羌人、蛮人、鲜卑人、契丹人、女真人等等无有不服，无有不变，只有一半蒙古人认为自己是世界的征服者，结果呢？一脚踢出去，变成弹丸小国。列强入北京，却不敢瓜分中国。为什么？因为他们害怕变成魔鬼般的中国人。日本人不怕，太可惜了，他们未能占领中国，否则用不了多少年，世界上就不会再有日本这个民族。

祖珽的阴柔功夫替汉化豪族报了一箭之仇，搞垮最后的鲜卑人，

搞垮北齐王国。

杨愔等人被砍头之后，祖珽自诩只有自己才有能力捍卫汉化豪强的利益，而他的手段无外乎玩阴谋。

祖珽选中了长广王高湛，认为高湛极有可能登上帝位。于是，祖珽用胡桃油画了一幅画献给高湛，借机大拍马屁：“殿下有非常骨法，我曾梦见殿下乘龙飞翔于九天之上。”高湛特别高兴，当即许愿说：“若如所言，当使兄长大富大贵。”

高湛如愿做上皇帝，立刻提拔祖珽担任中书侍郎，大小宴席少不了他的身影。每逢酒宴，武成帝总让祖珽与和士开共同献技。祖珽弹琵琶，和士开跳胡舞。和士开因此心生嫉妒。两人比较，和士开更得宠。和士开找个机会把祖珽排挤出朝廷做了地方官。

遇到这种情况，很多人只能等待，等待换皇帝或者冤家对头下台。祖珽不等，略施小计重新回到朝廷。帮忙的人正是赶走他的和士开。世界上没有做不到的事情，只有脑子想不到的事儿。

祖珽笑咪咪来见仇人和士开，说道：“君之宠幸，震古无二。但是陛下沉迷于酒色，身体一天不如一天。一旦陛下归天，您怎么办呢？”

怎么办？这正是和士开绞尽脑汁解答不了的问题，也是权臣必须面对的问题。一朝天子一朝臣是中国官场不变的规律。

“你有好主意？”和士开反问道。

“简单。您只须提醒陛下，文襄皇帝、文宣皇帝、孝昭皇帝的儿子们都无法继承皇位。如果陛下想让皇太子顺利登基，只能提前扶上马送一程。若陛下同意，皇太子岂能不感激您。”

这本来是个糟糕透顶的主意。没有人肯把皇位让出来，即使让给亲生儿子。然而北齐国一切皆有可能。北齐已经连续三届兄终弟及，不设法改变局面，高欢的那些儿子们觊觎之心不死。凭借和士开与武成帝的关系，说服武成帝并非一件难事儿。北魏国创建太子监国制度

即想杜绝亲王们问鼎皇冠的野心，北魏献文帝甚至做过一任太上皇帝。

和士开明白，祖珽此计并非为他，实为自己，却不容拒绝。和士开如是评价祖珽：“心行虽薄，奇略出人。”品德和行为差一点，谋略过人。

28岁的武成帝高湛接受和士开建议，主动禅让帝位，年仅10岁的皇太子高纬继位，即北齐后主。事实证明祖珽独到的眼光，四年后高湛去世，政权顺利交接，高纬坐稳江山。

凭借此妙计，祖珽再次回到邺城，深获太上皇帝和后主两宫宠信。他认为时机已到，翻盘的机会来了。

用一成不变的眼光看人，你会发现错得很厉害，尤其用一成不变的眼光看中国所谓的“士人”。他们的表现往往让人不知所措。中国人性格构成比西方人复杂得多，想看透中国人的心如同画骨。

一个纨绔子弟、小偷、贪污犯、马屁精很难和气节与风骨联系在一起。祖珽让你清楚地看到人的两面性。杨愔惨案后，汉人豪强顿失政治话语权，大家都闭嘴不敢说话，祖珽却想来一次大反击，搜集罪状写成奏章，准备弹劾当朝执政尚书令赵彦深、左仆射元文遥和侍中和士开。一个人的力量毕竟有限，祖珽联络赵魏豪族。没有一个人肯参与，连他最要好的朋友刘逖也拒绝了。在他看来，祖珽做事太疯狂。和士开与太上皇帝私交最深，赵彦深和元文遥乃数朝元老。赵彦深出身贫贱，借助魏末乱世脱颖而出，做官谨慎，高澄时代开始受宠，是北齐国唯一善始善终的宰相。祖珽幻想一网打尽，根本不可能做到的事情。

祖珽的所作所为逃不过和士开等人的眼睛，太上皇帝高湛勃然大怒，召祖珽进宫，怒斥道：“何故说我家士开的坏话？”

祖珽神色不变，多年的小偷生涯早已练得镇定自如，缓缓道：“臣因和士开的帮助才得以升迁，本无心诋毁和士开。今日既然陛下问

我，臣不敢隐瞒。和士开等人玩弄权术，掌控朝廷，勾结吏部卖官，指使刑部胡乱判案，天下不满。陛下不以为意，臣以为长此以往，大齐的基业将被断送。”

高湛嘿嘿一笑：“祖珽，你是在诽谤我啊！”

祖珽撇撇嘴，回答道：“不敢诽谤，陛下强娶民女入宫。”

高湛一想，确实有这么一回事儿，连忙解释：“我看那个女孩饿得可怜才收养的。”

祖珽道：“那陛下为何不开仓放粮救济，反倒趁人家吃不上饭的机会买入后宫。”

高湛越发生气，手握宝刀，用刀环猛敲祖珽的嘴巴，叫你嘴硬，叫你狡辩。一边打一边喊人帮忙。侍卫们手持鞭子、大棍，一拥而上，鞭棍乱下，将祖珽打倒在地。祖珽一见不妙，这样打下去岂有活命。大殿之上没有一个人为自己求情，只能自个想办法。祖珽一边抱头，一边大叫：“不杀臣，陛下得名；杀臣，臣得名。陛下若想留得好名声就不能杀臣。不杀臣，臣为陛下练金丹。”

高湛想想有道理，这样把他打死了，只能成全祖珽的名声，后世会认为自己是个暴君。高湛挥挥手，让侍卫们退下。

祖珽慢慢爬起来，擦了擦嘴角的鲜血，多说了一句话：“陛下有一个范增不能用，可惜呀！”

高湛刚刚平和下来的火气又窜到脑门，怒道：“你自比范增，把我当项羽吗？”

祖珽梗梗脑袋回答道：“项羽怎么啦，谁有项羽的本事。项羽不过缺少运气罢了。项羽一介布衣，率乌合之众，五年而成霸业。陛下仰仗父亲和兄长的资本才有今天，臣以为项羽未易可轻。臣何止范增可比，纵使张良也不如臣。张良辅佐太子，还要请出商山四皓才能保住太子之位。臣位非宰相，被陛下疏远的人，却尽忠竭力出谋划策。使

陛下尊为太上皇，陛下之子龙登九五，父子共享天下。小小张良，何足挂齿。”

祖珽滔滔不绝地吹嘘自己，高湛越听越生气，喝令侍卫们用土块将祖珽的嘴巴堵上。祖珽一边吐一边说，就是不服气。高湛拿他没办法，抽了两百鞭子，发配光州去了。

光州，即今山东莱州，汉化贵族们的地盘。囚犯祖珽受到英雄般的待遇，不仅不必做牢，反倒成为光州刺史李祖娥皇后的兄弟李祖勋的座上宾。李祖勋也是个失意人儿，李祖娥失势后堂堂丹阳王只能到光州吃海鲜。两人一见，同病相怜，相见如故。

执政大臣们自然不满意，唆使光州官员打小报告。太上皇帝御批两个字：“牢掌。”意思把祖珽关进牢里。奉礼官迎合执政大臣们的心理解释说：“牢者，地牢也。”于是，挖了一个深坑，给祖珽戴上脚镣枷锁扔到坑里，派人严加看管，任何人不得探视。深坑不见阳光，这不是最大的悲剧，悲剧在于祖珽用茺菁子烛照明。史书记载：“夜中以茺菁子烛熏眼，因此失明。”茺菁子，据说是一种明目的药材，不知有人故意陷害，还是祖珽弄巧成拙，总之，祖珽的眼睛瞎了。

一个人的眼睛失明之后能做大事么，祖珽告诉你什么叫做身残志坚。他不仅成为中国历史唯一的一位瞎子宰相，而且干了一件大事，引得许多读史者扼腕叹息。

世上没有永远的敌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只有永远的利益。和士开与祖珽第二次化敌为友起因于武成帝高湛病亡。

高家皇帝的命都不长，高湛比二哥高洋多活一年，比六哥高演多活五年，终年32岁。高湛的事业基本符合祖珽点评，父兄创业，他守江山。这就好比高欢挣了一袋子米，高澄淘了淘米里的沙子，高洋做成一锅饭，高湛打跑偷吃的馋鬼，谁把这锅饭吃了呢？当然是后主高纬，饭吃光，高氏北齐也就散伙。

高湛守江山守得也算有声有色。荒废许多年的均田制重新施行，

高澄议定的东魏法律《麟趾格》重新刊定为《齐律》，一改北齐国多年无法可依的局面。武成帝高湛打了两次大胜仗，两次胜利挫败了宇文家族咄咄逼人的军事态势。

北齐建立之后依然延续北方双雄争霸的局面。高欢时代东方占优势；高洋时代双方势均力敌；随着关陇集团初具规模，宇文家族向汉中、西川、荆州拓地接连成功，而高洋下江南的战役失利，高湛时代双方战略态势一下子颠倒过来。

北周势大，自然要发动战争，宇文护执政期间发动了两次大规模的战争。两次战争均以北周完败告终。北齐国两次战役的胜利堪称经典，属于那种教科书式的打法。

北齐建国，高氏兄弟子侄相互残杀。西魏、北周宫廷也上演了相似的一幕，更加残忍，更加冷血。

第十五章 宇文北周

胡族入侵造就南北朝冷血时代，无论南人北人均选择以暴制暴，即便对付最亲爱的人也毫不手软。除孝文帝元宏和梁武帝萧衍两个略显温情脉脉的较长时代之外，莫不刀光剑影血雨腥风。汉人学会胡人的嗜血与残忍，胡人学会汉人的权谋与狡诈。宇文家族融两者之长，达到杀术的巅峰。

侧帽风流独孤郎

宇文泰执政的西魏国，皇帝只是摆设。西魏文帝元宝矩连心爱的皇后也保不住。为争取柔然汗国对抗高氏家族，宇文泰逼元宝矩废掉皇后乙弗氏改立柔然公主为皇后。乙弗氏出家为尼那天，元宝矩拉着她的手悄悄叮嘱：“我心依然，蓄起头发等我。”

柔然公主虽然来自野蛮的塞外，感情却如汉人般细腻。当她察觉到丈夫的心思不在自己身上时，柔然万千骑兵入塞。元宝矩重压之下无奈下诏赐乙弗氏自尽。时年31岁、祖籍青海的孝文帝元宏外孙女乙弗氏痛哭流泣，对使者说道：“愿至尊享千万岁，天下康宁，死无恨也。”随后上床扯过被子蒙住头服药自尽。

公元551年，傀儡皇帝元宝矩死了，宇文泰拥立乙弗氏的儿子元钦继位，因为元钦是他的女婿。

元钦皇帝不甘心像父亲那样一辈子做别人手里的提线木偶，他要反抗。可惜他的嘴巴不牢。元烈谋反被宇文泰处死，元钦说了一句同情元烈的话。他的岳父警觉起来，把禁军将领全部更换成宇文家族的人。

元钦从这些将领们中间选了三个同谋，认为他们是宇文家的外人，因为他们和元钦一样都是宇文泰的女婿。

连襟们联手，四女婿政变，倒不失一个好创意，也算中国历史一段佳话。但是，元钦毕竟实力太弱，应该说毫无实力。另外三个女婿不敢，也不会站到他的一边，三个女婿同时出卖元钦。

宇文泰大怒，竟敢分裂宇文大家族，挑唆父女反目、翁婿不和，揪下皇位来毒死。三年，元钦仅仅干了三年皇帝。

元宝矩的四儿子元廓继位，不能叫元廓，那时宇文泰搞鲜卑化，一律恢复复姓，我们应该叫做拓跋廓。

折腾来折腾去，宇文泰折腾病了。这位与高欢争霸北方的双子座预感时日无多，该布局了，那个草原上当兵放哨的贺六浑家族都能乌鸡变凤凰，何况我们数百年前即横行大草原大沙漠的宇文鲜卑。

宇文泰心如宁静清澈的湖面，宇文家族最大的敌人并不是西魏皇族，而是那个无数粉丝为之痴迷倾倒，狂热追捧的漂亮帅哥。大帅哥凭借高贵出身、自身魅力和聪明能干、容颜动人的七仙女构建起炫丽牢固的关系网，罩住宇文家族，罩住西魏国，甚至罩住未来。

西魏国骨干军事力量由武川军团构成，武川有三大贵族，宇文家族、贺拔家族和独孤家族。贺拔家族原为关中武川军团的首领，贺拔岳死后宇文泰才接手。不久，贺拔家族头号人物贺拔胜弃世，贺拔家族的势力烟消云散。独孤家族的势力蒸蒸日上，他们有个名动中国历史的帅哥独孤信。

独孤信本名独孤如愿，宇文泰为其改名独孤信，开出的理由是：“信著遐迩。”诚实，不欺骗，言而有信。

“信著遐迩”绝非浮夸，独孤信“忠信”之名扬于大江南北，连远在建康的梁武帝萧衍也赞叹不已。他单骑追君于灋涧的故事可与萧何月下追韩信的佳话媲美。

孝武帝元修与高欢闹翻西去长安，将士们的家眷财产多在东方，很少有人愿意跟落难皇帝逃跑，部下散了一大半。身为禁军武卫将军的独孤信毅然抛弃家园，舍弃父母妻儿，一文不带，单马追皇帝于灋

润，狼狈不堪的元修慨叹道：“武卫遂能辞父母，捐妻子从我，世乱识忠良，岂虚言哉！”

东西魏战争中独孤信流落江南。梁武帝欣赏人才，不肯放他回国。独孤信居建康三年，郁郁寡欢。当时他的父母仍在东魏，萧衍放行北归，临行前问他去哪里？独孤信回答说：“事君无二”。依然不顾父母重回长安。

独孤郎是独孤信军中雅号，因他生得英俊漂亮，举止优雅，风流倜傥，衣着品位与寻常人不同，往往引领时尚潮流，故而无数粉丝为之痴迷倾倒，狂热追捧。“侧帽”一词便为他所创。《北史》中载“（独孤）信在秦州，尝因猎日暮，驰马入城，其帽微侧。诘旦而吏人有戴帽者，咸慕信而侧帽焉。”

这则故事讲得是独孤信出城打猎，游兴正浓，忘记时辰，转眼日暮黄昏。为抢在城门关闭之前赶回去，独孤信快马加鞭，风吹歪了帽子无所察觉。晚霞映照，侧帽风流，行人大感惊艳。第二日凌晨，大街小巷戴帽子的人全部模仿独孤信侧帽而行。

今天明星们的号召力不过如此。“侧帽”典故千古流传，后人引为风流自赏之意，诗人吟诵不止。纳兰性德的“倚柳题笺，当花侧帽。”晏殊的“侧帽风前花满路。”李商隐的“新人桥上著春衫，旧主江边侧帽檐。”

魏晋南北朝崇尚美丽，那时做官不通过考试，从贵族们中间挑选，漂亮的男人优先录取，故而魏晋南北朝历史中的美男子比比皆是。

独孤信风流倜傥，重信讲义，武艺出众，深得武川将士爱戴，贺拔胜最喜欢独孤信。也就是说，独孤郎在武川军的好感指数超过宇文黑獭。

但是，独孤信在中国历史人物中的鼎鼎大名非因绝世风姿和信义，而是拜女儿们所赐。

有其父必有其女，独孤信有七个女儿。七个漂亮女人宛如一张大网，网住武川军团。大女儿嫁给宇文泰的长子宇文毓；四女儿嫁给柱国大将军李虎的儿子李昉，生个儿子特别有名气，叫做李渊；小女儿嫁给十二大将军杨忠儿子杨坚，生子也不一般，叫做杨广。三个女儿如此，其他女儿决非泛泛。有意思的是他的两个女婿和两个外孙都当上皇帝，而且是三个王朝的皇帝，其中两位开国皇帝。周书及北史充满羡慕的口吻慨叹道：“周隋及皇家，三代皆为外戚，自古以来，未之有也。”独孤信做了三个朝代的老丈人，可谓中国历史第一岳父老泰山。

由此可见，独孤郎的眼光不输罗斯柴尔德，后者懂得抓住货币就抓住西方财富，独孤帅哥懂得抓住裙带就抓住东方富贵。

独孤郎做事谨慎，武川军团中有威信，西魏皇室希望出一个抗衡宇文泰的人物。面对辣手的对头，熟悉中国官场权谋运作的宇文泰采用明捧暗贬的手段。不断给独孤信升官，尚书令、柱国大将军、大司马，荣耀接踵而至。两家联姻，宇文泰长子娶独孤信长女为妻。无论谁看上去，两家亲密无间，混如一体。其实两位光屁股玩大的朋友心如明镜。宇文泰不让独孤信留在关中腹地，调往甘肃一带，任秦州刺史十多年。敌国瞧出两人之间的微妙，公开挑拨二人关系，魏收檄文中称独孤信“据陇右不从”。独孤信屡次上表请解除兵权，每次都被宇文泰拒绝。如果同意，岂不将矛盾公之于众。

宇文泰临死之前，两人做了最精彩的一次对决。宇文泰扔出最后的杀手锏，打独孤郎一个措手不及。

宇文泰召集群臣开会，告诉大家，他决定不立长子宇文毓，立三子宇文觉为继承人，因为宇文觉系嫡出，母亲是北魏孝武帝的妹妹冯珽公主。冯珽公主离过一次婚，前任老公张欢杀了一位婢女，冯珽公主认为张欢人品不好，决非宇文泰第三者插足。

按照“立嫡以长不以贤、立子以贵不以长”的嫡长子继承制，宇文泰选正妻的长子为世子本来名正言顺。但是，鲜卑人有鲜卑人的规矩，兄终弟及，弟弟没有就轮到长子，不管什么正妻小妾。而且北

魏国一百多年来的传统都是立长子。宇文泰推行鲜卑化，名字都改鲜卑姓名，立继承人却用汉人传统，分明有不可告人的想法。

宇文家族取代西魏皇族坐天下已是早晚的事情，武川军团内部达成共识，再怎么说明老乡总比外姓好。宇文家族的世子也就是未来的新皇帝。宇文泰废长立幼只针对独孤信一个人，因为宇文泰长子宇文毓是独孤信的女婿，防备日后独孤信外戚专权，尾大难除。这也是北魏国推行百余年“子贵母死”的原因所在。

宇文泰非常聪明，把矛盾摆到桌面上，对大家说：“我想立宇文觉为世子就怕大司马有疑惑。”宇文泰逼独孤信当面表态。他清楚知道，自己死后，以独孤信在武川军团的威望和实力推翻他的决定不是一件难事。宇文泰找准独孤信的命门，讲信用，一诺千金。只要独孤信当着群臣的面表态赞同，日后决不会反悔。

挨了一闷棍的独孤信偏不表态，嘴巴一闭，装聋作哑，来了个沉默是金。他不说话，大家都不说话，谁也不想得罪西魏国两位绝顶高手中的任意一人。

眼见双方陷入僵持，宇文泰另外一个儿女亲家大将军李远拔刀而起，喝道：“独孤信不赞同，杀了他。”

宇文泰见状，急忙起身劝阻道：“何至于此啊！”

独孤信万万想不到李远会横眉冷对出口吓唬人，李远曾经做过自己的部下，而且他是关中汉人豪强，决对没有这么大的胆子。独孤信心里明白入了圈套，越挣扎套子勒得越紧。面对宇文泰决然的目光和李远不容置疑的口吻独孤信让步了。只要宇文泰活着，谁做宇文家的世子别人说了不算。

事后，李远向独孤信表达歉意：“我也是没有办法。”

独孤信恨不得一拳揍他个乌眼青，想了想，忍了，反话正说道：“今天的事多亏你呀！”

七个月后，公元556年十月雄霸关中的大英雄宇文泰安排完后事与世长辞，宇文觉继承父亲衣钵。宇文觉不是最后一个见到宇文泰的人，宇文泰死时身边只有侄子大将军宇文护。

“你知道我的志向，我的儿子们太小，只有你能够实现宇文家族的梦想。”

宇文泰说了实话，隐藏一生的大实话。昔年宇文家族纵横辽西，离霸业一步之遥，最后败于慕容鲜卑马蹄下。宇文部最后的首领宇文逸豆归迎着沙漠落日逃亡高句丽时做梦也不曾想到，宇文家族最辉煌的时刻不是在漠北，也不是在辽西，在他想都不敢想的中原圣地长安。

宇文家的黑小伙圆了祖宗不敢做的梦，虽然未能亲眼看到梦想的实现，但他知道梦想已经实现。

为了这个梦，黑獭用尽最后的智力，不惜牺牲他的儿子，也许他能够想到亲手挑选替儿子保驾护航的宇文护有可能变成第二个自己。人都死了，管不了那么多啦。

屠龙高手

宇文护全盘接收宇文泰的政治资本。但是，三无产品宇文护根本得不到柱国大将军们认可。他想获得西魏国最高执政官只能停留在幻想的层次上。百无一用的宇文护只有一项最拿手，玩权术。在中国这片土地上会玩权术足够。宇文护拉来柱国大将军于谨。有德高望重的于谨老前辈支持，宇文护顺利通过廷议，升任柱国大将军，全面接管西魏军政大权。

短短两个月后，西魏皇帝拓跋廓禅让帝位。西周王朝的古都第二次飘起周王朝的大旗，升旗的人来自武川。旗手：十六岁的宇文觉；护旗手：四十五岁的宇文护。

周王朝的最高领袖不称皇帝，称天王，宇文觉成为周王朝第一任天王。中国少数民族大多对秦始皇发明的“皇帝”不感兴趣，认为不如

佛教的“天王”。从另一个侧面看出文明之间的强烈冲突。

柱国大将军赵贵对急速蹿升的新贵宇文护不满，拉拢独孤信谋杀宇文护。即将动手之际独孤信劝住赵贵。

独孤信成也“信”败也“信”。他实在不忍心武川兄弟们自相残杀。中国传统文化是个不讲诚信和契约的文化。在中国这片土地上没有真和假。一切都是假的，又都是真的；一切都是真的又都是假的。

阴谋策划叛乱即是发动叛乱，覆水难收，不存在改过自新之说。有人告发二人，宇文护诛杀赵贵留下独孤信。时隔不久独孤信突然明白他活下来是假的，必须去死。只有他死才能保全一切，只有保全一切他才没有死。

侧帽风流随落花，独孤家族与宇文家族的恩怨没有就此停止。独孤信的死保存了独孤系，二十年后独孤信另外一个女婿杨坚登上帝位，尽灭宇文氏，也算给老丈人报仇。杨坚之所以能够轻松顺利取代北周建立隋王朝，与岳父老泰山遗留的政治遗产不无关系，否则独孤皇后怎能与老公并称“二圣”，成全杨坚中国历史第一怕老婆皇帝的名头呢。

北周宫廷的谋杀刚刚启动，冰山才露出小小一角。

宇文觉做天王时十六岁，十六岁对于少数民族来说不小，后燕国皇帝慕容垂十三岁已经带兵攻打高句丽。宇文护把宇文觉当小孩子看。宇文觉永远做小孩子，宇文护永远执政。宇文觉性格刚强，忍不下去，做天王第一年就想拿掉压在头顶的大石。

宇文觉秘密联络李植等大臣，训练宫中亲近的武士练擒拿功夫。宇文觉比起后世的康熙皇帝略差些火候。康熙找了一批少年练摔跤，小孩子不引人注意，强悍的武士容易引起怀疑。

密谋的人中间出了叛徒，宇文护诛杀密谋大臣。李植系李远的儿子，宇文护投鼠忌器，希望李远主动大义灭亲。一年前拔刀喝斥独孤信有功升为柱国大将军的李远没有独孤信的眼光，企图袒护儿子，父

子五人惨遭杀害，李氏家族也受到牵连。原本铁心拥戴宇文家的关中豪强陇西李氏心灵受到伤害。

宇文护更换宫中侍卫，逼宇文觉退位。小天王宇文觉做了一番抵抗，给宫女发放武器自卫。未经训练的女子别动队不是正规军的对手败下阵来，宇文觉退位后被毒死。

西魏末代皇帝拓跋廓前脚踏上奈何桥，北周开国天王宇文觉后脚跟来阎王殿，前后不过半年。

新天王众望所归，乃宇文泰长子宇文毓。不能是别人，只能是宇文毓。刚刚执政一年多的宇文护得罪的人实在太多，岂敢再废去第一继承人。

宇文毓鲜卑名统万突，出生于匈奴人赫连勃勃大王建造的那座千古坚城-统万城，登上帝位时年二十四岁，膝下已有两个孩子。

宇文毓心中最大的敌人仍然是宇文护，宇文护掌握着天王的权力和生命。两人第一次见面就发生了冲突。宇文护不希望他立独孤氏为王后。原因很简单，再怎么说明独孤信的死与他有关系。但是，屁股刚坐上宝座的宇文毓坚决拒绝。双方争执四个月后独孤氏当上王后，仅过去两个月独孤氏香消玉殒。也许独孤王后积郁成疾，也许另有蹊跷。

宇文毓不像三弟那样血气方刚，他对付宇文护的武器是勤奋。

吃喝玩乐、声色犬马，这些常人喜好的一切，宇文毓一概不喜欢，只喜欢一件事，工作，工作，再工作。做天王三年来，宇文毓事必躬亲，政事处理得井井有条，获得群臣的认可。

宇文护害怕了。天王能做所有的事儿，要摄政官做什么。再说，他的能力实实在在不如年轻的宇文毓，每次上朝群臣眼里分明流露出别样的眼神。

这样拖下去早晚有一天激起众怒。宇文护咬咬牙，想要权力吗？

给你，不过不是全部的权力。公元559年宇文护上表归政，但是，扣留一项极其重要的权力-军权。

不给军权，想要我？办不到！宇文毓心中发狠。

公元559年是中国历史一个重要的纪年，这一年宇文毓废掉天王制，改为皇帝制。天下的皇帝都要感谢秦始皇，他们的始祖秦始皇从制度上制定了完全不受约束、随心所欲的皇权。皇帝想干什么干什么，想要什么有什么。限制皇帝权力的人就是贼。宇文毓利用皇帝的权力给群臣加官进爵，频繁更换各地长官。

宇文护伤心沮丧，意识到新皇帝迟早会对自己下手。世界太不公平，你们都是我一手扶持起来的，却都想要我的命。世间万物生命最珍贵，想要我的命，对不起，不给！

宇文毓吃了一张甜饼，厨师李安做的甜饼。甜饼酥脆可口、口齿留香。他相信李安的手艺，因为李安是北周国著名的厨子。突然他觉得胃里很不舒服，好像要呕吐。宇文毓的脑海浮现出堂兄宇文护那诡秘阴险的表情。

宇文毓没有惊慌，也没有叫太医，迅速让身边的人拿来纸笔，口述留下一封长长的诏书。诏书很长，内容却极简单：“鲁国公宇文邕继承皇位。”说完最后一个字，宇文毓扑倒在床榻上。

鲁国公宇文邕不是宇文毓的儿子，是他的四弟。宇文毓没有儿子吗？有，而且有三个。

群臣给宇文毓上谥号为“明”，宇文毓成为中国历史上的周明帝。群臣跪倒在大行皇帝的灵柩前哭泣，心底默默念道：“思虑果远曰明。”宇文泰的儿子们总能带给人们惊喜，宇文觉秘密训练杀手，宇文毓临死前留下一把刀，杀人的刀。

不久，群臣发现他们错了，宇文毓留下的并非一把刀，而是一个软得不能再软的软蛋。

软蛋名叫宇文邕，宇文泰四儿子，今年十八岁。软蛋继位之初，宇文护着实吓了一跳，万万不曾想到宇文毓竟然将皇位传给四弟，他的四弟小时候出奇的聪明睿智。宇文泰夸宇文邕说：“成吾志者，此儿也。”宇文毓套用孔子大师的话表扬道：“夫人不言，言必有中。”我这个弟弟不说话则已，一说话就说到点子上去了。

如此聪明的人会玩出什么花样呢？宇文护提心吊胆，警惕万分。

宇文邕登基之后第一件事即是下棋，下象棋。他有两个棋友，王褒和庾信，柱国常山公家奴王褒和喜欢嚼甘蔗的庾信。两人讲起来都是俘虏，但是，今非昔比，王褒官拜太子少保、小司空；庾信官拜骠骑大将军。三人经常一起切磋棋艺，朝也下来暮也下，春花秋月等闲渡。宇文邕将下棋的经验上升到理论高度，编了一本《象经》，王褒作序，庾信作赋，专门介绍象棋下法。

国家大事一律交给宇文护处理，不论大事小事必须先经宇文护过目，宇文邕才签字。北周府兵十二支军队没有宇文护的命令不得调动。宇文邕和宇文护一起去见太后，宇文护可以落坐，宇文邕只能站着。

装，让你装。宇文护断定这个小子伪装。表面乐得配合，暗地里十分戒备。一年又一年，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宇文护莫名其妙，难道真应了那句话：“小时了了，大未必佳。”

群臣失望不已，难道说没有好戏看了？与宇文泰齐名的第一批八位柱国大将军中硕果仅存的侯莫陈崇不以为然。他坚信宇文邕绝不是平庸的人。一天，侯莫陈崇陪宇文邕视察原州。宇文邕夜半时分匆匆返回长安，有人向侯莫陈崇打听消息。侯莫陈崇以坚定不移的口吻回答道：“晋国公死啦！”晋国公就是宇文护，极其爆炸的新闻，一时间传得沸沸扬扬。

宇文邕第一时间召来侯莫陈崇，当着大臣们的面臭骂一顿。当天夜里，宇文护借皇帝的名义抓捕侯莫陈崇，逼令自尽。侯莫陈崇是唯一可以抗衡宇文护的人，宇文邕毫不犹豫地抛弃了，大家相信宇文邕

终究是个不折不扣的软蛋。宇文护一颗石头落地，总算可以安享晚年啦。

北周宫廷宁静下来，对外战争拉开序幕。

晋阳大战

公元563年深秋，北周与塞外新兴的突厥帝国联手发动了第一次旨在灭亡北齐的战争。

突厥，这是我们第一次介绍这个北方草原新兴的民族。和高车起源的传说一样，突厥起源于狼。突厥的远祖也是匈奴大帝国时代的一个部落。这个部落被其它部落灭掉，就剩下一个十岁小儿。草原部族之间的残杀非常血腥，男人统统杀掉，女人全部做奴隶。屠杀时有人发善心，砍去小孩的双腿扔进草泽里。此人也不算什么善辈，失去双腿的孩子怎么生存？其实就是恶作剧，就像西班牙人把印第安小孩扔进大海里请他们游泳一样，图个开心一乐罢了。不成想小孩活下来，被一只母狼救活。母狼喂养了他。小孩长大之后变成狼人，不能走只会爬，和母狼性交。仇家听说小孩没死，派人来杀死了他。母狼逃到高昌国北山的山洞里生下十个男孩，其中一个男孩姓阿史那，他就是突厥的祖先。

草原民族崇拜狼，如同中原民族对龙的膜拜。中原皇帝都是龙子龙孙，草原君主都是狼子狼孙。这个传说流传下来，也就不足为奇。

阿史那一家子兄弟不断繁殖，先做山顶洞人，慢慢修炼，然后出洞成为一个部落，这个部落归属柔然，居住金山脚下替柔然打铁。金山就是现在的阿尔泰山，山的形状类似兜鍪（头盔），那里的语言称兜鍪为突厥，于是山南山北的人叫这群铁匠为突厥人。不可小瞧铁匠，从小打铁练就一身钢筋铁骨。铁匠们越繁殖越多，逐渐形成大部落。

草原上的传统民族高车诸部为挣脱柔然汗国的统治，不断独立，不断打仗，直打得两败俱伤，突厥人趁机兴起。公元546年，突厥首

领阿史那土门征服高车，向柔然汗国求婚，希望得到草原大帝国的认可。柔然头兵可汗阿那瑰傲慢地拒绝了，拒不承认任何威胁到柔然汗国统治地位的势力，蔑称突厥人就是柔然人的“锻奴”，打铁的奴隶。这虽然是事实，但是物种间的游戏规则就是弱肉强食，老眼光不行了。十头狼崽变成一千头，一万头，甚至十万头狼群的时候，那就是主人了。

狼也讲究策略。柔然汗国嫁女高欢，与东魏打得火热，阿史那土门转而投靠西魏，向西魏国求婚。两家一拍即和，西魏将长乐公主嫁与土门。有了西魏支持，土门起兵东征，在怀荒镇之北击败柔然大军，阿那瑰自杀。土门自称伊利可汗。我们现在的伊利奶粉借用人家的字号。由此，突厥汗国成为蒙古高原新主人。

史书对于突厥和柔然的怀荒大战记载不详，毕竟是野蛮人之间的战争，与中原王朝没有关系，无论西魏还是北齐均未派兵参战。相信那场战役一定惊天地泣鬼神，那是草原两大民族的生死对决。柔然汗国复兴之主阿那瑰自杀，突厥汗国开国之君也好不到那里去，伊利可汗土门身负重伤，转过年来不治而亡。第一个儿子科罗做可汗不到一年也死掉了，兄弟俟斤继位，号称木杆可汗。北周即与此人联兵伐齐。

如今的北周国今非夕比，大臣们讨论了一下，准备拿出十万军队。孙子兵法怎么说来者，“凡用兵之法，驰车千驷，革车千乘，带甲十万，千里馈粮。则内外之费，宾客之用，胶漆之材，车甲之奉，日费千金，然后十万之师举矣。”北周国的确不差兵，不差钱。

十万雄兵，宇文泰时代想都不敢想，扫地为兵也不过数万人，那时节一边打仗一边忙着收编降兵。自府兵制实施以来，北周国的兵越来越多，随着地盘的扩大兵源更足，反观北齐兵源越来越少，主要来自于塞上的鲜卑人，汉人只有种地的份。

北周国制定出两路进兵取晋阳的军事计划，一路由鄂尔多斯高原出塞，与突厥人会合，从漠北迁回到晋阳的后方，另一路由平阳（今山西临汾）出发，向北攻击前进，两路军队会师于晋阳城下。战略决

策者们认为从漠北入并州路途遥远，地形险阻，北齐斛律明月当世名将，非十万军队不可。

至于北路军主将的人选，杨忠当仁不让。宇文泰时代的八大柱国只剩下于谨一人，于谨年已七十，不可能带兵。凭借战功，昔日十二大将军之一的杨忠已升为柱国大将军。杨忠提议，“兵在精不在多，师克在合不在众。”胜利取决于勇敢，取决于团结，不在于人数多少。杨忠夸下海口，一万骑兵足够啦。

一万人能破敌，何须十万。周武帝宇文邕和宇文护等人商定，给杨忠一万步骑。另一位柱国，南路军主将达奚武没有杨忠这般豪气，要了三万军队。

杨忠所部进展异常顺利，连拔北齐国二十余座边城，顺路回了一趟武川老家，看了看老房子，感慨了一下人生。绵绵阴山，千里草原，六镇大起义烽烟散尽，离开家乡时十多岁，而今五十六岁。走时两手空空，归来富贵一身，可谓衣锦还乡，只不过武川此时仍是北齐国的领土。只要这一仗成功，人生尽善尽美。

杨忠出奇兵突破北齐军重兵防守的陁岭隘口，也就是常说的雁门关，兵锋直指晋阳。此时十万突厥骑兵三道入塞，与杨忠会师于晋阳城下。

晋阳一丢，北齐国空有大片江山没有用。因为北齐国自高洋以来历代均重视鲜卑人的利益，河北、山东一带的汉人豪族不会替高家卖力气。高湛清楚认识这一点，倍道兼程赶往晋阳督战。

正值隆冬季节，北方大雪，风雪交加，雪雾弥漫天际，接连下了一个多月，南北千余里，群山尽白，雪深数尺。高湛登城北望，数不尽的突厥骑兵覆盖着皑皑白雪。高湛吓坏了，城中兵力不多，如何抵挡十万突厥骑兵。高湛第一个念头赶快溜，坐镇大后方比较安全。

既然来了，溜是不成的，众将苦劝不止，高湛只得硬着头皮上，军事指挥权交给段韶。段韶即高欢临终前说的那个智勇兼备的段孝

先。此时北齐国的将领慕容绍宗、高岳等人都死了，仅剩两员大将，段孝先和斛律明月。斛律明月在平阳抵挡达奚武，晋阳之围只能由段韶来解。

高湛害怕，他的敌人更害怕，突厥人退缩了。杨忠为自负埋单，带了一万军队来，分兵守黄河，守粮道，剩下几千人而已。突厥人的表现让杨忠大失所望，木杆可汗对杨忠说：“你们说齐国混乱把我们骗来，而今齐国将士眼中有铁，这仗怎么打。”

北齐军队清一色鲜卑人，骁勇强悍，训练有素。高欢在塞上养兵练兵，就不想让鲜卑军人染上汉人的柔弱习气。北齐军的战斗力不容置疑，甚至强过北周军。但是，敌人强大就不敢打，只会欺负弱者吗？杨忠恨不得暴揍木杆可汗一顿，此人说这话，指定不肯卖力气。

突厥人不想打，周军顿处下风。杨忠深入敌境不能不战，破釜沉舟，亲率七百步兵打前锋，激励将士们要有一种不怕人少的精神，与敌人决一死战。

果然不出杨忠所料，北齐军冲出城来迎战，突厥人立刻溜到山顶观阵。周军前锋离北齐军只有二里地，诸将请求出击。北齐多骑兵，战马跑起来才有力度。段韶断定周军冲击力有限，因为积雪厚重，不利于步兵冲锋。段韶严令以逸待劳，等周兵到跟前再出击。杨忠的敢死队突击齐阵失利，七百人折去一半。

突厥人远远看着不来增援，南路军也未到，杨忠见势不妙，连夜撤军。好在有突厥人断后，突厥人不想断后，只想抢东西，从晋阳到平城七百多里，突厥人一头羊也没给北齐人留下。

乐极生悲。突厥人太贪了，带的东西多走得慢，雁门关一带地势险峻，大雪覆盖，地冻路滑，必须铺毛毡才能走，否则会滑到山下去。长时间雪地里行走，突厥人的马腿毛都冻光了，等走到长城，一匹马不剩。突厥人只得折断长矛当拐棍拄着回草原。

突厥人的第一次中原之旅以一种近乎悲惨和滑稽的方式结束了。

不幸中的万幸，北齐军未能追击。不能说人家没追，段韶追了，远远跟随，未敢进攻，毕竟突厥有十万骑兵，兵力相差不少，能不打就不打。

达奚武的南路军之所以未能如期赶到，因为斛律明月太强了。斛律明月的军事生涯只经历过一次败仗，被跛脚猴子打败。达奚武也是南北朝一号了不起的人物，沙苑会战前三骑入敌营探虚实，大摇大摆在高欢十万大军的营内走了一遭，就是达奚武的军队力斩陆上之虎高敖曹。

达奚武每每自诩天下健儿，但他和侯景不在一个档次，侯景以区区八百残兵把江南搅了个天翻地覆，摆了个美猴王的造型。达奚武比不了侯景，也难以逾越落雕都督。

侯景玩斛律明月，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差点让落雕都督死于自身的绝技下。而斛律明月却大玩了一把天下健儿。北周军与北齐军相持平阳，斛律明月给达奚武写了一封信，信中写道：“鸿鹄已翔于寥廓，罗者犹视于沮泽。”

斛律明月什么意思呢？明月说啊，你们设了一张大网捕我们这些大雁，现在的情况是大雁已在蓝天翱翔，张网的人却尚在水草地里等候。

达奚武的平阳离晋阳六百多里，杨忠从塞外南下，两家不联系，无法获悉战况。看罢斛律明月的信，达奚武意识到杨忠败了，因为斛律明月此人整天板着脸，不乱忽悠的。他们之间太熟悉了，不是打了一回两回交道。如果侯景写这么一封信，达奚武打死也不相信，他会认为杨忠胜利了。

北路军失败，南路军失去作用，达奚武拔营起寨连夜退走。斛律明月就等他退兵，穷追不舍，追进北周国境内，抓获两千多俘虏得胜还朝。

斛律明月给达奚武写信，因为他认为段韶击败杨忠和突厥人肯定

趁胜追击扩大战果，不会南下增援。等斛律明月来到晋阳，发现不是这么一回事儿，段韶早早回来了。明月心里不太满意，你段韶有那闲功夫欢送突厥人回家，不如和我一道围歼达奚武，如果那样我也不必透风让他跑路。斛律明月见到段韶，握住段韶的手热情寒暄：“段婆，您这媒婆当得好，送这么远的路，多辛苦呀。”斛律明月一点不给段韶留面子，当着武成帝高湛的面笑话段韶如同去塞外和亲的媒婆。由于齐军不作为，沿途老百姓几乎死绝了。

斛律明月败就败在这张大嘴巴上，太正直了，眼里容不得一点沙子，段韶击败北周与突厥联合进攻，多大的功劳，非要鸡蛋里挑骨头。人家段韶不以为意，不和他计较。段韶豁达，并非所有人都豁达。性格决定人生，有一定的道理。

武成帝高湛见到斛律明月什么表现呢？抢上前去，抱头大哭，把大伙都哭愣了，劫后余生，大难不死的表现？寻常人可以这么做，您是皇帝，皇帝要有尊严，这么胆小。任成王高潜瞧不下去了，拉拉九哥的衣角，悄声道：“别哭了，至于嘛。”

高潜是高欢第十子，母亲小尔朱氏，曾经做过长广王元暉的皇后，只当了四个月，又改为节闵帝元恭的皇后，也没做多久，被高欢娶了去。后来趁高欢经常外出作战，与高欢唯一的亲弟弟高琛私通。高琛被高欢乱棍打死，小尔朱氏发配大西北，不久改嫁范阳卢景璋。小尔朱氏命运尚不算坏，范阳卢氏属高门望族，小尔朱氏也算嫁入豪门，不过比起以前的老公不算什么，两帝一相，高欢算宰相。高琛之死与私情没什么关系，高欢故意把亲弟弟打死了。鲜卑传统兄终弟及，这叫做永绝后患。

闲话不提，武成帝高湛为什么与斛律明月抱头痛哭，因为两人是亲家，高湛的女儿嫁给斛律明月的儿子，斛律明月的女儿嫁给了高湛的儿子。

兵进河南

武成帝高湛以为逃过一劫，谁知不到半年，北周军卷土重来。这

一次突厥人挑事儿，木杆可汗觉得上次出兵太丢面子，不是因为坐壁上观，而是因为匹马不剩，十万匹战马全部冻死，抢的那些牛羊、奴隶，半路也都冻死了。损失太大啦，木杆可汗派使者联络北周国再次伐齐，失去的东西必须抢回来。

与突厥有过一次合作的杨忠对突厥人大大的不满，骨子里瞧不起这些野蛮人。他对周武帝宇文邕说，中原人过于迷信突厥人，什么狼性，什么不可战胜，突厥使者自吹自擂，我们跟着敲边鼓，将士们望风畏惧，自己先把自己人吓死。突厥士兵不得人心，打硬仗得不到奖赏，所以只顾抢东西。说得算的人太多，上次打晋阳来了仁可汗，谁听谁的呀。而且突厥人没有法令，不讲纪律，何谓不可战胜！突厥人藐视强大，收拾他们太容易了。依我之见，将到我国吹牛的突厥使者统统斩首，振奋国人的士气。

杨忠一针见血看到突厥人的缺点，宇文邕即使相信也不能这么干，北周最大的敌人是北齐，消灭北齐统一北方不可节外生枝。于是，柱国大将军杨忠再一次出塞接应突厥人。

武帝高湛又害怕了，赶紧把宇文护的老母亲送到长安求和。老妈收下，仗还是要打的。否则做为北周国执政大臣怎么向皇帝和臣僚们交待，怎么向草原上那群狼们交待。

这一次宇文邕和宇文护不听杨忠的大话了，兵力增加五倍，二十四军府兵，外加秦、陇、巴、蜀地方部队和羌胡之兵，总兵力二十万人。宇文护坐镇潼关亲自指挥，兵分三路，柱国大将军尉迟迥担任主力，总督宇文宪、达奚武、王雄诸部十万大军进攻洛阳，大将军权景宣兵进悬瓠，少师杨檣攻打轵关，改变上次取山西的战略，意图一举拿下河南。

尉迟迥是宇文泰的外甥，曾经以一万二千人南下伐蜀，兵不血刃全取蜀地是他最大的战功。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平蜀看上去值得大书一笔，不过那是因为萧纪率蜀军主力东下攻打荆州时趁虚得来，神奇色彩也就减少一半。

北周大军一上来气势汹汹，三路军队进展顺利，中路军尉迟迥兵围洛阳，右路军权景宣打下悬瓠，左路军杨邰一路顺风，杀过太行山。

武成帝高湛急忙调兵遣将，兰陵王高长恭、大将军斛律明月救洛阳，太尉娄睿迎击杨邰。娄睿白捡了一个大便宜。老将军杨邰心高气傲，自出道以来不知道什么叫失败，他的军队在东西魏大战中每战都是胜利者。玉璧之战高欢曾经安排侯景从河南出击牵制西魏军，迎战者即杨邰。侯景撤退的时候砍树木堵塞了六十里路还怕杨邰发彪追上来。这一回杨邰又发彪，长驱直入，深入敌境不设防，不派侦察兵，中了齐军埋伏，全军覆没，杨邰投降。北周朝廷人性化管理，没有因为杨邰做了叛徒罪及子孙，相反杨邰的儿子接替父亲的爵位。

左路军虽然失败，周军气势依然旺盛，二十万军队不在乎损失几万人马。尉迟迥亲自攻城，分派宇文宪、达奚武、王雄三将屯兵邙山阻挡北齐援兵。高长恭和斛律明月畏惧周军强大，不敢前进。别看斛律明月笑话人家段婆，关键时刻离不开段孝先。高湛向段韶问计：“洛阳被围一个月了，我想派你去解围，又怕突厥人趁机进攻晋阳。”段韶一笑，突厥人就会打游击抢东西，不敢打大仗，也不会打大仗，根本不必管他。突厥人是皮肤病，周人是心脏病、脑溢血，必须赶快治。高湛放下心来，说道：“正合朕意。”什么正合朕意，高湛那是左右摇摆，段韶才是态度坚决。

段韶点起一千精骑，从晋阳出发，日夜兼程，五天渡过黄河与斛律明月和高长恭会师。第二天率三百骑兵登上邙山观察周军形势。段韶一行人等走到太和谷与周军相遇。周军大营扎得颇有章法，背丘结营。段韶立刻有了破敌之计，下令集结诸军。齐军各支部队涌上邙山，段韶分派兵众，自为左军，斛律光为右军，高长恭为中军。齐军在山上，周军在山下，双方摆下阵式，大战一触即发。

段韶下令部队从山头发起冲锋。居高临下，势如破竹。大家有点熟悉这个战法，《三国演义》记载马谡在街亭打张郃用过，但他输了。段韶不是马谡，不仅熟读兵书，而且身经百战，他当然知道众寡

悬殊，再加上敌人有准备，即使在高处也未必冲得垮敌阵。第一次冲锋是佯动，受挫后齐军开始败退。

山地作战适合步兵，于是周军步兵在前，骑兵在后，向山头发起冲锋。段韶且战且退，将周兵引入山谷。等周军的气势消退，阵形也散了。段韶下令北齐骑兵全体下马参加步战，此时地势的优势显现出来，齐军如同下山猛虎，一个反冲锋，打得周军找不到北。周军大败，坠落山谷和溪流者数之不尽。北齐军重新上马，冲下邙山，杀入周军大营。

这一场战役让一个人大放异彩，名垂青史，不是克敌致胜的段韶，也不是秀了一把射雕绝技的斛律明月，而是绝世美男兰陵王高长恭。

第十六章 明月照铁面

高长恭是高澄第四个儿子，生卒年不详，从排行推算，时年不会超过25岁。他之所以在古今拥有众多粉丝，穿越文不断，既非武功绝世，亦非谋略出众，而是他女性化的容颜。《北齐书》、《北史》并载“（高长恭）貌柔心壮，音容兼美”；《兰陵忠武王墓志》赞叹：“风调开爽，器彩韶澈，若彼高鸿，摩天霄而远翥。”故而唐代小说将高长恭描绘为“美妇人”。倘若仅仅貌美如花，亦不过历史长河中一朵浪花而已，高长恭的美丽绽放于千军万马之中，铁甲寒刀之际。

美丽与女人相伴。战争残酷，刀剑无情，战场是男人们竞技的舞台，原本与美丽无缘，高长恭改变了它。

兰陵王入阵曲

北齐与北周邙山大会战，高长恭领中军，率五百铁甲骑兵冲下邙山脚踏周营，一直杀到洛阳城下，身后周兵周将潮水般蜂拥而至，攻击高长恭的骑兵队。北齐骑兵向城中求援，洛阳城头的北齐守兵不知发生什么事儿，眼见城下杀得昏天黑地，不敢出城支援，害怕中了周军的奸计。

南北朝时代的北方骑兵均是甲骑具装，人马披甲。我们经常看世纪十字军的电影，十字军骑士都是甲骑具装。有人会问，我们的古装片怎么从来没有出现过。因为很少拍南北朝的电影，有那么几块片子也是戏说，不是大片，不可能拍出那个时代的特征。重甲骑兵从慕容燕国开始，到了唐朝，轻骑兵成为主角，唐、宋、蒙古均存在重甲骑兵，但非主要兵种。

甲骑具装的头盔配有铁面，整个脸遮起来，只露出两只眼睛，城头的北齐将士无法识辩敌我。于是，高长恭摘去头盔铁面。铁面卸去的一瞬间即是永恒。对于洛阳城中倍受煎熬、苦苦支撑一个多月的将

士们来说，铁面背后的美丽容颜挽救他们的生命，惊艳、希望、生存、胜利都在这一瞬间。

如果这是一张粗旷豪迈的脸，那就不值一提啦，因为将士们看惯了。但是，那是一张美丽的容颜，而且是尊贵的皇子。皇子来救他的士兵了，高长恭的美丽在将士们心中增大十倍、百倍、千倍。

城上北齐军士气大振，从城头用绳索送下弓弩手，万箭齐射，挡住周军凶猛反扑，高长恭率骑士们再次冲入敌阵。围城周军大败，狂退三十里，丢弃的军用物资弥满川泽。

高长恭的入城式非常特别。鲜卑人喜好歌舞，行军打仗有专门的军乐队，奏鼓角横吹曲。洛阳将士们即兴为兰陵王谱写了一首歌谣，即著名的《兰陵王入阵曲》。城中将士效仿高长恭指挥若定，挥舞长矛击杀敌军及卸铁面瞬间，纷纷摘去头盔铁面载歌载舞。

邙山之战为高长恭赢得北齐将士们的人心，也激发后代艺术家的灵感。唐代开始流传美丽的高长恭认为自己貌美不足以恐吓敌人，每战必戴狰狞面具，百战百胜，并且被载入《旧唐书·音乐志》。唐朝音乐人每次录入《兰陵王入阵曲》时必定注释上这一段传奇，兰陵王的面具名闻天下，直到今天。

然而这一段传奇也为高长恭悲伤的命运埋下伏笔。木秀于林，风必摧之。

北齐王朝内斗刺刀见红，皇族们处于激流漩涡和风口浪尖，纵观古今中外历史没有任何一个王朝君位传承如北齐这般复杂，不算继位不到一年即被赶下皇位的高殷，北齐前三任皇帝均由兄终弟及而来，第四位皇帝却是嫡长子继承制。这就等于告诉大家，只要是皇子均有做皇帝的可能，也有做皇帝的理论支持。因此，太上皇帝高湛和后主高纬那双眼睛时刻警惕着皇族们微小的异动，哪怕一丝风吹草动。

高氏北齐的皇子是那么得多，高欢十五个儿子中长子高澄、八子高潜、十一子高湜、十五子高洽死得早；次子高洋、六子高演和九子

高湛做了皇帝；三子高浚、七子高涣被高洋害死；四子高淹疑似被高湛毒杀；五子高湊被人挟持谋反不从遇害。除去此十一人，尚存四人。此四人中，十二子高济也是娄昭君所生，他说过一句话：“皇帝位子排下去就轮到啦。”十四子高润曾经登上曹丕的受禅台南望叹息，其中自有深意。

除此之外，高澄有六个儿子，高洋有五个儿子，高演有七个儿子，高湛有十三个儿子，这些都是正宗皇子。

高澄的三子高孝琬遇害前的话颇具代表性，高孝琬有个不受宠的妾诬告老公谋反，这个女人很毒的，很有心计，不正面说老公谋反，说老公有一天画了一幅武成帝高湛的像哭泣。高湛一听火了，他知道那不是自己的像，而是高澄的像，因为他和高澄长得最相似。

哭你死去的爹干嘛，伤心你爹未能做皇帝吧？是不是你小子想做呀！高湛命人鞭打高孝琬，打得高孝琬直叫“阿叔”。高湛怒道：“谁是你叔，你敢叫我叔叔！”高湛非常敏感，不呼陛下叫叔叔什么意思？按照中原王朝的传统，除了嫡皇子，哪有叔叔做皇帝的。

高孝琬在地上痛苦翻滚着回了一句话：“我是神武皇帝嫡孙，文襄皇帝嫡子，魏孝静皇帝外甥，为什么不能叫你一声阿叔？”高湛暴怒，嫡子嫡孙外加魏国公主的儿子，干脆明说你是正牌皇帝，我是冒牌货得了。高湛喝令往死里打，敲断高孝琬两条腿，活活打死。

高孝琬乃高长恭的三哥，他的大哥高孝瑜的下场也很惨。高孝瑜与高湛同年所生，生下来之后养在娄太子宫里，叔侄二人光着屁股玩大，又是酒友，关系很好。最终仍然出于猜忌之心，高湛狂劝高孝瑜三十七杯酒，送出宫的时候又派人灌了一杯毒酒。毒性发作，烦热躁闷，大胖子高孝瑜跳水里淹死了。

这些事儿都发生在邙山大捷之后，邙山大捷，高长恭一战成名，威望在军中达到顶峰。高孝琬兄弟们非常兴奋，均以高长恭为荣，经常热烈讨论高长恭在邙山大战中的表现。五弟高延宗甚至说：“四哥非大丈夫，为何不趁胜追击，倘若高延宗在，关西可得。”高延宗胡乱吹

牛皮，但是，兄弟们的兴奋之情溢于言表。看看，还是我们文襄皇帝一系猛，挽北齐王朝狂澜于既倒，扶大厦之将倾。

高长恭军中威望足，并不全在于他是战功最高的皇族，与性格有一定关系。高长恭在兄弟中间出身最离奇，史书未记载母亲的姓氏，只说“不得母氏姓”。连高延宗的母亲广阳王歌妓陈氏都有档案，偏偏高长恭母亲一片空白，也为高长恭的传奇又抹上一缕神秘的色彩。正因为如此，高长恭性格谨慎，事必躬亲，不摆架子，不搞特殊化，与将士同甘共苦。不要说战利品，即使吃个西瓜，吃几个果子，也想着将士，与大家一块吃，从不单独偷嘴。我们现在的军官，一个小破团长，保健医生跟着，星级宾馆吃喝，如何得军心。话又说回来，如果高长恭与我们的官员们同流合污，腐化堕落，那他就不会死。他想那样做，但是，学不来。

高长恭眼见大哥三哥惨死想出一条保身之计，做贪官。前文苏绰讲过贪官理论，只有做贪官才能与广大官员们打成一片，让上司和同僚满意，让将士们离心离德，让老百姓抛弃自己，从而让皇帝不再猜忌。

高长恭生性木讷随和，贪官学得不像。一边受贿，一边与将士们分瓜；一边贪婪，一边清心寡欲。皇帝给他准备了二十个漂亮女人，高长恭象征性领走一人。在高长恭手下做事不必担心受罚。有一次高长恭到皇宫议事，会议结束后出来一看，司机不在了，保镖不在了，小弟也不见了，打牌的打牌，喝茶的喝茶，泡妞的泡妞，只剩一名跟班。高长恭不生气，一个人步行回府。

参军阳士深不满高长恭贪赃枉法，将事实写成奏章上表弹劾，高长恭罢官。真是一件开心事儿，高长恭就等这一天。谁知不久北齐与北周发生战事，高长恭再次披挂上阵，不巧阳士深就在军中。阳士深怕高长恭借机报复，高长恭说我绝无此意，阳士深不相信。指挥官想收拾一个人太容易啦，哪个阵地守不住派你去守，哪场战役打不赢派你去打。结果只有一种，死亡。阳士深整天提心吊胆，心惊肉跳。高长恭不忍心，去阳士深营寨转了一圈，训道：“营中卫生搞得不好，马

养得不肥，枪擦得不亮，你这军官怎么当的！拖下去给我打。”二十大棍下去，越打阳士深越开心，报复终于来了，死神擦肩而过。

阳士深躲开阎王殿，高长恭却踏上奈何桥。奈何桥上名帅段韶推了他一把。邙山会战后北齐与北周展开拉锯战，斛律光在汾水之北战败北周名将韦孝宽，拓地五百里。段韶和高长恭兵围北周军事重镇定阳。不想段韶病了，临死前段韶把最高军事指挥权交给高长恭，并交待了破敌之计，高长恭依计而行拿下定阳。

段韶所辖的军队乃北齐最精锐的鲜卑骑兵，定阳大捷又将高长恭平空拔高，苦心经营的负面形象崩塌。高长恭感觉不妙，赶紧又做了一回贪官，缴获的战利品不交公，据为己有。

好朋友尉相愿看穿高长恭的心思，劝道：“大王您这样抹黑自己不行呀，授人以柄，等朝廷杀您的那天谁也无话可说。”

高长恭哭了。男儿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尉相愿一语道破。一个品行高尚的人为报效家国只能与贪官污吏同流合污否则生命不保，那是何等的痛苦与绝望。

高长恭向尉相愿问计。

尉相愿说，大王看看您的二哥高孝珩和五弟高延宗。广宁王高孝珩官做得很大，做过尚书令、大将军、大司马。您看他整天忙什么呢？画画，画动物，画人物，他画的那只苍鹰像极了，惟妙惟肖。安德王高延宗做刺史时蹲楼上大便，让随从楼下张嘴接着。他有一道拿手菜，猪肉人粪丸子汤，谁不吃用鞭子抽。您的三哥河间王高孝琬死后，高延宗做了一个极像太上皇帝的草人，一边抽一边大叫：“为何杀我兄长！”受安德王欺负的下人太多啦，此事传到太上皇帝耳朵里。太上皇抽了安德王两百鞭子，却饶了他一条命。为什么不杀他？看看您怎么对待身边的人，道理便不难解释，因为安德王不得人心。不得人心的人又怎么会做皇帝呢。您在军队中威信越高处境越危险。学不得安德王，何不学广宁王。交出兵权，回家养病，什么事儿都别管。

不管事？高长恭做不到，他是高欢的孙子，高澄的儿子，岂能眼见敌人进攻祖父和父亲开创的基业而无动于衷。他与后主高纬的对话预示面具之王走上不归路。

高纬与高长恭谈及惊心动魄的邙山大战，关切地说道：“入阵太深，失利悔无所及。”高长恭不假思索地应声答道：“家事亲切，不觉遂然。”高纬沉默不语。不顾一切冲锋陷阵只因为是高家子孙，高长恭不能逃避这份责任，而高纬却不想让他承担太多。北齐非高氏之北齐，乃一人之北齐。自从秦始皇创造皇帝以来，中国大地再无旁人，只属于一个至高无上的皇帝。国事即家事，家事却不包括亲戚，堂兄弟不是，亲兄弟也不是。

糊涂虫高纬

唐代诗人李商隐有两首诗专门描写后主高纬：

一笑相倾国便亡，何劳荆棘始堪伤。小怜玉体横陈夜，已报周师入晋阳。

巧笑知堪敌万几，倾城最在著戎衣。晋阳已陷休回顾，更请君王猎一围。

此诗将高纬糊涂虫形象刻画得淋漓尽致。高纬一生做尽糊涂事，可谓糊涂虫大王。若非武成帝高湛及早禅让帝位，扶上马送一程，这位亲政时年仅13岁的小皇帝极有可能与帝位无缘。纵是如此，后主高纬根本玩不过他的大臣们。

武成帝高湛给高纬留下一位托孤重臣和士开。奄奄一息的高湛紧握和士开的手，拼尽最后一口气叮嘱道：“好好辅助幼主，别辜负我啊。”说罢，拉着和士开的手见鬼去了。两人也算一对千古知遇的君臣，对于快乐人生的看法心有灵犀。

北齐错综复杂的争斗绝非和士开能够解决。高湛刚死，各派势力人物纷纷跳将出来。和士开的好朋友冯子琮暗算了他。黄门侍郎冯子琮是胡太后的妹夫，野心很大，想除掉和士开。

和士开心里清楚不喜欢自己的人太多，高湛一死，幼主高纬什么都不懂，胡太后虽与自己有私情，可一个胡太后的力量毕竟有限。和士开企图秘不发丧，矫诏将几个死对头打发到地方上去。冯子琮劝说和士开赶快发丧，以免夜长梦多。和士开上当，没有出手，对手们却重拳出击。

倒和大臣们第一拳揍倒冯子琮，打发冯子琮外任刺史。冯子琮万万不曾料到自己竟然成为大臣们打击的第一个目标。道理说来不难，因为他是胡太后的妹夫，大臣们害怕胡太后干预朝政，包庇和士开。第二拳揍向和士开。高睿、高润、高延宗等亲王与赵彦深、元文遥、娄定远等一班大臣齐聚朝堂，强烈请求调离和士开。胡太后天天为情人求情，高睿等人坚决不让步。

和士开使了一招拖刀计，假装同意调往外任，暗地里送美女送财物分化反和派大臣。倒和派内部意见不统一，和士开奸计得逞。驱逐和士开最坚决的高睿因不肯让步被杀。高睿一死，和士开重掌大权。

重新掌权并不代表万事无忧，缺少高湛保护的和士开经营起小团队。和士开拜后主高纬的奶妈陆令萱做干娘。北齐宫廷延续北魏传统，对皇帝奶妈非常尊重。北魏子贵母死的时代奶妈往往被尊为保太后。

陆令萱是个有手腕和眼光的宫女，非常讨胡太后宠爱，借机将儿子骆提婆带入宫中和高纬做玩伴。她看到高纬喜欢斛律皇后的侍女穆舍利，便收穆舍利为义女。穆姓乃鲜卑大族的姓氏，丈夫出身卑贱的陆令萱趁机让儿子骆提婆改姓穆。

大家读到这里会感觉记人名有些困难，没有办法，北齐时代一改孝文化传统，胡风盛行，人们多用鲜卑名，有些鲜卑方语也不易理解，比如称父亲为兄兄，亲生母亲为家家，乳母为姊姊，妻子为妹妹。后主高纬即呼陆令萱为“姊姊”。

陆令萱还有一个军官出身的干儿子高阿那肱，和士开一并收入小集团。算来算去，小团伙缺一位谋士，和士开想到瞎子祖斑。说起

来，祖珽因为弹劾和士开被逐出朝廷，关进地牢熏瞎了眼。但是，共同的利益让两位仇敌再度走到一起。祖珽想复出，和士开希望这位自比范增的老家伙助自己一臂之力。

祖珽的复出并未改变和士开的命运。从地方回到邺城担任吏部尚书的冯子琮唆使琅琊王高俨干掉了和士开，除掉和士开的计策设计得极其巧妙。

高俨是后主高纬的一母胞弟，平时瞧不惯和士开。这个小家伙比兄长有本事，敢做敢为，武成帝一度想更换太子，衡量了一下究竟未敢给北齐乱局再添一把柴。

高俨做的很绝，他知道凭自己的实力扳不倒和士开，玩了一手阴谋。冯子琮偷偷把弹劾处决和士开的奏章夹在其它一些不重要的文件中一同呈送。后主高纬根本不读那些多如牛毛的公文，大笔一挥只愿签名。

高俨拿到皇帝亲笔签名的处决令，交给禁军总管库狄伏连。有皇帝的签名不由库狄伏连不信，和士开人头落地。这一幕戏原本结束了，谁知高俨的部下企图借机拥立高俨为帝，强迫高俨逼宫。高俨虽然做事果断，毕竟年少，只有14岁，受部下鼓动，率三千军队以清君侧名义屯兵宫门。高俨想进宫，部将刘辟强害怕兵力不足，不让高俨进，献计诱骗和士开的同党陆令萱母子出宫。

兵变惊动诸王，没事儿画鹰玩的高孝衍和做猪肉大粪丸的高延宗也来看热闹，兰陵王高长恭没有来。高延宗见大家都站在宫门外，便问：“怎么不进去！”刘辟强回道：“兵少。”高延宗环顾周围的军队一呲牙：“孝昭皇帝昔日杀杨愔，只有八十人，今有数千甲兵，少在哪里？”

高俨等人害怕，后主高纬更害怕，入后宫见胡太后哭道：“有缘，复见家家；无缘，永别。”

机会不等人，犹豫丧失良机，邺山大战侥幸逃得一条性命的斛律

明月来了。邙山会战，高长恭的中军和段韶的左军所向披靡，斛律明月的右军被周军冲散，周将王雄舞矛纵马追赶斛律明月。斛律光身边只有一个小奴，箭壶内唯有一支箭。两人追了个马头接马尾，王雄大意了，自恃勇猛，不用矛去刺，想生擒活捉这位北齐名将。不想斛律明月回身弯弓一箭。斛律明月号称落雕都督，一丈左右的距离岂有射不准的道理。长箭正中王雄额头，王雄抱马回营死掉了。大意失掉的不仅仅是荆州，还有自个的性命。

斛律明月接到两家的邀请，后主请他，琅琊王也请他。斛律明月讨厌和士开，听到和士开死讯时拍手大笑道：“龙子所为，不同凡人。”帮谁？自然帮皇帝，同情高俨也不能帮，因为后主是他的女婿，而高俨和汉人走得比较近，冯子琮、刘辟强等人均是汉人。

斛律明月进宫见到皇帝安慰道：“小儿辈弄兵，交手即乱，只要陛下出马，自然都散了。”

后主高纬和斛律光率四百禁军出宫，双方隔桥对峙。后主高纬桥上一声喊，高俨那帮人果然散去一半。斛律明月孤身一人过桥抓住高俨的手道：“天子的弟弟杀一个人，有何可怕。”强行拉高俨过桥请罪。气急败坏的高纬用刀环猛敲高俨的脑袋，打得头破血流。斛律明月劝道：“琅琊王年少，肠肥脑满，行为轻率，长大就好了，陛下饶了他吧。”

一场闹剧收场，冯子琮等人被杀。纵有胡太后悉心保护，高俨最终还是遇害。令高纬痛下决心杀死亲弟弟的人不是絮絮叨叨的陆令萱，而是祖珽。祖珽只说了一句话：“周公诛管叔。”连周公那样的大圣人都杀弟弟，何况您呢。

斛律明月应该后悔帮助女婿，事过一年，后主高纬诛杀了解律明月一门老小，此事幕后黑手依然是祖珽。

和士开这种人其实并不可怕，他无非追逐权力，得饶人处且饶人，能不结怨就不结。祖珽不然，他有远大理想。有远大理想的人最可怕，比如希特勒，自认为理想正确，为了实现理想而不择手段，非

但不认为伤人可耻，反而认为那是上天的使命。

和士开死了，谁来保驾护航，高纬认为只有祖珽。没有祖珽，高纬不可能在父亲活着的时候当上皇帝。更重要的一条，祖珽双目失明，一个瞎子不会有篡位的野心。高纬看低了曾经的小偷、贪污犯，祖珽渴望流芳青史，在历史上留下浓浓一笔。

年青时代祖珽的座右铭为“丈夫一生不负身。”当人生色彩离他远去，看不清世界的祖珽想法改变。欲想流芳青史，唯有做那个时代轰轰烈烈的大事，有什么比使北齐国重新走上汉化道路更伟大的事业。出身汉人豪家，渴望一举扭转劣迹昭彰人生的祖珽开始最后一搏。

祖珽继承和士开的官职，侍中虽有权但不能独揽，祖珽将赌注押在陆令萱身上，如何让陆令萱亲近自己呢？正当祖珽绞尽脑汁，胡太后的一段丑闻给祖珽创造机会。

胡太后有一大毛病，好色，否则不会勾引和士开。魏晋南北朝时代，世俗以纵欲为尚，人情以放荡为快。上流社会流行物品五石散就是一种春药。高殷皇帝曾经问大臣许散愁有何过人之处？许散愁说：“散愁自少以来，不登变童之床，不入季女之室。”不玩男童、不搞少女就是优秀品德，可见当时的社会风气。胡太后不是寻常好色，好得厉害。《金瓶梅》中的潘金莲有句名言“养遍街日遍巷。”正好拿来形容胡太后。除与和士开等贵族私通之外，胡太后包养和尚，不是养一个，而是养一群。和尚不方便出入后宫，胡太后把和尚装扮成尼姑。

如果后主高纬不好色也就罢了，胡太后的马脚永远不会露。可惜高纬好色，男尼姑长得漂亮，高纬忍不住去调戏，往下一摸，好像是人妖，再往上一摸，原来是男人。

堂堂皇太后包养和尚，传出去多丢人。后主高纬一怒，胡太后只能与冷宫相伴。祖珽看到机会，趁机请后主立陆令萱为皇太后，大赞陆令萱乃女娲娘娘转世。投桃报李，陆令萱回赞祖珽乃国师，国宝。祖珽由此兼任尚书右仆射。

明月照长安

推行汉化最大的敌人即是斛律明月。斛律家族代表塞上鲜卑军人的利益，收拾杨愔集团，斛律金和明月父子出力不少。斛律氏出自高车的敕勒族，斛律金父子跟随高欢创业，高欢曾经告诫高澄：“你用的人多是汉儿，有说斛律金坏话的人不能信。”

高洋时代北齐皇家开始与斛律家族联姻，高洋的女儿义宁公主嫁给斛律金的孙子斛律武都；高演的儿子娶斛律金的孙女为太子妃；后主高纬娶斛律光的女儿为皇后。斛律家族“一门一皇后，二太子妃，三公主，尊宠当时莫比。”北齐历代皇帝对斛律家族极其尊重，高演皇帝允许斛律金乘车至宫殿台阶下车。高湛时代，有一次斛律金派人向皇帝进献食物，中书舍人李若听错了，对高湛说斛律金要亲自来。高湛赶紧走出昭阳殿等候，并派大臣驾羊车去宫外接着。不成想，左等不来右等不到，一回头李若也不见了。原来李若发现搞错，找地方躲起来了。高湛弄明白事情原委，大骂李若：“空头汉，该杀！”空头，脑袋空空，笨蛋的意思，李若是汉人，自然是空头汉。骂归骂，高湛也没把李若怎么招，看起来办错事之后赶紧藏起来避避领导的火气也是不错的选择。

身为国丈，官拜左丞相的咸阳王斛律明月更加权势熏天。后主高纬最害怕斛律明月。斛律明月闲庭信步般的平叛，将气焰嚣张的琅琊王高俨只手擒来的凌云豪气如恶梦般久久留在高纬的心头。皇帝的亲弟弟在斛律明月眼里不过平凡的小娃娃而已，假若换成自己呢，高纬越想越害怕。

后主高纬怕斛律明月到什么地步呢？斛律皇后生了一个女儿，后主高纬为了取悦斛律明月，竟然下诏说皇后生了男孩。一个被皇帝怕到如此地步的权臣离败亡还有多远呢。

盛极而衰，斛律金早有预感，曾告诫明月：“我虽然不读书，但我知道外戚梁冀等人的下场，都完蛋啦。女儿有宠，他人妒忌；女儿无宠，天子嫌弃。我们家的富贵靠战功和忠心得来，怎么能靠女儿呢！”

斛律明月听不进去，不懂韬光养晦，做事无所顾忌。有一次斛律明月率军队得胜还朝，朝廷下令部队就地解散，该回塞上的回塞上，该回地方的回地方。斛律光认为将士们尚未得到封赏，战前许诺的奖金没兑现。这么打发走了，将士们会说赏罚不明。斛律明月带兵非常注重赏罚，罚得狠，可以用“残暴”来形容，时常鞭打农民工。也有好处，赏得重，许下的奖赏必定兑现。不像某些领导，事前狗头羊头许下，事后两手一摊，承诺过吗？对不起，记不得了。

斛律明月一边写奏章催奖金，一边带军队往邺城进发。后主高纬害怕了，马上派使者拉着财物赏军。不想使者的人缘特别好，这个朋友送一场，那个朋友送一场，大家借机打打牙祭，公款吃喝，一连吃了好几天。使者的队伍一出城，和斛律明月的军队打了个照面。斛律明月的大营就扎在离邺城五里外的紫陌。后主高纬心里不是滋味，皇帝的命令不听，私自带兵来到京城，你到底想干什么！难道我不发奖金，你就造反不成。后主高纬再有意见也得忍耐，还要装出一副笑模样给斛律光升官。

斛律明月做事不小心，话也乱说。高洋时代，北周害怕齐军讨伐，守卫黄河，冬天凿开黄河的坚冰。后主时代，北齐与北周的军事态势颠倒过来，变成齐军凿冰。经历过已方占绝对军事优势的斛律明月对此非常不满，经常忧心忡忡道：“以前常有并吞关陇之志，而今唯知弹琵琶、玩狗、泡小妞。”斛律明月说谁呢？还能说谁，说皇帝呗。

斛律明月对祖珽极其不满。有一天斛律明月在办公室休息，帘子垂下来，人坐帘后。祖珽不知道斛律明月在，瞎子看不到，骑马从帘前过。斛律明月大怒，我堂堂国丈、亲王、大元帅，你算什么东西，小偷、囚徒和贪污犯，敢在老子跟前拽。气得斛律明月不休息了，起身入皇宫，刚刚走到宫门口就听到祖珽的演讲声。别人听来，那是大国师、大国宝的抑扬顿挫。斛律明月听来，纯粹拿腔作势，怎么听怎么别扭，骂道：“多事乞索之人又在搞什么阴谋诡计。”

这就是斛律明月的不对啦，人家祖珽是语言大师，精通四夷语言，什么汉语、鲜卑语、柔然语、突厥语，只要是语言，祖珽就会。

斛律明月并非嫉妒祖珽，两人政治观念相差悬殊。斛律明月曾对部下说过：“当年尚书令赵彦深执政时，军事上的事情还征求我们军队上的意见。瞎子用事以来根本不和我们军官们商议，我怕他误了国家的大事！”

两晋以来汉人门阀贵族瞧不起武人，重文轻武，祖珽有意恢复门阀贵族的政治秩序自然不想拿鲜卑武人当回事儿。两人交恶的重点在于谁指挥枪杆子的问题，汉人还是鲜卑人？

祖珽眼瞎心不盲，眼线向他汇报斛律明月的动向，说这位相王自从祖珽执政以来每夜抱膝叹息：“盲人用权，国必破矣。”

祖珽一咬牙，斛律明月必须除掉。想除掉斛律明月，难，难于上青天。

斛律家族如日中天，斛律明月手握兵权，兄弟斛律丰乐坐镇幽州抵挡突厥，女儿贵为皇后，公主满门。这样的家族绝非祖珽能够撼动。但是，只要你肯用心，世界上的事情看似困难，实际并不难。

机会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如同擦肩而过的别样女孩，如果你什么都不做，她便消失在人海。

邺城的小孩子们突然唱起“百升飞上天，明月照长安。高山不推自崩，榑木不扶自举”的歌谣。祖珽灵敏的耳朵第一个捕捉到信息。百升即一斛，高山即高氏；明月那不必说。这句歌谣显然告诉世人，斛律明月化龙上天，高齐政权垮台，斛律明月一统北方。

斛律明月谋反？祖珽笑了。是谁造的谣呢？此地无银三百两，歌谣撇清北周，自然是北周人搞的鬼。周人忌惮斛律明月的武功，施反间计倒也在情理之中。单凭这两句歌谣无法搞倒斛律明月。祖珽又教小孩子们唱了两句：“盲老公背上下大斧，饶舌老母不得语。”

盲老公自然是祖珽，祖珽为高齐王朝挨大斧头可谓忠心。饶舌老母当然指后主奶母陆令萱。死人不能说话，斛律明月想除掉的人不止祖珽，还有陆令萱。

祖珽清楚陆令萱母子与斛律明月的仇怨。穆提婆曾经向斛律光求婚，穆提婆晓得自己虽然富贵得宠，终究出身寒微，求斛律光的庶女为妻。斛律光断然拒绝，怎么能瞧得上这个小人呢。后主赐给穆提婆晋阳田产，又被斛律光否决。养军马的牧场岂能做良田。两家的梁子结上，且结得很深。

听着小孩子们为了两块糖卖力唱着他们根本不懂的歌谣，祖珽嘿冷笑，斛律家族的好日子到头了。

果然，当祖珽的人将歌谣上奏后主，陆令萱抢先动手，说斛律明月尾大难除，必然造反。后主高纬询问祖珽，祖珽自然附合歌谣。

杀斛律明月不是小事。高纬反应迟钝，从小口吃，性格懦弱，与南朝皇帝萧宝卷性情相仿，有自卑心理，不喜欢大臣见他，包括宰相奏事都不能抬头，瞎子祖珽受宠也就不难理解。一个犹豫自卑的人如何下得去手杀斛律明月。毕竟斛律明月战功卓著，高家有三位公主嫁入斛律家族，斛律家族有三个女儿嫁到高家，斛律明月的女儿是自己的结发妻子。

后主高纬犹豫不决，接连征求好几位亲信重臣的意见，有人说可行，有人说不可行。大臣何洪珍提醒后主，这种事情不信则罢了，反复怀疑人家，传出去要坏事。高纬仍然拿不定主意。

祖珽有最后一道杀手锏，斛律明月的参军封士让。斛律明月有没有造反的企图，做为斛律明月身边的亲信封士让心知肚明。祖珽一句话抹去封士让的良心：“你是汉人。”

汉贼不两立，这里的贼就是鲜卑人。勿忘记国史之狱，勿忘记河阴落日，勿忘记杨愔惨案。出身河北汉人豪族的封士让决然上表揭发斛律明月：斛律光上次率军队逼近京城就想造反，不料被人撞见，阴谋不得不终止。斛律光府内私藏弓弩和铠甲，僮仆奴婢数以千计，叛乱时足以组成一支大军。他与弟弟幽州刺史斛律丰乐、长子兖州刺史斛律武都秘密往来，图谋不轨。

别人的话可以不信，封士让的话不可不信。你信不信，反正我信了。后主高纬有所得的叹息道：“人心灵验，上一次我怀疑他谋反，果然如此。”

谋反就抓，后主高纬不敢抓，怕禁军打不过斛律明月，找祖珽想办法。祖珽一笑，此事极容易搞定，一夫之力耳。陛下赐斛律明月一匹骏马，告诉他明天骑此马一同去东山游玩。斛律明月必定前来谢恩，杀掉即可。

果然如瞎子所料，斛律明月进宫谢恩，侍从引他去凉风堂。斛律明月刚刚踏入大殿，背后有人向他扑来。毫无准备的斛律明月挨了重重一击，却硬生生挺住，扭头看去，竟然是北齐国赫赫有名的冷血杀手刘桃枝。

斛律明月心一沉，刘桃枝向自己出手，证明这是皇帝的意思。这个杀手从高欢到高纬，服侍高氏主子七朝，专杀皇族大臣，高浚、高涣、高归彦、高睿、高俨均死于此人之手。父亲没有说错，一个家族最鼎盛的时候就是没落的开始，一个人最风光的时候也是最危险的时刻。

斛律明月毕竟是斛律明月。死亡对出生入死的战士们来说太寻常不过，然而他们许多人未能马革裹尸战死疆场，往往死在自己人手里。人总要死的，死在哪里都是一样，只要无愧人生。斛律明月冲这位杀人机器淡淡一笑：“刘桃枝，你这种事儿干得太多并不好，我不负国家。”

刘桃枝杀了许多人，均是一击得手，这是生平第一次一招未能制服对手，落雕都督名不虚传。他与斛律明月几乎同时出道，均参与了韩陵山生死大战。为了杀人，刘桃枝日日习武，功夫从未落下，而这位享受荣华富贵的国丈的武功竟然宛如当初。刘桃枝已然习惯服从，他杀过的人中有三位皇子，他们比斛律明月尊贵得多，一样做了刀下鬼。刘桃枝一努嘴，另外三名大力士一起出手，用弓弦勒住斛律明月的脖子，硬生生将北齐一代名将活活勒死。

宋有风波亭，齐有凉风堂。宋有岳飞，齐有斛律明月。

冤枉么？

二千石郎邢祖信奉命查抄斛律光的府第，祖珽在尚书省办公室询问查抄所得物品，当然指用于造反的武器。邢祖信道：“十五张弓，一百支箭，七把刀，朝廷赏赐的长矛两杆。”祖珽厉声道：“还有呢？”邢祖信回道：“二十捆枣木棍。用来责罚下人的。府中奴仆和他人斗殴，不问是非曲直，先打一百棍。”

这些兵器能造反吗？不够装备一个加强排。祖珽沉默良久，他未料到斛律明月府中武器会如此之少。半晌，祖珽轻声道：“朝廷已判重刑，郎中不宜为他洗雪。”事后，邢祖信的好友责怪他太耿直，多说几条枪能怎么了，反正人已经死了。邢祖信慨叹道：“好宰相尚且被杀，我何顾惜余生！”

为国尽忠而死，冤枉！据说凉风堂的血怎么擦也擦不干净。周武帝宇文邕大赦天下，后来攻灭北齐进入都城时感叹道：“斛律明月若在，朕岂能到邺城来？”实施反间计的韦孝宽也为传奇人生增添了一段故事。

悲风掠过，万物同哀。

斛律明月和岳飞比起为人民利益而献身的革命者来说微不足道。为人民而死的人才是最伟大的人。如果那些地下的革命者看到今日之中国会做何感想？是喜是悲，是欣慰还是痛苦呢？

朝廷杀斛律丰乐的使者抵达幽州。曾经击退突厥十余万大军的斛律丰乐手下的将士立即发现可疑之处，向刺史骠骑大将军、荆山王斛律丰乐报告，来人外穿衣袍，内衬铠甲，马身有汗，应当关闭城门。斛律丰乐摇头道：“皇上派来的使者岂能拒之门外。”

斛律丰乐出城迎接朝廷使者被当即拿下，斛律丰乐临刑叹息道：“富贵如此，女为皇后，公主满家，常使三百兵，何得不败！”斛律家族的男儿多被诛杀，唯独留下斛律明月的小儿子斛律钟，隋朝开

皇年间死于车骑将军任上。

斛律明月死了，下一个轮到谁？高长恭，我们的兰陵王。高长恭的死与祖珽也有关系。高长恭虽然洁身自好，不问政事，还是被卷入到汉人与鲜卑人的争斗中去。这一次鲜卑人高长恭被当做汉化支持者杀害了。

失去段韶和斛律明月的鲜卑军人只剩下一个领袖级的人物高长恭。斛律光被杀的两个个月后，高长恭官拜大司马，高孝珩官拜大将军，高延宗官拜大司徒。他们哥仨之所以同时受到重用，因为他们是高澄的儿子，高澄倾向汉人。祖珽希望借助他们的支持全面复兴汉化。

瞎子祖珽得到梦寐以求的官职领军将军，大体相当于国防部长，北齐历史上汉人不能做领军将军，另一位执政高元海对后主高纬道：“祖珽汉人，两目又盲，岂可做领军，况且祖珽与高孝珩走的很近。”此时祖珽有陆令萱支持，高元海鸡蛋碰石头，状没告下来，人发往外地任地方官去了。

后主高纬非常宠信祖珽，祖珽进宫，必派人扶持，两人常常坐在一床榻上讨论国事。至此，祖珽正式执掌北齐国军政大权。一个瞎子做宰相不能不说是中国历史一段传奇。

汉人再度得势，封孝琰、崔季舒、李德林、颜之推纷纷受到重用，封孝琰当众夸奖祖珽：“公是衣冠宰相，与其他人不同。”

祖珽的所作所为势必侵犯鲜卑人的利益，尤其他想实施魏晋老一套的九品中正制选官制度，甚至想清理后主高纬身边的太监宠臣时，陆令萱翻脸了。高纬少年时代的玩伴韩长鸾经常当众大骂汉官：“狗汉大不可耐，唯须杀却。”

汉人和鲜卑人再次火拼如箭在弦。

清觞满杯酌

这一次仍然是祖珽先出手。瞎子的方案依然完美。目标明确，搞倒陆令萱。手法，内外结合，从枕头风吹起。

斛律明月被杀，斛律皇后出家为尼，皇后位子成为朝野上下瞩目的焦点。后主高纬好色，最喜欢斛律皇后的婢女穆黄花。穆黄花身世离奇，黄花是她的小名。南北朝时代佛教盛行，人们常常以佛教用语做为人的名字，她的大名叫舍利。穆黄花也不姓穆，姓什么不知道，据说找不到父亲。父亲肯定有，只是没人承认而已。她的母亲轻霄原本是穆子伦的婢女，后来又转到宋钦道家里，来到宋家仍然做丫环。有其女有其母，轻霄长得必然很漂亮。

中国古代婢女不如马，美妾不如骏马。古人往往以女人换马以示豪气，包括苏东坡先生也有过此类的逸事。苏东坡去黄州时曾准备将一名叫做春娘的婢女换白马。春娘当时做了一首诗：“为人莫作妇人身，百年苦乐由他人。今日始知人贱畜，胸中怨恨向谁伸。”性情刚烈的春娘不愿将自己等同于动物自杀了。人们很难相信大诗人苏东坡先生竟然也做蔑视女权的事情，尤其那些迷恋苏轼诗词的女粉丝，这件事只能当做传说啦。

“千金骏马换小妾，笑坐雕鞍歌落梅。”古人就是愚昧，岂可如此轻色。“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女人过生日要送玛莎拉蒂，给古人上一课，愧煞东坡、曹植、李白也。

轻霄等价交换到宋府，一不小心怀孕生下黄花，宋钦道拒不承认做过此事。他不承认亲生女儿有苦衷，宋家乃汉人门阀，南北朝大家族女人当家，女人说了算自然嫉妒。宋妻见老公迷上狐狸精，拿来烙铁在轻霄漂亮的脸蛋烙上“宋”字。美人容颜尽毁。老公，没欲望了吧？

宋家不承认没用，事实摆在哪里，大家都认为黄花是宋家的女儿，苦于宋家不认，黄花的姓氏没有着落。

佛家讲因果，有因果自然有报应，上天替苦命的轻霄母女鸣不平。宋钦道做为杨愔案主犯之一，宋家满门抄斩，好在王晞说情，只

杀宋钦道一房，宋钦道的孩子别管多大全部杀掉。因祸得福，轻霄母子逃过一劫，小黄花沦为宫奴，伺候斛律皇后。

小黄花聪慧伶俐，又有几分姿色，很快获得后主高纬的欢心。北齐宫廷沿续北魏国传统设立女官，黄花官拜大监，大监与女侍中同属正二品，宫中称黄花为“舍利大监”。

后主的奶妈女侍中陆令萱一瞧，小女子有前途，像我，干脆做我的女儿吧。黄花求之不得，两下一拍即和。陆令萱赶紧让后主收了黄花，开脸做妃子，荣升弘德夫人，黄花苦尽甘来。

身为北齐国夫人，出身不能太低贱。陆令萱一琢磨，宋家是汉人，至今未翻身。黄花母亲轻霄原来服侍的主子穆子伦是鲜卑人，穆姓乃鲜卑大姓，国姓之一，干脆姓穆，又成穆子伦的女儿啦。

穆黄花还真走运，不久为后主生下皇子高恒。斛律皇后挺开心，毕竟穆黄花从自己屋里走出去的。穆黄花会来事儿，将儿子高恒交给斛律皇后养。不交也不行，斛律家族势力多大。

世上的事情真有趣，盘根错节、威势熏天的斛律家族倒了，一夜轰塌。机会又到穆黄花眼前。

穆黄花有望做皇后，偏偏大国宝祖珽不想让穆黄花做皇后，因为穆黄花和陆令萱走得太近，而陆令萱是祖珽实现人生抱负最后的障碍。斛律皇后出家，陆令萱果然请后主立穆黄花为皇后，祖珽则推荐了胡太后的侄女胡昭仪。胡昭仪宫中排位列穆黄花之前，包养和尚名声扫地的胡太后知道自己说话份量不足，亲自来求陆令萱。

胡昭仪正蒙后主宠爱，据说后主用珍珠为胡昭仪做了一条裙裤，用光北齐国库的珍珠。陆令萱见胡昭仪得宠，无奈退让一步，同意胡昭仪递补皇后。

祖珽赢得先手，步步紧逼，拉拢重用胡皇后兄弟。陆令萱也是政坛老手，岂瞧不出门道，费尽心机想打掉瞎子伸进后宫的这一只手。陆令萱在后主高纬耳边吹风：“穆黄花的儿子高恒贵为皇太子，他的母

亲怎能不是皇后？”

陆令萱抓住高纬好色的弱点。用世间最华丽的服饰打扮穆黄花，让她坐在精美的宝帐里，枕席用器和玩赏物品无不珍贵奇特，整个大殿珠光宝气，金璧辉煌。超华丽的布景和服装以及道具，呈现出一派好莱坞大片的效果。

宫女们尖叫着向皇帝汇报，“天女来了，天女下凡啦！”后主高纬非常好奇，急忙跑来找：“天女在哪儿？”等高纬步入华丽的殿堂，看到帐中美女，呆得目瞪口呆，馋得垂涎三尺。陆令萱一边拍手感叹：“哎呀，果然是神仙。如此人物不做皇后，谁人做得！”

电影演完，穆黄花皇后当上了，不过高纬并非不念旧情之人，穆黄花只是右皇后，胡氏是左皇后，左右双皇后，谁也不吃亏。

陆令萱不满意，费了这么大劲，搞了这么大的动静，成本如此之高，才弄了个右皇后。鲜卑人以左为尊，忙活半天还是老二呀。陆令萱又想出一条坏主意，跑到胡太后跟前一副义愤填膺的神态，愤愤道：“谁家的亲侄女，竟然说这种话！”胡太后一瞧，忙问：“谁把你气成这样子，都发抖啦。”

陆令萱不说。她越不说胡太后越想听。陆令萱装出一副无奈的样子道：“哎！胡皇后说呀，太后的行为太过份了，咱们可不能学。”胡太后勃然大怒，我把你弄进宫来做皇后，享尽荣华富贵，你不知恩图报，反倒背地里说我坏话。东窗事发的胡太后本来就挺压抑，一下子发作了，派人把胡皇后叫来，不问青红皂白，三下五除二将侄女青丝剃尽，打发回家去了。

胡太后毁掉自家宝贝，胡皇后的兄弟们受到牵连纷纷任职地方。祖珽见势不妙，发起最后一击，指使同党上书弹劾大臣王子冲，弹劾王子冲不是目的，由王子冲案牵连到穆提婆，由穆提婆揪出陆令萱。

双方彻底撕破脸面，陆令萱的党羽纷纷向祖珽发难。搞得后主高纬莫名其妙，以前你们不都穿一条腿裤子吗，都是朕的忠臣。大国

宝、大国师不都从你嘴里夸出来的，怎么现在乱了套。陆令萱跪拜解释：“老婢该死，以前和士开说祖珽博学多才，是个大好人，我就相信了，把他推荐给陛下。现在看来，我错了，知人知面不知心，祖珽是个十足的大奸臣。”

大奸臣？后主高纬不信，派韩长鸾去查。韩长鸾很快搞到证据，祖珽伪造皇帝的诏书。高纬不能杀祖珽，上过祖珽的套。想当初两人相好的时候，国宝提出无论将来他做什么错事，只要不谋反就不能杀。高纬立过誓，不好反悔，只能降官，发往北徐州担任刺史。

祖珽不走，非要见皇帝。韩长鸾对祖珽意见很大，哪能让他见皇帝。后主心软，瞎子能言善辩，说不准改变态度。祖珽坐在地上放赖，韩长鸾令人拖将出去。北齐王朝汉化的希望泡沫随着祖珽离开邺城再次破灭。

祖珽来到北徐州正遇陈军北伐，穆提婆等人拒绝派兵支援，在他们看来，祖珽死了最好，死不了做俘虏也不错。谁知祖珽摆出空城计惊散敌军。吓跑的陈军听说北徐州刺史是个瞎子，又杀了个回马枪。祖珽亲自出马迎敌。两军交锋，陈军将士见祖珽跨马弯弓，闻声放箭，箭不虚发，心中十分害怕这个老怪物。两军交锋十多天，陈军撤回而走，惹不起躲得起。

祖珽死了，死在北徐州刺史任上。回顾此人的一生，只能用诡异两个字来形容。此人足以代表那个时代，诡异的南北朝。

人谁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祖珽从小偷到宰相的一生完美诠释这句话。他有如一艘孤单小船穿行于鲜卑化的巨型舰群，完美一击，捍卫汉化豪族最后一丝尊严。这一击代价惨重，自毁长城，直接导致北齐亡国。然而，亡国与亡天下孰轻孰重，相信天下士人心中自然有杆称。

公元573年春夏之交，十万陈军在南朝名将吴明彻统率下大举北伐。北伐军席卷江淮。高长恭实在不想再去打仗了，叹息道：“我去年面肿，今年为什么没生病呀。”从此，高长恭有病不治。高长恭的体质

实在太健康，等了很久竟然没有病。病需要等么？司马懿告诉过我们，人随时随地都可以生病。

祖珽罢相，高长恭听到死神的脚步。祖珽与二哥高孝珩交往过密，而今祖珽败了，他们哥仁势必受到牵连，谁会倒霉呢？当然是高长恭。二哥装悠闲，五弟装残暴，只有他战功卓著，深得人心。只是高长恭没有想到生命的终结竟然如此匆匆。

一杯毒酒，御赐的毒酒。

面对早已预知的结局，高长恭对妻子郑氏叹息道：“我一腔忠心，何曾辜负上天，为什么落得毒死的下场？”

个中答案不难理解，只是高长恭未能静下心来想一想，他的祖母娄昭君给出过答案：“忠而获罪。”

有一种罪叫做忠。太忠心了所以有罪。大象无形，大音希声，大奸似忠，那么大忠也似奸。

郑氏哭泣道：“何不求见天颜？”

高长恭淡淡道：“天颜何由可见。”

为什么见不到，因为不想见。清纯男儿高长恭不曾想到人类生存下去的伎俩很多，像祖珽那般结交小人，两面三刀，泼皮耍赖；像二哥那般明哲保身、韬光养晦；像五弟那般假痴不颠、粗中有细。他不会，也学不来，既不懂如何做贪官，也不知道该如何生病。

高长恭不想去改变命运，他的性格也无力改变命运，只能饮下那杯毒酒，留下遗嘱：“借据烧了吧，欠的钱不要了。”

高长恭最美之处，不是容颜，亦非铁面，而是他那颗清纯无瑕善良的心。

高长恭死后，王妃郑氏心灰意冷，将高长恭平时佩带的颈珠施舍给佛寺。广宁王高孝珩得知后让郑氏赎回。高延宗给四嫂写了一封亲

笔信，一边写一边流泪，泪满信笺。高长恭两年后就平反了，谥号忠武王，因为北齐王朝到了最后的时刻。

斛律明月，高长恭先后死去，后主高纬再也忆不起有谁能威胁到他的宝座。然而陈朝与北周的大军却如潮水般涌来。

陈文帝陈蒨在位八年，击败割据长江中游的王琳是他最得意的事情。芜湖水战，野猪舰队惨败，王琳逃亡北齐国。陈军占领除荆襄和西川之外的梁朝原有领土，南朝最弱小的陈朝终于透了一口长气，活下来了。陈文帝死后，太子陈伯宗继位。皇叔陈顼赐死文帝的红颜知己韩子高，扫清文帝嫡系，废掉陈伯宗，自立为帝，是为陈宣帝。北周北齐互相掐架，齐后主不断自折臂膀，陈宣帝看到收复江淮的希望，十万陈军越过长江北进。

北齐完全能挡住陈军前进的步伐，他们有一个了解江南，了解陈军的降将帅哥王琳。元老赵彦深与穆提婆、韩长鸾、高阿那肱等人争了十天，希望朝廷委派王琳全权负责淮南地区的军事。穆提婆等人怎么肯把军权交给汉人，而且是南来的汉人。提议最终被否决，朝廷决定派鲜卑人尉破胡与王琳共同领军，并派了一个西域大力士做前锋。赵彦深泪流满面，呜咽不止，叹息道：“国家到这种地步，还有什么好说的！”

败了。尉破胡不听王琳建议，轻敌冒进，吃了大败仗，陈军大将萧摩诃杯酒斩杀西域大力士。尉破胡逃跑，王琳退守寿阳，十余万陈军将寿阳团团包围。

敌军压境，国难当头，鲜卑人与汉人的争斗非但未停止反而愈演愈烈。后主高纬赶走祖珽，朝廷军政大权全部掌握在鲜卑人手里引起汉官们的极大不满。那位打过东魏孝静皇帝三拳的老臣崔季舒与张雕等汉官联名反对后主高纬去晋阳。他们开出的理由堂堂正正：“寿阳激战正酣，此时陛下北上会给敌人透露错误的信息，认为我们害怕他们。”

晋阳是鲜卑人的老巢，历代北齐君主视晋阳为陪都，来来往往自

是寻常。此事根本用不着联名上书，联名上书用意在于告诉大家：我们汉人很团结。

崔季舒等人以为这样做足以压一压鲜卑人的嚣张气焰，可惜他们小瞧了韩长鸾的凶狠，看低了后主高纬的糊涂指数。

韩长鸾，从名字上看是汉人，血管里也流着汉人的血液。其实他是标准的鲜卑人，所谓六镇子弟、九州勋人，根红苗正的怀朔帮后代。汉官们联名上表刺激了他那颗狂暴的心。韩长鸾从一开始就反对杀斛律明月，报复的机会来了。他对后主说：“汉官们联名上表威逼陛下，未必不想造反，必须把他们全部杀掉。”

后主高纬没有选择，只能依靠鲜卑人，既然祖珽是大奸臣，提拔的人当然也是大奸臣。后主下令，凡签过名字的人一律斩首。汉官崔季舒、张雕、封孝琰、刘逖、裴泽、郭遵等人在含章殿同日遇害。

又一起惨案，深深震撼北齐国汉人们的心灵，救援寿阳的数十万大军各怀鬼胎，坐视寿阳失陷。纵横江南的帅哥王琳被吴明彻斩杀，陈军中的王琳旧部失声痛苦，声震如雷。王琳一直打着萧梁王朝的旗号，他的死去意味着陈朝的江山又巩固了许多。

寿阳沦陷的消息传到北齐朝廷，穆提婆和韩长鸾正在赌博，玩得兴起，闻讯神色不变，继续掷骰子，一边玩一边说：“本来是人家的东西，随他拿走好啦！”两人说得没错，北魏孝文帝时代淮南还是南朝的，收了这么多年税，也该归还人家。穆提婆和前苏联的戈尔巴乔夫比较相像。如果俄罗斯继续出这样的人才就好啦，库页岛、海参崴、贝加尔湖统统还回来。千年出一圣人，像穆提婆这般人才也不是年年有的。

后主高纬忧心忡忡，祖辈留下的土地说丢就丢吗？穆提婆连忙劝慰道：“陛下多虑，假使国家将黄河以南的土地全部丢失，剩下的国土仍然比龟兹国大许多。陛下您知道人生一世什么最重要么？”穆提婆自问自答道：“快乐！时间最珍贵，可怜人生短暂，抓紧时间玩，及时行乐犹恐年华虚度，怎么能再去忧愁呢！”

这就是著名无愁理论，无愁论适用于一切富二代、官二代。钱多得花不了不及时行乐干嘛。忧愁是一天，快乐也是一天，选哪个？

当然选后者。穆提婆的无愁论没有什么不对，但它不适合皇帝职业。皇帝是非常危险的职业，超过矿工、消防员和战地记者。细数中国历史上被杀死、毒死，或者用其它手段弄死的皇帝，死亡比例相当高。亡国，大臣们可以投降继续享受快乐生活。皇帝可以吗？有后主刘禅好运气的皇帝实在不多。

高纬欣然接受穆提婆的无愁论，不再为战事忧虑，不再为政事烦心，日日玩，夜夜玩，扮乞丐玩，扮将军玩，只要是好玩的东西都要玩上一把。玩乐时需有音乐伴奏，高纬亲自谱写《无愁曲》弹奏。

高纬有音乐天赋，痴迷于乐曲。高纬时代的北齐，弹琵琶是富贵的终南捷径。男琵琶演奏家封王，女琵琶演奏家做妃子。高纬的后宫汇集一大批音乐人，曹昭仪，琵琶国手；毛夫人，古筝国手；李夫人，五弦国手；彭夫人，乐妓。《无愁曲》据说有一百多种版本，都是宫里音乐人唱和的。从此，高纬另外有了一个浑号-无愁天子。

穆黄花皇后不擅长弹琵琶，陪后主饮酒，握槊投壶、曲水流觞。“黄花势欲落，清觞满杯酌。”穆黄花着实受宠了一阵。穆黄花上位靠包装，包装的效果只能流行于一时，不能长久。人不可能总生活在好莱坞的大片里，妆不可能永远不卸。时间一长，后主高纬不再喜欢俊俏妩媚而无内涵的穆黄花。什么是内涵，在高纬眼里只有音乐。

眼见失宠，穆黄花为拴住后主的心将自己的婢女冯小怜包装献出来。冯小怜狡黠聪明不亚于主子，难得的是她对上后主高纬的胃口，会弹琵琶，能歌善舞。高纬一见钟情，拜冯小怜为淑妃。我已有爱，诸魔勿扰。两位有情人坐则同席，出则并马，对天盟誓生死一处。爱情的魔力如此伟大，穆黄花傻了眼，远远超出她的想象。

可惜，时光短暂，幸福来得晚了。周武帝宇文邕打扰了两位徜徉于爱情魔法中的恋人。

第十七章 武皇帝与后主

周武帝宇文邕做皇帝十二年了，十二个春秋一晃而过。皇帝还是傀儡，宇文护还是权臣，一切都没有变。一件平凡的不能再平凡的事情，一件普通的不能再普通的事情改变了北朝的历史。

禁酒令

一次散朝，宇文邕对宇文护道：“太后上了年纪喜欢喝酒，我劝了好多次总也劝不听，兄长何不劝劝。”随手从怀中取出一卷《酒诰》递了过去。

周公老人家写的禁酒令，当朝大执政官亲自讲读，这一回老太太应该戒了吧。叱奴太后端坐床榻耳听宇文护手持书卷抑扬顿挫念着那些生僻的文字，几乎快睡着。她不懂，听这个真可以戒酒么？

百花盛开，轻风习习，太后寝宫含仁殿春意倦倦，旁边侍立的宫女们生出倦意，碍着太后、皇帝和执政王都在，强打十二分精神。正值耳顺之年的宇文护宣讲周公的戒酒令，不能落座。宇文邕依然手持玉珽拱手侍立于宇文护左侧身后。十二年间，这一幕家人和睦的温情场景时常出现。终究上了年纪，宇文护朗读得迷迷糊糊。

美玉手板散发幽冷的光，宇文邕眼角瞄向宇文护的后脑，忽然间紧紧握住玉手板，呼地扬起手，狠狠向宇文护的后脑勺砸去。宇文护应声倒地。宫女们发出一片轻呼声。宇文邕示意太监何泉取御刀斩杀宇文护，惊慌失措的小太监在宫女们的尖叫声中提刀连砍数刀，见血不毙命。眼见宇文护悠悠醒来，事先藏在殿内的宇文邕一母胞弟宇文直跃将出来，一刀剁掉宇文护的人头。

手握天下兵权，府第卫士超过禁军，亲信大臣遍布朝野地方，一生杀害三个皇帝的屠龙高手就这么简单地失去生命，而他尚在梦中。

叱奴太后心惊肉跳，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她一直认为儿子懦弱，直至看到血腥的一幕，惊呆了，难道宇文家只能骨肉杀戮么。想当年，宇文泰征战关中，宇文护照顾家中一门女眷小孩，其乐融融，那种情景永远不在啦，唉！全是冲天冠惹的祸。

宇文护死了，他的儿子们和党羽们在劫难逃，这些手握重兵毫不知情的柱国或大将军们一个个被召入皇宫，进一个杀一个，进一对杀一双，杀完为止。宇文护十八年苦心经营的堡垒瞬间崩塌。

中国人喜欢后发制人，讲究“忍”，“忍”字经常被某些人用做中堂。然而真正懂得忍字真谛的人却不多。宇文邕告诉我们什么才是“忍”。十二年如一日只为短短的一秒钟。

开创宇文家族大业的宇文泰被谥为文皇帝，而宇文邕则被谥为武皇帝，庙号高祖。这位北周国高祖皇帝的杀术当真天下一绝。

宇文邕暗杀权臣宇文护，独揽大权，见陈军轻而易举夺取北齐江淮土地，心里很不是滋味。北周常年与北齐交战，从来没有取得这么辉煌的战果。如今北齐两面受敌，机会来了，宇文邕集结十八万军队，兵分六路杀向河南。

战局进展令宇文邕大失所望，周军接连攻占北齐三十余座城池，却在洛阳城下碰了钉子。北周与北齐从高欢时代起在洛阳、邙山及黄河浮桥一带进行大会战。北齐城防修得异常坚固。周军打了大半个月仅仅攻下黄河南端桥头堡，洛阳以及黄河防线仍然巍然不动，北齐的援军也抵达黄河北岸。宇文邕生气上火病倒了。周军撤退，大张旗鼓而来，垂头丧气而还。

宇文邕是个不达目的不罢休的人，他能坚忍十二年杀掉权臣，一次失利怎能消弥雄心。第二年，公元576年，宇文邕再度集结大军挥师东征，这一次周军进入山西，直指晋州治所平阳，意图攻占高氏北齐的老巢晋阳。这一招北周十二年前用过。这是一招险棋，优秀军事家宇文泰从来不肯用的险棋。

平阳在今山西临汾，距离晋阳五百里。北齐精锐骑兵均在晋阳，骑兵用不了三天即可到达，而且不必采用急行军速度。十天左右的时时间攻取一座坚城绝无可能。故而宇文泰从来不从山西进攻东魏国，每每选择河南，筑城玉壁不过采取守势而已。北周国唯一一次主攻山西的战役是靠突厥骑兵从北方进攻晋阳牵制齐军主力配合实施的。

但是，北齐国打造的河洛防线固若金汤，宇文邕别无选择，只能出奇制胜，碰一碰运气。攻打平阳，除了少数大臣之外大部分将领持不同意见，不愿意去。第一胜算不足，第二去年刚刚失利，元气尚未恢复。宇文邕做事果断，谁不服军法从事。

北周六军再次出动，宇文邕针对晋阳援军做了详细军事部署，主力部队攻打平阳，齐王宇文宪领兵二万驻守雀鼠谷，陈王宇文纯率兵二万驻守千里径，郑公达奚震率一万步骑守卫统军川，大将军韩明率六千人马保卫齐子岭，尹升率五千人马守鼓钟镇，辛韶率五千人马守蒲津关，宇文盛率一万步骑驻扎汾水关。宇文邕的战略意图显而易见，诸将拒险守关，以逸待劳阻击北齐援军，掩护主力攻下平阳。分派兵力占据战略交通线，做到进可守，退可逃。

宇文邕的战略计划非常保守，北周仍然十分恐惧被突厥人称之为“眼中有铁”的北齐鲜卑铁骑。西魏北周与东魏北齐的军事较量输多赢少，北周建国以来大规模军事冲突更是三战三负。然而，今非昔比，昔日狂扁北周军的段韶和斛律明月不在了。周军包围平阳城。这里原来是斛律明月的防区，城防依旧，人无踪迹。幸亏不在，如果斛律光真如天边明月常在的话，宇文邕岂不惨了。

令周武帝宇文邕大呼侥幸的是，北齐大军赶到之日正是周军破城之时。后主高纬反应不可谓不快，周军十月初四发兵，十八日兵围平阳，高纬指挥大军二十八日赶到，很遗憾，二十八日凌晨城破。北齐边将发现敌军，判断敌情需要一定的时间，后主高纬仅仅来晚几个小时，而这几个小时恰恰成就一首诗。“巧笑知堪敌万几，倾城最在著戎衣。晋阳已陷休回顾，更请君王猎一围。”

美人如玉

李商隐诗中的晋阳实为晋州，即平阳。北周军攻入北齐国境时后主高纬正与冯小怜在天池狩猎，冯淑妃跨马弯弓，英姿飒飒，女人穿军装别有一番倾国风采。

皇帝外出打猎游玩，右丞相高阿那肱在晋阳代理政务，晋州急报首先送到他手里。论武功，高阿那肱打契丹、柔然、突厥有战功，算一号人物；讲政治就差远了，不读书、不懂历史，不会权谋，还不如和士开。他升到右丞相的位置全靠一颗平常心。不轻易生气，不轻易发火，不乱讲话，不揭人家的短，不搞人家的隐私，不说别人坏话，不卖官，凭资历升迁，朝廷中的不倒翁，同事们心目中的老好人。所以人家干到司徒公、右丞相、录尚书事，兼并州刺史。这种人表面上去憨厚老实，实际未必没有心计，这叫做大智若愚，厚黑学的最高境界，请看高阿那肱的表现。

高阿那肱拿到告急文书一看，没当回事儿，北周与北齐边境经常交兵打仗，习以为常，周军发动大规模军事行动总是走河南不走山西这一路。高阿那肱文书一扔，喝茶去了，不等他泡好茶，第二封告急文书又到。从早晨到中午，驿马三至，送了三封急件。高阿那肱不疾不徐道：“皇帝正玩得开心，边境小打小闹乃是常事儿，不值得惊动圣驾。”我不能因为这点小事在皇帝心目中留下不良印象。不成想，傍晚时分第四名信使赶到，只说了四个字：“平阳已陷。”

平阳丢了？高阿那肱跳了起来，平阳城防坚固，有八千军队怎么可能说丢就丢。高阿那肱赶紧进山找皇帝。

平阳丢没丢呢？当然没丢。后主高纬十一日去打猎，十八日返回晋阳，十八日那天周军才包围平阳城。所谓平阳已陷是边将们一贯的夸张手法，就怕皇帝不急，说丢了该着急了吧。

后主着急了，冯小怜不急，“更请君王猎一围。”再玩一把吧。我们斗地主、打麻将、下棋不都常说最后一把嘛。当时冯小怜不是说猎一围，而是说再杀一围。不吉利，后主叫高纬，你杀一围算怎么回事！这话也就冯小怜说，别人说的话，那是谋反罪证。

冯小怜玩兴正浓，后主高纬不忍心坏了情人的好心情，杀一围就杀一围罢。

两人并马穿行湖泊山林之间。暮色欲沉，天池水渐渐变成深蓝色，天湖连成一片。举目望去，黄叶纷飞，树木萧瑟，江山寥廓。

“真美。真快乐。”冯小怜说。

后主叹了口气，“随我去平阳。”

“为什么？那里多危险。”冯小怜奇怪，战场不是女人的舞台。

“去平阳可以做皇后。”

“你是天子，做皇后不过一句话而已。”

“错了，天子有些事说了并不算。你无高贵的出身，人们不认可。立下战功就不同了，我要让将士们看到你在战场上的英姿，让臣民们欢迎你入城。”平日一说话就脸红，而今流利说出这么多话，后主高纬有些疑惑。在冯小怜的身边，他能生出一股男子汉的豪气，必须让心爱的女人获得世上最尊贵的东西。

“如同高长恭？”冯小怜想到那首雄浑欢悦的兰陵王入阵曲。

“我不需要兰陵王，我需要冯皇后。”

鲜卑人的王国不同于汉人的国度，鲜卑人崇尚勇武，汉人喜欢文治，故而鲜卑君主每逢大战均亲自上阵，汉人嗣君很少御驾亲征。北魏皇帝拓跋珪十六岁复国，拓跋嗣攻占河南，拓跋焘戎马一生，拓跋濬和拓跋弘出塞击柔然，元宏两下江淮，病死军中。汉化之后北魏皇帝们就不肯亲自参加战斗。北齐王朝历代君主，除高殷和高演称帝时间短暂未发生大的战争，高欢、高澄、高洋、高湛均有过参战记录，后主高纬亦不能落后。

二十八日，北齐大军距离平阳五十里，后主与冯小怜率军攻打鸡栖原的周军，分派军队向北周军防守的千里径和汾水关展开攻击。

这一日凌晨，平阳城失陷，短短十天拿下平阳不是周军的功劳，而是城中接连不断出叛徒，先是行台左丞侯子钦出城投降，接着晋州刺史崔景嵩主动在城头接应周军入城，生擒城中主将海昌王尉相贵。北齐国内汉与鲜卑的激烈冲突注定宇文邕不是一个人在战斗。政争失败的汉人门阀主导着这一场战争的方向。宇文邕看到北齐致命的弱点，采取善待投诚者的政策，从第一个投降者侯子钦开始，一律加官进爵。尉相贵镇不住汉人官员，从这—个意义上讲，昔日坐镇晋州的斛律明月之死的确是致命伤。

北齐大军杀到，周武帝宇文邕随之调整战略计划，主动撤退，将平阳城让出来迎接北齐大军攻击。

形势顿时变成战前的态势。不同的是，这一次平阳在北周手里，主动权掌握在北周手里。用平阳城吸引北齐军的攻击，北周大军随时准备反击。宇文邕留下大将梁士彦率一万甲兵坚守平阳。梁士彦并不出众，此战过后一战成名，到了隋初更加有名，和杨坚争皇位被杀。为使高纬放心进攻平阳，宇文邕回国都长安去了，就在到达长安的第二天，狡猾的宇文邕再次返回前线。

梁士彦没有辜负周武帝重托，身先士卒，坚守平阳近一个月，击退北齐十余万大军一轮又一轮不分昼夜的猛烈进攻。后主高纬并非没有机会，机会被私心浪费掉了。北齐军挖地道通到城墙，先用木桩顶住，然后纵火烧毁木桩，桩毁地陷引城墙塌陷。这本是高欢屡试不爽的拿手好戏，做为一项光荣传统被北齐军继承下来。平阳一段城墙陷入地下，北齐将士们正待冲杀进去。突然，后主高纬一纸诏令下达，稍等片刻。

战场上的咆哮和轰鸣瞬间停止下来。为什么等？因为冯小怜没有来。这不是演习，不是电影，是真正的战争，真正的破城瞬间。美人未能看到破城时的壮观与胜利欢呼的场景岂非可惜。

将士们等了很久，冯淑妃的倩影久久未能出现，她想让将士们看到最美丽冯小怜，未来最美丽的皇后。冯小怜耐心细致地梳妆打扮，化妆是一门艺术，匆匆忙忙不能达到最佳效果。

这一刻，冯小怜愉快渡过，然而将士们感觉那么漫长，仿佛经历一个世纪。周军抓紧时间用木头堵塞缺口，这意味着又有无数士兵们为之流血。纵使将士们流尽血，机会丧失。在将士们眼里，盛妆而出的冯小怜不如地道里燃烧的木桩更美丽。

冯小怜特别失望，也很难过。这不是她的错，她只想让人生变得更完美。如果可以穿越，冯小怜一年后即想重回平阳古战场。不需要化妆，只需要胜利。晚了，一切都晚了。

后主高纬丝毫不责怪她，怪罪一个女人算什么本事呢。为让难过的淑妃开心，高纬带冯小怜去游览平阳的名胜古迹。平阳的旅游景点处于交战区，出于安全考虑，高纬挪用军用物资架桥穿过护城河。

周武帝宇文邕回来了，八万周军气势汹汹地杀到，像一团团翻滚的乌云，东西绵延二十多里。他们休息够了，渴望与齐人决一死战。北齐军早有准备，挖了一道长长的壕沟，河水注入壕沟将乌云挡在另一侧。平阳古战场蔚为壮观，一水两侧，乌云与火焰相映，长矛与铁甲闪耀漫天寒星。

从东方破晓到日薄西山，乌云与火焰各不相让，静静等待，紧张的空气令人窒息。

“战还是守？”后主高纬沉不住气，问身边的高阿那肱。

高阿那肱冷静地分析道：“我们的军队虽多，能参加战斗的甲士不过十万。二十天来的攻城战消耗了军队的战斗力，负伤生病及后勤人员占去三分之一。从前我跟随神武皇帝攻打玉壁，敌人援兵一到马上退走。今天的将士怎能胜过神武皇帝时代的将士。依我之见，打不如不打，退守高梁桥乃是上策。”

老将军安吐根闻听甚是不满，叫道：“一小撮贼人，马背上擒来扔进汾水里！”

“对，说得没错。”后主身边的内侍们兴高采烈起来，纷纷道：“他是天子，陛下也是天子。他能来攻，我们为什么只能守！”

高阿那肱不争辩，政坛混了一辈子养成不喜欢与他人争论的性格。争论必起矛盾。自己正确，对方嫉妒；自己不对，徒损威望。事实会证明一切。

高纬受众人鼓动，兴奋起来，挥鞭一指，北齐军主动引开河水。水流退去，宽阔的战场呈现在天地间。

双方近二十万人的大会战拉开序幕。鼓声大作，号角长鸣，漫天羽箭如骤雨般狂泻到对方的阵地。万骑奔涌，喊杀震天，刀矛撞击声惊天动地。人头落地，肢体纷飞，鲜血四溅。冯小怜与高纬并马观阵，花容失色，心惊胆颤。战场不是女人的舞台，问世间有几个花木兰，几个梁红玉，几个圣女贞德。冯小怜来到这里无疑走错了路，领路人高纬犯下致命的错误，致他们于死地的错误。

冲天王

北齐军队虽然疲惫不堪，但依然保持塞上鲜卑人勇猛无畏的精神，尤其安德王高延宗统领的右军完全压制住周军左翼，高延宗手舞长矛冲入周军大阵，所向披靡，不由令人想起他的四哥兰陵王高长恭。

高延宗与高长恭虽为兄弟，相貌大相径庭，一个容貌俊雅的美男子，一个类似相扑手的大胖子。高延宗幼年丧父，从小跟着高洋，十二岁时还骑在高洋肚子上撒尿。高洋问高延宗想做什么王。高延宗应声回答“冲天王！”高洋询问宰相杨愔可否。杨愔皱皱眉头，皇帝是天子，代表上天，你把天冲破了算怎么回事儿。杨愔说，国内没有“冲天”这个地方。人不贵志气，贵在品德，封“安德王”，安于德行的意思。高延宗的品德不怎么样，人嘴厕所、猪肉大粪丸即此君发明。现在看来，高延宗雄心不小，所作所为无非装傻充愣。冲天王固然没有成为现实，后世的黄巢继承高延宗的豪气，自封冲天大将军。

齐军右翼虽胜，左翼却步步退却。冯小怜惊慌失措地叫道：“败了！”穆提婆是个胆小鬼，怕丢性命，不停唆使后主先撤，连声道：“皇上快走吧，皇上快走吧！”后主高纬架不住身边人怂恿，打马

如飞，逃到高粱桥。早知道会来这个地方，干嘛填沟呢。将领们一看皇帝逃了，那还得了，纷纷追赶上来劝：“军队半进半退，实属兵家常事。阵脚未动，大军尚在，围城的军队也在，陛下您跑什么呀。您一跑，军心动摇，人心就散了，赶快回去。”高纬想回去，穆提婆拽着高纬胳膊不撒手：“别听他们的，他们不能相信。”

后主高纬再也没回到前线，北齐将士找不到皇帝，士气低落。狭路相逢勇者胜，关键时刻瞪不起眼来，只有失败的份。北齐军大败，一万多人战死，丢弃的武器装备堆集如山，唯独高延宗全军而还。高延宗找到后主，希望高纬把军事指挥权全部交给他，由他抵抗北周军，高延宗信誓旦旦表态：“我能翻盘！”

高纬注视着眼前这个杀得浑身鲜血的大胖子，刚刚杀了人家的四哥高长恭，记仇怎么办。高纬憨憨一笑，扭头走了，继续逃。

马急风紧，朔风夹起大片落叶漫卷过来，风吹散了冯小怜的头发。冯小怜勒住马，取出粉镜，静静整理散乱的秀发，轻轻拭去满面尘土，不想让皇帝看到自己的狼狈。高纬痴痴地瞧着，忘记战败的痛苦，忘记身处逃难的险境，心中难过，我害了她，不该让她来平阳。

“贼兵追来啦！”朔风中传来人喊马嘶的声音打断瞬间的宁静。冯小怜惊慌失措地收起粉镜，与后主再次逃跑。皇后的衣冠送到，那是高纬前些日子令人从晋阳城取来的，本想让冯小怜穿上皇后的御服入城接受臣民与将士们的欢呼。失败了，并不意味着冯小怜不能穿，经历这一场生死磨难，她更有资格穿上母仪天下的皇后衣袍。高纬亲自替冯小怜拉住马的缰绳，让她穿上皇后服，册封为左皇后，这才并马急驰。

战争中册封皇后，逃跑路上娶新娘，后主高纬挺新潮的，兴奋了一阵，等到了晋阳才知形势更加危急。周武帝宇文邕率领周军趁胜追击，各地北齐军队望风而退。

介休城守将韩建业竟被宇文邕封为上柱国，受此鼓舞，北齐国官员与将领们纷纷向北周投降，其中竟然包括禁军军官。高纬认为大势

已去，晋阳不安全。回哪里去？国都？高纬不敢回，河北是汉人的天下。高纬临行前大杀汉官，谁肯尽力守卫国都，不如去投突厥，高纬想，怎么说自己也是一国之君，到了突厥不至于有生命危险。

晋阳城的将领们不肯放皇帝出城，皇帝走了，士兵们哪有心思守城。你说后主不聪明吧，还有些小聪明。高纬先将胡太后、冯小怜和太子高恒送往塞上边关朔州。临行，高纬安慰冯小怜：“你先走，我随后就到。”

送走多余的人，高纬想开溜，任命高延宗为相国，统领山西兵马：“并州是兄长的啦，我现在要走了。”

高延宗不想让他走，皇帝在与不在关系将士们的斗志。高延宗慨然道：“陛下勿走，我替陛下尽力，必能破贼。”

高纬叹了口气：“兄长不说大话能死啊。”

“就是，就是。”穆提婆随口附和道：“陛下主意已定，大王不须啰嗦。”

高纬和身边的亲信们启程，趁着夜色偷偷地溜。

想走不那么容易，将士们把守四门，漫说一队大活人，苍蝇难飞。守门官兵坚决不开城门，跪求皇帝留下。高纬不说话，下令冲将出去。禁军砍开门栓，强行突出五龙门。守城将士眼睁睁看着皇帝出城，再怎么怎么说也不能对皇帝动家伙。

跟随皇帝突围的官员们问后主：“去哪里？”

后主道：“突厥！”

大家面面相觑，为什么是突厥？为什么是天寒地冻的野蛮人的地方？我们还有河北，河北不比草原强么。

大家散了，有人回晋阳，有人回老家，有人投降，有人去邺城，就是没有人去突厥。

后主高纬漠然感受着一个又一个人离他远去，他不害怕。走吧，走吧，都走吧。高纬看到了穆提婆：“你也走吗？”

穆提婆冷笑道：“当然走。不走，等死呀！”

高纬惊讶道：“你是我最好的朋友，我何曾辜负过你！”

穆提婆道：“到了这个份上说什么好朋友，我又不傻，跟着你能快活吗！我要去一个能够让我继续享受快乐人生的地方。”说罢，头也不回地走了。

领军将军梅胜郎拽住皇帝的马缰：“回国都吧，陛下，我大齐尚有千里土地，上千万人口，足以一战。陛下受穆提婆小人所误杀害忠良，正可诛杀穆提婆母子以谢天下。”

短短十几天无数人背叛自己，包括最信任的朋友，这个世界还能相信谁。后主高纬垂头丧气回到邺城，陆令萱听说儿子叛逃，自杀谢罪。陆令萱母子家眷尽数诛杀。一切都晚了，人心散了。

北周军包围晋阳，乌云压城。晋阳将士们请高延宗称帝，我们需要一个皇帝，一个勇敢的皇帝，一个带领大家抗击敌人的皇帝。

面对期望的眼神，高延宗大吼一声“好！”他要撑起高齐皇族的脊梁。

高延宗将晋阳宫中的财物和美女分发给将士们。随后召集军队做最后一次战前动员，挨个握士兵们的手，痛哭流涕，声泪俱下：“高延宗拜托你啦！”

后主高纬听说高延宗称帝，愤然说了一句皇帝的名言：“我宁使周得并州，不欲安德王得之。”宁与外寇，不与家贼，这是帝制的悲哀。

面对四面合围的周军，高延宗没有一昧死守，分三路出击周军。大胖子高延宗挥舞长矛来往督战，所向无前。然而，从东门出击的北齐军将领段畅、阿干子却率一千名骑兵投降周军。周武帝宇文邕大

喜，亲率人马黄昏时分杀入东门，双方进行激烈的巷战，连晋阳城的小孩和女人也登上屋顶投掷石块。

高延宗从南门方向由城外赶来增援，杀入东门，与城内北齐军夹击进入城中的北周军。入城周军大乱，争相往城门跑，几乎全军覆没。宇文邕更惨，身边人越打越少，简直走投无路。

幸运青睐勇敢者。宇文邕的两名护卫一人手拽马缰前面走，一人挥鞭抽打马屁股后面推，北齐降将引路，剩余亲兵杀出一条血路。周武帝宇文邕等人艰难穿过死亡区，从死神手里逃出来。两三千人马只剩孤零零相对的四个人，猛抬头，漫天群星，天已四更。

北齐军全歼入城周军，高延宗反复从死人堆里搜寻宇文邕的尸体。北齐士兵不认识宇文邕，但他们知道周朝皇帝留着一部漂亮的长须。很遗憾，死人不少，却无美髯公。高延宗仰天长叹，命也！

宇文邕活下来，北齐王朝的星运再次黯淡。这一仗杀得宇文邕心惊胆寒，平阳战后宇文邕拒绝将领们班师的豪气不再。那天他曾对众将说：“你们不去，我独自灭齐。”此时，宇文邕主动要求撤军。他想撤，将领们却不同意。形势不同了，平阳大捷后班师叫凯旋，现在班师叫做逃跑，逃跑要被追击的。宇文邕拿不定主意，关键时刻北齐叛将段畅站出来，一句话坚定宇文邕动摇的心：“晋阳无兵。”

高延宗虚张声势出城迎战，其实城中没有多少军队。晋阳是座大城市，没有兵靠什么守城，势必顾此失彼。宇文邕勒住马，昔年曹操兵败濮阳，烧伤左手，几乎丧命也未撤退，自己不过一时大意轻敌败了一阵岂可丧气。

号角长鸣，周军各支部队纷纷向皇帝靠拢。北周毕竟军队多，士气重新恢复。

晓雾蒙蒙，朝阳未升。宇文邕下令再次进攻，仍然选择晋阳东门。此番攻城异常顺利，北周军蜂拥登城，打了北齐军一个措手不及。昨夜大胜，累得半死的北齐士兵们都去吃烧烤喝酒啦，个个喝得

大醉，谁也想不到两个时辰后敌军会卷土重来。

高延宗滴酒未沾唇，一个人清醒没有用，好汉不敌四手，猛虎架不住群狼。高延宗杀得精疲力尽，手脚发软，被周军擒获。高延宗终于看到那部漂亮的胡须，不是长在死人身上，而是活生生的人。美髯公翻身下马，紧紧握住高延宗的手。高延宗收回手，面如死灰：“死人之手何敢握天子手。”宇文邕再次抓住高延宗的手：“两国天子并无恩怨，都是为了救民于水火之中，你不必害怕，我不会杀你。”

宇文邕的精明之处在于他的宽容，他向北齐国各地及各部队的长官发布诏令：“无论邹鲁缙绅，幽并骑士，只要认清形势放下武器投诚，一律加官进爵。”宇文邕说到做到，像穆提婆这般小人孤身投降也被周武帝封为柱国、刺史。河北坞堡的汉人豪强纷纷考虑投降，北齐瓦解只在瞬间。

天下如脱屣

后主高纬还有最后一个机会，将宫中所有的财物女人拿出来赏给将士们，集结军队守卫太行山隘口，分派幽州兵从塞上进攻晋阳，洛阳兵西进攻打潼关，从而牵制北周军队。后主高纬舍不得财宝和女人。当广宁王高孝珩提出三路进兵的计划，要求率中路军出滏口关与周军决战时，高纬心想：军队交给你，想学你五弟高延宗做皇帝呀。高孝珩愤然对高那阿肱道：“陛下不让我带兵，不就是怕我造反吗？如果我打到长安和国家有什么关系。都到什么份上，还如此猜忌！”

不让高孝珩去，你自己去呀。后主不敢去，连战前动员都做不好。将士们集合完毕，等待后主训话。这种场合不适合读稿，事前秘书们告诉皇帝讲话内容，反复叮嘱皇帝，讲话要慷慨激昂，有煽动性，有欺骗性。不想，高纬把台词忘了。忘记也没关系，像高延宗那般流着泪说一句“拜托了”也行。偏偏后主高纬笑了，大笑，左右近臣也陪着乐。将士们一下子生气了，这仗给谁打的，卖命钱不给，奖金不发，话也不会说，你配当皇帝吗？

不配吗？高纬想，整天提心吊胆，防这个防那个，破皇帝早就当

够了。禅位，让我儿子干。小高恒才八岁，糊里糊涂做起皇帝，高纬成了太上皇。

两个皇帝也挡不住北周大军前进的步伐。北周军杀到邺城，小皇帝、太上皇、太上皇他妈胡太后，太上皇老婆冯小怜一起逃跑，往南跑，去投奔陈朝。高那阿肱一瞧，北齐国完蛋啦，一点指望没有，自己不能陪葬，要立功，立大功。高那阿肱想救国？救什么救，高那阿肱的脑袋瓜子那么笨吗！

外表忠厚老实的高那阿肱对太上皇帝和小皇帝说：“两位陛下请宽心，不必着急，周军远着呢，尽管慢慢走，我负责断后，遇路塞路，遇桥烧桥。”高纬挺开心，还是高那阿肱忠心呀。于是，该吃饭吃饭，该休息休息。

高那阿肱转过屁股来给周武帝宇文邕写信，伪皇帝在这儿呢，赶快来。周军一到，高那阿肱亲自带队，一路追来，生擒高纬一大家子。

北齐国的历史写到这里已近尾声，后主高纬被擒后北齐王朝大规模的军事抵抗仅有两次，广宁王高孝珩与任城王高潜合兵四万守卫信都，与北周军打了一场大战。由于部将叛逃，高孝珩与高潜的军队被北周国齐王宇文宪和柱国杨坚统率的军队击败，丧兵三万，二王被俘。另一场战役在塞外边关打响，高洋的儿子范阳王高绍义占据塞上重镇北朔州抵抗周军，马邑战役失利，高绍义逃亡突厥，在突厥支持下自称北齐皇帝，后来被突厥人出卖给北周国，流放到蜀地，死掉了。

北齐皇族子弟的命运如同高孝珩的一声哀叹：“除神武皇帝以外，我的父辈和兄弟无一人活到四十岁，这就是命啊。”

高孝珩算有志气的人，伐齐胜利后周武帝宇文邕宴请北齐国君臣。世界由胜利者主宰，失败者注定遭受屈辱。宫廷张灯结彩，人们欢天喜地。宇文邕问北齐君臣，谁笛子吹得好？大家说高孝珩。宇文邕亲自弹起琵琶，让高孝珩吹笛。高孝珩拒绝道：“亡国之音，没什么

好听的。”宇文邕笑了：“你听来是亡国之音，我听来乃兴国之意。吹！”侍从赶紧塞给高孝珩长笛。高孝珩举笛唇边，泪如雨下，呜咽不止。

晦气。宇文邕对后主高纬道：“听说你舞蹈跳得不错，何不跳一支舞助助兴。”

后主高纬闻声起舞。高纬的舞蹈跳得真不赖。一曲终了，宇文邕特别高兴，问高纬有什么要求。高纬只提了一个要求，乞求和冯小怜在一起。宇文邕大笑：“朕视天下如脱屣，一个老女人何所惜。”人沉溺于某种欲望的时候就会抛弃其它一切宝贵的东西，乃至事业与生命。

北齐臣子们羞愧难当，高延宗悲不自胜。宇文邕默默注视着北齐君臣。通过此番试探，后主高纬并无大志，可高家儿郎眼里流露出的痛苦让宇文邕心惊。这帮北齐皇族该杀掉了，不能重复前秦天王苻坚的错误。

奇耻大辱啊。高延宗回到住处想自杀，被身边的女人死死劝住，您死了，我们怎么办？

八个月后高延宗彻底解脱。钢刀落下，北周人诬陷后主高纬与穆提婆谋反。朝堂之上众人纷纷辩解无有此事，高延宗捋起袖子，悲愤难当，泪水涌出眼眶。败了，有何话说！用不着你们动手，高延宗抓起几把胡椒硬生生塞进嘴里，活活窒息而死。

高纬与心爱的女人仅仅渡过八个月。八个月足够了，爱得轰轰烈烈，毁掉一个家国，又何须长相厮守。高纬死后，周武帝将冯小怜赐给代王宇文达，像冯小怜这种女人走到哪里也倍受男人欢迎。宇文达万般宠爱，为了冯小怜差点害死正妃李氏。冯小怜对高纬的爱并未因为身体的归属而泯灭。一日琵琶弦断，冯小怜作诗道：“虽蒙今日宠，犹忆昔时怜。欲知心断绝，应看胶上弦。”人在，心已死。北周亡，隋文帝杨坚将冯小怜赐给宇文达正妃李氏的兄长李询。李询讨来冯小怜是替妹妹解恨的。李母让冯小怜穿布衣捣米，羞辱后逼令自杀。从婢

女开始，以婢女结束，一代艳后为南北朝再添传奇。相比冯小怜的悲伤命运，高纬生母胡太后活得逍遥自在，情人一个接一个。不做太后不需要遮遮掩掩，想和谁玩和谁玩，想和谁上床和谁上床。心态好，命也长久，胡太后一直活到开皇年间。

高家子弟或杀头，或流放，流放者均死于异域边地，只有一个哑巴和疯子活下来。高孝衍不在此列，因为诏令发布之前，高孝衍死了，郁闷而死，气恼而亡。高孝衍痛恨嗣君和执政大臣的无能，后悔自己韬光养晦，未能挺身而出。其实，北齐亡国并不在于没有好皇帝，没有好臣子。高洋一代怪杰，高湛、高纬固然比不上北周诸君，但北齐国臣子无论文武均优于北周。文有杨愔、赵彦深、祖珽，武有段韶、斛律明月、兰陵王。然而一个不团结的国家，一个内斗的王国，没有任何理由长保不败。与其说北齐亡于北周，莫如说亡于自己，亡于鲜卑人与汉人的内斗。北周与北齐的生死较量在宇文泰和高欢时代就播下种子，民族融合的府兵团结了鲜卑与汉人，而高欢的民族政策只能使北齐各代君主疲于应付。在那个年代，谁解决了民族的纷争，谁能获取天下。

北齐亡国不冤。周师入邺城，北齐国子博士熊安生让人打扫卫生，对大家说：“扫干净一些，周朝皇帝要来了。”家人不信。话音未落，周武帝宇文邕到。北周使者第一时间赶到李德林家捎来宇文邕的口信：“朕平定齐国最大的收益在于得到你。”这句话虚伪，虚伪得令人难以置信，当事人却感动得受宠若惊。李德林的儿子即《北齐》作者唐代史学家李百药。

宇文邕对文士的态度注定得到倍受鲜卑人折磨的北齐汉化贵族的欢迎，这也是北周军在河北未遇到抵抗的原因。北齐出使突厥的使者纥奚永安说过一句话：“天下谓大齐无死节之臣。”没有人愿意为北齐尽忠，大多数北齐臣子投降了，少数人归隐山林，没有一个人愿意以身报国，足以说明北齐政治的失败，教育的失败。

公元578年，灭齐第二年五月，周武帝宇文邕亲率大军讨伐突厥，未到塞上病倒军中，六月返回长安一命呜呼。这位一生穿布袍、

盖布被，后宫妃子不过十余人，靠一人之力诛杀权臣的一代雄主时年三十六岁。

宇文邕开启了一个大帝国，东西混一、南北一统、席卷八方、威震四域的大帝国。征伐的号角自宇文邕吹起，他也无愧于北周高祖的庙号。

尾声

宇文邕万万不曾料到，他死后仅仅过了三年，儿女亲家杨坚便夺取了北周政权，建立隋朝，是为隋文帝。公元589年，隋文帝杨坚发动大规模的南征军事行动，五十万铁骑雄师兵分八路，浩浩荡荡杀向江南。铁马金戈横渡迷雾空濛的大江时，靡靡之乐依然回荡南京宫廷：

丽宇芳林对高阁，新妆艳质本倾城。

映户凝娇乍不进，出帷含态笑相迎。

妖姬脸似花含露，玉树流光照后庭。

《玉树后庭花》，这首陈朝皇帝陈叔宝亲自谱写的得意之作绝对是不可多得的佳作，配以刀箭的铮鸣和隆隆的马蹄声告诉世人一个真实的南北朝，北地悲歌，吴声艳曲；金戈铁马，玉树流光；胡笳悲鸣，玉人起舞。《玉树后庭花》余音绕梁，隋军士兵放下绳子从景阳殿的枯井中拉出躲藏井底的陈叔宝皇帝和张贵妃、孔贵嫔两位美女。隋兵战刀一挥而下，将江南美女张丽华的头颅斩落青溪，“发长七尺，光可鉴人，眉目如画……”

妖艳、诡异、血腥、放荡、豪迈、疯狂，这就是南北朝。

江山如此多娇，引无数英雄竞折腰。南北一统，天下归一。佛寺钟声响起，祈福？消灾？人生的痛苦何其多，怎堪再忍受战乱折磨，悠长的钟声跨越时空，细数南北朝的群星，我们会记得谁？

南北朝这段充满痛苦和一时欢愉的动荡岁月结束了。南北朝的历史对中国人来说过于沉重，又是我们难以逾越的历史。如果没有南北朝的智士贤人、英雄豪杰，中国会像欧洲永远陷入分裂。不能否认中国传统文化的力量，像一块巨大的磁石吸引着四方民族融合到华夏民族的大家庭。任何人不能忽视中国人对统一的渴望。在中国，唯有统一才有和平，唯有民族融合才有和平，这是南北朝给我们的最大启迪。只要有分裂就有战争，有战争就有痛苦。珍惜生命，珍爱和平，远离战争。

南北朝系列写完了，是在郁闷中写完的，也许大家从中看不到多少欢快，这个世界本来就是痛苦的，所以才需要幽默，需要欢声笑语。可我总是笑不出来，套用高延宗的一句话感慨：“命也。”

目录

1. 前言
2. 引子：所谓西夏
3. 第一章 开天辟地
 1. 另起炉灶
 2. 试探
 3. 左右逢源
 4. 创业是很辛苦的
 5. 除了战争，还是战争
 6. 灵州！灵州！
4. 第二章 李德明的幸福生活
 1. 李继迁之死
 2. 李德明的抉择
 3. 初次用兵西北
 4. 不安分的李德明
 5. 崭露头角的李元昊
5. 第三章 建立西夏国
 1. 宋朝人的噩梦——李元昊
 2. 开疆拓土
 3. 西夏文之谜
 4. 制定军制
 5. 张元和吴昊的故事
 6. 背叛
6. 第四章 除了战争，还是战争
 1. 挑衅
 2. 三川之口战
 3. 好水川之战
 4. 麟州之战
 5. 府州之战

6. 定川寨之战

7. 第五章 东边才停，北边又起

1. 错综复杂的间谍案
2. 借刀杀人
3. 纠结的议和
4. 来自北方的狼
5. 河曲之战
6. 张元之死

8. 第六章 李元昊之死

1. 暗流汹涌的西夏后宫
2. 唐玄宗第二
3. 李元昊之死
4. 趁火打劫

9. 第七章 第一次母党专权

1. 不自量力的藏氏兄妹
2. 屈野河之争
3. 没藏家族专权的结束
4. 短暂的黎明
5. 战端又起
6. 英年早逝

10. 第八章 第二次母党专权

1. 梁氏专权
2. 小打小闹
3. 战争升级
4. 宋神宗的妥协
5. 母子之争

11. 第九章 夏宋规模最大的战争

1. 五路出兵
2. 兴奋的种谔
3. 身残志坚的王公公
4. 比王公公强百倍的李公公
5. 灵州就在眼前

6. 西夏的反攻

12. 第十章 近在眼前的永乐城

1. 在哪儿修城
2. 目标，永乐城！
3. 善后工作
4. 傀儡李秉常
5. 仁多零丁之死
6. 梁家的权力交接

13. 第十一章 黎明终于到来

1. 第三次母党专权
2. 再见，梁乞逋
3. 白作孽，不可活
4. 小梁太后之死
5. 乾顺上台
6. 不逊于李元昊的名将

14. 第十二章 风云突变

1. 变革的力量
2. 和平的破坏者
3. 初次较量
4. 统安城之战
5. 滴水之恩，涌泉相报
6. 新的三足鼎立

15. 第十三章 任得敬的成功之路

1. 极品坏人任得敬登场
2. 李乾顺受伤
3. 叛乱者李合达
4. 一个有能力的坏人
5. 狐狸的尾巴

16. 第十四章 正义与邪恶的较量

1. 仁孝的文治
2. 位极人臣
3. 任得敬的敌人

4. 无奈的仁孝
5. 诛杀任得敬
6. 真正的盛世

17. 第十五章 帝国的终结

1. 平静之下的隐藏的危机
2. 李安全篡位
3. 不消停的蒙古人
4. 笨蛋李遵项的皇帝生涯
5. 最后的辉煌
6. 一切都结束了

前言

一直以来，我都想写一部关于西夏的作品，可一直没找到适合我的方式，当有一天看到当年明月写的《明朝那些事儿》的时候，我突然眼前一亮：原来我一直以来想要寻找的，就是这样一种方式。

当年明月写了三年，我也看了三年。在这三年里，我一边看《明朝那些事儿》，一边在构思自己的西夏史书，现在，我想是时候动笔了。

老实说，我对自己计划的难度还是有充分认识的。西夏于公元1038年建国，先后与宋、辽、金鼎立，立国近两百年（实乃190年），直到公元1227年才被新兴的蒙古帝国所灭。这么长时间的地方割据政权，一直以来却被我们的历史研究所忽视，何故？因为与西夏相关的史书实在太少。西夏长时期与辽、金、宋鼎立，元朝人在纂修前朝史书时，只纂《辽史》、《金史》、《宋史》，唯独不给西夏写一部地位相同的专史，只在三史中各以少量篇幅专门记载西夏史事，例如《辽史》中只有“西夏外纪”一卷，《金史》中只有“西夏传”一卷，《宋史》中只有“夏国传”上、下两卷。正因为如此，国内关于西夏史的研究困难颇大。

专业的历史研究人员想尽可能全面地了解西夏历史都有困难，更别说一般人了。而我想要尝试做的，就是把我所掌握的西夏历史，用尽量通俗、有趣的语言来告诉大家，让尽可能多的人都了解一点儿西夏历史，仅此而已。

本书主要参考的史料，除上面讲述的三史中的相关史料外，还采用了《元史》和《续资治通鉴长编》中的相关史料，以及张鉴的《西夏纪事本末》、吴广成的《西夏书事》、戴锡章的《西夏纪》等史

书。

为了对读者负责，本书为正说历史，所采用的史料可信度都很高。为充实本书内容，我在充分利用现存史料进行讲叙的同时，也会对历史人物的心理加以合理的推测和揣摩，这一点有必要说明。

引子：所谓西夏

西夏是以党项族为主体的多民族王国，党项族是羌族的一个分支。历史文献中对党项族的最早记载始于南北朝末期，《隋书》、《旧唐书》、《新唐书》中对党项族都有专门的记载。党项族曾长期居住在今青海、四川、甘肃境内的部分地区。公元六世纪末，隋文帝杨坚统一中国后，周边各少数民族纷纷归附，隋开皇五年（585年），党项族大首领拓跋宁丛率领其部落至旭州（在今甘肃临潭境内），请求定居下来，杨坚同意了他的请求，并给予了他“大将军”的官号。

李唐代隋以后，党项族加快了归附的步伐。唐贞观三年（629年），党项族首领之一细封布赖率部归附，大受优待，其他党项部落闻风而起，纷纷归附。其中有一个叫拓跋赤辞的党项族大首领和吐谷浑王室通婚，相互关系密切。贞观八年（634年），唐朝大将李靖等率唐军进攻吐谷浑时，拓跋赤辞帮助吐谷浑作战，进行顽强的抵抗。后来实在打不过李靖，才率部投降。唐太宗赐其姓李，设置静边州来安置拓跋赤辞的部落。拓跋赤辞死后，他的侄儿拓跋思太继承了他的职位，任静边州都督。拓跋思太死后，其子拓跋守寂继承他的职位，被唐玄宗封为西平公。恰逢安史之乱，拓跋守寂因战功被升为容州刺史、领天柱军使，死后还被追授为灵州都督。守寂的孙子拓跋乾晖曾经担任过银州刺史。

唐咸通十四年（873），乾晖的孙子拓跋思恭占据宥州（今陕西靖边东），自称刺史。思恭因镇压黄巢大起义有战功，唐僖宗升他为夏州节度使，复赐其姓李，封夏国公。从此以后夏州拓跋氏便称为李氏。夏州地区也获得了“定难军”的称号，统辖夏（今陕西横山西北）、绥（今陕西绥德县）、银（今陕西省榆林市米脂县）、宥四州地方，成为了藩镇，这是夏州政权的开始。

五代十国时期，夏州李氏政权为保存实力，避免卷入内战，在名义上先后对统治中原的后梁、后唐、后汉、后周各政权保持着臣属关系。后汉乾佑二年（949），后汉政府把静州（今陕西米脂县北）隶属定难军，夏州政权的辖区增加为五个州。宋建隆元年（960）赵匡胤建立了北宋王朝，当时夏州政权的统治者李彝殷随即表示归顺。李彝殷之后，他的儿子李光睿（后为避宋太宗赵光义名讳，改“光”为“克”）和孙子李继筠都曾为北宋立有战功。李继筠死了以后，他的弟弟李继捧继任定难军节度使留后（留后，即代理）。我们的故事，就从这里开始。

第一章 开天辟地

另起炉灶

李继捧的这个代理定难军节度使，其实当的比较郁闷。

按说李继筠死了以后，这定难军节度使该由他儿子当，可李继筠的儿子当时还太小，实在难以担当如此重任。众部下一合计，那就让他弟弟李继捧来当吧。就这样，李继捧被推举为代理定难军节度使。

可是李继捧当定难军节度使，有些人是有意见的，比如李克远。

李克远是李继捧的族叔，生性彪悍。宋太平天国二年（977年）宋太宗亲征北汉的时候，李继筠派当时任银州刺史的李克远和绥州刺史李克宪率领蕃汉军队向太原进逼，以张大宋军的声势。虽说一路上没打什么仗，光打酱油了，但是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所谓的“军功”还是有的。他在李氏集团内部算是一个强权人物，说话还是有分量的。

李克远自己想当定难军节度使，他觉得李继捧嗣位不能服众，于是和弟弟李克顺一合计，干脆反了算了！俩人当即整顿兵马，准备偷袭夏州。当时夏州算得上是李继捧的统治中心，他本人就住在夏州城里。李继捧的情报工作搞得比较好，李克远兄弟俩准备偷袭夏州的计划早被他事先知道了。他当时听到这个情报吓了一跳：好不容易当个节度使，屁股还没坐热，叔叔们就起来造反，这还得了！吓完了，点集兵马到城外去打埋伏。

叔叔们要造侄儿的反，叔叔们不仁，也别怪我不义了！

可怜的李克远和李克顺兄弟俩，以为自己的偷袭计划能够成功，这个时候正满怀信心、意气风发地朝夏州城赶。

这是一场标准的伏击战，战斗过程我就不讲了，讲了也没啥意思，直接讲结果吧：此战，李克远和李克顺率部进入了李继捧设置的伏击圈，二人战败而死，其部下也或死或降。

宋太平兴国六年（981年）八月的这场叛乱就这样结束了，李继捧虽然取得了平叛的胜利，但是仍心惊不已：连叔叔都不值得信任，何况其他人？

不过总算平定了叛乱，可以安安稳稳地过一段好日子了吧。

可能李继捧又要失望了，宋太平兴国七年（982年）三月，李继捧的叔父：绥州刺史、西京作坊使李克文向宋太宗上表，说李继捧不应当承袭定难军节度使的职位。

原来李克文也想当定难军节度使，他在给宋太宗的表章里请求朝廷派一个皇使，和他一起到夏州，诏令李继捧离开节度使的岗位，到京师朝见天子，这样就算李继捧不想去，也不得不去了。

收到表奏，赵光义很高兴。他正想着怎么解决夏州这个藩镇呢，机会就来了。机会来了岂能让它溜走？他立即下了道圣旨，命令李克文和宋将尹宪同往夏州，宣李继捧入朝觐见。

李继捧实在不想去，他就想当个土皇帝，好好过几年安稳日子，可是就这么简单的一个愿望，如今也实现不了了，这叔父李克文和朝廷使者天天催着自己赶紧启程，看来不去不行了。无奈之下，李继捧只好率领家属，跟着皇使到汴京面圣去了。

宋太宗没想到事情竟然发展得这么顺利，一时喜出望外。李继捧率家人亲信到京城后，赵光义亲自嘉奖，并赐其白金千两、帛千匹、钱百万。李继捧十分感激，他表示家族中的叔叔弟弟们对自己多有不满，他不想再待在夏州了，愿意献出银、夏、绥、宥、静五州之地，留居京师。赵光义便下诏，令其族人全部迁居京城。

皆大欢喜，真是皆大欢喜。

可是有一个人是无论如何也欢喜不起来的，这个人就是李继迁。

李继迁是李继捧的族弟，据说刚生下来就有牙齿，此人勇猛彪悍，颇有智谋。有次他曾经率领十几骑出去打猎，突然从山上冲下来一只老虎，奔着李继迁就去了，李继迁不慌不忙，命令随从都躲到树林里去，他自己爬到树上，引弓拉弦，一箭射中老虎的眼睛，将其射死。从此李继迁声名大振，当时的定难军节度使李光睿（也就是后来的李克睿，当时还没改名字）挺喜欢他，授他做管内都知蕃落使。

正所谓英雄出少年，要知道，当时的李继迁只有十一二岁而已。

李继捧入京献地的那一年，李继迁已经20岁了。他不想迁居京城，于是就召开一个秘密会议，与会者有其弟李继冲、亲信张浦等。

李继迁先发话，他说：“我家族祖祖辈辈在这块土地上生活已超过三百年了，父兄子弟各据州郡，雄视一方。现在皇上下诏令我宗族全部到京城居住，去了的话生死就由不得自己了，我李氏家族存亡也就未可知了，怎么办？”

李继冲说：“虎不可离于山，鱼不可脱于渊。我们现在可以乘夏州没有防备，杀了宣诏的使者，占据绥州、银州，大事可成。”

但是张浦却不同意这样做，他说：“夏州一旦发生事变，各家族和蕃部的态度肯定狐疑不决，未必肯支持我们，而李克文现在兼任着知州，尹宪也在边境上屯有重兵，他们如果听闻夏州事起，可以很快带领兵马过来。银州羌人一向不是打仗的料，到时候拿什么来抵御敌人？大丈夫能伸则伸，能屈则屈，不如我们暂时逃避于漠北，在那里安家立室，联络豪族大姓，到时候卷土重来，为时不晚。”

应该说张浦的这段分析和建议还是很有战略眼光的，李继冲的那种二杆子想法和他相比简直就不是一个档次的，李继迁当然同意照张浦说的去做了。他假称自己的奶妈死了（喊亲妈不仅有大不孝的嫌疑，而且目标太大，不好糊弄过去），要到郊外出葬，暗中却把兵器盔甲装在棺材里，与他的家人亲信等几十人逃到距夏州东北三百里的

地斤泽（今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南部）。

真是胜利大逃亡啊！

李继迁等人此次能够胜利出逃，张浦的功劳是相当大的，这也是他作为李氏集团智囊的初次亮相。希望大家能够记住张浦这个名字，他对李氏家族日后成功建国还将起到更大的作用。很长一段时间内，他还会经常出现在我们的视野里。

地斤泽这个地方川原辽阔，水草丰美，很适合放牧。李继迁逃到地斤泽后，拿出其祖先拓跋思忠的画像进行鼓动，于是跟随的部众渐渐多了起来。

李克文赶走了李继捧，终于如愿以偿地坐上了知夏州的位置，可他还高兴多久，赵光义就下了一封诏书，命令知夏州李克文、绥州刺史李克宪入朝。这下该李克文、李克宪郁闷了，原以为把李继捧赶出去当挡箭牌，他们自己就安全了，没想到还是难逃一劫。无奈之下，李克文只好极不情愿地奉诏进京了。李克宪本来还想要个无赖，拒不奉诏呢，结果宋使袁继忠给他来了一顿“胡萝卜加大棒”式的说服教育，他考虑良久，也妥协了。

这两人也不仔细想想，赵光义既然容不下李继捧，又怎么会放过他们呢？

是年十一月，赵光义授李继捧为彰德军节度使，把他的族叔族弟等十二人也一并封了官，以笼络人心。

到现在为止，赵光义解决夏州藩镇的一系列措施从表面上看很顺利，没遇到什么麻烦，虽说让李继迁给跑了，不过他就那么点人，成不了什么大气候，从总体上看，这一次削藩行动似乎很成功。

可是，真的是这样吗？

我相信，绝对不是。党项民族在夏州地区已经生活了几百年，对于这样一个根深蒂固、错综复杂的地方性少数民族政权，是不能用对

付其他藩镇的经验和方法的。仅仅把夏州政权的统治集团连锅端掉，只能自讨苦吃。后来的事实也向我们证明，赵光义对付夏州政权的方法，不能算大智慧，只能算小聪明。

李克文和李克宪入京后，党项部落就彻底群龙无首了。党项人本来就十分彪悍，一旦没有有威望的人去管，这些人就容易闹点事情出来。夏州知州尹宪又是一个粗人，武略有余，文谋不足，他一看党项人闹事，就亲率部队去镇压，杀了几百个党项人，掳获几万牛羊。

这下算是捅了马蜂窝，党项人被彻底激怒了，夏州一时大乱。赵光义一看这样下去不行，只好又派李克文回去继续担任夏州知州，对党项人进行安抚。

这个时候再来补救显然已经有点迟了，因为李继迁已经利用夏州大乱这个机会，大肆招兵买马，扩张势力，磨刀霍霍，准备对宋朝开始武装进攻了。

试探

十二月，李继迁率众对夏州进行了一次试探性进攻，没有成功，这让他觉得，跟宋朝这样一个庞大政权作对，实在是一件比较困难的事情，只能打持久战。

宋太平兴国八年（983年）三月，李继迁听说李继捧等都中了赵光义的糖衣炮弹，而且小日子过得还不错，便派人到麟州向朝廷贡奉马和骆驼等，还带去了一份表书，大致意思是说李氏家族统治夏州地区几百年了，当地人民对我们都很有感情，我不指望朝廷能够给我大富大贵，只希望能不丢下祖宗基业，假如朝廷能够让我继续统治夏州，我便争取当好一个不侵不叛之臣。

李继迁这次上表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试探宋廷的态度，顺便也尽量争取时间，来壮大自己的力量。宋太宗收到表章，觉得李继迁真是天真啊，居然连这么无理的要求都提得出来。他写了道圣谕，派秦翰去李继迁那儿宣读，圣谕的大致意思是说，我知道你李家世代忠诚，

也对我大宋王朝有许多功绩，我本来也不想吞并你家地盘的（也亏他说得出来），是你们自己不争气，处理不好家族内部矛盾，主动献地于我。现在你李氏宗族的人大都在朝廷做官，你一个人在荒凉之地像什么话？你还想以武拒统，到时候身败名裂，就怪不得我了。你还是老老实实回到朝廷，我给你封个官做，重重赏赐你，到时候你大富大贵地过几十年好日子，多好！是福是祸，全在你一念之间了。

史书上没写李继迁听了圣谕是啥态度，估计是模棱两可、哼哼哈哈地糊弄过去了。到了晚上，李继迁留秦翰睡在自己帐中，出入也不设防，他倒是真放心。

李继迁对秦翰放心，秦翰对李继迁可是不太放心。他看到李继迁对自己一点戒备之心也没有，便动了心思，想趁此机会杀了李继迁，一劳永逸地解决问题。

当然了，他最终没有成功，不然估计就没有后来的西夏王国了，中国的历史也要改写。

这一次和宋廷接触后，李继迁算是对和平取得地盘不抱啥希望了，人家赵光义态度很明确：想要地，没门儿！

毛主席说过，枪杆子里面出政权。

李继迁当时可能说不出这么有深度的话来，但是有一点他还是很肯定的，软的不行，那就来硬的！

五月，李继迁与宋军战于葭芦川（今陕西佳县西北）；九月，李继迁又进犯三岔口。

可惜，这两次出兵，一次是“不克”（此一战李继迁为逃命，连铠甲都扔了），一次是“又败”，李继迁的军士损失共一千七百多人。

这下算是赔了老本儿了！

这还不算完，在和李继迁兵戈相向的时候，宋太宗还对原李氏家

族所设绥、银、夏等州的官吏进行招抚，顺便还招引边界之外的蕃汉人民到境内去生活。

李继迁看到自己的部下大多都怀有二心，便和张浦商量：“我李氏家族对夏州的统治长久得不到恢复，这片土地上的人民长期吃不饱饭，现在宋朝用金钱和粮食来招抚流民，这样对我们以后的可持续发展不利呀。”张浦想了想说：“宋军大量驻扎在银州、夏州，我们恐怕难以与之争锋。宥州地区比较富庶，而且有横山为界，如果我们引诱各蕃部合力将其攻下，到时候恃地形之利静观其变，这也可以算得上是一条光复之策。”

张浦又一次向我们展现了他天才的战略眼光，李继迁拥有这样的人才，应该知足了。

李继迁听从了张浦的建议，引诱蕃部人众两万人攻打宥州，无奈宥州城坚兵强，非但没有攻下来，还被宥州巡检使李询率兵击败。

李继迁进攻宥州失败后，又退回到地斤泽，继续招诱人马，准备再次进攻。宋雍熙元年（984年）五月，党项咩族与南山诸部叛宋，率部降附于李继迁，李继迁一时兵力大增，便立即进攻夏州西北的王庭镇（今内蒙古乌审旗南），俘获上万，总算取得了对宋作战的第一次胜利。

李继迁好不容易打了次胜仗，一时喜出望外，便纠集了上万人马，派张浦、李大信等人率兵四处袭扰。这种打了就跑的战术令曹光实等宋朝边将十分恼火，他们计划着要找个机会狠狠打击一下李继迁，最好能将其团伙一网打尽。

机会说来就来。十月，曹光实与知夏州尹宪经侦察得知李继迁在地斤泽，他们便挑选精骑，连夜出兵去袭击。这些宋朝骑兵跑了一天一夜，终于跑到了，到了以后也不废话，提刀就开始乱砍，边砍还边忙里偷闲地放火。可怜李继迁和他的部众当时还在睡觉，完全被这种闪电式的打法打蒙了，有的人甚至还在睡梦中脑袋就没了。

此一战，李继迁部众被杀五百余人，还被焚烧了四百多帐，他母亲和老婆也被俘虏，羊、马、兵器的损失更是数以万计，李继迁只和弟弟李继冲逃了出去。

现在的李继迁，估计想不郁闷都难。打仗打得老本儿都赔光了，还搭上了老妈和老婆，现在只剩下自己一个人了，难道，我这辈子真的就这样完了吗？

不，绝不！我还没有彻底失败。妈没了自然没法再找；老婆没了却是可以再找的；至于军士，自然也可以再招。只要我不放弃，就一定能够恢复祖宗的基业，拥有更大的成就！

两个月后，李继迁在夏州以北的黄羊平招聚羌众，又一次恢复了元气。然后，党项大姓野利等族，都争抢着把自家女儿嫁给李继迁。

看来，只要自己不放弃，一切都是可以重头再来的。

李继迁自从接连当了各豪族的女婿后，日见强大起来，而当地蕃汉人民因为世代受到李氏家族的恩德，往往前来归顺。这些人来归顺的时候，李继迁就会拿出祖父彝兴的画像给他们看，当这些人对着画像哭得稀里哗啦的时候，李继迁就乘机对他们说：“我李家世代代拥有夏州地区，现在却被宋廷占据了，你们既然不忘我李家对你们的恩德，那么能跟从我去兴复我祖宗的基业吗？”这些人自然答应，于是李继迁越发得到当地人民的拥护了。

当初李继迁放弃占领银州后，银州有一个党项族首领拓跋遇向宋廷申诉本州的赋役太苛刻，请求将本部落移居宋朝内地，但是宋太宗不允许。拓跋遇无奈，只好率领部众起事。夏州巡检梁迥当即率兵将其击败。

那么点儿人就敢叛乱，怎么可能不失败？

拓跋遇被打败后逃到了山谷里面，派人对李继迁说：“银州易守难攻，西接夏州、绥州，东邻麟州、胜州，当地人民都还很怀念你家族对他们的恩泽，你如果派兵来攻，我用蕃族部众来支援你，到时候银

州城就能得到了。”

李继迁这次比较谨慎，他叫来各位亲信，和他们商量此事。李继迁的族人李延信说：“去年地斤泽那一战我们战败是因为防备守御疏忽了，并不是我们战斗力不行。漠北地区不足以让我们安家立室，现在拓跋遇率众来归，这是天赐良机呀，如果我们不把握机会，以后后悔就来不及了！”

张浦想得更周到，他说：“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但是老将曹光实善于用兵，我们只有诱他出城，然后趁其不备前去攻城，到时候可保必胜！”

李继迁同意了这些意见，不过，他并不只想把曹光实引出城外，他还想把老曹引出城外杀了。他派人到银州言辞卑微地对曹光实说：“我多次被打败，形势窘迫到已经不能生存下去了，你能允许我投降吗？”来人还对曹光实说要于某某日在葭芦川投降。

老曹打了一辈子仗，关键时刻却犯了糊涂，他居然同意了。这还不算，他还想一个人独占这份功劳，没和人商量这件事。

糊涂，糊涂呀！

到了约定的那天，李继迁预先在葭芦川设下伏兵，并让十几个人到城外去迎接曹光实，老曹率几百骑便跟着向导去了。

眼见曹光实进了伏击圈，李继迁在山上把马鞭一挥，四周伏兵便如洪水猛兽一样冲了下去，那几百骑哪里抵挡得住？老曹就这样死了。

曹光实的养子曹克明，当时押着輜重走在后面。听说老爹死了，害怕引起军乱，便秘不发丧，还派人假传曹光实的军令，令还军银州，自己则与仆人张贵到敌军中偷回了老爹的尸首。李继迁呢，假借宋军的旗帜，剩机率军袭击银州，银州就这样被李继迁占据了。

李继迁袭破银州后，归附的党项人众越来越多了，他的势力也越

来越大。李大信等人目光短浅，看到己方力量有所增长，便想推举李继迁为定难军节度使、西平王，以号令党项族民众。张浦看得比较远，他说：“我们自从失去夏州地区后，一尺疆土也未收复，现在刚得到一州就妄自尊大，恐怕容易让大家骄傲自大，不思进取。应该先设官授职，以鼓励部众以后奋勇作战，这样宋朝就会疲于应付，到时候我们就能恢复夏州地区了。”

李继迁刚打了胜仗，倒也没有被胜利冲昏头脑，他也觉得刚占据了一个州就称节度使、称王不太好，于是同意了张浦的意见，给各位亲信预授了官职。

攻下银州后，李继迁乘胜进攻会州，他没有强攻会州城，而是先放了一把火，这把火使会州城里的官吏百姓伤亡上千，会州守城军民一下失去了坚守下去的勇气，会州因此沦陷。

李继迁一看会州已经被自己烧得不成样子了，便放弃了派兵守备的想法，大肆掳掠了一番，大摇大摆地回去了。

宋太宗很生气，这李继迁越来越猖狂了，照这么下去怎么得了？他当即下令命知秦州田仁朗、阁门使王侁、副使董愿、宫苑使李继隆率兵征讨李继迁。

这是一次改变田仁朗人生轨迹的出征。

田仁朗率兵到绥州以后，就没动静了，只上奏请求增兵。李继迁打完会州，又来进攻三族寨，三族寨一寨之力，哪里抵挡得了李继迁的大军？寨将折遇乜审时度势，杀了宋朝的监军使，举寨投降，李继迁又乘胜进攻抚宁寨。

赵光义听说三族寨沦陷了，一时气得不行：让你田仁朗去打李继迁，你却毫无动静，只让我增兵，岂有此理！他随即令刘文裕去代替田仁朗。

田仁朗这个时候还不知道被人取代了呢，他听说李继迁去进攻抚宁寨，很高兴地对部下说：“敌人逐水草而居，又偏好待在险峻的地

方，经常聚乌合之众来犯，打赢了就进军，打不赢就跑，我们总是没办法将他们一网打尽。现在李继迁聚集羌众数万精锐来攻打抚宁寨，抚宁寨虽小但十分坚固，兵力少但都属精兵，敌人不一定能马上攻下来。我们现在先养精蓄锐，等到他们筋疲力尽的时候再用大部队攻打，另外用三百强弩断其归路，到时候李继迁绝对跑不了。”

应该说这是一个十分狠毒的计划，如果这个计划得以实行，李继迁就算不被弄死也要脱层皮。但是田仁朗觉得这还不够，他为了迷惑敌人，还天天假装出一副只知道喝酒、不问军事的样子。

这一装，就装出事了。

倒不是田仁朗装得不像，恰恰相反，他装得太像了。

李继迁听没听说田仁朗这个样子不清楚，反正赵光义知道了。

赵光义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他只知道田仁朗消极怠工，却不知道他是装的，是为了迷惑敌人。

于是，赵光义派人把田仁朗叫到京城去了。

田仁朗去了京城就赶紧给皇帝解释不出兵以及请求增兵的原因，本来应该没什么问题了，可他又说了一句：“昨臣已定擒继迁策，会诏代臣，其谋不果。”

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我本来已经考虑好了擒拿李继迁的计策，结果恰好您派人来代替我，这个计划就没有成功。这就太让皇帝下不来台了，赵光义一听当时就急了：“田仁朗消极怠工，不问军事，这难道不是错误吗？”一气之下，就把田仁朗流放到商州去了。

连皇帝都敢埋怨，田仁朗你活腻歪了吧！

田仁朗是指望不上了，但是李继迁还是得打，宋太宗只好又派李继隆、王侁等人率兵讨伐李继迁。

这一仗的战绩大出赵光义之所料。首先是王侁等人，一路连杀带

降，斩首就超过八千，俘虏四千多，还杀了李继迁委任的代州刺史折罗遇等五十多个首领，收获的牛马铠甲更是不计其数，打得李继迁和折遇等人落荒而逃。不久宋军又击破党项部族十四，迫使四族投降。至此麟、夏、银三州又叛李继迁而归宋，归宋的党项人达到二十五族，一万六千多户。

宋太宗自然很高兴，李继迁自然很愤怒。

高兴的人要庆祝，愤怒的人要报仇。

在李继迁的脑袋里可没有什么“君子报仇，十年不晚”之类的信条，对于报仇这种事情他一向不喜欢拖拖拉拉。刚吃了败仗没多久，李继迁就与宋军大战两次，一次进攻夏州，一次与宋都巡检使石保兴战于黑水河。

可惜，这两次与宋军的作战，都以失败告终。

左右逢源

宋雍熙三年（986年）二月，李继迁派张浦到辽国请求降附（严格意义上讲，此时的辽国国号应该是“契丹”，不过鉴于辽国一朝历史中曾多次在“辽”和“契丹”两个国号中改来改去，为了让大家看起来方便，在本书中，我一律将其称为辽国，特此声明）。

其实李继迁是不想向辽国低头的，他之前一直比较自信，想只依靠自己的力量来恢复祖宗的基业，以成大事，更重要的是，李氏一族自从唐末拓跋思恭被赐国姓以后，就从来没有降附过除中原政权以外的其他少数民族政权，他李继迁丢不起这个人啊。

不过现在不行了，自己和宋朝打了这么多年仗，打来打去不仅败多胜少，一无所获，还搞得人心不稳，领袖权威丧失得差不多了，现在再坚持所谓的“祖宗规矩”、“家族气节”就有点蠢了，还是务实一点，给人家低下头，获得点实惠比较靠谱。

可是张浦到了辽国，辽圣宗耶律隆绪却有点犹豫，还是辽国的西

南招讨使韩德威向耶律隆绪陈述了夏州地区对宋朝的重要性以及招纳李继迁对本朝的益处后，辽圣宗这才同意了李继迁降附请求。辽国授李继迁为定难军节度使，都督夏州诸军事，并授李继冲为定难军节度使副使。

有了辽国这么一个大外援，李继迁暂时没了后顾之忧，他抖擞精神，积极准备再次进攻银州。

十二月，李继迁又派人到辽国请婚。

这是李继迁联辽反宋战略中的一环，如果能当上辽国的女婿，那将大大提升他在党项族中的威望，这样以后统治党项族就会更容易，同时也极大地有利于他的反宋事业。

当时辽国大将耶律盼与宋朝军队正战于泰州，而且打了败仗，辽圣宗想要让李继迁出兵来牵制宋朝兵力，所以李继迁的使者到了辽国以后，辽圣宗没有含糊，自家的女儿自然是舍不得的，但是别人家的女儿嘛，就不好说了。他把宗室耶律襄的女儿封为义成公主，许给了李继迁。

当了辽国的女婿，李继迁自然也是信心大增。宋雍熙四年（987年）二月，李继迁率众进攻夏州，大败夏州知州安守中三万军队。

宋太宗屡次对李继迁用兵失利，招抚又没作用，实在是没办法了，向臣下询问解决办法。宰相赵普想了个“以夷制夷”的办法，就是让李继迁当定难军节度使，回去镇守夏州。

后来的事实证明，这是一个饿得不能再饿的馊主意。

再来看看李继捧。

李继捧当初献地入朝本来属于迫不得已，入朝以后，李继捧慢慢发现，赵光义是一个两面三刀的人，表面上对他客客气气，赏赐颇丰，实际上从来就没有放松过对他的警惕，这让他觉得很不自在。

赵光义对他既然是这样的态度，那他对赵光义也就没必要那么忠诚了。所以李继捧一回到夏州，就开始不停地忽悠皇帝。他上奏说李继迁已经悔过归诚了，请求朝廷赐李继迁以官职，加以笼络。赵光义信以为真，就授李继迁为银州刺史，结果人家李继迁理都没理，宋朝使者吃了个儿闭门羹，扫兴而回。

按说事情成这样了，李继捧怎么说也该收敛一下，没想到李继捧毫无心理负担，誓要将忽悠进行到底。他一会儿说降服了党项部族，一会儿说夏州马生二驹，乃是祥兆，一会儿又说击破李继迁，李继迁中箭而逃，总之是极尽忽悠之能事。这些事情要么是小事夸大，要么就是纯属虚构，反正赵光义远在京师，不忽悠他忽悠谁？

赵光义的脑袋估计是进了浆糊，他听了这些好消息，高兴得不得了，不断给李继捧封官，最后都封到宰相了（特进、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创业是很辛苦的

宋淳化元年（990年）十月，李继迁进攻夏州。

估计是把李继捧看作是曹光实一类的人了，这次进攻夏州，李继迁又用了他的王牌——诈降。他派破丑重遇贵等人到夏州城内诈降，破丑重遇贵等人告诉李继捧，上次李继迁身上中了箭，伤势比较重，不能统率部队，现在已经不可能对宋朝构成威胁了。

李继捧估计还不知道曹光实是怎么死的，他居然相信了破丑重遇贵等人的话，放松了戒备。

听说城里已经搞定了，李继迁集结兵马，猛攻夏州城。李继捧率兵出城拒敌，破丑重遇贵等人又在城中里应外合，于是宋军大败。

这个计策比较老套，有点像特洛伊木马计，可惜李继迁没那么好运气，他虽然打败了宋军，但夏州还是没被攻下来。

李继捧打了败仗，手下也没多少兵了，于是赶紧上表请求援兵。

赵光义派商州团练使翟守素率兵支援。

李继迁听说李继捧的援兵到了，自己这边人心又不稳，便通过李继捧，假意上表请求归顺，争取时间。

宋太宗又一次相信了李继迁的归顺（之前被李继捧忽悠的），他授李继迁为银州观察使，还赐他一个国姓名字：赵保吉，其党羽也一一授以官职。

李继迁控制下的党项族人，主要生活在银州、夏州以北的沙漠地带，畜牧业是他们的主要产业。他们平时所需要的粮食，要靠当地天然出产的池盐（因其大多数是青白色的，故称之为青白盐）来同边境居民交换。这本来是个互惠互利的事情，双方各利其便，但是宋朝打算和李继迁打经济战，他们认为青白盐的贸易是党项人的命根子，一旦没有了青白盐的贸易，李继迁连吃饭都成问题，也就只能乖乖缴械投降了，至于边境居民的食盐问题，可以让商人从其他地方贩卖过来解决一下，朝廷还可以从中收点税，可谓一举多得。

说干就干，宋廷当即下诏，严禁青白盐贸易。

施行了几个月，施行不下去了。

首先是党项人没有粮食吃，犯境抢劫的次数日益增多。其次是商人大老远贩卖食盐过来利润太小，所以就不来了，宋朝边境居民没有盐吃，意见颇大，大有要起事的势头。宋廷无奈，只好又解除了青白盐的禁令。

什么叫偷鸡不成蚀把米，我算真正见识了。

宋淳化二年（991年）十一月，李继迁为了获得更大的利益，悄悄派人去引诱李继捧归附辽国。

李继迁告诉他，如果归附辽国，辽国就可以恢复他西平王的爵位，让他永镇夏州。

对于忽悠皇帝是什么后果，李继捧是十分清楚的，所以他一直在考虑给自己留条退路。听到如此优越的条件，李继捧心动了。他给辽圣宗上表，请求归附。辽朝给他授了一长串官职，封他为西平王。

李继迁通过李继捧归附于宋朝，李继捧又通过李继迁归附于辽朝，你说这都叫啥事？

说白了，都是为了利益。

很快，李继迁就开始收获利益了。因为现在李继捧和他同穿一条裤子，自然不再和他作对，李继迁轻松派兵再次占据银州。之后，因为出现了经济危机，李继迁上表于宋太宗，请求与宋朝互市，宋太宗同意了。

尝到甜头的李继迁在明知道李继捧已经将夏州附辽的情况下，仍向宋太宗上表，请求朝廷赐给他夏州、宥州等祖先故地，估计是把赵光义当慈善家了。

赵光义不是慈善家，他毅然、决然以及坚决地拒绝了李继迁的要求。

李继迁挺气愤，他说：“五州之地原本就是祖上留给我的，现在打不打仗，是我说了算的！”他当即下令，命李大信率众进犯庆州。

因为之前李继迁已经归顺了朝廷，所以庆州在防御守备方面就不怎么重视。看到黑压压一大片党项人攻过来，庆州城内不论军民都被吓坏了。

紧要时刻庆州知州刘文质倒是比较冷静，他把自己的个人财产两百万钱赏给部下，希望他们奋勇战斗。部下们拿了钱，二话不说就去战斗了，打仗格外卖力。李大信虽然人多，可就是攻不下庆州。

看来关键时刻，还是钱比较好使啊！

李继迁又来骚扰边境的消息传到京城，宋太宗真的生气了，他

说：“李继迁与朝廷为敌已经十几年了！朕之前一直很包容他，赐以国姓，授以官职，还给以厚禄，允许互市，两州之地也交给他们兄弟俩管辖，可以说是仁至义尽了，他李继迁居然还敢这样！朕现在下决心要讨伐他了。”他命李继隆为河西兵马都部署，出兵讨伐李继迁。

听说李继隆要来了，李继捧怕自己暗通李继迁之事要暴露（其实当时老赵已经知道了，原因后面再说），先把妻儿老小及部下都搬到夏州城外（方便随时逃跑），赶紧上书说已经和李继迁解除了敌对状态，请求朝廷罢兵。

赵光义收到表书更生气了：派你李继捧去讨伐李继迁，你居然和他串通一气，是可忍孰不可忍！他当即下令李继隆暂时不要管李继迁，先把李继捧抓住再说！

李继隆的兵马还没到，李继捧和李继迁俩人倒先打起来了。原来，李继迁想趁机兼并李继捧，率兵夜袭之。

李继捧当时正在睡觉，听到外面吵吵嚷嚷的动静颇大，心知情况不妙，于是单人匹马逃进城里，结果把大批辎重都“奉献”给了李继迁。

现在我可以告诉大家为什么赵光义能及时知道李继捧反水的情况了。当初李继捧派一个叫赵光嗣的部下到京城进贡，这个赵光嗣比较会来事，到了京城以后赵光义挺喜欢他，给了他一个礼宾副使的官做，让他回去监督李继捧。赵光嗣看皇帝这么看得起自己，一感动，就死心塌地地去当007了。

当李继捧单人匹马，历尽千辛万苦回到夏州城的时候，还没来得及喘口气，就被赵光嗣给抓住看了起来。等到李继隆率兵来的时候，赵光嗣大开城门迎接，李继隆兵不血刃就拿下了夏州城。至于李继迁，看情况不对，早逃之夭夭了。

现在我们说说李继捧的结局吧。李继捧被送到京城后，赵光义亲自质问他为什么要“叛变”，李继捧理亏，没法回答，只是不停地磕

头，说着“臣死罪”之类的话。赵光义是皇帝肚里能撑船，也不打算真跟李继捧计较儿，骂完之后还给他了个千牛卫上将军的官职，封他为“宥罪侯”（这名字倒是有“内涵”）。值得一提的还有宋太宗赐给李继捧的诏书，里面有这样两句话：“不斩继迁，开狡兔之三穴；潜疑光嗣，持首鼠之两端”。

这两句话，比较狠。

李继捧的戏份到此就结束了，对于他，我无话可说。

李继迁跑了以后，没过几天，又玩起了老把戏，派人来向宋廷示好，说之前自己叛乱都是李继捧搞的鬼（这话鬼才信），希望朝廷能够宽宏大量，赦免他。

按照一般人的想法，李继迁时而反叛，时而投降，很无耻，事实上从实用主义观点上来讲，李继迁的这种降而复叛，叛而复降的行为只不过是一种斗争策略而已，算不上无耻。

因为，政治斗争从来就是这个样子。

宋至道元年（995年）春，李继迁派人进贡良马骆驼到京师。

负责这次进贡任务的是张浦，大家应该可以看出来，李继迁对这次进贡很重视。

张浦到了京师，宋太宗也很重视，亲自予以召见，然后他领着张浦去阅兵。

这是种惯例，古已有之，现在我们依然可以从电视里看到类似的场面。

一般在这种情况下，各国给外宾展示的都是本国军队中的精锐，以示本国军事力量之强大。

宋太宗也是这个打算，他命人挑了几百个禁军兵士（个个都是特种部队的材料）去射箭，人人皆挽劲弓，表演完后脸不红心不跳。

宋太宗感觉很得意，他笑着问张浦：“你们敢和这样的军队打仗吗？”

在人家的地盘上，张浦自然得放乖一点，他说：“蕃部弓弱矢短，见到这样的军队早就逃跑了，哪里还敢和他们打仗！”

宋太宗得意之际还不忘对张浦进行洗脑，他说：“党项人都很穷，吃的也不好，穿的也不好，还有啥可留恋的？李继迁为何不归顺以永保富贵呢？”

张浦还没回去，六月，李继迁上表宋朝，请求宋朝赐给他夏州之地。

李继迁的表文，无非是说夏州是祖宗基业，对大宋不重要，对自己却有特殊的意义，然后说一大堆宋太宗的好话，总之要地。

赵光义自然不同意，他派人授李继迁为鄜州节度使，那意思就是：你小子不要痴心妄想了，给你个节度使去做得了！

赵光义没想到，李继迁看不上鄜州节度使这个小官，他居然拒不奉诏。赵光义很生气，李继迁敢藐视他作为皇帝的权威！他跟几个宰相谋划，如何一劳永逸地解决李继迁问题。几个宰相一商量，这计策就出来了。

他们认为，李继迁之所以这么多年以来一直这么嚣张，就是因为有张浦给他出谋划策，现在张浦人在京师，如果给他封个官，把他留在京师，李继迁就会少了臂膀。加上沿边党项蕃部经常受到李继迁的压迫和奴役，早就心怀不满，慢慢地，李继迁就会失去这些蕃部的帮助。李继迁内外皆绝，他就闹腾不出什么大事了，到时候不是被其他蕃部所擒，就是被身边人刺杀——这个问题就解决了。

应该说这个计划是很不错的，也是很周到的，唯一的不足就是，实施起来需要时间，一旦在实施期间出现什么变故，这计划也就废了。

当时的赵光义可还看不出来这点不足，他只觉得这真是一个好办法，他授张浦为郑州团练使，把他软禁在了京师。

张浦是真的没想到，自己这次来京师，居然一待就是三年。

李继迁所部有个酋长，叫嵬啰嵬悉俄（这个名字比较麻烦，大家也不用记，因为他只出这一次场）。郑文宝用钱财去收买人家，和他写信相约，让他悄悄地去把李继迁干掉。郑文宝还跟他说：“事成之后，朝廷就封你做刺史。”

为了防止嵬啰嵬悉俄耍诈，他还把嵬啰嵬悉俄的养子留下来作为人质。此外，他还预先准备了一个漆红色的木匣子，等到时候嵬啰嵬悉俄杀了李继迁后，他就立即快马至京师献李继迁之首。这还不算，他甚至令人找了一块适合刻碑的石头，送到了清远军，准备到时候用来纪功。

想得这么周到，郑文宝你也真不容易啊！

这嵬啰嵬悉俄受了郑文宝的命令，一转身，回去就把这事的前前后后悉数报告了李继迁。

李继迁这次学乖了，他也不起来闹，只上了一封表书，把这事写了进去，请求皇帝治自己的罪。

这无异于打了赵光义一个响亮的耳光，那意思就是说：事情都摆在这了，您自己看着办吧！

赵光义收到表书很气愤：好不容易才把李继迁稳住了，你郑文宝又搞出这么一档子事，这不存心破坏和平气氛嘛！一怒之下，他把郑文宝贬为兰山令。

不过郑文宝虽被贬官，却并未被朝廷抛弃，后来赵光义还多次派人去向郑文宝询问对付李继迁之策。可以发现，郑文宝的下场要比田仁朗好得多。

宋至道二年（996年）三月，宋太宗命皇甫继明、白守荣等人送军粮四十万石至灵州（今宁夏灵武市）。

灵州这个地方，算是个军事重镇，地势险要，易守难攻，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灵州还是个历史名城，当年安史之乱，唐玄宗出逃四川，传位于太子李亨，郭子仪等人就是在灵州拥李亨即位的。但是自从李继迁起兵反宋以来，连下绥州、银州等镇，切断了宋朝内地与灵州地区的联系，事实上灵州已经成为宋朝在西北地区的一块“飞地”了。灵州虽然也产粮食，但宋朝在灵州驻扎了大量军队，本地产的粮食根本不够吃。但由于灵州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宋廷舍不得放弃，所以这么多年来一直倒贴钱粮派兵驻守，时不时就要送大批粮食过去。

这么好的机会，李继迁自然不肯放过，但是由于目标太大，他也不得不谨慎从事。皇甫继明等人出发后，他一直在派人暗地里跟踪，找寻合适的机会。

当初送粮部队出发前，宋太宗亲自做了部署，令将运粮车分作三队，运粮车的丁夫自带弓矢自卫，而令军士布成方阵护卫，遇到敌人即可投入战斗。为确保万无一失，宋太宗还令灵州马步羸军部署田绍斌率兵援助。

田绍斌这个人还是比较猛的，他接到命令就率兵出发，路上遇到李继迁的部队，被他一顿猛打，打跑了。

本来运粮车分为三队，遇到危险时三队可以互相支援，即使失利也不至于全军覆没。结果半路上皇甫继明病死了，白守荣成了运粮队的指挥官。白守荣自作主张，将所有的运粮车合为一队，不巧，李继迁发现了这一破绽。

白守荣等人知道李继迁一直在跟着他们，不过他们似乎并没有意识到危险，白守荣甚至打算主动出击，打败李继迁。田绍斌与白守荣会合后，发现了这一问题，劝道：“我们不该抛弃辎重与敌人交战，只需要结成阵势，慢慢走就行了。”白守荣等人非但不听，还怕击败了李

继迁之后田绍斌与他们争功，就对田绍斌说：“这个不用你管，到时候如果出了危险你派兵来救就是了。”田绍斌与白守荣谈不拢，一气之下，率所部远离了运粮队。

李继迁起初看到了田绍斌的旗帜，不敢轻易来攻。等亲眼看到田绍斌率部离开后，他心中一阵狂喜：现在正是好机会！

白守荣等人直到现在还在四处寻找李继迁的部队交战，李继迁见状，便将计就计，预先埋伏了大批军队，而派小股羸兵弱卒前去挑战。白守荣等人轻易中计，入伏战败，军士及丁夫死者甚众，运粮车全部被李继迁所夺。

田绍斌远远看到白守荣等人失利，去救援已经来不及，只好率部结成阵势，慢慢往回走。回到清远军，一兵一卒也没伤亡。田绍斌回来后，与张延州一起吃饭，有兵士报告说城下有人全身赤裸，自称白守荣。他俩便出去一看究竟，到了城头往下一看，果然是白守荣，于是就命人用绳子把他拉了上来。田绍斌看白守荣全身赤裸实在不雅，便把自己身上的衣服脱下来给白守荣披上。

打个仗而已，不至于把身上衣服都打没了吧？

看来世界之大，真是什么搞笑的事都有可能发生啊！

李继迁劫了宋军的运粮车，便乘势于五月将灵州团团围住。

李继迁估摸着城里粮食吃得差不多了，士气也很低了，就增加了兵力，誓要一举拿下灵州。

那边李继迁围城围得紧，这边宋太宗紧急召见群臣也在商讨对策。有人说应该用“围魏救赵”之计，兵分三路直捣李继迁的老巢绥州、银州等地；有人说现在正值酷夏，不论出兵还是往灵州送粮，一路上干旱少水，都很艰辛，不如静观其变。宋太宗觉得这些意见都不行，下令五路出兵，进讨李继迁：李继隆出环州，丁罕出庆州，范廷召出延州，王超出夏州，张守恩出麟州。

俗话说远水解不了近渴，宋廷虽然五路出兵，可怎么说这些部队到达灵州附近也需要时间，可灵州已经快守不住了。李继迁围灵州围了那么久，城里的粮食早就吃完了，这还不算，灵州地区已经连续地震两百多天了，城里人心惶惶，很多人已经对守住灵州不抱什么希望了。

此时灵州城内的最高军事行政长官是窦神宝。按说也该这窦神宝倒霉，因为他原本不是灵州的地方官，只是朝廷派来监察的一个宦官，换句话说，他是来检察地方工作的，可没想到刚来到灵州，李继迁就把灵州围起来了。

窦神宝可真是欲哭无泪了，这算哪门子事嘛！

抱怨归抱怨，李继迁还在城外虎视眈眈呢，现在情况紧急，只好硬着头皮上了。

窦神宝病急乱投医，明知道城外面全是李继迁的骑兵，可还是派人出城去买粮食，结果居然还被他们买到了，这还不算，这些人乘着夜色的掩护，还把粮食运进了城里，真不知道李继迁围城围得那么紧，这些人是怎么完成这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的。我查了很多资料，都没找到窦神宝把粮食运进来的原因，我们暂且就把它当作战场上的一个奇迹吧。

李继迁估计也没想明白这个事情，但是事实就在眼前，想把城里的守军饿死看来是不可能了。进退两难之际，灵州城里开始有行动了。所谓“肚中有粮，心中不慌”，城里有了粮食，士气大振，他们不顾自己被重重包围，主动出击，居然将李继迁的部队击败。李继迁无奈，眼看灵州一时半会儿是拿不下了，宋朝又在五路出兵，他要是还在这待着，老巢估计就要被人端了，只好率兵撤退。

话说这宋廷五路出兵，命李继隆出环州，从赤柾苦小路出发，攻取东关镇。李继隆认为自己走的小路缺乏水源，而且绕得也太远，就想由骆驼路直取李继迁的老巢。他派弟弟李继和回京城向皇帝上奏。

赵光义亲自向李继和询问，问完之后，他感觉李继隆这一路肯定要失败，就赶紧派周莹拿着他的手诏去找李继隆，督促李继隆进军赤柸苦。

周莹马不停蹄地赶到以后，李继隆已经自作主张，从骆驼路进军了。李继隆路上碰到了丁罕，俩人就合兵一处，一同寻敌。一连走了十几天，连个敌人的影子都没看到，李继隆与丁罕只好回军。这两路，就算是失败了。

张守恩出州，这个人比较熊，出去武装游行了一圈，见了敌人也不敢打，最后老老实实回来了——这一路，也没戏。

范廷召出延州，与党项兵相遇于乌白池，党项兵结阵前来拒敌。范廷召此人，比较猛，当时就和石保兴二人率兵冲入阵中乱砍乱杀。石保兴所乘之马中了箭，他二话不说，换了匹马接着砍，一边砍还一边扯着嗓子高呼以鼓舞士气。

就这么边打边走，边走边打，三天之内，他们与西夏兵打了四十二仗，生擒米幕军主吃啰等人，李继迁都撑不住了，率众撤退。这一路，算是比较有收获。

接着我们来看王超这路，这一路出征的具体情况，是有问题的，我们先来看一段史料。

“至道二年，分五路出兵击李继迁，（王）超帅兵六万出绥、夏，（王）德用年十七，为先锋，将万人战铁门关，斩首十三级，俘掠畜产以数万计。”

这段史料出自《宋史·王德用传》，讲的是五路出兵时王超这一路前一阶段的情况，这是一段困扰了我很长时间的史料，一直到现在我都没搞明白是怎么回事。

从这段史料的语气上来看，似乎王德用打的是胜仗，可王德用率领至少一万的宋军与李继迁军战斗，干掉了对方十三个人，这也能叫胜仗？有的文章里说这斩首十三级是指王德用的个人战绩，这就更是

胡说八道了，人家前一句说得很清楚，“将万人战铁门关”，主语是王德用率领的一万宋军，不是他一个人，再说了，后面还有一句“俘掠畜产以数万计”呢，如果说是王德用一个人砍死对方十三个人，那这句怎么解释？难道说王德用一个人俘获了李继迁数万牲畜？

还有，王德用率领一万宋军砍死对方十三个人，就俘获了数万牲畜，这实在太匪夷所思了，难道李继迁军损失了十三个人就撑不住了，扔下数万牲畜跑了？

我猜事情应该是这样的，王德用率领一万宋军，在路上碰到了党项巡逻队，在干掉了对方的巡逻队之后，王德用纵兵掠夺，抢了党项人几万牲畜，然后就回师了（因为当时李继迁的主力正在乌白池与范廷召作战，王德用遇到的绝不可能是李继迁的主力）。

个人意见，仅供参考。

王超后来又率兵到达乌白池，与范廷召会合。当时夏兵兵势甚锐，王超虽久经沙场，居然有点怂了，不敢进攻。还是他儿子王德用比较猛，向他老爹要了五千精兵，一连转战三天，总算迫使夏兵稍稍退却。

王德用心知，如果当时收兵，部队肯定会乱了套，到时候如果被李继迁抓住了机会偷袭，后果不堪设想。于是他下令：“乱行者斩！”全军遂不敢乱动。王超作为一军主将，居然都被儿子的气势所震慑，乖乖听令。

李继迁率众悄悄尾随王超的部队，准备一旦王超的部队乱了，就立即偷袭，结果由于王德用有先见之明，早做了准备，他偷袭的计划也就破产了。

王超在此战中表现不怎么样，倒是他的儿子王德用，小小年纪，已经在此战中显现出名将之才了。

这次宋廷五路出兵，三路皆毫无建树，只有范廷召与王超两路遇到了李继迁的部队，有一定的战功，总体来说，赵光义五路伐夏，失

败了，李继迁虽然受了损失，但是没有伤到根本，他的力量依然很强大，对宋朝的威胁也依然很大。

五路出兵，仅此而已。

除了战争，还是战争

和李继迁斗智斗勇了这么多年，不但没把李继迁镇压下去，人家还越打越强了，赵光义的郁闷之情可想而知。五路出兵无果后，宋太宗一次问曹彬：“还有没有人能担此重任了？”

宋太宗问此话，估计也是不抱啥希望：自己手里就那可怜的几个大将，数都数得过来，哪还有能镇得住李继迁的人才？

曹彬举贤倒也不避亲，直接就说：“我的小儿曹玮可以担任。”宋太宗一听，当即召见了曹玮，然后命他兼任渭州知州。

曹玮当时才十九岁，十九岁当知州，不亚于现在十九岁当市长，曹玮之才，可见一斑。

当时渭州有人报告曹玮说有戍卒叛入夏国，曹玮当时正与客人下棋，听了报告后只说了一句话：“我派他去的。”

这一句话虽然不长，分量却很重。夏人听说后，立即就把反叛过来的人杀了，并把头颅扔在了边境上。

老子英雄儿好汉，这话用在曹彬父子身上，倒还贴切。

宋至道三年（997年）三月二十九日，宋太宗赵光义崩，太子赵恒即位，是为宋真宗。

赵光义之死，标志着北宋初期对外强势时代的结束，从此以后，北宋对外，基本上采取守势了。

这是一个泱泱大国的悲哀。

十月，李继迁入灵州。

之前灵州屯戍军校郑美违主将之令，心里十分害怕，担心上面怪罪下来，自己承担不起。

害怕就害怕呗，人之常情，谁要不怕那才不正常呢。可这郑美，人太耿直，这一害怕，竟然叛投李继迁了。

看来心理素质不好的人，就是不能成事呀！

郑美叛变以后，必然要给李继迁提供灵州城的军事情报，还说灵州并不是想象中的那么难啃，其实是可以拿下的。

李继迁一听大喜，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啊。他授郑美为指挥使，令他为前导，率兵于十月急攻灵州。

可能李继迁高兴得实在太早，他率部与灵州都部署杨琼战于合河镇以北，结果大败，损失人畜无数。

按理说败就败了呗，战场上的事情，谁也说不准，打了败仗也没啥丢人的。可李继迁不甘心，又派五百骑到灵州城下抢东西，结果，又败，还被人家追着跑，一直跑了三十里，才算摆脱了宋军，捡回了一条命。

李继迁仗打不赢，便又使出了自己百试不爽的撒手铜——投降（或者说归附）。

其实这次李继迁选择的投降机会是比较好的，宋真宗新君即位，一改之前他老爹赵光义时代的对外政策，稳定第一，能不打仗就不打仗。

于是宋真宗同意了李继迁的投降请求，授他为夏州刺史、定难军节度使、夏、银、绥、宥、静等州观察处置押蕃落使。

李继迁对官职这些虚的东西一向不怎么在意，他在意的是利益，实实在在的利益。

这一次，宋廷没有让他失望，他得到了夏、银、绥、宥、静五州之地，地方数千里（这只是书面上的说法，当时的绥州和宥州尚在宋朝手中，宋真宗虽然想议和，但是主动给地这么大方的事情他还是不会做的。六年后，李继迁攻下灵州，宋朝与其议和，才将绥州和宥州割给他，李继迁才算真正“光复”了定难军的全部土地），另外，宋真宗也放归了之前来进贡被扣押的张浦。

李继迁是一个很有雄心的人（或者说很有野心），他不会因为宋朝同意了他的投降请求，给了他土地而感激宋朝。在他看来，自己今天所拥有的一切都是自己应该得到而且费了很大力气才得到的，他不必感谢任何人，如果非要让他感谢谁，他也许会感谢自己，以及跟随自己出生入死的部下。

所以，投降了宋朝以后，他依然我行我素，四处烧杀抢掠，一点收敛的意思也没有。

宋咸平二年（999年）六月，李继迁率领一万多骑兵掠夺河西，与宋朝虎翼指挥使李璠相遇。

冤家路窄，李璠见了李继迁的部队，根本不在意自己兵力太少（在意也没用，跑又跑不掉），二话不说，冲入敌军就开始乱砍乱杀，其部下被主将的这种行为所感染，皆奋力死战。

李璠实在不是一般的猛，他一马当先，冲入敌军，亲手杀了几十个人，身上中了好几枪，仍然力战不已。

就在这个时候，李璠所乘之马中了箭。他自己可以受伤不下火线，可马不行呀，李璠就这么挂了。

李璠算不上什么大人物，他只是千千万万宋朝基层军官中的一个普通人，但就是这么一个平凡的人，却用自己的鲜血和生命，践行了自己的使命，坚守了自己的职责。

像李璠这样的人，以前我们遇到过，以后我们还会遇到，用鲁迅先生的话说，他们是我们民族的脊梁。

我敬佩这样的人。

八月，李继迁又侵犯麟州。

麟州和府州是宋夏交界之处，这种地方一般都居住着大量的党项人和汉人，这也就要求宋朝政府要尽量做好民族工作，搞好民族关系。

可惜北宋政府在这里的民族工作做得并不好。本来像麟州、府州这样的地方，朝廷就应该对党项蕃部多加安抚，给予某些政策上的照顾，可北宋朝廷那些人显然没有这样的觉悟，他们想不到（或者说不愿意）这样做。

这种不作为的后果是很严重的，最重要的就是这里的党项蕃部对北宋政府很不满，大多叛投到李继迁那里去了。

河西黄女族族长蒙异保和府州蕃部唃廝囉就是这其中的代表，他们引诱李继迁说：“麟州和府州是河东要地，易攻难守。如果我们以大量的军队攻打，这两州便唾手可得。这两个地方得到后，附近的很多城寨都可以乘势图谋了。”

李继迁一向是有机会要打，没有机会创造机会也要打的，听他俩都这么说了，就命蒙异保为前部，唃廝囉为副，他自己亲率大军前去攻打麟州。

就在李继迁大军由万户谷进至松花寨的时候，府州洛苑使折惟昌与其族叔同巡检使折海超、弟弟供奉官折惟信正率兵援助麟州。

李继迁这次可以算得上是倾巢出动了，这样的大军自然不是麟州守军和府州援军能够抵抗得了的。激战之后，折海超与折惟信皆战死，折惟昌手臂上也中了箭，摔下马来，幸好他及时得到了裨将的马，最后突围出去，捡了条命。

李继迁虽然击败了府州来的援军，无奈麟州城坚墙厚，并不像蒙异保他们说的那么容易拿下。李继迁费了好大力气，就是攻不下，只

好率大军撤围。

九月，李继迁又派部下万私保移埋率兵进攻府州。

老实说，李继迁的这次出兵实在是一着臭棋。

首先，上个月他刚率部打过仗，这才过了没几天，他又贸然出兵，很明显，部队战斗力要打折扣。

其次，上次李继迁亲自出马，几乎倾巢出动都没拿下麟州，这次他居然出动部分兵力进攻府州，而且，指挥这些部队的还是一个草包将领。

最后，上次李继迁攻打麟州，击毙了府州援军折惟昌的族叔和弟弟，人家折惟昌同志这会儿正为失去亲人而伤心呢，不找你李继迁报仇你就该谢天谢地了，你还主动去惹人家，这不纯属找死嘛！

有了这三条，可以说李继迁的人还没出发，这场战斗的结局就已经注定了。

万私保移埋后与府州守将折惟昌、钤辖宋思荣等战于埋井峰，这折惟昌当时估计是国仇家恨一齐涌上心头，化悲痛为力量，把个万私保移埋打得稀里哗啦，落荒而逃。

灵州！灵州！

宋咸平三年（1000年）九月，庆州发兵押送军粮到灵州，新任灵州知州李守恩随同运粮队伍到灵州上任。

李继迁又瞅上了这个机会，率兵在半路打埋伏。

我相信这次战斗应该会很有故事的，无奈史料十分缺乏，已无从知道这次战斗的过程了，我只好直接说结果了：此一战，灵州知州李守恩和陕西转运使陈玮皆被夏兵所杀，李继迁又获得了大批军粮。

据说当初送粮队伍还没出发，郑文宝就上书说此次运粮队伍必为

李继迁所败，后来果然。

原来，李守恩和陈玮等人其实是可以不死的。

宋咸平四年（1001年）八月，李继迁率五万骑兵第三次进攻灵州，灵州城内守军不敢出战，连连上奏求援。

消息传到京城，北宋朝廷内部却是意见不一，有人说灵州战略地位重要，不能放弃；有人说灵州乃是孤城，死守是守不住的，还要白白搭上灵州六七万军民的性命。最后真宗皇帝下决心死守，命王超为西面行营都部署，率兵六万，援助灵州。

朝廷对于灵州是弃是守既然是如此犹豫不决，那么这支援军是什么情况也就可想而知了。王超率大军出发后，一路上磨磨蹭蹭，好像一点也不着急。

李继迁攻灵州不下，转而连下宋定州、怀远县、保静县、永州，乘胜围攻清远军。李继迁自己进攻清远军南门，命他儿子阿移（就是李德明，阿移是他的小名）进攻北门，清远军知军刘隐和监押丁赞等人只好分兵防守。

战斗打得十分激烈，李继迁的部队由于连打胜仗，士气颇高，清远军眼看就要守不住了。

清远军早在刚被包围的时候就开始派人出去搬救兵，所有派出的人都去了一个方向——庆州。

事实上，当时也只有庆州才有出动援兵的能力。当时北宋都部署杨琼在庆州驻军，收到清远军的援助请求，杨琼本打算出动所有兵力前去解围，但手下有人说兵力全部出去的话，一旦战况仍然不利的话就没法继续增派援兵，建议只派部分兵力前去。

说实话，我还真没看出来这两种救援方式有多大的区别。

杨琼其实是个熊人，之前他击退李继迁第二次对灵州的进攻纯属

侥幸。他本来就不打算亲自去援救清远军（怕死），现在这个建议应该说正好迎合了他的心理，于是他下令副都部署潘璘和都监刘文质率兵六千，前去援救清远军。

估计是为了让潘璘和刘文质二人安心前去，二人临走时杨琼还对他们说：“你们先去吧，我率大军随后就到。”

潘璘和刘文质两个人算是彻彻底底被忽悠了一把，因为杨琼压根儿就没去。

这就太恶劣了，你说你不去就不去吧，干吗开这种空头支票？

潘璘和刘文质二人率兵紧赶慢赶，还是没赶得上援救清远军，因为清远军内部出了叛徒：都监段义打开城门投降了李继迁，清远军就这么被消灭了。

杨琼大老远听说清远军已经被消灭了，心里更害怕了，和李继迁的部队一仗也没打，连青冈城也不要了，直退到洪得寨。

熊人杨琼，让我想起了猛人李璠。

我记得赵本山的小品里有这样一句台词：

这人和人的差距，咋就这么大呢？

李继迁攻陷清远军之后，乘胜又将灵州围住，看那架势，这次似乎无论如何也要拿下灵州。

这次，李继迁仍然采取围而不打的策略，想等灵州的防御潜力被消耗殆尽的时候再大举攻城，到时即可全胜。他派部分兵力围住灵州，用其余的兵力继续攻城略地。

十二月，李继迁迫使宋河外寨寨主李琼等以城来降，至此，李继迁的这次大规模用兵已攻陷灵州外围的五座城寨（怀远县、保静县、永州、清远军、河外寨）。攻陷河外寨后李继迁便集齐全部兵马，于宋咸平五年（1002年）三月，大举进攻灵州城。

现在，是时候决战了。

李继迁很拼命，灵州城内的守军更拼命，但是很明显，战争主动权掌握在李继迁手中。

灵州知州裴济都快急疯了，派了那么多人出去求援，可援军到现在还没来，这援军要是再不来，自己和手下这点士兵就要见阎王了。为了活命，也管不了那么多了，他利索地把手割破，写了一封血书给宋真宗，说您要再不派兵来，这灵州就守不住了。

收到奏书，宋真宗也没办法，因为援军早就出发了，现在正在路上呢，他只能在心里对裴济说：哥们，你再坚持一下，援兵马上就到。

宋真宗派遣的由张煦率领的援兵走到镇戎军，灵州已经失陷了，裴济以身殉国。

他最终还是没能看到援军的到来。

我想，他死的时候，心里应该会有一丝绝望吧！

李继迁攻下灵州后，改灵州为西平府，并于次年正式迁都于此。

在很多人看来，这只是一件小事而已，没什么太大的意义，甚至都不值得一提。

如果你也这么想，那么恭喜你，你还没有掌握分析历史现象的基本方法。事实上，迁都灵州对李继迁的割据势力来讲，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最后，灵州城比夏州城要大得多，各种防御设施都很完善，各种物资供应也很方便，易守难攻（这一点可以参考李继迁拿下灵州城的经过），对李继迁割据势力的继续存在具有很大的作用。

其次，灵州相对夏州来讲更加远离宋夏战争的前线，这也可以让李继迁割据势力获得更大的安全系数，不用整天担心被人家端了老

窝。

第三，灵州地理位置十分重要，按李继迁的话说，叫“北控河朔，南引庆凉，据诸路上游，扼西陲要害”，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迁都灵州，李继迁就可以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

第二章 李德明的幸福生活

李继迁之死

攻下灵州至迁都灵州的这段时间里，我们的“劳模”李继迁同志依然兢兢业业、不遗余力地四处烧杀抢掠，攻城拔寨。迁都灵州后，由于知名度大幅度提升，周围党项蕃部纷纷前来归附，李继迁的军事实力越来越强，加上刚与宋廷议和，宋廷主动将原本属于定难军的绥、宥二州割给李继迁，他的自我感觉更加良好，出兵也越来越频繁了。

可是，请不要忘记，历史经验告诉我们，自以为是，注定是要付出代价的。

李继迁也不例外，不久的将来，他将会为自己的自以为是付出生命的代价。

这是后话，在那个不久的将来到来之前，我们还是继续讲述吧。

李继迁的党项部落里有牛羊、苏家二族，这两族自恃居住险远，不用担心被宋朝军事打击，所以屡屡跟随李继迁犯境，是李继迁武装反宋战略的积极拥护者和执行者，宋朝边吏曾多次招抚都没有效果。

其实原因很简单——宋朝不给他们好处。

我记得陈佩斯小品里有这样一句台词：

没条件，谁投降啊？

不久之后，河西党项蕃部泄浪族、南山族、叶市族首领率百余帐归附宋朝，宋真宗授这些首领为其本族指挥使。

就这么一个没有任何物质奖励的虚衔，居然引得牛羊、苏家二族羡慕不已。

归附就有官做，那要是立点功劳，岂不是会有更大的好处？

这就是当时这两族人的想法，在这种想法的鼓励下，他们在夏州地区突然发兵，攻击其他的党项蕃部，获得了一些胜利。他们把自己的战功（杀二百余户）报告给宋朝政府，期待着朝廷的赏赐。

宋真宗收到报告，觉得这是个正面典型，有很大的模范带头作用，就重赏了这两族。

这真是一个“官职”引发的血案啊！

拿下灵州后，李继迁又瞄上了宋朝的西凉府（今甘肃武威）。

北宋建国后，就在凉州地区设置了西凉府，但是并未委任官员，一直以来实际统治凉州地区的都是吐蕃人。后来宋朝派丁惟清去凉州买马，吐蕃人请求朝廷给西凉府委任官员，朝廷顺水推舟，就任命丁惟清为西凉府知府。宋咸平六年（1003年）十二月，李继迁玩了个声东击西，他声称将入攻宋环庆地区，却悄悄地出兵偷袭西凉府。西凉府毫无防备，被李继迁轻易攻破。

李继迁攻破西凉府后，杀了知府丁惟清，把西凉府改名为凉州，将其纳入自己的统治之下。

拿下凉州府，李继迁不得不考虑如何对待吐蕃人了。

下面来说说吐蕃，吐蕃从唐朝以后就衰弱了，国家分裂，族种分散，互不统属。李继迁带领党项族重新崛起后，他所主要面对的，是吐蕃六谷族（就是之前提到的实际统治凉州地区的吐蕃人）。因为都属于游牧民族，地盘也相邻，双方时常会发生点小冲突。李继迁也曾派人去招降，没有成功，派去的使者也被吐蕃人杀了，现在他拿下了西凉府，与吐蕃人的矛盾激化了，自然要考虑该怎么办。

李继迁不是一个很有耐心的人，既然不归顺，那就打吧！

不久之前，李继迁听说潘罗支派人到开封进贡去了，朝廷给潘罗支的赏赐颇丰，就想干一票抢劫的勾当。

这也算是李继迁的一大特色了，这种事情他以前干过很多次了，不是抢吐蕃就是抢回鹘，也算是轻车熟路。

而且这种事情似乎也没什么难度，对方充其量也就是个使团，要是连这种事情也搞不定，那李继迁就不用出来混了，可以回家养老了。

李继迁派人打劫了吐蕃使团，吐蕃使者吴福圣腊拼死突围，才算捡回了一条命。

事实上，这一仗杀了多少人，夺了多少财物对李继迁来讲不重要，重要的是他抢到了对潘罗支很重要的东西——牌印官告。

李继迁一看那牌印官告，气就不打一处来：这不明摆着欺负人嘛！

原来宋朝已经预授潘罗支为朔方节度使了。

相信大家都知道朔方大致在什么地方吧，潘罗支要是哪天真的成为了朔方节度使，那李继迁的祖坟估计就要被掘了。

所以，李继迁很生气。

所以，李继迁就率大军前去攻打潘罗支了。

现在的李继迁早已不是当年那个带着几十个人亡命地斤泽的李继迁了，他已经获得了前所未有得巨大成就：广阔的土地，上百万的人民，强大的军队。在他眼里，自己已经无所畏惧了。

潘罗支是个明白人，当他亲眼见到李继迁那密密麻麻的军队的时候，他怕了，他从心底里怕了，这样强大的军队，不是他和他手下那

点人能够抗衡的。

可是，要让他投降，他更不愿意。自己在吐蕃这边好歹也是一土皇帝，日子虽说穷了点，但是整天对手下吆五喝六，小日子也挺滋润；要是投降，按照李继迁的惯常做法，怕是不会让自己过得太舒坦吧，哪天被黑了的可能性倒是很大。

这两种想法一结合，潘罗支同志就想出了一个很“天才”的办法。

这个办法其实很俗很老套，我们的祖先很早以前就开始运用了，它的名字叫——诈降。

按说经许多前辈用了上千年，应该不会有人上当了才对，就算有，也应该人数极少。

可惜，很多人注定要前仆后继地犯这种低级错误。

李继迁就是这很多人中的一位，潘罗支派人来请降，他想都没想就答应了。

张浦倒是不糊涂，他一眼就看出了潘罗支现在投降不太对劲。他对李继迁说：“打仗这种事情是大事，关键在于明察敌情。潘罗支跟我们作对有好多年了，现在我们还没有挫挫他的锐气他就投降了，这里面肯定有诈。不如趁他现在诡计还未实施，一战将其擒获，其他蕃部自会降服。现在我们是客，人家是主，如果我们孤军待在这个地方，那是有很大危险的。”

人一旦得意，就容易忘形。李继迁一向是很尊重张浦的意见的，基本上张浦怎么说他就怎么做，可是这次他居然拒绝了张浦的正确意见，他说：“我得到凉州以后，他已经势单力孤了，他因力屈而降，何诈之有？更何况杀降不祥，你不要多疑，这样会影响以后其他蕃部向我归顺的。你先回西平府，我当安抚潘罗支余党，以免后患。”

张浦听李继迁这么说，不便再劝，只好先回去了。可他心里面仍然很不放心，应该说，他是提心吊胆回去的。

我记得小时候看《三国演义》，对刘备东伐孙权时不带上诸葛亮感到不能理解，心想之前刘备有诸葛亮在身边的时候百战百胜，怎么这次偏偏把诸葛亮留下了？

后来看到刘备兵败猇亭，七十万大军损失殆尽的时候，心里真替刘备感到遗憾：要是诸葛亮在就不至于这样了！

现在的李继迁，和《三国演义》中的刘备真是何其相似！

李继迁的失败，从他拒绝张浦的正确意见时就已经注定了。

潘罗支集中六谷所有蕃部，合击李继迁。李继迁猝不及防，被潘罗支击败，部下死伤惨重，他自己身上也中了箭，率残兵败卒向灵州奔逃。

在以前的戎马生涯里，李继迁曾多次在战斗中中箭，有一次甚至被直中面门。李继迁运气好，每次都大难不死、化险为夷。

不过这次命运之神不会再对李继迁微笑了，他带伤向灵州奔逃，刚到灵州就因伤势过重而死，时年四十二岁。

李继迁就这么死了，在我看来，他死得毫无价值。

李继迁的一生是极富传奇色彩的一生。他二十岁起兵反宋，经过二十多年的努力，不仅恢复了他祖上世代拥有的定难军土地，还西取灵州、凉州，北联辽国，东抗大宋，终成一方割据势力，雄视西北。他用二十多年的时间，达到了绝大多数人一辈子都不可能达到的人生高度。

严格意义上来讲，李继迁算不上一个好人，他为了达到个人目标，频繁地役使自己管辖地区的蕃汉人民，四处烧杀抢掠，给不论夏人还是宋人都带来了深重的灾难，许多家庭妻离子散，许多地区荒无人烟，社会生产力遭到了极大破坏。他还生性多疑，对待下属也缺乏人性化管理，因为这个性格缺陷，他杀了很多无辜的部下，致使人心不附。

仅管李继迁有着这样那样的缺点，我仍然很欣赏他，欣赏他的坚忍不拔和永不放弃。

李继迁戎马一生，其实是败多胜少的。他从起兵以后，就颇为不顺。在我以前的讲述中，我们屡屡会看到李继迁被打得丢盔弃甲，狼狈撤退。要是普通人，老这么只输不赢，时不时还要负个伤、挂个彩什么的，估计早就跳崖自杀几十次了（如果可以的话）。

可是李继迁没有。他的母亲妻子被曹光实俘获，他只和弟弟逃了回来，差点成了俘虏，他没有放弃。他的部下企图谋害他，暗地里朝他放冷箭，他被射中鼻子，伤口难愈，差点就提前向上帝报到去了，他也没有放弃。宋太宗派李继捧来剿灭他，他被李继捧打败，身上中箭而逃，他还是没有放弃。

他屡战屡败，却执着地屡败屡战。

这绝不是大多数人能够做得到的。

有时想想，李继迁真和刘备挺像。刘备前半辈子不停奔走，总是寄人篱下，凭借着坚定的信念和决心，最终三分天下有其一。李继迁一辈子没打过多少胜仗，但他永不放弃，最终也割据一方。

事实证明，坚持，就会胜利。

李德明的抉择

李继迁卒，其长子李德明即位，时年二十三岁。

宋咸平六年（1003年）十二月，李继迁兵败被伤，感觉自己快要不行了，就开始有条不紊地安排后事。他深知自己一死，儿子李德明虽有张浦等一班忠心耿耿的老臣辅佐，但要想镇住自己手下那帮桀骜不驯的部下还是很困难的，而且李德明初立，也需要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宋廷得知自己已死，到时候如果来个大举进功，自己辛辛苦苦几十年所创立的基业就完了。所以他一再强调让德明归附宋朝，他对李德明说：“你上表一次如果宋廷不许，你就再表，上了一百表如果宋

廷都不同意，你也不要停。”李德明哭着点点头。

李继迁又对张浦说：“你和我一起起兵，情同兄弟。德明从小在军队里长大，吃尽了苦头。但现在让他统领灵、夏地区，实在很有难度。你和其他人尽力辅佐他，虽然不能与宋、辽抗衡，如果能够维持旧土，光耀祖先，我也就没有什么遗憾的了。”说完就咽了气。

李继迁对张浦说的这些话，倒颇有点刘备托孤的味道。

宋朝这边听说李继迁已死，朝廷上下乐成一片。

折腾他们二十多年的李继迁死了，他们不高兴才怪！

高兴完了，他们也开始考虑怎么对付李德明了。这次，宋廷对李氏割据势力一改往日的二杆子形象，居然想出了比较全面的对付措施，来了个儿软硬兼施。

宋廷先是给李德明下了份诏书，大致意思是，是降是反，你自己看着办吧！

然后，宋廷又下了一份诏书，说李德明手下凡是都虞候、军主之类身份的人，只要能率部下前来归顺，就授其为团练使，赐银万两，绢万匹，钱五万缗，茶五千斤。

除了从内部对李氏割据势力进行瓦解，宋廷还从外部对其进行军事打击。宋景德元年（1004年），宋真宗赵恒诏谕边境地区的各军事长官（部署、钤辖之类的），让他们乘李继迁刚死，赶紧图谋攻取之策。

这么几招下来，李德明坐不住了。他马上派人到鄜延钤辖张崇贵那里，请求归降。

按说宋朝想要让李德明归顺，李德明也有心臣服宋朝，双方你情我愿，互相派几个人谈判一下，达成和议应该不是什么难事。

可李德明归降这事偏就被整得挺复杂。双方从宋景德元年（1004

年)开始接触,讨论和议问题,拖拖拉拉,一直整到宋景德三年(1006年)才算最终拍板,比搞定朝鲜停战协议的时间都长,真是相当麻烦。

究其原因,可以用两个字来概括:利益。

事情是这个样子的。宋朝这边给李德明的好处是:封李德明为定难军节度使、西平王;赐金、帛、缗钱各四万,茶两万斤;给李德明以内地节度使的俸禄;准许夏人进入内地贸易往来;取消青白盐入宋的禁令。

只看这五条,感觉宋朝给李德明的待遇还挺高的,可是请别忘了,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北宋朝廷也不搞慈善事业,宋廷对李德明的要求也不少,主要有:要求李德明纳还灵州之地;李德明的疆土只限定难军一地;要求李德明遣子入京师为质;送还掠去的宋朝官吏;解散所有军队;如有边界纠纷,一切要听宋朝这边的。

其他几条倒没什么问题,就是遣子入京为质和纳还灵州这两条,李德明打死都不同意。宋朝这边也不愿吃亏,就相应地减掉了取消青白盐禁令和准许夏人入境贸易这两项好处。

于是,经过长达三年马拉松似的谈判,双方总算签了和约,恢复了和平。

潘罗支死了。

此事发生在宋景德元年(1004年),李德明请降,宋夏双方开始接触之后。

潘罗支不是善终,他是被人搞死的,确切地说,他是被李继迁的粉丝搞死的。

话说这党项人好勇尚武,复仇心理极强,他们的习俗是有仇必报,并且以不报仇为耻。哪个部落的党项人要是受了欺负,只要一声吆喝,附近本部落的党项人不论男女老少,绝对会闻声而至,到了之

后卷起袖子就打，绝不废话，其坚定的复仇决心、执着的复仇愿望、不达目的誓不罢休的复仇精神，向来是出了名的。就算是没有能力复仇的人，也要纠集邻族妇女，大家吃饱喝足，成群结队赶往仇家，放火烧毁仇家的庐舍。党项族的习俗认为和女人打架乃不祥之事，所以一遇到大群的女人吆五喝六地往自己家走，仇家一般都要躲避而去。这种复仇方法可以说是毫无风险，屡试不爽，实乃报仇之不二选择也。

宋咸平六年（1003年）十二月李继迁兵败被伤，不久就一命呜呼，这账当然得算在潘罗支身上。李继迁的部落里有迷般喙和日逋吉罗丹二族，这两个部落估计是李继迁的超级粉丝，对他崇拜得不行。一见偶像被杀，这两族一时难以接受，发誓要给李继迁报仇。

思来想去，他们决定先归附于潘罗支，然后瞅准机会，把潘罗支弄死（又是这招），给偶像报仇。

一般像假投降这种战术，都是需要里应外合才有可能成功的，迷般喙和日逋吉罗丹二族自然也需要有人配合，要不他们就算能杀了潘罗支，估计也逃不回来了。

这两族收拾行装，举族归附于潘罗支属下的者龙族，然后他们秘密派人到李德明那儿，请李德明出兵，攻打者龙。

这样潘罗支听到者龙族被打，一定会率兵前来援助，这样他们就有机会干掉潘罗支了。

李继迁被杀后，李德明就暗暗发誓，这个仇一定要报。

老爹风华正茂，才四十二岁，正是扩张党项势力，摆脱宋朝控制的大好时机，没想到居然被一个小小的潘罗支害死，这个大仇若不报，以后他还怎么当党项族的领袖呢，父亲留下的那帮老臣本来就不好驾驭，杀父之仇若不报，以后他们就更不会听从自己的领导了。所以，此仇，必报！

我们有理由相信，李德明在接受父亲临终遗言的时候，双眼一定

饱含着怒火。

当两族派出报信的人来了以后，李德明敏锐地感觉到，这是一个极好的机会，这个机会若是不抓住，以后想报仇就难了。所以李德明马上派出精兵，佯攻者龙族。

一听说自己的部落遭了袭击，潘罗支二话不说，骑了战马，率一百多骑前去救援（请注意这个数字）。

潘罗支倒并不觉得自己兵少，他还打算来个前后夹击，一举击溃敌军呢。

可惜，他已经没有实施这个计划的机会了。

当天晚上，潘罗支被迷般囑和日逋吉罗丹二族杀于帐内。

潘罗支用诈降计搞死了李继迁，李继迁的部下又用诈降计搞死了潘罗支，这正应了那句话：

出来混，迟早是要还的。

者龙族又分十三族，潘罗支被杀后，这十三族中有六族归附于迷般囑和日逋吉罗丹。

潘罗支的部下听说潘罗支已遇害，又听说者龙六族当了叛徒，就发大军前来给潘罗支报仇。

迷般囑和日逋吉罗丹二族，杀了潘罗支后立马就跑了（不快点跑就没命了），者龙六族动作有点慢，还没来得及跑就被杀气腾腾的潘罗支部下赶上了。

者龙六族要能打得赢那才见鬼了，他们被打得大败，不得已逃到深山里去了。

所谓家不可一日无主，国不可一日无君，潘罗支已死，六谷吐蕃族总需要有人来领导。潘罗支的部下和六谷豪族商量了一下，决定立

潘罗支的弟弟厮铎督为六谷首领。

李德明趁着这个机会，亲自率兵攻下凉州，再次将凉州纳入到自己的统治之下。

宋真宗赵恒这个时候耍起了两面派，虽说此时他已答应与李德明议和，却也给厮铎督封了官。

毕竟李德明能不能遵守和约还不一定呢，给李德明多树立一个敌人，对自己只有好处没有坏处，如果日后有机会反攻倒算，也可以多一个盟友。

这就是宋真宗的如意算盘，其用心不可谓不深啊！

话说宋真宗同意李德明的归降请求，有一个人是有意见的，这个人就是曹玮。

曹玮此时已经是镇戎军知军了，他上书说李继迁搞分裂搞了二十多年，害得国家疲于奔命，现在李继迁已死，李德明还小，正是将其一举剿灭的好机会，要是再拖，以后局势就不好控制了。

说完这些，曹玮又毛遂自荐，请求皇帝允许他出兵灭夏。

曹玮对形势的分析是很有道理的，他毛遂自荐的勇气也值得肯定，可宋廷里像他这样的主战派毕竟是少数，主流意见仍然是主张与李德明议和。更何况，宋真宗此时已经答应与李德明议和了，说出去的话泼出去的水，总不能让皇帝出尔反尔吧？

所以曹玮虽然言之有理，宋真宗却不会听他的。

上书了却没有回音，曹玮很是郁闷。

郁闷也没办法，谁叫你是少数派呢！

郁闷归郁闷，曹玮在担任镇戎军知军期间还是很有作为的。他曾经与夏人打了一仗，小胜，夏人撤退。他派人侦察得知夏人已经走远

后，就故意慢慢地赶着掠夺夏人的牛羊和辎重往回走，还命令部队不必保持队形，以给夏人造成一种有机可乘的假象。

夏人听说曹玮追逐蝇头小利，行走缓慢，而且队伍不整，就回过头来准备搞袭击。

曹玮听说夏人又来了，心中大喜，走得更慢了。他挑了个有利于己方的地形，在那儿等着夏人的到来。

夏人快来的时候，他派人对夏人说：“你们大老远跑过来，肯定十分疲惫了，我不想乘人之危，你们先休息片刻，待会儿我们再决战。”

夏人跑了这么远的路，这会儿正累得不行，听说还有这样的好事儿，马上高兴地答应了。

于是世界战争史上一个很奇怪的场面出现了：交战双方不像是来打仗的，倒像是来聚会的，都安心地在对方眼皮底下休息。

曹玮是不会对敌人好心的，他之所以这么做，是有原因的。

过了不长不短的一段时间，双方示意，各自鸣鼓进军。

结果，夏人大败。

战斗结束后，曹玮下令舍弃掠夺而来的牛羊，轻装返回。他对部下说：“我早就知道敌人已经疲惫不堪了，所以我用贪图小利的假象来引诱他们。等他们赶来已经跑了上百里路，如果他们乘着锐气与我们决战，我们还不一定能打胜。长途奔袭的人，如果稍微休息一下，就再无斗志，才我因此将其打败。”

曹玮不愧为一代名将，夏人遇到这样的对手，那实在得算噩梦，而且还是连续剧。

宋夏双方谈妥了条件，签了和约之后，边境上终于安静了，双方虽然时不时仍有点儿小摩擦，但李继迁时代大规模、频繁的边界冲突已经销声匿迹了，李德明对宋朝供奉颇频，宋朝这边也投桃报李，给

了李德明大量的赏赐。

宋景德四年（1007年），李德明请求宋朝在延州保安军设榷场，允许双方人民进行贸易，宋真宗赐诏同意。

这件事情看上去是件小事，事实上它对宋夏关系的发展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我们知道，党项族是没有手工业的，农业也极不发达，他们赖以生存的是游牧业，他们牧养骆驼、马、牛、羊等牲畜，吃穿全靠这些牲畜供应。

可是光这样是不行的，这并不是完全意义上的自给自足，事实上党项人的生产生活中需要大量的粮食、布匹丝绸、瓷器、漆器，以及一部分当地不产的香料，还有更为重要的：铜和茶叶。

这些东西他们自己是无法产出的，要想获得它们，只有两种途径：一是靠抢，二是靠买（或者说换）。

在李继迁时代，党项人大多采用第一种方式，按照李继迁的逻辑，他是很牛的，作为一个牛人，如果老老实实去跟宋朝人买东西，似乎有点丢人。

抢就不同了，这种方式又没有什么成本，收益还很大，一本万利的生意，不做才傻呢！

这种逻辑看起来是错误的，事实上的确也是错误的。因为抢掠并非没有成本，而是成本很大。

毕竟，人家辛辛苦苦种出来的粮食，织出来的布，你过去一通乱抢后扬长而去，临走时还给人家一个“你能把我怎么样”的表情，人家不跟你拼命才怪！

但是正所谓高风险带来高收益，看在抢劫有如此大收获的份儿上，他仍然决定铤而走险。更何况，他发动战争并不全是为了抢东

西，他还要恢复祖宗基业，开疆拓土呢。

到了李德明时代，情况就不同了。李德明和他爹不一样，他没有他爹那么大的勇气 and 精力，他也并不想整天把脑袋别到裤腰带上、胆战心惊、小心翼翼地抢宋朝人的东西。

在他看来，抢劫虽然收获多，但风险太大，十分危险，还不如去和宋朝人换。换虽然有一定的成本，但并不高，那些牛和羊吃的草又不花钱，自己付出的只是劳动力而已。更重要的是，交换是安全的，毫无风险。

至于开疆拓土，他李德明在这方面倒不是不感兴趣，而是就算要开疆拓土，往东发展的空间也不大了，既然如此，何必那么二呢！

所以他选择了与宋朝议和，这并不仅仅是因为他老爹的一句话，更是他自己深思熟虑的结果。他相信，这才是适合自己的生存方式。

所以景德三年（1006年）双方才签订和约，景德四年（1007年）他就迫不及待地提出了设置榷场的请求。

宋真宗同意后，宋夏双方便在保安军榷场开展起了轰轰烈烈、如火如荼的贸易活动，双方各取所需，皆大欢喜。

这下好了，毕竟，战争总是要死人的。

在保安军置榷场行互市使李德明尝到了甜头，于是没过几个月他又提出了在麟州以西设置榷场的请求。

这就纯属得寸进尺了，宋真宗怕榷场开多了会有副作用，于是以保安军已开了一个榷场为由，拒绝了李德明的请求。

初次用兵西北

潘罗支死了以后，继位的厮铎督，他的个人威信、领导才能还是文韬武略，无论从哪个方面来看，都无法和潘罗支相比，所以他虽然

继承了六谷大首领的职位，凉州吐蕃政权仍然免不了要走向衰落。

凉州吐蕃政权衰落下去以后，甘州回鹘乘机发展了起来。

和吐蕃政权一样，回鹘也是从唐末走向衰落的，政治和经济上的衰落使得回鹘不可避免地走上了分裂的道路。到了李德明时代，回鹘人分散居住在甘州（今甘肃张掖市北）、凉州、瓜州（今甘肃安西县东）、沙州（今甘肃敦煌市东）这些地方，这其中又以甘州回鹘势力最大，当时的瓜州回鹘和沙州回鹘都依附于甘州回鹘。

李继迁时代曾确立了一个战略方针：西掠吐蕃健马，北收回鹘精兵。在这个战略方针的指导下，李继迁领导的党项民族不可避免地会与回鹘人发生冲突。在李继迁时代，双方多次兵戎相见，大打出手，但由于当时李继迁的主要精力都用来对付宋朝了，所以双方虽然发生过冲突，但是其矛盾并没有达到不可调和的程度，和平仍然是当时双边关系的主要走向。

李德明即位以后，这种情况开始发生变化了。前面提到过，李德明即位之初就与宋朝达成了和平协议，双方的接触放弃了暴力，转而采用互市贸易这种和平的方式。至于辽国，李氏政权一直对其保持着毕恭毕敬的态度。在这样的情况下，执行李继迁时代确立的十二字方针，解决回鹘问题就开始显得重要了。

更何况，对于李德明这样的务实主义者而言，回鹘人居住地区的良马、玉器、铁器、琉璃等特产是具有极大诱惑力的。

宋大中祥符元年（1008年）春，李德明派张浦领兵进攻甘州，拉开了李德明对回鹘大规模用兵的序幕。

实事求是地讲，张浦确实是一个难得的人才，在他的大力帮助下，李氏集团由最初的流寇发展成为地方数千里、人口上百万的地方割据政权。假如没有张浦，李继迁父子能否拥有现在的成就，还真不好说。

不知道大家有没有发现这样一个现象，那就是在我前面的讲述

中，张浦所体现的作用更多是提出决策建议，至于带兵打仗，张浦仅有的几次带兵出征都失败了。

从这个现象中我们可以得出一个结论，张浦是一个参谋型的人才，换句话说，他是萧何一样的人物，最多具有张良的部分才能，要是让他像韩信和彭越一样出征打仗，那就实在有点勉为其难了。

之所以讲这么多废话，其实只是想说明一点，这次出兵，是很难打赢的。

张浦率领几千骑兵深入到甘州回鹘境内，回鹘可汗夜落纥出兵抗拒，张浦不胜而回。

张浦退回后，三月，李德明又派万子等人进攻六谷吐蕃势力，进而攻取甘州。万子率兵来到六谷地区后，看到六谷吐蕃还有相当强大的武装力量，心中胆怯，转而直趋甘州，进攻甘州回鹘。

回鹘人得知万子率兵来攻，便预先埋伏下大量精兵，然后派小股部队将党项兵诱入包围圈，从后面展开进攻。夏兵中了埋伏，一时不知所措，回鹘人又从背后杀来，夏兵大败，悉数被杀，只有万子一个人拼死突围，总算逃了回去。

两战皆败，李德明坐不住了。自己刚即位，急需通过对外扩张的胜利来提高自己的威信，这样才能镇得住手下那帮桀骜不驯的大臣，使他们放弃不臣之心，尽心尽力地辅佐自己，可没想到两次出兵都不顺，回鹘人欺人太甚！

李德明点集兵马，于八月亲自率兵进攻甘州。

回鹘人实在不是一般的猛，他们延续了之前两次击败党项军队的勇猛势头，再次大败李德明。李德明在部下的拼死保护下，极其狼狈地逃了回去。

这下丢人丢大了！

前面说过，党项人以不报仇为耻，李德明三攻甘州不利，岂肯善罢甘休？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年）四月，李德明再次派张浦领两万精骑进攻甘州，誓要将其拿下。

张浦率兵进攻甘州城，夜落纥凭借城池固守，张浦强攻半个月，居然没能攻下。夜落纥瞅准机会，派部将翟苻守荣趁着夜色出兵袭击夏兵，张浦大败而还。

李德明确实够执着，四次用兵失利，他仍然决定再次出兵。史称李德明精通天文，出兵之前，他决定占卜一下。占卜的结果是不吉，李德明害怕了，不得已退了回来。

夜落纥虽然四次打败李德明的军队，但是自己国小民疲，国家机器已经不堪重负，而李德明虽然屡战不胜，但是正所谓瘦死的骆驼比马大，他地盘大，人口多，如果再次出兵的话，是极有可能取得胜利的，可他却在最不该放弃的时候放弃了，实在可惜。

封建迷信害死人呐！

自此以后，李德明便暂时放弃了武力征服甘州回鹘的想法，但是如果就这么算了，这口气也实在难以咽下。于是他命凉州守将苏守信截断甘州回鹘向宋朝进贡的道路，抢掠甘州的供奉使，算是寻找一点心理平衡。

愤怒的人，我们还是理解一下吧。

对于六谷吐蕃，李德明也没有放弃用兵，经常派小股部队前去骚扰。

这一举动要说有多大的实际作用也谈不上，我们权当是李德明不想让厮铎督过得太安逸吧。

宋大中祥符七年（1014年）秋七月，张浦卒。

张浦的死对于李氏割据政权来讲，无疑是一个巨大的损失。在我

看来，李继迁和李德明时代，真正能称得上是谋臣的人，只有张浦一人而已。作为武将，张浦或许并不优秀，但是作为谋臣，张浦绝对是称职的、优秀的，和历史上所有著名的谋臣相比，他毫不逊色。

浦，银州人，事保吉、德明两世，忠诚练达，知无不言。及卒，德明临其丧，哭之恸，赠“银州观察使”，元昊僭号，追封“银川伯”。

——《西夏书事》卷九

不安分的李德明

李德明并不是一个安分的人，他虽然与宋朝签订了和平协议，在名义上表示臣服，但是要他老老实实、规规矩矩地按照协议办，实在比较难。所以在双方议和后，他仍然经常与宋朝搞摩擦，钻和平协议的空子，占点儿小便宜。而和平的来之不易也使软弱的宋真宗不愿因为这些小事与李德明翻脸，恰恰相反，他不停地给李德明加官进爵，想以此来笼络李德明，使其不生叛逆之心。

这样做的直接结果就是李德明的雄心越来越大，宋朝赐给他再多的官爵，他也永远只是个臣子，可他想要做的，是皇帝。

相比而言，辽国在给李德明的名号方面就显得大方多了，早在李继迁时代，辽国就曾经封李继迁为夏国王，李德明即位后，辽国又一次封他为夏国王。从某种程度上讲，辽国对于李德明建国称帝是默许甚至是纵容的。

在辽圣宗眼里，李德明的那些土地和人民原本就不是他的，只要李德明能向他称臣，不侵犯他的利益，李德明想称帝就让他称去吧！

辽国这样的态度正是李德明想要的，他有条不紊地开始了自己建国称帝的准备工作。

宋大中祥符六年（1013年）春二月，李德明从夏州到鏊子山，史书上留下了这样的记载：大辇方舆、鹵簿仪卫，一如中国帝制。

宋大中祥符九年（1016年），李德明又追认自己的父亲为“应运法天神智仁圣至道广德光孝皇帝”，庙号武宗。

宋天禧四年（1020年）冬十一月，李德明在怀远县（今宁夏银川）筑城，取其名为兴州，定为国都。

需要跟大家说明的是，李德明此次定都是一件比较大的事情，对后来西夏历史的发展也产生了极为深远的影响。

之前我在讲李继迁迁都西平府（即为原灵州）的时候，向大家详细分析了迁都西平府的意义和作用，后来的事实也证明，迁都西平府产生了很积极的作用，是极其必要的。

那么，既然以西平府为都城很有作用，李德明为什么又要迁都于怀远呢？

因为相比而言，怀远比西平府更适合作为都城。

对于这一点，李德明他们看得很清楚，用他们的话说就是：西平土俗淳厚，然地居四塞，我可以往，彼可以来。不若怀远，西北有贺兰之固，黄河绕其东南，西平为其障蔽，形势利便，洵万世之业也。

就这样，李德明缓慢而又坚定地为自己建国称帝铺路，一旦时机成熟，中国的西北将会出现一个强大的国家。

当初李德明命凉州守将苏守信截断甘州回鹘向宋朝进贡的道路，或许仅仅是出于泄愤的目的，没想到这一举措到后来居然产生了意想不到的作用。苏守信有七千多兵士，战马五千匹，真可谓是兵强马壮，如此强大的武装力量使得吐蕃人被打压得老老实实，不敢有什么闹事的念头，回鹘人的下场更惨，苏守信忠实地履行了李德明的命令，回鹘人到中原向宋朝进贡的道路全被阻断了，这相当于割断了回鹘与中原宋朝的所有联系，回鹘人叫苦不迭。

事实上不论是党项人、回鹘人还是吐蕃人，他们频繁地向宋朝进贡绝不仅仅是仰慕中原文化或者说为了几个可有可无的官位，少数民

族向来都比较实在，他们更看重的是宋朝给予他们的赏赐，以及把使者带到中原的土特产卖掉后所带来的可观收益。

现在苏守信用实际行动告诉回鹘人，此路不通。

此路不通，又别无他途，回鹘人只能眼巴巴地望着曾经带给他们大量财富的进贡道路，郁闷不已。

宋大中祥符九年（1016年）的冬天，这种情况开始发生了变化，因为苏守信死了。

苏守信死了以后，他的儿子罗麻未经李德明的任命和部众的推举就自己继承了父亲的职位。

这下算是捅了马蜂窝，苏守信原来的部下皆愤愤不平：你罗麻既没有上面的任命，又没有战功，就因为你是苏守信的儿子就想继承你父亲的职位，凭什么！

部下很生气，后果很严重。罗麻年纪轻，资历浅，对于这种事情解决不了，凉州一时大乱。

这种情况使甘州回鹘发现了机会，甘州可汗夜落纥乘机于十一月派兵进攻凉州。

部众不服，罗麻自然难以组织有效的抵抗，凉州被回鹘兵轻易攻下，罗麻弃城而逃。

罗麻逃入沙漠后，派人向李德明求援，同时暗中派人到凉州，约他旧时的部下作为内应，这样李德明大军攻城的时候，里应外合，就能一举把凉州拿下了。

回鹘人之前把李德明打了个够呛，现在又把凉州攻下，估计李德明绝不会善罢甘休，所以他们也开始考虑应对之策。

正所谓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回鹘人深刻践行了这一原则：他们与六谷的吐蕃人结成了同盟，准备一起抵抗李德明即将发动的进攻。

同盟的实力还是不容小觑的，李德明的大军最终还是没能攻下凉州，无功而返。

李德明攻不下凉州，一肚子火没处发，就又找上了甘州回鹘的麻烦，他得知甘州贡使要到京师去，便派人又去抢了一把，再次获得些许的心理平衡。

宋天禧二年（1018年）秋七月，吐蕃别种可汗并里尊想要朝贡契丹，因为路途遥远，一时走不到，辽圣宗就下了道谕旨，让他借道夏州。并里尊就派人到李德明那儿请求借道。

按说有了辽圣宗的旨意，人家又派人来请求，李德明怎么说也该答应，可李德明估计是太讨厌吐蕃人了，也不管此吐蕃非彼吐蕃，并里尊也并不是厮铎督，直接就给拒绝了。

并里尊没法借道，就以这个理由不去朝贡辽国了，这下辽圣宗火了：好你个李德明，我大辽朝威震四海，四夷皆服，你居然敢阻止别人向我朝贡？

辽圣宗决定好好教训一下李德明，便亲率五十万大军，以打猎为名，进攻李德明。

李德明既然敢阻拦吐蕃的贡使，那他对自己的实力自然也是很有信心的。他也亲自点集大军，率兵抵抗，竟然将辽圣宗的五十万大军击败。

不过李德明虽然打败了辽国军队，却并没有因此而得意忘形，他深知辽国军力的强大，如果辽圣宗再一次率大军前来，自己能不能守住还是个未知数呢。

有了这样的觉悟，李德明便下令严守边境，点集兵马，防备辽国。

辽圣宗估计是之前被党项军队强大的战斗力震撼了，李德明这种纯防御性的举动居然被他理解成一种进攻信号。他不想和李德明彻底

闹翻，毕竟到现在为止双方并没有什么根本的利益冲突。于是他给李德明下了道谕旨，想与其讲和。

大国主动与小国讲和，这倒是难得一见的奇事。

有了这么大一个台阶可下，李德明要是不同意，那就纯属找死了，他请求仍像之前那样以臣子的身份向辽国进贡，双方又恢复了和平，辽圣宗还封李德明为大夏国王。

此事也暂告一段落。

崭露头角的李元昊

宋天圣六年（1028年）夏五月，李德明派其子李元昊率兵进攻甘州回鹘。

李元昊是李德明的长子，生于宋咸平六年（1003年）五月初五，其母为李德明的发妻、银州党项大族之女卫慕氏。传说李德明带着卫慕氏到贺兰山游玩，卫慕氏夜梦白龙绕体，因此怀有身孕。李元昊出生时，“啼声英异，两目奕奕有青光”，李德明对其十分喜爱，用党项语给其取了个小名，叫作“嵬理”，在汉语里面就是“珍惜富贵”的意思。

少年时候的李元昊喜欢穿白色的长袖衣服，头戴黑冠，身配弓矢，每次出门，他都自乘骏马，前面有两名旗手开道，后有侍卫士卒举着青色伞盖跟随，还有一百多骑兵在后护卫，好不威风。

元昊自幼苦读兵书，精通兵法，对于《野战歌》及《太乙金鉴诀》两部兵书尤其喜爱，随时带在身边研读。每次带兵打仗他都带头冲入敌阵，毫无惧色，绝不是那种在战场上只知道喊“兄弟们上”一类话的人。

元昊还是一个很有才华的人，他通晓佛学和法律，精通汉、藏语言和文字，还善于绘画，真可谓是多才多艺。

史载元昊“性雄毅，多大略”，在李元昊十几岁的时候，有一次他的父亲李德明派使臣到宋朝用马匹换取物资，因为换回来的东西不合他的心意，一气之下就把使臣斩首。元昊对他父亲的这种行为很有意见，劝谏说：“我们党项人本来就是马上民族，用战马去换取不急用的东西已经是失策了，你现在却还要为了货物而杀人，这样下去，谁还肯为我所用呢？”

李德明一看元昊小小年纪就有如此见识，十分惊讶，便开始渐渐器重他了。

当时宋朝边将曹玮听说了李元昊的这些话以后，吓了一跳，他心想，这孩子小小年纪就想着如何用人，想其必有大志。后来曹玮听说李元昊经常到沿边的榷场转悠，就派人去引诱李元昊过来，希望能一睹尊容，结果几次都没有成功。于是他只好退而求其次，命令善于画像的人到榷场里暗中画下李元昊的面容。后来曹玮拿到画像看了一眼，只说了一句话：“真乃英雄人物，这孩子以后必为边患。”

后来的事实证明，这句话实在准得离谱。

长大后的李元昊圆面高准，身長五尺余，是一个相貌堂堂的西北汉子。他对于父亲向宋称臣的行为越来越不满，曾多次劝其父不要再臣服于宋朝，他说：“我们的部落太多，而我们从宋朝得到的俸禄只够供我们自己使用，这样其他部落还是很穷。如果因此而失去民心，那么以后谁来给我们镇守邦土？不如用所得的俸赐招养大批兵士，习练弓矢，这样小则可以掠夺财物，大则可以侵占疆土，每个人都有利可得，这样才是上策。”

李德明并非没有这样想过，只是觉得时机还不成熟，暂时还无法实施。现在年轻气盛的儿子只知其一、不知其二，他还不懂得韬光养晦、审时度势的重要性，于是李德明拿话激他：“我多年用兵，已经疲倦了，我族穿了三十年锦衣衣服，这是宋朝的恩惠，我们不能忘恩负义啊！”

元昊听了这话有些生气，他说：“穿皮毛衣服，以畜牧为生，这是

我族的习性。英雄一生应当为了称王称霸而努力，怎么能够只为了穿锦绮衣服呢？”

有如此英雄气概的元昊，自然成了李德明继承人的不二人选，李德明本来早就想立元昊为太子，只不过少数民族的人都比较实在，他们只服有战功、能带兵打仗的人，李德明怕那个时候立元昊为接班人难以服众，就一直搁下了这件事情。

现在，经过近二十年的准备，李德明终于准备再次找甘州回鹘报仇了。二十年前的奇耻大辱似乎还历历在目，在这二十年里，他无时无刻不在想着报仇，现在是时候给这一切做个了结了。

李德明相信，元昊是不会让自己失望的，他一定会一举攻破甘州，生擒夜落纥，一雪自己二十年前所受的耻辱。这样，也就可以名正言顺地册封元昊为太子了。

李元昊领兵千里奔袭甘州，一战而破城，甘州回鹘可汗夜落纥仓皇出逃，留在城中的后妃、子女等家属都被元昊掳获。

话说瓜州王曹贤顺听说甘州城危，急忙率领大军来援，结果兵至甘州，城已被李元昊攻破，曹贤顺见李德明兵强马壮，李元昊又能征善战，自知难以与其抗衡，便表示愿意归附。李德明同意了，但是由于瓜州离甘州太远，派兵占领的话战线太长，就让曹贤顺暂时先返回瓜州。

袭破甘州后，李元昊派兵戍守其地，率领大军班师。李德明十分高兴，立即封元昊为太子，同时封元昊之母卫慕氏为后。

甘州一丢，固守凉州的回鹘人就失去了大本营。宋明道元年（1032年）九月，李德明采用声东击西的战术，声言将要入寇宋朝环庆一带，使回鹘人放松了戒备，然后命李元昊带领大军奇袭凉州，回鹘人毫无防备，凉州被李元昊轻易攻克。

立元昊为太子后，李德明又替元昊向辽国请婚，辽圣宗答应了李德明的请求。辽太平十一年（1031年）六月，辽圣宗死了以后，即位

的辽兴宗于当年十二月将宗室之女封为兴平公主，嫁给元昊。

一般像这种政治目的很强的婚姻，夫妻很少能够和睦相处的，李元昊与兴平公主也不例外，后面我们将会讲到由这次政治婚姻不和睦而引发的一系列大事。

宋明道元年（1032年）冬十月，李德明卒。

李德明是在李继迁兵败凉州、部众不服、党项政权岌岌可危的情况下接替其父职位的，真可以算得上是“受任于败军之际，奉命于危难之间”了，假如那时候李德明仍采用李继迁四处征伐的策略，那么本已脆弱的国家机器将会更加不堪重负，如果当时宋朝再全力征讨，估计后来也就不会有所谓的西夏国了。李德明充分认识到了这一点，他及时调整了内外政策，与宋和好，继续保持同辽国的友好关系，同时发展经济，促进农牧业生产，“使塞垣之下有耕无战逾三十年”，人民生活水平得到了极大的提高。

然后他又“东战契丹，南扼苍耳，北城怀远，西拔甘、凉”，使“粟支数年，地拓千里”，老实说，“夏国之业，实基于此”。如果没有李德明时代打下的基础，李元昊建国的愿望也就成了痴人说梦，无法实现了。

李德明，真乃一代英主也！

第三章 建立西夏国

宋朝人的噩梦——李元昊

李德明死后，李元昊顺理成章地继承了其父的职位，时年29岁。

新主即位，按照惯例，宋、辽这两个所谓的宗主国是要进行册封的。十一月，宋朝命杨告为正使、朱允中为副使，前往兴州，欲授李元昊为特进、检校太师兼侍中、定淮军节度使、夏银绥宥静等州观察处置押蕃落使、西平王。

仔细研究一下这一长串官职就会发现，宋朝在封授官职这方面实在比较吝啬。现在的李元昊俨然已经是一个地方性割据政权的君主了，这些官职怎能满足他的雄心？

当宋使到达兴州后，李元昊便借故拖延，就是不出来迎接。等到宣读诏书时，他又远远站着不动，杨告再三催促，他才勉强跪拜受诏。礼毕后，元昊愤愤地对左右大臣说：“先王犯了大错，我们有如此大的国家，居然还要臣拜于他人！”

之后，李元昊设宴款待宋使。本来杨告等人代表的是宗主国，理应坐在主位，可元昊却自己坐在主位，给杨告等人安排了客位。在人家的地盘上，杨告也不敢发火，只好委婉地劝说元昊，元昊这才将主位让给杨告。

正吃着，宴厅后面的屋子里又传来打造兵器的声音，杨告知道这是李元昊在故意激怒他，可他根本不能把人家怎么样，只好装作没听到，继续埋头吃饭。

对于杨告等人而言，这次出使实在太过窝囊。据说杨告还朝以

后，绝口不提这次出使的事情，看来确实是受了刺激。

相比而言，辽国在官职这方面就大方多了，辽兴宗直接封李元昊为夏国王，同时赐良马三十匹，精甲两具。

可就算是这样，李元昊也是极不满意的，他想要自己建国称帝，与宋、辽平起平坐。

这样的要求显然很难让宋朝接受，即使是对名分这方向来要求不严的辽国，也不会同意李元昊和自己拥有一样地位的。

没关系，自己动手，丰衣足食，李元昊开始为实现自己的雄心努力了。

首先，他废除了从唐以来中原王朝所赐的李姓和赵姓，改姓“嵬名”氏，自号“兀卒”（“兀卒”是西夏语，汉语意思是青天子），“嵬名”是党项王族的特许姓氏，一般党项部族是没有权利改为此姓的。

然后，他认为宋朝的“明道”年号犯了其父李德明的名讳，以避父讳为由，改宋朝的“明道”年号为“显道”，在自己的统治区域里称行。第二年，元昊的开国谋臣杨守素向他进言，认为现有的“显道”年号乃是脱胎于宋朝的年号，元昊要想建立王霸之业，就必须要有自己的年号。元昊认为言之有理，就改显道三年为开运元年，同时仿照中原王朝改元的做法，大赦国中。

后来这事又闹了个笑话。刚改了没几天，元昊听说“开运”是五代时后晋灭国时的年号，心想这年号太过晦气，便又改元为广运，这是后话。

改元显道的这年（1033年）三月，李元昊为突出党项民族的个性，下了秃发令。他率先剃光自己头顶的头发，在耳朵上戴上又大又重的耳环，然后命令境内所有党项人必须仿照他的发饰，限期三天，过期不从者，任何人都可以处死他。有了这样的强制性命令，一时间党项人民争相秃发，其场面蔚为壮观。

五月，李元昊改都城兴州为兴庆府，并在城内大兴土木，扩建城池和宫殿。兴庆府的规划布局、建筑风格几乎全部仿照唐都长安和宋都汴京，乃至连城门都用唐宋都城的“光化”、“南薰”等名字。

之后，元昊开始设定官制。在李继迁和李德明时代，党项政权的官职比较单一，无非就是防御使、都押牙、指挥使这些，最多也就封个刺史。现在李元昊设立了中书省、枢密院、三司、御史台、翊卫司、官计司、受纳司、农田司、群牧司、飞龙院、磨勘司、文思院等一大批中央行政和军事机构，算是迈出了建国最重要的一步。

细心的朋友会发现，李元昊所设立的这些机构的名称与宋朝基本相同，很少有不一样的。没错，李元昊就是仿照北宋的中央政府机构设置自己的那套行政体系的，最搞笑的是，专门管理兴庆府地方事务的衙门，干脆就叫开封府！

现在大家应该能够猜到，在这些中央机关中任职的官员，其官职与宋朝也是大同小异的。值得一提的是，在这些中央官职的任命上，李元昊并没有注重民族成分问题，其境内不论是党项人还是汉人，只要有才华，都可以担任这些官职。在这一点上，李元昊确实值得称赞。

除了这些，李元昊还对臣下的服饰做了规定，比如文官穿什么，武官穿什么，平民穿什么，算是为了确定尊卑贵贱。

至此，李元昊称帝建国的第一阶段准备工作宣告结束。

开疆拓土

元昊即位后，唃廝囉开始坐不住了。唃廝囉是吐蕃王族后裔，他先是被吐蕃宗哥（今青海西宁市东）首领李立遵和邈川（今青海乐都）首领温逋奇拥立，之后他与李立遵不和，遂迁居于邈川，以温逋奇为论逋（国相），拥兵六七万。他一直以来奉行的是附宋抗夏的政策，李德明在位时，他就多次找过李德明的碴儿。他虽然不是特别了解李元昊这个人，但是有一点他很清楚，那就是此人绝非善类，而且

很明显，元昊比他爹更难对付。为了自保，唃廝囉多次派人到宋朝，请求归附。宋仁宗授唃廝囉为宁远大将军、爱州团练使，不久又升为保顺军节度观察留后。

这事传进李元昊的耳朵后，他很生气。按说李元昊即位后，首先应该攻占河西走廊上瓜、沙、肃（今甘肃酒泉市）等州，这样才能把兴灵地区与之前得到的甘州、凉州连成一片，现在李元昊不打算这么做了，他决定先拿唃廝囉开刀，出出这口恶气，然后再解决河西走廊的问题。

七月，李元昊派大将苏奴儿率兵两万五，进攻唃廝囉的领地猫牛城（今青海西宁市东北）。猫牛城中的吐蕃兵也实在很有勇气，他们主动出城迎战，将李元昊派出的军队打得大败，还俘虏了其主将苏奴儿。

李元昊听说苏奴儿兵败，于九月亲率大军出征，再次围攻猫牛城。可拼死拼活打了一个多月，猫牛城岿然不动。

强攻不行，只有智取了。李元昊派人假装向城内的吐蕃守将约和，暗中却派兵跟随其后，等到守将打开城门放使者入城的时候，李元昊的士兵就蜂拥而入，将猫牛城攻下。

攻下猫牛城后，李元昊做了一件残忍的事，他为了发泄心中的怒气，大肆杀戮城中居民，城内之人所剩无几。

在我看来，屠城是野蛮的表现。

宋景祐三年，也就是李元昊改元广运的这一年（1033年），唃廝囉的内部发生叛乱，其国相温逋奇将唃廝囉囚禁，唃廝囉逃出后，调集兵士杀掉温逋奇，然后把都城迁到了青唐城。

李元昊抓住了唃廝囉内乱的机会，出动大军包围了青唐城，唃廝囉派部将安子罗领兵十万，阻断李元昊大军的归路。

李元昊得知消息，还兵与安子罗的军队战斗。这一战打得十分激

烈，双方都拼尽了全力，誓要置对方于死地。经过长达两百多天的战斗，李元昊终于打败了安子罗，迫使其撤退。

按说此时的李元昊应该乘胜追击，将青唐城拿下，可是，两百多天的连续战斗使李元昊的军队粮草不继，很多士兵因饥饿而死。在这种情况下，李元昊只好撤军。当大军过宗哥河的时候，安子罗暗中派人掘开河堤，水淹元昊军。不计其数的士兵被大水淹死，李元昊狼狈撤了回去。

这一仗的惨败使李元昊十分恼怒。十二月，他再次率领大军进至河湟地区。唃廝囉自知难以抵敌，屯兵于鄯州（今青海省西宁市境内），不出来与元昊作战。

唃廝囉不出战，李元昊只好主动进攻。这次他吸取了上次的教训，渡河时，在水浅的地方插上标记，然后安心进攻。

这些动作被唃廝囉的细作探知的清清楚楚，于是将计就计，唃廝囉暗中派人把这些标记移到了深水里。

李元昊对唃廝囉的进攻惨遭失败，士兵争相逃命，到了河边，都去寻找标记过河，没想到全部误入深水，十有八九都被淹死，只有少数残兵败将保护着李元昊逃了回来，大量的辎重都“奉献”给了唃廝囉。

多次进攻唃廝囉皆遭失败，使李元昊再也不敢轻易涉足其境。

灭不了唃廝囉，李元昊只好开始解决早就该解决的河西走廊问题了。宋景祐三年（元昊称广运三年，1036年），李元昊率兵攻占瓜州、沙州、肃州，完全控制了河西走廊。

之后，为了防止北宋利用吐蕃人抄自己的后路，也为了免除后顾之忧，李元昊率领大军攻破兰州的羌族部落，进军马衔山（今甘肃临洮县北），在当地筑下城池，留兵镇守，以此来隔断吐蕃与宋朝交往的道路。

此时的唃廝囉内部又发生了叛乱，李元昊乘机引诱叛乱的唃廝囉部下归附。唃廝囉的势力越来越小，他万念俱灰，迁居于历精城，从此再也不敢与李元昊为敌。

至此，李元昊终于完成了他爷爷李继迁制定的“西掠吐蕃健马，北收回鹞精兵”的战略任务。

西夏文之谜

开疆拓土之后，李元昊又开始了建国称帝的第二阶段准备工作。

首先是创造西夏文字。西夏文字是个人创造还是集体创造？如果是个人创造，那是谁创造的；如果是集体创造，又具体是什么情况。这些问题自从西夏文字出现以后就一直没有说清楚，很多史书各执一词，后世的史学家也莫衷一是，这一问题也成为了史学界的一大公案，长期以来纷争不断。

如果想要回答这些问题，我觉得足可以写一篇学术论文，题目可以叫作《试论西夏文字的来源问题》。

我相信这绝对是一件繁重的工作，而且就算写出来，估计也没有多少人愿意看这种太过学究的文章。但这又是一个十分重要的话题，写西夏史而不涉及西夏文，那是万万不行的，所以左思右想，我还是决定抱着写论文的觉悟，尽量把这个问题说清楚，大家想看的就看下过程，不想看过程的，就直接看下结果吧。

首先解决第一个问题，西夏文是个人创造还是集体创造。

关于这个问题，钟侃、吴峰云、李范文等学者在他们合著的《西夏简史》中说：“把西夏文字说成是某一个人的创造……和把汉字的发明归功于仓颉一样，不符合文字发展的客观规律。我们认为西夏文字是党项劳动人民在长期语言实践的基础上，接受了汉族文化的影响，逐渐采用汉字的偏旁部首结构创制而成的。元昊称帝时，令野利仁荣造蕃书，不过是把民间流传的西夏文字加以搜集、整理、归纳和演

绎，并用法律的形式予以公布和推行。”

对于这种说法，我一向是持保留态度的。首先，自宋代以后的史书中没有一则史料是持这种意见的，相反，几乎所有的史书虽然在创造之人上有所不同，但都认为西夏文属于一人或几人合作创造；其次，从目前的考古发现上来看，没有直接证据表明，西夏文是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才发展成型的，所以，它和汉字的发展历程是不同的；最后，党项民族自唐代宗时从青藏高原迁徙至银夏地区，至李元昊在位时已经在此生活了两百多年，在这漫长的历史岁月里他们与汉民族交往频繁，在文化上逐渐受到了汉文化的影响，他们应该逐渐学会掌握和使用汉字才对。舍弃笔画结构简单且容易学习和使用的汉字，反而要去发明一种笔画繁复、不易书写的西夏文字用来记事和生活运用，这是无论如何也说不通的。因此我认为，西夏文绝不是《西夏简史》里说的那样，是由广大党项劳动人民集体创造的。

那么，既然西夏文不是集体创造，那它又是谁创造出来的呢？关于这个问题，各种史书有不同的说法，其具代表性的主要有以下几种意见：一、德明创制说。《辽史·西夏外纪》中说：“李继迁…子德明，制书十二卷，又制字若符篆”，认为是李德明创造了西夏文字。二、元昊创制说。《宋史·夏国传》中记载：“元昊自制蕃书，命野利仁荣演绎之，成十二卷。”认为是李元昊创制了西夏文字。同意这种观点的还有清朝史学家吴广成的《西夏书事》、民国史学家戴锡章的《西夏纪》等等，例如《西夏书事》卷十二记载：“元昊善绘画，明律法，通蕃汉文字，能创制物，始尝以己意造蕃书，令谟宁令野利仁荣演绎之，成十二卷。字形方整，体类八分，而画颇重复，教国人用以纪事。”《西夏纪》的记载也差不多。三、遇乞创制说。沈括在《梦溪笔谈》中说：“未几，元昊果叛。其徒遇乞，先创造蕃书，独居一楼上，累年方成，至是献之。”认为西夏文字是元昊的部下“遇乞”创造的。

我们现在来挨个分析一下这三种说法，首先来看德明创制说。此说法目前只有一种史书支持，即《辽史·西夏外纪》，根据翦伯赞先生提出的史料辨析原则（不要依据孤证作出结论，武断历史），我觉得

这种说法是不可靠的。接下来我们来看元昊创制说。我认为李元昊创制西夏文字的可能性是比较小的，创制文字是一项技术性很强的工作，对创制者的个人能力要求非常高，所以尽管李元昊“通蕃汉文字”，要让他来完成这样一项工作，还是非常困难的。更何况，李元昊整日忙于称帝建国和军事征伐，也不太可能有时间静下心来创制文字，所以元昊创制说基本可以排除。现在我们来看所谓的“遇乞”创制说，沈括所说的这个“遇乞”应该不是后来帮助李元昊出征打仗的那个野利遇乞，因为根据现有史料分析，野利遇乞是个大字不识、只知打仗的粗人，他怎么可能会有创制文字的本事呢？所以这个“遇乞”不可能是野利遇乞，应该另有其人。

有人现在可能要问了，你说了这么多，究竟西夏文字到底是谁创造的呢？

当我们拨开历史的重重迷雾，就会发现，所有的可能都指向了野利仁荣。

《宋史·夏国传》里说过，“元昊自制蕃书，命野利仁荣演绎之”，既然我们排除了元昊自制的可能性，那么就只有野利仁荣有这个可能性了。

野利仁荣，李元昊皇后野利氏家族中人。其人学识渊博，熟悉历史，李元昊称帝建国前一阶段的准备工作他大多参与其中，帮助李元昊创制了很多典章制度。同时他还颇有谋略，与大臣杨守素同为李元昊的开国谋臣。

在李元昊看来，要想称帝建国，与宋、辽两国平起平坐，鼎足三分，没有自己的文字是不行的。因此，创制一种体现党项文化、体现党项民族独立意识的文字，就成了重中之重的大事。

出于这样的政治目的，李元昊决定创制西夏文字了，他自己太忙，实在没有时间去造字，如此重任，只有交给别人了，而有这种本事的人，只有野利仁荣。

我认为野利仁荣即使不是创造出了全部的西夏文字，至少也是完成了大部分的造字工作。对于李元昊，我想精通多种文字的他，在偶尔空闲的时候参与一小部分的造字工作，也是极有可能的。

甭管怎么说，西夏文字最终还是造成了。宋景祐四年（1037年），十二卷、共六千多字的西夏文字创制完成，李元昊审阅后，下令将此文字尊为“国字”，颁行全境，今后所有的公文都必须用西夏文字书写。满朝大臣上表歌颂新文字的诞生，李元昊心里也美得不行，将广运三年改为大庆元年，以示庆祝。

顺便说一句，沈括《梦溪笔谈》里对西夏文字的创制过程描写得十分详细，应该不是空穴来风。所谓的“遇乞”，很可能就是野利仁荣，只不过沈括把他的名字搞错了而已。

再顺便说一句，西夏天授礼法延祚五年（1042年），野利仁荣死后，李元昊三次前往吊祭，并大哭说：“为什么要这么快就夺走我的股肱之臣呢！（何夺我股肱之速也）”他下令厚葬野利仁荣，授之为富平侯。西夏天盛十四年（1162年）八月，夏仁宗李仁孝又追封野利仁荣为广惠王，“褒其制蕃字之功也”。这些事实都证明，野利仁荣对于西夏文字的创制，是做出了极大贡献的。

制定军制

李元昊的第二个措施是整顿军队，制定军制。李元昊规定，男子只要年龄达到十五岁就要服兵役，为一丁，在两丁里选取一人作为“正军”（“正军”是直接参与作战的士兵），同时，一个“正军”配备一个“负赡”（“负赡”是担负随军劳役的士兵），一个“正军”加一个“负赡”即为“抄”（“抄”是最小的军事作战单位）。

从这个规定中可以看出，李元昊已经使他的国家达到了全民皆兵的程度了。

这当然也可以理解，毕竟李元昊想要与强大的宋、辽抗衡，没有一支庞大的军队是不行的，而他所统治的人民就那么多，所以只有选

择全民皆兵了。

党项民族本来就是天生的战斗民族，人人皆能冲锋陷阵，所以即便是全民皆兵，其军队质量也可以达到相当高的程度。

李元昊的军队按装备、技能和作战方式，可以分为骑兵、步兵、炮兵、强弩兵，等等。

先说骑兵。骑兵是李元昊军队中最主要的兵种，骑兵中的精锐部队称为“铁鹞子”。“铁鹞子”主要有两大特点，第一，战马很强壮，人也身披重甲，如此强大的防护使得一般的穿刺兵器（例如枪、箭）根本很难对马上的战士造成致命伤害。也正因为这样，这种骑兵无异于那个时代的坦克，到了战场上就算不去冲锋陷阵，站在那摆摆样子，估计都会给敌人造成强大的心理威慑。

“铁鹞子”的第二个特点是用钩索把人和马拴在一起，这样即使敌人侥幸能把战马上的士兵砍死，人也不会从马上掉下来，仍然可以继续冲锋。

两军对阵，战场上也不能挖陷阱，如此说来，对付“铁鹞子”只有一个办法了，那就是直接对付马，把马砍翻，这种“铁鹞子”也就失去了威力。

这似乎是“铁鹞子”唯一的弱点，可惜这个弱点被李元昊用一个很简单的办法就给解决了。

这个办法就是每次需要用到“铁鹞子”的时候，一次性派出大批“铁鹞子”（一般都是上万）。遇到上万“铁鹞子”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向你冲过来，你还能静下心来砍马吗？

其实即使解决掉一小部分“铁鹞子”也起不了多大作用，剩下的“铁鹞子”依然可以继续战斗，更何况，“铁鹞子”后面还有李元昊的大批步兵呢。

说到这儿，我忍不住想把“铁鹞子”与“拐子马”比较一下。比“铁鹞

子”诞生还要晚一点的“拐子马”，无疑是完颜兀术的一大心血之作，他曾经凭借“拐子马”所向披靡，战无不胜。

当然这句话的成立还要加上一个前提，那就是在他还没遇到岳飞的岳家军之前。

事实上“拐子马”看起来强大，却并不难对付。“拐子马”是以三匹战马为一组，用铁索连在一起，集团冲锋。用大刀砍翻其中的一匹马，其他两匹就都倒地了。当年岳飞率领的岳家军用的就是这种办法，大破完颜兀术的“拐子马”阵。可见，李元昊的“铁鹞子”比兀术的“拐子马”要强多了。

如此完美的骑兵，使“铁鹞子”成为当时世界上最强大的骑兵之一。

如果考虑到当时宋朝骑兵的不堪一击，金国骑兵以及后来更能闹腾的蒙古骑兵还没有诞生，而辽国的骑兵已经不复当年之勇，也没有重甲防护，我们甚至可以把这句话中的“之一”两个字去掉了。

步兵，是李元昊军队中人数最多的兵种，步兵中的精锐部队称为“步跋子”，其主要是由横山党项人组成。之所以选择横山党项人，是因为此地居民骁勇善战，打仗的时候经常不要命似的往前冲，一直以来是党项军队中最有战斗力的部族，这是其他地区党项人所不及的。

“步跋子”跋山涉水，如履平地，放到现在个个都是登山健将。正因为这样，李元昊在高山地区作战大多选用“步跋子”，平原地区则先用“铁鹞子”冲锋，“步跋子”紧随其后。

炮兵，是李元昊军队中人数最少的兵种，只有二百人，称为“泼喜”。别看这支部队人数少，战斗力却十分强大。这种炮兵是把旋风炮（一种机械发射装置，围绕炮轴转动，可以任意变换方向，调整射击方位）架在骆驼鞍上，发射拳头大的石球，攻击敌人。

“泼喜”给敌人造成的心理压力也是非常大的，你想，你刚和他打

了个照面，正准备打白刃战呢，冷不丁他朝你打过来一个拳头大的石球，躲得开吗？

另外，根据本人考证，“泼喜”应该是世界上最早的成建制炮兵。

强弩兵，是李元昊的另一个极有战斗力的兵种。党项地区出产良弓，因此李元昊建立起了一支配备强弩的部队，在打仗的时候可以远距离射杀敌人，同样可以给敌人造成强大的心理威慑。

顺便提一下，宋朝无法建立强大的骑兵队伍也不能全怪他们，这其中还是有客观原因的。

自古以来，中原王朝如果没有得到蒙古草原，那他们获得战马的地区就非常有限了——河西走廊，或者银夏地区（其他地方虽然也产马，不过并不适合打仗）。早在五代时夏州地区就保持着半独立的政治地位，从李继迁开始，党项政权又一直在折腾着赵匡胤的子孙，到了李德明时代，又占据了“畜牧甲天下”的凉州地区，所以北宋军队一直都没有机会获得大批优良的战马，无法组建大的骑兵部队，战场上也只有主将或者高级军官才能乘马，普通小兵只能步行作战。

拿步兵的身体去抵挡惯于骑射的游牧民族，其结果是可想而知的，这也就是为什么后来李元昊发动侵略战争，宋朝屡战屡败的重要原因。

再后来宋朝人就学聪明了，他们尽量避免与西夏军队野战，而是开始了阵地战，今天修个堡垒，明天修个城池，一点一点地巩固边防（后来又开始用这招蚕食西夏领土，不过那都是西夏中期以后的事了）。

与此同时，他们也从战场上缴获的西夏弓弩上学来了西夏军队制作弓弩的技术，大加仿制和改进，制造出了威力更为强大的弓弩，又反过来对付西夏军队，使后来的西夏军队吃够了宋朝大威力弓弩的苦头，算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了。

到后来金国灭了辽国和北宋，开始入侵南宋的时候，南宋的弓弩

技术已经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他们制造出了冷兵器时代最为强大的弓弩（如韩世忠造出的“克敌弓”），此后宋金交战，南宋人也让金国人好好领教了一下这种弓弩的威力，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金国南侵的步伐。

扯远了，回到正题。除了以上列举的各个兵种之外，李元昊还建立了一些比较特殊的部队。

第一种叫“撞令郎”。所谓“撞令郎”其实都是些汉人，党项人把在打仗时俘虏的汉人士兵中比较勇敢的那部分编入军队，作战时就把他们派到前面冲锋，作为肉盾，以此来减少党项部队的伤亡（这个……）。

第二种叫“擒生军”。擒生军，顾名思义就是在战场上捕捉俘虏，打扫战场的军队。李元昊对外战争的一个很重要的目的就是掠夺，其次才是攻城拔寨，因此专门建立一支捕捉俘虏、打扫战场的军队，也就显得很有必要了。擒生军人数比较夸张，多达十万人，这一兵种大多是由军队中年老体弱的士兵担任的。

第三种是京城卫戍部队。这是一支精锐部队中的精锐部队，共两万五千人。为了照顾这支部队，李元昊给他们配备的副兵就达七万人之多，由此可见这支部队在李元昊心目中是何等的重要。

第四种是皇帝侍卫军。这支部队共五千人，都是从党项豪族中挑选的能骑善射之人。这支部队的工资应该是所有军队中最高的，每人每个月可以领到两石米，也正因为如此，这支部队成了最令人羡慕的部队。

当然李元昊组建这支部队还有另外一层意思，那就是把他们作为人质，这样可以保证李元昊下的旨意得到那些党项大族毫无保留地执行，否则李元昊为什么专挑党项豪族出生的人？

第三个措施是设置军区。李元昊以军事立国，为了便于军事征伐和调兵遣将，他将全国以黄河为界划分为左右两厢，共12个“监军

司”（相当于军区，后来监军司的数目扩大到18个），每个监军司设都统军、副统军、监军使各一人，由党项贵戚和豪族担任其职，下设指挥使、教练使、左右侍禁官等几十个职位，这些职位不论是党项人还是汉人，都可以担任。

第四个措施是调整行政区划，巩固边防。

李元昊将新得的四个堡镇升为洪、定、威、龙四州，以此来增加州的数目，扩大政治声势，同时，升肃州为蕃和郡、甘州为镇夷郡，还在甘州设了宣化府，巩固和加强对吐蕃和回鹘等少数民族的统治。

巩固边防的措施主要是调整兵力配置。李元昊以7万人护卫首都兴庆府，5万人镇守西平府，5万人驻军于贺兰山，10万人防备北宋，7万人防备辽国，3万人防备吐蕃和回鹘，总兵力达五十多万人。

这是李元昊经过精心计算后确定的兵力部署，无论从哪个角度看，这都是一个极佳的配置。

第五个措施是更改礼乐制度。党项政权一直以来都是仿效中原王朝的礼乐制度，李元昊认为中原的繁文缛节不适合党项民族，在与野利仁荣商议后，他改革了一直以来使用的唐宋礼乐制度，使之简单化，这对后来西夏社会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第六个措施是设立蕃字院和汉字院。这个所谓的蕃汉二字院其实就相当于宋朝的翰林院，掌管对外的往来文书。元昊同宋朝的往来公文交由汉字院书写，中间书写汉字，旁边书写西夏文字，同吐蕃、回鹘以及西域各国的往来公文交由蕃字院书写，中间书写西夏文，旁边书写各国文字。

第七个措施是大力招揽人才。李元昊要想与宋、辽抗衡，就必须组建一个智囊集团，为自己出谋划策。因此他在即位之初便大力招揽人才，宋朝人张元、吴昊就是在这个时候前来投奔的。

张元和吴昊的故事

张元和吴昊俩人都是宋朝华州（今陕西华县）人氏，他们的原名已无从考查，张元和吴昊是他们后来改的名字。年轻的时候他们都是风流倜傥、才华横溢、性情豪爽之人，张元还经常以侠士自居。

据说当时陕西葛县河里有一条几丈长的大蛇，此蛇每次到桥下喝水，路人就不敢从桥上过了。

张元当时正好途经此地，听说这事后，决心为民除害。一天，此蛇又来桥下喝水，说时迟那时快，张元抱起一块大石头就朝大蛇扔了过去，那条蛇挣扎了半天，死了，血顺着河水一直流了好几里。

此事使张元一时声名大振。当时周围有很多打家劫舍的强盗，经常骚扰百姓，张元就常常夜游山林，一边走一边还吹着铁笛。那些强盗听到笛声，知道是大侠张元在此，早就跑没影了。地方上的百姓免于受到强盗的威胁，对张元很是感激。

不过就算再风流倜傥、再才华横溢、再性情豪爽，考不上进士一样白搭，无法出人投地。张元、吴昊和他们的朋友姚宗嗣就是如此，他们多次想考取功名都未能如愿，据说张元还是几次过了会试，却在殿试的时候落选了。满腔抱负无法施展，心中郁闷可想而知。

当时李元昊就要建国称帝，宋朝西北边境已然是警报频传，他们三人便经常到边塞游览和考察，每次去了之后都会激发他们极大的爱国热忱。张元曾在《咏雪》诗中写道：“七星仗剑决云霓，直取银河下帝畿。战退玉龙三百万，断鳞残甲满天飞。”这是何等的霸气！

可是当这种极大的爱国热忱与无法报效国家的现实相碰撞的时候，他们就只有借酒浇愁了。姚宗嗣在一首《述怀》诗里这样写道：“踏破贺兰石，扫除西海尘。布衣能效死，可惜作穷鳞。”充分表达了自己怀才不遇的心境。

后来他们三人想到了一种不需要通过科举考试也能报效国家的方式，那就是投军。三人结伴来到边塞宋军驻地，本来想毛遂自荐，却又担心受人耻笑，左思右想，他们找来一块大石头，把自己的述志诗

刻在石头上，雇了几个壮汉拉着石头在大营前的路上走，三人跟在后面痛哭流涕，想用这种办法引起边帅的注意。

这种行为艺术居然很有作用，他们三个得到了边帅的召见。可是边帅虽然召见了他们，却在是否任用他们这个问题上表现得很犹豫。张元和吴昊看到这种情形，自尊心受到了很大的伤害，心想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一气之下不辞而别，直接就去投奔李元昊了。

姚宗嗣得知张元和吴昊已经投奔了李元昊，赶紧报告边帅，边帅派人快马直追，可惜为时已晚，他们已经走出宋朝边境了。

姚宗嗣被留在了边帅营里担任幕僚，昔日的好友却投奔了李元昊，从此以后，他们再也没有见过面。

此一别，即是永别。

张元和吴昊历经千辛万苦，终于来到了兴庆府，他们考虑到李元昊乃非常之人，所以必须用独具一格的办法才能见到他。他们来到李元昊宫城附近的一家酒楼，狂喝了一整天，临走时向店家借了笔墨，在墙上题了几个大字：“张元、吴昊，来饮此楼”。

此事被人告发后，俩人在下榻的客栈被士兵抓获，与此同时，此事也被上报给了李元昊。

李元昊觉得这两个人绝非泛泛之辈，肯定大有来头，所以决定亲自审问他们。张、吴二人被带上来后，李元昊厉声喝道：“你们为什么要来这里？又为什么不避名讳（指二人名字里的元、昊二字）？”

张元和吴昊倒也没被李元昊的气势所吓倒，他们大声说：“有人连姓都不在乎（指李元昊姓唐朝皇帝所赐的李姓），更何况是名！”

李元昊被问住了，一时说不出话来。他觉得这两个人非比寻常，或许就是自己一直以来苦苦寻找的谋士。他换了一种态度，对二人以礼相待，授以官职。

李元昊后来对张元和吴昊越来越信任，经常让他们参与机密事情的商议，尤其是张元，因为他多有谋略，又性喜诛杀，这与李元昊的性格十分相像，因此李元昊对他特别信任。张元后来官至西夏太师、尚书令、国相，算是位极人臣了。

宋朝这边听说张元、吴昊投奔了李元昊，并且受到重用，就赐给他们的家属大量钱米，还对张元的弟弟和侄子封以官职，希望通过他们的家属把他们再招回来，后来看到这一招没啥效果，又把他们的家属关了起来。

李元昊为了解除张元、吴昊的后顾之忧，让他们死心塌地地为自己出谋划策，决定把二人的家属解救出来。他打听清楚了二人家属被关押的准确地点，派人扮成宋朝官员的样子，假传宋朝诏书，将二人家属释放。当地的官民居然都没有察觉出来此事的蹊跷，当接家属的马车走出宋朝边境时，李元昊又派出乐队前来迎接，敲锣打鼓，好不热闹。宋朝人这才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但是为时已晚，只能眼睁睁地看着他们大摇大摆地走了，算是被李元昊结结实实地涮了一回。

后来在张元等人的帮助下，李元昊把宋朝折腾了个够呛。宋朝朝廷里有人说，之所以会有这样的局面，主要应该怪旧有的科举录取制度，像张元这样多次过了会试却在殿试这关被刷下来的，当然会对朝廷有所不满，也就会帮助李元昊往死里对付朝廷。

宋仁宗觉得这种说法有道理，当时就下了诏书，今后的殿试均能通过，绝不刷下一人。

我一直在想，不管宋朝朝廷从上到下有多恨张元，至少那些还在科举路上苦苦挣扎的宋朝读书人是应该感谢张元的。

至此，李元昊已经基本上完成了他建国称帝的所有准备工作。现在的他，拥有“东尽黄河，西界玉门，南接萧关，北控大漠，地方万余里”的辽阔疆土，一个泱泱大国即将屹立于中国的大西北，与宋、辽三足鼎立。

背叛

李元昊现在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可惜老天爷没给他刮来东风，却给他带来一把火，一把后院之火——有人背叛他，投降了宋朝。

这个背叛李元昊的倒也不是别人，正是李元昊的叔叔，左厢监军使嵬名山遇。

嵬名山遇又叫嵬名惟亮（为了不给大家造成阅读障碍，在后面的讲述中我将统一使用嵬名山遇这个名字），他和弟弟嵬名惟永分别掌控西夏左、右两厢兵马，手握重兵，嵬名山遇还有一个堂弟叫嵬名惟序，是李元昊的心腹大臣，他们三个算是西夏的高级干部了。

当李元昊准备建国称帝，对宋朝展开军事进攻的时候，嵬名山遇向李元昊表达了自己的不同意见，他说：“中国（宋朝）地大物博，兵多将广，关中地区乃其富饶之地，环庆、延地区地势险要，如果这几路的城池全都做好防御的准备，那么我们的弓马之计就得不到施展，牛羊等特产也卖不出去，这样一两年之内我们就会遇到困境。不如安心做好藩臣，每年享受大量岁赐，这才是国家之福啊！”

这种意见其实是很有道理的，可在雄心勃勃的李元昊听起来，这些话就显得十分刺耳，他不能容忍自己的叔叔反对自己，为了杜绝这种想法，并显示自己的权威，李元昊决定，杀掉山遇。

杀不杀已经决定了，但是怎么个杀法，却是一个值得思考的问题，总不能不问青红皂白，抓住山遇就砍了吧？

很快，李元昊想到了办法。

一天，李元昊找来嵬名惟序，对他说：“你的堂哥山遇想要造反，只要你能告发他谋反，他死之后，我就把他的官爵给你，不然，连你也活不了。”

嵬名惟序不忍心这么做，他把李元昊的这些话原原本本告诉了山遇，希望山遇早作打算。

山遇知道，李元昊已经容不下他了，他打算投奔宋朝。

可是他的弟弟崑名惟永却提出了不同的意见，他认为，宋朝没有一个明白人，他们不知道李元昊将要干什么，所以是不会相信自己这些人的，到时候事情就糟了。

山遇知道，弟弟说的是对的，可他又能有什么别的办法呢？只能碰碰运气，听天由命了。

他派自己的心腹部下到宋金明巡检李士彬那儿，与李士彬联系投奔之事。然后，他去告诉自己的母亲独孤氏，独孤氏说：“你自己去吧，我已经八十多岁了，跟你去只能拖累你，你走之前，把我放在屋子里，一把火烧了，然后了无牵挂地去吧。”

听了这话，山遇和惟永等人痛哭失声，他们再三劝母亲和他们一起走，独孤氏死活不答应。

事不宜迟，再这么拖下去，李元昊就会有所察觉，无奈之下，山遇只能一狠心，听从了母亲的话，一时间火光冲天。我相信，这绝对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母爱。我也相信，山遇当时的心一定在滴血。

不过他已经没有时间悲伤了，再不走，或许就再也走不了了，这样他母亲也就死得毫无意义了。山遇擦干眼泪，带着自己的老婆野利罗罗、儿子阿遇以及其他亲人，还有所有的珍宝、名马，片刻不停地朝宋朝奔去。

不久之后，山遇等人到达了宋朝保安军的地界。保安军知军朱吉一看前来投奔的乃是李元昊的叔叔，知道此事非同小可，不可耽误，赶紧上报给延州知州郭劝。

郭劝与钤辖李渭开始商量此事，他们认为，自从李德明向大宋称臣纳贡，到现在已经有四十多年了，为了双边关系着想，过去凡是有党项部族过来投奔的，宋朝一概不予接纳，现在崑名山遇过来，也应该按照惯例，把他们遣返回去。

山遇都快哭出来了，为了能讨好郭劝，请他收回成命，山遇提供了一个非常有价值的情报，他说，李元昊虽然军队不少，但精兵只有八万人，其他全是些老弱病残之人，根本不能打仗。

按说话说到了这个份儿上，郭劝就该改变一下态度了，可这个书呆子还是执意要让山遇走人。山遇不走，郭劝就怀疑此人或许是李元昊派来诈降的，下令将这些人悉数逮捕。

为了使自己能够投奔成功，母亲舍弃了自己的生命，可自己这些人历尽艰辛来到这里，受到的却是这样的待遇，想到这里，山遇不由得悲从心起，捶胸痛哭，惟永、惟序等人受此感染，也号啕大哭，连说冤枉。

可即是是这样也没能感动郭劝，他命监押韩周领兵押送山遇等人回去。

书呆子，真是书呆子啊！

山遇投奔宋朝，着实把李元昊吓了一跳，因为山遇身居高层多年，对自己这边的情况一清二楚，此人若投奔宋朝，率领宋朝军队来讨伐，后果不堪设想。左思右想，他决定亲自领兵驻扎在宿州，四处调兵遣将，准备抵御宋军的进攻。

过了几天，传来了好消息，宋朝的监押韩周押送山遇等人，来到了宿州城外。

李元昊喜出望外：没想到得来全不费功夫啊！

之后，韩周与李元昊相见於镊移坡。李元昊虽然心里高兴，但是表面上却装出一副十分傲慢的样子，他对韩周说：“你们宋朝引诱我的部下叛变，我现在引兵前来问罪，怎么能在这里接收叛徒呢？我应该在延州衙门前面接收才是。”

李元昊这是话里有话，说要到延州州衙前接收叛徒，意思就是要直捣延州问罪。

韩周一听这话，吓得不敢，赶紧向李元昊解释，宋朝并未诱降山遇，山遇乃是主动前去投奔，宋朝也是很够意思的，没有接纳山遇等人，这不派自己前来送还他们了嘛。

说了一大堆好话，李元昊才勉强接受，韩周松了一口气，回去了。在他看来，自己又避免了一场外交冲突，实在是功德无量。

山遇知道，这个时候做任何努力都已经没有意义了，自己的死期已经不远，为了自己最后的尊严，还是平静地接受这一切吧。可他心里无论如何也平静不了。

母亲，山遇对不起您，如果有来生，山遇再来报答您吧！

“（李元昊）遂集从骑射杀山遇父子，山遇有勇略，其死也，国人哀之。”

在山遇投降这件事情上，宋朝人表现得实在太过愚蠢，这也使李元昊越来越瞧不起宋朝。

一个如此窝囊的国家，怕它作甚？

宋朝的这种表现在一定程度上给了李元昊充足的信心，所以在干掉反叛者以后，李元昊决定称帝了。

宋仁宗宝元元年（元昊称大庆三年）十月十一日，李元昊在野利仁荣、杨守素等大臣的拥护下，在兴庆府南郊的戒坛寺祭拜天地，然后登上象征皇位的宝座，正式称帝，定国号为“白高大夏国”（简称“白高国”，西夏语发音为“邦泥定国”），史称西夏。李元昊自号“大夏世祖始文本武兴法建礼仁孝皇帝”，改元为天授礼法延祚，李元昊是年36岁。

大封群臣后，李元昊追谥祖父李继迁为神武皇帝，庙号太祖，墓号裕陵，祖母野利氏为顺成懿孝皇后。追谥父亲李德明为光圣皇帝，庙号太宗，墓号嘉陵，母亲卫慕氏为惠慈敦爱皇后。又封妃野利氏为宪成皇后，立儿子宁明为太子。

西夏国自此正式建立。

第四章 除了战争，还是战争

挑衅

宋宝元二年、西夏天授礼法延祚二年（1039年）正月，李元昊以臣子的身份，派遣使臣到宋朝向宋仁宗上了一封表章。

这封表章在我看来写得实在太好，兼顾政治性与文学性，实乃难得之佳作，现全文摘抄如下：

“臣祖宗本出帝胄，当东晋之末运，创后魏之初基。远祖思恭，于唐季率兵拯难、受封赐姓。祖继迁，心知兵要，手握乾符，大举义旗，悉降诸部。临河五郡，不旋踵而归；缘境七州，悉差肩而克。父德明嗣奉世基，勉从朝命。夏主之号，夙感于颁宣；尺土之封，显蒙于割裂。臣偶以狂斐，制小蕃文字，改大汉衣冠，革乐之五音，裁礼之九拜。衣冠既就，文字既行，礼乐既张，器用既备，吐蕃、塔坦莫不称臣，张掖、交河咸甘稽首。称王则不喜，朝帝则是从，辐辏是期，山呼齐举。伏愿一垓之土地，建为万乘之邦家。三再让靡遑，群集又举，事不获已，显而行之。遂以十月十一日郊坛备礼，为世祖始文本武兴法建礼仁孝皇帝，国称大夏，建元天授。伏望皇帝陛下，睿哲成人，宽慈及物，许以西郊之地，册为南面之君。敢竭庸愚，常敦欢好。鱼来雁往，任传邻国之音；地久天长，永镇边方之患。至诚沥恳，仰俟帝谕。谨遣弩涉俄疾、你斯闷、卧普令济、崑伽崖奶，奉表诣阙以闻。”

如果大家看不太明白，那我就讲一下里面的大致意思吧。在这封表章里，李元昊追述了他的祖先对中原王朝的功劳，叙述了他从祖父到他所完成的事业，说明了他建国称帝的合法性，最后要求宋朝承认他的皇帝称号。

但是表章写得好，不代表这么做就是对的，在我看来，李元昊上这封表章是大大的失策。

你如果要想称帝，自己称就是了，干吗还要宋朝的封册呢？难道辽国皇帝即位，还要宋朝皇帝给予封册吗？

所以李元昊的这种行为，恰恰向宋朝表明了自己建国称帝的底气不足。

另外，就算这样做是有意义的，李元昊也不可能达到他的目的，正所谓一山不容二虎，一国不容二主，现在宋朝已经被迫接受北方强大辽国存在的事实了，怎么可能会再允许西面一个西夏国的出现？

果然，看完表章后，一向老实巴交的宋仁宗肺都快被气炸了，他可以允许李元昊在事实上搞地方割据，但是绝不会同意他建国称帝。

他下诏削去封给李元昊的官爵，取消赐给他的“赵”姓，同时关闭沿边榷场，禁止内地与西夏的贸易往来。

可怜的宋仁宗，他所能想到的惩罚李元昊的措施似乎就只有这些了。

出动大军征伐？算了吧，之前李继迁羽翼未丰都没把他干掉，反而使他越来越壮大，现在的李元昊，又怎可与当年的李继迁同日而语？

要说这几个措施里对李元昊最有威胁的，应该算禁止贸易了，不过李元昊既然已经决定与宋朝决裂，那么对这方面肯定是会有所准备的。李德明时代积攒了几十年的岁赐，就算宋朝断绝了贸易往来，几年之内也不会对西夏产生什么影响。

既然谈不拢，那就打吧。为了取得夏宋之间战争的主动权，迫使宋朝承认西夏独立的国家地位，李元昊决定首先发动战争了。

其实早在李元昊即位之初，他就开始了对宋朝边境地区的进攻，

这些进攻规模都不大，主要是为了摸清宋朝在边境地区的防御状况。经过几年的努力，李元昊的情报工作卓有成效：宋朝延边各路防备都十分坚固，只有鄯延路地形开阔，堡砦不多，当地驻军多是老弱之辈，又没有名将统领。宋延州（今陕西延安市）知州范雍乃是一怯懦无谋之辈，延州外围的金明寨守将李士彬虽然能征善战，但此人勇猛有余，智谋不足，而且过于残暴，部下对其积怨很深。最重要的是，以前西夏人向宋朝进贡，走的一直都是鄯延路，对这一带地形非常熟悉，至少在地形这方面，是不吃亏的。

有了这样详细的情报，进攻延州就成了最好的选择。西夏天授礼法延祚二年（1039年）七月，李元昊派宋朝投降过来的刘重信（李元昊改其名为刘奇彻）去延州招降那里的党项部族，结果刘重信去了以后就被李士彬抓住了，李士彬将刘重信送到京师，宋仁宗将其处死。

十一月，李元昊又派人拿着金币和官印去招降宋保安军诸族巡检刘怀忠，没想到刘怀忠不吃这一套，他毁掉官印，将李元昊派来的使者砍了。

两次用计失利，李元昊大怒，亲率大军进攻保安军，将刘怀忠斩杀。

关键时刻，一位宋朝历史上的重要人物登场了，他就是狄青。宋鄯延钤辖卢守勤派当时任巡检指挥使的狄青出兵退敌，狄青立即领兵出发。

狄青此人有个习惯，临阵杀敌的时候喜欢披头散发，在脸上戴个铜面具，以此来吓唬敌人。那时候的人一般都比较迷信，少数民族就更不用说了，这些党项士兵一看到此人如此打扮，在战场上又左冲右突，勇猛异常，还以为是神人降临，吓都吓死了，哪里还敢抵挡？纷纷败下阵来，李元昊一看不是狄青的对手，只好撤兵。在撤退的时候他心生一计，命令士兵将笨重、刃钝的兵器扔在路上，希望能够以此来麻痹宋朝边将，使其轻视夏军，疏于防备。

如此看来，李元昊确实不差钱啊！

从保安军撤兵后，李元昊转而进攻位于延州东北方向的承平寨。宋将出寨迎战，李元昊派兵将其活捉，乘胜包围承平寨，并大肆掳掠寨外军民。宋鄜延部署许怀德与兵马都监张建侯率一千余人再次出战，李元昊命令一名勇将出来骂阵，被许怀德一箭射翻，西夏兵士见此情形，大受惊吓，四散逃跑。

李元昊不甘心，与宋军相持六天，还是无法攻破承平寨。后来李元昊听说宋军已经出兵深入夏境，攻破西夏的后桥堡，又聚集大军将十二盘截断。李元昊害怕自己的归路被断，只好再次退兵。

接连两战失利，西夏军队的士气大受影响。为了激励士气，李元昊派人拿着表书到宋朝“请和”，他在表文中故意出言不逊，言语极为傲慢，想激怒宋朝。宋朝这回果然上当，不许李元昊请和。

李元昊要的就是这种效果，他抓住机会。以此来刺激将士：“我请求罢兵，两国和好，但是南朝（西夏人称宋朝为南朝）不许，怎么办呢？”

西夏将士听李元昊这么一说，一时怒火中烧，纷纷摩拳擦掌，要去教训宋朝人，李元昊的军队士气大振。

但是李元昊认为光这样似乎还不够，还需要让广大将士知道我军必胜。正好此时发生了日食，杨守素看出了李元昊的心思，他上奏说“这是我军胜利的征兆啊”，坚决请求李元昊继续进攻延州。

三川之口战

天象最终也是需要人来解释的，杨守素不愧是聪明人啊！

如此一来，万事俱备，李元昊开始实施他的计划了。

李士彬此人其实是党项人，属于沿边一带的党项“熟户”，他的祖上因为一心向宋，便改为汉姓，世代代替宋朝镇守金明寨。到了李士彬这一代，已经拥有将近10万党项士兵，再加上他作战勇猛（人送外号“铁壁相公”），因此成为李元昊的心腹大患。李元昊十分看重李

士彬手下的10万大军，早就想将其据为己有，因此对于李士彬，只可智取，不宜强攻。

李元昊首先派人将一封信和锦袍金带扔在了金明县境上，信的内容大致是约李士彬叛宋投夏。后来这封信被宋兵拾到，交了上去，当时别的将领都怀疑李士彬与西夏私通，只有鄯延副都部署夏随认为不然，他说：“这肯定是西夏人使的离间之计。李士彬与西夏世代有仇，如果他们之间私下有了约定，互送信物，又岂能弄得人尽皆知？”他把李士彬叫来，对他好生安抚，让他安心做好本职工作，不要顾虑此事。

这一通话把李士彬感动得一塌糊涂，一个堂堂的党项汉子，当时就泣不成声，他对夏随发誓，说一定要好好杀敌，立功报答朝廷。本来就要成为一场危机的事情，就这么被夏随巧妙地转化成了好事。

李元昊一计不成，又生一计。不过这次他用的也不是啥新计策，无非还是派人劝降李士彬而已。

这个时候被派去劝降，这使者也真够倒霉的。李士彬见到他也没跟他客气，直接拉出去就砍了，只给副使留了条命，让此人回去告诉李元昊：我李士彬是不会投降你的，你就死了这条心吧！

接连两计都没成功，李元昊仍不死心，他又派手下的人诈降于李士彬。李士彬虽然智商有限，倒也多长了个心眼，他把此事报告给了范雍，希望把这些投降的人迁到内地去。

范雍果然不负其书呆子之名，在他看来，疑人不用，用人不疑，人家既然前来投降，就不该对他们起疑心。他给这些投降过来的党项人大量赏赐，并把他们就近安排在李士彬管辖的各个堡砦里。

这么一来，“投降”的人越来越多，李士彬管辖的所有堡砦里都安置了大量前来“投降”的人。

此计成功之后，李元昊又使了一招“骄兵之计”。他命令手下的将士凡是遇到李士彬的部队，全部不战自退，而且放出来话：“我们听

到‘铁壁相公’的名字，胆子都吓破了，哪里还敢跟他打仗呢？”

李士彬本来就是个骄傲自大的人，听到了这些话，更加忘了自己姓名谁了，对士兵也越来越严酷，手下偶有过失，他就严刑拷打，搞得很多部下心生怨恨。李元昊抓住机会，暗中派人用金帛官位去引诱这些心怀不满的人，让他们做自己的内应，这些人也就欣然接受了。

做完了这些，李元昊认为是时候攻打金明寨了。他放出话来，要攻打金明寨。李士彬听说了这个消息，下令部下严阵以待，他自己也全副武装，做好了战斗准备。结果等了一天，也没等到李元昊的大军，李士彬就认为这西夏人也就是嘴上说说，并非真敢犯境，所以他放心地解下铠甲，闷头睡觉。

这一切全在李元昊的预料之中。到了凌晨，李元昊开始发动进攻。有了那么多内应，西夏军队轻易就杀入了寨中。

李士彬在睡梦里听到夏兵杀来，急忙起身披甲，命令手下牵马过来。随从早已被李元昊收买，给他牵来一匹弱马。李士彬自然逃脱不了，和儿子李怀宝一起成了夏军的俘虏。

李元昊兵不血刃就拿下了金明寨，得到了梦寐以求的李士彬手下几万党项精兵，便派部分军队攻打安远寨和永平寨，一时受挫后，决定暂时放弃攻打这两个地方，集中全部兵力，直取延州。

之前范雍派出鄜延副都部署石元孙与环庆副都部署刘平率兵向土门进军，所以此时防守延州的只有几百宋军。钤辖内侍卢守勤看到夏兵声势浩大，估计延州城怕是保不住了，就哭着去找范雍，打算让都监李康伯作为代表，去找李元昊投降。这种招骂的事情，去了就会成为千古罪人，所以李康伯打死也不去。范雍也觉得就这么投降了实在有点说不过去，还是应该努力一下。于是他急忙派人去找刘平和石元孙，令他们放弃原定计划，火速回军救援延州。

刘平和石元孙合兵一万多人，令骑兵在前，步兵紧随其后，昼夜

行军，往延州赶来。大军赶到距离延州二十里的大柳树（地名），这时忽然有一个“急脚子”（传令兵）自称是范雍的使者，前来传达命令：“范太尉说了，他已经在延州东门等候你们。但是大军夜里入城，难免会混入夏军的奸细，请你们令队伍分批进城。”

刘平和石元孙听说此话，也未辨真伪，就下马来调拨队伍。先放一队人马走五里路，然后再放一队。就这么放到夜里一更时候，已经放了将近50队。刘平和石元孙忽然有事要问“急脚子”，一回头发现人已经不在。

刘平和石元孙知道中了计，开始着急了，他们派人前去侦查，回报说延州城上并没有灯火，之前分批入城的小队人马也已经不知去向。

刘、石二人发现情况越来越糟，赶紧整队前行，心想只要一入城就安心了。当大军走到距延州城只有五里的五龙川时，两人心里稍微有点放心了。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我们可以借用小说《三国演义》里面的内容：忽听的一声炮响，四面伏兵皆出。宋军陷入了西夏十万大军的包围圈里。

话说之前范雍还曾召鄜延都监黄德和、巡检万俟卨、郭遵等人前来救援，但这三个人赶过来的不是时候，和刘、石二人一起被夏军包围。这五位将领合兵一处，共一万多人，排成阵势，又走了五里路，到达三川口（延川、宜川、洛水三河交汇处，所以叫三川口），碰到了夏军主力。

李元昊命令大军布成偃月阵待敌，刘平也命令宋军布成偃月阵。李元昊见宋军不攻，就下令步兵去冲杀宋军，结果宋军一通乱箭射来，夏兵被迫撤退。李元昊又令士兵拿着盾牌出击，当时一位夏军骁将出阵，点名要宋将郭遵出战，郭遵手拿铁杵（武器比较特别），一杵就把此夏将的脑袋砸得稀烂，然后左冲右杀，勇不可挡，宋军见此情形，乘胜进攻，又把夏军击退。

打了胜仗，宋军士兵都把砍杀的敌人首级和获得的马匹拿来，找刘平要赏赐。

刘平都快疯了，这都啥时候了，这帮人居然还有心情要赏赐？！

要是在平时，估计刘平早就一鞭子打过去了，现在战事正紧，还指望这些人努力打仗，突出重围呢，他只好好言相劝：“现在战事正急，你们暂且先把功劳记着，等打完了仗我一定重重赏赐你们……”

话还没说完，李元昊又派轻骑兵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冲入宋军，乱砍乱杀。宋军一时没反应过来，被迫后退了二十几步。

这一退，就出大事了。当时黄德和正在后阵观望，看到宋军败退，他心里仅有的一点勇气就被吓没了，私自率领部下开始跑路。

有人带头跑路，其他宋军哪里还有斗志？一时间宋军阵脚大乱，溃不成军。

刘平这个时候真想追上黄德和，一刀砍死他，但是他身为主将，不能这么做，否则宋军一看主将掉头，绝对完蛋得更快。他派自己的儿子刘宜孙快马追赶黄德和，希望能把这个胆小鬼劝回来。

刘宜孙追上黄德和后，对他还算比较客气，只是抓住了他的缰绳，说：“赶紧率兵掉头，与我们并力抗敌吧，大敌当前，你怎么能先跑了呢？”

黄德和怎么会听这些，他一把抢过马缰绳，继续一路狂奔。

危急时刻，郭遵再次挺身而出。他就像打了鸡血一样，夏兵冲杀得越急，越能激发他的斗志，一时间他一人一骑左冲右突，所向披靡。

李元昊一看郭遵不太容易对付，就派人用绊马索去拦住郭遵，没想到全部被郭遵砍断。李元昊又令夏兵让开一条路，引诱郭遵深入，然后一齐放箭。郭遵的马中箭倒地，他再也无力回天，被夏兵乱刀砍

死。

刘平派亲兵拿着剑去阻挡逃跑的士兵，但是由于逃跑的人太多，结果只拦住了一千多人。他只好率领这些残兵败将退守到西南方向的山上，设立了七道栅寨，企图固守。

李元昊见刘平已经是强弩之末了，有心要劝降此人。他几次派人到刘平寨外喊话，劝其投降。没想到刘平不仅不同意，反而劝李元昊投降。李元昊见劝降不成，遂即率领夏兵杀入寨中，将宋军分成两半。宋军寡不敌众，全军覆没，刘平、石元孙等宋军将领都成了夏军的俘虏。

李元昊乘胜将延州团团围住，日夜攻打。范雍病急乱投医，居然跑到城南的嘉岭山上去求老天保佑。

一般来说，这种努力有多大实际作用基本谈不上，最多就是获得点心理安慰。不过这次，老天爷似乎真的显灵了。

李元昊围城围到第七天的时候，天气突变，北风那个吹呀，雪花那个飘呀，夏军缺少御寒的衣物，又不善于攻城，加上多日苦战，身心俱疲，士气已经降低到了极点，李元昊又听说折继闵、张岳、王仲宝等宋将攻入夏境，打败了当地夏军，只好下令撤围，离开了延州城。

三川口之战是西夏立国之后对宋朝的第一战，在此战中李元昊采取围城打援的战术，大败宋军，充分展示了他作为一个优秀军事家的才能，此战之后，他又乘胜攻下宋朝延边的塞门、安远、栲栳、黑水等砦，使宋朝西北地区的边防失去了屏障。

宋朝这边，由于宋军实在败得太惨，宋仁宗一怒之下，撤掉了范雍知延州兼鄜延环庆安抚使的职务，把他贬到了安州。

相比而言，那位带头逃跑、导致宋军惨败的仁兄黄德和，就比较惨了，他直接被腰斩处死，然后头颅被砍下，挂在延州城上，以儆效尤。

好水川之战

三川口惨败后，宋仁宗以夏竦为陕西经略安抚招讨使，韩琦与范仲淹为副使，三人共同负责对西夏的军事防务，其中韩琦主管泾原路，范仲淹主管鄜延路。

虽说夏竦此人才能平平，倒是韩琦与范仲淹二人极有谋略，有这两个人在，李元昊再想欺负宋军就比较难了。

不过韩琦和范仲淹虽然都很有本事，想法却不太一样。范仲淹认为李元昊兵势强盛，此人又极善用兵，因此一时难以将其消灭，所以他认为应当进行持久的防御战，在巩固自身防守的情况下再考虑进取。韩琦则认为应当集中兵力，与李元昊进行大决战，把李元昊的精锐部队消灭后，西夏就不难平定了。

宋仁宗认为范仲淹的想法虽然稳当，但是见效太慢，而且劳民伤财，韩琦的主张却可以一劳永逸地解决问题，加上上次在三川口宋军太不争气，让他觉得很没面子，宋朝作为一个泱泱大国，应该找回属于自己的尊严，因此他就同意了韩琦的方针，命令泾原路和鄜延路同时出兵。

范仲淹认为这样太过冒险，上书反对，认为如果一定要进攻的话，就让泾原路负责进攻，鄜延路负责招降纳叛和牵制夏军。

宋仁宗本来不同意，后来耐不住范仲淹接二连三上书反对，只好勉强同意。

如此以来，等于还是韩琦进攻，范仲淹防守，又回到起点了。

平心而论，韩琦与范仲淹的想法都有道理，如果两人能够统一认识，选择其中一个方案，共同努力执行，那么李元昊的日子就不太好过了。

可惜，这仅仅只能是如果，他们在对夏战略上的分歧为后来宋军的惨败埋下了隐患。

不过那是后来的事情了，至少现在，韩琦和范仲淹还没有认识到这些，他们正踌躇满志，准备大干一番事业呢。

宋朝边境将领的统兵数量原本是由官阶大小来决定的，都部署可领兵一万，钤辖可领兵五千，都监可领兵三千。有敌人入侵时，先由职位最低的将领率兵出击。

说白了，谁的官最低，谁就先去当炮灰。

兄弟，你先去的话也别抱怨，谁叫你进步慢呢？

范仲淹刚到延州上任，发现这是个很要命的问题，他说：“不根据敌兵多少，却以官位的大小为序出战，难怪之前一直打败仗。”他对延州城内的守军进行了一次大检阅，从中挑出一万八千精兵，分别交给六位将领统率，每人统兵三千，日夜操练，有夏人犯边，就根据敌兵多少，轮番出击。如此一来，宋军的战斗力得到了很大提升，之后范仲淹用这些部队打了好几个胜仗，西夏人见了面都互相告诫说：“不要把延州盯在眼里了，现在小范老子（指范仲淹）肚子里有数万甲兵，不像大范老子（指范雍）那么好欺负了。”

范仲淹不太好惹，又听说韩琦要大举攻夏，李元昊决定先下手为强，首先对付泾原路的宋军。

按照惯例，我们的李元昊同志一定要先做好各种准备工作才会出兵，这次也不例外。虽然已有确切情报表明，只有韩琦主持的泾原路会出兵攻夏，鄜延路不会出兵，但是为了以防万一，他还是写了封信，派之前俘虏的宋塞门寨主高延德把信带到延州，想与范仲淹约和。

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李元昊根本就没打算讲和，写这么一封信只不过是缓兵之计，想以此来麻痹宋朝边将而已。

但是范仲淹似乎不这么想，他认为李元昊既然写信前来求和，那就有和平的可能性，可以努力一下。更何况这并非正式表章，只是一封信，李元昊在信中还自称皇帝，这样的东西是不能送到朝廷去的，

只能自己解决。于是乎他提起笔来，一挥而就，写了一封洋洋洒洒、长达两千多字的回信。

这封信我看过，写得确实情真意切，读来不禁令人动容，这也充分表现了范仲淹对大宋王朝的耿耿忠心，以及对两国广大人民的体贴和爱护。

范仲淹写好回信后，派监押韩周和高延德一起去给李元昊送回信。

鉴于这一路路途遥远，先让他们走着吧，我们来看李元昊这边。在忽悠完范仲淹之后，李元昊又开始忽悠韩琦。他先是故技重施，派指挥骨拔等四人向泾原都监桑怱诈降，之后又派人到泾原请和。

很明显，韩琦比范仲淹要有头脑得多，李元昊的这些招数都被他识破了，他下令诸将要严加防守，不可松懈。

西夏天授礼法延祚四年（1041年）春二月，李元昊亲率十万大军，出兵直指渭州。韩琦听说李元昊的大军已经到了怀远城，就急忙忙赶到了镇戎军（今宁夏固原），调集镇戎军全部宋军，又临时招募了一些勇士，一共一万八千人，命环庆总管任福为主将，耿傅为参军，都监桑怱为先锋，钤辖朱观，都监武英、王珪等人率部跟随，共同出兵抵御夏军。

韩琦生怕任福领兵不够稳重，所以出发前亲自给他传授作战方略，要他迂回到羊牧隆城（今宁夏西吉县南）。这一带宋军堡砦众多，相距不过三四十里，粮饷接济比较方便，到时候能打就打，不能打就占据险要位置，设置伏兵，等李元昊退兵的时候伏击他，可保全胜。韩琦再三告诫任福：“如果不听节制，就算你此行有功，我也不会饶了你。”

此时的李元昊听说宋将任福正领兵北来，便亲率大军到羊牧隆城南、瓦亭川东山地摆好阵势，专等任福到来。

不承想任福出兵之后就把韩琦的命令忘得一干二净，他把大军留

给朱观、武英等人率领，自己与先锋桑怛、参军耿傅率领几千轻骑兵先行出发。

任福等人到达捺龙川时，遇到镇戎军西部巡检常鼎、巡检内侍刘肃等人正率部与夏军在张家堡战斗。任福一看来得正是时候，随即与桑怛率军冲向夏军，一通乱砍，斩杀数百人。夏军扔下大量马、羊、骆驼，假装败退。

宋军兵士一看，夏军简直不堪一击，轻易就获得了如此多的战利品，就开始一路猛追，参军耿傅劝任福要约束好部下，稳重进军，任福不听，探报报告说前面敌兵不多，任福一听，更轻视夏军了。

到了晚上，任福与桑怛驻军于好水川（今宁夏隆德县北），朱观、武英驻军于笼络川（一称龙落川），两军隔山相距不到五里，约定第二天在川口会师，不让一个夏军逃掉。

而此时的李元昊早已经在川口埋伏下了重兵，准备瓮中捉鳖呢。

第二天早上，任福与桑怛率部沿好水川向西行军，在距离羊牧隆城还有五里的时候，桑怛发现在路边有几个木盒子，封得严严实实，里面似乎还有扑腾扑腾的声音，他觉得这里面定有古怪，却不敢擅自打开。等后面的任福到了以后，才下令把盒子打开，说看看里面是什么东西。

士兵把盒子打开后，从里面飞出了一百多只脚上带着哨子的鸽子，在空中盘旋，一时间连绵不断的哨声响了起来。

宋军上下还不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呢，只见伏兵四起，铺天盖地的夏军从山上杀了下来。任福发现已经无路可退，只好下令宋军与夏军决一死战。

战斗从早上一直打到中午，双方都杀红了眼，誓要把对方置于死地。这时候，李元昊在山上树起了一面两丈多高的大旗，宋军冲向左边，李元昊就将大旗挥向左边，左边的伏兵就冲了出来，宋军冲向右边，李元昊又将大旗挥向右边，右边的伏军就冲了出来，宋军左冲右

突，仍然无法突出重围，很多士兵被逼得跳了崖，崖底下的宋军尸体都堆成堆了，桑怱与任福之子任怀亮等几位大将全部被杀。

消灭了桑怱后，李元昊集中兵力开始围攻任福，任福手持四刃铁锏死战，身上中了十几箭仍不后退。有一个宋军小校刘进劝任福赶紧趁乱逃走，以免一死。任福叹了口气，说：“我身为大将，兵败就当以死报国。”说完，他挥着铁锏又冲进了阵中，这个时候有夏将一枪刺中了任福的左脸，他的铁锏也掉到了地上，任福知道自己难逃一死了，他以手扼喉，气绝而死，此一路宋军也被全部歼灭。

在任福被围的同时，朱观、武英也被夏军包围，李元昊消灭任福后，率兵直冲笼络川，援助那里的夏军。

本来之前朱观、武英等人正与夏军僵持着，夏军虽然包围了他们，但一时半会儿也不大容易把他们干掉，现在李元昊亲率大军前来援助，宋军一下大乱，回天乏术，武英、王珪、耿傅等宋军大将皆死于乱军之中，宋军大部也被歼。

乱军之中，只有朱观率领一千多残兵败将退守在一处围墙里，向四周胡乱射箭，这个时候天已经黑了，夏军得胜退军，这一路宋军才得以保全。

此战宋军大败，几十员大将除朱观外全部阵亡，任福所率一万八千人马，被歼一万零三百人，所剩无几，史称“好水川之战”。

战后，随同李元昊出征的张元在边界寺庙的墙壁上题诗一首：夏竦何曾耸，韩琦未是奇。满川龙虎辈，犹自说兵机。得意之情溢于言表。

麟州之战

消息传到开封，仁宗很生气，后果很严重，他下令把韩琦贬为秦州知州，算是平息一下心里的怒火，后来他又专门给陕西边境的将领下诏，不准他们轻易深入夏境。

好水川之战，西夏虽然大胜，但是自己的损失也不小，士兵也疲惫不堪，李元昊只好暂时回军天都山，进行休整。

现在我们回过头来看看韩周他们送信的情况。韩周他们一行三人刚进入夏国境内的时候，迎接他们的人态度相当友好，特别客气，过了两天，听说宋朝军队在好水川打了败仗，这些夏国人就变得傲慢起来了。后来韩周三人到了兴庆府，李元昊根本就不见他们，等了四十多天，李元昊才让大臣野利旺荣写了给范仲淹的回信，派人与韩周一起把信带回。

韩周等人一路上鞍马劳顿，日夜兼程，回到延州后，赶紧把书信交给范仲淹。

这封信被看得范仲淹心惊肉跳的，在这封二十六页的书信里，傲慢和不恭敬的话就有二十页。范仲淹偷偷把这封信抄了一份，然后告诉夏使，他带来的书信言语不恭，不能呈报给朝廷，并当着夏使的面，把这封信烧了。

后来，范仲淹把这封信里李元昊想要求和的话修改了一下，上呈宋仁宗。

本来范仲淹这么做，也是为了两国关系着想，希望能够实现两国和平，减少人民痛苦，这也体现了他对大宋王朝的忠心，可谁也没想到，就这么个事，差点为他引来了杀身之祸。

这封信送到宋朝朝廷后，有人说范仲淹不应该私自与李元昊来往书信，更不应该私自焚毁李元昊的来信，所以应该治他的罪。参知政事宋庠想法更为激进，直接请求宋仁宗把范仲淹砍了，以谢国人。

还好，宋朝朝廷内部还是有很多明白人的，御史杜衍就说：“范仲淹是忠于朝廷的，他这么做是为了替朝廷招降叛贼，怎么能深加追究呢？”宰相吕夷简和谏官孙沔都赞成杜衍的意见，上书为范仲淹辩护。宋仁宗也觉得不该因为这事就杀了范仲淹，他决定从轻发落，贬范仲淹为耀州（今陕西耀县）知州，了结了此事。

李元昊率领大军经过几个月的休整以后，决定对宋朝发动新的攻势，这一次，他把目标定在了麟州、府州地区。

麟、府地区与西夏之间隔着一条屈野河，李元昊要想出兵，必须先解决渡河问题。西夏天授礼法延祚四年（1041年）七月，李元昊命令士兵伐木做筏，准备渡河。

这时候有人前来投奔，此人名叫乜罗，党项人。他之前是归附于宋朝的，宋朝授他为殿侍，他就找宋麟州兵马钤辖康德舆要锦袍，康德舆不给，他心里就很不痛快。这个时候又有人说乜罗私下里已经投降了李元昊，他与李元昊商量好，一打仗就掉头来打汉人。乜罗听到这些，心想这事解释也解释不明白，你不是说我要投降吗，那我就投给你看看。他心里一横，就来归附李元昊了。

李元昊心想，这真是想什么来什么啊，正准备打麟州呢，就有人来投诚。他重赏乜罗，命他为向导，负责带领夏军攻打麟州。乜罗对麟州一带地形比较熟悉，他知道宋军在后河州一带防守薄弱，就带领夏军从后河州渡过屈野河，进攻麟州。

麟州都监王凯凭借城防与夏军激战十几天，仍然没能把夏军击退。并州知州高继宣领兵前来救援，也被夏军打得一败涂地。

看到夏军依然猛攻不退，高继宣灵机一动，想到了一个办法，他招募了两千个遭刺配的厢军，称为“清边军”，令王凯率领，出战夏军。

这些厢军虽然犯了罪，但是战斗力是不容怀疑的，高继宣用他们来作战，的确很有水平。

有一次王凯率领清边军到了一个叫三松岭的地方，被李元昊的几大军包围了。

李元昊之前在三川寨和好水川歼灭过上万人的宋军，心想对付这2000人自然不在话下，可没想到这清边军全体将士雄起了一回，面对几万夏军的围攻仍然毫无惧色，奋力死战，杀死夏军一千多人，李元

昊一看这支部队太过强悍，实在惹不起，只好率军撤退。

府州之战

攻打麟州碰了钉子，李元昊又把目标定在了府州。他故意散布攻打麟州死伤3万多人、丧失辎重数千车的假消息，以此来忽悠宋朝边将，然后，他率兵攻破府州西北的宁远寨，杀了寨主侍禁王世亶、兵马监押王显，把寨里的粮食和其他战利品全部打包带走，剩下的就一把火烧了个精光，之后，顺势攻打府州。

府州城倚山而建，地势险峻，城墙坚固，城东南是悬崖峭壁，下面就是黄河，简直就是一个“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地方。更何况，夏军原本就不善攻城，选择进攻这样一个地方，只能说李元昊的头让门给挤了。

李元昊估计城东南地势险要，宋军防守必然空虚，所以他派人沿着悬崖往上爬，结果没想到宋军早有防备，一通乱箭和石头把夏军打了回来。李元昊又转攻城西南，宋麟府路巡检张岳亲自督战，被夏军一箭射中了右眼，身上也中了三箭，仍然死战不退，李元昊一看这边也不好打，又转攻北城。北城是府州城最低矮的地方，有人劝知州折继闵放弃北城，专保南城，折继闵不同意，认为北城一旦失守，南城必然不保，他下令加筑北城城墙，并增派兵力，死守北城。

我一直在想，这一仗最辛苦的其实不是双方士兵，而是府州工程队。士兵只要专心作战就行了，工程队一边砌墙一边还要躲着城下射来的乱箭，着实不易。

北城打不下来，李元昊只好又转攻西城。这次夏军的进攻异常猛烈，冲上去一波倒下了，立即又冲上去一波，死伤惨重仍不后撤。

夏军打得艰难，宋军更不容易。宋军本来兵员就少，打了这么长时间，伤亡也不小，兵力越发显得捉襟见肘，眼看西城就要被夏军攻破了，折继闵一狠心，亲自冲上城墙防守。

领导都如此拼命，小兵要是再不努力就有点说不过去了，宋军士兵跟着折继闵一起死守，夏军死伤一千多人，只好再次撤退。

硬攻不行，李元昊只有另想办法了，他听说府州城里没有井水，军民饮水全靠城外的河水，就派人截断了河水，想用这种办法迫使府州投降。

府州断水以后，城内军民一片慌乱，这时候有一个士兵献计，说可以把沟里的泥涂在城墙的草堆上，这个方法果然见效。李元昊一看城里的人在往城墙草堆上涂泥，心里就开始犯嘀咕了：不是说城里没水吗？他们哪儿来的水和泥呢？

城里既然有水，再这么围下去也不是个办法，倒是很有可能把宋军的援兵等来，李元昊一声令下：撤！

李元昊之前经常忽悠别人，按理说他的防忽悠意识应该很高才对，可没想到这次还是轻易中招，这也正应了那句话：忽悠人者，人恒忽悠之。

进攻府州的失利使李元昊心里憋了一肚子火，其实不光是他，全体西夏将士也憋了一肚子火，总想找个地方发泄一下。李元昊觉得如此高的士气不利用一下实在太可惜了，所以他放弃了撤兵回国的想法，转而进攻位于府州西北、地势并不险要的丰州。

一支愤怒的军队是可怕的，所以尽管宋丰州知州王余庆和兵马监押孙吉等人率领宋军拼死抵抗，还是没能抵挡住夏军猛烈的攻势，丰州被夏军攻下，王余庆等人全部被杀。

攻破丰州后，李元昊回师再度围困麟、府二州，这次他吸取了上次的教训，决定不再轻易上当了。他已经派人探到了可靠情报，这两个城里确实没水，只要围上他十天半个月，这两个城就会不战自溃，成为自己的囊中之物。

宋朝人开始窘迫了，这次涂什么也没有用了，西夏人已经下定了决心，要把他们渴死在城里。

围了几天，效果出来了，麟、府二州缺水缺得不得了，据说已经到了“黄金一两易水一杯”的地步，宋军情况十分危急。

与此同时，李元昊还做了另一件事情，那就是派出骑兵四处打游击，截获宋军的粮饷。

看来李元昊不光想让宋朝人喝不上水，还想让他们吃不到东西。

这对于宋朝人来讲无异于雪上加霜，为了不坐以待毙，张岳决定主动出击。

这个时候李元昊看到城外田里的粮食快收获了，就派人在那儿守着，打算一成熟就立马收割，绝不给宋朝人留下一粒粮食。而张岳则决定派兵出去赶走西夏人，把粮食抢回来。

于是，张岳领兵出城了，他一共带去了900步兵。

你一定会说，太少了太少了，这么点兵力，还不够夏军塞牙缝呢。

你这么想是正常的，李元昊也这么想。李元昊一看宋军居然派出900步兵前来挑战，觉得干掉这些人简直就是小菜一碟的事，一点难度都没有，他领兵在龙门川列阵，等待宋军的到来。

所有夏兵和他们的皇帝当然是一个想法。

然而，骄兵必败。

战斗一开始就出现了一边倒的情况，张岳以及他所率领的900士卒就像打了鸡血一样，刚一照面就开始不要命地朝着夏兵一顿乱砍，夏军从上到下还没反应过来，就被砍翻几百个。看这架势，再不撤的话，伤亡数字还会飙升，李元昊果断下令：撤！

如此看来，有时候大多数人的意见不一定正确。

十月，北宋朝廷派并代钤辖张亢来到府州，与张岳一起防守麟、

府二州。李元昊派容州刺史耶布移守贵领兵来攻，结果屡战屡败，无奈之下，耶布移守贵只好占据了府州以北的琉璃堡，设了三寨，分兵屯守，以为长久之计。

张亢打算偷袭琉璃堡，就事先派人藏在琉璃堡旁边的草丛里，观察夏军的动静。这个时候有一个夏国老兵正在用“骨卜”来占卜吉凶，其他夏国士兵在旁边等待占卜结果，宋朝探子就躲在那儿偷听。

在这里需要跟大家介绍一下什么是“骨卜”。所谓“骨卜”是党项人常用的一种占卜吉凶的方法，其具体操作步骤是，在羊胛骨上点燃一小团艾草，艾草烧完以后，看一下被烧过的骨头的纹路，纹路通着就代表吉利，纹路不通就不吉利。

这位夏国老兵烧完骨头一看，纹路不通，吓了一跳，说：“明天会有敌兵前来偷袭，快点去躲一下吧！”

党项人对于这种占卜得来的结果一向是深信不疑的，可是这次这些夏国士兵都表现了强烈的反迷信主义，他们笑着说：“那些汉人士兵都是一帮胆小鬼，他们只会把头藏在膝盖里，怎么敢来偷袭我们呢？”

这个消息被及时传到了张亢那里，张亢现在知道了夏军毫无准备，就在凌晨时候率轻骑兵去偷袭三寨。夏军仓促应战，死亡300多人，损失牛、羊、马、驼上万，无奈放弃琉璃堡，退兵了。

如此说来，“骨卜”这种迷信的占卜方式，这次倒是出奇的灵验，只不过这次的灵验，很大程度上有点人为的作用。

十一月，李元昊又派人占据了位于麟州和府州之间、地势极其险要的建宁寨，想以此来隔断麟州与府州之间的联系。这个时候张亢率领兵丁从府州送粮饷到麟州，李元昊派人在中途抢夺，没有成功，西夏人不甘心，又在柏子寨聚集了党项族上万人，等着张亢回来，誓要置其于死地。

张亢手底下此时只有3000人，要想活着回来，这3000人必须要超常发挥才行，为了鼓舞士气，张亢对他的士兵说：“我们已经陷入死地

了，只有奋勇拼杀，才能活着回去，不然只有全部被敌人屠杀了。”就这么一说，宋兵士气大振，纷纷表示要努力杀敌，杀出一条血路。

关键时刻，老天爷帮了张亢一下。张亢率兵路过柏子寨的时候，猛然天气突变，一阵大风吹来，飞沙走石，遮天蔽日。可怜的夏国人，他们刚好位于逆风方向，张亢率兵顺着风势猛冲猛杀，夏国人只有挨打的份儿，损失惨重。

老天爷如此帮忙，张亢便一路杀过去，一直到建宁寨。守寨的夏兵一看一群杀红了眼的宋军朝他们扑来，吓得不轻，弃寨而逃。张亢夺下建宁寨，派军把守。

不久，李元昊派人前来争夺建宁寨，与宋军激战于兔毛川。张亢派张岳率几千强弩兵埋伏在山后，他自己亲自率领部队前去引诱夏军。

话说张亢以前一直带领的是万胜军，这支部队乃是在京师汴京招募的市井无赖子弟，这些人当个城管，砸个小商小贩的还行，用来打仗就实在太差劲了，西夏人向来很轻视他们，称他们为“东军”。就这么支部队还敢自称万胜军，真是侮辱了“万胜”这两个字。

与万胜军相反的是一支叫虎翼军的部队，这支部队战斗力十分强悍，西夏人对其一向比较害怕。

这次张亢带领的就是虎翼军，但是他打的是万胜军的旗号，就是为了迷惑夏军，使夏军中招。

张亢的计划成功了：西夏人原本以为自己要对付的是万胜军，结果面对面打的时候才发现是虎翼军，此时士气早已经泄了一大半，哪里还能打得过呢？

这时候张岳也抓住了机会，率领强弩兵开始放箭，西夏人一看居然还有伏兵，更不敢打了，大败而回。

再这么打下去估计也不会有啥好结果了，只会继续增加自己的伤

亡人数，想到这里，李元昊决定，留下部分军队戍守丰州，其余各路兵马全部撤回本国。

至此，长达四个多月的麟府之战宣告结束。

麟府之战，李元昊攻下了宁远寨和丰州，杀死宋朝多位大将，抢掠了大量财物，宋军给夏军造成了大量伤亡，俘获了牛羊等大批牲畜，双方算是打了个平手。

与此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李元昊及其率领的夏军在此战中犯了很多错误，导致了很多本不该有的损失，例如没有侦察清楚敌情，选择自己并不擅长的攻城战，等等；相反，宋军在此战中的表现倒是可圈可点，值得肯定。

定川寨之战

陕西边帅里没有了韩、范二人，李元昊就更不把夏竦当回事了，时不时地还来捉弄一下，拿他来寻下开心。当时夏竦曾经在边界张榜，榜上写着：“有得赵元昊首者，赏钱五百万贯，爵为西平王。”李元昊听说了这事，肺都气炸了，当时就好好问候了一下夏竦的祖宗，然后他也写了一张榜文，派人装扮成卖荻箔（一种编席子的材料）的，悄悄地把榜文带到宋国。

这个西夏人到了宋朝境内，找了一个酒馆，把荻箔立在酒馆外面，自己进去要了酒菜，开始大吃大喝起来。吃饱喝足以后，他假装忘记了门口的荻箔，付了饭钱就扬长而去。

到了晚上，酒馆里的客人都走光了，老板准备关门，发现了立在门口的荻箔。当时陕西境内的荻箔特别贵，老板心里乐得不行，心想这下发财了。他迫不及待地打开荻箔，发现里面有李元昊的榜文，上面写着：“有得夏竦头者，赏钱两贯。”

夏竦听说了以后，赶紧派人遮掩，想把这事给“和谐”了，没想到此事早已经传开了。

我相信，那个时候的夏竦唯一的想法应该是找个地洞钻进去。

后来夏竦又秘密召集了一大堆幕僚，打算五路出兵，进讨西夏。他们花了五天五夜的时间，完成了所有调动兵力、运送粮草的文件，这些文件据说数量特别巨大，两个人都抬不起来，夏竦把这些文件藏在一个大柜子里。结果后来这些文件一夜之间就不见了，夏竦吓得不行，派人私下寻找，过了几天，这些文件又回到了柜子上面。夏竦知道这都是李元昊派人干的，机密既然已经泄露，五路伐夏的计划也就没办法实施了，夏竦只好将此事作罢。

当了一年多的边境最高军事将领，不但没有拿李元昊怎么样，反而被人像猴儿一样地耍，夏竦的心情可想而知。不久之后，夏竦就向朝廷上书，请求朝廷派能胜任此职的人来代替自己。

夏竦的上书正合宋仁宗的心思，他同意了夏竦的请求，决定重新起用韩琦、范仲淹二人。他把陕西分为秦凤、泾原、环庆、鄜延四路，令韩琦知秦州、王沿知渭州、范仲淹知庆州、庞籍知延州，各兼本路马步军都部署、经略安抚招讨使。

宋朝调整边防以后，李元昊不得不小心对付了，他决定，寻找新的突破口。

秦凤、环庆、鄜延三路地势险要，易守难攻，加上防守这几路的都是猛人，李元昊之前也曾派兵试探性进攻多次，都没有占到什么便宜，基本上可以放弃。

剩下的就只有泾原路了，泾原路地势较为平坦，方便骑兵作战，宋朝虽然在此处修建了一些城寨，但都建在平地上，无险可守，大军一到，就可以把它们轻易攻下。

李元昊同时侦察到，主持泾原路的王沿，虽然官挺大，但是不熟悉边疆防务，缺乏军事才能，不足为惧。

与此同时，国相张元也向李元昊建议说：“宋朝的精锐部队都集中在边境地区，关中地区缺乏防备，如果用重兵包围边城，使宋军无法

出战，我们就可以乘虚而入，东阻潼关，隔绝两川贡赋，这样长安就是我们的了。”

这样，所有的矛头都指向了泾原路，李元昊决定，进军渭州！

西夏天授礼法延祚五年（1042年）九月，李元昊在天都山（今宁夏海原县南）点集左、右厢精兵十万人，分为东西两路，一路出彭阳城（今宁夏彭阳县），一路出刘璠堡（今宁夏固原市西北），打算合攻镇戎军。

王沿听说夏军杀来，便命令泾原路马步军副都总管葛怀敏率军占据瓦亭寨（今宁夏固原市原州区南），阻击夏军。葛怀敏进军至五谷口（瓦亭寨以北）后，王沿给葛怀敏写了封信，告诫他千万不能孤军深入，可以在第背城（今宁夏固原市原州区南）扎营，用羸兵弱卒吸引夏军，然后发动伏击，可保全胜。

别看王沿不懂军事，这一整套作战方案倒是相当详细，无懈可击。可惜，葛怀敏没有听从王沿的告诫，他率兵直接就朝养马城（今宁夏固原市原州区西郊大堡村）开去，准备找夏军主力决战。

此情此景，让我不由得联想到了好水川之战前，韩琦对任福的告诫，任福没有听从，之后宋军大败。

历史总是惊人的相似。

葛怀敏一路上碰到了很多宋军将领，例如镇戎军知军曹英、泾原路都监赵珣，等等，他们合兵一处，共同进军。

此时，李元昊已经率军进入了镇戎军地界，葛怀敏便把大军分为四路，连夜向定川寨（今宁夏固原市原州区北）进军，准备在定川寨迎击夏军。

李元昊这次的战术仍然是诱敌深入、围而歼之，即把宋军主力吸引到定川寨，然后调集重兵将其包围，最后全部干掉。很明显，事情正在很顺利地朝着李元昊想象的方向发展。

等宋军全部到达定川寨后，李元昊开始行动了。他首先派人迂回到定川寨后面，烧毁寨后面定川河上的木桥，截断宋军的退路。然后他又派人阻断流入定川寨的河流，使宋军陷入无水可喝的境地。

此时的葛怀敏才知道自己中了计，心里急得不行。他先派人到寨外阻止夏兵断水，结果被夏军打得大败，狼狈逃回。无奈之下，葛怀敏令曹英等人率部屯于东北角，自率中军屯于寨门东边，准备抵挡夏军。

傍晚时分，李元昊开始发动总攻了，他先是用精锐骑兵冲击葛怀敏的中军，葛怀敏率部奋力死战，李元昊见打不开突破口，就转而进攻曹英。突然间一股黑风刮来，一时间飞沙走石，天昏地暗（此场面又似曾相识），曹英的部队将看着不着兵，兵找不着将，阵脚大乱。

李元昊手下的西夏士兵生于西北，长于西北，从小就是吃沙子长大的，现在这种天气对他们而言是再平常不过的了。李元昊抓住了老天爷赐给他的短暂优势，率领士兵乘机对曹英军展开了猛烈的攻势。

曹英的部队连敌人在哪里都找不到，根本无心作战，这个时候撤退似乎成了唯一的选择，可曹英本人此时又受了伤，无法组织有秩序的撤退，结果撤退变成了溃逃，大家一窝蜂全往寨里挤。

这边葛怀敏的部下一看到这个情形，也不管它是怎么回事，跟着就往寨里挤。这一挤，葛怀敏就倒了霉了。

当时正是天黑，四周飞沙走石大风又刮个不停，葛怀敏的部下往里挤的时候一时没看清楚，把葛怀敏给挤倒了，结果后面的人一拥而上，葛怀敏差点儿没被踩死，幸好身边的人拼死把他给抬进了寨里，过了很长时间才缓过来。

苏醒过来的葛怀敏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派人守住寨门口，谁想进就砍死谁。

自己进来就不让别人进了，这种行为好像有自私的嫌疑。不过如果我们设身处地地考虑一下葛怀敏同志的感受，这种行为似乎可以理

解。

夏兵还在不停地追杀宋军，情况仍很危急。关键时刻，赵珣带着一队刀斧手赶了过来，与四面赶过来的骑兵一起抵挡，夏军才稍微退却了一下。可惜，此时的宋军从上到下早已失去了斗志，失败已经不可避免。

躲进寨里的葛怀敏尚惊魂未定，寨外的夏军又开始喊话了，劝葛怀敏早点投降。

四更天的时候，葛怀敏召集诸将商量怎么办，结果全都束手无策，最后大家决定，天亮以后一起向镇戎军突围。

李元昊早就料定葛怀敏要逃跑，他命人挖断通往镇戎军的道路，然后设下伏兵，等待葛怀敏的到来。

天亮以后，葛怀敏率众开始突围。才走了两里地，就看见了被挖断的道路，此时夏军包围上来，葛怀敏与诸将全部战死，剩下的9400多宋军和600多匹战马全部被夏军俘获。

之后，李元昊乘胜挥师南下，南抵渭州，攻克栏马、平泉二城（今甘肃平凉市境内），纵横驰骋六七百里，一路上焚烧房屋、破坏城寨、掠夺财物。退兵时，李元昊命令国相张元写了一封诏书，里面有“朕今亲临渭水，直据长安”的话，十分得意。

消息传到汴京，宋朝宰相吕夷简一声叹息：“一战不如一战，这可怎么办啊！”

第五章 东边才停，北边又起

错综复杂的间谍案

西夏与北宋之间长期的战争给两国都带来了巨大的损失。对于北宋来讲，长期的战争使北宋军事上的弱点暴露无疑，连续损兵折将使北宋朝廷再也承受不起，与此同时，北宋的国家机器也出现了很多问题，全国各地已经爆发了很多起农民起义，这些问题如果不解决，后果不堪设想。

北宋这样一个大国尚且如此，西夏的问题就更严重了。李元昊主动发动战争迫使宋朝停止了对西夏的“岁赐”，关闭了沿边榷场，李德明时代攒下的家底又很有限，结果导致西夏国内的粮食、布帛、茶叶等日用品奇缺，价格昂贵，老百姓苦不堪言。而且，西夏对宋的战争，虽然大多数都取得了胜利，但是自己的伤亡也很大，西夏人口本来就少，再这么打下去，李元昊是无论如何也承受不起的。

如此一来，议和成了双方共同的愿望。

既然心里想的都一样，夏宋双方就开始互相试探着议和了。

其实夏宋之间这种议和性质的接触早就存在了，之前提到的李元昊与范仲淹互通书信就属于这种情况，只不过当时李元昊无心议和，只是打着议和的幌子忽悠范仲淹，所以没有什么结果也在情理之中。

夏宋之间真正意义上的议和，是从一场错综复杂的间谍案开始的。

此事发生在西夏天授礼法延祚五年（1042年）六月，即夏宋定川寨之战以前。我曾在讲述西夏文的创制时向大家提到过野利旺荣，这

次间谍案的主角，就是野利旺荣。

野利旺荣和野利遇乞是两兄弟，他们都是李元昊的皇后野利氏家族里的人。李元昊封野利氏为皇后，野利旺荣和野利遇乞也跟着水涨船高，被李元昊封以要职。他们二人善于用兵，颇有谋略，李元昊对宋朝发动的三川口和好水川两大战役中，他们出力颇多，帮助李元昊击败了宋将刘平、石元孙、任福等人，成为了李元昊的心腹爱将。

也正因为如此，宋朝边将对他们恨之入骨，早就想除之而后快，可惜行动多次都没有成功。

这一次，出手的是青涧城知城种世衡。

种世衡可不是个简单人物，此人有勇有谋，在边境地区多次抵挡住了西夏军队的进攻，时不时还要反咬一口，进攻西夏境内的党项部族，给李元昊造成了相当大的麻烦。

但这些还不是种世衡最让人害怕的地方，他身上最大的优势是工于心计，他甚至可以猜到对手是怎么想的并找到应对的办法。用现在的话说，他是一个绝顶的心理学高手。

摊上这么个主儿，要想毫发无损、全身而退，确实比较困难。

为了能除掉野利旺荣和野利遇乞，种世衡决定利用李元昊疑心太重的缺点，派人行间。

派谁去呢？行间这种事情必须要找忠实可靠、胆大心细之人，而且还得名不见经传，种世衡遍观手下这帮人，没有一个符合这些条件，看来只有另外找人了。

功夫不负有心人，种世衡最终找到了这样一个人。

话说青涧城外有座寺叫金山寺，寺里有个僧人叫王光信，人送外号“王和尚”。说他是个僧人似乎有点不太准确，确切地说，他是一个不安分的僧人。

此人身材魁梧，膀大腰圆，而且精于骑射，十分骁勇。他曾多次进入夏国，对西夏境内的山川道路了如指掌。种世衡暗中观察了王和尚很长时间，认为此人政治可靠、军事过硬，讲义气、重朋友，实在是去夏国行间的不二人选。

于是种世衡客客气气把王和尚请了过来，奉为上宾，请他带领宋军去扫荡西夏境内的党项部落。几次出征胜利后，种世衡就把王和尚的功劳报了上去，请求帅府授他以官职，又给他改名为王嵩。

之后，种世衡又给王嵩安排了住房、马匹、衣食、随从，等等，面面俱到。王嵩喜欢喝酒赌钱，种世衡就尽量满足他，而且时间过得越久，对他越好。

对于种领导为自己所做的一切，王嵩心里是知道的，他也十分感激，总想找个机会好好报答一下种领导。

谁知突然有一天，种世衡翻脸大怒，大骂王嵩道：“我种某待你不薄，你怎么敢背着我私通西夏？”他不等王嵩分辩，就命手下对王嵩大刑伺候。

就这么打了一个多月，王嵩有好几次差点被打死，可他始终不肯承认自己私通西夏，他对种世衡说：“我王嵩乃男子汉大丈夫，人所共知，现在种将军你听信奸人之言，陷我于不义，我绝不答应！”

此情此景使种世衡感动得一塌糊涂，他亲自给王嵩松绑，把王嵩请到自己的卧室里，并说出自己为难王嵩的真相：“你没有错，我之前是在考验你（如此说来，种世衡还有当演员的天赋）。我想让你去离间西夏君臣，到时候你会遭受到比这更痛苦的刑罚，你能为我保密吗？”

王嵩也被感动得泪流满面，他说：“王某蒙将军厚爱，享受了这么长时间的荣华富贵，早就想报答将军了，可惜一直找不到机会，这种事我怎么敢推辞！”

行间人选搞定后，种世衡就开始实行自己的计划了。他在一块白

布上给野利旺荣写了一封信，信里大致写了一些问候日常饮食起居的话，只是有些内容写的十分隐讳，容易给人造成误解，比如曾有私下的约定，盼望早日决断，等等。

书信写好以后，种世衡将其用蜡密封，藏在王嵩的贴身衣服里，并用针线缝住。这些都做完以后，种世衡告诫说：“此信不到生死关头不得泄露，如果实在到了不得不泄露的时候，你就说‘大功未成，辜负了我’这样的话。”王嵩临行前，种世衡又画了一串枣子和一只乌龟给他，喻义盼望野利旺荣早归大宋。

王嵩别了种世衡，直奔西夏而去。刚出了宋朝边界，他就被西夏的巡逻兵抓住，送到了野利旺荣跟前。王嵩直言不讳，说自己是受了种世衡将军之命，特来送野利大王一幅图。说完他就把枣龟图呈给了野利旺荣。

野利旺荣见了此图，不由得冷笑一声，说：“我一向很敬重种将军，没想到种将军居然也玩这种小孩子的把戏！”他猜此人身上一定带有什么信件，严令王嵩交出来，王嵩故意左右环顾一下，然后说没有，那意思就是说有也只能给你一个人看。

此事事关重大，野利旺荣不敢大意，他命手下先将王嵩囚下，然后赶紧将枣龟图呈送李元昊。

李元昊看了枣龟图之后，心里疑惑，就令野利旺荣火速带王嵩来兴庆府，他要亲自查个明白。

野利旺荣带着王嵩马不停蹄地赶到兴庆府，把王嵩交给枢密院。后来王嵩又被转到中书省审问。审问时，野利旺荣要求王嵩把种世衡的书信交出来，王嵩仍然死不承认有什么密信。西夏人就脱了王嵩的外衣（各位看官请注意此处），把他绑起来一顿乱打，王嵩咬紧牙关，仍不改口。

又过了几天，王嵩被带进一座金碧辉煌的宫殿，他见到门上挂着绿竹帘子，有穿着绿色衣服的宫人侍立两旁，估计这就是李元昊的皇

官了，心想该到泄露秘密的时候了。

过了一会儿，有人掀开帘子走了出来，再次向王嵩索要书信，还说：“要是还不说就杀了你！”王嵩仍不承认有书信，这时候那人大喝一声：“把他拉出去砍了！”王嵩觉得时机已到，于是号啕大哭，说：“种将军让我给野利大王送信，还叮嘱我千万不可泄漏。现在我还没有完成使命就死了，我辜负了将军！我辜负了将军！”

李元昊在帘子后面一听这话，赶紧命人追问王嵩，王嵩一一招供，还拿出了藏在身上的密信。之后，王嵩受到了极为热情的款待，被安排到客栈休息。

李元昊看完了王嵩交出的密信，心里开始怀疑起野利旺荣来了，但是仅仅凭这一封信和王嵩的一面之词就定了野利旺荣的罪，似乎太过草率，为了找到事情的真相，他派自己的心腹将领李文贵假冒是野利旺荣的手下，去青涧城见种世衡。

李文贵去了以后，通报说：“野利大王已经看到了王嵩带去的密信，但是看了很多遍仍未解其意，不知信里说的是不是讲和之事，还请种将军明示。”

种世衡自己是玩间谍战的高手，所以自然具有很厉害的反间谍本事，他怀疑此人是李元昊派来的，所以没有急着接见，而是把李文贵安排到客栈休息，并派人每天到客栈慰问。

说是慰问，其实就是套李文贵的话，以证明此人的身份。当问到兴庆府地区的风土人情时，此人滔滔不绝，对答如流；当问到野利旺荣的情况时，此人含糊其词，吞吞吐吐。正好这时候宋兵抓住了几个西夏人，种世衡令他们从门缝里辨认此人是谁，这些西夏人一眼就看出此人正是李元昊的亲信大臣李文贵。

真相大白后，种世衡立即把此事报告给庞籍，庞籍认为这是李元昊在试探虚实，所以暂时扣留了李文贵。

李文贵一去不复返，使李元昊深信，野利旺荣是真的背叛自己，

投降宋朝了。

李元昊这辈子最不能容忍的就是别人背叛他，不管此人是谁。因为没有真凭实据，不便立即动手，所以当时李元昊只是夺了野利旺荣的兵权，没有杀他。后来，李元昊找了个理由，杀了野利旺荣、诛其全家，以绝后患。

借刀杀人

一不做二不休，种世衡借李元昊之手干掉野利旺荣以后，又打起了野利遇乞的主意。

野利遇乞统领西夏右厢兵马，驻地为天都山，所以他自号为“天都大王”。他以前可能什么地方得罪过李元昊的奶妈白姥，白姥经常在李元昊跟前说野利遇乞的坏话。

出于职业关系，野利遇乞经常要带兵出去巡边，或者去侦察宋朝的防务，所以有时候他会深入宋境，在那儿待几天。

按说这种情况再正常不过了，不进入宋朝境内怎么能侦察到有用的情报呢？可是白姥不这么想，为了把野利遇乞批倒搞臭，她充分发挥了自己的想象力，向李元昊打小报告，说野利遇乞在宋朝境内一待就是几天，天知道他干啥去了，或许是他想叛逃也不一定呢。

李元昊生性多疑，听了这话，自然会对野利遇乞有所怀疑，但是就因为这个定了野利遇乞的罪，别说不能服众，就连他自己也说服不了，所以李元昊虽然开始怀疑，但并未采取行动。

这些情况被种世衡探察到了，他认为这里面大有文章可做，可以寻找机会，让李元昊再替自己干掉野利遇乞。

种世衡打听到，李元昊曾经赐给野利遇乞一把宝刀，此刀对于野利遇乞十分重要，野利遇乞经常把它配挂在身上。种世衡琢磨着，可以从这把刀下。

种世衡听说有个党项酋长和野利遇乞关系非常好，深得野利遇乞的宠信，就派人偷偷到夏国，对此人的儿子苏吃曩许以高官厚禄，把他骗到宋朝。之后，种世衡亲自与苏吃曩谈话，告诉他，只要他能偷来野利遇乞的宝刀，就赐他金带、锦袍，并封以官位。

苏吃曩心动了，天天跟在牛羊后面讨生活，还得每天吃沙子，这种日子他早就受够了，如果真能偷来那把宝刀，岂不是可以享尽一辈子的荣华富贵？他二话不说就答应了，然后直奔天都山，找了个机会，把野利遇乞的宝刀偷来，献给种世衡。

拿到了宝刀，种世衡开始采取第二步行动。他在边界上散布谣言说，天都大王野利遇乞被白姥诬陷而死，他要在边境上祭奠天都大王。

之后，种世衡在木板上写了一篇祭文，说野利遇乞早就有意归附本朝，以宝刀为信，他能在上次除夕夜与野利遇乞相见，十分高兴，还说野利遇乞内投本朝属明智之举，可惜功败垂成，实在令人痛心。

总而言之，全是鬼话。

到了夜里，种世衡命人在祭坛旁边焚烧纸钱，一时间火光熊熊照亮了整个山谷，也引来了西夏的巡逻部队。然后，这些宋人就把祭文、宝刀和一些金银器皿扔进火堆，走了。

西夏人眼看着宋朝人往火堆里扔金银，宋朝人走后，他们就赶紧过来灭火，争抢里面的金银器具，当然，他们也看到了残存基本完好的祭文和那把宝刀。

祭文和宝刀被送到了李元昊那里，李元昊看过祭文，认出了自己亲手送给野利遇乞的宝刀，又联想到之前白姥跟自己说过的话，终于确定了野利遇乞背叛的真实性。他夺了野利遇乞的兵权，将其赐死。

我一直以为，这才是“借刀杀人”最合适、最恰当的例子。

野利旺荣和野利遇乞二人极有军事才华，他们帮助李元昊屡次打

败宋军，立下了赫赫战功，而且忠心耿耿，多次抵挡住了宋朝方面高官厚禄的诱惑，宁愿整天吃沙子也不愿背叛李元昊。李元昊能够拥有如此人才实属走运，可他疑心太重，轻易就中了对手的圈套，杀了这兄弟二人，这无异于自断臂膀。之后，他将为自己的多疑付出极为惨痛的代价。

历史总是以无数屈死的冤魂，推动着它那沉重的车轮艰难前行。

反而观之，我们的种大将军在这场惊心动魄的斗争中表现可谓完美。如果整个过程是一部电影的话，那么种世衡则集编剧、制片人、导演于一身，并成功出演男配角（男主角是王嵩），实在令人佩服。这种人要是搁到今天去拍电影，应该不会逊色于某些国内大牌导演，更何况，人家还是自学成才。

纠结的议和

讲到这里有人可能要问了，你不是要讲夏宋议和吗？怎么讲了这么半天还没进入主题呢？

因为夏宋议和与双方间谍战是交织到一起的，所以请大家有点耐心，听我慢慢道来。

之后的事情我们已经知道了，定川寨一战宋军大败，李元昊的日子也不好过，双方都有了议和的愿望。

可是有了愿望并不能立即开始议和，为什么呢？因为李元昊此人极好面子，要想让他主动向宋朝提出议和，那是万万不能的，宋朝这方面也差不多，在他们眼里，李元昊乃是叛逆之徒，天朝大国若就此与李元昊议和，名不正言不顺，成何体统？

所以说，夏宋议和必须要有个中间人代为传话才行。

仔细研究一下就会发现，此中间人非辽国莫属。因为辽国是西夏的宗主国，又与宋朝是兄弟之国，所以由辽国出面调停是最合适不过的了。

正所谓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夏宋之间连年争战，最占便宜的就是辽国了。辽兴宗看到宋朝一仗打得不如一仗，就想乘机敲诈一下。他向宋朝提出，西夏与辽乃是“甥舅之亲”，辽国对西夏有保护的责任，为什么宋朝与西夏开战，不先向辽国通报呢？他还说宋朝在宋辽边境地区修建长城、增加边军，这纯属向辽国挑衅。因为这些原因，他要求宋朝割让晋阳（今山西省太原市）和瓦桥关（今河北省雄县西南）以南十县土地给辽国。

这可真是岂有此理！是西夏主动挑起战争的，人家宋朝被迫应战，干吗要向你辽国通报？你辽国又不是宋朝的宗主国！

至于辽国指责宋朝在边境地区的军事行动，那就更是无理取闹了，明眼人一看就知道，修建长城、增加边军这些分明就是纯粹的防御措施，怎么就成了挑衅呢？

所以大家务必明白这样一个道理：有时候理由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理由之后的要求。

按理说对于辽国这种乘人之危、无理取闹的行为，宋朝应该予以坚决拒绝并拆穿辽国的把戏，使辽国下不来台。可我们的宋仁宗继承了他爹宋真宗赵恒软弱无能、惯于妥协退让的性格特点，他最终还是妥协了，答应每年多给辽国20万岁币，条件是辽国不再打晋阳等十县的主意，同时对西夏施加压力，要求西夏罢兵讲和。

这种好事辽兴宗当然是上赶着答应了。拿人钱财，替人消灾，腰包鼓起来之后，辽兴宗便开始充当说客了。西夏天授礼法延祚六年（1043年）正月，辽兴宗派大臣耶律敌烈和王维吉到西夏，要求元昊停止发动对宋朝的战争，同宋讲和。

有了这么大个台阶可下，李元昊就请辽国使者到宋朝东京，代其向宋朝说和。

辽使到了东京，对宋仁宗说：“我大辽国曾经封李德明为夏国王，允许他自置官属。李元昊即位后，每次都是以藩属国的身份来向我大

辽进贡。现在我大辽已经命令李元昊请罪讲和，如果宋朝能够像我大辽一样对待李元昊，他一定会洗心革面、改过自新。”

宋仁宗听了辽使的话，觉得议和有戏，就赶紧下令庞籍具体负责此事。他给庞籍的议和原则是：“如果李元昊能够称臣，那么即使他称帝也没有关系。如果他能改称单于或者可汗，那就再好不过了。”对于李元昊来说，这种议和原则相比于范仲淹之前提出的要好得多了，这也充分说明了宋仁宗的议和诚意。

庞籍接受诏命后，首先思考了一个问题，那就是李元昊刚刚在定川寨之战中大挫宋军，此时如果派人过去讲和，他肯定更会牛皮哄哄了，要价也就会更高，另外，宋朝作为天朝大国的面子，也不能不考虑。

正不知如何是好时，他突然想到了一个人，那就是之前被自己扣押的李文贵。放李文贵回去给李元昊传话，这样所要考虑的问题就都解决了。他迅速召来李文贵，先是严厉斥责了西夏对宋朝发动战争的非正义性，然后分别讲了战争对宋朝和西夏的后果，说什么“我国家富有四海，虽偏师小衄，未至大损。汝一败，则社稷可忧也”。

之后，庞籍才转到正题说：“你回去告诉你的主子，如果他能悔过从善，称臣纳款，以拯救彼此的人民，朝廷必定会比以前更优待他的。”

听了这话，李文贵说：“这也是我国人民日夜期盼的，您能替我们向朝廷求情，之后彼此休兵，那我们怎能不感激您呢？”

庞籍告诉李文贵，只有有了正式的表章，他才能上报朝廷。

李文贵回到夏国后，向李元昊报告了庞籍跟自己的谈话。李元昊早有讲和之意，只是不想先向宋朝开口，现在宋朝主动开口，他自然是求之不得。来而不往非礼也，宋朝既然放了李文贵，他李元昊自然也要表示一下。他从地窖里放出了王嵩，对他好生安抚了一下，然后派李文贵带着以野利旺荣的名义写的信，和王嵩一起到延州，与庞籍

议和。

之前庞籍说了要有正式表章才能继续议和，可李元昊为什么仍然没有写表章呢？他不是也很想议和吗？

其实在这个问题上，李元昊有自己的想法。

表章是什么东西？那是臣子写给皇帝的。李元昊之前发动那么多战争，就是为了迫使宋朝承认自己的皇帝身份，现在他要是随随便便就向宋朝上书了，那他以前的种种努力不就全都白费了吗？所以，在上书之前，他还要先试探一下（在同一个问题上，李元昊比他刚称帝的时候聪明多了）。

正因为如此，李元昊没有派出正式使臣（李文贵不能算），也没有写表章，只是写了一封信。而且在这封信里，他仍然称帝号，还说了一句“如日之方中，止可顺天西行，安可逆天东下”，口气那是相当大。

庞籍看到李文贵带来的信后，考虑到此信言语不逊，不敢随便回信，就先请示了一下宋仁宗。

现在的宋仁宗一听到打仗就头疼，他就想尽快跟李元昊签订和平协议，然后好好过几天安稳日子。他命令庞籍赶紧给李元昊写信招抚他，不得有误。

庞籍接到命令后，在对野利旺荣的称呼上犯难了。原来野利旺荣在西夏官居太尉，封号“宁令”（“宁令”是党项语，汉语“大王”之意），庞籍认为，太尉乃是皇帝才能封赐的官位，野利旺荣是“叛逆”李元昊那边的人，如果称他为太尉，那岂不是间接地承认了李元昊帝位的合法性？如此一来，怎么向朝中大臣交代？

后来庞籍想了一个他自认为很完美的办法。来信里自称宁令或谟宁令（“谟宁令”，汉语“天大王”之意），这些都是西夏官名，干脆就用这种称号算了，反正本国人也不知道它们的意思，不会造成很恶劣的政治影响。

宋仁宗一想，这个办法好，两全其美，立即同意了。

对于这种纯属自欺欺人的行为，我无话可说。

庞籍在回信里再次强调，一定要有正式的使者带着表文前来，才能上报朝廷，而且必须取消皇帝称号。李元昊知道议和有望，就于西夏天授礼法延祚六年（1043年）四月正式派六宅使、伊州刺史贺从勛和李文贵带着他给宋仁宗写的信，前往宋朝。

贺从勛等人来到延州，对庞籍等宋朝官员说：“契丹使者到本国，向本国转告南朝（宋）侍郎梁适到契丹所说的话‘南北两朝已经和好，只有西界还不安宁，你们辽国与西界有联姻，所以请你们谕令他们早早议和’，所以本国派我来上书。本国有自己的国号，所以不能上表。”

贺从勛这一番话说得可谓是有理有力有据有节。首先，是你们派人到辽国，请辽国出面与我们议和，而不是我们主动议和的；其次，称自己为西界，就把自己提升到了与南朝、北朝（辽）相提并论的高度；最后，我们有自己的国号，所以不能上表，只能上书。

这几句话虽然内容不多，但是分量却很重，充分展示了贺从勛作为一名外交家的风采。

庞籍听明白了，贺从勛绕了半天，其实就一个内容，即西夏不能向宋称臣。他心想，使者都是这态度，天知道这封信里还有什么大逆不道的话，所以不能盲目转呈朝廷，得自己先看看。他命保安军判官邵良佐打开来信，只见信的开头是这么写的，“男邦泥定国兀卒曩霄上书父大宋皇帝”。

我先向大家解释一下这句话。“男”在这里是“子”的意思，即李元昊认宋仁宗为父；“邦泥定国”前面已经介绍过了，是西夏语“白高国”的意思；“兀卒”也是西夏语，是青天子的意思；“曩霄”是李元昊给自己新改的名字，如果我们联想到他之前给自己改的姓，那么李元昊的另一个名字应该就是“嵬名曩霄”。

之前宋仁宗交代庞籍的讲和底线是李元昊称臣。只要李元昊能称臣，其他的问题都好解决。可是现在李元昊只称子而不称臣，庞籍表示，名分不正，他不敢向朝廷呈报。

这下贺从勛急了，如果因为这个问题把议和的事情搞砸，他回去就没法向李元昊交代了。他缓和了一下口气，说：“子事父和臣事君是一样的，请允许我到开封面见天子，如果天子不同意，我们再回去商量。”

这么一说，就打消了庞籍的顾虑，他在给宋仁宗上报的时候，替李元昊说了一些好话，说李元昊这次来信虽然没有称臣，但是派来的使臣言辞恭顺，可先让他入京觐见，然后朝廷再派使臣到西夏劝说，那么李元昊肯定会称臣的。

宋仁宗同意了，他还下诏，夏使来京，沿途所过州县务必用隆重的礼仪接待，各州通判要亲自到驿馆慰问。

接到命令后，庞籍就命邵良佐陪同贺从勛等人一同进京。

到了汴京，京城迎接的人找贺从勛要走了那封书信，然后把他们安排在驿馆休息，就没下文了。说好了皇帝要接见的，怎么又不见了呢？

原来资政殿学士富弼（就是与范仲淹一起搞庆历新政的那位）认为，李元昊尚未称臣，皇帝现在接见贺从勛，名不正言不顺，只有李元昊称臣，皇帝才能接见。经过廷议最终决定，由枢密院出面召见贺从勛，提出宋朝的议和意见。

这些意见一共有七点：一、带来的书信里有一字犯了圣祖的名讳，不能进呈皇帝，原书退回；二、李元昊在信中称“男”，虽然态度较为恭顺，但是即使是父子也须称臣。如果今后李元昊进表称臣，那么朝廷就考虑册封其为夏国主；三、允许西夏自置机构，自任官员，宋夏之间使节往来礼仪与宋辽礼仪相同；四、岁赐西夏银二万两、绢二万匹、茶叶三万斤，每年逢李元昊生日和十月一日赐给，西夏可以

到边界来领，但是数目不变；五、允许开设保安军榷场；六、允许西夏在乾元节和正旦的时候进奉；七、两国在沿边修筑堡寨须维持现状。

这么大的事情，贺从勛表示他不敢做主，必须要回去请示李元昊才行。宋仁宗就命邵良佐以著作郎的身份出使夏国，与贺从勛一起返回夏国商议。

宋朝提出的这些条件价码太低，李元昊是无论如何也不会答应的。六月，李元昊又派如定聿舍、张延寿等人与宋使邵良佐一起回到汴京，提出增加岁赐、割地和不称臣、解除盐禁、自立年号等十一个条件。

在这十一个条件里，夏宋双方争论最激烈的是李元昊的称号问题，原来这次如定聿舍带来的上书中，李元昊把自己的称号“兀卒”改为了“吾祖”，这在宋朝朝廷引起了轩然大波，许多大臣上书表示反对。谏官余靖说：“李元昊此次上书里自称‘吾祖’，这是在玩弄我大宋朝廷。古时候那些少数民族首领自称单于、可汗，这都没什么问题，可现在李元昊无中生有编出一个‘吾祖’，他称陛下为父，陛下以后给他赐诏却要称他为‘我祖’，这怎么能行呢？”

持这种意见的还有蔡襄、欧阳修、韩琦等人，他们都表示，李元昊如果仍是这种态度，那就绝对不能与他议和。

如定聿舍在宋朝待了两个月，双方仍然没有达成一致意见。夏使回去后，宋仁宗又派张子奭、王正伦出使西夏，与李元昊商量议和之事。

这一次，双方经过了长时间的争论和讨价还价后，终于达成了一致意见，李元昊同意称臣，并取消“吾祖”名号，宋朝则同意把岁赐增加到25万。

按说意见一致了，也就该签合同了，可这合同还是没能签成，因为后来李元昊又请求每年卖十万石青盐给宋朝，十万石青盐就相当于

十万贯钱，如果同意了这个请求，那宋朝给李元昊的岁赐就相当于35万了，这下宋朝人不干了。

宋朝是中国历史上最有钱的王朝，所以他们不同意倒不是给不起这个钱，而是考虑到如果同意了李元昊的请求，那么给西夏的岁赐就和给辽国的岁赐差不多了。如果这样辽国估计就该不高兴了，甚至也会想要再增加岁赐，这样就会形成一种恶性循环，所以不能同意。

双方谁也不肯做出大的让步，谈判开始陷入僵局，为了能达到自己的目的，李元昊在边境上制造军事冲突，给宋朝制造压力，双方开始剑拔弩张，战争一触即发。

转眼到了第二年六月，李元昊突然态度大变，议和异常积极，还在岁赐方面做出了较大的让步。如此一来，夏宋双方的谈判进展加快，十月，双方最终签订了和平协议，西夏向宋称臣，宋每年赐给西夏绢十五万三千匹、银七万二千两、茶三万斤，共二十五万五千。十二月，宋朝又册封李元昊为夏国主，双方冲突开始逐年减少，两国关系进入了一个较为和平的发展时期。

来自北方的狼

李元昊之前一直特别强硬，为什么突然态度大变呢？

原来，他与一直以来的盟友辽国闹翻了，辽国要来征伐他，为了避免两面受敌，他不得不放弃了继续向宋朝讨价还价的想法，赶紧与宋朝签约，以一心对付辽国。

西夏与辽国的关系一向不是十分友好吗？怎么两国会发展到兵戎相见的地步呢？

这事还得从头说起。在李继迁和李德明时代，双方关系确实很好，因为他们有共同的敌人——宋朝，在这种前提下，双方关系发展良好，甚至多次联姻。

公元1005年（宋景德二年、辽统和二十三年）宋辽双方签订“澶

渊之盟”之后，这种建立在对付共同敌人上的同盟作用就显得小多了，双方关系的疏远在所难免，这样也就极有可能引发军事冲突，前面提到的辽圣宗于辽开泰九年（1020年）亲率五十万大军伐夏就是这样一个例子。后来夏辽之间的双边关系实现了正常化，两国同盟进一步发展，这一来是因为双方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二来李德明的个人性格以及国策也使他有必要继续巩固与辽的联盟。

李元昊即位后，这种情况就开始发生变化了。李元昊想建立一个独立自主的国家，他不想向宋称臣，自然也不想向辽称臣。有了这样的想法，夏辽关系想要进一步发展就没有可能了，只会一步一步走下坡路。

西夏大庆二年（1038年）四月，也就是李元昊称帝前夕，兴平公主生病而死。兴平公主嫁给李元昊以后，俩人感情一向不好，公主或许是长时间遭到冷遇，心情不好，之后就忧郁成疾了。公主生病，李元昊不仅不去看望，也没有报告辽兴宗。

这就有点太过分了，感情不好归感情不好，人家生病了你好歹应该去问候一下吧？

按辈分和年龄算起来，兴平公主还是辽兴宗的姐姐呢，姐姐委屈而死，辽兴宗十分生气，当即写了份诏书，派大臣耶律庶成带着诏书前来责问元昊。

李元昊，你以为我们娘家人好欺负是吧？！

这个时候的李元昊正准备对宋朝展开大规模进攻呢，为了避免两面受敌，李元昊只好拉下面子，恭恭敬敬地给辽使赔了不是，之后又多次向辽国进贡，以讨好辽兴宗。

此时的辽兴宗也不愿因为这一件事情就与李元昊撕破脸皮，在警告了李元昊之后，也就顺水推舟，表示此事不再追究了。

可就算是这样，两国关系渐行渐远已经不可逆转。

后来李元昊请辽国出面，促使宋朝与自己议和，可没想到辽兴宗借着这个机会大肆要挟宋朝，向宋朝勒索了二十万岁币，这让李元昊觉得很不爽，因为很明显，辽兴宗只是把他当作了一枚棋子而已。

西夏天授礼法延祚六年（辽重熙十二年，1043年）八月，居住在辽国夹山地区（与西夏接壤）的党项部族呆尔族，因为不愿再接受辽国的统治，造反了，辽国几次派兵前去平定都没有成功，于是，辽兴宗就命令李元昊出兵，与辽军一起前去镇压。镇压之后，辽兴宗自己独享了所有战利品，一点儿也没分给李元昊。

辛辛苦苦忙活儿半天，打的还是自己的同胞，结果到最后竹篮打水一场空，啥也没捞到，等于是义务劳动去了，李元昊啥时候受过这种窝囊气！为了一泄心头之恨，李元昊先是派兵深入到辽国境内，对党项部族大肆掠夺，然后又引诱辽国夹山地区南部的党项部落和呆尔族800户叛投西夏，不久之后，连在辽国担任节度使的山西族（这是当时的一个少数民族，跟现在的山西省没有任何关系）首领屈烈也被李元昊所引诱，率所部归顺西夏。

辽兴宗派遣使臣到西夏，责令李元昊归还这些叛逃的部族，李元昊态度十分强硬，拒不遣还。

遣还？想得美！有本事你就自己过来把他们都抓回去呀！

辽国方面也发现了李元昊态度的变化，开始积极备战，辽国在边境地区新修筑了威塞城、河清军（今内蒙古达拉特旗西南部）、金肃城（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北）等城寨，派兵戍守。李元昊针锋相对，一边派刚投降过来的呆尔族人骚扰、偷袭这些地方（之所以派这些人，一方面是因为他们对辽国地形比较熟悉，另一方面也是为了断绝这些人的退路，把他们牢牢控制在自己手里，这和当年林冲要上梁山时，王伦要求他纳投名状，下山杀个人来，作用是一样的），一边派出小规模部队，与辽军争抢这些城寨。

西夏天授礼法延祚七年（辽重熙十三年，1044年）五月，辽国境内的党项部族又发生叛乱，辽兴宗派南面招讨罗汉奴领兵征伐，这些

叛乱的党项部落向李元昊请求援助，李元昊认为这是打击辽国的好机会，立即发兵帮忙，杀了辽国的招讨使萧普达、四捷军详稳张佛奴等大将。

如果说之前李元昊对付辽国的动作算小打小闹的话，那么这次他就是捅了马蜂窝了。辽兴宗大怒，立即下令扣留所有来辽的西夏使臣，并调集辽国各道兵马于西南边境，准备讨伐西夏，一场大战即将爆发。

九月，当辽兴宗做好了征伐的一切前期工作，准备出兵时，自己这边又出了问题。原来李元昊秘密派人潜入辽国，一把火烧了辽军准备过冬的粮草，辽军上下惊恐不安，军心动摇。不得已，辽兴宗只好下令暂缓出兵，再准备准备。

河曲之战

十月，一切准备停当以后，辽兴宗亲率十万骑兵出金肃城（今内蒙古准格尔旗西北），同时命皇太弟、天齐王耶律重元为马步军大元帅，率七千骑兵出南路，北院枢密使、韩国王萧惠率兵六千出北路，分兵三路，朝西夏杀来。东京留守、赵王萧孝友率兵于后，作为援军。

西夏和辽之间以黄河为界，一直以来都没有什么城寨可以防守（似乎也不需要）。因此辽国三路大军渡过黄河以后，长驱直入四百多里，别说碰到抵抗了，连个西夏人也找不着。辽兴宗怀疑李元昊有什么阴谋，就停止进军，驻军于德胜寺南壁，等等看。

辽国北路大军走到贺兰山北侧时，遭到了西夏左厢兵马的伏击，李元昊亲自指挥战斗，把辽军团团围住，不停攻打。萧惠派殿前副点检萧迭里得、护卫经宿直古迭出兵迎战。萧迭里得神勇无比，左右开弓，夏军纷纷倒地，他又领兵直冲夏军中阵，夏军抵挡不住，大败而去。

李元昊输了一阵，率部退守贺兰山。他见辽军还在不断增兵，心

想自己连人家的偏师都打不过，要是还往下打，估计国家都要被灭了。好汉不吃眼前亏，不如先请降，拖延一下辽军，然后再做打算。他派人到辽军军营，向辽兴宗谢罪请降。

在辽兴宗看来，李元昊是一个反复无常的小人，天知道他的请降是真还是假。为了调查清楚李元昊的请降有没有诚意，辽兴宗派右夷离堇萧滴冽到西夏军营里去看一看。

萧滴冽来到夏营，对李元昊来了一通“胡萝卜加大棒”式的说服教育，李元昊表示，希望辽军能后退十里，他必定会将所有背叛辽国的人全部抓来献给辽兴宗，同时进献本国特产。

于是，辽军退军至河曲，李元昊亲自率领叛辽的党项首领前来谢罪。辽兴宗派北院枢密副使萧革接见了李元昊，萧革大声斥责了李元昊接纳叛逆、违背盟约的恶劣行径，李元昊连连赔罪，表示自己以后一定会改过自新。萧革就拿出辽兴宗赐给李元昊的御酒，对李元昊好言安慰了一番。之后，辽军奏乐，李元昊在鼓乐声中，折箭为誓，表示他若再做对不起辽国、对不起联盟的事，下场就如同此箭。然后，李元昊与萧革各自返回军营。

李元昊既然已经谢罪，辽兴宗就准备班师回国了，这时，韩国王萧惠向他进言说：“李元昊是个反复无常的小人，他不念我朝对他的大恩，多次心生奸计，要害我大辽。现在我大军前来征伐，他早已走投无路，如果不趁此机会杀了他，踏平西夏，以后后悔就来不及了！”辽兴宗觉得萧惠说的也有一定的道理，可是君无戏言，自己已经同意了李元昊的请降，怎么能出尔反尔呢？

正在辽兴宗犹豫之际，李元昊开始有所行动了，他以还没有得到辽兴宗的回话为由，提出要后退三十里，等待辽兴宗的表态。结果他一连退了三次，后撤了将近一百里，而且每退一次，就把周围的草一把火烧个精光，辽军全是骑兵，马没有草吃，也就没有办法打仗了，这样，辽兴宗只好同意许和。

辽兴宗想许和，可李元昊又不想了。他故意拖延了几天，估计辽

军的马已经没有草料可吃，士兵也十分疲惫，无法作战，便突然向萧惠的军营发动猛攻。

情况对辽军虽然极为不利，但其战斗力依然十分强悍。萧惠亲自指挥各路兵马杀向夏军，夏军在黄河以西组成了一个盾牌阵来阻挡辽军，结果被辽军轻易冲散，李元昊被迫后撤，萧惠在后面紧追不舍，眼看李元昊只剩下一千多残兵败将了，如果不出意外，李元昊就将成为辽军的俘虏。

可是这个意外，偏偏就出了。接下来发生的事让我只能说，历史实在太过相似。

突然间一股黑风刮来，一时间飞沙走石，天昏地暗（又是这句），辽国士兵虽然也生在北方，不过那时候的北方全是一望无际的大草原，并不像现在这样拥有频繁的沙尘天气，所以他们平时能见到的也就是“风吹草低见牛羊”的那种风，这样一场“天昏地暗、日月无光”的沙尘暴刮过来，辽兵就全被风沙眯了眼睛，别说打仗了，连路都看不清，一时阵脚大乱。

我相信此时的李元昊和所有的西夏士兵应该都在感谢老天爷对他们的眷顾，这种天气他们见得多了，辽军受不了，他们可是无所谓的。李元昊乘机指挥部队对辽军展开了进攻。

接下来的场面似乎不应该称之为战斗，而是屠杀。辽军毫无招架之功，只能任人宰割，一批接着一批地被砍死，而且由于太过慌乱，辽军自相践踏而死者也不在少数。

解决完北路军，李元昊乘胜进攻辽兴宗所在的辽军大本营，大本营的辽军享受到了和萧惠的北路军同样的待遇，不是被砍死就是被自己人踩死。辽兴宗身边的几个侍卫拼死杀出一条血路，保护辽兴宗冲出重围。

话说以前，李元昊每次逮着辽国人，都要把他们的鼻子割了，所以这次辽国人一个比一个跑得快，生怕被西夏人逮到。辽兴宗一路狂

奔，总算摆脱了西夏人，正在那儿心有余悸地喘气呢，这时候有一个叫罗衣轻的伶官过来，对辽兴宗说：“赶紧看看你的鼻子还在不在（且观鼻在否）？”

辽兴宗听了大怒，心想你一个伶官居然敢这么跟我说话，活得不耐烦了！他当时就命人用绳子把罗衣轻捆在了帐后，准备杀了这个不知死活的戏子。

就在所有人都认为罗衣轻必死无疑的时候，辽兴宗却放了他。要说这辽兴宗也是辽国历史上难得的一位开明皇帝，他知道罗衣轻并非真的嘲笑自己，而是用一种委婉的方式告诉自己，发动这场战争是错误的。他想明白以后，就把罗衣轻放了。

我相信当时罗衣轻说那句话的时候并非是活得不耐烦了，一心想寻死。他肯定是摸透了辽兴宗的性格，知道辽兴宗不会那么轻易杀他，才斗胆说那句话的。

不过这样做的风险实在是太大了，万一辽兴宗一时想不明白，或者很久之后才想明白，罗衣轻都活不了了。由此可见，罗衣轻实在是勇敢与智慧的化身，我想也正因为如此，他才能够成为《辽史》里唯一被记载的伶官吧。

此一战，李元昊率领人数极其劣势的夏军大败十万辽军铁骑，辽兴宗只和少数残兵败将逃了回去，辽国驸马萧胡覬和几十位大臣都成了夏军的俘虏，西夏缴获的车马、器用、衣服等堆积如山，史称“河曲之战”。

张元之死

李元昊在取得了与辽军作战的巨大胜利之后，却立即派遣使臣向辽国请和。他考虑到，西夏在刚与宋朝结束连年的战争后，就与辽国打了如此一个恶仗，如果不请和，辽国卷土重来进行报复的话，西夏是无论如何也顶不住的，总不能再指望沙尘暴吧？在西夏、辽、宋三国里，西夏国小民少，实力最为弱小，要想生存和发展下去，就必须

依靠结盟，数来数去，也就只有辽国这个盟友比较可靠了。

所以河曲之战的时候李元昊本来可以抓住辽兴宗的，可他没有那么做，他也没有对俘虏的辽国驸马萧胡覩实行削鼻之刑，就是不想把事情做得太绝，想给自己留一条退路。

胜而不骄、审时度势，在我看来，李元昊无愧于伟大政治家的称号。

亲率十万大军都没能打败李元昊，自己还差点把命丢了，受到如此奇耻大辱，辽兴宗怎能咽得下这口恶气？他又怎么愿意就这么放过李元昊？可十万大军损失殆尽，暂时无力报仇，无奈之下，辽兴宗只好同意李元昊的请和，双方互相交换了俘虏（辽国所拥有的俘虏主要是西夏使臣），恢复了双边交往。

不过事情并没有就此结束，善后工作总还是要做的。辽兴宗回去后，开始追究各个将领的责任。因为没有保护好驸马，辽兴宗打算杀了萧孝友，多亏了太后求情，才免其一死。

另外，辽国虽然吃了败仗，但是此事绝不能让宋朝人知道，否则泱泱大国的面子何在？宋朝万一因此事起了歪心思，想减少或取消岁币怎么办？

为了遮掩败局，辽兴宗派人在幽州（今北京市）张贴榜文，说他“躬驱锐旅，往覆危巢”，西夏“方迎贼廷，乞修觐礼”，好像是自己打了大胜仗，李元昊才不得不请降的。

宋朝人才不吃他这一套，宋朝派出的间谍早就看到辽国运送伤员和尸体的车马，从西夏到辽国，绵延不绝，如果辽国打了胜仗，又怎么会如此狼狈呢？可见事实就是事实，再怎么遮掩也是没有用的。

西夏天授礼法延祚七年（1044年）十二月，西夏太师、中书令张元卒。

当初张元和吴昊投奔西夏，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李元昊武将有

余、谋臣不足的局面，李元昊对他们非常倚重，张元到西夏还没两年，就官至太师、中书令，李元昊攻打宋朝的几次大的战役，他都参与了谋划。张元的存在，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李元昊作战的胜利，也正因为如此，李元昊对张元几乎是言听计从。

既然是几乎，那就是说，也有不听从的时候。

事实上张元虽然在西夏位极人臣，地位尊贵，基本上要什么有什么，可他活得并不开心。

因为西夏的环境实在是太差了，一眼望去，除了荒漠就是戈壁，还得每天吃沙子，饮食条件和居住条件也是实在是不敢恭维，哪里能跟号称“烟柳繁华地，富贵温柔乡”的宋朝相比？

所以张元经常给李元昊讲前秦苻坚、汉（十六国里的那个）刘渊、北魏拓跋焘的历史故事（这些少数民族政权都曾在强盛之后占据了中原地区），希望李元昊能攻占宋朝的州县，然后派官员统治这些地方，这样自己既得到了富贵功名，吃饭穿衣乃至个人爱好也得到了满足，岂不是一举多得？

后来张元还曾给李元昊建议，让他攻取宋朝陕西之地，占据函谷关等战略要地，然后就可图谋向东发展，与此同时，充分利用与辽的同盟关系，请辽出兵河北，这样两面夹攻，就可以把宋朝从地图上抹掉了。

应该说这是一个十分完美的计划，如果这个计划真的得以实现，中国历史就将改写。

还好，此时的李元昊已经打算与宋朝和解了。

当李元昊要与宋朝讲和的时候，张元死活不同意，多次想说服李元昊，千万不能与宋朝讲和。

李元昊没听他的。

敢情不是你当家，你不知道柴米油盐贵是吧？你以为这仗是想打多久就能打多久吗？

李元昊的这种态度无异于给自以为是的张元当头一棒，张元那脆弱的心灵受到了很严重的打击。

别伤心得太早，张元，你还会遭受更为严重的打击。

当李元昊要与辽国开战的时候，张元没有去和李元昊争辩，他知道这样做是没有用的，自己那个完美的计划再也不会有实现的可能了。

知道自己心里的远大志向永远也无法实现，这才是对一个人心灵最大的打击。

此后，张元整日仰天长叹，心情相当郁闷。长时间的心情不好严重摧毁了他的身体，不久之后，张元就因后背长疮而死。

从屡考不中的书生到受人（宋人）鄙薄的汉奸，再从志得意满的国相到最终憋屈而死，张元的一生无疑极具传奇色彩。能够在这么短的一辈子拥有如此丰富的人生经历，至少在当时，这种人是不多的。

但是在我看来，极具传奇色彩的张元，是一个自私的人。

事实上当初他屡考不中，这也不能全怪宋朝朝廷，据我所知，宋朝科举考试的录取率是相当高的，至少在整个中国历史上都可以算得上是数一数二的。屡考不中，我觉得就该好好从自身找找原因了，可他却把所有的过错都怪罪给宋朝政府，一怒之下，投奔西夏了。

到了西夏，他又不顾夏宋两国人民的感受，积极鼓动李元昊对宋朝发动战争，其原因仅仅是为了自己的功名成就和荣华富贵，到最后他甚至想让李元昊和辽国联合，灭掉宋朝，一泄自己的心头之恨。自始至终，他既没有忠于宋朝，也没有忠于西夏（否则不会阻止李元昊同宋讲和），他的所作所为都是为了他自己，仅此而已。

第六章 李元昊之死

暗流汹涌的西夏后宫

接下来，我们来讲讲西夏后宫的事儿。

李元昊一共有8个老婆，她们分别是：卫慕氏、耶律氏、野利氏、索氏、都罗氏、咩迷氏、没移氏、没藏氏，我们来挨个介绍一下她们。

卫慕氏（默穆氏、米慕氏、母米氏）原本是李元昊舅舅的女儿，但她很小的时候就成了孤儿，李元昊的生母卫慕氏看她实在可怜，就把她领回了自己家，抚养成人，后来她就顺理成章地成了李元昊的老婆。

宋景祐元年（李元昊称开运元年，1034年）十月，卫慕族人卫慕山喜不知道和李元昊有什么不共戴天的仇恨，密谋要把李元昊干掉。事情败露以后，卫慕山喜一族所有人都会被李元昊扔到河里去了。

按说把人家一族人都干掉了，事情也就该结束了，可不知道李元昊当时是一时气愤，还是脑袋被驴踢了，非要一杯毒酒，把自己的亲妈也干掉。

这就实在太过分了，此事也成为李元昊一生中最大的污点之一，被后世史学家翻来覆去地骂。

在我看来，这件事怎么骂都不过分。

卫慕氏（指李元昊的老婆）贤淑端庄，通情达理，当初李元昊要用毒酒鸩杀自己的母亲时，她对李元昊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希望李元昊不要这么做，可李元昊不但不听，反而连她也不想放过。

幸好当时卫慕氏怀有身孕，李元昊看在她怀着自己骨肉的分上，没有对她下毒手，只是把她幽禁于别宫。

后来卫慕氏生下一子，李元昊的宠妃野利氏开始担心这个孩子的出生会使卫慕氏再次得到李元昊的宠爱，这样的话她就会失宠。为了自己的地位，她开始给李元昊吹枕头风，说她越看这个孩子长得越像别人。

李元昊听了这话大为恼怒，把卫慕氏连同这个孩子一起杀了。

由此我得出一个结论，一个女人一旦心生嫉妒，那么良心在她眼里也就一文不值了。

耶律氏就是我们之前提到的契丹嫁过来的兴平公主，此处略过。

野利氏（叶勒氏）就是刚才那个嫉妒的女人，她本是野利旺荣、野利遇乞的侄女，据说人长得十分漂亮，身材也特别好，更重要的是智商也不低，李元昊对她是又宠爱又畏惧。

野利氏有三个儿子，长子宁明理所当然被李元昊封为太子。他天资聪颖，知礼好学，深明大义。宁明有这么多优点，原本是个当皇帝的好苗子，可惜他太过仁慈，而且不喜欢荣华富贵。当时在定仙山有一个叫路修篁的道士，挺有名气，宁明就拜他为师，学习“辟谷法”，后来就沉迷其中，日夜练习。

李元昊听说儿子在学道术，心里挺不高兴。有一天他把宁明叫来，问他养生之要义是什么，宁明回答：“不嗜杀人。”李元昊又问他什么是治国之术，宁明说：“莫善于寡欲。”

李元昊听了气就不打一处来，他大声斥骂宁明：“这小子说话说不伦不类，怎么会有王霸之气？”

宁明本来胆子就小，被他老爹这么一吓，更是害怕得要死，修道也很难再专心致志，后来估计是走火入魔，一口气憋在了嗓子眼儿，吃不下去饭，最后活活饿死了。

临死之前宁明向李元昊上书，希望他能体察人民疾苦，别再发动战争了。他同时表示，自己未能体谅和侍奉双亲，死后希望能穿一身白色衣服，以示悔过。

李元昊心里十分悲痛。他虽然不喜欢宁明，但好歹那也是自己的儿子，又没做过什么错事，反而是他间接导致了宁明的死。他下令，将宁明以太子之礼安葬，也算是让自己心里好受一点。

野利氏的次子叫宁令哥（宁令格），他长得和李元昊十分相像，李元昊一直对他特别喜欢。宁明死后，野利氏向李元昊请求立宁令哥为太子，李元昊正有此意，立即封宁令哥为太子。

宁令哥是后来故事的主角，现在还没到他出场的时候，我们暂且先让他在后台待着吧。

野利氏的第三个儿子史书上记载得非常少，我查了很多资料也只是查出了他叫薛哩（锡哩），早死，其他的一无所知。

李元昊的第四个老婆叫索氏，李元昊一向不喜欢她。当时李元昊正在和唃廝囉大战，结果大败，当时有谣传说李元昊已经见了阎王了，索氏听了这个消息后，每天打扮得花枝招展，唱歌跳舞，好不高兴。

当时也没有《好日子》这首歌，不然索氏肯定整天唱的都是那句“今天是个好日子，心想的事儿都能成……”

可惜后来乐极生悲，李元昊活着回来了。这下索氏着急了，李元昊要是知道她这些日子的所作所为，恐怕不会让她见到第二天的太阳了。

索氏越想越害怕，后来干脆自杀了。

索氏解脱了自己，却害苦了她的家人。李元昊一向是一个喜欢赶尽杀绝的人，他没有丝毫的犹豫，把索氏的家人全部杀了。

李元昊的第五个老婆叫都罗氏（多拉氏），早死，史书上找不到关于她的任何详细记载。

李元昊的第六个老婆叫咩迷氏（密克默特氏），她为李元昊生有一个儿子，叫阿理，但是李元昊不喜欢这娘俩，把他们扔在夏州王庭镇（就是当年李继迁第一次打胜仗的那个地方）就不管了。

阿理长大以后，知道自己的母亲被李元昊所弃，十分不满，打算聚众造反，为母亲讨回公道，结果他的同党里有一个叫卧香乞的，估计是觉得跟着阿理造反没什么前途，就向李元昊告发了阿理的阴谋。

李元昊一听儿子敢造老子的反，肺都快气炸了。他命人抓住阿理，把阿理扔到河里去了。

阿理一死，咩迷氏自然也不能活了。李元昊派人到王庭镇，将咩迷氏赐死。

唐玄宗第二

李元昊的第七个老婆叫没移氏。没移氏是大臣没移皆山的女儿，李元昊本来打算让宁令哥娶没移氏的，可当他第一眼看到没移氏时，他就后悔了，因为没移氏实在长得太漂亮了。李元昊可没有“儿子妻，不可欺”这样的觉悟，他只要看上某个女人，那是不会有任何顾虑的，所以他直接就把没移氏据为己有了，算是当了一回唐玄宗第二。

这也最终为他招来了杀身之祸（留到后面再说。）

李元昊的第八个老婆叫没藏氏。没藏氏原本是野利遇乞的老婆，当年李元昊只赐死了遇乞一人，所以没藏氏得以不死。李元昊杀了野利旺荣和野利遇乞以后，才发现自己中了种世衡的奸计，野利氏又经常在李元昊的面前哭诉自己两个叔叔死的冤枉，李元昊特别后悔，下令寻找野利家族还没死的人。

这一找，就找到了没藏氏，李元昊下令将没藏氏养于宫中，想多少减轻一点自己的负罪感。

没藏氏也是一个大美女，李元昊天天在宫中进出，见到没藏氏难免不心猿意马。没藏氏又生性放荡，不守妇道，这样一来二去，俩人就勾搭上了。

这事让醋坛子野利氏知道以后，心里面又不高兴了。可她也不能把没藏氏怎么样，一来李元昊现在与没藏氏感情正好，她没有下手的机会，二来没藏氏确实可怜，她也下不去手。

但是就这么放任不管，心里面咽不下这口气呀！

最后她想了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让没藏氏出家为尼，法号为“没藏大师”，住在兴庆府戒坛寺，这样一来李元昊碍于面子问题应该就不会再与没藏氏来往了，自己不用吃醋，没藏氏也可以继续活下去了。

可惜，这只是她自己的想法而已。

没藏氏出家为尼后，李元昊就经常光顾戒坛寺，去干什么我是不说大家应该也猜得到。当时许多大臣认为，堂堂一国之君经常去寺庙里找尼姑，影响实在太坏，就去劝谏李元昊，希望他能注意一下皇帝形象，可李元昊依然我行我素。西夏天授礼法延祚十年（1047年）二月，李元昊出去打猎，当时没藏氏已怀有身孕，李元昊仍然用车马带其同行。

之后大军驻扎于两岔河边，二月六日，没藏氏生下一子，李元昊十分高兴，给这个儿子取名为“宁令两岔”（“宁令”在西夏语里是“欢喜”的意思），因为是在两岔河边出生的，所以就叫“宁令两岔”。这个孩子就是西夏的第二任皇帝、夏毅宗李谅祚，谅祚即为两岔的谐音。

高兴完后，李元昊开始犯愁了。因为没藏氏是出家人，不能接回宫中（影响不好），可小谅祚也不能跟着没藏氏回戒坛寺（影响更不好），想来想去，李元昊决定，把小谅祚养于没藏氏的哥哥没藏讹庞家，这样问题就都解决了。

没藏讹庞给小谅祚找来了两个奶妈，她们分别是野利遇乞以前的部下毛惟昌和高怀正的老婆。

妹妹生了皇子，哥哥自然跟着沾光，李元昊封没藏讹庞为国相，把国事全部委托给他，自己与其他妃子到贺兰山的离宫里享乐去了。

没藏氏是个很有野心的女人，她认为，必须想办法干掉宁令哥，然后立自己的儿子谅祚为太子，这样才能保住没藏家族的权势，否则将来一旦宁令哥登基，清算起自己抢走了李元昊对他母亲野利氏的宠爱，到时候自己和小谅祚就都不会有什么好果子吃。

在这种想法的指引下，没藏兄妹开始了阴谋策划工作。

李元昊之死

当年野利氏用枕头风干掉了自己的情敌卫慕氏，然后便集万千宠爱于一身，好不风光。可后来李元昊先宠没移氏，又宠没藏氏，野利氏逐渐失宠，就经常说些怨恨和吃醋的话。李元昊听说以后，就把她软禁在别的宫中，从此再也不和她见面。

宁令哥呢，老爹夺走了本来属于他的没移氏，自己去当唐玄宗了，给他强行安排了个李寿的角色，一点都不考虑他的感受，母亲又被软禁使他心里十分不满，总想给母亲讨回公道。

可他们母子俩又能有什么办法呢？整个国家都是人家李元昊的，他们想讨回公道谈何容易？李元昊能不加害他们就已经谢天谢地了。

没藏兄妹发现，这是一个很好的机会，宁令哥是一个火药桶，只要给他一点小火星，他就会造成一场大爆炸，到时候自己的计划就可以顺利进行了。

这个“点火”工作最终是由没藏讹庞完成的，对他而言，这个工作简直毫无难度。

没藏讹庞劝宁令哥要先下手为强，干掉李元昊，否则李元昊是总有一天会对他们母子下手的。

宁令哥也实在是太过年轻，经验不足，他很轻易地就相信了没藏

讹庞的话，他认为，没藏讹庞是为他好，如果不是没藏讹庞的劝说，他肯定下不了这个决心，只能坐以待毙了。

他也不好想想，真要杀了李元昊，他还能活得了吗？弑君之罪是闹着玩的吗？他的势力可还没大到掌控整个国家的地步。

西夏天授礼法延祚十一年（1048年）正月十五日，正是元宵佳节，宁令哥决定在这天，入宫行刺李元昊。

这一天李元昊一时高兴，喝得烂醉如泥，正在宫里休息。宁令哥和他的同党野利浪烈等人偷偷进入宫中，宁令哥一眼就看到了喝高的李元昊，他毫不犹豫，举剑就砍。

希望大家还记得，李元昊的相貌是“圆面高准”，用今天的话说就是大圆脸，高鼻子，就是这个高鼻子，最后害死了他。

也不知道宁令哥是剑法不精，还是第一次杀人底气不足，这一剑没把李元昊砍死，倒是把他的鼻子整个削掉了，李元昊当时就血流如注。

如果这个时候宁令哥上去再补上一剑，那李元昊肯定会当场见阎王的。可现实已经不可能再给宁令哥一丁点儿时间了，李元昊的宫廷侍卫已经听到动静，赶了过来，他只有夺路而逃。

野利浪烈等人跑得慢了点，被追上来的侍卫一通乱剑砍成了肉酱。

宁令哥拼命逃出皇宫，无路可去，只有去投奔没藏讹庞了。他想，是没藏讹庞鼓动他行刺的，没藏讹庞应该会帮自己藏身的。

他实在是太天真了，没藏讹庞巴不得他自投罗网呢。

果然，宁令哥刚逃到没藏讹庞的家，没藏讹庞就命人把他抓住，砍死了，之后，野利氏也遭到了没藏讹庞的毒手。

李元昊的鼻子被整个削掉，伤口太大，无法有效救治，第二天即

因失血过多而死，时年四十六岁，谥曰武烈皇帝，庙号景宗，墓号泰陵。

英明神武的李元昊就这么死了。作为一个皇帝，能够混到自然死亡无疑是最好不过的了，当然对于打了半辈子仗的李元昊来说，如果不能混到自然死亡，那么能战死疆场，马革裹尸而还也是一个不错的归宿。可他却因为儿女情长，死在了自己亲生儿子手里，这种死法，实在太窝囊。

李元昊的一生，可以用“文治武功”四个字来概括。论文治，他立官制、别服式、改礼乐、更名改元、称帝建国，在政治方面确立了西夏地方遗腹子，与《宋史》不同。果如所说，没藏氏既已斥出为尼，其生子又在元昊死后，讹庞拥立，夏国将相岂无一人异议？其说恐不足信，宜仍以《宋史》为断。

这话的意思很明确：按照《续资治通鉴长编》所说，没藏氏既然已经到戒坛寺出家为尼，而且还是在李元昊死后生下谅祚的，那么谁能保证李谅祚就一定是李元昊的儿子呢？万一李谅祚不是李元昊的遗腹子，那西夏皇室的血统岂不是要乱套了？西夏的大臣不会不明白这其中的利害关系，可没藏讹庞拥立谅祚时，他们却没有提出任何异议，这也就说明，谅祚绝不可能是在李元昊死后才出生的，《续资治通鉴长编》的记载是错误的。

这个考证是很到位的，按说应该没什么问题了，可问题偏偏就出现了。清朝史学家吴广成在其所撰《西夏书事》中肯定了谅祚在元昊死前出生的事实，却也引用了《续资治通鉴长编》的记载，只是把没藏讹庞说的那段话改成了：“予何敢哉？夏自祖考以来，父死子继，国人乃服。今没藏后有子，乃先王嫡嗣，立以为主，谁敢不服？”

如此一来，似乎一切就都说得通了，谅祚并非李元昊的遗腹子，没藏讹庞与诸大臣拥立的辩论也确有其事。

可我要说的是，戴锡章既然已经推翻了谅祚是李元昊遗腹子的说法，那么《续资治通鉴长编》中没藏讹庞所说的那句“予何敢哉？夏自

祖考以来，父死子继，国人乃服。今没藏尼娘先王之遗腹，幸而生子，则可以嗣先王矣，谁敢不服？”也就纯属子虚乌有了，进而，所谓没藏讹庞与诸大臣拥立之辩论便不可信。经吴广成这么一改，合理是合理了，可问题是《续资治通鉴长编》的说法都“恐不足信”了，以《续资治通鉴长编》的记载为蓝本的《西夏书事》的说法又能有几分可信呢？

而且，即使不考虑戴锡章的考证，《西夏书事》的记载也是有疑点的。自李继迁起兵反宋，重新振兴夏州党项政权以来，其统治权的更迭一直采用的是父死子继的方式，李元昊辛辛苦苦奋斗了半辈子，好不容易称帝建国，在事实上争取到了与宋、辽平起平坐的地位，怎么会无缘无故把皇位传给之前名不见经传的堂弟委哥宁令？他又不是没有儿子。虽说李谅祚此时还小，可给他安排几个靠得住的辅政大臣（如杨守素等人），辅佐他长大成人，自主国事，应该不是什么难事，更何况，还有其母没藏氏和舅舅没藏讹庞呢。如果真要传皇位给委哥宁令，李元昊难道还能指望委哥宁令在李谅祚长大以后再把皇位传给谅祚？赵匡胤的教训就在眼前，李元昊可没那么蠢。

另一个疑点是诺移赏都说的话：“国今无主，然则何所立？不然，尔欲之乎？尔能保有夏土，则亦众所愿也。”刚刚还打算按照李元昊的遗言拥立委哥宁令，仅仅只是因为没藏讹庞说了一句“委哥宁令非子，且无功，安得有国”就立马换了主意，还要立没藏讹庞为帝，这也太扯淡了吧！

所以我的意见是，《续资治通鉴长编》不足为信，《西夏书事》也不足为信。

事实上根本就不会有什么皇位归谁的辩论，从没藏讹庞杀了宁令哥的那一刻起，皇位就只属于一个人——李谅祚。

首先，李元昊生前很喜欢李谅祚，现在李谅祚是李元昊唯一的儿子，不立他立谁？其次，朝政大权掌握在没藏氏兄妹手中，而他们一个是谅祚的生母，一个是谅祚的舅舅，有这样坚强的后盾，李谅祚就是想不当皇帝都难！

趁火打劫

李谅祚即位，最大的受益者无疑是没有藏氏兄妹了，没有藏氏被尊为宣穆惠文皇太后，而没有藏讹庞，原本就是国相，谅祚还是在他家里长大的，这下更牛皮哄哄了，总揽了朝政大权，甚至“出入仪卫拟于王者”，大有天子老大他老二的架势。

先皇死了，按照惯例，西夏要向宋和辽分别遣使报丧，并请求宋、辽对李谅祚的册封，虽说西夏在事实上割据一方，在自己的统治区域里可以为所欲为，想怎么来怎么来，但在名义上西夏还是宋和辽的藩属国，这种台面上的工作还是要做的。

宋朝这次表现得极其爽快，西夏使臣去过以后，宋仁宗立即派人到兴庆府，册封李谅祚为夏国主。

与宋朝相反，辽国这次迟迟不派人来册封，这又是怎么回事呢？

原来辽兴宗正准备出动大军，踏平西夏呢。

上次辽兴宗率十万大军亲征西夏，结果先胜后败，他拼命跑路，才算侥幸脱险，没成为西夏人的俘虏。如此奇耻大辱，辽兴宗怎肯善罢甘休？当时他虽然勉强同意了李元昊的请和，但他无时无刻不在考虑报仇雪恨。现在李元昊死了，李谅祚还是一个一两岁的孩子，不趁这个机会踏平西夏，一雪前耻，更待何时？

所以辽兴宗以来使迟到为由，把西夏使者关了起来，并积极调兵遣将，随时准备再征西夏。

据说李元昊临死之前曾有遗言：“他日我大夏如果国力衰弱，应当依附宋朝，不可一味依附辽国。因为辽国残虐，宋朝仁慈，依附于宋朝，那么就可以子孙安宁，还能得到宋朝的岁赐和官爵；如果一味依附辽国，一旦受到辽国的威胁，那我大夏就危险了。”

如此看来，李元昊不愧是知己知彼，洞若观火，太有先见之明了。

西夏延嗣宁国元年（辽重熙十八年，1049年）七月，辽兴宗下诏伐夏，他以北院大王耶律仁先、皇太弟耶律重元为先锋，兵分三路：北路主将为行军都统耶律敌鲁古，南路主将为韩国王萧惠（副将为赵王萧孝友、汉王贴不），中路则由辽兴宗亲率，浩浩荡荡，向西夏杀来。

基本上都是上次的老面孔，就不再一一介绍了。

先说辽兴宗所率的中路。前面提到过，西夏与辽国以黄河为界，此次辽国伐夏，自然先要解决渡河问题。西夏人也知道，如果让辽军过了黄河，那就是一马平川，到时候就别想拦住辽国铁骑了。所以他们凭借黄河天险死守，辽兴宗亲自指挥战船进攻，却始终无法前进一步，只能望河兴叹。

再说南路。上次辽国伐夏，萧惠多次打败夏军，在他看来，西夏军队简直不堪一击，要不是突然刮来一股邪风，眯了辽军的眼睛，自己早就生擒李元昊了。所以这次他是志在必得，一定要杀得西夏人片甲不留！

萧惠所率的南路辽军声势浩大，光是战船、粮船就连绵不绝，长达数百里。西夏人闻风而逃，萧惠没费什么力气就渡过了黄河，攻取了西夏东北重镇唐隆镇。

初战告捷，这更加坚定了萧惠“西夏人都是胆小鬼”的想法，他下令不必派兵到太远的地方侦察，士兵也不用穿戴铠甲，全都用车载送，士兵甚至不得骑马。

前两项还好理解，可以认为是为了减轻士兵负担，这第三项不让士兵骑马我一直没搞明白是怎么回事，难道是为了给马减负？

有手下将领对此提出异议，毕竟这是在西夏的地盘上，虽说辽军人多，还是应该严加防备，以防万一。

萧惠却说：“我大军压境，李谅祚肯定会亲自前来迎接，怎么敢来偷袭我呢？无故防备，只能自讨苦吃。”

在萧惠的“英明”领导下，辽军一连几天都没有设立营寨，全部随意宿营。

兵法有云：骄兵必败。

对于西夏人来讲，如此大好机会，只要不是白痴，肯定不会放过的。没藏讹庞决定抓住机会，好好教训一下不可一世的萧惠。

虽说主将糊涂，辽军的侦察兵还是尽职尽责的，他们发现夏军杀来，赶紧报告萧惠。

没想到，萧惠决定将愚蠢进行到底，他认为侦察兵是在谎报敌情，准备好好教训一下这些不知好歹的兵。

摊上这么一个主帅，我真替这些辽军士兵感到悲哀。

就在这些侦察兵以为要受到责罚的时候，西夏军队杀到了。

西夏铁骑从山坡上直冲而下，在辽营里大砍大杀。可怜的辽军士兵，既不让穿铠甲，又不让骑马，只能跑路（这是名副其实的跑路）。西夏军队认准萧惠猛追，萧惠一路狂奔，总算摆脱了西夏人，捡回了一条命。

一边倒的情况下，辽军死伤数以万计，这已经不能算大败，而是惨败了。

南路军惨败，辽兴宗仍旧打算继续进兵，先锋耶律仁先认为不可，向辽兴宗苦谏。愤恨之下，辽兴宗无奈退兵。

最后来看北路军。北路军在耶律敌鲁古的率领下，绕道凉州，到达了贺兰山。

相信大家还记得，贺兰山下，有李元昊的行宫，行宫里，住着李元昊的妃子没移氏。

守卫行宫的，只有三千普普通通的西夏士兵。

这注定是一场毫无悬念的战斗，毕竟只是三千普通士兵，不是三千特种部队。耶律敌鲁古确定，自己已经胜券在握。

可西夏人用事实告诉了辽国人，谁才是真正的天下第一骑兵。面对拥有优势兵力的敌人，他们死战不退，抵挡住了辽军一波又一波的进攻，并杀掉了辽军大将萧慈氏奴（萧惠之子）和耶律斡里。耶律敌鲁古愤怒了，对方只有三千人，我们辽军铁骑却打成了这个样子，你们都是吃干饭的不成？

他大呼一声，冲进战场，亲自带领辽军冲锋。

此时的西夏军队虽说重创了敌军，却也损失惨重，在耶律敌鲁古投入了新的生力军之后，他们再也抵挡不住，绝大多数战死，只有极少数人突出重围，活了下来。

面对数倍于己的敌军，仍然死战不退，他们用生命捍卫了西夏人的尊严，从这一点上来讲，他们虽败犹荣。

惨胜之后，耶律敌鲁古攻破了李元昊的行宫，俘获了没移氏及其家属，还有里面的西夏官员，回军而去。

第七章 第一次母党专权

不自量力的藏氏兄妹

这次战役结束以后，按说没藏氏兄妹应该审时度势，向辽国请和。君不见当初李元昊大破辽军，而且差点生擒辽兴宗，他拥有如此大的胜利尚且能够认清形势，主动向辽兴宗请和，这次西夏与辽国打了个平手，更应该主动向辽国请和了。

按说，就是说本来应该这么做，却没有这么做。

没藏氏兄妹的脑袋里估计是进了浆糊，他们居然不自量力，主动向辽国发起了反攻。

西夏天祐垂圣元年（辽重熙十九年，1050年）二月，距辽军退兵才四个月，没藏氏兄妹就派大将唃廝囉、猱讹、乙灵纪等率大军进攻辽国金肃城。

这一举动充分说明，在玩政治这方面，没藏氏兄妹跟李元昊相比，也就是小学生水平。

辽军早有准备，迎头痛击夏军，夏军大败，猱讹、乙灵纪等大将战死，唃廝囉身上中箭，狼狈逃回。

唃廝囉逃回来以后，没藏氏大为光火，当时就想宰了他。没藏氏好说歹说，替唃廝囉求了情，命他到贺兰山练兵，以观后效。

三月，没藏氏兄妹又派观察使讹里麻率兵驻扎于三角川（今内蒙古达拉特旗南），准备偷袭辽国的威塞堡，结果又被辽国殿前都检点萧迭里得率领的轻骑兵击溃，讹里麻被辽军生擒，夏军损失惨重无数。

西夏屡次来犯，把辽兴宗惹毛了。五月，辽兴宗再次出兵，命西南面招讨使萧蒲奴、北院大王耶律宜新、林牙萧撒末等人率军伐夏，以行宫都部署别古得为监军，另派北院同知枢密使萧革驻军于边境，壮大辽军的声势。

辽军长驱直入，把兴庆府团团围住，然后放纵士兵四处掠夺。

辽军声势如此浩大，没藏氏兄妹怎敢出战？他们只能命诸将闭城固守，只求别让辽军攻进来。

兴庆府毕竟是西夏的首都，城高墙厚，守军众多，辽军一时半会儿也攻不下来，双方开始陷入了僵持。

不久，辽国人发现这么下去也不是个事儿，毕竟几万大军在此围城，粮草消耗是个大问题，一旦军中粮草用尽，人心慌乱，到时候西夏人再搞个偷袭，那就不好玩了。所以他们主动撤围，转而进攻位于贺兰山西北的西夏摊粮城（今内蒙古巴音浩特北）。

摊粮城，从这个名字就可以看出，这是个跟粮食有关的地方，事实上，这是西夏的国家粮食储备库。西夏虽然有粮食生产，但农业经济并非其主要经济成分，粮食产量并不大。西夏人口又比较多，一旦遇到灾荒，没有一定的粮食储备是不行的，所以像摊粮城这样的国家粮食储备库，对于西夏人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关系到西夏的国家存亡。

辽国人也正是看到了这一点，才放弃兴庆府，来攻打这里的。

战斗并没有什么悬念，辽军轻易就攻破了摊粮城，把里面的粮食搬运一空，撤军回国，顺便，他们还带走了西夏叛逃过来的将军洼普。

当初没藏氏命洼普在贺兰山练兵，以观后效，结果后来辽军深入国境，还把都城给围住了，洼普害怕得要死，心想这后效还有啥好观的？辽军一走，没藏讹庞还能放过自己？到了那时候，皇太后估计也不会救自己了。为了自己的性命着想，他心一横，率部投降了辽军。

仗打成了这个样子，没藏氏要是还不识好歹，那就真的是无药可救了，还好，她及时悬崖勒马了，十月，西夏派使臣到辽国，请求两国和好。

辽兴宗此时正在气头上，自然是不同意，他派北院都监萧友括到西夏，索要李元昊时期投降西夏的原属于辽国的党项人。没藏氏不给。

按说打了败仗，自己此时又有求于人家，应该服一下软，给多给少，多少意思一下，可没藏氏不给，而且态度十分坚决，说不给就不给，爱咋咋地！

不是白痴，也好不到哪去了。

这下萧友括犯难了。要吧，人家不给，不要吧，回去没法交代，这可如何是好？

左右为难之下，萧友括一狠心，我给！

皇帝索要这几千户党项人，无非就是想要这些党项人每年给朝廷敬献所谓牛羊之类的特产，既然如此，这些东西我自己掏腰包，献给皇帝，总行了吧？

萧友括，你可真是个可怜人啊！

辽兴宗同意了，反正自己也不吃亏，没有不同意的道理。但毕竟西夏人没把人还回来，还是不老实，辽兴宗决定，仍然不同意西夏人的求和，来多少次都不行！

西夏使臣就这样一次次满怀希望而去，又一脸失望地归来。

转变在西夏天祐垂圣三年（辽重熙二十一年，1052年）的夏天到来了。这年五月，辽国的阻卜部（辽国的少数民族之一）一个酋长派人到西夏，请求归附，没藏氏没答应。虽说这只是因为有心没胆，但是在辽兴宗眼里，这是西夏服软的表现，所以当西夏再一次派

人来请和的时候，辽兴宗答应了，再后来两国经常互派使臣，走动得多了，双边关系自然也就逐渐恢复了正常。

搞定了辽国，没藏氏消停了，没藏讹庞又不消停了。

这俩兄妹就像在跑接力赛一样，没藏氏刚和辽国和好，没藏讹庞立马就接过接力棒，开始折腾宋朝。

从西夏福圣承道元年（宋皇祐五年，1053年）二月开始，没藏讹庞就开始不停派兵骚扰宋朝边境，打一枪换一个地方，令宋朝君臣头疼不已。

后来，没藏讹庞越玩越大（俗语应该叫“蹬鼻子上脸”），开始侵占宋朝位于麟州西北、屈野河以西的土地。

需要跟大家说明的是，这块土地没有多少，相比于西夏一百多万平方公里的领土，这点地盘简直不值一提。

既然如此，没藏讹庞为什么又要冒跟宋朝开仗的风险，非要占领这块土地呢？

因为这块地方虽不算大，却是个好地方，土地肥沃，又距屈野河不远，灌溉便利，极其适合耕作。对于没藏讹庞来说，这么好的地盘，不占就没天理了。他派人在此设寨，开始耕种此处的土地，史书有云：“宴然以为己田”，当成自己的自留地了。

而这一切，全是背着没藏氏干的。

没藏氏跟没藏讹庞不一样，她虽然不怎么尊重辽国，对宋朝却是相当客气的，经常派人向宋朝进贡。没藏讹庞知道她不会同意自己跟宋朝对着干，索性自己做主，瞒着她侵地。

这种事情虽然谈不上啥大事，但却是极为严重的政治事件，关系到宋朝作为天朝上国的面子问题，所以宋朝当然不能坐视不管。他们原本打算通过外交途径解决，派人到西夏和没藏讹庞谈判。

没藏讹庞耍起了无赖，我是流氓我怕谁？不给！

宋朝这边也不示弱，你不是不给吗，那就玩真的！宋朝向西夏发了正式的外交文书，义正词严地指责西夏人侵耕屈野河土地的恶劣行径，要求西夏退还侵耕的土地。

这种正式的外交文书没藏讹庞是瞒不了的，没藏氏最终还是知道了这件事情，为了证实此事的真实性，她派李守贵到现场调查一下，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

李守贵回来以后说耕种的全部都是宋朝的土地，没藏氏一听就发火了，她责令没藏讹庞归还侵占的土地，不要没事找事。

就在所有人（不包括没藏讹庞）都以为此事即将得到完美解决的时候，情况发生了变化，没藏氏死了。

没藏氏并非善终，而是死于非命。此事说来话长，且听我慢慢道来。

没藏氏是一个生性放荡的女人，当初李元昊逼野利遇乞自杀后，不见她夫死妇随，追随丈夫的脚步（也可能少数民族不兴这个，这里且不讨论），反而跟李元昊勾搭上了。当然了，这很大程度上是李元昊主动勾引的结果，但正所谓一个巴掌拍不响，没藏氏当时肯定也没少跟李元昊眉来眼去，暗送秋天的菠菜。

李元昊死了以后，没藏氏怎能耐得住寂寞？很快她就找了两个情人。

先说第一个，此人前面出过场，就是没藏氏派去调查侵田一事李守贵。

很久很久以前，李守贵的另一个身份是野利遇乞的管家。

如此说来，或许没藏氏与李守贵早就有奸情了也不一定，毕竟那时候天天都在一个屋檐下吃饭，日久生情那是相当的容易。

当然了，事情到底是不是真的如此，我这儿也没有证据，不过从没藏氏在生活作风上的一贯表现上来看，要说这事是真的，估计也没有几个人反对。

没藏氏找的第二个情人是宝保细吃多已（一作宝保吃多已）。此人也算大有来头，要知道当初李元昊每次到戒坛寺与没藏氏（那时还是“没藏大师”）约会，都是这个宝保细吃多已在门外放哨的，对于没藏氏来说，也算是老熟人了。这两个人之间发生点儿什么风花雪月的事情，也不难。

就像所有俗套的肥皂剧里演的那样，李守贵吃醋了。李守贵虽说自己以前也是小三，也给别人戴过绿帽子（未证实，暂且存疑），却绝不能容忍别人给自己戴绿帽子。他眼看着没藏氏和宝保细吃多已整天眉来眼去，花前月下，越想越窝火，当这种不满上升到顶点的时候，他心中的火山爆发了！

没藏氏，你敢勾引别的男人，宝保细吃多已，你敢勾引我的女人，我跟你们拼了！

李守贵找来自己的心腹手下，决心杀了没藏氏和宝保细吃多已。

此时的没藏氏还不知道死神就要降临到自己的身边，她仍然一如既往，和宝保细吃多已打得火热。

一天，没藏氏又带着宝保细吃多已到贺兰山“打猎”去了，等他们往回赶的时候已经是深夜了，才走到一半，就碰见了在此等候多时的李守贵的手下。猝不及防之下，没藏氏和宝保细吃多已都被砍成了肉酱。

不计后果的结果只能是自食其果。杀了自己的妹妹（何况还是皇太后），没藏讹庞自然不会放过李守贵，他杀了李守贵，并将其灭族。

冲动是魔鬼，永远都是。

其实没藏氏的死对于没藏讹庞来说未必是件坏事，因为从此以后再也不会有人反对自己干什么了，他可以为所欲为，从事实上掌控这个国家。

为了巩固自己的权势和地位，没藏讹庞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李谅祚，也就是后来的小没藏氏。

真让人无语，李谅祚此时才九岁而已。

屈野河之争

没藏氏一死，自然不会再有人来要求自己归还侵占宋朝的耕地了，没藏讹庞更加有恃无恐，侵地的动作越来越大。宋朝这边也意识到谈判已经没用，要想迫使没藏讹庞屈服，只有采取军事手段了。

所谓军事手段，并非就是要与西夏人打仗。宋朝人明白，为了这么点地方就和西夏人干一仗，死伤人马，实在划不来，而且真要打起来，估计也是凶多吉少，西夏人天生就是打仗的材料，这样的钉子，能不碰就不碰。

所以只要能把西夏人赶走，把他们占走的土地再占回来，就行了。

宋朝人的计划是：趁西夏人春耕之后退回本国，咱抓紧时间在此地新建两个堡垒，保护地盘。西夏人再来的时候，这儿的地他们就种不了了，他们要想用武力攻下这两个堡垒，咱也不跟他打，都撤到寨里死守，反正西夏人攻城不行，一时半会儿也打不下来，拖的时间长了，咱的援军也该到了，到时候西夏人只能撤兵，如此一来，这地就算守住了。

老实说，这个计划是比较狠的，宋朝人真要这么干，西夏人肯定要歇菜，没藏讹庞估计也只有磨牙的份儿了。

虽说用不着审批土地这样的前期准备工作，但既然是盖房子，总得去现场勘察一下地形，看看建在哪儿好。西夏髯都元年（宋景祐二

年，1057年）五月，宋麟州知州武戡、管勾麟府军马公事郭恩、走马承受公事黄道元等人，以巡边为名，率兵前往屈野河勘察地形。

此时宋军谍报人员来报，说西夏人在沙鼠浪屯有重兵。

应该说宋军谍报人员的工作还是很有成效的，此时的沙鼠浪确实屯有西夏的大军。

宋朝人既然想趁西夏人不在去修堡垒，保密工作自然要做好，西夏人在此屯下重兵，难道是已经知道了宋朝人的计划？

非也，这只是碰巧而已。

原来当初没藏讹庞刚派人到屈野河侵耕宋朝土地的时候，宋朝总是派人来制止，西夏人不走就用军队把他们赶走。如此一来没藏讹庞不乐意了：敢赶走我的人？老虎不发威，你当我是Hello Kitty？他悄悄在边境驻扎了一万多军队，宋朝人下次再来，就把这些人往死里揍！宋朝人也不傻，知道主动出击无异于自杀，索性不和你打，饿死你们！

这样一来没藏讹庞也没办法了，气得干瞪眼。

如前所述，没藏氏死了以后，没藏讹庞没了约束，打算把屈野河以西的土地全部占过来。为了保证计划能够顺利实施，他开始往边境增兵，几个月的时间里居然增兵到了几万人。

宋朝人侦察到的正是这支大军。

郭恩认为，既然前面有西夏人的大军，那咱就退回去吧，别去拿鸡蛋碰石头了。

黄道元不干。

他“以言胁恩”，也就是拿话威胁郭恩，逼迫郭恩进军（估计是说了诸如你不进军我就打你的小报告，告你胆怯不敢出战之类的话）。

前面提到过，黄道元的职务是走马承受公事，虽不是啥大官，职责却不小——相当于监军。

宋朝时候，当监军的一般都是宦官。

读史多年，我总结出来一条经验：军队中凡是有宦官监军的，基本上都要打败仗。

宦官嘛，因为跟正常男人相比身上少了那么点东西，所以心理一般都比较阴暗（这也正是历史上很少有好宦官的原因）。这种人大多文化程度不高，对军事自然更是一窍不通（李宪这样的人才除外，详见后文），偏偏又都想建功立业，往往瞎指挥，能打赢那才叫怪事！

黄道元，就是这么一个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死公公。

既然监军都发话了，那就走吧。五月五日晚，他们率领骑兵、步兵共一千四百多人，沿着屈野河向北而行。

行军就好好走嘛，又是“不甲者半”（有一半的人没穿铠甲），又是“无复步伍”（队列不齐），这要是碰到了夏军……

走到卧牛峰，西夏人已经发现了宋军，便举火为号，通知附近的夏军。武戡对郭恩说：“看来敌人已经知道我们来了。”黄道元听了，冷笑一声，说：“这恐怕是你们这些人故意想打击我军的士气吧！”不久他们又听到了西夏人互相传递信息的鼓声，可“（黄）道元犹不信”。

人不该愚蠢到这种程度。

走到山谷口，郭恩打算扎营休息，等到天明再登山。死公公黄道元又来发挥他监军的作用了，只见他脸色一变，吼道：“几年来我一直听说郭恩的大名，没想到今天居然如此懦弱胆怯，你与人家贾逵的差别怎么那么大呢？”

黄道元此话中提到的贾逵，并非三国时历仕曹操、曹丕、曹叅三

世的名臣贾逵，而是一位北宋将领。

此事说来话长。宋皇祐四年（1052年）四月，侬智高在广源州（今越南高平省广渊县，当时属北宋）起兵反宋，大肆攻城略地，宋军连连告急，多位将领被杀，宋仁宗急得食不甘味，寝不安席，整日唉声叹气、无可奈何。

此时，刚当上枢密副使（相当于副宰相）只有三个月的狄青，主动请缨，请求去平灭侬智高起义，为国分忧。

没想到有人会主动出来分忧，宋仁宗大喜，当即拜狄青为宣徽南院使，命其率兵前去平叛。

那时候宋军连遭惨败，军心动摇，本该退军休整，安定军心，而宋将陈曙生怕狄青来了会抢走平叛的功劳，竟然擅自出击，结果大败而回，宋军死伤惨重。

为了整肃军纪，稳定军心，狄青将陈曙处死，并严令，没有他的命令不准出兵。

当时另一支宋军在外与侬智高军交战，主将孙节战死，宋军形势危急；而侬智高军一旦歼灭宋军，成功占据山顶的有利地形，那宋军就更危险了。可当时狄青不在营中，诸将谁也不敢擅自出战。

贾逵就是在这个时候违命出击的。

马克思教导我们，要辩证地看待事物。狄青的命令从大的角度来讲无疑是正确的，可此时情况不同，如果固执地坚守狄青的命令，后果不堪设想，也只有那些二杆子才会这么蠢。

贾逵就不是这样的二杆子，他及时率兵出击，击退了侬智高军，成功保住了具有战略地位的山头。

不依据主帅的命令，只凭借战场形势做出决断，这样的人，才是会打仗的人。

顺便说一句，后来狄青没有怪罪贾逵。

狄青是个明白人，他知道，贾逵这么做是对的。

当然你如果要他褒奖贾逵那也比较困难，毕竟那道命令是他下的，反过来再来褒奖违反命令的人，这就有点扯了。

话说回来，奖不奖励的，人家贾逵也不在乎。

废话到此结束，下面进入正题。

黄道元说这种话，很明显是不怀好意，想以此来刺激郭恩。

就算是一个普通人，听了这种话心里也会不痛快，更何况是郭恩这种武将？

果然，听了黄道元的讥讽，郭恩也火了：“大不了就是一死罢了（不过死尔）！”

之后宋军继续行军，天亮后，他们到达了忽里堆。

郭恩等人发现，一直有几十个西夏人在他们前边走，距他们只有几十米，他们加快速度，那些人也加快速度，他们放慢速度，那些人也放慢速度，反正怎么追也追不上。郭恩派人向这些人喊话，这些人也不搭理，不知道是在干啥。

突然，这些人停了下来，不走了。

宋朝人还没想明白这些人为什么突然不走了呢，只见一支火把举起，漫山遍野的西夏军队朝他们杀了过来。

原来那几十个人是来引诱宋军的。

没藏讹庞的军队那么多，为什么不干脆利落地把宋军歼灭，非要搞得这么麻烦呢？

因为忽里堆，是没藏讹庞为宋军精心挑选的坟墓。

忽里堆的地形是很有特点的，简单来说，它的两边是高地，中间是深堑，而在这深堑之中，又有一道又高又长的山梁，从正面看，就像一个“山”字。

郭恩反应很快，战斗一开始他就命令宋军占据了中间的高梁，然后死守梁口，以待援军。

前面说了，忽里堆是没藏讹庞为宋军精心挑选的坟墓，宋军这么干，早在他的意料之中。

当宋军正专心致志防守梁口的时候，西夏军队（应该是西夏步兵中的精锐部队“步跋子”）从四面八方开始往上爬，不一会儿就全部爬到了宋军所在的山梁上，把宋军围了起来。

战斗已经没有任何悬念了，宋军没想到西夏人会来这一招，顿时溃不成军。郭恩、黄道元、刘庆等宋将都被西夏军队俘虏，一千四百多宋军的结果不外乎两种：一是战死，二是被俘。宋军的大批辎重也全部成了夏军的战利品。

混乱之中，武戡拼死杀出了重围，才避免了被俘的命运。

忽里堆之战是自定川寨之战后夏宋双方相隔15年打的第一场规模比较大的战争，此战没藏讹庞充分利用了地形之利，以逐步诱敌的战术将宋军引入了包围圈，然后聚而歼之，可以说是完胜。反观宋军，在黄道元这个白痴监军的带领下，战术失误频频发生，最终以惨败收场，令人叹息。

下面说一下此战各个主要人物战后的命运吧。郭恩被俘后，宁死不降，最后自杀，实践了他的那句“不过死耳”的誓言。

纵使战败，绝不投降。佩服。

如此难得一见的正面典型，按照惯例是要表彰一下的。宋朝授郭恩为同州观察使（正五品），给他的家人封了官，并多给了郭恩三年的俸禄，也算是解决了家属的吃饭问题。

相比于郭恩，武戡的命运就比较悲惨了，他被认为是抛弃部下，独自逃生，最后被贬为庶民，编管江州（今江西省九江市）。

我想武戡应该还是会知足的，毕竟，有什么能比活着更重要呢？

至于那个死公公黄道元，据说后来西夏人想放他回去，他明白自己回去了不会有啥好果子吃，所以誓死不回，最后不知所终。

不知所终的意思就是说，他已经被彻底遗忘了。

没藏家族专权的结束

忽里堆之战后，没藏讹庞的自我感觉好得不得了，成天吆五喝六，要什么有什么，日子过得好不潇洒。哪天要是心情不好，想收拾谁就收拾谁，西夏的大小事情，基本上都是他说了算。

皇帝是自己拥立的，而且现在只有10岁，不会对自己造成啥大的威胁，自己的女儿还是皇后，自己现在身兼国相、国丈和国舅，大权在握，除了没有个皇帝的名号，其他的已经和皇帝没什么两样了。没藏讹庞觉得，自己已经达到了人生的顶峰。

顶峰再往前一步，就是万丈深渊。

说是这么说，可现在的没藏讹庞一点倒霉的迹象都没有，连皇帝都听他的，还有谁能把他怎么着？

列宁说过，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

现在的李谅祚只有10岁，权力对于他来讲还是个很模糊的概念，他现在唯一能确定的就是，谁对他好，谁对他不好。

高怀正和毛惟昌，希望大家还记得他俩。没错，当年没藏氏在两岔河边生下小谅祚，因不便带回宫中，李元昊就命没藏讹庞先养在自己家里，没藏讹庞就找来了高怀正和毛惟昌，让此二人的老婆当小谅祚的奶妈。

也正是因为这层关系，李谅祚对高怀正和毛惟昌特别好，经常赐这赏那的。高、毛二人也凭借着李谅祚对自己的宠信，开始参与国事，有时候也给李谅祚讲一些民间疾苦，或者是大臣们对没藏讹庞不满的言论。

当然了，高怀正和毛惟昌也不见得就是什么公忠体国、为国为民的人，他们这么做，无非也是为了扩大自己的权势，不想让没藏讹庞搞垄断，想分一杯羹。在没藏讹庞看来，这些人虽然暂时不会对自己的地位和权势造成多大的威胁，但终究是个祸患，更何况自己本来就不干净，把柄一抓一大堆，一旦谅祚明白事理了，到时候墙倒众人推，破鼓众人捶，自己肯定会死无葬身之地，所以，必须得把所有对自己有威胁的祸患全都扼杀在摇篮里！

不久之后，没藏讹庞找到了高怀正和毛惟昌俩人的把柄。原来高怀正以前放高利贷逼死过人命，毛惟昌曾经偷穿过李元昊的盘龙服（由此可见此二人确实不是啥善茬），没藏讹庞就以此为借口，诛杀了高、毛二人全家。

你还别说，没藏讹庞还真有点“生于忧患，死于安乐”的意识，可惜事与愿违，他原以为会保住自己权势的行动却加速了他的灭亡。

因为当没藏讹庞要诛杀高、毛二人时，李谅祚曾替此二人向没藏讹庞苦苦求情，希望没藏讹庞能手下留情，饶了这两个人，可惜一点用都没有，高、毛二人最终还是被干脆利落地杀了。

这件事情给了李谅祚以很大的震动：我贵为皇帝，难道连自己宠幸的大臣都不能挽救吗？你没藏讹庞何许人也，我凭啥要听你的？这个国家究竟是你说了算还是我说了算？

一颗仇恨的种子从此埋进了谅祚的心中，开始生根、发芽……

从此以后，李谅祚开始培养自己的亲信，发展自己的势力，准备有朝一日干掉没藏讹庞。不过话说回来，他之所以会有如此大的变化，高怀正和毛惟昌的死充其量只能算导火线，真正的原因是，只有

干掉了没藏讹庞，他才能真正地掌控这个国家，做一个名副其实的皇帝。

没藏讹庞也觉察到了谅祚的这些变化（属狐狸的），史称“没藏讹庞惧，将为变”，估计是想铤而走险，造一把反。

回头再来说谅祚。谅祚此人虽说年纪不大，但绝对是个少年老成的主，对漂亮女人很感兴趣。没藏讹庞有个儿媳妇叫梁氏，长得貌美如花，可惜不怎么守妇道，谅祚轻而易举就和梁氏勾搭上了，两人打得一片火热。

被戴了绿帽子的没藏讹庞之子心里那个气呀，你皇帝怎么能干这种缺德事呢，不行，这口恶气我非出不可！

没藏讹庞的儿子和他老爹一拍即合，天天躲在家里搞阴谋。他们的计划是，在梁氏的卧室里埋下伏兵，等谅祚再来和梁氏约会，就上去将其乱刀砍死。

这个计划虽然简单，但绝对有效，要是让没藏讹庞父子的阴谋得逞了，别的不敢说，至少谅祚是死定了。

不过，计划的成功与否，关键还要看如何实施。很明显，没藏讹庞父子实在只能算两个蹩脚的反贼，他们的所有计划都被梁氏看在眼里，记在心上，然后转身报告给了谅祚。

谅祚大吃一惊：本想等时机成熟了再消灭没藏讹庞，没想到这个老家伙已经准备对我下手，看来不能再等了，必须马上把他干掉！

之后谅祚以商量军国大事为由，把没藏讹庞召到密室，将其一举擒杀，然后他又令将军漫咩带兵前去诛杀没藏讹庞之子。

说起这漫咩，此人原本官是比没藏讹庞大的，可权势却比不上没藏讹庞，处处受到没藏讹庞的欺负，心里窝了一肚子火，这次谅祚派他去铲除没藏讹庞家族，可以说是正中他的下怀，他早就盼着这一天呢。

既然是仇人相见，那也就不用客气了。没藏讹庞家族的人几乎全部被杀，差点一个活口也没留下。

一日夫妻百日恩，小没藏氏没干啥坏事，谅祚也就没有杀她，只是废了她的皇后身份，把她幽于冷宫之中。

小没藏氏被废以后，以前在她身边毕恭毕敬服侍的下人一夜之间就翻身做了主人，对小没藏氏百般凌辱和虐待，小没藏氏只能整日以泪洗面，后来实在受不了这种非人的生活，想一死了之。谅祚不明真相，以为她是想追随父兄，心想本想给你留一条活路，你却非要寻死，既然如此，那就赐你自尽吧！

一个无辜的生命就这样逝去了。

如果说没藏讹庞父子算是死有余辜的话，那小没藏氏的死就是真的冤枉了。

在这个世界上，谁也不能随便剥夺他人的生命，永远不能。

短暂的黎明

干掉没藏讹庞后，李谅祚立梁氏为皇后，任命梁氏的弟弟梁乙埋为家相（家相与国相相对，类似于管家），开始了自己的统治时期。

这一年是西夏髯都五年（1061年），李谅祚14岁。

以前我一直觉得，康熙16岁擒鳌拜是一个很了不起的成就，看了李谅祚的事迹后，我不得不感叹：强中自有强中手啊。

跟李元昊一样，李谅祚也是一个很有抱负的人，他希望这个帝国能在他手里蒸蒸日上、强盛起来，所以他亲政后，决心一扫没藏讹庞主政时候国政的乌烟瘴气，创造属于自己的时代。

李谅祚亲政后做的第一件大事就是与宋朝重新划定屈野河的疆界。当初没藏讹庞侵占屈野河的宋朝土地主要是为了给自己谋利益，

对国家并无好处，所以现在要李谅祚重新划定疆界，也并不是啥难事。更何况，这次宋朝也是做出了一些让步的，并没有要求西夏退还全部侵地，只是要求退还一部分，相比于没藏讹庞侵地之前，西夏还是会扩大一些领土的，他李谅祚没有不同意的道理。

如此一来，总算是解决了没藏讹庞六年前惹下的祸患，多少也算是件双赢的事情。

之后，李谅祚与宋朝开始频繁走动，发展双边关系，没藏讹庞主政时期受损的两国关系又得到了恢复。

搞定了东边，李谅祚开始着力发展西边，他调整了对吐蕃的政策，积极进取吐蕃之地。西夏拱化元年（宋嘉祐八年，1063年）二月，北宋河州刺史王韶进攻西河，降服了洮河以西的吐蕃各个部落。当时只有西使城（今甘肃定西县西南）首领禹藏花麻不愿意投降宋朝，可打又打不赢，无奈之下，他以西使城和兰州（今甘肃皋兰县）一带归附西夏。李谅祚对禹藏花麻能够前来归顺十分高兴，立即派兵前去增援，之后又把宗室之女嫁给他，封他为驸马，相当够意思。

现在好了，东边消停了，西边稳定了，这日子应该可以舒舒服服地过了吧？

如果有历史之神的话，那他一定不喜欢安静，即使没事发生，他也会故意搞出点事来，让历史更加丰富多彩。

战端又起

自西夏禪都五年（1061年）五月西夏与北宋划定屈野河的疆界，到西夏拱化二年（1064年）七月李谅祚出兵十万进攻北宋沿边诸州，和平稳定的日子仅有短短三年便结束了，而导致夏宋之间重起兵端的，只是因为一次不成功的出使。

这个事情大致是这样，西夏拱化二年（宋治平元年，1064年）一月，李谅祚派吴宗到宋朝，庆贺宋英宗即位（宋仁宗早在前一年驾

崩，皇太子赵曙即位，是为宋英宗）。当时吴宗想佩戴饰物觐见，但这不符合礼仪，宋朝来迎接的人不让，吴宗也不打算妥协，结果宋朝人就没给吴宗饭吃。后来吴宗面了圣，就告了御状，说天朝不给我们夏国使节管饭。

宋英宗的态度用现在的话说就是八个字：请找有关部门解决。把皮球直接踢给了宋朝地方政府。之后，双方展开辩论，宋朝“有关部门”曾说过“天朝将用一百万军队深入贺兰山”之类的话，吴宗就说这不是存心挑起两国争端吗？有这么说话的吗？而宋朝的“有关部门”也反驳说是吴宗藐视天子在先，他们才这么说的，所以错在夏国，不在宋朝。

这件事情要搁在今天实在不能算个事，就是在当时也谈不上是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本来嘛，两国之间偶尔打打嘴仗也很正常，没啥大不了的。事实上，如果事情到此为止，那确实就是件小事，根本不值一提，可就是这么件小事，后来竟弄大了。

因为在此之后，宋英宗给李谅祚下了份诏书，指责了吴宗出使时的不敬，然后又说：“今后所遣使人，更宜精择，不令妄举，以紊彝章。”也就是说以后找点正经人来出使，不要派那些不三不四的人来。

这就有点不厚道了，老实说，就吴宗出使这件事情来说，夏宋双方都有过失，应该各打五十大板，可现在宋朝把责任全推给了西夏，还一副找碴儿的口气，这谁受得了呀！

吴宗回去之后，李谅祚从他那儿了解到了这次出使的具体情况，紧接着他又收到了宋朝的诏书，心里那个气呀，心想这宋朝也太欺负人了，侮辱我派去的使臣，这不就是侮辱我吗？岂有此理！

李谅祚左思右想，实在咽不下这口气，就点集兵马，发兵十万，大举进攻宋朝秦凤、泾原路的诸州，将原本属宋的八十多个部落的党项人全部赶回西夏，又杀了数千宋朝弓箭手，掠夺了数以万计的人畜，夏宋兵端复起。

之后双方你攻我守（基本上都是夏攻宋守），大小战争不断。西夏拱化四年（宋治平三年，1066年）九月，李谅祚亲率数万大军进攻宋朝的大顺城（今甘肃庆阳县北），将大顺城团团围住，日夜攻打，但围城三日仍不能破，李谅祚遂身穿银甲、头戴毡帽、大张伞盖亲临督战，鼓舞夏军的士气。

李谅祚整这么一副行头督战，实在太过显眼，这等于是告诉宋军，我李谅祚在此，你们来打我吧。

果然，宋环庆经略安抚使蔡挺挑了八百强弩兵列在城头上，朝着李谅祚一通乱射，李谅祚躲避不及，被乱箭射伤。西夏将士看到皇帝受伤，一个个垂头丧气，士气大受影响，李谅祚一看这仗没法打下去了，只好率军撤围。

李谅祚的故事告诉我们，无论什么时候都要保持低调，再低调。

李谅祚的受伤并没有影响西夏对宋朝的攻势，西夏仍然不断派兵骚扰宋朝边境，宋朝人不得不紧绷神经，时刻提防着西夏人的动静，累得够呛。

宋治平四年（西夏拱化五年，1067年）一月，宋英宗崩，皇太子赵顼即位，是为宋神宗。

宋神宗即位后，决心给西夏人一个大的打击，好扭转宋朝目前的战略劣势，以掌握战争主动权。刚好此时宋朝边将上奏说西夏大将嵬名山想用西夏横山之众捉拿谅祚，投降宋朝，请朝廷速定应对之策。

时任谏议大夫的司马光认为，嵬名山的那些兵力未必能是李谅祚的对手，就算嵬名山侥幸得手，他难道不可能成为另一个谅祚吗？我们灭了一个谅祚，又催生了另一个谅祚，这对我们有什么好处？如果嵬名山失败了，肯定会率众归我大宋，到时候我们怎么办？接纳他吧，会惹恼了谅祚，不接纳他吧，嵬名山又不答应，他那么一大帮子人，西夏回不去，我们又不接纳，他们穷途末路，肯定会攻我边城，到时候可就酿成大祸了，所以，此事我们绝不能掺和。

司马光的意见无疑是很中肯的，可年轻气盛的宋神宗就是听不进去，他下令宋朝边将招纳嵬名山等人，不久之后，他又派青涧城知城种谔发兵接应嵬名山等人。

各位看官，你道这种谔是谁？他正是我们的老朋友种世衡之子。想当年种世衡巧施反间计，借李元昊之手杀了野利旺荣、野利遇乞两兄弟，如今种谔又来招降嵬名山，真是有其父必有其子。

再说嵬名山。嵬名山，看到这个名字，很多人都会认为此人属西夏皇族，其实不是，嵬名山的名字里虽说也有“嵬名”二字，但他是姓嵬，名名山，并不姓嵬名，所以并不是西夏皇族。嵬名山这个人本是属于宋朝的党项人，在他九岁的时候，李元昊正和宋朝打得不可开交，他不幸被西夏军队掳获，从此成为了西夏人。嵬名山长大后，凭借他的出众才干当上了西夏银、夏、绥三州的监军，驻军绥州，成长为西夏的封疆大吏。

事实上，宋朝边将的情报是不准确的，想要投降的不是嵬名山，而是嵬名山的弟弟嵬夷山。嵬夷山也并不是想捉拿谅祚后投降宋朝（那样简直是不自量力，主动找死），他只是想以绥州投降宋朝。嵬夷山暗中与种谔约降，种谔就派嵬夷山去说服他哥，还给了他活动经费——金盂。结果嵬名山的手下小吏李文喜自己收了金盂，回报说嵬名山同意归附，种谔大喜，率所部前去接收绥州。

而这一切，嵬名山一无所知。

种谔率军长驱直入，不久就包围了嵬名山的驻地。嵬名山得知后，大吃一惊，提枪就打算与宋军死磕。

嵬夷山看到后，心想大哥你不是已经答应投降了吗？现在又要开打，难道你反悔了不成？他向嵬名山大呼道：“大哥你已经答应投降，怎么现在还要抵抗？”

这话把嵬名山问糊涂了：我啥时候答应投降了？

现在该李文喜出场了，他拿出了自己收下的金盂给嵬名山看，那

意思是明摆着的，你早就已经答应投降了，这金盃就是你与宋朝约降的证物，如今所有人都知道你要投降宋朝，你还反抗个啥劲呀！

其实此时的嵬名山并非已经到了绝境，毕竟想要投降宋朝的就嵬夷山、李文喜这几个人，只要他振臂一呼，号召部下誓死抵抗，种谔那些人未必能是西夏人的对手，到时候他们突围出去应该不是什么难事。可眼见事情到了这个地步，嵬名山最后的心理防线崩溃了，他彻底丧失了抵抗的勇气，扔枪大哭，随后就率众投降了种谔，绥州自此属宋。

说到这儿有人可能要问了，发生了这么大的事情，李谅祚难道就一点也不知情吗？他怎么毫无反应、眼睁睁地看着宋朝人夺取自己的绥州呢？

之所以会发生这种情况，实在是因为李谅祚离得太远了，等李谅祚得到情报，赶紧出兵四万救援绥州的时候，嵬名山已经投降了种谔，宋朝也已经得到了绥州。夏军远道而来，累得半死，哪里是占据地利、以逸待劳的宋军的对手？所以这次救援行动没有悬念地失败了。

吃了这么大的亏，李谅祚自然不能就这么算了，他决定，一定要狠狠地报复一下宋朝。

可怎么个报复法，这是个值得深思的问题，一定要好好地规划一下，不能草率行动。李谅祚左思右想，认为应该先杀了杨定，要不是他，绥州或许就不会丢了。

杨定，宋朝的保安军知军，曾经出使过西夏。

能够代表朝廷出使他国，无论怎么说都是一件很荣耀的事情，当然了，身上的担子也是不轻的，一定要不卑不亢，充分维护宗主国的面子，这不是一般人能做到的。

上面能够看上杨定，选他去出使西夏，说明对他的能力还是比较肯定的，觉得他可以不辱使命，圆满完成这次出使任务。

可惜，所有人都看走了眼。杨定到了西夏，见到李谅祚后，“扑通”一声就跪下了，还自称“臣子”。

这是一个很无耻的举动，因为他做的这一连串动作，本来应该由李谅祚来做才对。杨定是宋朝的使臣，代表的是宋神宗，而名义上西夏还是宋朝的藩属国，所以下跪称臣的，本该是李谅祚。

可现在杨定替李谅祚做了这些动作，而且毫无心理压力，一气呵成（事前估计还彩排过）。不仅如此，他还向李谅祚保证，自己回去之后，就把属宋的那些党项熟户给西夏送过来。

很无耻吧？后面还有更无耻的呢！

以前都是自己称臣，现在居然有宋朝来使给自己下跪，这种巨大的反差大大地满足了李谅祚的虚荣心，当他听说杨定会给自己归还党项熟户的时候，心里特别高兴，赐给了杨定宝镜、宝剑和很多金银。

杨定回去之后，把金银收下，然后交出了宝镜和宝剑，上奏说李谅祚对自己毫无戒心，可以直接把他干掉。宋神宗一看这岂止是不辱使命，简直是超额完成任务，他一高兴，直接提拔杨定做了保安军知军。

如此一来，杨定的这次出使可以说是皆大欢喜，太和谐了，可是这种和谐只是表面上的，是无耻的杨定四处忽悠的结果，当这种忽悠被揭穿的时候，杨定的好日子也就过到头了。

种谔诱降嵬名山后，李谅祚认为是杨定出卖了自己，向宋朝报告了自己这边的虚实，否则种谔绝不可能如此轻易就能得到绥州。他决定杀了杨定，以泄心头之恨！

之后，李谅祚驻军银州，然后派人通知杨定，说有要事相商，诱杀了杨定和宋朝都巡检侍其臻（不明白他是怎么卷进来的），顺便抢走了杨定的儿子杨仲通。

传说中的玩火自焚，我算真正见识了。

英年早逝

对于李谅祚来说，诱杀杨定只是报复宋朝的第一步，接下来应该还会有第二步、第三步，毕竟杀了个杨定并不能补偿嵬名山投降宋朝给自己带来的损失，要想把吃的亏再占回来，还得继续努力。

可惜李谅祚永远也没有继续努力的机会了，西夏拱化五年（1067年）十二月，李谅祚崩，时年二十一岁，谥号昭英皇帝，庙号毅宗，墓号安陵。

二十一岁正是年轻力壮的棒小伙儿，怎么说崩就崩了呢？

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很多史书对李谅祚的死也都是一笔带过，没有讲他到底是怎么死的，我找过很多史书，也只找到一种说法，而且，这个说法还是有问题的。

这个有问题的说法是《西夏书事》提供的，原文如下：谅祚凶忍好淫，过酋豪大家辄乱其妇女，故臣下胥怨，而身以羸死。

这段话我就不翻译了（少儿不宜），大家应该都能看懂，实在看不懂的，我就说一下它的大致意思吧。

这段话是说，李谅祚喜欢某种娱乐活动，而且总挑那些豪门大族的女人下手，搞得臣下怨声载道，自己也因此而身体羸弱，所以二十一岁就挂了。

为什么说这个说法是有问题的呢？因为很明显，如果真如《西夏书事》所说，那么这简直就是明光宗朱常洛故事的翻版，我们再联系一下《西夏书事》作者吴广成的封建历史观（宋朝正统论）以及他在《西夏书事》中对西夏的蔑视态度，我们必须得对这个说法的真实性打一个大大的折扣。

那么，李谅祚到底是怎么死的呢？由于史料缺乏，我们自然无法得出确切的结论，但是，至少我们可以猜测一下。

我的猜测是，李谅祚的死应该跟他的箭伤有很大关系。

李谅祚受伤之事发生在西夏拱化四年（1067年）九月，距他死只有一年零三个月，如果他中箭后箭伤没有彻底痊愈，那么之后他的箭伤复发是完全有可能的，或许直接导致了他的死亡也说不定。

虽说咱这是猜测，可也并非完全是空穴来风，沈括《梦溪笔谈》里就讲了这样一个故事：李谅祚中箭后，伤口太大，不得已，他只好撤围而去，骑马来到了一个佛祠。当时有一个放牛娃在佛祠里，看到有人进来，吓得大气也不敢出，只好悄悄躲在佛像下面，等来人出去。他看到李谅祚脱下了鞋子，脚上全是血，后来李谅祚命人把伤口包了一下，用车子把自己送了回去，回到西夏就死了。

沈括的这段记载当然也是有问题的，很明显，李谅祚并非中了箭后就死了，而是中箭后一年多才死的，所以，一直以来都没有人相信这段记载。但是，这段文字虽不可靠，却可以从侧面证明一下我们的猜测，那就是，李谅祚的死与他的箭伤应该有莫大的关系。

好了，猜测到此结束，至于是否真如我们猜测的这样，那就不得而知了。下面，我们来总结一下李谅祚的一生。

李谅祚的一生是极其悲惨的，他还在吃奶的年纪，父亲李元昊就死了，他从此再也无法品尝父爱的滋味。然后，他又被强行推上了皇帝的宝座，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傀儡，不仅无法享受同龄人所能享受到的童年快乐，还必须每天待在深宫之中，哪儿也不能去。之后，辽国又大举入侵西夏，西夏差点连都城都丢了。母亲没藏氏好不容易赶走了辽国人，又因为乱搞男女关系，被男宠李守贵杀了，他从此又失去了母爱。再后来，舅舅没藏讹庞根本没问他愿不愿意，就强行给他安排了娃娃亲，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他，从此他更失去了人身自由，一言一行都被人监视，然后被报告给没藏讹庞。

好不容易培养了高怀正和毛惟昌两个亲信，又被没藏讹庞说杀就杀了，从此以后卯足了劲要干掉没藏讹庞，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干掉他后，才终于亲政，结果享受了几年并不平静的好日子，死了。

我只能说，李谅祚真的很命苦。

然而命苦的李谅祚，却让我看到了什么叫百折不挠，什么叫绝不放弃。

从他记事起，没藏讹庞就成了他生活中的一个巨大的阴影，那么骄横跋扈，那么不可一世，他觉得，自己的人生似乎见不到太阳了。当母亲没藏氏也离自己而去的时候，他的人生彻底黑暗了，没有人来同情他，没有人来帮助他，甚至没有人来安慰他。虽然从血缘关系上来讲，舅舅兼岳父没藏讹庞是他的亲人，可在此时的谅祚心里，这只是他唯一的敌人。他多么想有一个人来拍拍他的肩膀，对他说：“我来陪你一起走。”可残酷的现实告诉他，他只能一个人孤独地面对所有困难，如果失败了，留给他的，只有死亡。

如果说母亲的突然死去帮助李谅祚过早地学会了独立，那么高怀正和毛惟昌的死则标志着李谅祚真正成长起来。从此他卧薪尝胆，小心翼翼地做着消灭没藏讹庞的各项准备工作。艰难困苦，玉汝于成，他最终成功了，凭着一己之力一举铲除了专权的没藏讹庞家族。纵观中外历史，没有一个人能在他那个年龄完成这样的壮举。

亲政以后的李谅祚也没闲着，他北联辽国，西征吐蕃，东战北宋，壮大了西夏的国威，巩固了李元昊留下的基业，而这所有的一切，他仅仅只用了几年时间就做到了。我一直在想，如果李谅祚不是英年早逝，凭他的雄心和抱负，一定可以做得更好。

可惜，历史永远不能假设。

第八章 第二次母党专权

梁氏专权

李谅祚死，其子李秉常即位，是为夏惠宗。

秉常是李谅祚的长子，他的母亲就是我们前面提到过的梁氏。当年李谅祚干掉没藏讹庞家族后，投桃报李，封梁氏为皇后，两人如胶似漆，感情好得不得了。之后，梁氏就给李谅祚生下了第一个儿子，也就是秉常。现在李谅祚死了，秉常作为皇后所生的长子，自然会顺理成章地即位了。

秉常即位的时候只有七岁，还是个啥都不懂的孩子，梁氏以皇太后的身份垂帘听政，从此开启了西夏第二个母党专权时期。

梁太后摄政初始，就任命她的弟弟梁乙埋为国相，梁乙埋又给西夏朝廷来了次大换血，凡是重要职位，全选用自己梁家的人，于是乎母党梁氏一举掌握了西夏的朝政大权。

此情此景，与当初的没藏氏兄妹专权真是何其相似！可怜的西夏政权好不容易才摆脱没藏氏专权的阴影，紧接着又陷入了梁氏专权的泥潭，真可以算得上是国运多舛了。

当然了，梁氏专权与之前的没藏氏专权还是有所不同的，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在于，梁氏集团是汉人集团，一个汉人集团想要在一个党项族政权里站稳脚跟，巩固自己的地位和利益，就必须努力获得西夏党项贵族的支持和拥护，而这又是很不容易的。

虽说梁太后手中有秉常这张王牌，可以利用秉常的名义发号施令，但是很明显，曹操那套“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把戏效果有限，而且

并不能使所有的人都心服口服，也就是说，梁太后必须找到别的牌，与“秉常牌”配合起来打才行。

梁太后想到了两张牌，第一张是行蕃礼。所谓蕃礼，通俗点来说就是党项族的礼仪。李元昊时期确立了蕃礼至高无上的地位，李谅祚亲政后，因为羡慕中原文化，加上与宋朝和解的需要，就改蕃礼为汉礼。现在梁太后要恢复蕃礼，就是希望通过这种方式拉拢党项贵族，获得他们的支持。

可惜梁太后的小算盘打错了，她提出恢复蕃礼后，不仅西夏的汉族大臣坚决反对，就连一些党项族官员也不支持。

为什么党项族官员也不完全支持恢复蕃礼呢？这个问题说起来就比较复杂了，西夏前期的历史，从根本上来说就是一部封建化的历史。想当年李继迁开始创业的时候，其政权组织形式还比较原始，他奋斗了几十年，才使后来的西夏国稍具雏形，此后的李德明和李元昊都不同程度上推进了西夏的封建化进程。李谅祚改蕃礼为汉礼，也正是沿着这种轨迹走的。因为他们都知道，只有不断地推进封建化，才能巩固新生的西夏政权，使西夏的国祚长久地延续下去，很多开明的党项大臣也都认同这样一条道路。现在梁太后要开倒车，自然不得人心，不反对她才不正常。

虽然有很多人反对，梁太后还是顶住了各方面的压力，强行恢复了蕃礼，真不知作为一个汉人，她心里到底是怎么想的。

梁太后的第二张牌是军事牌，也就是通过对宋朝主动发起战争来掠夺财物和人口，同时转移国内矛盾，与反对派一致对外。

通过对外战争来转移国内矛盾，这一招在历史上也算古已有之，仅从中国历史上来看，很多朝代都用过这招，而且大多效果不错。但是梁太后走这一步却是一着不折不扣的臭棋。首先，夏宋双方实力悬殊，西夏对宋并无必胜的把握，既然如此，也就谈不上转移国内矛盾了，激化国内矛盾还差不多。其次，宋朝手中握有岁赐和和市的主动权，而岁赐和和市对西夏来讲至关重要，所以轻启战端，对西夏绝对

弊大于利。

小打小闹

西夏乾道元年（宋熙宁元年，1068年）五月，西夏出兵与宋朝争夺箜箐城（又叫甘谷城）。此为梁太后掌权后与宋朝的第一战，此后，梁太后与梁乙埋又多次出兵进攻宋朝边境地区。而另一方面，宋朝人经过长期的战争磨炼，也早就摸清了西夏人的进攻套路、作战方法，对于如何抵抗西夏人的进攻也有了一些积极有效的方法，因此虽然西夏多次出兵，但是并没有占到啥便宜。

与此同时，宋神宗下诏断绝了给西夏的岁赐，还下决心花大力气解决了一些不法商贩向西夏走私违禁物品的问题，态度十分强硬。

打仗占不了啥便宜，宋朝还断绝了岁赐，总体来讲西夏还是得不偿失，可就算这样，梁太后和梁乙埋似乎仍不打算停战讲和，对此我只能说，如若不是脑袋进了浆糊，是绝对做不出这种蠢事的。

西夏天赐礼盛国庆元年（宋熙宁三年，1070年）五月，梁太后派兵十万在距宋庆州不远的西夏境内开始修筑一个堡垒，名为闹讹堡。宋蕃部巡检李宗谅的耕地与此堡相近，他怕西夏人修好城后，以后会来抢自己的庄稼，所以先下手为强，自己率领一千多人开始进攻修城的夏军。

一千人打十万人，有个性，真有个性。

时任庆州知州的李复圭认为这是个打击西夏人的好机会，不可错过，所以东拼西凑了三千人，命偏将李信、刘甫等人领军，前去援助李宗谅。

一千人打十万人是愚蠢，三千人打十万人，也聪明不到哪儿去。

李信出兵时，李宗谅所部已被夏军击破，他本人也已经战死。当李信带兵来到闹讹堡前，准备攻城的时候，西夏人郁闷了：就修城这么几天工夫，都来了两拨宋朝人挑衅了，我们在自己的地盘上修城，

招谁惹谁了？

看来宋朝人肯定是误会了，为了澄清误会，西夏人站在城头上大喊一声：“我们是来修城的，不是来和你们宋朝人打仗的（我自修堡，不与汉争）！”

李信哪儿管你这些，他不仅首先动武，而且持续挑衅，这下西夏人也急了：“你真要和我打吗（汝真欲战耶）？”

西夏人将部队分成两路，从侧面将宋军包围，就在所有人（包括李信自己）都以为宋军已经无力回天的时候，西夏将领又下令，“杀兵不杀将”，并主动把包围圈打开一个缺口，放李信等人出去。

此战除李信等将领因夏军有意将其放回而逃出，其他宋军不是战死就是被俘，宋军大败。

从这一战中我们可以看出，不管梁太后和梁乙埋这些人如何喜欢发动战争，广大的西夏将士是极其厌恶战争的，他们在宋军刚来的时候就表明了自己不想打仗的态度，而且对宋军的再三挑衅采取了忍让的态度，最后忍无可忍才发动反击，在兵力占绝对优势的情况下仍然决定放宋军将领一条生路，就是不想让冲突扩大化，避免恶化早已有裂痕的两国关系，可见这些西夏人的头脑还是相当清醒的。

西夏人头脑清醒，李复圭的头脑却仍然相当糊涂。李信大败逃回后，李复圭认为李信之败会拖累自己，为了保住自己的官位，他无耻地杀了李信、刘甫等人，并再次派部将郭贵等人率军偷袭西夏的栏浪、金汤等城。当时这些城中并没有西夏军队驻守，只有一些老人和孩子，郭贵竟然下令将这些老幼全部斩杀。之后，李复圭以此为军功向朝廷报捷。

这一恶劣行为的后果是十分严重的，史载“梁氏由此蓄怨”、“边衅大起矣”。夏宋之间的战争不再局限于小打小闹，开始升级为大规模的军事冲突了。

战争升级

之后，梁太后集中全国兵力，分几路大军从宋朝环庆路攻入，四处转战。由于这次西夏兵势浩大，史称宋朝“陕西大振”。宋朝守边的姚兕、林广等将领虽多次战胜夏军，但夏军仍然死战不撤，他们杀了宋朝郭庆、高敏、魏庆宗等四五位大将，继续攻城略地。

就在宋朝上下拼命想退敌方法的时候，西夏主动撤军了，原来西夏的老对手吐蕃趁西夏远征在外，国内空虚，出兵深入夏境，大肆掳掠了一番，梁乙埋怕都城兴庆府有失，赶紧下令退军，宋朝这才算逃过此劫。

西夏天赐礼盛国庆二年（宋熙宁四年，1071年）一月，梁乙埋听说宋朝在陕西五路新任命了42位将领，准备大举进攻西夏，以雪上次环庆被围之耻，便决定提前做好准备，在绥德城（宋朝得到绥州后，改其名为绥德城）以北修筑啰兀城，以此城来扼守横山要地。种谔认为，横山地区的西夏人早就想归顺大宋了，如果此时能出一支部队攻占啰兀城，那么西夏黄河以南的地方就将不保。他把这个想法告诉陕西安抚使韩绛，韩绛也很兴奋，认为这是个好计划，就命种谔率所部两万人马从绥德城出兵，进取啰兀城，沿途诸将皆受种谔节制。

梁乙埋虽然忙着修城，情报工作倒也做得不差，他及时侦察到了种谔的动向，率领夏军埋伏在铁冶沟（今山西横山县东），专等种谔到来。

名将也有犯糊涂的时候，种谔也不例外，他就像个听话的孩子一样，乖乖地钻进了夏军的包围圈，之后夏军合围，准备把宋军包了饺子。

宋军将士一看自己被包围，抵抗的决心就立马跑得无影无踪了，一个个惊慌失措，眼神中充满了绝望。身为主将，种谔很清楚现在的情况意味着什么，夏军的拿手好戏就是打埋伏，自己这些人恐怕要以死报国了。

正在这关键时刻，竟杀出了一个程咬金，宋宁州团练使刘阆率精骑前来支援种谔。这是个相当猛的猛人，夏军的箭嗖嗖地来射，他躲

都不躲一下，带领部队四处冲杀。

宋军居然还有支援部队，这大大出乎了梁乙埋的意料，看到刘阡如此勇猛，梁乙埋决定放弃围歼宋军的计划，先撤。

梁乙埋一撤，种谔与刘阡刚好合并一处，包围了啰兀城。啰兀城守将、西夏都枢密使哆腊手中部队不多，只有三千人，这点兵力哪里是种谔的对手？宋军连胜五仗，哆腊被打成了惊弓之鸟，连天上刮的沙尘暴都以为是宋军进攻扬起的尘土，吓得弃城而逃，宋军轻而易举占领了啰兀城。

正如种谔分析的那样，啰兀城事关西夏横山地区的存亡，现在啰兀城丢了，就一定要夺回来，不然后果不堪设想。梁太后下了决心，夺回啰兀城！

刚下定决心的梁太后就被泼了一盆凉水，没兵！原来梁太后对宋朝发动战争太过频繁，西夏人民不堪忍受这种整天把脑袋别在裤腰带上的生活，纷纷选择逃避兵役，梁太后几次在全国召集军队，却少有人响应。

找不到人，总不能自己亲自披挂上阵吧？再说就算自己亲自上，也起不到啥作用，梁太后一时犯起了愁。

不过很快梁太后想到了办法：向辽国求援。

小弟受了欺负，大哥你总得为我们出头吧？

西夏使臣到了辽国，辽道宗相当大方，答应发三十万大军相助，必替小弟出这口恶气。

可是辽国方面似乎是只见承诺不见行动，梁太后左等右等，就是等不到辽国的大军。

不来也没关系，有您这句承诺就足够了。果然，西夏全国上下一听说辽国要发兵三十万相助，士气大振，这一次梁太后很轻易就召集

齐了全国兵马，誓要夺回啰兀城。

再说宋朝这边。种谔攻取啰兀城后，知道西夏不会善罢甘休，为保啰兀城安全，他在啰兀城周围筑了永乐川、抚宁城、葭芦川等大大小小数个城寨，分别派兵戍守。

针对这种情况，梁太后确定了此次攻打啰兀城的战术：先攻占啰兀城周围的宋军城寨，最后总攻啰兀城。

不用说，指挥西夏这次军事行动的又是梁乙埋，对于这种事情他向来是很积极的。梁乙埋首先选择进攻抚宁城。抚宁城位于啰兀城南面，西夏若将抚宁城攻下，就能切断啰兀城与宋军大本营之间的联系，啰兀城也将成为西夏的囊中之物。

这一次，就连久经战阵、向来十分淡定的种谔也无法淡定了，据说他听说了夏军浩大的声势后，“茫然失措”，过了很久才回过神来。回过神来的种谔本打算写信召啰兀城守将燕达出兵救援抚宁城，可手却一直不停地抖，根本下不了笔，眼泪也止不住地流。

抚宁城是个小城，而且建于平原，无险可守，守军也只剩一千多人，在西夏重兵的围攻之下，很快便失守了，城中的一千多宋军将士全部战死。

之后，宋军在啰兀城周围新建的几个堡寨都被夏军攻破，啰兀城成为了西夏重兵围困下的孤城。

啰兀城告急，韩绛急命庆州发兵相助，结果援军走到一半就出现了内讧，两千庆州兵在广锐都虞侯吴遵的带领下发动兵变，他们四处作乱，大肆掳掠，一时陕西大乱，连朝廷都惊动了。

这个时候保不保啰兀城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如何平息兵乱，别让此次兵乱造成更大的损失。宋神宗无奈下诏，放弃啰兀城，城内宋军撤回宋朝境内。

撤？怎么撤？啰兀城被夏军围得像个铁桶一样，如何撤得出去？

不过，很快燕达发现城外的西夏军队似乎都撤了，他抓住机会，赶紧组织撤退。

于是乎，乐观的燕达做出了一个十分愚蠢的决定：带着辎重走。

西夏军队虽然撤了，可他们既没打败仗，宋朝也无援军出现，撤得很是蹊跷。此时燕达的正确做法应该是放弃辎重，轻装撤退，毕竟保命才是最重要的，可他却命令士兵保护着辎重撤退，实在是愚蠢至极。

果然，宋军撤出城后，梁乙埋派兵在宋军的必经之路上打埋伏，宋军损失惨重，几乎全军覆没。

有时候，放弃就意味着拥有。

宋神宗的妥协

平心而论，夏宋唃廝囉城之战，双方应该算是打了个平手，宋朝夺取了西夏的唃廝囉城，西夏又夺了回来，双方损失相差不大。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这场战争是发生在西夏境内的，这给西夏的国民经济造成了极为严重的损失，其中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耽误了西夏战争地区的春耕。这个问题是很致命的，毕竟没有了粮食，再老实的人也要造反。另外，因为梁太后屡次犯边，宋朝已经好几年没有给西夏岁赐了，这对西夏来讲也是一个很巨大的损失。西夏的综合国力毕竟无法和宋朝相比，再这么打下去，后果很严重。

所以在唃廝囉城之战后，梁太后及时派人到宋朝请和，希望两家能罢兵言和，结束目前的敌对状态。

宋神宗同意了。

其实从内心深处来讲，宋神宗是不想同意与西夏讲和的。宋神宗是宋朝甚至中国历史上少有的有思想、有抱负的皇帝，他即位的时候还不到20岁，正是年轻气盛、血气方刚的年纪。那时候的他无论如何也想不明白，为何宋朝这样一个泱泱大国，在外交上竟是如此懦弱，

在军事上竟是如此不堪，不仅无法和辽国抗衡，就连西夏这样一个蕞尔小国，也常常把自己揍得体无完肤？

这当然不是他的错，是在他之前的几任皇帝共同“努力”的结果，学名叫“积贫积弱”。自身问题一大堆的宋王朝，自然不大可能在对外战争中取得长久的胜利，这也就是为什么宋朝一直以来无法从根本上解决西夏给自己造成的威胁的原因。

对于这些，宋神宗都明白，也都承认，但他最不能容忍的是，自太宗之后，真宗、仁宗、英宗几代对西夏采取的妥协退让的态度，太宗时期对李继迁好歹还算强硬，几次对其组织了军事围剿，虽说效果不怎么样，但好歹态度是端正的，也表明了对李继迁割据势力决不妥协的决心，可是从真宗开始，这种情况就开始发生变化了，先是真宗赐还了李继迁五州之地，之后又与李德明讲和，每年给人家岁赐，再后来岁赐越给越多，居然快赶上给辽国的岁赐了。

给岁赐也就罢了，如果西夏能像辽国一样，给了岁赐就老老实实，咱也就认了，可西夏就像一条永远也喂不饱的饿狼，给了它吃的，它还是要来抢，结果是钱花了，却没换来和平，宋朝仍然还要时刻防范西夏的侵扰，边境仍然是三天一小打，五天一大打。

这自然不是宋神宗想看到的，所以他即位后，对西夏表现出了异常强硬的态度，发誓要把西夏揍翻在地。

这种态度上的转变是有效果的，至少宋朝不再一直打败仗，有时候也能打打胜仗，这让他心里多少获得了点安慰。

但宋神宗绝不满足于此，他想要的是一劳永逸地解决这个问题，让西夏对宋的威胁永远成为过去时。

为此就必须调整政策，首先让宋朝自身变得强大起来，但这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做到的，在此之前必须先稳住西夏，别让这条饿狼闹得太凶。

所以宋神宗同意了梁太后的请和，虽然他心里很不情愿。

暂时的隐忍，只为最终的扬眉吐气。

如何才能让自身变得强大起来呢？宋神宗告诉我们：变法！

宋熙宁元年（1068年），王安石给宋神宗上《本朝百年无事札子》，具体阐述了他富国强兵的政治主张，这与神宗想要励精图治、大有作为的想法不谋而合，神宗在第二年即提拔王安石为参知政事（副宰相），主持变法。

关于王安石变法，历来是有颇多争议的，有人说王安石是贤相，他的变法改变了北宋积贫积弱的状况，拯救了江河日下的宋王朝；也有人说王安石是奸臣，他的变法为北宋的灭亡埋下了隐患，是他葬送了北宋。这个问题咱在这儿就不讨论了，毕竟咱这讲的是西夏史，不是宋史。我在这只说一点，那就是王安石变法对于北宋对付西夏，是有相当重要的意义的。

首先，王安石变法增加了宋朝的财政收入，这为宋朝对付西夏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支持，毕竟打仗是要花钱的，从某种程度上来说，打仗就是打钱。后来元丰年间宋朝能够组织规模宏大的五路伐夏，正好说明了这一点，试想神宗手里若是没钱，他敢搞几十万人的大会战吗？

其次，王安石变法中的将兵法、保马法、军器监法等措施，都从不同方面改变了北宋军队的积弱程度。比如将兵法提高了军队的战斗力，保马法保证了军队战马的供应，军器监法保证了兵器的质量，这些都是王安石变法中的积极方面。

不过话说回来，王安石变法变的只是国家的大政方针，可要想彻底让西夏消停，只改变大政方针是不够的，还得改变战略战术，这就是我们接下来要讲的宋神宗的第二大举措：开边！

说到北宋开边，就不得不提到一个人——王韶。

王韶，字子纯，江州德安（今属江西省）人，嘉祐年间进士，曾任建昌军（今江西南城）司理参军，受到时任提点江西刑狱蔡挺的赏

识。后来蔡挺调任庆州知州，王韶便随他到陕西了解沿边之事。正是在这一时期，王韶开始系统地调查沿边的情况，逐渐形成了自己对于边事的见解。

宋神宗即位后，王韶看出新天子想要励精图治、干出一番大事业，于是在熙宁元年（1068年）向神宗上《平戎策》，提出了自己的开边建议。

王韶的这篇《平戎策》，洋洋洒洒长达两千多字，块头可以算是相当大了。在这篇大块头的奏章中，王韶只讲了一个问题：经略河湟地区。

王韶认为，朝廷之所以一直没能制伏西夏，主要是战略战术有问题。长期以来，宋朝主要是在陕西一路对付西夏，不论是进攻还是防守，都是如此，这就使西夏人占尽了便宜。进攻的时候，他们可以集中兵力突破宋军防守的薄弱点；防守的时候，他们又有茫茫沙漠作为天然屏障，所以宋军要想改变这种局面，只有开辟第二战场，这样防守的时候两个战场可以相互协助，共同御敌；进攻的时候也可以几路出兵，使西夏腹背受敌，疲于奔命。长此以往，灭掉西夏指日可待，即使灭不掉西夏，宋朝也可以摆脱被动局面，掌握战争的主动权。

1943年5月，英美举行华盛顿会议，决定于1944年5月（后推迟到6月）在欧洲大陆实施登陆，开辟第二战场。从1944年6月6日开始，盟军在诺曼底这个弹丸之地投入了将近三百万兵力，最终成功登陆。诺曼底登陆的胜利，宣告了盟军在欧洲大陆第二战场的开辟，意味着纳粹德国从此陷入了两面作战，也敲响了轴心国的丧钟。

历史总是具有某种相似性的。夏宋此时的情况和上面提到的欧洲开辟第二战场即为明证。

在王韶眼里，最适合作为第二战场的地区，就是河湟一带。

河湟一带的吐蕃人自从唃廝囉死了以后就开始搞内讧，这是一个潜在的隐患，因为一旦西夏人趁着吐蕃内乱将其个个击破，夺取了河

湟地区，那么腹背受敌、两线作战的就不是西夏，而是宋朝了，所以河湟这一地区是十分必要的。

至于方式方法嘛，王韶的意见也很明确，投降的就给胡萝卜，抵抗的就上大棒。总而言之，一定要得到河湟地区。

王韶的《平戎策》就像一枚重磅炸弹，在北宋朝廷炸开了锅，大臣们议论纷纷，支持者很多，反对的人也不少。宋神宗十分欣赏王韶的这一建议，他当即命王韶为管勾秦凤路经略司机宜文字，专门负责开边事宜。

虽然有皇帝的支持，但王韶的开边准备工作却并非一帆风顺，比如他提出的开垦沿边闲田的建议就遭到了朝廷内守旧派的指责（不明白此事有何不妥，大概是因为王韶是个改革派吧，凡是改革派提出的就一定要反对，这就是守旧派的原则），幸好王安石力排众议，在宋神宗面前替他说尽了好话，王韶才可以继续他的开边工作。后来随着王安石变法的不断深入，朝廷贬了一些守旧派大臣的官，又设立洮河安抚司，命王韶主持安抚司的各项事宜，王韶这才算放开了手脚，可以放心大胆地干了。

之后的几年里，王韶用极其辉煌的战绩向世人证明，开边是一项十分英明的决策。

熙宁五年（1072年）五月，王韶只带随从数人前往河湟吐蕃大首领俞龙珂的营帐，对其晓以利害，劝他归顺大宋，当天晚上王韶即留宿在俞龙珂的营帐里，以表诚意。俞龙珂大为感动，觉得王韶这哥们太够意思了，随即率部属十二万人归附宋朝。

熙宁五年（1072年）七月，王韶率军大败武胜城（今甘肃临洮）吐蕃首领瞎药，迫使其2万户部众投降。宋朝升武胜城为熙州，建熙河路，以王韶为熙河路经略安抚使兼熙州知州。

熙宁六年（1073年）八月，王韶采用闪电战的战术，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长驱直入，行程近两千里，杀敌数千，一举收复河州、岷

州、洮州等五州之地，招降吐蕃部族30万户，河州吐蕃首领木征败逃。

熙宁七年（1074年）二月，木征趁王韶回朝，率众包围河州。王韶闻听此事，火速返回熙州，采取围魏救赵之计，直攻木征大本营定羌城（今甘肃广河），木征连战连败，黔驴技穷，只好率其手下八十多位酋长向王韶投降。

短短几年时间里，王韶连战连捷，收复熙州、河州等六州土地，幅员两千多里，招降几十万户，如此功绩为北宋开国以来所未有。神宗心里乐开了花，他升王韶为左谏议大夫、端明殿学士，又将自己身上的一条玉带赐给王安石，以表彰其力排众议坚决支持王韶开边的功劳。

母子之争

熙河开边对于宋朝来讲无疑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所以历朝历代对神宗时期的这一次拓地行动无不表示肯定。但是，从事物的两面性来考虑，熙河开边也是有一定局限性的，其中对宋朝损害最大的一点就是，把昔日共同对付西夏的重要盟友推向了西夏的怀抱。

这是很容易理解的，当初西夏和北宋对于吐蕃都采取了拉拢的策略。吐蕃出于自己的利益考虑以及对当时“国际形势”的分析，决定傍宋朝这条粗腿，和宋朝共同对付西夏。可现在神宗尚未过河，居然开始拆桥了，这自然不能被广大的吐蕃人民所接受。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吐蕃那些未被宋朝打击和招抚的势力势必要重新寻找盟友，来帮助自己反抗宋朝的兼并，在当时的环境下，符合这一身份的，只有西夏（辽国离得太远，鞭长莫及）。

宋朝与吐蕃关系的变化没有逃过梁太后那敏锐的眼睛，很明显，宋朝对吐蕃的吞并是一种自断臂膀的行为，此时正是拉拢吐蕃的绝好时期，不可错过。

梁太后决定抓住这个机会。西夏天赐礼盛国庆三年（宋熙宁五

年，1072年）一月，梁太后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吐蕃大首领董毡的儿子藁逋比，实现了西夏与吐蕃自李继迁以来的首次联合。

西夏大安二年（1076年），满朝文武大臣强烈要求梁太后结束垂帘听政，让秉常亲政。

这是一个很合理的要求，毕竟秉常已经16岁了，完全可以亲政，梁太后没有任何理由拒绝。所以尽管她心里极不情愿，还是无可奈何地同意了。

秉常虽然亲政，但是很明显，这只是一种名义上的亲政，朝政大权仍然掌握在梁氏家族手中，毕竟梁氏家族在朝中根深蒂固，很多重要的部门都有梁家的人，最重要的是，梁乙埋仍然是国相，他现在的权势正炙手可热呢。

尽管如此，梁太后似乎仍然不太放心，她把梁乙埋的女儿，也就是自己的侄女嫁给了秉常，并立为皇后，即后来的小梁太后。

此情此景，不过是当年没藏讹庞专权的翻版罢了，唯一不同的是，没藏讹庞的女儿嫁给谅祚的时候，没藏太后已经死了，梁乙埋的女儿嫁给秉常的时候，梁太后还活着。

这充分说明，秉常要想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亲政，要走比他父亲更长的路才行，毕竟当年谅祚只需要对付没藏讹庞一个人，现在的秉常却要对付梁太后与梁乙埋的组合，难度更大。

不过相比于自己的父亲，秉常还是有一定优势的，那就是谅祚当初是孤军奋战，身边连个帮忙的人都没有，现在的秉常却有一大批大臣聚集在他周围，前面提到满朝大臣要求梁太后还政于秉常，即是这些人作用的充分证明。

各有各的优势和强项，这注定又是一场你死我活的较量。

西夏大安六年（1080年），第一回合较量开始。

一月，李秉常在亲信大臣以及皇族的支持下，下诏令全国从今以后停行番礼，改行汉礼。

当初改汉礼为番礼是梁太后亲自制定的决策，现在秉常要改过来，矛头自然直指梁太后。

哎，秉常毕竟还太年轻，根本不懂得韬光养晦的道理。此时的秉常实力还太弱小，根本无法和梁家相比，所以目前的正确策略应该是表面上努力装好孙子，暗地里偷偷发展自己的势力，等到实力达到可以翻脸的程度，再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一招制敌，自然大功告成，当年他爹就是这么干的。再看中国历史上，这种例子数不胜数。远的不谈，隋朝时杨广与他哥杨勇争夺太子之位，杨广就在独孤皇后跟前装孙子（当然也在杨坚跟前装，但主要走的是夫人路线），把独孤皇后哄得那叫一个高兴。杨坚本人比较怕老婆，独孤皇后这枕头风一吹，杨坚就动了换太子的心思，加上杨勇的表现确实差劲，杨坚就废了杨勇的太子之位，改立杨广为太子。

安史之乱前，安禄山也没少在唐玄宗面前装孙子，唐玄宗一高兴，就让安禄山当上了范阳、平卢、河东三镇节度使，手握20万重兵。后来安禄山翅膀硬了，自然不再认唐玄宗这个干爹，说反就反了。

铁一样的事实证明，装孙子这招可谓屡试不爽，实乃抢班夺权、对付大敌的不二选择。

现在的李秉常在实力不济、准备不足的情况下贸然出击，实在凶险，让人不得不替他捏一把汗。

果然，秉常此令一出，大臣中那些依附梁家的人就开始大唱反调，劝秉常别这么干。

梁太后更是气得不轻，心想，刚让你亲政你就不把老娘我放在眼里了，连我当初定下的规矩都敢改！

不过气归气，梁太后却并不冲动。很明显对方是来者不善，一上

来就出杀招。没看到秉常的那些亲信全都撸起袖子上阵了吗？此时绝不能以硬碰硬。

梁太后决定来招软的，先对秉常好言相劝，看看对方有没有松口的可能。于是梁太后和梁乙埋轮番上阵，对秉常反复相劝，希望秉常能够回心转意，勿行汉礼。

秉常没答应。

秉常在实力不济的时候就敢向梁太后叫板，此时自然更不肯答应，一时间，双方剑拔弩张，大有决一死战的势头，就连空气中似乎都充满了火药味。

就在所有人都以为梁太后要反击的时候，梁太后却让步了，她见劝秉常无效，索性不管了，你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吧。

老实讲，如果硬碰硬的话，秉常未必会是梁太后的对手，梁太后不可能不明白这些，可她为何又退缩了呢？

我认为这正是梁太后的可怕之处。此时固然可以把秉常撂翻在地，然后自己继续垂帘听政，可仅凭这样一件小事就这么干，实在难以服众，搞不好会国内大乱，到时候自己就算赢了也是惨胜，实在划不来。

所以她选择了忍让：我惯着你，让你先跳吧，看你能跳多久！

第一回合，表面上秉常赢了，实际上他不仅输了，而且输得很惨，他正一步步朝梁太后给他挖好的陷阱走去。

可惜秉常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这一次的胜利让他觉得，敌人似乎并没有想象中那么强大，看来自己高估了对手。

于是乎他打算再接再厉，争取早日把梁氏集团除掉，实现真正的亲政。

西夏大安七年（1081年），第二回合较量开始。

三月，秉常的心腹大臣李清向秉常建议，把西夏黄河以南的不毛之地归还宋朝，以改善两国关系，并可借助宋朝的力量来削弱梁家的势力。秉常觉得这个建议不错，就打算派李清亲自去宋朝联系此事。

可惜这俩人保密工作没做好，此事被梁太后知道了，梁太后大怒，发誓要杀了李清，而且绝不轻饶秉常。她与自己的亲信兼面首（没想到梁太后也好这一口）罔萌讹商量了一下，决定诱杀李清。他们摆了一桌酒席，然后请李清来赴宴，李清哪里知道这是鸿门宴，傻乎乎地就去了，结果一进门就被周围冒出来的壮汉们五花大绑，之后就被梁太后杀了。

杀了李清后，梁太后一不做二不休，派人把秉常幽禁在兴庆府的木寨，距皇宫只有五里远，这样秉常有任何风吹草动都逃不过她的眼睛。就这样她还不放心，又命梁乙埋与罔萌讹等人拆了通往木寨的桥梁，让秉常从此再无翻身的可能。之后，梁太后历数秉常亲政后犯的种种错误，宣布再次垂帘听政。

第二回合，秉常完败，梁太后完胜。

上次秉常改行汉礼梁太后没动手，是因为那件事情太小，动手后很难服众，所以她才选择了暂时让步；此次秉常想主动割地给宋朝，此事若任由他胡来，那将是对西夏国家利益的重大损害，自己及时阻止了这种悲剧的发生，满朝大臣应该没什么好说的了吧？

看来梁太后低估了支持秉常的那些大臣对秉常的忠诚程度，他们固然没有实力发兵讨伐梁太后，但拥兵自固还是没有问题的。梁乙埋几次以银牌（西夏最高规格的令牌）诏谕这些人归顺梁太后，可惜一个响应的都没有，一时间西夏国内大乱。

第九章 夏宋规模最大的战争

五路出兵

西夏发生了这么大的事情，自然逃不过宋朝边臣的眼睛，许多人都认为此时正是出军一举踏平西夏的绝好时机，这个机会若不抓住，以后想吃后悔药都没地儿买去。沈括、李宽、俞充等边将纷纷上奏，请求神宗出兵，一举解决西夏这个为患宋朝近百年的祸患。种谔更是口出狂言，对神宗夸下海口，说西夏国内无人，秉常不过是个啥都不懂的毛头小子，我一个人就可以率军去把他抓来献给陛下。

如此豪言壮语自然大长宋神宗的信心，他决定，出兵！

此时王安石变法已初见成效，“积贫积弱”的局面大为改观，熙河开边更是犹如在西夏右厢地区插了一把刀子，迫使其不得不分兵防守。此时若不趁西夏国内大乱出兵将其灭掉，一雪前耻，更待何时？西夏若灭，辽国则不足为惧，灭掉它指日可待，到时候自己将会彪炳千古，与汉武帝、唐太宗这些人齐名！

对于宋神宗的雄心壮志，王韶表示，心情可以理解，但此事断不可行。

神宗郁闷了，当初不是你说要我开熙河，使西夏腹背受敌的吗？现在正是按照你的想法去做的，你怎么反而不支持了呢？

王韶解释说，西夏不是不能打，只是时机未到，此时绝不可草率出兵。

神宗气得不轻，你说不行，朕偏要为之！他当即把王韶贬了官，下诏出师。不久之后，王韶即抑郁而终，时年51岁。

宋神宗先是命宦官王中正到陕西筹划军需和兵员，后来担心王中正忙不过来，又派种谔和沈括去帮忙。之后他又调全国的精兵强将前往陕西和熙河路，开始出兵前的训练工作。

宋军的准备工作尚需时日，我们先来看看西夏国内的情况。政变之后，梁太后担心吐蕃人会趁国内大乱在背后搞小动作，所以她就先下手为强，打算给吐蕃人一点教训，让他们老实点，别动歪心思。她选择的收拾对象是董毡。

这是一着臭的不能再臭的臭棋。宋朝正在调兵遣将，准备灭掉西夏，大军说话间就要杀过来了。西夏国力弱小，此时应该努力争取吐蕃这个外援，就算不能让董毡出兵帮助自己抵挡宋朝的大军，也应该让他保持中立，这样西夏才能专心对付宋朝的大军。

可现在梁太后主动挑衅董毡，等于是把一个潜在的盟友推向了敌人的怀抱。果然，董毡在派养子阿里骨率兵击败西夏军队后，毫不犹豫就同意了宋神宗要求他一起出兵灭掉西夏的计划。

对于梁太后这个莫名其妙的行动，我无话可说了。

我们再来看看宋军的计划，宋神宗计划五路出兵：李宪出熙河路，种谔出鄯延路，高遵裕出环庆路，刘昌祚出泾原路，王中正出河东路。

宋军的具体作战方略是：王中正率兵六万出鄯州，经夏州、宥州，直取兴庆府，种谔率兵九万三千出绥德城，到夏州与王中正会师后，两军并力攻取兴庆府。高遵裕率兵八万出庆州，经清远军到灵州，刘昌祚率兵五万出泾原，受高遵裕节制，沿葫芦河（即今宁夏境内的清水河）北上，到灵州与高遵裕会师。李宪的熙河路军队数量不明，大致在10万左右，加上董毡随从出征的3万吐蕃兵，共有十多万。但此一路的战略目标并不明确，神宗给李宪的命令是，如果其他几路进攻兴、灵顺利，他就攻取西凉府，之后再进讨西夏其他州县，如果其他四路攻势受阻，他就前去帮忙。

宋朝五路大军光战斗部队就四十多万，加上随从出征负责搬运粮草和辎重的民夫，总数接近百万。有人说宋神宗此次元丰伐夏是冷兵器时代最大规模的军事作业，这或许有些夸张（隋朝平陈和远征高丽规模都曾上百万，这还只是作战部队，不包括役夫），但规模大那是肯定的，至少在有宋一代，没有哪一场战争达到过这样的规模。

那么，宋朝这次空前规模军事行动的总指挥官是谁呢？答案是：没有！

《宋史》里说李宪是这次五路伐夏的总指挥，这是有疑问的。虽然李宪在五路大军中官最大，带的兵也最多，但是神宗给他下的任务既不具体也不重要，他这一路应该只能算偏师，也就是打酱油的。

有人说王中正是总指挥，因为王中正出兵时曾经声称自己是代天子出征。可事实上这个“代天子出征”只是王中正自己说的，并无任何真凭实据，而且王中正带的兵也少，只有六万人，就这还都是从京师招募的新兵，没什么战斗力，所以王中正也不可能是此次伐夏的总指挥。

至于种谔、高遵裕、刘昌祚三人只能算是本路兵马的指挥官，根本没有统领全军的资格。

如此大规模的军事征讨居然没有总指挥官，实在让人费解，唯一比较合理的解释应该是神宗故意为之，以防止某位武将权力太大，形成尾大不掉之势（宋朝的老规矩）。

但是，这样做固然可以防止武将权力过大，可没有一个最高指挥官，如何协调几路大军的行动呢？总不能让神宗坐镇千里之外遥控指挥吧？还有诸如彼此争功、遇敌不救等情况呢？

这些问题宋神宗似乎都考虑到了，为此他特意在出征前下了一道诏书，里面有“不得彼此争功”、“须相互照应”等字眼。

这么说来，神宗考虑得不能算不周到，可是如此一份空洞的诏令，又能有多大的约束力呢？

兴奋的种谔

闲话少叙，还是让我们来看看宋朝五路大军伐夏的具体情况吧。

先说种谔所率的鄜延路。在五路大军的统帅中，种谔应该算是最兴奋的一个了，当初他就曾在神宗面前吹牛说要生擒李秉常，现在真的要讨伐西夏了，他怎能不兴奋？鄜延路的兵马这几年在他的调教下战斗力飞速增长，此次西征，他种谔一定要直取兴庆府，拿下灭夏第一功！

种谔或许是兴奋得过头了，朝廷原本定于九月出兵，他八月八日就率军出发了。抵达绥德城后，种谔率军击退了西夏前来阻击的部队，斩杀上千人。

种谔打了胜仗，宋神宗却并不高兴，因为种谔的提前出兵打乱了宋军的计划，更提前暴露了宋军的企图，这极有可能使西夏在九月大军征讨之前做好阻击和防御工作，到时候宋军面临的困难就会更大，进军速度也会变慢，说不定会给整个战局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失。宋神宗本想处罚种谔，但鉴于种谔是破敌心切，大军又将要开拔，不能破坏士气，所以只是下诏教育了他一下，命他还师延州，听从王中正节制。

没想到积极一下还犯错了，种谔的郁闷之情可想而知。可最让他受不了的是，朝廷居然让他这一路听从王中正的节制，这岂不是天大的笑话？皇上不知道王中正的水平，我还能不清楚吗？就这种对带兵打仗一窍不通的蠢货，凭着拍马屁和吹牛混了个一路统帅，居然还来指挥我？你懂你妹啊……

郁闷归郁闷，种谔也只是敢在背地里发发牢骚，毕竟王公公是皇帝身边的红人，能不得罪还是别得罪。

好不容易等到了九月，王公公的河东路终于出发了。刚出鄜州没几里，王公公就开始谎报战功，向神宗上奏说自己已经攻入夏州。到达白草平后，王公公又开始开小差，九天时间里硬是没挪动一步，白

费了大量粮草。

正式出兵日期到了以后，种谔也率兵出发了，王中正那边没动静，种谔也不用担心他来抢功，所以他不紧不慢地来到了西夏的米脂寨前，准备攻城。

再来说西夏这边。梁太后听说宋军大举来攻，慌忙将全国精兵合于一处，以梁永能为大将，领兵拒敌。

这个梁永能是否是梁太后的娘家人，不得而知，但是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此人很有能力，接到命令后，梁永能就把所有的部队分为三部，一部正面抵挡，一部在旁设伏，还有一部负责趁宋军调出，边境空虚，袭击宋朝边境，给宋军造成恐慌，牵制宋军兵力。与此同时，他准备了大量作战物资，派兵扼守各个险要地段，打算抵抗到底，与宋军拼个你死我活。

梁永能不愧是个人才，如此严密的部署，要是对手肯定吃不消，可惜，他的对手是种谔。

梁永能听说种谔正在攻打米脂寨，赶紧率兵八万前去增援。宋军先锋高永能看到西夏的大军后，对他的弟弟高永亨说：“敌军兵势强大，肯定不把我们放在眼里，我们如果从正面将其挡住，然后从左右两翼合击，敌军必破。”

第二天，梁永能率军前来，准备与米脂寨中的守军来个里应外合，击溃宋军。

夏军的意图自然逃不过种谔的眼睛，他先是派部队把米脂寨城门守住，不让守军出城配合援军，之后又采取高永能的计策，命其前锋军在两翼设伏，他自己则亲率中军迎敌。

刚一接阵，夏军就与种谔的中军展开了殊死拼杀。西夏铁骑果然名不虚传，就连战斗力颇强的鄯延兵都有点吃不消了，宋军纷纷倒毙，眼看种谔的中军就快撑不住了。

此时种谔及时发信号给高永能，命伏兵赶快杀出。高永能一马当先，率伏兵直接就将夏军冲为两半儿，使他们彼此无法相互支援。

暂时的恐慌之后，夏军战阵开始稳定，虽说部队被冲成了两部分，但该怎么打还怎么打，影响并不大。

果然，宋军伏兵尽出也没能将敌击溃，夏军仍然四处冲杀，双方一时陷入了僵持。

种谔突然意识到一个很严重的问题，那就是宋兵的体力。夏军多是骑兵，可以持久作战，而宋军步兵居多，打了这么半天，体力消耗巨大，再这么僵持下去，恐怕自己这边就要率先崩溃了。

此时的种谔多么希望能有一支援军来帮忙啊，可自己这边的伏兵全都用上了，还能有援军吗？

当时种谔手下大将郭景修正在山上观战，见宋军不支，大吼一声，亲率一千铁骑来助战。郭景修实在不是个好惹的主儿，他身先士卒，一上来就连杀两员夏将，之后又率部四处转战，哪儿的敌军多他就往哪儿冲，毫无惧色。

宋军将士一看来了援军，士气大振，纷纷展开反击，而夏军损失两员大将，士气大受影响，很快就开始溃退。宋军乘势掩杀，夏军一败涂地，损失惨重。

援军被击败后，米脂寨守将令介讬遇仍然打算坚守，但是他自己思想觉悟虽然高，手下的那帮人可就差远了，种谔派人诱降了米脂寨东门的守将，之后城门大开，宋军蜂拥而入。事情到了这个地步，令介讬遇已经无能为力，只好投降。

拿下米脂寨后，种谔继续进军石州，西夏石州守将望风而逃，种谔不战而得石州，之后他又以同样的方式得到了夏州和银州。

种谔觉得，自己的功劳已经够大了，可以单独行动，不再受王中正节制，他在向朝廷报捷的奏折中提及此事，宋神宗一高兴，同意了

他的请求。

身残志坚的王公公

种谔一路就先说到这儿，我们再来说说王公公这一路。王公公不懂军事，原本朝廷为他这一路准备了11万民夫搬运粮草，他嫌太多了，私自减掉了几万人。在白草平开完小差后，王公公继续出发，他领兵沿无定河北上追赶种谔，结果路没选好，走到了沼泽里，人马损失不少。初上战场的王公公内心十分紧张，他担心引火做饭会引来敌军，下令不准生火，士兵一律吃生食，结果很多士兵因此生病，丧失了战斗力。

就这么一路磕磕绊绊，王公公总算在二十多天后赶到了夏州，此时种谔早已攻下了夏州，又去攻打银州去了，这个时候的王公公开始尝到了私减民夫的苦头：部队没军粮了！

没有了军粮，王公公手下的士兵开始大量逃亡，此时有人对王公公说：“种谔的鄜延军比我们走得快，此时他们功劳已经拿了一大把，而我们从出发到现在才砍了三十多个人头，这样的战绩回去以后怎么向皇上交代呢？而且我们现在没有了军粮，情况紧急，不如去偷袭宥州，这样多少还能获得点军粮。”

王公公觉得这个建议不错，赶紧率军进攻宥州。此时宥州的西夏守军早已经撤走，城内只有五百户老弱病残，王公公居然下令将这些人全部斩杀，然后向朝廷报捷。

对西夏军队怕得要死，杀起手无寸铁的老弱时毫不留情，这就是王公公的真实面目。

王公公在宥州抢到了一些牛羊，就把这些暂时充当军粮，解决目前的燃眉之急。很快，牛羊也吃完了，王公公又陷入了没有军粮的窘境。幸好此时他们遇到了前来接应的鄜延路掌机宜景思谊，河东兵才算吃了一顿饱饭，之后，王中正率部退到顺宁寨休整。

再来说说刘昌祚所率的泾原路。刘昌祚此路是宋朝五路大军中唯一一支没有独立作战权力的部队，需听高遵裕节制（种谔原来也没有，不过人家后来自己争取到了），所以刘昌祚必须等到高遵裕的命令，然后两路大军才能一起出发。

可左等右等，就是等不到高遵裕的环庆军，军情紧急，万一大军因为进军迟缓而丧失了战机，这个责任谁也承担不起。刘昌祚和他的副手姚麟一商量，决定不等高遵裕了，自己这路先行出发。他们沿葫芦河北上，来到了磨脐隘前。

磨脐隘是西夏境内的一个险要关口，此地若失，西夏将无险可守，宋军可直达灵州城下。为了守住这唯一的天险，梁乙埋亲率三万兵马（有的史书中说是十万兵马，我认为这个数字过于夸张，此前西夏大军都在梁永能手中，正在和鄜延军和河东军激战，此时哪儿来的十万大军？还是三万比较靠谱）在此镇守，誓要把宋军阻拦在磨脐隘外。

宋军许多将领没想到西夏会在此设重兵防守，见势主张避其锋芒，绕道去韦州与高遵裕会合（此时高遵裕已夺下韦州），一同进兵。

刘昌祚提出了不同的意见，他认为既然遇敌，岂能不战？只要一鼓作气，绝对可以击溃敌军，夺取磨脐隘。他宣布，众将士只要奋勇作战，夺下隘口，都将得到三倍的赏赐，宋军士气大振。

刘昌祚的战术是，盾牌兵在前，弓弩兵在后，强渡葫芦河攻取隘口。他身先士卒，手拿两个盾牌直冲在前，宋军将士被刘昌祚所鼓舞，加上奖励又丰厚，一时勇不可当。梁乙埋则亲率夏军拼死抵抗，西夏勇士在保家卫国信念的支撑下，一波倒下，又顶上去一波，其表现十分令人敬佩。

战斗从中午打到下午，磨脐隘前血流成河，双方都损失惨重。夏军毕竟人少，所以虽占有地利优势，仍然不是金钱刺激下宋军的对手，开始稍稍退却。

所谓稍稍退却，不是撒丫子就跑，一路狂奔，而是实在顶不住了，才被迫退了几步。可就是这么几步，居然大涨宋军士气，认为夏军已经是强弩之末，不堪一击了，于是乎宋军越战越勇，刘昌祚趁此机会一鼓作气拿下了隘口，夏军遂由稍稍退却变成了溃退，宋军一路猛追，斩首两千多人，俘获西夏大小首领二十多人，连梁乙埋的侄子讹多埋都被宋军俘虏，宋军大胜。

夺下磨脐隘后，刘昌祚继续进军，前面就是灵州城，他似乎看到胜利正在朝他招手。

接下来该到高遵裕所率的环庆路了。高遵裕可真够磨蹭的，宋军计划九月出发，他十月才从环州慢慢悠悠地开拔，随后攻下了没有多少西夏军队驻守的清远军。此时鄯延路钤辖张守约向高遵裕建议，夏军此时正以精兵四处御敌，灵州守备空虚。清远军距灵州只有三百里，如果派前军带十天粮草闪击灵州，必然可将其拿下，到时候西夏就歇菜了。

张守约这个建议相当有水准，因为此时灵州确实兵力空虚，如果宋军偷袭，那是极有可能攻下灵州的，可刚愎自用的高遵裕轻易就否定了这个建议，让人不得不怀疑他的智商水平。

之后，高遵裕率军朝韦州进军。他这么慢的动作，哪里还能捡得到肉吃？西夏人早就全部撤出韦州城了，宋军兵不血刃拿下韦州，又开始停军不前了，因为，他们也缺粮了！

如此一来，原本行军进度就落后的环庆军，只能原地驻扎等待粮草，这无疑更拉大了他们与其他几路的距离。

比王公公强百倍的李公公

最后我们来看李宪的熙河路。李宪和王中正一样，也是宦官，他们之间的不同点是，王中正是个军事白痴，他的那个河东路统帅完全是靠拍马屁和说大话得来的，而李宪却是宦官界难得一见的帅才，他的官可是凭着战功升起来的。

早在王韶开熙河的时候，李宪就是王韶的左右手，帮助王韶平定河湟地区，而且多次亲自带兵攻城略地，少有败绩。正因为如此，李宪深得神宗信任，当朝中许多大臣都反对李宪担任熙河路统帅的时候，是神宗力排众议，坚决把这路大军交给了他。

对于神宗的知遇之恩，李宪是相当感激的，为了报答神宗对他的信任，他决定努力表现一下，让朝中那些老头子好好看看，谁说中人不可为将？

怀着这种决心的李宪自然也和种谔一样，是个急性子，种谔八月八日提前出兵，他也于八月率领大军出征，结果种谔受到了神宗的训斥和警告，李宪却啥事没有（种谔：凭什么？），可能是神宗对李宪寄予了厚望，不忍心因为这么一件小事打击他的积极性；另外熙河路是偏师，需不需要同时出兵，不算十分重要；还有，熙州相对于其他几路距西夏更远，提前出兵并无不妥。

李宪出兵后，首战西使城。西使城守将是禹藏花麻，就是当年率众归附李谅祚的那个吐蕃首领。禹藏花麻向来很反感梁太后，认为她一个女人就该恪守妇道，最多统领一下后宫也就行了，老掺和政事干吗？当梁太后囚禁秉常、再次垂帘听政的时候，禹藏花麻是义愤填膺，想出兵讨伐梁太后，可惜实力不济，只好作罢。

要不是打不过你，我早和你翻脸了！

现在宋朝五路大军伐夏，正好让梁太后吃点苦头，反思一下自己的行为，找准自己的位置，而自己，实在没有必要为那个女人尽忠。

所以当禹藏花麻听说李宪从熙河路出兵，已经进入西夏境内的时候，他就率兵出城，装模作样地打了一仗，然后就撤往兴庆府了。

禹藏花麻这一撤，西使城就保不住了。西夏首领讹勃哆率领其手下二十多个首领向李宪投降。

梁乙埋听说西使城危急，火速派兵数万前去增援，援军刚到汝遮谷（今甘肃榆中万川河谷），就听说西使城已经丢了，此时李宪正往

汝遮谷赶来，一场遭遇战在所难免。

这次战斗的具体情况我们已经不得而知了，总之打了很长时间（从中午打到下午，大概6个小时），宋军可能占了上风，之后西夏人退到了一个山涧里面。李宪原本就觉得西夏人退的有点莫名其妙，又看到此山涧既深又宽，恐有伏兵，遂下令部下不准追击。

李宪估计得没错，西夏人的确在此设下了伏兵，想给宋军狠狠来上一下，可没想到李宪是属狐狸的，不上这个当。伏击不成，西夏人只好撤兵，退往龛谷城（今甘肃榆中县境内）。

龛谷城是西夏的国家储备库，里面屯有大量的粮食和兵器，西夏人称之为“御庄”。此等战略要地，城防必然十分坚固，李宪原本以为会有一场恶仗要打，可没想到西夏人已经被李公公打怕了，听说李公公的大军前来，纷纷四散奔逃，李宪不战而得龛谷城，缴获了大量粮食和兵器，便乘胜进攻兰州。

兰州的西夏守军也少得可怜，李宪很轻易就将其攻下。

听说李宪攻下了兰州，神宗命李宪切勿停留，要么赶紧东进与其他几路一起攻下灵州，要么就北渡黄河攻占西夏的凉州。李宪认为十几万人渡河难度太大，而且孤军深入很危险，保险起见，他决定东进。

从兰州出兵到灵州，需要再次经过汝遮谷和西使城，李宪一路上又接连击败西夏军队，招降了不少归附西夏的吐蕃人，进军天都山（今宁夏海原县境内）。

天都山是西夏的南大门，同时也是一处山清水秀的风景地，李元昊就曾在此修建过规模宏大的行宫，供其游玩。

面对如此壮丽的行宫，李宪毫不客气，一把火全烧了，之后他又率兵击败了前来保护行宫的西夏统军仁多零丁，自此兵势达到强盛。

在此我们有必要先总结一下宋朝五路大军到目前为止的表现情

况。种谔的鄜延军表现良好，攻占城池最多，但此时已经粮草不济，不得不停止进军，原地驻兵等待粮草。王公公的河东兵自打出兵起就是一个笑话，什么谎报战功、私减民夫、草木皆兵之类的错误全犯了，唯一的“战功”是屠杀了宥州城内的五百户老弱病残，遭人唾弃。而且王公公的河东军一直受到缺粮的困扰，指望这一路再有啥惊天动地的战功，恐怕很困难。泾原军在猛将刘昌祚的带领下敢打硬仗恶仗，是目前五路大军中进展最快的一路，很有前途。高遵裕的环庆军由于没有听从张守约奇袭灵州的正确意见，所以现在只能以正常行军速度朝灵州赶，好在有刘昌祚在前面开路，高遵裕倒也省下了不少力气，不出意外，环庆军将紧随泾原军，第二个到达灵州。李宪公公的熙河军则是一路凯歌，战果颇丰，但是由于路途遥远，路上打仗又耽搁了不少时间，所以现在进度落后于高遵裕，但比种谔和王公公要强。

反观西夏这边，由于宋朝五路伐夏声势浩大，个个儿都不是省油的灯（王公公除外），所以要想打好这场事关国家存亡的防御战，必须要采取正确的战术，不能蛮干。西夏可动用的防御兵力本来就不多，本该集中优势兵力先消灭一路宋军，再用此战术依次对付其他几路，方可收到奇效，可梁太后这些人却采取了分兵抵御的战术，使得每一路宋军所要对付的夏军都很有限，自然连战连捷，而西夏则不可避免地连战连败。

眼看宋军就要攻到灵州城下了，此时若再不改变战术，西夏危矣！梁太后急得六神无主，紧急召开军事会议，与各位大臣商量对策。

面对如此危机的局面，许多年轻将领纷纷进言，皆要再整兵马，与宋军决一死战。唯独有一位老将发表了不同的意见，他说：“不需要再派兵御敌了，我们只需要坚壁清野，放敌军深入进来，然后把国内精兵聚集在一起，固守兴、灵地区，再派轻骑袭击敌军的运粮部队，到时候敌人几十万大军没有了粮食，就会不战自溃。”

什么叫水平？这就叫水平！诱敌深入、集中兵力、断敌粮草，如

此精彩的战术，足可以入选军事教科书，成为经典案例供后人学习。可惜，由于史料有限，我们已经无法获知这位老将的名字了，实在遗憾。

梁太后就像溺水的孩子抓到了救命稻草一样，赶紧命令各监军司的精锐部队向兴、灵地区集结，同时派出骑兵，袭击宋军粮草。

灵州就在眼前

再来看宋军情况，夏军一撤，宋军进展明显加快，十一月，刘昌祚率先进军至灵州城下。

由于刘昌祚所部行军太快，以至于他们赶到灵州城下时，西夏人还没反应过来，连城门都来不及关。这个时候如果宋军来个突袭，那是很有可能攻入灵州城的。刘昌祚也是这么想的，泾原军的先锋部队已经跃跃欲试，马上就准备夺门而入了。

可就在这个时候，高遵裕的信使到了，命令刘昌祚暂缓攻城，等环庆军来了再说。

在这儿有必要向大家详细说明一下高遵裕与刘昌祚的关系。刘昌祚在夺取了磨脐隘后，也曾效仿种谔，向神宗上书，要求摆脱高遵裕的节制，自己单独组织军事行动。刘昌祚的这种行为让神宗很是不满，出于对刘昌祚军事能力的怀疑以及对高遵裕的绝对信任，神宗给高遵裕写了一封手谕，说刘昌祚是一个迂腐不堪、不明事理的人，恐怕难任其职，你最好还是找个人代替他吧。

皇上都这么说了，那说明这个人确实不行。这封手谕让原本就恃才傲物的高遵裕很瞧不上刘昌祚。

后来刘昌祚率先抵达灵州城下，有传言说刘昌祚已经攻下了灵州。灭夏第一功被人给抢了，这可急坏了高遵裕，好在严格来说刘昌祚还算是自己的部下，高遵裕赶紧向宋神宗上书，说是自己指挥刘昌祚拿下灵州的。

宋军连灵州的城墙都还没摸到，居然就开始争抢攻下灵州的功劳了，实在是让人笑掉大牙。

当得知宋军尚未攻下灵州，灵州还在西夏手里的时候，高遵裕真是又急又气，急的是，灵州还好好儿的掌握在西夏人手里，自己却已经跟皇上说指挥刘昌祚攻下了灵州，这可是欺君之罪啊，如何是好？气的是，是谁呀这么没素质，有拿这种事情开玩笑的吗？当我高遵裕好欺负是怎么着！

朝廷那边自己暂时是没办法了，总不能再给神宗上一封奏疏，说我之前是逗您玩呐，我们还没有拿下灵州。真要这么干，高遵裕肯定是嫌自己命太长了。

可就这么算了也不行，他高遵裕啥时候吃过这种哑巴亏？一定要出出这口恶气才行。高遵裕命人找到了那个造谣的人，拿来砍了。

泄愤需要，理解万岁。

按说这事也不关刘昌祚啥事，造谣的人又不是他派的。可心胸狭窄的高遵裕会管你这个？他从心底里恨死了刘昌祚，发誓要报此一箭之仇。

摊上这么个上司，我只想对刘昌祚说：命苦你就怨政府吧。

事实上，刘昌祚兵临灵州城下，高遵裕也差不到哪儿去，此时他的环庆军距灵州城也只有三十里，急行军的话，说话间也就到了。奇怪的是，西夏人没找刘昌祚的麻烦，却盯上了高遵裕，他们主动向环庆军发起了进攻。

刘昌祚听说环庆军遭到攻击，就猜到这应该只是西夏人的试探性进攻，环庆军人那么多，完全可以不用派兵支援，但人家好歹是自己的上司，还是出兵意思一下吧。于是他派出数千骑兵，前去支援环庆军。

果然如刘昌祚所料，西夏人只是在试探环庆军的虚实，等泾原军

赶到，西夏人早撤了。

在刘昌祚看来，自己已经尽到了作为一个部下的义务，高遵裕就算不表扬自己，至少也不会刁难自己，说自己遇敌不救。

显然，刘昌祚高估了高遵裕的道德水平，高遵裕已经认定，刘昌祚是故意等敌军退了才派兵来的，要不为何只有三十里，刘昌祚的援兵还姗姗来迟呢？

高遵裕啊高遵裕，你当三十里是三十米吗，说来就来？

总而言之，现在高遵裕已经认定是刘昌祚让自己出了丑，还藐视自己，以后和自己抢功劳的也是这个人，他对于刘昌祚已经由不满上升到恨了，所以他才派人制止刘昌祚攻城，就是要好好恶心一下刘昌祚，满足一下自己的报复欲。

对于高遵裕的这道命令，刘昌祚表示很无奈，毕竟名义上高遵裕还是自己的上级，总不能公然违抗军令吧？他下令，暂缓攻城，等环庆军来了再说。

高遵裕率部来到灵州城下时，刘昌祚就赶紧前去拜见他。高遵裕一见到刘昌祚，气就不打一处来，他责问刘昌祚的援兵为何如此迟缓，是不是不把他这个领导放在眼里？

刘昌祚还没来得及回答（事实上也不好回答），高遵裕又问如何攻城，刘昌祚说：“我本来是打算攻城的，因为您老人家在后面，所以没敢，现在我们刚会师，士气正盛，假如一起攻城，肯定能拿下。”

从这话里可以看出，刘昌祚还是很会来事的，他没说 I 本来想攻城的，是你不让，所以才没攻（这样说相当于找死），而是说你这个领导在后面，所以我不敢越俎代庖，充分表达了对领导的尊重。

可是高遵裕并不领情，他冷哼一声，说：“我夜里用一万人背土垒成土山，天明自然就能入城了。”

这个时候的刘昌祚才意识到，高遵裕似乎对自己并不友好。这也难怪，毕竟什么神宗手谕、高遵裕听信谣言上奏抢功的事情他都不知道，对于高遵裕的这种态度自然是一头雾水。刘昌祚觉得，不管高遵裕为啥会这样对自己，自己还是应该努力缓和一下两人的关系，国家大事，不能毁在将领不和上。

而此时的高遵裕却仍然在想如何报仇雪恨呢，他突然想到，神宗说过，可以找人代替刘昌祚的。

对呀，夺了刘昌祚的兵权，看他还敢不敢如此嚣张！

高遵裕找来姚麟，说要夺了刘昌祚的兵权，让他指挥泾原军。灵州城尚未拿下，此时掌握兵权，那可是很危险的，姚麟表示，自己不敢接受，高遵裕无奈，只好断了这个念头。

高遵裕毕竟是两路主帅，没法剥夺刘昌祚的兵权，自然还有别的办法恶心刘昌祚，他命刘昌祚率部巡逻，而自己的环庆军则负责攻城。

刘昌祚在巡逻过程中碰到了前来救援灵州的夏军，他率部大破夏军，俘获甚多。他把所获的粮食马匹全都献给高遵裕，想改善二人关系，可高遵裕仍不高兴，成天挂着一副死人脸，就跟谁欠他银子一样。

刘昌祚大破夏军，环庆军这边却毫无进展。高遵裕先是想用自己提出的那个办法破城，可此时正是大冬天，天寒地冻的，挖土可不是一件容易事，好不容易挖到了土，宋军背到城下又遭到了城上守军的一通乱箭，死伤惨重，这堆土山攻城的办法就算宣告失败了。

一计不成，又生一计。高遵裕命部下砍伐树木制作攻城器具，打算用这种传统办法攻城，可灵州城外全都是一些小树，根本用不了，于是这个办法也不了了之了。

十几万宋军在灵州城外热火朝天地折腾了十几天，就是进不了城。高遵裕在城下急得团团转，想破了脑袋也想不出别的破城办法。

黔驴技穷的他甚至朝城头大喊一声：“你们怎么还不投降？”

我相信听了这话的西夏人心里肯定都只有一个想法：你脑子有病吧？你又攻不下来，我们为啥要投降？

西夏人看来也是想好好气一气高遵裕，他们也朝城下吼了一嗓子：“我们既没有叛变，也没有和你们打仗，哪能谈得上投不投降呢？”

高遵裕差点儿没背过气去。

西夏的反攻

宋军围城这么久，梁太后却并不着急。很明显，宋军拿灵州城一点办法也没有，既然如此，那就让他们再多耗上几天吧，反正耗得越久，对西夏越有利，而宋朝大军，是无论如何也耗不起的。

果然，西夏的战术开始起作用了，各路宋军的粮草供应都或多或少出现了问题。粮草一断，继续进军也就成了一句空话，孤军深入的环庆军和泾原军自然成为了夏军首选的收拾目标。

是时候决战了，让宋朝这场闹剧般的西征，赶紧结束吧！

梁太后没蠢到去和宋军硬拼，毕竟那可是十几万宋军，硬碰硬的话，自己损失绝对不少，伤敌一千自损八百这样的事情，她梁太后可不会干。

梁太后有自己的撒手锏。

宋军围城十八天后，梁太后命人掘开了黄河的七级渠，咆哮的黄河水如同一头猛兽，直冲向宋军军营。宋军原本驻地就比较低洼，这下可倒了大霉，很多不会水的士兵都被淹死，会水的也没坚持多久，此时正是寒冬，河水冰冷刺骨，很多人被冻死。

灵州由于地势较高，加上又有城墙保护，所以城里倒不用担心进

水。这个时候许多宋军慌不择路，竟然朝灵州城挤了过去，自然让以逸待劳的夏军捡了个大便宜，全部俘虏。

当然，能够挤进灵州城的宋军毕竟是少数，更多的宋军不是被淹死就是冻死，场面极其凄惨，侥幸没有被水淹到的宋军则开始了大溃逃。忍耐了许久的夏军自然不会放过这个追歼敌人的大好机会，乘机展开了大反攻，斩杀了宋军大将俞平、任成等人，宋军伤亡极大。

都这个时候了，高遵裕还不肯放过刘昌祚，他自己跑得比兔子还快，却命刘昌祚率部殿后。刘昌祚且战且退，总算退到了韦州。后有追兵的情况下，宋军士兵全都争相入城，场面极其混乱，连刘昌祚也制止不了。夏军又逮着机会一通猛杀，宋军连韦州也不进了，又开始了大溃逃。等宋军历经千辛万苦抵达宋朝的渭州，只剩下了一万三千人。

环庆、泾原两军加起来有十几万人，却只逃回来这么点儿人，几乎全军覆没。

环庆路和泾原路溃败，种谔的日子也不好过，这位出征前曾吹嘘说要一个人去俘虏秉常的大将此时正饿得头昏眼花、有气无力，丝毫不见当时的雄心壮志。早在宋军出征后，粮运就开始出现问题，因为宋军每前进一步，运粮部队身上的担子就会加重一分。加上梁太后又执行了袭击宋军粮草的计划，更使宋军粮草供应越来越困难，种谔大军攻占盐州后，就再也无法挪动一步了。

屋漏偏逢连夜雨，此时居然下起了鹅毛大雪，气温急剧下降，这让原本穿的就很单薄的宋军士兵更难御寒，至少五分之一的人都被冻死。

如此饥寒交迫的情况下，估计只有神仙才能坚持下去，继续行军了。这时有消息传来，种谔部将、左班殿直刘归仁首先率众逃跑。

其实所有人都有逃跑的心思，只是谁也不想当这个带头的罢了，现在刘归仁一跑，就好比打开了潘多拉魔盒，大家心里那最后的一点

顾虑也没有了：既然都有人带头了，那就跑吧。

于是宋军开始溃散逃跑，种谔也急得没了办法。到最后，种谔的九万三千鄜延兵只有三万人逃了回去。

相对于鄜延军，河东兵似乎还要悲惨。在王公公的“英明”领导下，河东军从出征开始就没吃过几天饱饭。现在其他几路尚且缺了粮，王公公的河东军只能是“没有最缺，只有更缺”了，很多人都因冻、饿而死，士兵也开始溃逃，没逃的人甚至已经开始吃那些已死的昔日同伴的肉了。都到了这个地步，再不撤军的话，估计愤怒的士兵会把王公公抓来吃了。这时其他几路大军溃败的消息已经传入朝廷，神宗赶紧命王中正退兵，王公公得了诏书，就匆匆退回宋境。河东军出征时的五万人，回去后只剩下了两万多人。

宋朝五路大军中，现在只剩下李宪的熙河军还算完好，宋神宗命李宪火速撤军，避免被夏军反扑。李宪收到诏书，急忙收兵撤回兰州，总算挽救了十多万宋军的性命。

宋神宗时期最大规模的对外战争——元丰西讨，就这么草草收场了。

我们还是来评价一下夏宋双方在此战中的表现吧。在战争初期，宋军打的还是相当可以的，除了王中正，其他几路战绩都不错，这期间宋军是占上风的，而西夏在战术上犯了严重的错误，加上本身实力有限，无法和来势汹汹的宋军直接抗衡，所以在前期损失较大。而战争后期夏宋双方的角色开始发生变化，西夏采取了正确的战术，开始慢慢掌握战争主动权，而宋朝在战争开始前所犯的一些错误（诸如没有任命主帅、没有估计到粮运的艰巨性、对个别将领的任用欠缺周到的考虑，等等）的后果开始在这个时候显露出来，结果宋军一败涂地，元丰西讨以西夏的最终胜利而告终。

可以想象，元丰西讨的失败对宋神宗的打击是多么巨大。宋神宗一直是想做一个明君、成就一番大事业，他想改变宋朝积弱的局面，让宋朝强大起来，不再受辽和西夏的欺负，收回燕云十六州，光宗耀

祖。所以他上台后，很努力地办了几件大事，变法、开熙河、平交趾，当这些事情都办好后，他决心出动大军，一举荡平西夏，解决这个骚扰宋朝近百年的小国。为此他不惜顶着许多大臣强烈反对的压力，执意组织了宋朝有史以来最大规模的军事行动，他相信，四五十万久经战阵的士兵在他亲自挑选的名将的带领下，一定可以灭掉西夏，达成他的夙愿。

可灵州城下宋军的惨败如同当头一棒，把神宗打得神志模糊、眼冒金星，不算随军民夫，仅仅兵员损失就达三十多万，辎重物资的损失更是不计其数，他苦心经营十多年攒的这些家底，就这么全都化成浮云了，他怎能不痛心！

事已至此，再伤心也没用了，现在唯一要做的，是要追究几个统帅的责任。朝廷把如此重任交给你们，本指望你们同心协力，建功立业，可你们却互相争功，贻误战机，致使几十万大军功亏一篑，怎能轻饶？

种谔，贬为凤州团练使！王中正，贬为金州观察使！高遵裕，贬为郢州团练副使！刘昌祚，贬为永兴军钤辖！

神宗很生气，后果很严重。

对这几个人的处置中，除了刘昌祚比较冤枉外，其他几人倒也不算憋屈。

至于李宪，由于他确实立有大功，又保全了熙河路的部队，加上他巧舌如簧，几句话就把自己的责任推得干干净净，所以神宗并未降他的职，过了几个月反而给他升了官。

如此惨败的情况下，神宗的气愤是可以理解的，不过我们也应该看到，此次元丰伐夏宋朝虽然失败，却也并非一无所获。在战争前期宋军夺取了西夏许多城寨，而且使西夏损失了大量有生力量，后来即使全线溃败，却也保住了米脂寨和兰州等刚攻取的西夏战略要地，为以后继续制衡西夏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

再来说西夏这边。西夏在宋朝溃败的时候一路猛追，收复了之前被宋军攻占的大部分城寨，唯有米脂寨和兰州因宋军势大，自己实力有限而选择了暂时放弃，夏宋双方又回到了战前的相持状态。

以前宋朝不挑起战争，梁太后都要主动挑衅，这次宋朝空前绝后的五路大军征讨后，梁太后又怎肯善罢甘休？她势必要进行疯狂的报复，让宋朝人尝尝轻易侵犯西夏的苦果。在战争结束后，梁太后不顾战时西夏的巨大损失，开始了对宋朝边境的频繁袭扰，一时间夏宋边境战火四起，宋朝边将疲于应付，苦不堪言。

残酷的现实也让宋神宗从战败的巨大悲痛中清醒了过来，他知道，消极逃避是没有用的，那只能使西夏越来越肆无忌惮，边患也永远不可能消除。须知进攻才是最好的防守，唯今之计，只有再商对付之策，与西夏斗智斗勇，绝不能一蹶不振，听任其犯边。

第十章 近在眼前的永乐城

在哪儿修城

宋元丰五年（西夏大安八年，1082年）五月，宋神宗得到情报，说梁太后在西夏全国点集兵马，每十丁中抽调九丁，打算几路入侵宋朝。神宗急忙下诏，命边将各上制敌方略。

李宪提出再发大军，集中于泾原路，直指灵州，同时吸取上次元丰西讨的教训，一路上修筑堡寨，步步为营，可剿灭西夏。

此时的种谔已经升为鄜延路经略安抚副使，他与他的上司、鄜延路经略安抚使沈括也商量了一下，认为可以在新占领的西夏横山地区做做文章。在横山地区多筑城寨，细心经营，是很有必要的。他们提出了经营横山的三大意义：一、横山是西夏的东大门，易守难攻，如果能够守住横山地区，那么进可攻取西夏银、夏、宥三州，退可保宋朝边境地区免受西夏侵扰；二、横山地区民风剽悍，一直以来都是西夏精兵的主要来源地，守住横山地区，既可削弱西夏军队的战斗力，同时又能使这些党项人为我所用；三、横山地区盛产马匹、青盐和铁器，守住横山地区既能打击西夏经济，又能扩大宋朝的财源。

上次五路伐夏的惨败让神宗心有余悸，因此他否决了李宪的建议，而沈括和种谔的建议则是让他眼前一亮，认为可以考虑。他当即派给事中徐禧、内侍省押班李舜举前往鄜延路，实地考察筑城的最佳地点。

徐禧，字德占，洪州汾宁（今江西修水）人。此人少有大志，但极其鄙视科举，所以一直与做官无缘。后来王安石行新法，遭到了许多人的反对，徐禧却看出这是个发达的好机会，投机了一把，写了一篇名叫《治策》的文章，大力颂扬变法，并提出了自己关于变法的许

多意见和建议。王安石看到这篇《治策》，认为徐禧是个奇才，就把他推荐给了宋神宗，徐禧才得以踏入仕途。

徐禧这个人，不论是做官还是做人都很成问题。当官的时候他虽然也做过一些正确的事情，但总的来说仍是错事居多，只是由于神宗对他十分信任，他才得以继续在为官之路上混下去。至于他的人品，更是一塌糊涂。按说是王安石的举荐才让徐禧当上了官，可后来王安石与变法二号人物吕惠卿俩人互相不待见，闹起了矛盾（事实上主要是吕惠卿的问题），徐禧居然投靠吕惠卿，暗中给王安石下绊子，当时就受到了朝中许多正直人士的鄙视。

徐禧虽然是个文人，却极好军事，是个狂热的军事迷。他经常大言不惭地对人说，西夏唾手可取，只可惜边将胆子太小，不给力。吹牛吹的次数多了，效果自然不错，连神宗都以为他确有军事才能，所以这次就派他去实地考察了。

至于李舜举，我只想说两点：第一，他是个宦官，第二，他是个好人。

李舜举知识广博，文辞优美，是当时宦官中不可多得的人才。他做官也很正直，而且兢兢业业，从不偷奸耍滑，深得神宗赏识。最难得可贵的是，李舜举能找准自己的位置，从不自骄自大。他和李宪算得上是当时宦官中的成功人士了，有一次宰相王珪来拍他的马屁，说：“朝廷把边事交给您和李宪公公，就没有西顾之忧了。”

李舜举当即义正词严地说：“四方多事，这是士大夫的耻辱。如今是相公您执政，却要把边防托付给两个内臣，这能行吗？我们内臣的本分就是洒洒水、扫扫地，如何能担当将帅之任！”

拍马屁拍到了马蹄子上，王珪囧得恨不得找个地缝儿钻进去，时人一时引为笑谈。

当时在讨论考察人选的时候王安石就表示，徐禧此人志大才疏，不可大用。神宗虽然坚持选择了徐禧，却也多留了一个心眼儿，派正

直无私的李舜举同去，替他把把关。

原本沈括和种谔提出的修城地点是在古乌延城（今陕西横山县南），此地易守难攻，而且插入到了西夏腹心地区，能够阻断夏州和宥州之间的联系，此外，一旦西夏来攻，宋朝援军到来也很迅速，实在是修城的不二选择。

徐禧表示反对。

徐禧这种狂热的军事迷以前只能纸上谈兵，没有实践的机会，如今终于能发挥一次自己的“军事才能”了，他怎么可能轻易就同意沈括和种谔的意见，而放弃自我表现的机会呢？

于是徐禧讲了一大堆道理，否定了古乌延城，提出了自己的建议——永乐棣（今陕西米脂县境内）。

种谔这种打了半辈子仗的人，难道眼光还不如徐禧这样的新手？他之所以没提出在永乐棣修城，是因为永乐棣虽然地势险要、易守难攻，却有着一个很致命的缺点——没水。

如果在此修筑城池，派驻军队，数万人的饮水问题怎么解决？和平时期尚且可以从流经此地的无定河中取水，可一旦打起仗来，夏军截断宋军水源，宋军将会不战自困，危险极大。所以种谔极力反对在此筑城。

这个时候沈括的态度却让人大跌眼镜，他居然转而附和徐禧的意见！

沈括在边界上喝了这么多年西北风，在跟西夏人斗智斗勇的过程中早已成长为一个军事素质极高的将才，不可能不知道无水筑城这一兵家大忌，可他为什么不像种谔一样反对，反而支持和附和徐禧呢？

从后来的各种历史细节来看，我们大致可以猜到，他是不想得罪徐禧。

徐禧毕竟是中央特派员，是皇帝面前的红人，自己不过是个地方官，还一直不受上面待见，所以还是不要得罪这位“钦差大臣”的好。这大概就是沈括内心的真实想法。

这是沈括犯的一个致命错误，一个足以让他后悔一辈子的错误。

沈括态度的巨大转变使种谔的反对显得如此苍白无力，神宗大笔一挥，同意了徐禧的方案。

八月，徐禧、李舜举、沈括率兵八万多人、民夫十六万人从延州出发，前去筑城。种谔由于之前对于徐禧的方案提出了反对意见，这让徐特派员内心十分不爽，所以种谔被勒令留守延州。

二十多万宋军热火朝天、累死累活奋战了十四天，总算把永乐城筑好。之后徐禧留大将曲珍在此镇守，自己和李舜举、沈括退回米脂寨休整。

目标，永乐城！

对于西夏来说，宋朝修建的永乐城确实够恶心，如果把整个西夏比作一个人的话，那么永乐城就是卡在西夏喉咙上的一根刺，这根刺若不除，梁太后肯定连觉也睡不好了。西夏组织的三十万大军原本是打算从泾原路进犯宋朝的，听说宋朝修筑了永乐城，便派大将叶悖麻、咩讹埋率大军马不停蹄赶往鄜延路，夺下永乐城。

宋军探子及时侦察到了夏军的动向，接连十几次向徐禧报告，可徐禧都不信，还口出狂言：“西夏人要是来了，正是我等立大功、得富贵的时候。”后来禁不住部下催促，徐禧才率李舜举、李稷等人前去救援（徐禧担心沈括和自己抢功劳，把他打发回延州了）。临行时，大将高永亨劝道：“永乐城城小人少，又没有水源，不可死守。”徐禧大怒，认为他是在扰乱军心，要砍了他。众将纷纷替高永亨求情，徐禧才命人将高永亨绑了，送到延州大牢，说等大军凯旋归来再收拾他。

徐禧刚到永乐城，西夏三十万大军就来了。那可真是锣鼓喧天、

鞭炮齐鸣、红旗招展、人山人海，徐禧登上城头一看，居然看不到西夏大军的边际，不由得心惊胆战，之前的豪情壮志全都跑到爪哇国去了。大将高永能劝谏说：“两军交战，重在士气。西夏军队向来是精兵在前，老弱居后，如果趁其远道而来、筋疲力尽之时，迎头痛击，挫其锐气，那么就算他们手握重兵，也不敢来攻了。若任其摆好阵势，几十万大军一齐攻城，我们就歇菜了。”

徐禧明明自己吓得腿都软了，这个时候却要故作镇定，只见他不满地瞪了高永能一眼，然后装模作样地捋了一把自己的山羊胡（岸然捋其髯），说：“你懂个屁！王师不鼓不成列！”

如此传神的神态和动作描写一般很少见于正史，这个特例则充分说明了史官在字里行间对徐禧的鄙视和不屑。

所谓王师不鼓不成列，这是一个很有名的典故，其主角是春秋时期的宋襄公。宋襄王十四年（公元前638年），宋襄公兴兵伐郑，郑国向楚国求救。宋襄公急忙撤兵，回师迎战楚军，十月，宋军在泓水（古河流名，故道约在今河南省柘城县西北）北岸摆好阵势，专等楚军到来。十一月，楚军进军到泓水南岸，准备渡河发动攻击。敌众我寡的情况下，宋国大司马公子目夷向宋襄公建议趁楚军渡河渡到一半向其发动进攻。没想到宋襄公自命是仁义之师，不肯乘人之危，结果楚军从容渡河。之后，宋国的公子目夷又劝宋襄公趁楚军未列好阵势时发起攻击，宋襄公即口出名言“不鼓不成列”，即绝不攻击还没摆好阵势的敌人。楚军摆好阵势后宋军才发动攻击，结果大败，宋襄公自己身受重伤，第二年就一命呜呼了。“宋襄公之仁”从此成为了战争史上的著名笑料，后人也皆以宋襄公为反面教材，引以为戒。后来的孙武在其经典军事著作《孙子兵法》的行军篇中就说：“客绝水而来，勿迎之于水内，令半济而击之，利。”

没想到啊没想到，宋襄公之后一千多年都没人再犯这个错误，自称饱读兵书的徐禧却在这个时候来了一次情景再现，如此极品，足以让赵括、马谡这些人自叹不如。

高永能听了徐禧这话也被雷得外焦里嫩，他退下后，猛拍自己的

大腿，长叹一声：“我死得太不值了！”

十几万宋军就这样眼睁睁地看着西夏人渡过无定河，然后在他们面前摆好阵势，准备攻城。这个时候徐禧终于行动了，他派曲珍领兵御敌。

曲珍心想，你疯了吧，刚才人家渡河的时候你不让打，现在人家都过了河，摆好了阵势，你又让我去打，你自己怎么不去？

想是这么想，曲珍倒没敢真这么说，他只是委婉地劝徐禧：“现在军心已然不稳，不能打，一打必败，不如收兵回城。”徐禧又是一声呵斥：“你身为大将，为何遇敌不战，光想着退兵呢？”

曲珍无奈，只好硬着头皮在城下列阵，等待夏军的进攻。

叶悖麻派“铁鹞子”在前冲锋，“步跋子”紧随其后，叫喊着朝宋军冲来。宋军这边打头阵的是郤延选锋军，这是种谔培养数年的精锐骑兵，号称可以以一当百，装备也最为精良，皆配银枪、穿银袄，光彩夺目，是当时宋军边防部队中的绝对精锐。

双方尽遣精锐上场，战斗应该十分激烈才对，可刚一接阵，郤延选锋军就抵挡不住，掉头就往城里跑。当时宋军步兵都列于选锋军之后，选锋军掉头回奔的途中又踩死踩伤不少自家兄弟，其他宋军战士不明就里，一看选锋军败逃，也跟着往回跑。叶悖麻趁此机会率夏军在后面一通猛追，宋军大败，寇伟、李思古、高世才等十多位大将战死，宋军损失极大。

当时场面极其混乱，曲珍趁此机会收拾残兵，想要撤回城去。可此时想要从城门进去已不大可能，好在永乐城是依山而建，宋军沿着悬崖峭壁爬进城中，多年积攒的八千匹战马现在也顾不上了，全部放弃，等于拱手送给了夏军。之后，夏军将永乐城团团围住，城内的数万宋军显然已经成了瓮中之鳖，很难逃出去了。

消息传到汴京，神宗急得不行，脑门上黄豆大的汗珠吧嗒吧嗒往地上摔。他命李宪、种谔等人火速发兵增援永乐城，又命沈括与夏人

谈判，说只要西夏人肯撤围退兵，就把永乐城送给西夏。

早在得知永乐城被围时，沈括就想发兵救援，可他手上只有一万军队，派出去无异于杯水车薪，估计还不够西夏人塞牙缝的。这个时候叶悖麻又打起了绥德城的主意，沈括赶紧收兵退保绥德城，哪里还有心思去找西夏人谈判？

种谔呢，更是一副幸灾乐祸的表情：小样，叫你当初不听我的，这下悲剧了吧？他以留守延州为名，拒不出兵救援。

李宪倒是派了军队，可叶悖麻既然敢围住永乐城，就肯定会防止宋军增援。他派部分骑兵将宋朝援兵远远挡住，宋军无法继续前进，李宪也无能为力。

把城围得水泄不通，又切断了宋军水源，拦住了宋朝援兵，在叶悖麻看来，永乐城已经是自己的囊中之物，除非宋军长了翅膀，否则是绝不可能逃出自己手掌心的。既然如此，就没必要那么拼命了，为了减少伤亡，叶悖麻打得相当温柔，他每天只派一万多人，拿着铁锹去挖城墙，由于战事相对并不激烈，西夏人甚至还有时间和能力把战死战友的尸体拉回去。

叶悖麻打得悠闲，徐禧就惨多了。由于夏军切断了永乐城的水源，宋军严重缺水，非但战斗减员十分严重，超过一半的人被渴死。剩下的人日子更不好过，有人把新鲜的马粪挤出水来喝，有人则杀了人，只是为了喝对方的血，为了解渴，几乎所有的人都疯狂了。

徐禧派人在城中挖井，好不容易才挖出了点儿水。这个时候按说徐禧该发扬风格，让士兵先喝。当然了，我说这话可能有点站着说话腰不疼，毕竟任谁在那种极度干渴的情况下，都很难做到发扬风格、先己后人，可即使做不到这样，至少也该一视同仁，大家一起喝，然而徐禧却论资排辈，令将士按照职位大小排队喝水，这引起了广大士兵的强烈不满，纷纷抗议，眼看就要哗变了。

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只要是有点智商的人都看得出来，永乐

城已经完了。曲珍向徐禧建议，趁宋军还未完全崩溃，尚可一战，不如拼死突围，让大家各自求生，至于谁能逃得出去，就看天命吧。

徐禧这个书呆子此时仍然固执得像块石头，他居然说：“此城占据要地，为何要放弃呢？况且我身为主将却要逃跑，大家都不会有坚守下去的决心了。”

无语啊，都这个时候了，徐禧居然还会在乎永乐城的重要性！究竟是数万将士的生命重要，还是这一城一池的得失重要？永乐城被围的里三层外三层，宋军上下早就没了抵抗下去的信心，更何况你还定了那个要命的喝水制度，部下早对你不满，你还谈什么稳定军心？

面对徐禧这样的极品，曲珍也是无可奈何，他转而说道：“我并非怕死，只是陛下特使和众位谋臣如果都死了，肯定会有辱我大宋的威名。”徐禧仍然不同意。

高永能也和曲珍一个想法，他向李稷建议，把所有的钱财和值钱的东西都拿出来，招募敢死队突围而出（李稷主管后勤），李稷也不答应，真不知城都要丢了，他还留着那么多钱有什么用。

就这样，永乐城中难得的几个明白人提出的正确建议都被否决了，永乐城的命运已然注定。

就在这个时候，夏军突然停止攻城，不打了，宋军将士还没搞清楚是啥情况呢，叶悖麻派人传话，说要和宋军谈判。

徐禧本以为是山重水复疑无路，没想到居然还能柳暗花明又一村，他心里又有了一丝希望，赶紧派裨将吕文惠前去与西夏人交涉。

叶悖麻没想到徐禧死到临头还这么瞧不起自己，居然随随便便派了个裨将来和自己谈判，心里顿时有种被藐视的感觉。他恨恨地对吕文惠说：“你乃是无名小将，如何能和我谈判？去！叫曲珍过来！”

其实叶悖麻误会了，徐禧并非瞧不起叶悖麻，只是担心大将的安全罢了。既然人家嫌官小，那就派个官大的吧。于是徐禧又派吕整、

景思义再去谈判，他还让这两个人传话给叶悖麻，说曲珍负责军中事务，关系重大，不可轻易出城。

人来了，那就开始谈判吧。叶悖麻提出，宋朝若能归还西夏的兰州、米脂等城寨，西夏就考虑退兵。

这么大的事情，自然不是景思义这样的小人物能做得了主的，所以他实话实说：“这是朝廷大事，不是我们这些边臣所能做主的。”

一听这话叶悖麻就来气了，你做不了主，还敢来谈判？存心玩我是不是？他一怒之下，命人剃掉景思义的头发，把他关了起来。

虽然没谈拢，叶悖麻倒也没怒火中烧，疯狂报复。反正永乐城已经岌岌可危，宋朝援军也被拦住，自己这边粮草充足，自己耗得起。而徐禧，是无论如何也耗不起的。

为了进一步打击宋军的士气，叶悖麻派人在城下大喊一声：“你们已经断水三天了，为何还不投降？”

此时徐禧和李舜举每人还有一壶水，徐禧为了不让夏军得知城中无水的窘况，他忍痛拿出自己那壶水，泼洒在了城下，之后他也高声叫道：“没水？那这是何物？”

徐禧做出了这么大的牺牲，本以为能借此震慑夏军，没想到对方根本不上当，只见夏军哈哈大笑，回敬了一句：“你们也就这点水啦！”

听了这话，宋军士气果然大受影响，一个个垂头丧气。于是徐禧又开始疑神疑鬼，他怀疑是景思义泄露了永乐城内无水的情况。

拜托，永乐城的水源早在宋军撤入城内时就被夏军切断，现在又过了这么多天，是个人就能猜到宋军无水，还用景思义泄露？

无语，彻底无语。

打击完了宋军的士气，叶悖麻似乎仍不打算发动总攻，一举拿下

永乐城。毕竟城里还有几万宋军，如果此时强攻的话，虽然可以成功，但自己这边的损失也会非常巨大，杀敌一千，自损八百，实在划不来，不如再耗他一耗，反正永乐城也跑不了。

这个时候，仁多零丁来了，他是来代替叶悖麻和咩讹埋的。

仁多零丁为什么会来代替这两个人，由于史料所限，我们现在已经不得而知了，或许是叶悖麻和咩讹埋手握三十万大军，对永乐城却久攻不下，这引起了梁太后的极度不满，嫌他们不给力，所以派仁多零丁代替他们。

不管事实是否如此，至少有一点我们是可以肯定的：仁多零丁是个猛人，他的到来，无异于宣判了所有宋军的死刑。

当初元丰伐夏的时候，仁多零丁前去保护李元昊的行宫，结果被李宪击败。那次失败或许并非全是仁多零丁的错，毕竟他的对手是李宪，是宋朝有史以来最具军事才能的宦官，更何况，李宪当时手下有十多万人，是仁多零丁兵力的好几倍，打输了并不丢人，打赢了才是奇迹。

尽管如此，仁多零丁仍然深受刺激，他的自尊心受到了严重的打击。此战之后，他发誓，一定要报此大仇，让宋朝人知道知道，他仁多零丁不是那么好欺负的，他不是任人宰割的绵羊，而是凶残无比的恶狼！

仁多零丁没跟宋朝人客套，他一来就使出了自己的撒手锏——破釜沉舟。他把大军调集起来，围着永乐城四面攻打。同时他还下令，任何人只准前进，不准后退，怯战不前者，死！

他也没选择主攻方向，在他眼里根本就没这个必要，三十万大军打一个小小的永乐城，还需要挑哪个方向主攻吗？所有方向都是主攻方向，就这么定了！

不需要考虑战术，不需要在意伤亡，现在的仁多零丁心里只有一个想法：攻破城池，报仇雪恨！

仁多零丁疯了，所有的西夏将士也疯了：既然后退要死，那就勇敢地往前冲吧，狭路相逢勇者胜！

徐禧愣住了，他原本就是第一次上战场，何曾见过这种阵势？只见西夏人密密麻麻地往城墙跟前挤，身边的战友一个个倒下了，他们也毫不在意，继续不顾一切地往前冲。徐禧甚至忍不住想问仁多零丁一句：你们西夏人的命都是白捡的吗？说不要就不要了？

不光是徐禧，所有的宋军将士都是第一次见到夏军如此疯狂，这使宋军原本就已经很低的士气彻底陷入低谷，绝望的情绪开始在永乐城中肆意蔓延。

九月二十日。

原本一直万里无云的天空在这一天却乌云密布、电闪雷鸣，一场瓢泼大雨眼看就要到了。

仁多零丁疯了，这可不是一个好兆头，意味着宋军十几天的缺水状况将会在今天得到彻底的解决，而他的三十万大军之前所有的努力都会化为乌有。损失惨重却没能拿下永乐城，这绝不是他想看到的，所以，不惜一切代价也要在今天拿下永乐城。这次，不需要仁多零丁再去做战前动员了，因为所有的西夏士兵都认识到了事情的严重性，他们每个人也不希望自己在失去了许多战友后却不能替他们报仇。西夏军队的攻势达到了前所未有的强度。

夜里，宋军期待已久的大雨终于开始毫不吝啬地倾泻了，可惜他们已经没有时间庆幸了，夏军破城而入，开始了疯狂的杀戮。

高永能的孙子高昌裔劝他趁乱从小路逃跑，高永能拒绝了。他长叹一声说：“我二十岁从军，与西夏大小数十战，从未失利。如今我已年过七十，国家对我的大恩我一直无以为报，今天就在这里为国尽忠吧。”说完，他找了一件士兵的旧衣服穿在身上，义无反顾地冲入敌军，力战而死。

夏军攻进城的时候，随从牵来一匹马给李舜举，希望他能逃出

去。李舜举坚决不肯逃跑，他找来半张纸，写了一封遗奏交给部下，然后上马冲向了夏军最多的地方——月城。夏军一箭射中了李舜举的脸部，他再无回天之力，倒地而亡。

李稷为乱兵所杀，马贵手刃数十夏兵，力竭被杀。曲珍、李浦、王湛、吕整四人趁着城内混乱，沿着一根绳子从城头跳下，一路狂奔总算狼狈逃回（据说连靴子都跑丢了），捡回了一条命。

对了，我们似乎忘了一个人，徐禧。说来奇怪，徐禧如此显眼的一个人物，永乐城陷落的时候却没有人看到过他。战死？被俘？投降？谁也不知道他最后到底怎么了。

当然了，要说一点徐禧的线索都没有，也不对。几年之后，夏宋双方互相交换俘虏，有回去的宋人说曾在西夏看到过徐禧，只是他已经改名换姓，还在西夏当了个官儿，小日子过得挺滋润的。

别问我这个消息是不是真的，我也不知道。

说实话，我倒宁愿相信这个消息是假的。徐禧固然应该承担宋朝永乐城之败的主要责任，但如果有人用这种假消息来恶搞徐禧，发泄对他的不满，那就太不厚道了。而那些回去的宋人，说不定就会有一两个人这么干。

善后工作

永乐城之战，宋军仅将校损失就达数百人，各个堡寨的士卒和役夫损失更是骇人，居然超过了二十万，辎重物资的损失也因数量巨大，无法做出有效统计。拿下永乐城后，西夏大军乘胜包围了米脂寨，大肆耀武扬威，宋朝守军根本不敢出战，夏军大掠三日而回。

永乐城被破的消息传到汴京，宋神宗无法接受这样的惨败，一病不起。当他看到李舜举“臣舜举死无所恨，但愿陛下勿轻此贼”的遗奏时，更是悲痛不已，失声痛哭。

宋朝永乐城的失败并非偶然。首先是神宗没有采纳种谔的正确方

案，而是支持了毫无军事才能的徐禧，结果宋军从一开始就相当被动。其次是徐禧的不自量力。事实上，宋神宗从始至终都未真正给徐禧以战争指挥权。当时西夏三十万大军来攻永乐城，徐禧要带兵去救，当时就有人劝徐禧：“当初你是来奉诏筑城的，御敌并不是你的职责。”可惜徐禧不听，非要一展他的所谓“军事才华”。永乐城之战的过程中他又多次拒绝属下的正确意见，把数万宋军和十多万民夫一步步带向了死亡的深渊。徐禧确实是宋军失败的主要责任人。

但是换一个角度来看，也不能把所有的责任都推到徐禧身上。当时夏军有三十万，而徐禧手中虽然人也不少，可大部分是役夫，真正的战斗部队只有七八万人，就算他全部采取了高永能和曲珍等人的意见，也无能为力。而且种谔出于自己的私愤，没能及时出兵救援永乐城，也在一定程度上使宋军陷入绝地。所以吴广成在评论永乐城之战宋军的失败时就说：“永乐之陷，虽智者亦难为谋，而必责（徐）禧以愎谏失机，犹未为至论也。”

不管怎么说，宋军败了，而且败得相当惨。既然败了，那就做一下善后工作吧，该褒奖的褒奖，该惩处的惩处。高永能、李舜举这些尽忠而死的人都受到了褒奖，而一些相关责任人也都得到了惩罚，沈括被贬为均州团练副使，曲珍被贬为皇城使。

沈括倒是罪有应得，曲珍这哥们就有点冤了。

至于见死不救的种谔，当时朝中也有人要求将其严惩，不过神宗都压下了，他想让种谔戴罪立功，日后还替他对付西夏人。

神宗最终还是失望了，几个月后，种谔得了和当年张元一样的病，背上长了疮，死了。

张元当时有心病，种谔估计也是吧，是对不住元丰西讨时他手下死去的将士？还是后悔没能援救永乐，致使几十万士兵的生命像风一样飘散？

事实上不管是在当时还是后世，种谔的名声都不太好。《宋史》

里说他“诈诞残忍”，手下的人只要冒犯了他，他说砍就砍了。即使不砍也要把那人的肺和肝挖出来，周围的人见到这种场面都吓得把脸遮住，他自己反而跟没事人一样，据说还能一边看行刑一边大吃大喝。连自己人都会被吓得半死，更别说敌人了，所以西夏人如果不是迫不得已，绝不会去主动碰种谔这位阎王。

偏偏就是这位阎王，一直不太消停。先是诱降崑名山，之后鼓动神宗伐夏，然后又要谋取横山，每一次都遭到了西夏人的疯狂报复，以至于当时很多人都达成了这样一个共识：种谔不死，边事不已。

至于种谔的其他劣迹，史书上更是多如牛毛，在这里我就不多说了，总之，在人品这方面，种谔实在很难和他爹种世衡和他儿子种师道、种师中相比，真不知道同样都是种家人，差距咋就这么大呢？

连续两次大战的胜利使梁太后心里难免有点飘飘然，她和梁乙埋、叶悖麻商量了一下，打算挟大胜之余威，乘机收复兰州、米脂等之前丢掉的城寨。为此她特意玩了招声东击西，假意于大安九年（宋元丰六年，1083年）一月派人到鄜延路请和，然后突然于二月出兵数十万，直取兰州。知兰州李浩看到夏军势大，便大闭城门，准备凭城据守。

钤籍王文郁请求出兵御敌，李浩面露难色：“城里的骑兵只有几百，如何能战？”王文郁说：“敌众我寡，正应当破其先锋，稳定军心，之后再死守的话，把握就大多了，这正是张辽所以能保全合肥的秘诀。”

王文郁此话确有道理。想当年孙权率领十万大军进围合肥，众将都主张固守，只有张辽和李典认为应当主动出击，之后张辽亲率八百壮士直冲吴军大营，在里面闹了个天翻地覆，还差点生擒孙权。孙权围城十多天，硬是拿合肥城毫无办法，只能狼狈退军。张辽在吴军撤退时又率兵追击，差点再次擒获孙权。自此张辽名声大震，而孙权则得了“恐辽症”，日后张辽病重，孙权都不敢打合肥的主意。《三国演义》中有一回叫“曹操平定汉中地，张辽威震逍遥津”，这后半回就是根据这个故事创作的。

王文郁如此慷慨陈词，却仍然有人反对。只听走马承受阎仁武冷笑一声说：“朝廷的诏令是死守，并非允许我等出战，你要是真打算出城御敌，我就上奏弹劾你。”

王文郁轻蔑地瞪了阎仁武一眼，然后大义凛然地说：“我若是出兵御敌，肯定要面对千百倍的敌人，能不能活着回来还不一定，还怕什么弹劾？如今死守实难成功，主动出战说不定还会有可乘之机。”

李浩见王文郁态度如此坚决，只好同意他出城御敌。王文郁招募了七百人的敢死队，各个手持短刀，乘着夜色偷偷翻越城墙，冲入夏军大营，开始大喊大杀，夏军士兵睡得正香，被王文郁的突然袭击吓得魂飞魄散，纷纷四散奔逃，好多人慌不择路，居然跑到黄河里被淹死了。王文郁所部全身而退，甚至还俘虏了不少西夏士兵。

王文郁果然不愧为胆大心细的猛将，如此壮举，即使是放在两宋三百余年的历史上来看，也是不多见的。

西夏方面的失败则颇为不该。本来西夏自灵州、永乐两次大的战役后就已经元气大伤，且不说宋朝断绝岁赐和和市给西夏经济及社会发展造成的巨大损失，仅仅是考虑军队持久作战的能力来看，这次进取兰州的行动就不可取，这也正是为何此次夏军如此不堪一击的重要原因。否则王文郁别说只有七百人，他就是有七千人估计也没戏。

可惜梁太后这些人似乎并未意识到这一点，此次大败之后，她又多次派兵进取兰州和米脂，虽说也曾取得一定的战绩（比如击杀了宋将王世隆和韦定等），但依然是败多胜少，从整个战略形势上来看，西夏的劣势非常明显，而且这种劣势还渐有扩大的趋势。

战争的连续失败、经济的濒临崩溃、大臣的离心离德终于使梁太后意识到，不能再这么下去了，必须要想个办法解决一下这个问题，哪怕是稍微缓解一下也好，否则不用宋朝来打，西夏自己就完蛋了。

傀儡李秉常

梁太后和梁乙埋俩人商量了半天，想出了一个办法——让秉常复位。

只要秉常一复位，哪怕仅仅是名义上的复位，梁太后就可以用秉常的名义向宋朝求和，请求宋神宗恢复岁赐和和市，如此一来，钱的问题就解决了。与此同时，那些拥护和支持秉常的大臣也不会再闹分裂了，于是又可以解决人心问题。经济和人心问题一解决，军事问题的解决也就指日可待了。

你还别说，梁太后这着棋下得真不错。反正只是让秉常名义上复位而已，真正的实权仍然掌握在自己手里，到时候自己想怎么干还怎么干，跟以前没啥区别。

于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秉常复位了。算起来，这哥们已经被梁太后关了两年了。虽然不太清楚这两年他是怎么过的，不过参考日后慈禧太后对待光绪皇帝的手段，我们大致也可以猜到，秉常这两年过得应该不怎么样。

重获自由的秉常状况并没有什么大的改观，很明显，只要梁太后和梁乙埋不死，他永远也不可能真正掌权。

可是要想真正掌权谈何容易？他不是没有努力过，只可惜当时自己实力太弱，还没扑腾几下呢，就被轻松拿下了。憋屈地蹲了两年号子，现在好不容易出来了，却悲哀地发现，敌人似乎更加强大了，而自己，将再次过上傀儡的生活。父亲的光辉榜样就在眼前，可自己却无能为力，这样痛苦的生活，究竟何时才是个尽头？

走一步算一步吧，不然还能怎么样？秉常想。

事情的发展果然像梁太后预想的一样，她让秉常复位后，以秉常的名义给宋朝上表求和，神宗果然同意了，恢复了岁赐和和市，与此同时，那些当初拥兵自固的秉常亲信也重新回归，不再与梁太后对着干了。

解决了国内的问题，梁太后又把军事斗争提上了议事日程，她的

目标，仍然对准了兰州。

西夏大安十年（宋元丰七年，1084年）一月，刚过完春节，梁太后就开始召集西夏黄河以南各监军司的人马，准备大举进攻兰州。之后，西夏大军号称八十万，浩浩荡荡朝兰州杀来。

在此需要说明一下，西夏这个八十万大军的数字很明显是有水分的。想当年李元昊建国的时候，全国兵力只有五十多万，就算这么多年随着人口增长，军队数量会得到一定程度的增加，也绝达不到八十万的数字，更何况，梁太后这次只是集结了黄河以南的兵力，更不可能有如此大的数量了。也就是说，这一次西夏出兵所号称的八十万，跟当年赤壁之战时曹操号称的八十三万大军性质是一样的，纯属壮大自己的声势。

易中天先生在谈到赤壁之战曹操的真实兵力时曾将其打了对折后又打了对折，得出了二十万的结论，对于此次西夏攻打兰州的真实兵力，我也打算采用二十万这个数字。当然了，我这个数字并不是打对折打出来的，而是根据西夏的实际情况、这次出兵想要达到的目的以及对达成目的的信心等诸种因素综合考虑的结果。

我们假设现在的西夏总兵力有六十万，那么黄河以南各监军司也就只有三十万（西夏的军队黄河南北各占一半），这三十万当中还要抽出来相当数量的兵力防守各个战略要地，不可能全部调来打兰州，所以能调集的兵力，最多只有二十万。

上次永乐城之战的时候西夏调集了部分黄河以北的兵力，差点倾国而来，才勉强凑够三十万大军。永乐城距离宋朝的延州、鄜州、保安军、米脂寨太近，宋军随时可以驰援，为保必胜，必须出动足够的兵力，所以西夏才罕见地出动了三十万大军。兰州不同，兰州原本就属西夏，现在虽然被宋朝攻占，可是太靠近西夏，后方又只有熙州一个比较稳固的基地，攻取难度比永乐城低，所以出兵二十万，比较合理。

至于此次西夏军队的主帅是谁，不太清楚，有可能是仁多零丁。

理由待会儿再说，现在我们先来看一看战争的发展情况。

上次西夏大军被王文郁击退后，李宪就猜到，西夏绝不会就此善罢甘休，肯定会卷土重来。之后他就开始增加兰州的守军数量，并派人修整兰州的城墙，做好准备，专等夏军到来。

西夏大军到来后，把兰州团团围住，开始了极为凶猛的攻城，据《宋史纪事本末》卷四十《西夏用兵》记载，当时“矢如雨下、云梯革洞、百道并进”，可见当时战斗的激烈程度。

由此引出了我认为仁多零丁有可能是西夏军队主帅的第一个理由。如此不顾伤亡、视人命如草芥的打法，向来是仁多零丁的最爱，而其他西夏大将则几乎不用此类战术。

夏军由于是远道而来，在地利上比较吃亏，而宋军早有准备，且以逸待劳，所以夏军虽然打得勇猛、打得顽强，却仍然没法攻克兰州。围城十天后，夏军军粮耗尽，遂解围而退。

现在我们来说仁多零丁有可能是西夏军队主帅的第二个理由。此战之后，宋神宗曾经给李宪下了一封诏书，现摘抄此诏部分内容如下：西贼虽已伤败散去，然凶酋仁多零丁倔强任气，深虑耻于伤残，不快所欲，忿不思难，出我不意，其人如犬彘，乘隙忽有奔冲，不可不念。

神宗刻意把此次兰州之战与仁多零丁放在一起讨论，说明仁多零丁与此战确有莫大的关系，很可能就是此次西夏大军的主帅。

兰州城下的再次惨败使梁太后心里十分不爽，想让她这种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的人适可而止，是不太现实的。所以此次进取兰州行动的失败并没有让她停止对宋用兵的脚步，恰恰相反，她对宋朝的攻势更加猛烈了。

不论是西夏还是宋朝，都将在这场旷日持久的拉锯战中，蒙受巨大的损失。

四月，叶悖麻、咩讹埋率军围攻宋朝的安远寨和塞门寨，和宋将吕真等人打了一仗，死了。

刘昌祚亲自坐镇延州指挥，这俩人死的倒也不算憋屈。

六月，西夏出兵两万，进攻宋朝的德顺军（今宁夏隆德县），杀德顺军巡检使王友。

仁多零丁之死

十月，仁多零丁入攻泾原路，死了。

这个事情，咱们得细细地说。

要说宋神宗心里最恨的人，估计非仁多零丁莫属。前面我曾引用了一份神宗给李宪的诏书，从这份诏书的字里行间我们就能看出神宗对仁多零丁的极端仇恨。事实上，早在永乐城之战后，神宗就曾经给李宪下诏，命他秘密寻找可靠而且不怕死的人，生擒仁多零丁，如果生擒有难度，能将其斩首也行。当时神宗还特意强调，只要有人能做到这一点，银子官位大大的有。

仁多零丁呢，永乐城之战的巨大胜利让他一雪前耻、扬眉吐气。在他眼里，宋朝人不过如此，没啥好怕的。此后的仁多零丁对于攻宋之事相当积极，经常亲自出马，指挥夏军攻城略地。前面述及的叶悖麻、咩讹埋攻大宋朝安远寨、塞门寨的战役，据说就是仁多零丁亲自谋划的。

自己费尽心思计划的攻宋行动居然失败了，而且还损失两员大将，这使仁多零丁火从心头起，发誓要为叶悖麻二人报仇。这次他亲率十万大军前来，就是为了这个目的。

仁多零丁果然不愧残暴之名，他率军进入泾原路后，开始大肆烧杀抢掠，不论是汉人还是归顺宋朝的党项人，他都不放过，一时宋朝平民伤亡惨重。

之后，仁多零丁进围宋朝的第十六堡（宋朝的堡寨名，具体位置暂不清楚）。

前面提到过，仁多零丁的打法是一种不要命的打法，他从不会在意手下士卒的性命，只会一味逼迫他们攻城，谁不拼命，他就要谁的命。

这种打法是一把双刃剑，虽然效果明显，副作用也很大，会让手下的人心生怨恨，不会对这样的统帅有认同感。当这种怨恨超过一定的限度，无论怎么逼他们，他们也不会拼命的，甚至还会起来造主帅的反，当年张飞的悲剧正源于此。

仁多零丁遇到的就是这种情况，他命手下全力攻城，结果手下早就受够了他，没有人愿意为这样残暴的主帅拼命，所以攻城都不给力。仁多零丁久攻不下，只好撤兵。

这注定将是一条不归路。

宋渭州知州卢秉早就探知到了仁多零丁的动向，他没有选择救援第十六堡，而是带兵直趋瓦亭（今宁夏泾源县北），命大将姚麟和彭孙驻兵于静边寨。此地乃是夏军撤退必经之路，在此设下重兵，西夏人基本就没跑了。所以当一切准备停当，卢秉很是自信地说了一句：“我就等着听捷报吧！”

之后，仁多零丁果然带兵从静边寨经过，看到了在此等候多时的宋军。

仁多零丁大吃一惊，下巴都快被吓掉了。他很疑惑：这些人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吧？怎么会出现在这儿呢？

西夏军队反应很快，他们采取了整齐划一的动作——逃跑，丢下了还傻站着的仁多零丁。

不跑不行啊，对方分明是有备而来，这个时候还不跑，难道去找人家拼命？至于那个没人性的主将，谁还去管他？

等仁多零丁反应过来，手下的人都跑光了，只剩下了他一个光杆司令。

如果此时的仁多零丁想要逃跑的话，还是很有可能逃掉的，可他却放弃了。他叫喊着冲向了宋军，力战而死。

光杆司令仁多零丁，在他生命的最后一刻用自己的行动告诉了世人，什么叫勇敢。

没有人知道他为什么要这么做。

我想，或许他已厌倦了逃跑。

宋朝元丰西讨的时候，他先败给了李宪，又败给了刘昌祚，每次都是落荒而逃，颜面尽失。同僚的嘲讽、部下的不满、敌人的趾高气扬，这一切对于他这样一个出身高贵的党项人来说，真是比死都难受。

永乐城一战，他仁多零丁向所有人证明，他不是一个只会逃跑的将军，而是令敌人闻风丧胆的恶魔！

这一次，难道还要逃跑，丢掉自己好不容易才找回的尊严，再次回到以前那种暗无天日的生活吗？

不！绝对不能！宁可死在这儿，也绝不再逃！

就让自己的生命在这里结束吧，为了自己的尊严，为了党项人的尊严。

事实上，我并不喜欢仁多零丁（相信也没有人会喜欢一个对部下太过残暴的统帅），但是他临死前的表现让我很佩服。放眼整个中国历史，能做到这样的人，真的不多。

仁多零丁，是一个真正的铁血男儿。

梁家的权力交接

在梁太后无休无止的折腾下，叶悖麻死了，咩讹埋死了，连最能打的仁多零丁也死了，西夏损失如此之惨重，这仗实在是打不下去了。梁太后总算审时度势，以秉常的名义向宋朝入贡，算是主动示好。

之后发生的事情应该是秉常朝思暮想所盼望的。西夏大安十一年（1085年）二月，梁乙埋死了。

梁乙埋和他姐梁太后俩人手握西夏军政大权十几年，好事没做几件，坏事倒是做了一大堆，如今，这对最佳拍档终于因为梁乙埋的死而没法继续合作下去了，实在是大快人心。

梁乙埋一死，自己前进的阻力立即减少了一半，秉常似乎又看到了希望。

可惜，这仅仅只是似乎而已。

很快，秉常得知了一个犹如晴天霹雳般的消息：梁乙埋的儿子梁乞逋（过去的史籍一般把梁乞逋写作梁乙逋，这是不对的，根据有关专家对西夏王陵出土石碑上西夏文的考证，应该叫作梁乞逋）当上国相了！

需要跟大家说明一下，由于相关史料很少，这个事件疑点很多。

我们先来看一下史书上的记载：“初，谅祚立梁后时，许乙埋世袭，子乞逋遂自立为相，独秉国政。”

就这么短短一句话，至少暴露出两个疑点。第一，当初李谅祚立梁氏为后时，梁乙埋仅仅只是一个家相。谅祚死了以后，年幼的秉常继位，梁太后垂帘听政，才把梁乙埋提升为国相。也就是说，谅祚那个时候许诺允许梁乙埋世袭，应该是指家相的职位，绝不可能是国相，梁乞逋如何会凭这个家相的世袭权利当上国相呢？第二，“自立为相，独秉国政”，请问梁太后跑哪儿去了？如果梁太后想让梁乞逋当国相，其正常程序应该是，梁太后用秉常的名义任命梁乞逋为国相，自立是个什么概念？梁太后自从谅祚死了以后就一直是西夏事实上的女

皇帝，就连梁乙埋都是依靠梁太后才爬上国相高位的，初出茅庐的梁乞逋如何能做到绕开梁太后，独秉国政呢？

如果说有一个说法能让以上两个疑点都能解释清楚的话，我想应该是，此时的梁乞逋已然羽翼丰满，不受梁太后约束了。

只有在实力足够的情况下，梁乞逋才能无视谅祚的那个家相的许诺，自立为国相，而且独秉国政，至于梁太后，对此则无能为力。

连政治老手梁太后都只能坐视梁乞逋抢自己的饭碗，秉常就更不用说了，他那颗心好不容易燃起的一点希望之火，估计很快又熄灭了。

几乎就在同一时间，东边的大宋帝国也发生了一件大事。宋元丰八年（1085年）三月，宋神宗死了。

神宗注定是宋朝历史上一位颇具争议的帝王，夸他的人把他捧上了天，骂他的人恨不得把他狠狠地踩在地上。我无意卷入这场纷争，仅仅在此谈一下个人的看法吧。

神宗是宋朝历史上难得一见的有雄心、有抱负的皇帝。如果给两宋所有的皇帝在志向方面搞一个排名的话，那宋太祖赵匡胤将勇夺第一名的宝座，神宗则可以和宋太宗赵光义并列第二，超过其他所有的宋朝皇帝。

为了解决宋朝积弱的局面，他不惜冒天下之大不韪，任用王安石为相，主持变法。为了一劳永逸地解决西北边患，他又不惜顶着巨大压力，又是开边，又是西讨，忙得不亦乐乎。那时候的他甚至打算在解决了西夏之后，就一鼓作气，收复陷没百年的燕云十六州。

可现实是残酷的，志向远大的神宗在朝着未来一路狂奔的途中，摔得头破血流，鼻青脸肿。一次又一次的惨重打击不断消磨着他当初的雄心壮志，慢慢地，他变得颓废了，再也不复当年之勇，成为了一个混日子的皇帝。

千万别说神宗意志不坚定，不论是谁，遇到他那样的情况，还能够做到不怕打击，一如既往地努力实现自己的梦想，都很难。

理想很丰满，现实很骨感。

宋神宗死，太子赵煦即位，是为宋哲宗。

再来看西夏这边。

所谓新官上任三把火，梁乞逋上台后，就结结实实地烧了几把火，开始树立自己的威信。

梁乞逋烧的这些火却毫无新意，无非还是继续对宋用兵，看能不能趁着神宗刚死去捡点儿便宜。毕竟新皇帝刚上台，国内一般会有点混乱，这个时候去捡便宜那是再合适不过的了。于是乎刚消停了没几天的夏宋边境，又是遍地烽火，四处狼烟。

十月，梁太后死了。

公元1085年真是个多事之秋，二月梁乙埋死，三月宋神宗死，十月梁太后死，一年之间，西夏和北宋曾经的最高统治者先后撒手西去，这让人不得不感叹：历史实在是喜欢凑热闹。

史书记载，梁太后临终前曾经叮嘱秉常：“世受朝廷封爵，恩礼备至。今虽边事未已，属纆之后，宜奉遗留物以进，示不忘恭顺之义，虽瞑目无憾。”于是秉常就派大臣嵬名怀普去宋朝报丧。

我曾经不只一次怀疑过这段史料的真实性。在这段史料里，梁太后宛如一位慈母，叮嘱自己的儿子，而秉常也很认真地听了母亲的话，并按照母亲说的去做。这实在是太匪夷所思了，曾经水火不容，一直不待见对方的两个人，怎么会突然变得如此和谐呢？

很久之后，我明白了，这事不是假的，是真实发生过的。

是的，我们曾经斗争过、抗衡过，曾经是那么想要把对方打倒在地，夺取那至高无上的权力。但是，你始终是我的儿子，我也始终是

你的母亲，不需要再把这种仇恨带到坟墓里了，就在我临死之前，让以前的一切仇恨和敌视都结束吧！

鸟之将死，其鸣也哀，人之将死，其言也善。

我相信，秉常肯定在那一刻，明白了自己的母亲。

我如实记录下了冰冷文字背后这温馨的一幕，我希望它能带给某些人以心灵的震撼，进而审视自己的言行。

梁太后算是彻底解脱了，秉常却还要继续在生活的泥潭中苦苦挣扎。梁太后死后，梁乞逋与西夏大族仁多家族分掌东、西厢兵马，互相之间也没能做到友好相处，谁也瞧不起对方，大有要干一架的阵势。秉常在中间往来调和，希望大家能抛弃成见，共同对付外敌，可是一点效果也没有，谁也不给他这个皇帝面子。

秉常原来一直以为，只要梁太后和梁乙埋一死，他就能亲政了，可以真正掌控这个国家。可现在梁乙埋和梁太后先后死去，这最高权力还是跟自己一点关系也没有。不仅如此，自己就连想当个和事佬都当不成，皇帝当得如此窝囊，也太悲惨了吧？

很快，秉常又发现，自己的皇后梁氏和她哥梁乞逋一个主内，一个主外，把持了所有军政大权，而自己只能无奈地看着这一切发生，毫无办法。秉常觉得，自己将永无出头之日了。

那些曾经的雄心壮志一去不复返了，现在的李秉常正变得越来越悲观，越来越颓废，他的身体也越来越差，看起来根本不像二十几岁的小伙子，而是六七十岁的老头儿。

西夏天安礼定元年（1086年）七月十日，李秉常卒，时年二十六岁。谥曰康靖皇帝，庙号惠宗，墓号献陵。

秉常这辈子那是相当命苦，虽然年纪轻轻就当上了皇帝，还当了十几年，可这十几年他似乎就没过过一天舒心日子。一开始是母亲与舅舅掌权，没他啥事，不过那时候他还小，掌不掌权对他而言并不重

要。可后来自己长大了，母亲仍然不愿放弃手中的权力，虽说名义上让他亲政了，可他还是没有一点实权。

你不给，那我只有自己争取了。于是秉常拼命发展自己的势力，想夺回本属于自己的权力，结果只上阵两个回合就被收拾了，还被关了两年禁闭。好不容易出来了，发现自己离亲政越来越远。本想跟他们打持久战，熬死他们，可旧的二人组合还没死绝，新的组合就已经蠢蠢欲动了，自己始终没法触摸到那至高无上的权力。

秉常就像一个马拉松运动员，以为只要自己一直跑，就算跑得慢一点，总有一天也会跑到终点的。可他拼命跑了十几年，到最后才发现，原来自己是在原地踏步。

说实话，也真难为他了。

第十一章 黎明终于到来

第三次母党专权

秉常死，其子李乾顺即位，是为夏崇宗。

当年梁太后为监视秉常，把梁乙埋的女儿嫁给秉常当了皇后，这乾顺就是秉常与梁皇后的长子。

乾顺即位的时候只有三岁，梁皇后以昭简文穆皇太后的身份垂帘听政，史称小梁太后。

小梁太后和他哥一个是皇太后，一个是国相，把持了朝政，西夏进入了第三次皇帝年幼、外戚专权的时代。

连续三朝外戚专权，这在中国历史上是十分罕见的，也只有在西夏这样特殊的国情（皇帝接连英年早逝，而母党又比较强势）下才会发生这种情况。

前面说过，梁太后死的时候，梁乞逋与仁多家族分掌兵马，互相抗衡，谁也不把对方放在眼里。现在的梁乞逋和以前简直不可同日而语，妹妹是皇后，外甥是皇帝， he 自己是国相，自然是天不怕地不怕了，仁多家族哪里能和他相比？现在的 he 该考虑如何反攻倒算了。

西夏天仪治平二年（宋元祐二年，1087年）七月，梁乞逋以乾顺的名义命令仁多保忠率军进攻宋泾原路。

仁多保忠是仁多零丁的侄子，仁多零丁死后，他就接过了仁多零丁的担子，成为仁多家族的领导者。

那个时候的仁多保忠好歹还能跟梁乞逋抗衡一下，现在小皇帝都

被梁乞逋抓在手中用来对自己发号施令了，他也只好服一下软，乖乖听命了，不然如果现在被梁乞逋抓到一丁点把柄，那苦日子肯定紧接着就来了。所以接到命令的仁多保忠没有犹豫，立刻率领部队出发了。

不过，执行命令归执行命令，真要仁多保忠替梁乞逋卖命，那是不可能的。仁多保忠刚进入宋朝境内，听说刘昌祚已经领军来对付自己了，就立即下令停止进军，就地安营扎寨，第二天就撤回去了，这次就权当是搞了个宋朝一日游。

梁乞逋可不是这么轻易就能糊弄的，他发现仁多保忠跟他搞形式主义，心里自然不爽。九月，他再次命令仁多保忠率兵十万攻宋。

梁乞逋如此较真，仁多保忠也只有玩真的了。他率领十万大军进入宋境，把镇戎军围了起来。

镇戎军知军张之谏看到漫山遍野的西夏大军，哪里还敢主动出击？他只能老老实实龟缩在城中，期盼着援军赶快到来。偏偏这个时候刘昌祚生了重病，没法率军御敌，泾原路没了主心骨，其他将领看到夏军势大，领军救援无疑等于送死，所以都选择了沉默。

围住镇戎军后，仁多保忠没有立即攻城。夏军本来就不善攻城，完全没有必要做无谓的牺牲（在这一点上，他比他叔叔仁多零丁强多了），再说攻宋也并非他的本意，这次既然还是替梁乞逋作嫁衣，就更不需要玩命了，意思一下也就行了。他命令士兵分头行动，收割庄稼，抢掠人口，焚烧民居，总之，能捞到点好处回去复命就行。

夏军如此嚣张，把庆州知州范纯粹急坏了：如此下去，如何是好？

说起这范纯粹，倒也不是别人，正是大名鼎鼎的范仲淹之子。想当年范仲淹在陕西对付李元昊的时候，那可是战功卓著，当时宋军中甚至流传这么一句话：“军中有一范，西贼闻之惊破胆”，可见范仲淹名气之大。没想到多年之后，范纯粹又来继承他老爹的衣钵，继续与

西夏人斗智斗勇了。

虽说仁多保忠进攻的是泾原路，跟范纯粹所在的环庆路没多大关系，打了败仗也不关他的事，可范纯粹是个比较纯粹的人，不可能眼睁睁地看着仁多保忠如此放肆。他当即命令曲珍领兵出环州，深入夏境搞破坏，给西夏人来个围魏救赵。

曲珍得到命令后立即率军出发，一路上马不停蹄、日夜狂奔，赶到西夏的曲律山后，就开始大搞破坏，烧杀抢掠，一时给西夏人造成了很大的恐慌。

还在镇戎军收割庄稼的仁多保忠听说宋军在自己的地盘上搞破坏，也没法淡定了。曲珍这人他虽然谈不上了解，多少还是知道一些。这人可是个狠角色，如果听任他这么闹下去，那损失就大了去了。仁多保忠决定赶紧撤军，先回去把曲珍赶走再说。

可是绝不能就这么明目张胆地撤，不然城内的宋军看到自己撤退，势必会出来追击，到时候自己又要忙着对付追兵，肯定没法安心撤，所以必须想个万全的办法。

很快仁多保忠就有了主意，他命令部下在己方的营寨里照常生火，不要露出要撤兵的任何迹象，然后乘着夜色悄悄把大军全部撤退走。

果然不出仁多保忠所料，城内的宋军原本就是打算趁夏军撤退的时候追击的，可惜仁多保忠早有准备，等宋军发现情况不对劲，打算采取行动的时候，夏军早就撤走了，于是追击之事只好作罢。

仁多保忠虽然撤得及时，可等他赶回去后，曲珍早就捡够了便宜，撤了。没能赶上收拾宋军，仁多保忠索性直接回去复命，这场声势浩大的攻宋战役就这么莫名其妙地结束了。

在对宋用兵的积极性方面，梁乞逋可以说是他爹梁乙埋的2.0版本，此次仁多保忠的十万大军不胜而回让他极为不满，可名义上人家仁多保忠是为了对付入侵的宋军才不得不回师的，梁乞逋根本找不到

啥借口来惩治仁多保忠。

没法收拾不尽力作战的仁多保忠，梁乞逋只好再想别的办法了，之后的他，要么派信得过的人领兵出征，要么就干脆自己亲自去，他甚至多次联络吐蕃一起攻宋，积极得不得了。

积极归积极，效果却很有限。西夏之后的几次出兵大多是伤敌一千自损八百的情况，有时候甚至还会吃败仗。原因很简单，西夏军队虽然作战强悍，可也禁不住如此频繁的征伐，战斗力要打折扣。另一方面，此时担任宋朝西北边防的都是一干猛人，例如种谊（种世衡幼子，种谔之弟，有将才，时人谓：“得谊，胜精兵三十万”）、姚兕、范纯粹，等等，要想在这些人身上占便宜，实在比较难。

既然打不了胜仗，按说就该老实一点，低调一点，毕竟带兵打仗那么多次，一直打不赢，自己都该不好意思了。可梁乞逋的脸皮实在不是一般的厚，他不仅没有一点愧疚之心，反而越来越嚣张。为了巩固和加强自己的权势，他把自己的兄弟子侄都封了官，个个手握重兵。大臣中要是有人敢公开反对他，肯定逃不过被迫害的命运，甚至还会有性命之忧。

梁乞逋这么做无异于自掘坟墓，这也预示了他后来悲惨的命运。

事实上，现在的梁氏组合与之前的梁氏组合有很大的不同，从一开始梁乞逋与小梁太后就存在不和谐的因素，并非铁板一块。我注意到一个细节，西夏天仪治平二年（1088年）一月和第二年三月，两次出现天象异常，群臣借此趁机劝梁乞逋和小梁太后停止用兵，让民众休养生息，梁乞逋的反应是“不听”，而小梁太后的反应却是“善之”。

这是一个很危险的信号，要知道，这个时候梁乞逋与小梁太后的合作才刚刚开始。

被权势冲昏了头脑的梁乞逋自然不会注意这样的细节，他依然我行我素，一副飞扬跋扈、不可一世的样子，对宋朝的进攻也越来越频繁。

再见，梁乞逋

在宋朝边将中，环庆经略使章榘一直是主张以攻为守的，梁乞逋如此的嚣张使他意识到，必须得给西夏一个重大的打击，让梁乞逋知道知道，宋朝不是任人随便捏的软柿子。兔子急了还要咬人，何况堂堂大宋？

宋元祐七年（西夏天佑民安二年，1092年）三月，梁乞逋集兵三万于夏宋边境，打算狠狠捞一票，章榘派细作侦察得知，由于梁乞逋将大部分兵马调去进攻宋朝，此时的西夏韦州静塞监军司兵力十分薄弱，平均每个边界堡垒只有八百人守御，而且马匹羸弱，根本无法作战。

这正是打击西夏的大好机会，章榘当即命大将折可适率兵八千，直取韦州！

折可适深知兵贵神速的道理，这次偷袭西夏的行动能否成功，关键就在于自己行军是否够快，如果稍微慢那么一点，宋军的动向就有可能被夏军发现，到时候西夏大军来援，自己能否全身而退都是个问题。为此他不得不狠下心来，命令大军全速前进，务必要打西夏一个措手不及。

宋军的急行军能力确实不弱，经过一天一夜的狂奔，他们赶到了韦州城下。

看到城下密密麻麻的宋军，西夏人还以为这是在做梦。他们清醒过来的第一个想法就是——不跑就没命了！

于是所有的西夏人都四散奔逃，折可适兵不血刃就进了韦州。

虽然拿下了韦州，但折可适并不打算赖住不走。很明显，指望这八千人守住韦州，是不太现实的。现在打击西夏的目的已经达到，该考虑撤退了。

之后，宋军改行做了搬家公司，凡是能带走的值钱东西全被他们

搜刮一通，打包带走。

本来打算点集兵马抢一票，结果偷鸡不成蚀把米，自己还没开抢呢，反被别人抢了，这严重刺激了“资深的抢劫人士”梁乞逋，让他很是难堪。为了挽回自己的颜面，梁乞逋立即回师猛追宋军。

得知夏军在后穷追，折可适并不慌张，他在一个险要地方设伏，夏军入伏大败，死伤惨重，狼狈撤军。

此次夏军的惨败惹恼了小梁太后。小梁太后原本对于和宋朝作对并不很感兴趣，只是因为兵权掌握在梁乞逋手里，而自己要想保住如今的权势和地位就必须依靠这个哥哥，所以她才没有过多干涉军事，任由梁乞逋折腾。

可让你这么折腾来折腾去，不仅没打几个胜仗，还把韦州给折腾没了，你好意思吗？

小梁太后决定，第一，要报复宋朝，第二，不能再让梁乞逋掌兵了。

她打算亲自去实施自己的报复计划。

虽然在此之前小梁太后并无半点带兵作战的经验，但是在她眼里这并不是啥难题，毕竟经验是积累出来的，谁也不是一出生就会带兵打仗。

带着这种觉悟的小梁太后开始行动了，她调集了十万大军，扬言进攻泾原路，暗中却带兵朝环州开去。

对于夏军这种声东击西的战术，章粼可谓是相当了解，他早就看出夏军的真正目标是环州，因此他提前在环州城外唯一的水源地投了毒。夏军皆以为无人能看出己方的真正目标，所以缺少防备，在喝了这种有毒的水后纷纷倒地毙命，士气极其低落，小梁太后率军一连攻城七天，还是无法攻下，只好撤军。

章榘一看夏军有撤退的迹象，立马来了兴致。他命折可适率精兵万人前往洪德城（今甘肃环县西南），截住夏军归路，到时候就算不能生擒小梁太后，也能把她吓个半死，这样她以后就不敢再这么嚣张了。

折可适和章榘曾搭档过很多次，合作一直很愉快，这次他自然也是心照不宣，领了命令就意气风发地率部赶到洪德城，开始部署伏兵。

夏军拼命奋战七天，损失了不少士兵，最终却未能攻破环州，实在是高兴不起来，撤军的路上一个个垂头丧气，表情相当郁闷。

当然，很快他们将会遇到更郁闷的事。

夏军途经洪德城的时候，埋伏在此的宋军开始行动了。宋军相对兵少，所以折可适命令部下必须从一开始就拼命猛攻夏军，给西夏人造成一种宋军众多的假象，让他们产生混乱，然后擒贼先擒王，直取小梁太后，到时候就算夏军人多，也只有落荒而逃了。

折可适不愧是一代名将，夏军原本就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再经他这么一折腾，更是六神无主，一片混乱，根本无法组织起有效的防御。

看到宋军一直在朝自己冲，小梁太后也着了慌：看宋军这玩儿命的架势，估计是想生擒自己，真要是被宋军抓住，那可啥都没得玩儿了。

生死时刻，也顾不得那么多了，直接上撒手锏吧。小梁太后命数万“铁鹞子”拼死突击，务必要阻止宋军向自己靠近。

“铁鹞子”不愧是西夏最精锐的部队，即使在经过了这么多年的更新换代之后，其战斗力依然和李元昊时期一样强悍。几万“铁鹞子”一齐出马，宋军进攻的势头立刻受到了遏制，再不似刚开始那般凶猛了。

这下轮到折可适着急了，宋军原本就是凭着一股不怕死的勇猛势头打得夏军晕头转向的，这种攻势一旦受到压制，后果不堪设想，很有可能反被全歼。关键时刻，折可适也顾不了那么多了，操起家伙就上前去和夏军拼命，宋军上下也深知此时情况的严重性，在强烈求生欲望的驱使下，他们重新唤起了激昂的斗志，稳住了阵脚，并开始展开反攻，再次掌握了战场的主动权。

现在别说“铁鹞子”，就是“钢鹞子”估计也救不了小梁太后了，夏军一败涂地，伤亡巨大。小梁太后一看失败已不可挽回，为今之计只有三十六计走为上，她换上了一身破旧衣服，身上容易暴露身份的贵重首饰也全部忍痛扔掉，在部下的拼死保护下才算侥幸捡回了一条命，很是狼狈。

小梁太后第一次带兵征伐就这样以惨败而收场了。

指望小梁太后在打了败仗之后开会做检讨，那基本是不可能的，对于她这种死要面子的人来说，善后工作只可能是——迁怒他人。

在战场上丢掉的威信，一定要在别人身上找回来，这就是小梁太后的人生哲学。

这位即将倒霉的人就是我们的“老朋友”——梁乞逋。

梁乞逋自从出道以来，给大家留下的印象就是飞扬跋扈、狂得没边，事实上也的确如此。据说这几年西夏每次得到宋朝的岁赐，他都会大言不惭地对众人说：“嵬名家的人有如此大的功劳吗？宋朝以前有如此畏惧我国吗？”

我依稀记得，嵬名是西夏皇族的姓氏。

敢说出这种话，梁乞逋就别打算善终了。

除此之外，梁乞逋似乎还有一个爱好——说瞎话。每次带兵进犯宋朝之前，他都要做一番战前演讲：“我之所以连年动兵，是想让南朝感到恐惧，只有这样才能停止战争，为国人谋求和平。”大家虽然都知

道他这是睁着眼睛说瞎话，却也不敢说个不字。

没人提意见，梁乞逋越发牛气起来了，他开始“潜谋篡夺，刑赏自专”，连小梁太后他都不放在眼里了。

之后就发生了小梁太后不让梁乞逋带兵，亲自出马报复宋朝的事，我相信，小梁太后是想用这样的方式提醒一下梁乞逋，这个国家并不是只有他一个人说了算的，别狂的连自己姓甚名谁都不知道了。

相信如果是一般人，哪怕是脑子稍微有点迟钝的人，都会从这件事情中嗅出隐藏的信息，然后收敛一点。可梁乞逋实在是太有个性了（或者说实在是太蠢了），他居然当众表达了自己的不满，而且“叛状益露”。

梁乞逋如此的不识抬举让小梁太后异常愤怒，她打消了给梁乞逋留条后路的念头，决心干掉他。

在切身利益面前，亲兄妹也是有可能反目成仇的。

这下梁乞逋真的没救了，朝中那些大臣早就对他不满，现在连小梁太后都打算消灭他，他还能有什么好结果吗？

执行这次消灭梁乞逋任务的是嵬名阿吴、仁多保忠等人，这些人也算是梁乞逋的死对头了，用他们去杀梁乞逋，充分说明了小梁太后对梁乞逋的愤怒和憎恨。

之后，梁乞逋被杀，其家人也尽数被灭。

掌握西夏朝政大权十年之久的一代枭雄梁乞逋终于死了，在我看来，他早该死了。

需要跟大家说明的是，史书上并未明说是小梁太后派嵬名阿吴、仁多保忠等人去杀梁乞逋的，但是我们应该相信，如果没有小梁太后的授意，这些人要想这么轻易就干掉梁乞逋，恐怕是不太可能的。

白作孽，不可活

梁乞逋虽然已经伏诛，西夏与北宋之间的战争却仍在继续。小梁太后上次吃了宋军那么大的亏，差点儿连命都丢了，怎么可能咽得下这口恶气？她自然是要打击报复了。梁乞逋的死意味着夏宋战争进入到了一个新的阶段，一个由小梁太后主导的阶段。

另一方面，此时的北宋政府也正在发生重大的变化。宋元祐八年（1093年）九月，高太皇太后病死。

说起这高太皇太后，那可是个了不得的人物，她是宋英宗的皇后，宋神宗的生母。当初神宗起用王安石变法的时候，她就不同意，百般阻挠，无奈神宗当时心意已决，谁劝他他跟谁急，高太后的反对才宣告无效。神宗死后，年幼的哲宗即位，高太后，不，此时应该叫高太皇太后了，垂帘听政，起用保守派司马光为相，尽废新法，驱逐变法派，史称“元祐更化”。

高太皇太后主政的这一时期，北宋的对外政策是比较软弱的，保守派认为，西夏无休止的骚扰无非就是为了边界的那几个堡垒，既然如此，把这些堡垒赐给他们，他们也就消停了。司马光甚至认为，这些地方既无良田，又不险要，一点用处也没有，还要派人守御，实在是得不偿失，还不如一股脑儿全送给西夏，西夏人占了便宜，就不会再来骚扰了，双方相安无事，自然天下太平。

对此我只能说，司马光很傻很天真。

果然，宋朝的这种做法让当时的梁乞逋认为宋朝软弱可欺，不仅没有停止用兵，反而变本加厉，要不是当时边境有章惇等一干强硬派守着，宋朝的损失就大了去了。

高太皇太后一死，哲宗亲政。哲宗一直对高太皇太后与司马光的做法不满，所以他刚亲政就改元为“绍圣”，意为“绍述先帝”，重新起用变法派，恢复神宗时的内政与外交政策，决心对西夏采取强硬措施。

一个要报仇雪恨，一个要效法先帝，战争实际上已不可避免。

出人意料的是，开战之后，西夏就一败再败，后来居然还一度丢掉了洪州和盐州，战绩真可谓是惨不忍睹。

夏军如此不堪一击，看起来毫无往日雄风，这又是什么原因呢？

答案是，宋朝采用了新的战术，而夏军对此战术毫无办法。

此次宋哲宗虽然打算效仿其父神宗，对西夏采取强硬措施，但他并不想派大军深入夏境，寻机与西夏主力决战。元丰伐夏的惨败已经证明，这一招是行不通的。他采纳了章惇稳扎稳打、步步为营的策略，准备依靠这种办法迫使西夏屈服。

这种策略的核心思想是，宋军进入西夏境内大修堡寨，西夏人来攻，就死守，西夏人一走，就推进，深入进去继续修城，以此类推，迫使西夏不断后撤。这样即使灭不了西夏，也可以扩大宋朝的疆域，占据战略上的主动。

之后，宋军转职干起了工程队，从熙河路、泾原路、鄜延路、环庆路、河东路诸路并进，开始大修堡寨，忙得热火朝天，不亦乐乎。

宋朝修城对于西夏人来说可谓是司空见惯了，但像如此大张旗鼓，几路一齐行动还是第一次见到，一时难以适应，所以在开战之后屡战屡败、丢城失地，损失惨重。

按说刚开打的时候输得不奇怪，毕竟宋朝的新战术谁也没见过，输了就输了。可日子一天天过去，西夏军队硬是找不到一丁点儿克制此战术的办法。

没法啊，夏军对攻城实在不太在行，当初一个小小的永乐城都让三十万大军费了几十天，损失惨重才最终拿下，现在面对宋军如此大的修城热潮，只能是无能为力了。

梁太后正手足无措之际，宋军又开始了新的行动。宋绍圣四年（西夏天佑民安七年，1097年）春，章惇向朝廷上书，请求在葫芦河筑城，进一步对西夏造成威胁。

不得不承认，章榘的眼光实在够毒。第一，葫芦河一带是冲击平原，是西夏重要的产粮区，西夏人称之为“唱歌作乐田地”，可见此地对他们的重要性。第二，葫芦河是西夏南下攻宋的重要道路。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点，葫芦河的上游即为西夏的灵州城。

在此筑城既能狠狠打击西夏的农业经济，又能堵住其攻宋的道路，还可进逼灵州，一石三鸟，端的是条好计策！

宋哲宗对章榘的这个建议非常赞赏，命他以泾原、熙河、秦凤、环庆四路军马出葫芦河，在石门峡、好水河各筑一城。

听说宋军要在葫芦河筑城，这可急坏了小梁太后。葫芦河乃战略要地，若是让宋军在此修了城，那无异于在自己头上悬了一把刀，自己还有安稳觉可睡吗？她当即点集兵马，誓要破坏宋军的筑城计划。

小梁太后的担心不无道理，想当初宋军修建永乐城只是想夺取西夏的横山地区，尚且为自己的姑妈梁太后所不容，非要出动三十万大军将其踏平，现在宋军居然在自己眼皮子底下修城，她又怎能听之任之？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鼾睡！

只是，小梁太后似乎忽略了一点，章榘如果没有金刚钻，他敢揽这个瓷器活儿吗？他难道就想不到，西夏会拼死来搞破坏？

事实上，章榘早在出发时就考虑到了这一点，他命鄯延、河东两路出兵骚扰夏境，张大宋军的声势，使其无法专心对付筑城的宋军，同时，他在各个险要地段分兵扼守，务必要保证筑城工作进行顺利。

用一句比较俗的话来说，此时的空气中似乎都充斥着战争的气息。

小梁太后为此次行动一共集中了十多万人，令人意外的是，她居然把大军埋伏在了天都山的没烟峡。

埋伏？宋军明知西夏会出动大军前来争城，难道还会主动投怀送抱？

这个还真有。估计章榘也想占据没烟峡这个险隘去处，所以他派折可适率军前来抢地盘，结果没想到夏军早在此设下埋伏，折可适疏于防备，进了伏击圈，被夏军打得大败，损失上千人，狼狈逃回。

之后，宋将姚雄（姚兕之子）率兵七千来援折可适，夏军兵力占优，小梁太后却选择了据险不战，双方一时陷入了僵持。

过了几天，小梁太后估计宋军已经懈怠了，便突然发动攻击。夏军每人拿草一捆、铁锹一把（分别用来填平护城壕和挖掘城墙），朝着宋军猛扑而来。折可适与姚雄见夏军来势凶猛，急忙收兵回城，倚城固守。

这一战夏军打得相当顽强，他们虽然在地利上处于劣势，却毫不在意，一心一意只想把城毁掉，宋军防守的压力相当大。

话说姚雄正在城头督战，突然城下夏军一阵乱箭射来，姚雄肩膀上直接被射了个窟窿，当即血流如注。

姚雄不愧其猛将的称号，虽说挂了彩，却绝不退却，仍然坚持在城头督战，宋军众将士一看主帅如此玩儿命，心里顿时充满了勇气，士气大涨，硬是死守住了城墙。

眼见破城无望，小梁太后只好无奈地下了撤退的命令。

夏军一撤，宋军乘胜追击，又大胜而回。

击退了前来毁城的夏军，这修城的进度自然大大加快，很快，两座城池相继完工，朝廷分别将其赐名为“平夏城”和“灵平寨”。

小梁太后之死

为了巩固平夏城和灵平寨的防务，宋朝在随后的一年里又相继进筑了镇羌、高平等六处堡寨。而在这一年里，西夏人可算尝到了平夏城给他们带来的威胁了，别说起兵攻宋，他们连到葫芦河放牧耕作都不敢了。西夏人哀叹：“我们唱歌作乐的富饶土地全被宋朝占据，今后

我们该如何生活呢？”

小梁太后对平夏城更是恨之入骨，必欲除之而后快。西夏天佑民安八年（宋元符元年，1098年）十月，小梁太后与乾顺亲率四十万大军，号称一百五十万，气势汹汹地朝平夏城扑来。

平夏城经过宋军一年的经营，早已是铜墙铁壁、固若金汤，守城的又是最善于防御战的大将郭成，可以说是万无一失了。章榘信心满满：“敌人不来则已，来就肯定会中我的计策。”

章榘似乎有点太自信了，再怎么对方也是四十万大军，说句难听的，西夏人就是用牙啃，也能把平夏城啃下来了。事实上，这一次西夏方面的准备相当充分，为了弥补夏军不善攻城的劣势，他们制造了一种新式的战车，名叫“对垒”。这是一种可装载几百人的高大战车，它可以跨过护城壕，帮助士兵登上城墙。跟对垒战车相比，那些云梯之类的攻城器具简直就是小儿科。梁太后相信，在这种战车的帮助下，夏军一定能攻破平夏城，夺回葫芦河地区。

夏军将平夏城层层围住，开始日夜攻打。西夏将士们推着对垒战车，朝着平夏城冲了过去。宋军则在郭成的带领下，开始了艰苦的防御战。这一仗直杀得昏天黑地，双方均损失惨重。

到了这个份儿上，战争的结局其实已没有悬念。夏军有四十万人，郭成的手里却只有几千人，所以不论平夏城多么坚固，郭成多么拼命，这个城都是没法守住的。

可是现实告诉我们，注定的事情往往也是会发生意外的。

经过夏军十几天的猛烈攻打，宋军已经成了强弩之末，平夏城眼看就要被攻下了，小梁太后仿佛已经看到，胜利在朝自己招手。可就在这个节骨眼，突然刮起了一股狂风，一时间飞沙走石，遮天蔽日。

在我以前的讲述中，西夏人打仗时经常会出现大风的身影，有时候这种大风会帮助西夏人，有时候则恰恰相反。而这一次，这场大风的作用仅限于后者。

突如其来的大风刮倒了西夏的对垒战车，西夏人引以为傲的攻城利器就这样成为了一堆破木头。西夏人向来迷信，还以为这是老天爷在惩罚自己，士气顿时降到了底谷，纷纷落荒而逃。小梁太后也只能捶胸顿足，大哭而还。

小梁太后的悲剧告诉我们，一定要做好植树造林、防风固沙的工作。

小梁太后虽然遭到了惨败，却仍对平夏城念念不忘，她撤军时留下了西寿监军司都统军嵬名阿埋和监军妹勒都逋，命他们留守天都山，随时准备再次攻打平夏城。

这两个人以为，天都山地势险要，宋朝刚刚遭到夏军的打击，必不敢主动前来挑衅，所以他们对自己的安全十分放心，打算等葫芦河解冻了就渡河去攻平夏城。

他们也太小瞧章榘了，章榘向来是不按常理出牌的，出其不意正是他用兵的精华所在。他通过侦察得知嵬名阿埋二人毫无防备，便火速派郭成、折可适二人以精骑万人分路并进，直入嵬名阿埋、妹勒都逋的大帐，将此二人活捉。宋军行动如此迅速，西夏人根本没反应过来，直接放弃天都山而逃，宋军轻而易举就夺取了天都山。

费尽心机打算夺取平夏城，结果平夏城没夺回来，反而连南大门天都山都丢掉了，对于小梁太后而言，实在是祸不单行，她如何能承受的住如此巨大的打击？

事实上，令小梁太后伤心的还不止这些。自从小梁太后第一次争夺平夏城到天都山丧失，短短一年半时间里，由于屡战屡败，西夏先后有八位重臣叛投宋朝，其中甚至包括仁多零丁的儿子、御史中丞仁多楚清。

除此之外，由于小梁太后自觉单独对付宋朝十分吃力，所以在这几年中她多次派人向辽国求援，希望辽国能担负起宗主国的责任，帮助自己对抗宋朝。可自从澶渊之盟后，辽国与宋朝已和好近百年，在

此期间两国根本未发生大的军事冲突，辽国又怎么会因为西夏这样一个小国的原因而破坏与宋朝的百年和好呢？所以小梁太后的多次请援辽道宗都未答应。

多重打击之下，小梁太后的心情可想而知，于是她在给辽道宗的表章中大放厥词，表达对辽国不作为的强烈不满。

辽道宗原本就对小梁太后不还政于乾顺非常反感（乾顺此时已16岁），现在收到小梁太后言辞如此嚣张的表章，更是怒从心起，决心除掉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女人。他派使臣前往西夏，用一杯毒酒把小梁太后杀了，然后命乾顺亲自主持国政。

小梁太后这位主宰西夏政坛十几年的女强人就这么死了，这实在出乎所有人的意料。

乾顺上台

小梁太后的死标志着自李谅祚以来西夏连续三朝母党专权的结束，这是一个值得纪念的标志性事件，摆脱了母党专权的西夏将从此走上飞速发展的道路。

我们现在已经无法得知小梁太后死时乾顺的心情了，但至少有一点我们可以肯定，那就是他绝对高兴不起来。平心而论，小梁太后虽然长期把持朝政，但对乾顺还是相当不错的，经常和他一起讨论国家大事，似乎是把他当作接班人来培养的。可现在辽国一杯毒酒就把他的母亲干掉了，他才16岁，怎么可能不伤心？

可是他又该怎么办呢？去找对方理论？还是起兵报仇？辽国既然能一杯毒酒干掉他母亲，自然也能轻而易举把他干掉，所以，这些办法根本就行不通。

想来想去，乾顺打算保持沉默。现在宋朝咄咄逼人，大有要灭掉本国的架势，而自己又无力抵御宋朝，为今之计，只有傍辽国这条大腿，靠辽国来与宋朝周旋了。至于母亲的死，就这么着吧，不然还能

怎样？

乾顺亲政后做的第一件事情就是赶紧找宋朝和解。这也是没办法的事，葫芦河丢了，天都山也丢了，再不找宋朝求和，估计人家就打到灵州城下了。

宋哲宗直接就拒绝了乾顺的请求。形势一片大好，鬼才愿意和你讲和呢！

宋朝这样的态度早在乾顺意料之中，所以他并不意外，赶紧采取了第二套方案——请辽国出面调解。

这次宋哲宗的口气不像之前那么强硬了，毕竟辽国的面子不能不给。但他提出，讲和也不是不可以，条件是乾顺必须把嵬保没、凌结讹遇两人抓住送来，否则讲和之事免谈。

嵬保没、凌结讹遇二人是小梁太后的宠臣（是不是“面首”不知道，我估计应该不是，因为小梁太后好像没有这个嗜好），小梁太后当政时，这两个人天天劝她进攻宋朝，臭名昭著到连宋朝都知道了，所以这次宋哲宗才会提出这个要求。

完成这个要求对于乾顺来讲并无难度，毕竟这两个人是他母亲的宠臣，又不是他的。再说，除了会鼓动侵犯宋朝他们似乎也没啥别的本事，现在自己要宋朝讲和，这两个人的一点本事自然也没有用武之地了，既然如此，就让他们最后为国家做点贡献吧。乾顺以小梁太后之死系嵬保没二人所为为由，命人将他们抓住杀了，然后派人转告宋朝。

嵬保没和凌结讹遇虽然不是啥好人，死得却也比较冤枉。

不过，这似乎并不重要，不是吗？

宋朝得了面子，自然不好再难为乾顺，于是当乾顺再次派人前来谢罪求和时，宋哲宗答应了，他同时表示，以前的一切岁赐照旧。

终于避免了亡国的命运，乾顺长舒了一口气，心里这块石头总算落了地。

大家千万不要以为乾顺为了求和连自己人都杀，就是个软骨头，事实上，作为李元昊的后人，乾顺也继承了他祖先的一些强硬性格，是一个有血性的党项汉子。

话说之前西夏与北宋互遣使节和谈的时候，宋朝熙河路派人进入夏境刺探情报，仁多保忠的弟弟仁多洗忠就领众前去驱逐宋人，没想到这些宋军探子相当强悍，硬是在大军中之取上将首级，把仁多洗忠给杀了，还全身而退。

这下可惹恼了乾顺：本来咱们夏宋两家正在和谈，你宋朝却在这个时候故意挑起事端，当我乾顺好欺负不成？

乾顺的人生信条就是：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他不顾此时正是和谈的关键时期，命仁多保忠率兵十万，前去相助包围宋朝湟州的吐蕃人。

我们似乎很久都没提到吐蕃了，鉴于现在需要吐蕃人出场，我就大致讲一下吐蕃没出现在我们视线这段时间的发展情况。

董氍死后，其养子阿里骨继任，阿里骨死后，其子瞎征又嗣位，由于瞎征不能服众，一时吐蕃大乱，宋朝当时便决心趁此机会对吐蕃用兵，打算情景再现一次熙河开边。当时具体负责主持这项工作的是洮州安抚使王瞻，这位王瞻也是相当了得，连打几场胜仗，瞎征就被迫投降了。吐蕃其他首领不甘失败，立唃廝囉之兄扎实庸咙的重孙陇拶为主，继续与宋朝抗衡，结果这位陇拶也不争气，没过多久就被宋军击败，也投降了宋朝。宋朝遂占有原吐蕃之地邈川和青唐城，改其名为湟州和鄯州。

这吐蕃人也确实够执着，陇拶投降后，他们又拥立陇拶的弟弟溪赊罗撒，与宋朝接着死磕，同时他们认为仅凭自己的力量不足以对抗宋朝，便向西夏求援，乾顺遂派仁多保忠前来相助。

仁多保忠死了弟弟，自然不会跟宋朝人客气，他率夏军连战连捷，直接打到了湟州城下，开始攻城。此时守卫湟州的是宋将王慤，这位王慤可是个人才，对这种守城战十分在行，在他的指挥下，十万夏军围攻湟州十六天都未能攻下，照那个架势，估计就是再让他守个十天半月都没问题。

再这么打下去，估计宋朝援兵就该来了，到时候夏军之前所有的努力就全白费了。仁多保忠不想看到这种情况发生，他决定使自己的撒手锏——烧城门。他命士兵在湟州南门外堆满了柴草，打算一把火把城门烧开，然后攻进去。

不逊于李元昊的名将

仁多保忠啊仁多保忠，为啥你早不用这招呢？

就在仁多保忠准备下令点火的时候，宋朝援兵赶来了。此次宋朝来援的都是重量级的人物，苗履、姚雄、李忠杰等人把自己手下的部队全都带来了，一时声势浩大，烟尘滚滚。

攻城战把敌人的援军都打来了，这实在是有点失败，仁多保忠见手下军士皆面有惧色，遂下令全军撤退。

夏军一撤，宋军自然不肯放过这追击的大好机会，开始了疯狂的追赶。

仁多保忠率军一路撤退，来到了湟水前。由于撤得太仓促，夏军一时也难以渡河。仁多保忠犯了难：前有湟水阻拦，后有宋军追兵，这可如何是好？

眼看宋军就要追上来了，只见夏军中走出一位英俊少年，一手拈弓，一手搭箭，随后弦放箭出，那边宋将苗履的副将直接应声倒地。

宋军上下全都看呆了，这箭法也太高超了吧？为了不成为下一个倒霉的人，宋军全都停住了脚步，不敢再追了。

苗履此时也吓出了一声冷汗。对方既然能一箭射翻自己的副将，自然也能一箭把自己撂倒，但是对方刚才没有那么做，估计是不想撕破脸皮，只想给自己一个下马威，告诫自己别再追了。自己要是不识时务再往前追，估计下一个倒下的就是自己了。

反正已经迫使夏军放弃攻打湟州，自己的救援任务已经完成，没必要再追了，更重要的是，再追自己的小命估计都要交待了，苗履想到这儿，果断下了撤退的命令。

这位凭借一己之力拯救了己方十万大军的少年，就是后来纵横疆场和政坛几十年的西夏重臣——察哥。

察哥，李元昊之后西夏最优秀的军事家。

可能有人会对这一论断有异议，事实上，这是我考虑了很久之后才给察哥做出的慎重评价，在我看来，他的一生无愧于这一评价。

察哥是乾顺同父异母的弟弟，出生年月不详。史称他从小“雄毅多权略”，看来小时候他的表现就异于常人，这就可以解释他后来为什么会有那么大的成就了。察哥力大无穷，年纪轻轻就已经能轻易拉得动二石多的劲弓了，而且射出去的箭可以轻易洞穿重甲。考虑到察哥一箭退宋军的时候乾顺只有16岁，而察哥只可能比乾顺小，我们只能感叹，实在是英雄出少年啊。

由于察哥在这次战斗中表现非凡，乾顺破格提升他为都统军，负责保卫兴庆府。

十几岁就凭借战功成为都统军，这样的成就是可以和李继迁12岁一箭射翻老虎相媲美了。

此次战争大概只能算是夏宋双方和谈期间的插曲了，之后两国达成了某种程度上的默契，没有把此次冲突扩大化，毕竟这种一城一池的得失实在无法与和谈这样重要的事情相比。

随后西夏与北宋签订了和平协议，事隔多年之后，两国再一次恢

复了和平。

第十二章 风云突变

变革的力量

解决完外部问题，乾顺开始专心于国内的发展和改革，西夏永安三年（1101年）八月，御史中丞薛元礼向乾顺上言，请求创建国学（汉学）。

当年李元昊建国时曾设置番汉两院，分别培养番学和汉学人才，可后来没藏氏、没藏讹庞、梁太后、梁乙埋这些人对汉学极端仇视，他们在执政的时候都不同程度地对汉学进行打压，致使西夏的汉学发展一日不如一日，一年不如一年。薛元礼认为，如今的西夏人从上到下都鲜廉寡耻，“民乐贪顽之习，士无砥砺之心”，如此下去国祚必不长久，所以必须崇儒学、兴文教。乾顺十分赞同薛元礼的建议，命在番学之外特创建国学，挑选亲贵子弟三百人，由国家供给衣食，设置教授对他们进行培养。

这件事情看似微不足道，实际上对西夏历史后来的发展影响极大，所以不得不提。

相比于创建国学，接下来乾顺做的这项改革就更重要了，正是这项改革在某种程度上挽救了西夏的国祚。西夏贞观（乾顺慕唐太宗贞观之治，欲效仿之，所以给自己改了这么一个年号）二年（1103年）九月，都统军察哥向乾顺上书，请求对西夏的军事体制进行改革。

察哥认为，自古打仗都是步骑并用，西夏虽然有“铁鹞子”可以驰骋平原，有“步跋子”可以跋山涉水，但是一遇到“陌刀法”（“陌刀法”，唐朝大将李嗣业所创，其原理与《水浒传》中金枪手徐宁所用钩镰枪法大致相同，只不过钩镰枪对付连环马是用勾，而“陌刀法”则是用砍），“铁鹞子”就难以施展，如果碰到“神臂弓”，“步跋子”也会溃

败，原因在于西夏的军队只会用老办法打仗，却不懂得变通，很难应付战场瞬息万变的情况。党项人向来弓弱矢短、射技不精，所以今后应该挑选身强体壮的番汉壮勇，教他们使用强弩和盾牌，用宋朝人的长处来弥补西夏人的短处，“如此，则无敌于天下矣”。

察哥不愧是不世出的军事奇才，年纪轻轻就能透过现象看出问题的本质。事实上，西夏自李元昊之后，在战场上的表现一直不尽如人意，其根源就在于他们只知道用李元昊时期的老办法打仗，不懂创新。与此相反的是，宋朝人在长年与西夏作战的过程中逐渐发现了“铁鹞子”和“步跋子”的弱点，找到了克敌制胜的法宝，如此一来，西夏又怎能在战场上占得大的便宜？察哥正是敏锐地看出了这一点，才提出了这个改革军队的建议，如能照此方案施行，西夏将既有“铁鹞子”和“步跋子”之利，又有宋朝步兵的长处，察哥所谓“无敌于天下”，并不夸张。

乾顺对察哥的建议相当欣赏，当即封他为晋国王，让他总掌兵权。

从这个时候起，属于察哥的时代到来了。

和平的破坏者

西夏的事咱们就先说到这儿，现在回过头来看看宋朝。就在西夏与宋朝签订和约的第二年，即宋元符三年（1100年），宋哲宗死了。

宋哲宗是个比较命苦的皇帝，他刚登基的时候只有10岁，凡事都由高太皇太后做主，没他啥事，好不容易熬死了这位历经三朝的女强人，自己亲政了，又赶上了新旧党争，成天看着手下一大帮人争来吵去，烦都快烦死了。恰好这个时候西北边境也不安宁，梁乞逋经常过来捣乱，搞得他连个安稳觉都睡不好。又好不容易打了几场胜仗，迫使李乾顺求和，打算过几天安稳日子，结果一年都不到，死了，还正当年（25岁）。

命苦，确实命苦。

哲宗死，其弟端王赵佶即位，是为宋徽宗。

北宋最灰暗的一段历史到来了。

宋崇宁元年（1102年），赵佶刚当了三年皇帝，就任命蔡京为右仆射（右相）。蔡京此人除了字写得好（宋朝书法四大家苏、黄、米、蔡，蔡说的就是蔡京，后世的人为了恶心他，才把蔡京改成了蔡襄。事实上蔡襄虽然字写得也不错，但是跟蔡京比起来还是稍逊一筹），其他的简直一无是处，在他的推荐下，童贯、王黼、梁师成、朱勔、李邦彦相继入朝秉政。此六人狼狈为奸、贪赃枉法、横行霸道，时人称之为“六贼”。

“六贼”给北宋造成的最大危害无疑是花石纲了，这些人借着给宋徽宗搜集花石纲的名义在江南横行霸道，四处敲诈勒索，害得民不聊生，最后直接导致了方腊起义。

而在对外政策上，蔡京等人的意见就比较简单了，就一个字：打！

有理由要打，没有理由创造理由也要打，这就是蔡京的想法。

有这样的指导思想存在，就别指望夏宋之间的和平能持续下去了。

在对外用武邀功这件事上，六贼中的蔡京和童贯相对比较积极，和其他人关系倒不大，童贯的事咱们以后再说，现在先来讲蔡京。宋崇宁三年（西夏贞观三年，1104年）二月，此时的蔡京刚当了两年宰相，就迫不及待地开始施行他的计划了，他听说仁多保忠与乾顺有矛盾，打算叛投到宋朝，心想如能引诱仁多保忠叛投过来，那绝对是大功一件，于是他急命熙河路经略使王厚招纳仁多保忠。

仁多保忠如何会与乾顺有矛盾，现在已不得而知，可能是仁多保忠一直梦想着总掌兵权，而乾顺却把兵权交给了自己的弟弟察哥，仁多保忠一大把年纪了，却还要听从十几岁的察哥调遣，一时气愤，转不过这个弯来，所以打算归附宋朝。

至于王厚，这哥们来头可不小，他是当年宋朝熙河开边的大将王韶的儿子，此时正奉朝廷之命招纳鄯州、湟州一带的吐蕃人。

王厚对蔡京说：“仁多保忠虽然有归附的想法，但是他的部下却无人响应。”言下之意是仁多保忠的手下不来，只把他一个人招来没有用。

蔡京只想着立功，哪管你这些？他三番五次地督促王厚去招诱仁多保忠，王厚被逼得没办法，只好派自己的弟弟去找仁多保忠。

王厚的弟弟一路上小心谨慎，总算找到了仁多保忠，双方谈妥了投降的事情后，他就打算先回去给王厚复命，结果一个不小心，在路上被西夏的巡逻兵抓住了，交给了乾顺。

乾顺闻听此事，吓了一个激灵：连仁多保忠这样的大将都有叛变之心，这还了得？他当即命人赶赴仁多保忠的大帐，夺了他的兵权，把他抓了起来。

仁多保忠一世名将，政治和军事生涯就这样结束了，实在令人扼腕。

仁多保忠虽然已经被抓了，蔡京却仍不死心，命王厚再派人招诱之。

王厚出离愤怒了：之前我就说仁多保忠的手下不愿叛附，只把他一个人招来没用，你他娘的脑子有病，就是不听，害的老子的弟弟都回不来了，现在仁多保忠都被抓了，你还要我招诱他，招你妹啊！

王厚确实能忍，虽说心里不满到了极点，表面上却仍能极力克制自己的情绪，他说：“仁多保忠现在已经被乾顺抓了，乾顺就算不杀他，也不会再让他领军了，既然如此，我们就算招降了他，也不过是得到了一个匹夫而已，又能有多大的益处呢？”

蔡京也怒了，我偏要招降他，看乾顺能把我怎么着！他暗中派人以钱财为诱饵，再次派人去招诱仁多保忠。

乾顺这次真是气不打一处来：人我都抓住了，你们还不死心，真把我乾顺当空气了？他立即派出数千精兵前往宋朝廷、渭、庆三州，四处掳掠，报复宋朝。

夏宋两国仅仅安享了五年的和平，就这样结束了。

世人都说蔡京很蠢，其实蔡京令人不解的行为还有很多，当时鄜延路有个经略叫邢恕，他建议蔡京在熙河路造船，打造水军，然后顺着黄河直捣兴、灵，蔡京对这个方案大加赞赏，命熙河路开始造船。结果连西夏人听说了蔡京的这个计划都笑了：黄河要是能打水战，那猪都能上树了！

此次乾顺虽然气得不轻，想要狠狠报复一下宋朝，可自己的军队却不给力，连打两仗都没打赢，损失还不小。这个时候他也从最初的气愤中清醒过来，觉得两国和平来之不易，不该就这么轻易把它破坏了。随后他便派人到延州请和，希望双方都能冷静一点，别轻起战端。

此时的鄜延路经略使是陶节夫，此人凭借蔡京的举荐才得以担任现在的官职，所以一切唯蔡京之命是从。他收到西夏的求和表书后，在未请示朝廷的情况下擅自做主，予以了拒绝。

乾顺考虑到，宋朝连打胜仗，自然不想讲和，既然如此，只有给对方一点教训，和谈才有可能。于是他集结了四个监军司的兵马，进攻宋朝平夏城，杀了宋将杨忠，随后夏军转攻镇戎军，掠夺数万人口而回。打了胜仗之后，乾顺派人到辽国，希望辽国能再次出面为自己讲和。

此时辽道宗耶律洪基已经死了，其孙耶律延禧即位，是为辽天祚帝。耶律延禧虽有“打猎皇帝”之称，此时倒也还管点事，西夏使臣过去把事情一说，他便派枢密直学士高端礼前往宋朝，劝宋朝罢兵。

胜而求和，还拉上了辽国，这次应该没问题了吧？

宋徽宗的答复是，不行！

赵佶实在是年轻气盛，居然连辽国的面子也不给，要知道，在他之前的宋朝皇帝可很少有人敢这么干。

既然没法谈，那就接着打吧。之后夏宋两国在边界上开始大打出手，双方互有胜负。

乾顺料定，宋朝必不敢一再不给辽国面子，所以打了几仗后，他又派人赶赴辽国，希望辽国能再次出面替他讲和。

天祚皇帝上次没能帮西夏求得和平，觉得挺过意不去，所以这次他派了个重量级的人物——枢密副使萧艮前往宋朝解决此事。

这一次，不论是宋徽宗还是蔡京，都不敢再像上次那样予以拒绝了。宋徽宗答应萧艮，归还这几年占领的西夏领土，与乾顺议和。

在乾顺的辛勤努力之下，西夏与北宋再一次恢复了和平。

乾顺依靠辽国才与宋议和，自然对辽国感恩戴德，此后他对天祚皇帝毕恭毕敬，每年都要派人去辽国进贡好几次。当然了，对宋朝的进贡也有，只是不如对辽国那么频繁而已。

有必要说明的是，宋徽宗之所以同意与西夏议和，乃是迫于辽国方面的压力，并非真心诚意，实际上在蔡京等人的鼓动下，他一刻也没有放弃对西夏用兵的想法，所以说，这份夏宋和约肯定不会长久。

此后很长一段时间里，宋徽宗和蔡京等人大肆扩军备战，随时准备再次对西夏动武。

和平的表象下，战争正在一步步逼近。

初次较量

宋政和四年（西夏贞观十三年，1114年）十月，战争开始。

前面提过，当小梁太后与宋朝大动干戈的时候，宋朝一边打仗，一边对西夏大小官员进行诱降，西夏有个叫李讹哆的首领就是在此时

投奔宋朝的，宋朝授他为环州定远城大首领。不知是宋朝待遇不好，还是思念故国，此时的李讹居然打算回西夏了，他给西夏统军梁咥唆写了封信，说他在宋朝待了十几年，发现每到春天的时候宋军去年储备的粮食就已告竭，而当年的庄稼此时又未成熟，所以宋军每年到了那个时候都会青黄不接，吃不饱饭，面黄肌瘦，毫无战斗力，如果梁咥唆能抓住时机直捣定远城，肯定会轻易攻下，定远城一拿下，周围的十几座城池也就不足为虑了。他还表示，自己这么多年攒了很多粮食，西夏大军若来，粮食尽管吃，想吃多少有多少。

梁咥唆（左有口旁）心动了，别说攻下十几个城池了，只要能攻下定远城，帮助李讹回归，那就是大功一件，到时候皇帝估计要好好奖赏一下自己。他亲率部下万人去围攻定远城，顺便迎接李讹归夏。

李讹太天真了，宋朝怎么会对他们这些投降过来的人没有任何防备呢？早在他把那封信发出去后，宋朝方面就得到了情报，宋陕西转运副使任谅先派人日夜不停地把李讹十几年积攒的粮食偷偷转移到了别处。等到夏军前来围攻定远城时，粮食早被宋军搬空，后勤无法跟上，只好被迫撤退，只接回了李讹所部万余人。

消息传到汴京，宋徽宗大喜，正愁找不到借口打你呢，你居然自己找上门来，好，就借此机会一举解决掉你！他当即命童贯为陕西、河东、河西经略使，率兵攻伐西夏。

我们先来说说童贯这个人。世所共知，童贯是个宦官，有人考证，童贯作为一个宦官，创造了中国历史上的多个纪录：历史上掌握军权最大的宦官、获得爵位最高的宦官、第一个出任使臣的宦官。

童贯，字道夫，开封人，他原本出自于自己的宦官前辈李宪门下，由于善于拍马屁，他被宋徽宗任命为供奉官，专门负责在南方搜集花石纲。由于他工作得力（善于搜刮）、业绩突出，还帮助蔡京在政治失意时再次入朝为相，蔡京便推荐他去带兵。估计童贯是深得李宪的用兵精髓，刚开始带兵就立有大功，此次宋徽宗决意对西夏用兵，便推荐他为主帅。

这里插播一条广告，就在童贯磨刀霍霍，准备大展拳脚的时候，宋政和五年、辽天庆五年、西夏雍宁元年（1115年）一月，女真统领完颜阿骨打在会宁府（今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称帝建国，国号大金，完颜阿骨打即为金太祖。

这是一件影响中国历史的大事，至少影响了一百多年。

阿骨打暂时还不会成什么气候，我们就先让他闹腾吧，现在还是好好看看夏宋之间这场大战的发展情况。

童公公的计划是这样的，熙河经略使刘法率军十五万出湟州，秦凤经略使刘仲武率军五万出会州，两路大军行军路线不同，但目的是一致的——打通通往灵州的道路。童公公自己则坐镇兰州，随时准备增援。

很明显，这两路大军中刘仲武只是配角，最多也就起个牵制夏军的作用，真正的主角是刘法。那么，刘法是个怎样的人呢？童贯如何敢如此放心地把十五万大军交给他呢？

刘法，出生年月不详，籍贯不详，家世不详，履历不详。

说来惭愧，我曾经仔细寻找过关于刘法的资料，结果就找到了以上几个不详，因为史书中关于刘法的资料实在是太少了，这位当时名镇全国，连西夏人都害怕的名将，《宋史》里居然没有他的传，实在是相当怪异。

唯一可以确定的是，此前刘法战功颇多，所以这次童公公才任他为主帅，把攻伐西夏这样的重任交给了他。

刘法率军进至古骨龙（今青海乐都县北），遇到了前来迎战的察哥。

由于事发仓促，来不及调集更多的军队，所以此时的察哥手下只有几万人。

十五万对几万，双方实力相差好几个档次，战争结果自然也就没有什么悬念，宋军在刘法的指挥下大胜，斩杀夏军三千多人，察哥被迫撤退。

这是察哥与他后来的老对手刘法的第一次较量，虽说双方数量差距巨大，打了败仗也怪不得他，但察哥仍然狠狠地责怪了自己，并从心底里记住了刘法这个名字。

宋军这次虽然声势浩大，大有一鼓作气灭掉西夏的架势，但是童公公吸取了元丰伐夏的教训，决定步步为营，一口一口地吃掉西夏。所以刘法击退夏军后，并未乘胜追击，而是在此修筑了一座名叫震武的城池，派兵戍守，自己则率主力撤回。

一支能克制自己欲望的军队是可怕的，西夏真正的危机到来了。

刘仲武和刘法虽然都姓刘，但是很明显，俩人的水平差距很大。刘仲武率军进到清水河，遭到了夏军的阻击，他奋战多日仍然无法前进一步，只好也筑城退回。

第一阶段的战事就此结束。

几个月后，童贯展开了第二阶段的攻势。他命刘仲武、王厚会合泾原、鄜延、环庆、秦凤四路兵马，进攻西夏的藏底河城。乾顺针锋相对，派兵前去救援。

这一次，刘仲武、王厚虽然作战很尽力，但无奈水平相对有限，宋军以惨败收场，损失接近半数，秦凤路一支部队上万人，居然全军覆没。之后夏军挟大胜之余威，突破萧关，大掠而还。

宋军已经很长时间没有遭到如此惨败了，童公公接到战报，气得暴跳如雷，大骂刘仲武和王厚是水货。

童公公所谓盛怒，估计只有三分钟，因为当王厚在第一时间送来大量钱财后，童公公便很“大度”地表示不追究王厚的责任了，他还向王厚保证，绝不把此事报告给朝廷。

对于童公公，我表示很无语。

宋军吃了败仗，童公公自然不能就这么算了。宋政和六年（西夏雍宁二年，1116年）二月，童贯命刘法和刘仲武会合熙河、秦凤两路兵马十万，进攻西夏的仁多泉城（今青海门源县东南）。西夏守将派人求救，乾顺急忙命察哥率军增援。

出人意料的是，察哥率军走到半路，却止步不前了。

对方人多势众，主将又是刘法，这不得不让察哥好好考虑一下。察哥自认为面对刘法，他没有必胜的把握，为了不让手下将士的生命白白丧失，他忍痛停止了行军。仁多泉城能不能守得住，就看天命吧。

援军久久不来，仁多泉城中的夏军只有死守了，他们凭借坚定的信念苦苦支撑，给宋军造成了很大的损失，甚至还用炮击伤了宋将何灌。宋军连续拼命攻城一个多月，还是无法前进一步。

虽说大量杀伤了宋军，成功保住了仁多泉城，但这只是暂时的，在经过了长久的艰苦作战后，夏军的损失也很巨大，没有援军，仁多泉城的被破只不过是时间问题。

在这样的情况下，夏军选择了投降。

刘法接受了夏军的投降，率领宋军进入城中，之后，他下了一道命令——屠城。城里三千多西夏人，被屠戮殆尽。

古语有云：杀降不祥，人家既然都投降了，你还非要赶尽杀绝，心态实在很有问题。而刘法干的是比杀降更无耻的屠城，真不知道此时他脑子里是否都是浆糊。

乾顺这次是真的气愤了：一直以礼仪之邦、仁义之国自居的宋朝，居然干起了这种下三滥的事情，岂有此理！你既然不仁，那就休怪我不义了！他召集全国兵力，对宋泾原路方向的靖夏城展开了猛攻。夏军先派数万骑兵绕城狂奔，扬起大量烟尘，靖夏城的能见度迅

速降低，宋军士兵甚至连身边的战友也看不见。

这正是夏军所要达到的目的，他们趁此机会偷偷挖地道进入城中，将城攻陷，随后，夏军展开报复行动，将城里的宋兵尽数屠杀。

封建时代的史学家以程朱理学治史，强调正统观念，对西夏这种偏居一隅的少数民族政权向来抱有敌视的态度，总是爱用有色眼镜看待之。这一次，几乎所有的封建史学家都保持了沉默，没有对西夏这一行为展开批判，甚至有人难得一见地提出了比较客观公正的观点：“非夏之跋扈，实宋之自取也。”

西夏虽然报了仇，但自身的被动局面并没有什么大的改观。此后宋军连战连捷，连之前吃了大亏的藏底河城也被宋将种师道（即《水浒传》中的“小种经略相公”，种谔之子）率军十万攻克。宋军在新占据的地方大肆修城筑寨，西夏的地盘只能越来越缩水了。

统安城之战

为了摆脱此时的窘境，乾顺决定针锋相对，你筑城，我也筑城，先把目前的形势稳住，然后再反攻倒算。他出兵在乱六岭（今甘肃冷龙岭）夏宋分界处修建了一座割牛城（今甘肃永登县西），屯下重兵防守，希望这座城池能保护西夏的东南地区。结果重兵防守下的割牛城一点也不经打，童公公命何灌率军夜袭，轻易就将城攻破，夏军狼狽退回。消息传到京师，宋徽宗将此城改名为“统安城”。

陕西各路形势一片大好，现在又攻下了西夏东南的防御重镇，童公公觉得西夏已经是强弩之末了，不趁此时一举灭掉西夏，更待何时？他命令刘法火速出兵，直捣西夏的心脏——兴、灵地区。

刘法提出了反对意见，他认为，虽然现在宋朝占据了战略上的主动，西夏的生存空间被大幅压缩，但是夏军主力并未遭受大的打击，西夏仍然有相当强悍的实力，如果此时贸然出兵，不仅很难取胜，还极有可能会破坏现在的大好形势，不如继续执行步步紧逼战术，等时机成熟再出兵。

童公公对刘法的建议嗤之以鼻，他冷笑一声说：“你当初在京师接受皇上命令的时候，曾夸下海口，说此行必定能成功。现在你却又为难起来了，请给我个理由先！”

刘法心想，我说此行一定成功，就必须现在出兵吗？这是啥逻辑？

想是这么想，他倒也没真这么说，对方是自己的上级，大可以强行命令自己出兵，更何况，他也确实跟皇帝说过那话。

事已至此，那就啥也别说了，出兵吧。刘法率兵两万前往统安城，打算在那里会同其他宋军一起进发。

得到宋军进兵的情报后，西夏方面也展开了应对措施。乾顺把全国还能够动员的部队全部集结起来，任命察哥为主帅，率军前去御敌。

对于察哥来说，这一次是真正的“受任于败军之际，奉命于危难之间”了，此战若胜，国家可保；若败，身死国灭。

他不可能再像仁多泉城之战那样退却了，那次不过是一城一池的得失，而这一次，是决定国家存亡的一战。

成败在此一举，他已别无选择。

察哥率军来到统安城，与宋军相遇，大战开始。

察哥料定，宋军精锐必定集结于前军，为了挡住敌军，不至于一开战就被刘法击溃，他将主力分为三阵，轮流抵前御敌。此外，他另遣一支精锐部队绕道山后，突袭刘法的后军。察哥相信，前后夹击之下，宋军必然难以支撑，自己一定会取得最终的胜利。

此战直杀得天昏地暗，日月无光。宋军遭受前后夹击，却毫不畏惧，硬是挡住了夏军潮水般的攻击，而夏军虽然掌握着战场的主动权，一时半会儿却也吃不掉宋军。

既然一时半会儿吃不掉，那就慢慢吃吧。战斗从早晨打到傍晚，一连打了七个时辰，宋军败相渐露，眼看就要崩溃了。

这也很正常，夏军是三班倒，前一波打累了，可以直接退后休息，自会有后一波顶上，以此类推，总而言之，打不死你也得累死你。

除了没法休息，宋军还面临另一个问题——肚子饿。

俗话说的好，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一个人就是啥都不干，一天不吃东西也受不了，更何况宋军干的还是体力消耗非常大的活儿（拼命），从早晨到晚上粒米未进，实在是饿得受不了了。再看看对面的夏军，打饿了还能换下去吃饭，那可真是羡慕嫉妒恨啊！

这还不算完，由于喝不上水，没法补充水分，宋军的马大批渴死，如此一来，西夏骑兵更是无所顾忌，四处砍杀疲惫不堪的宋军士兵，如入无人之境。

仗打到这个份上，已经没有什么悬念了。刘法见宋军大势已去，只好乘着夜色奔逃。跑了一夜，只跑了七十里（马不行），来到了盖朱崕（今甘肃永登县南）。那里的西夏守军一看，来人一副宋军打扮，而且似乎还是个大官，便一通猛追。刘法气都没来得及喘一口，又是一路狂奔，结果由于跑得太急，一失足掉下山崖，摔断了一条腿。此时夏军中的一个“负贍”赶上前去，一刀砍下了他的脑袋。

察哥见到刘法的首级，十分惋惜地对部下说：“刘将军此前曾在古骨龙、仁多泉打败过我，我认为他是一位天生的神将，所以一直避其兵锋，不敢与他交战，没想到他今天居然被一个小兵砍了脑袋！他之所以失败，乃是由于恃胜轻出，我们不可不戒。”之后，夏军攻陷统安城，乘胜进围震武城。

就在夏军马上就要攻破震武城的时候，察哥却突然下令停止攻城，撤军。看着部下不解的眼神，他淡定地说出了自己的理由：“我们

给宋朝留下一个负担吧。”

这就是军事家与大老粗的区别。

统安城之战至此以西夏的全面胜利告终，此战宋军损失多达十万，是自永乐城之战后损失最大的一次。童公公不知羞耻，居然还向朝廷报捷，说自己解了震武城之围。宋徽宗不明真相，对童贯报上去的“立功人员”（多是童贯亲信）大肆封赏。

真正的结果呢，“（宋）诸路所筑城寨皆不毛，夏所不争之地，而关辅为之萧条，果如察哥所言”。

西夏虽然取得了对宋作战的大胜，自身的损失也不小，再这么打下去，不用宋朝来攻，西夏自己就崩溃了，所以求和成了西夏唯一的选择。西夏雍宁五年（宋宣和元年，1119年）六月，乾顺以辽国的名义再次向宋请和。

宋徽宗同意了。

有人说宋徽宗同意西夏的请和是因为仗没打赢，不得不同意，其实不然，因为在童公公的刻意隐瞒下，赵佶根本就不知道宋军统安城之败的事情，既然如此，又何来战败被迫许和一说呢？

真正的原因在于，此时的宋徽宗正在筹划一项伟大的事业——约金攻辽，为了不想两面树敌，所以才同意了乾顺的请和。

这又是一件影响中国历史的大事，我后面还会详述，这里就不多说了，现在先说夏宋和谈。

夏宋双方谈妥了条件之后，自然就是签合同了。在夏宋关系史上，所谓的和约其实就是两份保证书，一份是西夏给宋朝的，保证以后不主动打你了，学名叫“誓表”；一份是宋朝给西夏的，和西夏的保证一样，只不过换了个主语，学名叫“誓诏”。这一次，西夏使臣到宋朝进了誓表，宋朝本打算回授誓诏，结果西夏使臣坚决不要，估计是觉得宋朝人不守信用，要了保证书也没用。

不要就不要吧，难道你还能逼着给人家？

童公公说，我能！

或许是西夏使臣的态度让童公公很没面子，所以他硬把誓诏塞给了对方，估计还说了一些诸如“你不拿走我就把你怎么样”之类的话。

说实话，我还是第一次见有人上赶着给别人送保证书的。

好吧，你非逼着我要，那我就拿着吧。西夏使臣拿着这份誓诏踏上了回国的路途，走到夏宋边境，他把誓诏往地上一扔，扬长而去。

后来这份誓诏由宋朝边将拾得，交还给了朝廷。

这下，童公公更没面子了。

不过，考虑到童公公脸皮的厚度，我们应该能想到，他的这种没脸见人的状态，根本没持续多长时间。

滴水之恩，涌泉相报

事实确实如此，此时的童公公可谓是志得意满：当朝太尉，手握兵权，皇帝对自己又特别信任，无论怎么看，他都该好好儿得意一下。

得意之后，就是忘形了。为了进一步迎合宋徽宗的好大喜功，童贯提出了约金攻辽的设想，指望依靠新兴金国的力量，对辽国两面夹击，恢复燕云十六州。宋徽宗对此建议十分赞赏，命童贯具体负责此事，于是就有了宋金“海上之盟”。

宋朝发起的约金攻辽行动向来为人所诟病，很多人都认为，正是这一愚蠢的行动导致了北宋的灭亡。

北宋的灭亡是否源于此，现在还有争论，但是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辽国的灭顶之灾来了。

曾经勇猛无比、不可一世的辽国骑兵在过了一百多年和平的生活后早已腐化不堪，毫无战斗力可言，金军所到之处，辽军一触即溃，不堪一击。辽天庆十年（金天辅四年，1120年），金军攻克辽国上京临潢府（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辽保大二年（金天辅六年，1122年）四月，金军又攻克辽国中京大定府（今内蒙古宁城县），至此，辽国已经把超过一半的地盘丢掉了。

面对阿骨打咄咄逼人的态势，天祚帝只有一个选择——跑路。你还别说，天祚帝打了这么多年猎，倒也并非一无所获，至少练就了一身跑路的本事，金军曾经好多次差一点就能抓住他，都被他逃掉了。

宋徽宗正做着恢复燕云十六州的美梦，阿骨打正在指挥部下攻城略地，天祚帝正不停地奔逃，乾顺这个时候又在干什么呢？

他正在调兵遣将，挽救江河日下的辽国呢。

虽说当年辽国派人毒杀了他的母亲，让他很是痛心，不过辽道宗对西夏并无覬觐之心，在此之后帮助乾顺亲政，对他多有照顾。后来的天祚帝更是相当够意思，别的不说，光是出面为他争取和平就有好几次。要是没有辽国的帮助，乾顺恐怕早已成为亡国之君了。

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现在大哥有难，他这个做小弟的能坐视不管吗？当然不能！

西夏元德三年（辽保大二年、金天辅六年，1022年）三月，乾顺听说之前被金军攻破的辽国西京大同府（今山西省大同市）举起了反金的大旗，便火速派兵五千前往救援，结果没想到辽国人太不争气，没几天就被金军攻破了城池。夏军刚出国境就听说了西京失守的消息，只好退回。

这一次援助西京的行动虽然没能收效，但它拉开了西夏援辽的序幕。五月，乾顺得知天祚帝已经退往阴山，又派大将李良辅率兵三万前去支援。

李良辅率部行到辽天德军（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遇到了金

军作为侦察部队的两百骑兵。夏军毫不客气，直接将其歼灭。之后，李良辅就地设下伏兵，等待即将到来的金军大部队。

大部队没等到，却等来了一个二杆子。金将阿土罕听说侦察部队被歼，决定亲自前去一看究竟。估计是之前欺负软弱的辽军上了瘾，以为夏军也是辽军之类的无能之辈，阿土罕只带了两百人前去。

这就纯属找死了，夏军伏兵尽出，三下五除二就把来犯金军歼灭，阿土罕连马都不要了，徒步翻山狂逃，才算捡回了一条命。

连败金兵后，李良辅进军宜水（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东南）。与此同时，金军都统完颜娄室也在调兵遣将，打算会一会这支敢与所向披靡的女真骑兵作对的军队。

此时连降大雨，包括李良辅在内的所有夏军都以为金军必不敢来攻，所以放松了警惕，没怎么认真做防范工作。

这正是完颜娄室想要看到的，他把金军分为两部，轮番出动，进攻夏军。

很眼熟吧？没错，这正是当年统安城之战时察哥所用的战术，如此看来，名将总是有一些相同点的。

突遭袭击，夏军只得仓促应战。金军的战斗力果然强悍，夏军抵挡不住，只能且战且退。

就在这个时候，金将斡鲁率部赶到，立即加入战斗，与完颜娄室一起合击夏军。夏军原本就已落于下风，此时更是难以抵挡，一败涂地，被杀数千人。屋漏偏逢连夜雨，夏军于败退的途中渡河，又赶上了河水暴涨，大批士兵被淹死，损失惨重。

大败之后，乾顺仍不改其救辽之志。七月，他派大臣去问候一直四处奔逃的天祚帝，还送去了粮食。西夏元德四年（辽保大三年，1123年）一月，乾顺再次派兵救辽，结果夏军受到金兵阻击，无法前行，只好退回。

五月，金军袭击天祚帝于阴山，这一次天祚帝被打得相当惨，一直同他一起逃命的妃子、子女都被抓了。天祚帝派人向金军送去了国印，表示愿意投降，而后乘金军不备，西逃云内州（今内蒙古土默特左旗）。乾顺看到天祚帝已接近夏境，便派使臣前去，希望天祚帝能到西夏避一避风头。

就在这个时候，金国使臣来了。金使完颜宗望奉阿骨打之命，特来与西夏议和。因为西夏屡次援救天祚帝，与自己作对，如果不管，这事估计就没完了，阿骨打觉得，必须想办法解决一下这个问题。可是该怎么解决呢？派兵进攻？这对于战无不胜的金军来说倒也不是啥难事，只是西夏这种“蛮荒之地”，似乎并不能引起他的兴趣（相比而言，宋朝的富庶倒一直令他垂涎不已），所以，议和无疑是最好的办法。

阿骨打的条件是，如果天祚帝逃入西夏，希望乾顺能把他抓住送来，以后乾顺如果能像对待辽国一样对待大金，金国可以考虑把辽国西北一带割给西夏。最后，阿骨打还说了一句：“倘有疑贰，恐生后悔”。

这就是典型的胡萝卜加大棒，又打又拉的，如此一来，轮到乾顺犯难了：此时此刻，该怎么办呢？

乾顺对辽国有着特殊的感情，他即位的时候只有16岁，严格来说还只是个孩子，当时西夏在与北宋的战争中屡战屡败、丢城失地，看宋朝那架势，似乎不把西夏踏平绝不罢休。最悲剧的地方在于，明知道宋朝亡我之心不死，他却毫无办法。

在这个时候，辽国大哥站出来了，几句话就摆平了此事，这不得不令乾顺感激涕零，在他眼里，辽国就是自己的老大，有本事罩着自己，这棵大树，必须得抱紧。所以在即位至今的几十年里，他一直对辽国毕恭毕敬，逢年过节必派人去进贡，从来不敢懈怠。

当他得知辽国大哥家里发生了叛乱，而且这次叛乱势头有点大，大到连辽国自己的力量都不足以平定的时候，他毫不犹豫地伸出了援

助之手。在他看来，辽国当年帮了自己那么大的忙，还不求回报，实在太够意思，这个时候该是他报恩的时候了。

可自己虽然几次派兵援救，却犹如杯水车薪，根本无法阻止辽国如大厦崩坏般的倒下。现在，金国又把矛头对准了自己，他必须要好好想想了。

为了保住祖宗留下的基业，不至于步辽国的后尘，乾顺选择了向现实妥协。他派人向阿骨打送去了表书，表示愿意接受金国的条件，与辽国脱离关系，以事辽之礼事金。

自此，西夏与金国建立了新的宗主关系。

没有了西夏的“捣乱”，金国抓捕天祚帝的进展明显加快。金天会三年（辽保大五年，1125年）二月，天祚帝逃至应州（今山西应县），被金将完颜娄室所获。辽自公元907年建国，至此灭亡，共219年。

金灭辽后，气都没来得及喘一口，就立马撕毁了宋金“海上之盟”，开始大规模进犯宋朝。二月刚抓住天祚帝，十月金太宗完颜晟（此时阿骨打已死）就兵分两路攻宋。东路军由完颜宗望（斡离不）率领，攻燕京（今北京市）；西路军由完颜宗翰（粘罕）率领，直取太原。

这注定是一场实力差距悬殊的战争。面对金军的强大攻势，宋军的表现可谓是惨不忍睹。金军十月发兵，一月就攻到了汴京城下。宋徽宗早见情形不妙，禅位于太子赵恒，自己跑到镇江“烧香祈福”去了。赵恒在哭哭啼啼中即位，是为宋钦宗。

此时攻到汴京城下的，只有完颜宗望的东路军六万人，兵力略显不足，并不足以攻下汴京，而北宋全国各地勤王的兵力正在源源不断地往京师赶，种师道所率的十万西军就是其中最有战斗力的部队（常年和西夏打仗，战斗力自然比当时宋朝的禁军和其他地方部队要强得多）。金军孤军深入，不敢拖得太久，在逼迫宋钦宗签了苛刻的议和

书（黄金五百万两，白银五千万两，割让中山、河间、太原三镇）后就撤军了，此即金第一次攻宋战役。

新的三足鼎立

就在宋金还在汴京城下对阵的时候，西夏开始有所行动了。由于种师道前往汴京勤王时带走了西军的绝大部分精锐部队，此时宋朝的西北边防可谓是相当空虚。如此千载难逢的趁火打劫机会，乾顺自然不会放过，他大举出兵，开始进攻宋朝沿边的城寨。

缺少军队守御的宋朝西北地区是十分脆弱的，西夏轻而易举就攻下了宋朝沿边的许多城寨。一路高歌猛进的夏军，打到震威城下，却碰了钉子。

接下来我要讲的，是一个十分特别、相当悲壮的故事。

震威城位于今天的陕西榆林市境内，是当年童公公主主持攻伐西夏时修筑的一座城。要是在以前，西夏人是绝不敢打震威城主意的，现在种师道勤王去了，震威城中兵力空虚，自然也就失去了震慑西夏的作用。

此时主持震威城防务的，是一个叫朱昭的人，他的官很小，小到仅仅只是一个兵马监押。

官虽然不大，但朱昭显然是一个很有能力的人，听说夏军来攻，他紧急招募了一千多人，然后，乘夜劫营。

要是般人手下有一千人，估计能安下心来防守就不错了，劫营？嫌自己命太长了？

这正是朱昭高明的地方，他自己的话足以解释这一点：“贼知城中虚实，有轻我心，若出其不意攻之，可一鼓而溃。”

《孙子兵法》曰：兵者，诡道也……攻其无备，出其不意，此兵家之胜，不可先传也。

事情正如朱昭预想的一样，夏军毫无防备，被宋军打了个措手不及，损失不小。

虽然胜了一阵，暂时稳住了军心，但这并不足以扭转宋军被动的局面，夏军重整旗鼓，再一次朝震威城杀了过去。

不得不承认，夏军这一次是相当拼命的。估计是刚被宋军劫了一次营，吃了亏，心里憋着一口气，所以这次夏军颇有点不要命的势头，什么冲车云梯之类的全部都往上堆，而且“飞矢雨激”（就是“箭雨”），攻城烈度堪比当年的永乐城之战。

夏军虽然凶猛，宋军倒也不孬。很明显，朱昭比徐禧要强得多，在他的指挥下，宋军顽强作战，夏军一连几天日夜攻城都未能破城。

强攻暂时行不通，那就只有换个办法了。这一天，夏军统帅悟儿思齐来到城下，约朱昭出来说话。

朱昭立于城头，问道：“你何人？找我有何事？”

悟儿思齐看来是有备而来，只见他历数宋朝失信之处，说：“大金约我国夹攻汴京，许诺说以后两国划河为界。现在麟、府诸城都已被我拿下，你究竟是仗着什么，不肯投降呢？”

听了这话，朱昭针锋相对地说：“太上皇（指宋徽宗）知道自己误听小人之言，误了国事，已经禅位给当今皇上。现如今圣政一新，你难道不知道吗？”意思是说我靠的就是这个。怕对方不信，朱昭还特意把宋徽宗禅位的诏书拿来高声朗读了一遍，表情相当认真严肃。

悟儿思齐头疼不已，恨不得拿头去撞墙，显然，在辩论这方面，他根本就不是饱读诗书的朱昭的对手。可是，就这么认输回去，实在太没面子，于是他换了个办法，命投降过来的朱昭的老乡再去劝降。

我觉得这是一个自取其辱的想法。

这位朱昭老乡领命之后，冲城上的朱昭喊了一句：“天下之事已经

没有什么悬念了，你的忠心又能有啥用呢？”

面对这位已经投敌的老乡，朱昭毫不客气，破口大骂：“食人之禄，自当尽忠。你这种人背信弃义，苟且偷生，与猪狗无异，居然还敢来劝我投降？我宁死不降！”

说实话，我倒是很想知道听到这话之后那位朱昭老乡心里的想法，愤怒？羞愧？还是根本就无所谓？

可惜，我永远都不可能知道了。

既然谈不拢，那就只有打了。夏军重新开始了疯狂的攻城，朱昭虽然率部拼死抵抗，无奈人手不够，对方攻势又猛，实在撑不住了，震威城眼看就要被破了。

朱昭认清了现在的形势，他把手下将领召到一起，说：“城马上就要被攻下了，我的妻儿不可被贼人污辱，你们去把我家人杀了，然后我们一起死战，胜则立功；不胜，大丈夫这一生也无憾了！”

说句题外话，每次看到这段记录我心里都有一个大大的疑问：朱昭“大义灭亲”固然令人钦佩，可是，西夏人似乎也没他想的那么坏吧？据我所知，西夏人对待俘虏虽然谈不上有多照顾，至少，也没朱昭想的那么龌龊和不堪。

回到正题。面对朱昭的这个请求，部下表示无法答应（这种要求，即使是素未谋面的陌生人也无法答应，何况是跟随多年的手下）。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恕我无法用自己的话讲述，故录下史书原文，大家自己看吧：

（朱昭提出那个要求后）众未应，昭幼子戏阶下，（朱昭）遽起手刃之。长子惊视，又杀之。径取数卒屠其家人，昇尸纳井中。部将贾宗望母适过前，昭起呼曰：“媼乡人也，吾不欲刃，请自入井！”媼从之，遂并覆以土。将士将妻孥者，又皆尽杀之。

这哥们疯了！

做完这些后，朱昭对部下说：“我和你们这下就没有什么拖累了。”说完，他开始准备带领部下出城死战。

恰好这个时候，宋军内部又出了叛徒，有人向悟儿思齐报告说：“朱昭和部下各自杀了家人，将要出战，他们人虽少，但都是一帮不要命的，你们要做好准备。”

悟儿思齐听了这话大惊失色，俗话说得好，奸的怕傻的，傻的怕愣的，愣的怕不要命的，一帮连自己家人都要杀的亡命之徒，会对自己这些人客气吗？

悟儿思齐越想越怕，赶紧急中生智想了个办法，花重金买通了宋军中的一些守城兵士，在这些人的帮助下，夏军冲入城中，开始寻找让他们担惊受怕的朱监押。

朱昭此时正带领着誓死追随他的部下与夏军巷战，他们用倒在面前的大批夏军尸体表明了自己死战到底的决心。

宋军越来越拼命，可周围的夏军也越来越多，很明显，只有郭靖、萧峰等金庸小说的主人公才能在这种重重包围下杀出去。

朱昭和他的部下不是这种人，所以，不会有奇迹发生。朱昭身边的部下一个接着一个倒下，他自己身上也多处受伤，照此下去，估计很快他就会力竭而死。

朱昭决定，最后再拼一次。他跃身上马，朝着城墙缺口冲了过去。

他的运气很不好，因为城墙外面，是宋军的防御工事——沟壕。

朱昭连人带马掉进了沟壕里，他再也无法站起来了。

夏军本打算生擒朱昭，可他那凶神恶煞般的样子实在吓人，无人敢靠近。最后，朱昭中箭而死，时年四十六岁，震威城也终被攻陷。

相比于同一时代的几次汴京保卫战，震威城之战并不起眼，也无法对历史的走向起到什么大的作用，我阅读过很多研究西夏历史的著作，也没发现有哪部著作关注过这场战争，能一笔带过就算很不容易了，很多书中甚至对此一字未提。

这个也很容易理解，因为在夏宋一百多年的战争史上，震威城之战实在太不显眼了，甚至可以忽略不计。

即使如此，我依然详细记录下了这场战争的每个细节，因为我相信，在那尘封的故纸堆里，必定会有某些震撼我们心灵的东西，我们应该从中学到些什么。

我学到了，至少学到一点：宁肯战死，绝不投降！

我相信，这正是我们这个伟大民族的魂魄。

文天祥、张世杰、陆秀夫、孙承宗、郑成功、李定国，都是这样的人，他们的光辉指引着后世一代又一代华夏儿女为那个叫“祖国”的东西献身。

大家大可不必把这场战争中的西夏人当作反派，因为在这一百年后，他们的后代为了自己的国家，也曾英勇抗击过侵略者，这当中的很多人，也曾为此献出了自己的生命。

所以，在这件事情上，立场、派别、正统之类的东西，都见鬼去吧！

攻下震威城后，夏军连战连捷，接连攻克了宋西安州（今宁夏海原县西）、麟州建宁寨怀德军（即此前的平夏城）等城寨，十二月，乾顺乘胜出兵围攻兰州，大掠人畜而还。

与此同时，金国也没闲着。上一次金军未能攻克汴京、灭掉宋朝，完颜晟一直心有不甘，所以在上次宋金议和半年之后，他随意找了个理由，再次出兵攻宋。担任此次攻宋重任的仍然是完颜宗望、完颜宗翰这俩哥们，相比于上次的仓促，此次这两个人准备得相当充

分，兵员充足、名将众多。他们在战术上也采取了比较保守的策略，一路上稳扎稳打，于宋靖康元年（金天会四年，1126年）十二月在汴京城下会师，顺利对汴京城完成合围。

相比于第一次汴京保卫战，这一次宋朝面临的困难要大得多：金军众多，己方勤王兵力太少；金军名将众多，己方能打的屈指可数（第一次汴京保卫战的功臣李纲、种师道已被贬黜）；金军士气旺盛，己方士气低落。

在这样的情况下，要想保住汴京基本上是不可能的。金军围城不足一月就破了城，将宋徽宗、宋钦宗以及宋朝众多大臣、亲王、公主、嫔妃俘虏，押往北方，史称“靖康之变”，北宋至此灭亡。

宋靖康二年（1127年）五月，宋徽宗第九子康王赵构于南京（今河南商丘市）称帝，重建大宋王朝，史称南宋。

赵构称帝后，就弃中原江山不顾，开始不停南逃，最后更是建都临安（今浙江杭州市），苟安于江南。而金国也趁此机会对中原其他未占领的地盘开始了全面的征服，很快就占领了陕西五路，南宋的西北边境退到了四川境内，长达一百多年的夏宋边界相邻的状况从此不复存在了，宋朝作为西夏宗主国的身份实际上也宣告了终结，此后的南宋虽然与西夏偶有接触，但是像以前那样频繁的交往已经不可能了。

从完颜阿骨打称帝到南宋建立的这十几年间，古老的中华大地上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长期在事实上鼎立的三个国家中，辽和北宋相继为金所灭，及时审时度势的西夏生存了下来，从此以后，新的三足鼎立形势（南宋、金、西夏）出现。

在新的“国际”形势下，西夏的历史发展也必然与之前的历史有很大的不同，简单来说，这种不同主要体现在战争数量和规模的变化，此后，西夏很难再打长期的、大规模的战争了。

当然了，这是相对于较长的历史时期而言的，短时间内，战争仍

然占据了西夏国家事务的主流。趁着这几年“国际”形势的变化，乾顺大肆派兵征战，不仅陆续收复了当初被宋朝侵占的土地，还攻占了以前宋朝设在边境上的许多堡寨，疆域大为扩张，至此西夏迎来了国力飞速增长的黄金时期。

第十三章 任得敬的成功之路

极品坏人任得敬登场

现在，让我们洗把脸休息一下，然后隆重介绍西夏历史上的著名人物——任得敬。

任得敬，一位秒杀没藏讹庞、梁乙埋、梁乞逋等人，号称西夏权臣中极品的——坏人。

许多年前，我曾经读过一本《外戚传》，在这本书中，任得敬与霍光、王莽等人同列，荣登中国古代最著名的十大外戚之一。那时我还没有真正学习西夏史，心中颇为不解：这个任得敬有何本事，居然能与霍光、王莽等人相提并论呢？后来学习西夏史后，我明白了，如果任得敬没能入选，那才真正说明这本书编得没水平。

西夏元德七年（宋靖康元年，1126年）九月，当时乾顺正趁着宋金交战，大举出兵攻占宋朝沿边堡垒。夏军攻打西安州时，作为西安州的州判，任得敬及时“审时度势”，率领城内军民投降了夏军。

这就是任得敬第一次亮相历史舞台的表现，在此之前他的历史，我们一无所知。

这也很正常，一个小小的宋朝州判，即使是在当时，估计认识他的人也不多，更别说现在了。

关于任得敬投降这件事情，当时的宋朝人对此是很不齿的，相比于同时代的朱昭、刘誵（宋怀德军知军，夏军攻城，他率兵抵御，城破不屈被杀）、杜翊世（怀德军通判，城破自缢而死），任得敬的表现实在差劲，换句话说，他是叛徒。

纵观中外历史，叛徒的下场一般都不怎么样，任得敬也绝不会例外。

当然了，那已经是几十年以后的事情了，至少在当时，任得敬的日子过得还不错，乾顺对他的归顺很高兴，往命他为西安州知州。

原本是个州判，投降后成了知州，很明显，任得敬赚了。

从后来的历史发展来看，任得敬是个野心很大的人，所以，这似乎很难满足他的权力欲望。

不能满足又能怎么样呢？他一个小小的知州，要想拥有更高的地位、更大的权力，似乎只有多树政绩，慢慢往上爬，除此之外，难道还有捷径可走？

任得敬用他的实际行动告诉我们，只要足够无耻，是可以找到捷径的。

西夏大德三年（1137年），任得敬把自己17岁的女儿献给乾顺。

无语了。

为了满足自己的权欲，不惜牺牲女儿的终身幸福（这一年乾顺已经55岁了，你要说任得敬这么做是为他女儿好，似乎实在说不过去），这种事情，如果不是无耻到一定程度，是干不出来的。

估计是任得敬的女儿长得还有几分姿色，乾顺很高兴，纳其为妃，还赏给了她很多东西。任得敬更是大有收获，被提拔为静州防御使。

任得敬的权力欲望初步得到了满足，他已经由一个不入流的小官，升为中级官员了。

不过，也就到此为止了，毕竟只是一个妃子而已，乾顺的妃子有很多，似乎没有必要为了这事给任得敬多大的好处。

当然了，任得敬应该不会有这样的觉悟，我相信他要是第二个女儿的话，估计也会毫不犹豫献出去的，不管会不会给自己带来好处。

但任得敬只有一个女儿，所以，他的地位短时期内不会有什么变化了。

先规矩几年吧，任得敬，现在没你什么事，你的戏份还在后面。

西夏大德三年（宋绍兴七年，金天会十五年，1137年）十月，李世辅投奔西夏。

李世辅，字君锡，绥德军青涧（今陕西清涧）人。从唐朝开始，李家就世袭苏尾九族巡检，也算是当地的世家大族了。李世辅的父亲李永奇还曾担任过宋朝同州观察使、延安巡检使等职务，官虽然不算大，多少也算为家族争了光，李家也颇以此为荣。

据说李永奇的妻子生李世辅的时候难产，一连几天都生不下来，恰好此时有个和尚路过，说：“要生的乃是一个奇男子，只要把刀剑放在孕妇身边，这孩子就能生下来了。”李家人照此而做，很快小世辅就出生了。

要说这个事情是真的，恐怕有点悬。那和尚又不是妇产科大夫，也没替孕妇做过B超，说生男的就生男的？再说，有谁见过生孩子的时候在旁边放管制刀具的？真要这么干了，估计孕妇更生不出来了。所以，这事如果不是史臣瞎编的，估计就是李家人瞎编的，无非是为了说明李世辅与其他人不一样，是个百年一遇的天才。

是不是天才不好说，人才那是肯定的。李世辅十七岁的时候就已经跟随他的父亲李永奇四处征战了，还多次立功，很快就在军中出了名。

后来金军攻陷了延安，要授李永奇父子以官位。李永奇眼含热泪说：“我乃是宋朝臣子，世代代享受着国家的恩赐，怎么能替金人做事呢？”

此时伪齐皇帝刘豫要移都汴京，就命李世辅率领所部人马赶赴汴京，听从调遣。李永奇悄悄叮嘱儿子：“此次东行，你如果抓住机会，就立即回归本朝，不要因为替我考虑而放弃了机会。如果你能成功，那我虽死亦能不朽了。”

李世辅到汴京后，就秘密派部下雷灿携带蜡书到南宋，联络南归的事情。不久，完颜兀术率万余骑猎于淮河，李世辅本打算生擒兀术南归宋朝，结果一直没找到机会。后来兀术任他为同州（今陕西铜川）知州，他表面上接受了金朝的官职，暗地里却一直和父亲商量归宋的事情。

再后来，金朝元帅撒里曷来到同州，李世辅抓住机会，用计将撒里曷擒获，然后率部快马加鞭，开始南归。结果由于找不到渡洛河的船只，只好且战且退。身边有一个人质当累赘，李世辅行军的速度自然就慢了下来，眼看追兵越来越多，他决定释放撒里曷，换取自己归宋。他与撒里曷折箭为誓，要求对方保证，不得因此事杀害同州人，也不得杀害他的家人。在得到了撒里曷的保证之后，李世辅便将其释放，之后就踏上了南归之路。与此同时，他命人通知自己的父亲带着家人与自己会合。

李永奇拖家带口行至一个叫马翅谷口的地方，被金军追上，李家二百余口全部遇害。

金军也没放过李世辅，一直对他紧追不舍。走投无路的李世辅，最后只好带着26个人投奔西夏。

乾顺听说大名鼎鼎的李世辅前来投奔，心里高兴得不行，他专门派一个姓杨的翰林学士去迎接李世辅，两人相谈甚欢，引为至交。

一日大雪，李世辅提着一壶酒去拜见杨学士，杨学士很高兴，请他到屋里对饮。酒喝到一半，李世辅声泪俱下，他说金人背信弃义，杀害了自己的父母妻儿，自己每念及此，伤心欲绝。他愿率二十万人去生擒撒里曷，取陕西五路归于西夏，自己也能报不共戴天之仇。

杨学士很理解李世辅的心情，第二天他就替李世辅向乾顺上言。乾顺说：“他要是能立功，借兵一事自然没问题。”

李世辅得知乾顺的态度，便去朝见乾顺，问该如何立功。

当时西夏边境有个外号叫“青面夜叉”的流寇，此人手下有数万精兵，骚扰边境十多年，一直是西夏的心腹大患，乾顺决定，把剿灭“青面夜叉”的任务交给李世辅。得到李世辅的同意后，乾顺问他需要带多少兵马，李世辅说：“我当用计取敌，有精兵五百足矣。”

乾顺心想，虽说你很能打仗，但对方好歹有几万人，这海口夸得恐怕有点大吧？他委婉地说：“此贼不是那么好拿下的，我给你三千精兵吧。”

李世辅得了命令，率军昼夜疾驰，直奔“青面夜叉”的老巢。

按说夏军人少，应该采取“擒贼先擒王”的战术，直取“青面夜叉”才对，但李世辅却没有这么做，他先是设下埋伏，然后叫来一个部下，叮嘱他说：“待会儿我与‘青面夜叉’交战时，你什么也不要做，只需要骑马从旁边奔过就行。”

那部下左思右想，仍不明白自己从旁奔过能有什么意义，但既然领导这么吩咐了，那就按领导说的做吧。

一切准备停当后，李世辅亲率少数夏军，前去找“青面夜叉”挑战。

说起这“青面夜叉”，据说他打仗总是带着一张张牙舞爪、极其恐怖的面具（大家应该还记得，狄青刚出道的时候也喜欢这么干），所以才被人称为“青面夜叉”。他听说有人来找他麻烦，特别好奇，想去看看这个不自量力的人长得是何模样。他越马扬刀，率手下出来一看究竟。当他看到李世辅身后只有稀稀拉拉那么一点人的时候，不由得冷笑一声，心想就这么点人，也敢找我挑战？

李世辅先发话，他说：“你所依靠的不过是手下人多而已，这根本

不算英雄好汉，你要是果真勇猛，敢与我单挑吗？”

“青面夜叉”没说敢还是不敢，他想先满足一下自己的好奇心，问问这个敢拿鸡蛋碰石头的人姓甚名谁。李世辅的回答相当简单：“废什么话，有本事就出来接战！”

“青面夜叉”被激怒了，还从来没有人在他面前敢这么嚣张呢。他大吼一声，舞着大刀朝李世辅奔来，两人大战几个回合，不分胜败。这时那位夏军士兵按照李世辅的命令，骑马从旁边飞奔而过，“青面夜叉”一分神，被李世辅抓住空当，冲上前去将其生擒。之后，夏军伏兵尽出，“青面夜叉”的手下失去了统帅，纷纷投降，为患西夏边境十几年的大流寇就这样被覆灭了。

李世辅仅用了三千人就平定了“青面夜叉”，解除了西夏的心腹大患，如此功绩，实在不是一般人能做到的。李乾顺十分高兴，当即表示要把自己的女儿嫁给李世辅，招他做驸马。李世辅一心只顾着报仇雪恨，哪里有心思考虑儿女情长、风花雪月的事情，便以此时正值父丧为由，委婉地推掉了这门亲事。

虽然没能招李世辅做自己的驸马，有一点小小的遗憾，但一码归一码，答应借李世辅兵马报仇的事情，乾顺总还是要兑现的。二月十四日，李乾顺以文官王枢、武将唃廝囉为陕西招抚使，以李世辅为延安招抚使，率兵二十万，出征陕西。

二十万夏军声势浩大，所到之处，敌军无不望风而降。五月，夏军兵至延安城下。

此时的“国际”形势已经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南宋与金国已经达成协议和，金人废掉了伪齐的刘豫，答应归还南宋包括延安在内的黄河以南地区，所以，此时的陕西已经算是南宋的了。金人撤了，陕西回归了，李世辅如今是既无法找金人报仇，也不能打陕西了，他考虑再三，决定南归宋朝。

李乾顺受伤

既然要南归，那所率的西夏大军自然是没法带走了，李世辅率自己的八百旧部（李世辅当初投奔西夏时只有二十六个人，这八百旧部是如何来的，不得而知，可能是李世辅在出征途中寻觅到的）去找王枢和唃廝囉，说自己打算南归。

这个要求自然是王枢和唃廝囉无法答应的，唃廝囉说：“当初，你穷途末路来归本国，欲要乞兵报仇，且助我国攻取陕西，现在你到了这儿，却要南归，我们回去之后该如何交代？”

唃廝囉哪里会想到，他就说了这么一句话，差点儿命就没了。正所谓一言不合，拔刀相向，唃廝囉刚说完，李世辅二话不说，抽刀就朝他砍去。

虽说事发突然，但唃廝囉平日里干的也是刀口上舔血的活计，反应自然不慢，他闪过李世辅迎面劈来的一刀，夺路而逃。

唃廝囉好歹是个武将，有这种逃命的本事，相比而言，王枢的命运就比较惨了，他直接被李世辅绑成了粽子，被押着南下。

唃廝囉逃出后，马上率夏军精锐“铁鹞子”来追。按说夏军人多势众，又皆是精锐之师，对付李世辅那几百人应该不难，可不知道是唃廝囉的指挥能力有问题，还是李世辅实在太猛，亦或是二者兼而有之，总之夏军大败，损失上万人（其中大多数都是因自相践踏而死），还丢掉了四万匹战马。

有了这批战马，李世辅张榜招兵，凡来从军者，每人给马一匹。如此优厚的条件下，十天内即有上万人慕名而来，李世辅借此组建了一支规模不小的队伍。后来他一路招兵买马，等到了鄜州，队伍已扩大到四万多人。此时撒里曷在耀州，听说李世辅要来了，连夜奔逃，生怕跑得慢了，被李世辅逮个正着。

后来李世辅回到南宋，宋高宗对其大加褒奖，赐名显忠（所以在有的史书中李世辅又叫李显忠），赏赐颇丰。李世辅后来官至太尉，宋淳熙四年（1177年）病逝，享年六十九岁，谥忠襄。

一直以来，很多人都对李世辅的这段不忘故国、拼死回归的经历赞不绝口，以为他颇有关二爷之风，有人甚至称赞他“威震三国”云云。

关于这一点，我想谈谈自己的看法。当初李世辅走投无路投奔西夏，乾顺可是冒着得罪金国的风险接纳他的，虽说这一决定中包含着对本国利益的考虑，但是对于李世辅来说，多少也算够意思了。李世辅到了西夏，乾顺二话不说，不仅高规格接待了他，而且要什么给什么，甚至还打算招他做驸马，也算是荣宠至极了，可是李世辅呢，一言不合就对自己的领导拔刀相向，对待昔日并肩作战的战友也毫不留情，说他不忘故国我信，可要说他威震三国，我想当时举国愤怒的西夏人，应该是有话要说的。

李世辅不忘故国固然值得肯定，可是对在自己走投无路时予以热情接待的西夏，他是否太绝情了点？

西夏大德五年（1139年）六月四日，李乾顺驾崩，时年五十六岁，谥曰圣文皇帝，庙号崇宗，墓号显陵。

李乾顺是否知道李世辅已投奔南宋，我们现在已不得而知了，我宁愿认为，他是在还不知道李世辅归宋的情况下死的，否则，这对他的打击似乎太大了点。

李乾顺这辈子，比较忙。三岁的时候就登基为帝，当时没他啥事，只能整天看着母亲小梁太后、舅舅梁乞逋与一帮大臣争来斗去。后来好战的舅舅要谋反，被大臣们联手给干掉。母亲亲掌军政大权后，也不怎么消停，成天和宋朝打来打去，打不赢就向辽国求援，得不到援兵就对辽国出言不逊，结果辽国老大哥一生气，一杯毒酒把母亲干掉，自己才开始亲政。亲政以后又赶上宋朝蔡京、童贯等人弄权，一心想把西夏灭掉，不得已只好接着打，屡战屡败后凭借辽国从中斡旋，好歹把国家保住了。之后金国崛起，又忙着援辽抗金，眼看着辽国江河日下，天祚帝成了扶不起来的阿斗，迫不得已转投了金国，趁着宋金大战捞了不少好处，然后就挂了。

忙，真的忙。

忙虽然是忙了一点，不过李乾顺这辈子也算没白活。在他执政的五十四年里，西夏疆域不断扩大，人口也得到了很大幅度的增长，经济增长迅速，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国学建立了，军制改革了，在金国崛起、辽国和北宋相继被灭的大形势下，西夏国力不降反升，无论从哪个方面看，都该好好赞扬一下。

作为一个守成之主，李乾顺是称职的。

叛乱者李合达

李乾顺卒，其子李仁孝即位，是为夏仁宗。

仁孝是李乾顺的长子，时年十六岁，其母为曹氏。曹氏的家世可不一般，据说她爷爷曹勉乃是李元昊时的大官。曹氏温柔贤淑，乾顺十分喜欢她，于西夏元德二年（1120年）三月立她为贤妃。西夏元德六年（1124年）九月，曹氏产下一子，即为长子仁孝。

仁孝即位后不到半年，即尊其母为皇太后。可是令人奇怪的是，被仁孝尊为皇太后的居然有两个人！其中一个自然是仁孝的生母曹氏，那另一个又是谁呢？

这另一个皇太后，就是乾顺所纳任得敬之女任妃。

任妃如何能被尊为皇太后呢？说起来，此事还得拜任得敬所赐。

话说当年任得敬献其女给乾顺，被升为静州防御使，可他对此并不满足，总想着继续往上爬，谋取更高的职位。他看到皇后之位空着，便花重金收买了朝中的许多王公大臣，希望这些人能帮助他女儿得到皇后之位。御史大夫芭里祖仁就是这些被收买的人之一，他上书乾顺，请求早立皇后。乾顺征求朝中大臣的意见，大家异口同声，都认为不论是看门第还是看才德，任妃都是皇后的最佳人选。乾顺遂册立任妃为皇后，父凭女贵，任得敬也因此被升为静州都统军。

乾顺死后，如何对待任皇后，成了摆在仁孝面前的一道难题。好在任皇后知书达理，待人谦和，与曹氏一直亲如姐妹，在宫里下人中的口碑也相当好，仁孝又是个性情宽厚之人，索性把任皇后与自己的母亲曹氏都尊为皇太后，一起奉养。

很明显，这一次最大的受益者又是任得敬。俗话说，一朝天子一朝臣，但是任得敬似乎打破了这一魔咒。由于他早早把自己的女儿推上了皇后的宝座，所以在乾顺驾崩，仁孝即位时，身为乾顺宠臣的他成功保住了自己的地位，这也为他以后谋求更大的权力、更高的地位奠定了基础，说他是最大的受益者，实在是名副其实。

我们可以发现，从开始到现在，任得敬所获得的所有升迁，其手段都不光彩。投降得到西安州知州、献女得到静州防御使、贿赂得到静州都统军，毫无疑问，如果按这种态势发展下去，任得敬将会得到更高的官职，但是要想大权在握，掌控这个国家，似乎还差得远，因为不管是靠裙带关系还是靠贿赂，都很难达到这样的高度。要想实现自己的野心，任得敬需要找个机会证明自己。

西夏大庆元年（1140年），这个机会来了。

这一年四月，西夏内部出现了规模很大的叛乱，叛乱者，夏州统军李合达也。

李合达何许人也？他原名叫萧合达，本是辽国人，那时正值西夏与辽国的“蜜月期”，乾顺为进一步巩固与辽国老大哥的关系，遂向天祚帝请婚，天祚帝就把宗室之女耶律南仙封为成安公主，下嫁给乾顺，这萧合达就是护送成安公主到西夏的人，这也就意味着，从某种程度上来说，他也算是辽国方面给西夏的彩礼。

萧合达此人口才甚好，而且骁勇善战，绝对是个能文能武的人才。他刚到西夏，乾顺就很看重他，授他做文思使，后来他屡立战功，升官为副都统，还被乾顺赐姓国姓，从此萧合达就成了李合达。

统安城之战时，西夏虽然占据着兵力上的优势，又有名将察哥指

挥，但由于刘法实在太猛，西夏将领中谁也不敢担当正面抵挡刘法的重任。这个时候李合达站了出来，自告奋勇去与刘法正面交锋。他身先士卒，率部死战，最终击溃了宋军。之后，他又率数百敢死之士追击落荒而逃的刘法，最终在盖朱峒得到了刘法的首级。

战后，李合达因功升为都统，镇守夏州，成为了西夏数一数二的猛将。

到现在为止，事情一直发展得很不错，李合达怎么会最终走上叛乱的道路呢？

相信你还记得，几年之后，金国崛起了。

乾顺在几次出兵救援辽国失败的情况下，为了保证西夏的割据地位，不得已转投金国，承认金国为自己的宗主国。这对于李合达来说是万万不能接受的，从小到大的耳濡目染使他在心里一直以辽国的国家利益为重，为了自己的祖国，他甚至可以毫不犹豫地献出自己的生命。当国家需要他护送成安公主去西夏的时候，尽管知道这一去他将不再是辽国的臣子，再也无法回到辽国，他仍然没有丝毫的犹豫，因为他相信，为了祖国，他所做的这点牺牲是值得的，是有意义的。现在辽国有难，身为臣子的乾顺却投向了金国，他李合达怎能坐视不管？

性格耿直的李合达随即向乾顺上了一封言辞肯切的奏书，希望乾顺以夏辽百年和好为重，援助辽国，共御金国。

乾顺当时心意已决，自然不会听李合达的，李合达挽救故国的行动宣告失败。

后来，辽国灭亡，成安公主抑郁而死，李合达痛心不已，对乾顺的不满也达到了顶点。他听说耶律大石在西域重建大辽，便派心腹之人前去联络，打算投奔西辽，无奈路途遥远，实难联络，此事也就不了了之了。

乾顺死后，仁孝即位，李合达的心思开始发生变化。乾顺活着的

时候，他就算心里不满，也不敢怎么着，最疯狂的想法也不过是去投奔耶律大石。现在乾顺已死，新即位的仁孝不过是个十几岁的毛头孩子，他还有什么可怕的？干脆反了算了，占据西夏，恢复大辽！

李合达心意已决，接下来自然是开始各项准备工作了，这首先要做的，就是拉人下水，毕竟，造反不是一个人就能干的。他召来下属，共谋起事。

应该说，有骨气的人还是有的。

可惜，这样的人实在不多，在李合达宣布将把自己家的钱财全部分给跟随他的部下后，绝大部分人都迅速把那颗原本摇摆不定的心向李合达靠拢了。只有都押牙刘洪裕不愿跟随李合达造反，又无法阻止，只好跑路了事。

接下来的事情就比较简单了，李合达成功占据了夏州城，开始派兵四处袭扰。

虽说成功迈出了第一步，但是李合达很明白，就凭他手底下这么点人，要想闹出什么大动静，恐怕比较难，为今之计，只有广请援兵。他派人不远千里到阴山，联系那里的辽国余部，相约拥立辽国宗室，共同恢复辽国。

这一招着实有效，辽国灭亡后，那些心存故国的辽国人一直心有不甘，幻想着有朝一日能恢复辽国，现在有人带头，他们怎能坐视？很快，散落在金国和西夏的各个辽国部族纷纷起事响应李合达。援军数量相当可观，居然达到了几万人，李合达几乎在一夜之间成了暴发户。

像古往今来所有的暴发户一样，李合达激动了。他自恃手下兵多，率部包围了灵州，日夜攻打。

李合达本人的部队虽属乌合之众，那些辽国余部的战斗力可是相当强悍，西平府监军司使罔存礼几次出兵应战，都被打了回去，只能闭城谨守。

虽说连打胜仗，可面对城高墙厚的灵州，李合达也无能为力，他围城一个月，仍然未能攻破，无奈之下，李合达只好分兵攻打盐州。

盐州并非军事重地，战略位置极其不重要，所以城池低矮，守军有限，叛军轻而易举就将其攻破了。

攻破盐州后，李合达显得牛气多了，他大散仓库，收买人心，追随他的人越来越多，他的队伍也越来越大。此后他四处出兵掠夺，制造混乱，一时间狼烟四起，连兴庆府都人人自危，情况十分危急。

对于李合达来说，现在的形势不是小好，而是大好，为了进一步巩固战果，扩大地盘，他派人拿着重金约黄河以南的诸州一起起事。

这一次，李合达的招数失灵了，他所派的出去的使者要么碰了钉子，要么被绑成了粽子送到朝廷，总之，全部遭到了失败。

一个有能力的坏人

唯一有点例外的，是静州守将任得敬，他善待了李合达的使者，还和这些人聊了很长时间。

任得敬不想响应李合达，像他这种野心极大的人，就算造反的话也会自己造，怎么会跟在别人的屁股后面？他早已敏锐地看出，李合达难成气候，对于他来说，这是个绝好的机会，只要平定了李合达的叛乱，他就能证明自己的能力，进而获得仁孝的信任，以后再想往上爬，还会困难吗？

所以他善待了李合达的使者，从他们口中探得了叛军的虚实，随后，他向仁孝上书说：“叛军皆是一群无谋短视的乌合之众，其中较有战斗力的只有契丹余部，可以将他们分化瓦解。陛下您只要下令安抚，宣布赦免叛军罪行并给予奖励，他们肯定会有人响应的。另外，夏州距灵州有五百余里，叛军主力现已在灵州屯兵两月，夏州肯定无备，我集结本州部队突袭，定可大获全胜。”

很多史书上都说任得敬是个坏得掉渣的坏人，可是很少有人注意

到这样一个问题：仅仅足够坏、足够无耻，就可以屹立西夏政坛几十年不倒，其中还有十几年政由己出、为所欲为吗？

所以，我们应该有这样的认识：任得敬虽然是个坏人，却是个有能力的坏人。

别人要么把叛军的使者绑了，要么拒而不纳，只有任得敬善待了这些使者，还与他们相谈甚欢，探知了叛军的虚实，这充分说明，任得敬比一般人都看得高，看得远。

至于那封奏章更体现了任得敬的水平。在这封奏章中，任得敬先是分析了叛军的实力，指出叛军实乃乌合之众的事实，先稳住了皇帝，然后提出了自己对于朝廷平叛的建议，最后主动请战，捎带讲述了自己的战术（围魏救赵），整篇奏章一气呵成、滴水不漏，绝不是一般人能轻易写就的。

任得敬的这封奏章无异于给原本人心惶惶的朝廷吃了一颗定心丸，所有人都认为，此次平叛非任得敬去不可。

仁孝更是大喜过望，他刚登基几天，屁股都还没坐热，就遇到了这么大规模的叛乱，正急得手足无措，现在看到了任得敬的奏章，简直就像溺水的人抓住了救命稻草一样，怎能不激动？他当即命任得敬出师平叛，同时依任得敬所奏，对叛军施以招抚，将其分化瓦解。

任得敬受命之后，立即开始行动。为麻痹敌人，他表面上装出一副无所事事的样子，实际上早已在暗中布置了。他先是派三百精兵前往夏州，以突然袭击的方式干掉了沿途所有的叛军烽火台守备兵士，随后，他以精骑五千直扑夏州。

由于事发突然，又缺乏预警，夏州叛军毫无准备，只能仓皇应战，任得敬轻而易举就击败叛军，攻破城池，俘获了李合达的家属，夏州宣告平定。

此时李合达还在围攻灵州，他听说大本营夏州已失，自己的老婆孩子都被俘虏，心里一下子就乱了套，急忙撤围回援。此时任得敬的

分化瓦解策略开始起作用了，李合达的部下开始四散逃跑，最有战斗力的契丹余部也看出了李合达难免失败，全都离他而去。

李合达已经管不了那么多了，无论如何，总要把自己的老婆孩子抢回来吧？

他最终未能实现这一愿望，因为他刚赶到盐州，就碰到了前来找他的任得敬。

接下来的事情就没什么悬念了，李合达兵力很少，士气低落，而任得敬兵精将勇，士气高涨，李合达如何能打得赢？

战斗的结果是李合达以惨败收场，他本人见势不妙，立马掉头狂奔。到了黄河边，本想渡河而逃，可仓皇间难以寻找船只，只能干着急。部下一看都到这儿上了，跟着李合达只有死路一条，干脆弃暗投明算了。他们砍下李合达的首级，投降了任得敬。闹腾了半年的李合达叛乱，至此宣告平定。

从任得敬平定叛乱的这一系列动作来看，我们至少可以肯定一点，那就是任得敬绝对熟读《三国志》，至少也对其中的《吕蒙传》烂熟于心，因为再明显不过了，任得敬平叛的过程简直就是当年吕蒙偷袭荆州的翻版，甚至连具体的战术实施都大同小异，要说他没看过《三国志·吕蒙传》，真是鬼才信。

相比而言，李合达就差得多了，他不仅没看过《三国志》，而且估计连吕蒙是谁都不知道，不然怎么会犯解灵州之围回救夏州这样的低级错误呢？

李合达在听说夏州已失的情况下若不回兵去救，即便攻不下灵州，至少也能成功跑路，不至于连命都保不住。

谁说学历史无用？关键时候，它或许能保住你的命。

狐狸的尾巴

任得敬平定叛乱的捷报传到兴庆府，李仁孝十分高兴，当即表示要宣任得敬入朝为官。

这个时候，濮王仁忠提出了反对意见。仁忠是宗室子弟，他的父亲名叫景思，当年秉常被囚时，景思曾跟随在左右。那时梁太后的幸臣罔訛萌几次想要毒害秉常（这未必是梁太后授意，应该是罔訛萌自己所为），多亏景思在左右保护，多次用计避免了秉常被毒害。患难见真情，秉常对景思自然是相当感激，他复位后就想投桃报李，给景思加官晋爵，结果被梁乙埋、梁乞逋父子所阻，一直未能如愿。景思志向远大却无法施展，抑郁而死。

当时仁忠和弟弟仁礼只有几岁，长大后，他们都颇有才华，通识汉文和西夏文。乾顺亲政后，有感于景思当年之功，遂封仁忠为濮王，仁礼为舒王。

仁忠反对任得敬入朝为官，他说：“任得敬的兵威震慑河南（指黄河以南），现在大乱刚平就解其兵权，恐怕那些叛贼余党会再次起来兴风作浪，最好能考虑一下军民的心愿，给他加官晋爵，让他继续在外领兵。”

仁孝认为仁忠言之有理，遂授任得敬为翔庆军都统军，封西平公，对他大加赏赐。

这件事情充分说明，任得敬虽然很有野心，却很善于克制，能够藏好自己的狐狸尾巴，否则，以仁忠那嫉恶如仇的个性，不弹劾任得敬就算不错了，哪里还会建议给他升官？

不管怎么说，任得敬又赚了。通过此次平定李合达叛乱，他不仅实现了官职和权力上的巨大飞跃，还让皇帝看到了自己的水平，赢得了皇帝的信任，他怎能不赚？

一波刚平，一波又起，平定李合达叛乱后，仁孝还没来得及歇一口气，另一个危机又来到了他跟前。

西夏大庆三年（1142年）九月，西夏境内发生严重饥荒，米价暴

涨，一升米价格高达百钱。

西夏大庆四年（1143年）三月，兴庆府发生地震，屋舍倒塌，人畜死亡数以万计。

四月，夏州地震，民房数千陷入地下。

仁孝的运气实在太不好，刚即位就遇上了李合达叛乱，好不容易平定了叛乱，又遇上了饥荒和地震，至于这么倒霉吗？

短暂的慌乱之后，仁孝采纳了御史大夫苏执义的建议，宣布凡是在地震中受到死伤的民户皆减免租税不等，房屋遭到破坏者，由国家出钱修复。

应该说，面对危机，西夏朝廷的处理措施还是相当不错的，只是，似乎所有人都忘记了去解决最严重的问题——饥荒。

房子坏了，大不了搭个帐篷先住几天，人死了更轻松，随便找个地方埋了就是，饥荒这个问题才是最要命的，人一旦陷入了极度饥饿，可是什么事情都能干出来的。

由于饥荒的加剧，七月，各州人民相继起义，规模大的上万人，小的也有五六千，他们四处抢夺粮食，胆子大的甚至敢攻打州县。各州出兵镇压，起义不仅没被镇压下去，反而规模越来越大，各郡县接连向朝廷告急，形势十分严峻。

面对如此混乱的局面，朝廷许多大臣都请求再次调兵镇压，只有枢密承旨、苏执义的弟弟苏执礼提出了反对意见，他说：“这些闹事的人原本都是良民，只是因为饿得实在受不了才起来生事，和叛乱的性质是不同的。我们只要对灾民予以赈济和安抚，那些聚众闹事的人自然就会散去，救荒之数即是靖乱之方，就是这个意思。如果只是倚恃兵威，滥杀无辜，这对于国家以后的发展是很不利的。”

天生仁慈的仁孝立即采纳了苏执礼的建议，命令各州按灾荒轻重，赈济灾民。

接到朝廷的命令后，任得敬一方面开始赈济灾民，一方面派人告诉各股起义军，只要他们乖乖解散，就无性命之忧，连带头闹事的人也不例外。

有了粮食吃，还能免罪，那谁还闹事呀？各支起义军相继宣告解散，起义的燎原之火开始熄灭。

唯一例外的，是定州的笊浪、富儿两个部落，他们在首领哆讹的带领下，恃险拒守。

面对这种顽固分子，任得敬向来是毫不客气的，他果断发兵夜袭起义军的营寨，生擒哆讹，将其斩首，剩下的人立刻乖乖投降，闹腾了几个月的起义事件至此宣告平定。

出人意料的是，任得敬并未因此镇压起义而得到升迁，想想也是，在其位，谋其政，身为都统军，平定起义本就是他的职责所在，更何况，这次只是打了一场小仗而已，实在不够升官的资格。

虽然未能升官，但这次事件对于任得敬来说却是有意義的，只是，可能不是什么好的意义罢了。

成功镇压起义后，任得敬的狐狸尾巴开始有了显露的痕迹，他变得骄傲自大起来，狂得没边儿，谁要是得罪了他，绝对是死路一条。许多部下斗胆建议他少干这种缺德事，他也不听，依旧我行我素。

任得敬现在就敢这么干，也难怪他以后会连皇帝都不放在眼里了，这种人如果也能善终，那才算是怪事。

第十四章 正义与邪恶的较量

仁孝的文治

任得敬是如何一步步走向毁灭的，咱以后再说，现在先来说说仁孝。

史学界公认，仁孝在位的半个多世纪，是西夏文化最繁荣的时期。这一时期，西夏的党项文化与汉文化都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尤其是汉文化的发展速度，绝对是空前绝后。所以，讲仁孝时期的历史，绝对不能忽略文化这一方面。那么，对于西夏文化事业的发展，仁孝又起到了什么样的作用，扮演了什么样的角色呢？

仁孝绝对是西夏历代皇帝中最重视文化发展的一位，由于之前乾顺就比较重视文化的发展，仁孝才能在此基础上更进一步，西夏文化也得以藉此达到其辉煌的顶峰。

还是用具体的事实说话吧，平定起义后，仁孝总算歇了一口气，开始按照自己的方式，大力发展文化事业。第一，他下令每州每县都要设立学校，把从前只有中央才能做的事情下分到了地方。此后，各州各县的学校如雨后春笋般建立起来，入学人数激增，达到了乾顺时期的十倍以上。

第二，他在皇宫之内设立小学（不是今天意义上的小学），设置教授（当然也不是今天意义上的教授），规定凡是宗室子孙，年龄在七岁到十五岁的，都要入学接受教育。仁孝还与皇后罔氏经常亲临小学，对这些宗室子弟进行训导，相当尽力。

第三，设立太学。仁孝于西夏人庆二年（1145年）七月设立太学，以此网罗天下英才，培养后备干部。

第四，尊孔子为文宣帝。西夏人庆三年（1146年）三月，仁孝尊孔子为文宣帝，令各州郡皆要立庙祭祀。

这件事情不仅对于西夏历史来说是大事，即使是放到整个中国历史上，也是相当有分量的。众所周知，孔子是儒家学说的创始人，自从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儒家思想就成为了中国封建王朝的统治思想，一直延续到清朝。儒学既然被如此重视，作为儒家学说创始人的孔子，自然也被后世所尊崇，自西汉元始元年（公元元年）汉平帝追封孔子为“褒成宣尼公”后，历朝历代一直不断为他追封追谥。这里面追封爵位最高的大概算是唐玄宗李隆基于开元二十七年（739年）追封的“文宣王”了。现如今，仁孝尊孔子为文宣帝，无疑是把对孔子的追封追谥推到了一个新的历史高度，要知道，此后的历朝历代对孔子的追封都出现了某种意义上的历史倒退，这里面最高的也不过是元大德十一年（1307年）元成宗所封“大成至圣文宣王”，从这个层面上来讲，仁孝的这一行为绝对可以算得上是中国历史上的大事，至少也是儒家历史上的大事。

被中原王朝视为“蛮夷之邦”的西夏尊孔子为文宣帝，而一直以崇儒之名誉于后世、标榜所谓“理学”的宋朝仅仅封孔子为“衍圣公”，想来倒是一个极大的讽刺。

后世史学家对于仁孝尊孔子为文宣帝一事一直大加褒赞，即使是总喜欢拿有色眼镜看待西夏的明清史学家，对此也丝毫不吝溢美之辞，这充分说明，仁孝此举的确值得称道。

除了以上讲到的这些，仁孝还在此后相继建立了科举制度，在太学外又建立内学，重新制定官方礼乐，在短短的四五年间，他把西夏的文化建设提升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

位极人臣

仁孝的文治咱们就先说到这儿，接下来还是让我们继续讲述西夏朝廷内的政治斗争吧，因为有些坏人似乎已经不甘寂寞，跃跃欲试想要赶紧继续上台表演了。

西夏人庆三年（1147年）五月，任得敬请求入朝为官。

任得敬此时的官爵为翔庆军都统军、西平公，官虽然已经足够大了，但再大也是一个地方官，最多也只能在自己的辖地里当个土皇帝。对于野心极大的任得敬而言，这无论如何也不可能让他满足。在他看来，只有进入了朝廷中枢，从事实上掌控这个帝国，才算实现了人生价值，总待在地方上，能有什么前途？所以他上表仁孝，表达了自己入朝为官的迫切愿望。

任得敬平定了李合达叛乱之后，仁孝就打算让其入朝，只是由于现实需要（震慑叛党），他才打消了这个念头，现如今已无震慑叛党的需要，任得敬又主动提出了入朝的请求，仁孝打算，遂了任得敬的心愿，让他入朝做官。

真要是照这么干，那后来的历史发展可能就不堪设想了。关键时刻，御史大夫热辣公济站了出来，提出了反对意见，他说：“任得敬上表请求入朝，恐怕是想干预朝政。自古以来，外戚擅权，国无不乱。任得敬虽属皇亲国戚，但他毕竟非我族类，谁能保证他没有异心呢？陛下您一定要三思啊。”

热辣公济的眼睛实在够毒，一眼就看出了任得敬的阴谋。此时濮王仁忠也出来附和热辣公济的意见，仁孝遂打消了让任得敬入朝的念头，找了个理由，拒绝了任得敬的请求。

任得敬得知由于热辣公济和仁忠“从中作梗”，致使自己入朝的请求被驳回后，气得暴跳如雷，大吵大嚷。可气归气，他却一点办法都没有，很明显，只要有这两个人在，他就根本没有任何入朝的可能性。现在唯一的办法，估计只有耐下性子等待机会了。

老天爷没让任得敬等太久，西夏人庆五年（1148年）十一月，濮王仁忠卒。

仁忠绝对可以算得上是封建社会完美臣子的典型代表，他不仅人长得帅（长身美髯须），而且口才特别好（在朝侃侃），为人正直，

做官清廉。他的弟弟舒王仁礼当时在韦州监军司担任监军，可能是由于家里实在太穷，所以就收了人家的一点贿赂，仁忠知道这件事后，立即写了一封信给弟弟，给他讲了一些诸如“人穷志不穷”的道理，让他把收人的钱还回去。仁礼看了哥哥的来信，马上就退回了所收的贿赂。后来仁舒死后，家里一点积蓄都没有，穷得叮当响，仁忠就把自己的俸禄全都给了仁舒的家人，让他们生活，自己却和妻儿每天吃粗茶淡饭，丝毫不觉得苦。

仁忠对自己的家人尚且如此严格要求，对于其他人就更不会客气了，晋王察哥虽然一辈子战功无数，但出了战场，他的形象却是相当差劲，原因很简单，他太贪心。乾顺在位时，察哥曾横征暴敛，大肆搜刮民脂民膏为自己建造豪宅，人民为此苦不堪言，怨声载道。仁忠闻听此事，随即上书弹劾察哥，义正词严，毫不客气。

弹劾归弹劾，骄横了一辈子的察哥难道会被一封奏章打败吗？

事实证明，即使是像察哥这样不可一世的人，在一身正气的仁忠面前，也是会低头的。察哥听说仁忠上书弹劾他，底气立马就泄了一半，老老实实地停止了豪宅的建造，消息一出，举朝哗然，再也无人敢怀疑仁忠的本事了。

乾顺从这件事情中看出了仁忠的耿耿忠心和浩然正气，升他为中书令，当时察哥还打算搞点小动作，破坏乾顺的任命计划，结果自然是以失败告终了。

后来任得敬想入朝，便秘密与自己的女儿任太后取得联络，想让她以皇太后的身份授意群臣在仁孝面前替自己说好话，任太后惮于仁忠的威严，一直不敢行动。

仁忠一死，任得敬入朝的障碍就减少了一大半，他开始打算再次行动了。这一次，任得敬没有贸然上书，而是用了自己屡试不爽的绝招——行贿，他把行贿的目标定为晋王察哥。

这一次任得敬算是找对了人，像察哥这种贪心不足的人，他家的

大门对行召任得敬入朝。

有了察哥这位重量级人物的举荐，任得敬的入朝之路便不再艰难了。仁孝下诏，令任得敬入朝为尚书令，任得敬终于迈出了他擅权专国之路最重要的一步。

话说有了这一次的合作，任得敬与察哥二人居然相见恨晚，关系日见亲密起来。任得敬因为是依靠察哥的举荐才得以入朝的，所以在表面上对察哥溜须拍马、阿谀奉承，简直是无所不用其极，而察哥对任得敬也是赞赏有加，丝毫不吝溢美之辞。

臭味相投，真正的臭味相投。

任得敬入朝之后，官做的是顺风顺水，一年之后，他就升为中书令，爬到了濮王仁忠当年的高度。

中书令已经算是非常大的官了，可任得敬是不会就此满足的，毕竟他想要的，是掌控整个帝国。

可在现在看来，要想实现这一目标，实在难度不小，别的且不说，察哥的存在就足以让任得敬的这个“远大理想”化为泡影。察哥十几岁就开始在战场上拼杀，一生立功无数。他虽说身上毛病一大堆，可这么多年来，除了濮王仁忠这样软硬不吃的狠角色不怕他，敢在老虎嘴里拔牙，其他人对他可是一直敬而远之的，就连仁孝都要敬他三分。如此重量级的人物，自然不是任得敬能够轻易比肩的。

实力上的巨大差异，使任得敬根本不敢把察哥怎么样。相比而言，与察哥的所谓亲密关系，在任得敬那里简直不值一提，为了无上的权力，他连女儿的终身幸福都不在乎，又怎么会在意与一个外人的友谊？更何况，这个人还是他前进路上的绊脚石。

面对察哥这样一个庞然大物，任得敬所能想到的唯一办法，估计只有等了，啥时候察哥死了，他也就无所畏惧了。

这个办法虽然简单，却前景光明，毕竟察哥如今已经六十多岁

了，还能有几天奔头？

任得敬没有等太久，西夏天盛八年（1156年）四月，察哥死了。

这位纵横疆场几十年，多次力挽狂澜，为国家建立了无数功勋的老将终于走到了他生命的尽头，时年七十余岁。

察哥的前半生无疑是极其辉煌的，他十几岁即在战场上崭露头角，立下大功，之后向乾顺进言，改革西夏军制，再后来在北宋誓要灭亡西夏的步步紧逼下临危受命，率军抵抗，于统安城一战大败宋军，斩杀名将刘法，成功挽救了自己的国家，而他本人也凭借此战的胜利，达到了人生辉煌的顶峰。

相比于前半生的辉煌，察哥后半生的表现在是是相当差劲。除了前面提到的贪污受贿、横征暴敛，他还威福自专、横行霸道，多次抢夺民间园宅，供自己享受。他虽年逾古稀，却是“老当益壮”，家中姬妾成群。仁孝鉴于他对国家有大功，又是长辈，所以一直也不怎么管他，任其为所欲为。直到察哥死后，仁孝才下令把这些年察哥抢夺的民居还给原主。

一码归一码，察哥为人上的劣迹并不能掩盖他在军事上的光辉，他依然是李元昊之后西夏最伟大的军事家，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

察哥一死，任得敬的升迁之路立马就变得相当平坦了，几个月后，他升任国相，开始了自己的幸福生活，史载：晋王察哥在朝，得敬犹知顾忌，及察哥卒，益易仁孝，势日专横，政由己出，举朝侧目。

这段话的意思是说，察哥在的时候，任得敬还有所顾忌，不敢太放肆，察哥一死，他就不把仁孝放在眼里了，专横跋扈，连政令都出自他手，整个朝廷都被他控制和掌握了。

按说官都做到了这个份儿上，也算是位极人臣了，可任得敬对此仍不满足，他任命自己的弟弟任得聪为殿前太尉，任得恭为兴庆府尹，继续扩大自己的权势。

相比于哥哥任得敬，任得聪和任得恭两人的政治智商可以算是低得一塌糊涂。他们倚仗着任得敬的权势，滥用职权，网罗党徒，为非作歹。由于他们做得实在太过分，秘书监的官员王举实在看不下去了，愤然上书弹劾。可是现在的任得敬早已成了气候，连皇帝他都不放在眼里，还会怕人弹劾吗？他轻易就把此事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了。王举弹劾奸党未能奏效，耻于与这样的人同朝为官，一怒之下罢官而去。

总的来说，任得敬现在的事业可谓是顺风顺水，虽说偶尔会有一两个不知死活的人和自己过不去，但在他看来，这种行为无异于飞蛾扑火，根本不会对自己造成什么威胁，前面的路仍然一片光明。西夏天盛十二年（1160年）三月，任得敬进爵楚王。

任得敬的敌人

从西夏元德七年（1126年）九月投降西夏，经过三十多年的不懈努力，使尽了各种见不得人的手段，任得敬终于爬上了他人生的顶峰。在他面前，没藏讹庞、梁乙埋、梁乞逋全都是浮云（这些人虽也曾任职国相，位极人臣，但无人封王）。任得敬还创造了一个纪录：他是西夏历史上唯一一位汉人封王者。

顶峰，真正的顶峰。

我曾经说过，顶峰再往前一步，就是万丈深渊。

没有人会永远屹立于人生的顶峰，多么伟大的人都不可能，像任得敬这种人渣更不可能。从他进爵楚王的那一天起，他的毁灭之门就已经开启了。

任得敬虽说此时既是国相又是楚王，权倾朝野，爪牙众多，可是朝廷并不全是他的天下，有一部分正直的大臣不肯趋炎附势，坚决站在了他的对立面。这些人向来瞧不起任得敬这种人渣，所以就搞起了“非暴力不合作”运动，时不时就上书弹劾一下任得敬和他的党羽，前面提到的王举，就是这一类人。

王举毕竟已经罢官而去，无法再对任得敬造成任何威胁了，真正能让任得敬有所顾忌的，是四个人。

第一个人在前面已经出过场，他就是热辣公济。热辣公济最早看出了任得敬的野心，并采取措施试图阻止，正是由于他和濮王仁忠的共同努力，才粉碎了任得敬首次入朝的阴谋。任得敬受封楚王后，越发得意忘形，他出入宫廷的车马仪仗几乎与李仁孝一模一样了，这在热辣公济看来是无法容忍的，他当即上书予以弹劾，虽说最后未能奏效，至少表明了他绝不向恶势力低头的态度，而这恰恰是很多人做不到的。

第二个人，叫焦景颜。焦景颜和热辣公济一样，也是个嫉恶如仇、眼睛里容不得沙子的主儿。他当翰林学士的时候，曾与枢密副都承旨、任得敬的侄子任纯忠论事。任纯忠原本理屈，可他仗着叔叔任得敬的权势，死不认错。焦景颜一向瞧不起这种狗仗人势的垃圾，当即火冒三丈，直骂任纯忠是奸臣，任纯忠当时就怂了，跟霜打的茄子一样。仁孝从这件事情里看出了焦景颜的耿耿忠心，随后便让他兼任枢密都承旨，成了任纯忠的顶头上司。

第三个人，叫斡道冲。

斡道冲，字宗圣，他的祖上是灵州人，曾追随李继迁为恢复故土而奔走。李德明迁都怀远的时候，斡家也随之北迁，成为了首都公民。

斡氏家族是书香门第，西夏历代皇帝都把撰修国史的重任交给他们。由于受家族熏陶，整日与笔墨纸砚做伴，斡道冲从小就特别热爱学习。八岁那年，他凭借对《尚书》的精通，中童子举，时人谓之“神童”。

长大后的斡道冲更是学识渊博，他不仅通读五经，而且还通识西夏文和汉文。当时许多汉文典籍没有西夏文版本，不方便西夏人民认识和了解，斡道冲就将儒家经典《论语》翻译成西夏文并加以注释，在全国刊行。此外他还著有《论语小义》、《周易卜筮断》等著作。

鉴于韩道冲对国家文化事业的杰出贡献，西夏天盛三年（1151年）十二月，仁孝任命他为蕃、汉教授，负责培养后备干部。

韩道冲不仅是个才高八斗的学者，还是一个正直不阿的大臣。看到任得敬整日飞扬跋扈、滥杀无辜，韩道冲十分气愤，多次冒着生命危险在仁孝面前弹劾任得敬和他的党羽，把任得敬恨得牙根痒痒，必欲除之而后快。

很快任得敬就碰了钉子，原来韩道冲出身官宦世家，在朝中颇有影响，他本人又刚正廉洁，毫无把柄可抓，任得敬忙活半天，仍然无能为力，只能在背地里磨牙。

第四个人，叫仁友。仁友是宗室子弟，受封郡王，他对任得敬专权也十分不满，但由于为人低调，从不公开表态，所以知道他立场的人很少。

仁友是个聪明人，在他看来，对付强大的敌人，暂时隐藏在暗处，是很有必要的。

热辣公济、焦景颜、韩道冲、仁友这些人基本上就是朝中正义人士的全部代表了，他们后来都将成为任得敬的掘墓人。

接下来，让我们来看看任得敬是怎样一步一步走向灭亡的吧。

西夏天盛十二年（1160年）十月，也就是在进爵为楚王半年后，任得敬向仁孝上书，请求废除学校。

这是一个让人难以理解的建议，对此，任得敬有自己的理由，他说：“治国要勤俭节约，教化民俗要权衡利弊，我国处在蛮夷之地，地瘠民贫，财力原本就捉襟见肘，而国家却要花费大量的钱财来养活那些儒生，有什么用呢？科举之法乃中原王朝之举措，难行于我国，希望陛下将它们一并罢行。”

任得敬这种毫不利人、专门利己的人，怎么会突然为国家考虑呢？事实上，他有着不可告人的目的。有了学校，有了科举取士，国

家就会从正规渠道选拔官员，那他还怎么安插亲信、任人唯亲？而且，这些深受儒学教育的人总是对自己抱有敌意，他如何还能容忍学校和科举制度的存在？

仁孝没理他。再苦不能苦孩子，再穷不能穷教育，国家再穷，难道连几个学生也养不起吗？他不仅否定了任得敬的建议，还很快成立了翰林学士院，专门培养后备官员，任得敬的阴谋宣告破产。

西夏天盛十七年（1165年）五月，任得敬征调十万民夫，大兴土木，改建自己所居住的灵州城。

这是一个很危险的信号，标志着任得敬打算篡国自立了！

现在的任得敬早已不再满足于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地位了，他想要做九五之尊的皇帝！他的想法是，让仁孝远居瓜州、沙州这些鸟不拉屎的地方，自己占据兴州、灵州等富庶地区，改造灵州城，就是为他以后当皇帝做的准备工作。

迫于任得敬的淫威，十万民夫不得不在酷热的天气下修城，许多人因此累倒，体格弱的甚至直接累死，一时间怨声载道，所有人都极为不满。

西夏天盛十九年（1167年）十二月，任得敬身患重病，西夏本国无良医可治，仁孝遂派人前往金国求医，金世宗派太医王师道前来。王师道到了西夏，药到病除，治好了任得敬的病。之后仁孝派任得聪前往金国答谢，任得敬耍了个心眼，让任得聪带上了自己的答谢表书和礼物。

任得敬的心思是这样的，仁孝上表答谢，他也上表答谢，金世宗一高兴，说不定就照单全收了，这样自己不就和仁孝平起平坐了？这一次若是能成功，以后大可以一直用这招，等到自己篡位的时候，金国那边就没什么大的阻力了。温水煮青蛙，咱们慢慢来。

任得敬的如意算盘打得挺好，要是一般人估计就上当了，可金世宗偏偏就不是一般人，他一眼就看穿了任得敬的把戏，撂下一句冷

话：“任得敬要有点自知之明，他是西夏的臣子，哪有资格给我上表献礼！”随后，他命人退回了任得敬的表书和礼物，任得敬的算盘又一次落空了。

西夏天盛二十一年（1169年）二月，热辣公济上表弹劾任得敬。

任得敬的行为越来越反常，举动越来越可疑，这再一次引起了热辣公济的愤怒和不满，他在奏章中说：“任得敬身为国亲，不仅不以国家利益为重，反而擅权弄宠、作威作福，只顾捞取个人名利，这种人难道会与我们同心同德、休戚与共吗？请求陛下把此人罢斥。”

这封奏章一送上去，可谓是一石激起千层浪，整个朝廷议论纷纷，有称赞热辣公济胆识的，也有替他担心的，更有等着看好戏的。任得敬鼻子都要气歪了：以前我羽翼未丰，不敢把你怎么样，现在老子都要篡位了，还怕你不成？他马上发动爪牙，找到了热辣公济的一个把柄，准备将他置于死地。

就在大家都以为热辣公济就要为国尽忠的时候，仁孝有动作了，他担心热辣公济的安全，让他罢官回家了。

无奈的仁孝

热辣公济回家养老去了，其他几个人情况也不怎么样。韩道冲由于一直与任得敬对着干，早就上了奸党的黑名单，这么多年仕途一直不顺，要不是仁孝暗中保护，估计早就被任得敬罢官了。仁友原本就低调，看到任得敬飞扬跋扈、滥杀无辜，连皇室子弟也不放过，更是敢怒不敢言，韬光养晦起来，国事一概不问。几人之中，只剩下焦景颜还在苦苦支撑。可当初任得敬羽翼未丰，他们那么多人也没把人干掉，现在任得敬天不怕地不怕，马上就要篡国了，焦景颜一个人又能起到啥作用呢？

数来数去，现在只有一个人还能挽救危局了，他就是——仁孝。作为皇帝，只有他还有这个本事了。

可是仁孝的表现却实在让人匪夷所思。任得敬当上国相后，“势日专横，政由己出，举朝侧目”，他不管；任得敬进爵楚王后，“出入仪从，几与国主等”，热辣公济上书弹劾，他也不管；任得敬营建灵州，弄得民间怨声载道，群情激愤，他不可能一点风声都没听到，可他还是不管；热辣公济上书弹劾任得敬，任得敬扬言报复，仁孝保护了热辣公济，却仍然不对任得敬动手，这一切的一切都太难让人理解了，我们不禁要问，这到底是为什么？

这个问题曾经困扰了我很长时间，我遍寻史料，只为搞清楚这其中的原委，可现存史料实在有限，找来找去，最后仍是一无所获。直到有一天，我看到一本国外的西夏史著作，顿时茅塞大开，大有拨云见日之感。

这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简单来说，仁孝虽然贵为皇帝，看似无所不能，实际却不然。他就算知道任得敬的种种不轨举动，也想收拾他，恐怕也无能为力，因为任得敬手握兵权，而他却没有。

你可能会问了，仁孝是皇帝，怎么可能没有掌握兵权呢？

这个看似不正常的情况，放在此时的西夏朝廷，却是正常的。

如果我们细细过滤一下仁孝之前的西夏各个皇帝，会发现他们有一个共同的特点——都是从战场上成长起来的，李继迁、李元昊自不必说，从小就对战争有着狂热的嗜好，谅祚、秉常虽然都属英年早逝，但在他们短暂的生命中，也曾亲自披挂上阵，指挥党项健儿四处征讨，就连一辈子没怎么出过兴庆府的乾顺，在他小时候也曾跟随其母小梁太后与宋朝刀兵相见，只有仁孝，是从未上过战场的。

少数民族的群众比较实在，你要想当我们的老大，那就得跟我们打几仗才行，战场上一起出生入死过，我们才能承认你的领导地位，以后才会跟着你混，成天脱离群众，我们凭什么听你的？

这就是仁孝所面临的问题，由于从未带兵征战，西夏士兵对他没有多少认同感。而且仁孝自打上台以来一直有重文轻武的倾向，当兵

的不仅地位降低，待遇也大不如以前，下面对此一直颇有微词，想要凭这些去对付任得敬，危险系数很大。

更不幸的是，任得敬恰恰具有这种士兵对他的认同感，因为他是带过兵、打过仗的，虽说次数不多，但总比仁孝强多了。更重要的是，任得敬曾经打着为国家节约经费的幌子建议废除学校和科举，这对于下层士兵无疑具有极大的杀伤力。

所以，西夏的军队不太可能跟着任得敬造仁孝的反（这也就是为什么任得敬只敢计划让仁孝远处瓜州、沙州，不敢起废黜或者夺位心思的原因），但是仁孝要想干掉任得敬，甭管是出于什么原因，这些不明真相的群众都是不会答应的，到时候如果任得敬再演演戏，装出一副无辜的样子，那倒霉的恐怕就是仁孝了。退一万步来说，就算这种结果未必会发生，但仁孝不得不考虑到这一点，他一直未动手，也情有可原。

仁孝的不作为让任得敬越发有恃无恐，为所欲为。任太后是个聪明人，在她看来，父亲再这么下去，总有一天会死无葬身之地的。为了避免那一天的出现，她屡次劝说任得敬，希望他见好就收，不要物极必反。可此时的任得敬正在朝着万劫不复的地狱一路狂奔，九头牛都拉不回来，又岂能听人所劝？任太后劝说无效，整日忧心忡忡，终于在西夏乾祐元年（1170年）四月撒手西去，彻底不用担惊受怕了。

任太后的死促使任得敬陷入了最后的疯狂。一个月后，他逼迫仁孝把西夏西南地区及灵州划分出来，让自己另立为国，他甚至把自己即将得到的这片自留地的名字都起好了：楚。

成功实现了分国的野心，任得敬反而出现了少有的谨慎：没有大国的册封，名不正言不顺，难以服众啊。如今唯一有资格册封的，只有金国了，可金国人一直不待见自己，上次送礼物过去，就吃了个闭门羹，这次如果还以自己的名义去求封，恐怕难以成功。想来想去，还得请仁孝帮忙，让仁孝派人到金国为自己求得册封，这不就行了？

可怜的仁孝不仅被乱臣贼子逼得分了国，还得替人家擦屁股求册

封，你说这叫什么事儿！

形势所逼，不得不为，仁孝遂派左枢密使浪讹进忠、参知政事杨彦敬、翰林学士焦景颜等人拿着表书，到金国为任得敬求封。

由于史料所限，我们现在已经很难知道浪讹进忠和杨彦敬的政治立场了，但至少有一点可以肯定，那就是他们绝不全是皇帝的人，否则加上铁杆的皇党焦景颜，这样的组合恐怕很难把任得敬糊弄过去。如果我们往最坏的程度想，假设这两个人全是奸党，那仁孝的这个人人事安排目的就非常明确了：派焦景颜去，就是向金国通报真实情况，请求金世宗帮助的。

令人吐血的是，焦景颜居然未能看出仁孝的真实想法，他明确表示，宁可抗旨，他也绝不去替任得敬这个人渣求封！

仁孝都快疯了，他的眼神里充满了绝望：跟了我这么多年，你怎么就未和我培养一丁点儿默契呢？关键时刻，也管不了那么多了，仁孝下了死命令，必须去，不去不行！

焦景颜极不情愿地与浪讹进忠、杨彦敬上路了，到了金国，说明来意，金世宗觉得此事太过蹊跷，就征求群臣的意见。尚书令李石说：“这是他国之事，与我们有什么关系？不如做个顺水人情，许了他算了。”

金世宗不同意，这位被后世称之为“小尧舜”的皇帝，说出了一段掷地有声的话，他说：“有国之主，怎么会无缘无故分国给旁人？这肯定是权臣所逼，并非仁孝本意。西夏对我国称臣已久，若是被贼臣逼迫分国，我为四海之主，岂能坐视不管！如果仁孝不能自己解决危机，我当会出兵诛杀贼臣，绝不会让贼臣的阴谋得逞的。”他给仁孝下了封诏书，说此事蹊跷，他不仅不会同意，还会马上派人调查此事。

谢天谢地，焦景颜虽然未能看出仁孝的心思，好在金世宗是个聪明人，觉察出了事情的怪异之处，没有同意仁孝的请求，不然后果不堪设想。

诛杀任得敬

任得敬未能求得金国的册封，又听说金世宗准备深究此事，一下子乱了阵脚，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在与弟弟任得仁、任得聪商量之后，他决定铤而走险，自行称帝。保险起见，他派人联络南宋，请求相助。南宋四川宣抚使虞允文收到任得敬的来信后，认为这是一个联络外援共同对付金国的好机会，就给任得敬回了信，相约一起攻金。

虞允文所派的送信人水平实在不靠谱，刚进入夏境，就被西夏的巡逻士兵抓住了，并将书信上交。

仁孝自从得知了金国的态度，一下子底气大增，开始与亲信密谋诛杀任得敬。可是总得找个够分量的理由，不然且不说到时候该怎么跟下面交代，能不能成功还不一定呢。没想到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正愁找不着理由呢，任得敬自己送上门来了。既然如此，那就趁此机会解决你吧。

军队准备好了，可让谁带领呢？焦景颜、斡道冲这些人虽然足够忠诚，可他们都是文臣，没有带兵经验，让他们去带兵诛杀任得敬，恐怕有点悬，要是不能一举诛杀任得敬，让他跑了，凭此人在军队中的威望，回头再拉起一票人马，举着“清君侧”的旗号打回来，那可就不好玩儿了。所以，这个带兵人选，必须得慎重考虑，认真挑选。

仁孝想到了仁友，这位“低调哥”有带兵征战的本事，又是“保皇党”，此重任非他莫属。仁友当即就被召进宫去，接受了诛杀奸党的重任。

仁友领命后，并未直接对任得敬动手，而是先用计抓捕了任得聪、任得仁等人，然后领兵直扑任得敬。已成孤家寡人的任得敬自然很难再翻起什么大浪，乖乖束手就擒，随后任氏族党被全部诛杀，为祸西夏数十年、堪称西夏奸臣第一人的任得敬至此终于宣告覆亡。

在人生的舞台上，任得敬上场的时候是很不起眼的，作为宋朝西安州的州判，他不过是一个小人物而已。之后的几十年中，他只做了

一件事情：追求个人进步，不停地往上爬。他坚信，只要掌握了无所不能的权力，拥有了高高在上的地位，就能够为所欲为，让所有人都臣服在自己的脚下。为了实现这一目标，他抛弃了自己的祖国，毁掉了女儿的终身幸福，卑躬屈膝地奉承上级，心狠手辣地诛锄异己，他认为，自己的所作所为都是值得的。

可是，这么做真的值得吗？真的有意义吗？高高在上，所有人都只会畏惧你，不会尊敬你，让他人感到畏惧，这有什么意思呢？为所欲为，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固然可以逞一时之快，可是以后不也得遭到清算吗？

任得敬似乎从来都不懂“爬得越高，摔得越惨”的道理，他一心只想着往上爬，摆脱自己小人物的命运，在一段比较长的时间里，他成功了，成为了高高在上的大人物，可惜，命运和他开了一个大大的玩笑，他朝着自己瞅准的目的地一路狂奔，到最后才发现，他跑偏了，奔向了地狱。

从头至尾，他都只是一个小人物，一个卑微的小人物，仅此而已。

任得敬专权的这些年，西夏上至皇帝，下至普通老百姓，过的都不舒坦，现在任得敬奸党宣告覆灭，冬天已经过去，春天就要来了。

真正的盛世

仁孝先是派人向金国表示了感谢，要不是金世宗关键时刻粉碎了任得敬求封的阴谋，仁孝能否顺利诛灭奸党，还真不好说，所以，这样的感谢是非常有必要的。

接着，仁孝任命韩道冲为中书令。任得敬专权的时候，韩道冲总是跟他对着干，任得敬就一直不给韩道冲升官，不仅如此，连翰林学士都不想让韩道冲干得顺当，时不时就要挑点儿毛病，找点碴儿。韩道冲表现得相当淡定：别说不给我升官，你就是罢了我的官，我也一定会坚持气节，绝不向你低头！现如今奸党已被诛灭，仁孝自然不会

忘了这位跟自己并肩战斗了这么多年的老朋友，当即任命他为中书令。

韩道冲为人正直，做官清廉，处处以国事为重，自从当了中书令后，文武百官都以他为榜样，向他学习，没过多久，韩道冲就升任国相，成为了仁孝治理国家最重要的帮手。

仁孝原本就是明君，现在身边又有韩道冲这样的人才辅佐，西夏的国政一扫任得敬当权时的乌烟瘴气，一片欣欣向荣的景象，西夏迎来了自建国以来前所未有的盛世。

经济上，农业得到了持续的发展，畜牧业和手工业的发展也很良好，与金国的沿边榷场贸易虽然受到了点挫折（金国认为西夏拿珠宝等无用的东西换自己那边的丝帛，且怀疑西辽在西夏与金国的榷场里派驻奸细，就单方面停开了几个榷场），但总的来说，对外贸易的发展还是相当不错的。另外，西夏占据着河西走廊这一丝绸之路的必经之处，对过往客商所征之税对西夏经济发展贡献更是极大。

文化上也是一片繁荣，当初任得敬百般阻挠，仁孝尚且干了那么多促进文化发展的事情，现在任得敬已经被干掉，仁孝更是可以放手发展文化事业了，大量的西夏文佛经和汉文典籍都是在这一时期印制的。由于统治阶级的重视，民间的文化事业也很繁荣，我们后世了解和认识西夏文的重要工具书《番汉合时掌中珠》，就是由当时一个叫骨勒茂才的民间学者编著的。

对外关系发展得也很好，西夏基本上没有什么对外战争，人民不用担心因战争而导致的妻离子散、家破人亡，人人安居乐业，日子过得那叫一个幸福。

盛世，真正的盛世。

西夏乾祐十四年（1183年）八月，就在西夏全国人民还在享受幸福生活的时候，创造盛世的大功臣韩道冲，去世了。

韩道冲当国相的十多年间，朝政清明，君臣和睦，这里面有他极

大的功劳。对于自己，他更是一直严格要求，处处效仿圣人的言行，家中连点积蓄都没有，日子过得极为清贫，死时家无余财，唯书数床。

由于史料有限，我们现在已无法知道韩道冲的更多优秀事迹了，但仅从现有的史料来看，他近似于拥有着完美的人格，不论做官还是做人，他都毫无缺陷。

这样的人，我们或许可以称他为圣贤。

事实上，韩道冲一直是作为圣贤被后人称颂的。他死后，仁孝在悲痛之余，下令全国各地的学校都要悬挂他的画像，让他和孔子一样受到学子们的尊崇，这种做法一直延续到西夏灭亡。

悠悠岁月已经把你的光辉掩盖，但历史不会忘记你，你的伟大终将再次出现在世人面前。

韩道冲死了，他所参与创造的盛世却仍然在持续，仁孝和他的子民继续享受着盛世带给他们的幸福，一切看起来都很美好。

唯一不爽的大概只有我了，因为他们的生活一旦归于平静，我就没什么好写的了。好吧，让我们把时间直接跳到十年以后，西夏乾祐二十四年（1193年）九月二十日，李仁孝崩，谥曰圣德皇帝，庙号仁宗，墓号寿陵。

从十六岁即位，到七十岁驾崩，仁孝一共做了五十五年皇帝，这使他毫无争议地成为西夏历史上在位时间最长的皇帝（他爹李乾顺在位五十四年，排名第二）。在这长达半个多世纪的统治时间里，他大力发展文化事业，重视经济发展，关心人民疾苦，提拔有才能的大臣，最终创造了前所未有的盛世，可以说，他是一个好皇帝。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仁孝这辈子也是犯过错误的，他的最大失误就在于，没能及时听取大臣的正确意见、认清任得敬的真面目，导致任得敬坐大，威胁朝政，迫害忠良，甚至走上了篡权谋国的道路。如果他能防患于未然，及早粉碎任得敬擅权的美梦，西夏的盛世，恐

怕会更辉煌。

当然了，现在说什么如果、假如之类的已经没有意义了，毕竟历史是不能假设的，我们现在需要关心的是，仁孝死后，他所一手创造的盛世还能延续吗？

第十五章 帝国的终结

平静之下的隐藏的危机

仁孝死，长子李纯祐即位，是为夏桓宗。

按说仁孝七十岁才死，他的长子年龄应该不小才对，可事实上，李纯祐此时只有十七岁，相当年轻。

之所以会出现这样的怪事，原因在于，仁孝的第一位皇后罔氏虽然聪明贤惠，知书达理，是位难得的好皇后，可就是生不下孩子，仁孝呢，大概是出于对罔氏的敬重，一直对其他的妃子不感冒。

于是有机会的没本事，有本事的没机会，帝国的接班人也就一直没有着落。

在那万恶的旧社会，皇帝没有儿子，可是个很要命的问题。可能是恨自己的肚子不争气，没能给仁孝生个龙种，觉得心中有愧，罔氏后来生了重病，于西夏天盛十七年（1165年）十一月病逝。

罔氏的死让仁孝心中很悲痛。罔氏明事理，识大体，凡是仁孝关于治理国家的想法，她认为是对的，就全力支持。而且，罔氏对治理后宫很有一套，她当皇后的二十几年，后宫一直井井有序，从未出过问题，这让仁孝可以有更多的时间和精力治理国事，不用为后宫的事烦心。可以说，仁孝能够建立盛世，罔氏功不可没，现在如此优秀的贤内助离他而去，他怎能不伤心？

可伤心归伤心，总不能从此再不立皇后了吧？后宫无人统领，岂不是要乱套？何况，还有更重要的继承人问题在那摆着呢。

仁孝自然会意识到这些问题，所以在罔氏死后的第三年，他就立

罗氏为后，总领后宫。

罗氏的肚子也很争气，刚当上皇后没几年，她就给李仁孝生了个儿子，这就是李纯祐。

此时已是西夏乾祐七年（1176年），李仁孝已经52岁了，所以才出现了李仁孝70岁死，长子才17岁的怪事。

前面提到过，自从干掉任得敬后，西夏步入盛世，内部和外部环境都相当好，仁孝不用费太多的心思在国事上，自然就会有充足的时间培养自己的接班人了。事实证明，仁孝的确拥有当老师的天分，李纯祐即位后，继续坚定地奉行他父亲的施政方针和外交政策，对内无为而治，与民休息；对外依附金国，保持睦邻友好，一切看似都很平静。

西夏天庆三年（1196年）十二月，仁友的死打破了这种平静。

诛灭任得敬奸党后，仁孝封仁友为越王，以示表彰。仁友死后，其子李安全上书纯祐，要求承袭父亲的爵位。

李安全虽然名字叫安全，可给人的感觉一点也不安全，史称他“天资暴狠，心术险鹜”，用今天的话说，就是一个纯粹的社会不安定因素。李纯祐可能正是看到了这一点，才驳回了承袭爵位的请求，只封他为镇夷郡王。

越王是亲王，镇夷郡王比它要低一级，这让安全十分不满，心中充满了怨气，渐渐萌生了篡位之心。

和任得敬一样，安全也是那种有野心就会立即去实施的人，他开始积极参与政事，暗中拉拢大臣，培养亲信。时任南院宣徽使的刘忠亮看出安全有不轨之心，就经常在朝堂之上对其予以揭发，从无畏惧之色。面对这样的对手，安全十分头疼，便极力拉拢，刘忠亮不为所动，义正词严地说：“你这分明是在引诱我！”

刘忠亮固然是忠心耿耿，可朝中像他这样的人实在太少，不知是

纯祐平日里对大臣太过严厉，还是安全太会拉拢人，反正没过几年，朝中的许多大臣就都成了安全的人。

李安全篡位

西夏天庆十一年（1204年）八月，夏州发生了一件怪事，据说有一只猪生下了一个长着两个头的动物，老百姓以为那是传说中的麒麟，把它献给了朝廷。

可以肯定的是，这个怪异的动物最多也就是个基因突变的产物，时人出于迷信，把它附会成了麒麟，估计也就这么回事。

这个动物被送到京城以后，纯祐重没重视不知道，反正安全是重视了，他找了个算命的卜了一卦，算命先生说：“麒麟一身二首，即为一国两主之兆也。”

这个算命先生究竟有没有预知未来的本事，不清楚，但他很可能通晓当时的形势，懂得看人下菜碟，顺着安全的心思说话。李安全听他这么一说，心中顿时大喜，更是加快了篡位的准备工作，李纯祐的处境越来越危险。

国内暗流汹涌，外面也开始不太平了。西夏天庆十二年（1205年）三月，蒙古首领铁木真率军入侵西夏。

关于在后来六七十年中横扫欧亚大陆的蒙古帝国的崛起，我想在此有必要简单提一下。在辽、金统治中国北方的时代，蒙古草原上散居着蒙古部（蒙兀部）、塔塔儿部、乃蛮部、汪古部等许多游牧部落，这些部落互不统属，但都先后臣服于辽、金。后来，蒙古乞颜部在首领也速该的领导下崛起，先后平灭了许多部落，势力日益壮大。就在这个时候，曾经被也速该打败的塔塔儿部不甘失败，设宴毒死了也速该。

也速该死后，他年幼的儿子铁木真迎来了人生中的第一个危机。当时同属蒙古的札答兰部首领札木合早就对乞颜部的壮大不满，便联

合了十三个部落的三万人马进攻铁木真，铁木真和他母亲也把所部分为十三翼，迎战札木合，此即著名的十三翼之战。战争的结果是铁木真大败，退回斡难河。

札木合虽然赢了战斗，却输了战争。他在胜利后得意忘形，惨无人道地煮杀了大批俘虏，他的部众认为他太过残暴，大为失望，纷纷归顺了铁木真，铁木真的实力不仅没有因战败而削弱，反而得到了巨大的提升。

后来塔塔儿部叛金，铁木真与金军联合，平灭塔塔儿部，报了杀父之仇，此后铁木真统一蒙古草原的事业越来越顺利，最终于金泰和四年（1204年）消灭了乃蛮部，成为了蒙古草原事实上的统治者。

刚统一蒙古草原的铁木真就开始对外发动战争，进行抢掠，他瞄准的第一个目标，就是西夏。

三月，铁木真借口西夏接纳了自己的仇人桑昆，率军侵入西夏境内，攻破力吉里寨（即应里县），纵兵抢掠瓜州、沙州等地。

按说敌人来侵，纯祐应该出兵抵御才对，可史书上的说法却是“纯祐不敢拒”。

不敢拒的结果是，蒙古大军在西夏从容抢掠了一番，扬长而去。

很明显，铁木真这次出兵不过是一次试探性进攻，主要是为了试探西夏的虚实。结果很让他满意，西夏占据本土优势，却连打都不敢打，这样的软柿子，实在太好捏了。

在试探了西夏的虚实后，铁木真又把矛头对准了金国。十一月，蒙军大破金河东监军完颜天骥。

这两次成功的试探让铁木真信心大增：西夏与金国看似强大，却是如此不堪一击，看来，属于自己的时代到来了！第二年，铁木真在斡难河召开大会，即位为蒙古大汗，被尊称为“成吉思汗”。

回头来说西夏。蒙古退兵后，纯祐下令修复被敌军破坏的城墙，并大赦境内，将兴庆府改名为中兴府，意图“中兴”西夏。

他哪里知道，自己已经没有中兴这个帝国的机会了。

西夏天庆十三年（1206年）一月二十日，李安全废掉李纯祐，自立为帝，是为夏襄宗。

中国历史上的所有废立皇帝之事，向来都极具神秘色彩，扑朔迷离，难现真相。在李纯祐被废这件事情上，这种特点表现得更为明显，因为几乎所有的史书中关于此事都是寥寥数语，含糊其词，想要寻找真相，实在不是一般的难。

前面说过，李安全在几年中神不知鬼不觉地把朝中多数大臣都拉到了他那边，可是光有大臣的支持显然不足以让他成功篡位，李安全肯定也认识到了这一点，所以他又拉拢了另一个重量级的人物——纯祐的母亲罗太后。

纯祐的母亲怎么会支持安全废黜纯祐、自立为帝呢？这又是一个没有答案的疑问。从史书上的记载来看，并没有任何证据表明罗太后与纯祐母子之间感情不和。相反，倒是有史料可以证明，李纯祐对罗太后是相当孝顺的。罗太后患有头风病，一直未能治愈，西夏天庆七年（1200年）一月，李纯祐派人不远千里赴金求医，治好了母亲的病。

那么，罗太后这么做又是出于什么原因呢？一种说法认为，安全和罗太后有奸情，所以罗太后才会支持安全废黜自己的儿子。这种说法固然可以解释这个疑问，可由于现在没有任何证据支持这种说法，所以，信不信由你，反正我是不信。

从历史事件的衔接上来看，只有一件事情可能会导致罗太后支持安全篡位，那就是纯祐不敢派兵抵御蒙古入侵。李纯祐犯的这个错误很可能导致了罗太后与群臣的集体不满，李安全抓住机会，废黜纯祐，自立为帝。

和其他政变有所不同的是，李安全篡位成功后，西夏政局并未发生大的动荡，显得相当平静，这充分说明了李安全准备工作的到位以及时机把握的恰当。

三月，李纯祐暴卒于被囚禁的地方，时年三十岁，谥曰昭简皇帝，庙号桓宗，墓号庄陵。

不用说，这自然是一次非正常死亡的事件，也是中国式政变的标准结果。

李纯祐是一位极具悲剧色彩的皇帝，他有想法，有抱负，立志像他父亲一样，让这个帝国一直强盛下去，让他的子民享受安居乐业的生活。在执政的十四年中，他也一直在朝这个目标努力。可惜，历史没有给他实现这个目标的机会，这绝不仅仅是由于李安全的篡位，事实上，就算没有李安全的篡位，他的结局也好不到哪儿去，因为一个强大的敌人——蒙古已经崛起，以他在上次蒙古入侵时的表现，西夏的结局恐怕会更糟。

他本该成为一个好皇帝，可惜生不逢时。

人生的悲剧就在于，你永远也无法选择将要遇到什么。

李安全自立为帝后，立即向金朝请求册封。此时“小尧舜”金世宗已死，其孙完颜璟即位，是为金章宗。完颜璟不像他爷爷那么喜欢较真，只在一开始诘问为啥要废掉李纯祐，在得到了罗太后一个“纯祐不能嗣守”的不算理由的理由后，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册封了李安全，李安全的皇位自此算是得到了承认。

刚登上皇位的李安全屁股还没坐热，就听到了一个令他震惊的消息——蒙古人又来了！

西夏应天二年（1207年）九月，铁木真听说西夏发生了政变，李安全废主自立了，认为可趁西夏政局动荡，狠狠捞上一票，遂大举出兵，攻克了西夏的斡罗该城（今内蒙古巴彦淖尔盟境内）。

这一次铁木真似乎是打算在此长住，他见没有人来赶自己走，就驻军于斡罗该城，命令手下四处抢掠。

面对如此嚣张的蒙古人，李安全感到十分棘手。出兵吧，很难打赢；不出兵吧，对方又没有主动撤的意思，这可如何是好？

想了半天，李安全最终还是决定出兵，除了蒙古军队赖着不走，他还考虑到一个问题，那就是，他是抓住李纯祐不敢出兵御敌这个错误一举篡位的，现在大敌当前，他若也不出兵，恐怕这个皇帝也当不长了，难保罗太后不会联络大臣把自己也给废了。所以，他就是打肿脸充胖子，也得硬着头皮上了。

既然无法依靠军队质量取胜，那就只有依靠数量了。为保必胜，李安全集结了右厢各监军司的所有兵力进行抵抗，这一招果然有效，铁木真见西夏军队数量众多，不敢主动出击，可还是不打算走，双方出现了僵持。

僵持了几个月，铁木真退兵了，因为他没粮了。蒙古的第二次攻夏战争宣告结束。

不消停的蒙古人

消停的日子仅仅过了一年。西夏应天四年（1209年）三月，铁木真第三次率兵攻夏。

当时的情况是，铁木真的许多部下都劝他出兵攻金，铁木真考虑到，自己若出兵攻金，难保西夏不会乘虚而入偷袭自己的后方。为了消除后顾之忧，他决定先灭西夏，再灭金朝。

这一次铁木真是倾巢而出，他的目的很明确，就是要一举灭掉西夏。他派大军从黑水城（今内蒙古额济纳旗）北攻入西夏，进入西夏河西地区。

短暂的慌乱之后，李安全以太子李承祯为主将，以大都督府令公高逸为副元帅，率兵五万前去御敌。

从李安全派出的领军阵容来看，他似乎对此次出兵很重视，只是，这点兵力是否太少了点？要知道，蒙古人这一次可是打算一举消灭西夏的啊。

战斗的结果不言自明，西夏军队虽竭力抵抗，但铁木真凭着他天才的军事指挥艺术和蒙古士兵强大的战斗力，大败夏军，还俘虏了高逸，只有李承祯率残部侥幸逃出。

高逸被俘后，蒙古人要他投降，他骂不绝口，不屈而死。

击败了援军，成吉思汗将斡罗该城包围，打算再次将其攻陷。这一次，西夏内部出了叛徒，守将打开了城门，投降了蒙古大军。

有骨气的人也还是有的，蒙古兵入城后，西夏太傅西壁氏坚持率兵巷战，结果因寡不敌众被俘，誓死不降，后病死。

蒙军攻克斡罗该城后，长驱直入，直抵贺兰山。

话说贺兰山有个关口叫克夷门（今宁夏贺兰山三关口），克夷门地势险要，只有一条小路可以通过，两侧极其陡峭，根本无法攀登，是个一夫当关、万夫莫开的地方。此处若被攻陷，那中兴府将会无险可守，可以说，克夷门的战略地位极其重要，李元昊在位时，他就认识到了这个地方的重要性，在此派驻了七万军队。

李安全听说蒙军已深入至贺兰山，赶紧派皇族嵬名令公率兵五万去守克夷门。

嵬名令公不敢怠慢，火速率部前往克夷门。好在蒙古兵对地形不熟，还在四处找路，夏军才得以赶在蒙古人前面，赶到克夷门布防。

蒙古大军辛苦折腾了半天，才算找到了克夷门，也见到了在此等候多时的夏军。

嵬名令公见蒙军长途跋涉，个个面色疲惫，果断下令夏军出击。夏军顺着山势冲下，势如破竹，大破蒙军，迫使其后退。

铁木真尽管战败，却既不撤军，也不另寻他路，就这么跟嵬名令公耗上了。

这一耗就耗了两个月，对于夏军来说，这并不是一个好兆头。他们之前打了胜仗，蒙古人又两个月没有动静，夏军从上到下难免出现了骄傲心理，认为蒙军不过如此，没啥好怕的。

这正是铁木真想要的结果，他之所以两个月都不挪窝，就是为了实现这一目的。随后，铁木真设下了伏兵，然后用小股骑兵去引诱夏军，嵬名令公果然上当，率军追击，掉进了蒙军的包围圈。夏军遂大败，嵬名令公不幸被俘。

嵬名令公被俘后，铁木真多次派人劝他投降，嵬名令公表现出了党项人的伟大气节，每次都予以坚决的拒绝。蒙古人为迫使他投降，把他扔到了肮脏的囚室中，每天只给他吃常人难以下咽的饭菜。嵬名令公毫不动摇，坚持不降，颇有西汉苏武的风范，铁木真无奈，只能继续把他关着。

击破了夏军，铁木真乘胜攻破克夷门，进围中兴府。

作为西夏的首都，中兴府的防御可不是其他城池所能比拟的，自李德明在此建都后，历代西夏皇帝都极其重视都城的防御，从未停止过修缮和改造的步伐，可以说，这是一座真正的坚城。

除了城高墙厚，西夏还有一个优势——同仇敌忾。中兴府内上至王公贵族，下至平民百姓，无不对侵略者极端痛恨，誓要死守到底。李安全此时也表现出了一个负责任的皇帝的风范，他亲自登上城墙督战，大大提升了士气。

面对如此坚固的防守，一直所向披靡的蒙古军队也没了办法。作为新崛起的游牧民族，蒙古人此时的攻城水平还很差。铁木真率军强攻一个多月，死伤惨重也没能爬上中兴府的城墙。向来争强好胜的铁木真哪里吃过这种亏？他命将士不准撤退，继续拼死攻城，蒙军继续一批一批地死，中兴府却岿然不动。

天不佑西夏。原本干旱少雨的西北地区，此时居然下起了瓢泼大雨，而且似乎没有停的意思，导致黄河水暴涨。一直苦思破城良策的铁木真眼前一亮，命令士兵停止攻城，改在城外筑堤，阻挡黄河水。随后，他下令掘开大堤，引河水灌城。

这一招实在太过狠毒，因为即使是最坚固的城池，似乎也不防水。蒙军掘堤后，黄河水咆哮着冲进了中兴府，城中无数军民被淹死，尸体漂得到处都是。

面对如此严峻的局面，西夏似乎只有一个办法了——找金国求援。乘着蒙军淹城的空当，李安全赶紧派人到金国求援，希望老大哥能帮自己一把。

此时金章宗刚死，其叔完颜永济即位，是为卫绍王。西夏使臣到金国说明来意后，金国的文武大臣众口一词说：“西夏若亡，蒙古必会加兵于我，不如与西夏首尾夹攻，这样进可攻，退可守。”

卫绍王虽然是金世宗的儿子，可是智力水平简直跟他那英明神武的爹相差不止一个档次，他说了一句很让人无语的话：“敌人相攻，吾国之福，何患焉？”干脆利落地拒绝了夏使的请求。

说实话，每次看到卫绍王说的这句话我都是一股想骂人的冲动，蒙古人是敌人还可以理解，此时的西夏对金朝态度相当恭敬，每年都要过境孝敬好几次，两国也没啥摩擦，怎么就成了敌人了呢？阿骨打倘若地下有知，自己居然有这样的子孙，只怕会气得活过来。

没有援兵，西夏只能死扛了。坚持到十二月，实在坚持不住了。经过河水几个月的浸泡，中兴府的城墙已经被浸坏了，随时都有可能倒塌，西夏危在旦夕。

或许是老天爷也不想让西夏这么早灭亡，帮了一把。就中兴府的城墙即将崩溃的时候，城外蒙古人筑的大堤先崩溃了。原本往城内灌的河水开始四处漫延，反倒殃及了蒙古人的军营，铁木真一看连自己人也被淹了，不能再等了，先撤了再说，蒙古兵遂解围而退。

解围归解围，要想让蒙古人啥好处都没捞到就回去，恐怕不可能。铁木真派自己的太傅讹答入城招谕，李安全无奈，只好与之签订了城下之盟，答应纳币称臣。铁木真这才撤军，并放回了之前俘虏的嵬名令公。

蒙古第三次征西夏至此宣告结束，在这场战争中，西夏虽然顽强抵抗，拼尽全力，还涌现了高逸、西壁氏、嵬名令公等誓死不降的爱国典型，但由于实力上的巨大差距，最终还是战败了。一纸城下之盟的签订，标志着西夏曾经辉煌的盛世已经成为过去，衰败已不可避免。关于这一点，当时的史学家看得很清楚：“夏自是益衰矣。”

接下来发生的事情，可以清楚地证明这一点。蒙古退兵的次年，也就是西夏皇建二年（1211年）五月，黑鞑靼国来侵西夏。

据说鞑靼分黑鞑靼和白鞑靼，他们的祖先与女真同类。这个黑鞑靼国具体在什么地方，不清楚，应该距西夏不远。此时的黑鞑靼国国王叫白厮波，在他的领导下，黑鞑靼国消灭了周边的一些小部落，然后把目光瞄向了西夏，出动大军入侵西夏河西地区的各个州县。

李安全一听黑鞑靼国来侵，气得两眼冒火：蒙古人强大，欺负我也就认了，你们这些曾经对我俯首称臣的弱小民族如今也欺负到我头上来了，岂有此理？我打不赢蒙古人，难道还打不赢你鞑靼吗？他当即点集兵马，亲自率军出战。

战争的结果是，夏军大败，李安全为了逃命，连公主都顾不上了，扔在了战场上。战败的李安全派人向黑鞑靼称臣，白厮波才撤兵。

蒙古的三次入侵对西夏国力的破坏是相当惊人的，以至于现在的西夏连鞑靼这样的弱小民族都打不过。西夏的灭亡，不过是个时间问题。

笨蛋李遵项的皇帝生涯

送走鞑靼人，西夏国内紧接着发生了一场政变。七月三日，李安全被废，齐王遵顼即位，是为夏神宗。

与李安全的篡位一样，这也是一件疑点重重的事件。李安全为何被废？罗太后有没有参与其中？李安全被废，其子李承祜为何没能即位，反而是八竿子打不着的遵顼当了皇帝？所有这些问题，史书都未记载清楚，要想知道答案，只能靠猜测。

如果说李纯祐被废源自于蒙古第一次入侵西夏时他的不作为，那么李安全被废也必然与西夏在战场上的失利有关。蒙古第三次来攻时差点将都城攻破，西夏屈辱求和，还有被弱小民族黑鞑靼打得称臣妥协，这样的奇耻大辱，作为皇帝的李安全自然难逃干系。如果罗太后也参与了此次政变，那这种可能性就更大了，李纯祐仅仅只是不敢抵抗就被废了，李安全连吃败仗，国家的脸面都让他丢尽了，罗太后岂能饶他？至于李承祜未能即位，大概是由于他那次领兵御敌的失败让大家难以放心把这个国家交给他吧。

李安全于被废后一个月暴卒，具体时间是八月五日，时年四十三岁，谥曰敬穆皇帝，庙号襄宗，墓号康陵。

李安全废纯祐自立，不久纯祐暴卒，李安全被废，很快也非正常死亡，这让我觉得，冥冥之中，报应这个东西，似乎是存在的。

李安全并不是一个好人，我也并不喜欢他。他为一己私利，拉帮结派，扰乱朝政，最后甚至废主自立，害死了李纯祐。即位后也不见他有什么拿得出手的政绩，一个好好的国家反而被他折腾得日渐衰弱，这样一个人，实在很难招人喜欢。

不过，要说他一无是处，似乎也不对。蒙古第二次来攻，他调集重兵前去抵抗。时隔一年，蒙古再次倾国而来，他不顾蒙古人的凶残，把自己的儿子派去御敌。铁木真兵临城下的时候，他亲自登上城墙，鼓励将士坚守。黑鞑靼国来侵，他亲自率军出征。虽然这些行动鲜有成功，而且他这么做或许仅仅是为了保住自己的皇位，但从客观上来讲，他对这个国家是有功的。

来说说西夏的新皇帝遵顼吧。遵顼是齐王彦宗的儿子，小安全一辈。齐王彦宗，史称他“材器英敏，善骑射，饶武略，遇事敢为”，当时正值任得敬擅权，大肆迫害宗室子弟，彦宗这么能干，任得敬自然不会放过他，随便找了个罪名，把他贬去守凉州。彦宗是个聪明人，自然会在当时明着与任得敬对着干，老老实实去了凉州。他在凉州颇有政绩，得到了各族人民的爱戴。任得敬被诛杀后，他被仁孝召入京城担任马步军太尉，死后谥曰忠武。

相比于他爹，遵顼也不差，他“端重明粹，少力学，长博通群书，工隶篆”，是个读书的好苗子。李纯祐在位时遵顼曾参加科举，成绩好得让人羡慕——廷试第一。从遵顼“博通群书”的情况来看，这个成绩有很大可能是他凭真本事考出来的。后来遵顼承袭了父亲的齐王爵位，不久又被升为大都督府主。

从目前的史料来看，没有任何证据表明，遵顼积极参与了废黜李安全的政变。在这次极有可能是罗太后与大臣共同发动的政变中，他或许只是被人推荐，当了皇帝罢了。

后来的事实证明，书读得多，成绩好，并不一定就适合当领导，遵顼，不过是一个应试教育的牺牲品罢了。

遵顼刚一即位，就派大军进攻金国的东胜城，拉开了西夏与金国此后十几年战争的序幕。

从感情上来讲，遵顼有一万个理由攻打金国。西夏作为金国的藩属国，遭敌入侵后找金国求援，金卫绍王非但不出兵，还说敌人相攻，乃己国之福。任何一个人站在遵顼的位置上，恐怕第一个想法都是报复金国。

可是，军国大事，尤其是国与国之间的交往是不能感情用事的，作为统治者，一定要理智行事，眼光看远一点。这也正是为什么说政治家是这个世界上最能隐忍的动物的原因，冲动的结果，只能是损人不利己。

具体到西夏、蒙古、金的三角关系中，西夏与金的友好关系已近百年，这么多年来，两国之间虽然偶有摩擦，但绝大多数时候是和平的。这一次金国见死不救固然不对，但绝不该就此与之反目成仇，很明显，西夏与金有共同的敌人——蒙古。蒙古的迅速崛起已经严重威胁到了西夏和金国，此时两国理应摒弃前嫌，同仇敌忾对付蒙古，怎么能自己先打起来呢？

西夏与金在对待外敌以及处理两国关系上所犯的一系列错误，意味着两国距离灭亡已然不远了。

自西夏皇建二年（遵顼即位后改是年为光定元年，1211年）八月派兵进攻金东胜城，遵顼一直未停止对金用兵，每年都要从年初打到年末，那叫一个执着。虽然也曾遇到金军的顽强抵抗，吃过败仗，但由于金国此时正遭到蒙古的疯狂进攻，无力援救遭到西夏进攻的各个州县，西夏在局部兵力占优的情况下，战果颇丰，接连攻陷金保安州、庆阳府、邠州、巩州、泾州等许多州县，杀了多位金军将领，还俘虏了金国驸马、静难军节度使乌林答琳。

就在西夏不断向金国用兵的时候，金国国内发生了一场惊天动地的政变，金国右副元帅胡沙虎（又名纥石烈执中）于金至宁元年（1213年）八月二十五日率部下数千人冲入皇宫，毒杀了卫绍王，拥立完颜珣（金世宗长孙、卫绍王之侄）为帝，是为金宣宗。

金宣宗的运气不太好，刚一即位，蒙古人就打过来了包围了金中都（今北京）。金宣宗无力抵抗，只好遣使向蒙军求和，答应了铁木真的许多苛刻条件，铁木真这才退兵。蒙古退军后，金宣宗认为中都距蒙古太近，自己的安全无法保障，遂决定南迁。这次南迁可以看作是金国灭亡的征兆，因为这充分暴露了金国的软弱，给了铁木真灭金更大的信心。

金宣宗此时应付蒙古已是相当吃力，自然不想与西夏再打下去了，他决定与西夏讲和。当时的情况是，西夏屡次攻打金国，金国一些边将不甘受欺，也偶尔出兵攻夏以示报复。金宣宗为向遵顼表达讲和的诚意，表示将对这些边将予以治罪，希望两国能化干戈为玉帛，

共同对付蒙古。

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金宣宗都已经给足了遵项面子，遵项理应借坡下驴，停止攻金。可遵项之前尝到了攻金的甜头，又迫于蒙古方面的压力，遂一口回绝讲和，继续对金用兵。夏金边境依旧充斥着烽火狼烟、刀光剑影，两国讲和的又一次绝好机会，就这样失去了。

面对西夏无休止的进攻，金宣宗忍无可忍，在暂时消除了蒙古的威胁之后，决定对西夏发起反击。金贞祐四年（西夏光定六年，1216年）十二月，金宣宗命右监军陀满胡土门、延安总管古里甲石伦率军进攻西夏盐、宥、夏诸州，庆阳总管庆山奴、知平凉府移剌塔不也率军进攻西夏威、灵、安、会诸州。遵项闻讯，分兵抵抗，双方势均力敌，一时相持不下，后来金军主动撤军，此战遂不了了之。

西夏、蒙古、金三国之间的持续战争下，国小民疲的西夏首先濒临崩溃。战争造成的巨大兵员损失和经济倒退让西夏不堪重负，此时的遵项终于有所觉悟，面对蒙古不断要求自己攻金的命令，他不再积极回应了，往往敷衍了事，甚至拒不出兵。西夏光定七年（1217年）冬，铁木真打算再征花刺子模，要求西夏出兵随征，遵项予以拒绝，铁木真大怒，命手下第一大将木华黎率军去教训不听话的西夏。

西夏军队此前长期征战，疲于奔命，哪里能抵挡得了蒙古铁骑？蒙军没费多少力气就再次兵临中兴府城下。惊慌失措的遵项命太子德任留守中兴府，自己匆忙逃往西凉府。西夏无力抵抗蒙古大军，再次遣使请降。此时铁木真一心想要西征，见教训西夏的目的已经达到，就接受了西夏的请降，命木华黎退兵，此即蒙古第四次攻夏之战。

或许是此次狼狈奔逃让遵项越发清醒了，他虽然答应蒙古人继续攻打金国，但在蒙军撤回后，他却第一时间向金国派出了使臣，希望两国能够恢复旧盟，共御外敌，金宣宗不同意，他又派出使臣继续请求，也算是相当有诚意了。

可惜，第二批使臣派出后金宣宗仍不同意，还命陕西的金军入攻西夏。此时蒙古又派人来催促西夏攻金，遵项求和不成，又不敢得罪

蒙古人，只好继续派兵攻金。

西夏光定十年（1220年）八月，遵顼派兵万人进攻金会州。会州刺史乌古论世显领兵抵御。此次领兵的西夏大将姓甚名谁，不清楚，只知道他相当高调，人马皆披金甲，不停出入于阵中。金军上下见此情景相当气愤，却也无可奈何，因为夏将距他们大概有200步，弓箭射程即使够得到，也难以命中，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对方招摇过市。

话说此时会州城中有一位金将，名叫郭禄大。郭禄大是会州本地人，他家祖传一门绝技——射箭，据说每位郭家人都能箭无虚发，百步穿杨。郭禄大与弟弟郭虾蟆就是因为有这样的本事，应募从军。此时郭禄大眼见那位夏将如此招摇，实在让人看着不爽，就决心把此人干掉，只见他拈弓搭箭，弦放箭出，一箭正中那位夏将咽喉，当场将其射死。之后他又发一箭，将一名夏兵两手贯穿，钉之于树。夏军见主将被杀，气愤不已，遂拼命攻城，金军寡不敌众，城被攻破，守将乌古论世显投降。

城破后，郭禄大与弟弟郭虾蟆一起被擒。西夏人对他们的射箭水平相当佩服，不忍心杀他们，就把他们关了起来。

会州城被攻破后，一时陕西大震，军民皆恐，金宣宗见情况不妙，有心与西夏讲和，命陕西与西夏商量议和。

遵顼见金人前来议和，气不打一处来：当初两次与你议和，你牛气哄哄，就是不答应，现在吃了败仗又想来议和，哪儿有这样的好事？他一口回绝，命夏军继续进军。西夏遂继续展开对金的攻势，还多次与蒙古联军，一起攻金。

话说郭禄大兄弟二人被擒后，多次拒绝西夏人的诱降，誓死不屈，后来他们见西夏人监管松懈，就打算抓住机会逃回金国。兄弟俩狠心拔掉了自己的胡子，想以此来改变容貌，方便逃走。西夏人及时发现了他们的异常举动，杀了郭禄大，郭虾蟆可能是比较机灵，逃回了金国。金宣宗感于郭氏兄弟的忠诚，授郭虾蟆同知兰州军州事，还给郭禄大的儿子封了官。

西夏光定十三年（1223年）一月，铁木真派木华黎攻金，要求西夏派兵协助，遵顼遂派出步骑十万，与木华黎合围金凤翔府。蒙夏联军共数十万人，把凤翔城围了个水泄不通，日夜攻打。此时的郭虾蟆正协助金元帅赤盏合喜一同守城，俩人登上城墙一看，只见城下蒙夏联军黑压压一大片，居然一眼望不到头。赤盏合喜还发现，一名夏军将领坐在胡床上，指挥自若，似乎颇不把自己这些人放在眼里。他早就见识过郭虾蟆百发百中的箭法，就把那位夏将指给郭虾蟆看，问：“你能射中这个人吗？”郭虾蟆目测了一下远近，说：“可以。”当即便拿起一张弓，等待机会。

在一般人眼里，射箭就是拈弓搭箭，瞄中放箭就行了，为何郭虾蟆还要等待机会呢？原来，郭虾蟆平日里射箭的时候，瞄准的都是敌人的腋下部位，此处一般的盔甲防护不到，若射中此处，敌人必死无疑。

郭虾蟆等了一会儿，那位夏将估计是想伸个懒腰，抬起了手臂，说时迟那时快，郭虾蟆一箭射出，正中那人腋下，当即将其射死。

夏军士兵从没有如此惊恐过：这兄弟俩都是些什么变态的箭法啊？先是哥哥郭禄大距离两百步那么远，一箭射死了己方的主帅，现在弟弟郭虾蟆又从那么刁钻的角度射杀己方大将，这仗还怎么打？

夏军众将一致认定，只要有郭虾蟆在，凤翔城就根本无法攻克。他们商量了一下，决定引军先撤，让蒙古人去送死吧。

夏军撤回后，遵顼欲再次攻金，这一次，他打算让太子德任领军出征。德任向自己的父亲提出了反对意见，他说：“金国兵势尚强，不如与之约和。”遵顼听了大笑：“你不懂，我之前打下了金国的兰州，他们到现在都没能抢回去，这也叫强吗？”

德任面对这个不开窍的父亲，内心只能苦笑。为了保住这个国家，他向遵顼死谏，希望父亲能把眼光放长远一点，放弃攻金。遵顼不同意，他便不再坚持，只说他想出家，希望父皇允许自己让出太子之位。遵顼听了大怒，把德任幽禁到灵州，找人代替德任出征。

此时恰逢西夏大旱，庄稼收成大减，以致出现了“饥民相食”的惨况，遵顼多次招集军队都鲜有人响应，可他还是强行出兵，攻打金陇安军。

本来国家就已经一步一步朝着灭亡走了，遵顼似乎还嫌不够惨，非要再踹上一脚，摊上这么个皇帝，我只能说西夏臣民的命真是不够好。

好在上天似乎并未完全抛弃西夏，它给西夏送来一位新皇帝，一位至少比遵顼明智得多的皇帝。

说起来，这还得拜蒙古人所赐。凤翔之战，西夏人招呼都不打一个，说走就走，蒙古人被放了鸽子，当然不会就这么算了。战后，铁木真想起这茬来，当即就派大军进攻西夏积石州，以示报复。蒙军围困积石州长达半个多月，期间四处烧杀抢掠，直到听说金国有偷袭他们后方的企图，这才解围而去。

这次蒙古人虽然退了回去，可铁木真对于这位不怎么“听话”的遵顼早已十分不满，多次派人到西夏，要求遵顼退位，换一个“听话”的皇帝。遵顼不敢得罪蒙古人，只好于西夏光定十三年（1223年）十二月传位于次子德旺，自己做了太上皇。德旺即为夏献宗。

遵顼自从当了太上皇，就把国政完全交给了德旺，自己从不过问。西夏乾定三年（1226年）二月，也就是西夏灭亡的前夕，遵顼死，时年六十四岁，谥曰英文皇帝，庙号神宗。

遵顼在位的十三年，可以说是西夏迅速走向衰亡的十三年。本来由于安全的篡位，西夏已经被他折腾得够呛，遵顼即位，理应调整国策，救国安民。当时摆在他面前的，有一条很明智的道路：不计前嫌，与金交好，然后练兵图强，增强国力，以对付越来越危险的蒙古。可他出于一时之愤，偏偏选择了对金开战，自此两国征战不休，国力大损。被蒙古人打得仓皇西奔后，他又被迫绑在了蒙古的战车上，沦为蒙古的附庸。即使这样，也没能讨好铁木真，最终还是被迫退位，落得个凄惨退场，令人叹息。

他或许适合当个学识渊博的学者，但绝不适合当皇帝。

最后的辉煌

铁木真想换个“听话”的人当西夏的皇帝，这个算盘算是打错了，因为西夏这位叫德旺的新皇帝不仅不会比遵项更听话，反而是个强硬的抗蒙派。

德旺和他的哥哥德任一样，早就对父亲依附蒙古的政策有所不满，现在不开窍的父亲已经退位，自己当了皇帝，终于可以按照自己的想法挽救这个国家了。

德旺即位伊始，果断开始寻找共同抗蒙的盟友。他听说铁木真此时正在西征，就马上派出使者去联合还未被铁木真征服的漠北诸部。唇亡齿寒的压力下，双方迅速达成了共识，一致决定以后要同仇敌忾，共同抗击蒙古。

铁木真西征花剌子模回来，听说西夏居然在寻找外援一起对付自己，恼羞成怒，立即起兵攻打西夏，他瞄准的第一个目标，是沙州。

西夏在沙州的守将，名叫籍辣思义。

我们现在所能了解到的关于籍辣思义的史料不多，只知道他极擅守城。不客气地说，如果要在此时的西夏国内找一位擅长守城的将领，那这个人只能是籍辣思义。

铁木真根本没把沙州城放在眼里，在他以往的几次对西夏的作战中，除了第三次碰到的抵抗比较激烈，吃了点儿亏，其他几次他都是所向披靡、势如破竹，这样的对手实在没啥好担心的。加上他刚刚西征归来，挟大胜之余威，攻破一个小小的沙州城，根本不在话下。

很快，铁木真就意识到自己错了。在籍辣思义的带领下，沙州军民顽强抵抗，数万曾经无往不胜的蒙古铁骑强攻沙州一个多月，损失惨重却硬是无法前进一步，只能望城兴叹。

铁木真不明白了，就这么一个小小的沙州城，怎么这么难啃呢？老子偏不信这个邪！他下令停止攻城，挑了一些头脑机灵、手脚灵活的士兵，命他们乘着夜色挖地道入城，天明之后里应外合，攻破沙州。

蒙军突然停止了攻城，这让籍辣思义提高了警惕。长年征战的经验告诉他，蒙古人一定是在搞什么小动作。他命部下提高警惕，一有风吹草动立即向他报告。

到了晚上，尽职尽责的西夏士兵发现了正在偷挖地道的蒙古士兵，赶紧报告了籍辣思义。

籍辣思义笑了，果然不出他所料！他命部下往蒙古人挖的地道中放火，一时火光冲天，大量蒙古士兵被烧死，没被烧死的也被呛死，蒙军挖地道破城的计划宣告失败。

铁木真的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打击，向来战无不胜的他此时也没了办法，攻城原本就不是他的强项，偏偏又遇到了一个守城高手，这可如何是好？

无奈之下，铁木真只好用上了最笨的办法：围困。沙州毕竟是个小城，里面的粮食和水都有限，支撑不了多长时间，籍辣思义再牛，也不能不吃饭吧？

就这样，数万蒙古大军展开了对沙州的围困战术，考虑到在围困沙州的过程中德旺有可能派兵救援，铁木真分出一支军队，命大将孛鲁、黑马（这个名字比较搞）等人率领，攻打西夏的银州，让西夏两面受敌，无暇救援沙州。

蒙军长途奔袭，直奔银州。银州守将塔海是个二杆子，不凭借城池防守，反而率军出城，与蒙军野战。战斗根本毫无悬念，夏军大败，数万人战死，牲畜损失数十万，塔海也被蒙军俘虏。

击破了夏军，蒙军攻城就变得容易多了。很快，银州就被蒙军攻破。

沙州被围，银州被破，漠北诸部也被铁木真派兵击溃，形势对西夏已经极为不利。德旺认为，有必要先向蒙古请和，缓解一下此时的危机，再图进取。他派人到蒙古军中，向铁木真请降，表示蒙古若退兵，他就把自己的儿子送到蒙古去做人质。

铁木真久攻沙州不下，只好同意德旺的请降，撤围而去。沙州自五月被围，自此已达半年之久，城中食物殆尽，然无一人投降。

铁木真一直到撤军时也想不明白，为什么沙州城里的西夏人面对数万大军的攻打和围困，宁肯战死、饿死也不投降，他们这么做到底是为了什么？

因为这是我们的国土，我们世代生活在这里，日子平静而祥和，任何人想要侵占我们的国土、抢掠我们的财产，我们都决不允许，即使战至一兵一卒，我们也决不投降！

我相信，这是每一个西夏人的心声。

蒙古退兵后，德旺马上派遣使臣前往金国，修复两国关系，共抗蒙古。经过几个月的谈判，和议达成，两国约为兄弟之国，金为兄，夏为弟，各用本国年号。

这件事情对于夏金关系史具有划时代的意义，自此，西夏终于在名义和事实上都取得了与金平等的地位（以前只是事实上），只是，这种平等似乎来得晚了点。

德旺倒觉得无所谓，别说这种平等来得晚了，就算西夏依旧是藩属国也无所谓，只要能与金国讲和，两国能够共御外敌，这就够了，面子上的东西都是浮云，要那么多没什么用。

与此同时，德旺还做了一件非常强硬的事情：拒绝向蒙古派遣人质！

正所谓欲加之罪，何患无辞？反正自己现在已经与金国结盟，就算派了人质过去，蒙古人也不会放过自己，一定会借此来进攻的，既

然如此，又何必搭上一个儿子的性命呢？

时隔不久，德旺又接纳了铁木真的大仇人赤腊喝翔昆。

赤腊喝翔昆是乃蛮部首领屈律罕之子。蒙古灭掉乃蛮部后，屈律罕与儿子开始四处亡命。后来屈律罕死于辽国余部，铁木真向辽国余部索要赤腊喝翔昆，赤腊喝翔昆走投无路，只好投奔西夏。德旺考虑到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就接纳了他，还送了好多粮食。

从现实意义上说，德旺此举并没有什么意义，赤腊喝翔昆被铁木真追得满世界乱跑，穷途末路才来投奔西夏，这样一个人，对西夏抗击蒙古并无实质性的帮助。那么，既然如此，德旺又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我认为，德旺这么做是经过深思熟虑的，他想通过这种方式向铁木真表明自己绝不妥协的态度。

不需要再低三下四、忍辱偷生了，铁木真，你想打就来吧，就算你是一只恶虎，我也要在你吃我之前撬下你几颗牙齿！我要向你证明，李元昊的子孙绝不是软弱可欺的！

铁木真很快便知晓了西夏的强硬举动，恼羞成怒的他当即决定，再次亲征西夏，一定要一鼓作气灭掉这个“不听话”的国家。

西夏乾定三年（1226年）二月，铁木真亲率十万大军，分东、西两路出兵，开始了他第六次，也是最后一次攻夏的战争。

西夏历史上最悲壮的一场战争，开始了。

一切都结束了

先说西路军。西路军由铁木真亲自率领，首战黑水城。夏军顽强抵抗，终因寡不敌众，黑水城被破，“蕃部死者数万”。

四月，蒙军进驻浑垂山（今甘肃酒泉市北），铁木真命大将阿台

赤率部分军队攻取沙州。

凡事向来喜欢亲力亲为的铁木真，这一次怎么把攻取沙州的重任交给了手下呢？蒙古的官方解释是：避暑（《元史·太祖本纪》）。

四月份避暑，这个理由实在不是一般的牵强，真正的理由只有一个：面对上次让自己吃了大亏的籍辣思义，铁木真怕了，所以他派手下的人去，打下来固然皆大欢喜，打不下来，也能找个替罪羊。

千万别以为“伟大的成吉思汗”天不怕地不怕，他也有怂的时候。

顺便说一下，铁木真“避暑”期间可没闲着，“兵士四出抄掠，民间窖积皆尽”。

阿台赤领命之后，随即率军前往沙州。从内心深处来讲，他并不喜欢此次的任务，一个能让“伟大的成吉思汗”吃亏的对手，绝对不是轻易就能拿下的。

找个理由不去固然可以，可他实在丢不起这个人，思来想去，只有硬着头皮上了。

阿台赤计划先招降籍辣思义，毕竟能兵不血刃拿下沙州，那是最好不过了，如果招降不成，再想别的办法。他派部将忽都铁穆尔去与籍辣思义喊话，要求对方投降。

籍辣思义同意了，只是并非真心。换句话说，他要诈降。

籍辣思义无法选择固守，因为就在前不久，沙州遇到大旱，别说粮食作物，就连树都枯死了。没有粮食，固守只能是死路一条，为今之计，只有设法击败蒙军，才能保住沙州。

籍辣思义在城内布置了伏兵，然后向忽都铁穆尔表示，自己愿意投降，为表诚意，他在城内准备了牛羊和美酒，款待蒙军。

本以为招降籍辣思义不是件容易事，没想到得来全不费功夫，忽都铁穆尔从没有这么兴奋过，他迫不及待地率本部进城，准备大吃大

喝了。

眼见蒙军全部入城，籍辣思义一声令下，绊马索全部拉起，随后伏兵尽出，朝着毫无防备的蒙军冲了过去，大砍大杀。

忽都铁穆尔由于冲得太快，直接就被绊马索掀了个儿人仰马翻，夏军见状，火速冲了过去，准备活捉忽都铁穆尔。

籍辣思义的计策几乎就要成功了！

几乎就要成功，也就是没成功。蒙军千户昔里铃部见主将遇险，果断把自己的马让与忽都铁穆尔逃跑，他自己骑上那匹艰难爬起的战马，负责殿后。

与此同时，城外的蒙军听见城内喊杀阵阵，又见烟尘满天，知道了情况，开始不要命似的往城里冲，忽都铁穆尔见援兵到来，立即掉转马头，率军反击。

籍辣思义亲眼看着即将到来的胜利转眼间化为泡影，不由得泪如雨下，仰天长叹：天不佑我大夏啊！

事已至此，那就为国尽忠吧，他率残军冲向蒙军，再也没有出来。

作为一个军人，他已尽到了自己的责任。

籍辣思义的所作所为感染了所有的沙州军民，他们怀着必死的信念与蒙军展开了殊死的较量，给蒙军造成了很大的伤亡，终因敌众我寡，沙州沦陷。

五月，蒙军攻肃州。肃州守将乃蒙将昔里铃部之兄，铁木真遣昔里铃部招降其兄，遭到严拒。蒙军遂强攻，死伤惨重才攻破城池，随后，铁木真“怒城久不下，令屠之”。

六月，蒙军兵临甘州城下。甘州守将曲也怯律乃铁木真御帐前首千户察罕之父，铁木真想故技重施，派察罕以书信招降曲也怯律，后

又派使者到城中劝降，曲也怯律欲降，副将阿绰等三十六人合谋，杀曲也怯律及蒙古使者，召集军民死守。蒙军强攻，城破，阿绰等三十六人皆死。铁木真以替察罕报仇为名，欲坑杀全城百姓，察罕言“百姓无辜”，力谏阻止。

甘州被破后，西凉獬罗、河罗等府县皆被蒙军攻占，德旺忧虑成病，崩，时年四十六岁，庙号献宗。

关于德旺，我想有一句话可能最适合他：有心杀贼，无力回天。他在位虽然只有短短的四年，内外政策却颇为英明，比他那个不靠谱的父亲强多了。如果他能早几年即位，或许西夏就不会那么早灭亡了。

一句话，这就是命。

德旺死后，他的侄子、南平王李睭即位，是为夏末主。

铁木真的攻势还在继续。八月，蒙军破应里（今宁夏中卫市），切断了西夏兴、灵地区与其他州县的联系。

与此同时，银州、夏州也相继被东路蒙军攻破。随后，两路蒙军会师灵州城下，开始围攻灵州。

灵州乃中兴府之门户，灵州若破，中兴府将成为一座孤城，到那时就算李元昊再生，估计也无能为力了。为保住灵州，李睭派大将嵬名令公率军十万，救援灵州。

这十万人可以算得上是西夏最后的预备队了，成败，在此一举！

铁木真没有给嵬名令公与灵州守军里外夹击的机会，他率军渡过黄河，背水而战。夏军拼死奋战，无奈实力悬殊，宣告失败，多位大将战死，余部退保中兴府。

援军被击败，灵州遂被蒙军包围，德任（希望大家还记得他）率城中夏军固守，与蒙军展开死战。战斗打得十分激烈，久经战阵的蒙

古士兵从未遇到过如此强烈的抵抗，死伤无数。与此同时，夏军的伤亡也很大，失败已不可避免。十一月，灵州沦陷，德任被俘，不屈而死。

蒙军攻陷灵州后，并没有直取中兴府，反而在盐州川停了下来。停止进军的蒙军只干了一件事情——杀人，史书记载，铁木真驻军盐州川，“四面搜杀遗民，民至穿凿土石以避之，免者百无一二，白骨蔽野，数千里几成赤地”。

越是懦弱的人，越喜欢用杀戮掩盖自己的懦弱。

“伟大的成吉思汗”，你不过是个可怜的弱者。

西夏乾定四年（1227年）一月，铁木真派大将阿鲁术率小部分兵力攻打中兴府，自己带大军南行，继续攻取西夏尚在抵抗的州县。

中兴府被围后，李睭已预感到，西夏这次或许真的挺不过去了。为了死后能有脸见各位列祖列宗，他决定，坚守下去。令李睭欣慰的是，此时他还有一个得力的帮手——右丞相高良惠。自从蒙军到来后，高良惠“内镇百官，外厉将士，日夕拒守”，在他的辛苦操劳下，夏军多次抵挡住了蒙军的猛烈攻势，暂时守住了中兴府。

由于事必躬亲，又长期操劳，高良惠积劳成疾，病倒了，部下都劝他要保重身体，高良惠长叹一声：“我蒙国家大恩，却不能消除祸乱，致使敌寇深入国境，现在爱惜身体又有什么用呢？”四月，高良惠终因劳累过度，病卒，时年六十七岁。

高良惠的死对于李睭来说无疑是晴天霹雳，他难以抑止自己的巨大悲痛，三次临丧而哭。许多中兴府内的军民也因为高良惠的死而失去了抵抗下去的勇气。

乾定四年的夏天来得很早，五月，天已大热，铁木真在攻下西夏其他州县后，率军避暑于六盘山。他见中兴府已是孤城一座，却仍在死扛，遂命察罕入城，劝李睭早早投降。

察罕的劝说并不理想，李睨仍拒绝投降，誓要死硬到底。

六月，中兴府地震，许多房屋倒塌，城内军民死亡无数。

被围了半年的中兴府原本就已弹尽粮绝，兵民皆病，此时又摊上了地震，真可谓是屋漏偏逢连夜雨。李睨心中最后一点抵抗的勇气丧失殆尽，他派使臣向铁木真表示愿意投降，但请求宽限一个月，铁木真同意了。

七月，铁木真在军中病死，临死前留下遗嘱：死后暂不发丧，等西夏投降时，将李睨及中兴府内军民全部杀光。

按照约定，李睨于一个月后率百官前去蒙古军营投降，蒙古军队遵照铁木真的遗嘱，将西夏君臣全部杀死，建国一百九十年的西夏王朝，至此灭亡。

西夏虽然灭亡了，但关于西夏的故事，却仍在继续。

话说李睨被杀后，蒙古军队攻进中兴府，大肆屠杀西夏军民，后虽经察罕劝阻，屠杀终止，但此时的中兴府内已是尸横遍野、血流成河，活着的人还不到原来的十分之一。这些人亲眼见到了蒙古人的残暴，不愿被其统治，遂在一个西夏宗室子孙（有的资料上说此人叫贡乔）的带领下，迁往今天四川的康北地区，建立了一个叫“西吴”的国家。

这个国家与蒙古王朝并行存在了一百多年，后来元末农民起义爆发后，西吴国参与了朱元璋讨伐明玉珍的战争，立有战功。明成祖朱棣即位后，授为长河西鱼通宁远军民宣慰使司，准许世袭，直到清康熙三十九年（1700年）因绝嗣才被取消世袭，前后经历四百七十多年，而曾经横跨欧亚的蒙古帝国，此时早已不见踪影。

西夏虽然被灭了国，但西夏人却用另一种方式顽强地延续了西夏王朝，也算是给那些被蒙古人杀害的西夏人报了仇。

他们从未屈服。

(全书完)

目录

1. 引言：一贯被忽略，从未被正视
2. 第一章 北魏末日
 1. 七千人的北伐
 2. 当名将遇到昏君
 3. 乱局，更大的乱局
 4. 第一百零一种方案
 5. 白日梦
3. 第二章 双雄会
 1. 尔朱荣的眼光，尔朱兆的智商I——新势力
 2. 尔朱荣的眼光，尔朱兆的智商II——神展开
 3. 站队的艺术I——必须作答的选择题
 4. 站队的艺术II——不能答错的选择题
 5. 双雄角逐I——顽强的婴孩
 6. 双雄角逐II——干不掉的对手
4. 第三章 倒霉的幸运儿
 1. 当年阔与当前阔
 2. 那罗延的传说
 3. 贵二代
 4. 开国功臣的宿命
 5. 天下第一屠龙师
 6. 冷板凳
5. 第四章 人渣家族
 1. 一代不如一代
 2. 变态皇帝
 3. 别杀我儿子！
 4. 狗咬狗，狗咬人
6. 第五章 奠基人

1. 美丽的陷阱
2. 最强卧底I——卧自己的底！
3. 宁赠友邦，不与家奴
4. 无愁天子的忧愁

7. 第六章 贵人

1. 想废不能废，才最悲哀
2. 不孝儿的逆袭
3. 文艺范儿的亡国君
4. 最强卧底II——牺牲亲人，成全他人

8. 第七章 天命所归

1. 国丈的力量
2. 德政
3. 特殊国民
4. 漏算
5. 纸老虎
6. 新隋上空的阴霾

9. 第八章 北强南弱

1. 多活了二十年
2. 既生瑜，何生亮
3. 狐狸骗狐狸
4. 陛下有萧纶，我有柳仲礼
5. 报复与毁灭
6. 兄弟斗
7. 叔侄斗
8. 南北斗

10. 第九章 大一统

1. 骄敌
2. 典型昏君
3. 檄文
4. 典型亡国君
5. 盛世之臣
6. 亡国之臣
7. 最轻松的征服

8. 最痛苦的善后

11. 第十章 新秩序

1. 从爹爹到孙子
2. 小国的生存之道

12. 第十一章 开皇之治

1. 性非仁明
2. 励精之主

13. 后记

引言：一贯被忽略，从未被正视

首先我要引出的是一个词，一个网络流行词——存在感。

臧克家在纪念鲁迅时写了一首诗——《有的人》，其中有句名言——有的人活着，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他却活着。

我想，对于鲁迅先生，于他而言，最高的评价莫过于此，他在中国历史上的最高意义，便是——他虽然死了，但依然活在广大同胞的心中，一直活到今天，而且仍将继续活下去。

一个伟大的人物，最可值得骄傲的，便是这死了却活着的“存在感”。

然而，并不是所有伟大的人物，都能享受“死了却活着”的存在感，比如说，我们的隋文帝杨坚。

我经常看一档台湾的政治讽刺类节目《全民最大党》，有一次，讨论到一个有关简朴的主题，结果，他们从中国历史名人中举出的例子是——汉文帝。

我不能说他们举错了例子，诚然，汉文帝本人确实也是艰苦朴素的代表人物，在饱经战乱、汉朝初立、经济重建的过程中，汉文帝带领全国人民苦干实干，终于奠定了汉王朝第一个盛世（文景之治）的基础；但是，很显然，中国历史上还有另一个更好的例子——隋文帝。

或许很多人都想不到，中国中古史的人口巅峰，并不是大家所熟知的盛唐，而是时常被我们有意无意忽视的隋王朝。

在开皇末年，中国人口达到了中古史的一个巅峰——全国共有890万户，如不计入部曲和奴婢，人口为4600多万人。而在整个盛唐

的巅峰期，唐玄宗的开元之治时期，全国也只有760万户，4100万人。

人口数量，通常是我们考察一个王朝兴衰强弱的重要参考，通常，人口越多，就越说明国泰民安，世道清平。当然，除此而外，更能体现隋朝经济实力的，乃是其开垦的田亩，以及国库中所储备的粮食。

以垦地的数量而言——隋开皇（隋文帝）九年已垦田地1944万顷，大业（隋炀帝）中期已垦田地5585万顷；而唐天宝（唐玄宗）十四年已垦田地却只有1430万顷。

以国库储备而言——隋朝曾经设有多个粮仓，其中最有名的是洛口仓，这个粮仓曾经为隋末的枭雄李密所用，用之以收拢人心，李密也因此将瓦岗军推向了历史的顶峰。然而，到了贞观十一年，隋朝灭亡20年之后，有个监察御史马周曾跟李世民提起了隋朝粮库的情况：“隋家储洛口，而李密因之；西京府库，亦为国家之用，至今未尽。”到了此时，隋朝粮仓内的粮食衣帛，居然还有富余！

更令人吃惊的，是1969年的一个考古发现。考古学家在洛阳地下发现了隋朝的一个粮仓——含嘉仓，面积达45万多平方米，内探出259个粮窖；其中还有一个粮窖还留有已经炭化的谷子50万斤。

如此种种，我们可以了解，在隋文帝治下，在开皇年间，隋朝的经济水平，已经达到了中国中古史一个历史性巅峰。

跟处于经济重建期的汉文帝不同，隋文帝，生活在一个经济大爆炸的年代，他完全可以活得很好——吃得很好，穿得很好，玩得很好；但是，隋文帝是怎么做的呢？他的生活是怎样的情况呢？

据《资治通鉴》的记载，隋文帝平时的衣物装饰，都很少有新的，通常都是用旧了之后缝缝补补，然后拿来接着用（乘舆御物，故弊者随令补用）；平时吃饭，只吃一个肉菜——不知道朋友们看到这里有没有泪流满面（自非享宴，所食不过一肉）；而后宫穿的衣服，

更是洗涤了多次的衣服（后宫皆服浣濯之衣）……

隋文帝将简朴作为国家的基本政策，他对所有人都严格要求，甚至，他还因此处理了两个儿子——太子杨勇和秦王杨俊（我们在正文中会详细介绍）。

不管从哪个角度来看，当我们想起简朴这个词时，我们首先要想到的人物，就应该是隋文帝杨坚。然而，实话说，有多少人能想到这个人呢？

隋文帝杨坚，就如他的简朴之名被我们习惯性忽视一样，他的所有一切，都并不处于一个主流视野之中，当我们谈到有为之君时，我想，可能大多数人都不会马上就想到他。

隋朝的受冷落，也如隋文帝的受冷落一样，在中国历史所有的大一统王朝中，或许，隋朝会是我们最晚想到的那一个，就算我们想到了隋朝，我想，大部分人想到的也不会是隋朝所拥有的强大，而只是作为盛唐的陪衬。

然而，当我们展开历史，重新审度隋朝时，我们会发现，我们究竟犯了多大的错误，我们究竟是无视了一个如何值得大书特书的时代：

在隋朝完成大一统之前，中国历史，正处于最黑暗的一段时间——自从西晋灭亡后，中国就陷入了四分五裂之中，这种分裂，长达将近300年的时间，这是中国历史除了春秋战国而外，最大的一个分裂期；这场大乱世，拥有着大量令人感到齿寒的黑暗面。

第一个黑暗面，乃是各民族之间的残杀和压迫。五胡乱华，就将民族仇杀带向了一个高峰，在这毫无逻辑的杀戮中，甚至，还产生了冉闵这样的混世魔王。很多极端主义者，将冉闵视作民族英雄，在这些人看来，对付仇杀的最好方式，是更暴烈的仇杀；然而，冤冤相报何时了，这样的仇杀，又怎能解决根本问题？

民族歧视和民族压迫，一直持续到了隋朝建立之前。在北魏沦亡

之后，中国北方一分为二，其中东方的政权，叫做北齐。北齐的建立者高欢，是个完完全全的汉人，但令人感到悲哀的是，这小子从来没有将自己当成过汉人，他非但自视为鲜卑人，而且，还变本加厉的实行民族分治，继续鲜卑民族对汉民族的压迫——同样的，在正文中，我们会详细的看到这些。

第二个黑暗面，乃是世家大族对平民百姓的阶级压迫。

我们可以举一个例子。南梁出现了中国历史上的一位传奇将领，他叫陈庆之，有关于他的传奇，本书开篇就会提到，然而，大家知道，这样一位出众的人物，混了多少年，才拥有了带兵作战的机会么？答案是，陈庆之第一次出征，已经是42岁，而且，当时的他，只是一个不值一提的小人物。为什么这样的人物，却迟迟没有得到重用呢？原因是，他出生寒门。

这就是这场大乱世的可悲之处，在这样时势造英雄的时代，很多草莽英雄，受限于自己的家世背景，居然根本没有发挥的空间、没有一展才华的舞台。

杰出人物尚且受到如此压制，而普通人呢？

第三个黑暗面，乃是社会道德的沦丧、价值体系的崩溃。

柏杨先生，在他的《白话资治通鉴》中，将北齐的统治家族高氏家族，称之为“人渣家族”。而这个本书也将涉及的“人渣家族”，就是大乱世道德崩溃的缩影。我们或许可以通过一个侧面来以小见大——这个王朝自二任帝高澄之后，一直到五任帝高湛，居然一直都是“兄终弟及”的继承方式。

很奇怪是么？不符合中国传统的父传子的传位方式，是么？为什么会这样呢？答案是一个字——杀！高洋的太子高殷被五叔高演所杀；而高演的太子高百年，则被他的九叔高湛所杀（死状之惨，令人不堪入目，详见本书相关章节）……

为此，高湛同志为了避免此种悲剧，居然在手下人的怂恿下，自

动自发自愿的，当了太上皇，提前把儿子抬上了皇位。

叔叔杀侄儿，只是这个人渣家族的冰山一角，然而，从这冰山一角中，我们也足以看出，为中国人所津津乐道的传统道德观价值观，究竟已经到了何种田地。

第四个黑暗面，乃是大乱世所固有的现象——战乱，永无休止的战乱。

很多人外国人搞不懂，为什么中国人对一个统一的国家，具有如此强烈的向往，其实，明白中国历史的都知道，分裂之于中国，就意味着战乱，而战乱之于民众，就意味着苦难，而永无休止的战乱，就意味着永无休止的苦难。

隋文帝杨坚的父亲杨忠，就亲身品尝过这种无尽的苦难。

然后，到底是谁改变了这种局面呢？谁将这种阴霾一扫而空呢？

答案是——隋文帝杨坚！

隋文帝杨坚，结束了中国各族人民长达数百年的困难，重新完成了国家的统一，并将这个多灾多难的国家，推向了一个历史的高峰，他在外交上也做出了卓绝的贡献，他甚至赢得了“圣人可汗”的称号……

然而，现在，我们却在忽视他！

这是一种犯罪，不是么？

隋朝历两世而亡，是中国历史的短命王朝。当我们提到隋朝的二世隋炀帝时，我们通常将他跟秦二世胡亥相提并论，由于《隋唐演义》在民间的广泛影响，甚至笔者小时候都错误地以为，隋炀帝修筑大运河，只是为了去扬州看群花！

然而，我要告诉大家，这是错的，隋炀帝杨广，固然是一个不怎么样的皇帝，但是，在中国历史的亡国之君中，他却是那样的卓尔不

群。

杨广之所以亡国，跟一般亡国之君截然不同，他只是因为想要做的太多，迈出的步子太大，他太想证明自己，太想活出自我，太想当个万事留名的千古圣君了！杨广的心思，我们可以从他的年号中一观究竟——大业。

是的，这位被一贯以来所鄙视的亡国君，他的出发点，居然只是想成就大业！

当宇文化及在江都带着叛军找到杨广时，杨广说到了这样一句话：“我实负百姓！”是的，比起中国历史的大量昏君，能够发自内心的忏悔自己的杨广，已经是个还算不错的人物了——不是么？

而杨广的失败，只是因为他个性中的消极面，彻底击败了他的积极面，他拥有伟大人物所要有的雄心壮志，但是他却没有一个伟大人物所必须的坚强神经。

如此而已。

那么，就让我们从无尽的浩劫中，开启必将终结这场浩劫的历史吧！

第一章 北魏末日

隋朝乃是中国历史一个承上启下的朝代，所承的上，乃是一个漫长的乱世，而所启的下，同样是通过一场大混战，方才生出了胜负。

因此，在开始讲述隋朝之前，势必要介绍一段不短的背景历史，而这段背景历史要从何时开始讲起，也很让人犯愁。

最后，我还是决定，从六镇兵变开始吧。因为，这场兵变塑造了南北朝最后60年的历史风貌，也为隋朝的大一统准备了条件，当然，更重要的是，有一个重要人物在这场兵变中登上了历史舞台。

此人的名字，叫做杨忠，他的身份——杨坚的父亲。

七千人的北伐

让我们回溯到故事的起点，在那一年，他爸遇到了他妈。

公元524年，一个叫杨忠的青年，因为故乡武川镇的沦陷，逃难来到了山东泰山脚下，此时的他，虚岁十八，按照古时的惯例，已到了结婚的年龄。

在那个讲究门第的时代，杨忠的出身虽谈不上高贵，但也说不上卑微，自从先祖杨元寿归顺北魏、被任命为武川镇司马以来，他家便世代在武川镇戍边，说起来，杨忠也是出身在一个颇有根底的军功贵族家庭。

如果一切顺利，杨忠的父亲杨祯，应该会在儿子十七八岁的时候，找人说个媒，给他定门亲，同样娶个门当户对的军人家庭的女人，生几个孩子，然后承袭父亲的职位，继续在武川镇为朝廷戍边。

这本该是杨忠的一生。

然而，公元523年的变乱，改变了杨忠的一生，也彻底改变了中国历史的轨迹。这次变乱，便是历史上著名的“六镇兵变”。

在这一年，沃野镇人破六韩拔陵举兵发动叛乱。而后，赫连恩、胡琛在高平镇；莫折念生在秦州、南秦州；杜洛周在上谷；鲜于修礼在定州左城（鲜于修礼死后，部将葛荣继承了他的军队）；胡琛部将万俟丑奴在秦州；邢杲在青州、北海；韩楼在幽州；纷纷起兵响应。北魏就此天下大乱。

杨忠的家乡武川镇是六镇中的一镇，很快就被卷入了战乱之中，于是，杨忠一家开始了流亡。杨忠的父亲杨祯逃去了定州，而后，作为一个对朝廷忠心耿耿的军人，他就地组织了军队，跟叛民首领鲜于修礼开战，在公元526年，杨祯的军队战败，他自己也随之阵亡；而至于杨忠自己，他很快就跟家人失散了，一路辗转，来到了泰山脚下。

在这里，杨忠遇到了一个叫吕苦桃的民间女子。

仅从这名字而言，我们也能看出，吕苦桃是个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女人，当然更谈不上有什么家世，但是，作为一个难民，作为一个军人家庭出身的粗犷汉子，他还能有什么可挑的呢？凑合过吧！

在这一年，难民杨忠和民女吕苦桃结为夫妇。

接下来，这对新婚夫妇所指望的，也就是能过上平淡而清苦的日子了。

然而，老天偏要捉弄这对新人，还没等杨忠站稳脚跟，梁朝军队趁着北魏内乱，杀到了泰山脚下，而可怜的杨忠，就这么成为了俘虏。

公元524年年底，俘虏杨忠，被南梁军队带去了南方。此时，距离这对小夫妻的新婚，很可能也就是两三个月，而后，夫妻就被迫分离了。

在那样的乱世，这样的分离，极有可能成为永别。

杨忠在南方待了整整四年，此时他的身份，应该已经是南梁军队中的一个小卒了。在北魏战乱频仍之时，南梁却是一片莺歌燕舞，这几年的生活，于杨忠而言，应该算是难得的悠闲，只是，当他偶尔坐下来，定下心来，他还是不免会想起跟他新婚未几的妻子——他们何时才能再见呢？

悠闲的时光就要过去了，作为军人，杨忠的使命，是征战。

公元528年底，北魏的北海王元顼，因为北魏都城洛阳发生的种种剧变，无奈之下，南下投奔了南梁王国。梁武帝萧衍，接见了这位政治难民。

萧衍是中国历史上一个岳不群式的人物，在他的脸上，永远挂着笑容，他会让见到他的每个人，都如沐春风，当然，同样也包括元顼。萧衍热烈欢迎了元顼，并册封他为魏王，然而，萧衍并不打算让元顼留在南梁吃白饭，他决定让元顼立即北上，去建立他的王国。

当然，元顼有软资本——他是献文帝拓跋弘的孙子，而如今的北魏皇帝元子攸，同样也是拓跋弘的孙子；但是，他还缺乏硬资本——要北上开疆辟土，他还需要一支军队。

一脸微笑的萧衍，给元顼提供了硬资本，给了他一支军队，而后，元顼便带着这支军队，踏上了北伐的征程。

在南梁待了四年的杨忠，正是这支军队的一员。

这是军人家庭出身的杨忠，第一次参加战争。

次年四月，元顼的这支军队抵达了铨城（铨城是如今安徽省宿州市西南，已是北魏境内），然后，很悲催的，他们遭到了鄙视。

当时上党王元天穆，负担着阻击南梁军的职责，但是，彼时的北魏，正是一片大乱之际，天下纷纷扰扰，所要对付的敌手，又岂是南

梁一家？除了元颢的这支军队，元天穆另外要对付的，是上年发动叛乱的邢杲。

于是，元天穆开了个会，会议的议题是——乱军那么多，先打谁？大家众口一词——邢杲。只有一个叫薛琚的人表示反对，他的理由是，元颢这小子，毕竟是皇室宗亲，牌头硬，牛逼响，不可预测性高，不如先干他。

感谢薛同志的认可，但是，只有你一个人认可，又有啥用呢？

元天穆综合各方意见，做出了决断——率军东下，去青州（今山东益都），打邢杲；至于元颢？料理完了邢杲再说！

论牌头，论名气，元颢当然是秒杀邢杲——邢杲不过只是个小地主，他手里的，也不过是些当地流民；但是，很可惜，在最关键的地方，邢杲秒杀了元颢，那就是，军队的数量。邢杲起事一年不到，手里的人马，已有十万之众，而得到了南梁鼎力支持的元颢，手里头，却只有七千……

七千对十万？这笔账白痴都会算，更何况是老奸巨猾的元天穆。

七千士兵？建立王国？这就是萧衍的算盘。这位面带微笑的岳不群，做出了一次极为奸猾的投资，他不愿意为元颢投下重注，以免血本无归，他要等等看，如果元颢上来就倒霉，那就让他倒霉吧，如果元颢侥幸干出了点什么，他同样还可以继续加码。

元颢当然知道萧衍的想法，但是，人在矮檐下，谁能不低头呢？

当然，元颢也不必太过窝火，虽然七千人的军队确实不够看，但是，如果主帅是陈庆之呢？那就足够山崩地裂了。

这位陈庆之，时年四十六岁，此时的他，才刚刚崭露头角，以他这种级别的名将而言，这个岁数才出头，确实晚了点。然而，那毕竟是个看人先看出身的年代，寒门子弟陈庆之又如何指望年少成名呢？

四十六岁的陈庆之，截至目前参加了两场战事，但是，对一个注定要成为传奇的将领而言，两场也就够了——第一场战事，陈庆之创造了两千击溃两万的神话（该年陈庆之四十二岁）；而第二场战事，陈庆之先用200人袭营，大破北魏先头部队，后在受到前后夹击的情况下，以劣势兵力连破北魏十三座营垒，杀伤无算，涡水为之不流。

然而，真正让陈庆之奠定江湖地位的，还是此次北伐。

趁着元天穆东征邢杲，陈庆之率军继续北上，很快攻克了荣城，抵达了梁国（今河南商丘）。驻守在此的，是北魏都督丘大千，眼见大敌当前，他没有丝毫懈怠，连修9座营垒，意图阻挡南梁军北上。然而，一天时间都不到，陈庆之就攻克了三座营垒，丘大千眼见对手骁勇至此，瞬间丧失了斗志，选择投降。

这是因为丘大千人太少吗？No，他手里有7万人马。

夺下梁国后，元颢似乎已经心满意足，于是，趁着局势有利，他决定举行登基大典。说是登基大典，其实仪式粗糙的很——好吧，换个词，简约的很；元颢登上了城中的一座高台，烧了点柴，然后，借着袅袅升起的青烟，元颢祷告天地，祭拜天神，然后——仪式结束了……

登基大典之所以如此简约，是因为，元颢认为，有简约的就不错了……

然而，陈庆之并不认为这是北伐的终点。北伐军继续前进，抵达考城，在这里，陈庆之遇到了元晖业所率的两万禁卫军，然后就是一场大战，结果没有任何一丝悬念——陈庆之大胜，元晖业大败，甚至，大败的元晖业还成了俘虏！

北伐军势如破竹，北魏政府终于意识到自己的错误了——对不起颢哥，我们错了，不该鄙视你的。亡羊补牢，未为晚也，北魏政府开始紧急调军，拱卫中央，五月六日，北魏任命杨昱镇守荥阳，尔朱世隆镇守虎牢，尔朱世承镇守嵎坂，咋咋咋，瞬时之间，就在洛阳东侧

连设三道关卡；五月十四日，北魏政府宣布戒严。

紧接着，陈庆之开始西进，然后在荥阳碰到了杨昱，而杨昱手里的人马是——七万……战事结果如何呢？赢了？很不幸，输了！七千对七万，输了是正常，赢了才不正常。当然，这是陈庆之军事生涯中，在没有天灾人祸的情况下，所吃的唯一一场败仗。

武的不行，那就来文的，元颢派人去招降杨昱。结果更没悬念，打了胜仗还投降，这是怂包，杨昱是条汉子，所以他说——滚蛋！

武的不行，文的也不行，但是，眼下的情况是——不行也得行。

就在北伐军遇挫的当口，那边刚刚料理完了邢杲的元天穆已经拍马赶到，然后，“先遣其骠骑将军尔朱吐没儿领胡骑五千，骑将鲁安领夏州步骑九千，援杨昱；又遣右仆射尔朱世隆、西荆州刺史王黑骑一万，据虎牢。天穆、吐没儿前后继至，旗鼓相望”……

北伐军慌了——很正常，但是，陈庆之没慌——也很正常。陈庆之非但没慌，他还淡定自若的下了马，喂了草，而后慷慨激昂的发表了演讲：

吾至此以来，屠城略地，实为不少；君等杀人父兄，略人子女，又为无算。天穆之众，并是仇讎。（一句话，北伐以来，我们跟北魏这帮家伙梁子结的很深，根本化不开，此次作战，要么胜，要么败，没有中间路线）

我等才有七千，虏众三十余万，今日之事，义不图存。（七千对三十多万，兵力绝对劣势，只有抱着必死的决心，才能获得一线生机）

吾以虏骑不可争力平原，及未尽至前，须平其城垒，诸君无假狐疑，自贻屠脍。（跟对方骑兵打平原野战，没戏，唯一的机会，趁着对方大部没到，提前破城。这当口没什么别的可想了，拼了！）

军力对比是——七千对三十万；形势是——绝境；办法是——死

中求生；接下来——攻城！在鼓声震天之下，北伐军全员出动，人人奋勇，个个争先，瞬时之间，城墙上黑压压一片，都是奋勇攀援的南梁士卒！

场面很震撼，效果很霸道，在五月二十二日，距离大军从考城开拔五天后，北伐军攻克了荥阳，生擒了杨昱！

这次攻城，是一次“惨烈”的攻坚战，北伐军损失“惨重”，一共死了……五百人，为历次战事之“最”。北伐将士很愤怒，在攻取荥阳后，有三百个士卒跪在元颢面前，说道：“我们自从出兵以来，挺进三千华里，没有损失一根箭，可是，就在昨天，我们一下子损失了五百个弟兄，为了祭奠死难弟兄的亡灵，我们请求陛下将杨昱交给我们处置。”

元颢装腔作势了一番，大谈梁武帝萧衍是如何善待忠臣的，而这位杨昱又是如何忠义的，最后他说——除了杨昱，其他人你们想怎么办怎么办！

北伐士卒一哄而下，迅速带来了三十七位北魏将领，然后一个个剥皮抽筋，挖心剜肝，接着，就着烈酒，将其吞咽而下！

杨昱是忠臣，元颢说得对，但是，那三十七位将领，难道又是奸臣？

当然，危机并没有结束。元天穆很快来了，而后，陈庆之派出了三千骑兵，背城迎敌，结果？结果是，元天穆被杀了个片甲不留，匆匆逃命，连带那位名字拗口的尔朱吐没儿，也一并跟着元天穆逃了出去……

这是一场逃亡接力赛。继元天穆和尔朱吐没儿之后，尔朱世隆也跟着一起逃命了。此公听说陈庆之前来攻打虎牢，便吓得屎尿横流，自知不免之下，便也不顾国纪军法，跟在元天穆屁股后头，一块当了长腿将军。

尔朱世隆逃得对吗？很对。因为，有个没逃或者说没来得及逃的

倒霉鬼，叫做辛纂的，就被北伐军给活捉了。

三道关隘，瞬间被破两座，守将一个被活捉，一个被吓跑，洛阳的北魏皇帝元子攸，可是吓了个灵魂出窍，当时就准备要逃。

要逃，这是对的，但是逃哪去呢？对不起，元子攸陛下还没想好，好吧，还没来得及想好——大家讨论一下啊！愣着干啥？

于是有人发言，说不如逃到长安去？

中书舍人高道穆表示反对，说长安破成那样了，去那干啥？元颢就这么几号人，就杀过来了，说到底，还不是我们的将领废物？陛下不如亲率禁卫军，招募洛阳死士，跟元颢在城下决战。当然，陛下万乘之躯，如果觉得没有万全的把握，不如先渡黄河北上，避避风头，让元天穆和尔朱荣领军前来，少则十天，多则半月，必破元颢。陛下觉得如何？

元子攸这下想好了，高爱卿所言极是，非常好，就这么办！

怎么办呢？御驾亲征，跟元颢在城下PK？开什么国际玩笑？先逃啊！

五月二十三日，元子攸出京，渡河，当晚抵达河内郡南郊，然后，借着烛火，让高道穆起草安民告示，写了几十份，遍发四方，告诉老百姓及各路贵族，陛下没有“逃”，好着呢！大家稍安毋躁。次日，元子攸进驻河内郡。

陛下好不好，元子攸自个说了可不算，大佬们自己长眼睛，能看懂。于是，就在元子攸抵达河内郡的当天，迎接元颢的就来了，临津王元彧，安丰王元延明，封存了国库，领着文武百官，出动了法驾（皇帝专用仪仗队），前往恭迎大驾。

五月二十五日，元颢进了洛阳城，而后大赦天下。

当然，进洛阳城只是第一步，下一步是——保洛阳城。

元天穆又来了，他先攻克了大梁，然后派了前锋费穆，带着两万人，去收复虎牢。然后咧，元天穆同志就跟旁边的温子升商量的，说你是打算去洛阳？还是跟我去黄河以北？温子升听了个莫名其妙，转念一想，明白了，你小子合着让费穆送死去的？温子升不同意，扯了一堆，总之就是元颢是纸老虎，不经打，只要阁下愿意进兵，一定能成就大事……

元天穆表示，温同志，你说的有道理，我表示口头赞同。口头赞同之后，元天穆还是带着他的人马北渡黄河去了……

（元颢是纸老虎？敢情你没去试过，靠！）

这就苦了费穆咯。这哥们正在虎牢打得起劲呢，眼看一时三刻就能搞定了，正在此时，听说长官元天穆开溜了，当即气了个七窍生烟，他娘的，敢卖我！与其让长官卖了，不如自己卖了自己！当即投降了陈庆之。

于是北伐军乘胜追击，连克大梁（刚元天穆攻下的）、梁国（前不久部将侯暄丢掉的），重新稳住了局面。

至此，北伐军七千人，从铨城出发，一路奔袭，大小四十七战，无战不克，攻取三十二城，最后，居然还能在洛阳立足。

因为此战，陈庆之同志，正式登上了中国战将传奇榜，排名？第一！当然是第一，至少我认为是第一。

而我们的流浪汉杨忠，很有幸参加了这次北伐，成为了传奇中的一员，作为军事生涯的起点，实在是再美妙也不过了。

当名将遇到昏君

但是，再能打的将军，碰到了最昏庸的君王，最后还是一样会悲催。

元颢同志，就这么稀里糊涂的进了洛阳，而且还站稳了脚跟，当

他在梁国，搞那个简约的登基大典时，他何尝想过会有今天？

当然咯，元子攸同志也没想到会有今天啊，在元天穆最初开会决定该打谁时，他给的指示是——先打邢杲……然而，当陈庆之真的杀过来时，此公却跑得比兔子还快，二十二日，荥阳沦陷，二十三日，元子攸出京，行动之迅猛，令人叹为观止。当然，元子攸走的这么匆忙，不免造成了一个后果——他什么都没带，便宜全留给了元颢……

进了洛阳的元颢，就发现元子攸老弟待他“不薄”，所以，他很快写了封信给元子攸，表示要好处大家分，大概意思，咱弟兄两个，一家人不说两家话，哥是来救你的，你现在落在尔朱荣手里，能有好果子吃吗？你好好想想，干脆跟哥混，哥亏待不了你，还是从了吧……

元子攸从不从另说，反正有从的，黄河以北的大部分州郡都归附了。

然后，认为自己运气好到爆的元颢就准备及时行乐了——此公开始每天酗酒，从早喝到晚，醉生梦死；南梁士卒在城内胡作非为，烧杀掳掠，他也不管；至于什么朝政大事，他更是一概不问；当然，他也不是什么都不管，他至少还管一样，他的狐朋狗友找他来帮忙，他是有求必应的……

元颢折腾成这样，也无怪乎高道穆的老弟高子儒逃到元子攸那儿的时候极为兴奋，说元颢指定要完蛋了！

当然了，元颢这么搞，只能说是“自残”，还不能说是“自杀”，还需要有人给把力，送他一程。送他一程的人很快就来了，他的名字是尔朱荣。

尔朱荣听说元子攸逃出了京城之后，便点起兵马，火速南下了，不久后，在长子（今山西省长子县）碰到了元子攸（元子攸跑的也够快的）。元子攸一看救兵来了，于是便在尔朱荣的带领下，南返了。

十天之内，勤王军各路人马纷纷到齐。

六月九日，那位不甘心被长官卖所以选择自己卖的费穆进了洛阳城。等待他的是什么呢？屠刀！为什么呢？一会咱就懂了。

就在这一天，尔朱荣发动了攻击，他的军队在河内郡跟元颢的军队开始接触，而后，大获全胜，击杀了都督宗正珍孙和郡长元袭。也就在此时，本已被陈庆之吓破了胆的元天穆，跑到了河内郡，跟尔朱荣会师。

局势非常严峻，严峻到哪怕是我们惯常以少胜多的陈庆之都坐不住了。毕竟，尔朱荣手里的人马，是而今北魏的精锐。于是，陈庆之去找了元颢，指明了局势——情况很不妙，我们人太少；提出了要求——是不是去皇上（萧衍）那调点兵过来；最后，请求元颢同意——就这么着，行不？

元颢的回答很简单——不行，好吧，再加两个字，够了。

到底够了没呢？此时洛阳城内的守军，只有一万不到，而尔朱荣所率的精锐，则是十万之众——到底够不够，还用废话？

那为什么元颢说够了呢？是因为元延明同志跟他这么说的，他说，陈庆之这小子，手头有七千人马，我们就已经控制不住他了，如果再来点人马，还了得？到时候恐怕我们吸口气，都得看他的脸色了。

元颢认为，元延明说的有道理。他虽然是靠南梁政府上台的，但显然，他不愿当南梁的傀儡，也不愿意让陈庆之太嚣张，所以，不够也得够。

元颢非但是跟陈庆之这么说，为了避免陈庆之上书萧衍告御状，他还先下手为强，上书萧衍，打了预防针，核心词还是那两个字——够了。

本来萧衍听说北伐军一路披靡，正是喜出望外，已经调拨好了军队，就在边境线上，只要前方说有需求，这支军队马上就能出发，结果，等半天，等来的消息却是“够了”，“一切OK”，“还剩个尔朱荣在

跳梁，但能搞定”，于是，这支军队硬是被按在了边境线上，没有继续前进……

顺便说一下，这位元延明，就是陈庆之第一次领兵时遭遇的对手，诚可谓是不是冤家不聚首……

然而，被认为难以控制的陈庆之，刚到洛阳的时候，就有人来劝他，说你如今位高权重，元颢对你猜忌重重，早晚我看你得倒霉，不然这样，先下手为强，把元颢干了吧。有道理不？有道理也没用，因为陈庆之是个忠臣，大忠臣，以后我们还知道，他的儿子陈昕也是个忠臣……

陈庆之既不想干掉元颢，也不想被元颢干掉，更不想跟着元颢一块被干掉，所以，他提出了一个方案，说要去徐州履任（元颢刚称帝时，曾任命陈庆之为徐州刺史）。结果呢？结果元颢一把鼻涕一把泪，拉着陈庆之的手，说大敌当前，你却不顾我们的安危，要去徐州图富贵，你对得起萧衍皇帝，对得起我吗？你于心何忍？陈庆之闭嘴了……

于是，摆在陈庆之面前的课题是，如何继续上演奇迹。

奇迹继续在上演。陈庆之驻守北中城，跟尔朱荣隔黄河对峙。而后，三天之内，陈庆之发动了十一次攻击，大获全胜，杀伤甚众。

但就在此时，夏州有一股叛军——好吧，也谈不上叛军，本就是元子攸的部队；正在秘密谋划烧掉黄河大桥，并请求尔朱荣派兵策应。然而，尔朱荣还是来晚了一步，他还没来得及策应，夏州兵团就动手了，而后，陈庆之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干掉了这支叛军。

尔朱荣气得七窍生烟，看如今局势，大桥已毁，元颢、元延明和陈庆之，都是戒备森严，而北军又没有船只可以渡河，一怒之下，他便想撤军。

可惜的是，尔朱荣终究也只是“想”撤军而已。后来，来了两个人给他分析利弊，一曰杨侃，二曰高道穆，极言撤退之不可行，不撤退

之可行，而且还给他想好了渡河方案。尔朱荣同意了？没有！最终让他下定决心的，是他最信赖的巫师刘灵助跟他说的六个字——必破，十八九间！

连神灵都说必破，那也没什么可说的了——留下来，干！

恰在此时，有个叫杨标的，带着他一家人过来，说他们有几艘船，愿意给陛下和将军充当先导。

闰六月十八日，尔朱荣发动了总攻。尔朱兆和贺拔胜，用木材捆成木筏，从马渚西碛石，在夜色掩护下，秘密渡河。

元颢部毫无防备，其子元冠受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当即便被生擒；而牛逼哄哄的元延明、暗地给陈庆之使绊子的元延明，听说北军杀到，当时吓了个半死，三十六计走为上，一溜烟的闪了；而抱定“够”字诀的元颢，听说如此这般，如五雷轰顶，不知所措，反应过来之后，便带着数百骑兵，从洛阳出发，向南遁逃……到最后，居然只剩下了一个陈庆之。

陈庆之倒是颇有法度，将数千骑兵集成阵列，且战且走，向东撤退。然而，当他的部队抵达嵩山水，正要渡河时，突然水势暴涨——前有劲敌，后临大水，这支传奇的北伐军遂最终崩溃；而可怜的陈庆之，则只能剃个光头，冒充和尚，蒙混过关，最后逃到了建康（今南京）。

陈庆最终虽然失败，但此次传奇的北伐，已然载入史册，而萧衍也没有忘记他的功勋，任他为右卫将军，封永兴县侯。

最后来说说元颢吧。此公的数百骑兵，当然不是忠臣义士，基本上走一路逃一路，等到元颢逃到临颖时，部众已经亡失殆尽，已经无需尔朱荣了，一个叫江丰的小卒，就足以取下元颢的脑袋了。

乱局，更大的乱局

作为这支传奇的北伐军的一员，杨忠没有死在战乱之中，也没有

随着元颢遁逃，更没有跟着陈庆之逃回南梁，他留在了北魏。

这一年，杨忠二十三岁，在出征前，他是个无名小卒，在攻入洛阳后，他被元颢任命为值阁将军——跟陈庆之出征时的职位一摸一样。

从南梁回到北魏后，杨忠继续他的军旅生涯，他投入了尔朱度律的帐下。这位尔朱度律，是如今权倾天下的尔朱荣的堂弟。

尔朱荣之所以权倾天下，跟杨忠之所以四处流浪的原因一样——六镇兵变。

六镇兵变的六镇，自西而东分别为沃野、怀朔、武川、抚冥、柔玄、怀荒六镇，这是北魏道武帝拓跋珪时期，设置在都城平城（今江西大同）以北的，拱卫京师、抗击柔然的边疆重镇。

六镇之所以兵变，充分说明了一个道理——人，或许可以忍受一辈子都在谷底，但是，他绝对无法忍受突然从高峰跌到谷底。

六镇兵变后，广阳王云深，曾经上了这样一封奏折，谈到了兵变的缘由：

边竖构逆，以成纷梗，其所由来，非一朝也。

昔皇始以移防为重，盛简亲贤，拥麾作镇，配以高门子弟，以死防遏，不但不废仕宦，至乃偏得复除。当时人物，忻慕为之。

及太和在历，仆射李冲当官任事，凉州土人，悉免厮役，丰沛旧门，仍防边戍。自非得罪当世，莫肯与之为伍。征镇驱使，但为虞候白直，一生推迁，不过军主。然其往世房分留居京者得上品通官，在镇者便为清途所隔。或投彼有北，以御魑魅，多复逃胡乡。乃峻边兵之格，镇人浮游在外，皆听流兵捉之。于是少年不得从师，长者不得游宦，独为匪人，言者流涕。

自定鼎伊洛，边任益轻，唯底滞凡才，出为镇将，转相模习，专

事聚敛。或有诸方奸吏，犯罪配边，为之指踪，过弄官府，政以贿立，莫能自改。咸言奸吏为此，无不切齿憎怒。

元深的这篇奏折，就是描述了六镇军民突然从高峰跌到谷底的情况。

北魏是由少数民族鲜卑族建立的国家，其族尚武轻文，世家豪门也均以从戎入伍为荣，因此，六镇的戍边将士，最初的时候，都由豪门亲贵担纲（盛简亲贤，拥麾作镇，配以高门子弟），同时，六镇军民拥有很高的政治地位，也享有各种特权（不但不废仕宦，至乃偏得复除），因此，戍守六镇是个热门的肥差，跟如今的公务员，也是差相仿佛（当时人物，忻慕为之）。

然而，这种情况终究还在发生了改变，改变的原因，是孝文帝的上台。

北魏孝文帝，在北魏历史上是一个颇具争议的人物，他的争议来自于他的改革——汉化和迁都。任何政治改革，都是一次重新分配蛋糕的过程，总有些人被剥夺了蛋糕，也有些人获得了蛋糕，孝文帝的改革也是如此，有人得了利，有人吃了亏，而显然，六镇军民是属于吃了亏的那部分。

迁都和汉化，意味着北魏的重心，从北方转向了南方，意味着北魏试图完成其政治转型——建立一个统一的汉化的国家。

人和商品一样，其价值，大部分时候来源于使用价值。于六镇军民而言，他们之所以最初如此风光，是因为他们承担着帝国最重要的职责——拱卫京师，而他们之所以又失势，是因为已经没有京师需要他们拱卫（都城从平城迁到了洛阳），而且，北魏的军事重心，也从北方的柔然转向了南方的梁国。

于是，六镇戍边军民瞬间成了臭狗屎（自非得罪当世，莫肯与之为伍）；他们混一辈子，也就混个将军（一生推迁，不过军主）；想要转业当文官，一点戏都没有（在镇者便为清途所隔）；一辈子被钉

死在边疆（乃峻边兵之格，镇人浮游在外，皆听流兵捉之）；没有任何改变命运的可能（于是少年不得从师，长者不得游宦）；更惨的是，本来戍守六镇的都是豪门子弟，现在却什么烂咖都能充数，搞得边疆乌烟瘴气（唯底滞凡才，出为镇将，转相模习，专事聚敛。或有诸方奸吏，犯罪配边，为之指踪，过弄官府，政以贿立，莫能自改）

.....

怎么样？一下子从天堂掉到了地狱了吧？还没完，还有句话叫做“人比人，气死人”，不用跟别人比，就跟自己家人比，留在京师跟着一块南下洛阳的，如今都混得人模狗样，吃香喝辣，而他妈留在边疆的呢？不说也罢！（然其往世房分留居京者得上品通官，在镇者便为清途所隔）

这种情况搁到谁身上，都只有两个字——憋气。

普通人憋了气，也就是骂骂街，发发火，但是，军人憋了气，那就要造反。

公元524年，积聚了多年的矛盾终于如火山一般喷发，北魏全国，便顿时狼烟一片，烽火遍地，天下就此大乱。

乱世出豪杰，这次六镇兵变也不例外，一大批新贵登上了历史舞台，成为了改变中国历史的核心力量，而这其中，最初最耀眼的一个，就是尔朱荣了。

尔朱荣是契胡人（即“羯胡”，匈奴的一个分支），跟五胡十六国中的第二国后赵的国主石勒是同一族（这位石勒也是个超级牛人，世界史上唯一一个从奴隶当到皇帝的人物），祖籍尔朱川（今山西北部），以地名为氏（朋友们不要觉得土，华夏古时贵族的“氏”都是由地名来的）。尔朱荣一家，世代都是部落酋长，其先祖辈于北魏有功，因此被封在秀容（今山西省忻州市）。

尔朱荣的特点，一曰帅，二曰能打，只可惜，此前没有给他施展的机会。好在机会还是来了，六镇兵变之后，尔朱荣这位蛰伏已久的

豪杰之士，便变卖了家财，招募了部众，投入了镇压叛乱的滚滚洪流中。

过程很眼熟是吗？没错，三国时代的那些诸侯，也都是这么起来的。

尔朱荣之能打，只需要一个战役就能看出——邺城之战。

这是一场尔朱荣跟葛荣的决战。兵力对比是——七千（尔朱荣）对百万（葛荣号称百万，实足军队当为三十万左右）；决战之前，尔朱荣部个个心怀疑虑，而葛荣则对部队放话说，“此易与耳。诸人俱办长绳，至便缚取。”（准备些长绳，到时候捆人用！）；决战之中，葛荣部“箕张而进”……然而最终的结果，尔朱荣大破葛荣部，叫嚣要用长绳捆绑尔朱荣的葛荣，则在战中被生擒！

还没完，除了军事上大获全胜，此战的另一个亮点是——善后。以少胜多的善后通常总是难题，白起在长平之战，项羽在巨鹿之战，都碰到了这个问题，他们的解决办法是——坑杀，白起坑杀了四十万赵军，项羽坑杀了二十万秦军；这当然不是什么好办法，尔朱荣之所以了不起，是因为他做到了一件事——收编。

（关于尔朱荣邺城之战的首尾，限于篇幅，无法详述，请有兴趣的朋友自行查阅史料。）

窥一斑而见全豹，邺城一战，尔朱荣是何方神圣，能耐几何，想是无需多言。事实上，尔朱荣也确实成功的收拾了六镇兵变引发的乱局，削平了群雄，成为北魏晚期执牛耳的人物，而因为其知人善任，其麾下，也汇集了一大批精兵强将，以后在中国历史上呼风唤雨的宇文泰和高欢双雄，此时便是在其帐下。

然而，尔朱荣这般的人物，如果我们硬要给其定性的话，却只能给个“枭雄”，之所以不能说他是“英雄”，就是因为他虽然平定了一个乱局，但却因为自己在政治上的低能，又重新制造了一个更大的乱局。

公元528年二月，北魏都城洛阳，发生了一件大事，简单说，就是杀子案，具体说，胡太后干掉了他十九岁的唯一的儿子元诩。

这位胡太后因为两件事而历史留名——一是杀子案（要知道，狠毒如吕雉、慈禧，都没有杀过自己的儿子），二是淫荡。

当然，这两点存在一个因果关系——杀子是因为淫荡。

这位胡太后，是北魏宣武帝的皇后。宣武帝是个短命鬼，33岁的时候便一命呜呼，留下了二十五六正是如狼似虎的胡太后守寡。那一年，五岁的皇太子元诩登上了皇位，而胡太后在太监刘腾和妹夫元叉的支持下，开始摄政。

胡太后的政治生涯不算平坦，当政五年后，她被废掉过一次，据《魏书》说是因为跟清河王元怱乱搞（真实原因是元叉跟元怱争权，胡太后只是政治斗争的牺牲品），但是五年后，胡太后又东山再起，干掉了废黜她的妹夫元叉。

这是胡太后的二度掌权，跟第一次掌权一样，在淫荡这方面，没有丝毫收敛。当时朝内有两大权臣，一曰郑俨，二曰徐纥，都是胡太后的相好。而且，越是得宠，权势越大，比如说，论处理朝政的能力，徐纥比郑俨强百倍，但是，要论权势，徐纥却只能投在郑俨门下当跟班——原因？郑俨更受宠呗，他是天下第一鸭——好吧，换个好听的词，面首——嘛。

胡太后二度掌权的时候，其实元诩已经不小了，时年15岁了，要搁康熙这样的“英主”，大事都做了好几件了，所以，胡太后掌权之后，心里总觉得别扭，她所担心的，也无非是儿子的岁数——乖儿子，你要永远长不大该多好！

很可惜，元诩终究是要长大的，而胡太后这逍遥日子终究也是要到头的，但是，胡太后显然不愿意放弃这神仙般的日子，所以——怎么办呢？此女跟她的两位情夫一合计，想出了一个很牛逼的主意——把元诩干掉。

干掉元诩之后，胡太后立了个新皇帝，只有三岁。胡太后心想，如此一来，我就能跟我的郑爱人，徐爱人，白头偕老咯……

我们还能怎么说呢？好吧，I服了U。

白头偕老当然是不可能的，因为元诩莫名其妙的死掉，而胡太后又莫名其妙的立个三岁的孩子，这是绝对要引发政治海啸的。

事情传遍了全国，各地议论纷纷，尔朱荣同志，也听说了这个消息。尔朱荣闻讯大怒，认为这显然是姓郑的和姓徐的在搞鬼，当即便和元天穆商量，说我们是不是率军北上“清君侧”？（唉，君王都死了，还清啥侧啊）

尔朱荣说到做到，一边发布讨伐檄文，一边布置自己的亲信入京，随后，自己就带着兵马浩浩荡荡开向了洛阳。

尔朱荣当时为了立谁当皇帝还费尽心机，他先选了六个候选人，然后，通过传统节目——塑金人——的方式做出决定，最后，六个人的像，只有一个人塑成，此人便是后来的北魏孝庄帝元子攸。

然后元子攸便跟自己的两个兄弟一道秘密离开了洛阳，北渡黄河，去见带兵南下的尔朱荣，于是尔朱荣就将其推为皇帝。

事情发展到这里，如果尔朱荣是个聪明人，接下来他应该怎么办呢？是不是应该开进洛阳，把胡太后和她身边的情夫们一网打尽，然后遍贴告示，表明其为国除害，拨乱反正，安定宗庙呢？

尔朱荣确实知道要杀人，但是，很可惜，他把杀人的范围扩得太大，以此，他在平定了一个乱局之后，却制造了另一个更大的乱局。

当时费穆同志（还记得这人不？对咯，就是前文那位不甘被长官卖果断自卖然后又被元颢干掉的将领了）给尔朱荣出了个主意，当然，是个馊主意，他说，你在朝内没有根基，贸然干下如此大事，难免有人不服，不如……不如干票大的。

四月十三日，北渡黄河恭迎圣驾的文武百官在尔朱荣的引导下来到行宫西北处，准备祭天，结果朝臣们刚到这里，突然一支骑兵斜刺里杀出，将他们团团包围。就在朝臣们惊疑不定、不明究竟之时，尔朱荣发话了，他说，天下搞成这样，都是你们这帮废物不好好办事造成的，所以，人人都有责任，个个该杀！

还没等朝臣们辩解，骑兵们一哄而上，稀里哗啦之下，血流成河，此次被杀的满朝亲贵，据说有一千三百人之多，这便是著名的“河阴之变”。

讽刺的是，在这一千三百人里头，居然不包括胡太后和她的两个情夫。此时的胡太后，已经剃光了头发，出家当尼姑去了；而郑情夫，一看局势不妙，就回了老家，准备招兵买马，跟尔朱荣较量到底了；至于徐情夫，当然也是快马加鞭，一路南遁，逃去了南梁，去萧衍那边避难了……

当然了，胡太后是在劫难逃了，躲得过初一，也躲不过十五。尔朱荣进入洛阳，冲进寺庙后，胡太后还不知羞耻的跟尔朱荣解释呢——我也不懂她是准备怎么解释自己的杀子高招的，尔朱荣当然不鸟她，据说是拂袖而去，然后，辣手的尔朱荣便将胡太后和那个三岁的儿皇帝，一并扔进了黄河……

郑情夫的下场也不妙，在他得势之时，手下有个庞大的“摇尾系统”，把他吹得什么一样，但是，那些能够吹他的人，同样也能够在他失势之后，落井下石。干掉郑情夫的，是他的一个部下，应该就是“摇尾系统”中的一员。

运气最好的是徐情夫，因为萧衍向来善待政治难民……

“河阴之变”造成的最大问题，便是北魏宗室和尔朱家族本该存在的微妙的平衡被彻底打破了，从此之后，便是鱼死网破。

公元524年底元颢的北伐，就是“河阴之变”直接的后果，本来元颢是打算去履任相州刺史，但是“河阴之变”带来的恐惧改变了他的

行程。

一个“元顼”失败了，千千万万个“元顼”会站起来，最大的“元顼”，莫过于被尔朱荣拥立的北魏孝庄帝元子攸本人。

第一百零一种方案

尔朱荣继续在犯错，第二个错误——没有立即登极。

尔朱荣是有机会登极的，会成为他阻力的人，他已经不分贤愚杀了个干净；而元子攸同志，如今已经成了他的政治俘虏，跟其一块北渡黄河的哥哥元劼和弟弟元子正都已被诛杀，甚至元子攸本人也心怀疑惧，还曾经有过主动禅位的表示；尔朱荣的重要部将高欢，也建议尔朱荣尽快称帝，手下很多人都表示赞同……

尔朱荣到底想不想呢？当然想，否则又怎会贸然干掉1200个亲贵？但是，他不敢下决定，于是，他搬出了老套路——塑金人。

尔朱荣塑了四次，通通失败，然后，他就放弃了。

要成就大业，尔朱荣还欠缺一个最重要的素质——流氓气。

中国历史上，所有能够登峰造极的人都是超一流的流氓，他们天不怕地不怕，更不怕鬼神，也无所谓良心的谴责。最典型的就是刘邦，楚汉之争里，他可以对着把父亲摆上高台要将其下锅的项羽大喊“幸分我一杯羹”，也可以在追兵压迫之时，一次又一次把儿女踢下马车，他有那种什么都豁得出去的觉悟。在刘邦这样的人眼里，何为天命？老子的意志就是天命！

很可惜，尔朱荣没有这样的霸气，他终究是个虔诚的宗教徒，他的灵魂早已被套上了无谓的枷锁，所以，他的失败是注定的。

但是，杀了这么多人，洛阳四周，对于尔朱荣而言，早就是危机四伏，怨气盈野，所以，即便尔朱荣暂时不想称帝，他也必须找个对自己有利的都城，以便更好的控制傀儡元子攸，当时很多人的想法

——迁都晋阳（今山西太原）。

尔朱荣什么态度呢？一如既往，没有态度。

在犹豫之中，尔朱荣还是护送元子攸回到了洛阳。洛阳的局面当然很糟糕，亲贵们都死了，亲贵们的七八姑八大姨生怕遭受牵连，也都闪了，就连那些无关的平民百姓，都怕尔朱荣精神病发作，再来次屠城，所以拖儿带女的撤了，以此，当时的洛阳，已从繁华都市，变成夜闻鬼哭的空城——留下的人不足一成。

情况至此，迁都不？尔朱荣想迁，元子攸也不敢违拗，但是，此时半路杀出了个程咬金——元谌表示反对。于是，双方大吵一架，愤怒的尔朱荣暴跳如雷，甚至一度想要把元谌给剁了，围观群众纷纷表示压力很大，只有尔朱世隆还出来打打圆场，反倒是处于漩涡中心的元谌，面不改色心不跳，毫无畏惧。

这场架没有得出结论，但是，胜负已分。若干天后，当尔朱荣和元子攸登高眺望，俯瞰皇宫时，他发出了如下感慨：“我是个蠢材啊，前两天居然还想迁都，如今看到皇宫如此壮丽，觉得还是元谌说得有道理。”

俗话说，横的怕不要命的，尔朱荣这是被元谌给治住了，而他跟元子攸的那席话，也不过是就坡下驴，找个台阶罢了。于是，迁都之议终止。

尔朱荣和元子攸，就这样待在了洛阳。

某一天，尔朱荣到明光殿觐见元子攸，又一次为“河阴之变”道歉（我也不知道这是第几次了），表示自己绝无贰心（鬼才信），而元子攸呢，也很熟练的再度表示宽容，还没等尔朱荣磕头，他将其搀起，然后自顾自的率先发了誓，说对尔朱荣的忠心绝对没有猜疑。

尔朱荣当然很高兴，感动的泪流满面，于是便要求喝酒，一喝就喝了个烂醉如泥。就在此时，觉得机不可失的元子攸，便想趁势干掉尔朱荣（前一秒钟，他还赌咒发誓，说绝不猜疑尔朱荣呢），但是，

左右侍从苦苦劝阻，元子攸才按捺下来，将尔朱荣连人带床抬到了中常侍省。

比之尔朱荣，元子攸更像个“政治家”，但是，这位“政治家”太弱了，弱到手里头一个人都没有，在这样的关键时刻，那帮劝阻他的侍从们，又岂是在为他考虑？无非是怕东窗事发之后，尔朱荣的部下们大发飙，要把他们一个个剥成肉泥罢了。当元子攸下令把尔朱荣抬出去的时候，一定心里在滴血吧。

半夜，尔朱荣就醒了。他发现自己身边一个认识的人都没有，住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周围黑压压的，一片肃杀，尔朱荣醒了，彻底醒了，他终于明白，在前几个小时，他遭遇了怎样的危机，他如今能够醒来，又是如何的走运。从此之后，尔朱荣便不敢单独进宫，也不敢在宫里留宿了。

这样的生活维持了一个月不到，尔朱荣也明白洛阳非久留之地，于是，五月五日，他离开了洛阳，返回了晋阳，走之前，他在洛阳城所有重要岗位都安插了自己的亲信，他决定对元子攸实施遥控了。

遥控当然没那么容易，“政治家”元子攸，可不是任人揉搓的主，此公对政治有着十二分的热情，极端喜爱处理政事，从早到晚，毫不懈怠，甚至陈芝麻烂谷子的旧案，也时常拿出来查一查，勤快的一塌糊涂。

这就不免犯了尔朱荣的忌讳。天底下所有的权臣，都希望皇帝跟刘阿斗一样，“此间乐，不思蜀也”，啥都甭管，事情都让自己办了。皇帝越勤快，权臣越不爽。果不其然，很快，二人便针尖对麦芒，杠上了。

因为一些人事问题——过程无非是元子攸想要安排A，而尔朱荣不同意，硬要安排B，然后双方谁也不低头，互相打架；二人之间开始有火药味了，甚至，元子攸还公开表示不爽，敲山震虎，说有种柱国把我也撤了算了！尔朱荣闻听此言自是气得跳脚，但也无奈，只能强行按捺。

更无奈的当然是元子攸，因为失败的总是他，甚至，他身边连个知心的都没有，他的老婆都是尔朱荣安排的——尔朱荣他女儿。这位尔朱皇后是只母老虎，生性好妒，脾气又坏，仗着老爹牛逼，也没把皇帝放眼里，动不动耍小性，闹脾气，搞得元子攸头都大了。元子攸无奈之下，便让尔朱世隆去劝告尔朱皇后。

结果尔朱世隆是怎么劝尔朱皇后的呢？还没等尔朱世隆发话，尔朱皇后就大倒苦水，说元子攸不识抬举，皇帝本来是我爹干的，他却这个那个的，就是到今天，我爹依然可以干。这番话可是戳中了尔朱世隆的软肋，他也哀声叹气起来，就怪你爹，他要是当时干了，你叔叔（尔朱世隆是尔朱荣堂弟）我，也早他妈当亲王了，操！这时候，估计尔朱皇后该安慰尔朱世隆去了……

悲催的元子攸，生命中唯一一件乐事，就是六镇起义还正如火如荼。

作为北魏帝国的当家老大，元子攸每每听见叛军胜利的消息，心里都一阵暗爽，而每每听见叛军失败，都不由得替其惋惜。

比如说，当元子攸听说关陇地区已经平时，就不由得叹气起来，说：“从此之后，天下就要没有盗贼咯。”（大家请自行揣摩那种语气）

一旁的元彧倒是聪明人，听出了弦外之音，附和道：“恐怕陛下的忧虑，就在盗贼敛迹之后，才真正出现吧。”

隔墙有耳！元子攸立即圆了过去：“是啊，战后的建设工作，困难得很啊。”

当然咯，偶尔也有时候，元子攸也会为叛军势大而担忧的，比如说——元颢那次……

这场你死我活的争斗，终有结束的那一天，因为，尔朱荣又要进京了。

进京的原因是尔朱皇后怀孕了，要分娩了，尔朱荣想来照顾女儿。

站在元子攸身边的，有城阳王元徽（他老婆是元子攸舅父的女儿），侍中李彧（元子攸的表弟兼姐夫），还有杨侃、元罗，温子升，甚至包括武卫将军奚毅（此人比较莫名，他是尔朱荣亲信，但貌似忠于皇家）。大概这么多。

就在尔朱荣宣布进京之际，洛阳城已经人心惶惶，山雨欲来风满楼，甚至有些胆小的，都已经提前出京避风头了；元子攸本人则是又兴奋又担忧，情绪复杂得很，既怕尔朱荣来（尔朱荣毕竟很强），又怕尔朱荣不来（夜长梦多，节外生枝，早死早超生）；只有尔朱荣相当淡定，还写了封信给中央政府官员，表示你们想走想留，悉听尊便。

尔朱帮的其他成员，就不像尔朱荣那么淡定了。尔朱世隆就很担心，还写了张纸条，贴在门板上，内容大概是皇帝准备趁此机会干掉尔朱荣，然后把纸揭下来，送去给尔朱荣。有人问为啥不直接写信给尔朱荣，而要贴在门板上再撕下来？据我估计，可能是尔朱世隆怕尔朱荣不鸟他，故意装出这封信来自宫内密报，是有人通风报信，贴在他家门上的，让尔朱荣不信也得信。

尔朱荣信了没呢？情况比“不信”还严重，因为尔朱荣压根没把这事儿放心上，当即把这张纸撕了，还朝地上吐口水，嘲笑尔朱世隆太胆小。

尔朱荣他老婆，也劝尔朱荣别进京，当然，尔朱荣不鸟他。

公元530年八月，尔朱荣从并州出发，带着四五千骑兵南下。

此时的政治空气已经极端紧张，朝野内外，包括田间小儿都知道，必须会有一个人倒下了。

九月，尔朱荣抵达洛阳。元子攸想动手，但是，由于尔朱荣死党元天穆还在晋阳，元子攸担心后患无穷，于是未敢轻易发动，只是征

召元天穆进京。

尔朱荣继续淡定。有人跟他报信，说元子攸要干掉他，此公居然把这话通报了元子攸，而元子攸则立即展现他的“政治家风范”，说道：“坊间也传言你要干掉我，这种话怎么能信？”

再一次的，尔朱荣泪流满面。此后，尔朱荣进宫，都只带数十个卫士，自己也不带武器。这下轮到元子攸被感动了，元子攸一度想放弃行动，因为他觉得尔朱荣这哥们可能真的是个大老粗，没啥心计……

尔朱荣的手下无法淡定，不断有人来请求尔朱荣登基，他带来的骑兵，更是目中无人到随意凌辱皇帝左右的地步；只有当这些情报传到元子攸的耳朵里时，他才能重新清醒过来，认识到他和尔朱荣之间，已经不可能存在和平，因为，他们之间的争斗，已经不是两个人的争斗，而是两个集团的争斗。

元子攸身边的人，比如元徽，也不断在做元子攸的思想工作。

九月十五日，被元子攸征召的元天穆，来到了京城，此时，奚毅传来了情报，说尔朱荣准备借着狩猎的机会挟持元子攸，强行迁都，元子攸于是决心已定。

九月十八日，元子攸秘密召开御前会议，讨论行动事宜，讨论的重点，已经变成了善后——不是该不该杀尔朱荣，而是该不该杀尔朱世隆。有两派意见，而元子攸的想法是，不杀，他认为，只要立即宣布大赦，尔朱帮就不会反扑。

这一天，杨侃带着十几个人埋伏在明光殿东。而后，尔朱荣和元天穆两个人进了宫，来吃饭，结果，刚吃到一半，二人便起身告辞，杨侃正要动手，二人已经走到了大庭，无奈之下，杨侃只能暗骂倒霉，停止行动。

九月二十一日，尔朱荣去陈留王元宽（尔朱荣的小女儿嫁给了他）处喝酒，喝得酩酊大醉，而后便声称有病，一连数天不上朝。此

时，元子攸要动手的风声已经开始走漏，消息也传到了尔朱荣耳朵里，结果大家猜，尔朱荣的反应是什么？他十分鄙夷的说，元子攸是个胆小鬼，有什么好紧张的？

尔朱荣不紧张，元子攸紧张，箭在弦上，已经不得不发了。

此时元徽给元子攸出了个主意，假称皇后要分娩，让尔朱荣进宫，然后借势除掉。元子攸担心有变，问道，皇后只有九个月身孕，没到妊娠期，行吗？元徽回答，妇女早产的多了，他不会怀疑的。

九月二十五日，元子攸在明光殿东厢设下伏兵，然后去通报尔朱荣皇子降生。于是，元徽骑着马飞奔而去，去了之后，便摘下尔朱荣的帽子，盘旋舞蹈，不久后，皇宫内臣相继来到，连连催促；彼时尔朱荣正跟元天穆喝酒，看到如此情形，便也不再起疑，于是便和元天穆结伙进宫。

此时，元子攸正端坐在殿，听说尔朱荣入宫，紧张得脸色大变，还是温子升提醒他，他才反应过来，但也难以控制，只能连连索酒来喝，并命令温子升起草大赦的诏书。温子升写完后，便带着诏书出宫，正在半道上，遇到了尔朱荣。

尔朱荣一脸狐疑：“你手里拿的是什么东西？”

温子升心里咯噔一下，但面不改色，回答道：“圣旨。”

尔朱荣想了一下：“哦，那你走吧。”

今天是皇子降生，皇帝理应要起草诏书，昭告天下，有什么好怀疑的呢？

尔朱荣和元天穆进了殿。元子攸坐在东厢，面朝西方，尔朱荣和元天穆坐在御座右边，面向西南方。此时，元徽进了殿，刚刚行礼，伏兵一拥而上。

直到此时，尔朱荣才知道，坊间传言都是真的，他上当了，为今之计，死也拉个垫背的。尔朱荣毕竟久历战阵，平时又喜好狩猎，此时竟是临危不惧，一跳而起，径直冲向了元子攸。元子攸早有防备，迅速抽出了藏在膝盖下面的一把刀，而后全力朝尔朱荣劈下，尔朱荣猝不及防，应声倒地。

宫内一片大乱，而后，迅速恢复了平静，尔朱荣和元天穆倒在了地上，断了气，尔朱荣带到宫里的三十个卫士，也被伏兵一网打尽——胜负已分！

这是个奇妙的结局，尔朱荣本来有一百种办法获得胜利，但是，偏偏，他选择了一百零一种——他天真的认为，他和元子攸之间，还会有和平。

然而，政治的残酷之处就在于，在最高权力的争夺上，只有你死我亡，没有中间路线！

白日梦

元子攸和尔朱荣两个人的胜负，已然分晓，但是，元子攸集团和尔朱荣集团的胜负，却还在未定之天。

得知消息后，尔朱荣的亲信立即赶往尔朱荣家。田怡表示要趁着宫门尚未警戒，立即进宫，诛杀元子攸。贺拔胜表示反对，说皇帝既然敢发动行动，必然有所准备，为今之计，不如先撤出洛阳，而后从长计较。田怡表示赞成。

当然，田怡很快就会发现，他被贺拔胜卖了，当尔朱世隆带着尔朱家族撤退时，原本信誓旦旦的贺拔胜，居然留在了洛阳……

跟着尔朱家族一块出逃的，还有个叫司马子如的。尔朱世隆当时准备带着人马回到北方，而后调集主力，前来决战，但是，司马子如表示反对，他认为，现在就撤，只能向对方展现我们的软弱，不妨一边撤退，一边调拨部分兵力据守黄河大桥，反攻洛阳，即便失败，也

会向对手展现出我们的强硬。

尔朱世隆同意此说，九月二十六日，尔朱兵团攻击黄河大桥，并诛杀了叛将奚毅，入据北中城，威逼洛阳。

十月一日，尔朱世隆派遣尔朱拂律率匈奴军一千，穿戴丧服，抵达洛阳外郭城下，索要尔朱荣的尸体。

洛阳城内大为恐慌，元子攸亲登大夏门眺望，并传令大臣牛法向前解释。

牛法解释道：“太原王（指尔朱荣）效忠帝国不能有始有终，阴谋叛变，所以被明正典刑，但一人做事一人当，罪及一人，余者不问，你们若是愿意投降，官职爵位，皇上保证如以前一般。”

尔朱拂律回答：“我们追随太原王进京朝见，不意蒙此天下奇冤，我们不忍空手而回，愿带太原王的尸体而回，死而无恨。”说到动情处，尔朱拂律声泪俱下，悲怆难已，而手下的军士更是放声大哭，声震京城。

看到此情此景，连元子攸也有些感动，于是，他派朱瑞携带免死券，出城去见尔朱世隆，要求尔朱世隆投降。

尔朱世隆对朱瑞说道：“太原王建立如此奇勋，对帝国忠心耿耿，尚且蒙此不白之冤，这免死券上免死二字，又能如何让人相信？我们此行但为太原王讨个公道，报仇雪恨，绝无半途毁弃、投降奸党之理。”

朱瑞返回后，元子攸知道尔朱世隆绝难说服，无奈之下，下令招募死士，保卫洛阳，瞬息之间，便募得一万之众（洛阳百姓对尔朱家族恨之入骨）。

于是便跟尔朱拂律交战，结果是——失败。虽然是一万对一千，人数多出十倍，但是，尔朱拂律的部队毕竟久经战阵，非临时拼凑的乌合之众可比。

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真正的危险，并不在于没能战败尔朱拂律，甚至还不在于未能和尔朱世隆达成和解，而在于，尔朱拂律手下那声震京城的哭嚎。

这意味着，尔朱荣在他的集团内部，有着令元子攸难以想象的威信。

在元子攸和他手下智囊的预想中，干掉尔朱荣和元天穆，然后大赦天下，给一大棒，再来一甜枣，尔朱集团自会闻风而散，局面自会立即平定……

事实证明，元子攸在做梦，而且是白日梦。

十月六日，面对尔朱军团的压迫，元子攸召开御前会议，讨论平乱事宜。会议上，那些此前撺掇着元子攸尽快动手的大佬们沉默了，没有沉默的，也是支支吾吾，拿不出个主意。只有一个叫李苗的愤然而起，说国事危难至此，正是忠臣烈士尽节之时，我虽然不是武士，但也请给我一支军队，去摧毁黄河大桥。

有人愿意送死，大佬们很高兴，元徽和高道穆都表示赞成，元子攸也无异议。

十月十三日，李苗带领敢死队，从马渚上游，夜晚乘船东下，距离黄河大桥数华里处，放下火船。于是，火船借助风势，飞快的冲向了大桥，转眼之间，大桥已被火船撞到，瞬时一片火海，焰光冲天。

尔朱军团猝不及防，留驻南岸的士兵见势不妙，便拼命向北岸飞奔，但是，为时晚矣，不久之后，大桥被烧断，而没来得及逃离的士卒，则去见了河神。

李苗身边有一百余人，停留在小岛旁，看到任务完成后，便等待南岸政府的接应。李苗等了很久，他什么都没有等来，连个鬼影都没有，他知道，他被放弃了，而后，尔朱世隆发动了反扑，李苗手下一百余人全部战死，李苗投河殉国。

这是个更危险的信号。黄河大桥被烧断了，尔朱军团损失惨重，政府军的损失也并不多，这似乎是个不错的消息，但是，元子攸悲哀的发现，当日怂恿他杀人的那些，如今都成了缩头乌龟。面对少有的忠臣李苗，无奈的元子攸除了让他享受哀荣之外，竟也不能有别的表示。

元子攸低估了尔朱荣对他部下的控制力，高估自己对部下的号召力，所以，尽管后续的战斗才刚刚开始，但是，结果已然分明。

真实的情况是，尔朱集团群情激愤，而元子攸集团，则万马齐喑：

在李苗烧断黄河大桥后，尔朱世隆当天北返。十四日，尔朱世隆攻打建州，对手顽强抵抗，为泄愤懑，屠城——唯一没死的，是刺史陆希质，他逃走了……

不久后，尔朱世隆抵达了长子（当年元颢北伐，元子攸出京避难，在这里碰到了南下勤王的尔朱荣），他在这里碰到了他的侄子——尔朱兆。

尔朱兆是汾州刺史，闻知尔朱荣的死讯后，便率军北上，攻取了晋阳。

在尔朱荣生前，尔朱兆是尔朱家族默认的第二代接班人。

十月三十日，晋阳，尔朱集团推举元暉为帝，正式宣布跟元子攸决裂。

新政府命令徐州刺史尔朱仲远（尔朱荣侄子）率军南下，威胁洛阳。

不久后，正在跟万俟丑奴残部交战的贺拔岳放弃了追击叛军宿勤明达，回师泾州，等待尔朱天光（尔朱荣的侄子）。而后，尔朱天光和侯莫陈悦东下陇山，跟贺拔岳回合，准备合军一处，直扑洛阳。

当然，元子攸对他们毫无办法，唯一的办法，就是再次派出朱瑞，前去安抚。效果如何呢？跟上次尔朱世隆相比，效果似乎还不错，尔朱天光似乎很给面子。这段时间，尔朱天光也不断在给元子攸上书，表示自己对皇上忠心耿耿，绝无贰心，唯一的要求，就是亲自朝见皇上，诉说尔朱家族的冤屈。

看不懂是吗？更看不懂的是，尔朱天光一边在表示忠诚，另一边居然也授意部属不断上书给元子攸，内容是——尔朱天光有阴谋，请陛下防备万全。

如果还是看不懂，那就我来解释一下吧。

尔朱天光自己的上书，是暗示自己很快就会进京；尔朱天光授意部属的上书，则是暗示他要进京大开杀戒；综合在一起，他在给元子攸传递一个信息——狼来了。当人听见“狼来了”的时候，第一反应是什么呢？没错——逃。

这就是尔朱天光的算盘，他是在恫吓元子攸，他想把元子攸逼出根据地洛阳。这个主意是尔朱天光跟贺拔岳商量后想出来的，看上去似乎挺巧妙。

尔朱家族是不会向元子攸屈服的，如果有，那也是假的。

平州刺史侯渊出城狩猎，结果被范阳郡的卢文伟算计，被关在了城外。侯渊率军驻扎城南，宣布尔朱荣死讯，举行祭奠大典，并立即准备南下，抵达中山（今河北定州市）。在这里，侯渊击退了政府军魏兰根的阻截。

尔朱集团在全国的力量正在迅速结集起来，这是让元子攸始料未及的，事已至此，他已经有些穷途末路了，他能指望的，就是当初劝他杀人的能帮他一把。

在那些嚷嚷着要干掉尔朱荣的人里头，元徽是最积极的一位，同时，元徽同志也是最乐观的，他对局面的设想，甚至比元子攸本人还美妙。然而，到了现在，元徽傻眼了，更悲剧的是，元子攸目前寄予

厚望的，就是这位傻了眼的元徽。

元徽是个什么样的人呢？这么说吧，当年胡太后执政的时候，他是郑俨的摇尾系统中的一员——郑俨造的孽，他也有份，所谓助纣为虐。所以，元徽的第一个特点，根子上讲，他是个软骨头。

元徽而今被元子攸授予全权，要他搞定尔朱集团，他是怎么做的呢？

首先，他一筹莫展。

其次，在一筹莫展的情况下，他不愿意跟其他任何人商量，他唯一商量的人，是元子攸——当然，元子攸更加没辙。

再次，当其他人跟元子攸说了些什么的时候，元徽要求元子攸一律别听。

这是元徽的第二个特点——生性好嫉，不能容人，尤其不容能人。

前文那位忠诚耿耿的李苗，曾经在没死之前，给元子攸提出过多项建议，但是无一例外，都被元徽否决；唯一一次被采纳，就是他要去烧黄河大桥……大家知道为何李苗没等来政府的接应吗？其一当然是政府方面怂了；其二是，李苗曾经对人这么评价过元徽：“城阳本自蜂目，而豺声复将露也。”（元徽是城阳王，李苗说他面有反相）

得罪谁，也别得罪元徽。

好吧，大家又知道元徽为什么撺掇元子攸干掉尔朱荣吗？是因为“河阴之变”？是怕元子攸被尔朱荣干掉？这么想就simple了，是因为元徽认为，尔朱荣的存在不利于他专权……

其实仔细看看尔朱荣我们就知道，这个人有可恶的一面，但也有可爱的一面，他是个枭雄，但却谈不上奸雄——自从塑金人失败后，他就再也没有动过干掉元子攸的念头，甚至，他对元子攸，根本也缺

乏应有的防备。元子攸其实后来也明白了这一点，他也想过放弃，但是，每次当他要放弃的时候，元徽都会冲到第一线，让他打消念头……当然，这一切的原因，仅仅是两个字——争宠。

元徽的第三个特点——吝啬。每次颁发赏赐，不仅数量少，品质低，更可气的是，只要他发现某次给的多了点，就会立即追回。结果呢，也不是没花钱，花了不少钱——赏赐的次数比较多，积少成多嘛；但是，拿了钱的会不会感恩戴德呢？朋友们，如果你碰到这种情况，会感恩吗？

这便是元子攸生死付之的元徽，大家认为，元子攸还有机会吗？

局势继续在朝着对元子攸不利的方向发展：

十一月四日，尔朱仲远开始进攻西兖州。

五日，尔朱仲远攻克左城（兖州的首府），生擒刺史王衍。

十一日，元子攸任命贺拔胜为东征都督。

二十日，元子攸给贺拔胜派来了个助手，郑先护。

事实证明，有些助手还不如没有好。这位郑先护根本不信任贺拔胜——当然也不能怪他，因为贺拔胜确实是尔朱荣的部将；在不信任之下，郑先护开始排挤贺拔胜，把他的部众远放在营外。

二十八日，贺拔胜在滑台跟尔朱仲远决战，贺拔胜兵败投降。

东线局势不利，这还是次要的，最重要的，北线局势即将崩溃。

十二月一日，尔朱兆进攻丹谷（山西省晋城市东南），都督崔伯凤战死，史杵龙投降，源子恭逃走。这一天，尔朱兆率轻骑加速进击，从黄河大桥西侧，涉水渡过黄河，秘密在南岸登陆。

十二月三日，天气很坏，狂风大作，黄尘漫天，尔朱兆的军队突然出现在了宫门外。禁卫军大惊失色，赶忙放箭抵抗，但此时仓卒之

间，却连箭都射不出，尽了人事之后，这帮人觉得对得起元子攸了，于是——撤！瞬间一哄而散。

禁卫军根本没想到尔朱兆能渡河，原因是，元子攸一直在灌输的信息是，黄河水位很深，尔朱兆过不来——尽管那天的水位只到马腹。元子攸不只是自我催眠，因为华山王元鸢跟他也是这么说的，当然，很不幸，元鸢是卧底……

元子攸得知情况不妙，逃出了云龙门，然后，他碰见了同样奔驰而出的元徽。元子攸自是认为找到了救星，连连呼喊，让元徽等他一等，结果呢？大难临头各自飞，元徽根本鸟都不鸟他，径直狂奔而去，只留下元子攸在一旁，欲哭无泪，欲骂无语。然后，尔朱兆的骑兵来了，于是，把他用铁链锁到了永宁寺楼上。

十冬腊月，狂风大作，天很冷，刺骨的冷，元子攸也觉得冷，他请求尔朱兆能给他条头巾，尔朱兆没睬他。比之尔朱荣，尔朱兆横得多，他当即进宫把元子攸刚出生没多久的儿子给杀了（尔朱皇后的儿子），然后把宫女妃嫔捡顺眼的，都奸淫了一遍，再然后，让士卒在洛阳城四处抢劫。

然后说一下元徽吧。一路狂奔出去的元徽，逃到了山南，他打算去投奔一个人，名叫寇祖仁。寇祖仁一家，出过三个刺史，无一例外，都是元徽提拔，关系是一个字——铁，至少，元徽认为是铁的。

元徽带去了一百斤黄金，五十匹马，显然，他认为只要安下身来，逃过这劫，下半辈子也就没什么好担心的了。很遗憾，元徽想错了，他既安不下身，也逃不过这劫，原因很简单，他跟寇祖仁的关系，只是他一厢情愿的认为“铁”。

且说寇祖仁看见元徽带着重金投奔，顿时喜上眉梢——当然，不是因为恩公来投而欢喜，而是因为“财神爷”来了。寇祖仁热烈“欢迎”了元徽，然后，他乐滋滋的对子弟说：“听说尔朱兆悬赏一百斤黄金捉拿城阳王，拿获的封千户侯，看来，我们要发笔大财咯。”

怎么发财呢？寇祖仁设下连环计。他先去恐吓元徽，说马上官兵要来搜查，你赶紧躲吧。元徽自是不明究竟，还千恩万谢，认为寇祖仁好人呢，于是就撤了，撤到半路，遇到了一伙强人，然后就死了。元徽在死之前可能都还认为寇祖仁是好人，但是，他一定想不到，那伙强人，正是寇祖仁的家丁……

寇祖仁屁颠屁颠的拿着元徽的脑袋去讨赏，结果呢？什么赏赐都没有，尔朱兆这哥们，你别想轻易摸透他。当然，什么赏赐也没有，那也不要紧，反正一百斤黄金到手，已经发了笔小洋财了。

事情完了吗？才刚开始。这天，尔朱兆晚上做了个梦，他梦见元徽跟他说，我有黄金两百斤、马一百匹，在寇祖仁家，你赶紧去拿吧。

尔朱兆并没有因为梦到了鬼而害怕，而是非常高兴——有财可发，有什么可不高兴的呢？兴奋的尔朱兆立即去了寇祖仁家，当即将其捆了，然后要他交出黄金和马匹。寇祖仁一听，当时就觉得有人告了密，事已至此，好汉不吃眼前亏，花钱消灾吧，当即承认有黄金一百斤、马五十匹。

一百斤？五十匹？干你娘！少他妈一半？尔朱兆不信，偏要寇祖仁全部交出来，寇祖仁被逼的实在没办法，把自家的三十斤黄金和三十匹马也拿了出来。结果呢？尔朱兆还是不信，还是认为有所隐瞒，盛怒之下，便把寇祖仁吊了起来，脑袋挂在树上，脚上绑大石——被吊死了？死是死了，但不是吊死，而被尔朱荣用皮鞭活活抽死用木棍活活打死的。

得罪谁，别得罪元徽，哪怕是死了的元徽。

《三国演义》电视剧里，司马懿感慨，活诸葛可怕，死诸葛更可怕；这里我也感慨一下，活元徽可怕，死元徽更可怕！

元子攸的最终下场如何呢？由于尔朱家的根据地秀容遭到了变民首领纥豆陵步蕃攻击——元子攸下的令，于是，尔朱兆必须马上离开

洛阳，北上平叛，当然，元子攸也坐在囚车里，跟着尔朱兆一块北上了。

十二月十三日，元子攸被押到了晋阳。

此时，晋州刺史高欢给尔朱兆写了封信，分析利弊，说绝对不要干掉元子攸，会惹来恶名，尔朱兆大怒，拒绝接受高欢的建议。

有人高呼，高欢真乃忠臣也！且慢，继尔朱荣这个枭雄后，下一个要登上历史舞台的，正是这位高欢，而他，不是枭雄，而是奸雄。

请大家记住，世界上没有忠诚的奸雄。那高欢在考虑什么呢？

奸雄的老祖宗曹操，对待汉朝皇帝跟枭雄董卓有截然不同的态度——董卓干掉了他见到的第一个皇帝，拥立了皇帝旁边的小弟弟，陈留王刘协，即后世的汉献帝；而曹操，自始至终，没有动过废掉汉献帝的念头，哪怕这位汉献帝根本也不听话，搞过多次衣带诏。为什么呢？因为汉献帝还有价值。曹操的策略，叫做“挟天子以令诸侯”，既然是挟天子，那就不能在诸侯未灭之前，杀天子。

高欢的考虑，可能跟曹操一模一样，元子攸，跟汉献帝一样，奇货可居也！

但是，很可惜，元子攸在尔朱兆手里，二十三日，他被尔朱兆绞死了。

元子攸死了，因为他太天真，请记住，政治，永远都是你死我活！

第二章 双雄会

尔朱荣死了，他在平定了一个乱局之后，制造了另一个乱局；而这个乱局发展到最后，终于导致了北魏的分裂。

这个分裂时代的主角，是南北朝末期的大人物，一对双子星——高欢，以及宇文泰。黎明前的黑暗，来临了。

尔朱荣的眼光，尔朱兆的智商I——新势力

公元534年七月二十七日，北魏孝武帝元修，带着五千骑兵，从洛阳出发，他的目的地——长安。

古时皇帝的出行，一般称之为“巡”，但是，这次行动，却只能说“逃”。

原因无他，太狼狈了。

当天晚上，元修在野外宿营。在元修旁边的，是南阳王元宝炬供养的一个和尚，法号惠臻，此人携带传国玉玺，手持千牛刀，表情严肃的在一旁警戒。

这是个很滑稽的场景，堂堂一国君主，居然要靠一个和尚来保护！但是，有什么办法呢？元修带着的那五千骑兵，听说他要西去长安，当天晚上，就有一堆人开了小差，等到天亮之后，元修清点人马，这才悲哀的发现，人走了一多半。所以，元修敢让他的骑兵们帮他警戒吗？

还有更悲哀的事。元修在离开洛阳时，身边带了三个宗亲亲王，南阳王元宝炬、清河王元亶以及广阳王元湛，但是一个晚上过后，只剩下了一个人，元宝炬。

人在倒霉的时候，落井下石的人，总是远远超过雪中送炭的人，哪怕这个人是皇帝。元修感到一阵悲怆，他环顾左右，突然间，他注意到了——一个此前没怎么注意过的人物，此人从一开始就追随在他左右，到现在还是，他叫独孤信。

独孤信是武川镇人，家世显贵，当然，他们家也是孝文帝改革的受害者，六镇中的不满分子。独孤信加入了葛荣的起义队伍，在邺城之战后，他投降尔朱荣。尔朱荣慧眼识珠，对独孤信大为赏识，独孤信也很快就表现了他的能力，在对韩楼的战事中，对元颢的战事中，他都立下殊功，逐渐崭露头角。

此时的独孤信，是为武卫将军，而他之所以被元修注意到，是因为彼时他单人匹马，站在元修的身后。

单人匹马，这是种态度，决绝的态度。独孤信是有家室的人，上有父母，下有妻儿，但是，在这样的时刻，独孤信尽数放弃了，尽管独孤信也明白，这样做的后果，是让家人陷入险境——他们一家都在北方，在高欢的辖区内。

元修了解独孤信的处境，所以，他很感动，但是，此时除了“乱世见忠臣”这样激励人心的话，他什么都给不了。到了长安后再说吧！

跟在独孤信身后的，还有一个人，更不起眼，但同样坚定——杨忠！

五年过去了，从南梁回到洛阳，五年过去了，杨忠这位流浪汉，又要踏上流浪的旅程了。这五年里，我们也不清楚，他是否找到了他久已失散的妻子，那位苦命的在泰山脚下苦苦守候着他的民间女子，吕苦桃。或许，杨忠早就把她忘了吧；又或许，杨忠已经又有了妻室；也或许，杨忠对他的糟糠之妻，同样也是日思夜想；但是在这乱世之中，又能如何呢？

杨忠必须要离开了，不管他现在有没有家室，他都必须离开，他的上司独孤信已经给他做出了表率。大好男人，正应该在此乱世建

功立业，又岂能为儿女情长所累？用楚汉之争时项伯的话说——为天下者不顾家。走吧！

七月二十八日，元修带着仅有的一些忠诚之士踏上了西去的征途，幸运的是，他的孤独快要到站了，在崤山道中，他碰到了迎接他的人，李贤，宇文泰的人。

元修离开洛阳，是因为已经跟高欢决裂；而他西去长安，是因为彼时能跟高欢一较短长的，只有宇文泰。五年之中，斗转星移，尔朱荣死了，元子攸也死了，庞大的尔朱家族灰飞烟灭，如今，双雄的时代到来了。

先从高欢这位奸雄开始吧。高欢是怀朔镇人，祖上曾经富贵，但到他这一辈，已是衰败不堪——他的爷爷，便是因为犯罪而被流放到怀朔镇的；他的父亲，“性通率”，“不治产业”，是个浪荡儿；高欢人生中的第一匹马，是妻子的嫁妆……

改变高欢命运的，同样是六镇起义。高欢先投奔了杜洛周，而后，又投奔了葛荣，再然后，投奔了尔朱荣——注意用词，不是“投降”，而是“投奔”。

最初的高欢并未引起尔朱荣的注意，但是，很快，高欢就展现了他的不同凡响。有一次，高欢跟着尔朱荣去马场巡查，当时正有一匹刚捕获的野马，于是尔朱荣令其去为马剪毛。只见高欢若无其事的走到马前，也不用绳索捆绑，然后就用剪刀噼噼啪啪的剪起来了，很快，他剪完了。

尔朱荣看得目瞪口呆，因为，但凡野马，不经驯服，是会乱踩乱蹬的，但是，在高欢为其剪毛的过程中，这匹马居然一动不动，顺服的跟饲养了多样的军马一样。而后高欢恭恭敬敬的走到尔朱荣面前，说道：“对付恶棍，也是这种手段。”

尔朱荣大为惊叹，他想不到这个年轻的不起眼的小伙子，能讲出这样的话来，于是，他摒退左右，跟高欢密谈，询问时局的意见。

而后，尔朱荣再一次惊叹了，因为高欢高谈阔论，居然说出了“主上庸懦、太后淫乱，弄臣家奴当道，请将军率军进京清君侧、定社稷”的话。

尔朱荣是个有识人之明的枭雄，他立即意识到，高欢绝非凡人。

在尔朱荣势力最鼎盛的时候，他曾经有一次问及左右，说我某天若遇不测，谁能代替我，做军中统帅呢？

左右众口一词——尔朱兆。

尔朱荣摇头道：“尔朱兆虽然勇猛好斗，但是他能统领的人马，只有三千，人马一多，他就会自乱阵脚，以我看来，能继承我的位置的，只有贺六浑（高欢）。”

当然，贺六浑虽然不凡，但终究只是外人，尔朱荣当时也便提醒他的接班人尔朱兆：“你不是高欢的对手，以后会被高欢穿透鼻子。”

与之同时，为了让高欢远离政治中心，尔朱荣将其任为晋州刺史。

尔朱荣的预感没有错，在他死后，尔朱兆和高欢之间，果然很快正面交锋了。

公元530年十二月，尔朱兆带着擒获的元子攸，北上平叛。当然，平叛的过程很不顺利，叛军纥豆陵步蕃战斗力强的不可思议，很快便在尔朱家族的大本营秀容大破尔朱兆，并南下威逼晋阳。尔朱兆大为恐慌，便立即征召高欢来援。

当时高欢的手下都劝高欢别去，生怕尔朱兆有诈，但是高欢独排众议，认为尔朱兆局势窘迫，是真心求援，并无他想，于是便率军北上。

但是，领军北上的高欢，并没有一开始就开足马力扑向叛军，而是接受了部将的意见，边走边停，不断逗留，还派人通知尔朱兆，说

汾河的桥断了，无法渡河。此时的尔朱兆，正是焦头烂额，纥豆陵步蕃步步紧逼，而他则连连败绩，当时正是急得心火上涌，只能连连催促高欢支援。

走走停停的高欢，看到时机成熟，便北上跟尔朱兆会合了，会合之后，这支联军终于一改颓势，大破叛军，击杀纥豆陵步蕃。

然后发生了什么事呢？然后，尔朱兆感动得泪流满面，认为要不是高欢“及时”杀到，他岂能搞定叛军？当即，尔朱兆便跟高欢拜了把子，结为兄弟，而后，便亲自带着数十人，到高欢营中，畅饮通宵。

还没完。彼时的葛荣部众，虽然在邺城一战投降了尔朱荣，但是，由于契胡的欺凌压迫，这帮人水生火热，于是便不断叛乱，前后叛乱二十六次，二十多万人被诛杀多半，但是，依然还是叛乱不止。尔朱兆这个一根筋，当然搞不懂这是怎么回事，只是觉得异常担忧，于是，他就问高欢，怎么办？

高欢表示，人太多，一时之间，要杀，也杀不干净，最好大王派个亲信去当统帅，下次再有变故，便处罚统帅即可。

尔朱兆大为兴奋：“有道理，那谁能当统帅？”

彼时，坐在一旁的贺拔允脱口而出：“自是贺六浑最合适。”

只见高欢猛的跳起，冲上前去，伸出拳头，就给贺拔允来了记重拳，当即便打落了贺拔允一颗牙齿，而后，高欢怒吼道：“当年天柱（尔朱荣）在世时，我们奴才辈如猎鹰猎狗一样听从指挥。而今天柱罹难，天下大事，自是由大王（指尔朱兆）裁决，岂容尔等多言？贺拔允口出妄言，应即诛杀！”

尔朱兆感动的眼泪哗哗的，果然是亲哥们，当时便允诺下来，说葛荣的这些叛逆，以后就交给老弟贺六浑统领了。

当然了，当时的尔朱兆已经喝醉了，人喝醉了之后，就容易动感情，清醒之后，就容易忘掉自己说过的话，但是，高欢岂能容尔朱兆

醒后反悔？

当即，高欢便走出营外，发布命令：“我已奉命统领六镇降民，请六镇降民自去汾河东岸集合，等候命令。”于是便在阳川镇树旗扎营。

不久后，早就受够尔朱家族暴虐对待的六镇降民，便集合起来，无一人不到。

又过不久，高欢让部下朱贵去游说尔朱兆，说最近灾患横行，六镇降民都面无人色，在田间掘田鼠为食，请大王允许他们去太行山以东自觅粮食，等到稍稍温饱之后，再听候大王调遣。

尔朱兆手下并非没有能人，有个叫慕容绍宗的，一眼就看出了高欢的心思，他认为高欢一旦出走，就如猛虎下山，蛟龙入海，再便难以控制了。

尔朱兆不信——我跟高欢拜了把子的，有香火之誓，有何好担忧的？

慕容绍宗不以为然——亲兄弟尚且不能信任，何况把兄弟？

慕容绍宗说服了尔朱兆吗？没有。原因是，只有他一个人这么说。其他人的态度是——这慕容绍宗跟高欢有私怨吧？不然何以如此挑拨主上和高欢关系？

当然，他们这么说的原因是——吃人嘴短，拿人手软。

于是，慕容绍宗非但没有说服尔朱兆，反而还被尔朱兆给关了。

当然了，关于尔朱家族的故事，剧情展开总是很神奇的——就在尔朱兆把慕容绍宗关起来后没多久，他又给放了……

放了的原因，高欢在半路上遇到了一个北返的女人，而且，跟着一块北返的还有三百匹马，而后，高欢便强行换取了这三百匹马。

这个女人是谁都没关系，但很不幸，此女是尔朱荣的遗孀。

暴脾气的尔朱兆闻言大怒，于是立即想起了慕容绍宗说的那番话，于是便放了慕容绍宗，然后问他，怎么办？

慕容绍宗说，没关系，高欢依然在我们手里。

尔朱兆于是亲自带兵追赶，追到襄垣，突遇漳水暴涨，桥梁崩塌，此时，高欢当然有机会逃之夭夭，但是，奇妙的是，他没有。高欢非但没有逃，反而干脆隔着漳水跪了下来，叩头道：“我之所以借公主的马，只是为了防备山东盗贼，如果大王轻信公主污蔑之词，我也只好投河自杀，但苦于军队叛变。”

尔朱兆听闻此言，赶忙连声辩解，说绝无不相信义弟的意思。而后，尔朱荣骑着无鞍之马，渡过漳水，来到高欢面前。于是，尔朱荣跟高欢同坐幕帐之下，然后拔出佩刀，捧在手上，伸出脖子，说我若怀疑义弟，义弟可以砍下我的头。

高欢大哭：“自从天柱去世，我现在所能仰仗的，除了大王，还能有谁？而今我被奸人陷害，大王如何能说出这样的话？”

尔朱兆于是放下佩刀，再次跟高欢盟誓，再结兄弟。

当晚，尔朱兆住在了高欢的营帐。同样还是当晚，高欢的部将尉景便想借势除掉尔朱兆，但是，高欢死死咬住了尉景的手臂，拼命阻止。

高欢为什么阻止呢？他说：“如果今天把他杀掉，他的党羽一定逃回，重新集结，我们的部众忍饥多日，马匹瘦弱不堪，一定不是他们的对手。此时若有人乘势而起，危害反而更大，不如放他一条生路。尔朱兆虽然凶悍，但是既无谋略，又无智慧，可以轻松搞定，不必担忧。”

第二天，尔朱兆醒了——他当然没有意识到自己已经死过了一回；而后便要回营，也令高欢渡河跟随。高欢正要骑马而上，有个叫孙腾的拉住了高欢衣服，高欢立即会意，于是便暂止了前进。

等到尔朱兆来到北岸，往后一看——高欢呢？当即恨不得抽自己耳光，隔着漳水跳脚，怒骂连连。当然，怒骂之后，他就回晋州了……

尔朱兆有个部下念贤，当时统领六镇降兵的家属另外驻营，就地监视高欢。高欢于是便跟念贤套近乎，博感情，某天，高欢要念贤拿佩刀给他看看，念贤刚把佩刀给高欢，高欢便顺手干掉了念贤。自此，六镇降兵对高欢更是感激涕零。

这便是高欢和尔朱兆的一番战，大家有什么可说的吗？反正我是无话可说。

此时拥有六镇降兵的高欢，已经隐有争衡天下之势了，一股新势力崛起了。

尔朱荣的眼光，尔朱兆的智商II——神展开

当然了，此时处于顶峰的，依然是尔朱家族。尔朱世隆还和尔朱天光商议，换了个皇帝，将元晖换成了元恭；由于没有通知尔朱兆，尔朱兆还火大到要跟尔朱世隆决斗呢，还是尔朱世隆派人来劝解，方才消停……

当然，尔朱家族并非没有隐忧，毕竟，主上可以杀人臣，而人臣不能杀主上。比如，尔朱荣生前最信任的一个巫师，那位在跟元颢决战中说“必破，十八九间”的刘灵助，居然造起了尔朱家的反。而后，高乾、高敖曹兄弟在冀州响应。

此时，有个叫李元忠的清河郡豪强也对尔朱家族不满，正巧，当时高欢东下，这位李元忠便乘着敞篷车，车上放着劣酒和古筝，前往迎接。

高欢听说此人是个酒鬼，没有把他放在心上，并没有立即接见。而后，这位大老粗扯了番“周公吐脯天下归心”的大道理，高欢才让他

进去。当然，高欢不知道这人什么来历，也不敢相信他，只是请他喝酒，李元忠酒过三巡之后，居然就大放厥词，说起讨伐尔朱家族的事来。

高欢吃了一惊，便想让人扶他出去，此人又有人拉高欢衣角，谁呢？还是孙腾。高欢于是将其留了下来，继续喝酒，当然，喝酒之余，也开始谈心。

这顿酒，彻底决定了高欢的政治路线——跟尔朱家族决裂。

公元531年六月二十二日，高欢在信都起兵——此时的高欢怕自己实力不足，还不敢公开表明讨伐尔朱家族的意旨。

十月六日，高欢拥立元朗为帝，公开跟尔朱家族叫板。

十月十三日，尔朱仲远、尔朱度律、斛斯椿、贺拔胜和贾显智驻营阳平；尔朱兆穿过井陉，在广阿扎营，号称十万；他们的目标一致——干掉高欢。

当然，目标一致并不是关键，关键是，行动得一致；甚至，行动不一致也没关系，别互相扯后腿就行；毕竟，这两派中的任何一派，此时都有力量干掉高欢。但是，我们说过，有关尔朱家族的故事，剧情展开都是很神奇的。

剧情如何展开呢？过不多久，远道而来的尔朱仲远和尔朱度律便撤了……

撤退的原因，两个字概括——吓的。

且说尔朱家族摆好了阵势之后，高欢便开始想辙，他的套路也不新鲜——反间计，而且是最没有技术含量的反间计。高欢对外放风，说尔朱世隆要对尔朱兆不利，又说，尔朱兆要联合高欢，对尔朱世隆不利。

尔朱仲远和尔朱度律都是尔朱世隆的人，他们都不信，但是，尔

朱兆信了。于是，部队停留在原地，一动不动，尔朱仲远和尔朱度律隔三差五派人去向尔朱兆解释，一般说客都是斛斯椿和贺拔胜二人。解释了多次后，尔朱兆终于有了回应，他亲自带着300骑兵，来到了尔朱仲远大营。

于是尔朱兆跟尔朱仲远在幕帐下并肩坐着，气氛极为紧张，简直比鸿门宴还紧张——他虽然坐在尔朱仲远身边，但却面露不忿，他手里拿着马鞭，不停的吹着口哨，眼睛凝视远方，就怕尔朱仲远设下了伏兵。突然之间，尔朱兆一跃而起，飞奔而出，骑马飞奔而回……一帮人顿时傻眼。

尔朱仲远倒是挺有诚意，赶紧让斛斯椿和贺拔胜去追，再做解释，无奈尔朱兆已经什么都听不进去了，甚至还把二人给逮了，押回了大营。

尔朱仲远和尔朱度律闻听此信，当时吓得灵魂出窍，就带着部队南去了。

尔朱兆还不依不饶，回营之后还审问起贺拔胜了，说他有两宗大罪，当然了，贺拔胜也是能言善辩，一通义正言辞之下，尔朱兆居然又把他放了……

两支部队走了一支，但是，实力对比依然没有改观，尔朱氏的力量，依然远强于高欢。因此，高欢并没有感到太多欢愉，继续面露愁色。还是有个叫段韶的人，引经据典，劝说高欢，他才定下心来，跟尔朱兆决战。

十月十五日，高欢跟尔朱兆在广阿决战，尔朱兆大败，被俘五千人。

失败的原因……尔朱兆自恃人多，从一开始就没有将高欢放眼里；而唯一对高欢忧心忡忡的，是尔朱世隆，当然，他没来，他派来的人也都撤了……

二番战！我还是没什么可说的，大家想说什么呢？

十一月十四日，高欢进攻邺城，次年（公元531年）正月十七，城破。

三月二十三日，元朗入驻邺城。

尔朱世隆已经日益感受到了高欢的强大压力，他也在极力调和跟尔朱兆之间越来越糟的关系，所幸，尔朱世隆是个拉得下脸沉得住气的，在给了一堆好处（包括让元恭将尔朱兆的女儿纳为皇后）之后，尔朱兆终于消停了。

尔朱兆虽然消停了，但是，贺拔胜和斛斯椿无法消停。这二位在广阿之战前，受够了尔朱家族的夹板气，凡是游说，都让他们去，但每次都说不动，到了最后，居然尔朱兆还把他们给逮了。斛斯椿认为，尔朱家族已经沸反盈天，覆灭是一定的了，与其受他们的气，不如先下手为强，干掉尔朱家族。

贺拔胜表示部分赞成，还有部分不赞成是因为尔朱家族太分散，天南地北的，不能一网打尽，反而留下后患。

斛斯椿表示不要紧，他自有妙计。

于是，斛斯椿就跟尔朱世隆游说，说高欢势力庞大，不好对付，尔朱家族不全员出动，没有必胜把握，这样吧，把关中的尔朱天光给叫回来吧。

尔朱世隆一听有道理，本就杯弓蛇影的他，便连连催促尔朱天光（势力范围是关中）东下。尔朱天光一开始当然不同意，到最后，尔朱世隆派斛斯椿亲自去游说。斛斯椿去了之后马上搞定，办法很简单，送高帽——他说，高欢太牛逼了，尔朱家族其他人太二逼了，而大王您呢，太碉堡了，只有您才搞的定高欢……

尔朱天光也知道斛斯椿在给他戴高帽，但是所谓千穿万穿马屁不穿，人家说成这样，尔朱天光也不能说我不去，但是去之前，他找来了贺拔岳，跟他商量。贺拔岳倒是明白人，说高欢不难对付，不需要大王出手，反而大王镇守关中才是当务之急。结果呢？贺拔岳说了也

白说，高帽虽然太高，但毕竟是高帽，贺拔岳说的虽然中肯，但忠言逆耳……人呐，就这么回事儿。

闰三月初八，尔朱天光从长安、尔朱兆从晋阳、尔朱度律从洛阳，尔朱仲远从东郡，分别出发，会师邺城，自称20万，夹洹水两岸驻营。

闰三月十九日，高欢率军出城，驻扎紫陌。大都督高敖曹率三千汉军追随。

高欢手里有多少人呢？很可怜，军士不足3万，马匹不足2千……

这似乎是一场没有悬念的战事，但是，尔朱家族的剧情，又怎会如此平顺呢？

闰三月二十六日，尔朱兆率先发动攻击，率轻骑三千人，夜袭邺城，一路直抵西门，但由于高欢戒备森严，不克而返。

闰三月二十八日，高欢将军队转移到韩陵。此时，高欢布了一个奇怪的阵法，他设了一个圆阵，又把牛驴拴在一起，放在来时的路上，阻塞通道，断了军队的归路。以少敌多，以弱敌强，这是惯常的套路，兵法上称为“置之死地而后生”，项羽的巨鹿之战，韩信的井陉之战，都有类似的安排。

尔朱兆远远的望见了高欢，他的小火山立即爆发，他大声斥责高欢：“你这混蛋，我对你那么信任，你居然背叛我！”

高欢回答：“我效忠你，是为了保护皇家，但是现在天子（元子攸）在何处？”

尔朱兆说：“永安（元子攸的年号）害死天柱，我不过为叔父报仇。”

高欢反唇相讥：“当年我亲自听过天柱讲出他的谋反计划，当时你也在场，天柱如何冤枉？君杀臣，天经地义，如何谈得上报仇？今天

我们之间恩断义绝！”

口水仗打完了，赢家是……高欢！太没悬念了。

接下来，就是真格的了。尔朱兆亲自带军出击，冲向高欢的中央军团，高欢毕竟人马不多，渐渐显出颓势；此时，右翼军团的高岳（高欢堂弟）见势不妙，亲率五百骑兵迎头痛击尔朱兆；别将斛斯敦，则集结败退的部卒，包抄尔朱兆的身后；左翼军团高敖曹率一千骑兵腰击尔朱兆部；本来人数众多的尔朱兆，居然被为数甚少的高欢部团团包围……

尔朱兆大败。

大败之后，“反骨一号”贺拔胜也就临阵倒戈，投降了高欢。

大败的尔朱兆，对着身旁的慕容绍宗哀声叹气：“悔不该当初啊！”当即，便要抛下主力，率轻骑西奔晋阳。慕容绍宗此时下令军旗突然反转，指向敌阵，战斗号角齐鸣，开始收容散退士卒，待大军集结后，方才从容西撤。

于是，尔朱兆返回了晋阳，尔朱仲远撤回了东郡，尔朱度律和尔朱天光撤向洛阳，而京城留守尔朱彦伯听闻此报，慌了手脚，当即便要去驻守黄河大桥，被尔朱世隆阻止。

接下来，该由谁表演了呢？当然是反骨二号斛斯椿！

斛斯椿当即便召集贾显度和贾显智，说不趁早动手，我们将死无葬身之地，于是，在桑树下结盟，三人率部加速前进，西返洛阳。此时，尔朱世隆正令阳叔渊飞奔而回，收容败退士卒。斛斯椿抵达北中城下，阳叔渊不让进。

斛斯椿随机应变，编了一套谎，说：“尔朱天光的部队都是西部人，到洛阳后准备大肆劫掠，强行迁都长安呢！赶紧让我进城，早作准备。”

阳叔渊不知是计，竟认为情况紧急，于是便让斛斯椿进了城。

然后，阳叔渊就发现上当了。进城之后的斛斯椿立即控制了黄河大桥，并搜捕尔朱家族的党羽，大肆屠杀。尔朱天光和尔朱度律回到城外，听说发生变故，便要立即攻城，无奈天降大雨，部卒劳苦，竟然无法射箭，无奈之下，只能向西遁逃，逃到雷波津时，二人被生擒，押送斛斯椿。悲催的尔朱世隆和尔朱彦伯，也一并倒了大霉，他们很快就被生擒，然后被砍了头。于是，斛斯椿将尔朱世隆和尔朱彦伯的人头，尔朱天光和尔朱度律，都交给了高欢。

四月八日，尔朱帮的部将侯景投降高欢。

好吧，接下来，我们再来看看宇文泰吧。

在高欢如日中天之时，宇文泰身处何地呢？此时的宇文泰，当然还远不能跟高欢相提并论，他还只是贺拔岳手下的部将呢。

宇文泰的政治生涯跟高欢颇为类似，他出身在武川镇，在六镇起义后，跟随父亲宇文肱加入了鲜于修礼的起义军，宇文肱随后阵亡，鲜于修礼失败，于是宇文泰又加入了葛荣的起义军，最后，投降了尔朱荣。

尔朱荣见到高欢时，没有把他放心上，但是，见到宇文泰的情况却大不一样，他一眼就看出了宇文兄弟非池中之物，于是，便找了个借口，干掉了宇文泰三哥宇文洛生，此后还觉不安，便想斩草除根，连宇文泰一块干掉。

宇文泰此时慷慨陈词，申辩宇文家的冤屈，最后，居然把尔朱荣给说感动了，于是便赦免了宇文泰，甚至，还对他格外尊重。

尔朱家族有两件事是毋庸置疑的，一是尔朱荣的眼光，二是尔朱兆的智商。尔朱荣第一眼就看上了宇文泰，这只能说明一件事——宇文泰很强。

宇文泰投降尔朱荣后，参与了讨伐元颢的战役，也正是在这次战

役里，他投入了如今的上司贺拔岳的麾下，成为了他的部将。

不久后，万俟丑奴在关中叛乱，尔朱荣便命贺拔岳去征讨叛军。

（贺拔岳有两个哥哥，大哥是贺拔允，二哥便是贺拔胜。）

贺拔岳认为，此去关中，输了自然一定倒霉，要是赢了，也不免成为众矢之的，所以，他十分聪明的在出征之前跟尔朱荣要了个尔朱家族的人当主帅。尔朱荣卖一送一，派去了尔朱天光当主帅，另外，还派了个侯莫陈悦当同僚。

后来的事情证明了贺拔岳的远见，因为老大确实不好当，即便尔朱天光最终搞定了万俟丑奴，他还是不免因为各种原因领到了尔朱荣的两百军棍。

在尔朱天光离开关中时，贺拔岳便已经预料到了尔朱家族覆灭的下场，于是，他便想让侯莫陈悦留下，二人联手干掉留守的尔朱显寿（尔朱天光他弟），响应高欢。想法是好的，但是，实行是困难的，于是，贺拔岳找来宇文泰商量。

宇文泰分析了一下局势，认为贸然把计划跟侯莫陈悦和盘托出，此公未必愿从，如果 he 不想反叛，到时候他们反而骑虎难下。他还认为，侯莫陈悦虽然是一军之主，但是，对部众的控制力却极为有限，所以，不妨考虑先去说服他的部众。只要部众不愿前进，侯莫陈悦一定无法在指定期限内抵达目的地，到时候，侯莫陈悦就会进退失据，我再去跟他联络，一定可以成功。

贺拔岳闻言大喜，依言而行。

果不出宇文泰所料，侯莫陈悦果然进退失据，而宇文泰果然成功说服他进攻尔朱显寿，事情果然取得了成功，高欢也果然重赏了贺拔岳。自此，贺拔岳对宇文泰言听计从，任命他为全权代表，事情不论大小，尽数交给宇文泰处理。

接着说高欢讨伐尔朱家族的情况吧。尔朱家族虽然几乎覆灭，但

还剩两个重要人物，一个是尔朱兆，另一个是尔朱仲远。

对尔朱兆的战争，还持续了一段时间。尔朱兆先逃去了晋阳，但很快遭到了攻击，于是，一番烧杀抢掠之后，尔朱兆回到了老家秀容。

回到秀容的尔朱兆也不消停，时常派兵南下抢掠，高欢多次声称要大举讨伐，但是每次都是雷声大雨点小，走走停停，三番五次之后，尔朱兆终于定下心来，认为高欢只是放放空炮罢了，于是也便放松了戒备。

尔朱兆又上当了，尔朱家族另一件毋庸置疑的事——尔朱兆的智商。

在其放松戒备后，高欢趁公元533年元旦尔朱兆举行宴会之际，让窦泰发动奇袭，窦泰率领精锐一日一夜奔袭三百里，当他出现在尔朱兆面前时，尔朱兆部顿时大乱，纷纷逃命。尔朱兆逃到了山林，看前面已是绝路，令两个仆人砍下他的脑袋，二位仆人不忍，于是尔朱兆杀掉自己的白马，而后上吊自杀。

影帝高欢最后一次表演——他亲自主持了尔朱兆的葬礼，并予以厚葬，在葬礼上，想必也是痛哭失声。但是，要痛哭的，恐怕不只高欢，尔朱荣泉下有知，当做什么反应呢？恐怕他也要为他精准到家的眼光来一次痛哭了吧。

再说尔朱仲远。尔朱仲远呢，一路南奔，去了南梁，无需多言。

值得一提的是他的两个部将，乔宁和张子期，这二位没有追随长官而去，而是从滑台觐见高欢投降。然后，很不幸的，高欢讲了一通大道理，说你们背弃主人，简直猪狗不如，于是，便将二人给砍了。

死的二人，在历史上只是龙套，但是，龙套之死，却掀起了又一个轩然大波。

按照高欢诛杀乔宁和张子期的逻辑，其实，猪狗不如的又岂只是

这二位？

比如说，“反骨二号”斛斯椿便对此忧心忡忡，认为高欢这是杀鸡儆猴，早晚一天他会有同样的下场。

就在高欢入主洛阳，打算废黜元恭，另立新主（元暉太临时，显然不够班）时，斛斯椿便找到了贺拔胜，说先发制人，后发被人制，不如趁着高欢刚来，立足未稳，干掉他。贺拔胜同意了？没有，因为这个有情有义的人，在跟高欢畅谈了一番后，想起了很多并肩作战的往事，也便不忍下手。

斛斯椿暂时宣告了失败，当然，也只是暂时而已。

站队的艺术I——必须作答的选择题

下一个登上皇位的便是元修。

斛斯椿同志自从听说乔宁和张子期被诛之后，便是食不安寝，夜不能寐，于是便找到了两位盟友，元宝炬和王思政，秘密对元修放风，打高欢的小报告。

效果很好，元修非但是根据斛斯椿的意见，开始组建一支有战斗力的皇帝直属的禁卫军，培养一些对皇室忠诚的将领，而且，从此之后，他就将斛斯椿视作股肱之臣，国计民生的大小事务，此后都跟斛斯椿单独商量。

是斛斯椿蒙蔽了元修？这么说未免过于浅薄。其实，自六镇兵变以来，北魏皇权就已跌落谷底，任何一个有想法的皇帝，都在力图摆脱权臣的控制，重掌帝国权柄，诛杀尔朱荣的元子攸如此，如今将跟高欢决裂的元修也如此。

有没有斛斯椿，元修都要跟高欢决裂，区别只是，有了斛斯椿，这种决裂的进程被大大加速了。后世的史家将脏水泼到斛斯椿一个人头上，自是很不公平。

当然，刚摆平了尔朱家族的高欢，如今正是如日中天，光靠一支禁卫军，显然是搞不定他的，所以，元修也明白，要跟高欢较劲，就必须寻找实力人物。

元修看中了贺拔兄弟。于是，元修任命贺拔胜为三荆七州军事的大都督，兼任荆州刺史，同时，他也派人跟关中的贺拔岳秘密联络。

尔朱家族刚刚覆灭，元修跟高欢之间，就开始有些擦枪走火，乃至剑拔弩张。他们的关系有多微妙？只需要看一个人就能略见端倪——高乾。

高乾、高敖曹兄弟，在尔朱家族的覆灭中立下了大功，他们首先举兵响应了刘灵助，而后，又跟高欢结盟，在历次战事中都有突出表现。战后论功行赏，高乾被任命为侍中（总监督长）、司空（最高监察长）。

然而，高乾这官位还没坐热，却要马上回家了。

情况是这样。当年高乾在冀州的时候，老爹死了，按照古时的规矩，这是要丁忧的，要守三年之丧。这是中国人表示孝道的一个方式，当然，也不免有些形式主义。当然了，中国人玩政治，最擅长的就是通融，守丧三年是可以通融的，要是国家出了大事，离不开此人，那是可以夺情启用的。高乾此前呢，因为要对付尔朱家族，所以，就自己给自己夺情了，没有能守丧三年。

现在呢，仗打完了，局面初步稳定了，高乾认为，自己给自己夺情，终究是不合适的，不符合孝道，将来天下人说起来，他会被唾沫星子淹死，所以，高乾希望新任皇帝元修，能够给他夺一下。于是，高乾上了封奏疏，说老爹死了，没能守孝三年，内心不甚惶恐，请陛下批准我辞职，回乡丁忧。

这是典型的中国式逻辑。高乾不想走，这是显然的，但是，为了不想走，他就必须表现出自己想走，这就叫“欲走还留”。元修要是聪明，他就应该扯一堆国家危难的大道理，说离不开高乾，需夺情启

用。

在中国式逻辑里，对君尽忠，是高于对父尽孝的，所以，皇帝是可以夺情的。

元修聪明不？当然聪明，所以，聪明的元修，很快做出批示，一个字——准。好吧，准了一半，侍中的职务没了，司空还保留。

准的这一半，就让高乾想撞头了。司空这个官，地位虽高，但只是个虚衔，而真正有权力的，是侍中。侍中的权力来源于“侍”字，在中国，跟皇帝关系越紧密，权力就越大，这个“侍”，就反映出了这种密切关系。如今呢，虚衔保留，实职没了，高乾这入不了宫，平时见不着皇帝，所以国家大小事务，他也就被排除在外，自己无从得知，别人也不予知会了。

高乾在尔朱家族最牛逼的时候，不顾身家安危，举起了义旗，为的是啥？如今落到如此境地，那就只能两个字了——不爽。

元修知道高乾不爽不？大概是知道的。但他为什么还那么搞呢？道理很简单，在元修看来，跟高欢一起起兵的高乾，好像靠不住。

然而，当元修决心跟高欢决裂后，他对高乾的态度，却一百八十度大转弯了。某天，在华林园，元修举行了宴会，高乾也应邀参加，喝得差不多散场之后，高乾被单独留下，然后，元修就对高乾说道：“你家世代忠良，如今又立下如此大功，在我心里，你我虽是君臣，尤为兄弟，我们可以对天盟誓，永不相负。”

高乾来之前没有任何心理准备，听闻此言，当然是吃了一大惊——皇帝要跟自己当兄弟？这是什么路数？但是，看到元修言辞恳切，态度激烈，高乾也不免应付一下：“为国效力，肝脑涂地，怎么敢有贰心？”

回家后，高乾就琢磨了，这是太阳从哪边出了呢？琢磨了半天，他也没琢磨明白，最后想想，大概是元修想要安抚他？算了，不管了。

高乾犯了大错，这个世界上，什么事都可以不管，唯有这样的事，一定是要管一管的。

满清末年，光绪帝因为维新的事，跟慈禧产生冲突，很快，马路消息风传，说慈禧会对光绪不利，于是，光绪就要求他的维新健将们拯救他于水火之中。维新小将们当即乱了手脚，后来还是谭嗣同自告奋勇，说要找袁世凯帮忙。不消说，对于谭嗣同的来访，袁世凯也是“吃了一惊”的，但是，此公应付的游刃有余，一面拍胸脯表示，杀荣禄就跟杀条狗一样简单，另一面，在谭嗣同走了之后，他想了一夜，而后立即把事情通报给了慈禧的亲信荣禄。

后世据此把袁世凯骂成了渣，说他猪狗不如，但是，朋友们，如果我说袁世凯做得有道理呢？道理很简单，在这样的局面下，袁世凯没有沉默的权力，要么，他去告密，要么，他照着谭嗣同的要求做，权衡利弊之下，告密是唯一选择。

高乾面临的局面，跟袁世凯面临的局面，如出一辙，这种局面叫做站队。所谓站队，就是要在两派剑拔弩张的政治势力中，做出一个明确的选择。这道选择题，不能选择不作答，不管是A还是B，你都必须选择其一。

高乾就没有作答，他没有明确答应元修，也没有明确拒绝元修，甚至，他把这件事埋在了心里，也没有通报高欢。不作答会怎样呢？马上就知道了。

局面继续发展，很快，高乾就通过元修的行动，明白了那天元修对他说那番话的意义——元修当时开始组建内宫卫队，并跟贺拔兄弟建立了同盟关系。高乾如梦初醒，知道大事不妙，于是，立即将元修的情况通报给了高欢。

高欢立即命令高乾前往晋阳，当面商谈，于是高乾态度激烈的表示，要高欢取元修而代之。高欢立即捂住了高乾的嘴，说别出此言，我会让皇上恢复你的职位，以后京城的事，就交给你了。

然而，高欢一连数次上书，元修都不批准。此时的高乾，已经预感到大难将至，秘密跟高欢商议，说要去外放当徐州刺史了。

这回，元修终于准了，高乾终于被外放了。所以，天下太平了？没那么简单。

元修是个聪明人，对于高乾最近异常活跃的情况，他是觉得有些奇怪的，于是，他去查了高乾的底，发现高乾这小子，居然跟高欢告了密，顿时不爽起来，于是下了个诏书给高欢，说高乾这小子曾经跟我盟誓，如今却反复无常。

高欢听说高乾居然瞒着他跟元修盟誓，顿时心生厌恶，于是便将长时间来高乾给他的书信，密封起来，呈送元修。

元修自是更为愤怒，当即征召了高乾，并且，对着高欢使节的面，斥责高乾。高乾当然不爽，还反唇相讥，但是，晚了，当即元修便命高乾自杀。

因此，在站队时选择不作答，这会有什么后果呢？后果就是，不管是A还是B，都会不再信任你，极端情况下，他们甚至会联合起来搞死你。高乾很不幸，碰到了这种极端情况，被元修和高欢联合搞死。

事情还有后续。高乾自杀后，元修还是不放心，便密令徐州刺史潘绍业，去诛杀高乾的弟弟高敖曹。高敖曹在听说老哥的噩耗后，当即便明白自己凶多吉少，于是果断在路上设下埋伏，生擒了潘绍业，搜出元修密令，然后，他知道此地不宜久留，便带着十数亲随，投奔去了晋阳。

然后咧？高欢见到高敖曹之后，抱住他的头，痛哭失声：“天子诬害司空高乾！”而后呢，估计高敖曹感动之下，也跟着痛哭了起来吧。

什么叫演技？这就叫演技啊，同志们。

站队的艺术II——不能答错的选择题

被夹在高欢和元修中间的，当然不只有高家兄弟，还包括贺拔兄弟。当然，区别是，贺拔兄弟并没有不作答，他们倒向了元修。

不作答肯定会倒霉，但是作了答，如果自己不够谨慎，同样也会倒霉。

为了作答，贺拔岳首先要做的，是探底。高欢实力有多强，他是否有野心，他能不能信任，这些都是贺拔岳要弄明白的。

于是，贺拔岳首先派去了冯景。得知贺拔岳使节到来后，高欢很高兴，对着冯景的面，大为赞叹：“想不到贺拔公还记得我啊！”然后，高欢便跟冯景歃血为盟，立下誓言，说要跟贺拔岳情如兄弟，永不相负。

高欢的表演当然一如既往的精彩，让人为之赞叹，但是，同一套演技，在不同的人身上，也会有不同的效果。这位冯景，应该是个聪明人，至少比尔朱兆、高敖曹要聪明一些，他一眼就看穿了高欢浮夸的演技，所以，回到长安后，他对贺拔岳是这么说的：“高欢有无穷的奸诈，不可相信。”

然后，宇文泰同志，跟贺拔岳自告奋勇，说要去见一见高欢。

这是高欢第一次见到宇文泰，跟尔朱荣一样，他一眼就看出了此人绝非池中之物，不同的是，他并没有想要杀宇文泰，他只是想要将其收归己用。

宇文泰连连请求，说要回去复命，最后高欢被催不过，只得放行，但是，放行之后没多久，就又后悔了，于是派人去追，只可惜宇文泰走得很快，追兵一直追到了潼关，最后也没追上，只能是无功而返。

宇文泰有惊无险的回到了关中，见到了贺拔岳，然后他说：“高欢之所以还没有夺取帝位，是因为他还忌惮你们兄弟，至于侯莫陈悦，他却并不在意。但是，只要能暗中戒备，高欢也不难对付。”

于是，宇文泰给贺拔岳提出了建议，要他率军逼近陇山，收复那里尚未有主的地方势力（费也头手里的一万多人，夏州刺史斛拔弥俄突的三千人，灵州刺史曹泥的人马，河西纥豆陵伊利的人马），而后在西方跟羌族、氐族和平相处，跟北方的游牧民族处好关系，当然，最重要的是——拥护中央。

贺拔岳大喜，便让宇文泰去洛阳将计划报告给元修。元修当然也是大喜，任命宇文泰为武卫将军，并让其回长安复命。

八月，元修任命贺拔岳为雍华二十州大都督，兼雍州刺史，而后，元修在心前刺出鲜血，派人送给贺拔岳，以为盟誓之意。

贺拔岳做对了第一步——站队，但是，也仅仅只是做对了第一步而已。

贺拔岳依据宇文泰的建议，率军西上，声称放牧战马，当然，地方大佬们都不傻，于是，一帮人纷纷前来投降，只有一个例外——灵州刺史曹泥。

地盘一下子多了起来，贺拔岳新得的夏州，是边防要塞，跟高欢隔河相望，地位非同小可，因此，贺拔岳想要找个能撑得住场面的人，前往镇守。大伙纷纷推举宇文泰，贺拔岳也知道非宇文泰莫属，但是，宇文泰对他实在太重要，不能离开片刻，所以，他犹豫不决。但到最后，贺拔岳还是决定忍痛割爱了。

后来的事情证明，贺拔岳让宇文泰离开，实在是人生中犯过的最大错误。

当时的关中，有两股势力，一当然是贺拔岳，二则是侯莫陈悦。由于联合起来干掉了尔朱显寿，此时的贺拔岳和侯莫陈悦，正是在蜜月期，关系正佳，因此，高欢就不免有些担忧。但是，很快有个叫翟嵩的人，给高欢出了主意，说不必担心，贺拔岳和侯莫陈悦并非铁板一块，他有办法离间他们的关系。

崔嵩是对的，因为虽然贺拔岳已经站好了队，但是，侯莫陈悦还

没有。

高欢很高兴，立即派崔嵩前往。

此时的贺拔岳，因为曹泥不愿归附，便打算进攻灵州，在出征之前，派赵贵去夏州询问宇文泰的意见。宇文泰的建议是，曹泥不过一座孤城，跟高欢相隔千山万水，实在不足为虑，想什么时候拿下，就能什么时候拿下，现在真正要担心的人，不是曹泥，而是侯莫陈悦。

宇文泰是对的，如果他在贺拔岳身边，他一定可以为其剖明利害，哪怕吵到面红耳赤，但很可惜，宇文泰远在夏州，他连面红耳赤的机会都没有。贺拔岳跟他的二哥贺拔胜一样，是个重感情的人，他甚至不愿意去怀疑侯莫陈悦，更别提动手，非但不怀疑，他还请侯莫陈悦去高平，商议军事计划。

侯莫陈悦应邀参加了高平会议，没有表现出任何异常，而贺拔岳也认为没有任何异常，会议后，他还曾多次单独跟侯莫陈悦会面，丝毫没有戒备——即便有人警告他，他也不听。

大军出动了。侯莫陈悦是先锋，先行抵达了河曲，然后他去邀请贺拔岳前来自己军营，讨论军机。贺拔岳来了，在席间，侯莫陈悦说自己肚子痛，要去上厕所，于是起身而去，突然，侯莫陈悦的女婿元洪景抽出了佩刀，再然后……

侯莫陈悦立即走出帐外，声称自己是奉了皇上旨意，只诛一人，余者无干，军士们惊疑不定，但也不敢轻举妄动。

在参加高平会议之前，崔嵩就已经说服了侯莫陈悦……贺拔岳讲感情，这很好，但是，谁说侯莫陈悦也非得讲感情呢？拜托，大家出来混的，好不好？

接下来，奇妙的事情来了，贺拔岳大军群龙无首，此时，正常情况下，侯莫陈悦应该是立即前去接收该部，但是，侯莫陈悦却退却了，他非但没有前去接收，他甚至仓促撤退到了陇山一带，摆出了防御的态势。

贺拔岳的部队也撤了，跟所有群龙无首的军队一样，撤得并不算太有秩序，但是，跟大多群龙无首的军队不一样，这支不是太有秩序的军队，并没有溃散，他们没有中途溜号，几乎所有人，陆陆续续，都撤到平凉。

然后，赵贵前去晋见侯莫陈悦，要求归还贺拔岳尸体，侯莫陈悦同意了。

再然后，大家开始公推贺拔岳的继任者。大家一开始推举年资最长的寇洛当统帅，但是寇洛以自己才能微薄为由拒绝了。赵贵提议，让宇文泰回来，也有人提议，干脆去找贺拔胜过来，另外还有人提议，先去洛阳报告元修，让中央派人下来。讨论了半天，没能达成一致。

一言定乾坤的人是杜朔周。他说，远水不解近渴，不论是请贺拔胜还是报告中央政府，都无助于缓解我们目前面临的困境，唯一的办法，就是去请宇文泰回来。此时，没有人表示反对了，大家派杜朔周快马加鞭，赶往夏州，去请宇文泰。

宇文泰接见了杜朔周，然后，他召集部众，商议如何应变。有个叫韩褒的人劝说宇文泰立即回去，但是，除此而外，所有人的意见都是按兵不动。

局势非常严峻。宇文泰的幕僚们认为，侯莫陈悦当时的力量远强于宇文泰，更何况，他还随时可能吞并近在平凉（当时侯莫陈悦的驻地水洛距离平凉很近）的贺拔岳部。在这样的情况下，最安全的方式，就是按兵不动，静观其变。

当然，大多数情况下，最安全的方式，并不是最有力的方式。宇文泰更进一步，他甚至认为，按兵不动也不是最安全的方式，道理很简单，如果侯莫陈悦胸怀大志，他一早就该开向平凉，收编贺拔岳部，如今他撤向水洛，只能证明他一件事——他怂了。因此，机不可失，目今大军群龙无首，不早日接收，难免有变。

宇文泰决定了，他要去平凉。

局势依然严峻。宇文泰所在的夏州，并不是什么太平地界，他之所以被派到此地，正因为这里暗流汹涌，非有方面之才，无以掌控大局。夏州当日归附贺拔岳，原因很简单，一个字——强，如今，局势变了，贺拔岳死了，强者变成了侯莫陈悦，于是不免有见风使舵的人开始暗中筹划反水——比如说，弥姐元进。

这对宇文泰是一次重大挑战，因为弥姐家族是夏州最大的地头蛇。

宇文泰得到了情报，找来了部将蔡佑，跟他商量，要秘密逮捕弥姐元进。

显然，宇文泰投鼠忌器，介于弥姐一族在夏州盘根错节的人脉关系，深不见底的潜在力量，他所敢做的，也只是“捕”而已。

蔡佑斩钉截铁，说光靠“捕”是不够的，最好是“杀”。

其实，宇文泰也知道光靠“捕”只能治标，无法治本，弥姐一族随时可能反扑，但是，在这样的时刻，他也有些软了。好在，蔡佑够硬，宇文泰很高兴，赞赏道：“对大事还是你有决断。”

于是，宇文泰召集弥姐元进来开军事会议。在会议上，宇文泰语气沉重的说：“如今陇西盗贼（指侯莫陈悦）阴谋叛乱，大家本该同心协力，为朝廷分忧，讨伐盗贼，但是，最近我却听说，有人有不同的想法，不知何故？”

此时，蔡佑身披铠甲、手提大刀，冲进了营帐，大声怒吼道：“早上一同谋，在晚上就变了心，这样的人，还配称为‘人’吗？今天定要砍下奸邪的脑袋！”

将领们立即意识到，今天有大事要发生，而且宇文泰已经做足了准备，当然，谁都不敢触这个霉头，于是纷纷跪下，叩头道：“请将军查明真相！”

蔡佑遂大声斥责弥姐元进，而后便一刀砍下来他的脑袋，并随即出兵诛杀其党羽，瞬息之间，局面已定。将领们见此自是冷汗涔涔，于是便跟宇文泰盟誓，相约共同讨伐叛贼侯莫陈悦。

夏州已定，宇文泰遂跟随杜朔周飞马西奔，前往平凉。

当时的平凉周边，正是人心惶惶，民心思乱，难民四处逃亡的，不计其数，而贺拔岳的有些部众，甚至想浑水摸鱼，打打秋风。好在杜朔周先行赶到，斥责乱军，安抚难民，才将混乱的局面稍稍压住。

宇文泰还在路上，跑到定州的时候，他碰到了一个人，未来即将掀起惊涛骇浪的一个人——侯景。侯景是被高欢命令来接收贺拔岳所部的。宇文泰当然知道他意欲为何，劝解道：“贺拔岳虽然死了，但宇文泰还在，你如今想干什么？”侯景大吃一惊，立即回答：“我不过一支箭，由人发射，身不由己。”然后，侯景居然就从定州原地折返，回去了……

侯景是个什么样的人物，我们以后就会知道，总之，所有跟“软弱”沾边的词，通通与他无关，这是他政治生涯中唯一一次低头，因为，他碰到的是宇文泰！

宇文泰终于抵达了平凉，全军缟素，祭奠贺拔岳，众皆悲恸。

高欢当然不会放弃，很快，他就派了一个庞大的使者团，侯景、张华原、王基等组成，前往“安抚”宇文泰。当然，这时候的“安抚”，也就是“招安”了。

高欢的力量，当然远强于此时的宇文泰，但是，霸气的宇文泰却干净利落的回绝了高欢，他甚至想要将使者扣押下来，对他们威胁到：“如果你们愿意留下来，我就跟你们同富贵，如果不愿，刀枪无情。”

张华原很有纵横家风范：“你以死相逼，我们可不会恐惧。”

宇文泰居然也为之折服，于是便放了他们。回到晋阳后，王基立

即劝说高欢：“宇文泰一世豪杰，久必难治，不如趁其立足未稳，将其消灭。”

彼时的高欢，正由于贺拔岳之死而洋洋自得，似乎认为一切尽在掌握，他用极其轻松的语气，回答了王基的忧虑：“君不见贺拔岳乎？只要我坐在这里略施小计，宇文泰也不在话下！”

一个人最大的敌人，往往不是对手，而是自己，尤其是自己不切实际的自信。若干年后，当高欢跟宇文泰难解难分之时，他定会对此有深刻的领悟。

高欢错过了一个绝好的机会，以后再也没有的机会，他会后悔的。

继高欢之后，下一个前来造访的，不消说，自是元修了。元修是派人来征召两个人的，宇文泰和侯莫陈悦。之所以是“征召”，而不是“宣慰”，是因为贺拔岳之死让他看到了控制关中集团的最佳时机。

跟贺拔岳一样，宇文泰需要站队，他拒绝了高欢，就不能再跟元修决裂，但是，一旦前去洛阳，便是虎落平阳，所以，他也不能答应元修，怎么办呢？

宇文泰精心准备了一份答辩词，核心意思，当然是两个字——不去，但是，之所以不去，宇文泰解释道——都是为了朝廷啊！

宇文泰说，如今我的局面很不妙，高欢的部队开到了河东，侯莫陈悦的部队驻扎水洛，而我的部下，新遭剧变，军心不稳，骤然听说要去东方，难免闹出变乱。纵然我勉强起行，此时侯莫陈悦尾追于后，高欢堵截于前，我又何能安全抵达洛阳？如果我的部队有所闪失，对于帝国的损失，就会难以估量，而刚平定的关中，也会立即陷入混乱啊。所以，请陛下三思，宽限时日，容我慢慢说服部众，排除万难，再来朝见圣上。

宇文泰拒绝了元修——他不想去洛阳；但他又站好了队——在阐明了一堆困难后，他还是表示，给我时间，我愿意来洛阳；漂亮的答

辩词。

元修当然不会再让宇文泰来洛阳，因为，侯莫陈悦此前已经回绝了他，他当然不愿意让关中落入高欢的手中，他所做的，只是认可了宇文泰的接班人地位。

不久后，宇文泰迎来了另一位重要人物——李虎。

关于李虎，我们需要知道三件事：一、他是李渊的爷爷；二、贺拔岳死后，时任东雍州刺史的李虎去了荆州，请求贺拔胜接管其弟武装，贺拔胜拒绝了；三、当他得知宇文泰继任后，北返想要投奔宇文泰时，半路上被高欢的人逮捕，送去了洛阳，而后，元修将其派往关中——元修将其当做控制关中的棋子。

当然，元修不免高看了李虎，贺拔岳的部队，连贺拔胜都不敢接管，以李虎的政治根底，又岂能染指？好在李虎有自知之明，没有傻到要当元修的炮灰。

在应付完了高欢和元修后，接下来，宇文泰要对付的人，自是侯莫陈悦了。

兵马未动，口水先行，宇文泰首先写了封信给侯莫陈悦，大骂侯莫陈悦忘恩负义，寡廉鲜耻，猪狗不如……最后，他要求侯莫陈悦跟他一起进京。

骂爽了之后，接下来就要动真格的了。

宇文泰首先要搞定的是原州，首府是高平，刺史史归，本来深受贺拔岳信任和提拔，结果，河曲之变，此公居然当了二五仔，背叛了贺拔岳。侯莫陈悦也知道宇文泰会先搞定原州，所以派部将率两千人前往协防。

宇文泰派出的是侯莫陈崇，人马是一千，办法是——夜袭。然后，在夜色掩护下，侯莫陈崇带着数十人，来到了城下；史归一看侯莫陈崇只带了这么多人，丝毫不以为意，甚至认为此公是来当说客

的。侯莫陈崇是来当说客的？No，他要做两件事，一是麻痹史归，二是夺取城门。数十人来夺城门，当然是不够，但是，再加城内的卧底（李贤和李远穆）就够了。突然之间，城内伏兵四起，城外尘烟滚滚，可怜的史归还没弄明白是怎么回事呢，已经被逮了，送去了平凉。

搞定原州的目的，是以此为跳板，讨伐侯莫陈悦。

公元534年四月，宇文泰调集兵马，进驻原州，准备讨伐侯莫陈悦。

该年四月，南秦州刺史李弼，前来劝说侯莫陈悦，要求他解除兵权，跟宇文泰道歉。当然，侯莫陈悦没有鸟他。

李弼跟李虎一样，也很重要——他是隋末枭雄李密的曾祖父。

然后，战斗开始了。宇文泰亲自率军进入山区，而留宇文导（宇文泰侄儿）留守高平。宇文泰的部众纪律严明，秩序严整，行军迅捷，大军穿出木峡关时，此时天寒地冻，雪深两尺，但是，宇文泰还是命令部队加快行军速度，于是，当宇文泰出现在侯莫陈悦的面前时，侯莫陈悦的嘴巴是大大的“O”字型。

已经来不及惊讶了，侯莫陈悦立即撤至略阳，留一万人驻守水洛。结果宇文泰杀至水洛时，未动一兵一枪，城内守军便投降了，于是长驱直进，直逼略阳。侯莫陈悦没有任何抵抗意志，立即放弃略阳，撤至上封。

然后，侯莫陈悦似乎认为上封也不靠谱了，准备继续撤，撤至南方山区。那上封怎么办呢？侯莫陈悦调来了连襟李弼。

事实证明，在这样的危难时刻，哪怕是连襟，也是信不得的。

这位打从一开始就劝说侯莫陈悦缴械的连襟，一看局势发展至此，侯莫陈悦败局已定，当然也没兴趣跟着殉葬，于是便秘密派人跟宇文泰联络，表示可以内应了。于是，就在侯莫陈悦准备避往山区之

时，连襟发话了，对着部属，说：“侯莫陈公准备去秦州，你们干吗收拾行装？”

连襟的话用现在的话来说，这叫“内部消息”，可信度200%，于是，这帮人也不去山区了，都往上封跑了。然后呢，连襟也不含糊，就把这些人安顿好了，然后，献出了城池，向宇文泰投降了……

当天晚上，侯莫陈悦正要出发，突然部众一片惊扰，瞬间四散而亡……侯莫陈悦无语了，他也搞不懂这是怎么了，他能搞懂的只有一件事——谁都他妈靠不住了！侯莫陈悦放弃了军队，也不许左右侍从靠近自己，只是带着两个弟弟和儿子，以及参与密谋暗害贺拔岳的几个核心参谋，一共七八个人，逃命去也。

逃了好几天，如孤魂野鬼一样，没有目的地，不知何去何从，侯莫陈悦很迷茫，天下之大，哪有我的容身之地？部众跟他建议，说去灵州投靠曹泥吧。侯莫陈悦一想，也只能如此了，于是，自己骑着骡子，让其他人步行跟随，打算出六盘山，前去灵州。想逃？当然没那么容易！宇文泰用脚趾头也能想到，侯莫陈悦如今唯一能去的地方只有灵州，所以早就安排了追兵，原州都督贺拔颖。

远远的，侯莫陈悦望见了追兵，他知道，没有机会了，他下了骡子，走到路边，拿了根绳子，挂在了树上，然后，头一挂，腿一蹬……

侯莫陈悦死了，接下来，整理善后，肃清残部。

宇文泰发现，侯莫陈悦是个大财主，金银珠宝堆成了山，他什么都不要，全都分发给部众。他的侍从偷了个银瓮，宇文泰闻言大怒，就把侍从打了一顿，然后将银瓮摔碎，将银片分给部众。

侯莫陈悦还有残部，幽州刺史孙定儿，手里还有几万人，不愿意投降。宇文泰派去的是刘亮，办法一如既往——奇袭。

刘亮先去州城附近的一个高坡上插了面旗，而后，亲自带着二十几个人，冲进了城门。彼时的孙定儿正在纵酒高乐，保不齐还行行酒

令，划划酒拳呢，正在兴头上，他猛的一抬头，定住了——因为刘亮已经出现在了她的面前。

定住的意思是，孙定儿什么都没干，所以，刘亮就要干点什么事了。他命令左右侍从发动攻击，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砍掉了孙定儿，就在孙定儿的酒友们还没闹清爽怎么回事之前，刘亮伸出了指头，指向城外高岭上朦胧可见的大旗，对着两个骑兵，喝道：“出去召集大军！”

当然，没人敢反抗，一顿茶的功夫，所有事情都搞定了。

奇袭的优点就是一个字——奇，奇到对手毫无防备，奇到对手目瞪口呆。

宇文泰就这样搞定了一切，非常迅捷，以至于我们还没来得及回味，所以，就让我们花点时间，来回味一下吧。

最值得回味的，就是贺拔岳这支奇妙的部队。这支部队非常神奇，奇到了贺拔岳死后，不仅侯莫陈悦不敢来接收，甚至连贺拔岳的老哥贺拔胜也不敢来接收，到最后，居然是由远在他乡的宇文泰，回来顺顺当当的稳定了局面。

这说明了什么呢？这说明，任何一个外人，都没有能力来指挥这支部队。

贺拔岳的这支部队，主体是武川镇军民，所以，问题的关键——武川镇。

贺拔家族和宇文家族，都出自武川镇，六镇兵变后，贺拔岳的父亲贺拔度拔和宇文泰的宇文肱，共同击杀了破六韩拔陵的部将卫可孤，投降了朝廷。

但是，随后，两个家族的轨迹就产生了变化。贺拔度拔死后，贺拔岳三兄弟投奔了尔朱荣，而宇文肱父子，则由于柔然的南下抢掠（六镇本是北魏用来抵御柔然的，结果兵变后，北魏居然借助柔然来

镇压六镇），六镇饥荒，被朝廷移往河北就食。此后，宇文肱家族先后投奔鲜于修礼和葛荣，最后，才投降了尔朱荣——彼时，宇文肱和长子、次子都已阵亡，只剩下宇文泰和其兄宇文洛生。

这两条不同的轨迹，成为了人心向背的关键。

彼时的武川镇，是由鲜卑人和汉人组成的，由于北魏末年六镇政治地位的不断恶化，武川镇的两个族群，从最初的互相敌视，转变到后来的水乳交融，到了六镇起义之时，武川镇的军民在同甘共苦的环境下，已经展现出了强大的凝聚力。

然而，尔朱荣的军队，是由契胡为主体的，而契胡，对于鲜卑和汉人，是搞民族压迫的——葛荣的军队投降尔朱荣后，先后叛变二十六次，最后仍叛变不止，就是因为这个道理。武川镇军民，对于尔朱荣，显然并没有太多好感。

因此，很早便投奔尔朱荣的贺拔家族，显然无法得到武川军民发自内心的支持，而相反，跟大多数人一样颠沛流离的宇文泰，则无疑拥有更高的人气。

比如说，力主宇文泰接任贺拔岳的赵贵，便跟宇文泰有类似经历，他也同样饱尝战乱之苦，也曾颠沛流离，同样还曾加入葛荣军队，最后同样投降了尔朱荣。显然，跟宇文泰有类似经历，有相同共鸣的，不只是赵贵，而是大多数军士。

所以，一切问题都迎刃而解。贺拔岳的这支部队，之所以并没有在贺拔岳死后立即解体，是因为这是一支地域构成相对单一的武装，而武川镇人，拥有着极强的凝聚力；之所以侯莫陈悦和贺拔胜都不敢接收这支部队，是因为这是一支极为排外的部队，尤其对尔朱荣背景的没有好感；之所以宇文泰能够顺利接班，除了其超强的能力和胆魄，最重要的——共同的经历是最好的黏合剂。

宇文泰依然还不是高欢的对手，但是，他终究能够追上高欢的脚步。因为，高欢控制军队，依靠的是奸雄的“奸”，而宇文泰控制军

队，不需要耍弄任何权术，因为，这就是属于他的军队，谁也夺不走！

双雄角逐I——顽强的婴孩

元修跟高欢，终究还是处不下去了；而元修自己，也终究不是高欢的对手；而能跟高欢一较长短的，终究只有宇文泰；所以，不管元修愿意不愿意，西去关中投奔宇文泰，都是如今他唯一的选择。

元修的西奔，揭开了南北朝历史的一个崭新篇章——结束了北方五胡十六国混乱、立国150年之久的北魏，终于走下了历史舞台，分裂成了一东一西两魏。

东魏，都城邺城，由高欢执掌，当然，傀儡还是要有，名曰元善见。

西魏，都城长安，由宇文泰执掌，至于傀儡，最初当然是元修，但是，很快就变成了元宝炬。

元修是被宇文泰毒死的。元修据说是个禽兽，他居然荒淫到乱伦的程度，他跟自己的堂妹们上床，有三个人因之不能出嫁，其中有一个，便是元宝炬的亲妹，平原公主元明月。宇文泰对此很不爽，于是，说服了皇室宗亲，逮捕了元明月，诛杀之。元修很愤怒，真的愤怒，当然，他能做的事情，就是弯弓拉弦，拍打桌案而已，后果也很严重，宇文泰没事，他自己必须有事。

事实证明，高欢固然不是善茬，但宇文泰，也同样不是好咖哦。

到了此时，北魏已经名存实亡了，现在，是双雄的时代。

一山不容二虎，高欢和宇文泰，自然是互不相能，于是，漫长的东西之争，也就此拉开帷幕。当然，在一开始，宇文泰总是被动的一方——东魏人口两千万，地广国富，高欢手里，也随时可以调动二十万人马；而相比起来，西魏就寒酸的多，人口不足千万，地狭国贫，而宇文泰手里，最多也就三万多人马。于是，最初的较量，态势总是

一致——高欢进攻，宇文泰防守，偶尔，宇文泰反击。

在双方的漫长较量中，经常作为战场的地方，便是荆州了。

在元修取得帝位后，为了跟贺拔家族结盟，荆州就成了贺拔胜的地盘。

公元534年九月，高欢派遣侯景率军南下，攻击荆州。由于出现了一个叫邓诞的卧底，贺拔胜战败，被迫南下，流亡去了南梁。

当然，宇文泰是无法容忍荆州的沦陷的，他派去了独孤信。

顺便说一下，独孤信跟宇文泰是同乡，而且是发小。在贺拔岳死后，独孤信被贺拔胜派去了关中，“宣慰”贺拔岳部，结果，独孤信晚来一步，宇文泰已捷足先登，但是，独孤信非但没有不高兴，反而很高兴，因为，失散了多年的穿着开裆裤一块长大的弟兄，如今居然都已经出人头地了！当然，在这次见面后没多久，独孤信就离开了，但是，很快他们就又重逢了——独孤信跟着元修西奔了。

独孤信跟着元修西奔，与其说是因为忠诚于北魏，还不如说是忠诚于发小宇文泰，要没有前一次的见面，又怎么会有这一次的抛家弃子、匹马护驾呢？

如今荆州丢失，宇文泰所想到的第一个人，就是独孤信。因为，独孤信跟随贺拔胜多年，先后担任过荆州新野镇将，荆州防城大都督，乃至荆州大都督，对荆州事务，算是西魏集团中的专家级人物。

既然是专家，当然就不用太多人，宇文泰给他的人马是——不足一千。当然，不能怪宇文泰黑心，实在西魏囊中羞涩，一共也拿出多少人，还得三不五时的防着高欢。然后，独孤信出发了，没多久，他就遇到了危机，在抵达武陶后，东魏的弘农太守田八能率领一群蛮兵将其挡在淅阳城（今河南西峡县北）之外，同时东魏都督张齐民也受命率3000名步兵与骑兵尾随独孤信之后。

前有堵截，后有追兵，而且，不论堵截的那些，还是追击的那

些，都是独孤信兵力的数倍——怎么办？独孤信认为，如果往后打，会被人认为是逃跑，所以，人活一口气，树争一张皮，就是死，也得死在冲锋的路上！于是——冲锋！效果非常好，“田八能”其实是“田不能”，在独孤信的猛烈冲击下，迅速吃了败仗，前方一败，后面的张齐民，也就逃之夭夭了。

独孤信继续前进，兵抵穰城，于此守御的，是东魏荆州刺史辛纂。这是辛纂在本书的第二次出场，前一次出场……在虎牢之役中，他成了陈庆之的俘虏。很不幸，这次出场，他所扮演的角色也没有什么改观。

辛纂这次刚出场，他的动作就是——撤。因为，此公似乎完全顶不住独孤信，交战未几，就被打得稀里哗啦，于是，也就只剩下“逃”——好吧，好听点，“撤”——的份儿了。更悲催的还在后头，就在辛纂一溜烟的跑进了城，连连吩咐部下关闭城门之时，他居然还没来得及把城门关上，就倒霉了。

让他倒霉的人，不是别人，正是杨忠。杨忠的路数，跟长坂坡前的张翼德一样——怒吼加欺诈，他气势汹汹的对城门的哨兵怒吼道：“我们大军已到，城内还有人马接应，如果想活命的，趁早给我闪人。”瞬息之间，人都闪了。然后，看得目瞪口呆的辛纂，便被带着人马冲进城去的杨忠，抓成了俘虏。

老朋友，好久不见，你还好吗？我是杨忠，我们前几年在虎牢关见过的……

就这样，独孤信很快平定了三荆，收复了荆州。

但是，不能容忍荆州丢失的又岂是宇文泰一人？另有一个——高欢。半年后，高欢卷土重来，这次他派来了两个人，高敖曹和侯景。

稍微知道点南北朝历史的人都应该了解，高敖曹和侯景，都是将中之将——高敖曹善使马槊，骁勇无敌，浑不畏死；而侯景，则是狐狸一样的人物。高欢重夺荆州的决心，只需要从他派出的将领，就能

看出端倪。

独孤信进行了顽强的抵抗，但是，抵抗无效，差距实在太太——同一档次的对手较量，决定胜负的，就只能是硬实力了。

于是，独孤信和杨忠一起弃城，追随着贺拔胜的脚步，去了南梁。

这是杨忠第二次来到南梁。公元524年底，杨忠被打到泰山脚下的南梁军队俘虏，当时，这位满怀着憧憬想要过上粗衣淡食的平凡生活的难民，被迫跟新婚未几的妻子分离，而且，平凡生活的梦想，也就此成为泡影。十年过去了，杨忠从经济难民变成了政治难民，此时的他，是否还记得泰山脚下的吕苦桃呢？

每次来到南梁，都意味着一次悠闲生活的到来。尽管北国已经打成了一团，高欢和宇文泰几乎无日不战，但是，在美丽的南国，这里没有战争，有的只是迷人的风景和繁华的都市。

一向善待政治难民的萧衍，不折不扣的摆出了好客的姿态，但是，不论是贺拔胜，还是独孤信，亦或是杨忠，都对这样的流亡生活没有兴致，贺拔胜一次又一次的上书给萧衍，请求能给他回国的机会，而一次又一次的，萧衍拒绝了。

贺拔胜非走不可，他也很快找到了非走不可的办法——结交萧衍宠臣朱异。办法果然见效，羁縻了三年之后，萧衍终于松口了。于是，贺拔胜带着史宁和卢柔先走一步，由于侯景中途的堵截，这次回归之旅格外艰难，随从之人，竟有一多半死在了路上，最后好不容易回到了长安，贺拔胜等人，早已是心力俱疲。

在去南梁之时，西魏的皇帝还是元修，而此次回归，握住贺拔胜的手痛哭流泪的，变成了元宝炬，贺拔胜此时，有没有一丝恍如隔世的感觉呢？

继贺拔胜之后，独孤信和杨忠，也很快得到了回国的机会。临行前，萧衍还问独孤信，你的父母都在山东（崤山以东），你是准备去

西魏，还是东魏呢？独孤信慷慨陈词，一臣不事二主，当然是西魏。萧衍据说对此很是赞赏，为此特意给他安排了践行酒宴，而后，独孤信和杨忠，终于回到了阔别多年的祖国。

于杨忠而言，这次回国对他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在此之前，尽管他已崭露头角，但终究不过是独孤信的部将而已，而这次，他得到的，是宇文泰的赏识。

此时的杨忠，已经是31岁的中年了，他的人生经历，似乎比跟他同辈的许多人，都要更坎坷，更颠沛，而这些，都成了杨忠的宝贵财富，使他更为勇敢，更为沉着。杨忠曾经跟宇文泰在龙门狩猎，他曾经独自面对一头猛兽，左手夹住它的腰，右手拔掉它的舌头，勇武之表现，令宇文泰都为之惊叹。北魏人将猛兽称为“𪊑于”，从此，这两个字被宇文泰赐给了杨忠。

在宇文泰手下，杨忠开始逐渐展现出他耀眼的光芒了。

在东西魏分裂之后，双方无日不战，在杨忠回归南梁之时，东魏和西魏，就已经有过两次大战，一次是小关之战，另一次则是沙苑之役。当然，这两次战役，都是由高欢发动的，目的，都是一举灭亡襁褓中的西魏。

小关之战时，高欢布下三路大军，南面由司徒高敖曹自上洛（今陕西商县）包抄蓝田（今陕西蓝田）；中路由大都督窦泰率军约万人攻打潼关；北面由高欢亲率主力军驻扎蒲坂（今山西永济县西蒲州），大举建造浮桥，准备渡河而西，一举攻下关中。面对如此危局，宇文泰采取的战术是——“凭你几路来，我只一路去”，集中兵力，攻打中路的窦泰。

宇文泰攻击窦泰的办法，便是率精兵抄小道，而后在潼关以东的小关奇袭窦泰军，窦泰猝不及防，兵败自杀，东魏中路军覆灭。而后，宇文泰转而攻击南路军，彼时高欢尚未渡河，看到宇文泰杀到，不得不立即拆除浮桥，狼狈后撤。

这次战役的关键，便是宇文泰在小关大破窦泰军，所以称为“小关之战”。

一计不成，便生二计，高欢在小关之战失败后，旋即发动了沙苑之役。

这次战役的地点，便是在渭曲地区的沙苑。当时，宇文泰命赵贵为左方阵，李弼为右方阵，分据东西，埋伏在长长的芦苇丛之中，中间仅留一小支军队诱敌。宇文泰的思路是对的，他的人马毕竟太少，诱敌深入，而后发动伏击，是他唯一取胜的办法——只是，很可惜，他提前暴露了。

高欢很快就发现芦苇丛中有伏兵，于是立即召开了军事会议。

有人建议，不如以主力拖住宇文泰，另以一支骑兵，绕道奇袭长安，长安一破，宇文泰自然成瓮中之鳖，不战自擒。这是个好主意，但是，高欢不满意，因为，不够直接。高欢想了个很直接的办法——烧。这也是个好主意，因为当时正值深秋，草木干燥，只要纵火焚烧，宇文泰的伏兵就永远只能伏着了。但是，这么个直接的好主意，依然有人反对。

侯景第一个反对，他的理由是，我们要干掉宇文泰，就要让天下人都知道，这次就算把他烧死，天下人谁能知道烧死的就是宇文泰？高欢一听，似乎有那么些道理，但是，依然还是觉得纵火这个方案不错。

正犹豫间，喝得酩酊大醉的猛将彭乐，酒气上冲，说了一句酒话：“我众敌寡，以百敌一，何忧不克！”这句话虽然是酒话，但说得实在过于豪迈，以至于我们的高欢，实在不能再扭扭捏捏，让人看不上了，于是，同样血气上涌的高欢，立即命令部队发起冲锋。

高欢有无数种办法干掉宇文泰，而宇文泰，只有一种办法击败高欢，很可惜，高欢使用的，就是那唯一的一种会失败的战法。

勇猛的彭乐依然勇猛，他甚至战到肠子流出来还兀自不退，把肠

子塞回肚子里继续战，但是，战到肠子流出，本身就意味着，情况不妙，很不妙。情况不妙的高欢，则逃的狼狈不堪，甚至他骑上战马后，马匹居然不走，气得部将斛律金猛抽鞭子，这才让高欢逃过一劫。

这场战事的结果——西魏以一万人马，大破东魏十万之众，东魏死伤被俘加一块，足有八万之众，可说是元气大伤。

沙苑之役后，西魏彻底巩固了新生政权，这个一度被东魏逼入墙角的政权，迎来了一线喘息之机。

跟强大的东魏相比，西魏只是个初生的婴孩，但是，这个初生的婴孩却无比的顽强，他已经多次从狼口脱身，这个婴孩，就要顽强的长大了。

双雄角逐II——干不掉对手

没有人希望总是挨打，宇文泰也一样，在连续两次顶住东魏的狂攻后，他开始反击，独孤信作为反击的先锋，兵不血刃的拿下了洛阳城。

当然，随之而来的，就是高欢的反扑。

公元538年，高欢派侯景、高敖曹来夺回河南之地，为泄愤懑，甚至侯景一把火烧掉了古都洛阳城。独孤信无奈之下，只能退入金镛（洛阳城外的要塞），闭城固守，此外，立即发信给长安，要求增援。于是，长安倾巢出动——不仅宇文泰来了，连元宝炬也来了（好吧，元宝炬是准备来扫墓的），前来增援洛阳。

西魏重兵援救，东魏的将领莫多娄贷文居然不听侯景的指挥，自顾自的带着可朱浑道元的一千骑兵前来跟西魏军正面交战。结果自是不消说，这一千人马全军覆灭，莫多娄贷文阵亡，而悲催的可朱浑道元，一个人逃了回来。

初战不利，侯景立即趁夜解除对洛阳的包围，撤退。八月四日，

宇文泰率轻骑迫至黄河岸边；侯景撤围后于河桥、邙山间列阵；与宇文泰军决战。

这是宇文泰人生中最惊险的战斗之一。他的坐骑在战中被射中，于是便发了疯的狂奔，宇文泰无论如何都无法控制，最后跌下马来。此时，东魏士兵已经追来，情急之下，李穆用鞭子猛抽宇文泰的脊背，骂道：“蠢鹅，你的长官在哪里？”东魏士兵居然就此被蒙骗，直接从宇文泰身旁经过，而不加怀疑，于是，李穆将战马给宇文泰，二人一起逃出了战场。

宇文泰九死一生逃出了战场后，西魏军军势复振，对东魏军发动反扑。接下来倒霉的是高敖曹，此公虽然勇猛盖世，但却有勇无谋，而且惯来瞧不起宇文泰，在两军交战之时，他居然在阵前树起元帅大旗，张开华丽伞盖。西魏军大喜过望，便对着目标发动狂攻，高敖曹抵敌不住，全军覆没。

于是高敖曹单人匹马的逃跑，逃至河阳南城，刺史高永乐（高欢侄儿）因为此前与其有隙，居然见死不救，既不开城门，又不放绳索，高敖曹喊破了嗓子，也没人理他，只能亲自动手，用佩刀砍城。结果，还没砍穿，西魏士兵杀到，高敖曹躲无可躲，于是壮烈。

高敖曹是高欢最得力的战将之一，他的战死，可谓让高欢心胆俱裂。而活活害死了高敖曹的高永乐，则被高欢重责200军棍——不死，大概也就剩一口气了。宇文泰则对杀死高敖曹的军士大加封赏，据说，政府分期付款，直到北周灭亡（一共四十三年），此人还没领完朝廷的赏赐。

而后，侯景率东魏军展开了反扑，而西魏军也没有占到便宜，战斗中，王思政和蔡佑都先后陷入绝境，宇文泰见无法取胜，而后方告急，只能暂退。

这是东魏和西魏之间爆发的第三次大规模战役，金镛城之役，亦称河桥之役。杨忠便参加了这次战斗，在战斗中，他与其他五个壮士担任黄河大桥的守备，而他也再度效仿当年张翼德在长坂坡前的威

风，对手见到他，居然都不敢上逼。

先前三次大战，宇文泰赢了两次，第三次虽然没有赢，但好歹干掉了高敖曹，也谈不上输，所以，高欢不爽了，他必须找回场子。几年后，经过一段时间的休养生息，连吃败仗的东魏终于恢复了元气，于是发动了第四场战役——邙山之役。

公元542年八月，高欢率大军从晋阳大举南下，连营四十余里，准备渡河西进；宇文泰也率军出蒲坂到皂荚（今山西永济县内）准备迎击。但是，宇文泰等了两个月，一直等到十月，高欢还没抵达蒲坂，据说是因为围攻玉壁时遭遇大雪，于是，无奈只能退兵。战斗虽没有打响，但火药味已经开始弥漫，大战的气氛，正在逐渐浓重起来。

东魏想要寻西魏的晦气，西魏自然也不能坐以待毙，宇文泰也在寻找机会，先发制人。机会果然来了，公元543年2月12日，东魏北豫州刺史高仲密叛变高欢，投降西魏，献出了虎牢。

高仲密是高敖曹的哥哥，按说算是高欢的亲信，为何他要叛变呢？据说，高仲密的第二任妻子李昌仪是个超级美人，风华绝代而又聪慧可人，但很不幸，一个偶然的机会，李昌仪碰到了高澄。高澄见到之后，顿时神魂颠倒，当即便死死抱住了李昌仪，想要一度春宵，想不到李昌仪也是个烈妇，抵死不从，高澄都将其衣服撕烂了，也未能成功。回家之后，李昌仪便告诉了高仲密，而高仲密，则彻底下定了反叛的决心。

之所以说“彻底”，是因为高仲密有此想法久矣。原因，同样跟一个女人有关。高仲密的第一任妻子，是崔暹的妹妹，但是，自从见到了李昌仪，高仲密见异思迁，抛弃了原配，这就让崔暹极为不爽。高仲密彼时担任御史中尉，他的手下，不是他的亲戚，就是他的同乡；于是，高澄便将此事通报了元善见，要求重新遴选御史人选。

这事大吗？似乎也不大。但是小吗？当然也不小。这位不给高仲密面子的高澄，不是别人，正是高欢的长子，命定的太子爷。而跟高

仲密仇深似海的崔暹，很不幸，正是这位将来注定接班的太子爷的亲信。所以，在高仲密看来，这个不大不小的事件给出了一个强烈的信号——崔暹已经在利用跟高澄的关系，对他下手了。

高仲密可能不怕崔暹，但他不能不怕高澄，所以，想要过好后半辈子，他唯一的办法，似乎只能是找个新东家；而今，高澄又盯上了他娇滴滴的老婆，高仲密这下是死活躲不过去了，只能一个字——反。

正巧，不久后，高欢将其任为北豫州刺史，调离了京城，而高仲密，也借着这个机会秘密谋划起来。接下来，高仲密收到了两条消息：

一个坏消息：高欢很快就察觉了高仲密的异动。

一个好消息：即便如此，高欢也没有对高仲密动手，只是剥夺了他的兵权，让奚寿兴负责军事，而他则负责民政。

事实证明，对付一个反意已决的人，唯一的办法——杀。如果不杀呢？高仲密就会摆下宴席，请奚寿兴吃饭，然后，就在宴席之上，生擒奚寿兴。一个人如果想要造反，他总是会有各种办法的，没有机会也能创造机会。

再然后，高仲密就如愿叛变了。

当然，高欢可能是低估了事态的严重性，他可能认为问题的核心是李昌仪，而如今李昌仪身在京城，高仲密也就投鼠忌器，但高欢似乎没有明白，问题的核心其实并不是李昌仪，而是他宝贝儿子高澄以及宝贝儿子的亲信崔暹。直到高仲密真的造了反，高欢才恍然大悟，盛怒之下，便把李昌仪关进了监狱，判了斩监候，顺便，还想要诛杀崔暹。

先来说说李昌仪吧。这位北朝版的海伦并没有在牢里待多久，因为，对她日思夜想的高澄怎么舍得她坐牢乃至处斩呢？高澄很快就通过关系，把李昌仪放了出来。在出狱的当日，据说高澄还盛装华服前

来迎接李昌仪，然后，笑嘻嘻的说道：“今日如何？”李昌仪倒也不傻，既然横竖逃不过，那就只能乖乖躺下，享受咯——她同意给高澄当妾。

然后说说崔暹。要说崔暹其实也很悲催啊，他跟高仲密结怨，说到底是为了被抛弃的妹妹，怎么说也是个好哥哥，就算有责任，也是二号责任人，毕竟，逼奸李昌仪的高澄，才是一号责任人嘛。可惜的是，高欢对一号责任人高澄，倒是听之任之，对于二号责任人崔暹，则是必欲置之死地。

好在高澄很够义气，在此关键时刻，把崔暹给藏了起来，然后就天天在老爹面前求情，说要饶了崔暹。高欢耳根子软，经不住儿子软磨硬泡，最后表示，杀可以不杀，但是，打一顿总是要的吧？

好，老爹那边到此为止，高澄把崔暹放了出来。接下来，就是做下面的工作了，负责此事的是陈元康，高澄对他放下话来，今天你的棍子，如果有一棍打到崔暹身上，你以后别见我了！

太子爷这么说了，陈元康自然吓得皮皮挫，当即便向高澄进谏：“您把天下都交给了高澄，难道他的心腹好友崔暹还躲不过一顿军棍吗？”高欢一听，就这么着吧，得，这顿棍子也免了。

所以说，高仲密这不造反行吗？以后日子怎么过？

高欢一世奸雄，创下了偌大家业，奠定了日后北齐的基础，但是，说起来，北齐由他始，也由他终，因为，高欢错过了家族事业延续最重要的一件事——教好自己的儿子。这位高澄，从政治接班人的角度而言，已然是人渣一个了，但是朋友们，在高欢家族，高澄的“渣”还远未够班哦！

朋友们，虎牢这地方，可是自古以来的兵家必争之地——楚汉之争时，刘邦和项羽便围绕着荥阳纠缠了多年，而这个虎牢便是在荥阳境内；《三国演义》里头，还有虎牢关三英战吕布的经典桥段；到了南北朝，当日元颢北伐时，元子攸不正是在虎牢丢失的第二天，就仓

皇出逃了吗？

宇文泰听说高仲密投降西魏，献出虎牢，顿时喜出望外，立即亲率大军东下，前来接应，并迅即包围了黄河大桥南岸桥头堡。

高欢虽然在处理崔暹的时候扭扭捏捏，但是对付宇文泰，向来是雷厉风行，他立即调动前一年围攻玉璧的十万大军，南下河桥，力图夺回虎牢。

当高欢大军兵抵黄河大桥时，宇文泰还未攻下河桥南城，于是只能西撤灋水，并派人在黄河上游布下大量火船，意图一举烧毁黄河大桥，阻止高欢渡河。你有张良计，我有过桥梯，东魏方面立即做出针对性部署，斛律金命张亮动员一百艘舰艇，以铁锁相连，结成连环阵，抵挡西魏的火船阵；等到火船呼啸而至时，东魏便用铁锁钉住火船，拖到岸边。如此这般，东魏确保了河桥安然无恙，于是，渡河已成定局。

高欢于是渡过黄河，进入邙山（洛阳城北），安营扎寨，然而，数天之间，却一动不动。高欢不动，这是对的，人多欺负人少，最稳妥的办法，就是不动，沙苑之役，高欢本有不动的机会，但自己却贸然轻进，结果输得狼狈不堪，这次吸取教训，要稳扎稳打，当然不能乱动。

高欢不动，但是宇文泰不能不动。高欢的部队横在邙山，就把西魏军和高仲密叛军一切两段，宇文泰要是拔不出这根钉子，那高仲密孤立无援，随时可能倒霉，这千载难逢的机会，也就瞬间丧失了。于是，宇文泰将辎重留在灋曲，准备故技重施——夜袭，在晚上登邙山，奇袭高欢。

只可惜，奇袭的第一步就出了问题，因为东魏提前得到了情报，这个“奇”字也就打了折扣。奇妙的是，当东魏的情报人员通报高欢后，高欢的态度还是那两个字——不动。高欢是铁了心以不变应万变了。

三月二十八日，大战开始了。西魏骑兵铺天盖地而来，他们首先遭遇的，是东魏的猛将彭乐——西魏碰错人了。

沙苑之役，东魏输在了彭乐酒气冲天的那张嘴，但是，彭乐敢放豪言，却也不是吹牛，沙苑之役东魏虽然惨败，但唯一找回场子的，就是战到肠子都流出来而后塞回去继续战的绝世勇将彭乐。当然了，高欢可不认为他找回了场子，为了他那张臭嘴，这两年，高欢没少训他。

没什么可说的，彭乐立即带领数千骑兵，冲向了西魏大军。西魏先锋顿时被冲的七零八落，未几便四散崩溃，而彭乐则不依不饶，一路杀到了西魏大营。彭乐瞬间没了影子，东魏的传号兵慌了手脚，当即便向高欢报告，说彭乐那丫的倒戈了。高欢一听，这还了得？当即气得跳脚。

然而，就在高欢跳脚之时，西北方风尘大起，一支骑兵呼啸而来，带来了捷报，彭乐打了一个大大大胜仗，有多大呢？看看被俘人员吧——皇室方面就有临洮王元东、蜀郡王元荣宗、江夏王元升、巨鹿王元阐这几个，此外还有侍中、开府仪同三司、大都督、詹事等等朝廷大佬，总计48人。

高欢立即从气得跳脚，变成乐得跳舞，然后命令东魏大军乘胜追击，这一追之下，战果辉煌，西魏大军溃败，损失了三万大军。

高欢又命令彭乐继续追击，务要生擒宇文泰。彭乐很快就追上了宇文泰，而宇文泰也果然走投无路，更重要的是，彭乐跟宇文泰之间，也没有当年关公和曹操之间那剪不断理还乱的纠葛，眼看，宇文泰就要倒霉。

就在此时，宇文泰反而镇定了下来，然后骂道：“你是彭乐吧？早听说过你是个傻瓜！我要是完蛋了，你还有什么用？（这就是所谓‘鸟尽弓藏，兔死狗烹’，当然，彭乐文化太低，估计宇文泰这么文绉绉，他也听不懂，只能用大白话）还不赶紧回去？数金银财宝去吧！”

彭乐很勇猛，这是真的，但他很单纯，这也是真的，于是，迷迷糊糊的彭乐，就抢下了宇文泰装着金带的口袋，回去了……回去后，彭乐兴致高涨的说道：“宇文泰虽然刀下逃生，但被我吓破了胆！”

高欢愤怒了，真的愤怒了，因为彭乐太白痴了，他就算要放走宇文泰，干吗还要抢个宇文泰的贴身饰物回来呢？这是在嘲笑高欢的智商，认为他不知道彭乐放走了宇文泰吗？愤怒的高欢，命令彭乐趴在地上，用手揪住他的头发，拼命的撞地，砰砰砰砰砰……

当然，这还不解恨，高欢当时气到咬牙切齿，当即举起佩刀，一连数次，便要砍下，但念及猛将难得，又不忍下手。此时彭乐总算意识到自己犯了大错，便请求给他五千人马，将功折罪，把宇文泰重新抓回来。高欢又气又乐：“你这混蛋都把他放走了，怎么还说要抓他回来？”然后，高欢命手下取出三千匹绸缎，将其压在彭乐身上，并宣布将其赏赐给彭乐。

宇文泰就这样逃过了一劫，次日，不甘失败的宇文泰卷土重来，意图挽回败局。这一回，失魂落魄的变成了高欢。

西魏大军自昨日被彭乐击溃后，也颇有些知耻而后勇的意思，这日战端重启后，英勇异常，而东魏大军，大概由于昨日的狂胜，开始自鸣得意起来，放松了戒备和警惕，于是，局势立即逆转，西魏军瞬间击溃东魏军，将东魏步卒尽数俘获，而高欢则在混战中不幸摔落马下，后来还是赫连阳顺让出了战马，高欢才骑马而逃。

高欢拼命的逃，很快，左右跟随的，只剩下了七个人，而西魏大军又很快就要追上，此时尉兴庆挺身而出，说我有一百支箭，可以杀一百个人，请主公快走，我来殿后。高欢感动异常，说事完之后，你当怀州刺史，你死了，让你儿子当。尉兴庆说，儿子太小了，让我老哥当吧。高欢立即答应，于是尉兴庆殿后阻击，最后箭尽人亡。

高欢终于逃过一劫，但是，很快，第二劫又来了，依然凶险异常。东魏的降兵有人说出了高欢的所在，于是宇文泰派出敢死队三千，都用短兵器，交给贺拔胜统领，发动猛攻。

之所以用贺拔胜，是因为二人当年同在尔朱荣手下效力，熟悉得很，当年斛斯椿要贺拔胜动手，贺拔胜便是因为跟高欢聊天时忆及旧情，不忍为之。贺拔胜是个很讲感情的人，他记得每个人对他的好，比如说，他一辈子都忘不了萧衍对他的好，此后凡是飞往南方的鸟，都垂弓不射。

当然了，宇文泰也没有用错人，因为，贺拔胜此时跟高欢，已经没有感情可言了，他流亡南梁，贺拔岳被杀，都是高欢的好戏。贺拔胜能记住每个人对他的好，也能记住每个人对他的恶。

很快，贺拔胜就在队伍里认出了高欢，于是亲率十三个骑兵，手持长矛，快马加鞭，冲向高欢。高欢拼命逃，贺拔胜拼命追，一连走出去几里，一度，贺拔胜的长矛都贴到了高欢的后背，一边追，贺拔胜还一边大吼：“贺六浑，今日贺拔破胡（破胡是贺拔胜的字）要你的小命！”高欢吓得灵魂出窍，除了策马狂奔之外，再也没有别的念头。

但是，很可惜，贺拔胜终究还是没能要了高欢的命。因为，高欢的侍从也不是吃素的，他们接连放箭，贺拔胜两个侍从都被射死，自己的战马也被射杀，等到侍从牵来另一匹马时，高欢已经走远了。贺拔胜大为愤懑：“今日不带弓箭，岂非天意？”

宇文泰和高欢，都在此战中差点倒霉，这次，算是扯了个平。

当然，西魏这日虽然获胜，但也未能一举吃掉东魏，左翼赵贵等五位将领的攻击，就遭遇了挫折（击溃东魏军的是宇文泰的中路军团和若干惠的右翼军团）。而宇文泰的连续攻击，似乎也并不奏效。此时黄昏来临，宇文泰知道今日到此为止了，便想借着夜色掩护撤军。

形势再度逆转，这下轮到东魏大军追击了。

独孤信和于谨此时发挥了重要作用，他们集结残兵，攻击东魏大军的后背，追兵受到惊扰，便停止攻击，西魏军方才安然撤退。

若干惠也被追的很紧，他急中生智，慢慢下马，命炊事兵做饭，吃完后，晓谕部众，说死在长安，和死在此地，有何区别？于是竖起

大旗，吹响号角，收拢残兵，缓缓退回，东魏军疑有伏兵，遂不敢穷追。

两战过后，西魏军虽然在第二天找回了些场子，但第一天损失过于惨重，宇文泰也知道继续下去前途难测，便退回了潼关，驻兵渭水两岸。

此时的高欢，面临着人生最重要的一次抉择——是攻进关中，一统北方；亦或是立即撤军。他的部下封子绘和陈元康都劝他继续进攻，陈元康还力图打消高欢对伏兵的顾虑，但是，高欢终究还是放弃了。高欢并不甘愿，但是，这场战事也让东魏军伤了元气，大部分将领都表示“野无青草，人马疲瘦，不可远追”，于是，高欢只能含恨而退。

高欢赢了，但赢的不够彻底，宇文泰输了，但也没有输掉底裤。于他们双方而言，对方都是干不掉的手。

第三章 倒霉的幸运儿

杨忠也参与了邙山之役，据《周书》说，他曾经在战争中一马当先，冲锋陷阵，但是，由于西魏的失败，似乎也很难让杨忠感到快意。

但是，此战后，由于杨忠持续的良好表现，他的仕途开始进入了快车道——因功被授大都督，旋即升为车骑大将军，而后相继任都督朔燕显蔚四州诸军事、朔州刺史，加侍中、骠骑大将军、开府仪同三司。

然而，真正让杨忠感到快慰的却不是这些，而是，他终于有儿子了。

当年阔与当前阔

公元541年，杨忠35岁，距离他离开自己的故乡武川镇，17年过去了。

17年里，杨忠经历了很多：

六镇兵变那年，杨忠还是个18岁的青年，随着故乡武川镇的陷落，他的人生轨迹变得难以捉摸，有一度，在泰山脚下，当他碰到那个叫吕苦桃的民女时，他曾经以为，他找到了人生的方向。然而，在乱世之中，一个人的命运，从不是能由他自己决定的。当南梁军队杀到泰山脚下，杨忠便被呼啸而来的时代洪流卷进了中国历史的漩涡，从此之后，他就只能随波逐流了。

杨忠成为了流浪儿，甚至，连流浪到何方，都不再由他决定。

公元528年底，杨忠成了陈庆之那传奇的北伐军中的一员，在南梁待了四年后，他终于再一次回到了北魏。

此时的北魏已经处于惊涛骇浪之中。

公元534年，杨忠跟着上司独孤信从洛阳出走。

也就在这一年，北魏帝国随着这支队伍的西迁，一分为二。

还是同一年，杨忠跟着独孤信，再一次来到了阔别六年的南梁。

这次南奔，意味着中国北方的两大军事集团——宇文泰为中心的武川集团和高欢为中心的怀朔集团，正式拉开了东西之争的大幕。

公元537年，杨忠再一次从南梁回到北方，只不过，北魏已经变成了西魏。

这次北返，同时意味着，经历了漫长流浪生涯的杨忠，终于开始找到了人生的方向，他的命途轨迹，正前所未有的清晰起来，作为一个武川镇人，他的未来，也将跟武川镇这三个字，紧紧的纠缠在一起。

公元538年的河桥之战后，颠沛流离多年的杨忠，终于很难得的过上了一段相对平静的生活。这次平静生活的最终成果，就是公元541年六月十三，同州（今陕西大荔县）般若寺深处出来的那一声清脆的哭声。

35岁的杨忠，迎来了他人生中的第一个孩子。对于颠沛流离了半辈子的杨忠而言，这一声啼哭，实在意味着太多，在那一刻，他心里所想的，并不是希求这个孩子将来能够如何呼风唤雨，他的希望实在太过简单——这个孩子能够健健康康的，平平安安的，顺顺利利的，过完一辈子。健康、平安、顺利，这似乎并不是太高的要求，但对于杨忠而言，这样的祈求，已经相当奢侈了。

为此，杨忠给这个新生儿取了个很简单的名字——单名一个“坚”，杨坚。杨忠对孩子未来的所有期待，都写在了这个“坚”字里。

这个孩子的母亲，则是杨忠18岁那年，在泰山脚下碰到的那个女人。

对于杨忠和吕苦桃的婚姻，我们实在是知之甚少，对于吕苦桃，我们仅知道的几件事——她是济南郡人，她是杨忠的妻子，她生下了杨坚和杨瓚等人。

另外，我们通过《隋书·高祖外家吕氏》还可以了解到，吕苦桃有个侄儿叫吕永吉，在杨坚当了皇帝之后，他来千里寻亲，自称姑妈是吕苦桃，但是，据称此人“性识庸劣”，短暂当过上党郡太守后，便不知所踪。吕苦桃还有个堂弟，叫做吕道贵，据说他见到杨坚时，居然敢直呼其名，此后还多次犯此忌讳，惹得杨坚很不高兴，“上甚耻之”，最后将其外放为济南太守，但是终究还是被免了官，死于家中。除此而外，对于吕苦桃的情况，那就是一片空白了。

作为开国皇帝的母亲，生平事迹居然是“一片空白”，这似乎有些不可思议，但是，从这件不可思议的事情，我们却能以小看大，看出一些时代特征。其实，要解释吕苦桃的悲剧，只需要两个字就够了——门第。

所谓门第，原则就是“当前阔不如当年阔”，你说你现在很牛逼，没有用，阿Q说“我祖上也曾阔过”，那比较管用。

比如说吧，杨坚后来当了皇帝，为了门第二字，都不得不篡改族谱，找个烜赫一些的先祖——杨坚自称是“弘农杨氏”之后，东汉名臣杨震的十四世孙。

关于这门亲，我们可以试做考证。据《隋书·文帝纪》的记载，其实杨坚所能追溯到的最早的先祖，是前燕（五胡十六国之一）的北平郡守杨铉。

关于杨铉和杨震的关系，历史上有两种说法：

一种是《隋书》的说法，杨铉是杨震的八世孙，这种说法的优点是，时间上比较对的上，缺点是，从杨震的孙子杨馥到杨铉，其中一

共有五世一片空白；

另一种是《新唐书·宰相世系表》的说法，杨铉是杨震的十七世孙，这种说法的优点，能找到期间的源流——杨震的孙子杨馥，其十世孙杨孕，杨孕有六世孙杨渠，杨渠生杨铉；算起来，从杨震到杨铉，应该是十七代，但是从杨震到前燕，也就大概170年的时间，其中每十年就有一代……

要么时间对不上，要么时间对上了，又找不到源流，这门亲认的，当然是让人哭笑不得，但是，杨坚也不容易，这门亲，不认不行啊。

再比如说吧，后来的唐太宗李世民，他想要把女儿嫁给唐初的功臣子弟，但是，功臣们似乎并不买账，对跟李世民结为亲家没有太多兴趣，他们想要结亲的，据说是五大豪门——崔（清河、博陵）、卢（范阳）、郑（赵郡、陇西）、李（荥阳）、王（太原）。为了跟这五大豪门结亲，据说，房玄龄和魏征这些人都挤破了头，哪怕倒贴钱都可以。

皇帝的女儿居然没人要，李世民自是气得冒烟，他一怒之下，便让人编了部《氏族志》，要求勘正姓氏。当然，怎么个勘正法，李世民没有明说，他认为手底下的人应该有数。但是，六年后，这本书编出来了，李世民却再次气得跳脚，原因是，主编高士廉居然还是把山东崔氏列为第一等……

于是，李世民当即把主编高士廉叫过来，大大训斥了一顿，说山东士族“世代衰微，全无冠盖”，仅靠婚姻维持，“不解人间何为重之？”而后，李世民就不再扭扭捏捏，也不再信任手底下人的智商了，他明确提出了勘正的标准——“不须论数世以前，止取今日官爵高下作等级”。换句话说，当年阔不算阔，当前阔才是真的阔！

又过了不久，这本书总算修订完成了，李世民满意了——姓氏以皇族为首，外戚次之，崔民干被降为第三等。

事情完了吗？没完。书虽然编出来了，但是，编出来并不等于社会认可，房玄龄、魏征等人照样我行我素，那些世家大族照样混得春风得意。这下李世民无语了，当然，李世民毕竟不是凡人，虽然在他有生之年，是无法解决这个问题了，但是，他至少要给问题的解决打个基础。

李世民打基础的办法，就是两个字——科举，再加两个字——推广，合起来——推广科举。所谓“推广科举”，言下之意是，已经有人创造“科举”了，谁呢？就是为了门第乱认祖宗的杨坚。

其实，乱认祖宗的杨坚，又何尝不和李世民一样，对当时的门第制度恨得咬牙切齿？但是，他也只能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用“科举”这样的制度创新，为粉碎门第制度敲开条小缝了。关于这一点，我们以后会做详细的介绍，这里暂且别过不提。

杨坚敲了条缝，李世民打了基础，那么，谁能功业小成呢？那就是中国历史上的头号女杰武则天了。武则天对门第制度的痛恨，那叫深入骨髓，他爹武士彧虽说是开国功臣，但由于家世实在寒微（武士彧是木材商），在新修订的《氏族志》“二百九十三姓，千六百五十一家”中，居然没她家什么事，也就是说，武家跟门第的唯一关系——那就是没关系。

武则天一个女流之辈，都能在男权社会里呼风唤雨，弄个皇帝当当，她岂能容忍门第制度如此侮辱他们武家？

在武则天当道后，由于门第制度对她提拔武家子弟过于不利，她便让亲信许敬宗、李义府等人怂恿唐高宗李治重修谱牒，最后编出了个《姓氏录》。这本《姓氏录》共收“二百三十五姓、二千二百八十七家”，李治亲自操刀写序，排名的原则跟李世民的《氏族志》差不多，但是，更为激烈，更为极端——“以四后姓、酈公、介公及三公、太子三师、开府仪同三司、尚书仆射为第一姓，文武二品及知政事三品为第二姓，各以品位高下叙之，凡九等，取身及昆弟子孙，余属不入。”

正因为《姓氏录》如此极端，所以此书一出，“天下”大哗——主

要是士人大哗。士人对此不以为然，认为这哪是“谱牒”？这分明是“勋格”。很多人都以被录入为耻。当然了，武则天还是很雷厉风行，为了贯彻《姓氏录》的宗旨，她让李义府把《氏族志》全都收归烧毁。

编《姓氏录》，这只是第一步，武则天也明白，再雷厉风行，效果也不会比《氏族志》强多少，所以，最重要的东西是——用人原则。武则天在任期间，用人原则打破了以往的士族垄断，大量启用庶族官僚，也正是在武则天之后，庶族集团才真正成为唐朝的一股重要的政治力量。

当然了，即便是武则天这样的超级牛人，也只能是“功业小成”，离“大成”还差得远，世家大族依然还是很有力量，但是，至少，庶族已经开始挑战士族的地位了。晚唐的“牛李党争”，便是这种斗争的延续，牛党，便是庶族官僚集团，而李党，便是士族官僚集团；而且，最后斗争的结果，俨然是唐宣宗李忱拍案定论，庶族集团牛党取得了最后的胜利。

此后到了宋朝，官僚集团的主要构成就成了庶族了，而到了明朝，几乎九成以上的官僚，是通过科举取士。可以说，到了明朝，从杨坚开始的事业，终于大功告成了，而这距离杨坚创造科举制度，已经800年过去了。由此可见，要彻底扫除“门第”的阴影，需要通过怎样艰苦卓绝的努力。

既然已经说到了“门第”的衰亡，我们不妨再从头说说“门第”的兴起。

“门第”自然不是无源之水，强调“谱系”的行为，是在远古史就开始了，原因很简单，远古最小的政治单位，不是别的，正是“氏族”。“门第”这玩意，追根溯源，就是从“氏族”开始的。

认亲这个活动，也由来已久，除了夏启因为距离黄帝王朝比较近，没必要认亲之外，商汤和周武，都认过亲。

商汤认为祖宗是帝喾（三皇五帝中的第三帝，黄帝曾孙）的儿子

契（此人因辅佐大禹治水有功，在帝舜设立九官制时，被任命为“司徒”，相当于现在的国土资源部部长，在九官中排名第三，可说是帝舜时代名义上的四号人物）。

周武认为祖宗是帝喾的儿子弃（此人同样在帝舜时代异常显赫，他是九官中的“后稷”，相当于农业部部长，九官中排名第二，仅次于司空（国务院总理），名义上说，是帝舜时代的三号人物）。

如此情形，一直到秦朝灭亡。建立西汉的皇帝，是个标准的平民——刘邦，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没有“认亲”的皇帝，《史记》对他家世的介绍，只到他的父母，并没有追出去十几二十代。西汉的开国功臣，也大多不是豪门贵族，汉初三杰里头，除了张良是韩国的官X代之外，萧何和韩信都是一般般，萧何是个地方小吏，而韩信呢，一度穷到饭都吃不上。

所以，某种意义上说，西汉是个平民帝国，是门第制度的一个断点，当然，与之同时，这也是又一个门第制度的起点。随着西汉的不断发展，社会结构再一次出现板结化，一批新贵族形成，门第制度开始逐渐显出苗头。

到了东汉，情况就变了。光武帝刘秀之所以上台，是因为河北豪族的大力支持，可以说，没有河北豪族，就没有东汉，也正因此，东汉就彻底成为了豪族统治的朝代。到了东汉末年，那些呼风唤雨的诸侯，就多是豪族出身了——曹操、孙权都是如此；刘备虽然混得很惨，都到织席贩履了，但是，还是硬着头皮攀上了皇族这门高枝，当了皇叔；当然，这几个还不算最典型，最典型的还是袁绍、袁术他们家。袁术是东汉末年第一个称帝的，为什么？一、他拿到了传国玉玺，二、他家世显贵，袁家四代三公，富贵无朋；因此，当个皇帝，有何不可？

其实要论起来，袁术算个屁啊，在东汉末年的枭雄里，数他最挫，但是，谁让他出身好呢（袁术他哥袁绍是小老婆生的，袁术一直瞧不起他）？

然后便是西晋和东晋了。西晋创造了一个人才选拔的制度，叫做“九品中正制”，这个制度是干什么用的呢？简单说吧，就是为世族豪门垄断政治用的，所谓“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正为此也。

而到了东晋，门阀集团的力量更是占据压倒性优势，最牛逼的就是两家，王家和谢家——王导是拥立司马睿的最大功臣，一度有“王与马共天下”的说法；谢家最出名的人物是谢安，代表作就是与苻坚的淝水之战。王谢在后世就成了高门豪族的代称，牛逼的一塌糊涂，唐朝刘禹锡有个名篇，其中两句“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这里头的“王谢”就是与“寻常百姓”相对照的豪门。

当然了，“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这是到了中唐才有的事，事实上，在整个南北朝时期，王谢两家都是牛到爆的豪门。比如说吧，前文提到了侯景，此公后来投靠了梁武帝萧衍，为了自抬身价，他主动提出要跟王谢两家结亲，结果萧衍是怎么说的呢？他说：“王谢门高非偶，可于朱张以下访之。”这话说难听点，你侯景就是个土包子，怎么能跟王谢这样的世代豪族结亲呢？拜托一下，撒泡尿照照自己好不好？

（顺便提一下，此时距离东晋灭亡已经120多年过去了，但是，王谢两家的牛逼依然没有受到任何影响，这也是门第制度特点最好的写照了。）

侯景信誓旦旦的想要融入南朝社会，结果一张热脸，却贴上了人家的冷屁股，他当然非常非常非常的不爽。后来，他发动叛乱之后（即是著名的“侯景之乱”，以后我们会说到），占领了建康，为了一血当年结亲未果之仇，他就让那些看不起他的江南门阀们倒了大霉。也是在侯景之乱后，江南门阀们近乎是遭遇灭顶之灾，从此逐渐走下了历史舞台。

南朝有南朝的门阀，北朝自也有北朝的门阀，这个情况，留待我们以后再说。

因此呢，这就是杨坚所处的时代，在那个时代，当前阔固然重

要，但当年阔更是重中之重，所以，杨坚在“当前阔”了之后，也得想办法搞出个“当年阔”。然而，杨坚的母族，吕家，用《隋书》的话说，“其族盖微”，就算想要编一编，也实在编不出来，所以，也就只能玩个“存而不论”了。朋友们，那个时代的人，还没有“皇帝也有三门穷亲戚”的觉悟呢！

然而，正因为这个“存而不论”，一段本来充满传奇色彩的爱情故事，却被掩埋在了历史的黄沙中，以至于我们后人不得不费尽心力，将故事还原。

根据已知信息我们可以得知以下两点：

一、杨忠跟吕苦桃成婚，必然是在杨忠18岁那年，原因非常简单——吕苦桃是济南郡人，而杨忠这辈子唯一一次来到山东，就是在他18岁那年，躲避六镇兵乱之时。杨忠也必然是在吕苦桃家乡跟她成的婚，因为，若非如此，后世也不会有吕永吉千里认亲的故事了。

二、杨忠18岁娶吕苦桃，而35岁才有第一个儿子，这是不正常的。道理很简单，杨忠是个正常的男人——他有五个儿子，而吕苦桃也是个正常的女人——杨忠的五个儿子中，有三个是她生的。

综上，我们可以得到一个合理的结论——这对小夫妻，曾经失散多年。

一个合理的猜测是，自从南梁军队将杨忠从泰山脚下掳走后，这对小夫妻就失散了，而且失散了十多年。在这十几年里，吕苦桃从没有忘记过他的丈夫，而杨忠也没有忘掉这位患难中认识、曾经想要粗衣淡食过一辈子的结发妻子。

然而，由于杨忠的行踪飘忽不定，甚至连他自己也不清楚明天将要何去何从，所以，茫茫人海之中，吕苦桃又岂能轻易找到他的郎君呢？

苍天不负有情人，公元537年后，杨忠再度从南梁北返，他的人生方向开始清晰起来，次年的河桥大战，他又声名鹊起，于是，苦苦

寻找了丈夫十几年的吕苦桃，终于在几经辗转之后，找到了他日思夜想的丈夫。

朋友们，在那样的乱世，一个男人能够苦苦守候一个女人十几年，一个女人可以苦苦寻觅一个男人十几年，而且，任凭时势推移，也不改初衷，这是不是很精彩的爱情故事呢？这是不是要比现如今烂俗的琼瑶剧里头，那些恶心到爆的“山无棱天地合，才敢与君绝”、“你满出来了，我就漫出来了”的台词，更加能感动人心呢？朋友们，这才是一个活生生的“山无棱天地合，才敢与君绝”的真实故事啊！这才是真正能激励人心的啊！

然而，就是这样一个故事，却被“门当户对”这四个字，彻底埋藏了起来，埋葬了一千五百多年，这岂非是中国历史的悲哀？

杨忠为自己的长子所取的名字，杨坚，这个“坚”字，是不是也某种程度代表了这个孩子的父母那坚不可破的爱情呢？

那罗延的传说

好，我们重新回到杨坚出生这件事来。

大凡中国历史的皇帝，出生时总是要有一些“异象”显现——就算是出了名的烂咖刘阿斗，也会有其母梦见北斗入怀的故事。当然，由于中国历史的皇帝实在太多，好咖烂咖不好不烂咖加一起，从秦始皇算起，足有408个之多，如果要算上夏商周、乃至春秋战国的诸侯，那就有806个之多，这么多皇帝，每一个出生都得有“异象”，大家想，这对后世的史官提出了多高的要求？正因为如此，大部分皇帝的“异象”，都没有什么“特别”，毕竟，史官们的能力也是有限的。

然而，杨坚的牛逼之处就在于，在中国历史的这么多皇帝里，这么多“异象”里，他的出生依然是显得这么的卓尔不群，这么的“特别”。

杨坚出生在佛寺，在中国历史的皇帝里头，这大概是唯一一个。

杨坚出生时，“紫气充庭”，当然，这也不算稀奇，跟后世朱元璋的“红光照室”差相仿佛。真正有意思的事情，还在后面。

杨坚出身的时间，是农历六月十三，正是盛夏，从初生婴儿到耄耋老叟，无疑都要承受酷热的考验，杨坚后来虽贵为皇帝，但也不能例外。为了给孩子祛暑，吕苦桃也不免辛苦一些，为他摇摇扇子，然而，这扇子一摇，却摇出了新问题，原先是太热，如今变成了太冷。据说杨坚被扇得直打寒战，几近气绝，一开始还哭哭啼啼，到后来，连哭都哭不太出来了。

（虽说是劳动妇女力量大，但是，吕苦桃的力量也实在大到不可思议了，似不合常理，史书姑妄写之，我姑妄抄之，大家也姑妄听之吧。）

就在此时，门外走进来一位自河东而来的神尼，据隋朝的文人们说，是“无因而至”，用现在网络流行语说，是个“空降兵”。

出现之后，奇了，杨坚立马好了；而后这位神尼就对杨忠夫妻说道：“无需为此儿担忧，他有神佛保佑。”然后，神尼便给杨坚起了个小名，“那罗延”。

“那罗延”在佛教术语中，是指古印度的一个大力神，类似于古希腊神话中的大力神赫拉克勒斯，意译过来，就是“金刚力士”的意思，倒也跟坚字对应。

当然，这也还算寻常，当时南北朝时代，以神祇来给自己命名的人不计其数，“那罗延”还只是小名，有人的大名就直接是神祇的名号了。比如说，前文提到的尔朱家族，尔朱荣的两个儿子，便是以神祇为名，一个叫做尔朱叉罗，另一个叫做尔朱文殊。甚至皇室宗亲里头，也有叫元夜叉、元罗刹的。

这位神尼呢，便是大名鼎鼎的“智仙”了。在告诉杨忠夫妻此儿不凡后，智仙立即提出了要求：“此儿所从来甚异，不可于俗间处之。”言下之意，她要自己抱走。杨坚是杨忠和吕苦桃的第一个儿子，

历经千难万险才有的爱情结晶，怎么能让不相干的人说抱就抱走呢？杨忠和吕苦桃当然舍不得。

然而，奇妙的是，这个婴儿似乎还认准了这位尼姑——他一看见神尼，就停止哭泣；而一离开神尼，就啼哭不停，不论杨忠夫妇如何哄抱，也无济于事。无奈之下，杨忠夫妇只能忍痛割爱，将孩子交给智仙。

当然，智仙也没有把杨坚带到什么远地方去，杨忠“割宅为寺”，智仙和杨坚，就住在这个“宅寺”里，实际还是住在自己家里，只是平时见不着罢了。

“割宅为寺”这个事，在当时也很常见，在北魏末年，很多王公贵族都是如此，《魏书·释老志》就说：“今之僧寺，无处不有。或比满城邑之中，或连溢屠沽之肆，或三五少僧，共为一寺。”当时王公贵族们迷信的很，他们经常会请僧侣来为他们预测吉凶，于是，在算命业的支撑下，僧侣的活动范围也空前扩大，不仅有住寺僧，也有云游僧，像智仙这样的，可以算作“家僧”。

智仙便是个很神奇的算命家。她除了一眼就看出杨坚“此儿甚异”，她还帮别人做出过许许多多的预言，《佛祖历代通鉴》就说她“时言吉凶成败事，莫不奇验”。杨忠割宅为寺，将其奉为家僧，应该跟这个有很大关系。

当然了，这本《佛祖历代通鉴》有点不解风情，在谈了智仙神奇的算命本领后，居然把智仙的“空降兵”属性给拆穿了——居般若寺，会文帝生于寺……就是说，智仙根本就没有“翩然而至”这个桥段，她本来就住在般若寺里头，只是恰好碰上了杨坚出生而已。但又为什么说智仙是自河东而来呢？是因为“释尼智迁（即智仙）者，河东蒲坂刘氏女也”……

唉……大家继续将就吧。

儿子住在自己家里，自己却见不着，吕苦桃自然是饱受思儿之

苦。有一次，吕苦桃实在挨不住了，就蹑手蹑脚的进了杨坚的卧房，然后一把将其抱起，突然之间，吕苦桃看见儿子的头上居然长了角，身上长了鳞，这下吓得非常小可，就不慎把杨坚摔在了地上。此时，智仙恰从外边经过，叹息道：“已惊我儿，致令晚得天下。”儿子本来是要得天下的，被你一摔，延期了，这还了得？自此之后，杨家人再也不敢过问杨坚的起居生活了。

这段“变形记”当然是针对杨坚的相貌后人的附会之言了，据《隋书》说，杨坚的相貌是这样的：为人龙颜，额上有五柱入顶，目光外射，有文在手曰“王”，常上短下，深沉严重。这又跟刘邦的相貌有异曲同工之妙了：隆准而龙颜，美须髯，左股有七十二黑子。

不过，这段变形记倒是让我想起了中国近代史上的一件稗闻。

袁世凯大家都知道，民国初年的时候，此公大总统当不过瘾，称了帝，最后落得天下唾骂，只当了83天的皇帝，就被国人骂下了台，最后糖尿病发，一命呜呼。直到今天，袁世凯称帝，都被很多人称之为“丑闻”，袁世凯也因此一直被骂到了今天。但是，袁世凯明明已经当到了终身大总统，后来修改的《总统选举法》中，甚至说连下任总统都由前任指定了，除了不穿龙袍，不坐龙椅，不被手下山呼万岁，跟皇帝也没啥大区别，为啥他还要当皇帝呢？

据民间传闻，事情是这样的：

袁世凯早年的时候，好像从25岁起，就喜欢用人参、鹿茸当补药，后来自己发达了，权势喧天，更是落下了这个毛病，每天中午都要喝碗参汤，而且，连用什么碗都有讲究，必得用西太后赏赐的碧玉杯。

某天中午，一个丫鬟照例端着杯参汤进了屋，然后，这位丫鬟就吃了一大惊，慌乱之下，居然杯子掉到了地上，啪嗒一下，碎了……这声清脆的声响就把袁世凯给闹醒了，睁开眼一看，心爱的碧玉杯摔坏了，还了得？当即发了飙。

这位丫鬟也知道自己是得倒霉了，忙乱之中，急中生智，编了一套瞎话：“报告总统爷，我刚才端着杯子进了屋，突然看见床上盘着一支五爪大金龙，我一害怕，不小心就把这个杯子摔坏了，奴婢该死……”

这位奴婢还有什么该死的呢？袁世凯可是乐坏了，当即便令丫鬟住嘴，然后非但不追究她摔破杯子的责任，还给她打了赏呢。

后来老百姓就说，袁世凯为什么要当皇帝？就因为这个丫鬟说了这个事儿，袁世凯一直把自己视作金龙转世、真命天子，所以就非得当上这个皇帝不可。

当然咯，据说呢，这位丫鬟之所以摔破了杯子，根本不是因为看见了什么金龙，她确实是看到了些奇怪的东西，只不过只大蛤蟆罢了……

后来北京老百姓牵强附会，把清王朝的大人物排排坐，搞出了个西山十戾的名单——多尔衮（熊）、洪承畴（獾）、吴三桂（鸮）、和绅（狼）、海兰察（驴）、年羹尧（猪）、曾国藩（蟒）、张之洞（猴）、西太后（狐）、袁世凯（蛤蟆）。这其中，蛤蟆精袁世凯也便名列其中了。

袁世凯的这个事儿，说明杨坚的这出“变形记”在中国历史上是很有市场的，也不算是他的专利啦。

杨坚的所有事情，一件一件单拆开来的话，自然不算特别了，但是连在一起，那就特别的很了，尤其是，杨坚的佛教背景，在中国历代皇帝中，可说是独树一帜。当然了，非要说起来的话，这也是时代造就的呢。

佛教并不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宗教，是个舶来品，外来货，印度人的玩意。据说，佛教是在东汉时期就传到了中国，但是，很长一段时间以来，不受重视；佛教得到井喷式发展，是什么时候呢？就是在南北朝时期。

为什么会如此呢？要我说的话，就是两个字——填空。

宗教呢，实际上本身就是一套伦理和价值体系，但是，在中国，要想输入一套价值体系，也实在很不容易。道理很简单，中国人不敢说别的，在“精神文明建设”上，向来有自己独到的一面，自从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之后，中国人便奉儒家为圭臬，以儒家作为统治性的价值体系了。

以此，尽管佛教在东汉就传入了中国，但是，由于儒家的强大影响，佛教并没有能得到太快速的发展。然而，到了南北朝，情况就发生了变化。

南北朝是中国历史很著名的一段乱世，尤其是北朝，在五胡乱华之后，曾有过“五胡十六国”的大混乱时期。伴随着政治经济军事的大混乱，思想也出现混乱了，尤其是，儒家的“王道”思想，开始搞不定了。

其实呢，对于乱世，儒家向来是搞不定的。孔子出身在春秋，孟子出身在战国，二位大贤自始至终都在兜售他们的“王道”思想，但是，有没有谁对他们的这套理论感兴趣呢？答案是——没有。最悲催就是孟子，这么伟大的一位雄辩家，经常要碰到鸡同鸭讲的情况，比如那位梁惠王，就让他碰足了钉子。

为什么呢？因为在乱世，讲的不是“王道”，而是“霸道”。

所谓“王道”，包含的对统治者道德优越性的赞颂。儒家最爱追颂先贤了，动辄“尧舜禹汤”，认为，古时的圣王，最牛逼的地方，就是“仁者无敌”了。儒家这一吹牛逼，就把“仁”吹到了天上去，认为就能解决所有问题了。其实，到底是怎样的，写出史家奇书《春秋》的孔子，自己心里有数嘛。

所谓“霸道”，跟“王道”正相反，无所谓道德，谁拳头硬谁说话。孔孟之悲哀，就在于春秋战国搞的是“霸道”，看的是谁拳头硬。春秋五霸，战国七雄，乃至最后统一天下的秦始皇，都是“霸道”哲学的拥

寇。

当然了，到了治世，情况就不一样了，“王道”就能大显其威了。道理很简单，“霸道”是用来争天下的，但是，任何一个把天下争到了手的人，都不希望别人再跟他来争，所以，他们就不能再讲“霸道”，而要扯出“王道”这件虎皮大衣了。当然，如果有人不服，比如秦始皇，统一了天下，依然搞“霸道”不搞“王道”，那就等着倒霉吧——什么万世？二世就让你完蛋！

说白了吧，“王道”是什么东西？就是维护当前王朝正统性和合法性的一套行之有效的相对完善的秩序。但是朋友们，治世最重要的就是秩序嘛，老百姓最需要的，也是秩序嘛——毕竟，谁当皇帝不吃饭呢？老百姓的要求很简单——别折腾。“王道”相对于“霸道”，是不折腾的政治哲学，所以，对老百姓有好处。

然而，很不幸，乱世又来了，东汉末年，群雄逐鹿，而后三足鼎立，好容易三分归晋，刚传到第二代，偏偏晋惠帝是个白痴（不是骂他，是真白痴），妻子贾南风又是个超级悍妇，于是闹出了八王之乱，紧接着来了个五胡乱华，再然后，中国历史的大动荡就此拉开了帷幕。

乱世来了，“霸道”又开始了统治，“王道”又衰微了，比谁拳头硬的竞赛又开始了，老百姓的苦日子又来了，而儒家宣扬的那套伦理道德，在乱世中被狠狠的粉碎了，以至于，老百姓都出现了信仰危机，不知道何去何从了。

当一个价值体系衰微后，另一个价值体系就会填上它的空缺，这就是佛教在南北朝所扮演的角色，一个填空者的角色。

佛教如果搞得好，当然是有机会就此取代儒家，成为中国的主体思想的，就比如说吧，基督教就在罗马帝国衰微的时候，控制了整个欧洲。

然而，佛教能扮演这样的角色吗？能够重塑中国的伦理和道德体

系吗？这是个很复杂的问题，当然，历史已经给出了答案——不能。而且，给出答案的人不是别人，正是在佛门中待了13年时间的杨坚，当他重新统一天下，试图重建社会秩序时，他没有选择佛教，而选择了儒家。关于这个问题，也留待我们以后再来详细讨论吧。

这就是杨坚所处的时代，战乱、门第、佛教，这些都是历史赋予杨坚的使命——他要结束战争，挑战门第制度，乃至，重建价值体系。

贵二代

杨坚的佛寺生活持续了13年，在中国南北战火纷飞之际，他却在青灯古佛之下，过着刻板平淡而又肃穆的生活。

公元553年，杨坚13岁，他被送入了太学读书。

西魏以武立国，领导者多是武川镇的军人子弟，从六镇兵变流离失所直到如今三分天下有其一，这帮人大半辈子干的都是“白刀子进红刀子出”的买卖，论起刀枪棍棒斧钺钩叉，自是其之所长，但要论起经典古籍圣贤之学，那也不免人人大摇其头。当然，宇文泰也知道，文化很重要，所以，在他的行台设有学堂，每天白天当手下们忙完了之后，晚上总要去学堂例行学习，但是，这种“学习”也无非就是些最基础的扫盲教育，学术是决计谈不上的。

西魏的太学，虽是国家的最高学堂，但由于元修当年是仓皇西奔，连干粮都没带足（不开玩笑，这是真事，后来元修走半道断了粮，有个叫王思村的乡民拿出了馒头、麦饭和茶水来招待他，元修都激动的什么一样，免了此人十年赋税呢），更遑论典籍，而领导人则刚脱离文盲，因此，其学术水准也就可以想见。

杨坚入太学，当然学不到什么子曰诗云的正规学问，其性质，跟如今很多公司大老板上MBA课程倒是颇有类似。其实，对于这些久经沙场的商业巨子而言，MBA课程真能教给他们什么东西呢？他们真正看重的，不是书，而是人——跟他们一起上课的这帮同学，将来很可

能就是他们潜在的商业伙伴。太学也类似，因为，能在这里上课的，都是贵族子弟，于杨坚而言，这才是最重要的。

由于13年的佛寺生活，杨坚的心智比之一般同龄人要成熟得多，他深沉严肃，不苟言笑，少言寡语，给人一种不怒自威的感觉，以至于他的同学看到他时，都不禁肃然起敬。对杨坚的太学生涯，《隋书》只用了八个字就做了概括——虽至亲昵不敢狎也（就算是最亲密的人，也不敢对他态度轻狂）。

这是一段很好的经历，因为在一帮贵族子弟面前，13岁的杨坚，很早就展现了他政治生涯中最重要的东西——领袖范儿。

14岁，杨坚正式开始政治生涯，他被京兆尹（即长安市市长）薛善看中，提拔为功曹（相当于秘书，这应该是个虚职，算是官二代步入政坛的起手式）。

15岁，由于杨忠平定江陵的功勋，杨坚被授散骑常侍、车骑大将军、仪同三司，被封为纪县公；16岁，杨坚被授予骠骑大将军，加开府。

这些职位当然多是虚衔，但是，开府仪同三司（宰相级），已经是西魏帝国最高的勋位，可以说，杨坚刚入政坛，就处于一个高得吓人的位置。

杨坚年纪轻轻就到如此地位，只能说是“老子种树，儿子乘凉”了。

彼时的杨忠，在度过了人生最颠沛的岁月后，苦尽甘来，正在到达其政治生涯的顶点，他如今已经名列西魏十二大将军，成为了西魏的核心统治成员。

公元542年，在邛山之战前后，在跟东魏较量了多次之后，意识到实力差距的宇文泰，着手进行了一项影响深远的军事改革——创设“府兵制”。

所谓“府兵制”，最大的特点，就是兵农合一，士兵平时为农民，在农闲时进行军事训练，而到了战时，则操起武器上战场。这个制度，是宇文泰为了解决西魏跟东魏较量中集中体现的两个弱点——一、国穷；二、人少。

最初的时候，宇文泰的“府兵”来源，是流入关中的六镇子弟和本在关中的鲜卑诸部，总的来说，是以鲜卑人为主体的军队。然而，邙山一战，第一天西魏就损失了三万人，可以说，以鲜卑人为主体的“府兵”已经处于崩溃边缘，战后，为了继续跟东魏抗衡，宇文泰吸收了大量的陇右强豪的地方部队，以鲜卑为主体的“府兵”，逐渐变成胡汉混杂，乃至胡汉一体。

这个改革对于西魏至关重要，因为，这是西魏跟关中地方势力融合的开始，也是鲜卑族和汉族历史性融合的关键阶段，跟东魏依然靠鲜卑人打天下，依然实行种族歧视政策，已非同日而语。

8年后，也就是公元550年，宇文泰的府兵制正式成型，基本的组织构建，最上层乃是八柱国（宇文泰，元欣，李虎，李弼，赵贵，于谨，独孤信，侯莫陈崇），其中，宇文泰是当家老大，而元欣这个北魏宗室则是挂名傀儡，因此，真正意义上统领军队的有六柱国，李虎、李弼、赵贵、于谨、独孤信和侯莫陈崇。

六柱国手下，每人有两位大将军，所谓十二大将军，分别有元育、元赞、元廓、宇文导（宇文泰侄儿）、宇文贵、李远、达奚武、侯莫陈顺、杨忠、豆卢宁、贺兰祥（宇文泰外甥）、王雄。

另外，每位大将军手下还有两位开府，每位开府统领一军，一共24军，这就是所谓的二十四开府。

因此，府兵制的组织结构就是“八柱国，十二大将军，二十四开府”。

然后，从“八柱国、十二大将军”这处于权力中心的二十人名单中，我们可以考察一下西魏的统治结构：

北魏宗室：元欣（柱国），元育、元赞、元廓（大将军）；约占20%；

武川镇人：宇文泰、李虎、赵贵、独孤信、侯莫陈崇（柱国），宇文导、侯莫陈顺、达奚武、杨忠、贺兰祥（大将军）；约占50%；

关陇强豪：宇文贵、李远；约占10%；

其他：于谨（河南洛阳人），李弼（辽东襄平人），豆卢宁（昌黎徒何人，前燕贵族），王雄（太原人）；约占20%。

西魏的统治集团，被陈寅恪先生称为“关陇贵族集团”。

用陈寅恪先生的话说，这个集团有两个特点：

一、“融洽胡汉民族之有武力才智者”；

二、此集团中人“入则为相，出则为将，自无文武分途之事”。

简单说，就是两个一体——“胡汉一体”，以及“军政一体”。

其实呢，还应该有一个第三个一体，因为，西魏的统治核心武川镇人对于关中而言，实际是外来力量，如果不能跟当地势力有效融合，也是很难站稳脚跟的，因此，外来力量和当地势力的一体，同样也是该集团的特色。

“关陇贵族集团”是中国历史上影响最深远的政治集团，因为，其将开创中国历史的崭新纪元，未来将统治中国将近四百年。如今的西魏，即将到来的北周，乃至我们要讲的隋朝，以及在中世纪将中国推向顶峰的盛唐，其统治核心，皆出自该集团。

杨坚小小年纪便能有宰相级的勋位，最重要的原因，就是他是“关陇贵族集团”的重要一员——他的父亲杨忠是十二大将军之一，而他的岳父独孤信，则是八柱国之一。

顺便说一下，在杨坚步入政坛之时，他的父亲已经为他定下了终

生大事。杨忠的老上司独孤信，对仪表非凡气度不俗的杨坚非常欣赏，大概在杨坚十五六岁之时，将自己十四岁的七女儿独孤伽罗嫁给了他。

这段婚姻对于杨坚的政治生涯也有很重要的意义，因为，这位独孤伽罗不仅只是个贤内助，以后我们会知道，她在政治上也同样有着不俗的见识；当然，更直观的是，杨坚的政治资本也将因此更加雄厚。

一切似乎都在朝着顺利的方向发展，然而，杨坚的政治生涯也不总是一帆风顺，很快，年纪轻轻的他就遇到了政治生涯中第一个严峻的考验。

开国功臣的宿命

公元556年十月，一手创建了西魏的宇文泰，在北巡途中身染重疾，在病重之际，他招来了自己的侄儿宇文护，交代后事。

宇文泰的遗言是：“吾形容若此，必是不济。诸子幼小，贼寇未宁，天下大事，属之于汝，宜勉力以成吾志。”

不日，宇文泰便在云阳逝世。云阳距离长安仅有半日之遥，受托孤之重的宇文护此时采用了十分慎重的方式，他秘不发丧，直到宇文泰的灵柩运至长安，宇文护才公开发丧。

“秘不发丧”，这一般是政治局面非常严峻的时期采取的特殊手段。比如说，当年秦始皇在东巡路上暴卒，赵高说服李斯，发动“沙丘之谋”，篡改秦始皇遗诏，拥立胡亥二世为帝，不久后逼死扶苏；为了阴谋顺利实施，赵高和李斯对秦始皇的暴卒，所采用的手段，就是“秘不发丧”。

如今的宇文护，也采用了这一招，这只能说明一点——局面不容乐观。局面的不乐观，其实从宇文泰的遗言中就能略见一斑，尤其是，宇文泰的那四个字，实在是暗藏玄机——诸子幼小。

宇文泰的儿子们真的“幼小”吗？从生理年龄上，一点都不——宇文泰的庶长子宇文毓，当时已经二十三岁，其嗣子（即嫡长子）宇文觉，也已经十五岁。这在帝制时代，十几二十岁，对于皇位继承人而言，已经算是相对成熟的年龄了，大部分皇帝，也都是这个时候继承的皇位，既是如此，为什么宇文泰会突然冒出来一句“诸子幼小”呢？

其实，宇文泰的“诸子幼小”，不过是含蓄之词，是暗示性的说法，如果摊开来说，应该换四个字——主弱臣强。

主弱臣强的问题，一般集中出现在开国阶段。此时，新生的皇室家族地位未固，力量不足，而跟着老皇帝打天下的功臣们，则个个权势熏天，不可一世，此时老皇帝要想顺利传位给小皇帝，一个字——难。

同样因为这个问题，中国的开国皇帝有个很不好的习惯——杀功臣。比如，最典型的就是朱元璋，他就是个杀功臣的最大刽子手，借着“胡惟庸案”和“蓝玉案”，他几乎把明朝的开国重臣杀了个干净。对此，他的儿子朱标很不理解，说老爸你也忒狠了，这些可都是大明的功臣啊，怎么能这么对待他们呢？朱元璋什么都没说，扔下了一根荆棘，让朱标去捡，朱标当然捡不起来，觉得刺手；然后朱元璋就说，你老爹我这么干，就是帮你去除荆棘上的刺，让你能顺利接手大明王朝啊。

朱元璋此语可谓是一语道破天机，其实，他何尝不知道功臣们大多是被冤杀的？但是，不杀不行啊，不杀，他的朱氏江山就不能顺利交接啊。所以，开国皇帝杀功臣，不只是心狠的问题，同样也是无奈的问题啊。

当然了，朱元璋是杀得太过了，后来他的儿子朱棣起来造孙子建文帝朱允炆的反，可怜朱允炆就悲催的发现，功臣宿将们死绝了，没人用了……

当然，宇文泰的情况跟朱元璋还不一样，朱元璋当年已经统一了全国，君临天下，当然可以大杀功臣；而宇文泰呢？西魏当时国基未

稳，强敌环伺，还得需要老家伙们帮衬着呢，所以，非但不能杀他们，还得好好伺候着他们呢。比如说，宇文泰虽然是老大，但是，这个老大从表面身份来讲，跟小弟也没啥区别，都是柱国嘛。

所以，问题就出在同资历的八大柱国身上。宇文泰死后，八柱国还剩五个，其中，于谨是宇文泰的心腹；李弼曾经是侯莫陈悦的部将，在关陇集团中本就地位尴尬，在投降宇文泰之后，他一直夹着尾巴做人，对宇文家忠心耿耿；侯莫陈崇此前是贺拔岳部将，后来得到宇文泰重用，自也无需多言；以上三人，都是宇文氏的支持者，不会出现问题。

真正要出问题的，是另外两个——赵贵和独孤信。

赵贵之所以会出问题，六个字就能概括——“没有我，哪有你”。

当年贺拔岳死后，宇文泰能接班，赵贵的力挺绝对是关键因素，从这个意义上说，赵贵当是宇文氏第一恩人。

赵贵的问题，就在于他老以恩人自居，他就觉着，我让你宇文泰爽到了，宇文泰死了，还不得让我爽一爽？这样一想，问题不就来了吗？

独孤信的问题呢，相对复杂，因为他的背景实在复杂——他本是贺拔胜系统的将领，因此在关东拥有一定力量；然后呢，又曾镇守陇右多年，政绩极为出色，出色到自己的名字“信”就是这么来的（独孤信本名独孤如愿，因为在陇右政绩出众，“太祖以其信著遐迩，故赐名为信”），出色到东魏都以此来挑拨独孤信跟西魏中央的关系。

当然，独孤信背景最复杂的地方在于——他的姻亲关系。他有三个女儿嫁了好人家，大女儿嫁给了宇文泰的长子宇文毓；他的七女儿独孤伽罗，嫁给了杨忠的长子杨坚；而他的四女儿，则嫁给了八柱国之一李虎的儿子李昉（顺便说一下，李昉夫妻有个儿子叫李渊，后来成为了唐太祖……）。

以此，独孤信的政治能量就相当可怕，可怕到，宇文泰为了立嗣

的问题，就伤透了脑筋，原因是——恐大司马（独孤信）有疑。

按照制度来讲，宇文泰的嗣子理应是嫡子宇文觉，但无奈，他的长子宇文毓是独孤信的女婿，所以呢，宇文泰就很怕出状况，拖拖拉拉，一直到他死的这年（公元556年），才最终召开会议，在群臣默然，大将军李远的力挺的情况下勉强立嗣成功（具体请见《周书·李远传》）。

立嗣的事结束后没多久，宇文泰便在北巡的路上死了，他留下了一个严峻的局面，从此之后，宇文家的一切，都要由宇文护来扛起了。

对于自己的身后事，其实宇文泰很早就开始了准备，他一开始重点培养的是侄子宇文导，但很可惜，宇文导比宇文泰死得还早，于是，宇文泰将希望寄托在宇文导的弟弟宇文护身上。

宇文护是什么背景呢？总的来说，他既没什么战功，也没什么资历，当年宇文泰随贺拔岳入关，年幼的宇文护就没有跟随而来，其他大部分时候，他都是宇文泰的跟班，邙山之役还吃了败仗，唯一值得称道的，是跟随于谨征讨江陵，算是立了些功劳。在宇文泰设立六官制的时候，宇文护也只是“小司空”而已，在西魏统治集团中，显得并不出挑。

比之朝廷的超级大佬，尤其是赵贵和独孤信这二位，宇文护的力量当然是小的可怜，他当然没能力立即控制局面，因此，在宇文泰死后，朝内立即出现了“诸公各图执政，莫相率服”的情况。

怎么办？被宇文泰寄予厚望的宇文护毕竟不是泛泛之辈，他立即去找了一个人，谁呢？宇文泰的心腹，八柱国之一的于谨。

于谨当即允诺。第二天的会议上，于谨便以元老身份，力挺宇文氏，大佬们被他打了个措手不及，在他的威势下，也只能跟着他向宇文护行再拜之礼。至此，宇文氏才算有惊无险的完成了权力交接，宇文护得以摄政，宇文觉得以接班（具体请见《周书·于谨传》）。

公元556年十二月，宇文护逼迫西魏恭帝元廓禅位。

公元557年正月，宇文觉称天王，北周遂正式取代西魏。

从宇文泰病逝，到元廓禅位，再到宇文觉称王，时间一共过去了三个月；而从元修西奔到宇文泰病逝，整个西魏存在了22年；三个月和22年，只意味着一件事——宇文泰可以轻松控制的局面，宇文护还控制不了，正因为他控制不了，所以，他才要借着宇文泰的余威，及早把生米煮成熟饭。

宇文护控制局面的障碍，依然是那群在宇文泰死后便“莫相率服”的大佬。在于谨的突然袭击下，大佬们被迫低了头，但是，大佬们的低头也只是暂时的，随着时间的推移，不满增加了。

最不满的人，便是赵贵。在北周取代西魏后，表面上看，他如愿以偿地担当了大冢宰（跟宇文泰临死前的职位一样），但是，这不过是宇文护玩的一出小伎俩，在把赵贵高高抬起之后，他迅速联合了于谨、李弼和侯莫陈崇，取得了兵权，架空了赵贵。

赵贵很不爽，他的不爽，根子上来讲，还是那句“没有我，哪有你”。赵贵认为，自己是北周的最大元勋，当年拥戴宇文泰的第一功臣，如今，他却屈居黄口小儿宇文护之下，被排挤出了权力中心，这口气，他要怎么咽下去呢？思来想去，赵贵得出了结论——这口气根本不可能咽下去。

怎么办？赵贵去找了另一个人，他认为同样咽不下这口气的独孤信。

理论上讲，独孤信当然心存不满很久了，当日的立嗣风波，他就被宇文泰当众拎出来当了负面典型，他为宇文泰出生入死这么多年，到头来却被当成了乱臣贼子！甚至，小老弟李远居然拔出刀想砍他！更可气的，这个要死的李远，完事之后居然还跑到独孤信面前当好人，说他这么干都是为了国事（临大事，不得不尔）！当时独孤信只能强压怒火，应付了一句（今日赖公，决此大议），但是，他的内心

又如何平静的下去？

如今，宇文泰死了，西魏变成了北周，但是，被排挤的命运一如既往，原本独孤信是大司马，如今大司马的位置被宇文护抢走了，他没了兵权，这口气，他要怎样咽下去呢？

赵贵找对人了，酒过三巡之后，他们就聊开了，独孤信120%的赞同赵贵——宇文护这小子真他娘不像话！于是，赵贵发话了，他说，既然如此，我们干脆找个机会干掉这小子吧？独孤信表示同意。

很快，约定的期限到来了，赵贵又找了独孤信，要求下手，但是，此时令赵贵万万想不到的是，独孤信劝他住手……

独孤信的犹豫，并不是因为想到了宇文泰对他的恩德，而是因为，他觉得时机不够成熟。宇文护确实不难对付，但是，宇文护身边的那三个老鬼，于谨、李弼和侯莫陈崇，却并不好惹，以他和赵贵的力量，他们没有把握一定能够干掉这三位。在这样的情况，如果贸然动手，最后也只会引发北周的剧烈动荡，到时候一边暗笑的，可是姓高的那几个家伙了。

独孤信想的有道理吗？当然有道理。但是他的做法对吗？不对。之所以不对，是因为这样的政治阴谋一旦启动，就再也难以收回了……

果不其然，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阴谋暴露了，开府仪同三司宇文盛对宇文护告了密，再然后，赵贵就非死不可了。

可怜的赵贵，终究还是找错了人，因为，阴谋家是需要有决断的。

独孤信也在被告发之列，但是，跟赵贵的遭遇不同，宇文护只是将其免了官。之所以遭遇不同，并不是因为独孤信最后良心发现了，而是因为相比起赵贵，独孤信的政治能量要强得多，宇文护不敢贸然动手。

然后，一个月过去了，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于是，宇文护给独孤信送来了一杯毒酒，独孤信也被逼自杀。

赵贵死了，独孤信也死了，他们是北周的开国功臣，但是，所谓开国功臣，或许都是这样的宿命吧。

天下第一屠龙师

赵贵和独孤信相继倒台，北周的政治风暴越刮越猛，然而，这一切，还仅仅只是开始而已。

接下来，风暴中心的人物，变成了宇文护。宇文护是受托孤之重的权臣，历史上，这样的权臣大多没有好下场，除了传说中的周公、伊尹，乃至一心一意要把烂泥扶上墙的诸葛亮，大部分人，到最后都要身首异处。

汉朝的霍光和明朝的张居正，都是权臣中比较幸运的人物，他们很幸运的躲过了生前横祸，得以顺利死在病榻之上，然而，当他们死后，灾难终究还是降临了。霍光死后，霍家被满门抄斩；而张居正死后，万历帝秋后算账，抄了他的家，逼得张居正的长子上吊自尽，八旬老母则被留了下来，目瞪口呆的见证这一幕人间惨剧的上演。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中国政治，从来都只有单头政治，而没有双头政治。一旦出现“主弱臣强”的局面，就会出现一道残酷无比的单选题——A、强臣取弱主而代之；B、弱主诛强臣而自立。

宇文护已经经历了一次“主弱臣强”的局面，但在当时，作为宇文氏代表的他，是“弱主”的角色；而如今，赵贵和独孤信相继倒台，宇文氏站稳了脚跟，如今的“弱主”变成了孝闵帝宇文觉，而曾经的“弱主”宇文护，已经摇身一变，成为了如今的“强臣”。

“弱主”宇文觉身边，突然多了几个唯恐天下不乱的大臣，其中的领导人物，叫做李植。这位李植不是别人，正是当初立嗣之争中对着独孤信拔刀怒喝的李远的儿子。

李远是关陇集团中地方势力的代表，他的哥哥李贤、弟弟李穆，都是西魏的重臣，尤其是李贤跟宇文泰关系极佳，一度宇文泰把自己的两个儿子都寄养在他家。李远兄弟自称是陇西李氏，号称是李陵的后代（李陵是飞将军李广之子，他后来跟匈奴交战失利，被迫投降匈奴，司马迁为他辩解，还因此惨遭腐刑），但据考证，这个亲也是乱认的，李远跟李陵没啥关系，他们原是鲜卑拓跋家族的一支。

李植之所以出来煽风点火，说起来，倒也不是因为他是什么忠臣义士，他的考量很简单——担心权位不稳（见护执政，恐不见容）。“恐”的意思呢，就是有可能会发生，但是还没发生，言下之意是，也有可能不发生；但是，世上最可怕的事，就是还没发生的事了，有个“恐”字，也就够了。

于是，李植联络了同样有此一“恐”的前朝大员孙恒，然后结交了许多“宫伯”（就是宫廷侍卫，多是贵族子弟充当），接着，到宇文觉身边去放风。在李植、孙恒、已弗凤等人的撺掇下，宇文觉决心动手了——照着李植等人的意见，开始在后宫花园训练武士了，训练的内容——擒拿术。

当然，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宇文觉在后花园大练“擒拿术”，宇文护慢慢也知道了，但是，宇文护这个人，是个很温和的人，所以呢，他没有下死手，他只是采取了预防措施，把李植调去当梁州刺史，把孙恒调去当潼州刺史，想着，这么搞，你们总掀不起风浪了吧？

结果呢？结果宇文觉不高兴了，得了相思病了，越发觉得李植说的有道理了，于是，见天就琢磨怎么把李植和孙恒给调回来了。

对于这种情况，宇文护感到很担心，于是，他前去劝解宇文觉：

“天下至亲，不过兄弟。若兄弟自构嫌隙，他人何易可亲？太祖以陛下富于春秋，顾命托臣以后事。臣既情兼家国，实愿竭其股肱。若使陛下亲历万机，威加四海，臣死之日，犹生之年。但恐除臣之后，奸回得逞其欲，非唯不利陛下，亦恐社稷危亡。臣所以勤勤恳恳，干

触天威者，但不负太祖之顾托，保安国家之鼎祚尔。不意陛下不照愚臣款诚，忽生疑阻。且臣即为天子兄，复为国家宰辅，知更何求而怀冀望？伏愿陛下有以明臣，无惑谗人之口。”

这段话洋洋洒洒那么长，其实表达的意思并不复杂——我跟你，既是兄弟，又是君臣，我还身兼托孤之重，于权于位，我已无他求，现下唯一的想法，就是好好辅佐陛下，让陛下成为一代明君。陛下，你要相信我！

四个字概括一下宇文护的感情吧——掏心剖腹。

据说，宇文护这番话越讲越感动，讲到后来，都快泣不成声了，哭了好久，才算止住了眼泪。实话说，政坛上能竞争奥斯卡的人很多，但是，宇文护此番发言，实在是一番肺腑之言，他要真有异心，也就不会用这么温和的手段处理李植、孙恒之辈，更不会跑过来语重心长的讲这番话了。

但是，很可惜，宇文护这番话虽然感动了自己，也感动几千年后的我，但却没有感动一旁静静坐着的宇文觉。宇文觉对宇文护的态度，《周书》用了四个字——“帝犹猜之”。

在宇文护对宇文觉说了这番肺腑之言后，宇文觉身边的“宫伯”们终于坐不住了，他们很担心宇文护会突然下手，更担心宇文觉会突然回心转意，所以，为今之计，只能硬着头皮往前冲了。很快，已弗凤几个就商量停当了，准备借着过两天国宴的机会，把宇文护给办了。

没有悬念的是，事情很快泄露了，有个叫张光洛的人告了密，然后，宇文护就找来了贺兰祥、尉迟纲等人，将事情和盘托出。宇文护没有发表意见，但是贺兰祥和尉迟纲等人都表示，这个皇帝要不得了，废了吧。

计较已毕，宇文护无奈的出手了，一炷香的功夫，事情搞定了，宫伯们被尉迟纲给逮了，而宇文觉也被贺兰祥监禁在了他的旧宅。

然后，宇文护召集了大臣，他很感喟，痛哭流涕，边抽泣边发

言，发言的内容是——废弃旧主（略阳公宇文觉），另立新主（宁都公宇文毓）。大臣们当然不敢废话，纷纷表示这是你们家事，你爱怎么着怎么着。于是，宇文护废掉了他政治生涯中第二个皇帝——孝闵帝宇文觉。

接下来，就是要处理李植了。宇文护把李远和李植都召回了国都，李远虽有所怀疑，但还是回到了长安。而后，宇文护找来了李远，说：“你儿子在策划一场重大阴谋，不仅要杀我，还要倾覆社稷，我把他交给你，请你自己处理吧。”宇文护的意思，是要对李远网开一面，只要李远依律办事，大义灭亲，宇文护就不会株连到他头上。

然后，李远就带着李植回去了，第二天，李远又带着李植回来了……宇文护本以为李远会带着李植的脑袋过来，但是，手下人却通报说，李植活生生的站在李远旁边。宇文护感到了前所未有的悲凉，为什么上天连饶恕一个人的机会都不给他？为什么李远要不相信他？

宇文护给李植准备了个人——宇文觉，他要他们当面对质。当李植看到宇文觉的那一刻，他知道，全完了，他张口结舌，无言以对。李远方才恍然大悟，他明白了，他的宝贝儿子昨天晚上对他赌咒发誓说的那些话都是扯淡，宇文护是对的，他不相信宇文护，是犯了多大的错误！李远从凳子上跳起来，哀嚎着说：“果真如此，死一万次都不为过！”

然而，还有什么用呢？宇文护已经给了李远一次机会，唯一的一次机会，换到别人绝对不会给的机会，然而，李远自己葬送了。李植是必须死了，而李远呢，也被宇文护逼令自尽了，而且，没人能够反驳宇文护。

然而，即便如此，宇文护还是很仁慈，他只是干掉了李远两个较为年长的儿子，留下了那些年幼的儿子；而对于他的弟弟李穆，由于李穆曾经劝过李远，要他早日干掉将来早晚要把家族事业葬送的李植，所以，宇文护网开一面，只是将其削籍为民。

一个月后，宇文护干掉了宇文觉，因为，他没的选择。

然而，很多事情，当你开了头，就很难再回头了。

宇文毓上位了。相比较愣头愣脑的宇文觉，宇文毓要聪明得多，但是，所谓“一招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宇文护吃够了宇文觉的亏，就对宇文毓老是疑神疑鬼——哪怕这小子听话的不得了，即便他上书归政，宇文毓仍让他处理国家大事。宇文护最担心的一点，就是宇文毓太聪明。

相比较愣头青宇文觉，宇文护认为，宇文毓难对付的多，他虽然什么都不说，但是，这比什么都说了更可怕，所以，每天晚上都做噩梦的宇文护，终于下定了决心，要干掉他人生中的第三个皇帝了。

公元560年，宇文毓吃了厨子李安上的一道汤，旋即毒发身亡。于是，宇文护拥立了人生中的第三个皇帝——宇文邕（宇文泰第四子）。

至此，宇文护成为了中国历史屠龙第一人——他一人干掉了三个皇帝，西魏恭帝元廓，北周孝闵帝宇文觉，北周明帝宇文毓；与此同时，他拥立了三个皇帝，北周孝闵帝宇文觉，北周明帝宇文毓，北周武帝宇文邕。

排在宇文护身后的，是一系列大咖，包括他的叔父宇文泰在内，刘裕（宋武帝）、宗爱（北魏大宦官）和萧衍（梁武帝），一共四个，并列屠龙榜第二，干掉过两个皇帝；其他如赵高（大家都很熟）、梁冀（东汉著名外戚）等著名权臣，都只干掉过一个皇帝。

以此角度而言，宇文护实在是中国历史上最心狠手辣的权臣。但是，情况是否真的如此呢？

要我说的话，宇文护大概是中国历史最可怜的权臣。在干掉过两个皇帝以上的人物中，除了宗爱这个没能力的，以及宇文泰这样没必要的，宇文护是唯一有能力称帝但却没有称帝的。

宇文护是悲哀的，其实，他何尝不想当个为后世所称颂的顾命大臣呢？但是，又有谁愿意给他机会呢？他拥立的第一个皇帝宇文觉，

哪怕在他真情流露，掏心剖腹之时，依然对他满腹狐疑，依然想尽办法要将其除之而后快；他本想饶恕李远一命，但是李远宁愿相信他宝贝儿子的巧言令色，也不愿接受他的宽容——“我本将心向明月，奈何明月照沟渠”！

干掉了宇文觉之后，宇文护已经没有了回头路，他已经欲当辅政大臣而不能了，他不得不在内心的恐惧中，干掉他拥立的第二个皇帝宇文毓。其实，宇文护干掉宇文毓，与其说是要专权，还不如说是要自保。

然而，宇文护错了，以他这样的位置，唯一自保的办法，不是干掉他认为那个对他会有威胁的皇帝，然后拥立一个看似对他服服帖帖的皇帝，而是，他干脆一脚把所有人都踹开，自己当皇帝。然而，宇文护既不敢，也不愿，他虽然早就背上了弑君的恶名，却还不想逾越底线，不想将来在九泉之下，无颜面对当年对他托孤的叔父宇文泰。

宇文护拥立了一个他认为会听话的皇帝，从表面上看，这位宇文邕，确实看起来很听话，他既不像宇文觉那样锋芒毕露，也不像宇文毓那样看上去深沉可怕，他只是小心翼翼的，不愿越雷池一步的，好好的侍奉宇文护，以至于宇文护自己都觉得，他找对人了。

公元563年正月，侯莫陈崇跟着宇文邕出发去了原州，但是，很莫名的，在某天半夜，宇文邕却单独回到了长安，侯莫陈崇也搞不懂这是怎么回事。然而，侯莫陈崇的悲哀是，强不知以为知，他通过卜卦，算到今年晋公（宇文护）会出事，所以，他暗中对着手下人表示，陛下之所以单独回京，只是因为晋公死了。

很快，这件事就传开了。宇文邕当然也知道了，知道之后，他并没有像宇文觉一样，把元老级的侯莫陈崇秘密召过来，玩什么衣带诏，相反，他立即召开了会议，当着众大臣的面，劈头盖脸的训了侯莫陈崇一顿。

侯莫陈崇这才知道“祸从口出”的意思，赶紧诚惶诚恐的谢罪。但是，晚了，当天晚上，宇文护率军包围了他家，逼其自尽。当然，自

尽之后，宇文护没有声张，依然以正常死亡的方式，为他举行了隆重的丧礼。

该年二月二十七，宇文邕下了一封诏书，诏书的内容是——宇文护论职务是当朝宰辅，论关系，是我的堂兄，所以，从今往后，所有政府公文，都不能直接书写他的名字。

这封诏书要表达的意思，简单说，两个字——避讳。然而，避讳一说，是只有皇帝才有的待遇，宇文邕下达这样的诏书，岂不是将宇文护抬到跟他同等的位置上去？宇文护也知道不妥，接连上书推辞。

如此过了多年，宇文护的权势越来越大——他完全掌握了军权，甚至，他的宅邸的戒备，都超过了皇宫；政府所有公文，没有他的署名，就不能生效；他的几个儿子，都是飞扬跋扈，祸害百姓……然而，面对这样的情况，宇文邕始终不发一词，更不找其他人来商议，他总是沉默、沉默，再沉默，总是沉默，以至于朝廷内外，没有人能够知道他的心思。

当然，不知道宇文邕的心思的人，还包括宇文护。

公元572年三月十四日，距离宇文邕继承皇位，12年过去了，这12年里，宇文邕始终对宇文护不置一词，唯一有所表示的，就是要抬高他的地位。12年是一段很长很长的时间，长到足以让宇文护这样内心充满着恐惧的人，彻底放下自己的心防，长到宇文邕终于要有所表示了。

就在这一天，宇文护从同州返京，宇文邕在义安殿接见了，公事处理完毕之后，如往常一样的，宇文邕邀请宇文护进宫去见太后。宇文护经常去见太后，而且，都是以家人之礼相见，他坐在太后的旁边，而作为皇帝的宇文邕，由于只是堂弟，反而站在一旁。这样的情况在12年里发生了无数次，以至于，宇文护对于今天的邀请，没有丝毫戒备。

半路上，宇文邕跟往常一样跟宇文护唠起了家常，然后他提到，

最近太后喝酒喝得很凶，岁数大了，这么喝怎么得了？我跟她说过很多次，但她从来不听。这次还请老哥代我劝劝太后。然后，宇文邕从兜里掏出了《酒诰》，说，进宫后你就用这个劝说太后。宇文护一口应允。

到了。宇文护根据宇文邕的要求，对着太后开始宣读《酒诰》，正在此时，宇文邕如往常一样站到了他的身后，但同往常不一样的是，宇文邕拿出了玉圭，突然猛击宇文护的后脑，宇文护随之倒地。然后，宇文邕命令宦官何泉用御刀将宇文护砍死，然而，何泉似乎也吓破了胆，哆哆嗦嗦举起了刀，眼睛一闭，砍了下去——砍歪了……此时，早就躲藏在内室的宇文直一跳而出，终于结果了宇文护的生命。

12年过去了，宇文邕从一个18岁的小青年，变成了30岁的中年，他终于第一次表露了他对宇文护的真实看法——以如此决绝的方式。

这是一次精心策划的阴谋。那位跳出来把宇文护一刀砍死的宇文直，是宇文邕的亲弟弟——当然，在参与这次阴谋之前，他更像是宇文护的亲弟弟。然而，像宇文直这样的人物，从来都不会把亲弟弟、亲哥哥这样的身份当回事，他唯一的考量——权位。宇文直之所以从宇文护的“亲弟弟”，突然又变成宇文邕的“真弟弟”，原因很简单，在沌口之败中，他被宇文护免了职，所以，他不爽了，所以，他要改换门庭。

同时参与此次阴谋的，还包括宇文神举、王轨、宇文孝伯等人，当然，在事发当日，这些人通通不在现场，与之同时，也通通不知情。

这就是宇文邕的作风，他不会轻易相信任何人，甚至包括跟他密谋的那些人；当他决定做一件事时，他追求的永远是一击致命的成功率，为此，他有足够的耐心，他甚至可以等上12年。

对于此次事件的最大功臣宇文直，一心想要取宇文护而代之的宇文直，宇文邕是怎么处理的呢？答案是，宇文护死后，大冢宰的位

置，宇文邕交给了宇文宪。眼见心仪的位置被抢掉，宇文直只能退而求其次，他要求出任大司马，掌握帝国军权，结果宇文邕四两拨千斤，给了他一个大司徒。

浮夸的宇文直游走于宇文邕和宇文护之间，如今又想要像当年的李植一样，将“弱主”当成自己操控权柄的棋子，但是，到头来宇文直却发现，真正被当成棋子的，不是宇文邕，而是他自己。

宇文邕确实需要宇文直干掉宇文护，但是，也就仅此而已了。

成为大冢宰的宇文宪，是宇文护时代的重臣，他参与了宇文护时代的每项政策，以正常逻辑而言，他理应成为宇文护的殉葬品。但是，宇文护死后，宇文邕却准备继续重用宇文宪——为什么呢？因为在宇文护时代，宇文宪是宇文护和宇文邕的中间人，但凡宇文护想对宇文邕有所表示，总是让宇文宪代为陈奏，然而，每次宇文邕有所反对的时候，宇文宪总是非常耐心的，用委曲婉转的方式，来进行协调和沟通。

宇文宪所处的位置，本是最容易拨弄是非的位置，但是，他没有，他总是小心翼翼，所以，宇文邕认为，这是个可靠的人。

因而，即便宇文直一直在叫嚣要干掉宇文宪，但是，宇文邕还是不为所动——这是他比傻哥哥宇文觉强得多的地方。

公元560年，当宇文毓得知自己中毒，命不久矣之后，他留下了几百字的遗言，他说，自己的儿子还很小，所以，他希望自己弟弟宇文邕能够接掌帝位。宇文护同意了这个意见，但是，宇文护一定想不到，聪明的宇文毓，在临死之前，就给他埋下了一颗定时炸弹。

宇文邕是宇文毓最宠爱的弟弟，他生性沉默，没人问起，他从不发表自己的意见，但是，慧眼识珠的宇文毓还是看出了宇文邕的不俗，他对这位老弟的评价是——夫人不言，言必有中（要么不说，要么说中）。

宇文毓看得很准，他的老弟12年时间没有发表意见，但是，等他

想要发表时，却没有人能够去阻止他。而今，宇文毓也可以含笑九泉了。

这是宇文邕对宇文护第一次发表意见，但也不是最后一次，三年后，他恢复了被他杀掉的宇文护及其儿子们的封号，并将宇文护改葬，赐谥号为“荡”，因而《周书》上宇文护的传记为“晋荡公宇文护传”。

以“荡”为谥号的意思有：好内远礼曰荡；好智不好学曰荡；狂而无据曰荡。这里宇文邕的意思，大概是取第三个——狂而无据曰荡。对于宇文护而言，大概这也是个合理的评价了。

宇文护其实并不坏，《周书》也说他“性甚宽和”，若非如此，宇文泰也不能托以后事，然而，很不幸，宇文护从一开始，扮演的就是权臣的角色，而他的命运，也跟着这个角色被早早的决定了。

政治便是如此，一旦被卷入漩涡，很少有人能从中逃生，宇文护奋力挣扎，然而，他无力改变自己的命运；当然，被卷入漩涡的不只是宇文护，同样还有本书的主人公——杨坚。

冷板凳

如果非要用一个词来概括杨忠杨坚父子在宇文护时代的处境的话，那就是——尴尬。

尴尬的主要来源，便是最后被逼令自尽的前朝元勋独孤信。杨忠跟独孤信是什么关系呢？七个字——打断骨头连着筋。独孤信是杨忠的老上司，同时，独孤信还是杨忠的亲家；有这一层背景，杨忠和杨坚在宇文护那里的观感就已经被决定了——不可信任。

不可信任是一个极其危险的关系，这意味着，只要杨忠和杨坚走错一步，他们就可能面临灭顶之灾。当然，杨忠父子并非没有抗衡宇文护的筹码，事实上，这个筹码相当硬——杨忠是十二大将军之一，掌握兵权。

所谓府兵制，最早的时候，军队并不是国家化，而是私人化。

宇文泰力图恢复的，是北魏前期的“府户”制度，因此，他一反北魏孝文帝“汉化”的故智，进行了“胡化”，重新恢复了鲜卑姓氏，给府兵制打上了极为浓厚的鲜卑部落的烙印。

这个制度有利有弊，利在于，当宇文泰实力不足时，有利于团结各派实力大佬，进行“统战”；弊在于，这会让柱国们尾大不掉，不利于中央集权。当然了，经过宇文泰的大力整顿，以及大力扶植亲族力量，到了后期，柱国们的力量已经小得多了，兵权开始逐渐转移到了大将军手里。

比之赵贵和独孤信，杨忠自然没有足够的底气出来跟宇文护叫板，但是，与之同时，由于他仍然是个统兵打仗的大将军，所以，从实力层面而言，他实际比赵贵和独孤信更不好惹。

信不得，惹不起，怎么办？宇文护的办法是，先拉拢一下看看。

就在宇文觉被诛杀，宇文毓上位后，杨坚被任命为右小宫伯，进封为大兴郡公。“宫伯”当然是个非常尴尬的官职，这个皇宫侍卫的小头目，极其容易被卷入政治漩涡，宇文觉时代所借以跟宇文护较劲的那帮人，除了李植和孙恒，就都是“宫伯”。

于杨坚而言，情况甚至更复杂；因为，这是宇文护为了拉拢他所作的表示——宇文护是大冢宰（宫廷部长），是“宫伯”们的顶头上司。《资治通鉴》提到这项任命时就说：坚为开府仪同三司、小宫伯，晋公护欲引以为腹心。如此一来，杨坚就被夹在了皇帝宇文毓和权臣宇文护中间，其处境之尴尬，自是可想而知。

杨坚初入政坛，就碰到了如此头疼的问题，他自然是拿不定主意，所以，赶紧回家请教了老江湖杨忠。杨忠说了这样一句话：“两姑之间难为妇，汝其勿往！”

两姑之间难为妇——一语中的。杨坚要面对的两个“姑”，一个是刚刚被“宫伯”们算计过的权臣宇文护，另一个是极其聪明的新任皇帝

宇文毓；而他这个“妇”（宫伯），地位又是那样的险要，宇文护想要拉拢他监控宇文毓，而宇文毓又岂能束手就擒，不生出拉拢杨坚的心思呢？此时，悲催的杨坚，要何去何从呢？

服从宇文护？这当然不靠谱，因为自古以来的权臣都没有好下场，早早的走上宇文护这条船，也就意味着早早的葬送了自己的政治生命。拥护宇文毓？这当然更不靠谱，因为，如今北周的政治局势，毕竟还是“主弱臣强”，如宇文毓这样的“弱主”，连自己都保护不了，又岂能让自己的忠心拥趸们过上太平日子呢？

左袒不行，右袒还是不行，这日子，要怎么过呢？所以，老谋深算的杨忠，给杨坚提了个建议——汝其勿往（你别去）。

这是个什么样的主意呢？当然是好主意，但是，这是个没有可操作性的好主意。据《资治通鉴》说，杨坚当时听了老爸的话，去辞了职（有没有辞掉，《资治通鉴》没有说），但又据《隋书·高祖纪》，杨坚这个辞职似乎当即被打回了票——没能辞了。

没能辞了怎么办呢？那就只能是一个办法——不表态。于是，杨忠和杨坚开始了缄默，对朝中发生的一系列事件不置一词，摆出一副不问世事的模样。可行吗？至少宇文护对杨氏父子的态度还是有所疑虑，于是，他派了个人，叫做赵昭的术士，前去给杨坚看相。

相比较汉族统治者，少数民族统治者似乎更加迷信，比如说，我们前面讲到的尔朱荣就是这号人物。

尔朱荣同志，似乎是越到紧要关头越相信神灵——

当年他南下讨伐胡太后，就用了塑金人的方式决定选元子攸当皇帝（悲催的是，神灵似乎骗了他，他最后死在了元子攸手里）；

后来高欢等人劝他当皇帝，他又拿不定主意，故技重施，继续塑金人，这次塑了四次通通失败，于是放弃了称帝的想法（神灵似乎又骗了他，如果他真的称了帝，可能还不会有那么悲惨的下场）；

再后来他跟元颢较劲，在黄河大桥被烧毁的情况下，想要撤退，真正说服他留下的不是杨侃那缜密的分析，而是刘灵助那装神弄鬼的卜卦，而后说出的六个字（这次神灵终于没骗他）……

宇文护应该也是此辈中人，是个相面术的忠实拥趸，在用正常手段看不懂杨氏父子的情况下，他决定采取这样的非常手段。

赵昭去了，然后，他带回了一个“好消息”：“不过作柱国耳。”（这小子不过是个“柱国”的材料）

当然了，在这么跟宇文护通报之后，赵昭也给杨坚带去了一个“好消息”：“公当为天下君，当大诛杀而后定。善记鄙言。”……（你会成为国君，而且是要经历一场浩劫，好好记住我的话。）

在那年头，江湖术士是个苦差事啊……

宇文护稍稍把心放下来了些，反正杨氏父子不表态，随他去吧。于是，杨坚如履薄冰的当着这个右小宫伯，终于，他快看到曙光了。

公元560年，也就是杨坚当右小宫伯两年后，宇文毓死了。一朝天子一朝臣，宇文邕上位后，他能不能因此而摆脱如此悲惨的处境呢？

答案是，不能。杨坚确实不再当右小宫伯了，但是，也没好到哪里去，因为，他又被任命为了“左小宫伯”……

一如既往的，杨坚要在两姑之间当好妇。

作为杨坚的保护伞，杨忠的日子当然也不好过，他的提心吊胆，丝毫不在杨坚之下。怎么办呢？杨忠的看法是——转移视线。

公元562年，北周朝中开始出现了跟突厥联合，讨伐北齐（彼时东魏也被高氏家族的北齐取而代之了）的议论。当然，朝中的大部分人，都认为很困难，理由是——齐氏地半天下，国富兵强。若从漠北如并州，极为险阻，且大将斛律明月未易可当。今欲探其巢窟，非十

万不可。（齐国势力很强，而从漠北进军，地理险要不说，对手斛律明月也不好惹，所以，真要去北齐地面，非得十万人马不可）

然而，杨忠却表达了不同意见，他认为，斛律明月很好弄，而且，也无需十万兵马，一万就够，他的理由是——师克在和不在众（军队能否打胜仗的关键在于是否和谐而不是兵马的多寡）。

在此之前，北周和北齐（之前是西魏和东魏）的较量态势，都是北齐处于攻势，而北周处于守势，如今，杨忠只有一万人马就想去攻打北齐，当然是痴人说梦，他的理由“师克在和不在众”更是站不住脚。杨忠是傻了吗？当然不傻，他这么做，也有他的苦衷啊——京城政治斗争这么激烈，而他的身份又如此微妙，不找点事做，日子怎么过？

杨忠的担心当然有道理，就在下一年正月，又一个元老级人物祸从口出，倒了大霉——侯莫陈崇。于是，这回是不走也得走了。

公元563年，杨忠作为主帅，率军讨伐北齐；而达奚武则率三万人马为南路，双方约定在晋阳会和。

最初还是很顺利的，杨忠带着部队一路披靡，很快打到了晋阳。次年正月初一，杨忠就带着部队向晋阳发起了进攻。

当时正是天寒地冻，大雪整整下了几十天，寒风凛冽，而驻守晋阳的北齐统帅不容晋阳有失，率其精锐，呼啸而出。当时突厥人带着10万人马前来助阵，结果一看这阵势，也被吓到，于是选择了作壁上观；而约定前来会和的达奚武三万人马，也迟迟不到；杨忠就只能是孤军奋战了。

这场仗打得很惨烈，杨忠带着700人与敌军奋战，伤亡近半，后来援军还是不到，只能被迫撤退。

对于北周和北齐的关系史而言，这是一场极具象征意义的战事——在此战之前，每逢冬天，北周都要凿开冰封的河床，以阻止北齐随时可能出现的进攻；而在此战之后，要在冬天凿冰的，却变成了北

齐。

对于杨忠的巨大功勋，宇文邕极为赞赏，打算将其封为太傅。但是，宇文护却表示反对，道理也很简单，杨忠到现在都还没有表态，他岂能让宇文邕轻易用“太傅”一职将其拉拢过去？宇文护反对了，宇文邕当然也不会反抗，于是，打了这么一场重量级的战事后，杨忠居然不升反降，被任命为了泾州刺史。

也就在同一年，宇文护率军东征，但是，对于杨忠的安排，却只是让其在北方接应突厥而已。讽刺的是，此次宇文护的东征也就不过尔耳，无功而返，反倒是杨忠的策应工作做得出色无比。

杨忠被宇文护刻意压制，心情是爽还是不爽呢？恐怕很难有人说清楚，毕竟，泾州刺史虽然不是什么好差事，但终究远离京师，也就远离了北周那波涛汹涌的政治漩涡。

杨坚的情况跟老爸一样，不好，但也不坏。从右小宫伯，到左小宫伯，杨忠这个“小宫伯”的差事，整整干了八年。要说幸运的是，他所侍奉的第二任皇帝宇文邕，是个耐得住寂寞、沉得住气的，这样的性情，也让手底下这些当差的少了些烦恼，多了些太平。

原地踏步八年后，杨坚总算向前迈出了一小步，他进位为大将军，出任随州刺史。之所以说是一小步，是因为据考证，杨坚这个好不容易晋升来的刺史只是在公元565年干了很短的一段时间——然后？然后他就再次回京了。再然后？好像没有再然后了……

据《隋书》说，回京之后，因为吕苦桃生病，杨坚就侍奉母亲去了，而且，一连侍奉了三年，昼夜不离左右，为此赢得了个“纯孝”的名声。

这件事说明了两个问题：一、杨坚确实很孝顺；二、杨坚回京后就被政府晾到了一边，除了侍奉母亲，也没其他事情可干了。

更悲剧的是，公元568年，杨家的顶梁柱，一生际遇坎坷的杨忠，从泾州回到了长安，不久后，就因病辞世了。政坛失意至此的杨

坚，陡然失去了可以依傍的大树，其处境之凄凉，自是可想而知。唯一可以安慰一下的是，杨坚承袭了父亲的爵位——隋国公。

如此的境遇，使得从小在佛寺中长大，颇有些宠辱不惊的杨坚也自觉前途暗淡，为此，杨坚四处求仙访道，先后找了术士来和、道士张宾、焦子顺和董子华等人，他想问问这些活神仙，为啥从小就有人说我将有天下，但我混到今天，却混到如此惨淡的境地呢？活神仙们的回答倒是千篇一律，面包会有的，天下也会有的，但是，你得先等等看。

所以，杨坚剩下的唯一选择，就是等。要等到什么时候呢？等到跟杨家始终不对盘的宇文护垮台。

杨坚终于等到了这一天，公元572年，杨坚政治生命中最大的阴影宇文护，终于被隐忍不发12年时间的宇文邕一击毙命。杨坚的命运，也随着宇文护的倒台，立即发生了转折。

宇文邕并没有立即重用杨坚，但是，公元573年，宇文邕做出了一件彻底改变了杨坚政治生涯的大事——将杨坚的长女杨丽华立为太子妃。

政治确实是一项极端考验耐力的活动，杨坚在十多年的时间里受到了宇文护的压迫，坐足了冷板凳，甚至也有很多时候感到前途暗淡，但是，十多年的冷板凳最后被证明是值得的，因为这十多年的不如意，成为了杨坚在宇文邕时代最大的政治资本。而这个资本，给他带来了一个重要身份，也正是这个身份，彻底改变了他的政治生涯。

这个身份是——未来国丈。

第四章 人渣家族

网上有句流行语——不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

作为中国历史上最幸运的政治人物杨坚，这句话正好相反——他有神一样的前辈（在他夺权前一年完成北方统一大业的一代雄主宇文邕）；也有猪一样的对手（北齐的统治家族高氏家族，乃是中国历史上大名鼎鼎的人渣家族）。

这个人渣家族到底到什么程度呢？下面，我们揭晓答案。

一代不如一代

公元575年七月，一番励精图治之后，周武帝宇文邕率军讨伐北齐。

自从东魏和西魏第一次大规模开战（公元536年的小关之战）以来，东西之争已经绵延了将近四十年。

在这四十年里，东西之争的态势发生了剧烈的转折——在高欢和宇文泰的东西魏时代，占据战略主动的总是东魏，宇文泰也只是偶有反击；而当东魏变成北齐，西魏变成北周后，东西魏之争的格局，却已是北周占据主动。

在宇文护时代，北周已对北齐发动了三次攻击，第一次是杨忠和突厥对晋阳的进攻，第二次是受迫于突厥，宇文护对北齐的洛阳之围，第三次则是宇文宪在宜阳、汾阳一带跟斛律光的争夺。虽然这三次攻击，北周都没有取得实质性的胜利，但是，此时的北齐却已如惊弓之鸟一般了。

最能说明情况的，莫过于宇文护老母阎氏的回归。

早在东西魏时代，阎氏跟宇文泰的妹妹，便被扣押在了东魏，而高欢则将二人发配去了中山宫当女奴。宇文护掌权后，为了寻找老母，曾多方打探，派出无数间谍，跟北齐官方严正交涉，但依然杳无音讯，然而，正当宇文护认为希望渺茫，老母可能已经不在人世之时，却从北齐“意外”的传来了好消息。

第一个好消息：宇文泰的妹妹，也就是宇文护的姑姑，回到了长安。

第二个好消息：此女回归时，还带来了宇文护母亲阎氏的一封信，顺便，为了取信于宇文护，北齐还送来了宇文护小时候穿的锦袍一件。

当然，好消息从不会是无缘无故降临的。在阎氏的这封信里，除了饱含热情的回顾了宇文护幼时二三事，然后大叹其苦命之外，最后还是点出了中心思想：今大齐圣德远被，特降鸿慈，既许归吾於汝，又听先至音耗。积稔长悲，豁然获展。此乃仁侔造化，将何报德？

显然，这封信不是阎氏自己写的，而是北齐国主高湛派人捉刀代笔的，最后那几句话的弦外之音，我们也可以翻译一下——你丫给我聪明点，你老母还在我手里呢，你要是好好的，我就放了他，如若不然，哼哼……

到了这里，我们只能感叹一声，这北齐，果真是一代不如一代啊。

当年高欢何等英雄？根本想都没想过要拿女人来做文章，玩的都是真刀真枪，战场上见真章；如今可好，宝贝儿子高湛，居然打主意打到了一个老太婆的身上，我也只能用个词来概括了——丢人。

确实是丢人。这位高湛，在前次杨忠的晋阳之围中已被吓破了胆，最近听说北周不依不饶，还跟突厥勾勾搭搭，过不多久又要来寻他晦气，这心慌意乱，也就甭提了。最后一想，咦，咱不是还有个老太婆在手里了吗？有了此人，我看宇文护能拿我怎么办，除非他不要

他老母了，哼哼！

且说宇文护接到这样一封信，那叫一个泪流满面，朋友们，宇文护可是个大孝子啊！于是，宇文护回了封饱含热泪的书信，然后就等着北齐放人了。

北齐当然没那么容易放人，于是继续书信往来——直到宇文护答应，以后不再对北齐动手。高湛仍是不放心，派人拿着宇文护的信，去找当日晋阳之围中立下殊功的段韶，结果段韶说了，说放就放，岂不是很没面子？显得我们软弱可欺？这样吧，等事情真的谈成了，咱再放也不迟。

然后呢？然后高湛立马放了人……这叫放人免灾。

（靠，没面子事小，被人干才事大。段韶行不行？这笔账都不会算！）

当然咯，人是放了，但也没能免灾。要说宇文护感念恩德，确实想过放北齐一马，无奈那边突厥死命催促，宇文护一想，失信于北齐事小，失信于突厥事大，到时候突厥隔三差五的过来骚扰一番，日子怎么过？最后，宇文护还是点起了兵马，进攻洛阳去咯……最后北齐靠谁解的围呢？段韶……

当然了，大家一定有疑问了，最初的时候，明明是东魏强于西魏啊，为何二三十年过后，情况却倒过来了？要回答这个问题却也不难，我们看看高欢的几位继承人他们各自的“丰功伟绩”就能明白了。

公元546年九月，邙山之役中未能毕其功于一役的高欢卷土重来，动员全国所有力量，进攻西魏，未几便将玉璧团团围住。

高欢的算盘，倒是想围城打援，想着我围你的城，你不能不来解围，你要是来解围，就正中我下怀——如果你不来解围呢？那确实比较难办，那就破城呗！

然后呢？然后先是高欢的A计划宣告失败——宇文泰根本没理

他；紧接着，B计划同样失败——因为高欢很不幸，碰到了名将韦孝宽。

这是一场精彩的见招拆招的比武：

第一回合：高欢在城南筑土山，意图居高临下，韦孝宽就在城内碉堡上修碉堡，你山筑高N米，我的碉堡就修高N+1米，反正是你高就对了；韦孝宽胜！

第二回合：一计不成便生二计，高欢就派人威胁韦孝宽，等着我挖地道来对付你哦。说到做到，高欢立即派人挖地道，而且连挖十道。韦孝宽不甘示弱，你挖我也挖，你挖地道，我挖地沟，当时便将地道切断，并派人驻守，等到东魏士兵好不容易挖到前头，早有西魏拿着刀等候在此……此外，西魏军准备了大量火柴，只要发现东魏潜伏在地道，就把火柴点火，扔进地道，然后用皮风箱拼命鼓气，只需发动一次，东魏士兵就成一堆焦尸。这次的胜者，韦孝宽！

第三回合：二计不成生三计，东魏改用“攻车”撞城墙，势大力强，眼见不守，韦孝宽便在城墙外挂幔帐，化解“攻车”力量。东魏使用松枝、麻杆绑到长杆上，点火烧幔帐，意图连幔帐带碉堡，全部烧毁，韦孝宽便将铁钩也系到长杆上，待其火杆出动，便用铁钩将其割断。这回合，依然是韦孝宽胜！

第四回合：三计不成生四计，东魏再挖地道，在墙外继续挖掘二十道，用木柱支撑，而后放火焚烧木柱，城墙眼见即将崩塌，此时，韦孝宽在城墙崩塌处，用木栅挡住，东魏士兵仍是无法攻入。毫无悬念，韦孝宽胜！

第五回合：……韦孝宽胜！

第六回合：……韦孝宽胜！

……

所有回合：韦孝宽胜！

这次玉璧之战进行了五十多天，高欢想尽了一切办法，仍然无法逾越韦孝宽的防御，东魏士卒伤亡七万人，而高欢自己也精疲力竭，旧病复发，无奈退兵。

公元547年正月，高欢病逝。

接替高欢位置的，就是那位逼奸李昌仪的高澄。高澄继续对西魏的攻击，这次由高岳指挥，进攻颍川长社，碰到的对手是王思政，结果是——失败。不仅失败，连大将慕容绍宗（就是当年劝尔朱兆别放高欢走的那位）也因此阵亡。最后，高澄亲自率军十万，对长社发动总攻，王思政总算被击败。

当然，高澄也没什么可得意的，因为，王思政手里的人马只有八千而已，城破之日，只剩下三千，而且，自始至终，没有一人背叛。

当然，于高澄而言，真正重大的事件是，他上台之后，引发了中国历史的一次巨大动荡——东魏将领侯景先投降西魏，后投奔南梁，最后发动叛乱，并因此导致了南梁帝国的灭亡。

侯景之所以会叛变，归根结底，一个原因——高澄太弱，而侯景太强。

具体说，太弱的高澄害怕控制不了太强的侯景，太强的侯景恐怕太弱的高澄对他动手，于是，侯景只能三十六计走为上。

跟高欢相比，高澄当然不值一提。只说一点，高欢对待傀儡元善见，向来恭恭敬敬，而高澄呢，从来都趾高气昂——甚至，有一次高澄还揍了元善见三拳。

为何如此呢？很简单，高欢认为自己操控元善见绰绰有余——一个自信的人，从不需要大吼大叫。而高澄就不同了，由于元善见也非善类，生的一表人才不说，还勇力过人，据说可以抱着石狮子跳过皇宫围墙，又据说箭术非凡，百发百中，还据说喜好文学，态度从容，如此人物，草包高澄见了就心慌，心慌之下，除了表现得强势一些之外，还能怎么来掩饰自己的胆怯呢？

由于高澄的这种态度，权臣和傀儡的关系终究处不下去了，于是，接二连三的，发生了一系列宫廷事变。狂暴的高澄一次又一次镇压了不满，但是，终于有一次，他为自己的狂暴付出了代价——命丧黄泉的代价。

事件的主人公叫做兰京，是南梁徐州刺史兰钦的儿子，此公被俘后，便被高澄发配去了厨房，当了奴隶。当时兰钦也是连连请求让儿子归国，兰京自己也是多次当面请求，但是，高澄的态度是什么呢？每次，兰京一请求，他就拿着大棒痛殴兰京，还威胁说：“你再求，我就杀了你！”

兰京生气了，一个鱼死网破的计划在他脑中成型。

某一天，高澄跟几个亲信屏退左右，秘密开会，讨论元善见的禅让事宜。此时，兰京端着食物进了屋，高澄让他出去，然后，他就对着左右，旁若无人的说道：“我曾梦见这位奴才用刀砍我，早晚我要杀了他。”

兰京听在了耳朵里，于是，他拿了把短刀，放在托盘下面，又一次进了屋。

高澄终于发飙了：“我又没叫东西，你来干什么？”

兰京拿出了短刀，冷酷的回答：“我来杀了你！”

高澄闻言大惊，赶紧从床上跳下，不幸摔伤了脚，无奈之下，便躲到了床下。但是，床下就安全吗？兰京一把将床掀翻，随即抓住了高澄，让他见了阎王。

兰京这次发怒非同小可，跟高澄一块开会的人中——杨愔仓皇逃窜，还走丢了一只靴子；崔季舒躲进了厕所；陈元康倒是个忠臣，拼命护着高澄，还跟兰京争夺武器，甚至肠子都流了出来；库房值日员王紇冒着利刃，与其搏斗，也受重伤；而纥奚舍乐则在搏斗中被刺死……

最后，搞定兰京的是高洋，也是高欢的次子，高澄的弟弟。

变态皇帝

高洋上台后做了两件事，一是称帝，二是作孽。

第一件事无甚可表，我们不妨说说第二件事。第二件事真说起来，可以写本书，叫做《高洋作孽实录》，这里我们简单聊聊吧。

首先来道开胃菜——薛妹妹事件。

这位薛妹妹呢，是个歌妓，应该是个才貌双全的极品，所以，很得高洋的欢心，高洋为此将她娶进了皇宫。当然了，爱慕薛妹妹的人不少，不只有高洋一个，比如说，高岳（高洋堂叔）就对她很有兴趣，还曾通过她姐姐（简称薛姐姐）的关系，把她接到了家里，一亲芳泽，共度良宵。

有一天，高洋晚上去了薛姐姐家，据说是去闲逛，然后，薛姐姐趁着这次机会，对高洋撒起了娇，说要让她老爹当司徒。结果呢？顿时之间，高洋大怒，命令武士把薛姐姐给吊了起来，然后用锯子活活把薛姐姐给锯死了……

（所以我一直疑惑，《电锯惊魂》里的情节难道是抄袭高欢？）

然后，高洋找来了高岳，问他，你是不是跟薛妹妹有苟且？高岳当然矢口否认，毕竟，捉贼捉脏，拿奸拿双嘛。

矢口否认也没用，因为皇帝要干掉大臣，总是会有各种办法的。很快，高洋送去了毒酒一杯，当然，高岳不愿喝，说自己没罪，但是，不喝也得喝，他的养子高归彦劝他，为了保一家平安，你喝了吧。高岳喝了，这叫“饮鸩救家”。

当然，高岳一定不知道，他的宝贝义子高归彦其实把他卖了，他之所以要死，跟薛妹妹上床是其一，其二是——高归彦给高洋打小报告，说高岳家里的房子修得跟皇宫一样，就差两扇大门了……

薛妹妹事件当然没有结束——因为主人公还没出场呢。

高洋呢，对薛妹妹自然是有爱的，毕竟，有爱才有恨嘛，锯死薛姐姐，毒死国家重臣、军功赫赫的高岳，都是为了薛妹妹啊。然而，有一天，当高洋突然之间想到，这位薛妹妹曾经跟高岳上过床，顿时他就疯了。疯了的结果——薛妹妹的头被武士砍了下来，而后高洋将人头藏到了怀里……

然后，高洋出宫去东山宴会去了。刚刚开始敬酒，高洋突然从怀里拿出了薛妹妹的人头，投到了盘子里，然后又命令武士继续分尸，又把她的大腿骨当琵琶来弹……大家想吧，当时参加宴会的这些嘴里嚼着食物的人，会是怎样的心情？

弹了一阵后，高洋突然就感怀起来，命令手下把头和大腿都收拾起来，自顾自痛哭失声，还唱了首流行歌，叫做《佳人难再得》（西汉李延年所作）。然后，高洋把薛妹妹的尸体运到了车上离开，他自己披头散发的跟在车后，缓缓步行，一边走一边哭，见之令人动容。

如果非要用两个字形容一下高洋，那就是——变态。

当然，薛妹妹事件中，高欢的变态还是有逻辑的变态，“因为爱，所以恨”的变态，可以理解。但是，高欢的变态最独树一帜的地方，就是通常情况下，他的行为是没有逻辑性的，想发疯，也就发疯了。

《北齐书·高祖纪》就详细记述了高洋平时无厘头式的变态：

高洋时而自己唱歌跳舞，日夜不停；时而披头散发，穿上少数民族服装，身挂彩带；时而光着身子，脸上抹粉描眉；时而骑着驴、牛、骆驼、白象，不用马鞍缰绳；时而教崔季舒、刘桃枝背着自己走，肩担大鼓，由自己擂动。

高洋会经常突然之间闯进王公大臣的私宅；他也会经常穿街过巷，有时坐在街头，有时睡在巷子里；天气炎热时，高洋会脱得一丝不挂去晒太阳；而天寒地冻时，高洋同样也会脱得一丝不挂，到处乱走——连手下看了都觉得冷……

修建三台时，鹰架高达二十七丈（一丈是3.33333米），两架相距二百余尺，连工匠都觉得十分危险，作业时都绑着绳索，害怕失足跌下。而高洋同志则不以为意，在鹰架最高处恣意狂奔，如履平地，而且走着走着，他还突然停下来旋转起舞，甚至还配合音乐节拍，回身踏步。这情况，看得手下都要斯巴达了。

高欢还喜欢杀人，他在院子里制造了大量刑具，每次他喝醉，就要杀人，杀了之后，还要割下此人的四肢，或者将其焚烧，或者扔掉喂鱼。宰相杨愔无奈，只能集合邺城的所有死刑犯，安置在殿庭左右，供高欢杀人之用，还给这些人起了个名字——“供御囚”。朋友们，不要以为“供御囚”就只是惨，还有“福利”哦，如果你三个月没死，就会被赦免了。一句话，看运气咯。

北齐所有人都知道高洋是个疯子，有次，高洋问路上的一位妇女，你认为当朝的天子是个什么样的人？正当高洋准备竖起耳朵听其大肆赞美之时，传进耳朵里的却是这几个字——疯疯癫癫，算啥天子！

当然了，这位妇女肯定是要倒霉的了，不必多言。

然后我们来简单看看高洋是怎么对待自己身边人的：

有一次，他曾因为酒醉把老妈娄昭君弄成了重伤。

曾经，他还用响箭射他的岳母，一边射一边骂：“我喝醉了连老妈都不认，何况岳母？”然后估计没射着，又把岳母抽了一百鞭。

他的大臣们经常被他无故虐待，甚至他亲信的杨愔，都常被他打得遍体鳞伤，血湿官袍，甚至有一次，他还神经发作，要用小刀划杨愔的肚皮……

我们可以讲一件终极版本的虐待大臣的故事：

有一次，高洋将要西巡，当天文武百官前来送行。然后，高洋不知道又哪来的创意，命令长矛骑兵将百官团团围住，然后交待骑

兵：“我一举鞭，你们就杀！”好在当晚高洋喝得烂醉如泥，不能起床。有个叫连子畅的大臣前去禀报，说陛下这么做，百官们都很恐惧。高洋哈哈大笑：“恐惧是不是？如果恐惧，我就不杀他们了。”于是就去了晋阳……

高洋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奸淫高家妇女，凡是被他看上的，都难逃魔掌。甚至，他还把魔掌伸向了尔朱英娥（尔朱荣的女儿，元子攸的皇后，后来嫁给了高欢，生了个儿子叫高湊），因为尔朱英娥抵死不从，他当即将其格杀；他还看上了皇后李祖娥的姐姐，为此把姐夫元昂用响箭活活射死，地上血流成河……

高洋对弟弟也很恶劣。他的七弟高涣，因为“亡高者，黑衣”的讖语，被他关入了地牢（逻辑是，“七”跟“漆”同音，而有次高洋问手下，什么东西最黑？手下回答是“漆”）。他的三弟高浚因为老喜欢劝谏他，也被关入了地牢。

关入地牢还不算，最后，他还把两个弟弟活活弄死了，我们看看当时情景：

后来高洋去了趟邺城，专门视察了这两位囚犯，还跟他们引吭高歌合唱了一曲，看到两个弟弟情况也挺惨，就想把他们赦免。结果，高洋的九弟高湛，因为跟高浚有隙，不同意放人，还对高洋说：“猛虎怎能出笼？”高浚也听到了这话，当即大声道：“步落稽（高湛乳名），黄天见证！”

高洋听了高湛的话，也觉得两位弟弟都不是善茬，要是放了出来，将来难免报复，于是，他亲自用长矛猛刺高涣，又让卫士刘桃枝也向铁笼中的两位亲王猛刺。每次长矛刺入，高涣和高浚就拉住长矛，奋力将其折断，哭嚎之声，震天盈野。高洋玩够了之后，就下令往铁笼里投掷火把。

然后，两位亲王终究还是被活活烧死……

不惟如此，高浚和高涣的老婆陆氏和李氏分别被高欢赏赐给了两

位杀人犯——刘郁捷和冯文洛。这二位除了杀人犯的身份，还有个身份——高洋以前的奴隶。不久后，高洋听说其实高浚对陆氏并不宠爱，就把陆氏赦免了……

高洋六弟高演，也曾因为多次劝谏，有三次险些丧命，要不是高演和高洋同一个妈——都是娄昭君的儿子，高演估计也跟老三和老七一个下场了。

对待兄弟如此，对待自己的太子高殷，高洋同样也不客气。

这位皇太子温柔敦厚，通情达理，礼敬贤才，博览好问，关心时局，据说声誉斐然。要别的皇帝有这样的儿子，都乐得冒鼻涕泡了，但是，高洋非但不高兴，反而很生气。因为啊，他觉得这位皇太子，汉人气太足了……

好吧，其实高洋和李祖娥都是汉人……但是，高欢家族是被鲜卑化了的汉人，他们自己是不认为是自己是汉人的，对此，我们还能说啥呢？

高洋不满意之下，有一次就把高殷找来，要他亲手处决罪犯。高殷心慈手软，手抖得不能下刀，高洋连连催促，还是没用，于是，高洋彻底愤怒了。愤怒的高洋用鞭杆猛抽高殷，把孩子吓得惊恐万分，最后居然心悸口吃，精神失常。不惟如此，高洋还动了废太子的念头，好几次在酒会上做出这个表示，后来好歹是太子少傅魏收找了杨愔，谈到了废立大事不宜轻动的问题，高洋才打消了念头。

当然，我们也不能过于苛责高洋，因为，他对高殷的不满很有道理，高欢家族都是一群恶狼，高殷这样的绵羊，又如何能够在狼群中存活呢？

别杀我儿子！

公元559年七月，酗酒荒淫的高洋终于感到命不久矣，他敏锐的意识到，他的儿子高殷守不住自己的皇位，为此，他找来了老弟高

演，当面指明，夺位可以，只有一个要求——别杀高殷。

该年十月十日，高洋终于病逝，高殷接掌了他的帝位。

正如高洋所预料的那样，高殷在狼群中很快就表现了自己的无力，两个强势的叔叔，高演和高湛，都让高殷无从应付。其母李祖娥曾经跟杨愔密谋，要干掉两位亲王，但最后由于李祖娥把这事泄露给了好姐妹李昌仪（就是被高澄逼奸的那位），而李昌仪又果断透露给了娄昭君，所以，密谋最终宣告破产。

这场较量的结果毫无悬念，杨愔惨死，其族被灭，高演和高湛取得了胜利。

公元560年八月三日，狼群中的羔羊高殷，终于如他父亲所料，被高演赶下了台。然而，老祖母娄昭君虽然不愿意高殷当皇帝，但同样的，他也不希望自己的孙子有事，所以，在高演篡位的当日，娄昭君警告高演——不要动高殷。

高演的皇帝生涯无甚可表，因为他只当了一年不到的皇帝，就在出外打猎时摔断了肋骨，不久后去世了。对他我们只需要知道两件事：

一、即便高洋和娄昭君都让他饶高殷一命，高演最终还是干掉了高殷。

当然，也不能全怪高演没人性，毕竟，高殷这样的角色（废帝），向来都是尴尬的。之所以如此，原因并不在废帝本身，如高殷这样的人物，他是既不愿也不能掀起风浪的，但是，废帝毕竟曾经是皇帝，毕竟有过法统上的合理性，所以，废帝随时可能成为叛逆者的招牌和棋子，被他们利用来实施阴谋。

所以，不管废帝本人是个怎样的人物，为了以防万一，他们都必然成为篡位者的眼中钉，他们的下场，都必须是死。

后世的朱棣同样篡了侄子朱允炆的位，而且朱允炆对叔叔相当不

错，朱棣能成功篡位，还要感谢这位仁慈的侄子，曾经发布过不许在战场上杀掉朱棣的命令，但是，纵然如此，朱棣也容不下朱允炆。在南京城破之日，一场大火中，朱允炆神秘失踪，从此之后，朱棣就食不甘味，睡不安寝，想尽了一切办法要找到朱允炆，甚至据传闻，郑和七下西洋，就是为了这个目的。

高演要干掉高殷，跟朱棣想尽办法寻找朱允炆，原因是一样的，这是篡位者的宿命，也是废帝的悲哀。

高演的担心有没有道理呢？有，当然有。

事实上，高湛同志，就由于跟高演分赃不均，起了反叛的念头，他把高元海关在家里一夜，请他务必出主意；这位高元海出了上中下三策，其中被高湛采纳的一策，便是要借助高殷的名号来发动叛变——好吧，这一策是高元海出的下策……后来因为高湛色厉内荏，迟迟不敢动手，还找了好几个术士来占卜，结果抽了几个上上签，说无需下手就有富贵，这才没有采取行动。

（事实证明，算命这玩意，也不全是迷信，准的时候也是真准。）

然而，娄昭君这位老太太，是不会考虑这么多的。当高演摔落马上，身受重伤之时，娄昭君亲自去其床边探病，然后问他，高殷在哪里。娄昭君一连问了三次，高演始终支支吾吾，娄昭君这才恍然大悟，然后，老太太生气了，怒道：“你是不是已经把他杀了？不听我的话，你活该要死！”再然后，娄昭君就怒气冲冲的转身离去了，头也不回。

二、高演立了他五岁的儿子高百年当太子。

废黜高殷，这不是高演一个人的功劳，军功册上，还有高湛的那一半，甚至，在这个过程里，高湛比高演更为果断。据说，在实施阴谋之时，高演跟高湛达成了默契，高演当皇帝，而高湛当皇太弟。然而，高演真上了台，却翻脸不认人，把他对高湛的承诺抛到了一边，

还是让自己的宝贝儿子高百年当了太子。

如果高演能够成功活到高百年长大成人，这样的选择自是没有问题，毕竟，这位老兄也是个狠角色，高湛跟他的较量，未必能占到便宜。然而，很不幸，26岁当上皇帝的高演，27岁就死了，然后，问题就来了。

高演跟高洋一样，临死之时非常清醒，他深深的明白，自己六岁的儿子高百年实在不是如狼似虎的高湛的对手，与其最后让高湛抢了高百年的位置，还不如直接拱手相让，或许还能保住儿子一条小命。

公元561年十二月二日，自觉命不久矣的高演下达诏书，宣布传位给弟弟高湛。然后，他特意写了封信给高湛，说高百年还小，并没有罪，你怎么处置他都行，只求一点——不要杀他。

亡羊补牢，在很多时候都不晚，但是，唯有在血迹斑驳的帝位交接上，是不可行的。高演想弥补自己的错误，但是，帝位交接不允许犯错。

公元561年十二月十一日，高湛在晋阳南宫称帝；同时，封高百年为乐陵王。

然而，这只是暂时的，公元564年六月，高湛终究还是动手了。

当时出现了天象上的异常，迷信的高湛便疑心国家将有变故，为了消灾避难，他就将目光投到了宝贝侄子高百年身上。正巧，高百年的老师贾德胄教他写字，不知道高百年怎么就写了几个“敕”字，贾德胄看得心惊胆战，就把这些“敕”字密封起来，呈送给了高湛。这下高湛彻底下定了下手的决心。

贾德胄之所以如此紧张，而高湛又之所以如此坚决，是因为“敕”字是皇帝的专用词——专门用来宣示皇帝命令的用词……

于是，高湛把高百年召进了宫，让他写个“敕”字，经过比照，笔记完全一致，然后，高湛命令手下下手。

这是一出人间惨剧——只见一群大人拖着一个不到十岁的孩子，一边乱棍交加，一边拖着绕凉风堂四处游走，一边拖一边打，直打得高百年哀号震天，血流满地，最后连哭的力气都没有，因为已经奄奄一息。直到此时，高湛才下令——一刀砍了吧……尸体扔进了水池，池水顿时一片赤红。

更令人心碎的是，高百年十四岁的小妻子斛律氏，因此变故悲伤哀号，不吃不喝，一个多月后，居然绝食而死。死时，双手紧握，无法掰开，她的父亲斛律金亲自去掰，废了好大的力，发现她手里紧紧攥着的，竟然是一块玉佩……

这是当日高百年进宫之前送给斛律氏的玉佩，是定情物，也是遗物……

高演同志，如果地下有知，看到自己的儿子儿媳是如此的惨状，不知道他想到自己当年干掉高殷时，会是怎样的情绪？

狗咬狗，狗咬人

高湛是高家上位的第四个皇帝，他的特点，相信从高百年事件中，我们已经能有所发现——一个比高洋还变态的疯子。

高湛同样是个短命鬼，他在公元561年上位，但是，公元568年他就去世了。在高湛短暂的皇帝生涯中，有这么几件事值得关注：

一、他干掉了自己的三个侄儿，高澄的三个儿子高孝瑜、高孝琬和高延宗。

在残杀亲族的事业上，高湛终于能够跟高洋相提并论了。

二、他让人修改了高洋的庙号。

原因？他当年老被高洋揍。高洋活着的时候，高湛奈何不了他，如今他死了，高湛终于要出气了，出气的最好方式——修改庙号。

三、在一场狗咬狗的战争中，他干掉了高姓的终极人渣——高归彦。

高归彦的一生，是反骨的一生，是背叛的一生，是不断抛弃前主人、投靠新主人的一生，他的人生满满一篇，写满了两个字——人渣。

高归彦背叛的第一个人，是他的养父高岳——原因？高岳在他小时候对他很冷漠……然后，高归彦就在高洋面前嚼舌头，挑拨二者关系，并直接导致了高岳之死，甚至，最后劝高岳喝下那杯毒酒的，也是此公。接下来，在高洋死后，高归彦背叛了让他大红大紫的恩人，充当了高演篡位的刽子手。而当高演死后，高归彦再度调转风向，投怀送抱，追随高湛去也……

当然，干掉高归彦，也是高湛政治生涯生涯中唯一的亮点。

四、他成为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无故退位的太上皇。

两个原因：

一、天有异象。这倒是一如既往的高湛风格，当年他要干掉侄子高百年，最初同样也是这个原因。

二、有个叫祖珽的人跟他说了这样一段话：“世界上最尊贵的位置不是皇帝，而是皇帝他爹。”这当然是一句很扯淡的话，但是，听这句话的高湛同样是个很扯淡的人，负负得正——公元565年四月二十四日，高湛将皇位传给了九岁的皇太子高纬，当了太上皇……

这位祖珽是何方神圣，竟然敢如此大逆不道，连让皇帝退位的话都敢讲呢？（这也就是高湛，换二一个皇帝，祖珽这番话都是十个脑袋都不够砍的死罪）

首先，他是个知识分子；

其次，他在高洋时代曾经出现过多次经济问题，差点就被送上绞

刑架，要不是高洋惜才（是的，你没看错，高洋和惜才这两个字是有联系的，老实说，以高洋的智商，如果他不是神经病，他可以当个有为之君的），他早就game over了；

再次，他是个马屁鬼，早在高湛还当王爷的时候，他就借着给高湛送胡桃油（画画用的）的机会，大大拍了番马屁，首先大赞高湛骨骼精奇，肯定能大富大贵（王爷已经足够富贵，再富贵，那就是皇帝嘛），然后，他神秘兮兮的表示，曾经做了一个梦，梦见高湛骑着神龙飞上了天。

千穿万穿马屁不穿，高湛当时乐得鼻涕泡都出来了，当即允诺，如你所言，老子有这一天，一定让你富贵。当高湛真富贵了，他也果然不违前言。

（可见，再烂的人，人性中也是有闪光点的，高湛的闪光点是——讲信用。）

当然，说到这次劝说高湛退位当太上皇，这却还跟马上要讲的另一个人有关系——和士开。

四、他极度宠信和士开。

这位和士开是个什么样的角色呢？两个字概括——弄臣。

和士开本身没什么本事，他的上位跟《水浒传》里的高俅如出一辙，高俅是球踢得好，而和士开，则是擅长一个叫做“握槊”的赌博游戏，另外，还擅长弹琵琶。“握槊”又称“双陆”，据说是古代跟飞行棋差不多的一类游戏，但似乎比飞行棋的竞技性更强，就是靠着这玩意，和士开发达了。

和士开得宠到什么程度呢？据说高湛不管是办公还是娱乐，都不能须臾离开和士开。和士开有时候一连几天都不能回家；有时候呢，一天要进好几次宫；也有时候呢，高湛偶尔准许和士开回家，但没过多久就派人叫他进宫；又有时候，和士开还没到家，就有好几拨人骑着马前来催他进宫……

据说和士开老母刘氏生病时，高湛还派了个武卫将军去日夜服侍和士开，生怕他搞垮了身体，后来刘氏终于还是不治，和士开进宫时，高湛握着他的手，一边流泪一边劝他保重身体，说了好久，才让他回去……

高湛据说是个酒鬼，和士开也常劝他少喝点，因为高湛有气喘的毛病，一喝就喘，但劝了好几次，高湛都不听。有一次，高湛又开始气喘，又准备要喝酒，结果和士开一言不发，眼睛里却滴滴答答的掉着眼泪，高湛大为感动：“卿此是不言之谏。”此后，高湛就戒了酒，直到冬天公主出嫁才破戒。

如此种种，大家想到了什么呢？是不是热恋中的情侣才会这样呢？所以，大家是不是冒出了一个念头——高湛跟和士开是gay呢？

好吧，我马上可以回答——不是。之所以不是，一会就明白了。

和士开曾经劝过高湛，说人生苦短，要及时行乐，国家大事嘛，交给手下办就行了。和士开的名言——一日快活敌千年。

在和士开的影响下，高湛当然是“一日快活敌千年”去了，事情就都交给了大臣（赵彦深负责行政，高文遥负责财政，唐邕负责军事，冯子琮和胡长粲负责教育太子），每隔三四天，高湛才出席一次朝会，而且通常都是象征性批几个字，然后一言不发，很快就又宣布退朝。

和士开风光到这种程度，还有没有什么担心的呢？有，当然有。和士开的遗憾是——他是个弄臣。所谓弄臣，就跟这个皇帝跟你投契，那你就能风光到天上去，但话说回来，要是皇帝不鸟你，你也立马就成臭狗屎。所以和士开有时候也想，高湛对他好不假，但万一高湛不在了呢？

通常而言，这个问题是无解的。后世的和珅可称是历代宠臣第一名，心机手腕权术都已臻化境，但是，乾隆一死，嘉庆一上，他还是落了个挂条白练的下场。但是，当和士开碰到了祖珽，这个无解的问

题，居然想出了解。

和士开和祖珽，两个马屁高手在一起，自然有时候也切磋一二，有一次祖珽就问和士开，说，你如今所受的宠爱，从古至今，无人可比，但是，你有没有想过，当今圣上百年之后，你要怎么办呢？

这个问题正巧打中了和士开的心结，他想了很长时间，还是无解，最后，也只能乖乖认输，找祖珽讨教一下了。

事实证明，文化人在这种时候，总是更有创造力。祖珽就建议和士开了：“前三任主上（高澄、高洋、高演），他们的儿子都未能顺利登上皇位。现在，我们如果有办法让当今太子高纬早早登上皇位，那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事情如果成功，从皇后到少主，一定对你感激不尽，你的下半辈子也就有了着落。这样吧，你先去跟皇上透透风，接下来的事情我来办，一准儿办成了。”

接下来的事情，前面已经讲过了，这里就不再废话了。

当然，有人要问了，祖珽何以如此国际主义精神，要帮和士开呢？朋友们，帮人就是帮己嘛，没有和士开提前吹风，祖珽这事儿也不好办嘛，二人合作事情办成了，和士开的下半辈子有了着落，祖珽的下半辈子，不也有了着落？

当然了，后来因为权力斗争的关系，祖珽又跟和士开掰了，输家当然是祖珽。祖珽知道自己必败后，本已做好了牺牲的准备，为了名垂青史，还对着高湛大骂，还自夸自己是范增，但是很可惜，高湛没有杀他……

于是，名垂青史的机会没有，祖珽成了个被打入监牢的瞎子……

公元568年十二月十日，高湛去世了，高纬终于正式上位了。

据说，在临死之前，高湛紧紧握着和士开的手：“不要辜负我！”

和士开当然不会辜负高湛——因为，作孽谁不会呢？而且，和士

开还帮高湛解决了另一个问题——守寡老婆的需要问题。

因为在高湛时代，和士开可以随意进出宫廷，而且高湛还让他跟胡皇后握槊，一来二去，二人就有了苟且，等到高湛一死，和士开的日子就彻底好过咯。

所以，和士开是gay吗？或许高湛是，但和士开绝对不是哦……

高湛死后，朝内由“八贵”掌权——和士开、娄定远、赵彦深、高文遥、唐邕、綦连猛、高阿那肱和胡长粲。

但是，“八贵”人还是太多，这帮人不想把蛋糕做大，当然就希望分蛋糕的人少一点了，所以，高纬时代的主题——狗咬狗。

狗咬狗的情况，我们不想过多废话，简单说一下结局——和士开被弄死了；弄死和士开的高俨（高纬弟弟）也死了；祖珽又回来了，但是因为力图振作，又再一次被人排挤了；胡太后偷情的事情败露了；乳母陆令萱得势了，顺便陆令萱的儿子骆提婆也得势了；高阿那肱一如既往的得宠……

狗咬狗的情况可以不提，但是，有一个人的死，却是要说一说的——斛律光。因为，这次换成狗咬人了。

斛律光是斛律金的儿子，是北齐帝国的柱石，他之所以倒霉，有两个原因：一、他让北周帝国寝食难安；二、他得罪了祖珽和骆提婆。

于是，北周的大臣韦孝宽，就准备动员力量，制造冤狱，他的办法也很简单，就是散播谣言，而且是通过歌谣的方式。

韦孝宽创造了两首歌，一首曰“百升（笔者注：一百升就是一斛）飞上天，明月（斛律光别名斛律明月）照长安”，另一首曰“高山不推自己崩，树木不扶自己挺。”这两首歌的意思，就是暗示斛律家要取代高家了。然后，韦孝宽派了间谍去邺城传播，不久之后，邺城的小儿都对两首歌谣朗朗上口了。

且说这天祖珽上街，听街边小儿哼唱这两首歌谣，当即兴之所至，续了两句：“盲老公（指祖珽自己）背受大斧，多嘴老母（指陆令萱）说不出话。”然后，祖珽命他的大舅子将事情奏报。

高纬于是找来了祖珽和陆令萱，问他们有没有这回事，二人都表示听到过这种歌谣。然后祖珽跟高纬解释了一下几首歌的意思，然后表示，斛律家族的声望震动关西，威严远播突厥，而且女儿当皇后，男儿娶公主，权势已极，不能不有所忧虑啊。如今又有这首歌，不得不让人感到恐惧。

高纬倒是没有轻信，毕竟这是捕风捉影之辞，然后找了大臣韩长鸾，韩长鸾表示斛律光忠心耿耿，绝无异心，高纬于是作罢。

祖珽当然不会放弃，过了几天要来找高纬，当时在场的仅有一个何洪珍。

高纬便说道，本来是要动手的，但无奈韩长鸾劝阻，所以没动。

这时候何洪珍发话了，说如果一开始就没有这个意思，倒也无妨，如今有了这个意思而不发动，万一消息走漏，如之奈何？

高纬表示何洪珍说得对，但是，因为此公胆小如鼠，不敢发动。

不久后又有人上书检举揭发（好吧，其实是污蔑）斛律光，高纬这才完全相信，但唯恐事情有变，仍然不敢动手。

最后还是祖珽想了个主意，说送给斛律光一匹骏马，告诉他明天出游东山，让他骑着这匹马去，斛律光一定会进宫感谢，到时候就势拿下。

公元572年七月二十八日，斛律光进了宫，刚走到凉风堂（当年高湛残酷杀害高百年的地方），就被刘桃枝扑倒，而后，另外三个卫士一拥而上，将其扼死。

据说，斛律光流在凉风堂内的血，此后怎么擦洗都弄不掉，见之

令人落泪。不久后，斛律家族便被高纬一网打尽。

有趣的是，听说斛律光死后，宇文邕大喜，当即便大赦天下。也就是从此时开始，宇文邕开始计划向北齐发动总攻（此前北周对北齐的几次进攻，斛律金都为北齐立下了赫赫战功，如今大敌已死，怎能不让人开怀？）。

第五章 奠基人

宇文邕，中国历史上少数民族的一代雄主，此前，他用12年的时间麻痹了宇文护，最终将其一举诛杀，夺回了属于自己的权力；而现在，他要完成一件对杨坚和隋朝而言至关重要的工作——统一北方。

美丽的陷阱

灭亡北齐、统一北方的时机终于来临了。

北周大将韦孝宽是北周（西魏）由弱而强，北齐（东魏）由强而弱的见证者。将近30年前，韦孝宽在玉壁抵抗了来自东方的最后一波狂攻，终于逼得高欢无计可施，而后油尽灯枯、抑郁而终；30年过去了，当年那个意气风发的中年汉子，如今也近古稀，然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他又略施小计，搬除了灭亡北齐道路上的最后一道障碍——北齐的顶梁柱斛律家族；现在，希望就在前方。

为此，难掩激动的韦孝宽，上了一封很长的奏疏，详细探讨了灭亡北齐的战略方针，他提出了三个方案：一曰急攻；二曰缓攻；三曰不攻。

所谓急攻，就是跟陈朝（如今陈朝已经取代了南梁，以后我们会说到）合作，趁此良机，发动大军，一举灭亡北齐；所谓缓攻，也是要陈朝合作，分散北齐兵力，而后寻找机会，一击毙命；所谓不攻，就是跟北齐建立友好睦邻关系，彻底麻痹对手，使早已腐烂不堪的北齐政权自己灭亡自己。

韦孝宽的三策归结起来就是一片——北齐朝政腐坏至斯，不亡何待？

奏疏呈上后，宇文邕找来了伊娄谦，问道，我打算出动大军，要先对付哪个国家呢？伊娄谦脱口而出——北齐。宇文邕为此纵声大

笑。

在经过了一番缜密细致（宇文邕的保密工作做得相当好）的准备后，公元575年七月二十五日，宇文邕正式发兵攻打北齐。

值得一提的是，本次大战，也是杨坚第一次带兵出征，他跟广宁公薛迥率水军三万，自渭水进入黄河。

接下来的问题是——攻击目标。

宇文邕的意见是，直接攻击河阳，也就是说，以夺取洛阳为战略重心。然而，宇文弼、赵斐和鲍弘都不同意以洛阳为战略重心，他们要求沿汾河北上，以晋阳为攻击重心。三人提到了共同的一点——洛阳方面的北齐防御势必坚固，不好打。

这个说法自然是对的。自东西魏分裂，东西之争开启以来，洛阳就成为了东西之争的核心地带。在宇文泰和高欢的双雄时代，双方就已经在洛阳附近展开了两次大战，一次是河桥之战，另一次是邙山之役，但是无一例外，西魏都没有占到便宜，甚至邙山之役的失利还险些给了高欢进入关中、一举灭亡西魏的机会。在宇文护时代，宇文护也曾跟突厥联合，对洛阳发动过一次总攻，但是结果跟宇文泰时代并无二致——失败而回。

由于洛阳总是遭遇西方的攻击，北齐在此的防御力量，自是毋庸多言。

不过，真正有建设性的观点，还是赵斐提出来的，他认为洛阳是四战之地，一片平原，易攻难守，即便攻取，也很难防守，所以不具战略意义。

洛阳之所以不能打，在我看来，北齐防御力量很强还不是主要因素，主要因素应该是赵斐所说的——易攻难守的地理条件。

我们不妨看看六镇兵变之后，洛阳曾经几度易手：

在胡太后诛杀亲子后，公元528年，尔朱荣率军攻入了洛阳；

公元529年，陈庆之护送元颢，以七千南梁军，使洛阳再度易手；

就在同一年，尔朱荣率军南下，再度夺回了洛阳；

次年九月底，元子攸在洛阳诛杀了尔朱荣，当即，尔朱世隆派尔朱拂律率匈奴军一千包围洛阳，索要尔朱荣尸体，元子攸组织了一万军队，都未能破敌；

这年十二月初，尔朱兆率军秘密渡河，再度攻取了洛阳，生擒了元子攸；

公元531年，斛斯椿秘密逃回洛阳，诛戮尔朱家族，尔朱家族宣告覆灭；

公元534年，元修跟高欢斗争失利，被迫从洛阳出逃，东西魏分裂，洛阳从此落入东魏（高欢）之手；

沙苑之役后，公元537年，独孤信率两万军队轻取洛阳；

公元538年，东魏派侯景、高敖曹前来夺回洛阳，河桥之战打响，西魏在腹背受敌（后方有人造反）的情况下宣告失利，东魏重夺洛阳；

公元542年，围绕着洛阳，东西魏的邙山之役爆发，宇文泰失利，高欢无力穷追，洛阳依然握在东魏手中；

在安宁了多年后，公元564年，宇文护在突厥的压力下，再度对洛阳发起攻击，虽然一度攻取了洛阳，但最终还是被北齐夺回……

从公元528年到公元564年，三十六年的时间里，围绕着洛阳，展开了11次之多的争夺，先后易手多达11次，平均每三年多易手一次，如此吓人的易手率，自然充分佐证了赵昀所说的洛阳“易攻难守”的特质。

依我而言，北魏之所以最终沦亡，有个很重要的因素，便是孝文帝将国都搬到了易攻难守的洛阳。以后我们还会知道，隋炀帝时期，杨素的儿子杨玄感，隋末枭雄李密（八柱国之一李弼的曾孙），都是跳进了洛阳这个美丽而致命的陷阱，致使功败垂成，未能一举而定天下。

既是如此，宇文邕作何选择呢？很不幸，他没能听取三位大臣的正确意见，还是孤注一掷，准备攻击洛阳。从这一刻起，这次东征的结局，就已经注定。

该年八月底，北周军队连克河阴、武济、洛口，焚烧黄河大桥，切断南北交通，随即大军围攻河阳城，未几攻克南城，包围中潭城（河阳有南中北三城，中潭城为中城）。而后，北周军队就遇到了麻烦，在此，北周军队连战二十余天，未能攻克。宇文邕见此，率军攻击金镛城，东魏守将独孤永业顽强抵抗，宇文邕进攻再次受挫。不久后，北齐大军南下增援，宇文邕又已患病，无奈之下，只能放弃此次东征，水军纵火焚烧船舰，退回关中。

这是一次从一开始就注定失败的尝试，但是，这次失败至少教给了宇文邕一个道理——不要轻易去碰洛阳。

最强卧底I——卧自己的底！

公元576年九月，宇文邕意图卷土重来，再次讨论东征事宜。

会上，宇文邕总结经验教训，认为北齐腐败已极，战则必胜，前次失败，一是自己患病，二是战略目标错误，所以，这次要集中兵力攻打晋州。

在宇文邕慷慨激昂的讲完之后，底下却一片愁云惨淡。两年时间连续发动两次总攻，确实不是闹着玩的，搞不死对手，就有可能把自己折腾完蛋；更何况，上一年的出征徒劳无功，说明北齐虽然腐坏，但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也没想象中那么容易对付。因此，宇文邕迎来的，是一片反对之声。

然而，宇文邕决心已定，放下狠话，不听此令者，军法论处，决议遂定。

十月四日，宇文邕正式发动了东征。同样的，杨坚同志此次也参加了会战，跟宇文盛和宇文亮一起，作为右翼军的统帅，随军出征。

就在北周军队大军压境之时，北齐方面什么情况呢？晋州方面，原本守将本是名将张延雋，可惜，在此之前，由于北齐官场的逆淘汰制，张延雋终于被弄臣家奴们挤走，而如今的晋州，终于成了一滩烂泥。

很快宇文邕就进驻了晋州，并派军驻守各处要道，于是又派王谊率军攻打平阳（此是晋州首府，今山西省临汾市）。为了速战速决，宇文邕每天都亲临战场督战，北周方面也是开足马力狂攻，北齐军队渐显不支，侯子钦和崔景嵩相继投降，十一月二十七日凌晨，北周将领段文振手持铁槊，率数十人登城，跟崔景嵩里应外合，瞬间在尉相贵的住所生擒了此公，于是平阳已克。

在晋州的战事如火如荼之际，高纬同志在干啥呢？答案是，在十一月十一日，高纬正和他的爱妃冯小怜，于祁连池围猎呢，可是逍遥自在的很呢。那边晋州的求援情报一封接一封的送到祁连池，一天之内，快马相继，结果碰到了什么情况呢？高纬的宠臣高阿那肱同志表示：“你们瞎嚷嚷什么东西？没看见皇帝正快活呢吗？打扰了皇帝雅兴，你担待还是我担待？边境部队小小接触，这不是正常的吗？有啥好这样着急忙慌跟死了娘一样的？”

结果，终于，某天晚上，平阳陷落的奏报送到了祁连，高阿那肱同志，这才把情报送给了高纬。此时高纬正要离开，却只见冯小怜意犹未尽，连声嚷嚷，不尽兴啊不尽兴，咱再打一围吧。高纬当即表示，有何不可？OK啊……

如此这般，当高纬终于率军南下时，平阳已经落到了北周之手。

当然咯，高纬这么不着急，也是有道理的，因为他的军队刚刚迫

近平阳，宇文邕同志，却起了撤军的念头，目的是避敌锋芒。当然有反对的，宇文忻和王弘都表示反对，认为都已经到了这了，就不应该再撤了。结果宇文邕的态度是，两位爱卿说的都很有道理，但是，咱还是撤吧……

于是，北周留下了梁士彦，交给他一万精锐，让他驻守平阳，余者撤退。

倒霉催的梁士彦就这样被推向了风口浪尖。北齐军队开始攻城，日夜不停，狂攻不止，梁士彦率军奋力抵抗，但仍然很难顶住北齐军狂风骤雨般的反扑，瞬时之间，平阳的防御工事便已荡然无存，城楼墙垛几乎全被铲平，残存下来的城墙，只有六七尺多高（古时三尺为一米，城墙只有两米多，可见形势有多紧迫）。于是，经常性的，北周和北齐军队需要通过短兵器肉搏来争夺阵地，而双方的骑兵也时常来回拉锯，北周军队苦苦等待援兵，却连影子都看着不着，军心开始动摇。

此时，梁士彦终于展现了他的风骨，宇文邕终于展现了他用人的长才，在此极端不利之境，梁士彦镇定自若，毫无惧色，大呼：“今日就算我们死期已定，我也一定死在你们之前！”

在这样的时刻，一句话的力量，往往就足以扭转战局。此前，将士们的恐惧、动摇、不安，在这一刻都烟消云散——长官都不惧死，士卒何以图存？于是，北周军队重新鼓舞起了士气，对北齐军队发起了强悍的反冲锋，战场搏杀之际，呼号震天，以一当百，见者胆寒，于是，稍稍压住了北齐的攻势。

梁士彦见此，赶紧动员城内的其余力量——他的老婆、小老婆、军属家眷、城中居民以及所有的妇女，都被征集，前去整修城墙。在一番艰苦卓绝没日没夜的努力下，三天之后，一道崭新的城墙伫立在了平阳城外。

此时，宇文邕也派宇文宪率军六万，驻军涑水，声援平阳。

当然，这个所谓“声援”，目前是远水不解近渴的，梁士彦依然面临绝境。

北齐军队稍稍受挫后，不久，重新集结力量，再度发起猛攻，这次，他们是用挖地道的方式。攻势果然奏效，地道一挖，地基顿时动摇，刚修好的城墙，眼见已经开始崩塌，很快就出现了十多处的塌方，于是，北齐军队就要入城。

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梁士彦终于要完蛋吗？No，因为北周还有秘密武器，谁呢？高纬本人……高纬同志一看形势大好，顿时兴奋起来，下令暂停进攻，然后派人去请随他同来的爱妃冯小怜，让她亲临现场，观看这“比3D影像更有真实感、比好莱坞大片更具震撼力”的现场攻城表演。

于是，一伙人急匆匆的跑去召唤冯小怜，冯小怜一听也很高兴啊，有大片看嘛，但是又表示——等会，补个妆先。

也是，在这历史性场面，要是油头粉面的，岂不是跌了份又丢了人？

感谢高纬先生，更感谢冯小怜女士，因为你们的国际主义精神，眼看就要完蛋的梁士彦又活了过来，趁着高纬派人去请冯小怜，而冯小怜又优雅自在的对镜补妆之时，梁士彦的第二道城墙顺利完工——这次是用木材搭建的。于是，当冯小怜真的亲临现场时，她发现，黄花菜彻底凉了……

冯小怜好不容易补了个妆，就碰到了这么扫兴的事，自然是大大的不爽，于是，她又提出了要求，说据民间传说，平阳城西山石上，有神仙的足迹，好不容易来趟平阳，陛下带我逛逛去呗！

高纬一听，爱妃有这要求，当然是要答应了的。只是呢，到那里必得经过一座桥梁，很不巧，那座桥梁正在北周军队的射程范围内，要是真贸然从那过，惊吓（还别说弄伤）了爱妃，如何使得？怎么办？当然不能不办。于是，高纬命令抽调攻城用的木材，在射程远处

搭建一座桥梁，以供爱妃观景之用。

新桥建成后，高纬终于跟他的爱妃过去了，想必也是见着了传说中的神仙足迹，心满意足之下，就要回营之时，突然发现，新修的桥梁塌了……也是，这么急匆匆修好的桥梁，没有3A级质量保证的嘛。搞出了这么个豆腐渣工程，修桥的吓了个半死，赶紧加班加点抢修桥梁，好保证皇上和娘娘回营，紧赶慢赶，当高纬和冯小怜回到御营时，已是深夜了……

高纬和冯小怜有此闲情逸致，这攻城的情况，也就可想而知了。

十一月十八日，宇文邕率军退回了长安。但就在退回长安的第二天，宇文邕却又下达了诏书，说因为北齐军队正围攻晋州，我们得杀回去帮忙……

宇文邕倒是也真能折腾，好在，他的折腾跟高纬的折腾不是一回事，他毕竟是为了国事而折腾，而高纬嘛，呵呵……

十一月二十二日，喘息未定，宇文邕又率军从长安出发了。五天后，宇文邕渡过黄河，跟前方大军回合。十二月三日，宇文邕抵达高显，当即命令宇文宪率军前去增援平阳。十二月四日，北周主力抵达平阳。

十二月六日，北周各路人马在平阳城外集结完成，总计八万人，逐渐向前进逼，营地堡垒前后相继，东西长达二十多里。

本来将平阳团团围住的北齐，如今却被撤回去又杀回来的北周军队来了个反包围，北齐方面也感受到了强大的压力，于是开始修筑防御工事，在平阳城南挖了一条深沟，东起乔山，西至汾水，意图阻挡北周军的挺进。

效果如何呢？效果不错。宇文邕在进攻前，四处慰问了一下出征将领，据说，每到一处，都能叫出主帅的名字，把各级军官弄得心里热乎乎的，当即便要为他拼死效力。在出征前，有人要宇文邕换马，宇文邕表示，我一个人骑了千里马，要到哪去呢？（言下之意是，我

要跟前线将士同生死，共患难，誓不独存）如此这般，北周军的士气终于达到了新的高点，于是便要发动进攻。

然后呢？然后宇文邕就跑到了那条深沟之前，发现，这条沟不仅够深，而且够长，不管他想什么办法，都过不去。有人问，填平如何？好主意，但是无法实行，北齐将领也不傻，早有军队在沟北等待，你敢填，他们就敢射。

宇文邕有点发懵，这玩意，可如何是好呢？

其实，宇文邕的担心是多余的，事情总是可以解决的嘛，自己解决不了，高纬也可以帮你解决嘛。高纬同志，才是北周取胜的最大筹码嘛。

且说高纬听说宇文邕大军杀到，便问高阿那肱：“你说咱是决战好，还是不决战好呢？”

高阿那肱回答：“以我愚见，我们的军队虽然数量多，但有战斗力的不过十万，其中，有伤的，害病的，负责砍柴做饭的，又占到十万人中的三分之一。从前神武皇帝（高欢）攻打玉壁时，敌人援军到达，我们即行撤退，今天我们的军队难道比神武皇帝还强吗？所以，不要出战，退守高粱桥。”

高阿那肱是个怂货，但是，也得承认，在这样的时刻，还是怂点好。

有怂的，就有猛的。旁边武卫将军安吐根就很猛：“就这一小撮蠢贼，等我把他们刺死，然后挺进汾水！”

当然了，这种带着“无脑”的猛，也没啥意义。

一个说要撤，一个说要打，怎么办？高纬有点晕，一时半会打不定主意。

此时，旁边有群老太监发话了：“他们主帅是天子，我们主帅也是

天子，他们能够远来，我们怎么能够躲在壕沟里，跟个孬种一样？”

这话很提气！

高纬终于发话了：“这话有道理！”

高纬不想做孬种，这很好，但是，他是怎样不想做孬种的呢？他立即下令，让北齐军队把好不容易挖出来的壕沟全部填平，然后率军南下，跟宇文邕硬碰硬。

所以我们说了嘛，宇文邕有什么可担心的呢？问题总是可以解决的嘛，自己解决不了，高纬也会解决的嘛。须知，此次北周东征的最大筹码，不是北周将士多勇武嘛，而是北齐政权烂到已经无法用言语来形容了嘛。

什么是卧底的最高境界？就是卧自己的底！

宇文邕乐了，真的乐了，看到壕沟填平，他的愁眉为之一展，大喜过望，于是便令北周军队出击，去迎击不自量力的高纬了。

高纬同志，此时正在山丘上，居高临下，跟着爱妃冯小怜一块观战——瞅瞅这兴致。结果两国刚刚交战，北齐右翼军稍有后撤（战场上的来回拉锯，这都是很正常的现象），一事无知只懂得补个妆看个景的冯小怜当时就慌了，声音提高八度，尖叫道：“败了！”此时旁边的骆提婆不明究竟，也慌了手脚，赶紧对着高纬嚷嚷：“皇上快走！皇上快走！”

事实证明，让胆小鬼打仗要命，但让胆小鬼观战更要命。北齐军队这下算是毁在冯小怜和骆提婆手上了。高纬一听爱妃和爱卿都这么讲，顿时也就心慌意乱，不管三七二十一，骑着马开溜了，一路溜到了高粱桥。

后边远远的传来了奚长的声音：“一会前进，一会后退，这都是战场上的常事。现在大军依然完整，胜负未分，陛下如今离开大军，想要跑哪去呢？陛下的马蹄只要一动，人心就会立刻慌乱，再难振作，

务请陛下赶快回马，安定人心！”

武卫将军张常山看到高纬突然就骑马狂奔，赶紧一路狂追，终于追到，于是劝道：“军队已经集结，没有受到损害，围城部队仍在原地驻扎，没有受到影响，陛下请回！如果陛下不信，可以请宦官前去核实！”

大将们都这么说，高纬也有些心动，正要采纳建议，此时骆提婆拉了一下高纬的手肘，警告道：“这话很难相信啊！”

高纬此时恍然大悟，对啊，这要是军队真败了，到时候想逃都没地儿逃去，他这千金之躯，岂能冒如此风险？赶紧的，安全第一啊！于是高纬不再理会将军们的劝说，带着冯小怜，自顾自的向北遁逃。

联想到高纬前一秒钟还有不当孬种的觉悟，下一秒却又想着安全第一，后世的读者们，大家是不是已经无语凝噎了呢？

其实，最无语凝噎的不是后世的读者，而是北齐那些战场的将士啊，眼看高纬自顾自就溜了，他们还有什么情绪打下去呢？于是北齐大军瞬间崩溃，北周军一路掩杀，斩杀一万，北齐军一路丢盔卸甲，数百里之内，北齐军的军事物资堆积如山。只有一个人的军队完好无损——高延宗。

高纬一路奔命，奔到了洪洞（就是京剧名段《苏三起解》中“苏三离了洪洞县”的洪洞），好容易坐下来缓口气，而冯小怜女士也能对着镜子补个妆，摆几个pose，忽然之间，后面人声嘈杂，有人高喊：“周军来啦！”这还了得？高纬此时喘息未定，冯小怜也是补妆未完，但顾不得这许多了，赶紧继续溜。

这溜来溜去的，其实打乱了高纬的既定部署。高纬一开始的计划，如果搞定了平阳城呢，就要对外宣称，这是冯小怜的功劳，然后就要以此为由，把她立为皇后，为此，高纬还早做准备，派太监们去晋阳订做了皇后专用仪仗——万事俱备，就只欠东风了。当然，这个东风被高纬和冯小怜活生生吹成了西风，如今这计划也差不多破产了

——之所以说是差不多，是因为高纬主意已定，哪怕拿不下平阳城，也是一定要册封冯小怜为后的了。

于是，溜到一半，一看四下无人，没有追兵，高纬拉住了缰绳，下了马，然后让太监把皇后专用服装取出，令冯小怜穿上，然后呢？废话，继续溜啊！

哦，这感天动地的爱情啊！

十二月七日，也就是北周大军在平阳城外集结后的第二天，宇文邕进了平阳城，看到了为帝国肝脑涂地的梁士彦，梁士彦激动的拉住了宇文邕的胡须，泪流满面，一边抽泣一边说：“我差点见不着陛下了！”宇文邕见此，也不禁流下热泪。

哦，这感天动地的君臣之情啊！

宁赠友邦，不与家奴

北周大军来来回回，已经走了三趟，连口气都来不及喘；而平阳城内的守军，在接连顶住北齐大军的围攻后，也是精疲力竭；宇文邕见此，当时便想撤退。

此时，梁士彦拉住了宇文邕的马头，劝他一鼓作气，灭亡北齐。

宇文邕这才打消了原意，决心亲自带军追击北齐残军，并令梁士彦继续镇守平阳；北周将领们接连请求西返，都被宇文邕严词呵斥。

十二月九日，宇文邕大军追至汾水关。

此时，高纬也终于逃到了晋阳。然后，手足无措不知何去何从的高纬问手下，怎么办呢？大臣们纷纷回答：“减除田赋捐税，免除苦差徭役，用以安定民心。而后集结残兵败将，顿兵城下，跟北周决战！”

前半句话，高纬不甘心，但估计一番思想斗争后能接受，但后半句话，则是无论如何接受不了了——真要抵抗，当日在平阳城下就

抵抗了，何以跑到晋阳再来抵抗？安全第一嘛！没错，安全第一！怎样最安全？溜号最安全！

高纬于是决定，将高延宗和高孝珩留在晋阳继续抵抗，他自己逃去北朔州，如果还是不行——那就投奔突厥算了！此话一出，当然一片反对之声——反对也没用，高纬要逃，八匹马也拉不回啊。

十二月十一日，逃跑计划开始启动，第一批去北朔州的，是老娘胡太后和太子高恒——不容易，高纬还能想到上有老下有小……

十二月十二日，北周军杀至介休。当天晚上，高纬准备自己也开溜，这次又遭到了将领们的强烈反对，高纬只能继续等待时机。

十二月十三日，北周大军终于抵达了晋阳。当天，高纬找来了高延宗，说我要闪了，老哥（高延宗和高孝珩都是高澄的儿子）帮我搞定并州。高延宗泪流满面，我劝陛下不要走，亲自带兵跟北周决战，必然可以破敌！旁边骆提婆又（咦，为什么要说“又”呢？）插话了，陛下主意已定，就这么着吧。

当天晚上，高纬砍开了五龙门，然后出城，他的目标——北朔州？开什么玩笑，北朔州安全吗？当然要去最安全的地方——投奔突厥！老大都溜了，底下人不溜也不好意思嘛；于是城内外一片大乱。高纬正要纵马狂奔，禁卫军司令梅胜郎拉住了马头，高纬万般无奈（就算要逃，也得有禁军护送嘛），只能改变主意，换个逃跑的目标——去都城邺城。

跟着高纬一块东奔的，还有高阿那肱、高孝珩、高彦道等人，零零总总加一起，几十个。有人问，不是开溜的很多吗？没错，但是谁说一定要东奔的？

跑到半道，有人开了小差，突然西返——谁呢？骆提婆……干啥去呢？投降北周……啥下场呢？被封为了柱国……

看不懂了吗？解释一下吧。如骆提婆这样的反骨仔，放在平常时节，宇文邕一定是当机立断，将其干掉的，但是，只有在这个时候，

需要善待他——原因？四个字——示范效应。事实上，宇文邕也确实很快下了道诏书，敦促北齐将士投降——榜样？骆提婆不就是榜样？效果也不错，陆陆续续投降的，没断过。

当然，骆提婆的利用价值也就仅此而已了，两年后，宇文邕借口此公要举兵造反，就把他跟北齐的王公贵族们一块干掉了。

骆提婆这一反水，他老娘陆令萱是欲哭无泪了，当即便自杀了，而他一家老老小小，要么被杀，要么被罚去当奴。两个字——报应啊！

高纬是溜了，但高延宗是倒霉了，留守的并州将士也倒霉了。但是，倒霉鬼们也不让高纬独美，当即，并州将士们就来找高延宗，表示：“如果大王不称帝，我们实在是不能为您死战！”高延宗还能说什么呢？干吧！

十二月十四日，高延宗在危如累卵的晋阳城内称帝。

事实证明，高延宗的号召力秒杀高纬，跟着高纬一块东奔的，只有几十个人；而听说高延宗称帝后，各地全来效劳的，则前后相继，不计其数。

然后，高延宗就证明了自己到底比高纬强在哪——他当即把晋阳城的财宝和美女都送给了守城将士；接着，高延宗亲自接见各地士卒，一一握手，报上姓名，众人感激流涕，纷纷表示愿意效死；甚至，有妇女儿童也爬上了屋顶，卷起了袖子，拾起了石头瓦块，要帮助高延宗抵抗北周军呢。

晋阳内外斗志昂扬，高纬那边呢？且说高纬还没逃到邺城，就得到了高延宗称帝的情报，当即大怒，对着手下说：“我宁可让并州落入北周之手，也不愿让高延宗得到！”手下们纷纷表示：“理应如此！”

这就是古代版的“宁赠友邦，不与家奴”、“送死你来，皇帝我当”啊。不知道高纬他老爹高湛地下有知，有没有一口鲜血吐出来呢？真是高家的好子孙啊。

当然了，高纬也就是只能发发脾气了，天高皇帝远，谁管得到谁？高延宗也没空理会那边气得跳脚的高纬，因为，宇文邕已经来了。

十二月十六日，在高纬入驻邺城的当天，北周军队黑压压一片（北周军队都穿黑衣，这倒是应验了当年“亡高者黑衣”的预言，只是高洋同志瞎七瞎八，误把黑当“漆”，又把“漆”当“七”，最后硬生生搞死了七弟；他地下有知，看到此情此景，又会作何反应呢？），把晋阳围了个严实。

高延宗调兵遣将，让部将莫多娄敬显、韩古胡镇守南城，让和阿干子、段畅镇守东城，自己则亲率大军，在北城跟宇文宪对峙。

北城的战斗非常激烈，一贯大腹便便被人讥笑（据说高延宗肚子太大，重心都往前倾，跑路的时候就像前面有人背他）的高延宗，此时却往来如飞，舞动铁槊前后督战，把旁人看得目瞪口呆。

（事实证明，在碰到极端危险的情况下，人是会激发潜能的。前段时间网上还流传一个视频，一个盗窃电瓶的飞贼通过102米长的大桥，只用了10.4秒呢，这跟如今高延宗如今飞舞铁槊，往来如飞，岂非异曲同工？）

当然了，光靠自己玩命也是不够的，守城靠的是众志成城嘛。北城这边杀得激烈，那边东城的和阿干子和段畅却率领一千骑兵出了城，径直奔向了北周大军——干仗？No，投降！东城于是城门大开，宇文邕亲自率军攻击东城，傍晚时分，终于攻进了城，然后他们干的第一件事——焚烧佛寺。

（以后我们会知道，周武帝宇文邕是中国历史上三大灭佛的皇帝之一。）

佛教再可恶，当然也不该在这个时候灭，在这当口，得罪了罗汉金刚们，可是有报应的。高延宗、莫多娄敬显听说东城已破，赶紧率军杀向了东城，前后夹击，北周军居然登时大乱，纷纷涌向城门，就

要逃命。

夺门而逃这种事，一般越有秩序，散得越快，反之——参见此次北周军情况。北周军当然已经顾不上秩序了，到处都是人挤人，人推人，然后不免有人跌倒在地，再然后后面人一拥而上，就把跌倒的那位踩成了肉泥，再再然后，连踩人的机会都没有了——城门就那么大，一堆人稀里哗啦往前挤，就把道路给堵上了。北齐军从后面掩杀而至，北周军大败，被杀两千人。

宇文邕当然也在夺门而逃的人堆中，但是这时候，即便你是皇帝，也没人理你了。此时，左右的侍从也被杀得差不多了，自己左顾右看，又找不到出路，正要暗念倒霉时，张寿手牵马头（怕马乱跑），新投降的贺拔伏恩用马鞭猛抽马屁股，于是，滋溜一下，马窜了出去。

北齐军穷追不舍，几度差点击中宇文邕，而晋阳东城的街巷又是七弯八绕，狭窄不堪（此时宇文邕一定在想，老子改明一定毙掉北齐搞市政建设的这帮混蛋），幸亏有贺拔连恩和另一个降人皮子信当向导，宇文邕才九死一生，逃出城去。当宇文邕回到大本营时，已是次日凌晨三四点了，但也仍是惊疑未定。

第二天早上，高延宗开始整理战场，他派人去找长胡子的尸体——宇文邕是长胡子，所以梁士彦在平阳见到他时，才激动的拉住他的胡子嘛；高延宗以为昨天晚上那种情况，宇文邕肯定在劫难逃了。结果找了半天，很丧气，没找到。

没找到也无妨了，北齐的官兵们都觉得这次大捷可喜可贺，需要大大庆祝一番了，于是，纷纷涌向了酒家，个个喝得酩酊大醉……

唉，高延宗这下算是明白了，乌合之众（这支部队里好多人都是临时投效的）之所以称为乌合之众，不是不能打，而是不能连续打，他这时候心急火燎的准备再度集结，无奈一伙人喝得东倒西歪，已经没人理他了……

不过，纵然如此，惊魂未定的宇文邕也是怕了——没想到北齐现在还能有如此的抵抗意志；于是，他再度表示——撤吧。此时，宇文忻、王谊、段畅等人都表示不可，宇文邕这才拉住缰绳，吹响集结号，收拢士卒，准备再战。

十二月十七日，宇文邕率军故技重施，再度从守备薄弱的东城突入，此时，北齐已经无法再组织起像样的防御了，高延宗虽竭力抵抗，但终究精疲力竭，而后向城北撤退，再然后，还是被抓了。

宇文邕下马握住了高延宗的手。高延宗推辞道：“死人的手，怎么可以碰至尊？”宇文邕当即允诺：“两国天子交战，无非是为了百姓幸福，并无私人恩怨。我不会伤害你的，我向你保证！”

两年后，高延宗被卷入了骆提婆的造反事件（其实是子虚乌有），被诛……

事实证明，政客做的任何保证，我们都只能当成放屁。

看到这里，大家一定以为高延宗是高家难得的“栋梁”吧？朋友们，这个“栋梁”也不是从一开始就“栋梁”呢。高延宗是高澄的五子，老妈是个歌妓，高澄死时，高延宗还很小，所以，他是被高洋养大的。

高洋跟高澄的关系说实话相当不咋地，在高澄时代，为了躲避高澄迫害，高洋经常性装疯卖傻，以至于装到别人以为他真是傻子，但饶是如此，该被整还是被整。据说高澄对他十分轻视，曾当面对他叫嚣：“这种货也能身居高位，不知道相面之术还有什么意义？”每次高洋给老婆李祖娥买点东西，一准被高澄抢了，有时候弄得李祖娥都抓狂，高洋也是哭笑不得。

说实话，高洋后来变得那么神经质，跟他这位老哥分不开关系。

但是，奇妙的是，跟高澄关系不咋地的高洋，对高延宗却出奇的宠爱，高延宗十二岁的时候，还在高洋肚皮上撒尿呢。高洋不但不生气，还抱着他说：“天下最可怜爱的孩子，就只有这一个。”

因为高洋的溺爱，惯出了高澄一身的臭脾气，变态程度跟他亲叔叔没两样：据说他在当定州刺史的时候，曾经在楼上拉屎，让楼下人张着嘴接屎；又据说他还把猪食搀着人粪烧给手下人吃，但有面露难色的，都会被抽一顿。高延宗这情况，后来被他另一个叔叔高演知道了，当时高演当了皇帝，就命赵道德把高延宗打一百棍，后来嫌他不够谦虚，又追加了三十棍。

这一百三十棍下去，高延宗有没有长点记性呢？还是没有，他继续乱搞，据说还用囚犯来试验刀的利钝，接着还干了一番瞎七瞎八的丑事。这事又传到了高湛的耳朵里，此时高湛已经是皇帝了，又派人把高延宗抽了一顿鞭子，还把他身边的九个人给杀了。直到此时，高延宗才真正的决心悔改了。

所以，姓高的皇帝（高延宗虽说当的不久，但勉强算一个），没有一个是好东西，最栋梁的高延宗，小时候，也是人渣一个啊。

还是那句话——高氏皇帝，必输人渣。

言归正传，并州终于落入了北周之手，高延宗终于倒霉了，“宁赠友邦，不与家奴”的终极理想实现了，高纬满意了？满意也没用，晋阳完了，邺城还远吗？

无愁天子的忧愁

怎么办？先来一个字——赏！重赏之下，才有勇夫嘛。于是，高纬命令有关部门——拿钱！当然，自己的私房钱是不愿意拿出来的，要留着养老嘛——国家都快没了，钱再没了，怎么整？然后，高孝珩又说了，请陛下把宫中的宝物拿出来，美女也拿出来——犒军吧？高纬又支支吾吾，一副老大不情愿的样子。

至此，我们不妨来看看高纬这家伙此前是怎么折腾钱的，参见《资治通鉴》：

承世祖奢泰之余，以为帝王当然。（富二代官二代典型思维，没

吃过苦，从小就蜜罐里长大，当然以为什么都是理所当然）

后宫皆宝衣玉食，一裙之费，至直万匹。竞为新巧，朝衣夕弊。盛修宫苑，穷极壮丽。所好不常，数毁又复。百工土木，无时休息，夜则然火照作，寒则以汤为泥。凿晋阳西山为大像，一夜然油万盆，光照宫中。（一件裙子，要用一万匹布；早上穿了，晚上就觉得过时；宫室更是修的壮丽无比。而且还没长性，喜欢糟践东西，导致手底下干活的连休息时间都没有，晚上用灯火照着工作，冬天用热汤当成泥土。在西山搞了座雕塑，也是费钱的材料，一夜之间要燃一万盆灯油……总而言之一个字——作！）

每有灾异寇盗，不自贬损，唯多设斋，以为修德。好自弹琵琶，为《无愁》之曲，近侍和之者以百数，民间谓之“无愁天子”。于华林园立贫儿村，帝自衣蓝缕之服，行乞其间为乐。又写筑西鄙诸城，使人衣黑衣攻之，帝自帅内参拒斗。（国家遭灾，民间作乱，从不知自我悔过（古时一般明君在这种情况下，都要写《罪己诏》，深刻检讨自己的），只知道斋僧，以此作为修德。有艺术气息，喜欢自己弹琵琶，还创造了流行歌曲《无愁》，让手底下几百人跟着唱，于是民间给高纬起了个绰号——无愁天子。在华林园搞了个贫儿村，高纬自己穿着破衣烂衫，在此以乞讨为乐——真是闲的蛋疼了。还自己跟手下人玩城池攻防，过过大将瘾，但悲催的是，真到了打仗的时候，自己却成了那副怂样）

世上哪有那么好命的“无愁天子”呢？高纬“无愁”一天，北齐就“愁”一分；高纬“无愁”到如今，北齐已经是危如累卵了。

高纬穷折腾了这么多钱，把国家弄到如此境地，真要他放点血了，却吝啬至此，这北齐江山，不亡何待呢？

光赏也不行，斛律孝卿又让高纬去慰劳将士，发表演讲，还帮他写好了讲稿，并交待说：“致辞时，一定要慷慨激昂，痛哭流涕，这样才能有效果。”但是，斛律孝卿同志忘了干一件事——送高纬一本《演员的自我修养》。好吧，当时还没有这本书，斯坦尼斯拉夫斯基还没出世，但起码也先训练一下高纬的口条嘛！

结果，高纬背了半天，终于出宫要发表演讲了，宫外已经呜呜泱泱站了一票人，正等着老大下达最高指示呢；谁知，高纬刚一出去，就把刚背下来的稿子还给了斛律孝卿，怎么也想不起来了，又看到底下那么多翘首以盼的脸孔，自己先绷不住了，纵声大笑。高纬的左右侍从也跟着老大大笑起来。

好好一场拯救危亡的演讲，就这样成了一出笑剧。

当然了，高纬有这问题也不是一天两天了，打小这哥们就口吃，好容易结结巴巴讲出来了，还口齿不清，为此，高纬有很深的自卑情绪。自卑的高纬，一旦不是对着自己的亲信，几乎就一言不发。而且，高纬还有个毛病，特别不喜欢别人注视他，哪怕是王公大臣要来奏报问题，都不许看他，只许他们做最简短的汇报，然后就让他们惊疑不定的退出去了。

就这么一极端自卑的主儿，大难临头要他发表演讲，还真是俩字儿——没戏。

高纬在此绝境笑得出来，北齐的将士们却是无论如何笑不出来了，如今正是愁云惨淡，四下交头接耳：“连皇帝都这个样子，我们何必着急呢？”如此一来，北齐军的军心斗志，也就是可想而知了。

高纬既不想自己出钱，又不会演讲，那怎么办呢？人心散了，仗还怎么打？他被逼无奈之下，想了一招——授爵：于是自大丞相已下，太宰、三师、大司马、大将军、三公等官，并增员而授，或三或四，不可胜数。

这边高纬忙着授爵——反正不花钱，这个虚名爱怎么给怎么给；那边宇文邕却是拿出了真金白银。宇文邕攻克晋阳后，便将晋阳宫内的金银财宝、衣物珍玩，尽数取出，全部赏给有功将士；又将宫女两千，也全部赏给将士；此外，所有有功之臣，按照功劳大小，都被加官晋爵。

然后，宇文邕请教高延宗，怎么才能搞定邺城呢？高延宗一开始

推说自己是亡国之臣，不敢乱说；但是宇文邕一定要他回答，高延宗表示：“如果任城王高潜增援邺城，我不敢预料；但如果高纬自己守城，则可兵不血刃。”

这位高潜，是高欢的十五子，也是唯一一个还在世的儿子。当日高延宗称帝时，曾派人送信给高潜，表示，皇帝我先干着，战事平定了就给你干。结果高潜毫不领情，当即便把使者逮捕，押送去了邺城。

以此而言，高潜是个狠角色，所以，北周攻打邺城的目标，就是避开此人。

十二月二十九日，北周的东征军再次启动，这次的目标，则是北齐的国都邺城，而作为先锋的，则是齐王宇文宪。

眼看着北周大军压境，高纬也觉得日子不好过，这天，在朱雀门召集各部大佬开宴，询问他们如何拯救大齐于水火之中。大家伙议论纷纷，说什么的都有，高纬听着脑袋都大了，但就是找不到个靠谱的方案。其实，到了此时，哪还有什么力挽狂澜的办法呢？北齐官员都早就没了抵抗意志，早就开始为将来打算了，见天就三三两两有人出去投降北周——人心散了，仗也没法打了。

此时有个叫高劼的家伙还打算负隅顽抗，给高纬出了个主意：

“今之叛者，多是贵人，至于卒伍，犹未离心。请追五品已上家属，置之三台，因胁之以战，若不捷，则焚台。此曹顾惜妻子，必当死战。且王师频北，贼徒轻我，今背城一决，理必破之。”（这是个损招，让高纬将五品以上官员的家属当成人质，逼迫这帮人拼死作战）

这是个死中求活的招数，也是个很阴损的招数，但同时，也是当时唯一可能见效的招数，是保住邺城最后的希望——高纬能不能听取呢？当然没啥悬念，不会嘛。高纬听不进这种高招，反倒对巫师所谓天象笃信不疑，然后便找了高元海讨论，最后决定，跟老爹学习——禅位，把皇位让给高恒。

公元557年正月初一，高恒登基，是为北齐帝国的倒数第二任皇帝。

奇怪了是吗？高恒一个八岁娃娃，显见是无法力挽狂澜的；他又没有儿子，无法传位；本来板上钉钉的末代皇帝，怎么还能捞个倒数第二呢？等会就明白了。

高纬的禅位，自然无法挽回颓势，反而使人心更加离散——毕竟，那些对北齐仍抱有一线希望的死硬派们，又岂能指望一个八岁的孩子带领他们走向胜利？于是，莫多娄敬显、尉相愿这二位，当时设计了一个阴谋，要在千秋门设下埋伏，干掉佞臣高阿那肱，拥立广宁王高孝珩登位。

结果，好死不死，那天高阿那肱不知道怎么搞的，居然没从千秋门入宫，一反常态的走了另一条路，于是暗杀计划也就破了产。暗杀不成，高孝珩打算亲自去找高阿那肱索要兵权：“朝廷不赐遣击贼，岂不畏孝珩反邪？孝珩若破宇文邕，遂至长安，反亦何预国家事！以今日之急，犹如此猜忌邪！”

话说到这份上，老子就算要反，也是到长安反，不会抢你们饭碗；结果高阿那肱什么态度呢？仍是“恐其为变”，最后一想，与其让高孝珩老在这闹腾，不如让他滚蛋算了，于是高阿那肱跟韩长鸾一商议，居然把高孝珩任为沧州刺史。

高孝珩确实是有心杀敌，但无奈他跟老哥高延宗一样，碰到了“宁赠友邦，不予家奴”、“防火防盗防家人”的一群玩意，所以，也就是只能是无力回天了。

那边尉相贵看到这种情况，悲愤交加，拔刀砍柱：“大事去矣，知复何言！”

想要抵抗的不是走了，就是绝望了，留下的都是什么货色呢？

几天后，高纬命长乐王尉世辩率军一千，出外侦察北周军的动态。结果，此公穿过滏口，登上高丘，向西探望，远处突有一群乌鸦

飞起，尉世辩大惊失色，以为是北周的军旗迎风招展，当即吓了个半死，于是匆匆返回，一路狂奔，一直逃到了紫陌桥（邺城西），也不敢回头。

靠着这伙废柴，还打什么仗呢？趁早找个地方，能逃就逃吧。经过讨论，一致认为，突厥是去不了了，只能南下去陈朝了，凑合吧。

正月初三，胡太后、穆黄花从邺城出发，先行赶往济州。

正月初九，小皇帝高恒也离开了邺城，准备东下。

正月十五日，北周军紧随而至，杀至紫陌桥。

正月十八日，北周大军紧赶慢赶，终于杀到了邺城城下。

次日，邺城之战打响。比起先前跌宕起伏的平阳之战和晋阳之战，邺城之战简直不值一提，双方稍微打了打，就分出了胜负——当然是北周军胜，北齐军负。一切正如高延宗所料，只要是高纬守城，一定是兵不血刃。

高纬什么情况呢？此时他率领一百骑兵，放弃邺城，向东遁逃。朋友们，能在这个时候才选择逃命，我们已经需要很佩服高纬了，可以打个90分了。

北周军于是进入了邺城，然后，宇文邕派尉迟勤前去追击高纬。

高纬仍在逃亡的路上。正月二十一日，高纬渡过黄河，进入济州。同一天，倒数第二任皇帝高恒，宣布禅位，禅位给真正意义上的末代皇帝——高湝。

事实证明，禅位这东西，未必是需要长者禅位给幼者的，在特殊情况下，也可以幼者禅位给长者嘛——比如这次高恒，就传给了叔祖高湝。

在禅位之后，高恒就命斛律孝卿带着诏书，送去瀛洲了。于是斛律孝卿出了城，紧接着，他头也不回的，径直去了邺城——干啥去？

不投降等啥？

紧接着，北周的洛州州长独孤永业——就是宇文邕第一次东征时，在金镛城下让他吃瘪的那位大将，也派儿子独孤须投降了北周。

独孤永业其实是个烈臣，他是不想投降的，他有军队三万人，在听说晋州陷落时，他曾经写了封奏疏给朝廷，要求带兵攻打北周，结果，奏折呈上后，独孤永业等啊等，等啊等，最终啥都没等到——独孤永业一心报国，奈何腐烂的国家，都不给他报效的机会！何其可悲！何其可叹！不久后，独孤永业听说了并州陷落的消息，明白大势已去，这才无奈选择投降。

接着说高纬吧。此公终于和先行逃命的老娘胡太后和老婆穆黄花会合了，但是，会合之后，高纬就无情的把胡太后留在了济州，同时还留下了高阿那肱，让他侦察北周军情；然后，高纬就带着穆黄花、冯小怜、高恒、韩长鸾等十几人，向东再逃去了青州。用宇文邕的话说：“携妾弃母，不孝也……不死何待！”

北周军穷追不舍，在半道碰到了高纬派去放风的太监田鹏鸾，当即将其抓获。北周军问他：“高纬呢？”田鹏鸾回答：“主上早就出发了，算算时间，已出国境。”北周军果然算了算时间，他娘的，哪有那么快？坐飞机呢！于是对田鹏鸾严刑拷打。没想到田鹏鸾虽是太监，竟也如此刚烈，他每被打断一只手脚，脸色和声音都会更加严厉，最后，四肢都被活活打算，惨死于此。

这位田鹏鸾，可以说是高纬的最后一位烈臣了。

高纬当然还没出国境，只是，他去了青州后，是有时间马上南下去陈朝的。但是，留在济州放风的高阿那肱却不断传来消息：“北周军还远着呢，陛下不要着急！我已经烧断了桥梁，挖断了道路。”有了高阿那肱这番话，高纬吃了定心丸，于是便决定停下来喘口气，于是错过了逃亡陈朝的最后时机。

北周大军很快杀向了济州关，而驻守于此的高阿那肱立即开城投

降，于是，北周大军立即突袭青州，高纬大吃一惊，但饶是如此，还是把一袋袋黄金拴在了马鞍上，跟穆黄花、冯小怜和高恒等十几人，仓皇南奔。

这不禁让我想起了楚汉之争第一战，刘邦被项羽击溃的情形。当时的刘邦为了逃命，将自己的一双儿女不断的踢下马车，生怕被楚军追上。在危难时刻，真正的“豪杰”连子女都可以放弃，而我们的高纬，却不愿放弃一袋黄金。

什么都不愿放弃的结果，就是什么都得不到。在逃到南邓村时，高纬终于被尉迟勤率军追到。于是，高纬和在济州被擒获的胡太后，都被押去了邺城。

北齐政权的最后一个堡垒——高潜！

此时，高孝珩和高潜已在信都会和，正在招兵买马，做最后一搏。北周方面不断派人前去说降，甚至高纬也写了信过去，但是高潜不为所动。

然而，高潜已经没有抵抗的机会了。高潜的大将尉相愿，就是此前拔刀击柱的那位，声称要去城外视察，但却立即投降了宇文宪。于是军心振恐，高潜震怒之下，诛杀了尉相愿的家属。然而，即便如此，次日两军交战后，宇文宪仍然大破北齐军，斩杀三万人，生擒了高潜和高孝珩。

宇文宪问高潜，你何苦如此？高潜回答：“下官神武皇帝之子，兄弟十五人，幸而独存。逢宗社颠覆，今日得死，无愧坟陵。”

宇文宪很敬佩他。

宇文宪又给高孝珩亲自擦洗伤处，为其敷药。高孝珩叹道：“自神武皇帝以外，吾诸父兄弟，无一人至四十者，命也。嗣君无独见之明，宰相非柱石之寄，恨不得握兵符，受斧钺，展我心力耳！”

说这些还有什么用呢？北齐亡国了。两年后，北齐的宗室被宇文

邕屠戮殆尽。短暂的三国鼎立局面，终于成了南北对峙。

第六章 贵人

如果说杨坚政治事业的贵人是宇文邕，那么，他政治生涯的最大贵人，则是宇文赟。

何以如此说呢？看下去就知道了。

想废不能废，才最悲哀

灭亡北齐的这年，宇文邕35岁，杨坚37岁（都是虚岁）。

当历史走到公元577年的这个时间点，没有任何一个人能够相信，杨坚以后会成为一个王朝的开国之君。正值壮年的宇文邕，看上去将是彻底终结漫长乱世的那个人，事实上，他已经灭亡了北齐，控制了整个黄河流域，而长江上游也在他的控制之下，只要给他时间，他将会成就万世之功。

然而，历史总会如此奇妙，仅仅一年后，历史的车轮就发生了剧烈的转向。

公元578年五月，宇文邕下诏北伐，兵分五路，意图一举击败北方的突厥，并彻底摧毁在东北盘踞的高昭义、高宝宁等北齐残部。

然而，大军刚刚起行，宇文邕却突然大病一场，大军匆匆南返，抵达长安的当天晚上（闰五月初一），宇文邕宣告英年早逝。

闰五月初二，宇文邕逝世后的次日，即位的皇太子宇文赟闯进了摆放棺木的灵堂，怒气冲冲的抚摸着自已的伤疤，对着棺木中的父亲大吼：“老家伙，你怎么死的这么晚！”当天晚上，宇文赟便在父亲的后宫疯狂纵欲起来，只要看着顺眼的，就逼迫她们陪他上床。同样还在当日，宇文赟便正式把他的玩伴、也因此遭到宇文邕废黜的郑译抬上了高位，令其执掌朝政。

宇文邕的一生，留下了太多的遗憾，他没有能击败北方的突厥，没有能消灭南方的陈朝，他没有能统一天下，建万世之功，但是，如果要宇文邕说出他人生中最遗憾的一件事，却只能是这件事——他没能拥有一个优秀的接班人。

宇文邕的太子宇文赟，是在公元572年他诛杀宇文护改元建德后所立。从宇文赟成为太子的第一天起，宇文邕的不满就开始了。

宇文赟是个玩咖，他所亲近的那些人，同样也是些玩咖，于是，在宇文赟当太子后没多久，太子宫总管宇文孝伯就找到了宇文邕（宇文孝伯跟宇文邕同年同月同日生，自小被宇文泰抱入家中抚养，跟宇文邕是发小，关系很铁，类似于汉初的刘邦和卢绾），言辞委婉的表示，“皇太子四海所属，而德声未闻”（“德声未闻”大家要理解成“德行败坏”），然后，“请妙选正人，为其师友，调护圣质”（总之，要仔细挑选道德高尚的人，当太子的老师和朋友，使其归依正道）。

宇文邕当然马上听出了弦外之音，于是，他当即再令尉迟运当太子宫副总管。

以此，宇文邕对宇文赟就很不放心，他时常询问大臣对太子的意见，大臣们当然不敢大放厥词，都说太子聪明伶俐；宇文邕嘴里不说什么，但心里肯定是不甚满意，毕竟，自己生的崽儿，是好是坏，自己心里是再明白不过的。

只有一个乐运敢于放肆，有次宇文邕问他的时候，他说了两个字——“中人”。宇文邕非常高兴，当即就对着宇文宪大赞乐运的耿直，然后，宇文邕就问他，什么样的人“中人”。乐运举了个例子——齐桓公，他说，齐桓公任用管仲为相，遂成春秋五霸之首，而用竖刁为相，则天下大乱，最后饿死宫中，所以，这样的人可好可坏，就看身边是什么人了。宇文邕于是继续精选太子的属官。

比之一般人，乐运确实已经算相当敢讲了，但是，乐运终究还是不敢把真话说出来，实际上，这位宇文赟，哪能跟齐桓公相提并论呢？齐桓公的一生功业，确实是因为管仲的辅佐，但是，齐桓公能够

重用管仲，不也正是他的本事吗？如宇文赟这样的人，就算有贤才分列左右，他能够重用他们吗？

因此，乐运的直言，实际上还是有些马屁性质的直言，真正敢于直言不讳的，是王轨。公元576年，宇文赟带兵讨伐吐谷浑，仗没怎么打，坏事做了一箩筐，回京之后，王轨几个就把事情通报了宇文邕。宇文邕于是大怒，将太子和身边如郑译、王端等人，都狠狠的杖责一顿，并将宇文赟的亲信，一律遣散。

当然了，遣散也没用，过不多久，宇文赟又把他们弄回来了……

宇文邕对宇文赟的管教其实非常严格，《资治通鉴》是这么说的：

周主遇太子甚严，每朝见，进止与群臣无异，虽隆寒盛暑，不得休息（要求太子恪守臣子之道，在朝见问题上，不能搞特殊，朝臣怎么做，他就怎么做）；以其耆酒，禁酒不得至东宫（你不是爱喝酒么？就不让！）；有过，辄加捶撻。（犯错误就要挨打）尝谓之曰：“古来太子被废者几人？余儿岂不堪立邪！”（还警告他，别以为你是太子就怎么地了，老爹我能废掉你）乃敕东宫官属录太子言语动作，每月奏闻。（太子有一举一动，你们这些东宫官属，都要记录上报）

管教的这么严格，有没有效果呢？立竿见影。宇文赟因此收敛了很多，从此之后，他就不再胡闹了，或者说，就算胡闹，也不让老爹知道了。

当然了，这种“立竿见影”的效果，向来是治标不治本的，因为，一个坏胚子，不管他掩饰的怎么样，终究还是个坏胚子，烂泥是不可能扶上墙的；如同高延宗这样大彻大悟改过向善的情况，终究只是个例。

王轨同志，就很敏锐的发现这一问题，他有一次就跟贺若弼私下讨论这事，说：“太子必不克负荷。”贺若弼表示同意，并支持王轨当

面向宇文邕指出。

于是，某次侍坐，王轨便向宇文邕提出问题了，说“皇太子仁孝无闻，恐不了陛下家事”，又说，如果觉得我说的话不可信，可以问一问文武全才贺若弼。

这话说的就非常直接了，宇文邕于是找来了贺若弼，贺若弼是怎么说的呢？贺若弼说，皇太子在东宫修养品德，我没听说有啥问题啊。

王轨就这样被贺若弼给“卖”了，当然相当生气，出去后就发飙了：“平生言论，无所不道，今者对扬，何得乃尔反覆？”（以为你是个有什么说什么的人，今天怎么反复无常，把我卖了？）

贺若弼回答：“此公之过也。太子，国之储副，岂易发言！事有蹉跌，便至灭族。本谓公密陈臧否。何得遂至昌言。”

贺若弼是对的，王轨虽然直言敢谏，但是，直言敢谏也是要分场合的，大庭广众之下，随随便便说太子不好，一个不小心，身死族灭——满朝的大臣，岂能不知太子无德，为什么没人发言？不敢罢了！所以贺若弼认为，你丫就是要说，也私下说嘛，你现在这么说，你不要命，我他妈还要命呢！

王轨沉默了很久，然后终于认错了，知道这么干不合适，但是，干还是要干的，怎么干？找个合适的地方合适的时机——继续干。

某天，王轨参加了宇文邕在皇宫举行的宴会，敬酒时，拉着宇文邕的胡须，耳语道：“可爱好老公，但恨后嗣弱耳。”

在此之前，宇文邕曾问过宇文孝伯，说我儿子最近怎么样。宇文孝伯回答，挺好，太子畏惧陛下天威，最近已经没有犯错了。

现在，宇文邕听了王轨这么讲，又找到了宇文孝伯，说你前几天说太子没有犯错，那王轨今天怎么跟我这么说？你在骗我吗？

宇文孝伯是这么回答的：“臣闻父子之际，人所难言。臣知陛下不能割慈忍爱，遂尔结舌。”宇文孝伯的意思，我也知道有问题，但说了也没用啊，陛下愿意下死手吗？所以我干脆不说了。

宇文邕沉默了很久，然后说道：“朕已委公矣，公其勉之。”

其实，宇文邕何尝不知道王轨说的是真话呢？何尝不知道宇文赟这家伙肯定不能继承大业呢？但是，他又能怎么样呢？他倒是脑中闪过废立的念头，正如他训斥宇文邕时所说“古来太子被废者几人？余儿岂不堪立邪！”，然而，遗憾的是，很快他就放弃了，原因是——他的次子宇文赟也是个烂货，而其他的儿子，又都还小……所以，为今之计，除了让宇文孝伯好好管教太子，宇文邕还能做什么呢？

想废不能废，才最悲哀啊！

不孝儿的逆袭

没有最悲哀，只有更悲哀。更悲哀的是，宇文邕死的太早了，以至于他连等到其他的儿子长大成人，然后再考虑废立的机会都没有……

王轨当然是对的，宇文赟是个什么货色，从他第一天当上皇帝，就展露无遗了。继老爹死的次日就撒泼之后，闰五月二十三日，宇文邕下葬，宇文赟再度发飙——命令文武百官和宫中男女，包括他自己，尽数脱下丧服，改穿常服。此时，距离宇文邕之死，只过去了二十三天而已。乐运表示反对，但是，反对无效。

对待老爹是这种态度，那对待老爹留下的政治遗产呢？当然也不好到哪去。

宇文赟刚上台，就盯上了一个人，谁呢？宇文宪。宇文宪可说是北周灭齐的第一功臣，军功赫赫，威望鼎盛，而又忠心耿耿，深为宇文邕所倚重，但是，正因为如此，宇文赟觉得有这么个叔父太危险，就想要动手。

有一天，宇文赟找来了宇文孝伯，说道：“你帮我干掉宇文宪吧，他的官你当。”宇文孝伯当时冷汗都吓出来了，搬出了宇文邕的遗言，连声拒绝：“先帝遗诏，不许滥诛骨肉。齐王，陛下为叔父，功高德茂，社稷重臣。陛下若无故害之，臣又顺旨曲从，则臣为不忠之臣，陛下为不孝之子矣。”（先帝遗诏，不准滥诛骨肉。齐王宇文宪既是你叔叔，又有功于社稷。陛下如果无缘无故害死他，我又助纣为虐，那我就是不忠之臣，陛下就是不孝之子）

这种“不忠不孝”的言辞，当然动摇不了宇文赟的决心，宇文孝伯不听，那就滚你的蛋吧，找愿意帮忙的人去。谁呢？于智、郑译这些料。

又有一天，宇文赟找宇文孝伯去召宇文宪，说要开家庭party，王爷们都来，我们一块去。宇文宪于是就去了，但是刚到那儿，宇文孝伯就被拦下了，宇文宪一个人进了宫，刚进去，就被早就埋伏好的人逮了。

宇文宪自是很不甘心，拼命为自己辩解，于是宇文赟找来了于智，跟宇文赟当面对质（宇文赟此前派于智去了趟宇文宪的家，然后以这次会面为由，指控宇文宪造反），宇文赟目光如炬，于智也不免心惊胆寒。但是，还有什么用呢？不管宇文宪怎么说，他都必须死了，最终，宇文宪还是被绞死了。

当然了，杀人是要有理由的，宇文赟到了也没找到杀掉宇文宪的理由，只能乱搞一气，把宇文赟的朋友也一块干掉，后来又宣称宇文宪参与了王兴（宇文宪的朋友）的叛乱集团。这话说出来，不要说宇文赟自己不信，举朝上下，民间百姓，没有一个信的，这些被稀里糊涂牵连至死的人，被当时的人称为“伴死”。

宇文宪死的冤枉，因为，他甚至在宇文邕时代，也没说过太子的一句坏话，这甚至连“打击报复”都算不上。连没说过坏话的都死了，说过坏话的呢？

首当其冲的就是徐州总管王轨。

当然，作为徐州总管，王轨有一万种办法对付宇文赟，他自己也对手下说，“此州控带淮南，邻接强寇，欲为身计，易如反掌”。

没错，真要为自己考虑，投降陈朝，不就行了吗？

但是，王轨毕竟是个忠臣，大忠臣，他要真的是个考虑自己的人，就不会一而再再而三的跟宇文邕慷慨陈词了；所以，他又说：“但忠义之节，不可亏违，况荷先帝厚恩，岂可以获罪于嗣主，遽忘之邪！”王轨知道自己会死（“吾昔在先朝，实申社稷至计。今日之事，断可知矣。”），他也不指望能活，他所指望的，是万世之后，能有人知道他的忠心（正可于此待死，冀千载之后，知吾此心耳！）

果然，宇文赟很快就想到了王轨。有一天，他就问郑译：“我脚下的杖痕，是怎么回事？”郑译说：“是王轨和宇文孝伯搞的。”然后，郑译就跟宇文赟打起了小报告，说到了当日王轨拉着宇文邕的胡须所说的那番话。

于是，宇文赟就命杜庆信去徐州杀掉王轨，但是，元岩却不肯撰写诏书，颜之仪也恳切劝阻。宇文赟当然不鸟，元岩继续进言，据说“脱巾顿颡，三拜三进”，终于惹得宇文赟大怒：“汝欲党（包庇的意思）乌丸轨（乌丸轨就是王轨，宇文邕将王姓改为乌丸）邪！”元岩不甘示弱：“臣非党轨，正恐滥诛失天下之望！”（我不想包庇王轨，只是怕滥诛忠义会使天下人寒心）

宇文赟万分火大，命令太监狠抽元岩的耳光。不久后，王轨被杀，而元岩也同时被免官。

接下来，就轮到宇文孝伯了。

其实，王轨死后，尉迟运就跟宇文孝伯提及了此事，说咱这样的肯定要倒霉了，怎么办？宇文孝伯慷慨陈词：“今堂上有老母，地下有武帝。为臣为子，知欲何之！且委质事人，本徇名义；谏而不入，死焉可逃！足下若为身计，宜且远之。”宇文孝伯不怕死，认为无愧于心，但是，他还是给尉迟运想到了免其一死的办法——外放。于是，

尉迟运就请求外放，当了秦州总管。

果不其然，很快，宇文赞就找到了宇文孝伯，问他：“你早知道宇文宪造反吧，为什么不早说？”结果，宇文孝伯当即抽了宇文赞一记响亮的“耳光”：“臣知齐王忠于社稷，为群小所谮，言必不用，所以不言。且先帝付嘱微臣，唯令辅导陛下。今谏而不从，实负顾托。以此为罪，是所甘心。”

宇文孝伯说了，你要弄死我，我也没办法，但是，如果说是因为宇文宪造反，那就不要侮辱我，你要弄死我，名义我自己想——“今谏而不从，实负顾托。以此为罪，是所甘心。”（没有尽到人臣劝谏的责任）四个字——大义凛然！

宇文赞居然真的被宇文孝伯给镇住了，“大惭，俯首不语”——看来，什么样的烂咖，都会有良心发现的时候。当然，良心发现只是烂咖非常短暂的行为，很快，宇文赞便把良心抛到了一边，命令宇文孝伯自尽了……

其他人中，宇文神举也是宇文邕的亲信，不免也说了些“不该说”的话，于是，鸩酒一杯；而尉迟运倒是去了秦州，但日夜忧虑，终于抑郁而终……

联想到乐运当日将宇文赞比作齐桓公的话，我们此时当作何反应呢？须知，辅佐齐桓公成就大事的管仲，也是齐桓公在王子时代的仇敌啊——在公子小白和公子纠争夺王位的过程中，当时还是公子小白辅臣的管仲，就一箭射向了公子纠，幸亏公子纠躲得快，这才只射中了衣带勾。齐桓公可以任用仇敌，最终成就大事，而我们的宇文赞，除了打击报复，还会干啥呢？

所以，宇文赞 = 齐桓公？玩笑开大了哦。

不过，我们也不能怪乐运，毕竟，他好歹算是个敢说的嘛。在当日宇文赞要求除去丧服的时候，他也挺身而出，劝谏了一番；如今宇文赞作孽不止，乐运又出来劝谏了。宇文赞是怎么作孽的呢？请看

《资治通鉴》的描述：

又，居丧才逾年，即恣声乐，鱼龙百戏，常陈殿前，累日继夜，不知休息（居丧刚刚一年，就开始沉迷于音乐游戏了，而且乐此不疲，日以继夜）；多聚美女以实后宫，增置位号，不可详录（跟其他的昏君一样，宇文赧也喜欢美女）。游宴沉湎，或旬日不出，群臣请事者，皆因宦者奏之。（纵情声色，不理朝政，百官有事想奏，都还要请太监代劳）

鉴于此种情形，乐运坐不住了，带了个棺材进宫，然后呈上奏疏一封，大骂宇文赧，说他有八条过失：

其一，“大尊比来事多独断，不参诸宰辅，与众共之”。（独断）

其二，“搜美女以实后宫，仪同以上女不许辄嫁，贵贱同怨”。（纵欲）

其三，“大尊一入后宫，数日不出，所须闻奏，多附宦者”。（不理朝政）

其四，“下诏宽刑，未及半年，更严前制”。（刑责苛刻）

其五，“高祖斫雕为朴，崩未逾年，而遽穷奢丽”。（大兴土木，奢侈）

其六，“徭赋下民，以奉俳優角抵”。（苦民以奉俳優）

其七，“上书字误者，即治其罪，杜献书之路”。（对上书者苛暴）

其八，“玄象垂诫，不能咨谏善道，修布德政”。（不向善，不布德）

最后，乐运表示：“若不革兹八事，臣见周庙不血食矣。”（血食为祭祀祖先之用，乐运这句话的意思，不改掉这八件事，就要亡国了）

乐运得出的结论实在是太震撼（宇文赟是亡国之君），以至于我们都无需猜就知道宇文赟的反应了——大怒，将杀之。底下各路大臣，当然也不敢瞎凑什么热闹，于是，几乎所有人都一言不发，眼看乐运就要倒霉。

好在，救世主降临了——元岩（就是不愿为宇文赟草拟诛杀王轨圣旨的那位老兄）！元岩很感慨，将带着棺材慷慨直言的乐运比作比干，认为连这样的人物都没人愿意随其赴死，实在可悲可叹，既然如此，那就他自己来吧。

随后，元岩进了宫，要求请见宇文赟。然后元岩说：“乐运不顾其死，欲以求名。陛下不如劳而遣之，以广圣度。”元岩很好的抓住了宇文赟这种人的性格，简单说，别人要干什么，他就偏不让别人干什么。元岩说了，乐运就是奔着死来的，为的是名垂青史，他要名，你就偏不给他，把他打发了，自己捞个名。

宇文赟的反应是——颇感悟。至于感悟到了什么，以宇文赟的智商，大概是只能感悟到元岩此言有理，不能让乐运轻易得逞了吧。

第二天，“颇感悟”的宇文赟，就展现了他的“圣度”，他找来了乐运，并表示：“朕昨夜思卿所奏，实为忠臣。”然后，请了乐运一顿饭，就让他走了。

再然后呢？还有什么再然后？再然后就各回各家，各找各妈咯。难道还指望宇文赟体其“忠悯”，改过自新吗？

文艺范儿的亡国君

在作孽的道路上，宇文赟倒是信马由缰，一路狂奔而去了，但是，我们也得承认，比之北齐的末代皇帝高纬，宇文赟的所为，还是颇有些文艺范儿的。

比如说，举个最简单的例子，高纬为个皇后，还要大费脑筋，各路神仙还要争个头破血流，在宇文赟那儿，这就完全不是问题，皇

后？我看上了就当皇后！名额？名额不限！为何？这就厉害了，有理论依据的好不好？

当时，宇文赟想要立五个皇后，然后找大臣来问，可不可以？有个叫辛彦之的很不识相，说皇后跟皇帝是对应的，皇帝只有一个，皇后怎么能有五个？有不识相的，就有识相的，有个叫何妥的超级马屁精引经据典，给找来了可行的理论依据，他说：“昔帝啻四妃，虞舜二妃。先代之数，何常之有！”

“帝啻”、“虞舜”，这是古时圣君的代表，三皇五帝中的成员，一般的皇帝，跟他们对比那都是诚惶诚恐的，但是，宇文赟就是这么牛逼，他不仅勇于对比，他还勇于赶超——帝啻四个是吧？我就来五个！

当然了，说皇后，可能都不准确，准确的说，应该叫皇太后，因为宇文赟讨论这个问题的时候，他已经禅位了。

公元579年二月二十日，宇文赟将皇位禅让给了太子宇文阐。

宇文赟为什么要禅位呢？因为啊，这哥们觉得当皇帝不够尊贵，当太上皇才尊贵。看看宇文赟的尊号和仪仗就知道了——自称天元皇帝，所居称“天台”，冕二十四旒（一般皇帝是十二条），车服旗鼓皆倍于前王之数。

下围棋的都知道，“天元”是围棋棋盘上正中央的星位，其象征的是群星拱卫的“北极星”；而“北极星”在天象上而言，是位置最稳定和亮度最耀眼的一颗星，以其特殊地位，向来是皇帝的象征。“天元”既是皇帝的象征，而“天元皇帝”这四个字，无疑就是把皇帝这个封号double了一下，是双倍量的皇帝，以此，宇文赟在他的仪仗上，才将皇帝的正常仪仗都加了倍。

怎么样？宇文赟有个性了吧？更有个性的还在后头，请看《资治通鉴》：

天元既传位，骄侈弥甚，务自尊大，无所顾惮，国之仪典，率情

变更。

（从皇帝当到皇帝他爹，宇文赟更牛逼了，啥都不怕了，国家的仪式典礼，也想怎么弄就怎么弄了，不拘着常例了。顺便说一下，在儒家文化中，“礼”这个字非常重要，象征着君君臣臣的帝国秩序，所以但凡破坏“礼”的，都会被史家口诛笔伐，认为是昏君）

每对臣下自称为天、用樽、彝、珪、瓚以饮食。

（大家都知道皇帝的称呼是啥吧？没错，天子。但是呢，宇文赟牛逼了，因为他已经禅位了，是皇帝他爹了，换句话说，天子他爹了。天子他爹是谁？不就是“天”么？所以，宇文赟自称自己是天，谁敢不服？这逻辑能力，杠杠的。至于饮食器具，估计也是不合规矩、妄自尊大的）

令群臣朝天台者，致斋三日，清身一日。

（天台是宇文赟的住所，也就是说，大臣想去朝见他，不能随随便便，必得斋戒三日，不吃不喝清身一日，总之，不要让你们的污浊之气污染了老子寝宫）

既自比上帝，不欲群臣同己，常自带绶，及冠通天冠，加金附蝉，顾见侍臣弁上有金蝉及王公有绶者，并令去之。

（既然自称是上帝，自然是跟所有人都不一个档次，所以衣物饰品，都是有自己的专属物品。既然是专属的，就不能让大臣用，大臣敢用，就让他们拿掉）

不听人有“天”、“高”、“上”、“大”之称，官名有犯，皆改之。改姓高者为“姜”，九族称高祖者为“长祖”。

（天、高、上、大，这些字，乃是他宇文赟的专用词，别人一概不许用。甚至，为此那些姓高的哥们也为此要改姓，高祖也要改称长祖。

又令天下车皆以浑木为轮。禁天下妇人不得施粉黛，自非宫人，皆黄眉墨汝。

（宇文赟管得非常宽，连天下的车辆用什么材质的轮子都要管，连天下妇人化妆都要管——反正就是不准化妆，要体现出宫人的特别）

每召侍臣论议，唯欲兴造变革，未尝言及政事。

（宇文赟从不论政，跟手下人讨论的，都是如何大兴土木）

游戏无常，出入不节，羽仪仗卫，晨出夜还，陪侍之官，皆不堪命。

（宇文赟有过动症，待不住，想去哪就去哪，想啥时候走就啥时候走，搞得手下服侍他的那些人，都累得半死，难以忍受）

自公卿以下，常被楚撻。每捶人，皆以百二十为度，谓之“天杖”，其后又加至二百四十。宫人内职亦如之，后、妃、嫔、御，虽被宠幸，亦多杖背。

（宇文赟还喜欢打人，而且，还规定度量衡，一百二十杖起跳，因为自己是天，所以他的刑责叫做“天杖”。后来可能觉得一百二十杖太少，还没听见叫唤呢，就结束了，不够刺激，所以要加到二百四。在杖责问题上，宇文赟倒是不搞特殊，不管你是啥地位，啥身份，也不管你是不是得宠，一律不惯着）

于是内外恐怖，人不自安，皆求苟免，莫有固志，重足累息，以逮于终。

（宇文赟搞到这样，当然手底下人都怕了他了，成天考虑的，不是如何为国家效力，而是怎么保住自己一条小命了，这国家成什么样，也就可想而知了）

在搞定了自己的“专属”称谓，明确了自己的“专属”仪仗，确认了

自己的“专属”器皿后；接下来，宇文赟同志，就要考虑皇太后的问题了。

第一个皇太后，自然是杨坚的女儿杨丽华，称为天元皇太后（禅位当天册封）；

第二个皇太后，是朱满月（此女是宇文阐的生母，但比宇文赟大十岁，如今三十三岁，在宇文赟看来，已是黄脸婆了，俩人有代沟，关系也比较疏远，但考虑到毕竟是皇帝生母，还是给了个名分），称为天元帝后（四月二日册封）；

第三个和第四个皇太后分别是天右皇太后元乐尚，天左皇太后陈月仪。

但是，纵是如此，宇文赟还是不能满足，因为“金木水火土”有五德（顺便解释一下，古代皇帝为了证明自己政权的合法性，搞了不少封建迷信，“五德说”就是当年儒家大师董仲舒发明的，将朝代更迭，说成是“五德循环”），皇太后（或者说皇后）怎么只有四个呢？还再加一个，凑满五个嘛！

于是，在何妥给出了理论依据后，宇文赟在公元580年三月十九日下诏：“坤仪比德，土数惟五，四太皇后外，可增置天中太皇后一人。”这位新增的天中太皇后是谁呢？是原先的天左皇太后陈月仪。那陈月仪的位置呢？尉迟繁炽接手。

此女我们需要讲一讲。尉迟繁炽当然一开始不是宇文赟的老婆，他是当朝太师尉迟迥的孙女，宇文亮（宇文导的儿子）的儿媳，宇文温的妻子。据说此女美艳不可方物，当时以宗室女的身份进了宫，宇文赟一看就迷上了，当时就决定要搞到手。于是，当天，宇文赟不停的向尉迟繁炽劝酒，尉迟繁炽当然不敢违拗，一杯两杯多杯下去后，就喝醉了，然后，宇文赟就能为所欲为了。

这件事还引发了一场小小的政治动荡。宇文亮听说了此事后，当时正带兵在外，便决定偷袭韦孝宽，废黜宇文赟，推个血统最接近的

叔父出来当皇帝。

很可惜，宇文亮找错了对手（韦孝宽），更可惜的是，这位错误的对手还提前得到了宇文亮要造反的情报，所以，接下来的事也就可想而知了。

宇文亮一家倒霉后，宇文赟终于得偿所愿，把尉迟繁炽接进了宫，封她为“长贵妃”，再后来还是觉得不过瘾，于是就搞出了五个皇后的闹剧。

同样是作孽，北齐的那些个皇帝，一看就是流氓，最典型就是高洋和高湛，浑身上下那种暴戾的气质，一看就是土包子暴发户，没有涵养；而宇文赟就不一样，他是这么的有个性，这么的有内涵，这么的有深度，连作孽都能作出花来，一看就知道，不是熟读《礼记》，是不可能如此深沉的。

当然了，不管是流氓式的作孽，还是文艺范儿的作孽，最后的结果都是殊途同归——亡国。

最强卧底II——牺牲亲人，成全他人

不过，同样是亡国，还是有细微的差别的。

后世的魏征跟李世民讨论高纬和宇文赟这两位亡国之君的时候，就有个很奇妙的论断：“二主亡国虽同，其行则别。齐主懦弱，政出多门，国无纲纪，遂至灭亡。天元性凶而强，威福在己，亡国之事，皆在其身。以此论之，齐主为劣。”

现在我们可以总结乐运对宇文赟的评价了。乐运认为，宇文赟是张白纸，在他身边放什么样的人，他就能变成什么样的人。显然，乐运错了，他低估了宇文赟的气场，宇文赟不是白纸，他是一张彩纸，而且，他的色彩完全由他自己掌握。

宇文赟的问题，不是他太懦弱，而是他太强悍。

强悍的宇文赧，在上台后就把父亲的政治遗产抛到了一边，干掉了宇文宪这样的元老重臣，又把曾经得罪过他的大臣尽数诛戮，而他所启用的，又都是些资历浅薄的无赖子弟，如今，他更进一步，要进一步清空长安的宗室力量，于是，他发布命令，要求宗室亲王们全部前往自己的封地：

（公元579年）五月，辛亥，以襄国郡为赵国，济南郡为陈国，武当、安富二郡为越国，上党郡为代国，新野郡为滕国，邑各万户；令赵王招、陈王纯、越王盛、代王达、滕王逌并之国。

经过这一系列调整，宇文赧真可说是天下之大，唯我独尊了。但是，这样的强悍同时也隐藏着巨大的危机，国丈杨坚，就敏锐的发现了这个危机。

有一天，杨坚跟宇文赧聊天，当时就谈到：“天元实无积德；视其相貌，寿亦不长。又，诸藩微弱，各令就国，曾无深根固本之计。羽翮既剪，何能及远哉！”

杨坚认为，宇文赧这么乱搞，是“曾无深根固本之计”，而且是“羽翮既剪”的烂招，产生的最大危机，就是“不能及远”，但是，偏偏宇文赧“寿亦不长”，所以，一旦宇文赧身死，北周必然面临巨大的政治危机。而这个危机的具体表现，杨坚没有点明，但我们已经能够猜到了，那就是——被异姓取而代之。

杨坚很有远见，后来宇文赧死后，宇文氏果然被取而代之，但是，此时的杨坚还没有想到，他自己将会成为取代宇文氏的那个人。

杨坚之所以没有想到，是因为他的情况实在是不怎么好。

在经历了宇文护时代的凄凄惨惨后，到了宇文邕时代，杨坚的情况终于有所好转，他的女儿成为了太子妃，他自己也成为了领军大将军，在灭亡北齐的过程中，尽管他不出彩，但起码也没有出丑，宇文邕对他也很尊重；但是，女儿成为太子妃，也是件有利有弊的事情，最大的弊端，就在于他又被推向了风口浪尖。

首先提出问题的，是宇文宪，他当时对宇文邕是这么说的：“普六茹坚（即杨坚）相貌非常，臣每见之，不觉自失。恐非人下，请早除之。”（看来相貌非常也是件很让人痛苦的事，杨坚已经第N次因此被盯上了）

听闻此言后，早就对自己儿子宇文赟有所担心的宇文邕就找了江湖术士来和，问他杨坚的情况。来和跟此前的赵昭一样，在政治圈里打滚多年后，也是油滑的很，他对宇文邕是这么说的：“随公止是守节人，可镇一方。若为将领，阵无不破。”（皇上别担心，随公嘛，老实人，当将领是不错的，言下之意，当皇帝就不成了）当然了，搪塞完了宇文邕之后，来和转脸就找到了杨坚，告诉他情况，杨坚自是感恩戴德，千恩万谢，不必多言。

有了来和的话打底，宇文邕稍稍有些安心，对宇文宪表示：“此止可为将耳。”

然而，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过不多久，最敢直言的王轨，又找到了宇文邕，表示：“太子非社稷主，普六茹坚貌有反相。”

宇文邕于是又找来了来和，来和依然没有改口：“是节臣，更无异相。”

宇文邕虽然仍有所担心，但杨坚似乎表现的也很得体，没有毛病可以抓，所以，只能自我安慰一下了：“必有天命在，将若之何？”

说是这么说，在接二连三的报告下，宇文邕也不免要对杨坚严加防范。

在灭齐之后，公元577年二月，杨坚因功晋升为定州总管，进位柱国，被任命执掌整个河北地区。由于河北地区是灭齐之后新得的地区，人心未平，因此，杨坚倒是可以利用这个机会，好好谋划一番，顺便经营起自己的势力。

然而，还没等杨坚有所动作，该年十二月，宇文邕一纸调令，把杨坚从定州调往了南方的兖州。兖州毗邻南陈，按说是个重要地区，

但是，当时的北周，军事重心还放在北方，针对性打击的目标，还是突厥和北齐残部，因此，此时的兖州也没有纸面上看起来这么重要。面对这么个调令，杨坚心里自然明白的很。

此时，杨坚的老朋友庞晃（此公本是宇文直的手下，是杨坚结束小宫伯生涯，短暂出任随州刺史时所识，很快便成莫逆，如今庞晃是常山郡太守）来给杨坚送行，然后，两人有番密谈，当时，庞晃杀气腾腾的表示：“燕、代精兵之处，今若动众，天下不足图也。”

庞晃的意思，老兄你屡遭排挤，我都帮你咽不下这口气，不如一不做二不休，反了娘的。然而，杨坚此时却清醒得很，他当然知道如今的宇文邕如日中天，不是“燕代精兵”所能抗衡，所以，他只是简略的回答道，“时未可也”，然后，便心不甘情不愿的踏上了南去兖州的路途。

杨坚的运气并不坏，刚去兖州，北周已经取得了彭城之战的胜利，摧毁了南陈打算借着齐亡之际收复徐州和兖州的企图；又过不久，宇文邕也病逝了。

未来国丈变成了国丈，情况又如何呢？

看上去还不错。由于宇文赟大肆清洗他老爹的政治遗产，权力中枢不免出现空虚，而作为国丈的杨坚，也不免近水楼台先得月，回京之后，就进位上柱国，出任大司马，掌握了军政；其后不久，杨坚更进一步，成为大后丞，是为四大辅臣之一，又由于其余三个辅臣宇文盛为宗室，不久后被调往了封国，而尉迟迥和李穆都垂垂老矣，因此，39岁年富力强的杨坚，就显得尤为出挑。

杨坚等待了多年，终于爬上了高位，似乎终于开始顺利起来，但是，顺利只是表面现象，毕竟，他要伺候的这位女婿，可不是高纬之流的无用之辈。

宇文赟在一系列政治清洗后，不免又将目光对准了杨坚，但是，他一时半会又找不到杨坚的岔子，所以，他决定杀鸡儆猴，从杨丽华

入手。

杨丽华是个什么样的人呢？《资治通鉴》说：“周杨后性柔婉，不妨忌，四皇后及嫔、御等，咸爱而仰之。”两个字概括——得体。但是，得体的潜台词，就是相比一般争相邀宠的嫔妃，杨丽华似乎不太鸟宇文赟。

宇文赟是个狂人，他无法忍受自己的老婆不鸟他，所以，他有一次无故寻衅，想要鸡蛋里挑骨头，治杨丽华的罪。结果，杨丽华什么反应呢？“后进止详闲，辞色不挠”。还是老样子，不鸟宇文赟。

宇文赟疯了，他认为，老婆之所以屡屡不鸟他，就因为仗着杨坚当后盾，所以，他非得让杨丽华瞧瞧厉害，当即便赐其一死，逼其自尽。

消息传到了杨家，杨家顿时乱作一团，杨坚也明白，这是冲着他来的，所以他不好出面，关键时刻，独孤伽罗挺身而出，入宫觐见，对着宇文赟连连磕头，磕得血流满面，宇文赟这才打消了主意。

事情还没完。宇文赟的账，最终还是算到了杨坚头上，他时常对着杨丽华泄愤，说早晚有一天，老子把你一家灭了族。然后，他征召杨坚，对手下吩咐道：“色动，即杀之。”杨坚过来后，神色自若，旁若无事，宇文赟居然找不到机会下手，无奈只能作罢。

当然，杨坚的“神色自若”，是装出来的，靠的是超人的定力，当他好歹出了宫后，浑身上下，已被冷汗湿透。杨坚明白，自己这位女婿，是个说杀人就要杀人的疯子，如今他被盯上了，早晚就要倒霉——怎么办呢？

杨坚去找了个人，叫做郑译，如今是宇文赟身边的头号红人。郑译曾经跟杨坚是太学里的同学，当时便对杨坚不怒自威的风范极为仰慕，跟杨坚关系一直不错。于是，某天，在永安巷，杨坚便请求郑译：“久愿出藩，公所悉也，愿少留意。”（杨坚要求能够外调出藩，远离京师这个是非之地）郑译一口应允：“以公德望，欲求多福，岂敢

忘也！谨即言之天下归心。”

郑译果然说到做到，不久后，宇文赟想要平陈，郑译便因此推荐起了杨坚：“若定江东，自非懿戚重臣，无以镇抚。可令随公行，且为寿阳总管以督军事。”宇文赟见郑译如此说，也便答应了他的请求。

公元580年五月五日，杨坚被任命为扬州总管，终于得到了“出藩”以求自保的机会。只是，这次的外调，对于杨坚是福是祸呢？

第七章 天命所归

从面临死亡威胁，到其后摄政掌权，再最后篡位夺权，杨坚用极短的时间，完成了人生的多次跨越，以至于后世的李世民在读到这段历史时，都不禁酸溜溜的表示——杨坚光会欺负孤儿寡母，幸运已极，算何能耐？

但是，运气好还有另一个好听点的词——天命所归。

真正的强者，永远是能把握机会的人，杨坚便是如此。

国丈的力量

出藩，确实是自保的良策，然而，于杨坚而言，他所希求的又何尝只是自保呢？从小到大，从智仙神尼到术士赵昭、来和，几乎所有相面的术士，都说他有天命，然而，从宇文护时代到宇文赟时代，他却总是在担惊受怕中度过，天命又在何方呢？此次“出藩”，他还有机会去实现那个所谓的“天命”吗？

杨坚心乱如麻，然而，隐隐的，他觉得留在京城会有机会，正如他对宇文庆所说的那样，宇文赟“自剪羽翼”，“不能及远”。于是，杨坚决定冒最后一次险，他要在长安等一等，如果实在没有机会，再行出藩。

在被任命为扬州总管后，将要出发前，杨坚推说有足疾，不能马上起行。

后来的事实证明，这实在是一次恰到好处的“足疾”。

五月十日，宇文赟一如平常，带着双倍量的仪仗队，前呼后拥的，前去天兴宫。不同平常的是，到了次日，宇文赟突然身染重疾，仅十天左右的功夫，居然就要不治，御医百般救治，居然毫无收效，

病势发展之快，连他自己都毫无准备。

五月二十二日，宇文赟终于意识到自己时日无多，赶忙下诏，令五位亲王（赵王宇文招、陈王宇文纯、越王宇文盛、代王宇文达、滕王宇文道）速速回京。

此时，宇文赟才如梦初醒，意识到儿子宇文阐年幼，没有宇文家族几位亲王的力量，可能要出大事，但是，可惜，晚了，太晚了，五位亲王的封国大多在原北齐境内，往返尚需时日，宇文赟已经等不到他们抵京了。

五月二十四日，宇文赟知道自己病体不支，可能等不到几位亲王了，只能征召两个宠臣刘昉和颜之仪入宫，草拟遗诏，交待后事。等到两位奉诏匆匆前来，宇文赟居然已经喉咙嘶哑，说不出话来了。

刘昉同志，平时靠着他的察言观色，在宇文赟面前颇是得宠，然而，眼看老大病势沉重，刘昉也不免担心起来——老大要是完了，他的后半辈子可怎么办呢？思来想去，刘昉认为，不能继续坐视了，得尽快动手——找张长期饭票啊。

于是，刘昉赶紧找了几位同党，包括郑译、柳裘、韦谟和皇甫绩几个，合计一下，值此生死存亡之际，如何保住自己的荣华富贵？

此时，郑译脑海里立即闪过了一个名字——没错，当今的国丈，他的老同学，前几天还跟他一块喝酒求他办事请求出藩，如今却因“足疾”未能成行的杨坚！只有杨坚这样的身份——国丈；这样的政治根基——老爸是十二大将军之一，岳丈是八大柱国之一；这样的威严——深沉严重，虽至亲无敢狎也；才有可能摆得平局势；同样，也只有杨坚上位，他们几个才有机会继续执掌大权。

刘昉立即表示赞成，而其余几个，自然也无异议，于是立即派人去请杨坚。

此时的杨坚，对北周宫廷的剧变还一无所知，在宫内派人来请他时，他满腹狐疑，一头雾水，但机不可失，也只能硬着头皮往宫里

走。

走到宫内的永巷东门，杨坚偶然间碰到了他的老朋友——术士来和。杨坚就像碰到了救星一样，要来和帮他测一测，此去宫中是吉是凶。来和语调非常轻松，连声道喜：“公骨法气色相应，天命已有付属。”

“天命已有付属”这样的话，杨坚听了无数次了，但从没有一次应验过，但是，病急乱投医的杨坚，此时也只好“宁可信其有”了。

到了宫内，此时焦急等待杨坚多时的郑译和刘昉等人立即迎上前来，将如今的局势和盘托出，并表达了他们的意向。

此时的杨坚的内心，自己是波涛起伏，“天命已有付属”这六个字，来来回回的在他的脑海里滚动，他明白，自己等了这么多年，苦熬了这么多年，机会终于他妈的来了！但是，杨坚毕竟定力过人，即便内心已经大喜过望，表面上看，依然是诚惶诚恐，接连表示推脱——这是中国政治人物的常态，欲拒还迎的路数。

杨坚有功夫演戏，但刘昉却没心思跟他干耗了，当即直接了断的挑明：“公若为，当速为之；公若不为，昉自为也。”（要干就干，要不我自己干了）一旁的柳裘也附和道：“时不可再，机不可失，今事已来，宜早定大计。天与不取，反受其咎，如更迁延，恐贻后悔。”（赶紧的，等黄花菜凉了，没有后悔药可以吃的）杨坚一看箭在弦上，也收起了那套假谦虚，立即拍板——说干，咱就干！

此时病入膏肓的宇文赟，已经无力阻止他的几个宠臣实施阴谋了，当天晚上，宇文赟便撒手人寰，一命归西，走完了他傲慢而又荒诞的一生。

局势紧急，郑译和刘昉立即采取非常手段——秘不发丧，然后矫诏令杨坚入宫辅政，任其为“总知中外兵马事”。

局势果然紧急，因为立即有人抗命。

刘昉草拟了遗诏后，去找了同受宇文赟征召的颜之仪，让他在遗诏上签字。颜之仪看了一眼遗诏，立即觉得不对，皇帝虽然当时已经说不出话，但以宇文家族的行事逻辑，顾命大臣的位置，决计不会交给外戚，从宇文泰到宇文邕，向来都只相信宇文氏的自家人——这个遗诏是假的！

颜之仪不愿意签字，还慷慨陈词，痛斥了矫诏的刘昉：“主上升遐，嗣子冲幼，阿衡之任，宜在宗英。方今赵王最长，以亲以德，合膺重寄。公等备受朝恩，当思尽忠报国，奈何一旦欲以神器假人！之仪有死而已，不能诬罔先帝。”

（颜之仪认为，皇帝死了，顾命大臣的位置，应该是宗室亲王的，现在最有资格的，乃是最年长的赵王宇文招。你们这帮货，深受国恩，如今却要将国家拱手送给外人，本人死也就死了，但就是死也不能对不起先帝）

颜之仪不愿签字，怎么办？好办——代签！于是，刘昉立即模仿颜之仪的笔迹，在遗诏上签上了“颜之仪”三个字，并立即下发各部。

杨坚立即动手，以此遗诏为凭，控制了京畿各处的戍卫部队。

颜之仪知道自己晚了一步，但是，他不愿放弃，他一看情况不妙，立即跟宦官商量，火速征召大将军宇文仲入宫。然而，颜之仪终究还是孤掌难鸣，宫内已经完全被刘昉、郑译等人控制，他的一举一动，都在对手的监视之下，而郑译也果然提前得到了情报，并立即将此情况告诉了杨坚。

杨坚毫不手软，立即带着堂侄杨雄、刘昉、皇甫绩和柳裘赶来，在御座前逮捕了宇文仲。杨坚跟颜之仪索要玉玺，颜之仪不答应，杨坚大怒，当即准备诛杀，但颜之仪政声颇佳，杨坚不敢轻举妄动，以失民心，最后将其贬为西边郡守。

对付完了颜之仪，接下来，就是要排排坐，分蛋糕了。

刘昉和郑译抬出杨坚，当然不是为给他人做嫁衣，他们跟杨坚的

关系，非常赤裸——相互利用。没有杨坚，刘昉和郑译没有把握摆平北周朝内的各路神仙，但是，有了杨坚，他们也不打算让其大权独揽。

当时，此二人商量，给杨坚安排了一个陷阱——他们准备让杨坚当大冢宰，郑译当大司马（掌控兵权），而刘昉则当小冢宰。一旦如愿，他们就对杨坚形成夹击之势，一旦局势大定，到时候是杨坚称雄还是二人坐大，可就在未定之天了。

杨坚会不会跳入这个陷阱呢？好在，杨坚为了这一天早就做足了准备，物色好了人才，在受诏的那一天，杨坚去找了个人——李德林。

这位李德林，本是北齐人士，在高纬时代，出任中书侍郎，这是个什么样的人呢？我们看看宇文邕对他的评价吧。

在刚见到李德林的时候，宇文邕表示：“平齐之利，唯在于尔。”（平齐的唯一好处，就是能够得到你啊）然后，宇文邕让其入宫，令宇文邕对他详细询问北齐的风土人情，最后，李德林在宫内一连待了三天，宇文邕才让他回家。

后来，宇文邕曾经闲暇时跟文武百官说起李德林，他说：“我常日唯闻李德林名，复见其为齐朝作诏书移檄，正谓是天上人；岂言今日得其驱使。”

就在宇文邕感慨自己走了狗屎运居然能得到“天上人”李德林之时，旁边的纥豆陵毅应声道：“臣闻麒麟凤皇，为王者瑞，可以德感，不可力致。麒麟凤皇，得之无用。岂如德林，为瑞且有用哉。”

这马屁拍得就相当有水准，一石二鸟——既附合了宇文邕对李德林的赞美（将李德林比作有用的祥瑞），又表示宇文邕得到李德林，乃是“天降祥瑞”，暗赞宇文邕是“王者”。这么牛逼的马屁术，值得后世的政场人物多学习。

宇文邕的反应当然就不出奇了——帝大笑曰：“诚如公言。”

通过以上种种，我们就可以对李德林下个论断了——能人。

然而，可惜的是，宇文邕如此器重的能人，在宇文赟时代，却实在过得不甚如意；以至于，当杨坚派杨雄去找李德林，表示要倾力合作时，李德林的回答竟然是——愿以死奉公。可见李德林在宇文赟时代是憋屈坏了，看到杨坚来找他，顿时生出了“士为知己者死”的豪情。

杨坚在找李德林的时候，一定认为他对自己有用，但是，杨坚一定想不到，李德林会对自己这么有用。在刘昉和郑译设陷阱的时候，杨坚私下去问了李德林：“欲何以见处？”李德林回答：“宜作大丞相、假黄钺、都督中外诸军事，不尔，无以压众心。”李德林如老辣的猎人一般，一眼识破了郑译和刘昉设置的陷阱，而杨坚自然也心领神会，于是，在发丧后，杨坚的正式职位便是——假黄钺、左大丞相，秦王赟为上柱国。百官总已以听于左丞相。

杨坚之所以当的只是“左丞相”，而不是“大丞相”，原因是，杨坚还用了个“右丞相”——以汉王赟为上柱国、右大丞相。（其他任命情况：尊阿史那太后（宇文赟嫡母）为太皇太后，李太后（宇文赟生母）为太帝太后，杨后为皇太后，硃后（宇文阐生母）为帝太后，其陈后、元后、尉迟后并为尼。）

这位汉王赟，是宇文赟的亲弟弟，之所以把他抬出来当个“右丞相”，原因自然是四个字——掩人耳目。杨坚这个国丈，虽然地位已经足够崇高，当个大丞相似乎也无不可，但是，正如前文所述，宇文家族的习惯，向来是自家人优先，一如宇文泰托孤宇文护，宇文邕托孤宇文宪，因此，为了堵上惶惶之口，杨坚必须找个宇文家的人来挡一挡，他找的，就是宇文赟。

既然是找过来当摆设的，宇文赟自然是没什么权，无非是个傀儡。但是朋友们，这位宇文赟，也是个没有眼力见的白痴——用台湾人的用语说，这叫白目，他以为他这个“右丞相”真是名副其实的“右丞相”，居然就大摇大摆的每天进宫上班，跟宇文阐同帐而坐，把杨坚弄得好生尴尬。

好在刘昉对付这种人向来有手段。很快，刘昉就给宇文赞找来几个风姿绰约的美女，顿时把宇文赞哄得屁颠屁颠，然后，趁着宇文赞高兴，刘昉劝说道：“大王，先帝之弟，时望所归。孺子幼冲，岂堪大事！今先帝初崩，人情尚扰。王且归第，待事宁后，入为天子，此万全计也。”

（刘昉说，你是先帝的弟弟，天下人敬仰的对象，现在这皇帝乳臭未干，怎么能行？只是如今先帝刚去世，人多嘴杂，所以请你按捺片刻，先回家，等到事情平息，再出来当皇帝，一准儿搞定）

这个“劝”字其实不够恰当，换个字更恰当——“骗”。当然，骗术不是太高明，只是开了张空头支票，搁智商正常的人，绝对不会信，但是，好在宇文赞智商不够正常，他信了，然后，他就以后不再来宫里了。

朋友们，现在大家知道，宇文邕当年为什么明知道宇文赞不是个东西，却还要让宇文孝伯硬着头皮把这摊烂泥扶上墙了吧？因为，宇文赞虽然不是东西，但好歹智商还算正常，而这位次子宇文赞，连正常的智商都没有啊！

悲哉！一代雄主宇文邕！

好吧，再回到这个陷阱本身来。

这里有个很奇怪的事情，那就是，郑译和刘昉，居然很“轻易”的就退出了竞逐，让杨坚“轻易”的如愿掌了全权，何以会如此呢？

答案其实也不复杂，三个字就能概括——杨丽华。

杨坚之所以能被郑译和刘昉看中，无非是因为他有个国丈的身份，这个国丈的身份之所以重要，是因为皇后杨丽华，拥有关键时刻左右政局的政治能量。

《周书·宣帝杨皇后》记载：初，宣帝不豫，诏后父入禁中侍疾。及大渐，刘昉、郑译等因矫诏以后父受遗辅政。后初虽不预谋，然以

嗣主冲幼，恐权在他族，不利于己，闻昉、译已行此诏，心甚悦之。

在整个矫诏的过程中，杨丽华似乎什么都没做，但是，她之所以什么都没做，是因为她当时没有必要做什么，该做的，已经有人帮她做了。然而，什么都不做，不代表杨丽华什么都做不了，当需要她做什么的时候，她自然就会出手。

对于此次杨坚顺利出任“左丞相”（实质上的“大丞相”），《隋书·天文下》只用了一句话：宣帝崩，杨后令其父为大丞相，总军国事。

杨丽华该出手时就出手，在分蛋糕的关键过程中，她拍板定案，决定了最终的结局，以此，杨坚后来回忆此事时，也感慨：“公主有大功于我。”

相互利用虽然是相互利用，但是，一边只是先帝的宠臣，一边却是现任皇太后的父亲，孰强孰弱，顿时便见分晓。郑译和刘昉自知自己力量不够，也就只能吞下这哑巴亏，暗认倒霉了。当然，杨坚也是个聪明人，知道自己还有求于人，不能做得太过，还是做出了补偿——任郑译为丞相府长史，刘昉为司马。

当然了，二位对付不了杨坚，至少还知道退而求其次，记恨李德林。

“宫内”的局势，基本得到了稳定，但是，万里长征，也只是走了第一步，接下来，杨坚要控制的，是“朝内”的局势，乃至“国内”的局势。

德政

朝内的局势，自然也是不容乐观。宇文赟死的太突然，而杨坚这大丞相当得也太突然，朝内的大佬们，自然是议论纷纷，惊疑不定。怎么办呢？

杨坚找了个人，叫卢贲，是个禁卫官，当时已被他收服。如今，杨坚出任大丞相，官邸是原先宇文阍的官邸——正阳宫，以摄政大臣

自居，自然是要让大臣们去正阳宫朝见。然而，大臣们鉴于局势混乱，个个心怀疑惧，不知何去何从。于是，杨坚令卢贲召集禁卫军，并传命大臣集合，对他们表示：“欲求富贵者宜相随。”然而，纵是如此，大臣们也不知道往前走等着他们的是富贵，还是地狱，因此，仍有人窃窃私语，甚至有人打算开溜。

此时，卢贲率领大军赶到，一下就压住了场面，那些废话的、想走的，没有一个敢动了，只能乖乖跟着大军去正阳宫了。于是出了崇阳门，抵达了正阳宫，此时门卫挡住了他们，不让进；卢贲跟门卫解释了政府的改组情况（宇文阐搬去宇文邕的“天台”，杨坚入驻正阳宫），结果，门卫们还是不让进；如之奈何？

只见卢贲怒目圆瞪，破口大骂，正义凛然，门卫们也不免胆寒心惊，于是也只能乖乖让道。于是，杨坚终于将稳住了朝内的这些大佬。

论功行赏，杨坚任命卢贲为丞相府宿卫。

接下来要处理的，就是“国内”局势了，杨坚要拉拢的，有两类人，一类称之为普通国民，另一类则是特殊国民。首先来看普通国民：

杨坚首先做的事情，是废除宇文赟时代的刑法，另立新法——坚革宣帝苛酷之政，更为宽大，删略旧律，作《刑书要制》，奏而行之。

周武帝宇文邕，是个严刑峻法的皇帝，自我要求严格（每行兵，亲在行陈，步涉山谷，人所不堪），对部属要求也严格（明察果断，用法严峻），当然，除了严格之外，宇文邕也不吝赏赐（抚将士有恩）；效果相当不错——由是将士畏威而乐为之死。（胡萝卜加大棒，一般是驭下的不二法门）

到了宇文赟时代，曾经，有一度，宇文赟想要改变这种苛酷的刑法，宽松一些；说干就干，宇文赟于是“以高祖《刑书要制》为太重而

除之，又数行赦宥”。此举当时遭到了乐运的反对，乐运倒不是反对他宽松一些，而是反对他宽松过头了，动不动就大赦天下，如此一来，还怎么约束纲纪？

宇文赟当时没有鸟乐运，但是，很快，乐运预言的事实就不幸成真了——既而民轻犯法。除了“民轻犯法”之外，宇文赟也有自知之明，知道自己不是什么好咖，但是，有自知之明，不代表能接受他人的直言相劝，相反，宇文赟非常讨厌别人动不动就劝谏他，他想找个办法，让这些唠唠叨叨的乌鸦们闭嘴。宇文赟思来想去，找到了最简单的方法——严刑峻法。

于是，宇文赟非但没有持续推进减轻刑律的司法改革，反而变本加厉——乃更为《刑经圣制》，用法益深，大醺于正武殿，告天而行之。密令左右伺察群臣，小有过失，辄行诛谴。总之，老子爱怎么着怎么着，你们别烦我，否则试试看！

宇文赟的刑法有多苛酷？只需要一件事就能说明。

宇文赟的杖责，一开始的单位是“一百二十棍”，也就是说，但凡有人不遂宇文赟的意，宇文赟要动手，起跳价，一百二十棍，再往上累加，也是一百二，二百四，三百六，以此类推；但是，后来宇文赟还是觉得不爽，再度改了度量衡，把“一百二十棍”的起跳价，改成了“二百四十棍”……

看过《水浒传》的都知道，每个犯人到了所发配的地区，都会被打顿杀威棒。比如说，武松为兄报仇，杀了西门庆、潘金莲、王婆等一千人等，发配去孟州的时候，就要被打“一百杀威棒”。这“一百杀威棒”可是威力无穷，就是武松这样的好汉，真要差拨们卯足劲打，也得打残废了；要搁一般人，那就直接死了。当然了，好在当时的管营施恩有求于武松，便把这一百棒寄下来了。

宇文赟这“二百四十棍”是什么概念，想必也无需多言了。总之，宇文赟的心思，要么不打，要打就直接一击到位——不死也让你残废。

宇文赧不仅严肃的制订了法律，而且严格的执行了法律，据说，这套法律，不仅对公卿们适用，哪怕是宫中的嫔妃和太监们也是适用的（宫人内职亦如之，后、妃、嫔、御，虽被宠幸，亦多杖背）。造成了什么后果呢？于是内外恐怖，人不自安，皆求苟免，莫有固志，重足累息，以逮于终。

于是，目标达成，终于没几个人敢劝谏宇文赧了，大家都只求保命了……

这个《刑经圣制》，显然就是宇文赧具有代表性的暴政，也是最为广大人民所痛恨的，而杨坚上来就废除了这套刑法，显见是有助于安抚民心的。

接下来，杨坚所作的，就是改变宇文赧时代奢侈浮华的生活作风，以身作则，做个节能减碳绿色环保型新人——躬履节俭。

其实呢，说到节俭，宇文邕就是个很节俭的人（周主性节俭，常服布袍，寝布被，后宫不过十余人）；只是呢，儿子宇文赧不争气，上台后乱折腾一气，连各种仪仗，都要是双倍量的，其他更是无需多言了。此次的杨坚，应该算是拨乱反正，重新恢复到宇文邕时代的情况。

当然，说到节俭的问题，大家也别以为杨坚这是政治秀，事实上，这是杨坚骨子里就有的习性。《资治通鉴》后来对杨坚的一生进行总结的时候，就大谈节俭的问题——其自奉养，务为俭素，乘舆御物，故弊者随令补用（自己的仪仗队和穿戴用品，都是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自非享宴，所食不过一肉（平时吃饭，一顿饭就一个肉菜，要知道现在平常人家，一顿饭也两荤一素一汤呢）；后宫皆服浣濯之衣（后宫的衣物也很朴素）。天下化之，开皇、仁寿之间，丈夫率衣绢布，不服绫绮，装带不过铜铁骨角，无金玉之饰（效果非常好，起到了教化的作用，在文帝一朝，简朴从上到下已经成为了一种社会风俗）。

由此可见，杨坚的节俭已经不是他的个人美德了，而是成为隋朝

初年社会上的良好风尚了，杨坚能做到如此地步，我们也是要为他大大鼓掌的。

以后我们还会知道，杨坚节俭虽然很好，但是太过苛刻，也会有副作用。

杨坚一共五个儿子，长子杨勇先前为太子，此子就因为爱好排场的毛病，深为杨坚不满，杨坚曾当面教训他，并将节俭跟王朝兴衰联系在了一起，结果杨勇还是不听劝，最后他的太子被废掉，就跟“节俭”二字有莫大的关系。

另外一个因为不够节俭而倒霉的儿子，是秦王杨俊。杨坚在多次劝说杨俊未果后，就将其免了官，后来杨俊病逝了，杨坚也仍是愤愤不平，象征性哭了两声，然后就拒绝了他的手下为其立碑的请求。

杨坚是中国历史上一个遭遇了惨痛的“人伦悲剧”的皇帝（杨坚五个儿子，最后只剩了杨广，而且，历史上还很长时间都流传着杨广弑父篡位的传说），而说起来，这也跟他极度节俭的性情是有关系的。

有点扯远了，回到正题。杨坚的两个举措，制定宽松的新刑法，力行节俭，还是很有效果的，起到了很好的收服人心的作用——中外悦之。

杨坚其后还做了第三件事，那就是恢复信仰自由——复行佛道二教，旧沙门、道士精诚自首者，简令入道。

下面就要说说宇文邕的宗教态度了。宇文邕虽然是个少数民族的统治者，但是，跟尔朱荣等辈不同，他对宗教毫无热情，相反，他是个极为汉化的皇帝。这其中最突出的表现，就是宇文邕推崇儒家文化。

宇文邕对李德林的推崇，我们前文已叙，不再赘述，再来讲另一件事，同样发生在平齐之时。

北齐有个儒生熊安生，据说通读《五经》，在听说宇文邕攻破邺

城后，就让家人打扫好房门。家里人当然觉得不可思议啦，都要亡国了，你还打扫什么房门？熊安生回答：“周帝重道尊儒，必将见我。”

家人将信将疑，但是，很快，大跌眼镜的事情就来了。宇文邕果然来了，而且，对熊安生极为尊重——俄而周主幸其家，不听拜，亲执其手，引与同坐；赏赐甚厚，给安车驷马以自随。（一方面是平易近人，亲自拜访，而且不要熊安生跪拜，还拉着手，让他一块坐。另一方面，给了大量赏赐，还送了代步工具）

例子不需要太多，仅从熊安生和李德林这二位身上，这个尊儒的皇帝形象，就跃然纸上，出现在我们的眼前了。

宇文邕尊儒，这当然是有好处的，毕竟，在当时而言，还没有哪套理论能像儒家一样，能够这么清楚的解决治国的问题。以此而言，宇文邕是个有志于开创万世基业的人物，但很可惜，上天给了他才能，却没有给他时间。

当然，尊儒和灭佛没有必然性，儒家的创始人孔子，对宗教的态度就是“君子不语怪力乱神”，是“存而不论”的态度。宇文邕灭佛也是如此。

宇文邕其实一开始是敬佛的，原因很简单，宇文护是敬佛的。当然，宇文邕的敬佛，大概也只是明哲保身的不得已之举，是他对宇文护一贯态度的体现。然而，对于佛的所谓“慈悲”，大概宇文邕是无法再去苟同了，因为，如此礼敬佛祖的宇文护，一连干掉了他两位兄长——这个“慈悲”，岂不是过于虚伪？

因为宇文护的关系，我们可以基本确定，对佛教徒的“假慈悲”，宇文邕从内心深处是非常痛恨和排斥的，这大概是他灭佛最深层次的原因。

公元567年，当时宇文护还在世，就有个叫卫元嵩的人给宇文邕上了道奏疏，言语之间，第一次谈到了灭佛的问题：“唐、虞无佛图国安；齐、梁有寺舍而祚失者，未合道也。但利民益国，则会佛心耳。

夫佛心者，大慈为本，安乐含生，终不苦役黎民。”

卫元蒿用极端实用主义的观点指出，佛教对于国家的稳定没有任何帮助，当年尧舜这样的圣君，没有佛教这种东西，照样天下升平；如今南齐、南梁这样的政权，大建佛寺，甚至萧衍还几度“舍身入寺”（其后又派人用赎金把他赎出来），该亡国也照样亡国。佛的主旨是什么？“大慈为本，安乐含生，终不苦役黎民”，所以，一个统治者只需要做到“利民益国”，就已是佛心了。既是如此，又何须花那么大代价，折腾那么多银子，去礼佛呢？

卫元蒿这套“赞同佛家基本理念、但反对国家统治者花钱敬佛”的理论，在当时应该是深深的触动了宇文邕的心，但是，宇文邕什么都做不了——因为，宇文护还活着。

公元572年，宇文邕终于抓住了机会，将宇文护一击致命，当他大权独揽后，终于要着手解决所谓的宗教问题了。该年十二月，宇文邕召集道士、僧侣和百官，讨论了儒释道三者的先后次序问题——帝升高坐，辨释三教先后，以儒为先，道教为次，佛教为后。

将佛教放到最后，宇文邕已经开始图穷匕见了，但是，此时似乎有些僧侣还没有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居然还在争论佛教该不该在道教之后的问题。聪明人还是有的，有人就开始猜测宇文邕此举的意图了——若他方异国，远近闻知，疑谓求兵于僧众之间，取地于塔庙之下，深诚可怪。

宇文邕想要让佛教徒为国家做实质性贡献，要么当兵，要么献地，但是，这些聪明人还认为，这是办不到的——但顽僧任役，未足加兵；寺地给民，岂能富国。

公元574年，周武帝终于动手了——断佛、道二教，经像悉毁，罢沙门、道士，并令还民。（毁坏雕像，放逐宗教人士）并禁诸淫祀，礼典所不载者，尽除之。（禁绝淫祠，一切以礼典记载作为保留与否的依据）于是，融佛焚经，驱僧破塔（把佛像融解，把佛经焚毁，驱逐僧侣，破毁佛塔）……宝刹伽蓝皆为俗宅，沙门释种悉作白

衣。（佛门变成俗宅，僧侣变成百姓）

公元577年，周武帝平齐，针对北齐的宗教状况，周武帝再度大行整顿，推行灭佛政策，毁寺四万，强迫300万僧尼还俗（这在当时占到北齐10%的人口）。

这些有没有起到“加兵富国”的效果呢？至少有人认为是有的：“帝独运远略罢之（指灭佛），强国富民之上策。”有些史书也评价：“民役稍希，租调年增，兵师日盛。东平齐国，西定妖戎，国安民乐。”

在中国历史上著名的“三武灭佛”中，宇文邕大概是最有针对性的，比之此前的北魏太武帝灭佛，手段仁慈的多，至少，宇文邕没有拿起屠刀。某种意义上说，宇文邕此举，是实用主义的治国之术。

当然了，宇文邕灭佛虽然对国家可能有好处，能起到“富国强兵”的作用，但是，当时北周和北齐的佛教徒毕竟不是少数，这些被剥夺了宗教信仰的人，内心的不满是显而易见的。

新中国早年也曾破四旧立四新，禁止民间进行祭祀活动，但说实话，收效甚微，以笔者家乡的情况而言，还是有不少人偷偷摸摸的进行此类活动的。毕竟，当宗教活动融于生活时，它就是生活的一部分，强行的禁止，也只会造成社会的断裂，民众的不满。所以，改革开放后，我们就重新“信仰自由”了，而且，也没看见对社会发展有多大的阻碍。

杨坚的这个“信仰自由”令，很显然是针对着大量的宗教徒而实行的，更可以想见的是，这必然是个很有号召力的政策。

杨坚还做了第四件事——将府户的鲜卑姓改为原来的汉姓。

六镇兵变，某种意义上说，是鲜卑族对孝文帝汉化政策的一次剧烈反弹，事实上，因此导致的东西魏两个政权，都开了一段时间的历史倒车。

宇文泰设立府兵制，将府兵的姓氏改为鲜卑姓，某种程度上恢复

鲜卑部落制的色彩，这就是对汉化政策的一种反扑。当然了，由于宇文泰手里的鲜卑势力有限，在东西魏之争中，又损失了不少，很快北周的军事主体就以汉人为主了，到了宇文邕时期，这种情况就体现得尤为明显。

宇文邕本人就是个比较汉化的皇帝，对儒家文化的尊重和推崇，也让北周内部汉族和鲜卑族的隔阂逐渐消失，这也是北周日渐壮大的因素。

与之相对的，东魏的统治者高氏家族虽然是汉人，单从统治特性而言，则是标准的鲜卑政权。高欢时代这种情况就尤为突出：

（高）欢每号令军士，常令丞相属代郡张华原宣旨，其语鲜卑则曰：“汉民是汝奴，夫为汝耕，妇为汝织，输汝粟帛，令汝温饱，汝何为陵之？”

（每次号令军士，对鲜卑人说的话都是，汉人是你们奴隶，男的为你们耕种，女的为你们织布，给你们提供粮食衣物，让你们吃饱穿暖，你们欺负他们干啥？）

其语华人则曰：“鲜卑是汝作客，得汝一斛粟、一匹绢，为汝击贼，令汝安宁，汝何为疾之？”

（对汉人就是另一套了，鲜卑人是你们的主人，拿你们微不足道的一点粮食，一点衣物，为你们打仗，让你们平安，你们干啥要愤恨他们呢？）

这当然是非常标准的“胡汉分治”，高欢的这些语言，也无非是要求胡汉双方维持目前的主奴关系，其间显示的，是赤裸裸的民族压迫。

随着时间推移，北齐的状况并没有变好，反而更加恶劣，汉族文化被弃如敝履，反而是胡族的奇技淫巧在北齐上层大有市场。曾有一北齐士大夫十分骄傲的道出了他的育子秘诀：“我有一儿，年已十七，颇晓书疏，教其鲜卑语及弹琵琶，稍欲通解，以此伏事公卿，无不宠

爱，亦要事也。”

看起来，“颇晓书疏”在北齐上层还是混不开的，真正要混得开，要懂鲜卑语，还要会弹琵琶，就这样的一个政权，怎么能不乌烟瘴气呢？北齐一朝最著名的权臣和士开，不就是个只会握槊的庸碌之辈？

高纬一朝，有个权臣韩长鸾，就是仇汉的代表人物。《资治通鉴》记载：

尤疾士人，朝夕宴私，唯事谗诉。常带刀走马，未尝安行，嗔目张拳，有啖人之势。朝士咨事，莫敢仰视，动致呵叱。每骂云：“汉狗大不可耐，唯须杀之！”

（这位韩长鸾，是个典型的黑面煞神，一股子戾气，没人敢惹他，敢正视的都没有。这小子就经常放话，说要杀掉“汉狗”）

北齐这么多权臣里，唯一一个有点能力，也想要做出点成绩的，就是汉人祖珽了。后来祖珽想要改革政府，遭到了保守势力的反对，韩长鸾就是这些反对者中的一员，而且是下死力整肃祖珽的一员：长鸾素恶珽，得其诈出敕受赐等十余事。帝以尝与之重誓，故不杀，解珽侍中、仆射，出为北徐州刺史。珽求见帝，长鸾不许，遣人推出柏阁，珽坐，不肯行，长鸾令牵曳而出。（韩长鸾显然是要置祖珽于死地的，好在高纬念其有旧，只是将其免职。后来祖珽要求见高纬，也被韩长鸾阻止，先被人推出去，然后，干脆被人拽出去）

韩长鸾之所以“素恶珽”，最重要的原因，恐怕是因为祖珽是韩长鸾此生最为痛恨的“汉人”兼“士人”。

可以说，对汉族文化的痛恨，对汉族士人的轻视，正是北齐朝政混乱，最终导致灭亡的决定性因素。毕竟，鲜卑人的文化，从来都只是马上打天下，然而，马上能打天下，却不能治天下，想要治天下，就非得汉化不可。

宇文邕在他的任期内，已经将宇文泰的鲜卑化浪潮进行了拨乱反正，汉化的趋势已经不可逆转，成为北周政权的主旋律了。宇文赟虽

然不才，但同样在汉化的道路上继续挺进——只是，是以一种令人啼笑皆非的方式。

杨坚恢复汉姓的举措，只是北周政权全面汉化水到渠成的一笔，但是，意义却至为深远——这标志着，北朝自从五胡十六国开始的民族压迫，在杨坚手里，即将走向尽头，中国大治的时代，已经不远了！

无疑，这又是一个收服民心的重要举措，也是杨坚上台后的德政之一。

特殊国民

当然，“德政”虽然很重要，但是，对于如今纷纷扰扰的北周朝局，却只是隐性投资，要想稳住局面，杨坚还需要拉拢另一部分人——特殊国民。

杨坚盯上的第一个人，不是别人，正是李穆。

李穆家族此前已有概述，李贤、李远和李穆三兄弟，是关陇地区的豪族（自称是陇西李氏），在宇文泰时代，便已声名煊赫；李远还是十二大将军之一，并在嗣子事件中发挥了关键作用。只是可惜的是，李氏家族的煊赫，在宇文护时代有了个断点——由于李植事件，李远家族几乎是遭到了毁灭性打击，而李穆也因此被罢免为民，直到宇文邕时代，才得以复出。也正因为这个关系，李穆跟北周的感情，其实已经相当疏远。

与之相对，李穆在宇文邕复出后，就追随杨忠，参加了东征，发动了晋阳之围，并因此在这个过程里，跟杨忠结成了相当友好的关系。以至于杨坚很早便将李穆当成是自己人，将其称为“父党”。

如今的李穆，地位煊赫，官至“太保”（三公之一，地位仅次“太傅”）；而且手握重权，坐镇并州（首府为晋阳，原是高欢家族的大本营），是为并州总管；政治能量之强大，颇有蹂一蹂脚便让北周地动

山摇的架势。

杨坚要控制局面，自然是要争取到李穆这样的关键人物。

然而，盯上李穆的，又岂是杨坚一人？早在杨坚的使者柳裘到来之前，已有人出现在了李穆的官邸；此人便是尉迟迥派出的使节。

这位尉迟迥，便是如今杨坚稳定北周朝局的最大障碍。尉迟迥之所以会成为障碍，原因非常简单——他认为，杨坚如今拥有的一切，本来都该是他的。

尉迟迥有理由这么认为：论起跟宇文家族的关系，尉迟迥是宇文泰的外甥，是标准的“皇亲”；同时，他的孙女尉迟繁炽，也被宇文赟横刀夺爱，成为了“五皇后”之一，以此而言，他又是个算得上“国戚”；“皇亲国戚”，尉迟迥兼而有之——比之单纯的“国戚”杨坚，尉迟迥认为，他的牌子要硬得多。

当然，更重要的是，尉迟迥还是北周如今数得着的大将，在宇文宪已死的情况下，能在军功上跟他相提并论的，也只剩下了老迈的韦孝宽。尉迟迥最大的军功，便是曾趁着南梁侯景之乱，借机夺取了巴蜀，彻底稳固了西魏政权的后方，从此让西魏政权站稳脚跟，并因此在三足鼎立中，占据了战略优势。如此军功，不要说官二代杨坚远远不如——杨坚到现在也就打过两场仗，而且也没有突出表现；就是杨坚他老爸杨忠，恐怕也要让他三分。

如此这般，尉迟迥就认为，杨坚这大丞相当得也未免太简单（有此看法的人很多，历史上不绝于耳，甚至李世民也认为杨坚是欺负孤儿寡母），论德论才论资历，他尉迟迥哪一点比不上杨坚？如今却要听杨坚发号施令，这如何能忍？

尉迟迥会有什么想法，杨坚当然了然于胸，于是，当他成为大丞相之后，他就迅速对尉迟迥采取了行动：

行动一、杨坚派尉迟迥的儿子尉迟惇带着北周静帝宇文阍的诏书，前去相州征召尉迟迥，让他回京奔丧。当然，这个行动不会有任

何效果，因为尉迟惇很快就一去不回头，再也没有音讯了。

行动二、杨坚使出了杀手锏——他让韦孝宽去接替尉迟迥相州总管的职务。

韦孝宽之所以能成为杨坚的杀手锏，是因为此公跟他的岳父独孤信有很深的渊源。早在东西魏尚未分裂之前，韦孝宽出任析阳郡守，当时独孤信任职新野郡守，由于二人关系非常好，而且政绩都很出色，民望鼎盛，便被荆州地方的官僚称为“联璧”。后来，东西魏分裂，东西之争拉开战幕，韦孝宽就曾随独孤信一起攻打洛阳，并一起参加了“河桥之役”。

如此种种，杨坚自是向来就把韦孝宽这位老将看成是自己人，如今要对付尉迟迥这样难缠的对手，也不免要出动韦孝宽这样的终极武器。

韦孝宽于是出发前往相州，当他抵达朝歌时，遇到了尉迟迥派来“迎接”他的使者，贺兰贵。韦孝宽设宴款待了贺兰贵，并在不停劝酒的同时，刺探贺兰贵，老谋深算的韦孝宽很快就发现情况不妙，于是，自称患病，就暂缓了前进的脚步。与之同时，韦孝宽以请医生为由，派人飞马奔向了邺城，让他们暗中观察城内的情况。

韦孝宽是何等人物，尉迟迥想必也是一清二楚，因此，在听说韦孝宽称病后，也不免有些疑虑，于是，他派去了在邺城当差的韦艺，前去迎接他的叔父（韦艺是韦孝宽的侄儿）。韦孝宽在半路碰到了他的侄儿，然而，他非但没有放下心来，反而更加觉得情况可疑。

韦孝宽开始盘问韦艺，问他尉迟迥准备要干什么；韦艺则嘴硬得很，什么都不说——他此时已是尉迟迥的死党。韦艺敢嘴硬，当然是仗着对面的人是自己叔叔，不会拿自己怎么样，然而，当韦孝宽接连追问，却什么都没问出来之后，他却决定要给侄儿一个下马威了——他当即要处斩韦艺。

韦艺当然知道他这位老江湖的叔叔说到就能做到，慌乱之下，终

于把尉迟迥要叛变的情况，一五一十，向韦孝宽和盘托出。

韦孝宽虽早有预料，但真得到了确实的情报，却也不免有些心惊——尤其是，他如今的情况，已是羊入虎口。怎么办？韦孝宽当机立断——撤！

当然，平平常常的撤，已经难以走出绝境了，韦孝宽需要废点脑筋了。在韦孝宽匆忙西撤的过程中，他每走过一家驿站，都把驿马全数赶走，然后又吩咐各处的驿司，说尉迟迥的使节很快就到，要他们准备食物，设宴招待。一切布置妥当后，韦孝宽才带着韦艺匆忙出逃。

果不其然，在派出了韦艺后，尉迟迥还是不放心的，接着又派出了梁子康带着数百骑兵，前去“迎请”韦孝宽。当梁子康一路奔袭，抵达驿站后，却发现里面早准备好了盛大的宴席，似乎不饱餐一顿，也对不起一路以来的奔波；而当他想起任务在身，不想迁延时，却发现驿站里空无一马，而自己的马匹早已精疲力竭；无奈之下，梁子康也只能坐下来喝碗酒吃块肉，然后让马歇一歇了。

于是，韦孝宽和韦艺，就这样极其惊险的逃过了一劫。

行动三、在尉迟惇一去不回头，而韦孝宽又未能顺利接替尉迟迥后，杨坚终于意识到，大麻烦要来了，于是再度派去使节破六韩裒，前去申明中央意旨——当然，这只是表面功夫，隐藏在表面的客气之下，杨坚还留有杀招，他已经派人跟总管府长史晋昶等人取得了联系，要他们秘密准备。

不幸的是，行动三也破产了，晋昶等人要反水的消息，很快被尉迟迥侦知，而尉迟迥也明白，箭在弦上，不得不发耳。于是，尉迟迥斩杀晋昶和破六韩裒，登上北门城楼，召集文武官员和各界人士，发表造反宣言：“杨坚藉后父之势，挟幼主以作威福，不臣之迹，暴于行路。吾与国舅甥，任兼将相；先帝处吾于此，本欲寄以安危。今欲与卿等纠合义勇，以匡国庇民，何如？”（杨坚作为国丈，如今挟持幼主，作威作福，已有不臣之心。我是皇亲国戚，又身兼将相，先帝对

我也有重托，所以，我要跟大家一起清君侧，匡国保民，怎么样？）

底下云集而应。于是，尉迟迥见民心可用，乃自称大总管，建立临时政府，并尊奉赵王宇文招的小儿子为皇帝，用其名义发号施令。

尉迟迥要造反，这是对的，但是，他以这种方式造反，却注定他失败的结局；原因无他——名不正言不顺耳。

所谓“名不正言不顺”，不是说尉迟迥不够大牌，而是说，他的造反，抛弃了理论上可以获得的道德制高点，反而将自己置于“反贼”的危险境地。

尉迟迥既已说杨坚是“挟后主以作威福”，那么，他讨伐杨坚的名义其实就已经很明白——清君侧。“清君侧”这三字，就是个很好的道德制高点。

自古很多人造反，都以“清君侧”为名，这个名义似乎平平无奇，有些烂大街，但不得不承认，存在即合理，这个名义自有其独特的功用。

我们不妨看看三国时期诸侯争霸的情况。曹操的名义，是“挟天子以令诸侯”，而远在东吴的孙权，则一开始是向曹操称臣，至于向西蜀扩张的刘备，则以“衣带诏”为号召，跟曹操分庭抗礼。这三位诸侯，均已有人君之实，但却无一人有人君之名，所有人，表面上看，都似乎是汉献帝的忠臣（彼时的汉献帝早就是傀儡一个）。何以如此呢？因为汉献帝毕竟是帝，毕竟具有正统性，在民间毕竟具有号召力，贸然抛开汉献帝，取汉而代之，只会成为众矢之的——比如说，三国诸侯中，最早倒霉的袁绍，也是最早称帝的。

再比如说，明朝朱棣造反，他打出的旗号是什么呢？三个字——清君侧。其实，这个名号说起来非常可笑，但是，再可笑的名号，朱棣都得用着，在他能取而代之之前，他就不能公开跟朱允炆摊牌。为何？朱允炆毕竟是合法皇帝，造反毕竟是不得人心的，所以，朱棣也不得不扯出“清君侧”的大旗，缓解各方压力。

尉迟迥的愚蠢，就在于他明明已经扯出了“清君侧”的大旗，却硬要画蛇添足，还把一个不相干的没有任何威望的宗室子弟尊为皇帝。如此一来，尉迟迥本来所具有的“以顺讨逆”的道德制高点，一下子荡然无存，成了阴谋叛乱的反贼。

朋友们，宇文阐虽然年幼，但是，他毕竟是合法的皇帝啊，而且是宇文赟没死之前就已经接受禅位、登上了皇位啊！你说杨坚是反贼，但人家把宇文阐供的好好的，人家说自己是顾命大臣啊；而尉迟迥呢？你何以另立他主？岂非反贼？

可能有人有疑问，不对啊，支持尉迟迥的人很多啊，何以说他不得人心呢？朋友们，尉迟迥现在身处何地？没错，邺城！邺城是什么地方？没错，北齐的首府！所以，其实很多支持尉迟迥的人，也无非是北齐那些不甘亡国的遗老遗少，他们只是唯恐天下不乱而已，但是，他们真能得到北齐民众的支持吗？

不管怎么说，尉迟迥动手了，而杨坚，也必须接招了，他派出了一个庞大的讨伐阵容——坚发关中兵，以韦孝宽为行军元帅，郕公梁士彦、乐安公元谐、化政公宇文忻、濮阳公武川宇文述、武乡公崔弘度、清河公杨素、陇西公李询等皆为行军总管，以讨迥。

当然，尉迟迥势力毕竟枝繁叶茂，政治能量极为可观，他宣布造反后，很快就造成了极大的声势：

以下是各地的响应情况：迥所统相、卫、黎、洺、贝、赵、冀、瀛、沧、勤（即尉迟勤，尉迟迥的弟弟，一开始得到尉迟迥的造反文书时，还上报了朝廷，但不久后还是跟随兄长造反了）所统青、齐、胶、光、莒等州皆从之，众数十万。荥州刺史邵公胃，申州刺史李惠，东楚州刺史费也利进，潼州刺史曹孝远，各据本州，徐州总管司录席毘罗据兖州，前东平郡守毕义绪据兰陵，皆应迥；怀县永桥镇将纥豆陵惠以城降迥。

以下是尉迟迥的军事进展：迥使其所署大将军石逊攻建州，建州刺史宇文弁以州降之。（先攻取了建州）又遣西道行台韩长业攻拔潞

州，执刺史赵威，署城人郭子胜为刺史。（又攻取了潞州）纥豆陵惠袭陷钜鹿，遂围恒州。（然后拿下巨鹿，围困恒州）上大将军宇文威攻汴州，莒州刺史乌丸尼等帅青、齐之众围沂州，大将军檀让攻拔曹、亳二州，屯兵梁郡。（汴州、沂州、曹州、亳州，都在攻击范围内）席毘罗众号八万，军于蕃城，攻陷昌虑、下邑。（昌虑、下邑皆被攻取）李惠自申州攻永州，拔之。（永州也被拿下）

场面看上去很轰动，但是，只要翻开地图，我们就能看出，真正锣鼓喧鸣的，也只是前北齐境内，北周的军政中心，并没有受到实质性的威胁。就在此时，尉迟迥将他的目光，对准了坐镇并州的李穆。

形势很明显，一旦李穆附和尉迟迥，则北周政权的腹地立即会受到叛军的威胁，因此，李穆的向背，决定着天下的安危。此时，李穆的儿子李士荣也表达了意见，他认为李穆所在的并州乃“天下精兵处”，应该要应和尉迟迥，共谋大举。

李穆要怎么办呢？杨坚，亦或是尉迟迥？

李穆很犹豫，他之所以犹豫，因为他无论如何也算不明白这笔账，这个问题太大，太复杂了，他不能准确的判断杨坚和尉迟迥会是谁胜谁负，他也不知道倒向谁，会让李氏家族获得更大的利益。

就在李穆犹豫不定之际，杨坚的使者柳裘抵达了晋阳。我们不知道柳裘跟杨坚说了些什么，我们只知道，柳裘出色的完成了他的工作，在他一番发言后，李穆就转忧为喜——甚悦。然后，李穆做出了一个至关重要的抉择——将尉迟迥的来使锁拿，送往京师。

不久后，李穆迎来了杨坚派来的第二个使者——他的儿子李浑。李浑是杨坚打出的亲情牌，因为，杨坚也不能确定柳裘是不是可以真正说服李穆，为了保证万无一失，他必须用最大的诚意，将李穆争取在自己手中。

此时的李穆终于完全下定了决心，他让李浑给杨坚带去一个熨斗，而且，还送给了杨坚一句话——愿执威柄以尉（慰）安天下。另

外，李浑还给杨坚带来了另一件东西——十三环金带（这是皇帝所用的服饰）。

这是李穆至关重要的一个暗示，事实上，李穆如今倒向杨坚，已经是做了通盘的考虑。因为，杨坚主政，不仅仅只有此次跟尉迟迥较量这一件事，更重要的是，这位蛰伏了多年但政治手腕强硬的国丈，很有可能在不久的将来取北周而代之。李穆送杨坚金带，这意味着，李穆正式宣布支持杨坚未来可能的篡位！

李穆之所以一下子表那么多态，表态表那么远，当然有他的道理。《教父》中维托·克里昂说，当你向别人施舍恩惠时，你就要表现得很有感情。这句话的意思是，当你决定一件事情时，要么不做，要做，那就一步到位。

李穆决定一步到位，他要让施恩变的有感情，他认为，杨坚会因为他的雪中送炭而感激他，而他们李家，也会在未来的政治拼盘中，得到尽可能多的份额。

李穆是对的，杨坚非常激动，激动地立即让李浑马不停蹄再跑了一趟——去哪呢？去韦孝宽的大营，去告诉韦孝宽李穆对此次事件的态度！

得到了李穆的支持，杨坚在跟尉迟迥的较量中，已经握有一个十分有力的砝码。而李穆做出决定后，也很快以族长身份通知了全族，统一了意见——他有个侄子李崇当时任怀州刺史，正打算响应尉迟迥，在得知叔父的选择后，也只能抱怨几声（阖家富贵者数十人，值国有难，竟不能扶倾继绝，复何面目处天地间乎！），然后，服从全局，倒向杨坚。

光有一个李穆，够了吗？还不够，杨坚还需要说服另一个人，同样能量强大的一个人——于翼（时任幽州总管，幽州是今北京）。

于翼是于谨的次子，而于谨，则是北周八大柱国之一，在宇文泰病故，朝内纷纷不定的情况下，挺身而出，帮助宇文护稳定了局面，

立下了殊功；因此，于谨可谓是北周立国第一功臣。在北周建立后，于谨家族满门富贵，风头一时无俩。

当然，日中则昃，月满则亏，于谨家族如此强盛，到最后也不免遭到宇文氏的打压——于谨的次子于翼，在宇文护时代就饱受排挤（主要是因为宇文邕当时竭力拉拢于翼）；而三子于义，更是因直言劝谏，而险些被宇文赟治罪。

如今杨坚上台，深知于氏家族能量的他，一开始就极力拉拢于氏——很快，杨坚便将于谨的长子于寔进位为上柱国，任命为四大辅臣之一的大左辅。当时，在朝内的三公四辅中，只有两个人是不具有宇文氏皇族背景的，一个自然就是前文所说的“太保”李穆，而另一位，便是刚成为“大左辅”的于寔了。

杨坚投之以桃，于氏家族自是报之以李。尉迟迥的使者，也很快就到了幽州，想要说服于翼，但是，于翼丝毫不为所动，立即将使者执送京城。

于翼的这个表态有多重要？事实上，尉迟迥宣布造反后，便跟东北的高宝宁联络，意图跟突厥合作，一块南下；但是很可惜，在尉迟迥跟高宝宁之间，横着一个于翼，所以，这种合作，也只能成为纸面上的意淫了。

另一个为杨坚肝脑涂地的于家子弟，是于寔的儿子于仲文。

当时于仲文是东郡（今河南省滑县）太守，跟徐州总管源雄一起，受到了尉迟迥邀请，二人都严词拒绝。同样是拒绝，于翼拥有足够的底气，因为他拥有幽、定七州六镇，尉迟迥虽然不爽，但也不敢对其轻举妄动，但是，于仲文却立即遭到了尉迟迥势力的夹击——当时宇文威从白马（今河南省滑县东古黄河渡口），宇文胄从石济（今河南省卫辉市东古黄河渡口），先后渡河，夹攻东郡。

于仲文不过是一郡太守，芝麻绿豆大的官，人家尉迟迥是看在他姓“于”的份上，给他个面子；如果于仲文不要面子呢？那就只能对不

起咯。

于仲文对付宇文威倒还尚可，然两路夹攻，便已无法招架，只能放弃东郡，率数十骑溃围而出，东奔长安，但是，逃得了和尚逃不了庙，于仲文是走了，老婆孩子还在——为了这次拒绝，于仲文付出了三子一女的代价。

于仲文好不容易才跑到长安，当时，他所带领的数十卫士，已经伤亡殆尽，所剩无几，而他自己也已是狼狈不堪。当于仲文见到杨坚时，杨坚将其引入卧室，为之垂泪，于是“赐彩五百段，黄金二百两，进位大将军，领河南道行军总管”。

于家对杨坚此次平定尉迟迥之乱有多大贡献？请看于仲文的自述：

曩者尉迥逆乱，所在影从。臣任处关河，地居冲要，尝胆枕戈，誓以必死。迥时购臣位大将军、邑万户。臣不顾妻子，不爱身命，冒白刃，溃重围，三男一女，相继沦没，披露肝胆，驰赴阙庭。蒙陛下授臣以高官，委臣以兵革。

（充满感情的回顾了当日尉迟迥叛乱时，自己是如何坚定的站在了杨坚一边，又是付出了怎样的代价，才得以九死一生的回到长安，而当时的杨坚，看到于仲文如此表现，又是如何的对其嘉奖重用的）

于时河南凶寇，狼顾鸱张，臣以羸兵八千，扫除氛昆。摧刘宽于梁郡，破檀让于蓼堤，平曹州，复东郡、安城、武定、永昌，解亳州围，殄徐州贼。席毗十万之众，一战士崩，河南蚁聚之徒，应时戡定。

（当自己被任命为河南道行军总管后，他率领八千人马，开始扫荡叛党。先后击败了梁郡的刘宽，蓼堤的檀让，而后又相继平定曹州，收复东郡、安城、武定、永昌，解除叛党对亳州的包围，歼灭徐州的乱军。在自己的一番努力下，席毗十万之众，终于遭到覆灭，河南的叛乱局面，就此得到平定）

当群凶问鼎之际，黎元乏主之辰，臣第二叔翼先在幽州，总驭燕、赵，南邻群寇，北捍旄头，内外安抚，得免罪戾。臣第五叔智建旆黑水，与王谦为邻，式遏蛮陬，镇绥蜀道。臣兄顓作牧淮南，坐制勍敌，乘机剿定，传首京师。王谦窃据二江，叛换三蜀；臣第三叔义受脤庙庭，龚行天讨。自外父叔兄弟，皆当文武重寄，或衔命危难之间，或侍卫钩陈之侧，合门诚款，冀有可明。

（在整个叛乱过程中，不仅是我本人，我们于家全体也对朝廷做出了卓越贡献。我的二叔于翼，当时被叛党和突厥夹在中间，但是，正由于翼的分兵拒之，才让两股力量不能合兵一处，稳定了华北的局面。我的五叔于智则帮助平定了西蜀王谦的叛乱。我的兄长于顓在淮南立下大功。我三叔于义也参与了对王谦的讨伐。除此之外，于家满门忠烈，都对平定叛乱做出了卓越贡献）

我想，于家的支持对杨坚的意义，我们也不再需要过多废话了。

有了李穆家族和于翼家族的力挺，杨坚就有了平定尉迟迥的最大底气。

漏算

然而，杨坚所要对付的敌人，又岂是尉迟迥一人？就在尉迟迥叛乱如火如荼之际，京城内迎来了又一波危险的敌人——六月，五王皆至长安。

对于五王的进京，历史上向来有两种看法：

一种看法认为是被杨坚弄回来的。《资治通鉴》就有此类描述：

陈王纯时镇齐州，坚使门正上士崔彭征之。彭以两骑往止传舍，遣人召纯。纯至，彭请屏左右，密有所道，遂执而锁之，因大言曰：“陈王有罪，诏征入朝，左右不得辄动！”其从者愕然而去。

这种说法未免是过于侮辱了五王的政治能量。如果宇文纯这样的亲王，都能随便被两个人就在自己的地盘给捆了，而且手下人还不敢

妄动，居然作鸟兽散，那宇文赟又何必如此担心，非把他打发到自己的封国去呢？

事实上，五王既不可能是杨坚骗回来的，也不可能是杨坚绑回来的，他们同时回归，只存在一种可能性——接到了宇文赟的遗诏。

这是历史上对五王进京的第二种看法，在我看来，也是比较符合逻辑的看法。

宇文赟虽然是个暴君，但是，我们也得承认，这个暴君在玩弄权术方面很有一手，至少，在他的任内，没有出现过前朝宇文护这样的权臣。没有权臣就意味着，他的传位过程，本来可以顺利得多……

宇文赟重用的人物，虽然都不是什么好咖，但多是些没有政治根底的寒门子弟，以至于当他病重时，他的宠臣刘昉、郑译等辈，都无力独撑大局，非得让杨坚去捡这便宜。当然，杨坚能捡到这便宜，也有些机缘巧合，在宇文赟的整肃下，杨坚本已预感前途渺茫，要出藩以求自保了，但是，偏偏杨坚得了“足疾”，而宇文赟又偏偏不早不晚的病倒了……这一切，也只能用当日宇文邕对王轨所说的话来概括——必有天命在，将如之何？

历史上的很多事情，都是“人算不如天算”，很多达官显贵很迷信，动不动占卜算卦请人看相，也并非全无道理。以杨坚而言，他的发达，实在是“三分能，七分命”最好的写照，堪称中国历史最幸运的开国皇帝。

宇文赟先前让五王出藩，虽然有杨坚所谓“羽翮既剪”的弊病，但是，宇文赟也有自己的考虑。因为宇文护的关系，宇文赟一直非常害怕宗室擅权的现象，所以，他上台后的第一步，是干掉宇文宪（尽管宇文宪这位亲王实在没有反心，实在对朝廷忠心耿耿），而他让五王出藩，实际也不过是延续了诛杀宇文宪的政治思路——“强干弱枝”，避免在京城出现“下一个宇文护”。

“弱枝”是为了“强干”，但是，“强干”这件事，也是多重因素决定

的，宇文赟千算万算，却漏算了最重要的一步——自己的寿命！

杨坚之所以比宇文赟更高明，就因为算先一步——视其相貌，寿亦不长。

就因为多算这一步，杨坚才会想要在出藩之前先等等看，他的“足疾”才会如此恰到好处，他才能在诸多显贵中“幸运”的脱颖而出。

所谓“幸运”，从不会是无源之水，机遇永远都是留给有准备的人的。最“幸运”的杨坚，其所展现的，岂不正是高超的“预见机遇”、“把握机遇”的能力？

宇文赟在最初暴病之时，似乎并没有意识到自己会被这突如其来的一场大病所击倒，直到十几天过去了，一天又一天，他的身体日渐虚弱，宇文赟才猛然意识到，自己大限将至，他这才意识到，京城内没有得力的亲王坐镇，会有怎样的恶果！毕竟，亲王这东西，既可能是皇位的争夺者，也可以是皇位的捍卫者啊！

“强干弱枝”这一套彻底失败了，自己儿子宇文阐太小，这个“干”强不起来，而他把“枝”给削弱，也只会让这个虚弱的“干”，暴露在一堆野心家面前。如之奈何？宇文赟认为，为今之计，也只能亡羊补牢了，在五月二十二日，预感到自己时日无多的宇文赟，下发了诏书，要求五王进京勤王，保护幼主！

同时征召五王，这也是宇文赟一贯玩弄权术的体现，因为对于这五王，既要用，又要防，自己的儿子太小，无力防，那就让五王各自防着对方吧。

宇文赟的这个安排，就是传说中的“制衡术”。

如宇文赟这样的托孤安排，后世也有类似的例子。

清朝初年，顺治英年早逝，嗣子爱新觉罗玄烨年仅八岁，因此，顺治给玄烨安排了四个顾命大臣——首辅索尼、次辅遏必隆、三辅苏克沙哈、四辅鳌拜。

顺治这样安排，本来非常高明，既维持了八旗之间微妙的政治平衡，又尽力避免了一家独大，威胁皇权——因为，首辅索尼当时已经年迈；而次辅遏必隆，又是个无可无不可的墙头草；三辅苏克沙哈，地位尴尬，是睿亲王多尔衮的部下；最凶恶的鳌拜，虽号称“满洲第一勇士”，但位次最低，谅他也掀不起什么风浪。

后事安排成这样，苦心孤诣的顺治本可以含笑九天，但是，“人算不如天算”，令顺治没有想到的是，最凶恶位次最低的鳌拜居然能够在四辅臣中脱颖而出——原因？因为索尼年迈而又奸猾，在没收到皇室的政治献礼前，拒绝表态，等他得到了皇室的大礼（孙女被纳为皇后），准备恭请康熙亲政时，却已经时日无多；遏必隆是个墙头草，很不幸，这次他倒向了鳌拜，作为次辅，却甘心做小；苏克沙哈有能力，但地位实在尴尬，能量有限，最终被鳌拜击倒……于是鳌拜专权！

事实证明，“制衡术”实在是个很高端的技术活，光靠在脑袋里进行模型推演，往往是不够的。顺治很不幸，把“制衡术”玩砸了，给儿子康熙留下了鳌拜这样凶恶的敌人；但是，“玩砸了”，只能说明功夫不到家，并不能说明“制衡术”本身有问题——毕竟，同一套太祖长拳，让一般人来打，只是平平常常，但要让英雄人物乔峰来打，却能在聚贤庄力敌天下豪杰。

“制衡术”本身没问题，宇文赟让五王顾命也没问题，有问题的是，他实在撑的不够久，两天后，五王还一个都没进京，他就已经一命呜呼了……

于是，顾命大臣的位置立即换了人，蛰伏了许久的杨坚一鸣惊人，脱颖而出，而当六月份，五个亲王先后进京后，他们才赫然发现——朝政已非啊。

如果说外部的尉迟迥，是杨坚控制“国内”局势的最大对手，那么，京城五王，就是杨坚控制“朝内”局势的最大对手。一场大战，无可避免。

关于这场大战，《资治通鉴》写得绘声绘色，我们也不免细细看来：

五王虽然是最大对手，但率先倒霉的，却是毕王宇文贤。这位“毕刺王贤”，是明帝宇文毓的儿子，也就是宇文阐的叔叔辈。

《资治通鉴》对此事件一句话带过：雍州牧毕刺王贤，与五王谋杀坚，事泄，坚杀贤，并其三子，掩五王之谋不问。

《周书·毕刺王传》对此事件倒是略为详细：贤性强济，有威略。虑隋文帝倾覆宗社，言颇泄漏，寻为所害，并其子弘义、恭道、树娘等，国除。

显然，《资治通鉴》和《周书》的说法是有矛盾的——《资治通鉴》着重一个“谋”字，用法学术语说，这叫犯罪未遂（犯罪已经启动了，但由于犯罪人以外的客观因素，没有能够得逞）；而《周书》着重一个“言”字，用法学术语说，这叫犯罪预备（已经有犯罪动机了，但还没付诸实施）；朋友们，犯罪未遂和犯罪预备，这可是天差地别的。

到底谁的说法更可靠呢？个人感觉应该是《周书》。

为什么呢？道理很简单，杨坚是个政治经验丰富的老屁股，如五王这样的危险人物进了京，杨坚第一步会做的，当然是派人严密监视，限制五王的行动自由，如果在这样的情况下，五王还能跟毕王搭上线，那杨坚也就不用混了。

所以，毕王或者有猜疑杨坚的可能，如《周书》所说，“虑隋文帝倾覆宗社”，但是，在杨坚夺权后制造的政治高压气氛下，如他这样的危险人物，自然是得不到跟其他危险人物碰头的机会的，他所能做的，也就是骂个街了。

当然，杨坚是个心狠手辣的人物，哪怕是骂街，也是不允许的，尤其是亲王骂街，所以——只能对不起你了。

诛杀毕王贤，杨坚还有个用意，那就是警告进京的五王——你们给我注意点，如今京城哥们我说了算，别不识相，否则，毕王贤就是你们的下场！

当然，打一大棒，还要给一甜枣，杨坚还是对五王做出了补偿：因诏五王剑履上殿，入朝不趋，用安其心。

据《资治通鉴》说，不管是大棒还是甜枣，似乎都未能“安其心”，五王还是数次谋划了刺杀杨坚的阴谋：

赵僭王招谋杀坚，邀坚过其第，坚赍酒淆就之。招引入寝室，招子员、贯及妃弟鲁封等皆在左右，佩刀而立，又藏刃于帷席之间，伏壮士于室后。坚左右皆不得从，唯从祖弟开府仪同大将军弘、大将军元胄坐于户侧。

（宇文招密谋诛杀杨坚，所以邀请杨坚来做客，然后把杨坚请入了寝室，并让自己的儿子、小舅子们佩刀而立，站在左右，同时还设下了诸多埋伏。而杨坚的左右呢，都被赶了出去，只有杨弘和元胄两个人保护杨坚。）

胄，顺之孙也。弘、胄皆有勇力，为坚腹心。

酒酣，招以佩刀刺瓜连啖坚，欲因而刺之。元胄进曰：“相府有事，不可久留。”招诃之曰：“我与丞相言，汝何为者！”叱之使却。胄瞋目愤气，扣刀入卫。招赐之酒，曰：“吾岂有不善之意邪！卿何猜警如是？”招伪吐，将入后邠，胄恐其为变，扶令上坐，如此再三。招伪称喉干，命胄就厨取饮，胄不动。

（酒酣耳热，宇文招开始动手，首先用佩刀刺瓜给杨坚吃，想要借此机会一击毙命。此时元胄站起来表示相府中有事，要先回去，结果被宇文招厉声呵斥。元胄非但没有被吓到，反而更加精神抖擞，扣刀入卫。宇文招见元胄是狠角色，一改先前的嚣张，开始安慰起元胄了，说自己没有别的心思，你也不用太多疑。宇文招数次假装要呕吐，退入后宅，但元胄害怕宇文招设伏，所以屡屡扶着他上坐。宇文

招又称自己口干，要元胄去厨房拿饮料，元胄还是不为所动。）

会滕王逌后至，坚降价迎之。胄耳语曰：“事势大异，可速去！”坚曰：“彼无兵马，何能为！”胄曰：“兵马皆彼物，彼若先发，大事去矣！胄不辞死，恐死无益。”坚复入坐。

（此时，滕王宇文逌也过来赴宴，杨坚亲自迎接。元胄对杨坚耳语道，事情有蹊跷，咱走吧。杨坚表示，他们又没兵马，能干啥？元胄说，兵马都是他们家的，他们如果先发制人，我们就完了。我不怕死，怕白白的送死。杨坚不听劝告，继续入坐。）

胄闻室后有被甲声，遽请曰：“相府事殷，公何得如此！”因扶坚下床趋去。招将追之。胄以身蔽户，招不得出；坚及门，胄自后至。招恨不时发，弹指出血。

（元胄听到外边有异动，再次请辞，说相府有事，必须走了，于是扶着杨坚下床急速离开。宇文招想要追击，元胄则单枪匹马，用身体挡住了通道，宇文招出不去，等到杨坚到达门口，元胄才赶来。宇文招痛恨阴谋失败，把指头都捏出了血。）

壬子，坚诬招与越野王盛谋反，皆杀之，及其诸子。赏赐元胄，不可胜计。

（不久后，杨坚说宇文招和宇文盛谋反，将其满门抄斩，然后大赏元胄。）

周室诸王数欲伺隙杀坚，坚都督临泾李圆通常保护之，由是得免。

（此后，北周宗亲多次想要谋杀杨坚，杨坚得到李园通保护，幸免于难）

看到这一段描述，大家有没有似曾相识的感觉呢？没错，《史记·项王本纪》有类似故事——大名鼎鼎的鸿门宴。我们不妨用角色对应的办法一观其相似处：

杨坚自然是刘邦，而且是警觉性极差的刘邦：

元胄劝他走，他还不走，一脸嘬死相；而刘邦在听了樊哙的“大行不顾细谨，大礼不辞小让。如今人方为刀俎，我为鱼肉，何辞为”的发言后，就立即撤了，而且还是抄小路走的（沛公则置车骑，脱身独骑，与樊哙、夏侯婴、靳强、纪信等四人持剑盾步走，从郗山下，道芷阳间行），留了个张良扫尾；

项羽的角色没有，范增和项庄的角色被融为一体——均为宇文招：

“招恨不时发，弹指出血”，这是范增的戏份；范增在项羽错过了诛杀刘邦的绝佳机会后大怒，将张良所献的一对玉斗用剑击碎，然后叹气道：“唉！竖子不足与谋！夺项王天下者，必沛公也，吾属今为之虏矣！”；

“招以佩刀刺瓜连啖坚，欲因而刺之”，这是项庄的戏份；在饮宴的时候，范增曾暗示项庄舞剑助兴，伺机干掉刘邦，“项庄拔剑起舞”；

张良的角色没有，项伯和樊哙的角色也被融为一体——均为元胄：

樊哙在鸿门宴是个关键角色，在项庄舞剑后，张良去找他，说：“项庄舞剑，其意常在沛公也！”樊哙于是进场，史记对此描述的极为生动：哙即带剑拥盾入军门。交戟之卫士欲止不内，樊哙侧其盾以撞，卫士仆地，哙遂入，披帷西乡立，瞋目视项王，头发上指，目眦尽裂。

元胄也不例外——元胄进曰：“相府有事，不可久留。”招诃之曰：“我与丞相言，汝何为者！”叱之使却。胄瞋目愤气，扣刀入卫。

樊哙在进来后，项羽请他喝酒，又拿了个生猪给他，他拿刀割着就吃，英雄风范尽显，后来一番慷慨陈词，逼得项羽一句话都说不出。

这位元胄也不例外，进来后，宇文招也请他喝酒，还跟他道歉——招赐之酒，曰：“吾岂有不善之意邪！卿何猜警如是？”

后来樊哙劝刘邦撤退，说下了那句著名的“人为刀俎我为鱼肉”的经典名言；元胄倒是也劝了，而且劝了多次，可惜杨坚都不听……

至于项伯的戏份，在项庄舞剑后，项伯也起身舞剑，以身遮蔽刘邦，这里元胄有两处类似场景——其一、招伪吐，将入后邠，胄恐其为变，扶令上坐，如此再三。招伪称喉干，命胄就厨取饮，胄不动。其二、胄以身蔽户，招不得出；坚及门，胄自后至。

《资治通鉴》的这段描述跟《史记》中的鸿门宴实在太过相似，以至于，我们只能说，当时的史学家也是些无聊的“山寨流”，编故事一点都没创意。

实际情况是怎样的呢？如果杨坚果真是后来得天下的阴谋家，那么，鸿门宴的情况根本不可能发生在他身上（刘邦之所以要赴鸿门宴这个龙潭虎穴，是因为他封闭关门，惹恼了比他强得多的项羽，不去是躲不开一场浩劫的）。杨坚非但不会去鸿门宴，而且，真要有鸿门宴的情节，他也不该是刘邦的角色——毕竟，很明显，当时的京城，已经处于杨坚的控制下，比之五王，他是当然的强者。

真实情况是怎样的呢？《隋书·高祖纪》很诚实，道出了相对真实的内幕：五王阴谋滋甚，高祖赍酒肴以造赵王第，欲观所为。

原来，这场“鸿门宴”，压根不是宇文招邀请的，而是杨坚亲自去的；既然是亲自去，肯定是做好了万全的准备，当然不可能会有那么多险象环生的离奇情节。当然，阴谋依然是阴谋，只不过，阴谋的导演不是宇文招，阴谋的名称，也不叫鸿门宴；这是一场杨坚亲自策划导演并出演的冤案，这场冤案的内容叫做——说你反，你就反，不反也反；有中国特色的“被造反”。

当然，最能表现这次冤狱核心精神的，还不是宇文招，而是另一个人——宇文盛。宇文盛在这个事件中干了些什么呢？答案是，什么

都没干——拍成电影的话，连露面都没有，更甭说台词了。然后呢？然后他也就“被造反”了，再然后，他就一家老小都被杀了个精光光了……

什么叫躺着也中枪？这就叫躺着也中枪！

五王去其二，这是杨坚对宇文氏亲王的第二波清算，跟第一波清算一样，打一巴掌，要“揉三揉”，于是，次日——周主封其弟衍为叶王，术为郢王。

好吧，宇文阐当年才七八岁，他的两个弟弟被封为亲王，这两个弟弟能有几岁呢？能给杨坚制造麻烦吗？所以嘛……

有没有第三波清算呢？有，不过是几个月之后了，当时朝廷内外的局势都已经相当稳定，于是，其余三王分别在十月和十二月遭到最终整肃。

至此，五王一个不剩，均为杨坚所杀。

此时的宇文赟，在九泉之下，又当作何反应呢？

纸老虎

我们回过头来看看尉迟迥的这次造反。

杨坚派出去讨伐尉迟迥的人，是老将韦孝宽。很快，韦孝宽就率军来到永桥城（河南省武陟县西），将领们要求立即发起攻击。韦孝宽说道：“城小而固，若攻而不拔，损我兵威。今破其大军，此何能为！”

韦孝宽本人便是守城的高手，玉璧之战更是中国历史能够写入经典战例榜的守城之战；能守城的，当然也懂攻城，所以，韦孝宽认为，（永桥城）城小而固，不好打。但是，韦孝宽更高明的地方在于，在知道“不好打”的同时，还明白“无需打”的道理；如果说知道“不好打”还只是将才，那么，明白“无需打”就是标准的帅才了。之所

以“无需打”，韦孝宽认为，“破其大军”更重要。

一千多年后，有个伟大的军事战略家，在“得城”和“歼敌”的问题上，跟韦孝宽取得了一致，并得出了“战争的核心便是歼灭对方有生力量”的重要结论，此人便是毛泽东……

韦孝宽率军驻扎于武陟，于是尉迟迥令儿子尉迟惇（就是被杨坚派出去征召尉迟迥回京奔丧的那位）率军十万进入武德（今河南武陟县东），而后驻军于沁水东侧。很显然，尉迟迥和韦孝宽在军事战略上取得了一致——尽快决战。

但很可惜，双方尽快决战的理念受到了挫折，因为“人算不如天算”，沁水突然暴涨，以至于双方无法渡河，只能隔河对望，暗生闷气。

韦孝宽之所以希望尽快决战，是因为，尉迟迥毕竟不是寻常人等，皇亲国戚之外，还是个出名的战将，跟随韦孝宽出征的这些人，大多都不是韦孝宽的部将，这些人能否愿意为杨坚拼死效命，还需要打个大大的问号。因此，所谓“尽快决战”，其核心要义，是避免“夜长梦多”。

夜长了，梦果然会多。韦孝宽决战不成，很快，他的长史李询就通报给了杨坚一个要命的坏消息：“梁士彦、宇文忻、崔弘度并受尉迟迥饷金，军中怪怪，人情大异！”闻听此报，杨坚也不免愁上心头——怎么办呢？他的第一个考虑，当然是立即换马，当即便要把郑译等三人弄到军中，替换那三位。

此时，李德林发言了：

“公与诸将，皆国家贵臣，未相服从，今正以挟令之威控制之耳。前所遣者，疑其乖异，后所遣者，又安知其能尽腹心邪！又，取金之事，虚实难用，今一旦代之，或惧罪逃逸；若加縻絜，则自郧公以下，莫不惊疑。且临敌易将，此燕、赵之所以败也。如愚所见，但遣公一腹心，明于智略，素为诸将所信服者，速至军所，使观其情伪。

纵有异意，必不敢动，动亦能制之矣。”

李德林告诉了杨坚两件事：

一、为什么临阵换将不可以。

一个大前提：杨坚跟这些将领，目前还没有形成严格的主臣关系，很多将领，都还是把杨坚当成是同僚，杨坚指挥他们，靠的不是他天然的老大地位，而是“挟令之威控御之”，说难听点，不过是借着宇文皇权的力量狐假虎威罢了。

然后是临阵换将的三不可：

一不可：前人不可靠，后人就一定可靠吗？（此话一出，郑译几个更是要把李德林恨到骨头里了，虽然他说的是实话……）

二不可：取金的情报真假难辨，贸然出手，会进退失据——替代他们，他们会逃；可把他们软禁起来，又会引起其他将帅的恐慌，尤其是韦孝宽的恐慌。

三不可：临敌易将，这在历史上都是有惨痛教训的错误举动。

赵国的教训有两个：

一是长平之战。彼时秦军攻打赵国，赵军大将廉颇驻守长平，廉颇坚壁清野，屡屡挫败秦军的进攻；而后秦军散播谣言，说廉颇意欲造反，而秦军所畏者，唯有赵奢之子赵括。结果赵王上当，临阵换将，于是白起设伏包围轻敌躁进的赵括，赵军拼死突围，一个半月后，突围失败，赵括被秦军于阵中射杀，赵军四十万大军投降，大部分被坑杀。

这场战事创造了一个成语——纸上谈兵；主人公是——赵括。

当然，赵国最大的悲哀是，他们居然两次跳进了同一个陷阱。

战国末年，王翦率秦军攻打赵国，意图一举吞并其国，赵国大将

李牧率军迎击（李牧跟廉颇一样，是赵国名将，在跟匈奴和秦军的多次战役中，都取得辉煌战绩）。此次王翦一看是李牧迎敌，便知不除此人，秦军绝难获胜，于是，派人收买了赵王宠臣郭开（此公曾有过诬陷廉颇、致使廉颇流亡异国的劣迹），让其挑拨君将关系；赵王再度上当，设计将李牧捕获，不久后将其诛杀。三个月后，王翦突然对赵军发动总攻，赵军溃败，赵国大部沦陷……

燕国比赵国稍好，教训只有一个：

故事的主人公叫做乐毅，《三国演义》里经常听到这个名字，因为诸葛亮老是自比管仲、乐毅，此公的最大战绩，是辅佐燕昭王报了强齐伐燕之仇，曾以劣势兵力一举攻陷齐国七十余城，创造中国历史以弱胜强的又一经典战例。

当时，乐毅还剩下两个城池没有攻下，一是即墨，二是莒城；乐毅围而不攻，意图通过政治手段收服人心，达到不攻自破的效果。但不幸的是，就在乐毅施展他的谋略之时，对他言听计从的燕昭王去世，而即位的燕惠王则跟他有隙。

借此机会，齐国大将田单实行反间计，散布谣言，说乐毅之所以不攻打即墨和莒城，是因为他想收买人心，为叛燕自立做准备。燕惠王果然上当，命令骑劫去接替乐毅，而乐毅无奈之下，只能流亡赵国。

后来呢？后来骑劫一反乐毅的既定部署，而后田单借势反击，在即墨以火牛阵大破燕军，最后，在齐国仅剩即墨和莒城两个据点的情况下，一举收复故土，将齐襄王从莒城接到齐国都城临淄。

这个战例也创造了一个成语，叫做“不忘在莒”，用来鼓励复国者不要放弃希望。国共第二次内战后，蒋介石逃亡台湾，在不停叫嚣反攻大陆的日子里，他便时常用田单的例子鼓励自己和部下，为此台湾还有个节日，叫做“莒光日”。

好了，扯远了。继续回到李德林的这番话。在解决了要不要换马

的问题后，李德林提出了他的建议——只需换个得力的心腹爱将去做监军，如此，便能迅速化解军心不稳的危机了。

无疑，李德林这番话是有道理的，于是，杨坚“大悟”，说道：“公不发此言，几败大事。”此事过后，杨坚对李德林更是言听计从——自是坚措置军事，皆与李德林谋之；而李德林也同样不负所托，才华展露无遗——时军书日以百数，德林口授数人，文意百端，不加治点。

当然，此事还剩最后一个也是最重要的一个问题急需解决——派谁去？

杨坚找了三个人：

第一个人——崔仲方。回答是不去，理由是老妈在山东。

第二个人——刘昉。回答是不去，理由是，从来没带过兵。

第三个人——郑译。回答依然不去，理由是，老妈太老了……

三个人之所以都不去，道理很简单嘛，李德林说得轻松，其实，这监军的差事，岂是那么好干的？

一个不去，两个不去，三个还不去，理由一个比一个离谱，杨坚怒了，真的怒了，真他妈是“人到用时方恨无”啊，就没人能为我解忧吗？

这时，终于有人站出来了，此人名叫高颍，他很轻松表示——我去吧。

这位高颍，并不是北周勋贵，他的老爸原是东魏谏议大夫，因为受到排挤，为了避讎，来到了西魏，投到了独孤信的门下。当然了，大家也知道，后来独孤信倒霉了，家人大多被流放去了蜀中，原先热热闹闹的门客们，也都大难临头各自飞，各奔东西，自寻出路了，没人再愿意跟独孤信绑在一起了。唯有这个高颍，浑若无事，依然跟独孤信家族保持联络，尤其常去跟独孤伽罗唠唠家常。诚所谓“日久见人

心，路遥知马力”，独孤伽罗对高颍的不离不弃，自也感激在心。

高颍这个人，《资治通鉴》说他“明敏有器局，习兵事，多计略”，显然，不光有德，而且有才。对于这样跟自己有渊源又有能力的人物，杨坚自然是要立即笼络的，当权之后，他就让杨雄去见高颍，邀请他共谋大计，高颍表示：“愿受驱驰。纵令公事不成，颍亦不辞灭族。”

事实证明，“不辞灭族”这样的话，绝对不是高颍随口说说，他说到就准备做到——此次杨坚遇到困难，高颍就挺身而出。

高颍于是便出发了，出发前，甚至没有亲自跟老母辞别——派人去的。

就在高颍出发后没多久，尉迟迥的叛乱又出现了最新的进展，当然，于杨坚而言，不是什么好进展。

首先是司马消难的反叛：

司马消难以郢、随、温、应、土、顺、沔、僊、岳九州及鲁山等八镇来降（所降的国家是南陈），遗其子为质以求援。

八月，己未，诏以消难为大都督、总督九州八镇诸军事、司空，赐爵随公。（南陈政府作出反应，开始封赏司马消难）

庚申，诏镇西将军樊毅进督沔、汉诸军事，南豫州刺史任忠帅众趣历阳，超武将军陈慧纪为前军都督，趣南兖州。

（与之同时，南陈政府派去了三路大军，策应司马消难）

戊辰，诏以司马消难为大都督水陆诸军事。

（司马消难再度得到优待，被任命为各路大军的大都督）

庚午，通直散骑常侍淳于陵克临江郡。

（再度派兵前来增援司马消难）

司马消难并不是北周的勋贵，他是北齐开国重臣司马子如的儿子。司马消难因为父亲的关系，一度在北齐上层混的春风得意，娶了高欢的女儿，当了驸马爷，又先后出任中书、黄门郎、光禄少卿，最后，出任北豫州总管。后来，司马消难因为风流多情的关系，跟公主不合；又因为贪污腐败的问题，饱受争议；最后，还受到了高洋的猜疑；为了保条小命，首先献城投降了北周。北周待他倒也不坏，宇文赟还把他的女儿纳为太子妃呢。

但是，如司马消难这样的人物，自然不能指望他成为忠臣，一有风吹草动，他就想要玩点花样。此次，借着杨坚立足未稳，而尉迟迥举兵作乱的机会，司马消难就要玩出点花样了——继从北齐叛往北周后，他继续发挥二五仔本色，又从北周叛往了南陈，而且，为了取得南陈信任，他还以子为质。

司马消难这么干，自然是想趁着北周大乱浑水摸鱼了，甚至，他可能想效仿侯景，把算盘打到南陈头上，也未可知。

接下来的坏消息来自王谦：

周益州总管王谦亦不附丞相坚，起巴、蜀之兵以攻始州。

王谦的情况，就跟司马消难完全不同了，他是王雄（西魏十二大将军之一）的儿子，属于北周政权核心层的人物。在杨坚掌权后，王谦一度有所踟躇，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他也曾派人进京上表，表示归附，但与之同时，王谦又认为自己这么干实在对不起宇文家族对他的厚恩，所以反复不定，陷入挣扎。

最后，王谦的使者将京城内外的情况通报给了他，王谦得知杨坚并没有完全控制大局，这才终于下定了决心，“将图匡复”了。

局面，目前看起来对杨坚非常不利，甚至，北周控制下的傀儡国西梁（侯景之乱后，南梁覆亡，西魏趁势攻陷江陵，诛杀梁元帝萧绎，拥立萧衍之孙萧詧为帝，史称“西梁”，亦称“后梁”）都已经有些

蠢蠢欲动了。

当时，梁世宗萧岿派柳庄奉书入周，当然，奉书只是表面，深层的考虑，应该是刺探北周军情，看有没有彻底摆脱北周控制的机会。

杨坚热情的接待了柳庄，还回忆起了当年跟西梁的二三事，饱含热情的赞颂了西梁的大忠大义，并表示要同甘共苦，共度时艰：“孤昔以开府，从役江陵，深蒙梁主殊眷。今主幼时艰，猥蒙顾托。梁主奕叶委诚朝廷，当相与共保岁寒。”

（当年北周攻打江陵时，杨忠便随于谨出征，是当时的主要将领，彼时刚刚进入仕途的杨坚，应该是跟随其父杨忠出征，所以跟萧警有些许渊源。）

当然，杨坚说是要共度时艰，萧岿是不是这么想的，就很难说了。当时很多将领都劝萧岿，说干脆借着尉迟迥叛乱的东风，跟着一块反了得了，还表示“进可以尽节周氏，退可以席卷山南”，总之，横竖都有好处就是了。但是，萧岿还是无法做决定，因为，他不知道此战胜负如何，他要等一个人。

萧岿要等的这个人，自然是去长安面见杨坚的柳庄，对于北周如今的局势，也只有亲历者柳庄才能给出一个靠谱的判断了。

看起来，萧岿的情况跟王谦差不多，王谦也是使者回归后才做了决定，使者告诉他，可以反；那萧岿呢？柳庄会怎么回答他呢？

柳庄的回答跟王谦使者大相径庭：“昔袁绍、刘表、王凌、诸葛诞，皆一时雄杰，据要地，拥强兵，然功业莫就，祸不旋踵者，良由魏、晋挟天子，保京都，仗大顺以为名故也。今尉迟迥虽曰旧将，昏耄已甚；司马消难、王谦，常人之下者，非有匡合之才。周朝将相，多为身计，竞效节于杨氏。以臣料之，迥等终当覆灭，随公必移周祚。未若保境息民，以观其变。”

柳庄这番话，谈到了此前我们已经分析过的一个问题——道德制高点问题。柳庄认为，仅凭这一点，他就可以料定战事的胜负了，所

以，于西梁而言，现在要做的，是别瞎凑热闹，坐山观虎斗即可。

柳庄说的到底对不对呢？那就只能用战争的结果来回答了。

高颀终于抵达了前线，然后，他决定立即对叛军发起总攻。

要进攻，就要渡河（沁水），要渡河，就要造桥，所以，第一步——造浮桥。

浮桥是中国古代战争渡河时常用的器具，简单说，就是以船筏代替桥墩，横排于河中，以船身做桥墩，在上面铺设梁板做桥面。

战争总是见招拆招，高颀建浮桥，尉迟惇当然要毁浮桥，他的办法是——从上游放下大量火船，准备一举将浮桥冲垮烧断。高颀不甘示弱，在水中兴筑“土狗”抵御（所谓“土狗”，是在水中积土成堆，前尖后宽，前高后低，行状如同一条坐在那里的狗；主要用于阻止火船逼近浮桥）。

火船失效，政府军渡河再难阻挡，怎么办？尉迟惇也算将门之后，熟读兵书，自是知道对付渡河部队的绝佳方案——半渡而击。

历史上有名的跟“半渡而击”相关的例子，发生在春秋时期，称之为“泓水之战”。战事的主角，叫做宋襄公，此人非常有趣，我们不妨多讲一讲。

宋襄公这哥们在历史上很有个性，据说很讲仁义，而且颇有一番雄心壮志，虽然言必称自己是“亡国之余”（宋国是商朝后裔的封地，自从商朝天下共主的地位被周朝取代后，商朝的后裔就在周朝不怎么抬得起头来），但是，骨子里讲，他对自己的血统是自豪的，也无时无刻不在考虑重振先祖的声威。

春秋是个礼崩乐坏的时代，周王室的权威一落千丈，各国之间兵连祸结，在“王道”不行的时代，也就只能退而求其次，搞“霸道”了（孔子所言的“礼仪征伐从诸侯出”，也算维持一个稳定的国际秩序），而春秋时期第一个霸主，便是被乐运用来作为宇文赧模板的齐

桓公.....

宋襄公便是齐桓公的终极粉丝，在齐桓公在世时，宋襄公就老跟在他的屁股后头，为他摇旗呐喊；这跟如今英国跟在美国屁股后头瞎嚷嚷如出一辙.....

作为一个粉丝，宋襄公所作的事情，不只是膜拜，他的追求是——“有一天，我就成了你”。为了成为齐桓公后的下一个霸主，宋襄公做的第一件事，收留在齐国内乱中流亡出来的公子昭，然后，他打算拥护公子昭重夺大位。

公元前642年，宋襄公发下英雄帖，说准备护送公子昭回国当君主，请各国诸侯有钱出钱、有力出力、有军当然要出军。结果呢？很悲催，诸侯们一看是宋襄公发的帖子，几乎就没人理他，少数几个愿意出兵相助的国家，卫、曹、邾几个，国家比宋国还小，也就够一旁喊几声加油的.....

然后呢？然后宋襄公统率四国联军杀向了齐国，再然后齐国贵族干掉了篡位的公子无亏和策划阴谋的竖刁，驱逐了另一个阴谋家易牙，再再然后，就把公子昭迎回临淄，当了国君，是为“齐孝公”。

有人说宋襄公挺牛逼嘛！好吧，其实人家齐国主要不是因为怕了宋襄公，而是因为，人家公子昭本来就是太子嘛，是有政治根基的嘛.....

当然，宋襄公本人是牛逼大了，刚出手就摆平前任霸主国齐国的大事，这还了得？激动之下，宋襄公决心趁热打铁，让各国重新会盟，确立自己的霸主地位。

公元前639年春，宋、齐、楚三国君主会于齐，在宋襄公的强烈要求下，三国同意于同年秋在宋国召开诸侯大会。

该年秋，宋襄公以盟主身份请各国在孟（今河南省睢县西北）会盟，结果，上来就有不给面儿的，齐孝公和鲁僖公就甩了他的脸子，好歹另一大国的楚成王是来了，但是来干吗的呢？当盟主的.....

于是，在这场国际会议上，宋襄公跟楚成王大吵一架，最后，宋襄公吵输了，非但是吵输了，还当场被楚国给逮了……楚成王还挟持宋襄公，进攻宋国商丘呢，得亏宋国军队守得顽强。

后来，还是鲁僖公出面调停，楚成王才放了宋襄公……

事实证明，要想像齐桓公一样成为霸主，代行天子职权，光靠开会是没用的，最重要的，还得是一个字——打！宋襄公好不容易回国后，对楚成王这家伙是越想越火大，终于觉得此仇不报非君子，便也不管到底自己有几斤几两，也不顾大臣劝说，决心要用武力，跟楚成王一较高下了。

这场战事，便就是我们要说的“泓水之战”了。

公元前638年，十一月初一，楚军进抵泓水南岸时，宋军已占有利之地，在泓水北岸列阵待敌。以此而言，宋襄公已经占据了优势了。但是，接下来宋襄公的表演就开始了：

有大臣劝他：“彼众我寡，及其未既济也，请击之。”（要求“半渡而击”）

宋襄公回答：“不可。”

然后，等到楚军渡了河，还没摆好阵势，大臣又劝他，打吧？

宋襄公回答：“不可。”

等到楚军彻底摆好了阵势，终于开干了，结果毫无悬念——宋军大败，宋襄公身受重伤。原因？“彼众我寡”……

仗打成这样，国内人有意见了，为什么“半渡而击”，你不可，“济而未列”，你又不可？你到底脑子里装得啥玩意？宋襄公是这么为自己辩解的：“君子不重伤，不禽二毛。古之为军也，不以阻隘也。寡人虽亡国之余，不鼓不成列。”

当然了，针对宋襄公的假仁假义，有个叫子鱼的哥们，毫不客气

的对宋襄公当面进行了驳斥，语在《国语》，这里就不再多言了。

这场战事的结果是，宋国被彻底打成了二等国，从此再也没能翻身……

宋襄公同志是个不愿意“半渡而击”而吃败仗的，但是，中国历史上还有个哥们，是因为想要“半渡而击”，结果偷鸡不成蚀把米，反而吃了败仗。这场战争，叫做“淝水之战”，是五胡十六国时期最重要也最著名的一场战事。

淝水之战的交战双方，是前秦和东晋。当时，在著名谋士王猛的辅佐下，苻坚接连灭亡了代国、前燕、前凉，统一了北方，在经过了十年休整后（当时王猛已死），苻坚决定一举统一中国，于是举兵南下，要跟东晋决战。

于是，双方在肥水两岸对峙。秦军号称百万，而东晋七拼八凑之下，也只攒了七八万，兵力差距显而易见。由于前秦军队“逼肥而陈”，东晋军队无法渡河，战事无法展开，于是，东晋统帅谢玄给前秦的阳平公苻融出了主意：“君悬军深入，而置陈逼水，此乃持久之计，非欲速战者也。若移陈少却，使晋兵得渡，以决胜负，不亦善乎！”（让前秦军退后，东晋军能渡河，然后决战。）

对手的主帅来给自己出主意，这事儿怎么看怎么不靠谱，前秦诸将皆认为不靠谱，认为现在这么干才是万全之策：“我众彼寡，不如遏之，使不得上，可以万全。”

但是，苻坚却有不同意见，他认为有发挥空间，什么样的发挥空间呢？“半渡而击”的发挥空间。苻坚表示：“但引兵少却，使之半渡，我以铁骑蹙而杀之，蔑不胜矣！”

好主意吧？苻融也认为是“将计就计”的好主意，于是命令秦军后撤。

但是朋友们，谢玄既然敢给苻融出主意，他怎么可能不做好万全的准备呢？就在苻坚认为自己“将计就计”、“端的是条好计”时，其

实，他已经落入了谢玄的陷阱——一个深不见底的陷阱。

果不其然，秦军刚刚后撤，就有个叫陈序的反骨仔在后面瞎嚷嚷：“秦兵败矣！”秦军不明究竟，一听之下，就仓皇后撤，再难停止。苻融当时倒是还想集结部队，止住颓势，但无奈天不助他，紧要关头，战马倒地，秦军遂一溃不可收拾……接下来，玄等乘胜追击，至于青冈；秦兵大败，自相蹈藉而死者，蔽野塞川。其走者闻风声鹤唳，皆以为晋兵且至，昼夜不敢息，草行露宿，重以饥冻，死者什七、八。

这场战事的经典，当然不只是“以少胜多”那么简单，事实上，中国历史也正因这场战事，有了南北朝的雏形——从此之后，再没有国家像前秦这样，拥有统一南北的机会了，一直到……一直到杨坚成为皇帝。

尉迟惇同志，看起来是看过史书的，至少知道宋襄公的战例，明白“半渡而击”是个好办法，但是，事实证明，史书不能只看一半，如果他看了“淝水之战”，还会想这么干吗……

尉迟惇同志的做法，跟苻坚异曲同工，而韦孝宽同志，当然也明白要跟谢玄学习，坚决不给“半渡而击”的机会；于是，趁着尉迟迥军队后撤的机会，韦孝宽命令全军擂响战鼓，全军渡河。还没等尉迟惇来得及“半渡而击”呢，韦孝宽已经全军度过了沁水……

渡过沁水之后，韦孝宽学习西楚霸王项羽当年巨鹿之战的例子，下令焚烧浮桥，意欲“置之死地而后生”。于是会战正式打响。

这场战事的结果没有悬念，韦孝宽胜，而且大胜——到什么程度呢？尉迟惇同志全军覆没，单人匹马逃了出去，去见他的爹爹了……

于是，韦孝宽继续率军挺进，直逼邺城。

八月十七日，尉迟迥所部列好了阵势，准备跟韦孝宽大军决战——迥与惇及惇弟西都公祐，悉将其卒十三万陈于城南，迥别统万人，皆绿巾、锦袄，号“黄龙兵”。迥弟勤帅众五万，自青州赴迥，以

三千骑先至。

尉迟迥同志，自然也不是浪得虚名，如今虽已年近古稀，但仍然披甲上阵，战场之间，仍是凛凛生威。尉迟迥的这支部队，大部分是关中子弟，也是他多年所统的子弟兵，战斗力非同小可，也是北周政权的精锐力量。因此，战斗刚开始时，韦孝宽的部队很快就显出了颓势。

眼看大军即将不支，政府军的大将们都不免心急如焚，就在此时，宇文忻同志灵光闪现，急中生智，想了个主意，据他自己说，属于“诡道”——事急矣！吾当以诡道破之！

当然，说是“诡道”，可能还不够准确，更准确的说，是个“损招”。当时，两军交战时，邺城围观群众数万人——倒是也真不怕死；当然，他们是看热闹的，也不怕事儿大，谁输谁赢，这倒无所谓。宇文忻的主意是，用箭射群众……

损招了吧？但是，也得承认，这是个“好招”，因为——效果很好！围观群众哪能真不怕死，一看居然有射他们的，当时就慌了，于是几万人一起后撤，那动静，轰隆隆的，跟打雷似的。于是宇文忻大喊：“贼败矣！”政府军于是振作起来，趁着尉迟迥那边一团乱劲，发动攻击。

无疑，尉迟迥吃了个大败仗，仓皇回城，韦孝宽于是率军围城。

当然，攻城之战也没啥悬念，李询和贺筌子干率先登城，于是，邺城告破。

尉迟迥走投无路，一路奔向了碣楼，后面崔弘度直上斜坡，紧追不舍。尉迟迥被追甚急，急怒之下，便弯弓搭箭，要射崔弘度。

崔弘度脱下了头盔，大声喊道：“颇相识不？今日各图国事，不得顾私。以亲戚之情，谨遏乱兵，不许侵辱。事势如此，早为身计，何所待也？”

顺便说一下，崔弘度跟尉迟迥有亲戚关系，他的妹妹是尉迟迥儿媳。

尉迟迥明白了，“事势如此”，就算射死了崔弘度，也没有意义，必须要“早为身计”了，怎么办呢？唯一的办法——自杀（要是落到杨坚手里，就不是“死”这么简单了，自杀已是最好的结局了）。

当然，在自杀之前，尉迟迥还是痛骂了杨坚，过足了嘴瘾再死不迟……

当然了，崔弘度也不好意思就拣这现成便宜，最后把便宜让给了弟弟崔弘升，让他割下尉迟迥脑袋去报功。

而后，勤、惇、祐东走青州，未至，开府仪同大将军郭衍追获之。丞相坚以勤（尉迟勤一开始并不想造反，是老哥把他拖下水的）初有诚款，特不之罪。李惠先自缚归罪，坚复其官爵。

看似轰轰烈烈的尉迟迥叛乱，就这样落下了帷幕，一共为时，仅仅六十八天而已。据说，尉迟迥这次之所以输那么快，跟他用一个人是分不开的——崔达拏。崔同志是何人呢？他爹便是高澄的亲信崔暹（当年逼得高仲密投降西魏，而后引发东西魏邙山之役，最后居然因为高澄的包庇免于受责的哥们）。这位崔同志的本职是——文士……

尉迟迥老头果然老昏头了，不败何待？

韦孝宽大获全胜，接下来的扫尾工作，由三子一女被杀的于仲文完成。

于仲文进了长安后，被杨坚任命为河南道行军总管，让他收复失地；说是总管，其实手里没几个人，精锐部队都在韦孝宽手里。

未几，于仲文军抵蓼隄（汴河河堤），离开梁郡（今河南省商丘县）七里。于仲文的手，是席毘罗部将檀让，这哥们手里有几万人马。敌众我寡，怎么办？于仲文先派了些老弱病残上去挑战，然后还没怎么打，就先溜……

这个计策，大家一定立即反应过来了，没错——传说中的“骄兵之计”。檀让同志果然“骄”了，认为于仲文无足为虑了，然后，他就倒霉了，于仲文率军突然反扑，檀让猝不及防，于仲文大胜——生获五千余人，斩首七百级。

于是于仲文逼近梁郡，此时尉迟迥守将刘子宽弃城而逃；于仲文继续挺进，进击曹州（今山东省定陶县西），俘虏刺史李仲康；于仲文马不停蹄，再攻檀让残军驻守的成武（山东省成武县），再度获胜。

当时席毘罗在沛县（刘邦他老家）屯兵十余万，准备进攻徐州，但是，他的老婆孩子还在金乡（山东省金乡县）。这天，有个自称是席毘罗使者的哥们来到金乡，告诉城主徐善进，说，檀让明天中午就来，你们做好迎接准备。金乡人一听檀让援兵赶到，当然是很高兴了，欢迎仪式准备停当，且不提。

第二天，果有一支军队举着尉迟迥的旗帜，远远的朝金乡挺进。徐善进远远的看见了这支部队，大喜过望，当即出城相迎。然后呢？然后徐善进就被绑了……怎么回事呢？很简单，使者是于仲文派去的，而如今这支部队，也是于仲文的部队，不过是改换了服饰罢了……

当时于仲文的部众都劝于仲文屠城，于仲文表示：“此城乃毘罗起兵之所，当宽其妻子，其兵自归。如即屠之，彼望绝矣。”（于仲文认为，放他们一马，当兵的自然归服，否则惹急了他们，反而不好弄）部众表示有道理。

不久后，于仲文设兵伏击了席毘罗大军，“毘罗众大溃，争投洙水死，水为之不流”；于是生擒檀让，斩首席毘罗，送达长安，且不提。

再过不久，韦孝宽分兵摆平了尉迟迥的残部，尉迟迥叛乱遂正式扑灭。

然后，萧岿跟柳庄之间有了这样一句对话——若从众人之言，社

稷已不守矣！

九月，王谊率军兵抵郢州，未几平定叛乱，司马消难正式投奔了南陈。

当然，南陈也别以为他们得到了什么好处，早晚，他们吃进去的东西，要被吐出来，等着吧。

十月，梁睿率步骑二十万讨伐王谦，未几平定，王谦被梁睿斩首。

顺便说一下跟着王谦造反而后被斩首，还包括北齐的高阿那肱……

至此，杨坚终于全面平定了尉迟迥的叛乱，一个新时代，就要来临了！

新隋上空的阴霾

尉迟迥的叛乱，对于杨坚而言，并非只有坏处，事实上，好处反而更多。

大丞相于杨坚而言，自然不是终点，事实上，终点是——改朝换代。

要改朝换代，于杨坚而言，就要进行政治整合，具体说，扶持赞成派，拉拢中间派，干掉反对派，如果一切照常发展，这个过程会比较漫长，当日王莽为了篡汉，前前后后准备，就花了20多年的时间。此时的杨坚年近不惑，如果像王莽一样，可能他的事业就需要交给儿子来最终完成了。

然而，很幸运，在这样的时候，尉迟迥造反了，这次大规模的军事叛乱，间接帮助杨坚完成了政治整合，战事结束后，所有的工序几乎都已经到位——朝内各派势力，都在战争的逼迫下，亮出了自己的底牌。

最典型的莫过于李穆，在他决定支持杨坚讨伐尉迟迥时，就已经奉上了金带，秘密劝进了。当然，当时大部分人也跟李穆一样，明白杨坚篡位已经箭在弦上，当他们弃尉迟迥而择杨坚时，也同时便默许了接下来的事态发展。

于是，跟王莽不同，杨坚的篡位过程要顺利得多，波澜不惊得多，快得多：

公元580年九月十日，皇后司马令姬（司马消难之女）被贬为平民。

九月二十八日，以随世子勇为洛州总管、东京小冢宰，总统旧齐之地。

九月三十日，以左丞相坚为大丞相，罢左、右丞相之官。

十二月十二日，以大丞相坚为相国，总百揆，去都督中外、大冢宰之号，进爵为王，以安陆等二十郡为随国，赞拜不名，备九锡之礼；坚受王爵、十郡而已。

公元581年二月四日，隋王始受相国、百揆、九锡之命，建台置官。

二月六日，诏进王妃独孤氏为王后，世子勇为太子。

开府仪同大将军庾季才，劝隋王宜以今月甲子（二月十四日）应天受命。太傅李穆、开府仪同大将军卢贲亦劝之。于是周主下诏，逊居别宫。

顺便说一下，这位庾季才也很早就跟李穆一样，认可了杨坚的篡位。

当日杨坚刚刚当顾命大臣时，还惊疑不定，曾夜召庾季才，问他：“吾以庸虚，受兹顾命。天时人事，卿以为何如？”杨坚这么问，其实是暗示性的问庾季才，将来我要那啥，可以不？

庾季才没有正面回答，婉转的说道：“天道精微，难可意察。窃以人事卜之，符兆已定。季才纵言不可，公岂复得为箕、颖之事乎！”庾季才很聪明，告诉杨坚，你都走到这一步了，就没有回头路了，何必问我的意见呢？

杨坚表示赞同：“诚如君言。”

当时，独孤伽罗也成为了杨坚的有力后盾，不断的鼓励杨坚：“大事已然，骑虎之势，必不得下，勉之！”

所以，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必有一那啥的女人来着？

二月十四日，命兼太傅，已公（宇文）椿奉册，大宗伯赵昶奉皇帝玺绶，禅位于隋。隋主冠远游冠；受册、玺，改服纱帽、黄袍；入御临光殿，服衮冕，如元会之仪。大赦，改元开皇。命有司奉册祀于南郊。

于是，在当顾命大臣后不到一年，杨坚终于篡位成功，他建立的朝代，叫做“隋朝”。（杨坚本是随国公，然而，杨坚对“随”中的“辶”字旁不满，认为不吉利，于是改“随”为“隋”）

杨坚篡位的节奏之快，连他的女儿杨丽华都感到难以接受。杨丽华一开始还帮助杨坚控制了宫廷大局，但是，当时的杨丽华，并没有想到杨坚会篡位，等到杨坚图穷匕见，杨丽华却日渐不满起来，时常面露不快（意颇不平，形于言色），等到杨坚篡位成功，更是抑郁难平（愤惋逾甚）。杨坚对这个女儿也觉得惭愧，改封其为“乐平公主”，还一度劝她改嫁，只是杨丽华抵死不从，只能作罢。

杨坚上台后即改革了官制（我们以后会详谈），去除了北周所行的“周制”（北周是实行的复古潮流），改行汉魏之制，于是，置三师、三公及尚书、门下、内史、秘书、内侍五省，御史、都水二台，太常等十一寺，左右卫等十二府，以分司统职。又置上柱国至都督十一等勋官，以酬勤劳；特进至朝散大夫七等散官，以加文武官之有德声者。改侍中为纳言。

接着，第一届政府新鲜出炉，主要成员——立王后独孤为皇后，王太子勇为皇太子；以相国司马高颎为尚书左仆射，兼纳言，相国司录京兆虞庆则为内史监，兼吏部尚书，相国内郎李德林为内史令；以大将军赵昺为尚书右仆射。

杨坚的这次篡位，基本上得到了北周朝内除去宇文氏宗室的一致支持：

北魏世族中有：元氏（北魏宗室）、长孙氏、陇西源氏（代表人物源雄，尉迟迥叛乱时，出任徐州总管，有力的遏制了南陈跟司马消难的合流）、弘农杨氏（代表人物杨素，讨平了尉迟迥部将宇文胄）、博陵崔氏（代表人物崔弘度、崔弘升兄弟）、荥阳郑氏（代表人物郑译）、河东薛氏、柳氏（代表人物柳裘）；

北周豪族有：陇西李氏（代表人物李穆）、安定梁氏（代表人物梁睿）、昌黎大棘宇文氏（代表人物宇文忻，跟北周宗室并不是同一家族）、昌黎徙河豆卢氏（代表人物豆卢绩，本是鲜卑慕容氏之后，带兵讨平了王谦和高阿那肱的叛乱）、武川宇文氏（原姓破头野）、代北贺若氏（代表人物贺若宜、贺若弼）、乐浪王氏（代表人物王谊，带兵讨平司马消难）、扶风窦氏（代表人物窦荣定，杨坚的姐夫）、京兆韦氏（代表人物韦孝宽）、王氏（代表人物王世积），武功苏氏（苏威）、河南东垣韩氏，等等……

这些情况都说明，杨坚取代宇文氏，并没有受到太大阻碍，宇文氏尽管经历了几代的经营，但却没有真正形成强大的政治根基。

然而，与之同时，这也说明，杨氏同样没有强大的根基，支持杨氏的，也不过是跟风而已，这种情况，我们不妨通过两个小插曲来一窥究竟。

杨坚有个老朋友，叫做荣建绪，在他篡位前夕，中央曾命荣建绪当息州刺史。当时杨坚劝他慢慢走，还说：“且踌躇，当共取富贵。”

老朋友话都说到这份上了，荣建绪应该是懂了，但是，即便荣建

绪懂了，他也没有领情，他是这么说的：“明公此旨，非仆所闻。”

过不多久，杨坚篡位，荣建绪来朝觐见，杨坚问他：“卿亦悔不？”

荣建绪磕头道：“臣位非徐广，情类杨彪。”

杨坚大笑：“朕虽不晓书语，亦知卿此言不逊！”

杨坚听不懂徐广、杨彪的故事，我们来解释一下。

徐广是东晋末人，历受东晋国恩，后来历经桓玄和刘裕的两度篡位，每次都唏嘘流泪不已，为啥呢？因为他自认是“晋朝遗老”。荣建绪说自己“位非徐广”，就是说，以他的资历，可能算不上是北周的遗老。

另一位杨彪，有个很出名的儿子，叫做杨修。杨彪忠于汉室，一度被曹操打入大牢，杨修死后，更是十余年不出仕，曹丕后来篡汉，也没有难为他，因此史书上有“礼遇汉老臣杨彪不夺其志”的说法。荣建绪说自己“情类杨彪”，无疑是说，从感情上，他依然效忠北周——尽管杨坚是他老朋友。

杨坚是个聪明人，虽然不懂荣建绪拽这些典故，但是，也知道他出言不逊。

有荣建绪这种想法的，显然不是一个两个，但是，敢说出来的，只有荣建绪一人，道理很简单，并不是所有人都跟荣建绪一样，跟杨坚关系这么好，在出言不逊之后，还可以保条小命的。

当然，如果说荣建绪这样内心依然忠于北周的，可能不会太多了，但接下来一个人的心态，可能可以代表大部分人，此人便是苏威。

苏威也是名门望族出身，五岁丧父，但自幼早熟，名动乡里。宇文护第一次见他时就很欣赏他，还把女儿嫁给了他，但是苏威后来看

到宇文护专权，知道自己可能会受牵连，于是便隐居山林。后来他叔父逼他出仕，他也不改初衷，有事没事就往佛寺跑，后来宇文邕掌权，他也都因病辞官。

等到杨坚掌权，高颍便时常在杨坚面前推荐苏威（实际高颍所推荐的还不只是苏威，还包括虞庆则、贺若弼、韩擒虎等人）。杨坚也早闻其名，便征召了苏威。当时，杨坚便将苏威引入内室，并交谈甚欢。

然而，妙的是，在杨坚篡位的前夕，苏威却突然开溜了。当时高颍觉得莫名其妙，便要杨坚去追。还是杨坚一语道破天机：“此不欲预吾事，且置之。”

后来，杨坚篡位完成后，任命苏威为太子少保，苏威就回来了……

苏威的态度其实很有代表性，他不反对杨坚篡位，但是，他也不支持杨坚篡位，只是呢，由于他身份特殊——宇文护时代就隐居山林，所以可以直白的表露这种态度。而其他大部分像苏威这样态度的人，鉴于种种关系，却只能上表劝进，做出支持的态度——当然，他们到底有多支持，也是可以想见的。

苏威这种态度伴随了他的一生，其后隋末天下大乱，他就一副随波逐流的样子，“威自以隋朝旧臣，遭逢丧乱，所经之处，皆与时消息，以求容免”。所以，在隋炀帝被宇文化及弑杀后，苏威就当宇文化及的官；宇文化及败于李密后，苏威又投靠李密；李密败于王世充后，苏威又投奔了王世充；最后王世充败于李唐，于是……于是李世民派人对他严词训斥，其后他亲自去了长安，也没有得到召见，最后也只能抑郁而终。

从荣建绪和苏威二人的两端小插曲我们能看出，杨坚虽然很顺利地篡夺了权位，但是，正如被他篡夺的宇文氏一样，杨氏的力量同样薄弱得很，并没有太多人真的从内心拥护杨氏。所以，杨坚所需做的，乃是“深根固本”。

总的来说，杨坚的“深根固本”工作做得相当好（以后我们可以详细了解），但是，在他篡位前后，却做了两件错事，致使隋朝上空早早的出现了阴霾。

第一件错事，是他对尉迟迥叛乱善后的处置。《资治通鉴》对此描写的比较简略：军士在小城中者，孝宽尽坑之……坚徙相州于安阳，毁鄴城及邑居。分相州，置毛州、魏州。

事实上，韦孝宽到底坑了多少人呢？《周书·尉迟迥传》透了个底：余众，月余皆斩之。这说明，被坑的不只是“军士在小城中者”，而是“余众”，追随尉迟迥造反的，少说也有十几万，这个“余众”，自也是个很吓人的数量。

对于这场惨绝人寰的大屠杀，某些佛教书籍中有详细描述：

拥俘虏将百万人，总集寺北游豫园中，明旦斩决。围墙有孔，出者纵之，至晓便断，犹有六十万人，并于漳河岸斩之，流尸水中，水为不流，血河一月，夜夜鬼哭，哀怨切人。以事闻帝，帝曰：“此段一诛，深有枉滥，贼止蔚迥，余并被驱。当时惻隐咸知此事，国初机候不获纵之。可于游豫园南葛履山上立大慈寺，坼三爵台以营之，六时礼佛，加一拜为园中枉死者。”寺成，僧往依敕礼唱，怨哭之声一期顿绝矣。

这个记载大体上问题不大，只是在遇难人数上有所夸张，事实上，杨坚确实有因此立寺的故事，佛教文献中，还能找到杨坚立寺的诏书，这里不予赘言了（当时杨坚颁布诏书是在公元581年，一年过去了，游豫园内的冤魂仍未散去，仍有夜闻鬼哭之声，杨坚自己也深感不安，这才决定要立寺于此）。

值得一提的是，尉迟迥之乱平定之后，亲自着手屠杀的韦孝宽，便在该年十二月病故了，其间渊源，似是难以说尽了。

杨坚对邺城民众的大屠杀，所造成的后果当然不只是“夜闻鬼哭，其声凄厉”那么简单，更严重的后果是，他意图制造的这种恐怖高压气

氛，并没有震慑住北齐境内的人民，反而更加激化了矛盾，一有机会，矛盾就会爆发出来。

将时间拨回到隋末。隋末的枭雄中，最为有名的，自是李密、王世充、窦建德和杜伏威这几个。论起才华，自是李密居于第一；论起狡诈，不免首推王世充；论起豪情，杜伏威首当其冲；但是，论起基业的深厚程度，却只能是窦建德。

李密、王世充和杜伏威的力量消亡后，他们就再也没有了反复，唯有窦建德的夏国灭亡后，有过多次反弹，他的部将刘黑闥曾在境内掀起过两次大规模的叛乱潮，而且，每次刘黑闥义旗一举，都几乎是举国响应。

刘黑闥第一次举兵，最初只有一百多人，看似根本掀不起风浪，但是，“不半年，尽有建德故地”。这次，刘黑闥失败了，被李世民讨平，他本人也逃入了突厥。但是，不久后，刘黑闥再次卷土重来，再度造成巨大声势，“繇是河北复叛归贼”，最后，还是太子李建成出马，才最终干掉了刘黑闥。

河北之地屡屡反叛，是因为窦建德得人心？是因为刘黑闥有号召力？恐怕都不尽然，最根本的问题，恐怕还是出在杨坚这次惨烈的屠杀上。

此外，杨坚还做了第二件错事，请看《资治通鉴》：

虞庆则劝隋主尽灭宇文氏，高颍、杨惠亦依违从之。李德林固争，以为不可。隋主作色曰：“君书生，不足与议此！”于是周太祖孙谯公乾怀、冀公绚，闵帝子纪公湜，明帝子酆公贞、宋公实，高祖子汉公赞、秦公贇、曹公允、道公充、蔡公兑、荆公元，宣帝子莱公衍、郢公术皆死。德林由是品位不进。

篡位的杨坚，对宇文氏进行了大清洗，而反对清洗的李德林，仕途也就此终止。宗室残杀，这在南北朝本不足为奇，但是，北周取代西魏后，却第一次打破了惯例，并没有对元氏进行摧毁性清洗，而

且，此后北周的政治斗争，不论是宇文护（宇文护对李远、李穆家族就很宽容），还是宇文邕（宇文邕甚至重用了依附宇文护的宇文宪），都是非常谨慎的进行了善后，没有出现大清洗。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北周政权本身是一个联合政权，是武川军功贵族和关陇当地豪族合流而成的，在这样的联合政权里，为了保证一定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大开杀戒都是被严格限制的，所以北周采取了比较宽容的做法。

毫无疑问，杨坚所建立的隋朝也是这样的联合政权，性质跟北周无二，他采取的大清洗手段，非但无助于“深根固本”，反而从一开始就给王朝埋下了炸弹。

前面我们提到过儒家的“王道”和“霸道”之说。乱世可用“霸道”，然则，在治世，则只可用“王道”。

举例来说，后世的赵匡胤，在五代十国后，陈桥兵变，黄袍加身，篡夺了后周政权，建立了宋朝。在赵匡胤之前，已经有五个人尝试过建立一个统一国家了，所以才有“五代”，但是，没有一个人能够成功。之所以如此，原因比较复杂，但大部有这样的因素，就是不行“王道”，而一味行“霸道”，体现在王朝更迭，就是滥杀前朝宗室。如此一来，就造成了“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的恶性循环，太平遂遥遥无期。

赵匡胤，从政治背景而言，并未有什么特别之处，同样出身于社会底层，然而，为什么他建立的宋朝，却能结束五代十国的混乱，重新完成又一次统一呢？看看他是怎么对待敌人的吧——对于后周宗室，他诏令后辈不许诛杀，并允诺柴家世袭罔替当王爺；对于功勋将领，他没有滥行屠戮，而是杯酒释兵权；对于文官，他规定不得诛戮，因此宋朝对文官的处理办法多是流放……

赵匡胤用“仁慈”的手段，成功完成了乱世后的一次政治整合，使得宋朝没有沦为“六代”，这其中的政治智慧，岂不容后人深思？

杨坚诛杀宇文氏，这是“霸道”，而非“王道”，所以，从这一刻起，隋朝的国祚某种意义上，便已经可以预料了。

第八章 北强南弱

杨坚身上，背负着中国数百年来政治使命——统一全国。

而责任会落到杨坚身上，是因为，他拥有诸多先辈所不具备的优势，此时的他，面对的全国局面，已经是非常明确的“北强南弱”。

之所以如此，我们用两个字就概括了——侯景。

多活了二十年

公元581年三月八日，刚刚篡位成功、建立隋朝的杨坚，发布了一项人事命令——任命贺若弼为吴州总管（总部设广陵，今江苏扬州市），韩擒虎为庐州总管（总部设合肥，今安徽合肥市）。

这个人事命令的意图非常明确，两个字——灭陈！

不得不说，杨坚是个超级幸运儿，当他接手北周这个大帝国时，南北朝已经彻底进入了尾声，大分裂的时代即将结束，大一统的时机已经成熟。

杨坚的幸运，其实三个字就可以概括——宇文邕。由于宇文邕灭亡了北齐，统一了北方，彼时南北朝的局势已经从三足鼎立变成了南北对峙；而且，此时的南北对峙，早不是早年的南北对峙——最初的南北均势，发展到现在，已经变成了一边倒的北强南弱。最能体现这一点的，莫过于南陈的疆域——在南朝四朝中（刘宋、南齐、南梁、南陈），南陈的疆域最为狭窄。

当然，这也不能怪南陈的开国皇帝陈霸先，这位老兄倒确实是一代英豪，但无奈，他接手的是前辈留下的一个烂摊子，能够勉强维持局面就已不易，又哪能谈及其他呢？陈霸先的不幸，同样也可以用三个字概括——梁武帝（萧衍）。

萧衍是中国历史上最长寿的皇帝之一（活到86岁），但是，他的悲哀也正在于他的长寿，如果他能早死20年，现在我们评价萧衍，就只能四个字——一代英主。很可惜，他晚死了20年，正是因为这20年，让他的历史评价一再降格，以至于我们现在谈起萧衍，都必须长吸一口气，然后考虑如何划分他的功过。

当然，或许我们也可以换个角度，老天让萧衍多活20年，其实何尝不是给他一个更进一步的机会呢？一代英主时期的萧衍，其历史功绩，主要体现在他的文治——他为人俭素，不吃肉，只食素，自己随身的衣物也是缝缝补补，时有“一冠三年、一被二年”的说法；他笃信佛法，从中年时代开始就力主禁欲，生命中的后四十年，就不近女色；他是个大学问家，在他的倡导下，南梁文化发展成绩斐然；他革新吏治，创造了在当时极具特色的选拔机制（规定小县令政绩出色，可以当大县令，大县令政绩出色，可以当郡守），使南朝官场为之一新……

但是，有了这最后20年，萧衍却能够在“武功”上也做出些成绩，原因无他——六镇兵乱后，北朝乱成了一锅粥，给了南朝可趁之机。

然而，很可惜，年迈的萧衍，彼时已经再没有南征北战的豪情了，在北朝一片大乱之际，他居然只出手了一次，而大部分时候，他居然都处于旁观状态。

萧衍唯一出手的一次，便是陈庆之那次传奇的北伐。当然，这唯一的一次，我们也能看出萧衍对战事的敷衍，因为，他居然只派出了七千人，要不是主帅是陈庆之，历史上岂能留下南梁北伐的印记？

纵然如此，萧衍也还有机会。陈庆之用七千人，打出了七万乃至七十万才能打出的成绩，南梁军一路长驱直进，最后居然占领了洛阳，非但是占领了洛阳，甚至还站稳了脚跟……如果萧衍足够聪明，他本有机会收下陈庆之给他送上的大礼，但是，他却硬是让到嘴的肥肉从嘴边飞走了——他居然听信了元颢的鬼话，让一支增援部队，活生生的停在了边境线上，然后让他的大将陈庆之孤立无援，最后还得剃光了头发，才勉强捡回一命……

这最后的20年，萧衍非但没有把握住老天给他建立武功的机会，甚至，他原本可以名垂青史的文治，也因此大为缩水。

萧衍的最后20年，我们可以用两个词来概括，一是骄傲，二是仁慈。

所谓骄傲，是萧衍躺在了他的功劳簿上，居功自傲，刚愎自用，乃至丧失了一个治国者所应有的理智。

公元564年，萧衍身边的大红人贺琛，给当年已经耄耋之年的梁武帝上了封奏疏，言辞委婉的，指出了国家面临的四大危机——一是户口减少，贺琛认为是地方官办事不力；二是吏治腐败，无官不贪，贺琛认为是“风俗侈靡”造成的；三是官场风气不正，很多官员常借着些小事排挤对手；四是国库空虚，到了“日不暇给”的地步，贺琛认为，这是因为铺张浪费。

贺琛说的这四点，应当说还是相当公允的，切中肯綮，但是，萧衍拿到这封奏疏后的反应是什么？两个字——大怒，然后，亲自起草诏书，痛骂贺琛，予以强硬回击——一、你说地方官办事不力，可以，你具体指出谁谁谁有问题；二、你说要力行俭素，教化天下，说得对，但是老子还不够俭素吗？老子30多年没碰过女人了，住所就一张床，不喝酒，不好音乐，每天三更就起，经常忙到一天吃一顿饭，以前腰围超过十围，现在两尺不到，老子他妈是为了啥？你说啊！三、你说百官无不奏事，只是说些鸡毛蒜皮小事，夸大政绩，想要升官，好，你现在不许百官奏事，岂不因噎废食？没听说过“专听生奸，独断成乱”这句话吗？

眼见老大恼羞成怒，贺琛自然不敢废话，只能乖乖闭嘴了。

至于仁慈，似乎是项美德，但是作为国家统治者，仁慈过了头，麻烦就来了：

萧衍对百官很仁慈，几乎不杀人，于是造成了百官“缘饰奸谄，深害时政”；

萧衍对亲戚子侄很仁慈，于是造成了萧姓宗室成了烂货集中营；

因为仁慈，萧衍笃信佛教，造成了南梁佛寺无止境的滥建，造成极大的浪费，甚至他还四次出家当和尚，最后三次，百官为了赎回他来，花了四亿钱，羊毛出在羊身上，倒霉的还是老百姓；

如果说以上三条还不足以致命，那最后一点就很致命了——萧衍对于流亡的政治人物，同样“仁慈”得很。

萧衍的最终悲剧，就是因为最后一条，他接纳了一个不该接纳的人——侯景！

既生瑜，何生亮

侯景也是六镇兵乱中涌现出来的枭雄，原是尔朱荣部将，后来投奔了高欢，跟一般将帅不同，他有些残疾，右腿稍短，走路有些跛脚，所以，一般将领擅长的搭弓射箭、骑马杀敌，他都不擅长，但是，这不妨碍他成为一个出色的将领，因为，他拥有更重要的素质——脑子好。

侯景其人非常自负，他看不起高欢身边诸如高敖曹、彭乐这样的猛将，认为他们没有政治头脑；他还曾向高欢夸口，说只要给我三万人马，我就能横行天下，活捉萧衍。高欢没有给侯景三万，他给了十万，让侯景全权负责黄河以南的军事事务，对他极为宠信。

高欢重用侯景，这是对的，但也是错的。之所以是对的，是因为侯景很强，他不负所托，干得有声有色，有他经营黄河以南，高欢大可高枕无忧；而之所以是错的，也是因为侯景很强，强到了只有高欢一个人能控制他，高欢的高枕无忧，可能演变成接班人高澄的寝食难安。

很快，高欢病重了，然后，高澄焦虑了。有次高欢找来了高澄，问他是不是担心侯景？高澄说是。于是高欢历数朝内重将，最后指出，能够对付侯景的，只有慕容绍宗，所以，他生前刻意压制慕容绍

宗，留给高澄自己来提拔。

高欢帮高澄找到了对付侯景的人选，但是，很可惜，他没有帮高澄找到阻止侯景叛变的方法。在高欢生病期间，为了永绝后患，高澄曾送了封给侯景，要他进京朝见，当然，此举失败了，因为侯景太聪明了，他很快就察觉了高澄的意图，当他听说高欢重病时，便开始秘密筹划，意欲叛乱了。

公元547年正月初八，高欢病逝，高澄秘不发丧，朝内仅有陈元康知道死讯。然而，即便如此，侯景还是有所警觉，在高欢去世后五天，正月十三，侯景在河南宣布叛变，投降西魏；当然，狡兔三窟，侯景也没有在西魏一根绳上吊死，二月十三日，当时已经接受了西魏任命（元宝炬任命他为太傅，兼河南道行台）的侯景派人送了封信给萧衍，也提出要投降南梁。

萧衍于是召集大臣讨论，大臣们的意见相当一致——不可。然而，萧衍却有不同看法，认为这是向北部扩张、一统天下的绝好机会。

为什么萧衍有如此另类的看法呢？原来，前段时间萧衍做了个梦，梦见中原的各级地方首脑，都献出了土地投降，南梁中央一片欢腾……

二月十五日，萧衍发布命令，封侯景为河南王，任其为大将军、都督河南北诸军事，大行台。三月七日，萧衍令羊鸦仁、桓和、湛海珍等率军七万，向东魏悬瓠（东魏豫州，今河南省汝南县）进发，运送粮草，接济侯景。

很可惜，萧衍的行动还是不够迅速，至少不如东魏的反击来的迅速。还没等羊鸦仁大军赶到，东魏便由武卫将军元柱率大军数万拍马赶到，奇袭侯景，侯景虽大破东魏军，但无奈援军未到，不敢妄动，只能退守颍川。

于是，东魏军在颍川将侯景团团包围，侯景派人向西魏求援，并

以东荆州、东兖州、荊州、颍川四个城市作为交换。宇文泰于是派李弼和赵贵率一万人协防颍川，并任命侯景为大将军兼尚书令。

当然，为了消除萧衍的疑心，侯景还是写了封信给萧衍，表示自己向西魏求援，完全是迫不得已，是壮士断腕，四城虽割让给西魏，但其余地方一定全都献给陛下……萧衍回信，没问题的，我信你，不用解释。

萧衍可以完全相信侯景，但是，西魏不可以。

西魏大军赶到后，东魏解了围，然后侯景邀请李弼和赵贵来喝酒，准备借着他们赴宴的机会，一举将他们拿下。赵贵当然知道侯景搞什么鬼，准备将计就计，同样邀请侯景赴宴，然后……被李弼阻止了。

李弼之所以阻止赵贵，心思自是大大的坏，他认为，就算干掉了侯景，西魏也很难接收黄河以南的土地，反而便宜了东魏，岂不是很不上算？

当然，李弼一定想不到，留下侯景，祸坏的并不是东魏，反倒是南梁……

其后，侯景再次向西魏求援。宇文泰先是派韦法保和贺兰愿德东进增援，然后，在听了手下王悦的劝说后，又下令让侯景进京。

侯景当然不会进京，所以，他决心跟西魏一拍两散，全面投入南梁的怀抱。在一拍两散之前，侯景曾想干掉韦法保，吞并其部，当然，韦法保非常谨慎，对侯景做了严密的防备，侯景无法下手；无奈之下，侯景只能两手空空的跟西魏分手了，他写了封信给宇文泰，表示，我连跟高澄并肩而立都感到羞耻，又怎么会愿意跟老弟你并肩而坐呢？

宇文泰也不含糊，当即撤出了所有援军，只有一个叫任约的西魏将领带了一千人，投降了侯景，算是侯景跟西魏打交道的唯一收获。

西魏跟侯景划清了界限，那边的南梁，却已经迫不及待的要跟侯景卿卿我我了。七月二十五，羊鸦仁大军进抵悬瓠。而到了八月一日，萧衍居然做出了派遣大军，大举讨伐东魏的决定……

萧衍派出的将领，初步决定是萧会理和萧渊明。最初，萧衍准备派萧范去，结果宠臣朱异反对，后来决定派萧会理去，之所以再搭个萧渊明，是因为此公主动请缨多次，不让他去一趟，似乎对不起人家那份热忱。

当然了，萧会理这哥们是个十足的胆小鬼，据说平时做的轻便小轿，都要在外面钉木板蒙牛皮，生怕被人射死……幸运的是，后来萧衍又改了人事命令，将萧会理罢了，只派了萧渊明——原因？当然不是萧会理无能，而是因为这家伙仗着是皇孙，目中无人，萧渊明在朱异那里打小报告，萧衍于是将其调回……

那么，这位萧渊明又是何等角色呢？一会咱就明白了。

该年九月九日，萧渊明抵达了寒山（今江苏省徐州市东南九公里）。然后，萧渊明下令在泗水筑坝，遏制水流（这是萧衍给出的主意，目的是让泗水倒灌进彭城，然后不攻而破）。羊侃同志负责筑坝，效率很高，二十天完成。

然后羊侃找到了萧渊明，老大，水势很高了，咱准备攻城？萧渊明迟疑了一下，等等吧。手下将领们弄不懂了，那老大，咱下一步怎么办？萧渊明高深莫测的回了一句——随机应变。

手下人无语了——老大这么说，到底是牛逼呢，还是装逼呢？

这一应变，应变了一个多月，萧渊明在寒山一动不动；反倒是东魏方面做出了应对——十月底，慕容绍宗带着十万人马杀到了彭城附近。

然后，羊侃又找到了萧渊明，老大，东魏军远来疲敝，咱干他一票？萧渊明的反应是——没反应；好吧，压根没理羊侃。

这下羊侃明白了，老大这不是牛逼，而是装逼，跟着他，非陪葬不可，他可没这嗜好——于是，羊侃率军离开大营，进驻灞上。

十一月十三日，慕容绍宗终于杀到了彭城脚下，然后，他带领一万人立即发动攻击。首先倒霉的人叫做郭凤，他的军营被猛烈攻击，东魏军万箭齐发，他的军营瞬时被射成了刺猬；此时，将领们坐不住了，纷纷前去求见萧渊明，老大，得“应变”了呀！此时，萧渊明同志躺在床上，勉强睁开了双眼，拼命揉了揉太阳穴——这样啊……你们几个去增援郭凤吧，老大我先躺会，去吧！

萧渊明同志此时正醉了酒，脑袋晕乎着呢，床都下不来，还有啥主意？

好歹萧渊明算是发布了出征后的第一道命令，结果手下情况如何呢？一帮人一看东魏军如此骁勇，心里纷纷打起了鼓——老大说是要增援，又没说让谁去增援，我看，增援这活不是那么好干的，还是让别人去吧……

于是，命令下了半天，没人动唤。好歹南梁军中还是有胆大的，北兖州刺史胡贵孙看不下去了，找到了谯州刺史赵伯超——咱是出来打仗的，像现在这个都不出击，算怎么个搞法？赵伯超一言不发。胡贵孙一看是这情况，妈的，老子一个人去——于是独自带兵出击，斩东魏军两百。

赵伯超手里有数千人，看到此情此景，就对手下说了，敌人很强啊，咱要出击，肯定打不过啊，不如这样，咱撤吧！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嘛！手下纷纷表示——老大此言有理，说撤咱就撤！于是就开溜了。

赵伯超逃走了没呢？没有。怪谁呢？胡贵孙……

在南梁军出征前，侯景曾一再警告，说要追击东魏军，千万不能超过二里。正巧，慕容绍宗在战前生怕南梁军凶悍难当，自己部队干不过，所以也交待部下，说打算让大伙先撤，引诱那帮小子深入，然

后咱杀个回马枪，弄死他们。结果，胡贵孙同志勇猛是勇猛了，勇猛过了头，不听侯景言，偏要往前追；而东魏士卒一看早在慕容绍宗预料内，退了一会后，又争先恐后的反扑。

这下子了不得，南梁军瞬间崩溃，还没酒醒的萧渊明，奋勇迎敌的胡贵孙，乃至准备先走一步的赵伯超，都成了东魏的俘虏……

反倒是最早遭遇攻击的郭凤倒是捡了条命，退往潼州（他是潼州刺史）。慕容绍宗穷追不舍，很快把潼州团团围住，郭凤一看不免，遂弃城而逃……

萧渊明被逮捕了，但是，高澄没有杀他，反而对他客客气气，好酒好肉招待着，至于说高澄葫芦里卖的什么药，一会便知了。

慕容绍宗击溃了南梁军队后，迅速把目标对准了侯景。

慕容绍宗是侯景的苦主，侯景对北齐的将领，几乎个个瞧不上，对能征惯战的高岳，也只是表示“军队精锐，头目非凡”，惟独听说慕容绍宗来讨伐他，当时乱了方寸，大呼：“莫非高欢还活着！谁教那鲜卑小子（指高澄）这么干的？”

眼下慕容绍宗大军杀到，侯景不敢怠慢，立即带輜重车辆数千俩、战马数千匹、士卒四万人，退到了涡阳。

慕容绍宗坐拥十万人马，旌旗招展，铁甲招摇，擂动战鼓，长驱直进。侯景派人问慕容绍宗：“你们这是要送客（指逼迫侯景离开东魏）？还是要决战？”慕容绍宗毫不迟疑：“决战！”于是慕容绍宗顺风结营，侯景紧闭城门，一直等到风势稍稍遏止，才率军出击。

所谓棋逢对手将遇良才，指的就是侯景和慕容绍宗，侯景为了对付慕容绍宗，甚至都不敢逆风作战。当然，慕容绍宗同样也对侯景不敢小视，在侯景出击后，他一再要求部众提高警惕，说侯景这小子滑的很，喜欢迂回作战。

慕容绍宗说对了，侯景果然采取了奇袭，但是，即便高明如慕容

绍宗，也没想到侯景会滑到这个地步，采用如此战法——当时，侯景令部下改穿半截铠甲，手持短刀，攻入东魏阵地，然后低头向前，猛砍东魏军的双腿和马腿……东魏军即便戒备森严，也不免被杀了个措手不及，慕容绍宗本人甚至从马上跌落，部将刘丰生受伤，显州刺史张遵业被俘。

慕容绍宗和刘丰生狼狈的退回了谯城。等着他们的，是一脸讶异的斛律光和张恃显——你们这么多人，怎么还吃败仗？慕容绍宗见此，无奈的回答道：“侯景这小子果然非同寻常，我也是久于征战了，没碰到那么难缠的，你们要是不信，自己去试试看！”斛律光还真不信邪，不就区区一侯景吗？有这么可怕？当即披上了铠甲，便要出击。慕容绍宗没有阻止他，只是警告他，不要渡过涡水！

斛律光和张恃显还算谦虚，就在涡水北岸构建营垒。斛律光则不甘寂寞，当即轻骑出动，向南岸射箭挑战。此时，侯景露面了，走到涡水岸边，对斛律光道：“你今天来是贪慕战功，我则是为了逃命。我是你爹的朋友，你为什么要射我？你现在不敢渡过涡水，是不是慕容绍宗教你这么做的？”

斛律光无语了，但是，更无语的事还在后面。侯景让他的部将田迁射斛律光的坐骑，结果，一箭射去，直中战马的前胸；斛律光见势不妙，赶紧换了匹马，换马还不够，又躲到了大树之后，田迁又是一箭，又中了马的前胸……

斛律光彻底无语了，惊慌之下，逃回了营垒。侯景借势追击，生擒了张恃显——当然，后来侯景又把张恃显给放了，彻底鄙视了张恃显一顿。

斛律光狼狈不堪的逃回了谯城。慕容绍宗戏谑道：“现在怎么样？还说我！”

东魏大将段韶夹涡水驻营，然后派人在上风口纵火，大火席卷而至。侯景率骑兵跟入涡水，然后上岸，干草被水沾湿，火势于是遭到遏制。

如此这般，慕容绍宗和侯景在涡水一带僵持了几个月。但是，僵持对于侯景而言十分不利，因为，增援他的南梁军队已经溃败，他如今是孤军作战，没有补充，没有增援，很快粮草就用完了，更倒霉的是，第一个响应他的颍川刺史司马世云一看形势不妙，就向慕容绍宗投降了。

公元548年正月初七，知道侯景日子难过的慕容绍宗率骑兵五千，夹击据守涡水的侯景。侯景此时濒临绝境，生怕他的部众没有战意，于是欺骗他们道：“你们的家属都被高澄屠杀了！”侯景的部众战意刚刚被点燃，立马被慕容绍宗一盆冷水泼下，慕容绍宗在阵前远远的呼喊：“你们的家属完好无损，投降吧！”然后，慕容绍宗摘下头盔，披散头发，面向北斗，向神灵起誓。

侯景的部众本就不愿南下，看到慕容绍宗如此表示后，纷纷投降。侯景军团瞬时崩溃，部众拼命北奔，渡过涡水，意图投降东魏，由于人数实在太多，在推挤之下，河内浮尸一片，水为不流。

侯景现在已经无他法可想了——撤吧。于是，侯景的几个亲信将领集结残兵败将，好容易收拢八百人，渡淮河南下，向前遁逃。路上一个小城的人辱骂侯景瘸子，侯景大怒，攻占此城，杀掉骂他的那个人，而后扬长而去。

有人要问了，侯景不怕慕容绍宗追上吗？怕，当然怕，但是他有办法。等慕容绍宗的部队日夜不停的追近后，侯景派人去告诉慕容绍宗：“如果我死了，你还有什么用？（兔死狗烹，鸟尽弓藏）”慕容绍宗闻听有理，于是放了侯景一马。

狐狸骗狐狸

然而，即便逃过了一劫，侯景也不知道何去何从。最后有个叫刘神茂的人给他出了个主意，说去寿阳吧。此公倒是有头有尾，出了主意后，还帮侯景搞定了驻守于此的韦黯。正月二十一，韦黯开城门，侯景入据寿阳。

南梁政府很快得到了侯景战败的消息。仁慈的萧衍没有将侯景调离寿阳，而是就地任命其为南豫州刺史，然而让原先计划出任其职的萧范当了合州刺史。有个叫萧介的，上书反对，萧衍表示体察其忠心，但不用其忠意……

慕容绍宗于是率军收复了东魏所有失地。当然，即便如此，高澄仍然不能满意，侯景一天不死，他就一天睡不着觉——怎么办呢？

高澄认为，最好的办法——釜底抽薪。于是，高澄先是不断写信给萧衍，要求恢复盟好，无奈萧衍一直不听；最后，高澄急中生智，使出了杀手锏——萧渊明不是在手裡吗？于是，高澄提出了一个方案——大家作交换，你们交出侯景，我就送出萧渊明，如何？为此，萧渊明还亲自派使者传达此意。

萧衍在看到奏章后，涕泗横流，然后召集大臣开会讨论。大臣们纷纷表示同意，只有一个叫张绾的怀疑高澄的诚意，但是无碍大局了，萧衍此人，对自己的亲人（萧渊明是他侄子），最是没有抵抗力，于是写信回信表示认可。

但是，悲哀的是，狡猾的侯景此时也听到了些风声，于是半路拦截了萧渊明的使者夏侯僧辩，严刑拷问，夏侯僧辩只能承认。虽然萧衍已经出卖了侯景，但此时的侯景还没有要翻脸的意思（主要是实力不济），还代替萧衍回了封信给萧渊明，然后上书给萧衍，言辞恳切的表示——高澄这一套，都是骗局啊！

为了保证奏疏能上达萧衍，侯景还送了萧衍宠臣朱异300两黄金，然后咧？朱异钱是收了，奏疏没有递上去……

二月二十七日，侯景再次上疏萧衍。

然而，侯景失望了，跟前次一样，这次上书没有任何回应。侯景心里凉了一截，为了最后印证萧衍的态度，他伪造了一封从邺城到南梁的信，提出了交换条件——你交侯景，我放萧渊明！当侯景收到复信时，他的心彻底凉了，因为复信实在太简单了，简单的刺眼——萧

渊明早上归来，侯景晚上回去。

没什么可说的了，唯一的办法——反！于是，侯景立即开始准备，征召所属郡县的居民入营当兵，并停止征收赋税，民间男童发配给将士当奴，女子当妾。当然，光有这些还不够，侯景还需要一个强有力的帮手，他找到了萧正德。

萧正德是萧衍的侄子，其人可以用一个字概括——烂。萧正德的劣迹罄竹难书，所到之处，势必横征暴敛，甚至公开抢劫，带兵打仗，也是弃军而逃，萧衍一再对他教育，一再对他姑息，但最后还是忍无可忍，将其罢免。然后咧？萧正德丝毫不检讨自己，反而对萧衍恨之入骨，此次侯景派人找他，萧正德当即表示同意——他等这一天，已经等了很久了！

侯景叛乱的风声开始渐渐传到了萧衍的耳朵里，从元贞开始，到萧范，再到羊鸦仁，都跟萧衍通报了侯景要造反的情报。无奈萧衍身边有个超级佞臣朱异，而萧衍自己也年老昏聩，这些警告居然通通被置若罔闻……

八月十日，侯景终于叛变，名义是——清君侧（侯景宣称要清的人都是南陈被恨之入骨的贪官，主要有朱异、徐璘、陆验和周时珍这四位，前三位尤为百姓所痛恨，还有个统称，叫做“三蠹”）。

八月十六日，萧衍终于做出了反应，派遣大军讨伐侯景。

当然，即便如此，萧衍对侯景也依然不屑一顾，在侯景首战告捷后，萧衍曾轻蔑的表示：“我折根树枝，就能打死侯景。”

听说萧衍派出大军讨伐，侯景询问部下王伟的意见。王伟表示，一定要快，要放弃淮南，趁着大军还未合围，攻下建康（今南京）！

九月二十五日，侯景秘密离开寿阳，无人察觉。

十月三日，侯景声东击西，直逼谯州。由于刺史萧泰平时祸乱民众，因此侯景杀到时，无人愿意抵抗，侯景遂轻松拿下谯州。

十月十三日，萧衍派王质率三千人马负责长江防务。同日，侯景进攻历阳郡。

二十日，历阳郡太守庄铁投降，并向侯景提出建议，要求直扑建康。于是，在庄铁的向导下，侯景抵达江岸，此时，各地的紧急情报，不断送到建康。

于是，萧衍问羊侃，怎么办？羊侃提出了两个建议——一、派两千人急行军进至采石；二、派萧衍立即攻打寿阳；到时候侯景进退失据，必败无疑。萧衍听了没呢？没有。为什么呢？因为朱异表示，侯景不会渡江的……

先是萧渊明，后是萧衍，羊侃郁闷了，他知道此次必败无疑了，但是，他已经无路可退了，即便必败无疑，他也要待在建康。

非唯如此，萧衍还在二十一日，做出了一个极为奇迹的任命——他任命萧正德为平北将军、都督京师诸军事、驻防丹阳郡城（建康城南）。

萧正德没有被幸福击昏，而是相当老练的派出了大船数十艘，对外是声称载运芦草，实际，则是为接应侯景而备。

此时，侯景又得到了另一个利好消息——江防重镇采石居然没人防守！

怎么回事呢？原来此城是由王质防守的，但是，临川郡守陈昕却上书表示采石重镇，恐王质军队薄弱，无法驻守，所以请求增兵。萧衍闻听此言有理，便令陈昕去代替王质。然后问题就来了，王质同志一听萧衍调他回去，就赶紧撒丫子溜了，而彼时的陈晞，则船只还未离开秦淮码头……

当侯景的间谍回来告诉这个好消息时，侯景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后来让间谍去江南折取树枝，以资验证。间谍果然折了树枝回来，侯景于是极为振奋，跳将起来，表示我的大事已经成功。

十月二十二日，侯景从横江横渡长江，在采石登陆。此时，侯景只有战马数百匹，士卒八千人。当天晚上，后知后觉的南梁政府宣布戒严。

侯景派兵袭击姑孰，生擒守将萧宁。江子一率江防部队一千人，本打算在下游截击侯景，无奈副将董桃生逃生去也，他只能领着残兵败将溜回建康。

太子萧纲此时在城中征募军士，但人人震恐，无人愿意当兵。

同日，侯景挺进慈湖，次日，侯景抵达板桥。此时的萧衍，居然还接见了侯景派去刺探军情的徐思玉……

此时的建康内外已经乱作一团，幸亏有羊侃坐镇，才稍稍安定了局面。

二十四日，侯景抵达朱雀桥南。此时萧纲令驻守朱雀桥北的庾信拆除朱雀桥，结果驻守宣阳门的萧正德（此时萧衍仍不知道萧正德已经当了卧底）却说，拆了浮桥会让民众惊恐，于是萧纲作罢。结果，当侯景大军骤然而至时，庾信才紧急命令拆除浮桥，刚解开一条船，侯景大军已然杀到，庾信军一看这伙人身穿盔甲，面目狰狞，顿时心惊胆寒，匆忙撤退，躲到了朱雀门之后。

庾信同志此时在干啥呢？答案是——啃甘蔗……只见侯景大军飞矢而至，击中门柱，庾信见此大惊，甘蔗掉到了地上，然后——溜！

于是，在萧正德死党的帮助下，浮桥修复，侯景得以进入朱雀门。

此时萧纲还不知道庾信已经逃走，还领王质带三千人前去增援呢。结果，王质刚碰到侯景军，还未列阵，就仓皇逃窜了……也是，王质这哥们要不是这种货，他也不会陈昕还未抵达采石时，就提前开溜。

萧正德在朱雀桥迎接侯景，然后他的部众将红衣反穿，变成了跟

侯景部众一样的青衣，二部合而为一，杀奔宫城。

侯景距离叛乱成功，还剩最后一步，目标——宫城！

陛下有萧纶，我有柳仲礼

十月二十五日，侯景率军包围宫城，高举黑色大旗，绕城一周后，用箭将奏疏射向城中，说此行的目的，在于诛杀奸佞朱异。然后萧衍问萧纲，有没有这事？萧纲说有。萧衍便要杀朱异。萧纲说，侯景说杀就杀，我们很没面子，等我们把侯景干掉了，再把倒霉催的朱异诛杀不迟。萧衍于是作罢。

这天，侯景大军开始攻击宫城。侯景军先用火烧各门，羊侃令在城门上凿洞，将水从洞中灌下救火，由于运水困难，许久才将火浇灭；侯景军又用大斧猛砍东掖门，眼看就要砍开，羊侃又在门上凿孔，用长矛猛刺侯景砍门军士，军士遂退。

这日，侯景虽然没有攻进宫城，但占领了太子宫等多处要地。

二十六日，侯景制造“木驴”（就是遮在头上的大盾牌）攻城，城上投下巨石，木驴被砸碎；侯景遂制造“尖背木驴”（在盾牌脊背上用湿牛皮蒙住），石头无法砸碎，羊侃于是制造“燕尾火炬”，大量投掷，尖背木驴遂被烧成灰烬。侯景又准备制造登城楼，但是羊侃认为新填平的护城河土质疏松，登城楼堆到那边，一定倾倒——不出羊侃所料，登城楼堆到护城河，果然倾倒。

侯景连攻两日，无计可施，只能调整战略，围而不攻。朱异、张绶请求出城迎击，羊侃不同意，但朱异等不接受，结果带着一千人刚出城，还没交战，朱异就溜了，就是苦了一千官兵，为了争夺吊桥，居然淹死了大半……

侯景还曾想用羊侃的儿子羊鹜威胁羊侃，羊侃不为所动，等侯景第二次把羊鹜抬出来时，羊侃居然拔箭便射，侯景无奈，知道羊侃忠诚，居然放了羊鹜。

由于侯景迟迟无法成功，庄铁心生恐惧，也独自开溜了。

十一月一日，萧正德登位称帝，并将女儿嫁给侯景，将财宝赏赐士卒。

侯景于是在宫城门楼之前驻营，并另派三千人攻打东府（宰相府，当时侯景被任命为宰相），一连三日，未能攻下。后来还是因为府内出了卧底，侯景才能在十一月四日进入东府，并随即诛杀抵抗的三千军士。

十一月五日，萧纲请萧衍登墙巡视，萧衍于是前往大司马门，百姓们闻听皇帝仪仗队声响，人心稍稍安定。

六日，江子一因为不堪萧衍指责，于是跟老弟江子四、江子五出城迎敌。因为寡众不敌，兄弟三人遂壮烈殉国。

由于宫城久攻不下，军中已经断粮，一开始纪律良好的侯景军队开始无法约束，最后侯景也只能听之任之，让他们抢夺民间钱粮。

八日，为了尽快结束战斗，侯景驱用城民在宫城东面和西面筑土山；萧纲也不甘示弱，亲自带人也筑土山，并征召敢死队两千，分别增援两座土山。

悲哀的是，由于天降大雨，宫城土山崩塌，侯景军于是派兵攻击，几乎攻入城门，守军苦战，无法阻挡；羊侃遂令人投掷火把，结成火墙，切断侯景军退路，然后又在城中筑第二道墙，侯景军遂无法前进。

侯景久攻不下，军士损失惨重，只能想办法补充兵力，于是通过释放奴隶，将其改为平民的方式，得到了奴隶们的支持。

当时，云旗将军陈昕被侯景俘虏，侯景劝他集结部队，帮助自己，陈昕拒绝，于是，侯景将陈昕囚禁，令范桃棒看守。结果，令侯景万万没想到的是，陈昕居然游说起了看守他的范桃棒，劝他袭杀王伟、宋子仙，并去宫城投降。更令侯景没想到的是，范桃棒居然同意

了.....

于是，陈昕被秘密吊入了宫城，见到了萧衍。接下来就是争吵，几乎所有人都表示，这是搞定侯景的最好机会，惟独太子萧纲犹豫不定。萧纲犹豫有他的道理，他认为，如今政府对付侯景最好最稳健的方法，是紧守宫城，然后等待勤王军赶来，里外夹击，这是万全之策；而至于范桃棒，谁能知道他投降是真是假？

在犹豫中，范桃棒事泄被杀；在犹豫中，毫不知情的陈昕出宫后也被逮捕，而后，由于其拒不从命，遂被斩首；在犹豫中，从内部攻破侯景的机会彻底失去，现在，所能指望的，就是勤王军了！

（顺便说一下，忠肝义胆的陈昕，是传奇名将陈庆之的儿子。）

勤王军总司令萧纶还算尽忠职守，当他抵达钟离后，听说侯景已从采石南渡长江；萧纶遂立即折回，昼夜不停，加速前进，增援京师。

但是，这位萧纶忠则忠矣，却有个很要命的问题——太衰。

这不，萧纶好不容易渡个江，跑到江当心，居然莫名遇到了风暴，船舰颠覆，人员马匹倒是淹死了十之有二。好歹渡过了江，跟其他将领会和，集结起了步骑三万，从京口（今江苏省镇江市西）西上。

此时，赵伯超（此公应该是已被东魏释放了）向萧纶建议，说，如果走大路，势必跟贼军碰上，不如我们偏向西南，直接挺进钟山（建康城东），突袭广莫门，打他个出其不意，如此，宫城之围可解。

好主意吧？好主意。这位赵伯超除了胆子小点，看似脑子还不错。但是，再好的主意，碰上个衰鬼，也得打个折扣——这不，晚上黑灯瞎火的，一帮人居然迷了路，好容易七弯八绕的，才走到正道上，直接多走了二十多里。本来半夜就可以到的，结果因为多绕了路，真到钟山的时候，已经是清晨了。清晨和半夜的最大区别就是——突然性；而赵伯超建议的核心是——突然性.....

当然了，饶是如此，侯景还是吃了一大惊，准备收拾收拾，把美女财宝都运到石头城（建康城西北）了，还准备了船，等着实在不行，就直接开溜了。紧接着，侯景军向萧纶军发起了攻势，结果为萧纶军所破。于是各自扎营，不提。

十一月二十八日，萧纶军兵抵玄武湖畔，跟侯景军遥遥相望，当晚，侯景军发布战书，要求明日会战，萧纶应允。

发完战书之后，侯景军就往后撤了，往后撤的原因，可能是怕萧纶军偷袭，但是，勤王军中的萧骏同志，看到此情此景，却误以为侯景军在逃跑，立功心切，也不等跟老大和同僚们商议，就自顾自往前杀过去了。这能讨到好吗？侯景军直接回击，萧骏大败，侯景军一路狂追，杀至萧纶军营。赵伯超同志一看侯景军如此骁勇，登时心惊胆裂，于是祭出了老法宝——溜！

事实证明，在战场上，有脑子固然要得，但是，没胆子却是要命啊！

赵伯超一撤，勤王军登时崩溃，这边萧纶也是猝不及防（毕竟侯景跟他约好明天的嘛，这晚上的就杀过来，这小心脏，谁受的鸟），赶紧集结了残兵败将一千人，退去了天保寺。侯景岂能饶他？一路追来，然后纵火烧寺。

萧纶无奈，只得再撤，撤去了朱方（江苏省镇江市东南），时值寒冬，将士们踏雪而逃，往往都冻坏了双脚。侯景大获全胜，军需辎重尽被其截获，还俘虏了大量勤王军的要角，于是取得了第一次反围剿的胜利。

当然，打了这么一场胜仗，侯景自然也要在宫城外边显摆一下，让宫城内的人知道一下厉害，扫兴的是，有个叫霍俊的俘虏不帮忙，乱嚷嚷……

勤王军还在陆续赶来，但是，再也没有萧纶这样慷慨赴难的忠义之士了，比如说，合州刺史萧范同志也派兵来了，但是，部队到了蔡

州（南京市西南长江中小岛），就停下来了——干吗呢？等上游勤王军……

萧范虽然不帮忙，但起码不添乱，算好的。有不好的，镇守钟离的萧正表，就是这种烂咖。萧衍令他增援建康，这小子推脱再三，说粮草尚未齐备，就是不动唤。好容易动唤了，还在欧阳（江苏省仪征市东闸口）设置栅栏，阻止其他勤王军进京，然后，自己带着一万人，号称是增援京师，结果咧？眼睛压根瞄着的是广陵（扬州市）……还写了封信给县令刘询，要他内应，纵火……

不是东西了吧？好在刘询有道义，告诉了南兖州刺史萧会理。萧会理派刘询率一千军夜袭萧正表，好歹将其搞定，然后带着缴获的輜重，要跟萧会理进京。

对南梁政府不利的消息继续传来，十二月七日，帝国的柱石羊侃逝世，宫城内外遂更加人心惶惶。侯景于是趁此机会制造攻城器具，准备新一轮狂攻。

十一日，侯景开始进攻，并用“青蛙车”运土填河。

十六日，侯景用“喷火车”焚烧宫城东南城楼。亏得著名土木工程师吴景才思敏捷，在城内就地挖土建筑新城楼，结果，大火好容易把旧城烧了，侯景却傻了眼了——一座新城居然已经完工。

当然，侯景也是两手准备，一方面纵火，另一方面在城楼下凿洞，准备让城墙崩塌，结果，吴景在城内造了个弯月墙（行状似弯月的弯曲长墙），又派人投掷火炬，焚烧攻城器具，侯景军遂再次受挫，无奈退出。

二十三日，侯景卷土重来，他所造的攻城土山正在渐渐逼近宫城城楼。南梁将领柳津命挖掘地道，盗取土山底部泥土，于是土山崩塌，山上驻军几乎全被压死。守军还在城内建筑飞桥，连接东西土山。侯景军似乎没见过飞桥，认为是神迹，惊慌之下，纷纷逃走。宫城内部又扔出不少“燕尾火炬”，焚烧侯景军东方攻城土山，土山上的

碉楼木栅，一时焚毁，侯景军的尸体，堆满宫城之下。

土山攻势于是彻底失败，侯景只能另觅途径。不久后，在某位叛将的建议下，侯景决定采用水攻，用玄武湖的水，倒灌入宫城，于是宫城门前一片汪洋。

侯景虽然攻城屡屡受挫，宫城防御虽然屡屡奏效，但是，很明显，局面对宫城不利——因为，他们处于完全被动，只能见招拆招；他们完全失去了补充，只能利用现有人员；他们无法靠自己击败侯景，他们所仰仗的，依然是勤王军。

勤王军在哪呢？自从萧纶的第一拨勤王军失败后，似乎勤王军就沉寂了；好在，第二波勤王军正在集结之中，十二月三十日，韦粲、柳仲礼、李孝钦、羊鸦仁、陈文彻等人组成了联合兵团，驻防新林（江苏省江宁县西）王游苑。接下来，韦粲力主，推荐了最有实力的柳仲礼当勤王军司令，并说服了对此有异议的裴之高。陆陆续续的，勤王军在秦淮南岸集结，已有十万余众。

公元549年正月初一，韦粲奉命前往青塘（玄武湖南下注入秦淮河处，位于建康城东南）守卫。在接受任命之前，韦粲曾指出此处乃石头城南下要冲，侯景必全力争取，深感难以抵挡，无奈柳仲礼不答应，还说兵力不够，可以派人协防。

然而，可惜的是，韦粲很快就出了事，由于天降大雾，韦粲军迷了路，好不容易抵达青塘，午夜已过，匆忙构筑营栅，却根本来不及完成，等到天明时分，侯景远远看见，遂率军发起攻击。

没有防御工事，韦粲只能率军肉搏，而柳仲礼派来协防的刘叔胤却根本不敢前进，韦粲只能孤军作战，侍从劝他离开，他却厉声喝止，于是，韦粲一家人，包括他的儿子、弟弟、堂弟，乃至亲戚数百人，全部壮烈殉国。

当韦粲罹难之时，勤王军总司令柳仲礼正在吃早餐，得到消息后，也知道有责任救援韦粲（因为他强行任命韦粲驻守青塘的），

于是他匆忙披挂上阵，率军一百，匆匆前去救援。

这位柳仲礼倒是员猛将，赶到后，便大破侯景军，连杀数百，而侯景军甚至有一千余人坠入水中。柳仲礼于是追袭侯景，长矛几乎刺中侯景，于此关键时刻，侯景部将支伯仁从后赶上，一刀砍中柳仲礼肩膀，柳仲礼的坐骑陷入沼泥，无法活动，于是侯景命长矛军士猛刺柳仲礼，柳仲礼左右抵挡，仍是被刺到遍体鳞伤。就在柳仲礼命悬一线时，部将郭山石拍马赶到，冒着生命危险，将柳仲礼救出了战场，后来还是有人用嘴吸柳仲礼的肩膀，直到脓水吸尽，鲜血流出，才得活命。

这场战事造成了两个后果：一、侯景再也不敢到秦淮河南岸，二、柳仲礼九死一生后，豪气顿失，再也不敢提战斗一事。

正月初四，萧纶集结了残兵败将，在大桁（秦淮河浮桥南）以南驻营，也奉柳仲礼为总司令；正月初八，荆州刺史萧绎所派的萧方等和王僧辩，也率军抵达了建康；正月十三，李迁仕和樊文皎率援军一万，抵达建康城下。

正月二十七日，勤王军发动又一波攻势，萧嗣、萧确、庄铁、羊鸦仁、柳敬礼（柳仲礼之弟）、李迁仕、樊文皎，率军北渡秦淮河，进攻东府（宰相府）前的侯景军阵地，焚烧栅栏，侯景军被迫后撤。

勤王军在青溪东岸扎营，李迁仕和樊文皎率五千精兵，独自进军，深入侯景阵地，初时所向披靡，一路杀到青溪桥东头，无奈中了侯景部将宋子仙的埋伏，樊文皎于是壮烈阵亡，而李迁仕则逃得一命。

一个好消息，一个坏消息。好消息是，截至目前，勤王军的攻势还是比较猛烈的，也有一批忠臣义士为国捐躯；坏消息是，勤王军的攻势到此为止……

所谓勤王军，我们可以类比于东汉末年讨伐董卓的盟军。

那支盟军几乎集结了东汉末年所有的英雄豪杰，但是，讨伐董卓

的战争，却最终不了了之。何以如此呢？因为，盟军的“盟”字决定了，这是一个松散的没有纪律性的缺乏凝聚力的组织，这样的组织，不管初时声势有多浩大，最终也会因为内部的种种矛盾而分崩离析。

勤王军也是如此。随着讨伐侯景的不断失利，内部的矛盾也在不断滋生——柳仲礼傲慢凶狠，看不起其他将领，以此，萧纶和萧大连跟他产生了矛盾；萧大连跟萧确也矛盾重重；各支部队之间心怀鬼胎，互相猜忌，矛盾重重，无意出战。

甚至，更要命的是，勤王军的纪律也很败坏，几乎不比侯景军强多少，这让他们失去了一个很重要的优势——民众的支持。甚至，侯景军内部有些忠臣义士想要当内应的，听说了勤王军的此种情况后，也打消了念头。

战事已经延续了好几个月，在勤王军逗留不进的同时，宫城内部遇到了很大的困难，最主要的困难，就是只有米，却没有木柴、鱼肉和食盐。为了煮饭，军士们只能拆下尚书省的门柱窗梁当火柴；马匹没有草吃，只能用草席替代，草席也吃完了，只能喂马吃饭；为了吃肉，士卒开始煮皮革，甚至捉老鼠，捕鸟雀；军士们甚至斩杀了战马，以人肉掺之，但这种肉却只能让人害病……

侯景方面困难也很大，粮食几乎吃完了，该抢的东西也抢光了，实在没有东西可以抢了，军士们饿得发了昏。当然，比之困守待毙的宫城内部，侯景军至少行动自由，算是好一些，东府也有粮食可以支撑一年，只是道路被勤王军切断，难以获得。此时，侯景军听说荆州的部队正在赶来，也十分忧虑。

此时，侯景的智囊王伟出了个主意——假称和解，达成暂时性停战协议。

为今之计，也只有如此了。侯景立即派人交涉，而尽管宫城内部很多人都反对媾和，但无奈萧纲打定了主意，决意和解了。

事实证明，这是一步臭棋。萧纲为了和解，做出了所能做出的最

大限度的让步，勤王军各部，凡是侯景感到担心的，都被萧纲下令调离了要害地区，然而，危机解除了吗？没有，当然没有。侯景一次次提出了要求，萧纲一次次答应，但是，最后，侯景的军队仍然在不断制造攻城器具，依然在宫城外围。

萧纲傻了吗？他不知道侯景在耍他吗？也不尽然，但是，又能怎么办呢？怎么都是输，萧纲只是选择了一个日后必被人耻笑的输法而已。

在和解之后，侯景的情况改善了很多，建康周边的勤王军数量很多，但却各自为阵；而他所担心的荆州方面的勤王军，却由于萧绎的小算盘，而早早的解散；他的断粮危机，也因为得到了东府的粮食，而得以暂时性解决。然后呢？然后侯景当然不会收手，他只会更进一步，对宫城施加压力。

被围困的南梁政府，此时已是岌岌可危——原本宫城关闭时，有居民十余万，士卒二万余；而现在，死亡率高达八九成，能作战的只剩下四千人，而就这四千人，也都是皮包骨头，骨瘦如柴，走两步都是气喘吁吁；原本富丽堂皇的宫城，现在却堆满了发腥发臭流着脓的尸体。宫城里的人，他们再也没有任何希冀，他们唯一期盼的，是勤王军的救援——不，这不是希冀，也不是期盼，而是信仰。

勤王军在干什么呢？柳仲礼每天莺歌燕舞，逍遥自在，对将领们的求战置若罔闻，甚至他老爹柳津（也被困在宫城）登墙对他呼唤，他也无动于衷；原本有作战意志的萧纶，此时因为跟柳仲礼的矛盾，也不愿前进。种种情况，以至于柳津哀叹，陛下有萧纶，我有柳仲礼，有此两个不忠不孝的孽子，盗贼何以平定！

唯一有所行动的，是萧会理、赵伯超和羊鸦仁等人，他们准备夜渡秦淮河作战。可惜，到了天亮，羊鸦仁却没到，勤王军的行动却被侯景侦知，侯景出击，赵伯超再度溜之大吉（第三次了），萧会理大败，被杀五千人。

宫城终于坚持不下去了。侯景掘开玄武湖灌城，从四面八方发起

攻击，而驻守太阳门的萧坚则成天喝酒赌博，对属下态度恶劣，终于，属下中有两个人叛变，带着侯景军，在三月十二日午夜，攀上城墙，宫城遂告攻破。

侯景见到了萧衍和萧纲，一幕滑稽之极的场景。君非君，臣非臣，然而，侯景却又不杀手，这种情景，怎能不滑稽呢？怎么能不尴尬呢？

侯景之所以不下杀手，因为他还需要萧衍的命令，需要萧衍下令勤王军解散。

接下来是一出更滑稽的场景。

三月十四日，侯景派萧大款前去秦淮河南岸宣读诏书。柳仲礼于是召集将领开会。萧纶说，今天怎么做，全由将军做主！（典型推卸责任）柳仲礼怔怔的看着他，一言不发（你这小子，就会把皮球踢到我这边来，我不说话最牛）。裴之高和王僧辩严厉指责柳仲礼，你手拥如此重兵，却任由宫城失陷，如今还不倾力一战，又等什么？（这是两位忠臣）柳仲礼还是一言不发（不说话最牛）。

僵局终于被打破了。默默的，将领们默默的，各回各营，然后下令部队集结，开拔——去建康？No，该回哪回哪去！

柳仲礼、羊鸦仁、王僧辩、赵伯超没有走，他们打开营门投降了，士卒们个个悲愤，却敢怒不敢言。柳仲礼先去拜见了侯景——两人会说什么呢？没人猜得到。然后，柳仲礼又去拜见了萧衍——这可以猜到了，萧衍肯定不会理他（不说话就是说话）。最后，柳仲礼见到了他爹柳津。柳津涕泗纵横：“你是我儿子吗？我怎么敢接受你的跪拜呢？”唉……

萧绎同志，侯景最担心的人物，在整个过程里，没有跟侯景打过交道，当然，他还派人运了二十万石白米去供应勤王军（供应他们无所事事的吃喝吗？），但是，当他听说宫城陷落后，就下令把白米全都倒入江中。

可悲！可叹！萧绎大概不知道这些白米对于穷苦百姓意味着什么吧！

报复与毁灭

这就是侯景从背叛东魏，到攻入建康、乃至占领宫城的全过程，也是历史上著名的“侯景之乱”的高潮部分。

这是一次本不该成为动乱的动乱，因为，自始至终，侯景都没有强大的力量，要知道，涡水一战被慕容绍宗击溃，就几乎断送了侯景的主力，当他逃入寿阳时，手下也仅有数百残兵败将相随。同样的，自始至终，占据优势的都是南梁政府，即便在侯景攻入了建康，对宫城形成围攻之势后。

然而，一个东魏叛将，在丧失了主力，在南梁内部几乎没有朋友，也不具备任何政治根基的基础上，却成功的将南梁搅了个天翻地覆，这其中的一切，岂不容我们深思？这其中，有太多我们可以说的，当然，这许许多多归结起来，我们将会得出一个结论——南梁命不久矣。

然而，“侯景之乱”对南北朝局势的巨大影响，又岂是“南梁命不久矣”而已呢？事实上，这次变乱，给后来成功的收拾了南方乱局、组建了一个崭新政权的枭雄陈霸先带来了极大的困扰，让这个新建的南陈政权，从一开始就带着基因缺陷，就势必要成为某个北方政权实现大一统的垫脚石。

“侯景之乱”的真正影响，乃是“北强南弱”局面的正式定型。

关于这个问题，我们也不妨细细道来：

其一，侯景之乱摧毁了南朝数百年来统治秩序，门阀政治遭遇灭顶之灾。

关于这个情况，我们在前文也略有提及。由于萧衍同志的鄙视，侯景同志产生了巨大的逆反心理，当时便发誓要把王谢女儿配给家

奴，而当他发动叛乱后，也果然对建康的豪门大族发起了致命一击，这些豪族或者为其诛戮，或者为其驱使，以至于“中原冠带随晋渡江者百余家，至是在都者，覆灭略尽”。

门阀政治，几乎是东汉之后南方政治的代名词。从东吴开始，到东晋（东晋最初就是由王导整合了中原流亡士族和南方士族后建立的，四大门第“王、谢、庾、桓”兴盛一时，甚至桓玄最后还篡夺了司马家的帝位），到刘宋（开国皇帝刘裕本人出自寒门，也曾力图改变士族强盛、皇权弱小的现状，但其最终也只是收缴了士族的兵权，而不敢对士族的经济和政治特权发起挑战），再到南齐、南梁（南齐的建国者萧道成、南梁的建国者萧衍，都是“兰陵萧氏”之后，而“兰陵萧氏”则在刘宋的四大门第“王、谢、袁、萧”中占有一席之地），门阀的统治地位一直高高在上，无人能够撼动。

然而，由于侯景的这致命一击，新建立的陈朝，并不是再建立在门阀政治的基础上，而是有了极为鲜明的寒门政治的色彩。从统治格局而言，南陈相比较南朝的其余三个朝代，自有其特殊的色彩。

那么，门阀政治的衰落，对于“北强南弱”局势的形成有何影响呢？

南朝的门阀，是由中原流亡士族和南方当地士族融合而言，从文化上而言，这个集团乃是传统汉文化的捍卫者——南朝士人在文化上的优越感，对北方蛮夷的抗拒心态，乃是南朝长期抗衡北朝的关键。

在造纸术和印刷术没有发明之前，文化是存在着垄断性的，中国门阀制度之所以能够形成，跟文化的家族垄断，有着密切的关联。在南北朝时期，依旧捍卫着汉族固有文化的，也就是这些高门大族了。因此，门阀的衰微，某种意义上说，便是南朝文化传统的衰微，而一旦没有文化作为支撑，南朝于北朝最重要的优势也便荡然无存，也便再难抵抗北朝强悍的军事优势了。

从政治上而言，门阀之于皇权，具有两面性，一面是竞争关系，东晋末年的桓玄篡位，便是这种赤裸裸的竞争关系的体现，然而，另

有一面，则容易为我们所忽视——那就是，保护性。

门阀作为一个既得利益集团，在政治上，他们具有明显的保守性，换句话说，他们并不支持政治动乱，对于政权更迭，他们也往往持反对态度。

最典型的例子，东汉末年黄巾起义的失败。黄巾起义何以失败？最根本的原因，便是当时的豪门贵族并不支持这场变乱。

东汉政权跟西汉政权的最大差别，西汉政权是平民集团建立的，刘邦和他的丰沛集团，都并没有太多的政治根基，所以，西汉从一开始便是个平民政权；东汉则不然，刘秀之所以能异军突起，最重要的原因，便是得到了河北豪族的鼎力支持，所以，东汉政权从一开始，就带有非常浓厚的贵族政治的气息。

以此，要摧毁东汉政权，仅仅把底层民众煽动起来是远远不够的，最重要的，莫过于能够整合东汉形形色色的门阀贵族。很遗憾，黄巾起义从一开始就有基因缺陷，就遭到了东汉门阀的一致反对，在门阀力量的联合绞杀下，黄巾起义遂最终宣告了失败。扑灭黄巾起义，这充分证明了门阀对于皇权的保护作用，而究其根本，就是因为作为既得利益集团他们政治上的保守性。

作为皇权的捍卫者，门阀具有天然的优势，比之一般寒门，门阀的政治经济地位突出，具有强大的号召力，可以迅速组建一支强大的军事力量。

然而，可惜的是，南陈政权从一开始就失去了这些，当北朝军事力量汹涌而至时，南陈皇室势必只能独自面对这强大的挑战。

其二、南朝最为富庶的三吴地区，经济生产遭遇了巨大冲击。

中国的经济，一开始是典型的“北强南弱”，然而，随着永嘉之乱，中原汉人南迁，南方的经济也随之迎头赶上，而三吴地区也在南朝时期发展起来，成为中国经济的富庶地区。南朝能跟北朝长期抗衡，强大的经济实力自是其坚强后盾。

然而，侯景之乱后，由于战乱频繁，经济生产遭到了严重破坏，大都市建康便在侯景之乱中遭到了毁灭性的破坏；更要命的，公元550年前后，江南地区还出现了严重的灾情（时江南连年旱蝗，江、扬尤甚，百姓流亡，相与入山谷、江湖，采草根、木叶、菱芡而食之，所在皆尽，死者蔽野。富室无食，皆鸟面鹄形，衣罗绮，怀金玉，俯伏床帷，待命听终。千里绝烟，人迹罕见，白骨成聚，如丘陇焉）；以此，江南经济遂遭遇绝境。

南陈建立后，经济虽有所恢复，然而元气已伤，再不复当年盛景，以此，从经济实力上而言，南陈也是南朝四个朝代中最为薄弱的。

兄弟斗

三、趁着南朝内乱，东西魏联袂而至，夺取了大量土地。

首先说说西魏。西魏夺取的南朝土地，主要是两块，一是巴蜀和汉中，二就是藩国西梁以江陵（今湖北江陵）为中心的那方圆三百里区域。

西魏夺取巴蜀和汉中的过程，可以用两个字概括——轻松。

巴蜀和汉中，在侯景之乱时，是武陵王萧纪的地盘。

萧纪是个什么样的人呢？这么说吧，跟大部分萧姓宗室一样，都是废柴。

在侯景之乱如火如荼之时，萧纪的手下徐怿曾多次建议他出兵勤王，结果此公什么态度呢？首先，他不想去，其次，他不想说——也是，自己老爹被困在宫城，不发兵营救，怎么说得过去？因为这两点，萧纪就对不识相的徐怿有意见，老觉得这老小子瞎嚷嚷，对其恨之入骨。

正巧，当时有人告发徐怿叛变，萧纪觉得正和他意，便仅凭徐怿写给将领的六个字（事事往，人口具），便想坐实他的罪名。当然

了，在开干之前，萧纪也觉得良心不安啊，于是，找到了徐怿，表示，以你我的交情，你的儿子我会放他们一马（要是徐怿真叛乱，早就该灭族了，萧纪这么说，只能证明徐怿冤枉）。

结果徐怿毫不领情，当即啐了萧纪一脸：“要是我的儿子都跟你一样，我还要他们活着作甚？”这句话是深深的刺痛了萧纪，恼羞成怒的萧纪终于按捺不住，当即便把徐怿的儿子杀了个干净。

当然了，萧纪也不总是对侯景没有兴趣。公元550年六月，萧纪便派自己的世子萧圆照率军三万东下，接受湘东王萧绎的指挥，前去讨伐侯景。

当然了，大家一定有疑问了，萧纪同志不是对侯景没有兴趣吗？为什么突然间就大度的派了三万人过去助战呢？不要急，看看萧绎的态度便可知其端倪。

且说萧绎听说宝贝侄子带兵三万过来，当时便慌了，在萧圆照刚抵达巴水时，便任其为信州刺史，还要他待在白帝，不许继续东下。

萧纪不爽了啊，萧绎老兄这不给我面子啊，国家罹难，人人有责啊，为什么不许我派兵平乱？该年十一月，萧纪决定亲自带兵从成都出发，准备东下。

结果，萧绎听说此信，更是慌了手脚，当即派了使者带了书函过去，表示，巴蜀人民勇猛强悍，容易冲动，需要安抚，只有你老弟坐镇后方，我才能搞定侯景啊！还没完，这封信呢，叫做官方理由，此外呢，这封信里还夹了张小纸条，话就说的很露骨了，以地理形势而言，你我就如刘备和孙权，应该各守疆域；而从感情而言，你我又如春秋时期的鲁国和卫国，应该长久互通音信。

这张小纸条露骨在什么地方呢？朋友们，刘备和孙权，他们是什么身份？没错，乱世的诸侯。他们之间曾经发生过什么事情？没错，因为荆州事件，刘备曾亲自率军讨伐过东吴。当然了，事实证明，刘备讨伐东吴，对两国都没好处——刘备没好处，最后被陆逊火烧连

营，还死在了白帝城；东吴也没好处，在陆逊出马前，刘备屡战屡胜，孙权都恨不得急得跳楼了；谁得了好处？曹魏嘛！

所以呢，萧绎的意思很明显——老弟你也别瞒我，你肚里的小九九，我还不明白？你要过来寻我老哥的开心，老弟啊，对咱俩都没好处啊，白白让外人得了便宜，何苦来的呢？所以老弟，你要跟老哥和睦相处，才是正道啊。

于是，大家明白为啥萧纪一开始对侯景没兴趣，现在却突然有兴趣了吧？一开始没兴趣，是因为他真没兴趣，像萧衍（他爹）、萧纲（他哥）这种货，该死多远死多远，因为只有他们死了，他才能那啥嘛……现在突然有兴趣了，也不是对侯景有兴趣，而是对萧绎有兴趣，准备借着这个机会，把萧绎灭了，夺了他的地盘，如此一来，南梁天下，舍他其谁？

当然了，大家也别为萧绎叫屈，萧绎这小子，不比萧纪强哪去，当年侯景围困宫城，作为最有实力的藩王，他就没有奋力营救，他的思路嘛，跟萧纪一样一样的——什么萧衍、萧纲，该死的都给我死了，别挡了我的道！

所以，侯景为什么能叛乱成功？就是因为萧家这帮货，一个比一个不是东西！赖谁？赖萧衍！都他娘的被他给惯坏的！

如此这般，萧纪和萧绎之间，也有些剑拔弩张，但是，真正让他们闹翻的，还是后来一件事。

公元551年六月，萧绎干了一件事——他搞定了侄子萧圆正。萧圆正有两个身份：一、他是萧纪的儿子；二、他是西阳郡（今湖北黄州市，在萧绎地盘）太守。这两个身份，就俩字儿——尴尬。当然，尴尬是尴尬，但还不该死，但加了后面这件事，那就该死了——此公据说性情宽厚，乐于助人，所以很得人心，当时很多人都投奔他，因此手里有一万军队……

死敌的儿子，在自个儿地盘，还他妈手握重兵？这萧绎能睡得着

吗？萧绎当时就想下手啊。于是，萧绎任命萧圆正为平南将军。按照惯例，萧圆正是要去江陵叩谢的，结果呢，萧绎没见萧圆正，而是让萧恪接待的侄子，当时把他灌了个烂醉如泥，然后借势将其囚禁；再然后，萧绎一不做二不休，吞并了他的部队，还派人检举他，告发他犯罪……

这事让萧纪只有一个反应——火大！骑驴看唱本，走着瞧！

该年十一月，陆陆续续的，有手下来劝谏萧纪，让他登基称帝。萧纪假意谦虚了一番，连说不合适，转脸，就让人准备皇帝仪仗去了……

次年四月，萧纪听说侯景已经攻破了台城，而萧绎呢，又准备出兵讨伐，当然了，萧纪对此颇不以为然，认为他七哥只是个文人，懂毛个打仗！正巧，在这个月里，后宫柏殿梁柱接头处，环绕柱顶生出了一圈鲜花，萧纪很高兴，认为这是天降祥瑞，这玩意，不称帝都对不起苍天了。

于是，四月十二日，萧纪称帝了……

有两个反对的，一曰徐怵，二曰王僧略；他们的下场是——死。理由：徐怵叛乱；至于王僧略嘛……还没想好……

称帝之后，萧纪就觉得，不能当下一个刘备啊，得走出去啊，于是，该年八月，他亲自率兵从成都出发，沿岷江东下。至于说干啥，不解释了。

公元553年三月，萧绎听说萧纪已经从益州东下了，那是又恨又怕——为了解恨，他让人把萧纪的像刻在木板上，亲自用铁钉钉萧纪的四肢和身体，还请道士作法诅咒；至于怕嘛，他又派人把俘虏的侯景党羽送给萧纪，证明侯景已灭。

这里要说一下，侯景攻破宫城后，萧衍在公元549年渴死在了御床上，萧纲则成了傀儡，而且，侯景很快攻取了三吴，随后又击败了萧绎派去讨伐的徐文盛；当然了，也就到此为止了，其后萧绎派遣王

僧辩东下，而陈霸先也从广州北上，两方合作，于公元552年四月彻底讨平了侯景之乱。

萧绎之所以要让萧纪知道侯景已灭，是要让这位老弟明白，如今他已经腾出手来专心对付老弟了，你讨不着好的！

然后咧？然后萧纪加速挺进。原因？原因是，萧绎派出去的使节，被在巴东的萧圆照（东征的主意就是这小子出的）给扣了，为此，萧圆照还写信给老爹，说侯景正欢实着呢，萧绎两面受敌，必须能够搞定。

萧纪不停手啊，咋办呢？萧绎狗急跳墙，找了个人，谁呢？宇文泰……

可见，萧氏子弟对于“宁赠友邦，不与家奴”这句话，是深有领会的。

宇文泰一听有这好事，当时就开会了，说搞定巴蜀，就在此一举了！谁去？众将面面相觑——原因也简单，蜀道难，难于上青天，征服巴蜀历来被视为不可能的任务，三国时期邓艾偷渡阴平，灭亡蜀国，那叫奇迹，那也吃了不少苦头呢；只有一个人放声回答——我去！谁呢？尉迟迥。

前途是光明的，道路也一点都不曲折……

为啥呢？萧纪离开，这只是一方面；更重要的是，当时把守益州门户的两个南梁将领，一曰杨乾运，二曰杨法琛，都已经跟西魏暗通款曲了。

为啥呢？因为这俩都有自己的不满，杨乾运本来想当梁州刺史的，结果萧纪把他派去了潼州（首府为涪城，今四川省绵阳市）；而杨法琛本来想去黎州的，结果萧纪把他派去了沙州（首府为白水，今四川省青川县东沙州乡）……后来，杨乾运有个侄子杨略又劝他，说，侯景之乱刚刚平定，两兄弟又要互相残杀，完蛋是一定的，还不如趁早找个好下家，投靠西魏算了。如此这般，杨乾运就打定了主

意，跟杨法琛一起，秘密向西魏投诚了。

然后，尉迟迥出发了，令侯吕陵始当前锋。侯吕陵始推进到剑阁（驻守剑阁的是杨略），杨略就撤了，撤到了安州（首府为南安），然后，翻过城墙，接应侯吕陵始，于是，不费吹灰之力，侯吕陵始挺进到了安州。

五月十三日，尉迟迥挺进到涪水，杨乾运献出州城投降。再然后，尉迟迥留出部分兵力守备潼州，其余兵力出发进袭成都，未几便将成都包围。

当时，成都的守备情况如何呢？兵力不足一万，而且仓库空虚……

情况对萧纪很不利，真的不利，老巢就快被人抄了，此是其一，其二是，在前方，也传来了“噩耗”——抵达巴水后，萧纪了解到，侯景已经完了。侯景完了意味着什么呢？意味着，萧绎可以腾出手来对付他了，而一对一PK，很显然，优势在萧绎那儿——用体育术语说，萧绎这可是主场作战啊！

萧纪懵了，然后，他找来了假传情报的宝贝儿子萧圆照，质问他，怎么回事？萧圆照倒全无示弱：“侯景虽然消灭，但江陵（指萧绎）却没有屈服！”萧纪认为，儿子说得对，本来嘛，有没有侯景，都是要搞定萧绎的——老子现在可是皇帝！

可是，手下们不答应了，萧纪这帮手下，此前都认为是出来讨伐侯景的，没想到，侯景早他妈完了，而老巢却连连传来噩耗，既是如此，那还在外头瞎晃悠啥呀？赶紧回师，救老巢啊！

可惜，萧纪已经打定主意了——不搞定萧绎，他就不回去咯！外加宝贝儿子萧圆正和宠臣刘孝胜一边撺掇，萧纪更是豪情万丈，为此萧纪还下令：“以后谁敢劝阻东征的，一律斩首！”

五月二十八日，萧纪抵达西陵（湖北省宜昌市），军威强盛，整个长江都是他的船舰。守将陆法和在峡口两岸，各筑一个堡垒，运石

头倾入长江，并在两岸拉起铁链，意图阻断江面，阻止萧纪的前进。

萧绎有些慌，于是从监狱里释放了任约（侯景部将），将侄女许配给他，然后让他带兵增援陆法和。

但是，局面继续朝着萧绎不利的方向发展，六月一日，萧纪兴筑一连串堡垒，攻破横江铁链。此时，萧绎部将陆法和连连求援，书信如雪片一样飞到江陵，堆到了萧绎的桌案上——怎么办？萧绎只能再度从监狱里找人——谢答仁，同样是侯景的部将；然后萧绎让谢答仁带兵增援陆法和。

萧纪也不甘示弱，让部将侯勰兴建堡垒，对抗陆法和。

萧绎更慌了，萧纪丫的跟疯狗一样，老巢都快被人抄了，还不回去，真要命，怎么办呢？萧绎又写了封信给萧纪，请求和解，还说，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你乖乖回巴蜀，随便你怎么折腾，我不管你，总成了吧？

萧纪回信——不成。

萧绎不放弃，继续写信给萧纪，表示，老哥我好歹痴长你几岁，如今因为削平了贼寇，承蒙大伙看得起，已经正位当了皇帝（公元552年十一月十二日，萧绎已在江陵称帝）。你如果愿意派使臣过来，我会欢欣等待；如果不肯，那我也只能不废话了。总之，我还是希望兄弟之间相亲相爱的。

这封信萧绎显然语调强硬多了，一开始还说井水不犯河水的，现在却要萧纪派使者来称臣，这其中的变化，就是俩字儿——底气。

之所以有底气，是因为萧绎已经平定了陆纳的叛乱（陆纳是王琳的副手，王琳曾跟随王僧辩讨伐侯景，建立了很大的功勋，但到了建康后就自恃功高，难以约束。其后太极殿失火，王僧辩害怕受罚，遂诱过于王琳，王琳遂遭幽禁。由于王琳素得军心，他被囚禁后，副手陆纳带兵造反。最后还是萧绎放出了王琳，陆纳才最终投降）。陆纳投降后，萧绎就让他西去增援峡口。

第一封信，萧绎要井水不犯河水，萧纪不鸟他；第二封信，萧绎表示要萧纪称臣，萧纪的反应只能是——滚犊子！

萧纪硬气是挺硬气，但无奈，光嘴硬是没用的，还得战场上见真章。如今的形势，于萧纪而言，俩字——绝境。一方面，军队前进遭到了阻碍，作战多时，但却无法获胜；另一方面，尉迟迥持续围困成都，眼看成都就要hold不住了……所以，萧纪如今终于觉得堵心了，但是——咋办呢？

萧纪想来想去，只有一个办法——求和！于是，萧纪派了手下乐奉业去萧绎那求和，大概意思，我想通了，就按老哥你刚开始说的办，我回巴蜀，你撤军，大家井水不犯河水，如何？还没等萧绎回答，乐奉业又补了句：“巴蜀大军粮食缺乏，士卒伤亡惨重，陛下可以坐待其毙！”

前一句，是萧纪的意思，后一句，是乐奉业自己的意思。萧绎明白了，他让乐奉业带信回去——不成！

萧绎不同意和，咋办？为今之计，只能速战速决了；要速战速决，就需要将士卖命了；将士如今思念故乡，怎么让他们卖命呢？萧纪认为，要重赏。

于是，萧纪用一斤黄金打造一个金盘，一百个金盘装一箱，足足装了一百箱（一万斤黄金），而白银的数量则比黄金还多五倍（五万斤白银），又拿出了种种锦绣毛毯，绸缎彩布；每逢作战，萧纪就把这些玩意拿出来给将士看，吆喝，说谁要是作战勇敢，东西都是你们的！

一开始呢，想必重赏之下是有勇夫的，但是，慢慢的，当兵的觉得不对劲了——萧纪这小子，玩的是望梅止渴的路数啊，金银财宝是老拿出来，但也没见谁得过啊！望梅止渴，玩一次可以，玩多了，不就遭恨了吗？

宁州刺史陈智祖为此感到忧虑，曾多次建议萧纪，让他把财宝全

都散掉，以此招募勇士，结果萧纪根本不鸟他，然后，陈智祖就活活哭死了……以后，但凡有人有事请见，萧纪一概不见，回回称病，如此这般，军心离散，失败已成定局。

七月十一日，巴蜀发生叛乱，变民首领苻升击斩峡口守将公孙晃，并投降王琳。其后，谢答仁、任约（此公也是侯景降将）大破侯劼军，连破三个营垒，长江两岸十四个营垒遂全部投降。后路已断，萧纪这次是想回都回不去了，只能随波逐流，顺流东下，结果遭到了萧绎部将樊猛的追击，萧纪军崩溃，丧命长江的就有八千人，于是，樊猛将萧纪残余舰船团团包围。

在此之前，萧绎已经密令樊猛，要一个不剩，通通干掉。

于是，樊猛率军来到了萧纪的坐舰，萧纪当时慌得绕床乱跑，把装满金银的袋子乱丢给樊猛，还说，我用这个雇你，你帮我干掉萧绎！

樊猛冷冷的回答，把你干掉，这些财宝不都是我的了？

于是，樊猛杀掉了萧纪以及萧纪的幼子萧圆满。

于是，守财奴萧纪同学，就在九泉之下抱着他的金袋做他破敌的美梦吧！

萧纪死了，成都的情况如何呢？尉迟迥围困成都长达五十天，先击败了外围的援军（江州刺史景欣、幽州刺史赵拔扈等部），而城内守将萧撝屡次出击，也都被尉迟迥击退。萧撝无奈，只能派人请降，西魏众将都不同意，唯有尉迟迥表示可行，于是，尉迟迥接受了萧撝的投降。

八月八日，萧撝出城投降，巴蜀遂终入西魏彀中。

巴蜀有多重要？很简单的例子，刘备据此而三分天下有其一；抗日战争时期，重庆成为国民政府陪都，巴蜀成为了中国抗战的大后方；拥有了巴蜀，西魏的关中就有了依靠和后方，政权遂进一步稳

固。

叔侄斗

接下来，我们看看西魏夺取江陵、扶植西梁小朝廷的情况。

西魏能轻松取下巴蜀，当然不是说西魏军队有多能打，这原因，多半是南梁宗室内乱所致，所谓“鹬蚌相争，渔翁得利”。同样，西魏能夺取江陵，最根本的原因还是那两个字——内乱；好吧，南梁宗室内乱。

要把这事说清楚，就要追溯到一件事——南梁太子萧统之死。

萧统据说是萧氏子弟中少有的争气的，史书对他也有很高评价，要说可惜的是，他死得太早。其后南梁宗室种种内斗，皆可归结于此。

在萧统生前，他曾经为生母丁贵嫔选了块墓地，结果好死不死，正好有个人有块地想出手，于是想了辙，找到了经手人，叫俞三副，一个太监，用的套路也很稀松——回扣。这人跟俞三副说了，只要我能卖到三百万钱，其中一百万就你的。事实证明，越平常的套路越有效，俞三副果然一口应允，然后找了萧衍，说我这里有块地，比太子那块地对您更好。萧衍当时年事已高，忌讳也多，便买下了俞三副建议的那块地。

结果，刚刚安葬完毕，有个道士找到了萧统，说这块地对您不利啊，但是不要紧，若用法术解除，可保您平安。萧统跟他老爹萧衍一个样，也迷信，于是就让道士用蜡鹅等物品埋在了将来萧统的陵寝里。

这事完了吗？没有，还有后续。后来，萧统的两个宠臣，鲍邕之和魏雅内斗，鲍邕之被魏雅排挤，心情不爽，就到萧衍那儿打太子和魏雅的小报告，说魏雅曾帮太子搞巫蛊之术，诅咒陛下。萧衍于是下令追查，结果果然挖出了蜡鹅，萧衍大怒，曾想刨根问底，还是徐勉

好说歹说，萧衍才按捺下来，息事宁人，只是把那个多嘴的道士给杀了。这件事，后来就成了萧衍和萧统父子间的心结。

其后，萧统死了，萧衍把嫡长孙萧欢召回了京城，一度想册立他为皇太孙。结果呢，因为蜡鹅事件，萧衍始终耿耿于怀，一直没有册立。过不久后，萧衍居然又让萧欢返回了京口。

公元531年五月二十七日，萧衍册立萧统的同母弟萧纲为太子。

这是不合规矩的（长子死了立长孙，这是当然之理，后世的朱元璋在太子朱标死后，便立了嫡长孙朱允炆为太孙），而帝位交接这个东西，最讲规矩。

之所以帝位交接要讲规矩，是因为中国历史的种种变乱，多是在权力交接之际发生的。而权力交接的制度化（所谓“讲规矩”），便是为了避免这个问题。

还是在明朝。在万历时期，明朝大臣跟万历帝就立太子问题交战了数十年，明朝大臣力争要立长子朱常洛，而万历帝则倾向于册立他的宠妃郑贵妃的儿子福王朱常洵。双方在这个问题是胶着多年，甚至有几个首辅大臣都因此而倒台，而万历帝心灰意懒之下，甚至怠政长达数十年，以此跟大臣们冷战，最后，万历帝还是没拗过这些大臣，无奈册立了朱常洛为太子。这就是明史上著名的国本之争。

这场国本之争虽然大臣们惨胜，但却为后世明宫的惨烈斗争埋下了伏笔，其后的三案（挺击案、红丸案、移宫案），都跟国本之争有莫大的关联，而这些惨烈的宫廷斗争，也基本耗尽了大明王朝最后一口元气，以致亡国。

萧衍的不讲规矩，造成了其后南梁巨大的政治隐患，到了晚期，儿子间互相不服，几有剑拔弩张之势。丹阳尹萧纶、江州刺史萧绎、益州刺史萧纪，便是互相不鸟，都憋着股劲要争帝位；把个太子萧纲弄得神神叨叨，甚至不停增加太子宫守卫，生怕出事。因为这个关系，萧衍把萧纶调离了京城，让他当南徐州刺史。

如果问题仅限于几个儿子互相不服，倒也罢了，要命的是，问题还延续到了孙辈身上。萧统的几个儿子（萧欢在公元534年去世），萧詧和萧誉，也对此愤愤不平。萧衍为了补偿两个孙子，对他们极尽宠爱，让他们轮流当东扬州刺史（这是全国最繁华的地方），但是，仍然不能平息两个孙子的怨望。萧詧更是在出任雍州刺史的时候，不断集结力量，收拢人心，准备他日作乱。

公元549年，南梁中央发布了一个人事命令，让萧誉当湘州刺史，让原湘州刺史张瓚当雍州刺史，接替萧詧。这位张瓚，曾经目中无人，认为萧誉年少，对其招待不周，结果惹得萧誉十分不满，趁着接任的机会，说要审查账目，不许张瓚离开；其后侯景之乱，萧誉更是趁此公开报复张瓚，肆意凌辱。

张瓚非常害怕，生怕被萧誉干掉，于是便逃离了湘州，曾一度想去雍州，但一想雍州刺史萧詧是萧誉他老弟，恐怕也捞不着好，最后思来想去，与其让萧誉兄弟干掉，不如先下手为强，干掉萧誉兄弟。当然，张瓚自己力量不够，得找帮手，他找了谁呢？老朋友萧绎！

于是张瓚跑去了江陵，当时萧绎正带兵在外，张瓚写了封信给他，说萧誉这小子要造反，萧詧也准备参与，你要留神。光张瓚一个人这么说，萧绎想必不信，没关系，张瓚还拉了个帮手，叫朱荣的，说萧慥（时任信州刺史，是萧绎下属，当时留在了江陵，准备等萧绎回去，见了面之后再去信州）留在江陵，就是为了响应萧誉和萧詧。（萧慥这哥们也真悲催，躺着也中枪）

三人成虎——好吧，只有俩，但也够“成虎”了；这回萧绎信了。萧绎十分害怕，凿沉了船只，把米投入水中，砍断了揽绳，从少数民族地区徒步回到江陵，然后，便将萧慥斩首……

因为张瓚的挑拨，萧家班的内斗拉开了帷幕。

现在的问题是，萧家班内斗，跟西魏又是怎么扯上关系的呢？

公元549年八月十八日，萧绎部将鲍泉连战连捷，将萧誉围困在

了长沙。萧誉无奈之下，只能向老弟萧警求援。

萧警于是留下亲信蔡大宝率一万人马镇守襄阳，自己亲率步兵两万，骑兵两千，进袭江陵，准备玩一出围魏救赵。

你有张良计，我有过桥梯。萧绎一方面释放被他关押的王僧辩，出任江陵守将；另一方面也准备来个围魏救赵——跟新兴郡的豪族杜崩搭上了线，求他帮忙。

九月十三日，杜崩一家老小便投降了萧绎，而杜崩其弟杜案更是率五百骑兵，奇袭襄阳。奇到了什么地步？直到杜案离襄阳还有三十里，城中守军方才察觉。蔡大宝于是保护起萧警的母亲龚保林，并亲自登城作战。

当时萧警正围攻江陵呢，由于天降大雨，战事遇挫，听说后方遇袭，于是当天晚上，便匆匆率军返回，什么粮食、金银、军械、绸缎什么的，撒了一河；紧赶慢赶，终于赶到了襄阳，而杜崩也逃去了广平郡，投靠老哥。

该年十一月，萧警派薛晖攻打广平郡，生擒了杜案。为了解气，萧警拔掉了杜案的舌头，用皮鞭抽他的脸，把四肢砍下，投到锅中烹煮，又挖了杜家的祖坟，将杜家祖先尸体挫骨扬灰，然后把杜案的头盖骨漆成了饭碗。

气，好歹是解了，但是，萧警还是觉得不安，毕竟，萧绎这老叔可不好对付啊，光靠他俩兄弟，似乎搞不定——怎么办？求援！求谁呢？宇文泰……

萧警派人去了长安，说愿意当西魏的藩国——就在谈判之际，萧绎又派了柳仲礼进驻竟陵，矛头自是直指萧警；萧警更为恐慌，为了尽快得到西魏援助，于是把王妃王氏、世子萧察送去了长安当人质，只求西魏尽快出兵。

宇文泰乐了，其实呢，就算萧警不送人质，他也打算出兵了，萧家班内斗，西魏趁火打个劫，岂不美哉？于是，宇文泰派去了杨忠，

任其为都督三荆等十五州诸军事，镇守穰城（荆州首府，今河南省邓州市）。

柳仲礼继续挺进，抵达了安陆，安陆太守柳勰投降，柳仲礼于是留下了马岫和老弟柳子礼守城，而他自己则亲率大军一万，进逼襄阳。襄阳告急，宇文泰遂令杨忠和长孙俭前去迎击柳仲礼，救援萧警。

公元550年正月，杨忠率军包围了安陆；柳仲礼只能回师救援。

此时，西魏将领都表示一旦柳仲礼回来，安陆势必更难攻打，不如趁着现在发动猛攻，尽快拿下安陆。杨忠有不同意见，他认为就算现在猛攻安陆，也未必能攻下，如果因此拖长了时间，致使内外受敌，反为不妙。他还认为，南方军队只会水战，陆战不行，如果趁此机会对柳仲礼发动奇袭，他们没有防备，我军一定获胜。搞定了柳仲礼，那安陆就不攻自破了。

于是，杨忠拣选骑兵两千人，口衔树枝（以免发出声音），利用夜色掩护，突然进击，果然在滠头大败柳仲礼军，而且战果辉煌，生擒了柳仲礼，还俘获了全部士卒。而安陆守将马岫、竟陵守将王叔孙见此，都纷纷归降。

于是，西魏没怎么发力，就夺下了汉水以东地区。

二月，杨忠乘胜攻击石城（湖北省钟祥市），并打算进逼江陵。萧绎对此极为恐慌，派了使臣庾恪，去游说杨忠，杨忠于是停在了漣水以北。

杨忠之所以停军，当然不是被使者说服了，而是，他等着萧绎进一步表态呢。萧绎果然进一步表态了，派去了儿子萧方略当人质，并请求和解，西魏同意。于是，萧绎跟杨忠盟誓，划定了南梁和西魏的国界，西魏南界到石城，南梁北界到安陆，南梁愿意当西魏的藩国，派遣人质，而且保持贸易，永远和睦……

杨忠见目的初步达成，于是班师。

杨忠下一次出手，是在公元551年正月，他带兵包围了汝南。之所以要包围汝南，是因为城中有萧绎的死敌萧纶。二月二十一日，杨忠破城，干掉了萧纶。

如此情形，延续了三年，萧绎逐渐建立起自己的优势，搞定了侯景，击败了萧纪，干掉了萧誉，只是可惜的是，他还受着北齐和西魏的夹板气——当时北齐也曾趁火打劫，我们一会就会聊到。

公元554年三月二十三日，西魏派使者宇文弼去江陵（此时是南梁国都，曾有大臣劝萧绎还都建康，被他拒绝）聘问，结果此时北齐也派了使者到江陵。然后，萧绎进行了区别对待——对宇文弼，十分怠慢，远不如北齐使者。宇文弼憋了一肚子火，回来报告了宇文泰。

还没完，萧绎不久又写信给宇文泰，要求重新划定疆域，恢复侯景之乱前两国的疆域，而且，语调傲慢，令人不快。

宇文泰很生气；生气的原因是，几件事加一起，他嗅到了一些异样的气息，他认为，萧绎定都江陵而不是建康，慢待西魏使者，如今又提出重新划定疆域，如此种种，都意味着一件事——初步平定了国内局势的萧绎，已经把工作中心，转移到了跟西魏的较量上来。宇文泰认为，不给点颜色看看，似乎是不行了。

此时，荆州刺史长孙儉也不断提议说要进攻南梁。宇文泰于是征召长孙儉进京，跟他详细讨论进攻的策略。

该年九月二十二日，西魏派于谨、宇文护及杨忠率军五万，向南梁发动总攻。

十月九日，大军从长安出发。行前，长孙儉和于谨讨论了一下萧绎的应对策略，于谨分析了萧绎可能应对的上中下三策（上策是屯兵汉水，而后还都建康；中策是坚壁清野，坚守将领，等待援军；下策是不实施坚壁清野，据守外郭）；然后，于谨认为，由于萧绎此人懦弱而又猜忌，没有决断，必会采用下策。

于谨有没有说对呢？我们接着看。

跟侯景之乱一样，南梁的情报工作一塌糊涂，于谨大军都抵达了樊城、邓城，萧警都率军会了，萧绎那边还不确定西魏是不是真的打过来了呢……

更要命的是，十月底，郢州刺史陆法和听说西魏大军将至，想要带兵增援，居然被萧绎阻止……萧绎为何要阻止呢？两个字概括——猜忌。萧绎是怕陆法和同志浑水摸鱼，把他卖了……好吧，萧绎害怕自己的部下更甚于敌军……

当然了，萧绎同志也是调兵救援的，只不过他调的兵是王僧辩的兵，而王僧辩在哪呢？很遗憾，远在建康……

十一月一日，西魏大军西渡汉水。于谨令宇文护和杨忠率精锐骑兵先行占据江津（江陵县东南十公里长江渡口），赌住萧绎东逃的线路。

二日，宇文护攻克武宁郡，生擒郡守宗孙。

四日晚，西魏大军抵达黄华，距离江陵仅有四十里之遥。

五日，西魏大军进至江陵木栅之下。

六日，两军开始出现了零星的接触，西魏将领胡文伐阵亡。萧绎同志继续调兵救援，这次，他征调的是王琳的兵。王琳在哪呢？远在广州……

总而言之，萧绎同志就是指望远水来解近渴，这么干，就两个字——噁死。

十五日，城防工事栅栏内大火，烧毁居民数千家以及城楼二十五座。萧绎同志登城眺望，看到西魏大军雄壮，不禁为之叹息。叹息之后，这晚上，他睡在了民居，没有住在宫中……大敌当前不在宫中坐镇指挥，萧绎同志果然不俗。

十七日，于谨命筑起长墙，将江陵团团包围，切断江陵与外界的联系。

一切都在朝着对萧绎不利的方向发展，四方勤王军，似乎只有王琳还算忠诚，在十一月一日已经抵达了长沙，只可惜，来的似乎也只有他一人。萧绎寄予厚望的王僧辩，似乎并没有动静——即便十一月十八日，萧绎在绸缎上写了封信给他，言辞恳切，几乎是用到了当日曹叡对司马懿托孤的语调。

十一月二日，西魏军终于对江陵发动了猛攻。

南梁守将胡僧祐亲冒利箭锋矢，日夜不停督战，将士均愿为其效死，于是稍稍抵挡了西魏的攻势。可惜的是，不久后，胡僧祐就中流矢而死，宫廷内外，由于这位大将之死，大为振恐。西魏军再集中兵力攻打木栅阵地，此时，由于胡僧祐的死，一些叛将终于得逞，打开了城门，迎接西魏军进城。萧绎跟太子、大臣们退入了内城——一切就如侯景之乱的戏码。

不同的是，侯景之乱中，困守宫城的萧衍和萧纲都很有抵抗意志，只是无奈勤王军都不帮忙，最后才被侯景攻破了城池；而现在，面对西魏军的压迫，萧绎则从一开始就失去了抵抗意志——于是，他派了侄子去西魏处当人质。

人主没了意志，人臣又怎愿效死？更何况，萧绎猜忌太重，不能知人善任（如果我们注意的话，萧绎每次遇到危机，都会从监狱里找人，这就很说明问题），连王僧辩的儿子王凯都不愿授予全权，反而临阵剥夺了他的兵权，后来胡僧祐死了，他才让王凯救火。于是，城内投降的人络绎不绝。当时，南城已破，北城将士仍在坚守，黄昏时分，大家听说宫城已破，遂纷纷逃散。

已是绝路了。萧绎到了东阁竹殿，令部下高善保纵火烧书（一共十四万卷），然后，他想要跳入火中自焚，结果被宫女和侍卫拦阻。萧绎拔出佩剑，猛砍厅柱，直到佩剑被砍断，然后他叹息一声，要部下撰写投降奏章。

谢答仁和朱买臣都反对，说可以趁夜逃出城外，投奔任约。萧绎不会骑马，拒绝了此议。谢答仁又表示愿意扶持萧绎，结果萧绎询问王褒的意见，王褒说，谢答仁是侯景的党羽，不可信任。不如早降。谢答仁再次请求守卫中城，还说可以集结五千人，萧绎准备同意，任命其为城中大都督，并将公主许配给他。结果呢？萧绎不久又有所反悔，找了王褒，王褒再次反对。

到了此时，意欲最后一搏的谢答仁，已经都不让进宫了，谢答仁万分感喟，最后吐着血离开了宫殿。对此，我们也就只能一声长叹了。

这位王褒是个什么货呢？首先，他是个大书法家，其次，当于谨想要留个墨宝作为纪念时，王褒写的是这几个字——柱国大将军常山公爵于谨的家奴王褒。

对于王褒这种人，我们还能说什么呢？

萧绎最后骑白马，穿素服，走出了东门，准备出降，未几被西魏军拉住了缰绳，拉到白马寺北，还把他的白马换成了劣马，派高大的鲜卑人，用手抓住萧绎的脊背前行。路上遇见于谨，鲜卑人命令萧绎叩拜。

当然，抓到萧绎，最兴奋的是萧警，此公派出了铁甲骑兵，把萧绎带到大营，囚禁在黑布帐篷之下，并对其严厉盘问，横加侮辱。

十二月十九日，西魏诛杀萧绎。萧警派了傅准监刑，用满装泥土的袋子，将其压住闷死。然后，萧警派人拿布匹缠住了尸体，外面用蒲席包起来，再用茅草捆绑，埋葬在江陵津阳门外。

萧绎之死，纯是咎由自取，他是屠杀诸多萧氏亲王的刽子手，而最后，他也死在了侄子萧警手里，可谓一报还一报。

而这位萧警呢？他的日子当然不好过，他虽然被西魏封为南梁帝国的皇帝，却被西魏派人严密监视；而江陵城内则被西魏洗劫一空，数万人口被送往长安当奴，仅有一百户免除厄运，在路上，被人马踩

踏而死的，冻死的，则有十之二三。

这就是日后的西梁帝国，一个纯粹的傀儡国，方圆仅三百里的小国。此前在尉迟迥叛乱中，我们提到的西梁的皇帝萧岿，便是萧詧的儿子，此时的皇太子，这年，萧岿年仅十四岁。

南北斗

最后，我们来看看北齐对南梁的掠夺情况吧。

其实，就在西魏围攻江陵之时，北齐也是出了兵的，当时高洋命高岳派兵进攻安州（首府是安陆），希望帮帮萧绎的忙，毕竟，萧绎完了，对北齐没好处，只对西魏有好处。结果，高岳刚抵达义阳，江陵已被攻破，此次北齐用兵的唯一收获，是郢州刺史陆法和的投降。

公元555年正月十三日，北齐政府命高岳班师，留下慕容俨驻守郢州。结果前脚高岳刚走，后脚王僧辩就派侯瑱前来反攻，任约、徐世谱、萧循也出兵会师。

正月二十日，北齐封萧渊明当南梁皇帝，并让高涣护送萧渊明回国。

二月二日，南梁晋安王萧方智（萧绎儿子）从寻阳（今江西省九江市）抵达建康，住进了皇宫，登极称梁王。

一个国家出了两个皇帝，而且都准备在建康登极，怎么办？高洋的意见是，萧方智太嫩了（年仅十三岁），还是让萧渊明干吧，为此还写信给王僧辩。

王僧辩一开始并不答应，但是，随着北齐帝国的军队步步逼近——二月二十三日，高涣（就是最后被高洋干掉的七王）攻克谯郡（安徽省巢湖市东南）；三月六日，高涣攻克东关（安徽省含山县西南）；王僧辩大为恐惧，意志动摇，率军进驻姑孰（安徽省当涂县），开始考虑接受萧渊明。

五月，王僧辩跟北齐达成妥协——萧渊明称帝，萧方智当太子。

五月二十一日，王僧辩派出龙舟和皇家仪仗迎接萧渊明，并跟高涣盟誓。

二十二日，萧渊明从采石南下，南梁车轿也随之南下，北齐军队北返。王僧辩害怕北齐军队发起突袭，做了严密的戒备。

二十四日，萧渊明抵达建康；二十七日，萧渊明称帝，萧方智被册封为太子。

萧渊明的称帝至少解决了一件事——被围困在郢州的慕容俨终于可以活着回国了。要知道，当时城内早已断粮，慕容俨已经煮草根、树皮、皮带为食了，但是，慕容俨坚守了半年，却没人变心。当慕容俨被解除了包围，返回北齐时，高洋还难得的真情流露，脱下他的帽子，查看他的头发，不停叹息。

当然，慕容俨的事，是小事；萧渊明称帝还引发了一件大事——陈霸先干掉了王僧辩。陈霸先跟王僧辩是好朋友，两个人合作平定了侯景之乱，但是，在让谁当皇帝的问题上，陈霸先跟王僧辩产生了巨大分歧，陈霸先激烈反对萧渊明，拥护萧方智，但是，反对无效，最后，陈霸先只能出此下策。

陈霸先没有怎么费劲就诛杀了王僧辩，因为，王僧辩根本没想到老朋友会因为这样的事干掉他，真正费劲的事——是善后。

善后之所以费劲，是因为陈霸先得罪了两派势力，王僧辩的那一派，以及，王僧辩所害怕的北齐帝国。然而，沧海横流，方显英雄本色，陈霸先也正是在这样的情况下，南抵北挡，平定了南方的局面，建立了陈朝的。

关于陈霸先如何搞定南梁反对势力的，我们就不予赘言了，我们要介绍的，是陈霸先跟北齐帝国的争斗。

就在三吴一带交战正酣时，谯州（首府为顿丘，如今安徽省滁州

市)和秦州(首府为秦郡,今江苏省六合县)两州的刺史徐嗣徽献出州土,投降了北齐帝国。徐嗣徽之所以投降北齐,是因为他的堂弟徐嗣先是王僧辩的外甥,王僧辩死后,徐嗣先流亡,投奔了徐嗣徽,徐嗣徽为了对抗陈霸先,自然只能倚仗北齐的力量。

公元555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趁着陈霸先率军攻击义兴(今江苏省宜兴市),徐嗣徽和南豫州刺史任约,率精锐部队五千,趁建康空虚,发动奇袭。当天,石头城被攻陷,徐嗣徽和任约的联军,则一路杀到了宫城脚下。

守备宫城的是侯安都。趁着徐嗣徽当晚返回石头城,侯安都做好了迎战的准备,三十日清晨,徐嗣徽军再抵宫城,侯安都遂率甲士三百,大开东西掖门出击,并大破徐任联军。徐嗣徽狼狈退回石头城,从此不敢再逼宫城。

三十日,陈霸先初步搞定了义兴的问题,于是,便命部队脱掉铠甲,改穿便服,先行返抵建康。

十一月二日,北齐帝国终于出兵增援徐嗣徽——派兵五千,南渡长江,进入姑孰。陈霸先命合州刺史徐度在冶城(建康城西南)构筑栅栏防御工事。

三日,北齐帝国再度增援,又派安州刺史翟子崇、楚州刺史刘士荣、淮州刺史柳达摩率军一万,在胡墅(石头城对岸)运输米粮三万石,马一千匹到石头城。

陈霸先很担忧,询问刚刚得来的谋士韦载的意见。韦载认为应该在秦淮河以南,利用侯景留下的营垒,火速构筑防御工事,保护东方道路畅通。然后分兵断绝北齐军队的补给线,则十天半月之内,北齐可破。

六日,陈霸先令侯安都夜袭胡墅,焚烧北齐船舰一千艘,而大将周铁虎则切断了北齐的运输线,生擒北徐州刺史张领州。而后,陈霸先派韦载整修侯景在朱雀桥留下的营垒,并令杜陵率军驻守。

北齐军不甘示弱，在石头仓城门和秦淮河以南兴筑两个营垒，跟南梁对抗。

二十七日，对峙状态终于被打破，率先出手的是徐嗣徽。他带兵进攻冶城的营垒栅栏，结果陈霸先亲自率军从西明门出击，徐嗣徽大败。大败之后，徐嗣徽令柳达摩留守石头城，而他自己亲自去采石迎接北齐援军。

十二月七日，这回出手的轮到南梁了。侯安都率军袭击了秦郡（江苏省六合县），攻击徐嗣徽的防御工事，并生擒数百人。不惟如此，侯安都还去了徐嗣徽的私宅，搜出了琵琶和猎鹰，但不久之后，又把东西原封送回，还带了句话：“昨天刚到你家转了转，拿到的，今天还给你。”

徐嗣徽听说老家都被侯安都给抄了，内心的惶恐，自不待言。

十日，陈霸先在冶城修建浮桥，然后全军渡河，攻击叛军秦淮河两岸两大营垒。石头城守将柳达摩针锋相对，也渡秦淮河修建营垒。

于是，陈霸先督促士卒迅速发动攻击，北齐军大败，纷纷夺路而逃——好吧，是夺船而逃，夺不到船的怎么办？那就淹死呗。当天，淹死在秦淮河的北齐士卒，就有数千，哭喊之声，震天动地，陈霸先于是俘获了北齐所有舰船。

当天，由于柳达摩的失败，徐嗣徽和任约率北齐联军一万，只能退往石头城。陈霸先穷追不舍，先派人占领了江宁，占据了险要。此时，徐任联军已被陈霸先完全控制，水陆两路都不敢挺进，只能驻扎在江宁浦口。侯安都率舰船突击，击溃徐嗣徽，徐嗣徽等将领趁着一艘小舰仓皇逃走，军械均被陈霸先接收。

十三日，陈霸先围攻石头城，城中此时已经断水，一升水值绢绢一匹。

十四日，柳达摩派人跟陈霸先谈和，但要求陈霸先派人质前往。石头城日子不好过，建康城也不好过，石头城不好过，是因为断水，

而建康城不好过，则是因为断粮，甬管断水还是断粮，双方都熬不起。

建康城内的南梁官员就熬不起，他们强烈要求和解，而且要求陈霸先派侄儿陈昙朗去当人质。陈霸先从骨子里讲，不愿意和解，但是，众意难违，他只能高风亮节的表示，说和，咱就和吧。他送去了三个人质，除了侄子陈昙朗，还有永嘉王萧庄以及丹阳尹王冲的儿子王珉，然后，跟北齐官员在石头城外盟誓，任凭北齐军队分南北两路撤退。

十五日，陈霸先在石头城南门，排列军队，送北齐军队北返，徐嗣徽和任约都投降了北齐，当然了，军队是走了，辎重大部分留下了，陈霸先也是发了笔洋财的。对此情况不满的，自然是高洋了，柳达摩回国后，便被其诛杀了。

这一次双方虽然讲和，但是，高洋对局势非常不满，于是，有一还有二，次年（公元556年），北齐再度大举南下，空前激烈的“建康保卫战”爆发。

公元556年二月十八日，徐嗣徽和任约联军卷土重来，袭击采石，生擒守将张怀均；三月二十三日，北齐派大将萧轨跟徐、任回合，集结兵力十万，从栅口出发，攻击梁山（安徽省和县南长江中小岛），由于南梁防备严密，陈霸先又亲自前去慰劳前线官兵，北齐的进攻并没有占到太多便宜。

水路占不到便宜，北齐决定从陆路下手。二十九日，北齐从方山（江苏省江宁县东南，秦淮河流经山下）出发，追至倪塘（建康城东南），零零散散的，开始有北齐军队出现在建康城周边，城内外遂一阵慌乱。

在这一天中，陈霸先趁齐军先锋立足未稳，领军出建康，在白城与徐嗣徽激战半日。周文育、侯安都勇不可当，亲率骑兵突击，生擒齐将乞伏无劳。就在此时，大将沈泰奉陈霸先之命领三千精兵暗渡长江，偷袭瓜步，缴获一百多条船和一万军粮，令急欲增援南岸的齐军

援兵大为受挫。

当然，这还只是接触战，三十日，北齐主力杀到，决战才真正开始。

局势对陈霸先不利，因为，在兵力上，北齐是绝对优势。陈霸先此时能做的，只是且战且走，然后不断派兵袭击北齐的补给线，再然后，就只能祈祷了。

局面继续对陈霸先不利，北齐军队已经在东、西、北三个方向对建康形成了夹击之势，切断了陈霸先的运输线，而整个建康，由于侯景之乱的破坏，则根本没有足够的战略物资以资依靠，南梁面临着困毙的绝境。

当然，要说，陈霸先的祈祷还是有用的，他的情况不妙，其实，北齐的情况也同样不妙。此时正值梅雨季节，连日大雨，城内外一片汪洋，积水都快过膝，城外的齐军因此无法起火造反，被迫吃生的食物，加之陈霸先固守之余，还三不五时派兵出击骚扰，北齐士卒不甚其扰，无法休息。一段时间过后，由于饮食困难，缺乏休息，长期站在水中，北齐士卒出现了脚趾腐烂、精神萎顿的情况。

一个冒险的计划在陈霸先脑中成型——他想要决战。

与陈霸先而言，速战速决是脱离困境的唯一办法，否则，无需北齐军队动手，他的军队也随时面临被困死的危险。当然，决战是个冒险的方案，毕竟，必须再度指出，在兵力上，占据绝对优势的是对手。

十一日，天气刚刚放晴，陈霸先便想立即出击。然而，除了兵力的薄弱，陈霸先还面临着又一个困难——部众长期没有吃饭，缺乏体力。

就在此时，陈霸先的侄子陈蒨送来了救命稻草——稻米三千斛，鸭一千只。陈蒨从哪里搞来了这些东西，现在已不可考，但是，这批奇迹性的物资，却成为此战的关键。陈霸先立即命令做饭宰鸭，士卒

们用荷叶包饭，然后，中间还夹着几块鸭肉，对于许久没有饱饭过的士卒而言，这真是绝佳的美味。

十二日，决战开始。

这日拂晓，侯安都带着部队悄悄从建康北门出城。侯安都身边跟着的，乃是猛将萧摩诃，侯安都略带随意的戏谑萧摩诃：“久闻将军勇猛，然而，百闻终归一如一见。”萧摩诃见侯安都激他，当即冷冷的回答：“今日就让明公见识。”

会战开始了。侯安都的运气似乎并不是太好，上来就跌落了马下，就在暗呼倒霉之时，突有一员大将，单人匹马，厉声呵斥，直冲而来，北齐军队见之不免胆寒，居然纷纷散开，侯安都居然就此逃过一劫。这位直冲北齐营阵如入无人之境的大将，正是侯安都想要亲见其勇猛的萧摩诃。

果真是百闻不如一见！

此时，陈霸先带着吴明彻、沈泰调动所有大军，首尾交攻，发动决战。侯安都则借势从白下率军从北齐背部冲出，一路披靡，斩杀数千，北齐军顿时溃散，夺路而走互相践踏而死的，几乎无法计算。

而后，南梁军生擒了事件的罪魁祸首，徐嗣徽极其老弟徐嗣宗，并立即斩首。南梁军继续狂飙突进，捷报纷至沓来，未几，北齐军统帅萧轨居然也被生擒，此外，跟萧轨一块倒霉的高级将领，有四十六人之多。

没有疑问，陈霸先的决战胜利了。

逃出生天的只有任约等数人。北齐军残部夺路而逃，却发现战舰被烧大半，所剩无几，无奈之下，这帮人急中生智，用荻草绑成小筏，漂流过江——当然了，事实证明，长江不是随随便便就能过的，跑到江心，北齐士卒就无奈地发现，小筏不中用了，快沉了……

据说，尸体漂流到了京口，密密盖住了江面，不断冲撞江岸。其

场景令人不忍目睹。

自此，惊心动魄的“健康保卫战”也以陈霸先的胜利而告终。

短短两年时间，建康两次遭遇重大危机，这只能说明一件事——南方的局面实在风雨飘摇，也亏得陈霸先英雄无敌，才能屡屡力挽狂澜。然而，不管陈霸先如何力挽狂澜，他所接手的，也只是个脆弱的邦基，南陈从一开始便在危难之中。

南陈也有过挣扎，陈宣帝（陈顼，陈蒨弟弟，陈霸先侄儿）时期，大将吴明彻曾率军北伐北齐，一度收复淮南地区数十城，然而，这一切的努力都如蚍蜉撼树，陈宣帝未能乘胜追击，致使到手的地盘重又落入灭亡北齐的北周之手。而如今，随着北方的统一，这个脆弱的国家，也真正到了生死存亡的关头。

第九章 大一统

自从东汉灭亡以来，中国历史就陷入了漫长的混乱：

先有三足鼎立；

好不容易三分归晋，仅传到第二代，就出现了一个白痴皇帝司马衷，附送一个超级悍妇贾南风，于是八王造反，天下大乱；

西晋内乱，内迁的少数民族遂趁势而起，于是便有了五胡十六国的超级乱世；

晋王朝好歹在南方苟延残喘，在王导的努力下，偏安一隅的小王朝东晋成立，日后淝水之战谢玄以少胜多，南北对峙的局面，遂渐显雏形；

其后东晋为刘裕取代，鲜卑拓跋氏的北魏统一北方，南北朝遂正式形成；

再然后，到了公元六世纪初，发生的事情我们就都知道了。

中国人已经等了很久了，等了快400年了，中国人受够了苦难，受够了战乱，他们所期望的，就是那三个字——大一统。

而如今，机会终于来了，而杨坚，责无旁贷！

骄敌

北强南弱，这就是如今的局势。隋朝统一天下，结束西晋灭亡以来持续了近300年的分裂局面，似乎已成定局。

因此，在隋朝初建之时，就有许多武将跃跃欲试，老将梁睿便在平定了王谦西蜀之乱后，请纓平陈。然而，杨坚的态度却很谨慎，他

当时回信给了这位老将，信中表达了这样一个意思——南陈是要灭的，但不是现在。

然后，杨坚对陈朝的态度就是一个字——忍。

公元581年九月，南陈大将周罗睺和萧摩诃小范围入犯隋朝；同月，隋朝还击。这场战事小之又小，在《资治通鉴》上也是有头无尾，但是，就是这样一场战事，杨坚派去节度诸军的人，却俨然是宰相级的高颎。

杀鸡用了牛刀，这意味着，这场战事的核心，不在军事，而是政治。杨坚派出高颎的原因很简单——约束诸将，不让战事扩大。

该年十一月，隋朝取得了反击战的胜利，但是，紧接着，十一月二十一日，隋朝却向南陈派去了使者郑诩，主动表示友好。

公元582年，陈朝出现了一件大事——陈宣帝陈顼驾崩。

陈宣帝的驾崩，引发了陈朝宫廷一场政治风波。正月十一日，在陈宣帝病故的次日，正当陈顼尸体入殓，世子陈叔宝伏地哀哭时，一旁的次子陈叔陵却拿起了刚磨利的切药刀，猛砍陈叔宝，甚至还砍中了陈叔宝的脖颈。事实证明，再磨利的切药刀，也只能用来切药，用来砍人是不行的。陈叔陵没有砍死陈叔宝，而当他好歹趁乱离开了宫廷后，也找不到半个人愿意支持他发动政变，随后，这场风波就为萧摩诃率军平定。

切药刀杀人不足，看起来杀伤还有余，刚即位的陈叔宝，就因伤躺在了病床上好多天。这对根基不稳的南陈，无疑又是一场灾难。

此时，隋朝和南陈之间，陆陆续续的，仍有一些军事冲突，然而，该年二月，高颎就上了封奏疏给杨坚，大概内容四个字——礼不伐丧。

因而，杨坚非但没有趁着南陈政局不稳的机会扩大战事，反而因为看似可笑的“礼不伐丧”的古训，停止了军事行动。杨坚非但是停止

了军事行动，而且，在该年六月，他还派了使者前去陈朝吊唁。

此次吊唁的国书，也让人摸不着头脑。《资治通鉴》说“书称姓名顿首”（题首自称杨坚，题尾为叩头），完全不是一国君主的风范，以至于陈叔宝看了国书后猖狂无比，居然忘了自己姓甚名谁，牛逼哄哄的回了封信，表示，“想彼统内如宜，此宇宙清泰”（想必你治理国家都能如意，天地之间，清净安泰）。陈叔宝的这种姿态可以用句俗语来形容——说你肥，你还喘起来了。

从“礼不伐丧”，到“遣使吊唁”，再到“卑辞厚礼”，隋朝对南陈的态度，让人如坠云雾。

这一年，让人看不懂的事继续发生。

那个傀儡国西梁，北周为了便于控制，设立了一个江陵总管的官职，以便就地监控。结果，在这一年，杨坚将江陵总管的设置给取消了，非唯如此，杨坚还进一步抬高了南梁君主的地位，他让自己的儿子杨广娶了萧詧的孙女（后来此女在杨广登位后成了皇后），甚至，有一度，他还打算把自己最宠爱的小女儿，兰陵公主，许配给萧詧的儿子萧暕。

这个举动看似有些矛盾，取消江陵总管一职，似乎是有意向南陈示好；然而，尊崇西梁皇室，则又似乎是在向南陈帝国示威……

公元583年，杨坚彻底给南陈吃了定心丸——该年四月，杨坚再度派使者，一曰薛舒、二曰王劼，去南陈聘问，再度表示了友好。

由于隋朝接二连三的派了使者过来，南陈也觉得来而不往非礼也，也派了两个使者周冢和袁彦前去隋朝回聘。

也就是从此之后，两国派使者互访的礼节确定了下来。

非唯如此，杨坚还从实际行动上展现了友好的姿态——该年四月，南陈郢州城主张子讥遣使请降，而杨坚的态度是，不纳，理由是，（两国）和好。

公元584年，杨坚的谦卑态度一如既往。

该年八月，又有一个陈朝将领名曰夏侯苗的请降，结果，杨坚的态度还是那两个字——不纳，而原因？一如既往，（两国）友好。

这一年，杨坚派遣名士薛道衡出使陈朝，在出使之前，杨坚给薛道衡传达了此行的意旨——朕且含养，置之度外，勿以言辞相折，识朕意焉。

在中国古代，使者出使他国，讲究的向来是“不辱使命”，换句话说，丢什么，不能丢面子，以此，使者会想尽各种办法，要在言辞上给自己的国主讨到些便宜。战国末年赵国的名相蔺相如，他之所以发迹，就是因为在这样的外交场合能够为自己的君王挣份脸，其中的经典案例，莫过于渑池之会，《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对此有极为传神的描写，大家不妨一观。

然而，杨坚此次的态度，却几乎是一反常态，非但不要面子，而且，还交待薛道衡“勿以言辞相折”——这葫芦里卖的又是什么药呢？

杨坚屡屡打出和好牌，但是，似乎陈叔宝却并不给面子，陈朝侵犯隋朝的情况屡有发生，公元585年，湛文彻就率军攻打和州。杨坚的态度，则是“不退缩，不反击”，陈朝来攻，隋朝就迎击，但迎击之后，就停止行动。

陈朝还屡屡派遣间谍去隋朝刺探情报，而杨坚的态度则是，“侦察，擒获，送返”，不但送返，还好酒好肉招待着，临走前还送衣送马。

如此种种，杨坚到底在玩什么花样呢？

最初的时候，杨坚当然是出于内外两方面考虑，内，考虑到隋朝初建未几，还须巩固邦基，外，则有强敌突厥压境，先要腾出手来应付北线（我们以后会谈到的）。所以，此时，杨坚的策略，可以用两个字来概括——绥靖。

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北线的突厥被隋朝的离间之计搞得四分五裂，压力不复存在，而随着隋文帝励精图治，隋朝的政治经济，也都有了蓬勃的发展，到了此时，杨坚依然在示弱，他的策略，就需要换两个字——骄敌。

杨坚之所以要小心翼翼的祭出“骄敌”之计，是因为，“北强南弱”虽然已成定局，但是，历史无数次证明，优势并非等于胜势。

最直接的例子，莫过于五胡十六国时期的淝水之战。当时苻坚在王猛的辅佐下已经统一了北方，兵势强盛，而南方的东晋建国未几，偏安一隅，实力远逊前秦，然而，淝水一战，“北强南弱”却就此作古，前秦元气大伤，很快灭亡，而初时凄凄惨惨的东晋，却因此而站稳了脚跟。

血的教训写在历史书上，杨坚不想重蹈覆辙，他认为，要想击败一个对手，最好的办法，是让这个对手自己灭亡自己，这就是他“骄敌”之计的核心。

杨坚能达到目的吗？要回答这个问题的人，必须是陈叔宝本人了。

典型昏君

陈朝是在内忧外患的情况下建立起来的，从陈霸先，到陈蒨，再到陈顼，他们都时刻不忘这一点，时刻励精图治，以求进取。然而，陈叔宝同志，却并没有经历过艰难的创业期，所以，对于国家的危难，他也没有切肤的体会，而随着杨坚一而再再而三的示弱，他膨胀了，疯狂了，要毁灭了。

公元584年，在薛道衡出使陈朝后，陈叔宝得意之余，开启了他的亡国之旅，第一步——大兴土木：

是岁，上于光昭殿前起临春、结绮、望仙三阁，各高数十丈，连延数十间，其窗、牖、壁带、县楣、栏、槛皆以沈、檀为之，饰以金

玉，间以珠翠，外施珠帘，内有宝床、宝帐，其服玩瑰丽，近古所未有。每微风暂至，香闻数里。其下积石为山，引水为池，杂植奇花异卉。

然后就是第二步——声色犬马。

陈叔宝有很多的宠妃，有名有姓比较知名的如下几位——张贵妃居结绮阁，龚、孔二贵嫔居望仙阁，并复道交相往来。又有王、李二美人，张、薛二淑媛，袁昭仪、何婕妤、江脩容，并有宠，迭游其上。

陈叔宝对政事毫无兴趣，但也得承认，他的兴趣也谈不上粗俗，这么说吧，他是个文艺青年，文学发烧友。为了探讨文学，陈叔宝甚至还让宫女中有文学才华的充当“女学士”；而他的宰相江总同志，则是不管政事，每天跟孔范、王瑳等文士十余人，跟皇帝在后花园游玩，高兴了便要吟诗作赋。而且，在探讨文学的过程中，陈叔宝同志是充分发扬了“民主精神”的，从不以大欺小，以上凌下，一切本着“好就好，不好就要批评”的原则，严格淬炼自己的文学造诣。

当然了，《资治通鉴》的作者司马光同志，似乎不太理解陈叔宝的“民主行为”，十分“陈腐”的给此定了性——无复尊卑之序，谓之“狎客”。

陈叔宝同志对文学的热爱简直是无时无刻，平时喝酒的时候，都要以此助兴——上每饮酒，使诸妃、嫔及女学士与狎客共赋诗，互相赠答，采其尤艳丽者，被以新声，选宫女千余人习而歌之，分部迭进。其曲有《玉树后庭花》、《临春乐》等，大略皆美诸妃嫔之容色。君臣酣歌，自夕达旦，以此为常。

接下来就是第三步——任用奸佞。

陈叔宝有个最宠幸的嫔妃，叫做张丽华，这是个什么样的人物的呢？

贵妃发长七尺，其光可鉴，性敏慧，有神彩，进止详华，每瞻视

眇睐，光采溢目，照映左右。善候人主颜色，引荐诸宫女；后宫咸德之，竞言其善。又有厌魅之术，常置淫祀于宫中，聚女巫鼓舞。（会做人的美女）

上怠于政事，百司启奏，并因宦者蔡脱儿、李善度进请；上倚隐囊，置张贵妃于膝上，共决之。李、蔡所不能记者，贵妃并为条疏，无所遗脱。因参访外事，人间有一言一事，贵妃必先知白之；由是益加宠异，冠绝后庭。（会做事的才女）

张丽华无疑是个美女兼才女，长得漂亮不说，还会做人，会做人不说，还会做事，要搁现在，绝对是顶呱呱的女强人。只是有一点，张丽华聪明归聪明，却没有用到正道上，这位“女强人”，将心思用在了如何擅权舞弊上（宦官近习，内外连结，援引宗戚，纵横不法，卖官鬻狱，货赂公行；赏罚之命，不出于外。大臣有不从者，因而譖之。于是孔、张之权熏灼四方，大臣执政皆从风谄附），于是，后世对她的评价，也就只能是老套的四个字了——红颜祸水。

陈叔宝还有三大宠臣，一曰孔范，这家伙的特长呢，叫做拍马屁，而且是文绉绉的拍马屁——上恶闻过失，每有恶事，孔范必曲为文饰，称扬赞美，由是宠遇优渥，言听计从。群臣有谏者，辄以罪斥之。

后世对这样的人物，也有专门的一个词概括——“文妖”。

如果仅仅是拍马屁，倒也还好，问题是，这位孔范同志，还特别不知天高地厚，老认为老子天下第一，文武全才，世间无匹，他曾经在陈叔宝面前自夸：“外间诸将，起自行伍，匹夫敌耳。深见远虑，岂其所知！”陈叔宝貌似还不太信，找了第二宠臣施文庆，施文庆同志看到是孔范，觉得得罪谁不能得罪这位老兄，于是点头称是，其他人更是频频点头，于是，天下第一能臣就这样诞生了。

如果仅仅是吹牛，那倒也还好，要命的是，孔范同志还真以为自己文武全才了，而且，还真就让武将们难堪了——自是将帅微有过失，即夺其兵，分配文吏；夺任忠部曲以配范及蔡征。于是，造成了

极大的恶果——文武解体，以至覆灭。

那么，这位孔范同志，是不是真的如他自夸那么有才呢？以后我们就明白了。

二曰施文庆，这是陈叔宝在太子时期的宠臣，他的特长，是记忆力非凡——中书舍人施文庆，颇涉书史，尝事上于东宫，聪敏强记，明闲吏职，心算口占，应时条理，由是大被亲幸。

三曰沈客卿，他是施文庆推荐给陈叔宝的，同期被推荐的人还包括阳惠朗、徐哲、暨慧景等人，但是，说到被宠幸，那还是这位沈客卿。

沈客卿的特长，跟后世的和珅一模一样，就是能弄钱，挖地三尺，也能给皇帝弄出钱来瞎折腾——旧制：军人、士人并无关市之税。上盛修宫室，穷极耳目，府库空虚，有所兴造，恒苦不给。客卿奏请，不问士庶并责关市之征，而又增重其旧。于是以阳惠朗为太市令，暨慧景为尚书金、仓都令史，二人家本小吏，考校簿领，纤毫不差；然皆不达大体，督责苛碎，聚敛无厌，士民嗟怨。客卿总督之，每岁所入，过于常格数十倍。

由于沈客卿能办事，连推荐他的施文庆都走运——上大悦，益以施文庆为知人，尤见亲重，小大众事，无不委任。转相汲引，珥貂蝉者五十人。

在任用奸佞之后，按照惯例，还有第四步——迫害忠良。

有个叫傅縡的大臣，也是陈叔宝太子时期的旧吏，本事是有的，但是，很可惜，有个缺点，致命的缺点——自恃才高，有些嚣张。因为这一条，傅縡就受到了施文庆、沈客卿之流的陷害，说他收受高丽使者的贿赂，然后将其下了大狱。

傅縡在大狱里头，还心系国事啊，写了封奏疏给陈叔宝，恳切劝谏：“夫君人者，恭事上帝，子爱下民，省嗜欲，远谄佞，未明求夜，日旰忘食，是以泽被区宇，庆流子孙。陛下顷来酒色过度，不虔郊庙

大神，专媚淫昏之鬼，小人在侧，宦竖弄权。恶忠直若仇讎，视生民如草芥。后宫曳绮绣，厩马馱菽粟，百姓流离，僵尸蔽野，货贿公行，帑藏损耗。神怒民怨，众叛亲离，臣恐东南王气自斯而尽。”

傅縡说的是实话吗？是实话。但是，很可惜，陈叔宝不爱听实话。所以，拿到奏疏之后，陈叔宝的反应就是大怒。当然了，傅縡同志，毕竟是老人了，太子时期就跟在他左右，陈叔宝也是讲感情的，过几天，火气下来后，准备给他留条活路，于是，派使者去问他：“我欲赦卿，卿能改过不？”

傅縡很不“识相”，冷冷的回答：“臣心如面，臣面可改，则臣心可改。”

这下陈叔宝终于跳脚了，给脸不要脸，死去吧——令宦者李善庆穷治其事，遂赐死狱中。

还有个叫章华的哥们，因为屡遭排挤，又因为看不惯陈叔宝的所为，也上疏劝谏：“昔高祖南平百越，北诛逆虏，世祖东定吴会，西破王琳，高宗克复淮南，辟地千里，三祖之功勤亦至矣。陛下即位，于今五年，不思先帝之艰难，不知天命之可畏；溺于嬖宠，惑于酒色；祠七庙而不出，拜三妃而临轩；老臣宿将弃之草莽，谄佞谗邪升之朝廷。今疆场日蹙，隋军压境，陛下如不改弦易张，臣见麋鹿复游于姑苏矣。”

当然了，他的下场跟傅縡是一样的，一个字——死。

用四个字来评价陈叔宝吧——典型昏君。

事实证明，杨坚的“骄敌”之计十分奏效，但是，光靠“骄敌”也是不够的，还需要动点真格的。

檄文

公元582年，陈叔宝那份著名的国书，被杨坚在众臣中展示。隋朝大臣的反应，当然是两个字——火大。尤其是杨素同志，更认为“主

辱臣死”，还跪下来请求治罪。杨坚这么做，无非是要渲染气氛，造成陈朝非灭不可的舆论氛围。

拱了火之后，杨坚就询问高颍，说有什么办法可以对付陈朝啊？

高颍出了个主意：“江北地寒，田收差晚；江南水田早熟。量彼收获之际，微征土马，声言掩袭，彼必屯兵守御，足得废其农时。（利用农时的时间差，每次南方要收割，我们就表现出一副进兵的架势，不打他们，也折腾死他们，让他们在经济上首先受制）彼既聚兵，我便解甲。再三若此，彼以为常；后更集兵，彼必不信。犹豫之顷，我乃济师；登陆而战，兵气益倍。又，江南土薄，舍多茅竹，所有储积皆非地窖。密遣行人因风纵火，待彼修立，复更烧之。不出数年，自可财力俱尽（虚虚实实，实实虚虚，找机会下手，对方一定没防备，到时候把对手的积蓄烧了，陈国就民穷财尽了）。”

高颍的这个主意，主要是两点，一曰经济战，二曰心理战。

这个心理战比较有意思，概括一下，叫做“狼来了”战法。隋朝就是那个天天嚷嚷“狼来了”的骗人孩子，骗的多了，陈朝这个大人就不信了，但是，当你真的“不信”之后，那接下来就只能是“不幸”了。

兵法所谓实实虚虚，虚虚实实，正为此也。

杨坚认为，好计！立即执行！效果呢？很好——隋主用其策，陈人始困。

自高颍之后，杨素、贺若弼、高劼、崔仲方等人纷纷献策。

崔仲方的计策是这样的：“今唯须武昌以下，蕲、和、滁、方、吴、海等州，更帖精兵，密营度计；益、信、襄、荆、基、郢等州，速造舟楫，多张形势，为水战之具。蜀、汉二江是其上流，水路冲要，必争之所。贼虽于流头、荆门、延洲、公安、巴陵、隐矶、夏首、蕲口、湓城置船，然终聚汉口、峡口，以水战大决。若贼必以上流有军，令精兵赴援者，下流诸将即须择便横渡；如拥众自卫，上江水军鼓行以前。彼虽恃九江、五湖之险，非德无以为固；徒有三吴、

百越之兵，无恩不能自立矣。”

崔仲方的这个计策，便能让我们看出，为什么陈朝注定要成为北方王朝统一的垫脚石了。南陈的基因缺陷，其中一条，是地域狭窄，而因为这一条，当北方王朝想要发动总攻时，南陈就会遇到一个无法解决的问题——顾此失彼。

南陈的地域狭窄，体现在两点：一是巴蜀及荆湘地区为北朝控制，这是长江上游，如果北朝在这里集结兵力，南陈是不得不防的；二是淮南地区居然也为北朝控制，而南陈的国都建康，居然只有一条长江可做防御；如此一来，如果南陈将防御重心放在上游，那么，下游的建康就会危如累卵，而反过来，如果南陈将防御重心放在下游，则长江上游也将防无可防。

这就是崔仲方计策的核心，这是南北之争的新形势，但是，正是这个新形势，可以被隋朝用来当做决一胜负的关键。

从政治到经济，从经济到军事，隋朝都已经做好了灭亡南陈的准备，接下来，隋朝就剩下最后一步了——出兵。

公元585年，西梁帝国的二任帝萧岿去世，太子萧琮即位。

公元587年八月，杨坚突然下诏，要求萧琮去大兴（隋朝国都，临近长安）朝见。老大征召，萧琮尽管满腹狐疑，但也不得不去，该年，他带着文武官员两百余人，踏上了西去的道路，八月十八日，萧琮抵达了大兴。

然后，杨坚再度下令，派性情苛刻的大臣崔弘度带兵戍守江陵。当崔弘度大军抵达都州时，西梁的宗室终于开始出现恐慌了——安平王萧岩（萧琮他叔），义兴王萧献（萧琮他弟），这二位就觉得崔弘度要进军攻击了，惶恐之下，二位慌不择路，立即派使者去了南陈的荆州刺史侯慧纪那儿请降，然后，侯慧纪派兵去了江陵，再然后，二位王爷就带着十余万人口，投降了南陈。

从派人跟侯慧纪联络，到带着十余万人口入陈，这其中，整整花

了二十六天，将近一个月。在这一个月里，崔弘度大军静静的，默默的，在都州停留，什么事都没做，眼睁睁看着萧岩带人出逃——要知道，都州离江陵，也就七十多公里，崔弘度如要阻止，实在是易如反掌。

崔弘度能阻止而没有阻止，只能说明一件事——他不想阻止。崔弘度之所以不想阻止，因为，杨坚导演的一出的大戏，正在渐入佳境。

当杨坚听说萧岩投降南陈后，他的态度是“益忿”，然后他对高颍表示：“我为民父母，岂可限一衣带水不拯之乎！”于是，杨坚下令大量制造战船。

于是，有好事者就来劝谏杨坚，说陛下啊，咱造战船是不是不要这么大张旗鼓？私密着点？杨坚当即驳斥：“吾将显行天诛，何密之有！”

杨坚非但不想私密，相反，他还命人将造船时削下的木屑，全部投入长江，任其顺水流下，他还表示：“若彼惧而能改，吾复何求！”

让我们揭开谜底吧，这个谜底，就是两个字——借口。

大凡战争，在开战之前，交战双方都会打一打口水仗，其目的，就是要占据道德制高点，表明，我打你，是以顺讨逆，而你打我，则是不合道义。

为此，中国出现了一种文体——檄文，专门用于战前痛斥对方，水平高的，能七弯八绕的把对方祖宗十八代都骂进去，然后，你还得夸他——骂的真有道理。

甚至，中国历史也有因为檄文写得好而一举成名的，比如说，官渡之战前，袁绍方面的陈琳，就写了篇檄文，把曹操骂了个狗血淋头，顺便他还挖坟掘墓，把曹操的爷爷曹腾给痛斥了一顿，据说，曹操当时还害偏头痛呢，一看这文，顿时惊出一身冷汗，再然后，咦？头怎么不疼了？为此，官渡之战曹操打赢后，非但没有杀掉陈琳，还

把他引入了自己的幕府。

之所以要打口水仗，要写檄文，是因为中西双方的战争理论（中国的《孙子兵法》、德国克劳塞维茨的《战争论》）里都认为，战争，一定是正义战胜邪恶，换句话说，你要想打赢战争，就必须造成一种你是正义方的舆论。

于是，这就造成了一种现象，那就是，国与国之间的战争，都需要一个借口。这个借口，就是奠定“我是正义方”的理论依据。

杨坚搞这么多，无非就是需要这一个“显行天诛”的借口，他想要一上来就站在这场战争的道德制高点上。

所以，从一开始征召萧琮入京，到后来派遣崔弘度率军驻守江陵，再到后来纵容萧岩投奔南梁，这都是杨坚的计策，西梁，不过是杨坚的诱饵，而他的醉翁之意，则是直直的指向了南陈。

南陈上当了，他们让杨坚找到了借口，原本在军事上就处于下风的南梁，从这一刻起，就已经再也没有回旋的余地了。

有个叫皇甫绩的哥们，就看出了杨坚的心思。这哥们在被任命为晋州刺史，即将上任时，还跟杨坚分析了一番隋朝必灭陈朝的道理：“大吞小，一也；以有道伐无道，二也；纳叛臣萧岩，于我有词，三也。陛下若命将出师，臣愿展丝发之效。”皇甫绩的“三也”，就赤裸裸的把杨坚的心思给说出来了。

以此，公元588年三月，杨坚正式下诏，讨伐南陈，诏书内容是：

陈叔宝据手掌之地，恣溪壑之欲，劫夺闾阎，资产俱竭，驱逼内外，劳役弗已；穷奢极侈，俾昼作夜；斩直言之客，灭无罪之家；欺天造恶，祭鬼求恩；盛粉黛而执干戈，曳罗绮而呼警蹕；自古昏乱，罕或能比。君子潜逃，小人得志。天灾地孽，物怪人妖。衣冠钳口，道路以目。重以背德违言，摇荡疆场；昼伏夜游，鼠窃狗盗。天之所覆，无非朕臣，每关听览，有怀伤恻。可出师授律，应机诛殄；在斯

一举，永清吴越。

这封诏书，就是我们所谓的檄文了，应该说，写的是相当有水准的。再然后，杨坚就命令把诏书抄录三十万份，遍发大江南北。

隋朝灭陈的舆论攻势，至此达到了顶点。

典型亡国君

公元588年十月，一切准备就绪后，隋朝大军正式出动——命晋王广、秦王俊、清河公杨素皆为行军元帅。广出六合，俊出襄阳，素出永安，荆州刺史刘仁恩出江陵，蕲州刺史王世积出蕲春，庐州总管韩擒虎出庐江，吴州总管贺若弼出广陵，青州总管弘农燕荣出东海，凡总管九十，兵五十一万八千，皆受晋王节度。东接沧海，西拒巴、蜀，旌旗舟楫，横亘数千里。以左仆射高颀为晋王元师长史，右仆射王韶为司马，军中事皆取决焉；区处支度，无所凝滞。

显然，从规模上而言，这是毕其功于一役的战事，只能成功，不许失败。杨坚自是信心满满，而他的手下，则深感重任在肩。在出发之前，高颀就似乎仍然有所担忧，找来了薛道衡，问他：“今兹大举，江东必可克乎？”

薛道衡给高颀吃了颗定心丸：“克之。尝闻郭璞有言：‘江东分王三百年，复与中国合。’今此数将周，一也。主上恭俭勤劳，叔宝荒淫骄侈，二也。国之安危在所寄任，彼以江总为相，唯事诗酒，拔小人施文庆，委以政事，萧摩诃、任蛮奴为大将，皆一夫之用耳，三也。我有道而大，彼无德而小，量其甲士不过十万，西自巫峡，东至沧海，分之则势悬而力弱，聚之则守此而失彼，四也。席卷之势，事在不疑。”

高颀终于开怀了：“得君言成败之理，令人豁然。本以才学相期，不意筹略乃尔。”还有什么说的呢？动手吧！

战事从长江上游率先打响——隋朝于此的总指挥是杨俊，驻军汉

口；而南陈于此的总指挥，则是周罗睺。

杨素率军从三峡东下，很快抵达了流头滩（湖北省秭归县东）。要跟杨素交战的，乃是戚昕，此公原为西梁军将，如今已投降南陈，他率青龙舰百余艘，驻守狼尾滩（湖北宜昌市西北），地势险恶。

隋军有所担心，害怕不能渡过。杨素则表示：“胜负大计，在此一举。若昼日下船，彼见我虚实，滩流迅激，制不由人，则吾失其便；不如以夜掩之。”

杨素认为，打是一定要打的，但是，白天打不合适，必须夜袭。

于是，杨素率黄龙数千艘，令部下口衔木条，然后水陆并发，步骑结合，令王长袭率步兵自南岸袭击戚昕的侧背，又令刘仁恩率领骑兵自北岸袭击白沙（湖北省宜昌市东），刘仁恩在天明之前赶到白沙，于是立即发动攻击。

（隋军水师的船舰配备是这样的：杨素在永安，造大舰，名曰“五牙”。上起楼五层，高百馀尺；左右前后置六拍竿，并高五十尺，容战士八百人；次曰“黄龙”，置兵百人。自馀平乘、舳舻各有等差。）

戚昕遭遇了夜袭，又遭遇了两面夹击，自是抵敌不住，最后，单枪匹马，捡了条命，兵败而逃。戚昕的部卒，遂全被杨素俘虏，而杨素随后所做的事情，则也很妙——劳而遣之，秋毫无犯。

很显然，杨素贯彻的作战原则——攻心为上，攻战为下。

隋朝要灭亡陈朝，统一全国，靠的不仅仅是武力，更需要政治上的优越性，杨素从一开始就展示了这一点。

杨素率军继续东下，“舟舳被江，旌甲曜日”，阵势极为雄壮。陈朝人看见身材魁梧的杨素，坐着“平乘舰”（这是隋军水师中较小的一种船，小船配上巨人，自是气场非凡），都不禁为之心惧，竟称他为江神。

杨素以如此气场挺进，上游求援的情报自是一封接一封的送到了京师——当然了，陈叔宝是不会知道的，因为，施文庆和沈客卿是不会告诉他的……

不知道战事已经开始，这还只是开始，更牛的是，陈叔宝同志居然还准备在次年正月搞一个阅兵典礼。这个典礼的目的是啥呢？很简单，抖威风。给谁看呢？给新近投奔的萧岩和萧献看……

萧岩和萧献刚来投奔的时候，陈叔宝同志的反应是，既喜且惊。喜的啥呢？我大陈毕竟牛逼，连南梁子遗都知道我朝威风，这就来降了；当然了，喜完之后，马上就惊了——我大陈牛逼是牛逼，但人家带着十几万人来，看样子也不好整啊，真要有个好歹，怎么弄？

好在，陈叔宝还是有解决办法的嘛——怎么解决呢？远远的打发出去咯。于是，陈叔宝就把西梁投奔的民众远远的分散打发了，继而又命萧献当吴州刺史，萧岩当东扬州刺史——还是不放心，怎么办？好办，在吴州和东扬州中间及两头安排三个人——中间安排任忠驻守吴兴郡，两边安排南平王陈琨镇守江州，永嘉王陈彦镇守南徐州（南平王和永嘉王都是陈叔宝儿子）。

这么搞了之后，完了吗？还是没完。之所以没完，是因为陈叔宝同志啊，是一个色厉内荏的货色，别看表面装得挺牛逼，其实骨子里怂包蛋一个，特没自信。这不，西梁两位王爷来降，陈叔宝脑子里就特别乱，毕竟人家好歹是皇家贵胄出身，这要看不起我咋办呢？陈叔宝认为，要震一震他们。

为了震一震这两位归降的王爷，让他们直观上认识到大陈的牛逼、陈叔宝的威风，陈叔宝同志决定在次年正月搞个阅兵典礼——这会，都已经开始准备了；比如说，长江中下游的战船，陈叔宝已经下令，全部歇到建康一带来，要露露面。

朋友们，陈叔宝为了抖这威风，可是出了大问题了——啥问题呢？长江下游沿江两岸，一艘船都没有，空空荡荡，而隋军，早就虎视眈眈了……

话说回来，陈叔宝同志为何如此托大？很简单嘛，隋朝喊“狼来了”喊了五六年了，陈朝被折腾的够呛，但隋朝的狼真一次没来过，看来是且来不了了，与其放着战船在那里溜着，还不如拿出来抖抖威风……

陈叔宝的表演，这才刚刚开始。湘州刺史晋熙王陈叔文（陈叔宝他弟），在任上干了好几年，干得不错，很得人心，这不，陈叔宝同志不就开始不安了吗？做个算术题吧，陈叔文+长江上游=?陈叔宝的答案——要了哥的亲命啊！这能容许吗？于是，陈叔宝就想，换个人去替他。

接下来的问题是，换谁呢？陈叔宝想来想去，朝内大臣是不少，但跟哥关系不错又靠谱的，基本没有……人到用时方恨少啊！最后，陈叔宝勉强从“人才库”里择出了一个人——谁呢？施文庆……于是，陈叔宝任命施文庆为都督，湘州刺史，还给他精兵两千，然后，征召陈叔文进京。

施文庆很高兴，毕竟，那年头，干啥都不如带兵好使啊，但是呢，施文庆又一想，我走是走了，朝内如果有人嚼舌根，我这日子怎么过？最后一想，兵要带的，朝内也是要有人，那就……沈客卿代我？

这二人已经合计的差不多了，就在此时，出了么蛾子。

两个武将，樊毅和袁宪对如今的江防情况很不满意，樊毅表示：“京口、采石俱是要地，各须锐兵五千，并出金翅二百，缘江上下，以为防备。”有道理吧？袁宪和萧摩诃都认为有道理，于是，在朝会上，他们就提出了这问题，并准备当面向陈叔宝提出建议。

么蛾子在哪呢？朋友们，京口和采石，各需精兵五千，而建康呢，兵本就不多，于是兵从哪里来呢？施文庆这么一想，吓出了一身冷汗，他娘的，陈叔宝要是说把原本给我的两千精兵留下，可怎么整？老子这湘州刺史还当得了吗？紧跟着吓出一身冷汗的是沈客卿，施文庆走了，他就第一顺位接班了，朝内就他说了算，他娘的，施

文庆要是走不了怎么办？

两位都吓出一身冷汗后，转念一想——幸亏事情还不算晚，不是还没报告给陈叔宝了吗？于是，在朝会上，二人异口同声，说这样的建议，无需面奏，写个条陈，我们帮你们代为转奏，圣上一准儿批了。

袁宪几个觉得没问题，这么多大臣做见证，应该出不了么蛾子，就写了个条呈，让施文庆和沈客卿转奏了。转脸，二位宠臣见到了陈叔宝，他们是这么说的：“此是常事，边城将帅足以当之。若出入船，必恐惊扰。”（表示边境的接火是常事，那帮将领可以搞定，要是增兵前去，反而让人惊恐）

这要搁二一个皇帝，一准儿能做出正确判断，很遗憾，要做判断的皇帝叫做陈叔宝，所以，准确不了了。这事儿于是就这么搁置下来了。

但是，时间一天天过去，军情越来越紧急，马上火烧眉毛了，隋朝大军压境，到南陈国土上侦察情报的间谍更是一天好几拨，袁宪几个跟热锅上蚂蚁似的，成天急得坐卧不宁，接二连三的上疏给陈叔宝。

然后咧？施文庆同志又放话了，说：“元旦朝会大典，马上就到了，南郊祭祀天神的大典，太子又要跟随，如果现在派出大军，这两件事都办不成了。”

这回陈叔宝同志貌似脑子转过弯来了，反驳道：“现在暂且出兵，如果北方真的没什么大事，再让水军担任我们南郊祭祀天神的警卫，有何不可？”

施文庆同志听到陈叔宝这强有力的反驳，估计当时心里咯噔了一下，犯嘀咕了——咦，老大啥时候变这么聪明了？当然了，施文庆毕竟是施文庆，别的本事平平，有一点绝对是一绝——能“拗”。施文庆这就开始施展绝学了：“这样一来，声音传到邻国的耳朵里，岂不认为

我们软弱可欺？”

当然了，这套“面子哲学”，施文庆也觉得顶不了多长时间，尤其袁宪几个一天好几封奏疏，再二的皇帝都得有所警觉——咋办呢？施文庆就赶紧金钱攻势，贿赂了当朝宰辅江总，让江总在陈叔宝面前多多“美言”，一定顶住将军们要求出兵的舆论攻势。

皮球踢到了陈叔宝面前，陈叔宝作何抉择呢？陈叔宝很是为难——施文庆吧，忠臣，能臣，不给面子吧，好像也说不过去；但是这帮嗡嗡的武将吧，好像说得也有几分道理；这怎么整呢？好在陈叔宝处理这种问题有一套——很简单嘛，再重新把皮球踢给大臣们就好；你们再详细讨论一下，再来汇报，就这样！

大臣们讨论了没呢？讨论了，但是，由于江总同志的力量，袁宪几个总是占不了上风，于是，讨论的结果就是——未决。

“未决”也不要紧，因为，陈叔宝同志，虽然骨子里是个怂包蛋，但是，阿Q精神特别足，挺能安慰自己——有次他就跟使臣讲：“王气在此。齐兵三来，周师再来，无不摧败。彼何为者邪？”

陈叔宝这番话，让我想起了高中老师对我的教诲——要学会逆向思维。可惜，学生不才，到今天还没怎么领悟，但看到了陈叔宝，我恍然大悟了，所谓逆向思维，原来是这样的。“齐兵三来，周师再来”，陷入思维定势的我，“陈腐”的认为，这是陈朝根基不稳的体现，但是，经过陈叔宝这一逆向思维，结论就大为不同了——原来这也可以理解为“王气在此”啊！

一旁的马屁精孔范同志，立即领会了领导的精神，当即见缝插针：“长江天堑，古以为限隔南北，今日虏军岂能飞渡邪！边将欲作功劳，妄言事急。臣每患官卑，虏若渡江，臣定作太尉公矣！”

当然，光这句话，还体现不出孔范的马屁功力，下面一句比较牛逼——当时有人报告，说隋军有很多战马都病死了（这已经是个假情报了），结果孔范接口道：“别胡说八道！这是我们的马！他们不好好

照顾，随便就让它们死了？”

我们说，拍马屁这个东西，低级的马屁，领导说什么，你附和什么，这个充其量当个传声筒，无法给领导留下深刻印象；中级的马屁，领导说什么，你附和什么，顺便，再发散思维一下，领导会觉得这小子孺子可教；高级的马屁，领导还没说什么，你就说出来了，领导一准儿觉得这小子聪明乖巧，可堪大用。

孔范同志这次给我们展现的，是属于中高级马屁，既有中级马屁中的发散思维，又有高级马屁中的察言观色——陈叔宝当时担心啥？不就担心干不过隋朝吗？孔范这你马我马的一跟，立即给陈叔宝壮了胆，岂不妙哉？

所以说，公务员兄弟们，难得的学习机会，仔细揣摩一下哈。

马屁拍到这份上，可说是200%的拍到痒处了，陈叔宝同志除了大笑之外，也就不能有其他表示了，笑完之后，陈叔宝当然该干啥干啥去了——故不为深备，奏伎、纵酒、赋诗不辍。

对于陈叔宝同志，看来，“典型昏君”还不足以概括他，他的问题比“昏君”严重的多，我们换个词吧——典型亡国君。

盛世之臣

终于，一个多事的年份过去了，春节来了，陈叔宝设宴招待了大臣们，结果，好像兆头不是很好——大雾四塞，入人鼻，皆辛酸，陈主昏睡，至晡时乃寤。

兆头不好，这是次要的，重要的是，军情同样不妙。

当天（就是陈叔宝设宴招待大臣的正月初一），趁着南陈朝野一片喜气，无人防备，吴州总管贺若弼，神不知鬼不觉的，从广陵渡过了长江。

能做到“神不知鬼不觉”，当然不只是因为大年初一，更因为贺若

弼同志，彻底实施了高颀最初提出的“狼来了”的心理战。

最初，贺若弼把军中的很多老马卖掉，向陈朝购买船只，藏在隐秘的地方，然后呢，码头上停着的，是贺若弼另外收购的五六十艘的破船。陈国间谍多次侦察，侦来侦去，只看到码头上这些破船，几次三番之后，他们就觉得贺若弼只有这些破木疙瘩了，也就不以为意了。

此外呢，每逢换防，隋朝所有的江防部队，贺若弼都奏请要到广陵集中，所以呢，每到换防的时候，江北都特别热闹，旌旗招展，帐篷密布。最初的时候，南陈还是很紧张的，老以为隋军要打过来了，但是到了后来，南陈的江防部队慢慢就明白了，这不过是人家惯例性的换防，不值得大惊小怪的，所以此后隋朝大军大量集结，南陈方面也就习以为常，不再戒备。

贺若弼又派军队沿江打猎，阵势弄得很大，人喊马嘶，惊天动地，南陈的情况还是那样——一开始挺紧张，到了后来，想紧张都紧张不起来了。

如此这般，因为贺若弼经年累月的喊“狼来了”，最后，狼真来了的时候，南陈方面却是毫无反应……

渡江的还不只是贺若弼一位。庐州总管韩擒虎，带着五百精兵，在夜色掩护下，从横江（安徽省和县东南长江渡口）南渡，秘密在采石矶（安徽省马鞍山市西南）登陆。当天由于是大年初一，南陈守将个个兴奋无比，喝得酩酊大醉，不省人事，所以，韩擒虎登陆的时候，同样无人察觉，他几乎是不费吹灰之力，就轻松占领了采石矶。

而下游的总指挥杨广同志，则率大军驻扎六合（江苏省六合县）桃叶山（江苏省江浦县东北十五公里）。

正月初二，建康城内飞奔而来一位将领——名曰徐子建，他的职位是，采石矶守将……亲娘咧，总算没有宿醉……

初三，陈叔宝总算觉得乖乖了不得了，召开了军事会议。

初四，陈叔宝下达了诏书：“犬羊陵纵，侵窃郊畿，蜂虿有毒，宜时扫定。朕当亲御六师，廓清八表，内外并可戒严！”

口气，一如既往的很大（将隋军比作“犬羊”、“毒蜂”），牛逼，一如既往的很响，但是，在诏书的最后，还是露了怯——内外戒严了……

紧接着，陈叔宝做出了人事安排——以骠骑将军萧摩诃、护军将军樊毅、中领军鲁广达并为都督，司空司马消难、湘州刺史施文庆并为大监军，遣南豫州刺史樊猛帅舟师出白下，散骑常侍皋文奏将兵镇南豫州。

当然了，当天发布的最后一项命令，我们终于看到了陈叔宝同志那惶恐不安的内心——重立赏格，僧、尼、道士，尽令执役。

连和尚尼姑道士都要参军，由此可见，陈叔宝真的慌了，知道问题严重了。但是，很可惜，晚了……

正月初六，贺若弼攻克了京口，生擒南陈守将南徐州刺史黄恪。

当然，我们不能怪黄恪废物，因为，这哥们是纯粹代人受过，关于京口的防守问题，上一年袁宪几个人多次向陈叔宝指出，但是，最后在施文庆、沈客卿和江总的共同努力下，皮球踢来踢去，朝内讨论来讨论去，讨论出的结果是——未决。朝内未决了，倒霉的不就是守将本人吗？

搞定了京口后，贺若弼跟杨素一样，开始打攻心战——军令严肃，秋毫无犯。有个当兵的不长眼，去老百姓家里买了点酒（注意，是“买”酒，还不是“拿”酒），贺若弼就将其“立斩以徇”了。在京口，贺若弼俘虏了六千士卒，结果，一个不剩，都给放了，而且还给了盘缠口粮——当然，还有一样东西，就是上一年抄录了三十万份的杨坚的诏书，请他们义务宣传……

效果很牛逼——于是所至风靡。

“所至风靡”说明了两件事，一是贺若弼的战略很成功，二是南陈统治者实在是已经烂成了渣，南陈民众对他们已经毫无眷恋可言了。

这边贺若弼攻占了京口，那边韩擒虎也不示弱。韩擒虎同志，在正月七日进攻姑孰，只花了半天功夫，就生擒了南陈守将樊巡及其一家老小（原本姑孰的守将应该是南豫州刺史樊毅，结果哥们还在建康没出发，所以，姑孰守务，由儿子樊巡代劳，当然，代劳的结果，就是“代擒”了）。而在正月初四被陈叔宝派出去增援南豫州的皋文奏则是大败而回——还不如一早就别走呢……

贺若弼“所至风靡”，韩擒虎也不落后。由于多年的经营（韩擒虎当庐州总管已经有八年时间了），江南民众早闻其名，这次听说传说中的韩擒虎终于露面，江南民众就跟粉丝去见偶像一样，把韩擒虎大营都给踏平了——江南父老素闻擒虎威信，来谒军门者昼夜不绝。

顺便，南陈大将鲁广达的儿子，新蔡的鲁世真和其弟鲁世雄，带着其部，也投降了韩擒虎，而且，还手书一封，招降起了老爹来。鲁广达同志当时还在建康，是丢不起这人啊，当即写了奏疏弹劾自己，还亲自去廷尉那儿请罪，结果陈叔宝同志一看，得了，你就别伤心了，还加赐了黄金，让他回营。

陈叔宝这意思，貌似是儿子是儿子，老子是老子，一码归一码？对待鲁广达，貌似是这个逻辑，但是，对待樊毅，却又换了个逻辑……

当时樊毅和蒋元逊率八十艘青龙舰，在白下巡逻，准备抵抗六合的杨广。结果，陈叔宝一想，樊毅他儿子樊巡及一家老小，貌似在韩擒虎手里？这老小子靠得住吗？想想可能是靠不住，准备让任忠去接替他。当然，陈叔宝也知道，临阵换将，你得给个说法啊，他派去劝解樊毅的，是萧摩诃……

萧摩诃同志是个武人——好吧，粗人，派这种人去劝解，陈叔宝果然有才。最后当然没劝成功，樊毅被劝了一肚子火，陈叔宝后来一想，算了吧，毕竟老将了，不能太不给脸，搞得大家都难看，就你

吧……

当时，隋朝大军对南陈已经形成了夹击之势，贺若弼自北方的京口，韩擒虎自南方的姑孰，分路并进，南北夹击。一路之上，可以说，所向披靡，南陈帝国的江防系统，几乎是形同虚设，于是，贺若弼派军攻击曲阿（江苏省丹阳市），切断了交通线（阻止太湖流域和钱塘江流域的援军），继续向西深入。

陈叔宝只能被动的接招了——命司徒豫章王叔英屯朝堂，萧摩诃屯乐游苑，樊毅屯耆阇寺，鲁广达屯白土冈，忠武将军孔范屯宝田寺。正月十五，任忠从吴兴郡赶到京城，驻守朱雀门。

正月初七，贺若弼进驻钟山（建康城东），在白土岗之东布防。而此时，杨广派杜彦和韩擒虎会师，合军两万，驻守新林（江苏省江宁县西）。

蕲州总管王世积则率建队攻击九江，在蕲口大破南陈守将纪瑱，南陈军队大为惊恐，纷纷投降。消息传到大兴，杨坚因此设宴庆贺，款待群臣。

杨坚当然有理由高兴，因为，他所有拥有的，乃是一大批的盛世之臣。

亡国之臣

局势，对于陈叔宝而言已经相当不利了，但是，也没并没有到穷途末路——当年他的叔祖陈霸先，石头城都被北齐占了，照样能力挽狂澜；更何况，如今建康城内的军队，虽说不多，但也不少，十万之众，打个建康保卫战，还是绰绰有余的。当年南梁那么惨，不也在侯景之乱坚守了宫城好多天吗？

很可惜，陈叔宝不是陈霸先，他连萧纲都比不上，看到这种情形，早就吓得六神无主了，每天就知道哭，从早哭到晚，至于说什么组织防守，那就交给爱卿施文庆了。施文庆于陈叔宝是“爱卿”，而于

其他将领，则是怎么爱都不起来了，恨得将其剥皮拆骨倒还差不多——局面搞到这样，施文庆不说有100%的责任吧，80%的责任，大概也躲不过吧？

施文庆倒也有自知之明，知道其他将领都恨他，因此，他就更加害怕这帮人建立功勋，更怕这帮人稳定了局面后秋后算账，所以，他就老在陈叔宝面前放风，说：“这帮大老粗们，平时就一肚子牢骚，对政府怎么都不满意，现在出了事了，他们更闹腾了，这种人的话，怎么能信呢？”

于是，南陈将领但凡有所请求，施文庆多半将其驳回。

所以，这当口最憋屈的是谁？就是南陈将领，有劲使不出啊。比如说吧，萧摩诃同志，在贺若弼攻克京口的时候，就请战迎击，结果陈叔宝不答应；后来，贺若弼又进抵钟山，萧摩诃又建议：“弼悬军深入，垒堑未坚，出兵掩袭，可以必克。”结果呢？陈叔宝还是不答应。

这也不答应，那也不答应，陈叔宝想搞什么呢？陈叔宝也搞不出什么来，这不，过不久找来了萧摩诃和任忠，问他们怎么办呢？

任忠一看，可算有机会发言了，一股脑的就把自己如何拯救危局的所思所想倾囊倒出了：“兵法：客贵速战，主贵持重。今国家足食足兵，宜固守台城，缘淮立栅，北军虽来，勿与交战；分兵断江路，无令彼信得通。给臣精兵一万，金翅三百艘，下江径掩六合，彼大军必谓其度江将士已被俘获，自然挫气。淮南土人与臣旧相知悉，今闻臣往，必皆景从。臣复扬声欲往徐州，断彼归路，则诸军不击自去。待春水既涨，上江周罗睺等众军必沿流赴援，此良策也。”

任忠的计策，叫做“积极防御”。防肯定是核心，但是，也不是一味的死守，而是也派兵出去切断隋军各路大军的联系，然后，想办法把隋军调出危险区域，接着，就等上游的援军来帮忙咯。

好计吧？为今之计，也就只能如此了。结果呢？陈叔宝还是不从。

第二天，不知道晚上躺床上想了些啥，一直都在“不从”的陈叔宝，貌似有主意了，当然，不是什么好主意，一个典型的馊主意，他摇头叹气的表示：“兵久不决，令人腹烦，可呼萧郎一出击之。”

萧摩诃请战多次了，贺若弼在京口的时候，他就说打，在钟山的时候，又说打，结果，陈叔宝一连的不从，如今呢，黄花菜凉了大半，他却精神病发作，要打了，而打的原因，居然是他娘的“兵久不决，令人腹烦”……

当然，我们还是要肯定一下陈叔宝的，毕竟，这么多天来，这是他拿出的第一个主意嘛……有句话叫啥来着？馊主意起码也强过没主意嘛！

当然了，任忠同志是无法向我一样乐观的，一听是这馊主意，他赶紧磕头如捣蒜，连连请求，老大，您还是免了吧！

结果，一旁的马屁精孔范同志说话了：“请作一决，当为官勒石燕然。”

马屁精之所以是马屁精，就因为老大说什么，他就会附和什么，而孔范同志之所以能靠拍马屁达到今天的地步，就因为他拍马屁的功力实在炉火纯青，这次的马屁，就颇有文艺范，引经据典起来了，一般历史爱好者，还真就看不懂了。

为了让朋友们更好的瞻仰孔范同志的马屁功力，我们要讲析一下这个典故。

这位“勒石燕然”的主角，乃是东汉的外戚、权臣兼大将窦宪；而配角呢，则是早不复西汉早年风光的匈奴——准确的说，是北匈奴。

当时匈奴分裂成了南北两部，南匈奴亲汉，而北匈奴反汉，公元88年，南匈奴请兵北伐，于是，朝廷便让窦宪出征了。

公元89年，窦宪与耿秉各率四千骑、南匈奴左谷蠡王师子率万骑从朔方鸡鹿塞（今内蒙古磴口县西北哈萨格峡谷口）出兵；南单于屯

屠河率领万余骑从满夷谷（今内蒙古固阳县）出兵；度辽将军邓鸿和边境地区归附朝廷的羌胡八千骑、左贤王安国万骑从翩阳塞（固阳县境）出兵。

三路大军在涿邪山（今蒙古西部、阿尔泰山东脉）会师。

窦宪命副校尉阎盘、司马耿种等率精兵一万多，与北单于在稽落山（今蒙古境内杭爱山）作战，大破敌军。敌众溃散，单于逃走。窦宪整军追击，直到私渠比鞅海（乌布苏诺尔湖）。

此役，共斩杀名王以下将士一万三千多人，俘获马、牛、羊、驼百余万头，来降者八十一部，前后二十多万人。窦宪、耿种遂登燕然山，去塞三千余里，刻石勒功，纪汉威德，令班固作铭。

这便是历史上不是太著名的“勒石燕然”的典故。

其实，从历史影响而言，窦宪的这个“勒石燕然”，几乎是秒杀汉武帝时期卫青和霍去病的北伐：此战过后，北匈奴被迫西迁，三百年后，成为了令西方人闻之胆寒的“上帝之鞭”，把日耳曼人从原始丛林驱赶出来，最终致使欧洲历史上最强盛的帝国——罗马帝国灭亡；而北匈奴西迁留下的权力真空，则被鲜卑人填补，鲜卑人成为草原的新霸主，而南匈奴等胡族则被迫内迁，若干年后，造成了中国历史上规模最巨大的民族浩劫——五胡乱华；而草原的新霸主鲜卑，则建立了国祚长达171年的北魏（少数民族统治时间之久，北魏仅次于满清）。

但是，很可惜，窦宪的北伐，在中国历史的评价中，却一直远远不如卫青和霍去病。为此，柏杨老先生还很是愤愤不平，写下了如下评语——但是这么一场轰轰烈烈的战役，史书上只有寥寥数行，反不如一个儒家学派知识分子的一件酸溜溜的事，占据的篇幅要多。多少可歌可泣的民族英雄文化事迹，被迂腐盲目的没有原则的反战思想埋没掩盖。这是中华文化遗产中最严重的缺失，严重的影响了整个民族的气质。中国人的孱弱退守，原因在此。

好吧，我们先要解释一下，为什么窦宪遭遇如此冷遇。窦宪这场战役之所以寥寥数笔，是因为此公本人向来不受传统史学家的待见，原因无他，此公给东汉开了个“外戚专权”的坏头，以此导致东汉一直在外戚和宦官这两股势力间打转，以致亡国。在传统史家看来，窦宪于内政的危害，甚于他在外事上的贡献，所以，窦宪此人在历史上就一直颇遭冷眼。

当然了，柏杨老先生认为这种评价逻辑有问题，甚至是中国人“孱弱退守”的原因，这我们是需要探讨一下的。

人类的任何战争，都是争夺生存空间和生存物资，换句话说，一场战争值不值得打，就看两点——空间和物资。中国古代游牧民族侵扰中原，无疑，在空间和物资上，都是双丰收，他们当然值得打，值得将“打”这个字作为基本国策来执行。而中原政权北伐游牧民族呢？我们能得到什么东西呢？空间？农耕民族要草原和大漠有何用？物资？游牧民族有什么值得抢的呢？空间用不得，物资抢不着，打了何用？

更重要的是，我们打一场仗，往往需要花费很大代价，以“勒石燕然”为例，窦宪同志取得这样一场大胜，那可是深入大漠三千里换来的。

以汉王朝和匈奴的战争史为例，汉王朝进攻匈奴，一开始基本是无头苍蝇乱折腾，连攻击目标都没有。卫青第一次出征的时候（著名的龙城之役），汉朝大军兵分四路，结果只有卫青一个人获胜，公孙敖和李广都遭挫败，而公孙贺同志干脆是怎么来怎么回，连敌军的人影都没碰到。龙城之役卫青获胜，李广落败，说明什么问题呢？说明李广不如卫青能打？当然不是，这只能说明，李广不如卫青运气好。卫青能赢是因为瞎猫撞上了死耗子，而李广落败，则是放屁砸了脚后跟，碰到了匈奴主力，寡众不敌。

龙城之役，现在被我们看成是汉军反击匈奴的起点，是卫青横空出世的一场战事，但是，从军事角度而言，这场战事却形同儿戏。这说明了什么？这不正说明汉民族跟游牧民族的战争，从来都不对等

吗？

所以，游牧民族南下侵扰，这叫做“攻击性进攻”，目的是空间和物资，而我们北伐游牧民族，则是“防御型进攻”，目的是驱逐对手，这跟什么“孱弱退守”毫无关系，只是跟地理条件、生存方式和经济利益有关罢了。

好了，有点扯远了，我们回过来看孔范。

很显然，孔范这个马屁，拍得有些离谱，就陈叔宝同志这赌气式的胜算0%的进攻，何以跟窦宪突袭大漠数千里，建万世之功相提并论？

但是我们说了，马屁神功的第一要务，是要了解领导。孔范这马屁，但凡拍给陈霸先这样的（当然，陈霸先未必能听懂就是了，假设他能听懂），一准儿让他拍呖了，陈霸先估计火冒三丈，立即会让丫滚蛋。然而，这马屁是拍给陈叔宝的，那就没问题，因为，陈叔宝同志虽然出息不大，但无奈脸皮够厚，对于这样的高帽，向来是来者不拒。

果不其然，陈叔宝对孔范这番话很是赞赏，然后，转脸过来朝向萧摩诃：“公可为我一决！”

萧摩诃意味深长的说了一句：“从来行陈，为国为身；今日之事，兼为妻子！”

这句话意味深长在何处，我们一会便知。

最轻松的征服

然后，陈叔宝拿出了大量金银绸缎发给各军，作为赏赐。

这里，我们发现了陈叔宝的又一个人性闪光点——比之我们先前说过的高纬、萧纪之流，陈叔宝还蛮大方的，这就不易啊。

再然后，陈叔宝就派出了军队——使鲁广达陈于白土冈，居诸军之南，任忠次之，樊毅、孔范又次之，萧摩诃军最在北。这几支军队，南北连亘，长达二十里，以至于首尾行动不相知，军事部署之失败可想而知。

然后，战斗开始了。贺若弼率领轻骑登山，看到了南陈连亘二十里的大军，当然，他毫不畏惧，立即驰下，与所部部将杨牙、员明率甲士八千，列阵以待。南陈方面，进攻最积极的，居然是儿子都投降了韩擒虎的鲁广达，此公与贺若弼力战，由于人数优势，竟一度将贺若弼逼入绝境。贺若弼所部连续多次被鲁广达部所退，麾下身亡者达273人，逼得贺若弼放烟雾弹自救，这才略略摆脱了颓势，得以重新收拾起人马，军势复振。

然后，贺若弼就发现了一个有趣的现象。在战场上占据了优势的南陈军，并没有对隋军穷追猛打，相反，略微得势后，这帮人砍了隋军的人头，就准备去陈叔宝那报功了。这就说明，虽然重赏之下有勇夫，但是，这帮勇夫毕竟是些乌合之众，根本不是纪律严明的隋军的对手。

于是，贺若弼发动了反攻，这次，他进行了针对性攻击，而其目标，则是孔范。恭喜贺若弼，他准确的看出了南陈军队的最大弱点，这位孔范同志，虽然平时老是叫嚣自己文武全才，但真到了战场上，真碰到了贺若弼这种久历战阵的勇将，那就只剩一个字了——溜！

因而，孔范军跟贺若弼军刚刚交手，还远谈不上胜负呢，就赶紧溜了，其余的陈朝军队都看傻了眼，贺若弼一路追袭，南陈军大乱，骑兵步卒四处乱窜，难以阻止，于是斩首五千人。

接着，贺若弼部将员明生擒了一个人——萧摩诃。

原本，这场战事的主角，南陈方面，应该是萧摩诃，但是，从一开始，他就消失了，奋力杀敌的人中没有他，崩溃窜逃的人也没有他，他就是冷冷的在那里，似乎战事与他无关。

贺若弼想要杀掉萧摩诃，萧摩诃没有挣扎，而是神色自若，倒是把个贺若弼弄得颇为尴尬，最后将其释放，以礼相待。

从头到尾，萧摩诃都像是个看客，而他为什么会成为看客，则能从那句意味深长的话中一窥究竟——从来行陈，为国为身；今日之事，兼为妻子！

前一句话很好理解，也没什么疑问，问题当然是后一句话——“兼为妻子”，这是什么意思呢？揭晓谜底吧——萧摩诃其实戴了很长时间的绿帽子，他心知肚明，但敢怒不敢言，因为，给他戴绿帽子的人，不是别人，正是陈叔宝。

于是，我们也能够理解，萧摩诃为什么连连请战，又为什么消极作战，乃至被俘乃至将死之时，表现如此淡定。因为，打从一开始，萧摩诃就做好了战死疆场的准备——是的，他恨陈叔宝，但是，他爱南陈。

如萧摩诃这样的遭遇，死在战场上，确实也是种解脱。

这场神经质的决战，以南陈惨败而告终——当然，这一切早在任忠的预料内。因此，此时情绪复杂的，除了萧摩诃，也就是任忠了。

任忠飞奔回了宫殿，见到了陈叔宝，描述了一下此战的败况，然后他表示：“陛下好好保重吧，我已经拼尽全力了。”陈叔宝此时似乎终于意识到任忠的价值了，给了他两包黄金，要他招募勇士，继续作战。

任忠没有回绝，只是对陈叔宝表示：“陛下应该坐船前往上游投奔大军，至于我，我会拼死保卫的。”陈叔宝相信了任忠的所言，于是，命令任忠出宫部署，又让宫人穿戴整齐，准备出发，接下来，陈叔宝所能做的，也就是等了。但是，渐渐地，陈叔宝发现情况不对劲了，因为他等了半天，任忠却始终没有再出现，一种不祥的预感，开始在他的脑中滋生。

任忠干吗去了呢？他带着几个人，去石子岗跟从新林出发的韩擒

虎请降了……我们能怪任忠不忠不义吗？似乎也不能。任忠曾经也想为南陈流尽最后一滴血，他也想呕心沥血，肝脑涂地，死而后已，但是，他最后发现，不值得，他效忠的对象是陈叔宝，为他这样卖命，不值得。一个对手下大将猜疑有加，言不听计不从的人，如何值得效死呢？

于是，任忠作为向导，带着韩擒虎入宫，驻守朱雀桥的蔡征部，一听是韩擒虎前来，当即惊惧而散。然后，任忠带着韩擒虎进了朱雀门，南陈军队一度想要迎战，任忠对其怒喝道：“老夫尚降，诸军何事！”是啊，连任忠这样的大将都投降了，他们还抵抗什么呢？散了吧！

听说韩擒虎已经进城，城内文武百官各自奔命，散的差不多了，只有袁宪还在殿中，江总等少数几个人，留在了国务院办公厅（省中）。

陈叔宝环顾四周，凄凄惨惨，居然只有袁宪一人，他大为感慨：“我从来接遇卿不胜余人，今日但以追愧。非唯朕无德，亦是江东衣冠道尽！”

陈叔宝终于检讨自己了，但是，很可惜，他这番话的主题思想，并不是检讨自己，而是责怪他人，责怪知识分子们没有道义。

知识分子们没有道义吗？或许吧。但是，一个无道之君，又怎么期盼有道之士呢？陈叔宝的自我检讨，还实在不够诚恳啊。

检讨完了之后，陈叔宝有些乱，隋军已经进城了，不久后就要进宫了，怎么办呢？藏哪去呢？袁宪还是一如既往的镇定：“北兵之入，必无所犯。大事如此，陛下去欲安之！臣愿陛下正衣冠，御正殿，依梁武帝见侯景故事。”

袁宪给陈叔宝找了个有尊严的出路，但是，陈叔宝却已经不要尊严了，他已经完全听不进袁宪的一派忠言了，他脑子里不断盘旋的，只有一个字了——躲！陈叔宝已经想好了，他下了榻，飞奔而走，神

秘兮兮的对袁宪表示：“锋刃之下，未可交当，吾自有计！”

陈叔宝想了个什么计呢？当然没有什么好计，依然是个馊主意，而且是，让人笑掉大牙的馊主意——他准备躲进深井里……

袁宪自是连连劝阻，但是陈叔宝听不进去；后阁随从夏侯公韵更是以身蔽井，陈叔宝跟他吵了好久，终于吵赢了，于是终于得以入井。

不久后，韩擒虎带着部队进了宫，四处搜寻，找不到陈叔宝，最后，他们将目标锁定在了那口深井上。军士俯伏在井口呼叫陈叔宝的名字，一片死寂，没有回声；军士们不耐烦了，开始叫嚣，说要把石头扔进井里，这时，从井底深处，突然传来了声音……

很显然，井里有人！士卒们把长绳抛到了井下，然后奋力将其往上拉，然后，这帮人发现，陈叔宝的体重大的邪乎，怎么这么重？等费了九牛二虎之力，好不容易把陈叔宝拉出来之后，士卒们恍然大悟，陈叔宝是个正常人，体重没那么邪乎，只是，跟陈叔宝绑在一块的，还有两人，两个美女，一个张妃，一个孔妃……

除此而外，宫内倒是一切正常，沈皇后居处如常；太子陈深也在东宫，闭门而坐，侍从孔伯鱼陪着他。军士破门而入，只见太子安坐在前，还慰劳他们说：“各位一路作战，恐怕很辛苦吧！”说的军士们都感觉破门而入实在没有礼貌了，对这位年仅十五岁的太子，倒是开始尊敬起来。

宫里还有一群人——南陈的宗室。

当时，在建康的南陈宗室，还有一百多人，色厉内荏的陈叔宝，对他们很不放心，都把他们弄进了宫，住宿在金銮宝殿，并命豫章王陈叔英监控他们，暗中戒备。结果，隋军一进宫，这帮人终于得到了解放，纷纷投降。

韩擒虎就这样生擒了陈叔宝，他的手下只有500人，他甚至连打过任何一场像样的战事，但是，此刻的他，居然已经完全控制了禁

宫。

历史上的前辈们，侯景同志，徐嗣徽同志，柳达摩同志，以及其他一些同志，此时此刻，是不是默默无语两行泪呢？

当然，最无语的，还不是九泉之下的前辈，而是跟韩擒虎一起来攻打南陈的贺若弼——老子怎么就没有这样的运气呢？

贺若弼还在打，因为，站在他身前的鲁广达寸土不让，数百隋军被俘被杀，一直战到黄昏，鲁广达见大势已去，被迫放下了武器。然后，鲁广达面向宫城的方向，连连磕头，痛哭不已，对他的部属说道：“我不能拯救帝国，罪孽深重啊！”鲁广达的手下也跟着流泪痛哭，唏嘘不已。唏嘘之后，鲁广达及其部属，就都被贺若弼俘虏了。

于贺若弼而言，不幸的是，他面前居然还站着鲁广达这样的男人；当然，幸运的是，南陈只有一个鲁广达这样的男人；俘虏鲁广达之后，整个建康城空空荡荡，不论是文臣还是武将，都已经销声匿迹了。

深夜，贺若弼放了把火，烧了北掖门，然后进了建康城，接着，他听到了一个令他不快的消息——韩擒虎居然已经活捉陈叔宝了……

不管怎么说，还是把陈叔宝带过来看看吧。只见一个浑身战栗，喘着粗气，冒着冷汗，斯斯文文的白净汉子走到了贺若弼面前，然后，在贺若弼还没有反应过来时，扑通一声，跪倒在他面前……

贺若弼有些发晕——对面的毕竟是一国之君，哪怕是亡国之君；他也在想，一国之君跪在他面前，合适吗？思考片刻后，贺若弼终于反应过来了——合适（不合适也得合适了），理由是——小国的君王，地位等同大国的三公部长，对着他叩头，合乎礼节。

然后，贺若弼又反应过来了，陈叔宝同志这是太紧张了啊，随随便便见人就叩，幸亏他能圆过去，要圆不过去，传到杨坚那儿，有嘴说不清啊，于是，他紧接着安慰了一下陈叔宝：“你不要太恐惧，到了大兴，至少还给你封个归命侯（西晋灭吴后，孙皓被封归命侯）。 ”

陈叔宝也见到了，这次攻陈之战，至少，于贺若弼而言，是大功告成了，然后，贺若弼也不免开始盘算，此次平陈之战，老子折腾了七八年，将来朝廷封赏，史书记载，功勋如何呀？

不算不要紧，一算，贺若弼一身冷汗出来了——妈的，老子拼死拼活，功劳居然在韩擒虎之下？而且是远在其之下？凭什么？这小子明明是摘了桃子啊！贺若弼越想越不服气，过后的几天，就老是跟韩擒虎过不去，言语上挑衅。当然，韩擒虎也不好惹，都是硬邦邦的汉子，谁他娘怕谁？谁他娘会任你糟践？不服是吧？不服也行，咱出去决斗！看看谁牛逼！

于是，终于有一天，两人拔了刀，气势汹汹的，要出营决斗。旁边几位一看，靠，至于吗？赶紧一拥而上，把这俩斗鸡给拉开了。

决斗不成，贺若弼还是不爽。当然，很快贺若弼就发现，韩擒虎手里就没几个人，不像他，坐拥大批军将，这功劳的事情，嘴上说不通，不还能动手吗？于是，贺若弼把蔡征叫来了，让他帮陈叔宝写投降书，然后，让陈叔宝坐着骡车，拉到自己的牢营，最后，让陈叔宝正式向他投降。后来，因为这事儿实在离谱，估计贺若弼手下都不同意，贺若弼也只能作罢。

不受降就不受降吧，人我得带着，贺若弼又把陈叔宝囚禁在德教殿，并派遣他亲信的军士严加看管。

此时这般，陈叔宝估计已经欲哭无泪了吧，香饽饽仍然是香饽饽，只不过，当年的他，人人凑上来拍马屁，人人看他脸色，而现在的他，则成了人家的战利品，争来夺去，他要看的，倒是别人的脸色了……早知如此，听袁宪一句，别躲在井下头，照着萧衍接见侯景的老例，堂堂皇皇的坐在大殿里，如今哪会如此憋屈？

（侯景狡诈凶残了吧？当日萧衍坐在大殿里接见他时，他也不敢太过放肆。后来，侯景退出宫殿后，对着部下王僧贵说道：“吾常跨鞍对陈，矢刃交下，而意气安缓，了无怖心。今见萧公，使人自慑，岂非天威难犯！吾不可以再见之。”所以，总算萧衍和萧纲父子还留有最

后的尊严，没有任人蹂躏。）

在韩擒虎和贺若弼相继抵达建康后，长江下游的隋军总指挥部，也陆续到来。首先来的人，是总参谋长高颍。高颍进宫后的第一件事，是诛杀他所认为的跟妲己差不多的红颜祸水——张丽华。

据说，在高颍先行之前，杨广曾经交待过他，让他留着张丽华，所以后来高颍砍了张丽华之后，杨广大为不爽，冷冷的说道：“昔人云，‘无德不报’，我必有以报高公矣！”从此，杨广便跟高颍结下了梁子。

为什么要加个“据说”二字呢？因为虽然《资治通鉴》这么写，但事情显然不合逻辑。此时的杨广，正处于政治资本的原始积累阶段，为了讨好他苛刻的父亲，以便能够将他哥杨勇赶下台，他正竭尽全力经营自己的政治形象，他所作的一切，都要合乎“贤王”二字。

比如说，杨广进入建康后干的第一件事，就是杀人——晋王广入建康，以施文庆受委不忠，曲为谄佞以蔽耳目，沈客卿重赋厚敛以悦其上，与太市令阳慧朗、刑法监徐析、尚书都令史暨慧皆为民害，斩于石阙下，以谢三吴。

杨广干的第二件事，乃是跟刘邦入据咸阳后类似，封存府库，分毫不取——使高颍与元帅府记室裴矩收图籍，封府库，资财一无所取。

然后，杨广终于得到了他想要的东西——天下皆称广，以为贤。

大家可能有些惊讶，因为杨广这个人太有名了，有名到所有人都知道他是个败家子，似乎很少有人注意到，他也曾有过“贤王”的称号。但是，完全不用惊讶，日后在《炀帝篇》中，我们就会知道，在杨广前35年的人生（王子时期）中，他都极力克制了自己，哪怕是装，他也是装到了一个极致。

我们不妨看看杨广装到了什么程度——晋王广，弥自矫饰，唯与萧妃居处，后庭有子皆不育，后由是数称广贤。大臣用事者，广皆倾

心与交。上及后每遣左右至广所，无贵贱，广必与萧妃迎门接引，为设美饌，申以厚礼；婢仆往来者，无不称其仁孝。上与后尝幸其第，广悉屏匿美姬于别室，唯留老丑者，衣以缣彩，给事左右；屏帐改用缣素；故绝乐器之弦，不令拂去尘埃。上见之，以为不好声色，还宫，以语侍臣，意甚喜。侍臣皆称庆，由是爱之特异诸子。

因此，一个如此克制自己的杨广，一个如此看重自己在父母心目中形象的杨广，一个处于夺嫡之争关键阶段的杨广，他会为了杨丽华这样一个女人，毁掉自己的政治前途吗？大声一点回答！不会嘛，对不对？

那为什么《资治通鉴》有这样的桥段呢？很简单，杨广是个失败者，而中国的失败者，是一定不会有光辉的一面的，这就是中国史书的逻辑——在《炀帝篇》中，大家还会反复发现这一点。

杨广在做了这些事之后，又处理了贺若弼——广以贺若弼先期决战，违军令，收以属吏。（瞧瞧，杨广此时的行为，完全是非礼勿言，非礼勿视嘛，贺若弼这么大功劳，违反了军令，该罚也一样罚，“贤王”二字，当之有愧？）

贺若弼这叫喝水撒牙缝，头功被韩擒虎抢了不说，连次功都要被杨广挑骨头，俩字儿——倒霉啊！好在杨坚会做人，写了个诏书过来：“平定江表，弼与韩擒虎之力也。”而后，赐物万段；又赐弼与擒虎诏，美其功。

下游告一段落，接下来，就是中上游了。

当时，南陈水军都督周罗睺和郢州此时荀法尚驻守江夏（今湖北省武汉市），而上游总指挥杨俊率十余万大军屯于汉口，然后，双方呈相持之势，一个月内，隋军竟被压制的无法动弹。

中游进展不顺，就只能指望上游了。上游顺不顺呢？一开始也不顺。

当时荆州刺史陈慧纪令南康（江西省赣州市）郡守吕忠肃驻守岐

亭（湖北省宜昌市北），据守西陵峡，吕忠肃在北岸山上凿洞，向南岸链接了三条铁链，横拦江面，阻止隋朝大军，而这位吕忠肃，更是抵抗意志坚强，变卖家财充当军饷。将领意志如此坚强，手下当兵的也是拼死效命，于是，杨素和刘仁恩，大小四十余战，奋力进攻，结果却一点便宜都讨不到，光战死的就有五千之多。

当然，吕忠肃靠变卖家财来充当军饷，这说明了两个问题，一是这哥们确实是大大的忠臣，很难得，二是他手头的力量其实也很有限，而且根本得不到补充。所以，在长期的拉锯中，尽管隋军一开始吃了瘪，但随着时间推移，兵精粮足，背后有一个帝国作为支撑的隋军，终于慢慢摆脱了颓势，也开始打胜仗了。

杨素在打胜仗之后，做的第一件事——放人。

这是隋军此次南征的既定战略，不仅要以兵凌人，更要以德服人。所以，从杨素到贺若弼，从韩擒虎到杨广，在整个征服过程中，都打出了一个“德”字招牌；此时杨素的放人，也不过是一以贯之的策略推行而已。

然而，此次的放人，却收到了奇效。因为，隋军在打败仗的时候，南陈军队是毫不留情，都割了鼻子去报军功，然而，现在隋军打了胜仗，非但没有以怨抱怨，反而以德报怨，将心比心，南陈士卒也不免气为之夺。

吕忠肃知道，这么打下去，是没有机会的，他的部队，军心会很快瓦解，过不多久，就没人愿意帮他卖命了，于是，吕忠肃放弃了自己的阵地，他要选个更有利于自己的战场，继续抵抗。

吕忠肃退到了荆门（湖北省枝江市西北长江西岸）的延洲（长江中小岛），而杨素则解除了拦阻他的铁链，紧随而至。杨素派出巴蜚（四川中部少数民族，依水为生，擅长水战）军一千，乘着“五牙舰”四艘，用撞击长杆连续击破陈国战舰十余艘，于是，南陈军大败，被俘两千，而吕忠肃，则是单枪匹马逃过一劫。

南陈信州刺史顾觉屯兵安蜀城（湖北省宜昌市西），听到吕忠肃战败的消息，也便没了抵抗意志，脚底抹油，溜之大吉。

驻守公安（荆州首府，湖北省公安县）的陈慧纪见大势已去，乃将其军械辎重尽数焚毁，引兵东下，于是，巴陵（湖南省岳阳市）以东，尽为隋军所得。

陈慧纪此时手拥士卒三万余，主力舰有一千余艘，实力仍是非同小可，见长江上游守无可守之后，当时便想带兵顺江而下，去增援建康，但无奈被杨俊堵住了前路，于是便进退无路，生生被夹在了当心。

被堵在了巴陵的陈慧纪心急如焚，欲进不能，欲退无路，他仍想做最后一搏，但却不知建康防御如何，正在心乱如麻之际，巴陵城来了个人——陈叔文。

陈叔文同志，就是那位被陈叔宝猜忌的湘州刺史，他已经接到了调令，而且已经从湘州出发，此刻，他刚刚抵达巴陵——好容易碰个南陈宗室，陈慧纪就像见到了救世主一样，当即便推举陈叔文当盟主，共同抵抗隋军。

接下来，讽刺的事情来了。南陈的臣子陈慧纪，还在热血沸腾的准备为南陈流尽最后一滴血，竭诚以报国恩；而这边南陈的宗室陈叔文，却转脸就带了手下去跟杨俊请降，而且，杨俊很快就遣使前来慰劳……

更讽刺的是，当时已成俘虏的陈叔宝，也在杨广的要求下，手书招降上游军将，并派樊毅去见周罗睺，又派陈慧纪的儿子陈正业来见老爸……

还能怎样呢？周罗睺跟着诸将相对而泣，整整哭了三天，然后无奈解散部队，找到了杨俊投降，陈慧纪也无奈投降了隋军，于是，上游的战事宣告终结。

这位周罗睺我们要说一下，首先，他是难得的忠臣，非但成功抵

挡了杨俊一个月，而且，在投降后，杨坚赏赐他时，他还哭着表示：“臣荷陈氏厚遇，本朝沦亡，无节可纪。陛下所赐，获全为幸，富贵荣禄，非臣所望。”

由于周罗睺投降的比较晚，所以，官位比较低，甚至不如名不见经传的羊翔，后来韩擒虎因此取笑他，说：“不知机变，立在羊翔之下，能无愧乎？”结果周罗睺正色答道：“昔在江南，久承令问，谓公天下节士。今日所言，殊匪诚臣之论。”韩擒虎也随之面露愧色。

周罗睺能力如何呢？贺若弼同志，一个牛逼哄哄，谁也瞧不起的人，他曾经在杨广面前大言不惭的谈及朝内诸将的能力，表示：“杨素是猛将，非谋将；韩擒虎是斗将，非领将；史万岁是骑将，非大将（言下之意，这些人都不成，要说良将，还得是哥们我啊）。”于是，贺若弼是如何评价周罗睺的呢？

贺若弼曾对周罗睺这么说过：“闻公郢、汉捉兵，即知扬州可得。王师利涉，果如所量（言下之意是，幸亏对手不是老兄你，要不然说不好咧）。”周罗睺倒也不客气：“若得与公周旋，胜负未可知也。”

然而，如此忠勇双全的周罗睺，后世的名声，却远不及他的对手贺若弼和韩擒虎，说到底，他的宝贝领导陈叔宝害了他啊！

言归正传。不久后，杨素也抵达了汉口，跟杨俊会和。再看看九江的王世积处——王世积在蕲口，闻陈已亡，移书告谕江南诸郡，于是江州司马黄僊弃城走，豫章等诸郡太守皆诣世积降。

至此，南陈已基本平定，只有少量的零星反抗。

首先是三吴地区推举萧献为首，反抗隋军。不久后，隋朝派宇文述领军镇压，萧献曾想玩个前后夹击——献立栅于晋陵城东，留兵拒述，遣其将王褒守吴州，自义兴入太湖，欲掩述后；计是好计，但无奈所立之栅实在不够坚固，以至于宇文述破栅之后，居然还有回身反击萧献的机会……萧献于是兵败，后来撤至包山，又遭失利，最后想躲进民居，未遂，为宇文述所擒。

在萧献倒霉后不久，萧岩也倒了霉，此二位老兄，都被押解进长安斩了首，要说，萧献倒不冤，算是站着死的，这位萧岩是跪着死的，因为他是投降的……

然后是岳阳王陈叔慎。跟陈叔文不同，陈叔慎还是挺为自己的血统感到自豪，他没有轻易投降隋朝，有一天，他在家设宴款待诸将，叹气道：“君臣之义，尽于此乎？”说着说着，长史谢基就倒在地上哭泣，一旁的陈正理义愤填膺：“主辱臣死，诸君独非陈国之臣乎！今天下有难，实致命之秋也。纵其无成，犹见臣节。青门之外，有死不能！今日之机，不可犹豫，后应者斩！”于是，在陈正理的压迫下，众人允诺，然后刑牲结盟。

当然，值得一提的也就是这么多了，因为陈叔慎唯一的成绩就是诱杀了杨素的部将庞晖，随后，就因为势单力薄，而被刘仁恩率军平定。

岭南的情况，各郡当时推举冼夫人为首，号为圣母，共保领土。隋朝派韦洸前来招降，为陈豫章太守徐澄在南康郡（江西省赣州市）所拒，无法前进。随后，杨坚还是老套路，送了封信过去——当然，陈叔宝写的，表明南陈已亡，你们就不要抵抗了，降了吧。冼夫人召集首领数千，人，“尽日恸哭”，最后还是无奈，派孙子冯魂率众迎接韦洸。韦洸于是击斩徐澄，前去广州，说服岭南诸州投降。

至此，南陈遂全面平定——于是陈国皆平，得州三十，郡一百，县四百。

最痛苦的善后

中国历史上，完成统一大业，最为轻松的，莫过于隋朝。

当然，主要的原因，陈叔宝实在太烂，烂到了居然没能组织起一场像样的防御战，然后就被带着500个人的韩擒虎生擒了。陈叔宝在这场战事中最闪光的表现，居然是抱着两位美女躲到了深井之下——创意可以打个80分。

由于陈叔宝的废物，倒是制造了中国历史上很有趣的争功的桥段：

贺若弼和韩擒虎回朝后，仍然是谁都不服谁，随后，二人居然公然在朝堂上争起了功。贺若弼表示：“臣在蒋山死战，破其锐卒，擒其骁将，震扬威武，遂平陈国；韩擒虎略不交陈，岂臣之比！”（丫仗都没打一个，尽捡便宜了）

韩擒虎也不示弱：“本奉明旨，令臣与弼同时合势以取伪都，弼乃敢先期，逢贼遂战，致令将士伤亡甚多。臣以轻骑五百，兵不血刃，直取金陵，降任蛮奴，执陈叔宝，据其府库，倾其巢穴。弼至夕方扣北掖门，臣启关而纳之。斯乃救罪不暇，安得与臣相比！”（丫还好意思说？先期决战，损兵折将，不治你的罪就看得起你了，怎么跟我兵不血刃，率500人就生擒陈叔宝相比？）

在上面的，则是笑得既轻松又无奈的杨坚，然后，他果断和稀泥，别吵吵，都有，都有，都是上勋！

当然了，一定有朋友认为韩擒虎摘桃子，不如贺若弼；朋友们，摘桃子这事儿，也不是谁都行的哦，韩擒虎能摘桃子，是因为他有本事。

后来，有突厥使者来朝，杨坚就问他：“汝闻江南有陈国天子乎？”突厥使者当然听说过啦。然后，杨坚就让人把韩擒虎找来，对使者说：“此是执得陈国天子者。”而后，韩擒虎“厉色顾之”，这位使者大惊失色（突厥惶恐，不敢仰视）。

中国历史上，我只见过一个人跟韩擒虎一样，气场能够达到令人“不敢仰视”的地步，谁呢？那便是大名鼎鼎的西楚霸王项羽啦。项羽有两次表现出这种特质，一次是跟着叔叔项梁在郡守府一人单挑一府的时候（一府中皆惴伏，莫敢起），还有一次是巨鹿之战杀败秦军之后（项羽召见诸侯将，入辕门，无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视）。当然了，西楚霸王是什么级别，我们不解释了。

顺便说一下，人家突厥使者也是草原来的，按说也是见过不少狠角色的，但仍为之慑服，只能说，韩擒虎的气场确实万里挑一，史上屈指可数。

朋友们，如果韩擒虎没有这种让人“不敢仰视”的气场，岂能带着五百个人，就建立万世之勋，把一国之君给生擒了？

所以，二位争啥呢？他们生前倒是争的热闹，但是死后，史书却把他们合在一起列传，后世也都把他们二人合称，谁也没能强压谁一头嘛！二位其实不用争，该有的也都会有的，比起某位老兄来讲，二位就算幸福的了。

这位悲催的老兄叫做李德林。大家还记得此人不？这位老兄可说是杨坚从国丈成为皇帝的第一功臣啊，后来因为反对杨坚诛杀宇文氏宗室，才被冷落了。此次平陈，杨坚又想起他来，不但亲自去请教有关问题，高颍也时常过去征询他的意见，应当说，李德林是提出了不少宝贵建议的，算是立下了大功的，而杨坚呢，也准备赏他一赏——授柱国，封郡公，赏物三千段。

结果，圣旨都已经快下发了，有人去找高颍，说：“天子画策，晋王及诸将戮力之所致也。今归功于李德林，诸将必当愤惋，且后世观公有若虚行。”（老兄得摆正各人的位置啊，天子居中调度，晋王和诸将戮力同心，功劳理应都是他们的。你现在归功于李德林，让诸将如何服气？后世怎么看待你平陈的功绩？）

高颍一听有道理，去找了杨坚，于是，此议作罢。

朋友们，最可怜的人是李德林啊，他有功没？有啊，但是，谁让他没有上战场呢？谁让他不得势呢？所以，有功也没用，您呐，憋屈着吧。

这位憋屈的李德林，死于公元590年，也就是平陈之后的一年。在隋朝早年的名臣里，李德林算是最倒霉的一位，在杨坚当了皇帝之后，他的日子就没好过，三天两头遭忌，这大概就是所谓阴谋家的悲

哀吧。

在公元590年，隋朝发生了一件大事，南方叛乱了。叛乱本身并不稀奇，毕竟南陈是新近征服的地区，出现一些零星的叛乱，在所难免，然而，之所以这件事是大事，因为，叛乱的规模实在太太大，大到杨坚难以想象——婺州汪文进、越州高智慧、苏州沈玄愬皆举兵反，自称天子。署置百官。乐安蔡道人、蒋山李凌、饶州吴世华、温州沈孝彻、泉州王国庆、杭州杨宝英、交州李春等皆自称大都督，攻陷州县。陈之故境，大抵皆反。大者有众数万，小者数千，共相影响。

如果说这还不足以说明叛乱的声势，那么还有一个数据，可能更加触目惊心，那就是，南陈一共六十万户，参与叛乱的，竟有三十万人。可以说，南陈的叛乱已经达到了“举境皆叛”的地步，声势之惊人，令人瞠目结舌。

事情到了这一步，我们就要问一问了，为什么南陈会爆发如此叛乱呢？

《资治通鉴》说了三点：江表自东晋已来，刑法疏缓，世族陵驾寒门；平陈之后，牧民者尽更变之。（隋朝剥夺了传统南方世族的政治权力）苏威复作《五教》，使民无长幼悉诵之，士民嗟怨。（苏威强制的思想教化不得人心）民间复讹言隋欲徙之入关，远近惊骇。（还有人传谣说要把南陈人民迁入关中，更加重了南陈方面的抵触情绪）

这三点其实可以归结为一点，那就是，隋朝轻松灭亡了南陈后，过于自得意满，乃至于认为可以用征服式的方式来统治南陈。

所谓“征服式”，就是硬邦邦的植入式的方式。

比如说吧，官职的任命，隋朝就几乎全部启用北人，而南陈原来的士人，或者得不到任用，或者被北迁至大兴（三月，己巳，陈叔宝与其王公百司发建康，诣长安，大小在路，五百里累累不绝），政治前途遂告彻底破灭。

杨坚这么做，本意是想将南北划一，用统治北方的方式来统治南方，所以，南方也用北吏，正式形成大一统的局面。然而，杨坚操之过急了，南北分裂已近300年，差异性很大，北吏能治北，却未必能治南，更何况，对南朝士人的压制，势必引发南朝社会的不满，如此生硬的空降式统治，引发危机是必然的。

苏威的所谓《五教》（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也是这种征服式统治的表现方式。苏威这哥们，曾经对杨坚夸海口，说他老爹说的，治天下只需要用一本书，就是《孝经》，当时杨坚对此很赞赏，也认为是治国的不二法门。然而，任何东西都有个度，苏威做事情，就从来不讲度，都是生干愣干蛮干，将好好的“孝道”，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弄成了一种令人生厌的意识形态，强行灌输给南方人民，那问题就来了。

南方人民对苏威强行灌输，天天耳提面命，甚至要他们死记硬背的《五教》，反感有多大呢？看看造反后的情形吧：执县令，或抽其肠，或啖其肉食之，曰：“更能使依诵《五教》邪！”

能把好端端的德化弄成这个德行，搞到天怒人怨，苏威同志也算是有才了。

第三点，其实是谣言，隋朝根本没有要把南朝人民“徙之入关”的行动，但是，很可惜，这条谣言居然传播甚广，而且，很多人都深信不疑。谣言传成了真理，这当然是有问题了，而且是有大问题了。

隋朝有没有干过“徙之入关”的事情？有，陈朝的王公贵族，文武百官，基本都被“徙之入关”了。由于有此先例，所以，这条谣言就有了一定的事实依据。

再者，隋朝灭亡南陈后，曾大量改变了南陈原有的政治区划，甚至，还摧毁了南朝数百年的古都建康（诏建康城邑宫室，并平荡耕垦，更于石头置蒋州），这些举动，无疑是加深了南朝人民的不安定感。

因为这些关系，当“徙之入关”的谣言传出后，才会有如此广泛的市场，南朝人民才会以如此激烈的态度实施反抗。

当然，政治危机另一个重要因素，便是出在南方世族身上了。

南方世族在侯景之乱后遭遇了严重打击，但也没有正式消亡，毕竟几百年来根深蒂固，百足之虫死而不僵。南方世族的力量虽然不再像东晋、刘宋、南齐、南梁那样能够上达天听，控制朝纲，左右政局，但是基层控制力依然可观。

然而，隋朝灭陈后，却采取了一个重要措施，就是设置基层的胥吏乡正，意图将北方的户籍制度带入南方，将国家机器的力量渗透到基层。

关于这个乡正的问题，李德林和苏威有过争论，李德林就对此颇有异议：“本废乡官判事，为其里閭亲识，剖断不平，今令乡正专治五百家，恐为害更甚。且要荒小县，有不至五百家者，岂可使两县共管一乡。”

李德林所说的“为其里閭亲识”的将被废除的乡官，在南方，实际就是仍然控制基层的世家豪族。他认为乡正“为害更甚”，担心的倒未必是乡正害民，他担心的，是北方政府贸然将国家机器深入基层，会不会引发这些世家的强烈反弹，毕竟，这是他们所剩的最后也是最重要的自留地了，要是这都被国家抢了，那他们的经济基础、政治基础，就几乎是被隋朝给摧垮了。一旦如此，这些世家豪族，哪怕豁出命来，也会想要跟隋朝一较高低的。

很可惜，当时李德林的意见并没有被接受，在轻松平陈的乐观思想下，杨坚根本不认为这些“乡官”能造成什么了不得的声势——连陈叔宝这样的大人物都被轻松生擒了，我们还怕名不见经传的“乡官”吗？开什么玩笑！

于是，制：“五百家为乡，置乡正一人；百家为里，置里长一人。”

李德林的担心有没有道理呢？其后一年的叛乱证明了，有道理。反叛的这些人的具体背景，虽然史无明文，但根据只言片语，我们基本可以判断，多是豪族——“高智慧、汪文进等作乱江南，庐州豪杰亦举兵响应”，“泉州人王国庆，南安豪族也，杀刺史刘弘，据州为乱，诸亡贼皆归之”……

针对如此声势强悍的叛乱，杨坚要怎么办呢？首先第一步，当然是要镇压，杨坚派去镇压的人，就是平陈之战时在上游有突出表现的杨素。

南朝地面的叛乱，特点很鲜明，就是声势大，但力量散。力量散表示，没有特别难对付的势力，最强大的高智慧、汪文进、沈玄愔也不过尔耳；但声势大表示，打完一派还有一派，似乎永远看不到尽头，俩字儿——累人。

杨素的平叛，初时确实是所向披靡——素帅舟师自杨子津入，击贼帅硃莫问于京口，破之。进击晋陵贼帅顾世兴、无锡贼帅叶略，皆平之。沈玄愔败走，素追擒之。然后，他就跟最强的高智慧正面对抗了。

高智慧敢称天子，势力自是非同小可，“据浙江东岸为营，周亘百余里，船舰被江”，一时之间，杨素要想搞定他，也没那么容易。

此时，有个叫来护儿的，提了个建议：“吴人轻锐，利在舟楫，必死之贼，难与争锋，公宜严陈以待之，勿与接刃。请假奇兵数千潜渡江，掩破其壁。使退无所归，进不得战，此韩信破赵之策也。”

这位来护儿，后来成为了隋朝的名将，这场战事，就是他的成名战。以后在《炀帝篇》里，我们会详细介绍这个人。

来护儿的这条计策显然是有道理的，正面交锋，高智慧有人有船，地形也不吃亏，杨素很难占到便宜，所以，只能出奇制胜。杨素也是一世名将，赞同来护儿的意见。于是，来护儿就亲自充当那“掩破其壁”的奇兵了——护儿以轻舸数百直登江岸，袭破其营，因纵火，烟

焰张天。

高智慧所部一看后院起火，顿时心惊胆战，杨素于是率军纵击，大破高智慧军，高智慧所部于是崩溃败逃。

其后不久，汪文进也被杨素讨平——汪文进以蔡道人为司空，守乐安，素进讨，悉平之。

除了高智慧值得一提，杨素的平叛过程，并没有太多艰险，然而，南方的叛乱，麻烦就麻烦在一个字上——多，所以，要彻底讨平非常累人。

杨素的部将史万岁，日后也成为了名将，就在一年不到的时间里，大小七百余战，由于消息不通，甚至都有人认为他早死了，还是后来他弄了个漂流瓶，杨素才知道他还活着，没死，此事连杨坚都为之惊叹——素遣总管史万岁帅众二千，自婺州别道逾岭越海，攻破溪洞，不可胜数。前后七百馀战，转斗千馀里，寂无声问者十旬，远近皆以万岁为没。万岁置书竹筒中，浮之于水，汲者得之，言于素。素上其事，上嗟叹，赐万岁家钱十万。

杨素本人更是常年在外，连杨坚都觉得他累，诏书请他回朝，后来杨素请求继续平乱，这才终于逐渐平息了南朝大规模的乱局——素又破沈孝彻于温州，步道向天台，指临海，逐捕遗逸，前后百馀战，高智慧走保闽、越。（作战连战连捷）上以素久劳于外，令驰传入朝。素以馀贼未殄，恐为后患，复请行，遂乘传至会稽。（皇帝让杨素回朝休整，杨素以国事为重，不久后又重新出发）王国庆自以海路艰阻，非北人所习，不设备；素泛海奄至，国庆遽弃州走。（王国庆仗着海路为险，不设备，还是被飘然而至的杨素给击垮）馀党散入海岛，或守溪洞，素分遣诸将，水陆追捕。（老大完了，小弟们也别想安身）密令人说国庆，使斩送智慧以自赎；国庆乃执送智慧，斩于泉州，馀党悉降。（王国庆最终还是经不起杨素的政治攻势，成为了高智慧的掘墓人）江南大定。

《资治通鉴》说公元590年，杨素就已经平定了江南的叛乱，其

实，未必符合史实，通过杨素的任职情况和某些佛教典籍（开皇十一年，江南叛反，王师临吊，乃拒官军，羽檄竞驰，兵声愈盛。时元帅杨素整阵南驱，寻便瓦解，俘虏诛剪三十余万），我们可以知道，镇压叛乱的过程并不短，至少在公元591年（开皇十一年）仍在进行。

除此而外，岭南一带也出现了叛乱的情况，甚至韦洸还因此阵亡，后来还是裴矩（此公是炀帝时代的外事重臣）出马，加上洗夫人的力挺，才平定了叛乱：

番禺夷王仲宣反，岭南首领多应多，引兵围广州。韦洸中流矢卒，诏以其副慕容三藏检校广州道行军事。又诏给事郎裴矩巡抚岭南，矩至南康，得兵数千人。仲宣遣别将周师举围东衡州，矩与大将军鹿愿击斩之，进至南海。

（由于王仲宣造反引发了连锁效应，韦洸在广州中箭阵亡。好在朝廷让裴矩前来平叛，刚来，就击斩了王仲宣的部将周师举）

高凉洗夫人遣其孙冯暄将兵救广州，暄与贼将陈佛智素善，逗留不进；夫人知之，大怒，遣使执暄，系州狱，更遣孙盎出讨佛智，斩之。进会鹿愿于南海，与慕容三藏合击仲宣，仲宣众溃，广州获全。洗氏亲被甲，乘介马，张锦伞，引彀骑卫，从裴矩巡抚二十馀州。苍梧首领陈坦等皆来谒见，矩承制署为刺史、县令，使还统其部落，岭表遂定。

（洗夫人倒是忠诚于皇室，因为孙子（冯暄）跟叛将有交情，还将其下狱，临阵换马（冯盎），终于干掉了王仲宣的部将陈佛智。而后又跟隋将慕容三藏合击王仲宣，终将其击溃。洗夫人甚至还亲自跟裴矩一起，安抚岭南各县。于是，在洗夫人的大力支持下，岭表一带得到平定）

自此，军事方面的行动，基本告一段落，然而，南方的叛乱，根子上讲，不是军事镇压可以解决的，所以，在镇压之后，还需要第二步——怀柔。

杨坚派过来进行怀柔的人，乃是晋王杨广，他被任为扬州总管。

王子时代的杨广，乃是天下闻名的“贤王”。然而，这位“贤王”虽然作为总指挥灭亡了南陈，但真正能看出他“贤”的地方并不多，因为，他这位总指挥，不过挂个名而已，真正做事的乃是高颎和王韶；杨广真正有机会独当一面，为君父分忧，展现出他“贤”的一面，则是此次出任扬州总管期间。

杨广干了些什么呢？如果从正史上去看，似乎什么都看不到，《隋书》对此一句话带过——俄而江南高智慧等相聚作乱，徙上为扬州总管，镇江都，每岁一朝。然后呢？没了。《资治通鉴》有介绍吗？似乎也没有。

然而，我们可以知道结果，那就是，自从高智慧等人的叛乱被平定后，一直到隋炀帝末期由于三征高句丽引发的政治动荡，江南再也没有爆发过叛乱；非但没有爆发过叛乱，甚至，杨广在称帝之后，江都就成为了他最喜欢居住的地方，登位未几，他就去了一次江都，而他最后被宇文化及谋杀，同样还是在江都。在杨广离开扬州总管的位置时，江南的局面已经焕然一新了。

很显然，光靠杨素等人的武力镇压，是根本不可能做到这一点的，因此，我们可以200%的肯定，杨广在其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那么，杨坚到底怎么做的呢？其实，我们用一个字就能概括——融。

江南之所以发生叛乱，最重要的因素，是因为北方和南方，分裂了300年之后，已经互相难以理解了，南方人无法理解北方人的行事逻辑，而北方人无法理解南方人的行事逻辑，而当杨坚生硬的将北方的那一套搬到南方时，问题就来了。所以，要真正解决南方问题，最重要的东西，就是那个字——融，杨广作为隋朝的王子，必须展现出一种姿态，让南方人知道，他渴望也能够融入南方社会。一旦杨广可以做到这一点，那么，南方的叛乱，不平自平。

杨广做到了吗？杨广做到了。杨广是怎么做到的呢？那就敬请期待《隋朝其实很有趣儿·炀帝篇》了，到时候我们会有详细介绍的。

最轻松的征服，伴随着的，是最痛苦的善后，然而，这个“痛苦”，也只是表层的痛苦，因为，不管南方还是北方，终究都是中国人，终归同源同种，只要能够相互理解，相互融入，一切问题，自然可以迎刃而解了。

第十章 新秩序

将近300年的分裂结束了，中国又重新归于统一，但是，一如既往的，中原政权还是面临着四面八方的少数民族政权的挑战，比如，北方的突厥，西方的吐谷浑，以及，东北的高句丽。因此，摆在隋朝面前的，还有一个重大的历史使命，那就是，在大中华地区重建一个崭新的国际秩序。

从爹爹到孙子

在中国进入大一统的帝制时代以来，处理跟北部游牧民族的关系，一直是中原政权比较头疼的问题。以两汉和匈奴的关系为例，似乎无论采取什么策略，都并不能彻底解决问题：

西汉初年跟匈奴和亲，但也没能带来实质性的和平，文帝时期匈奴曾经三次发动了大规模的边境侵扰。

汉武帝时期则采用了强硬的军事行动，从军事角度而言，似乎取得了不错的效果，匈奴遭遇了沉重的打击，出现了“漠南无王庭”的状况，但从整体而言，汉武帝的穷兵黩武又将西汉经济拖入了深渊，对此的指责，几乎是史不绝书。

到了东汉，匈奴分裂，窦宪的“勒石燕然”，将北匈奴一举击溃，让他们被迫西迁，然而，内附的南匈奴，却在西晋末年八王之乱，中原政权陷入危机后，重新登上了历史舞台，刘渊建立后汉，制造永嘉之乱，掀开了“五胡乱华”的序幕，造就了帝制时代中国历史上最为漫长最为黑暗的一次大分裂。

五胡十六国的大乱斗结束后，北魏也未能建立一个稳定的国际秩序，跟南朝的战争时断时续，而北方的柔然，也若隐若现的威胁着北魏的王庭，甚至，在北魏末年出现六镇兵乱后，北魏皇室都不得不求

助于柔然来平定叛乱。

如今，这个令所有先辈挠头的问题，重新摆在了隋文帝杨坚的面前，他又准备如何来处理跟周边少数民族政权的关系呢？

先来说说突厥吧。其实，一直到东西魏分裂，占据着大漠的，依然是柔然，而突厥，则从五世纪开始，成为了柔然的种族奴隶，称为“锻奴”。这种情形，一直到突厥出现了一位传奇式的首领——土门可汗。

土门可汗成为突厥首领后，励精图治，大力推动东西方贸易，突厥部落的实力日渐增强，公元545年，西魏派遣使者访问突厥部落，标志着中原政权已经开始正视这股冉冉升起的新兴势力。然而，作为突厥的老主人，柔然政权对于突厥的强势崛起，却还有些认识不足。

公元546年，铁勒部落东征柔然，土门可汗在半路腰击，大胜，收降铁勒部五万余户，实力更为强盛，然后，土门可汗就向柔然帝国的首脑阿那瓌可汗请亲，要求娶公主为妻。

用老眼光看人的阿那瓌可汗闻言大怒，公然辱骂突厥部为“锻奴”（尔是我锻奴，何敢发是言也？），坚决拒绝将公主下嫁。

土门可汗闻言大怒，诛杀使者，并遣使西魏，要求通婚；公元547年，西魏将长乐公主嫁给土门可汗。与此同时，土门可汗也和波斯的萨珊王朝遣使通好。在外交上取得突破后，公元552年，土门可汗对柔然帝国发动了致命一击，在怀荒镇北大破柔然，阿那瓌自杀，于是，突厥正式取代了柔然帝国在蒙古高原的地位，成为北部草原的霸主。

在土门可汗灭亡柔然后，突厥日渐强盛，而当时的中国北方，正处于北周和北齐的东西分裂时期，两国之间争雄逐鹿，连年交战，而此时处于实力顶峰的突厥，自然是一副“鹬蚌相争，渔翁得利”的态势。

为了对付北齐，北周自然是要好好对待北方的这位强邻，“时与齐

人交争，戎车岁动，故连结之，以为外援”。当然，这位外援比较势利，属于“吃着碗里，看着锅里”的类型，很不靠谱。

曾经，有一度，木杵可汗（土门可汗的儿子，第二任乙息记可汗的弟弟，名为俟斤）准备跟宇文泰结亲，估计这是宇文泰主动提出的，目的是要借助突厥的力量，来对付北齐，结果，婚约还没定下来，宇文泰就死了。后来，等到宇文邕登位时，北周方面老调重弹，宇文邕又派使者向木杵可汗请婚，目的还是一样——帮帮忙，伐齐吧！

木杵可汗正要答应，北齐那边慌了神了，当即也派人去跟突厥求婚，而且，聘礼下的很重，真金白银，不含糊（贿赂甚厚），看得木杵可汗极为眼热，当时脑子一热，就准备把北周的使者杨荐等人执送给北齐。

这事儿呢，杨荐不知道怎么回事就知道了，然后，他过去严词质问木杵可汗：“太祖昔与可汗共敦邻好，蠕蠕部落数千来降。太祖悉以付可汗使者，以快可汗之意。如何今日遽欲背恩忘义，独不愧鬼神乎？”（想想当年我们太祖怎么对待你们的？你们如今忘恩负义，不怕遭报应么？）

木杵可汗据说是“惨然良久”，也是，这玩意理亏着呢，也不太好意思这么厚脸皮，然后表示：“君言是也。吾意决矣，当相与共平东贼，然后送女。”（看来，木杵可汗什么都不怕，报应还是怕的）

然后，这门婚事磕磕绊绊，总算定下来了，于是，北周就要跟突厥合作，一块去东征北齐了——这便是我们前面讲过的杨忠发动的“晋阳之围”了。

一开始呢，木杵可汗是带了十万人马来跟杨忠会合的，结果到了第二年正月，杨忠真的杀到了晋阳城下，木杵可汗却带着他的兵马远远的站到了一边，看景儿去了。当然，他们这么大老远的来，不能光看个景儿，也得意思意思，捞点儿实惠，于是，木杵可汗纵兵劫掠，洗劫了一番后，方才心满意足的回国了。

这次木杵可汗捞了多少呢？突厥引兵出塞，纵兵大掠，自晋阳以往七百馀里，人畜无遗。捞得多了吧？多也没用，大冷天的，你也不好带嘛，所以，归国之际，突厥也是大大的受了番折磨——突厥还至怪岭，冻滑，乃辅氈以度。胡马寒瘦，膝已下皆无毛，比至长城，马死且尽，截槊杖之以归。（为了返回，军马死了一大堆，几乎死绝了，最后还是驾着槊回去的，可见有多惨）

当然了，突厥再惨，也没有杨忠惨，杨忠同志很是愤怒啊，奶奶的，说好一块打的，老子打得要死要活，突厥这帮家伙拿了钱不办事，不但不办事，还自顾自抢劫去了，这口气咽不下去啊。所以，杨忠回朝后就跟宇文邕告状了，说突厥这个不靠谱啊，根本不难对付嘛，咱不能任他们宰割了：“突厥甲兵恶，赏罚轻，首领多而无法令，何谓难制驭？由比者使人妄道其强盛，欲令国家厚其使者，身往重取其报。朝廷受其虚言，将士望风畏惧。但虏态诈健，而实易与耳。今以臣观之，前后使人皆可斩也。”

杨忠这意思，不单是不要跟突厥合作了，相反，还要干掉他们。宇文邕岂能不知突厥不靠谱？但是，杨忠这番话说得更不靠谱啊！

怎么说呢？北周跟突厥结盟，其实，本质上讲，并不是指望突厥能帮北周怎么怎么卖命，这个呢，谁都知道不靠谱，真正的目的是什么呢？很简单，为了防止突厥跟北齐结盟嘛！突厥这个朋友，虽然很不地道，但是，如果这个朋友变成了敌人，你就会发现，“不地道”还是可以忍受的，就怕“不地道”变成了“老来闹”，那就要命了。

所以呢，北周跟突厥结盟，真正的目的，恐怕是另外两个字——绥靖。

因此呢，宇文邕根本不可能采纳杨忠的一时气话，小不忍则乱大谋，突厥不要脸归不要脸，得罪他就要不得了。

很快，杨忠就能理解宇文邕的想法了，因为，就在次年八月，杨忠准备出动的时候，就因为突厥已经采取了行动，而半道终止了。突

厥采取了什么行动呢？一如既往，抢嘛！（突厥寇齐幽州，众十馀万，入长城，大掠而还。）

这突厥抢的得亏是北齐，要是抢的是北周，隔三差五来一趟，受得了吗？

后来呢，北周跟北齐的情况，我们也知道了；高湛这个怂包软蛋，对晋阳之围那是心悸犹存啊，就怕北周和突厥再来那么一下，为了暂时实现和平，他就以宇文护的母亲为诱饵，跟北周谈判。宇文护同志，其实对北齐送还其母，还是有所感激的，也想一度罢兵休战，但是，让高湛伤心的是，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光宇文护想罢兵没用啊，那边突厥，不还没同意吗？

突厥大概是这年入长城抢了一番后，觉得赚到了，当然，“赚到”不等于“赚够”，既然有这好事，何妨再来一次呢？但是，又觉得单枪匹马再来一次，北齐有防备，不好整，所以，得找个帮手，分散北齐的注意力，以便他们更好的利用时机发笔洋财，而这个帮手，现成的，不就是北周吗？

于是，突厥自幽州还，留屯塞北，更集诸部兵，遣使告周，欲与共击齐如前约。以前出兵讨伐北齐，都是北周去求着突厥；这回不一样了，改突厥要求北周了，而且，突厥的态度还极为积极，还没等北周答复呢，就自顾自的再度出兵了——闰月，乙巳，突厥寇齐幽州。

然后呢？晋公护新得其母，未欲伐齐；又恐负突厥约，更生边患，不得已，征二十四军及左右厢散隶秦、陇、巴、蜀之兵并羌、胡内附者，凡二十万人。（宇文护其实不想去，但不去也得去，最后还是集结了各族二十万兵力）

瞅瞅，从这句话，大家能明白为什么北周明明知道突厥不靠谱，还要跟他们合作了吧？最主要的原因，是怕“更生边患”啊。而且，北周对这个“边患”怕到什么程度呢？怕到哪怕调动全国大军，来一次大规模东征都在所不惜。

当然了，这次东征失败了，不过于突厥而言，反正也没损失，乐见其事。

次年，为了履行婚约，北周出动了大量使者，前去突厥迎亲——二月，辛丑，周遣陈公纯、许公贵、神武公窦毅、南阳公杨荐等备皇后仪卫行殿，并六宫百二十人，诣突厥可汗牙帐逆女。

从“皇后仪卫”这四个字可以看出，北周对与突厥的关系，是何等重视。

这次迎亲进行的顺利否呢？很遗憾的说，很不顺利。

宇文纯几个好容易千难万险的去了突厥，用最盛大的仪式去迎亲，结果，看见的是木杵可汗那张可恶的脸。木杵可汗又变卦了，而且，相比上一次的被动变卦（那次是北齐主动去找突厥），这次是主动变卦。宇文纯是在公元566年二月出发前往突厥的，结果，该年五月，恬不知耻的木杵可汗，居然主动派遣使者去了北齐，而北齐方面当然也不傻，一看就懂了，立即派了使者王季高，带了大量聘礼，前去求婚。于是，木杵可汗见了人家的真金白银，收了双份礼，准备悔婚，当即就打算把女儿嫁到北齐去。

就苦了北周的几个使者了，求婚不成，宇文纯等几个使者，还被木杵可汗扣在了突厥，扣押了好两年……

这事儿后来怎么结束的呢？公元568年，突厥发生了一件事——会大雷风，坏其穹庐，旬日不止。大家知道，突厥是游牧民族，住的是帐篷，这大风刮了十好几天不停，那可不“锅盖”都得被掀了吗？

木杵可汗慌了，这次不大不小的天灾，在他看来，这是“天谴”了，是老天对他多次出尔反尔，尤其是这次出尔反尔（这次确实情节比较恶劣）的谴责，他猛然间想起了当年杨荐对他说过的那句话：“如何今日遽欲背恩忘义，独不愧鬼神乎？”（正好，杨荐也在被扣押的使者之类）

木杵可汗确实不要脸，但是，他也确实怕鬼，他终于决定履行婚

约了——木杆惧，以为天谴，即备礼送其女于周，纯等奉之以归。三月，癸卯，至长安，周主行亲迎之礼。甲辰，周大赦。

木杵可汗不要脸到这种程度，宇文邕该隆重接待还是隆重接待，没办法，人家不要脸，那是因为人家有不要脸的资本啊！

不要脸的木杵可汗，在突厥日渐强大的过程中，做出了卓绝的贡献，然后，他死了，接替他的位置的，乃是他的弟弟他钵可汗。

他钵可汗继承的是一个强大的国家，当时突厥“控弦数十万，中国惮之”；而在跟两个中原邻国的交往中，由于木杵可汗的不要脸，突厥也是大得其利——自俟斤以来，其国富强，有凌轹中夏之志。朝廷既与之和亲，岁给缯絮、锦彩十万段。突厥在京师者，又待以优礼，衣锦食肉，常以千数。齐人惧其寇掠，亦倾府藏以给之。

为此，他钵可汗曾经牛逼哄哄的表示：“但使我在南两个儿孝顺，何忧无物邪？”这副嘴脸，眼见是比其兄还可恶，同志们看到这句话，一定有一种要抽他的冲动吧，但有啥办法呢？让他嚣张着吧。

当然了，他钵可汗的得意持续不了多长时间了，因为，北朝东西分裂的局面即将进入尾声，而一旦北方重归一统，突厥这样左右逢源的局势，就会彻底成为历史，而到时候，他钵可汗面对的就不是“在南两个儿”了。公元577年，宇文邕出兵灭亡了北齐，北方的分裂局面彻底终结，而突厥坐在那里都有钱收的好日子，也就此一去不回头了。

他钵可汗对此极为恐慌，他收留了从马邑逃奔他的北齐范阳王高绍义，并将其立为“齐帝”，并将北方齐人尽收麾下，又派人跟营州刺史高宝宁联络，然后叫嚣要为北齐报仇，然后，在公元578年，他钵可汗率军入寇幽州。

该年四月，突厥进犯，北周柱国刘雄兵败被杀，举朝震动。

该年五月，宇文邕率领诸军北伐突厥，“遣柱国原公姬愿、东平公神举等将兵五道俱入”，意图报此幽州遇袭之仇。

这场战事，可以说是突厥和北周关系史上的一个重大转折。在此之前，北周是哭着闹着求着突厥，生怕他们不舒服，一味忍让；而突厥呢，又借着东西之争的东风，大得其利，赚得不亦乐乎，而且，多次给北周上眼药，甩脸子；然而，如今，一切都变了，北齐没了，北周统一了北方，突厥的好日子过去了，而北周一味忍让、一味退缩的时代也过去了，接下来，就到了真刀真枪见真章的时候了。

然而，很可惜，这样一场标志性的战役，并没有能够真正打起来，宇文邕并没有能够真的带兵讨平突厥，因为，大军刚走到半路，宇文邕就病了，而后，大军匆匆南返，紧接着，在闰五月初一，宇文邕病逝了，这次北伐，于是半道搁浅。

宇文邕去世的消息，助长了突厥和北齐余党的气焰，刚刚称帝的高绍义，就认为此乃天助；而且，好消息一个接着一个，不久后，幽州人卢昌期，也起兵据范阳，迎接高绍义；于是，高绍义带着突厥军，前往范阳。

北周方面见此，乃派遣宇文神举领军讨伐卢昌期。

不久，高绍义听说了又一个好消息——幽州总管居然带兵在外；岂非天赐良机？于是便想趁虚而入，带兵奇袭蓟县。宇文神举于是派遣大将军宇文恩率军四千人前往营救，当然了，北周方面吃亏是一定的了，宇文恩的这支部队，遭遇了气势汹汹的高绍义，当然讨不着什么便宜，伤亡过半，局势极为不利。

幸运的是，宇文神举那边终于传来了好消息，他已经带兵讨平了卢昌期，而高绍义，也就此失去了一个内援，无奈之下，只能“素衣举哀，还入突厥”，宇文恩方才逃过一劫。那边高宝宁也带了数万骑兵前来营救范阳，跑到半道（潞水），听说卢昌期已经完蛋，方才退兵而回。

该年十一月，突厥发动了对北周的报复性战役，包围了酒泉，杀掠吏民，呼啸一阵后，随之离去。这次报复，改变不了什么，复辟北齐的计划已经彻底破产了，北方的统一已经成为了既定事实。

随着北方的统一，突厥想要占到些便宜，也已经不太容易了。公元579年，他钵可汗就决定改变战争局面——突厥佗钵可汗请和于周，周主以赵王招女为千金公主，妻之，且命执送高绍义；佗钵不从。

这次和亲，并没有能够完成，因为，他钵可汗不久后就死了；但是，一开始没有解决的事——执送高绍义，却在贺若谊的交涉下，成功完成了。

和亲虽然没有完成，但也没有终止，在经过一系列的明争暗斗后，摄图成为了新任可汗，是为沙钵略可汗。其后，摄图再度请求和亲。

公元580年，中原政权跟突厥关系史上又一次重大事件发生了——周遣汝南公神庆、司卫上士长孙晟送千金公主于突厥。

这次事件之所以重大，并不是因为千金公主去了突厥，也不是因为和亲政策正式启动，而是因为，有一个重要人物，跟着千金公主一起去了突厥，而这个重要人物，将在他的后半生，彻底改变突厥和中原政权的强弱态势。

这个重要人物，便是长孙晟。长孙晟改变了什么呢？请看如下场景：

戊子，车驾顿榆林郡。帝欲出塞耀兵，径突厥中，指于涿郡，恐启民惊惧，先遣武卫将军长孙晟谕旨。（隋炀帝打算在塞外进行军事演习，要经过突厥，怕突厥的启民可汗起疑，于是让长孙晟前去通报此事）

启民奉诏，因召所部诸国奚、霫、室韦等酋长数十人咸集。

（启民可汗不敢怠慢，召集各部首脑开会。）

晟见牙帐中草秽，欲令启民亲除之，示诸部落，以明威重，乃指帐前草曰：“此根大香。”（长孙晟看见牙帐内有草，想要让启民可汗

亲自除草，以此树立威信，于是指着帐前的草说：“这草香的吧？”

启民遽嗅之，曰：“殊不香也。”

（启民可汗于是凑上去闻了闻，表示，不香。）

晟曰：“天子行幸所在，诸侯躬自洒扫，耕除御路，以表至敬之心；今牙内芜秽，谓是留香草耳！”

（长孙晟于是表示，天子经过的地方，诸侯们都要亲自洒水扫路，以表示自己虔诚的内心，现在牙帐内居然有杂草，我还以为是留的香草呢。）

启民乃悟曰：“奴之罪也！奴之骨肉皆天子所赐，得效筋力，岂敢有辞。特以边人不知法耳，赖将军教之；此将军之惠，奴之幸也。”遂拔所佩刀，自芟庭草。其贵人及诸部争效之。

（这下启民可汗懂了，于是道歉，并亲自拔出佩刀割草，其他首脑只能从命。）

于是发榆林北境，至其牙，东达于蓟，长三千里，广百步，举国就役，开为御道。帝闻晟策，益嘉之。

（于是启民可汗为隋炀帝开通了长达三千里、宽达百步的御道。隋炀帝当然很高兴了，大大嘉奖了长孙晟）

这是隋炀帝大业三年（公元607年）的事情，距离长孙晟护送千金公主入突厥，27年过去了。27年的时间，改变了很多，曾经嚣张跋扈不可一世的突厥，如今他们的首领启民可汗，却甘愿对着隋朝大臣称“奴”，而且，还愿意亲自拔出佩刀，为隋炀帝为除草。联系当日他钵可汗气焰嚣张的说“但使我在南两个儿孝顺，何忧无物邪？”，是不是有恍如隔世之感呢？

那么，这27年的时间里，究竟发生了什么呢？这位重要人物长孙晟，又会在这个过程里扮演什么角色呢？

好吧，敬请期待《隋朝其实很有趣儿·炀帝篇》。

这其中的过程，《炀帝篇》中会有详细的说明，我们只需要知道结果，那就是，在杨坚走完他的人生路之前，突厥已经被分裂成了东西二部，而启民可汗也已经向隋朝称臣，隋朝在大中华地区的大国地位，遂不可撼动。

小国的生存之道

接着，我们来看看吐谷浑吧。

先来说说吐谷浑国名的由来吧。

公元283年（晋太康四年，司马炎在位），鲜卑慕容部的首脑慕容涉归去世。慕容涉归有三个儿子，庶长子为慕容吐谷浑，在慕容涉归在世时，慕容吐谷浑得到了1700户的部众，嗣子为慕容廆，幼子慕容运。

然而，慕容涉归去世后，嗣子慕容廆却未能继承他的位子，他的弟弟慕容耐篡夺了权位，而慕容廆和慕容运，则被迫流亡。一直到公元285年，慕容耐为部众所杀，慕容廆才最终回归，继承了部族首脑的位置。

慕容廆和慕容吐谷浑，兄弟间原本关系很好，但是，因为有人挑拨，二者的关系变得渐渐不和谐起来，终于有一天，因为一件小事，兄弟二人撕破了脸皮。这件小事是，兄弟二人的部落发生了马群撕咬踢斗事件。

事后，慕容廆居然派人去质问慕容吐谷浑：“父亲为我们划好了畜牧的疆界，明明白白，清清楚楚，你为什么不走的远远的，而致使马群相斗？”

慕容吐谷浑很委屈，也很愤怒：“马是六畜之一，撕咬踢斗本是稀松平常之事，何至于竟然迁怒于人？如果你要我走的远远的，那也很好，只怕我们以后再会无期，我会走到万里之外。”

说完，慕容吐谷浑便带着他的部众，头也不回的西迁了。

此时，慕容廆才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他感到非常后悔，派人去追慕容吐谷浑，并向他道歉，请他回来。

然而，慕容吐谷浑已经打定了主意，他告诉使者：“我父亲在世时，曾提过卜卦上的话，父亲说：‘我的两个儿子，都会兴起，而且强大，福分流传后世。’现在我为庶子，按理不能成为国王，现在因为马群相斗事件，致使我们分别，岂非天意？”

于是，慕容吐谷浑拒绝了使者的建议，拒不东返，一路西迁而去。

鲜卑慕容氏，根据地原在今中国东北的辽宁一带，但是，在慕容吐谷浑西迁若干年后，在中国境内，出现了两个慕容家族所统治的王国。

其中一个王国，便是五胡十六国中的前燕，极盛时期的统治疆域，包括如今河北、山东、山西、河南、安徽、江苏、辽宁各地一部分。

前燕的建立者叫做慕容皝，公元337年底，他自立为燕王，此为前燕的雏形。公元353年底，慕容皝的儿子慕容儁灭亡了冉魏，自立为帝，建号“元玺”，前燕政权遂正式成型。

这位慕容皝，乃是慕容廆的儿子，而他的事业，则继承了父亲慕容廆。

这个叫做“燕”的慕容氏政权，在整个五胡十六国时期，一共出现了三次，除了前燕之外，还有后燕（建立者慕容垂，是慕容皝的儿子）和南燕（建立者慕容德，慕容皝幼子）。

（顺便说一下，金庸名著《天龙八部》中一心复国的慕容复，便设定为这个慕容家族的后裔，只是年代隔得稍微远了点……）

至此，慕容涉归的预言实现了一半，他的其中一个儿子慕容廆确实强大了起来，而且福分流传后世（从前燕到南燕，一共有73年的时间）。

（再顺便说一下，侯景这辈子的天敌慕容绍宗，也便是慕容廆的后裔，慕容家族即便是亡国之后，也依然保有强大的势力。）

当然，预言还有后一半，另一个儿子强盛起来了吗？

答案是肯定的。慕容吐谷浑带着他的部众一路西迁，先迁到了阴山脚下，后来，因为中原内乱，他又继续西迁，穿过陇山，在洮水之西落脚，其后，活动范围一直延伸到白兰（青海省中部）。

慕容吐谷浑的这支部众便在这里扎下了根，然后子子孙孙绵延不息，当他的孙子慕容叶延（此公是个大孝子）即位后，为了纪念祖父西迁的功勋，便将他所统治的国家，定名为“吐谷浑”。

吐谷浑当然远不如逐鹿中原的诸燕那么强大，但是，论起福分流传后世，则吐谷浑要强得多——这个王国一直绵延到了隋朝。

这个故事告诉我们，预言这东西，准的时候，也真是准得离谱呢。

好吧，我们再来看看吐谷浑跟中原政权的关系吧。

我们直接快进，进入到南北朝时期吧。公元432年，吐谷浑第十任可汗慕容慕璆擒获了胡夏王国（五胡十六国中的倒数第二个王国，建立者郝连勃勃，匈奴人）的末任帝郝连定，并将其送给北魏帝国。

当然了，慕容慕璆也不能白干活，顺便，他还递了份奏疏给北魏，表示：“我生擒活捉僭伪叛徒（郝连定），把捷报呈献陛下。陛下所赏赐的爵位和官阶虽然崇高，可是疆土没有增加；车辆旗帜，虽然准许有荣耀装饰，可在财物上没有任何奖励；俯请陛下体察下情。”

慕容慕璆这意思，北魏你不能尽整虚的，我立那么大功，不得给

我点实际的？要不然，我吃饱了撑的给你干活？

北魏帝拓跋焘倒也不含糊，立即把这封奏疏交给大臣们讨论。讨论结果嘛，出奇的一致——这小子吃了碗里看着锅里，他立什么功了？攻城了还是略地了？没有嘛！就抓了个必死之贼郝连定嘛！就这点功劳，就吹嘘起来了，就要赏赐了？现在塞外民众都归他了，还不知足！坚决不惯着！

拓跋焘于是回信过去，概括起来三个字——不惯着！

慕容慕瓚很生气，他这卖命效劳的，屁都没捞着，心里不平衡，于是，他就得给北魏点颜色看看了。慕容慕瓚的办法是，去跟刘宋政权搞好关系，又是进贡又是送还俘虏的（当年被胡夏俘虏的一百五十人），至于北魏嘛，呵呵，你不仁，我也不义，进贡？一边去！

自此之后，吐谷浑跟北魏的关系就很紧张。

后来，慕容慕瓚死了，其弟慕容慕利延即位。这位慕容慕利延，延续了慕容慕瓚的对外政策，联南抗北，但是，悲催的是，此一时彼一时，北魏帝国今非昔比，当时已经灭亡了北凉，基本统一了北方，力量强盛，不可一世，慕容慕利延当时就慌了，连忙西遁，意欲穿越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后来还是拓跋焘念及慕容慕瓚擒获郝连定的旧情，派使者前去抚慰，这位慕容慕利延才定下心来，返回了故土。

但是，慕容慕利延怕归怕，骨头还挺硬，他的侄儿慕容纬才（第九任可汗慕容阿柴的长子）要投降北魏，被他知道了，他当即将其斩首。

然而，北魏的强盛已然不可遏止，对于改善跟北魏的关系，慕容纬才是第一个，但绝不会是最后一个。

公元444年六月，慕容纬才的弟弟慕容叱力延等八人投奔了北魏帝国，北魏政府当即封他为归义王。

然后，慕容叱力延就跟北魏哭诉了，说自己老哥是怎样一心向

善，而吐谷浑国王又是怎样拒不悔改，最后，他请求，出兵干他一票？

北魏对慕容慕利延本就不爽，听慕容叱力延这么说，自是没有话讲，说干，那就干他！也好让这货知道一下北魏的厉害。

于是，在该年八月，北魏对吐谷浑发动了一次大规模攻击。战斗的结果是，当北魏军队抄近路杀至大母桥时，慕容慕利延就只剩下吃惊的份儿了，吃完惊后，便一路西遁，逃到了白兰（通天河流域），他的侄子慕容拾寅逃到了河西（青海省兴海县西）；还有没逃了的，两个下场：

一、被杀。吐谷浑汗国五千余人在战争中丧生；

二、投降。慕容慕利延的堂弟慕容伏念带着一万三千余人，投降北魏。

还没完，转年夏天，北魏又对吐谷浑发动了第二次攻击。这次进攻比前一次更猛烈，猛烈到吐谷浑根本无法招架，两个宗室成员慕容什归（慕容慕利延的侄子）和慕容被囊（慕容慕璆之子）虽然都发扬了打不过就溜的精神，但是到最后，还是不免被生擒活捉，而慕容慕利延则悲催的一路西奔，就是苦了西域的一个小国——于阗（首度于阗，新疆和田市）。

于阗国王也是倒霉，不招谁不惹谁，突然间，天降横祸，出来一伙强盗，就把他国土给占了，他率军反抗，结果被砍了……

一直到公元446年，吐谷浑才重新回归故土。

这件事说明了一个道理，甭管是一个人还是一个国家，最要紧的，是得知道自己几斤几两，要是认不清自己，那可是要倒大霉的。

事情搞到这样，慕容慕利延准备怎么办呢？就此低头？No！坚决不低头，很有骨气，北魏不是横吗？让他横吧。他去求助刘宋去。

公元450年，慕容慕利延向刘宋皇帝刘义隆递交请求，要求将所部迁移到越巂郡（四川省西昌市）。刘义隆看小弟有难，也是责任胖呆，倒是批准了请求，但最后慕容慕利延并没有南下。

慕容慕利延之所以没有南下，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自己身子骨不行了——公元452年，他就过世了。接替他的位子的，乃是他的侄子慕容拾寅（八任可汗慕容树洛干的儿子）。

这位慕容拾寅是个“聪明人”，至少表面上，比他的两位叔叔都聪明，他的外交政策，就不再是“一边倒”了，而是相当滑头的搞了“两面派”，在他继位之时，同时向刘宋和北魏派出使节，请求奖赏。

效果倒是不错，两方面都挺给面儿——刘宋封他为安西将军、西秦、河、沙三州刺史，封河南王；北魏封他为镇西大将军、沙州刺史、西平王。

于是，拿着两家的好处，慕容拾寅过上了逍遥自在的好日子。

但是，这样的好日子能延续多久呢？很显然，延续不了多久。因为，慕容拾寅的这点小伎俩，也就是“小聪明”，他这样是把两国当猴耍，但是，这两国可不是猴，没那么容易耍。

公元460年，听说慕容拾寅小日子过得挺滋润的北魏高层相当不爽，就有哥们上奏疏了，说这种货我们养他干啥？干了他吧！

该年六月，北魏向吐谷浑再次发动了进攻。结果自是不消说，慕容拾寅逃去了南山，北魏军队大获全胜，要不是渡过黄河后发生了瘟疫，北魏且不退兵呢，这次北魏收获颇丰，俘获各种牲畜三十余万头。

公元470年，北魏再次进攻吐谷浑，慕容拾寅再次遁逃。

事实证明，在比你强的人面前，千万不要耍滑头，否则会死得很难看。

当然，慕容拾寅也不是这么甘心挨打，公元473年，为了报复北魏，他发动了对洮河郡（青海省贵德县）的进攻。

但是，一个人老挨打，是有他老挨打的道理的，因为，情况明摆着，你打不过别人嘛！慕容拾寅的这次进攻，毫无悬念的吃了瘪，北魏司令官长孙观深入吐谷浑国境后，还玩了出狠的——强行收割了秋季成熟的庄稼。

庄稼被人割了，这日子还怎么过？结论是，没法过嘛！没法过之后，慕容拾寅终于低头认怂了，投降了北魏，并开始每年向北魏进贡。

吐谷浑投降了北魏，当然就不能跟南朝瞎胡来了。

公元490年，吐谷浑第十三任可汗慕容度易侯去世。该年九月，南齐派使者去册封慕容度易侯的世子慕容伏连筹，结果，慕容伏连筹就牛逼哄哄的要求南齐使者丘冠叩拜，丘冠当然不鸟，最近，居然就被推下了悬崖。

南齐方面自是恨得牙痒痒，但是，牙痒痒也没用，山高皇帝远，南齐啊，还真管不着吐谷浑。

当然，这事儿也能看出慕容伏连筹的特点，三个字概括——二愣子。道理明摆着，就算他不愿跟南齐来往，也犯不着把人使者推下悬崖吧。

二愣子就有二愣子的处事方式。次年，北魏要求慕容伏连筹去京城朝拜，结果，这位二愣子就犯了愣，拒绝了北魏的要求，而且，还修整了边境两座重镇，准备负隅顽抗了。

这能讨到好吗？倒霉是一定的嘛。长孙观攻击了这两座城镇，大获全胜，而后，俘虏了三千余人。

还没完，公元491年，北魏冯太后去世，北魏派使者去吐谷浑报丧，结果，在接受诏书时，据说慕容伏连筹态度轻浮，吊儿郎当。

这下北魏使者气得要死，回国后，当即要求进攻。但是呢，此时的北魏皇帝，乃是著名的孝文帝拓跋宏，以汉化改革闻名于世，他的处事方式，就跟前辈大有不同——当时他表示，算了吧。

好，打仗可以算了，但这口气咽不下去，大臣们又要求，把吐谷浑的进贡退回去？这意思，就是要断绝双边关系了。拓跋宏又不同意，非但不同意，他还让长孙观把去年俘虏的三千人送回去。

有人要问了，这拓跋宏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呢？怎么这么怂呢？很简单，四个字——以德服人。

效果如何呢？好，非常好。该年秋季，慕容伏连筹就让他世子慕容贺虏头去平城朝拜了。拓跋宏于是封慕容伏连筹为都督西陲诸军事，封西海公爵，吐谷浑王；顺便，还派了使者张礼去做国事访问。

这位慕容伏连筹当时跟西域小国宕昌一语不合，想去征讨，并就此询问张礼的意见。张礼表示，吐谷浑和宕昌都是北魏藩国，一言不合就要打仗，不合规矩，破坏地区稳定，我们不同意。我离开国都时，宰相告诉我，如果阁下能够修正错误，则汗国政权可以保持，如若不然，大祸即将临头。

慕容伏连筹被这一席话说愣了，沉默了许久。

沉默之后，慕容伏连筹找到了自己的应对方式。对待比自己强的北魏，那就好好当孙子，踏踏实实尽本分，但是，在自己的王国，则设置文武百官，对待邻国，也以大国君王自居，将其视作藩属。

公元500年，得知此事的北魏警告吐谷浑，但仍然加以包容。

这段时间，算是北魏和吐谷浑之间关系最为稳定的时期。这就告诉我们一个道理，对付二愣子，有时候讲道理比讲拳头更有用。

公元540年，慕容伏连筹去世，儿子慕容夸吕即位。

这个年份呢，中国北方正乱作一团，自从公元524年六镇兵变之

后，北魏跟吐谷浑的关系就中断了，借着这个机会，吐谷浑日渐发展壮大，到了慕容夸吕即位时，此公已经自称可汗，吐谷浑汗国已经成为东西三千里、南北一千里的一个西域强国。

也就在这一年，慕容夸吕派人去邙城跟东魏恢复了邦交。

跟东魏友好，这就意味着跟西魏交恶。表面上，吐谷浑跟西魏也恢复了外交关系，但是实际上，慕容夸吕借着西魏立足未稳的机会，很是不把西魏放眼里，隔三差五就派人抄掠西魏边境。

一开始，西魏为了跟东魏较劲，还顾不上吐谷浑，等到局面暂时稳定后，宇文泰不能忍了。公元553年，宇文泰亲自率三万骑兵，越过陇山西进，抵达姑臧（甘肃省武威市），征讨吐谷浑。

慕容夸吕当时就慌了，请求投降。当然了，慌过没多久，故态复萌，又和北齐帝国互派使节去了……

西魏对这情况当然是恨得牙痒痒，就想给吐谷浑点颜色看看。机会来了，西魏凉州刺史史宁侦察到了吐谷浑使者（出使北齐的）回来的日期，预先在半道设伏，然后在赤泉的突击中，生擒吐谷浑大臣乞伏触连。

公元556年，突厥的木杆可汗跟西魏借道凉州，袭击吐谷浑，而史宁也随之出征。结果在史宁的策划下，此次出征大获全胜。

当然，慕容夸吕咽不下这口气，公元557年，发动了对北周的报复性袭击。当然了，一切在渭州刺史于翼（于谨次子）的预料内，此次出击，吐谷浑也没抢到啥东西，最后也就撤退了。

公元576年，宇文邕派太子宇文赞出征吐谷浑，当然了，大权还是掌握在随行的王轨和宇文孝伯手里。此次出征，北周再次获胜，北周军队杀到了吐谷浑汗国的首都扶俟城（青海省都兰县），随即班师。

然后呢，时间就到了隋朝了，公元581年，隋文帝登上了皇位。

对于这个新建的帝国，吐谷浑一开始的态度——不服。不服之后，吐谷浑当然就不免要跟隋帝国较量一二。

公元581年八月，吐谷浑进攻凉州。隋文帝当然不示弱，派大将元谐率数万人迎战。

这是吐谷浑跟隋朝的第一战，杨坚自然是希望能拿个满堂彩，此后，也便能在双边关系中占据绝对主动。这一切，就要看元谐的了。

然后，元谐完成了任务，而且，超额完成了任务，杨坚拿到了一个超级头彩。先是在丰利山（青海湖东），元谐大破吐谷浑军，而在青海湖，在跟吐谷浑太子慕容可博汗主力的决战中，元谐再度取得决定性胜利。此战中，元谐击斩及俘虏吐谷浑士卒，数以万计。

显然，这是一次堪称摧毁性的胜利。此战之后，吐谷浑全国人心惶惶，部众离心，王爵侯爵数十人，均率领自己的部众投降了元谐。至于慕容夸吕，此公除了学习历代前辈，率领部众西遁，也就再没别的招了。

按说这么一场战事结束后，慕容夸吕怎么也该学乖了，但是，此公偏是不认输，公元583年，吐谷浑居然再度出击，攻击隋朝临洮（甘肃省临潭县）。这次偷袭成效显著，临洮刺史皮子信阵亡。最后，隋帝国还是靠老将梁远把吐谷浑击退了。其后，吐谷浑还试图攻击廓州，结果被早有防备的隋军击退。

当然，隋军也不能任由吐谷浑蹬鼻子上脸，吃了一亏后，势必要找回场子。该年六月，梁远帮隋帝国找回了场子，在尔汗山击败了吐谷浑。

公元584年，由于吐谷浑迟迟不肯屈服，而且隔三差五便来袭扰边境，隋军决定主动出击，给吐谷浑一个下马威。该年四月，隋朝大将贺娄子干征调部队，进攻吐谷浑，此次斩杀男女一万，二十天后，方才班师。

即便如此，隋朝跟吐谷浑的关系仍然难以稳定，杨坚对此感到极

为忧虑，曾经，他试图改变边境民众的生活方式，让他们营建城池，种植农地。然而，贺娄子干上疏表达了异议，认为边境常年战乱，无法推行农耕，即便硬要如此，也可能徒费精力。还不如彻底取消边远地区的农垦区，让他们畜牧为生，军事上以烽火为号，就无需担心吐谷浑对民众的侵扰了。

杨坚采纳了建议，并将贺娄子干任命为榆关总管。

往后的几年，吐谷浑跟隋朝的关系，出现了戏剧性的变化。戏剧性的来源，自然是出现在慕容夸吕身上。

慕容夸吕大概是历史上最长寿的国王，据说，他活了一百岁，在位五十二年（从公元540年到公元591年），当隋朝建立时，这位老爷子已经八九十岁了。一个八九十岁的老头子，甭管身体多硬朗，脑袋瓜势必是不甚灵光了，但是呢，他又不肯交权，不愿安度晚年，于是，麻烦就来了。

在人生的最后几年，老爷子跟他的儿子们杠上了。老头子总是担心，他的这些个儿子等太久会不会等的不耐烦，会不会对他不利，所以，性情喜怒无常，对太子更是苛刻无比，一辈子废了好几个太子，有些个倒霉的，甚至还被他诛杀。于是，吐谷浑汗国的王子们人心惶惶，本来最热门的太子之位，如今居然成了烫手山芋，谁都不想干。

谁都不想干，也得有人干，太子的位子最后还是着落在了某王子（名字未知）头上。这位王子担惊受怕，害怕重蹈哥哥们的覆辙，于是，便想把这个老而不死的老爹给办掉，彻底扫清祸患。但是呢，情况明摆着，慕容夸吕在位四十多年，政治根基稳固，他能随随便便废了那么多太子，也不是没道理的，所以，很显然，这位王子力量不够。

力量不够怎么办？很简单，求援呗。这位王子一求，就没悬念的求到了隋帝国头上，请求隋朝边防军能在他发动政变的时候，出兵相助。

秦州总管杨弘一听，觉得这事儿挺靠谱，就上报杨坚，表示咱帮这位小王子一把？结果呢？结果杨坚想都没有想，立即回答——不成！

杨坚这一回答，基本宣判了小王子的死刑。不久后，小王子阴谋败露，再然后，跟他的几位哥哥一样，倒了霉，再再然后，慕容夸吕立自己的幼子慕容诃当太子。

此时，迭州刺史杜粲建议杨坚，趁着吐谷浑内乱，咱干他一票？结果杨坚的回答，还是那两个字——不成！

这也不成，那也不成，杨坚在想啥呢？他到底想如何解决吐谷浑的问题呢？别着急，接着看。

就在这一年，新立的太子慕容诃也跟他的哥哥们一样，睡不安寝，食不甘味，也怕倒霉，但是呢，前任的例子摆在那，对抗自己的老爸，显然死路一条，怎么办呢？他想出的办法，干脆带着自己的一万五千部众，投降隋朝算了，然后，他派了使者去大兴，请求隋朝出兵协助。

结果杨坚什么态度呢？他先是讲了一番大道理：“浑贼风俗，特异人伦，父既不慈，子复不孝。朕以德训人，何有成其恶逆乎！”然后，当面拒绝了使者：“父有过失，子当谏争，岂可潜谋非法，受不孝之名！溥天之下，皆朕臣妾，各为善事，即称朕心。嵬王既欲归朕，唯教嵬王为臣子之法，不可远遣兵马，助为恶事！”杨坚的看法很有意思，从表面上看，似乎是教育慕容诃要守孝道，但是朋友们，国际政治中，还讲什么孝道，是不是有点诡异呢？

好吧，我们来分析一下吧。其实呢，杨坚所做的事情，也没有那么诡异，跟如今满世界嚷嚷“民主”、“人道”的美帝并无二致，简单说——价值观输出。

一个稳定的国际秩序，是需要有统一的价值观的。所谓“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就是这个道理。人类历史上所有的纷争，除了利益之

争外，最重要的，莫过于价值观的争斗，中世纪基督教对伊斯兰世界的十字军东征，二战时纳粹要灭亡犹太，二战后美苏进行冷战，说白了，背后的根源，就是价值观，或者说文化。

明白了这个道理，我们也就明白杨坚为什么屡屡惺惺作态，一次又一次放弃轻松介入吐谷浑内政的机会了。在杨坚看来，吐谷浑问题，其实最根本的，乃是价值观问题，文化问题，只有这个问题解决了，吐谷浑问题才有望得到根本性解决，所以，他一而再再而三的强调“孝道”，乃是力图从文化上征服吐谷浑。

历史无数次证明，文化层面的征服，远比武力层面的征服更有力量。

最典型的，英国人在他们的“日不落帝国”时期，如果说最大的成功是什么，那就是，英国人让他们的语言成为了世界上最强势的语言，让英式文化成为世界上最强势的文化，所以，时至今日，哪怕世界第一强国变成了美国，英国人也可以很自豪的说，统治世界的，依然是他们。

以中国历史而言，华夏儿女之所以在历史上面临了多次的外族侵袭而不至于种族灭亡，其最重要的东西在于——我们在文化上的优势。由于文化优势，因此，每一次民族大融合的结果，都是少数民族被汉化，而非汉族被异化。

所以，在杨坚看来，建立国际新秩序，最核心的问题，不在于军事层面，或者是经济层面，而在于文化层面。

不管杨坚有没有成功，我们都得说，杨坚是对的，他的思想，在后世得到了重大的发挥。朱元璋建立明帝国后，便是依照他的思路进行国际秩序的整合的，而很长时间以来（包括整个隋朝时期）一直困扰我们的朝鲜问题，也在这个思路下，被彻底解决了——朝鲜吸收了中华文明，成为顺服的明帝国藩国。

当然，打文化牌还有个很重要的前提——国力上的绝对优势。

杨坚之所以对吐谷浑打文化牌，就是因为国力上具有绝对优势，他有自信，随着隋朝统一中华，吐谷浑的臣服是早晚会出现的。

杨坚的想法没有任何问题。公元591年，随着陈朝的灭亡，老而不死的慕容夸吕终于意识到自己没有能力对抗隋帝国了，他开始向隋朝进贡，然后向西逃亡，据守险要——至于进攻？那是想都不敢想了。

该年，慕容夸吕终于去世了。

继承汗位的，是慕容夸吕的又一个儿子慕容世伏。在即位后，慕容世伏立即派侄子慕容无素携带奏章去大兴，请求作为藩属，并请求让女儿进宫，充当宫女或者妃嫔。杨坚同意了前一个要求，拒绝了后一个要求：“若依来请，它国闻之，必当相效，何以拒之！朕情存安养，各令遂性，岂可聚斂子女以实后宫乎！”

只能用四个字来形容杨坚的行为——大国风范。

公元596年，杨坚将光化公主（宗室女）嫁给慕容世伏。慕容世伏请求将公主称为“天后”，杨坚一如既往的拒绝了请求。

次年，慕容世伏在国内的政治变乱中被杀，他的弟弟慕容伏允即位。即位后，慕容伏允将此事报告杨坚，并请求宽恕他的专权，并请遵照旧例，也娶隋朝公主为妻，杨坚同意了他的请求。

自此之后，吐谷浑向隋朝进贡，年年不绝。

隋帝国与吐谷浑的双边关系，也就此稳定下来。在这里，除了佩服杨坚的高瞻远瞩，我们似乎也不能有其他的反应了。

然而，可惜的是，这种稳定没有持续多久便被隋炀帝破坏了。其间详情，也敬请关注《隋朝其实很有趣儿·炀帝篇》了。

还剩最后一个——高句丽。因为隋朝跟高句丽争斗的高峰乃是隋炀帝时期，因此，关于这个问题也就摆在《炀帝篇》中进行详述了。

经历了漫长的乱世，隋王朝重新统一了天下，中华帝国也以一个崭新的姿态开始出现在东亚的版图上，经历了漫长的民族大融合后，中国历史掀开了崭新的一页。对于如何构建一个崭新的稳定的国际秩序，隋文帝杨坚给出了自己的答案，而他的这个答案也即将启动中国历史的又一个黄金期。

这段历史告诉我们，一个国家真正的强大并不在于武力，而在于能够输出一套具有普世意义的价值观，能够以自己的文化，来影响周边的世界。

眼下的中国，在经济上、在军事上，或许正在逐渐崛起，但是，要成为一个真正意义的超级强国，我们还欠缺一点最重要的东西，让我们共同努力吧。

第十一章 开皇之治

贞观四年，唐太宗李世民间起大臣萧瑀（萧警的孙子，杨广正妻萧皇后的弟弟，以“耿直敢谏”闻名历史），隋文帝杨坚是个什么样的人？

萧瑀回答：“克己复礼，勤劳思政，每一坐朝，或至日昃，五品以上，引坐论事，宿卫之士，传餐而食，虽性非仁明，亦是励精之主。”

性非仁明

杨坚是中国历史上最幸运的开国皇帝：

他的颠沛流离了大半生最终却成为西魏大将军的父亲杨忠，让他从出生之日起，就步入了北周的权力中心；

尽管由于宇文护的压制，他没能一开始就飞黄腾达，但是，这却让他得到了宇文邕的赏识，获得了国丈的身份；

正因为国丈的身份，他幸运的被宇文邕的宠臣们看重，成为摄政；

兴兵反抗的尉迟迥，非但没能动摇他的地位，反而为他最终篡位称帝扫清了障碍，当前辈王莽花费了二十多年时间来进行政治整合之时，他却只需要一年；

他完全继承了宇文邕的政治遗产，当他建立隋朝后，南北朝末期北方的分裂已经结束，“北强南弱”的局势越发明显；

当他最终决定要统一天下时，他的对手，居然是中国历史上最无能的亡国之主——陈叔宝，以至于，他仅用了一个月的时间，就灭亡了南陈；

突厥曾一度让他寝食难安，但是，幸运的是，他有个叫做长孙晟的部下，以其翻云覆雨的政治手腕，帮他不费吹灰之力，就解决了心腹大敌；

.....

然而，当千年之后，我们回顾历史，却很难将“幸运”二字作为标签，安在杨坚的头上，相反，我们要感谢这种“幸运”，我们必须这样说，“幸运”的是，中国历史上，曾经拥有过杨坚这样的皇帝。

跟一般人不同，我准备从杨坚的缺点开始谈起。

当我们翻开二十四史，翻开《资治通鉴》，我们会发现，大部分的皇帝，我们想找他们的缺点非常容易，史官们会毫不留情的，不吝笔墨的，将这些皇帝的种种荒唐，曝露于史书之上——以至于近现代很多哲人感慨，中国人何其不幸，居然在这些玩意手下过了几千年！柏杨先生就将中国历史称为“酱缸社会”。

当然，柏杨先生此语不免过激，在我看来，我们能了解到中国皇帝这么多乱七八糟的烂事，恰是中国政治文明的体现——试想，在特权社会，哪个国家的当权者没有乱七八糟的丑事呢？为什么只有中国的历史将其保留的如此完整呢？

我们赞颂民主制度时常说，民主政治的高明，不在于没有丑闻，而在于，一旦出现丑闻，这就会很快暴露于光天化日之下。因此，对于中国的历史，我们同样可以说，中国政治文明的先进，不在于能够避免种种丑闻，而在于，大部分的丑闻，都会在千百年之后，成为后世之人的谈资。

然而，在史官们毫不客气的笔触下，我们要寻找杨坚的缺点，却显得极为困难。我翻遍《资治通鉴》，最后发现，如果硬要说杨坚有什么缺点的话，那如此种种，都可以用一个字来概括——苛。

所谓“苛”，于杨坚而言，就是他总是试图将所有事情都纳入自己预想的轨道上来，作为一个政治家，他缺乏一些弹性，他显得有些刻

板，他没有恢弘的气度，他渴望他的国家、他的臣民、他的子女，都照着他的要求前进，他不能容许在这个过程中，出现任何的偏差。

下面，我们就来具体看看杨坚的这个“苛”字吧：

在前文的《使命》一章里，我们说，杨坚的重要任务，是重建一个价值体系。在漫长的乱世中，我们看到的，是道德的日渐沦丧，要说明这一点，我们窥一斑以见全豹，看看自六镇兵乱以来，中国的统治家族出现了多少次的骨肉相残吧：

北周时期：宇文护诛杀了自己的两个堂弟，宇文觉和宇文毓；而后，宇文邕又诛杀了他的堂兄宇文护；宇文赟即位后，对他的叔叔宇文宪痛下杀手；

北齐时期：这个我们前文已经讲了很多了，高纬诛杀其弟高俨；高洋诛杀三弟高浚和七弟高涣，堂叔高岳也为其所诛，六弟高演也险些倒霉；高演诛杀了他的侄子高殷；高湛诛杀了侄子高百年，而高浚、高涣之死，他也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高澄则残酷对待他的弟弟们，尤其是高洋……

南陈时期：陈叔陵在陈顼驾崩的次日，用切药刀猛砍陈叔宝；陈叔宝的父亲陈顼夺得帝位，是因为干掉了其兄陈蒨的嗣子陈伯宗；同样的，陈蒨称帝后，也干掉了从北周回国的陈霸先嗣子陈昌；

南梁时期：萧绎干掉了其弟萧纪、其侄萧誉，间接逼死了萧纶，萧誉此后又报了萧绎的一箭之仇；而在整个侯景之乱中，萧氏子弟们，几乎都在围观，眼睁睁的看着宫城被侯景攻破……

而在六镇兵变期间，还发生了又一件人伦惨剧——胡太后杀掉了儿子元诩。

当然，有人会说，政治无父子，这当然是对的，但是，如南北朝这样，从六镇兵变（公元524年），到隋朝一统天下（公元589年），65年的时间，光皇室宗亲内部，就出现这么多的人伦惨剧，在整个中国历史上，也是绝无仅有。由此可知，当时中国社会的价值体系，面

临着怎样的巨大冲击。

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杨坚采取了什么办法呢？他只用了——孝。

大力倡导这个字的，乃是杨坚早年的宠臣苏威，曾经他对杨坚表示：“臣先人每戒臣云：‘唯读《孝经》一卷，足以立身治国，何用多为！’”杨坚对此颇为赞赏，并将此作为治国之本。

杨坚之所以如此看重一个“孝”字，是因为，这是传统道德的基准点，由这个“孝”字可以无限发散，由家发散到国，由子女对父母发散到臣对君，换句话说，“孝”其实是“忠”的根本，只有把“孝”稳固了，“忠”才能立足。

对这个问题，吕不韦在《吕氏春秋》里就发表过一番见解：

凡为天下，治国家，必务本而后末。所谓本者，非耕耘种植之谓，务其人也。务其人，非贫而富之，寡而众之，务其本也。务本莫贵于孝。人主孝，则名章荣，下服听，天下誉。人臣孝，则事君忠，处官廉，临难死。士民孝，则耕耘疾，守战固，不罢北。夫孝，三皇五帝之本务，而万事之纪也。

夫执一术而百善至、百邪去、天下从者，其惟孝也。

为了贯彻这个政策，杨坚让苏威做“五教”，以教化民众，并开始树立典型；《隋书卷七十二》中，记载了隋文帝表彰孝行的多个典型，大家不妨一观。

当然，“孝”的目的是为了“忠”，所以，在“孝”和“忠”之间，杨坚也是通过实际行动，来表明了他的态度。在北周五王事件中，有个叫李安的人，曾经“大义灭亲”，向杨坚告发了其叔跟赵王的“谋反”情事，杨坚对此极为赞赏，还为此下诏表彰了李安的“忠”：

先王立教，以义断恩，割亲爱之情，尽事君之道，用能弘奖大节，体此至公。往者周历既穷，天命将及，朕登庸惟始，王业初基，

承此浇季，实繁奸宄。上大将军、宁州刺史、赵郡公李安，其叔璋潜结藩枝，扇惑犹子，包藏不逞，祸机将发。安与弟开府仪同三司、卫州刺史、黄台县男慤，深知逆顺，披露丹心，凶谋既彰，罪人斯得。朕每念诚节，嘉之无已，懋庸册赏，宜不逾时。但以事涉其亲，犹有疑惑，欲使安等名教之方，自处有地，朕常为思审，遂致淹年。今更详按圣典，求诸往事，父子天性，诚孝犹不并立，况复叔侄恩轻，情礼本有差降，忘私奉国，深得正理，宜录旧勋，重弘赏命。

当然，对于杨坚所提倡的这个“孝”，朝内也有反对意见。

反对的人中，有一个叫何妥的，他是这么说的：“苏威所学，非止《孝经》。厥父若信有此言，威不从训，是其不孝。若无此言，面欺陛下，是其不诚。不诚不孝，何以事君！且夫子有云：‘不读《诗》无以言，不读《礼》无以立。’岂容苏绰教子独反圣人之训乎？”

何妥同志是苏威多年的政敌，他这个话，主要是为了指责苏威不诚实，但是，从另一方面来说，朝内某些知识分子，对这种生搬硬套的“孝”，是不敢苟同的。

反对的人中，还包括李德林，他的意见则更加击中要害，他认为“孝”乃人之天性，根本无需设教。李德林这么说，自有自资本，他青年时代有过“年十六，遭父艰，自驾灵舆，反葬故里。时正严冬，单袞跣足，州里人物由是敬慕之（十六岁”的表现，对于“孝乃天性”这句话，自是有其深切体会。

当然，也正因为李德林说话切中了要害，所以，大大触怒了杨坚，何妥反驳苏威时，杨坚只是一笑置之，而当李德林发言时，杨坚却勃然大怒，严词反驳：“……朕方以孝治天下，恐斯道废阙，故立五教以弘之。公言孝由天性，何须设教。然则孔子不当说《孝经》也。……”

李德林反对“设教”，并不是说他反对“孝”，而是说，他反对杨坚所提倡的“孝”，因为，杨坚和苏威所提倡的“孝”，乃是一种意识形态化的“孝”，是泯灭人性，口号式的“孝”，他不认为这样的“孝”能有什

么意义。杨坚的这种“孝”，就是鲁迅在《狂人日记》里所说的“吃人的礼教”。

李德林说的有没有道理呢？当然是有的。苏威把这“五教”，不仅应用在了北方，还应用在了南方，试图全国推行，北方由于隋朝统治基础比较牢固，没有出现反弹，而在南方，老百姓对这一套就很不客气了——执县令，或抽其肠，或离其肉食之，曰：“更能使依诵《五教》邪！”

由此可见，杨坚的这套意识形态式的灌输，并不得民心，然而，可惜的是，即便如此，杨坚本人却也找不到更好的教化方式了。

从一个“孝”字，我们就可以看出杨坚的缺点，他治国过于条框化，缺乏想象力，显得生硬而刻板。当然，这跟他的生活背景是分不开的，十三年的寺庙生活，而后在北周政治圈中的浸淫，都造就了他严肃有余而活力不足的特质。

杨坚的“苛”字，还表现在他对臣下的猜忌上，《资治通鉴》记载：

上性猜忌，不悦学，既任智以获大位，因以文法自矜，明察临下，恒令左右觐视内外，有过失则加以重罪。（杨坚很重视对官员的监察，发现有过失，都会加以重罪）又患令史赃污，私使人以钱帛遗之，得犯立斩（这招很损，故意派人行贿，如果有哥们不长眼，那就对不起你了）。每于殿庭捶人，一日之中，或至数四；尝怒问事挥楚不甚，即命斩之（这是杨坚最残暴的地方，喜欢在殿庭打人，有时候一天能处决四个，最牛逼的是，甚至有哥们因为过于仁慈，举杖打人不够狠，直接被杨坚拉出去砍了……）。

尚书左仆射高颎、治书侍御史柳彧等谏，以为“朝堂非杀人之所，殿廷非决罚之地。”上不纳。（高颎、柳彧都认为在朝堂上杀人不好，但是杨坚不听）颎等乃尽诣朝堂请罪，上顾谓领左右都督田元曰：“吾杖重乎？”元曰：“重。”帝问其状，元举手曰：“陛下杖大如指，捶人三十者，比常杖数百，故多死。”上不悻，乃令殿内去杖，欲有决罚，

各付所由。（后来还是杨坚问起了田元，说我的杖责重不重，田元说很重，还说明了为什么很重，杨坚这才不情愿的在殿内撤去了廷杖，才让有关部门接管了刑罚的工作）

后楚州行参军李君才上言：“上宠高颍过甚。”上大怒，命杖之，而殿内无杖，遂以马鞭捶杀之，自是殿内复置杖。（廷杖是没了，但是杨坚还是抑制不住杀人的冲动，有哥们说了两句高颍的坏话，居然被杨坚活活用鞭子抽死，后来杨坚一想，有没有廷杖，反正都得杀人，干脆摆回来吧，还是廷杖用着比较顺手）未几，怒甚，又于殿廷杀人；兵部侍郎冯基固谏，上不从，竟于殿廷杀之。上亦寻悔，宣慰冯基，而怒群臣之不谏者。（不久后，又开始在殿庭杀人，甚至连劝谏的也一块被杀。但是可笑的是，杨坚不检讨自己，反而怪罪底下人不劝他）

这段描述，也表现了杨坚的特点，如萧瑀所说，他“性非仁明”，为人苛刻严厉，所以会屡有在朝堂上杖杀大臣的事例。

事实上，杖杀还只是小事，杨坚对大臣，还有个问题，就是“有始难终”，杨坚一朝的重臣，几乎很难会有“善始善终”的人，我们试举几例：

一、李德林。李德林于杨坚的意义，我想无非多言，没有李德林的辅佐，杨坚就不可能这么顺利地登上皇位。然而，对杨坚立下如此大功的李德林，他在隋朝年间的人生际遇，却至为悲惨。

自从李德林劝说杨坚不要诛杀宇文氏宗室开始，他的霉运就开始了，自此之后，他的官阶就一直原地踏步，甚至遭遇贬斥。平陈之战，李德林出谋划策，本有机会东山再起，但最终的结果……

《隋书·李德林传》最后一段，就详尽描述了李德林在杨坚时代的悲哀：

一、换房事件：初，大象末，高祖以逆人王谦宅赐之，文书已出，至地官府，忽复改赐崔谦。（本来王谦的房子是赐给李德林了，

结果文书都出来了，又改赐给了崔谦）上语德林曰：“夫人欲得，将与其舅。于公无形迹，不须争之，可自选一好宅。若不称意，当为营造，并觅庄店作替。”（为了安慰李德林，杨坚表示，没办法，我老婆想要这套房子，所以给了他的舅舅崔谦（崔谦乃是独孤伽罗的舅舅），你也别去争，自己再选一套，没有好的，我帮你造一所也成）德林乃奏取逆人高阿那肱卫国县市店八十堰为王谦宅替。（于是，李德林表示要高阿那肱的房子来替换王谦的）

九年，车驾幸晋阳，店人上表诉称：“地是民物，高氏强夺，于内造舍。”（开皇九年，杨坚巡行晋阳，就有人申述，说这块地本来是老百姓的，结果被高阿那肱强夺去了造房子）上命有司料还价直。（皇帝就命令相关单位补偿老百姓的经济损失）遇追苏威自长安至，奏云：“高阿那肱是乱世宰相，以谄媚得幸，枉取民地，造店赁之。德林诬调，妄奏自入。”（结果苏威同志居然以此为由，寻起了李德林的短，暗示李德林跟高阿那肱是一路货）李圆通、冯世基等又进云：“此店收利如食千户，请计日追赃。”（李圆通和冯世基也说要追查赃款）上因责德林，德林请勘逆人文簿及本换宅之意，上不听，乃悉追店给所住者。自是益嫌之。（李德林就此中枪，他还不es服，还拿出了原始凭据，表明自己是怎么换到这套宅子的，结果杨坚根本不鸟他，为此还更加嫌弃他）

（房子一开始是杨坚让李德林随意挑选的，还说就是没有合意的，还会帮他造，李德林就随便挑了一个，居然最后被苏威等人借此攻击，惹得杨坚大为不满，最后房子没了不说，还失去了圣眷。）

二、忤逆事件：

十年，虞庆则等于关东诸道巡省使还，并奏云：“五百家乡正，专理辞讼，不便于民。党与爱憎，公行货贿。”上仍令废之。德林复奏云：“此事臣本以为不可。然置来始尔，复即停废，政令不一，朝成暮毁，深非帝王设法之义。臣望陛下若于律令辄欲改张，即以军法从事。不然者，纷纭未已。”高祖遂发怒，大诟云：“尔欲将我作王莽邪？”（前文说过，对于乡正问题，李德林一开始是反对态度，但是，

后来因为既然已经实行，他认为保证政府权威，不能朝令夕改，结果惹得杨坚大怒，居然扯出了王莽来，不知道是怎么联系起来的。）

初，德林称父为太尉谏议，以取赠官，李元操与陈茂等阴奏之曰：“德林之父终于校书，妄称谏议。”上甚衔之。（李德林称自己是太尉谏议，结果被告发根本位不至此，只是校书而已，因为有冒官嫌疑，杨坚对李德林很不爽）

至是，复庭议忤意，因数之曰：“公为内史，典朕机密，比不可豫计议者，以公不弘耳。宁自知乎？（指责李德林不“弘”，就是说没有大局观）朕方以孝治天下，恐斯道废阙，故立五教以弘之。公言孝由天性，何须设教。然则孔子不当说《孝经》也。（搬出了在“以孝治国”这个国策上的分歧，指责李德林）又调冒取店（换房事件），妄加父官（冒官事件），朕实忿之而未能发（老子忍你很久了）。今当以一州相遣耳。”因出为湖州刺史（忍无可忍，无需再忍，于是李德林被贬为湖州刺史）。

德林拜谢曰：“臣不敢复望内史令，请预散参。待陛下登封告成，一观盛礼，然后收拙丘园，死且不恨。（李德林表示，不指望恢复原来的官职，但不想去湖州，想留在京师当个散官。他是想亲自见一见杨坚的泰山登封典礼，看完之后，他就告老还乡，这辈子也就没什么遗憾了）”

上不许，转怀州刺史（杨坚还是不同意，最终转为怀州刺史）。

（由于政见不一，李德林遭到了杨坚的残酷对待，一贬再贬，从内史令贬为湖州刺史，然后转为怀州刺史。）

怀州刺史任上什么情况呢？在州逢亢旱，课民掘井溉田，空致劳扰，竟无补益，为考司所贬。岁余，卒官，时年六十一。（真是喝水塞牙缝，哪哪都不顺，在任上居然遇到了旱灾，而且老百姓挖井也挖不出水，白白消耗人力，结果遭致考核单位的批评。一年多后，在任上去世，时年六十一岁）

李德林唯一可以安慰的是，总算他死后，杨坚还是念了旧情，让他享受了一下哀荣：赠大将军、廉州刺史，谥曰文。及将葬，敕令羽林百人，并鼓吹一部，以给丧事。赠物三百段，粟千石，祭以太牢。

二、苏威。杨坚时代，早年有所谓四贵，高颎、苏威、杨雄和虞庆则。苏威更是杨坚的股肱之臣，当年有人弹劾苏威，说他位高权重，所任多职，却从未举贤自代，结果杨坚连连发言，为苏威辩护：

上曰：“苏威朝夕孜孜，志存远大，举贤有阙，何遽迫之！”（表示苏威有更重要的事情，就算不能举贤，有什么好强迫的呢）顾谓威曰：“用之则行，舍之则藏，唯我与尔有是夫！”（对苏威表示，咱俩的关系，跟一般人不一样，只有你和我才能想一块去）因谓朝臣曰：“苏威不值我，无以措其言；我不得苏威，何以行其道？杨素才辩无双，至若斟酌古今，助我宣化，非威之匹也。苏威若逢乱世，南山四皓，岂易屈哉！”（盛赞苏威对他的意义，表明二人是相辅相成，还说杨坚都不如他，到了乱世，就是南山四皓这样的著名隐士）

什么叫器重？这就叫器重！杨素也算有才了，但在杨坚看来，还是不如苏威；杨坚甚至认为，苏威这哥们，可类比于“南山四皓”。

所谓“南山四皓”，是秦末汉初的四个隐士，亦称“商山四皓”。

四个老爷子因为生逢乱世，所以隐居山林，后来刘邦建立了汉朝，多次请他们出山，都未能请动，刘邦屡屡引为遗憾。

后来，刘邦因为宠爱戚夫人，爱屋及乌之下，起了废立太子之意，想要废掉太子刘盈（吕雉的儿子），改立赵王如意（戚夫人的儿子）。当时吕雉对此极为恐慌，四处转腰子，不知道怎么办，后来无奈之下，去请张良帮忙。张良一开始不想掺和这事，后来实在是逼不过，便让吕雉去请“商山四皓”。

然后我们不妨引用《史记·留侯世家》，来看看“商山四皓”的力量：

汉十二年，上从击破布军归，疾益甚，愈欲易太子。留侯谏，不

听，因疾不视事。叔孙太傅称说引古今，以死争太子。上详许之，犹欲易之。（这是西汉开国时期的故事，说刘邦想要换太子，张良和叔孙通连连劝谏，刘邦仍是抱此决心）

及燕，置酒，太子侍。四人从太子，年皆八十有馀，须眉皓白，衣冠甚伟。（刘邦生日开宴会，让太子侍奉，于是四个人仙风道骨的站在太子旁边）

上怪之，问曰：“彼何为者？”（刘邦没见过这四个，问你们是谁）

四人前对，各言名姓，曰东园公，角里先生，绮里季，夏黄公。（四人一一报上名号）

上乃大惊，曰：“吾求公数岁，公辟逃我，今公何自从吾儿游乎？”（刘邦很惊讶，我找了你们这多年，你们躲避我，怎么今天愿意辅佐我儿子呢？）

四人皆曰：“陛下轻士善骂，臣等义不受辱，故恐而亡匿。窃闻太子为人仁孝，恭敬爱士，天下莫不延颈欲为太子死者，故臣等来耳。”（四个人表示，陛下待人不礼貌，所以我们不来。而太子道德高尚，礼贤下士，天下人都愿为太子而死，所以我们就来了）

上曰：“烦公幸卒调护太子。”（刘邦表示，你们好好辅佐太子吧）

四人为寿已毕，趋去。（宴会结束，四人离开）

上目送之，召戚夫人指示四人者曰：“我欲易之，彼四人辅之，羽翼已成，难动矣。吕后真而主矣。”（刘邦目送四人离开后，找来戚夫人，表示，我本来想废掉太子，但是这四个人辅佐他，羽翼已成，动不得了，吕后真的是你主子了）

戚夫人泣，上曰：“为我楚舞，吾为若楚歌。”（戚夫人苦了，刘邦安慰她，要她帮他唱楚国的歌，跳楚国的舞）歌曰：“鸿鹄高飞，一

举千里。羽翮已就，横绝四海。横绝四海，当可柰何！虽有矰缴，尚安所施！”歌数阕，戚夫人嘘唏流涕，上起去，罢酒。（戚夫人的这首歌，表达了对太子羽翼已成后的失落，表示自己已经没有办法了。唱了一会，戚夫人再度哭泣，刘邦没理他，离开了）

竟不易太子者，留侯本招此四人之力也。（表明太子之所以没有被更换，就是因为张良的这个计策）

就因为这“商山四皓”往刘邦面前一站，刘邦居然改了废太子的念头，这四位隐士在刘邦心中的分量，于此可见一般。

将苏威类比于“商山四皓”，确实也是因为这哥们当过隐士，尤其是在宇文护时代，不过呢，实事求是讲，苏威的本事跟“商山四皓”比，还是有差距的。

开皇九年，苏威母亲去世，去职丁忧，据说是“柴毁骨立”，杨坚又下诏书抚慰苏威：“公德行高人，情寄殊重，大孝之道，盖同俯就。必须抑割，为国惜身。朕之于公，为君为父，宜依朕旨，以礼自存。”其后又夺情启用。

宠信如此，后来呢？后来，因为苏威儿子苏夔得罪了何妥，何妥愤懑之下，告发苏威结党营私，经过蜀王杨秀和虞庆则的侦查，确有此事，杨坚于是拿出《宋书·谢晦传》中的朋党一事，让苏威宣读，苏威惶恐，但是，杨坚主意已定——于是免威官爵，以开府就第。知名之士坐威得罪者百余人。

当然了，杨坚毕竟对苏威还是有感情，此后又启用了他，但是，对他的宠信再也没有恢复到此前的程度，苏威也因此几起几落。

杨坚后来对苏威的评价，就跟此前截然不同了：“世人言苏威诈清，家累金玉，此妄言也。（外人说苏威的清廉是装出来的，这话不可信）然其性狠戾，不切世要，求名太甚，从己则悦，违之必怒，此其大病耳。（但是他的性格凶狠暴戾，又过于求名，而且不容异己，这是他最大的毛病）”

杨坚对苏威的几段评价，也很好的表现了苏威在杨坚一朝的起伏。

三、高颎。高颎跟杨坚的关系，就是一个字——“铁”。

高颎在平陈之时，带兵在外多年，有很多人给杨坚进谗，说高颎造反，但是，当高颎功成归来时，杨坚对他是这么说的：“公伐陈后，人言公反，朕已斩之。君臣道合，非青蝇所间也。”

高颎听见有人告他造反，也便请求辞职，结果杨坚表示：“公识鉴通远，器略优深，出参戎律，廓清淮海，入司禁旅，实委心腹。自朕受命，常典机衡，竭诚陈力，心迹俱尽。此则天降良辅，翊赞朕躬，幸无词费也。”（这评价高的，“天降良辅”都出来了，可见杨坚对其器重程度）

然后我们再来通过《隋书·高颎传》来看看高颎得宠的情况吧：

是后右卫将军庞晃及将军卢贲等，前后短颎于上。上怒之，皆被疏黜。因谓颎曰：“独孤公犹镜也，每被磨莹，皎然益明。”（庞晃、卢贲，这二位都是很早就追随杨坚，并在杨坚篡政过程中立下大功的，结果还是斗不过高颎。杨坚对高颎高度评价，说他是面镜子，每次磨砺之后，都会更加清明）

未几，尚书都事姜晔、楚州行参军李君才并奏称水旱不调，罪由高颎，请废黜之。二人俱得罪而去，亲礼逾密。（又有两个不要命的表示水旱不调是高颎造成的，但是不消说，这两人都因此倒了霉，高颎反而更加得宠）

上幸并州，留颎居守。及上还京，赐缣五千匹，复赐行宫一所，以为庄舍。其夫人贺拔氏寝疾，中使顾问，络绎不绝。上亲幸其第，赐钱百万，绢万匹，复赐以千里马。（杨坚出去巡行，高颎作为京中留守。杨坚回京后，就对高颎大加赏赐。甚至高颎的妻子贺拔氏有病，杨坚也放在心上，经常派人去探问病情。杨坚甚至亲自去高颎家，对他进行赏赐）

上尝从容命颍与贺若弼言及平陈事，颍曰：“贺若弼先献十策，后于蒋山苦战破贼。臣文吏耳，焉敢与大将军论功！”帝大笑，时论嘉其有让。寻以其子表仁取太子勇女，前后赏赐不可胜计。（后来平陈，高颍很谦虚，说功劳都是贺若弼的，我一个文人，不敢跟大将军论功。结果杨坚大笑，认为他谦让。为了表彰高颍的谦让，杨坚和他当了亲家，让他的儿子娶了太子杨勇的闺女）

时荧惑入太微，犯左执法。术者刘晖私言于颍曰：“天文不利宰相，可修德以禳之。”颍不自安，以晖言奏之。上厚加赏慰。（这回连术士的话都没用了，高颍因为术士的话上奏，杨坚还是赏赐抚慰）

突厥犯塞，以颍为元帅，击贼破之。又出白道，进图入磧，遣使请兵。近臣缘此言颍欲反，上未有所答，颍亦破贼而还。（高颍作为元帅，出击突厥，曾一度长驱直入，还派人回朝请兵，当时很多人都说高颍要反，杨坚没有理会这种论调，而高颍也果然不负所托，破敌而还）

总之，从以上种种而言，高颍跟杨坚的关系，那是已经牢不可破了，这样的臣子，又没有苏威那样的个性弱点，最后会有什么后果呢？

在《炀帝篇》中，大家就会知道了。

四、虞庆则。虞庆则身为四贵之一，在杨坚一朝，也是穷极富贵，尤其是，我们在《炀帝篇》里会知道，他对平定突厥，有很大的贡献。

虞庆则会倒霉，是因为他没有眼力见，比如说这样一件事：

高祖平陈之后，幸晋王第，置酒会群臣。高颍等奉觞上寿，上因曰：“高颍平江南，虞庆则降突厥，可谓茂功矣。”杨素曰：“皆由至尊威德所被。”庆则曰：“杨素前出兵武牢、硖石，若非至尊威德，亦无克理。”遂与互相长短。御史欲弹之，上曰：“今日计功为乐，宜不须劾。”上观群臣宴射，庆则进曰：“臣蒙赉酒食，令尽乐，御史在侧，

恐醉而被弹。”上赐御史酒，因遣之出。庆则奉觞上寿，极欢。上谓诸公曰：“饮此酒，愿我与诸公等子孙常如今日，世守富贵。”

这个故事里，似乎杨坚跟虞庆则还是和和乐乐的，但是朋友们，这只是表面，因为，任何一个皇帝，碰到虞庆则这样乱说话的，都会气不打一处来的。

杨素同志，本来是要给皇帝戴高帽的，即便这里头的意思，是要贬低虞庆则的功劳，但是，事情牵涉到皇帝，一般人即便不满，也一准儿会有场面话的——结果虞庆则呢？当着杨坚的面，居然争功起来了，明摆着不给皇帝戴高帽嘛，皇帝嘴上不说，心里头能高兴吗？

杨坚虽然不是个喜欢别人拍马屁的皇帝，但是，杨坚毕竟也是人，是人，就不能躲避恰如其分的马屁的诱惑，虞庆则这都不懂，能不倒霉吗？

因此，杨坚对虞庆则有看法，有机会，就会给他小鞋穿：

开皇十七年，岭南人李贤据州反，高祖议欲讨之。诸将二三请行，皆不许。高祖顾谓庆则曰：“位居宰相，爵乃上公，国家有贼，遂无行意，何也？”庆则拜谢恐惧，上乃遣焉。为桂州道行军总管，以妇弟赵什柱为随府长史。

（岭南李贤造反，杨坚准备让虞庆则前往平叛，结果虞庆则这小子没有眼力见，其他好几个人都请战了，他却没有反应，惹得杨坚很不高兴，还当面指责他。虞庆则敬酒不吃吃罚酒，最后还是被派去平叛了，他的小舅子赵什柱作为副手）

什柱先与庆则爱妾通，恐事彰，乃宣言曰：“庆则不欲此行。”遂闻于上。先是，朝臣出征，上皆宴别，礼赐遣之。及庆则南讨辞上，上色不悦，庆则由是怏怏不得志。暨平贤，至潭州临桂镇，庆则观眺山川形势，曰：“此诚险固，加以足粮，若守得其人，攻不可拔。”遂使什柱驰诣京奏事，观上颜色。什柱至京，因告庆则谋反。上案验之，庆则于是伏诛。

（所谓千防万防，家贼难防，虞庆则倒霉就倒霉在这个小舅子赵什柱上了，跟自己小妾通奸也就罢了，要命的是，还要在皇帝面前打小报告，说虞庆则根本不想去，想要置他于死地。结果咧，别的大将出去征讨，皇帝都要设宴道别，热热闹闹，唯独虞庆则此行，杨坚摆臭脸，虞庆则也很不高兴。后来虞庆则抵达了临桂镇，随口说了说这里的地势，这里的军事价值，结果他的小舅子果断上报朝廷，又说他造反，杨坚随便查了查，居然就干掉了虞庆则……）

虞庆则伏诛一事，其实杨坚自己也明白人家没啥大罪，所以，后来高颀犯了事之后，杨坚才会念及自己诛戮太过，对高颀网开一面。

五、贺若弼。贺若弼会倒霉，也是因为“祸从口出”，太嚣张，不知进退：

弼时贵盛，位望隆重，其兄隆为武都郡公，弟东为万荣郡公，并刺史、列将。弼家珍玩不可胜计，婢妾曳绮罗者数百，时人荣之。（贺若弼风光了吧？一家老小都是大官，家里也有钱的要死，当时所有人都认为他命好）

弼自谓功名出朝臣之右，每以宰相自许。既而杨素为右仆射，弼仍为将军，甚不平，形于言色，由是免官，弼怨望愈甚。（结果命好的贺若弼居然不识相，得陇望蜀，想要当丞相。后来看着杨素当了丞相，心里那叫一个不爽，后来终于惹恼了杨坚，被免了官，但是不满却又加重了）

后数年，下弼狱，上谓之曰：“我以高颀、杨素为宰相，汝每倡言，云此二人惟堪啖饭耳，是何意也？”（杨坚质问下狱的贺若弼，我让高颀、杨素当宰相，你老是叫嚣，说他们是吃白饭的，什么意思？）弼曰：“颀，臣之故人，素，臣之舅子，臣并知其为人，诚有此语。”（贺若弼这小子居然大言不惭，说这俩都是我老相识，我最了解他们，所以这么说。这话说得，好像杨坚就没有知人之明，是个任用庸臣的昏君了）公卿奏弼怨望，罪当死。（贵族们纷纷表示贺若弼不识相，应该诛杀）上惜其功，于是除名为民。岁馀，复其爵位。上亦忌之，不复任使，然每宴赐，遇之甚厚。（杨坚倒是感念功劳，只是

将其除名，不久又恢复他的爵位，只是不让他当官罢了。但是每次碰到宴会，还是会重赏贺若弼）

开皇十九年，上幸仁寿宫，宴王公，诏弼为五言诗，词意愤怨，帝览而容之。（贺若弼果然不要命，在这样的喜庆场合，他居然还能写出一首“词意愤怨”的诗，也就那天杨坚心情好，才没出事儿）

从跟韩擒虎争功，到鄙视高颎、杨素，贺若弼的性情倒是一如既往，从未变过，这种性格，当然是历史上常见的要倒霉的性格。当然了，杨坚虽然对贺若弼不算好，但起码也不算坏，至少，贺若弼还活着。只是，贺若弼这张嘴，早晚给他惹来杀身之祸，具体情况，详见《炀帝篇》了。

其实，贺若弼他爹贺若敦在临死前曾经要求贺若弼慎口：

父敦，以武烈知名，仕周为金州总管，宇文护忌而害之。临刑，呼弼谓之曰：“吾必欲平江南，然此心不果，汝当成吾志。且吾以舌死，汝不可不思。”因引锥刺弼舌出血，诫以慎口。（贺若敦祸从口出，被宇文护干掉，因为大志未成，抑郁而终，把平陈的期望，寄托在了贺若弼身上。在临死前，为了不让贺若弼重蹈他的覆辙，还用刺舌的方式，告诫贺若弼不要乱说话）

结果呢？贺若敦九泉之下，也只能苦笑而已了。

六、史万岁。史万岁是杨坚一朝对抗突厥的名将，但论其死法，也最为可悲：

开皇末，突厥达头可汗犯塞，上令晋王广及杨素出灵武道，汉王谅与万岁出马邑道。万岁率柱国张定和、大将军李药王、杨义臣等出塞，至大斤山，与虏相遇。达头遣使问曰：“隋将为谁？”候骑报：“史万岁也。”突厥复问曰：“得非敦煌戍卒乎？”候骑曰：“是也。”达头闻之，惧而引去。万岁驰追百馀里乃及，击大破之，斩数千级，逐北入碛数百里，虏遁逃而还。

（这件事我们在《炀帝篇》会有详细记载。史万岁不愧一世名

将，跟达头可汗那么一照面，达头可汗一听他的名号，就吓得开溜了。史万岁于是追上前去，一通斩杀，大破敌军）

杨素害其功，因谮万岁云：“突厥本降，初不为寇，来于塞上畜牧耳。”遂寝其功。万岁数抗表陈状，上未之悟。

（结果好死不死，惹恼了杨素，结果在皇帝面前打小报告，说突厥本来要投降，不想侵犯大隋的，只不过来放牧，言下之意是史万岁有冒功嫌疑。史万岁当然不爽，多次上表抗争，结果杨坚不鸟他）

会上从仁寿宫初还京师，废皇太子，穷东宫党与。上问万岁所在，万岁实在朝堂，杨素见上方怒，因曰：“万岁谒东宫矣。”以激怒上。上谓为信然，令召万岁，时所将士卒在朝称冤者数百人，万岁谓之曰：“吾今日为汝极言于上，事当决矣。”既见上，言将士有功，为朝廷所抑，词气愤厉，忤于上。

（赶上皇太子事件，朝内正在清除太子党。结果就在此时，杨素借此激怒杨坚，诬蔑史万岁去朝拜东宫；而杨坚居然上当，征召史万岁对峙。可怜史万岁在毫不知情的情况下，只知道要为自己的弟兄讨个公道，致使火上浇油，彻底把杨坚给激怒了）

上大怒，令左右暴杀之。（就这样，史万岁被杨坚处决了）

这是中国历史上最悲惨的死法，一个大将，刚刚破敌而还，未见有尺寸之赏，却因为政敌的无端攻击，而被活生生打死在朝堂之上。

没有最惨，只有更惨，更惨的是，杨坚在错杀他之后，并没有能给他平反，反而还特意下了道诏书，强词夺理，表明自己杀得有道理：

柱国、太平公万岁，拔擢委任，每总戎机。往以南宁逆乱，令其出讨。而昆州刺史爨玩包藏逆心，为民兴患。朕备有成敕，令将入朝。万岁乃多受金银，违敕令住，致爨玩寻为反逆，更劳师旅，方始平定。所司检校，罪合极刑，舍过念功，恕其性命，年月未久，即复本官。（这倒是件真事，也是史万岁军事生涯中的污点，当年南宁叛

乱，进兵讨伐，史万岁本有机会毕其功于一役，但最后却收了纛玩的贿赂，以使国家再遭刀兵。）

近复总戎，进讨蕃裔。厥达头可汗领其凶众，欲相拒抗，既见军威，便即奔退，兵不血刃，贼徒瓦解。如此称捷，国家盛事，朕欲成其勋庸，复加褒赏。而万岁、定和通簿之日，乃怀奸诈，妄称逆面交兵，不以实陈，怀反覆之方，弄国家之法。（这里就是杨坚的一面之辞了，人家史万岁追击对手，还不对了？打了胜仗回来，居然是“怀反覆之方，弄国家之法”？一个字——冤！）

若竭诚立节，心无虚罔者，乃为良将，至如万岁，怀诈要功，便是国贼，朝宪难亏，不可再舍。（标准的强词夺理）

其实，杨坚杀掉史万岁没多久，就意识到自己错杀了，他也有所后悔，然而，杨坚在后悔之后，所作的事情，却是如此的令人寒心。

萧瑀评价杨坚，说他“性非仁明”，在史万岁事件上，可算体现得淋漓尽致。

我们以上所列的大臣，无一不是隋朝的重臣，李德林帮助杨坚避开了夺权早期的种种陷阱；苏威帮他实现了自己的政治理想；高颎是其左膀右臂，文武全才，在开皇之治中，厥功甚伟；贺若弼为其平陈；虞庆则为其臣服沙钵略可汗（事见《炀帝篇》）；史万岁南征北讨，立下赫赫战功……

然而，这些重臣，又有谁能善始善终呢？如苏威这样起起伏伏，高颎、贺若弼这样免职为民，在这些人里，居然都算是不错的结局，杨坚的“可共患难不可共安乐”，也由此可见一般。

另外能说明杨坚之“苛”的，莫过于他的亲子关系，其中的详细情况，我们会在《炀帝篇》里有详细介绍。总的说来，杨坚和他儿子的关系，可以用一个词来概括，那就是——悲剧。

这就是杨坚，我们很难说他是一个完美的皇帝，他有很突出的人格缺陷，他犯过很多错误，他不能善待他身边的一些人，他最终也遭

遇了惨痛的人伦悲剧，从性格特质而言，他跟明太祖朱元璋有类似的地方。

然而，我们对杨坚的批评，也就只能仅此而已了，因为，接下来，我们所能做的，就只能是以最热烈的掌声，给杨坚致以最高的敬意了——

如萧瑀所说，尽管杨坚“性非仁明”，但仍不失为一个杰出的“励精之主”。

而在中国历史上，杨坚这样的“励精之主”，实在是屈指可数。

励精之主

我们先从杨坚的生活状态开始吧。

杨坚的生活状态，可以用两个词来概括——简单，而又忙碌。

所谓简单，就是说杨坚对自己的生活享受方面，没有任何的要求。《资治通鉴》最后对他的评价里有这样的话：其自奉养，务为俭素，乘舆御物，故弊者随令补用；自非享宴，所食不过一肉；后宫皆服浣濯之衣。天下化之，开皇、仁寿之间，丈夫率衣绢布，不服绮绮，装带不过铜铁骨角，无金玉之饰。

在传统的中国式价值观里，对世俗君王，有一种潜藏的“圣王”的要求。也就是说，在中国式的观念里，一个皇帝，不仅仅需要有强大的政治力量，同时，还需要在道德方面，有突出的优越性，以此，知识分子们还给皇帝列出了诸如“尧舜禹汤”这样的传说中的圣君。因此，在宋明时代，皇帝们通常会遇到知识分子们拿着“圣人之言”和“祖宗之训”的标尺，来严格监督他们的行为。

然而，可惜的是，知识分子们的努力总是失败，中国历史的皇帝，几乎没有人能达到“圣王”的标准，相反，被知识分子们逼疯，以此做极端反抗的，倒不乏其例。当然，这是正常的，皇帝毕竟也是正常人，任何一个正常人，都很难去达到“圣人”的标准，中国的政治思

路，似乎从一开始就偏离了跑道。

但是，在中国的历史中，撇开那些传说中的上古大神，还是有那么几位皇帝，兢兢业业，努力在自我修为上，接近“圣”的标准的，而杨坚就是其中一位。

杨坚的朴素，贯穿了他的一生，这一点很不容易，在中国历史上，可以说首屈一指。在生活的简朴方面，历代皇帝能跟杨坚一较高下的，似乎也就是西汉文帝和南梁的萧衍，然而，汉文帝的朴素，客观因素乃是西汉刚刚建国，国力不足；而萧衍的朴素，只是他的个人风格，他的朴素并没有能起到榜样和表率作用，相反，他的溺爱和纵容，让他的子孙们，都成为了自私自利的吸血鬼。

杨坚的朴素，其可贵，就可贵在他能奢侈，却不奢侈；而且，他不仅仅只是自己严格要求，而且对国家，对臣民，对子女，都严格要求，形成了社会风尚。

在《炀帝篇》里我们会知道，杨坚一共五个儿子，其中太子杨勇和秦王杨俊，都是因为不符合“简朴”这一条，而多次遭到杨坚的斥责，甚至，到最后，杨勇和杨俊都因此遭到了废黜。

对于杨勇，杨坚曾经三令五申，多次教导他要节俭，甚至上纲上线，上升到王朝的兴衰安危的高度，有一次杨坚是这么说的：“自古帝王未有好奢侈而能久长者。汝为储后，当以俭约为先，乃能奉承宗庙。吾昔日衣服，各留一物，时复观之以自警戒。恐汝以今日皇太子之心忘昔时之事，故赐汝以我旧所带刀一枚，并菹酱一合，汝昔作上士时常所食也。若存记前事，应知我心。”

可惜的是，杨坚的要求太严格，杨勇的自制力不够，所以，太子当不下去了。

对子女如此，对臣民更不用说。

曾经有个机构，送干姜到宫中，一开始用的是布袋，杨坚就对此大为心疼，认为过于浪费。结果呢，这个机构不开窍，还以为是杨坚

认为用的材质不好，下次送香进宫，竟用了毡袋装裹，这下彻底把杨坚惹怒了，当即把这位蠢材领过来，痛扁一顿，才让手下知道，他这俭素二字，不是虚言。

当时的元宵节，是举国欢腾，大肆庆祝的日子，“作角抵之戏，递相夸竞，至于糜费财力”，大臣柳彧对此就不是很看得惯，上奏疏如下：

臣闻昔者明王训民治国，率履法度，动由礼典。非法不服，非道不行。道路不同，男女有别，防其邪僻，纳诸轨度。（搬出了古时的圣王，扯了一堆非礼勿行、非礼勿视、非礼勿言的大道理，表明元宵节这种情况，实在不合古风）

窃见京邑，爰及外州，每以正月望夜，充街塞陌，聚戏朋游。鸣鼓聒天，燎炬照地，人戴兽面，男为女服，倡优杂技，诡状异形。以秽嫚为欢娱，用鄙褻为笑乐，内外共观，曾不相避。高棚跨路，广幕陵云，袿服靓妆，车马填噎。肴醕肆陈，丝竹繁会，竭货破产，竟此一时。尽室并孥，无问贵贱，男女混杂，缁素不分。秽行因此而生，盗贼由斯而起。浸以成俗，实有由来，因循敝风，曾无先觉。非益于化，实损于民。（表明元宵节这种风俗，实在不可取，有碍风化，“秽行因此而生，盗贼由斯而起”；“非益于化，实损于民”……）

请颁行天下，并即禁断。康哉《雅》、《颂》，足美盛德之形容，鼓腹行歌，自表无为之至乐。敢有犯者，请以故违敕论。（要求朝廷禁绝元宵节庆祝活动）

柳彧要求禁断元宵节的大规模庆祝活动，虽说不免管得太宽，但是，于当时的社会而言，对于提倡“俭素”，也确实有一定的作用。

因此，杨坚的俭素，就不再是他个人的俭素，他达到了一种效果，制造了一种社会风气，“天下化之”这四个字，就是对他最好的奖励。

杨坚的生活除了简单之外，还有两个字——忙碌。

史书上对于这一点，有全方位多角度的描述：

《资治通鉴》的评价：

高祖性严重，令行禁止，勤于政事。每旦听朝，日昃忘倦。

《隋书·高祖纪》的遗诏：

所以昧旦临朝，不敢逸豫，一日万机，留心亲览，晦明寒暑，不惮劬劳，匪曰朕躬，盖为百姓故也。王公卿士，每日阙庭，刺史以下，三时朝集，何尝不罄竭心府，诚敕殷勤。

大臣柳彧的描述：

陛下留心治道，无惮疲劳，亦由群官惧罪，不能自决，取判天旨。闻奏过多，乃至营造细小之事，出给轻微之物，一日之内，酬答百司，至乃日昃忘食，夜分未寝，动以文簿，忧劳圣躬。

萧瑀在贞观年间的评价：

克己复礼，勤劳思政，每一坐朝，或至日昃……

这些评价基本上可以说明，杨坚是一个极端勤政的皇帝，在中国历史上，也是屈指可数。曾经柳彧、杨尚希，也都劝过杨坚，说古之圣君都是抓大放小，把事情交给手下办，但是，杨坚不以为然，跟朱元璋一样，他始终更相信自己。

杨坚之所以如此勤政，原因当然很简单，他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开创一个太平盛世，让遭遇了300年分裂之苦的中国百姓，重新过上安定幸福的生活。

杨坚做得或许还有很多缺失，但是，我们得承认，他基本做到了，在他的兢兢业业之下，中国历史上著名的“开皇之治”由此开启。

“开皇之治”包含许多具体内容，这里，我们就不再一一罗列，我想要选取杨坚一些颇具特色和极具深远影响的举动，来一观杨坚的励

精图治。

首先我们要来说的，是从隋朝开始萌芽的科举制度。

于政治制度而言，我们通常所关注的有两点，一是公平，而是效率。

以公平而言，古希腊城邦国家雅典，曾经采取一个影响深远的政治措施，就是选举制。雅典的选举制最大程度保证了公平，只要是平民阶层，人人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最极端的情况，希腊人甚至通过抽签的方式，来决定政府任命。

然而，这套被认为很公平的制度，却被古希腊的大哲学家苏格拉底嗤之以鼻，苏格拉底终其一生，都是雅典民主制的反对者，而其激烈拥护的，乃是贵族制。

大家一定很奇怪，选举制乃是现代民主制度的雏形，为了防止作弊，希腊人采取了各种预防措施，为什么大哲学家苏格拉底却如此反对呢？

其实答案两个字就可以概括——效率。选举制诚然保证了公平，但是，这却不能保证另一件重要的事情——让合适的人处于合适的位置。

苏格拉底时代，正是雅典和斯巴达争雄的时代，苏格拉底更是参加了著名的伯罗奔尼撒战争，然后他发现，由民主制产生的城邦管理者，在这样的战事中，远远不及斯巴达那些军国主义者们。在伯罗奔尼撒战争中，雅典最终落败，以至于苏格拉底这样的哲人不得不思考，为什么雅典会最终落败呢？

最后，苏格拉底找到了答案，那就是——雅典民主制不能保证让最有治国才华的人出任国家元首。

苏格拉底曾经用这样的方式，来表达他的政治理念：

苏格拉底向他的学生发问：“如果你的鞋子坏了，你该去找谁呢？”

有些坦率的青年毫不犹豫的回答：“当然是找鞋匠。”

然后苏格拉底又问了诸如木器、铜器之类的问题，学生们也做出了木匠、铜匠之类的回答；最后，苏格拉底发问：“如果国家这艘船坏了，我们该去找谁修理呢？”

鞋匠、木匠或者铜匠，他们都是具有专业技能的人士，当我们在专业问题上遇到困难时，就会去请教这样的专业人士。然后，苏格拉底认为，治国同样具有专业性的工作，所以，当国家出现了问题，我们是不是要去找“治国匠”呢？

然而，雅典民主制能否产生“治国匠”呢？让我们用维尔杜兰特在《哲学的故事》里四个排比句来做说明吧：

至于国家，有比由一群暴民操纵的、意气用事的民主更可笑的吗？有比由一个争论不休的团体所组成的政府更荒唐的吗？有比这种任意的选举、革职和处死将军更荒谬的吗？有比按姓名字母的次序轮流、不加选择地让头脑简单的农夫和商人充当国家最高法院的成员更滑稽的吗？

答案很显然——不能。雅典民主制不能产生苏格拉底心目中的“治国匠”，所以，苏格拉底认为，这并不是一个什么好的制度。

苏格拉底转而求助于“贵族制”，并成为了雅典一场失败的贵族革命的思想导师，也正因为这场革命，苏格拉底被民主派们判处了死刑。

“贵族制”保证了候选人都受过严格的家庭教育，比起一般人具有更好的知识，但是，这个制度同样存在问题，那就是，谁能保证这些贵族是最有天赋的治国者呢？而那些有天赋的平民，又为什么被剥夺了治国的权力呢？

在政治制度的两极（效率和公平）上，苏格拉底也无法达到平衡，但是，他最有才华的学生柏拉图，进一步深入思考了这个问题，然后，他写作了人类历史极具影响力的《理想国》，力图在这个问题上作出解答。

柏拉图的理想国是个怎样的国家呢？

理想国的基础部分，乃是教育，所以，一切从教育开始。

理想国中所有的公民必须从小便接受教育，那些10岁以上的公民应该全部都遣送到乡下去——这些人已经是朽木不可雕也，不能让他们来带坏我们的孩子。教育必须要从娃娃抓起，怎么抓呢？我们毛主席的思想倒跟柏拉图异曲同工，也就是“文明其精神，野蛮其体魄”。当然，由于柏拉图从小便热爱竞技体育，所以，他认为“野蛮其体魄”是第一位的。

在教育的头十年，体育必须是主体部分，理想国未来的公民必须是身材健硕得跟头蛮牛一样，长大后，他们才能忍受各种疾苦，承受各种考验。体育的教育范畴也不用过于狭窄，任何形式的运动都可以，哪怕是孩子间的嬉戏追逐。

当然，在“野蛮其体魄”之后，还要“文明其精神”。柏拉图认为，音乐是很好的方式，因为音乐是和谐的——“气质和谐的人岂能不公正呢？格劳孔，音乐的训练之所以有那么大的威力，岂不是因为韵律和和谐透入了心灵深处？使乐章优雅，也就是使心灵优雅，不是吗？”

跟体育教育一样，“真善美”的音乐教育也必须进行十年，这时候，孩子们已经成长为孔武有力的年轻小伙了，已经二十岁了，所以，第一轮淘汰开始了。

淘汰赛绝对是公正公平的，绝对不会有猫腻，不论你的父亲是农民还是国王，你都必须经受这次一视同仁的考验。当然，柏拉图式的淘汰赛必须是综合性的，需要“为他们规定一些困苦和竞赛”。

这次考试必须能够体现学生一切层面的东西——你是否聪明，你

是否勇敢，你是否善良，你是否友爱，你是否坚韧，你是否正直，诸如此类。淘汰赛结束后，通过考验的人将进入第二阶段的学习，而那些失败者则将失去继续深造的机会，他们将成为理想国第一层级的公民——普通人。

又是一个10年。通过初试的人将面临身体、心灵和性格上更为严格和残酷的训练，这些人将成为理想国金字塔上层的人物，他们必须有足够的能力控制一切。然后，在这10年过后，又一场更加残酷的淘汰赛来临了，这次淘汰赛决定的，将是谁有资格成为理想国的护国者，那些失败者将只能成为士兵。

又一批幸存者诞生了，他们在艰苦的淘汰赛中存活了下来，他们将继续接受治国方面的严格教育。而到了这时候，柏拉图认为，将让他们接受一些真正有力的教育了——该让他们学习哲学了。

哲学教育要经历5年的时间，等到学成之后，那些残存下来的精英已经35岁了，他们体魄强健，德行高尚，知识丰富，思维明快，那他们是不是就能成为柏拉图所说的理想国的理想统治者——哲学王了呢？

答案是，依然不行，教育并没有完成。柏拉图明白，尽管经过了35年的教育，历经两轮筛选，留下来的学生已经几乎具备了所需的一切素质，但只是几乎而已，他们还需要经历最后一步——生活的淬炼。

这些人将被放逐，他们将作为普通人，将扔进尘世间。为此，他们所受的考验是不同寻常的，他们将完全依靠自己的能力来谋生，他们将成为农夫、商人、工匠或是马夫。他们将遇到各种各样的人，狡诈阴险的，自私市侩的，游手好闲的，巧取豪夺的，薄情寡性的，性情暴戾的，等等等等，他们将跟这些人进行毫无差别的竞争，在这里谋求生存。不要指望会有谁来帮助他们，社会是最后的竞技场，优胜劣汰，适者生存，这就是他们最后的教育。

这场残酷的教育，将进行15年的时间。这场教育即是教育，又是

淘汰赛，总有那么一些人，他们筋骨不够强健，精神不够激昂，心智不够健全，性格不够强韧，他们会在这场教育中失败，在15年后，或许，他们已经赶不上最终的教育验收了。能够生存下来的只有少数人，他们50岁了，在前35年里，他们在学堂教育中得到了德智体全方位的训练，然后，在后15年里，他们将此前得到的锻炼运用到生活中去；他们饱经风霜，阅历丰富；他们不再只是夸夸其谈喜好争辩的书呆子样的哲学家，他们是最好的生活家；他们的智慧是无与伦比的，有理论的，也有实践的；他们已经进入了人生中最成熟的阶段，他们已经拥有了一切必要的知识，没有什么能够让他们束手无策了……

哲学王诞生了！

柏拉图的《理想国》，是人类历史上最有影响力的乌托邦构想，他所设想的制度，由于种种限制，无法全部成为现实，所以，当柏拉图一筹莫展、无法给他的理想者找到出路时，他将一切求助于宗教。

然而，纵然如此，我们还是可以来分析一下理想国的政治制度。我们很难说，理想国的制度，是贵族的还是民主的，或者我们说，这是既民主又贵族的：

所谓民主，指的是，所有人的起点都是相同的。理想国的公民并不会因为你的父亲是国王或是农夫而得到什么特别的待遇，他们被一视同仁，他们都将被扔进学堂里进行柏拉图式的教育，那些最杰出的人物将在四个阶段三轮筛选中脱颖而出，这样的选拔制度保证了，能够最终涌现出来的人物就是国民中最优秀的人物，就是最适合成为理想国的统治者的。

所谓贵族，指的是，一旦理想国的权力结构形成之后，这就不再发生变更。第一轮筛选下来的人，他们将永远不可能再去挑战理想国的统治权，他们只能安分守己的干他们的本业，他们将只能是商人、工匠、医生、农民等等。第二轮筛选下来的人，他们将为保卫理想国而战，这是他们的宿命，他们既不可能成为普通人，也不可能成为护国者，他们只能是士兵。而只有那么少数几个通过了重重考验留下来的人，有资格称为理想国的统治者，而且，他们的身份地位将

从此不再发生变化。所有一切，都被定型了，一个社会的流动性被凝固了。

相比较贵族制的固步自封和民主制的放任自流，柏拉图认为，理想国的政治制度是完美的，因为这能保证，国家中的所有人都做他们最擅长的事，同样，取得统治权的哲学王就是这个国家中最有统治才华的人。在柏拉图看来，最优越的政治制度岂非如此？人得其位，各展所长？

这就是柏拉图所认为的最好的社会制度，这个制度的核心是两个层面，一是教育——这是普及型的教育，二是考试——这是为了选拔社会阶层。

很遗憾，柏拉图的理想国，在整个西方历史上都未能出现；相反，西方历史在朝着柏拉图和老师苏格拉底所反对的那个方向前进，而如今为广大愤青同志们所一再推崇的现代民主制，是由雅典民主制为雏形发展革新而来的。

真正选择了柏拉图理想国式道路的，不是与古希腊文明一脉相承的西方文明，而是远在东方的，没有受到柏拉图影响的中国。

下面就让我们来重新审视一下科举制度吧。

西方的现代民主制，是由英国的议会制度发展而来的。

英国的议会制度，某种意义上说，就像个吸盘一样，不断将有力量的社会阶层吸纳进政治决策层——最初，议会的主体是世袭世俗贵族和宗教贵族（被认为是人类史上第一部成文宪法的《大宪章》，最初也不过是贵族和国王斗争的产物），然后，逐渐吸纳了骑士、平民，并最终一步步发展到最后的阶段。

议会制度，其所解决的问题，乃是一个阶级社会的利益分配问题。

然后，就是被我们一度全盘否定了的科举制了。

科举制的意义，于杨坚而言，无外乎两条，一是为国提供更广泛的人才渠道；二是打破世族大家对官场的垄断，从根本上冲击门阀政治。

经过多个朝代的发展和革新，到了明朝的时候，科举制最终成为了中国政治最基础的制度，当时中国90%以上的官僚，来自于科举。

当此之时，中国再也没有世袭贵族，也几乎没有世袭特权，我们可以说，中国依然存在贫富分化，但是，我们却很难说，明朝社会是一个“阶级社会”。理论上说，明朝只存在一个特权贵族——那就是朱明皇室。

当然，朱明皇室所有的特权也是很有限的，他们被严格排除在了统治核心层之外，他们不能参加科举，无法参政议政，他们成年后就要前往藩邸，然后受到一系列严格的限制：

二王不得相见；不得擅离封地；即使出城省墓，也要申请，得到允许后才能成行；如无故出城游玩，地方官要及时上奏，有关官员全部从重杖罪，文官直至罢官，武官降级调边疆；藩王除了生辰外，不得会有司饮酒；王府发放一应事务，地方官要立即奏闻，必待钦准，方许奉行，否则治以重罪。王府官亦改用高年不第举人、落职知县等担任，成了位置闲散之地。

不得预四民之业，仕宦永绝，农商莫通。不得到京师，如有出城越关到京师的，即奏请先革为庶人，然后发往凤阳高墙圈禁，同行之人，发往极边的卫所永远充军。宗室不得擅离境外，有居住乡村者，虽百里之外，十日必三次到府画卯，如果一期不到，即拘墩锁，下审理所，定罪议罚。从郡王至仪宾以下，不得与文武官员往来交结及时宴会。请名、请婚也很严格，未经请准，只能呼乳名，不得婚嫁，以致走京游棍以请名、请婚为由乘机勒索宗室钱财，导致许多宗室壮年以后都未能请到名字、成婚。

（摘自《中国政治制度通史·明代篇》）

由此种种限制，朱明皇室几乎是完全与政治隔绝，甚至是与世隔绝，那么，他们的特权在哪里呢？就两个字——宗禄。

所以，明朝的宗室其实非常可怜，一旦无法成为君王，他们的人生就只剩下了四个字——混吃等死。

很多人批评明朝的宗室制度，认为养了一堆对社会毫无帮助的寄生虫，但是，我必须要指出的是，这些批评者，难道能想出更好的宗室制度吗？

既然连宗室都是没有政治特权只有经济特权的一类人，那么，明朝的社会特征就展露无疑了——这是一个标准的平民社会。

所谓平民社会，我们可以这么说，这个社会存在阶层——贫富差距总是存在，有人富，有人穷，无法避免；但是，这个社会不存在阶级，因为，所谓的“贫富”，是没有世袭性质的，所以中国流传一句“富不过三代”的俗语，概为中国社会特征的一个极为鲜明的写照。

而科举制度，则是平民社会的奠基石，这个制度保证了任何一个人理论上都有机会进入权力核心层，也就是所谓的“公平”，也就是所谓的“民主”，但同时，所有想要进入权力核心层的人，都必须具备治国知识，这就是所谓的“效率”。

我们可以说，中国社会相比于西方社会，很早就进入了平民社会，很早就消除了所谓的阶级性，而这一切，都要大大归功于我们的科举制。

因此，科举制解决的，乃是平民社会的利益分配问题。

科举制的核心是什么呢？一、教育；二、考试。

所以，大家有没有发现，科举制的精神实质，跟柏拉图的《理想国》，几乎是不谋而合呢？如果说有区别，那就是，柏拉图为竞争者们准备了大量的知识和科目，而中国的科举制，所要学习的东西，则要狭窄一些。

如果我们硬要说，为什么科举制会走向衰亡，那么，这并不是因为“科举”本身的问题，而是因为，我们的治国知识被局限得太死，渐渐跟不上潮流了。当教材被局限于四书五经，当考试内容局限于八股文章时，这样的考试制度，当然很难产生能够与时俱进的一批“治国匠”了。

这就是伟大的科举制，在我看来，这个制度比之英国的议会制，是绝对毫不逊色的，甚至尤有过之的，而这一切的开创者，乃是隋文帝杨坚。

然后，我们来看看三省六部制。

“三省六部制”是从西汉开始发展，到隋文帝时期成型的中国古代职官制度，在中国政治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因此，我们需探讨一二。

所谓“三省六部制”，大体可分为两个部分，一是三省制，二是六部制。其中，“三省制”昙花一现，而“六部制”，则一直延续到清朝。

隋文帝实际设置在中枢的，有三师、三公和五省（尚书、内史、门下、秘书和内侍），其中，前二者为虚衔，而五省中的秘书和内侍二省职权较轻，因此，主要掌管帝国大权的，就成了尚书、内史和门下三省。

尚书省乃是国家政令的执行部门，长官为尚书令，但一般不设，职权由左右仆射代掌；内史省在其他朝代称为中书省，隋朝为了避讳杨忠的“忠”，遂将其名改为内史省，主要的职责是秉承皇帝旨意起草政令，长官为中书令，隋朝称为内史令，副长官为中书侍郎（内史侍郎），职官为中书舍人；门下省主要职责是审核政令，如对中书省的政令表示异议，可发还驳正，这个职权称为“封驳”。

“中书取旨，门下封驳，尚书奉而行之”，乃是三省制的分工原则。

如果用两个字概括一下三省制的核心精神，那就是——制衡。这

个制衡，也便是官僚权力对于皇权的制衡，也就是所谓的“相权”制衡“皇权”。

然而，现在我们知道，整个中国政治史，乃是“皇权不断上扬，相权不断走低”的历史。奉行制衡原则的三省制其实在中国历史上也不过是昙花一现，到了唐朝中叶，在皇权的不断打压下，三省六部的职权均被其他部门所取代，三省六部制也就名存实亡；而到了明清，更是不再存在三省制，三省六部成了一省六部、乃至六部，明朝设立内阁，清朝设立军机处，原本权力烜赫的宰相，逐渐发展成皇帝的附庸，日渐失去其独立的政治地位。

当“制衡”这个词在中国政治中逐渐失去光芒时，在西方政治制度中，却大放异彩，英国人在议会制的基础上，走出了跟中国政治截然相反的道路，王权被不断削弱，议会权力不断上升，乃至光荣革命后，英国的国王逐渐成为了有名无实的“虚君”，英国政治最终发展成了“君主立宪”。

于是，一个有趣的现象是，中国的政治越来越趋向于“专制”，而英国的政治，则越来越趋向于“民主”，事情为何会演变至此呢？

要弄清楚这个问题，实在非得写个上百万字的专著不可，囿于篇幅和能力所限，我在这里只能从局部加以解析。

其实，政治这东西，并没有很多人想象的那么深奥，所有的一切现象，归根结底，都是一个根本性规律决定的——力量决定一切。

隋朝的三省六部制之所以逐渐走向沦亡，道理并不复杂，这是因为，随着中国贵族制的衰落，随着大量寒门子弟走入政治中枢，中国逐渐失去了一个可以跟皇帝相抗衡的社会阶层。伴随着社会结构的变化，皇帝逐渐展露出他在力量上的绝对优势，体现在官制上，便是不断侵袭相权的发挥空间。

打个比方来说，在中国门阀力量强盛的时期，皇权也只是政治特权中最强大的一个，但是，豪门大族可以通过他们的世袭权力，轻松

垄断皇权之下的官僚阶层，从而形成一个足以跟皇帝分庭抗礼的政治集团。最典型的，莫过于东晋，在这个贵族国家里，皇室的力量空前弱小，以至于当我们回顾这个朝代，想找出几个代表性人物，所想到的，却根本不是皇帝，而是几个豪门出身的名臣。

然而，当门阀制度破产后，当官僚的选拔制度逐渐向科举倾斜后，当皇帝将政府官员的任命权全部掌握到手中后，皇帝就成了整个政治的操控者。此后，再也没有一个稳定的社会阶层可以跟皇帝扳手腕了，皇帝自然可以为所欲为。

举个例子吧，明朝是历代以来文官集团最有骨气的时期，在中后期，明朝的文官曾经有两次大规模的跟皇帝的抗争，一次是嘉靖年间的“大议礼之争”，二是万历年间的“国本之争”。

在“国本之争”中，万历皇帝为了让群臣屈服，曾经“怠政”长达三十多年，这段时间，他几乎不上朝，也很少批示常规性的奏折，朝臣几乎跟皇帝没有见面机会，重臣的升迁退休，万历帝也不再处理。当皇帝罢工到如此程度，文官们对此居然也毫无办法，最强硬的大臣，也只能是掬乌纱帽，一走了之，而万历帝的地位呢？四个字概括——稳如泰山。

不可思议是吗？有些好事者认为，这是因为万历帝是权谋大师，其实不然，在明朝的政治结构下，皇权本身就处于这种至高无上的地位，根本没有哪个阶层，拥有足够的力量，来加以对抗。在没有制度性制衡的情况下，文官们所能做的，也就是将“节气”二字发挥到极致了，这也便是“大议礼之争”的核心。

再比如说，明朝出现了中国历史上最传奇的一位宦官——魏忠贤。论起心机手段，组织能力，领导能力，魏忠贤堪称太监中的战斗机，在历史太监中，他称第二，大概也无人敢称第一，他能够轻松将天启初年强到不可一世的东林党一举干翻，就足以证明他在政治斗争方面的超人天赋。然而，强如魏忠贤，最后的结果，却是“待圣人之出而投缯道路”。崇祯帝几乎没有废什么太多的力气，就把魏忠贤KO出局，曾经徒子徒孙一大批的阉党，竟然瞬息之间就灰飞烟灭。

要知道，宦官这个行当，在有些朝代，可是威武霸道到不行的——整个东汉时期，政治斗争的主旋律便是外戚对抗宦官，宦官废立皇帝，在东汉一朝司空见惯，乃至东汉出现了大量的婴儿皇帝，《三国演义》的开篇，讲述的也便是十常侍之乱；而在唐朝，有小太宗之称的唐宪宗李忱，也在思虑再三后，放弃了对宦官集团的大清洗，究其原因，乃是鉴于“甘露之变”的故事，投鼠忌器。

历史上那些废立皇帝的太监，有几个在能力上能跟魏忠贤相提并论呢？但是，为什么他们比魏忠贤掀起了更大的风浪呢？究其原因，也不过是明朝皇权的力量空前强大，强如魏忠贤的阉党，也没把握战胜罢了。

顺便说一下，魏忠贤的前辈刘瑾，也曾权势喧天，被人戏称为“立皇帝”，但是，当有人跟武帝告发后，刘瑾却也无力挣扎，最后落了个凌迟的下场。

明朝皇权为何如此强大呢？原因大概如下：

除了宗藩势力，明朝几乎没有其他的世袭贵族，而唯一能对皇权构成威胁的宗藩势力，在永乐之后，也被严格限制；

明朝90%的官僚来自科举取士，权力不具世袭性，哪怕后期如东林党之流有抱团趋势，也在强悍的皇权面前无力反击——魏忠贤能一举推翻势力遍布朝野的东林党，究其根本，也无非是天启帝站到了他的一边；

明朝严格限制外戚势力，整个明朝，都没出现值得一提的权势外戚；

而明朝的宦官集团，则彻底成为皇权的附庸，如刘瑾之流，皇权可以纵容他为恶，但一旦皇权对他关上大门，他们也根本无力挣扎……

一旦丧失了集团性的制衡，官制上的制衡自然也就成了无源之水，中国遂朝着“皇权专制”的道路上不断狂奔。

从这个角度说，中国转变为极端“专制”，很大程度上，也是因为很早就进入了“平民社会”、以致“权力失衡”所造成的呢。

从这个层面说，中国社会因为“科举制”而形成的社会流动性，也是中国政治专制化的“罪魁祸首”呢。

因此，我们可以说，真正摧毁隋文帝确立的“三省六部制”的，很大程度上讲，正是隋文帝所推行的“科举制”。隋文帝玩的，乃是一出“左右互搏”。

而英国又为什么渐趋民主呢？从源头上讲，当然要说到“议会”这个特殊的机构。而“议会”最初为何能产生并立足呢？其根本原因，乃是世袭领主们为了捍卫自己的经济利益，联合起来对抗王室的征税权。

因此，最初的议会，主要成员，乃是由封建土地贵族和宗教贵族组成，为了进一步扩大社会影响，增加对抗王权的力量，议会才吸纳了少量的骑士和平民。换句话说，议会之所以能形成和发展，乃是因为英国的结构是“等级社会”，其存在着一个跟王权既合作又斗争的世袭领主阶层。

而随着议会的发展，由于阶层性的差异，议会逐渐形成了“上院”和“下院”。（议会之所以会分为“上院”和“下院”，最初的原因，是贵族们跟平民们所关注的问题不同，缺乏共同语言，最后还是决定分开讨论各自感兴趣的议题）

由于议会的基本地位从一开始就得到了确立，因此，其后哪怕世袭贵族在玫瑰战争中遭到重创，下院也能扛起对抗王权的大旗，封建领土的地位，也终为新兴的工商业资本家所取代。

因此，英国为什么能逐渐演变成“民主政治”呢？究其根本，乃是因为这个国家从一开始就存在一个能跟王权相对抗的社会阶层，而随着时间推移，这个社会阶层从封建领主变成了工商业新贵，但是，对抗王权始终不变。于是，在经济的力量的此消彼长下，王权遂在政治

角力中彻底失败。

所以政治是什么呢？政治无非就是比拳头大小的游戏罢了，很简单不是吗？

“开皇之治”的内容，当然还有很多，但是，篇幅所限（读者阅读意愿所限），我们就讲这么多吧。

后记

开皇这个年号，是从公元581年到公元600年，隋文帝在位的最后几年，他改了个年号——仁寿（公元601年到604年）。

在杨坚人生的最后几年，他一直为一件事所困扰，那就是——立嗣。因此，仁寿年间所充斥的，并不是祥和，乃是一片腥风血雨。

而这个激烈的夺嫡之争，则将揭开隋王朝的另一页，中国历史上最具争议的皇帝隋炀帝杨广，将在这个事件中粉墨登场。

所以，敬请期待《炀帝篇》吧。

目录

1. 最具争议的君王，最具争议的登场

1. 夺嫡事件I——一顿饭，一场祸
2. 夺嫡事件II——不肖朕躬
3. 夺嫡事件III——闹剧与悲剧
4. 夺嫡事件IV——得罪不起的女人
5. 夺嫡事件V——高处不胜寒
6. 夺嫡事件VI——影帝
7. 夺嫡事件VII——三人成虎
8. 夺嫡事件VIII——末日审判
9. 弑父事件——斧声烛影
10. 兄弟相残I——废长立幼，取乱之道
11. 兄弟相残II——草包司令
12. 兄弟相残III——兄弟虽亲，不如权力亲

2. 天朝梦

1. 面子外交I——北榆林，西张掖
2. 面子外交II——西长安，东洛阳
3. 面子外交III——得了面子，丢了银子
4. 面子战争I——战争要赢，气势更得赢
5. 面子战争II——先“征”后“服”？先“服”后“征”！
6. 面子战争III——诈败与诈降
7. 面子战争IV——历史第一折腾男
8. 面子战争V——折腾的代价
9. 面子战争VI——亲信与棋子
10. 面子战争VII——亮剑！蒲山公！
11. 面子战争VIII——贫民版项羽
12. 面子战争IX——乱与治乱

3. 驴老爷，你赢了

1. 出来混，就要还I——怯懦？示弱！
2. 出来混，就要还II——脱围？丢人！
3. 出来混，就要还III——对人吝啬，对己慷慨

4. 瓦岗风云I——翟知足
5. 瓦岗风云II——李雄心
6. 瓦岗风云III——雄心帝遇上知足哥
7. 瓦岗风云IV——战略家李密！战术家李密！
8. 瓦岗风云V——战术家李密
9. 瓦岗风云V——翟让的“让”
10. 瓦岗风云VI——基因缺陷
11. 瓦岗风云VII——宿命之敌
12. 瓦岗风云VIII——“宋江”诛“晁盖”
13. 杨广自杀记I——看不见，不想看
14. 杨广自杀记II——弃关中，幸江都
15. 杨广自杀记III——顺臣的“顺”
16. 杨广自杀记IV——谢天谢地谢杨广
17. 李渊入关记I——造反肥皂剧
18. 李渊入关记II——募军队，安人心
19. 李渊入关记III——稳得住的老子
20. 李渊入关记IV——豁得出的儿子
21. 李渊入关记V——林肯式平等
22. 李渊入关记VI——稳健派大将
23. 李渊入关记VII——振槁之势取长安
24. 李渊入关记VIII——忠臣良将知多少
25. 杨广被杀记I——轮回
26. 杨广被杀记II——我要死，别理我
27. 杨广被杀记III——老子挖坟，儿子埋尸

4. 新时代

1. 英雄悲歌之李密I——低级龙套
2. 英雄悲歌之李密II——既生瑜，何生亮
3. 英雄悲歌之李密III——痛苦的主角
4. 英雄悲歌之李密IV——傻人有傻福，恶人有恶报
5. 英雄悲歌之李密V——不想打和不敢打
6. 英雄悲歌之李密VI——利益之争与路线之争
7. 英雄悲歌之李密VII——少数人的真理
8. 英雄悲歌之李密VIII——缺什么，别缺“命”
9. 英雄悲歌之李密IX——豪杰与纯臣
10. 愿生生世世，再不生帝王家
11.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I——不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领导
12.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II——仁者无敌

13.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III——你防我，我防你
14. 枭雄离歌之王世充I——人心散了，队伍不好带
15. 枭雄离歌之王世充II——困兽
16. 枭雄离歌之王世充III——演员的自我修养
17.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IV——致命辩论
18.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V——机会成本
19.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VI——假象与真相
20. 枭雄离歌之刘黑闥——死活建德
21. 英雄离歌之杜伏威——江淮情仇
22. 群雄末路

5. 隋朝——帝制史的基调

最具争议的君王，最具争议的登场

隋朝下半部的历史，主人公叫做杨广。

后来唐朝给杨广上了个封号，是为隋炀帝，而“炀”这个字，在谥号里头，属于恶谥、下谥，带有极强烈的侮辱意味。

作为中国历史上最具争议的皇帝，杨广的登场就充满着争议性，他的夺嫡，他的登位，都充满着血腥和疯狂，甚至后世还流传着他弑父篡位的说法——这种说法堂而皇之的写在《隋书》和《资治通鉴》上。

然而，事情真的是这样吗？事情的真相，或许会让所有人大吃一惊的。

夺嫡事件I——一顿饭，一场祸

隋朝后半段的故事，要从一顿饭开始。

这顿饭的时间是开皇十八年（公元598年）冬至夜，用我们江阴人的话说，这是顿“冬夜饭”。只是吃这顿饭的，不是一般家庭，而是隋朝的满朝大臣。

在隋朝，冬至是个重大的节日，时有“冬至大如年”的说法，每到这一天，操劳了一年的民间百姓，不管多穷多苦，总是要置办几件新衣裳，另外，再准备一桌好饭，祭一下祖，祈求一下平安。

天下统一已经快十年了，数百年间的战乱，正逐渐消逝在民众的记忆中，当朝文帝励精图治，兢兢业业，此时已小有成绩，正是一派盛世气象。

以此，这年的冬至，民间也是格外热闹。

宫内也一样。冬至日是满朝大臣、各地藩属进京朝贺上贡面圣的日子，但是，这一年情况有所不同，文武大臣们这天突然接到了太子府的通知，说太子要在东宫请客设宴，还请各位赏脸参加。

太子杨勇，乃是杨坚和独孤伽罗的长子，在杨坚称帝的同一天，他就被立为太子，至此也已经有十八年的时间了。

杨勇虽不像乃父一样深沉威严，但宽仁厚道，为人率性，从根性上说，倒也不坏。杨勇也很早就帮着杨坚处理政事，在东宫僚属的协助下，也时常给杨坚提些还算中肯的建议，杨坚看在眼里，也觉得“孺子可教”。

当然，杨勇也有让杨坚感到不爽的地方，那就是——奢侈。

当然了，杨勇所谓的“奢侈”，其实也是杨坚求全责备，比如说吧，有一次，杨勇在铠甲上纹了些花纹，这就让杨坚不爽了。为此，杨坚还搬出了一番“历观前代帝王，未有奢华而得长久者”的大道理，然后，要求太子把老爹平时穿用的几件衣裳拿回去看看，时时警戒自己，不能堕入歧途。

以“简朴”这点而言，杨坚倒确实是个好榜样，《资治通鉴》是这么说的：

其自奉养，务为俭素，乘舆御物，故弊者随令补用；自非享宴，所食不过一肉；后宫皆服浣濯之衣。天下化之，开皇、仁寿之间，丈夫率衣绢布，不服绫绮，装带不过铜铁骨角，无金玉之饰。

这段话的意思大概这么几条：一、杨坚很会过日子，穿用的东西，都是新三年旧三年，缝缝补补又三年；二、杨坚对吃不讲究，除了大型的婚丧节庆需要摆宴，平常时节，每顿饭就一个肉菜；三、杨坚不仅对自己要求高，对别人要求也一样高，充分发扬了模范带头作用，从后宫嫔妃到满朝文武，都纷纷效仿。

当然了，杨坚的“简朴”确实有些苛刻，不要说一般帝王做不到，就是平常仕宦子弟，也觉得困难，但是，朋友们，杨坚这么做可不是

在作秀，这个皇帝，干什么都喜欢政治当先、上纲上线，“简朴”也一样。

做个对比吧。南梁的萧衍，也是够节俭的，住所就一张床，不喝酒，不碰女人，不听音乐，不吃荤腥，但是，说到头，萧衍的“俭”也不过是“私德”，他自己是俭了，但满朝文武、亲贵子弟，一个比一个奢，搞到最后，居然国库空虚，“日不暇给”。这样的“俭”，就没有太多意义。

但是，杨坚不一样，他的“俭”乃是一项基本国策，不仅他自己身体力行，他还要求整个国家不论贵贱，也跟着他一起践行，因此，才会“天下化之”。

杨坚一生经历了三个亡国之君，北齐的高纬、北周的宇文赟以及南陈的陈叔宝，要说这几个货有什么共同点的话，那就是一个“奢”字，而且是各有各的路数，花样翻新；以此为鉴，杨坚将“俭”字上升到政权存亡的高度，也是可以理解的，而对太子的求全责备，同样也是可以理解的。

那太子对这番话有没有听进去呢？以后我们就知道，没有。

因为这个没有，杨坚对太子，当然也就有了些芥蒂。

言归正传。太子在东宫招待群臣，有些大臣虽然抱着一个“没有先例”、“不知吉凶”的想头，但是话说回来，太子是未来的国君，是万万得罪不起的，以此，不管是心里犯嘀咕的，还是没犯嘀咕的，都很赏脸，都去了。

这一去，大臣们发现这顿饭不平常，太子穿着正装、一脸严肃，东宫里还奏起了国乐，眼见就是摆出了“君君臣臣”的架势，大臣们还敢造次？所以，这顿饭，在热闹的同时，还透着些拘谨。

好歹这顿饭吃完，大臣们散场，但是，麻烦却才刚刚登场。

过不几天，因为东宫招待群臣的事搞得阵仗挺大，隋文帝杨坚也

不免听到了些风声，于是，他很快就召集了群臣，详细探究此事。

杨坚的第一句话就问得雷霆万钧：“近闻至节，内外百官相率朝东宫，是何礼也？（我最近听说在冬至这天，内外百官都前去朝见太子，这是什么礼节呢？）”

大臣们本来还站着的，听杨坚这么一问，估计腿肚子开始哆嗦了——朋友们，大家可千万不能看轻这个“礼”字，在儒家的学说中，“礼”可是丝毫马虎不得的，为啥？因为“礼”就是“等级秩序”，就是“君君臣臣”！

打个比方吧，先秦时期有个大乱世叫春秋，历史上描述春秋有个专门的名词，叫做“礼崩乐坏”。现代人听着好像没啥，但是，对儒家学说稍了解的就知道，“礼崩乐坏”就意味着社会秩序混乱，君不君，臣不臣，国将不国。

以此，孔圣人为了拯救这一切，写了部奇书，叫做《春秋》，其要义，就是要恢复“礼乐”，所以后世儒家评价说，“孔子作春秋，而乱臣贼子惧”。

所以，杨坚搬出了“礼”来，也就意味着问题很严重，严重到了“君臣秩序”的程度。更严重的是，杨坚还用了一个字，很严重的一个字——“朝”。

什么是“朝”呢？简单说，这个字只有一个用法——就是臣子面君。太子倒确实是“君”，但是，他还只是“储君”，未来的“君”，所以，杨坚的言下之意是——杨勇这小子，这么快就等不及想登基吗？

礼部官员太常少卿辛贲立即出列：“于东宫是贺，不得言朝。”（大臣们去东宫是“庆贺”，不能说是“朝见”。）

辛贲是个聪明人，知道杨坚生气了，这事儿闹大了，搞不好，朝廷将有一番腥风血雨了，大家伙的日子不好过了，以此，为了息事宁人，辛贲立即给事情转了性，轻轻把“朝”字搬开，换了个字——“贺”。

这个“贺”字，就相对随意一些，太子作为国之储君，在冬至这么大的节日，大臣们去看一看他，恭贺一下节日，也说不出个不对来。

很显然，辛覃的心思，是一肚子的“大事化小”，最好就尽快把这事儿给“葫芦”了，含含糊糊的过个关，但是，很可惜，辛覃面前的这位皇帝，乃是中国历史上最能较真的皇帝，没有之一，所以，想“葫芦”过去，没那么容易！

杨坚兀自不依不饶，当即就把辛覃的“贺”字打了回去，严肃指出，要真是“贺”，就应该是三五成群，或者十数几人，随情来去，但是现在呢？太子府先发了请帖，然后大臣们准时准点一起抵达，席间，太子还“法服设乐以待之”，这能说是“贺”？然后，杨坚给事情定了性——“东宫如此，殊乖礼制”。

辛覃无语了，大臣们所有人都无语了，大殿之内死一般的寂静，大臣们一阵阵头皮发麻，等着杨坚大发雷霆……

但是，杨坚并没有发飙，他只是颁布了一封诏书：礼有等差，君臣不杂，爰自近代，圣教渐亏，俯仰逐情，因循成俗。皇太子虽居上嗣，义兼臣子，而诸方岳牧，正冬朝贺，任土作贡，别上东宫，事非典则，宜悉停断。

（礼制有等级差别，君主和臣子不能混杂，只是到了近世，圣贤的教化逐渐衰落，任情增减，因之遵循而成习俗。皇太子虽然是国之储君，但在道义上，仍是臣子位份，而各方官吏，在冬至前往朝贺，以土特产作为贡品，另外又去东宫，这事不符合典则规范，应该立即全部停止。）

大臣们都是精明人，这封诏书一出来，大家都长出了一口气。为啥呢？

因为，这封诏书的第一句话，是留着余地的一句话，给大臣们找了个“爰自近代，圣教渐亏，俯仰逐情，因循成俗”的台阶，意思是，你们做事情，虽然不合规矩，但看在“圣教渐亏”的份上，还有情可

原。

而第二句话，虽然指出“事非典则”（不合规矩），但是，对这件事的处理，却也显着轻拿轻放，只是要求“宜悉停断”，换句话说，是“下不为例”的意思。

大臣们在朝堂上出了一身冷汗，然后，就可以暗念“侥幸过关”了。

事情结束了没？看着是结束了，但实际还没有结束。

之所以说“看着是结束了”，是因为此事到此为止，杨坚再也没有进一步追究；而之所以说“实际还没有结束”，是因为过关的只有大臣，而事件的另一方，这顿饭的东道，太子杨勇，并没有能过关。

之所以说杨勇没有过关，是因为杨坚对他没有任何表示。

如杨坚这样的人，没有表示，就是最坏的代表。

中国人是个很奇妙的族群，表达亲近的方式，往往不是“和颜悦色”，而恰是“声色俱厉”。所谓“和颜悦色”，则代表着另一层意思——生分。如果既不是“和颜悦色”，也不是“声色俱厉”，而是“没有表示”，那就意味着麻烦大了。

后世的蒋介石，就是个喜欢训斥属下的人，但是，但凡被蒋介石训过的人，出来后无不喜形于色，因为啊，这说明老蒋看重他们，搞不好，要升他们的官了。反过来说，如果在出了大事之后老蒋没反应，那就意味着，事情大条了。

举个例子。在民国年间的“蒋桂之战”前夕，桂系老大李宗仁制造了“湘案”，不经中央批准，就把亲蒋的鲁涤平驱逐出了湖南，完事之后，李宗仁还一脸无辜，表示自己身处南京，不知其详，准是属下不听命令，乱搞一气。

原以为会火冒三丈的老蒋，在此时却出奇的平静，最后处理此事

更是让人摸不着头脑——对于李宗仁，老蒋写了封信给他，表示知道他跟此事无关，就不必自请处分了；而对于“乱搞”的胡宗铎等人，老蒋的处理居然只是“交由监察部议处”，所谓“议处”，就是可以“处”，也可以“不处”……

莫名了吧？但是，后来的事情证明，这只是老蒋撒下去的一把迷魂散。就在李宗仁把心思放在湘案上，左思右想还是想不出老蒋为何如此时，老蒋出手了：先是用150万大洋策反了桂系二号白崇禧手下的唐生智旧部，白崇禧本人九死一生才躲过一劫；而后用人格作担保，把桂系重要盟友、坐镇广东的李济深骗来了南京，随即将其监禁；再然后又利用桂系内部的省籍矛盾，收买了桂系大将李明瑞；再再然后，李宗仁就只能躲到西贡避风头了……

所以，老蒋的所谓“没有表示”，其实是为他的“大动干戈”做准备，这个“没有表示”，远比他气急跳脚、大骂“娘希匹”可怕的多。

杨坚的“没有表示”，同样异曲同工，他的目的，是“大动干戈”。

果不其然，很快，杨坚做出了第一步——他命令选拔宗卫侍官，将其中强健勇敢的，挑选进入“上台”宿卫。

杨坚突然要加强自己宫殿的警卫，这不免让人觉得奇怪，于是，有大臣就来表达不解了。这位大臣是这么说的：“若尽取强者，恐东宫宿卫太劣。”

此人说的有道理吗？自然是有道理的。杨坚自己要保证安全，杨勇何尝不要？但是，杨坚是怎么回应的呢？四个字概括——话中带刺。

杨坚“作色”回答：“我有时行动，宿卫须得雄毅。太子毓德东宫，左右何须强武？此极敝法，甚非我意。如我商量，恆于交番之日，分向东宫上下，团伍不别，岂非好事？我熟见前代，公不须仍踵旧风。”

（我时常出行，宿卫必须强大。太子在东宫修养德行，身边需要强悍勇猛的武士何用？这是很不好的做法，很不对我的心思。在我看

来，在每次换防的时候，分出一部分人去东宫，不必分别为两支队伍，这不是好事吗？我对前代的事情了解的太多了，你不必沿袭旧的做法。）

杨坚话中带的刺，集中体现在第二句话——太子毓德东宫，左右何须强武？

这句话其实带着弦外之音——太子左右用强武之士，是想造反吗？这句“弦外之音”实在太可怕，可怕到这位大臣就此闭嘴了。

杨坚之所以说这么重的话，是因为这位大臣的身份实在特殊，谁呢？高颍！

高颍的女儿嫁给了杨勇的儿子，所以，高颍乃是杨勇的亲家，是太子党骨干。

一个太子党骨干，在这样的非常时期，居然扯出了什么“恐东宫宿卫太劣”这样犯忌的话，这只能让杨坚本就不安的内心，变得更加不安。

内心不安的杨坚，所能做的，也不过是小小警告一下位高权重的高颍了。

然后，杨坚停手了。之所以停手，并不是因为他想到此为止，而是因为，太子在位已经18年了，树大根深，朝内还有高颍这样的奥援，就算要有所行动，也必须等待时机；政治经验老道的杨坚，自然不会轻举妄动。

但是，自此之后，太子的地位就产生了根本动摇，此后发生的一系列事件，追根溯源，都因此事而起。因为请了一顿饭，杨勇却给自己酿了一场祸，有人可能要问，这是不是杨坚小题大做了呢？

其实，杨坚自己已经给出了解答，他的“小题大做”，只是因为四个字，他跟高颍说的那四个字——熟见前代。

整整20年前（公元578年），当时还是北周大臣的杨坚，在宫内见到了令他终身难忘的一幕：彼时，一代雄主宇文邕在北上讨伐突厥的路途上猝然去世，太子宇文赟继承了皇位。在宇文邕逝世后的第二天，在摆着灵柩的灵堂，在嫔妃大臣们呜咽哭泣之时，突然，刚即位的宇文赟闯入了宫殿，他抚摸着自已头上的疤痕，对着棺材大喊：“老家伙，你怎么死的那么晚！”

这一幕曾经震惊了所有人，当然，也包括杨坚。

三年后，杨坚成为了皇帝，而这一幕却总是像梦魇一样，萦绕在他周围——他跟宇文邕实在太过相似，一样的雄杰，一样的严厉，一样的深沉，所以，在午夜梦回时，杨坚总是会想，自己会重蹈宇文邕的覆辙吗？亦或是，自己还不如宇文邕，不能以“猝死”的方式结束自己的一生？

夺嫡事件II——不肖朕躬

当然，宇文邕是宇文邕，杨坚是杨坚；宇文赟是宇文赟，杨勇是杨勇；本不可混为一谈，为何杨坚又会将其联系在一起呢？

因为，杨勇身上有个困扰杨坚很久的问题，那就是，杨勇的性格跟他完全相反；而很不幸，宇文邕和宇文赟父子，也存在这样的问题。

中国历史上的开国皇帝，都很喜欢用一个很奇怪的标准来评价接班人——跟自己像不像（这里指的是性格脾气）。

俗话说，龙生九种，种种各异，要儿子像自己，本身就是个很奇怪的想法，但是，偏偏这种想法极具影响力，有时候，甚至影响朝代的兴亡。

比如说吧，最典型的例子，乃是平八荒扫六合一统天下、结束了中国春秋战国近550年乱世的千古一君秦始皇。

秦始皇这个人，一个词可以概括，就是“霸道”；他的儿子中，长

子扶苏的性格跟他就完全不一样，非常宽厚仁义，以此在治国的意见上，跟他屡屡相左。秦始皇不是昏君，从理智上讲，他知道接班人就得是这个儿子，一张一弛，方为治乱之道，他那套严刑峻法的东西，早晚得搞出问题；但是，理智是理智，感情是感情，因为这个儿子跟他太不像了，所以，他每次见到扶苏，都有一种说不出的厌恶，以此，他就想了个辙，把扶苏弄到北疆，跟蒙恬一块镇守长城去了。

秦始皇的想法是，天下早晚是你扶苏的，但是你在我跟前，老要跟我顶牛，老爹日子不舒服，这么着，你先出去，我死了你回来，大家都干净。

秦始皇还有个幼子叫胡亥，此人的性格倒是跟秦始皇本人有些类似，因为这个关系，秦始皇就很喜欢这个幼子，平时干点啥，都很喜欢把他带身边。

秦始皇本人有个特点，就是老喜欢出巡，他的目的嘛，就是抖威风，把那些心怀不轨的对新政府有所怨望的人，全给镇下去。

公元前210年，秦始皇最后一次出巡，结果很不幸，半道上，跑到沙丘这个地方，猝死了；在死之前，他找来了赵高，要求让远在北疆的扶苏回国接班。但是更不幸的是，赵高是胡亥的老师，而胡亥本人，正好跟着秦始皇出巡，于是乎，赵高就起了个念头，要把自己的学生给抬上去。

光靠自己的力量不够，赵高还去找了个人，谁呢？当朝丞相李斯。当时赵高跟李斯是这么分析的，如果扶苏即位，一朝天子一朝臣，那他肯定重用蒙氏兄弟，老兄你，这个丞相也就当不下去了；不如这样，咱做笔交易，把胡亥扶上去，到时候你接茬当你的丞相，保你子子孙孙富贵不绝，如何？

李斯一时猪油蒙了眼，权欲熏天，同意了……

再然后，胡亥就成了皇帝，也就是著名的“秦二世”，而扶苏呢，则被赵高矫诏逼令自尽；再再然后，本来打算传万世的秦朝，只传了

两世就亡国了……

现代人谈起秦朝的灭亡，都喜欢把责任推给胡亥，推给赵高，甚至推给李斯，但要我说，最大的责任人不是这仨，而是王朝的创建者秦始皇。秦始皇因为一个看似很离奇的原因——扶苏跟他不像；葬送了整个秦王朝。

因为儿子跟自己不像而动了歪脑筋的，不只是秦始皇一个；灭亡了秦朝击败了项羽的汉高祖刘邦，就是下一个。

刘邦在还没发迹前，在一次霸王餐中，被做东道的吕太公瞧中，这位吕太公据说会看相，一眼就相出了刘邦的贵不可言，于是，不顾自己的老太婆反对，就把自己的女儿嫁给了刘邦。这个女儿，便是著名的吕雉。

刘邦和吕雉生了一男一女，男的就是后来的汉惠帝刘盈，女的，后来嫁给了赵王张耳的儿子张敖，是为鲁元公主。

后来刘邦发迹了，身边美女一堆，自然就对人老珠黄的吕雉瞧不上了，当时在他身边最得宠的一个人，叫做戚姬，戚姬给他生了个儿子，叫做如意。

然后刘邦就把太子刘盈和赵王如意拿出来比对，结果他比对来比对去，就觉着刘盈跟自己不像，如意跟自己像，加上戚姬老吹枕边风，就起了废立之念。

当刘邦透出风声之后，遭到了强烈的反对，但是，刘邦就是刘邦，打定了主意之后，轻易不会改，以此，吕雉当时愁得跟什么一样，就怕儿子被废。

后来有人跟吕雉说，留侯张良是刘邦这辈子最信赖的谋士，有啥事就爱跟张良商量，要解决这个问题，看来是得去找张良出主意。

于是吕氏子弟就乘隙把张良给扣了，逼着张良出主意。

张良雅是不愿搅进这夺嫡之争的是非圈，但无奈吕氏穷凶极恶，他要不出主意，还不让他走了，于是，张良就勉为其难的出了个主意，说圣上即位后，一直有心招揽四位贤人，但是这四位贤人认为圣上轻慢无礼，不肯出山，到商山当了隐士，如果你们有办法把这四位弄过来，问题就大概能解决了。

后来，有一次刘邦设宴，叫太子过去侍宴，结果太子身后跟了四位须发皆白、精神矍铄的老人。刘邦没见过这四个人，然后就问了，说你们这是谁啊。这四位就说了，我们是谁谁谁谁。刘邦当时大惊，我找了你们这么久，你们不愿意来，怎的今日会跟在我儿子身后呢？这四位又说了，因为圣上为人轻慢无礼，所以我们不愿受屈，而如今太子道德茂盛、礼贤下士，所以我们就来了。

后来，这顿饭吃完了，吃完之后，刘邦对着身旁的戚妃一声叹息，说太子是废不了了，他得到了这四个人的辅佐，羽翼已成，吕雉这辈子都是你的主人了。

戚妃当时就哭了，然后起来跳了支舞，唱了首歌，唱着唱着，还呜咽哭泣，刘邦受不了这种场景，就出去了。

但是，归根结底，太子的位置是稳住了，刘邦最终没敢轻举妄动。

后来的事实证明，戚夫人哭得有道理，因为刘邦死后，吕雉为了报复，把她四肢、耳朵、舌头全给割了，又熏瞎了她的眼睛，更要命的是，还不让她死，又给取了个名儿，叫“人彘”……

后来的事实还证明，刘邦对刘盈的不满也有道理，后来，吕雉请刘盈来参观“人彘”，当时刘盈就吓坏了，回去之后，一连几个月都起不了床，看他的母亲，更是如视蛇蝎，最后甚至连朝政都不处理了。刘盈后来成了个短命鬼，死后“吕后称制”，吕氏势力空前膨胀，吕雉死后，吕氏甚至想取刘氏而代之，后来还是靠着陈平、周勃这些开国功臣，才消灭了诸吕，拥立了文帝，稳固了社稷。

刘邦的例子证明，儿子像不像自己，这个标准虽然滑稽，但也不能说完全没道理，至少，刘盈这小子，就差点葬送了汉家的江山。

“不肖朕躬”的问题，毁灭了秦始皇，迷惑了汉高祖，如今，又来困扰隋文帝了。隋文帝杨坚，因着他特有的经历，在宇文赟咆哮灵堂的梦魇下，隐隐的意识到，这个问题不但关乎“国祚绵长”，更关乎“身家性命”。

但是，随后，杨坚碰到了跟刘邦一样的问题，杨勇跟刘盈一样，都已经经营起了自己的势力，而且，相比较“商山四皓”组成的谋士团，杨勇的太子党势力更为强大，当朝头号权臣高颎，俨然就是太子党的台柱。

在这样的形势下，刘邦放弃了，他之所以愿意放弃，是因为太子刘盈虽然“不肖朕躬”，但也没有对他构成威胁；但是，杨坚不愿意放弃，政治神经高度敏感的他，隐约感受到了周围那一双双阴森森的眼睛，他觉得自己身处险境。

让杨坚感受到威胁的，不只是杨勇那一顿饭，还有最近高颎的一系列状况。

夺嫡事件III——闹剧与悲剧

开皇十八年，隋朝还发生了另一件大事——东征；东征的对象乃是高句丽。

高句丽是中国东北古代少数民族扶余人所建立的，历史极为悠久，据说是在公元前37年所建，发源地在中国的吉林省。而后，经历了漫长的扩张战争后，高句丽的势力范围扩展到朝鲜半岛北部，而在隋朝，朝鲜半岛形成了三足鼎立的局面，高句丽在北，新罗在东南，百济在西南。

高句丽之所以逐渐崛起，有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中原政权一直处于动荡之中。高句丽建国的公元前37年，乃是西汉汉元帝时期，而

后的六百多年时间里，中国历史经历了王莽篡汉、光武中兴、三国鼎立、三分归晋、五胡十六国、南北朝、乃至隋朝的这些阶段，纷纷扰扰，乱乱哄哄，对边陲的控制力自也有所下滑。

举个例子来讲，汉武帝时期，灭亡了卫满朝鲜后，西汉政府在朝鲜半岛北部和中部设立了四个郡，分别为乐浪郡、玄菟郡、真番郡和临屯郡，史称“汉四郡”。

这里简单介绍一下“卫满朝鲜”。在朝鲜半岛北部，最早是商纣的叔叔箕子建立了政权，史称“箕子朝鲜”，该国在周朝时期，是中原政权的藩属国。“箕子朝鲜”享国近一千年，传了40多代君王，一直到西汉初年，才为卫满所灭。

这位卫满，乃是燕王卢绾的部下。

燕王卢绾跟汉高祖刘邦是街坊，同年同月同日生，打小光屁股一块长大，关系好得要命，在刘邦的宠臣名单中，卢绾称第二，就没人敢称第一。后来刘邦当了皇帝，为了赏赐发小，就把燕国封给了卢绾，于是卢绾就成了燕王。

汉初有不少的异姓诸侯王，比如楚王韩信、梁王彭越、淮南王英布等等，但是，要说刘邦心甘情愿封的异姓王，有且仅有一个，那就是卢绾。

悲催的是，卢绾的脑子并不好使，他意识不到自己跟其他异姓诸侯王的区别，他不知道“发小”跟“盟友”之间存在的巨大差别，于是，在其他异姓诸侯王纷纷倒霉时，他居然有了“兔死狐悲”之叹，最后逼得刘邦去征讨他。

卢绾这才知道自己错了，还把部属布置在长城脚下，等着刘邦病愈，想进京谢罪，可惜的是，几个月后，刘邦病逝了，卢绾没有等到谢罪的机会，他被迫流亡匈奴，一年之后，抑郁而终。

卢绾这事儿给刘邦造成了巨大的心理阴影，让他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异姓都不可靠，即便是卢绾这样的，也不可靠。于是，在

征讨卢绾时，刘邦跟部下盟誓：“非刘氏而王者，若无功上所不置而侯者，天下共诛之。”

这就是著名的“白马之盟”。

当然，不久的将来，刘邦的子孙还会明白更重要的一件事，那就是——异姓不可靠，同姓同样不可靠；保卫皇权最可靠的办法，是压根不要封王。

言归正传。卫满当时便是卢绾的部属，但是在卢绾流亡之时，他并没有跟着一起去匈奴，而是向东去了朝鲜半岛北部。

而后，卫满便趁着“箕子朝鲜”的衰落，灭亡了这个享国近1000年的政权，建立了一个新政权，就是所谓的“卫满朝鲜”。

“卫满朝鲜”享国仅有90多年，随后为汉武帝所灭，于是，在“卫满朝鲜”的疆域上，西汉就设置了前文所说的“汉四郡”。

公元前82年，汉朝罢临屯、真番二郡，并入乐浪、玄菟二郡。乐浪郡治所仍在今朝鲜平壤，管辖貊、沃沮等族；玄菟郡治所则初在夫租（今朝鲜咸兴），后因受貊所侵而迁往辽东高句丽西北（今辽宁新宾），管辖高句丽、夫余等族。

然后，就是高句丽的扩张史了。公元37年，趁着西汉灭亡、中原内乱，高句丽对乐浪郡发动了攻击，一度占领此地。七年后，平定了乱世的光武帝派兵渡海，收复了乐浪郡，阻止了高句丽的扩张。

然而，在东汉灭亡之后，中原政权再度陷入漫长的混乱，趁此机会，高句丽终于彻底完成了在朝鲜半岛北部的扩张，在公元313年夺取了乐浪郡。

其后，中原政权虽然一度试图反击，前燕的奠基者慕容皝还在公元342年冬摧毁了高句丽的都城丸都城，逼迫高句丽迁都平壤，但是，慕容皝所能做到的，也不过是逼迫高句丽臣服进贡罢了，并不能恢复对朝鲜半岛北部的统治。

然后就到了隋朝。在隋朝建立的公元581年，高句丽王高汤一如既往，遣使入朝，表示愿意称臣，隋文帝也封其为高丽王；而后，高句丽便岁岁入贡。

但是，很快，局势就发生了变化。

在公元589年，隋朝灭掉了南陈，分裂了近三百年的中国，重新回归统一，中原政权再度空前强大，于是，原本还很顺服的高句丽，终于开始慌了。

高句丽的大部分领土，都是趁着中原政权衰落的时候所夺得的，于是，他们也就很怕有一天，隋文帝杨坚翻开地图，发现朝鲜半岛北部原是中国领土……

慌了之后，高句丽的行动是——治兵积谷，为守拒之策。

高句丽这么搞，当然犯了隋文帝的忌讳，于是，杨坚不爽了。

开皇十七年，隋文帝给高汤下了一个诏书，洋洋洒洒，近千言，最后几句话，点出了中心思想：“王谓辽水之广，何如长江？高丽之人，多少陈国？朕若不存含育，责王前愆，命一将军，何待多力！殷勤晓示，许王自新耳。宜得朕怀，自求多福。”隋文帝的意思，说你胖，你还喘起来了，真当自己是根葱？撒泡尿照照，自己几斤几两！你们是比陈朝牛逼？爷就是给你们面子，要不然，你们够爷一顿菜吗？自己好好琢磨去吧。

高汤接到这诏书，心里怦怦的，也虚啊，当时就想写封信去道歉来着，但是，还没等写呢，死了。即位的这个，叫做高元。

高元刚即位的时候，还是有些表面文章的，隋文帝先是封其为辽东郡公，而后高元上表谢恩，又请求封王，隋文帝于是将其封王。

但是，在这平顺的外表之下，隐藏的是高元躁动不安的内心。年轻气盛的高元跟乃父完全不同，他不想对隋朝低头认怂，他打算采取更积极的姿态——先下手为强。高元即位后第二年，他动手了，他率

领万余靺鞨骑兵攻打辽西。

当然，事实证明，高句丽传统的两面外交（一面认怂，一面炸刺）是有其道理的——高元的这次出击，就被营州总管韦冲打退了。然后，高元就惹来了杨坚的雷霆之怒，盛怒之下，杨坚点起兵马，出动水陆大军三十万，由爱子杨谅、大臣王世积挂帅，高颀为汉王长史，周罗睺为水军总管，征讨高句丽。

在出征之前，高颀曾劝诫杨坚，力陈不可，但是，盛怒之下的杨坚又怎能听得进去？杨坚又怎能容忍撮尔小国爬到天朝大国的头上？所以，反对无效。

反对无效之后，东征正式启动。

这次东征极具戏剧性，先是陆军跑到山海关（当时还叫临渝关），水土不服，发生了一次大瘟疫，死了一票人；然后又是水军从东莱出发，碰上了风暴，又是伤亡大片；仗还还没开打，人死了个七七八八。更戏剧的是，本来以这情况，东征也是搁浅了，结果那边高丽国王高元听说隋朝兴兵来讨，顿时慌了手脚，赶紧派人来请降称臣。于是，这次东征也就成了一次闹剧。

这次东征让两个人很受伤，第一个人，便是汉王杨谅。

杨谅同志，乃是此次东征名义上的统帅，当然了，杨坚也知道这孩子不靠谱，此次出征，不过是让他去见见世面，不指望他能力挽狂澜，所以，大小事务，杨坚全都交给了高颀来处理。

高颀一开始反对出征，自是因为意识到困难重重，但既然杨坚下定了决心，那也只能“既去之，则安之”了。高颀也不是第一次带兵出征了；杨谅也不是第一个跟随他出征的藩王（当年南下平陈时，晋王杨广曾随同高颀出征）；而且此前出征，杨坚对他总是百分之一百二的信任，毫无疑心；所以，此次高颀也一如既往的，放开手脚，该怎么干就怎么干，无所顾虑。

这就造成了一个问题——把一心干出番事业的杨谅给冷落了。

杨谅同志虽说是名义统帅，但年轻人壮志满怀，此次是想做出点成绩让老爸看看的，出征之前，估计跟手下商量了一百套方案，就等着到了战场上——施展呢，结果咧，真等到出征了，他却什么都干不了——因为高颎根本不鸟他。

如果东征大胜而回，杨谅同志估计也就只能咽下这口气，但好死不死，好端端一场东征，最后搞成了一出闹剧，于是，心怀不满的杨谅就有话要说。

杨谅是怎么说的呢？回来后，他对杨坚说了这么一句：“兒幸免高颎所杀。”

这句话当然是夸张了，杨坚也知道夸张了，但是，杨坚还是很生气。

杨坚生气的第一个原因，是因为汉王杨谅，乃是他最疼爱的儿子。

杨坚一共有五个儿子，都是独孤伽罗所生，一母同胞，分别为，长子杨勇，二子杨广，三子杨俊，四子杨秀，五子杨谅。

这几个儿子中，有两个儿子很悲催，一个是杨俊，另一个是杨秀。

秦王杨俊曾跟杨广一块参与了讨陈之战，当然了，彼时尚幼的杨俊不过是作为二世佬前去镀镀金，见见场面，实际作用远不如杨广。

秦王杨俊是个大悲剧，他有个母夜叉一样的正妻，这位崔妃因看不得杨俊三妻四妾而在瓜中下毒，导致杨俊后半生一直病病快快。

原本杨俊是并州总管，因为中了毒，生了病，只能回京就医。被老婆下毒已经够倒霉了，更倒霉的是，回来之后，杨俊就被杨坚给免了官。

为啥呢？因为杨俊在任上骄奢淫逸，深为杨坚不满，而在杨坚看

来，他之所以中毒，也是咎由自取，而且丢尽了皇家脸面，这样的不孝子，要他何用？

当时很多人，包括杨素在内，都为杨俊求情，认为杨俊本性不坏，因为奢侈的缘故而被免官，似乎责之太苛，结果杨坚根本不鸟，还用“王子犯法与庶民同罪”的大道理回绝了杨素：“我是五儿之父，非兆民炎父？若如公意，何不别制天子儿律！以周公之为人，尚诛管、蔡，我诚不及周公远矣，安能亏法乎！”

杨俊被免了官，病得更重了，最后派使者上表入谢。本以为杨坚会看在自己可怜的份上，宽恕了自己的罪过，结果，令杨俊万万没想到的是，他此次谢罪，等来的却是杨坚又一番毫不容情的斥责：“我戮力关塞，创兹大业，作训垂范，庶臣下守之而不失。汝为吾子，而欲败之，不知何以责汝！”

老爹不原谅自己，杨俊万分恐惧，他的病，也只能更重了。后在开皇二十年，杨俊在秦王府邸抑郁而终。

杨俊死后，杨坚只是象征性哭了两声，而后就下令把王府内奢华的东西，全部焚毁，送葬的用品，也是至为简单。不久后，杨俊的手下请求为他立碑，结果杨坚一口拒绝，冷冰冰的训道：“欲求名，一卷史书足矣，何用碑为？若子孙不能保家，徒与人作镇石耳。”

儿子犯了错，父亲教训两句，这原本并不稀奇，但像杨坚这样，自始至终，毫无垂悯之意的，在历史上确实也不多见。

杨俊的弟弟杨秀，也不比杨俊运气到哪去，而他倒霉的原因，则比较另类，就是太能耐。

杨秀这个人是有本事的，《资治通鉴》说他“容貌瑰伟，有胆气，好武艺”，要做比较的话，比较像曹操的二子曹彰；不同点是，杨秀意气形于色，有野心。杨坚对这个儿子也很担心，担心什么呢？担心他会造反。杨坚还曾对独孤皇后说过这事，说这小子将来没好下场，我活着可能还没事儿，我死了一准儿出事儿。

因为这个道理，杨坚对杨秀就格外严厉。

杨秀曾经跟兵部侍郎元衡交好，曾请求让元衡辅佐自己，但杨坚表示反对。

后来，在一次战争中，因为杨秀任用了一个宠臣叫万智光，让杨坚非常不爽，当时就下诏斥责杨秀，说他“所用非人”。后来，此事还被杨坚上纲上线，他曾这样对大臣发表对此事的意见：“坏我法者，必在子孙乎？譬如猛兽，物不能害，反为毛间虫所损食耳。”这番话，自然就很恶毒了，自己的儿子不过是任用了一个亲信，杨坚就把他骂成是“毛间虫”，还说是“坏我法者”。

还没完，此后，杨坚就夺走了杨秀的部分兵权。

所谓“人比人，气死人”，杨秀也没犯多大错误，却被杨坚防贼似的这么防，而他的老弟杨谅，则不管做错了什么，杨坚都不会跟他置气。

杨坚是怎么对待杨谅的呢？《资治通鉴》说：“汉王谅有宠于高祖，为并州总管，自山以东，至于沧海，南距黄河，五十二州皆隶焉；特许以便宜从事，不拘律令。”这段话有两点：一、给的地盘大，二、给的自由度大。

同志们，杨坚是何等样人？杨谅这受宠程度，还用多说吗？

有人可能有疑惑了，杨坚宠杨谅，会不会是因为杨谅有本事呢？很不幸，答错。在杨坚的几个儿子中，杨谅就算不是最没本事的，起码也是最没本事的之一。

举个例子吧。其后的开皇十九年，突厥进犯边境，当时杨坚任其为行军元帅，结果这位行军元帅架子忒大，居然自始至终，没有去过军中……

主帅不到军中，此战的结果可想而知，自是输了个稀里哗啦。输了个稀里哗啦后，杨坚当然很不爽，就把相关人员一一治了罪，其中

包括杨谅的亲信爱将八十多人——但是，唯有主帅杨谅，却屁事儿都没有。

然后更奇妙的事儿来了。就说杨坚此人，是眼里不揉沙子的，说一就是一，绝不容什么徇情枉法，而且人人了解这一点，所以，几乎没人敢在这方面造次，惟独杨谅例外。杨谅听说自己手下八十多个人都被清算，自然是不爽，然后就上奏杨坚，说老爸给个面子，留下他们吧。

结果大家猜杨坚什么反应？杨坚的反应是，怒曰：“尔为藩王，惟当敬依朝命，何得私论宿旧，废国家宪法邪！嗟乎小子，尔一旦无我，或欲妄动，彼取尔如笼内鸡雏耳，何用腹心为！”

这个反应很奇妙，奇妙得很。杨秀的情况咱刚说过，不要说为手下打了败仗求情了，就他妈用个亲信当将军，那边杨坚都气得七窍生烟了；现在倒好，杨谅甭说是用一个亲信了，这亲信都以万数了，光是打了败仗之后受到牵连的亲信将官都有八十来个，性质的严重性、恶劣性，比之杨秀，何止甩了十条街？更牛的是，杨谅这小子打了败仗还恬不知耻，敢去求情。事情做到这个地步，结果杨坚的处理竟然只是好好骂了杨谅一顿。

这两件事一对比，就只能用两个字来形容杨坚了——偏心。而且，这个偏心似乎没有什么道理可讲，杨秀要是不服气，也就只能买块豆腐一头撞死去。人说“父母爱幼子”，在杨坚身上，显见此言不虚也。

要是硬要说杨坚的偏心有道理的话，我们就得来好好分析一下杨坚训斥杨谅的那番话了。

那番训词大概什么意思呢？无责任翻译一下：你小子在想什么，你以为你爹是傻子，知道吗？你小子不就是想搞宗派，扶植亲信势力吗？小子，老爹劝你一句，别想了，就你这点三脚猫的能耐，将来我死了，你老哥搞你就跟从鸡笼里提溜小鸡似的——都不需要用力的。

显然，这番训词说明，杨坚其实对杨谅倒是看的很透，知道这小子急吼吼的，其实没多大出息，根本掀不起啥风浪。

换句话说，所谓偏心的道理，也不过是“杨秀有能耐，而杨谅没出息”罢了。

有能耐反而不受宠，杨秀要是领会到这一层，估计更得是欲哭无泪了。但是，朋友们，在皇家，“有能耐”有时候可不是啥好事哦。

举个例子吧。清朝康熙一朝曾经上演了轰轰烈烈的夺嫡之战，史称九子夺嫡。在这九个儿子中，最得人心最有能耐的是谁呢？对咯，号称“八贤王”的胤稷。后来，康熙帝再次废掉胤礽后，开了个会，要求大臣们集思广益，说说谁最有资格当太子。大臣们不知是计，于是大部分人都表示胤稷最适合。结果胤稷什么下场呢？结果因为这次事件，胤稷彻底掉出了皇位继承人的序列，大失圣眷。

后来，康熙帝还这样评价胤稷：“二阿哥悖逆，屡失人心；胤禩则屡结人心，此人之险，百倍于二阿哥也。”

其实，胤稷有没有康熙帝说的这么坏呢？不见得吧？胤稷出身不好，老妈卫妃出身低贱，是个浣洗的宫人，从小胤稷就被瞧不起，但是后来胤稷自强不息，努力做事，宽以待人，礼贤下士，这才得到了大部分朝臣的认可，容易吗？胤稷辛辛苦苦当个贤王，有错吗？

其实，胤稷真正有错的地方，并不在于他的“险”，而在于他的“贤”。一个王子，如此得人心，这在康熙眼里，可不就是了不得的大罪吗？儿子你这么有出息，你让老爹怎么混？所以，康熙帝语调一转，“贤”就变成了“险”。

当然了，康熙帝乾纲独断，一手遮天，所谓“千古圣君”，所以，他说什么就是什么咯，胤稷也就只能认倒霉了。

“有能耐”不一定是好事，反过来说，“没能耐”当然也不一定是坏事。

还是清朝的例子。乾隆帝有个弟弟叫做弘昼，此公平时几乎什么事都不管，就是遛鸟熬鹰斗蛐蛐，据说，他还在活着的时候，给自己办过好几次丧事，家里人哭得一塌糊涂，他却据在祭案上，拿着祭品，大嚼大咽。因为这一系列荒诞无比的闹剧，弘昼得了个“荒唐王爷”的称号。

然而，弘昼真的荒唐吗？当然也不是。在雍正一朝，弘昼的三哥弘时，因为表现得过于精明，锋芒过盛，一心跟弘历争宠，最后反落了个被雍正逼令自尽的下场。以此，聪明的弘昼，也就只能揣着明白装糊涂，荒唐一下了。

弘昼的“荒唐哲学”，让他一辈子过得很顺，没出过差错，所以，在皇家，“没能耐”其实也是桩大好事哦。

杨坚确实对几个儿子有偏见，但是，我们也得承认，杨坚不是昏君，为了“国祚绵长”，他也只能压制又能耐的杨秀，而放纵没本事的杨谅。

好，言归正传。杨坚对杨谅的宠爱，似乎也不需要我们再多废话了，因此，爱子在老爹面前哭哭凄凄，老爹心里有不爽，也是人之常情。

但是，杨坚的不爽，还有第二个原因，更深层次的一个原因，那就是，他隐约觉得，高颎对杨谅的轻视，是因为他跟太子的亲家身份。

谁都知道，杨谅是杨坚最得宠的儿子，大臣们要是懂事的，不管采纳不采纳他的建议，总是要哄一哄他，至少表达一下对他的尊重，但是，为何唯独高颎胆敢无视现今最得宠的王子？还让这个小王子回来大哭大闹，说差点被丫弄死？在高颎的傲慢背后，隐藏的是什么？杨坚认为，隐藏的是作为太子党骨干的高颎，已经目空一切，难以制御。

杨坚得出这样的结论，自然有他的道理。早在东宫设宴事件之

前，因为对杨勇的奢侈不甚满意，杨坚就隐约有了废立之念，为此他曾试探过高颀。

当时杨坚透出口风：“晋王妃有神凭之，言王（指杨广）必有天下，若之何？”

高颀很不客气，一口回绝：“长幼有序，其可废乎！”

高颀是太子党，正因如此，这位权臣才会因为自己后半辈子有了保障，而胆敢不把当朝王爷放在眼里——这就是杨坚的逻辑。

所以，此次东征，杨谅虽然受了伤，但受伤最重的，还得算是高颀。

自此之后，高颀就正式登上了杨坚的黑名单，因为东征这出闹剧，高颀的人生，将要急转直下，从一出喜剧，变成一幕悲剧了。

夺嫡事件IV——得罪不起的女人

对高颀不满的，其实也不只是杨谅一人，还有一人，更重量级，更得罪不起，那就是当朝的皇后，独孤伽罗。

此次东征，隋文帝本是想展现天朝大国的威严的，想不争馒头争口气的，结果呢，面子没挣到，里子也丢了，隋文帝心里头不爽，也就不必多说了。

就在隋文帝憋着一股无名火无处发泄时，皇后独孤伽罗却跑来酸言酸语：“你看吧，高颀早劝你不要用兵，你偏要搞，我早知道会是这结果。”

独孤伽罗的这番话，可以用两个字概括——拱火，换个词——伤口上撒盐。

独孤伽罗为何要这么做呢？这里我们就要来讲一下独孤伽罗其人了。

俗话说，一个成功的男人背后，一定有一个默默支持他的女人。杨坚的背后，就有这样一个女人，这个女人，就是独孤伽罗。

自从14岁那年嫁给杨坚之后，独孤伽罗就一直在支持丈夫的事业，在丈夫遇到困难时，给他最大的鼓励和帮助；有两件事可资佐证：

第一件事，当日宇文赟时代，因为恨屋（杨坚）及乌（杨丽华），宇文赟有一度把气撒到了杨丽华头上，当时甚至想要处死她。杨府里都知道这事儿杨坚不能出面，否则很容易因此惹上祸患，最终出面的是谁呢？就是独孤伽罗。

当时独孤伽罗进宫后，长跪在地上，而且拼命磕头，直磕得头破血流，磕到残暴的宇文赟都觉得不忍，最后杨丽华和杨坚才躲过一劫。

第二件事，宇文赟死后，杨坚以国丈身份入宫主持大局；当时，杨坚也曾犹豫过，也曾动摇过，他也对自己的前途产生过怀疑，有一天深夜，他甚至还找来了庾季才，向他询问所谓天时人事。

杨坚的动摇，正为独孤伽罗所知，在那样的时刻，独孤伽罗成为了他坚强的后盾，她这样鼓励杨坚：“大事已然，骑虎之势，必不得下，勉之！”

后来，杨坚当了皇帝，独孤伽罗也就成了皇后；而这个皇后，同样有“母仪天下”的风采。独孤皇后很有见识，时常跟杨坚议论朝政，往往意见不谋而合，当时宫中将这对夫妻称为“二圣”；而且，跟杨坚一样，独孤皇后对自己要求也很高，不贪图享受，不讲究奢侈，性情恭顺，唯一的爱好就是读书。

有这么三件事可以看出独孤皇后的特质：

第一件：当时突厥跟隋朝贸易，有个价值八百万的明珠，是稀世珍宝，当时幽州总管劝她买下。但是皇后说了，我要这玩意有啥用？有这八百万，我还不如直接奖赏给那些有功之臣呢；于是下令将八百

万赏赐给军士大臣。

第二件：大都督崔长仁犯了罪，按律当斩，当时杨坚考虑到此人是皇后的表兄，大小算是个国戚，因此想免他一死。结果皇后说了，不行，不能因为她的原因而枉顾国法，该杀就杀，不要留情面。于是崔长仁就被杀了。

第三件：独孤皇后有个同父异母的弟弟叫做独孤陀，此人因为一些事情受到过皇后的责骂，于是怀恨在心，回家后就搞巫蛊之术，用“猫鬼”来诅咒皇后。杨坚知道这事儿后火冒三丈，当即就要将独孤陀斩首；皇后也很伤感，自己弟弟这么对自己，气得一连三天没吃饭。但是，三天之后，皇后去找杨坚了，说了下面一段话：“陀若蠹政害民者，妾不敢言；今坐为妾身，敢请其命。”意思就是，他要是欺负百姓，祸乱朝政，那没的说，该怎么办怎么办，但是如果因为我治罪，那还是免了吧。瞅瞅，这高风亮节。

这要让老百姓来评价独孤伽罗，那就只能是三个字——好皇后。

但是，独孤皇后虽然是个好皇后，但也并不完美，至少相比较朱元璋的马皇后来讲，还是有瑕疵的。独孤皇后最大的缺点，就是她的“女权主义”。

可能有女性朋友要骂我了，说男女平等不应该吗？女性就不能维护自己的正当利益吗？“女权主义”怎么会是缺点？是不是缺点，咱慢慢看。

独孤皇后在当时来讲，就是一夫一妻制的忠实拥趸了，她跟杨坚夫妻感情很好，但是占有欲很强，她不能忍受杨坚有别的女人。按说嘛，那个时代，皇帝有几个宠幸的妃嫔，也都是再正常不过的事儿，像杨坚这样的，操守这么高洁，就算有几个相好的，想来也不会出格，但是，独孤皇后就是不能忍。

杨坚这一辈子其实也没怎么出过轨，就有一次，看上了尉迟迥的孙女（此女在尉迟炯叛乱失败后，被籍没入宫），觉着这女子挺漂

亮，跟他也聊得来。但是，这事儿让皇后知道了，趁着杨坚上朝的当口，皇后就把这个女人给杀了。

接下来的事情很奇妙，杨坚上朝归来，听说红颜知己死了，用脚趾头也能想到是谁干的，结果他是什么反应呢？

要换一个皇帝，肯定得大发雷霆，把皇后叫过来大骂一顿，真赶上脾气暴的，可能连废后的意思都有了，但是，杨坚的反应却十分的离奇。

杨坚没有跟皇后吵架，他只是纵马狂奔，直出苑门，一路奔到了山谷之间，进内二十余里。杨坚很难过，也很生气，但是他却不敢发作，他只能自己折磨自己。后来好歹是朝臣赶来劝谏，杨坚驻马停留了好一会，才缓过劲来，回到宫中；回到宫中后也没有发脾气，而是在朝臣的撮合下，又跟独孤皇后言归于好了。

有人说独孤皇后这不叫女权主义啊，这分明是女人的嫉妒心作祟嘛，好吧，我想说的是，独孤皇后的这套一夫一妻的标准，不仅用在杨坚身上，还用在了其他人身上，包括她的儿子以及朝内的大臣。

就说当朝太子杨勇吧。原本呢，独孤皇后曾经给杨勇选了个媳妇儿，叫元氏，本来想着杨勇要跟元氏和和美美的过日子，生个三儿五女的，也好让老太太高兴。但是，不曾想，杨勇压根就不喜欢这个元氏，他喜欢的都是更擅长逢迎他的小妾，尤其是云氏。于是，杨勇就把原配元氏撂在一边，就当此人不存在，而后跟小妾们云山巫雨，生了一大堆儿女。

这就大大的犯了独孤皇后的忌讳。独孤皇后一辈子，最看不惯的事儿，就是男人无视正妻、宠幸小妾，还有更看不惯的事儿，就是还跟小妾生一大堆孩子。眼下呢，杨勇孩子倒是不少，十个，但是，其中，没有一个是嫡出的，数来数去，都是庶出……老太太这对儿子的不满，也就可想而知。

不满归不满，杨勇这毕竟不能说错，所以，老太太也就只能忍

着。

独孤皇后忍啊忍，终于有一件事让她有些忍不了了。什么事呢？杨勇的元妃死了，而且在她看来是莫名其妙就死了。其实吧，元妃只是得了心脏病，这毛病咱是知道的，以当时的医疗条件，搞个心肌梗塞，可能过不两天就一命呜呼了，要说跟杨勇是真没关系。但是，独孤皇后不这么想啊，她就想元妃嫁给杨勇的时候还好好的，身体也挺健康，能蹦能跳的，这好模样的，也没听说得什么重病，怎么就两天的时间，就死了呢？而后又联想到这个苦命的闺女自从嫁给杨勇后就没过上一天好日子，这个不孝子这个负心汉压根连碰都没碰过她，就这么突然之间香消玉殒了，岂不是杨勇这小子在暗中搞鬼？

独孤皇后认为，元妃的死，一定是杨勇下了毒，这个混小子不知道疼老婆也罢了，还要害老婆，他到底是想怎样？

这件事有多严重呢？严重到，独孤皇后有了废黜杨勇的想法。

这就是独孤皇后的“女权主义”，所以，这能说不是她的缺点吗？

因为独孤皇后的“女权主义”而倒了霉的，当然不只有杨勇一个，另外一个，便是高颀了。

要说，独孤皇后跟高颀的关系，那是很不一般的，高颀本就是独孤信的家臣，后来独孤信倒了霉，树倒猢猻散，也只有高颀对独孤家不离不弃，时常还找独孤伽罗唠唠家常，就说当日杨坚离宫出走，去追杨坚，把杨坚劝回来，然后又帮着说和，修复夫妻关系的，就是高颀。

但是，高颀可能自己都没想到，就在此次劝谏杨坚回宫的过程中，他的一句话彻底惹恼了独孤皇后，自此上了独孤皇后的黑名单。

这句话在历史上很平常——陛下岂以一妇人而轻天下？

在隋朝那样的时代，“爱江山更爱美人”的皇帝，是被视作昏君的，所以，高颀这句话，堂堂正正，其实没什么问题。但悲催就悲催

在，这话碰巧被独孤皇后知道了，而这位“女权主义者”大为光火，认为高颀居然因为自己是个女人而瞧不起她，实在可恶透顶！

当然，高颀最可怜的地方在于，其实，他话中的那位“妇人”未必指的是独孤伽罗，更可能指的是尉迟迥的孙女。可悲的是，独孤皇后实在太敏感，“女权主义”过于炽烈，代入感太强，以至于，高颀同志，躺着也中枪了。

后来，独孤伽罗又听说，高颀这小子屁股坐在杨勇那个混小子那头，在杨坚试探后，居然说出了“长幼有序，其可废乎”这样的话，这一来一回，独孤伽罗彻底动了坏念头，她要整掉高颀。

所以，为什么在东征之后，独孤伽罗要冷言冷语的拱火呢？大家明白了吧？

瞧，这就是女人，女人要是疯狂起来，往往比男人可怕的多。所以，朋友们，哥们奉劝你们一句，没事儿，别轻易得罪女人。

后来，高颀的正妻死了，当时独孤皇后就跟杨坚建议，说是不是给高颀续弦啊？当杨坚当面跟高颀提出后，高颀却一把鼻涕一把泪的表示，说自己岁数大了，退朝以后，也是吃斋念佛，至于续弦这样的事，实在不敢多想。高颀既是这个态度，杨坚也不好多说啥，此事也就作罢了。

但是，过不多久，“吃斋念佛”的高颀却添了个儿子——小妾所生。一开始，杨坚听说爱卿老来得子，还挺高兴，认为他走出了爱妻病故的阴影，但是，独孤伽罗知道后，却显得快快乐乐。

杨坚就问皇后，高颀添了个儿子，你怎么反而不高兴呢？

然后，独孤伽罗表示，陛下啊，你还记得高颀以前跟你怎么说的吗？你说要为他续弦，他说自己吃斋念佛，别无他想，现在看来，不过是为了自己的爱妾打掩护罢了。陛下，这样敢当面欺君的人，你还敢再信他吗？

小妾生儿子，这事儿不大，但是，经过独孤皇后这么添油加醋，事情的性质就变了，上升到了杨坚“心诚与否”、“忠君与否”的高度。而偏偏，杨坚对这样的事情，最是看得重。

事情闹到这个地步，高颍同志就处在了政治漩涡的中心，随时，他都可能被吞噬，只要有一颗稻草，就可能把他给压垮。

夺嫡事件V——高处不胜寒

这颗稻草如期而至。隋文帝一朝，有个大将叫王世积，一生南征北战，功勋赫赫，他曾随韦孝宽平定尉迟迥之乱，其后又在平陈之战中立下大功，而此次东征，他也是被杨坚任命为行军主帅。

王世积这个人，实际是个相当知进退的人，他看到杨坚为人苛刻，满朝勋贵，少有能善始善终的，所以，他也不免学习当日陈平的路数，成日纵酒高会，不问世事，一心韬光养晦。但是，有句话叫做，人倒霉了，喝酒塞牙缝，放屁砸脚跟，王世积同志的遭遇，就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王世积有个亲信，叫做皇甫孝谐，这家伙犯了罪，被官府追捕，后来逃到老上司那儿，祈求老上司给脸。王世积一想，隋文帝是何等样的皇帝？要是得个窝藏罪犯的罪名，岂不是贻人口实？于是，王世积就没有接纳皇甫孝谐。

因为这个关系，皇甫孝谐倒了霉，被发配去了桂林，在总管令狐熙手下当差，结果这位令狐熙对皇甫孝谐也很不咋地。皇甫孝谐午夜梦回时，想想如今自己混到了这份上，都是为啥？还不是王世积这老鬼不仗义？你不仁，休怪我不义！

于是，皇甫孝谐就上疏一封，大力控诉王世积，说他造反。奏疏里是怎么说的？“世积尝令道人相其贵不，道人答曰：‘公当为国主。’谓其妻曰：‘夫人当为皇后。’又将之凉州，其所亲谓世积曰：‘河西天下精兵处，可以图大事也。’世积曰：‘凉州土旷人稀，非用武之国。’”

概括一下这封奏疏，就是四个字——胡言乱语，连捕风捉影都说不上。

但是，就是这样一封要啥没啥的奏疏，却让王世积倒霉了，悲催的王世积，在没有任何犯罪证据的情况下，被杀了……

大家无语了吧？赶上这寸劲儿，王世积是死也得死，不死也得死了。收留皇甫孝谐吧，担个窝藏钦犯的名号，照杨坚的性格，恐怕也好过不了；不收留皇甫孝谐吧，大家也看到了，就是这情况。所以，一句话概括王世积的遭遇——这就是命啊！

王世积这个案子，牵连甚广，我们倒霉催的高颀，也就被搅进了里头。

据说，在审理王世积案的时候，王世积爆出了些猛料——一些鲜为人知的宫禁秘闻，他还说，这都是从高颀那儿知道的。然后，又据爆料，王世积曾经送过高颀一匹名马。

这两件事儿，哪件都是天大的事儿，一是窥探皇帝隐私（古代皇帝最怕这种事儿），二是结交大臣、结党营私（苏威就因为这一条倒了霉），还了得？于是乎，本来就有意废黜高颀的杨坚，彻底找到了口实。

当然，真正给高颀致命一击的，还不是这两件事，而是，当高颀快要倒霉时，朝中的大佬们，上柱国贺若弼、吴州总管宇文弼、刑部尚书薛胄、民部尚书斛律孝卿、兵部尚书柳述等人，联名为高颀作保。

这不作保还不打紧，作了保，那麻烦就真大了。为何呢？朋友们，所谓“帝王心术”，最关键，就是要学会逆向思维。你想，这么多人为高颀作保，而且都是地位权力举足轻重的大佬，这说明啥？这不就说明高颀的力量已经强到了可以操控朝局吗？不就更加坐实了高颀结党营私的罪过吗？这样的人，皇帝会怎么处理他呢？所以，作保这事儿，不但救不了高颀，反而会更加害了他。

于是，杨坚发了雷霆之怒，斥责这些人跟高颀结党营私，祸乱朝政，是“高党”成员……杨坚这一发飙，朝内还有人再敢废话？于是，高颀终于倒霉了，他被免除了一切官职，回家当了个闲人。

当然，“王世积案”最奇妙的地方还不是如此，而是，此案的始作俑者，“胡言乱语”的罪犯皇甫孝谐“因功”升任上大将军……

高颀的倒霉，当然只是个开始。

过不多久，隋文帝在秦王杨俊府中摆宴，让高颀作陪，席间高颀非常悲怆，泪流满面，连一直在打高颀小报告的独孤皇后也被感动，留了两滴泪，但是，隋文帝是怎么对高颀说的呢？他说：“朕不负公，公自负也。”

如果有人听不懂这句话什么意思，隋文帝还对侍臣做出了解释：“我于高颀胜儿子，虽或不见，常似目前。自其解落，瞑然忘之，如本无高颀。不可以身要君，自云第一也。”

隋文帝的这句话什么意思呢？就是说，他本来拿高颀当儿子看，一天见不着，还总挂念他，自从他离职之后，就忘了这个人，好像此人根本没存在过。为什么？因为高颀犯了忌讳，想要控制皇帝，认为老子天下第一了。

唉……其实高颀的问题哪有那么复杂呢？一切的一切，也无非是因为他是太子党的骨干，卷入了夺嫡之争的是非而已。只是，杨坚又何尝能够说破呢？

过不多久，又有人打小报告，说：“高颀的儿子高表仁对高颀说，当日司马仲达借病不朝，最后夺取了天下，老爸您现在碰到了这事儿，谁说不是福气呢？”

司马仲达（司马懿）的故事，大家想必耳熟能详：

当日，大将军曹爽排挤司马懿，司马懿索性装病不朝，甚至有人去看他，他还装出一副要死的样。司马懿的表演彻底迷惑了五大三粗

的曹爽，真认为司马懿命在旦夕，于是，司马懿果断发动反击，趁着魏帝曹芳和大将军曹爽去扫墓的当口，发动政变，一举夺取了魏国的政权，为日后他的两个儿子司马师和司马昭执掌朝政，乃至孙子司马炎篡魏自立奠定了基础。

司马懿的故事，历来被很多因故在野的野心家视作“以退为进”的绝佳范例。因此，现在有人用这样的事情来告发高颍，无非是暗示高颍有造反之心了。当然了，高颍被告发的这事儿，基本可以判定是假的，无非是高颍倒了霉，苍蝇们找到了见缝叮咬的机会，以前他得罪的那些人，想要落井下石，将其置于死地罢了。

不管是真是假，杨坚都会当真的处理，于是，高颍被送入内史省审讯。

苍蝇们继续闻腥而来——又有人上奏了高颍其他的事情，说，有个法号真觉的和尚曾经对高颍说：“明年国家会有大丧。”又有尼姑令晖一旁附和：“开皇十七年到十八年，皇上会有重大劫数。开皇十九年，皇上估计是撑不到了。”

这事儿说的就更严重了，居然开始请人推算皇帝的寿辰了，这不是造反是啥？当日北周的元勋侯莫陈崇不就是因此而被诛的吗？

杨坚自然是很愤怒，大发飚：“帝王岂可力求！孔子以大圣之才，作法垂世，宁不欲大位邪？天命不可耳。颍与子言，自比晋帝，此何心乎？”（这话的意思，就是说帝王是不能“力求”的，而是“天命”，孔夫子那么大才，不想当皇帝么？没那个命。高颍跟儿子自比司马懿，其心可诛啊。）

杨坚这么说，意思就是坐实了高颍图谋不轨的罪名，底下的大臣们当然也很识相，纷纷表示高颍罪大恶极，其罪当诛。

杨坚长叹一口气：“去年杀了虞庆则，不久前又斩了王世积，如果再杀高颍，天下人把我当什么了？”

于是，高颍躲过一劫，只是被免除了爵位，成了庶民。

高颀是文帝朝早期第一权臣，第一受信任的臣子，《隋书》和《资治通鉴》记载了很多当年他受宠时的情况：

高颀作为重臣参与灭陈之战时，就有人向隋文帝进谗，说高颀要造反，结果隋文帝怎么处理的呢？隋文帝一开始就没让高颀知道此事，只让他专心办事，等到事成之后，对他大加封赏，然后才说出了此事：“公伐陈后，人言公反，朕已斩之。君臣道合，非青蝇所间也。”

其后，高颀要让位，文帝也不允许，还出言宽慰，下诏褒赞。

后又有右卫将军庞晃及将军卢贲先后中伤高颀，均被隋文帝罢免，还当面抚慰高颀：“独孤公犹镜也，每被磨莹，皎然益明。”

后尚书都事姜晔、楚州行参军李君才又上奏称水旱不调，说这是高颀的责任，文帝的处置一如既往——将二人重加治罪。

后来隋文帝巡幸并州，高颀便是留守长安，处理政务，回京后又是赐缣五千匹，复赐行宫一所，以为庄舍。

其夫人贺拔氏卧病在床时，隋文帝不断派人前去讯问病情，络绎不绝。后隋文帝至高颀家，赐钱百万，绢万匹，并赐以千里马。

.....

高颀在位高权重之时，他的母亲时常提醒他：“汝富贵已极，但有一斫头耳，尔宜慎之！”以此，高颀这么多年，也时常战战兢兢，如今，霉运终于降临，自己反而松了一口气，“高处不胜寒”的日子终于结束了，不用担惊受怕过日子了！

只是，能够松一口气的，似乎也只有高颀，在高颀的羽翼下勉强维持太子之位的杨勇，恐怕，要深吸一口气了.....

夺嫡事件VI——影帝

之所以杨勇要深吸一口气，最大的原因，莫过于晋王杨广的虎视眈眈。

杨广乃是杨勇的胞弟，但是，其性格跟杨勇比，却是千差地别。

杨广的特点，可以用一个字概括——装。

“装”是政治人物的基本功，从古至今皆是如此，不管暗地里是怎么样男盗女娼，在表面上，一定是光鲜夺目风采照人的。每个政治人物基本都在装，如杨勇这样能勇敢做自己的，恐怕得是万中选一，但是，要说以“装”闻名的，历史上两个人，一是篡汉建新的王莽，二就是我们的杨广了。

王莽大家是知道的，在篡汉之前，只能用一个字来形容——贤。到什么程度呢？凡是你能想到的，王莽都能做到。最极端的例子，王莽的二子王获，因为弄死了一个奴隶，就被六亲不认的王莽逼令自尽了。

总的来说，在当时的王莽身上，你找不到任何不符合儒家道德规范的地方，所以，后来王莽改制失败，绿林军攻进长安时，他就相当想不通，他不明白，为何自己操守那么高洁，却得不到上天的眷顾，据说，长安城中大乱时，王莽还大喊：“天生德于予，汉兵其如予何！”（老天把道德赐予我，汉兵能拿我怎样？）

当然了，到了后世，王莽的“贤”，就变成了“伪”，变成了“装”。唐代大诗人白居易有个名篇叫《放言》，最后两句就是：“周公恐惧流言日，王莽谦恭未篡时。向使当年身便死，一生真伪有谁知。”在这首诗里，王莽同志，就成了“伪”的典型，成了“装”的典型。

其实，王莽的“贤”是实实在在的，只是，中国历史的评判逻辑下，失败者是不配用“贤”这个字的，就算是“贤”，也得是“装”的。

当然，杨广的情况也一样，王子时期的他，是天下闻名的贤王，但是，因为最终的失败，他也跟王莽一样，成了“装”的典型。

杨广的贤王形象为天下所知，自然是南下平陈之时。当年杨广二十岁，作为下游军队的总指挥，参加了此次大战。当然了，这个总指挥其实是摆摆样子的，真正起到中流砥柱作用的，是高颎、贺若弼和韩擒虎。只是，杨广的高明之处在于，样子摆的相当漂亮——pose一摆，彩声一片。

灭陈之战我们上册说过，非常轻松，没有费什么周章，更没有什么曲折坎坷。陈后主陈叔宝是个典型二百五，人家大军压境了，他连个主意都拿不定，几个大臣一吵，他就只会抱头作无奈状，后来一看隋军长驱直入了，干脆抱着小妾往枯井里一躲，还想着以此逃过一劫呢……就这么号皇帝，手下纵有良臣名将，想是也不会使的。但即便如此，杨广还是抓住了机会，露了一下脸。

在灭陈之后，杨广下令将陈朝的五六个尤为被老百姓深恶痛绝的奸佞之臣（湘州刺史施文庆、散骑常侍沈客卿、市令阳慧朗、刑法监徐析、尚书都令史暨慧）枭首示众，而后又封存府库，分毫不取，如此一来，从陈朝百姓到隋朝内外，都对杨广很有好感，“天下皆称广，以为贤”。

杨广年纪轻轻，就作为总指挥平定了陈朝，灭陈之后又跟当年的刘邦一样，搞了个类似“约法三章”的东西，这场政治秀，无疑是满分。

在天下人面前，杨广能“装”，在父母面前，杨广更能“装”。

杨坚喜欢生活简朴自律甚严的人，而独孤皇后喜欢负责任爱正妻的男人，杨勇这两条都不符合，所以虽贵为太子，但不受待见；杨广则正好相反，父母喜欢什么样，他就装成什么样。

《资治通鉴》是这么说杨广的：

晋王广，弥自矫饰，唯与萧妃居处，后庭有子皆不育，后由是数称广贤。（只跟正妻住，小妾有儿子，一律不准生，这一条很符合独孤皇后的价值观）

大臣用事者，广皆倾心与交。（跟大臣们搞好关系，题中应有之意）

上及后每遣左右至广所，无贵贱，广必与萧妃迎门接引，为设美饌，申以厚礼；婢仆往来者，无不称其仁孝。（帝后的左右侍从虽然地位不高，但在制造舆论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所以，杨广也是要大力争取的）

上与后尝幸其第，广悉屏匿美姬于别室，唯留老丑者，衣以缁彩，给事左右；屏帐改用缣素；故绝乐器之弦，不令拂去尘埃。上见之，以为不好声色，还宫，以语侍臣，意甚喜。（杨坚和独孤伽罗曾经去过杨广的府邸，结果杨广把没人藏了起来，留了些歪瓜裂枣，衣服也很俭素，然后把乐器的琴弦都给弄断了，还特意留了些灰尘。杨坚一看，很高兴，小子不错嘛，不好声色，很好，很好）

侍臣皆称庆，由是爱之特异诸子。（有付出当然就会有收获，杨坚对杨广满意，把他看得比一般儿子更重，这是水到渠成的事）

不得不说，杨广装得真的很好。

由于杨广装得实在太好，杨坚和独孤皇后也就对他另眼看待，觉着这么些个儿子，就杨广一个看得过眼，既自律又负责，名声也好。资治通鉴也说：“晋王广美姿仪，性敏慧，沉深严重；好学，善属文；敬接朝士，礼极卑屈；由是声名籍甚，冠于诸王。”

当然了，杨广这么装，也不是没来由的，他是有目的的，他的目的其实简单得很，就是把杨勇扳倒，自己坐上太子的位置。

杨广知道，自己是有机会的。

因为高智慧叛乱，杨广时任扬州总管，每年他都会入京朝见一次，而后返回江都。这一年，又到了杨广要返回的时候了，返回之前，他跑去独孤皇后那儿辞行。这次辞行可以用一个字概括——悲。

杨广去了皇后那，还没咋地呢，就先哭，倒在地上哭，这一哭之

下，皇后也架不住啊——女人谁不爱自己的儿子？而且这个儿子形象那么好，气质那么佳，操守那么棒，疼老婆爱家庭，对她又孝敬，还懂礼貌，更重要的是，一年都见不着几次；于是，杨广一哭，皇后也跟着哭。

独孤皇后虽说是个女强人，但女强人也是女人，是女人，就架不住眼泪攻势。杨广这一哭，把独孤皇后心里哭的乱糟糟的，然后，杨广终于说话了：“母亲您也知道我这人，人笨，又没有心机，只知道孝敬父母，尊敬兄长。但是，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大哥他好像不喜欢我，而且老想害我。我就怕啊，怕哪天自己被打小报告，真被太子鸩杀了，母亲我该怎么办？”

皇后听杨广这么一哭一讲，本来对杨勇就有意见，这下意见更大了，说：“这混小子，我就知道他不是东西，我帮他娶了个元氏当媳妇儿，多好一闺女，结果他不宠幸也罢了，还把她活活毒死了，我也没法子治他。现在倒好，主意打到广儿你头上了，我活着都这样了，死了还了得？每当我想起杨勇也没个嫡子，心里就憋屈，难道你们兄弟几个日后要去跪拜云妃的儿子吗？”

杨广一听皇后听信了他的小报告，赶紧上全套，再次倒在地上，也不哭了，改为呜咽——比哭还惨。这皇后一看宝贝儿子这样了，更加是心疼的没法说。

我觉着吧，就杨广这演技，不说奥斯卡吧，拿个金鸡百花金马金像的，大概问题不太大。这场戏，我不知道有没有把他自己给感动了，至少，皇后是被感动得稀里哗啦不能自己了；从此之后，皇后就有了个念头，就准备要废掉杨勇这个不孝子，要立杨广这个各方面条件都符合要求的爱子。

杨广这场戏，演的相当有效果，他抓住了问题的核心，他明白，朝廷里虽然是老爹发号施令，但是，老爹是个妻管严，什么都听老妈的，所以，攻势要先从老妈开始。而对付老妈，道理万言，也不敌眼泪一钱。

当然，光靠老妈吹枕边风也不够，还得在朝内有帮手。杨勇现在之所以虚弱，杨广如今之所以有机会，最大的原因，乃是太子党的台柱高颀倒了；反过来说，杨广要一击毙命，就需要在朝内有足够的力量。

杨广盯上了一个人，在高颀垮台后，他如今是第一权臣，谁呢？杨素！

当然，这条主意，倒也不是杨广自己想的，是一个叫宇文述的人帮他出的，说你要取代杨勇，不是太容易，但是也不是没有机会。核心人物是杨素，你要跟他搭上线，就有门儿。杨素平时没什么朋友，就跟自己的弟弟杨约还有商有议，我跟杨约倒是还蛮熟，不如这样，我帮你去一趟京城吧。

隋文帝杨坚我们知道，为人苛刻，性非仁明，在他跟前，很少能有善始善终的大臣。早期文帝一朝有所谓“四贵”，分别为高颀、苏威、虞庆则和杨雄，但是，这四贵中，却谁都不能坚持到最后。

高颀此前刚说过，因为卷入了夺嫡之争，如今已经成为了无官无爵的庶民，而这还是因为杨坚发现自己杀人太多，网开一面；

苏威同志则起起伏伏，在卷入了所谓党争风波后，如今也早不复当年盛景；

虞庆则在开皇十七年，跟王世积以类似的方式被诛（就是“阎王让你三更死，绝不留你到五更”的死法），只不过，告发虞庆则的，是他的内弟；

而杨雄呢，作为杨坚的族人，因为位高权重而又深得人心，遭到了文帝的猜忌，被夺了权，如今已经杜门不出（雄宽容下士，朝野倾属，上恶其得众，阴忌之，不欲其典兵马；八月，壬戌，以雄为司空，实夺之权。雄既无职务，乃杜门不通宾客）。

杨素同志，一开始虽不如“四贵”这么显赫，但是后来居上，现下已成为了文帝跟前的头号权臣。

杨素是北周的老臣，曾帮杨坚平定过尉迟迥的叛乱，杨坚篡周之后，他被任为上柱国。当然了，杨素也够倒霉催的，老婆郑氏是母夜叉，夫妻俩常拌嘴，有次吵架时，杨素口无遮拦，说了：“你这泼妇，我将来当了皇帝，一定不让你当皇后。”结果咧？结果最口无遮拦的不是杨素，而是郑氏；不知道这婆娘脑子里装的是啥，她居然把杨素的这一时气话给告发了，要知道，这要闹不好，灭九族的。杨素运气还算不错，隋文帝没杀他，被免职而已。

好在杨素是有能耐的，杨坚也用得上他，他自己也没有自暴自弃，在杨坚筹划灭陈的过程中，杨素多次上书提议，并没有因为被免官而终止。于是，杨坚想到人才难得，而且那句话也确实是一时口无遮拦，所以就重新启用了他，任其为信州总管，经略长江上游，为灭陈做准备。其后在灭陈的过程中，杨素立下大功，保证了长江上游的胜利。

其后陈朝旧境高智慧等人做乱，声势浩大，率兵前去弹压的，就是这位杨素。此后突厥袭扰隋朝，杨素也曾率军前去抗虏，大胜而回。

杨素这个人，能力没得讲，带兵打仗，基本是百战百胜，但是缺点也很明显，就是残暴不仁。杨素每次出去带兵打仗，在战前，总要借机寻衅，要赶上哪个倒霉鬼没有眼力见，那就倒霉了，死是免不了的，以此，每战之前，杨素总要有事没事杀几个人立威。到了真的开始打仗，杨素每次都是先派一两百个人上去迎敌，赢了还则罢了，要是输了，一律斩首示众，然后再派两三百个人上去；如是再三，当兵的被逼的没辙，自是只能拼死作战，以此杨素就没打过败仗。

后世也有人跟杨素用一个招儿，民国时期的直系大佬吴佩孚。吴佩孚打仗时，专门有个大刀队，干什么的呢？就是督战的，只要看见有后退的，有一个杀一个。所以，吴佩孚的部队不管怎么着，都是只进不退，勇悍逼人。但是，这招也有不好使的时候，北伐时期的贺胜桥战役，对手是铁军第四军，钢军第七军，结果人北伐军都是哪边炮火最猛就往哪冲，吴佩孚的军队登时被这种阵势所震慑，有大刀队也

不管事了，都是纷纷后退，夺路而逃。

这就说明，杨素式的手段终究只是手段，打仗要赢，最关键一条，还是要让士卒们认为自己是正义方，这样才能真正激发起军队的最大战斗力。

言归正传。可能有人要问了，说杨素这么残暴不仁，把部下不当人看，怎么还有人愿意跟他混呢？这就是杨素厉害的地方了。杨素带兵，只要手下立了功，不管多大，哪怕是鸡毛蒜皮的小功劳，他都一定写在奏折里，上报给朝廷，而当时杨素圣眷正隆，所以，凡是被杨素点到名立了功的，一准儿能升官受赏。而其他将领就没有杨素这样的能耐。大家想，那些当兵的拼死拼活是为了啥？不就为了立下战功，封妻荫子吗？所以，杨素虽然残暴，但是，由于他有功必赏，因此，还是有很多人愿意跟他混。

当然，或许有人会说，杨素战前杀人战时杀人，只是军中立威的一个手段，手段是狠了点，但也不代表他就是残暴；那好，我们还有个例子。

开皇末年，杨素受命监造仁寿宫。为了保质保量的完成这项大工程，杨素是怎么干的呢？《资治通鉴》说：“役使严急，丁夫多死，疲屯颠仆，推填坑坎，覆以土石，因而筑为平地。死者以万数。”就是说啊，杨素为了早日完工，好让皇帝满意、皇后舒心，就让民工没日没夜的干，民工当然经不起这么折腾，所以一堆人累死累倒。然后杨素也不管是累死的，还是累倒的，一律填坑。就这么一个工程，足足死了上万个民工。够狠吧？

还没完。仁寿宫建造好之后，当时正好是夏天，皇帝要来避暑，但是路旁有一堆累死累倒的民工，怎么着呢？不能让皇帝看见呀，隋文帝不可能容忍这种事啊，于是，杨素想了个很简单的办法——一律烧掉。还有人说他不残暴吗？

这件事还有后续。隋文帝也不是昏君，他大概其也知道这么个大工程可能要出问题，于是就先派了高颀去视察，结果高颀据实汇报，

说“颇伤绮丽，大损人丁”。当时隋文帝就很不爽，觉着杨素在乱搞，但也没有发作。等到隋文帝亲自去了仁寿宫，看到宫殿巍峨壮丽奢华无比，火气终于上来了，大怒：“杨素殫民力为离宫，为吾结怨天下。”以隋文帝的性子，杨素大概也要倒霉了。

杨素当时也急得什么似的，他太知道杨坚的个性了，也明白这么着非倒霉不可，于是便向工程监工封德彝请教。封德彝倒是很淡定，表示，这种事就去找皇后呗。然后杨素赶紧奔向北门找皇后，表示，现在天下太平，民资富足，我这么干，也无损国体，而且是为了皇上皇后的圣体啊。

第二天，隋文帝就把杨素找过去了，当时就问这个事儿，要他给个解释。结果皇后就帮他说说话，说杨素这么干也是一片忠心，知道咱老夫老妻得有个安度晚年的地界儿。隋文帝咱是知道的，妻管严，皇后都这么说了，那还说什么？所以，杨素非但没倒霉，反而更受恩宠了。

杨素还有个特点，就是表面看起来很木讷，不太会说话，但心眼小，不能容人，而且眼高于顶，自从得势之后，就更是嚣张了。

所以说，宇文述说的很对，要干成这桩大事，就非得着落在杨素头上。

然后宇文述就带着珍宝钱财来到了京城；他跟杨素不太熟，但是跟杨素的弟弟杨约很熟，当时杨约是大理寺少卿，于是，宇文述去找杨约。

一开始当然是吃吃喝喝玩玩闹闹，正事儿且不提，先谈感情。中国人办事，把关系搞好了，感情玩熟了，正事儿就是一句话，酒桌上就处理了，古今通例。

宇文述就把杨约约出来喝酒，说是老朋友好久没见，怪想的，出来聊聊呗。然后就喝酒，喝着喝着，宇文述说了，光喝酒，怪干的，咱来点娱乐吧？所谓娱乐，就是赌钱。杨约正在兴头上，当然一口应

允。然后就开赌，结果不消说，相当的一边倒，宇文述基本逢赌必输，而杨约呢，又逢赌必赢。这叫啥？这叫行贿啊，再具体说，这叫隐形行贿，高端的行贿套路。

这种隐性行贿的套路也是古今通例。民国中原大战的时候，当时蒋介石为了拉拢张学良，就派人拿着钱去公关，也不是直接送，而是跟张学良打麻将，每打必输，就把钱全输给张学良了。张学良也不傻，自然闹得清这里头的弯弯绕，于是到了后期，果断挥戈入关，帮了蒋介石一大忙。

杨约跟张学良一样，不傻，也知道宇文述要真跟他赌，运气不能老那么坏，不可能每次都输，也不可能输那么多钱给他，宇文述必然是有目的的。拿人手软吃人嘴短，杨约有次就找宇文述，问他，老兄输我那么多钱，有什么事需要我办吗？咱俩关系谁跟谁，你尽管说，一准儿给办了。

宇文述就说了，其实吧，这钱是晋王广给的，只是让我来陪你开开心心。

一听说跟杨广有关，我估计杨约基本也猜到八九不离十了，更知道上了宇文述的套了，杨约大惊，问他，晋王找我啥事？

宇文述的回答很有技术含量，他表示，别看你兄弟俩现在那么风光，其实靠不住。你们想想，在朝臣之中，你们得罪了多少人？这些人也就是逮不到机会，要让他们逮着机会，你们能不倒霉吗？而且来说，你们风光，也只是当今皇上看重你们；万一哪天皇上归天了，太子即位，以太子跟你俩兄弟的关系，你们觉得你们还好过的了吗？但是不要紧，我倒是有个办法，能保你们兄弟长久富贵。皇后不喜欢太子，皇上有废黜之意，足下想必是有数的。现在你们果能助一臂之力，拥立晋王广，将来晋王广感念恩德，你们杨家一定能世代公侯，富贵不绝。

怎么样？是不是有似曾相识的感觉？没错，前面我们讲过历史上类似的故事，当日秦始皇暴卒后，为了拥立胡亥上位，赵高就是这么

跟李斯说的。

当年的赵高，如今的宇文述，其实都是求人办事，但是，他们的高明在于，他们不会表现出“求”的姿态，他们口口声声谈的，都是另外两个字——合作。求人办事隔座山，但互惠互利，那就隔层纱了。朋友们，这就是谈判，学着点。

大凡历史上的权臣，似乎都很难过“恋栈”这一关，而且，权力越大，越不想放手，当日的李斯如此，如今的杨素，又会如何呢？

且不说杨素如何，至少杨约听了这番话，内心是起了波澜的，是觉得此言有理的，然后，杨约就去找了他的老哥，将宇文述的话转述过去。杨素什么反应呢？《资治通鉴》说：素闻之，大喜，抚掌曰：“吾之智思，殊不及此，赖汝启予。”（杨素听了非常高兴，拍着手说，我脑子还是不能用，还没想到这个层面，幸亏老弟你启发我了）杨素既然已经认为这笔买卖做得，那就宜早不宜迟；杨约就跟杨素说，这事儿夜长梦多，赶紧给办了，咱杨家也就真发达了。

宇文述成功了，一个权字，绑住了当日的李斯，也牵住了如今的杨素。

但是，杨素同志可能是读书太少，他不知道李斯的结局——在沙丘之谋中出了大力的李斯，一心想要公侯万代的李斯，最后却惨遭腰斩；他的儿子李由在前线跟吴广起义军拼死作战，等来的却是朝廷前来审查他是否造反的密探，而后李由壮烈殉国，两位密探也为之感动，这才立陈其非……

如今的杨素，便是当日的李斯，他的结局会如何呢？他的儿子结局会如何呢？如今的宇文述，便是当日的赵高，他的结局会如何呢？他的儿子呢？

历史总是一个又一个类似的循环，不是吗？

夺嫡事件VII——三人成虎

如今的杨广，内有独孤皇后，外有权臣杨素，接下来要做的，也无非是让这两股力量形成合力罢了。

杨约也是这么跟杨素说的，说要干成这单买卖，看来还得着落在皇后头上。只要皇后首肯，事情就好办了。于是，当时还不知道杨广已经在皇后身边埋下伏笔的杨素，决定去探探皇后的口风。

接下来，就是内外合流的一刻了。

几天后，杨素到宫中侍宴。席间杨素就慢慢透了些口风，说晋王广这个人，好人，孝顺负责懂礼貌还节俭，我看这么多王子，就他最像当今圣上了。

一听杨素夸杨广，皇后也找到了共鸣，就说啊，杨卿所言有理，广儿我是知道的，真的是个孝顺娃。每次皇上和我派人过去，他都是亲自去迎接，每次回京要离开了，都是哭哭啼啼，舍不得。广儿媳妇儿也不错啊，每次我派婢女过去，她都是恭恭敬敬的，广儿和她也是和和美美，每次见他俩，都是同寝共食。哪像我那个不孝儿，跟云妃这个狐狸精搅在一起，全无体统。我现在也是担心广儿，生怕那个不孝儿逮个空，把广儿给害了。

一听皇后这么说，杨素心里有数了，这事儿八成有谱——杨勇之失宠、杨广之得宠，已是板上钉钉。于是杨素就顺着皇后的心意，痛骂太子不才，然后俩聊着聊着，皇后就给了杨素一笔钱，让他去活动，废掉太子。

这一内一外的力量，当然是强到足以翻天覆地，一直懵懵懂懂的太子杨勇，也慢慢察觉到了周围环境的不安，他开始慌了。然而，悲催的是，慌了之后，杨勇却什么都想不出来——他没招儿。

当然了，眼下火烧眉毛，有招儿没招儿，都得出招儿。杨勇病急乱投医，这急火攻心之下，就去找了个江湖术士——王辅贤。

这位王辅贤夜观天象，掐指一算——大家猜怎么着？中了！他说：“白虹贯东宫门，太白袭月，皇太子废退之象也。”

怎么样？邪门了吧？所以我说，大家不要老觉得算命这东西是迷信，真有邪乎的；要是有人还不以为然，推荐世界史上最牛逼的预言——唐人李淳风和袁天罡所著的《推背图》，看完之后，我担保所有人的反应都是一声惊呼，“哇哦”！

这个世界上存在着很多无法用现代科学解释的东西，但是，无法解释不等于不存在。我们不妨岔一下题，聊聊这事儿。

现代科学是什么？是建立在什么基础上的？用逻辑学理论说，现代科学是用“演绎法”来构筑的。什么叫“演绎法”呢？大家初中都学过几何吧？几何证明题大家都做过吧？没错，“几何证明”就是很典型的“演绎法”，其核心，就是从一系列已知命题，去推导出一个更深层次的命题。

最初级的“演绎法”就是中世纪被神学家们用来研究“一个针尖上可以站几个天使”的亚里士多德首创的三段论。以下举个最简单的三段论的例子：

人不吃饭会饿死；

黑人是人；

所以，黑人不吃饭会饿死。

这个最简单的三段论可以用逻辑图示来表示，这里我们不需要那么专业，但是，基本的内涵大家是可以看明白的——“黑人不吃饭会饿死”这个结论，是由前两个命题推导而来的，因而，这个结论正确与否，取决于前两个命题是否正确。也就是说，只要前两个命题有一个是错的，这个结论也就是错的。

现代科学从根子上讲，跟这个最简单的三段论没啥大区别，我们可以举个最简单的例子，我们初中学的几何，是所谓的“欧式几何”，这个“欧式几何”是构筑在什么基础上的？答案是，五大公设；分别是：

- 1.由任意一点到任意一点可作直线。
- 2.一条有限直线可以继续延长。
- 3.以任意点为心及任意的距离可以画圆。
- 4.凡直角都相等。

5.同一平面内一条直线和另外两条直线相交，若在某一侧的两个内角的和小于两直角，则这两直线经无限延长后在这一侧相交。

然后呢，数学家们就发现了一个问题，那就是，在欧氏体系中，第五公设（所谓的平行线公理）很少使用，几乎是个没有用的公设，于是，前赴后继的，一大批数学家试图通过前四大公设来证明第五公设。当然，这种努力通通宣告失败。第五公设没有用，但是，却无法证明。

这种情形直到一个俄国数学家罗巴切夫斯基出现。他一开始也是在试图证明第五公设，但一次次惨遭失败后，他换了条路子，采取反证法。

具体思路是，他将第五公设的否命题“过平面上直线外一点，至少可引两条直线与已知直线不相交”与前四大公设结合，进行逻辑推导，如果最后得出逻辑矛盾，那么，就证明了“第五公设”是可证的，但是，如果得不出逻辑矛盾，那么，就证明了“第五公设”不可证。

从这条路线出发，罗巴切夫斯基得出了一个崭新的几何学体系，这个新体系下有一系列奇奇怪怪的结论，比如，“三角形的内角和小于两直角，而且随着边长增大而无限变小，直至趋于零”；“锐角一边的垂线可以和另一边不相交”……但是，罗巴切夫斯基经过严密的审核，最终发现，这些结论虽然奇怪，但却并不存在逻辑矛盾，跟欧式几何一样，这是严谨合理的。于是，罗巴切夫斯基得出结论——第五公设不可证。

罗巴切夫斯基的几何一开始没有得到认可，但是，到最后，数学

界终于认可了他的体系，认为他的工作创造了数学历史的新纪元。而后，高斯和黎曼也用罗巴切夫斯基的方式创造了自己的几何学。这些跟传统的“欧式几何”大相径庭的几何学，有个统称，便是著名的“非欧几何”。

离经叛道的“非欧几何”，一开始被认为没有什么实用价值，甚至连创造它的罗巴切夫斯基，都将其称之为“想象几何”，但是，这个几何体系却在后来成为了物理学革命的助推剂。

当爱因斯坦创造他的广义相对论时，他发现，他所知的几何学根本不适用，然后，他去求教他的好朋友，数学家格罗斯曼，而后，格罗斯曼跟他推荐了书架上的非欧几何。最后，非欧几何和爱因斯坦的物理天才相结合，创造出了宇宙学的最高理论——广义相对论。

在广义相对论之前，爱因斯坦已经创造了狭义相对论，而他的狭义相对论，跟几何学类似，也是建立在两个公设的基础上的：一是光速不变原理（任何光线在“静止的”坐标系中都是以确定的速度 c 运动着，不管这道光线是由静止的还是运动的物体发射出来的）；二是相对性原理（物理体系的状态据以变化的定律，同描述这些状态变化时所参照的坐标系究竟是用两个在互相匀速移动着的坐标系中的哪一个并无关系）。

其中，光速不变性原理是爱因斯坦根据莫雷-迈克尔逊实验人为假定的，跟牛顿体系存在明显的差别，但正因为这个差别，爱因斯坦得以修正牛顿的时空观，完成理论物理的一个重大突破。

从以上两个例子我们就能看出，现代科学不管有多深奥，其根本的构筑，是有赖于其初始假设的，而这个初始假设的正误和范畴，决定了现代科学体系的正误和范畴，所以我们说，现代科学是有局限性的。

我们还可以继续深入，这个初始假设是怎么来的呢？答案是，这是通过人类长期的观察得来的，用物理学的逻辑来说，是实验而来的。然而，观察和实验，本身就是具有局限性的，因为人不可能穷尽

自然界的一切现象。

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物理学家之一牛顿，在晚年放弃了他的科学研究，投身到神学的研究中去，很多人都觉得可惜和不解，但是，通过我以上长篇大段的解释后，大家想必就能理解牛顿的选择了。将科学绝对化，本身就是一种迷信，真正的大师，从来都是“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的。

我们的孔圣人，对于怪力乱神，就是一种“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的态度，他无法解释，也无法证伪，所以只能“存而不论”。孔圣人对未知事物的严谨态度，只能让我们由衷的感叹，他是真正的大师风范。

所以呢，对于很多现代科学无法解释的现象，我们也姑且“存而不论”吧，“强不知以为知”，贸然下结论，可不是良好的研究态度哦。

扯得有些远了，我们还是回归主题吧。

听了术士的这一番预言，杨勇是出了一身冷汗，但是，他所能做的，也至为可怜，不过是大造“厌胜钱”罢了。

什么叫“厌胜钱”呢？就是一种功能性钱币，通常用来辟凶致吉，迷信的人认为这可以用来压服那些他们所想压服的人，因此也称“压胜钱”，起源于西汉，盛于明清，种类极为繁多，如今已经成为古币收藏家的必备了。

将祸福托于鬼神，这自然是不够的，杨勇也明白，现下最要紧的，是要赶紧赢回父亲的心了，所以，他又出了第二招儿——造庶人村。

《资治通鉴》说：（杨勇）又于后园作庶人村，室屋卑陋，勇时于中寢息，布衣草褥，冀以当之。（杨勇在后园造了庶人村，反正也是破破烂烂的，杨勇就在里头住，穿布衣，垫草褥，希望赢回老爸的心。）

一个词概括杨勇的行为——临时抱佛脚。

杨坚对于杨勇奢侈的不满由来已久，当日也曾苦口婆心的劝说于他，但是，杨勇全然没有把这事儿放在自己的心上，如今火烧眉毛了，开始“临时抱佛脚”，最后的结果，也就只能是“越抱越蹩脚”了。

杨坚并没有因此而改善对杨勇的看法，他只是强烈的感受到，杨勇开始不安、开始躁动了，杨勇的不安也引发了杨坚的不安，于是，他找杨素回宫探查。

杨素于是过去了。杨勇一开始很是恭敬，穿戴整齐，恭恭敬敬的等着；但是，可惜的是，杨素根本不是来视察的，而是来找茬的。于是，杨素就想辙激怒杨勇，故意长时间不进去，就跟那耗着；杨勇这人咱是知道的，直肠子，根本不懂隐忍，一看杨素这么欺负他，当时面色就很不好看，可以说怒形于色。

回去之后，杨素是这么报告杨坚的：“勇怨望，恐有他变，愿深防察！”（杨勇有怨气，恐怕情况不妙，请陛下严加防备）

杨坚是个疑心很重的人，他固然已经开始猜疑杨勇，但是，对于杨素的这番报告，他却也是不敢相信，只是将信将疑。

好在，杨广不只有杨素，他还有自己的老妈，关键时刻，独孤皇后出手了。

这时候，皇后派人去监视东宫，一有风吹草动，就跟皇帝报告，当然，为了搞垮杨勇，这些报告的人，不免也要添油加醋一番（后又遣人伺觐东宫，纤介事皆闻奏，因加诬饰以成其罪）。

彼时的杨坚并不在京，他正在仁寿宫，所以，他只能通过别人的报告来了解太子的情形，杨素的报告他可以不信，但是，皇后的密探们一天又一天的报告，终于让他内心的阴霾慢慢扩大了。

杨坚终于有所怀疑了，杨勇这小子，可能要狗急跳墙。

为了以防万一，杨坚开始早作布置，他派人从玄武门到至德门大量设置了密探，而后，他将早就改造过的东宫宿卫严密控制起来，“侍官”以上，都归卫府管辖，而宿卫中的强健之士，也都被调离了岗位。而后，杨坚将有可能在关键时刻助杨勇一臂之力的大将苏孝慈调去当了浙州刺史。

自此，杨勇已经被他深沉老练的父亲全面控制，他已经无力回天了，而距离被废，也只是时间的问题了。

最后，杨广使出了致命一击——内线。

杨勇有个宠臣叫姬威，此时，已经被杨广的手下段达收买，他所要做的，就是随时随地，将杨勇的一切情况，通报出来。

然后，杨勇的个性缺陷展露无遗，这个心里藏不住事儿、性格单纯、没有心机而又喜怒形于色的纨绔子弟，在这样的不利状况下，每天都在抱怨。然而，只要他有抱怨，就一定会传到杨素的耳朵里，而杨素知道后，杨坚也就知道了。

随后，段达又找到了姬威，威胁他说：“东宫过失，主上皆知之矣。已奉密诏，定当废立；君能告之，则大富贵！”姬威如今已经骑虎难下，也就只能接受段达的建议，起草奏疏，准备告发太子了。

有个词叫做“三人成虎”，意思是说，本来街市上并没有老虎，但是一个人这样说，两个人这样说，乃至三个人这样说之后，街市上就真的老虎了。这个词还有另一个表述，就是“谎话说了一千遍，就成了真理”。

从杨素到独孤皇后，再到姬威，正好是三个。这三个人，因为各自不同的原因，同时对太子进行了僭毁，一天又一天过去，他们让出现在杨坚面前的，都是杨勇的负面新闻，他们让原本对杨勇造反将信将疑的杨坚，变得坚信不疑。

杨坚是个经验老道的政治家，其实，对于“三人成虎”的路数，他并不陌生。作为一个事无巨细都想要亲力亲为的皇帝，杨坚对隋朝社

会进行了全方位的“统制”，其中，就包括思想层面的控制。当日灭亡南陈后，杨坚让苏威作“五教”，令南朝百姓反复诵读；这其中表现出来的逻辑，就是“三人成虎”。

然而，现如今，杨坚却被自己擅长的东西给欺骗了。说到底，欺骗杨坚的，并不是那三个人，而是杨坚自己。杨坚对杨勇，一直存在着偏见，自从东宫设宴事件之后，他就一直有一个太子造反的阴霾，正因为他的内心有这样的阴霾，他才会最终会在轮番轰炸后，相信太子真的要造反了。

一个强者要战胜敌人并不困难，但是，强者最可怕的敌人是往往是自己。杨坚是个强者，但他战胜不了自己，尤其战胜不了自己的偏见，所以，他已经输了。

杨坚终于相信，杨勇要动手了，所以，他要先下手为强了。

夺嫡事件VIII——末日审判

开皇二十年九月，杨坚从仁寿宫避暑归来。

次日在大兴殿上，杨坚突然对近臣说，我最近刚回京城，本来挺高兴的事儿，但怎么也高兴不起来，这是为啥呢？

吏部尚书牛弘立即自责：“都是我们这些做臣子的无能，让皇上费心了。”

这话放在任何时候应对皇帝都错不了，惟独此时是错的；为什么呢？因为杨坚根本意不在此。

杨坚的本意是什么呢？其实，杨坚只是最近在仁寿宫听说了不少太子的丑事，觉得太子做得那么过头，底下的大臣们也该或多或少有所耳闻，而他说自己高兴不起来呢，也无非是吹吹风，试探一下大臣们对太子的态度，让他们识相一些。现如今牛弘用了那么一句废话来应对，杨坚当然很生气，他生气的原因是，他认为朝臣是故意庇护太子，他甚至认为，太子的叛乱已经开始了。

牛弘在文帝一朝的大臣中以博闻多识而著称，但是，显然，牛弘并不擅长揣度圣意，他根本没有想到杨坚是那么个意思，他答非所问，终于惹恼了杨坚。

杨坚发火了，说，仁寿宫离这儿也没多远。但是，我每次回京，都要严加防备，跟到了敌国似的。我现在为了方便，都是穿着衣服睡觉的。昨晚我去上厕所，就怕去后殿会有变故，所以绕远到了前殿。事情为什么会这样？是不是你们这帮货想要祸乱家国朝政？

牛弘等人这才反应过来，但是，他们已经不敢作任何发言了，他们只是呆呆地看着雷霆震怒的杨坚，而后，等待即将到来的惩罚。

杨坚没有惩罚他们，杨坚所惩罚的，乃是东宫的太子近臣——太子左庶子唐令则等数人皆被逮捕，而后，杨素受命作东宫报告。

接下来，就是对太子杨勇的末日审判了。

杨素首先发言：“我奉命回京，命令太子追查刘居士的余党。太子奉诏之后，怒容满面，声调激昂，暴跳如雷，对我说，刘居士的党徒已经全部伏法，让我到哪里去追查？你是国家的宰相，职责不轻，自己去查吧，关我什么事？太子还说，当年大事（应该是指杨坚篡位的大事）如果不顺利，我第一个被杀；现在当了天子，竟然对待我还不如弟弟们。我现在干点什么事儿，都不能做主。然后他长叹一声，回头过来看着我说，我觉得自己行动受到限制，活得很憋屈。”

杨素的这番话里，谈到了一个叫刘居士的人，我们简单介绍一下此人。

这个刘居士，乃是杨坚宠臣刘昶的儿子，曾任太子千牛备身（掌管皇太子宿卫的七品官）。此人据说曾多次犯罪，但因为杨坚跟他老爹关系不错，所以一次次饶恕于他。于是刘居士有恃无恐，越加骄横放纵，猎取公卿大臣子弟中高大健壮者，到自己家里，把车轮套到他脖子上，然后用棍棒一通乱打，差不多快被打死还能不屈服求饶的人，就称为壮士，与他相交为友。两个字形容吧——恶少。

刘居士这位恶少，就这样集结了三百个同伙，成天也不干好事，跑路边看谁不爽，就不由分说，一通毒打，三不五时还剪径劫道，捞点小钱，但因为杨坚的纵容，所以，即便是王公贵戚、后妃公主看见他都绕着走。

后来不知道是谁，可能是怀抱着为民除害的想法吧，到杨坚那儿告发刘居士，说他图谋不轨；杨坚别的都能容忍，唯独跟造反沾边的，那是政治红线，谁踩上谁死，不要说刘居士，就是虞庆则和王世积，那也得倒霉。

刘居士当然是要倒霉了，而他的三百个手下，当然也得跟着一块倒霉了，又因为刘居士一伙儿都是公卿子弟，社会关系复杂，所以，牵牵连连的，一大票人都被牵到了这个案子里，直到如今，所谓余党还没有查尽。

太子杨勇，显然也受到了刘居士的牵连。大家想必还记得，在东宫设宴事件之后，杨坚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调整东宫宿卫，而如今，当一系列太子的负面新闻传到他耳朵里时，杨坚所做的，依然是调整东宫宿卫。为什么杨坚一而再再而三的要调整东宫宿卫呢？聪明的朋友想必看出了苗头，没错，刘居士的职务是啥？这位被认为图谋不轨的恶少，不正是掌管东宫宿卫的吗？

虽然没有任何人敢说杨勇跟刘居士事件有关，但是，天生多疑的杨坚，在内心深处，何尝没有这样可怕的想法——刘居士的行动是杨勇幕后操控？

因而，为什么杨坚要让杨勇来“检校刘居士余党”呢？两个字概括——试探。

可惜的是，懵懵懂懂的太子，没有通过这场试探，他居然采取了“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姿态，他这样的态度，只能让杨坚内心的疑云越来越大。

显然，杨素是个人精，他猜透了杨坚的心思，他明白刘居士事件

背后，到底隐藏着怎样的惊天骇浪，所以，他要添油加醋的专门提到这件事。

杨素提到的第二件事，就是两个字——怨望，杨勇对杨坚的怨望。

显然，杨素说到的这两件事，都相当有分量，因而也引发了杨坚的共鸣，于是，杨坚感叹道：

“这小子不堪继承大统已经好久了。皇后老是劝我废了他，我因为他是我平时所生，又是长子，希望他能慢慢改掉这些毛病，才一直忍到现在。

杨勇当日从南充州回来，曾对卫王（杨爽，杨坚异母兄弟，据说是个大帅哥）抱怨：“老妈不给我一个好女人，也是很可恨。”然后他指着皇后的侍妾说：“这都是我的东西。”这话听着多新鲜！

他的老婆（指太子妃元氏）刚去世的时候，就用斗帐来安置我的老奴（意思是对待老爹的老仆人一点都不尊重）。元妃刚去世，我就怀疑是马嗣明下药毒杀的。我也曾经骂过他，他居然这么回答：“早晚一天干掉元孝矩。”这是想害我，但是不敢明说，只能迁怒于人罢了。

当初，长宁王杨俨刚出身的时候，我和皇后共同抱养，自从有了芥蒂，就三天两头的派人来要人。而且，云定兴的女儿（就是杨勇的宠妾云妃），是在外头跟别人通奸所生，想想那个女人的淫荡，怎么敢肯定是云定兴的种！当日晋太子司马遹娶屠夫的女人，他的儿子就喜欢杀猪。现在婚姻如果不能门当户对，一定要乱了皇家血统。

另外有个叫刘金麟的，是个马屁精，叫云定兴亲家翁，云定兴也是个蠢人，居然接受了这个称呼。我此前把刘金麟解职，就是为了这个事儿。（云定兴是国戚，亲家翁这个称呼岂能乱叫？）

杨勇曾经找曹妙达和云妃一起喝酒，曹妙达在外边说：“我今天得好好劝劝云妃喝酒。”（意思是杨勇这事儿实在丢皇家脸面，不成体统。）

杨勇知道自己的儿子都是庶出，害怕别人不服，所以故意骄纵，想要以此收取天下人的名望。

我虽然品德比不上尧舜，但也不能将黎民百姓交给这样的不孝子！

我常常怕这小子害我，防他跟防敌人似的，今天就要废了他，安定天下！”

杨坚正式表态，他要废太子，这当然不是什么小事，但是，看到杨坚说出了“我恆畏其加害，如防大敌”这样的话，大部分大臣当然也很识相，不敢再废话了。有识相的，就有不识相的；左卫大将军五原公元旻就不是太识相，在这样的时候，他居然站出来劝谏，而且“辞直争强，声色俱厉”：“废立大事，天子无二言，诏旨若行，后悔无及。谗言罔极，惟陛下察之。”

杨坚没有理他，只是让姬威出列，让其历数太子罪恶。

于是，姬威慷慨陈词：

“皇太子经常跟我说话，主旨都是骄奢，他想要从樊川到散关建个宫苑。还说：‘当年汉武帝想兴筑上林苑，东方朔曾经劝谏，当时汉武帝还赐给了东方朔一百斤黄金，想想真他妈可笑。我实在是没有金银赐给这种人，如果胆敢有劝谏的人，就当斩首。不过是杀个一百多人，自然没人再敢聒噪。’前次苏孝慈解除了东宫职务，皇太子气得吹胡子瞪眼，还挥肘大喊：‘大丈夫总有一天要扬眉吐气，今天这事儿我一辈子都不忘掉，到时候一定要称心快意。’宫中的供给，官员们大多奉承法令，不肯多给，太子就发飙：‘宰相以下，我要杀一两个人，让你们知道轻慢我的后果！’又在宫苑里头兴筑了一个小城，春夏秋冬四个季节，不停的让人做工，而且兴筑庭殿又是早上兴筑，晚上就要改造。常常对我说：‘皇上责怪我庶子太多，高纬和陈叔宝，难道是庶子么？’他曾经让人占卜吉凶，跟我说：‘皇上在开皇十八年有个劫数，我看为期不远了。’”

在姬威的口中，太子可谓是五毒俱全——骄奢、蛮横、怨望、暴戾、阴狠；这番话说得杨坚也为之动容：“谁不是人生父母养的，至于到这个地步？我有个老奴婢，让她去东宫查探，她禀报我说：‘不要让广平王跟皇太子交往。皇太子不喜欢太子妃，都是广平王教的。’元赞也知道他为人阴狠，劝我在左藏东侧，加派两个卫队。当初平陈之后，宫人中长得好的人，都发配去了妓院，我听说他不知道满足，还在外有所求访。我近来看《齐书》，看到高欢放纵他的儿子，不禁觉得愤懑，怎么跟他学呢？”

于是，杨坚下令将杨勇极其诸子一律囚禁，而后开始搜捕太子党党羽。

负责此事的，自然还是杨素。杨素自然不会放过这个机会，这个既可以帮忙让杨广登位、又可以借机打击政敌的机会。

第一个成为太子党党羽的，就是不识相的元旻。

几天后，杨坚接到了一封奏疏，是告发元旻的，说此人跟杨勇是同党，皇上在仁寿宫的时候，杨勇让亲信写了个字条给元旻，上面写着“别让人看见”。

杨坚“恍然大悟”：“我在仁寿宫的时候，有点什么鸡毛蒜皮的小事，东宫都会知道，驿马往来奔驰。我想不明白很久了，现在一看，不就是元旻这小子作耗？”

再然后，元旻就成为了太子的殉葬者。

元旻陪葬，至少还有理有据，他自己本人，也很可能就是太子的支持者，但是，有一个人陪葬，却是冤枉的很，谁呢？便是史万岁了。

史万岁之所以倒霉，是因为他遭到了杨素的嫉恨。杨素此人前面已经说过了，看似木讷，实际心胸狭窄，不能容人，史万岁曾跟他一起征讨高智慧的叛乱，当时杨素就觉得此人非凡，也就暗暗的把此人列入了政敌名单。

此时，史万岁刚刚征讨突厥归来，大获全胜，眼看着就要因功受赏，所以，杨素坐不住了，他立即跟杨坚打了小报告，说这次突厥压根没有侵扰，他们是来放牧的——言下之意是，史万岁私自挑起边衅，有冒功之嫌。

史万岁当然不服，上疏抗议，只是当时杨坚正被太子事件搅得心烦意乱，也就没情绪管这些乱七八糟，居然，就把这事儿给搁置了。

当时杨坚正在追讨太子党党羽，顺便问到了史万岁，杨素一看有隙可乘，立即回答道，史万岁去东宫了。实际呢？实际史万岁压根就在朝堂。

心里乱糟糟的杨坚，已经几乎失去了理智，听闻大将史万岁去找太子，当时就怒了，而后，就找来了史万岁。

史万岁一介武夫，自然也不懂察言观色那一套，上来后就大谈自己的委屈，说将士辛苦作战，朝廷却没有尺寸之赏，何以服众？言辞之间，颇为愤慨。正巧，当时也正有几百个将士在朝堂之上喊冤。

本就火冒三丈的杨坚，看到此情此景，更是难以忍受，当即便命令手下杖责史万岁，而后，史万岁居然就被活活的杖毙于朝堂之上。

当然了，后来，杨坚冷静之后，立即发现了问题，但是，斯人已逝，追悔莫及，然后呢？然后杨坚的举措令人大跌眼镜，他居然下诏历陈史万岁之恶。此事在民间也引起了巨大反响，平民百姓，无不为之扼腕叹息。

立了功不受赏也罢了，反而还被杀，被杀也就罢了，名誉还被毁了，史万岁的遭遇，就只能用一个字来概括——冤。史万岁的“冤”，反映出来的，除了杨素的“奸”之外，恐怕就是杨坚的“苛”了。

杨勇事件还没有结束，他的黑材料正源源不断的被发掘出来：

最初，杨勇从仁寿宫回来的时候，路上看到一个枯萎的老槐树，盘根错节，有五六围那么粗，他环顾左右，问道：“这东西能做什么

用？”有人回到：“古槐最适合取火。”当时，卫士皆配有取火木柴，杨勇命工人制造数千枚，打算分别赏赐左右。而今，在府库中被查获。

（杨勇要那么多火柴干什么呢？在杨坚看来，岂非又是意图谋反的证据？）

同时，药藏局储藏的艾草数斛也被发现。杨坚觉得很奇怪，就以此询问姬威。姬威回答：“太子这么做，别有用意。假如长宁王以下，拜谒仁寿宫回来，每次都是快马，一宿便到了。因此总保持有一千匹马，说是直接去夺取城门，里面的人自然都会饿死。杨素用姬威的话去质询杨勇，杨勇很不服气：“我私下听说官府有数万匹马，我好歹也是个太子，有一千匹马，就是谋反的证据了？”

杨素又出示东宫的服饰珍玩，稍微有所加以雕饰的，都陈列在庭殿之上，以此展示给文武百官看，作为太子的罪证。杨坚把各件东西出示给杨勇看，加以诘问。皇后又痛责他的罪过。杨坚派人去斥责杨勇，杨勇还是不服。

（先是，勇尝从仁寿宫参起居还，途中见一枯槐，根干蟠错，大且五六围，顾左右曰：“此堪作何器用？”或对曰：“古槐尤堪取火。”于时卫士皆佩火燧，勇因令匠者造数千枚，欲以分赐左右。至是，获于库。

又药藏局贮艾数斛，亦搜得之。大以为怪，以问姬威。威曰：“太子此意别有所在。比令长宁王已下，诣仁寿宫还，每尝急行，一宿便至。恒饲马千匹，云径往捉城门，自然饿死。”素以威言诘勇，勇不服曰：“窃闻公家马数万匹，勇忝备位太子，有马千匹，乃是反乎？”

素又发泄东宫服玩，似加周饰者，悉陈之于庭，以示文武群官，为太子之罪。高祖遣将诸物示勇，以诘之。皇后又责之罪。高祖使使责问勇，勇不服。）

当然了，不管杨勇服不服，他要倒霉，几乎是已成定局了。

开皇二十年十月初二，杨坚派人征召杨勇。此时的杨勇虽然一而

再再而三的不服，但是，看到老爹亲自接见他，也不免觉得大难临头，乱了方寸，当时他居然向使者发问，说主上不会是要杀我吧？

而后，杨坚身着军服，武装军队列阵，升帐武德殿，“集百官，立于东面，诸亲立于西面，引勇及诸子列于殿庭”，命令薛道衡宣读废黜太子的诏书：

太子之位，实为国本，苟非其人，不可虚立。自古储副，或有不才，长恶不悛，仍令守器，皆由情溺宠爱，失于至理，致使宗社倾亡，苍生涂地。由此言之，天下安危，系乎上嗣，大业传世，岂不重哉！皇太子勇，地则居长，情所钟爱，初登大位，即建春宫，冀德业日新，隆兹负荷。而性识庸暗，仁孝无闻，昵近小人，委任奸佞，前后愆衅，难以具纪。但百姓者，天之百姓，朕恭天命，属当安育，虽欲爱子，实畏上灵，岂敢以不肖之子而乱天下。勇及其男女为王、公主者，并可废为庶人。顾惟兆庶，事不获已，叹言及此，良深愧叹。

然后，杨坚又令薛道衡责问太子：“你的罪恶已经是人神共弃，想要不被废黜，还可能吗？”太子这下长出了一口气，他本以为自己命在俄顷，没想到老爸这么给面子，只是将他废掉，而没有将他杀掉，于是，再也不能不服了，只是赶紧谢恩：“我应该伏尸东都，给将来的人做借鉴，承蒙皇上哀怜，得以保全性命。”

再然后，杨勇“泣下流襟”，“既而舞蹈而去”，左右大臣看到此情此景，也不免心有戚戚然。

杨勇的长子杨俨此时也上表请求担任宿卫，而且言辞恳切，令人动容，至少杨坚看了之后，是觉得心有惻惻然。

但是，还没等杨坚良心发现呢，杨素又说话了，他劝杨坚下定决心，壮士断腕，于是，杨勇失去了最后的机会。

十月十四，杨坚再度下发诏书，处置太子党一千人等：

元旻、唐令则及太子家令邹文腾、左卫率司马夏侯福、典膳监元淹、前吏部侍郎萧子宝、前主玺下士何竦并处斩，妻妾子孙皆没官。

车骑将军榆林阎昆、东郡公崔君绰、游骑尉沈福宝、瀛州术士章仇太翼，特免死，各杖一百，身及妻子、资财、田宅皆没官。副作大匠高龙叉、率更令晋文建、通直散骑侍郎元衡皆处尽。

此时，出现了最后一个为太子说话的人，文林郎杨孝政，他表示：“皇太子为小人所误，宜加训诲，不宜废黜。”气头上的杨坚当然听不进去，这位貌似直谏的杨孝政，当时便被杨坚捶胸痛责。

到了现在，杨勇被废已成定局，我们就要来探讨一下，杨坚废黜杨勇，到底对还是不对）——从历史上的主流意见而言，似乎很多人都表示不对。

首先我们要来看看，杨孝政说的有没有道理呢？答案是，没有道理。

杨勇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答案是，他不是齐桓公，而只是宇文赟，甚至，我们可以说，杨勇还不如宇文赟。

《资治通鉴》讲了很多杨勇的事情，我们大概就能看出一二了：

最初，云妃的父亲云定兴，出入东宫毫无节制，多次献上奇服异器想要求的恩仇。东宫官员裴政屡次劝谏，杨勇从不听从。裴政于是找到云定兴，训斥道：“你的所作所为不合法度。另外，元妃猝死，民间议论纷纷，这对太子而言，恐怕不是什么好的名声。你应该自行隐退，要不然，祸至不知。”云定兴向杨勇告状，杨勇于是愈加疏远裴政，自此裴政被外放为襄州总管。

（云定兴，乃是佞臣；裴政，乃是直臣；取佞臣而舍直臣，杨勇是为小人所误，还是压根就是自误呢？）

唐令则也是一个杨勇的宠臣，常令他教宫女妃子弹琴唱歌。刘行本就责备唐令则：“东宫僚属，应该用正道来辅佐太子，哪有用房帷之术取媚于太子的？唐令则倒是深感惭愧，但屡教不改。

（唐令则这小子倒是还知道惭愧，但是说到底，他能取宠，不正因为杨勇好于此道么？所谓取宠，乃是周瑜打黄盖，一个愿打，另一个也得愿挨。）

当时刘臻、明克让和陆爽这几个人，都因为舞文弄墨之事，被杨勇亲信。刘行本恼怒他们不能够以直言劝导，常常对他们说：“你们只懂得死读书而已！”

夏侯福曾经在房间里跟杨勇打闹，夏侯福大笑，外面都能听见。刘行本听见后，等他出来，然后数落他说：“太子殿下为人宽容，给你面子。你是什么货色，敢轻慢于殿下？”于是将其交付有关单位惩处。几天后，杨勇求情，才被放走。

杨勇曾经得到一匹好马，想要让刘行本骑着看看，刘行本正色劝谏：“皇上让我当东宫总管，是想要我辅佐殿下，不是给殿下作弄臣。”杨勇羞惭而止。

（这位刘行本，应该说是太子宫中少有的铮臣，但是，光靠这一位铮臣，也只能让杨勇短期内羞惭而已了。）

杨勇曾经设宴招待宫臣，唐令则就自己弹琵琶，唱《娥媚娘》。太子洗马李纲责怪杨勇道：“唐令则身为东宫官员，指责是辅佐太子。居然在大庭广众之下，把自己当做卑贱的歌手，唱出淫荡的歌声，污染太子的耳朵。事情如果被皇上知道了，唐令则恐怕就悬了，这不是给殿下添堵么？臣请求殿下马上惩治此人。”杨勇回答：“我正想听音乐呢，你不要多事。”李纲只能退出宫殿。

（一如既往的，在正臣和佞臣中，杨勇选择了佞臣唐令则。）

（初，云昭训父定兴，出入东宫无节，数进奇服异器以求悦媚；左庶子裴政屡谏，勇不听。政谓定兴曰：“公所为不合法度。又，元妃暴薨，道路籍籍，此于太子，非令名也。公宜自引退，不然，将及祸。”定兴以告勇，勇益疏政，由是出为襄州总管。

唐令则为勇所昵狎，每令以弦歌教内人，右庶子刘行本责之

曰：“庶子当辅太子以正道，何有取媚于房帷之间哉！”令则甚惭而不能改。

时沛国刘臻、平原明克让、魏郡陆爽，并以文学为勇所亲；行本怒其不能调护，每谓三人曰：“卿等正解读书耳！”

夏侯福尝于阁内与勇戏，福大笑，声闻于外。行本闻之，待其出，数之曰：“殿下宽容，赐汝颜色。汝何物小人，敢为褻慢！”因付执法者治之。数日，勇为福致请，乃释之。

勇尝得良马，欲令行本乘而观之，行本正色曰：“至尊置臣于庶子，欲令辅导殿下，非为殿下作弄臣也。”勇惭而止。

勇尝宴宫臣，唐令则自弹琵琶，歌《娥媚娘》。洗马李纲起白勇曰：“令则身为宫卿，职当调护；乃于广座自比倡优，进淫声，秽视听。事若上闻，令则罪在不测，岂不为殿下之累邪！臣请速治其罪！”勇曰：“我欲为乐耳，君勿多事！”纲遂趋出。）

后来，太子被废，杨坚找来了东宫的属官，痛加斥责，余者唯唯，只有李纲敢于发言：“太子的废立大事，而今文武大臣都知道不行，但是没有一个敢于发言。我又怎能怕死，不把事情告诉陛下呢？太子的性情，是个“中人”，可变好，也可以变坏。如果陛下选择正人辅佐太子，太子就足以保守陛下的江山。现在，陛下却任命唐令则当太子宫总管，邹文腾当事务管理官，两个人只知道用弹琴唱歌声色犬马来娱乐太子，怎能让太子不到如今这个地步呢？这是陛下的过错啊，不是太子的罪过！”然后，李纲伏地哭泣，意甚悲切。

李纲果然够大胆，居然敢说“此乃陛下之过，非太子之罪也”，但是，杨坚此刻似乎已经冷静下来，恢复了常态，他“惨然良久”，而后表示：“李纲说的，也不是道理，但是李纲只知其一不知其二，我选择你当太子宫的僚属，但是太子不肯亲近，正人再多，又有何用？”

杨坚算是说到点子上了，李纲跟当年的乐运一样，评价太子都是两个字——中人，然而，杨坚比宇文赟厉害的地方在于，他看到了更

深层次的东西，太子身边，有忠臣也有佞臣，为什么太子亲信的永远都是佞臣呢？这说明了什么呢？这岂非说明太子烂泥扶不上墙，是捧不起的阿斗？

李纲还是不服：“我之所以不被亲信，都是因为奸臣在侧。陛下只要诛杀唐令则和邹文腾，而另行遴选正人来教导太子，怎会知道我们会永远都被遗弃？自古以来，废黜太子，很少有不利社稷的，希望陛下三思，以免将来后悔。”

杨坚很不高兴，宣布退朝，李纲本人倒是神色自若，旁边的人却已经吓得手脚发软。不过，因为此事，杨坚对李纲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不久后，尚书右丞出缺，杨坚就提拔李纲为尚书右丞了。这事儿说明，杨坚此人，虽然不够“明”，但更不“昏”，只要情绪正常，他还是能得出正确的判断。

中国老百姓通常总是有个迷思，总是喜欢将错事推给所谓的奸臣，比如说，自古以来，《说岳传》里都把岳飞倒霉的因素归于秦桧，殊不知，底下奸臣当道，岂不正说明皇帝不明？世上或许有齐桓公这样的中人，但是，实际上，大部分中人，都只是下人，只是，没几个人敢于说破罢了。

杨勇此人，就不是李纲所谓的“中人”，而恰恰是个“下人”，作为一个帝国的接班者，他并不合格。历史上很多人都为杨勇叫屈，认为杨坚废黜杨勇，是做的过分了，但以我而言，杨坚废黜杨勇，实际也无可厚非。

杨坚废黜杨勇之所以在历史上惹来这么大的争议，是因为他新立的太子，乃是历史上最具争议的人物——杨广。而且，很快，杨广便会在这一个争议之后，卷入下一个更大的争议。

弑父事件——斧声烛影

让我们再将时间拨到仁寿四年，此时，杨广已经是登上太子之位第五年了，也就在这一年，隋文帝杨坚，走到了生命的尽头。

关于杨坚的结局，《资治通鉴》和《隋书》都有着一个“斧声烛影”的版本：

这一年，由于杨坚重病，太子杨广开始接掌了朝内事务。距离皇位仅有一步之遥，据说，杨广此时显得有些心神不宁，生怕在这个时候出乱子，所以，杨广就写信给杨素，问他皇帝目前情况如何，他现阶段要怎么干。杨素也就列出了一二三四的注意事项，派人送给杨广。

不巧的是，这封信送差了地方，送到了隋文帝那儿。这封信的内容，想来不会有太多出格的地方，但是，这封信本身，却让重病中的杨坚，陷入了崩溃边缘。

杨坚是一个很有自信的人，一直以来都是，他从不相信任何人，所以，他也几乎没有被谁操控，但是，现在，这封信出现在他面前时，他的脑子却是嗡的一声——他被耍了！被自己最亲信的臣子！被自己最疼爱的儿子！整个废储事件，他居然成为了一颗棋子！被杨广和杨素随意摆弄的棋子！

杨坚突然意识到，自己早就掉入了一个陷阱，一个深不见底的陷阱，而他，一个自认为明察秋毫的人，却一直被蒙在鼓里，如果不是这封信，他可能到死都不知道，他的后半生，居然是活在儿子的阴谋里！而这个制造阴谋的儿子，并不是他一直怀疑的长子杨勇，而俨然是他从没有怀疑过的次子杨广！他的人生，作为一个父亲的人生，已经彻彻底底完完全全的宣告了失败！

杨坚心绪难平，他已经方寸大乱。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有一天，杨坚的宠妃宣华夫人陈氏慌慌张张的跑到了杨坚的卧室，而且，发型凌乱，神情慌张，弄得杨坚本人心里也有些发毛，于是，杨坚问她，你这是怎么了？这位陈夫人哭诉道，刚才她去上厕所，路上碰到了太子，可恶的太子居然见色起意，想要强行非礼她；

亏得她拼死抗争，才保住了清白。

杨坚出离愤怒，他当时就拍着床板大骂：“就这样的畜生，我怎么能把江山交给他！独孤（指独孤伽罗）误我！”

于是，杨坚立即征召兵部尚书柳述和黄门侍郎元岩，表示要召见我儿。二人不知底蕴，还以为是要见杨广。但是，杨坚很快就说了，不是杨广，是杨勇！

在生命的最后关头，杨坚恍然大悟——杨勇尽管有种种不好，但至少还有一“真”；而杨广似乎处处合意，但到头来，也只是一“伪”。杨坚要翻案，他要重新让那个“真”的，取代这个“伪”的。

可惜的是，杨坚醒悟的太晚了，来不及了。柳述和元岩刚出大殿，他们就已经被杨素的耳目严密监控，而后，杨素将情况通告给了杨广，于是，杨广立即矫诏逮捕此二人，再然后，杨广派他的亲信张衡入殿侍寝，当晚，杨坚驾崩。

故事还有后续。当天晚上杨广派人给陈夫人送去了一个小金盒，陈夫人一开始还以为是鸩毒，结果打开一看，是几个同心结，宫女们都挺高兴，认为免了一死，只有这位陈夫人很不高兴，不愿意对使者致礼，后来宫人逼迫，才勉强为之。当夜，杨广就入宫跟陈夫人发生了乱伦关系。

杨广即位后，陈夫人住到了仙都宫，没多久就死了，年仅二十九岁。隋炀帝似乎对他很是怀念，还作赋一首——所谓《神伤赋》。

而后，柳述和元岩，被杨广发配去了边疆，一个去龙川，另一个去南海。

当柳述被发配之后，杨广又将目光对准了柳述的妻子，也就是杨坚的幼女，杨广的小妹——兰陵公主。杨广要求兰陵公主跟柳述离婚，改嫁他人。

然而，兰陵公主似乎很看重这段夫妻感情，她激烈抵制，甚至表

示不要尊号，只想跟着丈夫一起去龙川。

杨广闻言大怒：“天下就没有男人了？居然想要跟柳述同被流放！”

兰陵公主哭诉道：“先帝把我嫁给柳家，如今柳家出了事，我应该祸福相随，所以，陛下无需为我法外施恩！”

杨广当然还是不答应，公主于是抑郁寡欢，忧愤而卒，时年仅三十二岁。

公主在临死之前，再次上书给杨广，请求葬入柳家的祖坟：“昔共姜自誓，著美前诗，郢姊不言，传芳往诰。妾虽负罪，窃慕古人。生既不得从夫，死乞葬于柳氏。”据说，杨广看到之后，愈加愤怒，居然眼泪都没流一滴，而后，生硬的拒绝了小妹的最后一个愿望——在兰陵公主死后，杨广将她葬在了洪渎川（一般是有罪的宗亲所葬之地，高纬就葬身于此），而且，“资送甚薄”。

此事引发了不小的震动——“朝野伤之”。

故事讲完了。如果我们不作任何解释，杨广的个人形象想是已让人难以启齿，不忠不孝不悌不伦，弑父、奸母、逼妹、害婿，两个字概括——畜生。

然而，因为事情来得太多太快，大家一时可能反应不过来，所以，我们必须解释一下，然后我们来看看，杨广是不是个单纯的“畜生”。

我们先从陈夫人事件开始吧。

关于这位陈夫人，《资治通鉴》和《隋书》有不同的说法。

《资治通鉴》说：初，文献皇后（指独孤伽罗，死于仁寿二年）既崩，宣华夫人陈氏、容华夫人蔡氏皆有宠。（独孤伽罗病逝在前，陈氏、蔡氏得宠在后）

而《隋书·后妃列传》则说：宣华夫人陈氏，陈宣帝之女也。性聪慧，姿貌无双。及陈灭，配掖庭，后选入宫为嫔。时独孤皇后性妒，后宫罕得进御，唯陈氏有宠。晋王广之在藩也，阴有夺宗之计，规为内助，每致礼焉。进金蛇、金驼等物，以取媚于陈氏。皇太子废立之际，颇有力焉。及文献皇后崩，进位为贵人，专房擅宠，主断内事，六宫莫与为比。及上大渐，遗诏拜为宣华夫人。（陈氏得宠在先，独孤伽罗病逝在后）

陈氏得宠的时间是在独孤伽罗病逝之前还是之后，看似是个小问题，然而，在此次事件中，却是个了不得的大问题——因为，这牵涉到了一个关键问题，那就是，杨广跟这位陈氏的关系问题。

很显然，因为《隋书》成书更早，而有关于“斧声烛影”的故事，《资治通鉴》又基本是照搬了《隋书》的说法，所以，《隋书》的说法显然更有可信度。

从《隋书》的说法而言，我们可以看出，这位陈夫人和杨广，关系很不一般，早在杨广还当晋王的时候，他就跟陈夫人搭上了线，成为了政治盟友，在杨广夺嫡的关键时刻，这位陈夫人做出了巨大贡献——“颇有力焉”。于是我们就要问一问，陈夫人帮助杨广，是为了什么？仅仅是贪恋杨广所送的“金蛇、金驼”？

答案自然是不消说——No！陈夫人本身出身于皇家，是陈宣帝陈顼的女儿，从小就很熟悉宫中的惨烈斗争；而其为人，又是有才有貌，性情聪慧，打理各方面关系，更是手腕纯熟，已臻化境——大家想必知道独孤伽罗是个怎样的女人，所以，大家想必更知道，一个女人要在独孤伽罗活着的时候就得宠，这需要怎样的心计和手段。对于陈夫人，最好的评价就是——女强人。

这样一位从小就在宫中摸爬滚打、甚至还经历了亡国之痛的女强人，当然不是一个见钱眼开、眼皮子那么浅的女人，所以，她当然不会仅仅因为“金蛇、金驼”就去帮助杨广实施这么巨大的阴谋——一旦失败会让她粉身碎骨的阴谋。

高风险，需要换来的是高收益。陈夫人所希望的高收益是什么呢？答案很简单，后半辈子的保障，因为，她还很年轻，才二十多岁。

因而，陈夫人帮助杨广，其原因和目的，都是希望杨广成为她后半辈子的保障，再把话说直白点，她甚至也已经芳心暗许了。

陈夫人绝不是个贞妇和烈妇，她是个很讲实际的人，她比任何人都明白，作为一个亡国之女，要在偌大的宫中混下来，是如何的不容易。

因而，这样一个女人，大家可以想象，她会在那样的时刻，对杨坚告那样的状吗？她既然参与了杨广的阴谋，她跟杨广，就已经是一根绳上的蚂蚱——这个聪明的女人，又怎么会连这点简单的道理都不懂呢？

所以，我们可以论定，陈夫人的告状，根本不合常理。

同样的，我们还可以论定，杨广所谓要非礼陈夫人，更加不合常理。

杨广是个怎样的人？他是一个自制能力极为可怕的人，为了夺嫡，他已经付出了太多太多，他已经压抑自己的本性太多年了，他已经三十五岁了，在这样的关键时刻，以杨广的性情，他又怎么会去节外生枝，干出这样的蠢事呢？就算他有意陈夫人，等到老爹一命呜呼，他还不是想怎样就能怎样吗？他为什么三十五年都等了，却等不了十天半个月呢？

因此，陈夫人事件，满满的写着一个字——“假”。至少，如果以《隋书》的说法而言，实在让人难以相信。

其实，司马光本人就觉得《隋书》的说法很难信，所以，他才会一边抄，一边改，他才会把陈夫人得宠的时间，设定在独孤伽罗死后。

司马光这么修改之后，一切都合理了，陈夫人得宠较晚，所以，杨广夺嫡时找她没有任何意义，她跟杨广此前没有关系，这是一次典型的见色起意。

然而，朋友们，这种为了自圆其说而去篡改史实的说法，是不是更假呢？

但是，到了现在，我们不禁要问一问，为什么《隋书》会有这样的情节呢？来自何方呢？答案揭晓，其实，《隋书》的这个情节，是从一部野史《大业略记》中得来的，原文情节如下：

高祖在仁寿宫，病甚，追帝侍疾，而高祖美人尤宠幸者唯陈、蔡二人而已。帝乃召蔡于别室，既还，面伤而发乱，高祖问之，蔡曰：‘皇太子为非礼。’高祖大怒，剖指出血，名兵部尚书柳述、黄门侍郎元岩等令诏废追庶人杨勇，即令废立。帝事迫，召左仆射杨素、左庶子张衡进毒药。帝简骁健宫奴三十人皆服妇人之服，衣下置杖，立于门巷之间，以为之卫。素等既入，而高祖暴崩。

《大业略记》的作者是隋末唐初人赵毅，至于他如何得到这么私密的宫闱情报的，我们只能说——who knows？

然而，可笑的是，《隋书》的编纂者魏征，居然就堂而皇之在正史里照抄了一个毫无根据的野史的说法，而且，还对内容作了小幅度修改，比如说，杨广非礼的对象，从蔡氏变成了陈氏。

魏征为何要这么改呢？答案很简单，增加故事张力呗。大家想，陈夫人跟杨广都这样的关系了，杨广还要那啥，这是不是更能体现杨广畜生的一面？但是，很可惜啊，魏征同志聪明反被聪明误，这一改，就改得连常理都不顾了。

然后，我们来看看杨素的那封信。这当然就更离谱了，杨广当时都已经执掌朝政了，而杨素又是朝中大员，有啥事儿，杨广不会找杨素当面谈？还要多此一举，写什么信？就算真写了信，以杨素的智商，还会送错了地方？居然把该送去给大兴杨广的信，送去给仁寿宫

的杨坚？两个字概括——扯淡。

当然了，杨素的情况我们有必要深入一下。

其实呢，杨素当时虽依然身居高位，但其实已经失宠了。主要是杨素位高权重，太嚣张，虽然大部分朝臣不敢废话，但是还是有那么几个敢废话的，其中柳彧是一个，但被杨素算计了，李纲是一个，也被算计了，还有一个是梁毘。

仁寿二年的时候，这位梁毘就上书一封：

“臣闻臣无有作威作福，其害于而家，凶于而国。窃见左仆射越国公素，幸遇愈重，权势日隆，搢绅之徒，属其视听。忤旨者严霜夏零，阿旨者甘雨冬澍；荣枯由其脣吻，废兴候其指麾；所私皆非忠说，所进咸是亲戚，子弟布列，兼州连县。天下无事，容息异图；四海有虞，必为祸始。夫奸臣擅命，有渐而来，王莽资之于积年，桓玄基之于易世，而卒殄汉祀，终倾晋祚。陛下若以素为阿衡，臣恐其心未必伊尹也。伏愿揆鉴古今，量为处置，俾洪基永固，率土幸甚！”

其实吧，梁毘也没有捏到杨素什么大的把柄，无非是泛泛而谈，说臣子位高权重不好，要吸取古人的教训，早日预防。这种奏折，老实说是捕风捉影，文帝看见了也很不高兴，就将其打入大牢了。

当然，文帝虽然不高兴，但也明白，梁毘说的并非没有道理，一个做臣子的，权势太大，确实要出问题，于是就当面去审讯梁毘。梁毘当时义正言辞：“素擅宠弄权，将领之处，杀戮无道。又太子、蜀王罪废之日，百僚无不震竦，唯素扬眉奋肘，喜见容色，利国家有事以为身幸。”

梁毘指责杨素弄权好杀，还说当日太子被废，其他人都感到恐惧，只有杨素面露喜色，把国家的灾难当成好事。言下之意，杨素在太子事件中，是不是扮演了不光彩的角色呢？

文帝听了之后，稍一寻思，觉得很有道理，于是就把梁毘放了。

再然后，文帝就“尊其位而夺其权”，下诏说：“仆射（指杨素）国之宰辅，不可躬亲细务，但三五日一向省，评论大事。”于是呢，杨素就被杨坚这么架空了。不久后，杨素的弟弟杨约，也被外放了。

杨素被架空，杨约被外放，对于杨广来说，当然不是什么好消息，他刚当上太子，朝中的倚靠就没了；而且，更坏的消息是，杨素被架空之后，出来掌权的，是跟杨广素来不怎么对付的柳述。

柳述是何方人物呢？他是大臣柳机的长子，兰陵公主的丈夫，更重要的是，“少以父荫，为太子亲卫”——他是太子党的人。

这里要说一下兰陵公主。兰陵公主呢，是独孤伽罗的女儿，是杨坚的第五女，字阿五。在杨坚的这么多女儿中，最得宠的就是兰陵公主；兰陵公主也确实值得宠爱——诸姊并骄贵，主独折节遵于妇道，事舅姑甚谨，遇有疾病，必亲奉汤药。

一开始呢，兰陵公主是嫁给了王奉孝，只是这哥们短命，没多久就死了，兰陵公主就守寡了。当时杨广还是晋王，很想把这位妹妹嫁给他的小舅子萧瑒，一开始隋文帝也同意了，但是，不知道怎么搞的，后来隋文帝又反悔了，将兰陵公主许配给了柳述。

于是呢，大家想必也能看出来杨广跟柳述的关系了。柳述既抢走了他的妹妹，又跟废太子杨勇是发小，是死党，如今又掌权，大家想，杨广能不恨他吗？

柳述这个人，优点是“性明敏，有干略，颇涉文艺”，缺点是“不达大体，暴于驭下，又怙宠骄豪，无所降屈”，总的来说，贵公子气息很重。柳述跟杨素的关系，就表现了这一点。别人不敢惹杨素，就柳述敢当面数落他，“杨素时称贵幸，朝臣莫不警惮，述每陵侮之，数于上前折素短”。所以，杨素就对他恨得牙痒痒，就想将其除之而后快。

柳述掌权时间并不长，但是，由于他跟杨勇关系很好，跟杨广关系又很差，又娶了杨坚最疼的女儿，还被杨坚宠幸，所以，很难说在这段时间里，他有没有跟杨坚吹风，或者说四处活动，要把杨勇扶上

来。我觉着，就算没有行动，最起码的，柳述心里肯定这样想过。柳述跟妻子兰陵公主的感情非常好，所以呢，柳述是杨勇的人，兰陵公主很可能也是杨勇的人。

因此呢，在杨素一家失势，柳述掌权，而最得宠的兰陵公主又偏向杨勇的情况下，可以想见的是，杨广那两年太子生活，过得很不平静。当然了，这个不平静，我估计也是暗流比较多，蠢蠢欲动的太子党势力，并没有能最终得逞。

因为这个道理，杨坚死后，柳述自然也要倒霉了，被贬去了龙川郡。

所以，现在大家明白为什么杨广要那么对待柳述和兰陵公主了吧？这不是因为杨广心狠手毒，没有为人兄长的慈爱之心，而只是因为，这二位都是太子的人，都是政敌，而对待政敌，向来都不容许心慈手软。

有句话怎么说的？没错，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残忍。

最后要说一下的，是此次事件的重要人物张衡。

《资治通鉴》是这么记载的：令右庶子张衡入寝殿侍疾，尽遣后宫出就别室；俄而上崩。这无非是暗示，杨广弑父篡位的操刀人，就是这位张衡。

而且呢，《北史·张衡传》中还记载了这样一个信息：八年，帝自辽东还都，妄言衡怨望，谤讪朝政，帝赐死于家。临死，大言曰：“我为人作何物事，而望久活！”监刑者塞耳，促令杀之。再一次暗示，张衡似乎做了些不可告人的事情，是让他不得不死的事情——这会是什么事呢？

情况是这样吗？大家想，如果张衡真是做了这等丑事，杨广想杀人灭口，是不是打从一开始就灭了？现在呢？张衡死的时候，都是大业八年了。杨广拖了八年，再来杀人灭口？而且，就算要杀人灭口，又怎么会让他说出一些不该说的话？当然了，更重要的是，谁敢说张

衡做的丑事就一定是干掉杨坚？

通过以上种种分析，我们基本可以认定，即便杨广真是畜生，至少，也不是因为这件事，因为，这件事从头到尾都写着两个字——离谱。

问题来了，为什么《隋书》要这么写呢？

大家不妨清点一下，在《隋书》的这些记载里，杨广干了哪些坏事：

一、杨广跟重臣杨素相勾结，祸乱朝政；

二、杨广兽欲发作，试图非礼陈夫人；

三、杨广见事情败露，居然于当晚除掉了杨坚（当然，《隋书》毕竟还要点脸皮，知道这种事毫无根据，没有直接挑明，只是做了深度暗示）；

四、杨广还对自己的妹夫下了死手，将其贬到岭南；

五、杨广对自己的妹妹兰陵公主刻薄寡恩，毫无为兄之道；

六、杨广最终还是奸污了陈夫人。

在杨广的迫害名单中，包括母辈的陈夫人，父亲杨坚，妹夫柳述，妹妹兰陵公主，基本上讲，恶事做绝，罄竹难书，真是畜生不如。

《隋书》这么写，想必不用我说，大家也能猜到个七七八八。无疑，这是试图将杨广妖魔化，想把所有脏水都往他身上泼，想把他塑造成一个道德沦丧猪狗不如的魔鬼，想要以此来证明，唐王朝夺取隋炀帝的天下，那实在是顺天应人，合情合理合法，为广大人民群众除奸伐恶做出了卓绝贡献。

《隋书》的主要编纂者是魏征，贞观一朝的名臣，但是，在痛打

落水狗的问题上，魏征没有显现出任何名臣的风范——当然，这或许不是他的错，这或许出自于唐朝宗室的授意，这也是中国史家的潜规则。

中国人的历史观是扭曲的，尤其是数千年来的官方史观，在这里，请大家原谅我要花些篇幅做些议论。不得不说，中国的历史对失败者很不公平，因为，在胜者书写的历史里，失败者已经是面目全非，这是一种屁股决定脑袋，立场决定评判，非黑即白的强盗逻辑。这样的历史，有何客观可言？

为什么会造成这种现象呢？其实这是中国王朝的基因缺陷。

但凡一个王朝建立，统治者们总是面临两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他们要证明，自己武装夺取天下是合理合法的；

第二个问题是，他们要证明，别人试图依样画葫芦的做法是错误的。

这两个问题是统治者为了巩固新建的王朝所必然要解决的，但是，大家想必也看到了，这两个问题本身就矛盾到了一定的地步，这根本就是一个悖论。

之所以会造成这样的矛盾，是因为王朝更迭的过程多是暴力革命，其中体现的根本逻辑是，强者夺取天下。

强者夺取天下，这是赤裸的丛林法则，这个逻辑背后本身就隐藏着巨大的危机，因此，统治者一直在试图扭转这个逻辑，他们要证明，他们夺取天下并不是因为他们最强，而仅仅是因为他们有道义上的合法性。有道伐无道，所以第一个问题得到解决；无道不能伐有道，所以第二个问题也得到了解决。事实上，这是解决这个悖论最直接最有效最简单的方式。

怎么来表明自己是有道的呢？最好最直接的办法，当然只是拼命抹黑被自己所击败的对手。贬低对手才能抬高自己，站住道德制高

点，这就是根本逻辑。

因此，数千年来的中国史，无不奉行这样的金科玉律，当统治者取得成功，他们所编纂的历史，就必须奉行“有道胜无道”的逻辑，哪怕事实上这个逻辑并不存在，他们也必须绞尽脑汁牵强附会的编出来。

因此，作为现代人，看到这样的历史，能够不受欺蒙，也就一笑置之罢了。

好吧，我们还是来看看《隋书》关于隋炀帝即位的一个相对可信的版本吧：

四年春正月丙辰，大赦。甲子，幸仁寿宫。乙丑，诏赏罚支度，事无巨细，并付皇太子。夏四月乙卯，上不豫。六月庚申，大赦天下。有星入月中，数日而退。长人见于雁门。秋七月乙未，日青无光，八日乃复。己亥，以大将军段文振为云州总管。甲辰，上以疾甚，卧于仁寿宫，与百僚辞诀，并握手歔歔。丁未，崩于大宝殿，时年六十四。

翻译一下：

仁寿四年正月二十七，杨坚抵达仁寿宫。

正月二十八，杨坚将朝中大小事务均托付皇太子。

夏四月，杨坚感到身体不适。

六月，为了给皇帝祈福，朝廷决定大赦天下。

七月初十，杨坚病重，躺在仁寿宫内，因此召来百官。杨坚用尽最后一丝力气，交待后事，与百官诀别，并且互相握手，表现出对人世的不舍。

七月十三日，杨坚在大宝殿病逝，享年六十四岁。

杨坚死了，他是个好皇帝，不论是《隋书》还是《资治通鉴》，都给了他极高的评价，在此，我们就不予赘述了。

杨广即位了。在文帝期间，这是个好太子，他表现出了当个好皇帝的一切素质，他有能力将乃父的功业发扬光大，他能做到吗？他有意愿做到吗？

兄弟相残I——废长立幼，取乱之道

让我们将时间拉回到东汉末年。

彼时割据荆州的东汉皇室刘表正为了立嗣问题而烦恼不已，竞争者有两位，一位是长子刘琦，另一位是次子刘琮。按照中国古老的传位法则，刘琦理应是第一继承人；然而，刘表的烦恼在于，次子刘琮势力更大，尤其母族蔡氏更是掌握了军权，而从他的私人感情而言，也更倾向于自己的幼子。

刘表拿不到主意，于是去讨教寄宿于此的刘备。刘备对刘表说了这样一句话：“自古废长立幼，乃取乱之道也。”

可惜的是，刘表并没有能听取刘备的意见，他最终还是屈从于自己妻族的压力，将位子传给了次子刘琮，而后，曹操兴兵来攻，刘琮便在舅舅蔡瑁的撺掇下，投降了曹操。而刘表所创的基业，就此毁于一旦。

占了刘表便宜的曹操，到了晚年，同样遭遇了跟刘表相似的问题，二子曹丕（由于曹操长子曹昂为张绣所杀，因而，曹丕在世诸子中为长）和四子曹植正为了嗣位问题而争斗不休。曹操更倾向于才华横溢的曹植，曾经有很多次，他想要将曹植立为嗣子，但屈于传统的压力，他又将这种想法一再搁置。

跟刘表一样，曹操拿不定主意，然后，他也去找了个人——三国中号称智商最高的贾诩。

有一天，曹操屏退了左右，向贾诩征询意见，说如今我碰到了这

样的问题，你说我该立谁呢？结果贾诩的反应是“嘿然不对”。

曹操有些生气：“我问你话呢，你怎么不回答呢？”

贾诩从容说道：“哦，我刚才正想事情呢，所以忘了回答。”

曹操疑惑道：“你在想什么？”

贾诩正色回答道：“思袁本初、刘景升父子也。”

刘景升便是刘表，而袁本初，也便是早年跟曹操争夺北方霸权的袁绍了。跟刘表的情况一样，袁绍也玩了一出“废长立幼”，听从了悍妻的枕边风，立了幼子袁尚为嗣，而放弃了长子袁谭。结果，袁绍死后，袁谭跟袁尚为了争夺大权，遂刀兵相向，于是让曹操有了可乘之机，终被各个击破。

贾诩的这番回答，跟刘备当日的回答可谓异曲同工，要说不同的是，刘备的回答太理论化，而贾诩的回答，则就相对具体化了。

于是，听了贾诩的这句话，曹操也不免纵声大笑，他懂了。于是，在建安二十二年（公元217年），曹操将曹丕立为嗣子。

立嗣乃是帝制社会最重大的问题，皇储也被冠以“国本”的称谓，很多皇帝为之苦恼不已，就以上册所言的北周王朝而论，宇文泰和宇文邕两代英主，就为之大伤脑筋。当然了，随着时代的发展，经验的累积，中国的立嗣问题逐渐制度化，到了中后期，便形成了“有嫡立嫡，无嫡立长，兄终弟及”的传位制度。

当然了，直到今天，都有很多人在争论，这个制度到底有没有道理；争论的焦点在于，立嗣究竟应该是立长，还应该是立贤。

如果架空起来看，当然，立贤是最优选择，但是，问题在于，为什么中国人在长期的政治实践中，抛弃了“立贤”，而选择了“立长”呢？

其实，道理并不复杂，其中第一个原因，便是这个“贤”字很难界

定，主观性太大，极容易判断错误，当然，还有第二个原因，这是第一个原因的并发症，由于标准的不确定性，就不免会导致诸子间觊觎储位，争斗不休，致危社稷。

离隋朝最近的一个例子，自然是南梁的萧衍。

萧衍同志因为跟长子萧统有心结，因而，在萧统死后，放弃了册立皇太孙萧欢，而选择了次子萧纲。而这造成的恶果，上册我们有过详细的描述，大家想必记忆犹新——在侯景之乱中，萧衍的几个儿子、孙子，竟然对作乱的侯景置若罔闻，先自顾自的内斗起来了。这一内斗，就先是导致侯景攻破了宫城；而又导致西蜀被尉迟迥轻松攻取；再然后，萧绎还为西魏所诛，而萧誉则成为了一个傀儡；再再然后，陈霸先终将南梁取而代之，建立了南陈。

说起来，南梁是怎么死的？其实，就是自己把自己折腾死的。而这个源头在哪呢？就在萧衍放弃萧欢、选择萧纲的那一刻。由于萧衍抛弃了立长原则，于是，导致了诸子之间互不信服，明争暗斗，而后终于因为侯景之乱而遭致政权沦丧。

如今，杨坚也抛弃了“立长”原则，而选择了“立贤”，那么，这一举动，会不会像刘备所说的那样，成为取乱之道呢？

答案是肯定的。就在杨广成为太子的那一刻，隋朝的嗣位竞争就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诸子之间的残杀和恶斗，就已经无可避免。

最早对杨广提出挑战的，乃是其四弟蜀王杨秀。据说，在听说杨勇被废、杨广嗣立后，杨秀就很不服气，意气形于色，就觉得凭什么是杨广？为什么不是我？

杨秀的这种态度，不论是杨广还是杨坚，都很担心；于是杨坚就下诏让杨秀返回长安。杨秀当时可能生怕自己一去难回，因此犹豫不决，不想奉诏；而后即便司马源对其百般劝谏，甚至泣泪纵横，但都不能让杨秀改变主意。

杨秀的心思当然逃不过杨坚的眼睛，杨坚对他早就不放心，这次

更是觉得这小子要乱，于是，为了避免夜长梦多，杨坚任命瓜稽为益州总管，去替换杨秀。结果瓜稽都到了益州了，杨秀还没出发，后来瓜稽好说歹说，杨秀才老大不情愿的走了。当然，瓜稽是个精明人，知道杨秀其实不想走、其实还想留，因此早做防备，而杨秀果然走到半路的时候想要作乱，后来得知瓜稽有了防备才作罢。

杨秀就这样心不甘情不愿地到了京城，然后，等待他的，是杨坚的冷眼——连冷语都没有，因为杨坚压根也没理他。

第二天，杨坚才派人严厉斥责了杨秀。

杨秀当然也很惶恐，于是上表谢罪。此时，影帝杨广和皇室宗亲，也不免演演戏，在杨坚面前掉几滴泪，说几句好听话——当然，所有人都知道，以杨坚的性子，杨秀是在劫难逃了。果不其然，杨坚根本不为眼泪所动，义正词严的说道：“顷者秦王糜费财物，我以父道训之。今秀蠹害生民，当以君道绳之。”而后，杨坚就果断的让杨秀进入了司法程序。

结果，又有一个不识相的大臣站了出来，表示杨勇被废、杨俊已歿，皇上一共就没几个儿子，似乎不应过于苛责。还说，杨秀是个性情中人，血气方刚，要是被这么一搞，难免不出个三长两短，还望陛下深思。

杨坚根本没有思，更谈不上深思，他正在气头上，当时看到有人这么劝他，登时火冒三丈，当时便想将这位倒霉催的庆整割了舌头。而后，杨坚转过脸去，对着手下的大臣冷冷地说道：“当斩秀于市，以谢百姓。”于是，将杨秀交由杨素、苏威、牛弘、柳述、赵绰等人议决。

杨广一看如此这般，当然也想斩草除根，添上一把柴，把杨秀往死里整。

于是，杨广让人作了个木偶，上面写着汉王（杨谅）姓字，又道“请西岳慈父圣母神兵收杨坚、杨谅神魂，如此形状，勿令散荡”，

而后“缚手钉心”，埋在华山脚下。过不多久，又让杨素挖出来，当成是杨秀的罪状。而后，又假造了一篇讨伐檄文“逆臣贼子，专弄威柄，陛下唯守虚器，一无所知”；接着又“陈甲兵之盛，云‘指期问罪’”……最后，把这一系列“罪状”堆到了杨坚面前。

杨广本以为证据确凿，照着杨坚的性子，杨秀是死定了，但是，出人意料的是，杨坚在雷霆震怒之后，却只是将其“废为庶人，幽内侍省，不得与妻子相见，令给獠婢二人驱使”——居然饶他一命……

不过呢，事已至此，杨秀对杨广，也就无法造成威胁了，杨广也基本满意了。

如今，在躲过了一系列明枪暗箭之后，杨广终于当上了皇帝，他当上皇帝之后的第一件事，如前文所说，便是清洗太子党势力——柳述等人，便被发配去了南疆，甚至他连自己的妹妹兰陵公主都不放过。当然，太子党的核心人物，太子杨勇本人，杨广自然也不会放过，办法是——杀！

上册我们在讲北齐高氏家族的故事时就说，废太子的身份注定了，他的唯一结局，就是那一个字——死。

杨勇死了，杨俊死了，杨秀生不如死，还剩最后一个——杨谅。

跟杨秀一样，杨谅在太子被废之后，同样也很不服气，但是，两个人的境遇，却还是一如往常——天差地别。

杨谅在不服气之后，就想造反，于是上书一封，说突厥那边不好弄，需要整军经武，严加防备，请父亲授权云云，而杨坚竟然毫不考虑的同意了。然后杨谅就大搞特搞，“大发工役，缮治器械，招集亡命，左右私人殆将数万”，总之，为了造反是做足了功课。

杨谅自然是做得比杨秀更过头，但是，宠他爱他的父亲，对他却只是纵容。甚至，杨坚在活着的时候，跟杨谅还有个密约，说：“若玺书召汝，敕字傍别加一点，又与玉麟符合者，当就征。”就是说，杨坚为了保护这个幼子，跟他约定了个暗号，诏书必须满足“敕字旁加一

点”和“与玉麟符合”这两点要求，这才是安全的，才可以回去。

杨坚死了，杨广即位了，杨谅果然接到了回去奔丧的通知，带信前来的，乃是如今还不甚出名、但未来将声名大噪的屈突通。

而后，杨谅就开始照着密约比对照书了，但是，他比对照书比过去，既没有发现“敕字傍别加一点”，又没有发现“与玉麟符合”，于是，杨谅有了个不祥的预感。杨谅开始盘问屈突通，结果奇的是，屈突通居然始终毫无惧色，“占对无屈”，杨谅竟找不到任何破绽，到最后，只能把屈突通打发回了长安。

屈突通虽然走了，但是，杨谅不能走，而且，这位年少气盛的小王子，居然生出了一个可怕的念头——一不做二不休，造反！

杨谅的老爹杨坚，很早就预测到了这个情况，但是，杨坚当时认为，杨谅这小子，没多大出息，掀不起啥风浪，杨广可轻松搞定之。杨坚说的对不对呢？

我们来看看杨谅手里头有哪些人吧。杨谅手下有三员大将，一是叫做王頔，另一个叫做萧摩诃，还有一个叫做裴文安。王頔呢，是南梁的大将王僧辩的儿子，据说本事不小，生得英俊潇洒风流倜傥，而且足智多谋；而萧摩诃呢，上册说过，是陈朝的大将，在隋朝灭陈的时候被迫投降，陈朝朝内几乎废物一堆，要说有些本事的，萧摩诃算一个；至于这位裴文安，他的能耐我们一会便知。杨谅豢养这些亡国之将，自然是早就有了造反之意了。

有人要说了，杨谅有此三人助阵，怎么杨坚还料定他会被杨广轻松搞定呢？怎么杨坚还会对他的所做作为听之任之呢？我们接着看。

杨谅宣布要造反，王頔很高兴，于是麻溜的过来给杨谅提建议，说：“王所部将吏，家属尽在关西，若用此等，则宜长驱深入，直据京都，所谓疾雷不及掩耳；若但欲割据旧齐之地，宜任东人。”

王頔这是什么意思呢？意思就是，你要依靠什么人，就采取什么方案，因人而异。你要任用旧人呢，就必须长驱直入，直抵京都，原

因是他们的家属都在长安，要是拖久了，这帮人挂念老婆孩子，担心他们的安危，就不能尽心尽力了；你要是想割据齐地，跟杨广分庭抗礼，做好持久战的打算呢，那你就要重用关东之人。

王頍的意见有道理吗？当然有道理。毕竟来说，打仗要赢，天时地利之外，关键是人和，王頍的考虑，就是尽量从“人和”的角度出发制定政策，要保障革命部队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

但是，杨谅听没听呢？答案是，他既听也不听，来了个折中。什么意思呢？就是一部分旧人带兵去打长安，另一部分安排关东人士去攻略齐地，二策并举。这样做对不对呢？当然不对。杨谅的兵力相对于朝廷并没有优势，在这种情况下，没有战略重心，这想试试，那也想试试，无非是分散了兵力，能干成什么？

然后裴文安来劝杨谅，说：“井陉以西，在王掌握之内，山东士马，亦为我有，宜悉发之；分遣羸兵屯守要害，仍命随方略地，帅其精锐，直入蒲津。文安请为前锋，王以大军继后，风行雷击，顿于霸上。咸阳以东，可指麾而定。京师震扰，兵不暇集，上下相疑，群情离骇；我陈兵号令，谁敢不从！旬日之间，事可定矣。”

我们来看看裴文安的建议对不对吧。

造反这玩意是个系统工程，从政治到军事，有一方面出问题，那就可能导致全盘的失败。什么叫政治呢？就是说啊，你要造反，就得尽可能争取更多的盟友，而要争取盟友，除了以利相诱外，还有一条，你得让他们觉得你是有希望的，这次造反是有道理的。所以说，历朝历代，造反要想取得成功，政治口号一定要有鼓动性，一定要听起来像那么回事。

杨谅的政治口号是什么呢？六个字——诛杨素，清君侧。杨谅是怎么考虑的呢？我估计啊，杨谅是觉着，杨素这个人，在朝中风风雨雨这么多年，性情又残暴，为人又高调，势必得罪了不少人，只要打出“诛杨素”的大旗，势必朝中会有响应。这么想对不对呢？答案是，对了一半。杨素得罪了不少人，这是对的，不光杨谅知道，所有人都

知道，但是，这些人会不会因为杨谅的口号而响应他的造反呢？答案是，不会。

之所以不会，因为这帮人都不傻，知道杨素只是个靶子，杨谅真实的目标是杨广，而现如今，杨广对杨素正是最信任的时候，是一体同盟，这帮人会为了杨素而去得罪杨广吗？他们还不会傻到这地步吧？

说到底，在朝中做官的人，都是老油子，精明的很，他们就算看杨素不爽，也不会选择在他最得势的时候动手，他们会审时度势，在杨素要倒霉的时候，狠狠的踩上一脚，这叫伺机而动，落井下石。

因此，杨谅的这个口号，很糟糕，看似有鼓动性，但实际鼓动的那些人都不敢动；而且，更关键的是，他要诛杀的杨素在人民群众眼里也非大奸大恶之辈。杨素是何人？那是为隋朝江山鞍前马后南征北讨的大将啊，名声绝对是没问题的，后期隋文帝疏远他，也不是因为抓到了他的小辫子，《资治通鉴》说了，隋文帝对杨素，还是“外示优崇”的，表面上是尊重和客气的。就这么个人，就算得罪了不少朝臣，那也是正常的权力之争，还不足以成为造反派们争相攻讦大奸大恶的靶子吧？“诛杨素”，这在道义上能站住脚吗？

要我说的话，杨谅可以换个口号，他可以找一些文人，散播一下谣言，抹黑一下杨广，说说这小子是如何用阴谋手段登上太子大位的，又是如何弑杀老父、奸淫母妃的，对待自己的兄弟，又是如何狠毒的，然后表示，让这混蛋继承大统是天理不容，必须要为杨坚、杨勇、陈夫人、蔡夫人报仇。如果杨谅这么搞，我估计不明真相的群众还能热情高涨一些。

杨坚想得很对，他这个小儿子，是纯饭桶，要造反，连一个靠谱的口号都没有，纯胡闹，也因如此，杨谅从造反之初，就注定是叛臣逆子，孤家寡人一个，他得不到同情。

孤家寡人的杨谅，他的造反，有一个重大缺陷，就是“其势不长”。什么意思呢？就是说啊，由于他没有一个恰当的造反理由，他非

但得不到外界的支持，有些内部成员也会对造反前途产生怀疑，一旦遇到点挫折，人心就散了。因此，杨谅真的想成功的话，应该怎么办呢？答案是，速战速决，避免持久战。

好，我们回到裴文安这来。这哥们的建议，总结起来，四个字——速战速决。他认为，要把所能调动的兵力全部调动起来，在朝廷还没有组织起有效的平叛力量前，先下手为强，先从军事上取得突破，而后靠着闪电战以及因此而取得的威势，震慑朝廷，让朝廷不攻自乱，然后旬月间奠定胜局。

很显然，裴文安说得有道理，而且是非常有道理，如果说杨谅还有一丁点机会的话，那就是照着裴文安说的做。一旦如此，杨坚在九泉之下，碰到了当日的刘备，一定会痛哭流涕的表示，自己不该“废长立幼”，以致“社稷倾危”的。

不过话说回来，杨谅这哥们，到底会不会听裴文安的呢？

兄弟相残II——草包司令

杨谅有没有听取裴文安的建议呢？答案是，听了。听了之后，他做出的安排是——派遣所署大将军余公理从太谷出发，攻击河阳；大将军慕容良从滏口出发，攻击黎阳；大将军刘建从井陘出发，攻略燕、赵；柱国乔钟葵从雁门出发，任命裴文安为柱国，与柱国纥单贵、王聃等发兵直指京师。

有人说杨谅不是挺靠谱的吗？好吧，我想说的是，杨谅之所以听取了裴文安的建议，并不是因为他真的弄懂了裴文安建议的战略意义，而只是单纯觉得裴文安那段话很合心意——“旬月之间，事可定矣”，还能比这更爽吗？

接下来，杨谅先派了几百个骑兵出去，这帮骑兵呢，脸上都带着冪（隋朝的制度，宫人骑马的都带面巾遮蔽脸部，这种面巾称为“冪”），看城门的一看，这不是宫里来的吗？这帮人再一想，自己几个脑袋？敢得罪宫里人吗？麻溜的，放行啊。于是这帮骑兵大摇大

摆的进了蒲州城，而城内也有些不安定分子跟着乱腾起来，然后呢，蒲州刺史丘和这才后知后觉的发现，貌似好像不对头啊，赶紧翻墙而出，先撤为妙，连个紧急会议都没来得及开。

老大溜烟的溜回了长安，底下人都被蒙在鼓里，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呢，于是——蒲州长史勃海高义明、司马北平荣毘皆被造反派给抓了。

这说明什么问题呢？这就说明，裴文安的速战速决是有道理的。道理在于，杨谅虽然已经喊出了清君侧的口号，但是，由于当时没有电报、电话、手机以及网络这样的通讯手段，信息传播慢，大部分地方还对此事浑然不觉呢。因此，他正可以趁着这个时机，神不知鬼不觉的逼向长安。

杨谅尝到了甜头，接下来他要怎么做呢？那可真是无敌了，跌碎了一地眼镜啊；眼看着裴文安方案对头，正宜马不停蹄长驱直进之时，杨谅表示，裴将军，你的方案是对的，但是你回来吧。

当时裴文安正带着人马火速杀向蒲津呢，就在距离蒲津百余里的时候，命令下来，说要他回去。我估计啊，这裴文安接到命令后必然是一头雾水，想破头皮也不知道杨谅到底葫芦里卖的什么药——老大啊，您在搞啥呢？但是，老大就是老大，不管命令有多么无厘头，该听还是得听，这裴文安兴冲冲的出发，这次只能灰溜溜的回来了。

回来之后，裴文安压抑不住内心的极度不解，就去问杨谅：“兵机诡速，本欲出其不意。王既不行，文安又返，使彼计成，大事去矣。”

不要说裴文安不解，就是咱过了几千年，估计也解不了。杨谅啥反应呢？杨谅的反应是——没反应。杨谅什么话都没说，不解释，笑而不语，牛逼吧？

我看，杨谅这不叫牛逼，这叫装逼。所以，为什么杨坚看低这个儿子，认为这小子就算要造反，也会被杨广轻松搞定？就因为这个儿子，既没有谋，也没有断，压根就没个主意，想一出就是一出。《三

《三国演义》里曹操跟刘备煮酒论英雄，谈到袁绍，曹操说他“好谋无断”，没啥大出息。一个“好谋无断”的人都在政坛混不了，更何况是个“无谋无断”的呢？所以，杨谅真对得起他爹的看不起。

杨谅觉得攻取个蒲州就很满意了，不能再轻举妄动了，必须稳扎稳打了，于是派手下各守城池，于是，瞬息之间，战略主动转为战略被动。

战略被动的意思是，一方面，疾风暴雨的攻势就此搁浅，朝廷的抵抗开始加强，另一方面，在顶住了三板斧之后，朝廷开始反扑。

抵抗加强的代表人物是代州总管李景——先是杨谅的部将刘勰被他斩杀，然后是带着数万精兵前来攻城的乔钟葵屡战屡败。

其实吧，李景身边也没多少人，至少比起乔钟葵的数万精兵来说，他是绝对劣势——几千人。乔钟葵的攻势很猛，李景的城池防御工事也不坚固，但是，李景有两个优点，一是会用人——手下三员大将，冯孝慈、吕玉善战，莫陈义多谋，而李景则推诚用之，不予掣肘，只是适当时候出来发表一下讲话，鼓舞一下士气而已；二是强硬——工事不坚固，人员不齐整，没关系，士卒且战且筑，殊死搏斗，就是死也多拉几个垫背；因此，这乔钟葵绝对优势下围攻了多次，但是屡战屡败，毫无进益。

反扑的代表人物——老将杨素。

杨谅的口号——诛杨素；很好，如他所愿，杨素来了，而且是作为主将。那么，究竟是谁搞定谁呢？杨素表示信心满满，在出征前，他就跟杨广那边定下了破敌期限，指明，XX日吾将OO，你们等着看好戏吧。

杨素的第一个目标——蒲州。

蒲州是自古战略要地，是黄河的古渡口，地形险要，当日楚汉之争的时候，韩信独自领兵的第一仗，就是要攻取蒲津关。韩信当时用的计策，叫做疑兵计，先摆下阵势告诉对手，我要从这儿过来，你们

做好准备，实际则让另一部分人从别地儿出发，神不知鬼不觉的偷偷渡河。韩信为什么要用疑兵计呢？因为，蒲州不是块好打的地方，隔着黄河呢，要是硬来，对方占据地形优势，你一准儿讨不着好。因此，硬来不行，只能智取。

蒲州必须智取，那杨素准备怎么办呢？杨素的办法两个字概括——偷袭。

杨素购买了几百条商船，然后让五千轻骑上船渡河，船上都铺了厚厚的一层草——什么用呢？起到静音的效果；然后，趁着大晚上，黑灯瞎火的，对手也不防备，偷偷摸摸的渡河。到了次日早上，杨素的骑兵已经神不知鬼不觉的渡了河，于是立即发动攻势。守城的二位，王聃和纥单贵，一看这他妈神兵天降啊，手足无措，慌了，连抵抗意志都没了，纷纷表示，杨将军别介，咱好好谈，我们降。于是，不费吹灰之力，杨素不战而定蒲州。

怎么样？杨素有一套吧？什么叫名将？这他妈就叫名将！

捷报传来，杨广一看，杨将军可以嘛，说几天就是几天，不愧是名将，得了，任你为并州道行军总管、河北道安抚大使，全权负责平叛事宜。

瞬息之间，这杨谅起兵之初仅有的那点战果就烟消云散了，造反前途那是一片灰暗，根据我们此前的判断，马上人心就要散咯。

杨谅有个妃子姓豆卢，豆卢妃有个哥哥豆卢毓，在杨谅手底下当差。按说嘛，亲不亲也是一家人，豆卢毓理应是要跟杨谅穿一条裤子的，但是，情况很不妙，这位大舅子根本不同意杨谅造反，一开始还准备偷偷逃回长安的，后来一想，算了，留下，虚以委蛇，等个机会，给丫来个釜底抽薪。

（豆卢氏本是鲜卑慕容的一支，后在魏太和（477-499年）初，后燕慕容苻投降北魏，他的家族便被赐姓为豆卢，这个姓氏在鲜卑语中，是归顺的意思。在北魏，豆卢氏是昌黎徙河的一个大族，极具影

响力，后来杨坚篡政，豆卢氏就是重要的支持者。豆卢毓的父亲豆卢绩，在尉迟炯作乱后，带兵参与了对王谦的征讨，而后还“镇压”了高阿那肱的叛乱。）

豆卢毓有个哥哥叫做豆卢贤，当时是显州刺史，此兄就给杨广上了个折子，表示，我那个弟弟，豆卢毓，志气高洁，绝对是有操守的，现在估计也是为敌所迫，勉强从之，因此，皇上如果信得过，我那弟弟可以当内应，到时候里应外合，一准儿把反贼杨谅给摆平咯。杨广一听，有个内应不挺好吗？能省多大事儿？于是就同意了。然后豆卢贤就派人去了豆卢毓那儿，开始秘密联系起来。

杨谅这哥们，情报工作很糟，自己大舅子都准备拆自己台脚了，他还被蒙在鼓里，啥都不知道，甚至自己准备前往介州时，还让豆卢毓负责守城，这不是情等着倒霉呢吗？当然，安排留守的不只是豆卢毓，还有个叫属硃涛的，这位豆卢毓就想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说服属硃涛归顺朝廷；结果咧，属硃涛不买账，于是豆卢毓干脆一不做二不休，斩了再说。然后豆卢毓又从狱中释放了一个叫皇甫诞的家伙，这家伙曾经在杨谅造反之初劝过他，结果杨谅大怒之下将其打入大牢，于是，两个人一合计，闭城坚守，抵御杨谅。

可惜的是，情报工作差的，不只是杨谅，豆卢毓也没好哪去，计划还没定呢，走漏了风声，于是就有人去通报了杨谅。这杨谅得知后院起火，不觉大惊失色，赶紧回师救援。结果好玩的事儿来了；豆卢毓指着杨谅说，这小子是反贼，底下人不知虚实，唯唯而应。杨谅率军攻打南门，结果守门的将领不认识杨谅，不知道是老大，还以为是什么闲杂人等呢，于是矢如雨下，把杨谅给射的狼狈万分，无奈转移到了西门。到了西门，总算守城将领认出来了，这不老大吗？大水冲了龙王庙了，乖乖不得了，还不麻溜的放行？于是乎，杨谅终于进城了，豆卢毓和皇甫诞也倒霉了，但是，乐子也闹得挺大了。

朋友们，这事儿乐子在哪呢？乐子就在，这明明是杨谅的大本营啊，怎的还有这么多人不认识杨谅呢？大家想，杨谅这成天的，都干啥玩意去了？就这德行，有可能造反成功吗？

好了，且不吐槽了；我们再来分析一下战局吧：

在杨谅派出去的将领中，裴文安被他莫名其妙的召回；王聃和纥单贵投降杨素；乔钟葵数万大军跟代州总管李景数千人马杀了个难分难解，到现在没有进展；剩下的人当中，还包括余公理、慕容良和刘建。

先说大将军慕容良吧，名号挺响亮，实际酒囊饭袋一个，先去攻慈州，被慈州刺史上官政打退；又去攻相州，又被薛胄打退；最后闹了半天，才发现自己的原定目标是黎州——这不坑爹吗？于是赶紧自淦口攻黎州，好歹保了个本。

然后是余公理。余公理倒是进展还不错，但是，等待他的对手是史祥——余公理在北岸，史祥在南岸，二人隔河相望。

史祥是隋朝的名将，曾追随王世积以水军攻陈，后又随杨广率军击退突厥，仁寿年间屯兵弘化，抵御突厥，不论是隋文帝还是隋炀帝，都对他信用有加。

杨广当太子的时候，曾经给他写了封信，前面几句是：“将军总戎塞表，胡虏清尘，秣马休兵，犹事校猎，足使李广惭勇，魏尚愧能，冠彼二贤，独在吾子。昔余滥举，推轂治兵，振皇灵于塞外，驱犬羊乎大漠。……将军英图不世，猛气无前，但物不遂心，俛从事。……”

杨广的这封信文采很好，大概的意思，就是夸史祥有能耐，还说连李广和魏尚（汉文帝时抗击匈奴的名将）都不如他，当然，夸张是夸张了些，但是，能跟李广和魏尚相提并论，也足以说明史祥不是泛泛之辈。

余公理碰上了史祥这样久经战阵的名将，倒霉是一定的了，问题只在于，会以何种方式倒霉。当然，史祥其实也看不上余公理，战前就跟手下说了：“余公理轻而无谋，恃众而骄，不足破也。”然后史祥就率军开往下游，余公理听说后，也引兵来战，双方在须水交战。结果，还没等余公理的部队完成战略展开，史祥的军队就猛虎出匣一般

扑了过去，结果不消说，余公理所部溃不成军。

于是史祥趁胜追击，又跟慕容良交战于黎阳，慕容良军慑于威势，不战而溃。

如此这般，杨谅派出去的将领中，现如今居然只剩下了刘建一人，当然，他的失败也是只在早晚了。

为了对付刘建，杨广准备征发幽州兵马，但是，杨广怀疑，幽州总管窦抗可能跟杨谅有勾搭，所以，想换个人指挥幽州军马。

这位窦抗也是世家子弟，他爹叫窦荣定，原是北周大将，跟杨坚是发小，光屁股一块长大的，后来娶了杨坚的姐姐为妻，而窦抗呢，大概就是这位长公主的长子。窦抗据说是个帅哥，脑子也蛮好使，又跟隋朝皇室有这样的血脉之亲，所以也就备受恩宠，据《隋书》所说，父卒之后，恩遇弥隆，所赐钱帛金宝，亦以巨万。但是，杨谅造反之后，大概这哥们态度有些暧昧，没有能及时表忠心，所以杨广就觉着这小子可能有猫腻，就想换马。

于是杨广就去问杨素，说你看有没有合适的啊。杨素推荐了一个人，此人叫做李子雄。大家注意啊，这位李子雄可不是《英雄本色》里的那个反派大哥成，他是位历史人物。这位李子雄是个战将，少有大志，二十岁的时候就跟着周武帝讨平了北齐，而后又参加了讨伐尉迟迥的战役，在灭陈之战中也有不俗的表现，可以说是个久历阵仗的大将。但是呢，大家也知道，隋文帝这个人，对待功臣向来不算厚道，仁寿年间，也就是隋文帝晚年的时候，李子雄就不知道什么原因被免了官，杨素推荐他的时候，李子雄正赋闲在家。

既然是杨素推荐的，自然是靠谱的，杨广也是认可的，于是任其为上将军，拜为廉州刺史。为什么是廉州刺史而不是幽州刺史呢？一会咱就知道了。

于是李子雄就奉命出发了，到了幽州，就地招募士卒，人也不多，一千多人。按说李子雄新官上任，刚到了幽州，这窦抗也该出来

见见面，请请客，尽尽地主之谊了，但是呢，窦抗仗着自己是皇家血脉，那叫一个瞧不上李子雄啊，压根就没理他。窦抗不理他，李子雄也只能说有圣旨在身，让窦抗出来接旨了。窦抗倒是有警觉性，你一个廉州刺史，莫名其妙跑到我幽州地盘来招兵买马，有猫腻啊，于是，犹豫了两天，最后才带着两千骑兵过去了，想着这就万无一失了。有没有万无一失呢？答案是没有。李子雄设下了伏兵，轻松就把窦抗给逮了。

好吧，我们回答刚才提出的问题。朝廷的这个计策，叫做假途灭虢之计，先假装这事儿跟窦抗没关系，让他松懈，李子雄也假装只是路过幽州，然后，逮个空，把窦抗逮了，免得大费周章。当然，窦抗的斗争经验很丰富，预料到了可能会出事，只是呢，没想到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李子雄居然会用伏兵对付他。

看得出来，杨素的推荐是靠谱的，李子雄是有本事的。在活捉了窦抗后，李子雄征发幽州兵马三万，进至井陘，要跟杨谅部将刘建遭遇了。

井陘也是自古战略要道，地形狭窄，当日楚汉之争的时候，韩信在此写下了背水作战、置之死地而后生的神奇。如今刘建呢，也正在攻打此地，只是进展实在不顺，雷声大雨点小，围是围住了，但没有攻下。于是这李子雄一来，围攻井陘的刘建，反成了夹心饼干，双方在抱犊山恶战，刘建终被击退。

随着刘建的失败，最后一个还没败的杨谅部将，就只剩下了围着李景狂殴，点数挣了不少，但没有一次KO的乔钟葵。

李景用数千人马抵抗了乔钟葵数万兵马的狂攻将近一个月，可以说是可歌可泣，朝廷也知道李景快坚持不住了，于是诏命朔州刺史杨义臣前往救援。

杨义臣手里头步兵骑兵加一块，两万人马，面对数万精兵的乔钟葵，没有优势，杨义臣也觉得自己没有优势，所以，硬来不行，那就智取。杨义臣是怎么干的呢？七个字——人口不足牲口补。

杨义臣弄来了几千头牛驴，让几百个人，每人拿一面鼓，将这几千头牲口赶到涧谷间设下埋伏。然后杨义臣就带着兵马跟乔钟葵交战，战事刚启动，双方刚较上劲，这几百个士兵就敲锣打鼓把牲口赶了出来，一时之间尘土飞扬，声势喧天，乔钟葵的部队一看这阵势，也闹不清虚实，只当是他们上了当中了计，杨义臣有埋伏呢，于是赶紧三十六计走为上——撤！乔钟葵部队这一乱一撤，正好让杨义臣逮着了机会，于是率军掩杀，一路纵击，大破敌军。

如此这般，杨谅手里头所有在外攻城略地的部将都吃了败仗，战略进攻就此划上句号，被迫进入战略防御；只是，还防得了吗？

唱主角的，当然还是杨素。晋州、吕州和绛州，都是杨谅的地盘，杨素也不较劲，每州外围留两千人——干什么用呢？牵制用。杨素就告诉你，你们好好待着，别动，只要你敢动，我这两千人就能取了你的城。所以，这三个州，就被杨素的六千兵马给绊住了，自顾且不暇，遑论他援？

杨素真正的对手，是赵子开。赵子开手里这些人，是杨谅最后的资本了，是死是活，就全在他手上了。赵子开的阵势很威武，《资治通鉴》是这么说的：“谅遣其将赵子开拥众十馀万，栅绝径路，屯据高壁，布陈五十里。”当然，熟读《三国演义》的朋友会不以为然，赵子开这叫啥？不过连营五十里罢了，当年刘玄德攻吴的时候，那是连营三百里——比阵势？差远了！但是，赵子开也算是个将才，刘玄德连营三百里，那是战略失误，反而分散了兵力，为陆逊所乘，现如今赵子开堂堂正正，把交通要道和有利地形都占了，杨素要是正面交战，一准儿没戏。

但是，杨素是名将，攻取蒲州的时候，他照样在地形上吃亏，不照样轻松搞定？现在地形上再次吃亏，他有辙吗？答案是，有辙。杨素的辙，跟当年韩信攻取蒲津关类似，简单说，声东击西。

杨素先让手下将领带着人马正面迎敌，让赵子开认为他会正面突破，然后，他自己亲自率领人马抄小道。小道当然不好抄，好抄的道都小不了，杨素带着人潜入霍山，攀援而行——跟当年邓艾攻蜀的时

候偷渡阴山一模一样。然后就秘密到达了谷口，杨素自己坐在营外，发布命令，三百人守营，其他人跟我走。

大家想，杨素秘密带着人抄小道，要做到秘密二字，带的人就不会多，小道不好走，路上肯定死一批，最后到达目的地的，肯定剩不了多少人。现在，对手赵子开手里多少人？十几万呐！那是杨谅的全部精锐啊，虽然杨谅这哥们没出息，但毕竟他的地盘是所谓“天下劲兵处”，隔三差五要跟突厥人干仗的，战斗能力差得了吗？于是，听杨素一说还可以有三百人守营，大家都很踊跃，纷纷表示，军营重地，不可轻擅，吾等愿意担此重任。因为表示愿意留下守营的人太多，相关人员统计了半天，这才把这三百个守营将士统计出来。

可惜的是，这场战事的指挥者是杨素。杨素的特点，咱此前都说过了，最擅长的，就是逼着将士们拼命。这次杨素一看，怎么统计那么半天还没统计出个名堂？就责问相关人员。于是工作人员就据实以告。杨素一看如此这般，岂不是要出杀手锏？于是，“逼字诀”果断出手。

杨素下令，那三百个守营的出列，结果三百人刚出列，杨素就吐出了一个字——斩！然后杨素就问，还有愿意守营的没？这帮当兵的估计也听过杨素的名号，一看这场景，就明白了，前进是死，后退也是死，总之死是免不了，不如去搏个富贵吧，于是纷纷表示我们都愿出营击敌。杨素看了这场景，估计心里一阵冷笑，小样儿，爷是什么人你们都不知道？敢跟爷耍花样，治不了你们！

于是，杨素率军出击，目标直指赵子开所部的背侧，这帮人敲着锣打着鼓放着火大张声势这么一冲，赵子开所部乱了。赵子开明明看到杨素的军队就在对面，跟他对峙了老长时间，眼下居然又有一批人从背面冲了出来，这不活见鬼吗？不管赵子开怎么想吧，反正他的手下都认为是活见鬼了，登时大乱，步卒们自相践踏，死伤数万。另有杨谅部将介州刺史梁修罗，一看赵子开兵败，也弃城而逃。

自此，杨谅的主力也被击溃，离倒霉，也是不远了。

杨谅听说赵子开也败了，这下算是彻底慌了，亲自带着十万人，跟杨素在蒿泽决战。当然，这只是表面功夫，其实杨谅怕得要死，根本连抵抗意志都没有，当时天降大雨，杨谅就对手下人表示，天气这么差，咱还是找个晴晴朗朗的地界儿跟他们干吧；实际嘛，就是想溜。手下大将王頔是无奈了，表示：“杨素悬军深入，士马疲弊，王以锐卒自将击之，其势必克。今望敌而退，示人以怯，沮战士之心，益西军之气，愿王勿还。”言下之意是，老大你怕啥呀？

不管老大怕啥，反正老大是真怕了，王頔的鼓励也没有用了，老大打定主意了，要找个天气晴朗的地方了，于是退到了清源。

老大都怕了，这仗也就没法打了，杨素率军进击，先擒萧摩诃，后围晋阳，最后，号称要“诛杨素”的杨谅一看大势已去，请降了。

我们再来看看王頔的结局吧：

王頔一看杨谅是这幅架势，当时就对儿子说了，情况不对劲，这仗死活也得输了，你跟我走吧。王頔这是准备去突厥，结果跑到山中，也是老天要亡他，居然发现通往突厥的路断了……

王頔知道，自己这次死定了，他对着儿子说道：“论起谋略，我一点不比杨素差，只是杨谅对我言不听计不从，才闹到这个地步。不能等着被生擒，白白成就了杨素这小子的名声。我死了之后，你千万不要去亲信故旧那，懂了么？”

然后，王頔自杀了，葬在了石窖中。

当王頔说出“吾之计数不减杨素，但坐言不见从”，而后狂笑三声，选择自杀时，那边杨谅可有感应？是不是想找条地缝钻起来呢？

王頔的儿子没有自杀，但是，在荒山野岭之中，就食不便，几天没吃饭后，肚子饿的咕咕响，最后实在没办法，去找了故旧……

然后，王頔的预言成真了——儿子被擒，而后被枭首于晋阳。

让我们用杨坚当年对杨谅说的一番话，来为倒霉催的王頔作祭奠吧——尔一旦无我，或欲妄动，彼取尔如笼内鸡雏耳，何用腹心为？

接下来我们说说杨谅的结局吧。在杨谅投降之后，大臣们都说，杨谅应该死；但是杨广表示，毕竟自己亲弟弟，算了，贬其为民，幽禁起来，任其自生自灭吧。不久后，杨谅在幽禁中抑郁而亡。

杨坚的话成真了，在连续犯下了N个错误后，草包司令杨谅，终于一败涂地，被老哥杨广轻松搞定；而杨坚的“废长立幼”，尽管确实成为了“取乱之道”，但所幸造反的儿子水平太差，没有真正意义上动摇隋朝的国基。

然而，看到这样的结局，杨坚是该高兴呢，还是该伤心呢？

杨坚一共五个儿子，除开最终登上皇位的杨广，如今已经死了三个，还有一个生不如死，此情此景，他九泉之下可能瞑目？

兄弟相残III——兄弟虽亲，不如权力亲

看到此情此景，杨坚反应如何，后人不得而知了，但是，《资治通鉴》的作者司马光，写到这里，却已经忍不住了，大发了一通“臣光曰”的感慨：

初，高祖与独孤后甚相爱重，誓无异生之子，尝谓群臣曰：“前世天子，溺于嬖幸，嫡庶分争，遂有废立，或至亡国；朕旁无姬侍，五子同母，可谓真兄弟也，岂有此忧邪！”帝又惩周室诸王微弱，故使诸子分据大镇，专制方面，权侔帝室。及其晚节，父子兄弟迭相猜忌，五子皆不以寿终。

臣光曰：昔辛伯谏周桓公曰：“内宠并后，外宠贰政，嬖子配嫡，大都偶国，乱之本也。”人主诚能慎此四者，乱何自生哉！隋高祖徒知嫡庶之多争，孤弱之易摇，曾不知势钧位逼，虽同产至亲，不能无相倾夺。考诸辛伯之言，得其一而失其三乎！

司马光的感慨，其实可以用本节的标题来概括——兄弟虽亲，不

如权力亲。

中国的政治自古以来存在着一个奇妙的悖论，每一个王朝，都会大力宣导儒家所倡的“孝悌忠信礼义廉耻”这八德，其中，孝（子女对父母的尊敬和爱戴）悌（兄弟姐妹之间的团结友爱）二字放在最首要的位置，但是偏偏，每朝每代的皇室，都少不了父子相疑、兄弟相残的悲剧。

数千年的帝制社会，这种自抽耳光的戏码一再上演，似乎从没有消停的迹象，以此，每朝每代，为了避免这种人伦悲剧的上演，统治者都不免大伤脑筋，但是，到了最后，似乎也没有谁能想到一个万全之策。

就让我们从杨坚父子出发，来探究一下这个困扰中国王朝的千古难题吧。

杨坚对问题的突破口，放在了一个很离奇的地方——嫡庶之争。之所以说离奇，是因为根本没有任何道理。

杨坚本人，就是个很好的个例。杨坚的母亲吕苦桃并不是只有一个儿子，他还有个一母同胞的兄弟——杨瓚。虽说是同胞亲兄弟，但兄弟之间的关系并不融洽，甚至可以说相当恶劣，当日杨坚谋划篡政的时候，杨瓚同志就是个坚定的反对者——到什么程度呢？甚至起了干掉杨坚的念头。杨瓚何以如此呢？原来，此兄跟野心勃勃的杨坚迥然不同，只想安生过日子，太太平平当个世袭贵族，而杨坚那么搞，成了还则罢了，要是不成，岂不牵累九族？

如此，在篡政的过程中，宗族兄弟中给杨坚最大帮助的，居然是一个远房的族侄——杨雄；而骨肉兄弟呢，却时时念着唱反调……

总算杨坚是成了，杨瓚提着的一颗心，终于可以放下了。但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杨瓚的妻子，乃是宇文氏（北周宗室女），跟独孤伽罗素来不对付（这也正常，独孤信怎么死的？独孤伽罗对宇文氏可谓恨之入骨），闹到后来，宇文氏居然搞巫蛊之术，诅咒独孤伽

罗。

这事儿后来东窗事发，杨坚就去找杨瓚，说天下好女人那么多，你想找什么样的，哥就能给你找什么样的，只是这个女人，你还是休了她吧。结果呢？结果杨瓚居然拒绝了杨坚的提议，坚决不肯休掉宇文氏。杨坚最终虽然妥协，但是，内心的愠怒，也是可想而知的。

开皇十一年，杨瓚跟着杨坚去逛栗园，结果途中突然暴卒，坊间议论纷纷，都说杨瓚死得蹊跷，可能死于鸩毒……

瞅瞅，这就是杨坚和他亲兄弟之间的关系……

所以说，当杨坚说出那句“前世天子，溺于嬖幸，嫡庶分争，遂有废立，或至亡国；朕朕旁无姬侍，五子同母，可谓真兄弟也，岂有此忧邪”时，是不是很是讽刺呢？

事实一次又一次证明，不管是同母兄弟，还是异母兄弟，在面对皇位的诱惑时，都很难顾念“兄弟”二字了，更遑论“同母”还是“异母”了。

两个例子可资佐证。李世民大家都知道，虽然在造反建政的过程中，他的功劳最大（本书后面会有详细介绍），但是，老爸李渊最终还是遵循古老的政治法则，把太子之位传给了长子李建成。李世民跟李建成，都是窦氏所生，一母同胞，但是，因为这个太子问题，双方很快闹到水火不容、剑拔弩张，到最后，李世民先下手为强，在玄武门发动血腥政变，不但把同胞哥哥李建成弄死，还把同胞弟弟李元吉诛杀。而后，李渊在压力下被迫退位，李世民于是登位。

再将目光转向宋朝。赵匡胤和赵光义兄弟，当然，一母同胞（赵匡胤同胞兄弟五人，他是次子，长兄匡济在北宋建立前就去世了，赵匡义是三弟，赵匡美是四弟，还有五弟赵匡赞，可惜幼年夭亡，后来赵匡胤称帝，为了避讳，赵匡义改名为赵光义，赵匡美改名为赵光美），当日黄桥兵变，赵匡胤黄袍加身，赵光义还是最坚定的支持者。但是，到最后呢？到最后却留下了一个历史的千古疑团——斧声

烛影。赵匡胤之死和赵光义是什么关系，到现在，也没人能打包票说清楚。

自古汉人传位，向来是传子不传弟，赵光义如此登位，自是难堵天下悠悠之口。后来，赵光义总算给自己即位找了个理由，说老太后吸取当年后周因为嗣子幼弱而丢失天下的教训，所以，确立了“兄终弟及”的传位顺序。

好，问题来了。既是“兄终弟及”，那么，赵匡胤死了，让给赵光义，也无妨，那赵光义死了，是不是也不能传子，而要给弟弟赵廷美（赵光美在赵光义登位后再次避讳，改名为赵廷美）呢？结果呢？结果“皇储”赵廷美同志，很快就成了赵光义的眼中钉。不久后，如京使柴禹锡控告赵廷美“骄恣”，赵普又指使开封知府李符诬告赵廷美“不悔过，怨望”，要求“乞徙远郡，以防他变”；然后，赵廷美就被贬去了西京。

本来赵廷美是不想造反的，被这么恶整之下，也知道早晚难逃一劫，不反也得反，于是，就跟兵部尚书卢多逊秘密联络，准备起事。当然了，阴谋最后是失败了，过不多久，赵廷美就忧愤而卒了。

赵廷美是“兄终弟及”的第一继承人，兄弟没了，照着逻辑，该是传给赵匡胤的儿子了，于是，赵匡胤两个在世的儿子赵德昭和赵德芳成了第二和第三顺位的接班人，这二人又是如何的下场呢？

赵德昭同志，稀里糊涂的被叔叔抢了皇位，这位叔叔一开始看似对他优容有加，实际心存嫉恨，必欲除之而后快。

太平兴国四年，赵光义亲征太原，某日半夜，赵光义突然不知去向，士卒们百般寻觅，却不见其踪影，国不可一日无君，于是，当时就有人提议，要不然，把赵德昭抬出来当皇帝？

当然了，现在看来，赵光义的突然失踪，很可能是场巨大的阴谋。

后来赵光义又出现了，出现之后，就对赵德昭非常不爽，此仗打

胜后，赵光义居然迟迟不给赵德昭封赏。

赵德昭就去找赵光义了，问他何时论功行赏。结果赵光义咬牙切齿的说道：“待汝自为之，赏未晚也！”（你当皇帝时，再赏还不迟）

赵德昭不傻，自是知道叔叔对他有意见了，但是，他也不够聪明，回去之后，因为想不通，居然拔刀自刎了……

赵德昭死后，赵光义同志还前去奔丧（不知道哪有脸皮去的），据说还掉了几滴鳄鱼泪，还忏悔，说你误会叔叔了，叔叔不过是一时气话嘛，何至如此呢？当然咯，是不是气话，赵光义自己心里明白。

两年过后，赵德昭的弟弟赵德芳，也就是演义小说里头八贤王的原型，也突然去世了，年仅二十三岁。赵德芳是怎么死的，史书没有明言，但是，大家不妨动动脑子想一想，赵光义脱得了干系吗？

好了，两个例子够多了，现在还有人认为杨坚的“嫡庶之争是祸乱之源”的理论，有一丝一毫的道理吗？

而后，杨坚吸取了北周宗室暗弱而至亡国的教训，大封儿子，以求拱卫中央（帝又惩周室诸王微弱，故使诸子分据大镇，专制方面，权侔帝室）。

开国皇帝大封藩王，这似乎是一个惯例。

刘邦当年称帝之后，就改革了秦始皇急功近利的“郡县制”，采取了“分封制”和“郡县制”的双轨体制，一开始分封了很多异姓诸侯王，而后，刘邦又一一将异姓诸侯王铲除，然后换上了同姓诸侯王。

刘邦之所以这么做，无非是因为他是个平民皇帝，本身权力根基薄弱，刘氏江山并不稳固，他需要位高权重分制一方的宗室来捍卫中央政权。

实话说，刘邦的举动并非没有道理。他死后，吕后称制，诸吕坐大，而吕后死后，吕氏就有了取而代之的野心。然而，吕氏最后终为

功臣集团的陈平和周勃所灭。但问题是，陈平和周勃为何能灭掉吕氏呢？其中有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吕氏在策划造反过程中的犹豫不决，而他们的犹豫，主要是受制于两方的力量，一是齐襄王，二是楚元王，而当时齐襄王已经发出了讨逆的檄文。因为忌惮两位宗室，诸吕迟迟不敢动手，又因为他们迟迟不动手，才最终为陈、周所趁。

因而，刘邦分封诸侯王的思路，在初时，是被验证了的，是有效的。

然而，这个验证过的思路，随着时代的发展，却产生了副作用，因为，诸侯王本身具有两面性，能捍卫皇权，这固然不假，但与此同时，也是皇权的竞争者，可能会削弱甚至危害皇权。于是，在汉景帝时期，终于爆发了七王之乱，要不是汉景帝有周亚夫这样的绝世名将，胜负未可知也。

跟刘邦一样的例子还有不少，最典型的，西晋的司马炎和明朝的朱元璋。

司马炎就不需说了，某种意义上说，他是汉民族的第一罪人，他莫名其妙的大封亲王，又莫名其妙的选了个白痴儿子当接班人，更莫名其妙的给这位白痴儿子选了个性情凶悍的妻子贾南风，这些莫名其妙凑在一起，就演化成了西晋末年轰轰烈烈的八王之乱。八王之乱一闹，中原政权遂空前虚弱，少数民族遂找到了机会，于是，五胡乱华，漫长而黑暗的大乱世，就此来临。

朱元璋的经历跟刘邦很像，两个人都是毫无政治根基的平民皇帝，不同之处在于，刘邦对丰沛集团的功臣们还算厚道，而朱元璋，则不信任一切功臣，他所唯一信任的，是他姓朱的那些子孙。

于是，朱元璋大封亲王，给亲王们巨大的权限，甚至，他还定下制度，说有污蔑亲王造反而无实据的，一律杀无赦。而后，朱元璋终于认为自己的江山铁桶一般了——那些功臣宿将们，都被杀得杀不多了；而自己的儿子们，都被派去戍守边陲，成为了朱氏皇权最有力的保障。

于是，某一天，朱元璋得意洋洋的对着他的接班人皇太孙朱允炆吹嘘，说爷爷我给你安排好了一切，叔叔们为你镇守四方，你可以不用像爷爷一样操劳，而可以当个太平皇帝啦。结果，朱允炆当时就问了一个问题，当即就让朱元璋哑口无言——如果叔叔们想造反，那该怎么办呢？

问得好，对于这个问题，朱元璋不知道怎么回答，答案是——无解。

然后就是历史的循环，朱允炆对他这些战功赫赫的皇叔们心怀疑虑，于是登位之初，就决定要削藩，而叔叔们自然也不能束手就擒，有些胆肥而又心大的，比如朱棣，就不免要碰碰运气。于是，燕王朱棣打出了“清君侧”的旗号，走上了挑战皇权的道路。

说起来，这个“清君侧”的口号就是借用了朱元璋定下的制度，朱棣表示，有奸臣在挑拨叔侄关系，根据祖制，必须诛杀此等奸佞。朱元璋要是知道自己的制度成为了儿子造反的借口，不知道会不会一口鲜血吐出来。

然后就是著名的“靖难之变”了。朱棣历经艰辛，终于杀到了南京城，他当然不是“清君侧”来的，而是当皇帝来的。当时南京城一片大火，朱允炆神秘失踪，生不见人，死不见尸，成为了朱棣这辈子最大的阴影，他不断派人寻找朱允炆，甚至据说，郑和七下西洋，就带有这个目的。

事实证明，大封藩王的宗室政策，存在着巨大的弊病，开国皇帝还活着的时候，还能压得住，一旦死了，大家谁都不服谁，就不免演变为巨大的政治危机。这场危机，轻则皇位动摇（刘邦），再重皇位更迭（朱元璋），最重，有可能社稷江山就此倾颓，国破人亡（司马炎）。

因而，杨坚的这个政策，其实从一开始就注定了，是随时可能出现乱局的，杨谅的作乱，也不过是题中应有之义。幸运的是，由于杨谅实在废物，杨坚的宗室政策还没到动摇国基的地步——废杨秀而留

杨谅，或许是杨坚在犯了重大错误之后，一个至关重要的弥补措施吧。

分封诸侯王，历史证明并不是太好的宗室政策，那么，该怎么办呢？

清朝就没有实行分封制，自始至终，宗室都留在京师，但是，有没有问题呢？答案是显然的，当然有。宗室子弟都在京师，不少人吃饱了没事儿干，又觊觎大位，自然就不免引发惨烈的夺嫡之争。

康熙一朝，乃是夺嫡之争最激烈的时期。康熙帝本来想效仿汉族人的做法，立嫡为嗣，所以，在赫舍里皇后诞下胤礽之后，就将其立为了太子。但是，很显然，康熙帝并不了解在立嫡立长的背后，还有一系列拱卫皇储的配套措施，相反，康熙帝鉴于先明王朝宗室子弟大多不堪大用的故事，努力栽培自己的儿子。以此，当康熙帝的几个儿子长成之后，一个个如狼似虎，穷凶极恶，而且都在京师，而可怜的皇储胤礽，却就此成为了兄弟们争夺大位的头号障碍……

皇太子胤礽，后来经历了两废两立的悲剧，到最后，好端端一个聪明人，成为了一个神志不清的疯子……现在很多人都把责任归结到胤礽自己身上，认为他有明显的缺陷，不堪承嗣大统，但其实，胤礽的悲剧，更多是制度缺失的悲剧，就算不是胤礽，换一个更高明的人物，在群狼的环伺下，恐怕也很难安然度过。

胤禛费尽了心计，使尽了手段，终于赢得了圣眷，成为了接班人，但是，先朝争嗣的一幕犹然眼前，新一轮的争斗，却已经拉开帷幕。雍正的儿子没有康熙那么多，所以，没有九子夺嫡那么轰动，但是，光就三子弘时和四子弘历的争斗，就已经让雍正伤透了脑筋。后来，雍正甚至逼迫弘时自杀。

清朝的一系列事件证明，不分藩固然有不分藩的好处——至少夺嫡的争斗不会引发大规模的战乱；但是，不分藩也有不分藩的坏处——就是一群饿狼都在面前，不免大家谁都看谁不爽，争储的惨烈程度，可能还会加码。

怎么解决这个问题呢？雍正帝后来想出了一个方案——秘密建储制；就是把传位诏书放在正大光明匾额的后头，直到皇帝去世，才拿出来宣读，在此之前，理论上说，没人知道皇储是谁。

秘密建储制让皇储本人躲过了一系列的明枪暗箭，避免了胤初的悲剧，问题解决了部分，但是，老问题解决了，又产生了新问题。皇子们为了赢得圣眷，不免战战兢兢、如履薄冰，长此以往，不免意气消沉，以此，自乾隆帝之后，清朝的皇帝虽然都难说是昏君，却也没有优秀人才，多是中规中矩。不幸的是，晚晴又遭遇了中国历史上数千年所遇最大之变局，以此，中规中矩的皇帝不免难以应付如此局面，而中国，也被满清拖向了地狱边缘。

但是不管怎么说，在不分藩的情况下，清朝是找到了一条适用于他们的道路，一定程度解决了宗室制度这个老大难问题；那么，在分藩的情况下，有没有什么解决问题的办法呢？在这一点上，宋明的制度有相似处，我们以明朝为例。

朱棣是分藩制的受益人，但是，当他成为皇帝之后，分藩制却成为了他的眼中钉，所以，自登位之日起，他就着力改造父亲所创的宗藩制度。

在大刀阔斧的改造后，分藩虽然依然是分藩，但此藩王却已经不复诸侯王的威风，而成了养尊处优的行尸走肉。大家不妨来看看对藩王有哪些限制：

二王不得相见；不得擅离封地；即使出城省墓，也要申请，得到允许后才能成行；如无故出城游玩，地方官要及时上奏，有关官员全部从重杖罪，文官直至罢官，武官降级调边疆；藩王除了生辰外，不得会有司饮酒；王府发放一应事务，地方官要立即奏闻，必待钦准，方许奉行，否则治以重罪。王府官亦改用高年不第举人、落职知县等担任，成了位置闲散之地。

不得预四民之业，仕宦永绝，农商莫通。不得到京师，如有出城越关到京师的，即奏请先革为庶人，然后发往凤阳高墙圈禁，同行之

人，发往极边的卫所永远充军。宗室不得擅离境外，有居住乡村者，虽百里之外，十日必三次到府画卯，如果一期不到，即拘墩锁，下审理所，定罪议罚。从郡王至仪宾以下，不得与文武官员往来交结及岁时宴会。请名、请婚也很严格，未经请准，只能呼乳名，不得婚嫁，以致走京游棍以请名、请婚为由乘机勒索宗室钱财，导致许多宗室壮年以后都未能请到名字、成婚。

（摘自《中国政治制度通史·明代篇》）

经过这样的改造，藩王已经完全丧失了政治特权，他们所剩下的特权，就只剩下了经济特权。没了政治特权，皇权总算稳定下来了，但是，为了弥补宗亲，经济特权自然不免更为加码，而这则造成了又一个大问题。

朱元璋自己苦出身，当了皇帝之后发誓，一定要让自己的子孙不像自己一样饿肚子，于是定下了制度，宗室子弟有优厚的俸禄，由政府按时发放，而后，宗室子弟也不许参加工作。但是，朱元璋同志可能自己都没想到，他的子孙到后来会如此之多，到了明朝中后期，宗室人口，居然达到了三万之多……

朱明皇室的繁殖能力为何如此可怕呢？道理很简单，一个朱家子孙，从出生到过世，只要不当皇帝，这辈子就没有什么事情可以干，还有种种乱七八糟的限制，这辈子该多无聊？

因为这个无聊，有些长进的人，可以搞搞学术研究——比如说，宁王朱权。这哥们本是跟着朱棣一块造反的，据说在造反时，朱棣还允诺，说要是成功，我当皇帝，你当皇太弟。当然了，这种承诺一般都不作数，朱棣当了皇帝，朱权没能当上皇太弟，但是朱权不傻，知道如果自己执著于此，祸将不知，所以呢，朱权也只能韬光养晦，不问世事，回去搞学术研究了，据说在很多方面都有成就。

但有些不长进的，没这个能力搞学术研究的，那怎么办呢？那就只能生孩子了呗。比如说，朱元璋的嫡孙，朱棣的侄子，庆成王朱济炫，就什么事都不干，拼命生孩子，生了一百个儿子；后来，李自成

作乱，攻破了汾州，对朱明皇室大肆诛戮，其中，庆成王的后代，就有1500人之巨……

三万人之众的宗室，给明朝造成了巨大的经济负担，到后期，简直成了明朝财政的头号顽疾。

更悲催的是，政府压力那么大，还是有没能照顾到的宗室，这些人没工作，政府不发饷，日子就没法过，于是软弱的就借贷，强硬的，甚至干起了抢劫的买卖……比如嘉靖末年，就发生了韩府宗室包围长安巡抚衙门，在路上拦路抢劫的事件——“百姓恒扰，竟言王子反，以致路上无行人，长安为罢市”……

有穷的就有富的。有些宗室子弟就借助自己的经济特权，大搞土地兼并，大肆扩充皇庄，比如万历帝的宠儿福王朱常洵，就要求十万顷的田亩，还要求“膏腴土地，仍不从璐府四万银例，而求十二万租银”……

总之，这个宗藩制度，似乎永远是按下葫芦起了瓢，并没有哪个王朝真正彻底解决了问题。那么，原因在哪里呢？

其实，问题的答案还是本节的标题——兄弟虽亲，不如权力亲。

帝制社会，皇位的吸引力无与伦比，因此，这就足以导致王子们为之不顾孝悌之义；只要帝制存在一天，这种现象就会存在一天，这是帝制社会的死症，一个找不到答案、没有解决办法的死症。

杨坚的悲凉，说白了，也不过是帝制社会的一个缩影罢了。

天朝梦

中国历史上的亡国之君，我们通常总是用暴戾、无能、昏庸这些词来描述，也正因为他们不思进取、贪图享乐，他们成为了王朝的葬送者。

但是，杨广是个很奇妙的亡国之君。他之所以亡国，是因为他有一个远大的理想，他想要建立万世之功，他想要成为千古一君，他的这种抱负，从他登位后使用的年号就能看出——大业。

杨广的终极大业，就是他想要让自己的国家，成为世界的中心，他的梦想，后来成为了历代中国君王的梦想——天朝梦。

面子外交I——北榆林，西张掖

隋大业三年，杨广北巡，年底抵达了榆林郡。这个榆林郡是什么地方呢？大概辖境是现在内蒙古自治区准格尔旗、土默特左旗、土默特右旗及托克托县一带，总之，就是北方边境了。有人问，杨广这好好的东都洛阳不待，跑到榆林郡这么个苦寒之地来干啥呢？答案是，当然不是来享受千里冰封万里雪飘的北国风光的，他是来办事儿的，什么事儿呢？帝欲出塞耀兵，径突厥中，指于涿郡。也就是说，跑突厥地面上军事演习，展示军威来了。牛逼了吧？

当然，杨广也知道这事儿挺玄乎，闹不好要出乱子，你牛逼也不能骑人脖子上拉屎啊；于是，先派了个使者过去，跟突厥首脑启民可汗解释一下，免得误会。杨广派去的使者叫长孙晟，大家还记得此人不？对咯，就是跟李子雄一道镇压杨谅叛乱的那位，我们又谈到他了，而且这回是主角。

长孙晟于是就过去了，启民可汗接到了通知，就把各部首脑召集起来，表示要长孙晟传达一下上方的指示。突厥人嘛，游牧民族，跟

中土人士不一样，住的是帐篷，所以地上难免有些不干净，有杂草；长孙晟一看有杂草，觉着不够庄重，得借题发挥一下，让启民可汗亲自除草，也让出席会议的各部头脑掂掂分量，知道一下我们家隋帝姓甚名谁，何方人物。

于是长孙晟就指着地上的杂草问了：“这草香的吧？”

启民可汗也被弄了一头雾水，杂草还能是香的？凑过去闻了闻，然后表示：“不对啊，这草不香啊，长孙先生啥意思？”

长孙晟就说了：“中土的规矩，天子所到的地界儿，诸侯们都要亲自扫路洒水，清理地面，把路旁扫干净了，表达他们对天子的一片忠义虔诚之心。现在牙帐之内有些杂草，岂不是留的香草吗？”

启民可汗这才恍然大悟，估计还猛拍了下大腿：“我的错！（原文是奴之罪也！）我所有的一切是隋朝天子赐予的，现在有机会效犬马之劳，还能有二话？只是我们这些人，都是蛮荒之人，不懂礼数，不知道规矩，现在长孙先生一说，咱就懂了，还是要感谢长孙先生的尊尊教诲啊。”

于是，启民可汗亲自拔下佩刀，开始割草，帐内的其他各部大佬一看老大都这么干了，还敢继续坐着？也赶紧跟着一块割。

然后，据《资治通鉴》说：于是发榆林北境，至其牙，东达于蓟，长三千里，广百步，举国就役，开为御道。（为开个御道，全国人民都出动了）

该年，启民可汗和义成公主到杨广行宫朝见。其后不久，启民可汗上表言事，请求改换华服。杨广表示，尚有北疆未宁，无需改服。其后，杨广又设了个可容千人的大帐篷，设宴款待启民可汗，突厥各部则纷纷进献牛马，有万余之多，而杨广则大肆赏赐，光启民可汗就得到布帛两千万段，而后“又赐启民路车乘马，鼓欢幡旗，赞拜不名，位在诸侯王上”。

该年八月，杨广离开榆林郡，盛况空前：

时天下承平，百物丰实，甲士五十馀万，马十万匹，旌旗辎重，千里不绝。令宇文恺等造观风行殿，上容侍卫者数百人，离合为之，下施轮轴，倏忽推移。又作行城，周二千步，以板为干，衣之以布，饰以丹青，楼橹悉备。胡人惊以为神，每望御营，十里之外，屈膝稽顙，无敢乘马。启民奉庐帐以俟车驾。

不久后，杨广亲自去了启民可汗的牙帐，启民可汗跪在那里，为杨广倒酒祝寿，王侯以下，都是在帐前赤膊（当是突厥的一个重大礼节），没人敢正视杨广。杨广大为高兴，赋诗一首：“呼韩顿颡至，屠耆接踵来；何如汉天子，空上单于台。”而后，萧皇后还去了远嫁的义成公主的牙帐。

隋炀帝很高兴，再次大加赏赐——帝赐启民及公主金襴各一，并衣服被褥锦彩，特勒以下，受赐各有差。

杨广回朝的时候，启民可汗也跟着入了关，后来才回了国。

威风不？威风！只是，让杨广能够如此威风的关键人物长孙晟，在两年后，也就是大业五年就去世了。

杨广会想念长孙晟的，尤其是，若干年过后，在雁门。

收服突厥，只是杨广的第一步，事实上，杨广还有着更远大的抱负。

杨广的这种抱负，选曹七贵（杨广早年的七个重臣，分别为吏部尚书牛弘、纳言苏威、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左骁卫大将军张瑾、内史侍郎虞世基、御史大夫裴蕴、黄门侍郎裴矩）中的裴矩最为了解。

自从长孙晟之后，裴矩就成了隋朝的外交重臣，他也做了很多事，最重要的，就是撰写了一部《西域图记》，其中详细考察了西域各国的地形人情风俗（矩诱访诸国山川风俗，王及庶人仪形服饰，撰《西域图记》三卷，合四十四国，入朝奏之。仍别造地图，穷其要害，从西倾以去，纵横所亘，将二万里，发自敦煌，至于西海，凡为三道，北道从伊吾，中道从高昌，南道从鄯善，总凑敦煌）。

如果说长孙晟是突厥通的话，那裴矩就是西域通。

裴矩为什么要做这些事呢？原因是，裴矩看透了杨广的心思，他知道，当朝的这位皇帝，是一位喜欢做梦的皇帝，他不是循规蹈矩照看好自家一亩三分地就能满足的皇帝，他是有大志向的，他的志向《资治通鉴》用了三个字概括——好远略，而我们用八个字来概括——天朝上邦，万邦来朝。

对着启民可汗抖威风，已经让我们隐隐的看到了杨广的抱负。

在《西域图记》的序言中，裴矩写道：“以国家威德，将士骁雄，泛濛汜而越昆仑，易如反掌。但突厥、吐浑分领羌、胡之国，为其壅遏，故朝贡不通。今并因商人密送诚款，引领翘首，愿为臣妾。若服而抚之，务存安辑，皇华遣使，弗动兵车，诸蕃既从，浑、厥可灭，混壹戎、夏，其在兹乎！”

无责任翻译一下：凭借国家的刑罚和恩惠，将士的骁勇雄健，渡过濛汜翻越昆仑，实在易如反掌。但是呢，如今突厥和吐谷浑控制了羌胡之国，道途被其阻断，所以西域各国不能前来朝贡。现在呢，这些国家有商人“密送诚款”，翘首以待，想要臣服于我天朝。如果能够使其顺服，加以安抚，一定能求得安定和平。到时候我煌煌中华只需派遣使者，不用出动兵车，各路藩属就会臣服，而吐谷浑和突厥也就可以消灭，统一各少数民族和华夏，就在此一举吧！

显然，裴矩跟长孙晟的外交策略完全不同。长孙晟的策略，恩威并举，文武并用，手腕频出，尽一切可能把水搅浑，然后隋朝浑水摸鱼，趁乱取便，两个字概括——分化。裴矩的策略，对隋朝造成较大威胁的突厥和吐谷浑，用两个字——孤立；而对西域那些小国，则用另两个字——招抚；远景目标是，诸蕃即从，浑、厥可灭，混壹戎、夏；简单说，拉一票打一票，最终实现天下大同的目标。要从整体上概括裴矩的策略，只需要两个字——做梦。

裴矩在做梦，但是，杨广很陶醉，因为，杨广本来就不是个务实的君王，他是个文艺青年，带有浓重的浪漫主义和理想主义气息，裴

矩的建议，正和他的胃口。于是杨广很高兴，赏赐裴矩布帛五百匹，天天都把他叫过来讨论西域事宜，在裴矩海阔天空一通忽悠之下，杨广大喜，说了，以后西域的这档子事儿，就你给办了，好好干哟，我看好你哦。

裴矩是怎么干的呢？

大业三年，裴矩亲自跑了趟张掖，然后就找那些做生意的胡商，给他们好处，告诉他们，让你们国家派使者来朝贡，大隋亏不了你们。

大业四年，裴矩说服铁勒部落，令其进攻吐谷浑，吐谷浑大败，其伏允可汗东逃至西平境内，并派出使者向隋朝求救。于是杨广派出了宇文述，到西平境内“迎接”伏允可汗。结果呢，伏允可汗一看那宇文述那阵势，当时就慌了，宇文述这是来救我的，还是来抓我的？怎么带了那许多人呢？伏允可汗当然不敢投降了，赶紧溜了。

宇文述也不客气，追上去就是一顿砍杀，战果相当辉煌——攻取曼头、赤水二城，斩首三千馀级，俘获其王公以下二百人，俘虏男女四千口，而后凯旋而归。伏允南奔雪山，他的故土一片空旷，东西四千里，南北二千里，皆被隋朝占据，于是，隋朝在此设置州、县、镇、戍，让天下的轻罪犯来此戍守。

其后，隋朝与吐谷浑的战争也有延续，到了次年，双方再次交战，总的来说，互有胜负，但是，考虑到隋朝家大业大，而吐谷浑经不起败仗，所以，基本上还是隋朝得了便宜，大将刘权甚至一路追到了伏俟城。

大业四年七月，杨广亲自去五岳之一的恒山祭祀，而裴矩联络的十几个西域小国，都派了使者前来助祭。

大业五年夏，杨广巡行到了张掖。

张掖是哪呢？简单说就是西域。现在的张掖市位于甘肃省西北部，河西走廊中段，东邻武威和金昌，西连酒泉和嘉峪关，南与青海

省毗邻，北和内蒙古自治区接壤。古时的张掖可能在方位上跟现在有些差别，但应该不会差太多。张掖郡最初是汉武帝所设，名字的含义是“张国臂掖，以通西域”，顾名思义，我们也该弄明白张掖在古时的作用了，就是一个跟西域联结的交通枢纽，在隋朝的时候，这儿就是西域和中原通商的商业重镇。

大家都知道，古时候的皇帝，大部分都是大门不出二门不迈，宅在宫中的，有些个皇帝，可能一辈子都没去过宫外，更甭说出什么远门了，但是，杨广就很另类，自从即位以来，就没怎么待在宫中，足迹遍布四方，前段时间去了北疆的榆林，现在，又来到西域的张掖。杨广去榆林，那是去搞军事演习，展现大隋军威，震慑突厥的；现如今到张掖，杨广来干啥呢？

杨广是来“巡狩”的。啥叫巡狩呢？古时天子到外边考察工作会见诸侯，就叫做巡狩。现如今分封制早就走入历史坟墓了，也谈不上天子和诸侯之分了，杨广如今的巡狩，不是上级视察下级，而是一个强国的领导，前来会见那些小国的领导，意思跟如今的N国峰会差不多。这次N国峰会，这个N等于多少呢？答案是，盛况空前啊，一共来了二十七个国家。当然了，人也不能随随便便就来，那是有好处的——《资治通鉴》说：“（杨广）命裴矩说高昌王麹伯雅及伊吾吐屯设等，啖以厚利，召使入朝。”一句话，得出大钱。

以下是此次峰会的盛况：

七月二十六日，杨广抵达燕支山（位于甘肃张掖市山丹县东南五十多公里处，东西绵延一百多公里，南北横跨二十多公里，山坡上松柏常青，水丰草美），高昌王博雅、伊吾王吐屯设等领衔西域二十七国，在道路左旁拜谒隋帝。杨广让他们通通佩戴金玉、穿丝毛织品，点燃檀香，奏响音乐，唱歌跳舞，喧闹不息。

杨广又命令武威、张掖的青年男女装戴华丽，前来观景，要赶上谁的不够华丽，有些土气，就命令地方官负责，一定不能跌份儿。一路上车马拥挤，绵延数十里，以此展示我天朝大国的强盛。

于是，早就被重金收买了的吐屯设，献上了西域数千里之地（我估计啊，都是沙漠，没有人烟的地方，要不然，谁能给杨广？），杨广看了更是高兴（不高兴就怪了，这跟突厥举国开御道相比，也不差啥了，都献土了嘛）。

三十日，杨广架幸观风殿，准备了大量中华文物，请高昌王和伊吾王过来赴宴，这次设宴，底下站立相陪的有二十多个国家的使者。然后，就奏起了九部的音乐，陈设鱼龙之戏作为娱乐。宴中，杨广再次大为畅快，又好好的封赏了一番。

怎么样？高潮了吧？爱国青年们肯定高潮N次了，我这个不怎么爱国的青年也高潮了，而至于杨广，更是不用多说，他大老远的跑到荒凉的西域，图的是啥？图的不就是这个吗？不就是这点民族自豪感吗？

但是，满足了民族自豪感之后，接下来就要吃点苦头了，毕竟这是西域，不是想来就来想走就走的。

杨广回去的时候，就吃了大苦头，经过大斗拔谷（即今甘肃民乐县东南甘、青两省交界处的扁都口隘路。自古为甘肃河西走廊通青海湟中的捷径）的时候，由于路途实在险隘，车架只能一部部缓慢通过。

当此之时，正值寒冬，寒风凛冽，大雪纷飞，天空白茫茫一片，难分昼夜。文武百官又饥又渴又冷，又被雨雪打湿，可谓是不堪言，到了晚上，都无法抵达宿营地，有多半人因此冻死，马匹和驴子，更是死了八九成。后宫的妃子也难逃其苦，狼狈之下，往往走失，跟普通将士混杂着住在山间。车架劳顿，一直到九月底，才抵达长安，而抵达东都，更是到了十月底。

你要问杨广，苦不苦？苦！但是再问，值不值？杨广肯定告诉你——值！

面子外交II——西长安，东洛阳

杨广之所以会告诉你值，是因为杨广本人是个极度好面子的皇帝，他的脾性跟他那刻板苛刻的父亲截然相反，这从他刚登位时百官仪服的设计就能看出：

大业二年二月，杨广就跟牛弘开始讨论这些舆服、仪卫制度了，不久后，何稠奉命监造。这位何稠也极为上心，据说是“智思精巧，博览图籍，参会古今”，然后才动手操作。操作的重点，不管是辂辇车舆（皇帝的法驾），还是皇后卤簿（皇后的仪仗），抑或百官仪服（朝臣的脸面），都是四个字——务为华盛。为啥？皇帝高兴呗！

据说，搞这一次文物制度，民间折腾不小，其中，还弄出了“天子造羽仪，鸟兽自献羽毛”的笑话。情况是这样子的；

当时为了造羽仪，杨广要求各地都要选送羽毛，地方官就摊派给了老百姓，老百姓没办法，只能去搞了呗。一时之间，陆地的，水上的，捕鸟用的网罗，铺天盖地，凡是有羽毛的能用的这些禽兽，都被抓捕殆尽（亲娘咧，这要搁现在，得被世界环保协会、动物保护协会联合上诉啊）。

乌程这个地方，当时有颗一白尺高的树，而且只有主干没有旁支，一般时候，大家都不会动它的脑筋，但是，而今，上头催着急，说要送羽毛，而正好这棵树上有鹤巢，这还得了？得干啊！大家都知道得干，但是，树实在太高，又没有分支，爬不上去啊——咋办？办法总是有的，最笨的办法，就是把树根给砍断了……正当老百姓磨刀霍霍砍树之时，巢内的仙鹤害怕幼鸟颠覆，居然自己拔了身上的毛，放在地上。（瞅瞅这折腾劲儿吧……）

事情折腾到这地步，居然还有人认为这是祥瑞，美其名曰“天子造羽仪，鸟兽自献羽毛”……不知道脸皮是哪来的。

为了这个羽仪，工人也不少，用了十多万人，花的钱更不用说，以亿计算。

倒是杨广风光了，是吧，从古至今，就他的仪仗最威风，每次出

巡的时候，那羽毛，都把地铺满了，绵延长达二十多里……

《资治通鉴》对此有个评价——文物之盛，近世莫及也。

杨广要的是啥？就是这个“近世莫及”！要的就是个劲儿！

除此而外，杨广下很大功夫的，就是这个音乐了。

音乐这个东西，据说在高纬时期最为繁盛，有所谓“鱼龙”、“山车”等品种，后来到了周宣帝宇文赧一朝，咱知道，这家伙比杨广还虚荣，手下郑译就上奏，把北齐的这些乐户弄到了长安。

当然了，到了杨坚即位，他这个人极为严肃，凡事喜欢政治打头阵，上纲上线，对音乐这事儿，也一样，认为这玩意是亡国玩意，所以就让牛弘定下了国乐，——“正声清商及九部四舞之色”，除此而外，一律遣散。

然后，到了杨广这了。杨广本人对音乐倒是不如老哥杨勇那么讲究，但是，眼看着启民可汗就要入朝，觉着就他老爹这些东西，实在死板，不够华丽，就想要弄点新鲜的。正好当时七贵中的裴蕴上奏其事，说要“括周、齐、梁、陈乐家子弟皆为乐户；其六品以下至庶人，有善音乐者，皆直太常”，总之，就要提高音乐人的社会地位，然后展示我天朝音乐之盛了。

杨广一听，就得这么办啊，啥都可以没有，面子得有啊。

然后出现了如下情形，《资治通鉴》有极为精彩的描写：

于是四方散乐，大集东京，阅之于芳华苑积翠池侧。有舍利兽先来跳跃，激水满衢，鼉鼉、龟鳖、水人、虫鱼，遍覆于地。又有鲸鱼喷雾翳日，倏忽化成黄龙，长七八丈。又二人戴竿，上有舞者，焱然腾过，左右易处。又有神鳌负山，幻人吐火，千变万化。

怎么样？够展现我天朝娱乐事业的发达了吧？

光这还不成，还得展示我天朝对娱乐事业的重视！怎么体现呢，

要从服装上下手，人靠衣装马靠鞍嘛——伎人皆衣锦绣缛彩，舞者鸣环佩，缀花眊。据说，为了乐户这点衣物，“两京锦彩为之空竭”。

而后，杨广就发话了，光有国乐不成啊，还得有流行乐啊，他就让白明达搞创造，据说“音极哀怨”。据说，杨广看到了这个创作后，很是高兴，对白明达表示：“当年齐国那样的偏远之国，音乐家曹妙达还因此封王，如今我天下大同，正准备要让你富贵呢，你好好干，我亏待不了你！”

如果说这些还不能反应出杨广好面子，那么还有个终极的例子——迁都。

隋朝原本的都城，叫做大兴城，是隋文帝令著名建筑设计师宇文恺造的，地点是在汉朝长安城的东南，实际就是现在后来唐朝的长安城。但是，杨广对这个都城不满意，他有个更好的地方——洛阳。

其实，在隋朝以前，中国比较重要的都城，就是这俩；西汉以长安为都，东汉以洛阳为都。那么，这两个都城孰优孰劣呢？

汉高祖刘邦刚取得楚汉之争的胜利时，他的手下曾经对定都有过争论，主要有两派，一派是娄敬和张良，他们主张西都长安，另一派是其他大臣，主张东都洛阳。其中，娄敬和张良都对长安和洛阳的优劣做了番分析。

娄敬主要对东都洛阳做了番剖析，他说，周成王之所以东都洛阳，他的主要考虑，“以此为天下之中也，诸侯四方纳贡职，道里均矣，有德则易以王，无德则易以亡。凡居此者，欲令周务以德致人，不欲依阻险，令后世骄奢以虐民也”。也就是说，东都洛阳的特点，是四通八达，居于天下之中，便于四方诸侯纳贡，但是缺点很明显，就是地形不够险要，在王朝强盛的阶段，这更能彰显出这个王朝的力量，但是，在王朝衰落的阶段，这就会因此加速王朝的灭亡。所以，娄敬的一句话就概括了东都洛阳的特点——有德则易以王，无德则易以亡。

对于西都长安，张良的意见比较有代表性：“夫关中左殽函，右陇蜀，沃野千里，南有巴蜀之饶，北有胡苑之利，阻三面而守，独以一面东制诸侯。诸侯安定，河渭漕輓天下，西给京师；诸侯有变，顺流而下，足以委输。此所谓金城千里，天府之国也，刘敬说是也。”张良说了一堆，但是核心意见很明确，以长安为都，优势就在于地形险要，所谓“形胜之地”，可以令王朝长治久安。

概括一下娄敬和张良的意见，我们就可以看出，一般来说，强盛的王朝为了展现其统治力，洛阳是个更好的选择，但是，如果考虑到要王朝太太平平的，那么，长安显然是个稳妥的选择。定都洛阳，这叫霸气外露，而定都长安，这叫劲气内敛，各有优劣，根据皇帝的性格而定。

杨广现在迁都，就是要从西都长安，迁到东都洛阳；他是什么考虑呢？其实，两个字就可以概括他的想法，那就是面子。

杨广为此下达了一份诏书，引经据典，纵古论今，详细解释了他迁都的理由，看似很有道理，其实吧，没那么复杂，杨广所想的，无非就是霸气外露，他无非就是书生性情，想要效仿周朝，过“天朝上邦，万夷来朝”的生活。

杨广在他的诏书里说了，他想迁都不是一天两天了，也不是心血来潮，而是，他从当王子的那天起，就有这样的想法，“我有隋之始，便欲创兹怀、洛，日复一日，越暨于今。念兹在兹，兴言感哽！朕肃膺宝历，纂临万邦，遵而不失，心奉先志。”一个天天想着迁都洛阳的人，他当然就不是个循规蹈矩的人，他是渴望干出一番事业的，他是有一种强烈的表现欲的，用句广告词来说，杨广这个人，打从一开始就抱着“不走寻常路”的念头——所以，杨广很“疯”。

可能有人要反驳我，说不对啊，东汉光武帝，这么一个稳健的皇帝，他不也定都洛阳吗？怎么能说定都洛阳就代表“疯”呢？同志们，光武帝定都洛阳，是跟他的创业历程分不开的。刘秀发家，是因为得到了河北豪族的支持，他的势力范围，是在关东。而当时的长安呢？长安先后为绿林军和赤眉军所占领，而与其相倚靠的陇蜀又是刘秀竞

争对手隗嚣和公孙述的地盘，因此，长安很长时间以来都不在刘秀的控制范围内。所以呢，刘秀考虑定都洛阳，完全是从势力范围的角度考量的，这跟后世明成祖朱棣迁都燕京的考量是一样的。

刘秀定都洛阳，带有一些被动性，然而，杨广不一样，他是考虑迁都洛阳，是有主动性的——所以，杨广很“疯”。

杨广之所以“疯”，因为他已经被压抑得太久了：

从晋王到太子，杨广在苛刻的杨坚眼皮底下生活了35年，他装得很辛苦。在隋文帝时期，最幸福的是百姓，因为他们摊上了一个历史上都罕见的好皇帝；但是，最痛苦的莫过于皇子们，因为他们摊上了一个历史上都罕见的苛刻的父亲。因为杨坚的苛刻，杨勇从太子贬为了庶人，杨俊抑郁而终，杨秀惨遭幽禁，而杨广，他以极端的克制坚持了下来，他压抑得太久了，所以，当闸门打开时，他的压抑就变成了疯狂。

大家能够理解杨广这种心态吗？反正我是可以理解的。

大概很多人都跟我有类似的经历：

在求学期间，念初中读高中的时候，为了考上一个好的高中，为了考上一个好的大学，我们玩命学习，每天拼到凌晨，成天跟那些早就熟识了几百遍的习题较劲，为了应付各种考试殚精竭虑，用最大的热忱去关注自己的班内排名、年级排名，我们在拼命压抑自己，集中精力于某一件事。

但是，当高考尘埃落定，我们上了大学，发现这里没有月考，没有硬性的自习课，每堂课换不同的教室，大部分老师叫不出学生的名字，期末考试只需要半个月一周的时间冲刺一下就能过，我们还会像从前那样玩命吗？

不可能了对不对？我们开始学着逃课，只要老师敢不点名，我们就敢不上课，我们每天不到凌晨不睡觉，不到中午不起床，我们开始放纵自己，过最糜烂的生活，而且，疯狂的享受它。

当我们踏入社会，开始承担起养家糊口的职责，大部分人过起朝九晚五的生活，我们最怀念的是什么时光呢？相信我，大部分人会选择大学时光。为什么？因为这段时光我们的压力最小，我们活得最轻松，我们最无忧无虑。

所以，这就是人性。当我们压抑了太久，我们过了太久我们不想过但不得不过的生活，一旦离开这个牢笼，我们就会变得疯狂，大部分人都都会是这样。

当然，杨广也是这样，不同的是，他的这个阶段似乎并不允许他那么疯狂。

言归正传。现在的问题还不只是迁都而已。如果洛阳的都城完好无损，杨广只是搬个家，那么，虚荣也就虚荣了，随他去，反正对老百姓没有影响；然而，事情没有那么简单，在隋炀帝即位这年，也就是仁寿四年的十一月，杨广曾经去视察了洛阳，结果是什么场景呢？用杨广诏书里的话说：“但成周墟堦，弗堪葺宇。”就是说，洛阳旧城，太破败了，根本不能住人，而且旧城原址已经不能再用了，如果要迁都，第一步，是要建都，要从一片空旷中建成一个新都。

关于营建东都，杨广在诏书里是这么要求的：

今可于伊、洛营建东京，便即设官分职，以为民极也。夫宫室之制本以便生，上栋下宇，足避风露，高台广厦，岂曰适形。故《传》云：“俭德之共，侈恶之大。”宣尼有云：“与其不逊也，宁俭。”岂谓瑶台琼室方为宫殿者乎，土阶采椽而非帝王者乎？是知非天下以奉一人，乃一人以主天下也。民惟国本，本固邦宁，百姓足，孰与不足！今所营构，务从节俭，无令雕墙峻宇复起于当今，欲使卑宫菲食将贻于后世。有司明为条格，称朕意焉。

杨广说的好不好？说的很好，好极了。杨广说了，你们别给我折腾，俭素一点，能住人就成了，不要因为建都而骚扰百姓。杨广还说了一句经典名言，足以作为历代皇帝的座右铭：“是知非天下以奉一人，乃一人以主天下也。”也就是说，皇帝是干啥的？皇帝是天下的治理

者，而不是天下的拥有者。这话说得很好，哪怕到了现在，把主语换一下，皇帝换成现代政府，也一样合适。

但是呢，咱都知道，判断一个政治人物，听其言很重要，但观其行更重要。漂亮话谁都会讲，从古至今的皇帝，再烂的皇帝，也能讲两句人话，但是，能在说人话的同时干人事，那就没几个了。

中国历史上的百姓痛苦在哪？就痛苦在这了。统治集团的言语都是很光鲜的，皇恩都是浩荡的，政策都是仁义的，但是，真落实到实处，才发现全不是什么那么回事。无怪乎元曲里有句话，“兴，百姓苦，亡，百姓苦”。

听其言观其行，听杨广的言，我们必须说，好皇帝，为人民着想，比他老爸也不差哪去，但是，要观杨广的行，隋朝百姓就只能苦笑而已了。

杨广是怎么弄的呢？《资治通鉴》的记载是这样的：

“三月，丁未，诏杨素与纳言杨达、将作大匠宇文恺营建东京，每月役丁二百万人，徙洛州郭内居民及诸州富商大贾数万户以实之”；

“敕宇文恺与内史舍人封德彝等营显仁宫。南接阜涧，北跨洛滨。发大江之南、五岭以北奇材异石，输之洛阳；又求海内嘉木异草，珍禽奇兽，以实园苑”；

“五月，筑西苑，周二百里；其内为海，周十馀里；为方丈、蓬莱、瀛洲诸山，高出水百馀尺，台观宫殿，罗络山上，向背如神。北有龙鳞渠，萦纡注海内。缘渠作十六院，门皆临渠，每院以四品夫人主之，堂殿楼观，穷极华丽。宫树秋冬凋落，则剪彩为华叶，缀于枝条，色渝则易以新者，常如阳春。沼内亦剪彩为荷菱芰芡，乘輿游幸，则去冰而布之。十六院竞以清羞精丽相高，求市恩宠。上好以月夜从宫女数千骑游西苑，作《清夜游曲》，于马上奏之。”

.....

杨广是怎么说的？“今所营构，务从节俭，无令雕墙峻宇复起于当今，欲使卑宫菲食将贻于后世”，杨广是怎么做的？“...穷极华丽”；杨广是怎么说的？“民惟国本，本固邦宁，百姓足，孰与不足！”，杨广是怎么做的？“每月役丁二百万人，徙洛州郭内居民及诸州富商大贾数万户以实之”.....

好吧，杨广说的是一套，但做的是另一套，他口口声声要节俭，不能扰民，但是，真做了起来，就是穷极华丽，就是月征二百万。

这说明了什么呢？有人说这说明杨广压根就是个昏君，你看，他跟胡亥二世有何区别？胡亥二世上台后不也是兴建阿房宫，大兴土木吗？

必须说，杨坚给杨广打下了一个非常坚实的基础，“衣食滋殖，仓库盈溢。受禅之初，民户不满四百万，末年，逾八百九十万，独冀州已一百万户”，也就是说，杨广可以折腾，隋朝有这样的国力供他折腾。杨广为什么要折腾呢？首先，当然是要享受，在老爹眼皮子底下过了35年的穷酸日子，不要说王子了，普通人也受不了，如今老爹死了，不享受享受，对得起这么多年的坚持吗？但是，大家也别以为杨广就跟胡亥一样，就只是为了享受，更重要的是，通过大兴土木，通过把排场搞大，他要传递一个政治信号——什么信号呢？

天朝上邦的信号！

面子外交III——得了面子，丢了银子

到了大业六年，杨广迁都的效果终于表现出来了。杨广为什么迁都洛阳？是为了展现霸气用的；杨广要向谁展现霸气？当然不是隋朝百姓，而是四方蛮夷。

《资治通鉴》说：

帝以诸蕃酋长毕集洛阳，丁丑，于端门街盛陈百戏，戏场周围五千步，执丝竹者万八千人，声闻数十里，自昏达旦，灯火光烛天地；

终月而罢，所费巨万。自是岁以为常。

（朋友们，什么叫排场？这就叫排场！当然咯，排场是要靠钱砸出来的。杨广同志的可恶在于，他居然拿花钱砸排场当成了常务工作。）

诸蕃请入丰都市交易，帝许之。先命整饰店肆，檐宇如一，盛设帷帐，珍货充积，人物华盛，卖菜者亦藉以龙须席。

（这就要让蛮夷们看看，我天朝上都是如何繁盛）

胡客或过酒食店，悉令邀迓就坐，醉饱而散，不取其直，绐之曰：“中国丰饶，酒食例不取直。”胡客皆惊叹。其黠者颇觉之，见以缯帛缠树，曰：“中国亦有贫者，衣不盖形，何如以此物与之，缠树何为？”市人惭不能答。

（牛皮吹多了，总是要吹破。请人喝酒不用钱，美其名曰“中国丰饶”，但是，人也不傻呀，也是到处转过，见过世面的啊，也知道中国有穷人啊，有“衣不盖形”的啊，你用“缯帛缠树”，不是糟蹋东西么？）

有人说这也太折腾了吧？对咯，确实折腾，但是，杨广认为，折腾得有道理，他的虚荣心得到了极大的满足，这是他的政治理想——花点钱算什么？

于是，一手主导了这些的裴矩，自然是大大的讨得了杨广的欢心。有一次，杨广就对朝臣们说啊：“裴矩大识联意，凡所陈奏，皆朕之成算，未发之顷，矩辄以闻；自非奉国尽心，孰能若是！”

这话的意思，生我者父母，知我者——裴矩啊。大家想，杨广都那么说了，裴矩还能不得宠吗？

但是，我们必须问一下，裴矩这么干除了满足一下杨广的虚荣心，对国家还有哪些帮助呢？他干得比长孙晟好还是坏呢？第一个问题的答案，弊大于利；第二个问题的答案，干得坏。

同志们，我们外交的目的是什么？用现代国际关系的理论来说，外交的目的，归根结底，是要得到实际利益的。

咱知道，中国历史上，有很多游牧民族袭扰内陆的例子，早年的匈奴，西晋之后的五胡，隋唐的突厥，宋朝的契丹、党项、女真、蒙古，如此等等；游牧民族为什么要来袭扰内陆呢？道理很简单，有好处啊。大家想，这些人骑着高头大马冒着生命危险，在大漠中杀进杀出的，要没点好处，谁愿意干？所以说，游牧民族之所以喜欢打仗，是因为不抢不打，他们活不了，他们是最原始的生存方式，经济生产和经济掠夺相结合。农耕民族为什么比较太平？因为我们的经济模式是以生产为主，至于掠夺，我们掠夺谁去？那些游牧民族比我们穷多了，他们的财产也就是一些牧养的牲畜，还有啥？

中国历史上也有些所谓的雄杰之主，譬如汉武帝之流，他们很豪迈，认为不能被人打着玩，我们得打人家去；汉武帝就先后任用了卫青和霍去病去攻打匈奴。效果好不好？从战争层面上说，当然是不错，毕竟匈奴就此元气大伤，很长一段时间里都没能缓过劲来。但是，如果算一下收益成本比，我们会发现，亏大发了，我们打仗花了那么多钱，折腾了那么多人马，到最后，可曾得到什么经济利益？没有是不是？甚至，汉武帝后来还落了个“穷兵黩武”的把柄，后世也有人认为，他的这个“武”导致了西汉走下坡路。

“爱国青年”们常说，我们的民族没有尚武精神，要提倡；我认为，这是很肤浅的。说白了，尚武不尚武，或者说一个民族的生存方式和文化气质，是由地理条件决定的。既然我们好好种地能比天天到外头抢有利，我们为什么要去抢？为什么不能好好种地？上天给了你肥沃的土壤，给你风调雨顺的气候，给你黄河与长江这两条母亲河，就是要让你安定下来，过农耕生活的。游牧民族要杀要抢，那是没辙，他们也想安定，地理条件不允许不是？

就说满族吧，该族原来是个多么尚武的民族？女真族是中国历史上唯一建立了两个政权的民族，金朝和清朝都是他们建立的。但是，金朝后来被蒙古人灭了，而清朝后期，更是中国历史上最耻辱的一段

时间，至于尚武精神？早不知道被抛哪去了。后期的八旗子弟，除了成天遛鸟斗蛐蛐，喝喝茶听听曲吹吹牛，还能干啥？有些人连骑马都不会了。为什么会有这情况？是因为八旗子弟太废物，忘了祖宗的教诲吗？这不是本质原因，本质原因是，没必要啊。八旗子弟跑到了中原，遛鸟斗蛐蛐就能过日子，为什么还要习武操练，打打杀杀？

所以说，我们用句粗俗的话来概括一下刚才我们说的——人是逼出来的。

好了，有点扯远了。反正意思就是那么个意思，搞外交，没有好处是不行的，汉武帝那么牛叉，那么能打，最后也就是个“穷兵黩武”。

近代外交更是如此，就说美国吧。朝鲜恨不得天天闹腾，见天就出么蛾子，美国佬也早恨得牙痒痒了，但是，美国佬有动手的意思吗？而那边伊拉克啊，利比亚啊，其实也没咋地呢，美国佬就不顾一切扑上去了，有事没事也得插一手。为什么？两个字——利益。伊拉克和利比亚都有石油，美国人当然上心了；朝鲜有啥？美国人凭啥理你？有人说不不对，当年中国还抗美援朝呢，美国佬当时不就出兵朝鲜半岛了吗？同志们，此一时彼一时，当时美国佬要跟苏联打冷战，出兵朝鲜半岛，这是抢占远东的战略主动，抢夺冷战的战略先手，是为了战略利益；要不是冷战，美国人才没兴趣折腾呢。

举了那么多例子，意思已经很明白了，外交的目的是为了利益，有好处的外交，我们说是好外交，没好处的外交，我们说是坏外交。当然，有没有好处，也不能看一时，投资股票，还有长线短线呢，是不是？

有了这一条，评价裴矩的做法，我们就有参照了。裴矩这么搞，有没有利益？当然是有的，这个利益就是让爱国青年乃至杨广们，都满足了虚荣心，集体高潮了。但是，为了这点虚荣心，我们付出了多少？同志们，很惊人啊。我们自诩天朝上邦，蛮夷小国们带着土特产过来朝见，我们好意思让他们空手回去吗？为了表现我们的气度，他们送一百，我们好意思还五十吗？我们一定是还一千对不对？看看刚

才《资治通鉴》说的，人家商人过来贸易，到饭店吃饭都不用钱的。于是，人家那些胡商不就乐了吗？他们为什么要上赶着来做生意？因为杨广脑门上贴着六个字——人傻钱多，速来。

司马光对这种行为评价也很低：

自是西域诸胡往来相继，所经郡县，疲于送迎，糜费以万万计，卒令中国疲弊以至于亡，皆矩之唱导也。

自西京诸县及西北诸郡，皆转输塞外，每岁钜亿万计；经途险远及遇寇钞，人畜死亡不达者，郡县皆征破其家。由是百姓失业，西方先困矣。

瞧瞧，用五个字形容这种外交策略——赔本赚吆喝。

就拿大航海时代来说吧，曾几何时，我们领先了西方几条街，但是，在我们的郑和带着巨大的船队去展示“天朝风范”时，人家哥伦布、麦哲伦开着小船开辟新航路，开启了大航海时代，欧洲人开始往美洲移民，从此取得海上霸权，确定了如今西强东弱的全球格局。我们航海，是去炫耀的，人家航海，是去挣钱的，政治思想差别如此，当然也导致了我們所谓“天朝”最终成为了笑柄。

所以呢，尽管“爱国青年”们认为，杨广和裴矩主导的这场政治秀很威风，很霸气，很让人自豪，但是，以我个人而言，这样的面子外交，除了挣些面子，也就一无所用了。更关键的是，而所谓的面子，真的是这么挣来的吗？

当然了，这也只是我作为一个后人的感慨，杨广本人是不会那么看的，他非但不会这么看，甚至，他还要因为这一点，发起一场最终让他身败名裂的战争。

面子战争I——战争要赢，气势更得赢

这场让杨广身败名裂甚至万劫不复的战争，起点，是在大业四年。

这一年，杨广去了北疆，会见了启民可汗，甚至亲去其牙帐，而启民可汗就跟杨广报告了一个重大外交新闻——有高句丽的使者在此。

高句丽的使者跑到突厥领地上干啥呢？两个字——统战。

高句丽王高元，在几年前虽然对着杨坚自称“辽东粪土臣”，表示顺服，但是，很显然，口服心不服。高元很害怕，前次隋朝的东征虽然以闹剧收场，但是，谁敢保证隋朝不会再来一次呢？如果隋朝真的瞄上了高句丽，高句丽该怎么办呢？高元想来想去，只想到了个一个辙——求援。这次使者到启民可汗这来，其目的，就是求援来的，就是要结成统一战线，一致对隋的。

当然，事实证明，高元找错了人。启民可汗诚然也对隋朝口服心不服，诚然也恨把他搞得如此窝囊的隋朝，但是，跟高元不同，启民可汗是个忍字当先的政治人物，他明白，隋朝还很强大，现在还不是时候，所以，他不能上高元的贼船。

杨广是个聪明人，他当然知道高句丽的使者是来干什么的，所以，他很不爽。

旁边的裴矩，最了解杨广的裴矩，就说了：“高丽本箕子所封之地，汉、晋皆为郡县；今乃不臣，别为异域。先帝欲征之久矣，但杨谅不肖，师出无功。当陛下之时，安可不取，使冠带之境，遂为蛮貊之乡乎！今其使者亲见启民举国从化，可因其恐惧，胁使入朝。”

裴矩的意思，高丽这地儿本来就咱的，现在却来炸刺儿，先帝也是早就想征讨他们，结果赶上杨谅没出息，不了了之。现在使者也看见了，我天朝什么威风，突厥什么姿态，赶紧让他们入朝觐见是正道啊。

杨广表示同意裴矩的意见，于是，下了道诏书给高丽使者：“朕以启民诚心奉国，故亲至其帐。明年当往涿郡，尔还日，语高丽王：宜早来朝，勿自疑惧，存育之礼，当如启民。苟或不朝，将帅启民往巡

彼土。”

杨广要高元跟启民可汗学习，入朝，当孙子，否则就敢丫挺的，高元愿意吗？高元当然不愿意，但不愿意的同时，也是怕，怕一去难回，于是就不去。高元不服，杨广就不爽，杨广不爽，于是就要打，高句丽的这场战争是免不了。

杨广要打高句丽，和杨广迁都洛阳、北巡榆关、西巡张掖道理是一样的，就是那两个字——面子。这是一场面子战争。

要打仗，首先不是军事问题，而是经济问题，首先来说，就是要备人备物。

要备的物，大概其两类，一类是战场上要用的，比如战马啦，战船啦，武器装备啦，另一类是战场下要用的，简单来说，就是粮草。光是要备齐备好这些军需，就已经非常不容易。

比如说战马。在大业六年，杨广就下诏，要求举国富豪，有钱出钱，购买战马。当然，学没学过经济学的都知道，一个国家这么大肆买马，这马的价钱就指定被炒上去了——就跟现在房价似的；隋朝就这情况，到最后，一匹马价值一万钱。要备齐这些战马，两个字——烧钱。

再比如说战船。当时没有现成的，所以就只能现造，大业七年，杨广就令幽州总管在东莱督造战船三百艘。现造还不算，还要限时，杨广性子急，觉着打铁要趁热，所以，不能拖时间。于是，可怜的船工们，大冬天的，泡在水里头，没日没夜的干，边上还有督工，看谁动作不麻利了估计还得来顿鞭子，天长日久的，身体也垮了，《资治通鉴》说：官吏督役，昼夜立水中，略不敢息，自腰以下皆生蛆，死者什三四。所以，一个字形容船工——惨。

“备”还不是最要命的，最要命的是“调”。高句丽毕竟地处边陲，在隋朝的东北角上，要攻打这地方，自然还得把准备好的人或物，调到相应的地方，事实证明，这才是最折腾的地方。

同志们，那年头可不是现如今，要调点人或物，坐飞机上火车，最多一两天就到了，那年头，没那么先进，四面八方的人要到目的地集合，大部分时候，只能11路公交，能乘船或骑马的，毕竟少数。要靠两条腿走那么多路，当然很不容易，当然很是折腾。

为了一个“调”字，折腾到什么地步呢？看看《资治通鉴》的描述吧：

（大业七年）夏，四月，庚午，车驾至涿郡之临朔宫，文武从官九品以上，并令给宅安置。先是，诏总征天下之兵，无问远近，俱会于涿。又发江淮以南水手一万人，弩手三万人，岭南排镞手三万人，于是四远奔赴如流。

（这是先“调人”——关键词是啥？无论远近，俱会于涿。实话说，倒确实挺远的，江淮以南的，岭南的，哪个地儿离涿县（河南省保定市北端，是北京城的南大门）都不近……）

五月，敕河南、淮南、江南造戎车五万乘送高阳，供载衣甲幔幕，令兵士自挽之，发河南、北民夫以供军须。

（这是“调物”，当然，物不长脚，说到头，还得靠人运）

秋，七月，发江、淮以南民夫及船运黎阳及洛口诸仓米至涿郡，舳舻相次千馀里，载兵甲及攻取之具，往还在道常数十万人，填咽于道，昼夜不绝，死者相枕，臭秽盈路，天下骚动。

……

又发民夫运米，积于泸河、怀远二镇，车牛往者皆不返，士卒死亡过半，耕稼失时，田畴多荒。加之饥谨，谷价踊贵，东北边尤甚，斗米直数百钱。所运米或粗恶，令民舂而偿之。又发鹿车夫六十馀万，二人共推米三石，道途险远，不足充餽粮，至镇，无可输，皆惧罪亡命。

（这是“调米”，看得出阵仗很大，浪费也很大，对百姓的伤害更

大，所以造成了大量百姓或者累死或者流亡的情况)

《资治通鉴》的以上描述，就是两个字概括——折腾；既折腾人——死了很多，逃了很多；又折腾钱——把米价炒起来了。

很显然，折腾是有后遗症的，《资治通鉴》的描述，已经给后遗症埋下了伏笔，因为，任何一个皇帝，折腾到“天下骚动”的地步，麻烦都小不了。

当然，后遗症可大可小，关键看一个问题——能不能赢。那到底能不能赢呢？

钱花了这么多，人死了这么多，打是肯定要打了，关键在于，怎么打。杨广的看法，一、老子要亲征；二、老子要摆足了架势开干，打不死你，也先吓死你。

关于亲征的问题，有反对的，此人叫做庾质，是太史令，他反对的理由是：“战而未克，惧损威灵。若车驾留此，命猛将劲卒，指授方略，倍道兼行，出其不意，克之必矣。事机在速，缓则无功。”

庾质主要的理由，表示兵贵神速，要出其不意，攻其不备。言下之意是，皇上等您那么大阵仗赶过去，黄花菜也凉了，对方也早就做好准备，就只能等着攻坚了。所以庾质的意见，陛下您就好好待在涿县，派个大将过去，一准儿搞定。

有“兵贵神速”这看法的，不只是庾质一个人，还有个更大牌的，叫段文振。段文振是老将了，北周那阵就声名在外，杨坚当皇帝的时候，他作为长江中游的行军总管参与了平陈之战；此公跟杨广渊源也不小，杨广当扬州总管那阵，他是扬州总管司马。所以，杨广当了皇帝，段文振更受重用，出任兵部尚书。

段文振当时跟随出征的时候，身体已经不行了，病得很重，当时上书给杨广，说：“窃见辽东小丑，未服严刑，远降六师，亲劳万乘。但夷狄多诈，深须防拟，口陈降款，毋宜遽受。水潦方降，不可淹迟。唯愿严勒诸军，星驰速发，水陆俱前，出其不意，则平壤孤城，

势可拔也。若倾其本根，馀城自克；如不时定，脱遇秋霖，深为艰阻，兵粮既竭，强敌在前，鞅鞅出后，迟疑不决，非上策也。”

段文振的意见有三点：

一是别相信高句丽那些声称要投降的，都是假的（但夷狄多诈，深须防拟，口陈降款，毋宜遽受），

二是跟庚质一样，表示要尽速进兵，打他个措手不及（唯愿严勒诸军，星驰速发，水陆俱前，出其不意，则平壤孤城，势可拔也，若倾其本根，馀城自克），

三是不能拖，一拖就麻烦了，理由是气候和后勤都会有问题（如不时定，脱遇秋霖，深为艰阻，兵粮既竭，强敌在前，鞅鞅出后，迟疑不决，非上策也）。

段文振表达完这个意见之后，没多久就死了，杨广为此还很是伤心。

不管是庚质还是段文振，都表示“兵贵神速”，强调一个“快”字，这说法有道理没？有道理。杨广听不听呢？杨广不听。杨广大概觉着，我花这么多钱，带这么多人，有那么多战马战船，还要攻什么不备，出什么不意？天朝上邦，打个蛮夷还要废什么话？直接霸王硬上弓呗。杨广表示，庚质你要是怕，你就留这，爷不带怕的，我这么多人，还讨不平个区区高丽？

杨广的阵仗也很吓人，《资治通鉴》有相关记载：

壬午，诏左十二军出镂方、长岑、溟海、盖马、建安、南苏、辽东、玄菟、扶馀、朝鲜、沃沮、乐浪等道，右十二军出黏蝉、含资、浑弥、临屯、候城、提奚、蹋顿、肃慎、碣石、东施、带方、襄平等道；骆驿引途，总集平壤，凡一百一十三万三千八百人，号二百万，其馈运者倍之。

（一共出动了一百一十三万三千八百名军士，当然，考虑到后勤

工作的，还得翻一翻，基本上，这就是倾全国之力来打这场仗了）

宜社于南桑干水上，类上帝于临朔宫南，祭马祖于蓟城北。

（古代打仗的规矩，打仗前要先祭祀，祭天祭地祭神祭祖）

帝亲授节度：每军大将、亚将各一人；骑兵四十队，队百人，十队为团，步卒八十队，分为四团，团各有偏将一人；其铠冑、纓拂、旗幡，每团异色；受降使者一人，承诏慰抚，不受大将节制；其輜重散兵等亦为四团，使步卒挟之而行；进止立营，皆有次叙仪法。

（这是部队的编制，其中有一点值得一提，就是有个不受大将节制的受降使者，正好跟段文振所说的“别信那帮货投降的鬼话”相映成趣）

癸未，第一军发；日遣一军，相去四十里，连营渐进；终四十日，发乃尽，首尾相继，鼓角相闻，旌旗亘九百六十里。御营内合十一卫、三台、五省、九寺，分隶内、外、前、后、左、右六军，次后发，又亘八十里。

（这是部队出师的次序安排，由于实在人多，四十天才全部出发完毕，跟庚质和段文振所说的“兵贵神速”再一次相映成趣。当然，最重要就是场面震撼，尤其两个数字很吓人，“九百六十里”和“八十里”，国庆阅兵都没这架势……）

近古出师之盛，未之有也。

怎么样？威风了吧？嚣张了吧？吓人的吧？这阵仗，以笔者的见识来说，我只在史书上看到过一次，就是王莽出兵镇压绿林军的那次。

那次的情况：初，王莽征天下能为兵法者六十三家数百人，并以为军吏；选练武卫，招募猛士，旌旗輜重，千里不绝。时有长人巨无霸，长一丈，大十围，以为垒尉；又驱诸猛兽虎豹犀象之属，以助威武。自秦、汉出师之盛，未尝有也。

王莽那次结果如何呢？很不幸，输了，输给了昆阳之战中一战成名天神下凡的刘秀。有人要问了，那么大阵仗怎么可能输呢？答案是，打仗看的不是阵仗，而是指挥。一会儿我们就能明白了。

从准备到出征，都是历史罕见的大阵仗，杨广这是要干啥呢？其实就是俩字儿——面子。在杨广看来，这场仗要赢，这是必须的，但是光赢这场仗，也是不够的，最重要是啥？赢了战争，还得赢气势，还得赢下我煌煌天朝的脸面！

面子战争II——先“征”后“服”？ 先“服”后“征”！

杨广说要亲征，所以，他不到，仗就不能开打，而要等他的车架到场，就需要时间。花了多长时间呢？大业七年四月，杨广到的涿县，结果杨广抵达前线的时候，已经是五六月份，拖了个把月；阵仗又那么大，高句丽那边当然早准备好了，所以呢，速战速决是不可能了，只能是打硬仗，打攻坚了。

等到杨广好不容易抵达辽水，这仗总算开打了。隋军的优势，自然是人多，而高句丽也有优势，就是地利。两军隔着条辽水，隋军在西岸，高句丽军在东岸；隋军要进攻，就需要渡河，而高句丽军队呢，只需在对岸等着，看着隋军要过来，居高临下，来上一顿乱箭。

隋军要渡河，就要先造桥，于是，工部尚书宇文恺就奉命建造三道浮桥。结果呢，质量不行，浮桥太短，从西岸到东岸，居然还差一丈多；更要命的是，那帮当兵的也不管三七二十一，血气上涌，不管桥够不够长，就先冲了。这一冲不要紧，跑到那一看，要命了，桥够不到岸，怎么办？当然不能走回头路，只能一猛子扎进辽水，游过去！这下高句丽逮着了机会，居高临下，一顿攻击，隋军伤亡惨重。也有猛的，大将军麦铁杖、虎贲郎将钱士雄、孟叉就登了岸，但是，杯水车薪，在高句丽的围攻下，也是血染战场。

情况就这情况，杨广再傻，也该知道，浮桥不够长是不行的，这

么冲过去，那叫送死，所以，怎么办？修桥啊。杨广就令少府监何稠接桥，何稠也很给力，两天内就完工，于是隋军纷纷上桥过岸。这次高句丽没辙了，地利的优势没了，兵力又是绝对劣势，于是，隋军大胜，高句丽军队伤亡万余。

接下来，就是攻城了，目标——辽东城（现今辽宁省辽阳市东北角）。

在战前，杨广同志发布了一道命令，说：“今者吊民伐罪，非为功名。诸将或不识朕意，欲轻兵掩袭，孤军独斗，立一身之名以邀勋赏，非大军行法。公等进军，当分为三道，有所攻击，必三道相知，毋得轻军独进，以致失亡。又，凡军事进止，皆须奏闻待报，毋得专擅。”而后，（杨广）又敕诸将，高丽若降，即宜抚纳，不得纵兵。

我们必须用两个字来形容杨广的战前命令——扯淡。

为什么说扯淡呢？因为杨广的命令跟早先段文振的建议，完全是背道而驰。杨广说，你们打仗要稳，不要乱来，不能孤军深入，不要光想着立功，不能冒险，不能独断军机，有什么问题要上报，要我来做决定。杨广这话对不对呢？

同志们，打仗最重要是什么？最重要就是抓战机。什么叫战机？战机是战场上瞬间出现的敌我方面的战略失衡。情况很多，以攻城来说，东南西北四个城门，是不是会出现某一侧的守军被打得特别狠，伤亡特别重，士气特别低的情况？比如说，北门出现了这情况，是不是攻城方就在北门占据了一定优势？但是，这种情况可能稍纵即逝，有可能守城军官了解了这个军情，将比如说情况比较好的东门调些兵马过去，北门的守城力量又会迅速回升，战略平衡就又恢复了。所以，应该怎么打？是不是应该趁着东门的军马还没调到北门，就应该把北门攻破？北门瞬间出现的这种战略失衡，就叫战机。

因此，抓战机，就是要抓住对手瞬间露出的一些破绽，进行针对性的攻击。所谓“兵贵神速”，也是抓战机的一种表现，抓的是对方立足未稳、准备不足、战备松懈的机会。抓战机的关键是什么？三个字

——快、准、狠。其中，快是摆在第一位的，因为如果不够快，这个战机可能会丢失，双方的力量就会重新恢复平衡。为了做到“快”，是不是前线指挥官就必须有独断专行的权力？是不是就必须“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如果事事都要等友军，要请示皇帝，那再大的战机也丢了，黄花菜也凉了，仗也就打不完了。

所以，杨广这命令，是违反了战争的基本原则，是要将己方拖入消耗持久战的泥沼。一旦出现了消耗战、持久战，人多就从优势变成了劣势，为什么？因为人多就意味着消耗多；劳师远征的，消耗多就意味着后勤补给可能跟不上；而后勤补给一旦跟不上，就意味着要疲劳作战；一旦如此，要赢还会轻松吗？

当然，杨广的第一道命令虽然扯淡，但也未必会成为败因，毕竟，从硬实力的角度出发，隋军优势太大了；杨广的第二道命令才是命门，而且，这不是扯淡，这叫搞笑。

搞笑在哪里呢？战场上见真章。《资治通鉴》说：辽东城将陷，城中人辄言请降；诸将奉旨不敢赴机，先令驰奏，比报至，城中守御亦备，随出拒战。如此再三，帝终不悟。（大概意思，就是每到辽东城快被破了，城内都说要降，战将们因为杨广所下的诏书，不敢擅自做主，就得请示圣上，结果来回这么一折腾，就给高句丽赢得了重新完成防御部署的机会，而且如此再三。）

此处的笑点在于，杨广下达的这个命令直接成为了被对手利用的杀手锏，不但不能帮助自己，反而帮助了对手。这个命令，说难听了，叫做“卧底型命令”。

后世也有人跟杨广搞过差不多的命令。明朝的时候，建文帝朱允炆和燕王朱棣干仗，朱允炆当时就下令，对朱棣，只能生擒，不能弄死，谁要敢弄死，陷我于不义，就提着脑袋来见我吧。结果造成什么情况呢？情况是，等到朱棣闹明白原来朱允炆下了这么道命令后，他就牛逼了，每当战况不利，他就骑着马当着对手的面，大摇大摆的去侦察军情，结果城上的兵将看这情况，牙齿咬得咯咯响，但是呢，不敢动！所以，朱棣为什么最后搞定了朱允炆？不是因为兵力多实力

强，而是因为朱允炆军队有一万次干掉他的机会，却都被这个命令绑住了手脚。

话说回来，为什么杨广和朱允炆要下这么没脑子的命令呢？

朱允炆完全是迂腐，怕担弑叔的罪名，估计是被他的那些老师四书五经给教傻了；杨广当然不迂腐，他的理由——今者吊民伐罪，非为功名。

杨广有这样的想法对不对呢？当然不能说错，毕竟，要征服一个国家，光靠武力是不够的，就拿当年隋朝灭陈来说，武力征服只用了一个月，但是，过了一年，陈朝地面却出现了大规模叛乱，而杨广本人，对此也印象深刻。征服这两个字，包含两个层面，军事层面的“征”，政治层面的“服”，只有两者都做到了，才是完成时。但是，杨广的想法只对了一半。

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征服这两个字，必须有先有后，征在先，服在后，二者不是并列关系，而是递进关系。杨广的错误在于，他虽然认识到了“服”的重要性，但是，他没有认识到“服”的时序性。而我们要办成一件事，既需要明白一件事该不该做，也需要明白这件事该怎么做，什么时候做。

就拿后世满清征服中原来说吧。满清的步骤就很清楚，首先是“征”，即便要屠城，也要保证把城池攻下；然后是“服”，而且是双管齐下——先用“威服”，多尔衮在入主中原后，发布了“留发不留头，留头不留发”的命令；后用“德服”，顺治和康熙两任皇帝，在民生和教化这两条上，都下了大工夫。以此，满清为他们在中原的统治奠定了非常坚实的基础，相比较只存在了100年不到的元朝，满清自入主中原之后，存在了270年左右，是一个比较长寿的王朝。

杨广只知其一，不知其二，在还没有完成“征”的情况下，就想着重“服”，一厢情愿的搞双管齐下，结果自然是可想而知的，他会为他的错误付出代价。

面子战争III——诈败与诈降

战线拖得太长，隋军迟迟没有进展，杨广不乐意了，这跟他的预想差太多了，他本以为以隋军号称两百万连营一千里的威势，拿下辽东城也就是分分钟的事儿，结果，万没想到的是，却在这里碰到了麻烦。

到了六月中旬，杨广不耐烦了，他亲自巡行辽东城南，视察攻城形势，然后召集诸将，严加训斥：“公等自以官高，又恃家世，欲以暗懦待我邪！在都之日，公等皆不愿我来，恐见病败耳。我今来此，正欲观公等所为，斩公辈耳！公今畏死，莫肯尽力，谓我不能杀公邪！”杨广认为这是因为将领们不把他放眼里，不愿尽力，所以很生气，而将领们看到皇帝雷霆震怒，当然也很惶恐。

但是，皇帝的生气、部将的惶恐，并不能解决战场上的危机。即便杨广后来选择在辽东城西数里安营扎寨，想着亲临前线督战坐镇，也好让将领们尽心尽力，然而，该攻不下的城池依然攻不下，高句丽守出了心得——高丽诸城各坚守不下。

陆军进展不顺，水军如何呢？必须说，相比较死气沉沉的陆军，水军那边还算擦出了点火花，取得一定进展的是大将来护儿。

来护儿何方人物呢？他是江都人，出生在官宦世家，因此，家里人都指望他能好好念书，将来跟父祖一样，大小当个官，混个差事，一辈子也就有了着落，但是，来护儿什么情况呢？《隋书》说他——幼而卓诡，好立奇节。初读《诗》，至“击鼓其镗，踊跃用兵”、“羔裘豹饰，孔武有力”，舍书而叹曰：“大丈夫在世当如是。会为国灭贼以取功名，安能区区久事陇亩！”这么说吧，打小立下了志向，将来要当个将军。等到来护儿长大，《北史》又说他“雄略秀出，志气英进。涉猎书史，不为章句学”。总之，来护儿不是凡人。

来护儿很小的时候，父母就去世了，他是被伯母吴氏抚养长大的。吴氏也是苦命的女人，在侯景之乱中，她的丈夫被同乡陶武子所杀。来护儿很小的时候，吴氏就常跟他讲这事儿，每每涕泪俱下，来

护儿一热血男儿，自然早在心中埋下了报仇雪恨的种子。只是，这个仇不好报，因为仇家势力很大，《北史》说“武子宗族数百家，厚自封植”。

然后，我们就能看出来护儿的特质了。某日，趁着陶家有婚宴，他就带了几个朋友去了陶家，然后大摇大摆的进去，大摇大摆的出来，顺便手上多了仇家的脑袋。敢趁着人家办喜事、亲朋好友坐满了一屋的当口去杀人，而且居然还能大摇大摆的走出来，我们只能用两个字来概括——牛逼。

于是来护儿就拿着仇人的脑袋去祭奠了伯父的亡灵，然后他就闪了，躲了一年多，直到北周平定淮南，他才重新回乡。

来护儿正式崭露头角，是在平陈之战。当时来护儿充当间谍，常被贺若弼派去渡江侦察敌情，等到灭陈之后，来护儿因功受赏，被拜为大都督。

但是，来护儿真正展现才华，还是在跟随杨素镇压高智慧叛乱的时候。

当时高智慧设营浙东，连亘百余里，又有舰船千艘，声势浩大，鼓噪而进。显然，要正面交锋，杨素未必能讨到什么便宜，当时来护儿就向杨素建议，说：“吴人累锐，利在舟楫。必死之贼，难与争锋。公且严阵以待之，勿与接刃，请假奇兵数千，潜度江，掩破其壁，使退无所归，进不得战，此韩信破赵之策也。”

韩信破赵用了什么计策呢？简单说就是先把对手引出来，然后派人把对手的营寨给占了，然后前后夹击，大破赵军。来护儿的想法也一样，他想先带人秘密抄了叛军的后路，而后跟杨素前后夹击。

杨素表示同意。于是来护儿带了数千精兵秘密渡江，然后奇兵突袭，焚烧营寨，于是杨素借势呼应，两边夹击，大破高智慧叛军。来护儿又率军追至闽中，灭了高智慧的余党，逼得高智慧流亡浙、闽之间。

因为此战，来护儿打出了威风，叫响了名号，从此成为了隋朝名将。

来护儿也不是光会打仗，毕竟出身书香门第，打小也念书，因此，他在治政方面也成绩不俗。据说，他在担任瀛州刺史的时候，政绩就不俗，政声就不错，乃至隋炀帝即位后，来护儿被召入朝之时，老百姓还恋恋不舍，先后上书挽留的百姓，竟有数百人之多。

说了这么多，大家想必也是明白来护儿是何等人物了。因此，在征东之战中陆军毫无进展的情况下，来护儿的水军却一开始取得了不俗的成绩，《资治通鉴》说：右翊卫大将军来护儿帅江、淮水军，舳舻数百里，浮海先进，入自涓水，去平壤六十里，与高丽相遇，进击，大破之。

来护儿打了胜仗，士气正旺，估计当时也有些小瞧高句丽，于是表示要趁胜追击，直破其城。当时副将周法尚表示要先等等，等到友军到来后一并进击，结果来护儿认为没这必要，老子一个人就能搞定，何必等别人呢？于是率精兵四万，长驱直进，直逼辽东城。

然后呢？然后来护儿尝到了轻敌的恶果，遭遇了军事生涯的第一次滑铁卢。高句丽能守到现在，一个关键点，就在于一个“诈”字，“诈降”已经用过多次，屡试不爽，而这次对付来护儿，则来了个“诈败”。

高句丽先是在城内设下伏兵，然后又派兵跟来护儿接战，战不多时，又诈败而去，而轻敌的来护儿当然不知是诈，也就不管三七二十一，领军直入城郭，甚至都以为大局已定，让部下们抢战利品去了。

这当然是要付出代价的，等到高句丽伏兵一发，来护儿那些在争抢战利品的部众瞬间大乱，来护儿好容易杀出了重围，逃出了城池，手下却只剩了几千人。要不是副将周法尚早有准备，列阵以待，高句丽估计都把来护儿的营寨给占了。

来护儿吃了那么大一败仗，心里也虚，也就不敢轻举妄动了。

来护儿之所以吃那么一败仗，两个因素，主要原因，他自己太轻

敌，但另一个更重要的原因，就是隋军步调不一致，来护儿太快，而友军太慢，协调度太差。等到来护儿吃了败仗之后，友军才姗姗来迟——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出扶馀道，右翊卫大将军于仲文出乐浪道，左骁卫大将军荆元恒出辽东道，右翊卫将军薛世雄出沃沮道，右屯卫将军辛世雄出玄菟道，右御卫将军张瑾出襄平道，右武将军赵孝才出碣石道，涿郡太守检校左武卫将军崔弘昇出遂城道，检校右御卫虎贲郎将卫文昇出增地道，皆会于鸭绿水西。

为什么会姗姗来迟呢？因为负担太重。拿宇文述来说吧，出发的时候，宇文述命令部队带这么些东西——够吃一百天的干粮，排甲、枪槊、衣资、戎具以及火幕，一共多重呢？《资治通鉴》说“人别三石以上”。三石大概是什么概念呢？换算成公斤的话，大概是80公斤左右。大家想，不要说行军了，就让咱扛着80公斤的担子，站在那，咱能坚持多久？还没完，宇文述在行前还发布了一道命令，说：“遗弃米粟者斩！”如此这般，宇文述军队能不晚到吗？

当然了，有句话叫做“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军令确实不可违，但是，当兵的也不能活活被担子给压死啊，于是就想辙，趁着晚上黑灯瞎火的，把粮食给挖坑埋地下。这么做呢，担子是轻了，但造成了另一个更严重的问题——粮食不够了；刚走了一半，粮食眼看就快光了……

不管怎么着吧，反正拖拖拉拉的，隋军大部也总算是到了。高句丽一看大军压境，于是，又来了老套路——诈降。

当时高句丽派乙支文德来诈降，其实就是当间谍，侦察军情的。当时的情况呢，右翊卫大将军于仲文（北周八大柱国之一于谨的长孙）接到了杨广的密旨，说要如果高元和文德来的话，就把他们给逮了。

同志们，注意两个字——密旨。为什么是密旨而不是明旨呢？道理很简单，要是明旨，人还愿意来自投罗网吗？为什么密旨就要注意呢？因为所谓密旨，就是天知地知你知我知，其他人一概不知，就杨广和于仲文知道；于是就产生了问题，当时于仲文有个宣慰使，叫做

刘士龙的，他就反对于仲文。

所谓宣慰使，就是搞政战的，而且有一条非常重要，杨广给了宣慰使很大的权力，前面也说过——不受大将挟制！本着杨广“吊民伐罪”的总原则，政工刘士龙觉着两军相交，尚且不斩来使呢，更何况是来投降的？于是，此公在不明究竟的情况下，强行劝阻于仲文，说你不能抓文德。于仲文也是憋屈，他也不能说这是皇帝密旨啊，所以有苦难言，心一软，手一抖，就把人放了。

于仲文放了人之后，又仔细琢磨了一下，还是觉着有问题，于是就派人就追文德，说还有些细节要谈，您回来一下。结果人文德是傻子吗？能回去吗？人当然头也不回的渡过了鸭绿江，然后又留了首诗：“神策究天文，妙算穷地理。战胜功既高，知足愿云止”，然后就留下了一个肺都气炸了的于仲文。

于仲文这边吹胡子瞪眼，一肚子不爽；那边宇文述也不好过啊，都快断粮了；于是宇文述就表示，干脆，甬打了，咱回吧。

于仲文能回吗？于仲文现在没有执行杨广的密旨，回去要让杨广知道把人放跑了，这脑袋还保得住吗？于是，出现了以下一段对话：

仲文怒曰：“将军仗十万之众，不能破小贼，何颜以见帝！且仲文此行也，固无功矣。”

述因厉声曰：“何以知无功？”

仲文曰：“昔周亚夫之为将也，见天子军容不变。此决在一人，所以功成名遂。今者人各其心，何以赴敌！”

战前，杨广看于仲文好像有些想法，就令诸将归他节制。但是，于仲文也知道宇文述是什么人，此人是皇帝跟前红人，牛逼的一塌糊涂，是说压就能压住的吗？于仲文之所以这么说，无非是提醒宇文述，我是皇帝钦命的总指挥，你别不服气，你要是不听我的，输了这场仗，责任可都你的。

宇文述一看于仲文都这么说了，当然不想担责任，没辙，硬着头皮也要上啊。于是，宇文述等一干将领，只能渡过鸭绿江，追击文德。

同志们，大家还记得文德去隋军营中干吗的吧？没错，是刺探军情去的。刺探的结果是，文德得知，隋军粮草不多了。于是，应该怎么办呢？当然要利用这个战机了，简单说就是先用一个“耗”字诀，把隋军的粮草耗光再说。怎么耗呢？文德的办法是，凡是宇文述跟他打，他都是打一打就走，引诱宇文述追他。

宇文述不追不行啊，由于文德稍战即走，所以，一天之内，宇文述七战七胜。打了这么多胜仗，宇文述就说要走，旁边那帮将领也不同意啊，要是这么着回去，黑锅就得他背啊。宇文述没辙，就算知道粮草不够，也只能硬着头皮追了。于是，一路追，渡过了萨水，在离辽东城三十里的地方，在山上安营扎寨。

“耗”字诀打完后，接下来怎么办呢？接下来当然还是得利用隋军粮草不足的弱点了，老办法，诈降。

文德就派人去跟宇文述请降——甬打了，我们认输。你放心，只要你退兵，我们高元一定去朝见你们隋帝。

宇文述当时粮草都快用尽了；连日激战，士卒也是疲敝不堪；又看到辽东城戒备森严，一时半会估计也打不下；也知道不能再打了，一听文德说要投降，心想这次好歹对杨广有个交待了，那就这么着吧，于是就撤了。

宇文述这一撤，那边文德就奉行“敌退我进”的战略，就来四面进攻。宇文述也留了个心眼，也料想可能有诈，所以退得还算干净，且战且走，没有出现溃败的情况。但是，文德早有计策。

文德先前一日七败，把宇文述引得渡过了萨水，为什么宇文述能那么轻松就过萨水呢？因为水浅呗。为什么水会那么浅呢？因为文德早就命令部队筑坝蓄水。为什么要筑坝蓄水呢？等着瞧吧。

宇文述这一退再退，就退到了先前渡过的萨水，当时水还是跟先前一样，很浅，被迫得急，也就不多细想，就渡水了，结果刚走一半，文德命令部队开闸放水，这水一放，隋军倒了大霉，被淹死了一多半。隋军于是大乱，文德就令早就埋伏好的军队四面出击，隋军被打得大败，可以说，溃不成军。溃败到什么程度呢？《资治通鉴》说：于是诸军俱溃，不可禁止。将士奔还，一日一夜至鸭绿水，行四百五十里。都被打出心理阴影了，平时哪能跑那么快？

萨水一败，原本进攻高句丽的隋军有三十万五千，败后连零头都没剩下，只剩了二千七百人，可以说，一败涂地。

仗打成这样，此次东征当然也就成为定局了，结果是，大败。

为了一个面子，杨广损失了三十万人马，但是，很快杨广会发现，真正的损失，远不是那三十万人马而已……

面子战争IV——历史第一折腾男

《孙子兵法》说，兵者，国之重器，不可不察也。孙子这句话的意思，是说用兵这种事，是国家的重大事务，是需要三思而后行的。

何以见得呢？杨广的此次东征，就是一个绝佳的范例。

这场仗打下来，赔了钱死了人，丢了面子（在攻打辽东城的时候，杨广还让曷萨那可汗和高昌王伯雅现场观战的，仗打成那样，估计杨广也想找条地缝钻进去了），这都是小事；大事是，国内出现了政治危机。

为何会有政治危机呢？我们用隋末著名造反派头子窦建德的一番话来说明吧：“当年文帝时，天下那么繁盛，征发百万大军前往征伐辽东，尚且为高丽所败。现在水灾严重，黎民苍生穷困，而主上不体恤苍生之苦，亲自前往征辽；加上前几年屡屡西征吐谷浑，遍地苍痍还未恢复，百姓疲敝，此前多年的战役，将士们多有战死沙场的，现在又要发兵，可能要动摇社稷。”

（文皇帝时，天下殷盛，发百万之众以伐辽东，尚为高丽所败。今水潦为灾，黎庶穷困，而主上不恤，亲驾临辽，加以往岁西征，疮痍未复，百姓疲弊，累年之役，行者不归，今重发兵，易可摇动。）

窦建德的这番话，大概这么几层意思，一是杨广太能折腾，二是杨广折腾的时机不对，三是杨广折腾的方式不对。

杨广能折腾，这是不消说的，其实窦建德还没有说全，自杨广即位以来，修长城、开运河、迁都洛阳、南巡江都、北巡榆林、西巡张掖、东征高句丽，外带还有跟吐谷浑之间经年累月的作战，基本上，一个皇帝能折腾的，杨广都折腾了。

那么，我们就来看看杨广的这些大动作吧：

修长城——（大业三年）又诏发丁男百馀万筑长城，西拒榆林，东至紫河。

杨广的修长城，是在会见完启民可汗之后进行的，也因此，引发了炀帝一朝第一次剧烈的政治动荡。

对于杨广上任以来的种种，文帝一朝的老臣们，不免很是看不惯。

文帝一朝，治国方略乃是一个“俭”字，杨坚本人不仅身体力行，而且还要求举朝上下也大力践行，但凡有违反此原则的，即便是杨勇、杨俊这样的天家子弟，也要付出惨痛代价；然而，杨广上任以来，从迁都到巡行，时时刻刻展露的都是另外一个字——奢。比如说，此次会见启民可汗，为了展示大国的威风，杨广就不免要炫一下富——帝赐启民帛二千万段，其下各有差。又赐启民路车乘马，鼓吹幡旗，赞拜不名，位在诸侯王上。

这是很典型的杨广式外交。其实，杨广所要的并不多，概括起来就是一个字——脸，只要你愿意给脸，他就不会让你吃亏。启民可汗就是如此，憋屈是憋屈了些，但是，憋屈之后，却赚了个钵满盆满。

对此，老臣们就很有异议，主要有四个——高颀、宇文弼、贺若弼和苏威。

文帝末期，高颀被贬为民，如今炀帝登位，高颀得以复出。对杨广的治政策略，老臣高颀几乎是全盘否定式的态度，他曾对很多人表示过这一点。

对于杨广大征乐户，高颀就上纲上线，认为是亡国之举，他曾对太常丞李懿表达过不满，还举了宇文贇的例子：“宇文贇就是因为喜好音乐而导致亡国，殷鉴不远，怎能继续效仿呢？”

对于杨广厚待启民可汗，高颀更是忧心忡忡，他曾对太府卿何稠表达过他的忧虑：“这家伙对中国的国情颇有了解，恐怕会成为后患啊。”

最后，高颀还对杨雄说了这样一番话：“近来朝廷殊无纲纪。”

总之，在高颀眼里，杨广的治政策略，是一塌糊涂了。

礼部尚书宇文弼对此也有同感，他也私下对高颀表示：“宇文贇的奢侈，用现在来对比，不比当年还严重么？又表示：“长城之役，幸非急务。”

贺若弼也认为杨广招待启民可汗太过头了；而苏威，则对修长城表示了异议。

老臣们对杨广不满，杨广要怎么办呢？他只用了个字——杀！

高颀、宇文弼和贺若弼，都因为私下嚼舌根，被杨广所诛；苏威运气好一点，没有私下表达不满，当面表达了不同意见，那也容不下，被免了官。

如果光从此次事件上看，杨广的评价就只能是四个字——刚愎自用。但是，要是细细看来的话，事情可就没那么简单了。

高颀之所以要死，显然，“毁谤朝政”只是导火索，最根本的原

因，自然还是出在他的太子党领袖的身份上。一个前太子党领袖，如今对杨广的政策横挑鼻子竖挑眼，而且四处散播不满，杨广心里怎么想？不搞掉你，可能吗？

有人要问了，杨勇不是死了吗？为啥杨广还要对高颀耿耿于怀呢？朋友们，杨勇是死了，但是，杨勇的儿子不是还活着吗？

至于宇文弼，他倒霉就倒霉在，你对谁都可以表达不满，但是，你为什么要去惹高颀呢？沾上了高颀这样的敏感人物，杨广能不想东想西吗？

而贺若弼嘛，这小子完全是因为这张嘴不好。文帝一朝咱都知道，因为贺若弼屡屡对自己的地位不如杨素、高颀而表达不满，其后文帝一怒之下，就把他给免了官。而如今文帝死了，贺若弼这老小子，又有了倚老卖老的感觉了。

早在杨广还在当太子的时候，就跟贺若弼有过接触，当时他们闲谈，聊到了当朝几位大将，杨广就问：“杨素、韩擒虎、史万岁三人，俱称良将，优劣如何？”

贺若弼表示：“杨素是猛将，非谋将；韩擒虎是斗将，非领将；史万岁是骑将，非大将。”

杨广再问：“然则大将谁也？”

贺若弼回答：“唯殿下所择。”

当年刘邦和韩信有过一番“将兵”和“将将”的对谈，韩信虽然大肆抨击了刘邦的军事水平，又大大自夸了一番，但是，最后还是不得不承认，他之所以是臣子、而刘邦之所以是老大，是因为他善“将兵”，而刘邦善“将将”。刘邦听完这番高论，也只是哈哈一笑，因为他知道，韩信这小子，毕竟还算识相。

跟皇帝说话，历来是门艺术；一个臣子，必须学会两个字——藏拙。臣子之所以要学会藏拙，是因为，皇帝对臣子总是不放心的，尤

其是对善于统领千军万马的武将，这时候你要表现得太聪明，皇帝就会想，你小子这么能干，那我怎么办？这老大是你当还是我当？而臣子要是识相的露下怯，皇帝就会想，这小子毕竟不过尔耳，我还搞的定。

韩信之所以识相，就因为他露了怯，明确表示自己只会“将兵”，而刘邦能“将将”，所以自己只能甘心当个小弟；而贺若弼这番话之所以有问题，是因为他没有学会藏拙，他太嚣张了，嚣张到杨广都怕了。

贺若弼这番话，明着说，好像是三位战将各有各的不足，但言下之意，无非是“数风流人物，还看哥们”——只有哥们我，是完美无缺的将领。

朋友们，贺若弼这哥们，自打平陈之后，就是一个字——愤：在文帝一朝就愤，就公开抨击杨素、高颀这样的重臣，侮辱他们说“唯堪啖饭”；如今文帝死了，贺若弼还是贺若弼，还是闲不住，还是隔三差五表示不满，明里暗里的，都认为朝廷待他不公，都认为自己怀才不遇。

一个老是不满的将领，一个自认完美无缺的将领，在皇帝眼里，是个什么样的形象呢？答案是，这样的人，只能给皇帝带来两个字——恐惧。任何一个既有造反的心思、又有造反的能耐的人，皇帝都会害怕，害怕之后，都会下死手。

所以说，贺若弼为啥会死？就是死在他这张嘴上了。

所以呢，杨广诛杀老臣，是有刚愎自用的成分，但更多，是借题发挥。

言归正传。老臣们虽然各有各的死因，但是，他们对朝廷一片拳拳之心却也不容抹杀，对于修长城而言，或许宇文弼的评价是最客观的——幸非急务。

长城或许是该修的，但是，在启民可汗“称奴”的情况下，确实并

非急务。

然后开运河——（大业元年）辛亥，命尚书右丞皇甫议发河南、淮北诸郡民，前后百馀万，开通济渠。自西苑引谷、洛水达于河；复自板渚引河历荥泽入汴；又自大梁之东引汴水入泗，达于淮；又发淮南民十馀万开邗沟，自山阳至扬子入江。渠广四十步，渠旁皆筑御道，树以柳……

（大业四年）春，正月，乙巳，诏发河北诸军五百馀万众穿永济渠，引沁水南达于河，北通涿郡。丁男不供，始役妇人。

隋朝时期的京杭大运河，主要分为四段，大业元年开通通济渠，联结黄河和淮水；与之同时，改造邗沟（联结长江和淮河的古运河，由春秋时的吴王夫差开始开凿）和江南运河（京杭大运河的南段，北起镇江，南至杭州，沟通长江、钱塘江及一系列南方水系，初时由孙吴政权开始开凿）；到了大业四年，又开通永济渠，联结黄河和海河；至隋朝灭亡，京杭大运河已初具规模。

当然，为了开凿大运河，也是付了不小的人力物力财力的代价——通济渠前后用了一百多万人；邗沟用了十余万人；永济渠最夸张，用了五百余万人，而且，到最后男丁供不上，用了女人做工……

对于大运河，我们或许可以用八个字来概括——功在千秋，罪在当代。

或许，大运河的开通，对中国后来历史的漕运起过重大作用，但是，对于炀帝一朝，却是一个大伤国家元气的大工程，于王朝的稳固，更多是弊大于利。

然后，我们再来看看杨广的出巡。

巡行，是杨广的特色，从他登位第一天起，他就不喜欢在待在京师，而是喜欢四处转转走走，他的这个特点，跟中国历史上另一位君王很相似——秦始皇。

秦始皇一生中共有过五次东巡，甚至，他连死都是死在了东巡的路上。为什么秦始皇爱巡行呢？当然，秦始皇不是游山玩水去的，他是去展现自己的霸气的。春秋战国绵延五百多年，秦始皇完成了一统，但是，六国人民未必对他心服口服，六国贵族也在蠢蠢欲动，秦朝统一的背后潜藏着巨大的政治危机，而秦始皇的巡行，无非是向天下人展示，秦朝是有多么强大，秦始皇是有多么伟大。想造反？撒泼尿照照，有这本事吗？

当然，正面作用肯定是有，秦始皇巡行的阵仗之大，威风之足，足以令一般人闻风丧胆，莫敢仰视，但是呢，也是有那么少数人是不买账的，比如说，大名鼎鼎的项羽。据说某次秦始皇巡行会稽郡的时候，我们的项羽便是一脸不屑，冷冷的说了句：“彼可取而代之。”更讽刺的是，最终灭亡秦朝的，还真是项羽。

秦始皇的例子说明了一个问题，古代皇帝出外巡行，大多是有政治目的的，不是跟咱一样，出去看看大好河山放松心情。事实上，出巡这事儿，放松不了；以秦始皇来说，六国旧贵族们，哪个不盯着他？哪个不想趁着他出巡的机会，将其除之而后快？有没有这种情况？当然有，张良不就是连亲弟弟死了都不葬，变卖家产请了个刺客，趁着这时节行刺始皇的吗？

在秦始皇建立中央集权制国家之前，天子也爱出去巡行，还有个专业名词，叫做巡狩，干啥去的呢？当然不是玩去的，而是天子到诸侯的地面上逛逛，看看，考察考察，看看诸侯们工作好不好啊，百姓安不安乐啊，这地盘交给你管行不行啊，诸如此类，实际嘛，就是展现天子的权威和地位。

回到杨广这儿来。跟秦始皇和先代天子一样，杨广也爱巡行，而且，后世对他的巡行评价很低，认为是胡折腾，浪费钱，消耗国力，甚至，《隋唐演义》还恶毒的认为，杨广巡行，无非是纵情声色游山玩水去的——比如说，小时候我爸就跟我说，杨广开凿京杭大运河，是为了去扬州看群花。

当然，也不能怪民间人士有这想法，杨广确实在即位后的第二年

就去了扬州，而且，确实是走的水路，为了走这么一趟，事前事中，确实都折腾了不少银子。

事前：“自长安至江都，置离宫四十馀所。庚申，遣黄门侍郎王弘等往江南造龙舟及杂船数万艘”；

（我们看杨广的折腾，关键词是看数字，关键数字是“离宫四十余所”，“龙舟季杂船数万艘”，这两个数字一出来，大家都对杨广的折腾有个基本概念了）

事中：“八月，壬寅，上行幸江都，发显仁宫，王弘遣龙舟奉迎。乙巳，上御小硃航，自漕渠出洛口，御龙舟。龙舟四重，高四五十尺，长二百丈。上重有正殿、内殿、东西朝堂，中二重有百二十房，皆饰以金玉，下重内侍处之。皇后乘翔离舟，制度差小，而装饰无异。别有浮景九艘，三重，皆水殿也。又有漾彩、硃鸟、苍离、白虎、玄武、飞羽、青鳧、陵波、五楼、道场、玄坛、板翕、黄篋等数千艘，后宫、诸王、公主、百官、僧、尼、道士、蕃客乘之，及载内外百司供奉之物，共用挽船士八万馀人，其挽漾彩以上者九千馀人，谓之殿脚，皆以锦彩为袍。又有平乘、青龙、艨艟、八棹、艇舸等数千艘，并十二卫兵乘之，并载兵器帐幕，兵士自引，不给夫。舳舻相接二百馀里，照耀川陆，骑兵翊两岸而行，旌旗蔽野。所过州县，五百里内皆令献食，多者一州至百輦，极水陆珍奇；后宫厌饫，将发之际，多弃埋之。”

（这段主要介绍杨广出巡时所带的船队规模，就两个字——豪华。）

要说，后世骂杨广是有道理的，你就去那么一趟江都，搞这么大排场，折腾这么多银子，烦扰这么多百姓，不管你有什么目的，都是不应该的。杨广自己曾经说过，“是知非天下以奉一人，乃一人以主天下也”，他现在这么折腾，想是已经把这句话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但是不管怎么着，我们还是要来看一看，杨广去江都，到底有什么目的，他真的是吃饱了撑的没事儿干，想去看群花吗？

其实吧，杨广跟江都，是非常有渊源的。

杨广的老婆萧妃，是梁明帝萧岿的女儿，南朝人士。南梁是中国历史上一个很有趣的朝代，皇族大多都是知识分子，开国皇帝萧衍就是个大学者，因此国家的文化氛围很浓，萧妃出生在这么个国家，也沾染了文化气息，《隋史》说她“性婉顺，有智识，好学解属文，颇知占候”，总的来说，是个文化人。这位萧妃，据说是很得公婆欢心的，隋文帝就很喜欢这个儿媳妇儿，独孤皇后对她也青眼有加，更重要的是，她的老公杨广也很爱她宠她。

杨广这个人，本身就跟北朝那些大老粗的贵族不一样，是个文艺青年，《隋史》说他“好学，善属文”，从这点来讲，杨广跟萧妃是有共同爱好的。一般来说，文艺青年，都有一股浪漫主义气息，相比较金戈铁马的北国，小桥流水的南国，貌似对杨广更有吸引力，正好老婆就出生在南国，而且跟杨广一样，也爱舞文弄墨，因此，这可能是杨广对江南有特殊感情的一个重要因素。

更重要的是，杨广在江都是待了十年时间的，曾经有段时间，他被任命为扬州总管，驻地就在江都——夺嫡之争时，杨广就是扬州总管。

然而，在《隋史》里头，关于杨广的这段经历，只用了三句话，更没说杨广干了些什么事，但是，我们还是可以合理推测一下的。

杨广为什么会被派去当扬州总管呢？《隋史》是有明确说明的：“俄而江南高智慧等相聚作乱，徙上为扬州总管，镇江都，每岁一朝”。

高智慧的叛乱，我们在《文帝篇》里已经有过一番介绍，但是，主要讲的是杨素的军事手段，现在，我们就要来看看杨广的政治手段了。

某种意义上说，平定南方的叛乱，政治手段要比军事手段更重要，因为，导致叛乱的原因，并不是隋朝军事力量不足以震慑南方，

而是统治政策水土不服。最典型的例子，苏威在南北朝大力宣传“孝”，也搞“五教”的宣化，但是，却没有出问题，但跑到南方，此举却成为了社会矛盾的一个爆发点，高智慧叛乱时，出现了“执县令，或抽其肠，或啖其肉食之，曰：‘更能使侬诵《五教》邪！’”的现象。这个例子，就集中体现了南北两地的文化差异。

那么，杨广要通过怎样的手段，来融合南北两地数百年来的差异呢？

在扬州总管一任，杨广出现最多的场合，是佛教活动，据说，杨广跟很多高僧都有交往，其中，相契最深的，是高僧智顗。

智顗是天台宗的创始人，本人对佛教不甚了解，也不敢妄言，但想来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杨广对智顗礼敬有加，据称，杨广写给他的书信，光是载入《全隋文》的，就有三十五篇之多，可见交往之频繁。而且，他还从大师受菩萨戒，法号“总持菩萨”。大师在开皇十七年圆寂的时候，还让弟子给杨广行灌顶礼，并送上遗作和遗书，其后，杨广也作《答遗书文》一篇以作敬覆。这些都说明，杨广跟智顗大师是很有交情的。

话说回来，杨广为什么要结交高僧呢？其实道理很简单，北朝文化和南朝文化相差甚远，在北朝，自宇文邕之后，儒家的那一套逐渐占据了统治地位，但是，在南朝，真正有广泛影响力的，却是佛家。

南朝几乎每个皇帝都敬奉佛教，南梁的创始人萧衍，就是个最为疯狂的佛教徒，比如说，他曾经三次舍身出家，让大臣将他赎出。皇帝如此，百姓也如此，以此佛家僧侣在南朝地位非常特殊。唐朝大诗人杜牧写过一首诗《江南春绝句》，最后两句大家耳熟能详，“南朝四百八十寺，多少楼台烟雨中”。从这首诗就可以看出，南朝百姓对于佛教的推崇到了何种地步。正因为这个原因，南朝百姓才对苏威强行推行的所谓“五教”极不感冒，因为，他们从小接触的不是僵硬死板的儒家教条，而是更贴近底层的佛家文化。

杨广是个聪明人，他敏锐的意识到，再跟苏威一样，将儒家那套

东西生搬硬套到南朝，那一准儿没啥好效果，要想抚平南朝百姓，最要紧的，还是从佛教这一点下功夫，搞突破。因此，杨广在扬州总管一任上，参与了多次的佛教活动，这一方面是他本身有宗教信仰，另一方面，最关键的，他是传递了一种政治信号，那就是，杨广我，隋朝的王子，跟你们一样，是信佛的；南朝和北朝，不是蛮夷和天朝的关系，而根本是一母同胞，血浓于水，文化是相通的。

杨广这一手当然很漂亮，很快，他就在陈朝上流社会中取得了突破，打开了门路，原本那些旧贵族对他的敌意，也随着高僧们的折冲和劝解，得到了逐步的化解，总之，杨广这个隋朝王子，正在慢慢被南朝大佬们所接受。

此外，杨广在任上，也结交了大量的南朝士人，他用文学作为引子，将这些知识分子招入麾下，有些人帮助他安定了陈朝的叛乱，而有另一些人，成为了他的智囊和幕僚，为他后来夺取太子之位立下汗马功劳。

有个叫陆知命的，靠着他在江南的名望，靠着三寸不烂之舌，帮助杨广一定程度安定了陈朝的叛乱，据《隋史》记载：会高智慧等作乱于江左，晋王广镇江都，以其三吴之望，召令讽谕反者。知命说下贼十七城，得其渠帅陈正绪、萧思行等三百余人。以功拜仪同三司，赐以田宅，复用其弟恪为潁阳令。

还有个叫柳攄的，成为了杨广的幕僚，《隋史》亦有相关记载：（柳攄）以无吏干去职，转晋王谘议参军。王好文雅，招引才学之士诸葛颖、虞世南、王胄、朱珽等百余人以充学士，而攄为之冠。王以师友处之。

.....

对于王朝而言，知识分子是个极为特殊的政治集团，这帮人如果不顺从，在统治者看来，是要祸乱国家的，但是，这帮人如果愿意顺从，对于地方的安定团结，作用不可估量。杨广在江都十年，南朝的知识分子大多数都投入到他的帐下，这对于稳定南朝，简直可以说是

决定性的。

杨广的这些政策作用如何呢？作用是，自从开皇十一年大规模叛乱之后，南朝再也没有发生过叛乱。可惜的是，如《隋史》这样的正史，却不愿意在《帝纪》中详细记录这些，关于杨广在扬州总管一任的作为，《隋史》竟然只字不提。当然，这可以理解，谁让杨广是个失败者呢？失败者是不配有光辉业绩的。

杨广在江都足足待了十年，甚至夺嫡之争也是在此发动的，因此，杨广对江都的感情，自是不同于一般。因此，杨广为什么即位后去的第一个地方就是江都？他为什么不选择别的地方？

其实，杨广这叫衣锦还乡，他选择用这么大的阵仗回到他发迹的地方，是为了向南朝百姓证明，他，晋王杨广，你们的老朋友，如今已经贵有天下，而他拥有的隋帝国，正是最为昌盛的时候，你们好好过日子吧，别想东想西了。

当然，江都只是杨广的第一站，其后，杨广又先后去了北疆、去了西域，在中国历史的皇帝中，杨广是足迹最广的一位。

修长城、开运河、四处巡行，这就是杨广在位之后所做的事情，毫无疑问，他是中国历史上当之无愧的第一折腾男。

面子战争V——折腾的代价

能折腾，是窦建德所说的第一点，还有第二点——折腾的时机不对。

关于时机，窦建德说了两条，一是刚刚西征完毕，二是山东（太行山以东）在发大水。

西征咱知道，隋炀帝即位以来，跟吐谷浑的战事没停过，虽说胜仗打了一些，但是，跟游牧民族打仗，从来都只能赔本，捞不着什么好处。至于山东发大水，其实早在杨广招兵买马的备战阶段就发生了——大业七年，山东、河南大水，漂没三十馀郡。冬，十月，乙卯，

底柱崩，偃河逆流数十里。

其实，要搁个理智点的皇帝呢，国家发大水，东征这事儿怎么也该搁一搁，先把赈灾工作搞好再说，要是隋文帝，他一准儿会这么干，但是，杨广这人，就是个疯子，在对外问题上，把“脸”看的比什么都重，那边高句丽不给脸，他就挂不住，就要不管不顾，没困难要上，有困难也要上。

杨广不把老百姓当回事，当然也不能指望老百姓能把杨广当回事。

当然，还有最后一点——折腾的方式不对。窦建德就说，征高丽这事儿不靠谱，有前车之鉴。隋文帝那阵国家那么富足，将士那么骁勇，也没能讨到什么便宜，何况现在？也就是说，东征高句丽，这是明摆着把人把钱扔进一个填不满的无底洞，这是一笔事前就知道肯定赔本的投资。这种折腾方式，只能说是作孽。

杨广犯了这么多错误，政治危机是难免的。

最早举旗的，是一个叫王薄的家伙。王薄为什么造反呢？他编了一首歌，名字叫做《无向辽东浪死歌》，歌词是这样的：

长白山前知世郎，纯着红罗绵背裆。

长槊侵天半，轮刀耀日光。

上山吃獐鹿，下山吃牛羊。

忽闻官军至，提刀向前荡。

譬如辽东死，斩头何所伤。

这歌的意思很简单，就是说，东征高丽，这是白白送死，反正也是死，还不如就跟我来，反了丫的。因此，造反理由是——不想打仗送死。

王薄是山东邹平人，他说的长白山，不是东北那疙瘩生产人参的雪山，而是山东邹平南部同名的一座小山坡。王薄还自称知世郎，所谓知世郎，通俗点说，就是明白人，当然，比一般明白人更明白点，一般明白人只知当下事，知世郎还能知未来事，具有神棍属性。

王薄的优点嘛，主要三条：一是胆大，这是废话，胆小的不敢造反；二是有政战细胞，就说这首《无向辽东浪死歌》，要说文学价值，一文不值，但是，通俗易懂，有煽动力；三是能包装自己，善于炒作，还搞了个“知世郎”品牌。

王薄能留名历史，只有一个原因，他是隋末农民起义的肇始者。

王薄是肇始者，但他不是中坚，中坚是本节开头讲的那个——窦建德。

我们要好好说说窦建德。

窦建德的阶级成分——富农；就是说，家里头有点地，收成呢还不错，一家人的吃用嚼裹没问题，有时候还有点富余，但也不算有钱人。窦建德一生经历了四个朝代，北齐、北周、隋朝，然后是唐朝——出生在北齐，成长于北周，闻名于隋朝，败亡于唐朝。窦建德自称是汉景帝母后窦氏的哥哥安成侯窦充的后代，当然，到底是不是，无从考证了。窦建德是个什么样的人呢？必须说，是江湖豪杰。《新唐书》说他“重然许，喜侠节”，总之就是义字当头了。

窦建德年轻时候有两件事比较有名。

第一件事，同乡有人死了父母，穷，没钱下葬，当时窦建德正在耕作，听了那边嚎啕大哭的，心里不落忍，就把牛送给了人家，让人卖了办丧事。这事儿就说明，窦建德身上，天上带着股江湖气，很有些及时雨的风范，重义轻财。

第二件事，家里进了贼，过来偷盗，窦建德就站在屋里，然后连杀三人，外面那几个吓得都不敢进去，更舍不得走——倒不是说没偷到钱的问题，得保个本啊，尸体得拿走啊。窦建德说了，要取尸体，

可以，扔根绳进来，我帮你们绑上，自己拖出去。那帮盗贼哪知道有猫腻？就扔进来了，然后呢，窦建德也绑上了，但绑的不是尸体，是他自己。然后那帮盗贼那么一拉，窦建德借势跃起拔刀，把剩下那几个同伙也一并砍了。怎么样？有胆色吧？

窦建德这两件事，说明他义勇双全，是条铁骨铮铮的汉子，乡里人也敬重他，佩服他，知道这是个人物，总之人缘非常好。

窦建德这特点，天生就是江湖命，只是，他需要机会。

大业七年，隋炀帝发布东征令，在各地招兵，不安分的窦建德也去参了军，当了个两百人的小队长。窦建德有个同乡，叫做孙安祖的，家里头穷，山东又是遭遇了水灾，老婆都饿死了，但饶是如此，官府也不放过他，还逼他去当兵，孙安祖不答应，就被县令逮了，一顿毒打。孙安祖实在气不过，就把县令给杀了，然后流亡，躲到了什么地方呢？对咯，就是窦建德那。

不多会，官府就找上门来了，窦建德就跟孙安祖商议，说的就是本节开头的那段话。窦建德分析了一下天下大势，得出结论——杨广折腾百姓折腾的太厉害，大家都不服，所以，造反是可行的。但是，以如今的局势，要想立功名，还需要等待，先找个容身之处再说，而后静待其变。

当然，窦建德这话的意思不是要自己造反，而是要孙安祖去造反，算是为这哥们谋个安身立命的地方，孙安祖也同意窦建德的看法，与其这么躲躲闪闪，被官府通缉，还不如干脆反了他娘的。窦建德好人做到底，他在乡里有些人缘，就帮孙安祖召集了几百人，有些是逃兵，也有些是遭了灾活不下去的农民，然后，孙安祖就带着这伙人去高鸡泊入了伙，当了强盗。

当然，那年头，造反的不是孙安祖一个，周边还有叫张金称的，叫高士达的，都带着成千上万人，相聚为盗。这伙人呢，平时也是打家劫舍，烧杀抢掠，基本上，当地老百姓没有不遭殃的，但是，惟独窦建德他们家一带，却一点事儿没有。慢慢的，官府就觉着有猫腻，

为什么呢？因为窦建德曾经当过里长，结果这帮强盗，哪都抢，就不抢窦建德的地盘，这不是有问题吗？官府认为，窦建德这是私通盗匪，反行已现，然后一不做二不休，就把他家灭门了。

窦建德这事儿，可以说冤，毕竟张金称和高士达确实跟他无关，要说之所以不抢他的地盘，也是窦建德江湖上声名在外，都知道此人豪侠仗义，是条汉子，那俩也不愿招他，所谓盗亦有道；但是，也不冤，他跟张金称和高士达是无关，但孙安祖跟他有关系啊，官府说他私通盗匪，这罪名也没错。甭管冤不冤吧，反正霉是一定的，一家老小，就这么一个不剩了，这不是倒霉催的吗？

但这也是个契机，窦建德本来就不是什么善男信女，灭门一事，也不过是引领他走上了他早晚要走的那条路。

当时，窦建德正带着那两百个兵，准备去涿县集合，然后去高句丽打仗呢，结果，走到河间，听说一家老小居然都被官府给杀了，而他自个儿估计也上了黑名单，这下横竖没招了，只能入伙当强盗了。窦建德带着两百号人投奔了高士达，不久后，孙安祖被张金称所杀，于是孙安祖的部下就来投奔窦建德，于是窦建德就有了上万人，慢慢在江湖上有了些威名。

同样是当强盗，强盗和强盗是不一样的：有些个强盗，就是亡命徒，过一天算一天，没有长远计划，就想着大碗喝酒，大块吃肉，娶个压寨夫人，人生足矣，这些人大多心狠手毒，暴戾乖张，人见人怕，但不会有什么大出息，张金称和高士达之流，基本都是如此；但是，也有些强盗，只是暂且找个地方容身，然后坐观天下大势，一旦有变，则横行天下，逐鹿中原，窦建德属于这种人。

窦建德此人，就算当了强盗，也是“义盗”，有原则的强盗——他对自己手下非常好，亲切和蔼，与之同甘共苦，但凡他有一口吃的，手下们也都饿不着，所以，慢慢的，江湖上窦建德的名号就响亮了起来，投奔他的人多了起来，他的势力也庞大了起来，将来争雄天下的基础也雄厚起来。

当然，山东一带造反的，不只是王薄和窦建德——自是所在群盗蜂起，不可胜数，徒众多者至万余人，攻陷城邑。山东局势遂一发不可收拾。

当然，不可收拾也得收拾，山东乱成这样，官府也不能坐视不理。只是呢，实在是收拾不了，当时好些地方太平惯了，好久没打仗了，从将到兵，都舒服惯了，碰上那些穷极了饿疯了红了眼的土匪强盗，就只能两个字——没辙。

但是也有收拾的不错的，这个人我们必须讲一讲，他叫张须陀。

张须陀的对手是王薄。王薄自出兵以来大概是胜仗打了太多，以至于他以为隋朝将领的水平就那么回事，也没把张须陀放眼里，防备很是松懈，然后张须陀就让他付出了代价。王薄一连吃了三个败仗，而且全是大败，先是在泰山，然后是在临邑，最后是在章丘。最后在章丘的时候，王薄都已经虚了，还联络了孙宣雅、郝孝德，集兵十余万，结果张须陀率众两万，还是把他给灭了。

当然，两万胜十万，这还不足以说明张须陀的牛逼，真正牛逼的是，五人胜两万。当时有个叫裴长才的叛匪，率军两万余，抢掠城池。张须陀当时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已经来不及收拢人马了，但是也不想眼睁睁看着这帮土匪在他眼皮底下为非作歹，于是，带了五个人，骑着马就冲上去了。

同志们，这是什么概念？概念就是，两万人一人一口唾沫，也把张须陀那五个人给淹死了，而且，真不是夸张。

然后什么情况呢？然后裴长才一伙还真没把这五个人当盘菜，大家一拥而上，把张须陀等人团团围住，想着大家你一枪我一刀的，怎么把他们剁成肉泥了。结果，张须陀也确实被你一枪我一刀的，扎成了马蜂窝，但是，就跟三国时周泰跟曹军作战时似的，伤得越重，战得越勇，都到无我境界了，打了半天，裴长才那边也没占到便宜。然后咧？然后张须陀的大部援军终于赶到了，土匪们一看，情况不妙，先撤了再说，张须陀于是率军纵击，大破裴长才所部。

还有一事。有一伙叛军，头目叫郭方预，这伙人攻陷北海，大肆抄掠，而后扬长而去。张须陀当时晚到了一步，赶到北海的时候，叛军已经走远了，但是，走远了也不要紧，张须陀能追。郭方预那帮人哪知道张须陀还能追上来，当时估计正想着晚上睡哪个压寨夫人呢，结果张须陀简兵倍道，赶上前来，迅即发动攻击，郭方预所部大败，被斩万余人，抢来的战利品也被张须陀夺了回去。

强将手下无弱兵，张须陀不是凡人，他手下也不是凡人，有个年方十四的少年英雄，名唤罗士信，当时便在张须陀手下。

大家看过《隋唐演义》没？《隋唐演义》里有隋唐十八杰，俗称十八条好汉，其中秦琼有个表弟叫罗成，排名比秦琼高多了，据我爸说，秦琼只算半条好汉，但是罗成实打实排名第七，胯下西方小白龙，掌中五钩神飞亮银枪，一生骁勇，从无败绩。据查，罗成是《隋唐演义》编出来的，史上没有这个人，但是，他有原型，他的原型是谁呢？就是我们要讲的十四岁的少年英雄罗士信。

罗士信投军的时候，年方十四，身材矮小，但是胆气很壮，请为先锋。当时张须陀一看，这不小孩儿吗？一边待着去，别胡闹，能戴得动盔甲不？罗士信一看张须陀还看不起他，这口气如何能忍？当即穿了两件铠甲，左右各别一支箭筒，然后飞身上马，英气勃勃。当时张须陀也被镇住了，成，你上去溜溜。于是，还没等对手布好阵势，罗士信挺枪直入，连杀数人，他甚至还把一人的头给砍了下来，戳在矛上，对着对手挑衅；结果对手一看这阵势，也被唬住了，居然没人敢上前迎战。如此这般，张须陀一看罗士信得手，于是纵兵出击，大破敌手。

据说，罗士信杀敌还有个特点，每杀一个，就割下一个人的鼻子，干啥用呢？用来清点杀敌数量，以此报功。张须陀也服了，英雄惜英雄，老英雄惜少英雄，就把自己的坐骑赐给了他。此后，每次出征，罗士信都是张须陀的副将，这一老一少，当时也成了山东群盗的噩梦。

杨广当时也听说了此二人的名号，派人去犒赏他们，还让人画了

两人作战的连环画，自己拿着细细品味呢。

但是，必须得说，像张须陀和罗士信这样能够让叛军闻风丧胆的名将并不多，而且，山东人士造反，也不是光靠武力压服就能行的，最关键的问题，还是处理好赈灾事宜——尤其是，到了大业八年，居然山东在水灾过后又旱灾，一水一旱，于是瘟疫横行，死伤枕野。

第一次东征引发了如此的政治危机，杨广要是脑子清醒呢，也该意识到内忧高于外患，先平心腹之患，再除疥癣之疾了；但是，杨广脑子清醒吗？他能够踏踏实实静下心来，把山东的这个乱子给摆平吗？答案是，不能。

那杨广想干什么呢？杨广还想二征高句丽！

杨广疯了。

面子战争VI——亲信与棋子

大业八年，也就是第一次东征失败后的次年，杨广决心卷土重来。

该年正月，杨广下诏，令天下兵马再度齐集涿郡。

然后，杨广又令修筑辽东古城，以贮军粮。

军粮这事要说一下。前番东征兵败，杨广初时很是恼火，将宇文述一千人等通通拿下。但是，到了大业八年二月，杨广又下了个诏书，表示宇文述前番作战失利不是他的责任，是因为粮草不济，然后又启用了他。

粮草不济，杨广总算说对了，但是，粮草不济是谁的责任呢？是宇文述的责任？当然不是，事实证明宇文述让军队一人百日粮有道理，少了真撑不到完场。是偷埋粮草的军士的责任？当然更不是，一人八十公斤的担子，搁谁受得了？那是谁的责任呢？杨广没有明说，但看他重新启用宇文述能看出，他认为是自己的。

杨广又对了。他的责任有二，一是明明可以短促突击，他却偏偏要漫长鏖战；二是杨广把军粮集中在涿县，跟辽东隔着十万八千里，远水不解近渴。

这次修筑辽东古城，用以贮粮，也可以算是杨广的自我检讨了。

当然，替罪羊还是得有，倒霉催的宣慰使刘士龙就被砍了，而于仲文呢，也被免官，此后诸将又纷纷落井下石，于仲文同志愤懑难当，不久就病死了。

大业八年四月，杨广车架渡辽，第二次东征就此开启。

前番东征，失败的表面原因大概两条，除了粮草问题外，还有一点，就是杨广管得太多太宽，部将们束手束脚，以致多次贻误战机。

这次杨广吸取教训了，虽然依然是亲征，但不再事无巨细都要过问，而是授权给了部将——你们看着办，不用事事请示了。

杨广改正了错误，那么，东征能够迎来转机吗？答案是，不能。

还是在辽东城，战事非常激烈——飞楼、橦、云梯、地道四面俱进，昼夜不息，而高丽应变拒之，二十馀日不拔，主客死者甚众。为什么呢？因为以攻城而言，攻方相对守方，是弱势方。最重要的，“地利”是守方的，尤其是冷兵器时代，只要城墙够高，护城河够深，城池够坚固，守方就能居高临下，大占优势。如果守方还能把“人和”这两个字抓牢，让城中百姓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众志成城，意志坚定，那么，守方的优势就更大了。

历史上很多守城的经典战例。就拿南宋末年的襄阳防御战来说吧，这个战事因为金庸老爷子的《神雕侠侣》为大家所熟知，总的来说，旷日持久。历史上没有郭靖和黄蓉，但是，守将吕文焕也不像老爷子笔下那么废柴，事实上，这是个守城名将。蒙古大军的实力有多强，想必不需要解释了，这是人类历史上最可怕的军队，征服了亚非欧大片土地，鼎盛时拥有3300万平方公里的疆域，西方人人为之谈虎色变，但是，就是面对这样的对手，襄阳守军坚持了五年，而且是在几

乎没有增援的情况下。事实上，要不是最后蒙古大军掐断了襄阳城外的补给线，逼得襄阳兵尽粮绝，吕文焕开城投降，这场战事还将延续下去。

笔者是江苏江阴人。大家听说过阎应元抗清吗？好吧，百家讲坛的阎崇年在无锡签名售书遭掌掴的事儿听说过吧？为什么阎老师那么悲催呢？因为，他来的地儿不对，他一个清史学者跑到抗清圣地来售书，倒霉是必然的。

我们的阎应元同志，率领江阴六万义民，面对清军二十四万大军，孤守城池长达八十一天，城破之日，举城被屠，写下了明末抗清最壮丽的篇章。江阴保卫战，也是守城史上的又一个奇迹。

蒙古大军，八旗子弟，这些都是出了名的勇悍部队，但是，纵然如此，在对手守城得当的情况下，他们依然讨不到任何便宜。现在隋军的情况也如此，将士不可谓不英勇——有个叫王仁恭的大将，曾率众一千余在辽东新城外大破高句丽数万大军；有两个敢死队员，一个叫吴兴，一个叫沈光，冒着对手如雨的锋矢和滚石，攀上了15丈长（相当于现代的50米）的登云梯，跟高句丽军队短兵相接，连杀十余人，而后，沈光被高句丽军击落，未待落地，看到竿上有垂绳，又重新接住继续攀援；然而，在高句丽的顽强抵抗下，也都成了浮云。

当然，第二次东征的不顺，还不只是如此，更要命的问题是后院起火。

后院起火的核心人物，叫做杨玄感，而他的身份——杨素的儿子。

杨广的上台过程，跟秦二世胡亥有许多的相似之处，而其中，杨素所扮演的，是当年李斯的角色，所以，先让我们来回顾一下李斯在沙丘之谋后的遭遇吧。

二世即位后，李斯继续在当着他的丞相，但是，跟他当始皇的丞相不同，他如今不再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事实上，他自己也讲不清

楚，他到底是几人之下几人之上，因为，他的处境太尴尬了。

二世跟乃父始皇雄才大略截然不同，他是个游戏人生的纨绔子弟，自上任之初，就在赵高的撺掇下，玩“及时行乐”那一套。对于这种情况，李斯也屡屡想要劝谏一二，但是，二世根本不鸟他。后来，胡亥实在烦透了李斯，于是，下诏为自己的所为作辩护，并小小的警告李斯。

彼时的李斯，一方面正感受着胡亥那带有寒意的目光；另一方面，由于陈胜吴广起义风暴正烈，而他的儿子李由作为三川郡守，却未能平息叛乱，而章邯却带着几十万骊山囚徒屡战屡胜，由此，朝内议论纷纷，都认为李斯不堪大任，甚至传出了让章邯取而代之的风声。一句话形容李斯的处境——焦头烂额。

然而，焦头烂额的李斯却从没有想过就此退出，他依然恋恋不舍他所拥有的权力，为了保住地位，为了讨好胡亥，李斯上了一封臭名昭著的诏书，提出了一个臭名昭著的意见——所谓“督责之术”。

什么叫“督责之术”呢？其实就是两点，一是“严刑峻法”，二是“独断专行”。简单说，就是皇帝要不受臣民的影响，独断专行，搞“罪轻督深”那一套，让臣民战战兢兢，于是不敢作乱——彼唯明主为能深督轻罪，夫罪轻且督深，而况有重罪乎？故民不敢犯也。

据说胡亥拿到了这封诏书后大喜，依言而行——於是行督责益严，税民深者为明吏。二世曰：“若此则可谓能督责矣。”刑者相半於道，而死人日成积於市。杀人众者为忠臣。二世曰：“若此则可谓能督责矣。”

于是，李斯的“督责之术”所能造成的效果，也无非是四个字——民怨沸腾。

至于胡亥二世，在赵高的劝说下，如今身居深宫，已经不再面见朝臣了。而作为胡亥二世的代言人，如今赵高，却大权独揽。

农民起义继续往纵深发展，而如今的胡亥却大建阿房宫，而且不

理朝政，李斯虽一意谄媚，但面临着政权沦亡的危机，作为秦王朝的缔造者之一，他也不能继续坐视不理了，于是，他便有了进宫劝谏的打算。

李斯有意见，赵高知道，于是，某一天，赵高亲自登门拜访李斯来了。

赵高首先表达了对现今朝政的不满，尤其是对二世修筑阿房宫的不满，然后表示自己地位低下，不能劝谏，要求李斯劝谏：“关东群盗多，今上急益发繇治阿房宫，聚狗马无用之物。臣欲谏，为位贱。此真君侯之事，君何不谏？”

李斯表示同意：“固也，吾欲言之久矣。今时上不坐朝廷，上居深宫，吾有所言者，不可传也，欲见无间。”李斯表示，我久有此意，但见不到皇帝，咋整？

赵高表示，包在老弟我身上：“君诚能谏，请为君候上间语君。”

又有一天，赵高从宫内传来了消息，说皇上现在有空，请丞相前来面圣。李斯于是急急忙忙进了宫，然后站在了宫门外，连连催促要求面圣。

然后，李斯并没有等来胡亥的面见，恰恰相反，几天后，一支监察队伍离开了京师，前往了三川，这批人的目的——搜集李斯长子李由的黑材料。

这是个强烈的政治信号，这意味着——李斯本人祸在不测。

直到此时，一生都在忙着算计别人（他的师弟韩非子就是被他阴掉的）的李斯，这才恍然大悟，原来，他早就掉进了一个陷阱，而算计他的人，叫做赵高。

从赵高登门拜访的那天起，一个阴谋就展开了。赵高所表现出来的所有一切都是假的，他对朝政不满是假的，对修筑阿房宫不满是假的，他想要劝谏也是假的，当然，最假的地方在于——他传信要求李

斯进宫的那天，胡亥并没有空，他正在左手抱着美眉、右手拿着酒杯，逍遥呢！

于是，当李斯再三要求觐见时，惹来的却是胡亥二世的震怒：“吾常多间日，丞相不来。吾方燕私，丞相辄来请事。丞相岂少我哉？且固我哉？”（老子空的时候，丞相不来，现在老子逍遥着呢，丞相来了。丞相这是欺负我年轻么？）

胡亥怒了，赵高就乐了，然后，赵高趁热打铁，开始打起了李斯的小报告：“如此殆矣！夫沙丘之谋，丞相与焉。今陛下已立为帝，而丞相贵不益，此其意亦望裂地而王矣。且陛下不问臣，臣不敢言。丞相长男李由为三川守，楚盗陈胜等皆丞相傍县之子，以故楚盗公行，过三川，城守不肯击。高闻其文书相往来，未得其审，故未敢以闻。且丞相居外，权重於陛下。”

赵高说，李斯希望裂土封王，李斯的儿子李由跟乱党勾结，李斯位高权重，功高盖主……于是，胡亥传令调查李由，敲山震虎。

李斯不愿束手待毙，于是上书告发赵高。可悲的是，主动权已经牢牢掌握在赵高的手里，李斯对赵高下手，也就只能让胡亥更加疑心他的目的所在，于是胡亥把相关情况通报了赵高，而赵高则表示“丞相所患者独高，高已死，丞相即欲为田常所为”，再然后，胡亥下诏，将李斯交由赵高处置。

接下来就没什么悬念了，李斯叫天天不应叫地地不灵，终为赵高所败。

二世二年七月，李斯被腰斩于市，三族尽为夷灭。

李斯的悲剧源于何方呢？说到根子上，其实源于一点——在他和赵高之间，沙丘之谋的两个主角之间，胡亥二世更信任的人，始终是赵高。

赵高固然心思歹毒，固然不择手段，固然胸有丘壑，然而，他能胜过同样政治经验老道的李斯，原因其实只有一条——胡亥的信任。

杨广的登位，乃是一出隋朝版的“沙丘之谋”，扮演李斯角色的是杨素，扮演赵高角色的，则是宇文述，那么，剧情的发展又会如何呢？

隋朝版“赵高”宇文述，跟正版赵高一样，在二世即位后，都得到了最大的信任，都权势熏天，都成为了朝内炙手可热的人物。

在杨广即位后，在清洗了先朝老臣后，他组建了自己的核心班子，时有“选曹七贵”之说，分别为吏部尚书牛弘、纳言苏威、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左骁卫大将军张瑾、内史侍郎虞世基、御史大夫裴蕴、黄门侍郎裴矩。

当然，选曹七贵里也分三六九等，而属于贵中之贵的，就是宇文述。

在登位后，为了表达对宇文述拥立的谢意，杨广将自己的长女南阳公主嫁给了宇文述的次子宇文士及，俩人就此成为了亲家。

而且，跟正版赵高一样，隋朝版赵高也是个擅长察言观色的主儿，他之所以成为贵中之贵，除了拥立之功外，还有一点，就是他懂杨广，比其他人都懂。

宇文述虽然是武夫出身，但是，心思细腻甚至超过一般文人，《隋史》说：“述善于供奉，俯仰折旋，容止便辟，宿卫者咸取则焉。又有巧思，凡有所装饰，皆出人意表。数以奇服异物进献宫掖，由是帝弥悦焉。”

要搁现在，形容宇文述就只需要一个字——潮，而杨广这个文艺青年呢，也是个潮男，这俩就对上眼了。宇文述这个时尚达人不但有鉴赏力，而且是天才设计师，小到衣物设计，大到城市布局，没他不会的，据说，长安城的布局就是宇文述弄出来的。当然，更关键的是，宇文述是个会做人的，尤其知道怎样奉迎皇帝，很有些八面玲珑的范儿。

因此二端，宇文述的地位在七贵中就不同一般，有这么几件事以

资佐证：

一、苏威的官位宇文述跟相同，但是宠信程度差了十万八千里；

二、每次杨广只要有珍稀供奉，有自己一口吃的，就一定少不了宇文述的，《隋史》说：“帝所得远方贡献及四时口味，辄见班赐，中使相望于道。”

三、七贵中有个叫张瑾的，照道理说呢，跟宇文述地位应该差不多，但是，这个世上有时候就是没什么道理可说。

张瑾有时候大家一块办事也发表些意见，当然偶尔会跟宇文述意见相左。正常讲呢，大家同朝为官，地位相若，应该表面客客气气，暗地里再行计较，但是，宇文述没有这么讲究，直接当面就给脸色看，先骂上了，而张瑾呢，居然连个屁都不敢放，像老鼠见了猫一样，灰溜溜躲了。大家想，连同为七贵的张瑾都被宇文述呼来喝去跟个奴才似的，那其他那些个地位不如张瑾的，还敢惹宇文述吗？

有了杨广的宠信，宇文述自然是大捞而特捞：然（笔者注：宇文述）性贪鄙，知人有珍异之物，必求取之。富商大贾及陇右诸胡子弟，述皆接以恩意，呼之为儿。由是竞加馈遗，金宝累积。后庭曳罗绮者数百，家僮千余人，皆控良马，被服金玉。述之宠遇，当时莫与为比。

以后我们还将知道，杨广不仅宠信宇文述本人，而且爱屋及乌，连宇文述的儿子都被特殊对待——比如说，宇文述的三子宇文智及。

当然，正版赵高后来干掉了胡亥二世，辜负了秦二世对他的一片厚待，那么，隋朝版赵高又会如何对待杨广呢？杨广的一片厚待能得到应有的回报吗？

隋朝版赵高跟正版赵高情况相似，那么，隋朝版的李斯呢？杨素会如何呢？

据《隋书·杨素列传》的记载，虽然杨素为杨广立下了大功，但

是，杨广对杨素的态度却耐人寻味，《隋书》是这么说的——虽有大功，特为帝所猜忌，外示殊礼，内情甚薄。也就是说，对杨素，外面看着挺好，但实际不定怎么咒他呢。

当时太史令说隋朝分野有大的丧事，随后杨广就把杨素改封楚公——为啥呢？因为隋和楚分野相同，就想用杨素来验证这个预言。这么说吧，就是要把杨素当替死鬼就对了。

后来杨素果然生病了，卧床不起，杨广呢，表面上还是非常客套，让名医前来诊断医治，有啥好药也不吝赏赐，但是，私底下呢，杨广总是秘密把医生找来探视病情，就怕杨素一时半会死不了。

杨素自个儿也明白，这辈子就这样了，名声地位，已经到头了，还能怎么地呢？于是，这次生病，他就不肯服药，也不肯踏踏实实的养病，私下也跟老弟杨约说：“我哪还指望活更久呢？（我岂须更活邪！）”

大业二年，杨素死了，杨广一如既往的，表面上，对他礼敬有加，让他享尽哀荣——赠太尉公、弘农等十郡太守，葬送甚盛。

相比较被腰斩于市的李斯，杨素的下场算是相当不错了，至少还能死在病榻上，至少，皇帝还能让他享受哀荣。

然而，杨素能得到这样的下场，也仅仅是因为相比较李斯，他更看得开，在李斯一味恋战、终于一败涂地之时，杨素还能清醒的认识到自己“名位已极”，他还能在生了病之后不肯吃药，对老弟表示“我岂须更活邪”。

在不同的死法背后，隐藏的是相同的东西——皇帝的不信任。

胡亥二世对李斯的不信任更加赤裸，而杨广呢，则外视恩宠，内加猜忌。据《资治通鉴》记载，在杨素死后，杨广曾对手下表示：“使素不死，终当夷族。”

于是，可能有人要问，为什么同样是帮助皇帝篡位，赵高和李

斯，宇文述和杨素，会得到如此不同的待遇呢？

其实，道理很简单，本节的标题已经讲出了答案。同是帮助皇帝篡位，赵高和李斯的定位不同，赵高是皇帝的“亲信”，而李斯，则只是皇帝的“棋子”。

所谓亲信，意味着有共同的利益属性，从一开始，他们就是一根绳上的蚂蚱，一损俱损，一荣俱荣，本着这个原则，胡亥宠信赵高，而杨广宠信宇文述。

赵高相比宇文述，野心更大，权欲更盛，他是个宦官，他不爱财，也没有声色之娱，他唯一需要的就是权。因为这一点，赵高走上了歧途，他一开始想要全面控制胡亥，甚至搞出了“指鹿为马”的故事，其后，在起义军即将胜利的那一刻，赵高为了避免胡亥的清算，索性先下手为强，干掉了胡亥。

之所以说赵高走向了歧途，是因为他没有意识到所谓“利益共同体”的本质。赵高天真地认为，没有了胡亥，他依然能呼风唤雨，但是，遗憾的是，他错了，错得很彻底。赵高一度想要跟即将攻进咸阳的刘邦和谈，意图分治天下，但是，被刘邦果断拒绝；其后，赵高又想像控制胡亥一样，控制他所迎立的子婴，然而，最终的结局却是子婴设计诛杀了赵高……

因此，所谓亲信便是如此，如果一方想要抛弃另一方，迎来的，将是共同的毁灭。我想，最近重庆的政治风波，又是个鲜明的案例。

而棋子则大为不同，从一开始，双方就是相互利用，他们之间存在的，只是赤裸裸的利益交换。然而，利益这东西，又有什么定数呢？今日为了利益，他们可以成为盟友，而他日为了利益，他们也可能反目成仇。

因为这种身份定位，李斯和杨素，一旦他们帮助皇帝成功篡位，他们得到的，也就是皇帝那充满着不信任的目光了，他们自然随时有可能被皇帝清算。

如今，杨素死了，然而，他的死并不是问题的终点，他的死只是阶段性的掩盖了矛盾，事实上，矛盾终究会以另一种方式来完成它的爆发。

面子战争VII——亮剑！蒲山公！

杨素死了，但是他还有儿子——杨玄感。

杨玄感是什么样的人呢？《资治通鉴》说他“骁勇，便骑射，好读书，喜宾客，海内知名之士多与之游”，总的来说，还算是虎父无犬子。

因为杨素怀抱着“岂须更活”的心思，所以，赶在杨广发难前，他先行了断。杨家的富贵，随着杨素“恰如其分”的辞世，也终于得到保全，如今，杨家正是鼎盛之际——杨素的弟弟杨约，在杨广登基后，便大受宠幸，先出任内史令，后加位右光禄大夫（这是从二品的官职）；这位杨玄感，在出征前，他担任的官位是礼部尚书；杨玄感的弟弟，杨玄纵、杨玄挺、杨万石，也都是朝中大员；可以说是一门公卿，累代为官，父老古旧遍布朝野，声势一时无俩。

然而，在这风光的背后，隐藏着的却是巨大的危机。历朝历代，当一门一户风光到赏无可赏、赐无可赐的地步时，接下来，皇帝所能赐予的，也就是一死了。

距离杨素最近的例子，乃是北齐的斛律家族。斛律家族乃是北齐政权的支柱家族，斛律金老爷子追随高欢南征北战，为东魏的建立立下赫赫战功，而他的一家，也随之得到了高家的厚待。斛律家族在最鼎盛的时候，据《北齐书》记载：肃宗（笔者注：高演）践阼，纳其孙女为皇太子妃。又诏金朝见，听步挽车至阶。世祖（高湛）登极，礼遇弥重，又纳其孙女为太子妃。金长子光大将军，次子羨及孙武都并开府仪同三司，出镇方岳，其余子孙皆封侯贵达。一门一皇后、二太子妃、三公主，尊宠之盛，当时莫比。

斛律家族尊荣至此，斛律金却没有丝毫的快意，他虽是一介武

夫，但也知道“日中则昃、月满则亏”的历史教训，他曾私下对斛律光表示：“我虽不读书，闻古来外戚梁冀等无不倾灭。女若有宠，诸贵人妒；女若无宠，天子嫌之。我家直以立勋抱忠致富贵，岂可藉女也？”

斛律金认为，外戚的身份并不足恃，甚至可能引来祸患，事实上，他不仅不想当外戚，他还想进一步交出自己的权柄，但可惜的是，尽管他一再要求辞官归野，安享晚年，但北齐政府却始终不允，以此，斛律金也时常为此感到担忧。

斛律金战战兢兢的过完了下半辈子，年八十而卒，得享高寿，死后哀荣备至——世祖举哀西堂，后主又举哀于晋阳宫。赠假黄钺、使持节、都督朔定冀并瀛青齐沧幽肆晋汾十二州诸军事、相国、太尉公、录尚书、朔州刺史，酋长、王如故，赠钱百万，谥曰武。

斛律金死了，但是，他还有儿子——斛律光。

四年过后，该来的终于还是来了。斛律光跟乃父斛律金不同，其人心高气傲，眼里不揉沙子，对于北齐日益黑暗的朝政，不免颇多牢骚，由此，引来了北齐佞臣们的集体反扑，终于身受不测。斛律家族的覆灭，我们在上册《文帝篇》里有详细介绍，这里就不再赘述了。

杨家和斛律家族，颇有些异曲同工，甚至，杨家的身份比斛律家族更为微妙，因此，杨家潜伏着的危机，也更为深重。

杨素认识到了危机，他消极应对，选择一死了之，将一大摊子全都丢给了儿子杨玄感；但是，杨玄感却无法跟老爹学习，他要果断扛起这个责任。那该怎么办呢？杨玄感思来想去，为今之计，也只有一个办法——一不做二不休，反！

要造反，就得选择时机，而如今，杨广东征，京师空虚，自是绝佳良机。

在杨广二次东征之时，杨玄感就主动请缨，表示愿意效犬马之劳，杨广当时也很高兴，还准备重用他呢。于是，等到发兵之后，杨广就将后勤保障的工作交给了杨玄感，命他在黎阳督运粮草。

有了这么个差事，杨玄感就能大显身手了。

杨玄感先是跟部将密谋，故意拖延时日，迟迟不供应粮草，哪怕是杨广几次派人来催，他也表示水路多盗，运粮不能太急；杨玄感这是要干啥呢？很简单，憋着坏水，要杨广诸军饿死在辽东呢。

然后，他又把弟弟杨玄纵、杨万石给召了过去，只是很不幸，杨玄纵是到了，杨万石在路上被杀了。

再然后，杨玄感又诈称来护儿造反，借势封闭黎阳城，以讨伐来护儿为名，大征男丁，又发书于周围各郡，令其尽速发兵集于黎阳；杨玄感又以运粮为名，将各郡县有干才的官吏招致麾下，出任重职。

最后，杨玄感选青壮运粮士卒五千人，船工三千人，斩杀牲口，号令部众，宣称：“主上无道，不以百姓为念，天下骚扰，死辽东者以万计。今与君等起兵，以救兆民之弊，何如？”于是终于造反。

杨玄感在造反之初，从长安招来了他的弟弟杨玄挺和他的密友李密。

于是，杨玄感和李密就有如下对谈：

及举兵，密适至，玄感大喜，以为谋主，谓密曰：“子常以济物为己任，今其时矣！计将安出？”

密曰：“天子出征，远在辽外，去幽州犹隔千里。南有巨海，北有强胡，中间一道，理极艰危。公拥兵出其不意，长驱入蓟，据临渝之险，扼其咽喉。归路既绝，高丽闻之，必蹙其后。不过旬月，资粮皆尽，其众不降则溃，可不战而擒，此上计也。”

玄感曰：“更言其次。”

密曰：“关中四塞，天府之国，虽有卫文升，不足为意。今帅众鼓行而西，经城勿攻，直取长安。收其豪杰，抚其士民，据险而守之。天子虽还，失其根本，可徐图也。”

玄感曰：“更言其次。”

密曰：“简精锐，昼夜倍道，袭取东都，以号令四方。但恐唐祚告之，先已固守。若引兵攻之，百日不克，天下之兵四面而至，非仆所知也。”

玄感曰：“不然，今百官家口并在东都，若先取之，足以动其心。且经城不拔，何以示威！公之下计，乃上策也。”

这是隋唐之际呼风唤雨的乱世枭雄李密的第一次出场。

李密什么出身呢？他的曾祖父叫做李弼。

在上册中，我们谈到过李弼其人，作为北魏八柱国之一，其实，他的身份是相对微妙的。所谓八柱国，乃是一个混合利益集团，有以贺拔岳集团为核心的武川镇中心集团，也有贺拔岳集团之外的边缘集团，当然，即便是这个边缘集团，同样还分三六九等，存在着边缘集团中的边缘集团，很不幸，李弼便是如此。

上册我们重点介绍过的独孤信，便是不属于贺拔岳集团的边缘集团，但是，独孤信的老上司乃是贺拔胜，是贺拔岳的老兄，亲不亲，到底也是一家人，所以，边缘归边缘，但也无妨。然而，李弼的微妙之处在于，他的老上司乃是贺拔岳集团的死敌，将贺拔岳害死的侯莫陈悦——在宇文泰征伐侯莫陈悦的过程中，李弼投降了宇文泰，其后成为了西魏八大柱国之一。

由于李弼身份特殊，在八大柱国中，他的家族虽然也称显贵，但比较其他大族，也不免稍矮一头。因而，从东魏到北周、乃至隋朝，在各部贵族中，李弼家族算是其中不甚显眼、也没有太多表现的一族。

李密的父亲李宽，就是这种不温不火的状况；他号称名将，也曾官至柱国，其后又被封为蒲山公，但是，在重大事件中，我们几乎从没听说过他的名字。

李密承袭了父亲的爵位，后世也以蒲山公相称，他便是出生在一个略显尴尬的家族——一个不显眼的世袭贵族。

李密是个什么样的人呢？《隋书》花了很长的篇幅来描述：密多筹算，才兼文武，志气雄远，常以济物为己任。开皇中，袭父爵蒲山公，乃散家产，周赡亲故，养客礼贤，无所爱吝。……后更折节，下帷耽学，尤好兵书，诵皆在口。师事国子助教包恺，受《史记》、《汉书》，励精忘倦，恺门徒皆出其下。两个字概括李密——能人。作为能人的李密，他显然也想改变自己这种不温不火的处境。

李密曾经担任左亲侍，就是皇帝身边的护卫，但是，杨广一见到他，就觉得这个人气场太强，对宇文述说：“向者左仗下黑色小儿，瞻视异常，勿令宿卫！”于是，干脆侍卫也当不下去了，只能回家读书了。

但是，是金子总会发光的，第一个意识到李密能耐的人，是杨素。当时李密骑黄牛读《汉书》，正好被杨素撞见，杨素当即觉得此子不凡，于是就把他带回了家，在一番交谈之后，杨素算是明白了，他撞见的这个人，可不是什么一般二般的人，他家的这几个崽子，没有一个比得上李密的。杨素就把李密推荐给儿子杨玄感，要杨玄感好好跟人学学，于是，一来二去，李密跟杨玄感就成了密友。

杨家人的性格咱是知道的，都很牛逼，杨素有时候说话连杨广都不放眼里，而杨玄感呢，也这架势，有时候出言不逊，就冲撞了李密。李密倒是不卑不亢：“人言当指实，宁可面谏！若决机两陈之间，暗鸣咄嗟，使敌人震慑，密不如公；驱策天下贤俊，各申其用，公不如密：岂可以阶级稍崇而轻天下士大夫邪！”

李密这番话算是概括了杨玄感和他两个人的不同特质，简单说吧，杨玄感是个将才，而李密则是个帅才。将才和帅才孰轻孰重，大家自己掂量吧。杨玄感听了这番话，也就不敢再轻慢李密了——为啥？因为李密说的是实话呗。

这次杨玄感要造反，自然就想到了李密，他也明白，没有李密出

谋划策，那是绝对没戏的，而李密也果然出手不凡，上来就给他出了上中下三策。

我们就来看看李密的上中下三策吧。

李密的上策，五个字概括——擒贼先擒王。具体来说，就是领军控制临潼关（而今的山海关），掐住杨广的咽喉，使其无法后退，到时候就算不进攻，杨广也会因为粮草不敷、敌兵顿后，而遭遇惨败。

我们可以分析一下杨玄感面临的局势。杨玄感要造反，要说的话，是有一定基础的，他的基础，不是说他手里那几千个人，而是说，他杨家在朝内的势力。同志们，这一点非常关键。因为，拥有这一点，就意味着，杨玄感拥有改朝换代的政治基础，他可以非常轻松的在朝内找到自己的支持者，也可以不用大动干戈就能构建一套核心班子。这意味着，他的政治阻力相对较小。

我们可以做个对比。

平民百姓要想改朝换代，不仅要干掉当朝的皇帝，还要清洗朝内盘根错节的官僚集团，如果说干掉皇帝还相对容易的话，那么，清洗官僚集团就要大费周章了，因此，中国历史上的平民皇帝非常少。事实上，中国历史上多次的农民起义，未必是输给了皇帝，而恰恰是输给了拥护皇帝的官僚和土豪集团。大家都对三国史比较熟，东汉末年黄巾起义为什么失败？答案是，他们是在地主武装的联合绞杀下失败的。清末的太平天国起义输给了谁？输给的是曾国藩的湘军。曾国藩的湘军是什么性质？这是从地方团练发展起来的地主武装。

而我们审视一下刘邦和朱元璋这两个平民皇帝就发现，他们之所以成功，是因为在第二点上并没有遇到太多阻力：刘邦面对的秦朝，是新建未久的统一国家，在六国地面上，统治根基相对薄弱，而且六国旧贵族的反抗也非常激烈；朱元璋面对的元朝，则是一个排斥汉人依靠少数民族的政权，这注定是难以持久的。

于是，李密的上策为什么可以称之为上策呢？道理很简单，由于

杨家在朝内拥有足够的势力，因此，一旦杨广被杨玄感除掉，杨玄感就能利用朝内的父老故旧们轻松完成权力重组——一如杨坚篡夺北周时所做的那样。因此，杨玄感的敌人，并不是隋朝整体，而仅仅只是杨广一人。李密的上策，就是干掉杨广最直接最有效的办法。

然后再看看李密的中策。李密的中策，着眼的是什么呢？着眼的是跟隋朝打相持战的战略准备。要跟隋朝打持久战，就需要夺取一块足够稳固的战略要地，而显然，关中和巴蜀是最佳地区。昔日楚汉之争，刘邦之所以取胜，就因为他有关中和巴蜀作为后方，因此，尽管刘邦屡战屡败，但最终还是能够在漫长的相持中取得最后的胜利。如果说李密的上策是“速战速决”，那么，李密的中策就是“稳中有凶”，总的来说，都是能够占据一定优势的战略手段。

只有李密的下策，才真正是败亡之策。

造反要取得成功，以下两点至少要取其一：一、取得一块足够稳固足够应对各种变故的根据地，二、尽快消灭政府军的中坚力量。

我们以后世的黄巢起义军为例吧。黄巢可谓是中国历史上最具传奇色彩的革命家，他在没有后方的情况上，实行流动作战，先后四渡长江，两渡黄河，坚持斗争长达十年，最后还攻破唐朝首都长安，建立了大齐政权。

应当说，黄巢所取得的成就，就是无后方作战所能取得的最高成就，而他之所以能取得如此成功，用黄仁宇先生的话说：这位历史上空前绝后的流寇发现唐帝国中有无数的罅隙可供他自由来去。各处地方官员只顾本区的安全，从未构成一种有效的战略将他网罗。也就是说，这是唐朝末年藩镇割据的大环境决定的，黄巢这个流寇之所以能从东窜到西，又从西窜到东，是因为地方上从未形成过合力，所有地方官员面对黄巢时的想法都是“瘟神行行好，赶紧走，到别地儿去，别烦我就成”，而不是“各单位注意，我们一定要集中力量，让这乱匪葬身于此”。

然而，即便黄巢个人英雄如此，大环境对他有利如此，他最后还

是不免失败的命运。原因有两点，一、即便黄巢攻进了长安，他也没有在营建稳固根据地的问题上下大功夫，他依然是流寇式的抢掠作风，长安从没有成为他的根据地；二、黄巢攻进了长安，却没有能对流亡至巴蜀的唐僖宗进行摧毁性打击，而是纵容唐僖宗赢得喘息之机，而后号令天下，组织各部进行强有力的反扑。

杨玄感当然远不如黄巢，不论是个人魅力，还是大环境。既然黄巢都没有能够在没做到以上两点的情况下取得最终的成功，又何况是杨玄感呢？

李密的下策，既不是要去尽快夺取根据地，也不是要尽快摧毁政府军的中坚力量，而是将矛头对准了一个看似很有政治意义实际无关大局的东都，所以，我们说，这是真正的败亡之策。

然而，可悲的是，杨玄感并没有这样的战略意识，他认为，东都很有意义，意义在于，政府大佬们的家眷都在东都，一旦他能够占据东都，就能让大佬们投鼠忌器，丧失抵抗意志。这种想法不能说没有道理，但是，眼界太窄，而且，更重要的是，这是一种没有后路的战法。

金融学里有一个经典的投资理论，叫做“不能将鸡蛋放进同一个篮子”。这句话的意思是，做投资的时候，不能孤注一掷，要懂得规避和分散风险。做任何事情都是如此，造反也如此，杨玄感集中兵力攻打东都，如果胜了还则罢了，如果不胜呢？然后我们发现，一旦杨玄感不胜，那么，杨广就会调集他的主力进行反扑，而此时的杨玄感就会面临四方而至汹涌而来的隋朝大军，他会发现，饶是他骁勇善战，无敌天下，也会寡不敌众，不能支持。

杨玄感将下策当成是上策，既不选择尽快解决杨广，也不选择尽快开辟战略根据地，而是要选择一个没有后路的战法，他的失败，从这一刻，就已经注定了。而李密，他的第一次登场，尽管惊艳无比，但无奈，他没有遇上英明的老大。

面子战争VIII——贫民版项羽

李密在他的下策中说，洛阳不好打，而这是因为一个人——唐祎。

杨玄感在造反之初，曾以运粮为名，将赵怀义、元务本和唐祎三人招致麾下，以赵怀义为卫州刺史，东光尉元务本为黎州刺史，河内郡主簿唐祎为怀州刺史。此三人都是被杨玄感看上，各郡县有杰出能力的干才，可惜的是，唐祎成了漏网之鱼，此公跑到杨玄感那儿才知道，原来这小子要造反，然后逮了个空又逃回了河内郡。而且，很快，李密的担心就成为了现实，唐祎不但回去后固守河内郡，还派人去通报留守东都的民部尚书樊子盖和越王杨侗。

如此这般，杨玄感只能改变作战路线，于汲郡南渡河——命令兄弟杨积善率军三千自偃师南沿着洛水西入，杨玄挺从白司马坂越过邙山南入，杨玄感自己则率三千余人随其后，相去十里许，自称大军。当然，目标很明确——东都洛阳。

杨玄感这拢共一万人不到，就敢自称大军，当然是有点可乐，但是，很快我们就知道，这到底可不可乐了。樊子盖一看杨玄感大军犯境，于是令奚善意率军五千对抗杨积善，令裴弘策率军八千余对付杨玄挺。不消说，政府军的兵力，相比较杨玄感的部队，还是绝对优势，结果如何呢？先说奚善意，此公的结局是失败，输法叫做“不战自溃”；再说裴弘策，他的结局也是失败，输法叫做“屡战屡败”，当然，于此战而言，杨玄挺的赢法更有意思，叫做“猫抓耗子”。

裴弘策跟杨玄挺是这么回事。裴弘策先是来到白司马坡，结果一战而溃，军需辎重损失大半——要知道，杨玄感的部队都是“皆执单刀柳楯，无弓矢甲冑”的；杨玄挺也不追他，裴弘策一看，终于能喘口气了，退后三四里，收拢散兵，继续严阵以待。杨玄挺晃晃悠悠的过来，也不着急，歇了好一会，突然发兵出战，结果咧，裴弘策又是大败一场。这样的情形前后五次之多，杨玄挺也不占裴弘策的便宜，堂堂正正，咱拉开架势来。这么打会造成什么后果呢？后果再正常不过，裴弘策被打的信心全无，精神崩溃了。杨玄挺这叫什么？这叫霸气外露啊。

于是，非常轻松的，杨玄感就扫清了洛阳外围，开始了围城攻势。

守城的是樊子盖。樊子盖什么背景呢？他祖父是南梁官吏，父亲因为躲避侯景之乱，去了北齐，他本人也是从北齐官员起步的。我们来看看他的政治履历吧：

北齐时代：慎县令、东汝郡守、北陈郡守；

北周时代：郢州刺史；

隋文帝时期：枞阳太守、辰州刺史、嵩州刺史、齐州刺史和循州总管；

隋炀帝时期：凉州刺史、武威太守、民部尚书……

大家注意到了没？没错，出任民部尚书，是樊子盖政治生涯第一次出任京官。这有什么问题呢？我们前面也讲了，北朝自从西魏以来，就是关陇集团的天下，都是豪门子弟的天下；樊子盖一个祖籍南梁，后来迁至北齐，又从没有当过京官的“寒门子弟”，在京师，能镇得住场面吗？这帮官宦子弟，官二代官三代官二代们，能够听任樊子盖随意调度吗？答案是，没戏。《资治通鉴》也说：樊子盖新自外藩入为京官，东都旧官多慢之，至于部分军事，未甚承禀。

现在有句话叫做，不到上海不知道钱多，不到北京不知道官大；在隋朝来讲，不到洛阳不知道官大。樊子盖目前就碰到了这情况，要搁平时，瞧不起就瞧不起了，忍一忍，也就过去了，但是，现如今大敌当前，他作为东都留守，就不能听之任之了，他必须要能够让东都各部听他号令。

樊子盖的办法，叫做“杀一儆百”。

在跟杨玄感交战中，裴弘策同志丢了大人，甚至，连丢人都不足以形容其惨状了，但是，架子还挺大，樊子盖让他出城继续迎敌，他说了，不去，就是不去。当然，也不能全怪裴弘策，这哥们的官职

是“将作监”，用现在话讲，是建设部的，学土木工程的，哪打过仗啊？搞不过将门出身的杨玄挺，其实也不丢人。但是，没辙，撞枪口上了，樊子盖正愁找不到个人来治一治呢，裴弘策这是送上门来了，不杀你都对不起你了——杀！

还有个人叫杨汪，官名叫“国子监祭酒”，这是教育部的，而且是皇太子的老师，地位高了吧？所以，牛逼习气出来了，对樊子盖就有些微不恭敬。樊子盖不管三七二十一——杀。当然也没真杀，这位杨汪一看犯了忌讳，赶紧磕头如捣蒜，把头都磕破了，就求免除一死，樊子盖一看，得，饶了你，下次给我注意点。

这两招一出，东都的大佬们，都消停了，不敢炸刺了，樊子盖让干什么，不敢再装没听见了，说什么就做什么了。《资治通鉴》说：于是将吏震肃，无敢仰视，令行禁止。

前面我们就说，守城方本来就是优势方，毕竟有地利，而且，更重要这还是东都，防御工事想不坚固都不行，而现如今，樊子盖略施手段，把“人和”也抓到了手里，所以，优势大大巩固了。

当然，樊子盖杀裴弘策，也是有副作用，副作用是，城外那些准备慷慨赴难的官X代们都不敢进城了，生怕跟裴弘策落个一样的下场，怎么办呢？投靠杨玄感啊。前面介绍杨玄感的时候，我们就说，杨玄感人缘不错的，影响力是很大的，“喜宾客，海内知名之士多与之游”，这些海内知名人士当然也包括官X代们。于是，韩擒虎子世谔、观王雄子恭道、虞世基子柔、来护儿子渊、裴蕴子爽、大理卿郑善果子俨、周罗睺子仲等四十余人皆降于玄感，玄感悉以亲要重任委之。

不过呢，毕竟利还是大于弊，城内“人和”还是更重要，杨玄感虽然能战，又得到了从小混一块的官X代们的支持，但是，没有用，搞不定。

杨玄感打不下东都，接下来，也该政府军出手了。

先是长安那边出手了，代王杨侑命令刑部尚书卫文升带兵四万，

增援东都。卫文升也是抱有必死决心，人到了华阴（杨素祖坟所在地），就把杨素开坟掘墓，然后一把火烧了杨素的骸骨，以此晓示部众，这次出兵，你们别指着投降了，要么战，要么死，别无选择。而后，出崤山、过渑池，直驱东都城北。

接下来是杨广那边。

杨广呢，也没别的事儿，就是攻打辽东城呗，前面也说了，都招呼半天了，没啥效果，主要是辽东城太高，登云梯都高到了五十米，就算有一两个勇士能上去，也是杯水车薪。怎么办？杨广也是想出了一个死办法，填土！

《资治通鉴》描述了杨广的填土大法：

帝遣造布囊百馀万口，满贮土，欲积为鱼梁大道，阔三十步，高与城齐，使战士登而攻之。

把土填到跟城墙一样高，不信还搞不定！

光填土，只能说是拉平了双方的地理位置，但是，杨广还想进一步优化，造楼车，让攻城方占据高度优势：

然后，又作八轮楼车，高出于城，夹鱼梁道，欲俯射城内。

于是，效果很霸道——指期将攻，城内危蹙。

杨广这办法妙不妙呢？其实也谈不上妙，是个人就能想到，但是，问题在于，没几个人敢想，这么高的城墙，要填土填平，谈何容易？这不是人工造山吗？好在杨广是个疯子，他没有别的本事，就一条——敢想。

大家也别鄙视杨广想了这么个笨办法。后世有个人的口碑比杨广好一万倍，公认的人类历史上排名TOP5的军事奇才，一代天骄成吉思汗，他在统一了大漠，出兵攻打金国的时候，途中在檀州，用的就是填土的战法。《成吉思汗》的电视剧也讲到了这事儿，这就是所谓

的“让蒙古人的战马登上金国的城墙”。

办法虽然是笨，但是往往笨办法有好效果，所以，眼瞅着杨广就要大功告成了，辽东城也是指日可下了，恰在此时，东都传来了军情——杨玄感反了！

杨广也知道杨玄感这个人，就问苏威，说这娃挺聪明的，会不会有祸患？苏威就说：“夫识是非，审成败，乃谓之聪明，玄感粗疏，必无所虑。但恐因此浸成乱阶耳。”苏威比杨广了解杨玄感，算是把杨玄感看到了骨子里，杨玄感不能说不聪明，但只是小聪明，还不是“识是非，审成败”的大聪明。苏威担心的，不是杨玄感造反，他担心的，是连锁反应。

苏威的担心有没有道理？很有道理。因为杨玄感不是籍籍无名的小老百姓，他是近世莫与之比的第一家族的掌门人，他是有影响力的。杨玄感造反的时候，跟老百姓也是这么说的：“我身为上柱国，家累钜万金，至于富贵，无所求也。今不顾灭族者，但为天下解倒悬之急耳！”

杨玄感这番话，对于不知内情的普通百姓是有煽惑力的。老百姓不知道上层政治斗争这里头弯弯绕的事儿，他们就知道两点，一、杨广这皇帝太折腾，我们活得太辛苦，二、杨家确实富贵已极，杨玄感说的“解民于倒悬”不是白扯淡。于是——众皆悦。父老争献牛酒，子弟诣军门请自效者，日以千数。

投靠杨玄感的人有之，响应杨玄感的人也有之。因为杨广这么折腾，说天下苍生有倒悬之苦，也不是夸张。

该年秋天，七月二十日，余杭人刘元进就起兵响应杨玄感。刘元进此人据说相貌不凡，跟刘备异曲同工，“手长尺馀，臂垂过膝”，他自己也觉得相貌不凡，所以心有大志，只是一直隐忍不发。赶上杨广再度征召三吴军士征高丽，三吴子弟都是议论纷纷，说早年天下全盛（指隋文帝时期讨伐高丽），我们父老征伐高丽，尚且一多半都回不来，现在天下已经疲敝至此，再去征讨高句丽，我们还有活路么？没

活路怎么办？就一个字——逃。有人逃，就要有人追，各地政府就追很急，到了此时，刘元进终于等来了机会，他发兵之后，三吴地区云集而应，据说一月不到，他就有了数万兵马。

杨玄感造反，跟杨谅造反，有个最重要的区别，那就是，杨谅造反，并不得民心，只是孤家寡人，但是，杨玄感造反，尤其是在二次东征、百姓疲惫的情况下造反，他会得到极大的政治呼应。

杨玄感能“战”，杨玄感也能“说”，但是，杨玄感不能“谋”。杨玄感不能“谋”，这就意味着，他不能将他的政治优势化为胜势，比如说，他没有如李密上策所言，出兵蓟县，封锁临渝关（就是山海关），将杨广诸军困死于关外，他给了杨广机会，而这，最终证明，决定了最终的胜败。

杨广决定要撤军。杨广在半夜召开军事会议，命令诸将秘密返回中原，营救东都，讨平杨玄感叛乱。各位将领听说东都被围，想着一家老小、妻子儿女都在城内，这要是被占了，还怎么混？于是，带过来的军械也不要了，就一门心思准备“飞”回去了——军资、器械、攻具，积如丘山，营垒、帐幕、案堵不动，皆弃之而去。（军备都不要了）众心惶惧，无复部分，诸道分散。（队形也不保持了）

隋军要撤，本着“敌退我打”的原则，高句丽本来是应该追出来掩杀一番，好歹出口恶气的，但是，他们不敢。杨广这么大阵仗过去，我一直在说，没啥用，现在看来，用处还是有点的，至少来说，也吓怕了高句丽了。

高句丽什么情况呢？《资治通鉴》描写得非常生动：

高丽即时觉之，然不敢出，但于城内鼓噪。

（高句丽不能说不知道隋军撤了，第一时间他们就知道撤了，但也不敢动，只是在城内鼓噪呐喊，以壮声势。）

至来日午时，方渐出外，四远觐侦，犹疑隋军诈之。

（到了当天中午，隋军估计都退得差不多了，才敢慢慢出城查看，但纵然如此，仍然心有惴惴，生怕隋军有猫腻。）

经二日，乃出数千兵追蹙，畏隋军之众，不敢逼，常相去八九十里；

（过了两天，高句丽终于明白隋军没有诈了，是真撤了，于是派了几千人，前去追袭，但害怕隋军人多势众，也不敢逼近，最多了，也就是相距八九十里）

将至辽水，知御营毕渡，乃敢逼后军。

（一直追到辽水，才知道隋军全部渡河了，于是才敢逼向后军）

时后军犹数万人，高丽随而抄击，最后羸弱数千人为所杀略。

（后军就好对付么？也不好对付，几万人呢。高句丽也是虚张声势，稍微打了打，最后杀了几千个老弱病残，算是完成任务。）

什么叫虚？这就叫虚！在隋军的凶猛气势下，终于，高句丽虚了。但是，很可悲啊，好歹高句丽虚了，杨广同志却后院起火了……

隋军撤走之后，杨广下令——派遣虎贲郎将陈棱于黎阳攻击元务本，又派遣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左候卫将军屈突通一路发布讨伐檄文，征讨杨玄感。

接下来做出反应的，是率东莱水军出征高句丽的来护儿。

来护儿何方人物，我们已经介绍过了。他这次在杨玄感变乱中扮演的角色，可以用句网络流行语来概括——躺着也中枪。可不呗？来护儿跟杨玄感有关系没？要说关系，来护儿是跟杨素混出来的，跟杨玄感可能是老相识吧。除此而外，还有吗？那就没了，至少跟此次杨玄感造反没关系。但是，就这层关系让他中枪了。在杨玄感黎阳城中整顿兵马，意欲作乱时，来护儿就成了靶子，杨玄感说，来护儿造反了，我要讨伐来护儿，大家来参军吧，这才凑齐了几千人。

来护儿也很快听说自己中枪了，更听说东都被围了，于是就召集部将，说要杀回去。部将们表示不同意，咱是奉诏来讨高句丽的，东都被围，跟咱有关系吗？要有关系，也得是皇帝下了诏才有关系，否则，咱还是别趟那浑水，有的太平还不太平？来护儿很生气，这帮混崽子，有把国家安危放心上吗？他表示：“洛阳被围，心腹之疾；高丽逆命，犹疥癣耳。公家之事，知无不为，专擅在吾，不关诸人，有沮议者，军法从事！”于是，即日发兵回洛阳。

如此这般，卫文升一路，杨广一路，来护儿又是一路，各路援军纷纷驰援洛阳，再兼洛阳留守樊子盖顽强奋勇，杨玄感攻打东都的战略，眼看就要破产了。

最先赶到的是卫文升。卫文升亲自率步骑两万，渡过瀍水，与杨玄感交战。结果如何呢？结果是，屡战屡败。为什么呢？因为杨玄感纵使有一万条缺点，至少他还有一个优点，那就是，能战。李密怎么评价他的？“决机两陈之间，暗鸣咄嗟，使敌人震慑，密不如公”。杨玄感确实不是帅才，但他至少是个将才。

而且，杨玄感跟乃父杨素还不一样，他没有那么多小伎俩，也没那么心狠手毒，他的作战特点是：玄感每战，身先士卒，所向摧陷，又善抚悦其下，皆乐为致死。这么说吧，杨玄感这特点，跟西楚霸王项羽有点像，算是贫民版项羽吧。效果非常好：由是每战多捷，众益盛，至十万人。文升众寡不敌，死伤太半且尽。

但是我们也说了，卫文升这次过来，是抱了必死的决心，也没指着能活着回去，所以一早就做好了战斗到最后一兵一卒的准备，输得这么惨，不要紧，收拾好残部，换个战场，咱接着来。

于是，卫文升率军屯于邙山之南，跟杨玄感决战，一天之内，双方连战十余场。杨玄感确实能战，但是，卫文升是个不要命的，所以，杨玄感就算要赢，也非得脱层皮不可，他的弟弟杨玄挺就死在了这场战事中。杨玄感也因此不敢再逼人太甚，不再指望赶尽杀绝了。

第二批赶到的援军，是杨广派去的屈突通和宇文述二部。

对手越来越多，越来越强，杨玄感也有些乱，他就问手下李子雄，说怎么办？

同志们还记得李子雄这个人吗？对咯，这可是镇压杨谅叛乱的大将啊，幽州总管窦抗，就是被他办掉的。自从立了功之后，不知道怎么搞的，他又倒霉了，这次出征高句丽，杨广本来指着他戴罪立功的，把他送去了来护儿帐下。然后呢，杨广也不知道是怎么搞的，大概是觉得还是算了，干脆杀了吧，于是就派人去把他抓回来。李子雄当然不会坐以待毙，杀了使者，去投奔了杨玄感。

李子雄上次在杨谅叛乱中被朝廷启用，举荐他的人就是杨素，杨家对他有恩，这次他投靠杨玄感，自也在情理之中。李子雄一看杨玄感问他，就说，屈突通这个人不好对付，要是让他渡了河，跟樊子盖、卫文升互相呼应，我们就不好搞了，所以，还是先分兵顶住屈突通。杨玄感表示同意。

杨玄感是同意了，但樊子盖不同意。樊子盖此前一直采取的都是守势，但是，眼看大股援军将至，怎么也得给友军争取时间啊，所以，守势改成攻势，樊子盖数次带兵出城跟杨玄感大战，生生把杨玄感钉在了原地。

现在的情况，樊子盖采用战略进攻牵制了围城的杨玄感，屈突通大军不日将至，而西边的卫文升呢，就像是卡在喉咙里的骨头，要不了命是真的，但难受也是真的，一旦形成三股力量的合围，那如李子雄所说，就真不好搞了。

李子雄也知道洛阳攻势算是彻底失败了，为今之计，也只能亡羊补牢了，于是跟杨玄感建议，表示：“东都援军益至，我军数败，不可久留，不如直入关中，开永丰仓以振贫乏，三辅可指麾而定，据有府库，东面而争天下，亦霸王之业也。”李密也表示：“弘化留守元弘嗣握强兵在陇右，可声言其反，遣使迎公，因此入关，可以给众。”李子雄给了个战略方向——去关中，而李密则给了个战术建议——假称元弘嗣造反，然后借势入关，号令部众；杨玄感也知道局势到了这个地步，也只能如此了，于是放弃东都，率军西行。

杨玄感现在要取关中，只能说是亡羊补牢。亡羊补牢的意思，就是这事儿一早就该办了，但是，现在办还不算太晚——不算太晚的潜台词就是，已经晚了，但还可以接受，然而，再晚就不能接受了。所以，要西取关中，就必须抓住一个字——快；在最短的时间内，拿下长安。

杨玄感能做到一个“快”字吗？能抓住最后一棵稻草吗？答案是，不能。

问题发生在弘农。先是弘农父老找到杨玄感，表示宫内守备空虚，粮草丰足，可以进兵拿下。杨玄感自出兵以来，碰到的老百姓多是支持他的，他就以为弘农的这帮人也是支持他的，于是，同意了他们的建议。至于这些老百姓是支持他还是害他呢？那就等时间来检验了。此为第一停。

等到了弘农城下，太守蔡王智积就在城上骂他，杨玄感火上心头，进兵攻击，此为第二停。蔡王智积为什么要骂杨玄感呢？

他跟部下是这么说的：“玄感闻大军将至，欲西图关中，若成其计，则难克也；当以计縻之，使不得进，不出一旬，可以成擒。”

这位蔡王智积倒是个明白人，知道如今对于杨玄感而言最宝贵的东西是时间，敌之所欲，我必不予，所以非拖住他不可。

但是，明白人也不只是蔡王智积一个，杨玄感手下也有啊，李密不就是明白人吗？他一看杨玄感发飙要打弘农，就向其进谏：“公今诈众西入，军事贵速，况乃追兵将至，安可稽留！若前不得据关，退无所守，大众一散，何以自全！”

李密很着急，但是，这叫皇帝不急太监急，你急他不急啊，杨玄感就不急，就非得停下来教训教训骂他的那些人，出出这口恶气。

然后就开战，杨玄感发兵攻打，又火烧城门，结果蔡王智积一看，你烧我也烧，于是也在城门放火，于是城门附近一片火海，蔡王智积出不去，杨玄感也进不来，双方就跟那耗着。同样是耗，蔡王智

积巴不得如此，但杨玄感耗不起啊，在那耗了三天之后，杨玄感一看没辙，这才决定要走。

大家无语了吧？马克思告诉我们，在一堆矛盾千头万绪的摆在我们面前时，我们要分清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然后要抓主要矛盾。蔡王智积和李密都明白，杨玄感如今的主要矛盾，就是两个字——时间，所以，一个想尽了办法要拖，另一个则建议杨玄感快走，然而，当事人杨玄感同志，没有学过哲学，没有战略眼光，有的只是匹夫之勇。杨玄感要是闹到现在还不倒霉，那以后咱也用不着学马克思主义哲学了。

这三天两停就足够杨玄感倒霉了，因为各部隋军都已经追上来了，卫文升追上了，屈突通追上来了，宇文述追上来了，从东莱不待诏书就发兵回师的来护儿也追上来了，这下杨玄感不迎战也不行了。

杨玄感据守槃豆（河南省灵宝县西），布阵连亘五十里，且战且走，当然，已经没有便宜了，一日之内，杨玄感三战三败。

八月一日，玄感在董杜原（灵宝县西）列阵迎敌，又遭遇隋朝各军的围攻，杨玄感再次大败，这次输的比较惨，只剩下了十几个骑兵，投奔上洛郡（陕西省商州市）。问题是，还逃得了么？逃不了了，追兵已经追上了。此时，杨玄感再度展现了他“暗呜咄嗟，使敌人震慑”的本事，只听得一声怒喝，追兵居然吓得回头逃窜。一路逃到了葭芦戍（河南省灵宝县西南），这时候，连十几个骑兵都没有了，跟在杨玄感身边的，只剩下他的弟弟杨积善，而且，俩人连战马都没了，只能徒步行走；到了这个时候，杨玄感也明白，完了，全完了。

杨玄感停了下来，对杨积善说：“我不能死在别人手里，你杀了我吧！”杨积善悲愤之下，一刀砍下，杨玄感随即身死。杨积善还想自杀，但自杀毕竟不同于他杀，他下不去手，因此自杀未遂，终于被追兵所捕，随同着杨玄感的首级，一起被送往杨广的行宫。

杨广自然不能轻待杨玄感，即便你死了，也得鞭啊，于是在菜市口把杨玄感尸体切成碎片，示众三日，而后，又将其剁成肉酱，而后

焚毁。

看了杨玄感的最后时刻，大家想起了谁呢？有没有想起《史记·项羽世家》中那个遭遇十面埋伏时依然力拔山兮气盖世，为诸君快战的西楚霸王呢？唯一不同的是，杨玄感没有说是“天亡我，非战之罪也”，因为，大概他自己也明白，亡他的不是天，而是他自己。

面子战争IX——乱与治乱

杨玄感的叛乱，终于因为他自身的短视而遭遇了失败，但是，于杨广而言，杨玄感毁掉的，是他的第二次东征。杨广不愿意就此罢休，他还要第三次东征。

大业十年二月，杨广提出了第三次东征的计划，这次再没人敢反对。

该年三月，杨广抵达涿郡。

该年四月，杨广抵达北平。

该年七月，杨广至怀远镇。

第三次东征就此开启。

此时的东征，不论是隋朝还是高句丽，都已经是强弩之末。以隋军而言，先前的威风和气派均已不再，所征兵马，或者不到，或者逃亡；以高句丽而言，在强大的隋军先后两次发动进攻的情况下，他们已经被折腾的精疲力竭，不再能够进行强有力的抵抗了。因此，此次东征，从一开始就透着诡异。

帮杨广解决问题的还是大将来护儿，他先是在毕奢城大破高句丽军，而后又长驱直入，直指平壤。此时高元也无意再战，就遣使投降了，并送上了投降高句丽的隋朝叛将斛斯政。杨广呢？杨广也无意再战了，其实，第三次东征，于他而言，也不过是为了讨回个面子罢了，现在高元给了个台阶，杨广也就坡下驴了。

来护儿倒是很不甘心，对部下表示：“大军三出，未能平贼，此还不可复来。劳而无功，吾窃耻之。今高丽实困，以此众击之，不日可克。吾欲进兵径围平壤，聚高元，献捷而归，不亦善乎！”来护儿对国家三次出兵东征“劳而无功”感到非常羞耻，他认为，高丽已经完了，只要我们再加把劲，我们就一定能搞定。他还想进兵围困平壤，生擒高元……

因此，当杨广的使者崔君肃去传达旨意，令来护儿停止行动时，来护儿一度很不愿意，不管崔君肃怎么说，他也不听。来护儿甚至还不依不饶：“贼势破矣，独以相任，自足办之。吾在阃外，事当专决，宁得高元还而获谴，舍此成功，所不能矣！”来护儿表示，自己哪怕生擒了高元回来获罪，也比现在强！

最后，崔君肃警告来护儿部将，说敢跟来护儿出征的，一律治罪，来护儿这才在部将们的劝告下作罢。

我们该怎么评价杨广的第三次东征呢？我只能想到两个字——闹剧。

然而，如果只是闹剧也算是好事了，事实上，情况比闹剧严重得多。其实，政治危机在第一次东征之后就已经爆发了，这次，只是更加严重而已。

我们来看看第三次东征之前，全国局势是个什么情况吧：

山东当然早就乱了，紧跟着的是江南。

在杨玄感叛乱中期，余杭人刘元进就发兵响应。

在刘元进起兵的同一年九月，吴郡（江苏省苏州市）的朱爰，带着十几个学生起兵造反，不久后，“民苦役者，赴之为归”。朱爰是什么人呢？《资治通鉴》说：“爰本还俗道人，涉猎经史，颇知兵法，形容眇小，为昆山县博士”。简单说，一个读过书懂兵法身材矮小的还俗道士。

在同一个月，晋陵（江苏省常熟市）的管崇也举兵造反。此人的特点：美姿容，志气倜傥，隐居常熟，自言有王者相。简单说，此人是仪表不俗自视甚高的隐士。该年，管崇派兵袭击了驻守扬子（如今江苏省仪征市，为扬州市代管）的隋将赵六儿，破其两营，缴获甚重，声威大涨，不久后便有十万之众。

该年十月，刘元进率众渡江，朱燮和管崇推其为主，而后，据守吴郡（江苏省苏州市），自称天子，朱燮和管崇都被任命为宰相，随后署置百官，毘陵（江苏省常州市）、东阳（浙江省金华市）、会稽（浙江省绍兴市）、建安（福建省福州市）各地的豪杰，纷纷诛杀隋朝官员，响应叛军。

余杭的刘元进、吴郡的朱燮，晋陵的管崇，三支力量合并之后，江南地区的反隋局势已经从星星之火变成燎原之势了。

江南大乱，杨广令吐万绪和鱼俱罗率军镇压。

交战情况如何呢？刘元进等人一败再败，而隋军一胜再胜。具体来说：

刘元进攻丹杨（江苏省南京市），吐万绪渡江相迎，一战而胜，元进只能解围而去，吐万绪于是进兵屯守曲阿。（一胜）

刘元进修筑防御工事，抵御吐万绪，双方相持百余日；吐万绪最终发动攻击，刘元进再次大败，阵亡万余人。（二胜）

刘元进只身趁夜逃走，据守营垒。朱燮、管崇等人也驻守毘陵，连营百馀里，吐万徐绪乘胜进击，再次击破叛军。（三胜）

叛军只能退保黄山（江苏省江阴市境内），吐万绪再度包围叛军，刘元进、朱燮二人勉强躲过一劫，管崇阵亡，叛军将卒五千余人被杀，叛军子女三万馀口被俘。吐万绪继续前进，解除了会稽郡的包围。（四胜）

鱼俱罗则作为吐万绪的副将，立下汗马功劳，《资治通鉴》用了

四个字来形容二人的平叛事业——战无不捷。

战果辉煌吧？连战连捷吧？管崇死了，刘元进和朱燮仅仅是捡了条小命；于是，江南局势稳定了？答案是，更乱了。为什么呢？因为“百姓从乱者如归市，贼败而复聚，其势益盛”。

这说明什么问题呢？这说明，江南人民的叛乱，已经不是军事镇压就能搞得定了的了。为什么呢？因为江南人民造反，不是因为不再惧怕隋军的声威，而是因为杨广已经把他们折腾得实在活不下去了。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尔。

事情到这种地步，江南的叛乱当然不是一两天，也不是一两年，更不是刀兵相加就能搞得定了，重要的不是军事，而是政治。然而，杨广是什么态度呢？杨广的意见是，敢他妈造反？不要命了？继续给我杀！

事实上，不单是江南，面对追随杨玄感造反的那些百姓，杨广也是这个态度。杨广当时对手下是这么说的：“玄感一呼而从者十万，益知天下人不欲多，多即相聚为盗耳。不尽加诛，无以惩后。”杨广认为，为什么杨玄感造反后，会得到那么多的响应？是因为天下人太多了，人一多就要反，所以就要杀。于是就杀：所杀三万余人，皆籍没其家，枉死者太半，流徙者六千余人。玄感围困东都时，曾开仓赈济百姓。结果，但凡接受赈济的百姓，皆被坑杀在都城东南。

上帝要使人灭亡，必先使其疯狂；现在上帝要让杨广灭亡，所以先让他疯狂了。杨广疯了，但是，他的手下并没有疯。尽管吐万绪和鱼俱罗都在镇压叛乱中取得了辉煌的战绩，但是，他们很清醒，他们知道，江南叛民已如野草一般，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了，已经不是靠他们的镇压就能搞得定了。他们不同意杨广继续镇压的做法，吐万绪表示要先休整，而鱼俱罗表示，叛军非岁月可平，于是，疯狂的杨广愤怒了，吐万绪和鱼俱罗都倒霉了。

吐万绪和鱼俱罗不听命令，杨广决定换马，换了谁呢？王世充。

王世充大家不陌生吧？这可是《隋唐演义》里的头号大反派啊。这次是王世充第一次登上隋末的历史舞台。

王世充是个什么样的人呢？首先，他虽然姓王，但不是汉人，他之所以姓王，是因为父亲早死，而母亲改嫁霸城王氏，他本来的姓氏是“支”。其次，王世充具有枭雄之才，《旧唐书》这么评价他：“世充颇涉经史，尤好兵法及龟策、推步之术。……善敷奏，明习法律，然舞弄文法，高下其心。或有驳难之者，世充利口饰非，辞议锋起，众虽知其不可而莫能屈。”这么说吧，王世充有学问，有异术，有辩才，但是，心不正。这种特点的人，在乱世之间，一般都能当个枭雄。

王世充所谓“心不正”，就是说，他是个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的人，他只关心个人的荣辱安危，而不关心其他。这样的人，当然也容易讨得杨广这样自以为老子天下第一之人的欢心。

《旧唐书》说：

大业中，累迁江都丞，兼领江都宫监。时炀帝数幸江都，世充善候人主颜色，阿谀顺旨，每入言事，帝必称善。

（反正就是杨广怎么想的，王世充就怎么说）

乃雕饰池台，阴奏远方珍物，以媚于帝，由是益昵之。

（杨广喜欢啥，王世充就给啥，不得宠就怪了）

当然，讨好杨广只是手段，而不是目的，他的目的是什么呢？目的当然是成为乱世枭雄。所以，除了讨好杨广之外，阴结豪俊，多收群心，有系狱抵罪，皆枉法出之，以树私恩。（还利用手头权力帮一些罪犯摆脱牢狱）

让王世充平乱，当然只可能出现一种情况，那就是——越平越乱。为啥呢？因为天下不乱，王世充上哪去当枭雄呢？于是，王世充是怎么干的呢？

帝更遣江都丞王世充发淮南兵数万人讨元进。世充渡江，频战皆捷，元进、夔败死于吴，其馀众或降或散。

（先在军事上取得巨大成功，讨平了叛军）

世充召先降者于通玄寺瑞像前焚香为誓，约降者不杀。散者始欲入海为盗，闻之，旬月之间，归首略尽，世充悉坑之于黄亭涧，死者三万馀人。

（但在军事上取得成功之后，王世充所做的，并不是安抚百姓，搞好政治思想工作，从根本上解决问题，而是采用了欺诈的手段——先让投降的人在寺庙前焚香起誓，相约降者不杀，而后出尔反尔，等那些流亡中的人全都投降之后，王世充却将他们尽数坑杀，终于将叛军一网打尽……）

用一个字形容王世充的做法——奸。因为王世充的奸，所以，仗是打赢了，但是乱子却更大了——由是馀党复相聚为盗，官军不能讨，以至隋亡。

王世充这么搞，杨广什么态度呢？帝以世充有将帅才，益加宠任。

对此，我能说的，只能是……

是的，无话可说。

另一个值得一提的造反组织，是江淮一带的杜伏威，我们以后会说。

此外，各地零散的起义部队数不胜数：

唐县（河北省保定市西部约50公里处，相传为唐虞——就是三皇五帝中的舜帝——所封之地）人宋子贤，据说有些邪门，“善幻术，能变佛形”，又自称是弥勒出世，周边人民都对其坚信不疑。于是宋子贤密谋召开“无遮大会”，起兵袭击杨广车架；可惜事泄被杀，党羽一千

余家惨遭诛戮。

扶风（今陕西省扶风县，位于陕西省中西部）僧侣向海明也自称弥勒出世，但凡是他的信徒，都会做个美梦，三辅人士全都奉其为神，于是举兵造反，部队一度发展到了数万。十二月十八日，向海明自称皇帝，改元白乌。杨广任命太仆卿杨义臣出兵讨伐，将其击破。

以上二位都是自称弥勒佛的。弥勒佛之所以会成为造反组织的信仰，是因为弥勒佛在佛教中是未来佛，有救世的性质，类似于基督教中的弥赛亚，因而，每当社会黑暗、民不聊生时，总有各种各样的人借助弥勒佛的名号来煽动造反。

历史上以弥勒佛信仰为基础的造反组织，实在是赫赫有名——白莲教。当然，白莲教直到宋朝时才逐渐成型，宋子贤和向海明，应该是早期教会的先驱人士。

白莲教乃是中国历史上最神秘最复杂的宗教，在民间传播甚广，很长时间以来都是势力最强大的地下组织，每当朝政出现危机时，白莲教就会迎来大爆发，直接威胁王朝统治，以此，历朝历代的统治者听说白莲教的名号，都是闻之色变。

距离现在最近最轰动的一次白莲教起义，出现在清嘉庆年间。这次起义最初爆发于川楚陕边境地区，后波及川、楚、陕、豫、甘等省，历时九载，是清代前期规模最大的一次农民战争。这次起义规模有多大呢？

在起义前的1786年，全国3亿9110万人，起义失败后，人口减少为2亿7566万人，相互屠杀损失了1亿1千万人口。白莲教起义军在历时九年多的战斗中，占据或攻破州县达二百零四个，抗击了清政府从十六个省征调来的大批军队，歼灭了大量清军，击毙副将以下将弁四百余名，提镇等一、二品大员二十余名，清政府耗费军费二亿两，相当于四年的财政收入。

因此，隋朝如今分别在燕赵地区和西秦地区都出现了弥勒佛信仰

的造反组织，这只能说明一件事——天下大乱，即将到来。

当然，还没完：

大业十年二月二十九日，扶风（陕西省凤翔县）叛将唐弼拥立李弘芝为天子，拥众十万，自称唐王。

夏，四月，榆林太守成纪、董纯与彭城（江苏省徐州市）叛将张大虎在昌虑决战，大破叛军，斩首万馀级。

五月，庚申，延安叛将刘迦论自称皇王，建元大世，有部众十万，联结稽胡（匈奴的一支），发动叛乱。杨广令左骁卫大将军屈突通为关内讨捕大使，发兵攻击，在上郡决战，斩杀刘迦论，其将卒万余人被杀，男女数万口被俘虏。（延安位于陕北，这意味着，即便是隋朝统治的心脏地带，也出现了叛乱）

这就是第三次东征之前，隋朝的局势，从南到北，从东到西，举兵作乱称王称帝的不知几许，非要概括一下的话，只有四个字——天下大乱。

第三次东征之后，情况当然只能更加严重：

乙卯，离石境内的匈奴人刘苗王造反，自称天子，众至数万；将军潘长文前往讨伐，遭遇失利。（离石是今山西省离石县，晋中地区出现叛乱）

汲郡叛将王德仁拥众数万，据守林虑山一带，四处劫掠，落草为寇。（汲郡为今河南淇县东，中原地区出现叛乱）

东海（江苏省连云港市）叛将彭孝才转掠沂水（山东省沂水县），彭城留守董纯前往讨伐，将其擒获。

悲催的是，董纯虽屡战屡捷，却不能缓解叛乱，反而叛乱愈加严重，于是有人这是董纯“怯懦”造成的，杨广大怒之下，将其锁至东都，诛杀……

大业十一年上谷叛将王须拔自称漫天王，国号燕；部将魏刀儿自称历山飞：拥众各十馀万，北连突厥，南寇燕、赵。（燕赵地区也开始了）

.....

三征高句丽，终于为杨广讨来了面子，但是，所付出的代价，却是“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局势，隋朝已经面临着严重的统治危机，杨广要如何解决呢？

理论上说，杨广现阶段的工作重心，应该是两个字——治乱。

所谓“治乱”，核心词自然是“治”。

“治”这个词本来是医学术语，包含的是极为复杂的工序。

我们一个人得了病，要施治，首先第一步，自然是诊断，我们必须知道，我们是哪个部位得了病，因为什么得了病，已经病了多久，病到了什么程度，只有把这些东西弄清楚了，才能有后续工作。

治乱也如治病一样，首先第一步，是诊断。隋朝的病症，自然是乱，而且，深入骨髓，极其严重，这个“乱”字，已经不是一时一地，而是全方位整体性了。这种混乱的根源在哪里？病症因何而起呢？

直观上看，这自然是三征高句丽引发的并发症。

打仗，本身就是一个容易伤筋动骨的大工程，更何况是杨广这样的打法。第一次征高丽，杨广出动了多少人？骆驿引途，总集平壤，凡一百一十三万三千八百人，号二百万，其馈运者倍之。也就是说，准备出战前线的，有1133800人，而后勤保障的，则是 $1133800 \times 2 = 2267600$ 人，从前线到后勤，拢共算一块，是3401400人，也就是340万左右。当时隋朝全国一共多少人呢？以开皇末年的统计而言，是890万户，人口是4600万左右（不计入奴婢和部曲）。

这大概什么概念呢？国共第二次内战初期，中共的军队大概是

127万人，而当时全国人口大概是4亿多，1949年毛泽东在做政府报告时，表示当时中国人口大概是4.75亿。也就是说，第一次征高丽，杨广调动的军队就已经跟我党解放战争初期的军队数量差不多了，但是，当时隋朝人口的数量却仅仅是民国人口的10%左右。大家想，这次出征，杨广到底是花费了多大的成本？

更可怕的是，这样的出征，不只是一次，也不是两次，而是三次。即便隋文帝给杨广打下了极为厚实的基础，制造了开皇盛世，开皇末年的人口数量甚至是整个盛唐都未能匹及的高度，但是，面对杨广这样的动辄倾国征伐，也实在是无法继续支撑了。

副作用是显而易见的，为了躲避大规模的兵役，各地纷纷作乱——最早举旗的王薄，他用以号召的所谓《无向辽东浪死歌》，其实就是反对征兵的体现；而接下来的窦建德，某种层面讲，也是因为帮助了逃避兵役的孙安祖而被迫造反；江南的叛乱，刘元进的乱军来源是因为害怕征东一去不复返而流亡的三吴子弟，而朱燮部的主要来源也是“民苦役者”，管崇所部也大抵如此；至于杨玄感叛乱后，纷纷呼应的百姓，也多是因为杨广的多次征兵……

可以说，三征高句丽造成的国困民乏就是隋末天下大乱的导火索。

然而，杨广对此的认识是什么呢？在杨玄感登高一呼而天下应之后，杨广对天下大乱做出了他的解答，他认为：“玄感一呼而从者十万，益知天下人不欲多，多即相聚为盗耳。”杨广认为，这是因为人多而造成的。是不是很可笑呢？

当然，杨广此语也不完全只是可笑，因为人多而导致天下大乱的情况确实存在。中国历史是非常特殊的，历代王朝总是由盛而衰，周而复始，民国著名学者黄炎培在拜访毛泽东的时候，将这种现象称为“王朝周期律”。为什么会造成这种现象呢？当然，对此有很多解释，也有一种解释是从人口学角度出发的。

纵观历史我们发现，一个王朝出现变乱，大多是由天灾开始的，

西汉末年的绿林赤眉起义，东汉末年的黄巾起义，唐朝末年的黄巢起义，元末的红巾起义，大抵均是如此；为什么一天灾就会有人祸呢？我们知道，一个王朝渐渐转向强盛的过程，其实也是人口日益增多的过程，但是，人口日益增多是有副作用的，因为农业经济的主要生产资料是农田，在生产技术没有突飞猛进的基础上，一定的土地所能承载的人口也是一定的。然而，随着人口日益增多，土地的承载量渐渐达到极限，经济的抗压能力也在渐渐削弱，如果是风调雨顺，这种危机还不会暴露，一旦出现天灾，那么，脆弱的经济体就会让人口与土地的矛盾彻底爆发，会有一堆人陷入饥荒，而一旦出现饥荒，伴随而来的一定是汹涌的农民起义。

所以，杨广说，“益知天下人不欲多，多则相聚为盗耳”，这也并非全然是无稽之谈。但是，隋末的情况是不是像杨广所说的那样呢？当然不是，隋末之所以爆发危机，前面说了，多半是因为杨广三征高丽将国力消耗殆尽。

医生治病，在明确了病症之后，接下来无非是对症下药，加以施治。治乱也一样，明确了“乱之根由”后，接下来也就是对症下药了，于隋末而言，药方是什么呢？是用武力手段强行镇压各地叛乱吗？当然不是，江南的乱局已经证明，武力手段是行不通的，即便政府军屡战屡胜，也不能让乱局得以收拾，而只会让局面越来越乱。道理也很简单，因为“乱之根由”并不是隋军不够强大，不够具有震慑力，而是因为国力虚耗，百姓困苦。

然而，杨广认识到了这一点吗？当然是没有。在江南，他一味催促吐万绪和鱼俱罗尽速平乱，最后又将两位不够听话的平乱大将诛戮；面对在沂水大破叛军的董纯，杨广选择的也是杀，原因是，董纯越伐越乱，杨广认为这是因为怯懦；而大受杨广亲睐的王世充，在“杀伐果断”这一点上，确实无人可出其右，但是，他又何尝彻底平息了江南的叛乱呢？

面对这种情形，朝内当然也有有识之士。这位有识之士，前面已经出现过了，叫做庚质。在《资治通鉴》中，庚质出现了四次：

第一次是一征高句丽，他反对杨广亲征，表示“兵贵神速”，杨广没有听取；

第二次是二征高句丽，当杨广征询他的意见时，他再次反对杨广亲征：“臣实愚迷，犹执前见，陛下若亲动万乘，劳费实多。”然而，杨广的回答却是：“我自行犹不克，直遣人去，安得有功！”（我自己去尚且不成，别人去还成？）

杨广又一次没有听取庾质的建议。

第三次则是杨广回师平叛杨玄感的时候。杨广就问庾质，说杨玄感这次造反有戏吗？庾质回答：“玄感地势虽隆，素非人望，因百姓之劳，冀幸成功。今天下一家，未易可动。”庾质认为，杨玄感造反是有社会基础的，“百姓之劳”是他可以利用的，事实上后来杨玄感也确实利用了这一点，这才有“众至十万”的声势；但是，即便如此，隋朝的统治根基也是比较深固的，不是轻易可以动摇的。庾质说的对吗？当然还是全对。

第四次，也就是杨广第三次东征归来，准备巡幸东都的时候。当时庾质是这么说的：“比岁伐辽，民实劳弊，陛下宜镇抚关内，使百姓尽力农桑，三五年间，四海稍丰实，然后巡省，于事为宜。”

有人要问了，为什么三征高句丽的时候，庾质没有劝谏呢？道理很简单嘛，劝有什么用？庾质劝了两次，杨广听过半句吗？庾质也知道，杨广这个人，不到黄河心不死，不撞南墙不回头，就是撞了南墙也不定能回头，既然他要做，就让他做吧。但是，这次庾质的劝谏，则体现了他作为隋朝官员的责任感。他的劝谏，可以说，抓住了“治乱”的核心，当然，他针对的并不是“乱”，但是，如果按照他的建议做，休养生息，劝民劳作，相信“乱”也就随之而“治”了。

也就是说，隋末的治乱，关键不在军事，而在于恢复经济生产，加强国力，弥补三征高句丽所带来的巨大损耗，一旦民资富足，百姓乐业，自也不会有那么多人想着去造反了。然而，面对庾质的建议，杨广什么态度呢？杨广的态度是——不悦，也就是说，不高兴。“不高

兴”还是轻的，接下来是重的：庾质称病不从，杨广大怒，将其下狱，最后的结局是——竟死狱中。

庾质就这么死了，但是，杨广弄死的，不是庾质，而是他自己。

庾质死后，杨广依然我行我素，大业十年十二月，杨广又去了东都。杨广没有选择坐镇关中休养生息，而是继续进行耗钱耗力的大规模巡行。

大业五年的时候，杨广曾对他的巡行征询过大臣蔡征的意见：“说自古天子有巡狩之礼；而南朝的各位皇帝，都喜欢久居深宫，跟女人为伍，不跟百姓相见，这是什么道理呢？”

蔡征回答：“这就是为什么这些王朝不能长久。”

蔡征的回答或许没有错，一个皇帝久居深宫，不知世间疾苦，惟知宴饮娱乐，这确实是亡国之道。但是，杨广有没有想过，巡行太多，不加节制，也可能是亡国之道呢？

驴老爷，你赢了

本章的标题，取自柏杨先生白话版《通鉴纪事本末》。

典故取自《伊索寓言》。有个农夫在悬崖绝壁的山径上，赶一匹驴子，驴子紧傍着悬崖绝壁走。农夫心惊肉跳，拉它往里靠一点，它不肯，稍微用力，它反而咆哮撕咬，乱踢乱跳，结果栽下万丈深谷。农夫伸头下望，一脸严肃的说：“驴老爷，你赢了！”

杨广的后半生，就是这位驴老爷，没人能阻止他一路狂奔，走向灭亡。

出来混，就要还I——怯懦？示弱！

杨广的后半生，还是从他最喜欢的活动开始——出巡。

庚质试图阻止，但是，除了付出生命的代价，他什么都没有得到。奔向灭亡的杨广已经无法被阻止了，当然，或许他也从未被阻止过。

不被阻止，这是杨广性格特征中很突出的一面。曾经，选曹七贵中虞世基的弟弟虞世南（此公后来成为唐朝凌烟阁二十四功臣之一）遭到过杨广如此的训示：“我天生不喜欢听人劝谏，尤其是那些位高权重还要以此来博得名声的人，更是我难以忍受的，至于那些卑贱之士，我虽然对他们会宽容一些，但最终一定会将他们从地面铲除，你可明白！”

（我性不喜人谏，若位望通显而谏以求名者，弥所不耐。至于卑贱之士，虽少宽假，然卒不置之地上。汝其知之！）

既然如此，那就随他去吧。

出巡在继续进行：

大业十一年九月，杨广行幸太原；

大业十二年夏，四月，杨广架幸汾阳宫避暑。

悲催的是，宫城实在狭小，呆不下那么多人，百官士卒只能散落在山谷间，“结草为营而居之”。

秋，八月二日，杨广出巡北塞。

杨广的巡行，让百姓受苦已经无需多言，而如今，连跟随他巡行的百官士卒也受了苦，接下来，也该轮到杨广自己了。

杨广北巡，所遭遇的当然还是突厥人，面对突厥人，由于其父杨坚给他打下的基础，使得好面子的杨广可以抖落他那廉价的威风。

东突厥的启民可汗当了一辈子孙子——憋屈、耻辱，他遭受了一个君王所不堪忍受的一切；然而，他还是忍了，他没有等到自己能够扬眉吐气的那一天，在大业五年，在隋朝最强盛的时候，他死了。

或许，在后世看来，启民可汗是个懦夫，至少他远不如那个顽强抵抗了隋朝大军的高句丽王高元；然而，用懦夫来描述启民可汗，无疑是过于轻看了他。一个能够忍人之不能忍的人，就算不是雄杰，起码也不会是懦夫，他们的忍让，只是为了等待机会——甘受胯下之辱的韩信如此，而启民可汗，同样如此。

启民可汗的不断示弱，终究达到了他的目的——至少，目空一切的杨广已经不把他放在眼里了，而这，足以让启民可汗得到充分的喘息机会，慢慢积蓄起力量，恢复业已衰败不堪的突厥部落的元气。

因而，启民可汗的所谓懦弱，或许可以换四个字——卧薪尝胆。

如今的启民可汗，就是当日的越王勾践，只是，上天给了越王勾践重新证明自己的机会，而启民可汗，则没有这样的荣幸。

当然，还是有人能够看懂启民可汗的，比如说，在杨广大业三年北巡之时大肆赏赐了启民可汗后，高颀就表达了对启民可汗的担心：“此虏颇知中国虚实，山川险易，恐为后患。”只是，杨广又何尝听得进去呢？一个人在他最风光的时候，总是容易把别人的示弱当成懦弱，总是忽略别人主动示弱的背后一面。

相比较启民可汗，西突厥的处罗可汗确实看上去有骨气得多，然而，“骨气”为他带来了什么呢？

大业四年二月，由于处罗可汗思念滞留长安的母亲向氏，隋朝派崔君肃前去招抚。处罗可汗见到崔君肃的时候，跟启民可汗见长孙晟完全不一样，他很是摆出了一副一国君王的架势——处罗见君肃甚倨，受诏不肯起。崔君肃是怎么对付的他呢？崔君肃只是小小的警告了他一下，告诉他，你要是不服气，东边的启民可汗可盯着你呢，要是隋朝跟启民可汗合兵一处，你挡得住吗？所以，乖乖的，别炸刺儿，就行了这两拜之礼吧，免得亡国灭种。然后呢？然后，处罗矍然而起，流涕再拜，跪受诏书，因遣使者随君肃贡汗血马。

大业五年，杨广西巡，途经大斗拔谷（今甘肃民乐县东南甘、青两省交界处的扁都口隘路。自古为甘肃河西走廊通青海湟中的捷径）时，派使者韦节去处罗可汗处，要求其与杨广相会。处罗可汗可能是怕一去不返，也可能是不服气，不愿去，西突厥国人也反对此行，于是，借故推脱，没有赴约。

大家知道，那次西行对杨广来说，算是人生的一个巅峰了，西域各国，只要杨广派人去，没有不买账的，如今处罗可汗却硬生生的打了他的脸，对于要面子的杨广来说，这如何能忍？杨广很生气，后果很严重。当然，杨广一时也没办法治住这位处罗可汗，只能等待机会了。

大业七年，西突厥的一个叫射匮的酋长来隋朝求亲。这位射匮是谁呢？他就是大名鼎鼎跟隋朝对抗了一辈子的达头可汗的孙子。这是个好机会，当年长孙晟就是借着染干求亲的机会，离间了都蓝可汗和突利可汗，最终让突利可汗变成了启民可汗，成为了隋朝的一颗棋

子。如今长孙晟已死，负责外交的是裴矩，他决定依样画葫芦，表示：“处罗不朝，恃强大耳。臣请以计弱之，分裂其国，即易制也。射匱者，都六之子，达头之孙，世为可汗，君临西面，今闻其失职，附属处罗，故遣使来以结援耳，愿厚礼其使，拜为大可汗，则突厥势分，两从我矣。”

裴矩继承了长孙晟的突厥政策，表示要搞分化，杨广表示同意。于是，杨广就让裴矩去驿馆，跟射匱的使者好好谈谈，言明利害。不久后，杨广又亲自接见了射匱使者，表示，西突厥的这些人里，我就看着你们射匱还成，处罗那小子不服管，老子看他不爽很久了。你放心，只要射匱诚心向善，我亏不了你们，我一定立他为大可汗，帮他出兵讨平了处罗，然后再把公主嫁给他。然后，杨广又赐给了使者一枚桃竹白羽箭，表示事不宜迟，要早做计较。

那位使者然后就屁颠屁颠的拿着那枚箭回去了，估计还想着不枉此行呢。结果，半路上经过处罗可汗的营帐，处罗可汗一看那枚箭不错，挺漂亮，就想据为己有，还是使者撒了个谎，这才把箭顺利带了回去。射匱听到使者不辱使命，成功归来，还听说隋朝有合作意向，顿时就爽了，也不等隋朝出兵，自己就偷袭了处罗可汗。处罗可汗被打了个措手不及，状况极为惨淡——大败，抛妻弃子，率领左右数千骑东走，还在半道被伏击，最后寄寓高昌，东保时罗漫山。

高昌王鞠伯雅当然早就归附了隋朝，于是就把处罗可汗亡归高昌的消息通报了隋朝。于是，杨广派裴矩和处罗可汗母亲的亲信亲往玉门关迎接，谕其入朝。这下处罗可汗是想去也得去，不想去也得去了，没辙。

十二月上旬，处罗前往临朔宫朝见，杨广很高兴，好好的接待了他。在喝酒的时候，处罗可汗跪下请罪，说自己投降的太晚了。杨广自是宽言抚慰，而后“备设天下珍膳，盛陈女乐”，而且“罗绮丝竹，眩曜耳目”，面对着这样的接待，处罗可汗是何反应呢？《资治通鉴》用了六个字——终有怏怏之色。

这就是处罗可汗“有骨气”的下场，他不愿朝见，到最后，却亡国

失众，不得不朝。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当敌强我弱，实力悬殊时，一切的所谓骨气，到最后只能沦为自取其辱。

启民可汗显然是个明智的君王，只要他愿意，他也可以像处罗可汗一样那么有骨气，但是，他明白，在强大的隋朝面前，四分五裂元气大伤的突厥使他不具备“有骨气”的资本，因此，他只能选择隐忍，选择忍辱负重，选择卧薪尝胆，选择等待机会。启民可汗活得不够长，在机会还没有到来时，他就已经死了，但是，他的隐忍为他的儿子咄吉，也就是始毕可汗，创造了机会。

到了始毕可汗继承汗位的时候，东突厥已经在启民可汗的苦心经营下恢复了些元气；此时，负责外交的裴矩也看出些苗头了，于是就想用老办法——分化。

裴矩当时是想这么办，想效仿当年长孙晟分化都蓝可汗和突利可汗的办法，将宗室女嫁给始毕可汗的弟弟叱吉设，借此离间兄弟关系，然后隋朝从中取便。但是，裴矩失败了，而且是严重失败，这位叱吉设是个乖乖儿，忠厚老实，根本不敢跟哥哥对着来，裴矩的失败造成了一个严重的后果——惹怒了始毕可汗。

可能有人要问了，同样的计策，为啥长孙晟就成功，裴矩就失败呢？道理很简单，不是每对兄弟都会互相看不顺眼，都要自相残杀的，小虎队有首歌叫啥来着？不是每首恋曲都有美好回忆；就这意思。长孙晟能成功，是因为他在突厥待了一年时间，已经把里面的人事关系弄得清清楚楚了，每个人都啥性格，谁跟谁有矛盾，都是门儿清，所以，他的分化离间叫做有的放矢，自然可以无往而不利。裴矩呢？裴矩号称西域通，但却不是突厥通，他跟长孙晟不一样，根本不了解内情，他的分化离间，徒有其形，而未见其实。

当然，或许这也是启民可汗的功劳。启民可汗自己就中过隋朝这样的圈套，以至于最后只剩下五人五骑，去投奔隋朝，后半生则受尽了屈辱；狐狸不会掉进同一个陷阱，所以，启民可汗大概早就有准备了吧。事实上，启民可汗的这几个儿子，关系相对是融洽的，他死后，直到东突厥被唐太宗李世民灭亡，东突厥的几个可汗，始毕可

汗、处罗可汗乃至颉利可汗，都是他的儿子。兄死弟及，这是启民可汗死后，东突厥汗位的继承方式。从这个角度说，在启民可汗的教导下，他的几个儿子还是很重视手足之情的。

裴矩的分化离间没有做到有的放矢，这是他犯下的第一个错误，紧接着，他犯下了第二个错误。

始毕可汗手下有个宠臣叫做史蜀胡悉，据说很有些聪明才智，裴矩就想除掉他。于是，裴矩就假称要跟他贸易，将其骗至马邑，然后杀之。当然，裴矩也知道这么搞会引发始毕可汗的不满，于是，杀了人之后，他对始毕可汗说，这小子要造反，所以我帮你干了他。裴矩这谎话，不要说是始毕可汗，说给三岁娃娃，能信吗？始毕可汗当然不信他，于是，矛盾加剧，甚至到了“不朝”的地步。

这两个错误一犯，始毕可汗是彻底跟隋朝闹僵了。当然，彼时隋朝尚强，始毕可汗虽然不忿，但也只能用“不朝”来表示愤怒，跟他父亲一样，他也需要等待机会。机会总是有的，因为，人嘛，总有走窄了的时候，杨广也一样。

三征高句丽，隋朝天下大乱，杨广不听劝谏，继续四处巡行，大业十一年，杨广又大摇大摆的过来北巡，此时始毕可汗知道，机会来了，杨广走窄了。

事实上，早在杨广四月份出巡太原的时候，始毕可汗就已经做好了准备，他调集了十万骑兵，准备趁着杨广北上，而后发动突然袭击。幸运的是，突厥内部毕竟还是有隋朝的卧底，启民可汗的妻子，如今按例嫁给始毕可汗的义成公主，就提前得到了情报，于是派人通报了杨广。

结果什么情况呢？在提前得知有麻烦的情况下，我们的杨广同志发扬了不怕苦不怕累更不怕死的精神，发扬了有困难要北巡没困难也要北巡有没有困难都要北巡的精神，居然就北巡了。天作孽，犹可恕，自作孽，不可活，杨广都嘍到这份上了，不倒霉等什么呢？

接下来当然是倒霉了：

八月十二日，杨广车驾抵达雁门关（山西省代县），齐王杨暕率领殿后部队，守卫崞县（山西省原平市北崞阳镇）。

就在杨广抵达雁门关的次日，突厥来了，很快将雁门关围了个水泄不通。隋朝官员自然是吓成了一团，只能把民宅上的木头铁器拆下来，临时制作防守武器；当然，更严重的，还是粮食问题——城中兵民十五万口，食仅可支二旬……

在突厥的猛烈攻势下，雁门四十一城，其中三十九城被攻克，最后只剩下了俩地儿——一是杨广所在的雁门，二是齐王所在的崞县。

没攻下不等于没在攻，突厥对雁门的攻势如狂风暴雨一般，矢如雨下，一直射到了御座之前。到了此时，杨广只剩下了一个字——惧，然后就只能抱着赵王杨杲痛哭流涕了——哭到什么地步呢？“目尽肿”。

这就是著名的“雁门之围”。

出来混，就要还II——脱围？丢人！

杨广怕了，他居然也知道怕，看到他抱着爱子（赵王杨杲是杨广最小的儿子）痛哭流涕把眼睛都哭肿了，本来还是要同情一下的，但是，考虑到杨广一早就得到了情报，一早就知道始毕可汗会有动作，此时才知道怕，才知道要哭，也只能是惹人反感而已。这就叫做，可怜之人，必有其可恨之处。

杨广在得到了情报的情况下继续北巡，那么，他有没有做好防御准备呢？显然是没有，要是有的话，他也不会怕到这种程度，也不会雁门四十一城被攻下三十九城，也不会城内粮食连一个月都支撑不了。

所以，本人非常疑惑，相信大家也一样，杨广为什么要在这种情况下北巡呢？我想了半天，只能有一个解释——杨广是疯子，我们永远不要用常理去理解他。

但是，大敌当前，即便是杨广这样的疯子，也知道大难临头了，也知道要害怕了——怎么办？大臣们议论纷纷：

宇文述的意见，陛下您干脆率数千骑兵突围吧；

苏威的意见：“城守则我有馀力，轻骑乃彼之所长，陛下万乘之主，岂宜轻动！”苏威认为，突厥人就擅长骑兵作战，突围不是送死吗？不同意宇文述意见。

樊子盖的意见：“陛下乘危徼幸，一朝狼狈，悔之何及！不若据坚城以挫其锐，坐征四方兵使入援。陛下亲抚循士卒，谕以不复征辽，厚为勋格，必人人自奋，何忧不济！”

樊子盖倒是很有胆色，还敢指责一贯伟大光荣正确的杨广，第一句话的言下之意，不就是“你这么搞是自作自受”吗？但是，樊子盖也不是一味指责，他是提出解决方案的，他的方案三点：一、固守待援；二、取消征辽计划，抚慰城内士卒；三、重赏之下必有勇夫。

樊子盖这番话透露出一个很重要的情报，在三征高句丽之后，杨广居然还不甘心，依然还有东征的打算，对此，我们只能是无语凝噎了——驴老爷，你赢了！

萧瑀的意见：“突厥之俗，可贺敦（突厥的皇后称之为“可贺敦”，指的就是远嫁的义成公主）预知军谋；且义成公主以帝女嫁外夷，必恃大国之援。若使一介告之，借使无益，庸有何损。又，将士之意，恐陛下既免突厥之患，还事高丽，若发明诏，谕以赦高丽、专讨突厥，则众心皆安，人自为战矣。”

萧瑀是杨广的小舅子，萧皇后的弟弟，官职是内史侍郎。他的意见有两点：一、远嫁突厥的义成公主跟咱大隋是利益共同体，一荣俱荣，一损俱损，而据突厥的风俗，她会参与军情，不如派人去问问她的意见，就算她也想不出好办法，反正也没有坏处；二、皇上啊，您还是停了征讨高丽的计划吧，让部下们安心吧。

最后一个发表意见的是虞世基。两点：一、重赏士卒；二、停止

征东。

总的来说，除了宇文述之外，大家都表示要坚守，在坚守的问题上，大家也有共识，要停止征东，要重加赏赐，萧瑀还提出要征询义成公主的意见，那么，杨广准备怎么办呢？杨广表示，同意大家的看法，尊重集体意见。

于是，杨广亲往前线看望将士，然后鼓励道：“弟兄们好好干，如果这次大伙能守住雁门关，凡是参与此次作战的，就不要担心没有富贵，我一定不让操弄笔杆的那些混账给你们难堪！”（古时候作战领赏，最关键一个环节，就是文官们的奏报和审定了，往往很多将士都被这帮人祸害了，最典型的，史万岁）

然后，杨广下令：“守城有功者，没有官衔的，直接升到六品，赐物百段；有官衔的，依次升格。”

然后，杨广派出了大量使者慰劳将士，据说前后相继，相望于道，重赏之下必有勇夫，于是部下纷纷效命，昼夜作战，虽伤亡惨重，但终于守住了雁门。

在坚守的同时，当然还有一点，就是诏令天下，令其救援。来的人当然是很多了，但是，阿猫阿狗的，咱也就不多说了，有一个人是不得不提的，这是他第一次登上隋末的舞台，他是李世民，当时只有十六岁。

李世民当然也是皇亲国戚，他是李渊的次子，而李渊跟杨广啥关系呢？姨表兄弟的关系。李渊他妈是独孤信的四女，而杨广他妈是独孤信的七女。姨夫杨坚，对李渊这位侄子还是不错的，但是，表哥杨广，对表弟李渊，就不咋地了。

《新唐书》记载了这样一件事：

杨广有一次有事召见李渊，恰好碰上李渊生病，所以没有及时前往拜见。当时李渊有个外甥王氏在后宫，杨广就问他咋回事，王氏说我舅舅有病呗。然后，杨广悠悠然吐出了四个字，令人毛骨悚然的四

个字——可得死否（这病会死人么）？言下之意，这病既然不会死人，干吗不来？

李渊听了那叫一个恐惧，只能每天饮酒作乐外加收受贿赂来隐藏自己了。

有人要问了，不就是生病没去嘛，有啥大惊小怪的，杨广这么搞是何必呢？其实吧，杨广也是迷信，当时有传言，说“李氏当为天子”，为此，名将李穆的后代，他儿子李浑一家，就因为这个道理被灭了族（这是大业十一年的事情，其中宇文述在过程中扮演了很不光彩的角色。李穆是北周贵族中第一个表态支持杨坚的，而李浑当时则是李穆和杨坚之间的信使，如今却落到如此地步，实在令人唏嘘）。李渊也姓李，所以，杨广大概或许有可能也有这样的考虑。

当然，亲戚毕竟还是亲戚，杨广诏令天下解救雁门之围时，李渊还是让他的次子李世民去了。李世民当时是投在云定兴帐下。

这位云定兴是谁呢？大家还记得吗？好吧，他是杨勇的岳父，他的女儿云妃是杨勇的宠姬，大家记起来了吧？这下大伙可能疑惑了，这云定兴不是太子党的吗？杨广怎么没把他办了？这就是云定兴的牛逼之处了。杨勇被废，云定兴自也知道大难临头，于是，他开始早做准备，他将这一宝压在了宇文述身上。

云定兴是怎么办的呢？

云定兴先从女儿那得到“明珠络帐”这样的珍宝，私自送给了宇文述，自此打开了门路，成为了宇文述的密友。

此后，但凡逢年过节，云定兴一准儿有好处送上，甚至还写歌给宇文述。

宇文述平时最大的爱好，就是穿奇装异服，以此向人炫耀。领导有这个爱好，云定兴岂能放过？据说，云定兴就为宇文述制做了一个马鞞，在后角上缺方三寸，把白色给露出来。据说这事儿当时在时尚圈引发了轰动，一堆人争相效仿，还给起了个艺名——“许公缺势”。

当时又赶上天寒，云定兴日就对宇文述说了：“天儿这么冷，你入宫宿卫，耳朵一定很冷吧？”宇文述回答：“可不呗？”怎么办呢？领导的需求，就是对下属的要求啊！于是，云定兴制做了一块头巾，有个专业名词——“袂头巾”，什么特点呢？就是能把耳朵裹了。于是，再度造成时尚圈轰动，又给起了个艺名——许公袂势。

马屁拍到这份上，宇文述就只剩一个字了——乐，当时他就大赞云定兴：“云兄所作，必能变俗。我闻作事可法，故不虚也。”

乐完之后，宇文述也明白，云定兴不会平白无故讨好他，准是有所请求啊，然后，他就给云定兴推荐了个差事——当时杨广正做着天朝梦，想要四处征讨，正需要大造兵器，是个很肥的差事，宇文述就跟杨广说了，就让云定兴负责呗。

这叫做投其所好。宇文述是个潮男，喜欢时尚，那云定兴一定绞尽脑汁往“潮”的方向发展，一定尽一切可能帮助宇文述引领时尚潮流，如此这般之后，这笔政治投资算是彻底成功了，宇文述将其引为心腹了。

但是，光讨好宇文述也是不够的，毕竟，云定兴跟杨勇还有这样那样的关联，他的女儿云妃还帮杨勇生了三个儿子，如今杨勇虽然死了，但儿子还在，太子党苗裔还在，对于杨广而言，是不可能对云定兴消除戒心的；怎么办呢？宇文述也跟云定兴谈过这个问题，就说啊，你造的这些东西，皇上其实挺喜欢，但是皇上为什么不重用你，不让你当官呢？因为啊，你的三个外孙还活着。

结果大家猜，云定兴是什么态度？云定兴说：“此无用物，何不劝上杀之。”

大家颤抖了没？反正我是颤抖了。够狠吧？这可是亲外孙！可以想见，当年杨勇风光的时候，这位外公可没少去讨好这几个外孙；如今真是墙倒众人推，树倒猢猻散。人情冷暖如此，世态炎凉如此，实在令人唏嘘不已啊。云定兴都这么狠了，大家说，杨广还能不对他消除戒心吗？杨勇这几个儿子一死，太子党立即烟消云散，云定兴的政

治包袱也随之而去了。

所以，正因为云定兴有如此的“政治手腕”，他才能够以那样的微妙身份，在杨广那里谋得一席之地。

而杨广连这样的人都能用，我还是只能说那六个字——驴老爷，你赢了！

好，我们回到正题吧。正如李密第一次登场便星光闪耀一样，李世民的第一次登场，同样辉煌夺目，他对云定兴是这么说的：“始毕敢举兵围天子，必谓我仓猝不能赴援故也。宜昼则引旌旗数十里不绝，夜则钲鼓相应，虏必谓救兵大至，望风遁去。不然，彼众我寡，若悉军来战，必不能支。”

李世民认为，始毕为啥敢围困雁门？不就瞅准了我们赶不及驰援么？现在只需白天旌旗招展，晚上钲鼓相应，对手一定以为大军感到，自然望风而逃。为什么要这么干呢？因为啊，李世民说了——“战”是“战”不过的，因此就只能“吓”。

无疑，这是个好主意，云定兴也听取了。

当然，李世民的“吓”虽然是好主意，但毕竟是投机取巧，对手有可能上当，也有可能不上当，还不足以力挽狂澜于即倒。所幸杨广是三招并用，在固守待援和诏令天下的同时，还动用了埋伏在突厥部众中的内线。

当然，这个内线就是义成公主。

自古和亲远嫁的公主，都是悲剧式的人物。

游牧民族总有“父死，妻其后母”这样的习俗，跟汉人大为不同，对于自幼接受汉式贵族教育的公主们而言，这是一道难过的坎儿。中国历史四大美女之一的王昭君，就有过这样的考验，在呼韩邪单于死后，她就无奈委身于其长子复株累单于。如今的义成公主也有如此痛楚，启民可汗死了，她必须嫁给始毕可汗。

对于和亲的公主而言，母国的强大与否，直接决定了她们的命运和处境。前文所述的千金公主（或称大义公主），她最根本的悲剧来源，也无非是其母国北周已灭，隋朝已取而代之，她一个弱女子，需要背负起她根本无法负荷的重担。如今的义成公主碰到了同样的考验，杨广被困于雁门，隋朝天下大乱，一旦国破君亡，她这个“可贺敦”可就无法称心如意了。

当然，义成公主最悲剧的地方在于，她摊上了杨广这么个皇帝。义成公主这个卧底工作已经卓有成效了，都提前告诉杨广，你别来了，来了有麻烦，结果咧？杨广这个疯子根本听不进去，还是来了啊，而且“一朝狼狈，悔之何及”，现在，又得连累义成公主绞尽脑汁了。

义成公主没辙，只能随便编个瞎话，派人去通报始毕可汗，说北方有急。而始毕可汗呢，听说北边有急，又看到天下兵马纷纷驰援，像云定兴那边的，还故布疑阵，一想，估计是没戏了，于是，在该年八月解围而去。

杨广总算是逃过了一劫。然后他是怎么做的呢？帝使人出侦，山谷皆空，无胡马（他妈的没人呐），乃遣二千骑追蹙（这还不派兵追？），至马邑，得突厥老弱二千余人而还。（老弱病残怎么了？就不是战利品？）

三招出完之后，终于，杨广逃过了一劫，但是，不知道大家看完这段故事有何反应，反正我的反应是两个字——丢人，而且是——真他妈丢人！

出来混，就要还III——对人吝啬，对己慷慨

接下来，杨广自然是要回去了。苏威劝他回长安，杨广刚开始也答应了。但是，宇文述说了，一家老小还在东都呢，先回趟东都再说吧。杨广决定回东都。反正嘛，不折腾点钱，杨广是不会干休的。

于是，该年十月，杨广返回了东都。一众部卒，跟着他吃辛吃

苦，劳心劳力，好不容易捡了条命回来，接下来，是不是要论功行赏呢？杨广一开始是怎么说的？他说：“守城有功者，无官直除六品，赐物百段；有官以次增益。”这个赏赐是很优厚的了。关于是不是履行诺言，朝臣也有不同意见，苏威认为，不必那么过，而樊子盖认为，你一个皇帝，说话就得算话，怎么能言出不行呢？

结果杨广决定怎么办呢？他先是喝斥了樊子盖：“公欲收物情邪！”（你想收买人心吗？）樊子盖一听杨广那么说，自然也不敢再废话了。

接下来就是令人大跌眼镜的时刻了：

杨广接下来做了一件事——就是调整勋格。之所以如此，因为杨广有个特点——“性吝赏”。当日刚刚搞定杨玄感的时候，大伙劳心劳力，需要封赏，但是人数实在多，杨广舍不得，就调整了官位勋格：建节尉为正六品，此后是奋武、宣惠、绥德、怀仁、秉义、奉诚、立信等尉，按次降阶。

然后，按照杨玄感的前例，杨广开始授勋。

于是乎，在雁门关拼死效劳的将士，一万七千人中，得到勋格的只有一千五百人，连他娘的一成都每到。然后就授勋——打过一场仗立下一等功的，有勋位的进一阶；而原先没有勋位的，只能到立信尉（原本杨广说可以到六品的，现在只有从九品）；打过三场仗，立下一等功的，没勋位的到秉义尉（从八品），其参与作战没有立功没有勋位的，要打过四场仗才能进一阶，而且还没有赏赐……

杨广的赏赐两个特点，一、大幅降低勋格，二、大规模削减奖赏人员。

无语了吧？更无语的还在后面，在雁门之围时，大臣们都建议，要停止征东之议，结果，杨广这次回来之后——会仍议伐高丽。

同志们，设身处地，如果你是那些将士中的一员，杨广这么搞，你会是什么反应？估计，十个人有九个人，都在内心飏国骂飏脏话了

吧，这就叫“XX你个XX”啊，另有一个，是盘算着怎么把杨广剁成肉酱了。下次杨广要再有麻烦，还有人愿意为他卖命吗？有吗？

杨广的做法，叫做“对别人马列主义，对自己自由主义”。享受？我可以，你们不可以！

这个世界上有四种人，第一种是对自己慷慨，对别人也慷慨；第二种是对自己吝啬，对别人慷慨；第三种是对自己吝啬，对别人也吝啬；第四种是对自己慷慨，对别人吝啬。

第一种人，是慷慨豪杰之士，梁山好汉那样的，快意恩仇，大碗喝酒，大块吃肉，跟这种人在一起，没有压力，无拘无束，自由自在。

第二种人，是容易让人感动的一类人，凡是被这种人慷慨过的，都会记一辈子，永生难忘。

冯小刚的老婆徐帆，大家都知道吧？她人生中就碰到过这样一个贵人——杨立新。我看《鲁豫有约》，徐帆说过这段往事：她说自己当年去北京报考人艺，是因为杨立新的一张新年贺卡，告诉她人艺在招插班生，然后当时还在武汉话剧院工作的徐帆考虑了半天，就去了。当时徐帆身体不好，贫血，面色很差，然后杨立新他媳妇儿，就给她准备了巧克力和红糖水，让她补身子。

于是，徐帆就这么考上了。当时在北京，人生地不熟，也就跟杨立新比较熟——他们是在武汉拍戏的时候认识的，当时处的不错；徐帆也没什么钱，食堂伙食也一般，一周最大的享受，就是周末去杨立新家蹭饭。徐帆说，每周杨立新他媳妇儿都会给她准备两三个菜，徐帆让她一块吃，她也不上桌。当时徐帆可能还没太放在心上，直到毕业两三年后，她才知道杨立新家当时的情况，杨立新当时为了攒钱给儿子买钢琴，天天吃泡面，但是，只要徐帆周末过去，还是准备饭菜。

徐帆在说这段往事的时候，眼眶是泛红的，她还说了下面一段

话：“这辈子我的哥哥只有一个，杨立新。我的嫂子也只有一个，杨立新他媳妇儿。他的儿子，我觉得也真的是跟我亲生侄子一样。真的就是这个孩子，他拉在地上的屎，我可以用手给他擦下来，一点问题都没有。”

徐帆如今是大演员了，如杨立新所说，现在徐帆在他看来都有一个很大的光环了，杨立新也跟徐帆说过，再也别说当时这段事情了，但是，徐帆依然念念不忘，也由此可见，一个“对自己吝啬，对别人慷慨”的人，是有多大的人格魅力。

第三种人，不会太合群，朋友不会很多，但是，有一条，与世无争，不会招人恨——没有人喜欢，至少也没有人恨。

最差的，最恶劣的，是第四种人。对自己慷慨，对别人吝啬，这种人，不管是什么身份背景，处于何种地位，都不容易交到朋友，没人会喜欢这种人。

隋王朝目前的这两任皇帝，恰好，他们都能在这四类中对号入座。其中，隋文帝是属于第二类，对自己吝啬，对别人慷慨，《资治通鉴》说他“虽吝于财，至于赏赐有功，即无所爱；将士战没，必加优赏，仍遣使者劳问其家”。因为这一条，隋文帝还是颇得人心的。而我们的杨广呢，是第四种人。

杨广好享受，我们已经说了很多了——他喜欢散乐，于是全国能人异士全都齐聚东都；他热爱旅行，于是他在全国各地大造行宫；他喜欢威风，于是他的出行阵仗几乎是空前绝后……然而，跟随他的部众呢？吃了多少苦呢？在他出巡西域时，在大斗拔谷，部众们颠沛流离，散落亡失；三征高句丽，部众们伤亡惨重，血洒高句丽；前番在汾阳宫，部众们结草为营，风餐露宿；在雁门之围，部众们拼死效力，顽强抵抗，伤亡甚重……

然而，现在，当部众们希望为他的努力换来些回报时，杨广却给出了这样的答案，他的封赏跟他的承诺，差了何止十万八千里？甚至，这个用“疯子”这个词都不足道其万一的“疯子”，他居然还想要第

四次出征高丽！杨广可曾有任何半点为他人着想过的意愿？这样一个以自我为中心，自私自利，不顾他人死活，认为世界是为我一个人而存在的人，他怎么可能得到他人的拥戴呢？他怎么可能不遭人恨呢？他怎么可能不闹到众叛亲离的地步呢？

性格决定命运，诚哉斯言！

然而，杨广的“表演”还没有结束。在雁门之围中，我们认识了一个人，他是萧皇后的弟弟，他叫萧瑀。即便我们此前对他一无所知，从他在雁门之围的表现而言，我们也该知道，这位老兄可不是靠着自己的姐姐在混饭吃，他是很有两把刷子的，要不是他建议去找义成公主帮忙，杨广还指不定能不能脱围而出呢。事实上，《资治通鉴》也对萧瑀赞誉有加——初，萧瑀以外戚有才行，尝事帝于东宫，累迁至内史侍郎，委以机务。

萧瑀是国戚，又有才干，雁门之围又立下如此功劳，杨广是怎么对他的呢？等到雁门之围结束后，杨广对群臣说了下面一段话：“突厥狂悖，势何能为！少时未散，萧瑀遽相恐动，情不可恕！”（就突厥这帮货，能干啥？当时还没撤退的时候，萧瑀就慌慌张张的，说要这个那个，像话么？实在无法饶恕！）然后，杨广将其贬为河池郡守，而且当日就让他去履任了。

“突厥狂悖，势何能为”？杨广以为突厥退兵后，自己抓两三千个老弱病残过来就能堵上悠悠之口，就能挽回面子了？错了，这不是挽回面子，这是丢人现眼！突厥能干什么，杨广知道吗？当初什么情况？突厥急攻雁门，矢及御前；上大惧，抱赵王杲而泣，目尽肿。当初可是父子二人抱头痛哭，眼睛都哭肿了；如今说这屁话。这叫啥？这叫好了伤疤忘了疼，断奶就忘娘啊。

当然了，大家一定也疑惑，不应该呀，雁门之围，萧瑀就算无功，也不应该有过啊，杨广说他动摇军心，这明摆着就是泼脏水啊，为什么会这样？其实吧，杨广给萧瑀的罪名叫做“莫须有”，真实原因可不是这个。真实原因是什么呢？瑀性刚鲠，数言事忤旨，帝渐疏之。大家明白了吧？对于以自我为中心，认为老子天下第一的杨广来

说，萧瑀这种时不时就要顶撞两句的臣子，不是存心要让杨广难过吗？这种人怎么能留呢？这种人怎么能不打发的远远的呢？

萧瑀被打发了，但是，被打发的不止他一个，还有一个叫杨子崇的，论起辈分，杨广还要叫他叔叔，此人是杨坚的族弟。杨子崇在杨广到汾阳宫的时候，就知道突厥要作乱，于是屡次劝谏杨广，说皇上咱走吧，回京师吧，不要惹麻烦。结果事发之后，杨广怎么对他的呢？杨广说：“子崇怯懦，惊动众心，不可居爪牙之官。”然后，杨广将其外放为离石郡守。

杨广这种行为，叫做恼羞成怒，杨子崇是属于揭了他疮疤的，所以不能留着。历史上倒是有个人跟杨广很像，三国人物，大家都很熟，对咯，袁绍。

官渡之战的时候，袁绍有个谋士叫田丰，战前劝袁绍要跟曹操打持久战，不用轻易决战，结果袁绍不听，把他打入大牢。后来袁绍官渡之战失败，有人跟田丰说，你看你说对了吧，这回你要被重用咯。结果田丰说：“若军有利，吾必全，今军败，吾其死矣。”然后，如田丰所料，绍还，谓左右曰：“吾不用田丰言，果为所笑。”遂杀之。历史啊，总是这样一次又一次的轮回。

但是，杨广的雁门之围，倒是让我想起了另一个人，西汉的开国皇帝，汉高祖刘邦。他也跟杨广碰过类似的事儿，他被匈奴人围过，史称“白登之围”。

白登之围的大概过程是这样的：

刚开始汉军节节胜利，匈奴屡战屡败，于是刘邦就派使者去冒顿单于那刺探军情，一连十几批，回来都说没问题，可以打。为什么没问题呢？因为冒顿单于早有准备，将精兵强将隐藏，在外面放些老弱病残，所以，不管是第几批使者，看到的都是一样的场景，都认为匈奴被打残了，不复能战了，刘邦要出兵，一定会大获全胜了。刘邦也有些飘飘然，不知所以，当时就想进兵。

也有清醒的，有个叫娄敬的——上文我们介绍过他，就是那位说出东都“有德则易以王，无德则易以亡”的哥们；他就觉得有猫腻，当时对刘邦是这么说的：“两国相击，此宜夸矜见所长。今臣往，徒见羸瘠老弱，此必欲见短，伏奇兵以争利。愚以为匈奴不可击也。”他认为匈奴一定有诈，正常情况炫耀军威的，现在都摆着老弱病残，这不是有伏兵么？所以，不同意刘邦进兵，但是，刘邦当时已经被胜利冲昏了头脑，听不进去，就把他下了大狱，然后进兵。

结果咧，如娄敬所料，刘邦倒霉了，匈奴有伏兵，刘邦被围困在白登，处境极为危殆，这就是著名的“白登之围”。

后来刘邦脱围，还是靠了陈平一点小伎俩。脱围之后，刘邦是什么反应呢？刘邦到了广武，立即赦免娄敬，然后对其道歉，并表示已经杀了此前说能够进兵的那十几个人：“吾不用公言，以困平城。吾皆已斩前使十辈言可击者矣。”然后，封娄敬二千户，关内侯，号为建信侯。后来，娄敬还成为了刘邦的心腹大臣，汉朝初年跟匈奴的和亲政策，就是娄敬一手主导的。

怎么样？同样是一开始没有听取臣下的意见，同样是倒了大霉，同样遭遇围困，同样脱围而出，但是，面对先前劝谏的大臣，杨广和刘邦，处置的方式却是大相径庭。杨广恼羞成怒，将杨子崇贬出京城，而刘邦呢，则非常大度的承认了自己的错误，并用行动抚慰了被错误对待的娄敬，并将那几个声言可击的使者给杀了。所以，这就是为什么杨广是亡国之君，而刘邦，则能是开国之君。

雁门之围，只是杨广倒霉的开始，突厥没有灭掉他，灭掉他的，是他自己。

驴老爷，你赢了！

瓦岗风云I——翟知足

虽说最终要灭亡杨广的是他自己，但是，任何一个王朝的灭亡，总是自杀和他杀的结合品。

隋末已然是天下大乱了，《隋唐演义》说有十八路反王，其实，这还说少了，当时大大小小的反政府武装加一块，数量远不止十八而已，当然，在这十八路反军中，势力最大的，是瓦岗军。

《隋唐演义》里说，瓦岗军的老大是善使三板斧的混世魔王程咬金，当然，这不符合历史，实际上，历史上的程咬金不过是瓦岗军中的小字辈，论资排辈，还真轮不着他。瓦岗军真正的老大，是《隋唐演义》里一个不起眼的小人物，他的名字，叫做翟让。

翟让其人，他的早年经历我们知之甚少，只知道他是个官儿，是东郡的法曹。法曹是个什么样的官儿呢？《新唐书》说：法曹，司法参军事，掌鞠狱刑法，督盗贼，知赃贿没入。总的来说，这个官儿管得还挺宽，兼有现在法院、检察院和公安部门的职能。在地方上，翟让也大小算是个人物了。

可惜，翟让这个官儿也没当多久，在大业七年，也不知是犯了什么罪，总之是死罪，翟让这个专门让人下大狱的官儿自己下了大狱。按说呢，到这个地步，翟让也就等着吃上最后一顿断头饭，然后到菜市口游街一番，喊声“十八年后又是一头好汉”，就要伏尸街头了，但是，翟让运气不错，碰上了贵人。

这个贵人当时是一个狱卒，隋末唐初一个非常离奇的人物，是唐初的功臣，被封为虢国公，食邑三千户。这样的功劳，一般来讲，也足以在史书里立个传了，但是，妙的是，不论《新唐书》还是《旧唐书》，都没给他立传；原因？因为在唐书里大书特书的，都是李世民的亲信，天策集团的人物，而像李渊的那些武德旧臣，基本上是博不到曝光度的。此人很不幸，他不是天策府的人，他是李渊的人，所以，他就这样被历史遗忘了，但是，纵然如此，还是有很多蛛丝马迹表明，他是个重要人物，他的名字，叫做黄君汉。

这是黄君汉这个传奇人物的第一次登场，也是意义非凡的一次登场，甚至可以说，是最重要的一次登场，因为，他救了翟让。

黄君汉大概跟翟让是有些交情的，也挺了解他，知道此人是个人

物——当然，这里头“人物”的意思，不是说翟让是个官，而是说，翟让有本事，什么本事呢？骁勇善战。于是，这天晚上，黄君汉就偷摸着去见翟让，说：“翟法司，天时人命，目前还不知晓，岂能在狱中等死呢？”翟让一听黄君汉这么说，这不是暗示要放他走吗？顿时来了精神，赶紧拍拍马屁：“翟让不过是圈牢中的猪仔，一切听黄大人的发落。”于是，黄君汉倒也不扭捏，就把翟让放了。

黄君汉这个救人的很干脆，但是，翟让这个被救的，倒是很不好意思，害怕连累黄君汉，说：“我有幸蒙大人救命之恩，只是，大人要怎么办呢？”说完了还哭了，可见是被感动了。黄君汉当时就怒了：“本来还以为你是大丈夫，可以拯救黎民苍生，所以不顾性命来救你出牢，怎么反而像个娘们一样，哭哭啼啼的？你好自为之吧，我就不用你担心了！”看黄君汉这表现，翟让和他，到底谁更好汉，还真是得俩说。

翟让看黄君汉都这么说了，也就闪了，逃入了瓦岗寨，拉起一绺子的人，当了山大王。随后，同郡人单雄信、徐世绩纷纷投效，瓦岗寨也很快就红火了起来。

徐世绩当时还建议翟让，说东郡的都是父老乡亲，抬头不见低头见的，咱要抢他们，实在不好意思，不如这样，咱换个地方抢去，去荥阳和梁郡，那地方好——汴水所经，剽行舟、掠商旅，足以自资。翟让一听有道理，盗亦有道，还是到外地抢去吧——然后就照着徐世绩的意见，去了荥阳和梁郡，也就是抢船吧，公家私家的都抢，买卖干得不错，挺挣钱，很快，瓦岗军就发展到了一万多人。

这位徐世绩咱要说一下，他投靠翟让的时候，才十七岁，应当说是英雄出少年。徐世绩这个名字，在历史上可能名号不大，但是，说到徐茂公，大概从小听评书的，就会一声惊叹了——原来是他呀。徐茂公在民间演义里，是个能掐会算，牛鼻子老道的形象，大致相当于后来明初的刘伯温。当然，历史是历史，演义是演义，不能一概而论，历史上存在的是英雄出少年的徐懋功（徐世绩字懋功），而不是足智多谋的牛鼻子老道徐茂公。

当然，在隋末那么多起义军里头，万余人马的瓦岗军，其实也算不得什么，山东的那些个起义军里头，随便拎个出来都是几万人马；要说的话，瓦岗军的地盘比较肥，在江当心吃“馄饨”还是“板刀面”的买卖比较好赚，算是起义军中比较趁钱的。当然，趁钱这事儿，如果从占山为王、据水为寇的角度说是不错，但是要从逐鹿中原、夺取天下的角度说，远远不够。

瓦岗军的问题，也是农民起义普遍存在的问题。农民起义，说实话，很多时候刚开始并没有什么太远大的志向，拿翟让来说，你说他想过要推翻隋朝，建立新政没？没有，对不对？翟让不过是得了死罪越了狱，成了朝廷通缉犯，不下海活不下去，只能闯荡江湖，好歹保个命混口饭而已。如今瓦岗军的情况，有个万余人，朝廷一时半会拿他们也没辙，又占着风水宝地，抢一次就能吃一阵，日子虽说谈不上太好吧，起码也不坏，以翟让来说，也就满足了。

我们经常说农民起义有局限性，最大的局限性在哪呢？就在这了。大部分农民领袖，眼界不够开阔，志向不够远大，既不敢想也不敢做，容易满足于现状，觉得有块地盘，有帮弟兄，有口饭吃，有碗酒喝，有个老婆，也就可以了。农民起义，很多时候不是“起义”，压根就是当强盗当土匪，没吃没喝，就出去抢，只管自己吃饱喝足，哪管黎民水深火热？这种所谓起义军，一般来讲，成不了气候，也就是个小打小闹，他们缺乏政治头脑。

眼下的瓦岗军，其实就处于这个阶段，所谓盗亦有道，也就是不抢家乡父老，改抢外地人，但归根结底，还离不开一个“抢”字，而且，从大业七年，到大业十二年，五年过去了，也没看出他们有什么长进。

究其原因，当然还是翟让这个老大，本身就这个水平，瓦岗军在这任CEO手下，也就到此为止了，要让瓦岗军摆脱瓶颈，更上一个台阶，从小打小闹，到驰骋天下，很简单，得换个CEO，换个比翟让更强的，更有政治头脑，更有政治远见的。有没有这样的人呢？有！他是谁呢？李密！

瓦岗风云II——李雄心

我们的蒲山公李密再度出现了，前番他出现，还是在大业八年杨玄感造反的时候。李密很憋屈，他碰上了杨玄感这样的老大，这个老大，牛逼到把李密的下策当成上策，牛逼到火烧眉毛了还要逞一时意气，这样的老大，即便拥有李密这样的谋士，也不可能取得成功。杨玄感造反失败，他自己死不要紧，连累了李密。

李密有多惨？杨玄感失败后，他就逃了，但是，没逃多远，就被人逮了，然后被押解东都；当时跟李密一块被押解东都的，还有韦福嗣、杨积善和王仲伯等十余人。不消说，去了东都，就只有一个下场了——死。李密当然也知道，当时就跟王仲伯几个商量，说咱得逃啊，不能等死啊。

于是，李密就把身上的金银财宝都送给押解的使者，说反正我也活不了，留着也没用，给哥几个买酒喝吧，就一条，还请哥几个多多关照。俗话说，有钱能使鬼推磨，李密这几个，都是重犯，政治犯，犯有谋逆大罪的，按说是要被严加看管的，但是，李密这钱一送，押解的使者也觉得这人挺够意思的，反正也快死了，别难为他；于是呢，看管慢慢就松了。李密几个一路待遇也不错，有酒喝有肉吃的，一喝酒就闹，使者也不去管他们，闹就闹吧，反正也是快死的人。终于，到了魏郡石梁的驿馆，趁着使者酒醉，李密几个都穿墙而逃。

在逃的时候，李密找了韦福嗣，说咱一块逃吧，结果韦福嗣怎么说的？他说我没罪，皇上不会拿我怎么着的，也就骂一顿就算了。结果什么下场呢？下场是，我们引用《资治通鉴》的原文：

十二月，甲申，述就野外，缚诸应刑者于格上，以车轮括其颈，使文武九品以上皆持兵斫射，乱发矢如猬毛，支体糜碎，犹在车轮中。积善、福嗣仍加车裂，皆焚而扬之。

我们翻译一下：十二月十五日，宇文述在野外树立木桩，把相关人员杨积善、韦福嗣等人绑在木桩上，用车轮套住头颈，让文武百官九品以上人员都手拿兵器，或用刀砍，或用箭射。乱箭射到他们身

上，跟个刺猬一样，四肢身体全部糜烂粉碎，但是头仍套在车轮中。对杨积善和韦福嗣还继续使用车裂之刑，然后将他们的尸体焚毁，而后将骨灰扬弃。

一个字——惨，两个字——很惨，三个字——太惨了。

这里要说一下韦福嗣其人。韦福嗣呢，是韦世康的儿子。韦世康呢，三点，一是名门望族出身，二是宇文泰的女婿，北周正根正苗的驸马爷，三是隋朝名臣，政声清明，不恋权位，但数次辞官都不获准，死于荆州总管任上。所以，韦福嗣是含着金钥匙出身的，家世非常好，受人尊敬，所以，当他出兵讨伐为杨玄感所败、随之被俘后，杨玄感很信任他，将其倚为腹心，所受恩宠，堪比李密。

当然，必须得说，杨玄感在识人用人这一点上，确实不咋地。韦福嗣说实话，本来是出兵镇压杨玄感的，不过是仗打输了被俘，没辙，只能从命而已，杨玄感还真以为这是个真心实意为他谋划的重臣了。韦福嗣不想反，他也不想让杨玄感反，或者说，不想让杨玄感成事，所以，韦福嗣给出主意，从来都留着后路。

当时李密就知道这情况，也劝过杨玄感，说：“韦福嗣这哥们，原本就不是盟友，一直都心怀官网，明公刚刚做大事，就有奸邪之人在侧，一准儿被他耽误，所以，干脆杀了此人吧！”结果杨玄感不听。李密当时很无奈，对手下人说：“楚公（指杨玄感，他承袭的是杨素的爵位，而杨素为啥被封为楚公，上文已经说过了）这个人喜欢造反却不想获胜，我们这些人，肯定要当俘虏了！”

李密还算讲义气，韦福嗣虽然首鼠两端，但毕竟一块造反，怎么说也是一路人，所以，李密的意思，我也不抛弃你，要逃咱一块逃。但是，相比较傻乎乎的杨玄感，其实韦福嗣更傻，他居然以为自己没有真心实意帮杨玄感，杨广就会放他一马……唉，只能说，too young too simple, sometimes naive。

不管怎么说，李密还是逃了，有惊无险，没有像韦福嗣一样被车裂，被挫骨扬灰。但是，天下之大，可有李密的容身之处呢？遗憾的

说，没有。

李密流亡后，先去投奔了郝孝德，结果不受待见；又去投奔王薄，还是无人理睬。李密惨啊，到什么程度呢？到了吃树皮充饥的程度。

然后他又躲进了淮阳村舍，改姓更名，准备教教书，混口饭吃，结果没多久，又被认了出来，无奈再次流亡，于是投奔了妹夫，雍丘令丘君明。

结果妹夫也不敢留他啊，把他藏到了江湖游侠王秀才家，这位王秀才倒是识货之人，还把女儿嫁给了李密。

但是，好容易找到了安身之处的李密，还是没有能安身下来，丘君明的侄子，叫做丘怀义的，就告了密。然后朝廷就命人收捕，围住了王秀才家，结果，李密运气好，正好不在家，躲过了一劫，但是逃得了和尚逃不了庙，他没死，妹夫丘君明、岳丈王秀才，都受了连累，都死了。

于是，自打杨玄感兵败之后，李密数年间一直这么躲躲藏藏，哪个地方都待不长，时刻都会有性命之危，四个字概括他的处境——惨不忍睹。

然而，孟子说过，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所以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如今李密的惨，这是上天对他的历练，这个倒霉催的李密，是块足赤的金子，他早晚要发光的。

李密从雍州流亡，当时他也知道，这辈子想要太太平平过日子是没可能了，只能是浪迹天涯，混迹江湖，看看有没有能赏识他的人。当时李密就四处游说，主要这几个人，外黄王当仁、济阳王伯当、韦城周文举、雍丘李公逸，都是割据一方的所谓起义军首脑；李密游说的内容，主要是如何夺取天下。

同志们，所谓起义军首脑咱是知道的，大部分人，都是盯着自家

一亩三分地，能混口饭吃就满足的，至于说什么夺取天下，不要说做了，想都没想过。因此，李密的游说，叫做对牛弹琴，基本上，鸡同鸭讲。

李密这儿说的口干舌燥，眉飞色舞，大谈他的天下大计，那边听的人昏昏欲睡，不知所以，末了，除了感慨这哥们能说之外，估计也只会批判这小子只会做梦，全无实际了——夺取天下？就我们？开什么国际玩笑！

但是，这个世界上，有两个字是无论如何也会产生威力的——坚持。李密就支持，见天就跑过去说，也不管这些人听不听得进去，听不听得懂；说多了之后，这帮人虽然还是听不懂，但毕竟还是对李密改变了些看法。这帮人就说啊：“这人是公卿子弟，确实有这样的志气。现在外头流言纷纷，说杨氏要完蛋，李氏要取而代之。我们听说“王者不死”，这哥们三番五次陷入绝境，但到现在居然还活得好好的，这预言上说的人，难道不是他么？”

于是，东奔西走不受待见的李密，开始否极泰来了。

当然了，李密游说的这几个，确实也是孺子不可教，朽木不可雕，李密这都说成这样了，这帮人还是不明白；他们开始尊敬李密，待见李密，也不是说认为李密这韬略有多威武，而只是单纯觉得这小子命硬，又有志气，将来或许应验“杨氏将灭、李氏当兴”的谶语。李密当然也在观察，看看这一大帮的起义军中，有没有条件合适，能让他一展所长的，最终，李密看上了翟让的瓦岗军。

瓦岗风云III——雄心帝遇上知足哥

李密看上了翟让，就准备投奔翟让，为其出谋划策，于是，李密就找王伯当，让王伯当引荐。于是，在王伯当牵线搭桥之后，李密和翟让，终于风云相会了。

风云相会之后，有没有电闪雷鸣，瓢泼大雨呢？雷声是有的，李密也帮翟让出了些主意，帮他说合了一些小规模起义组织，搞了些

重组兼并之类的东西；但是，雨点是真没有。

当时李密一看翟让挺高兴，就趁热打铁，又兜售他的天下大计，说：“刘邦项羽，都是平民子弟，最后成为了帝王。现在主上昏庸，下民怨恨，精兵强将葬身于辽东，跟突厥的和亲也就此中断，到了这份上，主上居然还有心思巡行江南，放弃东都。这岂非刘邦、项羽之流奋起之时？以老兄你的雄才大略，以你士马之精锐，席卷东西二京，诛灭暴虐无道的政府，隋朝很容易搞定。”

李密要翟让效法秦末的刘邦、项羽，去逐鹿天下，灭亡暴隋，结果翟让什么反应呢？翟让回答：“我们这帮人，都是强盗，也就在草莽之间苟且投身，说白了吧，混口饭吃，你说的这个，我根本不是这块材料啊。”

这叫啥？这就叫一盆凉水兜头浇下啊。同志们，李密容易吗？李密真不容易，他这一天天的，一遍遍的，在起义群氓中，兜售他的韬略，一次次遭遇冷遇，好不容易情况好转，自己也认为找着了可托付大事的大佬，结果，这位大佬只是表面上看起来像大佬，实际，金玉其外败絮其中，又是个没志气的。这叫“李雄心”遇上“翟知足”，说不到一块去啊。

但是，李密终究还是否极泰来了，情况慢慢发生了些变化。

先是有个李玄英的江湖术士从东都而来，遍访群雄，寻觅李密。这个叫李玄英的挺能掰，看到李密后就说：“此人将要取代隋帝（斯人当代隋家）。”

有人就问他，为什么？

李玄英说：“这几年，民间有个叫《桃李章》的歌谣，里面唱到：‘桃李子，皇后绕扬州，宛转花园里。勿浪语，谁道许！’‘桃李子’是啥？不就是说的逃亡中的李氏之子么？皇与后，说的都是君王；‘宛转花园里’，就是说天子在扬州，不会有返还之日了，将会转进沟壑中去，‘勿浪语，谁道许’，说的是啥？不就是密吗？（那两句翻译

一下，别多说，谁能说明白呢？暗指一个‘密’字）”

（这里顺便说一下，李玄英说这话的时候，杨广已经去了扬州，我们以后就知道）

李玄英牛逼在什么地方呢？本来，江湖上流传着“杨氏当灭，李氏当兴”的流言，好多人也将信将疑，包括李密刚开始游说的那几个；但是，有个问题，天下姓李的人多了，何止是李密一个？刘玄英的厉害之处是，把最关键的谜底给解了，把一个“密”字给解出来了。“李”和“密”合一块，“李密”呀！

可能有人要说，这不就是生拉硬拽，胡扯蛋吗？能有人信吗？我要说的是，李玄英这种人物，在古代，最是吃香。对比一下李密就知道了，李密倒是文化人，讲逻辑讲理论了，有用没？还得是李玄英这种的，靠忽悠。

其实不要说古代，就是近代不也这样？清末末年，有过两次大规模的起义，一次是太平天国起义，另一次是同盟会起义。大家说，这两次起义，哪次声势更浩大啊？有人说了，明显同盟会嘛，君不见武昌起义灭亡了满清？不对，光靠武昌起义其实灭亡不了满清，真正灭掉满清的，除了革命党，还有袁世凯。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南北和谈之后，出任临时大总统的，不是孙中山，而是袁世凯啊。袁世凯要不是功劳大拳头硬，能当总统吗？从这个角度说，革命党和袁世凯到底谁功劳大，还可以掰扯掰扯呢。

同盟会的资产阶级革命，用教科书的话说，是有局限性的，是脱离了人民大众的，是没有根本性改变社会结构的。因此，真正对满清构成强势冲击的，不是同盟会革命，而是巅峰时囊括了南中国的太平天国起义。

为什么会这样呢？很简单，听听口号就明白了。

孙中山喊的是三民主义，要民族、民生和民权，大家想，中国老百姓这文化水平，能听懂这么高深的理论吗？听不懂嘛，对不对？既

然听不懂，就没有市场嘛，对不对？正因如此，以致辛亥革命曲高和寡，从者寥寥。

洪秀全喊的是什麼？天朝田亩制度？不对，那是后来搞的。洪秀全一开始搞的是拜上帝教，他自称是上帝的儿子。说实话，他这拜上帝教是脱胎于基督教的，但是被他一改造，有了中国特色，变得不伦不类了，但是，不要紧，好用啊，老百姓信他啊——太平天国要不是闹内乱，曾国藩能起死回生？

这说明啥问题？这就说明，中国是有基本国情的，这个基本国情很重要的一点，老百姓文化水平普遍较低，要是革命家闹不清爽这一点，准得吃大亏。我党一开始就走高端路线，非要生搬硬套什么劳什子的马克思主义，非要依靠工人运动，结果吃瘪吃大了吧？还得说是毛主席，从小熟读二十四史，光是《资治通鉴》就点阅了17遍，从小又出身农村，所以了解中国国情，这才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依靠土地革命和建立农村根据地，最后站稳脚跟，夺取了天下。

有点扯远了，我们回到正题。李玄英这东西，是适合中国国情的，那帮起义军的大老粗，是愿意信他这套的，所以，他来投奔李密，是有重大意义的。

当然，说到这个预言性的歌谣啊，我们还得再说一下，不要以为是纯瞎掰，真有准的。元末明初知道不？当时红巾军起义是咋来的？当时也流行一个歌谣：“莫道石人一只眼，此物一出天下反。”后来河道里果然挖出了一个独眼石人，然后才有了轰轰烈烈的元末农民起义。

当然，有准的就有不准的，大家也别太当真就是。

还有一个重要人物，叫做房彦藻的。此人不是江湖术士，而是个不得志的知识分子，准确的说，是有反社会倾向的知识分子。当初杨玄感起义的时候，房彦藻就参与了，估计也是那时候就认识了李密。但是杨玄感不争气，失败了，于是房彦藻跟李密一样，流亡了；不一样的地方在于，李密是主犯，又是公卿子弟，名气太大，所以想躲都

不好躲，而房彦藻是从犯，名气也不大，更名改姓之后，就成功脱逃了。再然后，命运的奇妙就展现了，李密和房彦藻，同是天涯沦落人的两个人，同在政府黑名单上的两个人，重逢了。

这次重逢很重要。为什么呢？因为李密虽有经天纬地之才，满腹经纶，胸怀韬略，但是有一条，他不知道怎么跟大老粗打交道。李密需要一座桥梁，一座连接他这个精英和起义军那些群氓的桥梁，一个既有文化又有底层生活经历的桥梁——房彦藻就是这座桥梁。

自从李密跟房彦藻重逢后，游说事业就大踏步往前迈进了，以前说谁谁不听的李密，如今居然人心所向了，居然还有人愿意跟随李密了，而且还有几百个人，当时也住在翟让那里。

房彦藻这事儿就说明，游说这个事儿，最重要一条，不在于你说的好不好，而在于，你能不能对症下药，针对不同的人用不同的路子。说得好，别人听不懂，等于白搭；说的糙，但别人能接受，这就能成功。

李玄英这个贩卖“代隋者李密”理论的江湖术士，房彦藻这个能帮助李密说服江湖豪杰的落魄士人，他们都让翟让这个瓦岗军老大对李密的天下大计有了新的认识。翟让心动了，他看到了夺取天下的那一线希望，以前他想都不敢想的事，因为李玄英和房彦藻这两个人的出现，开始慢慢明朗了——李密说的，或许有门？但是，李密说的东西实在太太，大到让翟让窒息，他依然拿不定主意。

于是，李密打出了第三张牌，这张牌是贾雄，翟让的军师。

贾雄是什么人物呢？《资治通鉴》说他“晓阴阳占候”——又一个江湖术士。所以我估计，后世民间将徐世绩描成一个通晓阴阳的术士，这大概是误笔，后世或许将贾雄跟徐世绩给弄混了——都是瓦岗军的嘛。当然，更重要的是，翟让对贾雄言听计从，信任有加。

于是呢，李密就决定好好跟贾雄聊聊，把他争取到自己身边，让他用他的老本行——术数——去忽悠翟让。至于李密跟贾雄是怎么谈

的，现在已无法可考了，不过也无外乎晓之以情，喻之以理，动之以利——这个“利”可能是张空头支票，因为李密是穷光蛋，最近刚刚才解决了温饱问题；但不管怎么谈的，反正最后的结果是肯定的，谈成了，贾雄要助李密一臂之力。

不久后，翟让就找了贾雄，要“深入”的商讨一下李密的天下大计，问他李密这想法行不行，于是贾雄就开始表演了。

贾雄的第一句话，四个字——吉不可言。然后又补充了一句：“主公你要自立，恐怕事情是不行，但你要拥立此人，就没什么办不成的了。”

贾雄果然被撒了一把迷魂散，居然说出了让翟让让贤这样石破天惊的话。

翟让一听这话就不高兴了，这不喧宾夺主吗？就问了：“照你这意思，蒲山公应该自立啊，找我来干啥？”

然后就是贾雄的老本行了——忽悠；他说：“这也有原因的嘛。李密之所以过来，是因为你姓翟，翟是啥？就是‘泽’，蒲没有泽就无法生存，所以需要你。”

贾雄这个叫牵强附会，要说给我听，我就不信这套，但是，谁让是说给翟让这个大老粗听呢？翟让信了，不但是信了，还跟李密开始套近乎了。

自此，“李雄心”和“翟知足”的故事终于暂时有了个完满的结局，接下来，就是要争雄天下了。

瓦岗风云IV——战略家李密！战术家李密！

要争雄天下，首先需要的——战略方向。

关于战略方向的重要性，历史上例子很多。

三国史大家都很熟，刘备大家都知道，在碰到诸葛亮之前，些年里，就是今天投奔这个，明天投奔那个，从公孙瓒到曹操，然后是袁绍，最后又是刘表，好容易陶谦给了他徐州吧，过不多久又被吕布抢了；总之，东奔西走，眼看韶华将逝，但却一事无成。刘备的问题在哪里呢？四个字——战略方向。

所以说，为什么一旦遇到了诸葛亮，刘备的事业就立即焕发了新春，就立即从一个有其名而无其实的“英雄”，成了跟曹操、孙权鼎足而三的诸侯？有人说，因为诸葛亮神机妙算，足智多谋呗。不对，神机妙算，足智多谋，这都不是关键，关键在于，诸葛亮草庐之中的隆中对，为刘备指明了战略方向。

政治家要达到某个政治目标，就跟司机要开向目的地一样，第一步，要有方向。一个司机，一旦没有方向感，甭管他车技多高明——能飚高速，能玩漂移，都是个废人，因为他根本开不到目的地。政治家也一样，甭管你多有权谋，多有手段，多有心机，多有城府，多能够随机应变，要是没有方向，你就是个瞎子，你永远达不到自己的政治目标。

刘备在遇到诸葛亮之前，政治家所需要的一切他都具备，他就缺一个至关重要的东西——方向；诸葛亮给他的就是方向。

再说说近代史吧。中国共产党取得成功，建立新中国，就是个很好的例子。在民国早年的三股力量中，跟北洋军阀和国民党比，我党资历最浅，社会基础最薄弱，实力最差。而今中国共产党已经建党九十多年了，但是当年刚建党的时候，全国拢共才几个党员？（答案是，100个不到）我党为什么成功？

要说的话，老毛同志居功至伟，他的功劳，最关键一条——提供战略方向：

一、枪杆子里出政权。曾经我党早期的时候，不重视武装斗争，以至于国共一旦分裂，我党就应对失措，伤亡惨重，老毛在八七会议提出了这个口号，从此，武装斗争就成为我党革命的主要组成部分。

二、搞工农联盟。我党一开始是“马克思主义”政党，而在原汁原味的马克思主义中，农民是不受关注的，无产阶级也就是工人阶级才是救世主，所以，我党一开始对农民问题并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毛泽东出身在农村，熟读历史，最明白农民在中国政治中的地位，因此，也是从毛泽东开始，才真正将革命的主题从永无希望的工人运动，变成了能够一呼百应的土地革命。所以，学过“毛概”的都知道，我党的革命，是一场“农民战争”。

三、农村包围城市，开辟革命根据地。我党有一段时间，为左倾盲动主义所误，一心想在大城市取得突破，尤其李立三同志还认为全球革命的时机已经成熟，致使我党本就薄弱的武装力量遭遇了重创。还是毛泽东，果断的意识到，我党的力量还不足以在大城市取得突破，要将重心放在广袤而守备薄弱的农村，要农村包围城市，要搞武装割据。因此，从井冈山开始，到开辟第一个苏区——江西苏区，然后又转战陕北，我党无不奉行此原则。

要没有老毛天才的战略思想，很难想象实力最薄弱的我党，能够夺取天下。

李密就是个天才战略家。当年跟杨玄感所提的上中下三策，足以证明其战略眼光之不凡；如今，李密跟翟让合作，要把瓦岗军发展起来，他有什么战略建议呢？李密的建议：“今四海糜沸，不得耕耘，公士众虽多，食无仓禀，唯资野掠，常苦不给。若旷日持久，加以大敌临之，必涣然离散。未若先取荥阳，休兵馆谷，待士马肥充，然后与人争利。”

李密提出的建议，概括起来，就是要在荥阳开辟根据地。

瓦岗军或者说隋末的起义军，之所以不成气候，很关键一点，就是军需得不到保障。在军需急缺的情况下，起义军的办法就是“抢”，但是，“抢”有一个很严重的问题，那就是，有时候能抢着，有时候抢不着，有时候收获多，有时候收获少，所以，起义军时常面临着吃了上顿没下顿，常常饿肚子的情况。用李密的话说，“公士众虽多，食无仓禀，唯资野掠，常苦不给”。

没有经济基础做保障，起义军就只能是小打小闹，无法发展壮大，甚至有可能分崩离析。用李密的话说，“若旷日持久，加以大敌临之，必涣然离散”。

有人或许会问，李密说的这情况，起义军大佬们知道吗？为什么没人能够解决呢？道理很简单，定位问题。前面我们就说了，所谓“起义军”，其实更多时候是一伙土匪强盗；土匪强盗是干啥的？不就是抢的吗？大佬们给自己的定位是如此，所以，他们认为，这种生存方式是最正常不过的，也就不以为意了。

然而，一旦如李密一样，把眼界打开，不仅仅把自己定位为“土匪强盗”，而是把自己定位为争夺天下的“义军”，那么，“抢”就不能成为常规性的生存方式了，必须有更稳定的经济基础做保障，所以，得有地盘，得有粮仓。

荥阳是什么地方呢？如今来说，是郑州附近的一个县级市，郑州咱都知道，是我国现在一个非常重要的交通枢纽。荥阳历史上也是个交通枢纽，但不是铁路，是水路。在秦始皇时期，这儿就是联结淮河、泗水的枢纽，秦朝将淮南河北的粮食，通过漕运运到荥阳敖仓，因此这里也是天下粮仓；而到了隋炀帝这儿，开辟的通济渠，其枢纽也是在荥阳，同样还是天下粮仓。

因为荥阳自古以来就是粮仓，就是交通枢纽，所以，荥阳一直都是军事要地。

最著名的，自然还是楚汉之争。西楚霸王项羽和汉王刘邦，在秦朝灭亡之后，就开始了长达四五年的争霸战争，史称“楚汉之争”。楚汉之争时，双方反复争夺的是什么地方呢？对了，就是荥阳了。后来楚汉达成停战协议，划定各自的势力范围，就是以荥阳附近的鸿沟为界的——这也是象棋中楚河汉界的由来。

《三国演义》大家都看过，经典很多，其中有个经典，叫做“虎牢关三英战吕布”；虎牢关在哪呢？就在荥阳境内。

因而，一旦瓦岗军如李密所言，入据荥阳，那么，他们就脱离了烧杀抢掠的土匪式的生存方式，他们就真正拥有了争雄天下的底力。无疑，这是瓦岗军成立以来，战略方向上的重大转变。

翟让这个人，要说能耐，绝对是不如杨玄感的，但是，他比杨玄感更适合与李密合作，道理很简单，他知道自己不行，所以，他会采纳李密的建议。于是，翟让率军攻破金堤关，而后攻打荥阳各县，基本上，很顺利，大部分都搞定。

但是，荥阳这个战略要地，其战略意义，也不只是李密一个人知道，隋朝也知道啊。最初，荥阳的太守是郇王杨庆，河间王杨弘的儿子，没什么出息，懦夫一个，对付不了瓦岗军，于是，杨广果断换马，换来了勇悍逼人的张须陀。

瓦岗风云V——战术家李密

张须陀的能耐，前面介绍过了，不论对手是王薄，是裴长才，还是郭方预，不管对手几个人，什么情况，自己几个人，什么情况，通通搞定；以此威震山东，为群盗所惧。而且，张须陀手下人才济济，十四岁的少年英雄罗士信在他手下，不久后，另一个名气更大的英雄也投到他帐下，谁呢？秦琼秦叔宝。

秦叔宝的成名战，是征讨卢明月。

卢明月也是隋末的叛军头目，当时屯兵十万余于祝阿，张须陀统兵万余进击叛军。于是双方相距六七里，相持十余日，张须陀粮少将绝，就想要退兵。但是，张须陀咱是知道的，勇字当先，但凡出兵，从来没过无功而回的时候，这次眼看要无功而回，不甘心，就对部下表示：“这群倒霉看见我们退兵，一定轻视我们，前来追击我们。他们要是出击，军营里必然空虚，如果有千把人前往袭营，一定会有大利。就有一条，这事儿很危险，谁愿意去？”

张须陀的这个计策，当年韩信在井陉之战用过，但是如他所言，袭营这个差事不好干，非常危险。因而，张须陀语毕，众人皆各默

然，唯有两个人挺身而出，表示愿意为此。其中一个，不消说，自是每战都要割人鼻子的罗士信，而另一个，则就是大名鼎鼎的，隋唐十八好汉之一的，位列凌烟阁二十四功臣的，中国民间的门神，秦琼秦叔宝。

这里我们要说说秦琼了。其实他一开始并不是张须陀的人，他是另一个勇将来护儿的亲兵。来护儿大家很熟了，不提了，值得一提的是，来护儿对秦琼非常赏识。《新唐书》有这样一个故事：

秦琼的母亲去世了，当时来护儿就派人前往吊丧。来护儿手下就疑惑：“这么多士卒死丧，也没见将军有什么表示，怎么今天唯独去给秦叔宝吊丧呢？”来护儿就说了：“此人有才学，而且雄武，有志气，也有操守，怎么会一直都处于卑贱的地位呢？”

来护儿认为秦琼是块璞玉，将来早晚发达，如他所料，秦琼后来果真飞黄腾达，名气甚至远超老上司。

言归正传。张须陀一听罗士信和秦叔宝二人愿往，就令二人各引千人，埋伏在荒草丛中，等待时机，等着卢明月追击之后，取了他的营寨。然后，张须陀就撤了，卢明月一看张须陀撤了，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也就引兵追袭。于是，罗、秦两位少年英雄（罗士信时年十五，秦琼也才十七）就举兵叩营，然后，如张须陀所料，碰到了麻烦。

卢明月也知张须陀骁勇，出兵追袭时防了一手，紧闭营寨，因此，两位少年英雄袭营的时候，横竖进不去。怎么办？直接爬楼！于是秦叔宝飞身登上城楼，拔下叛军旗帜，而后又连斩数人，威风凛凛，霸气外露。叛军一看，登时三魂出了七魄，营内登时大乱，秦叔宝于是大开杀戒，又放火烧营，焚灭三十余屯。卢明月前方正追着呢，想必是听到后方动静大了去了，知道可能出事了，赶紧回师救援，张须陀于是回身反击，卢明月所部大败。

主将张须陀，先锋罗士信、秦叔宝，大家想想，这是什么阵势？一般起义军扛得住吗？见了都肝颤啊。我们的翟让同志，就跟张须陀

交过手，而且不是一次，但是回回吃败仗，概莫能外，都被打怕了，这次听说杨广是派的张须陀来救援荥阳，翟让顿时六神无主，好歹醒过味来——他娘的，打不过啊，赶紧溜！

好在有李密。李密表示：“须陀勇而无谋，兵又骤胜，既骄且狠，可一战擒也。公但列陈以待，密保为公破之。”

李密对张须陀的基础判断——勇而无谋；对他的现状判断——刚刚打完胜仗，士兵既骄纵又暴戾；他认为，此人可一战而定。然后，李密要求，你就正常列阵迎敌就成，接下来我来搞定。

翟让一听李密这么说，总不能让李密看笑话吧，硬着头皮也得上啊，那就上。那边张须陀一看是翟让，这不手下败将吗？怎么着，不服气？等着爷，让你不服也得服！于是双方甫一交战，翟让就招架不住，就剩下逃命的份儿了，张须陀一看，就知道你小子没出息，给我追！

翟让眼看着是要输个精光光了——明摆着不是一档次嘛；但是，李密说什么来着？李密说，保准帮你搞定。李密用的什么计策呢？很简单嘛，伏兵计。那边张须陀不管三七二十一就追着翟让打，而且还不依不饶，一下追出去十好几里，正好进入了李密的埋伏圈；于是李密伏兵尽出，张须陀登时遭遇重围。

但是，张须陀就是张须陀，当世勇将，他称第二，谁认第一？这边率军合围的徐世绩和王伯当按说也不是吃白饭的，但是张须陀就着一个勇字，硬生生突围而出。如果张须陀仅仅有这一个勇字，大概他就遭遇一次滑铁卢，没有性命之虞，但是，张须陀让人佩服的地方在于，他不仅“勇”，他还讲“义”。

张须陀一看自己是突围出来，手下兄弟们被围着呢，扔下弟兄们不管，自顾自逃命，这他娘是大老爷们干的事儿吗？这是当世勇将张须陀干的事儿吗？张须陀当然不会放着弟兄们不管，于是杀出来又杀进去，四进四出，身受重创，然而，部众终究还是一败而不可收拾。张须陀见此，仰天长叹：“兵败如此，何面见天子乎？”于是下马作

战，终于血染沙场。

张须陀败了，这是他人生中第一次败仗，他败在了李密手里，他死在了李密手里，但是，这又如何呢？大丈夫效死沙场，马革裹尸，死得其所！这样的汉子谁能不服？张须陀的部众，因为老大战死，昼夜号哭，数日不止。

张须陀的副手叫做贾务本，在此战中也身受重伤，然而依然坚持着率残军五千余撤至梁郡，不久后伤重不治，死在了梁郡。

张须陀死后，朝廷又派来了另一员大将来接班，光禄大夫裴仁基，于是罗士信、秦叔宝等人都投到了裴仁基帐下。

张须陀是隋末平叛的第一勇将，他的死，无疑是敲响了大隋灭亡的丧钟，自此之后，还有谁为大隋忠心耿耿，肝脑涂地？还有谁能对付日渐壮大的农民起义军？因此，他死后——河南郡县为之丧气。

李密证明了自己，他证明自己不但是个高明的战略家，与此同时，在临阵迎敌的战术方面，他同样有很高的造诣，毕竟，对手的伟大，才能衬托自己的伟大。

经此一战，李密在起义军部众中威望陡升，大有后来居上的架势，翟让也终于给了李密足够的尊重，让他独当一面，建营统军，号为蒲山公营。

然而，从此之后，瓦岗军的政治气候，也变得微妙了起来。

瓦岗风云V——翟让的“让”

气氛之所以微妙起来，是因为继证明自己是个高明的战略家，又证明了自己是个杰出的战术家之后，李密又证明了自己可以独当一面——密部分严整，凡号令士卒，虽盛夏，皆如背负霜雪。躬服俭素，所得金宝，悉颁赐麾下，由是人为之用。如此一来，瓦岗军就跟当年的水泊梁山一样，有了两个老大。

李密入瓦岗军，让我想起了《水浒》中宋江入梁山的故事。当然，区别还是有一些的，毕竟李密跟翟让没有交情，这是个赤裸裸的利益联盟；而宋江跟晁盖呢，旧相识，当年晁盖劫生辰纲要被抓，亏得宋江通风报信，才逃过一劫，宋江上山，也是晁盖多次邀请的结果。

但是，相似点更多。李密跟宋江一样，都是知识分子，他们对起义军的前途和发展，都有自己的认识，他们更有远见——李密入伙后，瓦岗军迅速成为隋末各大起义军中的执牛耳者；而宋江入伙，则是让梁山威名远播，豪杰争相来投。

翟让跟晁盖一样，都是所谓“流氓无产者”，都是过一天算一天，得过且过的料，没什么长远打算——瓦岗军在李密到来之前，也就是马马虎虎；而梁山在宋江到来之前，也不过是个普通的山寨。

因此，李密跟翟让的关系，其实跟宋江与晁盖的关系，是非常类似的。

宋江跟晁盖的关系，其实非常微妙。微妙在哪呢？微妙在，宋江虽然是二当家，但是，梁山好汉们，却大多是冲着他的名头来的；论江湖上的威望，论人脉的深广，宋江都是遥遥领先于晁盖。

主弱臣强，任何时候都是微妙的。

宋江的威望还在不断上升，尤其是，当他带兵讨平了祝家庄，让梁山的声势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此时，晁盖终于坐不住了，他终于对自己的地位有所忧虑了，然后，因为史文恭抢马事件，他决心亲自带兵攻打曾头市。当然，晁盖终究没能证明自己，在曾头市，他丧生于史文恭的箭下。

晁盖临死前，并没有将老大的位置理所当然的交给宋江，他留下了一个遗命，一个令宋江暗自骂娘的遗命——谁能生擒史文恭，谁当山寨老大。

宋江跟晁盖，一个是后入伙但影响力更大的老二，一个是虽然是

开创者但影响力相对较小的老大，他们之间因为一个“义”字，又因为晁盖早死，没有将这种利益冲突完全爆发出来；但是，李密跟翟让就不一样了，他们无所谓“义”字，也没什么交情，蛋糕做大了之后，就不会有那么多藏着掖着的事儿了。

就说李密独自领军，有了自己的人马后，这股暗流就开始涌动了。

先是部下们互相不服，主要是翟让的那帮人欺负李密的那帮人，但是李密采取了冷处理，忍让为先。然后是翟让自己一度准备与李密分道扬镳，他对李密说：“现在钱也有，粮食也有，我很满足了，想要重回瓦岗寨。你要不想回去，随便你，今天我们就道个别吧。”说完之后，翟让就带着自己的人马辎重，返回瓦岗寨。而李密没有跟随，而是继续西行至康城，并靠着三寸不烂之舌，又说降了好几座城池，又大捞了一笔。

不久之后，看到李密干得不错，翟让想了想，又反悔了，于是又回去了。

当然了，李密毕竟羽翼未丰，对于翟让，也更多是采取低头认小的态度，他还不想这么快就跟翟让产生冲突。

大业十三年二月，李密就跟翟让提议，说：“而今东都空虚，士卒也没有严格训练，越王杨侗又很年幼，留守的政府官员又政令不一，士民离心。段达和元文都这几个人，都是废柴，胆小又没有谋略。我看啊，都不是将军的对手。如果将军能用我的计策，大隋天下可瞬息而定。”

李密表示东都可以取，而翟让呢，也是无可无不可，知道自己本事不如李密，也就让他看着办了。

李密于是派部将裴叔方去东都侦察军情，结果行事不够周密，被东都留守察觉，于是就加强了东都的守备力量，如此一来，则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了。

李密表示：“事情到了这个地步，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兵法有言：‘先则制于己，后则制于人。’现在老百姓都在饿肚子，洛口仓里面存粮很多，距离东都一百多里，将军如果亲自率领大伙，轻装前行，发动突袭，东都那边远水不救近火，先前又没防备，取下洛口仓，简直如拾草芥一般。等到他们知道出事儿了，我们已经搞定了，然后开仓放粮，赈济穷苦百姓，远近谁会不来归附？百万的部队，一朝一夕就能集结，然后我们养精蓄锐，以逸待劳，就算他们前来夺回，我们也有了准备。然后移檄四方，广纳英才，招纳谋士来出谋划策，吸引勇士来带兵作战，灭亡隋朝社稷，布施将军政令，岂不壮哉！”

李密这个建议高明吗？非常的高明。高明在哪呢？他一下就抓住了隋末天下的主要矛盾——百姓饥馑。李密认为，要坚决抓住这个主要矛盾，只要能够攻取洛口仓，将天下粮粟掌握在自己手里，那么，他就能拥有一个至关重要的战略砝码，他就能获得“人和”的战略优势。有粮就有人，有人，就有天下！

李密慷慨激昂的说了这么一通后，翟让什么意见呢？翟让表示：“这是英雄的谋略啊，我哪能干这样的大事？只是听从老弟的计策，尽力而为罢了。你们先走，我帮你们做后应。”

得，做后应的意思，翟让似乎根本也对夺取洛阳没有信心嘛……眼瞅着意思就是——送死你们去，好处我来拿。

不管怎么着吧，公元617年，大业十三年，李密和翟让率领精兵七千人，从阳城（河南省登封市东南）北开拔，翻过方山（河南省荥阳市西南），进入罗口（河南省巩县西南），而后突袭洛口仓，一战而破。随后，瓦岗军开仓赈济，令百姓各取所需，于是一夕之间，老弱困穷，纷纷前来投奔，道路相继。

洛口仓，本来以虞世基的意见，是要派重兵守卫的，结果杨广用一句读书人胆小含糊带过，这下李密趁虚而入，朝廷真是想哭都没地儿哭去。当然，哭也解决不了问题，怎么办？很简单，夺回来呗。

那边东都也认为事情很简单，越王杨侗派了刘长恭和房胤率步骑

两万五千余出兵征讨；而东都的那些官二代富三代们，一听对手李密率领的是一群吃了上顿没下顿饿得面黄肌瘦穿着破衣烂衫拿着破铜烂铁的饥民，一想这不是为国效力的好机会吗？于是，“国子三馆学士及贵胜亲戚”都来了，武器不用说，最先进的，衣服不用说，最鲜华的，一路上旌旗招展，战鼓宣鸣，好不热闹。

隋朝出征的一贯策略——这是从隋炀帝东征高句丽开始的；能不能“打”另说，能不能“看”先解决。

《孙子兵法》说，“凡战者，以正和，以奇胜”，意思就是，要打胜仗，就得玩些奇计诡谋，就不能一板一眼。但是呢，隋朝打仗的另一个特点——也是从隋炀帝东征高句丽开始；绝不跟你耍诈，拉开了架势，摆好了阵势，咱堂堂正正来。这次也一样，隋军的安排是，刘长恭在前，裴仁基（张须陀死后接替他的那位）殿后，相约十一天后，在仓城南集合。

隋军这么浩浩荡荡的，翟让和李密当然一早就侦知了他们的部署，也一早就做好了迎战准备。东都兵马先到，刘长恭也不客气，早饭还没吃呢，就命令部队渡洛水，觉着打胜了回来也能大吃一顿，颇有当年“关云长温酒斩华雄”的古风；于是南北绵延十余里，布阵于石子河西。这边瓦岗军严阵以待，翟让、李密将部队分为十队，其中四队是伏兵，埋伏在横岭下，是准备阻击裴仁基的后援的，另有六队布阵于石子河东，与隋军隔河对峙。

然后就开打。翟让先上，结果没啥悬念，打不过；然后李密率军呼啸而下，本来刘长恭一看李密人少还相当看不起李密的，这下被一冲，直接乱了。主要问题，东都军队浩浩荡荡开过来，也没吃早饭，就这么开打了；那边李密军队占了洛口仓，早就吃饱喝足，以逸待劳了，这要一交战，东都军队能不输吗？

这下是输了一干净。刘长恭的逃跑方式也有古风，是效仿当年“曹操潼关割须弃袍”，只是完成了一半，弃了袍，没割须，然后一个人也不管手下弟兄，仓惶逃命，就这么回了东都。更牛的是，刘长恭如此废柴的表演，回来后杨侗也没给治罪，而是宽宏大量的赦免了，怪不

得李密说“越王冲幼”呢。

仓城一战，隋军损失惨重，死亡率过半——达到五六成，而李密和翟让，则是经此一战，更加威声大振。

夺取荥阳、击败张须陁、夺取洛口仓、杀败刘长恭，瓦岗军在李密的率领下，正式完成了蜕变，他们已经不是当年那支过了今天不想明天的土匪武装了，他们真正成了天下劲旅，真正可以来争衡天下了。

问题来了，谁当老大？宋江讨平了祝家庄，老大还是晁盖的，因为有个“义”字；现在瓦岗军连战连捷，威震天下，后来者李密声势喧天，座次怎么排？好在翟让有自知之明，跟李密这么接触之下，也知道自己的能耐远不如他，于是果断让贤，让李密坐了瓦岗寨的头把交椅。

二月十九日，李密设立坛场，自立为“魏公”（这是翟让送上的尊号），大赦天下。而后又设置了元帅府，不提。

然后就是册封百官了——拜翟让为上柱国、司徒、封东郡公，也设置长史（秘书长）以下各官，只是数量比元帅府少一半；任命单雄信为左武侯大将军，徐世勣为右武侯大将军，各领所部；房彦藻为元帅左长史，东郡邴元真为右长史，杨德方为左司马，郑德韬为右司马，祖君彦为记室……

于是，一时之间，瓦岗军之名震动天下，于是赵、魏以南，江、淮以北，各部起义军纷纷响应。孟让、郝孝德、王德仁及济阴房献伯、上谷王君廓、长平李士才、淮阳魏六儿、李德谦、谯郡张迁、魏郡李文相、谯郡黑社、白社、济北张青特、上洛周北洮、胡驴贼等人，纷纷归附李密。李密也都封了他们的官，让他们各领所部，然后编制簿册，用以管辖。

前来投奔瓦岗军的道路不绝，瓦岗军迅速壮大，已有数十万人。

然后，李密命田茂广兴筑洛口城，方圆四十里，用以居住。而房

彦藻则被任命前来东方攻城略地，又取下了安陆、汝南、淮安、济阳等地，最后，黄河以南各地，大多为李密所有。

曾经有人分析隋末农民起义的成败，谈到了不重视领导权的问题，例子是翟让让位给李密。大家看我说了这么多，认为翟让这个做法有问题吗？个人认为是没有问题的，翟让确实搭起了瓦岗军的一个草台班子，但是，他的能耐，也仅仅是搭起一个草台班子，他根本没有能力将瓦岗军带上一个新的台阶。农民起义军，前面已经说过多次，是有着严重的局限性的，没有李密这样的豪杰之士，是不可能取得突破性进展的，因此，翟让的“让”其实是着眼于大局，着眼于瓦岗军的未来发展，着眼于瓦岗军的内部和平的。这无疑是一个正确的决定。

只是，任何决定都有两面性。翟让自己宽宏大量，光明磊落，大肚能容，这不假，但是，翟让不只是翟让，翟让是瓦岗旧部的领袖，他自己能够接受当二号的安排，他的旧部们未必愿意。说到底，翟让与李密，不是翟让个人与李密个人，而是翟让集团与李密集团，涉及到集团矛盾，问题就复杂得多。

瓦岗风云VI——基因缺陷

言归正传。李密于仓城大破隋军，锋镝所指，已是直向东都了。

李密先是采取外围骚扰的战术，派了前段刚投靠他的孟让（此公最初是跟王薄混的）率步骑两千，杀入东都外城，烧掠丰都市，到了早上，方才扬长而去。这办法有效不？有效。东都百姓一看，这你妈瓦岗军都杀到家门口了，那叫一个怕啊——于是东京居民纷纷迁入宫城，政府机关都人满为患。

接下来，李密的战术是，切断东都外围的粮草补给线，简单说，把东都外围的粮仓给占了。当时东都外围的粮仓，一个是洛口仓，已经被占了，还有一个是回洛仓，正要被占中，另外有一个是黎阳仓，也被李密盯上了。李密要是把粮仓都给占了，东都守军那就真是哭都没地儿哭去了。

所以，接下来进行的，就是回洛仓争夺战。

李密派去攻打回洛仓的是谁呢？两个人，一个是孟让，另一个是裴仁基。

这边要说一下裴仁基了。按说呢，裴仁基是官军，是河南招捕使，接的是张须陀的班，他怎么会成了李密的部下呢？情况是这样的。前番仓城之战，本来呢，裴仁基是要跟刘长恭会和，一块进攻的，结果，裴仁基先是来晚了，那边刘长恭也没把李密放眼里，自顾自就“温酒斩华雄”去了，结果一败涂地。裴仁基半道听说前线隋军一败涂地，还能去送死吗？于是“惧不敢进，屯百花谷，固垒自守”。

裴仁基当时的情况，叫做进退失据——要是进，那甭说，一准儿是羊入虎口，送死去的，所以他选择了退，但是退也有问题啊，你这先是误了期，而后又畏葸不前，要皇上知道了，脑袋还保得住吗？

更麻烦的是，裴仁基跟当时的监军御史萧怀静还有矛盾。

裴仁基带兵，讲义气，每次仗打完，有所缴获，一定全都赏给士卒，以此犒军，但是，这位萧怀静就不同意这么做，认为这是公家的，要交给朝廷啊，于是裴仁基的部将就对这位萧怀静很不满。没完，这位萧怀静对裴仁基也有偏见，总是想着法的寻他的晦气，只要裴仁基有点毛病，一准儿上奏朝廷。大家想，如今裴仁基这情况，何止是有点毛病？这毛病大了去了。萧怀静能放过这机会？

所以，裴仁基这日子很不好过，眼下这场祸事，眼看是躲不过去了。

当时李密也是知心姐姐，知道裴仁基有麻烦，所以果断派人说降。

当时贾务本的儿子贾闰甫也在裴仁基军中（大家还记得贾务本是谁吧？对了，就是张须陀副将，当年荥阳一败后身受重伤还支撑着把残军败将带回去的那位），他就劝裴仁基，说，咱降吧。

裴仁基有顾忌，说，那萧御史那边怎么办？

贾闰甫当时就笑了，这还不好办？一刀砍了丫的呗！

裴仁基一听，也就只能这么办了，于是就派贾闰甫全权代表，到李密那请降。

看到贾闰甫来降，李密非常高兴，令他为为元帅府司兵参军兼直记室事，然后，李密让他回去复命，顺便写了封信给裴仁基，大家抚慰。裴仁基于是退回了虎牢关。萧怀静这哥们一看，裴仁基反了天了，居然敢退？于是又想给朝廷打小报告，裴仁基听说此事后，一不做二不休，杀掉萧怀静，随后，带领他的部众，献上虎牢关，投降瓦岗军。李密于是任命裴仁基为上柱国、封河东公；裴仁基的儿子裴行俨，因为骁勇善战，也被任命为上柱国、封绛郡公。

《隋唐演义》里头，裴仁基是隋唐十八好汉中排名第三的裴元庆的父亲。这位裴元庆很厉害；隋唐第一好汉李元霸知道吧？那是雷公转世啊，一对擂鼓瓮金锤，杀遍天下无敌手，厉害到什么程度？隋唐那么多好汉，没有一个人能在他跟前走上三个回合，连第二好汉宇文成都，在跟他比武的时候，都被轻松举起，摔了个屁股蹲儿，最后宇文成都还被李元霸活活撕了。当时来讲，能跟李元霸交手三个回合，接他三锤的，绝无仅有，就裴元庆一个。

这位裴元庆，据查也是小说家虚构，但是，同样有历史原型，谁呢？就是裴仁基的儿子，裴行俨。所以，裴仁基父子是何等人物，大家有概念了吧？

裴仁基投降后，他麾下的战将也都跟着他投降了，秦叔宝和罗士信均是如此。而且，与之同时，瓦岗军又来了个鼎鼎大名的人物——程咬金。

《在隋唐演义》里头，程咬金被写成是瓦岗军的老大，是混世魔王，是十八路反王中的老大，这显然不符合历史。实际嘛，程咬金是标准小字辈儿，这当口，瓦岗军都在隋末叛军中坐稳头把交椅了，他

才来投奔。

程咬金似乎也不是民间传说中的私盐贩子，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在大业六年的时候，由于盗贼蜂起，他是组织了一百多人的武装，护卫乡里的。同志们，那年头，盐可是国家垄断，国家财政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犯私盐的，哪朝哪代都是死罪，历史上好些乱世枭雄，都是干这营生的，比如唐末的黄巢，五代十国中吴越国的君主钱缪，元末跟朱元璋争衡天下的张士诚。大家想，要程咬金是贩私盐的，他还组织什么人马？护卫什么乡里？直接造反去了。可见，程咬金家境不错，应该是个小地主之类的。

当然，程咬金也不是民间传说中使板斧的。《新唐书》说他“善马槊”，马槊是什么东西呢？其实就是马上用的长矛嘛，只是跟步兵用的长矛有些区别罢了。长矛跟板斧，大家说，这都差哪去了？

当然，民间传说也不尽然全不靠谱，有些地方是靠谱的，比如说，在“骁勇”这一条上。当时李密组织了一支八千人的军队，都是最骁勇的战士，号为“内军”，李密常说“此八千人足当百万”，这相当于什么呢？就相当于后世成吉思汗组织的怯薛军，是精锐中的精锐。这八千人都由谁统率呢？是由四个骠骑将军统率。这几个骠骑将军，秦叔宝在里头，而新来的程咬金同样在里头。秦叔宝什么能耐，前文说过了，而程咬金跟他并列，所以也就不用解释了。

好，让我们回到回洛仓之战。这是个战略重地，可以说是东都的生命线，所以，要占住这儿，瓦岗军很是费了番心思的。

裴仁基和孟让先率两万余人进击，一战而下，结果也是犯了轻敌的毛病，就在焚烧天津桥之后，纵兵大掠了。天津桥是什么地方呢？这本是一座联结洛水两岸的浮桥，当年来讲，也是个交通要道了。裴仁基焚烧了天津桥之后，大概以为隋军不足虑了，结果吃了瘪。东都发兵出击，裴仁基猝不及防，当即大败，据说是“仅以身免”，反正是很惨了。

为什么这样呢？因为东都的守备还是极为严密的。当时来讲，东

都的部队，还有二十多万人，而且全都进入了战备状态，登城戒备，敲打木鱼来通晓声息，白天晚上，都不解甲。东都以这样的实力，瓦岗军如此轻敌，自然是要吃瘪的。

吃瘪的还包括李密，李密攻打偃师（河南省偃师县）、金镛城（旧洛阳城西北角），结果都没攻克，无奈只好返回洛口。

因为瓦岗军对粮仓连续不断的攻击，东都城内已经遭遇了粮食危机，倒是布帛堆成了山，但也不能当饭吃啊，只能用绢布当绳子用来吊水，用布匹当木柴烧……朋友们，绢布在当时是硬通货，如今却被如此利用，我们只能送上四个字了——暴殄天物！越王杨侗也没辙呀，只能派人去回洛仓运粮，然后分兵驻守各要地，以此防备李密。

四月十九日，李密亲自率军三万，卷土重来，攻打回洛仓，再次夺取。而后，李密挖掘壕沟，修筑城墙，对东都施加压力。隋军段达、刘长恭等出兵七万迎击，二十一日，双方在回洛仓北接战，这次获胜的，变成了瓦岗军。

东都这边“压力山大”，杨广那边可有什么反应呢？

越王杨侗，也派元善达突破瓦岗军的封锁，前往江都奏报军情，表示：“李密不得了了，有百万大军围困东都，而且占据了洛口仓，东都现在都没有粮食。如果陛下赶回洛阳，这帮货一定退散，如若不然，东都就要落入匪盗之手了。”说完后，元善达就开始“歔歔呜咽”，搞得杨广心里头也酸酸的……

杨广还没酸完呢，这边虞世基就发话了：“越王年纪还很好，都是这帮货妖言惑众。要真像他这么说，元善达是怎么能到江都的？”

杨广想了想，脑子里冒出了三个字——有道理！于是勃然大怒：“元善达这小子，竟然当众羞辱我！”

然后，杨广就让元善达回去了，元善达于是就真死了……自此之后，再也没人敢多说一句关于起义军的事了，杨广终于消停了……

对此，我想说的话是——无话可说。

但是，大家一定注意到了一些问题。当年杨玄感叛乱的时候，李密说，围攻东都是下策，眼下轮到李密自己率军了，他为什么不直接去攻打长安，而是跟杨玄感一样，在东都这边瞎晃悠呢？李密这是傻了吗？

看看以下一段对话就知道李密傻不傻了：

柴孝和跟李密指出问题：“说三秦之地，阻山带河，西楚抛弃了此地，因而败亡，汉高祖以此为都，因此成就大业。照我的意思，不如让裴仁基据守回洛仓，翟让据守洛口仓，而明公你，则亲率精锐，西向奔袭长安，天下百姓谁不出城迎接？必定是不战而定天下。等到攻克了长安后，根基就得到了稳固，然后长驱出奔崤山、函谷关，扫荡东都洛阳，天下即可传檄而定。而今英雄奋起，实在是怕对手走在我们前面，长安若是一旦失去，后悔莫及。”

李密回答：“你的谋划，我也想了很久了，确实是上策。但是杨广还活着，隋军依然强盛，而我的部众，又都是山东（崤山以东）之人，如果不能攻下洛阳，他们哪肯跟随我西去关中？诸将都是强盗出身，让他们留下来，又会乱成一团，互相内讧，一旦如此，我们就真完了。”

这位柴孝和是谁呢？他是巩县长官，在李密称王后投降的。柴孝和也跟大伙一样，有疑惑，他也认为，关中才是战略要地，应该尽速进攻，不能让别人抢了。

但是，实话说，李密自己何尝不知道这一点？他何尝不知道长安才是重点，洛阳没啥价值？然而，问题在于，李密要是西取长安，他怕自己会丧失一个重要战略砝码——“人和”。或者说，这就是李密的基因缺陷。

李密有哪些基因缺陷呢？

其一、他手下这些人，都是崤山以东之人，对东都的兴趣更甚于

西都。东都不下，就没兴趣取西都。李密的担心有没有道理呢？当然是有。

还是以刘邦为例子吧，刘邦的手下，跟李密一样，也是所谓山东之人，当年刘邦被封为汉王的时候，就有一批人想家，当了逃兵。

《史记·淮阴侯列传》就说这情况——至南郑，诸将行道亡者数十人。同志们，这数十人看着不多，但注意，他们是将，不是兵。甚至，连韩信都开溜了，还是萧何把他给追回来的，京剧里有出戏，叫做《萧何雪夜追韩信》，讲的就是这故事。

后来刘邦打下了天下，前面说了，有关于定都洛阳和长安的争论。大部分人，都是认为要都洛阳，为什么呢？《史记·留侯世家》说：左右大臣皆山东人，多劝上都雒阳（即洛阳）。一句话，还是乡情起了主导因素。

刘邦那帮子人，都是从沛县开始就跟他，非常有感情基础，但纵然如此，也无法掩饰对东都的青睐，李密的这帮人，跟他才多久？能没东都情怀吗？

其二、瓦岗军政治成分太复杂。瓦岗军眼下发展速度非常快，李密刚来的时候，也就万余人，现在已经有了数十万人；哪来的这么多人？都是投降来的；是各地的起义军慕名投降来的。但是前文我们说过多次，起义军说是起义军，其实这个“义”字大部分时候是狭隘的，几乎所有人的“义”都是内部的“义”，对外讲不了“义”，甚至有些人的“义”连在内部都不讲。所以，李密是有担心的，诸将出于群盗，留之各竞雌雄。若然者，殆将败矣。他怕这帮人乱起来。

其三、李密自己没有明说，但是，大家都能明白，那就是，你把翟让留在这，翟让那帮人能够太太平平的吗？他们要是反了水怎么办？这才是大问题啊。

基于以上这些基因缺陷，李密很可怜，他只能在东都纠缠，他去不了长安。但是，柴孝和也说了，“时恐他人我先”；要是被人抢了先，李密麻烦就大咯。

瓦岗风云VII——宿命之敌

李密会不会被人抢了先，马上我们就知道了，还是继续说瓦岗军。

柴孝和跟李密提议说要先取长安，这事儿其实并没有了结，柴孝和随后又跟李密建议，说既然老大不方便，那我们几个去看看动静，然后再行计较。

李密同意了。

柴孝和带了多少人准备入关呢？同志们冷静，几十个人。有人要说了，几十个人，塞牙缝都不够，能干啥去？这里就要跟大家谈一个比较玄的概念了——势。

“势”是围棋术语，跟“空”（或者说“地”）相对。两个人下棋，最后定输赢，当然比的是谁的实空多，但是，在具体对弈的过程中，却不只是“空”那么简单，还有“势”。我们的聂卫平聂老爷子，官方钦封的棋圣，他最厉害的地方，就是“势”与“空”的交换，几个交换之后，对方就云里雾里了，功力不够的，就被绕死在里头了。什么是“势”呢？简单说就是棋盘上的潜力，利用得好，能够帮助你更好的获得实空，利用的不好，那也得不到什么实际利益。

如今柴孝和带几十个人准备入关，表面上是一无所有，但是，如果非说他有什么的话，就是“势”。这个“势”不是柴孝和的，而是李密的，是李密所率瓦岗军的，有了这个“势”，就可能会有“空”，简言之，会有“人”。果不其然，当柴孝和抵达陕县之后，“势”就转化为“空”了，一万余山贼，听说柴孝和是李密的钦差，而李密又是如今天下第一英雄，于是纷纷来归。

但是，“势”这个东西是不断发生着变化的，柴孝和的命运，是跟李密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的，李密风光了，柴孝和跟着沾光，而李密一旦倒霉，柴孝和自然也要跟着倒霉。李密一开始“势”很盛，跟隋军连日作战，纵横东都，但是，很快“势”又转弱，先是李密在作战中

被流矢所中，无奈卧病在床；而后越王杨侗又派段达、庞玉趁夜出击，攻击回洛仓西北，李密与裴仁基出战，大败而回，死伤大半；最后，好不容易站稳脚跟的回洛仓又被隋军夺回，李密无奈重返洛口仓。

李密吃了一大败仗，回洛仓得而复失，部众伤亡惨重，这个“势”自然就弱了；这个“势”一弱，关中那帮冲着他的名头去投奔柴孝和的山贼，又见风使舵，遁了；这柴孝和人马这么一散，自然也就只能灰溜溜回来了；最后，柴孝和好歹轻骑脱逃，但几十个人里也死了好几个。

柴孝和此次尝试失败，而这意味着李密对于关中的尝试彻底结束。于是，我们马上就知道了，李渊父子就可以唱着歌哼着曲优哉游哉的去长安了。

从这一刻开始，李密就已经注定了未来失败的命运。

李密如今已经无暇西顾了，他已经彻底被卷入了对东都的纠缠，目标，依然还是得而复失的回洛仓。

大业十四年六月，李密再度率军杀向东都，与隋军大战于平乐园——李密率领左翼的骑兵，右翼的步兵，中路的强弩兵，鼓噪而进，东都军大败，李密再度夺回回洛仓。

这次，李密终于在回洛仓站稳了脚跟，而这，则引发了朝野震动。本来还懵懵懂懂的杨广同志，也终于脑子灵光了，意识到危机了，知道李密已经成为当前大敌了，于是决定集中兵力，围剿李密。大业十四年七月，杨广派遣江都通守王世充率领江、淮劲卒，将军王隆率领邛黄蛮，河北大使太常少卿韦霁、河南大使虎牙郎将王辩等各帅所领，同赴东都，共同合作，讨伐李密。

被隋朝当成是主要敌人，这可以说是李密政治生涯的一个巅峰，但是，这个巅峰是好还是坏呢？只能说，在群雄逐鹿的大背景下，李密被隋军盯上，成为他们眼中的头号劲敌，这对李密而言，实在谈不上什么好事——他如今只是一个靶子，表面上风光，实际，只是为别

人挡了子弹，尤其是，马上我们就知道，他为急速进兵长安的李渊父子挡了子弹。即便他被射到千疮百孔之后还不死，还能剩一口气，他也会发现，自己是为别人做了嫁衣。

所谓人怕出名猪怕壮，大概就是形容李密如今的处境。

当然，表面上，李密还是风光的，东都外围的三座粮仓，有两座已经被他握在了手里，最后的一座，只剩下黎阳仓了。

李密对黎阳一定不陌生了，当然，可能不只是不陌生而已，而是刻骨铭心。就在这里，他的死党杨玄感，走上了武装暴动反对杨广的道路；也就在这里，他帮杨玄感出谋划策，一鸣惊人；但同样在这里，他此后的颠沛流离，如今的飞黄腾达，往后的落寞悲凉，都已经注定。黎阳，是决定了李密一生命运的地方。

当然，这只是我一个后人的感慨而已，李密是来不及感慨的，形势比人强，夺取黎阳仓，很快就摆到了李密的议事日程前。

大业十四年八月，河南、山东洪灾，本就灾情严重的两地，更是局势危殆，饿殍遍野，僵尸伏路；隋炀帝也下诏开仓济民，但是，黎阳的当地官吏，大概早把赈济的差事当成是肥缺了吧，赈济工作很不奏效，两地灾民，日死者以数万计。哪里有灾荒，哪里有饥民，哪里就有反抗的种子，徐世绩当时就建议李密：“天下大乱，本来就是因为饥荒，如果能拿下黎阳仓，我们就能彻底成就大事了！”

目标——黎阳仓！

过程一句话带过——李密派遣徐世绩率领麾下五千人从原武（河南省原阳县西南原武镇）北渡黄河，会同元宝藏、郝孝德、李文相及洹水叛将张升、清河叛将赵君德共同攻打黎阳仓，一战而克，随即占领。占领黎阳仓之后，李密下令开仓赈济，令饥民随取随食，旬月之间，李密军势大振，得众二十万。

李密声威所向，各地无不披靡——武安、永安、义阳、弋阳、齐郡相继投降李密。窦建德、硃粲等人亦派人前往归附李密……

当时有个神秘人物写信给李密进言，此人是泰山道士徐洪客，他认为：“大众久聚，恐米尽人散，师老厌战，难可成功……乘进取之机，因士马之锐，沿流东指，直向江都，执取独夫，号令天下。”徐洪客认为，应该趁着这当口还未“兵老师疲”的时候，就立即出兵，攻打江都，搞定杨广，以此号令天下。

徐洪客的看法倒是挺有意思。

民国时期的桂系老大李宗仁，当年出兵援助唐生智后，又跑到广东，游说国府要员发动北伐。当时跟蒋介石会谈的时候，李宗仁就极言立即北伐的重要性，其中有一条，就是在一个地方待久了，享福享惯了，很容易出现“兵老师疲”的情况——他还举了几个例子，比如杨希闵、刘震寰。

李宗仁的看法是有道理的，后来国共北伐能成功，能推翻北洋政府，其中有一个很重要的因素——兵锋甚锐。粤军第四军，桂军第七军，就是其中代表。

因此，徐洪客的看法也有道理，趁热打铁确实是可取的，只是，到底该不该去江都，这需要讨论。以笔者而言，取不取江都其实意义并不大，因为李密的手，现如今已经不只是杨广一个了，不是搞定杨广就能搞定一切的。

李密跟笔者的看法，可能比较类似，他倒是不觉得徐洪客的这个建议有多切中肯綮，但是，至少，徐洪客的建议还有其可取之处，因此——密壮其言，以书招之。只是呢，不知道为啥，徐洪客再也没了动静，也没人知道他在哪。所谓神秘人物，不外如是吧。

现在来清点一下战场吧。洛阳城外的粮仓，洛口仓，回洛仓，黎阳仓，已经全都被李密占领了，东都已经岌岌可危了，因此，隋军也该动手了。

在杨广诏令的人当中，王世充、韦霁、王辩都来了，还来了河内通守孟善谊、河阳郡尉独孤武都，唯一一个迟到或者说没到的，就是

王隆了，但是，差不多也够了，杨侗将援军和东都军合兵一处，将近十万多人，然后令王世充节度。

战场——洛口，战壕——洛水，交战双方：李密、王世充。

主动出击的是王世充。次年二月底，王世充夜渡洛水，在黑石扎营，次日，分兵守营，而自己去率精兵出击洛北。

当王世充突然出现在洛北的时候，大概瓦岗军是吃了一惊的，没有想到王世充会这么快；但是已经来不及吃惊了，对手上门了，那就只能迎战了。李密亲自率军渡洛水，与王世充接战，但是事出仓促，李密大败，柴孝和溺死。

于是，王世充赢了，李密输了？当然没那么简单，李密虽然大败，但是，还是想出了败中求胜的招数。当时李密兵败后，兵分两路，李密亲率精锐渡洛南，而其余大部则东走月城。王世充当然只能追一支部队，忙里忙慌的，当然也看不出李密在哪里，就拣软柿子捏吧，于是，王世充去追击东走月城的那支部队。

有人要问了，这不过以小败换大败、保条命的路数，怎么能算败中求胜呢？不要急，很快李密就要图穷匕见了。李密率精锐渡洛南，是干什么去呢？当然不是逃命去，而是反击去！李密兵分两路，引开了王世充之后，就率部直杀黑石——没错，王世充屯兵的老巢！王世充那些手下，一看李密气势汹汹奔着老巢就来了，当时就慌了，慌到什么地步？一天之内，举了六次烽火。同志们，当年长孙晟忽悠启民可汗的时候，也只是四面举烽哦。

当时王世充正在月城呢，正想着围歼了李密的残部呢，结果，黑石方向举了烽火，而且，不是一次，是两次，三次，四次，五次，他妈的——六次！王世充知道，这他妈可是麻烦大了，老巢要是被李密端了，自己也不用混了，于是，也管不上围城了，赶紧回师，救援去啊。王世充回师救援，当然早在李密的计算之内，这场败仗当然无论如何是躲不过去了，于是李密大胜，斩首两千余级。

一个人，在吃了败仗的情况下，居然能够谋划到这种地步，居然还能够用如此巧妙的手段败中求胜，除了说李密是天才，实在没有更合适的词汇了。

王世充和李密，这是隋唐之际的一对老对手，这是他们第一次照面，以后，他们的恩怨纠结，就再也没有断过，枭雄与英雄的较量，拉开帷幕了。

王世充虽然被李密反败为胜，但是，只伤亡了两千多人，还算过得去，没有伤元气。然而，不管怎么说，跟江南义军作战从无失手的王世充，已经意识到，他面对的这个对手，可不是他从前碰到的那些泥腿子，他得放聪明点，至少也得谨慎点了。于是，此败之后，王世充就学乖了，再也不主动出击了。

王世充本以为，自己吃了这么一败仗，就算不被免职，大概也要受些处分了，但是，他碰到的顶头上司是越王杨侗。

杨侗当时很小，他是杨广的孙子，长得非常英俊，而且个性跟爷爷也截然相反，非常宽厚。大家想必还记得，当日仓城一战，刘长恭同志贪功冒进，一心想着“温酒斩华雄”，结果被李密打了个稀里哗啦，把弟兄们全丢了，自己一个人灰溜溜逃回来的故事吧，败得比王世充这次是惨多了。要照着一般人的心思，你这差没连底裤都输了，还敢回来见我？自行了断吧！但是杨侗怎么办呢？这孩子真是宅心仁厚，那是温言抚慰啊，根本没治刘长恭的罪。

如今王世充嘛，其实比刘长恭强多了，这种败仗，都不叫败仗，所以，宽厚仁爱的杨侗，当时派了人，去慰劳王世充，就跟王世充打的是胜仗一样。同志们，王世充这个人，老实说名声不太好，我也觉着他名声不好，但是，他也有可爱的时候，比如这次。王世充一看，自己吃了败仗，杨侗不怪罪也罢了，居然还来慰劳，当时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情何以堪？

王世充觉得情何以堪之后，面子也挂不住，也不想窝窝囊囊的守下去了，他娘的，不干翻李密，他王世充以后还混不混？于是，当即

派人去下战书，告诉李密，他娘的，老子王世充也不是怂包软蛋，咱就堂堂正正结结实实来一场，决个胜负，也省得老子被人耻笑！

于是，接下来，李密PK王世充，第二战！

这次的战壕，变成了石子河。双方据河列阵，李密布军南北长达十余里，阵仗还是很大的。于是开战。

翟让先上——基本上每次都是翟让先上，当炮灰习惯了；当然了，翟让每次先上都是一个结果——输。这次也没什么例外的，王世充也不是好惹的，翟让又输了，当然了，输多了也习惯了，退呗。

翟让一退，王世充想着是来报仇的，于是就追，然后就追出了问题。啥问题呢？因为翟让的输，这是计划中的，他的退，也是计划中的，不输不退，那才叫奇怪；翟让输和退，很自然，自然到王世充这种久经战阵的老狐狸都认为没猫腻，结果吃瘪吃大了。王伯当、裴仁基，瓦岗寨中的真正战将，突然从旁横断其后，李密又率中军纵击，这王世充，咔咔咔，被截为三段，大家说，这还不输，不就见鬼了吗？毫无悬念，王世充再次大败，被迫西逃。

王世充本来是想找回场子的，但是，事实证明，找场子这个事儿，得谨慎，得周密，不能冲动，王世充就冲动了，冲动是魔鬼啊。

李密又赢了，大家伙都挺爽，只有一个人不怎么爽。谁呢？翟让！翟让之所以不爽，道理很简单，仗打赢了，但跟他关系不大——他是输的了，他也想找回场子啊，要不然以后在瓦岗军，还怎么混？他想追，一鼓作气，把王世充老巢一块端了。但是，李密不同意，说天晚了，咱回吧，以后有的是机会；这大晚上的，还不如回去睡觉，明天请大伙美美的吃一顿。翟让没辙，那就回了。

次日的这场宴，就是传说中的鸿门宴。

晁盖和宋江的故事，终于要有个了结了。

瓦岗风云VIII——“宋江”诛“晁盖”

中国历史上，农民起义闹内讧可说是屡见不鲜。

内讧从陈胜吴广起义（中国历史第一次农民起义）就开始了，揭开序幕的是陈胜部将武臣在赵地称王，而后，韩广在燕地称王，周市拥立魏王咎，田臧诛杀吴广，秦嘉拥立楚王景驹，如此种种，起义军终分崩离析；

西汉末年的绿林赤眉起义也不免俗，光武帝刘秀的胞兄刘縯，就在权力斗争中被更始帝刘玄所杀，实力不逮的刘秀除了晚上默默哭泣、泪湿枕席之外，竟也只能虚与委蛇，以待来日；

唐末的王仙芝黄巢起义，双方也不免在降唐与否的问题上颇多龃龉，黄巢甚至怒殴王仙芝，致使其头破血流；

元末的天完红巾起义，先有倪文俊谋刺徐寿辉，又有螳螂捕蝉黄雀在后，陈友谅诛杀倪文俊，再有陈友谅除去徐寿辉，政治风波一浪高过一浪；

当然，最严重的事故来自清朝末年的太平天国起义。先是东王杨秀清居功自傲，目中无人；后有北王韦昌辉千里勤王，诛杀东王；而后天王洪秀全先发制人，除去北王；最后翼王石达开难忍猜忌，分道扬镳；轰轰烈烈的太平天国起义，就此急转直下，走上下坡，直至灭亡。

我们的瓦岗起义，当然也不能特立独行。

翟让的情况我们已经说了很多了，非要给他一个评价的话——好人；大好人。

翟让的情形，我们说了，跟《水浒》中晁盖很相似。而晁盖晁宝正，在江湖上也是成名的英雄，乐善好施，侠义心肠，义薄云天，然而，饶是如此，晁宝正还有一点跟翟让有明显的差距——肚量。

晁盖这个人，他的肚量虽说比被林冲火并掉的王伦好得多，但是，也就仅此而已——在根本性的问题上，比如谁当老大的问题上，

他就没那么大气了。

宋江刚上山的时候，晁盖也曾礼貌性的推宋江当老大——当然了，这种没有实际意义的客套，宋江也不傻，久经了世故的人，上不了当。

而当宋江真的逐渐在梁山经营起自己的势力，各方英雄纷纷慕名来投，替天行道的大旗在江湖威名四震，而宋江的影响力一日日盖过晁盖之后，晁盖心里却打翻了五味瓶一样，横竖不是滋味。晁盖的不是滋味，在他被史文恭射杀后立下的遗嘱中能看出来，眼瞅着宋江已经是山寨当仁不让的老大，晁盖却死活不送这个顺水人情，反而提出了一个“谁生擒史文恭，谁做老大”的无理要求。

我不知道宋江得知这个遗嘱时是什么心态，这要是我，准在心里头怒骂诅咒晁盖一万遍了——这死鬼，让你万世不得超生。

当然，有人会说，这是因为晁盖跟宋江的政见有分歧，晁盖不同意宋江归顺朝廷的做法。要我说，这基本扯淡，宋江想归顺朝廷，至少说明他有远景规划，他还知道为弟兄们谋个长远的福祉，而晁盖呢？晁盖就是过一天算一天，吃了这顿不想下顿的主儿；宋江还算有政见，他自己有任何政见吗？

相比较“义薄云天”的晁宝正，翟让同志，那可真是“大度能容”的标杆了。就说他把瓦岗军的老大位置让给李密，这就不是一般人能该做到的。

翟让对老大问题的处理方式，说实在的，比晁盖是要强多了，但是，处理方式好，却不代表能够得到更好的结局——因为，到了这份上，让贤不让贤，早就不是翟让一个人的事儿了，而是跟着他鞍前马后混了四五年的全体兄弟的事儿了，再说明白点，这就是翟让集团的事儿了。

相比较势力庞大的宋江集团（梁山好汉中，除了劫生辰纲的几个，其他大部分人都是看宋江的面子上的梁山），晁盖集团那几号人

掀不起什么风浪（晁盖集团是以劫生辰纲的那几个人为骨干的，分别是吴用、公孙胜、阮氏三兄弟、刘唐、白胜这几个，这里头，最重要的吴用还跟宋江关系暧昧，以此，晁盖集团的弱势地位也就可想而知了），所以，矛盾一直没有公开化；但是，翟让集团和李密集团，实力就没这么大差距了。

翟让集团或许一开始意见还不算大，毕竟李密到来之后，瓦岗军这天翻地覆的变化，他们也看在眼里，从内心来讲，也认可李密的能力，但是，这个世界上，一旦跟“利”挂上钩，这人有时候就会丧失理智。

现在，瓦岗军一日日红火起来，以前万把人小打小闹干点剪径劫道的买卖，现在占着荥阳，又夺洛口仓、回洛仓和黎阳仓，新近跟隋军交战，也屡战屡胜，眼瞅着东都不日将下，瓦岗军前景一片光明；蛋糕做大了，翟让集团有意见了。

先是翟让有个亲信，叫做王儒信的，他劝翟让自己当大冢宰。啥叫大冢宰呢？这是《周礼》中的一个官儿，后来北周也有这个官儿，总之就是各部各官的头头，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西魏八柱国中的老大宇文泰同志，就是大冢宰。大冢宰这个官儿，一般都是功高震主的权臣操纵权柄架空皇帝，为自己或者子孙篡位做准备的一个过渡性职务，跟摄政王差不多意思。

现在这个王儒信让翟让当大冢宰，意思很明确了，你老大已经让出去，一时也不好收回来，所以，眼下的办法，就是要把权收回来，架空李密。

结果翟让什么态度呢？不同意。

然后又是翟让的哥哥翟弘。翟弘这个人，粗人，蠢人，他是这么跟翟让说的：“天子汝当自为，奈何与人！汝不为者，我当为之！”瞧，山寨老大可以让，但皇帝天子是随便能让的吗？你想让，我还不想让呢！话糙理不糙。

翟让啥态度呢？大笑，认为这哥哥太好玩了，但不以为意。

当然，我估计这俩只是代表，是属于敢把话撩明的；那些心里这么想但嘴里不敢这么说的，我估计也不在少数。因此，瓦岗军眼下是暗流涌动，一股拥立翟让、废黜李密的力量，正在逐渐集结起来。

讽刺的是，这情况还真是皇帝不急太监急，翟让本人倒是铁了心不当老大，觉着现在这么着挺省心，日子也过得不错，何必找那晦气呢？

瓦岗军风平浪静之下，暗流涌动，这股暗流，李密也已经察觉到了，比如说，翟弘劝翟让自己当皇帝，这事儿就让李密给知道了。

李密是怎么想的呢？我估计，其实李密也知道翟让这人不错，否则不能让他当老大，但是，李密也知道，这个世界上，没有说得准的事儿。

因为，现在的问题，已经不是翟让和李密的问题了，再说一遍，这是翟让集团和李密集团的问题。就算翟让能在手下的轮番劝说下铁了心不改念头，也难保他的手下不经他的同意，来个先斩后奏。

历史上有没有这种情况呢？当然有。东汉末年董卓拥立汉献帝，老实说，汉献帝真想把他哥的权给篡了吗？真的想取而代之吗？未见得。汉献帝刘协和他的哥哥刘辩，共同经历了十常侍之乱，一起颠沛流离，流落民间，这种患难与共的经历，让兄弟二人的关系比之一般皇家兄弟，要深得多。刘协很大可能不想取代刘辩，但是，事情已经由不得刘协了。

翟让，说白了，可能只是“保翟派”和“反密派”的一面招牌，他们需要的是招牌的价值，而不是你这个人的价值。历史上很多废太子不得善终，说白了，不是因为皇帝怕你这个人，而是怕你这面招牌。

因为这个道理，李密想必是有猜忌之心了。

在这种情况下，翟让应该怎么办呢？六个字——夹着尾巴做人。

翟让现在的位置太尴尬了，某天，他可能会突然发现自己莫名其妙陷入了一个政治漩涡，而他此前毫无察觉，他随时可能会被一些别有用心的人当枪使，而到最后，他可能就成了李密炮口下的炮灰。这种情况下，不能走错一步，踏空一脚，否则，极有可能万劫不复。

可惜的是，翟让这是个粗人，他为人光明磊落，这不假，他做人肚大能容，这也不假，他唯独缺的一点——政治敏感度。

翟让没有任何政治敏感度，他太低估了自己位置的尴尬性，他没有任何要“夹着尾巴做人”的意思，反而，他继续我行我素。

翟让这个人，从做人的角度来说，要说有什么不好，一个字——贪。

当然，贪，对于做人来说，是个缺点，但在政治上，未必是个缺点。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贪”就意味着名声不好，意味着胸无大志，对于这样的人，老大反而不会太在意，甚至会很放心——清朝的乾隆之所以对和珅睁一眼闭一眼，大概就是这个道理；甚至，历史上还有人以“贪”来“自坚”的。

战国末年，王翦将军举秦国全国之力，率六十万大军伐楚。为了表明自己没有异心，不可能造反，为了给自己的疲兵计创造机会，在出征前，王翦三番五次跟秦始皇讨要封赏，在别的大臣眼里，王翦这简直就是贪得无厌了。

有人问王翦，说你这干啥呢？过了啊。

王翦是这么回答的：“不是这样滴。秦王这个人，性情暴戾，而不相信人，现在他把全国的部队都给了我，我要是不多弄点田宅，表明我没有异心，难道还等着秦王一心我造反么？”

王翦说的对不对呢？看他第一次跟秦始皇讨要封赏时，秦始皇的反应就知道了，当时秦始皇是大笑的了，可见不以为忤，反以为喜。

后来咱知道，王翦亡楚，采用的战术就是一个字——拖，拖了整

整一年，在这一年里，秦军一动不动，要不是王翦此前打了预防针，让秦王明白他的胃口只是田宅，而不是天下，王翦这日子能好过么？

后来汉初的萧何也用这个方式打消刘邦对他的疑虑，语在《史记·萧相国世家》，大家不妨一读。

有人要说了，那翟让不想当老大的话，有个“贪”字不挺好吗？不好让李密放心吗？这话是没错，但是，问题在于，翟让不仅仅只有个“贪”，他还有个“暴”，这俩字加一起，问题大条了。

翟让贪起来，是六亲不认的，不管三七二十一，谁挡了他的财路，他就敢对谁不客气的。有这么三件事：

第一件事，当时有个人叫崔世枢的总管，大概是管钱的，刚来投奔李密的时候，翟让就把他逮了，意思是，先把钱拿出来，否则不客气。这位崔世枢没见过这样活土匪的，当时想不给，差没被上刑。

第二件事，李密府上有个做文秘工作的，叫做刑义期，有次翟让就找他来赌博，结果这位刑义期拖拖拉拉的，估计也是去晚了，结果怎么着？被打了八十大板，整个人都差没被打死。

第三件事，房彦藻大家都很熟了，有次翟让就找房彦藻：“君前破汝南，大得宝货，独与魏公，全不与我！魏公我之所立，事未可知。”前面一句话，没问题，我估计房彦藻跟李密那么一说，李密一准给他了。但是，后一句话要了命了，“魏公我之所立，事未可知”，这是要造反吗？当然，咱知道，其实翟让就是随口那么一说，摆资格，让房彦藻聪明点，其实真没造反的意思。

房彦藻这事儿成为了导火索。房彦藻就把这事儿告诉了李密，旁边还有个人叫郑颢的，添油加醋，说翟让此人“贪悖不仁”，还说他“有‘无君之心’”，所以，要求李密同志“早图之”。

李密当时没下决心，怕瓦岗军闹出如此内乱，影响太坏，不利于招贤纳士。

然后这位郑颢回答：“毒蛇咬了手，壮士会把手腕砍断，为什么？因为他所要保住的是性命，这比一双手重要的多！如果让翟让得了志，你后悔也来不及了。”

李密认为，是该下手了，不下手来不及了。

就在李密第二次击败王世充的次日，李密就找来了翟让，说要开庆功宴。翟让昨日刚吃了败仗，心里正不爽，听说李密找他喝酒，想必是要安慰他，也不觉得有啥问题，去了。

屋里的情况大概是：翟让和他哥翟弘及翟弘的儿子司徒府长史翟摩侯一起来见李密，李密就跟翟让、翟弘、裴仁基、郝孝德坐在一起，单雄信等人站着侍宴，房彦藻、郑颢两个人则一边走来走去。

然后，李密就说了：“几天一块喝酒，要这么多人干啥，留几个人就行了。”说完，李密的部下，裴仁基和郝孝德几个都退下了。但是，翟让的跟班还在。

然后房彦藻就说了：“今天高兴，天又冷，跟着翟老大的几个人，也去喝点酒，热热身。”

翟让也没防备，觉着让老兄和侄子喝去呗，大冷天的。

然后，屋里只剩下三个人，一个李密，一个翟让，还有一个拿大刀侍立着的，叫做蔡建德——李密的人。

于是机会就来了。喝了一半，李密拿出一副良弓，说最近刚缴获的，想送给翟哥，请翟哥拉弓试试。翟让一看，是副好弓，那就试试？然后出事了——翟让刚刚把弓拉满，蔡建德就出现在了翟让的背后，拿着大刀砍了一下，翟让顿时跌到了窗前，大声吼叫，生如黄牛……随后，翟弘、翟摩侯和方儒信均被诛杀。

宋江晁盖的故事终于终结了。

这个结局于后人而言，当然是会唏嘘不已，或者，还有人会说李

密忘恩负义，不厚道，但是，在政治上，又有什么厚道呢？这，就是命吧，政客的宿命。

当然了，此事还有后续。毕竟李密这事儿处理不当，可能会导致翟让集团和李密集团的大火并，如何解决善后，这才是考验李密的时候。

当时徐世绩听到兵变后，就逃了出去，被门人砍到了脖子，受了伤，还是王伯当厉言喝止；单雄信则频频磕头，李密就放了他。兵变之后，当时军中大乱，手下人都不知道李密这是怎么回事。还是李密出来发言，要求各位冷静，一人做事一人当，诛杀翟让，是因为他贪暴不仁，跟其他人无关。

然后，李密把被砍伤了脖子的徐世绩叫回到他的营帐，亲自为他疗伤敷药。当时，翟让大营一片惊扰，正要离散，李密让单雄信前去宣慰，不久后，李密自己独自一个人骑着马进入了翟营，一一对将士进行抚慰。而后让徐世绩、单雄信和王伯当统领翟让的部队，终于安定了翟让大营。

自此，一场潜在的动荡被李密消弭于无形。由于翟让和其他被杀的几个人，各有各的不好，翟让残忍，他的侄子摩侯猜忌，王儒信贪纵，所以，这些人死后，军中并没有丝毫怜惜之意，或许还有人默默拍手称快；但是，这只是正面因素，负面因素是，从这一刻起，瓦岗军就不再是铁板一块了，诸将有自疑之心了。以后我们会发现，其实李密对徐世绩等人，已经不再像从前一样信任了。

李密干净利落的处理完问题后，最失望的，莫过于跟他对峙的王世充。王世充当时还指着翟让跟李密内讧，他坐收渔利呢，听说李密快刀斩乱麻，他失望之余，不禁感慨：“李密天资明决，为龙为蛇，固不可测也！”

然而，不管李密处理内乱处理的有多么妥帖，内乱始终是内乱，就在瓦岗军内讧的同时，他的主要对手，李渊，已经捷足先登，占了隋末的战略先机。

杨广自杀记I——看不见，不想看

很久没有说到杨广了。自从雁门之围后，杨广就不再是隋末的主角，隋末的主角变成了起义军，尤其是李密、翟让所率的瓦岗军，杨广只是个配角，当然，这个配角有些抢戏，某种程度上说，隋末到底发展如何，要看他的脸色。

那么，杨广最近在干啥呢？请看：

大业十二年，杨广诏命毘陵通守路道德集结十个郡数万人的军队——干啥呢？造宫苑……而且，规模还不小，“周围十二里，内为十六离宫”，而且是“大抵仿东都西苑之制”，更牛逼的是——而奇丽过之……

杨广甚至还想在会稽郡也造宫苑，结果好歹赶上叛乱，没造成……

该年三月，杨广还跟群臣在西苑的湖边上宴饮，令学士杜宝编纂《水饰图经》，采集古时候的水上事件七十二件，令朝散大夫黄袞用木头雕刻，上头还有妓航、酒船，而且“人物自动如生，钟磬箏瑟，能成音曲”。

不久，杨广还在景华宫征求萤火虫——干啥用呢？夜出游山照明用……效果据说还不错，因为萤火虫抓的挺多，有数斛，拿到晚上后，“光遍岩谷”。

有人问，照明可以用蜡烛啊，这抓萤火虫能抓到“光遍岩谷”，这得费多大劲？这么说的，就是一个字儿——土，不能理解杨广的艺术气质。

当然了，杨广的艺术气质不免带来了一个问题——折腾。

国家乱到这个地步，杨广同志还有心思游湖造离宫夜出游山，我们也只能无语了。或许有人有疑问——杨广到底知不知道问题的严重性？

其实呢，杨广确实也问过近臣，说最近盗贼情况如何啊？

宇文述说，越来越少了。

杨广又问，越来越少是多少？

宇文述说，不及往年的十分之一。

宇文述当然是在扯淡，但他为什么要扯淡呢？看看苏威的遭遇就明白了。

苏威的人生，在文帝一朝经历了起起伏伏后，早没了当年忤逆龙鳞的锐气，如今，所以到了炀帝一朝，被重新启用后，苏威也就学会夹着尾巴做人了。

但是，夹着尾巴做人的苏威，到了关系到王朝兴衰的时候，再也夹不起尾巴了，毕竟，他是有良心有理智的臣子。

苏威就不同意宇文述这么糊弄，这可是要亡国的大事，杨广这么搞下去，跟当年秦二世胡亥有啥区别？当年陈胜吴广登高一呼，天下云集而应，结果手下人上报，说盗贼很多啊，很难搞啊。胡亥二世什么反应？难搞？不是因为你们没出息吗？给我拉出去，死啦死啦的。再然后手下人上报军情的时候，就不敢再说难搞了，只要胡亥问，答案就一个，很轻松啦，搞的定啦，皇上放心啦。所以说，胡亥为什么是亡国之君？都这样了还不亡国，太没天理了。

苏威不想亡国啊，他毕竟是先帝老臣啊，眼看着先帝创下的基业，就要这样亡于二世，心里非常别扭，所以，宇文述在糊弄的时候，苏威做了一个动作——引身隐柱。（把身子藏到柱子后头）显然，苏威这是要引起皇帝的注意。

杨广果然注意到了苏威，把他叫过去，问他，你认为情况是怎样的？

苏威回答：“老臣不是管这个的，也知道具体盗贼现在发展到多少

了，但我担心的，不是人数多少，而是盗贼离京师越来越近了。”

杨广也很疑惑，问他：“怎么说？”

苏威回答：“当日，盗贼盘踞长白山（山东省邹平县南部），而今，却近在汜水（河南省荥阳县境内）。而且当年征收租赋的丁役，现在哪去了？难道不是这些人都变成盗贼了么？陛下，您此前听见的对盗贼的奏报，都是胡说八道，所以才没能及时处理，酿到而今的地步。再者说，当日在雁门，您已经答应了，说要停止征辽，现在又再度征伐士兵，盗贼又怎么会平息呢？”

听了苏威的大实话，杨广什么反应呢？杨广的反应是——帝不悦而罢。

杨广不高兴，但是，奇妙的是，他只是不高兴而已，他没有做出反应。

苏威犯了杨广的忌讳，以他对杨广的了解，其实他未尝不知道继续这样下去，他的下场会很惨，但是，苏威毕竟是隋文帝的旧臣，不管棱角被磨到什么程度，他终究还是对家国天下有着一份责任心的。苏威就跟当年的李斯一样，其实李斯何尝不知道胡亥孺子不可教？他何尝不能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知道，做不到。

于是，五月五日，也就是端午节，国家按例是要庆贺一番，大臣们也都给杨广送礼物，以求讨得圣眷，但大多数人送的都是珍馐美味，稀世珍宝——这是安全牌，反正皇帝不喜欢也不会不高兴；惟独苏威送的是《尚书》。

《尚书》是本什么书呢？这本书记录的是秦朝以前的中国历史，分为《虞书》、《夏书》、《商书》、《周书》，是儒家经典之一，又称《书经》，是四书五经中五经的一本。当然，先秦史并不是信史，后人加了很多东西进去，尤其秦始皇焚书坑儒的时候，《尚书》是遭到最多损毁的，但是，信史不信史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是不是于世有益，从这个角度说，当然是于世有益的。

苏威送《尚书》，意思是要讽喻杨广，让他吸取古人教训，让他重新振作起来，解决问题。结果，吃力不讨好，被人抓到了把柄，有些小人对此曲解了一番：“《尚书》里面有《五子之歌》，苏威这老家伙很不客气啊。”

《五子之歌》是什么东西呢？夏朝是大禹的儿子夏启所建，但是传至二代太康的时候，就因为各种政治危机，而被有穷国的后羿侵占，史称“太康失国”。太康的五个弟弟和母亲被放逐洛水，而后做了《五子之歌》：

太康尸位，以逸豫灭厥德，黎民咸贰，乃盘游无度，畋于有洛之表，十旬弗反。有穷后羿因民弗忍，距于河，厥弟五人御其母以從，殒于洛之汭。五子咸怨，述大禹之戒以作歌。

其一曰：“皇祖有训，民可近，不可下，民惟邦本，本固邦宁。予视天下愚夫愚妇一能胜予，一人三失，怨岂在明，不见是图。予临兆民，懍乎若朽索之馭六马，为人上者，奈何不敬？”

其二曰：“训有之，内作色荒，外作禽荒。甘酒嗜音，峻宇雕墙。有一于此，未或不亡。”

其三曰：“惟彼陶唐，有此冀方。今失厥道，乱其纪纲，乃底灭亡。”

其四曰：“明明我祖，万邦之君。有典有则，贻厥子孙。关石和钧，王府则有。荒坠厥绪，覆宗绝祀！”

其五曰：“呜呼曷归？予怀之悲。万姓仇予，予将畴依？郁陶乎予心，颜厚有忸怩。弗慎厥德，虽悔可追？”

简单解释一下，其一是说要“敬民”；其二是说要“远离声色犬马”；其三是说要吸取陶唐氏因失德而致亡国的教训；其四是太康废绝了大禹的法典以致失国；其五是感叹如今被逼至洛水的悲凉，对失德亡国表示悔恨。

当然，根据现代人的考证，太康失国的政治背景还是很复杂的，他的五个兄弟大概也没有资格一人一句去数落太康，这《五子之歌》也有可能是后人的杜撰，但是，不管怎么说，《五子之歌》是后人对君主的一种警示。

苏威献《尚书》，政治意义是不是要用《五子之歌》警示即将亡国的杨广呢？这就不得而知了，但是，可能性是存在的，毕竟杨广和太康，某种程度是相似的——他们都是二世君王，又同样“游猎无度”。但是，这话在杨广听来，就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了。杨广是个很高傲的人，一心想当万世之主的，苏威这小子居然把我当成太康这样的亡国之君？是可忍，孰不可忍？这已经快要触及到杨广的心理底线了，他非常非常的生气，但是，妙的是，杨广又忍了。

过不多久，杨广又找苏威来商议东征（容我吐槽一句，这丫还真没完了）的事情，苏威是这么回答的：“现在这场战役，我觉得没必要发兵，只要赦免天下的盗贼，就能得到数十万雄兵，让他们前往东征，他们因为感激皇上免除他们的罪责，一定尽心竭力，争相立功，高丽就能轻松搞定了。”

苏威这番话说的，简直就是在抽杨广的嘴巴子啊。

杨广的反应呢？帝不悻。看到老大不高兴，苏威的政敌们情绪高涨了，准备要落井下石了，知道杨广的情绪已经到了一个临界了，只需要再添一把柴，苏威就要倒霉了，于是，裴蕴同志出现了。

裴蕴是这么说的：“老小子太不像话了！天下哪有那么多盗贼？”

杨广也很不爽：“老小子奸险得很，居然拿盗贼来胁迫我，我早就想反驳他了，只是一直都忍着。”这句话回答的很奇妙，杨广并没有附和裴蕴，说盗贼没有那么多，他只是说苏威倚老卖老，想要以此胁迫于我，我忍他很久了。

裴蕴于是就了解了杨广的态度，原来杨广想动手很久了，只是一直忍着，不要紧，皇上的需求就是对臣下的要求，不用忍，有办法，

我去搜集黑材料去。过不多久，黑材料上来了：“苏威当年在高阳选拔官员，滥授别人官职，前番在雁门，有畏惧突厥，说要返回京师。”

有这两条就够了，杨广顺水推舟，将苏威下狱，去官，贬为民。

过不多久，又有人上报说苏威有跟突厥勾勾搭搭，裴蕴接到了这个案子，就想借着这个机会，把苏威除了。杨广的态度又很奇妙——苏威当时不知道怎么为自己辩驳，只是一听磕头道歉。杨广的反应是，“憫而释之”，还说，不忍心杀了他，只是将他子孙三世都解除了爵位而已。

苏威终于倒霉了，但是，这种倒霉的方式却很奇妙。为什么说奇妙呢？因为杨广并没有杀苏威。杨广并不是善男信女，对待忤逆他的人，他也很少会有这么仁慈的时候，尤其是，苏威只是前朝老臣，而且也并不是杨广宠臣——同是前朝老臣，同样出言顶撞，贺若弼就没有那么走运，直接被杀了。

杨广一次次忍让苏威，最后不杀苏威，仅仅只是对老臣的怜悯吗？恐怕没有那么简单。或许有人会拿杨广跟胡亥作对比，但是，我认为，二者还是有本质区别的。胡亥听到不利的消息后，勃然大怒，将上奏的大臣们通通斩首；而杨广听到不利的消息后，虽然也是不高兴，但却没有做出反应，他连续忍了苏威三次，要不是裴蕴作祟，他可能还会忍下去，而且就算他没有再忍，他也没有下死手。杨广采取了一种杀威棒高高举起，而又轻轻放下的做法。

这说明什么呢？这是不是说明，杨广还没有混蛋到认为苏威在扯淡呢？事实上，杨广的忍让，杨广的不杀，这些奇妙的反应，都证明了一点——从理智上，杨广认可了苏威的说法，但是，从感情上，杨广却无法接受这种说法。最终，杨广的感情战胜了理智，他对此事的态度，可以用一个专业术语概括——鸵鸟心态。

鸵鸟是这样一种动物，当它意识到周围有危险发生时，它既不会选择勇敢抗争，也不会立即选择逃离现场，它会把头埋在沙子里，就好像它眼睛没看见就认为事情没发生一样。杨广现在就是这样，他知

道天下大乱吗？他知道。但他愿意振作起来面对这一切吗？他不愿意。典型的鸵鸟心态！

一般来说，有鸵鸟心态的人，都是那种看上去很脆弱的人，然而，杨广看上去是个脆弱的人吗？不，一点也不。在登位之前，杨广是个可以为了利益而压抑自己本性的人，在登位之后，他是个目空一切唯我独尊的人。杨广是个疯子，一个彻彻底底的疯子，哪怕他三次东征已经彻底证明了自己的失败，他也不愿意就此认输。这样的一个人，他要么用极端的方式来造就自己，要么用极端的方式来毁灭自己，但是，我们怎么来理解，面对危机，他会选择逃避自己呢？

杨广真是个奇妙的人，我们不得不再次从人性的角度来解析一下他了。

杨广是个自信的人，自信到偏执，不撞南墙不回头，撞了南墙还不回头，他应该不会有鸵鸟心态，但是，人都是有两面性的。我们经常见到一类人，他们表现出来的一面，跟实际内心的一面，是完全不同的。我不是学心理学的，所以不知道这是种什么现象，但我碰过这种人。

比如说，我初中时有个同学，他个子不高，体育不好，学习也很烂，但是，他总是在同学面前表现出我很牛逼的架势——我刚见到他的时候，他就摆出一副看不起我的样子，吹嘘自己多牛逼；因为这个道理，他经常会挨揍，所有人都讨厌他。我跟他同学两年，对他极其厌恶，我一度很不理解为什么他要表现得这么欠揍，为什么明明自己不行，却硬要吹嘘自己行，而且在屡屡挨揍之后还不做任何改变。初三的时候，我们重新分了班，但据同学说，他还是老样子。

现在我有点理解了。其实，我这位同学，未必不知道自己不行，他内心可能太知道自己不行了，内心深处，他可能是极端自卑的，但是，正因如此，他才要用装逼的一面来保护自己，内心的极端自卑和外表的极端自大，就这样融为一体。

所以，这个世界上有两种人骨子里是自卑的，一种人，他骨子里

和现实里完全一致，就是自卑；但另一种人，他表面上看不到任何一点自卑的迹象，他反而表现得极端自大，他用这种方式来拼命掩饰骨子里的自卑。

或许，我们还可以在动物界里找到类似的现象。中国有句谚语，叫做“会叫的狗不咬人”，当然，并不是所有会叫的狗都不咬人，这是一种生活经验。狗的“叫”说明什么呢？说明它怕。所有动物都这样，它们表现出攻击性，都是因为感受到了外部的威胁。然而，一支会害怕的狗，它的攻击性也只是表现在“叫”而已，这是一种警告。所以，会叫的狗，看起来凶，其实骨子里不凶，看起来的“凶”只是要掩饰骨子里的“不凶”。

杨广或许也是这样一类人，他的偏执，恰恰说明了他内心深处的脆弱。一个真正自信的人，是能够用正确的态度来面对失败和胜利的，他们是很淡然的；然而，杨广却做不到宠辱不惊，他对自己的决策失败耿耿于怀，他明知道自己已经失败，却不能放手，他非要沿着这条路走到黑，一直证明自己能够成功才停下脚步。这是自信吗？不，这是自卑。

因此，杨广这样一个疯子，为什么会有鸵鸟心态？答案已经很明显了。杨广其实并没有表面上看起来那么自信，他骨子对自己很没有信心，所以，他需要通过做一点事情，来寻找自己的存在感。他想要成为一个万世之君，所以，他才会想要迁都洛阳；他才会修筑“利在千秋，罪在当代”的大运河；他才会要四处巡行，展示自己的君王威严；他才会要搞面子外交；才会屡败屡战，东征高丽……然而，当他发现其实自己做的事情达不到自己的预想，反而越来越糟时，他会有两个反应，一是继续做，一条路走到黑，不敢承认自己的错误，二是逃避自己，将头埋在沙子里，即便理智上承认了失败，情感上也拒绝承认。

我想，这就是杨广，一个真实的杨广，他并不傻，他跟胡亥二世完全不同，他只是有性格缺陷，如此而已。

杨广自杀记II——弃关中，幸江都

大业十二年六月，苏威起起伏伏的宦海生涯宣告结束，他解脱了；该年七月，骨鲠之臣樊子盖病逝；杨广身边，已经没有重臣敢于直言恳谏了，有的只有宇文述、裴蕴、虞世基这些惜身忘义只知唯唯诺诺的顺臣了。

该年七月，著名潮男宇文述同志，不知是出于什么考虑，给杨广提出了一个让他坠入深渊万劫不复的建议——巡幸江都。

有没有人劝谏呢？有。有哪些呢？

右候卫大将军酒泉赵才劝谏：“而今百姓疲敝，府库空虚，盗贼风气，政令不行，所以请陛下返还京师，以安社稷。”

杨广的态度是“大怒”，当即把赵才打入了大牢，过了个把月，他的心情勉强平复之后，才把赵才给放出来。

赵才这已经算是走运的了，有不走运的：

建节尉任宗也上书极力劝谏，结果下场是——在朝堂上被杖杀。

奉信郎崔民象也因为起义军风起云涌，在建国门上表劝谏；结果惹来了杨广的滔天之怒，当即将其摘除了顶戴花翎，而后处死。

杨广抵达汜水后，奉信郎王爱仁又上表请求返还西京，结果杨广将其斩首，随后不管不顾的继续前行。

到梁郡后，有人拦了御驾，上书劝谏：“陛下若遂幸江都，天下非陛下之有！”杨广的反应一如既往——斩！

.....

一句话，朕意已决，有敢上书切谏者，立斩不赦。

于是，尽管大臣们几乎没几个愿意去的，

朝臣皆不欲行，说明他们也明白，这个时候做这种选择，与自杀无异，只是不敢再说而已。于是，为什么巡行江都会让杨广万劫不复呢？

其实，问题需要分两方面来看，一是离开长安，二是巡行江都。

长安或者说关中有多重要？我们回顾一下中国历史就知道了。

东周春秋战国长达五百余年，先有春秋五霸，后有战国七雄，最终统一天下的却是秦国。秦国为什么获胜？原因很多，但最关键一条，是因为他们占据关中。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其他因素，人才啊，治政啊，军事啊之类的，在五百年时间里总是在发生着此消彼长的变化，总有一段时间，某个国家做的好一些，而其他一些国家做的坏一些，但是，一段时间的好，一段时间的坏，却不能根本性打破战略平衡，这也是这段分裂期长达五百年之久的关键原因。什么东西是不会因为时间变化的呢？只有一条，地理条件。

因此，在东周列国时代，真正决定了大一统结局的，是地理条件。关中的地理条件优越在什么地方呢？四个字，易守难攻；两个字——稳固。这个优越性，如果说在短时间内无法体现出威力的话，那么，在五百年时间里，就足以让秦国这个后方最稳固的诸侯国积累起足够的优势，最终一统天下。

秦朝历经两代而亡，接下来进行的是楚汉之争。

楚汉之争的过程是怎样的呢？简单说，就是刘邦不停的在输，每次都输得只剩几人几骑仓惶亡命；而项羽不停的在赢，每次都把刘邦弄得东奔西逃狼狈不堪。然而，奇妙的是，最终的结果，却是不停在输的刘邦打败了不停在赢的项羽，以至于项羽临死的时候，都非常的想不通，为什么他这么能战，却要输给刘邦，他大喊：“此天之亡我，非战之罪也。”

后人分析楚汉之争的胜负，多是从领导人的个人素质着手的，连刘邦本人也是如此，他称帝后，跟大功臣们谈论他之所以赢项羽之所

以输时，就谈到了用人的问题，他说萧何、张良和韩信都是当世人杰，能为他所用，而项羽有一范增而不能用，这是他能赢的关键。

但是要我说的话，刘邦说的诚然不错，但更重要的原因，是因为他占据了关中。在楚汉之争胶着于荥阳时，刘邦的大后方从来没有遇到过任何骚扰，而项羽的大后方彭城，却面临着彭越神出鬼没的骚扰，正因为这一点，刘邦能够屡败屡战，屡屡东山再起，而项羽则赢得起，输不起。

以后我们还会发现，唐朝李渊李世民父子之所以能在隋末群雄中脱颖而出，最关键的原因，也是他们先下手为强，占据了关中。

秦国在东周列国中脱颖而出，刘邦在屡战屡败的情况下战胜项羽，李渊李世民削平隋末群雄，这些都表明了关中的“争胜”中的关键作用，因此，当日杨玄感叛乱时，李密在他的中策里就谈论到了“如果要打持久战，必须先取关中”的看法。实际上，关中的意义，远非“争胜”而已，还有“避败”的效果。

关中为什么能避败呢？道理很简单，它背靠的是陇蜀，就算你保不住关中，起码也有背后的陇蜀可做战略后方，你永远会有后路。

关中的“避败”作用，在唐朝末年的黄巢起义中体现的淋漓尽致。

黄巢是中国历史上最牛的流寇，这个最牛体现在什么地方呢？一是活动范围大，先后两渡黄河、四渡长江；二是坚持时间长，足足坚持了十年时间；但最重要一条，还是他攻入了唐朝的政治中心长安，建立了大齐政权。

然而，牛逼霸道如此的黄巢，最终还是不免失败的结局，为什么呢？是因为对手太强吗？当然不是，黄巢的对手，是唐僖宗，而唐僖宗的能耐，从他的谥号中就可窥见一二——僖。“僖”是什么意思呢？表面上看，是喜乐的意思，实际他一点都不喜乐，他只活了二十七岁，生命中经历了多次政治危机，有过几番颠沛流离。我觉着，这个“僖”更多是“嬉”的谐音。

用“嬉”来概括唐僖宗，是比较合适的，他即位时年仅十二岁，正是活泼好动的时候，他也很喜欢游乐，从斗鸡到赌鹅，从骑射、剑槊、法算，到音乐、围棋、赌博，能玩的东西，他统统擅长。当然，他最擅长最喜欢的还是马球，他在出逃长安之前，甚至用打马球赌输赢的方式决定剑南和山南道节度使的人选，他也曾对大臣自负的表示，如果进士科有击球考试，他应该能拿个状元。

这样一个孩子一样的皇帝，能有多强呢？但是，黄巢为什么还是输呢？因为唐僖宗虽然丢掉了长安，但他却躲进了川中；又因为黄巢没有赶尽杀绝，所以他能在川中号令全国，进行有组织有力量的反扑。

因此，黄巢虽然令大唐陷于崩溃的边缘，但是，一个“关中”的“避败”效果却让唐僖宗这样的孩子勉强撑住了社稷江山。

当然，退入川中东山再起的唐朝皇帝不只是唐僖宗，他那位大名鼎鼎的前辈唐玄宗同志，就在安史之乱中干过同样的事情，而且，唐玄宗也同样杀了回来。

因此，关中进可攻退可守，甚至丢掉之后还有后路可退，这无疑是兵家重镇，在政治风暴最激烈的时刻，是各股政治势力争相据为已有的要地，在隋末天下大乱之际，杨广同志却贸然离开长安，岂不是在自取灭亡？

而江都呢？江都能用来“争胜”吗？不能。能用来“避败”吗？还是不能。这不过是一个旅游胜地罢了，却并不是战略要地，在这样的時候来到这样的地方，岂不是在自取灭亡？

杨广此次东巡江都，跟他前番北巡雁门，情况如出一辙，他是在自寻死路。当然，这次为他掘墓的人，是他的好亲家宇文述。

当然，宇文述掘完了墓之后，并没有陪葬，在该年十月，宇文述就病逝了。宇文述留下了三个儿子，宇文化及，宇文士及和宇文智及。以后我们就知道，在为杨广挖坟掘墓这一点上，宇文家族是子承

了父业的。

杨广自杀记III——顺臣的“顺”

下一个表演的是虞世基。

虞世基也是大业初年选曹七贵之一，我们要来介绍一下此人。

虞世基本人不是北方贵族出身，他是南朝人，陈朝灭亡之后，他甚至还过了一段时间快快不平的苦日子，要靠教书来养家糊口。但是，在七贵当中，如果宇文述的受宠程度认第一，那敢认第二的就只有虞世基了。

虞世基为什么受宠呢？大概两个理由：

一、此人文才非常好，早年还有人将其比作潘、陆（西晋时的大文学家，潘是潘岳，陆是陆机（东吴名将陆逊的孙子））。大家都知道，杨广是个文艺青年，甚至说是文学发烧友，平时就爱舞个文弄个墨，北朝的那些大老粗们跟他都不对盘，他就喜欢跟南朝那些文人雅士混一块——文才极佳的虞世基自是很对胃口。

虞世基还不单是文才好，他最强的其实是他的记忆力。

《射雕英雄传》里黄蓉的母亲叫冯衡，传说一目十行，过目不忘，因为这个本事，还把周伯通给耍了，把《九阴真经》骗到了手。当然，一定会有人说这是金庸的艺术夸张，世上怎么可能有这样的人物？我要说，有，真有，这位虞世基就是这号人物，甚至，某种程度上说，他比冯衡还厉害。

据说，杨广这个皇帝有个特点，就是特别谨慎——看到这儿，可能有人一口鲜血喷书上了，杨广还谨慎？这年头还有疯子吗？同志们，我很严肃的说，杨广确实谨慎，他的疯狂和他的谨慎并不矛盾，他是谨慎之后再疯狂。两个例子：

一是杨广对于授官特别审慎，《资治通鉴》说：“帝颇惜名位，群

臣当进职者，多令兼假而已；虽有阙员，留而不补。”也就是说，杨广一朝，很多大臣要升迁，杨广就舍不得，喜欢让他们“兼职”或者“代职”；要是职位出了缺，杨广也更多是让这个职位缺着，也不让人补上。怎么样？谨慎了吧？

二是杨广很少在朝会的时候做决定，每次都是散朝之后，才把虞世基叫过去，侃侃而谈对一些事情的意见。

同志们，隋朝是个大帝国，每天的奏折，少说也有上百条，而杨广呢，又是个文艺青年，估计思维也蛮跳跃，都是想到哪就说哪，要搁一般人，听杨广这么山南海北的一通胡侃之后，脑袋就要炸了，更甭说别的了。但是，虞世基就厉害，他非但要听，他还要在听了之后，把杨广的意见记到脑子里，回来后就要拟旨。据说，每天虞世基回来都要写个上百页的条呈，详细复述杨广的意见，而且，从来没有遗漏，也没有错误。

大家想吧，虞世基这脑子是什么做的？冯衡背《九阴真经》够厉害了吧，但是，那玩意死的，说白了冯衡也就是个复读机；但是，虞世基不一样，杨广是活的，思维是跳动的，要把他的意见记下来还要整理出来，这是什么难度？所以我说，冯衡这样的人，不是金庸老爷子在夸张，真有这样的，比她厉害的也有，我们的虞世基不不比冯衡还厉害吗？

当然，光靠有才也是不够的，当官嘛，本事是其次，做人是主要，虞世基的最大能耐，就是他会当官，尤其会当杨广身边的官。

所以，第二个理由，虞世基会当官。

当官，尤其当皇帝身边的官，最重要的素质是什么？答案是，能把皇帝摸透。

同志们，杨广是个怎样的皇帝？大家看我介绍了那么多，能够真的说把他看明白吗？能吗？不能吧？相比较父亲杨坚，杨广要难懂得多，复杂得多。杨广这个人，大部分时候，都是疯子，一般而言，疯

子通常都比较冲动，喜欢凭着一时情绪做决定，但是，偏偏杨广是个谨慎的疯子，他一点都不冲动，他做什么事情都三思而后行，然后，考虑妥当之后，再去撒疯……大家想想，杨广这还叫正常人吗？精神分裂吧？

杨广这样的人，要把他摸透，难度真不比解决哥德巴赫猜想低多少，但是，虞世基就行。虞世基这个人，平时不怎么说话，情绪也不外露，看着闷闷的，但是，但凡杨广找他，问他对一件事情的看法，虞世基一准儿说得让杨广心花怒放——原因是，杨广想怎么办，虞世基早猜透了。由于虞世基总能够提前知道杨广的意思，总能够让杨广高兴，所以，杨广想不宠他都难。《隋史》说：世基貌沉审，言多合意，是以特见亲爱，朝臣无与为比。

所谓选曹七贵，实际就是相当于现如今中共中央组织部的大佬，管人事的，正常讲呢，吏部尚书牛弘正经是管这个的，但是，真正的人事大权不在牛弘手里，在谁手里呢？在虞世基手里。《资治通鉴》说：虽七人同在坐，然与夺之笔，虞世基独专之，受纳贿赂，多者超越等伦，无者注色而已。这叫什么？这就叫鸠占鹊巢啊，但是牛弘有辙吗？谁让虞世基受宠呢？

得宠的宇文述贪敛无度，那么同样得宠的虞世基是什么情况呢？

虞世基呢，本来其实是个清纯好青年，孝顺娃，《隋史》记载了他母亲去世时的情景：俄迁内史侍郎，以母忧去职，哀毁骨立。有诏起令视事，拜见之日，殆不能起，帝令左右扶之。哀其羸瘠，诏令进肉，世基食辄悲哽，不能下。看得出虞世基不是演的，是真孝顺，母亲死了是真伤感。

但是，真当了大官之后，人变了，什么都来了，《隋书》又说：其继室孙氏，性骄淫，世基惑之，恣其奢靡。雕饰器服，无复素士之风。孙复携前夫子夏侯俨入世基舍，而顽鄙无赖，为其聚敛。鬻官卖狱，贿赂公行，其门如市，金宝盈积。表面上看，是后妻在胡闹，实际上，虞世基自己要没那意思，后妻也闹不起来。

当然了，虞世基这个人，本质上跟宇文述不太一样，他早年其实还是有些气节的，只是，在杨广手下，在隋末政治的大染缸里，他个性中的另一面被放大了而已。在杨广出巡江都时，虞世基也有过良心发现的时候，他跟杨广建议，发兵屯洛口仓（当时江南经大运河运来的粮食均存于此地），以防万一，结果杨广什么反应呢？帝曰：“卿是书生，定犹怵怯。”杨广表示，读书人果然要胆小一点，虞世基一听皇帝这么说，也就不敢再废话了。

《隋书》表示：于时天下大乱，世基知帝不可谏止，又以高颎、张衡等大臣相继诛戮，惧祸及己，虽居近侍，遂唯诺取容，不敢忤意，为时人所讥。

如果只是唯唯诺诺，那虞世基只能说无胆，还不能说有害，然而，政治上有时候就是如此，走不了中间路线，不能含含糊糊，必须表态。虞世基目前就处在一个必须表态的位置上，他是怎么表态的呢？

内史侍郎虞世基以帝恶闻贼盗，诸将及郡县有告败求救者，世基皆抑损表状，不以实闻，但云：“鼠窃狗盗，郡县捕逐，行当殄尽，愿陛下勿以介怀。”帝良以为然，或杖其使者，以为妄言，由是盗贼遍海内，陷没郡县，帝皆弗之知也。

（这段话的主要意思，虞世基因为瞅准了杨广不爱听起义军的事儿，所以，大凡有此类奏报，虞世基都是瞎报，每次都说即将搞定。结果咧，杨广同志还真是能自我安慰，但凡有人不是这个口径，就会被杨广一顿臭揍，于是乎，起义军的情况就越来越严重了。）

杨广是只鸵鸟，他不敢面对现实，他在自我麻痹，他的态度直接影响了身边的近臣。虞世基这种臣子，我们很难说他是“奸臣”，因为他确实没有主观意愿要祸乱朝政，但是，他也跟“直臣”不沾边，因为他胆小，惜命，他不敢做任何出格的事儿，他只是介于“奸臣”和“直臣”之间，他是个“顺臣”。

所谓“顺臣”，就是说他自己的原则，他发表的所有意见，都

是先斟酌一番，弄清楚皇帝的意愿，而后投其所好。如果说亡国或者兴国是一个化学反应的话，那么“顺臣”的角色，则是催化剂，他们不会改变化学反应的结果，他们只是推动化学反应的进程。在优秀的君主身边，“顺臣”或者会推动兴国的过程，而在昏庸的君主身边，“顺臣”同样也会推动亡国的过程；兴国亦或是亡国，并不是“顺臣”决定的，而恰恰是君主本人决定的。

虞世基就是这枚催化剂，他没有灭亡大隋的意愿，他只是顺着皇帝的意思办事，他的恶，他的善，归根结底，都是皇帝赋予的。

当然，虞世基的推动作用还不只是如此。

杨义臣我们以后会讲到，隋末平叛的大将，在张须陁死后，他看起来是少有能够挑大梁的，但是，在杨义臣屡战屡捷之际，朝廷是怎么对他的呢？

刚开始，杨义臣捷报频传时，杨广还感叹一下：“我一开始还没听说，想不到盗贼已经到这个地步了，杨义臣搞定的盗贼咋这么多呢？”

结果虞世基就表态了：“这些小贼虽然不少，但是不需要担心，搞定是必须的。倒是杨义臣这家伙，手握如此雄兵，而且久在京外，好像不合适吧？”

杨广当即“恍然大悟”：“爱卿说的有道理。”

于是乎，杨义臣同志就在连战连捷之际，被剥夺了兵权，结果嘛……

杨广的感叹，说明了他其实内心深处，未必不知道局势的严重性，杨义臣的上表只是触动了他而已，但是，“触动”和“改变”毕竟是两码事。具有鸵鸟心态的人，经常会有伤怀之态，但在伤怀感喟之后，他们还会故态复萌，不要指望他们会被一时的情感冲击所改变。

有人说我这么说有证据吗？凭什么认为杨广不会突然良心发现呢？请看接下来一个不怕死的臣子韦云起的遭遇：

韦云起当时上疏弹劾朝内的重臣，说虞世基和裴蕴（也是七贵之一），都是国家的宰辅，职责不轻，结果现在盗贼祸乱四方，这两个家伙却不奏报给皇上。盗贼数量明明很多，却每次都说不多；陛下听说不多，发兵就不多；发兵不多，彼众我寡，作战就不能胜利；作战失利之后，盗贼就越来越多；恶性循环。所以，恳请陛下将这两位奸佞重加治罪！

还没等杨广有所反应呢，底下的大佬跟班，有个叫郑善果的就反咬一口了，说韦云起这家伙，分明是诋毁名臣，说的都是假话，毁谤朝政，以此求名。

结果，韦云起就鸡蛋碰了石头，当即被贬了官……

瞧，韦云起想要揭穿皇帝的新衣，但是杨广接受吗？杨广不接受嘛！杨广需要的是什麼？不是触动他的灵魂，而是麻痹他的心智！

虞世基是懂杨广的，他知道杨广感叹归感叹，但是，该回避还是会回避，于是果断满足了杨广要麻痹自己的需求，极言“盗贼虽多，不足为虑”。

然而，可悲的是，虞世基在展示了他“顺臣”的一面后，并没有点到为止，他做出了一个真正毁灭性的提议——收缴杨义臣的兵权。很难说清楚虞世基的这个提议是杨广本人的意思，还是虞世基的意思，但是，不管是谁的意思，这个提议都是彻底改变了河北的政治局势，它为窦建德的壮大扫除了最大的障碍。

杨广自杀记IV——谢天谢地谢杨广

杨广来到了江都，这附近是谁的地盘呢？从朝廷上讲，当然是王世充的地盘；从叛军的角度讲，是李子通、左才相和杜伏威的地盘——是时李子通据海陵，左才相掠淮北，杜伏威屯六合，众各数万。

实话说，江淮一带的叛军实力并不算太强，人数不多是一方面，更重要的是，内部也不团结。这里我们要谈下杜伏威其人。

在隋末的起义军大头目中，李密是世袭豪族，翟让是个官儿，窦建德是个小土豪，出身最卑微的，是杜伏威。《新唐书》是这么说杜伏威的：少豪荡，不治生业。这话的意思，是说杜伏威是个不治生产的小痞子。我必须表示反对，《新唐书》的立场倾向性太强，与其说杜伏威不治生产，还不如说杜伏威根本没有生产可治，一个贫农，你让他上哪发财去？

杜伏威有个死党，叫做辅公祐。这位老兄知道杜伏威穷，所以就多次把姑姑家的羊偷出来，送给杜伏威，而杜伏威人穷志短，就算知道是偷盗之物，为了活命，也只能受之不恭。这些羊，就成为了杜伏威和辅公祐最终造反的导火索，因为偷盗，他们被官府捉拿，于是相与亡命，时年杜伏威才十六岁。

杜伏威其人，跟窦建德一样，义勇双全，甚至还犹有过之——伏威狡谲多算，每剽劫，众用其策皆效。尝营护诸盗，出为导，入为殿，故其党爱服，共推为主。（杜伏威性情狡猾，算计颇多，每次出去劫掠，大家伙用他的计策，没有不见效的。他在义军中的角色也很关键，每次外出，他是先锋，为之探明敌情，每次回去，他又是后军，起到掩护作用，因而，杜伏威的手下，没有不敬他爱他的，大家伙都服他，推他当老大。）

杜伏威最初带着他的一帮弟兄，跟随的是长白山（还是山东那个长白山）的左才相，但是左才相似乎并不看重他，杜伏威不得志，于是遁去，准备在淮南自立门户。当然，杜伏威虽然自立门户，但毕竟人少，所以，要站稳脚跟，必须先图发展。杜伏威的发展方式与众不同，像窦建德这样，是打出一张义旗，然后四方豪杰仰其威名，纷纷来投，而杜伏威则要辣手得多，他的办法，是搞兼并。

杜伏威的第一个目标——下邳的苗海潮。当时杜伏威派辅公祐过去，威胁苗海潮，说：“天下共苦隋，豪桀相与兴义，然力弱勢分不相统，若合以为强，则无事隋矣。公能为主，吾且从，不然，一战以决。”辅公祐这话很有霸气，选择面很窄，反正就一条，咱得合兵，至于谁当老大，可以谈，你觉得你行，那你当老大，但是，你要不同意

合兵，对不起，咱战场上见分晓。这位苗海潮哪见过这么横的？当时就怕了他了——得，合兵，你们当老大。

第二个目标——海陵的赵破阵。这次倒不是杜伏威主动去找赵破阵，而是赵破阵主动去找的杜伏威，赵破阵的意思，你那边人少，我这边人多，你过来，我给你一把二当家的交椅。杜伏威不带怕的，带了十个弟兄，拿着酒肉，就去了，当然，单刀赴会的同时，也让辅公祐严军以待。

赵破阵一看杜伏威这小子带了十个人就来，哪知道他来干啥的？当然是以为来拜老大的呗——好小子，算你识相。然后赵破阵就迎其入内，摆下酒宴，召集各部大佬助兴示威，然后就开喝。喝着喝着，趁着酒劲，杜伏威突然起身拔剑，一剑就把赵破阵给砍了，赵破阵那帮弟兄当时都傻眼了，哪想到杜伏威带十个人就敢来闹事？于是就怔在那了。杜伏威于是借势出击，连杀数十人，一帮人一看这阵势，还有谁敢造次？不久后辅公祐也带着兵马来了，这帮人也就彻底降服了。

吞并赵破阵的队伍后，杜伏威声势大涨，有了数万人马。

大业十一年十月，声名日渐显赫的杜伏威迎来了江淮一带的起义军又一大佬——李子通。李子通干什么来呢？是投奔杜伏威的。其实吧，李子通跟杜伏威某种程度是同病相怜，一开始，他们都是准备去跟左才相，杜伏威不受待见，只能出来自立门户，而李子通呢，是因为他性格宽仁太得人心，遭到了左才相的嫉妒，无奈之下只能南渡淮河，来投奔杜伏威。

杜伏威手下有几万人，而李子通呢，则带过来一万余人，说实话，杜伏威这个老大，也比李子通这个小弟强不了多少。老大对小弟没有绝对压制，麻烦就来了。李子通这哥们也不是善男信女，刚投奔左才相的时候，其实也就是一不知名小卒，但是，当他离开左才相的时候，手里却有了一万多人。这说明啥？这说明李子通可不是个当小弟的材料，他有一颗当大哥的心。

当李子通意识到杜伏威其实也不过尔耳时，他就有了抢班夺权的野心，于是，某日趁着杜伏威不防，李子通突然发动兵变，准备一战而擒之，要取而代之了。杜伏威哪知道自己领回来的居然是头恶狼？根本想都没想到自己会被李子通给算计啊，当时就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在李子通部下的追杀下，身受重伤。得亏他有个养子，名叫王雄诞，义薄云天，一看义父被暗算，就背着他躲到了芦苇丛中，这才侥幸躲过一劫。

俗话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屋漏偏逢连夜雨，这边杜伏威刚被江湖中人算计，那边隋军也不甘寂寞，来的是谁呢？大将来整。来整是谁呢？来护儿的儿子。来整这名儿也是奇，他这是来整倒霉催的杜伏威了。

杜伏威刚刚身受重伤，伤势没好利索呢，碰到隋军进攻，自己也无法亲自指挥，这下又输了个稀里哗啦，得亏是自己有个部将叫西门君仪的，他老婆王氏有力气，背着杜伏威就逃，王雄诞则带着部队殿后掩护，如此这般，这才逃得一命。

那边李子通什么情况呢？李子通这叫损人不利己啊，他以为干掉杜伏威之后，地盘就他的了，淮南就他说了算，结果，内讧刚结束，隋军的进攻就来了，这下输了个稀里哗啦，带着残军败将，逃到了海陵。

不管李子通什么情况，反正杜伏威是惨了，先被“自己人”暗算，又被官军攻击，两次都是自己手下背着出去才捡条命，这悲催，也甭提了。大败后的杜伏威，曾经有半年的时间，都在四处打游击，然后靠着往日攒下的威名，吸收流民，积蓄力量，半年之后，他终于恢复了些元气，部众数万，又攻占了六合。

因此，其实杨广刚到江都的时候儿，起义军这边的情况是不妙的，元气大伤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杜伏威跟李子通二人已经是不共戴天，而左才相呢，则跟个独行侠似的，本人又没什么大出息，就只会抢抢杀杀，成不了气候。所以，杨广来江都虽然是自杀，但如果自己能好好干，让老百姓满意，还能混个缓刑，至少这边的起义军，是

能够搞的定的。

结果杨广是怎么干的呢？据《资治通鉴》说：

杨广这一来江都啊，附近的官员当然得来求见了，好歹拍拍马屁，也好在仕途上有所助益啊。杨广也不含糊，标准很明确——送的礼够不够分量；送礼送到了位了，不用多说，升你的官儿，礼送的不到位，那就对不住了，一边歇着去。

有两个代表人物，因为送礼送的好，而发达了。一个是王世充，他献了一面铜镜屏风，结果升官了；另一个是赵元楷，献的是珍馐美味，而且是杨广没吃过的珍馐美味，也升官了。

大家伙一看，我靠，原来升官这容易，还说啥？于是各县纷纷盘剥百姓，就指着能榨出点油水来，献给杨广，好升官发财呢。

老百姓就苦了，一方面，被土匪给抢着，另一方面，也被地方政府给榨着，眼见就没法活了；加上本就闹饥荒，老百姓于是就只能吃树叶吃树皮了，要么就吃观音土，到后面，连这都吃不上了，那怎么办呢？人吃人。苦到这份上，其实国库里有粮食，前面我们也说过，隋朝是有义仓制度的，就是防备这种时候的，但是，因为杨广同志是这样的老大，底下办事儿的也不敢造次，只能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眼巴巴瞅着老百姓饿死，也不肯开仓赈济。

老百姓苦到这份上，王世充同志还有闲情逸致帮杨广选美呢，而杨广同志一看王世充那么是想，于是更加对他宠幸有加了……

大家想必已经无语凝噎了吧。杨广压根就不想要混个死缓，他是想死刑立即执行，他是想趁着自己还没死的时候，该玩的玩，该吃的吃，该享受享受，别以后见了阎王有什么遗憾，他这哪是在祸害老百姓？他这是祸害他自己！

王世充同志，在其中推波助澜，他跟虞世基不一样，虞世基是想保命，所以皇帝想怎么办，他不敢说个“不”字，但是王世充，则是在把水搅浑，越浑越好，想要当个枭雄，就得弄个乱世出来。

原本呢，杜伏威在接连遭遇挫败后，正是在造反生涯的最低点，而这次杨广巡幸江都，按说皇帝亲自坐镇，杜伏威就更得倒霉了，没成想啊，杨广这是大恩人，他非但没让杜伏威倒霉，他还给杜伏威送温暖来了。杨广这么可劲折腾，让老百姓活不下去，让老百姓吃树皮吃观音土，让老百姓最后人吃人，得利的是谁？还不得是杜伏威吗？老百姓实在被逼得没法，也只能心一横脚一跺，造反去了。杜伏威就凭空又多了许许多多的兵源，真是想不发达都不成。

杨广准备出巡江都但还没到的时候，派大将陈棱去讨伐叛军，情况是：帝遣光禄大夫陈棱将宿卫精兵八千讨之，往往克捷。当时杜伏威、李子通几个，因为刚刚元气大伤，还并不是陈棱的对手。

眼下杨广一来，事情一百八十度冰天雪地大转弯，本来是被陈棱打得团团转，勉强混个相持的杜伏威，如今却要主动对陈棱动手了。

陈棱很悲剧，看到杜伏威这么气势汹汹，还主动挑战，知道是有备而来，不敢战。陈棱不敢战，怎么办？杜伏威使了一计——激将法。杜伏威就送了件女人的衣服给陈棱，还给他起了个绰号——“陈姥”，意思就是，你要不敢打，你就是个娘们。陈棱看着这火大，气不过呀，咱输人不能输阵啊，仗可输面子不能丢啊，于是急火攻心之下，也不再高垒深壁了——打！谁怕谁？

杜伏威一看陈棱迎战了，那就打呗，于是出军奋击。当时陈棱有个神箭手，一箭射中了杜伏威的头额——我估计是射头盔上了，要不然就活不成了；结果杜伏威血性翻腾，大呼：“不杀汝，矢不拔！”然后杜伏威就呼啸而出，直冲敌营，陈棱部众一看，当时就傻眼了，哪还敢跟他打？吓都被吓得差不多了。于是杜伏威就把那个射中他的人给逮了，命令他把箭拔下来，然后就把此人给砍了，于是拎着他的头，驰入陈棱阵中挑衅，又连杀数十人，陈棱部众一败而不可收拾，可怜的陈棱同志，最后就剩一个人灰溜溜的逃了回去。

紧接着：杜伏威乘胜攻破高邮，引兵入据历阳，自称总管，以辅公柝为长史，而后派遣诸将攻打周边各县，战无不克，江淮间的小土匪，都纷纷投奔。

当然，搭上杜伏威也确实有能耐，他跟李密一样，组织了一支精锐部队，李密那儿叫“内军”，杜伏威这儿，叫“上募”。“上募”这些兵，平时待遇非常好，有啥好处，紧着他们来，但是，每当出战，“上募”也得第一个上，打完之后还得检查身体，只要看见背部有伤的，一律杀之——为啥？说明你逃跑了呗！

除此而外，杜伏威对手下也非常好，只要抢到点啥，就全都给手下；手下要有战死的，还把他们的妻、妾拿去殉葬。

如此一来，杜伏威手下为他卖命，为他肝脑涂地，就不用说了，以此，杜伏威每次打仗，几乎都不吃亏。

杜伏威发达了，他以这种奇妙的方式发达了，当然，他自己确实有本事，他明白如何统御部众，他知道怎么让人帮他卖命，他确实是隋末难得的豪杰之士，但是，这些是重点吗？不，这些都不是重点。真正的重点是，在杨广来到江都之前，杜伏威还打不过陈棱；但是，当杨广来到江都之后，一个多月的时间，杜伏威就已经威风八面，所向无敌了。

要我说的话，杜伏威得感谢杨广八辈祖宗啊。

舵手杨广，船夫宇文述、虞世基、王世充，驾着大隋这艘千疮百孔的破船，他们正驶向的地方是——地狱！

李渊入关记I——造反肥皂剧

隋末天下大乱，群雄并起，天下汹汹，四方鼎沸，鹿死谁手，犹未可知，似乎是一个迷局。但是，要我说的话，要解这个局，说简单也简单，说复杂也复杂，说简单，是因为杨广同志已经走上了一条不归路，他放弃了长安；说复杂，是因为眼下争夺天下的几股力量中，大部分人意识不到要先取长安，而有这个意识的李密，又受制于种种因素，想去而不能去。然而，谜底已经揭开了——长安！

眼下最憋屈的无疑是李密，想走而不能走，才最寂寞，他估计每

天晚上都在做噩梦，这个梦，不是隋军讨平了瓦岗军，而是有人抢走了长安！这个梦终于要变成现实了，因为，半路杀出了个“程咬金”！

这个“程咬金”是谁呢？是被杨广派去太原讨匪的李渊父子。

当然，核心人物并不是李渊，而是李渊的次子李世民。

某种意义上说，李世民跟李密是同一类人。《资治通鉴》是这样说李世民的：“世民聪明勇决，识量过人，见隋室方乱，阴有安天下之志，倾身下士，散财结客，咸得其欢心”；而李密呢？密多筹算，才兼文武，志气雄远，常以济物为己任。开皇中，袭父爵蒲山公，乃散家产，周赡亲故，养客礼贤，无所爱吝。是不是有异曲同工之妙呢？所以，我一直认为，在隋末的天下中，配得上成为李密对手的，唯有李世民，而配得上成为李世民对手的，也唯有李密。

当此之时，似乎李世民还不能跟李密相提并论，因为李密早就是天下豪杰了，荥阳之战，仓城之役，回洛之争，东都之围，隋末天下，还有谁人不识魏公李密？但是，我们又得说了，凡事都有两面性，李密声震天下这是不错，但声震天下的李密却内忧外患，掣肘多多——翟让集团对他虎视眈眈，最终闹到瓦岗军严重内讧，翟让死后，集团内部遂貌合神离，此为其一；隋朝将其视为眼中钉肉中刺，视为头号劲敌，意欲集兵统众将其除之而后快，此为其二；在瓦岗集团中，李密经年未久，号令不彰，想要西入关中而不得，此为其三。有此三点，李密势盛然敌多，在争衡天下的过程中，已经落了下风。

纵观中国历史，往往最终取得天下的，并不是那些一开始就大红大紫的人：

秦朝末年，陈涉吴广揭竿而起，斩木为兵，天下云集而应，何其壮哉？然而，最终天下之争，却与其无关（争夺秦末天下的主角是刘邦和项羽）。

西汉末年，绿林赤眉何其势盛？然而，最终夺得天下的，却是一度流离失所，无依无傍的刘秀。

唐朝末年，黄巢横行天下，谁人可匹？然而最终取唐而代之的，却是黄巢先日的部下朱温。

元朝末年，“莫道石人一只眼，此物一出天下反”的红巾军何其澎湃？然而，最终夺取天下的，却是小心谨慎，步步为营，“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的朱元璋。

明朝末年，李闯之名声动天下，逼得崇祯皇帝先斩宫娥妃女，而后煤山自缢，何其雄壮？然而，最终夺取天下的，却是偏居东北一隅与明王朝争斗多年的建州女真、八旗子弟。

为什么会这样呢？因为，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一个王朝，不管它最终衰微的有多厉害，终究还是一口真气未泄，那些先出头的大佬们，虽然给衰微中的王朝钉上了棺材上最后一颗钉子，然而自己也会因此而精疲力竭，成为强弩之末。所以，一般获胜的，都是那些后发先至，借着前人余威，而后趁乱取便的。

李世民目前就这情况，隋末早就乱透了，乱到什么地步？《新唐书·高祖纪》概括了一下隋末的各大叛军：是时，刘武周起马邑，林士弘起豫章，刘元进起晋安，皆称皇帝；朱粲起南阳，号楚帝；李子通起海陵，号楚王；邵江海据岐州，号新平王；薛举起金城，号西秦霸王；郭子和起榆林，号永乐王；窦建德起河间，号长乐王；王须拔起恒、定，号漫天王；汪华起新安，杜伏威起淮南，皆号吴王；李密起巩，号魏公；王德仁起邺，号太公；左才相起齐郡，号博山公；罗艺据幽州，左难当据涇，冯盎据高、罗，皆号总管；梁师都据朔方，号大丞相；孟海公据曹州，号录事；周文举据淮阳，号柳叶军；高开道据北平，张长逊据五原，周洮据上洛，杨士林据山南，徐圆朗据兖州，杨仲达据豫州，张善相据伊、汝，王要汉据汴州，时德睿据尉氏，李义满据平陵，慕容顺据青、莱，淳于难据文登，徐师顺据任城，蒋弘度据东海，王薄据齐郡，蒋善合据郅州，田留安据章丘，张青特据济北，臧君相据海州，殷恭邃据舒州，周法明据永安，苗海潮据永嘉，梅知岩据宣城，邓文进据广州，俚酋杨世略据循、潮，冉安昌据巴东，甯长真据郁林，其别号诸盗往往屯聚山泽。

刚刚花了三分钟清点了一下，光是有名有姓有地盘，可以说是一方诸侯的，就有四十八位之多了，再加上那些小打小闹的，这个数量就搞不清楚了。

乍一看，如果李世民加入到逐鹿天下的行列中，他的对手数量确实多的有些可怕，但是，仔细一看，我们会发现什么问题呢？没错，对手虽然多，但是没有一个真正占据了争雄天下的核心地带——关中！以此而言，这么多的对手，也就是牵制拖垮了隋朝，为李世民直入关中扫清了障碍而已。对手？这明明是队友！

所以，别看李世民如今籍籍无名，远不如威震天下的李密，但是，只要他行动够迅速，眼界够开阔，他是极有可能后发制人，摘走最后的樱桃的。

当然了，扯了这么多，有天下之志的毕竟只是李世民，一个不满二十岁的少年，要是老爸李渊不同意，那就什么都是白瞎。第一步，得说服老爸啊。

要说服一个人，两个办法，一是自己亲自去说，二是调动别人去说。李世民认为，二者都要有。

当时在晋阳，李渊有个老朋友，叫做裴寂，两个人关系一个字形容——铁。铁到什么程度呢？据说，俩经常在一块喝酒，而且一开喝就忘了东西南北，往往通宵达旦。

当时裴寂还有个朋友，叫做刘文静。裴寂当时是晋阳宫监，刘文静是晋阳令，俩人是同事，而且，俩人还住一块，关系自然没的说。二人生逢乱世，但是性情迥异，有一事可资佐证：当时两个人看到城上举烽火，前面说了，这是有军情的意思，裴寂就在那感慨：“贫贱如此，复逢乱离，将何以自存！”刘文静怎么说的呢？他说：“如君言，豪英所资也。吾二人者可终羁贱乎？”

这让我想起了中学时思想道德课的一副漫画，大概是说两个人对同一件事情的不同反应：冬天来了，然后一个人在那哀叹，说冬天来

了，百花凋残，市面萧条，悲凉啊；另有一个托着腮帮子，美美的想，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眼下的裴寂和刘文静，就大概类似这俩，同是身处乱世，裴寂就认为这真娘倒霉催的，而刘文静就认为，这岂不是建功立业的大好时机？

所以呢，裴寂跟李渊性格类似，就跟李渊关系好，而刘文静呢，跟李世民关系好。刘文静当时看到李世名气度不凡，志向远大，也跟裴寂推荐过他，说：“此非常人，豁达类汉高，神武同魏祖，年虽少，命世才也。”但是呢，裴寂这个人，过一天算一天的性格，命世不命世的，他也没啥兴趣，所以当时并不在意。

当然了，乱世对刘文静也不只是好处，也有坏处，那就是指不定某某造反派头子跟自己有七大姑八大姨的关系，闹不好就受牵连。跟刘文静有关系的造反派头子，说出来吓死人，谁呢？李密！据说李密跟刘文静有姻亲关系，所以，李密如今越牛逼，刘文静那边就悲惨，眼下已经被打入了太原的大牢了。

李世民当时合计要造反，但是一时半会又找不到个可以商量的人，后来转腰子一想，也就刘文静比较靠谱儿，于是就去大牢里探视。

刘文静一看李世民来看他，大概其能想到是啥事儿，就挑逗他：“天下大乱，非高、光之才，不能定也。”言下之意，你一毛头小伙子，是觉着自己能比汉高祖刘邦，还是能比光武帝刘秀？这明摆着是激李世民了。

李世民怎么回答的呢？他说：“安知其无，但人不识耳。我来相省，非儿女子之情，欲与君议大事也。计将安出？”这番回答不卑不亢，豪气十足啊。

于是刘文静就说了：“今主上南巡江、淮，李密围逼东都，群盗殆以万数。当此之际，有真主驱驾而用之，取天下如反掌耳。太原百姓皆避盗入城，文静为令数年，知其豪杰，一旦收集，可得十万人，尊公所将之兵复且数万，一言出口，谁敢不从！以此乘虚入关，号今天

下，不过半年，帝业成矣。”

刘文静靠谱儿了吧？那是相当啊。怎么个靠谱儿法呢？他为李世民解决了如下四个战略问题：

一是兵力的筹集问题，也就是“人”的问题——刘文静说自己知道太原百姓里头有什么人是能干大事的。

二是战略方向的问题，那就是，别的不管，先趁虚入关。

三是战略形势的问题，天下大乱，群盗汹汹，杨广委弃关中，李密围攻东都，隋朝疲弱，关中空虚。

四是战略前景的问题，不过半年，帝业成矣。

李世民一听，果然还是刘文静老兄靠谱，大喜过望：“君言正合我意。”于是，李世民就一个人秘密布置开了，但有一条，对老爸那边的态度，还拿不准。

怎么办呢？当然不是凉拌，找关键人！谁？裴寂！这就得公关啊。

首先是刘文静上，当时刘文静也觉着，要让李渊答应，就得着落在裴寂身上，所以就向裴寂引荐李世民。

然后李世民也得意思意思啊，老套路，当年宇文述劝杨约的套路，隐性行贿。

当时李世民给了手下高斌廉几百万钱，让他去找裴寂。然后高斌廉就跟裴寂赌博，当然没有悬念，每赌必输，也算是输了些钱出去。前面我们就说，你这明摆着送钱，别人还扭扭捏捏，觉着怎么怎么着的，但是，像这种通过赌博隐性行贿的方式，同志们，无往而不利啊，没有不喜欢的。所以，效果非常好，过不多久，裴寂就跟李世民混熟了，然后李世民把这事儿一说，裴寂就一口答应了，你放心，你老爸那儿，交给我就对了。

李世民老爸李渊李渊如今什么情况呢？两个字——头疼。李渊是被表兄杨广派过来剿匪的，但是山西这地界儿不只有匪，隔三差五的，还有突厥的侵扰，当时又是突厥进攻马邑，李渊派王仁恭和高君雅出兵拒战，结果输了。这一输，李渊也知道他那位表哥啥性格，准饶不了他，所以当时就头疼，转腰子。

李渊这儿头疼，那边善解人意的儿子李世民就过来“劝慰”，当然也不是说什么“胜败兵家常事”、“老爸无需挂怀”这样的片汤话，他这是劝李渊以进为退的，要他“顺民心，兴义兵，转祸为福”。

李渊当时听儿子这么一说，估计都蹦起来，这死孩子，不要命了！于是警告他：“你怎么能说这话！小心我告官！”当时还假装拿着笔墨纸砚写状纸呢。

李世民当然知道老爹这是在惺惺作态呢，也不紧张，慢慢说道：“我是观察天下大势后，才说这话的，你真想告官，我也不怕死。”

李渊一看儿子态度挺坚定，知道这孩子不是一时头脑发热，也就罢了：“唉，我怎么舍得告发你呢，就是你这孩子，别乱说话！”

这次游说，李世民亲自出马，没成功，也没失败，总之，得继续努力。

第二天，李世民又去游说了，大概其意思，就是而今天下大乱，所谓盗贼，也是讨无可讨。老爸你现在被派来讨贼，那叫不可能完成的任务！所以，倒霉事儿还早着呢。另外呢，现在外边人都在传，说李氏要发达，所以李金才明明没罪，旦夕之间，才被灭族。就算老爸你真能讨平乱贼，以你的功劳，也是功高不赏，反而更危险。为今之计啊，就我昨天说的那样，不要再想了！

如果说前一天李世民还是从正面证明造反的可行性，那么，这一天李世民就换了个角度，从反面证明，当忠臣顺子的不可行性。

李渊啥态度呢？他长叹一声：“我昨天想了一宿，觉得你说的还是

有道理。现在我就全看你，家破人亡随你，化国为家，也随你了！”李渊看样子是同意了。

过不几天，裴寂也找到了李渊，跟他一块喝酒，喝得差不多了，裴矩就说了：“老二（李世民）秘密在召集军马，想要干大事，现在咱骑虎难下了，大家伙意见也统一了，你觉得成吗？”

李渊当时也表示：“老二要真有这想法，都到这地步了，只能随他了。”

这么着劝来劝去的，李渊总算是心动了，同意了。但是，口头同意，和正式动手，毕竟还是有区别，啥时候李渊正式动手呢？得有契机。

契机来了。因为李渊和王仁恭抵御突厥失利，消息上报到江都，杨广龙颜大怒，当时就派人过去，要把这俩抓回江都，当面治罪。杨广也不容易，这几年来，就没听过一条好消息——虞世基瞎编的不算：东征高句丽，输了；北巡雁门，被突厥围了；平叛讨贼，越讨越乱；气正不顺呢，自然要找个替罪羊。李渊听说皇上发飙，要把他带回江都治罪，这下是头也不疼了，没疼的必要了——改肝颤了。

赶上这时候，李世民和裴寂几个，知道机会来了，又去劝李渊，大概意思，康庄大道你不走，偏要走小道去鬼门关，何必呢？

李渊也觉得何必呢？不管了，必须反了，于是秘密谋划，就要发动。

这出肥皂剧终于要到头了，所以李渊马上就反了？当然没有！啥叫肥皂剧？剧情没有反复，那叫肥皂剧吗？剧情啥反复呢？江都那边杨广又传来命令了，可能是觉得算了，大家日子都不好过，也别寻底下人晦气，过不多久又派了使者过来，说得了，皇上宽宏大量，决定不治你们罪了，好自为之吧。

当时李渊正被逼得要举兵呢，一听皇上说官复原职，唉，怎么也是表哥啊，再想想，再想想……

李渊迟迟不动手，不要说李世民急，刘文静急，底下人也急啊，一时之间来游说的络绎不绝，其中包括大理司直夏侯端，鹰扬府司马太原许世绪，行军司铠文水武士彠、前太子左勋卫唐宪、唐宪的弟唐俭，如此等等。

天下人纷纷游说，李渊啥态度呢？还是一如既往——我要想想，想想……

想啥呢？答案是，想他两个儿子，李建成和李元吉呢！这俩不在家啊，这么反了，儿子怎么办？我要说差距啊，唐高祖和汉高祖，都是高祖，差距太大。

汉高祖刘邦是什么概念？为了逃命，儿女一双都能踢下马车；那边项羽威胁说要把刘邦他爸给煮了，刘邦表示：“我跟你结义兄弟，我爸就你爸，你要真忍心煮了他，分杯羹给我。”这才叫干大事的，如项伯所言“为天下者不顾家”，你得豁得出去啊，能豁出去，才能有天下啊。

显然，李渊这哥们确实是差远了。

……

以下李渊还有一长串的扭捏过程，个人觉得实在无趣，就此略过吧。

扭捏过后，李渊终究还是同意了，他终于要干大事了。

李渊入关记II——募军队，安人心

犹豫踌躇了这么久，肥皂剧演了这么久，大戏终于要开幕了。

第一步，当然是要募集军队。这就存在两个问题：

一、用什么理由募集军队。毕竟，贸然募集大军，招兵买马，这都是需要皇帝旨意的，要不然，非被视为谋逆不可。

二、怎么来摆平怀疑者。不管用什么理由募集军队，只要是你短期内集结了大量兵力，都会有人质疑，碰到这种人，怎么办？有人说了，很简单，砍了呗。砍当然是要砍的，但是，也得砍得人心服口服，是不？

所以，第一个问题怎么解决呢？李渊是这么解决的，他先是把各部将领召集起来，开军事会议，表示：“刘武周如今入据汾阳宫，我们搞不定他，就要被灭族了，咋办呢？”

这里的武周，是指刘武周。刘武周是河间人，家里据说挺有钱的，他本人的特点是“骁勇善骑射”，总之就是个武将胚子了；他参加过三次东征，步步擢升，后成为鹰扬府校尉，也算地方大佬级的人物了。当然，除了骁勇，刘武周还有个特点，那就是“喜任侠”，有点江湖中人的意思，一般这种人，别给他们逮着机会，一准儿就去反社会。

机会总是有的。马邑郡守，叫做王仁恭的，当年跟着杨素混出来的，也是个骁将，本来在杨玄感叛乱中，因为侄子参与其间，他受了牵连，但是后来杨广又想到人才难得，又启用了他，让他在马邑抗击突厥。王仁恭据说早年是很有操守的，“刚毅修谨”，但是，不得不说政治改变人，也不知是受了什么刺激，他就“颇改旧节”，开始受纳贿赂了。

我一大学同学，他跟我讲一经典理论，说一个官儿啊，贪污腐败不要紧，这年头的，谁不贪污？谁的底子干净？但有一条，你得办事儿，你不能遭人恨。我觉得，这是至理名言，我身边就有这样的例子。

我们村有个村支书，要讲个人操守什么的，枪毙十次都够了，村里人戏谑他，说他的这点家当，孙子辈都花不完。但是，这位村支书在我们村干了二三十年，屹立不倒，据说人脉深广，神通广大，如今卸了职，继任者有点事儿都做不了主，得问他去。有人或许要问，这位村支书为什么能干这么长？两点，一、他办事儿，村里人，只要遇到困难，去求他，你放心，一准儿他能给你解决问题，受他好处的人

不少，所以这些人都念他的好儿；二、他不遭恨，他是贪，底子确实脏，但是，他不得罪人，人缘混得好。

所谓官场哲学，我认为，大概就是我同学说的那几个要点了。

不幸的是，王仁恭同志不符合要点，他贪，而且，他不办事，他还遭人恨。当时来讲，天下大乱，民众饥贫，道路断绝，老百姓眼巴巴的，都指着父母官给条活路呢。结果王仁恭倒好，自己贿赂收了一堆，成天吃香喝辣的，也罢了；城内的粮仓，放着那么多粮食，老百姓饿得前胸贴后背，恨不得人吃人，他却不赈济。当然，王仁恭有自己的理由，粮食是朝廷的，皇上不下圣旨，他哪敢动？但是，这当口，有再多借口也不顶事儿了，就一条，老百姓恨透了他了。

刘武周当时是王仁恭的亲信，而且，还跟王仁恭家的小妾有一腿，他也生怕私情事泄，所以干脆狠下一条心，反了得了。于是刘武周就对外放话：“今百姓饥馑，僵尸满道，王府君闭仓不赈恤，岂为民父母之意乎！”这话一放出去，老百姓本就恨得牙痒痒，这下更是怒火中烧了。

过不几天，刘武周称病在家，马邑的地方豪杰，就有些去看他，刘武周就请他们吃了一顿，然后就说：“壮士岂能坐待沟壑！今仓粟烂积，谁能与我共取之？”一听说有粮，“豪杰”们都两眼放光了，他娘的，不取怎的？

该年三月某日，王仁恭升堂听政，刘武周也带着他的一帮小弟兄前去谒见，然后这帮人一拥而上，就把贪而不仁的王仁恭给砍了，而且砍了之后，就拿着头大摇大摆出去游行去了，同郡人当然没有表示同情的，更甭说报仇的了。再然后，刘武周开仓放粮，饥民纷纷来投，瞬息之间，就有众万余。

当然了，有众万余，那年头来说也算不上什么，比刘武周牛逼的，海了去了；刘武周也觉得自己这点力量远远不够，又是处在马邑这种地界，就更是如此了。

马邑是什么地方呢？就是现在江西朔州市，当时是与北部游牧民族的交汇处。这地方出的最有名的一件事儿，就是“马邑之围”。

汉武帝时期，曾经有个商人叫聂壹的，给汉武帝出了一主意，说可以在马邑设伏，然后诱敌深入，一举围歼了匈奴。当时汉武帝正为匈奴这事儿头疼呢，也就准了。结果计划进行的好好的，偏偏节外生枝，匈奴单于都快进入伏击圈了，看到沿途牲畜无人放牧，起了疑心，就转而攻击一亭堡，俘虏了一尉史，然后这尉史怕死，就竹筒倒豆子，全给说出来了。计划于是失败，参与此次作战的总指挥的王恢也因为没有追击匈奴而被斩首。

然而，马邑之围虽然失败，却标志着汉朝匈奴政策的重大转变，从此之后，用女人换和平的方式被摒弃，汉武帝开始走向武力讨伐的道路。

当年马邑外边有匈奴，而现在，匈奴人虽然没了，但统治北方草原的，却变成了突厥。刘武周知道，要在马邑站住脚，就不能腹背受敌，既然要跟隋朝为敌，跟突厥就得友好。于是，刘武周自称太守，又派了人去跟突厥称臣。

事实证明，刘武周的这个策略是有道理的。不久后，雁门郡丞陈孝意与虎贲郎将王智辩就来讨伐刘武周，将其围在桑干镇。本来呢，仅有万余饥民的刘武周是肯定打不过这俩的，但是，由于提前跟突厥打好了招呼，情况就不同了，该年三月初，刘武周跟突厥合作，杀死了王智辩，并驱逐陈孝意。三月，刘武周攻破楼烦郡，杀入汾阳宫，大肆洗劫，将宫女都送给了始毕可汗，始毕可汗投桃报李，以战马相送，于是刘武周兵力大盛。

再然后，突厥立刘武周为定杨可汗，赐给狼头纛。刘武周即皇帝位，立妻沮氏为皇后，改元天兴。以卫士杨伏念为尚书左仆射，妹婿同县苑君璋为内史令。

接下来，刘武周要解决的，就是逃回了雁门的陈孝意了。这场战事打得很艰苦，打了一百多天，原因是，陈孝意很顽强，他忠于隋

朝，以必死之心守城，屡屡出击都让刘武周头疼不已。然而，陈孝意效忠错了对象，他这边守得要死要活，外边却一无所援，他数次派人去江都求救，都是杳无音讯，到最后，城内兵尽粮绝，然而陈孝意依然不屈不挠，情状令人感喟——旦暮向诏敕库俯伏流涕，悲动左右。百余天后，陈孝意能坚持，部下不能坚持了，校尉张伦杀之以降。

所以，李渊当时的武周据汾阳宫，大概就是这么个情况。他这番恐吓，也确实是空穴来风，前段时间李渊不就因讨伐突厥不利，差点被杨广叫回江都受死吗？所以，李渊这么一恐吓，说如果搞不定就要灭族，手下都慌了。部将王威等人就认为麻烦大了，问李渊，说老大怎么办？你说怎么办，我们就怎么办。

李渊从容说道：“朝廷用兵啊，我们干点啥，都要听上头的指示。现如今，盗贼在数百里之内，而江都在三千里之外，道路又险要，路上还有其他盗贼，以我们这点羸弱的兵力，去对抗人家奸猾而又凶悍的盗贼，有好儿就怪了。现在同志们，我们进退维谷啊，咋办？”李渊这话的言下之意，反正先奏后斩是不能够了，那眼下，咱换个次序，先斩后奏？

部下们也不傻，听出了弦外之音，王威就说：“主公您是谁？您是皇亲国戚啊，如果事事都要请示，黄花菜也凉了，现在关键是要搞定盗贼，所以，先斩后奏，独断专行，可以有！”

然后李渊图穷匕见：“但是，这么着，咱得先募兵啊。”

所以，第一个问题就这么解决了，李渊不俗吧？这办法挺厉害吧？

于是，李渊命令李世民与刘文静、长孙顺德、刘弘基等各自募兵，一时之间，远近赴集，旬日间已有近万人，然后李渊又秘密派人去河东召李建成和李元吉，从长安去召柴绍。

这里头，长孙顺德是长孙晟的族弟，当时为了逃避东征的兵役，流亡在晋阳，刘弘基也是这意思，这俩都是李世民刻意结交的豪杰。

这里要提一下，其实长孙晟是很了不起的，他自己了不起，为隋朝的外交事业做出了卓绝贡献；他的后辈也了不起——女儿嫁给了李世民，就是后来的长孙皇后；他还有个儿子叫长孙无忌，此人略微了解点隋唐史的人都知道，就先不提了。而柴绍，则是李渊女婿。

接下来就出了第二个问题，有人起疑心了，谁呢？一是王威，二是高君雅。这俩看到李渊瞬间招募了这么多人，而且将兵的俨然是通缉犯长孙顺德和刘弘基，这不是有猫腻吗？这俩就跟武士彠抱怨，说长孙顺德和刘弘基都是逃避东征兵役的人，犯的都是死罪，怎么能让他们领兵？然后还要收捕二人。

结果武士彠何人？早就劝李渊要动手的人，他能让王威和高君雅如愿吗？他找了个托词：“说这俩都是唐公的人，你们要去告发，恐怕事情不好收拾啊。”这意思，你们要是敢得罪李渊呢，随便；得罪不起呢，那就别废话。这俩一琢磨，李渊是谁？杨广表弟，得罪得起吗？所以就不废话了。

武士彠也是个了不起的人物，他本人倒是不见得有多了不得，也就马马虎虎，但是他有个女儿倒真的是用“了不起”这个词儿都不足道其万一了。武士彠的女儿，就是中国历史上大名鼎鼎的唯一的女皇帝——武则天。

当时还有第三个人对长孙顺德和刘弘基有看法，叫做田德平的，他想去劝王威，让他把李渊募兵的情况上报朝廷。结果武士彠再次立功，他阻止了田德平：“这些军队，都是唐公统领，王威和高俊雅不过是喽啰，你觉得这俩能怎么着唐公？”田德平一听这是李渊的意思，也觉得得罪不起啊，也不废话了。

但是，想必大家也明白，光不废话是不够的，既然有人起了疑，就有可能节外生枝，夜长梦多，所以，还得是一个字——杀。因为只有死人是不能废话的。

当时晋阳乡长李世龙就秘密来通报李渊，说：“王威和高俊雅准备借着去晋祠祈雨的机会，对您有所不利。”李渊要怎么办呢？怎样把人

杀得心服口服呢？还得是两个字——使计。

六月，某日早上，李渊找了王威和高君雅，说要商量事。“正巧”，当时刘文静带了个人进来，此人是开阳府司马刘政会，说有密报。李渊用余光扫了一下王威，意思，你去拿来看看。结果刘政会还扭捏上了，说不给，这事儿兹关重大，只能给唐公看。李渊“大惊”，怎么回事？拿来看看。拿过来一看，果然事情大条了，上面写的是：“威、君雅潜引突厥入寇。”这是告发王威和高君雅里通外敌来了，很突兀是吧？

那俩也觉得很突兀啊，我们跟突厥？这他妈谁跟谁啊？这他妈不是吃果子的污蔑吗？高君雅就火了，一把把袖子给掳上来了，大喊：“这是反贼想要杀我！”但是，没用了，李渊呵命——给我拿下！于是刘文静、长孙顺德、刘弘基这三人，一拥而上，就把王威和高君雅拿下了。

有人说王威和高君雅这么容易就被拿下？不会出乱子？不会，因为城外李世民早有准备，早就严军以待了，有乱子，也会被扼杀于萌芽之中。

过不多久，突厥果有数万兵马兵犯晋阳，甚至轻骑都在外城内外出入了。李渊咋办的呢？他让裴寂勒兵以待，然后大开城门。

大家想必看出来了，李渊这是什么计？这叫空城计，跟诸葛亮学的。

这要是李渊城门紧闭呢，突厥军队可能还以为李渊犯怯呢，估计就不管三七二十一攻城了，但是，李渊这城门一开，突厥人犯嘀咕了，这你妈李渊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啊？引诱咱进去？他妈的，必须有埋伏啊，咱能上这个当吗？不上当！于是突厥人在城门外溜达来溜达去，最后也没进来。

兵法有云，实则虚之，虚则实之，李渊这手玩的漂亮了吧？

当然，李渊大开城门还有一个目的，那就是，他要让城内的人看

看，这他妈突厥来了，到底是谁弄的？城内人一看，他妈的，能有谁啊？还不是王威和高君雅这俩反骨？妈的，还跟他们客气啥？砍了！李渊问，砍了？底下人说，砍了！那就砍了！于是王威和高君雅被砍了，到死都不知道怎么死的，整个一稀里糊涂。

不要说王威和高君雅糊涂了，大家看着也糊涂了吧？这突厥兵到底是谁招来的？同志们，开动脑筋哦，想明白了没？好吧，我来做福尔摩斯吧。王威和高君雅是必须要死的，这没疑问吧？李渊要杀他们俩，当然不能说因为这俩对他募兵起了疑心，必须找个正当理由，没有疑问吧？而这个正当理由，最正当不过的，除了里通外敌，还有啥？那么，第一个告发他们里通外敌的人是谁？这个人是谁带来的？而带来刘政会的刘文静，又是谁的人？这一环套着一环，透着两个字——阴谋啊。所以啊，突厥必须是李渊招来的，而刘政会的这出戏也是李渊安排的，王威和高君雅，这是掉进了一个陷阱，哑巴吃黄连，有苦也说不出。

但是，这是招险棋。险在哪？险在请神容易送神难。眼巴前的，突厥人就在城外，虽说晃晃悠悠的，不敢进来，但他们也不舍得走，不是吗？当时李渊部将王康达带了几个人出去迎战去了，结果呢，叫做肉包子打狗，一去不回头，全都葬身城外了，而城内人一听这消息，更加慌得没法说了。所以，怎么办？

还得使计啊。什么计呢？《三国演义》里也有的。晚上，李渊秘密派兵出城，到了早上，同一批人，敲锣打鼓的进了城；有人说一进一出的干啥玩意呢？不明白？必须得明白啊。这是演戏呢，演得好像有援军似的。突厥人就“入戏”了，或者说，他们不知是“戏”，结果在城外逗留了两天，到了没敢进城，最后一想，别白来，抢一顿咱再走，也算不虚此行。于是就这么着了。

这下，问题一初步解决，兵有了；问题二完美解决，有疑心的被砍了，而且被正正当当砍了；由问题二引发的的问题三也解决了，突厥人撤了。

再然后，李建成、李元吉和柴绍，也都从各地的地区来到了晋

阳。

所以，以此而言，李渊这个人虽然没有大略，豁不出去，这方面远不如他儿子李世民，但是，李渊也有他的优点，他聪明，会用计，脑袋瓜灵光。

李渊入关记III——稳得住的老子

会用计的李渊，聪明的李渊，当然知道一万多人是不够的，得有帮手，就近而言，上哪找帮手呢？两个字——突厥！

我们的始毕可汗，比他的爸爸启民可汗，可真是风光太多了。启民可汗多憋屈？当个奴才都嫌他太卑贱。现如今的始毕可汗呢？先是前年在雁门围了杨广，把杨广给吓得，眼睛都哭肿了；而现如今，中原一批人找他帮忙，愿意当他小弟，除了刚才说的刘武周，马上要说的李渊，还有俩，一个叫梁师都，一个叫郭子和。

跟突厥合作的主意，是刘文静出的。李渊一开始也同意了，还亲自写了封信，卑辞厚礼，让人去见始毕可汗，信上说：“欲大举义兵，远迎主上，复与突厥和亲，如开皇之时。若能与我俱南，愿勿侵暴百姓；若但和亲，坐受宝货，亦唯可汗所择。”这话说的很含蓄，含蓄在哪呢？明明自己是要夺取关中，争衡天下，跟突厥没啥关系，但经过这么一说，好像说的是为了重启和亲一样。

始毕可汗看过信之后，对臣下说：“隋主为人，我所知也。若迎以来，必害唐公而击我无疑矣。苟唐公自为天子，我当不避盛暑，以兵马助之。”（始毕可汗准备把李渊扶植成下一个刘武周）然后始毕可汗就把这意思传达给了李渊使者。

七天后，使者回来了，一听说突厥愿意相助，而且是助李渊为天子，大家伙都挺高兴，纷纷表示机不可失，就同意了吧。然而，在一片欢腾之中，李渊却若有所失，独独表示不可。裴寂和刘文静几个都纳闷：“今义兵虽集而戎马殊乏，胡兵非所须，而马不可失；若复稽回，恐其有悔。”就是说啊，就算不要突厥的兵，也得要突厥的马啊，

这么好的事儿，老大你想啥呢？

李渊还是表示要大伙再想想。还是裴寂了解李渊，想了个什么办法呢？裴寂等人请尊天子（杨广）为太上皇，立代王（杨侑）为帝，以安隋室；移檄郡县；改易旗帜，杂用绛白，以示突厥。这下李渊终于同意了：“此可谓‘掩耳盗铃’，然逼于时事，不得不尔。”然后派使者把这个意见传达给始毕可汗。

李渊一开始不同意，后来又同意，问题出在哪呢？两个字——名义。一开始不同意，因为李渊的名义是取隋而代之，当皇帝；后来又同意，是因为李渊的名义是匡扶隋室，以安天下；一个是乱臣贼子的名义，另一个是安国重臣的名义，这就是不同意与同意之间的差别。

可能有人要说了，李渊这不是当了婊子还立牌坊吗？大家这就不懂了，政治上的事儿，哪怕是演，有时候也是要演一演的。

三国史大家都熟，在汉末群雄中，最早一个倒霉的是谁？袁术吧？袁术为什么最早倒霉？因为这丫妄自尊大，居然早早称帝了。而实力最强的是谁呢？曹操吧？曹操到后来都牛逼到那样了，号为魏王，位加九锡了，当皇帝了没？没有。为什么呢？因为他要挟天子以令诸侯。

为什么早早称帝就会败亡呢？很简单嘛，因为你一称帝，就成了众矢之的，明枪暗箭就全朝你射来了，你想躲都躲不过，能不败亡吗？为什么曹操抱定了“挟天子以令诸侯”的宗旨呢？道理也简单，汉室虽然衰微，但毕竟国祚绵长，在底层百姓乃至士绅土豪中，还是有极强的号召力的，曹操以汉室代言人自居，在政治上就稳占先手，所谓名正言顺。

眼下李渊也是这情况，论文韬武略，他可能比不上他天纵英才的儿子李世民，但是，要论心思缜密，谋定而动，李渊则又明显强于李世民。造反这东西，要成功，当然得豁得出（有魄力），但是，还有一点也至关重要，那就是稳得住（有定力）。李世民豁得出，李渊又稳得住，所以，李氏父子，这叫天作之合。

李渊稳得住之后，接下来就要豁得出的李世民出手了。

当李渊传出了号令，说要尊杨广为太上皇，立代王为天子后，周边就有不服的，西河郡就不服。不服怎么办？很简单，一个字——打。

这是李渊决定造反之后的第一战，意义自是非同小可。率军出征的是李世民和李建成，而与之同行的，则是太原令温大有。临行前，李渊对温大有也是千叮咛万嘱咐，务必要打响这第一枪，得打出士气，打出威风。

这第一仗的意义在哪呢？军事意义且不待言，政治意义也很重大。大家想，李氏父子，一共也没多少兵马，但是，就靠着这些兵马，他们就要抢在隋末所有起义军的前头，先抵达长安。要做到这一点，光靠打行吗？当然不行。要是每到一地都得打，那就打不完了，更谈不上抢得先机了。所以，打自然是要打，但不能光打，在打之外，还有个字——抚。

中国有句话叫做仁者无敌，仁者为什么无敌？因为这个世界上，要征服一群人，杀身是其次，诛心才是关键——武者杀身，而仁者诛心。

李渊这第一战，在摆平西河郡之外，还有一条，就是要拉出一面“仁”的大旗，起到诛心的效果，从而起到宣传作用，削弱入关时的阻力，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要做到“仁”，就需要一个字——“抚”。

需要“抚”的有两部分，一是自己的士卒，二是西河郡的百姓。

当时的情况，兵都是新召来的，没什么作战经验，更谈不上有什么默契，当兵的对于自身的前途和命运，也是颇多疑惧，所以，最要紧的，得让这支部队提升士气，获取信心。而士气和信心，则是通过一次次胜利来积累的，这第一仗，自然就尤为关键。李世民和李建成怎么办呢？建成、世民与之同甘苦，遇敌则以身先之。这就叫做，

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

接下来要“抚”的就是百姓了。当时李建成和李世民，搞了个类似“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之类的东西。比如说，李家军有个特点，就是不掠民财，要吃要喝，都是花钱买，颇有些当年我党“不取民一针一线”的意思。要赶上有当兵的不听命令，抢了或者偷了，一旦被发现，李建成和李世民就会勒令他的长官去还钱，而且更重要的是，对这位违犯军纪的兵卒，也是宽容以待，不杀他。这一来，一石二鸟，就得了民心，又得了军心——军士及民皆感悦。

然后到了西河郡外。还是一个字——“仁”。老百姓要进城，随便，李家军不拦着。西河郡丞高德儒，一看大军压境，就闭城固守，但是也没守几天，城就被攻破了。城破之后，李世民数落了此公一顿：“汝指野鸟为鸾，以欺人主，取高官，吾兴义兵，正为诛佞人耳！”解释一下这句话，古代君王，尤其那种好虚名的君王，就喜欢一种东西——祥瑞。这位高德儒就是投其所好，当了大官的——他应该是把野鸟报上朝廷，说是鸾凤，结果杨广一高兴，就给他升了官。

骂完之后，李世民就将其斩之。但是，总了归齐，也就只斩了一个人，余者一律不杀，秋毫无犯，然后一切如初。

这么做效果如何呢？非常好：远近闻之大悦。建成等引兵还晋阳，往返凡九日。渊喜曰：“以此行兵，虽横行天下可也。”遂定入关之计。效率高——一来一回只用九天；影响好——远近各郡闻之大悦；老大满意——李渊表示可以有。

然后李渊开仓济民，招募兵众，厉兵秣马，分拨已定，这就要向长安进发了：

李渊将部队分为三军，三军再分两翼，都称为“义士”。裴寂等人给李渊上了个尊号——大将军，而后又建了大将军府；令裴寂为长史，刘文静为司马，唐俭及前长安尉温大雅为记室，温大雅跟老弟温大有共掌机密，武士彠为铠曹，刘政会及武城人崔善为、太原人张道源为户曹，晋阳长上邽姜暮为司功参军，太谷长殷开山为府掾，长孙

顺德、刘弘基、窦琮及鹰扬郎将高平王长谐、天水姜宝谊、阳屯为左、右统军；其余人等，量才为用。

又封世子李建成为陇西公，左领军大都督，统领左三路军；世民为敦煌公，统领右三路军。以柴绍为右领军府长史；咨议谯人刘贍领西河通守。

部队正要开拔，突厥回信了。始毕可汗让他的大臣康鞘利带了一千匹马过来，当然，不白送，得出钱买，另外，康鞘利还带来了口信，说唐公要是入关，你要多少人，我们可汗都答应。然后，李渊就接见了突厥使者，反正也是好酒好菜招待着，对他们非常恭敬，还送了不少礼物。但是，接下来奇妙的事就来了，那一千匹马，李渊没全买，只是挑了其中比较优等的，买了其中一半。

这下部下们又看不懂了，好容易有马，老大你还不买，老大你没钱，我们自己出，这总行吧？李渊是这么回答的：“突厥人多的的是马，他们又非常贪便宜，我们这次一下子买完，他们的马会送来更多，到时候恐怕你们财力枯竭，也买不起了。我为什么少取呢，是为了“示贫”，表明我没钱，而且也不急着用。别担心了，我会为你们考虑的，应该向突厥赊账，不需要你们破费。”

李渊考虑的非常深远，“示贫”倒还在其次，更重要的是，“不以为急故也”。李渊显然并不信任突厥，跟突厥合作，这也是权宜之计，所谓拉一手，也得防一手，不能让突厥把他看透了——他表现的越从容，在谈判桌上就越有利。

不久后，康鞘利回去了。而李渊呢，也派了刘文静，去突厥请兵。

在走之前，李渊跟刘文静秘密谈话：“突厥骑兵进入中国，是中国人民的巨大灾难。我为啥要他们来？最主要的，是怕他们资助刘武周来袭扰边境。而且，突厥人使用马匹，马一边走一边吃草，不需要供应草料。不过是借借他们的声势罢了。超过几百人，就没用了。”

李渊请兵突厥，显然考虑跟刘文静不同，刘文静等人，主要出发点，是“以之为援”，但是，李渊认为，第一要务还不是“以之为援”，而是“避其为患”。而且，李渊借来了，也主要是“壮声势”，而不是“定天下”。

显然，李渊考虑问题的方式，跟他手下很多人都不一样。李渊想的更深更远，更加缜密，更加周道，视角更为独特，他做任何事情，第一要务，就是“稳”，借兵突厥也一样，首先考虑的是“稳”，稳定后方，其次考虑的才是“凶”，而且只是“壮声势”。李渊就像是一艘战船的舵手，他的目标，不是让船疾驰而行，而是把握好方向，不出现歧离。一个政治集团，当然需要这么个人物。

李渊入关记IV——豁得出的儿子

刘文静就这么去了，李渊也准备出发了：

七月四日，李渊让李元吉当太原太守，把后方事务全都委托给他。

次日，李渊率领三万军队从晋阳出发，在军门前召开誓师大会，而后传令其他郡县，告诉他们尊立代王的意思。西突厥的阿史那大奈也率众加入。

顺便说一下，这位阿史那大奈就是唐朝名将史大奈。

七月五日，李渊派遣通议大夫张纶领兵讨伐稽胡部落。

（稽胡是匈奴的一支，五胡十六国中最早的胡汉，就是稽胡人刘渊刘元海所建。发兵攻打稽胡，是扫清后患之意）

七月八日，李渊抵达西河郡，而后就慰劳士兵群众，赈济贫苦百姓，年纪达到七十多岁的，都授予散官，其他年轻豪杰，都是量才为用，李渊当面口试对方的能力，并立即记下所任的官职，一天之内，任命一千多人。新任命的官员来不及领取凭证，就只好拿着李渊所写的官职纸条离去。

该日，李渊进入雀鼠谷。

七月十四日，李渊驻贾胡堡，距离霍邑（山西省霍州市）五十馀里。

然后，李渊碰到了麻烦，大麻烦。在霍邑驻守的，是代王钦命的大将宋老生，此外，大将屈突通也驻军河东，与宋老生互为犄角。强兵在前，倒也罢了，更要命的，老天还不帮忙，天天下雨，当时又没有柏油路、水泥路，都是泥路，这雨一下，就坑坑洼洼，泥泞难行，于是就堵在了那，想进不能进。无奈之下，李渊只能派沈叔安带兵回太原，再运一个月的粮草过来。

李渊在贾胡堡待了老长时间，也不见雨停，粮食倒是快吃完了；而刘文静呢，也是迟迟没有回来；又有传言说，刘武周要跟突厥合兵攻太原；总之是人心惶惶，难以自处了；出于谨慎的考虑，李渊召集部众，商议北还一事。

裴寂表示同意：“宋老生、屈突通连兵据守险隘，不太容易迅速搞定。李密虽说是跟咱联合，但是心思奸猾，难以揣度。突厥呢，又贪而无信，唯利是图。刘武周这家伙，是个汉奸。太原乃是一方都会，我们士兵的家属也都在那，不如我们回去援救根本，然后再图后举。”

裴寂说的有没有道理？似乎是有道理的。毕竟，任何时候，大本营的安危都是第一位的，要是后院起了火，那确实是麻烦了。当年刘邦刚起兵的时候，雍齿在丰邑作乱，刘邦也是心急火燎的赶回去救援，而且是一连三次。但是，裴寂说的，也只是似乎有道理而已，到底有没有道理呢？李世民给出了解答。

李世民反对裴寂的意见，说：“今禾菽被野，何忧乏粮！老生轻躁，一战可擒。李密顾恋仓粟，未遑远略。武周与突厥外虽相附，内实相猜。武周虽远利太原，岂可近忘马邑！本兴大义，奋不顾身以救苍生，当先入咸阳，号令天下。今遇小敌，遽已班师，恐从义之徒一朝解体，还守太原一城之地为贼耳，何以自全！”

为什么裴寂说的只是似乎有道理呢？因为，“是”与“似是而非”相隔万里，这其中的差别，就在于一个——认真分析。裴寂分析了，但是不认真，只是浮皮潦草的分析，李世民也分析，他的分析就认真多了——而凡事，就怕认真。

说要退兵的，无非是如下几个考虑：

其一、粮食不够。

这是实情吗？这当然是实情，粮食确实不够了。但是，有个问题，那就是眼界不够。认为粮食不够的，无非是陷入了思维定势，认为粮食非得从后方运，如果这么看，后方运的跟不上前方吃的，当然是不够。然而，粮食是不是非得从后方运呢？李世民抓住了重点，提出了这个问题，于是立即拨开云雾见青天——为什么非得后方运，不能在前方收割呢？

李世民这个意见，提出了一个重要的军事思想——以战是可以养战的。

其二、宋老生、屈突通实力很强，据险而守，不好打。

这是实情吗？这也是实情。但是，不好打，不等于打不了。张须陁当年去讨伐翟让，翟让也怕，认为打不了，想撤，但是李密为什么最后赢了？很简单，“不好打”不等于“打不了”。李世民认为，宋老生虽然骁勇，但是，也有缺点，他的缺点两个字概括——轻躁，而缺点是可以利用的，抓住了缺点，事半功倍。

这说明啥呢？这说明，我们看问题要全面，既要看到问题的不利面，也要看到问题的有利面，不能光看到不利面就想着退缩。

其三、李密这个人看不透。

情况是这样的。当时李渊进兵的时候，曾经派人去跟李密谈判，谈合作问题。李密抬手不打笑脸人，合作可以，但是，有一条，我比你们强，我当老大，于是让祖君彦写了封信：“与兄派流虽异，根系本

同。自唯虚薄，为四海英雄共推盟主。所望左提右挈，戮力同心，执子婴于咸阳，殪商辛于牧野，岂不盛哉！”然后又提出让李渊率步骑数千去河内，当面缔结盟约。

李密要当盟主，李渊什么态度呢？他说：“密妄自矜大，非折简可致。吾方有事关中，若遽绝之，乃是更生一敌；不如卑辞推奖以骄其志，使为我塞成皋之道，缀东都之兵，我得专意西征。俟关中平定，据险养威，徐观鹬蚌之势以收渔人之功，未为晚也。”

李渊抓住了问题的核心，问题的核心，并不在于谁是盟主，而在于，谁占据了战略主动。什么叫战略主动？谁先夺取长安，谁就赢得战略主动。李渊认为，盟主可以让李密当，而且好处是，可以让李密牵制住隋朝在东都的主力，为他进取关中，赢得时间。用一个盟主的虚名，换取先入关中的战略主动，这笔账，不要说李渊能算明白，相信任何一个智商正常的，都能算明白。

于是，李渊让温大雅回信一封：“吾虽庸劣，幸承馀绪，出为八使，入典六屯，颠而不扶，通贤所责。所以大会义兵，和亲北狄，共匡天下，志在尊隋。天生蒸民，必有司牧。当今为牧，非子而谁！老夫年逾知命，愿不及此。欣戴大弟，攀鳞附翼，唯弟早膺图箓，以宁兆民！宗盟之长，属籍见容，复封于唐，斯荣足矣。殪商辛于牧野，所不忍言；执子婴于咸阳，未敢闻命。汾晋左右，尚须安辑；盟津之会，未暇卜期。”

这封信就三点：

一、老兄我跟贤弟你不一样，我是“尊隋”而不是“反隋”（所以大会义兵，和亲北狄，共匡天下，志在尊隋……殪商辛于牧野，所不忍言；执子婴于咸阳，未敢闻命）；

笔者注：“执子婴于咸阳，殪商辛于牧野”，这是两个典故。执子婴于咸阳，是说当日刘邦入关，秦朝宗室子婴自缚请降的故事，这标志着秦朝的灭亡；而殪商辛于牧野，是说商朝末年的牧野之战，周武王大获全胜，击败了商纣王子辛，也奠定了周朝取代殷商的基础。这

两个典故，都意味着“改朝换代”。而李渊的政治口号跟李密不同，他以“尊隋”为号召，所以回绝了李密改朝换代的建议，于是才会有“所不忍言”和“未敢闻命”的说法。

二、老兄我命小福薄，当个唐公就满意，实在不敢多想（老夫年逾知命，愿不及此……复封于唐，斯荣足矣）；

三、眼下我看有机会取隋而代之的，也就贤弟你了。（当今为牧，非子而谁！）

但是，李渊还打了个呼哨，表示我这儿事儿也挺多，就不去赴盟了。（汾晋左右，尚须安辑；盟津之会，未暇卜期。）

李密什么反应呢？密得书甚喜。以示将佐曰：“唐公见推，天下不足定矣！”自是信使往来不绝。

李密很高兴，这是真的，因为是人就好面子，李渊一顶顶高帽送过来，要说没有心花怒放，那绝对是假的。但是，李密乃当世豪杰，已经成名的英雄，他会因为李渊送的这些虚名，而忘乎所以吗？当然不会。李渊也知道李密不会，所以，对于李密的态度，其实李渊心里也没有底，他怕李密成为他入关的竞争者。

但是，李世民却独独看得透；他说李密不会成为竞争者，原因是“顾恋积粟，未遑远略”。有人要问了，李世民跟李密估计压根也不认识，他是怎么看出来的呢？其实吧，道理很简单，看看李密的军事轨迹就知道了。李密先取荥阳，后夺洛口仓，然后又在回洛仓跟隋军反复较量；不论是荥阳，洛口仓，还是回洛仓，都是天下粮仓，李密要干什么，还能看不透吗？所以李世民说，李密顾恋积粟。然而，李世民又怎么看出李密“未遑远略”呢？道理更简单了，如果李密真想入关，他就不应该跟隋军在东都纠缠，而应该在占领了洛口仓之后，立即西征。眼下李密还在跟隋军争夺回洛仓，丝毫没有罢手的意思，自然是“未遑远略”了。

当然，李世民有一点没看透，他还是低估了李密。其实，李密本

人并不是“顾恋积粟，未遑远略”之辈，他也不想西去入关，一举攻下长安，但是，没辙啊，谁让李密的部众们，都是“顾恋积粟，未遑远略”之辈呢？谁让李密只是个空降兵，对瓦岗军没有完全的控制力呢？

裴寂看不透李密，李世民却看透了李密，原因出在哪呢？原因，裴寂只是从李密这个人去分析，以李密的能耐，当然很难看透。然而，李世民看李密，却是从他的行动来着手，透过现象看到了本质，所以，他自然就看透了。

既然李密没有入关的意思，那么，他是不是真心实意跟李渊结盟，这就不是什么关键了，因为反正也碰不着。

其四、刘武周和突厥可能会合作，趁虚而入，攻取太原。

突厥狡诈无信，这是对的，刘武周跟突厥合作，这也是对的。但是，刘武周会跟突厥合作，攻取太原，这是错的。为什么错呢？因为裴寂没有理解，为什么刘武周要跟突厥合作。

刘武周为了跟突厥合作，不惜称臣于突厥——老实说，这个世界上没有天生的软骨头，更没有上赶着去叫人爹的贱骨头，刘武周这么不顾脸面，顶着身前身后的骂名，要当胡人的奴才，这是为啥？道理很简单，没有突厥的支持，刘武周混不下去。所以，刘武周跟突厥的合作，就是赤裸裸的利益联盟。

既然谈到是利益联盟，那么，也就谈不上什么亲密无间，穿同一条裤子了，真实的情况，是李世民所说的那样，“外虽相附，内实相猜”。刘武周跟李渊一样，李渊也准备跟突厥合作，但是合作的时候，拉一手，还防一手，刘武周岂不也是如此？因此，刘武周现阶段首要考虑的是啥问题？是开疆辟土吗？当然不是，是要保住自己的地盘！所以，他会不顾自己的大本营马邑遭受着突厥的潜在威胁，而不管不顾的来侵扰太原吗？当然不会。既然如此，还有啥可担心的？

裴寂之所以判断错误，而李世民之所以判断正确，原因在哪里呢？原因在于，合作这事情，也是有不同性质的；不同性质的合作，

效果是不一样的，不能一概而论。裴寂泛泛而谈，而李世民则深入探究，所以——凡事就怕认真。

经过李世民这一番精要而鞭辟入里的分析，我们已经发现，北还太原没有必要——因为虽有强敌在前，但是强中有弱；粮草虽然不济，但能以战养战；李密虽然不测，然则未遑远略；武周虽然附胡，然而内心疑惧。

真正的大问题，是一旦北还太原，会造成怎样的后果。

李家军造反，有个很重大的基因缺陷，那就是，硬实力不够。所谓硬实力不够，一方面人马不够，另一方面，这些兵众都是临时召集，并非久战沙场之辈，因此，要在这样的情况下取得胜利，就要一鼓作气，否则再而衰，三而竭，就成了强弩之末。现在的问题是，这口气到底是口什么气呢？答案是，一口争衡天下的气！如李世民所言，本兴大义，奋不顾身以救苍生，当先入咸阳，号令天下。

然而，北还太原会造成什么问题呢？会造成这口气泄掉。一旦这口气泄掉之后，李家军的基因缺陷就暴露无遗，到时候就剩太原一城一池，跟那些占山为王割地为寇的土匪还有啥区别？不要说争衡天下了，能不能自保，这都是问题了。

因此，李世民认为，北还太原，一方面是没必要，另一方面是有危机，所以，这是下策，万万不可。现在不是考虑“稳”的时候，因为如今的情况，已经“稳不住”了，所以，必须改换思维，要“豁得出”！

李世民发表意见后，得到了李建成的支持，然而，李建成支持并没有用，因为李渊不同意——李渊已经不管稳不稳得住，而是一心求稳了。

李渊不同意，李世民也不放弃，还想再次进谏；赶上天色已晚，李渊已经睡下，李世民就在帐外嚎啕大哭，声闻帐内。李渊听到外边有哭声，就把李世民叫进来，问他什么情况，李世民说：“今兵以义动，进战则克，退还则散；众散于前，敌乘于后，死亡无日，何得不

悲！”

听李世民这么简单一勾勒，李渊明白了，醒悟了，已经不是求稳不求稳的问题，而是想求稳也稳不住的问题了——但是部队已经北还，咋办呢？

李世民说表示，没关系，右军没动，只走了左军，而且没走远，追的上。

李渊于是笑了，表示：“我现在成败就看你了，你想怎么干，就怎么干吧。”

于是，李建成和李世民分道夜追左军，乃还。

不久后，派去后方运粮的沈叔安，带着粮草也回来了。

李渊入关记V——林肯式平等

进退的问题解决了，眼下，就是如何进的问题了；或者，更简单点说，如果搞定宋老生的问题了。当然，要解决问题，还是要利用他的弱点——轻躁。

李建成和李世民就认为：“老生勇而无谋，以轻骑挑之，理无不出；脱其固守，则诬以贰于我。彼恐为左右所奏，安敢不出！”两手准备，最好的情况，咱一挑战，他就出击，那就省事儿了，这是A方案；如果他固守，就对城内放话，说他已经投降了，宋老生到时候想不战都不成，这是B方案。

李渊表示同意：“汝测之善，老生不能逆战贾胡，吾知其无能为也！”（宋老生不能在贾胡跟李家军硬撼，说明他只是纸老虎，这点李渊倒是分析不错）

计较已定。于是李渊派数百骑先到霍邑城东数里，以待步兵，然后让李建成和李世民率数十骑去城下，“举鞭指麾，若将围城之状”，而后又以污言秽语激怒宋老生。果不其然，连B方案都不用了，A方案

当即奏效——宋老生一听李建成和李世民骂他，顿时火上心头，直接引三万兵马，从东门和南门分道而出。

李渊于是令殷开山召集后军（插句题外话，大家看过《西游记》吧，唐僧啥来历？没错，殷开山的外孙！当然，历史上的殷开山没有这样的外孙，但不妨碍其历史地位，他是后来的凌烟阁二十四功臣之一）。

后军到来后，李渊就想着，怎么着得吃饱喝足攒足了力气再打，于是命令部队造饭。李世民不同意，表示机不可失，于是立即开打。

李渊与李建成战于城东，李世民战于城南。

宋老生也不愧是当世虎将，李渊和李建成的部队，打了一会之后，就开始渐渐不支了；正在此时，李世民与部将段志玄自南原引军驰下，直冲宋老生侧背，李世民则一马当先，连杀数十人，两把佩刀战至卷刃，流血满袖，然则洒之再战，威风八面，气魄十足。李渊所部见到李世民天神下凡，于是军威复振，放言“已获老生”，宋老生所部于是军心大乱，溃不成军。

李渊乃先行驰向城门，城中守军恐惧，乃紧闭城门，宋老生退无所归，于是下马投堑（护城河），准备自杀。悲剧的是，连自杀也不可得了，宋老生还是被刘弘基一刀砍下。而宋老生所部则伤亡惨重，僵尸数里。到了晚上，李渊令部众登城，当时没有攻城器具，将士们都是人踩人登上了城墙，遂克霍邑。

霍邑之战，是李渊起兵以来，所遇到的最严峻的考验。战毕之后，当然得论功行赏。当时军中就有议论，认为应募从军的奴婢，不应跟良人一样。

这里要说一下奴婢与良人的差别。其实，中国历史上，一直存在一种叫做“贱民”的社会阶级。在隋朝而言，贱民阶级分为两种：

一种是奴婢，就是丧失自由被人无偿奴役的族群。

看过《红楼梦》的都知道，贾府里有很多家生子的奴才，最典型的，就是荣府大总管赖大；从赖嬷嬷到赖大，都是所谓奴婢。

赖嬷嬷在《红楼梦》里出现的次数并不多，最集中的一次，是他孙子赖尚荣去当县官，她亲自到贾府来，请主子奶奶们赏脸，去热闹一日。

赖尚荣这个县官是怎么当上的呢？赖嬷嬷对孙子有这样一番训话：“你今年活了二十岁，虽然是人家的奴才，一落娘胞胎，主子恩典，放你出去，上托着主子的洪福，下托着你老子娘，也是公子哥似的读书识字，也是丫头、老婆、奶子捧凤凰似的，长了这么大。你那（哪）里知道那奴才两字是怎么写的！只知道享福，也不知道你爷爷和你老子受的那苦恼，熬了两三辈子，好容易挣出你这么个东西来。从小三灾八难，花的银子也照样打出你这么个银人儿来了。到二十岁上，又蒙主子的恩典，许你捐个前程在身上。”

这番话的意思，赖尚荣其实已经不是奴才了，由于赖嬷嬷是伺候过荣宁二府老主子的奴才，在贾府干了两三辈儿，也算尽职尽责尽忠，所以，挣出了个脸来，在赖尚荣刚出生的时候，贾府就放了他出去。

这段情节说明啥问题呢？这就说明，奴婢这个阶层，是世袭的，就是说，只要主子不给脸，你就得祖祖辈辈世代代在府上当奴婢，地位极为卑下，是没有人身自由的。所以，为什么说赖家是混出来的奴才呢？其实很简单，因为到了赖尚荣这一辈儿，他就已经脱离了贱籍，蒙主子恩准，不再是家生子的奴才了。从奴婢到良民，这就已经是一个身份上的巨大飞越了。

奴婢阶层也是古已有之，春秋时期五霸之一的秦穆公有个重臣叫百里奚，他就是个奴才。到了西汉末年，由于土地兼并问题日益严重，大量农民丧失了土地，为了求得生存，这些人就自卖为奴，导致西汉末年的奴婢问题已经成为了一个巨大的社会危机。王莽改制大家知道吧？其中有一条，就是禁止奴婢买卖。此后，奴婢这个阶层也一直存在。一直到清朝雍正时期，贱民制度才寿终正寝。

另一种“贱民”是部曲。

所谓部曲，其实就是将军率领下的部众，这个名字是汉朝编制得来的。但是，随着时代推移，到了南北朝的时候，部曲就逐渐卑微化了，虽然没有法律明文规定，但是主人已经将这群有着人身依附关系的人群视为贱口了。

好，回到正题。既然奴婢阶层是贱民，跟良人的社会地位有明显差距，所以，那帮当兵的认为，论功行赏自然是要论功行赏，但是，良人归良人，奴婢归奴婢，不能一概而论。然而，李渊怎么处理的呢？李渊说：“矢石之间，不辨贵贱；论勋之际，何有等差，宜并从本勋授。”李渊表示，不管高低贵贱，一视同仁。

李渊这么做，倒是跟南北战争时的林肯有异曲同工之妙，当时林肯废除黑奴制度，才最终打赢了南北战争。仗嘛，归根结底要靠人打，仗要赢，人就得卖命，不给好处，别人凭什么卖命？李渊这一点还是看得透的。

然后，李渊引见霍邑的军民，跟西河郡一样，开始劳军封赏，选择其中见状的从军，而关中军士想要回家的，也不难为他们，授五品散官，然后让他们回去。

李渊随意授散官，已经不是第一次了，当他出兵抵达西河郡的时候，就这么干过一次；这次到了霍邑，又授了一次，好像国家名器完全无所谓似的。

当时也有人有质疑啊，说主公你这封官封赏多了，是不是少封一点？李渊回答：“隋氏吝惜勋赏，此所以失人心也，奈何效之！且收众以官，不胜于用兵乎！”

这就是李渊跟杨广这对表兄弟的区别了。杨广这个表哥，对于名位最为看重，吝啬的一塌糊涂，当年雁门之围说得好好的，要怎么怎么封，结果围解之后回到东都，全都变卦了，把那帮当兵的给气的。李渊呢，甭管有功没功，随便封，就跟开空头支票似的。李渊要干啥

呢？两个字——收众。

在中国历史上的开国之君中，李渊可以说是最窝囊的，被儿子逼下了皇位也就算了，更憋屈的是，在后世之人眼中，他似乎也是个一无所用之辈，至少光芒被他儿子李世民盖了个精光。但是，仅从李渊“收众以官”这一点上，我们说，这绝不是个凡人。

我们很难说李渊有什么雄才大略，在这一点上，他确实是不如李世民；但是，李渊这个人，虽没有“大略”，但他有“干才”。比如这个“收众以官”，就是李渊“干才”的集中体现，这个办法很巧妙——李渊给的官其实只是个虚名，大家想，李渊现在是谁？他谁都不是啊。他官是给了，但能不能兑现，还得俩说呢。所以，李渊给的官，现在就是个空头支票，李渊实际什么都不用拿出来，但是，用这些空头支票，李渊收得了人心，这是一笔标准的无本买卖。

李渊懂得做一笔稳赚不赔的无本买卖，从这一点上讲，他当然有两把刷子。

李渊跟杨广，挺像当年的刘邦和项羽的。刘邦类似于李渊，比较大气，有功就赏，得赂必分，所以人皆附之，项羽类似于杨广，封赏什么的非常吝啬，有功不赏，得赂不分，以此人皆不附；所以一个得天下，一个失天下。

后来刘邦取得天下后，跟手下饮宴，席间谈到得天下与失天下的问题，当时王陵几个就这样回答：“陛下慢而侮人，项羽仁而爱人。然陛下使人攻城略地，所降下者因以予之，与天下同利也。项羽妒贤嫉能，有功者害之，贤者疑之，战胜而不予人功，得地而不予人利，此所以失天下也。”

如今，眼看着历史就要重演咯。

八月八日，李渊进入临汾郡（山西省临汾市），一切照着霍邑的前例安排。

八月十二日，李渊住宿鼓山。绛郡通守陈叔达率兵拒守；一天

后，李渊搞定。

八月十五日，李渊抵达龙门，于是，他终于等来了刘文静——刘文静是跟康鞘利一块来的，带来了五百个突厥兵，两千匹马。

对于刘文静的“及时”（出现早了，攻打霍邑前的军事会议，就不能那么畅所欲言了，出现晚了，马上要继续前进，也有问题，所以“及时”）出现，李渊非常高兴，私下里对刘文静表示：“我们已到黄河，突厥人才来，而且兵少马多，都是你彻底执行命令的功劳啊！”

至此，我们就来看一下刘文静的突厥之行吧。

刘文静抵达后，始毕可汗问他：“唐军为何起兵啊？”

刘文静回答：“先帝（杨坚）废黜嗣子（杨勇），而将国家交给了后主（杨广），所以才导致天下大乱。唐公呢，是王朝最亲近的外戚，害怕皇室因此灭亡，所以起兵废黜不当立的人（指杨广）。我们唐公愿意与突厥一起平定京师，其后，金币子女都归可汗所有。”

于是始毕可汗很高兴，给了五百人，两千匹马。

同志们，请我们正视这个问题。刘文静说“金币、子女尽已归可汗”——这句话大家是不是似曾相识呢？当年沙钵略可汗摄图，向隋朝称臣时说：“此国所有羊、马，都是皇帝畜生；彼有缯彩，都是此物”。这两句话，同志们对比来看，是不是有异曲同工之妙呢？

所以，比照下来，我们会发现，李家军跟突厥的关系，并不是单纯的结盟关系，这是什么关系呢？这是赤裸裸的臣属关系！也就是说，其实，李渊跟刘武周、梁师都及郭子和等人类似，根本就是出卖国家主权，以换得突厥支持。

有人说，我这样说是不是有点武断？证据还有很多。

当李渊略定关中，建立唐朝后，《资治通鉴》有如此描述：及高祖即位，前后赏赐不可胜纪。始毕自恃其功，益骄踞；每遣使者至长

安，颇多横恣。高祖以中原未定，每优容之。

所谓“赏赐”，自然不过是掩人耳目，真实的含义，应该是“进贡”。因为，赏赐是上级对下级，杨广对启民可汗，这叫做赏赐；然而，很显然，始毕可汗派使者来不是来进贡的，是来催贡的，而李渊给的，自然就是“贡品”。为什么我说这不是“赏赐”，是“进贡”呢？道理很简单，你们见过下级比上级还横的吗？

李渊的所谓“优容”，说白了，不过是实力不济，只能充小装孙子而已。

当然，李世民后来对此也是供认不讳的，在贞观年间名将李靖大破突厥之后，李世民这样说道：“朕闻‘主忧臣辱，主辱臣死’。往者国家草创，太上皇以百姓之故，称臣于突厥，朕未尝不痛心疾首，志灭匈奴，坐不安席，食不甘味，今者暂动偏师，无往不捷，单于款塞，耻其雪乎。”

李世民说，称臣一事，是李渊的意思，把脏水全泼给了他可怜的老爸。实际是不是那么回事呢？据大学者陈寅恪考证，其实这事儿远没有那么简单，李世民也是脱不了干系的。最直接的，称臣突厥的主要执行人是谁？刘文静吧？刘文静是谁的人？有人说李渊？No，是李世民！刘文静是李世民的人，裴寂是李渊的人，这里的人事关系我们要搞清楚。当然，陈寅恪先生还有一些其他证据，大家有兴趣可以去看一看。

当然了，大家也无需指责李世民丧权辱国，毕竟，十二年之后，李世民连本带利还了回来，灭亡了突厥，生擒了颉利可汗。

不过呢，这事儿我们倒是可以从突厥的角度，来衡量一下。突厥当时有多强？经过启民可汗的苦心经营，随着隋末天下大乱，塞内之民纷纷投赴突厥，到了始毕可汗这儿，实力已经非常可怕了：及隋末乱离，中国人归之者甚众，又更强盛，势凌中夏，迎萧皇后，置于定襄，薛举、窦建德、王世充、刘武周、梁师都、李轨、高开道之徒，虽僭尊号，俱北面称臣，东自契丹，西尽吐谷浑高昌诸国皆臣之，控

弦百万，戎狄之盛，近代未有也。

后世的女真、元蒙、满清，大致也就是这个水平，甚至还有不如。然而，妙的是，前三者均入主中原，建立了政权，而突厥则在十二年后，被李世民出兵灭亡。问题出在哪呢？四个字——政治远见。

始毕可汗可以称为是东突厥的中兴之主，但是，不得不说，他的政治眼界是非常狭隘的，他关心的，只有金银财宝，他没有任何一刻想到，自己能够有入主中原的可能性，所以，他的政治策略，一直都是扶持起义军，然后坐收纳贡之利。这种策略，当然无疑是短视的，中原毕竟是中原，地大物博，潜力深厚，所谓君臣之分，只是名义上的东西，真正重要的，是实力。一旦中原政权重新强大起来，始毕可汗所能得到的，自然也会随之失去。

可悲的是，始毕可汗被金银财宝蒙住了眼睛，被一时的利益冲昏了头脑，根本没有想过，一旦中原鼎定，突厥跟中原政权的关系，会是怎样的态势。人无远虑，必有近忧，可以说，最后东突厥灭亡，并不是因为颉利可汗的无能，而恰恰是因为中兴之主始毕可汗的短视。

当然，于李渊而言，这个结局是很让人欣慰的，人少马多，这符合他的既定策略，有了突厥的支持，李渊入主关中，又有了强大的助力。

李渊入关记VI——稳健派大将

在击败宋老生之后，李渊接下来的对手就只剩下了屈突通。

屈突通是少数民族人，至于是哪个民族，我们讲不太清楚。他的祖籍在昌黎，跟唐宋八大家之一的韩愈是老乡，但后来搬到了长安。屈突通是个什么样的人呢？《新唐书》说他：“莅官劲正，有犯法者，虽亲无所回纵。”这么说吧，屈突通绝对是个硬骨头，一生正气，见者凛然，在文帝一朝，他就敢面折廷争。屈突通有个弟弟叫屈突盖，当时是长安令，兄弟俩一个脾气，也是眼里不揉沙子。当时长安城内给他们兄弟编了一首歌：“宁食三斗艾，不见屈突盖；宁食三斗葱，不逢

屈突通。”也可略见屈突兄弟为官之刚正。

大家想必还记得，当日隋文帝病故后，杨广曾派人去召杨谅奔丧，后来因为暗号没对上，杨谅起兵造反。当时杨广派去的使者，就是屈突通。按说呢，正常来讲，屈突通这趟差事，应该是有去无回，但是，妙的是，屈突通居然做到了有去有回。屈突通怎么做到的呢？两个字——正气。《新唐书》说：及是，书无验，谅觉变，诘通，通占对无屈，竟得归长安。

此后，杨玄感作乱，屈突通就是平叛的主力。

而后天下大乱，屈突通也时时带兵镇压。

如果说，这个世界上有一种人，他一站那，就能让心术不正的人心生胆怯，散发出来的浩然正气能令人不敢斜视，那么，屈突通就是这种人。

如今，历史将屈突通推到了前台，这位刚正不阿、操守高洁、正气凛然的大将，已经成为了隋朝的最后一道屏障，隋朝存与亡，就在他的手上了。

可能有人有疑惑，隋末的局势还是非常复杂的，李渊要夺取长安，也不可能仅仅只需要面对隋军，关中各地的造反派怎么办？

当时有个叫任瑰的，他是河东县户曹，管户籍的，他就来投奔李渊，他是这么说的：“关中豪杰皆企踵以待义兵。瑰在冯翊积年，知其豪杰，请往谕之，必从风而靡。义师自梁山济河，指韩城，逼郃阳。萧造文吏，必望尘请服。孙华之徒，皆当远迎，然后鼓行而进，直据永丰。虽未得长安，关中固已定矣。”

任瑰认为，关中豪杰，对李渊的态度，不是“拒”，而是“迎”，因此，对待他们的态度，不是“击”，而是“招”。

任瑰说的对不对呢？对。为什么对呢？道理很简单，关中的造反派还没有形成气候，即便是最强的孙华，也不过是小打小闹，以他们

的实力，想要独立完成改朝换代的任务，是绝无可能的。既然如此，那对他们而言，就只有一个办法了，投靠一个有实力的。李渊就是这个有实力的，这个实力，不是说李渊现在手里有多少人，而是说，以李渊的家世背景、政治根基，是有机会取隋而代之的。说到底，造反派拼到最后，就拼一点——一张脸。

中国历史上就有这样的例子。

蒙古族历史上曾经同时出现过两位豪杰之士，一个后来统一大漠成为成吉思汗的一代天骄铁木真，另一个是扎答兰的古尔汗札木合。

铁木真和札木合，他们曾经三次结为安达。第一次，是年幼时期。当时是不打不相识，铁木真的父亲也速该当时还没死，他还是尊贵的乞颜部首领的儿子。第二次，则是少年时期。也速该当时已经被塔塔尔部设计毒死，而乞颜部则抛弃了也速该的遗孀柯额伦，年幼的铁木真不得不和母亲、兄弟一起独自放牧，而且，他还时常受到泰赤乌人的追杀。第三次，则是青年时期。当时铁木真的妻子帖木伦被蔑儿乞人掠走，铁木真去请求他的好安达帮他夺回妻子。

铁木真和札木合无疑是患难之交，友情深厚。然而，最深厚的友情也敌不过利益，铁木真和札木合都想统一蒙古草原，都想成为蒙古人唯一的汗，一山不容二虎，他们势必要决出一个雌雄。

札木合一开始处于上风，十三翼之战令铁木真尝到了政治生涯中最惨痛的失败，但是，在漫长的较量中，札木合最终还是败下阵来。而后札木合相继投奔克烈部的王汗、乃蛮部的太阳汗，一次次试图联合铁木真的敌人攻击铁木真，然而，通通失败了，札木合最后被部下送给了三次结拜的好安达铁木真。

札木合为什么会输给铁木真呢？而且是先赢后输呢？其实归根结底，道理很简单——血统。札木合不管自己多么有为，他也只是个扎答兰人，而扎答兰人，在蒙古部中，被认为是有外族血统的，因此，是不具备成为蒙古草原唯一汗的资格的，他的号召力，存在着先天的缺陷；而他的好安达铁木真，是黄金家族的后裔，是孛儿只斤人，不

管他落魄到什么地步，只要他能恢复元气，就会有人慕名追随，十三翼之战铁木真虽然大败，但并不影响他的实力与日俱增。

因此，如果说李渊入关有什么是他最大的优势的话，那就是他的这张脸了，也就是因为这张脸，他才能轻易搞定关中群盗。

当时关中群盗中，实力最强的是孙华。而李渊搞定他的办法非常简单，抵达临汾后，手书一封，派人送给孙华。不久之后，孙华就从颍阳轻骑渡河来见李渊。而后，李渊与之亲切握手座谈，对其大加赞赏，封他为左光禄大夫，武乡县公，领冯翊太守，赏赐甚厚；孙华的部下立下功劳的，也交由孙华本人论功行赏。

一封书信，一次握手，一番寒暄，一轮封赏，关中造反派中实力最强的孙华就成了李渊的手下。

除此而外，李渊的这张脸还给他带来了一些额外的利益——八月二十一日，李渊进军壶口时，当地百姓前来献船的，“日以百数”，于是，本来毫无水战基础的李渊居然就这样组建起了一支水军。

于是，接下来，李渊就该想想，到底该怎么搞定面前的大敌屈突通了。

李渊一开始的判断：“屈突通手中握有大量精兵，跟我的部队也相隔五十余里，但是到现在，他却不敢应战，可见他已经无法驾驭自己的部众。但是呢，屈突通不出来又不行，生怕被朝廷整治，如今进退维谷，方寸已乱。他如果西渡黄河向你们发动攻击，那我就能攻击他的大本营河东城（山西省永济市），河东城兵力空虚，必不能守。如果屈突通采取守势，全军守城，那你们就能拆掉蒲津桥，然后，前扼其喉，后拊其背，屈突通就会坐以待毙了。”

李渊的判断对不对呢？不对。他太小看屈突通了，或者说，他根本不了解屈突通。为什么这么说的呢？因为他说，屈突通是“不敢来战”，而且“其众不为之用”；这是非常明显的判断错误。

前面我们就说，屈突通在隋末大乱后，也曾多次带兵镇压叛乱，

他当时被任命为关内讨捕大使，其中比较有名的一次，是镇压安定人刘迦论的造反。

当时的情况是这样的。屈突通抵达安定之后，并没有跟其他将领一样，立即发兵出战，而是选择了比较保守的做法，先固守。当时，不要说刘迦论了，就是他自己的部下，也认为屈突通太胆小了。然后，屈突通又放言，说准备南返了，但是，实际他则是秘密率军潜入上郡（北上）。

刘迦论那伙人也不以为意，认为屈突通不足为虑，跟以前那帮隋将没啥区别，于是，引军南去，跟屈突通相距七十里扎营，然后分兵四处，攻城掠地，横是没把屈突通放眼里。结果当然不消说，吃瘪了——屈突通趁着刘迦论一伙毫无防备，在晚上，率领精兵迅速出击，一举破敌，刘迦论阵亡，其手下万余人被诛，而后屈突通又俘虏了老弱数万人。

攻其不备，出其不意，示弱于先，暴起于后，一鼓而平叛乱，屈突通真将才也。

这场仗说明什么问题？这就说明，屈突通不是那种猛将类型，一看到敌军就两眼冒火，不顾一切就扑上去的，他是有谋略的，会选择用最稳妥最保险的方式，来达到战场上获胜的目的。屈突通的作战原则，即便无功，也不能有过——后隋政益乱，盗贼多，士无斗志，诸将多覆。通每向必持重，虽不大克，亦不败负。

所以，大家明白李渊错在哪了吧。屈突通不是“不敢迎战”，更不是“其众不为之用”，而仅仅是，他是个稳健派的将领，在没有十足把握的情况下，他不会贸然出击；而稳健和胆怯，有时候确实只是一线之隔。

该年七月底，李渊率所部围攻河东，屈突通则坚壁固守。

然后，毫无悬念的，李渊所期待发生的事并没有发生，屈突通没有任何慌乱，李家军也没有取得预期的胜利，而是被屈突通拖入了

一场漫长的消耗战。

在河东攻坚战的同时，李渊的外围政治攻势取得了显著进展，自孙华主动来投后，关中豪杰也都纷纷来投——三辅豪杰至者日以千数。这对李渊是件好事，但与此同时，也是一件坏事。之所以说是好事，是因为部众总是多多益善；而之所以说是坏事，是因为李渊蹿升速度太快，会让其他竞争者有危机意识。

李渊入关记VII——振槁之势取长安

当然，东方的竞争者目前无暇西顾，李密正跟王世充纠缠不清，更要命的是，内部也不太平；最重要的竞争者，来自西方，名叫薛举。

薛举是兰州金城人，身份地位当然比不上李渊那么显贵，但是，也不是普通人家，他是当地的大财主，“殖产巨万”。薛举的特点，“容貌魁岸，武敢善射”，“好结纳边豪，为长雄”；总之呢，就是个不安定分子了，他自己又是身处边陲，天高皇帝远，真要想搞点事，也相对容易。

薛举起事的时候，官职是金城府校尉；起事的时机，跟其他人也没什么区别，无非就是天灾人祸，百姓饥谨，而后匪盗四起。

当时呢，金城县令郝瑗也是受诏讨贼，于是就组织部队，募兵数千，而后任命薛举为将，全权负责讨贼事宜。这位郝瑗同志显然是看错了人了，薛举虽说在衙门当差，但显然也不是忠臣顺子，一个平日里就喜欢跟江湖人士称兄道弟的人，在这种天下大乱的时刻，他会出手制止混乱？玩笑开大了吧。

郝瑗同志要为他看走眼付出代价的。就在拜将仪式那天，县里头也是摆了桌酒，大概意思就是为准备出兵讨贼的弟兄们壮行了，郝瑗应该也是酒宴的主持人之类的，结果，形势的发展远远超出了郝瑗的预料。当时薛举和他的儿子薛仁杲就把郝瑗给扣下了，然后矫称讨贼，迅即发兵，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郡县大佬抓捕，而后开仓放

粮，收纳饥民，于是起兵造反。

薛举自号西秦霸王，建元秦兴，以长子薛仁杲为齐公，少子薛仁越为晋公。又有宗罗睺率部归降，封为义兴公。其后，薛举又大搞兼并重组，一时之间声势惊人，攻城略地，无不摧陷。

当时隋将皇甫谄在枹罕屯兵万余，薛举率精兵两千前往进击。正好赶上大风，而且风向不定，一会东风，一会西风的，刚开始，薛举这边是顶风，结果这位皇甫谄也没抓机会，定在原地，也不进兵，有胆怯之意；等到皇甫谄那边出现顶风了，薛举就不客气了，于是率众攻击，隋军大乱，遂克枹罕。

不久后，岷山地区羌族人钟利俗率领部众二万投降薛举，薛举声势更是大振。于是封薛仁杲为齐王、东道行军元帅，宗罗睺为义兴王，为薛仁杲副手；薛仁越为晋王、河州刺史。于是又攻取了鄯、廓二州。在很短的时间内，薛举如火箭蹿升般的速度迅速崛起，占领了陇西地区，部众已经发展到了十三万人。

形势发展到现在，薛举已经成了西北边陲的一方雄主。

大业十三年，薛仁杲率军攻克秦州，薛举迁军都之。

不久后，薛仁杲又攻打扶风。在汧源，薛仁杲遭遇了唐弼，此公刚刚立李弘芝为帝——顺便提一下，隋末之际，姓李的人很占便宜，一般起义部队没有明确谁当老大的，姓李的优先；因此，唐弼也甚是抵挡了薛仁杲一阵。

后来，薛举派人去招降唐弼，言明厉害，唐弼自知不敌，便诛杀李弘芝，准备投靠薛举。结果，唐弼算是碰上活土匪了，本来说好好的要投降，赶上薛仁杲这么一个活阎王，就知道唐弼挡了他的道，他要找回场子，于是趁唐弼不备，举兵攻击，尽夺其众，唐弼仅仅带了几百个人仓皇脱围。

此战之后，薛家军已有众二十万，当时就有图取长安之意。

因此呢，回到李渊这来。眼下李渊因为低估了屈突通，而在河东进退不得，这要是没有别人吧，耗一阵就耗一阵，早晚把屈突通拖垮了，但是，李渊这个人生性最谨慎，最怕夜长梦多，改明要是他跟屈突通鹬蚌相争，让薛举之流渔翁得利，那可真是肠子都要悔青了。于是，李渊就想，能不能先不管河东，他直接带兵长驱直进，先夺了长安再说？当然，他自己也拿不定主意，就找大伙商量。

有两派意见。一派是裴寂，他说：“屈突通拥大众，凭坚城，吾舍之而去，若进攻长安不克，退为河东所踵，腹背受敌，此危道也。不若先克河东，然后西上。长安恃通为援，通败，长安必破矣。”

裴寂认为，还是要先攻克河东，否则一旦进攻长安不利，就腹背受敌，那就倒霉了。

另一派是李世民，他说：“不然。兵贵神速，吾席累胜之威，抚归附之众，鼓行而西，长安之人望风震骇，智不及谋，勇不及断，取之若振槁叶耳。若淹留自弊于坚城之下，彼得成谋修备以待我，坐费日月，众心离沮，则大事去矣。且关中蜂起之将，未有所属，不可不早招怀也。屈突通自守虏耳，不足为虑。”

李世民认为，长安如今人心惶惶，取之甚易，反而屈突通不足为虑；另外，先取长安还有一个目的，就是归拢关中那些造反派的散兵游勇。

裴寂的意见有道理吗？当然有道理。李世民的意見有道理吗？同样有道理。那到底该听谁的呢？

做领导的，应该经常碰到这种事。他提出一个问题，然后部下们议论纷纷，提出好几个意见，运气好呢，这些意见很容易分辨对错，然后择其善者而从之，问题解决；要是运气不好呢，这些意见，这个听上去有道理，那个听上去也有道理，看来看去，没有哪个是明显错的，那领导就头疼了。

如今李渊就是如此，裴寂和李世民，他们的意见都有道理，但

是，所要采取的行动却是南辕北辙。为什么会有这情况呢？六个字——对局势的判断。裴寂认为，夺取长安会有难度，一旦一时半会搞不定，那就腹背受敌了；李世民认为，夺取长安没有任何难度，很容易搞定，相反，夺取河东却难度更大。那么，到底夺取长安有没有难度，有多少难度呢？见仁见智，李渊不知道。

同志们，如果你们是李渊，应该怎么办呢？一定脑袋都大了吧。但是，当老大的，就不得不时常要处理诸如此类的问题，手下人要出主意，老大就要拿主意。好在李渊是个“稳得住”的人，他没有乱，而是权衡再三，采取了折中方案，他认为裴寂说的有道理，李世民说的也有道理，既然都有道理，那就留一部分继续进攻屈突通，而他自己则率军直取长安。

李渊进军长安的过程顺利不？非常顺利，出乎预料的顺利：

朝邑法曹武功人靳孝谟，将蒲津、中单二城献出投降，华阴令李孝常献出永丰仓投降，并用物资供给河西诸军。

京师附近诸县也大多派遣使者请降。

九月十二日，李渊率领各军西渡黄河，十六日，李渊抵达朝邑（陕西省大荔县东），并住在了长春宫，在这里，李渊得到了关中士民的热烈拥护。

九月十八日，李渊派遣世子李建成、司马刘文静率领王长谐等诸军数万人屯守永丰仓，据守潼关以防备东方的部队，并令慰抚使窦轨等受其节度；敦煌公李世民率领刘弘基等诸军数万人攻打渭北，令慰抚使殷开山等受其节度。

以上安排，乃是李渊肃清外围，为进入长安所做的最后准备了。

当时李渊的女儿李氏（柴绍的妻子）组织了一支部队，攻城略地，收降纳叛，众至七万；李渊的堂弟李神通组织了一支一万多人马的部队；李渊的另一个女婿段纶也在蓝田组织了一支万余人的部队；等到李渊渡河，这三支兵马便纷纷投效。

此外：何潘仁、李仲文、向善志及关中各部起义军，都向李渊请降，李渊一一写信慰劳他们，并授予官职，使之各居其所，受敦煌公李世民节度。

九月二十一日，李渊前往蒲津（陕西省大荔县东黄河渡口）。

九月二十二日，李渊从临晋（陕西省大荔县北）南渡渭水，抵达永丰仓劳军，开仓赈济饥民。

二十三日，李渊返回长春宫。

二十四日，李渊大军进驻冯翊郡（陕西省大荔县）。

李世民在渭北进展的也是一帆风顺：

李世民所到之处，当地军民、起义军，都是纷纷前往投奔。李世民从中选拔人才，充作自己的幕僚，建立自己的幕府，并筑营于泾阳（陕西省泾阳县），部众发展到了九万人。李世民的妹妹李氏也率精兵万余人在渭北跟李世民回事，并跟丈夫柴绍各自设立幕府，号称“娘子军”。

李世民于是领兵前往司竹，李仲文、何潘仁、向善志等人皆率领部众追随，李世民的部队发展到了十三万，所部军令严整，秋毫无犯。

事件进展到这地步，李世民也派人去跟李渊商量，约定个入长安的日期了。

李渊于是命令李建成遴选仓上精兵从新丰（陕西省临潼县）出发前往长乐宫（西汉故宫），命李世民率领新近归附各军北上进驻长安旧城，到达后等待命令。

延安、上郡、雕阴等城池相继向李渊请降。

九月二十八日，李渊率大军西上，沿途凡是隋王朝兴建的离宫、园林、宫苑，一律拆毁，其中宫女都被释放回乡。

十月四日，李渊抵达大兴城（隋文帝所建新城，在原长安城东南，唐朝后改称长安，为今陕西省西安市），在春明门外西北筑营，诸军开始集合，共有部众二十馀万。李渊命令各军各依垒壁，不能外出进入村落抢劫勒索。此后，李渊多次派遣使者到城下，向卫文升等人表明自己尊奉隋室的意愿，很可惜，没人理他。

十月十四日，由于卫文升迟迟没有答复，李渊开始围困大兴城。

十月十七日，李渊迁居安兴坊。

十月二十七日，李渊命令各军攻城，并约法三章，不准侵犯隋王朝皇家七庙以及代王和隋朝宗室，违令者夷灭三族。

可惜的是，在这天的攻城中，李渊先受打击，孙华中流矢而亡。

当然，由于李渊大军压境，长安城境内空虚，这场战事已然毫无悬念，十一月九日，李渊部将雷永吉先行攀上了城墙，长安于是攻克。

李渊率军西向，长驱直入，一路绿灯，除了请降的，就是欢迎的，几乎没有遇到抵抗，于是，瞬息之间，李渊就大功告成了。

李渊入关记VIII——忠臣良将知多少

进入长安之后，李渊大概干了这么几件事：

一、效法当年刘邦入咸阳“约法三章”事，与民约法十二条，尽除隋朝苛政；

二、以抗拒义师为名，诛杀阴世师、骨义等十一人，余者一概不问；

三、拥立代王杨侑为帝，遥尊杨广为太上皇；

四、李渊自任丞相，掌握一切军机大权；

五、派李世民去攻打扶风，稳固关中政权。

扶风的事儿我们详细讲讲。当时，唐弼被薛仁杲暗算，然后去投奔了扶风太守窦璡，结果被杀。而薛仁杲呢，本来是盯着长安的，结果听说李渊先下手为强，已经搞定了长安城，于是退而求其次，围攻扶风。

因此，李世民要面对的对手，就是这位薛仁杲了。

薛仁杲是个什么样的呢？总的来说，当世虎将——薛举能够到今日的地步，就靠着这个儿子东征西讨了。《新唐书》也说：仁杲多力善骑射，军中号万人敌，性贼悍。三个字概括——狠角色，至少是李家军造反以来所遇最强的对手。

但是，薛仁杲这个人，除了勇悍之外，还有个缺陷，那就是残暴。《新唐书》这么描述他的残暴：初，举每破阵，军获俘，仁杲必断舌刈鼻，或舂斮之。其妻亦凶暴，喜鞭楚人，见不胜痛宛转于地者，则埋其足，露腹背受捶。人畏而不亲。仁杲多杀人，淫略民人妻妾。尝得庾信子立，怒其不降，砾之火，渐割以啖士。拔秦州，取富人倒悬，以酢注鼻，或杙其隐，以求财。

（翻译一下吧：最初的时候，薛举每次打仗获胜，得到俘虏，薛仁杲必然将俘虏的舌头隔断，鼻子挖掉，有人甚至被捣成肉酱。薛仁杲的老婆也不遑多让，也是性情凶狠粗暴，喜欢用鞭子抽人，看到有人不吃痛，疼的满地打转时，这娘们就把此人的脚给埋在地下，然后露出他的腹背，继续用鞭子猛抽。因为这两个变态的变态行为，军中人人都为之惶恐，没人愿意亲近他们。

薛仁杲喜欢杀人，而且喜欢奸淫良家妇女。有一次，他生擒了庾信的儿子庾立，因为对他不投降感到生气，就把他放在火上烤，然后慢慢用刀割他的肉，给自己的将士吃。（把人当成烤乳猪了）

攻下秦州之后，薛仁杲就把城中的有钱人给倒挂起来，用烈酒灌进他们的鼻子里，甚至还猛击他们的私处，用之勒索他们。）

怎么样？够狠吧？不要说我们认为薛仁杲够狠，就是薛仁杲亲爱的爸爸薛举（朋友们，薛举可不是什么善男信女，要讲狠，也是个中翘楚哦），也认为这儿子太狠了。薛举当时也劝薛仁杲：“你这家伙，能力是有的，但就是就一条，太暴虐，但凭这一条，你也得毁了我的基业。”知子莫如父啊。

李世民如今要面对的，就是薛仁杲这么个人间罕有的活阎罗。结果大家猜怎么着？《资治通鉴》只用了一句话——癸巳，世民击薛仁杲于扶风，大破之，追奔至坵坵而还。（一战而定，轻松的难以想象）

这么说吧，如果此战李世民是用了计的，那么，史书肯定不能写那么简单，肯定得好好谈谈用的是什么计。现如今，史书没有说李世民用的是什么计，那就是说，没有用计，就是硬碰硬对撼。于是，大家想想，李世民面对薛仁杲这样的人物，居然硬碰硬，一战而捷，而且大破之，这说明啥？

还没完，李世民大破薛仁杲之后，消息传到秦州，薛举开始哆嗦了，于是召集各部，开始商议投降一事了：“自古以来的皇帝，有投降的情况么？”

黄门侍郎唐褚亮回答：“有不少，比如赵佗归汉，刘禅仕晋，最近还有萧琮这样的例子。转祸为福的事情，也是自古有之。”这哥们认为，投降一事可以有。

但有反对的，谁呢？就是当年被薛举扣住的金城令郝瑗了。他表示：“陛下何出此问？褚亮的言论又是何其悖逆？当年汉高祖刘邦屡战屡败，四处奔逃，西蜀先主刘备动辄亡妻弃子，最后都成就了大业；陛下怎么能够因为一次战事的失利，就动了亡国的念头呢？”

四个字概括——慷慨激昂

见郝瑗如此激昂，薛举当时又有些后悔，打了个圆场：“我不过是随便说说，试探一下你们罢了。”

于是投降一事作罢，郝瑗得到薛举重用。

薛举商议投降一事，这叫做“侧面描写”。这个“侧面描写”是为了突出谁呢？突出薛举这哥们没出息？突出郝瑗这哥们有骨气？还是？

于是，不管是正面还是侧面，李世民是何等人物，还用继续解释吗？

李渊这些工作全部完成停当，关中算是初步站稳脚跟了，隋朝虽然还没灭亡，隋末天下虽然尚未有定数，但以我而言，其实已经差不多了。

最后再来看一下可敬可爱的屈突通吧。

屈突通听说李渊西去后，也知道长安附近守备薄弱，大隋气数将尽，但不愿放弃，颇有些力挽狂澜于即倒的意思，他明白，继续固守河东已经毫无意义了，于是命令部将尧君素驻守蒲坂，自己则亲自带军去追击李渊。

然而，于屈突通而言，接下来的，除了悲凉，就是悲凉了——自己先是被刘文静率军阻遏，无法前进；而后又想退而求其次，去依附驻守潼关的刘纲，结果刘纲被王长谐（刘文静部将）杀死；屈突通走到都尉南城的时候，王长谐已经严军以待了，无奈之下，屈突通只能退守北城。

而后，屈突通跟刘文静，在此相持了一个多月。屈突通也是使尽了浑身解数，他曾派部将桑显和去夜袭刘文静营寨——此战打得尤为激烈：

桑显和破其二军，只有刘文静阵地尚在，而桑显和也多次率军突入刘文静的阵地，跟其短兵相接，刘文静顽强抵抗，身中流矢，眼看将败。此时，桑显和做出了一个错误的决定——放饭。大家可能有些疑惑，这仗打得这么激烈，怎么会突然放饭呢？也太诡异了。其实一点都不诡异，正是因为打得这么激烈，这么艰苦，当兵的才会累，才会饿，桑显和一看局面有利，也是体恤部众，才会放饭。

然而，桑显和低估了刘文静的反扑能力。眼看将败的刘文静，一看桑显和没有痛打落水狗，于是也不顾身中流矢，分兵去守其余的两块阵地。不久后，有数百骑兵在桑显和背侧出现，而刘文静则率三部人马突击，桑显和大败，部众尽失。

桑显和先胜后败，宣告了屈突通努力的失败。眼下，对于屈突通而言，只剩下两个选择：一、投降；二、战死。

屈突通一开始的选择，是战死。有人当时也劝屈突通，说，降吧，屈突通说：“我蒙受国家厚恩，历经两朝国主，如今国家危难，我怎么能弃之不顾？为今之计，也只有以死报效了！”屈突通还时常摸着自己的脖子，对部下说：“总有一天，我会为了国家，受人一刀！”有这样的将领，手下们焉能不感奋拼命？事实也是如此：其训勉士卒必流涕，故力虽穷，而人尚为之感奋。当时李渊也派屈突通的家僮来说降屈突通，屈突通毫不留情，一刀斩之。

后来，屈突通听说李渊已克长安，自己家人也皆已被俘，知道关中已定，无力回天了，但仍然不想放弃，便命桑显和守潼关，他自己则去东都洛阳，以求和隋军大部会和，以待来日。结果，屈突通刚走，桑显和就投降了。

于是，刘文静派窦琮等人跟桑显和一起，去追击屈突通。于是进抵稠桑，屈突通则留军固守，窦琮则派屈突通的儿子屈突寿去劝降。

屈突通大怒：“这个乱臣贼子从哪来的？我当日跟你是父子，如今，我们是仇敌了！”于是命部下射箭。

然而，纵是如此，也无力回天了。桑显和也出来劝降屈突通的部众，说：“如今京城已经陷落，你们都是关中人，去东方干啥呢？”屈突通的部众也就此丧失了抵抗意志，纷纷放下兵器，准备投降。

而屈突通也知道气数已尽——于是缓缓下马，向东南方向（杨广所在江都，就在东南方向）叩拜，号哭道：“臣力屈至此，非敢负国，天地神祇实知之！”

不久后，屈突通被押解至长安，但是，李渊没有杀他，反而任其为兵部尚书。不久后，李渊又派屈突通去河东，招降他的老部下——尧君素。

情况是这样的：

尧君素见到屈突通后，唏嘘感慨，难以自持，屈突通也泪流满面，于是，屈突通劝尧君素道：“我们已经输了，义旗所指，天下无不响应，情况到了如此地步，老弟，你还是投降了吧！”

尧君素显然不同意屈突通的看法：“你是国家的大员，皇上将关中委托给你，代王将社稷安危寄托在你的身上，你为什么背负朝廷，投降逆党？如今变本加厉，居然当起了说客？你坐的马，就是当日代王赏赐的，你还有什么脸面继续乘骑？”

屈突通长叹一声：“唉！君素老弟，我是力屈而来！”

尧君素丝毫不给面子：“我现在还没有力屈，不必多说了！”

在忠诚的尧君素面前，屈突通感到非常羞愧，不久就退下了。

其实，屈突通有什么好羞惭的呢？他已经尽力了，后人会明白他的，而尧君素，他还想继续尽力，后人也会明白他的。

只是，末日将至的大隋，又有几个战到最后兵一卒的屈突通和尧君素呢？

杨广被杀记I——轮回

先将时间追溯到秦朝末年，我们要探讨一对君臣——胡亥与赵高。

沙丘之谋后，胡亥幸运的成为秦帝国的统治者；然而，伴随着登极那疯狂的快乐的，却是彻骨的恐惧。

胡亥，秦始皇的第十八子，除了老爹的偏爱，他没有任何算得上

台面的才华，一直以来，他的梦想，都是赢得一块属于自己的封地，而后过上不被任何人管束的逍遥日子，他从未想过自己能成为皇帝——直到他的老师赵高找到他。

然后是一段很有趣的谈话，从中，我们大概可看出胡亥的特质：

赵高表示：“上崩，无诏封王诸子而独赐长子书。长子至，即立为皇帝，而子无尺寸之地，为之奈何？”

赵高提出的问题，乃是秦朝初建时所特有的问题。在结束了长达五百年的春秋战国大乱世后，雄心万丈的秦始皇，想要彻底掐断大乱世的源头——分封制，以此，终秦始皇一生，他都没有分封诸子。

然而，一个崭新的政治制度，从不可能一蹴而就——在旧有的体制下，总是会形成一群受到特权庇护的既得利益集团，而一旦这个集团的利益遭到了新制度的挑战，他们就会疯狂的反扑和抵制，而政治变革，也会随之变得前途不定。

分封制便是如此。此前，分封制已经让利益继承格局形成了微妙的平衡，西周的嫡长子继承制之所以能够顺利的推行，是因为其他诸子都能在分封制下得到自己的那一份，在特权得到保障的情况下，诸子间为了争夺储位铤而走险的情况，就得到了极大程度的抑制。然而，现在，秦始皇想要打破这个千百年来形成的利益平衡，他所会引发的政治动荡，也是可以预料的。

秦始皇明白废除分封制是步险棋吗？他当然知道，正因为他知道，所以，他选择了一个在他看来很有针对性的策略——在他生前，不册立太子。

按照分封制的习惯，册立太子和分封诸子，通常总是同时实行的，与之同时，如果册立了太子之后不分封诸子，那么，政治海啸就会随之而来。为免局势失控，秦始皇选择隐藏自己的意图，他想要在死后，再让真相大白。

当然，还剩一个最致命的问题——一旦谜底揭开，他的接班人将

如何控制局面？秦始皇未雨绸缪，他将自己的接班人扶苏，送去了北疆，到蒙恬那儿，戍守长城。这是出于两点考虑：一是将扶苏送出政治中心，以免使他提早遭到诸子的围攻；第二，则是变相给了扶苏强大的兵权，让他拥有平定变乱的底力。当然，还有一点——秦始皇不喜欢扶苏，不想扶苏留在自己身边。

秦始皇认为，如此，他就既让自己生前得到了安宁，也让死后能够有力贯彻自己的政治意图，这么一来，他也可以合眼了。

很棒的计划是么？但是，计划，通常总是赶不上变化的。

秦始皇在东巡的路上病了，而且病得很严重，在极短的时间里，他的身体便撑不住了，他开始启动权力交接程序——他迅速的找来了赵高，让他起草传位给扶苏的诏书，然后，他命令将诏书迅速交给使者，传示天下。

秦始皇完成了第一步，但是，他没有做到第二步。

当秦始皇死时，诏书还在赵高手里，传国玉玺也在赵高手里，除了少数几个人，没人知道秦始皇已经完成了权力交接。

更严重的问题是，掌控着一切的赵高，是个野心家。

于是，野心家赵高，设计了一个阴谋，阴谋的核心人物，一是李斯——前文已经有过详述；二则是胡亥——现在我们详细讲一讲。

赵高是胡亥的老师，他比任何人都了解胡亥——胡亥本人，并没有太大的野心，也没有很强的权欲，他不过是个贪图享受的纨绔子弟，他对皇位并没有特别的兴趣，他有兴趣的，只是属于自己的那一份；所以，没有过硬的理由，很难说服胡亥参与阴谋，去争夺皇位。

聪明的赵高显然找到了一个过硬的理由，他迅速击中了胡亥的软肋。

赵高告诉胡亥，古老的政治平衡被秦始皇打破了，包括你胡亥在

内的秦始皇诸子，都没有得到应得的那一份，千百年来的利益分摊格局，如今变成了利益独享——长子拿走一切，诸子无尺寸之地，日子怎么过？

胡亥迅速被赵高打动了，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固也。吾闻之，明君知臣，明父知子。父捐命，不封诸子，何可言者！”

对于“不封诸子”，胡亥强烈的表示不满，因为，这意味着他的后半生得不到保障，意味着他的长兄将取代父亲成为又一个完全掌握他命运的人。胡亥可以容忍自己不当皇帝，但无法容忍自己一辈子，都要活在皇帝的阴影下。

而后，赵高图穷匕见：“不然。方今天下之权，存亡在子与高及丞相耳，原子图之。且夫臣人与见臣於人，制人与见制於人，岂可同日道哉！”

所谓危机，同时也是转机。

秦始皇没有在生前册立太子，这固然减轻了废除分封制的压力，但是，与之同时，这也意味着，他的权力交接程序存在着巨大的变数——秦始皇确实确立了扶苏的接班人地位，但问题在于，谁知道？

用句电影的烂俗台词——此事天知地知你知我知，你不说我不说，谁知道？

只有三个人知道扶苏成为了接班人，胡亥、赵高和李斯——胡亥不说，赵高不说，李斯也不说，谁知道？

“方今天下之权，存亡在子与高及丞相耳”——赵高一语中的。

然而，“原（愿）子图之”的这番话，却并没有立即打动胡亥，无可无不可的胡亥，依然还有很深的顾虑：“废兄而立弟，是不义也；不奉父诏而畏死，是不孝也；能薄而材讷，彊因人之功，是不能也：三者逆德，天下不服，身殆倾危，社稷不血食。”

胡亥担心的事情，可以用一个词概括——名不正则言不顺。

好在赵高能言善辩：“臣闻汤、武杀其主，天下称义焉，不为不忠。卫君杀其父，而卫国载其德，孔子著之，不为不孝。夫大行不小谨，盛德不辞让，乡曲各有宜而百官不同功。故顾小而忘大，後必有害；狐疑犹豫，後必有悔。断而敢行，鬼神避之，後有成功。原子遂之！”

在赵高的一番辩驳下，胡亥彻底没有了顾虑，他现在担心的只有一个人——李斯：“今大行未发，丧礼未终，岂宜以此事干丞相哉！”

表面上看，胡亥是说现在头等大事是发丧，现在就跟丞相说这事儿，时机不到；但是，赵高明白，胡亥是在担心李斯不支持他。

于是，赵高在扯了一堆“事不宜迟”的废话后，给胡亥吃了一颗定心丸：“不与丞相谋，恐事不能成，臣请为子与丞相谋之。”

接下来的事情我们就都知道了，赵高去找了李斯，晓以利害，然后，终于说服了权迷心窍的李斯，于是，秦始皇的如意算盘，终于毁在了赵高手里。

还剩最后一步——除掉扶苏。

赵高矫诏一封，送给扶苏：“朕巡天下，祷祠名山诸神以延寿命。今扶苏与将军蒙恬将师数十万以屯边，十有馀年矣，不能进而前，士卒多耗，无尺寸之功，乃反数上书直言诽谤我所为，以不得罢归为太子，日夜怨望。扶苏为人子不孝，其赐剑以自裁！将军恬与扶苏居外，不匡正，宜知其谋。为人臣不忠，其赐死，以兵属裨将王离。”

当然，秦始皇不是凡人，他虽然不负责任的将危机踢给了扶苏，但他也很负责的赋予了扶苏解决危机的力量——只要扶苏愿意，他可以跟蒙恬一起，起兵反抗。在扶苏接到诏书，哭着进入内舍，准备自尽时，蒙恬就劝他多转一下脑子：“陛下居外，未立太子，使臣将三十万众守边，公子为监，此天下重任也。今一使者来，即自杀，安知其非诈？请复请，复请而後死，未暮也。”

但是，秦始皇终究还是输给了赵高，原因很简单——他没有能让扶苏看懂他。扶苏性格宽仁，甚至有些迂懦，秦始皇虽然早就认定扶苏是接班人，但却从没有在扶苏面前表现出过这一点，大部分时候，他对扶苏都是冷言冷语，他似乎总是让扶苏认为，父亲不喜欢他，无意立他为太子——要不然的话，为什么父亲从没给过他好脸色，为什么没有按照惯例立他为太子，为什么还要将他送去北疆呢？

扶苏没看懂秦始皇，所以，他认为秦始皇不喜欢他，甚至想杀他，于是，当诏书到来后，当使者再三催促后，他选择轻生：“父而赐子死，尚安复请！”

秦始皇输了，输的一败涂地。

胡亥登位了，他从没想过会有这一天，于他而言，登上皇位，不过是没有得到封地的补偿，不过是权衡利弊的结果（且夫臣人与见臣於人，制人与见制於人，岂可同日道哉！）。然而，通过这种方式登上皇位，于胡亥而言，内心深处，则有着深入骨髓的恐惧——他怕！

胡亥并不是皇帝之才，他也不想像乃父一样殚精竭虑，就算当皇帝，他也想当个逍遥皇帝，但是，还是那两个字——他怕！

在阴谋后取得地位的人，他们的内心，都有一种彻骨的寒意。

如何才能不怕，如何才能当个逍遥皇帝，如何才能堵上悠悠之口呢？胡亥不知道，但他知道，赵高肯定知道，于是，胡亥找来了赵高：“夫人生居世间也，譬犹骋六驥过决隙也。吾既已临天下矣，欲悉耳目之所好，穷心志之所乐，以安宗庙而乐万姓，长有天下，终吾年寿，其道可乎？”

胡亥似乎是在问，我这辈子怎么才能过的舒服呢，但是，赵高明白胡亥的真实意思，于是，他立即回答道：

“此贤主之所能行也，而昏乱主之所禁也。臣请言之，不敢避斧钺之诛，原陛下少留意焉。夫沙丘之谋，诸公子及大臣皆疑焉，而诸公子尽帝兄，大臣又先帝之所置也。今陛下初立，此其属意快快皆不

服，恐为变。且蒙恬已死，蒙毅将兵居外，臣战战栗栗，唯恐不终。且陛下安得为此乐乎？”

赵高道出了胡亥内心的不安，胡亥当然不会否认：“为之奈何？”

赵高于是给出了解决方案：“严法而刻刑，令有罪者相坐诛，至收族，灭大臣而远骨肉；贫者富之，贱者贵之。尽除去先帝之故臣，更置陛下之所亲信者近之。此则阴德归陛下，害除而奸谋塞，群臣莫不被润泽，蒙厚德，陛下则高枕肆志宠乐矣。计莫出於此。”

其实，就是两个字——打和拉。简单说，打掉对胡亥不满或者说可能不满的一堆人，然后拉拢另一群可能对胡亥死心塌地的一群人。

胡亥认为，这是个好办法，就这么着吧——於是群臣诸公子有罪，辄下高，令鞠治之。杀大臣蒙毅等，公子十二人僇死咸阳市，十公主矜死於杜，财物入於县官，相连坐者不可胜数。

对于一个弱者来说，最好的缓解恐惧的办法，就是杀人。

当然，最终杀掉的那些人，或许未必是对胡亥不利的人，但一定是对赵高不利的人，拉拢的人，未必是对胡亥忠诚的人，但也一定是赵高忠诚的人；于是，人越杀越多，连李斯都难逃灭族，杀到最后，拉到最后，朝内所有人都已经明白，秦王朝的统治者，不是胡亥，而是赵高。

野心家赵高，已经利用胡亥这个傀儡达到了自己的大部分目的，而现在，他所要做的，乃是最后一击——除掉这个傀儡。

为了最终验证自己的力量，赵高安排了一个历史上很出名的戏码：

李斯已死，二世拜赵高为中丞相，事无大小辄决於高。高自知权重，乃献鹿，谓之马。二世问左右：“此乃鹿也？”左右皆曰“马也”。

当赵高能够“指鹿为马”时，胡亥的命运就已经决定了。

当然，最终促使赵高完成最后一击的，是当时秦末的局势。彼时，项羽已经在巨鹿之战中击溃了秦军的主力，秦军统帅章邯害怕赵高的迫害，率部投降了项羽，而项羽则最终坑杀了二十万秦军；而另一方面，刘邦则率兵进入关中，此时连战连捷，已经是进入武关、逼向咸阳。

秦朝已经完了，而赵高则开始担心起来，他害怕胡亥二世终有一天会察觉到一切，他害怕胡亥会把自己当成替罪羊，所以，在那一天到来之前，他要先下手为强，干掉胡亥。然后，便是著名的“望夷宫之变”：

八月，沛公将数万人攻武关，屠之。高恐二世怒，诛及其身，乃谢病，不朝见。（起义军势头凶猛，赵高开始担心胡亥查问，于是称病不朝）

二世梦白虎啮其左骖马，杀之，心不乐，怪问占梦。卜曰：“泾水为祟。”二世乃斋于望夷宫，欲祠泾水，沈四白马。使使责让高以盗贼事。（让赵高担心的事终于发生了，胡亥二世终于问到了秦末起义军的事）

高惧，乃阴与其婿咸阳令阎乐及弟赵成谋曰：“上不听谏。今事急，欲归祸于吾。吾欲易置上，更立子婴。子婴仁俭，百姓皆载其言。”（赵高跟阎乐、赵成合谋，准备发动政变，废黜胡亥，拥立子婴）

乃使郎中令为内应，诈为有大贼，令乐召吏发兵追，劫乐母置高舍。遣乐将吏卒千余人至望夷宫殿门，缚卫令仆射，曰：“贼入此，何不止？”卫令曰：“周庐设卒甚谨，安得贼敢入宫！”乐遂斩卫令，直将吏入，行射郎、宦者。郎、宦者大惊，或走，或格。格者辄死，死者数十人。郎中令与乐俱入，射上幄坐帟。（政变开始发动，阎乐诈称有贼，带人进入了望夷宫，然后图穷匕见，开始大肆屠戮）

二世怒，召左右，左右皆惶扰不斗。旁有宦者一人侍，不敢去。二世入内，谓曰：“公何不早告我，乃至于此！”宦者曰：“臣不敢言，

故得全。使臣早言，皆已诛，安得至今！”（可怜胡亥至此，手下居然无一人愿为自己而死，皇帝当到这样，也算十足的失败了）

阎乐前即二世，数曰：“足下骄恣，诛杀无道，天下共畔足下。足下其自为计！”二世曰：“丞相可得见否？”乐曰：“不可！”二世曰：“吾愿得一郡为王。”弗许。又曰：“愿为万户侯。”弗许。曰：“愿与妻子为黔首，比诸公子。”阎乐曰：“臣受命于丞相，为天下诛足下。足下虽多言，臣不敢报！”麾其兵进。二世自杀。（胡亥知道自己难逃一劫，试图跟阎乐谈条件——他说要见赵高，被拒绝；说要当郡王，还是被拒绝；要当万户侯，继续被拒绝；最后一个要求了，当老百姓成吗？那也不成！阎乐最终说明了来意，是“臣受命于丞相，为天下诛足下”；胡亥知道，自己死期已到，与其死于他人，不如自我了断。）

胡亥死了，死于赵高之手。

事情的结局，早就从赵高劝说胡亥“原子图之”那一刻起，便已经注定了。胡亥和赵高，都不是善男信女，胡亥虽然弱势，但仍可视作一条疯狗，而赵高，则是一条彻底的恶狗。疯狗通常总是没有方向性，它需要恶狗帮它引路，但是，当疯狗发现，恶狗引导的这条路，是条绝路时，接下来，就只能是“狗咬狗”了。

我们之所以要谈“赵高与胡亥”，是因为隋末杨广的故事，可以从秦末的这段历史中找到投影。在这里，我们可以找到角色的对应：赵高——宇文述；胡亥——杨广；李斯——杨素。

当然，比之赵高，宇文述要弱势一些，而比之胡亥，杨广也要强势一些；但是，更多的地方，是相似之处——赵高在毁灭胡亥，而宇文述，也在毁灭杨广。

赵高毁灭胡亥，利用的是起义军，他一次又一次的跟胡亥表示，盗贼不足为虑，行将殄灭；而当同样的情况到宇文述这儿，他的表现也并无二致：

（大业十二年）帝问侍臣盗贼，左翊卫大将军宇文述曰：“渐少。”

帝曰：“比从来少几何？”

对曰：“不能什一。”

宇文述毁灭杨广的方式，跟赵高毁灭胡亥的方式颇有雷同——起义军！

当然，宇文述跟赵高一样，都明白，一旦东窗事发，他们都死无葬身之地，皇帝会将他们当做替罪羊。为了解决这一点，赵高干净利落的杀掉了胡亥，而宇文述远没有赵高这样的力量，他选择了另一种方式——让杨广远离政治中心。

在长安，杨广有足够的力量干掉宇文述；而在江都，谁干掉谁，就不一定了。

或许有人要问，宇文述不是在抵达江都之后没多久就死了么？没错，但是，宇文述还有儿子，所以，好戏刚刚开始。

“狗咬狗”系列第二集——即将公映！

杨广被杀记II——我要死，别理我

赵高毁灭胡亥，利用的是胡亥很致命的一个弱点——愚（这是中国历史上亡国之君的普遍特色）；当然，杨广这个亡国之君，颇是与众不同，他一点都不愚，他聪明得很，但是，他之所以会被宇文家族毁灭，是因为他也有一个致命的弱点，一个甚至比“愚”还致命的弱点——“懦”。

我们就来看看来到江都后，杨广又是怎样的表现吧：

杨广抵达江都后，一日比一日更加荒淫，宫中有一百多个房间，全都供应齐全，并有美女在内，每天，杨广都会到其中一房，让这一

房作为主人招待他。

江都郡丞赵元楷（就是前面说过的，跟王世充一样，因为拍马屁而上位的哥们）负责执掌酒饭。杨广跟萧皇后及多位宠妃经常开宴欢愉，酒杯不离口，跟从杨广的姬妾数千人，也时常处于昏醉的状态。

然而，此时天下大乱，杨广到了此时，内心也纷扰不安，难以自持，退朝之后，他也会穿着短衣戴着幅巾撑着拐杖，在宫里步行游玩，他一遍又一遍的走过宫里的各个台馆，不到晚上，他不停下自己的脚步，他贪婪的看着宫苑的美景，就好像过了今天，明天就看不到了一样。

杨广本人从小都懂得占卜卦算，而且会讲东吴地方的放言，常常晚上喝着酒，仰望天空，他曾对萧皇后说：“外面有很多人都想杀我，但是我到最后，估计也能当个长城公（陈叔宝投降隋朝后被封为长城公），而你呢，也能当个沈皇后（陈后主的皇后），不要担心，大家就每天欢愉畅饮吧！”于是将杯中酒一饮而尽，而后醉的不省人事。

杨广又常常对着镜子照自己，回头对萧皇后说：“大好头颈，谁会砍了他呢？”萧皇后一阵惊慌，问他在说什么。杨广笑道：“富贵、贫贱、痛苦、欢乐，都是不断更替循环，又有什么值得悲伤的呢？”

（隋炀帝至江都，荒淫益甚，宫中为百馀房，各盛供张，实以美人，日令一房为主人。江都郡丞赵元楷掌供酒馔，帝与萧后及幸姬历就宴饮，酒卮不离口，从姬千余人亦常醉。然帝见天下危乱，意亦扰扰不自安，退朝则幅巾短衣，策杖步游，遍历台馆，非夜不止，汲汲顾景，唯恐不足。

帝自晓占候卜相，好为吴语；常夜置酒，仰视天文，谓萧后曰：“外间大有人图侬，然侬不失为长城公，卿不失为沈后，且共乐饮耳！”因引满沉醉。又尝引镜自照，顾谓萧后曰：“好头颈，谁当斫之？”后惊问故，帝笑曰：“贵贱苦乐，更迭为之，亦复何伤！”）

八个字概括杨广的所为——顾影自怜，唏嘘哀叹。

看到这里，再对比杨广风光之时，大家是否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呢？人生大起大落如此，实在令人感喟不已。

显然，杨广知道大局已非，隋政已殁，而他自己，也根本没有重新振作的勇气，他接受了现实，并不断麻痹自己，他用最消极的方式来迎接自己的灭亡。最能说明这一点的，是他将自己比作陈后主，而将萧后比作沈皇后。

灰心丧气甚至自暴自弃的杨广，也没有“待重头，收拾旧山河”的勇气了，他甚至连东西二都都不想再回去了，他只想安安静静的，在江都这个梦开始的地方，在江南这片温柔软语之乡，走完他最后的人生。

因此，杨广做出了一个决定，他要再度迁都，迁至丹杨，割据江都，而后，他召集群臣商议此事。

毫无悬念的，虞世基表示同意——杨广说什么，他就同意什么；也有大将李才表示不可，与虞世基争辩，愤懑而出。

而后有李桐客也表示不同意见，表示江都地区经济状况无法支撑整个政府机构：“江东卑湿，土地险狭，内奉万乘，外给三军，民不堪命，恐亦将散乱耳。”然而，李桐客却很快遭到御史弹劾，说他毁谤朝政。

这下杨广的大臣们就全明白了，杨广已经决定了，无可更改了，再争辩也没有意义了，只能惹火上身了，于是，也只能随他去了：“江东之民望幸已久，陛下过江，抚而临之，此大禹之事也。”

杨广的心愿能够达成吗？他的军队不同意！

当然，自从雁门之围后，杨广出尔反尔，未能兑现封赏的诺言，他的军队就已经对他有怨恨之心了——自从来到江都之后，也时有部众离散。

一度，杨广非常担心，以此询问裴矩。裴矩回答：“人呐，如果没

有配偶，就很难在一个地方安下心来，我想，还是让军士在这里成家吧，或许他们就不逃了。”杨广表示同意。于是，大业十三年九月，杨广将江都境内的寡妇、处女都召集到宫下，让将士们随意挑选；此前早就有通奸行为的，只要出来自首，也就认可了他们的关系。

裴矩的建议或许能有一时之效，然而，却很难有一世之效；部众离散与否，根本原因并不在于有没有妻子，而在于，杨广值不值得他们效忠。

显然，杨广不值得他们效忠，从各个层面来说，都不值得。如果我是杨广的兵卒，我也不愿效忠于这样一个人——以自我为中心，不体恤部众，答应的事做不到；顺风顺水时自高自大，遇到困难就自暴自弃；像一只鸵鸟一般回避现实，没有任何力挽狂澜的决心和勇气……

当时的情况，江都粮草将尽，而杨广却意欲长留于此，无意西归，跟随他而来的将士们，多是关中子弟，家人亲眷皆在关中，岂能有意长留江都？对杨广不满，这简直是一定的。

大规模流亡潮也正在逐渐酝酿中，有将军窦贤就率军西奔，结果被杨广派人追上后处斩，然而，即便如此，逃亡的情况仍然无法停息。俗话说杀一儆百，现在杨广倒确实杀了人，但也没能儆了谁，可见，部众的离心已是大势所趋。

当时有个叫司马德劼的，是杨广的宠将，率军驻守江都东城，如今局势如此，也不免心有惴惴，他就跟同僚元礼、裴虔通商议：“今骁果人人欲亡，我欲言之，恐先事受诛；不言，于后事发，亦不免族灭，奈何？又闻关内沦没，李孝常以华阴叛，上囚其二弟，欲杀之。我辈家属皆在西，能无此虑乎？”

司马德劼这老兄，看样子也真是挺悲剧的——赶上杨广这么个皇帝，上报吧，皇帝说你妖言惑众，搞不好就要被一刀，不上报吧，改明人真逃了，皇帝又说你怠忽职守，又要被一刀；反正，怎么做怎么倒霉。司马德劼还说，要倒霉的不止是我，你们也脱不了干系啊，如

今关中被占了，要是咱家人像李孝常一样，投降了，咱的脑袋还保得住吗？

那俩一听司马德勘这么说，也觉得是这个理儿，问他：“咋办呢？”

司马德勘就说了：“他们要是逃了，我们也就跟着一块逃吧。”

看来，司马德勘这哥们也没什么好主意，就是逃命。

那俩均表示同意：“善！”

眼下也就这个办法了。

这三人计较停当后，就开始秘密联络各部了——内史舍人元敏、虎牙郎将赵行枢、鹰扬郎将孟秉、符玺郎李覆、牛方裕、直长许弘仁、薛世良、城门郎唐奉义、医正张恺、勋士杨士览等都是同谋。

人数多还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是，“无所畏避”。同志们，这可是背叛皇帝啊，要搁平时时节，被发现了，那是要诛九族的，正常来讲，是应该一伙人找个借口，寻个密室，搞去左右，然后如此如此，这般这般的。结果现在呢？日夜相结约，于广座明论叛计，无所畏避。这一天天，一夜夜的，互相见到就往地上一坐，然后就不管旁边有没有人，自顾自就谈开了。这横是没把皇帝放眼里。

如果非要用一个词来形容杨广如今处境的话——众叛亲离。

当然，这还不是最有趣的，真正有趣的，还是杨广：

有宫人知道这事儿后，去禀报萧皇后，说：“外面很多人都在谈造反的事。”

萧皇后回答：“你自己去奏报吧。”

这位宫人于是去奏报了杨广，然而，杨广并没有因为他的告密而对他大加赏赐，非但没有赏赐，杨广反而勃然大怒，认为此人实在不

合时宜，居然将其杀了。

其后，再有宫人跟萧皇后禀告其事，皇后就建议他们去告诉皇帝了：“天下的事情，瞬间发展到了如此地步，已经无可救药了。还说什么呢？白白的让皇上忧虑。”自此，就再也没有人再去废话了。

杨广的态度是——我要死，别理我！

对此我只能说……，是的，无话可说。

杨广被杀记III——老子挖坟，儿子埋尸

既然皇帝和皇后都睁一眼闭一眼，不想管，那造反的军士自然更是有恃无恐，于是，参与的人越来越多，事情终于要迎来总爆发了。

接下来，就该主角出场了，谁呢？自然是宇文述的儿子们。

首先出场的，是宇文述的三子——宇文智及。

当时，宇文智及的密友赵行枢和外甥杨士览跟宇文智及报告了外间军士大串联准备干他一票的情况。宇文智及很高兴，然后，就找来了司马德戡。

司马德勘倒也不避讳，说我们准备在某月某日结伙西逃，老兄什么意见？

宇文智及说：“皇上无道，但是威望尚在，法令仍有人实行，你们如果逃跑，也就像窦贤一样，自寻死路罢了。而今上天确实要灭亡隋朝，英雄好汉，纷纷举事，而今同心逃亡的有数万人，用这些人去做事，就是帝王之业！”

司马德勘等人还只是考虑怎么逃命，是消极防御，宇文智及就不一样了，他考虑的不是逃命，而是借着这股东风，行大事。

司马德勘万万没有想到，炀帝朝第一家族的成员，在此时此刻，非但不考虑为杨广挽回颓势，反而还想落井下石。但是，这个“没想

到”，于他而言，却实在是巨大利好，有了第一家族撑腰，还需要畏畏缩缩的搞什么大逃亡么？

当然，宇文智及只是第一家族第二代中最小的一位，他代表不了第一家族，真正能代表第一家族的，是宇文述的长子——宇文化及。

宇文化及是个什么样的人呢？《隋书》记载很详细：

性凶险，不循法度，好乘肥挟弹，驰鹜道中，由是长安谓之轻薄公子。炀帝为太子时，常领千牛，出入卧内。累迁至太子仆。数以受纳货贿，再三免官。太子嬖昵之，俄而复职。又以其弟士及尚南阳公主。化及由此益骄，处公卿间，言辞不逊，多所陵轹。见人子女狗马珍玩，必请托求之。常与屠贩者游，以规其利。

炀帝即位，拜太仆少卿，盖恃旧恩，贪冒尤甚。大业初，炀帝幸榆林，化及与弟智及违禁与突厥交市。帝大怒，囚之数月，还至青门外，欲斩之而后入城，解衣辮发，以公主故，久之乃释，并智及并赐述为奴。述薨后，炀帝追忆之，遂起化及为右屯卫将军，智及为将作少监。

（宇文化及这个人，性情凶险，不遵守法律，喜欢乘着好马，拿着攻坚弹丸在马路上奔驰，于是，长安人给他起了个外号——轻薄公子。杨广当时当太子的时候，宇文化及就担任千牛的职务，而且可以自由的在寝宫内进进出出。后来一直升到了太子仆的位置。

宇文化及曾多次因为收受贿赂，而被免官；因为杨广亲近他，每次被免官之后不久，就又能得以复职。又因为老弟宇文士及娶了南阳公主，宇文化及就愈加骄纵，就算跟贵族公卿们在一起，也说话很没礼貌，经常欺负别人。只要看见别人有漂亮女子或者他喜欢的狗马以及珍奇玩物，他必定想办法弄到手。他经常跟屠户商贩来往，以谋取利益。

杨广即位后，宇文化及被拜为太仆少卿，因为仗着杨广的宠幸，他的恶行更加肆无忌惮。大业初年，杨广巡行榆林，宇文化及跟老弟

宇文智及就在一起违法跟突厥人做贸易。杨广当时非常生气，就把他关了几个月，回到青门外时，一度想将其斩首后进城，已经把他们的衣服都脱了，头发也梳成了临刑前的辫子装束，又因为南阳公主的关系，过了好长时间，又把他们放了，把宇文文化及和宇文智及赐给宇文述当奴隶。

宇文述死后，杨广念及旧情，于是将二人重新启用。）

这段很长的文字，说明了以下两个问题：

一、虎父犬子。宇文文化及比起他的老爹宇文述差了十万八千里。这个富X代纯是那种街面上最被鄙视的纨绔子弟，浪荡公子哥儿。宇文文化及最大的特点，两个字——贪横，各种贪，各种横，仗着自己身份地位高，就不知道自己几斤几两；更要命的是，连续犯错之后，也毫无悔改之意。

二、杨广很宠幸他。以宇文文化及这样能折腾的个性，换二一个皇帝，不说杀了吧，起码也是打发的远远的了。杨广很牛逼，宇文文化及一次次犯错，他一次次启用，于是宇文文化及屡屡犯错，屡教不改。

宇文文化及当然无疑是个恶人，但是，恶人显然也分等级；就跟黑社会一样，最高级的大哥，只管做生意收账；次一点的，亲自出手解决一些重要敌人；再次的，也在街边收些保护费；最次的，就是无故当街装逼骂娘加打架的。

在恶人的三六九等中，“心恶”是第一境界，一般能到“心恶”这层次的，表面可能根本看不出恶来，比如王世充就这样；最低级的就是“面恶”，表面上看起来恶狠狠的，其实吧，没什么大出息，就贪小便宜，宇文文化及显然只能在这个层级；宇文文化及的弟弟宇文智及也是恶人，不过层级比宇文文化及高一些，处于“心恶”与“面恶”之间，大部分时候是“面恶”，关键时刻是“心恶”。

当时，宇文智及和司马德勘哥几个一合计，如果要一不做二不休，主动进攻的话，那是得推个老大出来，眼下，也就宇文文化及这样

身份地位都够的，比较合适。于是，哥几个就把这事儿告诉了宇文文化及，宇文文化及由于恶人的层级太低，出现了如下反应：文化及性弩怯，闻之，变色流汗，既而从之。

接下来要做的，就是把当兵的煽动起来了，做这工作的，是司马德勘。他来派人去军中散布谣言：“陛下听说骁果想要叛乱，正在酿制大量毒酒，想要趁着宴会时机，将他们全都鸩杀，只跟南方人留在江都。”

当兵的本来对杨广就不满，一听还有这事儿，就更不满了，群众演员的情绪，被煽动起来了，即将达到最高点了。

紧接着，就是中国历史上最具传奇色彩的宫廷政变：

大业十四年三月十日，司马德勘亲自召见底层军官，告诉他们自己的想法，部下全都异口同声：“一切听将军号令！”

这一天，忽然狂风骤起，天色阴暗，白天就跟黄昏一般。下午五时后，司马德勘偷出了皇家御厩马匹，武器也全都准备停当。

这一夜，元礼和裴虔通等在皇家殿阁值班，负责殿内的安全；而唐奉义则负责城门的安全，跟裴虔通相约，所有城门都是半掩，而没有下键上锁。到了三更，司马德勘在东城召集了数万兵马，跟城外举火相应。

杨广看到城中火光，又听到外面人声喧哗，不免疑上心头，于是找人来问，这是怎么回事？裴虔通回答：“哦，陛下，没什么大事，草坊失火了，正有人救火呢。”杨广所能知道的事情，也只能通过裴虔通这里了，他相信了。

宇文智及和孟秉也在城外集结了一千多人，并劫持了禁军指挥官冯普乐，而后开始分兵驻守城内大街小巷。

此时，燕王杨倓（杨广的孙子）也察觉到事情有些不对，在晚上从芳林东侧的水洞，进入了城墙，抵达玄武门，而后奏报说：“我突然

间中风了，快要不行了，请让我跟皇祖当面辞别吧！”

裴虔通当然知道是在闹鬼，于是，将其囚禁。

三月三十一日，天色还没有亮，司马德勤秘密找到了裴虔通，交给他军队，让他撤换宫内各个宫门的卫士。裴虔通于是从城门率领数百骑兵来到成象殿，护殿卫士有所察觉，开始大喊：“有贼！”裴虔通立即后退，并关闭宫门，只留着东门还开着，而后，裴虔通开始驱逐成象殿内的卫士，这些卫士大概也知道情况不妙，都纷纷放下了武器，逃命去也。

右屯位（禁军第十四军）大将军独孤盛也觉得空气中的气氛不对，质问裴虔通：“这是哪来的军队？怎么有点奇怪？”

裴虔通也不隐瞒：“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你就别管了，跟你无关。”

独孤盛立即意识到，宫内将有大变，这位忠臣于是大骂裴虔通：“老贼，你说的这是什么话？”于是立即想要迎击。独孤盛不等披上铠甲，就带着手下十几个人跟裴虔通杀了起来，只是寡众不敌，终于殉国。

御前带刀侍卫独孤开远率领殿内的数百人前往宫城玄武门，不停的敲着门大喊：“我们的武器战士都还齐整，还有足够的力量跟叛军作战。陛下如果出来迎敌，人心自然安定，要不然，大祸就要淋透了！”

然而，不论独孤开远如何的敲门，玄武门始终是一片死寂，根本没人回答。独孤开远的部下也察觉到事情不对，有些胆小的，也已经趁乱逃跑，不久后，独孤开远被叛军逮捕，然而，叛军念及独孤开远的忠勇，又将其释放。

然而，为什么玄武门会没有人呢？原先，驻守玄武门的是一支特殊的部队，是杨广亲自选拔的数百个勇士，还有个名称，叫做“给使”，这是一支杨广应对危机时的特殊部队。这支部队的待遇非常丰厚，甚至，还把宫女赐给他们。

“给使”是杨广最后的希望。然而，宇文化及却买通了宫内杨广的亲信宫女魏氏，让她充当内应。就在这一天，魏氏假传圣旨，把“给使”通通调出了玄武门，于是，在如此危难的时刻，在正需要“给使”们拯救困局之时，玄武门后，居然空无一人……

“给使”不在，没人可以拯救杨广了。

司马德劼于是轻松地带兵从玄武门进入宫殿，此时，杨广也终于察觉到问题不对了，于是换了衣服，逃到了西阁。

但是，已经逃不了了。裴虔通和元礼率军攻击东阁，魏氏将门打开，于是二人进入了永巷，问道：“皇上现在哪去了？”

有个美女出来指了指西阁的方向，于是，令狐行达拔刀直进，杨广隔着窗户，质问令狐行达：“你想杀我吗？”

令狐行达也有些胆怯：“我不敢，我只是想请陛下返还关中。”然后，令狐行达将杨广挟持，带出了西阁。

杨广环顾左右，看到的无一不是当年的亲信故旧，尤其是裴虔通，此人早在杨广还没有当太子，还是晋王的时候，就追随在他身边了。杨广看到裴虔通在场，不免心里有些滴血：“你不是我的老朋友么？你恨我吗？为什么要反？”

裴虔通也不免有些心软：“我不敢反，只是将士们日夜思归，我只是想请陛下跟我们一起，返还京师罢了。”

杨广就坡下驴：“我也正想着回去呢。只是上游的米船还没有到，算了吧，我还是跟你们一块回去吧！”

然而，裴虔通并没有放过杨广，继续派人守着他。

天亮后，孟秉率领骑兵去迎接宇文化及。宇文化及在此历史时刻，居然吓得一句话都说不出来，有人来看他，他居然只会手扶马鞍，不敢抬头，连声道歉：“罪过！罪过！”不管有没有罪过，箭在弦

上，不得不发了。

宇文化及还是被簇拥着进了城，司马德勘迎接他进了朝堂，而后尊其为丞相。

而后，裴虔通去找了杨广：“陛下，百官都在朝堂，还请陛下前去慰劳。”随后，裴虔通牵出了一匹马，逼令杨广骑上。到了此时，杨广同志还有闲情逸致嫌弃马鞍太次，要求换个新的，这才骑马而去。

于是，裴虔通牵着缰绳，拿着刀，出了宫门，看到裴虔通带着杨广出宫，叛军知道大事已成，不免一阵欢腾。

于是，裴虔通见到了宇文化及。

宇文化及看到裴虔通居然带着杨广来见他，顿时惊慌失色，一连怒吼道：“你怎么带着这东西出来了？还不带回去下手？”

杨广不理睬宇文化及，只是环顾了一周，然后问道：“虞世基人呢？”

叛将马文举回答道：“这小子已被我们枭首示众！”

（为虎作伥的虞世基，以被枭首示众的方式结束他的生命，也确实咎由自取——自作孽，不可活啊。）

宇文化及要求将杨广带回去，于是，叛军不免打个来回，把杨广带到了寝宫，一旁的裴虔通、司马德勘，都手握白刃，杀气腾腾。

杨广知道，自己难逃一死了，叹息道：“我犯了什么罪，到这个地步？”

当然，杨广是明知故问，他犯了什么罪，自己难道还不知道么？

马文举立即接口道：“陛下违弃宗庙，巡游不息，外勤征讨，内极奢淫，使丁壮尽于矢刃，女弱填于沟壑，四民丧业，盗贼蜂起；专任佞谀，饰非拒谏；何谓无罪！”

马文举这一番慷慨陈词，确实很提气，但是，如果是我，我可能不会说那么一堆，我只会反问杨广——你说呢？

杨广也无力反驳马文举：“对于百姓，我确实有所亏负。但是，你们这帮货，我待你们不薄啊！你们为什么要这样？今天这事儿，谁是首领？”

杨广死也要死个明白，当个明白鬼，只是，司马德勘不给他这个机会：“你所犯下的罪行，普天同怨，想要杀你的人，何止一个人？”

宇文文化及又命令封德彝历数杨广的罪过，杨广实在听不下去，指责封德彝道：“你也是知识分子，国家士人，怎么会到这个地步？”

封德彝倒是挺要脸皮，惭愧的退下了。

当时在杨广身边的，就剩下了他的宝贝儿子，当日雁门之围抱着哭肿了眼睛的赵王杨杲，十二岁的杨杲，当时也是嚎哭不已，裴虔通听不下去，就把他给砍了，当着杨广的面，把他给砍了，甚至鲜血还溅到了杨广的衣服上。

杨杲都杀了，叛军没有退路，接下来，轮到杨广了。

杨广知道自己死定了，但是，他还有最后一个要求：“皇帝有皇帝的死法，怎么能用锋刃所逼？给我取毒酒来！”

然而，马文举连这样的要求都不肯答应杨广，令狐行达猛地将杨广一按，杨广跌落在御座上。杨广只能取出自己的手巾给令狐行达，令狐行达于是将其勒死。

其实，毒酒有的，杨广早就料到了自己的结局，为防不测，毒酒瓶子他都是随身携带，他曾对自己的宠妾表示，如果出现变乱，你们先喝，然后我喝了陪你们。然而，真到了变乱，手下人却逃了个一干二净，没人愿意陪他一块死，他也根本找不到毒药……

杨广落到连死法都不能选择的地步，能怪谁呢？

最后，萧皇后和宫女撤下了床板，制作了一个小型棺材，把杨广和杨杲葬在一起，放在了西院流珠堂。

杨广死了，死在宇文家族的手上——老子挖坟，儿子埋尸。

我们来看看《隋书》中的一段场景吧：

述于江都遇疾，中使相望，帝将亲临视之，群臣苦谏乃止。遂遣司宫魏氏问述曰：“必有不讳，欲何所言？”（宇文述在江都得了重病，杨广甚至想要亲自探视，虽然在群臣的反对下没成行，但还是让魏氏去问宇文述，你还有什么放心不下的么？）

述二子化及、智及，时并得罪于家，述因奏曰：“化及臣之长子，早预藩邸，愿陛下哀怜之。”（彼时宇文化及和宇文智及都因罪在家，宇文述说，就是放心不下我的长子宇文化及。）

帝闻，泫然曰：“吾不忘也。”（“吾不忘也”！君臣之交，都在这四个字里了。杨广确实没有忘了这件事，宇文述死后，尽管宇文化及和宇文智及都是再三作孽，罪无可恕，但杨广还是重新启用了他们）

看到这里，我们还能怎么说呢？

回到本章一开始的标题吧——驴老爷，你赢了！

杨广赢了，但是，隋朝输了。

新时代

杨广死了，隋朝名存实亡，旧时代结束了，新时代即将来临。

但是，在这旧时代和新时代之间，却还吟唱着一首首的英雄悲歌，还有那一曲曲的枭雄离歌。

就让我们回到那样的时代吧！

英雄悲歌之李密I——低级龙套

宇文化及以一种奇妙的方式登上了历史舞台，就在几天前，我们谈论隋末局势时，都不会花一秒钟时间定格在他身上——当时我们谈论的，是夺取关中的李渊父子、在东都反复较量的李密和王世充、山东地区迅速崛起的窦建德、在江淮三足鼎立的杜伏威、李子通和左才相（后来是沈法兴）、在马邑啸聚一方的刘武周、在陇西称霸的薛举薛仁果父子，如此等等。

但是，现在，我们却再也不能无视宇文化及了——因为，他干掉了杨广。

“弑君”，是中国历史上最严重的政治事件，也正因如此，敢于冒天下之大不韪干出如此轰动事件的人物，也势必是一时雄杰。

从秦末的赵高到东汉的梁冀，从曹魏的曹丕到西晋的司马昭，从东晋末年的桓玄、刘裕到南北朝中期的萧鸾、萧衍，然后便是北周的宇文护、隋朝的杨坚；这些人物，不管我们如何评价他们，都至少得送上四个字——风云人物。

如今，宇文化及也加入了弑君者的行列，而且，因为《隋唐演义》的关系，他的名气比之前辈有过之而无不及，那么，他能不能跟前辈一样，无论胜败，也来领一时之风骚，执一时之牛耳呢？

我们接着来看弑君之后的宇文化及吧。

首先自然是大清洗，凡是不听话的，管你朝内大员还是皇亲国戚，管你年未弱冠还是耄耋之年，一律都是一个字——杀。

然后要处理的，乃是一个名分问题。叛军反是造了，皇帝也杀了，接下来怎么办？怎么跟天下人交代？很显然，宇文化及的心还不够绝，干掉杨广、诛杀异己之后，他没有立即选择称王称帝，而是拥立了杨广的侄儿、杨俊的儿子、秦王杨浩当皇帝。宇文化及这么干，无非还想表明，自己依然忠于隋室，不过，意义就如脱裤子放屁一样——多此一举。

接着呢？接着就是一个字——溜！叛军之所以造反，最重要的原因——想家；因此，行动计划早在造反之初就定下了——回家。宇文化及倒也不客气，就地“免费征用”了江都人家的舟楫，然后大摇大摆的沿水路西进。

这个“溜”字，决定了宇文化及的前途——龙套。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宇文化及选择了成功率最低的一种革命方式。

中国历史上的革命，大致可以分为四类：

第一类叫做“席卷式革命”。中国历史上大规模的农民起义，大部分都是“席卷式革命”。农民起义军浩浩荡荡的，一路所向披靡，见神杀神，遇鬼杀鬼，瞬间就占领了X州X县，然后形成N分天下有其一的态势；这种情形，就叫“席卷”。

打个比方吧，晚清末年的太平天国起义，便是一次很典型的“席卷式革命”，太平军发轫之初，那叫一个无人可挡，瞬间就坐拥了半壁江山。可惜啊，太平军最大的毛病，便是没有将“席卷”进行到底，粗俗点说，眼皮子太浅！

第二类革命，我们称之为“流窜式革命”。

“流窜式革命”的最大特点，就是不占地盘，打到哪算哪，没有固定根据地。

最典型的“流窜式革命”，便是唐末的黄巢起义了。朋友们，黄巢可是个牛人，此公坚持革命十多年，两渡黄河，四渡长江，在没有固定地盘的情况下，最后愣是杀进了长安，建立了“大齐”，堪称中国历史最牛逼的流寇。

另一个“流窜式革命”的大佬级人物，便是明末的张献忠啦，关于此公的脾性，问问四川人民，他们可有切肤之痛呢。

还有第三类，称作“割据式革命”。

关于这个“割据式革命”，历史上也是有真实的例子的，比如唐末的庞勋起义；但是，要说影响力大，妇孺老幼雅俗共知的，那就是《水浒传》里的梁山好汉了。关于梁山好汉替天行道的故事，请大家自行翻阅《水浒传》。

“割据式革命”，说白了，就是实力不够，既没有“流窜”的胆略，也没有“席卷”的能量，所以，就只能占山为王，混个温饱，过一天算一天了。

当然，梁山好汉的革命方式，在近代得到了突破性的发展，毛泽东同志就将其开拓创新，开启了割据式革命的新篇章。中国共产党，就是通过武装割据积蓄力量、保存自己，最终成功夺取天下，建立新中国的。

当然，或许还有第四种，非常特殊的一种——接力式革命。

接力式革命在历史上只出现过一次——推翻满清、建立民国的辛亥革命。

辛亥革命的大体过程，就是一群不知名革命小将偶然间在武汉放了把火，然后这把火迅速烧遍了全国，国内各派势力都浑水摸鱼、趁火打劫，然后形成了各省纷纷宣布独立的局面。紧接着，一代枭雄袁

世凯就要弄起了他的权术，一面借革命党压清廷，另一面借清廷压革命党，随后又玩起了南北和谈，然后，稀里糊涂的，一个新政权就从谈判中诞生了。

辛亥革命很特殊，不具普遍性，所以，我们无需讨论它。

宇文化及的革命方式，应该是第二类——流窜式革命，不占地盘的革命。

历史证明，流窜式革命，没有最终成功的先例，大部分时候，都是胎死腹中，只有极少数的牛人，比如黄巢和张献忠，这种中国历史上一等一的枭雄，才能稍微搞出点气候，但最终也不免流于失败。

何以如此呢？因为，有固定的地盘，才有充足的后勤供应，而有充足的后勤供应，才可能支撑起强大的革命队伍——有地才能养人，有人才有胜利。

隋朝末年的枭雄们，除开实在另类的宇文化及，他们所做的事情，都并无二致——抢地盘。李渊在抢关中，李密在抢东都，窦建德在抢山东华北，杜伏威在抢江淮……甚至，在抢地盘而外，高明的战略家们，还会更进一步考虑——抢哪？杨玄感失败的例子就证明，光知道抢地盘还不行，还知道抢哪。

宇文化及如今就反其道而行之，不要说考虑不到“抢哪”这样的高级问题，他甚至连“抢”都没有考虑，他选择了“溜”，所以，他选择了一条龙套的道路。

当然，事在人为，有时候，跑龙套也可以跑得很高级，黄巢同志，也选择无后方作战，最终的结局也是失败，在历史上，也是个龙套，但是，他这个龙套就是个高级龙套，因为，他跑了十一年的龙套，最终还杀进了长安，建立了大齐，过了几天皇帝瘾。而宇文化及呢？他能成为一个怎样的龙套呢？

我们来看看西归途中的宇文化及吧。

从江都出发没多久，宇文化及抵达了显福宫。然后，本着过把瘾的原则，宇文化及住了进去，然后就学习先帝，杨广是怎么玩怎么闹的，他就怎么玩怎么闹。当然了，他毕竟是叛军老大，军中大小事务，还是要处理，他每天倒是也升帐，而且也像模像样的朝南坐，同样还接见各路神仙，听取各方奏事，但是，在这个过程中，他就像尊佛像一样，不管别人说什么，他都是一个反应——沉默。

“沉默”通常有两种情况，一种是此人心机很深，高深莫测，另一种就很低端了——其实想说话，但是，不知道怎么说，没主意。宇文化及属于哪一种呢？很遗憾，第二种；因为，在沉默之后，他会回到内殿，把事情丢给手下的参谋，让他们给出主意、拿主意。

当然，宇文化及的“沉默”至少有一个好处，就是不露怯，让人看不透。不过呢，纸始终包不住火，宇文化及是真深沉还是装深沉，早晚一天会暴露。

如此这般，宇文化及沿着水路，抵达了徐州。然后，水路就走不通，只能走陆路，宇文化及一如以往的采取了“免费征用”的方式，从民间搞来了两千辆牛车——干啥呢？运东西；运啥呢？运财宝……

然后，宇文化及遇到了跟老爹宇文述当年东征时一样的问题——当年宇文述东征高句丽，要求当兵的人手负担80石的重量，结果士卒不堪其苦，在半道上偷偷挖坑把粮食埋了，导致到了高句丽，粮食已经所剩无几，最终造成了后来的惨败；现如今，宇文化及的手下，倒是不用背80石那么重，但是，铠甲要穿，武器要拿，负担也不轻。如果没有别的办法，倒也罢了，但是，眼下眼睁睁就有两千部牛车，负担是能够减轻的，但是偏偏，牛车没有用来减轻士卒的负担，而是用来运送供宇文化及享受的财宝……

如此这般，在漫长的行军之后，士卒们就只能是一个反应了——怒。

士卒们怒了，此前推举宇文化及的那帮造反将领们，却开始担心了。

司马德勘他们之所以担心，乃是因为他们终于看穿了宇文文化及的真面目——原来，这哥们除了投胎投的好，基本一无是处，纯傻逼一个。这还了得？如今他们这几个，已经是天下共诛之的逆贼了，而在宇文文化及的“英明领导”下，内部居然怨声载道、怒气冲天，照这架势，跑不到长安，他们就得挂呀。

宇文文化及这个老大不合格，不能带领手下从一个胜利走向另一个胜利，司马德勘很担心，某天就找到了推荐宇文文化及的赵行枢，表示：“君大谬误我。当今拨乱，必藉英贤，化及庸暗，君小在侧，事将必败，当若之何？”（瞅瞅你给我推荐的这货，就这么个水平，咱死无葬身之地啊）

当然，司马德勘这么说，也不只是对宇文文化及水平的不满，他们的明争暗斗，从弑杀杨广之后，就渐趋激烈了。斗争的核心，自然还是那个字——权，于此二人而言，则再加一个字——兵权。

司马德勘原本是掌握兵权的那个人，此次造反，也是他最早提出而又实际策划的，也正因司马德勘位高权重，让宇文文化及非常忌恨。不久之后，宇文文化及就调整了司马德勘的官位，将其任为礼部尚书，明升暗降，剥夺其兵权。司马德勘当然不傻，非常生气，于是，他转而投资宇文智及，意图从宇文智及手里，再夺回一部分兵权。宇文智及见财起意，于是将一万后军交给了司马德勘。

如今司马德勘找赵行枢，自然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准备鱼死网破了。

赵行枢非常轻松，轻松到令司马德勘惊讶，他悠悠然的吐出了八个字：“在我等尔，废之何难！”（造反本来就是咱策划的，宇文文化及也是咱找来的，咱能把捧起来，也能把他摔下去，有啥可担心的？）

然后，行动开始，赵行枢开始搞串联，准备借助司马德勘的那一万后军，先发制人，除掉宇文文化及，推举司马德勘。

在政变之后再搞一次政变，按说不是小事，但是，赵行枢的轻

松，自有他的道理——宇文化及只是闹得天怒人怨的傻逼，对付这样的傻逼，很难吗？

理论上说，不难，但是，理论是理论，现实是现实，赵行枢至少漏算了一点——运气。宇文化及的运气非常好，赵行枢等人的阴谋，被许弘仁和张恺提前通报给了宇文化及，于是，宇文化及让他的弟弟宇文士及（就是杨广的女婿，宇文述的第二子）以游猎为名，来到后军。

司马德勘彼时还不知道事情败露，还亲自出营谒见宇文士及，然后就被逮了。

接下来，就是司马德勘和宇文化及这个反党的狗咬狗了。

在这种时候，一贯连话都说不清楚的宇文化及，突然嘴皮子变溜了：“与公戮力共定海内，出于万死。今始事成，方愿共守富贵，公又何反也？”

什么“戮力同心”、“共守富贵”，当然是骗骗小孩子的。司马德勘自然不鸟这一套：“本杀昏主，苦其淫虐；推立足下，而又甚之；逼于物情，不获已也。”

竟然说老子连杨广都不如，有什么好说的？杀！于是，第二次政变破产。

宇文化及幸运的处理了弑君之后遇到的第一个危机，但是，很快他就发现，他这种流寇式的方式，终将遇到更大的危机。

英雄悲歌之李密II——既生瑜，何生亮

宇文化及继续前进，然后，东郡（河南省滑县）通守王轨投降了宇文化及，再然后，宇文化及终于引发了东都的恐慌。

其实，只要了解了宇文化及，就根本不需要恐慌，因为，宇文化及对东都没有任何兴趣，也不想跟东都内外的各派势力有所瓜葛，如

果可以，他只是想借个道，他对东都周边势力的唯一要求——行行好，别找我要买路钱。

事情就是这么简单，不是吗？但是，悲哀的是，不管东都内的政府军，还是东都外的李密，都不敢把事情想得这么简单——宇文化及杀了杨广，制造了最轰动的政治新闻，脑子最简单的人，也不敢把宇文化及想的太简单。这小子杀杨广，只是因为手下人想家？他带着这么多人马浩浩荡荡杀向东都，只是为了借个道？拜托一下，不要把我们当傻逼，好不好？

当聪明人遇上傻逼，有时候就容易出现这样的问题，聪明人想的很多，傻逼想的很少，但是最后，做出错误判断的，却是聪明人。

不管怎么说，宇文化及的出现了，还是搅乱了东都的局势。

东都的局势，依然是李密和王世充这对宿敌间的对峙。李密在杀掉翟让之后，他又跟王世充进行了两次大规模的交火。

公元617年（义宁元年）十二月，由于李密对东都的长期围困，对三大粮仓洛口仓、回洛仓和黎阳仓的占领，东都已经陷入了粮食危机，有两三成的人，都死于饥饿。于是，东都城内人心惶惶，不免就有王世充的手下零星投降李密。

李密就问这些降兵：“世充军中何所为？”（王世充最近军中什么情况？）

降兵回答：“比见益募兵，再飨将士，不知其故。”（王世充军在大肆募兵，而且还开宴会慰劳将士。这些降兵当然知道东都城内的粮食已经几乎告罄，所以，也就想不明白，为何王世充还要继续募兵，还要飨兵）

王世充的小算盘，自然瞒不过老对手李密的眼睛。李密很快就猜到了王世充的计划，他对裴仁基表示：“吾几落奴度中，光禄知之乎？吾久不出兵，世充刍粮将竭，求战不得，故募兵飨士，欲乘月晦以袭仓城耳，宜速备之。”（老兄知道不？我差点就被王世充那小子给算计

了。我很长时间不出兵，对东都围而不攻，王世充的粮草将要告罄了。王世充求战不得，别无他法，所以才“募兵飨士”，想要在月底偷袭仓城，所以要提前做好准备）

于是——乃命平原公郝孝德、琅邪公王伯当、齐郡公孟让勒兵分屯仓城之侧以待之。李密摆好了阵势，就等着王世充乖乖入彀了。

十二月的月底，就是除夕；在除夕之夜，打了一年仗的士卒有所松懈，也是人之常情，所以，王世充打算选择这个时候偷袭，可说算有定策。但是，可悲的是，所谓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不管王世充怎么狡猾，他都被李密牢牢控制，李密总能看穿他的心思。王世充要是知道自己的计划再次被看穿，也就只能发出跟上次李密诛杀翟让时一样的感慨了——李密天资明决，为龙为蛇，固不可测也！

呜呼，既生瑜，何生亮！

当然，更可悲的是，王世充压根也不知道自己的计划被看穿了，除夕夜晚上，王世充果然按照原定计划率军出现。瓦岗军当然早就守候在此多时矣，王伯当率先出击，结果出师不利（有可能是诱敌深入）。王世充于是率军攀城而上，城守鲁儒激烈抵抗，将其击退。而王伯当此时则重新集结了人马，对王世充发起反击，于是，王世充再度大败——斩其骁将费青奴，士卒战溺死者千余人。

这是王世充跟李密的第三次交战，结果跟前两次一模一样——败。当然，此时的王世充还不甘于承认失败，还在找客观理由，他认为，此番输给李密，乃是因为手下兵马太少，并把此意传达给了杨侗，杨侗于是增兵七万给他。

公元618年（唐武德元年）正月，在洛阳城外，王世充跟李密再度交战。此次交战的主题，乃是两个字——雪耻！

最先发动攻击的依然是王世充，此次，他得到了越王杨侗十万人马的增援，正欲报仇雪恨，于是抢先发难，进攻洛北，击败李密，一路推进，驻扎巩县北郊。

当然，小胜无法满足王世充，他的目标——击溃李密！

正月十五，王世充命令各军建造浮桥，意图渡过洛水，进攻李密。声势是浩大的，场面是震撼的，决心是坚定的，但是，王世充再一次犯了老毛病——太冲动。王世充同志，因为报仇心切，居然传出了这样的军令——各部不强求步调一致，谁先造好浮桥，谁就先出击，务必尽早干挺李密这丫挺的。

最先造好浮桥的，是大将王辩，他也是最先出击的。事实还证明，有时候胡来，可能是胡有理的——李密同志就被王辩的突然袭击打了个措手不及，外围的防御工事都被王辩攻破，李密军中一片大乱，眼看着，部队就要崩溃……然后？然后李密发现，王辩退军了……

王辩为什么会退军呢？因为，王世充同志，当时鸣金收兵了。王世充同志为什么要鸣金收兵呢？我估计，是因为他发现一开始的做法实在太冒险——冲动是魔鬼啊；于是，冷静下来之后，他决定狐狸不掉进同一个陷阱，为了稳妥起见，王辩你先回来，然后咱几十万大军一块杀过去，杀他个片甲不留。

冲动确实是魔鬼，但是，在冲动之后冷静，是另一种形式的冲动，这比冲动还魔鬼。比战略冒进更严重的军事错误，叫做朝令夕改。

当李密发现王辩突然退兵之后，立马做出反应，机不可失不再来——追！于是李密率领敢死队进行反击，这一追之下，反而把王世充给追乱了，一堆人夺路而逃——当然，没有路，只有桥，而且还是浮桥。浮桥当然不能保证让所有人都逃得掉，于是，在争抢的过程中，一堆人落水溺死——多少呢？一万余人。

可怜的王辩同志，眼看就要打胜仗了，因为王世充的瞎指挥，最终却被李密翻盘，战死沙场，而瞎指挥的王世充倒是命大，逃过了一劫，但是，他的部队已如惊弓之鸟，一夕之间，土崩瓦解。

王世充又一次败了，而且非常狼狈，比以往两次失败都要狼狈，他的自尊心告诉他，他已经没脸再去见杨侗了，没脸再回东都了，他选择北奔，去河阳（河南省孟州市）。屋漏偏逢连夜雨——是夜，疾风寒雨，军士涉水沾湿，道路冻死者又以万数。（淹死万余，冻死万余，王世充仗打得也算很有才了）

一个字概括——惨！王世充雪耻不成，又添屈辱。

王世充逃到河阳后，上表请罪，表示此仗输那么惨，实在罪不容诛，要越王重加治罪。结果越王怎么做的呢？一如既往——优抚：越王侗遣使赦之，召还东都，赐金帛、美女以安其意。

有人说杨侗是不是太窝囊？应该这么说，这是一种聪明的“窝囊”。眼下，王世充虽然屡战屡败，但是，东都能跟李密对抗的，也只有他；因此，为了稳住王世充，为了不让他有异心，就算窝囊一点，也是没有办法的。

此战过后，李密的声势算是达到了真正的巅峰，拥军三十万，几有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架势。当时段达、韦津就率军出击，结果还没打，一看李密军队那阵势，先吓怕了，然后就开溜，最后被李密一通掩杀，段达捡了条命，韦津战死了。

于是偃师、柏谷及河阳都尉独孤武都、检校河内郡丞柳燮、职方郎柳绪等各举所部降于密。窦建德、硃粲、孟海公、徐圆朗等并遣使奉表劝进，密官属裴仁基等亦上表请正位号。

已经开始有人劝进了，尤其是窦建德也开始劝进了，但是，李密有没有接受呢？没有。为什么呢？因为没有攻下东都。

李密是个明白人，当皇帝这种事，可不是闹着玩的，这是会成为众矢之的的，没有稳固的根据地，贸然就登基，只会有一个下场——死，所以，这种行为称之为——找死。这是政敌们的糖衣炮弹，李密当然不会被打倒。

李密的担心有没有道理呢？有。因为东都这个地方，乃是四战之

地，在宇文化及领着江都骁果浩浩荡荡开过来之前，已经有另一派势力过来打了个呼哨——谁呢？李建成和李世民兄弟。

英雄悲歌之李密III——痛苦的主角

该年正月二十二日，李渊派他的两个儿子分别当左翼和右翼指挥官，前来东都“增援”。之所以用“增援”这个词，是因为李渊当时还没有彻底撕破脸皮，表面上看，他还是隋朝的忠臣，他只是丞相，他尊奉的皇帝是杨侑。

当然，“增援”这个词，也只有李渊有脸皮用，全天下的人，包括东都的政府部队，都知道，要李建成和李世民来“增援”，这叫引狼入室。于是，该年四月，当李建成率军抵达东都时，东都政府给李建成送上了一道名菜——闭门羹。

李建成倒也挺牛逼，还派人去做说服工作，表示我们真是来“增援”的，但是好说歹说，东都政府也依旧认为，李建成不是来“增援”的，而是来“打劫”的，于是，接茬不理他们。

李建成来了，李密自然也要有所表示。但是，李密比东都政府高明得多，他看穿了李建成的心思——李建成此来，既不是“增援”，也不是“打劫”（东都政府显然还没傻到要把李渊父子当盟友的地步），而是来“试探”和“示威”的。所谓“试探”，是来看看东都的局面到底如何，有没有可能立即对关中形成威胁，现在的答案是——东都一团乱麻，显然没空管关中；所谓“示威”，是要让东都的各派势力看看，李家军不是好惹的，不要轻易去关中触霉头。

既是“试探”和“示威”，李建成就不会真跟李密大打出手，李密也不会真跟李建成决战，于是，李密只是派兵象征性的前去攻击李建成，而后，双方部队稍作接触，就各自撤退。李密此举是为了警告李建成——东都是我的地盘，你别来掺和；而李建成则回答——我就是来看看，大家井水不犯河水，别担心。

但是，李建成和李世民的到来，终究还是给东都城内带来些影

响。由于王世充屡战屡败，李密如日中天，东都政府的局势非常不理想，于是，就有一些人，准备抛弃隋朝这条破败的大船，转而去投效李氏兄弟。

东都城内有人要弃船，李氏兄弟准备接收吗？李世民给出的回答是：“新定关中，根本未固，悬军远来，虽得东都，不能守也。”

李世民这番话就道出了他和老兄率军前来东都的本意——“新定关中，根本未固”，这意味着，在李世民看来，眼下他们的首要任务，是稳固根据地，而不是开疆辟土；“悬军远来，虽得东都，不能守也”，这意味着，李氏兄弟从一开始就没打算要夺取东都，因为他们知道不可守；既是如此，他们来干什么呢？还是那四个字——“试探”和“示威”。

如今任务完成，东都这片是非之地，也不可久留，于是，李世民准备撤。在撤之前，李世民预测，东都方面一定不会轻易让他们开溜，一准儿出来追一追，于是，他提前在洛阳城西南，安排下了三道伏兵。

果不出李世民所料，他们刚撤，洛阳城内就由段达率军一万前来追击；同样不出李世民所料，段达被三道伏兵袭击，遭遇大败，而后李世民回军反击，一直杀到洛阳城下，干掉隋军四千余。然后，李世民还夺取了新安和宜阳二郡，安排部下驻守，以此作为日后平定东都的前线基地。

再然后，李世民就撤了。

李建成和李世民来而又返，让本就紧张的东都局势显得更为凝重。

困守东都的一部分将领，已经丧失了守城的意志，他们本打算投奔李家军，但马屁拍到了马蹄上，李家军眼下对东都根本没有兴趣，来看看之后又走了；那该怎么办呢？段世弘等人认为——没有李世民，不还有李密么？于是，这帮人就开始秘密谋划，准备跟李密里应

外合，在四月二十日晚迎接李密入城。

可悲的是，计划提前暴露，杨侗提前得悉，而王世充则奉命将其一网打尽，原本准备进城的李密，听说卧底暴露，也就取消了原定计划。

这是一次谋反未遂，但是，这次未遂事件，却意味着在东都的相持战中，李密开始慢慢占据了上风，而政府军日渐势弱，看起来胜负已分。

李密要赢了？至少连李密都没有这么认为。在东都跟隋军主力的反复相持，虽然李密逐渐占据了上风，但是，聪明的李密不会看不出，真正在过程中获利的，并不是他，而是那些冷眼旁观坐山观虎斗闷声发大财的人。

因此，在跟东都相持的同时，李密也在加紧政治攻势。

在李渊刚起兵时，李密曾经提出过要李渊亲往河内缔结盟约，当时李渊以“汾晋左右，尚须安辑；盟津之会，未暇卜期”为由加以拒绝，如今斗转星移，李渊已经入据长安，并且拥兵数十万，成为大敌；而在洛阳以东，窦建德等势力虽然口口声声表示拥戴，但是，李密也明白，此人拥戴是假，利用李密吸引隋军火力，默默积蓄力量、发展自己，才是真。长此以往，难保窦建德不会成为第二个李渊。

李密准备怎么办呢？也没什么好办法，跟当年对待李渊一样，派人前去说降，让窦建德前来面见李密，然后……

李密派去的使者，一如既往，是他手下的头号说客，房彦藻。

该年二月，房彦藻和郑颢从黎阳出发，向东挺进，开始他们的外交攻势。房彦藻最早说服的，乃是梁郡（河南省商丘市）郡守杨汪。

这位杨汪同志，跟李密乃是“老相识”了，更准确的说，“老冤家”了。想当年杨玄感兵败，李密流亡，他曾经一度投奔妹夫雍丘（河南省杞县）令丘君明，然后被藏到了江湖游侠王秀才家，还娶了王秀

才的闺女，但是，最终，他还是没有能够逃脱隋朝政府的追捕，妹夫和岳父，都最终罹难；而当时对李密穷追不舍的政府官员中，杨汪就是其中一位。

因为这层关系，杨汪不免有所疑虑，于是，李密不免亲笔一封，打消他的疑虑：“昔在雍丘，曾相追捕，射钩斩袂，不敢庶几。”

这里李密用到了两个典故，第一个是春秋时期管仲和齐桓公的故事。

当时公子小白和公子纠争夺齐国的君位，而管仲则是公子纠的部下。为了帮助公子纠夺取君位，管仲曾请命前往莒国，堵截首先回国的公子小白。在途中，管仲曾一箭射中了公子小白的带钩，公子小白急中生智，倒地装死，管仲认为大局已定，公子小白已死，方率军返回。

当然，管仲还是被公子小白耍了，躲过一劫的公子小白快马加鞭，最终比公子纠提前抵达齐国，当上了国君，这就是大名鼎鼎的齐桓公。

后来齐桓公意欲励精图治，请鲍叔牙推荐人才，鲍叔牙就推荐了他的好友管仲；而齐桓公也不念旧怨，重用了管仲；而管仲也不负所望，辅佐齐桓公开创了齐国的盛世，让其成为了春秋中的第一个霸主。

齐桓公和管仲的故事，就成为了不念旧怨的美谈，此之为“射钩”。

而“斩袂”，则是有关晋文公重耳和勃鞞的故事。

勃鞞是春秋时期晋国的宦官，他曾经被晋献公（晋文公的父亲）和晋惠公（晋文公的弟弟）连续两次派去刺杀重耳，但都被重耳躲过。其中第一次刺杀，他曾经割断了重耳的袖袍（所谓的“斩袂”）。

后来重耳当上了国君，成为了晋文公，勃鞞前去见他。由于有过

两次刺杀的恩怨，重耳始终无法说服自己原谅勃鞞，但是，最终，勃鞞还是以齐桓公和管仲的故事为例，成功让重耳原谅了自己。

事实证明，这次谅解非常关键，因为勃鞞迅速跟重耳透露了一个重大阴谋——齐国的大夫吕省、郤芮想火烧宫殿杀害晋文公。有了勃鞞的告密，重耳再次躲过一次危机，稳固了自己的地位。

因此，“斩袂”也跟“射钩”一样，成为了不念旧怨的典型。

李密用这两个典故，无非是想告诉杨汪，自己打算效仿齐桓公和晋文公，请你不要把以往的恩怨放在心上。

话说到这份上，杨汪自然不能不领情，也写信表示效忠。于是，李密任命杨汪为上柱国、宋州总管。

然后，房彦藻就派人带着他的信，前去招降窦建德了，要求窦建德亲自来一趟，晋见李密。很快，窦建德回信了，这封信用《资治通鉴》的话说是“卑辞厚礼”，就是说不断给李密戴高帽，不断认小服软，扯了一通皮之后，真到了关键问题上，窦建德笔锋一转，表示最近军情紧急，幽州总管罗艺意欲南侵，他实在抽不出身，还请见谅云云。

窦建德很聪明，跟李渊一样聪明，他聪明的把李密高高抬起，又聪明的小心隐藏自己，他的聪明，意味着他终将成为隋末一个不可忽视的大人物。

房彦藻对窦建德的太极推手显然也没有太多的办法，只能就地返回了。结果，走到卫州（河南省淇县东），出事了……

狙击并杀死房彦藻的人，叫做王德仁，盘踞林虑山（河南省林县西北）的一个活土匪，没有什么政治头脑，也没有什么讲究，就是杀人掠货，占山为王。

房彦藻事件彰显了隋末局势的混乱，李密虽然派徐世绩前去讨伐王德仁并获胜，但是，内心的不安却仍在加剧——他这个主角，到底

当得合不合算呢？

局势继续推进，很快，宇文化及弑君的消息传到了东都。国不可一日无君，东都方面决定推举越王杨侗当皇帝，是为皇泰帝。

然后东都形成了一个名为“七贵”的核心班子——以段达为纳言、陈国公，王世充为纳言、郑国公，元文都为内史令、鲁国公，皇甫无逸为兵部尚书、杞国公，又以卢楚为内史令，郭文懿为内史侍郎，赵长文为黄门侍郎，共掌朝政。

又过不久，东都就迎来了那个令人不安的客人——宇文化及。

英雄悲歌之李密IV——傻人有傻福，恶人有恶报

不管是东都城内，还是东都城外，都对宇文化及的到来感到不安——在李密看来，宇文化及弑杀杨广，其志不小，是敌非友，眼下前有宇文化及，后有东都隋军，一人抵挡二敌，如之奈何？在东都政府看来，宇文化及弑君悖逆，是敌非友，近有李密长期对峙，远有宇文化及虎视眈眈，如之奈何？

于是，宇文化及一来，大家都慌了，李密慌了，杨侗也慌了。

怎样解开这个困局呢？有个叫盖琮的人，倒是很不怕死，上了一封“大逆不道”的奏疏，表示，宇文化及这个混蛋，自然是个大混蛋了，不能指望了，但是，李密这个混蛋，还是小混蛋，是不是考虑招降李密这个小混蛋，共同对付宇文化及这个大混蛋呢？这个建议实在是石破天惊，言人之不敢言。

但是，不得不承认，这个“化敌为友”的建议确实很妙，确实是解决当今危局的唯一办法。所以，在有人捅破这层窗户纸之后，“七贵”中的成员，元文都，也开始应和起来：“今仇耻未雪而兵力不足，若赦密罪使击化及，两贼自斗，吾徐承其弊。化及既破，密兵亦疲；又其将士利吾官赏，易可离间，并密亦可擒也。”

盖琮说的是“化敌为友”，而元文都更进一步，说的是“鹬蚌相争”，此议得到了七贵中卢楚的支持，于是，杨侗派遣盖琮前往游说李密。

彼时的李密，已经跟宇文化及接上了火，地点则是在黎阳。

当时宇文化及率军杀奔黎阳，黎阳守将乃是徐世绩，看到宇文化及兵锋甚锐（宇文化及的部队叫做“骁果”，乃是隋军中最精锐的力量，尽管宇文化及脑子不好使，但是真要跟这支部队硬碰硬，谁都得掂量掂量），徐世绩也不免不敢轻易交战，乃引兵西撤，退守仓城。

宇文化及于是兵不血刃的攻取了黎阳，而后又分兵前来围攻徐世绩。此时，李密率步骑两万驻扎于清淇，与世勣以烽火相应，而后深沟高垒，坚守不出。此后，宇文化及屡次进犯仓城，李密都率军包抄其后，令宇文化及不甚其扰。

宇文化及攻击不力，而李密也没办法一口吃掉宇文化及，于是，双方准备效仿当日楚汉之争的项羽和刘邦，隔河喊话。

论起喊话的能力，李密自然是完爆宇文化及，他首先开骂：“卿本匈奴卑躬破野头耳，父兄子弟，并受隋恩，富贵累世，举朝莫二。主上失德，不能死谏，反行弑逆，欲规篡夺。不追诸葛瞻之忠诚，乃为霍禹之恶逆，天地所不容，将欲何之！若速来归我，尚可得全后嗣。”

宇文化及听李密揭他的短，沉默了许久（估计是半天不知道怎么反驳），低着头看着地上，良久之后，终于回话了：“与尔论相杀事，何须作书语邪！”

好吧，我还是高估了宇文化及，事实是，他根本就没听出李密是在揭他的短，他不回答，不是因为不知道怎么回应，而是压根没听懂李密在说什么——这个混蛋，咬文嚼字的，真你娘不痛快，要干就干呗，掉什么书袋啊。

李密看宇文化及憋了半天，还以为能说出什么有分量的呢，结果搞了半天，敢情是没听懂，李密是被雷着了，对着手下表示：“化及庸

愚如此，忽欲图为帝王，吾当折杖驱之耳！”

当然，实话说，李密还是没弄懂宇文化及，尤其是，“忽欲图为帝王”的“忽”字，就表达了李密的不解。其实，事情没那么复杂嘛，李密想太多了，宇文化及仅仅只是想回关中，你跟他较劲，不是吃饱了撑的吗？

李密不让路，宇文化及还是只能攻，不久后，就准备了攻城器具，逼向仓城，而徐世绩则针锋相对，在城外挖了很深的壕沟，以此自固；于是，宇文化及杀到城外一看——壕沟那么深，怎么过？

就在宇文化及在转动他不怎么灵光的脑子，想着怎么从壕沟那儿过去时，突然，壕沟中冲出了大量的军队，宇文化及毫无准备，还以为徐世绩有什么妖术，能“地遁”呢，登时被杀了个措手不及，好不容易准备好的攻城器具，也都被烧了。

咋回事呢？原来，徐世绩的壕沟乃是一沟两用，地下还挖了地道，壕沟中突然出现的军队，不是会“地遁”，而是压根就是从地道里出来的。

仓城的相持战，李密虽然挫败了宇文化及，但是，他非常担心自己在跟宇文化及交战的途中，会被东都部队在背后偷袭，以此想的脑仁都疼。

就在此时，李密听说盖琮带着杨侗的诏书前来，不免大喜过望——即便是“鹬蚌相争”，也比“两面受敌”要好啊，不是么？于是，李密立即上疏给杨侗，要求投降，而且，他还立即送上了一份见面礼——宇文化及的部将于洪建。

杨侗自是乐得如此，对李密封官加赏之后，表示——搞定宇文化及先！

搞定宇文化及，这是一定的，杨侗不这么说，李密也一样要搞定；但是杨侗这么说了之后，李密就能心无旁骛，将所有的精锐兵力，投入到东线战场上来。

然后就是一场大战？然后是，李密派人去跟宇文化及和解……

看不懂么？至少宇文化及就没看懂。从一开始的坚壁固守，到如今的低姿态求和，宇文化及不怎么灵光的脑子，只能想出一种可能性——李密这小子，顶不住了，怕了他了。呵呵，认输就对了，省的哥哥动手。

当时，因为宇文化及乃是悬军远来，无后方作战，以此，在黎阳跟李密相持了多日后，不免就遭遇到了后勤危机——快没吃的了。正在宇文化及想着怎么解决这个令人头疼的问题时，李密派人来求和了，于是，宇文化及乐了——既是如此，要吃要喝，李密自会供应，还担心啥？弟兄们，敞开肚皮，该吃吃，该喝喝，吃好喝好，吃饱喝足，造啊！

看懂了么？智商正常的都应该看懂了。显然，李密的求和，乃是一个陷阱，他只是在麻痹宇文化及，只是在拖延时间，他在等待的，是宇文化及粮草用尽的那一天——这种战略，早在李密坚壁固守的那一天起，就已经开始实施了。只是，李密怎么也没有想到，他这么初级的骗术，居然真能把宇文化及给骗个干净……

所以，李密搞定宇文化及，只剩下了时间问题？按照计划，是这样的。但是，这个世界上最让人恶心的事情是——计划永远赶不上变化。

宇文化及是个傻子，但是，有句话叫做“傻人有傻福”——当日赵行枢和司马德勘密谋政变时，他的“傻福”就让他躲过一劫；而今李密给他下了个套，眼看着他不日将亡时，“傻福”再度眷顾了他。李密的军队中，有人犯罪逃亡，此人投奔了宇文化及，然后，把李密的部署合盘托出……

此时，宇文化及的粮食刚刚吃完，闻听此言，不免暴跳如雷，于是立即率军渡过永济渠，向童山的李密大营，发动了猛烈的攻击。

李密万万没有想到，宇文化及会在这个时候，突然向他发动攻

击，可以想见的是，他立即被打了个措手不及。但是瓦岗军在跟隋军的长期对抗中，总算训练有素，并没有立即就被宇文化及击垮，战事还是非常激烈，从早上七点，打到了晚上七点，然后，渐渐的，战事开始朝着有利于宇文化及的方向进展。

宇文化及的部下，乃是一群杀红了眼的饿鬼；而瓦岗军，不管如何训练有素，这场战事，终究还是仓促应战；这样的进展，自然并不意外。

李密本人则率军且战且走，然后，在战斗中，他中了箭，接着从马背上摔下，晕厥了过去，而他的左右侍从，看到后面追兵将至，也是大难临头各自飞，瞬间就没了踪影……追兵的马蹄声越来越急促；杀声越来越响亮；暂时失去意识的李密，眼看着，就要永远失去意识……

此时，天神下凡了。

李密身边几乎所有的人都走了，但好在，还留下了一个——秦叔宝。

在这样的关键时刻，秦叔宝一个人支撑起了大局，他如同当年的赵子龙一样，杀出了一条血路，带着休克的李密，逃出了生天。

更重要的是，很快，秦叔宝就收拢残兵败将，再次杀了回来，在血战多时后，终于奋力将宇文化及击退。

这场战事，于李密而言，如同做了一场噩梦，一场有断点的噩梦，直到他醒来的那一刻，他都未必明白，这究竟是发生了什么。

历史的奇妙总是如此，人算不如天算的事情，总是在不断的发生，所有人都不能从故事的开头，去预料故事的结尾。中国人将皇帝称为真命天子，虽不免有封建迷信和政治需要的成分，但是，我们必须承认——没有命，是当不了天子的。

李密几乎拥有所有的政治素质，但是，很可惜，他缺了最重要的

一点——命。在正常情况下，李密几乎拥有99%的可能性，在不付出太大代价的情况下，搞定宇文化及，但是，历史上真正发生的事情——却在那1%中。

这场战事，《资治通鉴》只用了六十五个字，寥寥数笔，匆匆带过，但是，以后我们就会知道，这场战事对李密、对瓦岗军、乃至对整个隋末局势的影响，或许用六万五千字都无法尽述。

当李密醒来后没多久，瓦岗军大营中，却来了个意外的客人。

这位客人，叫做许敬宗，他是王轨的使者。这位王轨，是前东郡通守，不久前，在宇文化及率军到此后，他举城投降，还被任命为刑部尚书。这样的人物在这样的时刻，出现在这样的地方，确实有些人摸不着头脑。

当然，李密还是见了。然后，许敬宗就表明了来意，很简单，很直白，让人感到不可思议——投降。

王轨之所以派人向李密投降，是因为一个让人啼笑皆非的理由——他再也忍不了宇文化及了。

据说，宇文化及同志在突袭李密、终于好歹出了口恶气之后，终于开始想要实际问题了——没有吃的，怎么办？当然，宇文化及的思维是直线型的，他脑中立即闪现出了一个字——抢。宇文化及先是进入了汲郡（河南省淇县东），开始搜刮军粮；然后，又派使节前往东郡，开始逮捕平民官员，对他们严刑拷打，要求他们提供军粮。东郡是谁的地盘？当然是王轨的。宇文化及在王轨的地盘上如此肆无忌惮，王轨的反应当然只能是五个字——滚你丫逼的。

于是，这就是王轨投降李密的全过程。

王轨的故事，能反应出一点——宇文化及死定了。

王轨事件表明，宇文化及的愚蠢，已经到了敌我不分的地步，而一个敌我不分的人，最终的结局，也只能是众叛亲离，所以我们说，

宇文化及死定了。

李密听闻此言后，当然立即接纳了许敬宗，还把他留了下来，当元帅府的机要秘书，跟魏征一起，掌管文书。

投降李密的，当然不只有王轨，很快，另有一个大人物，也跟着大部队，前来投奔李密了——谁呢？苏威。

苏威同志的背景，我们已经不需要解释了，但是，苏威如今的情况，我们需要解释一下。政治生涯跌宕起伏的苏威，人生中做过最有勇气的事情，就是此前我们说过的，献《尚书》来讽谏杨广。当然，这也是苏威人生中最后一次鼓起勇气，做自己想做的事情，此后，因为此事引发的政治迫害，彻底摧垮了苏威。

在被罢免为民后，杨广还是带着苏威去了江都，甚至一度感念老臣的不易，还想要重新启用他，后来还是因为苏威政敌裴矩和虞世基的阻力，这才打消了主意。然后，杨广死在了江都，而苏威，也没有兴趣跟着杨广殉葬，他投降了宇文化及，并被宇文化及任命为光禄大夫。如今，眼看着宇文化及惹得天怒人怨，不日将亡，他又果断的抛弃宇文化及，前来投奔李密了。

苏威什么资历背景，李密当然明白，一开始，对苏威这样的开国重臣，李密自然是尊敬有加。但是，很快李密就发现，苏威这样的老臣，似乎并不值得太多尊敬——因为，他自己就不尊重自己。

据说，苏威见到李密之后，只字不提隋末的乱局、杨侗的安危，好像隋朝亡或不亡，跟他一毛钱关系都没有；与之相对的，他不停的盘旋舞蹈，然后，用很不恰当的方式，拍着李密的马屁：“不图今日复睹圣明！”

李密如今投降杨侗，自然是隋朝的臣子；既是隋朝的臣子，又怎能随便使用“圣明”这样僭越的词语？如果说苏威投降宇文化及还可以说是迫不得已，那么，在这样的时刻，用这样的方式试图博取李密的欢心，只能送上三个字了——贱骨头。以此，不仅李密对他观感大

改，举国上下，都对苏威心生鄙弃。

沦落到如此境地的苏威，就是隋朝兴衰的一面镜子，从这面镜子里，我们对这个短命的王朝，也只能是唏嘘不已了。

回到宇文化及吧。听说王轨已经投降了李密，宇文化及这才知道大事不妙，在恐慌之下，就率军撤出了汲郡，而后率军北上，准备放弃跟李密的较量，转而去夺取北方的领地。但是，宇文化及的大量部下，统率岭南骁果万余人的陈智略，统率江淮短矛勇士的樊文超（樊子盖的儿子），统率江东效果数千人的张童儿，都投降了李密。因此，宇文化及北上的部队，也就只有两万余人了。

李密固然并不好惹，但是，宇文化及难道认为，北方的那些隋末枭雄，就很好惹吗？跟李密的较量，他或许是傻人有傻福，但是，运气不可能永远降临在他身上，部众日渐离散的他，终将有一天会知道，恶人还会有恶报。

英雄悲歌之李密V——不想打和不敢打

宇文化及撤了，李密悬着的一顆心，稍稍放了下来，他返回了巩洛，而后，留下徐世绩在黎阳一代，防备宇文化及的反扑。

看上去，东都已经彻底恢复了平静，李密和政府军，在经年累月的相持后，终于因为宇文化及的催化，达成了最终的和解，如今，随着宇文化及的最终离开，战争结束了，和平终于降临了。以此，东都政府内部，陷入了一片欢腾，长久以来的折磨，终于成为了过去时。

然而，在这一片欢腾之中，有一个人，却怎么也兴奋不起来，非但兴奋不起来，他还为此感到十二分的担忧。

早在杨侗刚接受李密的投降时，此人的态度就很消极——彼时，提出了收编建议的元文都，因为和解达成，觉得灾难即将结束，不免欢欣鼓舞，于是在上东门摆下了酒席，请了文武百官前来庆祝，从段达以下，全都是喝着酒唱着歌跳着舞，庆祝得来不易的安宁；然而，

在这样的气氛下，此人却偏要泼盆冷水，他对着起居郎崔长文表示：“这些人竟然敢把国家的名器，拿去送给盗贼，其心何在？”

这个世界上，任何人都有可能接纳李密，只有这个人不可能，因为，他是王世充。于王世充而言，他的存在，乃是为了对抗李密，为此，他屡战屡败，屡败屡战，尽管几乎输掉了底裤，但仍不轻言放弃——击败李密，乃是王世充生存的意义！一个大人物，要他放弃什么都可以，女人、金钱、权力，等等等等，但是，只有一样东西是不可能放弃的——生存的意义！

接纳李密，就是剥夺王世充“生存的意义”，所以，即便东都内部一片欢腾，人人庆贺，王世充也不可能展颜而笑。

王世充的这种态度，令元文都非常不快，但是，或许元文都也不明白，为什么王世充不愿意接受李密——此公甚至天真的认为，王世充是想把东都献给宇文化及。当然，中国人的处事逻辑，即便暗地里已经剑拔弩张，表面上，仍会是和和气气；王世充跟元文都便是如此，见到面，仍会打招呼，贤兄贤弟的乱叫一气，旁人看不出任何不对的地方，只有当事人才明白，在亲密的背后，隐藏着什么。

很快，表面的亲密，也要宣告终结了，因为，宇文化及要走了，按照杨侗的旨意，李密就要入朝为官了，就要跟王世充同列而站了，王世充的忍耐，终于到头了。于是，在朝内一次次因为李密传来的捷报而欢欣鼓舞之时，王世充却在秘密运作，煽动他的部众：“元文都辈，刀笔吏耳，吾观其势，必为李密所擒。且吾军士屡与密战，没其父兄子弟，前后已多，一旦为之下，吾属无类矣！”

跟李密不共戴天的，不只有王世充，还有王世充的军士，相杀多时，恩怨已深，这帮人很怕李密的报复，而王世充，则果断抓住了这一点。

元文都很快得到了消息，为之大为惶恐——他毕竟是文官，王世充毕竟是武将，真要见个高低，完蛋的多半会是他；于是，他找来了同盟的卢楚等人，策划政变，准备借着王世充朝见之时，设下伏兵，

将其诛杀，以绝后患。

元文都的想法是对的，此时此刻，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而且，光靠他一个人，显然没有足够的力量控制局面；但是，他的做法却是错的，因为，他多找了一个人，一个他认为是盟友的人。

在李密归降东都政府的过程里，有一个人表现得很积极，他就是“七贵”中的段达，甚至，在元文都设下的庆祝宴会上，此公作为当朝第一大员，居然带着满朝文武，载歌载舞；似乎从任何一个角度看，他都是支持李密归服的那一个。元文都认为，光凭这一点，段达就是他重要的盟友，政变计划也会得到他的支持。

但是，元文都错了，错的原因是——他不懂段达。

在支持李密归顺的朝中大员中，大部分人的动机，都是受够了无休无止的战争，但是，唯有段达不是，他的动机是——终于不用在战场上碰到煞星李密了。“不想打仗”和“不想碰李密”，似乎是同义词，就算有区别，也只是细微的区别，但是，所谓的人性，往往就体现在细微的差别上——“不想打仗”，体现的情绪是烦躁，而“不想碰李密”，体现的情绪，却是害怕。

在王世充跟李密的四番战后，曾经，段达和韦津率军前往反击，但是，这次反击的过程却令人无语——段达老兄刚出城，刚看到李密的军队，就被那种气势所震慑，接下来，就不战而退了。段达，已经“不敢打”了，这个“不敢打”里，体现出他的特征，乃是怯懦和无能——这样的人，往往害怕变乱。

段达接受李密，是因为他认为，一旦如此，变乱就结束了；但是，当元文都找到他后，他却吃惊的发现，李密的归降，不是变乱的结束，而是变乱的开始，而且，是一场结果难测的变乱的开始，一场有可能葬送他身家性命的变乱的开始。

“安全第一”的段达，立即决定搞两面投资，一方面，他本人继续跟元文都一党虚与委蛇，另一方面，他派女婿张志前去告密。段达认

为，这是万无一失的做法，不管最终获胜的是元文都还是王世充，他的安全都能得到保证。

“不想打”和“不敢打”的区别，决定了这次较量的结局。

得到密报的王世充，决定先下手为强。七月十五日午夜三更，王世充率军攻打含嘉门。元文都闻听事情有变，立即驰入皇宫，请杨侗出登乾阳殿，派兵抵抗，并命令各将关闭宫门。然而，战事的结局从这一刻已经注定了——因为，跟李密打了多次恶仗的王世充部队，其战斗力，远远强过宫内的这些没见过阵仗的部队。

很快，形式就朝着对元文都不利的方向进展——跋野纲率军出战，刚见到王世充，就下马投降；费曜和田阍也出宫迎击，但战况不利；元文都准备亲自率领禁军出玄武门，袭击王世充的侧背，结果，太监段瑜却声称找不到宫门钥匙，迟迟不给开门，如此这般，时间拖延，已是天色将明。元文都准备放弃玄武门，出太阳门（宫殿东门）迎击王世充，结果，元文都刚刚折回乾阳殿，王世充已经攻破了太阳门，杀入了皇宫。

元文都的盟友立即作鸟兽散——皇甫无逸抛妻弃子，砍开右掖门，一路西遁，奔往长安；卢楚躲到了厨房，结果还是被王世充党羽捉拿，随后被王世充下令乱刀砍死。于是，王世充杀向了紫薇门。

杨侗来到了门楼，询问王世充：“你带兵进宫，意欲何为？”

王世充回答：“元文都和卢楚等逆贼，想要将我置于死地，陛下只要诛杀元文都，我就任凭陛下处置。”

一旁的段达立即命人抓来了元文都，送给王世充。元文都对着杨侗哭道：“早上我死了，晚上就会轮到陛下！”杨侗也随之大哭，但是，一边哭，他一边催着元文都出宫——在这样的时候，即便是晚上死，也比跟着元文都早上死强。元文都刚出宫门，王世充所部立即一拥而上，乱刀砍下，将其剁成了肉酱，而后，元文都和卢楚的儿子们，也均遭诛戮。

段达又传达杨侗旨意，命令打开宫门，迎接王世充入宫。在控制了各处要害后，王世充进入乾阳殿，晋见杨侗。杨侗怒道：“你专权独断，擅自诛杀，可曾奏报？这是为人臣子的道理？你依仗手中兵权，可敢杀我？”

王世充立即跪了下来，连连磕头，痛哭道：“我蒙先帝提拔，即使粉身碎骨也无法报答。元文都等心怀奸诈，打算召唤李密，危害朝纲，痛恨我不与之同流合污，日夜累积，心怀猜忌。我为了救命，所以未能及时奏报。如果心有诡诈，辜负陛下，天地日月可做见证，使我满门抄斩，一个不留。”

看着王世充这声泪俱下的痛诉，仁慈的杨侗，也不免有些心软，认为王世充乃出于至诚，今日之事，实为迫不得已；于是命他升殿，与其详谈。许久之后，二人一同入后宫，晋见刘太后。王世充乃解开头发，披散两肩，对天发誓，声称绝不敢有二心。于是，杨侗命王世充为左仆射，都督内外诸军事。

此次政变，成为了王世充掌控东都政局的开始——他很快便开始清除异己，扶植亲信，将王家子弟分布朝野，控制要害，一时之间，声势喧天，举朝上下，无不侧目。而至于仁慈而又可怜的杨侗，则彻底失去了权威，成日里枯坐宫殿，无所事事，再也没有任何皇帝的权威了。

演技派王世充，彻底降服了皇泰主杨侗，这位枭雄，或许是为了保命才发动了政变，但是，这位枭雄，绝不可能仅仅因为保命，而发动政变。

失去了元文都一党的制衡，年幼软弱的杨侗，已经无力继续控制王世充；当然，失去对王世充的控制，只是杨侗悲剧的开始，而这个悲剧之所以还没有落幕，仅仅只是因为，东都城外另有一股势力，在制衡着王世充。

李密！你等着！

英雄悲歌之李密VI——利益之争与路线之争

公元618年七月，刚刚击退了宇文文化及的李密，正准备去东都受任，然而，行至温县，却听到了元文都被杀的消息，他暗暗吸了一口气——运气还算不错；而后返回金镛城。东都的相持战，仍在继续。

东都内外的局势，如今是镜子的两面——东都城内，如今粮食将尽，一斛米居然要八九万钱，买不起的人，自然只能饿死，当然，买得起的人如果买不到，也只能饿死；与之相对，东都城外，却是什么都缺，只是不缺粮食。

为了收买人心，李密在占领洛口仓之后，就开仓放粮。最初的时候，粮仓没有任何管理，是无政府状态，谁来了都能进去搬粮食，无需出示任何文件，而且，想搬多少，就可以搬多少。

于是，洛口仓外围，出现了这样的场景——一堆人拖家带口的过来搬粮食，而且，大概是饿疯了缘故，很多人都极端贪婪，不顾自己的能力，拼命的搬，直到离开之前，才发现根本带不走这么多，于是，大量的粮食被抛弃在大街小巷。自仓城到外城郭门，地上铺满了厚达几寸的粮食，以此，这些洒落在地上的粮食，遂被来来往往的人流和车辆，大量糟蹋。

当然，李密至少还是收买到了人心，各地变军拖家带口前来搬运粮食的，几有百万，很多人没有瓦罐木盆，遂用荆条编的箩筐淘米，于是大量的粮食漏出，洛水两岸十里之内，一眼望见，俨然是一片白色的沙滩。

洛阳城的军民登城远望之时，看到此情此景，他们内心是何情绪？

李密很得意，当日他曾对翟让表示过夺取洛口仓的重要意义（今百姓饥馑，洛口仓多积粟，去都百里有馀，将军若亲帅大众，轻行掩袭，彼远未能救，又先无豫备，取之如拾遗耳。比其闻知，吾已获

之，发粟以赈穷乏，远近孰不归附！百万之众，一朝可集，枕威养锐，以逸待劳），如今，他的设想已经成为了现实。

然而，一旁的贾闰甫却若有所思：“国以民为本，民以食为天。今民所以襁负如流而至者，以所天在此故也。而有司曾无爱吝，屑越如此！窃恐一旦米尽民散，明公孰与成大业哉！”

贾闰甫认为，要打持久战，有粮食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是，爱护粮食，否则，粮食都糟蹋完了，李密要靠谁来夺取天下？李密是个聪明人，于是，他任命贾闰甫去管理洛口仓，解决粮食的浪费问题。

当然，东都城外，所有的也只有粮食了。民以食为天，但是，食毕竟只是基本需求，在吃饱喝足之后，所有人，都还会有更高的需求。李密手下的将领士卒便是如此，当日他们投奔李密，是因为李密能让他们吃饱喝足，为了一顿饭，他可以不惜一死而战，现如今，吃饱喝足不再成为问题，要让他们抛头颅洒热血，就需要更大的刺激——换句话说，得有硬通货。

然而，李密手里，只有粮食，没有硬通货，每当军队打了胜仗，要论功行赏时，李密却什么都拿不出来，没有钱币，也没有绸缎。随着时间慢慢推移，这对军队的作战意志，无疑是种巨大的摧残。

此外，李密本人也开始为他的功业感到沾沾自喜，他不再像以往一样体恤士卒，而且，相比安抚老人，李密也将更多精力，放在了招降新人上——每当有人来投奔，李密总是大加优待；这也不免让跟着李密出生入死的老人们，感到不快。

徐世绩就看到了这个问题，他曾在一次宴会上向李密提出警告，但是，李密无法接受，反而将徐世绩派往了黎阳，外示优崇，内显疏离。

东都城外的种种暗流，正在逐渐腐蚀着瓦岗军的战力，但是，向来清醒的李密，在这样的时候，却被连续的胜利冲昏了头脑。

李密的乐观，来自于大环境的有利——东都军队屡战屡败，如今

又爆发了内乱，而粮食又即将告罄；似乎，东都的败亡，也只是早晚了。

然而，李密却忽略了一件事，至关重要的一件事——队伍的凝聚力。

儒家圣贤孟子强调“天时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网友们强调“不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队友”；这说明，从圣哲到凡人，都意识到，队伍内部的向心力，才是决定一场较量的胜负的关键。

在形势一片大好之下，李密隐藏着的，却是最致命的一个危机——人心。

人心的离散，其实从李密诛杀翟让那一刻起，就已经开始了。是的，在诛杀翟让之后，李密迅速的安抚了翟让集团的各部将领，让瓦岗军恢复了先日的平静，然而，很显然，平静只是表面的，喧嚣才是深层的，瓦岗军再也不可能恢复到此前的和睦团结铁板一块了——从徐世绩的遭遇上，我们就能看到这一点。

徐世绩，乃是瓦岗军的草创人物之一，翟让集团的骨干人物，在那场大动荡中，徐世绩被砍到了脖子，差点丧命。后来，李密把他招入幕下，亲自为之傅创，以示厚遇。然后，这件事就成为了李密的心结，此后，尽管徐世绩对李密忠心耿耿，为之肝脑涂地，但是，在李密内心，始终认为，徐世绩不是真心诚意效忠于他，他总是认为，徐世绩总有一天，会离他而去。

因为这种顽固的念头，当徐世绩对李密“厚待新人而忽略旧人”的政策提出质疑时，李密却无法就事论事。在李密脑中的语境下，“新人”无非是暗示李密集团，而“旧人”无非是暗示翟让集团；李密认为，徐世绩这么说，乃是借题发挥，表达对翟让集团失势的不满。所以，李密嘴上没有说什么，但内心对徐世绩的这番发言，却心存疑惧，于是，就将其发配去了黎阳。

以后我们会知道，徐世绩根本不是李密所想的那个意思，但是，这个世界上最可怕的东西，往往就是心结，这可以制造偏见，也可以摧毁理智。

李密对徐世绩的心结，昭示着瓦岗军内部潜藏的动荡。

如今，瓦岗军的老人们对李密“重新人轻旧人”的做法有如此强烈的反应，也或明或暗的跟当日的翟让被杀事件存在着关联。这些人内心深处，都若隐若现的有着“昨日翟让，明日为谁”的心结，他们都很担心自己会成为下一个翟让，下一个被李密清洗的对象，所以，每当李密展示出对新人的重视对旧人的忽略时，他们内心的疑云就会扩大一分，他们的不满就会加深一分。

集团内部的火并就是如此，它存在着难以言叙的极为细微的后遗症，这些消极因素，可能会在某个特定的时间点，成为整个集团最终覆灭的引爆点。

当然，也许有人会问，瓦岗军集团的内乱，会成为削弱集团凝聚力的消极因素，难道东都政府的内乱，不会也因此削弱东都集团的凝聚力么？

李密本人或许就是这么想的，但是，李密想错了。原因非常简单，同是内乱，但是，瓦岗军存在的是利益之争，而东都集团存在的，却是路线之争。

中国历史上，路线之争出现最频繁的时期，乃是中国共产党的武装革命时期。彼时，党内陆续出现了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李立三的左倾冒险主义、李德博古的消极防御、王明的左倾盲动，等等等等。中国共产党就是在一次又一次的路线斗争中发展起来的，而且，现在我们知道，路线之争非但没有削弱中共的竞争力，相反，几次关键性的路线之争都成为了中共前进道路上重要的催化剂，都改变了中共的命运，最典型的就是八七会议和遵义会议。

而反观中共的竞争对手国民党，党内的政治斗争同样激烈，但

是，国民党没有像中共一样越斗越强，而是越斗越弱。究其原因，无非是各派系之间的争斗，都是很典型的利益之争——比如说，蒋介石和汪精卫早年的斗争，延续了整个后孙中山时代的蒋介石和李宗仁的斗争，等等。

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利益之争乃是无规则无差别的斗争，可以发生在任意两个发生了利益冲突的人身上，利益之争的激烈，会极大程度摧毁集团内部的凝聚力；而路线之争，则是有规则有差别的斗争，是集团中的一个政见压倒另一个政见的斗争，起到的主要作用是统一思想，对于集团内部的凝聚力反而是种助力。

王世充和元文都的斗争，就是典型的路线斗争，是主战派和主和派的斗争，最终，主战派战胜了主和派，东都集团的政治意见达成了统一，再也没有人可以阻止王世充贯彻他的政治意图了，他也就放出手脚大战一场了。

所以，东都要完了？李密同志需知，形势可是不断发展变化的哦。

英雄悲歌之李密VII——少数人的真理

东都的相持在继续。

最先出击的，一如既往，还是王世充。不过，这次出击，不是跟李密约战，而是要求跟李密谈笔交易，交易的内容是——东都城内出衣帛，东都城外出粮食；大家互通有无，各取所需，公平交易，何如？

好交易吧？至少看上去是好交易。但是李密的回答却是干净利落的一个字——不。至于为什么不，李密可能也没完全想清楚，他只是单纯的觉得，王世充这小子，歪脑筋一大堆，指不定又有什么花花肠子，不能中了他的计。

但是，这笔看上去还不赖的交易，却让瓦岗军内部有些人留了口

水，邴元真同志就觉得这交易挺靠谱，干吗不做？

别的什么人对李密提出反对意见，李密都可以不鸟他，只是这个邴元真，李密还真得给他三分面儿——因为，邴元真是瓦岗军的老人儿，翟让集团的骨干人物，而李密对翟让集团的态度，向来是外崇内忌。

所谓外崇，就是在表面上，对他们是尊重有加的，看上去是重用的，这位邴元真就被李密任命为长史（秘书长），镇守洛仓，之所以如此，自然是因为李密还想对外表现出自己一碗水端平的态度，来稳定人心；但是，外崇之外，就是内忌，有什么不满，都是暗地里下功夫，对徐世绩不满，就是暗地里下功夫，将他排挤出权力中心，将他外放，去镇守黎阳。

因为这一贯以来的对翟让集团的态度，此次邴元真表示交易挺靠谱后，李密也不免勉为其难的接受了这个建议，同意交易。

然后，李密就发现了，王世充这小子，果然有歪脑筋，这交易，果然他妈的存在猫腻。朋友们，所谓双赢的交易，对双方而言，也未必是对等的，因为，总有人赢得多，有人赢得少——王世充和李密的双赢交易就是如此，王世充赢得多，李密赢得少。原因？吃饱肚子，永远比衣衫光鲜更重要！

于是，有人用脚在“温”和“饱”上投了票——此前，在交易没有发生时，洛阳城内投靠瓦岗军的，每天以百计数；而交易发生后，投靠的人员就越来越少，到后来，就变得人丁寥落了。

当然，李密觉得事情不对后，就果断终止了交易。

王世充明白，必须马上发动决战了。

但是，因为王世充跟李密较量多次，每次都是大败而回，如今，王世充的部队，都对瓦岗军产生了恐惧心理，还没打呢，光想一想，就觉得怕，这样的情况，当然是打不赢的。所以，第一步——提升士气。

王世充用了一个很诡异的做法——周公托梦。王世充宣称，有个叫张卫通的已经好几次做梦都梦见周公了，周公转托他告诉王世充，灭亡瓦岗军的时机，已经到来了。周公乃是民间解梦的神祇，周公的托梦，尽管难登大雅之堂，但是，民间人士却对此笃信不疑，因此，消息传出后，王世充所部精神为之振奋。

前面我们就说过，宣传这玩意儿，最重要的不是“合理”，而是“对路”。对“合理”的人“合理”，对“迷信”的人也要“迷信”，总之要对症下药。

然后，王世充就给周公盖了座庙，此后每次出征，都要先行祭拜周公。

此外，王世充还请了个巫师，让这位巫师做法，并对军士宣称，说周公命令王世充立即出击攻打李密，战则必胜；如若不然，则必会瘟疫横行，士卒死光。

王世充的这帮手下，南方人居多（王世充是从江都发迹的，他的手下，也是扬州一带人士），而当时南方人的文化水平普遍不如北方人，因而，南方人也被称为“蛮子”，而没文化的另一面，就是迷信，不可思议的迷信。因而，尽管王世充的宣传手法说实话很不靠谱，但是，谁让这帮手下更不靠谱呢？

再说一次，宣传的关键词，是那两个字——“对路”嘛！

在成功提振了士气后，接下来，就是出击了。

此次，王世充从军队中优中选优，精中选精，集结精锐两万余，军马两千余，九月十日，王世充发动攻击，军旗上号令鲜明，印着两个字——永通。

“永通”听着像是票号的名字，王世充为什么选这名儿，老实说，我也不懂。

次日，王世充所部抵达偃师（河南省偃师市），在洛水南岸扎

营，而后，开始修筑桥梁，准备渡河作战。眼见老对手大军压境，李密不敢怠慢，令王伯当驻守大本营金镛城，自己则率精锐挺进偃师，封锁邙山要道，严阵以待来敌。

而后，为了研究如何应付来势汹汹的王世充，李密开了个作战会议。

会议上出现了两派意见，首先发言的是裴仁基：“世充悉众而至，洛下必虚，可分兵守其要路，令不得东，简精兵三万，傍河西出以逼东都。世充还，我且按甲；世充再出，我又逼之。如此，则我有馀力，彼劳奔命，破之必矣。”

裴仁基的作战方式，乃是正面牵制，侧背捣虚。这逼向东都的三万精兵，就是瓦岗军所用以控制王世充的机动兵力，有这三万机动兵力在，王世充就会进退失据，前进，一找不到战机，二后方危殆；而一旦后退，则前功尽弃，疲于奔命；加之其兵少粮尽，自然很容易就被击破。

李密赞同裴仁基的建议，并继续做了说明——今东都兵有三不可当：兵仗精锐，一也；决计深入，二也；食尽求战，三也。我但乘城固守，蓄力以待之；彼欲斗不得，求走无路，不过十日，世充之头可致麾下。

当然，还有第二派意见，代表人物是陈智略、樊文超和单雄信，他们表示：“计世充战卒甚少，屡经摧破，悉已丧胆。《兵法》曰‘倍则战’，况不啻倍哉！且江、淮新附之士，望因此机展其勋效；及其锋而用之，可以得志。”

如果说裴仁基的作战方式，是以“稳”为主，强调的是掌握战略主动；那么，陈智略、樊文超（这二位都是从宇文化及那里投奔李密的，属下都是江淮骁果，李密待他们不错，但可惜至今为止寸功未立，难免为瓦岗军旧人不服，如今自是想借此机会立下大功，在瓦岗军中站稳脚跟）和单雄信（翟让集团的骨干），则都表示要“凶”，理由是，咱比王世充人多那么多，打过那么多胜仗，怕怎的？

在这两派意见的交锋中，主张“凶”的，占了七八成，李密虽然最初更赞赏裴仁基，但众意难违，加之自己也心存侥幸，还是选择了第二种战法。

裴仁基对此极为不忿，苦争未果后，用剑击地，悲叹道：“公后必悔之！”

李密到底会不会后悔呢？答案是——会；原因是——历史屡次证明，真理往往掌握在少数人手里。

“稳”还是“凶”，其关键的核心，在于正面交锋，到底谁更占优势。

激进派认为，是瓦岗军优势，因为很简单，人多，而且打过的胜仗多。这种看法，当然是肤浅的，因为，人多未必足恃，而屡胜也未必可全胜。

人多未必足恃，是因为，部队之间交锋，最重要的是一个字——势。

历史上很多经典的以少胜多的战例，就是因为占据了“势”。项羽破釜沉舟的巨鹿之战，韩信置之死地而后生的井陘之战，都是个中经典。中国有句俗语，叫做“光脚的不怕穿鞋的”，强调的就是这个“势”。

一般来说，输不起的一方，没有退路的一方，占据着“势”；因为，唯有获胜，他们才有一线生机，在此情况下，所有人都会激发出全部的潜能，其爆发出的战斗力，是令人无法想象的。

项羽的巨鹿之战，就是将这种没有退路的“势”发挥到了淋漓尽致，《史记》生动的描述了当时各方诸侯观战的情况：当是时，楚兵（楚军就是项羽的部队）冠诸侯。诸侯军救钜鹿下者十馀壁，莫敢纵兵。及楚击秦，诸将皆从壁上观。楚战士无不一以当十，楚兵呼声动天，诸侯军无不人人惶恐。於是已破秦军，项羽召见诸侯将，入辕门，无不膝行而前，莫敢仰视。

没有退路的“势”可以让部队的战斗力，发挥到连旁观者都心惊胆寒的地步，在这样的情形下，人多亦或是人少，已经成了次要的因素了。

其实，李密本人已经很好的分析了这个“势”，他认为，王世充的部队，有三个不可挡——兵仗精锐，一也；决计深入，二也；食尽求战，三也。比之瓦岗军，王世充的部队没有退路，所以人数虽少，但却难以抵挡。

然而，很可惜，因为那一点点侥幸心理，李密将自己的准确分析抛到了脑后。

而屡胜未必可全胜，是因为另一个词——哀兵必胜。

失败是一个人最好的老师。王世充本人也是一世枭雄，能耐虽不如李密，但也相去不远；这样的人物，在屡次的交战失败中，已经汲取了大量的有益经验，此番作战，也必然是有备而来，这一点，从他的宣传手法，就可见一斑。

所谓“哀兵必胜”，就因为屡次失败之后，他们对对手的了解，远甚于对手对他们的了解；他们能够准确的摆正自己的位置，以低姿态的方式去跟对手较量，而对手，却在屡战屡胜之后，失去了平常心，开始低估对手。

以此二点而言，正面交锋，没有退路而又哀兵必胜的王世充，已然占据上风。因而，如裴仁基所说，李密会后悔的。

然而，裴仁基的话还是轻了，因为，他还是将此战当成了此前多次例行公事般的王世充和李密的作战，所以，他认定李密会“悔”，但是，他还没有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李密“悔不起”。

在前线将领争成一团时，后方的文官们，也并没有闲着。

当时在李密军中当书记的魏征就对着郑颋表示：“魏公虽骤胜，而骁将锐卒多死，战士心怠，此二者难以应敌。且世充乏食，志在死

战，难与争锋，未若深沟高垒以拒之，不过旬月，世充粮尽，必自退，追而击之，蔑不胜矣。”

此魏征就是彼魏征，就是后来成为李世民那面镜子的魏征。

魏征就准确的判断到了局势，他看出了王世充的没有退路，看出了他的部队所拥有的势，看到了王世充部队的难与之正面交锋；当然，除此而外，他还提到了另一个问题——瓦岗军精锐多死的问题。因而，魏征认为，必须以稳为主，坚壁固守，打消耗战持久战，坐等王世充粮草用尽。

魏征提出的这个问题存在吗？答案是——存在。为什么会有这样的问题呢？让我们把目光投向多日以前的“童山之战”吧——彼时，因为宇文文化及上了李密的恶当，愤怒之下，对童山的瓦岗军发动了奇袭，在那场《资治通鉴》用了64个字就描述完了的战事中，瓦岗军遭遇了重创。李密当时在战场上休克，而瓦岗军也几乎溃不成军，要不是秦叔宝力挽狂澜，瓦岗军可能就此崩溃。

就是在这场战事中，瓦岗军损失了他们大量的精锐。而这一点，也正是王世充认为可以尽快决战的决定性因素——密破宇文文化及还，其劲卒良马多死，士卒疲病。世充欲乘其弊击之……

然而，魏征的建议，却受到了郑颋的鄙视，认为这是“老生常谈”；魏征立即反驳，认为这分明是“奇计”，怎会是“老生常谈”，话不投机之后，魏征一怒之下，居然拂袖而去。

争论结束了，李密选择了“凶”——他输定了。

当然，更重要的是，李密根本输不起。

英雄悲歌之李密VIII——缺什么，别缺“命”

战斗迅速打响。

程咬金率领内翼骑兵部队随同李密在北邙山上筑营，而单雄信则率领外翼骑兵逼向了王世充的阵地——他在偃师城北筑营。然后，王世充就以数百骑兵为先锋，渡过洛水，杀向了单雄信大营——大战，就此到来。

李密立即派出裴行俨和程咬金前去增援单雄信。但是，一代猛将裴行俨却出师不利，上来便为流矢所中，而后跌落马下；程咬金见此，立即冲上前去，连杀数人，见王世充所部不敢进逼，便一把将裴行俨从战阵中抢了出来，然后将其放在自己的马背上，二人骑着同一匹马，飞奔而回。王世充所部岂会让程咬金轻易脱逃？很快，程咬金便遭遇了对手骑兵重重的堵截。

程咬金不断的躲避对手的攻击，但还是防不胜防，被一名骑兵用长矛刺穿了铠甲，程咬金立即转身，一把抓住了长矛，然后怒喝一声，用力一折，竟将这支长矛当即折断。这位骑兵当时看了个目瞪口呆，但是，已经由不得他吃惊了，正在他惊疑不定之时，他的脑袋，已经被程咬金砍下。

如此这般，程咬金带着裴行俨，终于杀出了重围。

此战，双方一直战至日暮，而程咬金和裴行俨的狼狈，也成为了李密军作战不利的缩影——李密军中勇将孙长乐等十余人，都为此身受重伤。

然而，纵是如此，李密仍然没有把王世充放眼里，夜晚宿营，居然没有营造防御工事——王世充这小子，可敢来袭营？谅他也没这个胆子！

李密想对了，王世充没有来；但是，袭营也不是打赢的唯一办法。

在那天晚上，有两百多个骑兵，暗中进入了邙山，埋伏在山谷水涧之中；而后，王世充命令全军喂饱战马，养足精神（连早饭都在床头吃）。到了次日早上，王世充开始训话：“今日之战，非直争胜负；

死生之分，在此一举。若其捷也，富贵固所不论；若其不捷，必无一人获免。所争者死，非独为国，各宜勉之！”

这段训话可以用四个字就概括——没有退路！

既然没有退路，那就上吧！当隋军出现在李密大营外时，李密才刚刚出营，还没等瓦岗军列阵，隋军一拥而上……

王世充此次出动的，都是精锐中的精锐，都是江淮的勇士，其战斗力足堪惊人，只见战斗开始后，这些人在阵中杀进杀出，呼号震天，竟视对手于无物。

战事已经渐入佳境，隋军开始逐渐占据了上风。就在此时，王世充命人从阵前牵过了一个人，而后左右欢呼鼓噪：“抓到李密了！”闻听李密被擒，本就杀红了眼的隋军，更是欢声雷动……

当然，此人不是李密，只是个酷似李密的人，王世充一早就准备了这个人，将他捆起来，放在了一个秘密的场所，而现在牵他出来，是早就安排好的戏码。

从“周公托梦”，到而今“生擒李密”，王世充将他在战场上的狡诈，体现的淋漓尽致——王世充为此战，已经做好了十二分的准备！

李密大军已经渐渐不支了，然后，那支埋伏在山谷间的伏兵，也就在此时，突然杀了出来，居高临下以排山倒海之势，杀向了李密的大营，而后纵火焚烧，瞬息之间，李密大军的侧后，通红映天，已成一片火海。

前线遭遇强敌，后面大营被烧，李密大军陷入了绝境，于是终于陷入崩溃。张童仁、陈智略投降，而李密则率一万残兵败将，退往洛口。

是夜，王世充率军包围了偃师。驻守于此的郑颢本想做最后一搏，但无奈他的部下已经不愿意再做抵抗了，一堆人出城请降，王世充遂轻松入城。

入城后，王世充泪流满面的发现，他失散了许久的家属——他的一个哥哥，三个儿子，都在城内。原来，王世充的家属本在江都，在宇文化及弑君后，就跟着宇文化及一块西归，而后，在滑台投降了李密；而李密，则试图以此为筹码，招降王世充，因此将他的家属，安置在了偃师。

李密丧失了筹码，而王世充，则得到了筹码——在偃师，王世充俘获了李密的大量亲信，并在杀向洛口的路上，又擒获了一些李密亲信的家属，尤其是，他得到了一个关键人物的家属——邴元真的妻子儿女。

邴元真的背景，前面已经说过，他本是一个小公务员，因为贪污，投奔了翟让，是瓦岗军的草创人物之一，并被翟让视作亲信，后来李密设立幕府，精选幕僚，翟让就推荐邴元真当秘书长。邴元真其人，贪婪而又粗鄙，李密一贯看不上他，但是，翟让的面子又不能不给，所以，李密还是勉为其难的接受了他。

当然，李密对邴元真的态度，是所谓外崇内忌，尽管让他当秘书长，但实际重要军事事务，从不让他参与。这次偃师战役，李密同样没有让邴元真参加，但是，李密终究百密一疏，让邴元真出现在了不该出现的地方——洛口仓。

李密或许从没想到自己会输，在他眼里，镇守洛口仓是个实在闲得不能再闲的任务，正好可以安置邴元真这样不用不行大用也不行的人物；但是，很可惜，李密输了，如今，洛口仓则成为了重要的不能再重要的地方——这是李密的根本！

对于邴元真，其实李密的部下宇文温很早就警告过他，劝他早日除掉此人，否则必有祸患。只是，李密也有自己的难言之隐，邴元真身份太特殊了，他不能因小失大，彻底将翟让集团逼上绝路，所以，当时的李密，也只是笑而不语。

然而，到了现在，李密却无论如何也笑不出来了，因为，邴元真出手了。

在李密手下混得不如意，如今又听说有人怂恿李密除掉他，而他的家人，又都被王世充俘虏，邴元真想来想去，大概也只有一个办法了——反水。

当然，李密也不是凡人，他对邴元真也不是毫无防备，邴元真要反水的消息，李密也提前从部下杨庆那里得知，但是，李密的反应，却令人惊讶——按兵不动。

李密的“按兵不动”，其实是“将计就计”，他的目的是——“反败为胜”。

李密跟王世充较量多次，有好几次，都是反败为胜，这次，他不过是想故技重施。拿下邴元真，这当然很容易，但是，在李密看来，这根本无助于扭转战局，毕竟，偃师一败，强弱之势已然逆转，如果按部就班，李密必败无疑。如今，邴元真秘密跟王世充接洽献城，这对于李密是个机会，李密只要佯装不知，趁着王世充渡河的当口，给他来个半渡而击，那么，形势就会再度逆转！

半渡而击！又是半渡而击！历史证明，半渡而击乃是把双刃剑，古有苻坚，近有尉迟惇（具体请见上册《文帝篇·天命所归·纸老虎》），都是试图半渡而击，但却最终一败涂地。之所以如此，是因为这个战法有个关键点——时机，英文中的一个词，或许更精确——timing。

所谓半渡而击，首先要观察到对手的“半渡”，而后，要抓住这个timing，立即发动攻击，否则机会转瞬即逝，形势就会立即逆转。

这个时间点很不好抓，因此，历史上存在着很多“半渡而击”失败的例子，但是，为了一举扭转败局，李密已经顾不得这么多了，这是他唯一的机会了。

然后，我们就要再一次为李密唏嘘了，因为，他的运气，再次跌至谷底。

李密派出的侦察兵，在王世充军队抵达洛水北岸时，居然毫无察

觉，而等到他们终于发现王世充部队，而后向李密通报时，一切为时已晚——王世充已经全部渡河，半渡而击的timing彻底失去，而李密，则彻底陷入绝境。

屋漏偏逢连夜雨，在这种时候，除了邴元真按照原定计划献出洛口仓之外，以单雄信为代表的翟让旧部，也拒绝接受李密的调遣，选择各自为战；于是，李密终于战无可战，退往了虎牢。

单雄信的叛变，早在一个人的预料之内，只是，这个人已经死了——房彦藻。作为瓦岗军的重要将领，单雄信为人勇武，擅使长矛，威名盖世，然而，在房彦藻看来，他却缺乏一个很重要的素质——政治忠诚度。所以，房彦藻活着的时候，曾劝李密除掉单雄信。只是，李密又能如何呢？就算明知道单雄信不可靠，李密又能如何呢？李密的人生，最悲哀的地方，不就是总是面临着这样根本无从选择的选择题吗？这不是李密的错，这是李密的命！

李密濒临绝境，败局已经注定，接下来，他无非只能考虑一件事——逃去哪？李密打算去黎阳，去投奔徐世绩。然而，立即有人站出来表示反对，反对的理由是，徐世绩在当日翟让事件中差点丧身，如今李密兵败投奔，又怎能保证安全？

彼时，王伯当放弃金镛城，退往河阳，李密也暂且退到了河阳，然后，他召集将领们开会，提出了他的意见——南以黄河为界，北以太行山为界，东接黎阳，先保住自己，而后徐图东山再起。

显然，李密还不想放弃，但是，他的想法却得到了将领们的一致反对，他们认为，如今大军溃败，人心惊扰，如果继续停留于此，恐怕过不几天，人就会全部逃光。人心如此，不愿再战，我们不会成功的。

在李密的政治生涯中，这是他第一次真正尝到失败的滋味。李密的对手王世充，此前失败过很多次，但是，每一次失败后，他都重新站了起来；然而，李密仅仅失败了一次，却已经到了山穷水尽，部下们不愿再战的地步。

我们不禁要问，李密何以如此输不起呢？

其实，道理并不复杂，用我们此前一章的标题来说，这是“空降兵的悲哀”。

跟王世充不同，李密没有自己的子弟兵。李密当年因缘际会进入瓦岗军时，他只是孤身一人，单枪匹马，他当时什么都没有；尽管到了后来，他让瓦岗军发展壮大，他成为了隋末反军中的头号人物，他似乎什么都有了，但实际，他有的东西，远不如王世充的东西来得牢靠。

在瓦岗军中，李密始终是个外来客，他虽然后来经营起了自己的势力，但是，自始至终，他都无法摆脱翟让集团的掣肘。翟让活着的时候如此，翟让死后更如此——这个掣肘，让他只能停留在东都，而不是杀向关中；这个掣肘，让他难以处理集团内部纷繁复杂的矛盾，他不知道如何处置翟让的旧部；这个掣肘，让整个瓦岗军集团经不起任何风吹雨打，赢得起，却输不起……

李密有争雄天下的能力，在隋末唐初，除了李世民，没有任何一个人，能跟李密相提并论，但是，李密缺的，是争雄天下的基础。

李渊父子、王世充、窦建德、杜伏威，他们都是依靠自己的力量驰骋江湖，而李密，归根结底，他依靠的，是别人的力量。

别人的东西，终究是不如自己的东西来的可靠的。

李密什么都不缺，他缺的，只是那最重要的一点——命！

一个人可以击败很多东西，但是，只有一点，他是无法击败的——命！

或许，在很多人看来，李密的失败，是因为偃师之败前后他暴露出来的种种自傲轻敌的情绪，但是，这只是最表层的原因，胜败乃兵家常事，有哪个人可以保证自己永远都能赢呢？历史上有太多成就大事的英雄，都经历过惨痛的失败，即便是一代天骄成吉思汗，也有过

十三翼之战惨败于古尔汗札木合的经历；成功者之所以成功，并非是因为他们永远不输，而是因为他们总是可以东山再起。

李密的失败，并不在于他在偃师输掉了决战性的战役，而是在于，在这场决定性的战役之后，他居然丧失了东山再起的资本。

所以，李密最终输给的人，不是王世充，而是掌管着他的命运的命运之神。

英雄悲歌之李密IX——豪杰与纯臣

部下们不愿再战，李密感到从未有过的悲怆，他感到，他的人生已经结束了，他对部下表示：“我所倚仗的，无非是大家的拥护，现在大家不愿继续作战，我已经走到绝路了。”说毕，李密意欲拔刀自刎，以此向部下赔罪，王伯当则死死的抱住了李密，痛哭流涕，以致晕厥，李密的部属，无不黯然泪下。

许久之后，李密发话了：“如果大家不嫌弃的话，跟着我一起去投奔关中吧，我虽然没有什么功劳，但至少可以保证大家的荣华富贵。”

一旁的柳玭接话道：“主公与唐公乃李姓同族，当日也曾结成同盟，虽未与他并肩作战，但也在东方牵制了隋军的主力，断绝了隋军西上的道路，以使唐公能够兵不血刃，就袭取关中。这难道不是主公的功劳么？”

大家异口同声：“确实如此啊。”

李密回过头来转向王伯当：“将军，你的家族如此庞大，这次怎能陪着我这个败军之将一块西行呢？”

王伯当哭道：“从前，萧何率领萧家子弟追随刘邦，我恨不得让兄弟们全部参加，怎么会因为一时的挫败，轻易离开呢？就算我会被荒野分尸，也在所不惜！”

王伯当一席话说完，左右诸人无不感动落泪，于是计较已定。

不久后，李密离开了他奋斗多年的关东，踏上了西行关中的道路，追随李密西上的，足有两三万人。没有追随李密西上的，大部分都投降了隋军。

十月，李密的西行部队，即将抵达长安。一路上，李渊派来接待的使节，前后相继，络绎不绝。刚刚经历了人生重大挫折的李密，也不免为如此盛况而展颜一笑，他豪情满怀的对着部下说道：“从前我手拥百万大军，如今投奔唐王朝，但山东（崤山以东）的数百个城池，知道我在这里，我派人前往征召，也会全部回归。比起东汉的窦融，我的功劳并不小，难道还不能拿个宰相的位置么？”

窦融的故事这里我们需要简单讲解一下。

窦融是西汉末年东汉初年人士——王莽篡政时，他当时投奔了王莽；而后绿林赤眉起义爆发，他审时度势，又投奔了更始政权（更始帝刘玄是绿林军的老大，光武帝刘秀和他的哥哥刘演都曾是绿林军的将领）；而后更始政权衰败，他又据境自保（当时他拥有河西五郡）；他一度追随割据陇西的隗嚣，后又见刘秀实力强盛，于是跟刘秀接触，后在建武五年投奔了刘秀。

有趣的是，转换过多个东家的窦融，在东汉混得风生水起，当时他家“一公、两侯、三公主、四二千石，相与并时。自祖及孙，官府邸第相望京邑，奴婢以千数，于亲戚、功臣中莫与为比”。而且，窦融的后世也是风光无比，我们前面说过的，开了外戚专权的坏头、但也有过“勒石燕然”的巨大功绩的窦宪，就是窦融的曾孙。

李密拿自己比作窦融，显然是幻想着能有个好的归宿。

十月八日，李密终于抵达了长安。然后，李密发现，他所预想的种种美好的前景，瞬间被现实击得粉碎。

跟迎接入关时的热情不同，来到长安的李密，受到的，却是不断的冷遇——随他入关的部属，在长安饱受冷眼，甚至整天都得不到饮食，这些人的不爽自是可以想见；而后，李渊任命他为上柱国、封他

为邢国公，似乎还不错，但是，给他的实际职务，却是光禄勋（管宫廷膳食的），李密的不爽，自也无需多言；更惨的是，政府官员对他也很轻视，甚至还有人借机勒索……如果说在这种种不愉快中，还有一些愉快的话，那就是，李渊待他似乎还不错，言必称“老弟”，还把表妹独孤氏嫁给了他。

理想总是跟现实存在着不可逾越的鸿沟——窦融之所以得势，是因为他于刘秀有用（用以牵制格局一方的隗嚣），而又实力有限，不成大器；而李密呢？他是李渊的竞争者，他所能奉献给李渊的城池越多，就意味着他对李渊的威胁越大，以他这样的情况，又怎能指望成为下一个窦融呢？

此时的李密，就如当日被削夺了楚王位置的韩信，他看不起别人，而别人也不待见他，他始终游离于整个唐朝主流圈之外。

整个唐王朝（在公元618年五月，李渊接受了杨侑的“禅位”，正式建立了唐王朝）中，只有一个人，是李密看得上的——李世民。

该年十一月，李密被李渊派去迎接李世民。当时的李密，自恃自己的才智和功业，看不起任何人，甚至见到李渊本人，都不免露出傲慢的神色，但是，当李密第一次看到李世民时，却顿时收起了他的傲慢，当时他对殷开山私下表示：“真英主也！不如是，何以定祸乱乎！”

这就是所谓的英雄惜英雄吧。只是，李密这个英雄，如今，也只能屈居于李世民这个英雄之下了——如果说隋末唐初的大乱世，我们有什么遗憾的话，那就是，这对旗鼓相当的对手，从来没有机会能够正面交锋。

李密落到如今这个地步，有个重要的原因——他没有选择投奔徐世绩。

在李密降唐后，他原先的一些部下，李育德、刘德威、贾闰甫、高季辅等，都投降了唐朝，而另有一些部下，投降了东都隋朝政府；

而后，这道选择题，就落到了镇守黎阳的徐世绩的头上，当时的徐世绩，占据着李密原有的大部地盘。

该年十一月，徐世绩接到了一封信，这是他的一个老熟人寄来的——魏征。当时魏征跟随李密降唐后，许久不能得到重用，于是便主动请缨，要求去说降迟迟没有表态的徐世绩；李渊答应了他的请求，让他乘坐政府的驿马，前往黎阳。

徐世绩跟魏征关系不错，接到了他的来信后，又听说李密也降唐后，终于打定了主意，准备西归了。然而，在西归之前，徐世绩对他的秘书长郭孝恪说了这样一番话：“这里的人民和土地，都是魏公所有，我如果上疏呈献给唐公，是利用领袖的失败，贪天之功为己有，这种行为，我会感到非常羞耻。而今应该开列郡县、户籍、人口、马匹的数目，报告给魏公，让他自行呈献给唐王朝。”

于是，徐世绩派遣郭孝恪前往长安，而后，又运送粮食供应给淮安王李神通（李虎的孙子，李渊的堂弟）。

接下来，让李渊感到不可思议的事情出现了。徐世绩的使节已经入京，李渊很早就知道了，他也一直在等待这位使节递上呈文，请来觐见，但是等来等去，这位使节居然根本对他不理不睬，后来经过调查，此公入京后，居然只见了一个人，而且递上了一份报告——李密！

李渊内心且惊且疑，然后，立即召见了郭孝恪。李渊问他，你这是怎么回事呢？郭孝恪遂将徐世绩的说法向李渊一言明。李渊大为震动，叹道：“徐世勣不背德，不邀功，真纯臣也！”

请注意两个字——纯臣。中国历史上，忠臣或许有很多，烈臣或许也有很多，但是，能够当得起“纯臣”二字的，却寥寥可数。

什么是纯臣？顾名思义，就是纯粹的臣子。

政治是一个非常残酷的舞台，在这里打滚的人，几乎都是利己主义者，这些人，早就跟“纯粹”二字毫无关联，他们的心思太复杂，城

府太深沉，算计太精细，他们的所有行为，几乎都有一个相同的出发点——保住自己的地位，获取自己的利益。乱世之间的战将和谋士，就多是此辈。

当日陈平分析刘邦与项羽的优劣时，曾直截了当的对刘邦说起了他在人才方面为什么相对项羽有优势：“项王为人，恭敬爱人，士之廉节好礼者多归之。至於行功爵邑，重之，士亦以此不附。今大王慢而少礼，士廉节者不来；然大王能饶人以爵邑，士之顽钝嗜利无耻者亦多归汉。诚各去其两短，袭其两长，天下指麾则定矣。然大王恣侮人，不能得廉节之士。”

陈平在这段话里，两次谈到了刘邦“不能得廉洁之士”的情况，前一次，是说明了刘邦的现状，而后一次，则断定了刘邦的前景。换言之，尽管陈平认为要取天下，需要两方面的人才都有（诚各去其两短，袭其两长，天下指麾则定矣），但是，他深知刘邦的脾气秉性，明白廉洁之士不管是以前还是将来，都不能得到。

刘邦所能得到的，只能是“士之顽钝嗜利无耻者”，也就是我们说的“利己主义者”，实际上，说这番话的陈平，就是这类人。

但是，现在我们知道，正是这些“利己主义者”，帮助刘邦击败了拥有廉洁之士的项羽，取得了楚汉之争的胜利。

陈平说的很直白，但这就是现实，政治的现实。所以，可想而知，当李渊听到居然还有那么一个臣子，在自己的老大遭遇惨败时，还能够有如此的表现，他的内心是如何的波澜起伏——他遇到的这位纯臣，乃是绝世之宝！

仅仅因为郭孝恪的一番话，在还没亲自跟徐世绩见面的情况下，李渊将徐世绩赐姓为“李”。赐姓乃是封建帝王对一个臣子最高级别的奖励，这意味着，他把这位臣子当成了自己人。而后，李渊任命徐世绩全权经营虎牢关以东的事务，徐世绩所攻下的土地，也由他自己任命官吏，他李渊绝不掣肘。

李渊感叹自己得到了一个宝贝，而李密，在郭孝恪带着那个名簿找到他时，他的内心，恐怕就不是三言两语可以讲清楚的了。

李密的不满在增加。作为一个当惯了老大的人，作为一个此前认为自己对唐朝有大功的人，作为一个将自己类比为窦融的人，现在这样的状态，实在让李密无法开怀。某天，中央开会，而李密，作为宫廷膳食部长，被要求统筹安排递酒上菜的工作——一边是朝廷显贵觥筹交错，共议朝政；另一边，则是厨子、太监和丫鬟们，不断的前来请示李密，心高气傲的李密，深深的感到了屈辱。

会毕，心情郁结的李密找到了王伯当。彼时的王伯当出任左武卫大将军（正三品的禁军将领），也深感不得重用，于是，就跟李密表达了他的意见，他认为，李密仍有机会，主要是因为两个人——黎阳的徐世绩，罗口的张善相。

听到徐世绩这个名字，李密心中那隐隐闪现的火苗终于燃烧了——是啊，还有徐世绩，此人依然忠诚于我，我还有东山再起的机会！

几天后，李密找到了李渊，表示自己寸功未立，却得高官厚禄，内心不甚惶恐，想要有所报答。他又表示，山东（崤山以东）的起义军，多是他从前的部属，请陛下让他东下招抚，相信有唐王朝的威望，一定可以让他们闻风而降，而后生擒王世充，不过是如拾草芥。

李渊召集群臣讨论此事。大部分人，都表示反对，李密乃一世豪杰，如让他东下，无异于纵虎归山，蛟龙入海，再便难以制御。但是，李渊本人，却对此有些心动，因为，如今山东的局势仍很混乱，李密虽败，然仍有很多旧部不愿投降王世充，眼下，确实是只要李密一声号令，就可以让山东局势为之一改。

李渊想赌一把，他赌的是——李密不会反。

十二月一日，李渊找来了李密和贾闰甫（此人是李密要求带去山东的），为他们践行。为示亲信，李渊让他们坐在自己身边，亲自为

他们倒酒夹菜；在敬酒时，李渊表示，我对贤弟（李密）一片赤诚，旁人难以离间，也请贤弟好好努力，建立功业，我们饮下这杯酒，请神灵见证我们三人同心。

然后，李密出发了。为了防范李密，李渊让李密同行之人，一半留在华州（陕西省华县），一半随李密出关（潼关）。

然而，李密刚出发不久，李渊就受到了一封密疏，是长史张宝德寄来的，此人此次也在出关之列，但是，他生怕李密一去不返，让自己受到牵连，所以立即呈上一封密疏，痛切的表示，李密此行，必反无疑。

这是前线传来的情报，话说的斩钉截铁，赌徒李渊，知道自己的赌本很可能血本无归，他不想继续赌下去了，他立即征召李密入京。为了不让李密起疑，他让李密的大部队继续前进，又假称说有其他任务要给李密。

当然，不管李渊如何谨慎，如何隐藏意图，他的意图，都已经被李密猜到了，要知道，李渊面对的人，可是李密！

彼时的李密已经抵达了稠桑（河南省灵宝县北），得到让他返回的命令后，他找来了贾闰甫，表示李渊已经起疑，自己返回，必定难逃一死。不如干脆就此攻破桃林县（灵宝县东北），募兵征粮，北渡黄河。只要能到黎阳，大事可定。

李密之所以要求贾闰甫跟他同行，一定是认为此人跟他心意相通，愿意随他东山再起，但是，令李密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贾闰甫此时却一把鼻涕一把泪，坚决反对李密的意见，他认为李密没有机会，熊州的唐军随时可以进击桃林县，他要求李密进京面见李渊，表示只要剖明心迹，一定无妨。

李密乃是败军之将，“阶下之囚”，如今的他，除了那虚无缥缈的黎阳，什么都没有——试问，贾闰甫权衡利弊，又怎会愿意跟李密一起造反？更何况，李渊临行践行的话语音犹在耳，有这样好的新主

人，还要旧主何用？

路遥知马力，患难才见人心！

李密懵了，懵了之后，他怒了，盛怒之下，他甚至想要杀掉贾闰甫。

贾闰甫并不买账，他哭着表示，如今你是败军之将，狼狈不堪，有几个人愿意听从你的号令？诛杀翟让，让全天下都认为你忘恩负义，又有几个人愿意再把部队交给你？非惟如此，你的旧部害怕你的出现，还会联合起来进行抵抗。如今天下之大，哪还有你的容身之地？这是我一片赤诚之语，不是心腹之人，谁敢如此直言相告？还请魏公三思！如果一定要杀我，我又何惧一死？

贾闰甫这番话，算是戳中了李密的软肋，不管他到底是因为什么不愿追随李密造反，至少，他对李密前途的分析，并无错失。李密已经完了，贾闰甫是对的，没人愿意承认自己已经完蛋，但是，事实就是事实，谁也无法更改！

李密不愿意承认自己完蛋了，他拔刀砍向了贾闰甫，王伯当拼命劝阻，贾闰甫才躲过一劫，不久后，贾闰甫就逃向了熊州（河南省宜阳县西）。

不同意的不只是贾闰甫，王伯当也不同意。大概王伯当也被贾闰甫的那番慷慨陈词给打动了，此前心存不满的他，如今清醒过来了，降唐确实憋屈，但是，憋屈不也比送命强么？然而，李密已经听不进去了。跟贾闰甫不同的是，即便王伯当认为跟着李密造反一定完蛋，但是，他还是愿意跟着李密一起完蛋。

谁也改变不了李密的心意了。李密斩杀了唐朝的使者，于十二月三十日凌晨进入桃林县，而后让勇士改装易容扮成家属，而后袭取桃林县衙；接着携裹部众，奔向南山（熊耳山），一路沿着险路进发，又派人去通知张善相（此时任伊州刺史，今河南省汝州市），令他派兵接应。

李密率部穿过了陕州（河南省三门峡市），他认为，最危险的路段已经走完了，他带着部队缓缓前行，不久后翻越熊耳山南下，准备投奔张善相。

再然后，大部唐军突然漫山遍野的出现，有如神兵天降，李密的部队瞬间被拦腰切断，首尾不能相顾，于是……

李密死了，他可能不知道自己是怎么死的，事实上，他的意图，早就被熊州的房彦师看透了，他曾对外散布消息，说要去洛阳，但是，房彦师却认为这是虚张声势，他的目标，只可能是张善相的伊州。因此，房彦师早就在李密的必经之路上，在山谷深涧中埋下了伏兵，在李密走向南山的那一刻，他就已经难逃一死。

李密死了，时年三十七岁，随他陪葬的是王伯当。

李密的复出，以这样一种诡异的方式宣告终结；一代英雄，以如此的方式走完了他最后的人生道路；李密值得更壮烈的死法，但是，他死得却如此悄无声息。

李密之死的信息，很快传到了黎阳。徐世绩请求为李密收葬，李渊同意了，在葬礼那天，全军缟素，徐世绩以君臣之礼相送，葬之于黎阳山西南五里，坟高七仞，当日，全军哀嚎，声震动天，不少人哭至呕血。

呜呼！一代豪杰蒲山公！呜呼！一世纯臣徐世绩！

愿生生世世，再生帝王家

李密完蛋了，最开心的人，是王世充，当然，还有个最伤心的——杨侗。

很长时间以来，李密都是杨侗最切齿痛恨的敌人，在东都较量的这几年，是杨侗人生中最艰难的几年，在很长时间里，杨侗做梦都想李密早日完蛋，他每天醒来睁开眼睛，想要听到的第一个消息，都是李密完蛋了没；但是，戏剧的是，如今的杨侗，却是全世界最不希望

李密完蛋的人，因为，李密完了，下一个——就是他。李密依然是杨侗的敌人，但是，在此时此刻，再也没有李密这样的敌人，更能成为杨侗生存的依靠了。

人生的吊诡，历史的戏剧，已经完全超出我们的想象了，不是吗？

王世充要对抗李密，他所能依靠的最重的筹码，乃是以顺讨逆的声名，没有隋朝作为大旗，东都根本不可能在李密的长期围困下坚持下来，而杨侗本人，就是隋朝的象征，在干掉李密之前，王世充是断然不会砍掉这面大旗的。所以，在除掉元文都之后，尽管王世充进一步干掉杨侗已经是易如反掌，但他依然假惺惺的装出了一副忠臣顺子的模样，原因无他，只是杨侗还有利用价值。

现如今，李密完了，杨侗的利用价值到头了，所以，杨侗必须完蛋了。

一切都在照着剧本发展：

公元619年三月十二日，杨侗下诏（当然是被迫的），命王世充当相国，假黄钺，总管文武官官，封郑王，位加九锡（九锡是中国古代皇帝赐给诸侯、大臣有殊勋者的九种礼器，是最高礼遇的表示。这些礼器通常是天子才能使用）。

王世充如今的地位，跟当日曹操晚年的地位一模一样，当时曹操被封魏王，位加九锡，距离皇位仅有一步之遥；不同的是，曹操到此为止了，这位奸雄到了不愿逾越这条底线，将最后一步交给了自己的儿子，而王世充，则没那么讲究。

而后，当然是老一套了——摇尾系统开始大肆造势，请愿劝进了。

在这些马屁精势利眼中，有一个人，是需要我们特意提出来的，谁呢？苏威！

大家还记得苏威从宇文文化及那儿投降到李密时的情形么？彼时的谄媚，让李密都觉得恶心。如今，李密完蛋了，苏威再度换了个东家，这一次，则是王世充。

当然，在王世充看来，苏威这个老不死的，还是有很高价值的。

于是，王世充对苏威就十二分的礼遇，因其年老，特准他无需朝见；而后，但凡文武百官劝进，他都会把苏威的劝进书摆在首位；在授勋仪式当日，王世充亲自把苏威扶到了文武百官的首位，而后，才南面而坐，接受百官的朝拜……

王世充的本意自然是向全天下展示自己有多得人心，连苏威这样的几朝老臣都对他青眼有加；但是，遗憾的是，王世充这么做，根本不可能达到他想要的效果——因为，连续投靠宇文文化及和李密的苏威，早就已经声名狼藉了。全天下人，对这位几朝老臣，更多的也不是尊重，而是唾弃。老而不死是为贼，或许，这才是苏威在全天下心目中的形象——一个寡廉鲜耻的老贼。

该年四月，篡政的大戏开始渐渐进入高潮，王世充已经命人开始布置禅让大典——中国历史的篡位，总是如此的可笑，所有篡位者，都是既想当婊子又想立牌坊，明明是篡位，非要搞成是禅位，当然，这一切的始作俑者，就是王莽了；此外，段达和云定兴（这家伙又出现了，在有关政治投机的问题上，这家伙向来比谁都积极，世上无耻之徒的极限，也就是此人了）开始向杨侗逼宫。

结果，年幼的杨侗，人生中第二次展现了他作为皇家子弟的霸气（第一次是元文都死时）。在听了段达和云定兴所谓“尧舜禹汤”的陈腔滥调后，杨侗收起膝盖，双手抵案，声色俱厉的痛斥道：“天下，是高祖的天下。如果隋王朝气数未尽，你们这番话根本不该说出口。如果隋王朝气数已尽，还需要搞什么禅让？你们这些人，有的在我曾祖父（杨坚）时就是部属（云定兴同志就是杨坚老臣），有的已经位极人臣（说你呢，段达），如今居然说出这种话，我还能说什么？”

宫殿之内顿时一片死寂，与会官员，在这种强烈的威压下，居然

个个汗流浹背，段达和云定兴，此时已经无言以对，就等着这尴尬的时刻，早些过去。

尴尬的时刻不管持续多久，终究还是会过去的。退朝了，在朝会上把朝臣们骂的瑟瑟发抖的杨侗，战战兢兢的返回了后宫，见到他的母后刘太后，而后，这位年幼的孩子，终于再也绷不住了，泪水如决堤一样，倾泻而下。

这位刘太后，眼下是王世充的干妈——当初，因为杨侗还有用，王世充就主动要求当刘太后的干儿子，尽管他的年岁，比这位刘太后还要大上许多。

然而，奸雄都是健忘的，他们只记得需要自己记住的东西，为了利益，他们只记仇，不记恩——杨侗对王世充如何？在王世充当年一次又一次败给李密，一次又一次输的片甲不留时，是谁一次又一次宽言抚慰，一次又一次送上美女衣帛？王世充对太后当日如何表现？当日那个披散头发，指天发誓，说要有二心，就会天打雷劈，满门死绝的人，又是谁呢？

当然，王世充都忘了，因为，这些都是逢场作戏，没有记住的必要。他现在只记得一件事——我要当皇帝！

在杨侗靠在刘太后的怀里痛哭失声时，王世充的使者传来了这样的口信：“现在四海未宁，天下纷乱，需要年纪较大的人来支撑局面。你年纪还小，等天下太平了，我就把国家交给你，一定不违前言。”

当然，这种话，不要说杨侗不信，任何智商是正数的人，都不会信。

杨侗是不会乖乖让位的，王世充很明白，但是，王世充还是要搞禅位大典，怎么办？很简单，看着办。

禅位的诏书可以现编；三劝三辞的戏码（中国人就这点虚伪，你要篡位也罢了，还偏要装得自己一点都不想干，是人家非得逼着自己干，所以必得推辞三次之后，才能禅位成功，这玩意，恶心人啊），

也可以自导自演；至于不听话的杨侗，只需要把他幽禁起来，不让他废话就可以了，负责幽禁任务的，是王世充的老哥王世恽，而幽禁的地点，则是含凉殿……

于是乎，中国历史上最奇妙的禅位大典粉墨登场——整个过程，禅位的主人公杨侗，压根没有出场，非但没出场，他对这场典礼根本一无所知……

当然，只要脸皮够厚，也没什么不可以的——王世充可以的！

禅位大典的日期，是四月五日。

四月七日，王世充乘坐法驾入宫，登极称帝。

八日，大赦天下，改年号为开明。

十日，封太子、诸王、诸高官（在此就不列举了）。

根据历代篡位的剧本，还会有最后一步——除掉杨侗。

当然，得有契机。当日高湛干掉高百年时，就有“天现异象”的契机；而王世充干掉杨侗，契机不是天象，而是人事。

主人公乃是裴仁基和裴行俨父子，此二者都是隋朝旧将，能征惯战，在朝内威望鼎盛，如此人物，王世充自然是左看不爽，右看还是不爽。裴仁基听闻此信后，也觉得非常恐惧，于是，就四处串联了一批人，准备干掉王世充，重新拥立杨侗。没有悬念的是，事情泄露了，而后，裴仁基父子，就先行一步了。

此事之后，王世恽找到了老弟，表示，之所以有人谋反，只是因为杨侗还活着，只要他死了，天下就太平了。那就死吧。

几天后，王世充的侄子王行则和家奴梁百年，带着一杯毒酒，找到了杨侗。杨侗很惊讶，真的惊讶——他待王世充不薄，在王世充篡位后，也没有过任何反抗，王世充也对他言之凿凿；他认为，就算这辈子当不了皇帝了，至少，王世充感念恩德，也该放他一条生路……

然而，血淋淋的事实摆在眼前，杨侗只能做最后的反抗，他要求去请示王世充，是不是真的要毒死他——就算死，也要当个明白鬼。

梁百年同意了，但是，王世恠不同意。

杨侗提出了最后一个要求——见刘太后最后一面。王世恠还是不同意。

杨侗命令手下摆下了香案，向佛祖行礼，而后祈求说：“愿从今往后，不再生在帝王家。”而后，喝下了那杯毒酒……

杨侗的这番“不再生在帝王家”的感慨，乃是末世君王共同的血泪注脚，他不是第一个说这番话的人，第一个人，是南朝刘宋的末代皇帝刘准。

刘准是在南齐开国皇帝萧道成的拥戴上称帝的，当然，最终逼迫他说出那番话的，同样还是萧道成。公元479年，萧道成要求刘准禅位，并派部将王敬则率军进宫。看到此情此景，刘准内心澎湃不已，他满肚子的悲凉，让他说出了那句经典名言：“愿生生世世，再不生帝王家。”

刘准的结局也很凄凉，萧道成称帝后，让他迁居丹阳，并派兵“守卫”。在公元479年五月某日，刘准的“卫士”们听的外面人声嘈杂，马蹄阵阵，意识到“变乱”已生，于是一不做二不休，干掉了刘准。

这是中国历史上最有创意的干掉废帝的方式，高明程度比鸩杀强一万倍，为了这个创意，萧道成大大的赏赐了那位干掉刘准的“卫士”。

当然，鸩杀依然是最常见的政治谋杀手段，原因无他——成功率高。如果说历史上还存在一个失败的案例的话，据我所知，只杨侗一例。王世充的这杯毒酒，不知道是从哪弄来的伪劣产品，杨侗喝下去之后，居然没有七窍流血，立即气绝倒地……于是，也就只能难为王世恠准备一条绢布，使点劲儿，勒死他了……

杨侗死了，时年十六岁，他是隋王朝名义上的第五个皇帝，也是最后一个，他的死，意味着隋王朝正式寿终正寝了。

当然，还有名义上第三个和第四个，我们也花些篇幅，插叙一下吧。

隋朝名义上的第三个皇帝，是李渊入关时所立，是为代王杨侑，他是杨广的长子杨昭的第三子，公元617年十月称帝，年号义宁，尊号隋恭帝。

在三个名义皇帝中，杨侑的存在感最弱，我们所知的事情最少，道理非常简单——他是唐王朝建立的阶梯，这样的罪恶，往往是被历史掩埋的。

次年五月，当隋炀帝被弑的消息传到关中后，杨侑彻底失去了利用价值，于是，跟王世充一样的剧本提前上演了一次，杨侑逊位，李渊登基，唐王朝建立。

公元619年五月，杨侑去世，年仅十五岁，死因“不明”。

当然，死因到底明不明，只由一件事决定——拥立他的人，最终是否成功。被失败者拥立的傀儡皇帝，死因一定是明了的，杨侗之死，在史书上就记载的极为详尽，读之令人落泪；而与之相应，隋朝第四位名义皇帝，在宇文化及弑杀杨广之后所立的杨浩，虽然对他的死，史书没怎么大肆渲染，但起码死因是明确的；唯一死因不明的人，是杨侑，因为，死因不得不“不明”。

所以，让我们说说杨浩吧，或者说，说说宇文化及吧。

在西归的道路为李密所止后，宇文化及带着他的两万人马，向北部窜逃。

此时的宇文化及情况非常之惨，理由非常简单，前文已经说过——众叛亲离。在宇文化及北上之时，就有陈智略、樊文超和张童儿各领所部投奔了李密；在抵达魏县后，又有张恺和陈伯商议出走一

事，只是议事不秘，为宇文化及所诛。

能走的都走了，想走的还没走的被杀了，其他人正在考虑怎么走；宇文化及的部队，已成了一盘散沙，再也攥不到一起去了……

面对如此困局，怎么办呢？于榆木脑袋的宇文化及而言，情况明摆着——没法办。在没法办的情况下，宇文化及就只能借酒消愁了，而他的靠得住的酒友，也就只剩下了一个——宇文智及。于是，弟兄二人成天饮酒听乐，但是，如后世歌手黄安所言，借酒消愁愁更愁，有时候喝多了，反而愁上心头。

有一次，宇文化及就喝多了，很醉了，就敞开了心扉，将肚子里的话一吐为快，数落起了宇文智及：“那事儿，我此前根本就不知道，是你，就是你，你来强逼着我干的。现在好了吧？想要回长安，路被堵上了，回不去了，现如今，人马也快逃光了；如今背负着弑君的恶名，天下之大，哪有我们的容身之地？现在我们全族尽灭，难道不是你这小子造成的么？”

说着说着，宇文化及也是情绪崩溃了，抱着两个儿子，痛哭起来。

宇文化及这番话，说对了一半，确实这事儿是宇文智及让他干的，但是，还说错了一半——你要不想干，难不成老弟还能把刀架你脖子上？

宇文智及听老哥那么数落他，自然一肚子不爽，也就反唇相讥：“哟呵，现在后悔了？当日事成之后，你不是挺乐呵吗？当时怎么没想到分我一杯羹啊？现在要败了，你要把责任推给我了？你怎么不杀了我，去投奔窦建德呢？”

当然，这次吵闹，只是兄弟间喝醉了酒之后，多次吵闹中的一次。因为心情不快，兄弟二人吵起嘴来，也就顾不上那么许多了，拣什么就说什么。当然，吵完之后，一觉醒来，也就什么都忘了，然后也就只能接着喝了。

众叛亲离的状况，继续在蔓延，不断有士卒开小差出走，宇文化及防不胜防，此时的他，也终于意识到自己要完蛋了。当然，即便是完蛋，宇文化及也想，过把瘾再死吧——人生一世，不当几天皇帝，岂不是亏得慌？

于是，杨浩走完了他的人生路，死因是——鸩杀。

然后，宇文化及在魏县称帝，国号许，年号天寿。

杨浩的死因之所以如此明白，是因为宇文化及注定要失败了，而干掉他的人，他的弟弟宇文智及已经说过了——窦建德！

隋朝亡了，但是，唐朝，还没有真正建立起来。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I——不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领导

宇文化及虽然称帝，但他这个皇帝，是标准的光杆皇帝，没人不说，更重要的是——没地。宇文化及现在终于想通了，没有地盘怎么办？得抢啊！于是，宇文化及发兵攻打魏州（今河北省大名县东北），结果很不幸，整整打了四十天，结果是——没打下来。而且，虐人不成反被虐，在魏州的这场仗，宇文化及损失了一千余人，这本来就捉襟见肘的人手更显局促。

搞不定魏州怎么办？宇文化及的想法是，换个地方吧。宇文化及选择了聊城——窦建德的地盘！

如今的窦建德，早不是当年那个寄人篱下的窦建德，他如今有地盘，有人马，在公元618年，还建立了大夏政权；在隋末天下群豪中，他就算不是最出彩的，大概也是最出彩的之一了。

现在就让我们把时间稍稍推前，来看看窦建德是怎样从山东群盗中名不见经传的一个小人物，最终成长为割据一方的枭雄吧。

在窦建德的成长史中，他最需要感谢的是两个人：一是李密，这

点很好理解，因为李密在瓦岗军的军事首演，就干掉了山东叛军的集体噩梦——张须陀；而后，脱颖而出的瓦岗军就成功吸引了隋军主力，为其他反军的壮大奠定了基础；真正令人惊叹的是第二个人——杨广。

在张须陀死后，另外一个隋朝将领，成为了山东叛军的噩梦——杨义臣！

没错，就是那位在平定杨谅叛乱中，“人口不足牲口凑”的智将。

杨义臣其实并不姓杨，他原姓尉迟，是鲜卑人，他的父亲是尉迟崇，是杨坚的下属，关系非常铁。后来尉迟迥作乱，尉迟崇鉴于自己跟他同宗，自囚于狱，遣使谢罪，以此，杨坚对他更为信任。开皇初年，尉迟崇在一次跟突厥的战斗中阵亡，当时年纪尚幼的尉迟义臣就被收养在了宫中。尉迟义臣长大之后，杨坚念及旧情，感念其父之德，便赐姓为杨，是之为“杨义臣”这个名字的由来。

杨义臣曾经在仁寿年间跟随名将史万岁讨平了突厥，可惜的是，史万岁回朝后，就遭受了千古难见的冤屈，非但立功不受赏，而且还被活生生打死在朝堂上，而作为下属的杨义臣，也就是落了个不受牵连。而后，杨义臣又率军参与镇压杨谅的叛乱，在跟乔钟葵的作战中立下了大功。后又随杨广东征高句丽，宇文述当时有个七战七胜，充任先锋的就是杨义臣。

再后来隋末天下大乱，各地狼烟四起，群豪纷争，杨义臣作为隋朝大将，自也投入到了平叛的浪潮之中。

当时最为混乱的地区是河北，计有张金称、郝孝德、孙宣雅、高士达和杨公卿等部，往来剽掠，郡县不能制，往往失地亡众。也就两个人干得不错，虎贲中郎将王辩，清河郡丞杨善会，尤其是杨善会，据说大小七百余战，未尝败绩。但是，光靠着两位地方官员，也还是对付不了人多势众的叛军，于是，杨广就派出了杨义臣，而杨义臣的第一个对手，就是张金称。

杨义臣的作战特点，跟张须陀完全不同——张须陀是勇字当先，不管三七二十一，冲上去就干，他手下的罗士信和秦叔宝，也都是当世数一数二的猛将；而杨义臣不同，张须陀强调“勇”，杨义臣强调的是“智”。前番讨伐杨谅，跟乔钟葵交战是，杨义臣就将他的“智”体现得淋漓尽致。

这次跟张金称交战，杨义臣也不想霸王硬上弓，还得智取。怎么智取呢？

当时张金称屯于平恩东北，杨义臣则进至临清西侧，据永济渠为营，跟张金称相距四十余里，然后就安营扎寨，高垒深壁，高挂免战牌了。

这边杨义臣高挂免战牌，那边张金称恶心了——没见过这样的，痛痛快快的呀，咱打完了各回各家，各找各妈，老拖着算怎么档子事儿？张金称想速战速决，早点分个胜负，于是就率军驰赴杨义臣营寨西面，相约决战，结果杨义臣确实也做好了准备，勒兵擐甲，看着挺像那么回事，然后发布的命令是——不战。

张金称憋屈啊，但也无奈啊，杨义臣不出来，他也进不去，一看快到晚上了，得吃晚饭啊，就回去了。然后想想不甘心，第二天又来了，杨义臣又是勒兵擐甲，最后又不战。如此这般，折腾了一个多月，张金称这么来来回回的，已经是例行公事了，走着玩。张金称一看，过不了战瘾，过过嘴瘾总可以吧，于是就派人去骂街，反正怎么难听怎么骂，这次杨义臣终于有回应了，你先回去，明天来，明天你来，我一定好好跟你干一场。

张金称一听这话，就你？杨义臣？明天决战？这都一个月了都没打一仗，明天你会打？信你是小狗！张金称当然认为杨义臣说着玩的，也不以为意，也不做防备。杨义臣到底是不是说着玩呢？当然不是，骗你是小狗！

那天晚上，杨义臣就派了两千精兵，秘密从馆陶渡河，等到第二天早上，例行公事啊，张金称又带着人马，浩浩荡荡的，去杨义臣那

了，于是营寨就空虚了，于是早就埋伏在那儿的两千精兵就趁势夺了营寨，烧了辎重。结果张金称刚跑到半路，听说坏了菜了，这不要命吗？老巢被人抢了，赶紧回去救援啊。于是杨义臣也不客气，履行了昨日的诺言，率军出击，这前后一夹击，张金称大败，带着手下老小，逃到了清河郡的东面。

所以，杨义臣是什么计策呢？四个字——疲兵之计。

杨义臣这招跟谁学的呢？这是跟战国末年的秦国名将王翦学的。当年王翦带着六十万大军伐楚，结果碰到楚军统帅项燕——项羽他爷爷，就玩了一招按兵不动。杨义臣按兵不动了一个月，这是小菜，大家知道王翦按兵不动多长时间吗？一年！牛逼了吧？浩浩荡荡大军开过来，结果足有一年时间，秦军一仗都没打，干什么呢？吃着喝着玩着！项燕也跟张金称一样，坐不住啊，你这老不打算怎么回事？也数次派人去挑战，但是王翦就不理他。后来项燕率军东移，王翦这才猛虎出匣，一战而败楚军，项燕也随之阵亡。

这就说明，读历史还是有用的，杨义臣这次作战，跟王翦简直如出一辙，想必是熟读了历史，仔细研究过这段战例了。

张金称逃到了清河郡，清河郡谁的地盘呢？不巧的是，杨善会的地盘。这位哥们可不是好惹的，不败将军，自打隋末大乱以来，跟叛军交战，大小七百余战未尝败绩，这是什么概念？于是，张金称就很不走运，过不多久就被杨善会给逮了，下场很是惨痛——吏立木于市，悬其头，张其手足，令仇家割食之；未死间，歌讴不辍。当然，还是得说张金称这哥们有骨气，至死不讨饶，是爷们。

杨义臣初战告捷，接下来，下一个对手——高士达。

此前，涿郡通守郭绚已经跟高士达打过照面了，输了一个一塌糊涂，性命都赔里头了，但是，要说的是，他不是输给了高士达，而是输给了窦建德。

彼时的窦建德，因为一家老小被杀了个干净，无奈之下，只能拉

了两百个弟兄落草为寇，但因为势单力薄，所以先去投靠了个人，谁呢？高士达！

高士达是个大老粗，说实话没太大本事，窦建德虽说是他小弟，但其实论能耐论威望，远比高士达要强。高士达也有自知之明，知道郭绚也是平叛名将——及山东盗贼起，绚逐捕之，多所克获。时诸郡无复完者，唯涿郡独全；觉得打不过，就把兵权交给了窦建德。

窦建德就让高士达稳坐中军帐，留在后方守辎重，然后他自己亲自带了七千精兵，干什么去呢？请降去！窦建德就派人去郭绚那儿，说高士达这混蛋不是东西，我们家老窦早看他看不顺眼了，这次蒙将军亲往征伐，想要弃暗投明，如果郭将军信得过，我们老窦愿充先锋，送您一份见面礼。

这位郭绚大概也觉着自己威名在外，匪党们都怕了，这次听说叛军内部出了内讧，就认为理当如此，表示信得过窦建德，咱走吧。于是，郭绚就跟着窦建德到了长河，也不防备，结果窦建德一看时机成熟，瞬间翻脸，郭绚部大乱，被杀数千人，他自己也被窦建德砍了头。

郭绚死后，据说涿郡父老还很悲伤——人吏哭之，数月不止。

郭绚是个名将，而打败名将的窦建德自然也是一战成名，江湖上名号也响亮了，张金称那些残部，也都纷纷来投奔他。

窦建德这么风光，老实说，高士达心里头是觉得有些别扭的，他自己一个老大，风头被手下小弟抢了，天长日久的，他这老大还怎么当？所以，这次杨义臣来征讨高鸡泊，高士达就有些自己的小主意。

当时窦建德也劝高士达：“历观隋将，善用兵者无如义臣。今灭张金称而来，其锋不可当。请引兵避之，使其欲战不得，坐费岁月，将士疲倦。然后乘间击之，乃可破也。不然，恐非公之敌。”意思是，高大哥您不要犯拧，您打不了杨义臣，还是避其锋芒，瞅准时机再说。

高士达听了这话，我估计，心里头不是滋味儿，窦建德这是吃果

果的看不起他啊——一个被小弟看不起的老大，还算什么老大？你窦建德能搞掉郭绚，我高士达还摆不平个杨义臣？我能让小弟看不起吗？高士达听不进去窦建德的建议，觉着是骡子是马，得拉出去溜溜。

于是，高士达就让窦建德守营，自己带着精锐出去了，结果刚开始还不错，打了个小胜仗，然后高士达就得意了。高士达这一得意，就要让手下跟他同贺，知道他们老大不是吃白饭的，老大就是老大，于是就摆了桌酒，自顾自搞庆功宴了。大家说，这不是瞎胡闹吗？

窦建德在后方，听说那边高士达都摆庆功宴了，当时就觉得要出问题：“东海公未有破敌，遽自矜大，祸至不久矣！”其实吧，东海公搞这么一出，说白了，还不是被窦建德给逼的？窦建德这小弟功高震了主，你让老大情何以堪？

当然了，不管高士达是怎么想的吧，窦建德的看法也是有道理的，杨义臣毕竟是杨义臣啊，能是打个小败仗就搞的定的？果如窦建德所料，五天之后，高士达就倒霉了，杨义臣就击破了高士达所部，将其斩首，又一路长驱直进，逼向了叛军营寨。窦建德于是引军奋击，然则寡不敌众，营内溃不成军，窦建德只能率百余骑逃命去也；后来一路逃到了饶阳，一看守备空虚，先夺了再说，于是慢慢收拢人马，这才重新聚集了三千多人。

杨义臣打了这么一胜仗，高士达也死了，觉着这股叛军也就这么回事了，不足为虑了，就准备换个地方，搞别的叛军去了，于是就闪了。

杨义臣这一闪，窦建德总算是喘了口气，于是回到平原郡，收拢高士达残兵，又为其发丧，总之是把一个“义”字给做充分了。窦建德这么讲义气，江湖上的弟兄也都给他面子，于是不久之后，窦建德的势力又壮大起来了。

在河南群盗中，我们说，瓦岗军是独树一帜，当然，这是因为李密的加入。而在河北群盗中，独树一帜的，则是窦建德。

窦建德虽说比不上李密，但也算个豪杰，比一般的起义军头目，还是有远见的。一般的起义军头目，反正就两个字——碰到好东西，“抢”；碰到隋军官吏，“杀”；反正就是报复式的。起义军搞报复，隋军也报复，冤冤相报，也就纠缠不清了。按说呢，以窦建德的经历，一家老小都被隋军杀了，他跟隋军应该是不共戴天的，应该是要见一个杀一个的，但是，能够成就大事的政治人物，首先就是要练辟邪剑谱，先把自己“阉”了，把什么“阉”了呢？把自己的感情给“阉”了。窦建德是要成就大事的，因为他把自己的感情给“阉”了。

窦建德知道，其实吧，隋军除了那几个排的上号的将领，其余的都是些废柴，他们也怕死，起义军一来，他们其实也肝颤，但是，他们为什么要抵抗？因为抵抗是死，不抵抗被俘也是死，都是死，那还是抵抗吧。怎样让他们不抵抗呢？很简单，不杀就成。效果好不好呢？很好。

《资治通鉴》说：先是，群盗得隋官及士族子弟，皆杀之，独建德善遇之。由是隋官稍以城降之，声势日盛，胜兵至十餘万人。

这就应了中国的一句成语——仁者无敌。

当然，光靠这些，窦建德还不足以真正坐大，毕竟，杨义臣不好惹。但是，就在杨义臣于河北纵横驰骋，连战连胜，把各路反军杀得屁滚尿流之时，朝廷却弄来了一纸调令，要削去杨义臣的兵权……

当时，杨义臣横行河北，不断将战报递上朝廷，彼时的杨广，也不免有些心惊，发出了如许的感慨：“我一开始没听说，没想到叛贼已经发展到如此程度了，杨义臣干掉的叛贼，竟然有这么多吗？”

然后，一旁的虞世基同志，天天顺着杨广的心意表示叛贼可以轻松搞定的虞世基，立即发话了，头两句是“小窃虽多，未足为虑”，这是他一贯论调，然后，罕见的是，他还给杨广敲了警钟：“义臣克之，拥兵不少，久在阉外，此最非宜。”

虞世基认为，盗贼不足为虑，需要忧虑的是谁呢？是连战连捷的

杨义臣！为啥？一个大臣，拥兵在外，威名日盛，要是图谋不轨，怎么整？

虞世基这叫啥？“宁予外贼，不给家臣”！这倒是颇有当日高纬的风范啊。

当然，虞世基毕竟做不了主，他也就那么一说，拿主意的得是杨广。所以，真正让人大跌眼镜的事情来了，杨广在感慨了一番盗贼很多之后，立即对虞世基的发言做出了肯定的答复——卿言是也。

于是乎，杨义臣同志就这样，莫名其妙的接到了朝廷的调令，莫名其妙的被解除了兵权，再然后，河北的局势，也就可想而知了。

杨义臣要怎么想呢？把网络流行词改一改吧——不怕神一样的对手，就怕猪一样的领导啊！

至于窦建德，他的内心应该蹦出这几个字——感谢杨广你八辈祖宗！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II——仁者无敌

公元617年正月初五，窦建德在乐寿（河北省献县）称王（长乐王）。

该年七月，窦建德遇到了自张须陀和杨义臣之后的又一个考验——薛世雄（隋朝名将，杨广赞其“廉正节概，有古人之风”，时年六十三）。

此公当时率精兵三万经过河间郡（河北省河间市），驻扎七里井（河间市以南七里），当然，他是被杨广派去征讨李密的——顺便，照顾一下沿途的叛军。很不巧，窦建德就在这个顺便照顾之列。

彼时的窦建德虽然称王，但实话说，自从上次被杨义臣打了个稀里哗啦之后，部队的士气非常低迷，已是“望隋色变”；此次他的部众听说薛世雄杀到，就毫无抵抗意志，当时就想要放弃城池，向南遁

逃。薛世雄当时也颇得意，认为窦建德怕了他了，于是也就放松了戒备。

但是，很可惜，薛世雄犯了个错误，确实有人怕他，而且很多人怕他，但这些人里，不包括窦建德。窦建德无力瞬间扭转部众对隋军的恐惧，但是，他也不想就此放弃抵抗——怎么办呢？窦建德想了个两全其美的办法。

彼时窦建德大营距薛世雄大营一百四十里，窦建德亲率敢死队两百八十人先行出发，大军紧随其后，然后，窦建德跟部众约定，如果我们在夜晚抵达，我们就进攻隋军，杀他们个措手不及，但如果抵达时天色已明，我们就投降。

好办法吧？用斯诺克术语说，这叫“连打带防”。当然，从窦建德内心而言，他更倾向于打，而不是降；他有退路，但是，他不想用到这条退路。

可惜的是，老天似乎在捉弄窦建德，就在窦建德逼近薛世雄大营、仅剩一里时，天色已经微明……这是天意么？窦建德找来了部众，征询他们的意见，说咱是不是干脆直接投降呢？

更奇的是，就在窦建德议论未定之际，老天又给窦建德开了个玩笑——突然之间，天降大雾，周围雾气缭绕，人面不识……

这是个善意的玩笑！窦建德认为，这是天助我也！

接下来的事情就可想而知了，隋军被打了个措手不及，一群人翻墙而逃，薛世雄喊破了嗓子，也控制不住局面；而老头无奈之下，只能带着左右侍从几十人，趁乱逃出生天。抵达涿郡后，老爷子大觉耻辱，过不多时，就愤懑而终。

于是，窦建德进抵河间郡，开始了围城作战。

悲催的是，进展很不顺利，窦建德在这打了足足一年多，居然被钉得动弹不得。驻守于此的，是王琮，此公在此抵御叛军多时，守得

稳如泰山，来来往往这么多叛军，谁也占不到他的便宜。

然而，窦建德有一点是很让人艳羡的——运气。跟李密同志每到关键时刻就运气差到离谱不同，窦建德每到关键时刻，运气都会好到离谱。此次围城作战，要说丝毫没有攻拔的迹象，但就在此时，却从江都传来了杨广遇难的消息。

河间城内一片哀号，王琮令三军缟素，为杨广设祭，连城墙上的将士都一片痛哭之声。窦建德礼节性的派了个使者前往城内致哀，然后，让窦建德都没想到的是，这位使者回来后，却带来了一个令人惊讶的好消息——王琮要投降！

情理之中——杨广都死了，隋朝也基本完了，王琮已经没有卖命的对象了，此时投降，自也合情合理；意料之外——王琮这个硬骨头，已经抵抗了一年多了，没有任何迹象表明，他会选择献城投降……

得到消息后，窦建德令部队后撤三十里，设下饮食，招待王琮。王琮见到窦建德之后，大谈杨广之不幸，国难之深重，匍匐在地，嚎哭不已；窦建德见他如此伤心，也不免为其忠义肃然起敬，也陪着流了几滴泪。

窦建德准备接受王琮；但是，他的部众，却有不同意见。这帮人表示，王琮抵抗了我们一年多，部众伤亡惨重，已经无力再战，这才说要投降；对付这种货色，唯一的办法——烹杀！

土匪就是土匪，想事情永远都是这么直线型。

然后，窦建德说了下面一番话：“琮，忠臣也，吾方赏之以劝事君，奈何杀之！往在高鸡泊为盗，容可妄杀人；今欲安百姓，定天下，岂得害忠良乎！”

部众是土匪，但是土匪头子，却不只是想当个土匪；窦建德有更高的追求，他有更大的野心，他已经不容许自己继续“高鸡泊为盗”的生活，他想要做的，乃是“安百姓，定天下”，所以，他要好好对待王

琮这位忠臣，他要让全天下都知道，他，窦建德，是一位拥有着怎样价值取向的人物。

起义军跟一般土匪的区别——有没有“主义”。从这一刻起，窦建德的部队，就已经不再是打家劫舍的土匪，而是济世安民的义军。

再然后，窦建德下达严令，说我知道部队里有不少人跟王琮有仇，但是，这些人如果胆敢轻举妄动，立即夷灭三族，绝不姑息！于是，窦建德任王琮为瀛州刺史（瀛州就是河间郡，改了个名儿而已）。

消息传出后，河北震动，各郡县得到消息后，前往投降的，络绎不绝。

所谓“主义”，就是有这样的魔力，它能起到百万雄兵不能起到的作用。在其他叛军纷纷动用武力屠城掠地之时，窦建德却始终致力于传达价值观。就是这样的差别，让窦建德能够在这么多叛军中脱颖而出。

窦建德曾经抓获了一个隋朝小吏张玄素，一度窦建德想把他处死；但在行刑的当日，却有县城父老一千余人跪在府衙之前，嚎哭流泪，要求代张玄素受刑。这些人表示，张玄素是个清廉公正的好官，这种人都杀，怎么劝导天下人做好事？

窦建德于是将其释放，命他处理司法诉讼，被其坚决拒绝；后来直到江都杨广罹难的消息传来，张玄素才出任黄门侍郎。

此外，窦建德还广纳贤才，宋正本就是在这个时候成为其幕僚的。

该年十一月，不断有祥瑞出现，窦建德遂改年号为“五凤”，改国号为“夏”。

此时，在河北能跟窦建德对抗的叛军头目，只剩下据守深泽的魏刀儿了。

魏刀儿原是燕国漫天王王须拔的部将，只是王须拔在攻打幽州（守将是罗艺）时，身中流矢而亡。而后，绰号历山飞的魏刀儿接掌了他的部众，并在此基础上发展壮大，辗转冀州（河北省冀州市）、定州（河北省定州市）之间，人马达到了十万余众，于是自称魏帝；在河北一带，跟窦建德分庭抗礼。

一山不容二虎，窦建德要怎么对付魏刀儿呢？

第一步——结盟。窦建德仁义豪侠之名天下皆知，魏刀儿当然不知道其中有诈，于是开开心心的跟窦建德拜了把子。

第二步——突袭。魏刀儿自从跟窦建德结盟后，就不再戒备，于是，窦建德趁此机会，发动突袭，将其击破，未几则包围了深泽。此时，魏刀儿的部将将其生擒，出来投降窦建德，窦建德于是将魏刀儿斩首，吞并其众。

窦建德确实三句话不离“仁义道德”，但是，窦建德毕竟不是菩萨，他是个政客。一个政客的“仁义道德”，从来不是真正的“仁义道德”，只是用来当宣传口号的“仁义道德”，一旦利益攸关，也就顾不上“仁义道德”了。魏刀儿这个道理都不明白，也活该他死了。

当然，魏刀儿的部众还有漏网之鱼——有个叫宋金刚的哥们，在上谷一代活动，手中有一万多人，没有固定地盘，后来投奔了魏刀儿。在魏刀儿遇袭的时候，此公就颇是义气的前往救援，只是寡众不敌，为窦建德所破，最后无奈拥兵四千余退保西山。其后，窦建德派人来招降宋金刚，但宋金刚念及跟魏刀儿的友情，不愿归附，甚至一度想拔刀自刎……

讲义气的宋金刚最终没有死成，部下劝住了他。此公会在不久的将来，在隋末的舞台上留下浓墨重彩的一笔——当然，运气的是，跟窦建德无关……

魏刀儿死后，易州、定州相继投降，只有冀州的曲棱仍负隅顽抗。

曲棱靠啥抵抗窦建德呢？说起来，大家不要笑。曲棱有个女婿，叫崔履行，此人是谁呢？是崔暹的孙子。崔暹大家还记得是谁吧？对了，就是北齐那位跟高澄关系不赖，把高仲密逼反，引发了邙山之战，最后却因为高澄的力保，屁事儿没有就从狱中脱身的那位。崔暹想当年也是个大人物了，但是，很可悲，一代不如一代，到了孙子辈儿，悲剧了——这位崔履行干啥的？招摇撞骗的……好吧，崔履行自称自己有法术，可以让对手不战而溃。更牛的是，曲棱还信他。

朋友们，吹牛是要打草稿的，后世的义和团，也是够能吹的了，他们也只敢说是神灵附体、刀枪不入——至于让对手不战而溃……好吧，也就崔履行了。

不久后，窦建德就攻过来了，崔履行于是对着守城士卒放话，说你们坐着，不要动，别紧张，就是对手攻过来了，我也有办法让他们自相捆绑双手。

当晚，崔履行就登上了高台，开始焚烧符咒，口中念念有词，无外乎“天神大帝护佑、急急如律令”之类；祭奠天神完毕，他又穿着麻布丧服，拿着手杖，登上城楼——干啥呢？哭，而且是放声大哭……一边哭，他还要求妇女同志登上自家屋顶，向四周掀动衣裙……

窦建德的攻势渐趋猛烈，曲棱看崔履行装神弄鬼半天，啥效果也没有，终于坐不住了，想要发兵抵抗，结果崔履行死死拉住了曲棱的手，要求老丈人相信他。

再然后呢？那还用说？窦建德的部队轻松破城，至于崔履行同志，到了此时，还在那里哭个不停呢……也亏他这幅好嗓子，没把嗓子给哭哑了。

城破之后，窦建德召见了曲棱，大加赞赏，表示你是忠臣，然后对其大加优待，并任其为内史令。

魏刀儿死了，魏刀儿的地盘，也拿下了，接下来，窦建德要对付的，就是把魏刀儿的老大都给干掉了的幽州（今北京）总管罗艺。

罗艺在民间名气很大，《隋唐演义》中，他是罗成（十八条好汉之一，行七，秦琼的表弟）的老爹，在《说唐后传》中，他又是扫北王罗通的爷爷。当然了，民间传说终究只是传说，罗成和罗通都是虚构人物，罗艺本人也没有那么传奇，跟秦琼更是一毛钱关系没有；但是，至少有一点，民间说的不错——罗艺很能打。

此次，窦建德率军十万包围幽州，罗艺就想出城迎击。只是，手下薛万均阻止了罗艺，认为我们人少，他们人多，如果硬来，一定寡不敌众；不如派出老弱病残出城，在护城河边列阵，对手一定出击，然后我率精锐骑兵一百人，半渡而击，一定可以大获全胜。罗艺同意了。

这次“半渡而击”终于取得了成效，夏军（窦建德部）大败，自此竟无法接近幽州，无奈只能转掠霍堡、雍奴等地，结果又遭到了罗艺的拦截，夏军再次大败。而后，双方对峙百余日，窦建德竟无力更进一步，最后只能返回乐寿。

这是窦建德第一次败在罗艺的手里，但不是最后一次，事实上，直到窦建德走到他人生的终点，他也没有战胜过罗艺……

而后，窦建德等来了宇文化及。

公元619年闰二月，宇文化及大肆收买各路叛军——看来，囤点钱也是有用的；果然，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在隋末打响反动第一枪的王薄同志就上套了（哥们混得也惨了点，到现在还这半死不活样），进入聊城，帮忙协防。

这回，宇文化及算是找错人了。其实，窦建德想要干宇文化及很久了，只是一直苦于找不到机会，这次宇文化及自己找上门来，还有啥可说呢？

窦建德何以如此想干宇文化及呢？看看下面一段对话就知道了：

建德谓其纳言宋正本及德绍曰：“吾，隋民也；隋，吾君也。今化及杀之，大逆不道，乃吾仇，欲为天下诛之，何如？”

正本等曰：“大王奋布衣，起漳南，隋之列城莫不争附者，以能杖顺扶义、安四方也。化及为隋姻里，倚之不疑，今戕君而移其国，仇不共天，请鼓行执其罪。”建德善之。

（出自《旧唐书·窦建德列传》）

窦建德能够发展到今天，靠的就是他的那套“忠君节义”的儒家道德观——诚如宋正本所言，窦建德一介布衣，混到今天这个份上，靠啥？“能杖顺扶义、安四方也”！而宇文化及是啥样的人？那是“仇不共天”的反贼啊。要能亲手诛杀这样的人，窦建德在他的精神文明建设上，不就又迈出了意义深远的一步么？

所以，宇文化及别喊冤，谁让你这么有被干的价值呢？

窦建德率军前来讨伐，宇文化及立即出城迎击，只是，不凑巧，活该他倒霉——窦建德跟罗艺的较量中，碰了一鼻子灰，正是不爽的时候，正想找个软柿子，干他一场，泻泻火呢……

如今的宇文化及，部众都走得差不多了，还没走的，也没心思打仗了，所以，尽管他所率的是“骁果”，但此时，也只是个“软柿子”了。

于是，宇文化及在较量中，就连连吃瘪，窦建德就连战连胜，打到后来，宇文化及终于扛不住了，准备进城死守了……

还守得了么？王薄同志，虽说混的不咋地，但混到今天还活着，至少说明一点——有眼力见；眼见宇文化及要完蛋，他立即开城投降。于是，窦建德轻松入城，然后就生擒了宇文化及一干人等。

在生擒了宇文化及之后，窦建德还搞了一出政治秀：先是入城谒见萧皇后；然后又全身缟素，为隋炀帝举哀；而后安抚隋朝官员；然后将宇文智及、杨士览、元武达、许弘仁、孟景等人全部斩首，将宇文化及及其子宇文承基、宇文承趾押至襄国斩首；但最要紧的，传国玉玺落到了窦建德手里。

干掉了天下共诛之的宇文文化及，窦建德的声望，再次达到了一个顶峰；在隋末群豪中，窦建德终于成为了一个举足轻重的人物。

让我们用《旧唐书·窦建德列传》的一段文字，来为他的崛起做个注解吧：

建德性约素，不喜食肉，饭脱粟加蔬具，妻曹未尝衣纨绮。及为王，妾侍裁十数。每下城破敌，货宝并散赉将士。至是，得隋宫人尚千数，悉放去；其文武、骁果尚万余，各听所之。

窦建德的一系列举措，让夏国成为了一片人间乐土，《资治通鉴》说道：

窦建德铭州劝课农桑，境内无盗，商旅野宿。

（这是窦建德在公元619年迁都铭州后的情况）

这段文字，其实可以简略成四个字——仁者无敌！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III——你防我，我防你

公元620年十一月，彼时正在周桥（山东省定陶县东南）攻击孟海公的窦建德，突然收到了一个意外人士的来访——王世充的使者。

窦建德和王世充，已经很长时间以来，都没有使节的来往了，用现代外交术语说，夏政权和郑政权已经断绝外交关系很久了。

当日窦建德除掉了宇文文化及后，曾派使者前往洛阳，上疏杨侗，禀报此事，当时杨侗还封窦建德为夏王；但是，这也是窦建德跟王世充最后的来往了。其后不久，王世充废君自立，窦建德也就断绝了跟他的来往。

当然，窦建德的“忠君节义”都是做给人看的，在王世充称帝之后，他也没有闲着，也开始摆出了天子的派头，出宫要戒严，回宫要净街，连命令也改称“诏书”了。因此，窦建德此时跟王世充的不相往

来，更多只是做做样子罢了。

真正让二人关系急速恶化的，还是黎阳事件。

当然，黎阳本是徐世绩的地盘，按说跟王世充和窦建德都没有关系，但是，当窦建德击败了徐世绩、将黎阳收归囊中后，就有关系了。

公元619年六月，在击败了宇文化及之后，窦建德率军向西南挺进：

六月初三，窦建德攻克沧州（河北省盐山县西南）。而后，窦建德又率军十万马不停蹄的向铭州推进（河北省永年县东南旧永年镇），逼迫驻守于此的唐王朝淮安王李神通退守相州（河南省安阳市）。

八月初三，窦建德率军抵达铭州城下，八日后，攻克铭州。

十九日，窦建德率军直逼相州，李神通再度后撤，这回，就撤向了黎阳。

九月初四，窦建德攻克相州；九月二十五日，窦建德攻陷赵州（河北省柏乡县），解除了唐军在后方给窦建德造成的压力。

李神通和徐世绩，他们所处的地理位置，本就十分尴尬，他们远离唐王朝的大本营，没有后方，无依无傍，西有王世充，北有窦建德，都对他们虎视眈眈；如今窦建德步步紧逼，二人也觉得难以招架。

怎么办呢？远在关中的唐中央，想出了一个还算不错的办法——让罗艺（彼时罗艺已经投奔唐王朝，还被赐姓为李）在后方侵袭窦建德，实施围魏救赵。

罗艺确实出兵了，也确实在衡水（河北省衡水市）打了胜仗，但是，窦建德却似乎根本不理他，径直带着部队，就向卫州（河南省淇

县东)挺进。

奇妙的是，窦建德似乎也不想跟徐世绩正面接触，在向卫州挺进的过程中，他绕过了黎阳（黎阳在卫州的西北部）。

不正面接触，不代表窦建德对黎阳没兴趣。事实上，只要窦建德绕道攻取了卫州，黎阳就被相州和卫州南北夹击，成了一座孤城，到时候，恐怕无需正面接触，黎阳也守不住了。徐世绩当然不傻，自然明白窦建德玩的是温水煮青蛙，他这只青蛙，现在如果不奋力跳一跳，恐怕以后也就没机会跳了。

在窦建德越过黎阳三十里时，徐世绩的侦察兵、由骁勇善战擅使长矛的丘孝刚所率的二百骑兵突然向窦建德发动了袭击。窦建德被打了个措手不及，当即败退；好在窦建德平素行军有方（窦建德一般让辎重和老幼位居中央，两侧由步骑兵保护，三股部队相距大概三里，而他自己则率一千骑兵当先锋），从后方赶来的右翼部队帮他找回了场子，而丘孝刚也因此阵亡。

窦建德被这场突袭激怒了，他明白，徐世绩是不可能让他轻松通过黎阳的，既然如此，那也只能碰一碰了。

这次突袭的，变成了窦建德。由于寡众不敌，黎阳城很快被破，李神通、魏征、徐盖（徐世绩老爸）、同安长公主（李渊姐姐）均被俘虏。徐世绩本人倒是率领数百骑兵突围而出，南渡了黄河，但听说老爹被俘，也就只能乖乖回来请降。

在黎阳被破后，卫州当然再也无力抵抗，也就闻风投降了。

十二月二十四日，窦建德迁都铭州，于此兴筑宫殿。

当然，窦建德和徐世绩的较量还只是刚刚开始。

徐世绩投降后，窦建德仍让他镇守黎阳，但是，他的父亲徐盖却被窦建德带在身边，成了人质。徐世绩曾经无数次想要重新回归唐王朝，但又无数次想到老父落在了窦建德手里，以此投鼠忌器，不敢行

动；无奈之下，徐世绩找来了他的头号心腹，当日带着名簿前往长安的郭孝恪。

然后，徐世绩就找到了窦建德，建议攻打盘踞在曹州（山东省定陶县）和戴州（山东省成武县）一带的孟海公，说此人虽表面归附王世充，但貌合神离，只要大军压境，可一战而定。还说只要搞定了此人，河南（黄河以南）可不战而定。

窦建德早有平定河南的雄心，当即同意了徐世绩的建议，并准备亲自率军征讨。在出发前，窦建德派了曹旦率军五万作为先锋南渡黄河，又命徐世绩率军三千，前往接应，跟曹旦会合。

然后，徐世绩就只剩下了一个字——等。徐世绩要等待窦建德亲自来河南，他要等待一个发动突袭的绝佳机会，如果一切顺利，他就能在偷袭了窦建德之后，找到他的父亲，而后向唐王朝献上夏国的国土——这，就是郭孝恪的计策。

想要在窦建德的地盘干掉窦建德，自然是痴人说梦，但是，如果将窦建德调离了他的老巢，下手起来，就相对容易多了。

这个方案依然存在风险，徐世绩未必能够一举干掉窦建德，他也未必能够如愿找到他的父亲，但是，想要救父叛逃，这是所能想到的最好的办法，就算有风险，也要尽力一搏了。

然而，可惜的，这个方案，从一开始就出了问题——徐世绩没有等来窦建德。

窦建德之所以没有来，倒也不是因为看穿了徐世绩的鬼蜮伎俩，而是因为，他的曹皇后，就快生孩子了，他要当爹了。

窦建德起兵反隋，是因为他的家人均被官府诛杀，没人比窦建德更了解失去亲人的痛苦，也没人比窦建德更在乎家人，因此，在妻子临产之际，窦建德选择了留在妻子身边。

曹皇后的生产似乎很不顺利，以此，窦建德也便不免耽搁了些时

日。

当然，窦建德没有如期而至，对于徐世绩也不全是坏消息；好消息是，窦建德可以趁着这段时间，扩展自己的实力——光凭他的三千人马，就想要一举干掉窦建德，实在太难了。徐世绩之所以将窦建德骗到河南，原因不仅仅是窦建德对河南不熟，还有另一点——徐世绩对河南很熟。

当日李密率领瓦岗军呼风唤雨时，一大批的叛军头目前往投奔，作为瓦岗军的高级将领，徐世绩在江湖上也不免有些名气。当时，据守孟津中渚（河南省孟津县东黄河中小岛）的叛军头目李才相（号称李商胡，手里头有五千人）就闻名而来，跟徐世绩拜了把子；然后，李才相还带徐世绩去拜见了他的母亲霍氏。

这位霍氏可不是什么等闲之辈，也是骑射俱佳的女中豪杰，自号霍总管，也在江湖上有些名头。霍氏见到徐世绩的时候，据说是泪流满面，向其控诉起来了，她说：“窦家横行霸道，你怎么还为他卖命呢？”

霍氏控诉的人，其实不姓窦，但跟窦家也脱不了关系——曹旦。这位曹旦，就是曹皇后的老哥，窦建德的大舅子，夏政权的国舅爷，平日里在夏国就横着走，这回来到了河南，也是牛逼得很，不断的外出抢掠，搞得河南各个山头，都对他怨声载道。国舅爷惹出了祸，要受的，当然还是窦建德本人。

徐世绩也只能劝道：“娘亲不要焦急，不出一个月，我一定将其诛杀，到时候，咱一起投奔唐政府，保证都有荣华富贵。”

徐世绩所能说的，也就只有这么多，虽说是拜了把子，但是，人心隔肚皮，徐世绩还是要留着一手。

然而，有时候世事就是这么诡异，徐世绩这番夹杂了很多信息的发言，却被直肠子的霍氏简单的给理解了，霍氏只理解到了这样的层面——徐世绩已经答应帮忙了；所以，接下来——事不宜迟，趁早动

手。

就在徐世绩跟李才相拜把子的当天晚上，李才相设宴招待了曹旦部下军官二三十人，将他们灌醉后，尽数格杀；但是，还漏了两个——高雅贤和阮君明。高雅贤和阮君明当时都留在了黄河北岸，还没有南渡。于是，李才相派遣大船四艘，去北岸运送部队三百人，在大船驶向河中央时，将其一网打尽。

李才相谋事已是相当机密，但是，谋事在人，成事却要看天。在黄河中央的那些人，确实死得差不多了，但是，光差不多是远远不够的——有个兽医就逃了出去，拼命游回了南岸，将变乱通报了曹旦，曹旦于是做好了准备。

当然，更悲剧的是，不光是徐世绩对李才相防了一手，李才相也对徐世绩防了一手——徐世绩没有将他的计划和盘托出；而李才相，则试图造成既定事实，让徐世绩干也得干，不干也得干，李才相直到动手之后，才通知了徐世绩。

徐世绩的大营毗邻曹旦，如果李才相在没出手之前就告诉了徐世绩，那么，徐世绩就可以在曹旦毫无察觉之时进行突袭；如今，因为你防我，我防你，当徐世绩得到了情报时，曹旦已经严加戒备。

郭孝恪还是劝徐世绩动手，但是，徐世绩却犹豫不决。在犹豫之后，徐世绩还是选择了放弃，他带着郭孝恪等几十人，去投奔了唐王朝。

如此这般，李才相就只能孤军奋战了，他击败了阮君明，却放跑了高雅贤，而曹旦方面，因为徐世绩不战而走，毫发无损；自此，李才相的计划宣告失败。

对李才相的行动，最感到欲哭无泪的，莫过于徐世绩，因为，一切都完了。

夏国官员议论纷纷，都说要诛杀徐盖，幸亏窦建德表示徐世绩是忠臣，老爹无罪，徐盖才最终躲过了一劫。

次年正月三十，徐世绩和郭孝恪抵达了长安；而曹旦则攻取了济州，而后，深感此地不宜久留，就退回了铭州。

二月，窦建德攻打李才相，将其诛杀。

自此，徐世绩跟窦建德的较量，算是彻底分出了胜负——黎阳，彻底落入了窦建德的手中。

当然，窦建德的外交策略，向来是以和为贵，该年九月，当李渊派遣使者前来求和时，窦建德也就将同安公主放了回去。

由于窦建德的地盘跟唐王朝并不接壤，因此，窦建德跟唐王朝唯一的瓜葛，也就是在幽州跟罗艺的较量了。可悲的是，在五月和十月的两次进攻中，窦建德都没能讨到便宜，他也一直不能清除唐王朝在北部给他造成的威胁。

然后，窦建德就转而攻击孟海公了，再然后，窦建德就见到了王世充使者。

此时的窦建德和王世充的关系，只能用一个词来形容——恶劣。

在公元619年十月，当时王世充曾率军东进，一度兵临黎阳。当时的窦建德还没有拿下黎阳，正准备绕道攻击卫州，王世充此来，自是颇有些趁火打劫的意味。窦建德对王世充的行动当然是百分之一百二的不爽，于是，在十一月，窦建德出击殷州（河南省获嘉县），进行报复（杀掠居人，焚烧积聚，以报黎阳之役）。

因为这个关系，窦建德跟王世充闹得很僵，自此便老死不相往来。

无事不登三宝殿，王世充突然派使者前来，窦建德也知道，可能情况不妙了。

王世充的情况确实很不妙，当然，用“不妙”还不足以道其万一，应该换个词——快完了。在李世民的攻击下，王世充“快完了”。

枭雄离歌之王世充——人心散了，队伍不好带

跟根基稳固的夏政权不同，郑政权从建立之日起，就处于危机之中。

郑国是从一片废墟中建立起来的，由于李密跟隋军在东都的长期相持，当李密被击败后，实际上王世充就已经是强弩之末了。

在击败李密之后，王世充也曾试图开疆辟土，稳固住自己的地盘。在公元619年三月三日，他曾进攻唐政府的谷州（河南省新安县）和熊州。结果很不幸，王世充吃了瘪，被史万宝（这位老兄就是最终搞定李密的那位）击败。

而后，王世充又试图进攻新安（谷州州城），但是，当时的王世充也没有信心能够攻下此地，只不过是做做样子，表明他有雄心壮志，顺便，为他最终篡位营造声势。当时，王世充已经跟朝内的马屁精们开始讨论篡位事宜了，结果，有个哥们叫李世英的当时就扇了王世充一记重重的耳光。

李世英是这么说的：“四方人士前来归附东都，不过是认为你能使隋朝中兴。如今全国九州之地（大禹在治水成功后，将古中国划分为九州），你连一州都没有肃清，就迫不及待想要登位称帝，恐怕远方之人都会因此而远离你吧。”

什么叫打脸？这就叫打脸啊！

没错，截至目前为止，王世充的地盘也就是东都洛阳周围那一亩三分地，而且，还没有能完全搞定；他目前所取得唯一值得称道的军事成就，就是击败李密，就这，还是在屡战屡败之后取得的；然后呢？然后就没有然后了。然后王世充就连熊州和谷州都搞不定，而且，非但搞不定，还没信心搞定……

依靠着这样的根基，就想登基称帝，如李世英所说，确实难以持

久。

当然咯，王世充终究也没有鸟李世英，他一面称赞李世英说得对，另一面，却忙着安排手下去逼宫，过不了多久，他就受九锡之礼了……

王世充对待李世英的方式，是非常典型的“王世充风格”。所谓“王世充风格”，简单说，就是嘴上一套，面上一套，背地里又是一套，心里还想着另一套；王世充待人接物的方式，可以用一个字来概括——假。

于郑政权而言，地盘狭小，军力不振，这还都是小问题，毕竟地盘和军力，可以从无到有，从小到大，慢慢发展起来，隋末群豪大部分人都这么过来的；真正的大问题，乃是人心不齐。

导致人心不齐的因素，就是那一个字——假。

王世充在篡位之前，是东都政府的太尉，为了给篡位做准备，他将所有东都内外的知名人士，都任命为太尉府的属官。其后，太尉府就成为了东都政府的权力中心，王世充乃大权在握。为了进一步招揽人才，收拢人心，王世充在太尉府门前竖了三块门牌，内容如下：

一、征求有知识有见解有能力，可堪大任的人才；

二、征求有勇气有智谋，可以冲锋陷阵的人；

三、征求身受冤屈，但告天无门、告地无路的人。

这三个门牌一立，太尉府顿时热闹了起来，每日里门庭若市，各种呈献计谋的、诉说冤屈的，一天就有好几百个。而王世充呢，倒也不闲着，很是把事儿当事儿，只要有人求见，他一概不推辞，有一个见一个；见到之后，王世充就是满面笑容，言辞谦逊，对这些失意人士宽言抚慰。

好人吧？最初的时候，那些有幸见到王世充的人，都认为他是好

人，都认为他礼贤下士，关心民众。然后呢？就没有然后了，因为王世充所做的到此为止，给他提建议的，他并没有实际采纳，而跟他诉说冤屈的，他也没有为其平冤昭雪。王世充从头到尾所做的，就是接见这些人，不断的接见这些人。

事实上，这就是王世充对待别人的方式，他不轻视任何一个人，哪怕是在他府里洒水扫路端茶递水的，但与之同时，他也从不会跟任何一个人深入交心，以诚相待。跟他接触不深的人，会觉得这是好人，但是，跟他接触深了之后，所有人都会发现，“好人”只是王世充的一层皮，仅此而已。

如果要用两个字来概括王世充的话，那就是——影帝。杨广曾经也是影帝，但是，那并不是他的本性；而王世充的区别在于，影帝，就是他的本性。

杨广在当了皇帝之后，就不想再演下去了，果断摘掉了自己的面具，但是，王世充在篡位之初，也并没有怎么改变，依然还是那副假假的脸孔。

王世充依然走亲民路线，虽然当了皇帝，但并没有因此就深宫独处，相反，他没有固定的办公地点，随时都有可能在某个意想不到的地方出现，洛阳的市民，只要在某个固定街道等上一个礼拜，可能就会见到王世充本人。

王世充也不在乎皇帝的仪仗，不搞《礼记》上那套繁文缛节，他出行的时候，很可能就是穿着便服，骑着马；当他经过某处时，他也不需要戒严净街，人民看到他时，只需要远远的躲开，回避即可。

王世充把这种随性的出行，当成了笼络人心的宣传方式，他常牵着缰绳，缓缓步行，对着周边的民众宣传他的政治理念。

当然，王世充的宣传语调，一如既往的，还是那两个字——亲民：“从前，皇帝居住于深宫九重之中，无法了解下情。我王世充，并不是贪图皇帝的名号，我所想做的，乃是拯救黎民苍生于水火。我这

个皇帝，就像一州的刺史一样，亲自处理日常事务，凡事都跟士大夫商议而定。我害怕各位受门禁阻拦，所以在门外设立座位，听取报告，各位有何意见，自当从实上述。”

而后，王世充就下令，西朝堂接受冤案的控诉，东朝堂接受对政府的意见。

冤案有很多，意见也有很多，于是，每天都有好几百人来朝堂议事，他们的奏疏都堆成山，不要说王世充本人无法一一处理，官僚机构同样无法一一处理。

一如既往的，王世充做出了承诺，但却无法兑现。因为害怕民众对他的质疑，不久之后，王世充也就不敢继续出宫闲逛了。

因为王世充实在太假，无法以诚待人，不能跟人推心置腹，因此，他的手下，都对他没有足够的忠诚，从他掌管东都朝政之日起，逃亡和背叛，便紧随而至：

王世充有个亲信叫独孤武，时任马军总管，此人有个堂弟叫独孤机。当时独孤机和朝内一批官员，都准备叛变，投奔唐王朝，而后，这批人中选了一个叫崔孝仁的使者，前来劝说独孤武。

这位崔孝仁的劝说词，当然没什么特别的，先是骂了一通王世充，后是夸了一通李渊，然后表示，良禽择木而栖，良臣择主而事，咱换个东家吧，最后，崔孝仁还提出了一个如何里应外合投奔唐王朝的方案……

当然，所谓劝说，也不能张嘴就胡来，是要有点真凭实据，能让人信服的，崔孝仁对王世充的评价就很有代表性：王公只会做出小儿女们的动作，施些小恩小惠，以此取悦一些傻瓜。实际呢？此人贪婪卑鄙，凶暴残忍，从不照顾亲信故旧，如此何以建立大业？（王公徒为儿女之态以悦下愚，而鄙隘贪忍，不顾亲旧，岂能成大业哉！）

这段话算是说到独孤武的心坎里去了，没人比“亲信”更了解自己的“老大”，独孤武明白，崔孝仁对王世充的评价，那就是三个字——

太对了！于是，独孤武就被说动了，他要换个东家了。

只是可惜的是，这帮人谋事不周，计划还没启动，就先泄了密……

公元619年闰二月十九日，王世充攻打新安。随王世充一块出征的，有两位名将，一是程知节（就是程咬金），二是秦琼（秦叔宝是也）。

程知节和秦琼，都一度是李密瓦岗军的部将，李密失败后，他们被迫投奔了王世充。要说，从表面上看，王世充待他们不薄，让他们当大将军，平时还好酒好肉招待着，好言好语伺候着；但是，二位将军，都是武夫，都是实在人，从前跟的又都是李密这样极具人格魅力的人物，在跟了王世充之后，他们就不免老是拿来对比，最后他们得出了结论——王世充太假了。

程知节对秦琼是这么说的：“王世充气量狭小，见识浅薄，而又喜欢信口胡扯，动辄发誓赌咒，跟个巫婆似的，这样的人物，如何除暴安良，鼎定社稷（王公器度浅狭而多妄语，好为咒誓，此乃老巫妪耳，岂拨乱之主乎！）？”

于是，在这场战事中，王世充跟唐军刚在九曲（河南省宜阳县北）接触，程知节和秦琼刚刚率军列阵，突然之间，二人就带着亲信卫士数十人，离开了阵地，一路西奔而去……

王世充傻眼了，所有人都傻眼了，没人知道程知节和秦琼在搞什么飞机——当然，程知节和秦琼都很实在，他们不会稀里糊涂就开溜的。

在狂奔了一百余步，确认了安全之后（应该远离了弓箭兵的射程），二人下了马，回过头，向王世充叩拜：“承蒙王公的厚遇，我们感激不尽，一直想要为王公肝脑涂地，以为厚报。但是，王公却性情猜忌，容易为谣言谰言所动，我们无法托身于此。如今，我们不能继续侍奉你了，请允许我们就此别过。”

说完，二人翻身上马，头也不回的朝着唐军阵地飞奔而去。

王世充顿时呆若木鸡，在这样的场面下，被手下如此的评价，如果地上有条缝，我相信王世充一定会一头钻进去的……很可惜，地上没有缝，王世充尽管脸红的发烫，也实在无处遁形，对二位的阵前倒戈，王世充什么办法都没有，只能眼睁睁看着他们扬长而去。

现在我们知道，程知节和秦琼，都成为李世民的亲信将领，为唐朝完成统一大业，都立下了赫赫功劳，他们二人，也都名列凌烟阁二十四功臣。连这样的人才都留不住，王世充的为人，只能用两个字了——失败。

程知节和秦琼，只是叛将中的代表，还有一些人，做的没有他们那么过头，但同样开了小差——在这场战事中，还有李君羨和田留安，因为类似的缘故，前去投奔了李世民。当然，李世民同样对他们加以厚待。

除此而外，陟州（河南省武陟县）刺史李育德的老哥李厚德（因为老弟李德归附唐王朝，李厚德被打入了殷州监狱）成功越狱，跟守将赵君颖一起驱逐了殷州刺史段大师，然后归降唐王朝。

闰二月二十三，李育德攻破河内郡（河南省沁阳市）境内村落堡垒三十一处。

王世充对接连不断的叛乱，也只是疲于应付。在两天后，王世充派侄子王君廓攻打陟州，为李育德所败，伤亡千余人。直到闰二月二十七，由于李厚德父母患病，他回家探望，让老弟李育德驻守殷州，王世充才出了一口恶气，攻破了城池，还击杀了李育德兄弟三人。

这些人的叛逃，都发生在王世充称帝之前，当然，称帝之后，情况一如既往：

公元619年七月，王世充命罗士信攻击谷州，结果，一如当日的程知节和秦琼，罗士信干脆利落的带着他的一千余部众，投奔了唐王朝。

跟程知节和秦琼一样，王世充待罗士信不薄，还跟他同吃同住，最初，罗士信也是深感厚意的；但是，很快罗士信就发现情况不对，原因是，李密的叛将邴元真在投降王世充之后，王世充给予的待遇，跟对罗士信一模一样……

罗士信最初是张须陀的部将，张须陀战死后，他投入李密麾下，后来，在一次战事中，罗士信被王世充俘虏，成了王世充的部将。

罗士信是个猛将，为人也非常高傲，他看不起邴元真——任何方面都是；所以，对于邴元真这样的货色，居然得到了王世充的厚遇，而且是跟他一样的厚遇，罗士信感到十分耻辱。

罗士信有匹骏马，被王世充的侄子王道询看上，当时王道询就向其讨要，罗士信当然不愿给，但是，不久后，王世充居然强迫罗士信交出了那匹马。

这两件事之后，罗士信看透了王世充，他看到了王世充的“假”，也看到了自己一面晦暗的前途，所以，他也下定了投奔唐王朝的决心。

一如既往的，当听到罗士信这样的当世勇将投奔，李渊很高兴，派使者迎接慰劳，赏赐绸缎两万匹，并立即供应他所需的粮食，并任其为陕州道行军总管。

当然，以上所列，不过是逃亡将领中名气较大的，那些名气较小的也没有闲着，在王世充成立郑政权之后，各州各县投奔唐政府的，就每天都在发生……

“人心散了，队伍不好带”，恐怕，这就是如今王世充的心境。

怎么办呢？王世充也没什么好办法可想，他用了个很烂的办法——杀。

怎么杀呢？王世充规定，一个人逃亡，全家老小一律砍头；不想死的怎么办？允许告密——只要有人勇于大义灭亲，他就可以免除一

死。同时，五家连保，如果有一户已经逃亡，其他四家却一无所知，四邻一并处斩。

这个办法当然很烂，因为，这造成了一个恶性循环——王世充杀的人越多，逃亡的人也就越多，而逃亡的人越多，王世充杀的人也就越多……

当统治者开始屠杀其所统治的民众时，他的末日就即将来临了。

王世充有所醒悟了，光靠杀人，似乎没办法阻止部众逃亡，但是，除此而外，他也没有任何更好的办法，最后，他只能限制出城的人员，到了后来，甚至出城砍柴的人员数量，也受到了严格的限制。

进行封闭式管理，又造成了一个更严重的后果——粮食危机。

彼时的洛阳，已经成为了人间地狱：世充屯兵不散，仓粟日尽，城中人相食。或握土置瓮中，用水淘汰，沙石沉下，取其上浮泥，投以米屑，作饼饵而食之，人皆体肿而脚弱，枕倚于道路。

“人相食”，“吃浮土”，这就是王世充统治下的洛阳！

这是东都第二次遭遇粮食危机，但是，情形截然不同——第一次粮食危机，是因为李密的围城；而第二次粮食危机，则是因为王世充的闭城。第一次粮食危机时，东都仍有许多人愿意坚守，而第二次粮食危机时，东都已经人人思乱。

当统治者将自己的人民当成敌人来防范时，他的末日就即将来临了。

面对着日益严重的局势，王世充性情猜忌的一面，终于开始爆发了——只要他怀疑有人要叛变，不管有没有真凭实据，他都会将其关进宫城，而且，这个人的家属也会被一并关押；当将领们出城作战时，他们的家属也会被带入宫城，当成人质……如此这般，宫城变成了监狱，在这里被软禁的人，一直维持在一万人左右，当然，由于粮食紧缺，每天饿死在宫城的，也有几十个人。

当此之时，朝内的大官，最希望得到的官位，居然是“营田使”（负责在各地垦荒），原因无他——终于可以离开洛阳那个人间地狱了。

当统治者再也没有可信任的人，全都需要严加防备，当他的部下全都希望离开他时，他的末日就即将来临了。

所以，王世充的末日，即将来临了。

枭雄离歌之王世充II——困兽

城堡，总是从内部被攻破的，但是，通常，要攻破城堡，还需要一股外力。

王世充肯定是要完蛋的了，但是，还需要有个人能推他一把。公元620年七月初一，送王世充一程的人终于来了——当日，李渊下诏，命李世民讨伐郑国。

这是一场没有悬念的较量，从唐军出征前的一个细节，我们就能看出端倪：

当时，李渊准备启用屈突通，临行前，李渊问他，说你的两个儿子都在洛阳，如果我要派你东征，他们怎么办？

屈突通回答，我此前是个被俘的囚犯，当时早就该死了，承蒙陛下不杀，对我礼敬有加，恩德深重。我当时就立下誓言，要用我的余生，为陛下尽节效劳，只怕死非其所。如今陛下愿意任我为先锋，我余愿已足，两个儿子又算得什么？

战争的一方，有人愿意为了效忠主上，而牺牲自己儿子的性命；战争的另一方，所有人都想逃离郑国这个人间地狱；这场战争的胜负，还有什么悬念么？

这场战争的剧本，当然早在开始前就已经写好了。

七月二十一日，李世民率军抵达新安，王世充则派兵扼守各地——当然，派出去所有的人，都姓王，都是王世充的家人。

具体来说——魏王弘烈（王世伟之子，王世充之侄）镇襄阳（湖北省襄樊市），荆王行本（王世伟之子，王世充之侄）镇虎牢，宋王泰（王世充侄子）镇怀州，齐王世恽（王世充侄子）检校南城，楚王世伟（王世充老哥）守宝城，太子玄应（王世充儿子）守东城，汉王玄恕（王世充儿子）守含嘉城，鲁王道徇（王世充侄子）守曜仪城（东城之东）。

除了王家人，王世充已经无人可以相信……

除此而外，世充亲率军队，左辅大将军杨公卿率领左龙骧二十八府骑兵，右游击大将军郭善才率领内军二十八府步兵，左游击大将军跋野纲率领外军二十八府步兵，总计三万人，严阵以待，以敌唐军。

也只有在这个时候，王世充才敢用外姓人……

当日，唐军的先锋罗士信包围慈涧（洛阳城东），王世充率军三万前往救援。洛阳的争夺战，就此拉开了帷幕。

一周后，剧本稍微有点跑偏——李世民在率领轻骑侦查时，突然遭遇郑军，彼众我寡，道途险恶，瞬间，李世民便被团团围定。

然后，李世民用自己天神下凡的表演重新让剧本回到主线——且说李世民前后奔驰，左右开弓，弦响之处，郑军纷纷落马；李世民遂生擒郑军将领燕琪，郑军见唐军悍勇，遂最终撤围。

当李世民历经千难万险回到大营时，浑身已经被泥土和鲜血包裹，以至于守军居然不认得他，视之为敌，直到李世民脱下头盔，大声呵斥，守军方才发现乃是主帅回营，才开门接纳。

吃了大亏的李世民，在第二天就发动了反扑——他率领五万精兵，逼向慈涧，呼应罗士信，王世充见李世民大军压境，也就只能撤军回城。

接下来，摆在李世民面前的课题是——攻城。

这个课题当然不好攻克，因为，在劣势下守城，乃是王世充的成名绝技，当日李密攻打洛阳多时，一度也曾屡战屡胜，但是，笑到最后的，却还是王世充。因而，李世民准备如何攻关呢？他的想法是——先把洛阳围起来。

之所以要围城，是因为如今的王世充，有锐气，却无耐力。当日王世充能守洛阳，很重要的原因，王世充还有隋朝这面大旗，如今，隋朝这面大旗倒了，而郑国的大旗并没有竖起来，王世充面临着巨大的政治危机。王世充想要尽快摆脱困境，所以，他具备三板斧，有锐气；但是，一旦王世充无法尽快决胜，郑国的统治危机就会像毒瘤一样，慢慢将他吞噬，王世充等不起，他没有相持的耐力。王世充如今就是一头困兽，对付他，最好的办法，就是继续困着他。

于是，李世民下令——

史万宝自宜阳进军，占领龙门（洛阳城南）；

刘德威穿过太行山，东下包围河内（河南省沁阳市，位置在洛阳北部）；

王君廓（这位是唐军中的王君廓，跟王世充有个侄子同名）自洛口出军，切断洛阳的粮食补给线（洛口仓是洛阳城外最大的粮仓，当日李密能够在攻城时占据优势，就是因为占领了此地，拥有了粮食上的优势）；

黄君汉（大家还记得黄君汉这个人么？没错，就是此人，当日释放了狱中的翟让，一举开启了隋末乱世。他又一次出现了，只不过，这次是作为唐军的将领）自河阴出发，攻击回洛城（河南省偃师市北，回洛仓乃是洛阳城外又一个重要的粮仓，李密曾在此跟隋军多次争夺）；

李世民本人，则在北邙山下列阵连营，向洛阳施加压力。

一旦李世民的战略部署通通实现，王世充将会面临比李密围城时更大的困境，这是他无论如何也不可能接受的，凶猛的反扑势在必行。

八月十四日，黄君汉派部将张夜叉率黄河舰队攻击回洛城，一战而克，生擒守城将领达奚善定，附近二十余座村落堡垒纷纷投降；张夜叉乃烧毁了河阳南桥，而后撤退。王世充立即派太子王玄应率军前往救援，然而最终无法夺回回洛城，只能在回洛城西另筑新城，派军驻扎，寻机夺回。

就在这一天，王世充和李世民在青城宫一带扎营，隔河对峙。王世充曾隔着洛水向李世民喊话，表达了他希望双方和平共处、互惠共赢的想法，当然，李世民连鸟都没有鸟他，只是让宇文士及冷冰冰的拒绝了他的和平提议。

李世民的围城攻略稳步推进，而王世充的困境则日甚一日。

九月十三日，郑国显州总管田瓚率所统领的二十五州投降唐朝，自此，襄阳跟洛阳间的联系被彻底切断。王世充派去襄阳的侄子王弘烈，遂无法加入战局。

当日，史万宝向显仁宫挺进。

九月十七日，唐将王君廓进攻轩辕（河南省登封市西北），取得胜利。而后，王君廓用伏兵之计，击退了郑军的反扑，而后一路向东挺进，直到管城（河南省洛阳市）。因为王君廓的英勇表现，李渊下诏褒奖。

当日，郑国尉州刺史时德睿率所部杞、夏、陈、随、许、颍、尉七州来降。

九月二十一日，李世民率骑兵五百人巡视战场，登元恪墓。

就像往日重现一样，王世充的一万军队突然出现，瞬间将李世民包围。单雄信一马当先，手拿长矛直刺李世民。眼见李世民危在旦

夕，骑兵阵中忽有一人断喝一声，飞马杀到，当即刺中了单雄信的侧背，单雄信立即翻身落马，郑军为之一震，此公乃护送李世民突出重围。

这位万军丛中冲出，力敌单雄信的人，便是后世的门神——尉迟敬德。

而后，逃过一劫的李世民率军反击，往来冲突，如入无人之境，后方的屈突通也亲率大军加入战团，郑军无力抵抗，遂陷入崩溃。好端端的一场突袭，最终演变成了一场溃败，偷鸡不成蚀把米的王世充，狼狈到一人一骑逃出战。此战中，陈智略被生擒，郑军被杀一千人，六千盾牌军被俘。

无疑，王世充正在想尽一切办法进行决战，这头困兽正在做着最后的顽抗，但是，运气已经开始远离他，相比较关键时刻屡屡倒霉的李密，李世民鸿运当头，屡屡遇到困境，都能化险为夷。

李世民是个比李密更难对付的对手，除了英雄人物所有的一切特质，李世民比李密还多了一点，很重要的一点——王者的运气。

十月五日，郑国大将张镇周投降唐王朝。

十月十五日，唐军先锋罗士信袭击硖石堡（河南省新安县西），轻松攻克，于是率军包围千金堡（洛阳城北）。堡中守军污言秽语，对罗士信怒骂连连，意图激怒这位脾气火爆的绝世勇将。

罗士信果然被激怒了，但是，被激怒之后，他并没有像对手预料的那样，立即顾头不顾腩的向城堡发动猛攻，相反，这位大老粗，摆弄起了绣花针。

当夜，千金堡城下突然传来一声声清脆的婴儿的哭声，而后，有人向城门喊话：“赶紧开门，我们是东都逃出来的，要投靠罗将军。”正在守军惊愕不定之时，突然又传来了一阵议论之声，有人骂道：“妈的，这是千金堡，走错地方了。”而后，婴儿的哭声，大人的怒骂声，马蹄的奔跑声，渐渐离城门远去。

堡内守军在一阵惊疑之后，稍稍定了定神，整理了一下思绪，而后，他们找到了答案——那帮家伙是东都城内的叛军，他们打算投奔罗士信；而罗士信那个家伙，却已经不在千金堡了！这帮人，明摆着是走错地方了！那还有啥可说的，一个字——追！

然而，当堡内的守军刚刚打开城门，还没来得及出击时，突然之间，大军从路旁出现，瞬间杀入了城门，而后，千金堡成为一片血海，男女老幼，均被屠戮。

罗士信确实生气了，不生气，他不会想到要屠城；但是，罗士信除了勇猛，还有智略的一面，婴儿、叛军，这些都是假象，所有的一切，都是罗士信导演的。

勇猛不等于无脑，这是千金堡守军用全城人民的性命，换来的认识。

十月二十一日，郑国管州总管杨庆抵达长安，向唐王朝请降。

这位杨庆，乃是河间王杨弘（杨弘是杨坚的远房堂弟，他们有同一个曾祖父）的儿子。这哥们的最大特点——墙头草；最能体现这一点的——他的改姓。

当日宇文文化及弑杀杨广，杨庆投降了李密，当时他第一次改姓，将“杨”改成“郭”（杨弘早年丧父，依母舅郭氏生活，当时他身在北齐境内，生怕为官府所害，因此改姓为“郭”，其后北周灭齐后，杨弘重新恢复了杨姓）；

而后，李密失败，杨庆又再次改为杨姓，并得到了杨侗的器重；

不久后，王世充试图篡政，杨庆同志“审时度势”，成为了劝进的首要分子，等到王世充称帝，杨庆再次改姓为“郭”，为了酬答他的支持，王世充任其为管州总管，并将侄女嫁给他；

如今，眼看王世充也快完蛋，李世民大军压境，杨庆坐不住了，派人去跟李世民秘密接洽投降事宜。谈成之后，徐世绩率军接收管

州，而杨庆，则打算带着老婆，一起前往长安。杨庆的老婆乃是王世充的侄女，此女倒是有些刚烈，她不想去长安，她要求杨庆把他放回洛阳，杨庆不同意；而后，王氏乃愤懑自尽。

到了长安之后，杨庆再度恢复了自己的姓氏……

墙头草杨庆再度叛变，献出管州，王世充的太子王玄应很快得到了消息，一度准备率军前往；很可惜，唐王朝还是先行一步，徐世绩将其击退。

而后，徐世绩派郭孝恪写信给荥州（州政府所在地即为虎牢，而王玄应，就是被任命镇守虎牢）刺史魏陆，劝他投降——这叫釜底抽薪。魏陆毫无悬念的动了心，在表面不动声色，实际已经秘密运作投降。

当时王玄应显然还不知道魏陆准备投降，当时还派张志征调魏陆救援管州呢。当然，毫无悬念，张志就成了魏陆送给唐王朝的见面礼……

当然，张志是王玄应的亲信，他还有很大的利用价值。

魏陆在将张志生擒，献给唐王朝之后，又命他伪造王玄应的手书，让郑军停止东进（救援管州），命郑国将领张慈宝暂时返回汴州（河南省开封市）；紧接着，汴州刺史王要汉也接到了一封密令，内容是——诛杀张慈宝，当然，没有悬念，还是魏陆胁迫张志干的。

妙的是，王要汉诛杀张慈宝之后，居然立即投降了唐王朝——此公应该是意识到那个密令是伪造的了，所以，也就将计就计罢了。

杨庆的叛变，成为了多米诺骨牌中的第一个骨牌，而后，第二个骨牌、第三个骨牌相继推倒，最后，得到部下叛变消息的王玄应，也就再也没兴趣在虎牢等死了，他也就只能着急忙慌的，逃回洛阳了。

远在襄阳的王弘烈，日子当然更不好过，他已经遇到了大麻烦——唐王朝的宣慰使李大亮已经杀了过来，而襄阳附近的百姓，显然

不站在他的一边。

局势已经危在旦夕，此时的王世充，已经再也没有他法可想了，光靠自己的力量，已经根本无力对抗李世民了，所以，他也就只能出去搬救兵了，而这个救兵，目前而言，也就只能是已经跟他老死不相往来的窦建德了……

枭雄离歌之王世充III——演员的自我修养

一个人，当他在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环顾左右，赫然发现能够拯救他的人，居然是他不共戴天的仇敌时，他会怎么想呢？

民国中期，国共合作发动北伐，北洋军阀直系的吴佩孚和孙传芳接连遭遇挫败，眼看失败不日将至。在此危亡关头，能够拯救他们于水火的，只剩下了一个——奉系军阀张作霖。

孙传芳跟张作霖关系很坏，当日张作霖在第二次直奉战争中获胜，一度将势力范围延伸到长江流域，而将其驱逐的人，就是这位孙传芳；吴佩孚跟张作霖的关系同样不怎么样，他们已经交手过了两次，是直奉两次战争的主角，在很长时间内，吴佩孚和张作霖都斗得你死我活，后来关系缓和，也是因为他们吃了同一个人的亏——冯玉祥，有了同病相怜之叹。

在此危难关头，孙传芳立即亲自去了北京，拜会了张作霖的儿子张学良，而后，就跟张学良不断攀关系拉交情，最后，就跟张学良拜了把子，当了兄弟。

当然，跟张学良当兄弟，就意味着给张作霖当儿子……但是，为了救命，孙传芳也已经顾不了这么多了。

一个人，当他春风得意时，碰到自己看不顺眼、许久都不走动的故人，在向自己求援，表示没有老兄你，我就活不了时，他会怎么想呢？

当时的张作霖，正处于政治生涯的巅峰，乃是国际承认的中国实

际首脑，在第二次直奉战争中获胜后，他就控制了民国中枢；而当他得知孙传芳前来搬救兵时，他没有任何犹豫，立即决定出兵援助。

张作霖并非想占孙传芳的便宜，平常时节，就是孙传芳认他当爷爷，他也没兴趣理他，但是，在这样的时候，即便孙传芳不来找他，他也一定帮忙。

在政客的逻辑里，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唇亡了，齿会寒。

拉的下脸的孙传芳，当机立断的张作霖，他们都是标准的政客。

张作霖要出兵南下，需要经过吴佩孚的地盘——河南，而当时的吴佩孚，比之孙传芳更惨，事实上，他已经没有任何一战之力了。张作霖请吴佩孚让出防区，让奉军入豫，抵抗北伐军；吴佩孚没有动静；张作霖再试了一次，吴佩孚还是没动静；事实上，不管张作霖试几次，吴佩孚都是没动静。

最后，张作霖只能霸王硬上弓，直接开进河南，而吴佩孚没有任何反抗，见大势已去后，去四川投奔了他的小弟杨森。

如果我是吴佩孚，我或许也会选择跟他一样的做法，我们都明白，我们会输，但是，即便会输，我们也不需要别人帮忙，尤其是对手来帮忙。

不能说孙传芳做的不对，为了利益，他只能如此；也不能说吴佩孚做得不对，树活一张皮，人争一口气，他可以选择维护最后的尊严。事实上，没有谁对谁错，有的，只是不同的人，不同的个性。

回到隋末，王世充就是后世的孙传芳，他遇到了困难，只有他的仇敌能帮他，他腆着脸，去求了他的仇人；那么，窦建德是否愿做张作霖呢？

窦建德的谋士刘彬跟他分析了相关的局势：“唐据关内，郑王河南，夏有冀方，此鼎足相持势也。今唐悉兵临郑，出入二年，郑人日蹙。二国兵不解，唐强郑弱，势必举郑，郑灭则大夏有齿寒之忧。为

大王计，莫若援郑，使郑抗其内，我攻其外，唐之兵必却，唐却而郑完，然后徐观其变。郑若可图，因而取之，并二国兵，乘唐师老，长驱而西，关中可遂有也。”

后面“徐观其变”的部分，是意淫，没有什么太大价值；有价值的，是“齿寒之忧”的那部分，刘彬认为，帮忙是必须的。王世充是敌人没错，但李世民也是敌人，而王世充跟窦建德，乃是唇齿相依，所以，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

窦建德认为，刘彬说得对，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这个忙，得帮！

公元621年三月，窦建德击败孟海公，而后，他令部将范愿镇守曹州，而后集结孟海公、徐圆朗的所有部众，西进救援洛阳。不久后，窦建德抵达滑州，郑国宰相韩洪开城迎接。

三月二十一日，窦建德进抵酸枣（河南省延津县）。

而后，窦建德攻陷管州，杀刺史郭士安；又攻陷荥阳、阳翟等县，水陆并进，泛舟运粮，溯河西上。王世充之弟徐州行台王世辩派遣部将郭士衡，率兵数千与窦建德会和，合兵一处，计有十馀万，号称三十万。

窦建德进驻成皋（河南省荥阳市西北汜水镇）东原，在板渚（荥阳市北黄河南岸）兴筑宫殿，而后派人通知王世充。

在窦建德出征之前，曾派人写信给李世民，要求睦邻友好，和平共处，让李世民退回潼关，交还郑国的土地给王世充，恢复此前的友好关系。

这封“睦邻友好”的信件，当然意味着另一件事——窦建德准备介入这场战事，而且，他站在了王世充一边。

窦建德率大军介入唐郑之战，距离王世充请援，已经过去了四个月了，现在我们就来看看，这四个月里，战场上发生了些什么吧。

这四个月的头一段时间，充斥的新闻，都是郑国将领的倒戈——十二月三日，郑国许、亳等十一州皆请降；十二月十三日，郑国随州总管徐毅献城投降；次年正月，郑国梁州总管理嘉会以所部来降……

而唐军方面，则日渐气势高涨——甚至，江淮一带的杜伏威（杜伏威的情况我们会说）也派陈正通和徐绍通率精兵两千跟李世民会和，而且，不久后，陈正通就攻取了梁城（河南省汝州市）。

面临着绝境的王世充，继续在寻找一切机会进行决战，有一次，趁着屈突通和窦轨率军巡视各军营垒，王世充再一次像当日突袭李世民一样，对他们进行了突袭。一开始，当然王世充占了些便宜，但是，当李世民率领一支部队出现时，局势却立即出现了逆转——这支部队，便是赫赫有名的“玄甲军”。

之所以称为“玄甲军”，是因为这支部队身穿黑衣黑甲（玄是黑色的意思），人数不多，只有一千人，但是分成两队，由四个人统领，这四人分别是——秦琼、程知节、尉迟敬德和翟长孙。

这四个人，除了翟长孙名气较小，其余三人，均是隋末唐初威名赫赫的人物。有趣的是，这四个人中，没有一个是李世民在晋阳发兵时的嫡系，他们无一例外都是降将，秦琼和程知节，先后跟随李密和王世充；尉迟敬德，则是从刘武周那儿过来的（关于刘武周的情况，也容后再续）；至于翟长孙，他的前任老大是薛仁果（当然，薛举、薛仁果父子的故事，也容后再续）。

然而，这些降将，到最后，却无一例外成了李世民的死党，成了李世明天策集团的骨干人物；这种不可思议的领袖气质和人格魅力，也只能用李密第一次见到他时的言语来评价了——真英主也！不如是，何以定祸乱乎！

战争的一方，是一个能让投奔他的人都心甘情愿为其肝脑涂地的人；战争的另一方，却不断逼迫着部下另投他主；这场战争的胜负早已分明了。

当然，玄甲军的真正指挥者，还是李世民。每逢大战，李世民也穿黑衣黑甲，身先士卒，充作先锋，一马当先……以此，玄甲军所到之处，无坚不摧，无所不破，令对手见之胆寒，瞬间失去战意。

王世充的这次突袭，很不幸，在还没有解决问题的时候，碰到了玄甲军。胜负自然没有悬念，郑军再度伤亡惨重，李世民生擒敌将葛彦璋，击斩、俘虏对手六千人——而王世充，再度偷鸡不成蚀把米，灰溜溜的逃得一命。

王世充倒霉，王世充的太子王玄应也倒霉，此公从虎牢运粮到洛阳，半路遭到了李君羡的狙击，最后，王玄应也只是逃了一条小命。

李世民一步步把他的口袋阵收紧，慢慢的给王世充施加压力，并用大量的精力去切断洛阳周围的后勤补给线——他的稳扎稳打，让王世充找不到任何突破的机会；他的稳扎稳打，让郑国的大量将领有时间做出正确的判断；他的稳扎稳打，让王世充的锐气消失殆尽……到了此时，发动致命一击的机会，终于来临了！

长安城内，李渊接见了从前线回来请命的宇文士及，李世民的意思——干吧！李渊表示，告诉你们大王，城破之后，你负责收管郑国的政府物资，而城中男女老幼、金银财宝，一律分赏将士！

那就——干吧！

二月十三，李世民进抵青城宫，还没等修筑好营垒，王世充的两万军队，自方诸门（洛阳西门之一）出动，沿故马坊筑墙挖壕，面对谷水，摆出了一副决战的架势。显然，这是王世充的一贯战略，他要抓住每一个可能的战机，尽快的跟李世民决战，时间拖得越久，情况对他越不妙。

王世充已经做好了决战的准备，但是，唐军还没有，当唐军看到郑军的强大阵势时，也不免有些心慌。此时，李世民率精锐骑兵在北邙山列阵，并登上元恪墓眺望，侦查敌情，而后，他胸有成竹的对左右侍从说道：“王世充已经穷途末路了！这次他出动了所有军队投入战

场，他们不过是想一战定乾坤。今天我们只要把他们击败，他们就再也不敢出城！”

通过一场决定性的战役，挽回此前屡战屡败的颓势，从而夺回战略主动，这就是当日王世充击败李密的套路，如今，他想故技重施，但是，王世充或许没有想到——李世民不是李密，而唐军也不是瓦岗军！

李世民并不畏惧这场决战，他知道，只要打赢这场硬碰硬的战役，攻破洛阳，便是指日可待了；而且，他手下的唐军，比之当日李密的瓦岗军，拥有着更强大的战斗意志——只要破城，城里的一切，就都是他们的了！重赏之下，必有勇夫！

李世民向屈突通下令——率五千骑兵，渡过谷水进攻，两军稍一接触，你们就燃起狼烟！不久后，狼烟燃起了，决战终于爆发！

李世民率骑兵南下，跟屈突通会师，而后便一头扎进了战阵。为了了解郑军的真实纵深，李世民在精锐骑兵数十人的掩护下，一路向前，居然一路冲到了郑军的侧背；李世民所向披靡，杀伤无算。然而，李世民突得实在太深，又遭到了堤岸的阻挡，很快就与掩护他的骑兵失散了……

李世民剩下了一人一骑，旁边跟随他的，只有一个人——丘行恭（此公是李家军在渭水招纳的关中强豪，以性情严酷著称）。郑军的几个骑兵，很快就盯住了李世民，一路追来，并不断射箭，李世民的战马就被流矢所中，形势极为窘迫。丘行恭很快发现李世民没有跟上，他赶紧调转马头，发现李世民危在旦夕，他立即搭弓射箭，且进且射，居然是箭无虚发，追兵纷纷落马，而后，丘行恭就震慑了追兵，让他们不敢继续接近。

丘行恭来到了李世民身边，翻身下马，请李世民上马，他则在马前护卫，手持长刀，且战且走。丘行恭左冲右突，连杀数人，终于带着李世民溃围而出。

王世充的战斗也不含糊，郑军一再溃散，王世充也一再集结，战斗从早上七点打到下午一点，整整六个多小时之后，王世充才向后撤退。李世民则趁胜追击，一路击斩、俘虏郑军六千余人，直追到了洛阳城下，唐军遂进围洛阳。

这场决战，成为了王世充的噩梦，因为，他发现唐军除了悍勇之外，更可怕的地方在于——他们的忠诚。

唐军的悍勇，自然不仅仅体现在李世民和丘行恭身上，还有一人——段志玄。

此战中，段志玄深入敌阵，跟郑军短兵交接，但由于坐骑跌倒，为郑军俘虏。郑军的两位骑兵，左右挟持，抓住他的头发，准备押解前往洛阳。然而，当郑军骑兵即将北渡洛水时，段志玄不知从哪里来的力量，突然一跃而起，左右开弓，抓着他头发的两个骑兵被打了个措手不及，从马背摔落，段志玄遂骑着战马飞奔而回。郑军有几百个骑兵在后面追击，但是，也为段志玄气势所慑，居然不敢逼近，眼睁睁看着段志玄杀回了唐阵。

当然，给郑军最大震慑的，还不是从郑军重围中杀出一条血路的段志玄，而是一个被郑军俘虏、带回了洛阳城的人——王怀文。

王怀文在此战担当的侦察兵的职责，同样的，就因为这个角色，他被郑军俘虏。王世充则一如既往的展现了他的“风度”，对其宽言抚慰，为了彻底收服王怀文，王世充甚至将其带在身边，不作任何戒备。

这种方式，称作“诛心”，也不是王世充发明的，当日李密诛杀翟让后，就有过“独骑入其营，历加抚谕”的表现；一般来说，被这样对待的将领，都会从此死心塌地的追随新老大，当然——只是“一般来说”而已。

王怀文，很不幸，不在一个“一般来说”的范畴中。

二月十四日，王世充出右掖门（南城最西门），面对洛水列阵

——当然，王怀文就在他的旁边。就在此时，王怀文突然向王世充刺出了长矛，亏得王世充一直暗穿着盔甲，才让长矛折断，不能刺入。然而，突遭此变时，王世充却失去了一贯的敏锐，他呆呆的骑在马上，不发一词，就像石化了一般。

王怀文没有刺死王世充，但他也顾不了那么多了，霎时之间，他骑马飞奔，准备杀回唐阵——只是，想要从郑军的地盘脱逃，又谈何容易？跑到半路，终于还是被郑军追上，捕获诛杀。

在王怀文刺出长矛的那一刻，王世充内心一定非常的苦涩，他一定觉得此战必败无疑了，因为，在“诛心”的层面上，他被李世民秒杀了。直到整个事件之后，王世充才恢复了常态，恢复到了那个装神弄鬼的巫婆式的模样。

据说，回到洛阳后，王世充悄悄脱掉了他的暗甲，然后脱光上衣给文武百官展示：“你们看看，王怀文用长矛刺我，却不能伤我分毫，岂非上天旨意？”

当然，他这番话，可能也就是骗骗程知节口中的“下愚”了吧，跟随他多年的将领，大概没人会相信他的这套鬼话了。

很快，就有人打了王世充的脸。此人叫做郑颢，是李密的人，在偃师决战中，他曾对魏征的提议不屑一顾，认为是老生常谈，但是，正因为没有采纳“老生常谈”，郑颢才最终落到了王世充的手里。

郑颢看不上王世充，一直以来都是，所以，尽管王世充任其为御史大夫，对其礼敬有加，但是，郑颢却一直假称自己有病，从来不参与政务管理。

此次，当王世充上演了那一出刀枪不入的闹剧后，沉默多时的郑颢发话了，他说：“我只听说佛家有金刚不坏之身，现在来看，陛下必定就是金刚无疑了。我何其有幸，得以降生在真佛临世的年代！所以，请让我放弃官职，剃光头发，出家为僧，普度众生，为陛下增添神武！”

王世充何其奸诈？他当然立即明白了郑颢的意思，他知道这小子聪明得很，不可能相信他那套鬼把戏，他无非是想借此机会躲避这场是非，他的最终目的，不就是不想为他王世充卖命么？王世充自然立即拒绝了郑颢的提议，说朝廷高官皈依佛门，影响不好，等战事结束之后，你再来表达你的意愿，行么？

郑颢表示不行，王世充又表示必须行，到最后，胳膊没拧过大腿……

郑颢快快不乐的回了家，对着妻子表达了自己的悲凉，他说：“吾束发从官，志慕名节，不幸遭遇乱世，流离至此，侧身猜忌之朝，累足危亡之地，智力浅薄，无以自全。人生会当有死，早晚何殊？姑从吾所好，死亦无憾！”

“侧身猜忌之朝，累足危亡之地”，这才是郑颢对王世充的真实看法；“智力浅薄，无以自全”，这才是他想要出家为僧的真实原因；现在，愿望破灭了，但是，“人生会当有死”，能够照着自己的心愿，则“死亦无憾”！

而后，郑颢便不顾王世充的反对，毅然决然的剃度出家了。

当王世充听到这个消息，不觉勃然大怒：“这小子一定认为我必然失败，所以打算苟且偷生！如不杀之，何以制众！”

而后，王世充就将郑颢押到刑场斩首了。在行刑时，据说郑颢神色自若，谈笑风生，一如从前，连旁边围观群众都为他感到悲怆。

郑颢出家，大大的扇了王世充的耳光；然而，王世充不能将错就错，却自己暴露了自己的狡诈，将他的演技暴露在了光天化日之下……

一个演员，最重要的自我修养，是入戏，只有当他投入这场戏剧，相信这场戏剧，他才能让别人去相信他；但很可惜，王世充这个演员，演技实在浮夸，他没有能入戏，所以，看客们也就无法再去相信他了。

不管王世充愿不愿意承认，他的失败，也只在早晚了。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IV——致命辩论

对王世充不利的消息进一步传来——二月二十二日，王世充的侄子，被派去镇守河阳的王泰弃城而逃，部将赵畧等人献城投降；在洛口，单雄信、裴孝达跟王君廓对峙，李世民率军增援，单雄信暗中退兵，唐军再破郑军；二月二十七日，郑国怀州刺史陆善宗献城投降。

王世充如今所剩的，就只有洛阳这一座孤城了。所幸，守城于王世充而言，还算轻车熟路，在守城的工具上，也有突破性的研究——郑军拥有一种长射程的巨炮，可以发射五十斤巨石，射程二百步；另有可连续发射的强弓，弓像车轮一样，可以连续发射八箭，箭头形似战斧，射程可达五百步。

有了这样的武器，尽管王世充只剩一座孤城，但却能守得稳如泰山，李世民四面围攻，整整打了十几天，伤亡惨重不说，也不能撼动洛阳分毫。

而洛阳城内倒是确实有不少人不愿意抵抗，前后一连十三批人，都试图翻墙投降，但无奈王世充戒备森严，这批人均被王世充诛杀。

外头攻不动，里面又无法形成内应，唐军攻得精疲力竭，不少人起了班师回朝的念头。刘弘基就对李世民表达了这个看法，但是李世民却不为所动，他认为我们倾全国之兵来攻，东方各州纷纷投降，洛阳只是一座孤城，势不能久，只需再加把力，洛阳即可攻破，岂能就此退兵？而后，李世民下令，不取洛阳，誓不回军，但有提议班师、扰乱军心者，立斩不赦！

好容易把下头的声音压住了，上头却也传来了李世民不想听到的声音——李渊也下诏令李世民解围。李世民只能一面上疏保证必破洛阳，一面让部将封德彝前去长安面见李渊，详细跟他分析局势。

封德彝对李渊表示：“王世充看似土地广袤，实际都是表面关系，

真正听从王世充号令的，也仅有洛阳一城。如今王世充穷途末路，击败此贼，只在早晚。如果现在班师，任其赢得喘息之机，重新振作，再跟其他叛贼联合，恐怕就更难对付了。”李渊也只能表示同意。

封德彝提出了一个很重要的观点——王世充，可能会跟其他人联合！

其实，李世民已经预料到了这种可能性，尽管他一再表示必破洛阳，但是，王世充实在是守城的高手，当日李密围困洛阳数年，也未能最终如愿；一旦横生枝节，局面就非常难以控制了。现在，需要速战速决的，变成了李世民。

李世民写了封信给王世充，大意无非是要他识时务，但是，王世充不予回应。

洛阳的外围清扫继续取得成功——二月三十日，郑州司兵沈悦遣使请降；当晚，王君廓突袭虎牢，沈悦与其里应外合，遂陷城池，王行本被生擒。

王世充如今，也只是在苦撑而已。唐军包围了洛阳，而且“掘堑筑垒”，断绝了洛阳跟外围的联系。洛阳城内，如今也是一片狼藉，粮食危机在城中肆虐，情况已经比先前两次更为严重：

如今，绢一匹只能换粟米三升；布一匹只能换盐一升；至于服饰珍玩，更是贱如草芥。粮价飞涨并不是最可怕的，最可怕的是，有钱也买不到粮。如今，城内民众已经把树皮草根都一扫而空了，最后，只能把土放在水桶上摇晃，等澄清之后，捞取水面的浮土，掺和磨碎的粟米粉末，烤成烧饼。凡是吃下这些烤饼的人，无不患病，浑身浮肿，身体发软，道路上尸体相继……

当日杨侗迁进宫城的人，有三万家，如今，却剩下一成都不到。如今，洛阳城内即便位至公卿，也已经连糠（麦米的外皮）糟（麦米连皮压碎的粉末）都难以供应；而国务院司长级以下，更是要亲自肩挑头顶，参与劳动；这些高官中，也有大量的人被活活饿死。

（城中乏食，绢一匹直粟三升，布一匹直盐一升，服饰珍玩，贱如土芥。民食草根木叶皆尽，相与澄取浮泥，投米屑作饼食之，皆病，身肿脚弱，死者相枕倚于道。皇泰主之迁民入宫城也，凡三万家，至是无三千家。虽贵为公卿，糠核不充，尚书郎以下，亲自负戴，往往饿死。）

局势至此，其实李世民即便围而不攻，洛阳城破也是早晚之事了，然而，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王世充却不愿意答复李世民的来信，他仍在负隅顽抗。

王世充之所以如此顽固，是因为他明白，窦建德要来了，就要来了，他需要做的，就是等，继续等，坚定的等下去！

终于，该年三月底，王世充等来了窦建德。

窦建德的到来，让整个唐郑战争的局势，发生了戏剧性的变化，原本稳占先机的李世民，也难免有些头疼，在窦建德步步紧逼之时，李世民召开了军事会议。

在这次会议上，大部分将领的意见，都是要避开窦建德的锋芒。

在一片退却声中，有一个人，却有着强烈的革命乐观主义精神，此人是郭孝恪，他说，窦建德此来，这是天意——“此天意欲两亡之也”。换句话说，老天是让窦建德送死来的。至于为啥是送死，怎么个送死，郭孝恪没说，他就说只需要守好虎牢，“伺间而动”，然后就“破之必矣”了。

郭孝恪这是有必胜的信心，但是，光有信心不够，还得有办法，有把握；李世民的机要秘书薛收同志（此公是隋朝名臣薛道衡之子），就给出了一个办法。

薛收先分析了一下为啥不能撤，他说，王世充的部队，都是江淮一带的精锐，能力是有的，现在之所以被我们控制，只是因为没粮食，所以欲战不能，欲守不久。现如今窦建德来了，如果贸然让他抵达洛阳城下，跟王世充会师，拿河北的粮食过来增援王世充，那就局

势彻底逆转了，到时候我们非但无法班师回朝，统一天下也将变得遥遥无期。

其实，在分析为啥不能撤的时候，薛收就已经把问题的核心给点透了——现在的最大问题，就是如何阻止窦建德和王世充会师。薛收的办法是，分兵据守洛阳，在城外掘堑营垒，然后，尽可能不跟王世充交战，困着王世充即可。而后，大王再集中优势兵力，据守成皋（河南省洛阳市西北汜水镇），“厉兵训士”，而后养精蓄锐，以逸待劳，以待来敌。只要干掉了窦建德，王世充就是瓮中之鳖。

对薛收的这番分析，李世民表示赞同。

但是，薛收的分析，未必全然正确，比如说，他说唐军跟夏军交手，有“以逸待劳”的优势，这就不怎么符合事实；萧瑀、屈突通和封德彝都认为薛收的这个观点大有问题。他们认为，唐军哪有“以逸待劳”？明明是“兵疲师老”。而且，王世充也根本不像薛收说的那么好对付，城池守得固若金汤，根本一时半会看不出有搞定的希望。当然，最重要的是，窦建德可一点都不“劳”，他们如今正是牛逼的时候——建德席胜而来，锋锐气盛。所以，更不存在郭孝恪说的“天意欲两亡之”的事情，而是“腹背受敌”的问题。所以，他们认为，应该避敌锋芒，退保新安，然后等着窦建德疲惫。

手下们都表达了各自的意见，最后，需要李世民来拍板定案了。

李世民首先认为，王世充很好搞定——为啥？一是新受挫败，二是粮草将尽，三是部众离心，这种对手，根本不需要打，他自己就垮了。而窦建德呢，没错，他刚战胜了孟海公，但是胜仗这玩意，得两说，有积极的一面，也有消极的一面，消极的一面在于——“将骄卒惰”。如今我们据守虎牢，就是扼住了他的咽喉，窦建德如果强行进攻，击败他很容易，如果窦建德迟疑不进，那边的王世充，也在很短的时间内，就会自行崩溃。

分析了对手后，李世民又进一步分析了自己，他不同意萧瑀几个所谓“兵老师疲”的意见，他认为，王世充一旦崩溃，唐军就会士气倍

增。

最后，李世民分析了这场战役的重大意义——一举两克，在此行矣。而如果我们不抢先攻取虎牢，让窦建德占了先，我们就很被动，那些刚刚归附我们的城池，随时存在再度反水的可能，要守起来，就困难了。而且，如果让他们两军合一，“其势必强”，对方又哪会“疲敝”呢？

唐军内部的大辩论，说到底，就是对唐、郑、夏三方的态势有不同的判断，那么，到底谁的判断更准呢？我认为，是李世民。

王世充那边儿，李世民已经说得很明白了，根本不需要打，他自己就崩溃。王世充的城池是很坚固，要强攻确实很难，但是，为啥一定要强攻呢？要击败对手，未必都需要霸王硬上弓嘛。

窦建德那边，李世民提出了一个很有趣的观点——“将骄卒惰”。

“将骄卒惰”这个说法，历史上其实有过先例。

秦朝末年，天下大乱，反秦起义风起云涌，项梁项羽叔侄带着楚军猛龙过江，进入了反秦的主战场。有一度，项梁在跟秦军主将章邯的较量中占得了一些优势，在接连几个胜仗之后，项梁就有些得意了。

当时，谋士宋义同志，就对此忧心忡忡，还给项梁提意见，要他保持警惕，他是这么说的：“战胜而将骄卒惰者败。今卒少惰矣，秦兵日益，臣为君畏之。”

宋义认为，楚军出现了“将骄卒惰”的情况，这不好，这是“败征”。但是，悲催的是，项梁根本听不进宋义的劝谏，非但听不进，还把他打发去了齐国。

宋义同志在前往齐国的路上，碰到了齐国的使者高陵君，然后，他大胆的做了一个预言：“臣论武信君（笔者注：即项梁）军必败。公徐行即免死，疾行则及祸。”意思是说，项梁死定了，你慢点走呢，或

许能躲过一劫，你要是走的太快，搞不好惹火上身，要倒大霉哦。

高陵君当时也是将信将疑，但是，当他好歹抵达楚国后，他惊讶的发现，宋义的预言成真了——项梁同志，因为过于轻敌，被章邯衔枚夜袭击败，当即阵亡。

高陵君当时真是认为宋义是活神仙了，对着楚怀王（秦末起义军的名义老大，亚父范增主张拥立）大夸而特夸，最后，宋义就被任命为救援巨鹿的主将，还得了个非常拉风的封号——卿子冠军。

跟当年的项梁相似，如今的窦建德也是新胜，他会不会有“将骄卒惰”的问题呢？只能说，可能性是存在的。

而唐军自己，其实，李世民和薛收都说得很明白，关键问题，其实不在于唐军有没有“兵老师疲”，有没有士气；关键问题在于，唐军根本退不得，一旦他们退却，让窦建德和王世充联军一处，局势就立即难以控制了。既然是退不得，那也就只能死马当活马医，鼓足气力，最后一搏了。

李世民做出了决定，他不想撤，既不想撤围洛阳，又不想躲避夏军，他就是要堂堂正正的，分兵两处，分而拒之。

而后，李世民做出了安排——屈突通留在洛阳城外，协助齐王李元吉，围困王世充；李世民自己则率精锐部队三千五百人，东进虎牢。

这日正午，李世民率军开拔，经过北邙山，抵达河阳，直向巩县进发。洛阳城楼上视察军情的王世充，也看到了李世民的动向，但是，他也不清楚李世民此举意欲为何，稳妥起见，他没有派兵追击。

三月二十五日，李世民进入虎牢关。

唐军与夏军的战争，至此一触即发。战况会如何发展呢？这就需要考验李世民的判断了——窦建德夏军，果然“将骄卒惰”了么？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V——机会成本

三月二十六日，夏军大营外三里，夏军的侦察兵正在紧张地观察周边的局势，突然间，远远的，有四个人骑着马朝这里逼近。

夏军将士顿时紧张起来——难不成是敌军来侦查军情的？就在他们狐疑未定之时，四人中有人对他们高声喊话：“你们主帅窦建德呢？我是秦王李世民！”说毕，此人突然射出一箭，而且当即命中夏军一将。

夏军大营顿时一片骚乱，瞬时之间，有五六千骑兵从大营中冲出，以排山倒海的气势，朝着那四人杀奔而来。

来到夏军大营前挑衅的，正是李世民本人；他的身边，也确实只有三个随从；在夏军凶猛的出击后，李世民的其中两位随从顿时吓呆了眼，他们实在搞不明白，老大这是吃了什么药，为啥要跑到人家地盘去招惹人家——人家一人一口唾沫，不就能把咱四个人给淹死了么？

李世民看出了他们的担心，命令道：“你们两个先走，我和尉迟敬德殿后。”那俩走没走，现在我们知道了，但是，李世民和尉迟敬德，倒确实是承担了殿后的任务，看到夏军追来，他们反而放松了缰绳，缓缓前行。夏军不断逼近，此时，李世民搭弓射箭，弦响之处，箭无虚发。

李世民每射杀一人，夏军就会稍稍的停止，但是，没过多久，他们又会疯狂的往前追，如此再三，李世民已是前后射杀了数人。一旁的尉迟敬德，手握长矛，等对手逼近后，便左右冲突，如入无人之境，瞬间就击杀十数人。

在李世民和尉迟敬德的威慑下，夏军的追兵居然慌了神——看到对手主将就在眼前，而且两人两骑，一举生擒似乎易如反掌；但是，就是这两人，一个擅长远战，一个擅长肉搏，这么多人，居然没人能够接近……

看着夏军想追又不敢追的样儿，李世民却骑着马慢慢徘徊，徐徐后退，看着不紧不慢，一副不把夏军放在眼里的架势。夏军终于怒了——不争馒头争口气，让人如此鄙视，岂不堕了夏军常胜的威名！追！必须追！

然后，夏军终于发现情况不对了——路旁两边，突有伏兵四出，通通是黑衣黑甲，当先三人，乃是徐世绩、秦叔宝和程知节！唐军一路掩袭，夏军溃不成军，于是唐军一战而杀三百人，生擒殷秋、石瓚二将。

当然，李世民的挑衅，李世民的引诱，路旁的伏兵，这都是李世民早就安排好了的——抵达虎牢次日，李世民就率精兵五百出虎牢关，东进三十里，在路旁埋下了伏兵。当然，李世民带着四个人就去夏军大营挑衅，也是有人表示过反对的，但是李世民信心十足，他对着尉迟敬德表示，我有弓箭，你有长矛，对手纵有百万，能奈我何？他甚至还说，“贼见我而还，上策也”！

当然，李世民清楚的很——“贼”是不可能“见他而还”的；他的挑衅，他的引诱，一定可以让夏军乖乖入彀的；他的伏兵，一定可以派上用场的，此战也一定可胜；原因无他，窦建德夏军新胜孟海公，“将骄而卒惰”！

因为“将骄”，所以，夏军一定无法忍耐李世民的挑逗，一定会大肆追击；又因为“卒惰”，所以，此战唐军必胜无疑！

李世民这一招，就是传说中的“下马威”。

此战后，李世民给窦建德写了封信，表示：

赵魏地区（河南省南部和河南省东北部）本是大唐版图（此前确实是在徐世绩和李圆通的控制范围下，后来窦建德南征，夺取了此地），却被你夺取。只因为淮安王（李圆通）受到了你的礼遇，而又送回同安公主，大唐才对你赤诚相待，解除了冤仇。如今，王世充跟你结盟，此公是个反复无信之人，又“亡在旦夕”，却用花言巧语前来

诱骗于你。而今，你有三军之众，却仰人鼻息，有千金之重，却徒自浪费，我深为你所不取。如今，我和你的先锋相遇，已将其摧毁，你们两家的使节，不能互通音信，岂不惭愧？如今，我已经命令部队停止前进，希望你能接受我的善意。如果你不能回复我的善意，恐怕你会追悔莫及。

当然，李世民写这封信的目的，必然不是指望窦建德能够立即撤退——人家率领数十万大军远来，前锋刚一接触，吃了个小小的败仗，就马上想着开溜，显然也是不可能的；他的目的，乃是动摇窦建德的军心。

窦建德援郑，虽说是唇亡齿寒，但是，更多是雷锋行为——毕竟，窦建德跟唐朝此前关系并不坏；毕竟，王世充这小子确实不是东西；毕竟，为了当雷锋，也犯不上赔上老本……

因为这些，窦建德的援郑行动，未必能得到夏军内部的一致认可。所以，夏军如果战事顺利，倒也还则罢了，而一旦战事不顺，他们也就难免军心动摇；而李世民的这封信，不过是给这些人提个醒——你们要走，我可不拦着哦。

一个多月过去了，夏军的军事进展很不顺利——因为虎牢的阻隔，夏军前进无路；而进兵攻击，又屡屡受挫；终于，如李世民所愿，夏军出现了退军的声音。

四月三十日，李世民又在窦建德伤口上撒了把盐，他派王君廓率轻骑一千余人，杀掠夏军的补给线，击破夏军，擒获夏军大将张青特。

此时，夏军内部已经有人提出意见，要求改变作战方针了，其中，有个叫凌敬的，给窦建德提了个意见——今唐以重兵围东都，守虎牢，我若悉兵济河，取怀州河阳，以重将戍之，然后鸣鼓建旗，逾太行，入上党，传檄旁郡，进壶口以骇蒲津，收河东地，此上策也。且有三利：乘虚掠境，师有万全，一也；拓土得众，二也；郑围自解，三也。

凌敬的意见，就是说，要趁着唐军大军围困东都的当口，趁虚而入，攻取河东之地，给关中施加压力。这个主意怎么样呢？当然不错！如凌敬所言，有三利——乘虚掠境，师有万全（唐朝如今后方空虚，此时进兵，当然军队不会有损伤）；拓土得众（照着凌敬的建议，开疆辟土自然是一定的了）；郑围自解（这是必然的，李世民不可能放任夏军长驱直入，逼向关中，他势必是要自动解围，率大部队回关中救援的；就算李世民不退军，也对夏军没损失，洛阳毕竟不是窦建德的）。

凌敬说要进取河东，威慑关中，有人有不同意见，王琬和长孙安世，这俩就不同意，这俩的意见是，大王咱也别跟这耗着了，赶紧的，举兵西向，趁早跟李世民决一雌雄。这俩为啥有这意见呢？因为他们都是王世充的人呗……

这俩有一特点，能演戏——不愧是跟着王世充混出来的，耳闻目濡啊，怎么也学出了三分样儿；每次跟窦建德说要西进，都是泪流满面。窦建德看这俩这表现，老实说心里怪不落忍的。当然，他们毕竟是王世充的人，说要西进，难免说服力不足，于是，他们就大洒银子，贿赂窦建德的将领，指望他们说话。窦建德的那帮部将，收了人银子，所谓“拿人钱财，与人消灾”，不说话也不好意思，于是纷纷表示，老大别听凌敬的，书生之见，我们看还是西进。

窦建德呢，本来是要听凌敬的，结果一看部下们意见挺统一，都说要西进，要跟李世民决战，于是表示：“今士心锐，天赞我也，师将大捷。方用众议，不得如公言。”凌敬还想辩驳一番，结果直接被窦建德给轰了出去。

窦建德大概不知道，这个所谓“士心锐”，不是“天赞”他的，而是王世充的银子“赞”的……所以，不倒霉等啥呢？

在窦建德倒霉之前，窦建德的老婆曹氏也表达了她的意见。

曹氏首先表示，凌敬这建议挺好，不听他的干啥？然后，她还表示，不仅要听从凌敬的意见，“自滏口道（太行山八径之四，河北省武

安市西南）乘唐之虚，连营渐进以取山北（山西省）”，而且，还要联结突厥，让他们在西方抄掠关中；到时候，李世民不解围都不行啊。最后，曹氏抨击了诸将的说法——若顿兵于此，老师费财，欲求成功，在于何日？

曹氏就是那位曹旦的妹子了，虽说是一母同胞，但是，这位曹氏可比她哥强多了，实乃巾帼英雄，不让须眉，非常有见识。

老婆这么有见识，窦建德是不是很高兴呢？结果，窦建德表示：“此非女子所知。且郑朝暮待吾来，既许之，岂可见难而退，且示天下不信。”

窦建德这番话，提了个很有趣的东西——信。

窦建德这个人，他的统治方略，就是以德服人。所谓“以德服人”，就是不断从言语和行动上，宣传儒家那一套“仁义礼智信”的价值观。靠着这套东西，窦建德确实取得了一定的成功，在河北脱颖而出。

然而，任何一个政客都得明白，他的所有统治方略，归根结底，都是为了获得尽可能多的利益，一个真正高明的政客，将会是一个十足的实用主义者，在他的思维逻辑中，摆在第一位作为考量的，永远是那两个字——利益。

该不该“守信”，当然，同样需要从利益的角度去考量。“信”这个东西，当然，贯彻它会得到一定的利益；但是，政客还需要做到的事情是——分析它的机会成本。

机会成本是经济学术语，一个人在一个时间段可以有多个选择，但是，最后真正付诸实施的，却只能是一个。当你选定一件事付诸实施后，你就放弃了做其他事的可能，此时你做其他事可能得到的收益，就是你做这件事的所谓机会成本。

拿窦建德此次为例，在这样的时间段，他有多多个选择，可以采纳凌敬的意见，也可以采纳被收买的将军们的意见，也可以选择撤退。

当然，窦建德不可能选择撤退，因为如果是这样，他就根本没必要来。他的现实选择是两个，一是正面对抗唐军（就是所谓的守信），二是避实就虚（就是所谓的不守信）。那么，正面对抗唐军（守信）的机会成本就是避实就虚所能获得的预期收益。

如今，在这种局面下，显然，“信”的机会成本很高，远远高于守信能够得到的利益——在“乘虚掠境，师有万全，一也；拓土得众，二也；郑围自解，三也”面前，让天下人夸你守信，简直就是浮云。

战斗的结局，其实从窦建德做出这个决定的那一刻起，就已经注定了。

英雄悲歌之窦建德VI——假象与真相

四月三十日晚上，唐军细作偷偷来到了李世民的营帐，告诉了他一个重大军情——窦建德已经得知，唐军喂养战马的草料已经吃完，所以唐军将会去河北（黄河以北）放牧。窦建德将利用这个机会，攻打虎牢。

次日，李世民果然率军北渡，而且，果然留了一千匹马被黄河的小岛上吃草。

窦建德大概得到了李世民北渡和牧马的情报，于是，五月二日，夏军从板渚出发，逼近牛口渚（河南省荥阳市西北，汜水注入黄河处），而后开始列阵筑营。夏军号称三十万大军，阵仗也是大的吓人——北到黄河，西到汜水，南到鹊山（河南省荥阳市汜水镇东南），连绵二十余里，旗鼓宣鸣，股张而进。

夏军的阵仗如此庞大，让唐军将领都觉得心有不安，李世民于是率骑兵数名，登高眺望，而后，他胸有成竹的发话了：“匪盗在山东（太行山以东）起兵，没有遇过强敌，如今穿越险境却大声喧哗，显示他们毫无纪律；而紧逼到城墙之下，显示他们有轻敌之心。我们只需按兵不动，他们士气自会衰竭，列阵备战太久，士卒饥饿，势必向后撤退，到了那时，我们进行追击，没有不胜之理。我跟诸公保证，

到了当日午时，必破此贼。”

我们不得不佩服李世民的军事天才，他的判断只能用一个字来形容——准。

确实，窦建德虽然扫平河朔，建立夏国，但是，从头到尾，他也没有遇过什么像样的对手，只是一开始遇到过诸如张须陀和杨义臣这样的名将——那二位的结局，大家也都知道。真正遇到了强敌，夏军基本也是负多胜少，比如说，幽州的罗艺，就跟夏军交手多次，但是，夏军从来没有任何一次占到过便宜。

窦建德的英雄，不在于他的军事能力有多突出，而在于，在山东群盗中，他是唯一一个有政治主张、讲道德仁义的，他的成就，靠的更多是政治宣传。

如窦建德夏军这样的部队，他们更多的，乃是拥有一股锐气，因此，只需要磨掉他们的锐气，击败他们，就易如反掌。

窦建德果然没有将唐军放在眼里，他的三百骑兵作为先锋，渡过汜水，而后在距唐营一里处停下，而后，夏军使者跑到唐营前搦战：“可否派数百精锐武士，陪我军一战？”李世民派出的，乃是王君廓率领的两百长矛军，这次先锋战也很诡异，两方或进或退，且战且走，也没有能真正分出胜负，而后，双方各自回营。

此时，王琬同志出现了，他骑了一匹杨广的青毛马，盔甲鲜明，然后大模大样的从侧方走到唐营阵前——干嘛去呢？恕我用个不太文雅的词——找抽。

王琬的找抽行为，就把尉迟敬德给惹怒了，正在李世民赞叹这是一匹好马时，尉迟敬德突然出列，表示愿为大王夺下这批宝马。李世民当然不同意，毕竟有危险，他不能让自己的大将，为了一匹马，而冒如此风险。但是，尉迟敬德已经无法按捺，带着另两外骑将，突然冲出了营帐，狂奔向王琬处，还没等王琬反应过来，尉迟敬德已将其一把搂住，于是，三位唐将拉住缰绳，牵马飞奔回营。夏军看了个目

瞪口呆，但看到尉迟敬德如此骁勇，也竟无人敢上去阻拦。

然后，战斗阶段性结束；窦建德没有出击，唐军也按兵不动。

只是夏军从早上七时到下午一时一直在列阵以待，彼时又值初夏（农历五月初正是初夏时分），大中午烈日暴晒，也让人难以忍受，夏军渐渐撑不下去了，纪律涣散的问题开始暴露，有人已经坐下来休息，更有人已经开始争夺饮水，一群人四处徘徊，心神不定，已有撤退之象。

李世民知道，机会到了。于是，李世民令宇文士及率三百轻骑出击，经过夏军阵地西端，向南狂奔。当然，宇文士及的目的不是破敌，而是试探——李世民交代他，如果你经过夏军营帐时，夏军纹丝不动，你就立即退回来（这说明夏军依然纪律严整，勒兵以待，不好对付），而一旦夏军出现骚动，你就立即进攻。

当宇文士及出现时，夏军的反应乃是一片哗然，李世民大喜，知道时机已到，于是立即带着轻骑作为先锋挺进，主力作为后续，向东直冲夏军营帐。

此时窦建德正在干什么呢？答案是——开会。为什么在这种时候会开会呢？因为，窦建德压根也没想到，唐军会选择在这个时候出击。为什么窦建德会没有想到呢？因为，李世民已经释放了一系列的烟雾弹，制造了足够多的假象。

事情，要从李世民四月三十日晚上得到情报后说起。当时，李世民就已经有了一个计划，计划的名称叫——将计就计。

第二天，李世民率军北渡，留一千匹马在黄河小岛上吃草，这都是释放给窦建德的假象——这让窦建德认为，唐军在虎牢，并没有做好决战准备，因为，主力已经北渡，战马也在放牧。留在假象背后的真相是——晚上，李世民回到虎牢。

在窦建德的三百骑兵前来搦战时，李世民也没有按照常理，也派出骑兵相迎，他派出的是王君廓的长矛步兵，而且，他也没有让王君

廓全力一搏，这是另一个暗示——唐军阵内，果然没有战马，要不然为何派步兵出迎？唐军的主力果然不过尔耳，彼寡我众，破之必矣！

然而，这次的真相，更加令人震惊——就在夏军得意忘形之时，李世民已经派人去秘密召回了放牧的战马……

因为这一系列假象，窦建德根本没有想到，唐军会选择此时出击；而因为隐藏在这一系列假象背后的真相，其实，唐军已经做好了决战的准备。

当唐军大股部队杀入夏军营帐时，夏军的反应自是可想而知了。文武百官顿时大乱，纷纷奔向窦建德；而窦建德此时正想下令骑兵出击，但却被这堆惊慌失措的官员堵住了去路，只能先指挥他们退出……就在窦建德指挥文武百官撤退时，唐军如山呼海啸一样杀到，窦建德自是无力反击，只能向东坡撤退。

唐军窦抗（窦荣定的儿子，杨谅叛乱中，被李子雄伏击的那个哥们）紧追不舍，但被窦建德的护卫部队阻挡，稍稍受挫。

此时，李世民率领骑兵杀到，顿时令唐军气势爆棚。

淮阳王李道玄（李世民的堂弟，曾祖父为李虎，祖父为李虎第五子）率军左冲右突，一路杀到了夏军的阵后，而后再回身进攻，再次冲到夏军的阵前。在前后冲突之际，飞箭流矢不断射来，李道玄身中多箭，身上被扎得跟刺猬一般，仍不言后退，反而勇气倍增，又弯弓射箭，无不命中。李世民见其骁勇，给他换了匹马，又令其随从李世民左右。

两军彻底陷入鏖战，杀声震天，尘土飞扬。李世民亲率亲信爱将史大奈（原名阿史那大奈，突厥皇室，任特勒，随处罗可汗入朝，李渊父子起兵后，率部归附）、程知节、秦叔宝、宇文歆等人，将旗帜卷起，杀入夏军阵地，从阵后突出，而后立即插上唐军旗帜。夏军见阵后有唐军旗帜，顿时心惊胆裂，陷入崩溃，唐军一路掩杀，追袭三十里，杀三千人。

窦建德本人也很倒霉，被长矛刺中，一路逃奔牛口渚，后面则有唐将白士让、杨武威紧追不舍；窦建德难忍伤势，从马上跌落，白士让立即举起长矛，就要刺下。此时窦建德发话了：“别杀我，我就是夏王，可使你富贵。”杨武威立即下马，将窦建德捆绑，让他骑上备马，前去晋见李世民。

李世民见到了窦建德，作为战胜之将，他十足的显示了自己的威风，他怒斥道：“我不过是讨伐王世充，与你何干？竟然出兵犯境，犯我军威！”

败军之将的窦建德，此时也话中带刺：“如我不来，恐劳你远征。（这话的潜台词是，你我争夺天下，终须一战，何必如此虚伪？）”

主将被俘，夏军更是四散而逃，唐军俘虏了五万夏军，但是，当天，李世民便将他们一律遣散。

夏国的曹皇后和宰相齐善行，好歹躲过一劫，率骑兵数百，逃回了铭州。

此时，夏国朝内议论纷纷，有人认为应该拥立窦建德的养子为王，集结兵力，东山再起，再与李世民争个高低；还有人认为干脆先抢一阵，然后逃到沿海当强盗（夏军中毕竟有不少人是强盗出身）

.....

然而，齐善行却反对他们的意见：“我们这些人之所以落草为寇，只是因为隋末天下大乱，我们相聚草莽，苟且偷生。而夏王窦建德，英明神武，一统河朔，将士骁勇，战马精壮，尚且一日之内被人擒获，直如反掌；如此种种，岂非天意？如今败落至此，再难复振，更无处脱逃。亡国既已成定局，又何苦贻害人间？不如干脆投降唐朝。如果有人想要财宝，我们会将国库财物发放，只是别再害民。”

于是，齐善行将国库内的绸缎十万段，拿到万春宫东街，发放给将士，一共发了三天三夜，才将财物散尽。夏国又派兵驻守各处街道，要求拿到财物的将士立即出城，不准再侵扰百姓。

一切就绪后，齐善行、裴矩和其他一些官员，侍奉曹皇后，带着传国玉玺（这是从宇文化及那里弄来的）和从宇文化及弄来的珍宝，投降了唐王朝。

其后，夏国博州（山东省聊城市）刺史冯士美投降李圆通，并作为宣慰使，一路说服三十州归降。夏国全部疆域，至此尽归唐王朝。

夏国以这样的方式完成善后，倒也彰显了窦建德的治国风范——儒家的价值观如果贯彻始终，对人民，不也是一种福报么？

最后，就剩下王世充了。李世民将窦建德、王琬、长孙安世、郭士衡等人装入囚车，带到洛阳城下。王世充跟窦建德远远望见，竟泣不成声——我相信，在这个哭声中，王世充不仅是哭自己末日已到，更哭窦建德竟为了自己遭此大难，任何一个机巧诡诈的政治人物，再这样的时刻，也会有人性的一面，熠熠生辉的。

李世民乃释放长孙安世等人入城，王世充召集众将开会，意欲最后一搏，说要杀出重围，南下逃奔襄阳。但是，已经没人赞成了，他们都认为，窦建德都已经成了俘虏，他们还有什么机会呢？窦建德不就是唯一的机会么？

王世充知道，没有机会了，真的没有了。

五月九日，王世充带领太子王玄应和文物百官两千余人，出城投降。

抵达长安后，王世充因为主动投降，免于一死，被流放巴蜀，半途为仇人独孤修德所杀；而窦建德，则悲剧的饮恨刑场。

唐王朝的最大竞争者，夏政权和郑政权，终于一起覆灭了。

枭雄离歌之刘黑闥——死活建德

夏政权的兴衰方式，或许是中国历史乱世政权中最为奇特的——窦建德在极短的时间里，依靠着他的政治宣传，建立了一个相当稳固

的政权；然而，在一场原本与其无关的战争后，这个政权居然瞬间土崩瓦解……

然而，如果仔细分析一下局面，我们会发现，夏政权目前的态势，只能称之为瓦解，而不能称之为覆灭——之所以瓦解，是因为老大已经饮恨刑场，夏政权瞬间群龙无首，而宰相齐善行又以黎民苍生为念，主动解散了武装；然而，夏政权的骨干力量依然存在，李世民在俘虏了夏军五万人后，就将他们尽数打发，夏国的高级将领，也大多在领受了国库的财物后，而四散各方。

所谓瓦解，就意味着有重聚的可能，而这个可能要成为现实，需要满足两个条件——一是有重聚的动机，二是有重聚的核心。

窦建德手下的大部分将领，都是强盗出身，后来又当了高官，他们已经过惯了耀武扬威的威风日子，而今，权势骤然失去，他们回到老家当了平民，然而，他们还是无法改变已经形成的生活方式，于是，他们就成了唐政府维稳工作的重大障碍。因为这个关系，夏国的很多将领，在归隐后，都因为为害民间，而遭到了唐政府的压迫，甚至有时遭到严刑拷打，于是，对唐政府不满的火苗，开始在这些人中若隐若现，大规模叛乱的种子，已经开始种下。

在这些人中，包括高雅贤和王小胡。二人当时住在铭州，因为种种原因，他们已经准备换个住处，就在他们举家流亡之际，被唐政府察觉，高俊雅最后逃到了贝州（河北省清河县）。此时，唐政府高层却传来了一个很诡异的命令，要求夏国原先的将领，范愿、董康买、曹湛和高雅贤等人，前往长安。

面对着这样的命令，范愿等人犯起了嘀咕，他们隐隐觉得，这个命令背后隐藏着巨大的阴谋。范愿当时就在分析局势，说：“王世充投降后，他手下的高官段达、重将单雄信都难逃一死。我们几个，跟单雄信还不是一类人？这回前往长安，还能有好儿？再说说我们夏王，夏王对李家很坏么？当年擒获了淮安王和同安公主，不还是礼送回国了么？结果李家是怎么对夏王的？当时就把他处斩了啊！我们几个，都是夏王跟前信得过的人，夏王对我们的恩德，实在难以为报，如今

夏王遭此惨祸，我们怎能爱惜区区性命，不为夏王报仇雪恨呢？”

必须说，范愿想多了。李渊清洗王世充部将，是因为王世充篡逆杨侗，名声太差，说白了，这是演给天下人看的一出政治秀，表明他李唐是如何的有是非心；李渊杀掉窦建德，这是因为要断了他部下的念想，以绝后患；但是，窦建德这帮部将，老实说李渊未必真想除掉，能用还是要用的。实际上，李唐集团中，很多将领都是降将，后来的凌烟阁二十四功臣，就有一堆降将。

然而，范愿等人在当时的局面下，已经很难再去冒险进京了。

于是，重聚有了第一个先决条件——动机；当然，还得有第二个——核心。

范愿等人决定造反后，就想推个老大出来。造反前，卜了一卦，得出结论，老大得姓刘。然后他们去找了窦建德旧将刘雅，这哥们扭扭捏捏的，不同意，结果被范愿几个一刀给剁了。最后，范愿想到一人：“汉东公黑闼果敢多奇略，宽仁容众，恩结士卒。吾尝闻刘氏当王，今欲收夏王亡众，集大事，非其人莫可。”

这位刘黑闼是何方神圣呢？他跟窦建德是老乡，据说打小就不学好，成天游手好闲，吃喝嫖赌中占了两样，“喝”和“赌”，他爹和他哥对这哥们就很头疼；但也有跟他关系不错的，谁呢？窦建德。据说，刘黑闼只要没钱了，想搞点零花，去找窦建德要，窦建德一准儿给他，而他一准儿左手进右手出，然后呢，窦建德也不以为意，也不指望他能还。

这情况大家很眼熟是吧？对咯，《水浒》里就有类似情节。黑旋风李逵，也是爱喝酒爱赌博，他的上司戴宗同志对他也很头疼，他哥更是对他恨得牙痒痒，惟独有个人对他好，谁呢？宋江。宋江跟窦建德一样，仗义疏财型的，弟兄们要花钱，拿去花就是，也不管你怎么花。这样的人，就容易被手下拥戴——李逵后来不就对宋江死心塌地么？

但是呢，刘黑闥刚刚进入江湖时，并没有跟窦建德混，他的政治履历还是很复杂的。刘黑闥先跟郝孝德混；后来郝孝德归顺李密，于是刘黑闥又跟李密混；后来李密输给王世充，于是刘黑闥又跟王世充混；后来有一次刘黑闥跟当时被窦建德俘虏的徐世绩交战，被生擒，这才到了窦建德身边。

因为是发小，窦建德对刘黑闥是非常信任的。而刘黑闥呢，混迹江湖这么多年，也不再是当日那个只会“喝”和“赌”的小混混了，而是很有两把刷子了。刘黑闥在窦建德那儿大概是个什么功用呢？基本上，跟现在的特种兵意思差不多。每次窦建德要开战，刘黑闥都是侦察兵；每次开战了，刘黑闥都是率奇兵奋击，每每出人意料，因此屡战不败；军中号为“神勇”。

如今呢，窦建德死了，刘黑闥呢，也在老家漳南隐居。范愿几个找到刘黑闥的时候，刘黑闥正在种菜，当时刘黑闥一听就很高兴，于是杀牛摆酒，就跟范愿等人盟誓，准备干他一票了。

刘黑闥起兵之初，只有一百多人，按说掀不起什么风浪，但是，令人跌破眼镜的是，半年之后，刘黑闥就几乎将窦建德的地盘尽数收入囊中。过程是这样的：

公元621年七月十九日，刘黑闥打响第一枪，夺取了老家漳南县。

八月十二日，窦建德攻取郃县。贝州刺史戴元祥、魏州刺史权威合兵讨伐刘黑闥，二人全都阵亡，刘黑闥于是缴获了他们的兵器，俘虏了他们的士卒。

刘黑闥起兵之后，窦建德的旧部闻讯响应，纷纷归附，兵力日渐强势，部众达到了两千人。于是，刘黑闥在漳南设坛，祭奠窦建德，焚香禀告起兵的缘由；而后，刘黑闥乃自称大将军。

八月二十二日，刘黑闥攻陷历亭，俘虏守将王行敏，因其不愿叩头，杀之。

当此之时，饶阳的崔元逊（也是窦建德的旧部）攻陷深州，杀刺史裴晞，响应刘黑闥。而兖州的徐圆朗也起兵响应。

彼时，李神通、罗艺，奉命征讨刘黑闥。

原本呢，战争应该没什么悬念，看看列阵就知道了——唐军列阵十余里，而刘黑闥则背靠饶河堤岸，排成单行抵抗；李军众而刘军寡，由此略见一斑。只是正值天变，狂风暴雨倾泻而下，一开始李神通乃是顺风，正大张旗鼓的出击，没想到突然风向一变，转为逆风，李神通乃大败，部众輜重，损失了三分有二。

罗艺本来跟高雅贤交战占了些上风的，听说李神通那出了问题，只能暂时撤退，结果刘黑闥率军出击，又大败了罗艺，罗艺逃回幽州，接着生擒了薛万均和薛万彻，把他们的头发都给剪了，让他们做工，后来二人九死一生才逃了出去。

经此一战，刘黑闥算是打出了威风，天下为之震动。

十月六日，刘黑闥攻取瀛州，杀其刺史。观州变民生擒刺史，献城投降。

十一月十九日，刘黑闥攻取定州，生擒总管李玄通。刘黑闥本欲将其收归己用，只是李玄通满腔忠烈，终自裁殉国。

当此之时，刘黑闥移檄赵、魏，窦建德旧部往往诛杀当地长官，投奔刘黑闥。

十二月八日，刘黑闥进至宗城，守将徐世绩退守洺州。

十二月十二日，刘黑闥攻击徐世绩，徐世绩战败，损失部众五千人，徐世绩只是自己逃出了一命。

十二月十四日，洺州变民翻墙响应窦建德。刘黑闥祭奠窦建德后入城。

刘黑闥继续挺进，不久后相继攻取了相州、黎州和卫州。

于是，刘黑闥遣使北结突厥可汗颉利，颉利派遣俟斤宋邪那率领骑兵增援，刘黑闥军势大振，不到半年时间，就恢复了窦建德的疆域。

以一百多人起家，最后尽得窦建德故地，刘黑闥的这把火，烧的实在令唐朝胆战心惊。这说明了两个问题：一、刘黑闥确实有两把刷子，是个将才——纯论军事能力，刘黑闥远强于窦建德；二、窦建德确实得人心，即便他死了，但是号召力还在——刘黑闥举旗之后，他的部将们就又活跃起来了，这是刘黑闥成功的关键。所以呢，说白了，刘黑闥这是活人受了死人的恩惠，没有窦建德的多年经营，他能有如今的声势？想都不要想。

《三国演义》的电视剧里，司马懿在诸葛亮死后说了这样一句话：“活诸葛可怕，死诸葛更可怕”，现如今，把“诸葛”换成“建德”，亦无可。

刘黑闥并不满足，他又相继攻取了邢州、魏州、莘州；然后，在公元622年正月，刘黑闥建立了政权，定都洺州，自称汉东王。

窦建德起义军在刘黑闥手下死灰复燃，接下来头疼的，当然是李渊。而接下来的要做的，自然还是平定叛乱，领军出征的，没啥悬念——李世民。而跟随李世民平叛的，当然还是罗艺。

刘黑闥在听说唐军出讨后，便命令范愿率部坚守洺州，自己则率军准备攻打罗艺。没成想，刚刚起行没多久，刘黑闥就接到了范愿十万火急的求援信。怎么回事呢？原来，唐朝名将程名振在洺州城西二里处的河堤上，摆了六十个战鼓，然后他就令将士疯狂击鼓，声势颇为惊人，城中甚至屋瓦都为之震动。范愿当然不明究竟，还以为唐军大举攻城了呢，于是，就只能发出求援信，让老大帮忙了。

刘黑闥无奈只能返回，然后让他老弟刘十善和部将张君立率军一万迎击罗艺，结果自然不消说，二人吃了个大败仗，被俘的、逃跑的、被杀的，有八千人。

就在此时，洺水县（河北省曲周县）有人叛变，投降了唐王朝，李世民派王君廓入城据守。于是乎，刘黑闥只能在半路上攻打洺水了。彼时刘黑闥大举攻城，由于护城河宽达五十步，所以刘黑闥在城东北挖掘地道，通向城内；李世民三度派兵增援洺水，均被刘黑闥击退。当时李世民着急上火，觉得如果让地道挖成，城池一定陷落，此时，罗士信主动请缨，说要接替守将王君廓，坚守洺水。

于是，李世民在城南坟丘上挥舞军旗，王君廓乃率军苦战，脱围而出，罗士信于是率二百人进城接替。刘黑闥继续猛攻不止，当时正值寒冬，大雪纷飞，唐军竟无法对洺水进行增援，罗士信纵然勇武，然终究寡不敌众，城池陷落。

刘黑闥早闻罗士信乃当世勇将，想收归己用，然而罗士信始终不愿屈服，刘黑闥无奈之下，只能将其斩杀。

当然，刘黑闥的胜利是暂时的，二月二十九日，李世民又夺回了洺水。

李世民跟刘黑闥，在洺水一带，激烈僵持了长达六十天。

李世民已经知道了刘黑闥的实力，所以，他并不打算正面决战，他还是用了老办法——打消耗战。李世民依靠洺水天险，连营驻守，而后再派兵去袭击刘黑闥的粮道；刘黑闥数次请战，李世民都不为所动，继续固磊坚守。

接下来的事情就没什么新鲜的了。到了三月底，由于刘黑闥的粮道接连不断的遭到攻击，刘黑闥已经粮草不敷了，到了这个时候，是必须想尽各种办法进行决战了，有条件要决战，没条件创造条件也要决战了，要不然不战死也得饿死。这一切，当然早在李世民的预料之中。于是，李世民派人堵住了洺水的上流，然后交待部下，等到刘黑闥率军渡河，你们就放水。

果不其然，刘黑闥果然率军渡河决战，于是李世民与其大战，很快，刘黑闥所部就渐渐不支，想要退却了，但是，逃不了了，如李世

民交待的那样，部下开始放水了。这下刘黑闥所部想进进不得，想退退不得，于是无悬念一场大败，被斩万余人，溺死数千人，刘黑闥与范愿等人狼狈的逃到了突厥。

于是刘黑闥这事了结了？答案是，还有后续。

六月一日，刘黑闥借助突厥的部队卷土重来，五个月时间不到，刘黑闥再度夺回了夏国原有的疆域.....

在刘黑闥东山再起的过程中，十月中跟李道玄的一战起到了关键作用。

当时李道玄被任命为河北道行军总管，部众三万人，他的副将，则是史万宝。李道玄是李世民的小堂弟，当时才十九岁，十几郎当岁的时候，就跟着李世民南征北战，也一直将李世民视作偶像，处处效仿这位堂兄。

李世民打仗，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一马当先，带着少量骑兵，就一头扎进对手阵中——这也是李道玄追求的境界。当日虎牢大战窦建德，李道玄便是效仿了李世民，一头扎进了敌营，当时都被射成了刺猬，仍力战不退。那场仗，李道玄打得很爽，但是，他之所以没死，是因为李世民随即就把他留在了身边。

而今，李世民因为初步平定了徐圆朗的叛乱，已经班师回京，不在李道玄的身边了。没了李世民的约束，李道玄更是无所顾忌，跟刘黑闥的部队围一照面，就带着轻骑不管不顾的杀进了敌营。

李道玄奋勇出击，他的副将史万宝却在后方看戏，甚至，此公还对亲信表示，说我接到皇上手令，淮阳王这家伙还是个娃娃，军事行动由我做主。结果这厮骄纵狂妄，直接率军轻进，我要是跟着他一起犯错，非一块完蛋不可。不如把这家伙当诱饵，等他失败而回、对方追击时，我们在后方严阵以待，一举破敌。

副将敢把主将当诱饵，这只能说明一件事儿——两个人没尿到一个壶里。

如史万宝所料，李道玄的cosplay果断出了问题，这个孩子只看到了李世民冲锋陷阵的一面，而没有看到李世民在冲锋陷阵前深思熟虑寻找战机的一面，于是，碰到善战的刘黑闥，李道玄输了。

如果李道玄不是那种力战不退的性格，如果李世民还在李道玄身边，李道玄或许还可以捡条命，但是，很可惜，没有如果，李世民不在李道玄身边，李道玄也是那个被射成了刺猬还要前进的人，所以，李道玄不仅输了，还死了。

在后边看戏的史万宝看情况不妙，正要率军紧急出击时，已经黄花草都凉了——士卒一看前方李道玄阵亡，哪还有战意？于是，唐军立即崩溃，史万宝逃回。

李道玄死后，李世民痛哭流涕：“道玄常从吾征伐，见吾深入贼阵，心慕效之，以至于此。”

李道玄想要效仿李世民，可惜的是，他只选择性的效仿了骁勇的一面，而错失了韬略的另一面，当然，最重要的是——他没有那个命。

我们一直在说命，朋友们不要认为我宣传封建迷信，事情就是这么玄乎——李世民也冲锋陷阵，但是，这么多年下来，被逼入绝境有很多次，但从来没有被流矢和刀箭伤害过……

击败李道玄，刘黑闥在复出的道路上，打响了最关键的一枪，此战过后，窦建德旧部再次纷纷响应，十月二十七日，刘黑闥再度进入洺州，声势复振。

唐军派来征讨刘黑闥的，先是齐王李元吉——但是此公我们一会就知道，是李渊三个儿子中最废柴的一个，见到刘黑闥如此声势，居然吓得不敢前进；无奈，李渊只能派上李建成前来讨伐。

前次的决战地点是洺水，这次，变成了魏州。

彼时各地已经乱作一团，变民纷纷诛杀州县首脑来响应窦建德，

以此，各州县的长官都不免心有惴惴，对下头多加猜疑，而下头知道上头不信任，更是人心思叛，以此，刘黑闥起兵未几，就又声势大振。

魏州的守将，叫做田留安，此人的特点，就是一个字——诚。据说田留安对手下从不戒备，而且不论亲疏，一视同仁，有人来向他汇报情况，可以一直走进他的卧室。田留安常跟手下讲，咱这些人，都是为朝廷卖命，理应团结合作，如果有人有贰心，想要投靠匪徒，我的人头在此，你们随时取走。因为这个关系，城内老少都为之感动，认为不能对不起田大人，应该以死报之。

田留安的感召力，甚至让刘黑闥的同党都为之感化。刘黑闥有个同党叫苑竹林，本来是打算响应刘黑闥的，田留安也知道此人的情况，但并不揭发他，继续把他留在身边，还给他城门钥匙。苑竹林当时感动地眼泪哗哗的，觉着我要是背叛田大人，还像个人么？最后，苑竹林不仅弃暗投明，还为田留安立了功。

刘黑闥面对的就是这样的对手，在其他城池不费吹灰之力即可攻取的情况下，魏州成了刘黑闥的滑铁卢，耗时漫长，仍不能攻克。

于是，田留安给唐军的平叛部队争取了时间，十二月中下旬，李建成和李元吉率军抵达昌乐（河南省南乐县），开始跟刘黑闥正面接触。

刘黑闥不敢跟唐军决战，曾经两次列阵，但是两次都是还没交战，就鸣金收兵。之所以如此，刘黑闥自然是投鼠忌器，生怕魏州守军出城交战，到时候腹背受敌，反受其害，因此，刘黑闥也就只能虚张声势罢了。

跟随李建成出征的人里，有魏征。魏征当时给李建成分析了刘黑闥能够短期内东山再起的原因，说主要一点，是刘黑闥的旧部仍然忠诚于他。而之所以如此，是因为前次破敌之后，刘黑闥的旧部被擒获的尽数被诛，没被擒的，也受到通缉，妻子儿女也因之下狱。齐王而今虽然宣布大赦，但是没人相信。如今不如这样，释放我们手里的汉

东军俘虏，安抚劝慰，任他们回去。刘黑闥可不攻自破。

李建成同意了魏征的意见。

事实证明，魏征这个主意，是个好主意，因为他果断抓住了问题的核心，而后采取了“诛心”的策略。随着刘黑闥粮草不敷，军心终于不稳，很多人因之逃亡，更有人逮捕了自己的长官，投降唐军。刘黑闥眼见局势至此，知道再没机会了，当即逃到了馆陶，想要渡河（永济运河）。

十二月二十五日，唐军尾追刘黑闥军，也来到了馆陶。刘黑闥当时还没有来得及逃走——因为，没有桥，只能现搭。刘黑闥命王小胡背水列阵，而他自己则督促建桥，等到永济桥好容易搭好后，刘黑闥自己先撤了……

老大不顾弟兄们，自己先开溜，弟兄们当然也没必要跟着玩命了，于是汉东军瞬间崩溃，纷纷请降。唐军于是过桥追击刘黑闥，只是才刚过去了一千骑兵，桥梁就断了——也是，现搭好的桥，哪有质量保证，一定是豆腐渣嘛；刘黑闥九死一生，带着数百骑兵逃了出去。

公元623年正月，流亡中的刘黑闥已经精疲力竭，只剩下一百多号人相随了，而且又饥又渴。彼时，刘黑闥的部将崔元逊连哄带骗，将其带进了饶州城，结果刚刚放饭，饶州刺史诸葛德威（此公是刘黑闥的部将，刺史也是刘黑闥任命的）就引军前来，刘黑闥这才得知自己中了圈套，但为时已晚。诸葛德威将刘黑闥送给了李建成，李建成斩之，而诸葛德威本人则举城投降。

至此，刘黑闥的起义，彻底被唐王朝掐灭。

当然，其实从根本上讲，唐军与之较量的，并不是刘黑闥，而是窦建德，或者说，窦建德的影响力。

有些人，他的价值在生前展现，而有些人，他的价值，只有在死后才能看出。

呜呼！窦建德！

英雄离歌之杜伏威——江淮情仇

窦建德和王世充，都是与李渊父子争夺天下的隋末豪杰，如这样的人，隋末还有刘武周、薛举薛仁果父子、萧铣（此公为西梁宗室，曾祖父便是萧詧，祖父便是当年投陈的萧岩，大业十三年，岳州的一批将领试图叛变，而萧铣则因其特殊身份，被公推为主，势力范围便是祖辈所据的江陵一带）等人。然而，在隋末群豪中，并没有所有人都想当那个第一，比如说，杜伏威。

说到杜伏威，我们就要先从江淮的局势说起了。

杨广死后，宇文化及率军西去后，江淮地区就余下了三股力量，一是杜伏威，二是李子通，而三，则是沈法兴。

杜伏威和李子通我们都不陌生，下面讲讲沈法兴。沈法兴跟前二者不同，前二者都是一穷二白的贫民出身，而沈法兴则是世家大族出身，他起兵，则是声称为隋炀帝报仇，旬月之间，得众六万，定江表十余州。应当说，沈法兴是隋末群豪中，最后一个起兵的，但与之同时，也是发展最快的。

因此呢，在宇文化及离开之后，江淮一带就是三足鼎立的局面。这三足鼎立呢，争夺的重心，自然是江都了。当时江都的守将是谁呢？老朋友了，就是那位“陈姥”了——没错，陈棱。隋炀帝死后，陈棱投降了唐朝。

最先出击的，是李子通。李子通兵盛，陈棱有些招架不住，最后不得已，只能求援，求的是谁呢？当然是杜伏威和沈法兴了。杜伏威和沈法兴当然也都盯着江都呢，自然不愿让李子通捷足先登，敌人的敌人是朋友，于是，这俩毫不迟疑的答应了陈棱，杜伏威亲率大军，沈法兴让儿子沈纶率军，驰援江都。

现在这情况，在江淮这狭小的地盘上，倒是很有一副三国时的场

景，杜伏威和沈法兴就像是刘备和孙权，李子通就像是曹操，如今是孙刘联盟对抗曹操。不同的是，杜伏威和沈法兴，他们的势力，随便拎一个出来，都未必比李子通差，所以，李子通这个“曹操”，有些名不副实。

于是呢，看起来李子通必然是要吃瘪了。但是，有个问题。正因为杜伏威、沈法兴和李子通实力相当，所以，实行合作的杜伏威和沈法兴，他们的合作基础未必稳固。怎么说呢？大家想，如果杜伏威和沈法兴实力跟李子通差很远，是不是必须精诚合作，共谋抗敌？因为不合作就得死嘛，没有第二条路可选。但是，现在的问题是，就算不合作，这俩单出来跟李子通PK，也未必会输，所以，是不是合作就不是那么必要呢？既然合作不那么必要，是不是双方就有些想法呢？既然双方有想法，李子通是不是就可以利用呢？

李子通对这局面分析的很透，他知道，那俩的合作，其实是事儿赶事儿的合作，他们真正想合作的不是对方，而是陈棱，只不过呢，陈棱广发英雄帖之后，这俩都来了，既然都来了，不合作也不好意思，那就合作了。于是李子通要怎么办呢？很简单，将那俩拆伙，搞离间。

于是，李子通接受了部下的建议，招募了些当地人，伪装成沈纶的部队，去偷袭杜伏威。杜伏威果然上当，心想沈法兴这小子是要吃独食啊，这混蛋，跟他合作能有好吗？我看，我也甭去凑热闹，让沈法兴跟李子通干去。沈纶这边也是有口难辩，有冤难诉，但他知道，梁子结下来了，这要贸然出手跟李子通干仗，搞不好杜伏威就趁虚而入，于是，也选择坐壁上观了。

于是，本来这俩都是来增援江都的，被李子通略施小计，给绊住了，于是李子通得以专力攻城，陈棱不敌，李子通攻取江都。

紧接着，李子通以得胜之师进攻沈纶，沈纶兵败。

再然后，李子通就建号为吴，称帝了。

当然，我估计，到最后，杜伏威也明白过来了，但是，明白了也晚了，本来他的实力比李子通强，结果这么一来二去的，反让李子通先取了江都。

李子通自己称帝，杜伏威是什么选择呢？当时李世民正在攻打王世充，派人过去招降，结果，估计李世民自己都没想到，非常顺当的，杜伏威降了。

李世民攻打王世充的时候，天下正是李唐、王郑、窦夏三足鼎立，局面还略显混沌，李唐虽然占据了战略主动，但也未必能说一定统一天下，在这个时候选择投降，我们不得不配合杜伏威的政治眼光了。当然，这也能看出杜伏威的个性，显然，跟野心勃勃的李子通比，杜伏威还是比较有自知之明的。

天下三足鼎立，江淮也是三足鼎立。李子通日渐壮大后，就将矛头对准了沈法兴，先克京口，后破沈军主力，沈法兴元气大伤，被迫逃回吴郡老家。

李子通跟沈法兴激战正酣，杜伏威也不能看热闹，于是，以辅公祐为主将，阚陵、王雄诞（这俩都是杜伏威的义子）为副将，率数千精兵，进攻李子通刚刚夺取的丹阳。但是，还没等偷袭呢，李子通已经解决了沈法兴，然后率军拒战。两方势力对比，辅公祐手里数千，李子通手里数万，又是新胜之兵，李子通是辅公祐的十倍，这场仗，从账面上看，辅公祐是输定了。

辅公祐要怎么办呢？他跟老朋友杜伏威取了经。杜伏威作战的时候，有一支部队叫“上募”，其实就是敢死队的意思，跟李密的“内军”差不多意思；“上募”的待遇非常好，好吃好喝，也受重用，但是，打仗之时，许进不许退，每战之后，杜伏威都要检查伤势，凡是看到背后有伤的，一律斩首——为啥呢？因为这说明这人在战场上后退了。以此，“上募”作战都是拼死迎敌，战死方休的，战斗力强的惊人，是杜伏威的精干力量。

辅公祐这次，就是效仿杜伏威。他派一千人操着长刀在前，又派

一千人在他们后面，在后面的一千人，就是所谓大刀队，凡是前方有退下来的，一律立斩不赦。于是这仗一开打，辅公祐前面那一千人就跟不要命一样的往前冲，辅公祐又以两翼掩击，李子通所部瞬间崩溃，其众降者数千。

这几乎是杜伏威和李子通的一场决战，杜伏威以一种奇妙的方式，挽回了先前的颓势，重新占据了江淮第一人的位置。此战过后，李子通江西之地尽归杜伏威所有，李子通仓惶亡命至京口，而后又逃到太湖，元气大伤。

当然，这就叫“出来混，迟早要还”，当年李子通投奔杜伏威的时候，还欠下一笔血债，如今，也该要还了。

李子通倒霉了，但是，好歹收拾残军，又得了两万人，还有比他更倒霉的，谁呢？沈法兴。于是，倒霉的李子通，就攻击了更倒霉的沈法兴，这次干脆把沈法兴的老家吴郡也夺了，随后又入据余杭，兵势由此复振——东举会稽，南距岭，西抵宣城，北太湖，悉有之。

李子通败而复振，杜伏威当然无法容忍。武德四年，杜伏威派他的义子王雄诞率大军讨伐李子通，双方开始了最后一次决战。

当然，李子通已经不是杜伏威的对手了，王雄诞屡战屡胜，李子通屡战屡败，最后，李子通投降了。李子通投降后，杜伏威将他送入了关中，李渊也没杀他，给了他一座房子，几顷土地，让他了此残生了。

彻底击败李子通之后，杜伏威成为了江淮地区的当然老大。

当然，当时杜伏威已经降唐了，但是呢，唐朝对他并没有控制力，实际上，杜伏威还是个土霸王的角色。然而，杜伏威想不想当这个土霸王呢？想不想跟当年的孙权一样，割据一方呢？答案是，不想。因此，在李世民讨平了刘黑闥之后，杜伏威意识到，唐王终将统一天下了，于是，自请入朝，以身为质。

相比隋末的诸多英豪，杜伏威这个人，说实话还是很本分的，他

造反，也不是有多大志向，跟翟让一样，混口饱饭而已，接下来的你争我夺，也无非是“人在江湖，身不由己”，他并不喜欢这种生活。杜伏威亲自入朝，这是向唐王朝表态了，哥们我是真心实意的归顺，你们放心好了。

李渊看杜伏威都做到这份上了，很高兴，拜其为太子太保兼行台尚书令，他的官有多大呢？这么说吧，仅次于皇帝李渊、太子李建成、秦王李世民，是唐王朝的第四号人物，比齐王李元吉还高一等。

到了这里，大家是不是以为杜伏威就可以顺顺当当的过完这辈子呢？这么一个知足常乐的人，如果不能有这个结局，是不是很悲催呢？但是，这个世界上，就是有这么悲催的事，很多事情，不是你想怎样，就能怎样的。

李子通同志当时也在长安，看到杜伏威自己送上门来了，于是转念一想，这岂不是江淮一带群龙无主了？他这要回去，说不定还能倒腾出点动静来呢。于是，不甘寂寞的李子通就溜了。

于是，他回去了？没回去，跑到蓝田，被唐军发现了，然后被砍了。有人说悲剧？一点都不悲剧。人各有志，杜伏威是想太太平平过日子，但李子通不想，所以，这么个死法，对于李子通来讲，也比在长安当宅男、最后老死他乡要好。

不甘寂寞的不只有李子通，还有杜伏威的好兄弟辅公祐。当时，杜伏威离开江淮的时候，军权交给了义子王雄诞，政权交给了义兄辅公祐。当然了，其实在杜伏威离开江淮之前，他跟辅公祐就不是像最初时的那样亲密了，道理很简单，一山不容二虎，辅公祐是跟杜伏威光屁股一块打出来的，在军中的威望，老实说不比杜伏威差，所以，杜伏威对他有所猜忌，也很正常。杜伏威就慢慢剥夺了辅公祐的兵权，辅公祐当时非常不满，但为避祸，也只能跟左游仙学法术去了。

如今呢，杜伏威去了长安，想太太平平过日子，但是，辅公祐志向不同，对杜伏威的选择并不赞同，他不认为必须要仰人鼻息。恰好，那位左游仙也劝辅公祐造反，于是，辅公祐主意已定，准备造

反。

当然了，兵权在王雄诞手里，杜伏威临走的时候，也交待王雄诞，说你得防着点辅公柝，别让他有机可趁。饶是如此，该发生的事还是发生了。辅公柝先是伪造了杜伏威的信件，责备王雄诞有贰心。大家想，王雄诞是啥样人？血性汉子，打仗可以，玩心眼是真不成，居然被辅公柝给糊弄了。王雄诞一气之下，称病卧床，表明自己并无贰心，于是辅公柝就借机夺走了他的兵权。

随后，辅公柝还再次伪造杜伏威书信一封，说杜伏威在长安过得不好，要部众造反。王雄诞一开始信了，直到后来辅公柝派人去家里劝降他，他才反应过来，不对啊，义父要真想反，哪会等到现在？其中必然有诈。当王雄诞察觉其中有诈后，他的死期也到了，辅公柝不会再留他了，当时就把王雄诞给勒死了。

武德七年，杜伏威在长安暴卒。据官方所说，这是因为杜伏威信方士，喜欢玩长生不老丹那一套，所以是铅中毒死亡，但实际嘛，大家想吧。

然后，唐王朝派兵进讨。主帅李孝恭，副将李靖、徐世绩、阚陵等人。

这位阚陵，跟王雄诞一样，也是杜伏威的义子，跟王雄诞的地位也差不多，杜伏威入京的时候，他是跟着杜伏威一块过来的。阚陵这个人，据说非常刚正，在杜伏威军中，主抓军纪——部兵皆群盗，横相侵牟，棱案罪杀之，虽亲故无脱者，至道不举遗。因此，在杜伏威军中，阚陵非常有威信。当时跟辅公柝大战的时候，阚陵把铠甲一脱，大喝道：“不识我邪？何敢战！”辅公柝那帮人一看，是阚陵！亲娘咧，当时就有人跪下来说要投降的。

辅公柝不是唐军的对手，屡战屡败，最终，在武德七年三月，在逃亡的路上，被抓去送到了李孝恭那儿，然后当即被斩首。

要说可悲的，也就是阚陵了，本来以为功劳那么大，攻破辅公柝

之后，想必也捞个大官当当了；结果呢，辅公柝被逮后，临死也拉垫背的，说阡陵是同谋，阡陵当时有苦说不出，跳进黄河洗不清，后来因为顶撞李孝恭，被处死。

据说，辅公柝造反之后，杜伏威不仅自己倒霉，他家人也跟着倒霉——高祖追其官，削属籍，没入家产。后来，直到李世民即位，才还他和阡陵一个清白。

杜伏威是隋末误入江湖的一只小白兔，他的心愿，并不是争雄天下，而不过是出将入相，但是，很可惜，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呜呼！杜伏威！

群雄末路

杜伏威和辅公柝，是隋末最后一股被平定的地方势力，在此之前，陇西的薛举薛仁果父子、马邑的刘武周和江陵的萧铣，都已被相继平定。

我们试做简单介绍吧，先从薛举薛仁果父子说起。

公牛618年（武德元年），在高塘，李世民率军与薛仁果军决战。

在此之前，李世民和薛举父子已经有过交手了——在李渊刚入关的时候，李世民就率军跟薛仁果打了一次遭遇战。那次的结果，在硬碰硬的对抗中，李世民大获全胜，以至于薛举一战而惧，竟然生出了投降的念头，好在郝瑗厉言制止。

这一次，乃是李世民与薛仁果的第二次交战。

一开始，李世民制定的战略，乃是坚壁固守，打消耗战，原因是，薛举举兵远来，粮草不敷，利在速战。不巧的是，没多久李世民就病了，军中事务就交给了刘仁静和殷开山。

结果殷开山就对李世民的战略方针有不同意见，私下刺激刘仁静，说大王生了病，怕你搞不定，所以要咱先别打。我觉着吧，咱也别啥事儿都交给大王来，咱就借着这个机会干一仗，也立立功，咋样？

殷开山这么一说，好像李世民不战反倒是因为看不上刘仁静了，刘仁静当时估计也不知虚实，听殷开山这么一说，觉着哪能被这么鄙视？打就打，谁怕谁！

这场仗的结局，自然没什么悬念，薛举素称骁勇，如今大举进兵，兵锋甚锐，刘文静这么贸然出击，能讨到好就怪了——无悬念的大败。

当然，在坏消息之余，还有个好消息——此战之后没多久，薛举就病故了，薛仁果接位；更好的消息是，薛仁果还没来得及把老父下葬，自己就先完蛋了。

战场还是在高墟，这次是李世民亲自带兵复仇来了。战前，李世民就制订了战术方案：“我军新恤，锐气少；贼骤胜而骄，有轻我心。我闭壁以折之，伺衰而击，可一战禽也。”跟前番一样，李世民的意思，还是要打消耗战，这次的理由是，士气有差距，要先想办法磨掉对手的锐气。与之同时，为了避免重蹈覆辙，李世民下令，敢言战者斩。

当然，薛仁果之所以战败，还不单是因为李世民战术得当，更重要的一点是，他的活土匪脾气。薛仁果是啥德行，前面说过了，这样的人，谁见了不肝颤？薛举手下的老几位，老实说跟薛仁果一直就不太对付，眼下薛仁果即位，这帮人就想，以薛仁果这暴脾气，咱要是一个不防，是不是就得被这活阎王给剁了啊。所以，在相持战的过程中，就有好些人背叛了薛仁果，来投奔李世民。

李世民一看薛仁果粮草不济，而又众叛亲离，于是先令大将庞玉与薛仁果部将宗罗睺于浅水原交战，双方交战正酣，李世民率军直捣宗罗睺侧背，宗罗睺腹背受敌，于是大败。李世民则鼓其余勇追穷

寇，终于彻底击败宗罗睺。

此战之后，薛仁杲投降，陇西集团覆灭，关中大定。

然后，再来说说刘武周吧。

说到刘武周，首先我们要说的人，是宋金刚。宋金刚便是那位亲自率军救援魏刀儿，而后再不愿意投降窦建德的哥们，魏刀儿兵败后，宋金刚投奔了谁呢？没错，就是刘武周了。

之所以要说宋金刚，是因为此人是个强人，强到彻底改变了刘武周的态势。且说，宋金刚刚来投，刘武周就喜不自胜，在其未立功的情况下，就将其封为宋王，并把一半家财分给了宋金刚。宋金刚看到刘武周如此厚待，自也是感激涕零，后来休掉了结发妻子，娶刘武周妹妹为妻，而后又廓开大计，劝说刘武周用兵晋阳，南下以争天下。

武德二年，刘武周这头沉睡中的猛虎，得到宋金刚这样的强援，终于出匣了：

武德二年，刘武周率所部二万入犯唐境，驻扎黄蛇镇，又联结突厥，一路披靡，先后攻破榆次、介州，终于进围太原。

李渊则令太常少卿李仲文出兵抵御，结果，李仲文中了对手的诱兵之计，而后杀进了刘武周的埋伏圈，而后全军覆没，李仲文也被俘虏，后来，李仲文还是瞅了个空子，才从刘武周手里逃了出去。

刘武周继续挺进——破平遥，取石州，杀刺史王俭，而后，兵锋所指，直向浩州。李渊又令哥们裴寂当晋州道行军总管，抵御刘武周，结果，宋金刚切断了裴寂军中的水源，而后趁着裴寂移军的当口，一战而破。唐军陷入崩溃，被杀的、逃亡的，道路相继，裴寂则一人一骑花了一天一夜，狼狈的逃回了晋州。

齐王李元吉听说刘武周大军杀到，对手下刘德威扯了个谎，说你以老弱病残守城，我率精兵出击，结果，李元吉刚一出城，就带着老

婆孩子头也不回的逃回长安去了。刘武周大军压境，城内豪杰薛深开城投降。

李元吉丢了这个丑之后，气得李渊直跳脚，一度还想找个替罪羊，后来想想算了，是自己儿子不争气，也就作罢。

刘武周又派宋金刚攻打晋州，一战而克，俘虏右骁卫将军刘弘基，然后，宋金刚又进围澧州。结果裴寂同志再度表演，他没有任何抵抗的办法，唯一的路数就是坚壁清野，不断要求周边人民进入城池，而后又焚烧村落财产。老百姓无端财产被毁，自是很不满意，于是，叛乱近在眼前。

打响叛乱这一枪的，是夏县人吕崇茂，他干掉了县令，自号魏王，响应刘武周。裴寂试图平叛，但被吕崇茂击败。

隋河东守将王行本一直不愿投降唐朝，此时也举兵与刘武周呼应。

刘武周势如破竹，长驱直进，关中震动。

太原是李渊起兵的地方，如今被刘武周给占了，后院失火了，怎么办？两派意见，一、放弃，李渊就想放弃，二、夺回，这是李世民的意見。最后，在李世民的坚持下，李渊以三万兵马予李世民，令其进讨。

唐王朝的反击战从夏县开始，李渊派去的将领，包括王孝基、于筠、独孤怀恩和唐俭。结果呢？结果他们碰上了真正的硬骨头——尉迟敬德。这位打铁匠，当时正在刘武周的帐下，此前，他已跟随宋金刚在攻略晋阳的战事中屡建功勋。有尉迟敬德这样的当世骁将打底，唐王朝的反击战自然只能是遭遇挫折了——崇茂与贼将尉迟敬德袭破孝基军，四将被执。

好在不久之后，李世民到了，屯于柏壁。在夏县击退了唐军反击的尉迟敬德，则退还澧州。于是李世民邀其出战，两战两胜，先胜于美良川，后胜于蒲州。无疑，李世民的这两战两胜，起到了稳定军心

的作用。

而后，李渊一看李世民进展不错，便亲往蒲津关慰劳，李世民则自柏壁轻骑迎接。然而，李渊这是帮了倒忙了，李世民刚一离开柏壁，宋金刚就立即围住了绛州。好在李世民回去之后，宋金刚自度不敌，又引退了。

当然，真正决定此战胜负的，还是粮草问题。刘武周、宋金刚，举兵远来，后方补给自然是重中之重，但是，就是这重中之重，出了大问题。护卫粮道的黄子英被唐将张德政所斩，其众万余人皆被俘获，此战之后，刘武周已经隐隐下风。

不久之后，因为粮草将尽，宋金刚引军引去，于是，李世民奋起追击。据说，为了一战而捷，李世民三天不解甲，两天不吃饭，与军众共甘苦，露营于雀鼠谷西原，跟宋金刚一日八战，每战皆捷，斩首万余级，获其辎重千余乘。宋金刚败走介州，为李世民所迫，只能以余众两万人出西门，列阵迎战。

李世民令徐世绩、程咬金、秦叔宝为北军（当时李密已经降唐），翟长檣、秦武通为南军，与宋金刚相交。战不多时，唐军稍有不支，李世民亲率精锐骑兵突击，再度大败宋金刚。宋金刚轻骑亡命，其部将尉迟敬德等人皆降，李世民收其部众，于是介州已复。

此战之后，刘武周、宋金刚元气大伤，尤其是刘武周，已经心生胆怯，不敢再战了，亲率五百人投奔了突厥；而宋金刚本欲收拾人马再战，结果部众离心，不复能战，无奈只能引一百人北逃，也投奔了突厥。

自此，李世民率军收复了河东失地，刘武周集团几乎覆灭。

最后交待一下刘武周和宋金刚的结局吧：

宋金刚不久后想要讨回老巢上谷，结果被突厥察觉，为追骑所斩；刘武周也一度想亡归马邑，也为突厥所查，最终被诛。

最后一个，萧铣。

隋末群豪中，萧铣是非常特殊的一位，他是唯一一个亡国宗室之后。当然，也正因为萧铣的特殊身份，他才能够迅速崛起。

公元617年，巴陵郡（湖南省岳阳市）的军官董景珍、雷世猛等人阴谋兵变，夺取城池，起兵反隋。最初，董景珍被推为盟主，但是，董景珍认为，自己出身寒贱，恐怕难以服众，随后，他推荐了一个人——萧铣。

彼时萧铣正在罗川（湖南省汨罗市），接到报告后，不禁大喜，于是发出了檄文，招兵买马，不久就得数千人。正好，当时颍川（河南省许昌市）的沈柳生攻击罗川，萧铣出战不利，然后他就对手下表示，说要接受巴陵郡豪杰的请求，中兴梁国，一旦如此，沈柳生也会因之归附。

于是，萧铣自称梁公爵，恢复南梁的官服颜色和旗帜，正式起兵。

不出萧铣所料，沈柳生很快就归附了他，而且，在萧铣公开反隋五天后，他的手下，就已经增加到了数万人……

这就说明一个问题，在乱世混，最大的实力，就是血统啊——所以说，大家明白当年刘备干啥死乞白赖非得说自己是皇叔了吧？这就是软实力啊！

而后，萧铣率军前往巴陵郡。很快，沈柳生和董景珍两派势力，为了座次问题，爆发了内讧——先是沈柳生诛杀了迎接萧铣的徐德基，萧铣对此居然予以赦免；而后，董景珍又诛杀了沈柳生，而萧铣，居然还是接受。

萧铣连手下两派势力的内讧都摆不平，为人毫无主见，也证明了他所拥有的一切，也不过是他的血统，除此而外，萧铣也没有值得一提的地方。

十月十九日，萧铣登坛祭祖，自称梁王，改号鸣凤。

由于萧铣远离反隋主战场，又拥有皇族身份，因此，他的扩张事业进行的顺风顺水，很快，他的版图就扩张起来了，在最巅峰的时期，梁国的版图东到九江郡（江西省九江市），西到三峡，南到交趾（越南北部），北到汉川（汗水以南），梁国的常备军，也扩张到40多万。萧铣一度还打算攻取巴蜀，但被许绍阻击。

当然，梁国的强大，只是表面的，这个猝然崛起的乱世政权，内部隐藏着巨大的危机——萧铣其人心胸狭窄，为人猜忌，而他的部下，也并非其嫡系，因此也时常不服管束，恣意妄为。萧铣感到非常担心，试图推行裁兵，剥夺部下兵权。

董景珍的弟弟试图叛变，事泄被诛，萧铣于是征召长沙的董景珍回江陵。

董景珍当然不愿回去送死，于是投降了唐王朝，许绍奉命接应。

还没等许绍能够抵达，萧铣的平叛部队就来了，率队的是张绣。董景珍也试图说服张绣，以彭越、韩信事相告，说我完了，你就是下一个。但是张绣不为所动，进兵围困，董景珍遂被诛戮。

再然后，董景珍的预言就实现了——张绣立下大功后，变得日益骄纵，最后，终于引发了萧铣的不满，随后，他就追随董景珍的脚步去了阴曹地府了。

公元621年九月，唐军开始对梁国发动毁灭性战争。

出征的唐军首脑是李孝恭（唐宗室，凌烟阁二十四功臣中，他排行第二，仅次于长孙无忌），但是，真正起到了关键作用的，乃是李靖。

该月，唐军正要从夔州（四川省奉节县）出发时，突遇三峡水势暴涨，将领们都表示要等水势平稳后出兵，然而，李靖却表达了不同意见，认为军贵神速，正好趁着萧铣不备，顺着猛涨的水势东下，抵

达江陵，到时候萧铣一战可擒。李孝恭表示同意。

如李靖所料，萧铣果然没有防备，唐军果然长驱直进，连取荆门、宜都，进抵夷陵，而后又两度大败南梁守将文士弘，南梁江州总管盖彦举率五州投降。

此时，萧铣方才醒过味来，但是裁兵之后，他手里仅有数千禁兵，无力抵抗唐军，无奈之下，只能下发勤王令，要求各地率军救援。当然了，各地天高地远，路途险隘，一时半会部队难以集结，萧铣也只能靠着数千人登城固守了。

李孝恭当即准备攻击，但是李靖又发话了，认为仓卒攻击，对手必然死战，不易抵挡。然而对手毕竟是乌合之众，难以持久，不如我们暂歇一日，等到对手军心散漫、战意懈怠、兵力分散后，我们再行攻击，必定一鼓而胜。

这次李孝恭没同意，当然，不出李靖所料，李孝恭失败而回。

然而，梁军的乌合一面在此战获胜后暴露无遗，这帮人居然自顾自抢起了唐军的军需，而且贪得无厌，不知满足，每个人肩扛手挑，都超过负载，走路都摇摇晃晃，难以站稳。眼见梁军乱象已现，李靖乃率军出击，大胜，一路杀进了江陵的外城，又攻陷了码头，俘获了大量军舰。

此时，李靖又出了个注意，说把俘获的军舰全部放回江心，随它们自由飘荡。将领们都不同意，好容易缴获来的战略物资，应该利用，哪能还给对手？然后李靖解释他的用意，他说，梁国版图毕竟很大，眼下四面八方正有军队集结，增援江陵，我们悬军远来，一旦不能立刻破城，很可能腹背受敌。到时候我们进退不得，还要军舰干什么用？如果我们让军舰放入江中，顺游而下，勤王军一定会以为江陵陷落，不敢冒进，他们派兵侦查，也至少需要十天半月，趁此机会，我们即可破城。这是个好主意，李孝恭听取了。

还是不出李靖所料，勤王军看到这些空船，都以为江陵陷落，不

敢前进。相反，一些人听说萧铣战败的消息，还主动投降了唐政府。

李孝恭进围江陵，切断了萧铣与外界的联系，萧铣实在无他法可想，部下也劝他投降，于是，十月二十一日，萧铣率军出城投降。

要说萧铣还有什么可取之处的话，那就是他在投降之时，提出了一个要求，请唐军不要纵兵劫掠——梁国的传统就是“爱民”。

唐军入城后果然秋毫无犯，既没有劫掠，也没有没收梁国官员的财产，江陵于是平定——当然，这跟萧铣其实关系也不大，主要是岑文本和李靖的意见。

萧铣投降数日后，勤王军十余万集结，听说江陵陷落，也就纷纷投降了。

萧铣是可悲的，他连王世充的结局都没捞到，到长安后，就被李渊斩首了。

自此，隋末群豪，已经彻底完成了他们的历史使命，一个崭新的王朝，一个即将续写隋朝辉煌的王朝，已经展露了雏形。

隋朝——帝制史的基调

隋王朝，历时37年，经两世而亡，在中国历史上的大一统王朝中，它的寿命排名倒数第二——排倒数第一的是秦朝，历时15年。当然，如果考虑到秦朝毕竟有个在春秋战国时期争斗了五百多年的前身秦国，那么，隋王朝的寿命，就是中国历史的倒数第一。

“短命”，通常总是我们对隋王朝的第一印象，然而，现在，当大家阅读至此时，或许还会有两个字送给隋王朝——璀璨。

这个璀璨的隋王朝，用它仅仅37年的时间，为中国此后1300年的帝制史奠定了基调：

一、科举制。

我们很多时候谈到科举，更多的，是注意到它在选拔人才方面所具有的重大意义，但是，正如我一直强调的那样，科举制推广之后，产生的最重要的意义，乃是彻底断绝了贵族制的生存空间。

我们如今一直在高喊“公平”，其实，科举制带来的最重大意义，就是最大程度切割了血脉对于中国人命运的影响，这使得中国很早就进入了平民社会，使得中国很早就由平民主导政治，这岂非就是最大的“公平”？

二、三省六部制。

这是中国官制史的一个里程碑，此后中国官制历经多次改革，但是三省六部的雏形始终保留，一直到清朝，“六部制”依然还掌管着中国的行政。

跟中国的三省六部相对应的，乃是由英国发端的内阁制。然而，英国内阁制的真正成熟，却要一直到18世纪初，比之中国的三省六

部，将近晚了一千年。

在西方中心论的冲击下，中国人对自己的政治制度，很长时间都有一种悲观丧气的情绪，然而，我想说的是，中国人理应为自己的政治文明感到自豪。

或许，我会在另一部书里，为大家详细讲述这一切。

三、价值观输出。

一个王朝真正的强盛，往往并不是体现在他的经济和军事，真正能够影响深远的，乃是这个王朝的价值观。

近代西方的强盛，最主要的体现，也不仅仅只是他们的物质文明，更重要的，是他们“自由民主”的普世价值，取得了全世界绝大部分人群的认同。

明清时期，远东地区，正式形成了一个极为稳固的宗藩体系。而联结着这个体系的强力胶，就在于中华文明对周边藩国的巨大影响。这种影响，一直持续至今，汉字、汉文化、汉历史，至今仍在韩日以及东南亚国家中占据着重要价值。

以价值观输出作为外交的重要手段，隋文帝杨坚，乃是一个主要的倡导者。在跟吐谷浑的外交史中，他一次又一次以儒家的伦理观拒绝吐谷浑太子的归顺，一次又一次的要求吐谷浑能够遵循中国式的价值观，在中国外交史上，这已经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在隋文帝之前，汉朝跟匈奴的关系史，似乎就并没有意识到价值观输出会在外交中占据如此重要的分量。因而，隋文帝可能是第一个从战略高度，重视价值观问题在中国周边外交中所占有的重要地位。

四、重塑中原政权在远东政治中的主导地位。

自永嘉之乱后，中原政权的主导地位随之一落千丈，而一直到隋朝，中原政权才再次夺回了它所失落三百多年的地位。

自隋朝之后，中原政权牢牢的把控着自己的地位，即便幅员辽阔的蒙古帝国，其中心王朝，依然是忽必烈所建立的元朝。这种优越的政治地位和在地地区政治中的强大影响力，一直到鸦片战争之后，中国陷入危机，才随之丢失。

五、京杭大运河。

一心建立大业的杨广，在大业初年，开凿了京杭大运河。

以下是维基百科对京杭大运河的叙述：

京杭大运河，又称京杭运河或简称大运河，是中国、也是世界上最长的古代运河。北起北京，南至杭州，流经天津、河北、山东、江苏和浙江四省一市，沟通海河、黄河、淮河、长江和钱塘江五大水系，全长1794公里。

古代陆上运输只能依靠人力和畜力，速度缓慢，运量又小，费用和消耗却甚大。所以大宗货物都尽量采用水路运输。中国天然形成的大江大河大都是从西往东横向流动的。但是在黄河流域历经战乱破坏，而长江流域得到开发以后，中国就逐渐形成了经济文化中心在南方，而政治军事中心在北方的局面。为保证南北两大中心的联系，保证南方的赋税和物资能够源源不断的运往京城，开辟并维持一条纵贯南北的水路运输干线，对于历代朝廷就变得极其重要，明清两代更在淮安府城（今淮安市楚州区）专门设立漕运总督和下属庞大的机构，负责漕运事宜。在海运和现代陆路交通兴起以前，京杭大运河的货物运输量一般占到全国的3/4。

杨广为了开凿京杭大运河，付出了巨大的人力和物力代价，一定程度引发了后期的天下大乱，然而，如果非要给他一个评价的话，那就是“功在千秋，罪在当代”。

我想，有这五项也就够了，事实上，中国历史上没有哪个像隋朝一样，在如此众多的层面，深深的影响着未来的历史。

或许，对于隋朝，我们最合理的评价应该是——中国帝制史的基

调。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韬光养晦
3. 第二章勤王之征
4. 第三章各不相让
5. 第四章晋阳起兵
6. 第五章进军长安
7. 第六章拿下长安
8. 第七章江都兵变
9. 第八章称帝开唐
10. 第九章平定秦凉
11. 第十章东部烽烟
12. 第十一章 悲情英雄
13. 第十二章西凉战事
14. 第十三章刘文静案件
15. 第十四章进击山西
16. 第十五章鏖战洛阳
17. 第十六章虎牢关之战
18. 第十七章野心的暴露
19. 第十八章河北！河北！
20. 第十九章二次围剿
21. 第二十章东征江淮
22. 第二十一章内斗
23. 第二十二章玄武门之变

引子

六岁那年，爸爸从小书摊上给我买了一套连环画版的《中国成语故事》。在书中我看到了拿着战刀、骑着战马的将军，也看到了彬彬有礼的读书人，也就是从这些书中，我逐渐知道了中国历史上有很多了不起的人，比如姜子牙、孙武、曹操、刘邦、朱元璋等。

随着年龄的增长，我开始读一些名人的传记如《诸葛亮传》《孔子传》《孟子传》等。读这些书使我明白了一个道理，古往今来成就大事的人，除了有过人的天赋之外，还要靠自身的勤奋和努力。无论做什么都要认真去做，也许未必成功，但是只要努力了，就不后悔。

十八岁后，我开始读《史记》《三国志》《二十四史》《资治通鉴》等正规史书。当时我并没有古文基础，对于其中看不懂的内容，基本靠猜，实在看不懂就去网上搜索译文。那个时候我上学回来基本上都是晚上读至少两个小时的历史书。当我畅游在历史的长河中，我感受到了乐趣。

外边灯红酒绿，而我却一个人静静地读史。有很多人问我，你不觉得枯燥吗？

我的回答是：不枯燥。

因为历史本身很精彩，现在发生的，曾经发生过，并且将继续发生下去。而你却可以从一个局外人的角度去静观其中的兴亡交替，我觉得这比去唱卡拉OK要带劲。

在读史的过程中，我也有很多困惑，例如同一件事，为什么这本书和那本书说的不一样呢？为什么两本书对人物的评价不一样呢？

后来我逐渐明白了，历史书也是人写的，是人就会有局限性，也

就是说受他生活时代的局限。现在我们看到的历史记载，其实是第二历史，真正的第一历史谁也没法去还原了，所以要想知道历史本来是怎么回事，只有通过现有史料的记载，去挖掘其背后隐藏的真相。

这是个艰苦的过程，读史读到这个份上，其实已经不仅仅是爱好了，它已经变成了责任，一种对历史负责的态度。

好了，说说这本书吧。为什么写唐朝？因为喜欢唐朝。为什么喜欢唐朝？因为喜欢唐朝的音乐。

上学那会儿老师讲唐代音乐史，然后现场让我们听录音。听了唐朝的音乐后，你会真有梦回唐朝的感觉，很大气。于是我下定决心，开始认真地、系统地全面了解唐代的历史，并想用自己的笔法将唐朝近三百年的历史写下来。为此我阅读了《旧唐书》《新唐书》《册府元龟》《唐会要》《唐律疏议》《全唐文》《唐大诏令集》《太平御览》《大唐创业起居注》《贞观政要》等史料，以及近现代诸多探讨唐代历史的著作和文章。

我和当年明月一样不喜欢那类故作艰深的文章，所以接下来我要写的这些内容，相信大多数人都能看懂。将近三百年的唐朝历史，希望大家鼓励我将它写完。既然已经开写，就要坚持下去，我相信自己有这个毅力。

我们先来看看唐朝的基本状况。

唐朝集团概况：

集团名称：大唐帝国（唐朝、唐代）；

集团性质：国家；

创始人：李渊（唐高祖）；

法人代表：李氏皇帝（共二十一位，其中包括武则天）；

固定资产：很多很多；

经营范围：政治、经济、文化、科学、军事、教育等；

经营起止时间：公元618年— 907年。

看完“唐朝集团”的资料，相信很多人脑海里会出现“庞大”、“复杂”这两个词。没错，人们过日子有欢乐、有痛苦，唐朝那段日子也不例外。不过日子要一天一天地过，事情要一点一点地说。唐朝的一切一切我们还要从它的创始人李渊说起。

第一章韬光养晦

七岁的唐国公

李渊是幸运的。因为他出生在官宦世家，吃喝不愁。

李渊是很幸运的。因为他做了皇帝，而且是大唐帝国的开国皇帝，最高级别的事业有成者。成功了，光辉灿烂！但成功的道路却是曲折的。而通往皇帝宝座的道路更是充满艰难险阻，因为那是刀光剑影的血拼！

公元566年，长安唐国公府里，随着一声婴儿的啼哭，安州总管、柱国大将军、唐国公李昞的心终于放了下来，此前他一直在客厅里转来转去，额头上渗满了汗珠，因为他的妻子即将分娩。

做过父亲的人大都会有这样的经历，妻子快要分娩时，自己焦急地在产房外面走来走去，两手紧紧地攥在胸前，在心里都会说上一句：“保佑母子平安。”在这一点上，上到皇帝公卿下到黎民百姓都是如此。李昞当然也不例外，所以当仆人请他进去看看时，李昞三步并成两步地走到屋里。

小孩长得又白又胖，奇异的是胸前长着三个乳头。为了寄托家族兴旺的愿望，希望孩子有个锦绣光辉的前程，李昞给这个孩子起了个名字叫“渊”，字“叔德”。

李渊出生在这个家庭里，想不前途光明都是很困难的，因为他的家庭实在是太不一般了。

李渊的祖上那是怎一个“牛”字了得。

七世祖李暠，是东晋十六国时期“西凉国”的建立者。嗯，有做皇

帝的家族史。

祖父李虎曾经协助宇文泰建立北周政权，被封为“柱国”（比丞相还大），死后追封“唐国公”。

父亲李昉袭封“唐国公”，任“柱国大将军”，其妻（李渊的母亲）是杨坚（当时是北周皇帝的岳父，后来的隋文帝）妻子的同胞姊妹，也就是说李昉和隋文帝是“连襟儿”关系。

李渊小朋友和我们现在的孩子一样，天真无邪，充满幻想，他会坐在窗前数着天上的星星，也会和其他小朋友去玩捉迷藏，还会听妈妈讲美丽的童话故事。

但是生活有欢乐，就会有烦恼。

李昉的去世，使李渊幼小的心灵受到了创伤，那一年李渊七岁。按照当时的官吏制度，李渊袭封为“唐国公”。而从这一刻起，肩负着兴旺李氏家族的重大使命迫使李渊小朋友必须每天像个官场中人一样，一举一动都要按规范去做，不能任性而为，这对于一个七岁的孩子来讲，简直就是一种折磨。这也当然不符合我们现代幼儿教育的法则，不过我们也要理解在一千多年前当然没有《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儿童心理学》之类的理论书籍，而教育孩子，也只能用《诗经》《论语》、之乎者也之类的书籍，所以李渊生活在那个年代，也就只有一个字——“忍”。

不过，喜欢读书是李渊小朋友的一大优点，什么《汉书》《史记》之类的历史书籍他都喜欢读，不要认为他读书是为了“应试教育”，要知道他的地位已经不需要再考试了。李渊读书是为了从中吸取为官的经验，吸取权谋之术，为将来立足官场，打下坚实的基础。

公元580年，周宣帝病故，皇后和八岁的周静帝无力控制朝政，李渊的姨夫杨坚（周静帝的外公）趁此机会以大丞相的身份入朝辅政，其实是为了谋篡帝位。一些掌握地方兵权的军政头目，看到杨坚谋篡帝位的苗头，就起兵造反，结果被杨坚通通干掉。接着杨坚又大

肆屠杀北周皇室成员，自己大权独揽，年幼的周静帝完全陷入孤立。

公元581年，杨坚废掉周静帝，自立为皇帝，改国号为“隋”。

这个事件对李渊的触动很大，以前他只是在书里看到那君臣之间、朝堂之上的一幕幕的阴谋诡计和残忍杀戮，但是这一切在今天都变成了活生生的现实。更令李渊困惑的是，这是发生在家庭内部的事，一边是他的姨夫，一边是他的表姐和外甥。

“这是为什么？不是曾经很多人对我说过家庭要和睦吗？可是现在……”李渊就怀着这样的一种矛盾心理，告别了少年时代。

初入仕途

人生能否成功，起点很重要。李渊的起点并不低。

隋朝刚刚建立，少年李渊凭着姨夫隋文帝杨坚的关系，当上了“千牛备身”（皇帝的亲身护卫），这个职位虽然并不高，但由于经常跟随皇帝左右，可以想象那是相当的威风，可以充分发扬“狐假虎威”的精神，随时风光一把。

但是，我们的李渊同学头脑是十分清楚的，对于他来讲，现在还只是个“官场实习生”，他现在最应该做的，是利用“千牛备身”这个职位，向诸位“官场”老前辈们学习。

李渊是这样想的，更是这样做的。

每次当他立于朝堂之下时，他都会仔细认真地听君臣们讨论国家大事。尤其是那些谋臣们所献的计策，更是令他拓宽了眼界。

不可否认，李渊有很深的文化基础，但是理论还是要和实践相结合才有用。坦白地讲，年轻的李渊在这一方面还显得很稚嫩，让李渊深切地理解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重要性是在一次朝堂议政时，长孙晟向隋文帝献上的一条锦囊妙计。

长孙晟，史书记载他“性通敏，略涉书记，善弹工射，矫捷过人”，隋朝著名军事将领，经典案例：大破突厥。

长孙晟向隋文帝献计的时候，正是突厥准备大举进犯隋朝的时候。针对突厥人的进犯，隋文帝犯难了，因为有的人忽悠派兵讨伐，而有的人忽悠议和，并且两派争执不休。每到这个时候，相信任何一个皇帝都会头疼，因为皇帝明白，无论是开战还是议和，这些朝堂公卿们都只是“嘴把式”。

唯有长孙晟既不忽悠立即派兵讨伐，也不忽悠立即议和，他主张利用突厥内部几位可汗之间的矛盾，采取远交近攻、离强合弱的策略，使突厥内部互相残杀，待到时机成熟时，再兴兵讨伐，一举攻克突厥。

隋文帝脸上露出了笑容，因为他知道这是解决突厥问题最好的方法。

站在朝堂之下的李渊听得也入了神，因为他知道长孙晟的计策就是鬼谷子所讲的“解仇斗郄”，以前他只是在书中看到过它的解释，而长孙晟很巧妙地将它用于解决实际问题，典型的理论与实践相结合。

“长孙晟啊，你太有才了！”李渊的脸上露出了灿烂的笑容。

从此之后，李渊有意识地将自己所学到的书中知识运用于实践当中。由于李渊工作积极，利用书本上所学来的计谋“吧唧”隋文帝，所以没过多久，他就获得了升迁的机会。

这一次，他得到的是谯州（今安徽亳县）刺史的官职，这对于年轻的李渊来说，简直是少年得志。实践证明，“吧唧”领导是很重要的。

由于李渊在谯州颇有政绩，不久他又被调任陇（今陕西陇县）岐（陕西凤翔）刺史。

当地人民在李渊的领导下，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在经济建设方

面，取得了卓越的成绩，出现了“人多殷富”的景象，李渊也因此官运亨通，过上了舒服的高级公务员生活。

我终于成功了！

不要着急，李渊，这不过是刚刚开始。

在这期间，有一位相士叫史士良的给李渊看过相。对于算命这玩意儿，我是相当的不信，一般在马路边上看到算命的，我都会离得远远的，不过在古代，算命的人经常会登门拜访，主人出于对客人的尊敬，一般也就应酬了。史士良在看过李渊的相后，说出的话令李渊大吃一惊，他原话是这样说的：公骨法非常，必为人主，愿自爱，勿鄙吾言。这句话相信不用我翻译，大家也能明白，这就点名在说：李先生啊，你以后肯定会当皇帝。

这让李渊心里有一种莫名的感受，既喜悦又恐惧。

喜悦自然不必解释，而恐惧是因为现在是隋朝的天下，竟有人说自己以后会当皇帝，这可是要掉脑袋的，想到这里李渊倒吸了一口凉气，所以在送走史士良之后，李渊严厉地叮嘱家人，千万不能泄露此事，否则家法伺候。不过史士良的话，倒是给了李渊很大的自信。在内心深处，李渊期盼着那一天尽快地到来。

想当皇帝，这个想法是有魄力的，行动起来是极度困难的，更有可能是要招来杀身之祸的。所以，李渊你还要耐心地等待，并且要等待很久。

公元604年，太子杨广谋杀了隋文帝后当上了皇帝，是为隋炀帝。

李渊你准备好了吗？

恐怖的岁月即将来临了。

杨谅造反

杨广当了皇帝，踩着他父亲的尸体登上了皇帝的宝座。

当年杨坚是诛杀北周皇室成员，篡夺帝位成功的。如今他的儿子杨广刺杀了他，堂而皇之地登上了皇帝的宝座。命乎？运乎？天道乎？似乎冥冥之中自有天意。

唯一不同的是当年杨坚当了皇帝后“躬节俭，平徭役，仓廩实”，为广大老百姓创造了一个安居乐业的环境，而我们的杨广先生当了皇帝后，却像“穷人乍富”一样，大兴土木、开凿运河、营造宫殿、巡幸江南……关于杨广先生的这些“光荣事迹”，我们在后边还会介绍，暂且不表。

杨广在仁寿四年（604）七月当上皇帝后，八月就有人起兵造反，这个人就是汉王杨谅。

杨谅是隋文帝杨坚的第五子，当时的官职是并州（太原）总管（军区司令员）。他起兵造反是因为知道隋文帝病重的时候，杨广假传隋文帝的诏书，缢杀了故太子大哥杨勇，而自己手握重兵在外会更令杨广猜忌，这使得杨谅异常地惊恐，生怕重蹈大哥杨勇的覆辙，所以杨谅决定与其坐以待毙，不如起而攻之。

那就反他娘的！

不可否认，杨谅起兵造反的声势还是很大的，在听从部下的建议后，派大将军余公理，从太谷（今山西省太谷县）出发，前往河阳（今河南省孟县）；大将军綦良，从滏口（今河北省武安市）出发，前往黎阳（今河南省浚县）；大将军刘建，从井陉（今河北省井陉县）出发，夺取燕赵地区（河北省）；柱国乔钟葵兵出雁门（今山西省代县）；柱国裴文安和纥单贵、王聃等率军直指京师。一时间竟有十九个州响应。

如果按照这个声势继续发展下去，说不定杨谅的造反真的能够成功，也许中国的历史会从此改写，但是我们杨谅先生的脑袋瓜子不知是让驴给踢了，还是因为别的原因，到了距蒲津关一百多里处，杨谅

忽然改变主意，命纥单贵破坏黄河大桥，坚守蒲州（山西省永济县），并且大封官吏，按兵不动。

事实证明，杨谅的军事指挥水平确实是不一般的低。

这就给了隋炀帝喘息的机会，结果隋炀帝派大将杨素领兵前去镇压。杨素的军事指挥水平和杨谅比起来，那简直就是研究生PK小学生。经过杨素精心的“照料”，杨谅的结局可以想象，兵败被囚，惊恐而死。而杨谅在这场造反事件中唯一的“功绩”就是拉20多万户老百姓共同下水，其所部官民遭到隋炀帝杀害、流放者不计其数。

李渊的心思

有的朋友可能会问，你费了这么多笔墨写杨谅造反，这和李渊有什么关系？

当然有关系。

事实上李渊在杨谅造反声势浩大的时候，也曾经动过心思，是响应杨谅，还是效忠于隋炀帝？

后来李渊听到杨谅兵败的消息，暗自庆幸没有轻举妄动，避免了一场杀身之祸。

从杨谅造反的事件中，李渊忽然明白了一点——应该远离权力中心，避开隋炀帝的耳目。

没错，隋炀帝的猜忌心是非常重的，甚至有些变态。

不久，李渊就有了远离隋炀帝的机会。隋炀帝任命李渊担任楼烦（今山西静乐）太守（市长兼警备区司令），李渊欣然前往，他觉得像一只脱笼的小鸟，终于可以自由地飞翔了，但是长安城里发生的一系列事情，却又使李渊时时处于紧张状态。

首先是杨素被逼死。

杨素是隋朝的开国功臣，曾经帮助杨广篡夺帝位。杨广表面上虽然敬重杨素，但心中却深深地猜忌他。大业二年（606）杨素病重，杨广虽然表面派名医、赐上等药给杨素治病，而暗中却唯恐杨素不死。杨素知道自己位高权重，受杨广的猜忌，所以不肯吃药，最后病重而死。

第二是高颎被杀。

高颎是隋朝的老臣，竭尽忠诚，当朝二十余年，满朝文武，没有不佩服的。大业三年（607）杨广征调全国百姓近百万人修筑长城，高颎上书劝谏，受到杨广的斥责。高颎非常伤心，与礼部尚书宇文弼等人私下议论杨广，被奸臣告发。杨广以诽谤朝政的罪名，将高颎、宇文弼等人全部处死。

此外被杨广以各种理由免官的还有尚书左仆射苏威、内史令萧瑀等人。

朝廷重臣一个个地倒下，使李渊受到了极大的震动。但他从中也悟出了一个道理——要想将来成功，现在必须韬光养晦。

是不是有一天，杨广也会猜忌到我？我也会像他们一样？我该怎么办？

李渊陷入了深深的思考。

为了不受杨广的猜忌，李渊想出了一条韬光养晦的妙计——沉湎酒色。之所以选择“沉湎酒色”作为自己韬光养晦的策略，实在是迫不得已。因为就在隋炀帝杨广诛杀朝廷大臣的同时，民间市巷中忽然又兴起了一些“杨氏将灭、李氏将兴”，“李氏当为天子”的童谣和谶语。这让李渊想起了相士史士良对他说过话：“公骨法非常，必为人主。”虽然李渊高兴得心花怒放，但为此也惶恐不安。

杨广这个变态狂，要是听到这样的话，会不会怀疑到自己？李渊的担心不无道理，没过多久，隋炀帝的眼睛便盯上了李渊。

事情还要从头说起。

大业九年（613）六月，礼部尚书（文化部部长）杨玄感在黎阳（今河南省浚县）起兵造反。杨玄感为什么造反？因为他的老爸是杨素。杨素是怎么死的，我在前边已经介绍过了。除了替老爸报仇，杨玄感造反还有“为天下解倒悬之急，救黎元之命”的意思，说得通俗一点就是解放生活在水深火热中的隋朝人民。

杨玄感同志的觉悟是高尚的，但是造反事业只有觉悟是远远不够的，还需要天时、地利、人和等诸多因素。总之一句话，杨玄感这几方面一条也不占，所以六月起兵造反，八月战败自杀。

我们的李渊，在这期间并没有跟着凑热闹，而是采取了静观其变的态度，因为他知道目前隋朝的统治力量还很强大，这个时候贸然公开造反，那是拿鸡蛋往石头上碰。

李渊的思路是正确的。

所以他得到了杨广的信任，杨广给他的赏赐是——代替杨玄感亲戚元弘嗣为弘化郡（今甘肃庆阳）留守（警备司令兼军区司令员），统领十三个郡的军队。

李渊认为这个官职对于自己以后成就帝业会大有帮助，所以他利用这个机会广泛地招揽人才，对属下也比较宽厚，得到了大家的拥戴。

但是，李渊的这个决策却是错误的。

因为在杨广同志的“正确领导”下，当时的隋朝可以说是破鼓万人捶，农民起义、王公贵族造反遍布全国。杨广就像惊弓之鸟一样，恐惧到了极点，看谁都像造反的，尤其在经历了杨谅、杨玄感的事件后，他对掌握兵权的王公贵族们更是猜忌，而这个时候，恰恰听到李渊在弘化郡颇受属下的拥护，所以杨广那双阴森的眼神就盯上了李渊，于是他决定派专使招李渊回长安。

拿钱摆平

当专使在李渊的官衙里把杨广的诏书递到他的面前时，李渊颤抖了。回到府中，李渊的脑子急速运转。

去？还是不去？如果去，以杨广的所作所为，自己肯定是有去无回；如果不去，那就是抗旨不遵，其罪当诛。

怎么办？我该怎么办？我该如何应对？

李渊忽然想到了一个不是办法的办法——装病。

这真是个好不过的办法了，自己有病在身，推迟回京的时间，合情合理。但是接下来又产生了一个问题：你说自己有病，专使信吗？要知道专使可不是幼儿园的小朋友。

这可怎么办？唉！这可真是“心中好似滚油煎”啊！

李渊的脑袋是相当聪明的，他忽然想到了一样东西，而且这样东西，保准把专使拿下。因为这样东西可以叫鬼去推磨。

是的，钱。

对，向专使行贿！

所以第二天他在拜见专使时将白花花的银子递到了专使的面前。专使看到白花花的银子时，顿时乐开了花，但还是故意地问李渊：“李大人，这是为何？鄙人无功不受禄啊！”这句话说得很有学问，其中的潜台词是，李渊，如果你有需要帮忙的事，尽管明说。银子我得收的明白。

“专使大人远道而来，略备薄礼，不成敬意！”李渊随口应和着。

“李大人过谦了！”

随后双方又假惺惺得推让了一番，最终结果是银子揣进了专使的

口袋。

李渊也随即开始切入正题：“卑职最近重病在身，恳请专使大人向皇上奏明，等臣痊愈之后，再行赴京。”

“哦，原来是这样。李大人请放心，我回去后，一定向皇上奏明您的病情。”

双方皆大欢喜。

就这样，专使回去后在杨广的面前添油加醋地奏明李渊的病情，杨广当时正在肆意淫乐，所以也就没当回事，李渊因此侥幸逃过了一劫。

但是如何采取一个长久的安身之计呢？要知道自己可是有着十三个郡兵权的王公贵族，杨广是不会轻易放过自己的。所以李渊才决定用“沉湎酒色”的方法，希望瞒过隋炀帝的耳目。也就是从这时开始，李渊酗酒纵色，间以赌博。史书记载他与晋阳宫副监裴寂酗酒赌博，“情忘厌倦”。

李渊的策略成功了。正因为李渊的酗酒纵色，杨广把他当成了一个庸才。事实上，杨广是个庸才，李渊才是真正的英雄。

杨广，你就折腾吧。别看现在闹得欢，小心将来拉清单！

第二章勤王之征

杨广先生的业绩

杨广闹得确实是不够欢的。自从这位仁兄当上皇帝后，开始积极挥霍他老爸杨坚积累下来的产业，是一个名副其实的败家子。总结他当皇帝后的主要“功绩”，就是“四大搞”。

第一是大搞土木工程。

这个工程可不是仅仅盖几个高层建筑，美化一下城市那么简单，杨广的土木工程是要营建一个城市——东都洛阳。

为了这个工程，杨广每个月从各家各户抽调的壮丁总数达到200万人。当时全国有890万户，如果以一户6口为计算（那时候没有计划生育的政策），全国人口应该有5000多万，而杨广每个月就抽调200万人，也就是说每家至少有一个人去给杨广干活，而史书上记载，因工程紧急，累死者十分之四五，就是当时全国有一半的家庭至少有一个人为营建洛阳而死去（想一想家人的感受）。此外，除了工程所需要的开支之外，这些人的衣食住行需要多少开销，大家自己去计算一下，真是无底洞啊。

第二是大搞联欢活动。

杨广的联欢活动绝对有创意，具体来说就是搭一个两平方公里的巨型大台，汇集当时全国所有的演艺明星和知名乐团，通宵达旦地在上面对唱对跳。而且让这些都穿上锦绣的彩色衣服，为了制作这种衣服，当时长安和洛阳两个城市的彩锦几乎全被用光。

第三是大搞旅游。

杨广的旅游讲究排场，乘船去江都（今扬州）旅游，带了20万人，乘坐的龙舟高45尺，长200丈，加上其他王公贵族所乘的船，一共5200多艘，前后排在一起的距离，相当于天津到北京的距离（120公里）。

第四是大搞侵略。

杨广仗着自己家大业大有的是骡马，当皇帝期间发动了三次征伐辽东的战争，都是大败而回，其结果是使辽东的生产遭到严重的破坏，失去了往日的繁荣，饥谨疫病蔓延，人民深受其害。

还有很多很多……

杨广的“四大搞”使得民不聊生，但是老百姓也没有办法，只有“忍”。可是有一句话叫“是可忍，孰不可忍”，所以老百姓开始行动起来。

起来，不愿做奴隶的人们！

老百姓没有杨广的花样多，他们只用“一大搞”对抗杨广的“四大搞”。搞什么？搞造反。

大业七年（611）十二月，山东人王薄在长白山（今山东章丘境内）率众起义，揭开了隋末农民起义的序幕。

星星之火顿成燎原之势。

总的说来，从611年到617年李渊起兵之前，这七年中形成了三支规模较大的农民武装力量，他们分别是：河北窦建德的起义军，河南翟让、李密领导的瓦岗军，还有江淮地区杜伏威领导的江淮义军。

此外，一些隋朝的王公富豪，看到隋朝的情况不妙，也都参与到反隋的斗争中，除了我们前面介绍过的杨谅、杨玄感之外，还有马邑（今陕西朔县）校尉刘武周，金城郡（今甘肃兰州）富豪薛举、薛仁果父子，罗县（今湖南湘阴）县令萧等人也都拥兵自称为王。

请注意，我之所以把以上这些人的名字列出来，是想让大家先对他们有个印象，因为这些人在今后很长的一段时间里，将与李渊的事业有着某种联系。

面对着全国轰轰烈烈的造反事业，李渊继续发挥他“装蠢”的本领，照样吃喝玩乐，表面上看不出有什么异常，所以他继续得到杨广的信任。

但是命运，不会让李渊就这么一直玩乐下去。

大业十一年（615）四月，李渊被任命为山西、河东抚慰大使，其工作职责是镇压河东（黄河以东）地区的农民起义军。

李渊，你表现的时刻终于来到了。

但是李渊面对的第一个对手，却不是农民起义军，而是突厥。

快快营救天子

说来很好笑，李渊的工作职责本来是镇压农民起义军，但是到了河东之后，迎来的第一个对手却是突厥人。

首先有必要介绍一下突厥这个民族，因为突厥人在今后也将伴随李氏唐朝共同走过一段很长的岁月，先让他们在大家面前混个脸熟。

这是一个生活在中国北方的游牧民族，他们居无定所，喜欢吃牛羊肉。兵士们长年身穿甲冑，善于骑射，打仗的时候有个特点，说打就打，不考虑什么天时、地利与人和，没有阵型。而且打仗的目的，不是为了占领地盘，而是为了掠夺财物，打完就跑，正所谓“攻也匆匆，撤也匆匆”。而且如果打败了，也没有关系，从头再来，没有什么“无颜见江东父老”的惭愧心理。

综合上边这几条，结论就是，突厥人是很难对付的。所以很多年来，中原的各个朝代从主观上都不愿意和他们为敌，经常会采取一些和亲的手段（将皇室的某个公主嫁给突厥的可汗），对他们加以笼

络。

但是我们的李渊同志在国内待得好好的，和突厥人也没有什么外交往来，而且也不需要让他去和亲，为什么突厥人成了他的第一个对手？这都要“归功”于杨广。

大业十一年（615）八月，杨广以突厥人始毕可汗不来朝贡为由，率领大军北巡进行威慑，就是在边境上搞个军事演习，吓唬吓唬你，叫你知道我天朝大国的威严，以后年年进贡，岁岁称臣。但是杨广打错了算盘，因为对方是突厥人。

想吓唬我们？杨广，你看错人了，扁他。随后，始毕可汗率领十余万骑兵准备袭击隋军。

但突厥人里有一个人将这个消息，通报给了杨广，这个人就是义城公主（隋朝和亲突厥的公主）。

还是向着娘家人啊！

当杨广听到这个消息时，吓得腰也酸了，背也软了，腿也抽筋了，急忙率军退入雁门（今山西代县），因为他手里只有三万人。但是已经晚了，突厥人的速度是相当快的。

就在杨广率军刚刚进入雁门，突厥人已经打到了城下。

一边是突厥人猛烈攻城，一边是隋军顽强守城，战斗进行得相当惨烈。

惨烈到什么程度？突厥人的弓箭，已经射到了杨广的御座前。

史书记载，杨广抱着他儿子赵王杨杲号啕大哭。哭也没用，杨广，你只能选择等待，等待各地援军的到来。

就在雁门之战进行的过程当中，身为山西、河东抚慰大使的李渊首先得到了消息。李渊再一次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之中。

这是个绝好的机会。

杨广现在被困，如果这时趁机起兵，大功可成。

且慢，如果李渊是一个如此浅薄之人，他也就不可能成为大唐帝国的开国皇帝了。

李渊考虑到了问题的另一个方面。

在当时来讲，突厥等于是隋朝之外的另一个国家，自己的国家和另一个国家开战，而自己趁机起兵打攻击自己的国家，这是什么行为？汉奸行为！

一个汉奸会得到老百姓的拥护吗？答案是否定的。得不到老百姓的拥护，还能当得稳皇帝？自古以来，都是得民心者得天下。

李渊正是想到了这些，所以决定派兵增援雁门，并且让十八岁的儿子李世民从军勤王。

李世民，李渊的次子，史书记载他“发迹多奇，聪明神武”（《旧唐书》）。他将在今后的岁月里，开创大唐帝国的伟业。

李世民的妙计

既然说到了李世民，我们就顺便说一说李渊的妻子和几个儿子的情况。

李渊的妻子窦氏一共生了四个儿子，长子李建成，次子李世民，三子李元霸，四子李元吉。李元霸幼年夭折（也有史书记载他是战死的）。

窦氏夫人不仅是一位贤妻良母，这个出身于官宦世家的女人（她舅舅是周宣帝），还颇有政治见解。李渊还是楼烦太守的时候，曾经养有九匹骏马，在闲暇之余，喜欢骑着自己的宝马到郊外打猎，窦氏就提醒李渊说：“当今皇上好鹰爱马，你是知道的，这些马应该献给皇

上。否则，如果有人向皇上进谗言，说你养有骏马，皇上会猜忌你的，很可能会招来杀身之祸。”李渊并没有当回事，但的确有人向杨广报告了他养马的事，虽然没有招来大祸，却遭到了杨广的斥责。

窦氏作为母亲，教育孩子也很有自己的方法。她对自己的儿子教育很严格，让他们学习经史和兵法，还让他们练武。正是由于窦氏夫人很重视孩子的早期教育，所以四个儿子（准确地说是三个儿子），长大后都成了超级牛人，这一点相信大家以后的感觉会越来越强烈。

可以说，中国传统妇女的优秀品质在这个女人的身上得到了充分的体现。可惜的是，窦氏夫人四十五岁那年，由于得了重病，离开了人世，没能看到她丈夫和儿子们开创的伟业。

不过，相信她的在天之灵，也会欣慰的。因为，很多年后，她的丈夫和儿子们将拥有整个国家。

也许是遗传基因的关系，除了李玄霸之外，三个儿子长大后都继承了李渊和窦氏夫人深谋远虑的特点，而且英武逼人，能征善战。

由于长子李建成需要在父亲身边料理公务，所以这一次解雁门之围，李渊决定让次子李世民从军勤王。李世民被编入了屯卫将军（师长）云定兴的部下，做了一名参军（参谋）。

突厥人还在猛烈地攻城，杨广就像热锅上的蚂蚁。他左看右看，上看下看，援军怎么还没到来？

“给我顶住，凡是守城有功的，士兵直接升六品官，赏布百匹。官员们晋升一级。”杨广在无奈之中，慌忙下令。杨广相信，重赏之下，必有勇夫。

他的这个命令是正确的，正因为他的这个命令，军士们振奋精神，顶住了突厥人一波又一波的进攻。

能顶多久是多久吧，也许援军就在路上。

此刻，云定兴和李世民正带领着援军，飞速地赶往雁门。但是，他们手里只有一万人。

一万人？加上雁门城里的隋军最多只有四万，而突厥人却有十万大军。

这个仗怎么打？难道和突厥人硬碰硬地干一场？还是等其他地方援军到齐后，大家齐心协力地和突厥人火拼一场？不过到那个时候，相信他们的皇上杨广同志早已经成了俘虏。

云定兴犯难了。幸运的是，他的身边有李世民。看到云定兴的脸上显出了难色，李世民说：

“将军，是否为解雁门之围发愁啊？”

“是啊！突厥十万大军围困雁门，而我们现在只有一万人，无异于以卵击石啊！可是如果等到各地援军都到齐了，再解雁门之围，恐怕那个时候，皇上已经……”

“将军，卑职有一计，不知当讲否？”

“哦？请讲！”

“我认为始毕可汗敢带领十万大军围攻雁门，正是看到了我们各地的援军仓促不能增援，所以才如此猖獗。我军应该摆开阵容，白天挥动全军大旗连续不断，晚上鸣钲击鼓，全军将士大声喧哗。始毕可汗必然认为我们的援军都已经到齐了，肯定不敢恋战。”

云定兴听李世民说完，用一种钦佩的眼光看着他。

“这个孩子，将来必成大器。”

李世民采用的是一种“扯虎皮，拉大旗”的疑兵之计，但就是这个计策，还真把突厥人忽悠住了。

始毕可汗决定暂时停止围攻雁门，原地驻守。

但是想要让突厥人撤军，却没那么容易。

就在这个时候始毕可汗突然接到一封信，送信的人是义城公主派来的使者。信中写的是：北边有急！不能不撤了，隋朝的问题可以以后慢慢解决，但是老窝要是让人端了，那可真成了卖火柴的小女孩——无家可归。

撤！

突厥人就这样一窝蜂地撤走了。

杨广安全地回到了太原，接下来就是向全国发布“雁门大捷，歼敌无数”之类的消息，以示庆贺（相信大家都很熟悉这个套路），再接下来就是犒赏三军，兑现自己的诺言。李渊因为勤王有功，官升一级，升迁为右骁卫大将军。

杨广，这次我救了你，是为了我自己！下一次，你将没有那么幸运。

杨广很有才

时间进入了公元616年（大业十二年），也许是让农民起义军折腾得不得安宁，或是上次雁门被围受到了惊吓，自从回到洛阳后，杨广吃嘛嘛不香，晚上睡觉时居然让宫女们在身边唱着“狼来了，虎来了，马猴背着个鼓来了”之类的歌谣才能入睡。

典型的惊恐症表现。

看来洛阳是不能再待了，杨广决定前往江都（扬州）去“疗养”一段时间。其实准确地说是被迫逃往江都，因为北方除了长安、洛阳等几个大城市外，其余的地方都被反隋力量所控制。到了江都可以让杨广稍微喘口气，组织军队继续顽强地抵抗。

为了镇压农民起义，杨广将自己的禁军都投入了战斗，不可谓不下本钱啊！但是，江都对于杨广来讲，注定是个不祥之地。在不远的

将来，命运将让他永远定格在那里。

江都的天气实在是心旷神怡，杨广的心情好了很多，他忽然想到了李渊。杨广现在的感觉是，对李渊一方面比较信任，因为在雁门之战中，李渊第一个派兵勤王，表现突出。但是另一方面，杨广又忌惮李渊手中的兵权，要知道杨谅、杨玄感手中都是握有重兵的。

解除李渊的兵权吗？如果解除李渊的兵权，那谁还敢给自己卖命，那么多农民起义军谁来料理，何况北边还有虎视眈眈的突厥人。不解除的话，终究是心腹大患。

杨广皱紧了眉头，如何才能限制李渊呢？

杨广忽然想到了曾经给他带来惊吓的突厥人。他眼睛一转，计上心来。

“诏李渊为太原留守，虎贲郎将王威、虎牙郎将高君雅为副留守，率太原兵马与马邑郡守王仁恭回击突厥。”

在杨广看来，他作出了一个绝妙的安排。

王威和高君雅是杨广的心腹，把他们俩安插在李渊身边，可以随时监视李渊，而且可以分解李渊的一部分兵权。另外让李渊回击突厥，一方面师出有名，可以报雁门之战的一箭之仇，另一方面只要开战就会削弱双方的力量。至于王仁恭嘛，你驻守马邑，回击突厥是你的工作职责所在，所以跟着李渊一起上吧！

周密！绝对周密！杨广还是很有才的。可惜他这个命令适合智商在他之下的人，而李渊的智商恰恰在他之上。

扯虎皮，拉大旗

当王威、高君雅带来杨广的诏书后，李渊一下子明白了杨广的用心。

好个一石二鸟啊，还安排人监视我。

不过心里想的，嘴上还是不能说出来。对于上级派来的两位助手，照例要搞个欢迎仪式什么的，说一些共同努力，互相帮助之类的话，因为毕竟还都有一个共同的敌人——突厥。

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嘛，既然现在起兵造反还不是时候，那就只能按照杨广的意思回击突厥了。可是李渊的手中只有一万人，而突厥手中的军队是李渊的十倍。

这个仗怎么打？

更让人头痛的是，仗还没有打，自己内部的人却害怕了。王仁恭就是个代表。想来也很正常，这位仁兄驻守在边境，长年和突厥人打交道，深刻地了解突厥人的特性，这会儿自己的一万人又要跟人家十万人火拼，不害怕才怪。

看来，在料理突厥人之前，首先要树立自己人战胜敌人的信心。我们的李渊同志不仅能征善战，做思想工作也是很有一套的。李渊针对突厥人的特点（前面介绍过），制定了一个完整的作战计划。

首先，让王仁恭选出两千名善骑射的士兵，饮食起居和突厥人一样，天天在边境上驰骋射猎，以炫耀武威。李渊由于善于骑射，所以他亲自率领。

第二，在射猎的过程当中，如果遇到突厥的部队，不要马上冲过去和人家火拼，那样只能“壮烈牺牲”，应该表现出旁若无人的样子，该干什么，还干什么。

第三，寻找有利时机，偷袭突厥人。

应该说，这个招数和前边李世民在解雁门之围时用的招数差不多，我们不知道这是不是李世民向他老爸建议的，史书上没有记载。但是结果是相同的，突厥人再一次被忽悠。

突厥人把李渊的这两千人当成了突厥自己部落的人，所以没拿他们当回事。

一来二去的，李渊的士兵渐渐地提高了士气。原来突厥人不过如此啊！

要的就是这个效果。

既然自己的人没有思想包袱了，那就寻找决战的机会吧。这个机会终于来到了。

有一天，李渊照常带领这两千士兵外出射猎，正在兴头时，他们忽然发现在正前方，突厥骑兵正在虎视眈眈地看着他们。

“将军，咱们跟突厥人干一场吧，每一次看见他们，他们都不敢过来，分明是怕我们。”

李渊的苦心终于没有白费，是时候决战了。

突厥人拿命来！李渊下达了攻击的命令。

看着穿自己衣服的人冲过来，突厥人愣住了，要给我们送东西吗？

对，送上的是刀劈斧砍！

就在突厥人打愣的时候，大刀向他们的头上砍去。

杀声震野，刀光闪闪。

史书记载，斩突厥首千余级。自此，突厥人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不敢南下中原侵扰。因为中原人饱受突厥人的侵扰，而李渊替他们解除了突厥人的威胁。李渊不仅没有被杨广的伎俩所限制住，反而获得了更高的声望，并且有很多人前来投奔他。

第一个来投奔李渊的，是一个叫刘文静的人。

网罗人才

刘文静是个人才，而且和裴寂（经常陪李渊喝酒的那个人）是好朋友，时任晋阳令（县令），来投奔李渊，是因为他看中了李世民，觉得李世民不是一般人。

他跟裴寂在一起聊天的时候，经常夸奖李世民，说李世民异于常人，有刘邦、曹操的气度，今后必为人主。又一个会算命的。可惜刘文静的运气实在不好，由于他和李密联姻，所以被捕入狱。要知道李密对于隋朝来讲，那可是天大的反贼。

难道我就这样度过我的一生？刘文静陷入了深深的痛苦之中。

不过有一个人的目光始终在注意着刘文静，这个人就是李世民。刘文静看中的是李世民的气度，而李世民看重的是刘文静才华。李世民决定前往狱中探望这位仰慕自己的朋友。

两个人一见面，颇多感慨。

刘文静对李世民说：“现在天下大乱，非得有刘邦、刘秀那样的人才，才能平定天下。李世民的脸上露出了笑容，知道眼前这个人是个可以共大事的人，所以他对刘文静表露了心迹：“我今天来探望你，正是想和你商量大事，不知你有什么妙计？”

刘文静看起来胸有成竹。

“现在杨广逃到了江都，而各地的反隋势力不计其数，如果有一位明主出现，想要夺取天下，易如反掌啊！”

“嘘！小心那些狱卒听到啊！”李世民提醒刘文静。

刘文静警惕地看了看周围，压低声音说：“我当晋阳令已经很多年了，知道这个地方有很多豪杰想要共举大事，如果把他们拉拢过来，再加上唐公的兵马，乘虚打进关内，号令天下，到不了半年，唐公可成帝业。”

听完刘文静的话，李世民用一种钦佩的目光看着刘文静，只说了一句话，从此两个人便成了亲密的战友。李世民说的是：“我一定要把你从狱中救出来。”

相信以李渊、李世民在山西的地位，救出刘文静并不困难，不久刘文静顺利出狱。就这样，刘文静便成了李渊、李世民的得力助手。他将在晋阳起兵中，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下面介绍第二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刘弘基。

他本来是河中刺史，但是他后来的职业却变成了盗贼。在那个战乱纷飞的年代，做“盗贼”这个工作并不是什么新鲜事。

刘弘基成为盗贼，是因为隋炀帝征辽东时，他没有凑够随军征辽东的盘缠，只能装疯卖傻私宰耕牛，故意被县令关进监狱来躲兵役。后来趁乱盗马，一路边卖边吃，碰巧来到太原，结交了李渊父子。

和刘文静一样，刘弘基也看中了李世民。

也许是因为和李世民比较投缘，哥们儿之间无话不谈，李世民给他的待遇是——吃住在一起，出门骑在一匹马上（出则连骑，入同卧起）。可见两个人好到什么程度。

刘弘基将在李渊问鼎长安的征途上立下汗马功劳。有人说他功劳第一，我相信。

接下来，请大家耐着性子，听我再介绍一位牛人。

这个人的名字叫唐俭，他的父亲和李渊曾经是同事，一起当过千牛备身。唐俭的名声非常好，因为他是个孝顺的孩子。巧合的是，他也是看中了李世民（李世民可以成立一个粉丝团）。所以在李世民的引荐下，唐俭成为了李渊的心腹。

唐俭给李渊的建议是：开府库，南召豪杰，北抚突厥，东收燕赵，驱渡黄河，占据秦雍，汤、武之业可成。很有些诸葛亮未出茅

庐，定天下计的感觉。

唐俭将在以后破刘武周、北击突厥中，展示出坚忍不拔的毅力。

人才，自古以来，成大事者都需要他们的辅助，李渊也不例外。在隋末唐初的历史舞台上，并不缺少人才。只是有的成了英雄，有的成了盗寇。

成者为王，败者为寇。

好了，先介绍这三位人才吧。还有很多很多牛人，没有出场。不要着急，我们后边慢慢介绍。

就在李渊父子广泛延揽人才的时候，同时也迎来了第二个对手——农民起义军，甄翟儿的起义军。

PK甄翟儿

在写李渊PK甄翟儿之前，我想先和大家探讨一个问题，古代农民起义的本质是什么？我举个例子说明一下。

假如张三是一个古代的农民，他本有几亩自己的田地，然后春种秋收，定期向地主（朝廷）交赋税，过着老婆孩子热炕头的生活。

忽然有一天，朝廷说要增加赋税，因为某某地方闹了灾荒，国家要去赈灾。好！为了国家的利益，咱充当光荣纳税人。

忽然又有一天，朝廷要征粮，原因是朝廷要攻打某个国家，理由是这个国家不来朝贡。农民伯伯咬咬牙，好！支援前线。

可是没过多久，朝廷又要增加赋税，又要征粮，理由是皇帝大人要巡幸远游，需要银子。

什么？还让不让人活啊？我们也得吃饭啊！

如此一来二去，农民们可不干了。

怎么办？反他娘的！

天下土地多多的，我来当地主，凭什么受你压迫？

所以我认为古代农民起义的本质是：打倒剥削自己的阶级，然后成为剥削别人的阶级。简单来说，就是这样。当然要深入讨论这个问题，那绝对可以写一篇五千多字的论文。

这就产生了一个问题：农民起义是为了争夺土地。在起义的过程中，如果获得了一定数量的土地，而这些土地创造的物质利益，他们一辈子也享用不完的时候，他们还会坚持起义下去吗？答案是否定的。因为他们的目的就是土地，准确地说是土地带来的收益。这就是农民起义的局限性。所以从陈胜、吴广开始，一直到太平天国，农民起义总是逃脱不了失败的命运。

虽然也有个别猛人成功一两次，例如朱元璋，但那只是特例。

我对历朝历代的农民起义首领很是敬佩，但实际上历朝历代农民起义运动，就是一方争取地主阶级的地位，一方维护地主阶级的地位。李渊就是无数地主阶级中维护自身利益的一分子。

这次李渊的本职工作，就是镇压农民起义，虽然甄翟儿这个对手来得有些早，但是早来的对手，依然是对手。李渊必须面对。

甄翟儿是魏刀儿的部下，大业十一年（615），魏刀儿在上谷（今河北怀来）起义，自封“历山飞”。

大业十二年，甄翟儿率领两万人骚扰太原，首战告捷，隋将潘长文被杀。李渊得到消息后，第一反应是对李世民说了一句话：“历山王不破，突厥不和，无以经邦济时也。”

要破历山王，先破甄翟儿！我的地盘，我做主！

在经过一系列的准备后，李渊带着宝贝儿子兼心腹爱将李世民与副留守王威前去镇压。双方注定有缘，在雀鼠谷（今山西介休境内）

不期而遇。只是李渊的兵少得可怜，五千人。

五千人PK两万人。

想要打赢这场仗，的确要动一番脑筋。办法总比困难多。

雀鼠谷，长数十里。既没有孔雀，也没有老鼠。有的是悬崖峭壁，怪石林立，汾水河从中流过。两万多起义军列阵严整，首尾相继达十余里。

这次也是仗还没有打，又有人先害怕。看到起义军的阵势，副留守王威和部分士兵心虚了。

关键时刻，还是领导压得住阵。李渊看到人心浮动，便笑着对王威说：“这群盗寇，就认识钱。这一战只可智取，不能强攻。我就担心到时我准备好了，他却逃走了，如果他决定和咱开战，我保证这一战必胜。”

嚯，李渊，你口气不小啊！

王威半信半疑地看着李渊，既然领导决定了，那就按您的意思办，反正打了败仗，责任你担着。

既然敢吹牛，就有吹牛的本钱。李渊吹牛的本钱，就是两个字：智慧。

随后，李渊便摆了个阵。这个阵的具体安排是这样的：

将手中的五千人，分为三个方阵，把其中老弱士兵放在中间，让这些人摇动军中的所有旗帜，全军的辎重放在这些人的后边，作为中阵，然后，把剩下的精兵分为两个部分，列在中阵的左右，作为小阵。

领导，这是个什么阵啊？一会儿起义军冲过来，中阵这些人不都成炮灰了啊！

少废话！你也别闲着，拿着我的大旗，站在最前边给我使劲地摇！

啊？完了，完了，看来我是要以身殉国了。

嘿嘿，谁让你仗还没打，就害怕的。

王威硬着头皮站在了最前边。

“冲啊！杀啊！活捉李渊啊！”起义军向李渊的中阵猛烈地发起冲击，因为他们看到李渊的大旗就在中间。

王威这时候脑子反应还是相当快的，在起义军冲过来的时候，丢掉帅旗，一溜小跑，躲到草丛里，幸而脱险。但是中阵被冲垮了。

原来还有这么多辎重，这下可发财了！起义军就此中计。

就在起义军忙着收缴中阵所丢弃的辎重时，李渊的左右二阵，开始向起义军进攻。李世民冲锋在前，一通猛砍，所向披靡！

由于突然遭到袭击，起义军失去指挥，伤亡惨重，被俘的士兵达到数万人。

临危不惧，方为大丈夫！李渊父子做到了。

北击突厥，延揽人才，平定甄翟儿。不知不觉中，李渊逐渐把太原控制在了自己的手中，为后来的起兵，建立了基础。

第三章各不相让

杀死翟让的秘密

和李渊比起来，杨广的日子越发不好过。

自从杨广跑到江都后，京城长安的事务全都交给了年幼的代王杨侑（杨广的孙子）。在农民起义军的打击之下，隋朝已经到了风雨飘摇的境地，在北方只有长安、洛阳等几座孤城，在江南也只有江都一隅之地。即使是这几个地方，彼此也被切断联系，成为了名副其实的孤岛。

除了李渊在太原秘密地经营自己的根据地之外，反隋势力当中的几个VIP，在自己的努力下，都得到了不同程度的发展，实在是为隋朝的灭亡，作出了突出贡献。从某种意义上讲，也为李渊成就帝业，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接下来，我们就介绍其中的几位超级猛男，看看他们是怎么打拼的。

第一位猛男：李密。

李密本是杨玄感的部下，杨玄感起兵造反失败后，李密开始了逃亡的生涯，后来投奔了瓦岗军。因为李密善于谋略和用兵，得到了瓦岗军首领翟让的赏识和重用。他说服翟让，率领七千精兵攻下隋朝的重要粮仓——兴洛仓，招就食饥民几十万，起义队伍迅速壮大。由于李密擅长于谋略，逐步在瓦岗军内部形成自己的势力。后来李密获准建立蒲山公营，翟让推李密称魏公，等于将首领地位让给了李密，以招徕各路反隋武装。

但是，就在此时，一件事情发生了，改变了瓦岗军的内部格局。

李密杀死了翟让！

有很多史书上记载说李密杀死翟让是因为分财不均、对待俘虏的态度不同等。我认为没有这么简单。当我查阅了大量的历史资料，在考察瓦岗军的成长足迹后，我发现李密杀死翟让有很深刻的原因，下面我就此分析一下。

首先是权力制衡。

翟让曾经是李密的领导，后来他主动将领导权让给了李密。虽然李密在瓦岗军中拥有了至高无上的权力，但是对于翟让这位曾经的领导，并不能直接下命令，就算是想让翟让做什么事情，语气也会比较委婉，毕竟，他的领导位置是翟让推选的，而瓦岗军的将领们大多是出身贫寒的草莽汉子，或者是隋王朝的低级军官，在这些人心目中，恩义两字分外重要。翟让只是曾经做过李密的领导，但是只要有过这回事，李密就无法在翟让面前摆出领导的架子来，以免给人忘恩负义的感觉。

但是，李密是有野心的，如此翟让便成了李密的绊脚石。虽然表面上李密是翟让的领导，但是内心深处，大家依然认为翟让还是领导，李密的心中肯定会不爽，换了我也会不爽，这就等于翟让隐性地分解了李密的权力。

仅仅是心里不爽，还不足以让李密杀死翟让，还要靠自身的实力，李密是有实力的。

其次是派系林立。

总的说来，瓦岗军分为三个派系。

第一派，我称之为蒲山公营集团。这个集团是李密亲手建立的，可以说是李密的嫡系部队，以秦叔宝、罗士信、程知节、裴元庆四将统率的八千内军骠骑为主力，辅以裴仁基、王伯当诸将统率的部队，在瓦岗军中，是战斗力最强、势力最大的一支军队。

第二派，我称之为老营集团。这个集团主要是以最初随翟让在瓦岗起义的老部下为主，其中，左武侯大将军单雄信，右武侯大将军徐世都是翟让的心腹手下，统率着大量士卒。其实力和蒲山公营集团不相上下。虽然翟让将头领的位置让给了李密，但是，他在瓦岗军中的势力却并没有削弱多少。

第三派，可称之为变民集团。所谓的变民集团，就是指一些农民、小贩。因为受不了官府的压迫，起来造反，但又没有形成正规的组织，需要依附规模较大的起义军。这个集团以孟让、郝孝德的变民集团，上谷郡（今河北易县）变民军王君廓集团，东进的长平郡（今山西省晋城）李文才集团、李德谦集团，魏郡（今河南省安阳）的李文相集团，济北郡（今山东省庄平）的张青特集团等为代表。变民集团有个最大的特点，就是不能形成一个真正的统一的合力，表面上听从李密指挥，关键时刻是靠不住的，他们依附瓦岗军就是因为瓦岗军有粮。这个集团属于墙头草的类型，只要能得到利益就行，至于效忠翟让，还是效忠李密无所谓。

三个派系，不同的想法，蒲山公营集团效忠李密，老营集团效忠翟让，变民集团无所谓。所以斗争的焦点就集中在了蒲山公营集团和老营集团二者之间。

第三，翟让和李密的追求不同。

翟让自认不如李密志向高远，不是打天下的料，这才把头领的位置让给了李密，但是，这并非表明他就完全不担心李密上位之后反过来对付自己。虽然自己对李密有知遇之恩，但正因为他本身有着雄厚的势力，所以才并不在乎在名义上接受李密的领导。一句话，他只想大块吃肉，大碗喝酒，有美女就上，有钱财就捞，只要过得好就行了，他并没有打江山的雄心。由于翟让的存在，翟让手下的那些老部下仗着自己的资历，根本就不理会李密的命令，在打仗的时候只知道躲在后面，分战利品的时候却一个个站了出来，奋勇争先。

而李密则不同，他身为隋朝的旧官吏，起兵造反，就是想做皇帝。现在翟让这个自己曾经的领导，这么没有上进心，但是还得碍于

面子，言不得语不得，自己的下属对翟让集团的行为也不满，这些都被李密记在了心中。在翟让看来，属下夺取战利品，这些都是小事情，连领导的位置都是他让给李密的，李密自然不会计较这些小事情。然而，他不知道李密是一个有野心的人，是一个雄主，而一个雄主的想法与普通人是不一样的。

如果照这样下去，瓦岗军早晚会出乱子，所以李密觉得要想让瓦岗军形成真正的合力，必须要让所有人的目标一致，用现在的话来讲就是统一思想。但是如何才能统一呢？李密想到了做翟让的思想工作，但是为什么最后李密作出了杀死翟让的决定呢？我觉得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翟让根本听不进去。

第四个问题，翟让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在这里，我说三件小事，大家就会看出，翟让是个什么样的人。

第一件事，翟让邀请李密的记室刑义期来赌博，翟让的赌风不是很好，赢得起输不起，刑义期自然不想白送钱财给翟让，于是百般推脱，找个借口没有去，结果，翟让大怒，派人把他抓来，打了八十军棍。

第二件事，翟让曾经警告过左长史房彦藻说：“你以前攻下汝南时，得了多少宝物啊，全都给了魏公，一点都不给我。难道你不知道，魏公的位置本来就是我的，没有我也就没有魏公的今天！”

第三件事，翟让的老哥翟弘是一个非常粗鄙无礼的小人，他的谋士司马王儒信和翟让的爱好相同，喜欢往自己兜里捞钱，买卖军职，贪污军功，无所不为，这两个人对翟让将领导的位置让给李密分外不满，于是，经常在翟让面前口出怨言。王儒信就时常劝翟让自领为大冢宰，总揽一切事务，巧妙地夺掉李密的大权。翟让的哥哥更加直接，居然当众对翟让这样说，这个皇位当然应该是由自己坐嘛，你要是不坐，也没有必要送给别人啊，我也姓翟，干脆你把这个位置让给我坐算了。听罢哥哥的话，翟让不以为意，哈哈大笑两声，就把这事情忘记了。

从这三件事，我想大家应该了解了翟让是个什么样的人，那就是粗鲁、狂妄。

以我的经验来看，要想做通粗鲁、狂妄之人的思想工作，是不太容易的，而且很可能他还会跟你闹翻脸。由此可以想象出，李密做翟让思想工作的时候，翟让是个什么反应。

既然好言好语你不听，那就是你死我活！翟让，别怪我李密心狠了。

要想成为雄霸天下的英豪，就必须舍弃心中的情义。李密告诉自己，这不是嗜杀，不是为了个人的权力，才行这不仁之举，这是为了瓦岗军的前途，为了天下的苍生，为了真正的大义，方才行这不义之事。

杀！

虽然翟让死后，老营集团有的离开了瓦岗军，使瓦岗军的力量削弱了，但是内部思想更统一了，不再有派系之争，李密可以专心致志地实现自己的理想了。由于李密的存在，牵制住了洛阳26万的隋军，使隋军不敢轻举妄动，客观上为李渊起兵创造了条件。

窦建德

接下来介绍下一位猛男：窦建德。

窦建德，贝州漳南（今山东武城漳南镇）人。这位猛男在年岁不大的时候，就显示出了生猛的性格。

有一次几个盗贼在晚上去他家抢劫，窦建德站在门边，等到盗贼进屋后，他充分展现出猛男的气质，一口气打死了三个人，其余的盗贼吓得不敢再进。盗贼只好请求将三人的尸首要回，窦建德说：“既然你们不敢进来，那就把绳子投进来，我把尸体系在绳子上，你们再拽回去。”盗贼于是将绳子投进屋里，可是我们的这位猛男却将绳子系在自己身上，然后让盗贼拽出去，盗贼们以为窦猛男格外开恩，便使劲

地拽，等到了门口，没等盗贼兄弟们反应过来，窦猛男一通猛砍，将盗贼全部杀死。从这以后，窦建德在家乡便成了明星。

如果仅凭这件事，你就认为窦建德是个二愣子，那可是大错特错。

真正的猛男绝不仅仅是浑身的肌肉和威猛的身躯，他一定是一个重情重义的汉子。窦建德就是这样的人。

有两件事可以证明窦建德是个重情重义的人。

有次乡里人家中丧亲，因家贫无法安葬，窦建德在田中耕种时，听到这件事后，便将自家的耕牛给了乡里人，让其发丧亲人，结果他很为乡里所敬重。

大业七年(611)，杨广征兵攻打高丽，窦建德应召入伍。为了使军队便于指挥，当时每个郡都要选出个领导，而窦建德凭借着独有的猛男气质，当选了本郡的领导。当时，山东发大水，与窦建德同县的孙安祖家被大水淹没，妻儿饿死。县令见孙安祖骁勇过人，也将他选入军中。孙安祖向县令陈述自己家中贫困，不愿入伍。县令大怒，处以鞭刑。孙安祖气极，杀死县令，投奔了窦建德。窦建德暗中放孙安祖逃走。

所以成大事者必定有过人之处，有的靠智慧，有的靠勇气，而窦建德靠的是情义。

后来没过多久，山东发生了大饥荒，窦建德看到很多百姓过的是一种水深火热的日子，就对孙安祖发了一通感慨说：“文皇帝（隋文帝）在时，过的那是太平盛世的日子，而今调兵征伐辽东，都被高丽人所打败。现在到处都是灾荒，皇上（隋炀帝）却不知道体恤百姓，还亲自征伐辽东，再加上以前年年东征西讨，留下的战争疮痍还没平复，如果现在起兵造反，只怕隋朝的江山不会再稳固几天啊，我认为大丈夫如果不死，就要想着立大功，不能总做逃亡之人。我知高鸡泊（今河北故城西南）面积广大有数百里，地势纵深，可以逃难，应该多

聚集一些人，等到天下有变故时，肯定能建立功业。”

经过窦建德这么一忽悠，孙安祖顿时热血沸腾，反正大不了是个死，脑袋掉了，碗大个疤，咱们干了！

随后，窦建德帮助孙安祖聚集贫困农民和拒绝东征的士兵几百人，占据漳南县方圆数百里的高鸡泊，举兵抗隋。孙安祖自称将军，号“摸羊公”。

“摸羊公”这个称号，是孙安祖自己封的，因为孙安祖在家乡时，手脚不干净，总是深更半夜地到人家家里偷羊。孙安祖并不避讳这件事，所以在起事后，干脆就叫“摸羊公”，充分发扬当年“摸羊”的精神，将造反事业进行到底。

只是这一次摸的不再是羊，而是隋朝的江山。

其实任何一个时代的老百姓，只要皇帝、官员们能够稍微对他们体贴一些，相信再苦再难，也没有人愿意造反。自古以来，都是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

这一次，窦建德也是不得不反，因为官府杀害了他的全家。

当时，清河郚县(今山东夏津)人张金称纠集百余人，渤海蓍县(今河北景县)人高士达率千余人在清河一带起义，往来漳南一带，所过之处烧杀抢掠，也许是敬佩窦建德的人品，也许是因为别的原因，他们唯独不去骚扰窦建德所在的村落。

就这样，他们把窦建德给害惨了。郡县怀疑窦建德与他们私通，逮捕并杀害了他全家。

为什么要杀我的全家？他们有何罪过？

愤怒的窦建德仰天长啸，那一刻，一个铁血男儿的心在滴血。

于是从那一刻起，窦建德发誓与隋朝势不两立。随后窦建德便率麾下二百人投奔了高士达，自称东海公。

高士达任命窦建德为司兵。后来孙安祖被张金称杀害，其部数千人尽归窦建德。从此，窦建德势力渐盛，壮大到万余人，仍然往来于高鸡泊中。窦建德倾身接物，能与兵士同甘共苦，兵士为其尽效死力。

“爹娘，孩儿一定为你们报仇雪恨，你们安息吧。”

大业十二年（616）十二月，隋涿郡通守郭绚率兵万余人攻打高士达。

高士达认为自己智略不如窦建德，便以窦建德为军中司马，让他指挥作战。窦建德掌管兵权后为了表达对高士达的知遇之恩，让高士达留下看守辎重，自率精兵七千人前去抵抗郭绚。

面对多于自己数倍兵力的郭绚，如何才能打败他呢？窦建德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之中。他知道，以自己手头这点兵，想要跟郭绚硬拼，无异于自寻死路，可是有什么好办法呢？他忽然想到了三国赤壁之战时黄盖的诈降计。窦建德的脸上露出了笑容。

随后，窦建德假称和高士达不和投奔郭绚。可是郭绚却有所疑虑。

这个时候就要看高士达是如何配合的了。看来古今骗术中，“托儿”这个角色扮演的好坏是很重要的。

高士达“打托儿”很有水平，他四处宣称窦建德背信弃义投降隋军，并将俘获来的一名妇女，当做窦建德的妻子，在军中杀掉。而窦建德这一边派人给郭绚递上降书，并说自己愿意作为先锋，带郭绚去攻打高士达。

就此窦建德、高士达两个人，一里一外，成功忽悠了郭绚。

郭绚相信了窦建德的话，率兵与窦建德相会，准备共同攻击高士达。郭绚遂放松了对窦建德的戒备，窦建德抓住战机，向郭绚发起突然袭击，大破郭绚军，杀数千人，获马千余匹，并将逃跑的郭绚斩

首。自此，窦建德所率的起义军兵威大振。

郭绚兵败后，消息传到了江都，杨广怒不可遏。区区高士达、窦建德草寇之流，都摆平不了，你们怎配做我大隋王朝的臣子，真是一群废物。杨广的眼中喷射出了愤怒的火焰。

不过愤怒是解决不了任何问题的，要想解决高士达、窦建德，就必须派出比郭绚更加能征善战的人。想来想去，杨广决定派手中的王牌将军杨义臣出马。

杨义臣的确是个猛人，一出马便首先在清河解决了张金称的部队。可是接下来他所做的事，很是不得人心。他把俘虏的义军全部杀死了。

有句话说得好：坦白从宽，抗拒从严。人家已经投降了，更没抗拒你，还要赶紧杀绝，小心遭雷劈。

既然投降也是死，抗拒更是死，实在抱歉，我们要找个能活命的地方。生存下去，是人的本能，无可厚非。所以一些溃散在草泽中的义军便相继投奔了高士达和窦建德。

杨义臣的心中充满了愤恨。这些盗寇，真是愚昧至极！他并不明白，对大多数来说，生存的利益是首位的。

杨义臣决定乘胜追击，进入高鸡泊讨伐高士达、窦建德。

隋军！又是隋军！士气正盛的隋军！由更加能征善战的将军杨义臣统帅。如何应对？看起来高士达、窦建德的情况很不妙。

但窦建德是有办法的。他见隋军士气正盛，便对高士达说：“这个杨义臣是很会用兵的，刚刚解决了张金称，现在来攻击我们，他们士气很高涨。我觉得应该避开他们的锋芒，他们马上想和我们开战，我们偏不跟他打，等到他们士气削弱了，咱们再突然袭击他，一定会取得胜利，如果现在就跟他们硬碰硬地拼，我估计不会打赢他们。”

高！实在是高！

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

——毛泽东

但是我们的高士达先生却偏偏不采纳窦建德的避敌锋芒、以逸待劳、伺机破敌这个正确意见。他让窦建德守营，亲自率精兵主动出击。上次我留下看辎重，你打了胜仗，树立了威信，这次你留下守营，我去立个功回来，我也要证明自己。

高士达的愿望是美好的，结果是事与愿违的。别看高士达“打托儿”技术一流，打仗实在差劲。因为打仗靠的不仅是勇气，更要靠脑系。高士达偏偏缺少脑系。

虽然刚一出马，打了几个小胜仗，但是高士达先生便忘乎所以。

原来杨义臣就这点本事啊！

消息传到窦建德那里，窦建德开始担心了。他对部下说：“主公只是打了几个小胜仗，便忘乎所以，肯定要吃败仗，而隋军会乘胜长驱直入，打到咱们这，到时候恐怕人心惶惶，肯定会一败涂地。”窦建德决定率精锐百余人把守险要，以防高士达之败。

窦建德的判断是准确的。五天后，传来消息，高士达兵败被杀。

有句话叫：谦虚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狂妄害死人啊！

不过义军损失了高士达，隋军也损失了郭绚，到目前为止，双方战成一比一。接下来，这场球双方该怎么踢呢？

杨义臣由于刚刚扳平了比分，士气正旺，肯定会全力进攻，力争拿下窦建德。而窦建德的策略是稳固防守，伺机反击。但是由于窦建德的起义军与隋军相比，无论是武器装备还是作战经验上，都落后一大截，民兵组织对抗政府的正规军，还真够呛。

窦建德防守反击的策略，很快就泡汤了。当杨义臣追到北薄垒的时候，守兵闻高士达战死，全都一哄而散。

既然打不过人家，那就只有两种选择，一种是战死疆场，另一种就是主动逃跑。

窦建德寡不敌众，不能再战，只得率百余人突围而去。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我胡汉三，还会回来的。

我在这里要声明一点，窦建德虽然战败逃跑了，但绝不是溃退，而是撤退。溃退和撤退的概念是不一样的。溃退的表现形式是漫无目的地逃跑，只要能保住性命，跑到天涯海角我也要跑。而撤退的表现形式是有组织有目的地逃跑，保存有生力量，寻求东山再起。是不是一个优秀的军事指挥官，不仅在进攻时能表现出来，在打了败仗逃跑时也能表现出来。毕竟，没有常胜将军。

窦建德就是一名优秀的军事指挥官。他逃跑的目的地是饶阳（今属河北），因为那里隋军守卫力量很薄弱。那就搂草打兔子，占领饶阳。

窦建德的运气也是很不错的。杨义臣见高士达已死，并没有将窦建德放在心上，所以没有穷追猛打，领兵而回。不久后，他会为自己的这个决定而抱恨终身。

窦建德终于能够喘口气了，接下来的工作就是清点一下还剩多少兄弟，大家吃个饱饭，研究下一步怎么办。看着兄弟们一个个垂头丧气的样子，窦建德心里很不是滋味。这些兄弟们跟着我出生入死，其实都是为了活下去，但是现在……如何才能使兄弟们继续有信心地跟随我呢？要知道他们跟着我，等于是把脑袋绑在裤腰带上啊。他们要是还家里耕田、种地，他们可能会过得很踏实。不行，我一定要让他们重拾信心，让他们不后悔跟着我窦建德。

随后，窦建德做了三件事：为高士达发丧；招集亡卒；争取隋朝官吏的归附。

做人要厚道，仁者得人心。

没过多久，窦建德的军威得以重振，并且很快发展到十几万人。

大业十三年（617）正月，窦建德在乐寿（今河北献县）建立政权，称长乐王。

关于窦建德的故事，我们先讲到这里，在后边这位猛男还会和李渊一较高低，我们以后再说。

在隋末的历史舞台上，猛男级别的人物数不胜数。

在介绍了李猛男和窦猛男之后，我们再来介绍一位猛男。

这位猛男我认为他是所有的反隋势力中，最有实力与李渊掰手腕的人，可是最后由于策略不当，最终被李渊毒杀，其结局很是令人惋惜。

好了，不说这么多了，他就是杜伏威。

杜伏威

杜伏威，齐州章丘(今山东济南市)相公庄镇河滩村人。

在前边，我们介绍过，隋末各路农民起义中，势力最大的有三家，第一是翟让、李密领导的瓦岗军，第二是河北的窦建德；第三就是杜伏威。

与前两人相比，杜伏威的出身最为贫苦。翟让虽然是农民，但是好歹曾经做过公务员工作，李密是世袭的蒲山公，窦建德也算是个小土豪，杜伏威不同，他无财无势，是彻底的贫农出身。所以他来到这个世界后的第一份职业就是待业，因为他的家里实在太穷。

他与临济牧羊人辅公祐结为生死之交，辅公祐多次偷姑姑家的羊接济他，可以说要是没有辅公祐的帮助，杜伏威早就饿死了。

不过通过辅公祐源源不断地接济杜伏威这件事，可以看出两点：第一杜伏威是很有人格魅力的，要不然谁会愿意不断地偷东西去帮助他；第二可以看出辅公祐也是个穷人，辅公祐要是个款爷，还用去偷羊？

杜伏威很感激辅公祐的帮助，虽然明知道这是接纳贼赃，但是没有饭吃的感觉实在难受，也就接受了，随后两个人结为了刎颈之交。

作为穷人，其首要问题就是吃饭。可是偏偏杜伏威和辅公祐的吃饭问题却不好解决。虽然凭着偷羊可以暂时解决一下吃饭问题，但这毕竟是犯法的事情，搞不好官府追究出来，会吃官司。

这种担心，不无多余。虽然辅公祐是个“偷羊圣手”，其偷盗技术绝对一流，但是没有不透风的墙，没过多长时间，这件事情就被泄露出去。官府开始着手调查这件事情。

偷羊并不是什么大罪，最多也就是关进监狱待几年，但是你要看什么时代偷羊，在隋末那个年代偷羊，可能会杀头。

你能想到，偷羊和杀头联系在一起吗？是的，很有可能。因为当时是隋炀帝的统治。

大家都知道，“造反”这个职业在当时来讲是非常走红的。隋炀帝被造反派们搞得焦头烂额，所以情急之下，下了一道命令：允许地方官对盗贼自行处理，也就是说有可能把你关进监狱待几年，也有可能你的脖子上留下个碗大的疤。

问题是你会碰到什么样的官员？如果碰到仁慈的官员那一切都好说，可是如果碰上酷吏，偷一文钱就能杀头，何况是偷羊？杜伏威虽然没有偷羊，但是接纳贼赃，同样有罪。

对不起，你们一起前往西方极乐世界。

这就把杜伏威和辅公祐难住了，要不碰碰运气？别啊，哥们儿，万一碰上酷吏呢？人的生命只有一次啊，我觉得咱们还是应该珍爱生

命，远离酷吏。

那该怎么办呢？是啊，该怎么办呢？让我想想。

哎，你看，现在很流行“造反”这个职业，要不咱们也去试试？

造反？咱们行吗？

嗨！你没听过一句话吗？叫“王侯将相宁有种乎”。

好！要不咱们就去试试吧。

大业九年（613）十二月，杜伏威和辅公柘两个人走上了造反事业的征程。那一年，杜伏威年仅十六岁。

既然已经决定造反，当然不能两个人单干。要不就拉拢一批人自己当老板，要不就去投奔别人，先当打工仔。对于杜伏威和辅公柘两个十几岁的少年来讲，让他们拉起一杆子人自己当老板，是不太现实的，所以两个人决定，先当打工仔。

于是两人就近参加了一支小起义军。

刚加入时两个人都只是小卒。但只要你付出了，就会有回报。在这一点上杜伏威做得就很好。

每次行军打仗的时候，杜伏威十分勇猛，进攻时冲在最前边，弄得对方以为他是个将军。而撤退时，他也总是带着几个人走在部队的最后边，帮着捡一捡部队沿路遗失的东西。这样的人，想不升职都很困难。所以很快，杜伏威就取得了大家的尊敬和信任，被推为首领。也就是从这时开始，杜伏威自己当了老板，逐渐扩充自己的势力，准备向淮南发展。

我已经不再是那个靠别人接济的落魄孩子了，我的现在的理想是——霸业。

杜伏威，我相信你，一定能够做到，因为你具备这样的能力。

但是杜伏威深深地明白，江淮一带隋朝的力量比较强大，眼下凭着自己手头这点人，不足以对抗隋朝的正规军，要想真正地成就一番霸业，还得继续扩充自己的势力。于是杜伏威决定，努力寻找机会去联合和吞并附近的其他起义军。

他首先盯上了苗海潮。苗海潮的起义军在下邳（今江苏徐州市睢宁县境内）一带活动，势力不算小。但是苗海潮有一个最大的缺点，就是欺软怕硬。于是杜伏威决定利用他的这个缺点，忽悠他一下。

杜伏威让辅公祐送信给苗海潮说，咱们都是苦于隋朝的暴政，起来造反的，不过现在隋朝的力量还很强大，力分则弱，力合则强，如果你认为自己比我强，我就去投靠你；如果你认为不如我，那就来投靠我，要不然咱们就大战一场，一决雌雄。

这话说得够狠，很有些流氓会武术，谁也挡不住的感觉。不过，虽然话说得狠，但是面对欺软怕硬的人，没有这一套，还真是不行。

当苗海潮听到这样的话时，他害怕了，心里敲起了小鼓，看来这个杜伏威不简单啊，不然的话，说话为什么这么硬气，即使他来投奔我，这样的人也是不好驾驭啊，要不和他干一场？看他话里话外的那个意思，好像很希望和我干一场啊？如果没有必胜的把握，他不敢说这样的话。

嗯，咱别敬酒不吃吃罚酒！于是苗海潮决定，归降杜伏威。

收编了苗海潮的部队，现在的杜伏威已经是个大老板了，但是要成就霸业，当然是人越多越好。所以紧接着杜伏威又瞄上了海陵（今江苏泰州境内）的赵破阵。

不过这一次赵破阵却主动找上门来，招降杜伏威。因为他的势力比杜伏威大。

杜伏威可不是苗海潮，凭你几句忽悠人的话，我就会投靠你。想要招降我，你得有两把刷子才行，咱两家还不一定谁吞并谁呢。经过一番研究后，杜伏威决定吞并赵破阵，并且制定了一个周密的计划。

诈降！

他让辅公祐率领大队人马在外边接应。随后他只带了十几人去赵破阵那儿投诚并献上礼物。赵破阵一向轻视杜伏威，看到杜伏威来了很高兴，将杜伏威等一千人让进了内府。

喝酒，喝酒！来来，吃菜，吃菜！

这只能说明，赵破阵的脑系不是一般的差劲。结果赵破阵几乎是在毫无防备的状态下，被杜伏威当场刺杀。赵部群龙无首，全部归降。

实力大增后，杜伏威自称将军，开始纵横淮南。

杜伏威，这个响亮的名字将很快传遍大江南北。

大业十一年（615），东海李子通率所部万余人来淮南投靠杜伏威。这个李子通也是反隋势力中颇有实力的人物，胸怀大志。他起兵时是依附在长白山（山东境内）左才相手下，后来因为太得人心，被左才相嫉恨，不得已离开长白山。这次来到淮南投奔杜伏威其实是有些逃难的味道，实在是迫不得已而为之。

李子通的投靠使杜伏威实力大增，杜伏威当然高兴，但是千万不要忘记，李子通也是个胸有大志不肯屈居人下的人，我们常说两个相爱的人在一起会碰撞出绚丽的火花，要是两个胸有大志不肯屈居人下的人在一起，会碰撞出什么呢？

我相信，也一定会碰撞出火花，只是这个火花，不是绚丽的，而是血红的。

没过多久，李子通又突然就脱离了杜伏威，带着自己的部队去了海陵，自立门户。

刚来，为什么要走呢？是啊，为什么又要走呢？因为杜伏威逼着李子通必须走。

再不走，我的兄弟就都成你的了。

一山难容二虎，一军没有二主。

在左才相手下，李子通就是因为太得人心，被左才相嫉恨，而被迫出走。在杜伏威这里，难道李子通就变成绵羊了？答案是：不可能。

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当然，一个巴掌拍不响，这里边杜伏威也是脱不了干系的。

不可否认，杜伏威和李子通虽然都是枭雄，但凡枭雄之类的人物，都有一个共性，那就是心胸狭窄，猜忌心强。杜伏威对于李子通的到来，表面上很高兴，暗地里却是猜忌。

相信杜伏威对李子通被迫脱离左才相一定有所耳闻。李子通投靠杜伏威也是因为迫不得已，内心深处也是防备杜伏威的。

这就是一对矛盾体。所以两人在一起时，基本上都是面和心不和。

我相信两个人，经常会有些摩擦性的语言，甚至有时杜伏威还会说些带刺的话，刺激李子通。而李子通也不是省油的灯，与杜伏威这个领导处处抬杠拌嘴。

时间一长，李子通就不会有好果子吃了，杜伏威肯定会给他小鞋穿。所以李子通最终决定，向杜伏威打个辞职报告，别等你炒我，我先炒了你。不过虽然我走了，但是杜伏威，你的做法实在让人受不了，我李子通不是光杆司令，我手底下也有兄弟，我岂能就此善罢甘休？

所以，结论就是——必有一战。

率先出手的是李子通，他让手下人袭击杜伏威。杜伏威由于没有防备，被打得大败，幸亏手下的大将王雄诞挺身而出，在危难时刻抱

着杜伏威躲进了芦苇丛中，方逃过一劫。

也许真是应了那句话：屋漏偏逢连夜雨。

杜伏威还没来得及喘口气，隋将来整就率军攻打他。

自古英雄多磨难，一点也不假。

杜伏威本来就刚刚被李子通炒了一次，现在又冒出个来整。可以想象，杜伏威就像个被警察通缉的罪犯，在哪待着都不安生啊！又是大败。这一次救他的是部将西门君仪的妻子王氏，王氏仗着自己力气大，背着杜伏威一通撒丫子跑。这是杜伏威一生当中最狼狈的一次，也是最后一次。

其实人都有背运的时候，关键是在背运时，你的意志是否坚强。

只要你意志坚定，一切都会好起来的。阳光总在风雨后。

唯一让杜伏威心里稍微平衡的是，来整在进攻杜伏威的同时也进攻了李子通。李子通也被打得大败。

对杜、李二人来说，这次火拼简直就是成语“鹬蚌相争，渔翁得利”的绝妙注解。对于李子通来讲，更是损人不利己。辞职不干了，自己想当老板，本无可厚非。买卖不成仁义在。既然已经走人了，何必采取极端的报复方式啊？平白结下了杜伏威这个可怕的仇家，为以后杜伏威大举进攻自己埋下了伏笔。

连续两次死里逃生，杜伏威的部队伤亡很大，失去了称霸的实力，只好四处游击，打一枪换一个地方，不断吸收流民加入以扩充势力。好在经过半年的恢复，杜伏威又扩充了数万人，并控制了江都附近的六合县作为根据地。

这一次，我可得好好经营一番了。开荒种地，自力更生。

对了，传我命令下去，对于来投奔的起义军，一概不要。怕了。

来投奔的起义军，倒是没有。打你的隋军来了。

大业十二年（616）七月，杨广来到江都巡幸，杜伏威正好就在江都他眼皮底下。为了保障自己巡幸的安全，杨广派出大将陈稜带八千精锐讨伐杜伏威。

唉，刚喘口气，还让不让人活啊？小的们，与我列队迎战！

陈稜的这八千精锐，虽然人少了点，但是真正称得上是隋朝的精锐部队。

在此之前我们说过，杨广为了镇压农民起义军，将自己的禁军卫队，都投入了战斗，这八千人就是杨广禁军中的精锐部队。杨广基本上将自己手里最好的牌给了陈稜。

陈稜临出征时，杨广只给了他一句话：“剿灭杜伏威，带着他的脑袋来见我。”

要说起这个陈稜，也算是一个猛人，当年曾经率领大军远征琉球（今台湾），俘虏了琉球王室的成员，为隋朝立下大功一件。

不过陈稜虽然够猛，但是打仗有个特点：外战内行，内战外行。

什么？说颠倒是吧？

没有，我们的陈稜将军就是这样的一个人。这次讨伐杜伏威，八千禁军兄弟，基本上被他打光了。

一将无能，累死千军啊！

刚开始的时候，陈稜凭借着军队训练和器械远强于杜伏威，打了几个胜仗，搞得杜伏威东躲西藏，好在陈稜兵力不多，杜伏威才勉强和他打个平手。但是接下来发生的一件事，就证明了陈稜的智商实在不高。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杨广到达江都后，江淮地区在这位仁兄的“精心治理”下，广大人民过上了“吃不饱，穿不暖”的“小糠”生活。史书记载：老百姓先是吃树皮树叶，实在没吃的，就煮土为食，最惨的居然到了“诸物皆尽，乃自相食”的地步。

中国历史上虽然出现过很多次“自相食”的局面，但那都是在山高皇帝远的偏远地方，而江都这样原本富庶之地，又是天子脚下，居然也会“自相食”，由此可见我们的杨广先生实在不是当总裁的料。

隋朝想不灭亡，都很困难。

其实当时政府的粮仓里有足够的粮食可以救灾，隋文帝在位时，一直很重视国家的粮食储备，就是为了防备万一。如今万一出现了，可是我们的杨广先生正在享受财富和美女，根本不去理会老百姓的死活，而地方官又没得到命令，谁敢擅自开仓赈济灾民？

吃饭问题是头等大事。既然无法从国家那里得到赈济，实在抱歉了杨广先生，我们肚子实在饿的慌，杜伏威先生可以解决我们的温饱问题，我们要去投靠他。

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杜伏威乘机吸收了大批难民，势力迅速膨胀，军事力量超过了陈稜。

只要有饭吃，叫我干啥我就干啥！

叫你去打陈稜，去不去？

没问题啊，抄家伙！

随后杜伏威主动向陈稜挑战。

这个时候陈稜的脑子还是比较清醒的，知道战局不利，任凭杜伏威怎样骂他祖宗八辈，就是龟缩不出战。这一下，杜伏威可着急了。

不能总是这么耗着啊？人家陈稜是正规军，是吃皇粮的。咱们可是自力更生，除了打仗还得自食其力，不能天天在这跟他耗啊？怎么

办呢？

杜伏威忽然想起了司马懿。他于是派使者给陈稜送了一套妇女衣裳，当年诸葛亮就是给司马懿送了一套妇女衣裳，想激司马懿出战。在此基础上，杜伏威又发挥了一下，还送陈稜一个外号叫“陈姥”（陈老太太）。

怎么样？陈老太太，不敢出战，就回家去抱孙子吧！

杜伏威有诸葛亮的智谋，但是陈稜却没有司马懿的智商。

是可忍，孰不可忍，陈大将军怒火中烧，下令全军出战。

好！可算出来了。兄弟们，给我狠狠地打。

这一仗打得十分激烈，杜伏威亲自上阵，但是不小心被暗箭射中。紧要关头，杜伏威展现出超凡的猛男特质，怒吼：“不杀了你，我就不把箭拔出来。”然后就像当年的夏侯惇一样直冲过去，把那个弓箭手一刀斩于马下。

这种近乎于疯狂的作战风格，使陈稜的部队大为惊恐，心中都在想：“这位仁兄被箭射中了，怎么还不死呢？莫非是天神下凡？”

惊恐之下，必然慌乱！

结果陈稜被打了个全军覆没。而我们的陈老太太侥幸脱险，单骑逃回了江都。

从此，杜伏威趁势扩大战果，占据了高邮、历阳等重镇。并在历阳自称总管，封辅公柝为长史。也就是从这时开始，杜伏威在江淮地区，成了跺跺脚、震三颤的人物。

由于杜伏威的存在，江淮地区的隋军被牵制住，减轻了北方农民起义军的压力，客观上也为李渊起兵创造了有利条件。

李渊的苦衷

好了，现在因为有了李密、窦建德、杜伏威这三大猛男的不断折腾，相信杨广身边的宫女再给他唱多么好听的歌谣，他也会整夜的失眠。

就在三大猛男用尽各种手段，不断折腾杨广的时候，我们的李渊同志也在磨刀霍霍地准备起兵造反。

李渊在杨谅起兵造反的时候，就曾经动过造反的念头，但是为什么一直到了大业十三年（617），才真正决定动手？

历来对李渊的起兵造反的事情颇有争议。人们普遍认为李渊胆小如鼠，决定起兵造反，是受了李世民和一帮谋臣的忽悠，不得已而为之。

如果你也这样认为的话，那么我告诉你：大错特错。

这再一次说明了李渊是个有政治经验的老手。前面我说过，李渊整天吃喝玩乐，发挥“装蠢”的本领，除了避开杨广的耳目之外，还有起兵造反时机不成熟的原因。

第一，地理环境。

李渊所在的太原地区，是当时隋朝的军事重镇，朝廷在其周围布有重兵，如果贸然起兵造反，很可能被灭掉。杨谅、杨玄感就是个例子。

第二，王威、高君雅的监视。

王威、高君雅是杨广的亲信，来到太原就是为了监视李渊，相信这两个人在暗中没少向杨广汇报李渊的情况，李渊必须小心应对，不能轻易地向人吐露真言，以至于当李世民劝李渊起兵造反时，李渊在自己的亲生儿子面前，都着实当了回演员，非要把这个宝贝儿子送到官府。山西就数你官最大，你还想把他往哪送？可见李渊的表演功底是相当深厚的。

第三，忠君观念的影响。

应该承认，李渊毕竟是杨隋皇室的世臣，又是至亲。在那个忠君思想占主流的封建社会里，在李渊的头脑中，有着很深的君臣礼教观念，在这种观念的支配下，让他终身背负一个“叛主”的罪名，我想换了谁，都会慎重考虑的。人毕竟不能脱离当时的社会背景，更何况李渊不同于那些没有饭吃的农民，试想谁愿意放弃一份非常有前途的高级公务员工作而去造反？

通过上边的分析，我们可以看到李渊其实是在等待一个有利的时机，而这个时机的内容是：顺时而起，推翻隋朝的江山，但又不失自己的名节，将来一旦取得天下，才能稳坐皇位。

所以我说，李渊能做成大唐帝国的开国皇帝，不是偶然的，它来自于长时间的谋划、隐忍，还有对时局敏锐的判断力。

虽然我顾虑重重，但是我依然信心百倍。小心翼翼地，我相信那个时刻终将会到来。

只是李渊没有想到起兵造反的时刻，到来得有些意外，以至于让他措手不及。

大业十三年（617），突厥来犯。李渊派副手高君雅和马邑太守王仁恭合击突厥，结果被打得大败。消息传到杨广那里，杨广表情温和地说了一句话：“速派专使赶往太原，缉拿李渊和王仁恭问罪！”

杨广，这是你逼我造反的！

不反也得反

李渊战败，惹恼了杨广。李渊你明明知道现在好多人搅得我不得安生，偏偏在这个时候，你还给我添乱！你酒喝大了是不是？你那些扯虎皮、拉大旗的计策都哪去了？

领导很生气，后果很严重。具体的处理方法是：就地免职，听候

发落。

李渊的心里敲起了小鼓，现在全国可是造反事业一派红火，杨广的眼睛都蓝了，偏偏在这个时候，出了这样的乱子。李渊的肠子都悔青了。

“我真应该亲自出战啊，上次回击突厥时，瞧王仁恭那个熊样，这次就不应该用他，还有那个高君雅，看来和王威一样，都是酒囊饭袋。”

不过，世界上是没有卖后悔药的。

“下一步杨广会怎么处理我呢？”

“以杨广现在心理变态+惊恐症的表现，即使没事的时候，杀人也是从来不需要理由的，何况自己又打了败仗，这等于给了杨广一个杀掉自己的理由，完了，这次是死定了。”

杨广，早知道今日如此，上次你在雁门被围，我就不应该救你！不行，我不能坐以待毙，长时间以来的隐忍和谋划不能就这样白白地泡汤。既然你不仁，就别怪我不义。老子反了！

其实我的心早已背叛了你，只是我一直努力地控制着自己。但是，今天我不得不反。从现在开始，我将与你彻底决裂。

将杨广推向火坑

就在李渊刚刚下定决心造反，并且和手下人精心谋划时，命运和李渊开了一个天大的玩笑。

杨广的第二封诏书到了，其内容是：赦免李渊无罪，恢复原职。

恢复原职？哇噻！杨广怎么了？苍天啊！大地啊！这是哪位天使大姐，让我们的杨广先生良心发现啊，居然赦免了我。

高兴归高兴，接下来的一个问题是：造反的理由没了。这可令李

渊一时不知所措。

“要不再等一等？毕竟现在师出无名了。”

不可以，李渊，你要知道，现在所有的人都知道你在策划谋反，即使你现在想放弃，也已经晚了，杨广知道了，你还是死路一条！

既然已经不能回头，那我只有勇敢地向前冲。前边也许是万丈悬崖，但我宁愿摔得粉身碎骨，也不愿受杨广的杀戮。不过，造反大计虽然定下，但是具体的实施步骤，还是应该精心策划一下。

李渊毕竟不是嘴上无毛、办事不牢的青少年。

接下来要走的每一步，都必须谨小慎微，因为一旦出现差错，那将功亏一篑。既然已经下定决心，就要赢得最终的成功。

第一步：聚齐家眷。

当时李建成和李元吉都在河东郡，女婿柴绍（平阳公主的丈夫）在长安，李渊迅速地召集他们齐聚太原，因为如果不召回他们，也许你在太原刚刚起兵，他们的人头就会随之落地。

第二步：取得群众的支持。

造反不同于打群架，几个人抄家伙一拥而上，将对方打个鼻青脸肿。造反是需要有群众基础的，不走群众路线，任你天大的本事，也是白搭。那么如何争取群众的支持，这是门学问，而李渊是这门学问的专家。在当时来讲，想要群众支持你，首先要让群众对隋朝产生反感。

随后，李渊出了个损招，让刘文静诈写杨广的诏书，具体内容是：征发太原、西河、雁门、马邑诸郡的百姓二十岁以上、五十岁以下者皆为兵，定于年终在涿郡集合，攻打高丽。

损！实在太损了！简直把杨广往火坑里推啊！

诏书一宣布，群众一片怨声载道。

“怎么又去打高丽？还有没有完啊？”

“是啊，打了人家三次，都没打赢，还要去送死啊！”

“反正我是不去！”

“这日子没法过了。”

.....

看着群众怨声载道的样子，李渊的心里乐开了花，果然达到了预期的效果。

接下来进行第三步骤：招募军队。

在这里首先说一下，在隋唐时期，即使是封疆大吏，自己手中能调动的兵力也是极其有限的。朝廷有令，各地方遇到紧急情况时（包括外敌来袭、叛乱等），各地方长官可以招募军队，但同时必须立刻上报朝廷。

现在群众都知道如果参加了李渊的部队，就不会跟着隋军前往高丽送死，所以如果李渊征兵，相信大家一定会积极地响应，但是有一个问题，阻碍了招募军队这件事。

目前没有紧急情况啊，想要征兵，给个合适的理由先？

事实证明，李渊的运气那是相当的好。不久以后，一个合适的理由出现了。

刘武周杀死了王仁恭。刘武周是谁？这和李渊征兵有什么关系？

征兵

刘武周是马邑太守王仁恭的手下，时任鹰扬府校尉。杀死王仁

恭，是因为他和王仁恭的小妾私通，怕事情泄露。

这个理由要是说出来，天下人是会笑掉大牙的。所以刘武周就散布舆论说王仁恭不体恤百姓，如何如何腐败，如何如何有生活作风问题等，结果还真忽悠了一批人，趁着王仁恭视察粮仓的时候，做掉了王仁恭。

自己的上级领导，那可是朝廷命官，诛杀朝廷命官，这事要是传出去，杨广非得把自己挫骨扬灰不可。所以，刘武周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反他娘的。凭什么他杨广就是真命天子？现在全都忙着造反，我也当把弄潮儿！

刘武周确实有造反的能力。

集兵万余人；攻破雁门郡、楼烦郡；占据汾阳宫，自称太守；开仓济贫；投靠突厥，被突厥封为“定杨天子”。

五个步骤环环相扣，一气呵成。

刘武周把该做的事全都做了。这是一个和李密、窦建德、杜伏威一样有勇有谋的猛男。只是更狠！更坚决！更干脆！

刘武周来势汹汹，下一个目标很可能就是太原。

这样一来，李渊就有了征兵的理由。身为太原的地方长官，北边发生了叛乱，再不采取行动，除了朝廷追究你的责任之外，相信老百姓的口水也会把你淹死。借着刘武周叛乱的机会，招募军队，这个理由再合适不过。

可是会不会有人识破呢？尤其王威、高君雅这两个小子，别看打仗一副熊样，一沾这种事，那是相当的敏感，万一让他们看出来，在杨广那给我打个小报告，弄不好兵没招来几个，再把自己的命搭进去。

如何摆平这俩小子呢？最好是，征兵这件事，从他们的嘴里说出

来。李渊决定召集部下，召开紧急会议，商议怎样对付刘武周。

会场的气氛是严肃的。李渊首先致开场词：

“诸位啊！太原危急！山西危急！我大隋王朝危急啊！”

李渊的开场词震荡人心。

“唐公，此话怎讲！”

“刘武周大逆不道，杀死朝廷命官投靠突厥，已经占领雁门关，距离我们太原只有三百里。”李渊装做不知所措。

“哦？有这样的事？发兵立刻讨伐他！”王威首先表态。

“哎呀！王将军，我又何尝不想这样做啊。只是……”

“只是什么？请唐公明言！”高君雅马上追问。

李渊你不是要消极怠工吧？

“只是咱们兵不多啊。按说应该向朝廷申请即可征兵，可是皇上在三千多里之外的江都，等皇上同意咱们征兵了，那个时候刘武周也打过来了，可是没有皇上的同意，咱们是不能擅自征兵的啊！”李渊说完，瞟了一眼王威和高君雅。

两个臭小子，看你们怎么回答。

“唐公您是这里的最高长官，这事不能不管啊。您尽管征兵，皇上那里我们去说！”王威和高君雅两个人拍着胸脯说。

“这个……”

“哎呀！唐公您就别犹豫了！”

这就是应了那句老话：让人卖了，还帮人数钱呢。所以我奉劝那些经常参加各种会议的人，尤其是年轻人，在开会时，千万不要急于

表达自己的意见，不能犯王威和高君雅这样的错误。

李渊，你别想消极怠工，保存实力。要不是我们哥俩积极促进，太原说不定就落入刘武周手里了，别以为我们哥俩不知道你怎么想的。

嘿嘿，其实你们俩就是不知道我怎么想的。两个白痴，要的就是你们的这个态度。

李渊不仅是个政治老手，还是个投机分子，利用了王威和高君雅两个人，钻了隋朝法律的空子，合法地进行征兵。

这一次，李渊共征集了三万人。枪杆子里面出政权！手里有兵，感觉就是踏实。

心生毒计

下一步，就是要给手下人分派任务。

王威和高君雅高兴了，这两个人认为，李渊肯定会把新招来的兵分给他们一部分，毕竟两个人是二把手，除了李渊就数他们最大。

领导，这次分给我们多少兵啊？

让你们带兵？当我白痴啊？那我还怎么造反？

王威，你和裴寂一起掌管军粮，负责后勤工作，这可是个重要的职位，好好干啊，你很有前途。

高君雅，你把守高阳城，盯着点刘武周，如果他打过来，你先替我顶一阵啊。如果有什么疏忽，我唯你是问！

领导，那您呢？

我？嘿嘿。

史书记载：以兵马铠仗，战守事机，召募劝赏，军民征发，皆须决于帝。

兵权当然要掌握在自己手里。至于你们俩，当然一脚踢开。

李渊决定让李世民、长孙顺德、刘弘基三个人分管新招来的兵。

李世民、刘弘基大家都很熟悉。在这里，介绍一下长孙顺德。

长孙顺德是李世民夫人的族叔，他的经历和刘弘基有点相似，也是杨广征高丽时，不愿意到前线去当炮灰，结果跑到太原，投靠了李渊。这个人是后来玄武门事变中的头号主力队员。

虽然长孙顺德和刘弘基这两人是朝廷的罪犯，但在李渊看来，他们现在有个共同的身份：心腹。让自己人带兵，当然放心了。

但是很快，这个决定就引起了王威和高君雅的怀疑。

什么？让长孙顺德、刘弘基带兵，咱领导是怎么想的？王威和高君雅百思不得其解。

李世民是领导的二公子，让他带兵，我们没有意见。长孙顺德和刘弘基是什么人？临阵脱逃，那是朝廷的罪犯啊？官府还曾经通缉过他们，让他们带兵，我们不服。是不是李渊这个老狐狸有什么不良企图啊？

现在咱哥俩梳理一下，按道理来讲，李渊最应该把兵权给咱们，可是他偏偏不给，长孙顺德和刘弘基是罪犯，居然能带兵，最关键的是他们都是李渊的亲信。莫非……

李渊是不是要造反啊？

造反？

这可不得了！

先前咱哥俩还让他招兵呢，真是糊涂啊！

这个老狐狸，狡猾狡猾的！

没关系，现在咱们既然已经识破他的诡计，就应该阻止他，为皇上尽忠。

咱们先逮捕长孙顺德和刘弘基，看看李渊是个什么态度。

等一等，现在咱们毕竟只是猜测，说句心里话，人家不让咱哥俩带兵也有道理，咱哥俩到太原后，总是打败仗，人家让咱带兵，能放心吗？

那我也觉得他动机不纯。

要不咱去找武士商量一下。

好，找他去。

武士是个有钱人，靠经营木材生意起家，同时也是个名人，因为他有个大名鼎鼎女儿，就是后来的武则天。在长孙顺德、刘文静、唐俭、刘弘基等人都还没投靠李渊时，他就和李渊结成了密友，算是老资格了，也曾经忽悠过李渊起兵造反，还向李渊献过兵书，所以深得李渊的信任，担任行军司铠参军。

武士有个最大的特点：八面玲珑。

虽然是李渊的心腹，但是和王威、高君雅的关系也不错，毕竟这两位是中央派来的人，在当时来讲，李渊还没当皇帝，谁也不知道以后会不会成功，所以眼下还是必须要和这两个人搞好关系。不然的话，这二位在杨广面前说几句自己的坏话，那可是吃不了兜着走。

这就是武士的精明之处，武则天就遗传了父亲的这种八面玲珑的基因。

相信在平常的日子里，武士经常会和王威、高君雅这两个人，喝

喝酒、下下棋什么的，关系很融洽。所以这一次，王威和高君雅才决定找武士商量。

“武参军啊，你说长孙顺德和刘弘基是朝廷的罪犯，官府还曾经下令通缉过他们，让他们带兵，真不知道唐公怎么想的。我们想把这两个人抓起来，你看怎么样？”

这两个白痴算是问对人了。

武士是个精明的商人，王威和高君雅在他面前，幼稚得就像幼儿园的小朋友。

虽然咱们关系不错，但是你们难道不知道，我的心早已属于唐公？

“哎呀！这个恐怕不好吧！”武士故作深沉状。接着武士缓缓地说了一句话：“长孙顺德和刘弘基都是唐公的人，在唐公的地盘上，二位要逮捕唐公的人，恐怕不会有好果子吃吧！”滴水不漏啊，这句话既是一种威胁，可是听起来，好像还是替王威和高君雅着想。这就是水平！

“嗯，还是武参军想得周到啊，看来此事还得从长计议啊。”

“谢谢啊！”

你看看，到此为止，王威和高君雅被成功忽悠。

但是，随着造反准备工作步伐的加快，造反这件事已经逐渐公开化。王威和高君雅两个人即使再白痴，也能够看得出来，毕竟纸里包不住火。作为隋朝的忠臣，王威和高君雅当然不甘心眼睁睁地看着李渊起兵造反。

李渊，只要有我们在，绝不会让你得逞。虽然我们曾经并肩作战，出生入死。但既然你选择走上造反这条路，那我们就不再是战友，而是敌人。李渊，拿命来！于是两个人，想出一条毒计。

将计就计

两个人决定除掉李渊。

王威和高君雅心里清楚，在山西这块地盘上，都是李渊的人，如果和李渊硬碰硬地对着干，肯定没戏，更何况自己的手里，没有兵权。

作为朝廷的特派员，不能眼睁睁地看着李渊造反，而不管不顾。所以两个人定下了智取李渊的计策：借口山西大旱，让李渊这个一把手到晋祠求雨，然后在那里结果了他，正所谓擒贼先擒王。

李渊要是死了，他手下那批人就会树倒猢猻散。到时我们哥俩就是这里的最高长官，还不是我们说了算。

妙计，妙计啊！

谁说我们哥俩不行，我们也是很有才的嘛。

实事求是地讲，王威和高君雅的计策还是十分可行的。在当时来讲，为民求雨关系到老百姓的切身利益，任何地区的领导人都不能无故推辞，李渊作为山西地区的一把手当然责无旁贷。

最重要的一点是，为了使自己的诚意感动上苍，在求雨的时候，不能带太多的护卫。趁这个机会将李渊干掉，然后带着李渊的人头去江都请功，相信这两位仁兄一定会升官发财。但是现在有个实际问题需要解决，两个人的手里没有兵啊。

即使李渊不带护卫，相信李世民到时也会在身边，那小子可是个猛人，有人要宰他老爹，他不抄家伙拼命才怪。

可是到哪里去找兵呢？刺杀这个活，不能靠我们哥俩单干啊？李渊身边的人，那肯定一个都不能找，要找就从下级里找。

于是这两位仁兄想到了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刘世龙，时任晋

阳乡长。在王威和高君雅看来，刘世龙是个听话的人，也是个三杠子打不出个屁的主，这样的人应该还是很令人放心的。

可是刘世龙却是个不折不扣的老油条。

“刘乡长，我们哥俩和你商量个事！”

“二位领导大驾光临，刘某人倍感荣幸，有事好说，有事好说啊！哈哈！”

“李渊这个老狐狸，吃了豹子胆想要造反，我们准备在他求雨时干掉他，不过现在我兄弟俩手底下没有兵丁，劳烦刘乡长，在你的乡里征点兵丁，借我们使使，事成之后，我们奏明皇上，保你升官发财。”

“好啊，好啊，李渊那个老鬼，我早就看他不是个好东西，您放心，征兵这事包在我身上。”

“嗯，好好，刘乡长很明事理啊，不过这个事千万不能传出去啊！”

“您就放心吧！您还信不过我这张嘴啊！”

领导发话，他刘世龙敢不听？正常情况下是要听的，但问题是现在情况不正常。

王威和高君雅走后，刘世龙开始积极地行动起来。怎么行动呢？向李渊报告。因为他和李渊有一种特殊的关系，这一点，王威和高君雅并不清楚。

早在李渊刚到山西任职的时候，刘世龙就在裴寂的引荐下前去拜访李渊，而李渊在见到刘世龙时，并没有摆出一副官儿架子，相反对刘世龙还很热情，并且虚心向他请教。山西地区最高的长官居然这样热情地对待一个小小的乡长，这使刘世龙很受感动，从那一刻起，刘世龙发誓，找机会一定要报答李渊。如今这个机会来了，而且是关系到李渊的身家性命，刘世龙怎能错过？

“性格决定命运”这句话真是有道理。李渊的性格决定了他的命运。

古今成大事者，除了他有勇气、智慧、意志坚强、机遇好之外，我坚信他的身上一定会散发出某种特殊的人格魅力。而刘世龙作为一个小人物，在历史长河中的某个特殊时刻，左右了历史的进程，也充分印证了那句话：历史是由人民创造的。

不要鄙视小人物，每一个生命都是独立的、有尊严的个体。

千万滴水汇聚一条长河，千万个人也汇聚成一条长河，历史的长河。

当李渊听到刘世龙说王威和高君雅要刺杀他时，并没有愤怒。因为他懂得，一个大厦将要倾倒时，总会有人想力挽狂澜。也许他独木难支，但他即使被这个大厦压得粉身碎骨，也在所不惜。

“愚蠢至极却又忠义可嘉啊！”李渊发出了由衷的感叹。

虽然我敬佩你们的忠义，但终究我们不同路。在这条你死我活的道路上，我想要成功，所以，你们只有死。

第四章晋阳起兵

自编自演

大业十三年（617）五月十五日清晨，晋阳宫。

此刻李渊正在召开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裴寂、长孙顺德、唐俭、刘弘基、王威、高君雅等人。会议的内容是商议怎样防备刘武周南侵，以及到晋祠求雨事宜。

但是在这个会议上，首席谋臣刘文静却没有在场，他被李渊派去完成一个很重要的任务。这个任务远比参加会议重要。因为这是一个置王威和高君雅于死地的任务。

就在会议进行中，大家彼此交流意见之时，刘文静带着开阳府司马刘政会突然闯了进来。

“放肆！难道不知道正在开会吗？”李渊怒斥刘文静。

“启禀唐公，开阳府司马刘政会有事禀报。”刘文静并不慌张。

“那也应该事先通报一声啊！”李渊不快地说。

“这一点卑职当然明白，只因事情紧急，来不及通报，所以闯进来，请唐公恕罪！”

“什么事这么紧急啊？”

“刘司马有一旨密状要献给唐公。”

“密状？状告何人啊？”

“这个……”刘文静的眼睛转向了王威和高君雅。

“王威啊！赶紧把密状接过来，看看状告何人。”李渊对王威说。

“不行，唐公！这个密状就是状告两位副留守的，唐公必须亲自看才行。”这时候刘政会急忙说道。

“哦？状告副留守？怎么会有这种事？把密状拿过来！”

刘政会将密状呈给了李渊。

“状告我们？这是谁这么有个性啊？”此刻王威和高君雅也许还不明白，他们的生命即将走到尽头。

当李渊看完密状后，脸色瞬间由红润变成铁青。

“混账！王威、高君雅你们两个人竟然敢勾结突厥犯我山西！”李渊拍案而起，眼睛喷射出愤怒的火焰。

“什么？勾结突厥？没影儿的事啊！”王威和高君雅瞬间被搞蒙了。

“来人！把这两个人给我绑了，投进大牢听候发落！”李渊下令。

长孙顺德、刘文静、刘弘基、刘政会四个人一拥而上将王威和高君雅五花大绑地捆了起来。

“唐公！我们俩冤枉啊！这是想造反的人存心污蔑我们啊！唐公，唐公……”

两个人的声音越来越远。当两个人即将被拖出晋阳宫时，他们看到李渊的脸上忽然露出了一丝诡异的笑容。两个人瞬间明白了，这是一个精心设计的圈套。原来，你全知道了！

是的，我全知道了，只有你们哥俩还蒙在鼓里。

李渊随即宣布起兵造反，史称晋阳宫兵变（晋阳起兵）。

直到现在我依然相信，参与晋阳宫兵变的所有人，他们的演技绝

对不逊色于现在的任何一个大牌演员，而李渊绝对就是张艺谋！

李渊宣布起兵造反，很多人终于等到了这个时刻，文武众将一致拥护。

表现最积极的就是晋阳宫监裴寂。这个曾经和李渊一起“装蠢”的人，看到老伙计终于下定决心要开创一片新天地时，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将晋阳宫中九万斛白米、五万匹布帛、四十万副铠甲，全都捐给了李渊。

而裴寂在当时并没有意识到，他现在所做的这一切，将为自己在后来的“刘文静事件”中准备足够的政治资本。

虽然李渊先发制人，将王威和高君雅逮捕，但是说他们勾结突厥并没有真凭实据。随便地抓人，如果不能给合适的理由，老百姓也不答应，更何况两个人是杨广的亲信。

但是，历史往往就是一个个机缘巧合的集合体。不该来的，却真的来了。

五月十七日，突厥来袭！

突厥人来了

在晋阳宫兵变这场大戏中，本来没有突厥人的戏份，但就在这场大戏即将谢幕时，突厥人开始成为了主角。

数万突厥骑兵，来势汹汹，驻扎在太原城外。更可气的是，突厥骑兵中的轻骑兵部队从太原外城的北门进东门出，不断地进行挑衅。李渊的肺都快气炸了！

但是，尽管这样李渊并没有盲目地出战。作为一个久经沙场的战将，李渊当然明白自己手中的这点儿人，不足以和突厥骑兵硬碰硬的对抗。

要想打败突厥人，还得靠智取。于是李渊再次祭出他百试不爽的“疑兵忽悠术”。疑兵次次用，次次都不同。最终目的就是把你忽悠得晕头转向。

李渊这次的忽悠计策是大开城门、把城头上所有的旗帜全都撤掉，守城的士兵不许向外张望，不能高声说话，很像《三国演义》中诸葛亮的空城计，只是诸葛亮的空城计是子虚乌有的事，李渊的空城计确是真实存在的。

同时，李渊又派部将王康达和鹰扬郎将杨毛率领千余人秘密地前往太原北门，埋伏在隐蔽的地方，等突厥的轻骑兵部队撤退时，发动突然袭击，夺取马匹，占为己用。

但是李渊提醒王康达和杨毛，如果看到突厥人撤退，千万不要急于进攻，一定要等所有的人都过完，再从背后进行突然袭击。

城门大开，死一般的寂静，突厥人的挑衅暂时偃旗息鼓。

咦？这是个什么阵势？

欢迎突厥代表团到我山西访问交流啊！欢迎！欢迎！热烈欢迎！

什么？欢迎我们？脑袋瓜子被驴踢了？

突厥兄弟们远道而来，当然要欢迎了！

少来，想骗我们进去，然后把我們一网打尽，当我们是白痴啊。

可惜那个时候还没有《三国演义》这本书，如果突厥人看过诸葛亮的空城计，他们一定会为自己的撤退而后悔终身。

肯定有埋伏，还是速速退去为好。撤！回到外城，先与大部队会合！

好，既然不敢进来，那就撤回去吧，王康达、杨毛准备应战！

王康达和杨毛都是能征善战的人，但是两个人都有个致命的弱点：性格急躁。

看到突厥的轻骑兵呼啦哗啦地向太原外城撤去，尤其看到突厥人坐下膘肥的马匹时，两个人早将李渊的话当做了耳边风。

“弟兄们，跟我一起上，把突厥蛮子的马夺过来。”王康达在突厥轻骑兵撤退的过程中下达了攻击的命令。

“将军，唐公说过，要等到突厥人都过完才能攻击啊！”一个小兵提醒他。

“少废话！等突厥蛮子都撤走了，还夺什么？跟我上！”

王康达的勇气是不用怀疑的，作战的勇猛是无可挑剔的，但是失败也是不可避免的。因为他遭到了突厥骑兵的前后夹击。

李渊正是充分考虑到了这一点，所以才叮嘱他们一定要等到突厥轻骑兵全部过完，才能攻击。

姜还是老的辣啊！

王康达和杨毛这两根嫩葱就只有被突厥骑兵逼得跳了汾水河。王康达不幸溺水身亡，只有杨毛和两百余名士兵可能仗着小时候学会的那点游泳功底，侥幸游到了对岸，才幸免于难。

姑且算是伟大的胜利总会有些许牺牲吧。

也许突厥人没有见过大开城门的阵势，所以这一次突厥人心里有点毛了，他们甚至认为王康达、杨毛战败是不是李渊故意在作秀啊。

麻痹我们的思想，让我们轻敌，然后我们打进城去，你们给我们来一个小锅炖肉。哼！没门儿！传令下去，驻扎在太原城外，静观其变！

忽悠

突厥人还是很聪明的，即使不进城，也没轻易地撤退。我只在外围夺你老百姓的粮食、马匹，看你管不管？百姓的死活难道你能视而不见？

突厥人的策略确实够狠。

李渊开始着急了，打吧，打不过人家；不打吧，老百姓的死活不能不管啊！自己刚刚起兵，民心向背是很关键的。

既然如此，我只能使出最后一招了。如果这招还是不能让突厥退兵，那我李渊就倾全城之兵去和突厥蛮子拼个你死我活。

这个招数我称之为“表演忽悠术”，具体的实施步骤是这样的：

一、李渊趁着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将一部分军队秘密地派遣出城，驻扎在城外不远的地方；

二、当转天早晨突厥兄弟睡眠惺忪起床的时候，这部分军队冒充援军，敲锣打鼓地进入城中；

三、以上做法反复地使用。

突厥人彻底蒙了。一连几天就像看电影一样，看着这些“援军”一拨又一拨地来到太原。李渊这老鬼有两把刷子啊，哪招来的这么多援军啊？天兵天将吗？

突厥人想到了上次雁门之役和马邑之战时李渊的用兵入神，他们不明白李渊的葫芦里究竟卖的是什么药，真是麻秆打狼——两头害怕。

在突厥的阵营中，李渊开始被神化。

唉，你看到没有，这个李渊简直就是神仙啊。

是啊，是啊，这个人长得就不一般！

以前在雁门和马邑时都打不过人家，这次深入到人家地盘，我看凶多吉少哦。

那咱们该怎么办？

风紧！扯乎！

于是在一个宁静的夏天夜晚，突厥人悄悄地撤退了。

太原的局势稳定了，李渊被老百姓捧到了神坛之上。当然，也有人被推到祭坛之上，那就是王威和高君雅。

“宰了他们，宰了这两个叛徒。”伴随着老百姓们的群情激愤，李渊顺理成章地将两个人斩首示众。

忠诚是我们经常鼓吹的道德。王威和高君雅是忠诚的，但从结果看来，王威和高君雅却变成了历史的可怜虫。

历史的逻辑有时真是很诡异，诡异得让我们有些不知所措，它往往使人变得很渺小。

联合突厥

太原的局势虽然暂时稳定了，但李渊的心情没有就此平静。

和突厥人交手，使李渊逐渐认识到，现在虽然已经宣布起兵，但自己的基础还是相当的薄弱，这个时候如果打出“推翻隋朝”的旗号，吸引了强大的隋军注意力，以自己这点家底，相信用不了多长时间，就会被打光。

所以李渊认为目前暂时应该打出“尊隋”的旗号，使自己的目标不至于过于明显。正所谓：挂羊头，卖狗肉。

李渊还认识到，在自己未来的征程中，如果不妥善地解决突厥问题，势必会使自己陷于被动地位，更何况还有个刘武周在虎视眈眈地注视着自己。

自己在前方浴血奋战，假如突厥兄弟和刘武周从背后一起拍自己的黑砖，这种滋味可是不好受。

要想使自己的后院不至于起火，就必须稳住突厥。武力解决显然是行不通的，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怀惠。

所谓“怀惠”就是给予对方一些恩惠，暂时地妥协于对方。对突厥实行“怀惠”，不仅可以解决自己的后顾之忧，如果顺利的话，还可以借突厥的兵马以壮声威。

在政治斗争和军事斗争中，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李渊作为一个深谋远虑的政治家和军事家当然明白这个道理。

对，就这么办。为了实现那个终极目标，即使让我给始毕可汗倒尿盆，我也去干！

随后李渊给始毕可汗写了一封信，内容大体是说自己要拯救天下的百姓，被迫起兵，目的是为了到江都把皇上迎接回来，继续实行以前对突厥的和亲政策，希望得到可汗的支持。事成之后，所有的财宝全都归突厥所有。

写完信后，李渊特意在信封上注明“李渊启”的字样。

在这里向大家解释一下其中的含义，在古代的书信往来中，正常情况下都用“某某书”，如果用“某某启”则是一种很谦恭的态度，一般都是把自己摆在比对方低的位置。李渊在信封上写“李渊启”其实是把自己摆在了一个弱者的位置，可以满足突厥人的虚荣心，是一种权宜之计。

这虽然是个细节，但是细节往往决定成败。李渊的每一项工作都做得非常细致，所以李渊能够成就大事。写完信后，李渊长舒了一口气，相信始毕可汗看完这封信后，一定会很高兴！

但是让谁把这封信送去呢？而且送信的人，除了送信之外，还必须善于外交辞令，毕竟和突厥人打了很多年的仗，弄不好到那惹恼了

突厥人，还不如不去。最好的结果是，通过这个人出使突厥，能达到迅速联合突厥的目的。

对于这个人选，李渊犯难了。李渊决定召开会议，与诸将商议此事。

“诸位，谁能担当这次出使突厥的重任？”李渊问道。

朝堂之下，一片沉默。

李渊有些失望，但是他能理解这些人。因为突厥是个野蛮的民族，也许这一去，就永远不会再回来，而生命只有一次。

“我去！”一个清脆的声音，打破了朝堂上的寂静，说话的人是刘文静。

“唐公，我愿担当此次出使突厥的重任！”刘文静坚定地说。

看到刘文静勇敢地站出来，李渊的眼睛有些红润。

“肇仁（刘文静的字）可有把握？”李渊急切地问。

“请唐公放心，我在晋阳为官数年，和突厥人有多次往来，这次一定会成功。”

那一刻，李渊就像三岁大孩子一样，差点高兴得手舞足蹈。

“肇仁担此重任，何愁此事不成啊！哈哈！”

刘文静出使的那一天，李渊亲自送他到太原城外，提醒他一定要见机行事，即使始毕可汗不同意联合，也没有关系，最重要的是平安回来。

看着刘文静远去的背影，李渊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复杂。

“我在晋阳为官数年，和突厥人有多次往来……”李渊的脑子里忽然闪现出刘文静的话。为什么你始终没有提起过？李渊的脸上逐渐显

出了一丝阴霾。

帝王的心思你别猜……

大业十三年（617）六月，刘文静带着李渊的书信，昼夜兼程地来到塞北。

始毕可汗在大帐里接见了刘文静。

“肇仁此次前来，意欲何为啊？”始毕可汗开门见山。

没等刘文静开口说话，始毕可汗接着说：“是不是唐公打不过我，想要投降我啊？”这一句话，引来了帐内突厥其他将领的一阵嘲笑。

刘文静并不慌张，缓缓地说道：“从前解雁门之围和马邑之战唐公可否败于可汗？我记得都是可汗主动退兵啊。”

第一次口舌交锋，当然不能落于下风。

刘文静也是没等始毕可汗开口，就接着说道：“唐公明白，可汗主动退兵是顾及到山西的百姓，不忍心让山西的生灵遭到涂炭啊！”

刘文静真有三寸不烂之舌，明知道是扯淡，可是在人家的地盘上，当然要顾及人家的面子。

“唐公现在起兵了，说说未来有什么打算吧。”始毕可汗开始转移话题。

“我家唐公修书一封，特地遣我来呈于可汗。”刘文静抓住时机说道。

“哦？递上来我看看！”

看完李渊的书信后始毕可汗很高兴，尤其对李渊的恭维态度非常满意。

“唐公确实是非常之人啊，从前雁门一战，杨广那小子龟缩在雁门

郡内，屁都不敢放，而唐公的援军一到，马上扭转战局，我等不得不退啊！现在老天爷将山西赠给了唐公，我相信唐公必能平定天下，我等愿意和唐公联合，只是希望事成之后唐公不要食言就好。”你敬我一尺，我敬你一丈。

刘文静的神经逐渐松弛了下来，他知道自己的任务已经完成。但是接下来始毕可汗说的话，又让刘文静的心开始紧紧地收缩。

“不过唐公想要把杨广接回来与我和好，这个我不能答应，杨广的为人我再清楚不过，如果唐公把他接回来，相信杨广也会猜忌唐公，而且他是个有仇必报的主，到时候肯定与我开战，如果唐公自己做皇帝，我倒是愿意与唐公联合。”

人家当不当皇帝干你屁事？到时给你金银财宝不就得了？至于杨广那小子，从前都灭不了你，这次回来难道他会土鸡变凤凰？

其实不然，始毕可汗的这番话，是一种紧逼之术。想要与我联合，就必须推翻隋朝，自己做皇帝，这样你李渊就可以吸引强大隋军的注意力了，到时你们自相残杀，我坐收渔翁之利，金银财宝也照样少不了。李渊，你的如意算盘拨得叮当响，可惜瞒不过我始毕可汗。

“哈哈，肇仁啊，我也修书一封，你回去带给唐公。”

“可汗，我家唐公乃是隋朝的至亲，让他自己做皇帝，恐怕……”刘文静的眉头紧紧地皱在了一起。

“唉！我意已决，现在就看唐公有没有诚意了。”始毕可汗打断了刘文静。

“传我的命令，设宴款待唐公的专使！”

酒席是丰盛的，气氛是融洽的，但是刘文静似乎有些心不在焉。

刘文静回到了太原。这次的任务，总体上来讲，算是完成了。但是，当看完始毕可汗的书信后，李渊脸上的表情开始僵硬。

这个始毕可汗，简直就是一只老狐狸。

应对之策

让李渊彻底与隋朝决裂，连个“尊隋”的旗号也不让打，这简直是来为李渊准备一条送死之路。所以当李渊看完始毕可汗的书信后，将书信狠狠地摔到书案上。

“哼！岂有此理！这是与我联合吗？这明明是把往火坑里推！”李渊的声音有些颤抖。

不过人家毕竟没有回绝你，你传出的球人家接着了，现在人家回传给你，看你怎么去接了。

如果拒绝突厥，那刘文静出使突厥一行，等于是白费劲，而且未来将会面临突厥人强大的军事压力。如果按照突厥的要求，与其联合，李渊必死在隋军之手。

这就是始毕可汗的厉害之处。

看来，有些时候，装孙子人家都未必会买账啊。李渊很是苦恼，没想到刚刚起兵，就面对如此棘手的问题。

既然自己想不出好办法，那索性就开会，充分发扬民主作风，集思广益。集体的力量是无穷的！

“诸位对始毕可汗提出的条件，有什么应对之策啊？”李渊环顾众人。

“我觉得突厥人都是急性子，如果此事不早定夺，恐怕突厥人会变卦啊！”说话的人是裴寂。

这句话是明显的废话，但是废话也有其价值，说出了此事的紧迫性。

但是接下来这个人说出的话，不仅很好地应对了突厥人提出的条

件，而且将作为李渊今后推翻隋朝的政治纲领。

“我认为父亲可以效法伊尹放逐太甲、霍光废昌邑的故事，废皇帝而立代王。”说话的人是李世民。

高！实在是高！

你始毕可汗不是讨厌杨广吗？你的敌人就是我的敌人，为了我们的联合大计，我就反对杨广。但是请注意，反的是杨广，不是隋朝！

将杨广与隋朝区别对待，你可以认为这是文字游戏，也可以认为这是政治策略，但这样既可以满足始毕可汗的要求，又不违背“尊隋”这个旗号的大方向，典型的中庸之道！

当李世民说完后，李渊用一种惊奇的眼神注视着他。

我的伟业，也许有你的一半。

既联合又斗争

李渊决定采用李世民的建议，并且在此基础上“兴义兵以传檄郡县，改旗帜以示突厥”。改旗易帜，这标志着李渊的事业进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当然，旗帜的选择不能违背“反杨广，不反隋朝”的原则，而且还得让突厥人看着舒服。

这可真是成了夹在婆婆和媳妇之间，受夹板气啊。

有的人认为现在应把突厥人放在首位，而突厥的旗帜是白色的，所以应该用白旗。这个意见的代表人物是刘文静。

有的人则认为应把“尊隋”放在首位，隋朝的旗帜是红色的，所以应该用红旗。这个意见的代表人物是裴寂。

两个人因为此事，当着李渊的面，差点吵了起来，这是两个人第一次发生口角争执。曾经的好朋友，从现在开始，将产生隔阂。

友情为什么有时候如此脆弱？高山流水式的知音，也许只存在于幻想之中。

刘文静和裴寂斗嘴，显然不占上风，不是刘文静的口才不行，而是刘文静的政治资本不如裴寂积累得多。在不远的将来，将会印证这一点。

眼下，还是要解决旗帜的问题，李渊并没有因为刘文静和裴寂斗嘴而显得不知所措。

这一次，将继续采用李世民的中庸之道，既不用白旗，也不用红旗。那用什么旗？

红白相间旗。

晕！

没有办法，目前的情况下，隋朝和突厥两边都不能得罪。但是从这件事情上也可以看出，李渊是个极其讲究斗争策略的人，该想到的都已经想到了。

于是，刘文静再次出使突厥，将李渊“反杨广，立代王”的意图告诉了始毕可汗，并且特别交代，欢迎突厥军队支援李渊，事成之后金银财宝归突厥所有。

始毕可汗实在没有想到，李渊会采取这样一种“打擦边球”的方法来应对，所以无话可说，考虑到如果不与李渊联合，自己将没有足够的把握对付这个潜藏在自己身边的对手，与李渊联合事成之后还会有利益可赚。综合起来看，与李渊联合是比较有利的。

所以始毕可汗决定支援李渊，于是派柱国康鞘利领骑兵两千，随刘文静来到太原。

始毕可汗让康鞘利来到太原，不仅仅是为了支援李渊，事实上他打了个精明的算盘，那就是准备向李渊推销自己的马匹，这一次康鞘

利的到来，其实也是为了和李渊商谈互市马匹的事情。

对于李渊来讲，未来想要平定天下，不知要打多少次仗，而马匹绝对是不能缺少的，膘肥的马匹更是多多益善。突厥人的马匹，马瘦毛长蹄子肥，很适合行军作战，所以当康鞘利提出要和李渊互市时，李渊毫不犹豫地答应了。

但是李渊明白突厥毕竟不是慈善机构，如果不加节制地从突厥人手中购买马匹，一来让其了解了自已缺少马匹，这样会助长突厥人的贪欲，从而抬高价钱。李渊这么精明的老鬼，当然不能当这个冤大头。

最重要的是，突厥人要是知道李渊缺少马匹，会不会对李渊未来的前途产生疑虑，而这种疑虑会不会影响与自己的联合，这一点李渊实在没有把握，所以在与突厥互市的问题上，李渊宁可稳扎稳打，也不愿一口吃个胖子。

这就是策略。策略绝不仅仅表现在政治领域和军事领域当中，可以说在任何范畴之内，策略都是不可缺少的。策略不是玩弄阴谋诡计，它是一种艺术，一种做人的艺术，要想拥有这种艺术并充分地体现出来，我们每个人都要经过千锤百炼！

些许的牺牲

至少到现在为止，与突厥人的气氛是和谐的，关系是融洽的，李渊可以没有后顾之忧地甩开臂膀，大干一场了。

李渊憧憬着美好的未来，我始终向往那个宝座，如今我要向那个宝座稳步地迈进，我坚信它终将属于我。前方的路是遥远的，在前进的过程中，虽然会有很多快乐，也难免会有些痛苦，甚至痛苦会多于快乐。

就在李渊准备雄心勃勃地大干一场时，李建成带着家眷从河东来到了太原。他带来了一个令李渊异常悲痛的消息——李智云被杀。

李智云是李渊的第五个儿子，小妾万氏所生。李智云本来和李建成在一起，但是由于中途走散，被官府缉拿，押送长安后被杀。

革命，就必须付出代价，甚至是血的代价。不过这个代价实在有些残酷，丧子之痛不是常人所能忍受的。

李渊不是常人。

虽然，我的心在滴血，但是我更加坚定了自己的方向，那就是推翻隋朝。杀戮会使人肉体死亡，但是杀戮不会泯灭我的理想，我依然斗志昂扬。

我和你的区别在于，我推翻你不是为了杀戮，而是为了天下，因为我有一颗胸怀天下的心。

想到这里，李渊笑了，虽然眼里含着泪水。

好了，化悲痛为力量吧，就此踏上征程！目标：长安。“反杨广，立代王”其实已经为李渊指明了这个前进的方向。

从时局来看，长安也是最好的目标。当时李密刚刚打败隋军，再次攻占了回洛仓。杨广急忙派江都通守王世充、河南大使虎牙郎将王辩、河北大使太常少卿韦霁等率各部增援洛阳。

长江北岸的隋军全部集中在洛阳，准备对付李密。而长安守备薄弱，正好给了李渊机会。

那就向长安进发！

第五章进军长安

誓师

大业十三年（617）七月五日。

对于李渊来讲，这是个特殊的日子，因为今天李渊要召开出征之前的誓师大会。从现在开始，李渊的造反大戏真正地拉开了帷幕。

我相信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中！面对着三万多身穿铠甲的战士，李渊不禁激动万分。

“将士们！”李渊高声叫道，“我蒙先帝之恩，才有今天，却无以为报。今杨广无道，巡幸无度，穷兵黩武，致流寇四起，使天下生灵涂炭。今日我高举义旗，愿尊奉代王，以解救天下苍生。尔等愿从我否？”李渊的声音高亢而激越。

“我等皆誓死追随唐公！”三万甲士齐声高喊。

“好！今日我等以苍天为证，从我同盟，无为贰志。有渝此盟，人神共诛！”

“有渝此盟，人神共诛！”三万甲士与李渊共宣此誓。

誓言是铿锵的，决心是坚毅的，信心是百倍的。这些人即将登上历史的舞台，去开创一个王朝辉煌的伟业！

七月八日，李渊率军到达西河（今山西汾阳），慰劳城中百姓，救济贫困。

这使当地的老百姓很受鼓舞，纷纷前来投奔李渊，李渊根据来投奔的人的才能，分别授予官职，当时在西河郡流传着一句话叫：要做

官，找李渊！事实上被李渊真正授予重要官职的人并不多，大部分人被授予的都是一些虚职。李渊这么做其实就像现在公司的收购行为一样，目的是为了壮大自己的力量，你不抢着收购，如果被别人收购了去，那别人收购你的日子，就会很快地到来。

七月十四日，李渊行军进至贾胡堡（今山西霍县境内）。

消息很快传到了长安。

杨侑的对策

代王杨侑的第一反应是：李渊要是来了，我这个位子恐怕就是他的了。什么反对杨广，拥立我，纯粹是扯淡！当年董卓进京时，那个口号喊得是相当漂亮，结果呢？你要是想做董卓就明说，何必遮遮掩掩的。不过我可不是汉少帝，既然你要来，我就偏不让你来。

于是，杨侑派虎牙郎将宋老生率精兵两万屯于霍邑（今山西霍县），左武侯大将军屈突通屯军于河东（今山西永济），全力阻击李渊的军队。

我已经做好了过五关斩六将的准备，不到长安，绝不罢休！

但是现在李渊需要解决一个现实问题，哗啦啦的大雨，下个不停，道路泥泞，军队无法前进。老天爷的事情，你可左右不了，也许上天在考验李渊的耐心。这可让李渊很是郁闷。

前边有宋老生和屈突通两个强敌坚守要塞，时间一长，自己将会陷入进退维谷的境地，如果两个强敌再联手拍自己的板砖，恐怕要吃不了兜着走。最关键的是，如果身后有隋军来攻，将会陷入被两面夹击的窘境，到时离崩盘可就不远了。

虽然此时传来部将张伦攻克离石、杀太守杨子崇的捷报，但是李渊的心情依然沉重。

该如何是好呢？要不退兵吧，可是想退也不那么容易啊！前进的

道路很泥泞，后退的道路也不好走啊。更何况，即使退回太原，我也不再是从前的我了，而是朝廷的反贼了。

不！绝不退兵！在我看来，一定会有办法的！现在箭已搭弓，岂有不发之理？

李渊，前边有无数的困难在等待着你去克服，刚刚起兵，难道就被下雨这点困难给难倒了？你还怎么去开创大唐帝国的伟业啊？绝不能当懦夫！只要坚持下去，就有希望。

这个希望，不是上天赐予的，而是依靠智慧的启迪。李渊忽然想到了一个人：李密。

联合李密

李密现在很是春风得意。

不仅刚刚打败隋军，获取了隋军的大批军事物资，同时又据有洛阳周围的几个大粮仓，粮饷充足，而且正在计划第三次进攻洛阳。其实力不知要超过李渊多少倍。

对于李渊来讲，李密既可以作为一个援手，同时也是威胁。虽然现在李密正在全力对付洛阳周围的隋军，但是他时常也有西入长安，夺取全国最高政权的欲望。因为李密深深地懂得，打下洛阳只是成就霸业，而拿下长安才能成就帝王之业。

现在李渊带着兵马，直奔长安而去，李密的心里哪能没有想法？所以，李渊要想顺利地进入长安，除了应对隋军之外，必须要顾忌到身后的李密。但是眼下，对付隋军都没有必胜的把握，如果再和李密闹翻，李渊恐怕就彻底地坠入深渊里了。所以李渊决定主动向李密示好，联合李密。

这样做，一来可以稳住李密，让他全力对付洛阳的隋军；二来可以给自己壮大声势，让代王杨侑知道，自己的身后有“亲友团”支持，毕竟都姓“李”，五百年前是一家嘛。于是李渊致书李密，要求联合。

李密看完李渊的书信后，在第一时间脑子里闪现出一个很幼稚的想法：做盟主。

促使李密产生这么幼稚的想法，一方面是因为，李渊的书信内容相信一定是很“装孙子”的，令李密有些飘飘然；另一方面李密现在的实力确实很强大，但正是由于强大让他产生了自我膨胀的心理，所以在看到李渊“装孙子”的信后，真的以为自己可以王行天下。

做事可以高调，但做人一定要低调。

李密让祖彦君给李渊回了一封信，这个祖彦君就是那篇著名的《讨杨广檄》的作者。

李密在信中称李渊是兄长，但实际上是摆出了一副十足的大哥派头。其实他是在试探李渊的态度，如果你肯认我做盟主，我就和你联合。不然的话，小心我灭了你！信的大致内容是：

“咱们虽然不是同一个源流，但是既然都姓‘李’，无论如何都能攀上些亲戚关系，我这个人有幸让四海的英雄，推为盟主，真是很惭愧啊！希望和渊兄同心协力，共同做一些诸如当年在咸阳捉拿子婴，在牧野打败商纣王这样的大事业，你说好不好啊？”

谁推你做盟主了啊？简直是自作多情！李渊即使同意你做盟主，那刘武周、窦建德、杜伏威那些猛人会不会同意呢？而且对李渊这个可怕对手，应该早日除掉而后快，你还主动跟人家攀亲戚？

看来，人到了某种程度上，有时真的是不好摆正自己的位置啊。

难道这就是人性的弱点吗？我希望每个人真的能够尽量地克服人性的弱点，它往往阻碍我们向着更高的目标迈进。但是，想要做到这一点，真的很难。

李渊看完李密的回信后，不禁大笑起来。这个李密，简直狂妄自大，以后有他为自己狂妄自大埋单的时候。后来，李密不仅没做成盟主，反而成为了李渊的下属。

有时候，看起来确实很玩笑，但玩笑的背后，其结果是必然的。

但是眼下李渊明白，李密是不能得罪的，一定要控制好自己的情绪，不能和李密一较高低，还得指望李密当“炮灰”呢。于是李渊让随军秘书温大雅给李密又回了一封信。

顺便说一句温大雅，著名的《大唐创业起居注》，就是他的手笔。

李密和李渊两个人，手底下都拥有超级写手。

李渊在信中一方面吹捧李密，称他是当今的救世主；一方面说自己年老力衰，准备在太原安度晚年，而隐蔽了自己进军关中的意图。

就是这样一封虚情假意的信，李密看后却大喜过望。自此以后，他专心地对付洛阳周围的隋军，甘当李渊的“炮灰”。李渊成功地钓到了李密这条大鱼。

看来李密最多算是个雄主，不是成就帝业的材料。我相信，换了他去打长安，即使打下来，也不会待得太久。

李渊再一次赢得了外交上的胜利，相信身后有了李密这个“亲友团”的支持，前边的宋老生和屈突通，一定不敢轻举妄动。

你不动，那我先动。但是，就在这时，忽然传来了突厥人和刘武周乘虚袭击晋阳的消息。

真是一波未平，一波又起啊！

撤，还是不撤？

突厥人和刘武周乘虚袭击晋阳。这个消息，究竟是实情，还是谣言，所有的人都不知道。

但是大家都明白，突厥是个野蛮的民族，不怎么讲信义，趁着李渊进兵长安，从后边拍上一块黑砖，还是有可能的，当初李渊低声下

气地联合突厥，就是为了防止突厥人乘虚而入。

难道，突厥人这么快就变卦了？李渊的心情一下子沉入了谷底。是继续西进，还是回救太原？这是个问题。李渊只好召集诸将，商议对策。

“诸位，近传突厥人和刘武周乘虚袭击晋阳，大家认为这个消息可靠吗？”李渊的声音有些低沉。

“突厥人野蛮至极，从来都是唯利是图，这一次袭击晋阳的消息，我看很有可能！”说话的人是裴寂。

李渊面沉如水，他知道如果按照裴寂的逻辑，长安恐怕是去不成了。但是接下来裴寂所说的话，更令李渊感到了一丝绝望。

“宋老生和屈突通据守险要，要打败他们不是很容易，李密虽然同意和咱们联合，但是这个人野心难测，这些对咱们都不利啊。突厥人言而无信，刘武周又和他们狼狈为奸，太原是咱们的根据地，咱们手下将士的家属都在那里，我认为应该回救太原，至于进军长安嘛，以后还会有机会。”

如果抛开裴寂的身份和当时的时局，裴寂的话还是有一定道理的。

但是他忽略了两个问题，第一个问题，这个传言是真是假还不确定，既然不确定，你作为首席谋臣，就轻易地忽悠撤兵，往好了说你是胆小怕事，说得严重了，那就是涣散军心；第二个问题，即使这个传言是真的，也不一定就只有回救太原这一个办法，如果这时候真的撤军，宋老生和屈突通主动进攻怎么办？到时李密再来个痛打落水狗，我相信李渊到不了太原，就会彻底地玩完。

所以接下来就有人开始反对裴寂，反对的人是李世民。

“此言差矣！请问裴大人，突厥人真要是想进攻太原，为什么不就近攻取离他最近的马邑，而舍近求远深入腹地攻取晋阳？”

“这个……”裴寂一时语塞。

“我认为，刘武周和突厥人表面联合，但实际上他们是互相猜忌，就好像我们和突厥联合一样，双方是出自真心的吗？”李世民的话掷地有声。

“而且，现在朝廷已经派兵拦截我们，如果就此撤回太原，必然会涣散军心，弄不好会出现军队哗变的情况，那我们之前所做的一切，都将前功尽弃！”

“是啊，二弟说得有理。现在我们四周的敌人都很强大，如果撤军，到时腹背受敌可怎么办啊？”李建成补充说。

“请父亲放心，等雨停了，若不杀了宋老生和屈突通，孩儿愿以死谢罪！”

“我和二弟同愿以死谢罪！”

这就是年轻人，他们朝气蓬勃。一位伟人曾经对年轻人说过，世界是我们的，也是你们的，但终将是你们的！千古不变的真理。

李渊看着两个宝贝儿子信誓旦旦的样子，心中不禁一阵激动。他知道，此刻自己绝不能后退一步。都说退一步海阔天空，但在特定的环境下，后退就是死亡，前进才会有希望。

冉求曰：“非不说子之道，力不足也。”（我不是不听你的，不按你说的去做，我能力不够啊。）

子曰：“力不足者，中道而废，今女画。”（能力不够，中途会做不下去，而你还没做只是嘴上说啊。）

至言哉！

决不后退，继续前进。我意已决，今后凡有言后退者，定斩不饶！此时的李渊就像古罗马的角斗士一样，面对眼前凶猛的野兽，他已做好决战的准备。战则胜，不胜则死！

但是对于突厥人袭击晋阳的消息，无论其是真是假，还是要认真对待。李渊决定让刘文静再次出使突厥，想方设法地稳住突厥人，哪怕献上无数的金银财宝。

对付宋老生

刘文静走后，李渊迅速部署了下一步的行动计划：攻取军事重镇霍邑。做出这个决定，是因为想要攻取长安，必须从霍邑经过。而且当时的时局对李渊产生了有利的影响。

大业十三年（617）七月，武威鹰扬府司马李轨起兵，自称河西大凉王，随后攻克张掖、敦煌等地，拥有河西五郡之地。

金城人薛举自称秦帝，立其子薛仁杲为皇太子，随后攻取天水郡，对关中地区虎视眈眈。

而东边的李密，自从和李渊结成同盟后，率军猛攻洛阳，隋将王世充屡战屡败，杨广命左御卫大将军涿郡留守薛士雄率领精兵三万人讨伐李密，但是这位仁兄很不走运，率军走到河间时，碰上了窦建德的起义军，结果被打得大败，薛士雄只率领数十骑兵逃回了涿郡。

这几件事情的发生，使当时的局势一下子向着有利于李渊的方向发展。首先河南、河北的隋军主力，被李密、窦建德等起义军牵制在洛阳一带，无暇西顾。而长安的代王杨侑为了防备薛举、李轨进攻关中地区，不得已从长安附近抽调了五万精兵防守西线。

这样一来，身在霍邑的宋老生和河东的屈突通，就像武大郎爬杠子一样，上下够不着地悬在了那里，既得不到东部洛阳的增援，也得不到西部长安的支持。

所以李渊决定，趁此机会，拿下霍邑。

霍邑之战，是李渊起兵后，第一次与隋军正面较量，此战干系重大，打赢了取得开门红，那么后边就很有可能一鼓作气地打到长安，如果打输了，就有可能从此一蹶不振，抱着铺盖卷回家。

这一战，李渊高度重视。为此，李渊特地让女婿柴绍带领侦察骑兵到霍邑城下侦察宋老生的军情。

柴绍带着骑兵到了霍邑城下，不仅仅侦察敌情，我们的柴绍同志，还做了一个大胆的决定，引诱宋老生出战。

柴同志，你疯了？你这个把人要跟人家PK吗？

不，我没疯。如果他出战，我就跑。

跑？

是的。只要他出战，说明他是个有勇无谋的人，我岳父此战必胜。

他如果不出战呢？

不出战？嘿嘿！凭着我柴绍讨敌骂阵的功夫，只要他能忍受就行。

随后，柴绍让士兵开始高声叫骂，当然在叫骂的过程中随时做好逃跑的准备。

“老生！老生！老豆花生！”

“老生！老生！别老生啊！养不起啊！哈哈！”

.....

宋老生的确很勇猛，当然也很无谋，听到柴绍的叫骂，下令出战，只是他连战马还没跨上，柴绍早已经跑得无影无踪！

哼！有本事别跑啊！

我当然要跑，因为我完成了任务，我的任务就是了解你的特点。

柴绍将侦察到的情况如实向李渊做了汇报，当然也将宋老生的特

点告诉了李渊。“此人只是匹夫之勇，我师若到，必然出战，战则擒之！”柴绍的话令李渊信心大增。

目标就在前方，传我命令，向霍邑进发！

八月初二，李渊带领部队来到霍邑城下，一场大战一触即发。

宋老生的兵力有三万，基本上和李渊对等。但是宋老生是以逸待劳，而且又是坚守城池，而李渊却是大老远地跑来，要打一场攻城战。从作战形势来讲，对宋老生比较有利。

宋老生可谓：一夫当关，万夫莫开，而且宋老生并不笨，更何况是三万夫当关。所以李渊想要拿下霍邑并不容易。

李渊在城下仰望霍邑城头，只见城头旌旗招展，长枪林立，刀光闪闪，城门紧闭，一派杀气。看来宋老生已做好迎战的准备。

李渊认为，强攻不是最上策，应该以最小的代价拿下霍邑，因为后边还有很多大战等待着自己。

“儿啊！你们说这一仗该怎么打啊？”李渊向身边的李建成和李世民询问。

“回禀父亲，听柴绍讲，宋老生有勇无谋，我认为应该用轻骑兵挑战，他必然出战，只要他出来，这一战咱们必胜。”李建成说。

“如果他固守不出战，我们就散布谣言说他暗中私通我们，准备投靠我们，到时候相信宋老生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一定会出战。”李世民继续说。

“你们的想法很不错，数日前连天大雨我滞留贾胡堡，宋老生就应该主动出击，但是他并没有这么做，可见这个人不太懂得怎么用兵，但是你们只说了一半啊！”

“说了一半？”李建成和李世民觉得很不解。

“你们想没想过，即使宋老生出来，他也是背城而战。”

没错！这就是此战的困难之处。

打不过你，我就退回城去。怎么？你撤了啊？我又出来了。哈哈！

你又过来了？那我就退回去。耗死你！

这个做法很像周星驰主演的电影《九品芝麻官》里的那个无赖状师。

如果宋老生真的这么做，相信一定会给李渊制造相当大的麻烦，因为李渊是耗不起的。

所以，此战的关键点是宋老生出城后，如何让他远离霍邑城。然后，切断他的退路，来个瓮中捉鳖。这个方法是可行的，因为宋老生是个暴脾气。

李渊想到了春秋时期晋文公的退避三舍。他忽然笑了，眼睛中射出闪亮的光芒。于是李渊做出了如下安排：

一、将骑兵部队分为左右二军，李建成领左军，李世民领右军；

二、如果看见宋老生出城后，部队马上向后撤退，如果宋老生来追，李建成领着左军堵死东门，李世民领着右军堵死南门，切断宋老生的退路；

三、令柴绍再次讨敌骂阵。

“老生，老生，老豆花生”的声音再次响起。

宋老生的性格，决定了他的命运是个悲剧。

士可杀，不可辱。随我杀出城去，李渊，霍邑城下就是你的葬身之地！

事实上，结果恰恰相反。

撤退！李渊下达了命令。

怎么？想跑？李渊，你往哪里走，拿命来！哇呀呀呀！……不知不觉中，宋老生已经追出霍邑城一里远了。

看到宋老生已经远离了霍邑城，李渊命令停止撤退，列阵与隋军对峙。

咦？怎么不跑了？难道有诈？

没错，你已经被诈！

紧接着一阵呼喊声传到了宋老生的耳朵里，让他觉得很刺耳——“宋老生已经被捉获！”这绝对是一句要宋老生性命的话。

“我被捉获？这不是胡扯吗？”就在宋老生纳闷的时候，李建成和李世民率领的骑兵部队从背后向宋老生杀来。

宋老生此时真的成了一只鳖，而且是在瓮中。

拿命来吧

当宋老生意识到这是个陷阱时，一切都已经晚矣。尤其看到李世民像吃了大力丸一样，左右猛砍，以至于刀刃都开始缺损的时候，宋老生觉得这一战，自己注定要失败了。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自己会葬身在这里。

事到如今，也只能死战到底了。不管如何，先退回城里再说。于是宋老生掉转马头开始猛烈地冲击李建成和李世民的骑兵部队，试图冲开一条血路，退回城里。

而就在这时，李渊率领着人马，并没有和李建成、李世民的骑兵部队围歼宋老生，而是悄悄地绕过宋老生，代替李建成和李世民堵住了东门和南门。即使你退回来，也是进不去，我再给你做个大瓮，等

你爬进来。

宋老生还是很勇猛的，经过了一番拼杀之后，终于杀开一条血路，渐渐地撤到了霍邑城下，此时他手下只剩下十来个人。但是，当他看到李渊的部队已经堵在了城门口时，宋老生大吃一惊！

李渊什么时候过来的？才出一瓮，又入一瓮。宋老生产生彻底绝望了，吾命休矣！

突然，宋老生感到脖子上一阵疼痛，随后，他看到了自己的身体渐渐地倒了下去，咦？我那个身体上边为什么没有脑袋呢？这是为什么？原来，在宋老生吃惊的时候，有人从背后砍下了他的脑袋。砍他的人是刘弘基。

刘弘基虽然结果了宋老生的性命，但手下的士兵们却觉得不过瘾，纷纷上来乱砍一通，转眼间宋老生便成了一堆肉泥。

守城的士兵在城楼上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主帅被杀，自己却靠不上前去，急得上蹿下跳，真想打开城门冲出去，拼个你死我活。

可是，真要打开城门，李渊他们顺势冲进来可怎么办？

唉，算了吧，咱们头儿已经让人杀了，还是紧闭城门别出去了。

守住城池要紧啊！

这个想法非常好，但要看对手是谁。很不幸，他们的对手是李渊、李世民这样的超级牛人。所以，不仅你们的主帅被杀，城池你们也是守不住的。

就在李渊看到宋老生倒下去的时候，他下令猛烈攻城。

“岳父！且慢！我们还没来得及准备攻城的云梯呢？”身边的女婿柴绍提醒说。

“不！宋老生刚刚阵亡，现在守城的士兵肯定是惊魂未定，而我军

却是士气如虹，如果不趁此机会攻城，错过了这个时机，等城中的人做好部署，恐怕攻城就很困难了。”

没错！势如破竹！战则胜！

有时候，打仗是需要变通的，不一定要按照教科书一板一眼地来做。其实，现实生活中又何尝不是如此。那些所谓的成功者，一定都是深深懂得变通的人。

士兵们得到了李渊的命令，迅速地展开了一场“攀岩比赛”。一个接着一个地踩着肩膀开始攻城。他们冒着城头滚木、箭雨，奋不顾身爬上城头。经过了将近一个时辰的奋战，终于攻克了霍邑城。只是这个胜利，是用无数的死尸和血流成河换来的。

史书记载：血流蔽地，僵尸相枕！

当李渊巡视战场，看到这惨烈的景象后，不禁对身边的人发出一阵感慨：“今日霍邑之战，为宋老生所逼，乃至生灵涂炭。在战场上是不分善恶忠奸的，相信宋老生手下死去的这些兵士们，也一定有想归附我的，他们也都有自己的亲人啊！可是现在……仔细地想想，心中深感痛惜啊。”李渊说完，情不自禁地怆然泣下，身边的人也都默然良久。

然后，李渊又说了一句话，这句话堪称经典。

“以后攻城，当以文德取之，要尽量避免使用武力，力争用和平的方法来解决！”

这句话成了大唐帝国立国的指导思想，后来的“贞观之治”、“开元盛世”、“元和中兴”等盛世局面，都是从这句话中成功地汲取了经验。

是的，这就是“偃武修文”。

一个盛世局面的开创，绝不是仅仅依靠武力而成就的。千古皆然。

霍邑之战以李渊的大获全胜而告终，这也是李渊起兵以来，对隋朝作战的第一次重大胜利。李渊显得异常兴奋，传令犒赏三军。

李渊犒赏三军的方式，有些与众不同，那就是不论出身贵贱，即使你是随军作战的奴隶，只要有战功就能得到奖赏。

为此，李渊还特别起草了一份告示，告诉全军将士，人人平等，只要有功，不论出身，都会依据战功进行奖赏。

这种措施在现在看来好像很平常。但是，请注意，李渊是距今一千多年的人，在那个重门第观念的时代，李渊居然能够做到有现代人还难以完全做到的平等思想，真是令人匪夷所思。我曾经怀疑是不是史书为了美化李渊的开国功勋，故意这么写。

当我认真分析李渊的人生成功轨迹后，我很快打消了这种怀疑，因为在李渊的身上，我看到了一种高贵的品质，那就是——仁者仁心。所以，李渊能够具有人人平等的思想，就能够让人理解了，这显然不是依靠社会整体思想的进步，而印在某个人身上的思想烙印。

只要你具备仁者的心灵，无论在什么时代，都会体现出伟大的博爱。

攻占了霍邑，李渊的部队略加休整，继续南进。八月十二日，到达绛郡（今山西新绛境内）。

李渊又碰到了新的对手。继宋老生之后，第二位抗拒李渊的人是陈叔达，他领兵坚守绛郡。

超级写手陈叔达

要说起这个陈叔达，可是大有来头，这位仁兄乃是陈宣帝的第十六个儿子，很有才学，在他还是小孩子时，有一次参加一次宫廷宴会，在一顿饭的工夫，就写了十首诗，被人们争相传诵，成了当时著名的超级写手。

后来，陈朝灭亡后，杨坚爱惜他的才华，让他做了绛郡通守。

其实，我认为这个安排是不合理的，陈叔达虽然很有才华，但那是文才，不是武略，让一个书生去带兵，结果可想而知。

不能让上等货大材小用。

八月十三日，李渊的军队向陈叔达发起猛攻，结果没用多长时间，隋军一败涂地，陈叔达战败被俘。

李渊和杨坚一样，也是很爱惜陈叔达才华的，所以当手下的士兵将陈叔达绑到他的面前时，李渊第一件事就是替陈叔达松绑。

“将军受惊了！”李渊的声音很温和。

“哼！我现在乃是阶下囚，受不起唐公的这番礼遇啊！”陈叔达语中带刺地说道。

“呵呵，我爱惜将军的才华，希望将军能够归顺于我，我们共举大业，拯救黎民百姓于水火间，将军可愿否？”

“拯救黎民百姓难道就必须造反吗？李渊你这是大逆不道啊。”

“将军此言差矣！今杨广无道，天下人揭竿而起，其实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推翻暴政。我和他们一样，别无二心。今日起兵，虽然反对杨广，但是却想拥立代王。”

接下来李渊的这句话，说得很有分量，在我看来，陈叔达投靠李渊，就是这句话起了作用。

“将军是陈朝人，当初杨坚爱惜您的才华，您屈尊于他，今日李渊同样爱惜将军的才华，将军为何执意不从呢？”

这绝对是一句刺激陈叔达神经的话，这句话的潜台词是：别在这跟我装忠贞，你可以投靠杨坚，为什么就不能投靠我？

陈叔达虽然是个书呆子，但并不是弱智，当然也不是圣人。

在一般情况下，生存是硬道理。如果敬酒不吃，吃罚酒，那就不好。所以陈叔达决定投靠李渊。

“唐公如此爱惜我，我愿效犬马之劳！”

收拢人心当然要恩威并举，李渊是这方面的专家。

自此陈叔达成为李渊的超级写手，和温大雅同掌机密文件。后来李渊军中的军书、教令、文告，以及李渊开会的发言稿等，基本上都是出自陈叔达之手。

李渊偏爱武将，同时更重文臣。文武并举才是治国之道。

渡过黄河

八月十五日，李渊进军到龙门。龙门紧靠着黄河。

黄河，这是一条让中华儿女魂牵梦绕的河流。滚滚黄河，奔腾咆哮，东流不息。

传说，每年春天，江河湖海中的黄鲤鱼，都会来到黄河，然后逆流而上。一年中，能登龙门者最多不过七十二条，只要登上龙门，就会有云雨相罩，然后天火从后边烧掉尾巴，黄鲤鱼化身为龙。这就是传说中的“鲤鱼跃龙门”的故事。

要雨得雨，要风得风，鱼跃龙门就不同！

今天，李渊骑着战马站在黄河岸边，忽然想起了这个传说，不禁浮想联翩。今日我统兵来到龙门，不就是前来跃龙门的黄鲤鱼吗？如果起兵成功了，我将会成为黄袍加身的真龙天子。难道，老天爷在暗示我会成功？成功了我将号令天下，万人景仰。这一切，会实现吗？

李渊当然不会想到，一年后他的这个理想将成为现实。

嗯，那就为了这个即将实现的理想努力奋斗吧！

回到营地，李渊的思绪又回到了现实中来，前有滔滔黄河，又有屈突通的重兵把守，眼下还是要解决怎样渡过黄河的问题。

现在屈突通率重兵把守河东（今山西永济），李渊面临着两个选择。

第一个选择，不和屈突通交手，从龙门强渡黄河，直取长安；第二个选择，先取河东，打败屈突通，再渡黄河。这两个选择都有一定的风险。

第一个选择的危险是，在渡过黄河后，如果长安不克，背后就有可能遭到屈突通的板砖。

第二个选择的危险是，和屈突通交手，如果不能短时间解决他，和他形成长期的对峙，一旦长安的代王杨侑缓过手来，派兵东渡黄河，进攻自己，到时就会受到长安的隋军和屈突通的夹击。

这个滋味可是不好受的。

该如何选择呢？李渊陷入了两难的境地，于是只有召集部将开会商讨对策。

“屈突通手握重兵，坚守河东重地，我们如果不理他，直接渡过黄河，攻打长安，如果打不下来，屈突通赶来援救，我们就会腹背受敌，我认为应该先打败屈突通，然后再渡黄河。”裴寂在会上率先亮明观点，主张先取河东。

“不！我认为兵贵神速，现在我们士气正盛，应该急速渡过黄河，相信长安周围的隋军一定会望风而逃，如果在这里和屈突通形成对峙，白白浪费时间，时间长了会使军心涣散，而且关中有很多义军，他们现在都没有归属感，我们应该把他们纳入麾下，屈突通死守河东，不足为虑！”李世民的观点主张强渡黄河。

年轻人的想法就是大胆。相比之下，裴寂的观点虽然也很有道理，确实显得有些保守。看来年轻人和长辈之间的代沟，始终是个不好解决的问题。

这两种意见各有各的道理，李渊更加犹豫不决。散会后，李渊的眉头紧紧地锁在了一起。渡河还是先打屈突通，这个问题令李渊心烦意乱。

正在李渊冥思苦想之时，一个人来到了李渊的身边，他向李渊提出的建议，使李渊最终找到了解决这个问题的第三种方法。这个人的名字叫任瑰。

李建成和李元吉在河东的时候，曾经受过任瑰的照料，说任瑰是李渊一家的大恩人，一点也不为过。

这次任瑰来投奔李渊就是因为他曾经照料过李建成和李元吉，李渊一造反，他就被当地官府缉拿，不得已前来投奔李渊。

任瑰给李渊的建议是，迅速渡河。

迅速渡河？这个观点和李世民一样啊，怎么能说是第三种方案呢？

任瑰的渡河方案和李世民的渡河方案是不一样的。准确地说，任瑰的方案更加可行，具体的操作方法是：主力渡河，留下偏师围攻与牵制屈突通。

当李渊听完任瑰的建议后，高兴得差点跳了起来。

这是一个再简单不过的方法，只是有时当事者迷，旁观者清。不要认为自己全知全能，你的知识和经验在某种环境下，会被遏制到最低限度。也许别人一句无心的话语就会让你瞬间拨云见日。当然，前提是你是一个虚心纳谏的人。

找到了解决问题的方法，李渊迅速作出了部署。首先命令左右统

军王长谐和刘弘基及左领军长史陈演寿等人率步兵六千人从梁山渡河，屯兵河西，作为先头部队。同时自己亲率主力大军，渡江入关，重点攻取长安。然后集中相当的兵力，组成偏师围攻与牵制屈突通。

李渊特别叮嘱偏师部队，不要和屈突通正面对抗，只要牵制住他，确保大军平稳渡过黄河就好，当大军渡河成功后，偏师部队不可恋战，迅速渡过黄河，与主力部队会合。

九月六日，先头部队渡过黄河，安营扎寨。

九月十二日，李渊率领主力大军，渡过黄河，与先头部队会合。

成功渡过黄河后，李渊立即命李建成和刘文静、王长谐等率军五万人，进驻永丰仓，守卫潼关，防止洛阳的隋军和屈突通的增援，同时接应偏师部队渡河。又命李世民率刘弘基等诸军五万人，沿渭河北岸西进，迂回包围长安。

这两路大军都是以长安为最终的战略目标，定期会战。

三个宝贝

就在李渊准备向长安挺进的时候，有三个人来到了李渊的身边，他们的名字分别叫做于志宁、颜师古、长孙无忌。

在这里之所以要介绍这三个人，是因为这三个人在后来的“贞观之治”中，在政治、文学领域中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于志宁，京兆高陵(今属陕西)人，是当时闻名全国的超级写手，在后来的贞观时期先后预修《隋书》《大唐仪礼》《留本司行格》《周易正义》《尚书正义》《本草》等，自撰《谏苑》二十卷、文集四十卷，为唐朝的修史工作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颜师古，北齐著名大儒颜之推的嫡长孙，后来在“贞观时期”为《汉书》作注、考订《五经》，丰富了《汉书》和《五经》的内容。他还有个非常著名的四世孙，名字叫做颜真卿，关于这个牛人的事

迹，我们将在以后详细介绍。

长孙无忌，相信大家应该比较熟悉，他是李世民的大舅哥，李世民妻子长孙氏（后来的长孙皇后）的亲哥哥。这兄妹俩就是那个向隋文帝献上“解仇斗郗”之术大破突厥的名将长孙晟的儿女。

长孙无忌将在后来的玄武门事变、李世民废立太子等一系列事件中展现出非凡的才能，后来李世民排位凌烟阁二十四臣的顺序时，将长孙无忌排在了首位。不是因为他和自己沾亲带故，而是因为这个人实在太出色。

李渊对于这三个人来投奔自己，那是相当的高兴，马上对三个人进行封官，任命于志宁为记室（随军秘书长）、颜师古为朝散大夫（智囊团成员）、长孙无忌为渭北行军典签（随军文书）。

这个时候，李渊收到了一封来自鄆县（今陕西户县）的信，当李渊读完这封信后，立即召柴绍来见。

他派给柴绍的任务是，马上到鄆县去接应自己的女儿平阳公主。因为平阳公主在鄆县招募了七万人。目前正带着这七万人赶来投奔自己。

一个女孩子居然招募了七万人。谁说女子不如男，花木兰的故事代代流传。

平阳公主

平阳公主是李渊和窦氏夫人的第三个女儿。李渊派柴绍去接应她，是因为她是柴绍的妻子。

有的武侠小说把她叫做三娘子，或者叫做李秀宁，其实是因为古代男尊女卑，历史上并没有记载她叫什么名字。“平阳公主”是唐朝建立后，李渊给她的封号。

但是即使不知道她真正的姓名，平阳公主在历史上留下的名声，

也远远超过了她的本来名字，因为这个女子确实不一般。

唐朝的公主女强人实在不少，例如太平公主、安乐公主等，但是我认为从品德、才能、智慧、功绩等诸多方面比较，她们都与平阳公主相差甚远。

这个女子开创了唐代公主的豪迈风气。

大家都知道中国历史上的唯一的一位女皇诞生于唐代，但是也许你不知道，中国历史上第一支娘子军也是诞生于唐代，它的创建者就是平阳公主。

平阳公主和柴绍成亲后，一直定居在长安。但是当李渊起兵后，这对夫妻受到了朝廷的通缉。

听到被通缉的消息后，当时柴绍想和平阳公主一起前往太原投奔李渊，但是这个不寻常的女子却作出了一个惊人的决定——让柴绍独身去投奔李渊，自己留下来伺机招募义兵，准备接应李渊的大军。

这个决定对于男人来讲也许不算什么，大丈夫当以天下为己任，又岂能太在意儿女情长？但是请你不要忘记，如果一个女人也能作出这样的决定，那就只能证明一点——这是个巾帼不让须眉的女人。

柴绍走后，平阳公主迅速离开长安，前往鄆县。鄆县虽然不是平阳公主的家，但是李家在那里有庄园产业。平阳公主回到鄆县后，卖掉了庄园，开始招募义兵。她在短短的三个月内就招募了三四支在江湖上已有相当规模的起义军。

史书上并没有过多地记载平阳公主是怎么招募到这些义兵的，但是通过分析，我们可以得出如下结论。

一、平阳公主是个漂亮MM，所以那些义军的首领看着比较养眼。要知道任何时代美女都是比较有号召力的。

二、除了漂亮之外，要具备超强的组织能力和应变能力。要知道

她招募的这些义军原本都是些杀人不眨眼的强盗。如果没有几分真本事，就是男人也镇不住他们，何况其兵源还来自原本不相统属的系统。

三、纪律严明，得到老百姓的拥戴。相信平阳公主一定是个令出必行的人，治军非常严明。

四、善于用人。

五、具有亲和力。

.....

当然要想成为一个让人钦佩的女领导，能让你的员工努力地工作，为本单位创造更多的价值，不是仅仅具备上述几点就可以的，相信平阳公主的身上一定还具备更多做领导的潜质。

通过不懈努力，她成功地收编了关中地区几股很有实力的义军，例如何潘仁、李仲文、向善志、丘师利等部，规模达到了七万人。

当她听到李渊成功渡过黄河后，就带领这七万人前来与李渊会合。所以才有了前边李渊命柴绍接应她的事情。

值得一提的是，当平阳公主与李渊会合后，将这七万人全部交给了李世民，主动让出了指挥权。我相信这更是她的闪光点：摆正自己的位置，不过分，不越位。

因为唐朝的牛人实在太多，在后边我们将不再介绍她。所以借着这个机会我们说一说平阳公主的结局。

唐朝建立后，平阳公主的主要任务就是防守李家的大本营山西，她驻守的地方就是娘子关。娘子关位于今山西省平定县东北的绵山上，为出入山西的咽喉，原名苇泽关，因平阳公主率数万“娘子军”驻守于此才更名娘子关。

后来，平阳公主的事迹就不再见于史籍。直到武德六年(623)二月

初，史书上忽然记载了她的死讯。之所以会记上这一笔还主要是由于她的葬礼与众不同，平阳公主是以军礼下葬的。而在这之前，李渊刚刚平定了刘黑闥。

有文章猜测，平阳公主是在平定刘黑闥时战死的，我觉得很有道理。因为平定刘黑闥时，平阳公主驻守的娘子关就在前线，相信以她的性格一定会参加这次战斗，所以很有可能是死在那场战役中。

顺便说一句，平阳公主是中国古代历史中，唯一的一位以军礼下葬的女性。

君不见，娘子雄关今犹在，千年犹忆女将军。

每当我读到平阳公主的历史资料时，我都会对这位女子产生一种由衷的钦佩之情。在中国古代社会男权统治下，平阳公主宛若一枝鲜艳的花朵，绽放出永恒的芳香。

在这里我想说，相对于男人来讲，女人也许很弱势，但正因为弱势，所以才更要自强。写到这里，我忽然想到了一首诗，我们大家一起来吟诵一遍吧！

巾帼英雄胆气豪，腰横秋水雁翎刀。

功成名就天下定，女儿红装换战袍。

第六章拿下长安

进逼

算上平阳公主带来的这七万人，李渊的兵力达到了二十五万人。

从最初的三万人到现在的二十五万人，李渊的势力似乎在一夜之间陡然猛涨，但是你要明白这是靠怎样的努力才能换来的。

大家跟着你，一要有饭吃，二要有出路，这个出路就是你为大家带来好日子。准确地说，是你为大家带来一个太平盛世。老百姓的要求实在很简单，能够安居乐业，这就足够了。

人们正是在李渊身上看到了这种希望，所以才情愿跟着他勇闯天下。

所以，三万人变成二十五万人，不是什么奇迹，而是一种必然。

这二十五万人中，李世民因为得到了平阳公主的七万人所以兵力达到了十二万人，李建成有五万人，李渊有八万人。看到自己手中的兵力已经相当充足，李渊命令两个儿子李建成和李世民向长安进发。

李建成和李世民分两路大军奔向长安，这兄弟俩简直可以用神速来形容。

李世民连克高陵、泾阳、武功等地，可以说几乎没有遇到什么抵抗，就到达了长安附近的阿城（秦时阿房宫城）。

而李建成这边，虽然屈突通在闻知李渊渡过黄河后，迅速领兵急救长安，但是在新封却被刘文静、王长谐部所败，最终走投无路投靠了李渊，所以李建成的行进速度也是相当快的，几天的工夫就从永丰仓打到了长乐宫。

这兄弟俩一北一东，对长安形成钳形夹攻之势。

老爹，我们就等你的到来，只要你到这一声令下，咱们爷儿仨一起打进长安城。杨侑那个小屁孩，岂是咱爷儿仨的对手！

就是不理你

十月四日，李渊进军至长安，屯军于春明门（长安城东面三门中的中门）西北，与李建成和李世民合兵一处。

长安就在眼前，但是此时李渊却开始犹豫起来。究竟打不打长安？立即就打，还是先作政治攻势？毕竟自己起兵的口号是拥护代王杨侑的。

代王杨侑虽然年幼，但并不是白痴，看到李渊的大军把长安围个水泄不通，随即命令长安留守卫文升、阴世师等严加防范。

究竟严到什么程度呢？据说信使都不通。

绝对不能让李渊进来，宋老生已经死了，屈突通也投降了，这是最后的希望了。杨侑企图用死守来保住长安。只是，这点希望，也将很快破灭。

鉴于自己起兵时的口号和杨侑的严防死守，李渊决定暂不进攻长安，先采取政治攻势。所以，柴绍继续出马。不过这一次不是讨敌骂阵，而是劝降。

“守城的兵士听着，唐公此次来长安，乃是拥立代王的，请回去告知代王，让他打开城门。”

“唐公没有反隋之心，请代王放心。”

一连十余天，柴绍每天都是重复同样的话语，应该说还是很有诚意的。但是长安方面的态度实在不靠谱，不管是同意也好，反对也罢，你总得表个态啊！

不出声！不表态！不回音！

这就不好了。李渊也许有耐心，但是手下的将领可都是暴脾气。

“管他三七二十一，先打进去再说。”

“是啊，唐公，这叫什么玩意儿啊？连个回话都没有！”

“咱们不能整天跟他耗啊，真想揍他屁股！”

诸将这样的态度，李渊可以理解，毕竟到这来，就是为了进长安，如今总在外边转悠，还不如不来。但是李渊知道，只有这样才能表明自己“尊隋”的诚意，从而取得政治上的主动。

我希望你没有回音，越没有回音越好。这可不是我要打你哦，你让我不得不打。所以李渊力排众议，决定继续等待。

等待的目的，是为了那个最终决战时刻的到来。

李渊决定再给代王杨侑一些时间，时限是七天。如果在这七天中杨侑还是连个屁都不放的话，李渊就下令攻城。但是，在这期间，发生了一件让李渊意想不到的事，就是这件事，促使李渊提前攻城。

这究竟是一件什么事，让很有涵养的李渊，连七天都忍耐不了。那么，我告诉你这绝对是一件让李渊觉得比杀了自己还难以接受的事情。

事情的发生是因为两个人：阴世师和骨仪。

两个二杆子

这两个人是杨侑身边的宠臣，也是奸臣。本来杨侑将防守长安的重任交给了卫文升和阴世师，由卫文升负责统领全军，但卫文升是个已经七十多岁的老头子，杨侑刚刚任命完毕，这个老头子就病在了床上，没等李渊打进长安，就病死了。杨侑无奈只好将防守长安的重任交由阴世师来负责，同时让骨仪协助他。

这两个人是个什么样的人呢？用一句话来概括：打仗熊样，做官猴精。都是官场老手，善于拍马屁。李渊的儿子李智云就是被这两人所杀。

相信在平时，他们一定使用了很多哄杨侑开心的伎俩，从而赢得了杨侑的信任。要不然，杨侑不会将防守整个长安的重任交给他们。

这两人有一个共同的特点——贼大胆。基本上算是能惹不能扛的主。

这一次，两个人想出了一个守住长安的“万全之策”，至少在他们看来是“万全之策”，那就是将李渊在长安的亲戚全都抓起来，从而要挟李渊，使他不敢攻城。

这个计策还是很不错的。

人心都是肉长的，李渊也不例外，看着自己的亲戚在敌人手里，即使想攻城也得慎重考虑。像刘邦那样，自己的老爹都快让项羽下油锅了，还插科打诨地要分杯羹吃，毕竟不多见。

但是阴世师和骨仪接下来所做的事情，就证明了这两个人是名副其实的白痴。这两位仁兄居然挖掉了李渊家的祖坟，然后挫骨扬灰，而且捣毁了李渊家祭拜的祖庙。

这就很过分了。

不仅是过分，简直是有损阴德。让生者不安也就罢了，但是无论如何也应该让逝者安息。

在古代，中国人最崇拜的就是自己的祖先，俗话说“百善孝为先”，就是说一切行为都是以“孝行”为根本，父母去世要守孝三年，逢年过节要祭拜祖先，这都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

如今李渊的祖坟都让这两位仁兄给挖了，李渊不抄家伙和他们拼命才怪。

这两个人做的这些事，连他们的手下，都有些看不过眼，私底下议论纷纷。当李渊听到这个消息时，脸色瞬间由红润变得铁青，然后由铁青变成紫色。

“混账！阴世师骨仪你们这两个混账王八蛋！不杀了你们俩，我李渊誓不为人！”李渊被彻底激怒了。

杀我爱子，刨我祖坟，毁我宗庙，抓我亲属。你们两个人死一万次也不够！传我命令，全军将士准备攻城！

虽然李渊被激怒，但是并没有失去理智，在下达攻城命令的同时，李渊同时传令，打进长安后，不得毁坏隋朝的祖庙，不得侵犯代王杨侑及其皇室成员，违者灭三族！

佩服！这才是王者风范。

报复的方式不仅仅是以暴制暴，有一种报复叫做——宽容。

在我眼中，天下才是最重要的。

进入长安

十月二十七日，李渊下达了总攻的命令。

李建成负责攻打长安东、南两个方向，李世民负责攻打西、北两个方向。而李渊自己则在原地坐镇指挥。

将士们，长安就在前方！冲啊！

刹那间，二十余万将士抬着攻城的器具，冒着隋军的箭雨、滚木、石块，冲向长安那高大坚实的城墙。

大业十三年（617）十一月九日，这是个值得纪念的日子。

在这一天里，军头雷永吉第一个登上了长安的城墙，成功地打开了一个缺口。

随后，李渊的部队一拥而上，顷刻间，隋军土崩瓦解，长安被攻陷了。

我的描述虽然很简单，但是你千万不要认为长安就是这么轻易被攻打下来的。据史书记载：“云梯竞耸，楼橹争高，百道齐来，千里并进，绕京竹木，歼于斯矣！”这场战役，绝对是一场惨烈的拼杀。

有很多唐兵想一睹长安城的风采，但是在他们即将踏进长安城的时候，不幸地倒下了。自古以来，都是一将功成万骨枯。

秦中自古帝王都，长安就是帝王都的中心，这是座伟大的城市。刘邦、刘秀、苻坚、杨坚以及无数的英雄豪杰，都曾经在这里留下了光辉的足迹，如今李渊也来到了这个城市。

曾经朝思暮想的地方，在我终于来到了，这怎么能不令我心潮澎湃呢？

宁死也不逃

当李渊来到皇宫大殿时，一眼便看到了躲在桌子底下的代王杨侑。

杨侑只有十三岁，放在现在也就是小学刚毕业，一个小孩子看到一群胡子拉碴拿刀拿枪的人进来，吓得一下子就哭了。

“杀了他！杀了他！为死去的弟兄报仇！”李渊的兵士群情激奋。

虽然李渊在下令攻城的时候，说过打进城去，不得侵犯代王，但是当真正面对代王时，兵士们还是怒从心头起，因为他们知道，攻打长安死了那么多兄弟，全是因为这个小孩子。

现在杀了杨侑实在是比捏死一只蚂蚁还容易，但是李渊并没有忘记当初起兵时的口号，何况，这个小孩子在未来还有利用价值。

没等李渊表态，杨侑身边的一个人突然发话了：“唐公举义兵，既

然是匡复帝室，尔等不得无礼！”此时杨侑的身边只有这一个人。

这个人名字叫姚思廉。

他当时的职位是侍读（陪代王读书），而后世人们给他的身份是大史学家。因为他著有《梁书》和《陈书》，是纯粹的高级知识分子。

中国的知识分子向来有骨气，他们不畏艰险，不畏强暴，胸中有一股浩然正气，正所谓：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

我始终坚信，正是有了这些知识分子，正是因为他们的高贵气节，中华文明才生生不息。而姚思廉就是这庞大知识分子队伍当中出类拔萃的一个。

“放肆！都给我退下！”李渊斥退身边的兵士。

然后李渊恭敬地向杨侑和姚思廉行了一礼说：“我此次前来，确实乃是尊奉代王，匡复帝室。方才手下兵士多有冒犯，还请代王恕罪。”

“唐公乃仁义之人，我相信唐公是不会食言的。”姚思廉依旧保持着高傲的神态。

“呵呵，是啊，这么多人都走了，只有姚公还留在代王身边，真是令人佩服啊。”话语中李渊充满了对姚思廉的敬佩之情。

“现在我来了，长安的事情就交给我吧，姚公赶快扶代王到后殿休息去吧。咱们择个良辰吉日，再拥立代王为帝。”

“唐公，老朽只说一句话。”

“姚公请讲。”

“望唐公爱民如子，好自为之。”姚思廉的眼睛放射出精光。

到现在为止，姚思廉当然明白，李渊做皇帝只是时间早晚的问

题。

大势不可逆，众生顺从之。

姚思廉扶着杨侑离开了大殿。

现在李渊站在这座空旷的宫殿里，顿时觉得肩上的担子更重了。

李渊并未食言，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他安抚百姓，不许军队抢劫百姓，宣布废除隋朝的一切严刑峻法。

李渊也没有忘记处理两个人，阴世师和骨仪。他给这两位仁兄的待遇是：斩首示众。

同时李渊下令将监狱中的囚犯全部释放。但是有一个人，李渊却是坚决不放。这个人的名字叫李靖。

李靖

李靖，字药师，京兆府三原（今属陕西）人。他出身高贵，是隋朝大将韩擒虎的外甥。这是一个有才的人，一个高尚的人，一个让后人无限景仰的人。当初，就连杨素都称赞他是个“王佐之才”的料。但是眼下，这个未来的“王佐之才”却被关在监狱里。这是为什么呢？

事情还要从头说起。

当初李靖曾经担任马邑郡丞，本来过着快乐的公务员生活，但是这位仁兄却偏偏不甘寂寞，当他听到李渊在太原暗中招兵买马，想要起兵造反时，李靖察觉了他的这一动机。

于是这位仁兄做了一个大胆的决定：前往江都向杨广报告。

这是可以理解的，毕竟吃着隋朝的俸禄，就要为隋朝尽忠，何况他的舅舅还是隋朝的大将。但是，我猜测李靖当时还有一个想法，就是想得到重用。

连杨素都夸我是王佐之才，而我现在却在山西这个山高皇帝远的地方，天天干的活可是不少，却没人赏识，照这样下去，恐怕我成了骨灰也不会成为王佐之才。于是李靖就天天盼着机会的出现。

都说机遇是留给有准备的人，李靖可是一颗红心，两手准备。

现在李渊要造反，这就是机会。我要是到江都给李渊奏一本，杨广肯定让我升官发财，说不定还会让我统领千军万马去打李渊。

妙极！妙极！

是金子总会发光的。但是自己身为朝廷命官，处在李渊管辖的地界，想要前往江都似乎不太容易。人家要问：李靖，你去江都干什么？总不能回答：我去告李渊造反吧！所以李靖想了个妙计：将自己打扮成囚犯的模样，让自己的长官派人押送自己去江都。

这实在是个好办法，李渊要是问起来，就说是朝廷重犯，皇上让押往江都。但很不凑巧的是，当他到了京城长安时，关中已经大乱，因道路阻塞而未能成行。不久，李渊于太原起兵并迅速攻占了长安，士兵们真的将李靖当成了囚犯，就地关在狱中。

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啊。既然已经如此，是生是死，听天由命吧。

此时，李靖当然不会想到，正是因为这次的囚禁，他的命运发生了根本的转变。那个灭萧铣、抗突厥不世出的名将李靖，即将诞生。

现在李渊正在翻看着长安城囚犯的花名册。

“嗯？李靖？”李渊的眼睛盯在了李靖的名字上。

“这个李靖是那个韩擒虎的外甥吗？”李渊问手下的兵士。

“回禀唐公，正是此人！”

“我好像记得他是马邑郡的一个什么官，怎么跑到长安犯罪来

了？”李渊有些纳闷！

“这个人先不要放，把他带到我这里来，我要亲自审问他！”

差点见阎王

当李渊看到李靖那憔悴的面庞时，竟然有些心疼。毕竟李渊和李靖的舅舅韩擒虎是老相识。但是，李渊发现李靖的眼神似乎有些轻蔑。

“你可是韩擒虎将军的外甥？”

“是又怎么样？”

这是什么态度？李渊好像挨了一记闷棍。“所犯何罪啊？”李渊继续问道。

“我没犯罪！”

“没犯罪？那为什么会是囚徒的模样？”李渊不解地问。

“哈哈！李渊，可惜天不助我李靖，成全了你这个反贼！”李靖高声叫道。

刹那间，李渊惊呆了，他万没有想到李靖会是这个态度。

随后，李靖将自己先前的计划告诉了李渊。

“大胆！敢给我告密！”李渊听李靖说完，愤怒地直拍桌子。

“来人！将李靖给我押出去斩首，让他到阎王老子那里去告密！”

“哈哈哈哈哈！李渊啊李渊！亏你还说自己是兴义兵，除暴乱，原来都是放屁，你为了泄私怨，现在就要杀义士乎？”

“少跟我来这套！你这样的我见的多了，赶快拉出去！”李渊似乎失去了理智。

就在这时，传来了一阵清脆的叫喊声：“刀下留人啊！此人杀不得啊！”

来者不是别人，正是李世民。李世民知道李渊杀李靖是一时的冲动。

都说冲动是魔鬼，看来这个魔鬼是任何人都挥之不去的梦魇，无论你是俗人还是圣人。李渊这样的英雄也不例外。正所谓当局者迷，旁观者清。

在李靖的问题上，幸好还有李世民，否则李靖会就此人头落地。

“父亲，此人杀不得啊！”李世民来到李渊的面前急切地说道。

“此话怎讲？”李渊不解地问。

“父亲请息怒，听过孩儿的一番话后，如果父亲还认为此人该杀的话，孩儿无话可说。”

此时，李渊的情绪稍稍地平复了一些，他抬头看了一眼李世民，知道这个儿子想来有自己一番独到的见解，所以也想听听李世民怎么说。

“好！那就等一等！听世民说完后，再动手不迟。”

“父亲，这个李靖可是个人才！”

“我知道！但是我平生最恨告密之人，这种背地里捅刀子的人，他本事再大你说能用吗？”

“呵呵，父亲，孩儿也恨这种人，但是您想没想过，从另一个方面来讲，李靖也算是尽忠了。而且此人在父亲面前丝毫不隐瞒实情，可以看出他绝不是阴险小人。”

李世民停顿了一下，看到李渊的气色有些好转，便走到李渊的身前，凑到他耳根说：“孩儿听说以前杨素曾经夸奖过他，说他是王佐

之才，您想想连杨素都夸奖的人，想来肯定不一般。何况他又是韩擒虎的外甥，而您和韩擒虎又是老相识，如果杀了他恐怕不好吧。”

“而且，虽然咱们已经占领长安，但是周围的强敌还很多，眼下正是用人之际，不如让他留在孩儿的帐下，戴罪立功。”

李世民的这番话，深深打动了李渊。李渊虽然刚才很冲动，但他绝不是驴脾气。听李世民说完，李渊意识到如果没有李世民的提醒，自己已经犯下了一个可怕的错误。

杀了一个李靖不要紧，最重要的是，天下有才之士谁还敢来投奔自己？想到这里，李渊惊出了一身冷汗。

我刚才怎么这么糊涂？我的见识怎么还不如我儿子啊？看来有志确实不在年高啊！

但是话已经说出，犹如泼出去的水，怎么能收回呢？李渊有些为难。

“父亲啊，我看李靖已经通过您的考查啦。”李世民大声地对李渊说，然后朝李渊挤挤眼。

“考查？哦，对对！来人啊，给李靖松绑！”瞬间李渊便明白了李世民是在给自己解围。

李渊走到李靖的面前，看着这个面庞白净的年轻人，脸上逐渐露出了笑容，“嗯，好！是条汉子！哈哈！”说着重重地捶了李靖一拳。

这一次，轮到李靖有些蒙了。

“其实我早就听说药师是个响当当的汉子，今日一见果然名不虚传！你以为我真要杀你啊？刚才那是试探你。如果你刚才要是跟我求饶，说不定我真会杀了你。”

不愧是老手，听完李世民的一句话，李渊就可以自由地发挥。

此时，李靖也有些难为情，因为在狱中，他曾经听说李渊到长安城中安抚百姓、废除暴行，所以先前对李渊的偏见也有些好转。

“唐公，说句实话，药师心里佩服你！当初要去江都告发你，是因为想受到朝廷的重用，在马邑这个穷地方实在是……唉！”李靖无奈地低下了头。

“呵呵，别说了，别说了，我都能理解，大丈夫谁不想建功立业啊？从今以后，跟着我，我重用你！”李渊笑着拍了拍李靖的肩膀。

“父亲，就让李靖先在我的帐下效力吧，孩儿想和他学习兵法。”

“李靖，你愿意吗？”

“唐公如不嫌弃，药师愿效犬马之劳！”

自此李靖成为李世民手下的得力干将。

李靖的故事才刚刚开始，在后边，他会有一系列出色的表现。

我常常在思考一个问题：名将究竟是怎样练成的？看过李靖的故事后，我终于明白了。练就成名将，需要勇气、耐心、智慧、隐忍，但是更需要——忠义的气节。正是忠义的气节，挽救了李靖的生命，也是忠义的气节让李靖在今后的日子里大展宏图。

拥立代王

李渊坐在长安的宫殿里，此刻他正在思考夺取天下的这盘棋接下来该走哪一步。

自从李渊进了长安城后，有很多人劝他干脆废掉杨侑，自己称帝。但是，老谋深算的李渊明白，目前还不是称帝的时候。身在权力的中心地带，同样也处在包围圈之中。虽然隋朝的旗帜还在，但是此时的天下早已不是隋朝说的算了。

在李渊的周围，西有薛举；北有刘武周；东有窦建德、李密、王

世充；南有萧、杜伏威等。处在这群猛人的包围下，相信李渊要是称帝，那一定会被这些人的口水淹死。

大家的目标都是长安，我们在外边拼死拼活，你坐收渔翁之利占了长安也就罢了，居然还敢称帝？大家一起扁他！

如果事情闹到这个地步，那当初李渊还真不如老实实在地在山西过老婆孩子热炕头的生活。

帝王的梦想，是千万人的梦想，但是实现这个梦想的只能有一个人，而且在实现梦想的征途上，一定要打败所有的竞争对手，所以道路是曲折的，稍有不慎，满盘皆输。

枪打出头鸟，能飞也白搭。

所以眼下，称帝的时机还不成熟，更何况自己打出的旗号是“拥代王，反杨广”，当然不能出尔反尔。但是我最终的目的是想拥有那个无上的权力，在获得那个权力之前，我所做的一切都是策略而已。既然不能立即拥有无上的权力，那就使用策略一点点地接近那个至高无上的权力。

李渊的第一个策略是：拥立代王杨侑为皇帝。这个做法很像四百多年前的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历史总是惊人的相似。

大业十三年（617）十一月十五日，李渊将十三岁的代王杨侑迎接到了大兴殿。随着一班朝臣震耳欲聋的“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的声音，杨侑被李渊推上了皇帝的宝座，是为隋恭帝，改元义宁。同时以李渊为使持节、大都督内外诸军事、尚书令、大丞相，并晋封为唐王。前边的官职对于李渊来讲都不重要，这个“唐王”才是至关重要的。

这也是李渊的第二个策略。因为从秦始皇以来，皇帝是最高的，也是唯一的。在分裂时期（例如三国、南北朝等），不同的政权就会有不同的皇帝，虽然彼此承认，但是所有人都明白最终实现统一后，皇帝还会是一个，在这种背景下，“王”就成为了皇帝之下的一个爵

位，在人们的传统观念中皇帝虽然与皇帝不可共存，但皇帝与王可以并存。

也就是说：你称皇帝，我心里不舒服。你要是称王还勉强说得过去。

所以窦建德那么大势力，也只是自称长乐王；萧拥有江南大片土地，也只是称梁王；就连李密都只是称魏公。

因为称帝就意味着把自己放在众矢之的的位置。但是称王，从另一方面来讲，又是称帝的进身之阶，往前迈一步就是皇帝。何况对于李渊来讲，杨侑只是个小学生，如果不听话的话可以罚站、留校。只要板起面孔，杨侑肯定害怕。所以“王”放在李渊这里，就相当于皇帝。

现在好了，自己拥有了无上的权力，又避免了把自己放置在众矢之的的位置，何乐而不为呢？是的，暂时是可以的，问题是这种情况什么时候是个头儿。

转机很快就到来了。这个转机完全是因为一个人的死亡。随着他的死亡，格局转变了，历史转弯了。

大业十四年（618）三月，隋炀帝在江都被杀！

第七章江都兵变

郁闷的杨广

杨广对于自己的死，可能早有预料。

自从到了江都后，杨广变得愈加颓废，常常对着镜子欣赏自己。

不可否认，杨广是个美男子，但是一想到自己如此艰难的处境，杨广的脸上愈发显得憔悴。

每次一边欣赏镜子里的自己，一边对他的皇后萧氏说：“这么好的脑袋，你猜谁最终能把他砍去呢？”

这样一来，把萧皇后吓得心惊肉跳，问杨广为什么要这样说，杨广每次都是脸上闪过一丝冷笑，然后阴冷地说一句：“无论贵贱只要快乐就好，有什么可以忧伤的呢。”

虽然史书上没有杨广得神经病的记载，但从杨广的这些言行来分析，当时杨广可能已经患上了神经病，至少是间歇性神经病，而他得这种病八成是被吓出来的。

杨广的精神出了问题，但还不至于神经得一塌糊涂，也许他早就预感到自己的生命即将走到尽头，但他还是经常安慰自己，他经常对萧皇后说：“现在很多人想篡夺我的帝位，即使他们成功了，我也会像陈后主一样，被封为长乐公（陈后主投降后受封的官爵），到时咱们还不是照样吃喝玩乐。”

记得有个成语叫掩耳盗铃，人有时就是喜欢自己骗自己。

但是帝王也是人，人的情感很复杂，正常情况下，在生与死的抉择面前，人们依旧会选择生——人之本能。只是有些时候，生与死

的选择权利，不在我们手中。

现在李密把洛阳围得水泄不通，李渊又占领了长安，杨广觉得无论是洛阳还是长安恐怕都回不去了。于是他想把国都迁到丹阳（今南京），打算偏安江南一隅，寻求日后东山再起。可是杨广的这个打算，却遭到了部分大臣的反对。

第一个反对的人是右后卫大将军李才。

他的理由是：皇帝应该有皇帝的威严，现在盗贼四起，皇帝就应该有平定盗贼统一天下的信心，岂能总想着偏安一隅，简直有损隋朝皇家的威严。

这个理由，表面听起来似乎很有道理，但实际上没有用。天下这么乱，杨广比谁都着急，隋朝是他们老杨家的，他又何尝不想重振隋朝的皇家威严，只是现在杨广实在没有这个能力。

所以这个理由一说出来，杨广差点一口唾沫啐在李才的脸上。没用的东西，我天天养着你，难道就是为了让关键时刻揭我的伤疤吗？

要我说，李才这是自讨没趣。

第二个反对的人是门下录事李桐客。他的理由，确实是相当客观的，而且代表了一部分人的意愿。

李桐客认为，江东气候潮湿，环境恶劣，面积狭小，恐怕养不了这么多人，老百姓会负担不起，到时还会有人造反，何况周围还有李子通、杜伏威等贼军。

但是李桐客最担心的是，禁军当中有很多关中人，如果长期不回关中，恐怕士兵会思乡，到时出现大批士兵逃亡，情况可就不妙了。所以，皇上应该打回关中。

这个理由很关键，因为他说出了禁军士兵们的心声。

但是我认为，李桐客的这个理由比李才的理由更加让杨广难以接受，杨广对李才最多也就是啐口唾沫，但是对李桐客却起了杀机。

为什么？因为你的活动摇了军心。这个人绝对不能留，但是人家说的话句句在理，你能怎么办？

杨广当然有办法，暗中指使御史弹劾李桐客，理由是诽谤朝政。借着这个理由，杨广将李桐客下入大狱。但是，李桐客的话却迅速在禁军中传开，禁军的士兵们思乡的情绪更加严重。

不久，禁卫军中郎将窦贤就带着一帮人集体逃跑，虽然没跑多远，就被缉拿而回，但这是个危险的信号，如果不严加处理，后果将不堪设想。所以，杨广下令，今后凡私自逃跑者，只要抓到一律格杀勿论！并且命令自己最信任的虎贲郎将司马德戡统领禁军，驻扎在东城外，防止有人再次逃跑。

杨广的安排很周密，自己的人率领军队驻扎在逃跑的必经之路。看来这一次不会再有人逃跑了。

但是，如果司马德戡想要逃跑怎么办？这怎么可能呢？什么事情都有可能发生。

杨广什么都想到了，他只疏漏了一点，司马德戡也是关中人。仅仅是一个很小的疏漏，却是致命的。

虽然我是你的嫡系，但是我更想念远在千里之外的老婆孩子。为了和家人相聚，为了那份亲情，现在的一切都不再重要。所以，司马德戡决定出手对付杨广。

司马德戡的算盘

司马德戡虽然是杨广的亲信，但却是个危险人物。这个人就像定时炸弹一样，埋在杨广的身边，只要有人引爆，随时都会爆炸。现在杨广自己一不小心设定了这颗定时炸弹，只要时间一到，杨广将被炸得粉身碎骨。

让司马德戡统领禁军，等于是让抢劫犯管理盗窃犯。

身为关中人的司马德戡其实和禁军士兵们想法是一样的，况且人心思归，挡是挡不住的，他担心如果逃跑的人躲起来，杨广会因为他管理禁军不善而将自己杀死。真是左右为难啊！看到杨广丝毫没有西归的意思，司马德戡感到很失望。

既然你不带我们回去，那我们就自己回去。可是窦贤的下场，依旧历历在目，司马德戡当然不敢轻举妄动。要想实现西归的计划，必须联合更多的人，争取来个集体大逃亡。

于是司马德戡去找自己的死党元礼和裴虔通商量。

“现在禁军人人思归，我要是奏明皇上，真怕皇上会因为我管理不善而杀了我，可是两位仁兄明白这件事是挡不住的啊！如果不说，又怕皇上知道了，到头来还是会杀我！”

司马德戡用试探的口气问元礼和裴虔通。即使是死党，也不能口无遮拦。

“是啊，现在到处都是反贼，关中让反贼都占了，咱们的家属还在那里，真担心……唉！”元礼也垂头丧气地说。

“咱们得赶紧想个法子，不能就此下去！”裴虔通的态度倒是很坚决。

三个人彼此都心照不宣，其实谁都明白自己接下来要干什么。但是最后点破这层窗户纸的还是司马德戡。

“我觉得不如……”司马德戡犹豫了一下。

“不如什么？赶快说啊！”

“不如……咱们和禁军一起回关中去！”

这个说法得到了元礼和裴虔通的一致赞成。

对！不给杨广卖命了！

咱们回家去！

于是三个人开始分头去联合各自所熟悉的人。就像干柴遇到烈火一样，西归的计划得到了很多人的响应。响应这个计划的人名单有：符玺郎牛方裕，内史舍人元敏，虎牙郎将赵行枢，鹰扬郎将孟秉，直长许弘仁、薛士良，城门郎唐奉义，医正张恺，勋侍杨士览……响应的人确实不少，这些人也将在后边诛杀杨广的行动中，发挥各自的作用。

一个西归的计划，得到了这么多人的响应，看来杨广真是不得人心啊！

一个员工不好好工作，是员工的问题。所有的员工都不好好工作，那就是领导的问题。

在司马德戡的忽悠下，大家决定一个月后，集体逃亡。但是这个计划，遭到了将作少监宇文智及的反对。

宇文智及的理由很简单，杨广虽然失去了人心，但是手里除了禁军之外，还有正规部队和骑兵，如果大家一起逃走，难免会重蹈窦贤的覆辙。

但是已经决定的事情，怎么能变卦呢？宇文智及难道你害怕了？

不，我从未怕过。我的意思是，大丈夫要成就大事业，须小心谨慎，我们就这样逃走，杨广肯定会派人缉拿我们。我们要提防这一点。

那怎么提防呢？

最有效的提防就是不提防。

什么意思？

杀掉杨广！还用提防他吗？

别理我，烦着呢！

宇文智及之所以敢说出这样的话，是因为有这样的环境。据史书记载：当时想逃回关中的不下万人，甚至有的人公开讨论制定逃跑路线。甚至有些极端的人，声称要杀掉杨广。

对于杨广来讲，混到这个地步实在很可悲。一个高高在上的君王，虽然对下属始终保持着一种威严、一种神秘感，但是在某些时候，皇帝更像是高贵的囚徒。杨广就是其中的一个。

手下的士兵竟敢公开讨论谋杀自己，但杨广的反应很特别，特别到什么程度？

——没有反应！

这么大逆不道的行为，难道就没人上报吗？有。但是如果你看到接下来的一番对话，相信你要是杨广手下的人，也不会上报了。

一个宫女知道了这件事，经过萧皇后的允许，上报给杨广。

“皇上，现在外边的人都公开讨论要逃回关中，甚至有人扬言要杀了皇上，您一定要提高警惕啊！”

“想杀我？你可有证据！”（什么时候了，还要证据！）

“这个……奴家没有，但确实是奴家在外边听到的。”

“胡说！没有证据就到这里来告状！朕现在已经够烦的了，你还给我添乱！来人！推出去斩了！”

“皇上，奴家没有撒谎啊，皇上……”宫女的声音越来越远……

你还敢上报吗？反正我是不敢。

为什么杨广的反应如此反常？依照常理，杨广应该是宁可信其

有，不可信其无地展开调查才对，但是现在杨广的态度却一反常态，这是为什么？

其实，杨广未必不知道外边的人想要谋杀他，而他不采取任何的措施，只能说明杨广的精神已经渐渐地枯萎。造成这样的结果，我认为杨广的性格决定的。

杨广是个极端自信的人，但同时也是个不敢面对失败的人。

他原本是一个极其心高气傲的人，本来期待着自己能够画出世界上最美丽的画，唱出最动听的歌。但是现在画作已经残缺，歌声也不再动听。所以不做最好，就做最坏，他唯一忍受不了的是平庸，做不了千古一帝，他也没有心情去做一个辛苦维持的平庸帝王。

曾经拥有无上的权威，但随着全国的形势日益恶化，杨广内心表现出了极度的虚弱，以至于虚弱到麻木不仁。不是他不知道，而是他实在不愿意面对，甚至是不敢面对。

虽然天下越来越乱，他自己也危在旦夕，但他却鼓不起心气去为自己的生存而奋斗。他对政治越来越松懈，越来越放任，甚至，对自己的生命，他也有点三心二意，不那么周密地去考虑。

外边的人继续他们的计划，而杨广就像一只鸵鸟一样，一头扎在沙子堆里，即使屁股露在外边，也不要紧，眼不见，心不烦。于是一场军事兵变即将上演。

当宇文智及说出杀掉杨广的话后，得到了所有人的同意。因为在他们看来，杀掉杨广与逃回关中紧密相关。要想更好地逃回关中，杀掉杨广是前提。

要想杀掉杨广，就必须首先选出一个能够代替杨广的首领。选谁呢？大家一致推选宇文智及的哥哥宇文文化及做首领。

拥立谁？

现在我们要迫切地弄明白一个问题：为什么推选宇文化及做首领，得到了所有人的同意？大家推选宇文化及有两点原因。

一个是身份。宇文化及兄弟三人（宇文化及、宇文智及、宇文述）是隋朝大将宇文述的儿子，宇文述可是人人佩服景仰的人。

按照中国人“老子英雄儿好汉”的惯性思维逻辑，作为宇文述的儿子，相信也决不是孬种。现在把人人景仰的宇文述的大儿子搬出来做首领，这样大家都会服气。

第二个原因，宇文化及深深地痛恨杨广。除了杨广暴政之外，宇文化及痛恨他的原因，是因为自己差点被杨广斩首。

杨广继位后，曾经有段时间和突厥的关系很紧张，下令禁止和突厥人互市，但是宇文化及仗着自己贼大胆，暗中和突厥人互市，杨广知道后要将宇文化及斩首，幸亏他的弟媳南阳公主（宇文智及的妻子，隋炀帝的女儿）求情，才免去一死。但是从此不再任用。后来宇文述临终时央求杨广在自己死后，一定要照顾自己的儿子，杨广看在宇文述的情面上，于是再次任用宇文化及为右屯卫将军，让他戴罪立功。

虽然这件事过去了很久，但是宇文化及始终没有忘记，在他的心里始终有股复仇的火焰，只是苦于没有机会。现在这个机会终于出现了，宇文化及岂能放弃？

让大家意想不到的，当宇文智及告诉宇文化及准备推选他做首领时，宇文化及吓得面色苍白，顺着脸颊直流汗。这不是把我往火坑里推吗？我是有些恨杨广，但还没到要造反的地步，在复仇与活命之间，我当然首选活命。

但是宇文化及没有想到的是，自己的弟弟已经参与到兵变的队伍中，如果杨广一旦追查起来，自己同样脱不了干系。

谋反是要诛九族的，宇文化及他能逃脱得了？幸好，宇文智及及时提醒了他。而且，干掉杨广后，自己还可以做皇帝，这是一个巨大

的诱惑。面对着做皇帝的极度诱惑，宇文化及即使再胆小，也难免动心。

事实上宇文化及本来就是个大贼，当初愣是顶风作案和突厥人互市，现在在宇文智及等一帮人怂恿下，宇文化及贼大胆的本性再次显露。

老子干了！现在天下这么多人都争着要当皇帝，我宇文化及为什么就不能当。虽然我不像那些造反的人一样，手里拥有重兵，并且占据一隅，但是我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天下所有造反的人之中，我是离杨广最近的，你们谁也没有我杀掉杨广方便。何况，我的理由很正当，为了让广大士兵回到家乡，相信所有的人都会拥护我。

想到这里，宇文化及不禁大笑起来，笑声中夹杂着一丝诡异。

现在杨广身边的人已经不再是曾经让他吆五喝六、俯首帖耳的绵羊了，而是一群狼。杨广正身处在狼群中间。这群狼正在伺机而动，只要有机会就会一拥而上，将杨广撕咬得粉碎。

杨广依旧是一副疲倦的样子，也许他已经预感到自己留在这个世界上的时间不多了。不要着急，这一天很快就到来了。

所有的人都明白，本次行动有一个关键的前提，就是如何让禁军的士兵听从指挥，虽然平常有怨言，但是这并非意味着关键时刻就真的会付诸行动。所以大家一致认为，要让禁军的士兵愤怒起来。

人在愤怒的情况下，常常会失去理智。只要禁军的士兵失去理智，一切就都好办了。于是一场“忽悠演讲”开始了。

“宰羊”行动

三月十日，阳光明媚。在宇文化及的授意下，司马德戡召集全体禁军将士，言辞慷慨地发表了一番演讲。

“将士们！今天我召集你们来，是有一个重大的秘密要告诉你

们！”司马德戡的声调很高。

“秘密？什么秘密？”底下的人议论纷纷。

“那个无道的昏君听说大家想要回关中，他特意准备了大坛的毒酒，说一会儿要宴请大家，准备把你们全部毒死！”这句话虽然扯淡，但是一说出来，还是在禁军中炸开了。

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

杨广那个神经病，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连他老爸都敢杀，我们算得了什么？

“什么？毒死我们？杨广你他妈的还有没有人性啊？”有的人已经开始怒不可遏。

“老子不给他卖命了，他不让我们回去，我们偏要回去！”

“回关中！回关中！”

看到禁军一片群情激昂，司马德戡暗中窃喜。

“大家不要吵！大家不要吵！”他将众人的声音压了下去，“将士们！我和你们一样时时刻刻地思念着身在关中的亲人，但是杨广说过，谁要是敢逃走，定斩不饶！窦贤就是一个例子啊，如果我们逃走恐怕下场会和窦贤一样啊，唉！”明摆着，这是火上浇油。

“去他娘的！我们就是要回关中！司马将军你说怎么办，我们听你的！”

看到时机已到，司马德戡终于说出了本次演讲中最关键的一句话：“看来只有除掉杨广，才能确保我们顺利回到关中！”

“只要能回关中，别说杨广，就是天王老子我也敢杀！”

“对！宰了他！老子早就看他不顺眼了！”

一切都是按照计划中的进行，士兵们渐渐地失去了理智。杨广真是到了穷途末路了。事实上，这些士兵们也是被杨广逼到绝路上才如此的。

历史前进的动力，往往就是来自某个偶然事件。

禁军士兵们的怒火已经被点燃，接下来要做的是几个细节方面的工作。

当天晚上正好是元礼和裴虔通在内殿执勤，经过和宇文智及、司马德戡等人的商量，二人决定命令城门郎唐奉义将城门全都关上，但都不要上锁，这样是为了方便禁军直接进入内殿，如果事情不成功，可以全身而退。

另外，宇文智及和鹰扬郎将孟秉率领一千多人，分头把守城内各处交通要道，防止杨广事先得到消息逃跑。

最后，就是让裴虔通设法稳住杨广。因为外边这么多人折腾，杨广不可能不知道，事实上杨广当时看到外边火光闪亮，还问裴虔通是怎么回事，而裴虔通随口撒了谎，说外边失火，正在救火。

就是这样一个蹩脚的谎言，居然骗过了杨广，看来是天灭杨广啊！

三月十一日清早，政变进入实操阶段。

军事政变是一个组织行为，其中的所有人都发挥着各自的作用，总不能像打群架那样，一窝蜂地直奔杨广一个人而去。要知道周围还有很多人和很多事情需要去“照料”，每个环节都不能疏漏，否则就会功亏一篑。

既然是组织，就要有明确的分工。这次代号为“宰羊”的谋杀杨广的行动其主要分工是：

一、宇文智及率领一路人包围整个皇城，搜捕皇亲国戚及朝中大

臣；

二、司马德戡带领一路人到宫中抢占要地，清除障碍；

三、裴虔通带领一路人直奔杨广的寝室，捉拿杨广。

也许有人会问，那大家推选的首领宇文化及做什么？这个问题很好回答，首领的作用就是事情成功后，出来接见一下全体将士，慰劳一下大家，说些“同志们辛苦啦”之类的话。当然，如果失败了，对不起，责任也是首先由你来承担。

所以宇文化及现在的职责就是坐在自己的屋子里，耐心地等待，顺便给佛祖上炷香祷告一下，祈盼事情能够成功。

在这些分工中，裴虔通的任务最为关键，如果要是让杨广跑掉，那么政变就等于是失败了，一切都是徒劳。所以裴虔通不敢怠慢，当即带领一千人以最快的速度冲向杨广所在的成象殿。

一路上虽然有个别人前来阻挡，但是禁军士兵们现在已经是愤怒到极点，所以见一个杀一个。很快他们就到达了成象殿的门口。正当他们准备进去搜捕杨广时，门口却有一个人挡住了众人的去路。

这个人的名字叫独孤盛，时任右侍卫将军。

独孤盛

“闪开！”裴虔通大声叫道。

“呵呵，闪开的应该是你们！”独孤盛声音虽然不大，但是却很有力。

虽然独孤盛只是孤身一人，但是他的气势震住了在场的所有人。他们都不明白，现在这个局面，为什么独孤盛要这样，这简直就是螳臂当车。

“别跟他废话，杀了他！”手下的士兵说着就想冲上去，但却被裴

虔通一把拦住。

“将军的勇气我很钦佩，但是杨广现在已经成为名副其实的孤家寡人，所有的人都已经弃他而去，将军这是何苦呢？”裴虔通劝独孤盛说。

他们也许不明白，生命固然可贵，但是比生命更重要的是道义。

我承认杨广是暴君，但同时我更加知道作为臣子应该尽忠。既然我敢站在这里，就说明我早已将生死置之度外！

听完裴虔通的话，独孤盛闭上了眼睛，叹了一口气说：“你们不会明白的！”说完这句话，他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诡异的笑容。然后他作出了一个让所有人都吃惊的举动，挥舞着长刀，向众人冲过来：“你们是找不到皇上的！哈哈！”

当他冲到众人跟前时，刹那间便有数十把禁军将士的刀枪插入了他的身体。

“你们……你们……是……找不到……他的！”独孤盛的身体渐渐地倒了下去，那丝诡异的笑容依然留在嘴角。所有人都不明白他为什么始终说这句话？

看着倒在地上的独孤盛，裴虔通的心里很不是滋味。曾经的同事，如今却相隔两个世界。如果人世间没有这么多纷争妨碍该有多好啊，裴虔通的眼睛似乎有些湿润。

忽然间，他猛地抬起头。

“不好！独孤盛说我们找不到杨广是有含义的！”

没错，独孤盛实际上是在为杨广争取逃跑的时间，裴虔通所料不错。当他们来到大殿时，发现里边空无一人。

“给我搜！今天就是挖地三尺也要把杨广给我搜出来！”裴虔通下达了命令。

所有人开始行动起来，在整个宫殿内进行拉网式搜捕。半个时辰过去了，禁军的将领们一个个回来复命。他们带来了裴虔通最不愿意听到的消息：没有搜到杨广。

“真是邪门了，不可能跑出去啊，司马将军已经封锁了各条要道，杨广即使插上翅膀也飞不出去的，哪去了呢？”裴虔通的心里敲起了小鼓。

“接着给我搜！”裴虔通显然有些不甘心。因为抓不到杨广，一切都是白搭。

“将军！我们通通搜遍了！确实没有啊！”

“是啊将军！我们连寝室的床底下都看了，周围的宫殿我们也都搜遍了！”

“我们这一路连水井里面都看了，确实没有！”禁军的将领纷纷说道。

裴虔通已经冒出了冷汗，如果杨广真的跑了，万一给外边的哪个将军下道平叛的圣旨，那今天参与政变的所有人都会死无葬身之地。

就在这个时候，一个禁军将士忽然说道：“不对！我们还有一个地方没搜到！”所有人的目光都被这个禁军将士的话所吸引。

还有地方？什么地方？

永巷！

最后的永巷

永巷——皇宫中的长巷，是未分配到各宫去的宫女们的集中居住处，也是幽禁失势或失宠妃嫔的地方，这是皇宫中最不起眼的地方，难道杨广会跑到那里去？不管有没有先打三杆子再说，于是所有人一窝蜂地奔向永巷。

永巷分为东阁和西阁。

进到永巷后裴虔通便看到了一个宫女，他顺势一把拉过宫女，将刀架在了她的脖子上。

“说！杨广在哪里？”

宫女吓得摇了摇头。

“快说！不说我就宰了你！”裴虔通威胁道。

一个宫女哪见过这阵势，当时吓得已经瘫软，连忙用手指了指西阁。裴虔通顺着宫女的手指向西阁里边看去，里边一片漆黑，阴森恐怖。

也许杨广就在里边，但是此时谁也不敢进去。谁知道那里会不会掩藏着机关啊？裴虔通有些心虚。

“进去看看！”裴虔通朝周围的人努努嘴。

大哥，你也太损了吧？前边基本上没有人抵抗，那个时候你跑在最前边，现在有危险了，你拉我们垫背啊？所以没有人动。

如果实在没有人动，那作为领队的裴虔通就必须带头进去。但是，裴虔通也是人，也同样怕死。幸好此时有人替裴虔通解了围，这个人就是校尉令狐行达。

“我去！老子偏不信邪！”令狐行达虽然是个粗人，但在这个节骨眼粗人显然比书生管用。

“抓到杨广老子首功一件！”说完令狐行达提着刀进了西阁。令狐行达渐渐地看到有些微光，前边是一间屋子，微光映衬下，令狐行达似乎看到了窗边有一个人影。

有人，果然有人！令狐行达将刀提了起来，轻轻地走到窗前。然后他以最快的速度，用刀将窗户捅开，然后他便看到了脸色苍白的杨

广。

杨广依旧是一副颓废的样子，看到令狐行达，他有些吃惊。他用倦怠的眼神注视着令狐行达，缓缓地说道：“该来的还是来了，是要杀我吗？”

这句话一说出，令狐行达反倒不知所措。他以为杨广会跪地讨饶，或者马上转身逃跑，但出乎他意料的是杨广异常的镇定。准确地说，这不是镇定，是麻木，以至于连自己的生命都不在乎了。既然不能追求生的长久，那就追求死亡的永恒。

杨广的声音虽然有些颤抖，但话语中还是透露着帝王的威严。虽然虎落平阳被犬欺，但终究还是一只老虎，即使不发威也会让人战栗。

“臣不敢，臣只是想奉陛下回关中。”令狐行达像是被杨广施了魔咒，一时间温顺得像一只绵羊。

能成为帝王的人，绝不是一般的人，在他的面前你会被他的帝王之气所震慑。令狐行达扶着杨广走出了西阁。

刚走出西阁，杨广便看见了领头的裴虔通。他实在想不到这个在自己做晋王时就成为亲信的人，现在为什么会背叛自己。

“你是我的亲信，为什么要干这种事？”杨广质问裴虔通，“这么多年我让你做我的监门直阁，管理着数百名宿卫，没想到我是养了一个白眼狼啊？”杨广的声音有些哽咽。

不可否认，杨广虽然是个暴君，但是对裴虔通一直是非常信任的，这么多年来始终让裴虔通保护自己，可以说裴虔通是杨广身边最亲近的人。但是正应了那句话：日防夜防，家贼难防！所以当杨广看到裴虔通也参与政变时，他的心彻底地碎了。

听到杨广这样说，裴虔通也有些不好意思，毕竟这么多年杨广待自己不薄，吃人家的穿人家的，到最后还反咬一口。裴虔通一下子脸

红到了脖子根。

“不，陛下，臣并不想谋反，只是将士们都在想家，臣不过也是想和陛下回关中罢了。”裴虔通急忙为自己辩解。

“唉，行啦，别说了，不要再为自己辩解了。”杨广长叹一声。

“其实朕又何尝不想回去啊，只是长江上游的米船还未到，我想再等一等，既然大家都等不及了，那朕就和你们回去吧。”杨广的确是个聪明人。

现在想回去了？杨广，你的决定已经晚八村了！目前这个情况回到关中，我们还能活？等回到关中，你还不得把我们挫骨扬灰啊？

开弓没有回头箭。要么不做，要么做绝！

黎明时分。黎明前的黑暗，是最黑暗的时刻，但也是最接近光明的时刻。

众人引着宇文化及来到了大殿。此时的宇文化及坐在杨广的龙椅上，神采奕奕。

“启禀丞相，杨广已被捉拿，现已带到殿外！”

“嗯，把他带进来！”

当杨广和他的儿子赵王杨杲被裴虔通和司马德戡等人带进大殿时，宇文化及和裴虔通一样，也被杨广的帝王之气所震慑。

“赶快解决了他！不要再让我看到他！”宇文化及连忙摆手。显然，坐在人家本来该坐的位置上，难免会有些心虚。

此时的杨广知道大祸临头，高声嚷道：“你们这帮忘恩负义的家伙，平时和我享受荣华富贵，现在为什么要这样对我？”杨广的声音简直就是歇斯底里。他的叫声并没有吓倒众人，反而把自己的爱子赵王杨杲吓哭了，毕竟他才只有十二岁。

在场的所有人只有裴虔通最了解杨广，他知道如果不动手，以杨广的口才，恐怕会蛊惑一些人。所以当杨杲的哭声刚刚从喉咙里发出来，裴虔通的刀就已经插进了杨杲的胸膛。

杨广万万没有想到这个自己昔日最信任的人，居然对自己的爱子痛下杀手。

“为什么？这是为什么？天理何在啊？”此时的杨广精神已经完全崩溃了。

“哈哈哈哈！看来我今天是在劫难逃了！不劳你们动手！你们这些鼠辈，怎配对天子动刀，取毒酒来！”杨广冷笑着说道，表情中夹杂着恐怖的诡异。

抱歉，如今你只有死的权利，而没有选择怎样死的权利！

杨广最终被令狐行达用一条练巾活活地勒死了。他的身躯逐渐地倒了下去，嘴里始终重复着一句话：“为什么要杀我？”

为什么要杀你？当你说这句话的时候，你想没想过数万东征高丽阵亡的将士，他们魂归何处？数十万为你营建东都洛阳而活活累死的壮丁，他们的家人是什么感受？你有没有想过，你的老爸和大哥杨勇他们又有什么罪？你可曾想过高颎、宇文弼等一批老臣又何罪之有，就被你轻易地杀掉？

历史毕竟是公正的。

萧皇后

杨广最终得到了历史公正的审判，在众人一片激愤的痛骂中，断了气，至死也没有闭上双眼。

是啊，这个世界有太多值得他留恋的地方，曾经的荣华富贵，曾经的高高在上，如今都已烟消云散，死后也仅仅有一小棺存尸之地。

众人一一地散去，顷刻间大殿又恢复了寂静，寂静得仿佛有些悲凉。杨广的尸体静静地躺在大殿的中央，此刻在他身边的只有他的妻子萧皇后。

她亲眼目睹了刚才所发生的一切，但是她并没有出来阻止。因为她知道，这一天迟早要来的。

她没有力量阻挡所要发生的一切，在她的心中杨广其实早已经是死人，至少灵魂已经死亡。所以她唯一能做的也就是等杨广的肉体真正死亡后，将这个曾经为自己带来荣华富贵的丈夫，好生收葬。萧皇后先将杨广的眼睛缓缓地合上。

“现在你终于可以安静了。”萧皇后喃喃地说着，她轻轻地抚摸着杨广的面庞，流下了悲痛的泪水。

杨广生前拥有过无数女人，但是此刻只有这一个女人陪在他的身边，她的身份是妻子。有一句话很经典：女人不会忘记让她哭过的男人，但她最终会留在让她幸福的男人身边。杨广给她带来过幸福，虽然也带来很多的痛苦，可是她依然留在了他的身边。

爱着你像心跳难触摸。

画着你画不出你的骨骼。

记着你的脸色，是我等你的执著。

我的心只愿为你而割舍！

——《画皮》主题曲

如果杨广地下有知，我想也可以瞑目了。

两个月后，宇文护及带领大军北上，临走时命陈稜为江都太守，陈稜就是前边我们说过的让杜伏威打得大败的那个人。陈稜虽然打仗不行，但是这个人有个很优秀的品质，就是知恩图报。为了报答杨广生前对他的知遇之恩，用天子礼将杨广葬在了江都城西北处的吴公台

下。

而萧皇后被宇文文化及等人带着一同北上，后来宇文文化及兵败，萧皇后则被乱军带到了聊城。之后窦建德率兵攻城迎回萧皇后，并将萧皇后暂安置于武强县。当时突厥处罗可汗的妻子义城公主是萧皇后的小姑（即杨广之妹），因此关系，处罗可汗遣使恭迎皇后。窦建德不敢不从，于是萧皇后便随使前往突厥。

唐朝贞观四年（630），唐太宗破突厥，迎萧皇后回京。回京后的萧皇后得到了唐太宗的礼遇。贞观二十一年（647），萧皇后崩逝，享年约八十。萧皇后逝世后，唐太宗以厚礼将萧皇后葬于杨广之陵，上谥愍皇后。

生不同归，死则同穴。经历了无数的酸甜苦辣之后，萧皇后最终与自己的丈夫永远陪伴在一起。

顺便说几句，现在杨广的陵墓在扬州邗沟区槐泗镇，多年前我曾到那里去过，我还专门去看过他的陵墓。我去的时候，那里已经被开发成大型的旅游区，充满了商业气息。

杨广的陵墓前，驻足的人很少，也许是人们不愿回忆他曾经带给我们那段惨痛的历史记忆吧。

杨广已经成为了历史，但是他当时的死讯就像一颗划破夜空的信号弹，在当时的中国，一场争夺最高权力的战争即将拉开帷幕。

第八章称帝开唐

忽悠杨侑

杨广死去两个月后，消息传到了长安。

李渊的第一反应是惊诧，他虽然知道自己的表哥在从前的日子里，犯了许多不可饶恕的错误，但是当真的听到他被人杀死时，心中还是不免有些伤感。

人的感情有时真的很奇怪，明明是对手，有些时候你恨不得立即将他如何如何，诅咒他、谩骂他、甚至想做出一些极端的事情。可是，当他有一天真的从你的视线中永远消失的时候，你才明白你所在意的不过是那份与他为敌时需要出的那口恶气，而对于他个人，也许在你的心中反而会有一种同情和悲怜。爱与恨其实只有一线之隔。

无论如何，杨广是李渊的表哥，这份血浓于水的亲情，将会深深地埋藏在李渊的心底。在某个夜深人静的时刻，偶尔会想起曾经的过去，那就让往事成为一种纪念吧，为了忘却的纪念！

杨广的死，意味着隋朝彻底的灭亡。

身在权力中心地带的李渊，此刻面临着一个重大的抉择：是继续维持现在的局面？还是马上废掉杨侑自己登上皇帝的宝座？

可以说杨广的死，为李渊带来了一个突破口，杨广这个障碍已经清除，而且在所有的反隋势力中，薛举早已经称帝，南方的萧也在得到杨广的死讯后，马上称帝，改国号为梁。

相信在未来的日子里，还会有更多的人宣布自己是皇帝。杨广没死时，隋朝虽然风雨飘摇，但杨广这面旗帜终究还在，百足之虫死而

不僵。但是现在杨广死了，大家就会争着当皇帝，以此表明自己才是隋朝的最好替代者。

如果这个时候，你还是扭扭捏捏地像从前一样，装扮忠诚，那只有两种可能，一种是你脑残，第二种就是你没有自信，没有自信的原因就是没有实力。

所以李渊决定，马上废掉杨侑，自己取而代之。那个宝座就在眼前，如果不坐，就是白痴！

大的方针政策已经制定，但具体操作起来，还需要一些技术活。杨侑虽然是个傀儡皇帝，但毕竟是自己拥立的，名分尚在。如果这个时候，贸然地废掉他，那李渊等于是在抽自己的耳光。别人可能会问：李渊你刚刚拥立杨侑，现在又废掉，是什么意思？要是想做皇帝，就直接说，你这叫放屁脱裤子——多此一举。

李渊当然不想授人以口舌，所以最好的办法，就是让杨侑主动将皇位交出来，也就是传说中的禅让。所谓禅让，是中国原始社会末期推选部落首领的制度，简单地讲就是现任领导人从自己的臣子中选拔自己的接班人，加以锻炼，然后和平移交权力，一般被选中的人都是德才兼备的人。

事实上李渊是想利用“禅让”的形式，表明自己登上皇位的合法性。这是一种非暴力的和平夺权方式，在李渊看来，这也是一种很适合他的方式。但是这种方式想要实现，也并不那么容易。

杨侑虽然是个小学生，但如果给你来个死皮赖脸，装傻充愣地不买账怎么办？所以李渊认为对付这样一个小孩子，有时候给他一些压力是很必要的。而舆论压力，往往是所有的压力中，最难扛的。要想让杨侑那小子彻底缴枪，就必须冲破他的心底防线。

不战而屈人之兵，乃上上策也！

李渊决定为自己制造当皇帝的舆论，首先看看杨侑的反应。

第一种舆论方式：捧臭脚。具体实施起来，就是裴寂带领一帮文武群臣，联名给李渊上奏章。

这是一封非常肉麻的奏章，其内容就是大讲历史上的王朝更替，禅让的历史，说些“五运递兴，百王更王，春兰秋菊，五绝终古”之类的话，总之一句话李渊大哥如果你不当皇帝，那这个世界真是没救了。

您的恩德比天高、比海深。您什么时候当皇帝？我们都盼着这一天啦！

第二种舆论方式：用神仙忽悠人。

历朝历代想做皇帝的人，都会把神仙搬出来，说自己当皇帝是神仙的意思。这个招数虽然很老套，但是在那个科学并不发达的古代社会，确是屡试不爽，还是有很多人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

这一次，裴寂等人模仿汉光武帝时张华上奉赤伏符的故事，向李渊献上了所谓太原慧化尼的谶语：东海十八子，八井唤三军，手持双白鲨，头上戴紫云。不管什么神仙，只要搬出来一个就能忽悠一通，更何况慧化尼是在太原。李渊就是在太原起兵的，更有说服力。

第三种舆论方式：恐吓。

这种方式是专门针对杨侑的年龄特点而设计的，毕竟杨侑只有十二岁，一个小孩子是经不住吓唬的。具体的操作方法是，让杨侑身边的侍卫、宫女、太监等一千人，当着杨侑的面故意讨论杨广被杀的事情。

“唉，你听说杨广被杀了吗？”

“听说了，据说死得好惨呢！”

“是啊，好像是让宇文化及大卸八块了吧？”

“嗯，好像是，而且他的几个儿子也都被杀死了。”

“他要是早点把皇位让出去，说不定也就不会死了。”

“是啊，是啊，没有能力就趁早下台！”

设想你要是杨侑，如果听到这样的话，会是什么感受？别说是十二岁的小孩子，就是我这样的成年人也会心里发毛。

宇文文化及可以杀死我爷爷，为什么李渊就不能杀死我？杨侑顿时感到心灰意冷，就像一只身处牢笼之中的小鸟，虽然拥有一方自由的空间，但你怎么能够知道，我的翅膀是要翱翔于天地间，伸手就可以触及到的幸福，却隔着一层厚厚的玻璃，看似很美丽，但是却无法得到。

相信杨侑在夜深人静的时候，一定会暗自垂泪，因为他知道自己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孤家寡人。所有的人都是李渊的人，自己的每一步行动、每一句话，甚至每一个眼神，都在李渊的监视之下，虽然身边还有一个姚思廉，但是他已经是一个“骨灰级”的人物了，你能指望他做什么呢？索性退而求其次吧，保命要紧。

于是在经过了很多个辗转反侧的夜晚后，杨侑终于决定让出自己的皇位，这个皇位本来就不属于我，如今我把它归还给应有的主人吧。

称帝

杨侑还是很识趣的，知道如果再不从皇帝宝座上抬起屁股来，也许某一天自己在睡梦中，就会被李渊一刀结果了性命。既然大家都跟着捧臭脚，那干脆也算我一个，捧臭脚也不上税，而且还能保住性命，何乐而不为呢？

对于杨侑的反应，李渊都看在了眼里，但既然是“禅让”，作为受禅者当然也要履行一个“程序”——谦让一番。

什么？让我当皇帝？不行不行。天下乃是杨隋的天下，我身为隋朝重臣，自然要为隋朝尽忠，让我当皇帝，这简直是陷我于不仁不义

啊。还有，让我当皇帝的主意是谁出的？一定要严肃处理。现在皇帝还小，我肯定要辅佐一下嘛，那也不能说要我当皇帝啊，总之一句话，我当皇帝这件事，打死都不干。只要打不死我就干！

好了，闲扯到此结束。

大业十四年（618）五月二十日，李渊在长安太极殿正式登基，国号“唐”，改元“武德”。终于等到了这一天，为此我付出了许多。终于盼到了这一天，为此我经历了很多。历史终于即将走上巅峰时刻，只是这一切都来的是那样的突然。

唐朝的建立，意味着中国的历史进入了一个新的纪元。而这个时刻距离李渊起兵，正好一年的时间。

无论如何，我开创了一个时代，相信这个国家在我的手中定会变得更加强大。

六月，立李建成为皇太子，封李世民为秦王、李元吉为齐王。

既然建立了国家，当然要理清内部秩序，不以规矩不成方圆。对于大臣，李渊给予待遇最高的人就是裴寂。这个曾经陪着李渊一起喝大酒、一起装孙子、在李渊起兵时无偿提供铠甲的人，现在终于得到了李渊的报答。李渊给他的职务是右仆射、知政事。上朝时可以自己同坐，下朝时可以随便出入李渊的卧室，并且不直呼其名。可以说裴寂绝对是位极人臣。

得到领导重用的人，往往不是能力最强的人，而是在领导需要雪中送炭时，能挺身而出的人。要记住，雪中送炭要比锦上添花更能打动人心。李渊对待裴寂的做法，引来了另一个人的不满，准确地说是嫉妒。这个人便是刘文静。

刘文静的官职是纳言，地位在裴寂之下。论能力，刘文静绝对高过裴寂。但是论雪中送炭，裴寂绝对高过他。

刘文静经常给李渊上谏说，现在您是皇帝了，不同于以前了，即

使功劳再大的人，也是臣子，您应该适当地保持距离，不能乱了规矩。

李渊当然能够听出来，这番话是针对裴寂说的。对于这两个老臣，李渊最了解他们不过，总是吵吵闹闹的。现在自己对裴寂很亲近，刘文静心里有些不舒服，也可以理解。所以对于刘文静的话，李渊总是一笑了之，告诉刘文静不要想得太多。

但是，李渊万万没有想到，自己亲近裴寂的举动，却为后来发生的刘文静案埋下了隐患，刘文静也因此招来杀身之祸。目前，裴寂和刘文静两个人还是相安无事。因为他们需要共同面对一个外部敌人，这个敌人确实给李渊带来了极大的麻烦。

李渊五月称帝，六月就有人打上门来。

谁啊？薛举！

薛举来犯

薛举是个愣头青，属于有没有枣，先打三杆子再说的那种人。在杨广没死之前，大家都不称帝，可是我们的薛举先生不管三七二十一，先当皇帝过把瘾再说。所以一起兵就自称西秦霸王，后来觉得不过瘾，干脆自称秦帝。也许认为“霸王”这个称号似乎不太吉利，当年西楚霸王项羽的结局人尽皆知，所以薛举把称号改成“秦帝”，把自己比作秦始皇，可以统一天下。

薛举的这个做法，很像现在的许多明星，成名后改个有个性的名字，使自己更加出名。这个做法倒是无可厚非，但是想统一天下还要靠实力。

薛举显然缺少这种实力，兵虽然不少（号称三十万），但是薛举的个人能力和李渊、李密、窦建德等人比起来，还是略逊一筹，原因就是他的性格有问题。这个人实在太喜欢冒进。

这一次率领三十万大军东征李渊，来势汹汹。不过，打仗这差事

可不是做游戏，薛举为了保险起见，拉上了一个合伙人——梁师都。

其实，梁师都也是隋末的地方割据者，世为本郡豪族大家，仕隋为鹰扬郎将。大业十三年（617）杀郡丞唐世宗，称大丞相，又联兵突厥共同反隋，据雕阴（今陕西省北部绥德县，位米脂县南）、弘化（今甘肃省庆阳县，位环县东南）、延安（今陕西省延安市）等郡，并自称皇帝，国号“梁”，建元“永隆”。突厥始毕可汗封他为大度毗伽可汗，解事天子。

我写了他这么多头衔，看似是个猛人，其实在隋末的历史舞台上，他实在不算个角儿。不然的话，他也不会和薛举这样的愣头青联合。所以我称他们的联合为“凉鞋”（梁薛）组合，凉鞋虽然凉快，但未必结实。

六月十日，薛举亲率大军越过泾州，直扑长安，另一方面令部将钟俱仇领兵进关中。

面对薛举的来犯，李渊不慌不忙。此时的李渊已经不再是一年多前刚刚起兵的那个李渊了，现在可谓是兵多将广，而且文臣武将一大片，随便拉出来一个就能顶一气。而薛举，兵虽多，但将很少，手下只他的儿子薛仁杲还算能征善战。

所以我说薛举是个纸老虎。

李渊的对策

面对着来势汹汹的薛举，李渊迅速作出部署。

钟俱仇和梁师都都不算个角儿，解决他们不在话下。关键是薛举亲率大军的这一路。

这场仗是李渊称帝后的第一场仗，其重要性自然不必说，所以李渊不敢怠慢，亮出了自己的王牌——李世民。同时以刘文静和殷开山为副将率领八大总管共计三十万人，正面迎击薛举。这八大总管分

别是：刘弘基、柴绍、丘行恭、李安远、慕容罗睺、窦轨、蔺兴粲、唐俭，都是个顶个的牛人。

事实证明，即使是牛人有时也会栽跟头。

当李世民率领大军到达长武时（今陕西省长武县西北），薛举的大军正好也来到此地。于是双方拉开架势，随时准备拍对方的板砖。

从实际情况来分析，薛举并不占便宜，因为薛举是劳师远征，客场作战。

球迷朋友都知道，一般两支球队在实力相当的情况下，主场作战的球队都会大打攻势，而客场作战的球队通常都会先稳固防守，然后伺机打反击。薛举和李世民的这场“足球赛”按照常理也应该如此，但事实恰恰相反。

面对薛举的大军，李世民打起了防守反击，难道李世民是缩头乌龟？非也！

李世民正是考虑到了薛举是劳师远征，而且身后群山耸立，补给肯定会相当困难。他的算盘是把薛举拖垮，等到薛举的兵士都大眼瞪小眼地找薛举要饭吃的时候，再搞定他。于是李世民命令所有的人，无论薛举怎么骂就是不能出战，总之一句话，坚决不学宋老生。

但是，人算确实不如天算，就在这个时候，我们的李世民先生却突然病倒了，所以薛举这个纸老虎开始发威。

纸老虎怎么能发威呢？因为刘文静和殷开山给了他发威的机会。

李世民在病中将军队的指挥权暂时交给了刘文静和殷开山，并一再叮嘱两个人务必贯彻自己的方针，坚决不能出战，一切等到他病好了再说。

人们总是往往经历了失败，才明白有些话的确是真理。

此时的唐军，都是摩拳擦掌准备与薛举决战一场，更可怕的是全

军上下弥漫着一股轻敌的情绪。

哼！我家主人现在是皇帝，我家将军战无不胜，长安都拿下来了，一个小小的薛举，怕他作甚！出去跟他干一场！

贼大胆

最先挑头的人是殷开山。

殷开山是一员猛将，胆子也大，但是这个人有个很不好的毛病——串老婆舌头。现在他和刘文静暂时统领军队，于是他开始忽悠刘文静。

“刘长史啊，你知道秦王为什么不让咱们出战吗？”殷开山神秘地对刘文静说。

“为什么？”刘文静不解地问。

“啧啧啧，亏你还是谋臣啊，这都不知道。”

“别卖关子，赶紧说！”刘文静有些等不及。

“秦王是怕咱没能力打败薛举，所以才这么说。我想薛举现在知道咱们秦王生病，一定会骄傲得不得了，不如咱们打个胜仗回来，让秦王高兴高兴，说不定秦王的病就好了。”殷开山这一通忽悠，令刘文静很动心。

最关键的是刘文静也是个贼大胆。两个贼大胆统领全军，这个仗想不打都很困难，于是一场大错就此酿成。

七月九日，清晨，阳光明媚，高城内。

躺在床上的李世民身体很虚弱，他染上疟疾已经整整三天了。一个疟疾病人要想康复，三天的时间是远远不够的。

李世民静静地闭着眼睛，脑海中忽然浮现出八岁那年身患重病时

妈妈带着他到寺庙里上香许愿的情景。那也是个阳光明媚的清晨，妈妈穿着淡蓝色的衣衫，用柔软的胳膊揽着他的肩膀，他将头紧紧靠在妈妈的怀里，感觉就像在云朵里一样温软、馨香、甘甜。这一切恍如昨日，泪水从他的眼角颗颗滚落。如果一切都能重来该有多好啊。

身在病痛中的人，常常会回忆起许多曾经美好的往事。李世民虽然现在是高高在上的军事统帅，但他也是人，只要是人就会有各种各样的复杂情感。李世民也不例外。

“秦王，您总算醒过来了。”说话的人是侍从陆冲。

李世民的思绪一下子回到现实中。

“是啊，我昏睡了多长时间了？”

“您从昨天午时，一直昏睡到现在，我都快担心死了。”

“刘长史和殷司马有没有来过？”李世民问道。

“他们啊，他们现在可能已经和薛举打上了。”陆冲一边为李世民拧着毛巾，一边漫不经心地回答。

“什么？和薛举开战？”李世民不解地问。

“是啊，他们昨天下午就带队伍到城西扎营，今天估计要和敌人交战啦。”说话间陆冲将拧好的毛巾敷在李世民的脑门上。

李世民一把扯下毛巾，急忙起身坐了起来。

李世民当然明白，薛举虽然不难对付，但是也只有自己可以对付，刘文静和殷开山根本不是对手。

“胡闹！简直是胡闹！”李世民伸手搭住陆冲的胳膊，想挪动身子下床，但浑身像面条一样使不上劲，头也晕得直朝下坠，只好停住不动。

“赶快把记室叫来，让他给刘长史写封急信，把队伍立即收回城里！”李世民似乎已经看到了刘文静和殷开山被薛举打得一败涂地的样子。

浅水原之败

高城西南，刘文静和殷开山以及八大总管率领八万步兵，摆开阵势。

刘文静将八万唐军布成了一个前后两节的阵势，其中殷开山率领的骑兵排在大阵前部，刘文静自己率六万多名步兵跟在骑兵之后。

刘文静在马上正襟危坐，作为这支大军的临时主帅，他处在军阵的核心位置，连接着步、骑两军。他丰润的长脸上意气飞扬，眼神滚烫滚烫。在他的内心深处，凉飕飕的惬意和焦灼的压力反复交织。

这一战，是自己私自和对方开战，如果打胜了什么都好说，如果打败了那一切就只能听天由命。但是刘文静是个极端自负的人，他相信八万唐军会像虎狼一般摧残敌阵，大丈夫建功立业就在今日。

“弟兄们！咱们荡平薛举，让秦王高兴高兴！有没有信心？”刘文静高声叫道。

“有！荡平薛举！荡平薛举！”

这时，一名元帅府军佐从军阵的空隙穿出，向这边赶来，双腿快得像车轱辘，打得衣裤啪啪作响，口中长啸着“报——”声调激越而黏稠。军佐飞快地跑到刘文静面前，递上了李世民十万火急的书信。

刘文静皱着眉头读了，随手把书信折了几折，塞进军袋里。他对军佐说，回去告诉秦王，就说书信我已经收到，但敌人已在对面，等我击破敌人后，回去再详谈。刘文静此刻也许想不到，他已没有详谈的机会了。

刘文静的自信已经变成了自负，甚至是刚愎自用。他看了看已经

准备好的唐军，衣袖潇洒地一甩，手中宝剑闪亮地刺入半空：“前进！”攻击就此开始。

冲在最前边的是刘弘基带领的一队骑兵，他们向薛举军阵发动了猛烈的冲击，经过几番较量，薛举开始有些顶不住了，缓缓地后退去，又不断射箭阻滞大唐骑兵追击的速度。

看到骑兵逐渐将敌军压制住，刘文静心中不禁窃喜。没有秦王，我刘文静照样能打胜仗。事实上，没有秦王，即使打胜，也只是暂时的。

“传我将令！步兵紧随骑兵之后，全力前进！”刘文静令旗一挥。

刹那间，八万唐军开始齐刷刷地向前涌动。

刘文静的设想是当骑兵部队把敌军冲击得差不多时，再让步兵冲上去接着砍人，反正目的只有一个——来了就别想回去。但是刘文静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正是这个错误酿成了唐军的惨败。

什么错误？远离城池！

刘文静带领八万唐军跟随在骑兵的背后，一共走出高城整整八里。

这个地方名叫浅水原，这是一片巨大的开阔地，刘文静注定将在这里潜水。八万唐军已经与高城拉开了八里的距离。

宋老生曾经离开霍邑城不到三里，李渊就从背后断了他的归路。李渊能够想到，薛举为什么就想不到？薛举能够拉起一杆子人干革命，那绝对不是白痴，何况高城附近是一马平川。

最重要的是刘文静有骑兵，薛举也有，而且其装备和作战能力不比刘文静的差。所以当刘文静带领八万唐军继续敲锣打鼓地前进时，薛举的骑兵已悄悄地从背后抄了刘文静的归路。

不好！腹背受敌！晚了，一切都晚了，纵使刘文静插有双翅，也

断难飞出重围。

先前被唐军骑兵冲击得不断后退，也是薛举耍的一个花招，目的就是把你引出来。

八万唐军此刻就像一个面团一样，被薛举军压得逐渐成了一张大饼。八大总管奋力死战。

蔺兴粲战死！

慕容罗睺战死！

李安远被俘！

刘文静在乱军中试图组织队伍抵抗，但很快被密集冲锋的薛举的骑兵部队冲散，唐军士兵被一个个地砍倒。刘文静毫无办法，神情似已呆痴，他的心在滴血。

一名卫士拉着他的战马，在一百多名士卒保护下向南奔逃。绝大多数队伍都被打散，只有刘弘基还掌握着一支三千来人的步骑，他不断呵斥着，令队伍向南撤退。

这支且战且退的队伍很快引起了薛举的注意。“追上去！一个也不能让他们跑了！”薛举的声音坚定有力。他派来了数千名精骑对唐军进行追击。无奈之下，刘弘基只好用弓箭来阻击敌人的攻势。

薛举的骑兵也不着急，利用马力的优势，绕着这支队伍不断地打圈，时进时退，引诱唐军不停地射箭。当唐军的羽箭终于耗完后，西秦铁骑便蜂拥而上，来回冲杀，很快将刘弘基这三千人冲散。

刘弘基在与两员敌将对杀时，坐骑从后面中了一刀，他和坐骑几乎同时倒地，被五六名敌兵一拥而上，死死地按在地上。那一刻，他紧闭双目，万念俱灰。刘弘基是李渊手下老资格的将领，宋老生就是被他一刀结果了性命。而今天他却被薛举活捉，命运真的和他开了一个天大的玩笑。

浅水原之战，唐军彻底惨败，付出了四万唐军阵亡、两位总管阵亡、两位总管被俘的代价，更要命的是现在李世民还在高城内。面对刘文静的惨败，他该何去何从？薛举大军进逼高城，对于李世民，能活捉就活捉，活捉不了就带来首级，总之，不灭了唐朝，誓不回军。

此刻的薛举就像一头冲出牢笼的老虎，也许憋得太久，想一口吞掉李世民。

撤退

当李世民听到刘文静战败的消息后，他勉强拖着病体站起身来。

“刘长史向何方撤退？”李世民问身边的护卫。

“回禀秦王！听探马来报，刘长史一路向南而退！”

“向南而退？”李世民皱紧了眉头。

按照正常情况，刘文静打了败仗，应该退回城里，为什么要向南而退？李世民的脑子开始飞速地旋转。

忽然，李世民的双眼射出了一道精光，传我将令！放弃高城！退回长安！

是的，李世民的判断没错。刘文静向南而退，是想逃回长安，而他不撤回高城内，是因为他已经没法撤回高城。唯一的理由就是：刘文静受到了薛举的前后夹击。

刘文静想逃回长安是可以理解的，但是高城内的李世民便成了孤军。指望李世民率领高城人民与薛举浴血奋战，白痴才会那样想。

李世民勉强支撑病体来到城楼上，指挥守军打开城门，接受败退而归的唐军入城，随后他便看到了不远处薛举的人马正向高城杀来。

李世民才是薛举真正的目标，打败刘文静在薛举看来就像捏死一只蚂蚁一样。

“放箭！不要让敌军靠近护城河！”李世民急忙命令道。就这样靠着弓箭的威力，李世民逐渐顶住了薛举的进攻。

太阳逐渐西斜。一通猛攻后，薛举也是人困马乏，他下令停止了攻击。反正高城现在已经是一座孤城，看你李世民能够坚持多长时间。原地休整，明日再攻！但是薛举万想不到，就是他的这个决策，挽救了李世民。

逃出重围，就在今夜！

入夜后，李世民令唐军做好了可供三五餐吃的饭食，除了晚餐，其余都作为军粮装好带上。深夜子时，三万多将士口衔箭杆，马蹄裹布，从东门分批撤退。也许薛举的人马实在太累了，当李世民从他的身边经过时竟然毫无反应。由此可见，劳逸结合是多么的重要。

李世民就这么侥幸地撤回了长安，不，应该说是逃回。他不知道怎样面对十分信任自己的父亲。

平生从无败仗，这是李世民的第一败，当然他并不知道这也是他的最后一败。

面对着跪在地上的李世民、刘文静、殷开山以及那些剩下的总管时，李渊轻轻地叹了口气。

“都起来吧。”李渊的声音很轻。

众人缓缓地站了起来。

“陛下，此次战败乃臣之罪也，与秦王无关，臣愿担死罪！”说罢刘文静又跪倒在地。

“还有我，陛下！这次背着秦王出战是我挑的头，我也愿以死谢罪！”殷开山说道。

“父亲！我是主帅！一切责任应由我来承担！”李世民的眼眶有些湿润。

“唉，好啦！好啦！”李渊似乎有些无奈。

“肇仁（刘文静的字）啊，你什么都好，就是贼大胆，要是这样下去，朕很担心你啊。”李渊的话似乎包含某种警示，但刘文静并没有理会。

“杀了你们有用吗？知道杀了你们谁最高兴吗？是薛举！”李渊抬高声音说道。

“但是这次浅水原之败，实在大大削弱了我军的士气。打了败仗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军心涣散！”李渊拍了下桌子。

“刘文静罢官废为庶人，在秦王帐下留用！”

“殷开山罢免司马之职，在秦王帐下留用！”

坦白地讲，李渊的处理很仁慈，其实只是形式上处理了两个人，实际上两个人该干什么还干什么。

最后李渊说了一句话：知道我最想听你们说什么吗？

说什么？

不灭了薛举就不来见您！

是的，最好的赎罪方式就是打败薛举！

所有的人都明白。而且机会很快就来了。

当李渊苦苦思索怎么对付薛举时，突然传来一个消息：薛举暴毙。所谓暴毙就是突然有一天去见了阎王，死因不详。

苍天啊！大地啊！这是哪位天使大姐为李渊出的这口气啊？但是我始终认为薛举的死，是人间一种神秘现象的体现，这种神秘现象就是：天道。

天道有常，我始终坚信这句话。如果你知道薛举曾经做过些什么

事情，你就会明白我说的“天道有常”是什么意思了。

第九章平定秦凉

薛举暴毙

薛举是个虐待狂。曾经在攻打扶风郡时，他俘虏了大批唐朝的降军，薛举对待他们的方式是——全部杀死。在薛举看来，俘虏的生命完全掌握在自己手中，想杀就杀，无所顾忌。

如果能被薛举一刀结果了性命，倒还是比较痛快的。要命的是这位仁兄虐待俘虏还有很多奇思妙想，简单说来就是割舌、削鼻、剜眼等。最有创意的是将人放在捣米的碓里，将人像捣米一样活活地捣死。

他的老婆也许受到了薛举的启发，也发明了一种虐待俘虏的方法，将人埋进土里，但是只埋下身，上身露在外边，然后用大锤子不断地击打。

总之一句话，如果你不幸落在了薛举的手里，简直比下十八层地狱还难受。

薛举在这些虐待俘虏的行为中获得了超强的快感，但是他并不明白，任何一个生命都有生存的权利，如果你剥夺了他们的生存权利，那么迟早有一天你的生存权利也会被剥夺。

谁来剥夺？天道！

我相信天道始终存在，也许它会因为某种人为因素来得迟一些，但是迟来的天道，依然是天道。

天道的原则是什么？公正。

所以薛举最终的结果是——暴毙而亡！连个死亡原因都查不出

来，只能说是天意使然。薛举死后，他的儿子薛仁杲继位。

有其父必有其子。薛仁杲继承了他老爹嗜杀的光荣传统，将嗜杀进行到底。要是评选历史上最嗜杀的家庭，我会把票投给薛举。真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啊！

如果说薛举是个虐待狂，那么薛仁杲简直可以说就是杀人魔王，比他老爹更胜高一筹，杀人的花样更加丰富多彩。

大文学家庾信的儿子庾立被薛仁杲抓住后，庾立宁死不降，薛仁杲竟然将庾立的衣服扒光，然后放在火上烤，最荒唐的是烤熟后将庾立大卸八块后分给手下人当酒菜。此外，对待俘虏薛仁杲还发明了给鼻子里灌醋、用小木棍插屁股等诸多折磨人的方法。可以说，薛仁杲比他老爹，有过之而无不及。

但是，薛仁杲终究是不如他老爹的，薛举活着时，对于给自己卖命的老部下，那是相当够意思的，只要你立功我绝对给赏钱。而薛仁杲比起他老爹来，就显得小气很多，不仅立了功不赏，而且打了败仗还要受罚。如此一来二去，谁还会给你卖命？

没有够意思的领导，就不会有够意思的员工。我们也是人，也要养家糊口，你总是不发奖金，那我们就得考虑跳槽了。所以一批又一批的人开始逐渐疏远薛仁杲。

最要命的就是离心离德。现在薛仁杲的手下已经没有能够挑起重担的人了，到此为止，他基本可以算是一个光杆司令。

军队没人管，身边也没有人给出谋划策，整天只忙着玩杀人游戏，谁还有心思顾及进攻长安，更别说灭了唐朝了。这就给了李渊以喘息机会。

人最大的敌人就是自己，薛仁杲自毁长城怨不得别人。当李渊听到薛举暴毙的消息后，知道消灭西秦势力的机会来到了。因为在他看来，薛仁杲这个小屁孩除了会玩玩杀人游戏之外，基本算是个饭桶。所以李渊想趁此机会，一举消灭西秦势力。

对！让西秦势力从这个世界永远消失。

稳住李轨

于是李渊连夜召开军事会议商议平定薛仁果的计划。

关于这次会议的具体内容，现在我们已经不得而知，只知道在这次会议中，唐朝确定了平灭西秦的战略，一是继续派李世民率领刘文静、殷开山等将领担任平定薛仁果的重任；二是联合李轨。

想平定薛仁果直接跟他开战就是了，干吗非得把李轨拉进来？这是李渊的一个策略：远交近攻。就是联络距离远的国家，进攻邻近的国家。这是战国时秦国平灭六国采取的一种外交策略。

李轨的根据地在凉州（今甘肃武威），薛仁果的根据地在金城（今甘肃兰州），如果你看一下中国地图就会知道，李轨在薛仁果的西面，而李渊在薛仁果的东面。

唐朝联合李轨，就意味着薛仁果成了汉堡包里的火腿肠，同时，也可以避免薛仁果与之联合。联合之后说不定李轨一高兴从背后拍上薛仁果一黑砖，那将会省去自己很多力气，至少薛仁果会顾及身后的李轨，不敢大军压境。只要能达到这个效果，联合李轨就是值得的。

可是李轨就那么听李渊的话？他愿意联合吗？答案是肯定的。至少到目前为止，李渊和李轨之间还没有任何矛盾。而李轨和西秦之间，双方结下的梁子却很深。

薛举活着的时候，常派部将常仲兴侵犯李轨的地盘，搞得李轨东躲西藏，为此李轨很是伤脑筋，现在李渊主动伸出橄榄枝，李轨当然不会拒绝。而且薛仁果现在成了光杆司令，李轨绝对不会放弃这个痛打落水狗的机会。

为了达到联合的目的，李渊特意给李轨写了一封信，就像曾经联合李密一样，李渊在信中极尽恭维之词，并且把李轨称为“从弟”，实际上等于认了李轨这个干哥们。李轨看完信后很高兴，立即派遣自己

的弟弟李懋去长安给李渊进贡。

千万不要小看进贡这件事，事实上代表了李轨承认李渊帝位的合法性，也就是说您当皇帝，我举双手赞同。

虽然李轨和李密、王世充、刘武周、窦建德、杜伏威等人比起来，不算是大腕，但是对于刚刚建国，急切需要盟友的李唐王朝来讲，得到李轨的承认无疑是一件再好不过的事情。

派李懋去长安，一方面表达了李轨的诚意，另一方面也在试探李渊的诚意。我都已经举双手赞同您了，您是不是也得意思意思啊？李渊也是很够意思的，马上册封李懋为大将军，同时派遣专使到凉州册封李轨为凉王。来而不往非礼也！

到现在为止，李渊和李轨的合作是愉快的，双方气氛是融洽的，共同谈起薛仁杲时是义愤填膺的。但是用不了多长时间，李轨就会后悔的。

好了，李轨后悔的事，我们以后再说。现在李渊已经为薛仁杲编制了一张美丽的包围网。臭小子！没有你老爹给你坐阵，看你横行到几时！

九月一日，李世民率领大军再一次来到高城。一个多月前，李世民等人曾经在这里跌倒，现在他们要在这里重新站起来。

薛仁杲的努力

高城曾经是李唐的地盘，如今镇守这座城池的人是薛仁杲。李世民率领大队人马来到这里后，下令原地待命，不许出战。

一个多月前，李世民本想用这个方法，打算把薛举拖得筋疲力尽时，再一举打败他，只可惜运气不好，不幸病倒，才有了刘文静、殷开山的惨败。相信这一次，薛仁杲就不会有这么好的运气了。

为什么李世民两次都下令坚守不出呢？堂堂大唐王朝的秦王李世

民难道甘愿做缩头乌龟吗？答案是否定的。因为李世民敏锐地判断出唐军和西秦军有实力上的差距。

什么？差距？

大唐帝国耀武扬威这是地球人都知道的事情，和西秦军比起来怎么会有差距？如果你不相信，那么我就告诉你这是事实。耀武扬威那是在李世民当皇帝后的事情，在刚刚建国的时候唐军其实实力很弱小。

上次刘文静败给薛举，除了有轻敌的原因之外，其实另有隐情，那就是骑兵实在太少。薛举依靠强大的骑兵力量，把刘文静往死里打，是因为唐朝缺少骑兵。而缺少骑兵，其中一个最关键的原因是缺少马匹。

西汉刚建国那会儿，也是缺少马匹，官员们大多用牛拉车。唐初的状况和西汉初年很相似。据说当时唐朝能找到的马只有三千匹，加上李渊从老家山西带来的马匹，相信你可以算出来当时唐朝能够组建多少骑兵，我相信最多不过一万名，也就是说上次刘文静率领的与薛举在浅水原对垒的骑兵部队，可以说是李唐王朝骑兵的全部家当，被打败后数目肯定又削减了不少。

而薛举就不同了，起家时就把杨广设在陇右的牧场据为己有，陇右的牧场据说有马两万匹，而且薛举的军队其成员大多都是陇西人，彪悍勇猛。对方人彪马悍，刘文静要是不败就没有天理了。

李世民正是看到了这种差距，所以这一次继续下令不许出战。不可否认，李世民是中国历史上屈指可数的骑兵战大师，但是眼下他也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只好暂时忍耐一下。

但是手下的那些猛将们实在有些坐不住，背后议论纷纷。所谓的猛将其实说难听点，就是没有文化的二杆子。猛将不同于名将，猛将是打起仗来不要命，但是眼光基本上都是不怎么样。

“秦王不出战是为什么？”

“嗨！上次让薛举打怕了呗！”

“怕他个头，要是我早把这小子给劈了！”

“秦王啊，看来还是太年轻，有可能被吓住了！”

将士们的议论很快传到了李世民的耳朵里，为此李世民特意下了一道命令，敢言战者——杀无赦！

现在还不是决战的时候，决战要在薛仁杲疲惫的时刻。这个时刻终将会到来！

任凭薛仁杲怎么骂阵，就是不出战，即使骂到祖宗八代，还是两个字——免战。这样一来，薛仁杲可是坐不住了。这位仁兄本来就是急脾气，现在李世民给他来个死皮赖脸，薛仁杲的情绪开始失控。但是薛仁杲是忌惮李世民的，既然你不出战，我就成全你，咱们就这么耗着！传我将令，分兵围攻泾州！

泾州是关中地区西部的门户，换句话说就是长安的西大门，其战略地位直接关系到长安的安危。当时镇守泾州的是骠骑将军刘感。

薛仁杲的目的很明显，既然李世民不出战，那就分出一部分人干脆直接杀向长安。如果李世民回军自救，那高城就是不攻自破，到时候两路大军直奔长安，相信李渊一定会坐不住的。反正我手里有三十万大军，不愁没人干活。

刘感这个人有个特点——讲义气。

薛仁杲用重兵围困泾州，刘感誓死不降，城里断粮时就杀掉战马给手下人食用，而自己则煮马骨和木屑吃，看到有这样够意思的领袖，手下没有一个人打退堂鼓，都拼了老命坚守泾州城，顶住了薛仁杲的一波又一波的猛攻。其实群众有时是很容易满足的，他们不要求自己拥有什么特权，只求公平。

薛仁杲围困泾州令李世民很是坐立不安，如果领兵去救，等于将

高城这一路让给了薛仁杲，无奈之下，李世民将这个情况上报给了李渊，让李渊做好防范准备。李渊知道消息后，派长平王李叔良领兵增援。

在此之前，一切都是风平浪静，即使刘感遇到城中严重缺粮的问题。薛仁杲也好不到哪去，既要围困泾州，又要顾及李世民，还得提防身后的李轨拍黑砖。

但是随着李叔良的到来，一切都开始发生变化。

李叔良这个人能被封王，只因为他是李渊的堂弟。换句话说，这是个平庸的人，也是个没见过什么世面的人。

很长时间以来，我始终不明白李渊为什么会派出这么个生瓜蛋子去增援泾州，想来想去，也许只有一个答案，是李叔良主动请战。李渊的几个儿子都不是白痴，这个叔叔当然不能只顾着吃闲饭。

当薛仁杲知道李叔良来增援后，马上意识到自己的机会来了。薛仁杲围困泾州已经很长时间了，当李叔良来到泾州后，薛仁杲意外地下令停止攻击。为什么？军中缺粮。当然李叔良并不明白，薛仁杲是在耍滑头。

九月十三日，薛仁杲下令：由于军中缺粮，解除对泾州的包围，引兵南下。谁都看得出来，这是典型地在忽悠人。既然缺粮，为什么不回老家？南下干什么？但是李叔良却不这么想，他认为这是因为自己的到来，薛仁杲害怕的缘故。

如果把别人都当白痴，那这个人就是名副其实的白痴。就在李叔良洋洋得意之际，他又得到了一个足以令他手舞足蹈的好消息：驻守高城的西秦军，全体投降。这真是个再好不过的消息，由于自己的到来，改变了整个战局，在李叔良看来，自己居功至伟。所以他立刻派刘感前去受降。

刘感的态度是：坚决不去。他问了李叔良一个很尖锐的问题：高城内的西秦军要是投降，为什么不向秦王投降？这句话的意思是说：

薛仁果连能征善战的李世民都不放在眼里，你一个京城来的王爷，薛仁果会买账？可惜的是李叔良根本听不进去。

在我看来，即使受降，他也应该和李世民事先沟通一下。如果真是这样，也许刘感的悲剧就可以避免了。

听完刘感的问题后，李叔良硬邦邦地甩给刘感一句话：不去就杀了你！

从那一刻起，刘感其实已经做好了赴死的准备。与其被自己人杀死，还不如战死疆场！人最大的悲哀莫过于知道结局，而无力去改变。

刘感很悲壮

九月十七日，刘感带领三千人来到高城下。

“守城的人听着，我是骠骑将军刘感，特来收降你们，快快开门！”城头上毫无动静。刘感又重复了一遍刚才的话，还是毫无动静。

怎么办？放火烧城门。刘感之所以放火烧城门，是因为他知道投降的事，纯粹是忽悠人。所以他丝毫没有犹豫，既然不开门，那我就烧。

可惜，火终究是抵挡不住水的，刘感这边烧，城头上的人那边不断地往下浇水灭火。刘感的努力最终是徒劳的。指望三千人和城中的上万人火拼，不是疯子就是傻子。所以刘感急忙下令，步兵先撤，自己率领骑兵殿后。然后，他就看到了一个他最不愿意看见的人出现在他的面前——薛仁果。

到现在为止，刘感并没有失去信心，毕竟手里还有三千人，相信只要奋力一战，突围出去不是件困难的事。但是当他和薛仁果真正交上手时，他终于明白，自己的判断是错误的。因为薛仁果的骑兵部队实在太猛了，二话不说，一通猛砍。接下来的事情，相信不用我说大家也能猜到。刘感寡不敌众，战败被俘。

这是继刘文静浅水原之败后，唐军的又一次惨败。这一次，坏事的人是李叔良。

薛仁果很得意，他老爹摆不平的事情，在他手里似乎是那么的轻而易举就能摆平。“传我将令，全军继续围攻泾州！”

对！绝不能给唐军以喘息的机会！薛仁果看到了胜利的希望。事实上，这是他的回光返照。

当李叔良在泾州的城头上看到薛举的大军时，一下子就懵了。最令他痛心的是，他看到了刘感此刻正被薛举押在城头上。

“跟他说，赶快投降！”薛仁果让刘感向李叔良喊话。

刘感照着做了，但是喊话的内容与薛仁果的要求，相差甚远。

刘感说的是：薛贼粮尽，秦王必救！诸位勉励，努力杀贼！各宜自勉，以全忠节！

每次当我看到刘感的这些话时，我的心里总会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坚强？自信？遗憾？还是什么？我也说不好。但是他的话，很多年来带给我的一直是感动。

什么是忠义？这就是忠义！

在这个世界上，能够始终坚持自我的人，似乎已经不多了，当自己的生命受到威胁时，还能坚持自我的人，就更少了。

无论如何，从古到今有很多很多人带给我们很多很多种不同的感动，其中的一种感动就是忠义！

刘感的结局是悲壮的。

薛仁果挖了一个大坑，将刘感的下半身埋了起来，上半身露在外面，这也是他惯用的杀人手法。然后……我实在不忍心再写下去。

但是我必须告诉你，这是事实。刘感被乱箭射死！

杀戮和血腥可以屠戮人的肉体。但是我相信人世间，一定会存在一股浩然正气。

——舍生取义！

薛仁杲最终还是没能攻下泾州。城中的士兵拼死抵抗，他们这样做，不是因为守住城池可以得到多少赏钱，也不是因为可以加官晋爵，而是因为刘感临死之前所说的那些话。这就是忠义带来的力量。

历史常常给我们感动，只要我们能够从中感受到，这就足够了。

郁闷的薛仁杲

薛仁杲实在很郁闷。他没想到泾州城竟然像铜墙铁壁一般，攻了N多次，愣是没攻下来。难道城里的人都吃了大力丸？

他当然不明白，刘感的那一番话，足以激发起城中人的同仇敌忾之情。正所谓人心齐，泰山移。最要命的是，这一次薛仁杲的军中真的开始缺粮了。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的慌。

有时候大家打仗也是为了有饭吃，要是打仗没有饭吃，那还打个屁仗？所以在经过数天的围攻后，薛仁杲实在坚持不下去了，因为再这样下去，泾州城没攻下来，自己内部就有可能兵变。什么问题是大问题？吃饭就是大问题。

所以薛仁杲决定，解除对泾州的包围，退向折塢城，与高城的西秦军会合。

当薛仁杲围攻泾州的时候，在高城与李世民对峙的是薛仁杲的手下大将罗睺。

薛仁杲走后，罗睺很好地完成了薛仁杲布置的任务，将李世民牵制在了高城附近，让薛仁杲可以放心大胆地进攻泾州，但是究竟人

算不如天算，薛仁杲最终因为军中缺粮，放弃了泾州，退了回来。

薛仁杲万万没有想到，从现在开始，他将和李世民进行长达六十多天的对峙。两军对垒六十多天，实在不是个短时间。李世民不着急，自己的身后就是长安，后勤补给十分便利，耗多长时间他都不在乎。

薛仁杲很着急，自己客场作战，后勤补给路途遥远且不说，身后的李轨还虎视眈眈，说不定哪天脑子发热，端了他薛仁杲的补给线。

但是无论薛仁杲怎么挑战，怎么骂阵，甚至骂到了李世民的爷爷的爷爷的爷爷，李世民同志好像是用棉花堵住了耳朵，就是不出战。有的时候，来个死猪不怕开水烫，也是一种很好的方法。

前边我说过，薛仁杲是个急脾气，事实上李世民不出战，就是想利用他的这个弱点。面对李世民的死皮赖脸，薛仁杲毫无办法，但是他手下的将领可就惨了。

具体说来，薛仁杲基本上每天都开会，而开会的内容只有一个字——骂！

“你们这些没用的东西，老子天天养着你们，难道你们连个屁都放不出来吗？”

“一群废物！”

“整天就知道在老子手下混吃混喝，你们还能干什么？”

火车跑得快，全凭车头带，你骂谁啊？作为领导，偶尔训斥一下员工，会提升自己的威严。如果天天训斥员工，其实就等于拆自己的台，再加上这个领导是个财迷老道，相信用不了多久，公司就会倒闭。

果不其然，在薛仁杲同志的骂声中，终于有人受不了了。十一月五日，部将梁胡郎等人率众投降李世民。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

梁胡郎为李世民带去了一个至关重要的消息——薛仁杲军中缺粮。这个消息足以改变战局。胜利的天平终于开始向李世民倾斜。

薛仁杲军中缺粮，是因为他和妹夫钟俱仇闹了矛盾。钟俱仇当时的任务是，负责薛仁杲的后勤保障工作。这样一来，西秦军内部更加人心涣散。十一月十日，钟俱仇率部投降李世民，至此，薛仁杲的后勤保障彻底歇菜。这也意味着，薛仁杲开始走向失败。

面对薛仁杲目前的情况，李世民开始积极谋划一举歼灭西秦军的作战计划。有的人认为应该集中优势兵力，猛攻高城，薛仁杲必然顶不住。也有人认为，大军应该对高城缩小包围圈，但是围而不打，相信用不了多长时间，西秦军不攻自破。

李世民毕竟是久经沙场的战将，针对上述两个作战方案他提出了自己的异议。

第一种方案，薛仁杲虽然缺粮，但是如果猛攻高城，西秦军也许会作垂死挣扎，到时鹿死谁手也不好说。

第二种方案，如果只围不打，西秦的援军到来该怎么办？到时可能会陷入前后夹击之中。

那怎么办？打也不能打，围也不能围，难道真和薛仁杲在这耗到头发白了不成？李世民的回答是：不！

决战的时刻即将到来。决战地点：浅水原！

再战浅水原

从哪里跌倒，就从哪里站起来。

决战并不意味着猛冲猛打，正所谓战略上藐视敌人，战术上重视敌人。为此，李世民做了精心的部署。

首先，派遣右武侯大将军庞玉在浅水原南面布阵，引诱宗罗睺出

战。之所以将这个任务交给庞玉，是因为庞玉有个很突出的优势——骂人！相信在庞玉同志花样翻新的骂声中，宗罗睺一定会被惹恼。

李世民特别交代庞玉，如果宗罗睺出战，只许败不许胜，只要牵制住宗罗睺就可以。

此战的关键点在于，李世民什么时候出场？答案是：该出场时自然会出场。

十一月十二日，庞玉列阵浅水原南。

开骂！

“宗罗睺大马猴！”

“宗罗睺小猕猴！”

……

声音此起彼伏，合辙押韵。

这怪不得别人，只怪宗罗睺同志的名字实在太有趣。实际上，宗罗睺是个很有涵养的人，知道这是在引诱自己出战，这么长时间以来，唐军都像缩头乌龟一样，难道今天李世民的脑子进了水。不对，其中必有蹊跷！所以宗罗睺决定，暂不出战，静观其变。但是很快，宗罗睺就看到了一个令他火冒三丈的场面。

庞玉的花样实在太多，针对宗罗睺名字的特点，不知从哪里弄来一只猴子，而且在猴子的胸前挂个牌子，上边写着三个大字：宗罗猴，更可气的是，庞玉让军士拿个锣站在旁边。锒铃锒铃！两军阵前，耍你个“宗罗猴”。

士可杀！不可辱！这一次，宗罗睺真的愤怒了。“传我将令！出兵进攻唐军！”宗罗睺开始用骑兵部队猛烈地冲击庞玉的阵型，步兵紧随其后。

庞玉奋力死战，但是且战且退。他并没有忘记李世民的交代，他相信在李世民的交代中，蕴藏着一个绝对可以打败宗罗睺的计划。

到现在为止，庞玉很好地完成了李世民交给他的任务。虽然且战且退，但是阵型保持得依然完好。

宗罗睺是一员猛将，但军事水平绝对不行。他没有看出庞玉是在有意识地主动撤退，而不是打了败仗溃退而逃。

怎么区分？看阵型。溃退而逃绝对不会将阵型保持得依然完好。

所以宗罗睺继续穷追猛打，全神贯注地穷追猛打。他的惨败就在于太全神贯注！

前边我们说过，庞玉在浅水原南边布阵，也就是说宗罗睺是面朝南进行作战。在这里我再一次提醒大家：浅水原是一大片平坦的开阔地。薛仁杲可以从背后袭击刘文静，李世民为什么就不能从背后袭击宗罗睺？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当宗罗睺回身迎战时，已经来不及了。李世民身先士卒率领数百名骑兵，迅速地冲进宗罗睺的阵中，用骑兵冲击步兵，那简直就是势如破竹，加上庞玉的背后夹击，宗罗睺的阵型一下子就乱套了。

打仗不怕人少，就怕自乱阵脚。史书记载：罗睺士卒大溃，斩首数千骑。一下子损失了几千人，宗罗睺彻底懵了。更要命的是退向高城的路已经被堵死。情急之下，宗罗睺决定向折塢城撤退，毕竟自己的主帅薛仁杲还在那里。宗罗睺虽然想得不错，但是李世民是不会给西秦军以任何喘息机会的。李世民下令：全军进击折塢城！

夫战，勇气也。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彼竭我盈，故克之。

——曹刿

李世民深深懂得一鼓作气的道理。

但是就在李世民准备向折塢城发起猛烈的冲击时，却遭到了一个人的反对。这个人就是窦轨。窦轨认为，虽然宗罗睺战败了，但是薛仁果在折塢城的主力并没有什么损失，如果贸然进兵，恐怕于己不利。窦轨是李世民的亲舅舅，平常对这位亲舅舅，李世民一向是毕恭毕敬。但是现在，李世民作为战场的主帅，知道不能顾及长幼之礼，如果失去战机，一切都将无可挽回。李世民对窦轨只说了八个字：破竹之势，不可失也！然后他率领大队人马，向折塢城蜂拥而去。

薛仁果领兵拒守。这一次轮到了李世民骂阵，薛仁果当缩头乌龟，也是三个字：不出战。但是李世民确实比薛仁果技高一筹。

兵法云：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

李世民玩起了攻心战。

“守城的将士听着，只要你们投降，秦王绝对保证大家的人身安全。”

“秦王知道你们缺粮，别再硬撑着了！”

“想一想你们的老婆孩子吧，你们难道不想和家人团聚吗？”

自古以来，“亲情”这一关谁都不好过。十一月十五日，薛仁果的部将浑干率众投降，然后一批又一批的西秦兵士偷偷跑到唐军这一边来。仗打到这个份上，薛仁果真的没法再撑下去了。

薛仁果的下场

就此投降吧，即使不为了自己，也得为手下的兄弟们想想出路。不过薛仁果依旧自信，他始终坚信凭借自己的一身本领，即使投降，李世民也绝对不会亏待自己。仗着这份自信，十一月十八日，薛仁果率领折塢城的军民出城投降。

历时半年的平定西秦战役就此结束。

薛举活着的时候，看到自己的宝贝儿子嗜杀成性，就断定自己打下的基业迟早会被他断送。薛举猜到了结局，但是他没猜到这个结局到来得会这样快，他更加没有猜到薛仁杲最后的结局会比他惨十倍。

薛仁杲投降后，李世民很爱惜他的才能，将他收在自己帐下。两个人曾经有过这样一番对话：

“仁杲是真心愿意投降我吗？”

“仁杲仰慕秦王！是真心愿意投降！”

“你的父亲说你迟早会断送他的基业，你怎么看？”

“父亲说的不对，在秦王仗下，照样建功立业！”

“呵呵，希望我的父亲能够好好地接纳你。”

.....

这是一段很平常的对话，但其中却暗含玄机。这个对话中隐藏着一个重要的讯息，李世民可以接受薛仁杲的投降，但是李渊会接受吗？事实上，李渊才是最高决策者。

不可否认，薛仁杲有着很高的热情，希望在李世民的手下建功立业，但是如果李渊不接受呢？显然，薛仁杲在投降的时候忽略了一个很关键的问题：得到李渊的赦免。而李世民在对话中实际上已经告诉薛仁杲，自己没有把握（仔细体会“希望我的父亲能够好好地接纳你”这句话）。可惜的是，薛仁杲并有真正理解李世民说话的含义。

十一月二十二日，李世民胜利而归。长安城一片欢腾！

薛仁杲的心情很复杂，按照他的设想，自己是不应该以这样的方式进入长安城的。还是现实一些吧，自己和李世民差得太远了，如今人家能够接收自己，自己唯有以死效力。薛仁杲猜对了一半，死他猜到了，但效力就不必了。

李渊在接见李世民等凯旋的功臣时，一眼便看见了薛仁杲。然后李渊说了一句在我看来是非常经典的一句话：“刘感安在否？”这句话一出，等于宣判了薛仁杲的死刑。

你以残忍的方式诛杀了我的大将，今日还有脸到我这来？欠下的血债，就要用血来偿还！

历史告诉我们，做事不能太绝。

不是不报，时候未到，时辰一到，诸事必报！

李渊并不是因为薛仁杲是他的敌人而杀他，而是看到了在这个人的血液中流淌着一种残忍、一种血腥、一种罪恶。留这样的人在身边，迟早会出事。

杀！

薛举暴毙！薛仁杲被斩！西秦势力就此彻底地退出历史舞台。

有很多史书说薛举父子在隋末的历史舞台上，开创了一方霸业，也算是一代人杰。对此我不敢苟同，很长时间以来，在这对父子身上，我只看到了残忍、血腥、杀戮，除此之外我什么也没看到。还好，老天终究是公平的。最后我只想讲一句话：做人要厚道。

平定西秦，是唐朝建立后最大的一次军事上的胜利，意义不言而喻。

首先是对周围大大小小的军事集团具有很强的震慑作用，一些军事集团的领导者，在李渊恩威并用的攻势下，相继投降。也就是在薛仁杲被斩的一个月后，襄平太守邓嵩献柳城、北平二郡降唐，被李渊封为营州总管。随后，幽州总管罗艺献渔阳、上谷等郡降唐，被李渊赐姓李，封为燕公，罗艺的部将薛万均封为永安郡公，其弟薛万彻封为武安县公。

在这里建议大家，邓嵩、罗艺这两个人认识一下就可以了，但是

薛万均和薛万彻两个人，你一定要牢牢地记住他们的名字。

薛万均将在后来西征吐谷浑的战役中，大放异彩。薛万彻将在后来的玄武门事变中，他的一句话给李世民制造了致命的麻烦。

平定西秦的第二个意义就是唐朝得到了陇右的牧场。在前边我说过，唐朝建国之初，是很缺少马匹的，随着西秦的平定，唐朝得到了陇右牧场的大量马匹。有了马匹，就意味着可以着手组建一支强大的骑兵部队。事实上，后来李世民组建的玄甲军就是以陇右骑兵为班底的，他们在和窦建德的虎牢关战役中发挥了强有力的作用。

总之一句话，平定西秦，好处大大的，财富多多的，人心爽爽的。平定西秦也是李渊统一全国战略的第一步骤。

是的，最终的目的是要统一全国。那么此时的东部是个什么状况呢？

第十章东部烽烟

李密的苦衷

所谓东部指的是长安以东、以洛阳为中心的地带。

就在李世民平定西秦的同时，东部的李密、王世充、宇文化及三位猛人互相之间不断地干架，打成了一锅粥。

李渊之所以能够顺利地一路打向长安，是因为有李密这个“本家小弟”在东部堵住隋军的主力，从而使李渊避免了腹背受敌。

在李渊攻打长安、平定西秦的过程中，李密在东部与驻守洛阳的隋军主帅王世充大战了六十多次，双方半斤八两，基本打平。虽然不分胜负，但是李密已经很疲劳了。

为了一个洛阳，值得吗？谁都知道长安才是成就帝业的地方，李密当然也知道。但是他无法像李渊那样，大踏步地向长安走去，李密有自己的苦衷。

李密用计杀掉翟让成为了瓦岗军的首领，但是瓦岗军的班底毕竟是人家翟让组建的，也就是到现在为止，除了一把手换人之外，瓦岗军的内部结构并没有什么实质的变化。

那么瓦岗军的根基究竟是什么呢？答案是：山东豪杰势力。也就是说除了李密是关陇人之外，瓦岗军的成员大部分是山东人。在这些人眼中，洛阳和长安并没有什么分别，长安有的财富，洛阳都有。指望山东人大老远地去攻打人生地不熟的长安，白痴才会这么做。

而且李密即使攻打长安，也没有把握，虽然其身份是关陇望族，但实际上他在关陇地区没有任何根基，他不像李渊那样，在关陇地区

有自己的根据地，进入长安后得到了“三秦士庶”的热烈欢迎。李密除了那个世袭蒲山公的爵位之外，什么也没有。

所以结论就是：李密虽为瓦岗之主，实际上是个孤家寡人，为此他必须委曲求全地团结山东豪杰势力，不得不将自己的目标指向洛阳。但是拿下洛阳，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在王世充的努力下，洛阳如同铜墙铁壁一般，前后60余战，洛阳还是原来的洛阳。

最令李密郁闷的是到现在为止，自己还没有一块稳定的根据地。李渊有长安，王世充有洛阳，萧铣有江南，杜伏威有江淮，窦建德有河北。而李密到现在为止还只是一个山大王。

人到了一定程度上，就会开始追求稳定。李密也不例外。当然，李密得到了让自己稳定的机会。这个机会出现在宇文化及打来的时候。

对策

宇文化及杀掉杨广后，带领宇文智及、司马德戡、裴虔通等一千人马，一路西归，他们的目的地是关中。想要到达关中，必然经过洛阳。当时守在洛阳的是杨广的孙子越王杨侗。

听到宇文化及到来的消息，杨侗的第一反应是——灭掉宇文化及。都说杀父之仇要报，难道杀爷之仇就不报了吗？杀爷之仇也是仇，宇文化及你就在洛阳这交待了吧！

当然，杨侗现在是有心无力，李密在洛阳城外，不断地捣乱，要是没有王世充，也许自己现在早就做了李密的俘虏，说不定下场也和他爷爷一样。此时，杨侗当然想不到，自己的结局真的和他爷爷一模一样。

指望王世充去打宇文化及，是不现实的，李密已经让他伤透脑筋了，再去打宇文化及，王世充非得吐血身亡不可。而且李密谁来料理？除了王世充能和他叫板之外，谁也不行。

难道就让宇文化及这么大摇大摆地回关中，杨侗显然不甘心。真的没有办法吗？

答案是否定的。

此时，一个叫元文都的人给杨侗献上了一条计策。元文都，史书记载他性格耿直，明辨有器干，当时的官职是内史令。他的计策是：让李密去打宇文化及。

李密去打宇文化及？没错！

这是一条非常好的计策，而且是一条除狼去虎的计策。一石二鸟！

元文都知道李密现在已经很疲劳了，围攻洛阳，不过是想找个稳定的地方发展自己。既然如此，那就让李密进来，前提是消灭宇文化及。

灭掉宇文化及，让李密入洛阳辅政，随着时间的推移，慢慢地分化瓦解瓦岗的力量。这样做，至少比现在和李密死磕要好很多。即使李密不肯进洛阳，相信到那时李密一定会比现在更加疲惫不堪，到后再让王世充灭掉李密。嗯，很好！

在元文都看来，这个计划简直堪称完美。其实这个计划有一个漏洞。

李密得到了杨侗的诏书，诏书的内容大致为，赦免李密的罪过，以前既往不咎，而且拜李密为太尉、尚书令、东南道大行台行军元帅，封魏国公，可以入朝辅政。当然诏书的最后一句话是：目前东都事紧，先即刻消灭宇文化及。

杨侗的诏书让李密不禁心潮澎湃，奋斗了这么多年，现在终于有了栖身之所。不过李密的野心，只让他辅政是不甘心的，他的目标是那个万人之上的宝座。先进到洛阳再说，来日方长，李渊可以让杨侗将皇位禅让给自己，我为什么就不能让杨侗这样做？到现在为止，李

密始终保持着那份自信。

李密的算盘拨得叮当响，只是他和元文都一样，也忽略了一个很重要的环节。

李密和杨侗不再是敌人了，至少暂时是这样，他们有个共同的敌人——宇文化及。

就在李密和杨侗刚刚达成协议的时候，宇文化及率军进攻黎阳。进攻黎阳，是因为那里有个很大的粮仓，而且是回关中的必经之路。想要攻下黎阳是很不容易的，因为驻守黎阳的是一个有勇有谋的将军，他的名字叫徐世！

徐世的建议

徐世，字懋功，曹州离狐（今山东鄄城西南）人。这位仁兄十七岁时就跟着翟让造反，是瓦岗军的老资格成员。

李密能成为瓦岗军的一把手，徐世功不可没。当初就是他建议翟让推李密为主。不过“成也萧何、败也萧何”，徐世万万没想到自己的这个建议，后来竟把翟让送上了西天。

在瓦岗军中，徐世的身份很特殊，原本属于翟让的老营集团，却因为推举李密为主，李密杀翟让的时候，并没有为难他，而且还很信任他。可以说翟让死后，徐世摇身一变成了李密蒲山公营集团的人，或者说兼有老营集团和蒲山公营集团的双重身份。

徐世的特殊身份，让李密觉得很棘手。一方面是信任，毕竟当初是徐世力推自己，要是没有徐世，也许就没有自己今天的地位；另一方面是忌惮，徐世毕竟在老营集团内有着很高的威信，如果有一天这些翟让手底下的旧部闹起事来，相信徐世不会袖手旁观。

所以，李密决定给徐世人马，让他去守黎阳。一来黎阳附近有个很大的粮仓（仓城），以徐世的才干，把黎阳交给他自己比较放心；二来给徐世充分的权力，让他离自己远点，这也是李密分化瓦解老营

集团的一个手段。

对于李密的这个做法，徐世心里很清楚。但是徐世这个人有个最大的特点——知足。在任何人手下，他都会兢兢业业地工作，而且从不邀功，从不生事，让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而且肯定尽自己全力去干好，心里从无怨言。所以徐世的一生，没有遇到太大的挫折。如果你是公司的老板，以后不妨按照徐世的标准去招聘员工。

徐世的任务很艰巨，现在他不仅仅是把粮仓守好就可以的。他来到黎阳没多久，宇文化及就打来了。守好粮仓很重要，灭掉宇文化及更重要！

徐世很清楚，宇文化及从江都带来的部队，曾经是杨广的禁军部队，战斗力那就是一个字——猛。以自己手中的这点人马和宇文化及死磕，那简直就是拿鸡蛋碰石头。为此，徐世致书李密，提出了自己的建议。徐世的建议是：放弃黎阳，退保仓城。只要把粮仓牢牢地掌控在自己手里，就算宇文化及占领了黎阳，没有饭吃，准得发慌。这个建议得到了李密的同意。

宇文化及似乎轻而易举地就占领了黎阳。但是进了城他才发现，城中一粒米也没有。没有米？那老百姓吃什么？很遗憾，老百姓也都撤走了。

黎阳，现在是名副其实的空城！宇文化及差点把鼻子气歪了，从江都一路跑来，就没带多少粮食，指望进了黎阳城，能美美地吃顿饱饭，没想到被徐世这小子给耍了。没有粮食是不行的，趁着肚子还没有咕咕叫，全力围攻仓城。

就在宇文化及信誓旦旦地准备拿下仓城时，李密在背后拍了他的黑砖。

徐世准备迎战宇文化及的围攻时，李密率领两万人马悄悄地驻扎在淇清（今河南滑县西南），其目的是为了声援徐世。

只要你进攻仓城，我就拍你丫的。每次宇文化及进攻徐世时，李

密都会在背后搞些小动作。搞的宇文化及往前也不是，退后更不成。这真是癞蛤蟆爬脚面——不咬人，恶心人。李密有本事你就出来和老子面对面地大战一场！

宇文化及终于等到了和李密面对面的机会，不过这两位仁兄可没像洪七公和欧阳峰那样在华山着实对决一番，出乎意料的是这两位仁兄却像市井大妈一样打起了嘴架。

时间：武德元年（618）六月十日。

地点：淇水河岸。

双方出场人物：李密大妈VS宇文化及大妈。

对骂的功夫

李密大妈站在淇水的北岸率先开骂：“你个死不要脸的，你们家没少得人家隋朝老杨家的好处，虽然杨广无道，但是你得了人家好处就应该尽心给人家办事，没想到你吃里爬外，还想做皇帝，你也不撒泡尿照照自己，我劝你还是赶紧投降，给你子孙积点德！”

宇文大妈不甘示弱，站在淇水南岸还骂道：“少废话！你还有脸说我，你个狼心狗肺的家伙，人家翟让待你可不薄，你是怎么对人家的？抢了人家的地盘不说，干吗还要赶尽杀绝啊？小心遭雷劈啊！”

看来双方骂人的功夫都很深厚。第一轮对骂双方战平。

第二轮李大妈主动变阵，开骂道：“我遭雷劈不要紧，大不了就是个死。可是你要小心儿孙生下来是白痴啊，活受罪一辈子！”

宇文大妈从容应对：“受罪？笑话！灭了你我就当皇帝，即使我儿孙受罪，我也会让你儿孙陪着的！”

第二轮双方继续战平。

关键是第三轮。

李大妈终于使出了杀手锏，骂出这一句，相信宇文大妈定会无语。

“我们的祖上可是名门望族，不像有的人原来是匈奴奴隶的后代啊！哈哈哈！”这句话深深地刺痛了宇文化及，因为当时人们风言风语地说宇文化及是匈奴人奴隶的后裔。关于自己的身世，宇文化及自己也不清楚。这一次，宇文大妈彻底无语了。没办法，人的出身命中注定。命苦不能怨政府。

宇文化及低着头憋个大红脸，很长时间才回了一句：“有本事就和我打上一仗！”

第三轮，李大妈获胜。

跟我斗！你还嫩点！收工！

很长时间以来，我对这两个人能够像市井大妈一样互相对骂感到很费解。两个人在当时来讲，即使不算王者，也算是枭雄，能够这样对骂，堪称经典。后来，我终于想明白了。其实两个人是在开展政治攻势，也就是说都想利用指责对方那些见不得人的事情的机会，来增添自己的政治筹码。

打仗不急于这一时，捞取政治资本才是最重要的。可惜的是，这两个人的人生轨迹太过相似，其中都有个共同的经历：谋逆。所以谁都不干净，那就谁也别说是谁！幸好李密很聪明，想到了出身比宇文化及好很多，所以毕其功于一役，终于骂倒了宇文化及。否则真的不知要对骂到什么时候才是个头。

既然文斗不行，咱就武斗！宇文化及决定无论如何，先全力拿下仓城再说。事实证明：宇文化及文斗不行，武斗更差劲。几次攻打仓城，都被李密和徐世前后夹击，做了汉堡包。无奈之下，只能暂时停止进攻，原地休整。仓城可望而不可即。就像幸福隔着玻璃一样，看似很美丽，伸手却无法触及。

最要命的是，宇文化及的军中开始缺粮。看来一切战争后勤保障

工作万万不能忽视。当初薛仁果就是吃了这方面的亏，现在宇文化及又在后勤保障方面即将栽跟头。

很快，宇文化及军中缺粮的消息传到了李密那里。李密决定忽悠一下宇文化及。

具体的忽悠方法是：求和。

自恋的悲哀

说起来，李密的忽悠智商实在不高，先前在淇水河岸两个人互相骂了个狗血喷头，现在宇文化及缺粮了，你反而向人家求和。拿人家当白痴啊，鬼才相信！但我们的宇文化及先生却相信了。

我长久以来一直不明白宇文化及为什么被李密如此拙劣的忽悠术给忽悠了？在阅读了弗洛伊德的哲学著作后，对这个问题我想明白了。宇文化及被李密成功忽悠，是因为他过度自恋。

什么是自恋？弗洛伊德对“自恋”定义：自己对于自我投注利比多（libido，泛指一切身体器官的快感，即弗洛伊德认为的“性”，这里的性不是指生殖意义上的性）的兴奋状态。有这一情况的个体称之为自恋人格障碍患者。从利比多的方式来说，也就是他将本来应该投注于自我的对象客体的利比多，反向投注到自己身上，并且经常沉浸在自己不切实际的幻想中。

宇文化及不是自恋，而是过度自恋。在他的头脑中，认为自己是独一无二的。这也难怪，连杨广都能干掉，他还怕谁呢？所以当李密求和的时候，他本能地产生了一种征服的快感，认为李密是因为害怕自己才求和的。而这一切，只能说明宇文化及是个自恋人格障碍患者。这一点从他的反应就可以感觉到。

李密求和具体的表现是：答应给宇文化及送粮。一个长时间与你为敌的人，突然之间对你殷勤百倍，你会怎么想？反正我的第一反应是：疑惑。但是我们的宇文化及先生非但没有疑惑，反而下了一道命

令：“赶快吃光自己的粮食，李密要是知道咱还有余粮，肯定就不给咱送粮食了。”看来是病得不轻。

宇文化及失望的是，粮食吃完了，李密却没有给送。宇文化及左等右等，上等下等，等得望眼欲穿，最终连一粒米也没有见到。

这可不得了，全军几万口子人，都张嘴等着吃饭，如果长时间没有饭吃，最终只有两个结果——兵变或者逃亡！无论哪一种结果对于宇文化及来讲，都是不能接受的。但是宇文化及的自恋症实在不轻，他依然幻想着李密很快会把粮食送来。

幸好，上天终究是公平的。就在宇文化及和他的几万号人饿得心发慌时，忽然来了一个人。这个人史料中并没有记载他的名字，只知道他是李密的部将。之所以来到宇文化及身边，是因为他在李密那里犯了死罪。至于犯了什么罪，对于宇文化及来讲并不重要，在宇文化及这里他只有一个身份——救星。因为他为宇文化及带去了一个极为重要的消息：送粮的事纯属是李密忽悠您的。

宇文化及听到这句话时，差点没背过气去，顿时由自恋狂变成了抓狂。

如果这个人再晚来几天，后果不堪设想。现在既然已经知道了事情的真相，那就丢掉所有不切实际的幻想。亡羊补牢，犹未为晚！李密！你个言而无信的家伙，我要与你决一死战！宇文化及下定决心，要在战场上与李密一决雌雄。

七月一日，宇文化及率军渡过永济渠。

决战地点：童山。对，就在童山！战则胜，不胜则死！

童山之战是惨烈的。

在这场战斗中，双方收起了先前在淇水河岸的大妈嘴脸，指挥手下弟兄来了一场真刀实枪的火拼。

两个人带领手下诸多兄弟，从早上八点一直PK到下午五点。双方坚决执行八小时工作制度，并且没有午休。为了取得最后的胜利，即使不给加班费也认了。

具体的战争过程，李密的处境比宇文化及要危险。据史书记载：“密与化及大战于黎阳童山，为流矢所中，堕马闷觉，左右奔散，追兵且至，唯叔宝独捍卫之，密遂获免。”这话说得通俗一点就是：李密在战斗中被箭射中，从马上摔下来，昏倒在地，旁边的人都吓得乱跑，只有叔宝自己去救李密，李密才幸免于难。

这个叔宝就是秦琼。秦琼，字叔宝，齐州历城（今山东济南）人。绝对的猛将！如果不猛，敢在乱军之中，独自去救李密？除了勇猛之外，秦琼似乎还是个名人。知道他的人也许比知道李密、宇文化及、王世充、窦建德的人还多。相信大家都知道秦琼当铜卖马的故事，也都知道他被封为门神的故事。但是我要告诉你，这些都是子虚乌有的事情。

历史上的秦琼就是一员猛将，除此之外，并无任何过人之处。之所以能出名，就是因为在童山之战中他独自救了李密。但是秦琼注定不是一个昙花一现的人物，他将在后来的玄武门事变中，为李世民冲锋陷阵。

关系很重要

说过秦琼，我们接着说李密。

长久以来，我一直有个困惑，就是在李密中箭坠马后，为什么只有秦琼一个人拼死相救，而其他人都远远地跑开。显然，这很不正常。后来，我仔细地和李密进行了一下研究，发现其实这是李密自身的问题。这就是我在前边说过的一句话：没有够意思的领导，就没有够意思的员工。因为长久以来，李密一直处理不好一个问题。

什么问题？平衡新人和老人的关系问题。

不可否认，瓦岗军粮食是充足的，但是除了粮食之外，似乎也就没有什么了。千万不要忘记，人们在填饱肚子之后，还会有其他的需求，例如穿好看的衣服，骑彪悍的马等。而这些东西，瓦岗军想要拥有，基本都是靠缴获而来。当然缴获的东西，并不专属某一个人，这就涉及如何分配的问题。如何分配，当然要听李密的。

分配是门学问，分配公平了，大家心里都乐开了花。分配得不公平，大家集体嘬牙花。其间，就考验领导者的水平了。可惜的是，李密的分配水平实在不高。

李密在这个时候往往表现出重视新人，忽视老人的态度。新人指的是隋朝大批的降将，老人指的是瓦岗旧部。李密的想法很简单，既然都是老人，大家在一起这么多年了，相信分的少一些，也不会计较。而新来的人，当然要紧密团结，尤其又是隋朝的降将，为自己树立良好的外部形象，是很重要的。

李密的想法，似乎没有什么问题，但是他忽略了一个最关键的问题：人性。在利益面前，人性都是自私的，尤其是涉及自己的切身利益时。

瓦岗军每次冲锋陷阵，都是这些旧部冲在最前头，这等于是把脑袋绑在裤腰带上。现在可好，仗打完了，倒是那些新来的人分的战利品多，这些玩命的旧部反倒晾在了一旁。老子为你玩命，你却视而不见，连个赏钱都不给。

如果换了你，你的心里会舒服吗？时间久了，怨气多了，就该找个地方发泄了。所以，我觉得，李密这次中箭坠马，没有几个人搭救是很正常的。

在人家付出的时候，你给予什么了？没有。所以，就不要苛求人家对你回报什么。

幸好，还有一个秦琼，不然的话，李密也许早就去见阎王了。在秦琼同志的积极努力下，瓦岗军顶住了宇文化及的一波又一波的进

攻。

傍晚时分，宇文化及实在支持不住了，他实在不明白，没有李密的瓦岗军为什么战斗力还是如此强大。其实，只有一个答案：大家想活命。这和有没有李密没有多大的关系。

这场仗时间打得越久，对宇文化及就越不利。本来军中已经开始缺粮，现在手下的弟兄和瓦岗军已经足足火拼了八个小时，如果再不进食，即使不被瓦岗军砍死，也得饿得昏倒在战场上。所以宇文化及下令，停止攻击，问题是，粮食从哪里来？我们的宇文化及先生左思右想，终于想出了一个能够找到粮食的好办法。这个办法实在是非常的好。

抢老百姓的粮食！

昏招

地主家都没有余粮，何况是老百姓？宇文化及的这个做法，遭到了百姓们的强烈抗议。

“堂堂官军凭什么抢人家粮食？”

“就是嘛，我们的粮食难道是白来的吗？”

“一群大男人，抢我们的粮食，还是不是男人啊？”

.....

老百姓的骂声铺天盖地。

说句心里话，自古以来中国的老百姓还是很本分的，如果不是被逼得太甚，基本上都能忍，即使是抢粮食，只要不影响自己的正常生活，老百姓最多也就是骂一骂。

老百姓的这关不算太难过，但是宇文化及手下的某些人开始表现出强烈的不满。宇文化及的手下也有些很有骨气的人物，老百姓的骂

声，对于他们来讲，比抽他一百鞭子还难受。

这叫什么玩意儿啊？抢老百姓的粮食，难道想让老百姓都参加瓦岗军不成？悲哀！真是悲哀！丢人！实在丢人！强烈的不满，最极端的呈现形式就是——倒戈。

七月五日，兵部尚书王轨率众投降李密。七月八日，大将陈智略带领岭南一万骁果（隋朝御林军，多是关中人，骁勇善战，故称“骁果”）投降李密。七月十日，大将张童仁、樊文超率领数万江东骁果投降李密。一时间，李密的队伍不断壮大。而宇文化及这边则是不断地缩水，顷刻间从江都带来的十万大军，只剩下两万人。

为什么转瞬之间，形势突然逆转？为什么顷刻之间，很多人离我而去？我忽然想起了电视剧《宰相刘罗锅》里有句歌词：天地之间有杆秤，那秤砣是老百姓。宇文化及没有把握好秤砣，结果让秤砣砸了自己的脚。宇文化及实在没有颜面在洛阳再待下去了，最终带着两万残兵败将，逃到了魏县（今河北大名）。

在魏县，宇文化及最终实现了当皇帝的梦想，但是还没等他坐稳皇帝的宝座，就也迎来了为他送葬的人——窦建德。在窦建德同志的积极努力下，宇文化及同志全面溃败，最终被满门抄斩。

不过这位仁兄留下了一句很有名的话：人生故当死，岂不一日为帝乎？正所谓今日有酒今朝醉，明天倒灶喝凉水。

对于宇文化及我只想说说：简直就是一个弄潮儿。

第十一章 悲情英雄

分歧

童山之战，宇文文化及不败而败，李密不胜而胜。

其实胜败就在一念之间！李密是幸运的，只因为宇文文化及作出了一个愚蠢的决定。现在对于李密来讲，基本上算是完成了东都洛阳派给他消灭宇文文化及的任务。完成这个任务后，下一步就可以进入洛阳辅政。

长久以来，李密一直想拥有一个稳定的地方寻求发展，现在自己即将成为辅政大臣，李密的心里乐开了花。

在战场上，李密大难不死被秦琼救起。看起来，“大难不死，必有后福”这句话还真是有些道理。但事实告诉我们，大难不死是可能的，必有后福是不一定的。

就在李密梦想着成为像霍光、诸葛亮那样做个辅政大臣时，东都洛阳出事了。这件事改变了很多人的命运，当然也改变了李密的命运。李密的噩梦刚刚开始。

七月十五日，王世充在洛阳发动军事政变，诛杀元文都等人，将军政大权牢牢地掌控在自己的手中。

王世充，字行满，本姓支，出自西域。其祖支頔，徙居新丰（今陕西临潼东北）。这个人有个最大的优点：不吝啬。只要手下人立功，马上给予赏赐，每次打了胜仗，都把功劳归在手下人身上。手下人不卖命才怪！

这一点，他和李密正好相反。而且王世充还很重视人才，曾经在

自己的府门之外，立下三块牌子，上边分别写着：

“一求文才学识堪济事务者；一求武艺绝人摧锋陷阵者；一求能理冤枉拥抑不申者。”

文臣，武将，外加法制建设。王世充在治国方面绝对有一套。我相信，如果他出生在贞观年间，一定是个出色的宰相。但是，眼下是乱世，王世充必须要为自己的生存考虑。

这一次，他发动军事政变，其目的很简单：不让李密进洛阳。

针对李密的问题，东都洛阳的内部分为两派。

一派是以王世充为首的部分军官，主张与李密死磕，宁可让李密打死，不能让李密吓死。王世充既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前后和李密大小六十余战，基本上半斤八两。这一派，我称之为“鹰派”。

另一派是以元文都为首的部分文官，主张对抗李密，不一定非得打打杀杀，可以采用怀柔的政策，具体的方法就是对李密封官许愿，然后让李密去打宇文化及，无论谁胜谁败，其实力都会受损，如果李密获胜就让他进入洛阳，到时再逐渐地分化瓦解瓦岗的势力，一个一个地铲除。这一派我称之为“鸽派”。

应该说，两派的方法虽然不同，但是目标都是一致的，那就是灭掉李密。问题在于，现在“鸽派”是占上风的，因为他们的意见得到了杨侗的同意。但是，李密进入东都洛阳后，“鸽派”真的有能力扳倒李密吗？或者说他们是否真的想扳倒李密吗？这个问题，一直困扰着以王世充为首的“鹰派”。

李密能够铲除翟让，夺取瓦岗军的最高领导权，绝非等闲之辈。王世充现在最怕的是，李密进入洛阳后，“鸽派”和李密勾结，毕竟“鸽派”和李密并没有本质上的冲突，无论是杨侗当皇帝还是李密当皇帝，“鸽派”的利益都不会受到损失。

但是，“鹰派”这边就不同了，他们和李密大小六十余战，双方杀

得天昏地暗，谁都想把对方打倒在地，然后再踏上一万只脚，可谓“仇深似海”。李密真要是进了洛阳和“鸽派”勾结在一起，那么“鹰派”的人将死无葬身之地。所以为了保险起见，王世充决定发动军事政变，将洛阳的军政大权掌控在自己手上。

王世充有这个实力，因为他手中有军队。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

李密的梦想就此破灭。

洛阳还是原来的洛阳，依然是李密与王世充的对决。唯一不同的是，瓦岗军已经疲劳至极。即使再疲劳，也要死死地咬住王世充不放，因为李密明白，洛阳对于瓦岗军来讲，是唯一可以立足的地方。所以，李密继续围攻洛阳，王世充继续死守。

王世充当然不想和李密就此耗下去。李密家大业大，有的是骡马，而王世充正好相反。据史书记载，当时洛阳城里的一斛米居然卖到了八九万钱，照此下去，用不了多长时间，洛阳的大街小巷就该有卖小孩的了。王世充决定，寻找有利战机，一举打败瓦岗军，解除其对洛阳的威胁。

不过，道理谁都明白，真正行动起来却是困难重重。首先是兵力不足的问题。

李密之所以能够火拼完宇文文化及之后，还有能力火拼王世充，靠的就是两个字——人多。据推算，王世充的兵力只有李密的五分之一。按照人头来算，等于一个人单挑人家五个人，其下场肯定是悲惨的。

最关键的是，长时间以来，王世充一直被瓦岗军围着打，手下的弟兄形成了一种条件反射，只要听见瓦岗军三个字，就会产生一种厌战的情绪。究其原因，是因为瓦岗军实在太缠人，轰不跑赶不走，就像苍蝇一样，时刻围着王世充乱转，搞得人心烦意乱。

如何解决这个问题，王世充着实费了一番脑筋。想来想去，王世

充想到了一个绝妙的办法：用死去的周公忽悠手下的将士。

死人忽悠法

其具体的实施方法就是：让手下人谎称自己梦见周公，说周公会帮助王世充打败李密，如果王世充不去打李密，手下的士兵会染上瘟疫，全都死光光！这些话，纯粹是扯淡！周公他老人家现在连灰都找不到了，要说他能帮助王世充，白痴才会相信。但是，王世充手下的兵士的确是相信了。是不是很可笑？其实一点也不可笑。

王世充手下的兵士，大多来自淮南地区，淮南地区有个最大的风俗特点——巫风盛行。在淮南当地，巫师是很盛行的职业，当然也是最赚钱的职业。因为大家都相信他们与天地相通，当然也与死人相通。王世充正是利用了淮南兵士的心理特点，成功导演了一场用死人忽悠活人的好戏。

对于士兵来讲，最怕的是染上瘟疫，去打李密有可能死在战场上，但是现在不去打李密，肯定会染上瘟疫死掉，所以还不如豁出去，和李密干一场，即使死在战场，到时还算是个烈士，也比染上瘟疫窝囊地死在洛阳城里好。

出于这种考虑，士兵们开始纷纷请战。王世充看到如此情景，自然心花怒放。但是，他明白，必须要把这场“死人忽悠活人”的戏，演得真实、演得生动。为此，王世充特意让人修建了一座周公庙。

“周公在上！受我王世充一拜！您老人家嘱托我的事，我现在就去办！不打败李密我绝不回来！”

“对！不打败李密绝不回来！”

在周公像面前，王世充和手下士兵充分表达了决心。誓言是铿锵的，信心是百倍的，胜利一定是属于我们的。

你们是被我忽悠的，现在忽悠完毕。出兵！

会议

九月十一日，王世充率领大军到达偃师，在通济渠南岸扎营，并且在通济渠上开始架桥，只等桥架好后，就将全力进攻李密。

消息很快就传到了李密那里。李密也毫不含糊，率领大军驻扎在北邙山下，随时“恭候”王世充的到来。趁着王世充架桥的工夫，李密紧急召开了一次军事会议，商讨怎样对付王世充。如果说王世充那边，是自上而下的忽悠，那么李密这边就是自下而上的忽悠。在会议上，率先发言的是裴仁基。

裴仁基，字德本，隋河东郡（今山西省永济县）人，少好弓马，精通武艺。曾经参加过平陈战役。大业十二年（616），献虎牢关投降李密，被封为上柱国、河东公。我对他的评价是：满腹军事奇谋。

在这次会议上，裴仁基就为李密出了一个妙计。

“主公！我认为对付王世充不可力战！”开头这句话，便说出了瓦岗军目前的现状——相当相当的疲劳。

“王世充出城欲与我军决战，相信洛阳城内必然空虚，我们应该采取坚守的策略，让他无法向东前进，然后再选派三万精兵，沿着黄河向西，直取洛阳。如果王世充回军自救，这三万人就按兵不动，如果王世充再回军向西攻击我们，这三万人就再进逼洛阳，这样一来，王世充必然疲于奔命，我们会掌握主动，然后再伺机一举歼灭他！”

高！实在是高！

其实这就是溜猴游戏。这个方案得到了李密的赞赏。

“嗯，德本说的很好！”李密点点头说道。

“现在王世充手中有三大法宝，第一是武器精良，人员训练有素；第二是拼死来战，士气高昂；第三是洛阳缺粮，已无后路可退。按照德本所说，我们坚守城池，来个守株待兔，我估计用不了十天，王世

充必败无疑！哈哈！”

“我反对！”说话的人是新投降的陈智略。

“主公！素闻瓦岗军勇猛无敌，难道只会坚守城池吗？我等前来投奔，是仰慕瓦岗军的威名，大丈夫应该在战场上与敌人一决雌雄，岂能龟缩不出！”陈智略这番话，貌似很有道理，其实纯粹是瞎忽悠。

战争不是打群架，战争的最高境界是用最小的牺牲换取最终的胜利，陈智略不懂得这个道理。但是，他的这番话居然还有人捧臭脚。

“是啊，主公！王世充才有多少人啊？以前他们被我们围着打，现在我们龟缩不出难免让人笑掉大牙！”捧臭脚的是樊文超。

“是啊！是啊！老子早就想和王世充那小子掰掰手腕！”

“王世充算个什么东西？不就是一个胡蛮子嘛！哈哈！”

“主公！我们向您请战，我们保证这一战必胜无疑！”

诸将七嘴八舌地说道。

“这个……”李密一时间没了主意。

请战的声音压过了裴仁基的策略。到现在为止，手下人似乎已经把李密忽悠得有些迷糊。作为主帅最怕的就是犹豫不决。

人们经常有个惯性思维，那就是“从众意识”。大家都认为正确，那么这件事就是正确的，事实上真理往往掌握在少数人的手里。还好，在这次会议上裴仁基并不孤立，至少有一个人和他站在一起。

就在诸将七嘴八舌地说个不停时，一个人开口说话了：“我同意德本的意见！”声调并不高，却很有力。说话的人是李密手下的文学参军兼记室。

他的名字叫魏徵。

魏徵，字玄成，河北魏州曲城人。曾经被隋武阳郡（今河北大名东北）丞元宝藏任为书记。元宝藏举郡归降李密后，他又被李密任为元帅府文学参军，专掌文书卷宗。此时的魏徵还不是后来贞观时期的那个名相魏徵，在今后的日子里，他还要经过诸多的风霜历练。

当所有人都反对裴仁基时，唯有魏徵坚决地和裴仁基站在一起。

“我军刚刚和宇文文化及打完，将士身心俱疲，需要休整，如果现在贸然迎战，估计胜算不大，所以我同意德本的意见，应该坚守城池，和王世充拼消耗。”不料，魏徵刚刚说完，就遭到了长史郑颋的嘲笑。

“哎呀，玄成啊，玄成！我说你们这些文官，看来就会干些抄抄写写的事，只要一提打仗，你们总是前怕狼后怕虎！”他的这番话，让魏徵彻底地愤怒了。

“胡说！打仗不是儿戏，岂可意气用事，一招有损，满盘皆输。到时郑长史你负得了责任吗？”

“你……”郑颋顿时语塞。

眼看着军事会议变成了辩论会。

“好啦！好啦！不要吵了！”李密见气氛不好，赶紧往下压，“大家说的都有道理，我看不如这样吧，咱们少数服从多数，现在主张坚守的只有德本和玄成两个人，其他人都同意出战，现在我决定全力迎战王世充。”

少数服从多数！你以为是选人大代表啊。

作为主帅，在决定军事计划时，没有自己的主见，居然让手下人一通忽悠，李密真是天真到了极点。所以，他的失败不是偶然的。

“我断定，此战必败！”魏徵忽然大声喊道。

魏徵的声音是那么的孤单，现在没有人愿意理他，也没有人愿意反驳他，所有人都沉浸在即将打败王世充的喜悦中，只有裴仁基和魏

徵两个人的头脑始终是清醒的，因为这两个人明白，瓦岗军已经不再是从前的瓦岗军了。

损失惨重、疲劳至极是瓦岗军的现状，当然还有妄自托大。王世充明白，不能和李密耗的时间太长。但是，他也忌惮瓦岗军的战斗力。

为了摸清瓦岗军现在的真正实力，王世充决定先派遣几百名骑兵渡过通济渠，对驻扎在偃师的瓦岗军做一次试探性的攻击。当时驻扎在偃师的瓦岗军将领是单雄信。

单雄信是一员猛将，勇冠三军，在瓦岗军内部号称“飞将”。但是这个人缺点同样很突出：做事轻率，应变能力不足。

李密为了防止单雄信出现闪失，命程知节和裴行俨前去助战。这个程知节就是程咬金，而裴行俨则是裴仁基的儿子。

大家也许深受《隋唐演义》的影响，认为程知节是个名人。例如“半路杀出个程咬金”，“程咬金的三板斧”这两句俗语，中国人都耳熟能详。其实，历史上真正的程知节和秦琼一样，并不是那么出名。但不能否认的是，程知节的确是一员猛将。

这次前去助战单雄信，裴行俨不幸被流矢射中，程知节同志充分发扬“半路杀出个程咬金”的精神，忍着被敌人长矛刺中的疼痛，愣是把敌人的长矛折断，然后杀散了追兵，将裴行俨救出。

全军之中只有一个猛将，不足以改变整个战局。王世充只用了区区几百名骑兵，就把瓦岗军搅得大乱。

这次的试探性攻击是成功的，最重要的不是打了胜仗，通过这次试探王世充发现了瓦岗军一个十足的弱点：装备防护能力不足。

攻击开始

瓦岗军不是正规军，所以军队的装备相对来讲比较落后，例如士

兵盔甲的防护能力。上次李密被流矢射中坠马，这次裴行俨又是被流矢射中，区区几支流矢瞬间就可以让瓦岗军的高级将领退出战斗，可见瓦岗军的防护能力实在很差劲。这就意味着瓦岗军正面作战的能力严重不足。

而王世充这边正好相反，手下的兵士都是当年杨广手下最精锐的士兵，装备精良，训练有素。虽说战争的胜负不一定靠装备的好坏，但在实力对等的情况下，一方具备优良的装备往往能够占得战场上的主动权。

通过攻击单雄信的偃师阵营，王世充平添了许多自信。带着这份自信，王世充决定对李密发动总攻，给予李密致命的一击。李密！相信这一拳我打出去，你将再也没有还手的机会。王世充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诡异的笑容。

当晚，王世充开始进行部署。

第一招：祭出“骁果”骑兵部队。这是王世充手下最精锐的骑兵部队。

特点：闪电突袭。

任务：埋伏在北邙山口，伺机从背后拍李密的黑砖。

第二招：找个“假李密”（和李密长得差不多的一个人）。这是王世充同志的突发奇想。

特点：分不出真假。

任务：藏在军中，两军交战时，伺机拿出来忽悠瓦岗军。

第三招：演讲忽悠。这是王世充同志最擅长的。

特点：让人感动。

任务：激发大家去战场“送死”的热情，心甘情愿地拿着刀枪和李

密拼命。

三招足够。开打！

九月十二日清晨，王世充率领大军向瓦岗军发起了猛烈的攻击。

王世充虽然人数上不占优势，但因为是突然进攻，瓦岗军事先没有准备，所以很快占得先机。史书记载：“世充纵兵击之，世充士卒皆江淮剽勇，出入如飞！”

不过，瓦岗军毕竟人多势众，经历了最初的慌乱之后，在李密的指挥下，很快就稳住了阵脚，开始对王世充进行猛烈的围攻。顿时，双方杀得天昏地暗。

时间一长，王世充人数少的劣势开始显现出来，渐渐地瓦岗军开始掌握了主动权。就在这时，王世充搬出了那个“假李密”。

“李密已经被我抓到，瓦岗贼寇还不快快投降！”

什么？我被抓？正杀得兴起的李密，突然听到自己被抓，一时间愣在了那里。瓦岗军所有的人都愣在了那里。

就是这一瞬间，只有几秒钟的一瞬间，李密的败局已经注定。当李密回过神来时，战局已经发生了变化。

骁果骑兵从山谷中杀出。来的很是时候，来的恰到好处！这块黑砖拍得李密晕头转向。骁果骑兵一口气杀进李密的大营，和王世充的主力部队前后夹击瓦岗军。瓦岗军顿时大乱，四处逃窜，溃不成军，有些吓得当时就投降了王世充。其中的代表人物就是那个主张和王世充死磕的陈智略。想一想很好笑，主张打的是他，最先投降的也是他，看来革命的动机很值得怀疑。

李密现在就像一只受伤的猛兽，急需找个地方先治疗自己的伤口，于是他带着一万多人逃回了洛口。

这一战，瓦岗军彻底一蹶不振，曾经是反隋战线的急先锋，现在

却如丧家之犬一般。

王世充是个精明的人，他知道李密虽然败了，但是并没有彻底地被消灭。绝不能给他任何喘息的机会。传我将令！全速追击！

就在李密刚刚到达洛口，还没来得及喘口气的工夫，王世充便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渡过了洛水。仓促之下，李密准备在洛口回击王世充，总是这样地逃跑，李密的脸上也觉得很是无光。但是洛口的形势急转直下，守将邴元真率众投降王世充。

这一突如其来的变化，彻底打乱了李密的部署，如果稍有不慎，还有可能就会受到邴元真和王世充的前后夹击。此时李密忽然想起了身在偃师的单雄信。

单雄信现在是离自己最近的，自己身处险境，为什么他却不来相救。答案只有一个：单雄信投降了王世充。李密此时真是成了墙倒众人推，破鼓万人捶。

现在瓦岗军能够控制的地方，除了黎阳，就只有河阳（今河南孟县）。河阳距离李密最近，所以李密决定退保河阳。在河阳，他终于迎来了一个亲密的战友——王伯当。诸将之中，唯有王伯当自始至终紧紧追随李密。

二次会议

在河阳，李密召开了一次军事会议。这也是他作为瓦岗军最高统帅召开的最后一次军事会议。会议的中心议题是，今后将何去何从？

李密率先发言：“诸位！今日之败，是我的失误，但是我们不能这样无休止地逃跑，我觉得只要我们在这里守住黄河，再和黎阳的世联手，打败王世充并不困难！”李密刚一说完，就遭到了众人的反对。

“主公！不能在这里久留啊！现在我们刚刚打了败仗，人心惶惶，如果没有个安全的地方好好休整，后果将不堪设想啊！”

“是啊！邴元真和单雄信已经投降了王世充，今后会不会有更多的军士叛逃，这都很难说啊？”

“主公！兵士都已经疲劳至极，若再打下去，瓦岗军真的就会垮掉啊！”

“主公！当初你铲除翟让的时候，徐世也差点死在你手里，如今我们想和他联合，他会和我们联合吗？”

这句话，令李密想起了许多前尘往事，当初铲除翟让时的画面又浮现在他脑海中。李密没有想到，自己的主张会遭到这么多人的反对，所以赶紧把话往回收：“我只是说出我的想法，和大家商量一下，如果大家都反对，我也不能一意孤行！”

李密说完这句话，眼睛开始湿润，“今日兵败，我让弟兄们受苦了！我愿以死谢罪！”

坦白地讲，能够和李密并肩走到现在的人，都是对李密誓死效忠的人。有谁愿意看到主帅自刎死在自己面前呢？对于这些人来讲，李密始终是他们的旗帜。

所以李密刚说完，王伯当开口了：“主公！你真的忍心扔下弟兄们不管吗？天地间难道就没有我等立身之处吗？”王伯当说这句话，并没有什么理性的思考，但是他的这句话倒是提醒了李密。

“我倒是有个办法，我本是关中人，如果弟兄们愿意，不如和我一起回关中！”

关中是个好地方，只是现在占有它的人是李渊。李密的话谁都明白，回关中就意味着投奔李渊。

“我愿和主公回关中！”王伯当没有丝毫犹豫。

李密看着这个亲密的战友，心中忽然生出许多感慨。是他，把自己推荐给翟让。是他，向翟让建议立自己为主。还是他，在自己最需

要战友的时候，雪中送炭。也是他，愿意跟着自己忍受着战败的屈辱。

想到这里，李密对王伯当说：“将军乃是名门之后，岂能还让将军和我一同回关中，将军不如另寻出路吧！”

“主公！从前萧何率领众人心甘情愿地跟随刘邦，萧何能够做到，我王伯当也能做到！”王伯当坚定地说。

“主公！我愿和您一起回关中！”

“主公我也愿意！”

“我也愿意！”

.....

就这样，李密带着仅剩下的两万余人，一步步地向关中走去。他相信，在那里他依然会大展宏图。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去往关中的道路却是一条不归之路。

失意

武德元年（618）十月，李密带领两万人马来到了长安。他的心情是阴郁的，在李密的设想中，进入长安本不应该是这种方式。

李渊得到李密前来投靠的消息后，第一反应是——兴奋。

李渊明白，李密不是一个普通的投靠者，作为瓦岗军的最高军事统帅，在他最兴盛的时候，手下有百万之众，可以说在当时来讲，瓦岗军是所有反隋势力中实力最为强劲的，也就是说李密是当时最有实力夺取天下的人。

如今在其穷途末路之际，居然来投奔自己，这是十分具有象征意义的，这意味着李密投靠谁，谁就是最有希望夺取天下的人。

而且，山东地区现在还有他的手下，例如徐世；李密来投靠，可以说为新建立的大唐王朝带来许多人才资源，相对于李密来讲，李渊更加看重李密手下的那些人才。

李渊的第二个反应是——疑虑。

曾经是瓦岗军的最高统帅，如今来到关中投奔自己，时间长了，李密真的会甘心屈居自己之下吗？由俭入奢易，由奢入俭实在是很难。而且李密和李渊一样，都是野心大大的，李密可以铲除翟让，为什么就不能铲除李渊？

最关键的一个问题是，如何安置李密？这是个很棘手的问题。

以李密的才能来看，做宰相是绰绰有余的。但是，对于李渊来讲，这是不可能的，如果李密做了宰相，相信用不了多长时间李渊就会成为第二个翟让。

如果不重用呢？给个虚职什么的，不就完了吗？李渊当然想这么做，问题是时间长了，李密的心理会平衡吗？千万不要忘记，李密还有一大批手下。

兴奋加上疑虑，这就是李渊现在的全部感受。

当然人家来投靠，总不能把人家轰走，毕竟两个人曾经有过合作，如果没有李密在东部死死地拖住隋军，相信李渊也不会那么顺利地到达长安。何况李密和李渊五百年前还是一家嘛。

这个本家大弟，李渊必须要见。只是见面的时候，难免会有些尴尬。

李渊在长安接见了李密。

真想象不出，见面的一刹那，这两个人该是什么样的表情。曾经称兄道弟的两个人，如今已是君臣之分了。该说些什么呢？尴尬自然在李密这一边。想起从前在信中表现出的傲慢态度，俨然以天下盟主

自居，还说等天下平定后，要给李渊记头等功。现在看来，似乎一切都反了过来。

谦虚使人进步，骄傲使人落后这句话真的很有道理。

李密羞愧得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臣李密参见皇上！”李密只身跪了下去。下边的话，他实在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尴尬只能由李渊热情的接待和亲切的问候来打破，“唉呀！玄邃（李密的字）啊！快起来！我总算把你给盼来了啊！别来无恙乎？”李渊一边说着一边握住李密的手。

“唉！我败于王世充之手，如今走投无路，恳请皇上能够收留我！”成者为王，败者为寇，曾经不可一世的李密，现在也必须要低头。

“哪里！哪里！你能来我这，那是我的荣幸啊！只要你愿意待在关中，这就是你的家！”李渊肯定地说。

“多谢皇上！我今后愿效犬马之劳……”

“嗨！玄邃说的哪里话啊？要是没有你，我能就这么轻易地进长安？哈哈哈！”

到现在为止，李渊还在继续吹捧李密，只是这次吹捧的意义已经完全不同，吹捧李密等于是抬高自己。这就是老谋深算的政治家。

李渊的热情接待，令李密一扫多日来的阴霾情绪。他相信这位本家大哥一定不会亏待自己，他甚至认为自己应该早些来到长安就好了。

实事求是地讲，李渊对待李密还是很不错的，不分君臣之礼，而且将自己的表妹嫁给了李密，封给李密的官职是光禄卿、上柱国，赐爵邢国公。但是在李密看来，这简直是让自己难堪。

光禄卿是个什么官职？掌管宫廷伙食的官，和当年孙悟空的弼马温的官职平起平坐。以李密的才能，担任如此官职，简直是用大炮打蚊子。

其实，李密应该明白，作为一方的霸主，他拥有的力量不是一个普通的官员和将领所能比拟的。换句话说，对于新生的大唐王朝来讲，李密可能起到推动作用，同时也极具杀伤力，李渊对此，必须要防备，所以最初的时候，不可能重用李密。

但是，正所谓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在骨子里李密还是那个高傲自负的李密，没有任何的改变。所以很快，失落感就悄悄地涌上李密的心头。最令李密不能容忍的是，那些位高权重者，居然向他索取贿赂。对于索贿者，李密是不买账的。我做瓦岗主帅时，不知有多少人想要巴结我。现在你们这些人居然想让我行贿，两个字——姥姥！

不可否认，李密有谋略、有才能，可是比起李渊来，他缺少的是政治经验，大家想一想当年李渊是怎么贿赂那个专使的。而李密却看不透官场人心，当初他没有选择东山再起，如今又不愿默默无闻，这就注定了他悲剧的结局。

此刻，在他的脑海里开始萌生了反唐的念头。让李密彻底下定决心反唐，是因为一件事情：徐世降唐。

当初李密因为猜忌、隔阂等种种原因，没有去黎阳投靠徐世，而是来到关中投靠李渊，但在唐朝人看来徐世还是李密的部下，而且黎阳粮食充裕，战略地位十分重要，所以李渊决定招降徐世。

当时跟随李密一起降唐的魏徵，主动承担了这个任务。在魏徵的努力下，徐世表示愿意降唐。但是，在具体的操作方法上，徐世耍了个手腕，他把黎阳的土地人口册献给了李密，然后以李密的名义再上交给李渊。

徐世的这个做法，是想为自己捞取一个忠君的名声，毕竟自己还是李密的手下。他明白以李渊招贤纳士的秉性，这比捞取个一官半职

要值得。同时这样做也会让李密很有面子。他的这个做法，得到了李渊的肯定，李渊给了他很高的封赏和荣誉，并且赐姓“李”，改名李世。

李世万万没有想到，他的这个做法会把李密推向深渊。因为他献土地人口册给李密，意味着还是把李密当做唯一的领导，而且当时在山东地区和李世一样的大大小小的瓦岗头领，还有很多，在李渊看来，这些人如果都把李密视为唯一的领导，即使以后都归降了唐朝，也是不稳定因素。

李密的势力实在过于强大，李渊越发感觉到李密是埋藏在自己身边的一颗定时炸弹。自此，李渊开始处处排挤李密，不排除那些向李密索贿者，就是李渊安排的。

处处遭受排挤，使李密的心情一落千丈，又想起自己曾经的部下李世如今被李渊争取了过去，李密的不平衡达到了极点。

选择沉默吗？不！那当然不是李密的性格。不在沉默中爆发，就在沉默中死亡。经过一番激烈的思想斗争，李密决定反叛。

当然，自己身处长安之中，反叛是绝没有希望的。为此，李密想出了一个金蝉脱壳的妙计。

一天，在上朝的时候，李密对李渊说了一番话：“皇上！臣等在长安未建寸功，内心实在是过意不去，如今山东地区有很多臣的老部下，臣恳请皇上让臣前往山东，去招抚这些人，让他们归降我大唐，一展我大唐国威！”李渊的反应是：同意。没有丝毫的犹豫。

难道说李渊就这么轻易地相信李密的话吗？李密想反叛的念头，李渊知道吗？我觉得，应该有所察觉，但没有证据。

所以这次李密恳请前往山东，李渊是以不变应万变，李渊也知道以李密心高气傲的秉性，是不会久居人下的，这次出使山东，恐怕是一去不复返。

天要下雨，娘要嫁人，由他去吧！

圈套

武德元年（618）十一月二十九日，李密再次整装出发，前往山东。

也许是李渊已经预料到李密即将反叛，临走之前，李渊对李密语重心长地说：“玄邃此去山东，希望能够建功立业，大丈夫一言既出，驷马难追。曾经有人在我面前说过你的坏话，叫我不派你去山东，但是朕真心对待兄弟，别人是不能离间咱们的！”应该说李渊的这番话很真诚，为了表达对李密的信任，李渊还让王伯当和李密同行。但同时这番话也是警告。可惜，李密很不真诚。他只说了一句话：我速去速归！

想忽悠李渊，三十七岁的李密实在太嫩。望着李密远去的背影，李渊不禁轻轻地叹了口气。针对李密的第一个考验就此开始。

李密刚刚走到华州，忽然接到李渊的命令，要他把一半人马留在华州，另一半出关。这个是考验李密是否有异心，如果有异心的话，李密自然不肯放弃那一半人马。可惜，李密同学没有经受住第一个考验，他留下的那一半人马都是李渊的亲信。

没关系，李密同学你还有第二次机会。

走到稠桑时，李密又接到李渊的命令，让其部队慢行，李密一个人回长安，接受新的安排。这个考验显然比第一个考验更加艰难。

回去那就不是李密的性格了，不回去你就上当了，李密的心里开始敲起了小鼓。

为什么让我一个人回去？难道李渊知道我要反叛了吗？不！不可能！如果他知道，李渊是绝对不可能放我出长安的，李密开始迷惑了。李密正在一步一步地走进李渊布下的迷阵。

稠桑的前方就是桃林县，再往前就出了关中的地界，为什么偏偏在这个时候，李渊招李密独自回去？李渊的葫芦里究竟卖的什么药？答案是：让你看见造反的希望，但是你的一切还都在我的掌控中。

桃林是个很关键的位置，在这个地方召回李密，李密如果想反叛，自然是信心百倍，因为往前一步，就出了关中地界，只要出了关中，李密就成了龙归大海。

但是，桃林距离熊州很近，李密如果白天造反，熊州的守军晚上就会到达桃林，也就是说，李密还在李渊的手掌心里。

李密当机立断，反了！李密的心中，对自己始终是充满信心的，他坚信这一次只要走出关中，自己还是那个威震四方的瓦岗之主。

事实上，李密还有第三次机会，这个机会不是李渊给他的，而是部将贾闰甫给他的。这个机会是考验李密的性格。

李密造反的决定，遭到了贾闰甫的强烈反对。

“主公啊！你现在不再是从前的瓦岗之主了，当初你杀了翟让，人人在背后都说你忘恩负义，即使你现在出了关中，也没有人会真心和你合作的，他们会担心自己和翟让的下场一样，主公你要三思啊！”贾闰甫说完，泪流满面。说句心里话，李密到了这个份上，还能有王伯当和贾闰甫这样的铁杆跟随他，我很是羡慕他。在这个世界上，当你落难的时候，还能够始终如一地对待你的人，似乎已经不多。所以，我们每个人都应该珍惜在患难之中得来的那份交情。如果有一天，你飞黄腾达了，请你千万不要忘记当初的患难之交，因为他们曾经给予你坚强的勇气，所以才让你走到了今天。

可惜的是，李密现在已经完全失去了理智，也许是在长安的生活使他备受压抑，也许是贾闰甫的话刺痛了他那颗易碎的心，总之一句话，李密完全听不进去。不仅听不进去，李密认为贾闰甫已经背叛了他，居然要拔刀杀了他，幸亏王伯当反应的快，及时按住了李密。

就此告别吧，曾经的友谊，如今已经支离破碎，还等什么呢？快

步离开要紧！就这样，贾闰甫逃到了熊州，他将李密反叛的消息告诉了熊州守将史万宝。

李密就这样错过了第三次活命的机会，他终究没有逃出自身的局限。

十二月三十日清晨，当人们都沉浸在新年的喜悦氛围时，李密和王伯当带着几十名士兵冲进了桃林县衙，乘县官没有防备时，突然发动袭击，端了整个县衙。至此，李密和唐朝彻底决裂。

李密占领桃林县后，派人给旧将尹州刺史张善相，要他派兵接应。同时，李密为了防止李渊援军的到来，到处散布准备进军洛州的谣言，从而迷惑李渊。

但是，他的计划，终究没能瞒住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盛彦师。盛彦师当时是熊州守将史万宝的副将。这个人最大的特点是：逆向思维+贼大胆。

熊州距离李密最近，理所当然地应该去平叛，可是当史万宝知道李密反叛的消息后，这个熊州守将在第一时间表现出了十足的熊样。

他嚼着牙花对盛彦师说：“李密是个厉害角色，又有王伯当辅助，现在决定反叛了，而且手下的将士都迫切地想回到东部，咱们如果没有个平叛的万全之策，就不能草率地行事啊！”这些话，纯粹是灭自己威风，长他人志气。还好，他手下有盛彦师这么个贼大胆。

“李密算什么？他要是厉害角色，还能投降皇上？请将军给我几千人，我一定能把李密的人头带回来。”

听完盛彦师的话，史万宝觉得很好笑。盛彦师你是不是今天吃了大力丸啊？

“哦？盛将军你可有良策？”史万宝问道。

别说空话，到时打了败仗，我还得给你去擦屁股。说具体点！

“兵者，诡道也！不可细说！”盛彦师说得面不改色心不跳。

不可细说？你小子忽悠我啊？好！拨给你几千人，看你怎么把李密的人头带回来，你带不回李密的人头，我就砍了你的人头！

盛彦师就这样得到了仅有的几千人马。其实，这已经足够了。

下一步，该如何对付李密呢？此时，盛彦师的逆向思维，使他果断地判断出，李密不可能去洛州。

是的，李密在洛州有什么呢？如果去洛州，他为什么又要让张善相派兵接应呢？李密现在急需的是救兵，而不是城池。答案只有一个：李密明修栈道，暗度陈仓。

想到这里，盛彦师率领人马急速地向熊耳山飞驰而去。李密去找张善相，熊耳山是必经之路。盛彦师的设想是：在熊耳山伏击李密。

“弓弩手听令！”

“在！”

“你等埋伏在山谷高处，等李密的人马走到一半时，万箭齐发！”

“是！”

“刀盾手听令！”

“在！”

“你等随我埋伏在山谷隐蔽处，等弓箭手放完箭，尔等随我一起杀出！”

“是！”

“此战必胜！不胜则死！”

“不胜则死！”

霎时间，整个声音响彻山谷。

李密！你来吧，这里将是你的葬身之处！

最终的结局

当李密带领人马来到熊耳山谷口时，他停下了脚步。熊耳山虽不高，却很陡峭。“过了熊耳山，我们就能和张善相的人马会合了。哈哈！”李密终于看到了希望。他相信只要翻过这座山，自己还会是从前的李密，一切都可以重来。

是的，现在只有这一座山。

“弟兄们听着，再坚持一下，等过了这座山，我们就彻底地自由了！”

“誓死追随魏公！”

“好！进山！”

此刻，李密没有想到，进了这座山，他就再也不会出来。

李密的结局是悲惨的，最终被盛彦师的刀盾手砍下了脑袋，王伯当也和他一同战死。盛彦师将李密的首级送到长安，得到了李渊的重赏。

该怎么对待李密的首级呢？李渊忽然想到了李密的老部下——身在黎阳的李世。还是送到黎阳吧，相信在那里，李密一定会受到隆重的吊唁。

事实上，确实如此。出于对李密的尊重，李世按照君臣之礼，厚葬了李密。史书记载：“哭多呕血者！”自此之后，那个曾经带领瓦岗军驰骋于疆场的李密，彻底地在人间消逝。

李密的故事虽然结束了，但是关于李密的话题，千百年来却一直沒有终结。

在隋末农民大起义的浪潮中，李密是第一个鲜明打出反隋大旗，提出建立新王朝口号的，他才略不凡，眼光准确，领导瓦岗军逐鹿中原，给腐朽的隋朝统治以沉重打击。

但是，在那个乱世中，对于求生存、求发展的英雄来说，除了有勇气之外，还要有成就伟业的果敢，可惜李密在某些关键时刻太犹豫、太迟疑，要知道一个小小的失误，就会导致满盘皆输，何况他还有无法克服的先天弱点！

李密的成功源于山东豪杰和关陇集团的联合，他的失败也是由于两大势力的分裂。也许，命运如此，注定了李密就像一只独翅的小鸟，虽然奋力地想飞上高空，最后还是狠狠地摔在地上。

《旧唐书·李密传》最后评价他：乌阳既升，燭火不息。狂哉李密，始乱终逆。

好了，关于李密，就写到这吧。

第十二章西凉战事

计划

李密的死对于李渊来讲其实是解除了一种威胁，如果李密不死，瓦岗军迟早有一天会和唐军在战场一决雌雄。现在好了，一切都可以避免了。李渊心里自然是乐开了花。

但是，眼下还不是狂欢的时候，要知道在李渊的周围，对手还有很多。凉州的李轨，马邑的刘武周，洛阳的王世充，河北的窦建德，江淮的杜伏威，江南的萧铣……这些人都时时威胁着新生的大唐帝国。

李渊要想坐稳皇位，这些人必须全部解决掉。正所谓：天无二日，国无二主。当然，李渊也明白，饭要一口一口地吃，字要一个一个地写，人要一个一个除。

该先从哪一个下手呢？李轨吧。

思考

李渊决定首先对李轨下手，是有很深的思考的。

在当时来讲，李渊要想“解放”全国，首先必须走出关中，向关东进军，解决刘武周、王世充、窦建德三大军事集团，在这个过程中，唐朝要确保身后无事端，否则的话，如果陷入两线作战，麻烦可就大了。

以前，唐朝的身后是西秦薛举，但是随着薛举的平定，薛举身后的李轨就和李渊成了邻居。虽然李轨在唐朝平定薛举的过程中，给予了强有力的支持，但是大家都明白，那也是为了自身的利益，对于皇

帝的宝座，谁都有觊觎之心。

一旦李渊出兵关东，李轨趁此机会从身后拍上黑砖，情况那是相当不妙，李渊可不想被李轨、王世充和窦建德等人做了汉堡包。说得简单点，长安虽然是个好地方，但现在是深陷重围之中，必须杀出条血路，才有生存的余地。

那就从李轨开始吧。虽然我们之间有过良好的合作，但是没有永远的敌人，也没有永远的朋友。从现在开始，你就是我的敌人。

战略方针已经定下，接下来就是怎样实施的问题。

李渊最初想派出自己的王牌战将李世民领兵前去平定李轨，但是长安距离凉州实在是太远，中间高山叠叠，峻岭重重，军队的供给十分困难。所以，李渊决定采用智取。有这个想法，是因为李轨的内部有很多不稳定的因素。

李轨这个人有个最大的爱好——迷信。

当时他手下有个巫师说上天要遣玉女从天降，李轨信以为真，就让手下人征兵花费巨资修建了一个玉女台。本来凉州就是个穷地方，结果发生了饥荒，李轨准备开仓赈济灾民，却遭到了手下人的反对，他们的理由很简单：老百姓都是弱者，而军队才是国家的根基，把粮食都给老百姓了，军队的士兵吃什么？简直是混蛋逻辑！

就是这样一个很混蛋的建议，李轨居然接受了。这样一来，就引起了老百姓的极大愤慨。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卖红薯。李轨的内部不稳定，给了李渊机会。李渊决定派人前去搅局。派谁去呢？这个人在凉州必须有背景，还要有见机行事的能力，这样的人选真是不好找。

就在李渊一筹莫展的时候，有一个人主动上书请求去凉州。这个人实在太合适了，他的名字叫安兴贵。

安兴贵的策略

安兴贵祖居凉州，是个胡人，在唐朝这块地盘上，实在是个小人物。

但是千万不要鄙视小人物，当初要不是小于连那泡尿，布鲁塞尔就会淹没在火海中。小人物也能够办大事情！安兴贵就是个能办大事情的小人物。他主动申请去凉州，是因为他的弟弟安修仁是李轨手下的宠臣。

俗话说：朝中有人好做官。我要说：内部有人好搅局。

李渊接到安兴贵的上书后，在第一时间召见了 him。

“爱卿主动要求前往凉州，勇气可嘉啊！”李渊首先进行了表扬。

“微臣愿为皇上分忧！”

“嗯！好！可是你要知道李轨占据凉州，已成气候，你独身前往，这个……朕怕你有什么闪失啊！”李渊这句话说得很有技巧，明明是不信任，却说成担心对方的安危，领导就是领导。

安兴贵当然听得出李渊话中的含义，他微笑着说：“臣家久居凉州，颇有声望，我的弟弟安修仁深得李轨信任，而且族中有很多人掌握军队，请皇上放心！”

“哦！卿能不能具体说说有什么良策吗？”李渊毕竟老谋深算。即使是忽悠我也要忽悠出个具体内容。

安兴贵的回答只有两个字：“招抚！”

“招抚不成呢？”

“兴我族兵，灭之！”

话外之音

武德二年（619）三月十日，安兴贵顺利到达凉州。很快，凭着

弟弟安修仁的关系，他得到了一个左右卫大将军的职位。

对于安兴贵的到来，李轨的内心其实很复杂。一方面安兴贵是自己的宠臣安修仁的哥哥，前来投奔自己，至少说明自己是很有实力的。另一方面，安兴贵毕竟是从唐朝阵营过来的人，他来这的目的究竟是什么，李轨心里很没底。

为了摸清安兴贵的真实目的，李轨决定找个机会试探一下安兴贵。在一次晚宴过后，李轨留下了安兴贵，两个人做了一番长谈。与其说是谈话，不如说双方比拼智商。

“爱卿来到这里，朕甚感欣慰啊！”李轨的开场白很俗套。

“蒙皇上厚爱，臣愿为皇上分忧！”

“爱卿从长安那边来到这里，你觉得长安和凉州哪个地方更好？”李轨的试探就此开始。

安兴贵是个聪明人，他觉得这是一个招抚李轨的绝好机会，于是开口说：“凉州是个好地方，马匹甚多，陛下手中又有雄兵无数，所以微臣才来到这里。”这句话，是句地地道道的空话。马匹甚多，就证明凉州是个好地方？不过安兴贵的回答，倒也没有什么漏洞。

“哦！爱卿觉得，今后朕该如何治理凉州呢？”李轨问道。

“这个……”

“爱卿但讲无妨！”

“臣不敢讲！”

“赦你无罪，讲吧！”

机会终于来了！

“臣觉得，凉州虽然是个好地方，但是毕竟土地贫瘠，而且又地处

偏远，现在百姓又贫困，如果长此以往下去，臣恐怕前景不妙啊！”安兴贵说完，抬头瞄了一眼李轨，他发现李轨的脸色有些难看。

“我知道你没有说完，继续说下去！”李轨的声音倒是很平和。

此时，安兴贵的心里敲起了小鼓，究竟该不该说出下面的话？安兴贵实在不愿意放弃这个招抚李轨的机会，但是如果说出下面的话，究竟会是什么结果，安兴贵心里实在没底。刹那间，安兴贵的额头上冒出了冷汗。

李轨实在是个老油条！

最终，安兴贵还是鼓足勇气说出了长时间以来最想说的这些话，因为李轨说过，赦他无罪。

“大唐现在已经控制了关中地区，早晚会统一天下，这是大势所趋，不可违抗，臣觉得陛下应该归顺大唐，否则前途黯淡！”说出来心里痛快，爱咋咋地！

安兴贵本以为李轨会大发雷霆，没想到李轨忽然笑了。李轨缓缓地走到安兴贵身前，用一双冰冷的眼睛看着他。

“爱卿是不是来给李渊做说客的啊？想劝我投降？”话不在多，贵在精。

完了！彻底让人揭穿了！接下来该如何应对，这对安兴贵来讲是个考验。

“呵呵，陛下要是这么认为我也没有办法，不过我知道一个人要是发达了，就应该回归故里，如果不回故乡，心里就不会踏实，正所谓‘荣归故里’，至于降唐嘛？就算我是李渊的说客，陛下认为我能说动您吗？”好个安兴贵！你把球传给我，我再回传给你。

李轨看着安兴贵，眼睛射出了一道精光，“今后再言降唐，定斩不赦！”

谈话到此结束，双方就此决裂！

李轨的破绽

“招抚不成呢？”

“兴我族兵，灭之！”

安兴贵始终没有忘记来到凉州的使命。

李轨，从现在开始，即使你想投降唐朝，都不会有机会了。安兴贵决定实施第二方案。第二方案要想顺利实施，必须要得到他的弟弟安修仁的支持，因为安修仁掌控着少数部族的大量军队。

安修仁是李轨的宠臣，难道仅仅凭着哥哥的一番忽悠，就起兵造反？要知道，谁也不愿意放弃稳定的公务员工作，去干造反的买卖。但是，最终的结果却是安修仁同意了哥哥的主张。

难道，安修仁的脑袋里进了水？答案当然是否定的。安修仁决定起兵造反是因为一个人的存在对他造成了潜在的威胁。这个人就是李轨的儿子——李仲琰。

很长时间以来，李仲琰对安修仁一直是怀恨在心。这是为什么？因为安修仁逼死了李仲琰的亲信——吏部尚书梁硕。

当初李轨的势力发展壮大后，手下的少数族部落很是强大，对于这样一股势力，梁硕多次劝李轨要多加提防，因为在梁硕的头脑里始终存在一个概念——非我族类，其心必异！

其实在我看来，同我族类，其心未必同。最重要的是看你怎么去对待人家，我相信只要你用真诚去对待每一个人，换回来的一定也是真诚。

梁硕排挤少数部族，那么身为胡人的安修仁就理所当然地受到排挤，所以两个人处处作对。作对到什么程度？都想置对方于死地。

最终还是安修仁计高一筹，诬告梁硕谋反，结果梁硕被李轨用毒酒杀死。表面看起来，这好像是两个大臣之间的矛盾。其实，这是一场凶险十足的政治斗争。只因为一个原因，那就是梁硕的身份——太子党！

安修仁状告梁硕谋反，身为太子的李仲琰会是什么感受？而结果是梁硕被李轨毒杀，李仲琰又是什么感受？在他看来，这是他老爹敲山震虎的一招。小子，你给我老实点，我还活着呢！

安修仁在无意之间，得罪了太子，对于他来讲等于把定时炸弹装进了自己的口袋。

李仲琰把安修仁恨到骨头缝里去了。现在李轨在位，安修仁暂时不会有什么危险，一旦李轨升了天，李仲琰当了皇帝，到时安修仁会是个什么下场，相信不用说大家也能猜出来。

所以，当安兴贵将起兵造反的计划告诉安修仁时，安修仁权衡再三决定和哥哥一起干这桩造反的买卖。这不是为了什么国家民族大义，只是为了自己的切身利益。

李轨，我很感谢你对我的信任，但是我想得到的，是在一个稳定的环境里实现自己的价值。很抱歉！我的这个愿望，在你这里终究实现不了！

突袭

三月二十日，安氏兄弟联合其他少数部族共计三千余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包围了李轨所在的武威城。这个突发事件，让李轨顿时慌了手脚。身在内宫之中的他，此刻还不知道是安氏兄弟在造反。

李轨虽然拥兵十万余人，但是大部分人马全都驻扎在边境，武威城中只有守城兵士一千余人。李轨也只好带着这一千多个弟兄硬着头皮往上冲了。

当李轨来到武威城外，看到安氏兄弟的那一刹那，顿时火冒三

丈。两个吃里爬外的东西，没想到养了两个白眼狼！家贼难防啊！

“安修仁！朕待你不薄，你为什么要这样做？”李轨高声喊道。

没等安修仁开口，安兴贵拱手一揖，开口说道：“陛下对我胡人暗中提防，生怕我胡人部落抢了你的地盘，其实我们也怕啊！”

“你们怕什么？”

“被吃掉啊！”

“一派胡言！安兴贵！朕要是知道今日如此，那天就应该杀了你！”李轨愤怒到了极点。

“少废话！李轨你言而无信，还有种说人家！”就在李轨和安兴贵对话的时候，一个声音在李轨的阵中突然响起。说话的人，名字叫做奚道宜。

听到这个声音，李轨很纳闷。

就在他愣神的一刹那，奚道宜带着手下人已经向他冲了过来。典型的临阵倒戈！

奚道宜是羌人，曾经是薛举的手下，西秦灭亡后，就带着几百号弟兄投降了李轨。李轨本来答应给他个刺史的官做，可后来不知为什么，李轨又反悔了。也许因为奚道宜是少数部族，李轨对他也是多加防范，一句话——可用但不可重用。总之，奚道宜在李轨的手下日子过得并不舒服，再加上待遇低，福利少，时间一长，奚道宜的心理开始严重不平衡。

心理不平衡的最极端的外部表现形式就是——暴力反抗。所以这一次，奚道宜借着安氏兄弟造反的机会，充分发扬“墙倒众人推，破鼓万人捶”的精神，来了个内部反水。

李轨做梦也没想到，奚道宜会临阵倒戈。他更没想到，奚道宜冲上来的工夫，安氏兄弟也一并向自己冲过来。

事情怎么会弄成这样？昨天还是高高在上，今天却成了过街老鼠。面对挥舞的砍刀，李轨实在没有仔细思考的时间。抄家伙，拼了！

就这样，几千号人在武威城外，打成了一锅粥。胡兵善于骑射，李轨手下的一千多人渐渐地顶不住了。李轨且战且退，眼看手下的弟兄一个个地被胡兵砍倒，李轨大喊一声：“快去搬救兵来！”然后就撤进了武威城。

“关紧城门！坚守城池！”

李轨的想法是好的，行动也是迅速的，可惜随着安兴贵的一句话，所有的努力都成了泡影。

“大唐使我来杀李轨，不从者诛及三族！”

哦！原来如此！我说人家安氏兄弟为什么敢造反，原来有大唐在背后撑腰啊。别撑着老弟，投降吧。

嗯！凉州这个穷地方实在没什么值得留恋，投降！

就这样，李轨手下的很多人偷偷地跑出来向安氏兄弟投降，身在武威城中的李轨逐渐地变成了光杆司令。

人心去矣，天亡我乎？不，李轨，至少还有那个玉女台陪伴着你啊！

穷途末路

玉女下凡了吗？没有。

什么时候下凡？不知道。

李轨没等来玉女，却等来了几千号造反的人。

“人心去矣，天亡我乎？”李轨的口中始终重复着这句话。

也许去搬救兵的人，早已经被城外的胡兵杀掉了。看着周围一个又一个人离他而去，李轨的心情落寞到了极点。深陷困境并不悲哀，悲哀的是就此意志消沉。

于是，伴随着城外胡兵的叫嚣声，李轨领着他的妻子，走上了那个曾经带给他无限希望的玉女台。妻子也是到现在为止，陪伴在他身旁的唯一的一个人。

在玉女台上，妻子为他斟满了酒，李轨一饮而尽。一杯接着一杯，今朝有酒今朝醉吧。

“爱妃，你后悔跟着我吗？”

“不！在我的眼中，你永远都是那个成就伟业的大丈夫！”

李轨轻轻地抚摸着妻子的面庞，他实在不忍心让这个柔弱的女子和自己一起忍受屈辱，“你走吧，找个好人家，去过普通人的日子吧。”李轨缓缓地说道。

“不！我不走。你是我的丈夫，即使所有的人都背叛你，我也会在你的身边！”

这就已经足够了，李轨至此终于找到了他人生的支撑点。在李轨的一生中，妻子是唯一一个自始至终欣赏他的人，只是他却没有给她一个可以依靠终生的臂膀。

都说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临头各自飞。我要说：世间亦有真情在，患难夫妻见真情。

李轨的事业最终是以悲剧收场，但是在情感领域，他是一个伟大的胜利者。

武德二年（619）四月，李轨被安氏兄弟押送到了长安。李渊对这个从弟，并没有手下留情。三天后，李轨和他的妻子一同被处斩。

从最初起兵一直到现在，李轨三年的帝王梦想，就此破灭。

第十三章刘文静案件

山西危急

随着西秦、西凉的逐渐平定，唐朝的后方算是基本上稳定了。

但是就在唐朝内部欢庆西凉大捷时，一块板砖突然向唐朝飞来。这块板砖的名字叫刘武周。很长时间以来，刘武周身在马邑，却心在太原，总想找个机会侵占太原，然后图谋天下。他最终等来了这个机会。这个机会是突厥人给他的。

当时，突厥的始毕可汗为了向唐朝索贡，率大军渡过黄河，联合刘武周、梁师都两大势力，向太原进逼。可是就在这个时候，也许是因为劳累过度，或者其他的原因，始毕可汗突然去世，他的弟弟处罗可汗继位。

由于刚刚即位，不宜兴兵，所以处罗可汗就将其部队分给刘武周一部分，让他继续向太原施压。四月十八日，刘武周率领大军包围晋阳。驻守晋阳的，是李渊的第四子——齐王李元吉。

李元吉是个什么样的人呢？一个十足的混蛋。这位仁兄有个最大的爱好——打猎。关于打猎他有句名言：“我宁三日不食，不可一日不猎。”

如果说仅仅喜好打猎，似乎也还说得过去，但是喜欢玩杀人游戏就有些过分了。这位仁兄经常召集手下的士兵、奴婢等人玩些真刀真枪的军事演习，看着两边的人互相砍杀，尤其是砍得血肉横飞的时候，李元吉是最高兴的。

我很怀疑这个人是不是有些心理变态？他的奶妈陈善意，劝他多多勤于政事，这位仁兄非但不听，在一次酒醉后，竟然将陈奶妈活活

打死！如果不因为他是李渊的儿子，也许早就被处死了。

这样的一个人凶狠残暴、横行霸道的纨绔子弟，晋阳在他手里实在令人不放心。虽说刘武周包围晋阳后，李元吉也组织了有效的抵抗，但是太原地区对于唐朝来讲实在太重要了。

太原是长安的门户，更是李唐皇室的根基所在，一旦太原有失，整个长安就会暴露在敌人的面前。为此，李渊命令太常卿、行军总管李仲文北上增援太原。

面对增援的唐军，刘武周迅速做出反应，对晋阳采取围而不攻的策略，留下手下大将宋金刚率领三万人继续围困晋阳，而自己则率军攻取晋阳周围的地方。

四月三十日，石州陷落！

五月二十日，平遥陷落！

六月十日，介休陷落！

太原危急！山西危急！关中危急！

李渊的心情坏到了极点。

自从起兵到定都长安以来，还从来没有过如此危急的局势。看来刘武周手中的板砖很是不少，一个个地向李渊飞来，让李渊还真有些吃不消。即使再吃不消，也得吃。

李渊不要忘记你的理想——夺取天下。现在一个刘武周就把你难成这样，你还如何去克服今后更加凶险的困难险阻？是的，不放弃！决不放弃！永不放弃！我相信，我会是那个笑到最后的人。

太原现在已然是个烂摊子，但即使是烂摊子，也必须有人去收拾局面。这一次，没等李渊发话，有一个人主动请战。这个人就是裴寂。

裴寂是个文臣，这一次为什么会主动要求到山西前线去呢？其实，他只是想证明给一个人看。这个人就是刘文静。

长久以来，裴寂作为李渊最宠爱的大臣，地位和官职在刘文静之上。同样都是当初晋阳起兵的功臣，为什么现在你的地位就比我高？这很令刘文静不爽。不仅两个人在朝堂不和，刘文静在私底下也总是挤兑裴寂，说裴寂就会吃吃喝喝，没有什么真才实学。

刘文静的这番话，传到裴寂的耳朵里，裴寂也只能是牙掉了往肚子里咽。没办法，刘文静从起兵以来，确实立下很多功劳，联合突厥，和李世民平定西秦，虽说有过浅水原之败，但最后总算把西秦平定了。而裴寂有什么功劳呢？

面对刘文静的挤兑，裴寂最好的应对方法就是立功。所以，这一次，裴寂主动请求前往太原。

刘文静，你等着！等我打败了刘武周，看你还有什么话说！但是到了太原，裴寂才明白，打仗这差事，真不是有个脑袋就能干的。

度索原之败

九月初，裴寂率军到达介休。

驻守介休的是宋金刚。面对前来增援的唐军，宋金刚决定据城坚守。这个做法是十分有效的，因为唐军远道而来，后勤补给是个大问题。只要坚守住介休，不让裴寂和李元吉兵合一处，唐军在山西那就是白忙活。事实证明，宋金刚高看了裴寂。

很长时间以来，裴寂作为李渊的宠臣，地位一直很高，但是地位高不一定打仗水平高。准确地说，裴寂的军事水平堪称一个字——菜！

就在宋金刚决定坚守介休时，我们的裴寂先生将军队驻扎在了一个地方——度索原。度索原是一个非常美丽的地方，也许是因为这里的景色让裴寂十分着迷，所以裴寂才将部队驻扎在这里。但打仗不

是旅游。

度索原这个地方有个最大的特点——没水喝。大家想喝水吗？想！嗯，好的，那就请你一溜小跑到几公里外的山涧小溪里去取吧。

很快，宋金刚探听到了这一消息，他派人将小溪的上游堵死。断了你的水源，看你还能坚持多久。

惨了！这下可惨了！没有饭吃，或许还能顶几天。但是据科学家考证，人三天不喝水，就会渴死。裴寂实在没有想到，刚到山西就遇到了这么大的麻烦。

“我们都快渴死啦！”

“赶快转移吧！”

“是啊！是啊！再不转移老子不干了，回家种地去！”

.....

即使裴寂再不懂军事，他也明白军心是不能涣散的，更何况现在山西的问题，不是一时就能解决的，但是自己军队的内部要是出现问题，那就等于帮了刘武周的大忙。所以，权衡再三，裴寂决定迅速转移。

现在什么问题是大问题？喝水的问题就是大问题！

但是裴寂就连转移部队的功夫，都是相当的差劲，他居然没有留下殿后的部队，提防宋金刚偷袭，结果被宋金刚钻了个空子，从背后拍了黑砖。

当年马谡被围时，还喊出了“置之死地而后生”的口号，如今裴寂却连喊口号的勇气都没有，宋金刚的部队刚刚冲上来，唐军就在这位仁兄的带领下触即溃。

关键时刻，我们的裴寂先生想起了三十六计的最后之计：走为上

计。没办法，打不过人家，跑吧！于是，裴寂先生丢下诸多唐军士兵而不顾，急急如丧家之犬一样地逃到了晋州（今山西临汾）。

裴寂惨败的消息，很快传到了李渊的耳朵里，对于这位自己绝对信任的宠臣，李渊也是很无奈。明明是个文臣，偏要去打仗，你还真以为自己是姜子牙啊？还是回来吧。山西的问题不是你能解决的。有时候，逞强靠的是实力。裴寂你没有这个实力，那就乖乖地待在我的身边吧！

裴寂最终灰头土脸地回到了长安。高调出征，低调败回。

在军事领域，裴寂你永远是裤衩改西装——不够材料。

李渊对这位宠臣还是很宽容的，除了训斥他一顿之外，没有丝毫的惩罚。但是，李渊对裴寂的宽容，却引来了另一个人的强烈不满。这个人就是刘文静。于是，在唐朝初年，一场惊天谋反大案就此拉开序幕！

性格的缺陷

裴寂的惨败，李渊没有丝毫的惩罚。刘文静上次的浅水原之败，却受到了撤职的处罚。同样是惨败，怎么处理的差距就这么大呢？刘文静百思不得其解。

长久以来，裴寂的地位一直都比刘文静高，同时裴寂也比刘文静更受李渊的宠爱。这也使刘文静心里很不是滋味。

当时，裴寂的官职是左仆射，相当于宰相。刘文静的官职是纳言，相当于部长。李渊可以让裴寂随便躺在自己的龙床上，而刘文静则没有这样的待遇。同样是李渊最初的追随者，为什么裴寂的地位要比我高？

刘文静的功劳确实比裴寂要高，联合突厥，平定薛举，都有刘文静的身影，而裴寂除了起兵之初，捐献过铠甲之外，似乎就没有什么功劳了，但是为什么裴寂的地位却比刘文静要高呢？原因只有一个

——性格。

裴寂的性格很细腻，很会揣摩领导的心思，李渊当初称帝时，就是裴寂带领一千文武群臣拼命地劝谏，而且裴寂还是最初和李渊一起“装蠢”的人。可以说裴寂对于李渊来讲，就好像女儿是妈妈的小棉袄一样。而刘文静就不同了，事实上，刘文静最初也是很受李渊宠爱的，但是刘文静的性格有问题，除了具有“贼大胆”的品质外，刘文静最大的缺点是恃才傲物。

在看到裴寂一天天地获宠后，刘文静的心理极度不平衡，所以每次朝堂之上，刘文静都会和裴寂作对，甚至搞得裴寂很没面子。这样一来，刘文静固然是满足了自己的虚荣心，但是在李渊的心中，刘文静的位置开始一点点地动摇，在李渊看来裴寂忠厚、老实；而刘文静鲁莽、幼稚。如果你在领导的心目中留下这样一个印象，即使你再能干也是白搭！

我们常说一个人最大的敌人其实就是内心的自己，此时刘文静内心仿佛有一个阻碍他的魔鬼一样，渐渐地，刘文静开始迷失了自己。

醉酒惹的祸

武德二年（619）九月的一天，刘文静和他的弟弟刘文起一起喝酒。

喝酒本是件高兴的事，把酒临风，谈古论今。但是无论做什么事如果过了度，那就有可能变成灾难。就在喝酒过程中，灾难悄悄地降临在了刘文静的头上。也许是因为酒喝得实在太多，也许是因为和裴寂的矛盾令他太过郁闷，刘文静说出了他一生中最不应该说的一句话：“裴寂！你等着！老子早晚要宰了你！”

刘文静说者无心，但是在他的身旁还有个侍酒的小妾，这个小妾默默地将刘文静的话记在了心上。这个小妾比较特别，是个失宠的小妾。

刘文静作为一个大男人，不受李渊的宠爱尚且有怨言，更何况一个需要被人关心爱护的女人。

作为一个失宠的女人，除了怨恨、不满之外，她的心中一定还会有某种恐惧。这种恐惧常常会使她做出不同寻常的举动，其中之一就是报复。很快，这个小妾将刘文静的话告诉了自己的哥哥，并且让自己的哥哥上书状告刘文静谋反。

也许刘文静的命真的不好，就在这次酒宴过后，刘文静又做了一件他这一生中最不应该做的事——行“厌盛”之法，为自己的家里驱逐妖怪。所谓“厌盛”之法，就是请一个巫师，口中念念有词，为自己除妖驱魔。

这种迷信活动，在当时是被明令禁止的，因为这种所谓的“法术”，有帮人驱魔的，也有借此害人的，究竟是驱魔还是害人，只有那个口中念念有词的巫师知道，而在外人来看是难以判断的，所以出于安全考虑，被明令禁止。

刘文静敢于挑战当朝刑律，可以说是胆大妄为。好了，最不该说的话 + 最不该做的事，刘文静你的好日子到头了。

当李渊得到刘文静要谋反的消息后，下令成立临时调查小组，迅速调查此事。这个调查小组的成员有三个人：萧瑀、李纲、裴寂。

事实上，这个调查小组的成员安排，有很大的问题。李渊明明知道裴寂和刘文静是死对头，为什么还要派裴寂去调查？难道说，李渊想要故意激怒刘文静，然后置他于死地吗？

问题是，堂堂的大唐皇帝要杀人，有必要费这种周折吗？如果李渊想借口杀掉刘文静，只要安排手下人给刘文静编制个罪名，轻而易举地就可以杀掉，完全不必如此费神。

那么，李渊派裴寂去调查的动机是什么？下面的这个解释，大家可能会很失望。

因为李渊的动机丝毫没有“阴谋”的成分。在李渊看来，裴寂就是自己的代表，裴寂是李渊最宠信的臣子，刘文静曾经是李渊最宠信的臣子，派谁去并不重要，关键是看刘文静的态度如何。那么刘文静究竟是什么态度呢？

下面我们来看一看调查组和刘文静的对话：

“肇仁，你是不是在家里大搞‘厌盛’？”

“是！”

“你是不是说过要杀裴大人？”

“是！”

“你是不是要谋反？”

“我承认我有怨言，我和裴寂都是太原起兵的功臣，我的才能在他之上，我的功劳也比他多，为什么他的地位在我之上，我不服，但是我没有谋反！”

表面看起来，这番对话似乎没什么问题。但是如果我们仔细地分析一下，就会发现刘文静的态度很有问题。最大的问题就是，刘文静所说的话，将案情引向了另一个方向。

本来，这个案件的导火索是小妾告官，一个失宠的女人状告自己的丈夫，作为朝廷来讲，肯定怀疑其动机，一般情况下，朝廷都是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而且，谁都知道裴寂和刘文静的矛盾很深，这个案子的关键点在于裴寂处于强势地位，而刘文静处于弱势地位，相信刘文静即使说出要杀裴寂的话，也仅仅是发发牢骚，何况还是酒后说的话。

但前提是刘文静的态度必须坚决，也就是说只要矢口否认一切，这个案子很快就会结束。但是现在刘文静虽然否认自己谋反，但是承认自己有不满意情绪，这个态度就大有深意了。

刘文静的不满情绪来自于裴寂比自己受宠，但是裴寂的地位是谁给予的呢？答案是：李渊。现在刘文静说自己有不满情绪，那么他的不满情绪仅仅是针对裴寂吗？很明显，刘文静针对的是裴寂身后的李渊。

也就是从这一刻开始，这个案子发生了质的变化！

倾向性

刘文静和小妾的矛盾、和裴寂的矛盾都已经下降到次要地位，现在的主要矛盾变成了刘文静和李渊的矛盾，李渊代表着朝廷，所以这个案子现在的关键点是刘文静和朝廷的矛盾。

刘文静实在想不到，自己的坦诚会使案情变得更复杂。不仅刘文静没有想到，所有的人其实都没有想到，但是只有一个人是例外。这个人就是李渊。

当调查组将刘文静的话如实报告给李渊后，李渊的脸色开始阴沉下来。因为他知道，刘文静的话其实针对的是自己。

“你们有什么看法呢？”李渊开始征求调查组成员的意见。

“微臣认为，肇仁不可能谋反！肇仁虽说有些高傲，但是谋反他实在是不敢的！”第一个说话的人是萧瑀。

萧瑀也是李渊非常信任的臣子，他是隋炀帝杨广的小舅子，在隋朝为官时，就经常劝谏杨广爱护百姓，最后弄得杨广心烦意乱，把他贬到了边远山区。唐朝建立后，他投靠了李渊，现在的官职是中书令。

“是啊！微臣也认为肇仁不可能谋反！有怨言不能代表就想谋反，请皇上明察！”紧接着李纲亮明自己的观点。

李纲当时的官职是礼部尚书，同时是东宫的太子詹事。这个人以敢说真话著称，曾经当面斥责过隋文帝杨坚，是个脾气耿直的人。

两个人都说刘文静不可能谋反。以这两个人的人格，李渊对他们的话应该深信不疑。

但是请注意，萧瑀和李纲所说的一切，都是针对原始的案情，显然他们还没有意识到现在案情已经出现了变化。所以他们的话，在李渊看来没有什么实际价值。

“裴监！你认为呢？”李渊将问题抛给了裴寂。

接下来，裴寂所说的话，对刘文静的前途将是至关重要的！很长时间以来，裴寂一直给人一种老实、忠厚的印象。尤其当刘文静向他挑衅的时候，裴寂总是表现出一副很大度的样子。但是，如果仅凭这些，你就真的认为裴寂老实、忠厚，那可是大错特错！

事实上，对于刘文静的挑衅，裴寂很想奋起反击，但是裴寂明白，两个人都是朝廷重臣，如果自己和刘文静处处斤斤计较，不仅没有任何好处，相反还会削弱自己在李渊心目中的地位，所以面对刘文静的挑衅，裴寂总是一笑而过。

以退为进，这是裴寂的策略。刘文静任凭你去闹吧，早晚有一天，你会为自己的行为，付出惨痛的代价。

裴寂一直在等待着机会，他相信这个机会一定会到来，而时机一到，只要他祭出杀手锏，刘文静将毫无还手之力。现在，裴寂终于等到了反击刘文静的机会，他岂能白白错过。

所以当李渊征求他的意见时，这位看起来老实、忠厚的好人，终于露出了狰狞的面目。他说出了一段对刘文静很具有杀伤力的话：

“文静确实很有才略，但是这个人有很大的弱点，性格粗鲁，敢于冒险，现在他做出这样的事，看来和他的性格有很大的关系。我觉得他是个危险分子，现在我们四周强敌很多，如果赦免了他，恐怕日后会出大问题。”

这简直是把刘文静往火坑里推。

裴寂这番话的杀伤力在于，指出了“德”与“才”的关系。刘文静很有才，但德行很差，如果德高才差，这个人即使想做坏事也不会成功，所以没有什么威胁。可是，如果才高德差，这种人就是典型的危险分子，因为这种人做好事很出色，同样做起坏事来也不差。

在裴寂的话里，刘文静就是典型的“才高德差”之人。听完裴寂的话后，李渊的眉头紧紧地锁在了一起。现在针对刘文静谋反案，认为刘文静谋反成立的正方代表是裴寂，认为刘文静谋反不成立的反方代表是萧瑀和李纲，二比一。

少数服从多数吗？李渊当然不同意。

事实上，刘文静谋反究竟成立与否，关键要看李渊的态度。李渊当然不愿相信刘文静真的谋反，作为曾经宠信过的臣子，李渊还是有着很深的感情的。李渊并没有像后来的朱元璋那样，大肆屠杀功臣。但是作为拥有绝对权力的皇帝，如果真的出现谋反事件，相信任何一个皇帝都不会手下留情。

该怎样处理刘文静呢？李渊陷入了矛盾之中。因为刘文静的身份实在太特殊，作为太原起兵的第三号开国功臣，刘文静有着很高的威信，如果这个事件处理不好，那带来的负面影响，也许会超出他的想象。

所以，李渊决定，再听听一个人的意见，这个人虽然不是本案调查组的成员，但他确是最了解刘文静的人，因为从起兵以来，刘文静一直在他的手下做事。

这个人就是李世民。

结论

在唐朝内部，李世民是最了解刘文静的人。当初刘文静来投奔李渊，他其实看重的是李世民，同时在多年的东征西讨中，两个人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可以说，刘文静是李世民的亲信兼第一副手。

现在这个第一副手遇到了相当大的麻烦，李世民岂能袖手旁观？所以，当李渊征求李世民的看法时，李世民毫不犹豫地力保刘文静。

“当初起兵的事，是文静最先提出来的，到了长安后，大大小小的事都由他来处理，而且还和我一起东征西讨，现在说他有怨言是有可能的，但是说他谋反那是绝不可能的事！”

现在比分：三比一！反方扩大领先优势。但是政治不同于足球比赛，在政治领域有时优势越大，失败得越惨！

事实上，李世民也犯了和萧瑀、李纲同样的错误，都是对衍生出的新案情，视而不见。那么这个新案情究竟是什么呢？我的回答是：威胁皇权。

我们先把刘文静是不是谋反放到一边不谈，我们先来分析一下李世民、萧瑀、李纲的观点。

在这三个人的话语中，都大致表述了同一个意思，那就是承认刘文静确实有怨言，但是不同意刘文静谋反。从这三个人的话语中，我们同样也可以听出，他们是反对处置刘文静的。

下面将得出一个很重要的结论，那就是：刘文静可以针对朝廷的事情，发表不同意见，也应该发表不同意见，并且可以不讲方式方法，甚至是口无遮拦地进行表述，大家认为这是很正常的事。

那么请问：朝廷的代表是谁呢？当然是李渊。手下的大臣，可以肆无忌惮地对朝政品头论足，而皇帝，是不是觉得很可怕？如果我是皇帝，我会觉得不寒而栗。最可怕的是，这个肆无忌惮对朝政品头论足的人，还有那么多人支持。

现在我们明白了，李世民、萧瑀、李纲三个人力保刘文静，其实是害了刘文静，因为在李渊看来，刘文静的背后似乎有一股很庞大的势力。这个势力的名字叫做：限权集团，限制皇权的集团！

在这个世界上，把持朝政的只能有一个人，那就是皇帝。皇帝的

权力至高无上，决不允许任何人侵犯！对于威胁皇权的人，只有一个字：杀！

综合以上内容，最终得出一个结论：刘文静必死无疑！

隐藏的秘密

武德二年（619）九月二十日，太原起兵的第三号功臣刘文静和他的弟弟刘文起一起被押赴刑场。

刘文静临死前，抚摸着胸口，说出了他这一生中最后的一句话，这句话也是一句流传了很久的经典：“狡兔死，走狗烹；高鸟尽，良弓藏！”

然而事实果真如此吗？按照刘文静临死前的说法，李渊等于是屠杀功臣，唐朝的功臣有很多，为什么李渊只杀了刘文静一个人。

除了威胁皇权之外，事实上，刘文静被杀还有更深层次的原因，在刘文静案件的背后，还隐藏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

这个秘密就藏在李渊的心中。

唐朝之所以能够建立，仅仅依靠李渊的深谋远虑、李世民的能征善战是远远不够的，还需要有一大批追随者，为其拼死效命。我们把这批为唐朝拼死效命的人统称为“太原功臣”。但是“太原功臣”实在是个很模糊的概念。

在李渊的心中，一直有一份名单，这份名单上的人物，都是最初追随他的亲密战友，可以说是唐朝建立过程中最有功劳的人，是李渊成就霸业的基础，也是李渊最重要的支持力量。

那么这个名单上都有谁呢？他们是：李世民、裴寂、刘文静、长孙顺德、刘弘基、窦琮、柴绍、唐俭、殷开山、刘世龙、刘政会、武士。对于这些人，李渊给了他们一个很合适的称谓，叫做“元谋勋效”。

为了表彰这些人，武德元年八月，李渊特意下达了一份诏书，除了确立他们“元谋勋效”的特殊身份之外，还对他们进行了奖励。这个奖励就是：授予免死牌。“免死牌”这玩意儿，如果你真觉得拿到它就可以“免死”的话，那你的死期也就不远了。简单地说，“免死牌”其实就是个荣誉，千万不要拿它太当回事。

李渊给了这些“元谋勋效”们免死的特权，但是请注意，他也仅仅是给了“免死特权”，除此之外，李渊对这些功臣就没有其他的任何表示了。

我仔细查阅了一下武德元年李渊任命中央行政机构（三省六部）的官员名单，在这个名单中，“元谋勋效”中的人占的比例很小，只有殷开山担任吏部侍郎，唐俭担任内史侍郎，而六部尚书竟无一人属于“元谋勋效”。

按照正常逻辑，李渊应该任命这些最信任的“元谋勋效”们担任行政职务，奇怪的是，李渊并没有这么做。可以说，在武德初年，这些功臣们完全被排除在国家中央机构之外。

那么我们不禁要问，这些“元谋勋效”当时在做什么？答案很简单，他们充当了唐朝的军事机器，为统一战争四处征讨。李渊这么做，除了有当时的形势需要之外，更重要的是因为这些“元谋勋效”们的出身和能力。

如果你仔细地看一下这些人的履历，你就会发现，他们之中的大部分人基本都是武人出身，有的甚至是亡命之徒。不能指望这些人发挥行政才能去治国。这一切，李渊自然心中有数。所以在李渊的心中，对这些“元谋勋效”设置了一个格局，那就是待遇上提高（免死牌），行政上排斥。最根本的目的是限制功臣集团。

以上说了这么多，这和刘文静的死有什么关系？

事实上，当刘文静酒后失言，在家大行“厌盛”的时候，他没有意识到，在李渊看来，刘文静的行为，是对自己的一个挑战。也就是

说，刘文静试图打破李渊对“元谋勋效”地位设置的格局。

在刘文静的背后不仅隐藏着限权集团，还隐藏着“功臣集团”的威胁。两大威胁就像两把匕首一样，如果李渊再不采取措施，很快这两把匕首就会插进李渊的胸膛。

刘文静的死，对于功臣集团是个严厉的警告，李渊仿佛在告诉他们，朕给你们的是可以拿，朕不给你们的是你们坚决不能拿！于是，很多人就此消沉，只在军事领域做事，决不插手行政事务。

唐朝初年功臣们的集体命运就是这样。

信念

功臣们可以就此消沉，但是有一个人虽然也是功臣，却无法就此消沉下去，这个人就是李世民。

刘文静的死，对李世民是个巨大的打击，在李世民看来，刘文静被杀，犹如断臂之痛。同时，李世民也深深地陷入了困惑之中。

谁都知道，刘文静谋反纯粹是子虚乌有的事情，但是为什么父皇执意要将肇仁置于死地呢？即使没有功劳，也有苦劳啊？而且刘文静是自己的嫡系，即使要杀他，父皇也应该考虑一下自己的感受啊？从起兵以来，自己立有无数的战功，难道这些父皇都视而不见吗？

在李世民的心中，李渊的地位从来都是至高无上的，从小到大，他从来没有怀疑过父亲。可是现在，面对刘文静被杀的事件，他忽然感觉到，父亲并不仅仅是自己想象中那么的慈祥、和蔼。在慈祥、和蔼的背后，李世民仿佛看到更多的是一个冷血、残忍的帝王。

没错！李世民你太幼稚了，李渊当了皇帝后，事实上你们除了是父子关系之外，还多了一层君臣关系，你作为臣子全然不顾皇帝的感受，力保你自己的嫡系刘文静，皇帝会怎么看你呢？

千万不要忘记，你是“元谋勋效”中名列第一的功臣！

难道……父皇是在警告我吗？会不会有一天我的下场也会像刘文静一样？不！

李世民你不能就此消沉下去，新生的大唐王朝，还需要你去做很多事情，而且你的目标是成就一番惊天动地的伟业。但是你现在面临着一个很关键的问题，那就是，如何保护自己的安全，如何在自己和父皇之间找到一个平衡点，同时还可以找到一条发展自己事业的道路。

答案很简单：立功。

通过不断地立功，强化自己的地位，树立自己的威信，增强自身的实力，因为只有拥有足够的实力，才能确保自己的安全。

是的，只要让你的父皇认为，你是他身边不可或缺的人，只要让朝廷认为，你是最有价值的人，李世民你的地位就会有保障。

那就从现在开始吧。我会靠自己的实力，继续立下战功，我会靠自己的毅力，小心翼翼地前进。同时，我也会用我特有的方法，让父皇你认识到，靠杀戮强化皇权，是错误的。

此刻，李世民的内心是充满矛盾的，在这种矛盾中，他忽然找到了自己未来的道路，如果说曾经的李世民只是一个驰骋于疆场的名将，那么现在的李世民已经脱胎换骨地成为一个深谋远虑的政治家。

就在这种内心的矛盾中，李世民继续整装出发。因为，此刻山西的形势急转直下。

就在刘文静案件发生的同时，山西的最后一座城池太原陷落，齐王李元吉仓皇逃回长安，山西全面落入刘武周之手。刘武周的大军，很快就会逼向长安。

李世民，现在摆在你面前的，就是一个很好的立功机会。

坚定信念

武德二年（619）十月，长安长春宫（今陕西大荔县）。

此刻，李世民坐在自己的房间里，还在回想着刘文静被杀的事件，转眼间一个多月过去了，李世民的心情逐渐地平复了一些。

过去的事情，就让他过去吧，何况刘武周现在闹得很凶，李世民的心里也是无比的焦急！

对于山西的局势，李渊没有明确究竟派谁去收拾烂摊子，按照以往的惯例，第一人选应该是李世民。奇怪的是，直到现在为止，李渊也没有下达让李世民出征的命令。这真是让人费解。难道，李渊的手里已经有了合适的人选？

“报秦王！内史侍郎唐俭求见！”侍卫的话将李世民的思绪拉回到了现实之中。

“唐俭？”李世民不知道唐俭为什么会来。

“快请！”

“是！”

唐俭自从起兵以来，一直待在李渊的身边，是李渊的嫡系，也是“元谋勋效”中少有的被任命的行政官员，更是唐朝行政中枢机构的高官，可见李渊对唐俭的信任程度。

“臣唐俭参见秦王殿下！”见到秦王殿下，任你再大的官，也得毕恭毕敬。

“呵呵，唐大人不必多礼！大人平日公务繁忙，不知今日到此，有何见教？”李世民知道唐俭绝对是“无事不登三宝殿”。

“臣今日到此，乃是皇上之意！皇上命我带给秦王殿下的一封信！”

“一封信？”李世民顿时觉得很纳闷。

他觉得，自己的这位父皇现在做事很是诡异，李世民隐隐地感觉到唐俭此次前来，一定是带着某种目的。当李世民打开信封，看到信上的内容时，不禁大吃一惊。

信的内容大致是：刘武周现在很强大，唐朝刚刚建立，难于和他争锋，李渊准备放弃山西，只要守住长安就可以了。

“放弃山西？”李世民简直觉得不可思议。

“唐大人！父亲已经决定了吗？”李世民的声有些急促。

“秦王殿下您认为呢？”唐俭笑着反问。

面对唐俭的反问，李世民觉得这绝对不是普通的一封信。在这封信的背后，一定隐藏着父皇的某种深意，那么究竟是什么深意呢？

首先，李渊如果真想放弃山西，完全可以直接公布，为什么还要以送信的方式，让李世民知道呢？

李渊的目标，是统一天下，面对刘武周，他真的想要放弃吗？答案当然是否定的。

李世民隐约地猜到，李渊让唐俭给自己送信，可能是一种激将法。

在“刘文静事件”中，李渊全然不顾李世民的感受，让李世民颇为伤心，现在大敌当前，李渊即使想让李世民出征，也不好意思开口明讲。所以，这封信实际上是在激李世民请战。归根到底一句话，李渊和李世民现在是君臣关系。这种关系决定了他们本身就是一种矛盾体。

“秦王殿下！皇上想要放弃山西，你的看法是什么呢？”唐俭开口问道。唐俭的问话很有深意，而李世民怎样回答更是至关重要。

李世民的眼中忽然多了一份惆怅，在他看来自己就像一颗棋子，进退似乎不由自主。

“以微臣看来，皇上希望秦王能够分忧！其实，皇上明白也只有秦王能够为他分忧。”唐俭终于亮出了底牌。

至此，李世民已经完全明白，唐俭是作为李渊的特使，前来说服自己。李世民忽然笑了，因为在他看来，自己那个高高在上的父皇，实在把自己想得过于复杂。

“请唐大人回禀父皇，让他不必如此多虑，世民愿为我大唐贡献一切，哪怕粉身碎骨也在所不惜！”

第十四章进击山西

出兵

武德二年（619）十一月。

在一个大雪纷飞的日子里，李世民率领三万唐军，冒着凛冽的寒风，踏着黄河坚硬的冰层，开赴山西前线。

大唐英勇无畏的男儿，在秦王李世民的带领下，又开始了新的征程。由此，李唐王朝也正式开始了由西向东的全国统一战争。这是一条坎坷的道路，但是李世民坚信，自己终将到达那个胜利的彼岸。

李世民到达山西后，决定进驻柏壁。之所以这样决定，是因为这个地方实在太过重要。

柏壁位于汾水下游，是长安到太原的必经之路，可以说是咽喉地带，刘武周的后勤补给基本上都从汾水河谷路过，李世民屯兵柏壁等于是将匕首顶在了刘武周的咽喉上，对于这一点，相信刘武周不得不防。

同时，李世民决定分兵威慑夏县，当时驻守夏县的守将是吕崇茂。这位仁兄本来是唐朝的人，但是当刘武周攻占山西后，这位仁兄充分发扬了“识时务者为俊杰”的精神，二话没说做了叛徒，顺势投降了刘武周，可谓一个典型的墙头草。

李世民威慑夏县的目的主要是想牵制住吕崇茂的兵力，让其不能分身顾及柏壁这个主战场。而且两路大军可以互相照应，进可攻，退可守。鉴于威慑夏县的任务十分重要，李世民将这个任务交给了自己的叔叔淮安王李孝基和内史侍郎唐俭。

好了，军事上准备工作一切就绪，接下来的任务就是安抚老百姓。李世民当然明白，这场仗要是没有老百姓的支持，想要取胜是十分困难的。

自从刘武周到了山西后，唐军节节败退，丢下老百姓不管，而且每到一地，都会大肆搜刮老百姓的粮食，搞得老百姓怨声载道，逐渐地对唐军产生了一种敌意，所以将家里的粮食全都藏了起来，就是不给唐军。

可以说唐军在山西的溃败，除了有刘武周的原因，也有自身的原因。鉴于这种现状，李世民刚一到达山西，就发布文告安抚民心，宣布不再扰民，恢复生产，这个措施一出台，得到了百姓们积极拥护，又都将粮食送到唐军的军营。

记得陈毅元帅当年评价淮海战役时说过一句话：淮海战役的胜利是人民群众用小车推出来的！得民心者得天下，更何况是一场战争。

李世民的确不同凡响，刚一到山西，就稳住了局面。但是要想彻底打败刘武周，还是要费一番脑筋。现在最关键的问题是，制定一个什么样的战术？

李世民虽然是个猛将，但绝不是那种有枣没枣先打三杆子的二愣子。刘武周能够在山西把唐军打得一败涂地，足可以证明他的实力，而且现在刘武周士气正旺，李世民如果贸然全线出击，胜算未必有多少。

那就还是用老办法吧——坚壁清野。这一招，对付薛举很管用，相信对付刘武周也同样奏效。就这样，李世民在柏壁高筑墙、广积粮，准备和刘武周打一场持久战。

但是就在这时，忽然传来了李孝基被杀的消息。

野心

作为李世民的偏师部队，李孝基的任务其实很简单，那就是牵制

住夏县的吕崇茂。

有句话说得好，最好的防守就是进攻。我要说：最好的牵制也是进攻。

不可否认，李孝基也认识到了这一点，而且李世民将进攻夏县的任务交给自己，作为李效基本人，也想充分展示一下自己的实力，进而证明他这个侄子选择他，是正确的。

李孝基是个很负责任的人，但是同时也是个耳根子极软的人。就在他决定进攻夏县时，一个人站了出来，投了反对票。这个人的名字叫独孤怀恩。

独孤怀恩也是皇亲，他的父亲是李渊的舅舅，李渊起兵后，他就一直在李渊身边做事，这个人有个最大的特点，就是自命不凡！曾经说过一句很让人刺耳的话：“我家岂女独贵乎？”翻译成现代汉语就是：我们独孤家只有女人才可以富贵吗？

这句话在当时来讲可是大逆不道，因为当时杨广、李渊的母亲都出自独孤家，独孤家的女性已经贵为皇后，要想不仅仅是女性独贵，那就只有一个办法：独孤家的男性去做皇帝。

关键的问题是，这话是从独孤怀恩嘴里说出来的，你说独孤怀恩会有什么想法？

很快，独孤怀恩的话就传到了李渊的耳朵里，而李渊的这个皇位本身就是靠造反得来的，所以李渊不仅不生气，反而和独孤怀恩开起了玩笑说：“你姑姑的儿子都是皇帝，然后我舅舅的儿子就必须是皇帝吗？”

李渊说者本无心，但独孤怀恩听者却有意，李渊万万没有想到，自己的一句玩笑话，却在独孤怀恩的心中，埋下了仇恨的种子。也就是从那时起，独孤怀恩就一直在酝酿一个计划，这个计划只要成功了，独孤家就不仅仅是女性独贵了。

是的，谋反！李渊！你等着吧！你会为你那不计后果的话，付出惨重的代价！

所以这一次，当李孝基决定进攻夏县时，独孤怀恩马上站出来反对。显然，这是一种不怀好意的反对。他的理由是：鉴于攻城的梯子不够，等李世民破敌后，夏县自然孤立，到那时是不攻自破。这话表面听起来似乎很有道理，实际上是相当的扯淡！

你的任务虽然是牵制吕崇茂，但是如果能将他彻底消灭，就不要给他一丝还手的余地。请问，如果宋金刚得到消息后，领兵增援怎么办？

可惜问这句话的是我，而不是李孝基。

只因为独孤怀恩的一句话，李孝基就这样错过了消灭吕崇茂的绝佳机会。而另一边，吕崇茂的反应很敏锐。他判断出，如果李孝基发动全面进攻的话，以自己手中的这点兵力，那绝对会被小锅炖肉。所以，在得到消息的第一时间，吕崇茂果断地向宋金刚发出了求救信号。

夏县作为对抗李世民的最前沿阵地，宋金刚当然不想轻易放弃，于是他向夏县派出了一支实力强劲的增援部队。这支增援部队，为首的是一个类似于“猛张飞”式的人物。

这个人的名字叫尉迟敬德。

气节

尉迟敬德的名字叫尉迟恭，“敬德”是他的字。朔州鄆阳（今山西朔城区）人。

如果引用说书人的说法，尉迟恭绝对可以称得上是：一杆丈八长矛横扫天下无敌手。说他类似于张飞，并不为过，因为这位仁兄也有着一张面如黑炭的脸庞。

尉迟恭本是隋朝的武将，但他看不惯杨广的荒淫奢侈，刘武周起兵后，闻听他作战勇猛，就把他收在帐下，在刘武周的手下，尉迟恭很是春风得意。

不过，尉迟恭在内心深处很是瞧不起刘武周的，刘武周和王仁恭的小妾私通，又是因为这个女人才造的反，在尉迟恭看来刘武周简直就是个下三滥，只是刘武周对自己实在是很不错。

受人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的道理，尉迟恭还是很明白的。在尉迟恭的心中，一直有个美好的愿望，那就是投奔一个真正的明主，哪怕为他粉身碎骨也在所不惜。

尉迟恭！不要急，请你耐心地等待，这一天迟早会到来的。愿望是美好的，但人还是要立足于现实。

眼下，刘武周让尉迟恭领兵增援夏县，老板发话，尉迟恭还得照办。这一次，尉迟恭不负众望，和夏县的吕崇茂齐心合力，将李孝基的部队，做了汉堡包。唐军中除了少数的散兵逃回柏壁之外，其余的全被俘虏。

这份被俘虏的将领名单有：李孝基、唐俭、独孤怀恩、刘世让。

这也就意味着，李世民的偏师部队全军覆没，牵制夏县的计划宣告破灭。

实事求是地讲，李孝基等人被俘后，刘武周并没有要杀他们的意思，因为在刘武周看来，李孝基这些人将会是自己手中的筹码，手上了这些人，相信李世民肯定会有所顾忌。

老老实实地待着吧，如果李世民够意思的话，你们很快就会回家的。如果胆敢有什么非分之想，小心你们的脑袋！

所有被俘虏人员，只能听天由命。是的，也只能这样了。但是，凡事都会有例外，李孝基就是个例外。所有的人都可以忍受这份屈辱，唯独他不能忍受。因为他的身份注定了，这份屈辱他是无论如何

不可以忍受的。身为大唐帝国的王爷，岂能甘心做俘虏？于是李孝基开始暗中密谋逃跑。

应该说，李孝基是很有骨气的。相信他一定费了很多脑筋，设计了很多逃跑的方法，并且最终付诸了行动。可惜，他的运气很不好，他的计划被尉迟敬德的监军寻相发现了，然后上报给了刘武周。

刘武周处理的方法很简单：杀！

李孝基是李唐王朝在统一战争开始后牺牲的最高级别的将领，同时也是王爷级别中牺牲的第一人。消息传到长安后，李渊万分悲痛，下令废朝三日，赠帛千匹给他的家属，并且准备花重金向刘武周赎回遗体。

但是，刘武周并不买账，无奈之下，李渊只能下令招魂以安葬。

公平地讲，李孝基是个好人，同时也是个能力有限的人，曾经面对如此良好的战机，他却轻易地错过了。

不管怎样，李孝基也是为国捐躯，和那些投敌叛国的人比起来，李孝基还是很不错的。至于他的能力问题，我想我们还是对人不必苛求。

因为我们都是凡人。凡人的特点就是：永远越不过自身的局限性。

不放弃

当李世民知道李孝基被杀的消息后，他陷入了深深的自责之中。

作为自己的叔叔，李世民本应该最了解叔叔的能力，李孝基是个尽职尽责的人，但是要想办好一件事情，仅仅做到尽职尽责是远远不够的。归根到底一句话，李孝基不具备独当一面的能力，而李世民偏偏让他赶鸭子上架，那结果就可想而知了。

三国时期，诸葛亮也是让一个不能独当一面的马谡去守街亭，结果大败而归。只是，马谡还能跑回来和诸葛亮见上一面，而李孝基却永远不能再回来。想到这里，李世民不禁潸然泪下。

在他看来，自己是造成叔叔被杀的罪魁祸首。

而且，从整个战局来看，偏师部队全军覆没，造成的消极影响是相当大的。刚到了山西就打了这样一个大败仗，一时间唐军谈虎色变，几乎到了崩溃的边缘。

局势是险恶的，人心是浮动的，只有李世民始终是信心百倍的。

不放弃！决不放弃！永不放弃！

——英国首相丘吉尔

我知道，为了实现心中的理想，我会全力向前闯！忍受失败的痛苦，即使再苦再难，也要奋力前进！我相信，那个笑到最后的人，一定是我！

于是，就在这种险恶的形势下，李世民开始展现出他超越常人的一面。可以说，李孝基的死点燃了李世民胸中愤怒的火焰，他仿佛看到前方有一种无形的力量正在向他招手。这种力量的名字叫做：信念。

很快，李世民就等到了这个机会。

十二月二十三日，李世民得到了一个重要情报，尉迟恭的增援部队，由于光荣地完成了增援夏县的任务，准备返回老巢涇州。

李世民果断决定，在尉迟恭返回涇州的途中，打一场伏击战。李世民这样做，不仅是为李孝基报仇，更重要的是，借此战的胜利鼓舞一下士气低落的唐军。

鉴于这个任务实在太过重要，李世民充分汲取了夏县之败的教训，在选帅工作上，是慎之又慎。最后，在经过深思熟虑和一番对比

之后，李世民决定将这次伏击战的任务交给两个人：殷开山和秦琼。

殷开山是李世民的心腹爱将，这些年在李世民手下东征西讨，积累了很多实战经验。更重要的是殷开山是一个见到敌人眼就红的人，任凭别人说什么，我也得抄家伙就上。

而选择秦琼，是因为李世民很顾忌尉迟恭的武艺。在唐军阵营中，相信也只有秦琼可以和尉迟恭对上靶子。

伏击战，打的就是一个字：猛！

现在好了，一个猛将配上一个猛人，相信这场伏击战打得一定会很生猛。

在哪里打呢？就在美良川吧。

美良川是夏县返回涇州的必经之地，这个地方有个最大的特点：四周环山。这实在是个打伏击的好地方，李世民忽然感觉胜利的天平开始向自己倾斜。

正如李世民所料，三天后，传来重大喜讯：美良川大捷！美良川大捷除了殷开山和秦琼指挥得当之外，最重要的一个原因是尉迟恭轻敌所致。

有句话叫做：骄兵必败。

刚刚灭了李孝基，就挨了李世民的当头一棒，本以为李世民只会 在柏壁做缩头乌龟，没想到打了自己的闷棍，尉迟恭郁闷到了极点。但郁闷是解决不了任何问题的，眼下还是要迅速决定去往何方。

由于遭到了伏击，尉迟恭觉得不能再往前走了，说不定在前方李世民已经布下了另一个伏击圈，就等着自己往里钻了。相同的错误，当然不能犯两次。所以，尉迟恭当下改变返回涇州的决定，准备改道前往河东和驻守蒲坂的王行本会和。

这个世界有时真的很奇妙，明明你已经预料到事情的发展方向，

而且你也做了很多努力，但最终的结果还是事与愿违。

有的人注定了，命运中是有克星的。而李世民就是尉迟恭的克星。

就这样，尉迟恭率领着手中仅剩的一千人马，悄悄地改道前往蒲坂。他相信，这次一定会瞒过李世民。但是，当他走到一个叫安邑的地方时，尉迟恭觉得自己的判断是错误的。因为在他的前方，出现了唐军，准确地说是李世民率领的唐军。

难道李世民是神仙？已经算出了尉迟恭会去蒲坂？

答案当然是否定的。

我只能告诉你，一个优秀的军事将领除了具备勇敢、谋略之外，还要具备关键的一点，那就是：敏锐的直觉。敏锐的直觉告诉李世民，尉迟恭很可能会改变行军路线。

当李世民取得美良川大捷后，并没有一味地沉浸在喜悦之中。他明白，尉迟恭这样的对手，不能给他半点缓手之力，必须要穷追猛打。正所谓：宜将剩勇追穷寇！

所以，当尉迟恭悠闲地走在前往蒲坂的路上时，李世民率领三千轻骑兵，连夜抄小路，直插美良川到蒲坂的必经之路——安邑。

也许你会问，李世民为什么会有这样敏锐的直觉？

我只能用两个字来回答你：天赋！

钉子户

安邑这个地方，名字虽好，但尉迟恭在这里注定是不能安逸的，相反，由于李世民的突然出现，让尉迟恭很是手忙脚乱。

经过我们尉迟恭同志的奋力拼杀，最终的结果是：除了尉迟恭本人和监军寻相之外，其余的人不是阵亡就是被俘虏。

虽然结局是惨败的，但小命是必须要保的。俗话说得好：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只要我尉迟恭还活着，相信终有一天会打败你李世民。

结果证明，尉迟恭的愿望是好的，但是他终究没能实现。不过，他最终却以另一种方式，改变了自己的人生轨迹。这一天很快就会到来了。

遭到了李世民的两次伏击，除了还有个寻相在身边之外，尉迟恭基本上算是成了光杆司令。事实上，光杆司令也有他的优势。这个优势就是：可以毫无顾忌地逃跑。

尉迟恭快马加鞭，他和寻相终于逃出了李世民的伏击圈，跑到了宋金刚那里。尉迟恭惨败的消息，让刘武周很愤怒，在他的眼中，李世民就像个钉子户，拔不掉，铲不动。

缩在柏壁的李世民让刘武周毫无办法，但是身在浩州的李仲文可就没有这么幸运了。

浩州是晋西（今山西汾阳）重镇，李渊起兵前这个地方叫西河郡，武德元年改名为浩州。

到目前为止，山西所有的地方都已经陷落，只有浩州还在唐军手中。事实上，从武德二年七月底开始，浩州就屡遭宋金刚部队的进攻，当时驻守浩州的并不是李仲文，而是一个叫刘贍的人，时任浩州刺史。

刘贍这个人有个特点：认死理儿。但在某些特殊时候，认死理儿不一定是坏事。此时，刘贍认准了一条道——坚守浩州。我就是要证明给人看，所有的地方全都陷落，但浩州绝对是个例外！它在我的手中一定会固若金汤！

结果证明，他做到了，而且做得还相当不错。史载：贼数攻之，辄为贍所败。

浩州的存在可以算是个奇迹，但是更奇迹的还在后边。

就在李世民取得美良川大捷的同时，一个人悄悄地来到了浩州。这个人就是李密的堂叔——李仲文。刘贍是个认死理儿，李仲文是个二杆子。

他本来是和裴寂一起到山西讨伐刘武周的，裴寂在度索原惨败后，李仲文无奈之下只能四处打游击，二杆子精神实在无从发挥，而且手下的人越打越少，眼看再打下去就成了光杆司令。

所以，李仲文当机立断，引兵前往浩州，和刘贍会合，共守浩州。可是李仲文刚到浩州，就遭到了刘武周的猛烈进攻。没办法，命苦不能怨政府，受累不能怪社会啊。

别看李仲文打游击不在行，但却是个守城专家。在浩州，李仲文的二杆子精神发挥到了极致，在他和刘贍的共同努力下，顶住了刘武周部队一波又一波的进攻。汾阳太符观《郭将军墓碑》中记载着这样几句话：四面受敌，千里绝援，关山杳杳，望长安如日月；岁月遥遥，疑京兆于天上。用一句话来形容：上天无路，入地无门。

就是在这样一种异常凶险的状况下，李仲文没有想到自己在浩州居然足足守了将近一年的时间。这将近一年的时间里，李仲文凭借其“二杆子精神”创造了一个个奇迹。

武德三年三月二日，刘武周部将张万岁进攻浩州，被李仲文击退。一胜。

三月十五日，李仲文遣部将张纶在浩州外围伏击刘武周，歼敌千余人。二胜。

三月三十日，李仲文由被动防守，改为主动出击，率军进逼石州，迫使守将刘季真投降。三胜。

四月六日，李仲文派遣部将张德政突然渡过汾水，一举歼灭负责宋金刚后勤保障工作的黄子英部。四胜。

四月九日，进占介休、平遥之间的张南堡，切断宋金刚的军粮供应。五胜。

五战五捷！

如果说身在柏壁的李世民是钉子户的话，那么身在浩州的李仲文就是最牛钉子户。

正是因为有了浩州的存在，极大地牵制了刘武周的军事力量，为柏壁的唐军减轻了负担。而且李仲文的五战五捷对宋金刚的心理打击是十分沉重的。可以说，李孝基没有完成的任务，李仲文完成了。

浩州的“钉子户”精神，让身在柏壁的李世民信心大增。事实上，李仲文的五战五捷已经拉开了唐军反攻刘武周的序幕。

但是作为一个久经沙场的战将，李世民同时也明白，浩州战场的胜利，只能说明唐军在局部战场占有一些优势，要想彻底打败刘武周，还需要精心的谋划，并且要等待有利的时机。所以李世民决定继续实施“拖”字战术。

这个时候，就像两个高手推太极，在看似不经意间，其实比拼的是两个人的意志和耐力。

时间到了武德三年（620）。刚进正月，李世民在柏壁就得到了一个利好消息，唐军攻克了蒲坂。

蒲坂地方不大，却是块硬骨头，当时驻守蒲坂的守将王行本窝在城里，试图拼死抵抗。唐军采取的策略是围而不打。拼死抵抗的勇气是可嘉的，但是大多情况下，肚子饿到一定程度，无论什么崇高的信念都会抛到脑后。

没办法，在坚守了一个多月后，王行本不得已打开城门，出城投降。至此，唐军身后的最后一个火力据点，被顺利拿下。目前的形势一片大好。

对了，忘了说一点，攻下蒲坂的唐军将领是秦武通。秦武通似乎不太知名，但是他的领导实在很知名。这个人就是独孤怀恩。

狼子野心

有的人也许会问，这位独孤兄不是在夏县之战中被尉迟敬德俘虏了吗？

是的。但是我们的独孤兄逃生技术实在高超，就在唐军取得美良川大捷的同时，这位仁兄不知用了什么魔法，居然冲破敌人的道道封锁线，逃了回来。如此逃生手段，堪比大卫·科波菲尔。

不管怎样，回来了就好，李渊并没有责备独孤怀恩，继续让他率兵攻打蒲坂。

我们在前边曾经说过，独孤怀恩是个心高气傲地人，李渊的一句戏言让独孤怀恩怀恨在心，所以他一直在酝酿着一个计划：谋反！可惜计划刚刚酝酿，他就做了尉迟敬德的俘虏。此前，独孤怀恩的谋反想法没有几个人知道。

请注意，是没有几个人知道，也就是说还是有人知道。其中知道的，有个叫元君宝的人。

和独孤怀恩一起做俘虏的除了李孝基之外，还有唐俭、刘世让，当然也有元君宝。元君宝是独孤怀恩的死党，但有时死党并不一定可靠。

在做俘虏的那段日子里，元君宝出卖了独孤怀恩，最可悲的是他并不是有意的。之所以会这样，是因为元君宝的城府太浅。

由于忍受不了做俘虏的屈辱，他对一个人说出了下面一段话：

“独孤尚书最近在酝酿一件大事，可惜没有早点行动，如果能够早点行动，哪还会有今天的屈辱啊！真是当断不断，反受其乱！”

他说话的对象，名字叫做唐俭。显然，元君宝忽略了一个重要问题，唐俭是李渊的嫡系。傻子都明白元君宝说话的意思，更何况是老谋深算的唐俭。于是唐俭暗暗地将元君宝的话记在了心中。此后便发生了美良川之战。

独孤怀恩打下蒲坂，为唐朝立了大功，但是在他看来，自己的价值并没有得到充分的展现，在他的心中，那个拥有无限荣耀的皇帝宝座，才是他奋斗的目标。他坚信，通过自己的努力，一定会坐上那个宝座的。

正月十二日，李渊为了激励在前方浴血奋战的唐军将士，他决定亲自慰劳一下山西前线。李渊的行程安排的第一站就是蒲坂。

独孤怀恩觉得自己的机会来了。他不仅没有心怀感恩，而且简直可以用狼子野心来形容。

李渊的到来，让他顿感热血沸腾，在他看来，这是上天赐予的机遇，把握住这个机遇，自己就可以成为那个万人敬仰的九五之尊。

对，就在蒲坂干掉李渊！李渊！不要忘了，你的皇位也是夺来的。你能夺得，我为什么就夺不得？王侯将相宁有种乎？皇帝万岁宁有种乎？

不可否认，独孤怀恩有造反的能力，但历史再一次告诉我们，造反这种高风险的职业，除了个人具备超强的能力之外，还需要天时、地利与人和。可惜独孤怀恩这三样什么也不占。所以，他的造反注定只会成为一场闹剧。

此外，他的运气似乎也很差。因为在他准备要干掉李渊的同时，一个人悄悄地将独孤怀恩造反的消息，报告给了李渊。这个人就是刘世让。

刘世让，字元钦，雍州澧泉人。李渊进入长安后，他率领川兵马归顺唐朝，拜为通议大夫。这个人的特点是：大忽悠一个。

元君宝无意地将独孤怀恩造反的消息告诉了唐俭，唐俭却有意地告诉了刘世让。

刘世让很能忽悠，他的忽悠对象是尉迟敬德。放我回去，和李世民谈判，保证让李世民顺利撤兵。其实他的真正用意是：向李渊告密。

刘世让怎么忽悠的尉迟敬德，我们已经不得而知，但是有一点可以肯定，刘世让的忽悠智商肯定不低，不然的话，尉迟敬德也不会像被拍了迷魂药一样，真的放他回去。

这件事情发生在美良川大捷之前，等到刘世让到达李渊那里时，李渊正准备渡过黄河前往蒲坂。刘世让赶回来的时机真是恰到好处。就这样，刘世让将独孤怀恩谋反的消息告诉了李渊。

李渊听到独孤怀恩谋反的消息后，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吾得免，岂非天也？”是的，似乎冥冥之中自有天意，注定了李渊才是那个真命天子。

李渊当机决定取消蒲坂之行，同时他做出了另一个重大决定：召独孤怀恩觐见！

这是非常厉害的一招，因为在古代觐见皇帝时，是不能带着军队的，李渊的目的是只要独孤怀恩来到这里就马上把他拘押！如果独孤怀恩不来，那就是抗旨不遵，到时顺理成章地给他安个谋反的罪名，再去平叛。

总之一句话，孙悟空是飞不出如来佛的手掌心的。

独孤怀恩接到觐见皇帝的圣旨后，他丝毫没有意识到这是个陷阱，因为在他看来自己的这个计划简直天衣无缝。事实再一次告诉我们：狂妄自大害死人。

李渊！你还蒙在鼓里吧？有些事情你还不知道。

不！独孤怀恩！你的事情我全知道，只是有些事情你还不知道。

螳螂捕蝉，黄雀在后。

接下来的事情，相信不用我写，大家也能猜得出来。

武德三年（620）二月十九日，李渊下令诛杀独孤怀恩及其党羽，并没收了他的家产。

对于独孤怀恩我只想說：

野心是允许有的，但人不能没有良心。

追击！坚决地追击！

在与独孤怀恩的较量中，李渊展示出了超人的智慧，一举粉碎了独孤怀恩的阴谋。

没有大规模的杀伐，没有血腥的屠戮，我们看到的只是四两拨千斤的巧妙。当然，独孤怀恩同志之所以失败，也与他的智商有很大关系。

如果说李渊的胜利依靠的是智慧，那么李世民的胜利依靠的就是耐力。

四月十四日，在与李世民对垒了将近半年的时间后，宋金刚终于坚持不住了。原因是粮食不够。

作为刘武周的先锋部队，宋金刚一骑绝尘，深入山西腹部，不可谓不勇猛，但打仗仅仅依靠勇猛是不够的，还要讲究战略和战术。也许宋金刚懂得这个道理，但是李世民比他更懂得这个道理，在柏壁龟缩不出，就是在等待这个时机。所以宋金刚只能是有前劲没后劲。

既然没有底气和人家拼了，那就只有一条路：撤退！

李世民一直在等待这个时机。

痛打落水狗还是很过瘾的。于是唐朝历史上一场罕见的追击战就此开始。

这场追击战简单来说，就是宋金刚在前边拼命地跑，李世民在后面拼命地追，很像警察抓小偷。

四月二十一日，李世民率军在吕州追上了为宋金刚殿后的寻相，见面之后一通猛打，寻相惨败，继续北逃，李世民继续追击。

双方谁都明白，各自手握本方的绝对主力部队，这次的较量谁都输不起。

目前宋金刚的任务是保存有生力量，李世民的任务是彻底打垮宋金刚。这是一场双方殊死的较量，也是一场耐力的比拼。

宋金刚跑得快，李世民追得急！据史书记载：“秦王世民追及寻相于吕州，大破之，乘胜逐北，一昼夜行二百余里，战数十合！”

二百余里，相当于从天津到北京，在那个交通并不发达的岁月，李世民率军用了一天的时间就完成了，堪称神速！

而且这个二百余里，是连续完成，并且中间还要和敌人交战，再除去士兵吃饭的时间，可以推算出来士兵们没有其他任何的休息时间，士兵们是人而不是野兽，就算是野兽也有疲劳的时候，那么我们不禁要问，李世民这个连续的一昼夜行军二百余里是如何做到的？

其实，在上述这段历史记载中，透露出一个很重要的讯息，那就是李世民的骑兵战斗力。仅仅依靠步行完成连续的二百余里追击，显然是行不通的。唯一的解释就是，李世民是带着骑兵在追击，而且是骑兵部队中的轻骑兵部队。

这个很好理解，如果带的都是重骑兵，相信宋金刚早就一溜烟跑得没了踪影。最关键的一点是，在追击的过程中，还要和敌人交战，并且每次交战还都必须打赢。做到这一点，实在是太困难了。

但李世民做到了。

综上所述，应该可以推断出来，李世民的骑兵部队战斗力应该有多强。简直可以用两个字来形容：恐怖！这仅仅是个开始。事实上，骑兵在唐朝已经发展得异常壮大。不要急，在今后的日子里，我们将不断地见识到他们的风采。

连续的追击，连续的打击，使宋金刚很是狼狈。但同时，唐军也已经疲惫不堪，即使是机器，在运转了很长时间后，也需要休息，何况是人。当唐军追到高壁岭时，体能终于到达了极限。

很多天来，士兵们在李世民的带领下，充分发扬“疯狗”精神，咬得宋金刚基本上没有还手之力，但即便是疯狗，疯到一定程度时也需要吃饭、睡觉。从柏壁到高壁岭，唐军已经整整追击了将近半个月。

虽说士气高涨，但同时也是疲劳至极！

所以，一个人开始出来阻止李世民继续疯狂的追击，他的理由很简单，如果再这样下去士兵们即使不战死，也会被累死。这个人就是刘弘基。之所以刘弘基会站出来说话，是因为他的职务——行军总管。

如果说主帅李世民，相当于现在一支职业足球队主教练的话，那行军总管刘弘基就相当于这支球队的领队。

主教练负责指导球队的训练、打比赛、战术制定等；领队负责一支球队所有人员的吃喝拉撒睡等工作，此外还要兼做思想工作，也就是说相当于一个大管家。现在，唐军足球队的领队就是刘弘基，看到士兵们累得拉了胯，他理所当然地要站出来说话。

刘弘基对李世民说：“您现在追击宋金刚到这里，已经称得上是大获全胜了，如果再这样地疯狂追下去，士兵们会吃不消的，这样会给部队带来更大的损失，应该原地驻扎，就地休整一下，然后再继续追击。”

客观地讲，刘弘基的建议还是很中肯的，作为全军的大管家，当然要考虑士兵的感受，这也是他的职责所在。但有些事情，如果完全按照常规来做，那结果也只能就是常规化。

在李世民看来，宋金刚也许觉得唐军现在疲劳至极，可能会放缓追击的速度，所以相应地会放缓逃跑的速度。

只有突破自身的极限，才会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但突破这个极限，又谈何容易，人类在挑战极限时，往往需要下很大的勇气。李世民注定就是那个打破常规的人。

逆向思维，往往会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正所谓：兵者，诡道也！

所以当李世民听完刘弘基的话后，马上否定了他的观点，“正是因为我军不断地追击，才迫使宋金刚毫无还手之力，现在他已经是军心涣散，我们必须一鼓作气消灭他，如果让他缓过劲来，再想打败他就不太容易了！”

李世民是从战略意义角度进行分析，刘弘基是从人性化角度进行劝说。双方似乎讲得都很有道理。但是李世民作为主帅，拥有最后的决定权。所以他决定，率领大军，继续追击！

我知道你们跟着我的确很辛苦。但是我们都有一个共同的愿望，那就是彻底打败敌人。为了实现这个愿望，我已做好了充分的精神准备。你们呢？当然，饥饿、困乏我们都要忍受。

精神的强大，才是真正的强大！

英勇无畏的大唐将士，和我一起去开拓前方那布满荆棘的道路吧。在前进的道路中，也许会有挫折，也许会有失落，但是我坚信，最终的胜利一定会属于我们！一定！

决战

五月五日，李世民率军终于到达了本次追击战的终点——介休。之所以说是终点，是因为宋金刚实在不能再往北跑了，因为再往北就到了刘武周的老巢——太原。

说什么也不能让李世民打到太原。李世民的问题，就地解决！此时的宋金刚，虽然被李世民打得满地找牙，但至少神智还是清醒的，而且手中还有两万人马。两万人，如果全都抄家伙拼命，也能顶一气。所以这一次，宋金刚将所有的宝都压在了介休一战上。

跑了这么长时间，让人家追着屁股在后面打，实在是很丢人，坚决不能再跑了。是爷们的就跟着我在介休这块地盘上，和李世民火拼一场，不成功则成仁！宋金刚当然想不到，介休之战竟是他平生最后一战。

宋金刚终于男人了一把，率领两万人在介休城西门外列阵迎战，这个阵势很是壮观，南北长达七里！

面对如此壮观的阵势，李世民开始思索着破敌之策。宋金刚的布阵很有特点，简单来说，这是个南北长蛇阵。

俗话说：打蛇打七寸。这句话的实际意义在于，看准时机，在敌人的薄弱部位上给予致命的打击。问题是，如何才能让宋金刚的长蛇阵露出破绽？

以目前的情况来看，宋金刚的布阵简直是滴水不漏。不！事实再一次告诉我们，任何事物都有它的漏洞，宋金刚的漏洞在于——太过自信！他相信自己背城而战，占有地利，李世民远道而来，此战胜算不大。

是的，自信是件好事，但是凡事勿过度！

认知你自己，凡事勿过度。

——古希腊特尔斐神庙中的箴言

对，那就利用宋金刚盲目自信的弱点。于是，李世民做出了如下部署：

命秦琼、程知节率军冲击宋金刚阵的北端；部将翟长孙、秦武通冲击南端。

诸将得令。

且慢，两端只许败不许胜！

只败不胜？这是个什么逻辑？

我要的是最终的胜利，为了最终的胜利，此前所付出的一切代价都是值得的。

唐军就此展开了攻击。很快，在唐军诸位将领的“正确”指挥下，冲击南北两端的唐军开始溃败。这种溃败，显然是有意识的。

也许是很长时间以来，一直让李世民追着屁股打，实在太过窝囊，所以当看到唐军溃败后，宋金刚顿时一舒胸中的一口恶气。在他看来，否极泰来的日子就在今天。

李世民！想不到你也会败在我宋金刚的手上，可惜我以前高估了你，没想到原来你也是浪得虚名。早知如此，我还跑个屁！传我将令，大军向前推进十里！

好了！要的就是你这句话！

宋金刚显然忽略了一个问题，李世民部队的表现为什么反差如此之大？先前追得自己无处躲藏，现在转眼间一败涂地？有的时候，人真的会被眼前的表象所迷惑。所以透过现象看本质这句话，实在是很有道理的。可惜，宋金刚没有学过唯物主义辩证法，所以等待他的只有惨败。

看到宋金刚大军前进了十里之后，李世民下令继续冲击宋军阵型的南北两端。这次的任务是牵制，牵制的意思就是不能胜也不能败。

此刻，宋金刚的“七寸”终于暴露在了李世民的面前，他的这个“七寸”就是他的身后。是的，宋金刚最初是背城列阵，现在前进了十里，也就是说目前他自己的身后与介休城有十里的距离。

这就已经足够了，十里的距离足够李世民带领骑兵部队横冲直闯的了。想想宋老生和薛仁杲当年是怎么失败的吧。没错，断了你的后路，来个瓮中捉鳖！“断后战法”一直都是很实用的。

战斗依然在继续！

但是这次，宋金刚显然感觉到唐军的战斗力似乎比先前提高了不少，南北两端虽然不断地打退唐军多次进攻，但唐军似乎“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一样，源源不断地顶上。

都是同一战场的唐军，战斗力的差距怎么就这么大呢？难道……李世民在耍滑头吗？

通过观察唐军的战斗力，宋金刚隐隐觉得李世民在耍滑头，只是他判断不出李世民下一步究竟要干什么。那就继续进攻，给唐军以足够的压力。向前！向前！再向前！

决定战争的胜负，指挥官的素养虽不说是决定性的，但至少是很重要的。可惜，宋金刚和李世民比起来，那是小巫见大巫。

正当宋金刚率领人马努力向前冲的过程中，李世民带领自己的精锐轻骑兵部队，已经悄悄地从北端绕到宋金刚的背后。当然这也要得益于冲击宋军的南北两端唐军，正是他们的不懈努力，才死死地咬住南北两端的宋军，使宋军的所有人居然没有发现李世民的行踪。

当宋金刚回身忽然发现李世民的骑兵部队时，战争的胜负就此决定。

史书记载：世民率精骑击之，出其阵后，金刚大败，斩首三千。

我承认我败了，但是我不服气！李世民你虽然胜了，但只能说明

你的运气比我好！

宋金刚你错了！决定战争的胜负，运气只是其中的一个因素，重要的是信念！从柏壁到介休，我一直都有必胜的信念，你宋金刚呢？

我胡汉三还会回来的！

不！你永远不可能再回来了！

宋金刚手握刘武周的全部家底，如今被李世民打得面目全非。

当刘武周知道宋金刚惨败的消息后，他预感到自己的这次山西之行已经走到了尽头，本来山西就是李渊的老巢，自己在这里折腾了这么长时间，现在闪人，值了。刘武周和宋金刚带领五百多骑兵，连夜离开山西，投奔了突厥。

他们相信，依靠突厥人，终究还能卷土重来。但是他们万万没想到，等待他们的将是闪亮的刀锋。突厥人最终还是将这两个已经毫无利用价值的人，砍成了两半。

历史告诉我们，没有永远的敌人，当然也没有永远的朋友，有的只是永远的利益。

对于刘武周来讲，这真是一个莫大的讽刺，最初是依靠突厥人才起的家，最终也是因为突厥人而破产。也许这就是刘武周最好的谢幕方式，也许这就是刘武周的宿命。

历史又一次告诉我们：古今成大事者，必自强者也！

凯旋

宋金刚虽然落荒而逃，但介休城还有刘武周的部分残军驻守。当然指望这些人进行反攻，那是妄想，这些人眼下能够做的也仅仅是据城坚守。

对于介休城，李世民并不想强攻，因为在介休城内有一个他想收

服的人，这个人就是尉迟敬德。

要说尉迟敬德是很够意思的，他的领导宋金刚不顾自己的处境，跑得溜烟没了踪影，但尉迟敬德还是收拾残军，重整旗鼓，继续守卫介休城。

什么样的员工才是好员工？要我说，无论领导在与不在，员工都能够始终如一地干好本职工作，这样的员工才是好员工。相信这样的员工无论到了哪个公司都是受欢迎的。尉迟敬德就是这样的员工，何况他现在所在的刘氏集团即将破产。单凭这一点，李世民就认为尉迟敬德是个可用之人。为了得到这个很敬业的员工，李世民决定让宇文士及前去劝降。

宇文士及在劝降的过程中，究竟说了些什么话，史料上并没有明确的记载，但是我相信宇文士及所说的话，一定是很有诚意的。同时，还有最重要的一点，那就是尉迟敬德也看中了李世民。

在前边我说过，尉迟敬德虽然在刘武周手下做事，但是从骨子里是瞧不起刘武周的，他一直都盼望着遇到一个真正的明主，在他的手下，去发挥自己的才干。秦王李世民的大名，相信尉迟敬德早已是如雷贯耳。尉迟敬德不是白痴，通过这么长时间的交手，他已经切身地感受到李世民就是自己在努力寻找的那个明主。

有的人从朋友变成了敌人，而有的人从敌人变成了朋友。

就此成为我的朋友吧！

其实，为了这一天，我已经等了很久！

其实，为了这一天，我也寻找了好久！

自此，尉迟敬德成为了李世民手下的得力干将。在今后的岁月里，我们将逐渐见识到这位猛将的风采。请大家一定要记住他的名字，尉迟敬德注定了是一个让人期待的人。

五月十二日，李世民率大军进至晋阳，刘武周的宰相杨伏念献城投降。

五月十七日，剿灭吕崇茂余党，收复夏县。

至此，山西又重新回到了唐朝的怀抱。

五月二十九日，李世民胜利回到长安。

走在长安的街道上，李世民就像现在的流行歌星一样，受到了众多粉丝的追捧，鲜花、掌声、溢美之词，李世民所到之处都会掀起一阵狂潮，在他们看来，李世民俨然就是他们的偶像。

山西大捷，是继平定薛举、李轨之后，唐朝的又一次重要胜利，他的意义在于，不仅仅是从刘武周手中夺回了山西，而是为唐朝接下来的全国统一战争，增添了无穷的信心。

所有的人都沉浸在喜悦中，当然其中最高兴的就是李渊。为了表彰李世民的功绩，李渊除了给李世民诸多物质上的赏赐之外，还特意在这个宝贝儿子开了一个庆功会。在这个庆功会上，李渊特意让宫廷的乐师们编排了一个大型的歌舞大曲，以期通过这个歌舞大曲在舞台上再现秦王李世民英勇战斗的风姿。

李世民当了皇帝后，对这个歌舞大曲进行了重新编排，从而使它更加激荡人心、更加波澜壮阔。这个歌舞大曲的名字叫做《秦王破阵乐》。

由于本人早年学习的是音乐专业，所以在这里简要地介绍一下《秦王破阵乐》。

这部大曲是集歌、乐、舞于一体的大型综合性宫廷乐舞，分为曲和舞两个部分，最初演出的时候是没有歌词的，李世民后来在重新编排时，命人加进了歌词，作词的人就是魏徵，而作曲的人是唐代著名的思想家、音乐家吕才。

最初演出这部大曲的时候只有几十个人，李世民后来把它增加到120人进行演出，可谓是别开生面。此外这首乐曲在清商乐的基础上，充分吸收了胡乐（主要是龟兹乐）的风格，使全曲的风格更加多元化。演出的时候，身披铠甲的勇士手持长矛等武器，往来穿梭、奋力拼杀，再现了战场上厮杀的场景。据说这个曲目当年在长安演出时，观众深受震撼，有很多观众情不自禁地跟着手舞足蹈。

可惜的是，由于年代久远，这部曲子的歌词没有保留下来，但是在一代又一代音乐工作者的努力下，这个曲子的曲谱保留至今，而且在日本还有这个曲子的九种传谱。

今天，当我们还原这个曲子，把它再现出来的时候，相信每一个人也会和当年长安的那些观众一样激昂，内心会受到震撼。

隆隆的战鼓已经敲起，激昂的音乐已经响起，相信《秦王破阵乐》一定会把你的思绪带回到唐朝那个激情燃烧的年代！

第十五章鏖战洛阳

草台皇帝

欢乐的时光总是短暂的，李渊等人都明白，解决了刘武周之后，下一个要解决的就是东南问题。

现在挡在李渊面前的有两大高手，洛阳的王世充和江陵的萧铣。

此前，这两大高手就一直在和李渊不断地掰手腕，双方虽没有大规模的正面开战，但在局部总是有一些小摩擦，双方互有胜负，可是由于刘武周的问题没有解决，所以李渊对这两个对手采取了“忍”的策略。

现在刘武周已经顺利解决，那么王世充和萧铣就上升为主要问题。问题的关键在于，这两个对手，应该先解决哪一个？

有的人主张，先解决萧铣，因为对比两家的实力，萧铣自然比王世充要弱，柿子先拣软的捏，这是人们的惯性思维。

有的人主张，先解决王世充，因为王世充所在的洛阳，是中原的中心地带，如果说当时长安是一个政治中心的话，那么洛阳同样也是政治中心，从当时的政治观念来看，无论是拥有洛阳还是长安，都可以傲视群雄，如果两个地方都能揽入怀中，那么恭喜你，从此你真的可以君临天下、去做开创盛世的美梦了！

在我看来，主张先解决王世充的人，是相当有才的人，因为他们敏锐地看到了洛阳的战略意义，这就好像一场攻坚战一样，成功地占领对方最重要的高地，将旗帜插在上边，其中的象征意义不言自明。

综合各种因素，李渊决定首先解决王世充。事实上，李渊做出这

个决定，除了洛阳具有重要意义之外，根本的原因是王世充在洛阳的根基并不稳。

用一句话来形容，王世充现在是烦恼并快乐着。自从打败李密后，这位仁兄转过手来开始对付小学生杨侗。在王世充老师的正确教导下，我们的杨侗小学生顺利地完成学业，光荣地毕业了——被毒杀。

紧接着，王世充于武德二年（暂时采用唐朝的年号）四月，正式称帝，国号郑。奋斗了几十年，王世充终于攀上了他的人生制高点。

初当皇帝的王世充就像刚刚经历过新婚一样，内心充满着激情和喜悦，但时间一长，他忽然发现原来当皇帝是一件很没意思的事，因为他发现了一件实在令他很头痛的事——处理政务。

从才学上来讲，王世充是很出色的，精通历史、擅长兵法，还会龟策、推步之术（算命）。但处理政务不是你才学高就可以的，它好像做家务一样，是没有尽头的，需要的是耐心。家务做不好可以重做，但政务如果处理不好就有可能引起一些相当大的麻烦。面对着每天大量需要处理的事情，王世充开始感到烦躁，他实在没有想到，当皇帝还会有这样的烦恼。

而且王世充处理政务的方式很特别，因为担心老百姓有些事情传达不到自己这里，王世充做了一个大胆的决定——宫外听朝。

所谓宫外听朝，就是在宫外，设置一个临时朝堂，老百姓可以排队向皇帝直接反映情况，很类似于现在的市长接待日制度。但唯一不同的是，王世充天天如此。凡事一旦过了头，就会形成一种灾难。每天向王世充反映情况的老百姓络绎不绝，而反映的事情更是五花八门。

“王二偷了我家的牛，他不承认，请皇上裁决！”

“皇上！我老婆被人霸占了，那男人有钱有势，我斗不过他，请皇上为我做主啊！”

“皇上！我男人去外地做生意，说好这个月回来，可是这都月底了还没回来，请皇上为他占卜一卦，算算他什么时候能回来！”

“皇上……哎！皇上你别走啊！听草民把话讲完啊！”

……

三十六计走为上策，再不走头都快炸开了。

最初，王世充是依靠哄骗皇帝的手段，在官场上平步青云，由此他便认为只要掌握了一套系统的、科学的哄骗手段，自己就可以成为一个无敌的政治家。所以宫外听朝不过是王世充的政治秀，在他的看来，皇帝都被我忽悠了，何况是百姓。事实上，他错了。

王世充你一定没有听过一句话：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因为公道自在人心。这个世界就是这样，说出的话就要负责，何况是皇帝说出去的话。宫外听朝最后居然演变成了临阵脱逃，皇帝当到如此程度怎一个衰字了得！

面对一个如此荒谬的皇帝，面对一个如此没有前途的国家，百姓们开始失去信心，于是许多人开始叛逃，最理想的去处当然是长安。

为了防止叛逃事件的进一步升级，王世充想到了一个很绝妙的主意，至少在他看来这个主意是十分绝妙的——五家相保制度。所谓相保制度，就是一家叛逃，四家株连。此外，凡是领兵出战者，先把家属扣押作为人质。

留住我的人，但你留不住我的心！

许多人就此开始变换了一种对抗方式，由先前的叛逃变成了消极怠工。防线总是从内部开始崩溃的。如此内政，如果不招来外敌，那老天爷实在太不开眼。

很快，外敌出现了。这个外敌的名字叫做——李唐王朝。

遭遇战

武德三年（620）七月，仅仅休息了两个月后，秦王李世民就再次披挂上阵。

前方目标：洛阳。

如果说平定薛举是稳定唐朝的后方，平定刘武周是为了收复山西，那么洛阳一战，将是李唐王朝能否最终统一天下的关键一战。此战的意义不言自明，胜者很可能会以秋风扫落叶之势，横扫当时的各种割据势力而统一中国，败者也许最多只能跑到山沟里打游击了。

鉴于此战的重要性，李渊特命李世民带领七大行军总管，二十五位得力干将，共计十余万人东出潼关，直奔洛阳。

这是一场王者与枭雄之间的战争。洛阳，注定要成为一个生死场。

但是令李世民和王世充意想不到的，双方首次碰面居然不是在洛阳，而是在一个很小的地方——慈涧（今洛阳市西）。

慈涧虽然是一个很小的地方，但却是东都洛阳西部的一个重要据点，李世民和王世充在这里碰面，还要得益于王世充的冲冠一怒。

在前边我说过，李世民出征之前，双方就已经开始了一些武装冲突，其中规模最大的当属罗士信攻占慈涧。

罗士信本是王世充的手下，但是这位仁兄深受相保制度之害，所以投降了唐朝。由于他熟悉洛阳周围的地理环境，所以李渊让他继续发挥自身的优势，到洛阳的周围去打游击。

对于罗士信这个对手，王世充最初并没有在意，但是罗士信同志继承了“破坏之王”的光荣传统，在洛阳周围拼命地搞破坏，先是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潜入洛阳外城的清化街，一把火把那里烧得一塌糊涂；然后攻占了青城堡（今洛阳西北），最后把慈涧围个水泄不

通。

王世充派太子王玄应前去救援，没想到被罗士信一通猛打，大败而归。王玄应的大败，让王世充忽然觉得罗士信似乎不像想象中的那么简单。这么长时间以来，罗士信在自己的眼皮底下一个劲地折腾，而且折腾得有模有样，令王世充很是气愤。

影响大大的坏啦！如果不彻底地剿灭这伙人，也许明天我的洛阳宫殿也会被他烧成灰。于是王世充决定亲自带领三万精兵，去会会这个曾经的老部下。王世充本来想去慈涧打狗，没想到这一次居然碰到了狗的主人。

当李世民即将到达慈涧时，忽然探听到洛阳方面有一股部队正在向慈涧赶来，直觉告诉他这股部队来者不善，如果冒进的话，可能会有遭到伏击的危险。于是他命令大军暂时停止前进，原地待命。

我们的李世民同志向来有个爱好，那就是喜欢做兼职工作，这一次他除了担任主帅之外，还兼职做了一把侦察敌情工作。主帅兼侦察兵，这是个很有趣的职务，同时也是个很危险的职务。侦察工作毕竟不是李世民的本职工作，俗话说，隔行如隔山，做得了主帅，未必能做侦察，所以李世民的侦察工作做得并不理想。

准确地说，是不及格。因为在他开展侦察敌情工作的时候，有一个人发现了他。这个人就是单雄信。单雄信的身份是猛将，他还有个特殊的身份——王世充的部将。

啥也别说了，开打！

在李世民的一生中，有很多次处于极其危险的境地中，这一仗算是其中的一次。毫不夸张地说，李世民差一点丧命，之所以最后能够安全地逃回来，是因为他用弓箭杀出了一条血路。

这场遭遇战令李世民很是狼狈，但是不管怎样，总算是逃了回来。

不要认为历史上有名的唐太宗，一生都在荣华富贵中度过，事实上正是因为李世民有了这些经历，才为他日后创立伟业打下了深厚的基础。

不经历风雨，怎么能见彩虹？何况是经历了生与死的搏杀！

王世充虽然在这场遭遇战中占得先机，但他并不是白痴，他当然明白，李世民手中的十万大军绝不是来洛阳旅游的。

三万PK十万，基本等于自杀。

李世民！我在洛阳等着你。有种的！你就放马过来。

部署

洛阳周围的几个据点都属于易守难攻的类型。王世充的想法很简单，他认为只要守住这几个据点，拖住李世民的大军，胜利的天平就会向自己倾斜。因此，王世充摆出了一副防守的架势，而且将防守据点的任务全部交给了自己的儿子。

魏王王弘烈守襄阳（今湖北襄樊）；荆王王行本守虎牢关（今河南荥阳西北）；宋王王泰守怀州（今河南沁阳）；王世充本人和其他几个儿子则在洛阳城外布置了重兵把守。

铁桶阵！名副其实的铁桶阵！

在他看来，自己布置的这个防守体系很科学、很合理，李世民是绝对打不透的。事实上，这个布阵是很不合理、很不科学的。

打仗这个行业，讲究的是寸土必争，王世充将所有的宝都压在了这几个据点上，而放弃了其他地方，其实是很不高明的。

洛阳属于四战之地，不像长安那样有潼关据险，更不像四川那样有剑阁可以当关，如果想要守住洛阳就必须扩大防守的面积，从而减轻洛阳的压力。

当然，最好的防守就是进攻。其实，以王世充手中的兵力，足可以主动出击，御敌于国门之外，可惜他并没有这样做。所以，王世充在不经意间，将战争的主动权让给了李世民。

面对王世充的铁桶阵，李世民也做出了部署。针对洛阳周围的形势，李世民决定采用挤压式的打法，分五路大军进逼洛阳。

第一路：部将史万宝统领两万精兵从宜阳方向（今河南宜阳西），攻占龙门（今河南洛阳南），切断洛阳和襄阳之间的联系。

第二路：部将刘德威统领两万精兵东出太行山，围攻怀州，切断洛阳与虎牢关地带的联系。

第三路：部将王君廓统领两万精兵，进攻洛口仓，切断洛口仓到洛阳之间的粮道。

第四路：部将黄君汉统领两万精兵，向南进攻回洛仓（今河南孟津县东），切断洛阳与回洛仓之间的粮道。

当然，第五路大军就由李世民自己统率，死死地咬住身在洛阳城的王世充本部。

可以说，李世民为了拿下洛阳，特意用五路大军编制了一张网。李世民的意图很明显，用这张网死死地罩住王世充，让他动弹不得。现在网已张好，开始捕鱼！

这五路大军虽说各有各的任务，但是最关键的两路军其实是王君廓和黄君汉这两路。

洛阳城的主要粮食供应基地是洛口仓和回洛仓，切断这两个地方前往洛阳的粮道，那洛阳城里的人就得勒紧裤腰带了。

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更何况打仗这差事，比一般的工作更加消耗体力，没有饭吃，那可是件很可怕的事情。

洛阳的形势，其实是很不妙的。随着时间的推移，王世充越来越

感觉到洛阳似乎并不像自己想象中的那么稳固，让人家断了两个粮道，这个问题很是令王世充头痛。说一千道一万，谁让你当初放弃这么一大片土地，让李世民撒了欢地折腾。

命运其实是掌握在自己手中的，有时候机会一旦错过，就永远不会再来。

心存幻想

缺粮的日子是十分难受的。

即使意志再坚定，也架不住肚子咕咕地叫。于是洛阳周围，曾经依附于王世充的一些郡县开始纷纷倒戈，投降了唐朝。洛阳逐渐地变成了一座孤城。

王世充本以为李世民会率领主力大军，直捣洛阳城下，然后开始一场攻城战，如果这样，即使洛阳是座孤城，但是凭借洛阳城坚固的防守，也完全可以抵御唐军，然后等唐军疲惫时，再搞个突然袭击，到时大获全胜。

可惜，这一切都是假设。

事实告诉我们，过分依赖主观意识的判断，其实往往会出现很大的偏差。李世民不仅没有率大军攻洛阳，反而在洛阳北边的北邙山安营扎寨，准备要打一场持久战。

既来之，则安之。王世充我会陪你玩到底。

这一下，王世充傻了眼。他万万没有想到，李世民居然来了个“坐地泡”。最关键的是，李世民耗得起，王世充耗不起。

长安方面可以源源不断地给李世民运送粮食，而自己却完全做不到这一点，王世充甚至后悔当初自己怎么会占了洛阳这个倒霉地方。面对如此现状，王世充也只能是一声叹息，此时他既没有决战的勇气，也没有守住洛阳的信心。

但王世充能够占据洛阳，成为一方霸主，依靠的绝不仅仅是运气，事实上，在如此困难的局面下，王世充还是想出了一个保住洛阳的方法。至少在他看来，这个办法是可行的。

什么办法？求和。

八月十日，在撑了将近一个月后，王世充终于坐不住了，他决定主动出击。当然这次出击，并不是准备和李世民进行决战，而是谈判求和。

王世充列阵于洛阳城西北的青阳宫，这里和李世民驻扎的北邙山，仅有一河之隔，在这里他准备好好地做一下李世民同志的思想工作。

“秦王殿下！隋朝已经灭亡了，李唐占据关中，我占据洛阳，我并没有向西侵略唐朝，现在秦王殿下率领大军来到洛阳，是什么用意？”在我看来，这是纯粹的废话。先前两家在局部战场的摩擦，难道是在进行访问交流？

李世民的回答很简单：“现在所有的人都敬仰我大唐，唯有你不把大唐放在眼里，所以我才率领大军前来兴师问罪！”

你以为不侵犯我就可以了么？有想法也不行！

“我们双方现在息兵讲和，这不是很好的事吗？”这句话说得完全是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

宁可被人打死，不能被人吓死。现在仗还没打，胜负还很难说，作为一个国家的最高领导人，居然说出如此下贱的话。

没前途，实在是没有前途！

在这句话的背后，其实暴露出王世充一个致命的弱点——目光短浅。他没有看透，即使自己说出N多个道理，李世民也是不会撤兵的。在政治和军事斗争中，是永远没有道理可讲的。能够讲的，是实

力。

针对王世充提出的息兵求和，李世民只说了一句话：“奉诏取东都！不令讲好也！”对不起，要想讲和，最好和我老爹讲去，我的任务是把你消灭。

谈判到此结束。还得接着打！

李世民的这番回答，意味着谈判彻底破裂，双方再也没有回旋的余地，只能是兵戎相见。王世充同时也郁闷到了极点，恨不得马上打过河去，把李世民打倒在地，最好再踏上一万只脚。

但最终，王世充还是理智战胜了情感，因为这次他根本没有做打仗的准备，本以为自己好言好语，会让李世民感动，没想到却吃了个闭门羹。既然谈不成，那就只能打下去吧。

两军依旧相持。

李世民并不着急，自己粮草充足，完全不必急于进攻，他心里很清楚，洛阳不可强攻，当年李密就是强攻洛阳，虽然大小百余战，但到最后依然没有拿下来，自己反而耗得油枯灯灭。

李密失败的教训，李世民牢牢地记在心里。

既然来了，就绝不当第二个李密。胖子不是一口吃下的，绣花针不是一天磨成的。王世充咱们一切一切，慢——慢——来。

形势对王世充似乎越来越不妙。

在唐军五路大军的进逼下，王世充重兵把守的据点都被唐军困死，越来越多的郡县纷纷向李世民投降。在这些投降的人中，有一个人在这里必须要说一下。这个人的名字叫张公瑾。

张公瑾，字弘慎，魏州繁水（今河北大名）人，时任洺州刺史。当然这个官职是王世充任命的。

这个人有个最大的特点——臂力过人。据说当时张公瑾府外有一对石狮子，这位仁兄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搬起来，而且还能原地转圈。也许你会怀疑这个传闻的真实性，不过没关系，我们终有一天会见识到他的臂力究竟是否过人。

在前边，我让大家记住过很多人的名字。在这里，张公瑾也不例外，也请你记住他。在玄武门事变中，正是因为他的臂力，成功挽救了李世民。

也许是上次侦察工作做得不够理想，在两军相持了将近一个月后，李世民决定再干一回他的兼职工作——侦察兵。这一次，为了以防万一，李世民带上了猛将尉迟敬德。而且，亲点了五百玄甲兵随同自己前行。

在这里，简要向大家介绍一下玄甲兵这个兵种。

这个兵种是由李世民创立的，是李世民在自己的骑兵部队中精选出来的优等骑兵组成的，共千余人。玄甲兵的装束很特别，从上到下一身黑衣黑甲，类似于日本的忍者，而且所骑的战马也有铠甲护体。当时李世民把玄甲军分为左右两队，分别由秦琼、程知节、尉迟敬德、翟长孙统领。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玄甲兵的铠甲绝对是一等一的好货，唐军的铠甲抛弃了魏晋时期的具装铠，而改为以明光铠为代表的唐十三铠。明光铠是一种亮式的板式铠甲，他比魏晋时期的具装铠要轻很多，但防御性能比具装铠要好很多。

除了装束特别之外，作为玄甲兵其中的一员，除了善于骑射之外，什么刀枪剑戟、斧钺钩叉、鞭铜锤抓、镋槊棍棒、拐子流星、带钩儿的、带尖儿的、带刃儿的、带刺儿的、带峨眉针儿的、带锁链儿的……十八般兵器必须要样样精通。

可以说，玄甲兵是李世民的王牌部队，战斗力是超一流的，身边跟着这样的士兵，心里就是踏实。

二次遭遇战

九月二十一日。

李世民带着尉迟敬德和五百玄甲兵登上魏宣帝景陵查看敌情。他实在没有想到，王世充居然当了把二杆子，命令单雄信带着近万人向自己杀了过来。

狗急跳墙！王世充这次真的急了，表现形式就是抄家伙拼命。让你围了这么久，如果再不教训你一下，兄弟们是会耻笑我的。

抛开战争的背景不谈，单看这次的较量，很像两个黑社会团伙的火拼。

从前王世充缩在洛阳城里，很像狗熊在冬眠，但是这一次突然杀出，动作极其迅速，上万人在单雄信的带领下，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李世军团团围住。在王世充看来，集中上万人的优势兵力攻击只有五百人的唐军，此战必胜。今天是个好日子，逮住了李世民这条大鱼。

事实再一次告诉我们：希望越大，失望也就越大。当王世充的部队围住李世民时，李世民手中的王牌部队——玄甲兵开始发挥威力。

要说李世民创建的这个兵种，实在不是混饭吃的，上万人围住他们的时候，丝毫没有惊慌，反而在最短的时间内布成一个圆形阵将李世民和尉迟敬德围在中间，因为他们明白，此刻保护主帅是最重要的。

前边我说过，玄甲兵十八般兵器样样精通，事实上作为骑兵部队他们最擅长的还是弓箭，所以这一次弓箭就是他们最好的防御武器。

开弓！放箭！整个过程都是一气呵成，在此期间，李世民没有说一句话。没有主帅的指挥，居然在最短的时间内，动作完成得如此干净利落，可见平时训练有素。

王世充一波又一波的攻击被玄甲兵用弓箭所击退，但是弓箭再多也有用完的时候，弓箭用完了，就用长刀；长刀被打掉了，就用短剑；短剑折了，就用铁钩……

总之一句话，有什么用什么。什么都没有了怎么办？一句话：战死沙场，宁死不降！

在我看来，玄甲兵之所以战斗力出众，除了装备精良之外，最重要的是他们具有一种精神。这种精神的名字叫做：视死如归。

五百人抵抗上万人，百密难免一疏。在他们抵抗了将近半个时辰后，由于伤亡过大，阵型渐渐地开始有些松散。缺口还是出现了。

就在缺口出现的一刹那，单雄信在兵士的掩护下，策马迅速杀入阵中。擒贼先擒王的道理，他还是明白的。只要李世民倒下了，唐军就会自动瓦解。

李世民拿命来！单雄信是超一流的猛将，在杀入阵中的一刹那，借助惯性，用马槊刺向李世民。

李世民虽然也是身手不凡，但他的身上只佩带一柄短剑，作为象征性的防身兵器。单雄信的马槊刺过来的时候，李世民下意识地用短剑去挡，但是他忽然发现了一个问题。这绝对是一个置他于死地的问题——短不敌长。

完了！看来今天我李世民是外公死儿子——没救（舅）了！

不！李世民，你还有救！难道你忘记了你的身边还有一个人吗？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一杆长槊猛然间刺向单雄信的胸部，单雄信回救不及，栽于马下。刺出这一长槊的人正是尉迟敬德。

在最关键的时刻，出现在了最关键的位置，尉迟敬德刺出这一槊的价值，实在是无法用金钱来衡量的。

单雄信栽下马之后，手下的人开始慌了神，因为他们不知道此刻

究竟应该是先救主帅，还是继续围攻李世民的尉迟敬德。就在这一愣神的工夫，尉迟敬德架着李世民杀出一条血路，突围而去。

史书记载：世充兵稍却，敬德翼世民突围！

猛人！的确是猛人！

“先不要管李世民了，快去救主帅！”单雄信手下的人不知是谁喊了一声，众人这才恍然大悟，连忙将单雄信从地上扶起，可是就在这一刻，李世民和尉迟敬德带着玄甲兵又冲了上来。杀你个回马枪！

顷刻间，形势顿时逆转，先前的围攻者变成了挨打者。打仗讲究的是一鼓作气，只要一泄气，再想重新振作起来可就不容易了。这一点，在王世充士兵的身上就反映得很明显。

本来形势一片大好，上万人围着李世民的五百人打，眼看就要得手，没想到被猛人尉迟敬德搅了局，主帅单雄信被挑落马下不说，居然还让李世民逃了出去。

郁闷！实在是郁闷！

所以当李世民重新杀回来的时候，王世充的部队开始乱成了一团糟。

此时，坚守大营的唐军守将屈突通看见李世民遭到突袭，急忙率领大军赶来增援，正所谓兵合一处，将打一家，将王世充的部队团团围住，一通猛打。箭射、刀砍、斧剁……刹那间死尸遍野！

这一顿猛拍下来，共解决了一千多人，而且活捉了王世充手下的大将陈智略，其中最大的收获是俘虏了六千多名排槊兵。

如果说玄甲兵是李世民的王牌部队，那么排槊兵就是王世充的精锐之师。为了打造这支精锐之师，王世充像李世民一样可是没少费力，但是这一仗下来居然被打得所剩无几，看来真是应了那句话：是骡子是马得拉出来遛遛。

事实证明：排槊兵和玄甲兵比起来，简直不在一个档次。

而其间所反映出来的问题，就是主帅的训练水平和调教能力，从这一点上就可以看出王世充和李世民相比，实在是差了很多。

这一仗，唐军大获全胜。

李世民心中有数，最要感谢的人当然是尉迟敬德。如果没有尉迟敬德，也许自己早已经不在人世间了。为了表达对尉迟敬德的感谢，李世民特意赏赐了他一箱金银。

由于他的表现实在太过精彩，后人依据他这次险救李世民的歷史，成功改编成一个《单鞭夺槊》的故事，至今仍在民间广为流传。人们通常是不会忘记在历史中有惊艳表现的人的，当然你的这种表现必须要得到大家的认可，尉迟敬德就是这样的人。

不可否认，尉迟敬德的确是一员猛将，在后来的几次战役中，多次单枪匹马闯入敌阵。史书记载：出入重围，往返无碍。

拥有这样的人才，秦王幸甚！大唐幸甚！

求救

李世民是快乐的。

在这场遭遇战中，能够突围出来已经是很幸运的事了，没想到最后居然把王世充打得大败，真是一份意外的收获。

王世充真是够窝囊的！上万人居然被打得一败涂地，而且自己的精锐部队——排槊兵，基本上不复存在，王世充百思不得其解，自己失败的原因在哪里？经过这一战，王世充手下的士兵的确有些谈“唐”色变！

“唉？你们知道吗？李世民这小子居然从咱们上万人中间成功突围，厉害啊！”

“其实要归功于他身边的那个黑脸大个，好家伙，简直张飞再世啊！”

“人家突围出去，还杀咱个回马枪，那么多排槊兵居然打不过人家，我怀疑唐军是不是吃了什么灵丹妙药啊？”

“有可能啊！听说北邙山上有仙草，是不是他们吃了仙草啊？”

“哎！几万人都打不过人家，我看咱们是没戏了！”

“老弟！能守多久就守多久吧！实在守不下去了咱就投降唐军，咱也来点仙草尝尝，嘿嘿！”

.....

打了败仗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丧失信心。

不过在王世充看来，事情并没有那么糟糕，至少现在洛阳城还是稳如磐石，他认为只要洛阳城在，自己就有和李世民叫板的资本。

“会好起来的！一切都会好起来的。”王世充努力地安慰自己。事实上，他的噩梦才刚刚开始。

十月十五日，唐将罗士信攻克千金堡（今洛阳北）；

十月二十一日，管州总管郭庆举城降唐；

十一月一日，唐将李大亮攻克樊城，斩杀王世充大将国大安；

十一月二十九日，李大亮又攻克沮州和华州，斩杀守敌近万人。

加上李世民五路大军所控制的几个据点，到现在为止，洛阳城外所有的据点基本上都被唐军所掌控。此时，洛阳成为了一座名副其实的孤城。

李世民的意图很明显，从一开始就在遵循一个原则：以洛阳周围的据点为主攻点，进而包围洛阳。现在这个计划基本实现，所以接下

来就要关门打狗了。

坏消息接踵而来，王世充陷入了很矛盾的境地。看来洛阳现在即使不想守也得守了，因为除了洛阳之外，王世充根本没有其他地方可以去。但是能守多长时间呢？王世充心里实在没底，因为洛阳的现状实在不容乐观。

缺粮、军心涣散，甚至还得提防有人反水，这种担惊受怕的日子，王世充真的受够了，曾经他觉得处理政务是件很烦人的事情，现在他忽然觉得曾经的日子是那么的美好！

什么是幸福？

幸福不是已经失去的，也不是还没有得到的，你现在就是幸福的。所以，我们每个人都应该珍惜你现在的美好生活，对这个世界也许你会有抱怨，也许你会有不满，但是不论如何还是珍惜现在吧。一旦你失去时，你就会觉得曾经是那么的美好，因为它永远也不会再回来了。

王世充想起了曾经的美好，他觉得无论如何也要保住洛阳。只要保住了洛阳，我还会拥有那些曾经的幸福。

向人求救吧。为了洛阳的存在，即使让我跪下来求人我也愿意。

向谁求救呢？准确地说现在谁有实力来救我呢？

有吗？有！

谁啊？窦建德！

无奈之举

其实，王世充实在不愿意向窦建德求救，真是拉不下这张老脸。

当时所有的割据势力，互相之间基本上都有些大大小小的摩擦，王世充和窦建德之间也不例外，在李世民东征洛阳之前，两位仁兄就

因为争地盘而大打出手。

先是王世充偷袭了窦建德的门户地区——黎阳，而窦建德也不甘示弱，攻占了殷州，算是报复了王世充。此后双方虽然没有大规模的军事冲突，但也是大事没有，小事不断。

双方就这样一直闹得很不愉快，谁也不服谁。不过这也可以理解，都是当世之枭雄，手里都握着好几十万人，谁怕谁啊？跪天跪地跪父母，想让我对你俯首称臣，那是搬着梯子上天——没门儿！闹到最后，双方干脆彻底断交，召回了各自的外交人员，而且互不通信。

但是人这一辈子谁都有走背字的时候，现在王世充眼看洛阳即将保不住，从地理位置来看，窦建德是离自己最近的人，所以为了保住洛阳，不得不向窦建德求救。

毕竟，性命远比脸面重要。为了能够活下去，我王世充今天就舍了这张老脸！当然，王世充之所以向窦建德求救，最看重的还是窦建德的实力。

那么我们这位从高鸡泊走出来的农民领袖现在是个什么状况呢？

窦建德的现状可以用四个字来形容：政通人和。

在前面我们说过，窦建德从高鸡泊起兵以来，联合高士达打败了隋将郭绚，虽然败给了杨义臣，但因为做人做事非常仗义，所以发展十分迅速，在乐寿（今河北献县）建立政权，称长乐王。

但是窦建德事业上涨的势头并没有就此终结，在他的不断努力下，所治理的地方达到了“路不拾遗，夜不闭户”的程度，人人富足，安居乐业。这一点，就连当时的唐朝也做不到，可以说窦建德治国是很有一套的。

随着事业的不断攀升，窦建德也逐渐有了一些想法，那就是正式称帝。

对于称帝这件事，江都事变之前所有的人都很小心翼翼，这一点我在前边曾经做过分析，但是当大家知道杨广被杀的消息后，又全都一窝蜂地抢着做皇帝，窦建德当然也不例外。

大业十四年（618）四月，也就是杨广被杀的一个月后，窦建德正式称帝，国号夏。

称帝后的窦建德，并没有满足于所得到的一切，兼并了魏刀儿的农民起义军，在魏县痛打落水狗宇文文化及，又先后攻克了易州（今河北易县）、定州（今河北定州市）等地，而且在和唐将李神通的较量中，也是大获全胜。

虽然没能征服幽州的李艺，但是现在正全力攻打盘踞在山东曹州的孟海公，而且基本上已经锁定胜局。

到目前为止，窦建德的事业可以说达到了如日中天的地步，除了幽州，基本上算是打遍天下无敌手。

当窦建德收到王世充的求救信时，他陷入了犹豫之中。

窦建德的算盘

“王世充！想不到你也有今天！”窦建德看到王世充的求救信后，第一反应是幸灾乐祸。当然他也明白王世充如果真的丢了洛阳，对自己是绝对没有任何好处的。

到现在为止，所有的割据势力都有一统天下的梦想，当然有实力能够做到这一点的并不多。以目前的情况来看，似乎只有李唐和窦夏两家有这个实力。

事实上，李渊决定攻打洛阳的时候，曾经邀请过窦建德一起参战，并且许诺事成后平分王世充的地盘，不过窦建德谢绝了邀请。他的理由很简单：洛阳不仅是王世充的地盘，同时也是自己的门户。李唐如果拿下洛阳，接下来要拿下的很可能就是自己。以王郑牵制李唐，是窦建德的策略。

不过，任何事情都有两面性。反过来讲，如果窦建德援救洛阳，和王世充联手打败唐军，等王世充缓过手来，说不定还会和自己翻脸。还是那句话：没有永远的朋友，也没有永远的敌人，只有永远的利益！

救？还是不救？这是个问题。窦建德陷入了两难的境地。

开会，商讨对策！

“不救！王世充这个老贼，终于也有今天，还有脸向我们求救！”

“就是嘛！侵占我们的地盘，现在眼看洛阳保不住了，来求我们了，拿我们当什么了啊？”

“他有今天，纯粹是报应，李唐应该把他往死里打！”

.....

泄愤！纯粹是泄愤！

部将的话，让窦建德也觉得很解气，但同时窦建德似乎觉得手下这些人缺少一种眼光，其实窦建德是很想听听另一种声音的。

“不！我觉得，应该去救王世充！”说话的人是中书侍郎刘彬。

“哦？刘侍郎有何高见，说来听听！”

“陛下！王世充和我们素来不睦，这点确实不假！众人的话我也能理解，但是站在长远的角度来看，我觉得王世充是必须要救的。”刘彬的话，令窦建德眼前一亮，他觉得刘彬的话对未来夏国的走向至关重要！

“刘侍郎请继续讲下去！”

“陛下！现在天下大乱，李唐拥有关西、陇右等地，王世充拥有洛阳，陛下拥有河北，这叫三足鼎立之势，如今李唐进攻洛阳，兵力逐

渐地增加，看样子王世充支持不了多长时间，如果李唐一旦拿下洛阳，恐怕我夏国也不能久存啊！”刘彬的三足鼎立之说，让窦建德瞬间觉得自己现在的处境很像当年的孙权。

“那刘侍郎的意思是发兵去救王世充？”窦建德急忙问道。

“没错！臣以为就目前来讲，应该和王世充解除旧怨，发兵去救，夏攻其外，郑攻其内，臣敢担保李唐必败！那个时候……”

“怎样？”

“嘿嘿！到时等唐军退去后，陛下可以静观其变，如果有机会就灭掉王世充，然后乘着李唐刚刚战败，民生疲敝，再灭掉李唐，到时天下可取！”

“三足鼎立……”窦建德嘴里喃喃地说着。

刘彬的话，让窦建德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中，不可否认，王世充是自己的敌人，但是李唐同样也是自己的敌人，这两家无论谁做大做强，都是窦建德所不愿意看到的，相比之下，窦建德更不希望李唐的势力上涨，从目前的情况看，李唐平薛举、灭李轨、打败刘武周，又即将攻取洛阳，可以说已经露出了统一天下的苗头。

用一句话来讲那就是：王世充打败李唐，窦建德还有生存之地，若李唐灭了王世充，自己将死无葬身之地！正所谓：唇亡齿寒。窦建德决定，发兵救郑。

都说敌人的朋友是敌人，敌人的敌人那就是朋友。事实证明，有的时候情况并非如此。敌人的敌人一样是敌人！

王世充这次算你走运，但是去救你，并不因为我是什么善男信女，我是为了我自己。

但是在窦建德的心中，依然有一个顾虑，那就是孟海公的问题现在还没有彻底解决，窦建德当然不希望自己陷入两线作战。

“替我传话给王世充，告诉他我会找准时机去救他的，让他坚守住洛阳！”

“还有，礼部侍郎李大师你去李世民那里走一趟，游说他停止进攻洛阳，撤兵回长安，两家罢兵言好！”

窦建德当然明白李世民是绝不会撤兵的，事实上他是在为自己争取时间。窦建德实在没有想到，李大师这一去竟会被李世民扣留。看来李大师应该改名叫李大冤。

对于窦建德“罢兵”的建议，李世民并没有理睬。在他看来，窦建德纯粹是狗拿耗子——多管闲事。

管好你自己吧。王世充之后，下一个就是你！

李世民扣留李大师的目的，就是不想让他将自己的意图告诉窦建德。事实上，李世民这么做也是在为自己争取时间。也许窦建德现在正等着李大师的回信，李世民要趁着这个时间尽快拿下洛阳。

窦建德你慢慢地等吧，等你知道一切时，就是洛阳陷落的时候。

李世民的算盘拨的是叮当响，可是他忽略了一个问题：王世充的抵抗能力。

还是失望

时间进入了武德四年（621）。

王世充的日子越发不好过，此刻他十分希望窦建德那魁梧高大的身躯立刻出现在他的面前。不过，这个愿望在短时间内，实现的希望似乎不大。

李世民在洛阳外围不断地增兵，洛阳想要飞出去一只苍蝇都很困难，而且粮食越来越少。回洛仓和洛口仓两大粮仓，如今已被唐军严密地控制，指望着两个地方为洛阳送粮食，那纯粹是痴人说梦。现在

可以给洛阳供应粮食的只有一个地方——虎牢关。

平常挨饿也就算了，过年了总得吃顿饱饭吧！所以王世充决定，让太子王玄应领兵前往虎牢关押送粮食回洛阳，毕竟现在虎牢关还在自己的手里，相信这么做应该不会有太大的风险。但是正应了那句话：人不走运时，喝口凉水都塞牙。

就在王玄应出发前往虎牢关的同时，李世民得到了这个消息。这可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就怕你做缩头乌龟，没想到你居然主动出来了。李世民当然不肯放过这个钓金龟的好机会，于是他决定在王玄应回洛阳的半路上，打一场漂亮的伏击战。

李世民把这个任务交给了部将李君羨。

李君羨本来是王世充的手下，因为看不惯王世充的为人，所以投奔了李世民，这场伏击战是李君羨投降唐朝后，独自领兵的第一战。结果证明，李君羨确实不负众望，在半路上截断了王玄应的归路，将其打得落花流水，王玄应最后成了光杆司令跑回了洛阳。

唐初有很多能征善战的猛将，李君羨算是其中的一个，后来唐朝统一后，北方边塞少数民族突厥屡犯边境，李君羨受命出征，每战均旗开得胜，也算是名将之一。当然，李君羨最后结局相当的悲惨，这一点我们在后边还会说到。

王玄应的失败不仅仅是将大批粮食拱手送给了唐军，最重要的是自此之后，洛阳与虎牢关彻底失去联系，这也为后来李世民能够顺利进军虎牢关间接地铺平了道路。

这一次，王世充彻底无语了。

李君羨胜利的消息，很快传到了李世民那里。趁着王世充士气低落的时候，李世民决定对洛阳发动总攻。断粮的洛阳将很快就会攻陷，李世民信心百倍。

二月十三日，李世民指挥唐军主力部队从北邙山南下，其意图是

攻占青城宫，缩小对洛阳城的包围圈。

在李世民看来，此时的王世充是不堪一击的，洛阳城就像一所破房子一样，禁不住暴风雨的侵袭，而李世民就要给它以狂风暴雨般的袭击。显然他低估了对方的实力。

正所谓：困兽犹斗。何况王世充的手中还有数万兵力。很快，王世充迅速作出了反应，他决定趁李世民立足未稳，来个突然袭击。与其被动挨打，不如放手一搏！

这一仗王世充收到了意想不到的效果。

还击

唐军的优势在于骑兵部队的冲击力，而适合骑兵作战的环境当然是地形不复杂的平原。

而青城宫这个地方恰恰是一个地形相当复杂的地方，有山、有水、有河流，这些都还好说，最关键的是，在青城宫和北邙山之间的谷水上有一条自上而下的长堤，也就是说唐军如果想打进洛阳城必须要向上越过长堤才行。

就是这条长堤差点要了李世民的命。

一开始，李世民凭借“三板斧”精神，和部将丘行恭迅速地越过了长堤，就在这时，王世充突然发动了袭击，李世民奋力死战，他以为身后的骑兵很快就会跟上来。但是随着王世充的士兵越聚越多，李世民忽然发现自己身后的骑兵部队一个也没有跟上来。

这是怎么回事？其实答案很简单。众多骑兵争先恐后地想要向上越过长堤，这就产生一个问题——拥挤。本来向上攀登就是一件费力的事情，何况有的马匹掌握不好平衡，还有往下打滑的现象。

冲上去，滑下来，再往上冲，接着往下滑。前边的往下滑，后边的就必须跟着往后退。就这样唐军的骑兵拥挤在一起被阻在长堤之

下。虽然有极个别的骑兵冲了上去，也由于寡不敌众，战死疆场。

元帅！实在抱歉，不是我们不拼命，这鬼地方实在不适合咱们！

时间在一秒一秒地过去，李世民一边冲杀，脑子一边在思索，虽然他不知道后边究竟发生了什么情况，但是他知道一定是出了问题。

不行！再这样下去，今天恐怕就出不去了！

李世民拨转马头准备往回杀出一条血路，突出重围！突然之间，一只冷箭射中了他的坐骑，李世民一头栽于马下。眼看形势万分危急，李世民顷刻间就要命丧于此！不过这一次，又有一个人挺身站了出来，再一次挽救了李世民。这个人就是丘行恭。

当他看见李世民栽于马下时，果断地向靠近李世民的士兵张弓疾射，使得围困李世民的士兵稍稍退后。丘行恭利用这个机会，将李世民受伤的坐骑所中的箭矢拔出，让李世民骑上自己的马，自己一手牵着李世民的马，一手持刀，一通猛砍，终于杀出一条血路，冲下长堤与大部队会合。

如果说上次的宣帝景陵一战堪称凶险，那么这一战丝毫不亚于那一战。

后来李世民当了皇帝后，还念念不忘这一战的情景，特意下诏在石碑上刻画丘行恭从坐骑上拔出箭矢的样子，立于昭陵，以示纪念。而这匹坐骑就是有名的昭陵六骏之一——“飒露紫”。

“冲下长堤！与唐军决一死战！”王世充一声怒吼，下达了进攻的命令。他认为机不可失，时不再来，要一鼓作气打败唐军，一扫很多天来胸中的一口怨气。所以，在李世民冲下长堤之后，王世充率领人马也迅速地冲下长堤。

由于王世充突然自高而下地冲过来，唐军没有防备，顷刻间被冲得人仰马翻。

“后退！后退！”李世民高声喊道。

在李世民的指挥下，唐军开始有组织地向后撤退，同时也给王世充留下了一片巨大的开阔地。当然，开阔地带是骑兵发挥优势的地方。

至此，我们终于明白了李世民高喊“后退”的用意，那就是：让出一片开阔地，发挥骑兵冲击力的优势！

看到唐军骑兵一股脑地向后退，王世充很是得意。追！全力地给我追！

王世充被表象深深地迷惑，就在他挥着战刀得意地追击唐军时，李世民开始组织反击了。

“掉转马头！冲上去！”这一次轮到李世民下达攻击命令了。

“冲啊！杀啊！”

双方顷刻间搅在了一起。刀光剑影之间，双方开始了一场血战！

随着时间的推移，唐军的骑兵开始显露出优势，由于他们十八般兵器样样精通，而且装备精良，王世充的阵型逐渐地开始散乱，先后四次被打散，不过王世充实在很顽强，又先后四次将部队集中起来，抵御着唐军一波又一波的冲击。

这一战，持续三个时辰，这三个时辰是智慧的比拼、勇气的比拼，更是意志的较量。结果再一次证明，在意志的较量中，李世民是胜利者。

由于伤亡过大，王世充终于支持不住了，且战且退吧。王世充当然想不到，他也同样遇到了李世民所遇到的问题——长堤的问题。自上而下地冲击，确实很过瘾，但现在王世充面临着自下而上的攀登，后边还有李世民的追兵。

只顾眼前，不顾身后是要吃亏的。

结果，为了迅速地爬上长堤，王世充的骑兵不得不丢掉马匹，骑兵改步兵，仓皇地爬上长堤，跑回了洛阳城。唐军就此得到了大量的马匹，从而增强了骑兵的力量。

表面上看，这一战的结果是王世充主动撤退，似乎唐军获胜。但是从实际情况来看，唐军其实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如果说胜利，也仅仅是惨胜而已。伤亡人数基本持平，唐军仅仅是获得了大量的马匹。

从战略上讲，李世民虽然此后将洛阳城围了个水泄不通，但并没有实现快速攻陷洛阳的计划，相反通过这一战，王世充倒是平添了许多自信。

通过这一战，王世充悟出了一个道理：信心是很重要的！自卑是不可以的！唐军不是铁打的！拼命是有效的！

以王世充的现状，打个平手就是胜利。至少到目前为止，洛阳城依然固若金汤。

李世民是不服输的，虽然这一战他并没有败，但是在他看来，和王世充打成平手，就是失败。

人在不同的境遇下，想法不同，追求也不同。

围攻！继续围攻！不拿下洛阳，我李世民誓不为人！

第十六章虎牢关之战

绝不后退

王世充似乎开窍了许多，面对李世民猛烈的围攻，指挥镇定自若，依稀找回了当年抵御李密围攻时的感觉。

洛阳城经过多年的攻防战洗礼，已经成为了一个战斗堡垒，城中抵御攻城的武器可谓是应有尽有。投石机、弩车、木擂、狼牙板一应俱全，就看你喜欢哪种死法。

而且这些武器经过王世充手下人的刻苦钻研，基本上都升级到2.0版本，性能俱佳。例如投石机，可以将50斤重的石块抛出300米远。再例如弩车，王世充所用的弩车是用八张弓撑起来的，弩箭的粗细可以和车辐一比高低，而且箭头和斧头一样大小，射程达到750米！

也就是说，唐军在攻城的时候，距离洛阳城1000米时，就得开始着手做好防护准备，否则被打中的话，即使不死，也会打你个生活不能自理。

现在我们终于明白，当年李密为什么经过百余战也没有攻下洛阳的原因了，在那个冷兵器的时代里，一个城池如果拥有这样高科技的武器，无论攻城的军队战斗力多强，相信也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这一次，唐军和当年的瓦岗军一样，同样也是吃了不少苦头。一连十多天，在李世民的指挥下，唐军猛烈地攻城。但是越猛烈，伤亡越惨重。

有很多次眼看唐军就要爬上城墙，结果被守城士兵放下的狼牙板砸得脑浆崩裂，掉下城头，死尸倒地！

看到这种情况，唐军士兵开始有了一些厌战情绪，在他们看来，今天倒下去的是战友，明天倒下去的也许就是自己。关键的问题是，这种死法实在是太恐怖。

于是，在唐军内部，开始出现了反战的声音，很多将领纷纷要求撤军，他们的理由很简单：来日方长，部队不能打光！

当一场战争面临两种抉择时，考验的是主帅的决断能力。

是战？还是撤？坦白地讲，在李世民的字典里，是永远没有“撤退”这两个字的，当然有意识的撤退除外。在李世民的心中，永远都是向前、向前、再向前！

平定薛举时我做到了，剿灭刘武周时我也做到了，现在攻取洛阳我依然能够做到。不！决不能撤！

李世民忽然想到了李密，李密本来有希望打败王世充的，但正是攻取洛阳的优柔寡断，最终导致了李密的失败。李密的教训就在眼前，李世民当然不会忘记。

洛阳现在已经是一座孤城，从一开始到现在，李世民坚信，这一战将是最后一战。再坚持一下，就会到达胜利的彼岸。成功不是瞬间的爆发，它源于你遇到苦难时再坚持一下的信念，源于你在遇到挫折时再奋力拼搏一下的勇气。

“洛阳一日不破，大军一日不还！今后胆敢言班师者，斩！”李世民的话语掷地有声，他明白此时自己作为主帅，意识绝对不能被属下所左右。

有的时候，力排众议不是所有人都能够做到的，其间考验的是领导的魄力。李世民是很有魄力的，众将也不敢再喊撤兵，但是管得住嘴，却未必管得住心。

你是主帅，这不假，但是坚持攻打洛阳并不是最高指示。说白了，这么猛攻洛阳，伤亡这么惨重，你老爹真的愿意吗？于是，撤兵

的声音虽然消失了，但另一种声音又开始响起——向长安汇报洛阳战况。

众人主张向长安汇报洛阳的战况，其实是想借李渊来压制李世民，相信李渊如果知道了唐军现在的状况，一定会下令班师。众人的这个想法，李世民心清楚得很。

李世民觉得这对于自己来讲也许是个绝好的机会。众人借李渊来压制李世民，李世民为什么就不能借李渊来反压众人。问题的关键是：如何向李渊汇报？

汇报工作固然很重要，但为了达到自己理想的效果，如何汇报工作更重要。也就是说，本次汇报工作的人必须是主战派。于是，李世民决定让军事参谋封德彝赶回长安向李渊详细汇报洛阳的战况。之所以让封德彝去，除了他能从战争的专业角度来汇报之外，更重要的是因为他是李世民的人。

事实证明，李世民派封德彝去是无比正确的。封德彝到达长安后，充分发挥了自己的专长，向李渊详细汇报了洛阳的战况，既然是主战派，当然也肯定积极说了很多继续攻占洛阳的好处。总之一句话，封德彝圆满完成了本次汇报工作的任务。李渊下令继续猛攻洛阳。

这件事，在洛阳之战中，虽然是个插曲，但对于我们现代人来讲，却是一个很好的启示，那就是无论做什么事——时机要把握，目标要明确，方法很重要，用人要过硬。只要你做到这四点，你的人生将会一片光明。

得到了最高指示的李世民，心中好像吃下了一颗定心丸。他发誓，无论多么艰难，一定要把洛阳拿下来。

李世民觉得攻取洛阳很艰难，事实上王世充此时的处境更加艰难。虽然在与李世民的较量中，王世充获取了一些自信心，但是很快洛阳城里的状况又令他信心大减。

当时的洛阳在唐军的四面包围下，已经到了惨绝人寰的地步。

最初，杨侗为了防止李密的进攻，将居住在洛阳城外的居民迁入城内，使洛阳的人口达到三万户，而现在因为缺粮，竟然还剩下不到三千户，也就是说如果你当时推开洛阳城里十家住户的大门，只有一家住户里边有人，正所谓：十户九空。

除此之外，当时洛阳城里最值钱的东西不是黄金珠宝，而是高粱米饭。据史料记载：在当时的洛阳1匹绢只能买3升粟，10匹布才能买1升盐。如此昂贵的物价，老百姓有几个买得起？

老百姓的日子苦，当官的日子也好不了哪去。尚书以下的官员都要亲自参加生产劳动，这对于平常过惯了“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日子的官员们来说，无疑是困难的，所以官员中，也有不少饿死的。最典型的例子就是尚书郎卢君业，死在水井里，居然没人收尸。

可以说，当时的洛阳已经不再是富丽堂皇的繁华东都，说它是人间地狱一点不为过。

二月三十日，王世充在洛阳外围唯一拥有的一个据点——虎牢关，被唐将王君廓攻陷。至此，李世民已经成功拔除了洛阳外围所有的据点，洛阳已经被李世民握在了手心里。

只要坚持猛攻，洛阳必破！李世民的嘴角逐渐露出了微笑，在他看来，自己当初的决定是正确的。然而战场的形势真是瞬息万变，就在李世民即将攻陷洛阳的时候，他得到了一个重要的情报，这个情报让李世民刹那间皱紧了眉头。

窦建德率领十万大军，正赶来援救王世充。

救星来也

其实，此前窦建德一直在等待。

一方面是等待李大师回来反馈的消息，如果李世民撤兵那是再好

不过；另一方面，是等待彻底打败孟海公后，腾出手来专心解决东都洛阳的问题，到时如果李世民不撤兵，那就挥师西进，援救洛阳。

三月十日，经过艰苦的努力，窦建德终于平定了孟海公势力。

此时，窦建德已经得到了李大师被李世民扣留的消息，他隐隐地感觉到情况似乎不妙，这意味着李世民已经拒绝他撤兵的建议，而且他越来越感觉李世民是绝对不满足于仅仅平定洛阳的。李大师的一去不返，让窦建德明白，其实这是李世民的一种无声的宣战。

王世充之后，必定是自己。所以窦建德决定不再等待。

三月十六日，窦建德征发已经投降的孟海公部众八万人，配以本部兵马三万人，组成十一万大军，亲自援救洛阳。

窦建德征发孟海公部众去援救洛阳，是有很深的用意的。

一方面，孟海公刚刚投降，内心深处是否真的归顺，窦建德心里没有底，让孟海公的人跟着自己上战场，其实是想借此机会削弱孟海公的势力，因为打仗总是要死人的。另一方面，带着自己的本部三万人，是为了以防万一，如果孟海公在战场上来个临阵倒戈，至少身边还有人马可以调配。

由此看来，窦建德真是狡猾大大的。一句话，牺牲别人，保全自己，此乃政治斗争的根本法则。窦建德这么做是出于以上两方面考虑，此时他当然想不到，正是自己的这个决定，客观上为后来的刘黑闥起兵反唐提供了便利条件。

窦建德挥师西进的速度是相当快的，先后攻克了唐军把守的酸枣、管州、荥阳、阳翟等地，一通横扫后，与王世充的弟弟王世辩兵合一处，号称三十万大军，杀奔虎牢关。

窦建德堪称飞速，但是此前虎牢关已经被唐军攻破，所以窦建德只能屯兵于虎牢关的东原（今河南荥阳广武山上），与唐将王君廓形成对峙。

窦建德驻军后首先做了两件事，第一件事是在板渚（今河南汜水镇黄河一侧）修筑工事，准备在虎牢关打一场持久战。

第二件事就是派人急忙绕道前往洛阳，给王世充打气。

毕竟自己现在已经被王世充拉下了水，开弓没有回头箭，如果这个时候王世充万一顶不住投降了，那可真是麻子敲门——坑人到家了。

顶住！一定要顶住！等打败唐军，咱们两个人就可以夫妻双双把家还了。

在窦建德看来，自己出马那是一个顶俩，王世充解决不了的问题，自己将很快就会解决，现在大军压境，李世民以一敌二，该考虑撤军了吧！

窦建德前来增援的消息，让李世民觉得王世充和窦建德两个人是屎壳郎拜把子——臭到一起了。

既然来了，一只羊也是赶，两只羊也是放，那就搂草打兔子——捎带脚，把你窦建德也一起灭掉，也省得我再发兵去河北打你。在李世民的脑海中，永远没有退缩两个字，即使是刀山火海，即使是狂风暴雨，依旧是勇往直前！

主动迎接挑战的人，在我看来是这个世界上最可贵的人。而李世民就是这样的人。

窦建德虽然拔刀相助王世充，但是由于被虎牢关所阻，无法进入洛阳，也就是说两家并没有真正的合兵一处。

李世民敏锐地察觉出这对于自己是个绝好的机会。如果方法得当，可以同时打败王世充和窦建德两大势力。

李世民当然不会轻易放过这个机会，于是他决定，趁窦建德立足未稳，分兵前往虎牢关，具体部署如下。

一、猛攻洛阳的作战任务，暂时由李元吉指挥，屈突通协同指挥。除了吃饭睡觉，其余的时间要不停地猛攻。

二、李世民自己带领李世、程知节、秦琼、尉迟敬德等大将，率领三千五百名轻骑兵东援虎牢关。

绝对不能让窦建德进入洛阳，一定要拒敌于虎牢关之外！

著名的虎牢关大战就此正式开打。

请君入瓮

三月二十五日，李世民抵达虎牢关，与王君廓部成功会合。

此前，李世民一直担心在自己赶来之前，窦建德会猛攻虎牢关，他怕王君廓支持不住。所以，他快马加鞭地赶到虎牢关，转天，李世民和众将带领五百名骑兵，前往虎牢关东二十公里处的夏军大营外围进行侦察活动。

幸好看到的是一片风平浪静。窦建德依然在修筑工事，对于李世民的到来，他毫无察觉。

窦建德错过了最好的进攻时机。错过了这个机会，他将再也没有翻身的机会，因为李世民是不会给他机会翻身的。

李世民清楚，窦建德的数十万人马如果猛攻虎牢关，以自己手中的这点兵力，那简直是鸡蛋碰石头，虽说虎牢关易守难攻，但是也架不住不停地拍砖。而且窦建德的身后是人家自己的地盘，可以源源不断地为前线输送粮食，可以说，窦建德想攻多久都可以。但是李世民却做不到想守多久都可以，毕竟是劳师远征，除了虎牢关里的屯粮，后方基本没有粮草供应，一旦战事陷入僵局，后果将不堪设想。

粮草和人数的劣势是李世民面临的最现实的问题。这个问题该如何解决呢？目前情况下只有一个办法：速战速决。

要想速战速决就要主动出击，主动出击的目的是打败敌人，而打败敌人的绝佳时机是在敌人士气低落之时。

现在首要任务就是打击敌人的士气。所以李世民决定趁窦建德立足未稳，打一场漂亮的伏击战。具体方案如下：

一、李世、程知节、秦琼率领三路人马共五百人，埋伏在沿途；

二、三路人马看到有夏军来到后，程知节迎头痛击，秦琼拦腰斩断，李世断其后路；

三、敌人败退后，不可深入追击，迅速回军。

那谁去引诱敌人出战呢？答案是：李世民。

这是一项高风险的运动，搞不好有可能有去无回，所以当李世民刚说出这个决定，就遭到了众人的反对。

“秦王你是主帅，这么危险的事情，你不能去，我去！”尉迟敬德第一个站出来反对。

“是啊！上次宣帝景陵一战和青城宫之战，秦王你算是侥幸脱险，这次万一有什么闪失，皇上那里怎么交代啊？还是我和敬德一起去吧。”李世跟着说道。

“不！这次是我们第一次和窦建德交手，相信窦建德一定会谨小慎微，如果一般人去，不一定能够引他们出来，所以这一次，必须由我亲自出马！”李世民坚定地说道。

“那我和秦王一起去，以防万一！”尉迟敬德急忙说道。

“也好！有敬德在我身旁，对方即使有百万之众，又能奈我何？哈哈！”

这一次李世民又将担当起“钓金龟”的任务，以他的地位，这项工作本不应由他来做，但是多年的军旅生涯，让李世民觉得自己就是一

个普通的士兵。

穿上这身盔甲，站在这里，我与所有人都是一样的。每个人都要随时面临死亡的危险，每个人都要去主动面对这种死亡的危险。所有的人都不例外，我李世民更不例外！

在充分吸取了以前的经验教训后，李世民这次的任务完成得相当出色。当然，在“钓金龟”的过程中，玩的也是心跳。

为了达到让夏军轻敌的目的，李世民和尉迟敬德只带着四个骑兵前往夏军阵营进行挑衅。

在距离夏军阵营三里时，夏军的巡逻兵发现了李世民。不过只有四个人，巡逻兵没有在意，只是对着李世民喊话：

“嗨！干什么的？”

“我乃大唐秦王也！”

“什么？李世民？”

就在巡逻兵一愣神的工夫，一支冷箭已经射穿了他的喉咙！射出这一箭的正是李世民。这下，夏军的士兵如梦初醒。

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自来投！

面对李世民这条大鱼，夏军岂能就此放过。追！全力地给我追！

很快，夏军一窝蜂地朝着李世民和尉迟敬德杀来。李世民并不慌张，既然敢报上姓名，就是为了让你们追过来，有本事的就跟着我一块走。

史书记载：“按髻徐行，追骑将至，则引弓射之，辄毙一人，追者惧而止，止而复来，如是再三，每来必有毙者，世民前后射杀数十人，敬德杀十许人，追者不敢复逼。”

其实通俗点说，这就是“肉包子引狗”战法。咱不慌不忙地往回走，如果追上来，就张弓先放倒一个，害怕了吧。怎么不追了？那我接着慢悠悠地走。

怎么？又追上来了啊！那就再放倒一个，又害怕了？有本事接着追啊！真追来了啊？接着射。

李世民就是靠着这种引诱的方法，逐渐地将夏军引入了伏击圈，归根到底一句话，李世民的名头太响亮，夏军的追击很业余。在这里，其实暴露出夏军的一个严重缺点，那就是打仗不专业。

窦建德的军队，是由纯农民组成的，平常缺少正规的军事训练，如果拿着锄头、铁棍等武器在一大片开阔地上和敌人火拼，或许还能占到便宜，因为这根本不需要战法，也没有什么技术含量。

但是，如果涉及布阵、攻城、打埋伏、追击战等，相比之下窦建德的部队就会吃一些亏，不过这也没有办法，窦建德本身就是农民出身，对于战争中含有技术成分的工作，可以说是门外汉，手下又没有专业的精英人才，所以遇到类似的问题时，吃亏就在所难免了。

这一次窦建德确实吃了大亏，这个亏让他吃得居然没有翻身的机会。

一大群人只盯着李世民这条大鱼，一根筋地往前追，他们应该开动脑筋认真思考一下，为什么李世民只带四个人来？

事实证明：票友就是票友，唱得再好也是票友。而李世民却是战场上实实在在的专家。

李世民就靠着这种“肉包子引狗”的手段，一步步地将夏军引入了伏击圈。

当夏军士兵即将追到李世民的跟前时，一阵杀声响起，埋伏在道路两旁的伏兵，迅速杀出，将夏军一通猛打。由于事先精心设计，这次伏击战，基本上将伏击圈内的夏军全部歼灭，斩首三百余骑，唐军

大获全胜。

首战旗开得胜，让唐军很是兴奋，他们认为，窦建德不过如此，于是有很多人纷纷要求李世民率大军主动出击，尽早打败窦建德。

但是，李世民的头脑很清楚，他知道这次伏击战，虽然打胜了，但并不能说明任何问题，最多也就是打击了一下对方的士气，相反，窦建德通过这次的败仗，今后会更加小心谨慎，如果此时出动大军，无异于以卵击石。

其实，在李世民的心中，本不想与窦建德为敌，毕竟以一敌二，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赌钱赌输了可以还钱，但战争一旦赌输了，那没的可是性命，李世民即使再能打，心里肯定也是没底。

所以，挟着这次伏击战的余威，李世民给窦建德修书一封，目的是想劝他退兵。正所谓：打个耳光，再来个蜜枣。

窦建德接到李世民的信后，第一反应是大吃一惊，他实在没有想到，李世民会以这么快的速度，赶到虎牢关。首度交锋，就被人家打了个伏击，窦建德郁闷到了极点，这封书信在他看来，与其说是劝他退兵，不如说是挑衅！

毕竟两个人所处的角度不一样，事实上，李世民的这封信，客观上倒是激起了窦建德的斗志。

李世民！拿我当猴耍啊！当初，我让你退兵，你是个什么反应？现在要我退？

不退！坚决不退！

决策

窦建德此次大张旗鼓地前来，当然不想就这么灰溜溜地退回去，即使要退，也应该打个胜仗，赚足面子再退回去。但是事与愿违，四月三十日，即上次伏击战败之后，窦建德再一次失利。

这一次，李世民派遣王君廓，出其不意地端了夏军的运粮队，俘获了夏军将领张青特。

这次失利的打击对于夏军来讲，比上一次伏击战失利的打击还要大，伏击战最多死几个人，对于没参加的人来讲，属于“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但是让人家端了运粮队，这可是不得了的事情，没有粮食吃，难道大家一起饿死在虎牢关不成？

鬼才知道，李世民究竟以后还会端掉几个运粮队。于是，在夏军内部，开始出现了“撤兵”的声音。不过，夏军喊的“撤兵”和当初唐军喊“撤兵”的意义是不一样的。

唐军当初是因为死伤太重，而这一次夏军是因为很多人心里都有自己的小算盘。

在前边我们曾经分析过农民起义的局限性，这种局限性目前在夏军中表现得最为明显。还是那句话，归根到底是因为夏军的成分都是农民。

刚刚打败孟海公，俘获了大量的土地和金银财宝，在夏军看来，俘获的这些东西远比发展势力重要，史书记载：“建德数不利，人情危骇，将帅已下破孟海公，皆有所获，思归洛州。”

在我看来，“人情危骇”纯粹是扯淡，心里惦记着如何挥霍金银财宝才是真的。

当然，窦建德是绝对不想回去的，现在金银财宝对于他来讲简直如粪土一般，他要的是一统天下，要的是万人敬仰。可惜的是，领导与下属终究是一对矛盾体，对于下属的要求，窦建德必须要有所考虑，但是这场仗也必须要打下去。

问题的焦点出来了：如何尽快结束这场战斗，让大家回去享受一下。

开会！集思广益。集体的力量是无穷的。事实上，集体的力量有

时也是没用的。

第一个站出来发言的是参谋凌敬。

“皇上！微臣认为这场仗必须要打下去，当然也要尽快结束它，我觉得最好的办法是率大军避开虎牢关，攻取怀州、汉阳等地，然后翻越太行山，攻打李渊的老家山西，然后再拿下壶口、蒲津等地，直接威逼长安。到时李渊肯定撤回围攻洛阳的唐军进行自救，那洛阳不就解围了吗？此乃围魏救赵之策也！”

凌敬这么说，相信他一定没到过太行山。水源如何解决？粮食如何供应？

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凌敬的建议，理论上100分，实践起来绝对不及格。所以，凌敬刚一说完，就遭到了诸多人的反对。

“翻越太行山？你知道太行山多高吗？你知道翻越过去要用多长时间吗？”

“是啊！你能保证一定能打下怀州、汉阳吗？”

“你以为到了山西，人家唐军就没有抵抗了吗？”

“请问凌大人，如果唐军知道我们要翻越太行山，在山下设下伏兵，我们该往何处去？”

.....

一系列的问话，让凌敬哑口无言。

书生最擅长的还是做学问，打仗这种玩命的事，还是尽量不要参与的好。

众人的问话虽然很有道理，但是如果你真的认为他们是在替整个夏军考虑，那可是大错特错。他们考虑的还是自身利益。

真要是按照凌敬的建议去做，这些将领当然会是首当其冲的实践者，巍巍太行山什么时候才能翻过去？你出主意，我们干活，拿我们当白痴啊？

坦白地讲，在听完凌敬的建议后，窦建德很是兴奋了一阵，但是众人的反对瞬间又将他的热情浇灭。

窦建德开始犹豫了。是翻越太行山还是坚持攻打虎牢关，这是个问题。左右权衡，他忽然想到了一个很关键的问题，如果在翻越太行山的过程中，洛阳被攻陷了怎么办？

是啊！如果王世充完蛋了，那翻越太行山又有什么意义呢？坚持攻打虎牢关，说不定还能擒获李世民。

对！就这么定！

“传我命令！大军尽快休整，近日攻打虎牢关！”

业余的军队

窦建德在寻找李世民的破绽，伺机发动总攻。李世民也在注视夏军的动向，寻找有利战机。双方陷入了僵局。

这是谁也不希望出现的局面。谁都希望对方率先出现破绽，当然，谁也都努力经营着自己的阵地，至少不被对手抓住漏洞。可惜，这个世界上，实在没有完美的事情。

唐军首先出现了破绽。李世民所带来的都是骑兵，而骑兵主要的供给就是马匹的草料，由于陷入了僵局，马匹的草料开始出现短缺。

人要吃饭！马要吃草！

唐军的优势在于骑兵，而马匹一旦断了草料，那就只能是骑兵改步兵，同时也就意味着唐军失去了自身的优势。不过，马匹所需要的草料可以就地取材，也就是说找一块草地，让马吃个饱。

当时在虎牢关的黄河以北，有大片的草地，于是李世民决定在黄河以北将马放出去，进行一次大规模的牧马。当然这也是没有办法的办法。

唐军牧马的消息，很快被窦建德所掌握，在窦建德看来，这是打败唐军的绝好机会。他决定利用唐军牧马的机会，给唐军以致命的打击。

窦建德的确抓住了唐军的死穴，表面看起来，窦建德似乎为李世民张开了一个大口袋，而李世民正在一步步地往里钻。事实上，正好相反。

就在窦建德刚刚拍板制定了本次作战计划，没过多长时间，一封绝密情报就摆在了李世民的面前。其内容是：唐军牧马时，夏军即偷袭。

记得二战时，美军之所以能够成功击落山本五十六的座机靠的就是出色的情报工作，可见无论什么时代的战争，决定其最终结果的，除了实力、运气等诸多因素之外，情报工作绝对是不容忽视的。

李世民的情报工作，做得相当到位，所以这一次唐军又掌握了主动权。窦建德的主动出击，在李世民看来，反而是一个很好的可利用的机会。那就将计就计。

五月二十七日，李世民率领骑兵北出虎牢关，渡过黄河，在广武山下开始牧马，这一切自然没有瞒过窦建德的眼睛。当晚，李世民返回了虎牢关，临走前，他留下了一千匹战马在广武山下。

请注意：就是这一千匹战马彻底迷惑了窦建德。

很长时间以来，窦建德一直忌惮李世民的骑兵，现在他看到唐军的所有马匹都在广武山下，那虎牢关中必定没有骑兵，这实在是个发动总攻的好机会。窦建德的情报工作再一次出现了失误。

第二天，窦建德决定，对虎牢关发动总攻。

这是一次大规模的军事行动，虽然没有史料证明窦建德出动了全部军队，但至少人数是庞大的。据史料记载：北距大河（黄河），西薄汜水，南属鹊山，亘二十里，鼓行而进！

壮观！实在是壮观！

在壮观的背后，其实表现了窦建德决战的信心。窦建德的信心是百倍的，但是当他布好阵后，他忽然发现，唐军阵营一片寂静。

为什么？唐军的阵营为什么一点反应都没有？窦建德开始纳闷。难道有埋伏？“传我将令，暂停前进，静观其变！”在没有摸清虚实之前，为了稳妥起见，窦建德下达了停止前进的命令，沿汜水河岸驻扎。

在我看来，这固然是个稳妥的决策，同时也是个贻误战机的决策。事实上，窦建德顾忌唐军有埋伏，唐军也同样心虚。

将近十万人敲锣打鼓地向自己阵地走来，这么庞大的阵容，换了谁都会有些胆怯，唐军阵营没有动静，是因为唐军将领们都看呆了。但是有一个人自始至终都保持着清醒的头脑，这个人就是李世民。

当夏军在汜水河边停止驻扎后，李世民带着几个随从登上高丘，开始观察夏军的虚实。作为一个久经沙场，具有丰富作战经验的优秀将领，李世民在观察的过程中，敏锐地发现夏军存在着相当多的弊病。

第一就是人心浮躁。本来大战在即，无论是将领还是士兵，都应该全神贯注，随时应对战场上发生的一切，但是李世民看到的却是另一番景象，走神的、逗笑的、左顾右盼的，应有尽有，好像打败唐军犹如探囊取物一般，可见夏军的整体素质实在不怎么样。

第二便是阵型松散。窦建德沿汜水一字布阵排开，在汜水的前边就是虎牢关，两军阵营只有一水之隔，唐军完全可以渡过汜水冲击夏军的阵营，而夏军阵营首尾长达二十里，看起来十分唬人，其实真要

是打起来，首尾根本无法相顾。

结果证明，正是这个松散的阵型，最终导致了窦建德的惨败。

夏军的情况，让李世民暗暗好笑。见过打仗业余的，实在没见过打仗如此业余的。李世民当机决定，暂时按兵不动。他坚信，以窦建德的性格是绝对不敢攻过来的，以夏军的人员素质，时间一长，军心必然涣散。

李世民的判断完全正确。

唐军的阵营依然静悄悄，所有的人都在等待，等待夏军出现那个致命的破绽——军心涣散。

等待总是漫长的，等待也是一种考验，更是一种意志的比拼。等待的过程中，是看不到最终的结果的，但当你经过长时间的等待，最终盼来了自己想要的结果，你会发现，等待其实是很有意义的。

只要结果美满，一切等待都是值得的。李世民的等待也很漫长，最终他等到了自己想要的结果。夏军的破绽出现了。

窦建德从早上开始布阵，历时三个时辰，由于当时天气炎热，中午时分，夏军开始出现骚动。有的开始席地而坐，有的争抢饮水，甚至有的人开始寻找阴凉处避暑。

农民军的整体素质真是无法和正规军相比。

奇袭

从早晨到现在，李世民始终全神贯注地注视着夏军，没有说一句话，甚至没有喝一口水，现在他终于看到夏军开始散乱。

“宇文士及听令！”

“在！”

“率领三百轻骑兵，先作一下试探性攻击！”

“是！”

“注意！如果敌阵不动，马上撤回来，如果敌阵散乱，你等引兵向东进发！”

“遵命！”

“丘行恭听令！”

“在！”

“马上将广武山下的那一千匹马领回来！让骑兵做好战斗准备！”

“遵命！”

李世民把一切安排妥当，他知道决战的时刻来临了。

宇文士及的试探性攻击就此开始。就在他带领骑兵冲到对方不到一里的地方时，夏军开始骚动。我再重复一遍，是“骚动”！

“嘿！唐军这个把人过来干吗啊？”

“嗨！你管那么多干什么啊？冲过去先把他们解决了呗！”

“是啊！唐军过来这么几个人，纯粹是找死啊！”

“弟兄们跟我冲！”

.....

夏军注定要为自己的轻敌付出惨重的代价。

宇文士及看到夏军的阵型开始移动，马上按照李世民的部署，迅速带领骑兵向东转移。本来，夏军追击宇文士及这点人，用一营人马绰绰有余，但是他们的追击战术实在太糟糕，居然跟上去将近一万

人。

既然是已经布好的阵型，那么所有的人都有自己固定的位置。问题出来了，这一万人的空缺，由谁来填补？由于夏军的业余，事先并没有制定应急预案，所以这个空缺没人去填补。

好了，宇文士及的任务顺利完成了。接下来的任务将由李世民来完成。

就在夏军阵营出现空缺的一刹那，李世民带领骑兵迅速地杀了过来。目标是窦建德中军大营。

李世民当然明白，以自己的实力，要想打败窦建德的十万大军，只能用一种方法——闪电突袭。而要想使敌人彻底瓦解，就必须使他的指挥系统彻底瘫痪。正所谓：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

至此，我们终于明白了，李世民在此之前的一切安排都是连环式的。宇文士及不过是佯攻，召回广武山下的一千匹战马，是为了发动实质性的攻击。

自古能军无人能出李世民之右者！

数千唐军排山倒海般向窦建德大营发起猛烈的冲击。

李世民心最清楚，此刻，时间是最宝贵的，一旦窦建德醒过闷来，组织人马将唐军包围，后果将不堪设想。事实上，李世民多虑了，准确地说，是高估了窦建德的指挥能力。

此时的窦建德正在做一件领导们都擅长而且喜欢做的事——开会。开会的内容是：怎样攻打虎牢关，怎样活捉李世民。真是莫大的讽刺，窦建德一定想不到结果恰恰相反。

也许是过于自信，也许是压根想不到李世民会铤而走险直奔自己的中军大营，窦建德没有在营外细致地布防，当李世民冲进来时，窦建德刹那间脑子一片空白。窦建德的表现，让我们再一次见识了夏军

的“业余”作战水平。一万士兵脱离自己的阵地去追击敌人，作为主帅居然不知道。

记得黄宏在小品《打气》里说过一句台词：我不下岗谁下岗？这句话套用在窦建德身上应该是：我不惨败谁惨败？

“骑兵在哪？冲上去！冲上去！”慌乱之中窦建德急忙下令。但是，一个很搞笑的原因，却阻止了骑兵的道路。

开会的人实在太多，本来这些大臣很多人就都是混日子的，当唐军冲过来时，所有的大臣由于害怕，下意识地向窦建德身后跑，就是这个原因，导致窦建德的骑兵部队无法前进。

基本上，这也算防线是从内部崩溃的吧。史书记载：进退之间，唐军已至！

没办法，跑吧。

逃跑是个技术活

事实上，逃跑这项工作也是需要技术含量的。可惜，我们的窦建德先生由于平常缺少逃生训练，所以本次逃生行动，以失败告终。正所谓：树倒猢猻散，鬼死棺材烂。

当窦建德跑到一个叫牛口渚的地方时，他忽然发现了一个问题：自己成了光杆司令。窦建德勒住马头，不禁感慨万千，自己坐在那个宝座上时，底下那么多的人前呼后拥，口中不断唱着自己最爱听的赞歌，那个时候，他真的以为自己是这个世界上最伟大的人，他信任每一个人对他说的话，信任每一个人对他做的事，他认为所有的人都是那么善良，都是那么可爱。

今天，他终于明白了，先前的一切吹捧、赞扬、毕恭毕敬等不过是伪装而已，人们不是在吹捧、赞扬窦建德，不是在对窦建德毕恭毕敬，大家之所以这么做，只是因为一样东西——权力。

不想这么多了，还是活命要紧。此时的窦建德并没有失去信心，他坚信回到河北，自己依然能够东山再起！

历史再一次告诉我们：理想与现实是两回事。理想很美好，现实很残酷。

就在窦建德停止思索，准备继续向前时，唐将白世让、刘武威迅速地追了上来。

“这有个夏兵！”

“别让他跑了！”

话音未落，白世让举起长槊便刺，他当然不知道，眼前的这个人就是夏王窦建德。

“别杀我！我是夏王窦建德！把我带到你们秦王那里，你们会得到重赏啊！”

很长时间以来，人们对窦建德的这番话很是诟病，认为堂堂当世枭雄，居然在关键时刻表现得这么贪生怕死，实在不像个爷们。说实话，我也这么认为，但是我想说一句，我能够理解他。

归根到底一句话，窦建德不是神，他是一个实实在在的人。不论是平民百姓还是帝王将相，只要是人，就有求生的本能，窦建德也不例外。所以我们不必苛求他必须表现得多么英勇不屈、大义凛然。

当然，对于那些将生死置之度外、舍生取义的人，我还是十分钦佩的。要做到这一点，真的很难。

当白世让和刘武威将窦建德押倒李世民跟前时，李世民笑了。满脸笑意的李世民，将窦建德的脸抬了起来，然后问了一个问题：“我来讨伐王世充，跟你有什么关系？你居然敢出兵阻止我，你究竟是怎么想的，能跟我说说吗？”李世民的声音很轻，很温和，因为他知道对待一个阶下囚完全没有必要动怒。

“如果我不出兵，秦王早晚也会去河北抓我，所以我干脆主动送上门来！”

“哈哈哈哈！回答的实在是妙啊！来人，将窦建德押进囚牢，严加看守！”

窦建德的回答，实在很幽默。在我看来，他的回答却是很朴实，一句话说出了最根本的内容。

自嘲是一门艺术，无奈的自嘲其实是一种悲哀。

谁也没有想到，著名的虎牢关大战会以这样无厘头的方式结束。但是，洛阳的战局依旧胶着。

投降

王世充本想利用李世民不在洛阳的这段时间，打破唐军的包围圈，虽然也获得几次小的胜利，但在李元吉、屈突通等人的努力下，还是没有改变洛阳的战局。洛阳依旧是被围得水泄不通，唯一与前段时间有所不同的是，王世充手下反水的人倒是越来越多。

五月七日，偃师、巩县守军投降唐军。洛阳旧城守将王德仁弃城逃跑，副将赵季城降唐。

五月八日，李世民率领骑兵赶回洛阳城下，当然带回来的还有被俘的窦建德。

回来之后，李世民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将被俘的窦建德，以及他的手下王琬、长孙安世、郭士衡等人，拉到洛阳城下示威！

看看吧！这就是对抗我大唐的下场。王世充！用不了多长时间，你将会和这些人跪在一起！

当王世充在洛阳城头，看到城下窦建德那可怜的样子时，几乎昏厥过去。他顿时感觉脚下的地在走，身边的水在流，自己的手在颤

抖，心中的泪在流。他万万没有想到，自己请来的大救星，居然会先于自己做了俘虏。更出乎他意料之外的是，他们的见面方式会如此滑稽。

幽默，的确幽默，实在是有些黑色幽默。

王世充顿时感觉自己一无所有，自己的末日即将来临。但是垂死也要挣扎，奋斗了这么多年才混到皇帝这个位置上，无论是谁，都不会甘心从这个宝座上轻易地退下来，所以王世充抱着赌博的心态，试图从唐军的包围中打破一个缺口，南下襄阳，东山再起。

就在他和众将商议突围的方案时，李世民又做了第二件事——让长孙安世进城现身说法。一般情况下，要想让人从反面事件中汲取深刻的教训，最好的办法就是让当事人现身说法，这种方法之所以能沿用千百年一直到今天，足见它的效果。

长孙安世对王世充具体说了什么，今天我们已经不得而知，但是可以想象得到，他说的一定是李世民如何如何厉害，窦建德如何如何不是对手之类的话。李世民的这一招，对王世充的心理打击是致命的。一切防线的最终突破点是心理防线。

投降吧。对于王世充来讲，投降已经不是一种耻辱，而是一种解脱。当然，精明的王世充在投降之前，没有忘记和李世民交换条件，不过他的条件很简单——保全性命。李世民答应了。

正是因为这一点，王世充和窦建德最后的结局迥然不同，这一点后边我们还会说到。

五月九日，王世充身着白衣，带领洛阳城内文武百官共两千余人，打开洛阳城门正式投降。这种场景，在中国历史这出大剧中，似乎出现过N多次，王世充是他们其中的一个，但绝不是最后一个。

洛阳城终于迎来了新的主人——李世民。像当年刘邦进入咸阳一样，李世民进入洛阳城后，废除了五家相保制度，查封郑国国库，将金银玉帛全部赏赐给劳苦功高的将士们。

但是，当李世民想收集整理隋朝的书籍、诏书和制文时，却一无所获，只因为一个原因——王世充已将它们统统烧毁。

海涅曾经说过：哪里烧书，哪里接着就会把人也扔进火堆。按照这种逻辑推理，我们终于明白了王世充的手下为什么会有那么多人反水，洛阳城中的百姓为什么会有那么多争相逃出洛阳城外。

无论怎样，其结果就是：王世充的覆灭是必然的。

人性的光辉

对于这个已经覆灭的集团，李世民并没有手软，在进入洛阳城后的第二天，他下令将王世充手下的主要谋臣共十余人，推到洛水河边，全部斩首。杀人立威从来都是震慑人心的最好手段。

在被斩的这十余人中，绝大部分都没有留下什么记载，但是有一个人却是大名鼎鼎，这个人就是单雄信。作为瓦岗军的老资格成员，单雄信最后落到这个结局，可以说完全是因为站错队的缘故。这一点，大家只要看看秦琼、程知节、李世等人的命运，就会完全明白。

人生是一张单程车票，可以回头重来的机会寥寥无几，在我们匆匆又匆匆的步履中，一些不起眼、不经意的选择其实就决定了你今天的命运。

在选择的十字路口，究竟是向左走，还是向右走？命运其实掌握在自己的手中。

单雄信即将被斩，唐军阵营中最难受的莫过于李世，当年在瓦岗军中，两个人发誓同生共死，如今却即将分属于两个世界。无论如何，也不能眼睁睁地看着拜把子兄弟被斩于洛水河边。

李世是很够意思的，他向李世民反复求情，甚至不惜用自己的官爵，来赎回单雄信的性命。但是遭到了李世民的断然拒绝。

李世民当然不会忘记宣帝景陵和青城宫之战，自己差点就死在单

雄信的手中。

杀！非杀不可！此仇不报，实非君子！

李世知道李世民的脾气，决定的事情绝不悔改。李世民这一点和后来的朱元璋有点相似。要么不做，要么做绝！

李世彻底绝望了，他知道这一次单雄信必死无疑。绝望之下，李世决定去狱中向这个最要好的兄弟做最后的道别。

“我知道如今你已经是大唐王朝的高级将领，岂能会拼死救我这个阶下囚！”单雄信的话很刺耳，在他看来，李世已经忘记了当年的誓言。

“不！我不能去冒这个险，秦王的脾气我是知道的，决定的事情绝不悔改，如果我也死了，谁来照顾大哥的妻小呢？”说完这句话，李世剜下腿上的一块肉，递到了单雄信的跟前。“让这块肉跟随大哥一起入土吧，不负我们当年的誓言！”

刹那间，单雄信感动地流下了泪水，他实在没有想到，在这个城头变幻大王旗的乱世，居然还有李世这样如此重情重义的人。李世没有食言，单雄信死后，李世收养了他的儿子，将其抚养成人，而且每年都会到单雄信的墓前去祭拜。

在历史的长河中，我们常常会看到血腥、屠戮、阴谋等，但是这么多年以来，我一直还是对这些故纸堆保持着极大的热情。因为，我始终坚信在那些血腥、屠戮、阴谋的背后，人性的光辉与伟大将永远存在。

第十七章野心的暴露

野心

洛阳之战，是李唐王朝统一天下的决定性战役。李世民以其天才般的军事才能，一举平定王世充和窦建德两大势力，为唐朝的一统天下做出了卓越的贡献。在这个过程中，李世民的付出是最多的，但是这种付出，也使他获得了丰厚的回报。

长期的战争，使李世民积累了一套完备的战略战术思想，随着战争的进行，这种战略战术思想不断成熟，不断完善。而且在战争中，李世民不断地扩充人才储备，其中最大的收获就是收降了尉迟敬德。

不过，在我看来，长期的战争，给予李世民最大的回报并不是上边所说的这些，他的最大的回报是——政治资本的积累。现在，我们盘点一下李世民自太原起兵以来到目前为止所积累下的政治资本：

- 一、晋阳起兵；
- 二、攻打长安；
- 三、平定西秦；
- 四、打败刘武周，收复山西；
- 五、平定洛阳；
- 六、擒获窦建德。

这一连串看下来，我们就会明白，除了西凉的李轨和后来江南的萧铣、江淮的辅公祐不是李世民平定的之外，唐朝大半的天下都是李世民打下来的，可以说在唐朝内部，李世民是通过战争积累政治资本

最多的人。拥有如此雄厚的政治资本，使李世民成为当时最耀眼的明星。

所有的人的目光都聚集在了洛阳，所有的人的目光都聚集在了李世民身上。因为，在所有人看来，大唐王朝只有依靠李世民才能平定天下，在这一点上，有很多人甚至忽略了那个坐在皇帝宝座上的李渊。

此时的李世民的确是春风得意。

没错，在刘文静被杀后，李世民隐约感觉到了朝廷对他的防范，所以他采取了通过多立战功来谋求更大生存空间的策略。现在，他做到了，而且做得是相当的出色。在他看来，除了皇帝李渊之外，自己才是这个帝国最有价值的人。

随着名声的逐渐响亮，随着自身势力的不断扩充，在李世民的脑海中，渐渐地，开始出现了一些想法。李世民的心情是激动的，是澎湃的，当然此时用两个字来表达李世民的心境，我想一点也不夸张，那就是——野心。

人其实是非常有趣的动物，在饥寒交迫、穷困潦倒时，吃上一顿饱饭就是最大的理想。当吃上饱饭时，又开始想着穿好看的衣服，拥有美好的爱情和婚姻，当这一切都拥有时，又开始追求精神生活的满足……

总之一句话，人的欲望是永远无法满足的。人在不同的处境，有不同的追求，李世民也是人，所以这一点李世民也不例外。

我不敢说，此时李世民的追求究竟是什么，他的追求是不是直接导致了七年后那场惨剧的发生，但是可以肯定地讲，拥有了雄厚的政治资本，有野心是毋庸置疑的。

当然，李世民是绝对不会在额头上写下“我有野心”四个大字的，但是在平定洛阳之后，李世民所做的一系列事情，我们还是能隐约感受到他这种野心的表露。

那么，李世民究竟都做了什么呢？

暗访

第一件事：拜访王远知。

王远知何许人也？

答：一个很有名的道士。

特长：算命。

据史书记载，平定洛阳之后，李世民在记室房玄龄（还没有正式登场，先客串一下）的陪同下，微服去拜访王远知。来到道观后，两个人还没有走到王远知的跟前时，这位会算命的道长，说出了一句让李世民和房玄龄大吃一惊的话：“来人中有圣人！”

看到王远知这么说，房玄龄不得已挑明了李世民的 identity，紧接着王远知又说了一句话，这句话让李世民和房玄龄不禁倒吸一口凉气——“即将做太平天子的人，一定要好自珍重！”

如果这段记载真的属实的话，我们不禁要问，李世民去拜访王远知的动机究竟是什么？难道仅仅是喝喝茶、聊聊天、谈一些佛事？答案当然是否定的。

李世民明知道王远知是当时天下最有名的道士（兼算命先生），在我看来，他去拜访王远知的根本目的，就是想借王远知这张通天嘴，为自己谋划一个美好的前途。

毕竟，在一千多年前科学不发达的唐朝，人们都很相信什么天机、谶语之类的东西。王远知就好像今天的通灵师，他说的话，就代表上天的旨意。

李世民听完王远知的的话后，非常满意。后来李世民当了皇帝，还多次表扬嘉奖王远知，以感谢他曾经的预言。

在当时来讲，李世民是没有资格当皇帝的，因为太子是李建成。那么在唐朝逐渐稳定后，李世民是无法预料自己的前途的，这一点，不仅李世民担心，他手下的心腹，也同样担心。

俗话说，一朝天子一朝臣。如果李世民当不成皇帝，那他手下的心腹基本上就可以提前退休回家了，因为在帝国制度中，跟对了领导是最重要的。即使不为了自己，为了手下人，李世民也必须要谋划自己的未来。

我不能说，李世民当时已经确立了夺取最高领导权的目标，但是拜访王远知这件事，至少向我们透露了一个信息：李世民是不甘心就此下去的。

炫耀

第二件事：炫耀武功。

武德四年（621）七月九日，李世民从洛阳胜利回到长安。在进入长安的时候，李世民表现得十分高调。

李世民身披黄金甲在前，李元吉、尉迟敬德、秦琼、程知节等二十五员大将骑着战马紧随其后，再后边是一万名玄甲兵威风凛凛，最后是三万名骑兵浩荡前进，再加上军乐震天，百姓夹道欢呼。壮观！的确是壮观！

按照常理来讲，长安城有皇帝李渊在，李世民即使立有大功，也不应该如此张扬，这极易使朝廷有一种功高震主的感觉，李世民并不是白痴，但是他为什么依旧这样做呢？答案只有一个：李世民故意为之。

公开地说，这是扬我大唐帝国国威，展示大唐帝国雄风。从李世民个人角度说，是故意给朝廷施加压力，那就是——大唐帝国任何人的武功都不能和我李世民相比，包括太子李建成，甚至包括皇帝李渊。

在李世民的内心，也许会有一个不为人知的想法：通过炫耀武功，促使李渊换太子。

李世民的这种做法，确实让李建成的太子集团和当时的朝廷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在他们看来，李世民是个危险分子，在未来的日子里，他极有可能打破李渊已经设置好的格局。

如果说前两件事，李世民和朝廷还属于暗战的话，那么接下来的第三件事，相信谁都可以看出来，李世民的野心实在是大大的。

创建文学馆

第三件事：创建文学馆。

大家听到“文学馆”这个称谓，相信一定以为是个学术研讨机构，实际上并非如此。

李世民在创建文学馆的过程中，确实招收了不少有名的文人学士，但是他招收这些人绝不仅仅是进行学术研讨活动。

李世民是在利用当时这些有名的文人学士，去影响社会舆论，因为在许多人看来，文学馆就是当时的最高学府，这些文人学士的学术倾向和政治倾向，毫无疑问，影响着当时的朝廷和民众，可以说，李世民创建文学馆的目的是为了控制舆论。

当时的文学馆人才的确不少，相比之下，李世民比较器重的一共有十八个人，俗称“十八学士”。他们是：房玄龄、杜如晦、于志宁、苏世长、姚思廉、薛收、褚亮、陆德明、孔颖达、李玄道、李守素、虞世南、蔡允恭、颜相时、许敬宗、薛元敬、盖文达、苏勖。

这些人有的我们曾经介绍过，例如于志宁和姚思廉，限于篇幅，在这里，我就不详细介绍每个人了，但是有两人我必须着重介绍一下，因为这两个人在李世民的心中，堪称“十八学士”之首。

这两个人就是：房玄龄和杜如晦。

房玄龄，名乔，字玄龄，齐州临淄(今济南章丘相公庄)人。

其实，房玄龄很早就进入了唐朝的阵营，时间大约是在李渊进入关中的时候，那个时候他在渭北投靠在李世民的帐下，一直担任文秘工作，由于职位的原因，一直不怎么显山露水，但房玄龄绝对是一个不可以被忽视的人，因为他有着一项独特的技能——谋，此人善于谋划，思虑十分严密，凡事总要考虑再三才做出决断。

杜如晦，字克明，京兆杜陵人。

武德元年（618），被李世民引为属官，跟随李世民东征西讨，相当于参谋的角色，虽然职位不高，但每一次开会商讨军国大事，杜如晦都要参加，可见李世民对他的信任，他也有着自己的一项独特的技能——断，史称：军国多事，剖断如流，深为时辈所服。

房玄龄的“谋”，杜如晦的“断”，合在一起，历史上有一个很好听的称谓：房谋杜断。

在后来的玄武门事变中，两个人全程参与了策划，其中五个人功居第一，房玄龄和杜如晦就占了两个名额。

真正体现出他们治国能力的，却是在贞观时代。两个人注定要在贞观时代放射出耀眼的光芒。

文学馆的建立，是一个标志性事件，标志着李世民在吸收人才的过程中，由吸收武将逐渐向吸收文臣靠拢，从而达到了文武平衡的状态。而文臣武将全都通吃，同时也说明了李世民笼络人心的手段实在高超。

文学馆表面看起来是文人学士研究诗词歌赋的地方，但它的创建者——李世民，却是个不折不扣的政治家。如果说文学馆的文人们天天进行学术研究，而闭口不谈政治，那绝对是不可能的。这就很像后来明朝的东林书院，最后发展成明朝第一大党——东林党。

随着时间的推移，文学馆的学士们逐步向政治幕僚方向靠拢，而

文学馆也逐步向政治机构靠拢，他们的主要任务就是为李世民出谋划策。这就形成了后来的秦王集团。

整天一大堆人聚在一起畅谈国事，畅谈政治，当然他们所谈的一切，自然都会倾向于李世民。时间一长，这一切，自然瞒不过朝廷的耳目。于是，朝廷开始针对李世民进行有效的防范。

冷落

具体的形式就是冷落。这一点，我们从两方面可以看出来。

第一，不赏。

自从李世民东征西讨以来，每次打了胜仗，班师回到长安，朝廷都会马上对他进行封赏，其中包括官职的晋升。

武德元年五月，唐朝建立后，六月被封为秦王，官拜尚书令、右武侯大将军、雍州牧。

武德元年十一月平定西秦，十二月官拜太尉、陕东道行台尚书令，左武侯大将军、凉州总管。

武德三年四月平定刘武周，同月加拜益州道行台尚书令。

我们发现，每一次李世民立功后，朝廷从决定晋升李世民什么官职到委任状发到李世民手中，没有超过一个月的，可以说效率是很高的。

但出人意料的是，这次平定洛阳，李世民七月回到长安，朝廷直到十月才晋升李世民为天策上将、陕东道大行台，同时宣布位在重臣之上。

朝廷还是原来的朝廷，皇帝还是原来的皇帝，为什么这一次办事效率如此低下呢？

有一种说法认为，由于本次李世民的功劳实在太太大，朝廷认为

现有的官职都无法和他的功劳相匹配，所以商讨出个特有的官职“天策上将”授予李世民，而商讨这个官职，是需要时间的，所以一直拖到了十月份。

表面看起来，这个理由似乎无懈可击，但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在我看来，这是朝廷有意为之。

你不是炫耀武功吗？你不是笼络人才、扩充势力吗？李世民，你的老爹还在，你的大哥太子李建成还在！你是不是应该反思一下了呢？

做事要高调，做人一定要低调。

冷落到底

第二，不用。

李世民十月份得到官职的晋升，那个时候是个什么状况呢？刘黑闥横行河北。在此之前，平定江南的萧铣和出兵镇压刘黑闥，朝廷都没有派李世民出马。

平定萧铣，用的是李靖；镇压刘黑闥，用的淮安王李神通和大将李世，外加幽州的李艺。

按照常理来讲，镇压刘黑闥，李世民应该是不二的人选，可是在唐军惨败前，朝廷就是不用，显然，这其实是在向李世民透露着一个信息：没有你，地球照转不误。

但真的世事难料，谁能想到李世和李艺合兵大战刘黑闥，结果却是惨败。迫不得已，朝廷只能再次启用李世民，去镇压刘黑闥这个强劲的对手。

不赏加上不用，朝廷对春风得意的李世民进行了冷处理，除了提醒李世民不可过于张扬之外，我觉得这里还有一层更深刻的原因。

而这个原因牵涉到一个人。这个人就是李建成。

李建成身为太子，自从进入长安后，一直在李渊的身边，协助处理朝政。若论军功，他当然不能和李世民相比。但是作为太子，未来是要接皇帝的班的，而当了皇帝后，面临着一个最关键的问题——如何服众？除了你是皇子中的老大，大臣都认可你之外，还有一条必须要具备，那就是做太子时，你有什么功劳？

不可否认，李建成确实有功劳，攻打长安时，和李世民分领二军，一起打进长安，而且协助李渊处理朝政也是做得很不错，这一切自然不能抹杀。

但李建成现在面临着一个很现实的问题：李世民功劳实在太大了，大到将自己的功劳完全遮盖住了。身为太子，居然被一个藩王盖过了风头，相信换了谁，心里都会不爽。

那么结论出来了：朝廷冷落李世民，其实是在有意识地提高太子的地位，毕竟太子是未来的皇帝，朝廷是不可能让李世民压过李建成的，不然，李建成以后当了皇帝，该如何面对这个功勋卓著的二弟呢？

好了，李世民，你的野心现在不用再掩盖了，地球人都知道了。要想实现你的理想，目前情况下，你必须要忍。还是按照你的既定方针，一步一步地前进吧。通过立功，扩大自己在朝廷的生存空间。

现在，你立功的时候又到了：刘黑闥的问题，还得需要你去解决。

第十八章河北！河北！

斩你没商量

武德四年（621）十月二十九日，在这一天，李渊得到了两条重要的消息。

一个好消息，一个坏消息。

好消息是：从二月开始，历时九个月的平定江南萧铣之战，在李靖的正确指挥下，终于取得了决定性胜利，十月二十一日，萧铣举城投降，现在已经被押送到长安。

坏消息是：刘黑闥继窦建德后，在河北举旗造反。

李渊得到这个消息时，正好是李世和李艺惨败的时候，相对于李靖平定江南的那个好消息，李渊更在意的当然是刘黑闥。

这的确是一个很让李渊头痛的问题，谁能想到连李世这样的大将都不是刘黑闥的对手呢？看来刘黑闥是一个比窦建德更厉害的角色，现在这个角色已经横空出世，他将给李唐王朝制造极大的麻烦。李渊的心情坏到了极点。

“别理我！烦着呢！”相信这六个字是此时李渊心情最真实的写照。可怜的萧铣就是在这个时候，被押到了长安。领导现在很郁闷，你的结果很凄惨。

凄惨到什么程度：斩！

没办法！萧兄弟，你的命运就是如此，谁也不能怪！斩了萧铣只能图一时的畅快，刘黑闥的问题，还是必须要面对。

其实，李渊自己郁闷，谁也不能怪，要怪就只能怪他自己。这一切，还得从窦建德说起。

李世民七月五日将王世充和窦建德两个超级俘虏带回了洛阳，七月九日，举行了盛大的献俘仪式。但是此后，王世充和窦建德两个人的命运，却迥然不同。

王世充因为李世民曾经答应过不杀，所以保住了性命，被判流放蜀地。而窦建德却遭到了诛杀。

在我看来，两个人的命运实在应该调换一下，虽然王世充后来在前往蜀地的路上，被仇家所杀，但至少在唐朝的宣判书上没有标明死刑。

窦建德并不是一个完美的人，但我可以负责任地告诉你，窦建德绝对是一个好人。前边我们说过，河北地区在他的治理下，那里的百姓过上了好日子。除此之外，窦建德当了皇帝后依然保持着质朴的农民本色。

具体表现就是：不吃肉，吃粗糙的米饭。而且，每次打了胜仗，都把缴获的金银财宝赏给部下，自己分毫不留，所以窦建德在河北地区享有很高的声誉。

窦建德被杀二百年后的唐文宗时期，魏州书佐殷侗专门写了一篇《窦建德碑》，不但肯定了窦建德的创业功绩，而且将他和李世民相提并论。这是一个相当高的评价，要知道当时还是李唐王朝统治时期。

成功的英雄固然是英雄，失败的英雄也同样是英雄。只要他的心中装有天下的百姓，那么他将万世流芳，光耀千古。

莫以成败论英雄。

事实证明，李渊诛杀窦建德并不高明。

窦建德虽然在虎牢关被擒，但是他在河北的根基并没有垮掉，这就为后来的刘黑闥造反奠定了基础。不过，当大家知道窦建德被杀后，曾经想到过放弃，毕竟都是朴实的农民兄弟，只要唐朝不追究他们，他们还是很希望过老婆孩子热炕头生活的。

但是，此时李渊却做了一件蠢事，这件事做得实在有失水准。

无路可退

要想河北地区保持稳定，最好的办法就是对窦建德的部下不予追究，毕竟已经杀了人家的领导，没有必要再赶尽杀绝。

但是，此时的李渊也许正在受更年期的困扰，居然下令在河北地区大肆搜捕窦建德的旧将，抓住之后对他们严刑拷打，而且鼓励互相揭发，宁可错杀一千，不能放过一个，有很多人明明不是窦建德的旧将，但是受不了严刑峻法，被迫屈打成招，一时间闹得人心惶惶。

李渊的这种做法很不厚道，而且也遭到了手下很多人的反对。

当时的治书侍御史孙伏伽就上疏反对李渊，认为这么做会让天下人寒心，百姓们会觉得李唐王朝没有安全感，而百姓一旦失去安全感，那么就有可能天下大乱。

李渊的态度是：接受建议，但坚决不改。

这位孙御史的预言确实很准确。

为了彻底搞垮窦建德在河北的根基，李渊让窦建德曾经的几个骨干分子范愿、董康买、曹湛、高雅贤等人去长安，当然前提是加官晋爵。白痴都能看得出来，李渊是黄鼠狼给鸡拜年——没安好心。一边搜捕我们的人，一边封官许愿，鬼才相信。

薛仁果的结局是什么？李轨的结局是什么？单雄信最后怎么样了？萧铣的下场也就在眼前！欺负我们，我们忍了。砸我们的饭碗，我们认了。但是现在我们连命都要保不住了，对不起，我们只有抄起

家伙，跟你拼了。于是众人推举刘黑闥为首领，公开起兵造反。

刘黑闥和窦建德是同乡，最初是李密的手下，后被王世充俘虏，担任骑兵部队的一个小头领，因为实在接受不了王世充毒杀杨侗这件事，认为王世充狠毒，所以跑到了窦建德那里，作战勇敢，被窦建德重用，封为汉东郡公，在平定孟海公时，立下赫赫战功。

窦建德被杀后，刘黑闥和很多人一样，选择回到了家乡，过起了耕田的隐逸生活，但是在刘黑闥的心中，复仇的火焰并没有泯灭，在他的潜意识中，李唐王朝始终是他的敌人。

刘黑闥耐心地等待着，他知道自己终究有一天会走上复仇之路，当然他没有想到，这一天很快地来到了。

众人之所以推举刘黑闥为首领，除了他有勇有谋、作战经验丰富之外，最重要的是，在这些人中，刘黑闥曾经的官职是最高的，是窦建德极其信任的人，而且和窦建德是同乡。老领导的同乡加心腹，这样的人出山，肯定是一呼百应。

果然，刘黑闥起兵后，迅速得到了很多窦建德旧部的响应，三天的时间内就发展到两千人，进而攻破漳南县城。

武德四年（621）七月十九日，刘黑闥在漳南筑坛，祭拜窦建德后，与众人歃血为盟，正式起兵反唐。

这一天，终于来到了。夏王未竟的事业，将由我来完成。复仇的火焰已经熊熊燃起，我要让李唐王朝彻底淹没在这火海中。我相信，我将成功扮演复仇之神的角色！

来势汹汹

刘黑闥造反，并不是孤军奋战，在他看来，自己刚刚起兵，迫切需要一个盟友以壮声威，选来选去，最终他找到了兖州的徐园朗。

徐园朗本是盘踞在山东一带的小军阀，在当时来讲，和李渊、王

世充、窦建德的实力简直无法相比，甚至连幽州的李艺也不如。窦建德在平定孟海公时，徐园朗由于畏惧窦建德的军威，投降了窦建德，当窦建德失败后，不得已又投降了唐朝。

真是应了那句话：在夹缝中求生存。

虽然抱上了唐朝这棵大树，但是徐园朗心里总是忐忑不安，生怕自己有一天也会像李轨、萧铣那样，被李渊一刀“咔嚓”了，所以当刘黑闥找到他时，徐园朗思虑再三，决定在刘氏集团内，加入自己的股份。

虽然，造反这项事业具有很高的风险，但是成功后，回报的利润也是让人心动的，所以自古以来，有很多人不断尝试。

对于刘黑闥来讲，徐园朗虽然不是一个强有力的盟友，但总比自己单干要强很多，事实上，当李密、刘武周、王世充、窦建德等人全部垮台后，全国基本上已经没有实力强劲的割据势力了，能够把徐园朗拉下水，刘黑闥已经很知足了。

朱砂没有，红土为贵吧。

李渊当然没有想到，自己一个轻率的决定，居然造成了刘黑闥和徐园朗联合造反的恶果。而且这一反，居然一发不可收拾，短短几个月的时间，河北的形势急转直下，唐军节节败退，刘黑闥基本上收复了窦建德在时的全部领土。

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所以，李渊的郁闷纯粹是自找。但是，李渊并不知道，郁闷对于他来讲，仅仅是个开始，紧随而来的是震惊。

继九月大胜李世和李艺之后，十一月十九日，刘黑闥率军攻陷定州，定州总管李玄通战败被俘，后自杀殉国；

十二月五日，攻陷冀州，擒杀刺史史翊陵；

十二月八日，再次大败李世，攻陷洺州（今河北永年），杀唐军五千人；

十二月十五日—二十日，连克相州、黎州、卫州；

十二月二十二日—二十八日，相继攻陷邢州、赵州、魏州、莘州。

一时间，各地沦陷告急的文书，像雪花般的飞来，李渊的头都大了。最令李渊棘手的是，刘黑闥在攻城拔寨的同时，没有忘记联合突厥。

突厥在李渊的心中是一个挥之不去的阴影，很长时间以来，在李渊横扫中原的时候，和突厥的摩擦始终没有停止，可以说突厥是李唐身后的一把利刃，现在刘黑闥手持着这把利刃，顶在了李唐的腰眼儿上，形势似乎更加不容乐观。

不过身为大唐帝国的皇帝，郁闷是可以的，震惊也是正常的，但是妥协绝对是不允许的。

面对河北岌岌可危的形势，李渊决定，打出手中的最后一张王牌。是的，那就是李世民。内部的问题内部解决，但是当遇到外敌时，李唐王朝的所有人，必须要一致对外。

武德五年（622）正月，秦王李世民带着力挽狂澜的决心，进军河北。

戏耍刘黑闥

为了配合李世民的正面作战，确保本次进剿的一举成功，李渊在命令李世民出兵河北的同时，还下令让幽州的李艺重整旗鼓继续南进，从而和李世民形成对刘黑闥的南北夹击之势。

正月十日，李世民率军进入河北地界。

就在同一时间，刘黑闥在洺州自称汉东王，改元天造，将范愿、董康买等很多窦建德的老部下全部官复原职，依照窦建德先前的行政措施，正式成立政府，宣布独立。很明显，这是针对李世民进剿河北做出的反应，这等于表明了一种决心，那就是：杀了窦建德，还有后来人！

身处刘黑闥的地盘，此刻李世民明白以刘黑闥目前的气势，自己每走一步都要小心谨慎，无论如何也不能像先前的李玄通、李世那一样，被打得一败涂地。因为唐军再也打不起败仗了。

鉴于现状，李世民决定采取稳扎稳打的策略，和刘黑闥打一场持久战，消耗战。毕竟，以唐朝目前的国力，完全有能力做到这一点，在李世民的身后，他的老爹可以源源不断地给他运送军粮。所以，李世民将大军驻扎在距离洺州二十几里远的洺水城岸边，与刘黑闥形成对峙。

不着急，刘黑闥，有本事咱们就在这耗下去，早晚有一天你会蚂蚱驮砖头——招架不住的。

李世民在正面虽然不动声色，却让刘黑闥身后的李艺进逼洺州。李世民的策略很明显，利用李艺不断消耗刘黑闥的兵力，然后寻找有利战机，一举剿灭他。

正月二十四日，李艺率领大军进至彭城（今河北晋县）。现在的刘黑闥已经陷入了李世民和李艺的南北合围之中，先顾哪一头，这个问题让刘黑闥很犹豫。当然最好的办法就是让徐园朗牵制李艺，自己专心致志地对付李世民，可是现在的形势不允许他这样做。

因为在此前，老谋深算的李渊，已经让淮安王李神通和行军总管任环率军进至山东，以防止徐园朗挥师东进。所以，现在的局面，刘黑闥只能一个人应付。

那么究竟先顾哪一头呢？

在刘黑闥看来，对付李艺这边还是比较有心理优势的，毕竟李艺

是曾经的手下败将，而李世民那边自己并没有多大把握，活捉窦建德的事情，刚刚过去不久，刘黑闥还是心有余悸的。所以，思前想后，刘黑闥决定让范愿坚守洺州，自己率领大军主动出击全力阻击李艺。刘黑闥的策略也很明显，集中优势兵力，先拣弱的打，然后专心致志地对付李世民。

双方心里的算盘都拨得叮当响，究竟鹿死谁手，那就要看谁的实力强，谁的作战水平高了。就军事实力来看，双方旗鼓相当。要是比作战水平，刘黑闥比起别人来，也许不在其下，但要是和李世民比起来，简直不在一个档次。

刘黑闥这次的主动出击，完全是一次徒劳无功的行为。

正月二十七日，刘黑闥给范愿留下一万名士兵，让他代替自己坚守洺州，随后便率领大军向彭城进发。

很快，李世民得到了这个消息。敏感战争嗅觉，让李世民觉得这个时机可以很好地利用一下。当然，不是进行决战，而是戏耍刘黑闥。

就在刘黑闥刚刚离开洺州城、行至沙河县时，李世民开始施展他的戏耍本领。具体做法是：让部将程名振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带着一队人马，并且携带六十面大鼓，悄悄地进至距离洺州城二里的地方，然后将六十面大鼓一字摆开。

听我口令！预备！擂鼓！都给我使出吃奶的劲儿来，使劲地擂！

咚！咚！咚咚！……

刹那间，鼓声震天，洺州城内一片惊慌。

鼓声刚刚响起时，范愿被震得差点从椅子上摔下来。他的第一反应是：李世民可能要攻城。不错，李世民就是要给范愿以这样的错觉，因为在范愿看来，李世民如果攻城，凭着自己那点本事，想要和李世民掰手腕，差得太远。

此时的范愿确实有些为难。出城迎战怕中埋伏，坚守城池又怕守不住。真是进退两难啊。

最终，范愿还是选择了较为稳妥的办法，一面让守军做好战斗准备，一面派人急忙向刘黑闥报告。看来，刘黑闥这个领导不在，其他人还真是没有主心骨。

至此，李世民戏耍刘黑闥大功告成。

当刘黑闥得到李世民要攻打洛州的消息后，迅速领兵回撤，不过他并不想就此错过打败李艺的机会，所以在撤兵的同时，让他的弟弟刘十善和行台张君立率领一万人继续向彭城进军。

刘黑闥是个能人，但他的弟弟却是个蠢人，至于那个行台张君立，在我看来，就是一个在刘黑闥手下混日子的人。让这两个人去打仗，那简直是擀面杖吹火——一窍不通。

刘十善和张君立两位同志本着“为你增添男人信心”的精神，让李艺充分找回了当初的自信，完全从被刘黑闥打败的阴影中走了出来。在和李艺的较量中，一万人的部队，他们足足损失了八千人。

惨败！绝对的惨败！

回到洛州的刘黑闥很是郁闷，因为在此之前，李世民已经收起了大鼓，打道回府。

纯粹是虚惊一场。此时，刘黑闥终于明白，自己被李世民涮了。归根到底两个原因：

一、刘黑闥的确是个能人，可惜他手下的能人实在太少，所以遇到紧急情况时，只能单练他自己；

二、作为主帅，刘黑闥作战经验明显不如李世民，具体表现就是在判断力上，很有缺陷。

试想李世民要真的想攻城，还用敲上半年大鼓？

在我看来，刘黑闥要么坚守洺州，要么猛攻李艺，如此来回地跑像放风筝一样，无形当中，消耗了自己的实力，而这正是李世民所希望看到的。

票友就是票友！唱得再好也是票友！

不过，通过这么一折腾，刘黑闥的脑筋终于开窍了，他决定坚守洺州。

对！哪也不去了，洺州就是我的家！但是事与愿违，此时洺州外围最重要的据点——洺水城，发生了一件事，这件事，让刘黑闥再次改变了自己的计划。

水城之战

洺水城是洺州的战略要地，在洺州以东的洺水和漳水交界处。驻守这里的是刘黑闥的部将李去惑。

在刘黑闥的阵营中，李去惑也算是元老级的人物了，窦建德在高鸡泊起兵以后，一直跟随窦建德东征西讨，若论资历，要排在刘黑闥的前边。很长时间以来，李去惑对刘黑闥很是不满。

原因是刘黑闥成立政府后，没有将这位元老级的人物安排在政府部门内，而是让他去守洺水城，李世民进军河北后，洺水城成了前线，作为老资格的李去惑心里十分不舒服。

给老同志这样安排工作，显然是很不明智的。老同志的事情一定要办好。唐僧因为没有把通天河老乌龟交办的事情当回事，最后翻了船，这就是轻视老同志的代价。刘黑闥轻视了老同志李去惑，得到的回报就是——造反。

对不起！猪八戒摆手——不伺候（候）。最终，李去惑投降了李世民。

对于李世民来讲，这可是天上掉馅饼的事情，因为洺水城的战略

地位实在太过重要，唐军得到了洛水城，不仅控制了漳水河的东岸，而且切断了刘黑闥与山东徐园朗的联系。

所以，当李世民接到李去惑投降的消息后，立即派部将王君廓前去接收，因为时间是宝贵的，如果刘黑闥得到消息率军前来夺城，那唐军将会失去有利的形势。

李世民的判断完全正确！

就在王君廓刚刚进入洛水城的时候，刘黑闥得到了消息。李世民认为洛水城重要，刘黑闥当然也不例外，甚至对于刘黑闥来讲，洛水城更加重要，因为丢掉了洛水城，等于彻底将洛州暴露在唐军的面前，唐军可以随时对洛州发动进攻。所以，刘黑闥在得到消息之后，决定改变坚守洛州的想法，主动出击夺回洛水城。

二月二十一日，刘黑闥率军赶往洛水城，当先头部队走到列人县时，遇到了一队人马，这队人马的首领是秦琼。李世民的想法很明确：绝不让你靠近洛水城，御敌于城池之外！

两军相遇，二话不说，开打！

由于刘黑闥坐镇中军，所以先头部队和秦琼的战斗，他没有及时地赶过去，因为他根本没有在意，当然他不知道挡道的是秦琼。当他知道消息，赶到前边时，先头部队已经被秦琼打得惨败。

没办法！本来手下就没有能人，又碰上生猛的秦琼，想不打败仗都不行。秦琼虽然小胜一场，但是并没有阻止刘黑闥夺回洛水城的决心。当刘黑闥赶到前军时，马上重整旗鼓，杀秦琼一个回马枪，搞得秦琼很是狼狈，不得已撤了回去。

在刘黑闥的带领下，其主力部队迅速突破了唐军的封锁线，终于来到了洛水城下。

这是一块本属于我的地盘。这也是一块兵家必争之地。

洛水城！一个在地图上小得甚至用放大镜也找不到的地方，在那一刻成了举世瞩目的焦点。

双方都明白，谁拥有了洛水城，谁就将拥有绝对的战争主动权。此刻，它在李世民的手中，刘黑闥真的能把它夺回来吗？

实事求是地讲，以前由于老同志李去惑的消极怠工，城防工作做得很差劲，现在为唐军守城带来了诸多困难，最突出的一点，就是城墙很多地方出现了坍塌的情况。幸好洛水城虽然城防差劲，但是地势险要，四周环水，而且每一面水宽十几米，深十几米，攻城的人无论从哪一面进攻，都是很困难的事情。

双方的困难都不小，现在就看谁能够克服困难，主动迎难而上。

只要思想不滑坡，办法总比困难多。

刘黑闥首先想出了攻城的方法——修甬道。其实所谓的甬道，就是在水上架浮桥，以便人马通过，虽然这么做冒着极大的风险，因为在修建甬道的过程中，很容易遭到唐军的突袭，但这也是没有办法的办法，因为洛水城对于他来讲实在太过重要。

不过，这一次，刘黑闥的运气非常好，唐军只顾着维修坍塌的城墙，没有理会他修甬道的事。当然，唐军也错过了以最小的牺牲打败刘黑闥的时机。

二月二十五日，在简单搭建了两座浮桥后，刘黑闥便开始向洛水城发起猛烈的攻击。

由于洛水城的城墙实在是豆腐渣工程，以至于王君廓不得不拿人往上垫，即所谓的“人墙”，但是王君廓手下只有一千五百人，加上李去惑先前的那点人，最多不过五千人，冲上去一个倒下一个，所以几个回合下来，损失极为惨重。

这一切，驻扎在洛水岸边的李世民自然看在眼里，对于王君廓这个老部下，他是十分了解的，如果打顺了，可以打出花样来，如果打

得不顺，有可能会一败涂地。现在，刘黑闥围攻得这么猛，李世民很担心王君廓会坚持不住。

李世民的担心很有道理。当王君廓看到自己搭建的“人墙”，在刘黑闥的猛攻下，逐渐缩水时，心里开始发毛了。如果这样硬撑下去，自己迟早会成为光杆司令，所以一边抵抗，一边向李世民求救。

“谁去代替王君廓守城？”李世民问道。

“我去！”说话的人是部将罗士信。

如果论作战水平，罗士信和王君廓相比那是王奶奶碰见玉奶奶——差一点。但是罗士信这个人有个最大的特点——良！

目前情况下，作战水平的高低不是最重要的，关键的问题是死死地咬住刘黑闥不放，即使拼不过人家，也要拼命地消耗对方。罗士信能够做到这一点。

所以当罗士信主动请战时，李世民丝毫没有犹豫：“有劳罗将军！”

“得令！”

就这样，罗士信带领二百精兵，向洺水城冲去。

怎么进去呢？刘黑闥把洺水城围得水泄不通，连只苍蝇都飞不进去，更何况是二百个人。总不能让罗士信带着这二百人进攻刘黑闥吧！

有办法吗？有！

就在罗士信刚一出发的时候，李世民在洺水岸边的土丘上，向王君廓发出了旗语，内容是全力突围。

是的，只有在王君廓突围和刘黑闥混战的时候，罗士信才能有机会进入洺水城。这个计划很成功。

悲壮

进城是容易的，守城是困难的。

从踏进洺水城的第一刻起，罗士信就深深感受到了这一点，刘黑闼的挤压式打法，让罗士信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如果是王君廓，相信洺水城早就更换主人了。

但此时罗士信的艮劲儿，让这座城市变得无比坚固，面对着多于自己十几倍敌军的围攻，他拼死抵抗，足足坚持了七天。同时，这七天中的每时每刻，罗士信都把它当做生命的最后一刻来度过。

战则胜！不胜则死！人在阵地在，人亡阵地陷！

七天的血战也让罗士信伤亡殆尽，此刻支撑罗士信的不是精良的装备、不是地势的险要，更不是充足的兵力。而是信念，视死如归的信念！

看到罗士信的情况似乎不妙，李世民决定出兵增援。

有句话说得好，坚持就是胜利。残酷的现实告诉我们，要想胜利必须坚持，但坚持了却未必胜利。

第八天，大雪。

我很喜欢雪天。雪花飘落，大地一片洁白，那一刻给人以无限的遐想，萧瑟之中带给人以无限的希望，所以我的名字叫冬雪心境。

但是此刻，大雪并没有给罗士信带来希望，相反却成了他丧命的前兆。

由于急着代替王君廓守城，罗士信事先没有时间做充分的后勤保障准备，七天的连续作战，洺水城中的唐军疲劳至极，此刻天降大雪，由于缺少御寒衣物，唐军冻死者不计其数。

洺水岸边的李世民虽然意识到罗士信需要增援，但是大雪封路，

无法前进。据史料记载，当时地上积雪的厚度，马匹踩上去，腿要陷进去一半。

要想打胜仗需要天时、地利与人和。罗士信占了地利和人和，可惜不占天时。

三缺一。

最终罗士信又坚持了八天，由于各方面全都供应不上，最后洺水城陷落，罗士信被俘。

我已经尽力了。我终不后悔！

什么是成功？只要努力了就是成功。因为最后的结局我们谁也无法预料。

罗士信被俘后，还是受到了刘黑闥的礼遇。刘黑闥看重他的，就是那股良劲儿。为了表达自己招降的诚意，刘黑闥亲自接见了罗士信，对他进行耐心地劝说，甚至对他许诺，只要投降，马上加官晋爵，金钱美女大大的有。

但是，这一切却遭到了罗士信的严词拒绝。因为在他的心中，始终记得小时候爸爸告诉他的一句话：“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此之谓大丈夫！”这么多年来，这句话罗士信一直铭记在心。同时随着年龄的增长，这句话也逐渐成为了他的人生信条。现在他终于可以以一种方式，去实现自己的人生信条，只是在实现的一刹那，也是他生命的终结之时。

罗士信，人生信条始终支撑着你。现在该是你回报它的时候了，你愿意吗？

我愿意！

用自己的生命去回报它，你能做到吗？

我能！

最终，罗士信惨遭杀害，死时年仅二十三岁。罗士信的生命虽然终结了，但是关于他的故事还远远没有结束。

他的故事，后来被小说家发扬光大。根据他的原型，小说家在《说唐》和《隋唐演义》两部文学作品中，成功地塑造了一个深入人心的形象，千百年来，这个人物一直为人们津津乐道。

这个人物的名字就叫罗成。

水淹七军

罗士信的壮烈牺牲让李世民伤感到了极点，他万万没有想到为了争夺一个小小的洺水城，居然损失了他一员大将。李世民顿时血灌瞳仁。

不拿下洺水城，为罗士信报仇，我誓不为人！

此刻，李世民在等待，等待着积雪融化，等待着天气放晴，只要天时有利，他将率领大唐的铁骑，踏平洺水城。也许李世民的诚意感动了上天，就在罗士信被杀的三天后，天气终于放晴。

“所有的人弓上弦，刀出鞘！今日誓破洺水城！”在出兵之前，李世民做着自己统兵以来最激昂的战前动员。

“誓破洺水城！”刹那间，大唐帝国勇士们的呼啸，响彻云霄。

所有的人都明白，这一战不仅是为大唐帝国而战，更是为已经牺牲的罗士信而战。带着满腔的悲愤，带着必胜的信念，英勇无畏的大唐勇士向洺水城发起了潮水般的进攻。

此刻，刘黑闥虽然坐拥洺水城，但是罗士信多日的顽强抵抗，让刘黑闥的部队已成强弩之末，面对唐军的冲击，一触即溃。于是，洺水城在经历了短短四天的易主后，再次回到了唐军的手中。

夺回洺水城后，李世民并没有给刘黑闥以任何喘息的机会，急令

李艺率军进逼刘黑闥，两军分别驻扎在洺水的南北两岸，将刘黑闥严密地封锁在洺水城方圆十几里的区域内，让刘黑闥脱身不得。

通过分析前边的诸多战例，相信大家已经发现李世民作战的一个特点，那就是先当孙子，再当爷爷。当然，当孙子是暂时的，当爷爷是永恒的。

归纳其方法：龟缩不出——寻找战机——断其粮道——继续寻找战机——一举歼灭。

以上就是李世民同志在战争中能够永远当爷爷的秘笈。

面对刘黑闥，该秘笈同样适用。只是，这一次在该秘笈上面补充了一点——在洺水上筑坝蓄水。

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打仗也是同样的道理。

大家千万不要认为李世民这样做，是和当年的李冰一样，为我国的水利事业作出卓越贡献。李世民筑坝蓄水，是为了给刘黑闥以致命的一击。李世民坚信，这一击刘黑闥将必败无疑。

在对峙近六十天后，刘黑闥终于有些支持不住了。

三月二十六日，刘黑闥决定南渡洺水，主动进击李世民。可是，没等他付诸行动，李世民反而主动来袭。

双方随即在洺水岸边展开一场大战，唐军凭借强大的骑兵优势，一开始掌握了主动权，将刘黑闥的步兵冲击得乱了阵脚。但是，刘黑闥依然做殊死搏斗，上砍人头，下砍马蹄，唐军的损失也是相当惨重。

这一战，从中午一直打到黄昏，双方旗鼓相当，基本上不分胜负。如果就这样一直打下去，相信打上三天三夜也打不完。

黄昏时分，李世民终于亮出了杀手锏：决堤放水。

基本上这算是个同归于尽的方法。史书记载：黑闼众大溃，斩首万余骑，溺死数千人。但是在这个记载的背后，唐军被水溺死的士兵，绝对不在刘黑闼部众之下。

这一战，最终李世民以惨胜而告终，刘黑闼北逃突厥。

我胡汉三还会回来的！还乡团的威力，李世民你终将会见识到！

李世民胜利了，虽然这个胜利也让自己付出了惨重的代价，但是毕竟收复了河北，李世民再一次为大唐帝国立下了汗马功劳。

他笑了，笑声中夹杂着高傲的情绪。当然，李世民肯定没有想到，最终解决刘黑闼问题的并不是他。

第十九章二次围剿

被忽视的人

刘黑闥北逃突厥，最受牵连的当属徐园朗。

这位糊里糊涂被拉下水的仁兄，在知道刘黑闥逃跑后，当即差点晕了过去。

兄弟你实在是不够意思啊。逃跑不要紧，提前报个信啊。

徐园朗现在的处境相当尴尬。

接着投降吗？要知道“狼来了”只能喊一次！将对抗唐朝进行到底吗？说实话，徐园朗实在没有这个实力。但是徐园朗明白一个道理：造反这条路，走上了就不能再回头。所以，权衡再三，徐园朗决定将造反事业进行到底。

这是个果断的决定，也是个自寻死路的决定。

四月八日，李世民在短暂地离开河北前线、回长安汇报战果后，率军在黎阳集结，直趋济阴，目标直指徐园朗。

在李世民看来，失去刘黑闥的支持，徐园朗纯粹是螳臂挡车。现在趁着徐园朗惊魂未定，李世民准备开动唐朝这辆隆隆的战车，碾死这只不识时务的“螳螂”。

在唐军的大举进攻下，徐园朗节节败退，李世民连克十余城，彻底让徐园朗成了惊弓之鸟。

在这一战中，李世民还有个意外的收获，由于唐军声势浩大，不仅让徐园朗仅有招架之功，而且威震淮、泗地区，有一个人表示归降

唐朝。

这个人就是杜伏威。

到现在为止，由于角色太多，所以我们先让这位仁兄和大家打个招呼，关于他的事情，我在后边会详细说明。

李世民一鼓作气，最后打得徐园朗只剩下一座城——兖州。

秋后的蚂蚱——没几天蹦头了。用这句话来形容徐园朗的现状，一点不过。就在李世民准备最后解决徐园朗时，朝廷的一张诏书，递到了李世民的手上。

“秦王劳师远征，不辞辛苦，今全境悉数平定，归京听候封赏！”

很明显，朝廷一直没有放松对李世民的警惕，现在全国基本上已经稳定下来，所以李世民同学，你也该回家了吧。

没办法，诏书就是命令。李世民不得已将围攻徐园朗的任务，交给了淮安王李神通和大将李世，自己带领本部兵马返回了长安。

对于李世民来讲，这也是个好事，早日回到长安，至少可以了解朝廷的动态，最重要的是了解太子李建成的动向。所以，对于诏书中的命令，李世民丝毫没有犹豫。但是，所有的人似乎都忽略了一个人的存在。这个人就是刘黑闥。

刘黑闥虽然失败了，但是并没有彻底完蛋。而且，生性好勇斗狠的刘黑闥是不会甘心就此消沉下去的。在北逃突厥的两个月后，刘黑闥充分发挥他外交的才能，引来突厥的骑兵南下，继续和唐朝作对。

我胡汉三回来了！

一般说来，还乡团都是要做些坏事的，刘黑闥做的不能说是坏事，但是对于唐朝来讲，却是一件很头痛的事——边境骚扰。

武德五年（622）四月二十一日，刘黑闥开始了第一波攻击，首

战大获全胜。唐将并州总管李大恩战败被杀。

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其实，李大恩的死归根到底是内部原因。

就在李世民和刘黑闥打得如火如荼的时候，驻守并州的李大恩忽然探听到一个重要的消息——突厥发生饥荒。而当时马邑正被突厥占领，代替突厥人驻守马邑的是一个叫苑君璋的人。

苑君璋本来是刘武周的手下，刘武周死后，被突厥封为大行台，在突厥人的支持下，进犯代州（今山西代县），被唐军击退。

武德三年（620），苑君璋卷土重来，攻陷了马邑，并以马邑为根据地准备建立割据政权。可是苑君璋的手下都是中原人，这些人大都思念家乡，对突厥人基本上没什么好感，所以经常劝他脱离突厥，投降唐朝。但是很长时间以来，苑君璋依靠突厥人才有了自己的一席之地。吃了人家的嘴短，拿了人家的手短，拿了人家的钱财就要替人家消灾。

吃了人家突厥的，就得替人家当炮灰。所以无论手下人如何磨嘴皮子，苑君璋就是雷打不动。一来二去，手下有很多人开始离他而去，渐渐地，苑君璋势力大大减弱。

这一次，李大恩探听到突厥发生饥荒，他觉得这是个机会——夺回马邑的机会。但是，李大恩面临着一个很现实的问题——兵少。所以，他当即将这个消息上报给了李渊，希望朝廷能够派兵增援自己，趁着突厥发生饥荒，全力夺回本属于唐朝的地盘——马邑。

很快，这个计划得到了李渊的批准，而且为了支援李大恩，李渊特意派典内少监独孤晟率军协同进击马邑。

到现在为止，所有的计划都在按部就班地进行，如果就此进行下去，夺回马邑当在情理之中。坏事就坏在这个独孤晟的身上。

本来双方约好在马邑会师的时间，李大恩按照约定的时间准时到达了马邑的外围，但是独孤晟却拖泥带水，没有按时到达。李大恩知道凭着自己手中这点人，要想攻下马邑纯粹是扯淡，无奈之下只能暂时撤退到新城，等待独孤晟的到来！

但是，世间的事有时真的很凑巧，李大恩撤退到新城时，正好是刘黑闥引突厥兵南下的时候，面对李大恩这块到嘴的肥肉，刘黑闥岂能白白错过？于是，刘黑闥率领数万突厥骑兵将李大恩围了个水泄不通，在坚持了三天后，李大恩终于支持不住了，原因是军中断粮。

在突围的过程中，由于寡不敌众，全军覆灭。当然李大恩自己也一起覆灭了。

消息传到李渊那里，李渊震怒了，下令将独孤晟发配边关充军，也算是告慰了李大恩的在天之灵。

事实告诉我们：上班无故迟到，耽误的不仅仅是工作，有时耽误的还是自身的前程。

刘黑闥带领着自己的还乡团首战告捷，一扫先前被李世民打败的阴影，紧接着开始了第二波攻击。第二波攻击相比第一波攻击，在形式上进行了升级，具体的方式是双管齐下。

六月刘黑闥率军进攻定州。

八月突厥颉利可汗亲率十五万大军进犯雁门关，同时进攻原州和并州。颉利可汗亲自前来，问题不容小视。

突厥也来凑热闹

颉利可汗是始毕可汗的弟弟。

武德二年（619）始毕可汗死后，其弟处罗可汗继位，从始毕可汗到处罗可汗，突厥和唐朝的关系，总体上来讲还是不错的，虽然其间也存在纷争，但是双方没有发生大规模的军事冲突，基本上相安无

事。

处罗可汗在位一年多后，也就是武德三年（620），其弟颉利可汗继位，这位仁兄上台后，改变了从前两个哥哥对唐朝的政策，主张武力对抗唐朝，实现突厥的大一统之梦，首先的做法就是扶持梁师都、苑君璋、刘黑闥等中原割据势力，与唐朝搞对抗。

在颉利可汗所支持中原割据势力中，刘黑闥无疑是实力最为强劲的。刘黑闥被李世民打败逃到突厥后，颉利可汗并没有丧失信心，他将刘黑闥的失败归结为运气不好，在他看来，这个英勇善战的朴实农夫，今后还有很大的利用价值，所以在短暂的调整后，颉利可汗让刘黑闥卷土重来，继续对抗唐朝。

不管怎样，刘黑闥的运气至少比刘武周要好，现在最关键的就是看他能否把握住如此良好的机遇了。

面对刘黑闥和颉利可汗的双管齐下，身在长安的李渊实在感到棘手。

现在唐朝基本上已经统一中原，可以说也算是个泱泱大国，如果总是对突厥人一让再让，面子上实在不好看，要知道现在的李渊已经不再是起兵之初，向始毕可汗装孙子的那个李渊了。

但是，以目前唐朝的国力而言，要想彻底地解决突厥问题，还不是时候，这一点老谋深算的李渊当然明白，所以这一次，面对颉利可汗的大举侵犯，李渊决定采取软硬兼施的办法。

具体做法如下：

一、命太子李建成出幽州，在原州迎战突厥骑兵；

二、命秦王李世民出秦州，正面迎击颉利可汗；

三、命云州总管李子和掩护李世民，左武威大将军段德操出夏州，切断颉利可汗的退路；

四、派郑元寿出使突厥大营，说服颉利可汗。

郑元寿本来是隋朝的文成郡守，李渊建立唐朝后，举城投降唐朝，为人机敏，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典型的滑头一个，但是你千万不要认为他人品有什么问题。事实上，郑元寿耍滑头纯属做人的技术问题，与人品无关。除此之外，这个人有个特长：能忽悠。

八月三十日，郑元寿来到突厥大营，在此之前，李建成、李世民都已经和突厥人交过手了，战况基本上是——突厥惨败。也就是说郑元寿来到这里时，颉利可汗正在气头上。

如果换了一般人，在这种情况下，见到颉利可汗肯定是点头哈腰装孙子，毕竟是在人家地盘，而且又在气头上，万一哪句话说错了，也许就此拉出去被一刀“咔嚓”了。但郑元寿不是一般人，进入突厥大营后，没等颉利可汗反应过来，就开始指着颉利可汗一通质问。

“可汗觉得率兵前来有道理吗？始毕可汗与处罗可汗在位时，我们两家曾经签定了友好条约，如今可汗公然背弃两位先可汗制定的路线，可汗觉得对得起两位先可汗的在天之灵吗？刘黑闼不过是一个村夫，可汗你支持他与大唐作对，觉得有几成胜算？”

郑元寿的“三板斧质问”策略，让颉利可汗顿时哑口无言，没办法，人家说的句句在理，顿时觉得理亏，所以一时间，颉利可汗也找不到合适的话来应对郑元寿。

三板斧过后，接下来该是哄你玩了！

看到颉利可汗面带愧色，于是郑元寿又说出了一句话，这句话才是本次游说工作的关键点：“中原与突厥的风俗不同，可汗觉得如果占领了唐朝的全部土地，真的能够在那居住吗？”

有道理，确实很有道理。突厥人的风俗习惯和唐朝人差得简直是十万八千里，让天天狩猎的突厥人来中原种地，的确不现实。

紧接着郑元寿又开始忽悠：“即使真的占了唐朝的土地，还得刘黑

阎来治理，到时可汗从哪里来还得回哪里去，时间长了可汗就能保证刘黑阎那么听话吗？”这句话可以说是直捅颉利可汗的心窝，谁也不甘心为别人做嫁衣。

所以郑元寿刚一说完，颉利可汗开始皱紧了眉头。他忽然意识到帮了刘黑阎半天，自己未必能够捞到任何好处，而且把刘黑阎这只老虎养肥了，没准以后真的像郑元寿说的那样，掉过头来反咬自己一口。

人一旦得了势，野心随之增长是必然的。这个道理颉利可汗还是明白的。

至此，颉利可汗已经开始动摇了，不过他实在不甘心就这样抽身而去，为刘黑阎忙活了一通，到头来自己什么没得到不说，而且劳民伤财，实在不值得。赔钱的买卖从来没有人去干，颉利可汗也不例外。

“我可以退兵，但是唐朝有什么表示？”

“只要可汗退兵，和刘黑阎一刀两断，我家皇上会给可汗大量的金银财宝和美女，本来我们两家就是兄弟嘛！哈哈！”

“好！传我将令，大军明日班师！”

搞定！彻底搞定！

拿钱能够摆平的事，也就不算个事。当然，这一切要归功于郑元寿的三寸不烂之舌，如此看来，郑元寿堪称唐朝的“国嘴”。

能忽悠的人的确很多，但是在不利的处境下，还能保持高水准忽悠风范的人，实在不多，而郑元寿算是其中的一个。什么叫价值？这就是价值。

突厥撤兵的消息，刘黑阎很快知道了。突厥蛮子实在靠不住，说走就走，连个招呼都不打，这让刘黑阎实在很郁闷。不过，郁闷是不

解决任何问题的，现实是必须要面对的。

走吧！我自己照样能够对抗唐朝。刘黑闥的决心不容置疑，当然在最初的时候，他也确实做到了这一点。

九月十二日，刘黑闥攻陷瀛洲；

十月二十二日，打败唐将淮阳王李道玄率领的三万唐军，李道玄战死；

十月二十七日，攻陷洛州，再一次建立政权；

十一月三日，进逼沧州，沧州刺史程大买弃城逃走，刘黑闥不费一兵一卒顺利占领沧州。

至此，刘黑闥基本上收复了先前丢掉的所有地盘。

现在开始轮到李渊郁闷了。

自从颉利可汗退兵后，李渊并没有把刘黑闥太放在眼里，但是随着刘黑闥的地盘越做越大，唐军的节节败退，李渊开始意识到要想彻底解决刘黑闥似乎并不那么容易。

继续派李世民去镇压吗？

李世民的确是不二的人选，但是在李渊看来，这个宝贝儿子的功劳已经大得出奇了，再把他派出去，估计未来的朝廷就放不下他了。那除了李世民还能派谁呢？准确地说，还有谁是刘黑闥的对手呢？

就在李渊不知所措时，一个人果断地站了出来，主动请战。这个人就是太子李建成。

太子出马

很长时间以来，作为太子的李建成，承受着一种极大的压力，这种压力就来自于李世民那里。

自从唐朝建立后，李世民的出境率要明显高过李建成，一方面是由于李世民的才能实在太过突出，而最重要的是因为李建成的身份。

作为太子，作为未来皇帝的继承人，李建成的任务主要是协助皇帝李渊处理内部的政务，而唐朝刚刚建立，需要平定各方的割据势力，李建成因为身份的原因，没有领兵出战，所以给了李世民以展示自身才能的舞台。

在人们的印象中，唐朝似乎只有李世民能征善战。但不要忘记，当初攻打长安时，李建成和李世民是分别统领二军共同打进长安城的，就军事才能而言，可以说李建成和李世民是不相上下的。

李建成之所以不那么突出，就是因为身份的束缚。太子的地位，让他拥有了继承皇位的资格，同时太子的身份，也成为李建成发挥军事才能的障碍。

而在唐初那个特定的历史条件下，显然“军功”将成为人们首先关注的一点。在这一点上，李建成暂时输给了李世民。

作为未来皇帝的继承人，李建成当然不允许任何人在任何方面超过自己，不然的话，以后真的登基了，恐怕很难驾驭臣下。可是现在有一个人已经超过了自己，而这个人恰好是自己的弟弟李世民，而李世民的身份对于李建成来讲，又是十分微妙的。

因为皇帝只要没蹬腿，谁能保证太子不换人？换句话说，如果皇帝换太子，李世民无疑是第一人选。所以在经过了多方面的深思熟虑之后，李建成决定利用刘黑闥第二次反叛的机会，主动请战，建立军功。

没办法！皇位只有一个。大家既然都惦记着，我也只能努力自保。

坦白地讲，这次主动请战，朝廷能不能答应，李建成心里实在没底。

毕竟，刘黑闥的问题，不是一时半会儿所能解决的，何况战场的形势瞬息万变，万一在这个过程中，李建成有什么闪失，那绝不仅仅是损失一员大将的问题，而是损失未来皇帝的问题，人家都能把你未来的皇帝拉下马，你这个国家的脸面往哪放？

但是，李建成实在没有想到，他的主动请战很快得到了朝廷的批准。李建成和朝廷真是一拍即合。

在前边我说过，李世民平定洛阳后，其野心的表露，导致了朝廷对他的严加防范，其具体做法就是冷落，这也是为了抬高李建成的地位。相信如果没有刘黑闥的造反，没有李世和李艺的惨败，也许李世民会就此被朝廷晾在一边，如果真是这样，李建成的地位随着时间的推移，慢慢地就会凸显出来。

所以在那个时间段内，李建成对自己的地位保有充分的信心，他相信通过努力，自己依然是朝廷内除了皇帝之外的一哥。

但是随着刘黑闥在河北越闹越凶，朝廷不得不派李世民出征河北，朝廷这么做可以说是很矛盾，一方面希望李世民打败刘黑闥；另一方面又害怕李世民再立军功，同时更加影响太子李建成的地位。

现在朝廷认为最好的方式是：刘黑闥的问题由李建成来解决。但是，朝廷内所有的人都明白，让太子出征的话，绝对不能从自己的嘴里说出来，万一太子有什么三长两短，自己可是吃不了兜着走。还是那句话：李建成的太子身份时刻束缚着他。

太子！这一次就看你的悟性了。准确地说，就看你的表态了。只要你发话，我们绝对支持！

李建成虽然不如李世民的军功多，但绝对不能说李建成就是个平庸的人。不仅不是平庸的人，而且还是个十分精明的人。只有充分洞悉朝廷内的局势，才能果断地做出主动请战的决定。

李建成！你的机会来了！一定要把握住这次可以充分提高你地位的机遇！

武德五年（622）十一月七日，李渊正式诏命李建成出兵河北，讨伐刘黑闥。朝廷这次给李建成的官职是：陕东道大行台及山东道行军元帅。对于李建成来讲，这个官职基本上算是个虚职，自己都是太子了，哪还看得上行台、元帅之类的头衔？但是在这个官职的后边，朝廷又加上了一句话，这句话相当厉害。

这句话就是：河南、河北诸州并受建成处分，得以便宜从事。翻译成白话就是：河南、河北所有的官员这次都得听太子的指挥，太子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处理一切事务，其中包括官员的任免，并且可以不向朝廷请示。

要知道，河南的大部分地区可是李世民的根据地，朝廷这么做等于是为李建成制造分化瓦解李世民势力的机会。

高！实在是高！

李建成去打刘黑闥，朝廷都不忘排挤李世民，朝廷在整人方面可以说是无孔不入。事实上，在后来平定刘黑闥的过程中，李建成虽然没有瓦解李世民的势力，但却因为朝廷“河南、河北并受建成处分”的任命，结交了不少地方势力。

其中最著名的，当属幽州的李艺，李建成从李艺那里招募了八百勇士，号称“长林兵”，自此东宫太子的军事集团正式形成，而我们前面提过的薛万彻、薛万均兄弟，将成为李建成的得力助手。

以上的收获，让李建成忽然明白为什么李世民总是喜欢常年带兵往外跑，原来带兵打仗不仅可以立下军功，还可以扩充自己的势力，得到地方势力的支持，这真是一举两得的事情。

现在的李建成似乎有些嫉妒李世民，不过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谁让你有个“太子”的头衔束缚着你呢？看来，有时官大未必是个好事，至少不那么自由。

这次好了，李建成，你可以放下任何顾虑，摆脱任何束缚，专心致志地解决好刘黑闥的问题，向所有人证明，大唐不仅仅依靠李世

民。

魏徵的策略

十二月二十日，李建成率军到达昌乐（今河南南乐县），昌乐的前边就是魏州。

此前，刘黑闥一直猛攻魏州，可是魏州的守将田留安实在太猛，刘黑闥一连猛攻了七天，魏州在田留安同志的精心守卫下，依然如磐石一般，没有损伤分毫。

李建成到达昌乐的时候，正是刘黑闥为怎么打下魏州而犯愁的时候，听到李建成率大军前来，刘黑闥禁不住笑了出来。

这次唐军主帅升格了啊。上次是秦王李世民，这次是太子李建成，看来我刘黑闥还是蛮有价值的嘛。东宫太子！徒有虚名！这里不是你长安皇宫，可以任由你太子吆五喝六，久居深宫内院，居然敢领兵出战，你以为战场如同儿戏啊？真不知道李渊这个老家伙是怎么想的。刘黑闥的脸上露出了轻蔑的表情。

人总要为自己的轻狂付出一定的代价。刘黑闥当然想不到，在对付他的问题上，李建成比李世民解决得更加高明。

兵法云：不战而屈人之兵，善之善者也。李建成做到了这一点，因为他听从了手下一个高人的建议。这个人就是魏徵。

自从降唐后，魏徵被李渊安排在李建成的手下，通过自身的努力，逐渐成为东宫太子集团的首席谋士，深得李建成的信任。这一次，为了从根本上解决刘黑闥，魏徵向李建成提出了“攻心之战”的建议。

魏徵认为，刘黑闥之所以反复叛乱，是因为他在河北、山东地区有着广泛的群众基础，这些群众之所以拥护刘黑闥，就是因为唐朝对窦建德的旧部赶尽杀绝，而且是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

要知道河北、山东等地曾经在窦建德的治理下，老百姓过的那可是小康生活，人人对窦建德感恩戴德，本来唐朝的群众基础在关中，河北、山东等地的老百姓对唐朝没有太多的感情，现在唐朝又破坏了人家安逸舒适的生活，不造反那才叫奇怪呢。

所以魏徵建议，要想彻底地解决刘黑闥，首先必须要培养唐朝与河北、山东等地人民的良好感情。而要想做到这一点，就必须放回那些已经被逮捕的窦建德旧将，并且保证除了刘黑闥之外，其余的人既往不咎。

不愧是读书人啊。看来读书人真是他娘的不能惹。

魏徵的这一手的确很厉害，名曰：釜底抽薪。

官逼民反，民不得不反；现在官不逼你了，谁还傻到提着脑袋去干造反事业？

当然，魏徵的策略即使再高明，也得有个高明领导去采纳。李建成采纳了。

很快，魏徵的策略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刘黑闥的部众忽然听到唐朝来了个一百八十度大转弯，放回了全部的俘虏，纷纷竖起了大拇指，表示坚决拥护唐朝的决定。我们造反本来是怕唐朝追究，现在不追究了，那就放下武器没商量。

还是我曾经说的那句话：老百姓其实是很好哄的，只要当官的稍微考虑一下他们的利益，其实没有人愿意造反。

一时间，很多原本效忠刘黑闥的士兵，纷纷开始向唐军投降，更有甚者杀了自己的上级领导，提着脑袋向唐朝投降。转眼间几万人的队伍，还剩下不到几千人。

人心散了，队伍也就不好带了。这下，刘黑闥坐不住了。

对于李建成这个太子，刘黑闥实在没放在眼里，但是现在他忽然

觉得李建成是个比李世民更加可怕的手。李世民击败自己，可以说胜得很幸运，而李建成现在连照面还没打过，居然搞垮了自己的队伍。刘黑闥的心一下子沉了下去。

不行！绝对不能坐以待毙，一定要用最快的时间撤离这个是非之地。不然的话，过不了几天，自己就成了光杆司令。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走为上策

十二月三十日，刘黑闥在永济渠上开始搭建浮桥，准备渡过永济渠，向北撤离。李建成在第一时间得到了这个消息，亲自带领一万人赶来追击。

为了防止唐军破坏搭桥工程，刘黑闥命令部将王小胡背水列阵阻击唐军，自己则继续指挥相关人员抓紧施工。

就在浮桥刚刚搭建起来的时候，刘黑闥做了一件让人十分不齿的事情：自己带着几百个亲信，抢先渡过永济渠。

这叫什么玩意儿啊？作为领导居然不关心下属的死活，率先开溜，其结果只有一个：树倒猢猻散。看见领导全然不顾自己的生死，部将王小胡伤透了心，于是率领部众投降了李建成。

没有够意思的领导，就没有够意思的员工，这句话到什么时候都是真理。

李建成当然不会放过这个痛打落水狗的机会，下令全军渡过浮桥追击刘黑闥。李建成的决心不容置疑，唐军的士气更是高涨，问题偏偏出在了这座浮桥身上。

由于时间仓促，刘黑闥搭建这座浮桥比较草率，而且还没有完工，就带着人跑了过去，所以这座浮桥基本是豆腐渣工程。

几个人走上去，没感觉。

几十个人走上去，稳当。

几百个人走上去，稍微有点晃。

几千个人走上去，对不起，塌陷！

看着坍塌的浮桥，李建成无可奈何地笑了笑。谋事在人，成事在天！

没关系，李建成，不必望桥兴叹。因为很快将会有一个人将刘黑闥送到你的面前。

武德六年（623）正月初三，刘黑闥到达饶州。此时他的手里只有一百人左右。

多日来连续的逃跑生活，令刘黑闥疲惫不堪，此刻他很想进入饶州城，吃上一顿饱饭，美美地睡上一觉，养足精神，然后继续北逃。刘黑闥的这个想法不无道理，因为驻守饶州的是他的老部下——诸葛德威。但是最终刘黑闥却决定马不停蹄，继续向北。促使他做出这个决定的是，他对诸葛德威心里没底。

诸葛德威在很早的时候就跟着窦建德一起闹革命，窦建德占据河北后，被任命为饶州刺史，若论官职大小，他在刘黑闥之下。但是刘黑闥一直在窦建德的身边（算是京官），而诸葛德威却是地方官，所以虽然身为同一集团，但是并没有太多的交情。而且窦建德失败后，饶州这个地方成了三不管，刘黑闥先后两次起兵，诸葛德威连屁都没放一个，谁知道他心里究竟打着怎样的算盘。

最关键的是，现在刘黑闥成了一只落水狗，你能保证诸葛德威不痛打落水狗吗？所以为了保险起见，刘黑闥忍饥挨饿，继续向北走。但是，让刘黑闥意想不到的，就在他走出饶州地界没多远时，诸葛德威领着一大帮人追了上来。

“汉东王（刘黑闥起兵时自称汉东王）！快回来啊！”诸葛德威高声喊道。

走到刘黑闥跟前时，诸葛德威紧紧地握住刘黑闥的手，激动得差点流下眼泪。

“汉东王！到兄弟地盘了，为什么不进城啊？”诸葛德威略带责备地说道。

刘黑闥实在很纳闷，这个在自己如日中天时都没什么表示的人，现在为什么对自己如此热情。

“哦！原来是诸葛刺史啊！眼下唐兵势胜，我不进城是怕给您带来不便啊！”

“哎！汉东王说的哪里话，你我本都为夏王效力，现在汉东王有难，小弟怎么能坐视不管？小弟现在就请您跟我回饶州城，咱们再举大旗，兴复夏王的伟业！”

诸葛德威虽然说得信誓旦旦，但刘黑闥的心里始终敲着小鼓。

兴复夏王的伟业？你早干什么去了？刘黑闥心里这么想，嘴上当然不能这么说。

“哦！呵呵！这个……我看还是不必和诸葛刺史回去了吧……”

没等刘黑闥把话说完，诸葛德威接着说道：“难道汉东王不相信我？还是嫌我饶州城小，容不下大哥这样的英雄？”

“哦！不不不！我是怕……”

“那就请汉东王跟我进城！”

没办法，面子给到这个份上，如果再推辞，那就实在说不过去了。就这样，刘黑闥跟着诸葛德威进入了饶州城，当然刘黑闥还是长了个心眼，为了防止诸葛德威有诈，只答应在外城的菜市场里休息。

事实上，进了饶州城任凭你刘黑闥长八个心眼，也是白搭。人家的地盘，人家做主！

悲剧就此酿成。

复仇之神的结局

也许是刘黑闥实在太疲劳了，也许是诸葛德威在送来的食物里下了蒙汗药，总之一句话，刘黑闥和他的一百多号兄弟在菜市场里沉沉地睡去。

当他们醒来的时候，身上多了一副绳索。

“狗辈负我！诸葛德威你不得好死！”刘黑闥高声骂道。

对于诸葛德威这种人，做狗并不重要，利益才是最重要的。最终，诸葛德威将刘黑闥和那一百多号兄弟，献给了李建成，并且宣布投降唐朝。

刘黑闥这条大鱼，李建成简直是得来全不费工夫，这一点他比李世民的运气实在好很多。“河南、河北诸州并受建成处分”的任命，让李建成最终决定将刘黑闥就地正法。

武德六年（623）正月十八日，刘黑闥、刘十善兄弟二人被斩于洺州城外。

复仇之神的传说，就此落下大幕。

刘黑闥临死前说了一句很有意思的话：我原本可以在家里好好当农民的，都是被高雅贤这些人给害的，才落到今天的下场。

我反复琢磨他这句话的内涵，觉得他的这句话纯粹是废话。命运掌握在自己手里，没有谁强迫你去干什么，现在失败了将一切责任归到别人头上，确实有些不仗义。但是，这些年当我经历了很多挫折后，回过头来再琢磨刘黑闥的这句话时，我虽然还是不认同他说的

话，但是我能理解他。人在某种环境下，有时真的不能左右自己。

我们对未来都抱有美好的期望，但是当这种期望随着时间的推移，一点点地化为泡影时，我们会觉得曾经那些美好的期望实在有些幼稚。但是千万不要忘记，正是那些曾经美好的期望，给了你前进的动力。这种动力，将形成你人生旅途中新的期望。那就按照你自己的方式，去度过你的一生吧。

随着刘黑闥的覆灭，李唐王朝基本上完成了全国的统一大业，顺便说一句那个和刘黑闥一起闹事的徐园朗，这位仁兄在李世和李神通的合力打击下，最终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他的结局史书上只有一句话：“徐园朗穷蹙，与数骑弃城走，为野人所杀，其地悉平。”

对于徐园朗我只想讲一句话：在隋末唐初的历史舞台上，他实在不算个角儿！不过在夹缝中求生存，也实在是件不容易。

随着李建成的凯旋，长安城中一片欢腾。当然最高兴的还是李渊。

从大业十三年（618）起兵一直到今天为止，李渊运用一系列的手段，通过无数次的战争，终于搞垮了诸多实力强劲的对手。这些年，他眼看着薛举、李轨、李密、王世充、窦建德、萧铣等对手，一个个地倒下去。每倒下一个人，就意味着李渊的统一大业向前迈出一坚实的一步。

现在这些对手已经属于另外一个世界，对于李渊来讲，心中充满着无限的感慨。有的对手曾经是战友，有的对手本来就是对手。现在好了，我可以放下先前的紧张、忙碌、劳累，现在我要做的就是让这个帝国在我的手中，开足马力，全力前进。

就在李渊踌躇满志地准备大显身手时，江淮地区的辅公柝向他抛出了一颗重磅炸弹。

武德六年（623）八月九日，辅公柝正式起兵反唐。

第二十章东征江淮

杜伏威来了

表面看起来，辅公柝的反叛好像是一个突发事件，不存在什么因果关系，其实在这背后掩盖着辅公柝一个不可告人的秘密。这件事还得从一年多前说起。

武德五年（622）七月，杜伏威来到了长安。

在这之前，杜伏威刚刚和老对手李子通血战了一场，面对着超出自己十倍兵力的李子通，杜伏威充分发扬了“能的怕愣的，愣的怕横的，横的怕不要命的”精神，打败了李子通，迫使李子通投降，当然杜伏威也是损失惨重，可以说在这场较量中没有真正的胜利者。

杜伏威之所以决定来到长安，除了李世民镇压刘黑闥时所向披靡，使他感受到了压力之外，最重要的原因还是自己的实力目前无法和唐朝相抗衡。

大战之后，当然需要休养生息，何况还是一场血战。为了表达自己的诚意，杜伏威决定只身前往长安。其实杜伏威去长安，投降是假，缓兵才是真。

杜伏威在临走之前做了一番人事安排，命令副将辅公柝代自己行使主帅的权力，命令养子王雄诞掌管军队。这是一个很矛盾的人事安排，辅公柝行使主帅的权力，却又将军队交给另一个人掌管，而且掌管军队的人还是自己的养子。

到底谁是主帅啊？唯一的结论就是：杜伏威对辅公柝心怀戒心。

很长时间以来，辅公柝作为杜伏威的副手，转战南北，获得了很

高的声望，在军中大家都尊称他为“伯父”，可见地位之高。

军功让辅公祐获得了崇高的威望，同时也使他受到了杜伏威的猜忌，功高震主这句话在任何地方都适用，于是这两个拜把子兄弟，一起出生入死的战友，渐渐地开始有了隔阂。

这一次，杜伏威的人事安排明显有意限制辅公祐的权力，其用意就是让养子王雄诞看住辅公祐，防止自己走后，辅公祐趁机作乱。

杜伏威的安排可谓是费尽心机，在他看来，这个安排简直堪称完美，于是他放心地走出江淮平原，向长安奔去。但是，杜伏威万万想不到，正是他的这个人事安排，为辅公祐叛唐埋下了导火索。

对于杜伏威的到来，李渊还是很欢迎的。毕竟和王世充、窦建德等人比起来，至少杜伏威还是很识时务的。

当然，老谋深算的李渊时刻保持着清醒的头脑，他明白这年头都是“无利不起早”，杜伏威只身来到长安，绝不是因为对唐朝充满了深厚的感情，何况江淮地区还有杜伏威的好几万军队。

无论如何，杜伏威在隋末的造反队伍中，也是个“角儿”。对于这个人的到来，李渊不管内心有什么想法，表面上也还是要装出“热烈欢迎”的样子。

只要来了，就是客人。

只是杜伏威这个客人实在有些特殊，李渊当初是打进长安的，李密当初来长安是败军之将，而人家杜伏威既不是败军之将，也不是找你打架的，对于这样一位特殊的客人，实在是不好招待。

不好招待，也得招待，而且还得招待得比先前其他人要好。实在是难为李渊了。

安置问题很重要

最终经过一番深思熟虑之后，李渊决定对杜伏威实行“蜜枣+黄连”的招待方法。

“蜜枣”招待法：加封杜伏威为太子太保，行台尚书令，宣布其位在齐王李元吉之上，仅次于太子李建成和秦王李世民。

这个官职，应该说给足了杜伏威的面子，对比当初李密那个掌管宫廷伙食的官职，李渊可以说是很大方的，而且其位置还在李元吉之上。纵观整个中国历史，臣子地位超过皇子的实在是不多。

这个安排，让杜伏威觉得像吃了蜜枣一样，无比甜蜜。

“黄连”招待法：置杜伏威于皇宫西内院侧室，着五百禁军严加守卫，防止发生意外事件。出行之时，禁军将领上报朝廷，朝廷选派得力将领随行。

守卫一个人用得着五百人吗？事实上，这就是传说中的软禁。

没办法，谁让你的地位如此之高呢？万一哪天你不小心被人黑了，你江淮地区那几万兄弟，还不得抄家伙跟我拼命，所以为了创建和谐局面，伏威兄弟你就将就一些吧！

这个安排，让杜伏威暗暗叫苦，就像吃了黄连一样，感觉实在不是个滋味。

李渊的“蜜枣+黄连”招待法，让杜伏威只能牙掉了往肚子里咽。但是杜伏威依然觉得这是很值得的事情，江淮地区可以利用这个时机休养生息，而自己身在长安可以完全切身地了解长安，这一切一切都是为了最后的那个行动。

和唐朝一争天下！为了实现这个理想，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让我受多少委屈我也愿意。李渊！终有一天你也会品尝到我今天的滋味！

李渊最终用了一招四两拨千斤，成功限制了杜伏威，而且这种方式还不会惹恼杜伏威手下那几万兄弟。领导在长安做大官，手下人脸

上也有光啊。

如此看来，李渊的安排真是天衣无缝。再完美的计划也有漏洞，正所谓智者千虑，必有一失。如果说杜伏威来长安之前的那个人事安排，为辅公柝叛唐埋下了导火索，那么李渊的这个安排，就是亲手点燃了这个导火索！

辅公的秘密

很快，辅公柝便得知了杜伏威在长安的情况。

辅公柝敏锐地判断出，杜伏威回到江淮的可能性，已经是微乎其微了。他觉得自己的机会来了。事实上，辅公柝对杜伏威的那个人事安排很是不满。

辅公柝是不甘久居人下的，在他看来，江淮地区杜伏威排行老大，自己排行老二，老大家在长安被软禁，那老二就应该成为老大。现在可好，虽说自己代杜伏威行使主帅的权力，但是军队却在那个乳臭未干的王雄诞手里，要知道手里没兵，自己的这个“代理主帅”就是个摆设。一定要想办法从王雄诞手里夺回兵权。

基于这种指导思想，辅公柝开始慢慢地寻找机会。在这个过程中，他一直在等待，等待着王雄诞出现疏忽，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也明白杜伏威长时间不回来，势必会引起众人的猜疑。

终于，机会出现了！

武德六年（623）八月的一天，王雄诞在没有和辅公柝商量的情况下，独自带兵到边界巡视。

臭小子！这次终于让我抓住把柄了！

看来小王同学实在是太年轻，军队虽说在自己手里，但名义上辅公柝还是“代理主帅”，不经领导同意，擅自带兵外出，说轻了是你不尊重领导，说重了那就是你有意搞分裂。

自己一个人带兵去边界，难道你想脱离组织？这真是个可大可小的问题，但对于辅公祐来讲，当然是往大处整，最好是把王雄诞往死里整。

姜还是老的辣啊！一个置王雄诞于死地的阴谋就此形成。

三天后，辅公祐忽然召集众将说有要事相告，当然王雄诞作为军队的最高长官，那是一定要到场的。

“诸位！昨日我收到了吴王（杜伏威自称吴王）的来信！”辅公祐话一说出口，立刻在众人之间引起了强烈的反响。

“主帅！这么长时间吴王没有音信，这次在信中说了什么啊？”

“是啊！主帅！吴王在长安怎么样啊？”

看到众人急切地盘问，辅公祐不慌不忙地说道：“大家先不要急，吴王在长安倒还不错，这次他来信时不放心咱中间的一个人啊！”辅公祐说完扫了一眼坐在旁边的王雄诞。

显然，王雄诞还没有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此刻他也和众人一样，关心杜伏威在长安的情况。

“担心一个人？吴王担心谁啊？”王雄诞不解地问道。

“明知故问！就是你啊！”辅公祐佯怒道。

“我？”王雄诞瞬间像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

“对！就是你！吴王在信中说了，你擅自带兵去边界，吴王不知道你想要干什么？为了保证今后类似的事件不再发生，吴王命令暂时解除你的兵权，以观后效！”

“什么？我身为吴王的养子，忠贞不二，军队是他临走前亲口说让我统领的，边界如不巡视，如有外敌来犯，如何？”

“大胆！你不经主帅命令，擅自带兵外出，还敢顶嘴，若不看你跟随吴王多年，今日当斩之！”辅公柝毫不示弱地说道。

王雄诞彻底愤怒了，但是他并没有失去理智。他明白，眼下在朝堂之上，即便浑身是嘴也辨别不清，为了顾全大局，暂时先退避三舍。

“好吧！既然吴王不相信我！我就交出军权！在下告辞了！”说完这句话，王雄诞转身离去。

王雄诞的确很嫩。他注定要为自己的稚嫩付出惨重的代价。

假仁假义

面对王雄诞转身离去的背影，辅公柝的脸上闪过一丝轻蔑的表情。

王雄诞！你不过是个娃娃，要学的东西还很多，但是你已经没有机会再学习了！轻蔑的表情并没有在辅公柝的脸上停留很长时间，很快辅公柝就换了一副为难的表情。

“诸位！现在王雄诞走了，军队没人管了！唉！看来吴王现在也回不来了啊！”辅公柝一边说着一边独自叹气！很明显，这句话是故意在拱火。

“主帅！此话怎讲？”众人问道。

“唉！实话告诉大家吧！吴王在长安虽说吃喝不愁，但是已经失去了自由，基本上算是被李渊软禁了起来，这次偷偷地让人送信回来，除了怀疑王雄诞有二心，让我罢了他兵权之外，另外就是希望选派一个得力的人统领军队，让他早日救自己回来啊！”

“我早就说过李渊、李世民等人不是什么善类，吴王绝对不能去长安，现在可好……唉！”

“我看咱们还是赶快想个办法，要不然时间长了，说不定吴王会遭李渊的毒手！”

“是啊！眼下军队必须要有人统领，我看就由主帅来统领吧！”

要的就是你们这句话，绕来绕去，还得绕到我这！

“我？不行！不行！吴王在信中没说让我掌管军队啊！”辅公祐假装回绝。

得了便宜还卖乖，的确是老油条。

“这无妨，现在是非常时期，吴王回来后，我们会和吴王说明原因的，就说是我们大家共同推举您的！”

“这个……恐怕不好吧！我看这事还得从长计议啊！”

辅公祐你要沉住气，不到最后时刻绝对不能露出任何破绽！

“哎呀！还从长计议什么啊？再从长计议吴王就没命了！主帅！你发话吧！咱们反了！打进长安，救回吴王！”众人急切地说。

搞定！忽悠到此结束。

“好！为了救出吴王，今天咱们反了！”

辅公祐终于达到了他的目的，在他看来，只有让江淮再次重燃战火，自己最终才能成为那个拥有最高权力的人。

什么老百姓水深火热，什么生灵涂炭，这一切都事不关己，拥有权力才是重要的，这就是我们辅公祐的人生哲学。这种人生哲学让他暂时成为了江淮地区的老大，但最终也把他推向了深渊。

“不知道王雄诞会不会和咱们一起干啊？”已经成为老大的辅公祐并没有忘记解决王雄诞的问题。

“不去管他！等吴王回来后，由吴王处置他！”

“不！去问问他是否和我们一起干，如果他同意便罢，不同意的话……”

辅公祏做了一个手向下切的动作。在他看来，快刀斩乱麻，免得夜长梦多。老大就要有老大的威严。

当王雄诞听说辅公祏要带着一帮人造反时，他忽然明白了原来这一切是辅公祏精心设计的圈套。王雄诞终于后悔了，不论如何，兵权也不应该轻易地交出去。看来意气用事真是害死人啊。

但是王雄诞还是很有骨气的，他拒绝了辅公祏，因为他知道仅凭江淮巴掌大的地方，根本无法与唐朝相抗衡。

辅公祏啊！你真是太毒了！

你为了自己的私利，挑起江淮地区的战火，不仅使百姓们再次遭受苦难，而且吴王今生再也不会回来了。因为李渊一定认为，江淮地区造反一定是吴王遥控的结果。只可惜，我明白得太晚了。

最终王雄诞遭到了辅公祏的诛杀。

王雄诞本来有力挽狂澜的机会，但是他最终失败在两个字上——轻率。

年轻人啊！这是一个很复杂的世界，像顽石一样的你们，需要不停地打磨，直至将棱角磨平。

武德六年（623）八月九日，辅公祏在丹阳正式打出反唐的旗号，同时联合南昌地方军阀张善安，一起对唐朝宣战。

大唐帝国的战车将继续开动。这一战，将是大唐帝国统一天下的最后一战。

明星组合

面对江淮地区突变的形势，李渊这一次派出了“三李组合”进行征

讨。所谓“三李组合”，就是三个“李”姓的将军统领全军，他们分别是：李孝恭、李靖、李世。

在“三李组合”中，李孝恭由于身为皇亲国戚（李渊的侄子），而且又能征善战，所以当仁不让地成为行军元帅，总管一切事务。

李靖由于在南征萧铣的战争中，积累了丰富的水战经验，而这一次东征江淮，水战会再一次成为主要的作战方式，所以李渊让李孝恭带上了李靖。

水战如果进行的顺利，接下来就是陆战，因为要想彻底解决辅公柝，当然不能让兄弟们都停留在水上，只有攻进了丹阳城，才算大功告成。那么对于陆战，李世可以说是个很好的人选。李世的陆战经验在唐朝内，绝对名列前茅。

有的人也许会问，为什么不用李世民？

至于李世民嘛，鉴于这位仁兄先前由于骄傲得尾巴翘上了天，朝廷对他猜忌颇深，所以这一次暂时先靠边站一站。如果“三李组合”实在解决不了这个问题，再让李世民同学出场也不晚。

九月二日，李孝恭率领十万大军离开长安，向江淮挺进。

由于唐军声势浩大，各路大军齐头并进，气势如虹，给辅公柝造成了极大的心理压力，所以就在李孝恭刚刚离开长安三天，辅公柝便在长江沿岸布置好了防线。

为了不让唐军进入境内，辅公柝派部将冯慧亮、陈世当率领三万水军驻守在博望山，又派部将陈正通、徐绍宗率领两万步兵驻守在青林山，然后又在梁山用铁索拦腰截断江中航道路，并在江边修建了绵延几里的临时驻军城，与博望山和青林山互成犄角之势。

辅公柝的策略很明显，就是首先利用这个“铁三角”将唐军阻击在长江以东，然后等待时机，率军渡江西征。

我们常说，两个有情人总能擦出激情的火花，其实战争也不例外，这一次的两军东西大碰撞，势必也会火星四溅，可出人意料的是，当唐军到达长江岸边正准备渡江时，老天爷拦住了唐军的去路。天降大雨，长江发大水。

想想长江发大水时候的样子。水流湍急，浪石飞溅！

但是我要告诉你，在一千多年前的唐朝，长江发大水的样子要远远超过现在N多倍，因为那个时候并没有什么治理长江的理念，而且也不具备现在的科技手段，所以长江发大水时，无论是渡江的、打鱼的，还是游山玩水的，四个字——全都暂停。

唐军的气势能镇住辅公柝，但无论如何也镇不住老天爷。正所谓天要下雨，娘要嫁人，你管得了？

所以郁闷的李孝恭只能驻扎在长江岸边，耐着性子等待时机。但令他没有想到的是，将近一个月，长江仍然是波浪滔天，水势丝毫没有下降的趋势，对于唐军来讲，这实在不是个好消息，因为远征的最大忌讳就是拖拉时间。

就在李孝恭一筹莫展的时候，一个人向他提出了“削辅手足”的作战方案。这个人就是李靖。

削辅手足

在李靖看来，现在长江发大水并不妨碍唐军的下一步军事行动，只是对象需要变一变，由辅公柝变成张善安。

张善安作为辅公柝的盟友，可以说算是辅公柝的手足，但是其实力绝对不如辅公柝，李靖认为与其在岸边坐等长江大水消退，不如先拣弱的打，拿张善安开刀，是为“削辅手足”。

李靖的这个建议，应该说是个很不错的方案，因为当时张善安身在洪州，也就是说在唐军的正南方，如果不拔掉这颗钉子，在唐军未来渡江的时候，很有可能会遭到辅公柝和张善安的东南两路夹击。

而且辅公祐偏安江淮一隅，唐军若想彻底平定那里，最好的方法莫过于进行“半圆式”的战略包围，画一个半圆将辅公祐紧紧地夹在江淮地带不能动弹，然后步步紧逼，缩小其活动范围。

而要想画个完整的半圆就必须首先解决张善安，不然的话，唐军的这个半圆最多只能画45度。那就先从张善安开始吧。这个任务，李孝恭把它交给了部将安抚大使李大亮。

“削辅手足”行动正式开始！

十二月二日，李大亮到达洪州，与张善安隔水列阵对峙。由于初来乍到，唐军对这里的一切都很陌生，所以李大亮并不急于和对方死拼，而是首先搞起了政治劝降工作。

劝降能成功那是再好不过，如果不成功，这项工作也没有白做，至少在这个期间，唐军可以充分地进行战前准备。不过令李大亮没有想到的是，本次劝降工作完成得异常顺利。

原因只有一个，张善安是个禁不住忽悠的人。作为南昌的地方军阀，张善安本没有一争天下的野心，在他的心中只有五个字——过安生日子，所以在中原各路诸侯你来我往不断征伐时，张善安老老实实地待在自己的地盘，不惹事，不声张。因为他知道自己的实力实在太弱小。

这本来是一件非常好的事，但问题是世界上不是你不生事就可以免去很多麻烦的。而张善安恰恰又是个禁不住三句话忽悠的人，所以当辅公祐反复忽悠他加盟自己的连锁店时，这位仁兄还是禁不住诱惑，义无反顾地加入了对抗唐朝的阵营。

面对辅公祐的忽悠，他选择了对抗唐朝，面对李大亮的忽悠，他再一次选择了加盟唐朝连锁店。张善安具有猛虎一样的决断力，同时也有猪一样的脑筋。

他不明白，自己的决定在不经意间给很多人造成了一种印象——反复无常。而更要命的是，李大亮就是这个人群中的一员，所

以他判断张善安的投降其中一定有诈。如此看来，张善安简直比窦娥还冤。

事情可以做不好，但是一定不要给人家留下不好的印象。一旦你在人家脑海中留下不好的印象时，无论你多么努力地做事，基本上也是徒劳。

张善安带着微笑走进了李大亮的营帐，同时他也走向了覆灭。李大亮微笑迎接张善安，在微笑的同时，他已经为张善安精心设计了一个圈套。两人相谈甚欢。

“李将军放心！我回去后就带着所有人过来！”

“好好！张将军真乃识时务者啊！”

“哪里！哪里！那我就先告辞了啊！”

“我看张将军还是不要走了，来人！将叛贼拿下！”

.....

李大亮设计的圈套的确很绝，名曰：翻脸不认人。但是仅仅抓住张善安是远远不够的，因为在洪州还有他的数万军队。所以，李大亮继续派出使者到洪州城内开始忽悠张善安的手下。

面对使者的到来，很多人怒目而视，因为在他们看来，他们的张将军算是被软禁起来了，实际上也的确是如此。但是，在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情，一旦通过人嘴进行描述，就会产生水分。

“把我们的张将军放回来，不然的话我们现在就发兵和李大亮拼了！”众人群情激昂地说道。

“哎呀！看来诸位是不知道实情啊！”使者面露难色地说道。

“实情？什么实情？”

“弟兄们！不是我家李将军要留你们张将军啊，而是你们张将军一心想归顺大唐啊，是他自己不愿回来的啊！他还说若是回来和你们说降唐的事，恐怕你们不会同意，反而可能会受钳制！所以他非要留在我们那里，你们不能怪我们李将军啊！”

看来即使是扯淡，也要扯出水平，李大亮派出的使者做到了这一点。

众人听到使者这样说，心中开始产生不忿。

“张将军这样做，实在太不够意思！”

“是啊！这么多年，我们始终跟着他，他说往东我们绝不往西！原来这么多年他一直不信任我们！”

“钳制？什么叫钳制？我们要是真想钳制他，还用等到现在？”

“即使投降唐朝，也不是什么坏事，跟我们讲又有什么关系？”

“老子不干了！回家种地去！”

“对！不干了！干吗非得把脑袋绑在裤腰带上活着？”

.....

到底是一群没有文化的粗人，在他们的头脑中丝毫没有分析使者说这番话的用意。这是一群单纯的人，单纯的人有时很可爱，而有时也会很耽误事。

李大亮就是凭借良好的忽悠功底，顷刻间将张善安的部队全部瓦解。看来，有一张好嘴，的确胜过百万雄兵。此言不虚！

张善安的结局用四个字来形容一点也不为过，那就是——大喜大悲。准确地说是，先喜后悲。

李大亮将他押送长安，听候李渊的处理。要说这个张善安也确实

长了一副好嘴，通过一番狡辩说自己为辅公祐本没有什么关系，之所以对抗唐朝，是因为受了手下人的蛊惑。

我始终不明白，为什么当领导的，一旦身处不利的境地，就会把过错推给下属？到底谁是领导，谁是下属呢？也许张善安实在不算个“角儿”，李渊根本没有拿正眼看他。鉴于该同志虽然动机很坏，但也没有给唐军造成任何损失，所以李渊还是原谅了他。

但历史再一次告诉我们，长着一副好嘴，不如行的端正。

后来辅公祐失败后，唐军缴获了大量书信，其中里边就有张善安和辅公祐的通信，在这些信中，张善安将李渊骂得狗血喷头，甚至一直骂到李渊的七世祖李暉，这令李渊异常愤怒。

即使是今天，两人对骂，如果一方骂到对方的父母，也会引起公愤，何况是在重视孝道的古代。所以，李渊最终下令将张善安斩首示众。

从大喜到大悲，皆因一张嘴。

张善安的教训告诉了我们两个老得不能再老的道理：

一、嘴下留德；

二、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失意英雄

就在张善安被押到长安的同时，长安城里的一个人因为辅公祐的叛乱，最终被李渊所毒杀。这个人就是杜伏威。

自从到了长安后，杜伏威的心情坏到了极点。从起兵以来，杜伏威所到之处可以说是所向披靡，但是唐朝统一天下的大势已经不可逆转，杜伏威明白这个道理。

杜伏威并不甘心，他实在不愿看到自己创下的一片基业，被唐朝

一点点地兼并，所以在打败李子通后，杜伏威下了一个赌注，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感动李渊，从而换取江淮地区短暂的安宁。因为他知道，若想和唐朝做奋力一搏，在和李子通血战后，自己绝无胜算。

可以说，杜伏威该想到的都想到了，甚至在他临走时的那个人事安排，也是费尽脑汁。但是，随着辅公祐的反叛，杜伏威的希望最终化成了泡影，同时随着大唐的铁骑进军江淮，杜伏威清楚地知道，今生恐怕再也无法回到江淮了。

杜伏威只疏忽了一点——辅公祐的权力欲。

千里之堤，溃于蚁穴。

今生最大的愿望已经破灭，杜伏威失魂落魄，整天在自己的寝宫里，对着窗户向东南方张望。

东南方……是啊，一直往东南走，就可以走到江淮。但杜伏威却始终无法迈出脚步。

不！我要活下去，我要永远地活下去，只要活着就有希望回到江淮。永远地活下去……

也就是从这一刻，杜伏威开始迷恋上了长生不老之术。

也就是从这一刻，杜伏威开始服用道士为他炼制的所谓的长生不老金丹。

其实这些所谓的长生不老金丹，里边含有大量的汞、铅等元素，长期服用会使人慢性中毒，严重者会导致死亡，到了唐朝后期很多皇帝都是因为服用这种“金丹”，而最终丧命。关于金丹的具体内容，后边我们会详细写到，在这里先简单介绍一下。

很快，李渊知道了这个消息。

武德七年（624）二月十六日，这一天，长安城瓢泼大雨。杜伏威的寝宫内整天烟雾缭绕，由于长时间信奉长生不老之术，使得他的

寝宫逐渐向道观方向发展。

此刻杜伏威正跪在地上，接受李渊赐给的礼物——金丹。

“杜伏威接旨！”传旨太监的嗓门一般都很嘹亮。

“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

“闻杜太保（杜伏威官职）为国事操劳，朕不胜欣慰，今赐云母丹一粒，望太保福长绵延！钦此！”

“臣谢皇上隆恩！”

当杜伏威从地上起来的一刹那，眼泪夺眶而下。因为他知道以李渊的为人，绝对不会无缘无故地赐给自己礼物，他已经意识到这颗金丹对于自己来讲，很可能是致命的毒药。

“杜太保！这是为何？难道皇上的赏赐你不喜欢吗？”太监厉声问道。

“不！我这是感激皇上啊！皇上日理万机，还能想到我，臣真是感激涕零啊！”

“呵呵！那杜太保，你就别犹豫了，赶快享用吧！哈哈哈！”太监的笑声夹杂着诡异，顿时整个空旷的大殿笼罩了一种恐怖的气氛。

杜伏威缓缓地接过那粒金丹，他的脑海中闪过无数的画面。他想到了自己戎马一生；想到了打败李子通时的豪气冲天；更想到了也许吃下这颗金丹就会一命呜呼！

但是，君让臣死，臣不得不死。于是杜伏威将那颗金丹含到了嘴里……

“杜太保！味道怎么样啊？”太监问道。

“嗯！皇上真是圣明啊！这么贵重的东西还留给我！呵呵。”杜伏威顷刻间将金丹咽了下去。

“好了！杜太保！愿你好生保养自己，千万不要让皇上失望啊！”

太监离去了，杜伏威倒下了。

三天后，杜伏威不治身亡。虽然，没有史料能够充分证明，李渊赐给杜伏威的云母丹就是毒药，但杜伏威确实是吃了李渊赐给的金丹后死去的，也许这是李渊的蓄意谋杀，也许这本来就是一起意外事件。但是，联想起辅公柝的叛乱，我依然相信前者，显然李渊将辅公柝的叛乱归罪到了杜伏威的身上。

就这样，继李密、李轨、刘武周、王世充、窦建德、萧铣、刘黑闥等诸多隋末唐初的割据反王一一倒下后，杜伏威最终也没有逃脱倒下去的命运。

对于杜伏威我只想说，在一个错误的时间，做出了一个错误的决定，而这个决定却是个置他于死地的决定，但是这些依然不能掩盖杜伏威曾经的光芒。我们只要记住这个曾经叱咤风云过的英雄，记住他曾经给隋朝腐朽统治以沉重的打击就够了。

还是那句话，我们不以成败论英雄。

进攻峡石还是丹阳？

张善安被擒，可以说唐军在西南边的半圆部分已经画完。

少了张善安这个“手足”，虽然令辅公柝闪过一丝不祥的念头，但并没有削减他造反的热情。因为他知道一旦上了“造反”这条大船，就只能扬帆远航，而没有返航的余地。而对于唐军来讲，现在可以放开手脚，尽情地把那个半圆画得更加完美。

武德七年（624）三月，李世、李靖率领水军到达舒州。

舒州在淮河的旁边，唐军此次进军舒州是为了夺取淮河南端的寿

阳，因为一旦夺取寿阳，唐军可以说就画完了东北边的半圆部分。应该说，夺取寿阳的战役进展得非常顺利，李世带领一万名步兵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渡过了淮河，寿阳守将闻风丧胆，率众投降。

然后李世一鼓作气地进逼峡石，峡石属于冯慧亮驻守的区域，在这里唐军遇到了麻烦。冯慧亮让这里的守将坚守不出。任凭李世怎么挑衅，峡石的守将甘心做缩头乌龟。冯慧亮的做法极其聪明，因为他知道唐军不能在峡石这个地区待的时间太长，因为在峡石的前方就是丹阳，而丹阳才是唐军最终的目标。

冯慧亮的算盘拨得实在精明，自己坚守不出，唐军只有两种选择，要么撤退，要么向丹阳进攻。

唐军是绝不可能撤退的，峡石攻不破，那就直接攻丹阳，一旦攻陷丹阳，峡石便会不攻自破。唐军的策略很明显。

是的！你只要进攻丹阳，我就会抄你的后路。冯慧亮的策略更明显。

幸好，在峡石李孝恭召开了一次军事会议，正是这次会议挽救了唐军。

作为全军总指挥，李孝恭的心情颇为不爽，因为辅公祐虽然兵强马壮，但是和王世充、窦建德等人比起来，那简直就是小巫见大巫，李世民当初一打二只用了不到半年的时间，而现在自己从长安出来已经整整半年的时间，战局依然没有太大的改变。

李孝恭当然不希望在李渊的头脑里留下个“孝恭无能”的印象。他决定在五月份之前，必须解决辅公祐的叛乱问题。不然的话，将无法向李渊交代。所以在石峡，李孝恭特别召开了这次军事会议。

在这次会议上，意见基本上很统一——攻打丹阳。只有一个人持反对意见，这个人就是李靖。

“我反对！”李靖站起来说道，“丹阳固然是我们最终的目标，现在

我们确实离这个目标很近，但是我们有多少把握能够短时间攻下丹阳，诸位说说看。”

全场鸦雀无声。李靖的问话不无道理，因为丹阳外号石头城，也就是传说中的易守难攻。

“如果没有把握，一旦攻打丹阳城陷入持久战，冯慧亮抄我们的后路怎么办？”

所有的人都没有想到这个问题，只有李靖想到了。

“我认为应该先出其不意攻打冯慧亮，只要解决了冯慧亮，辅公祐必败！”李靖斩钉截铁地说。

实践会再一次证明，真理往往是掌握在少数人手里的。

问题的关键是怎样才能做到出其不意。所以接下来，继李大亮成功忽悠张善安后，李靖大忽悠再次开忽悠。

两大忽悠术

李靖的忽悠策略分为两个部分。

第一部分：麻痹忽悠法。

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李靖派出了一小部分唐军，这部分唐军主要由老弱病残人士组成。他们的任务是偷袭冯慧亮的大营。当然，李靖并不是让这些人去送死，这些人只要达到引蛇出洞的目的就可以了。不过要想达到这个目的，有个必须的前提——只许败不许胜。所以最好的方法就是，敲一竹杠转身就跑。最终结果：这些老幼病残人士出色地完成了这次引蛇出洞的任务。

当冯慧亮看到只有少部分唐军来偷袭后，不禁暗暗地好笑。真拿我当缩头乌龟了啊？追！一个也不能让他们回去！

冯慧亮的信心是百倍的，在他看来这是一次很好打击唐军士气的

机会，所以他快马加鞭率领手下人，全力地追击。他当然不会想到，最终的结果正和他的想法完全相反。

当他追出三里的时候，忽然看见这些唐军不再向同一个方向逃跑，而是向四面八方纷纷地逃走。嗯？这是唱的哪出戏啊？该往哪边追呢？

不！冯慧亮先生，你哪也不用去了，这里就是你的葬身之地！就在冯慧亮犹豫的一瞬间，他忽然听得一声炮响，然后便看到数万装备精良的唐军向自己冲杀过来。

不好！中计了！快撤！当冯慧亮喊出“快撤”两个字的一刹那，一支冷箭射穿了他的喉咙。

李靖的忽悠策略第二部分是：猛人忽悠法。

在这个部分中，李靖需要借助一个人的力量，这个人就是阚陵。

提起阚陵也许大家有些陌生，但是提起他的干爹，那可是大大的有名——杜伏威。史料记载：阚陵貌魁雄，善用两刃刀，其长丈，名曰“陌刀”，一挥杀数人，前无坚对。

你可以闭上眼睛想象一下，一个一米八几的大汉，拿着一把三米长的大砍刀（两刃的），左右地挥舞，来一个砍一个，来两个砍一双时的样子。绝对是心惊肉跳！

而李靖之所以在这个时候搬出阚陵这么个猛人，除了他勇猛之外，还因为阚陵曾经是江淮士兵的领导。因为阚陵和王雄诞在江淮被称为“大小二将军”，具有很高的人气。

可以想象，当冯慧亮毙命后，手下人都像个没头的苍蝇，这时候搬出阚陵这个老领导来稳定军心，可以起到很好的效果。

李靖的这一手很漂亮，当很多江淮兵看到阚陵出现时，全都下跪磕头，表示愿意归降唐军，李靖就这样不费吹灰之力，顺利接收了冯

慧亮将近三万人的兵马。

看来扎实的忽悠功底有时真能胜过百万雄兵。

在接下来的日子里，唐军以摧枯拉朽之势，接连攻取了博望山、青林山等据点，一路打到了丹阳城下。

辅公祐慌神了。他万万没有想到自己精心设计的那条“马其诺”防线，顷刻间就土崩瓦解了。

没关系，丹阳城不是号称石头城吗？辅公祐你千万不要灰心，在这里你还有和唐军叫板的实力！

但是，我们的辅公祐先生却做出了一个惊人的决定——逃跑。目的地为会稽（今绍兴）。因为在会稽还有他的老部下兵部尚书左游仙坐镇那里，辅公祐是想和左游仙合兵一处，然后做最后的殊死挣扎。

想法是很好的，但是他和刘黑闥一样，面临着一个残酷的现实。

他的败亡从他离开丹阳城那天开始就已经注定。

丧家之犬

离开丹阳的辅公祐像一只丧家狗一样，被唐军穷追不舍，一路跑到了句容。到了句容他才发现，从丹阳带出来的几万人马，现在只剩下了不到五百人。

没办法，兄弟们跟着你混，无非是想混个好前程，可是现在你自己都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所以也就不要苛求弟兄们开小差。手下人可以开小差溜号走人，但是作为领导，辅公祐却无法做到这一点，即使他溜到天涯海角，唐军也绝不会放过他。

那就继续跑吧！只要到了会稽就会看见新的希望。辅公祐就这样担惊受怕地过着每一天，一边跑一边组织抵抗，又一路来到了武康。

武康将成为他人生的终点！

到了武康之后，辅公柝的体力消耗终于达到了极限。即使是机器，在运转了一段时间后，也需要维修保养，何况是血肉之躯的人。所以辅公柝决定，无论如何也要休息一下再继续跑路。

当然，在武康城内明目张胆地搭地铺、起锅灶肯定不行，因为唐军不是白痴，如果你不想被唐军逮个正着，那最好的办法就是找个偏僻的角落。所以，辅公柝决定让人马进山休息。

这是个不错的办法，绵延大山方圆百里，即使唐军进山围剿，辅公柝完全可以在山里打个游击战，如果不想打的话，也可以利用山势复杂的地理环境甩开唐军，继续跑路。

但是究竟人算不如天算。在山里，辅公柝的确避开了唐军的追击，但是却迎来了一群更加凶猛的人群——野人。当时所谓的野人，就是一些土著部落的人群。

辅公柝最终的结局完全应了四个字——阴沟翻船。

这群野人依靠吹麻箭，将辅公柝等人麻翻在地，然后把他们五花大绑地送到了李孝恭那里。最终辅公柝被斩首示众。

看来即使是野人，都懂得识时务这个道理。而辅公柝作为一个久经沙场的战将，却不懂得这个道理。其实这个世界上有时很容易看懂的东西，往往却被我们所忽视。

没有被隋军的气焰所吓倒，没有让唐军的铁蹄所踏平，依靠自己的权术，成为了江淮地区的带头大哥，而最终却栽倒在一群野人手里。命也？运也？

对于辅公柝我只想说八个字：螳臂挡车，不自量力！

李渊终于可以长舒一口气，天下基本上再没有可以对抗大唐的势力存在。只有朔方的那个梁师都还没有解决。

不过梁师都背后有突厥人的支持，为了尽量避免和突厥人的冲突，李渊暂时对梁师都采取了不闻不问的态度。这位仁兄的运气相当好，当中原所有的割据势力被李渊一一灭掉后，他依靠突厥人的撑腰，一直撑到了贞观二年才被唐太宗所剿灭，相对王世充、窦建德、刘黑闥来讲，梁师都在所有割据势力中，其国运算是最长的一个。关于这位仁兄的命运，后边我们会具体讲到，在这里暂不赘述。

外战结束，百废待兴。李渊终于可以稳下心来，准备一心一意地搞建设。但是在李渊的心中，始终有一层阴云挥散不去。他隐隐觉得现在的朝廷似乎正有一股激流，而这股激流现在正处于一种蛰伏状态，不知在什么时候就会爆发。

李渊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之中，他想通过自己的努力，化解这股激流，只是他不知道该从哪里入手。

无数的历史经验告诉我们，外战结束之际，也就是内斗开始之时。

难道我大唐也不能逃过这个宿命吗？是的。李渊你所疑虑的这股激流，就存在于即将到来的内斗中。

武德七年（624）六月，内斗正式开始。

第二十一章内斗

矛盾的开始

我所说的内斗，相信大家都不会陌生，这就是太子李建成和秦王李世民之间的斗争，而这场斗争最终的结果就是武德九年的玄武门事变，那么究竟是什么原因最终导致了这场惨剧的发生呢？

是李世民的野心膨胀还是李建成的心胸狭窄？或是李渊的纵容？

事实上，唐代一共发生过三次玄武门事变，而武德年间的这次玄武门事变因为参与人数众多、历史影响深远所以排在了第一位。

而且一直到今天为止，其中很多不为人知的细节，还有待人们去进一步地探究，总之唐初的玄武门之变客观上决定了唐朝未来的走向，甚至可以说，后来唐太宗的贞观之治就是踩着玄武门变变的鲜血而光耀千古的。

很多人一提起玄武门事变，就会产生这样一种印象：以李世民为首的正义人士，经过了长时间的殊死搏斗，终于消灭了以李建成为首的恶势力集团，从此过上了太平日子。

如果你的印象还是停留在上面这句话时，那么我要告诉你，你被李世民忽悠了。

事实上，李世民后来当上皇帝后，为了掩盖杀兄逼父的事实，销毁了大量的证据，而且伪造了很多史料来美化自己，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历史的发展，我们完全可以通过很多史料记载的细节，发挥逻辑推理的力量，去探寻其背后不为人知的故事。

那么从现在开始，我将和大家一起，拨开历史的迷雾，逐渐找到

那场事变前因后果的真相。

玄武门事变最终能够发生，一定是李建成和李世民双方矛盾实在无法调和的结果，那么我们不禁要问李建成和李世民的矛盾最早究竟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呢？在翻阅了大量的史料后，我还是相信《资治通鉴》上的记载。

在《资治通鉴》武德二年九月的记载中，有这样两段话：

“建成嫉秦王功高，颇相猜忌。”

“复上书谏太子饮酒无节，及信谗慝，疏骨肉，太子不悛，而所为如故。纲郁郁不得志，是岁，固称老病辞职。”

这里关于“疏骨肉”的记载是李建成和李世民之间矛盾产生的最早记载，而巧合的是两个人产生矛盾的同时正好是刘文静被杀的前后。在前面叙述“刘文静案件”的时候，我已经分析了李世民和他父亲李渊之间的矛盾。

如此看来，李建成和李世民的矛盾其实是建立在李渊和李世民的矛盾之上的。也就是说，李建成和李世民的矛盾是李渊和李世民矛盾的变异。听起来好像很乱，没关系，下面我为大家梳理一下。

事实上，在刘文静被杀后，尤其是在李世民平定洛阳后，李世民的野心已经暴露无疑，这一点在前面我们也说过，而我们无法知道的是，他的野心究竟有多大？在我看来，在李世民的心中绝不仅仅只是想和李建成争夺太子的地位，其实他的野心是直指皇位。

当皇帝是李世民的目標，问题是这个目标是长期目标还是短期目标？短期目标就是杀掉李渊夺取皇位。长期目标就是夺过太子的地位，拥有皇位的继承权。李世民并不是白痴，综合各种因素来看，后者还是比较可行的，当然也是比较稳妥的。

因为在我们这个古老的国度，虽然有着“立嫡立长”的传统，但是究竟谁能继承皇位，其结果还是皇帝说了算。纵观整个中国历史，很

多时候都突破了“立嫡立长”的传统，那为什么李渊就不能做到？

当然，要想让李渊改变立太子的念头是不容易的。除了李世民要积极表现外，还要寄希望于李建成犯下严重的错误，从而让李渊下定决心废掉他。

不可否认，李世民的表現很积极，在唐朝的全国统一战争中，表现得相当出色，这里边固然有他通过立功立足朝廷的想法，但我想更多的是他想表现给李渊看，从而证明自己有能胜任太子的重任。

但是令李世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他的积极表现反而让他走向了一个死角。也就是说立功越多，朝廷越不买账。归根到底只有一个原因，李建成的表现也不差。而李建成是李渊的接班人，这一点全国公认，李建成既然没有犯严重的错误，那为什么要废掉他？不废掉李建成，就等于承认他的太子地位，那么除了李渊之外，在朝廷里不能有任何一个人超过他。李世民也不例外。

所以，李世民立功越多，朝廷越排挤，归根到底李建成是他无法逾越的一道屏障。

难道真的无法打动父皇吗？难道李建成永远不会犯错吗？不！我相信他会露出致命的破绽。李世民沉默了，在沉默中他耐心地寻找机会。

一直到了武德七年六月三日，机会终于出现了。这就是被称为玄武门之变前奏的杨文幹造反事件。

杨文造反

武德七年（624）六月三日。

这一天，李渊的心情显得格不错，带领秦王李世民和齐王李元吉到仁智宫（长安城正北方向）去避暑，让太子李建成留守长安，全面主持政务。

其实，李渊这么做也是为了给李建成一个独立主持朝政的机会，毕竟自己的年岁已经大了，不可能总是精力充沛地处理一切事务，天下最终还是年轻人的，李建成这只长大的小鸟现在应该承担起独立监国的责任。

如此看来，李渊对李建成还是十分信任的。（请大家牢记我这句话。）

可是就在李渊刚刚到达仁智宫的时候，有两个人也到了仁智宫，这两个人的名字一个叫尔朱焕，一个叫乔公山。这本是两个毫不起眼的人，但是他们的身份却很特殊——东宫太子的人！

既然是太子的人，就应该好好协助太子在长安处理政务，为什么这个时候要上仁智宫来？他们的理由很简单——状告太子谋反。

“启禀皇上！臣等状告太子谋反！”尔朱焕首先说道。

“可有证据？”李渊反问。

“我们是从豳州来的，太子让我们给庆州都督杨文幹运送盔甲，准备让杨文幹在庆州率先起兵，然后太子在长安起兵，里应外合，最后夺取长安城！”

“胡说！太子历来仁厚忠孝，怎么会造反？来人！把这两个家伙拉出去斩了！”

“皇上我们说的的确是事实啊！……”

就在武士准备把两个人拖出大殿的时候，忽然有人禀报说宁州人杜凤举前来状告太子谋反。

关于杜凤举的来历，史书上并没有详细的记载，在我看来，敢到仁智宫面见李渊的人，肯定不是什么平民百姓，即使不是当地的官员，也必定是当地的富豪或者是某个领域的知名人士。

杜凤举和尔、乔两人在此前属于八杆子打不着的关系，但是现在

全都状告太子谋反，这不禁让李渊开始怀疑起李建成。但是李渊毕竟不是二愣子，在短暂的沉默之后，他决定召太子李建成上仁智宫对质。

李渊这么做可谓是狡猾到了极点，无论李建成是否真的造反，只要上了仁智宫，一切就会在李渊的掌控之中，如果李建成不来，那就证明造反属实，那么再派兵镇压就属于合理范畴。

到现在为止，我们还不知道李建成会是什么态度，但是仅仅通过上边所举的官方史料记载，很长时间以来，我对这场造反案件的真实性始终产生怀疑，在对案件做进一步阐述之前，我首先提出几个问题。

第一个问题：太子谋反的动机是什么？

无非是夺取皇位！但自己已经是皇位的继承人，而且至少到现在为止李建成的太子地位很是稳固，老爹又已经是黄土埋到了脖子根，李建成为什么要冒险去干造反事业，除非他有超级赛亚人或者奥特曼的帮忙。

第二个问题：造反需要向外运送盔甲吗？

李建成如果真的造反，最理想的方式就是自己率先起兵攻占仁智宫控制李渊，而完全没有必要先给庆州的杨文幹运送盔甲，让他率先起兵，即使想让杨文幹率先起兵只要去封书信就可以了，何必要兴师动众地运送盔甲来暴露目标。要知道李建成虽然不如李世民的功劳多，但并不愚蠢。

第三个问题：太子的人为什么要状告太子？

如果李建成运送盔甲给杨文幹，派出去负责督运的人必定是自己的心腹铁杆，可是尔、朱二人却毫不犹豫地状告太子，如此看来尔、朱二人也许暗中早被人收买或者胁迫。

第四个问题：太子谋反，杜凤举是怎么知道的？

杜凤举的来历很模糊，但一点可以明确，那就是他绝不是朝廷里的人，如果是的话史料上应该记载他的官职，那么太子如果真的谋反，必定是暗中密谋，应该是只有心腹铁杆才会知道，杜凤举不是朝廷的人，又在遥远的宁州，他是怎么知道的？

综合上边的问题，我们应该看到这起造反案件有着太多的疑点，在我看来李建成很有可能是被栽赃陷害了。当然现在下定论还为时过早。

那么接下来，李建成的态度就至关重要了。如果不去仁智宫，那么他将必死无疑。可是在六月十二日，李建成来到了仁智宫。

太子请罪

李建成并不是来攻占仁智宫的，而是来请罪的。我们来看一看李建成的表现。

刚刚到了仁智宫，李建成马上去见李渊。据史料记载，李建成见到李渊后，“奋身自掷，几至于绝”，也就是说为了证明自己没有谋反，李建成极力表白自己，甚至差点背过气去。在没有弄清真相之前，李渊不得已将李建成暂时软禁了起来。

在我看来，李渊软禁李建成是因为一个事实——杨文幹曾经是李建成的宿卫。

即使李渊不相信李建成谋反，但毕竟杨文幹是李建成的人，你的人造反，你难道不知道，我想换了任何一个人都会打上一个大大的问号。

但是另一个问题就出来了：李建成如果真的造反，他为什么还敢到仁智宫表白自己，如果自己的表白李渊不买账呢？那岂不是白白送死！

其实，当时李渊没有杀掉李建成已经算是很客气了，因为大部分皇帝听到“谋反”两个字时，基本上都会出现头脑暂时短路的现象，宁

可错杀一千，绝不放过一个，李渊能够保持如此清醒的头脑，应该说表现得已经很不错了。

所以我觉得，李建成如果真的谋反，是绝不可能亲自去仁智宫的。

通过上边的分析，使我更加倾向李建成是被人冤枉的。也许有人会问：冤枉李建成的人究竟是谁呢？大家先不要急，在揭晓答案之前，让我们继续追寻案情，看看接下来发生的事。

为了调查整个事件的真实性，李渊决定让司农卿宇文颖急召杨文幹到仁智宫对质。在李渊看来，杨文幹是李建成的人，无论他是不是想谋反，太子现在在自己手中，杨文幹没有理由不听从自己召唤。

可是，就在宇文颖到了庆州，和杨文幹说明情况后，杨文幹立刻宣布起兵造反。这实在是出乎所有人的意料。

现在太子已被皇帝所控制，杨文幹无论是否真的想造反，此刻最明智的做法应该是直接前往仁智宫，如此贸然起兵不仅救不出太子，反而很有可能置太子于死地。

在当时来讲，杨文幹在遥远的庆州，在宇文颖没有到来之前，并不知道仁智宫所发生的一切，也就是说将仁智宫和杨文幹联系起来的人是宇文颖，那么宇文颖究竟对杨文幹说了什么？

据《资治通鉴》记载：宇文颖以情告之，文幹举兵反。这实在是个很模糊的记载，宇文颖究竟告诉了杨文幹什么“情”呢？在我看来，这个宇文颖很有问题，他很有可能就是冤枉李建成那个人的帮凶。

接下来的事情，相信不难推测，哪里有造反，哪里就有镇压！那么李渊派谁去镇压了呢？答案是：李世民。而且在李世民出兵之前，李渊答应只要李世民平定叛乱，回来之后就封他为太子。

很快，在李世民的指挥下，迅速平定了杨文幹叛乱，避免了一场浩劫。

写到这里，可能有的人已经看出来一些眉目。那就是在整个杨文幹造反事件中，李世民得到的好处无疑是最大的。

这种好处并不是物质上的好处，而是政治上的资本，想一想秦王李世民在关键时刻帮助皇帝平定了内部叛乱，而且还得到了皇帝封自己为太子的承诺，对于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李世民来讲，无疑是最大的收益。

可以说，李世民已经十分接近太子的位置了。这不正是他多年来梦寐以求的吗？难道李世民的运气真的这么好吗？答案当然是否定的。

真相

好了，就此揭开谜底吧。

虽然接下来我要说的话，史料上并没有明确的记载，但是我依然相信接下来的叙述才是被历史掩盖的真相。

杨文幹造反事件是李世民精心设计的圈套。

如果要想彻底揭露李世民设计的这个圈套，一切一切我们还得从李建成给杨文幹运送盔甲说起。

运送盔甲这件事绝不是李建成为了准备谋反而做的事情，在我看来，很有可能是杨文幹出于自身的需要，向李建成申请索要盔甲。

本来在唐代，没有皇帝的允许是不能私自运送武器装备的，包括盔甲作为太子的李建成自然明白这个道理。但是为什么李建成还要这么做呢？

我觉得很有可能是李渊和李建成的权力没有交接好的原因，至少是李渊对李建成在独立主持朝政期间应该行使哪些权力没有交代清楚。

也许在李建成看来，既然皇帝已经授权自己主持朝政，那么自己现在就是一名实习皇帝，而运送盔甲这点小事，自己还是有权力做主的。但是，李建成忽略了一点：你可以认为皇帝授权于你，但是你想到有人会利用这个机会兴风作浪吗？所以接下来，精明的李世民当然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于是，为了夺取太子的地位，在李世民的脑海中开始酝酿一个栽赃陷害李建成的计划。如果仅仅向李渊告发李建成向杨文幹运送盔甲，显然力度是不够的，但是如果将运送盔甲和造反联系起来，相信李渊绝对不会视而不见。问题的关键是由谁来告发呢？

李世民明白，这个任务如果由自己来完成，相信李渊一定不会相信，因为现在整个朝廷都知道自己和李建成的矛盾，自己亲自告状，不仅没人相信，也许还会落个诬陷诽谤罪而被严加处理。但是如果由太子的人告发太子，那么显然就比较可信了。

所以，我推测尔朱焕和乔公山两个人很有可能是被李世民收买或者胁迫。但是我实在无法判断究竟是被收买，还是被胁迫，不过这个问题对于李世民来讲并无大碍，他所要达到的目的就是让这两个人为自己服务。

但是，仅仅依靠这两个人，显然是不够的。所以在李世民的计划里，杜凤举就成为了第三个被收买（胁迫）的对象。李世民让杜凤举告发太子，是为了达到下面的效果：

天下人都知道太子要谋反，只有老爹你还不知道。

前边我们说过杜凤举的来历，他不是朝廷的官员。现在连朝廷之外的人都知道太子要谋反，老爹难道你还不相信吗？事实证明：李渊的确开始怀疑李建成。

当然怀疑也仅仅就是怀疑而已，并不能就此断定李渊会废掉李建成，后来的事实证明，李世民很有可能想到了李渊不会轻率地处理此

事，会召太子李建成上仁智宫对质，而且很有可能也会召杨文幹进行对质，如果两个人一旦到了仁智宫，那一切就会真相大白，而自己的计划将会功亏一篑。

从目前的情况来讲，自己是无法从李建成那里打开突破口的，唯一的路径在杨文幹那里。

状告太子谋反，如果太子或者太子的人真的谋反，那么这个计划就会成功。所以，宇文颖就成为了李世民第四个收买（或者胁迫）的对象。

我觉得，和尔朱焕、乔公山、杜凤举唯一不同的是，宇文颖很有可能是被胁迫的。因为，事先李世民是无法知道李渊究竟是派谁去召见杨文幹的，所以李世民在知道是派宇文颖去庆州后，一定胁迫宇文颖忽悠杨文幹起兵造反。

我之所以判断是胁迫，还有一点是因为杨文幹造反被平定后，李世民将杨文幹和宇文颖一同斩首。事实上李世民是在杀人灭口。

在杨文幹造反事件过后，李建成势力并没有受到多大的冲击。如果宇文颖还活着，万一依附太子爆料出自己曾经受过李世民的胁迫，那李世民可是吃不了兜着走。

因为收买和胁迫是不一样的，被收买的人得到了好处，甚至由此会寻找到新的靠山，例如禁军将领常何（后边会详细说到），所以往往事后不会爆料。但是胁迫就不一样了，自己受了惊吓不说，并且受累不讨好，所以往往事情过后，一旦遇到不利于自己的处境，很容易就会爆料曾经的事情，来寻求自保。

所以，为了掩盖自己，李世民不得不对宇文颖痛下杀手。

从太子的人告发太子谋反，到杨文幹真的起兵造反，这一切都在按李世民的计划进行当中。

现在所有的人都认为杨文幹真的是受到了太子的指使，所以才造

反的。而这一切都达到了李世民预期的效果。李世民当然知道，接下来不用自己主动请战，平叛的任务也会交到自己的手中，因为一旦对杨文幹开战，也就意味着李建成的太子身份很可能就此终结。

那么，李建成之后，谁最有资格当太子呢？当然是李世民！

如此看来，李世民的计划简直堪称完美。事实上，他也得到了李渊立他为太子的承诺。

多年的拼搏，多年的梦想，今天就要成为了现实。李世民终于放下了一颗悬着多年的心。但是令他没有想到的是，就在他成功平定杨文幹造反，回来等着李渊封自己为太子的时候，李渊却改变了主意。

李渊的改变

李渊决定不废除李建成的太子地位，让他回去继续留守长安，这也就意味着李世民做太子的美梦彻底破灭。对于李世民来讲，这实在是个晴天霹雳！

朝堂之上，君无戏言，李渊为什么出尔反尔呢？

历来皇帝对于谋反事件大都是本着“小事化大”的精神进行严肃处理，由此搞出个冤假错案也并不是什么新鲜事，刘文静就是个很好的例子，那么究竟是什么原因让李渊宁可背上“言而无信”的骂名，也不肯废掉李建成呢？

关于这一点，史书上同样没有明确的记载。因此，我们只能继续发挥逻辑推理的力量，去探寻埋藏在李渊心中那个不为人知的原因。

《唐律疏议》上明确记载，计划谋反而没有实行等同于实行，如果是在谋反计划中而事情败露的，也等同于谋反，即使仅仅是嘴上说说的，也要判为流放，对于付诸行动的，十六岁以上的要处以绞刑，凡是参与者一律斩首示众。

可以说，在那个时代，什么事情都好商量，只有造反这件事是毫

无商量余地的。在我看来，李渊之所以改变态度，可能是因为三个原因。

第一，太子谋反的证据不足。

杨文幹造反能证明太子也造反吗？表面看起来似乎可以这么认为，事实上则不然。

虽然杨文幹是太子的人，但毕竟是两个不同的人，如果按照杨文幹造反，太子必定造反的逻辑，那么是不是可以说当初刘文静因为造反被杀，刘文静是李世民的人，那么李渊同时也应该处死李世民呢？

显然，这是没有道理的。事实上李渊很可能考虑到了这一点。而促使李渊考虑到这一点的原因，就是李建成敢于到仁智宫主动表白自己的行为。在李渊看来，如果李建成真的谋反，是绝对不敢到仁智宫表白自己的。

第二，前车之鉴。

既然谋反的证据不足，那显然废掉太子是没有道理的。事实上我猜想李渊当时也一定很伤神，毕竟已经给了李世民承诺，如果皇帝说话不算数，那会是一件很丢面子的事情，但是这一切都没能阻止李渊说话不算数，这究竟是因为什么？

因为当时的李渊想到了一个人曾经做过的事情。这个人就是隋文帝杨坚。

大家都知道，隋文帝杨坚开创隋王朝留下千古美名，但是这位皇帝一生却做了一件最大的错事，这件事也最终要了他的命，并且导致了隋朝的灭亡——废杨勇，立杨广。

隋文帝被杨广忽悠的事实，距离李渊实在很近，近得甚至让他有一种切肤之痛。李渊就曾经感慨如果杨勇继承皇位，那隋朝也许就会是另一番景象。

正所谓“殷鉴不远，在夏后之世”。李渊在当时一定会以隋文帝为教训，小心翼翼地处理废立太子的事情。

现在李世民设计的圈套不正是当年杨广陷害杨勇的翻版吗？本人斗胆地推测，李渊未必没有想到这一点，只是没有切实的证据来揭穿李世民而已！

当然，史料上记载李建成之所以没有被废掉有一个关键的原因，那就是齐王李元吉的力保和后宫嫔妃的枕头风起了作用，不过在我看来如果太子谋反证据确凿，谁说好话也是没有用的，说不定说好话的人还会被打成太子一党而被严肃处理，所以李元吉和后宫的嫔妃不会轻易地冒这个险，但是这个记载却引出了我要说的第三个原因。

第三，发觉太子是被冤枉的。

李元吉和后宫的嫔妃不是白痴，如果太子谋反属实，他们是绝对不会挺身营救太子的，他们这么做的基础只能是太子谋反不成立或者说证据不足，这就与我上边所说的第一个原因相吻合了，换句话说李元吉和后宫嫔妃的出马是建立在李渊对太子谋反事件并不确定的基础之上的。

而这个不确定就是因为李渊发觉太子谋反很可能是被人冤枉的。只有在这个基础上，李元吉和后宫嫔妃的出马才会起作用。

那么李渊是从什么地方发觉到李建成是被冤枉的呢？

这一点，史书上也没有记载，我们无从得知，但是我觉得很有可能是从李世民的表現上发觉的。

在李渊看来，李世民的行为有些反常。按照常理来讲，李元吉可以力保李建成，李世民虽然和李建成有矛盾，但当时还没有到你死我活的地步，即使不出面说好话，也不应该落井下石，毕竟都是一奶同胞，但是李世民的表現很有些要将李建成打入十八层地狱的味道，对于李渊承诺的立太子，李世民丝毫没有表现出谦让的态度，这在李渊是十分不爽的。

也许李世民的表现让李渊察觉到了李建成很可能是被冤枉的，但是他无法判断出这一切李世民是幕后策划者。但是，李渊还是变相地警告了李世民，具体做法就是把秦王府的杜淹流放到边州。

杜淹是杜如晦的叔叔，本来是王世充的手下，后来投降了唐朝，这个人的特点是善搞阴谋诡计，本来李世民对这个人没有什么好感，但是为了不让李建成得到这个善搞阴谋诡计的人，所以李世民勉强收留了他。

在李渊看来，如果李世民故意设局陷害李建成，杜淹很有可能是最能出坏主意的一个人。还是那句话，一旦给人造成不好的印象，无论你多么努力也是白费。

虽然没有找到太子谋反的证据，但是杨文幹毕竟还是起兵造反了，作为杨文幹领导的李建成即使没有直接责任，至少也要负领导责任。为了警告李建成，李渊也像处理秦王府一样，将李建成手下的谋士王珪、韦挺流放边州。

各打五十大板，你们谁也不许再闹了。事实证明，李渊失算了。

他这种各打五十大板的做法，不仅没有平息事端，反而引来了李建成和李世民两方的不满。李建成认为皇帝应该追查下去，揪出诬陷自己的真凶，将其绳之以法。李世民认为皇帝应该说话算数，自己应该取代李建成。

于是，双方进一步展开内斗。

两大政治势力的对峙

杨文幹造反事件，让李世民几乎接近了太子的地位，但是随着李渊态度的转变，李世民的太子之梦就此终结，李世民当然是不会放弃的。通过这次事件，反而增添了李世民的信心，因为他看到了太子之位并不是一成不变的，谁是太子，其结果还是皇帝说了算。

于是，李世民继续整装出发，耐心地寻找下一个机会。

同时，经历了杨文幹造反事件，也让李建成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压力，至此李建成已经彻底看清了眼前的政治局势，那就是只要李世民在朝廷一天，自己的太子地位就会始终面临着威胁。

作为未来皇帝的继承人，除了皇帝之外，李建成是绝对不允许任何人挑战自己的权威的，不然的话，自己以后当了皇帝，会面临很大的麻烦。而现在李世民是太子地位最有力的竞争者，李建成下定决心，要搞垮以李世民为首的秦王集团。

大家也许可能会提出疑问，在我们这个宣扬忠孝仁义观念的国家里，李建成和李世民身为亲兄弟，难道真的忍心互相争斗吗，在他们的心中难道真的没有一丝亲情吗？

要回答这个问题，需要我们暂时跳出中国文化的范畴，将目光投向遥远的古希腊。

在很久很久以前，古希腊的哲学家们就已经精辟地概括出人类社会的三种政治形式，即共和政治、贵族政治和君主政治，而这三种政治形式后来各自产生了变异，即民主政治、寡头政治和僭主政治。我们暂且不说民主政治，因为它到了近代才有真正意义上的实现，在古代基本上只有君主政治和僭主政治两种政治形式（古罗马的共和制除外）。

君主政治，就是皇帝遵循一定的礼法指派继承人，例如在中国遵循的是“立嫡立长”原则。而僭主政治则不同，它往往是有才能、有实力的人，凭借自己的努力和所控制的相关资源、舆论去建立个人独裁的统治，相对于君主政治而言，它属于非法范畴。

好了，现在我们将目光拉回来，如果我们套用君主政治和僭主政治的概念来看李建成和李世民斗争的话，我们就会清楚地看到李建成是君主政治传统的代表，而李世民则代表僭主政治的苗头！

在那个实行“家天下”统治的帝国时代，最大的一个弊病就是稀缺资源的分配不公。这个所谓的稀缺资源一个是官位，另一个就是皇位

继承权。

为了爬上更高的官位，有的人拍马屁，有的人弄虚作假，甚至有的人栽赃陷害；为了争夺皇位继承权，皇室中有能力的子弟更是八仙过海各显神通，使出浑身的本领也要拼死相争。

而导致这样的现象出现，原因只有一个：官位、皇位继承权这两种稀缺资源并不是由公众选举产生的，在那个年代是没有什么海选一说的，只能由皇帝的一言堂来做主。

问题是皇帝也是人，只要是人就会有局限性，有时候皇帝的决定存在着很大的主观性，换句话说这些稀缺资源的所有人——皇帝有时是无法按照常理出牌的。于是那些想染指这些稀缺资源的人开始孤注一掷，开始铤而走险，开始放手一搏。

这的确是中国古代政治文化的一大特点，用老百姓的话来讲就是：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所以，明白了一点，你就不会再对李建成和李世民的斗争感到惊讶了。他们的行为并不是道德的沦丧，而是单纯的政治行为。

归纳起来，可以用一句话来说明：李建成和李世民的斗争，是僭主政治对君主政治的挑战。

当然在这个过程中，以李建成为首的君主政治集团当然不会束手就擒，事实上他们凭借其合法地位，获得了很多人的支持，就此结成了同盟关系，形成了一个庞大的势力。

那么李建成的同盟者都有谁呢？

首席粉丝

李建成的同盟者归纳起来可以分成三部分。

首席同盟者：李元吉的齐王集团。

在传统的史书记载中，李元吉是一个标准的无赖加二百五，是一个始终徘徊在低级趣味中的人。之所以给人造成这样的印象，是他曾经酒醉杀死自己的乳母，刘武周南侵时，他没有坚守太原而逃回长安，而且喜欢玩危险的游戏，喜欢打猎等等。

如此看来，李建成身为太子实在不应该和这样的人整天混在一起，要知道太子的行为时刻受到众人的监督，整天和一个无赖混在一起，实在降低自己的身份。但事实正好相反，李元吉不仅成为了李建成的同盟者，而且两个人还会经常在一起，这实在是违背常理的。

那我们不禁要问，这两个人是怎么走到一起的？

很多人认为是李元吉为了自身利益想找个靠山，而李建成是未来的皇帝，无疑是最好的靠山，正所谓大树底下好乘凉，为自己寻求一把政治保护伞，好让自己在未来的政治道路上一帆风顺。

还有一种说法说是李元吉其实也在觊觎皇位，只是和两个哥哥比起来实力太过弱小，所以无奈之下暂时联合具有合法地位的大哥李建成来对付二哥李世民，待事成之后再除掉大哥李建成，自己当皇帝。

不可否认，上边这两种说法都很有道理，毕竟联合谁不联合谁，不是拍脑门决定的，而是依据自己的政治利益决定的。在我看来，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

我们不妨将问题反过来看，李元吉即使想联合李建成，难道就能联合成功吗？

通过李建成和李元吉的联合成功，完全可以反映一个问题，那就是李元吉虽然很无赖，但未必没有优点。李元吉至少有一个优点——听话。而听话的人往往所反映出的性格是随和。

也就是说，在李建成和李元吉的交往中，李元吉很可能表现得比较乖巧，比较善解人意，只有这样，才能保证两个人长久的联合。

试想一下，如果李元吉是个刺儿头，李建成指东他往西，李建成

往北他往南，我想用不了多长时间李建成就会崩溃的。

实际上，李建成和李元吉的联合时间很长，时间大概是从武德六年一直到武德九年的玄武门之变，三年多的时间，李元吉即使是伪装的话，也不会伪装那么长时间。

那么在两个人的联合中，就只有李元吉单方面的表现吗？答案是否定的。我倒是觉得，在两个人的联合中，李建成是更加主动的一方。

除了李元吉听话之外，李建成是很需要李元吉这样的盟友的，只因为一个原因——李元吉的身份。

在三个皇子中，目前的情况下只有李元吉具有一种客观的资本，从某种意义上说，当李建成和李世民的斗争需要皇帝进行仲裁时，李元吉身为皇帝的亲儿子，可以以旁观者的身份发言，就是李建成在皇帝面前无法说出的话，可以由李元吉说出来，这个优势的确是朝中的其他大臣所不具备的！

如果李建成不利用好李元吉这个资源，那么很有可能就会被李世民加以利用，双方无论是谁利用，另一方都会陷入一对二的被动境地，好在李元吉也不是白痴，面对拥有合法皇位继承权的大哥李建成的拉拢，心甘情愿地效犬马之劳。

所以，李元吉能够成为李建成的同盟者，绝不是他一相情愿就可以的。二者的联合是在李建成主动拉拢下，双方一拍即合。

后宫的粉丝

李建成同盟者的第二个组成部分是后宫势力。

李渊到了晚年后，身边有一大群宠妃，其中最宠爱的是两个人，一个是尹德妃，另一个是张婕妤。身为李渊最宠爱的人，这两个人在后宫中的地位，其他人无法相比，可以说她们是后宫势力的代表人物，之所以站在李建成这边是因为她们和李世民有矛盾。

先说尹德妃。

她和李世民的矛盾缘于她的父亲。

尹德妃的父亲名叫尹阿鼠（估计长得像老鼠），仗着自己的女儿受皇帝的宠爱，在长安城里横行不法、为所欲为。有一次杜如晦从他家门口路过忘记了下马，尹阿鼠就充分发扬无赖精神，召集了一帮打手，将杜如晦猛揍了一通，而且还指着杜如晦的鼻子高声问道：“你是什么人？到了我的门前居然敢不下马？”事后这位仁兄冷静下来开始后悔了，毕竟打人是不对的，而且杜如晦又是李世民的人，万一李世民知道后，在李渊面前告上一状，自己吃不了兜着走不要紧，连累了女儿可是不值得。

所以，尹阿鼠决定让自己的女儿在李渊面前来个恶人先告状。

想来这位尹德妃配合得也实在不错，在李渊面前是声泪俱下，强烈控诉李世民欺辱老年人（尹阿鼠）的无耻行为，而李渊居然在没有调查的情况下，将李世民召进宫来臭骂了一顿，搞得李世民心里很是委屈。由此看来，女人的眼泪有时确实是一件很好的忽悠工具。

也就是从这时开始，李世民和尹德妃产生了矛盾。

再说张婕妤。

她和李世民的矛盾比尹德妃更加深刻。在张婕妤的心中，李世民就像屋里的苍蝇一样，她时刻准备用苍蝇拍将它拍死。归根到底，两个人的矛盾是因为土地问题。

武德初年，李世民还是陕东道大行台的时候，曾将辖区内的一块土地赏赐给作战有功的淮安王李神通，正巧张婕妤的父亲也看中了这块土地，于是就向李渊申请要这块土地，李渊在不知道这块土地已经归属李神通的情况下，就下诏赐给了张婕妤的父亲。

这就引来了李神通的强烈不满，他认为李世民赐给自己土地在先，无论如何也不肯交出来，因此惹恼了张婕妤，于是有一天利用侍

寝的机会，张婕妤向李渊告了李世民的黑状，说李渊赏赐自己父亲的土地，被秦王夺去给了李神通，结果第二天李世民就遭到了李渊的训斥。

相比较而言，李建成后宫的同盟者虽然不能像李元吉的齐王集团那样，在关键时刻能够并肩作战，但是我们绝不能小看这股同盟者的力量，她们的作用就是挑拨是非，恶意中伤李世民，在李渊的脑海中形成一种对李世民不好的印象，从而抬高李建成的地位。

她们之所以这样做，除了和李世民有矛盾之外，其实还隐藏着一种政治投机心理。

要知道，这两个人现在地位如此之高，全是因为李渊的宠爱，但是李渊死后呢？作为李渊的宠爱者，她们是强势的，但是一旦李渊死后，作为女人，她们又是弱势的。而李建成无疑会成为下一任皇帝，所以两个人从现在开始就必须和李建成搞好关系，好为自己将来在后宫谋得一席之地。

相对于李元吉来讲，我倒是更倾向于在和李建成的联合中，她们是主动者。

地方粉丝

李建成同盟者的第三个组成部分：地方势力。

这也是常常被很多人忽视的一股力量，因为后来随着玄武门事变的发生，李建成突然被杀死，所以其地方势力同盟者没有展现出自己突出的作用，所以这股力量常常不被人们所重视，但是我们绝不能忽视这些地方势力的存在。在当时来讲，正是这些地方势力的支持，给了李建成以充分的自信。

地方势力之所以对李建成如此重要，是因为后来李世民有过一个大胆的设想。这个设想就是主动撤出长安，以洛阳为根据地，进而对抗李建成。如果李世民的这个设想真的实现，那李建成和李世民的斗

争很有可能将会升级，也就是说由内部宫廷斗争转变成公开的战斗。

如果真的演变成战争，那李建成这些地方势力的支持者，一定会抄起家伙和李世民拼命。只是后来李世民放弃了退守洛阳的想法，也使这些地方势力没有了表现的机会。

关于李世民为什么会有退守洛阳的想法，我们在后边会详细讲述。

在李建成地方势力的同盟者中，有两个代表人物，一个是庐江王李瑒，另一个是幽州李艺。

李瑒是李渊的堂弟，时任幽州大都督，但在当时，李瑒所管辖的区域是山东地区，而实际镇守幽州的则是李艺。

这两个人都是在李建成征讨刘黑闥时，和李建成结交上的，所以说他们是代表人物，除了他们是李建成忠实的粉丝之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这两个人所镇守的地盘实在太过重要——都在洛阳的东部。

如果李世民后来真的退守洛阳对抗李建成，那等于将自己的后脑勺完全晾给了这两个人，他们完全可以根据形势决定什么时候拍李世民的黑砖，这对于李世民来讲无疑是很被动的。

除此之外，这些地方势力还控制着一种舆论，因为任何一个皇帝需要治理的是天下，而不仅仅是宫廷内部，而要想治理好天下，得到天下人的拥护是至关重要的前提，现在这些地方势力可以为李建成大造舆论，为李建成在皇帝那里赚足了印象分，因为任何一个皇帝都不希望自己的继承者遭到天下人的唾弃和鄙视，都希望他在当上皇帝后，得到所有人的拥护。

所以说，地方势力的舆论绝对不可忽视。

试想，大伙都不买你的账，皇帝也是没法用你的。

即使后来这些地方势力没有表现的机会，但在玄武门事变之后，他们还是给李世民制造了一些压力，有的人图谋造反，有的人搞非暴力不合作，为了解决这些问题，李世民着实费了一番脑筋。

所以，在这三大同盟者中，地方势力虽然不如齐王集团、后宫势力作用那么突出，但是凭借手中有数万人马，在当时还是让李建成腰杆硬了很多，因为在他看来，自己与李世民的斗争，最多也就是导致战争的爆发，而凭借这些地方势力的支持，自己将会稳操胜券。

三股势力的加盟，让李建成似乎变得无坚不摧，其实力完全超越了李世民，但是通过杨文幹造反事件，李建成知道李世民绝不是那么轻而易举就可以击败的。

于是，在杨文幹造反事件过后，李建成在逐渐稳固自身的同时，开始对李世民进行有效的反击。

第二十二章玄武门之变

报复

武德七年（624）七月十八日，这一天，李渊的心情不错，带着三个宝贝儿子到长安城郊外进行狩猎。

为了增加狩猎的趣味性，李渊别出心裁地让三个儿子搞一场狩猎比赛。

也许是在杨文幹造反中，李建成吃了李世民不少苦头，心中憋着一肚子怨气，所以这一次李建成决定利用这个机会反击一下李世民。反击的工具就是自己的坐骑。

李建成的这匹坐骑，可不是什么善茬，其最大的特点就是尥蹶子，除了听李建成的话之外，其他的人都得靠边站。今天李建成就准备利用自己的坐骑来报复一下李世民。

“二弟啊！都说你的骑术高超，今天大哥我这里有匹好马，能够跨过几丈宽的水沟，你来试试吧。”李建成的用意很明显，骑上这匹马即使不把你摔死，也得把你摔个生活不能自理。

李世民当然明白李建成的用意，如果自己推辞，那就证明自己是胆小鬼。这个时候当然不能退缩。

“好啊！大哥肯将自己的坐骑让给我骑，小弟倍感荣幸啊！”说完李世民纵身跳上了李建成的坐骑。

果然，就在李世民骑马没跑出多远，这匹马野性大发，开始尥蹶子。无奈之下，李世民只能跳下来，蹦出几步之外，等马安静下来后再跳上马背，如此再三，李世民凭借着过硬的骑术，终于没被这匹马

整翻在地。

按说事情到这里也就结束了，但是李世民偏偏在事后对宇文士及说了一句不该说的话：太子打算用这匹马来摔死我，可是我有天命，岂是一匹马所能摔死的？这句话表面看起来，似乎没有什么问题，但是细琢磨起来其实有很大的问题，首先的一点就是你说太子想用马摔死你，有什么真凭实据？你完全可以说自己骑术不精，然后拒绝啊。

当然这一点并不是最关键的。这句话中最要命的是两个字——天命！

因为在所有人看来，只有皇帝才能称得上是天命所在。李世民说出这样的话，实际上不经意间暴露了自己当皇帝的野心。这基本上就属于没事找抽型了。

李世民！这可不是我主动找你麻烦，而是你的嘴给你的身子惹祸！很快，李建成在得知此事后，决定拿这句话大做文章。具体的方式就是告状。

当然，如果李建成现在亲自跑到李渊那里告李世民的状，估计李渊肯定是不信的，毕竟现在所有人都知道他和李世民有矛盾，没准这个状告不好，还会落个不能容人、心胸狭小之类的骂名。

所以，现在必须有人替李建成出头。于是，后宫势力的代表人物尹德妃和张婕妤出马了。这实在是告状的两个最佳人选。要知道枕头风的威力那是相当大的。

最终，在尹德妃和张婕妤的不断忽悠下，李世民遭到了李渊的怒斥。其实，李渊没有严惩李世民，已经算是很客气的了。

李世民！在你的时代到来之前，一定要懂得隐忍。宁可做过头事，绝不说过头话。

事实上，这次骑马事件只是李建成对李世民一个小小的报复，而接下来李建成所做的事，对李世民将是一个沉重的打击。

李建成的努力

李建成明白仅仅依靠小打小闹的伎俩，最多也就是报复一下李世民，要想彻底瓦解秦王势力，必须要有一套切实可行的计划。就在李建成准备采取下一步行动时，李元吉为李建成献上了一条计策。

找个机会做掉李世民。

李元吉的理由很简单，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李世民一完蛋，他手下的那些人一定会树倒猢猻散。

先抛开这种做法是不是有违道德不谈，如果从后来的玄武门事变李世民射杀李建成和李元吉来看，当时李元吉的这个建议应该说虽然简单，但确实有效。

李世民可以杀死李建成，李建成为什么就不能杀死李世民呢？当时建议做掉李世民的不仅仅是李元吉一个人，东宫太子洗马魏徵也抱有同样的态度。

皇权之争是一场你死我活的斗争，在这场斗争中最终的结果注定只能有一个人活下去。

在当时来讲，李世民是绝对想不到李建成会采用极端手段来对付自己的，而这恰恰可以给李建成很多机会，就像后来的玄武门事变李建成没有想到李世民会采用极端手段对付自己一样。

可惜的是，李元吉和魏徵的建议被李建成拒绝了。

后来的事实证明，如果当时李建成采纳李元吉和魏徵的建议，也就不会发生后来的玄武门事变，那中国的历史将会是另一番景象，虽然在此之后，李建成还有一次做掉李世民的机会，那个时候他也确实下定了决心，但是他实在没有想到李世民会先出手。

机会往往稍纵即逝！而逝去的东西，往往再也不会回来。那我们不禁要问，魏徵明白的道理，李建成难道不明白吗？如果明白的话，

为什么他还要拒绝？

李建成未必明白。不过不明白并不是因为李建成脑子笨，而是因为另一个原因——他的位置。

在李建成看来，自己已经拥有合法的皇位继承权，只要老爹一蹬腿闭眼，自己就可以堂而皇之地坐上那个宝座，目前完全没有必要和李世民过于针尖对麦芒，只要自己不犯错误，小心翼翼维护好自己太子的地位，至于李世民，只要把他压制在藩王的地位，不令其势力超过自己就可以了。这种做法是典型的防守反击。

李建成的这个想法，我虽然不太赞成，但是设身处地地想一想，我还是能理解。他的这个做法，其实体现了中国古代的一个治国理念——逆取顺守。

西汉著名的政论家贾谊曾经在总结秦国的兴亡时得出过一个结论，大概的意思就是：处于在野的地位时，可以采取“逆取”的方式，什么阴谋诡计、栽赃陷害、打击报复等等都可以用上，总之一句话——夺取统治地位。可一旦真的有一天，你的梦想实现了，居于统治者的地位时，就应该采取“顺守”的方式实行仁政，因为当权者除了拥有无限的权力之外，还拥有一样东西——义务。

也就是说在你行使权力的同时，还应该履行自己的义务，至少应该做道德上的模范。这种观念后来形成了一种政治传统，汉代以后逐渐纳入到政治实践当中。

明白了“逆取顺守”的道理，你就能理解为什么李建成拒绝杀掉李世民了。在李建成看来，以自己目前的地位完全没有必要去做政治冒险，否则很可能会功亏一篑。要知道除掉李世民的风险实在太高。因为李建成实在无法预料除掉李世民之后会引起什么样的政治风波。

但是李建成明显忽略了一个很现实的问题：继承皇位很简单，继承皇位之后呢？

换句话说，即使你未来顺利地当上皇帝，李世民就会成为乖乖仔

吗？

后来的事实证明，李建成这种防守第一的想法，错过了能够给予李世民致命打击的机会，最终让李世民抢得先机。

当然，目前来讲，对付李世民，李建成有自己的方式。这种方式可以用四个字来概括——釜底抽薪。李建成虽然拒绝除掉李世民，但是这位仁兄却为李世民挖了一个很大的坑。具体的做法就是忽悠李渊抽调秦王府的人，担任朝廷的官员。房玄龄、杜如晦直接进入中央，程知节被任命为康州刺史。除此之外，还有很多人……

委任官职不是很好吗？

答案：当然不是。

因为根据唐朝的法律规定，一旦藩王的私人幕僚被朝廷任命官职，那么从做官那天开始，就不能和原来的藩王有联系，否则就是触犯了法律。李建成的意图非常明显，那就是剪除李世民的羽翼，让其成为光杆司令，单练李世民一个人。所以此计名为：釜底抽薪！

这是非常厉害的一招，因为李世民即使再牛，如果自己单干也是玩不转的，何况李建成从内心深处对李世民手下的那帮猛人实在很是忌惮，因为他的手下除了魏徵之外，实在缺乏那样的人才。

事实上在李建成的挖坑计划中还隐藏着另一个阴谋——诬告。

李建成明白，虽然房玄龄、杜如晦等人被朝廷任命了官职离开了李世民，但是李世民作为他们的老领导，如果说从今往后一点联系也没有，那是不可能的，最起码上朝见面的时候，双方总得寒暄几句吧。

那好，只要有联系，我就告你勾结朝中大臣图谋不轨。到时说不定李世民就会和这些曾经的旧党手牵着手一起去见阎王，即使不见阎王，也得把你折腾个半死不活。如果实在没有机会，也没有关系，至少现在这么做足以削弱李世民的力量。

一箭双雕。高！实在是高！

李建成的这个做法很成功，在当时的确让李世民有些无计可施。

但李建成有的做法也很失败，比如收买人心。很长时间以来，李建成看中了李世民身边的一个人。这个人就是尉迟敬德。

李建成身边实在缺少一个像尉迟敬德这样的人，既忠心又勇猛，在他看来，尉迟敬德就好像是李世民的一把保护伞，遇有疾风骤雨的时候，总能派上用场，现在李建成要将这把保护伞据为己有。

于是，李建成给尉迟敬德修书一封，表示要结为“布衣之交”，并送去了大量的金银财宝，希望尉迟敬德能够归到自己的阵营中来。千万不要小看“布衣之交”这四个字，事实上它代表了李建成的一种诚意。

所谓的“布衣之交”就是没有地位高低差别的交情，作为太子的李建成能和身为臣子的尉迟敬德说这样的话，可以看出李建成是很有诚意的，何况又送去了大量金银财宝。

在李建成看来，尉迟敬德应该感到受宠若惊，即使不便马上脱离李世民，也会一点点地逐渐向自己靠拢。但是，令李建成万万想不到的是，尉迟敬德并不买账。

尉迟敬德也给李建成修书一封，表示自己曾经是刘武周的手下，对抗唐朝已经是罪大恶极了，幸好李世民不计前嫌重用自己，现在既然身为秦王的人，就应该效忠秦王，绝不能有二心。

在信的最后，尉迟敬德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如果我收了您的钱财依附于您，那就是个见利忘义的人，太子殿下需要见利忘义的人吗？

有水平！实在有水平！

说句实话，在我看到尉迟敬德说这句话之前，我对他一直停留在

武夫的印象，只会在战场上打打杀杀的主。但是当我看到这句话后，我对他的印象彻底改变了。在我看来，这句话体现了一种智慧，一种不甘心做被人利用的奴才的智慧。

要明白如果你选择了背叛，那么接下来你将有可能被所有人背叛。尉迟敬德没有选择背叛是个让人敬重的人。

而从尉迟敬德的话中，我们明显可以看出他之所以效忠李世民，完全出于两个字——义气。在这个世界上，讲义气的人总是令人敬佩的。

拉拢尉迟敬德的事最终以失败告终，这件事让李建成终于明白了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被金钱打动。

当然，这个世界上，见钱眼开的主也还是蛮多的。常何就是其中的一个。

收买人心

面对李建成的分化、打压、收买人心，李世民实在想不出更好的办法去应对，唯一能做的就是同时也收买李建成的人。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和李建成收买尉迟敬德这样的大人物不同，李世民收买的人，基本上都是一些不起眼的小人物，事实证明，后来正是这些小人物在某种意义上左右了历史的发展进程。

第一个人：常何。

常何，时任玄武门禁军守卫将领，曾经加入过瓦岗军，后来跟随李密投降了唐朝，李密叛唐后，跟着李密一起出逃，李密被杀后，常何再次归顺唐朝，因为有和李密共同出逃的污点，所以二次归顺唐朝以后，他的官职被降低了。

作为门卫的常何，在当时来讲实在微不足道。但是历史有时是失

重的，它往往出人意料地将很多应该由诸多大人物完成的任务，交给了很多小人物，常何就是其中的一个。

关于李世民究竟是在什么时候收买的常何，以及用的什么收买手段，史书上没有明确的记载。不过在我看来，收买人心的工作，不是一朝一夕就能成功的，感情需要慢慢培养嘛。至于收买的手段，无非是金钱与美女。

如此看来，常何的确是个见钱眼开的人。但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

有很多人认为，李世民收买常何，就是为了方便在玄武门发动政变，在我看来，这种说法不太靠谱。

在前面我们说过，李世民在玄武门之变前一直有退守洛阳的想法，既然有这样的想法，就说明李世民主观上并不想发动政变，所以收买常何，从李世民的主观意志来讲，和玄武门事变没有任何关系。

在我看来，常何只是李世民收买禁军将领中的一个。也就是说，在当时，李世民很可能收买了一大群的禁军将领，而常何无疑是收买最成功的一个。

当然，李世民收买禁军将领是为了在禁军中安插自己的人，以备发生紧急情况时能够自救，如果没有后来一系列的突发事件，他是断然不会采取暴力手段的。

那么常何为什么就不能像尉迟敬德那样坚持自己的原则，拒绝李世民的收买呢？其实，这与他的地位有关。

从常何的经历中我们不难看出，这位仁兄并不受朝廷的待见，可以说能够担任玄武门的禁军守卫将领，已经算是重用他了，这也就证明在当时来讲他不属于任何派系，没有派系就没有靠山，没有靠山就别想升官。

如果一切就此平静地度过，也许常何干到老最多也就是个保卫科

长，然后混个退休金回家养老。

但常何至少是一个不安于现状的人。在他看来，随着时间的推移，自己官职怎么说也应该得到升迁，但是没有靠山的他无论如何是实现不了这个愿望的。所以面对李世民的拉拢和收买，常何义无反顾地跟了过去。

我虽然对常何的行为不能认同，但是我能理解。因为在他的心中，至少还有一样东西存在——理想。

他不可能像李世民那样，统领千军万马，也不可能像房玄龄、杜如晦那样治大国若烹小鲜，作为一个小人物，我想他最大的理想就是能有个好的前途，穿上等的绫罗绸缎，让老婆孩子过上好日子，然后祭祖的时候，对着祖先说一句：常何没给你们丢脸。

而现在秦王李世民丝毫没有鄙视常何，还能让他实现心中的理想，常何难道不感激吗？所以我说，常何被收买，是因为他想实现心中的理想，而作为一个小人物，他是没有其他途径去实现的。

当然，被收买的常何当时肯定想不到，自己作为一个小人物，居然承担了和自己身份不符的巨大历史责任。

第二个人：王晔。

王晔是李建成的手下，时任东宫率更丞。

率更丞是东宫率更寺中的官员，率更寺是掌管宗族次序、礼乐、刑罚的地方，一把手是率更令，下边有两个副手，就是率更丞。

作为太子党的成员，王晔如果一心一意地做好本职工作，相信一定会有个很好的前途，但为什么王晔偏偏被李世民收买了呢？在我看来，王晔很可能并不受李建成的重用。

前边我说过，率更丞是二把手，或许在王晔看来，以自己的才能应该完全有能力当一把手，或许他根本就认为自己应该像魏徵那样，

成为李建成的首席谋士。可惜的是，王晔的理想不能成为现实，有能力的人多如牛毛，想让领导器重你，给个理由先？

久而久之，王晔的心理开始失衡，随之而来的就是压抑，压抑久了很可能就会爆发，当然爆发的形式多种多样。脾气大的很可能找领导大吵大闹一番，脾气柔和一些的或许开始寻找机会，暗中打击报复。

王晔能够成功被李世民收买，或许就是出于一种报复李建成的心理。

当然这一切都是我的推测，不过后来在昆明池政变中，正是王晔将李建成政变所有的计划报告给了李世民，才使得李世民成功逃过了一劫，这不能不说是李建成的报复。

朋友的朋友是朋友，敌人的敌人也是朋友。

同时，王晔的被收买很可能还反映出了一个问题：东宫太子集团人心不和。

从李建成拉拢尉迟敬德的做法，我们明显地可以看出，李建成笼络人心的手段并不高明，这也说明他对自己手下人的笼络或许也并不成功。

从史书记载来看，李建成如果有重要的事情商量，总是和李元吉一起讨论，而对于其心腹的参与，史书记载的很少。这就说明李建成的东宫太子集团，表面听起来好像很能唬人，实际上能为李建成真正谋划事情的，除了魏徵之外，似乎就没有别人了。

大家工作都没有积极性，那就是领导的问题。

在笼络人心的手段上，可以说李建成有着明显的缺陷。而这个缺陷也为他后来在玄武门事变中的惨败，埋下了导火索。

而李世民这边正好和李建成相反。从后来计划发动玄武门事变我

们明显可以看出，李世民的身边有一批为他尽死力、知机识变的将士，在这一点上不能不说李世民笼络人心的手段是非常高明的，无论是文臣、武将，甚至连常何这样的小人物，李世民都倾心去培养感情。这样的领导如果没有人肯为他卖命，那简直就没有天理了。

李世民现在唯一的优势就是人心合一，这一点也让李建成羡慕不已。

但是目前情况下，李建成还是合法的太子，李世民还处于藩王的地位，这个问题不是人心合一就能改变的。万般无奈之下，李世民想到了一个可以改变现状的方法，当然这个方法也是无奈之举。

这个方法，就是我们前面说过的退守洛阳。

李世民的想法

关于李世民退守洛阳的想法，有一种说法似乎很流行。

说是李建成为了除掉李世民，决定在请李世民吃饭的时候，用毒酒结束了他的性命，可事情偏偏不凑巧，也许是李建成的毒药下得不够分量，或者是在市面上买了假药，李世民喝完毒酒后，虽然满口吐血，但是最终却没有丧命！

这件事情后来被李渊知道了，结果训斥了李建成一顿，同时安慰李世民让他不要觉得委屈，为了避免兄弟二人的争斗，李渊决定让李世民去洛阳，并且将陕州以东的广大地区，划为李世民所有，而且特许李世民效仿当年梁孝王的做法，可以建天子的旌旗，这也就是说将天下一分为二，平分给两个儿子！

在我看来，这种说法根本不靠谱。

这种说法很可能是李世民后来的一种自我掩饰。

前边我们说过，李建成目前的地位根本没必要对李世民痛下杀手，而且真要想毒死李世民，一定会精心挑选上等的极品毒药，并且

还会猛下量，怎么可能会出现李世民口吐鲜血而不丧命的事情呢？而且李渊知道这件事情后，仅仅是训斥了李建成，居然没有严厉处罚他，这明显不符合常理，似乎很说不过去，所以这种说法是明显的扯淡。

事实上，李世民退守洛阳的想法完全是他自己的设想。

洛阳是和长安一样的古都，长安虽然是唐朝的都城，但是若从自然条件，地理位置来分析，洛阳实在比长安更加优秀。

因为在洛阳，有一条隋炀帝杨广修建的大运河，这条大运河将河北、山东、江南等地的经济、文化紧紧地联系在了一起，可以说有了这条大运河，当时全国的资源可以源源不断地输送到洛阳，这就使得当时洛阳的战略地位比长安更加重要。

自从平定王世充后，洛阳便成为了李世民的根据地。

现在李世民在和李建成的斗争中除了人心合一之外，其余丝毫不占优势。与其在朝廷和李建成斗来斗去，还不如去洛阳营建自己新的战略基地，将其做大做强，进而和长安分庭抗礼，何必在长安这一棵树上吊死？

如此看来，这也不失为一种明智的做法。于是李世民派亲信温大雅率先去洛阳，做一些前期的准备工作。

另外，派车骑将军张亮带领一千人马秘密地前往洛阳进行招兵买马，因为李世民当时在朝廷是不能公开搞大的军事动作的，他的意图是，以张亮带去的一千人马为班底，然后通过征兵，从而培植自己的私人武装力量。

张亮的任务除了征兵之外，还肩负秘密结交山东豪杰的重任。因为李世民明白，李建成有李艺、李瑗这样的地方势力支持，如果自己一旦以洛阳为根据地对抗长安，那么和李建成的斗争势必将会升级，所以地方势力的支持将至关重要。

应该说，李世民这样的安排也是比较合理的。但是，人算不如天算。张亮的行为最终让一个人发觉了。

这个人就是李元吉。

圈套

李元吉敏锐地发现了张亮的动向，于是他将这一情况报告给了李建成。李建成迅速以“图谋不轨”的罪名秘密地将张亮逮捕。

李建成的这种做法，意图相当明确，那就是逮捕张亮后，通过严刑逼供，让张亮坦白交代李世民的整个计划，从而掌握李世民“图谋不轨”的确切证据，然后上报朝廷，将李世民置于死地。

可以说，李世民下有行动，李建成上有对策。可惜的是，李建成的如意算盘落了空，因为张亮在狱中就是不开口，任凭你严刑拷打，反正是打死我也不说。没办法，没有证据只能放人。

虽然张亮被释放，但是结交山东豪杰的事无论如何也是不能再开展了，无奈之下，李世民只能暂时放弃，退守洛阳的计划就这样搁浅了下来。

当然，此时的李建成也很郁闷。

这是一次绝好搞倒李世民的机会，因为李建成也明白，虽然现在自己在朝廷拥有优势，可是一旦李世民离开长安，那双方的矛盾就绝不仅仅限于宫廷斗争了，可以说最终的形势只能是导致战争的爆发，真要是打起来，谁胜谁负还真是不好说。

李建成当然不想失去在朝廷的优势。虽然这一次他成功抑制了李世民退守洛阳的做法，但是未来呢？李建成实在没有把握。

不行！绝不能让李世民的计划得逞。这一次，必须彻底解决李世民的问题。

也就是从这一刻起，李建成转变了以往防守反击的做法，变成了主动进攻。而且李建成下定决心，一击必中。

终于，李建成等到了这个机会，至少他自己是这么认为的。

武德九年（626），六月一日。

这一天，唐朝北部边城乌城送来战报，说突厥数万骑兵有围攻该城的迹象，请朝廷早做准备。

得到这个消息后，李建成的嘴角露出了一丝冷笑。他知道，自己的机会来了。随后，李建成向朝廷推荐李元吉为统兵元帅率军北征，得到了朝廷的同意。

李元吉当然明白大哥推荐自己的目的，于是借故向朝廷申请抽调秦王府的尉迟敬德、秦叔宝、程知节、段志玄等将领跟随自己一同出战。白痴都能看得出来李元吉的这个建议到底针对谁，抽调李世民身边的人，让你成为光杆司令，看你横行到几时！

事实上，在这个建议的背后，还隐藏着一个巨大的阴谋。

既然已经抽调了秦王府的人，那么秦王府的人暂时就归到李元吉手下领导。我们都知道，军队在出征之前，是要进行相关准备工作的，例如准备武器、铠甲、粮草等，那么在这个过程中，秦王府的人就必须和李元吉一起做相关的事情，要知道备战这种工作，是个体力和技术活，在工作中出现一些纰漏都是很正常的。

而李元吉恰恰就是要寻找这些人的纰漏，只要出现纰漏，就问你的罪。而且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后来的岳飞实在没有错误，还被安个“莫须有”的罪名而被杀掉。李元吉的任务大致就是如此。

再看李建成。

李建成终于明白了要想把李世民彻底地留在长安城，唯一的做法

就是：杀掉他。所以他决定在李元吉出征的那一天，和李世民一同去昆明池为李元吉饯行，在饯行仪式上埋伏好勇士，做掉李世民；然后和自己的老爹说李世民暴病身亡，到时死无对证，李渊即使怀疑，也找不出任何理由处决自己。

这个计划就是我们前面提到的昆明池政变计划。如此看来，李建成和李元吉兄弟二人实在是目标一致，分工明确。

毒！实在是毒！

但是，我们在前边也说过的东宫率更丞王晔将这个信息快速报告给李世民，李建成的计划再次落空。只是这一次，李建成没有想到，老天爷将成功的机会让给了李世民。

密谋

六月三日夜，秦王府。

当李世民从王晔的口中听到李建成要做掉自己的消息后，顿时觉得不寒而栗。虽然双方斗争了这么长时间，但彼此并没有超越那个界限——极端暴力，可是现在李建成率先破坏了那个规则，这是李世民所始料未及的。

此时的李世民实在不知道该用什么方法去面对。向李渊揭穿李建成的阴谋吗？这样做，固然能避免这次的冲突，但是终究消除不了双方的矛盾。李世民开始彷徨了。不过在彷徨之际，李世民头脑还是十分清晰的，于是他召集部下商讨对策。

“为今之计，只有先发制人！”长孙无忌率先发言。长孙无忌的话谁都明白，所谓的先发制人就是让李世民杀死李建成。

李世民抬头看了一眼自己的舅舅，他虽然并不同意先发制人，但是长孙无忌的话还是给了他很大的启发，于是他缓缓地说道：“骨肉相残，这是古今的大恶，虽然我就要大难临头，但我还是想等李建成出手后，然后再仗义讨伐他，最后让父皇判他的罪，这样不是更好

吗？”李世民的想法很明显，是要后发制人，如果决定要做，必须要师出有名。

“秦王！你有把握应对太子的出手吗？”李世民的话余音未落，尉迟敬德站起来问道。显然，尉迟敬德并不同意李世民的看法，因为在他看来，后发制人会有很大的风险，因为一旦李建成出手，很多事情是无法预知的。

李世民沉默了，这种沉默代表了他也没有把握。

“现在我们大家都誓死拥戴你，但是也请秦王为我们大家考虑！如果秦王不听长孙大人之言，敬德就此告辞，从此去做个草头王，不会跟着秦王去白白送死！”

“无忌当然也相随而去！”长孙无忌紧跟着说道。

长孙无忌说完这句话，现场一片寂静。

是啊！李世民即使你不考虑自己的前途，也应该为你手下的这帮兄弟想一想，所有的人跟着你，就是坚信在和李建成的斗争中，你将是最终的胜利者。所以你绝不能退缩。

“秦王想一想，现在齐王将我们这些人从你的身边调走，就是为了孤立你，我们都走了，不知道秦王你还能坚持多久？”程知节打破了现场的寂静。

就在李世民刚要说话的时候，忽然听到府外一阵嘈杂的脚步声。

“什么人？”李世民有些纳闷。

没有人回答他。片刻之后，脚步声停止了，随之而来的是一阵喊声：“请秦王早定大计！”

高声叫喊的人是秦王府的宿卫，共有八百人。

李世民惊呆了，他实在没有想到目前情况下，居然连自己平时蓄

养的宿卫也来逼自己出手。

“你们这是在逼我不仁不义啊！”李世民声音有些哽咽。

“太子仁义吗？”尉迟敬德高声喊道。

然后，又是一片死一般的寂静，寂静中透露着一丝凝重。

此刻李世民的确是骑虎难下，一方是跟随他多年的忠勇之士，而另一方是与自己血脉相连的亲兄弟，无论他做出什么样的选择，都注定必须有一方受到伤害。

万般无奈之下，李世民想到了一个不是办法的办法——占卜。

“要不……占卜一下吧。”李世民轻声地说道。

说罢，李世民让人拿出龟壳准备算上一卦。

就在此时，部将张公瑾一把将龟壳抢过来扔到地上，高声说道：“哎呀！占什么卜啊？秦王现在就应该先发制人，别无选择！如果占卜结果不吉利，难道就不干了吗！”

张公瑾的言外之意是，李世民今天你干也得干，不干也得干，到了现在这个时候，有些事情由不得你了，不然的话，我们大家有可能都得陪着你去送死。

可以说，这是明显的逼宫。但是，李世民能理解。因为这些人来自五湖四海，他们有着自己的政治理想，有着对未来前途的憧憬，他们也有妻儿老小，也想让他们的家人过上最舒适的生活。而如今他们只能依靠李世民实现心中的理想，所有的人都明白，如果李世民失败了，那所有的一切都将不复存在。

既然如此，那就干吧。我是为了我自己，同时也是为了更多的人！

李世民缓缓地站起身来，环顾在场所有的人，然后他又缓缓地将

眼睛闭上，片刻之后，他猛然间睁开双眼，目光中放射出一道寒光。

他终于开口说道：“敬德！你去把玄龄（房玄龄的字）和克明（杜如晦的字）叫回来，咱们共同制订一个先发制人的详细方案。”

既然决定先发制人，也就不再理会朝廷的法律，为了制订一个周密的计划，房杜二人必须回来。不过令李世民没有想到的是，尉迟敬德却没有将两个人领回来，因为他们拒绝了李世民。

“他们说什么？”李世民间尉迟敬德。

“两位说现在身为朝廷命官，不能再和秦王有任何联系，如果私自回来，那就触犯了朝廷的法律，很可能被处死，所以不能回来！”

“笑话！我要是行动失败了，他们曾经是我的部下，太子饶得了他们吗？糊涂！”说罢，李世民将佩刀随手递给尉迟敬德，说道：“你再去一趟，跟他们说明我意已决，如果他们愿意来那是最好，如果推辞不来，你就……”李世民一边说着，一边用手做了一个向下切的动作。

在他看来，如果房杜二人真的不来，说明不是背叛了自己，就是不愿趟这浑水。既然如此，那就结果了两个人，免得生出事端。

是的，开弓没有回头箭，不是我的朋友，就是我的敌人。

事实上，李世民的判断是错的。

房杜二人其实和尉迟敬德、长孙无忌等人的观点一样，他们都明白李建成和李世民的矛盾终究避免不了极端暴力的方式，之所以拒绝李世民是怕李世民下不了决心。如果下不了决心，那两个人回到秦王府完全没有意义，而且朝廷知道了还会治罪。

其实二人拒绝李世民是一种激将法。

所以当尉迟敬德带着李世民的佩刀第二次来到后，房杜二人顿时明白了这一次李世民是彻底下定了决心，所以毫不犹豫地化装成道士跟着尉迟敬德回了秦王府。

就在那个晚上，秦王府灯火通明，李世民和他的智囊团制订了一个袭杀太子李建成的计划，也就是在那个夜晚，历史在不经意间改变了行进的方向。

关于李世民这些人具体是怎么谋划的，史书上并没有明确的记载，但是通过后来李世民等人在玄武门事变中所做的事情，我们还是可以分析出他们的计划大致由以下几点组成：

一、在玄武门设置伏兵，采用擒贼先擒王的策略，首先干掉李建成和李元吉，然后消灭太子军和齐王集团；

二、如果一切顺利，将迅速进宫控制皇帝，然后逼宫退位；

三、如果作战不利，也将迅速进宫控制皇帝，然后胁迫皇帝下令让东宫、齐王集团放下武器，从而制止冲突。

当然，在这个计划中，李世民一定想到了如果一旦控制皇帝不利该怎么办？

在我看来，他们的计划是如果一切都不顺利，那就以皇帝为人质，控制长安，如果控制长安不利，那就挟持皇帝退守洛阳。

虽然在后来的玄武门事变中，李世民大获全胜，但是在事先的谋划中，我觉得这一点肯定是想到了。

在整个计划中，最关键的一点是控制玄武门。

玄武门是长安太极宫城的北门，也是保卫皇宫的禁卫军驻扎重地，更是出入内宫的必经之地，控制了玄武门，可以在不惊动长安城禁军的情况下迅速控制内宫，如果控制不了玄武门，不仅挟持不了皇帝，恐怕连皇帝的面还没见到，估计就全都挂了。

关于玄武门的重要性，著名的史学大师陈寅恪先生已经做过深入的分析，在这里就不再赘述了。

当然，李世民选择玄武门，还有个原因就是驻守那里的将领是常

何，现在看起来，当初收买常何实在是一笔很划算的买卖。

整个计划堪称完美，但美中不足的是，有一件事情，所有的人都无法确定。那就是，这次政变定在什么时间？因为政变成功的前提是，李建成和李元吉要从玄武门经过。这是个不好解决的问题，更是变数最大的问题。

就在众人挖空心思地琢磨怎样才能引出李建成和李元吉的时候，秦王府宿卫来报，李渊急召李世民入宫觐见。李世民顿时出了一身冷汗。

难道父皇知道我要动手吗？不可能！这绝不可能！

“玄龄、克明你们两个人回来的时候，可有人看见？”李世民急忙问道。

“没有啊！即使有人看见，也绝不会认出我们两个人的，要不我们为什么化装成道士啊？”房玄龄连忙说道。

“真是奇怪！那这么晚了父皇为什么还要召我进宫呢？”李世民狐疑起来。

“秦王！我想一定是有人走漏了风声，不如我们现在就召集人马直接攻打东宫和齐王府，杀他个措手不及！”尉迟敬德说道。

“不！在一切都没有明朗之前，先不要急于行事，以不变应万变，你们在这里等着我，我现在进宫面见父皇！看看情况再说！”

局中局

就在李世民和众人谋划的时候，李渊同时也得到了一个消息。虽然这并不是揭露李世民策划政变的消息，但确实是个能在顷刻间要他性命的消息。

就在一个时辰之前，太史令傅奕夜观星象，发现太白金星从东南

方划过，往西北方向落去，傅奕根据自己多年积累的占星学知识，由此得出了一个结论：太白见秦分，秦王当有天下。

这是一个爆炸性的结论，所以傅奕立即将这个结论上报给了李渊。

很长时间以来，李渊十分清楚李世民的野心，现在天象显示出秦王当有天下，李渊敏锐地感觉到，李世民可能要动手了。当然，他并不知道李世民动手的对象是李建成，而不是自己。

不过在事情还没有弄清楚之前，李渊并不想冤枉李世民，和当初处理杨文幹造反事件一样，李渊也急召李世民入宫觐见，如果李世民不敢来，那就说明天象的显示很可能会成真。

可是李世民来了，而且看起来很从容。

“太史令傅奕刚才夜观天象，发现了一个重大秘密，你知道是什么秘密吗？”李渊开口问道。

“请父皇恕罪！儿臣不知！”

“是一个关于你的秘密！”李渊随口说着，说完他抬起眼睛死死地盯着李世民。

李世民的心几乎要从胸口蹦出来，额头上顿时冒出了冷汗。

难道他真的知道了吗？不！在他没有挑明之前，一切都还是个未知数。

“我的秘密？儿臣能有什么秘密啊？”李世民故作镇静地说道。

“傅奕说太白金星划过天空，他由此推断你将有天下！所以我召你进宫来，想问问你这是真的吗？”当李渊说完这句话后，李世民顿时放下了一颗悬着的心。

原来是这样啊。紧跟着，他发现自己的机会来了。于是一个调虎

离山的计划，在李世民的头脑中瞬间形成了。

“父皇！这是太子和齐王等人陷害儿臣啊！父皇有所不知啊，太子和齐王之所以陷害儿臣，是因为儿臣知道他们做了对不起父皇的事情。”

“哦？什么事情？”李渊顿时觉得纳闷。

“儿臣不敢讲！”

“恕你无罪！讲！”

“太子和齐王淫乱后宫！”李世民说完，马上叩头在地。

什……什么？淫乱后宫？

臭小子！居然八卦到你老爹头上来了。李渊顿时怒不可遏，但是转念一想如果没有确切的证据，李世民是万万不敢这么说的。

忽悠有时是要不惜血本的，正所谓饿死胆小的，撑死胆大的。

“可有证据？”

“有！儿臣丝毫没有做对不起他们的的事情，今天他们陷害我，就是想借您的手杀掉我，其实他们是想为王世充、窦建德报仇，儿臣今天死不足惜，可是实在耻于去见这两个贼人，父皇啊！恳请您给我个机会，明天早朝儿臣愿与太子和齐王当庭对质，如果我说了谎话，儿臣愿以死谢罪。”

李世民声泪俱下。

“好！你说明天当庭对质，就这么办！明天早上你们兄弟三人一起入宫见我！”

臭小子，想忽悠我，没门，到时拿不出证据，你将死路一条！

不！不用等到明天对质，我将解决所有的问题。

李世民运用自己的智慧，将老爹玩弄于股掌之间，本来这次谈话的主题是关于天象显示李世民当有天下的问题，为什么到最后却演变成李世民和李建成要当堂对质呢？

归根到底，是他成功利用了人性的一个弱点：好面子。

无论谁听到自己的老婆和别人有暧昧的关系都会坐不住的，何况是皇帝。这是个非常严重的问题，丢的不仅仅是李渊的面子，而是整个国家的面子。而且当事人还是太子。

李世民的这个爆料实在太猛，以至于猛到让他老爹居然忘记了这次谈话的主题，只想着如何挽回自己的声誉。可以说李世民是在通过混淆视听，干扰李渊正常思维的情况下，成功钓出李建成和李元吉这两条大鱼的。

就此开始吧。时间就定在六月四日清晨。

李世民安然地回到秦王府，开始着手准备。留给他的时间只有几个时辰。天亮后，所有的准备工作必须就绪。

李世民行动相当迅速，天还没亮的时候就在玄武门外布置好了一切，参加这次军事行动的除了李世民之外，还有尉迟敬德、程知节、秦琼、张公瑾、张士贵、侯君集以及秦王府的八百宿卫。

当然这一切还要感谢一个人，这个人就是常何。正是常何的默许，才使得李世民等人成功控制了玄武门。

刀出鞘！弓上弦！

所有的人都已准备妥当，只等着李建成和李元吉的到来。

就当所有的人都都在凝神等待时，一个柔弱的声音忽然从身后响起：“大家一定要注意安全啊！”

众人回身向着声音传来的方向望去，他们看见了一个人。

一个女人，这个人就是李世民的妻子——长孙氏，即后来的长孙皇后。

“大家一定要小心啊。”声音虽然很轻，却显得那么有力。然后，她的嘴角便露出了浅浅的一笑。

很多时候，女人的一个微笑，一句关心的话，往往会胜过男人们千百句口号。长孙氏的出现，让大家想到了自己的妻子和儿女。

是的！到现在为止，这已经不仅仅是内部的宫廷斗争了，它早已成为一个个家庭的政治冒险。

众人看着长孙氏，缓缓地点了点头。无须更多的言语，无须更多表白。

放心吧！我们坚信这一战，胜利一定会属于我们！

长孙氏离去了，就在她转身的一刹那，泪水淌满了脸颊。

好好干吧。无论胜败，我都将与你们永远在一起！

此战必胜！不胜则死！

致命的自信

事实上，李世民的准备工作并没有做到密不透风。就在他积极部署安排的时候，一个人探听到了消息。这个人就是张婕妤。凭着女性天生的敏锐直觉，她觉得李世民似乎可能有什么不利于东宫的举措。所以，她毫不迟疑地让人将这个信息在第一时间，通报给了李建成。在此之前，宫里的太监已经下旨给了李建成，让他明天早上入宫觐见。现在张婕妤又送来了李世民那边的消息，李建成心里开始犹豫起来。

在他看来，这二者之间似乎有着某种联系，只是他无法确切地判断出这二者之间究竟有什么联系。于是，他找来李元吉商量如何应

对。

“大哥！我觉得这两件事似乎都很蹊跷，不如你明天称病暂不上朝，然后咱们集合人马以不变应万变！”李元吉说道。

“父皇召见咱们，而且是让咱们兄弟三人一起入宫，明天李世民也要上朝，他那边应该没有什么举动！”李建成分析道。

“我觉得张婕妤的消息不能不重视，她说李世民集合了人马往玄武门奔去，大哥你说这是什么意思？”

“嗯……玄武门的守将常何是禁军的头领，和李世民没有什么往来，如果李世民在玄武门有什么举动，他至少应该上报皇上，可是现在常何那里没有动静啊……”

李建成的大脑飞速地转动，但也想不到常何是这个事情的关键人物。

“大哥！就按我说的办吧。还是谨慎些好。”

“不！父皇召见咱们，很可能有重要的事情，如果不去，父皇要是怪罪下来怎么办？明天我们必须要去，四弟放心，即使李世民有什么非分的想法，皇宫禁地岂能容他乱来，你我明天尽管进宫就是！”

事实证明：错误就酝酿在绝对坚信自己判断的基础之上。此时的李建成和李元吉当然想不到，他们的人生即将走到尽头。

带着这份自信，李建成和李元吉最终向着玄武门走去。当然，对于他们来讲也是走向了地狱之门！

喋血宫门

六月四日，东方已经渐渐现出曙光，天已经亮了。

乳白色的晨雾渐渐地开始升起，将整个皇城笼罩在一层神秘的气氛下，霎时间，一阵风吹来，晨雾随风一缕缕地飘向远方，谁也不知

道会飘到什么地方，直到消失。

人生，有时岂非也和烟雾一样？

“来了！秦王动手吧！”尉迟敬德首先发现李建成和李元吉以及随行的三十余名亲兵向玄武门走来。

“敬德跟我过去，其他的人先不要动！”李世民说道。

说罢，尉迟敬德带着自己手下的七十多名亲兵，跟着李世民向李建成和李元吉走去。

当李建成和李元吉看到李世民的时候，表情顿时僵住了。

“二弟上朝还用带这么多宿卫吗？”李建成开口问道。显然他还没意识到李世民就要向自己动手。

李世民缓缓地摇了摇头，说道：“大哥！我想我们之间的争斗该结束了！”

“争斗结束？什么意思？”李建成觉得很纳闷。

“大哥！快跑啊！李世民今天要在这里动手，大哥你先走，我掩护你！”李元吉的反应还是相当快的，然后他抽出弓箭准备反击，也许是因为紧张的原因，居然三次都没有拉开弓。

李元吉的话瞬间点醒了李建成，随即他二话没说掉转马头准备逃跑。

就在李建成拍马准备逃走时，忽然听到身后一阵疾风吹过。

“嗖！”一支冷箭穿透空气，瞬间向他射了过来。然后，他便听到了自己喉咙破裂的声音。

“你……”李建成一头从马上栽了下来，他想挣扎着站起来，可是身子已经不听他的使唤了。

他到死也没有想到，为什么自己会是这样的结局。

是的！这是玄武门射出的第一箭，这一箭正是李世民射出的。正所谓一箭定乾坤！

当李元吉看到大哥倒在自己身旁后，顿时怒不可遏，他万万没有想到李世民居然这么干脆地就杀了李建成！

“李世民！你谋害太子，罪不容诛！我跟你拼了！”李元吉说完带着三十多名亲兵向李世民冲了过来。到了这个时候，李元吉已经彻底失去了理智，怒火中烧的他只想着为死去的大哥报仇。

看见李元吉一伙人向李世民冲了过来，尉迟敬德立即带着七十名亲兵迎了上去，双方随即开打。

如果不出什么意外的话，李元吉肯定是寡不敌众。但是就在这个时候，意外偏偏发生了。

李世民的坐骑受了惊吓，向旁边的树林狂奔而去，途中他忽然被树枝勾住腰带摔倒在地，无法起身。就在李世民奋力挣扎时，李元吉拍马赶到。

他一把夺过李世民的弓箭，狠狠地扔在地上，然后用他那双粗大的手，死死地掐住了李世民的脖子。

“没想到吧李世民，你杀死了大哥，这就是老天爷对你的报应！”他一边说着一边用尽全力，恨不得顷刻间扭断李世民的脖子。

同时，李世民也拼命地想掰开李元吉的手，并且说道：“四弟！你听我说，你听我说……”

“我不听！有什么话到那边和大哥去说吧！”李元吉的表情已经扭曲。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李元吉猛然听见身后有人大喝一声：“住手！赶快松开秦王！”

他下意识地回头一看，来的人正是尉迟敬德。

正当他的大脑急速思索着下一步该怎么办时，一支冷箭已经射入了他的后心。这是玄武门事变射出的第二支箭。

李元吉也倒了下去，倒下去的那一刻，眼睛死死地盯着尉迟敬德。他实在没有想到，自己作为皇子，最终会死在臣子的手里。

“秦王！下一步该怎么办！”尉迟敬德扶起李世民。

“玄武门那边怎么样了？”惊魂未定的李世民气喘吁吁地说道。

“秦琼他们已经替我解决了东宫那三十多个亲兵，正等着秦王下令呢！”

“咱们赶紧回去，按照事先的计划，大家一起退到玄武门内，控制内宫！”

李世民做出这个决定，除了是事先计划好的之外，还有一个原因，就是他敏锐地判断出虽然李建成和李元吉已经毙命，但是东宫和齐王府的其他人一定不会善罢甘休。

李世民和他的人以极快的速度退进了玄武门内，当然尉迟敬德在进入玄武门之前，没有忘记做一件事情，那就是割下李建成和李元吉的首级带在身边。在他看来，虽然这两个人已经死去，但是他们的首级可能还有利用的价值。

就在李世民他们刚刚退入玄武门内，便看到身后有大批人马向玄武门这边冲了过来。

东宫和齐王府的人已经杀到。

逼宫

就在李世民和尉迟敬德赶回玄武门的同一时间，东宫和齐王府的人便得到了玄武门事变的消息。

东宫车骑将军冯立率领副护军薛万彻和直府左车骑将军谢叔方立即集合两千人马，迅速地向玄武门冲去。当他们冲到距离玄武门还有五百多米的时候，李世民等人正好退进了玄武门。

“冲进去！剿灭这伙反贼！”冯立高声喊道。

如果他们真的冲进玄武门，那么李世民等人将会陷入很被动的境地。

八百对两千！

一锅夹生饭，吃不了也要吃。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李世民这边忽然有一个人站了出来，只见他挽起袖子，深吸一口气，然后将玄武门的宫门用力关上。

所有的人都惊呆了，他们都没有想到这个人的臂力居然如此惊人。这个人就是张公瑾。

随着宫门的关闭，李世民等人暂时赢得了喘息的时间，但是他们很快就听到了外边攻打城门的声音。

“撞开城门！杀进去！”冯立继续高声喊道！

“咚！咚！咚！……”东宫和齐王府的人调来撞城车，猛烈地撞击着城门。

“顶住城门！绝对不能让他们进来！”李世民下令说道。

八百宿卫一拥而上，将城门牢牢地顶住。

“撞！使劲地给我撞！实在不行就把云梯运过来，架云梯攻城！”此时的冯立已经是怒不可遏。

“将军！我看咱们不如直接攻打秦王府！”副护军薛万彻说道。

“攻打秦王府？”

“对！李世民发动政变，相信所有的兵力现在都在玄武门这里，秦王府一定空虚！”

薛万彻的话顿时让冯立茅塞顿开，但是在他看来，最重要的是让李世民放下手里的武器，如果这些人肯出来缴械投降，冯立并不愿意多伤及无辜。

冯立沉吟了一下，说道：“跟他们说，如果不打开城门投降，咱们就直接攻打秦王府！”事实上，他的这个决定错得很离谱。

机会稍纵即逝。

“好！”薛万彻高喊道，“秦王殿下，你赶快打开城门，出来投降，不然的话我们将攻打秦王府了！”

当李世民听到这句话时，顿时大为惊恐，因为秦王府的所有精英，现在都在自己的身边，留守在那里的只有几个文官和长孙氏，如果太子军一旦转头去攻秦王府，那后果将不堪设想！

“怎么办？怎么办？”李世民慌忙之下问左右的人。

“要不打开城门冲出去，和他们决一死战！”秦琼说道。

“不行！不能出去！咱们现在控制着内宫，还能和东宫有叫板的资本，一旦出去必死无疑！”尉迟敬德说道。

说罢，尉迟敬德快速地登上城楼，拿出李建成和李元吉的首级，对着玄武门外高声喊道：“外边的将士听着，太子和齐王意图谋害秦王，秦王根据皇上的旨意，将二人正法，你们切不可助纣为虐，赶快放下武器，既往不咎！如若执迷不悟，死路一条！”

尉迟敬德此言一出，玄武门外的太子军顿时军心大乱。在他们看来，李建成和李元吉已死，继续战斗已经没有任何的意义，顷刻间作鸟兽散，很多人纷纷逃走。

冯立和薛万彻等人虽然尽全力约束手下，但是依然无法阻止大量

逃散的士兵，无奈之下只得带着十几名亲兵离开长安，逃亡终南山。

至此，玄武门政变宣告成功！

政变虽然成功，并不意味着李世民的地位就有了保障。因为在内宫最深处的那个宝座上，还坐着皇帝李渊。对于在玄武门发生的事情，到现在为止，李渊毫不知情。

如果他知道了，会是个什么态度呢？

按照李世民等人事先的计划，政变成功后将进宫控制皇帝——逼宫退位。于是就在玄武门事变刚刚结束，李世民让尉迟敬德带着十几名亲兵迅速进宫。此时的李渊正和裴寂、萧瑀、陈叔达等人一起在皇宫新开发的人工湖里尽情地泛舟。

“陛下！臣尉迟敬德特来拜见！”刚刚经历了玄武门外的那场厮杀，尉迟敬德的盔甲已经沾满了血污，更要命的是来见皇帝的时候这位仁兄居然带着长矛。

《唐律疏议》上明确记载：滥入大内者处以斩刑，所谓的滥入就是没有皇帝的召见随便入内，携带武器进宫更是罪加一等。

尉迟敬德在朝廷待了这么多年，这条法律无论如何也是知道的，但为什么他还要这么做？很明显，尉迟敬德是故意的。

故意触犯朝廷的法律，有两种可能，第一种是这个人脑子出了问题；第二种是这个人根本不在乎。尉迟敬德显然不是第一种人，而是第二种。

那么他为什么不在乎？虽然史料上没有明确的记载，但是我依然坚信，尉迟敬德在去见李渊之前，李世民一定对尉迟敬德说了这样一些话：“如果皇上识趣的话，肯将军权交出来，肯立我为太子，你就按照他的意图去办，如果不同意的话，你就将他软禁起来！”

事情到了现在，已没有回头的可能，只能一条道走到黑。

所以在李世民的授意下，尉迟敬德即使触犯朝廷的法律也全然不在乎。因为他已经做好了最坏的打算，如果皇帝有异议，立刻软禁。

幸好，李渊的反应很快。

“爱卿为何如此模样啊？”李渊惊恐地问道。

“启禀陛下！太子和齐王作乱，现在已被秦王诛杀，秦王怕皇上受惊，特地让臣来保护陛下！”

保护？纯粹是扯淡，你现在拿个长矛站在我身边，鬼才知道你心里怎么想。

“哦！原来是这样啊！没想到今天会发生这种事情，你们说该怎么办啊？”李渊转头问裴寂等人。

李渊实在是狡猾狡猾的！

现在看来，只有让位，但是让位的话绝对不能从他嘴里说出来。不然的话，堂堂的大唐开国皇帝颜面何存？所以，他将球踢给了裴寂等人。

“陛下！当初起兵的时候建成、元吉等人并没有参加，对于大唐的建立也没有什么功劳，但是现在他们嫉妒秦王的功劳，共同作乱，幸好秦王及时出兵剿灭了他们，我认为秦王功劳盖世，陛下应当将朝政放心地交给秦王！”陈叔达抢先说道。

“是啊！陛下！我相信只要交给了秦王，就一定不会再出什么乱子了！”裴寂跟着说道。

“嗯，你们说得很对啊。这也是朕多年的愿望，朕意已决，将朝政交给世民。”李渊坚定地说道。

多年的愿望？你早干什么去了！真是他娘的一片墙头草！不过这也可以理解，谁都看的出李世民是拼命来的，如果稍有不慎，自己很可能就会到阎王那边和李建成、李元吉做伴。

随后，李渊下令让宇文士及和裴矩出面，命令东宫和齐王府剩下的人放下武器，停止战斗。但是杀戮并没有停止。

就在当天，李建成的五个儿子和李元吉的五个儿子全部被斩，其余的人，男的充军，女的入宫为奴。

无语.....

六月七日，李世民被立为皇太子。

八月九日，李渊退位，自为太上皇，李世民即皇帝位于东宫显德殿。

李世民终于坐上了那个代表最高权力的宝座，这个宝座他并不陌生，以前他来到这里，跪在这个宝座前，向他的父亲行礼，现在一切都变了，所有的人都要在这个宝座前向他顶礼膜拜。

这个感觉实在太好了。

虽然他的皇位来源有些不正，虽然在玄武门之变前，他根本没有继位的可能，但是现在这一切都已经不重要了。因为在政治斗争中，永远是成王败寇。

放心吧，拥有权力的同时，我也知道随之而来的义务。

放心吧，我不会让大家失望的，无论是曾经的朋友，还是曾经的敌人。

放心吧，我坚信大唐帝国在我手中定会四方来贺！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开启贞观

1. 1、决策
2. 2、四个命令
3. 3、突厥袭来
4. 4、朝堂对峙
5. 5、渭水之盟
6. 6、真的是永别吗？
7. 7、封赏惹的麻烦
8. 8、派系不同

3. 第二章 调整班子

1. 1、大讨论
2. 2、决定
3. 3、萧瑀的暴脾气
4. 4、罢免
5. 5、继续调整
6. 6、策略
7. 7、转折
8. 8、最后的微笑

4. 第三章：北征突厥

1. 1、突厥的历史
2. 2、给个理由先
3. 3、扶植
4. 4、出兵
5. 5、深入
6. 6、离间
7. 7、求和
8. 8、出击
9. 9、完胜
10. 10、录功赦罪

5. 第四章、玄奘之路

1. 1、身世
2. 2、辗转四方
3. 3、初遇险阻
4. 4、走出边关
5. 5、大漠孤影
6. 6、高昌境遇
7. 7、辩论
8. 8、印度见闻
9. 9、推上祭坛
10. 10、载誉归来

6. 第五章、声名远播

1. 1、开放的胸怀
2. 2、渊源
3. 3、追？还是不追？
4. 4、千里奔袭
5. 5、连闯三关
6. 6、慕容顺的时来运转
7. 7、功成身退
8. 8、落寞的太上皇

7. 第六章：群智生辉

1. 1、魏徵
2. 2、房谋杜断
3. 3、布衣宰相
4. 4、戴胄
5. 5、后宫良佐
6. 6、《氏族志》
7. 7、《括地志》

8. 第七章 西线战事

1. 1、失败的求婚
2. 2、进逼
3. 3、文成公主
4. 4、目标：高昌
5. 5、分歧

- 6. 6、戏剧性的变化
- 7. 7、摇尾乞怜
- 8. 8、攻取高昌
- 9. 9、瞬间跌落

9. 第八章：暗战

- 1. 1、李承乾的变化
- 2. 2、双重人格
- 3. 3、挥霍资本
- 4. 4、宠爱李泰
- 5. 5、李世民的想法
- 6. 6、纵容

10. 第九章 储位之争（一）

- 1. 1、伤怀
- 2. 2、积蓄势力
- 3. 3、心魔
- 4. 4、密谋
- 5. 5、误会
- 6. 6、不自量力
- 7. 7、闹剧

11. 第十章 储位之争（二）

- 1. 1、告变
- 2. 2、试探
- 3. 3、李治的秘密
- 4. 4、李泰的错误
- 5. 5、纠结
- 6. 6、侯君集的结局
- 7. 7、平衡
- 8. 8、太子被废
- 9. 9、表演很到位
- 10. 10、尘埃落定

12. 第十一章 高句丽恩怨

- 1. 1、恩怨渊源
- 2. 2、京观

- 3. 3、弑君
- 4. 4、导火索
- 5. 5、抱歉，调解无效
- 6. 6、错位的想法
- 7. 7、分歧

13. 第十二章 东征高句丽

- 1. 1、留守者
- 2. 2、出击
- 3. 3、伏击
- 4. 4、盖牟之战
- 5. 5、攻陷卑沙城
- 6. 6、信心
- 7. 7、4千PK4万
- 8. 8、辽东城大战

14. 第十三章 半途而废

- 1. 1、不战而降
- 2. 2、无奈的保守
- 3. 3、计划
- 4. 4、薛仁贵
- 5. 5、死局
- 6. 6、放弃
- 7. 7、脱岗惹的祸
- 8. 8、撤兵

15. 第十四章 三人之死

- 1. 1、刘洎的失误
- 2. 2、刘洎之死
- 3. 3、隐藏的秘密
- 4. 4、张亮的历程
- 5. 5、张亮之死
- 6. 6、杀人于无形
- 7. 7、天象
- 8. 8、李君羨之死

16. 第十五章 扬威

1. 1、突生变故
2. 2、借兵
3. 3、火牛阵的威力
4. 4、凯旋而归
5. 5、西征龟兹
6. 6、战术是个大问题
7. 7、进击
8. 8、最后的挣扎

17. 第十六章 伤逝

1. 1、痛失重臣
2. 2、丹药？毒药？
3. 3、术士大忽悠
4. 4、最不放心的事
5. 5、大幕落下
6. 6、尾声

引子

新的一天开始了，李世民端正坐在皇帝宝座上，俯视着这个帝国的一切，真是世事难料啊，虽然在之前的玄武门事变中他还面临着危局，但此刻这个帝国已经真正属于他了，最终上天让他如愿以偿的登上了皇帝宝座，而那个早已人头落地的李建成和李元吉将毫无悬念的逐渐被人们所遗忘。

李世民得到了自己想得到的一切，在今后的很长时间里，他可以甩开臂膀，用自己所得到的最高权力，去实现一个大唐帝国富国强兵的梦想。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

就此开始吧！

一个盛世即将拉开帷幕！

这个帷幕是从一个决策和四个命令开始的！

第一章、开启贞观

1、决策

事实上，就在李世民刚刚被立为太子，还没有正式登基的那段日子，他就意识到自己作为这个帝国的主宰者，应该表现出一种海纳百川的姿态，于是他做出了一个决策——赦免太子集团的人。

在玄武门事变之前，原太子集团是李世民的敌人，但是从现在开始，敌人必须要转变成为我所用，因为要实现大唐帝国富国强兵的梦想，天下和解是最根本的前提。

为此，李世民一纸诏书宣布对东宫集团的人既往不咎，愿意跟着自己干的，保留官位，不愿意跟着自己的，发给盘缠，回家养老。

这纸诏书一发布，立即得到了很多人的拥护，很多分散逃亡的原太子集团的下属军官，纷纷回到朝廷，表示愿意为新朝廷效力，在这些人看来，李世民的赦免诏书，其实是对自己曾经效忠太子的肯定，既然新皇帝已经肯定了自己，那为什么还死要面子活受罪，敬酒不吃吃罚酒呢？

人只要放下内心深处的结，其实可以活的很洒脱！

按说事情做到这个程度，已经证明了李世民确实是一位十分大度的帝王，但是接下来他所做的事情，可以用四个字来形容——气度不凡！因为他不仅赦免了原太子集团的人，而且对于其中有才能的人加以重用。

在这些被重用的人中，其中有两个代表人物：薛万彻和魏徵！

先说薛万彻。

这位仁兄在玄武门事变中，提出直接攻打秦王府，差一点坏了李世民的大事，可谓是“罪大恶极”，所以失败后立即逃往了终南山，成了草寇，但是如果换个角度思考的话，他能提出这个建议，说明薛万彻是有智谋的，绝不仅仅是一介武夫，对于这样有才的人，李世民当然是很看重的，所以在玄武门事变之后不久，就向薛万彻发出了和解信号，希望他回来为朝廷效力。

而薛万彻也明白，自己的旧主已死，再空谈忠义、守节未免过于迂腐，之所以先前逃出长安，是因为怕李世民降罪，现在新朝廷已经接纳了他，更何况李建成和李世民之间的斗争本就是皇室内部斗争，无论谁当政，自己效力的还是大唐王朝。

基于这种指导思想，薛万彻最终回到了新朝廷，后来的事实证明，他的决定是正确的，在贞观时代，薛万彻实现了每个武将都拥有的梦想——创建军功！

在不远的将来，大家会看到薛万彻将会拼杀于北击突厥、西讨吐谷浑、东征高丽中的战场上！也许后来连李世民都没有想到，自己当初的一个决定，会成就一个武将的功勋。

再说魏徵。

魏徵能够得到重用，除了本身有才之外，简单说起来是因为李世民看中了他的“耿直”，而耿直的人往往也大多是忠义之士。

玄武门事变的八天后，李世民召见了魏徵，两个人开始了一段对话，这次对话，李世民第一次正面领教了魏徵的耿直。

“你为什么要离间我和太子的关系？”

“呵呵！太子要是早听我的话，也不至于身首异处，更不会轮到今天陛下下来当皇帝！”

这一问一答其中暗含很深的玄机！

李世民的问话似乎很唐突，虽然魏徵曾经为李建成提过建议，让其先下手除掉李世民，但是既然已经做出和解的决定，就不应该如此发问。而魏徵的回答更加具有二杆子精神，颇有些破罐破摔的味道。

难道，李世民召见魏徵就是为了吵架斗嘴吗？

答案当然是否定的。

在我看来，李世民的问话方式其实是有意的试探魏徵，如果魏徵跪地求饶、一通表白的话，也许李世民就此会将魏徵打入冷宫，敢做不敢当的人我想换做谁应该都不敢用。

关键时刻，魏徵的耿直脾气救了他，李世民看重的就是他这点。

坦白直率，不狡辩，不掩饰，这正是李世民所需要的人。

不可否认，贞观时代的直谏之风，是以魏徵为代表开创的，这一点我们会在后边详细说道，也许就像薛万彻一样，李世民没有想到重用魏徵会带来如此大的回报，但和薛万彻不同的是，李世民和魏徵的君臣协作将注定成为千古美谈！

2、四个命令

如果说赦免太子集团，是为盛世的开启寻求一个稳定的前提，那么接下来李世民所下的四个命令就表现出了自己作为新皇帝与众不同的魅力。

俗话说的好，新官上任三把火，李世民的这四个命令在某种意义上表达了他做皇帝的理念。

第一个命令：停止宗教改革。

武德九年（公元626年）四月的时候，李渊曾经下过一个命令，削减淘汰全国的和尚与道士。之所以这么做也是无奈之举，因为自南北朝到唐朝初年近200年的时间，全国的和尚和道士逐渐呈上涨趋势，据统计和尚就有20多万人，再加上道士，全国整个的出家人应该在将近50万左右，而唐朝初年国家刚刚建立，百废待举，实在是没有能力养活这些出家人，所以李渊一狠心，下令实行淘汰，被淘汰的出家人必须还俗，否则将被治罪。

这样一来就会削减很多负担，而且还俗的出家人为了生存，进而转化成了劳动力，从而为国家服务。

应该说这样的改革是有利于国家发展的，但为什么李世民上台后又强令废除改革呢？

最根本的原因只有一个：稳定！

因为在古代除了政府具有第一影响力之外，最具影响力的就属宗教组织了，很显然李世民废除了宗教改革，一定会得到宗教组织的一致拥护，而得到了拥护就意味着控制了宗教这个舆论，这对于新皇帝李世民来讲是颇为需要的。

无论什么时候，人气都是不能丢的！

第二个命令：广开言路。

俗话说的好，三个臭皮匠顶个诸葛亮，政府想要做出一个正确的决策，仅凭皇帝拍脑门决定是不行的，很多时候还需要大臣们的群策群力，但是面对皇帝的威严，有的大臣怕摸皇帝的老虎屁股，对于皇帝的决定大多不敢提反对意见，而皇帝也是人，不一定所有的决定都是正确的，久而久之难免会失误，严重的就会为国家带来损失。

李世民正是敏锐的看到了这一点，所以他下令除去一切隔阂和障碍，要求百官上书言事，各抒己见，只要提出对国家有利的建议，一经采纳还会得到封赏和升迁的机会。

李世民当然明白，政通人和的基础是创造一个宽松的政治环境！

第三个命令：百官务必勤俭，不可奢华。

李渊在位的武德时期，事实求是的讲，宫廷生活相对来讲是比较奢华的，大家应该还记得玄武门事变后，尉迟敬德进宫面见李渊时，李渊正在开凿的人工湖里泛舟，由此可以想象出武德时期宫廷生活是多么的奢华，当然也可以想象的出老百姓的负担是不轻的。

而李世民上台后来了个180度大转弯，这等于和武德时期的朝廷划清了界限，而且李世民还亲自起带头模范作用，释放了后宫饲养的大量鹰犬，并且下令停止各地上贡一切珍宝，开创了一个勤俭治国的好头，实在是得到了老百姓的拥护。

民心向背从来都是国家的根基所在！

第四个命令：释放宫女。

这个命令表面看起来似乎不如前三个命令那么有力度，不就是释放几个宫女吗？干吗大张旗鼓的宣传？

在我看来这个命令是最具人性化的一个命令。

中国古代宫女的命运其实是很悲惨的，进得宫来基本上一辈子就呆在深宫内院之中，但是她们又不像那些嫔妃，可以得到皇帝的宠爱，但宫女也是人啊，也有七情六欲的啊，一辈子就这么孤苦伶仃的度过，这种精神上的折磨，其实才是最惨的。

李世民正是看透了人性，所以他下令释放宫女，让她们回家去过正常人的生活，在那个万恶的旧社会，作为一个封建帝王，李世民能够做到这一点，无疑是很伟大的。

人不能和人性作斗争！

一个决策、四个命令，李世民一亮相，就给朝廷带来一股清新的风气，人们隐约感觉到这个只有29岁的年轻帝王，很可能会有些不平

凡的作为，至少在这个年轻人身上，大家看到了他具有这样的潜力。

当然，前面的路还很漫长，盛世的开创是个艰苦的过程，它要求内外安稳，李世民一亮相便迅速安稳了内政，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接下来他将面临着一场生死攸关的外患！

3、突厥袭来

武德九年（公元626年）八月，就在李世民正式登基的几天后，突厥颉利、突利二可汗率兵十余万人直逼长安。

其实突厥人最初对这次行动是很犹豫的，但最终下定决心前来，究其原因，是受了当时仅存的割据反王梁师都的忽悠。

梁师都的鬼算盘拨的叮当响，看到唐朝逐渐安稳后，知道下一个目标肯定是自己，所以想利用突厥来震慑一下唐朝，当然突厥人绝对是“无利不起早”，以前李渊总是和自己装孙子，现在李世民当了皇帝，不知道对自己是个什么态度，所以也想通过这次行动看看虚实，如果条件允许，那就撸草打兔子，抢它一通！

八月二十日，突厥人进兵渭水便桥，到了这里后，颉利可汗下令暂停前进。

渭水便桥在长安城西北的20公里处，颉利可汗在这里下令停止前进，是有很深用意的，首先这里已经是大唐的国土，到了这里，说明突厥人已经侵占了大唐，这足以证明突厥人是强大的，其次，毕竟是客场作战，长安城守备森严，颉利可汗明白再加上十万人如果要打长安，也未必打的下，在没有弄清虚实之前，是不能轻举妄动的。

越界而不过分，这是颉利可汗这次行动的指导思想。

那么接下来所要做的就是派人去长安探听虚实。

颉利可汗把这个任务交给了自己的心腹爱将执失思力，很长时以

来我对这个派遣很是费解，如果要是探听虚实的话，完全可以派出专业的外交使者前去，为什么要派一员愣头愣脑的武将去呢？如果和李世民言语不和被杀掉，岂不白白损失一员大将吗？

也许突厥人的思维方式确实和汉人不一样，或者实在找不出更好的人选。

不过这样一来，执失思力就成了冤大头，一员武将去当外交使者确实有点赶鸭子上架，这次他真的命悬一线！

4、朝堂对峙

当李世民听到突厥大军到达渭水便桥停止不前，执失思力即将到来时，他敏锐的察觉出突厥人这一次到来并不像往常那样来了就抢，抢完就走，他知道突厥人是想不战而屈人之兵。

既然已经看穿突厥人的心思，所以李世民决定首先不能在气势上输给对手。

他明白，突厥人是虎狼，对待虎狼决不能仁慈，只有比虎狼更凶猛的野兽才能制服虎狼。

当然，人家既然没率先开打，而是派人来谈判，所以还是先接待使者，看看态度再说，作为大唐皇帝，姿态还是应该有的。

李世民的姿态很高，但是执失思力的姿态实在不是一般的低！

见到李世民后，执失思力率先来个下马威！

“我家可汗带领一百万骑兵已到渭水河岸”！言下之意就是，是战是和取决于李唐王朝，反正我们已经来了。

典型的二杆子，走到哪里都是二杆子！

听到这句话后，李世民的第一反应是震惊，一百万突厥骑兵兵临城下，这的确不是一件好玩的事情，搞不好刚刚走向平稳的大唐帝国，又会遭受生灵涂炭。

但是，经过多年血与火锤炼的李世民，在震惊过后，瞬间恢复了理智，他推断执失思力口中一百万骑兵的数字，是有水分的，当然没有一百万，十几万也还是有的。

面对对手的叫嚣，李世民的脑海中迅速思考着对策。

是妥协还是对抗？

选择妥协，那实在不是李世民的性格。

选择对抗，此时的李唐王朝还不够与突厥人开战的资本！

唯一的办法只有一个——对抗中选择妥协！接下来所发生的事情，我们将会看到李世民的危机公关能力。

“大胆！没有礼数！朝堂之上竟敢如此嚣张！”李世民怒声呵斥执失思力。

李世民的呵斥顿时让执失思力很没面子，自己好歹也是有身份的人，在人家朝堂之上这样大喊大叫，实在有失水准。

“我……”

“闭嘴！我大唐和你们突厥曾经有和亲之约，你们为何背信弃义”？李世民大声问道。

“这个……”执失思力顿时哑口无言。

“今日兴兵犯我唐境，你们可汗不觉得羞耻吗？来人！将执失思力暂时扣留于此，待我击退突厥，回来将其斩首示众，以壮我大唐声威！”

朝堂之上，当然不能丢李唐王朝的面子，所以面对执失思力，必须选择对抗！

但是，面对渭水河畔的十万突厥骑兵，就不能选择强硬的对抗方式了。

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李世民决定亲自前往渭水河畔去会一会颉利可汗这个老对手。

.....

5、渭水之盟

到达距离渭水2里的时候，李世民让大军停止前进。

“房玄龄、高士廉你们二人各带两名随从与我前往渭水河畔，其他的人在这里守候，没有我的命令，不可轻举妄动。”

李世民这样部署的目的不言自明，那就是这一仗他并不想打，因为小不忍则乱大谋，一旦开战，无数黎民百姓将会遭受生灵涂炭，最重要的是这一战李世民并没有必胜的把握。

所以，在朝堂对抗执失思力过后，面对突厥的颉利可汗，李世民选择妥协。

有时候妥协并不是懦弱，而是为了更勇猛的前进！

当然妥协的方式也很重要，至少要赢得对手的尊重！

面对李世民六个人的到来，颉利可汗确实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兄弟，这是唱的哪出戏啊？

投降吗？不像！开打吗？怎么就六个人过来？

可是看到李世民身后大军旌旗摇摆，颉利可汗的第一反应是——有埋伏！所以，在他的心中，马上为自己树立了一个准则，不到万不得已决不可轻举妄动！

事实上，李世民要的就是这个效果。

.....

但是接下来，李世民和颉利可汗两个人究竟说了些什么，史书上没有明确的记载，所以我也不能杜撰，但是我之所以说李世民是选择的妥协，是因为这个事情最后的结局是——突厥人撤兵了！

要知道，突厥人虽然很野蛮，但绝不是白痴，大老远的来一趟，绝不可能仅仅是观光旅游，不可能任凭李世民的几句话，就被忽悠回去，所以我猜测在这次谈判中，双方一定是达成了某种协议。

而这个协议的关键点就是突厥人可能获得了某种好处。从以往唐朝和突厥的关系来看，很有可能在这次谈判中，李世民答应给突厥人财物，也许是一次性的给予，也许是定期的给予，所以得了好处的突厥人才迅速撤兵，而突厥人可能也向李世民保证，今后不再进犯唐境。

当然，这仅仅是我个人的猜测，至于真相究竟是什么，我们已经无法知道了。

.....

两天后，李世民与颉利可汗在渭水河畔斩白马为誓，双方和解，史称“渭水之盟。过后，突厥人呼啸而去。

当然，所谓的政治协议，不过是暂时的握手言和，双方都明白，一场大战终将不可避免，不过对于唐朝来讲，哪怕是暂时的握手言和也是好的，至少有了一个休养生息的就会。

在李世民的心中，始终不会忘记这次的妥协。

还是那句话，暂时的妥协是为了更勇猛的前进。

突厥人，咱们走着瞧，总会有一天我大唐的铁骑，将会踏平你的老巢。

也就是从这一刻起，李世民开始下定决心，未来必须彻底突厥的问题，只不过，他现在当然不会想到，三年后，他真的实现了这个愿望！

6、真的是永别吗？

暂时解决了突厥的危机，李世民将目光又转向了朝廷内部，一个决策和四个命令，固然开创了新朝廷的新风气，但是眼下李世民还必须解决一个问题，那就是如何安排李建成和李元吉的后事问题。

虽然这个问题貌似和朝政无关，但是在我们这个注重伦理道德的国家中，人们是十分看重一个人品德的，无论这个人生前和你有多大的仇恨，只有他死了，一切一切就不应该再追究，如果你有安葬他的义务的话，一定要好生安葬。

在李建成和李元吉的问题上，李世民当然有好生安葬他们的义务。

所以在魏徵的建议下，李世民决定重新安葬李建成和李元吉，而且决定亲自去为兄弟二人送葬。同时下诏追封李建成为息王，谥号隐；追封李元吉为海陵王，谥号刺。

武德九年（公元626年）十月，李世民和文武众臣亲自护送兄弟二人的灵柩到墓地，从下葬到掩埋黄土再到树立陵碑，李世民目睹了整个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李世民终于抑制不住自己，泪水夺眶而出，进而嚎啕痛哭！

有很多人认为，李世民之所以会这样，其实是在作秀，都说葬礼

是为了死人，但终归是为了给活人看的，也就是说李世民其实是在向众人表明一种情谊，是在是不能当真的。

但是我却不这样认为，也许做出安葬决定，确实是出于作秀的目的，但是我依然认为李世民留下的泪水绝不是鳄鱼的眼泪，至少在下葬的那一刻，他的嚎啕痛哭是真实的。

李世民可以让史官修改史书，大肆诋毁李建成和李元吉，他也可以下令让朝廷所有的人都痛斥李建成和李元吉，更可以让全国的老百姓都认为这兄弟二人是十足的大坏蛋。

但是，他终究左右不了一样东西！

这样东西的名字叫——良心！

在我看来，就在李世民看到兄弟二人入土为安的那一刻起，其实在他的内心深处，真正的不安才刚刚开始。

其实，玄武门事变的阴影一直笼罩在李世民的心头，我始终认为，那个轻松驾驭群臣，拥有至高无上权力，表面看起来风光无限的李世民，其实有着不为人知的另一面。

在某个夜深人静的夜晚，玄武门事变的记忆一定会在李世民的心中忽然被唤起，进而“杀凶逼父”这个邪恶的词语迅速进入他的脑海，然后便是良心上深深的谴责，也许他会唏嘘慨叹，甚至他会留下辛酸的泪水，只是这一切我们没有看到罢了！

而且我认为，李世民这种良心的谴责，不会因为时间的消逝而逐渐淡化，相反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自己年龄的增长，这种良心上的谴责会越来越强烈，尤其是当他晚年看到太子李承乾和魏王李泰斗的不可开交的时候，这种谴责可以说已经成了一种折磨。

后来从李世民的某些话语和言行来看，玄武门事变的阴影一直伴随着他，直到他离开这个世界的那一天。

逝者已经安息，但是生者却是不安的。

真的是永别吗？

绝对不是。

从某种意义上来讲，李世民注定要为玄武门事变付出惨重的代价，这种代价是心灵上的伤痛，这种伤痛有的时候只要我们肉体活着就必须要承受。

所以我说，人在这个世界上无论你做什么，内心的平安才是永远！

7、封赏惹的麻烦

解决了李建成和李元吉的后事问题，等于是向过去画上一个句号，虽然良心谴责会伴随李世民一生，但是作为一个国家的皇帝，作为国家的标志人物，李世民必须要全身心的投入国家的建设之中，因为只有让大唐帝国在他的手中繁荣富强，才能向世人证明自己是最有资格继承皇位的人，否则，所有的人都会怀念那个早已入土的李建成。

为此，他必须奋力的前进，哪怕前边是刀山火海，李世民一刻也不能停留，还是那句话，拥有权力的同时，也拥有了义务！

通过一段时间的观察，李世民发现，大唐帝国如果真的要实现富国强兵的梦想，除了自己的努力之外，还必须打造一支高效廉洁的管理团队，目前这个管理团队，显然不能让李世民满意。

事情的起因是因为一次对群臣的封赏。

武德九年（公元626年）九月的一天，李世民为了犒劳从晋阳起兵到现在的老臣和玄武门事变中的功臣，决定对这些人进行封赏，在他的心中当然有个排序，那就是玄武门变变的功臣在老臣之前。

对于这个排序是否合理，是否科学，李世民并没有征求身边人的意见，当然这也可以理解，在他的心中，玄武门事变的功臣肯定占首位的。

所以在拿定主意之后，李世民就向这些功臣们宣布了这个结果，其中房玄龄、杜如晦、长孙无忌、尉迟敬德、侯君集五个人名列第一，封为国公，实封一千三百户。

这个结果宣布完，李世民最后说了一句话：“朕叙卿等勋赏或未当，宜各自言”。

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如果我的封赏有哪些不当的地方，还请大家为我指出来。很明显，这是一句客套的话，一般领导在讲话的最后，总要和大家客套几句，说几句谦虚的话语，其实领导都没拿这些话当真，所以其他人更不必当真。

大家都明白这个道理，所以都没有人发言，但有一个人对李世民的封赏十分不满，而且在朝堂上公开发飙。

这个人就是李世民的叔叔淮安王李神通。

“陛下，太上皇最初起兵的时候，臣可是第一个起兵响应的，而房玄龄和杜如晦不过是刀笔小吏，为什么功劳在臣之上？臣不服！”

李神通说罢拱手一揖，反正我说完了，爱咋咋地！

李神通痛快了，李世民郁闷了。

在他看来，李神通的不满其实是代表一部分人的，和当年刘文静表达的不满一样，做了皇帝的李世民其实也是十分忌讳功臣炫耀功劳的，李世民敏锐的察觉出，这是个十分不利的倾向，如果不加以控制，后果将不堪设想。

所以在李神通发飙过后，李世民开始发话：

“当初太上皇起兵时，叔父第一个响应确实不假，但我想叔父这样

做，也是为了自保吧！叔父说自己有功劳，这个我认为是值得商榷的，和窦建德作战叔父全军覆没，镇压刘黑闼，您望风而逃，请问您的功劳有多大呢？”

既然你撕破脸皮，那就别怪我揭你的老底！

想依靠皇族的长辈身份跟我摆谱，那是搬着梯子上天——没门！

这番话可以说是毫不留情，当着文武众臣将李神通奚落成大红脸，作为皇帝，按说李世民完全可以为李神通留些情面，先在朝堂之上把事情敷衍过去，然后私下里再说这个事情，何况李神通还是自己的长辈。

那么我们不禁要问，李世民为什非得当众奚落李神通呢？

他这么做有必要吗？

在我看来，李世民奚落李神通，绝不是逞一时的口舌之快，而是有着很深思考的。

他之所以这么做，其实是想震慑一部分人。

8、派系不同

前面我们说过，李世民想打造一支高效廉洁的管理团队，之所以会有这样的想法，是因为现有的管理团队的工作效率并不能让他满意，事实上造成这个局面的原因，是因为当时的朝廷中分为三大不同的派系。

第一派：武德旧臣派。

代表人物是宇文士及、萧瑀、封得彝、陈叔达等人，这些人都是李渊的铁杆心腹，这一派的龙头老大是那个深受李渊宠爱的裴寂。

第二派：秦王府属。

也可以称为贞观功臣派，代表人物是长孙无忌、房玄龄、杜如晦、秦琼、程知节、侯君集等人，显然这些人是玄武门事变的功臣，在李世民当皇帝后，这一派可以说是咸鱼翻身，是当时朝廷中地位最高的一派。

第三派：太子集团旧党。

代表人物是魏徵、王珪、冯立、薛万彻等人，在玄武门事变之前，这一派的人显然要比贞观功臣派们地位高，毕竟是辅佐未来皇帝的人，可是由于玄武门事变这个突发事件，使得这一派地位一落千丈，在李世民当皇帝后，不得不转向为新政府效力。

当然，除了这三个派别之外，当时的朝廷中还有两个人属于“超然物外”的另类人物，这两个人就是李靖和李世勣，他们不属于任何派系，置身于朝廷斗争之外，属于埋头干活型，虽然当时的朝廷斗争中看不到他们的身影，但这两个人绝不可以被忽略，因为今后这两个人将为大唐王朝立下汗马功劳，如果说贞观之治的“文治”得益于房玄龄、魏徵、杜如晦等人的鞠躬尽瘁，那么贞观之治的“武功”则主要得益于这两个人。

后边我们还会详细讲述这两个人是如何北征突厥、西征吐谷浑的，这里暂且不表，回过头来接着说三个派别。

三个派别中，太子集团旧党由于太子的失败而地位一落千丈，基本上已经分化瓦解，不得不依附于李世民，为新朝廷效力，贞观功臣派是李世民的嫡系，这两个派别基本上没有什么问题，最大的问题来自于武德旧臣派。

武德旧臣派的人由于是老资格，而且在唐朝建国的过程中立有大功，所以在朝廷内总是以龙头老大自居，除了有意无意炫耀自己的功勋外，而且瞧不上贞观功臣派和太子集团旧党，在日常的工作中，时常排挤这两个派系的人，例如封德彝就经常给房玄龄穿小鞋。

这次李世民之所以当中不留情面地奚落李神通，也是想震慑一下武德旧臣派，让他们摆正自己的位置，如果这些老臣能够识趣，主动配合自己的话，李世民并不想将这些老臣一并打入冷宫。

可事实证明，武德时期的这些老臣实在是令人失望，不仅工作效率低下，最重要的是他们的政治理念不适合唐朝未来发展的走向，邀功请赏可以理解，但是在国家大事上丝毫不能马虎，对于不符合新政府施政理念的，李世民认为必须淘汰。

如果说李神通事件是李世民调整权利机构一个导火索的话，那么不久之后关于施政大讨论的事件，则让李世民彻底下定决心将武德旧臣一举淘汰。

第二章 调整班子

1、大讨论

李神通事件过后不久，武德九年（公元626年）十月的一天，李世民召集文武众臣开会，这次会议讨论运用什么样的“施政理念”如何治理天下的问题。

由于篇幅所限，我就不把讨论的全部内容都写出来了，如果我都写出来，相信大家也没有耐心看下去，我只把其中精华的内容写给大家看。

李世民引起话题：“天下经历了长时间的动乱，现在刚刚太平，治理起来如果想很快看到成效并不容易啊！”

魏徵应答：不对！大乱之后，其实更容易治理，这就好比饿了很长时间的人更容易吃饱一样。

李世民接着说：你的意思我明白，可是现在天下这个样子，我看即使善于治理的人，想要看到治理的成效，估计也得在一百年之后，大乱之后，能指望很快就看到成效吗？

还是魏徵回答：陛下所说的情况，一般是这样，但是圣人治理天下，只要上下同心，三年就可以看到成果，这话孔子曾经说过。

“嗯！爱卿所言及是啊”李世民对魏徵的回答表示满意。

但是在众臣中，有一个人站出来反对魏徵的说法，这个人就是时任尚书右仆射的封得彝。

“我反对！自从上古以来，人心逐渐的恶化，所以到了秦朝主张用

严刑峻法治理，汉朝是王霸之道互相杂用，不是不想治理好天下，只是很难做到罢了。魏徵是书呆子，如果采用他的方法，国家只能是越来越乱。”

“封大人！你的说法未免过激，有一个词叫‘易代不治’，就是说不同的时代有不同的治理方法，所以大乱之后很可能会出现大治，历史上的黄帝、颡顼、商汤、周成王等，不都是在大乱之后达到大治吗？如果按照的你说法，人心逐渐恶化，那现在也就不存在人了，基本上只剩下鬼了。”魏徵紧跟着反驳。

封得彝无言以对。

这次讨论其实发言的人很多，大部分人倾向封得彝的观点，只有长孙无忌、房玄龄、杜如晦等少数人倾向魏徵的观点，姑且不论双方观点的对错，事实上，这场讨论已经超出了日常商讨国事的范畴，因为它在不经意间已经演变成唐初两种政治路线的斗争。

那就是究竟该用“王道”还是用“霸道”来治理天下的问题。

一个主张仁政治理，一个主张严刑峻法镇压！

表面看起来，双方的观点都很有道理，都有各自的理论依据，但是主张用“霸道”治理天下的人，显然忽略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那就是皇帝李世民的想法。

从后来的贞观之治来看，李世民用的是“王道”，有人说刚开始的时候，；李世民心里也是没有准谱的，只是听了魏徵的建议后，才采用的“王道”，对于这种说法，我是不太赞同的，至少我认为这实在小看了李世民。

李世民出身高贵，有文化，有思想，对于历史上的经验教训，可谓是烂熟于心，秦朝主张用严刑峻法，十五年就灭亡了，汉朝倾向于“王道”治理，而立国四百余年，这一切李世民肯定是知道的，而目前就好像当年秦汉的局面一样，面临着大乱之后该怎样治理的问题，你说他主张用哪种方法呢？

在我看来，李世民召集众臣讨论这个问题，其实是为了试探众人，其实他的心里早已经下定了决心，只是想通过这次讨论，看看究竟有谁不符合自己的施政理念，很可惜只有少数人比较符合，这实在让李世民很是失望，于是他决定调整权利机构。

2、决定

该从哪里下手呢？

朝廷官员众多，如果把那些主张用“霸道”的官员全部免掉，估计朝廷也就没人干活了，作为皇帝有时不可能具体管到每个官员，真正管理官员的其实是宰相，在唐代是不设宰相之位的，但是宰相的职能是存在的，听起来好像很矛盾，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要说一下唐代的中央官员制度。

唐初中央的管理，承袭隋代的三省六部制。

三省分别是中书省、门下省、尚书省。其中中书省负责草拟诏书，制定方案，门下省负责驳正违失，审核盖章、尚书省具体执行，其中尚书省的权利是最大的，因为负责全国的行政事务，而且六部直接受它的领导。

六部分别指吏、户、礼、兵、刑、工六部，这六个部门所管辖的事务，基本上囊括了一个国家的总体事务。

而唐初所谓的“宰相”其实就是三省的最高长官，中书省长官叫中书令、门下省长官叫侍中，尚书省长官叫尚书令，其中尚书令这个官职因为李世民即位前曾经担任过，所以他当皇帝后，不再设尚书令一职，而改设左右两个仆射。

除此之外，凡中央官员头衔有“同中书门下三品”、“平章政事”、“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知机务”、“参知政事”等称呼的，都算作“宰相”。

可以说，在唐初，“宰相”其实是个组合。

前边我们说过，三省中要数尚书省的权利最大，所以李世民决定首先从两位仆射开始动刀。

当时尚书省的两位仆射分别是左仆射萧瑀和右仆射封德彝。

写到这里相信大家一定会说，李世民肯定先拿封德彝开刀，因为这个家伙是主张用“霸道”治理天下的。

事实上，并非如此。

“挨宰”的人是萧瑀。

3、萧瑀的暴脾气

李世民之所以首先拿萧瑀开刀，除了他也主张用“霸道”治理天下之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萧瑀的人缘不是太好。

封德彝虽然和李世民的施政理念不相符，但封德彝和同僚之间至少还是能沟通相处的，虽然有人诟病他的虚伪，有人指责他两面派，试问官场中人有几个不是这样呢？

而萧瑀就不同了，虽然出身高贵，但这个人有个最大的缺点就是脾气暴躁，在官场中混，暴脾气是绝对不行的。

虽然在刘文静案件中，萧瑀明显倾向李世民，和李世民的也算不错，但是同僚都对你有意见的话，领导也是没办法用你的，因为没办法开展工作啊，再加上施政理念和领导不相符，所以对不起，您只能高高挂起了！

萧瑀由于脾气暴躁确实得罪了不少人，例如和同为武德旧臣派的封德彝关系就不好。

两个人同为尚书仆射，但萧瑀的位置比封德彝稍微高出一点，这就引起了封德彝的嫉妒，所以封德彝就利用机会为萧瑀挖坑。

例如，李世民以前问两个人：今天中午吃什么啊？

封德彝和萧瑀耳语几句商量后，萧瑀因为地位稍高，所以开口说：“我们两个人一致认为今天吃面条好，因为很久没吃面条了。”

封德彝表示赞同，毕竟是两个人商量的结果。

但是现在由于封德彝嫉妒萧瑀，所以他开始出卖萧瑀。

还是李世民提问：今天中午吃什么啊？

两个人商量后，萧瑀说：“我们两个人一致认为吃面条，因为很久没有吃面条了。”

但是封德彝却开口说道：“我不同意，我认为应该吃米饭，因为面条做起来太麻烦！”

这就引起了李世民的强烈不满！

萧瑀你怎么能说你们两个一致认为呢？虽然你的位置稍高于封德彝，但是也不能用你自己的意志去衡量人家啊，既然已经商量好了，为什么封德彝忽然不同意见呢？还是没商量好嘛，而你的位置稍高，没商量好那就是你的责任。

一来二去的，李世民开始对萧瑀产生反感！

刚开始的时候，萧瑀并没有在意封德彝的做法，可是时间长了，他忽然发现原来自己被涮了，这令萧瑀大为恼火，可他又不是那种背后给人捅刀子的人，再加上暴脾气无处发泄，终于忍无可忍和封德彝决裂，有时候在朝堂之上就和封德彝大吵大闹，搞得李世民也很无奈。

暗中争斗也就罢了，但是公开撕破脸皮就不好了，至应该维持表

面上的和气！

不仅如此，萧瑀也很看不起房玄龄和杜如晦等贞观功臣派的人，总是对他们指指点点，有时搞不好还会和奚落房玄龄和杜如晦等人，弄得这些人很没面子。

而李世民恰恰是倾向房玄龄等人的，所以对萧瑀由反感上升到厌恶！

所以没过多久，李世民找了个机会将萧瑀免官，捎带脚将那个同样是武德旧臣派的超级写手陈叔达也一并打入冷宫。

但不久之后的贞观元年（公元627年）六月，封德彝突然病故身亡，两个仆射一个免官、一个去逝，一下子把李世民晾在了那里，这让李世民措手不及，为了稳定朝政，李世民不得已把老同志萧瑀再次请出来，让他继续担任尚书左仆射，同时任命长孙无忌为尚书右仆射，辅佐萧瑀。

长孙无忌本来是萧瑀的下级，时任吏部尚书！

4、罢免

长孙无忌属于贞观功臣派，又是李世民的大舅哥，所以当上尚书右仆射是在情理之中的，问题的关键是，萧瑀并不这么看。

萧瑀认为，封德彝死了，接替他的人应该也是武德旧臣派的人，贞观功臣派的这些后起之秀，是没有资格做仆射的，萧瑀有这样的想法，只能证明他不懂政治。

皇帝能够再次给你机会，已实属不易，岂能容你挑三减四，有句话叫性格决定命运，萧瑀的性格决定了他在这个位置上坚持不了多长时间。

不可否认，萧瑀是个好人，是个正直的人，但是在官场中混，仅

仅具备这些是远远不够的，很快他就感受了这一点。

长孙无忌接替封德彝担任尚书右仆射的同时，突厥正逢内乱，李世民对于是战是和拿不定主意，于是征求两位仆射的意见：

“两位爱卿，现在突厥正逢内乱，你们说是利用这个机会兴兵征讨，还是继续奉行和突厥和好的政策呢？”

要说萧瑀的确是个急脾气，不等和长孙无忌商量就开口说道：“臣主张兴兵征讨，自古以来都是强国兼并弱国，明君统一天下，陛下是明君，应立刻攻打突厥！”

萧瑀说这番话事实上根本就没经过大脑思考，他说这话的时候距离上次渭水之盟还不到一年的时间，要是有一百把握，上次李世民还会选择妥协？

所以，萧瑀说完，李世民没有表态，而是把目光转向了长孙无忌。

只见长孙无忌清了清嗓子开口说道：“开战也不是不行，但现在国家刚刚稳定，一切还是应该以休养生息为主，特别是我们的部队，经过长年的征战，现在更加应该休养，我认为突厥要是不主动来攻，我们还是应该奉行和他们和好的政策，但同时也应该严加戒备，以防不测！”

对比萧瑀刚才的发言，长孙无忌显然圆滑的很多，一切从国家利益出发，而不仅仅是泄私愤。

如果没有长孙无忌在旁边，或许萧瑀的话李世民还能够接受，但有时真的是人比人气死人，听完了长孙无忌的话，李世民对萧瑀刚才的发言简直是厌恶透顶，在他的心中，萧瑀实在不应该是这个样子的。

同为尚书仆射，说话的差距怎么就这么大呢？

萧瑀实在很难堪，他忽然发现，长孙无忌是个很可怕的人，封德彝或许只会耍阴谋诡计，而长孙无忌却是个治国的良才，但是耍阴谋诡计却未必就比封德彝差。

萧瑀郁闷了，在他看来自己的前途已经开始渺茫起来了，他虽然正直，却不是傻子，他忽然意识到即将到来的这个时代，或许有一大批老臣将被淘汰。

也许这就是一朝天子，一朝臣吧！

郁闷萧瑀继续着自己的工作，但是在工作中，他已经失去了平和的心态，和长孙无忌、房玄龄、杜如晦等人的矛盾越来越深，甚至有的时候一个人面对着贞观功臣派合力的打压！

而往往在这个时候，萧瑀是非常希望李世民能够主持公道的，可是事与愿违，史书记载：“每有评议，玄龄等不能抗，然心知其是，不用其言，瑀弥快快。”

萧瑀的心彻底凉了，他明白李世民是在有意识的重用贞观功臣派的人，而自己之所以还没有被拿下，是因为自己的权利过渡任务还没有完成。

但是他清楚，自己的任务很快就会完成。

是的，的确很快，贞观元年（公元627年）十二月，李世民再次下令免去萧瑀尚书左仆射的职务，而这个命令距离上次萧瑀复职不过半年的时间。

从此萧瑀再未回到三省之内，虽然被免官后，李世民还是把他当做德高望重的名臣，而以礼待之，但对于萧瑀这样的老臣而言，事实上，政治生命已经终结！

再鲜艳的花朵，终有凋谢之时，站得再高的人，也终有倒下的一天！

所以，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对此保有一份宁静的心态！

5、继续调整

在李世民的心中，这次的权利调整不过是个开始，目前的人选，距离他打造高效管理团队理想还有很大的差距。

不断的实践中，李世民也在不断的进行整合和完善。

贞观二年（公元628年）正月，新上任的尚书右仆射长孙无忌主动请辞，史书上并没有明确记载他请辞的原因，在我看来绝不是长孙无忌的能力有问题，而是因为他的身份。

长孙无忌是贞观功臣派的首席人物，也是李世民的大舅哥，换句话说他的身份是外戚，自古以来外戚掌权的事情层出不穷，李世民和长孙无忌心里都很清楚，作为皇帝，李世民虽然重用长孙无忌，但是在内心深处，也会时刻防范着他。

长孙无忌内心也深深懂得，自己作为贞观功臣派的首席人物，李世民一定是会重用他的，这一点从提拔他当上书右仆射就可以看出，但长孙无忌也一定明白，在重用的同时，皇帝一定会用一双警惕的眼神在暗中监视他。

谁也不想大权旁落，何况“外戚”这个字眼，实在是太敏感！

一句话，外戚的身份不允许长孙无忌在这个位置上待的时间太久，不然的话，很可能会惹祸上身。

最根本的原因是，李世民不是汉献帝，这个皇帝实在太过强大。

所以，我认为，长孙无忌请辞，其实是看穿了李世民的心思，同时也是明哲保身，因为他相信，只要自己不掌握大权，凭着自己“外戚”的身份，也一样尊贵。

后来李世民逝世前将长孙无忌列为顾命大臣之一，就充分证实了这一点。

有的时候，领导和下属是需要有心灵上默契的，这种默契也许促成双方共同的利益，但更多的时候，其中的一方必须做出牺牲，而做出牺牲的一方，往往是下属！

长孙无忌辞职了，但是还有后来人！

从贞观二年（公元628年）二月到贞观三年（公元629年）二月，整整一年的时间，李世民不断调整朝廷的中枢机构，先后提拔杜如晦（尚书右仆射）、李靖（兵部尚书）、魏徵（秘书监）等人进入中枢机构。

一直到了贞观四年（公元630年），经过反复的调整，李世民才基本上完成了对中枢机构的改组，建立了以房玄龄（尚书左仆射）、李靖（尚书右仆射，当时杜如晦已去世）、温彦博（中书令）、王珪（侍中）、魏徵（秘书监参与朝政）、戴胄（民部尚书参与朝政）、侯君集（兵部尚书参与朝政）等人所组成的宰相班子。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个班子中，除了没有武德旧臣派的人之外，其他两个派系的人都有，而且还有个不偏不倚的李靖，更有新人戴胄，可以说李世民基本上平衡了两个派系的关系，而且注入了新鲜血液。

这些人大都具有进取之心，而且敢于直言进谏，从而矫正李世民的过失，对于一心要开创盛世的李世民来讲，这正是他所希望看到的。

事实证明，李世民不愧是一代杰出的帝王，从即位的初始，就切中要害，改组中枢机构，使当时的朝廷明显区别于武德时期。

其中最大的特点就是具有明显的朝气和革新的精神！

当然，李世民并没有就此放松自己，在他看来，武德就臣派的人虽然已经退出了中枢机构，但是并没有连根拔出，至少有一个人地位

还是十分尊贵的，以至于尊贵到貌似无人能撼动。

而这个人，在李世民看来却是十分碍眼的，有他在，武德旧臣派就没有彻底倒下，很有可能会春风吹又生。

这个人相信大家猜到他是谁了。

裴寂！

就在李世民着手改组中枢机构的同时，他并没有忘记“关照”这位和太上皇称兄道弟的老臣！

6、策略

武德时期的裴寂那是怎一个“牛”字了得！

可以和李渊同床共卧，凭借自己的几句话就可以忽悠李渊杀掉刘文静，说裴寂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是一点不过分的。

可是这一切，随着李世民的登基而逐渐发生变化。

贞观时期的裴寂是怎一个“熊”字了得！

作为武德旧臣派的首席人物，裴寂在李世民在当皇帝后渐渐失宠，处境似乎不妙。

归根到底其实有四个原因。

1、裴寂确实没有什么真才实学，这和李世民重用能臣的理念是背道而驰的。

2、刘文静案件使裴寂和李世民之间产生深刻的矛盾，这种矛盾虽然在李渊当皇帝时，暂时处于蛰伏状态，可是要知道刘文静是李世民的嫡系，李世民现在大权在握，冷落裴寂似乎也很正常。

3、李世民是绝对不允许任何人挑战自己权威的，而裴寂作为老臣权势过大，所以李世民必定冷落他。

4、在李建成和李世民的斗争中，裴寂倾向李建成一派。

如果仅仅是冷落也就罢了，作为裴寂来讲，自己已经达到了权势的顶点，现在他已经不再期望继续攀登自己人生的高峰，只要保住自己的权势，安享幸福的晚年，他就已经很知足了。

但是裴寂万万没有想到，他的这个美好愿望终究化作南柯一梦！

事实上，从李世民继位那天起，就一直酝酿着该如何扳倒裴寂，当然扳倒裴寂很简单，一纸诏书下令免去他的一切官职和俸禄，裴寂就会立刻傻眼。

不过，李世民要做的不仅仅是这些，他要做的顺其自然，不露痕迹。

斗争是必须的，策略也是很重要的！

李世民的招数实在是高，大致归纳起来统称为四个字“欲取先予”，如果单纯看表面，李世民刚当皇帝的时候，他还是很尊重裴寂的。

贞观元年（公元627年），裴寂实封一千五百户，名列群臣第一。

贞观二年（公元628年），李世民前往南郊祭祀，让裴寂和长孙无忌与自己一同乘坐龙车前往，裴寂还是很识趣的，皇帝的龙车是不能随便上的，有的时候皇帝是为了诚信试探你的，所以他极力推辞，李世民却对裴寂说：“因为您有辅佐王命的功勋，长孙无忌功劳也很大，现在你们一同乘坐龙车，不该您做又有谁来做呢？”

可以肯定的是一直到贞观二年为止，裴寂的地位似乎没有受到什么冲击，但是他不知道，这正是李世民扳倒他的一个策略。

贞观三年，裴寂的命运急转直下！

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是源于一个叫法雅的和尚。

7、转折

法雅和尚不是一般的和尚，他是个宫廷和尚，在和尚行业中，能够混到宫廷做事的，绝非等闲人物。

一般来说，和尚在皇宫里做事，其主要任务就是为皇帝和大臣讲经，哪个后妃生下皇子公主了，就去请他们念经祝福，哪个大臣家里有了丧事，就请他们去超度亡灵。

要知道王公贵族都是阔气的人物，哪个出手都不会寒酸，这些和尚一年到头能够捞到不少钱，所以在当时很多和尚都向往着进到宫廷做事。

但自从李世民登基没过多久，为了让大臣们奉行节俭，就下令禁止和尚出入皇宫，让他们回到自己原来的寺庙。

这样一来，很多在武德时期可以自由出入皇宫的和尚，就断了财路，所以有的人就心生怨言，开始发起牢骚。

而法雅就是其中的一个。

贞观三年（公元629年），法雅被兵部尚书杜如晦下令逮捕，理由是妖言惑众！

当时发牢骚的和尚有不少，但法雅居然被捕入狱，我想这位仁兄一定是言语过激，是牢骚大军中的战斗机，具有典型的代表意义。

那么法雅究竟说了哪些妖言呢？

对于这个问题史书上并没有明确的记载，但在审讯法雅的过程

中，这位仁兄供出了一个重要人物，这个人就是裴寂。

法雅供称裴寂知道自己所说的话，为此引发了裴寂的辩解。

裴寂说他所听到法雅口中的“妖言”不过是长安可能会爆发大规模的疾病，其他的一概没有听说。

从裴寂的辩解词来看，我们可以分析出法雅的“妖言”实在不算什么，如果事态真的严重，相信以裴寂的政治敏感来讲，一定会重视起来。

问题是，李世民并不这么看！

要知道，当时刚刚天下初定，需要的是一个稳定的政治环境，对于制造混乱的人，李世民是相当反感的，法雅的话语所引发的后果，也许没那么严重，但在那个特定的时代，法雅所说的话那后果就是相当严重的。

可以说，法雅在错误的时间、错误的地点，说出了一句错误的话，这句话为他带来的是斩首示众的后果。

而裴寂虽然比法雅的结果要好，但终究晚节不保，被李世民免去一切官职，食邑减去一半，逐出长安，回到老家蒲州（今山西永济）居住。

同时，李世民下了另一道命令：

为死去的刘文静平反昭雪！

含冤十年的刘文静终于在贞观三年恢复了名誉。

这个公道来的实在有些晚，但是晚来的公道依然是公道，它或许会迟到，但从未旷课！

至此谁都看的出来，李世民是在借法雅事件报复打击裴寂，不过话说回来，裴寂的运气也实在是糟糕，让李世民逮到这么一个良机，

从而终结了自己的政治生命。

不过裴寂的霉运并没有结束，回到蒲州后，忽然有一个叫信行的人向李世民告发：曾经有人说裴寂有皇帝命，而裴寂没有向朝廷坦白报告。

结果倒霉的裴寂遭到李世民的发配，目的地：交州（今越南和广西交界）。

也许是考虑到裴寂年龄大了，曾经没有功劳也有苦劳的缘故，李世民在发出命令后，忽然改变了主意，将发配地点改为静州（今广西昭平）。

从地图上看，静州只比交州近了一点点。

一点点也是好的呀，裴寂的心中还是很满足的，至少说明皇帝还是照顾自己的，不可否认裴寂虽然和李世民有矛盾，但确实是忠于李唐王朝的。

就在静州，裴寂率领自己的家人平定了当地羌族的叛乱。

8、最后的微笑

李世民虽然报复打击裴寂，但实事求是的讲，他并没有想置裴寂于死地，因为他明白裴寂忠于李唐王朝这一点，是毋庸置疑的。

所以在裴寂平定羌族叛乱没多久，李世民考虑到裴寂毕竟曾经对李唐王朝的建立有过功勋，所以下令让已经六十岁的裴寂返回长安。

当裴寂听到这个消息后，脸上终于露出了微笑，在他看来，李世民终于和自己和解了，而这种和解意味着他可以终老于长安了。

这是他现在最大的愿望，也是唯一的愿望。

但这个愿望最终破灭了，就在他接到李世民的赦免令后不久，长途奔波的劳累最终摧垮了他的身体，裴寂一病不起。

最终，裴寂还是没有回到长安，病逝于静州，时年六十岁。

裴寂，幼年孤苦，长大后凭借自身八面玲珑的功夫，混到晋阳宫副监的位置，这辈子最幸运的事就是碰到了李渊，虽然才学不高，但因为能够了解李渊的内心，而被李渊视为最亲密的战友。

和李渊称兄道弟，位极人臣，斗倒刘文静，支持李建成，最终因法雅事件，而被李世民罢免，人生最后的希望是终老于长安，未果！

对于裴寂，我想说的是，每个人都应该有自己的原则，终于李唐王朝就是裴寂一生的原则，但有的时候并不是仅仅坚持原则就万事大吉的，更多的时候，其实考验我们的是处理具体事务的能力，裴寂在这方面是他的短处。

斗倒刘文静，只是赢得了暂时的胜利，而本不属于太子集团的他，公开支持李建成，裴寂的政治经验略显不足。

幸好，李世民是个开明皇帝，不然的话也许裴寂早已死无葬身之地，而最后的那个微笑，也从另一个侧面表明，裴寂最终理解了李世民。

也许他明白了，自己以前的所作所为，最终导致的就是这种结果。

裴寂的结局也算是善终吧，但是毕竟他的心中还是有遗憾的，而这种遗憾，本来是可以避免的，但是我们每个人又都无法判断未来人生的走向，所以为了你将来没有遗憾，从现在开始，你要小心翼翼的，学会珍惜！

昨天已经过去，今天还在继续，而明天也终会成为历史！

回眸之时，无悔无憾，才是心存之真谛！

第三章：北征突厥

1、突厥的历史

李世民按部就班做着自己该做的事情，但是他的心中始终没有那个北方的强大对手——突厥！

突厥这个崛起于公元五世纪的游牧民族，随着自身的不断发展和壮大，逐渐建立起了一个各部落联合的幅员辽阔的草原帝国，从北魏分裂之后，一直到隋朝建立之前，将近100多年的时间里，中原王朝基本上无人能与之抗衡。

一百多年中，所有的中原王朝解决突厥问题的方式几乎一模一样，那就是和亲加贡钱。

可是和亲这种解决方式也是治标不治本，血亲关系尚且剑拔弩张（例如李建成和李世民）。更何况是姻亲关系，贡钱这种方式更加助长了突厥人的贪欲，所以中原王朝在不断讨好突厥人的基础上，还得忍受突厥人间断性的抢劫。

中原人就这样和突厥人共同经历了将近100年的岁月，一直到公元581年隋朝的建立。

隋文帝杨坚是个内心希望不断开疆拓土的君主，中原人忍受突厥的欺负，使他感到深深的耻辱，在他的心中一直希望用武力解决突厥问题，一血中原人之耻。

可是就在杨坚积极准备对突厥动武时，突厥内部发生了内杠。

隋开皇三年（公元583年）五月，突厥沙略可汗命令阿波可汗大

举进犯隋朝，结果被隋军重创，阿波可汗无奈之下率军撤退，遭到了沙略可汗的不满，沙略可汗认为阿波可汗消极怠工，所以率领大军突袭回撤的阿波可汗，这样一来，阿波可汗等于遭到两次重创，无奈之下只能投奔西部的达头可汗，两人最终联合建立了西突厥，与东部的沙略可汗分庭抗礼。

也就是从这时开始，突厥的部落联合帝国终于分裂，沙略可汗的部落在隋朝的正北方向，称为东突厥，达头可汗的部落在隋朝的西北方向，称为西突厥。

分裂其实也就意味着力量的削弱，力量的削弱就意味着中原人反击突厥的时刻来到了。

在隋朝灭陈统一全国不久之后，隋文帝杨坚迅速出兵，连续攻打东西突厥，迫使东突厥成为隋朝的属国，又强迫西突厥迁往河套地区。

两次出兵，大败突厥，一血中原人百年之耻！

可以说，隋朝初年，正是中原人对突厥强势的时期，而突厥的势力则暂时陷入了低谷，可惜这种局面没有维持多久，杨广即位后，突厥又开始强势起来。

其标志性事件就是我们在第一部中所说的那个“雁门被围”事件，制造这个事件的是东突厥人。

归根到底是因为杨广没有重视突厥人，而且这位仁兄在位时，全国各地基本上没有消停，何况东征高丽已经让他把老爹打下的基业糟蹋殆尽！

所以，杨广无力对抗突厥，当然他也确实无暇顾及突厥的问题。

从“雁门被围”事件开始，突厥人重新恢复了自信，同时他们也明白了一个道理：在与中原人的对抗中，要想保有强势的地位，就不能让中原出现统一、稳定的局面。

所以我们也就明白了为什么在隋末中原大乱的局势下，突厥人不断支持刘武周、梁师都、刘黑闥等割据势力了。

当然，我们同时也明白了李渊当初起兵时，为什么那么点头哈腰地和突厥人装孙子了。

装孙子实在非我本意，无奈实力不济！

2、给个理由先

李渊装孙子，李世民继位之初同样不例外，虽说渭水之盟，突厥人撤兵而去，但是也仅仅说明李世民这个孙子装的比较体面而已。

渭水之盟使李世民结下了一个心结，他仿佛觉得突厥人就像只巨蟒一样，时刻缠绕着自己，不知在什么时候会紧缩，然后将大唐帝国挤压的粉身碎骨。

在李世民的心中，一直憧憬着自己能像隋文帝杨坚一样，千里征讨突厥，将突厥人打得毫无还手之力，然后让大唐的子民再狠狠地踏上一万只脚，让突厥人永远翻不过身来。

但是渭水之盟始终牵绊着李世民，毕竟双方已经达成了协议，如果公开撕毁条约，会使大唐的名誉一落千丈。

要想出兵突厥，必须要找到一个合适的理由，思前想后，李世民决定从朔方的梁师都入手。

要说梁师都确实也不容易，这位仁兄自隋朝末年随着诸多反王一涌而起，充当一把造反的弄潮儿，没想到那么多年后，当李密、王世充、窦建德、刘黑闥等猛人一一倒下后，他居然还能够撑下来。

李世民明白，梁师都的靠山是突厥，如果仅仅依靠其自身的力量根本无法与唐朝相抗衡，所以他决定出兵灭掉梁师都，而突厥一定不会坐视不管，如果突厥出兵相助梁师都，自己就找到了对突厥用兵的

理由。

贞观二年（公元628年）四月，李世民命令右卫大将军柴绍和殿中少监薛万均率军进攻梁师都所在的朔方，同时命令夏州司马刘兰成在朔方城东附近，做好迎击突厥的准备。

事实证明，李世民的判断是正确的，就在柴绍和薛万钧出兵的同时，梁师都迅速向突厥求援，看来他还是有自知之明的，离开了突厥这杆大旗，自己要命也是抵不住大唐的铁骑的。

突厥人是很有意思的，得到梁师都的求救信后，马上派出援军赶往朔方。突厥出兵同时也就意味着先前的渭水之盟已经破裂！

唐朝和突厥几乎算是同时出兵，但是当柴绍和薛万钧把朔方围的水泄不通的时候，突厥的援军却遭到了刘兰成的强烈阻击。

最终，突厥人也没能靠近朔方城，撤兵而走。真是乘兴而来，败兴而去！

当然，这样一来最倒霉就是梁师都了，贞观二年（公元628年）四月二十四日，在唐军多日的包围下，朔方城严重缺粮，最先撑不住的是梁师都的堂弟梁洛仁。

要知道没饭吃的滋味是很难受的，任凭你是皇帝老子，还是达官贵人，在“饥饿”两个字面前，都是那么不堪一击。

饿极了的梁洛仁最终为了能吃上一顿饱饭，义无反顾将自己的堂哥梁师都诛杀，向唐军献城投降。

至此，隋末唐初最后一股割据势力，终于被平定。

天下合久必分，分久必合！

大势不可逆也！

平定梁师都并没有耗费李世民的很多功力，而且李世民终于找到

了出兵突厥的理由，但是仅仅有理由是远远不够的，最终决定是否出兵突厥的还是两个字——实力！

不可否认，大唐帝国在李世民的手中，逐渐的有了这个实力。

李世民继位后，尤其到了贞观三年，其国力已经与武德时期不可同日而语，在经过了李世民偃武修文的治理下，唐朝已经依稀有了些盛世的模样，所以李世民决定尽早解决突厥问题。

李世民是希望自己能够亲自挂帅出征的，但是此时他的身份已经不允许他亲自东征西讨了，所以要想武力解决突厥的问题，他必须着一个自己的代替者。

这个代替者要有丰富的作战经验，还要有做三军统帅的领袖气质，并且还要有和自己一样的作战性格！

综合以上三个条件，李世民选中了李靖！

为此，在贞观三年初，李世民让李靖接替杜如晦担任兵部尚书参与朝政，这个职位相当于宰相，从这一点可以看出，他是有意识的在考察李靖，看看他是否真的是解决突厥问题的合适人选。

从后来决定李靖为主帅这个结果来看，说明李世民对李靖在考察期的表现还是很满意的。

而事实证明，正是李世民的这个决定，进一步成就了李靖的军事伟业！

3、扶植

理由有了，合适的人选的具备了，但李世民依旧在等！

很多大臣对此很不理解，在这些人看来，李世民应该不是个拖泥带水的人，只要看准的事情，就会义无反顾的去做，为什么这一次会

显得那么优柔寡断呢？

事实上，在李世民的心中一直有一个整体的战略设计，那就是从四周孤立突厥，准确的说是孤立东突厥。

要弄清楚这个问题，我们首先简要介绍一下当时各个国家的地理位置。

在突厥（东突厥）的南边是唐朝，西边是西突厥，北边是诸多部落，东边是契丹。

也就是说，东突厥是被很多国家包围在中间的一个国家，当时东西突厥已经决裂，契丹因为实力弱小也臣属于唐朝，可以说唐朝、西突厥、契丹三个国家画一个半圆将东突厥罩住，而李世民的设想是要用一张网将东突厥死死的扣住，缩小东突厥的生存空间，要想做到这一点，东突厥北边的诸多部落是一颗关键的棋子。

最初这些部落依附服于东突厥的，但颉利可汗很是瞧不起这些部落的人，总是对他们吆五喝六，所以时间一长，这些部落的人就心生反感，总想找个机会脱离东突厥。

但这些部落也明白，一旦宣布脱离东突厥，仅靠自身的实力是无法与东突厥相抗衡的，东突厥迟早会一个个的把他们消灭，所以他们决定在实力最强的部落中，选出一个领袖，来领导大家一起对抗东突厥。

当时在这些部落中，实力最强的部落是薛延陀部落，其首领的名字叫乙失夷男。

对于各部落的联合推选，乙失夷男固然很高兴，做可汗当然是很风光的，但同时做了可汗也就意味着明天东突厥很可能打进家门，而你必须要带领大家抄家伙和东突厥火拼，这实在是个艰难的任务，因为东突厥的实力是在是太强大了，连唐朝这么强大的国家都非常忌惮突厥，更何况是这些实力弱小的部落。

所以对于部落的联合推选，乙失夷男连连推辞，因为他明白，这些部落如果没有大靠山，无论如何是无法对抗东突厥的。

乙失夷男也许想不到，就在此时，远在千里之外的长安，有一个人将目光瞄准了他，这个人就是李世民。

李世民明白，要想用一张网罩住东突厥，突厥北边的诸多部落是不能忽略的，现在这些部落已经有了反叛突厥之心，而且也有了合适的首领人选，万事俱备，只欠东风，这个东风就是要让他们有一个大靠山。

那就让我大唐做你们的靠山吧！

我们的目标只有一个，消灭东突厥！

随即，李世民命令游击将军乔师望北出长安，避开东突厥的耳目，前往乙失夷男的驻地，李世民让乔师望带去的是对乙失夷男封爵的诏书，同时还有大量的金银珠宝。

也就是从这一刻开始，乙失夷男在唐朝的支持下，正是成立了薛延陀汗国，并且成为唐朝的属国。

薛延陀汗国后来发展东至靺鞨、西邻西突厥、南接东突厥、北达俱伦水，成为了一个超级大国，当时谁也不会想到，多年后，这个曾经在唐朝扶植下成立起来的国家，最终成为了唐朝的敌人，导致双方大打出手。

当然这一切都是后话，此刻双方还是十分友好的。

至此，李世民也真正意义上完成了对突厥的整体战略包围，他相信薛延陀的存在，一定会让东突厥感觉芒刺在背！

嗯！是时候了，解决突厥的问题就在不远的将来！

4、出兵

贞观三年（628年）八月，代州都督张公瑾上书，请求出兵讨伐突厥。

他的奏疏列举了讨伐突厥颉利可汗的六条理由：

一、纵欲逞暴、诛忠良、幸奸佞。

二、欺凌薛延陀等诸多部落，致使其反叛。

三、无故处理突利可汗，致使遭受不白之冤。

四、突厥国内粮食匮乏。

五、颉利可汗疏远本族人，而重用胡人，相信唐军一到，胡人必生乱。

六、从前中原人到突厥的不少，可是因为被突厥人欺负，所以聚众占山为王，如果唐军出兵讨伐，这些人一定会响应。

其实，即使没有张公瑾的上书，解决突厥也是早晚的问题，但我相信张公瑾的上书一定不是偶然，也许他就是出自李世民的安排，自上而下是为命令，自下而上则是一种民意的体现。

面对张公瑾的上书，李世民立即批准，其实用不着六个理由，一个理由足矣，那就是，大唐如果要想开创一个完整的盛世局面，就一定不能再给突厥人装孙子，为了这个目标，必须消灭东突厥！

理由充分，人选合适，出兵！

贞观三年（629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李世民任命兵部尚书李靖为定襄道行军总管，并州都督李世勣为通汉道行军总管，华州刺史柴绍为金河道行军总管，灵州都督薛万彻为畅武道行军总管，任城王李道宗为大同道行军总管，检校幽州都督卫孝杰为恒安道行军总管，

五行军总管并受李靖统一指挥，统领十万大军，分道北征突厥。

这是李世民即位后，首次对外作战，所以此战不容有失，所有人都明白这一战将打响大唐开启盛世的头炮。

每个人都深知责任重大，当然感觉肩头担子最重的还是李靖！因为他是本次作战的总指挥官！

李靖现在的心情是复杂的，在玄武门事变中，自己置身事外，对于李世民来讲，自己等于是寸功未立，李靖明白，李世民继位后之所以没有排挤自己，正是看中了自己的军事才能，因为大唐帝国的盛世局面除了文治，还必须要武功！

可是如果北征突厥一旦失败，自己的政治生命或许就将终结！

李靖，为了一个富国强兵的梦想，这北征突厥的重任，就有你来完成。

相信我，虽然在你夺取皇位的道路上，我寸功未立，但是这一次，我将实现你多年的愿望，也是我大唐子民的愿望——打败突厥！

带着必胜的信念，怀着一颗感恩的心，李靖就此踏上征程！

5、深入

应该说唐军的进展非常顺利，就在六路大军刚一出征的时候，就传来利好消息，十一月二十八日，任城王李道宗在灵州击败突厥，十二月二日，在薛万彻的进逼下，突利可汗不得已投降唐朝，并且率众来到长安，向皇帝李世民行叩拜大礼。

柴绍、卫孝杰、李世勣三路大军还没有和突厥大规模的正面交战，但是也是时不时的打击一下突厥的小股势力，总体来说，唐军的形势一片大好。

而李靖当时所在的位置是马邑，自从长安出发后，李靖这一路的行军路线是出马邑向北，进击突厥腹部，李靖这一路面对的正是颉利可汗率领的突厥主力部队，在他两边不远处分别是李世勣和柴绍的部队。

马邑再往北就是突厥的地盘了，李靖在这里停下了脚步，下令让全军原地待命。

面对着北边辽阔的大漠，李靖的心中不禁感慨万千，多年前平定萧铣和辅公祐，基本上靠的是水战，而这一次，反差实在太太大，难道自己真的是军事奇才吗？水战、陆战样样精通，李靖不禁对自己产生怀疑。

但是为了完成自己神圣的使命，这一次，李靖必须要迎难而上！

李靖明白，纵横大漠，最缺的就是水源，而且一旦战事限于僵局，唐军劳师远征，后勤补给也很困难，所以此战的要点在于：速战速决！

而突厥人不是棉花一吹即散，速战速决的道理谁都明白，问题的关键是如何速战速决，大军一拥而上，和突厥人火拼一场吗？如果突厥人退避三舍该怎么办？

这个问题让李靖很挠头，如果突厥人在自己的地盘和你打游击，那估计唐军一定会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如果换了别人，一定会为此战发愁到掉了头发不行，但李靖不是别人。

经过冷静的分析，李靖认为要想速战速决，必须集中优势兵力，打一场歼灭战，消灭突厥的主力部队。

想到这里，李靖命令校尉给附近的柴绍和李世勣送信，让他们率领大军向定襄城（今内蒙古林格尔县西北）附近靠拢。

.....

贞观四年（630年）正月，李靖带领三千轻骑兵，出马邑，直奔恶阳岭（今内蒙古林格尔县南）。

恶阳岭的北边不远处就是突厥重要的军事据点定襄城。

身为军事统帅，居然只带领三千人来到敌人的军事据点，按照正常的用兵之道来分析，李靖是犯了孤军深入的大忌。

但有时候实践告诉我们，对与错在一定条件下是会互相转化的。

李靖不是二杆子，之所以敢孤军深入，是有着很深的思考的，他的想法是：用三千轻骑兵突袭定襄城，拿下定襄后，用三千人死守定襄，颉利可汗必然率大军前来围攻定襄，然后自己和柴绍、李世勣两路大军，内外合围，就地歼灭突厥大军。

事实证明，这个设想，李靖只成功了一半。

一月二十日，李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突袭定襄城，驻守定襄的突厥大将康苏密还没有回过神来，唐军的旗帜已插在定襄城头之上，慌乱之中，康苏密败回颉利可汗的突厥大营。

进入定襄城的李靖显的十分兴奋，在他看来，很快颉利可汗就会落入自己精心设计的圈套。

“李、柴二位总管现在何处？”李靖回身问随军校尉。

“启禀将军！两位总管正率大军向定襄靠拢！”

“嗯！密切注意突厥大军的动向，如有突厥人来袭，立即报于我知！”

到目前为止，一切都按照李靖的设想进行着，他坚信，不久的将来，突厥人就会将定襄城围的水泄不通，而到那个时候，将是突厥惨败之时。

李靖就这样耐心的等待着，但是令他想不到的是，在他进入定襄城的一天后，探马为他带来一个让他感到很意外的消息。

颉利可汗不进反退，现已退至碛口(今内蒙古善丁呼拉尔)。

6、离间

面对李靖的突然袭击，颉利可汗大为惊恐！

在他看来，李靖只身率领三千骑兵孤军深入，绝不是贸然行动，他敏锐的察觉出，在李靖的周围或许会有唐军的主力部队，也许定襄城现在就是个巨大的诱饵，李靖正在大开城门等着自己靠上前去。

或许，唐军的主力部队现在已经开始向自己逼近，也许明天早上醒来，自己就会落入唐军的包围之中。

想到这些，颉利可汗不禁倒吸一口凉气，定襄城固然是一个很重要的军事据点，但是此刻绝不是夺回定襄城的最佳时机，兵法云：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可是颉利可汗现在实在摸不透李靖的周围究竟有多少唐军，所以在经过慎重的考虑后，颉利可汗选择退避三舍！

李靖有本事你就再带三千人到碛口来找我！

颉利可汗的确是只老狐狸。

正是因为他的退避三舍，让李靖的算盘落了空。

.....

战争的双方除了斗勇，还需要斗智！

颉利可汗的退避三舍其实也为李靖出了一道难题，是继续追击？还是原地驻守？

继续追击，说实话，凭着手中的三千人，李靖实在没有把握，等

和李世勣、柴绍会和在进军吗？这样做固然能保证军队的数量，但是深入突厥腹地作战，终究于己不利。

如果原地驻守的话，那基本上本次行动宣告徒劳！

事实证明，在继续追击和原地驻守两种选择之间，还有一种折中的选择——离间！

在没有必胜的把握下，暂且按兵不动，通过离间的手段，来涣散敌人的军心，其实是种很有效的方法。

熟读兵书的李靖岂能错过这个方法？

但是离间计的要点在于要有合适的离间对象，突厥阵营中谁才是最合适的对象呢？

答案是：康苏密！

要说康苏密实在是个倒霉蛋，这位仁兄在李靖突袭定襄城时，被迫撤回突厥大营，相当于被打了一记闷棍，当然他拱手将定襄城让给李靖，也是实属无奈，因为李靖来的实在太过突然，他根本没有时间去了解对手，为了保存实力，在经过一阵抵抗后，不得已撤退。

但是就是这个举动，却成就了李靖的离间计！

于是在选定人选后，李靖开始实施他的计划。

李靖首先派出间谍前往突厥大营周围散布假消息：假消息的内容是：唐军之所以很快能攻下定襄城，其实是早已经和康苏密商量好的。

背黑锅到没什么，问题这是个要命的黑锅，最严重的是，综合康苏密在定襄一战中的表现，颉利可汗真的开始怀疑起康苏密。

凭着你的能力，至少可以守住定襄城，为什么这次那么不堪一击？

第一步顺利实施，第二步骤：策反！

在康苏密看来，自己并不怕背上黑锅，身正不怕影子斜，只要作为一把手的颉利可汗明白这是李靖的离间计就好，他坚信以颉利可汗的精明一定会明白的。

事实证明，他错了！

自古以来，领导和下属都是一对矛盾体，更何况又是在战争的敏感时期，当年蔡瑁、张允的结局，就是最好的例子。

颉利可汗越来越信不过康苏密，这让康苏密觉得不寒而栗，或许某一天自己真的会成为蔡瑁、张允。

李靖正是看准了这一点，所以不失时机地策反康苏密。

最终，恐惧、无奈之下的康苏密选择投降了唐朝，而跟着康苏密一起来到唐朝的就有我们前边说过的萧皇后，除此之外还有杨广的孙子杨政道。

萧皇后的结局我们前边已经说过，不再赘述，在这里我们顺便说一说杨政道。

作为杨广的孙子，齐王杨暕的遗腹子，杨政道其实命很苦，虽然江都兵变的时候他还没有出生，没有亲眼看见自己的父亲和两个哥哥被宇文化及杀死，但是出生后就和萧皇后一起被突厥人掠去，一直到康苏密降唐才回到中原，被李世民封为员外散骑侍郎。

后来杨政道的事迹不在见于史籍，但是他有个十分有趣的儿子，名字叫杨崇礼，这位仁兄在唐朝一直保存着一项纪录，那就是在唐朝290年的历史，他是退休时年龄最大的官员。

多大岁数？

九十岁！

看来杨老先生的身体实在不错，或许老天爷为了弥补他老杨家惨遭横祸，让他过足了官瘾。

但是对于杨政道来讲，我想他这辈子在心底重复最多的话也许是：愿生生世世勿生帝王家！

7、求和

康苏密降唐，颉利可汗十分震惊。

令他不明白的是，康苏密是如何从自己眼皮底下溜走的，或许是因为他神经绷得太紧的缘故，或许他从来根本就没有重视过这员手下大将。

现在中了李靖的离计，颉利可汗在震惊之余，也很是郁闷。

照此下去，不知道会有多少人像康苏密一样降唐，颉利可汗立即决定继续后撤，目的地：阴山以北。

颉利可汗的意图非常明显，继续引诱唐军深入。

相信这一次，李靖一定会有所顾虑。

.....

很快，李靖得到颉利可汗继续北撤的消息，到现在他始终不明白，为什么颉利可汗这次的表现这么差劲，全然没有了四年多前在渭水便桥的威风。

其实这个问题很好回答，那就是现在的唐朝已经不再是四年多前的唐朝，敢犯强敌，随远必诛！

不过眼下，李靖还是摸不到突厥主力大军，这让李靖很是扫兴，因为以李靖手中的三千人马，无论如何是不能再前进了。

难道就此错过这打败突厥的绝好机会吗？

不！李靖，远在长安的李世民还在等待你胜利凯旋而归，如果不战而退，该如何向大唐的子民交代？

为了洗刷曾经臣服突厥的耻辱，这一战必须要打下去。

“拿地图来！”

摊开地图，李靖仔细的看着突厥撤退的地点，然后将手指向了地图上的“白道”（今内蒙古呼和浩特西北）。

“传我将令，命并州道都督李世勣带领本部人马，火速赶往白道，力争截击突厥。”

李靖说完后，沉吟了一会，然后抬起头来继续说道：“让张公瑾带领人马火速到我这里来。”

李靖的意图是，张公瑾带领人马来到后，自己火速赶往白道与李世勣会和，这个命令迫有些赌博的味道，因为现在只有李世勣距离白道是最近的，而且兵马齐整，但是对于截击能否截击到突厥，李靖并没有把握。

李靖明白，这一战是不能强迫李世勣的，因为时间实在是紧迫！

但是只要有一线希望，就要付出百分百的努力。

懋公！这一次就看你的了，希望不久之后，能听到你的好消息。

五天后，消息传来，李世勣在白道大败突厥！

李世勣在经过了两天两夜的连续跑路后，终于追上了突厥主力部队的断后人马，如此看来，突厥的撤退速度并不快，他根本没有想到唐军会以极快的速度追上来。

或与是疏于防范，当碰到李世勣的突袭时，突厥溃不成军，颌利

可汗拼死杀出条血路，带领数千人退至铁山(今内蒙古白云鄂博一带)。

唐军的突袭让颉利可汗惊恐不已，在他看来，或许自己已经深陷唐军的重围之中，不然的话，李世勣怎么可能像从天而降一样，不过让颉利可汗更为沮丧的是距离渭水之盟不过四年的光景，唐朝为什么变得如此强大。

渐渐的他明白了，自己还是原来的自己，但唐朝已不在是从前的唐朝。

如果继续打下去，颉利可汗觉得自己很可能会败得很惨，所以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他决定暂时向唐朝求和，求和是为了赢得短暂的喘息，待到草青马肥之时，重整旗鼓，卷土重来。

于是，颉利可汗继四年前渭水之盟后，再一次派执失思力到长安，只是这一次不再是挑衅，而是谢罪请降。

唐朝跟你装了N多年孙子，现在也该轮到你了吧。

二月三日，执失思力来到长安觐见李世民，面对突厥的低头认错，李世民表示可以原谅，同时派鸿胪卿唐俭和执失思力一通同前往突厥大营进行抚慰。

难道唐朝和突厥一战会以这样的方式而告终吗？

不！事实告诉我们，在平静的背后，必定隐藏着一股激流。

8、出击

就在李世勣截击突厥的同时，张公瑾从马邑赶往到了定襄，张公瑾一到，李靖立即带领本部兵前往白道和李世勣会和，他生怕李世勣一旦遇到突厥主力部队，会有什么闪失。

在半路上，他得到了李世勣大胜的消息，这让李靖很是兴奋，所以和李世勣会和后，两人开始商议如何深入阴山以北，将颉利可汗彻底打败。

可是就在此时，皇帝李世民的特使来到白道。

特使带来李世民的诏书，命令李靖率兵迎接唐俭，并且要求派人一路护送唐俭到突厥大营。

面对突变的形式，李靖和李世勣理不出任何头绪，在他们看来，自己打败的突厥或许只能成为了一个梦想。

皇帝的命令是必须要执行的，但是在护送唐俭走后，李靖陷入了沉思之中。

打败突厥一直是皇帝李世民这些年的目标，现在眼看就要大功告成，但是面对突厥人不怀好意的示弱，皇帝为什么轻而易举的相信呢？

李靖百思不得其解，因为如果就此撤兵，李靖实在是不甘心的。

但与此同时，李靖的心中还有另一个疑问：在皇帝的诏书中，为什么没说撤兵的事情呢？

这让李靖十分困惑，下一步究竟是战还是和呢？

为此，李靖找来李世勣共同商议。

“这一战到目前为止，颉利可汗虽然败了，可是其远在漠北的实力还很强大，如果皇上和他议和成功，他撤回漠北，再想彻底打败他就不容易了”，李世勣说道。

李靖摇摇头，然后缓缓的说道：

“不！我觉得皇上虽然和颉利可汗议和，但没说让我们撤兵啊，我觉得这里边一定有很深的用意。”

“什么用意？”

“有句话叫‘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何况现在皇上没有撤兵的命令”，李靖抬头看了看李世勣，脸上露出了一丝微笑。

“你的意思是……”

“继续打！”

“继续打？”

“是的！”

“我同意！现在唐俭前往突厥大营抚慰，颉利可汗一定想不到我们还会打过去，唐俭到了后，我们随后搞个突然袭击，相信此战必胜！”李世勣坚定地说道。

李靖缓缓的点了点头，然后他似乎恍然大悟，说道：“懋功啊！你所说的很像当年韩信灭田横之策啊！”

“可是这样一来，唐俭的安全就不能保证了啊！”李世勣微微皱了皱眉头。

“唐俭……”，李靖犹豫了一下。在短暂的沉默之后，猛然间他大声说道：

“为了打败突厥，即使牺牲一个唐俭这样的文臣也在所不惜！”

说完之后，李靖的眼中放射出精光。

……

二月四日，李靖留下李世勣统领全军继后，自己带领一万名骑兵，预备二十天口粮，连夜出发，向铁山疾驰，在他看来，突袭依然是最好的方式。

9、完胜

二月六日，在经过了两天两夜的长途奔袭后，李靖到达了阴山脚下，在往北就是颉利可汗驻扎的铁山，到达阴山后，李靖让部队放慢了速度。

因为他知道，在前方将很快就能遇到突厥的部队。

果不其然，在行进了不到二十里之后，他们遇到了几拨突厥的小股部队，李靖二话没说，上去就打，结果俘虏了很多突厥人，李靖对待他们的方式是——充军！

当然，李靖这边的大动作，并没有瞒过颉利可汗，不过在颉利可汗看来，这些实在不算什么，因为唐朝的抚慰使唐俭现在就在自己的营帐之中，无论如何唐朝也得顾及自己人的安全吧。

事实证明，正是这种惯性思维使颉利可汗放松了警惕。

仅仅两天后，他就将迎来自己人生中最惨重的失败。

二月八日，大雾！

李靖在经过两天的休整后，大雾的天气，终于让他迎来了打败突厥的最好时机。

“先锋官苏定方听令！”

“末将在！”

“你领200骑兵，利用浓雾疾驰先行，直冲颉利可汗中军营帐，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杀他个措手不及，我大军随后便到！”

“末将得令！”

苏定方，名烈，字定方，以字行世，后人通称为苏定方。冀州武

邑（今河北省武邑县）人，曾经是窦建德和刘黑闥的部下，刘黑闥失败后，苏定方回到家乡当了农民，李世民当了皇帝后，朝廷又重新启用了他，让他在李靖手下效力。

我之所以要说出这个年轻人的名字，是因为虽然他现在还只是李靖手下一个小小的先锋官，但是多年后，尤其是后来李治当了皇帝后，他注定将成为一个不世出的名将。

苏定方就这样带着200名骑兵率先疾驰而去，他坚信凭着自己的能力，一定会圆满完成李靖交给的任务。

应该说大雾的天气，确实帮了苏定方不少忙，在半路上，虽然他遇到不少突厥的小股部队，但是苏定方利用浓雾虚张声势，基本上不费吹灰之力，就把这些人打的七零八落。

苏定方就这样一路疾驰，渐渐的他靠近了颉利可汗的大帐。

坦白的说，连日来的疾驰让苏定方确实有些疲惫，于是在距离突厥中军营帐十里的时候，苏定方停下了。

在往前不远处就是颉利可汗的中军营帐，到目前为止，由于大雾的原因，突厥的主力部队还没有发现他们。

前方一片苍白，苏定方正了正头盔，他缓缓的拔出剑来，将剑锋指向了前方，然后他坚定的高声喊道：

“与我冲进颉利的营帐，活捉颉利可汗！”

“活捉颉利可汗！”二百名骑兵将士跟着高声喊道。

就这样，以苏定方为首的先锋部队向突厥人发起了有力的冲击。

苏定方的速度是相当快的，快到什么程度？距离颉利的营帐只有7里的时候才发现。

“唐军来袭！”突厥哨兵一声高喊，话音未落，苏定方的长剑已插

进他的胸膛。

冲击，继续冲进！

坚决不给颉利可汗还手的机会！

突厥哨兵的高喊，很快传到了颉利可汗那里，而此刻唐俭还坐在他的身旁，但是颉利可汗已经顾不上唐俭了，惊恐之下，他想到了两个字——逃跑！

因为此刻苏定方距离他的营帐实在是太近了，他根本没有时间组织抵抗。

短暂的惊恐之后，颉利可汗在侍卫的保护下，退出营帐，颉利可汗选了一匹上等的好马，率领少数人向碛口方向撤去。

而苏定方这边，一通猛杀猛砍，与此同时，李靖的大部队迅速跟了上来。

结果不言自明，唐军大胜，歼敌万余人。

而当时身在突厥大营的唐俭，居然在颉利可汗逃跑的同时，反应十分迅速，也跑出了突厥大营，不过他逃跑的方向和颉利可汗不同，他的目的地是李靖的大部队。

乱军之中，一个文臣居然能处乱不惊的保护自己的安全，可见唐初的朝廷之中，牛人真是不少。

10、录功赦罪

大败的颉利可汗很是郁闷，他实在想不到李靖居然会牺牲自己人来冒险突袭自己，幸好自己侥幸逃出，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现在他的手中只有千余人，眼下也只有暂时退回漠北，以求东山

在起。

可是就在他刚刚走过碛口，就遭到了李世勣大军的截击，看来李世勣的确是个痛打落水狗的专业户。

遭了李靖的当头一棒，又挨了李世勣的一记板砖，颉利可汗实在是叫苦不迭。

四年多前那个不可一世的颉利可汗，现在终于底下了他那高昂的头颅，在他看来，自己已经不能和唐朝相抗衡了。

可是他终究是不甘心的，他相信这一切都只是暂时的幻想，自己终究有一天还会回来的。

所以他决定西出灵州，前往沙钵罗部落，投奔吐谷浑，借助吐谷浑的力量，卷土重来。

可惜，命运终究让他的这个愿望落空了，在灵州的地界上，颉利可汗被大同道行军副总管张宝相俘获送往长安，不久之后郁郁而终！

正是应了那句话：人在倒霉时，喝口凉水都塞牙！

纵观颉利可汗的一生，我只想说一句话：

物极必反，盛极必衰，恒古不变的真理！

北征突厥大获全胜，六路大军凯旋而归，这一战彻底解决了北方东突厥的威胁，李世民很是高兴，下令嘉奖全军将士，尤其是李靖，李世民当然不会忘记这位统领六路大军的大功臣，正是他的正确指挥，才使得唐军十二月出征，二月就取得北征突厥的胜利。

所以，在所有人中，李世民当然要给予李靖最高的奖励。

虽然，御史大夫文彦博上书弹劾李靖，认为他军纪不严，造成突厥大量的珍宝散落在乱军之中，但是李世民依然给予了这位功臣很高的奖赏：赐绢两千匹，加拜尚书右仆射。

这就意味着李靖进入了宰相班子！

什么是明君？

李世民对李靖说过：“隋将史万岁破达头可汗，有功不赏，以罪致戮，朕则不然，当赦公之罪，录公之功！”

臣若有功亦有过，录其功而赦其过，我想这是衡量是不是明君很关键的一点。

贞观四年（630年）五月，西北部族请李世民尊号“天可汗”，这不能不说与打败突厥有很大的关系，在周边国家看来，现在的唐朝俨然是一个超级大国。

是岁，全国丰收，判死刑者仅为29人。

应该说在贞观时代，有很多标志性的年份，而贞观四年这一年，是唐朝繁华乐章的起始。

所有的人都开始仰望着这个崛起的帝国！

第四章、玄奘之路

公元2006年10月15日，“中印友好年”大型文化考察活动——重走“玄奘之路”全程行活动在西安大慈恩寺正式启动，这个活动的意义在于，通过重走当年玄奘法师走过的道路，去探寻玄奘那历久弥真精神，以及在今日世界的地位和价值。

一个普通的僧人，没有显赫的身世，没有高贵的血统，但是却凭借坚忍不拔的毅力，历时19年，只身完成了从长安到印度那烂陀寺的佛教探寻之旅。

玄奘的旅程是一段传奇故事，之所以说是传奇，是因为在当时没有人相信他能够完成这个任务，在很多人看来，玄奘基本上是十死无生，而他却实实在在的完成了，最终成就了一段中国人跋山涉水的传奇！

在我之前，虽然有很多人说过玄奘的故事，相信在我之后还会有人继续说，但是我依然想用自己的方式，来说一说这位伟大的僧人，写下我对他无限的敬仰之情。

舍身求法，千古一人，中国脊梁！

——鲁迅

1、身世

玄奘，汉传佛教史上最伟大的译经师之一，中国佛教法相唯识宗创始人，俗姓陈，名祿洛州缑氏（今河南偃师）人。

祖父陈康是北周的国子监博士，父亲陈惠终生不仕，专攻学术，

按说玄奘的出身虽然不显赫，但也算是官宦之后，一个官宦家的孩子怎么会出家成了僧人呢？

其实玄奘并不是立即进了寺庙，剃了光头，受了足戒，而成为僧人的，他最终出家其实经历是经历了循序渐进的过程，而最初把他领进佛门的是他的二哥。

玄奘的二哥法名“长捷”，俗名已经不可考，我们就把他称为长捷法师吧。玄奘十岁的时候，很不幸父母双亡，无奈之下，身为兄长的长捷法师，就肩负起照顾自己弟弟的重任，当然要完成这个重任，最好的办法就是把十岁的弟弟放在身边，于是十岁的玄奘就跟着自己的哥哥进了洛阳净土寺开始学佛。

但是进了寺庙并不意味着你就能够成为一名僧人，不可否认，在寺庙佛教氛围的影响下，十岁的玄奘逐渐对佛学产生浓厚的兴趣，而且学习佛法十分刻苦，但在当时不是你刻苦就能出家的，因为在隋唐时期，要想成为一名僧人，必须要经过官方的剃度，要经过严格的选拔考试，那个时候出家人的数量是受到官方控制的，因为僧人不用种田、不用服兵役，如果不加控制，大家都跑去当和尚（尼姑），那估计大家都没饭吃了。

所以，玄奘要想成为一个僧人，必须要等待时机，等待着当时朝廷的选拔僧人考试。

很快，这个机会出现了，在玄奘进入寺庙的三年后，隋炀帝杨广下令让大理寺卿郑善果到洛阳剃度僧人。

当然，十三岁的玄奘因为年龄太小，是没有资格参加剃度的，但也许真的是机缘巧合，就在郑善果完成僧人的剃度，即将走出大殿时忽然看到有个小孩子在外边不断向里张望。

这个小孩子正是玄奘！

玄奘向里边张望其实是出于好奇，毕竟京城里来了大官，而且平生第一次赶上剃度僧人的仪式，所以玄奘想看看剃度僧人到底是个什

么样，但是这一望不要紧，郑善果一眼相中了他。

凭着多年剃度僧人的经验，郑善果觉得这个孩子不一般。

“你叫什么名字啊？”郑善果笑着问。

“回禀大人，我叫陈祎，我爷爷叫陈康，父亲叫陈惠，曾祖颖川人氏。”玄奘回答道。他之所以要回答的这么完整，是因为在古代自报家门要报自己往上四代人。

“哦！要说起来你也算名门之后了啊！”

“大人过奖了！”

“愿意出家，以后成为一名得道的高僧吗？”

玄奘马上点点头，“愿意！”但是随后他又微微皱了皱眉头，开口说道：“只是我年龄太小，学习佛法时间不长，恐怕不够资格！”

“哈哈！你还很谦虚嘛！”玄奘的谦虚态度更加赢得了郑善果好感，他轻轻地抚摸着玄奘的额头说：“这个没关系，不过你先告诉我，你那么愿意出家，今后有什么打算吗？”

玄奘的回答只有十个字：“意欲远绍如来，近光遗法！”

这句话翻译成白话就是：远的目标是继承我佛如来的佛法，近的目标是将佛教发扬广大！

霎那间，郑善果惊呆了，他实在没有想到，一个十三岁的孩子居然会有这么伟岸的抱负。

“好！好孩子！就冲你这句话，我破例允许你出家为僧！”

就在那一刻，玄奘笑了，一个十三岁孩子的笑容是那样的灿烂，在他看来，自己就要与曾经告别，即将开始一段全新的人生旅程。

虽然当时也有人提出反对意见，认为把一个宝贵的出家名额给了

一个乳臭未干的小孩子，实在是一种浪费，但郑善果却始终坚持自己的做法，直觉告诉他，这个孩子未来有可能会做出惊天动地的大事情。

于是，他说出了一句在我看来十分经典的话：诵业易成，风骨难得。

是的，没错，其实何止是佛门，各行各业又何尝不是如此呢？

天才从来都不是应试教育的产物！

2、辗转四方

与郑善果的不期而遇，成就了玄奘出家的梦想，但是到现在为止，玄奘出家还只是处于实习阶段，也就是说，郑善果给了玄奘实习的机会，要想转正，还得经过一个漫长的过程。

根据史料记载，在郑善果走后，玄奘在十九岁之前，一直在洛阳净土寺研修佛法，除此之外，还经常与其他寺庙的高僧进行交流，在学习和交流的过程中，玄奘的佛学日益精进，在洛阳当地逐渐开始崭露头角。

如果照此下去，他最多也就是在洛阳接着熬资历，然后到了一定年龄，成为一个寺庙的主持，仅此而已。

但是上天注定了玄奘不能是个普通的僧人，在他十九岁的时候，当时的天下已经乱成了一锅粥，当时正是大业十三年——武德元年间（618—619年），相信大家一定还记得当时玄奘所在的洛阳是个什么情况。

此时的洛阳，李密和王世充正在这里打的不可开交，洛阳周围一片废墟，老百姓纷纷逃亡，在逃亡的队伍中也包括玄奘和他的哥哥长捷法师。

没办法，赶上战乱任凭你是什么得道高僧，也得躲着点刀枪剑戟，此时畅谈什么弘扬佛法，丝毫没有意义，因为弘扬佛法的前提是——你得活着。

无奈之下，玄奘和他的哥哥前往四川躲避战乱，之所以去四川，是因为在当时来讲，那里是唯一一块没有战乱的安宁之地，而且随着中原大量僧人前往那里去躲避战乱，使得当时的四川逐渐成为一个佛学中心地区，这对于玄奘当然是十分有利的。

在四川，玄奘继续刻苦研修佛法，而且常常达到废寝忘食的地步，随着时间的推移，玄奘的名声逐渐由洛阳扩展到四川，进而在四川名声大噪。

例如，当时四川著名的高僧道基法师就称赞玄奘，说自己一辈子接触过这么多僧人，还从来没见过玄奘这么具有仙风道骨的僧人。

能够得到高僧的认可是不容易的，要知道当时的玄奘只有不到20岁，而且还不是真正的僧人，在玄奘的心中，一切赞誉都比不上成为一名真正的僧人重要。

为此，他时刻奋斗着，他相信这一天一定会到来的。

事实证明，上天并没有让玄奘等待太久，在到达四川的一年多后，玄奘受了具足戒！

具足戒是成为一名真正僧人的仪式，也就说受了具足戒，你就具备成为“比丘”的资格和条件，而且会成为国家在编的僧人，接受这个仪式，是每一名僧人的梦想，当然从接受具足戒的那一天开始，也就意味着你必须遵守二百五十条戒律，这可不是一般人所能做到的，从这一点就可以看出，能够接受具足戒的僧人都是僧人中的战斗机！

在这里需要说明的是，所谓在编的僧人是隋唐时期特殊产物，在编的僧人在政府部门都有登记，而且在唐初，在编的僧人还可以得到朝廷30亩地的赏赐。

玄奘受具足戒当然不是为了那三十亩地，在他的心中始终没有忘记八年前曾经对郑善果说的那十个字，于是在接受具足戒的三年后，玄奘决定前往长安。

因为玄奘明白，四川虽然安宁，佛教氛围也还不错，但是终究不如长安，长安作为全国的首都（当时唐朝已经建立），影响力是首屈一指的，如果想混个寺庙的主持，偏安四川一隅也就罢了，但是玄奘的理想是弘扬佛法、要成为一个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高僧，实现这个理想，四川显然不是他心中的理想之地。

于是在经过长时间的思考后，玄奘依然谢绝了哥哥长捷法师的挽留，只身前往长安，他相信在长安，经过自己的努力，心中的理想一定会实现。

此刻他还没有想到，他的这个理想居然是以一种传奇的方式实现的！

来到长安的玄奘心情是激动的，不久之后他听到印度来了一位名叫波罗频迦罗密多罗的高僧，到长安来讲经，好学的玄奘当然不会错过这个机会，虽然当时佛教在印度已经趋于衰落，但毕竟人家那里是发源地，在外邦人的心中，印度依然是佛教的中心地。

对于玄奘来讲，这是首次听印度高僧讲经，这是个增长见识的绝好机会，在这个过程中，玄奘逐渐第一次了解了中土之外的佛学，感受到了印度作为佛教发源地的神圣，这让玄奘大开眼界，正是从这时起，玄奘开始有了远赴印度探求佛教圣地的想法。

年轻的玄奘热血沸腾，为此，他立即召集一些志同道合的僧人，上书朝廷，请求西行印度。

但就在玄奘满怀希望等待朝廷的批准时，一盆冷水向他泼来。

有诏不许！

3、初遇险阻

朝廷不允许玄奘西行，其实也是有苦衷的，因为当时唐朝刚刚建国，和周边的吐蕃、突厥等国关系比较紧张，而刚刚经历隋末动乱的唐朝，急需劳动力，所以为了不使劳动力流失到国外，唐朝政府不得已下令禁止国民出境。

对于那些寻求安稳环境的人来讲，这固然是个非常好的政策，但对于玄奘来讲，此时的心情一定是拔凉拔凉的，因为一个政策而使自己的希望破灭，玄奘是不甘心的。

在经过反复的思想斗争之后，玄奘做出了他一生中最重大的决定，当然也是最伟大的决定——偷渡出境。

之所以说重大，是因为西行的路上苦难艰险不是所能预料的，正因这样，玄奘依然下定决心，所以说玄奘也是伟大的。

从下定决心那一刻起，玄奘就一直等待合适的机会，只要时机一到，他就会义无反顾的走出长安，踏上那茫茫未知的旅程。

终于，机会来了，贞观元年（628年）八月，长安城周围因为霜降成灾，庄稼欠收，为了缓解饥荒的压力，朝廷被迫下令长安的老百姓自由奔走，到庄稼收成好的地区就食，于是玄奘抓住了这个时机，混在灾民的队伍中，离开了长安城。

那一年，玄奘二十八岁。

我们都知道《西游记》中唐僧的原型就是玄奘，唐僧离开长安时，皇帝李世民率领文武百官一直将唐僧送到长安城外，而历史的真实情况却是玄奘一个人默默的走出长安，因为作为一个非法的偷渡者，他是不能让任何人知道的。

前方没有孙悟空、猪八戒、沙和尚的一路保护，有的只是那九九八十一难的煎熬！

走出长安时的玄奘是信心百倍的，但是很快他就遇到了困难，在经过凉州时，玄奘就收到了身为凉州都督李大亮的禁出令，勒令玄奘立即回到长安。

李大亮是封疆大吏，玄奘是个普通的僧人，二者的地位相差太远，那么玄奘偷渡出境的意图，李大亮是怎么知道的呢？

虽然现有的史料并没有明确记载李大亮是如何知道玄奘要偷渡出境的，但以我的分析，玄奘很有可能在凉州停留了一段时间，在这期间结识了一些僧友，随着交往的加深，玄奘很有可能向他们透露了自己要偷渡出境的意图，而这些僧友中间很可能有人抱着一种投机的心里，向李大亮告了密。

不过让玄奘感到幸运的是，在李大亮给自己发出禁出令后，这位都督大人或许因为政务繁忙，将这码事忘在了脑后，并没有派人强行押送玄奘回长安，这就给了玄奘逃离的机会。

当然玄奘逃离的方向并不是东部的长安，而是继续向西。

或许李大亮根本就没有想到，接到自己禁令的人还敢往前走，所以当他知道玄奘在自己的眼皮底下溜走时，异常震怒，因为他知道自己这是严重的失职，朝廷要是追究起来，自己可是吃不了兜着走，于是在震怒之余，他向周围地区发出了通缉令：

“有僧名玄奘，欲入西蕃，所在州县宜严候捉”。

当这份通缉令下发到周围地区时，玄奘已经到达了瓜州（今甘肃瓜州县）。

瓜州的刺史名叫令狐达，但当时负责治安的是州吏李昌，李昌虽然是朝廷命官，但是他还有另外一个身份——虔诚的佛教徒。

当李昌接到通缉令后，顿时感觉左右为难，在此之前，他已经听说从长安来了一位高僧，虽然通缉令上没有玄奘的画像，但是多年的职业敏感告诉李昌，这个来自长安的高僧很有可能就是玄奘。

人有时确实面对两难的抉择，一边是自己虔诚的信仰，一边是自己的饭碗，甚至关系到自己的前程。

于是，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李昌带着通缉令率领手下人，前往玄奘的住处。

当李昌见到玄奘后，打开通缉令，给玄奘念了上边的内容，然后问了句一语双关的话：

“师父！您不是吧？”

这句话实在是大有深意，是什么呢？通缉犯？还是暗示玄奘一定要矢口否认？毕竟通缉令上没有画像。

玄奘虽然听出了话外之音，但他实在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如实回答，就意味着被押回长安，如果打诳语，又违背佛教的戒律。

所以，玄奘选择了一个不是办法的办法——闭口不语。

玄奘的这个做法，让李昌有一种莫名的感动，从玄奘的脸上，李昌看到了一种信仰的力量，虽然自己也是虔诚的信仰者，但是和玄奘比起来，李昌感觉自己是那么渺小，终于他被玄奘的决心打动了。

于是，在经过长时间的沉默后，李昌终于做出了他一生中最重要的决定。

“请师父一定和我说实话，如果您是通缉令上的人，弟子愿意帮助师父。”

霎那间，玄奘震惊了，他实在没有想到在这个偏僻的地区，居然会遇到信仰的知音。

玄奘开口了，他颤抖的说了一个字：“是！”

“嚟！嚟！”在玄奘刚刚说完后，李昌将通缉令撕的粉碎。

“师父您是个实在人，我今天为了成全师父的心愿撕了通缉令。”

李昌这么做是有理由的，因为当时朝廷规定通缉令下发后，如果抓不到人或者没收到通缉令，还会继续下发，李昌的想法很明显，那就是死不认账，打死也说没接到通缉令。

玄奘的眼睛湿润了，他双手合辑，在李昌的面前深深的恭敬施了一礼，“阿弥陀佛！愿菩萨永远保佑大人一生平安。”

李昌点点头，“师父，此地不可久留，如果时间久了，刺史大人知道就麻烦了，您现在快走吧！”

于是，玄奘在简单收拾行李后，匆匆走出了自己的住处，在走到门口时，他依依不舍的转身又向李昌深深的施了一礼，“希望有生之年能和大人再相见！”

霎那间，两个人的眼泪全都夺眶而出！

.....

4、走出边关

在李昌的帮助下，玄奘顺利地离开了瓜州，前方是一片方圆八十里沙漠！

我们无法想象玄奘当时忍受了多少折磨，克服多少困难，但结果是毋庸置疑的，他走出了这片沙漠！

通过史书记载，我们知道这是玄奘西行经过的第一个沙漠，也就是在此时，玄奘第一次切身感受到了西行的艰难，比人为的阻碍更加艰险的——与大自然的抗争！

玄奘，你要坚持，风沙的侵袭能磨练你的意志，缺水的折磨会更加坚定你的信仰，只要你的决心不动摇，相信西行的路上你一定会克

服重重艰难险阻，胜利到达你心中理想的彼岸！

走出八十里沙漠，前方就是边关五烽，过了五烽就意味着走出了唐朝国界。

“五烽”顾名思义就是五座烽火台，这五座烽火台不是连在一起的，中间一共相六百里的沙漠。

在唐朝初年烽火台除了具有警戒作用之外，还具有负责监视偷渡者的重任，而守烽的将士当时发明了一个很好方法，那就是监视水源，当时五烽的水源都在各自烽的警戒区内，因为只要来到这里的，第一个任务就会寻找水源，只要看住水源，偷渡者一个也休想过去。

当然玄奘也不例外，在即将达到第一烽时，水囊彻底空了。

前方还有六百里的沙漠等待着自己一步一步的穿越，玄奘决定冒险在第一烽下取水。这是个危险的任务，因为搞不好很有可能就被守烽的将士发现，拘押回长安到是不错的结局，赶上守烽的将士是个二杆子，一箭射穿自己的胸膛，命丧于此也说不准。

但是玄奘还是决定试一试，此时支撑玄奘信念的正是他那坚定的信仰。

希望佛祖保佑吧！

事实证明，玄奘的运气总体说来还算不错。

经过权衡，玄奘决定夜间取水，这样可以利用夜色掩护自己，但他不知道，坚守水源是守烽将士的职责，相比于白天，夜晚只能更会让他们集中精神死死的盯住水源。

最初玄奘利用夜色的掩护成功靠近了水源，这让玄奘大喜过望，但也许是过于兴奋，在取水的时候玄奘的动作有些过大，这就一下子吸引了守烽将士的主意。

就在玄奘为水囊灌水时，“嗖”，一只冷箭从玄奘的膝盖旁射过去，惊恐下的玄奘将水囊扔在了地上，不过此时理智告诉他，千万不能乱动，如果乱动一定会被射死。

是的，这一箭是守烽将士的警告，以他们精湛的箭法，要想射死玄奘，估计此时的玄奘早已倒地一命呜呼。

“我是出家人，从京城长安来的，你们不要用箭射我啊！”玄奘高声喊道。

“牵着你的马赶紧过来，如果胆敢逃跑，格杀勿论！”守烽的将士高声命令玄奘。

无奈之下，玄奘只得牵着马老老实实的走进第一烽内。

第一烽的守烽校尉名叫王祥，和李昌一样，王祥也是个佛教徒，我想守烽的将士之所以没一箭射死玄奘，也许就是他的授意。

王祥仔细端详着眼前这个白净的僧人，此前他也已经听说有个偷渡的玄奘和尚，王祥开口询问，这一次玄奘率先开口：

“大人听说有一个和尚叫玄奘从长安来，到天竺求法了吗？”

玄奘的问话，有些出乎王祥的预料，在王祥看来，玄奘有些破罐破摔的味道。

王祥点点头，说道：“听说了，不过我还听说玄奘已经回长安了，怎么会到这里来呢？”显然，消息传到王祥这里时，已经完全变了味道。

玄奘听后，马上亮出了自己的度牒，所谓的度牒就是朝廷给当时在编僧人的身份证。

王祥确认了玄奘的身份后，不禁大笑起来，当然王祥的大笑让玄奘很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一头雾水的玄奘呆呆的看着王祥，在他看来，结果只有一个——押解回长安！

但是让玄奘万万没有想到的是，王祥在笑过之后，说出了一些匪夷所思的话语。

“西行之路艰难险阻，师父虽有决心，但绝不可能到那里，我是敦煌人，师父不如和我去敦煌吧，那里有一名高僧叫张皎，此人求贤若渴，我想他看见师父一定会非常高兴。”

一个朝廷命官居然敢和偷渡者谈判，真是瓜子嗑出来臭虫——什么仁（人）儿都有！

王祥的话让玄奘的心稍稍平复一些，毕竟不是将自己遣送回去。但同时他马上意识到，如果按照王祥的说法，自己将彻底滞留于此，玄奘当然是不能答应的。

于是，玄奘鼓起勇气抱着不成功则成仁的态度，对王祥说道：“贫僧出家在洛阳，而且在中原我也算是知名的高僧，如果仅仅想是出名，何必要去小小的敦煌？”

这句话说的确实很生硬，以至于王祥有些挂不住脸面，看到王祥不高兴，玄奘马上又补充道：“但是我知道现在中原的佛教典籍还有很多缺失的地方，所以我发誓前往天竺，去寻求那些缺失的典籍，大人你非但不鼓励我，反而让我滞留于此，这是追求涅槃的境界吗？”

这句话说的很有学问，玄奘通过王祥说送自己去敦煌，判断出王祥很可能信佛之人，所以孤注一掷说出了这句话，玄奘的意图很明显，利用激将法试探王祥。

就在王祥纲要开口时，接着说道：“现在我已在此，大人要打要罚，贫僧去天竺的决心绝不会动摇！”

说罢，玄奘闭上了双眼！

王祥沉默了，就像李昌一样，他也被玄奘的决心和气魄所感动，当然归根到底，玄奘到目前碰到的两个人都是佛教徒，如果碰到二杆子，估计玄奘早已经在长安的监狱里了。

如此看来，玄奘的运气真不是一般的好！

沉默过后，王祥开口了：“我看师父是累了，先在这里休息吧，明天我亲自送师父，为您指路。”

说完，王祥转身离去。

留在原地的玄奘早已经惊呆了。

王祥的确没有食言，转天便送玄奘向西而去，并且为玄奘指了一条捷径——可以不经过第二、三烽，直接到第四烽。

而且王祥告诉玄奘，第四烽的守卫校尉王伯陇是自己的好兄弟，到了第四烽只要说出自己的名字，王伯陇一定会全力相助。

史书记载：玄奘和王祥就此相泣而别！

到了第四烽，在王伯陇的帮助下，玄奘最终顺利的通过了五烽，但是未来的道路绝不是一马平川，接下来玄奘所面对的将是人类极限的挑战。

5、大漠孤影

走出了五烽，也就基本上算是走出了唐朝的国界，而这时距离玄奘从长安出发已经整整一年的时间。

玄奘的心情实在很复杂，作为一个偷渡者，最初他是有决心的，但是他想不到自己会经历险阻最终走出国门，而踏出国门这一刻，玄奘的眼泪不禁掉了下来。

他回身向东方凝视了一阵，然后他正了正衣襟，向着长安的方向双手合辑，一躬到底！

我还能回来吗？

但愿能回来吧！

玄奘你一定会回来的，当你回来的时候，你的名字将会光耀千古！

玄奘就这样一直走着，终于他走进了著名的莫贺延碛，“碛”的意思是沙漠，也就是说玄奘走进了莫贺延沙漠，这是一片广袤的沙漠，方圆八百里！

上无飞鸟，下无走兽，复无水草！

虽然玄奘曾经走过一片八十里的沙漠，但是和莫贺延碛比起来，不过是小巫见大巫，说玄奘在这里挑战人类的极限一点也不过分。

玄奘牵着自己的马，一步一步地向着大漠的深处走去，当时是顾影唯一。

后来的诗人李贺有过一句描写沙漠的诗句：“大漠沙如雪”，诗人因为有情感的依托，所以看到什么都可以写的很诗意，但玄奘当时真实的处境除了面临出了风沙的侵袭外，还有因为劳累、缺水而引起的幻觉。

人在虚弱的情况下，幻觉绝不会是美好的，史书记载，当时玄奘脑海中出现了很多妖魔鬼怪从四面八方向他袭来的画面，当然玄奘是不会被吓倒的，因为他明白一切皆是幻想，他心中始终默念《心经》，虽然《心经》并不能为他驱除幻觉，但正是这内心强大的动力，促使玄奘下定决心不往后退缩一步。

玄奘的决心不容置疑，但是在他进入莫贺延碛的两天后，他迷路了！

其实，在沙漠中迷路是很正常的，但此刻玄奘因为迷路而产生了急躁情绪，在他取出水囊饮水时，因为内心焦急，不小心将水囊打翻在地上。

玄奘的反应还是很快的，他马上拾起了水囊，但已经晚了，皮囊里的水已经被沙漠瞬间吸干。

这下麻烦了，迷路了可以依靠天上的太阳、星星辨别方向，但是没有水，无异于自杀。

玄奘看了看空空的水囊，缓缓地闭上了双眼，他无奈，他悔恨，为什么自己这么不小心，将这个珍贵的水囊打翻。

真是千里之资，一朝斯罄！

但是悔恨是没有用的，接下来他该何去何从呢？可以肯定的是，继续往前走，玄奘等于是慢性自杀。

在这样的一种窘境下，经历了一年的艰难险阻丝毫没有退缩的玄奘，此刻，真的打起了退堂鼓，不可否认，这一次他违背了自己曾经“终不东移一步，以负先心”的誓言，他勒转马头向着来时的路走去。

但是，当他走出将近十里时，玄奘后悔了，他勒紧斯缰，矗立在大漠之中，胸中犹如翻江蹈海！

玄奘，你为什么到这来？

为了到天竺寻求失落的佛法！

是啊！你曾经不是发过誓吗？为什么又退缩了呢？

我……

继续向西吧，就像涅槃的凤凰一样，重新展翅飞翔吧！

宁可就西而死，岂归东而生？

玄奘再一次掉转马头，继续向西而去！

这是玄奘在西行的路上第一次产生动摇，当然也是最后一次！

此时的玄奘早已经将生死置之度外，在他的心中，只有一个信念，那就是穿过莫贺延碛，但是不久之后，他倒下了！

玄奘倒下去的时候，他已经整整五天滴水未进，前方依然是茫茫黄沙，头顶是炙热的太阳，五天的时间玄奘每一刻都在迎接着挑战，除了忍受难耐的饥渴，还有漫卷的沙尘和妖魅般的鬼火。

史书记载：夜则妖魅举火，灿若繁星，昼则惊风拥沙，散如时雨。

玄奘用尽全身的力气，想努力的站起来，但是他失败了，毕竟是血肉之躯，他能坚持到现在，已经是个奇迹了。

玄奘绝望了，他静静地躺在大漠中，等待着死亡的临近！

只是他不甘心，难道自己就要被这黄沙无情的湮没吗？

佛祖啊！佛祖！菩萨啊！菩萨！你们忍心看着弟子这样吗？

你们真的忍心吗？

于是，绝望的玄奘口中再次念起了《心经》，目前他唯一希望的就是通过默念《心经》来平复自己内心的煎熬，使自己尽量死的安详一些。

“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

“召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

“度一切苦厄……”

玄奘的声音开始的虚弱了，他的眼睛渐渐模糊了……

突然之间，一阵凉风吹来，玄奘感到了一丝凉爽，要知道凉风在炙热中的沙漠对于行走的人们是多么的宝贵。

玄奘顿时觉得清醒了很多，只是他还是没有力气站起来，就在他清醒的瞬间，忽然间他仿佛看到一阵白光，根据《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的记载，玄奘看到了一位面向凶狠的神仙，这位神仙恶狠狠地瞪着玄奘，然后开口说道：“你怎还躺在这里，赶快起来，接着往前走！”

这段记载的确有些玄，但我们没有必要非得找出什么科学依据，我们完全可以认为这依然是玄奘出现的幻觉，事实证明正是这个幻觉救了玄奘。

玄奘一下惊醒了，眼前依旧是一片黄沙，他相信这一定是佛祖在点化自己。

对！接着往前走，决不能放弃！

玄奘依靠着先前幻觉为他带来的那股信念，跌跌撞撞地走出了将近十里，就在他又即将倒下去的时候，一直跟在他身旁的老马突然发出一声长嘶，然后向前飞奔而去。

玄奘敏锐的意识到，这匹马一定是发现了什么。

顺着马匹奔跑的方向，玄奘抬眼望去，一片绿色映入了眼帘！

是的，沙漠绿洲！

.....

玄奘倒下去了，在倒下去的同时，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他长舒一口气，因为他知道自己终于看到了生命的希望！

在短暂的缓冲后，玄奘卯足力气站起来，向那个绿洲一步步地走去！

6、高昌境遇

在濒临死亡的绝境中，玄奘幸运地发现了沙漠绿洲，于是依靠着在这片绿洲补充的水源，终于艰难地走出了莫贺延碛。

这是西行的路上玄奘最受煎熬的一段路程，更是坚定他排除万难、一心西去的一段路程。

在艰难险阻面前，依然勇往直前的人，我们可以把他称为圣贤。

玄奘是当之无愧的圣贤！

穿过了莫贺延碛，玄奘到达了伊吾（今新疆哈密），伊吾当时臣属于高昌国，应该说高昌国是玄奘离开走出唐朝边境后，途径的第一个国家。

高昌国虽然地处西域，但是和中原有着很深的渊源，这个国家内部设置的官职名称完全依照中原人而定，甚至说和中原是一模一样的，而且隋炀帝杨广在位时，国王麴伯雅就曾经入朝进贡，被封为左光禄大夫、车师太守、弆国公。

玄奘到达这里的时候，麴伯雅已经死去，此时统治这个国家的是他的儿子麴文泰，高昌国是一个信仰佛教的国家，在古代信仰佛教的国家对于得道高僧都是极为重视的，都希望把这些高僧们请到自己的国家讲经说法，甚至为了得到高僧发动一场战争也在所不惜。

玄奘前脚刚走进伊吾，麴文泰便得到了消息，于是他马上派出使者去伊吾邀请玄奘到高昌来。

对于麴文泰的邀请，玄奘本来是想谢绝的，毕竟自己西行心切，但是考虑到无论如何一国之君是得罪不起的，把人家惹毛了，送你回长安也是很有可能的，所以经过权衡之后，玄奘还是接受了麴文泰的邀请，决定到礼节性的道高昌王城走一遭。

玄奘万万想不到，在高昌王城他遭到了麴文泰的刁难，但正是这场遭遇，却促成他和麴文泰结成兄弟。

在最初见到魏文泰的时候，玄奘得到了很隆重的礼遇，玄奘一连在高昌王城呆了十几天，魏文泰除了给玄奘好吃好喝之外，还让当时高昌国有名望几个高僧向玄奘请教佛法，应该说接待玄奘的规格还是很高的，魏文泰这么做其实是有很深的用意的，除了敬仰玄奘之外，他其实一直希望玄奘能留在高昌。

对于魏文泰的用意，玄奘心里是很清楚的，不过魏文泰不明说，玄奘自然也不会点破。

十几天后，当玄奘向魏文泰准备告辞西行的时候，魏文泰终于坐不住了，他亮明了自己的观点：

“师父留下吧！不知师父愿意吗？”

“您愿意留下我，是您看得起我，但我留在这里就违背了当初来这里的初衷了。”

魏文泰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在他看来，玄奘不肯留下，很可能是因为高昌地少人稀，不过他是能理解玄奘的，毕竟人家是从大城市来的。

于是，魏文泰在短暂的沉默后，继续开口说道：“法师您可不要小看我高昌国，我和先王曾经去过中原，也算是见过世面，而且见过很多高僧，我都不在意他们，今天能够见到您这样的高僧，是我的荣幸，我可以一辈子的供养您，让高昌的子民都做您的弟子，让他们每个人都听您讲经，只是希望您能留在这里，不要继续西行了。”

应该说，魏文泰的话是发自肺腑的，自古以来一个国家的元首能和一个和尚这样掏心窝的讲话，实在是不多见的，如果换了一般人，相信此刻也就答应了。

但玄奘不是一般人，他的回答不卑不亢：

“我这个卑微的人怎么能够受得了大王的厚恩呢？贫僧不是为了供养，而是因为觉得本国的经义有很大的欠缺，所以才决定西行求法，

我这一路经历了不少艰难，我丝毫没有动摇西行的决心，现在不动摇，将来更不会动摇。”

玄奘的话丝毫没有商量的余地，这让魏文泰感觉很尴尬，魏文泰认为玄奘的确是个与众不同的人，自古以来还没有什么面对如此丰厚条件而不心动的人，或许这是玄奘在考验自己的诚心，于是他毫不气馁，接着开口说道：

“弟子对您的敬仰之情，即使葱山移动了，我也不会变，我留下您的决心不会有任何改变。”魏文泰的态度同样坚决。

“我明白您的心意，您不必这么表白自己，我西行的目的就是求法，求法不成，决不能停下来，希望您能理解我。您的祖上功德无量，所以您才能做得国王，但您以为只有老百姓依靠您吗？不！您错了！其实佛祖要弘扬佛法也要依靠您啊！所以您知道我要西行求法，应该支持我才对啊！”

很明显，玄奘是想以理服人！

“弟子其实不想阻碍师父西行，是因为我国没有像师父这样的高僧来弘扬佛法，所以想让您留下来。”

你以理服人，我用弘法说教，双方个不想让！

接下来，玄奘实在不知说什么好了，索性像上次在瓜州一样，双眼紧闭！

“师父怎么不说话了？”

“师父说话啊！”魏文泰摇摇玄奘。

玄奘一动不动！

这下，魏文泰彻底震怒了，在他看来，玄奘颇有些死猪不怕开水烫的味道。

“两条路您任选，一是留在高昌，二是把您送回长安！”魏文泰终于撕破了脸皮！

渐渐地，玄奘睁开双眼，眼泪随之而出，魏文泰本以为玄奘会妥协，但是接下来玄奘说的话，让魏文泰彻底死心！

“玄奘来者为乎大法，今逢为障，只可骨被王留，识神未必留也！”

连死亡都不惧怕，还有什么可怕的呢？

魏文泰无语了，这一次轮到他紧紧的闭上双眼，然后轻声的叹口气说道：“师父您先休息一下，再考虑考虑吧！”

说完，魏文泰转身离去。

面对魏文泰的离去，玄奘已经抱定抗争到底的决心。

具体的方法就是绝食！

一连三天，玄奘水米未进，对于绝食玄奘还是有功底的，有了在莫贺延碛的经历，三天对于玄奘实在不算什么。

但这样一来，却把魏文泰吓坏了，他实在不愿意看到一个高僧被自己折磨而死，如果玄奘死在自己的手上，佛祖是会降罪于自己的。

无奈之下，魏文泰只好答应玄奘放他西行，而且要和玄奘结为兄弟。

事实上，在我看来，魏文泰或许是出于无奈，或许是被玄奘的决心所感动！

不论如何，最后的结果是好的，一个月后，魏文泰亲自送玄奘出城。

临别时，魏文泰向玄奘提了个请求，那就是东归之时，在高昌停

留三年，接受供养。

玄奘答应了！

离别之际，不免伤感，两个人含泪告别，相约东归之时再见！

但是此刻他们或许都没有想到，此去这一别，今生再没有相见！

.....

7、辩论

离开高昌，玄奘牵着他的马继续向西而去。

在经过阿耆尼国（今新疆焉耆回族自治县）后，玄奘到达了西域另一个著名国家——龟兹（今新疆库车县）。

龟兹是一个很有特点的国家，虽然也信仰佛教，但和高昌受中原文化影响不同，龟兹是受印度文化影响的，具有很强的异域风情，而且这个国家的人以扁头为美，人们会在新出生婴儿的头顶上紧紧地绑上一层木板，以求日后头型稍扁。

当然龟兹在西域诸国中，最著名的要属音乐。玄奘后来就称赞龟兹是“管弦伎乐特善诸国。”

在这里要说的是，唐朝的音乐风格就深受龟兹乐的影响，唐朝的佛曲大部分都是从龟兹乐演变而来的，著名的《兰陵王入阵曲》、《霓裳羽衣曲》、包括前边我们说过的《秦王破阵乐》，其中都融入了龟兹乐的元素，而且唐朝将乐工划分为四个部，其中的一个部就叫做“龟兹部”，可见唐朝与龟兹在音乐上具有很深的渊源。

当然唐朝当时作为一个开放的国家，其音乐风格受了周边很多地区音乐风格的影响，例如西凉、天竺、高丽、疏勒等，但龟兹绝对是最具有代表性的。

玄奘来到这里的时候，正是国王苏伐叠在位的时候，当时龟兹和唐朝的关系非常好，苏伐叠经常向李世民进贡马匹，由此受到了李世民的嘉奖。

对于玄奘的到来，苏伐叠是很欢迎的，为此还为玄奘举行了一场盛大的欢迎仪式，应该说从玄奘离开长安到目前为止，龟兹是玄奘呆着最为舒心的地方，没有官方的通缉，没有国王强行挽留，玄奘悬着的心终于放了下来。

但事实告诉我们，玄奘在龟兹还是遇到了阻碍。

当然这个阻碍，不是人身安全方面的，而是关于大乘佛教声誉的。

事情完全是因为一个出家人的傲慢态度引起的。

这个人的名字叫木叉鞠多。

木叉鞠多是当时龟兹国的佛教领袖，在印度留学多年。龟兹国当时信仰小乘佛教，所以也可以说木叉鞠多是其国内小乘佛教的代表人物，而来自东土大唐的玄奘信仰的大乘佛教。

依据国王苏伐叠的安排，玄奘还要去拜访木叉鞠多，到了木叉鞠多的寺庙后，问题来了，谁也没有想到双方的对话，居然会引起一场关于佛学教义的辩论。

在这里我们先简单说一说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的区别。

在释迦牟尼圆寂后的100多年间，佛教在印度发展的十分迅速，在不断发展的过程中，由于受到了印度各地政治、经济、文化的影响，导致了佛教内部对教义和戒律产生了很多分歧，最终导致分裂，形成了很多部派。

最先分裂出来的部派是主张改革的大众部和主张维护现状的上座部，后来的大乘佛教就是建立在大众部基础之上，小乘佛教建立在上

座部基础之上。

大众部和上座部之间有很多分歧，例如大众部认为释迦牟尼从出生就具有神性，成佛之后更是具有无边的法力，所说的每一句话都是佛法，而上座部认为释迦牟尼虽然是佛教之主，但是也有平凡人的烦恼，所说的话未必都是佛法。

当然，两个部的分歧有很多很多，后来各自演变成大、小乘佛教后，双方在修行观上也有分歧，大乘佛教认为应度一切苦厄，也就是说普度众生，小乘佛教认为只要把自己度成功就可以了，其他的人不用管。

在这里要说的一点是，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之间没有高低之分，双方是并行发展的，时至今日，东南亚地区就仍旧盛行小乘佛教。

或许是从心底排斥大乘佛教的缘故，木叉耆多在见到玄奘后，显得不那么友好。

“我们龟兹国《杂心论》、《俱舍论》、《毗婆沙论》等典籍全都有，你在这把这些典籍如果都学透彻了，绝对够受用一生的，何必非得到天竺去？”

自大也要有个度，很显然木叉耆多有点自大的不着边际。

玄奘明白这是在挤兑自己，但是他并没有顺着木叉耆多的逻辑区回答，而是单刀直入的问了一个问题：“这里有《瑜伽论》吗？”

玄奘所说的《瑜伽论》是佛教一部非常著名的经书，在当时所有的大乘佛教高僧都相信这是一部由佛教弥勒菩萨亲自叙述而记录下的经书，其地位在大乘佛教中是至高无上的，玄奘之所以跋山涉水决意前往天竺，很大程度上就是为了寻找这部典籍。

玄奘既是提问，也可以说是一种反击，辩论就此开始。

木叉耆多听完哈哈大笑，接着说道：“高僧何必要问这么一部都是

邪妄之语的经书呢？在我看来，真正的佛家弟子是不会学这部经书的。”

挤兑玄奘还可以原谅，说《瑜伽论》都是邪妄之语，这就很过分了，毕竟都是佛教的典籍，你这样说佛祖也是不答应的。

玄奘是何等聪明之人，马上抓住木叉毬多言语的破绽，继续反击道：“《瑜伽论》可是弥勒菩萨亲口所述，您说《瑜伽论》都是邪妄之语，那就是说弥勒菩萨满口都是邪妄之语了？您不怕死后下地狱吗？”

玄奘的声音虽然轻缓，但却掷地有声！

木叉毬多心中一惊，他没有想到会让玄奘抓住把柄，但他毕竟是见过世面的人，于是话锋一转，说道：“《毗婆沙论》那几部经书高僧还未必能明白，又怎么知道它们不高深呢？”

木叉毬多的意图很明显，以自己之长碰玄奘所短，涉及到小乘佛教的具体典籍，相信玄奘未必能胜过自己。

“您了解了吗”玄奘反问！

“我当然已经非常了解了！”

至此，木叉毬多已无任何回旋余地！

等着人家提问吧！

事实证明，在玄奘的不断提问下，木叉毬多开始破绽百出，逻辑混乱，词不达意。其实玄奘并没有问过于宽泛的问题，知识针对《俱舍论》进行提问。

不过玄奘是抱着把木叉毬多问蒙的态度而提问的，基于这种初衷，相信木叉毬多总会有回答不上来的时候。

要知道在知识领域，没有全知全能的人！

这场辩论虽然不是当时龟兹官方组织的，甚至可以说完全是两个人再斗嘴，但我依然要说，这的确是一场辩论，最终谁胜谁负并不重要，最终要的而是在这场辩论中我们看到了玄奘的睿智。

远在异国他乡，孤身一人敢挑战当地的佛教首领，玄奘是勇敢的，同时也说明，一个人能称他为勇敢，是因为在的心中一直抱有必胜的信念。

轮回是战场，菩萨是勇敢的战士！

8、印度见闻

和木叉耆多辩论的两个个月后，玄奘离开了龟兹国，继续西行。

一路上玄奘经过姑墨国（今新疆阿克苏）、穿过海拔7千米常年积雪的大凌山（今葱岭北部）、绕过大清池（今俄罗斯伊塞克湖），途径康国（今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史国（今乌兹别克斯坦加尔支城）、活国（今阿富汗昆都士）、梵衍那国（今阿富汗巴米扬城）、迦毕试国（今阿富汗喀布尔）以及诸多小国家后，于贞观三年，终于进入了印度的国界。

我上边的叙述只有几行，但是玄奘当时所走过这些国家加起来有两万多里的路程，这段路程是玄奘走出唐朝国界后，所走的地形最复杂的一段路，除了城邦之外，还有沙漠、雪山、草地、湖泊，当然我想长时间的艰难跋涉，玄奘也一定了经历病痛的折磨。

不论怎样，终于走进了印度，来到心中向往的圣地，玄奘无疑是激动的！

当然我的说玄奘当时进入了印度的国界是指古印度的国界，不是现在印度的国界。

虽然进入了印度，但是距离那烂陀寺还有很长的一段路要走，所

以对于玄奘来讲，革命尚未成功，同志尚需努力。

当时虽然佛教在印度已经衰落，但是各地方还有不少佛教的遗迹，所以在进入印度后，玄奘有意识的放慢了脚步，目的是为了多瞻仰这些佛教遗迹。

玄奘到达印度后，经过的第一个国家名字叫滥波国，这个国家虽然不大，却十分有名，托勒密的《地理志》上都有关于这个国家的记载，但佛教遗迹实在不多，所以玄奘在这里没有停留，直接进入了那揭罗曷国的醯罗城。

醯罗城虽然不大，但却是佛教圣地，因为在城西南的小山上有一个山洞，传说凡是和佛陀有缘的人都会在这个山洞中看见佛陀的影子，对于一信向佛的玄奘来讲，当然不会错过这个机会。

据史料记载玄奘来到山洞之后，虔诚的进行礼拜，但是很久过去后，并没有看到佛影，这让玄奘很是失望，在他看来也许自己是个于佛无缘的人，于是“自责障累，悲号懊恼”，但是在冷静下来后，玄奘忽然觉得也许是自己还不够虔诚，所以又拜了将近一个时辰，终于看见了佛影的出现，但是转瞬即逝，就是这一闪的佛影，让玄奘即喜悦又伤感，喜悦是因为终于能看见了佛影，悲伤的是佛影显现的时间太短了。

其实不用我说大家也明白，佛影显现纯粹是子虚乌有，之所以会出现佛影，是因为这个山洞有缝隙，依据采光的原理，光线从缝隙照进来后，照在有水气的洞壁上，立刻就会有影像出来。

当然，我们不必因此就责怪玄奘是凭空捏造，作为一个一千多年的出家人，玄奘这样记载是很正常的，我们姑且就认为这是一个出家人对自己信仰的一种美好向往吧！

不可否认，“看见佛影”的玄奘更加坚定了自己的信仰，而且这为他坚决到达那烂陀寺求佛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在离开那揭罗曷国之后，玄奘又经过了健陀逻国，领略了健陀逻

艺术的魅力，值得一提的是，我们中国关于佛教的石窟、壁画、雕塑等都受到了健陀逻艺术的深刻影响，并且延续至今。

在健陀逻国，玄奘还参观了迦貳色迦王建立的大佛寺，而我们前边提到的《毗婆沙论》就是佛教史上著名的如意大事在这里亲自写下的，而玄奘能有幸参观这座寺庙，也算是和如意大师有缘吧！

离开健陀逻国，渡过印度河，途径乌仗那国，玄奘来到了迦湿弥罗国，这个国家是玄奘西行的路上除了那烂陀寺之外，停留时间最长的国家，玄奘在这里整整停留了两年的时间，之所以停留那么久是因为这里有比较完整的佛教经典，而且迦湿弥罗国是佛教历史上第四次集结佛经的地方。

所谓集结，是指佛教徒们经过一段漫长的岁月后，大家集中起来，针对佛教经典进行校对，大家在一起互相念诵，求同存异，然后经过表决，将佛经的版本固定下来，然后接着流传。

在国王的精心照顾下，玄奘在这里认真研究各种佛教经典，而且开始进行翻译工作，可以说玄奘后来翻译了那么多经书，其翻译功底就是在这里打下的。

贞观三年（629年），玄奘离开了迦湿弥罗国，经过犍迦国、婆罗吸摩补罗国、羯若鞠阇国、阿逾陀等国家，在前往阿耶穆佉国的道路上遭遇了西行以来最凶险的劫难。

沙漠缺水不曾使玄奘丧失信心，雪山的严寒没有让玄奘退缩半步，但这一次连他自己都认为这一关恐怕是迈不过去了。

9、推上祭坛

在前往阿耶穆佉国的路上，玄奘结识了一批商人，这些商人总共不到100人，也算是一只庞大的队伍，他们和玄奘一同乘船沿着恒河顺流而下。恒河两边的风景是十分优美的，茂密的树林，加上层峦叠

嶂的山峰，让人很是陶醉其中。

但就在船开出一百多里的时候，从岸边树林里突然窜出十几条船，迅速将玄奘等人的船围在中间，这十几条船上站着很多彪形大汉，手里提着各式各样的兵刃，关于这些人究竟是什么身份，我们后边再说。

这十几条船上的彪形大汉将玄奘所在的船劫持到岸边，然后命令玄奘和那些商人将所有的金银财宝全部拿出来，而且不惜脱掉这些人的衣服进行搜身。有的人因为隐瞒了部分金银首饰，而惨遭这些彪形大汉的杀害。

写到这里，很多人会认为这些彪形大汉的身份就是打家劫舍的强盗，其实他们的身份不止如此，因为接下来，他们所作的事证明了这些人还有另外一个身份。

就在玄奘等人惨遭洗劫过后，这些强盗的首领忽然来到玄奘的旁边，上下不断打量玄奘，然后回身对手下人说：“我们祭祀马上就要过时间了，到现在为止还没有找到合适的人，这个和尚看上去很不错，用他来祭祀，大家说好不好啊？”

“好！”手下人异口同声的高喊道。

一群杀人不眨眼的强盗难道也有信仰吗？他们也要祭祀什么吗？

是的！

事实证明：强盗也是允许有信仰的。

在《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中，记载了玄奘这次遭遇强盗的事迹，书中说这些强盗“素事突伽天神”，也就是说这些人信仰突伽天神。

那么突伽天神是怎样的一个神仙呢？

突伽天神是位女神，在我们中国他有另外一个名字叫难近母，“难

近母”这个名字取自她所消灭的罗刹“难于接近”，在藏传佛教中，难近母可谓是声名赫赫，后来的喇嘛教吸收她为护法神。传说她是梵天、毗湿奴和其他部分小神不断喷火而生的，她的主要功绩是消灭了杜尔格摩、巽婆和尼巽等凶残的罗刹。

直到现在为止，每年9、10月举行的难近母节是印度东南地区最隆重的节日。信徒们将特制的难近母像供奉9天后沉入水中，并举行大规模的游行和庆祝活动。

但是在古印度，突伽天神的信仰者要定期进行祭祀仪式，这些仪式的程序很繁琐，而其中最恐怖的一道程序就是人祭，每年秋天突伽天神的信仰者要选一个身材好、相貌好、皮肤好（基本山属帅哥类型）的人来进行人祭。

而玄奘到这里的时候，正赶上祭祀突伽天神的时间，而阿耶穆佉国周围的地方又是突伽天神信仰者最多的地方，如此看来，玄奘实在背到极点。

不过我们还应该看到，这么多人不选，强盗们偏偏选中玄奘，应该说玄奘是与众不同的，这正好和当年郑善果的眼光不谋而合，从而更加证明了玄奘至少是个帅哥！

面对一群彪形大汉，玄奘毫无反抗之力，在其他人都四散奔逃后，玄奘被这些强盗捆绑着来到了祭坛前。

这是个高大的祭坛，祭坛上供奉着突伽天神的神像，威严而庄重！

祭坛之下，她的那些强盗信仰者们将玄奘高高的抬起，一步步地向祭坛之上走去。

玄奘紧闭着双眼，没有丝毫的反抗，他明白这些虔诚的信仰者不会因为自己的反抗而法国自己，同样，玄奘也没有露出丝毫恐惧之色，他更明白，也许这就是自己的宿命。

所以，在理智的控制下，玄奘决定用另一种努力方式来尝试挽救自己。

“各位施主，我这么丑陋的人能充当天神的祭品，实在是我的荣幸，可是我礼佛、求法还没有完成，你们现在就这样杀了我，佛祖知道了会不会怪罪啊？”

抱歉，我们就知道突伽女神，不知道佛祖！

强盗们没有理会玄奘所说的话，抬着他一步步继续向祭坛上走去，他们面无表情，目光呆滞，似乎这一刻他们的灵魂已经被祭坛上的突伽女神所摄住。

走上祭坛后，强盗们将玄奘放下来，然后给他松绑，当然还是有两个人押住玄奘，防止他逃跑，除此之外，类似于执行祭祀仪式的人开始做一件事——磨刀！

切腹剖膛，祭我突伽女神！

玄奘表面依旧十分平静，但内心却是翻江倒海，他并不惧怕死亡，只是还有很多遗憾，在这一刻他想到了自己一路上克服重重艰难险阻，却想不到在即将到达目的地时，自己的生命会走到尽头，他想到了在离开唐朝的国界时，那转身的一瞥，如今回去，真成了一个无法实现的愿望！

想到这里，玄奘不禁放声大哭起来！

只是这样的哭声丝毫不能打动那些强盗！

不远处传来的依旧是磨刀声！

“请你们给我点时间，不劳你们动手，我自己欢喜地化灭吧！”玄奘惨笑着说道。

然后，他双手合十，默念经文！

就在这时，一场狂风忽然吹过，史书记载：黑风四起，折树飞沙、河流涌浪，船舫漂覆！

所有的人都四处躲避，只有一个人例外，这个人就是玄奘！

他依然坐在祭坛之上，像一尊石像岿然不动，莫非真的已经化灭？

不远处那尊突伽女神像渐渐地已经蒙上了一层厚厚地尘土！

.....

或许这场狂风来的实在太诡异，让这些信仰突伽女神的强盗们开始害怕起来。

莫非选这个和尚献祭是错误的？

莫非这个和尚不是普通人？

所以当狂风停息后，这些强盗们战战兢兢地走到玄奘跟前，用一种异样的眼神看着玄奘，玄奘依然纹丝不动！

“死了吧？”其中一个强盗小声说道。

“看来真的化灭了啊！”

就在他们准备将玄奘抬下祭台时，玄奘忽然间睁开眼睛缓缓地说道：“时候到了吧？怎么还不动手？哎.....，跟你们说不要打扰我，想自己化灭都不行啊？”

直到现在为止，这些强盗终于认为玄奘真的不是一般人，不然的话，面对突入其来的狂风绝对不可能有如此定力。

“师父，我们知道您是神人，请原谅我们吧！”所有的强盗“扑通”一声跪倒在地，纳头便拜。

“哎.....，你们本来都是好人，因信仰不当，终至犯下滔天大错，

阿弥陀佛，今后万不可再动杀机！”

说完后，玄奘站起身来，准备转身离去！

“师父！弟子愿入佛门！”强盗们拉住了玄奘！

玄奘停下了脚步，回过身看着这些人，心中不禁感慨万千。

善与恶其实只有一线之隔，究竟是善还是恶，取决于你内心霎那间的抉择！

玄奘长叹一声，然后说了五个字：“电光朝露啊！”

是的，人生苦短，转瞬即逝，但愿每一个人从此珍惜自己的人生！

最终这些强盗在玄奘的剃度下，都成为了出家人，先前的十恶不赦的强盗终于变成了行善积德的善男子。

玄奘终于迈过了西行路上最凶险的劫难，前面将是一马平川！

努力吧！玄奘，那烂陀寺再向你招手！

10、载誉归来

贞观五年（公元631年），在经过五年的跋山涉水，徒步走了十多万里路后，玄奘终于到达了心中的佛学圣地——摩羯陀国（今印度巴特那）的那烂陀寺。

这一年，玄奘三十二岁！

那烂陀寺虽然在1200年左右毁于战火，但在玄奘生活的时代，那里绝对是驰名中外、如日中天的地方，用玄奘自己的话说是：德重当时，声驰异域！

那烂陀寺之所以在当时这么受世人关注，是因为这个地方是佛教领域藏经最多的地方，大师云集、高僧辈出，而且留下众多求学僧徒的足迹，在玄奘之前的义净、慧轮、智弘、道稀等人都曾经到这里求学过，而玄奘无疑是这些人中最出名的一个。

玄奘在那烂陀寺一共停留了将近10年的时间，师从本寺主持戒闲法师，研习多种佛经，其中包括《瑜伽师地论》、《中论》、《百论》、《俱舍论》、《顺正理论》、《显扬圣教论》、《对法论》、《集量论》等五十多部佛教经典，以及因明、声明等学，同时又兼学各种婆罗门书。

与此同时，玄奘还到那烂陀寺周围的寺庙进行访事参学，参加了大量的学术研讨活动，随着时间的推移，玄奘在当地声名鹊起。

在这期间，玄奘应东印迦摩缕波国（今印度阿萨姆地区）国王鸠摩罗的邀请讲经说法，据传当时听玄奘讲经的有将近1000人，并著有《三身论》，而正是这次讲经使玄奘受到了当时印度各国的盟主戒日王尸罗逸多的关注！

当时的印度的形式，很像中国的春秋战国时期，同时并立着许多国家，而这些国家都同时拥立一个盟主，这个盟主就是戒日王，戒日王在位期间，印度历史上称为戒日王朝，由于戒日王励精图治，所以他在位的50多年期间，是印度历史上的盛世时期。

戒日王给予玄奘的规格是很高的，除了让他为信徒讲经之外，戒日王还经常亲自向玄奘请教佛学问题，而且为玄奘举办了当时印度18个国王、3000个大小乘佛教学者和外道2000人参加的曲女城辩论大会，俗称辩经大会。

在这次辩经大会上，一连十八天全印度的佛教高僧无一人敢站出来迎战，这也说明了玄奘当时在印度已经是无人与之匹敌，曲女城大会使玄奘在印度的声名达到了顶点。

我的梦想终于实现，在这里我已别无所求。

带着无限的荣耀，同时带着对故土的眷恋，在曲女城大会结束后不久，玄奘谢绝了戒日王的盛情挽留，依然返回了祖国！

贞观十九年（公元645年）正月，玄奘回到了阔别已久的长安，此时归来的他已经不再是十九年前那个偷渡出境的玄奘了，在印度声名如日中天，也让远在万里之外的唐太宗李世民有所耳闻。

玄奘到达长安时，据史料记载是万人空巷，人们争相目睹这位在异国他乡为自己的祖国人民争得荣誉的高僧，当时皇帝李世民身在洛阳，所以玄奘在进入长安稍事休息后，立即前往洛阳面见李世民。

玄奘当年西行出境，李世民没能重视，现在深感遗憾，为此他劝玄奘还俗出仕，被玄奘婉言谢绝。

因为在玄奘的心中，还存有一个伟大的梦想，那就是翻译佛经！

从贞观二十年（公元646年）一直到唐高宗麟德元年（公元664年）一月玄奘逝世的前一个月为止，他一直都默默在寺庙里翻译从印度带回来的佛经，共计经论75部，总计1355卷。

同年二月，玄奘圆寂，终年64岁！

好了，玄奘的故事就讲到这里，让我们回到本章的开头。

“玄奘之路”全程行活动正式启动后，考察团一行人历时40余天完成了玄奘当年的行程，与玄奘不同的是考察团的人开的是越野汽车，玄奘则是徒步！

当然徒步到印度的人还有很多，而人们之所以对玄奘情有独钟，是因为他那西行路上所遇到不可预知的风险，以及他为我们这个伟大的国家带来的无限荣耀。

最重要的是，他的一生为我们诠释了一个坚定信仰者那不畏艰险的决心和勇气。

由于玄奘早年出家，终生未娶，所以没有留下后代，但是他却有

很多学生，这些学生继承了玄奘的遗志，将佛学发扬广大。

在玄奘去逝的800年后，一个叫郑和的人带领着他的舰队七下西洋，如果说郑和开创了一段海上传奇的话，那么玄奘就开创了一段中国人的陆上神话。

是的，我们这个伟大的民族，从来都不缺少精神坚毅者，玄奘是，郑和也是，相信未来还会有更多这样的人。

玄奘，再回眸一眼你所走过的道路吧！

你的精神已经被传承，你的伟大将被世人所铭记！

第五章、声名远播

1、开放的胸怀

让我们回到李世民的贞观时代，在皇帝李世民和一班治世能臣的治理下，唐朝大踏步地向着盛世繁荣继续迈进，如果套用一句时髦的话来说：此时的中国正以崭新的姿态重新屹立在世界的东方，那个时候欧洲各个国家打得不亦乐乎，拜占庭帝国已经是江河日下，阿拉伯半岛的默罕默德还处在创业阶段，如果说唐朝此时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似乎并不过分。

当然，无论是繁荣还是兴盛，或是民族自豪感，都必须要有个重要的前提，那就是——国家强大！

唐朝此时做到了这一点！

不可否认，在经历了南北朝二百多年的动乱后，隋朝初年在隋文帝杨坚的精心治理下，中华大地再次焕发出青春。可惜，随着杨广同志的登台亮相，先前的一切美好都化为泡影，隋末割据势力混战的时候，周围的很多国家都趁火打劫，突厥就是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而且这期间中国基本上和其他国家已经失去联系，当然更提不上人家来进贡。

唐朝建立后，尤其是李世民即位后，励精图治，努力恢复生产，剪除边患，国力渐渐强盛，老百姓安居乐业，尤其是当贞观四年唐朝消灭东突厥后，大唐帝国更是扶摇直上，威名远播，先前提到的周围各个国家公认李世民为“天可汗”就是最好的证明。

事实上，不仅是唐朝周围的国家，当时世界上很多国家都与唐朝保持着友好的往来，玄奘西行求法时，所经过的国家中就有很多因为

从玄奘那里听到唐朝的威名，而特意前来进贡，而且这些国家当时还有很多移居长安的侨民，他们大多数是往来于中原和中亚、印度各国的商胡，也有不少来中原求法的僧侣，还有少部分的画师、乐工和舞姬。

此外，当时唐朝和西亚各国也有联系，尤其是和伊斯兰教保持着友好的关系，在武德时期，伊斯兰教就已经开始在中国东南沿海地区民间进行传教，贞观六年（公元632年），默罕默德的舅母称旺各师，亲自到长安宣诵《古兰经》传教，而且受到了李世民的礼遇，允许其在长安建立大清真寺，从而开启了双方的官方往来。

除了伊斯兰教之外，在长安还同时并存着三大教派，它们分别是摩尼教、祆教和景教，这三种宗教都是从伊朗的萨珊王朝传入中国的，值得一提的是，在唐初祆教徒是很受优待的，从武德四年（公元621年）开始，唐朝开始尊奉祆教，凡是伊朗人在华的聚集地就建有祆教寺，在这些祆教寺中，建立时间最早的，也是最著名的，就是客死长安的萨珊王朝国王伊嗣依之子卑路斯于贞观三年（公元631年）建立的祆教寺，祆教在唐朝曾经的辉煌，从另一个侧面也印明了中伊两国的文化交流的确源远流长。

伊朗、阿拉伯虽然距离唐朝很遥远，但当时和唐朝有来往的诸多国家中，最远的其实是印度洋西岸的东非诸多国家，据史料记载，武德九年（公元629年）十月，非洲的殊奈国（索马里南部）曾经派使者在海上航行了6千海里，辗转来到长安觐见皇帝李世民，并且带来了当地的特产，让李世民和朝臣一时间大开眼界。

当然，与唐朝关系最为密切的，直到今天为止，依然保持着唐风韵味的国家——日本，我们是应该仔细说说的。

中国和日本是一衣带水的近邻，在长达两千多年的岁月中，两国在政治、经济、文化等诸多领域互相影响着，而且影响之深刻，影响之广泛在世界交流史中都是罕见的，甚至这种影响对各自国家的命运都产生过影响，而在我看来，在两国最初的交往中，中国对日本的影响可以说是决定性的。

这一切其实都始于唐朝！

准确的说，是从贞观时代开始的！

贞观四年（公元630年），日本第一次派“遣唐使”来唐朝，所谓“遣唐使”并不是指某一个人，而是一个组织，“遣唐使”这个组织规模很庞大，最多可以达到五、六百人，分为正史、副使、录事、翻译、医药师、僧侣及阴阳师等；还有水手、杂役人员等。

从贞观四年一直到唐昭宗乾宁元年（公元894年），日本共17次派“遣唐使”来唐朝，遣唐使的人员来到唐朝的任务并不是旅游观光，而是每个人依据自身的职责和特长，接触唐朝各个领域的人，学习中国的传统文化，等到回国时，将在中国学到的施政理念以及各个领域的技术传回本国，从而对日本国家的发展产生重大的影响，唐朝对于日本的“遣唐使”很是欢迎，每次都是毫无保留地向日本人传授着各方面的成功经验。

那么日本向唐朝学习，究竟为本国带来什么样的影响呢？

贞观十六年（公元646年），日本孝德天皇下令全国革新，而这种改革的参照对象就是唐朝，孝德天皇之所以唐朝为参照对象，就是因为听取了贞观初年派往唐朝的遣唐使高向玄理、南渊请安的建议后，下定决心进行改革的。

由于这一年是日本的大化二年，所以称为大化革新！

这次改革是一次依照唐朝制度自上而下进行的一次改革，相信如果没有遣唐使在唐朝学到的知识，日本是不可能进行这样改革的，在这次改革中日本效仿唐朝的三省六部制设立官职。

法律方面，仿效《唐律》，颁布《大宝律令》，其中规定的五刑、六议、八虐是唐代刑法的山寨版本。

经济方面，打破日本传统的氏族制，仿照唐朝的“均田”制和“租庸调”制，将土地归国家所有，土地租用者向国家负担义务。

除此之外，在饮食、服饰、建筑等方面也向唐朝学习，例如当时日本京都的建筑完全仿照长安的建筑所建，甚至说京都的街道几乎和长安完全一样，也有“朱雀大街”、“东市”、“西市”等名称。我们今天看到日本皇族所穿的和服，其实就是唐朝的服装，称为“唐服”。

大化革新追慕唐风，其延续时间将近一百五十年之久，直到后来的奈良时代宣告结束，而在这一百五十年的时间里，日本削弱了奴隶主的保守势力，逐渐形成了中央集权制的封建国家，而且通过大化革新，天皇被奉为最高的权威者。

如此看来，日本的进步，实在不应该忘记唐朝这位“老师”，可惜的是，一千多年后，日本这位“学生”，实在有负师恩，居然将重重的拳头瞬间砸向曾经的“老师”，而且一通锤砸就是将近100年的时间，难道他们不懂“一日为师，终身为父”的道理吗？

或许他们懂，或许在他们的心中，曾经的老师只是一个被利用者！

在孝德天皇下令改革的20年后，中国和日本就迎来了历史上的首次交锋——白江之战，这次交锋以唐朝全胜告终。

事实证明，学生要想超过老师，是要经过时间洗礼的！

不过在贞观初期，日本还是很老实的。

此时的唐朝是全世界瞩目的地方，在长安，你可以看见中亚人、日本人、阿拉伯人、印度人、波斯人，也许你猛然间抬头看到的人，或许就来自万里之外。

是的，长安，一座万世瞩目的城市，因为它那豪放豁达的胸襟，因为它那海纳百川的胸怀！

2、渊源

但凡事总会有特殊性，当时在世界上所有的国家都仰慕大唐的威名时，有一个国家“勇敢”地跳出来挑战大唐的权威。

这个国家的名字叫吐谷浑！

吐谷浑也叫吐浑，本是辽东鲜卑慕容部的一支，西晋末年，首领吐谷浑率部西迁到枹罕(今甘肃临夏)。先后统治了青海、甘南和四川西北地区的羌、氐部落，建立国家，吐谷浑的孙子叶延即位后，用爷爷的名字作为国号，并且一直沿用到唐代，南北朝时期吐谷浑和中原王朝来往密切，隋朝建立后，隋炀帝杨广联合铁勒汗国打败吐谷浑，当时的吐谷浑可汗伏允不得不流亡国外，随后杨广将吐谷浑设为西海、河源、鄯善、且末四郡，可是隋朝末年伏趁着中原大乱、隋朝无暇顾及西部的时机，趁机复国。

应该说，从隋朝建立后，吐谷浑和中原的关系一直比较紧张，要不是隋炀帝杨广将天下搞的一团糟，吐谷浑也许永远不会有复国的机会，所以在当时吐谷浑人的心中，对于中原人实在是没什么好感。

唐朝建立后，吐谷浑屡犯唐朝边境，可是唐初由于忙着进行全国统一实在无暇顾及，所以对于吐谷浑的扰乱，基本上是睁一眼闭一眼，只要不大举进犯，让他抢些东西，满足一下自己的虚荣心也就罢了。

但是到了贞观九年，一切都改变了，吐谷浑的好运即将终结！

事情的起因，是因为一个人的进言。

这个人就是伏允身边的大臣天柱王。

天柱王究竟叫什么名字，史书已不可靠，在当时来讲，天柱王是伏允的第一宠臣，天柱王究竟叫什么名字，史书已不可靠，我们只要记住他那“蒋干式”的计谋就可以了。

贞观八年（公元634年）六月，天柱王上书伏允，请求出兵进犯唐朝的廓州（今青海化隆）和兰州，理由是这两个地方地产丰富。在

我看来，天柱王其实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那就是没有考虑此举带来的后果。

先前吐谷浑进犯唐境，基本上都是攻打一些小城镇，抢一大堆东西然后兴高采烈的回国，而这一次天柱王计划攻打的廓、兰二州是唐朝的西北重地，除了物产丰富之外，这两个地方还是唐朝通往西域的咽喉之地，如果这两个地方失守，那么唐朝将会彻底失去河西走廊地带。

当然，这个结果是皇帝李世民所不能接受的。

但是伏允却接受了天柱王的计划。

所以遭到了李世民的坚决反击。

十月，唐将段志玄在经过四个月的准备后，远征吐谷浑，将其打败后，又连续追击八百余里，一直打到距离青海湖三十里的地方才停止追击。

这一战，让伏允及其臣民大为惊恐，纷纷向西撤退，考虑到唐军是劳师远征，所以在打败吐谷浑后，李世民下令班师。

这次吐谷浑的进犯，让李世民前所未有地重视起这个西邻自己的小国，因为这个国家的地理位置实在太过特殊，紧紧地扣住河西走廊地通道，如果这个国家一旦强大起来，将会是唐朝西部边境一个强劲地对手。

但同时，李世民并不想仗着自己“天可汗”的威名，去欺负一个周边小国，他相信，通过这一战，伏允应该能够老实一阵。

但事实证明，狗是改不了吃屎的。

一个月后，伏允卷土重来，进犯凉州！

真是好了伤疤忘了疼！

面对吐谷浑的再次进犯，李世民决定要彻底解决这个来自西部的威胁。

最好的办法就是让其灭国！

曾经我给过你机会，你无情的错过！

伏允，这一次，你不会再有机会了！

3、追？还是不追？

贞观八年（公元634年）十二月三日，李世民诏令右仆射李靖为西海道行军大总管，统帅兵部尚书、积石道行军总管侯君集，任城王、鄯善道行军总管李道宗、凉州都督、且末道行军总管李大亮、岷州都督、赤水道行军总管李道彦、利州刺史盐泽道行军总管高甑生和归唐的东突厥契苾何力等军进击吐谷浑。

在这份长长的名单中，有两个人是值得注意的，一个是李靖，另一个就是侯君集！

李靖作为大唐第一名将，让他统帅三军是没有争议的，但此时的李靖已经是六十五岁的高龄，在此之前，老将李靖正在家中休养，所以对于是否启用李靖，李世民有些为难，因为李世民实在担心李靖的身体，万一在征途上李靖有什么闪失，这个遗憾将是永远无法弥补的。

但是当李靖知道唐军将要大举征讨吐谷浑的消息后，主动请缨出战，他明白，这是皇帝李世民被尊为“天可汗”之后的第一战，这一战绝对不容有失。

军人！当马革裹尸，弃尸于草野之间！

在李靖的心中，自己的生命早已和战场紧密相连！

这是李靖最向往的一战，因为这一战，大唐的威名会远播四方。

这也是李靖的最后一战，经历了一生戎马生涯，也确实该歇歇了！

侯君集，豳州三水(今陕西旬邑土桥镇)人，以武勇自称，很早就追随李世民南征北战，多立战功，历任左虞侯、车骑将军，封全椒县子，在玄武门事变中，他跟随李世民参与了整个政变的，是贞观功臣派的重要人物，但是论资历他是无法和李靖、李世勣相比的。

在贞观四年北征突厥后，由于文彦博的弹劾，李靖主动辞去了兵部尚书的职务，而继任者就是侯君集，从贞观四年一直到贞观八年，侯君集在这个职位上稳稳地呆了四年，可见这个人除了勇武之外，为官之道也是很有一套，要知道能在言官中间屹立不倒，是很不容易的。

而这次李世民让侯君集跟随李靖远征吐谷浑，其实是在有意培养他，李靖虽然能征善战，但毕竟已是65岁的高龄，大唐的开疆拓土不可能永远依靠李靖一个人，而侯君集又是李世民的嫡系，所以在李世民的心中，有意培养侯君集成为未来大唐第一名将。

李世民确实没有看错人，侯君集将在这次征途中，表现出一个军事天才的决断力和意志力！

李靖带着四万唐军浩浩荡荡地向西而去，伴随着唐军西进的脚步，时间进入了贞观九年（公元635年）。

在经过三个月的行军后，唐军进入了吐谷浑境地，四月八日，先锋部队李道宗部在库山(今青海湖东南)遇到伏允的主力部队，李道宗一通板砖拍下来，吐谷浑军队损失惨重，伏允当机立断，烧尽粮草，放弃辎重，带领部队轻装退入沙漠地带。

准确的说，伏允撤退的方向是柏海（今青海鄂陵湖、札陵湖一带），在伏允看来，从库山到柏海，中间基本上全是荒漠，唐军一定会像上次一样，不会贸然进兵，等唐军撤走，再出来继续抢。

不知道伏允是否读过孙子兵法，敌进我退，敌退我进的策略，运用的很是熟练，事实上，伏允的这种做法，的确给唐军带来意见上的分歧。

伏允撤退的三天后，李靖带领大军在庫山与李道宗会和，会后，李靖干的第一件事就是开会。

“诸位！伏允现已退入其腹地，我军劳师远征，不可久居于此，是追还是不追，请大家说说各自的看法！”李靖率先发问。

“不能追！”李道宗站起来说道，“伏允撤退柏海，我们不能确定他到底在什么地方，而且我们现在到达这里已经算是极限了，再往西走，就是黄河的源头了，自古以来很少有人到那里，可以说那里对于我们完全是陌生的，而且从这里到柏海，中间全是荒漠，水源也是个问题。”

“你的意思是……”李靖开口问道。

“先前我已重创伏允，相信他不会再骚扰我们的边境了，我认为应该撤退！”李道宗坚定地说道。

“我同意！”

“我也同意！”

高甄生和李道彦表明了立场。

李靖沉默了，实事求是地讲，李道宗所说的方法不是李靖的作战风格，很长时间以来，无论是东征江淮，还是北征突厥，李靖都习惯去突然袭击，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将敌人彻底击败，而按照李道宗所说的，唐军会失去有利战机。

李道宗或许不明白，这一战不仅仅是御敌于国门之外，而是要将吐谷浑变成大唐领土的一部分。

李靖犯难了，这次出征虽然李道宗是自己的部下，但其皇族的身

份，是不能忽视的，王爷发话，是要谨慎对待的，何况李道宗的意见得到了部分将领的赞同。

李靖瞄了一眼李道宗，然后说道：“还有什么意见吗？”

其实，他是很希望有人站出来反对李道宗的。

“我反对！”一个清脆的声音忽然说道，说话的人是侯君集！

“上次段志玄连续追击了八百里而撤兵，结果怎么样呢？还没等到他到长安，伏允的军队又袭击了鄯州，这次虽然任城王重创了伏允的主力部队，但是我觉得吐谷浑的整体实力并没有受损，相反，如果我们就此撤兵，伏允很可能还会卷土重来，我认为应该乘胜追击，彻底打败伏允，让他没有机会翻身！”

侯君集说完，用拳头在桌子上狠狠地锤了一拳！

“如果我们错过这个机会，等到伏允缓过神来，我们将后悔晚矣！”侯君集的目光转向李靖。

当李靖与侯君集四目相对时，李靖顿时觉得这个人定会取代自己成为大唐的第一名将。

这一刻，李靖是欣慰的，因为他终于看到大唐新一代名将的诞生！

侯君集，努力吧，你具备成为名将的实力。

我相信，你同样具备成为名将的意志力！

终于，李靖做出了选择，这个选择将让他一生的戎马生涯完美谢幕！

“诸将听令！大军分为南北两路，李大亮、薛万钧、薛万彻、契苾何力与一路我自北进军。侯君集、任城王、高甑生、李道彦从南路南进军，两路大军在伏侯城会和，这一次誓灭伏允！”

4、千里奔袭

两路唐军齐头并进，事实上，境遇是很不同的！

先说北路李靖。

四月二十三日，李靖在馒头山（今青海日月山）忽然发现伏允的踪迹，没等伏允缓过神来，李靖就让部将薛孤儿发动突然袭击，结果伏允大败，这一战除了斩杀很多吐谷浑的王族之外，更重要的是夺取了大批物资，包括马匹、水、粮草等，这对于唐军来讲是极为有利的。

伏允虽然打仗很水，但逃跑的技术绝对处于世界领先水平，馒头山一役后，迅速带着部队接着跑，问题的关键是，李靖是个擅长追击战的老手。

四月二十八日，伏允到达牛心堆（今青海湟中），正当伏允准备稍事休息的时候，李靖就追了上来，毫无悬念，伏允又是惨败！

为什么一碰到唐军，伏允肯定是战败呢？其实在我看来，不是吐谷浑军队的战斗力不行，而是缺乏必胜的信念，或许李靖的名头实在太响亮，以至于未战先怯，或许在骚扰唐朝边境的时候，他们根本没有想到，这次唐朝居然动了真格。

自从和唐军交手后，伏允无一胜绩，其实他也在反思自己，到目前为止，始终是唐军再追，自己再跑，究竟跑到什么时候是个头呢？

伏允忽然觉得，自己先前的想法可能是错误的，他总是侥幸地认为唐军绝不会深入自己的腹地，所以一直没有采取坚决的抵抗，可是随着战局的发展，他发现形势对自己越来越不利。

所以，伏允决定，改变战术，由被动撤退，改为伏击战！

地点就选在赤水源（今青海恰卜恰河上游）！

事实上，这一次伏允距离成功只差一毫米的距离！

接连的胜利，让唐军士气大振，为了不给伏允喘息的机会，李靖命令薛万钧、薛万彻兄弟和契苾何力带领1万名骑兵为先锋部队，先大部队而行去追击伏允。

在薛氏兄弟先行没多久，李靖似乎预感到了什么，于是他让校尉追上薛氏兄弟，告诫他们，一切要小心谨慎，万万不可轻敌。

同时，李靖决定，加快自己的行军速度。

多年的征战经验让李靖隐约感觉到，前方或许不会是一片坦途！

对于李靖的告诫，薛氏兄弟最初确实是记在心里的，丝毫不敢大意，但随着部队的前行，没有遇到任何抵抗，薛氏兄弟开始放松下来，由放松到懈怠。

终于，这种懈怠让薛氏兄弟付出了惨重的代价，由于轻敌冒进，一万名骑兵一步步地进入伏允的伏击圈。

在看到唐军的旗帜后，伏允迅速下令让弓箭手向唐军猛烈的射箭，一时间箭矢如雨，唐军伤亡惨重，这就是骑兵的劣势，虽然机动性强，但同样目标也过于明显。

唐军一时大乱，面对着纷纷倒下的士兵，薛氏兄弟瞬间不知所措，他们唯一能做的除了一边抵挡飞来的箭矢，一边高声告诉士兵不要惊慌。

在一通猛射过后，伏允手下的天柱王迅速带领两万步兵，向唐军发起猛烈的冲击，他转眼间，一万名骑兵还剩下不到三千人。

“快撤！快撤！薛万钧高声喊道！

就在他还没说完，一名吐谷浑士兵砍倒薛万钧的坐骑，薛万钧顿

时跌落马下，刚刚落地的瞬间，一支长矛已经斜刺过来。

“铛”！薛万彻见势不妙，急忙用刀将长矛挡开护住哥哥。

转眼间，几十名吐谷浑士兵已经将兄弟二人团团围住。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契苾何力骑着马忽然从不远处杀过来，仗着坐骑快速的冲击力契苾何力将围住薛氏兄弟的吐谷浑士兵瞬间冲散，利用这个时机，将薛氏兄救出重围。

这一仗，唐军彻底惨败，一万名唐军骑兵损失殆尽，不过幸运的是，对于战败的薛氏兄弟，伏允并没有追击，或许先前的多次失败，让伏允心有余悸，所以这一次的胜利，伏允已经十分知足了。

他觉得，李靖应该有所收敛了！

问题是，李靖并不这么想！

当李靖看到满身血污的薛氏兄弟时，就知道先前的预感已经变成了现实，李靖并没有责怪兄弟两，也许本来救兵应该分兵出去，作为全军主帅，李靖觉得自己是有责任的。

胜败乃兵家常识，一次失败并没有丢掉整个战争的主动权，但前提是意志不可动摇。

一代军神李靖当然明白这个道理，他认为伏允这次小胜一场，必然会有所松懈，所以他当机立断，全力迅速追击！

前方目标：吐谷浑王城伏俟城！

至此李靖的这场追击战，实在有一些“疯狗精神”，不咬你个狼牙狗啃誓不罢休！

在李靖“疯狗精神”的震慑下，伏允一败再败，从积石山败到河源，再从河源败到且末，最终败到伏俟城下。

从积石山到伏俟城，李靖横扫吐谷浑境地数千里，如今总算“咬”到了伏允的门口。

伏允是很聪明的，在退到伏俟城下时，并没有进城，他知道自己守不住这座城的，所以留下天柱王代替自己守城之外，独自带着数千名精兵，远走西部的突伦川。

李靖的北路军就此暂时完成任务，当然他是绝对不会放弃“疯狗精神”的。

不久的将来，伏允将彻底迎来他失败的命运！

不过我们暂且放下李靖的北路军，来说一说侯君集的南路军。

5、连闯三关

与李靖北路军不同的是，南路军遇到的除了人为的困难之外，还有自然灾害！

就在和李靖分兵之后不久，侯君集和李道宗率领两万唐军进入了一片荒原，这片荒原没有名字，但是它有一个恐怖的数字，全长两千

里。

侯君集和李道宗带着这两万唐军在这片荒原中足足行进了二十多天的时间，迷路了，他们依靠太阳、月亮、北斗星和风向来辨别方向，而且西域的气候多变，荒原之中更是阴晴不定，在这片荒原中，两万唐军将士迎着炙热的骄阳，漫卷的风沙，寒风的侵袭，一步步的向前走着，虽然气候恶劣，但是没有一个人退缩。

因为所有的人都明白，这是一场只能进不能退的行军！

因为他们是大唐的士兵，为了大唐的威名远播，决不退缩！

就这样，侯君集和李道宗以及两万唐军将士一步步地走出了这片

两千里的荒原，当他们走出荒原的时候，两万人齐声欢呼，他们知道自己不仅战胜了自然灾害的侵袭，更战胜了自己内心的脆弱。

但是接下来侯君集和李道宗却遇到了一个棘手的问题，天降霜雪！

而更加严重的是，唐军士兵都是夏天的装束，侯君集和李道宗虽然打仗一等一的再行，可是对于西域恶劣的天气，还是有些估计不足。

如何克服这恶劣的天气呢？

侯君集下令，全军加快行军速度！

这个方法虽然不是很高明，但至少比行军慢了，所有的人挨冻要好，仗着这种以多运促进血液循环的方式，唐军又一次成功闯过了一关，但当他们到达破逻真谷（今青海大非川东）的时候，南路军遭遇了一路上最为难闯的一关。

破逻真谷这个地方，的确像它的名字一样，确实很破，居然破到连一滴水也没有，侯君集无奈之下，下令人吃冰，马吃雪，依靠老天爷实施的这些东西，勉强继续前行。

俗话说的好，火车跑的快，全凭车头带，通过连闯三关，我们也确实见识到了侯君集和李道宗的意志力，而作为南路军总指挥官的侯君集无疑是唐军能够连创三关的功劳最高者，要知道在两种情况下，军心是十分容易涣散的。

一种是打了败仗，另一种就是遭遇极端的恶劣天气！

而这一次，唐军在侯君集的总体指挥下，连闯三道难关，从中可以看出，侯军集是一个稳定军心的高手，稳定军心不一定非得是封赏许愿，有的时候感人的话语或许更加能够打动人心。

虽然史料上并没有记载侯君集是如何稳定军心的，但我认为在那

个艰难的环境中，候君集一定对手下人说了很多感人肺腑、激励人心的话，从而让手下的将士，有信心从容不迫地笑对艰难的处境。

向前，就会看到希望，再向前，就会到达胜利的彼岸！

连闯三道难关，南路军在候君集和李道宗的率领下，终于走出了两千里的荒原。

摆脱了恶劣的自然环境，前方依然困难重重！

五月一日，南路军到达乌海（今青海东给措纳湖），迎头与吐谷浑王族梁屈突率领的人马相遇。

王族算什么？

在两千里的荒原中，老天爷都不能奈我何？拍他！

这一仗毫无悬念，梁屈突基本算是败给，不仅打败，而且被生擒活捉，刚刚摆脱了恶劣环境的困扰，梁屈突就奉献上一份大礼，大大振奋了唐军的士气。

凭借着这股士气，唐军从乌海一路打到星宿川（今青海黄河源头附近），很可惜吐谷浑没有星宿老怪那样的高人帮忙，一败涂地，唐军又奋起直追，出柏海，经积石山，一路翻山越岭，所遇之敌尽皆溃逃。

最终，南路军在经过三千多里的一路拼杀后，在伏俟城东成功与李靖会和。

而候君集正是凭借着这次追击战的突出表现，而成功跻身唐初名将之列。

在不远的将来，候君集将接过李靖手中的旗帜，独自带领大唐的铁骑，在西域广阔的土地上吗，去实现他那军神之梦！

6、慕容顺的时来运转

在候君集即将到达大非川的时候，李靖已经开始准备对伏侯城展开进攻。

伏允已经开溜，把守卫王城的重任交给了最信任的人天柱王，天柱王对于守城还是兢兢业业的，但他没有想到，就在自己努力完成伏允交给的重任时，一双冰冷的眼睛，在背后注视着他，这个人就是伏允的长子慕容顺。

慕容顺虽然身为太子，却是个苦命之人，只因为他的身份有些特殊。

他的母亲是隋朝光化公主，也就是说慕容顺的有一半是汉族血统，当年隋文帝杨坚为了笼络吐谷浑人，将光化公主和亲给了当时吐谷浑的首领世伏，后来世伏被手下人杀死，他的弟弟伏允即位，伏允不仅继承了王位，顺便将哥哥的老婆一并接手，从此之后光化公主成了伏允的妻子。

在我们看来，似乎伏允的行为让人有些不齿，其实在当时的少数民族地区，哥哥死了，弟弟娶嫂子；老爹死了，儿子娶后妈的事情是很正常的，这是一种风俗，所以我们不必用汉族人的道德观念来衡量他们。

大业三年（公元607年），伏允派慕容顺到长安去朝贡，由于当时杨广正想出兵征讨吐谷浑，所以将慕容顺扣留，太子转瞬之间变成了人质。

不过随着对中原的逐渐了解，慕容顺对中原文化产生了深厚的感情，最后竟不愿离去，甘愿留在隋朝为官，时间一直延续到武德二年（公元619年）。

长期呆在中原，使慕容顺增长了很多见识，但同时也让他也失去

了一样东西——太子的地位。

由于长期不归，伏允渐渐地对这个宝贝儿子失去了信心，最重要的是，自己必须要有继承者，如果哪天自己突然撒手西去，到时国家没有主人，那将会乱成一锅粥，所以无奈之下，伏允从其他儿子当中找出一个还算比较优秀的，立其为太子。

武德二年，李渊将慕容顺送回国内，回到国内的慕容顺忽然发现自己做了多年的“隋吐”友好使者后，太子地位竟然没了，于是开始心怀不满，但是不满也仅仅是在心里，面对强势的老爸，他还是不敢发作的。

或许是身上流淌着一半的汉族血液和对中原文化的崇拜，让慕容顺本能的有一种“亲汉”倾向，这次天柱王向伏允建议骚扰唐境，就遭到了慕容顺的强烈反对，但他的反对遭到了伏允的白眼，没办法，先前多年不归的阴影始终笼罩在伏允的心中，所以对于慕容顺的反对伏允并没有理会。

随着唐军的大兵压境，伏允一败再败，慕容顺是看在眼里，痛在心里，他很想利用自己曾经的身份优势，为父亲做点什么，但随着伏允不顾自己匆匆西逃，一切都变成幻影，看着其他的儿子可以追随伏允而去，慕容顺的心里产生了极大的落差。

同样都是儿子，为什么地位差距就这么大呢？

更可恶的是，守城的重任完全可以交给我，为什么要交给那个该死的天柱王？

要知道我才是你应该信任的人，如果不是那个天柱王的忽悠，无论如何也到不了今天这个地步。

不！我一定要挽回颓势，我一定要让吐谷浑在我的手中重新振作！

要想实现这个愿望，首先的一步必须要与唐军实现和解，在慕容

顺看来这个愿望不难实现，但前提是自己必须要掌权，可是现在老爹将大权完全交给了那个大忽悠天柱王，要想掌权就必须除掉天柱王这个绊脚石。

对！除掉他！既是为了自己的利益，更是为了国家的前途。

也就是在慕容顺下定决心的同时，李靖已经开始准备攻城，此时的伏俟城已经是一座名副其实的孤城。

人心惶惶，风声鹤唳！

除掉天柱王就在此时！

在前边我说过，处于两种形式下，是最容易军心涣散的，一种是打了败仗，另一种是在恶劣的自然环境下，很明显，这次伏允的惨败，让伏俟城中的所有入感觉受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恐惧，因为他们不知道这座城还能坚持多长时间，唐军如果攻陷城池的话，会有什么样的后果。

事实上，最害怕的人并不是城中的老百姓，而是那些王族，在他们看来，自己本来应该过锦衣玉食、无忧无虑的生活，可是这一切都随着唐军的到来而完全打破，于是所有的人都将怨恨、指责、谩骂指向了大忽悠天柱王。

就是他！破坏了我们美好的生活！

就是他！打破了我们应有的宁静！

杀了他！杀了他！

可汗不还是有个儿子慕容顺吗？他本来就是太子啊！

好了！慕容顺你终于时来运转了！

终于，在慕容顺的精心联合下，在诸多王族的不断支持下，那个大忽悠天柱王在一片谩骂声中，被慕容顺送上了西天。

到佛祖那里去忽悠吧！祝你成功！

一刀挥落，伏俟城就此免于战火。

7、功成身退

杀掉天柱王后，慕容顺自立为可汗，然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举城投降。

慕容顺顺利登上了王位，他这边可谓是敲锣打鼓，一片热闹，而他的老爹此时却是另外一番景象。

此时的伏允身处于突伦川碛（塔克拉玛干沙漠）中，忍受着李靖派出的薛万钧、薛万彻、契苾何力等人的连续击打，可惜，伏允同志的抗击打能力实在太差，一路败逃至突伦川碛深处，在这里他终于迎来了自己的末日。

不可否认，伏允身虽然处于环境恶劣的大漠深处，但并没有失去信心，他坚信通过自己的努力，还会回到那座属于自己的王城，所以他始终坚持，始终不曾放弃。

但残酷的现实告诉我们，信心固然重要，但最终决定成功的，还是实力。

事实证明，在屡战屡败的事实面前，在艰难恶劣的自然环境下，伏允没有侯君集那样稳定军心的手腕，所以，信心也就变成了空谈。

伏允最终被那些不满现状的军官砍下了头颅，带着无限的希望，以及复国的光荣梦想去西天和天柱王相会。

而他那颗高傲的头颅已经变成手下人向唐军邀功请赏的筹码！

伏允用他不断骚扰唐境的实际行动，深切的告诉了我们一个道理：

出来混，迟早要还的！

贞观九年（公元635年）五月十八日，李靖正式上表朝廷，历时四月有余，吐谷浑已经被大唐帝国彻底征服。

五月二十一日，李世民特准慕容顺恢复建国，封慕容顺为西平郡王、赭故吕乌甘豆可汗，李世民担心慕容顺不能震住那些王族，命凉州都督李大亮率精兵数千为其声援。

事实证明，李世民不愧是一个经验丰富的政治家，不久传来消息，慕容顺得罪王族被杀。其子燕王诺曷钵继位。

当然，慕容顺被杀是后话，这只能怪他不争气，而李靖平定吐谷浑后，李世民特准其复国确是事实。

李世民同样也用实际行动来告诉世人，敬我者，虽远必亲，犯我者，虽远必诛！

就在李靖平定吐谷浑的一百五十多年后，大诗人柳宗元为了纪念大唐开国和贞观时代这段光荣岁月，而写了著名的《唐铙歌鼓吹曲十二篇》，其中有一篇就是写李靖平定吐谷浑的，全名为《唐铙歌鼓吹曲十二篇——李靖灭吐谷浑西海上为吐谷浑第十》：

吐谷浑盛强，背西海以夸。岁侵扰我疆，退匿险且遐。

帝谓神武师，往征靖皇家。烈烈旆其旗，熊虎杂龙蛇。

王旅千万人，衔枚默无哗。束刃逾山徼，张翼纵漠沙。

一举刈膻腥，尸骸积如麻。除恶务本根，况敢遗萌芽。

洋洋西海水，威命穷天涯。系虏来王都，犒乐穷休嘉。

登高望还师，竟野如春华。行者靡不归，亲戚讵要遮。

凯旋献清庙，万国思无邪。

虽然，柳宗元生活的时代，大唐帝国昔日的雄风早已不在，但诗人写下诗句的时候，依然是充满激情的。

毕竟我们曾经拥有过，毕竟那是一段读起来让人热血沸腾的历史，直到今天依然如此！

李靖以区区四万唐军，横扫吐谷浑东西两端，使大唐的威名光耀四方，带着无限的荣耀，挟着显赫的战功，李靖凯旋回到长安。

可是刚刚回到长安，部将高甄生就诬告李靖谋反，高甄生这样做是因为在刚出征吐谷浑时延误了会师的时间，结果被李靖责罚，所以怀恨在心的高甄生在回到长安后，想出了诬告的办法来报复李靖。

高甄生自认为这一次李靖将必死无疑，很显然他低估了李世民的智商，当年李世民给太子李建成设局的时候，高甄生还只是个小护卫。

最终，在李世民的精心调查下，李靖谋反纯属子虚乌有的事情，高甄生被判流放，李世民用实际行动还给了李靖一个清白。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李靖独自悄悄地回到家中，关上了自家的大门，从此闭门谢客，过起了隐居的生活，就连自己的亲戚也很少能见到他。

看透了官场的险恶，是时候该退出了。

纵观李靖一生，陆战、水战、草原战、沙漠战、高山战，纵横捭阖，无一败绩，南平江南，东征江淮，北讨突厥，西击吐谷浑，凡是李靖到过的地方，无一不臣服，而这一切都来自于他那出神入化的用兵之术。

李靖一生的显赫战功固然使他称为中国历史，尤其是军事史上数一数二的人物，但在我看来，让他光耀千古的，除了他的战功之外，是因为他给后世留下了一部堪比《孙子兵法》的兵学著作。

这部著作的名字叫《卫公兵法》。

在这部著作中，李靖总结了自己一生的用兵之道，并且结合前代诸多兵法的要点，将其归纳出理论，以供后人参考。

《卫公兵法》不仅保存了李靖的部分军事思想，也保存了许多唐代军事资料，自古以来为兵家所高度重视，直到今天仍具有很高的价值。

指挥千军万马的我们称之为将；为将者鲜有败绩的我们称之为名将；名将能够将自己的用兵之道传诸于后世的，我们称之为军神。

而李靖就是名副其实的军神！

8、落寞的太上皇

大唐帝国在李世民的手中，变得无比强大，长安已经成为了一座万众瞩目的城市，经历了隋末的动荡之后，中原大地终于重新焕发生机。

李世民是最兴奋的，因为他是这个国家的最高掌权者，当然除了他之外，身为太上皇的李渊无疑也是很欣慰的。

因为他是这个帝国的开创者！

不过此时的李渊已经是重病缠身，再也不是当年晋阳起兵，打进长安意气风发的唐国公了。

在李靖拿下伏俟城不久后，躺在病床上的李渊得到了消息，他满脸皱纹的脸上绽放出了久违的笑容，之所以说是久违，是因为自从当了太上皇后，李渊的心里一直充满烦恼。

皇帝的老爸难道也有烦恼？

没错！

这种烦恼，完全是起源于李渊的一种矛盾心理。

自从退位后，李渊就搬出了太极宫，离开了那座代表最高权力的宫殿，搬到了弘义宫居住，李世民为了让李渊安享晚年，将弘义宫改名叫太安宫。

搬到太安宫的第一天晚上，李渊一夜没有合眼，地位的转变，形势的突变，让李渊有些始料不及，同时瞬间的孤寂，让身为太上皇的他产生了巨大的心里落差。

不远处的太极殿，依然可以听到朝臣庆贺李世民登基的歌舞声，只是那一段段动听的旋律在李渊听起来，不免有些凄凉。

他想重整旗鼓，努力改变一切。

但又有什么办法能够改变呢？如果李渊真能改变这一切的话，他也就不会从那个皇帝宝座上被李世民请下来了。更何况他的年龄已经使他禁不住一丝风浪的拍打了。

还是面对现实吧！现在的处境至少比当年隋文帝杨坚要好很多啊！

此后的日子里，李渊基本上不再过问朝政，只是用看书、赏花、下棋来消磨时间，但是在他的内心深处，玄武门事变的心结终究是无法解开的，他不甘心看着李世民改变了自己先前设计好的一切，可是却又无力改变。

正是这种复杂的矛盾心态，让李渊的内心始终充满烦恼。

贞观三年，老臣裴寂的病故，让李渊的心灵遭受了一次沉重的打击，为此，一连很多天，李渊都沉浸在悲痛之中，要知道在诸多大臣中，裴寂是李渊最为信任的人，两个人甚至已经超越了君臣之礼，成为了一对惺惺相惜的挚友，李渊不会忘记两个人在一起喝大酒装孙子

的那段岁月，也不会忘记晋阳起兵时，裴寂捐出的铠甲和马匹让他顷刻间有了踏实的感觉，更加不能忘记为了自己成功登上帝位，裴寂甘愿带领群臣做铺路石。

可是现在，斯人已去，独留自己空悲切，李渊泪流满面，禁不住发出了：“公为台司，我为太上，逍遥一代，岂不快哉”的悲鸣，只是这一切都已经不可能实现。

贞观四年平定东突厥后，李世民设宴庆功，身为太上皇的李渊也出席了这次盛宴，这是李渊逝世前为数不多的快乐时光，突厥问题的解决，让李渊激动的泪流满面，要知道为了大唐帝国的建立，李渊曾经没少向突厥人妥协。

这次宴会，是李渊退位四年多来说话最多，笑容最多的时候，激动之余，他还亲自弹起了琵琶，时而婉转，时而激昂，那感人的旋律、美好的回忆，已经和李渊自己完全融合在一起，当时就连李世民也高兴的跳起舞来，文武百官一醉方休，直到深夜李渊才返回太安宫。

李渊最后的一次公开亮相是在贞观八年（公元634年）三月，这一年，李世民已经被尊为“天可汗”，为了显示大唐帝国的国威，李世民特意在城西举行盛大的阅兵仪式，而作为太上皇的李渊当然要到场。

这次阅兵仪式，让李渊想起了当年晋阳起兵时的誓师大会，于是他全然忘记了自己已经是一个六十九岁高龄的老人，大声慰劳将士们，频频向将士们挥手致意，只是此时他的手已经开始有些颤抖。

或许是这次阅兵兴奋过度，或许是长时间的矗立在外，这一年的秋天，李渊染上了风疾，也就是从这时开始，李渊再也没有能够站起来。

这次在病床上听说唐军在西部的大胜，李渊笑了，他的笑容很像孩童，单纯，没有一丝杂念，在他看来，这个国家只要能够繁荣昌

盛、四方来贺，自己也可以瞑目了，而先前的不甘心，随着他即将走到人生的终点，一切都已释然。

只是，在他的心中，似乎还有些遗憾，今天的盛世局面本应该有更多的人看到，李建成、李元吉、裴寂、李智云、李玄霸、平阳公主，以及自己的妻子窦氏夫人，甚至还有刘文静；想到这里，李渊的眼角淌下了一丝泪水。

他缓缓地闭上了眼睛，生命即将走到尽头的时候，真的很难做到彻底的了无牵挂！

“园陵制度，务从俭约！”

这是李渊留给世人最后的八个字！

贞观九年（公元635年）五月六日，李渊逝世于垂拱殿，年七十一，十月埋葬献陵，庙号高祖！

李渊怀着极为复杂的心情离开了人世，如果他地下有知的话，我想他的灵魂是不会安宁的，因为李世民篡改了历史。

李世民是通过杀兄逼父取得皇位的，为了极力证明自己才是合法的皇位继位者，他让大臣们篡改史书，为自己辩护，百般诋毁李建成和李元吉，而且竭力抹杀李渊建立大唐帝国的丰功伟绩。

《资治通鉴》上评论李渊时说：“然高祖所以有天下，皆太宗之功！”，就是这句话，千百年来，成为很多人对大唐开国那段历史的定论，而且后世的小说家、戏剧家门也按照这个路子来塑造李渊的形象，所以很长时间以来，李渊在人们心中成为了一个胸无大志、沉湎酒色的庸才。

但是，当我们拂去历史的尘埃，对歪曲的史实和诸多历史细节加以辨析后，李渊的真实形象也随之而出：

胸有大志，韬光养晦，抓住时机，晋阳起兵，当机立断，进军长

安，适时称帝，统一全国。

为贞观盛世的到来打下坚实的基础。

当然，李渊也有很多缺点：赏罚不当，赦杀不当，性格犹疑，最终造成诸子自相残杀的局面。

不论是优点还是缺点，不能否认的是，李渊是大唐帝国的创建者，历史已经给予他公正客观的评价。

历史是强大的，更是公正的，它不允许任何人去亵渎。

所有的人都不例外！

第六章：群智生辉

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因素。

——毛泽东

贞观之治的出现，除了李世民居功至伟之外，簇拥在李世民周围的还有很多充满智慧的人才群体，正是有了这样一批人，再加上李世民的雄才大略，共同合力促成了贞观盛世的出现，在这些人才群体中，荟萃着各式各样的人物，在前边我们介绍了很多武将，例如李靖、李世勣、尉迟敬德、秦琼、程知节等人，这些人为大唐帝国的建立和开疆拓土立下汗马功劳，但一个盛世的出现除了武功，还有文治。

建立武功需要武将，治理天下则需要文臣。

不可否认，贞观时代的文臣在历史上具有很高的人气，这是因为他们除了具备治世的才能外，更加具有不同的个性，而他们每个人不同的个性，间接地开创了具有鲜明特色的贞观新风，接下来我们就深入的认识一下其中的部分人。

1、魏徵

自从李世民即位之初，与魏徵那番颇具玄机的对话之后，魏徵便得成为李世民的谋臣，而在不久后的那场“施政大讨论”后，魏徵从此更是得到了重用，大家都知道，魏徵在贞观时代，以敢犯颜直谏著称，纵观他为李世民效力的十七年间，基本上都在和李世民“唱反调”，可以说，他是贞观时代犯颜直谏的代表人物，那么我们不禁要问是什么原因使魏徵成为一个勇于和皇帝“作斗争”的人呢？

李世民的开明固然是很重要的原因，但在我看来，养成这种坦率、快人快语、不掩饰的性格，是和他幼年受到父亲的影响有关。

魏徵的家族本是河北的名门望族，曾祖父魏显义，文武双全，在中原一带很有威望，祖父魏彦士人出身，具有很高的文才，父亲魏长贤早年曾在河洛一带求学，准备入仕，但却因上疏讥讽当时北齐政府的荒淫无道，而遭到弃用，一个年轻人的远大前程就此断送，但是在魏长贤看来，这根本不算什么。

魏长贤并没有因为不能入仕，而刻意改变自己，他认为做一个正直的人远比拥有一个官位重要的多，在他的心中始终坚守着一个文人的操守，不能有益于“为子之道，事君之节”是他一生的理想。

魏长贤去世时，魏徵还很小，但在魏徵幼小的心灵中，已经深深打下了父亲那正直不阿，直言敢谏的烙印，虽然在父亲去世后，魏家逐渐衰落，但是父亲的言传身教，魏徵始终没有忘记，他立志继承父亲的品行，做一个纯粹的人，一个高尚的人 一个脱离低级趣味的人。

魏徵年幼的经历再一次告诉我们：“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教师”这句话是超级有道理的！

成为李世民的重臣后，魏徵继续发扬父亲的优良品行，在贞观时代实现自己的理想，仅在贞观初年就先后向李世民进谏二百多次，对当时朝廷的决策产生了重要影响，当然历史上每个朝代都有谏臣，而魏徵作为其中的首席代表人物，除了在国家大事上敢于直谏之外，就连李世民的个人生活和皇室的内部事务他也不放过。

再受重用的大臣，也是只是臣子。

魏徵你管的也太宽了吧？

没错！不仅要管，而且必须照我说的做！

贞观六年（公元632年），长乐公主即将出嫁，长乐公主是李世民和长孙皇后所生的女儿，一直被李世民视为掌上明珠，公主出嫁是

朝廷的大喜事，为此李世民赏赐很多珍贵的宝物给长乐公主作嫁妆，据史书记载，这次的赏赐超过了高祖当年给永嘉公主（李世民的妹妹）赏赐的一倍。

事实上，在当时没有人注意到这一点，即使注意到了也没有人会提反对意见来，因为大臣们都明白，皇帝嫁女那是相当高兴的，多给些赏赐也是正常的，谁让人家是皇帝呢？

但是有一个人却在李世民最高兴的时候，泼了一盆冷水，这个人就是魏徵！

魏徵的理由很充分：天子的姐妹封为长公主，女儿封为公主，长公主比公主辈分高，而且地位更尊贵，即使陛下爱女之心可以理解，但是也不能坏了规矩，所以给长乐公主的赏赐不应该超过当年高祖给永嘉公主的。

这实在是太过于钻牛角尖，当时就连房玄龄、文彦博等人都说魏徵是小题大作，但魏徵却不这样认为。

其实魏徵所看重的，并不是赏赐有多少，他看重的是这次事件背后隐藏着一个关乎国家生存的法则——礼法！

不以规矩，不成方圆！

在奉行儒家传统文化的中国古代，对于礼法是相当看重的，而作为全国老百姓带头人的皇室成员，必须要为所有人作出表率，如果连领头人都坏了礼法，那这个国家将会逐渐的崩溃。

魏徵正是以超越常人的敏感，时刻提醒着李世民，类似于这样的小事，还有很多多，可以说，魏徵为李世民效力的十七年间，做到了大事、小事，事事进谏。

他之所以这样做，除了性格因素之外，其实还与他追求的终极目标有关。

那就是：既要作忠臣，更要作良臣。

早在贞观元年就有人向李世民告发魏徵以权谋私，李世民让御史大夫温彦博调查此事，结果证明并不属实，但文彦博却提醒李世民说，既然有人告发魏徵，说明魏徵言行肯定有不妥之处，于是李世民就让文彦博提醒魏徵让他注意自己的言行，凡事要少说多做。

正是李世民的这次提醒，魏徵很多天没有议论朝政。

魏徵的翻唱行为，让李世民觉得有些纳闷，所以没过多久，他主动和魏徵进行了一番长谈。

“爱卿最近没有之处朕的什么过错啊？”

魏徵答：“前几天皇上让文御史提醒臣注意自己的言行，臣认为这话似乎不对，君臣本为一体，没听说不在乎公道，只在乎言行的，如果整个国家都以此为准则，那国家未来是个什么状况，可就不好讲了啊！”

李世民：“朕和文彦博说完，也觉得有些不妥，爱卿不要介意，以后还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啊！”

魏徵：“臣明白！臣的已将自己交给了整个国家，今后一定会直言不讳，绝不隐瞒，但愿陛下让臣做个良臣，而不仅仅是做忠臣！”

“哦？忠臣和良臣有什么区别吗？”

“有区别！所谓良臣，不仅仅使自己博得一个好名声，还要使君主博得好名声。而忠臣仅仅是自己博得美名，历史上的比干是忠臣，在历史上他的行为留下了美名，但却使君主落下骂名，而且最终没能挽救国家，这样的臣子我魏徵坚决不做。”

千百年来，关于如何做臣子的问题，魏徵的分析堪称经典，仔细品味魏徵的话，我们不难发现，他的话具有双重含义，那就是要做良臣除了臣子自身的因素之外，君主也是重要的因素。

比干想做良臣，但商纣王不给他机会，所以比干只能是忠臣。

当然，魏徵说出这番话，是源于自身的经历，从效忠李建成，到效忠李世民，魏徵想博得忠臣的美名也不可能了，所以只能用“良臣”的概念来说服李世民。

不过魏徵这番关于“良臣和忠臣”的论述，直到今天为止，仍给人们以深刻的启发，正是凭借着这番论述，使魏徵成为了中国历史上谏臣的代表人物。

魏徵的美名源于自身的努力，更源于贞观时期宽松的政治环境，设想魏徵如果在杨广的手下，恐怕早已经是人头落地。

魏徵的理想与李世民的现实需要可谓是一拍即合，正像我前边所说的，君臣二人的共同协作，在历史上留下一段佳话。

魏徵以其鲜明的个性，开创了中国历史上谏臣的新面貌，那就是犯颜直谏，而这也是贞观时代独有的政治风貌，是贞观之治的重要标志。

自古以来，都是君明臣直，任何时代都不例外！

2、房谋杜断

所谓房谋杜断，是指房玄龄的“谋”和杜如晦的“断”。

房玄龄和杜如晦是李世民手下的老资格成员，甚至可以说是嫡系，除了很早就已经投靠李世民之外，两个人在玄武门事变中是首席功臣，所以想不得到李世民的重用，都很困难。

和魏徵相比，房玄龄和杜如晦是李世民智囊团中另一类人物，房玄龄擅长谋划，杜如晦擅长决断，有人说“房谋杜断”是专指李世民在夺取皇位的道路上，所展现出来的实际内容，我并不太赞同这个观点，事实上，两个人在贞观初年同为良相，国家的许多典章制度、政

策措施、都是两个人牵头研究制定。

史书上将两个人比作管仲、鲍叔、子产、罕虎，可见两个人的配合是相当的默契。

两个人的团结协作，同时也赢得了李世民对他们的绝对信任，相对于两个人的才能，李世民更加看重臣子之间的团结，因为只有君臣一心，团结协作，才能使国家在正常的轨道上运转。

可以说，在所有的臣子中，李世民最放心的就是房玄龄和杜如晦之间的配合。

贞观三年（公元629年）二月，房玄龄和杜如晦分别被任命为尚书左、右仆射，两个人同时撑起了李世民的宰相班子，上任之初，李世民就将选拔人才的重要事情交给了两个人，而且是绝对的信任，李世民对两个人说道：

“你们身为宰相，一定要广求贤良之士，依据个人的才能授予相应的官职，这是你们的职责。”并且下令：“尚书省所有的事情都听两个人的安排，有大事需要请示朕的，先请示两位仆射。”

要知道，房玄龄和杜如晦可是刚刚被任命，在宰相这个位置上，还没有做出任何成绩，而李世民对他们的信任就已经超过了对其他人的信任，我想除了他们是李世民的嫡系、除了两个人的才能之外，李世民看重的是两人良好的协作所产生的那股“合力”。

同年十二月，在房玄龄的主持下，制订了官员考核法，确定了以“四善”、“二十七最”等九个等级的考核办法，为贞观时期吏治清明做出了贡献。

虽然，杜如晦在贞观四年不幸病逝，但在我看来，“房谋杜断”的这种精神并没有瓦解，相反由于杜如晦的不幸早逝，让李世民更加坚定将“房谋杜断”的精神不断发扬，后来李世民选拔出来的很多知名的官员，都继承了这种精神，杜如晦病逝后，李世民悲痛不已，有一次忽然梦见和杜如晦探讨国事，而且杜如晦的形象和生前没有差别，醒

来后，李世民都为之流涕，立即派人慰问杜如晦的妻小，并且宣布保留杜如晦生前的那些官佐。

对一名已经亡故的大臣，恩遇不变，千百年来还真是少见，相信也只有贞观时代才这样，同时这也是贞观时代君臣一体的真实写照。

此后，房玄龄继续一如既往的对李世民竭尽忠诚，一直到贞观二十二年逝世为止，期间制订《贞观律》，与褚遂良撰写《晋书》，阻谏李世民东征高丽，这一切都尽到了一个老臣的义务。

史书记载：玄龄明达政事，辅以文学，夙夜尽心，唯恐一物失所，用法宽平，闻人有善，若已有之，不求备取人，不以己长格物。

当然，房玄龄优点很突出，同时性格上也有致命的缺陷，那就是决断力太差，总是顾忌太多，这就使他在某些时候总是处于一种尴尬的角色，魏徵可以犯颜直谏，长孙无忌凭借着自己外戚的身份，可以与李世民探讨一些敏感的问题，而房玄龄因为性格的原因，只充当一个办事员的角色，尽心尽力地完成李世民交给的任务，而不敢有丝毫的违逆。

房玄龄给人留下的印象总是很低调，干了不少事情，却好像不如魏徵那样成为人们瞩目的焦点，或许他知道太多李世民的秘密，所以为了自身考虑，不得不隐藏自己。

关于房玄龄我们在后边还会详细说道，这里暂且就说这么多。

不过总体来看，“房谋杜断”和魏徵的犯颜直谏一样，都是贞观时代的标志，同样，最终也形成一种风气，成为那段历史期的独有风貌。

3、布衣宰相

若论贞观时代的宰相谁出身最贫寒，马周绝对名列第一。

马周，字宾王，山东清河（今山东省茌平县茌平镇马庄）人，出身贫农。说他八辈儿贫农似乎也不冤枉。

作为一个贫困的落魄书生，最终能成为贞观时期宰相班子的成员，马周的经历颇具传奇色彩。

虽然出身贫寒，但马周从小就很好学，尤其喜欢研究《诗》和《传》，胸藏济世之才，但在入仕之前，一直郁郁不得志，虽然曾经被补充为博州的助教（当地教育局后备干部），但因为工资太少，生活一直拮据。

贫困的生活让马周逐渐养成了一种玩世不恭的态度，他整天饮酒、不干本职工作，为此遭到了顶头上司的严厉批评，但马周似乎不为所动，而且领导越批评，马周越是死猪不怕开水烫，最后实在忍耐不下去了，干脆来个猪八戒下山——不伺候（猴）。

辞职后的马周，开始了四处游荡的生活，几年内他的足迹踏遍了曹州和汴州的大片土地，这期间马周的确增长了不少见闻，不变的是每到一个地方依然会遭到别人的讥讽和嘲笑。

原因只有一个，它属于三无人员：无钱、无权、无背景。

难道我这一辈子就活的这么没有尊严吗？

不！我不甘心，我要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证明给所有人看。

就算天再高，云再远，那又怎样？只要踮起脚尖，就会更加靠近阳光！

在众人的一片冷嘲热讽中，马周带着对未来的憧憬和希望，向西走进了长安，他相信在长安一定会大展宏图。

有理想的人总是幸福的，但是实现理想除了自身的努力之外，有时候还需要一点点运气。

马周最终能被李世民重用，其实还应该感谢一个人，这个人就是常何。

在进入长安的不久后，一个很偶然的机会，马周有幸进入常何的府上当了门客。当时李世民已经即位，常何因为在玄武门事变中有功，所以被封为右骁卫中郎将。

身为将军府上的门客，马周的地位一下子提升了不少，至少生活有了保障，而且凭借着自身的才能，经常为常何献计献策，所以深得常何的赏识。

但马周的心中对此并不满足，或许是他的抱负过于伟岸，或许是他的才能让他觉得自己不应该仅仅当个门客，所以他经常独自苦闷，他始终幻想着自己有一天能像房玄龄、杜如晦那样，身为良相，为民造福。

马周没有想到，在不久的将来，自己的愿望真的实现了。

而且是鲤鱼跃龙门！

命运之神终于垂青了这位胸怀大志的青年人。

贞观三年（公元629年）六月，天降大旱，李世民召集文武百官商讨如何救济老百姓，并让每个人都说说自己近期的不妥之处。

在这次会议上，常何向李世民提了20条建议，说得不仅条条在理，而且逻辑清晰，这让李世民很是诧异，在李世民看来，常何是个粗人，本身并无学问，今天为什么一下子说得那么有水平，所以李世民认为这里边一定有文章。

在李世民的追问下，常何说出了实情，20条建议全都是门客马周代写的。

真是不听不要紧，一听吓一跳，李世民实在想不到常何的府上还有这么有才能的门客，而在此之前，他居然没有发现，以至于人才被

埋没。

所以李世民急忙让常何将马周带上朝，与之对话，具体说了什么内容，史书上没有记载，但最终的结果是让马周在中书省值班侍奉。

马周就此进入了大唐帝国的中央行政机构——中书省。

从一个门客一下子进到了中央部门工作，这让马周有些始料未及，他曾经想到过会实现理想，但没有想到幸福会来的如此突然。

激动之余的马周，更加坚定了自己的理想，在工作岗位上兢兢业业，恪尽职守，由于有他的突出表现，贞观六年，被授任监察御使，不久后成功升至中书令。

至此，在经过了多年的努力后，马周成为了宰相班子的成员。

由于出身平民，所以后人给了他一个称号：布衣宰相。

布衣出身的宰相马周比那些出身高贵的官员更能理解老百姓的疾苦，所以当了宰相后，他经常向李世民提出很多利国利民的建议，例如不要大封宗室、躬行节俭、减少徭役、严格考核地方官、减少征收赋税等，这一切都被李世民所采纳。

马周性格严谨，凭借着自己敏锐的观察、缜密的思维对制度方面的建设，也有突出的贡献。

例如，在官员服饰方面，一改先前只有黄、紫两种颜色，而改为黄、紫、红、绿、青五种颜色。一、二品为黄色；三品为紫色；四、五品为红色；六、七品为绿色；八、九品为青色。这样不仅使官员的品级从服装颜色上一目了然，而且使官员更加明白自己品级应承担的义务。

在马周之后，唐朝始终延续着这种服饰制度，一直到灭亡为止。

除此之外，马周对于驿传报警、收租、宿卫等方面，也提出了很多好的建议。李世民曾经说过：“我于马周，暂不见则便思之。”

没错，对于这样一个考虑问题周到、做事认真细致的下属，哪个领导都会喜欢的。

贞观二十二年（公元648年），马周在病重弥留之际，李世民亲自为其调药，并且让皇太子多次亲临问疾，马周临终前，将给皇帝提意见的奏章烧掉，然后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管仲、晏婴揭露君主的过错，为求死后的名声，我不做这样的事。”

是的，人生在世，干好自己该干的事，至于死后是个什么情况，谁又能知道呢？

正所谓：担当生前事，何计身后评！

马周是个好人，也是个好官员，从没有丢弃自己的理想，即使在他身居高位之后，依然如此。

李世民对他的评价是：鸾凤凌云，必资羽翼，股肱之寄，诚世良臣！

我相信，这是对马周最公正、最客观的评价。

马周以一介落魄书生，最终位极人臣，纵观其一生，其实是一段关于理想、关于希望的传奇故事。

他的运气确实不错，但前提必须是当时的政府不拘一格降人才。

不拘一格降人才，也是贞观新政的一个标志。

4、戴胄

戴胄，字玄胤，相州安阳人，隋末为门下省录事，在越王杨侗手下做过给事郎，王世充毒杀杨侗后，将他贬为郑州长史，李世民平定洛阳后，戴胄被引为秦王府士曹参军。

与马周的严谨相比，戴胄属于“冷峻无私”型。

李世民即位之初，大理寺少卿一职缺人，李世民认为大理寺事关人命所在，必须要挑选一个有法必依，执法必严的人来担任这个职务，戴胄由于性格正直，通晓法典而最终当选。

事实证明：戴胄担任大理寺少卿后，确实展现出了“铁面法官”的风采。

贞观元年的一天，长孙无忌被召进宫，进宫之前忘了解下佩刀，在前边我们介绍尉迟敬德逼宫的时候说过，携带武器进宫属于滥入大内，是要判死刑的，这个事件发生后，尚书右仆射封德彝向李世民提议说：长孙无忌带刀进宫，宫门守卫没有阻拦，应该判死刑，而长孙无忌属于误入，也就是有过失，罪不当死，罚铜二十斤就可以了，得到了李世民的同意。

但这个处理意见却遭到了戴胄的坚决反对。在戴胄看来，这是明显的有法不依，执法不严，所以，他马上驳斥封德彝，说道：“校尉没有发觉与无忌带刀误入，同样都是失误，臣子侍奉皇上决不能有失误，依据刑律，供奉皇上饮食起居如果出现差错，都是死罪，陛下如果念及长孙无忌的功劳要从宽处理，那就不是司法部门所能判决的了，如果按照刑律依据处理，仅仅是罚铜，实在没有道理。”

听完戴胄的话，李世民颇为感慨，然后说道：“法律，是国家的，而不是某一个人的。怎么能因为长孙无忌的特殊身份而徇私枉法呢？”然后下令，重新审理此案。

戴胄明白，长孙无忌贵为皇亲国戚，因为误带武器入宫而被判死罪是不可能的，李世民之所以这样说，其用意在于让臣子说出一个两全齐美的处理意见，因为有些话皇帝是不好讲出口的。

所以，在看穿了李世民的心思后，戴胄接着说道：“守门校尉是因为长孙无忌才招来罪名的，依法应当从轻处理，如果从失误的角度来讲，那判决应该都是一样的，但封大人所说的一生一死，差别实在太

大，所以请陛下重新慎重考虑一下。”

戴胄的意思很明显，长孙无忌死不了，守门校尉也不能死，决不能用守门校尉来做替罪羊，而彰显朝廷的公正。

他的决心最终打动了李世民，因为李世民明白，司法不公会导致国将不国，而司法界能有戴胄这样秉公执法的人，堪称国家之幸。

戴胄在贞观七年去逝，为李世民效力的七年间，先后担任过大理寺少卿、民部尚书、吏部尚书、尚书右丞之职，无论在哪个职位上，都兢兢业业，一丝不苟，和马周一样为李世民提出很多利国利民的建议，例如贞观之初，他向李世民提出了建置义仓的主张。

所谓义仓，是指在各地州县分别集中一些粮食，由当地官员管理，建置义仓的目的在于，在国家粮食歉收的时候，可以及时向老百姓发放救济粮，这对于百姓的生活、社会财富的积累和社会的稳定有着重要意义，虽然在隋朝初年，隋文帝杨坚曾经建立过不少义仓，但经过隋末的动乱，这些义仓基本都被掏空。

所以，这个建议一提出，就得到了李世民的赞赏，特赐十万钱给他，可见这个建议对于当时政府的重要性。

除了秉公执法、深谋远虑之外，戴胄还经常大胆地匡正李世民的过失。

贞观五年（公元631年）九月，李世民下令重新修缮仁寿宫，要求定期完工后改名为九成宫，而且还要修复洛阳宫。这对刚刚稳定五年的唐王朝来讲，是一笔巨大的开支，而这些开支无疑又会被摊派给老百姓，当时身为民部尚书的戴胄，从民生的角度，向李世民直言阻谏：

“乱离甫尔，百姓凋敝，帑藏空虚，若营造不已，公私劳费，殆不能堪！”

没错，自古以来，一个国家不论搞什么项目，建什么工程，民生

是前提，老百姓吃不饱饭，一切都是白搭。

在民生问题上，戴胄从来都是忠直体国，知无不言！

戴胄最终官居宰相，但到逝世为止，家无余资，可谓两袖清风，死后竟因为房舍简陋而难以举行追悼会，让当时朝廷所有的人为之感叹。

李世民为了追思戴胄生前的功绩，下令废朝三日，并追赠尚书右仆射，封道国公，让工匠为其修建祭祀之所。

难得可贵的是，戴胄生前与宰相班子的其他成员，可谓是亲如一家，和房玄龄、魏徵等人关系很好，他们性格虽然不同，但却是志同道合的人。

在他们的心中，都有一个共同的梦想：鞠躬尽瘁，兴我大唐！

对于戴胄，我想说，表面看起来，他是个冷血的人，但他的内心，其实是火热的，忠诚、无私、清正……，太多的词汇可以形容他。

见人三分笑的人，或许很容易接近，但并不一定是个堪当大任的人。

戴胄不拘言笑，却足以堪当大任！

5、后宫良佐

长孙皇后虽然不是文臣，如果从她的才能来评价，她跻身李世民智囊团并不屈才。

在古代，皇帝除了处理好朝政之外，还要处理好后宫事务，对于皇帝来讲，后宫事务是和朝政一样的大事，关系到国家兴衰（参看杨坚同志的事迹），而皇帝由于事务繁忙，不可能照顾全面，所以就需

要一位贤明的皇后来替自己打理后宫的具体事务，是为“贤内助”。

长孙皇后就是一位名副其实的“贤内助”！

文臣满腹经纶，多谋善断；武将勇猛善战、功勋卓著；他们都是皇帝的得力助手，而长孙皇后以“贤内助”的身份，成为李世民的女智囊，亦应载于青史。

都说一个成功男人的背后，会有个鼎力支持的女人，这句话用在李世民和长孙皇后这对夫妻身上，实在是很贴切，作为隋朝大将长孙晟的女儿，长孙皇后出身高贵，自幼用功读书，奉行礼法，自13岁嫁给李世民后，就一直默默地为自己的夫君奉献着，除了妻子应尽的义务之外，长孙皇后还经常和李世民讨论诗书、研讨古今，使李世民受益颇多。

可以说，两个人既是夫妻，也是朋友。写到这里，我倒是建议现代的年轻夫妻们，可以向李世民和长孙皇后学一学婚姻的经营之道。

大家应该还记得，在玄武门事变之前，所有人都凝神等待时，她的出现，一个浅浅的笑容，一句“大家要注意安全”的温暖话语，激励了所有在场的人，从这个细节就可以看出，长孙皇后是一个心细之人，而且为了自己夫君事业的成功，即使让他一个妇道人家挺身而出，也在所不惜。

李世民即位后，长孙皇后助政之功尤其多，贞观元年（公元627年）七月，李世民进封长孙无忌为尚书右仆射、左武侯大将军、吏部尚书，在这里我们不谈李世民当时内心深处真正的想法，单说长孙皇后，当她听到这个消息后，心中惴惴不安，多次向李世民建议撤掉自己哥哥的职位，按照常理，自己贵为皇后，哥哥身居要职，本应该高兴才是，为什么要极力建议撤掉自己哥哥的官职呢？

事实上，在长孙皇后的心中，一直防范着一件事。

这件事就是外戚专权！

自幼熟读诗书的长孙皇后对汉代诸吕和霍氏专权颇为熟悉，她明白，外戚如果权势过大，会引来很多不必要的麻烦，甚至会引来杀身之祸，所以她对此类事情很警觉，极力避免因自己荣居后位而导致外戚专权。

长孙皇后无疑是很聪明的，因为她看透了人心，她明白，人的内心欲望是无止境的，国家政权本来是不属于她这个家族的，而外戚一旦执掌大权，由于内心欲望的不可遏止，很可能会导致乱政的出现，所以长孙皇后要把外戚专权的苗头扼杀在摇篮之中。

为此，她还专门写了一篇驳东汉明帝明德皇后的文稿，认为正是因为明德皇后不能抑退外戚，而导致外戚专权，最终成为乱政的祸源。

长孙无忌最终辞去仆射的职位，不能不说与长孙皇后的阻谏有关，在前边我们说过，李世民很有可能是在考验长孙无忌，或许长孙皇后早已猜透李世民的心思，除此之外，她也尽量不让自己的亲戚在朝中为官。

不论如何，长孙皇后以自己的身体力行，极力维护李唐皇室长治久安，同时也是为了保障长孙家族的安全。

夫唯不争，天下莫与争！

长孙皇后的贤明还体现在对李世民情深意笃，李世民有一次得了重病，很长时间不见好转，她昼夜侍奉，而且自己准备了一包毒药，她的想法是，如果李世民一旦病故，自己也将追随夫君而去。

很多人看到这里，或许认为其中有作秀的成分，但是很长时间以来，我一直相信这段史料记载。

在我看来，我们其实有太多情感内质的精华，随着时间的推移而逐渐淡化，不是我们不曾拥有，而是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时代，我们丢失了太多我们本应拥有的很多东西，其中包括高贵的情感和道义的信念。

贞观十年（公元636年），长孙皇后病危，太子李承乾想奏请李世民释放囚徒和召方士入宫为母亲做佛事，以祈求母亲尽快好起来，儿子的孝心，母亲当然能深刻的体会，但长孙皇后拒绝了，理由是生死由命，不是人力所能为，不可劳民伤财，让皇帝受百姓的指责。

弥留之际，长孙皇后取出了那包保存已久的毒药，然后告诉李世民说：臣妾以前随时将这包毒药带在身上，目的是如果皇上一旦有什么不测，臣妾将追随陛下而去，誓死不当吕后专权。

一句话，让李世民顿时感动的泪流满面。

同时，我们也能看出，长孙皇后临死都没有忘记防止外戚专权，因为她已经看透了所有事情。

花开花落，不过一瞬。

绚烂之极，终究归于平淡！

长孙皇后是中国历史上少有的贤明皇后之一，贞观十年六月去逝时年仅三十六岁，被尊为文德顺圣皇后，这个谥号对她来讲，实在是很合适的。

生前她撰写了一部作品，这部作品的名字叫《女则》。

《女则》共三十卷，其内容总结了历史上妇女的得失教训，作为后宫女子效法古贤，砥砺自己的励志之作，由于她自认为学识不够，所以生前并没有将这部著作呈现给李世民。

直到她去世很久后，后宫的司籍官员才把这部作品呈现给李世民，李世民阅览后，悲痛不已，说道：皇后此书，足以垂范百世。

遗憾的是，由于年代久远，这部作品并没有能够流传下来。

长孙皇后一生贤德的事迹和她所著的作品，似乎让我们现代人从中能够体悟出什么，当然这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事情。

一个女人其事迹足以垂范后世，确实是不容易的！

顺便说一句，就在长孙皇后去世的一年后，一个只有14岁的武姓女孩来到了李世民的身边，他就是武世襄的女儿，进宫后，被李世民封为才人，赐名“媚”，人称武媚娘。

所有的人都不会想到，50年后，这个女孩居然会爬上大唐帝国皇帝的宝座，而且成为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

历史有时真是让人唏嘘不已。

6、《氏族志》

贞观时代，李世民重修《氏族志》是一个重大的政治事件，除了扩大自己的统治基础之外，同时《氏族志》的修成也是贞观人才们集体智慧的结晶。

氏族，所谓“官有世胄，谱有世官”，即“世族”，兴起于东汉末年，自从曹丕实行九品中正制以来，官员的选举制度都被世家大族所控制，他们完全根据门望的高低来选拔官吏，说的通俗点就是，如果你的祖上是大官，那你肯定能做官，如果你祖上是个穷光蛋，即使你是个天才，对不起，也请你靠边站。

这种选拔官员的方式，在魏晋南北朝以降，造成了“上品无寒门、下品无氏族”的局面，同时在婚姻方面，世家大族也是自命清高，从不与寒门通婚，可以说门第完全成为评判一个人的道德水准及婚配的标准，在这种局面下，谱牒之学应运而生，世家大族纷纷为自己编撰家谱、族谱，在各地评定门望等级，而且这种做法，得到了政府的保护。

当时各地逐渐形成了很多世族大姓，例如山东的“郡姓”，以王、崔、卢、李为首，江南的“侨姓”，以王、谢、袁、肖为首，吴越的“吴姓”，以朱、张、顾、陆为首等，其中山东的“郡姓”是所有世家大族的

代表。

世家大族经历了魏晋南北朝二百多年的岁月后，到了隋朝，势力已经严重削弱，不复当年的风采，隋文帝杨坚废除了九品中正制，开创了科举考试制度，而且经历了隋末的动乱后，世族更是遭受了严重的打击，李唐皇族在开国的过程中，重用了很多寒门人士，所以在唐初，尤其是李世民继位后，世族更是分化瓦解，已经完全趋于衰落，在贞观时代，世族和寒门在官员中的比例基本上平分秋色。

可是，在当时来讲，门第观念已经深入人心，人们在评价人时，往往不自觉的就用门第来品评人，而且在婚姻方面门第观念的影响依然至深，并且同属于世家大族，但由于地区不同，也造成了高低之分，这样一来就产生了很多矛盾，例如马周在为官期间，就因为出身贫寒，就遭到了出身世家大族韦挺的白眼。

而且，李唐皇室出身关陇贵族，关陇贵族虽然也是世家大族，但由于李唐皇室混有鲜卑人的血统，因此身为汉族代表的山东世族自然从骨子里看不起关陇贵族，综合各种原因来看，重修《氏族志》，其实是李世民打破传统氏族门第观念的等级，提高李唐皇族门望的过程。

贞观六年，李世民和房玄龄曾经进行过一番长谈，在这次谈话中，提到了当时婚姻风俗的话题，认为氏族卖婚现象弊病突出，尤其是嫁女时，大肆索取聘礼，越多越好，就像做买卖一样，有损民风，同时他们意识到政府应该着手进行改革。

君臣二人的这番长谈，揭开了重修《氏族志》的序幕。

紧接着，李世民就做出了具体的指示：命令朝廷官员遍寻天下的氏族谱牒，依据现有史料的相关记载，考察其中的真伪，褒进忠贤，贬退奸逆。

在这里我们可以看出，李世民重修《氏族志》的指导思想：

- 1、剔除一批不合格的氏族，增补当代的新贵。

2、以道德来衡量氏族身份的资格，达到甄别忠奸的目的。

3、保证氏族血统的纯正，防止世庶混杂。

这是个巨大的工程，随着皇帝的一声令下，李世民身边的人才的群体，开始积极行动起来，参加这次重修《氏族志》的有谏议大夫魏徵、尚书右仆射房玄龄、吏部尚书高士廉、御史大夫韦挺、中书侍郎岑文本、礼部侍郎令狐德棻、著作郎虞世南、度支郎中崔仁师等人，以及一些没有记录下姓名的抄录官员。

这些朝廷官员一边做着自己的本职工作，一边完成皇帝交给修书的任务，可以想象，在重修《氏族志》的过程中，他们大多数人放弃了很多娱乐和休息，甚至很多人因此而损害了身体健康，但是所有的人没有一句怨言，因为他们的心中有个共同的理想，按照后来杜甫的说法，那就是：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

经过六年的不懈努力，贞观十二年，《氏族志》终于修成颁行天下！

在诏令中，李世民和盘托出了重修《氏族志》是出于整肃人伦，维护礼教的思想动机，而且是直指卖婚丑陋现象的。

虽然后来李世民力图通过重修氏族来禁止卖婚，并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但我还是认为，在一千多年前，李世民作为一个封建帝王能有这样的开明意识，实在是很难得的。

有人说，李世民重修《氏族志》是科举制度的倒退，他是出于私心，目的是为了提高出身关陇贵族的李唐皇室的地位，我认为这个评价并不客观，虽然他重修《氏族志》只是重新划分氏族阶层，有些换汤不换药的味道，但是作为一个封建帝王，毕竟曾经为了素朴民风，而做过努力，从他意图治理卖婚现象就可以看出，李世民重修《氏族志》还是有它进步意义的。

毕竟曾经努力过，是否成功，有时真的无法预料。

因为我们都有不可消除的局限性。

但是只要努力过，只要有进步的意识，我认为就是成功的，努力了，就不后悔！

《氏族志》不算一部伟大的著作，甚至根本就不能算是一部著作，他只是李世民和他的官员们修订的一个族谱，但就是这不起眼的族谱，我们从中可以看到以李世民为首的贞观时代的人才群体为了那个盛世局面的不断延续而做出的努力。

7、《括地志》

与《氏族志》相比，《括地志》堪称一部伟大的著作，即使在今天既然具有较高的史料价值，千年以降，其韵不绝。

主编这部著作的人是魏王李泰。

李泰，是李世民和长孙皇后所生的次子，长子名叫李承乾，李世民即位后被立为太子，李泰被封为魏王，他们还有个同胞兄弟，名叫李治，被立为晋王。

在介绍后来哥仨那场储位争夺之前，我们先来说一说李泰主编的这部著作《括地志》是唐代关于地理方面的大型著作，也叫《魏王泰坤元录》、《贞观地记》、《贞观地志》、《魏王地记》、《括地象》等名称，李泰之所以会想起要编纂一部这样的著作，其渊源是来自于当时唐朝政府在全国实行行政区划的一次改革。

贞观十二年初，唐朝政府将全国划分为10道358州（内含41个都督府）1551县，贞观十二年底，李泰在魏王府司马苏勖的建议下，上书朝廷请求修编《括地志》。

之所以要编纂一部地理著作，是因为李泰明白，没有人比皇帝老爸更加关心全国的地理和区划，作为儿子，有理由要为老爸分担解

忧，这个表面看起来冠冕堂皇的理由，让李世民颇为高兴。

事实上，在李泰的心中，隐藏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这个秘密我们以后再说。

李泰上书后，就开始着手准备修书，坦白的讲，李泰是十分有能力的，除了自己夜以继日的修书之外，还笼络了当时朝廷一大批文人学士，其中包括著作郎萧德言、秘书郎顾胤、功曹参军谢偃、记室参军蒋亚卿等人。

这些人作为正直，学识渊博，当然说他们超级写手也一点不过。

从贞观十二年，一直到贞观十六年，以李泰为首的魏王府写手团队，充分发扬求真务实、埋头苦干的精神，历时四年有余，终于修成《括地志》。

接下来，我们就来详细介绍一下这部著作。

《括地志》原书共550卷，序略5卷，李泰以贞观十二年的那次行政区划改革为纲，吸收了《汉书·地理志》、南朝顾野王《舆地志》的精髓特点，按当时的都督府区划和州县建置，博采经传地志，旁求故志旧闻，详载各政区建置沿革及山川、物产、古迹，风俗、人物、掌故等，可以说名为地理著作，实为百科全书。

《括地志》除了内容博大之外，还开创了一种新的地理书体裁，那就是除了记叙之外，还兼有评论和抒情，后来唐宪宗时期的《元和郡县志》、宋太宗时期的《太平寰宇记》都继承了《括地志》的写作特点。

遗憾的是，由于年代久远，南宋之后，《括地志》原书不幸失传，上世纪80年代曾经有一本书叫《括地志辑校》，全书共13万字，辑校书尚且13万字，大家可以想一想，原书该有多么的庞大。

《括地志》修成呈现给李世民时，李世民对这部著作的评价是：

内殫九服，外极八荒。宪章之规，条目有序，戎夏之域，今古无遗。简而能周，博而尤要，足以度越前载，垂之不朽。

是的，如果抛开后来李泰所犯的错误，单凭这部书而言，李泰的确是让人尊敬的，《括地志》原书虽失传，但历时千年而弥久，清代的孙星衍评价这部书说道：其书称述经传，山川城冢，皆本古说，载六朝时地理书甚多，以此长于《元和郡县图志》而在其先。

在这部著作中，我们看到的是对前人的继承，以及对后世的开创。

当所有繁华落尽，一切归于黄沙尘土之后，唯有宝贵的著作和唯美的艺术作品，方显永久的芳香！

第七章 西线战事

1、失败的求婚

以李世民为首的贞观时代的人才们，继续开足马力，为着盛世的繁荣而努力，文臣们努力文治，武将们开创武功。

自从贞观九年平定吐谷浑之后，一直到贞观十二年八月，可以说李世民的文治达到了一个极盛时期，在“天可汗”的威名感召下，四方臣服，不断来贺。

但是从贞观十二年九月开始，唐朝在西部开始了一连串的征讨，接下来，即文臣表演之后，大唐帝国的武将们继续书写自己开创武功的传奇故事。

第一个对手：吐蕃。

吐蕃地处现在的西藏，是西藏历史上创立的第一个政权。公元6世纪藏族先民雅隆部（今西藏山南地区泽当、穷结地区），逐渐由部落联盟发展成奴隶制政权，而且逐渐将势力扩展到拉萨河流域，其领袖是达布聂赛、囊日论赞父子。

公元7世纪，囊日论赞之子松赞干布以武力降服古代羌人苏毗（今西藏北部及青海西南部）、羊同（今西藏北部）诸部，将都城迁至逻些（今拉萨），正式建立吐蕃王朝。

吐蕃建国后，由于距离中原遥远，所以在唐初和中原没有什么往来，但是随着李世民即位，“天可汗”威名的不断远播，尤其是唐朝平定吐谷浑后，吐蕃开始向唐朝示好。

贞观十二年七月，松赞干布派使节到长安朝贡，也就是从这时开始，吐蕃和唐朝开始了一段长达200年的是非纠缠。

在唐吐关系的起始阶段，双方还是很友好的，对于松赞干布的朝贡，李世民很是高兴，于是派遣使节冯德遐进行回访，让李世民万万想不到的是，他派出去的这个冯德遐是个名副其实的成事不足，败事有余。

作为回访的使节，要清醒的认识自己此去的任务，那就是尽到礼数，不失国体，当然，如果能力突出的话，在回访的过程中，能够展示自己国家的国威那是更好，如果没有十足的把握，最好不要多讲话。

可是我们的冯德遐先生，似乎忘记了自己的身份，在完成任务的过程中，充当了一把月老。

事情起源于吐蕃的欢迎宴会。

在欢迎宴会中，松赞干布与冯德遐宾主二人相见甚欢，双方在友好的氛围中互相推杯换盏，情真意切，可以说双方都没有什么失礼的地方。

随着酒过三巡，菜过五味，双方的谈话逐渐拉近了距离，尤其是冯德遐的话开始多了起来，或许是酒喝高的缘故，双方的谈话涉及到了一个敏感的话题：和亲！

“大唐天子的威名不仅我等仰慕，四方各国都很仰慕，唐皇让您来到我这里，实在是吐蕃之荣耀啊！”松赞干布说道。

“是啊！各国仰慕我大唐，除了唐皇威名远播，其实还有另一个原因。”冯德遐卖关子说道。

“哦？什么原因？”

“东突厥和吐谷浑的首领都曾经娶过我们的公主，按照辈分，他们

是唐皇的女婿啊！哈哈哈！”冯德遐很是得意。

但是他没有想到，这句话给松赞干布造成了一种错觉。

原来唐使除了回访之外，还兼有保媒拉纤儿的任务啊。

“哦！原来是这样啊！我明白了！请唐使放心，我知道该怎样做！”松赞干布笑着说道。

“嗯！嗯！那就好，那就好！”冯德遐一边继续吃着，一边心不在焉的回答。

别国的首领都是我家皇帝的小辈儿，岂有不敬重之礼？换了你松赞干布也是一样。

人家唐使都暗示咱求亲了，赶快行动吧！

事实上，两个人理解的意思完全是花裤衩儿，溜肩膀儿，哪也不挨哪！

误会就此造成！

数月后，冯德遐离开吐蕃回到长安，与他同行的还有松赞干布派出回访唐朝的使节，松赞干布对于这次回访唐朝的目的很明确，那就是求婚。

松赞干布满怀信心的等着李世民回复好消息，他相信自己主动要求当女婿的想法，李世民一定会同意的。

但让他感到意外的是，李世民断然回绝了他！

当李世民在长安的皇宫里听吐蕃使节说出松赞干布求婚的意图时，脸色顿时变成了铁青，一来吐蕃和唐朝是刚刚才有了交往，二来作为蛮夷之邦的首领，哪里配的上我大唐公主？

以前和亲突厥和吐谷浑，那都是权宜之计，有着很强的政治目

的，而且都是我主动提出的，这次双方刚刚才有了接触，就惦记上大唐公主了。

两个字：不许！

李世民的回绝，让松赞干布郁闷不已。

他实在不明白，自己不过是按照李世民的意图来做，为什么李世民又要回绝，难道是忽悠我？

所有的人都想不到，坏事的人其实是冯德遐。

郁闷的松赞干布实在不甘心，在他的心底渐渐升起了一股怨恨之气，在他看来，向唐朝主动示好不过是冲着“天可汗”的威名，而现在李世民率先撕破脸皮，所以他决定和这个中原的大帝国掰一掰手腕。

2、进逼

松赞干布决心用自己的实力，挑战一下李世民“天可汗”的威名，在他看来，李世民拒绝和亲，其实是在藐视自己。

他认为李世民对吐蕃的实际情况并不了解，而这就是自己最大的优势。

至少目前松赞干布是这样认为的。

不久之后，他将彻底否定自己先前的想法。

贞观十二年（公元638年）七月二十九日，松赞干布率兵进犯唐朝西部重镇松州，于此同时，继续派出使者前往长安，请求和亲。

松赞干布的意图很明显，希望通过进攻松州，为唐朝制造压力，他坚信这一次，李世民一定会重新慎重考虑和亲之事的。

当时驻守松州的是都督韩威，韩威能够得到李世民的信任，长年

驻守西部边境，充分证明了这个人还是有两把刷子的，至少是能征善战，但人都有无法克服的弱点，这一点韩威也不例外，他的弱点是自大。

能改正的叫缺点，不能改正的叫弱点！

韩威自大的弱点注定要让他遭受惨败。

当松赞干布率领大军到达距离松州二十里的地方时，命令部队停止前进，毕竟从前和唐朝并无多少往来，唐朝不了解自己，而自己同样不了解唐朝，松州城究竟是个什么状况，松赞干布心中也是没底。

如果趁着这个机会，韩威能够充分重视眼前这个对手，加固城防，或者率领足够的兵力突袭远道而来的吐蕃大军，胜算还是很大的，但我们自大的韩威先生居然只带领1万名轻骑兵出城迎敌，他的印象中，吐蕃的军队不过是散兵游勇。

事实证明：轻敌是要付出代价的。

在吐蕃大军刀枪棍棒的招呼下，韩威惨败而归，或许是这次惨败给他造成了极大的恐惧，退回松州后韩威龟缩不出，同时向长安飞驰求援。

当李世民看完求援的文书后，顿时火冒三丈，自平定吐谷浑之后，四周还没有哪个国家胆敢进犯唐境，这次松赞干布胆敢前来，在李世民看来，这是有意和唐朝争夺霸主的地位。

犯我者，虽远必诛！

李世民当机决定，用武力来教训一下不知天高地厚的吐蕃人，这一次被李世民选中出征的人是侯君集。

秦琼已经去世了，李靖已经老了，李世勣和程知节在自己的封地独挡一面，目前朝廷唯一能立即统领三军出战的人只有侯君集。

八月二十七日，李世民任命时任吏部尚书的侯君集为当弥道行军

大总管统领五万唐军，驰援松州。

这次的军事行动，除了侯君集是第一次独领三军之外，随之出征的也都是后起之秀，具体有左卫将军牛进达、左领军大将军刘简、右领军大将军执失思力，除了执失思力资历稍老之外，基本上都是新人担纲。

真是江山代有人才出啊！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侯君集逐渐爬上了他人生的至高点。

李世民如此信任自己，让侯君集心中很是激动，他发誓自己一定要打个漂亮的胜仗回来，不辜负皇帝对自己的信任。

事实证明：侯君集胜的很是轻松。

为了尽快解除吐蕃对松州的包围，侯君集在带领大军离开长安之后，就命令左卫将军牛进达率领2万名轻骑兵为先锋部队，急速赶往松州解围。

九月四日，牛进达到达了松州城东部20里的地方，而此刻，松州城已经被围将近半个月了，韩威像是热锅上的蚂蚁，上盼下盼，左盼又盼总算是盼来了援军。

不过尽在咫尺的牛进达并没有立即解送州之围，因为他明白，在松赞干布的背后还有20万人马，而自己的兵力明显处于劣势，所以牛进达在思考，该如何用一个四两拨千斤的方法来解松州之围。

想来想去，牛进达还是决定用很多人都用过的，看起来没有什么新意，但绝对实用的方法——夜间突袭！

在经过了一天的精心策划后，九月六日夜，牛进达率领5000精兵趁着夜色的掩护，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冲松赞干布的中军大营。

吐蕃人到底缺乏大战经验，在唐军冲进阵营的一霎那，全都四散逃走，带头逃跑的人是松赞干布，不过他也很无奈，在丝毫没有准备

的情况下，如果贸然仓促应战，风险实在太高，而且松赞干布实在不知道这次唐军到底来了多少人。

吐蕃人的撤退速度还是相当快的，在松赞干布的带领下，20万人顷刻间全都退回吐蕃境内，而牛进达在偷袭得手之后，并没有继续追击，因为松州之围已解，任务已经完成。

当消息传到侯君集那里时，这位雄心壮志的主将内心感受颇为复杂，一方面他为自己能够如此顺利解除松州之围感到自豪，另一方面，他又觉得这次出征实在很不过瘾。

仗还没真正开打，吐蕃人怎么就跑了呢？侯君集成就军事伟业的梦想看来还要继续等待下去。

没关系，侯君集，这次就当是小试牛刀，在不远的将来，大唐铁骑在你的统领下，将会纵横整个西域。

唐吐首战，以吐蕃人的败退而结束，此时，松赞干布明白了，目前以自己的实力，还不足以和大唐帝国对抗，自己现在所要做做的就是和唐朝保持友好关系，脑袋开窍的松赞干布为此专门派出特使，到长安向李世民道歉。当然，这位仁兄依然没有忘记向唐朝求婚。

抢着当人家女婿，是因为丈人家实在很富有！

对于这次求婚，李世民最终同意了，当然并不是松赞干布执着的精神打动了他，事实上，在李世民的心中有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盘算，而这个盘算不经意间却最终让侯君集爬上人生的制高点。

在说出李世民心中的秘密之前，我们先来说一说这次求婚的后续事件，谁也想不到松赞干布的求婚最终成就了一段汉藏两族人民的友谊佳话。

搭起这座友谊桥梁的是一个叫文成公主的女孩。

3、文成公主

松赞干布的成功求婚，其实经历了一个漫长的过程，贞观十二年的这次求婚，李世民只是答应了他，但没有立即付诸行动，一直到贞观十四年底的两年时间里，松赞干布3次派出使节前往长安，希望能够尽快促成和亲之事，最终在贞观十五年，李世民选中宗室之女文成公主入藏和亲。

文成公主的出身和少年经历史书上没有明确的记载，她在历史上的第一次亮相就是贞观十五年主动应征前往吐蕃和亲，那一年她16岁。

吐蕃的王城逻些城（今西藏拉萨）距离长安八千里，而且土地贫瘠，物产匮乏，作为生活在长安皇宫内院的文成公主，为什么要主动应征前往呢？

或是出于对那片神奇土地的好奇，或是对那片雪域高原的憧憬，或许她明白两国和亲的意义所在，总之一句话，在当时所有的公主中，文成公主独自勇敢的站出来，她坚信自己将会完成这个神圣的使命。

文成，那是一片很陌生的土地，陌生的也许会让你感到压抑，你愿意吗？

我愿意！

文成，当你踏上通往那雄鹰翱翔的天路时，这辈子你将不会再回来，你后悔吗？

我不后悔！

贞观十五年十二月，16岁的文成公主向着故都长安依依不舍地投去最后一瞥，然后在江夏王李道宗和吐蕃迎亲专使禄东赞等人的护送下，踏上了通往雪域高原的八千里路程。

消息传到松赞干布那里，松赞干布显得十分兴奋，多年做唐朝姑爷的愿望就此美梦成真，兴奋之余，松赞干布决定亲自率军远行至柏海（今青海玛多县境）迎候。在离黄河源头不太远的扎陵湖和鄂陵湖畔，松赞干布建起柏海行馆，一对异族夫妇便在这美丽的地方，开始相识、相知、相爱。

李道宗完成护送的任务后，顺利返回。从现在开始，文成公主正式成为吐蕃国的一员，同时也意味着她即将开启一段神奇的外交之旅。

在柏海行馆停留了一个月后，松赞干布和文成公主等一行人随即入藏，当他们到达逻些城外时，受到了成千上万藏民的夹道欢迎，所有的人充满了好奇的心里，人们载歌载舞，欢腾雀跃，争相目睹这位从唐朝不远万里来到这里的公主。

此刻，这些藏民们想不到，文成公主除了自身嫁到这里之外，还带了很多这些藏民们前所未知的事物。

文成公主入藏后，和松赞干布始终相亲相爱，值得一提的是，松赞干布为了表达对爱妻的至深之情，特意为文成公主修建了一座华丽的宫殿，这座宫殿地处在今天西藏拉萨市北京中路，所有到西藏旅游的人，都会去瞻仰这座美丽的宫殿，因为它已经成为西藏的标志性建筑。

是的，这就是著名的布达拉宫！

而文成公主也的确尽到了一个妻子的义务，以款款柔情善待松赞干布，使得这位生长于荒蛮之地的吐蕃国王深切体会到汉族女性的修养与温情，文成公主凭着自己从唐朝那里学来的知识和见地，细心体察吐蕃的民情，然后提出各种合情合理的建议，协助丈夫治理这个地域广阔，民风强悍古朴的国家。

但文成公主又不是那种极有权势欲的女人，这一点，很像长孙皇后，她参预治国，却从未要求松赞干布给自己一个什么官职，对于吐

蕃国的重大政治决策，她只是提出自己的看法，并不强行干涉，因此松赞干布和大臣们对她非常悦眼，经常向她讨教唐宫的政治制度以作为他们行政的参考，而广大的吐蕃民众更视她如神明。

文成公主在吐蕃一共生活了四十多年，除了协助松赞干布处理政务之外，同时还亲自教藏民们种植玉米、土豆、蚕豆、油菜、小麦等，极大的丰富了当地的物产，其中小麦在高原气候的作用下，不断变种，最终长成了藏族人民非常喜爱的一种植物——青稞。

当时唐朝的佛教盛行，而吐蕃却没有一丝佛教氛围，文成公主是虔诚的佛教徒，所以在到达吐蕃后，决定在当地弘扬佛法，著名的大昭寺就是文成公主建立的，而且寺庙建成后，文成公主与松赞干布亲自到庙门外栽插柳树，这就是“唐柳”的由来，而著名的“甥舅同盟碑”，也称“长庆会盟碑”就立在唐柳旁，如今已经成为汉藏两族人民友谊的象征。

关于文成公主在吐蕃的功绩，完全可以讲一天一夜，由于篇幅所限，我们不在多说，总之，从文成公主入藏开始，到唐高宗咸亨元年薛仁贵率兵征讨吐蕃为止，整整三十年的岁月，由于文成公主的博学多能，对吐蕃国的开化影响很大，不但巩固了唐朝的西陲边防，更把汉民族的文化传播到西域，极大促进了吐蕃社会的进步，可以说使当时吐蕃的政治走出了原始性，逐渐走向正规化。

唐高宗永隆元年（680），文成公主逝世，吐蕃国为她举行了隆重的葬礼，为了铭记这位伟大的女性，人们为她修建了一座塑像，至今这座塑像依然矗立在拉萨市内。

一千多年的岁月过去了，文成公主的事迹依然在人间流传，是的，和平之花从来都是绚丽多彩的，友谊之树永远都会长青。

如果有一天你走进西藏，走进拉萨，抬头仰望文成公主的塑像时，你会感受到那遥望故土的眷恋，以及用一生追求和平的执着。

其实那已经不单是一尊塑像了，它早已经成为了一座丰碑！

一座和平与友好的丰碑！

4、目标：高昌

前边我们说过，李世民之所以答应松赞干布的和亲请求，是因为在他的心中，一直保有一个秘密，而这个秘密源于大唐帝国在西域的利益。

自从贞观八年打败吐谷浑后，唐朝基本打通了通往西域的道路，而如何经营西域将是李世民接下来要面对的课题，经营西域对于唐朝来讲是很关键的，除了能张扬国威之外，最重要的是能保证丝绸之路的繁荣，而且可以牵制和削弱北方游牧民族的势力，进而保障河西、陇右的安全，防止南、北两个游牧民族势力的会和。

正所谓：欲保秦陇，必固河西，欲固河西，必斥西域！

此时，对于控制吐谷浑大片土地的唐王朝来讲，近在眼前的高昌国就显得十分碍眼了。

当时高昌的国王就是在玄奘西行时，给予玄奘极大帮助的麴文泰。

麴文泰和玄奘两个人的友谊在中国历史上也算是一段佳话，但坦白的讲，麴文泰后来处理和唐朝的外交关系上，表现的并不明智。

不可否认，高昌和唐朝之间有过一段蜜月期，麴文泰的父亲麴伯雅死时，唐朝还专门派遣专使前往吊唁。贞观四年，麴文泰亲自前往长安觐见李世民，受到了李世民的热烈欢迎，临走前，麴文泰的妻子请求进入李唐皇室的宗谱，李世民丝毫没有犹豫，大笔一挥将麴文泰的妻子纳入其中，并且封为长乐公主。高昌和唐朝的友好关系，此时达到了顶峰状态。

但是，很快，两国的关系逐渐陷入了低谷。

事情的起因是因为西突厥！

西突厥和高昌是近邻，在独立后，经过了乙毗咄陆可汗的努力，势力逐渐强大，本来和唐朝的关系也还算不错，可是随着唐朝打败吐谷浑，唐朝的版图直逼西域，西突厥开始紧张起来，最关键的是，西突厥也想经营西域。

两个大国都有共同经营西域的目标，所以利益冲突在所难免，而此时夹在中间的高昌，就成为了两国争取的重点对象。

在争取高昌的过程中，西突厥表现的很有策略，一面让重臣阿史那步真率军进至可汗浮图（今新疆吉木萨尔北破城子），用武力威胁高昌，一面又派朝臣阿史那矩前往高昌，名为学习，实为监控高昌的动向，而且又将一部分隋末流落于东突厥、后来又流落于西突厥的难民，遣往高昌，充实高昌的劳动力。

这三个招数一祭出，高昌立马臣服于西突厥。

看来“利益”这两个字，永远都是第一位的。

面对西突厥的争取，魏文泰开始对唐朝的态度产生了变化，首先中断了和唐朝的来往，而且召回驻唐朝的使节，李世民曾经就这个问题专门遣使前往沟通，结果换来的却是魏文泰的置若罔闻。

魏文泰，虽说利益是首位的，可你也不能有奶便是娘啊？你小子脸变得也太快了吧？

除此之外，魏文泰还强行扣留唐朝的难民，禁止他们回国，李世民遣使责问时，这位仁兄给出的答案是：我的地盘，我做主！

而且魏文泰还挑拨唐朝和薛延陀部落的关系，鼓动薛延陀可汗应该和李世民平起平坐，不应该处处臣服。

对于魏文泰以上的这些蛮横做法，李世民最初表现的还是十分理智，并没有就此和高昌一刀两段，但是让李世民下决心发兵攻打高

昌，是因为麴文泰率先动武。

贞观十二年，高昌联合西突厥，攻打唐朝的西域属国焉耆，一连攻打下焉耆的三个重镇，俘虏了大批男女老少，焉耆不得已只得向唐朝求救。

高昌和西突厥攻打焉耆彻底激怒了李世民，在李世民看来，到不是焉耆这个国家多么重要，而是这种行为其实是一种敏锐的信号——唐朝在西域的利益遭受挑战。

事实上，麴文泰在某种程度上为西突厥充当了打手，俗话说的好：枪打出头鸟，露多大脸，现多大眼。

所以李世民忍无可忍，无须再忍，为了自己的利益，他决定动用武力拔掉高昌这可眼中钉。

所以，我们明白了，李世民之所以答应吐蕃松赞干布的和亲请求，是为了稳住这个身在吐谷浑南部的强大国家，只因为一个原因，李世民不想树敌太多，更不想再攻取高昌的过程中，让吐蕃人从背后拍了自己的黑砖。

麴文泰，我实在不希望我们两国就此走上敌对的道路，我最后一次用我的诚意邀请你，希望你能来长安和谈。

抱歉！长安已不再是我的向往之地，我已有了新的靠山，你的诚意我心已领。

那好，事已至此，我们只有兵戎相见！

前方目标：高昌！

5、分歧

贞观十三年（639）十二月，李世民正是下诏讨伐高昌。

这一次，李世民将重任交给了兵部尚书侯君集，任命他为交合道行军大总管统领全军，也就是从此时开始，侯君集正式向着他人生最辉煌的顶点，大踏步的迈进。

这次跟随侯君集出征的，有左屯卫大将军薛万钧，左武卫将军牛进达、中郎将薛孤吴仁、左屯营将军姜行本、沙州刺史刘德敏，以及铁勒部族首领契苾何力，唐军共计15万人，李世民为了唐朝在西域的利益可谓是下了血本。

贞观十四年（640）元月，侯君集率领15万唐军，浩浩荡荡的向西进发，一路上“铁骑亘原野，金鼓动天地，高旗蔽日，长戟慧云”，唐军凛冽的杀气直冲云霄，将士必胜的信念掩藏于胸，他们坚信这一战，胜利是属于自己的。

必胜的信念让唐军将士一路向西疾驰，当他们远离故土，渐渐深入西域腹地的时候，每个人深切感受到了苍茫大地的空旷与孤寂。

再往前，就是大漠的漫漫风沙与凛冽如刀的寒风。

再往前，或许有的人就会就此倒下。

无论结局如何，我们的脚步不会停歇，因为前方就是我们即将看到的，胜利的彼岸！

当大军即将进入高昌边境的时候，为了缓解连日来的行军疲劳，侯君集下令大军暂停前进，因为此刻，唐军面临着一个很关键的问题：

究竟应该直取高昌都城，还是应该先就进攻打附近的重镇。

两个作战方案，都有可行性，同时也都存在着严重的缺陷。

直取高昌都城，乃“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的策略，可是此时唐军距离高昌都城尚远，而且一路上地无水草，即使到达高昌都城之下，倘若魏文泰坚守城池，唐军一旦久攻不下，时间久了，其他地方

的军队一旦切断唐军的归路，对唐军极为不利。

而就近攻取重镇同样存在风险，要知道每攻下一个重镇，唐军必须要派兵驻守，这样一来势必会削弱唐军的势力，而唐军最终的目标依然是高昌都城，到时恐怕会造成兵力不足，而功亏一篑。

归根到底，高昌这个鬼地方，实在不是个行军作战的好地方！

面对着两种即可行又存在严重缺陷的作战方案，侯君集内心里充满了矛盾，要知道这是自己首次独自领兵作战，而且又事关大唐在西域的切身利益，千里之外的长安城里，不知有多少人在等待着捷报传来，而如果自己稍有不慎，很可能将彻底断送唐朝经营西域的希望。

侯君集顿时觉得压力丛生，为了慎重起见，在进入高昌境内之前，他决定召开军事会议，确定作战方案。

让他想不到的是，这次会议唐军将领的意见分歧很大。

“将军，我军应该集中兵力，直取高昌都城，只要高昌都城陷落，活捉麴文泰，其他地方不攻自破，如果贻误战机，后果不堪设想。”薛万钧率先表态。

“我反对！高昌都城固然要破，但在此之前我们应该分兵攻取其周围重镇，这样高昌都城就会逐渐成为一座孤城，到时也许麴文泰出于恐慌，会举城投降，这样高昌城会不攻自破。”牛进达紧跟着说道。

“我反对分兵，即使攻取重镇，也要集中所有的兵力，一个一个的夺取，我们对高昌的地形并不熟悉，如果分兵，一旦陷入包围，我军危矣。不过我还是统一薛将军的意见，应该集中兵力直取高昌都城。”刘德敏也说道。

侯君集实在没有想到自己第一次独自领兵作战就会遇到这么个难题，按照他的性格，实在是想长剑一指，直取高昌都城，但是此时理智提醒他，不可莽撞行事，因为此战无论对于自己，还是对于已经威四方的唐朝而言，都是不容有失的。

于是，侯君集决定再听一听诸将的意见。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两种作战方案的支持者各占一半，似乎双方讲的都很有道理，可是对于其中的缺陷如何弥补，又都没有主意。

最终，促使侯君集下定决心的，是契苾何力的一番话。

“我军远道而来，后勤补给十分不便，如果长时间在高昌腹地逗留，恐怕凶多吉少，相信麴文泰这杆大旗倒下，高昌不攻自破，将军所担心的不过是高昌国内恶劣的气候环境，以及陌生的地形，这个没有关系，我可以为将军做向导，直捣高昌都城！”

契苾何力说这番话，并不是再吹牛，身为铁勒部族的首领，对于西域的地形是相当的熟悉。

契苾何力的话让侯君集顿时觉得信心百倍，而且他明白，深入对方腹地作战，最好是速战速决。

“有契苾将军做引导，什么困难也不用怕了，传我将令，大军原地休整两天，后日向高昌都城急速进发，破城之日，活捉麴文泰！”

战争其实就是一场赌博，其间考验的是主帅的决断力！

霎那间，侯君集的目光中放射出精光，他仿佛看到高昌城城破之时，麴文泰跪地求饶的样子。

侯君集猜对了一半，而后来戏剧性的变化让所有的人都没有想到。

6、戏剧性的变化

就在侯君集决定直捣高昌的三天后，麴文泰得到了消息，在麴文泰看来，唐军西征高昌颇有些痴人说梦的味道。

“哼！不自量力！”此刻坐在王座上的麴文泰面对飞报来的文书，表现的颇为轻蔑。

“陛下！不可轻敌啊！李世民即位后已经打败东突厥、吐谷浑了，现在攻我高昌，我们应该主动出击，不能让唐军深入我们腹地啊！”手下人提醒道。

“有必要吗？”麴文泰缓缓的抬起头，扫了一眼手下人，然后继续不紧不慢的说道：“唐朝距离我们将近七千里，中间沙漠地带就占了两千里，气候无常、水草不生，唐军不可能来很多军队，即使来的军队多，后勤保障也是困难，唐军要面临的将是粮食供应不足的问题，只要唐军不足三万人，我们的兵力足以制服唐军，如果他们屯兵城下，我们据城坚守，我相信不超过20天，唐军定会不战而走！”

无数的经验告诉我们，吹牛不用上税，但前提是你要做好付出代价的准备。

不可否认，麴文泰的信心是百倍的，而且分析问题一针见血，一眼便看穿唐军后勤补给困难的软肋，但很明显，他过于乐观了，要知道在四年之内，唐朝能够连续打败东突厥、吐谷浑两个强大对手，绝非偶然。事实证明，麴文泰的乐观精神注定会成为麻醉自己的精神鸦片。

麴文泰继续端正坐在他那个至高无上的宝座上，悠闲自在，乐得其所，只是他想不到，唐军正以极快的速度向高昌王城行进，他更加想不到即使未来唐军兵临城下，他也不会再有看到的机会！

.....

四月二十日，唐军在侯君集的率领下，经过契苾何力的一路引导，渡过两千里的沙漠，到达了柳谷，前方二百里就是高昌的王城。

侯君集长抒一口气，此前他最担心的就是那两千里的无人沙漠，在前边介绍玄奘西行时，我们曾经介绍过沙漠的天气，不仅变幻无常，最重要的是缺水，虽说在攻打吐谷浑时，侯君集有成功带兵穿越

沙漠的经验，但那完全是追着敌人跑，而此刻战争还没有打响，前方未可预知，所以侯君集也是心中没底。

如今15万唐军，一路挺了过来，实属不易，高昌王城就在前方，往前一步触手可及，侯君集下令大军暂停前进，原地休整。

缩进拳头，是为了更凶猛的出击，而就在此时，事情出现了戏剧性的变化。

当唐军刚刚驻扎完毕，探马来报：

“将军！高昌国王麴文泰病发身亡！”

“什么？麴文泰病发身亡？侯君集猛然间站起身来，他瞬间的反应是，可能有诈。

“消息可准确？”

“绝对准确！我们侦察的士兵回来说，高昌国已经定好麴文泰下葬的日子，时间就在五天后，据说高昌王城的所有人都要参加葬礼。”

“病发身亡……”，侯君集紧了紧眉头，口中喃喃地重复着这句话，他百思不得其解，不久前还活蹦乱跳的麴文泰怎么会突然间就到佛祖那里报到去了。

就在侯君集盘算着下一步该怎么办时，薛万钧开口说道：“高昌人参加麴文泰的葬礼，相信人员肯定会集中，我们不如给他们来个一网打尽，趁这个机会突袭高昌都城。”

“这个建议好！”

“我同意！”

“我也同意！”

……

众将的心情，侯君集当然能理解，但是他却摆了摆手说道：这样做不可以，皇上因为魏文泰的反复无常，才让我们出兵讨伐高昌，这样一来，我们是正义之师，如果趁人家国丧之际，在人家安葬国王的时候，出兵攻打人家，那我们就不是兴师问罪的正义之师了。

薛万钧说的是“术”，而侯君集说的乃是“道”，“术”固然重要，但归根到底，“道”才是根本。

“难道就此错过这个机会吗？”薛万钧急忙问道。

“不！高昌必须要打，但不是在此时，传我将令，五日后大军向田城进发。”

7、摇尾乞怜

田城是高昌的门户，距离高昌不过四十里的距离，侯君集之所以要在五日后向田城进发，其实是为了避开魏文泰的葬礼。

魏文泰生前无论多么的小人，但既然他现在是个死人，就应该让死者安息。

坦白的讲，侯君集还是十分厚道的，在到达田城之下，并没有立即攻城，而是让人对着城楼上的守将做起了劝降工作，但遗憾的是，效果并不明显，或许是魏文泰的死，反而激发了守城将士的斗志，总之一句话，任凭劝降的人声嘶力竭的呐喊，城楼上没有半分动静。

任凭风吹雨打，我自岿然不动！

岿然不动也是可以的，但前提是必须拥有足够的实力，很明显，田城这块弹丸之地，还不足以对抗实力强大的唐军。

在经过一番毫无效果的劝降后，侯君集忍无可忍，终于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清晨，他下达了进攻田城的命令，让侯君集意想不到的是，田城守军的抵抗很是顽强，唐军从清晨开始攻城，直到中午才攻破城

池，一共俘虏了士兵7000人，至此，高昌都城已经彻底暴露在唐军的眼前。

眼下是攻破高昌都城的最好时机，所以在拿下田城后，侯君集率领大军直趋高昌都城。

在侯君集到达距离高昌都城3里的时候，他下令人马就地驻扎，此刻侯君集仿佛已经嗅到了一丝硝烟弥漫的战火味。

不远处，可以清晰的看见高昌都城的城墙。

城墙依旧高大，但是能挡住唐军的铁骑吗？

自从麴文泰死后，高昌国的主人变成了他的儿子麴智盛，按说新君初登大宝，应该是兴高采烈才对，可是此时麴智盛实在高兴不起来，老爹突然道佛祖那里去报到，让麴智盛有些措手不及，您倒是吃了伸腿瞪眼丸了，可是唐军是不会就此撤退的，眼下这个烂摊子，麴智盛还是要面对。

外边唐军的铁骑已经到达了高昌都城之下，而麴智盛由于继位仓促，并没有做好应战的准备，无奈之下，他想到了一个不是办法的办法——求和！

抱着死马当活马医的心里，麴智盛亲自为侯君集修书一封，大意是：“得罪大唐的，是我的父亲，并不是我，现在老天爷已经惩罚了我父亲，他已经死了，我刚刚继位，希望大唐能够体谅我们。”

实话实说，麴智盛在信中的话，说的确实很谦卑，也很可怜，甚至有些摇尾乞怜的味道，可问题是，李世民征讨高昌除了麴文泰反复无常之外，更重要的原因是唐朝在西域的利益。

有时候，一旦沾上“利益”这两个字，其它的一切将会下降到次要地位。

所以结论就是：麴智盛的话无效。

当侯君集接过信使手中的信，打开看完后，他缓缓地抬起头，嘴角露出了一丝轻蔑的微笑。

“回去告诉你们国王，如果他真心悔改，就站在城门前束手就擒！”

“是！”信使行完礼，转身离去。

然后侯君集下令说道：“麴智盛绝不会答应我的条件，各营兵马做好战斗准备，攻取高昌都城就在不久的将来！”

8、攻取高昌

侯君集的确料事如神，面对他提出的条件，麴智盛确实无法接受，在听到信使的回话后，麴智盛的确有些无奈，但麴智盛还是很狡猾的，在战与和之间，他选择了第三条道路——拖延。

麴智盛的策略很明显，意图拖延时间，待唐军粮草用尽之时，再伺机而动，所以他干脆来个寂静无声，连话也不给侯君集回一个，而事实证明，再狡猾的狐狸，也斗不过猎手，在侯君集这个究竟沙场的老猎手眼里，麴智盛最多算是小聪明。

在经过两天的等待后，侯君集下令唐军开始攻击高昌都城！

一开始，唐军架云梯攻城，将士们奋力向上攀登，可是高昌都城的城墙实在太过于高大，城头上守军趁着唐军向上攀登的时机，石块、狼牙板、滚筒统统的招呼，一时间，唐军伤亡惨重。

面对不断从城头上滚落下来的唐军士兵，侯君集眼里喷射出了愤怒的火焰，然后下令道：“搬投石机来！”

投石机一到，意味着高昌都城即将失守！

“嗖……，嗖……，”唐军士兵接连用投石机招呼高昌都城的守

军，高昌都城并不大，很多石块直接越过城楼，打进了城里。

紧接着，就听见城里一片惨叫，除了高昌的守军，城里很多行人都被打中，一时间，高昌都城内人心大乱，人们纷纷四散奔逃，躲进屋子里不敢出来。

投石机的威力确实很大，在一个个巨型石块的招呼下，高昌守军伤亡惨重，本来城池就不大，随着人员伤亡的不断增加，高昌城上的守军越来越少。

“搬巢车来！”侯君集高声叫道。

巢车是中国古代一种设有望楼，用以登高观察敌情的车辆。车上高悬望楼如鸟之巢，所以叫巢车，又叫楼车。

侯君集之所以让人搬来巢车，是想让人站在巢车上告诉城中的百姓，让他们不要随便出来走动，在他看来，并不想多伤及无辜。

当高昌百姓听到唐军的警告后，城里的街道上一下子变得寂静起来，人们都躲在自己的屋子里或者障碍物下，不敢出来。如果没有守城的士兵，高昌都城似乎已经变成了一座空城。

“城里的情况怎么样？”侯君集问巢车上的士兵。

“将军！城内大街上似乎没有人了。”

“好！接着用投石机给我狠狠的砸，我看看麴智盛到底能坚持多长时间。”侯君集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诡异的微笑。

面对着唐军的猛烈攻城，麴智盛很无奈，高昌虽然地产丰富，但军事实力和大唐相比差了一个档次，无论武器装备、士兵素质、作战经验等都明显落后，而且先前由于麴文泰自作聪明，并没有做充分的战前准备，最终导致儿子麴智盛只有招架之功，完全没有还手之力。

在我看来，麴智盛是和他老爸不同形式的自作聪明，本以为自己

来个死猪不怕开水烫，想就此消耗唐军，可是最终却聪明反被聪明误。

如果说麴文泰是夜郎自大，那麴智盛就是自欺欺人！

两国比拼，没有足够的实力，就要有足够的诚意，如果连足够的诚意也没有，没关系，那就要有面对失败的勇气。

麴智盛现在可谓是如坐针毡，不可否认，在唐军还没有到达高昌都城的时候，麴智盛还是有些自信的，这种信心源于老爸活着时候和西突厥的结盟，麴智盛天真的认为，唐军来攻，西突厥不会坐视不管，可事实证明，西突厥不仅没有拔刀相助，反而连当初驻守在浮图城的叶护可汗在闻听唐军来袭时，连夜撤回本国。

典型的有福同享，有难你当！

外边唐军的攻势依旧猛烈，麴智盛没有李世民那种冲锋在前的勇气与霸气，没有李渊那种摆布全局如操盘手般的全面，同样，他也没有达到杨广那种麻木到极点，以至于失去自我的状态。

在极端的纠结与内心矛盾反复交织的压力下，麴智盛想到了一条很多人曾经走过的道路——投降！

回顾自己继位后所经历的一切，麴智盛觉得就像一场梦一样。爱丽丝漫游仙境也是一场梦，但醒来后，那个曾经幼稚的小女孩明白了自己的人生方向。可麴智盛现在却很迷茫。

梦是现实，还是现实是梦？

或许，上天就是要让麴智盛为自己老爸的夜郎自大而买单！

带着一丝迷茫游离的眼神，麴智盛缓缓走下了那个高高在上的宝座，在他看来，投降目前是治疗自己内心纠结最好的良药，更是拯救百姓于战乱的最好方法。

五月七日，麴智盛下令停止抵抗，同时向唐军递交了请降书。

五月八日，伴随着西域清晨漫卷的风沙，麴智盛率领文武百官出城投降，依旧是那个熟悉的姿势——跪地叩头，依旧是那句老的不能再老的话语：罪臣麴智盛举城愿降大唐！

开创者以勇武之身姿翱翔于天地间，而没落者以凄怨之躯孤处于世！

高昌都城的大门已经打开，侯君集率领大唐的将士们，抬起高傲的头颅，策马进入其间。

进入高昌都城的侯君集，并没有就此停歇，因为他知道除了高昌都城之外，高昌境内的大部分城池还没到手，所以在经过短暂的休整后，侯君集命令薛万钧、契苾何力等人分兵征讨其他城池。

唐军一路势如破竹，仅两个多月，东西驰骋八百里，南北纵横五百里，以摧枯拉朽之势，一共占领二十二个城池，俘虏了一万七千七百人。

至此，唐军在侯君集的率领下，历时半年有余，彻底攻灭高昌，将高昌全境纳入大唐的版图。与此同时，唐朝的版图也成为建唐以来最为广袤的一次，东到大海、西至高昌西部边陲，北抵突厥腹地，南达林邑地区。

当然，唐朝近300年间，疆域极盛的时期并不在此时，不过对比建唐初期，唐朝仅有关中一隅来讲，此时唐朝的确达到了名副其实的盛世。

盛世乐章的华彩乐段就此奠定调性，而华彩通常是一段乐曲最为精妙的段落！

9、瞬间跌落

贞观十四年十二月，侯君集以胜利者的姿态，率领唐军昂首回到

长安，同时跟着他回来的还有那个失败者麴智盛，回到长安侯君集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在观德殿向李世民献上麴智盛这个超级俘虏。

看着跪在大殿中央的麴智盛，李世民并没有为难这个还在惊恐之中的年轻人，宣布既往不咎，不久之后，李世民任命麴智盛为左武威将军，加封金城郡公。

高昌之战的胜利，进一步确保了唐朝在西域的利益，在所有人看来，现在侯君集是大唐开创武功的第一人。同样，李世民也是这样认为的，为此在献俘仪式之后，李世民下令为侯君集举行盛大的庆功宴会，这次宴会，标志着侯君集终于爬上人生的至高点。

而事实再一次告诉我们，爬上山顶的最高峰，往前再迈一步，就是万丈悬崖。

坦白的讲，侯君集并没有主动迈出这一步，准确的说，他是被推下去的！

就在这次庆功宴会结束不久，言官们迅速将一纸弹劾文书递到了李世民面前，目标直指侯君集，言官们的理由似乎很充分，说侯君集在攻取高昌的过程中，私自夺取高昌的珍宝，而且士兵们知道后也都跟着夺取，侯君集作为主帅，并没有禁止。所以言官们认为，应该治侯君集的罪。

在这里我不禁产生疑问，上次言官们弹劾李靖也是类似的理由，难道大唐帝国两位高级军事将领会犯同样的错误？在我看来，这是不可能的事情。

侯君集是否真的像言官们所说的那样，史料上没有明确的记载，而且当时也没有什么随军记者进行相关报道，但从言官们两次弹劾的理由如出一辙来看，我认为这是李世民有意打压功勋卓著的武将。

对待李靖如此，对待侯君集也是如此！

或许言官们的弹劾就是李世民的故意安排，当然你也可以认为侯

君集真的像言官们所说的那样，但结果却是，侯君集被李世民下了监狱。

有的朋友也许会问，如果言官们的弹劾真的是李世民的故意安排，那为什么当初不把李靖也同样下狱呢？

答案其实很简单，这是因为侯君集的性格。

史书记载：侯君集性矫饰、好矜夸，玩弓矢而不能成其艺，乃以武勇自称。

这段记载，我们从中可以看出侯君集是个性格比较外向，有些浮躁，而且有些自大的人。

而这与李靖的性格完全相反，李靖是个沉稳老练的人，在李世民看来，通过言官们的弹劾敲打一下李靖，他就会立刻明白自己的处境。

侯君集则不然，依据我的经验来判断，浮躁、自大的人通常会很表现的比较自我，而侯君集又是个已经立下奇功的人，或许李世民担心侯君集的性格导致他会不自觉的迷失自己，仅仅通过言官们的弹劾，侯君集未必能够清醒，所以必须要让他真正体会到监狱的滋味，他才能够真正的认清自己。

当然，李世民这样做，本意还是想敲打功臣，只是不同性格的人，用不同的方法而已。

不久之后，中书侍郎岑文本上书请求李世民释放侯君集，李世民采纳了岑文本的建议，将侯君集释放出狱，在我看来，岑文本不失时机的上书，同样出自李世民的安排，如此看来，李世民的驭下之术堪称经典。如果说以前的李世民是个东征西讨的帅才，那么现在这个帅才已经锤炼成了驾驭群臣于股掌之中的绝顶高手。

但智者千虑，必有一失，李世民实在对他的驭下之术过于自信，他本以为侯君集会通过自己的巧妙打压，和李靖一样会认清自己，可

是他忽略了一点：

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在不远的将来，性格的严重缺陷最终让侯君集走向了一条不归之路！

第八章：暗战

随着高昌国的平定，大唐帝国在李世民的手中，继续书写着盛世的传奇故事，内修政令，外邦敬仰，文治武功，一片欣欣向荣。

可是在一片繁荣之下，李世民并没有被繁华的表象所迷惑，在他的心中，一直思考着一个问题，那就是如何让这繁华盛世永远的传下去。

李世民是个伟大的帝王，可是再伟大，也终究有一天会离开这个世界，而一旦自己撒手西去，这个帝国的繁华局面还会一如既往的保持下去吗？

这个问题不仅是李世民时常思考的，也是古代很多帝王必须思考的问题。

而解决这个问题只有一个办法，选一个合适的继承人，来接替自己带领所有人继续为盛世的繁荣而不断努力，在那个封建家天下的社会里，是没有选举一说的，皇帝选择唯一的继承者，只能是自己的儿子。

“立嫡立长”的原则始终左右着皇帝的选择权，可是在某些时候，这种原则不过是一纸空文。

现在李世民的心中正在思考谁该是自己最合适的继承者。

1、李承乾的变化

李世民的思考在很多人看来或许有些多余的味道，大唐帝国未来的继承者当然是太子，这还有什么疑问吗？

答案是：有疑问！

因为现在的太子李承乾在李世民看起来，并不适合做自己未来的接班人。

李承乾于武德二年（619）出生在长安承乾殿，所以取名叫“承乾”，年幼时“性聪敏”，武德三年（620）封恒山王，武德七年（624）封为中山王，武德九年（626）十月李世民即位不久，被立为太子。

不可否认，在贞观十年以前，少年李承乾作为太子表现还是相当不错的，认真听取自己的老师太子少师李纲和太子少傅萧瑀的教诲，忠孝仁厚，虚心纳谏。尤其是贞观九年（635）李渊逝世后的那段日子，李世民由于身在丧期之中，为了培养太子独自监国的能力，所以这段时间让李承乾在东宫独自处理政务，而李承乾也确实没有辜负老爹的期望，处理政务井井有条，充分表现出了皇帝未来接班人的能力和潜质。

那一年，李承乾17岁。

可贞观十年后，一切渐渐的改变，或许正所谓小时了了大未必佳，18岁后的李承乾表现实在让人不敢恭维，随着年龄的增长，李承乾逐渐沾染了一些坏习气，喜欢声色、沉迷打猎，漫游无度，而且变得不在那么虚心纳谏，对自己的老师也不再那么尊重。

应该说，李世民对诸位皇子的教育问题还是十分重视的，尤其对太子的教育更是重中之重，为此李世民除了让李纲、萧瑀等朝廷老臣对太子施教外，还精心选派了于志宁、张玄素、杜正伦等有名望、有才学的官员进入东宫，从各方面去完善太子。

于志宁我们前边介绍过，是十八学士之一，才学自不必说。同样张玄素和杜正伦作为贞观时期李世民一手提拔起来的官员，不仅饱有才学，更是清正廉明之士，而且直言敢谏，李世民就是希望他们能在太子身边多多提醒太子，以至于避免太子走进歧途。

李世民的期望和一系列的安排，应该说煞费苦心，同样那些被他派到东宫的官员也确实尽职尽责，可是这些终究是外力，是客观因素，而决定一个人未来发展走向的，主观因素是至关重要的。

所有人都希望太子能够像他的父亲那样，在李世民有一天离开这个世界时，能够顺利的接过李世民手中的接力棒，带领众多文臣武将继续书写着盛世的繁荣，可现实的确很残酷，不客气的讲，李承乾有些烂泥扶不上墙。

除了上述的好声色犬马之外，此时的李承乾拒绝手下人一切善意的提醒，杜正伦曾经设想用循循善诱的方法，来改变他“不闻爱贤好善”的缺陷，结果反被李承乾以“泄露旨意”的罪名贬官，张玄素也曾经针对他漫游无度进行过多次规劝，但我们的李承乾每次都是接受建议，但坚决不改。

李承乾作为太子，其一举一动会比常人更受到关注，当然其中最关注的人当属李世民，对于自己的宝贝儿子很长时间以来的所作所为，李世民其实心中和明镜一样，但是可怜天下父母心，在李承乾一次又一次让他感到失望时，他一次又一次的不断期望着，在他的心中，始终重复着一句话，太子还小，总有一天会懂事的。

事实证明：李承乾虽然行为很荒谬，但并不是白痴。

有些事情他还是很会“处理”的。

2、双重人格

李承乾是个聪明人，甚至可以说是精明，但有时精明的不是地方。

犯了错误并不可怕，可怕的是用另一个错误去掩盖，而李承乾就是这样的人。

据史书记载，为了将自己打扮成一副忠孝仁厚的模样，每次上朝议政时，李承乾都会大言忠孝仁道，从《论语》说到《孝经》，从“百善孝为先”讲到自己要以身作则，甚至说到动情之时，常常会感动的落泪。

这样的忽悠演讲，在很多人听起来完全不靠谱，而实际情况也确实如此，回到自己东宫的李承乾又表现出了另外一番模样，在宫中饮酒作乐，与群小褻狎，而当手下人进谏规劝时，他又表现出一副自责的模样，收敛起饮酒作乐的嬉笑模样，改为一脸端庄，然后又是一番口若悬河的演讲，让手下人很长时间都觉得太子真的听从了劝告，所以对于李承乾内心深处的想法，很多人没有察觉。

但戏演的再好，也终究有谢幕的时候，随着时间的推移，李承乾不自觉的渐渐摘下了伪装的面具，开始露出了富有野性的獠牙，由伪装转变为公然对抗。

李承乾曾经说过“我作为天子，当肆吾欲，有谏者，我杀之，杀五百人，岂不定？”

这番话让人不禁倒吸一口凉气，如此看来，如果他真的当了皇帝，第一批人头不保的将是于志宁、张玄素等人。

从李承乾的话语中和他不断的伪装中我们不难看出，他并不是个蠢人，他知道杀一儆百的威力，也明白皇帝的权利，更明白自己的处境。既然不是蠢人，他完全可以按照李世民为自己设定的路线走下去，成为一个人人夸奖的好太子，可为什么偏偏不是这样呢？

李承乾的表现，我们可以认定他已经堕落，那我们不禁要问，是什么原因导致李承乾会成为这样的一个人呢？

史料上关于李承乾年少的事情记载的很少，我们只知道他是个“性聪敏”的孩子，但是“性聪敏”也只是说明天资不错，并不能衡量他的品性，从李承乾出生后一直到他堕落成纨绔子弟，其间我们可以看出，李承乾所走的道路是平坦的、没有曲折的，可以说他出生的时候手里

就握有一把金钥匙，这把金钥匙可以让他打开未来的皇权之门。

在我看来，李承乾之所以最终会堕落，是因为他的经历实在太过一番风顺，没有生存的压力，没有竞争的对手，在一片坦途中，李承乾逐渐向着那个宝座迈进，只要时间一到，他坐上那个宝座是顺理成章的事情。

事实证明：在人生道路上有崎岖、有坎坷不是件可怕的事情，可怕的是一帆风顺！

李承乾的一生就实实在在的印证了这一点。

在他的心中始终认为除了自己的父母之外，所有的人都是他的奴仆，虽然他曾经也十分尊重自己的老师，但那只是年幼纯真的下意识体现，并不能代表他品德优良。

当李承乾面对自己的父亲、面对自己的手下人进行伪装的同时，他的品性在不经意间就表现出来了，也就是从那一刻起，李承乾已经变得彻底无可救药。

李承乾的伪装固然很到位，但却瞒不过李世民的眼睛，在李承乾肆意妄为的同时，李世民冰冷的眼神时刻在注视着他，不经意间，在李世民的心中太子的地位似乎有所动摇。

之所以李世民会有动摇，除了李承乾拒谏饰非之外，作为政治家的李世民看重的更是未来继承人的政治才能，在这一点上，李承乾实在不是一般的差劲。

3、挥霍资本

李唐皇室虽然以武力夺取天下，但自古以马上得天下，不能以马上治之，所以唐朝建国后，尤其是李世民登基后偃武修文、休养生息，使唐朝国力逐渐增强，百姓们安居乐业。作为太子的李承乾按说

应该明白这个道理，但事实上李承乾对李世民的举措并不感兴趣，他所喜欢的乃是胡人的风俗与战阵的厮杀。

如果仅仅是喜好也就罢了，但我们的李承乾先生偏偏要付诸于行动，据史料记载，李承乾经常和身边的太监、宫女等人一起穿上胡人的服装，从头到脚打扮成胡人的模样，然后一起整夜的跳胡人的舞蹈，并且还和手下装扮成盗贼，一起玩偷盗牛羊的游戏，将偷来的牛羊进行烹烤，而他自己亲自监督手下人的烹烤技术，李承乾如果生活在今天，我相信一定是个出色的烹饪师。

这位仁兄还经常和自己的叔叔汉王李元昌（李世民的族弟）扮演成突厥的将领，让手下人扮演突厥的士兵，然后和李元昌分别统领，玩互相交战的游戏，以此为乐。有的时候忽然之间突发奇想，自己假装身死，让这些“士兵”为自己吊唁。

最荒唐的是，在假死过后，忽然站起身来说：“一朝有天下，当帅数万骑猎于金城西，然后解发为突厥，委身思摩，若当一设，不居人后矣。”

这段话大意就是：我以后如果当了皇帝，就率领军队投奔突厥，在思摩手下效力。

李承乾所说的思摩就是跟随李靖出征东突厥的阿史那思摩酋长，阿史那思摩的身份固然显赫，但是作为大唐帝国储君的李承乾居然舍华而慕夷，甚至表示要做突厥酋长的部下，其言行确实是荒唐之极。

当然，我相信李承乾的这番话纯属戏言，但是开玩笑是要看自己身份的，更是要看场合的，在充满勾心斗角、尔虞我诈的宫廷内部，李承乾的特殊身份说出这样的话，只能证明他是个四肢发达、头脑简单，政治水准低下的人。

要知道“突厥”这个词始终是李世民心中的阴影，李世民经过长时间的卧薪尝胆，才最终将突厥打败，现在自己未来的继承人居然要去投奔突厥，难道你老子先前的努力都让你这个败家子糟蹋殆尽不

成？

最让李世民恼怒的是，李承乾居然有恋童癖，他经常宠信一个叫称心的太常乐，称心是一个十来岁的少年，李承乾和他可以说是同吃、同住、同睡，作为大唐帝国的储君，居然有这样的丑闻，无论如何这让李世民是无法接受的，所以李世民下令将称心杀掉。

称心的死让李承乾无限感伤，为了纪念曾经和称心在一起的快乐时光，李承乾特意让人为称心做了一塑雕像，早晚跪拜纪念，似乎这个称心比他老爸还重要。

所以结论就是：李世民没有理由不认为李承乾是个乱国乱家的角色。

李承乾的政治才能低下表现在多方面，造成李世民对这个宝贝日渐不满的原因其实也是多方面的。李世民之所以要选派朝中诸多精明贤良充当李承乾的老师，除了想使他快成长之外，其实还是有意为他搭建未来的班底。

因为在唐朝这个土地广袤、人口众多的国家里，君主虽然专制，帝王虽然大权独揽，但是从帝王的决策到臣民的贯彻其间经历了很多复杂的环节，需要组成一个庞大的机构网络以保证国家的运转与长治久安，即使在皇室内部，如果没有足够的力支持力量，也很难维持自身的地位，很有可能会在错综复杂的权利斗争中一败涂地，想一想李世民周围要是没有房玄龄、杜如晦、尉迟敬德、秦琼等一批文臣武将聚集在周围，不仅玄武门事变难以成功，贞观盛世也很难实现。

李世民深深的明白这个道理，所以他未雨绸缪的让杜正伦、张玄素、于志宁、李百药、等人出任李承乾的老师，也是辅佐李承乾，目的就是利用这些人的名望，渐渐的形成一个以李承乾为核心的班底，从而延续自己贞观一朝的政策。

可惜的是，李承乾没有理解李世民的一片良苦用心，他不仅没有跟随这些老师认真的学习来增长自己的才干，更没有利用这个机会树

立自己在朝廷中的威信。令人费解的是，李承乾对于这些老师从内心深处有一种排斥和痛恨。

不可否认，李承乾年少时和老师也曾经保持着亲密的关系，例如李纲曾经担任过太子少师一职，在这期间患过足疾，走路不方便，李承乾命令手下人将这位老师抬到自己的宫中，然后亲自问候病情。但是随着李承乾年龄的增长，纨绔习气不断的发展，与这些老师们的关系渐渐日趋紧张，甚至达到派刺客去暗杀于志宁的程度，要不是当时于志宁处于居丧守节，被派去的刺客动了恻隐之心，说不定于志宁早就去见了阎王。

坦白的讲，李承乾由于特殊的出身，本身就比其他皇子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再加上李世民为其精心设计未来的道路，应该说李承乾比其他人的政治资本更加雄厚。

可是李承乾的上述行为实在不靠谱，准确的说，他是在挥霍自己手中的资本。

除此之外，李承乾因为患有足疾，走起路来一瘸一拐，造成了外部形象不佳，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影响了他在李世民心中的地位，作为未来的皇帝继承者，外部形象还是蛮重要的。

李世民对李承乾的不满开始与日俱增，这足以动摇李承乾的储君地位，因为李世民有选择的权利，更有选择的余地。

就在李承乾为所欲为，挥霍资本的同时，李世民将目光瞄向了另一个人，他将注定成为李承乾强有力的竞争对手。

这个人就是魏王李泰！

4、宠爱李泰

对比李承乾而言，李泰的表现则截然相反，他几乎继承了李世民

和长孙皇后所有的优点，有胆略、有才华，爱好文学，颇有文采，而且善于扩大自己的势力和名声，在前面我们说李泰编撰《括地志》的时候，曾经说过他的心中隐藏一个秘密，其实这个秘密就是利用编撰《括地志》来博取李世民的好感，属于一种政治投机行为，因为李泰一直在暗中窥视朝廷的动向，李世民对李承乾不满意自然瞒不过他的眼睛。

敏锐的直觉告诉他，父亲接下来有可能会关注自己。

李泰的这种想法是正确的，因为除了李承乾之外，李泰作为李世民和长孙皇后的次子，是最有希望被立为储君的，现在李承乾正在自废武功，李泰岂能白白错过机会？

所以渐渐的在李泰的心中开始有了夺取储君地位的想法！

李泰由于素质高、文采又好，而且善于表现自己，很快便得到了李世民的宠爱，李世民在很多时候给予李泰很多特别的恩宠，这种恩宠的规格甚至超过了太子李承乾。

例如，李世民以李泰特别喜好文学，就下令让他开设文学馆，自己招揽文人士。又以李泰腰腹肥大，跪拜比较不便，就让他乘坐轿舆上朝。并且亲临李泰的府邸探望这个宝贝儿子，下令免除其府邸周围人家的税收。

应该说这些表现事实上已经给了李泰一种暗示：好好表现，你很有机会！

坦白地讲，为了最终得道那把打开皇权之门的金钥匙，李泰的表现确实不错，史书记载：“泰亦负其才能，潜怀夺嫡之计。”从这句话我们可以看出，李泰的突出表现其实是含有功利性的，而后来事实证明，正是这种功利的思想使他几乎接近太子的地位，但最终却把他推向了失败的一端。

贞观十六年，李泰成功完成《括地志》的编撰，而这也意味着李世民对李泰的恩宠达到了极致。当李泰将《括地志》进献给李世民

后，李世民下令奖赏李泰绸缎万段，而且宣布以后每月给予李泰高档的绸料供应，不久又让李泰搬到武德殿居住。

武德殿在李世民寝宫的左边，而太子东宫在李世民寝宫的右面，也就说从两殿的位置上来看，李泰已经与李承乾已经平起平坐。表面上看，李泰居住在武德殿是为了出入方便，而实际上这是李世民对李泰的特殊恩宠。

所有的人都能看出来，李世民对李泰的宠爱已经超过了李承乾，作为混迹于官场多年的朝臣而言，一眼就能猜出李世民的意图，对于李世民的这种做法，当时朝廷有两个人表示反对。

一个是褚遂良，另一个是魏徵。

褚遂良，字登善，杭州钱塘（今浙江杭州西）人，也是当年李世民身边的十八学士之一，时任谏议大夫，他的书法造诣很深，初学虞世南，晚年取法钟繇、王羲之，融汇汉隶，丰艳流畅，变化多姿，自成一家。当然褚遂良之所以能在朝廷立足仅仅书法出名是远远不够的，事实上褚遂良的政治才能比他的书法造诣更加出众，后来李世民去世时他和长孙无忌一起被受命为托孤大臣，足可以看出这个人实在是不一般。

当时褚遂良认为李世民给予李泰的奖励过于丰厚，这样会使李泰产生骄傲的情绪，不利于他的成长，即使奖励也应该是从忠孝角度来奖励，而不应该仅仅看编撰了一部著作。

而魏徵的反对更加尖锐，他认为让李泰居住在武德殿是不合乎礼法的，藩王的住所不应该和太子平起平坐，这样大臣们会有意见的，而且李泰也会不安心的，更加不利于兄弟之间的团结。

李世民最终采纳了两个人的意见，但这并不能证明李世民就认同两个人的说法。

应该说两位朝廷重臣的反对都有道理，他们的反对都是从礼法角度出发的，但是很明显，他们忽略了一个很关键的问题，那就是李世

民最初是怎样得到皇位的。

5、李世民的想

李世民的皇位来源本身就不正，所以他本能的对“立嫡立长”有一种排斥心理。

如果李承乾是个很出色的太子，李世民当然不想多生事端，可现在李承乾偏偏是烂泥扶不上墙，凭什么就得墨守常规，一成不变？

在我看来，李世民早已看出李泰夺取储君的想法，而过分宠爱李泰其实是在有意鼓励这个宝贝儿子循序渐进的夺取储位，之所以没有立即废掉李承乾，是因为李世民要顾及一样东西。

这样东西的名字叫“礼法”！

我们的祖先的确很伟大，创造出了世界上最严密的一套礼法，小到吃饭睡觉，大到国家决策都一套礼法遵循，正所谓不以规矩，不成方圆，而在众多礼法规则中，“立嫡立长”是一条关于皇位继承的规则，虽然几千年来，打破这个规则的人不在少数，但是所有的人、包括曾打破它的人在上台后，也必须要维护这种礼法。

李世民当然也不例外，因为他明白礼法并不是依靠行政命令来改变的。

李承乾虽然不屑，但至少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吃下伸腿瞪眼丸，或者捅下天大的篓子（例如谋反），所以即使他是纨绔子弟，也不能轻易废掉他。

有时候“礼法”这个东西，实在很耽误事！

不可否认，李世民的确想马上废掉李承乾，改立李泰为太子，但是在“礼法”这个庞然大物的阻挠下，他犹豫了，他明白如果自己轻易的抛出更换太子这枚重磅炸弹，立即会引起朝廷的轩然大波，甚至会

造成朝廷的混乱。

事实上，李世民改立太子的想法，当时很多朝臣都已经感受到，在李泰倍受宠爱之时，褚遂良就直截了当的提醒李世民，应该让太子和其他皇子明白自己所处的位置，不能乱了彼此的身份，而且作为皇帝应该主动的为他们立下规矩。谁都明白褚遂良的话是直指李世民过分宠爱李泰而言的，当然褚遂良之所以敢这么直接，就是因为站在了“礼法”的角度。

而作为皇帝，恰恰必须要维护礼法，所以李世民也只能是牙掉了往肚子里咽，表示要让忠正贤明的朝臣去教导诸位皇子，让他们按照礼法去做。

从对李承乾的严重不满，到产生立李泰的想法，再到朝臣的反对，这个过程让李世民终于切身体会到了立储这个问题的艰难和复杂性，他终于理解了当年父亲李渊为什么在明知自己功劳高过李建成时，也没有轻易废掉太子了。

虽然你是这个世界上权力最大的人，也是最威风八面的人，但在老祖宗留下的“礼法”面前，你的力量真的微不足道，或许你想改变，但前提是你要做好付出代价的准备。

甚至有的时候这种付出是没有回报的。

此时，李世民的内心充满了矛盾，我觉得在他的内心深处或许会有一种惭愧的心里，在前面我们说过，玄武门事变的阴影始终困扰着李世民，直到现在为止，我相信这种困扰已经上升到了一种折磨，以至于这种折磨渐渐的让他对自己十六年前的那些所作所为进行了彻底的否定。

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李世民做的一件事，这件事在史料上的记载是一带而过，但是在我看来这件事很能反映出李世民当时内心深处的想法。

贞观十六年（642）六月六日，李世民诏命恢复李建成的太子身

份，同时追封李元吉为巢王，两个人的其他谥号照旧。

按说事情已经过去了这么长时间，而且李世民在继位之初也曾经厚葬了二人，为什么忽然之间又想起恢复李建成的太子身份呢？

我想这绝不是李世民即兴而为，事实上他的这个举动恰恰从一个侧面反映他当时内心矛盾，一方面是对当年李渊那种两难处境的感同身受，另一方面则是对玄武门事变的内疚。

内疚虽然于事无补，但它终究是人内心客观存在的一种复杂感受，内疚者往往有良心和道德上的自我谴责，并试图做出努力，来弥补自己的过失。当然李建成和李元吉已经不能复生，所以李世民目前唯一能做的就是恢复他们应有的名誉，同时这个举动也是对已经去逝的李渊一个在天告慰。

李世民是个高高在上的皇帝，但更是个有血有肉的人，我们当然不能简单的用好人或坏人来衡量他，其实这个世界上只有追求自己利益的人，李世民为了得到自身的利益可以杀凶逼父，但是当一切都成为过眼云烟时，他忽然觉得只有自己内心的感受才是最真实的。

上天其实对每一个人都是公平的，当你拥有无限的荣耀时，也许你的内心正在经历着另外一种煎熬。

如果上天能够让我回到十六年前那个阴霾的清晨，我也许会选择放弃，因为有的时候放弃是一种释然、一种解脱。

6、纵容

李世民怀着一颗内疚的心去渡过每一天，当然他是不会让人看出他是内疚的，作为这个国家的最高执政者，李世民必须要面对现实，什么是现实？李承乾是个二百五不配成为未来皇帝，这就是现实。

作为这个盛世局面的缔造者，李世民是绝不会眼睁睁的看着一个

不屑儿子一天天的靠近皇位，如果真的有一天自己撒手西去，他相信这个帝国一定会在这个不屑儿子的手中一点点的走向死亡。

李世民下定决心，要用自己手中的权利，以及权术去对抗那个庞然大物，但是这一切都必须做的不露声色，此时他真的希望李承乾能够犯下严重的错误，以使自己有借口废掉他，从而去堵住那帮整天将“礼法”挂在嘴边的朝臣，作为父亲他是关爱这个儿子的，但是作为皇帝，他必须要为这个国家负责。

于是他决定让所有的人不在干涉李承乾的花销问题，他希望这个儿子继续沉湎酒色，继续为所欲为，继续挥金如土，当李承乾的内心彻底失去防线时，他相信也就是这个宝贝儿子太子地位不保之时，因为当为所欲为成为一种习惯时，无数的事实告诉我们，这个人已经是走在了钢丝上。

而表面上李世民继续掩人耳目，在诸多场合有意无意的表示太子的地位不会动摇，还特意让重臣魏徵出任太子太师，以表明对李承乾的关心可是那个时候魏徵已经病入膏肓，所以这个举动在我看来不过是为了稳住朝臣。

在看似一片风平浪静中，李世民耐心的寻找着李承乾的破绽。

致命的破绽！

在不远的将来，他确实等到了！

第九章 储位之争（一）

时间进入了贞观十七年，也进入了贞观一朝中最多事的一年。

说这一年多事是因为这一年的确发生了很多影响唐朝历史走向的重大事件，说它诡异是因为这么多重大事件为什么会在这一年同时发生？

是巧合？还是冥冥之中自有天意？

这个问题如果运用科学逻辑思维推理，是着实解释不清的，我们就把这一切归为天数吧。

前边我说过贞观一朝有很多标志性的年份，贞观四年、贞观九年都可以列在其中，这两个年份是贞观一朝崛起和鼎盛的年份。

而贞观十七年也是一个标志性的年份，是贞观一朝动荡的一年。

准确的说是严酷多变的一年！

1、伤怀

正月十七日，一代诤臣谏官魏徵病逝于家中。

噩耗传来，李世民悲痛不已。魏徵的逝世对李世民打击很大，要知道贞观盛世之所以能够形成，是因为李世民实行开明的政治策略治国的结果，而一个皇帝要想做到时时处处的开明，就需要有人去监督，去督促。

魏徵无疑就是那些总和皇帝“唱反调”、“唠唠叨叨”的监督者们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现在这个监督者已经永远闭上了嘴巴，这是李世民

最不愿意看到的，因为这个盛世局面如果继续保持下去，就需要魏徵这样的人。

所以当听到魏徵病逝的消息后，李世民留下了悲痛的眼泪，宣布废朝五日，并且亲自到魏徵的宅邸永兴坊去吊唁，命令九品以上的官员都要参加丧礼。

为了表彰魏徵生前的功绩，李世民特意下令用一品官的羽葆仪仗来埋葬魏徵，被魏徵的妻子婉言谢绝，他的妻子说道：魏徵一生的生活都十分节俭，现在陛下要用一品官的羽葆仪仗来埋葬魏徵，魏徵如果在天有灵是不会安心的。

在我看来，他的妻子能够说出这样的话，更加反衬出魏徵的伟大，魏徵用它那正直浩然之气为当时所有的朝臣树立了榜样，同时他的这股正气不经意间也在潜移默化的影响着家人。

一个人如果能够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去打动、感染身边的人，真的很不容易！

魏徵出殡的那一天，李世民登上皇宫御院中的西楼，望着渐渐远去的灵车，不禁失声痛哭，发出了“无复昔时人，芳春共谁遣”的哀叹，他虽然明白人死不能复生的道理，但是想到从今以后再也听不到那真真切切的肺腑之言时，心中不免怅然哀叹！

在这个世界上，你可以得到金钱、权力、名誉等等等等，但是想听到别人对你说一句真话时，真的很难！

因为真话从来都是刺耳的，是直刺心窝的，是瞬间揭下我们虚伪面具的，所以我们竭尽全力的躲避它，甚至打压它！

而作为皇帝想听到臣子的真话更是难上加难，当然这并不能怪谁，这是古老的帝国制度所决定的，但是就在中国历史遵循这种制度一步步向前迈进的时候，不经意间贞观时代打破了这个桎梏，这一切都是皇帝李世民和以魏徵为代表的谏臣们通力协作的结果。

正像李世民所形容的那样，皇帝和大臣就是人和镜子的关系。

可是如今魏徵这面镜子已经破碎，怎能不让李世民伤怀呢？伤感之下，李世民写下了一生中最具哀怨情绪的一首诗：

劲条逢霜摧美质，

台兴失位夭良臣。

唯当掩泣云台上，

空对余形无复人。

这首诗如果从纯文学角度来看，并不具备很高的艺术水准，但它却是李世民发自内心的哀号，他伤感的对群臣说：“以铜为鉴，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鉴，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鉴，可以明得失，朕尝保此三鉴，以防已过，今魏徵殁逝，一鉴亡矣！”

李世民的“三鉴”之说，千百年来被无数的为政者视为经典，我想李世民能够说出如此经典的话语，除了他是个古往今来少有的政治家之外，更是因为他对魏徵那至深至热的感情，虽然在此后的不久，因为某种原因，李世民否定过魏徵，但我依然认为对于魏徵的功绩，对于这位与他携手开启贞观盛世的诤臣，在目送这位昔日的战友永远离去的时候，作为一个有血有肉的人，李世民的悲伤是真实的。

魏徵的逝世让李世民的心里顿时觉得空荡，虽然每天上朝依然要面对很多朝臣，但是没有魏徵的大殿，似乎缺少了一些什么。

究竟缺少什么呢？

所有的人都无法用言语来形容，但这种感受却又真实的存在！

面对朝堂之下的很多大臣，李世民的心中忽然生出许多感慨，这些人中有的人是开国元勋，有的人是玄武门事变的功臣，有的人是开疆拓土的战将、有的人是开启贞观盛世的文臣，这么多年来他们为李唐王朝奉献着一切，更为这个盛世的不断延续而呕心沥血。

现在该是我为这些功臣做些什么了，为了没有遗憾，为了让这些人真正感受到自己存在于这个帝国中的价值，李世民下令为建唐以来功劳最大的24位功臣绘制图像，并且将这些图像永远高挂于三清殿旁边的凌烟阁里。

这24位功臣分别是：长孙无忌、李孝恭、杜如晦、魏徵、房玄龄、高士廉、尉迟敬德、李靖、萧瑀、段志玄、刘弘基、屈突通、殷开山、柴绍、长孙顺德、张亮、侯君集、张公瑾、程知节、虞世南、刘政会、唐俭、李世勣、秦琼。

这些人中有的已经逝去，有的正在老去，但无论如何，这是李世民对这些人的肯定，中国历史多次上演着一段又一段屠戮功臣的大戏，但是到了李世民这里，确是另外一番景象。

留给我们该是怎样的思考呢？

.....

应该说魏徵的去逝，点燃了李世民那伤感怀旧的情感，不过让他稍稍感到一丝安慰的是自己终于做了一件回报功臣的事，没有金银雪花般的赏赐，没有加官进爵的许诺，而是实实在在价值的认知。

但是对于严酷多变的贞观十七年而言，魏徵的逝世不过刚刚是个开始！

2、积蓄势力

魏徵的去逝让李世民固然伤怀，但是现在摆在他面前的立储问题，促使他又必须回到现实来去面对，不屑的李承乾拥有“礼法”这件利器，优秀的李泰拥有“能力”这项优势，这确实让李世民左右为难。

当然就个人来讲，李世民还是倾向李泰的。

李世民也许想不到，就是他的这种倾向性，最终导致了李承乾和

李泰兄弟二人的储位之争，从而引发了贞观一朝的政治地震。

.....

李泰明白父亲宠爱自己意味着什么，但是由于自己比大哥晚出生两年，所以不得不让位于大哥，没办法，这属于自然灾害，怨不得谁，对于李世民不轻易废掉太子，实事求是的讲，他是充分理解的，但是他并不甘心，凭什么早出生就得享有特权，而且你还是个二百五，父皇的皇位当年不也是夺来的吗？

父皇能夺？我什么就不能？

正是出于这样的想法，让李泰下定决心运用自己的权术将李承乾从太子的位置上踹下去。

李泰就此开始了他的夺储计划，第一步：拉拢朝臣。

李泰明白，夺储是项长期的，复杂的、艰巨的工作，靠自己单练显然是不行的，必须要找到同盟者，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去实现自己的梦想。但是李泰的地位决定他不可能拉拢到那些老臣，因为那些人是倾向于太子的，所以李泰将目光瞄向了另外一些人，具体来说，李泰拉拢到的人分别是：驸马都尉房遗爱（房玄龄之子）、柴令武（柴绍和平阳公主之子）、黄门侍郎韦挺、原工部尚书杜楚客（杜如晦的弟弟）等人。值得一提的是杜如晦的儿子杜荷是名副其实的太子党，与叔叔杜楚客可谓是势不两立，看来为了争夺权力真的是六亲不认了。

盘点一下李泰同盟者的身份，除了韦挺之外，大多都是大唐开国名臣的子弟，这些人虽然名气、才能无法和开国名臣相比，但由于身份特殊，也算是李世民的嫡系，这些人出于自身的利益拥有一种在政治变动中捞取政治资本的动力，而且一旦李承乾和李泰的斗争陷入白热化的时候，这些人的动向在某种程度上会为李泰增添筹码。

当然，在李泰培植自己亲信势力的同时，事实上李承乾也没闲着，虽然这位仁兄有些二百五，但他并不是白痴，李泰的行为让他感

受到了一种压力，在他看来，老爸看不上自己，弟弟势力又不断扩大，现在的他已经有些孤立，虽然那些老臣支持自己，但与其说是支持自己，不如说他们在维护礼法，而真正的同盟者自己却是一个也没有。

面对李泰的严重威胁，李承乾决定率先出手，不过这位仁兄想出的办法实在不敢恭维，他祭出的招数是告黑状。为此他特意指派了一名亲信，谎称是魏王府掌管占卜的典签，到玄武门向李世民上了一道封事，其中罗列了李泰的一系列罪状，妄图通过这种手段将李泰扳倒。

显然，李承乾忽略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他老爹曾经是告黑状的高手（状告李建成），这么拙劣的做法怎么可能骗过李世民呢？

果然不出所料，李世民看到封事后马上识别出其中有假，当然他心中也明白这是李承乾耍的小聪明，但在没有充足的证据下，李世民采取了一种息事宁人的做法，以抓不到上封事的人为名，将这件事压了下去。

李世民的这种做法一来是不想让兄弟二人矛盾再激化，二来是不想让那些朝臣知道后议论个不休，所以他极力淡化这件事，但是显然李世民过于一厢情愿了，他的这种做法事实上是在重复当年李渊的老路，而结果只有一个——斗争更加激烈！

果不其然，李承乾一次不成功，这位仁兄并没有善罢甘休，立即采取了更为极端的手段——暗杀！

事实证明：在皇权争夺的道路上，确实没有什么道德可言，我们实在不能简单的用道德标准来判断其中的是非曲直，政治斗争中，利益的成功摄取是其唯一性。

不过让李承乾感到遗憾的是，由于自己日常缺乏对暗杀人员的训练，加上魏王府的守卫的确很严密，李承乾的计划再一次以失败告终。

两次行动失败，让李承乾终于静下心来，冷静分析眼前的局势，此时他的头脑开始转为清醒，他忽然意识到，自己与李泰的斗争是个长期的、复杂的过程，仅凭一时的气愤和呈匹夫之勇是难以成就大事的，要想彻底扳倒李泰，让他永无翻身之地，自己必须要通盘的谋划，甚至要打长期持久战的准备。

出于一种即自保又对抗的心理，李承乾决定效仿李泰的做法，也开始扩充自己的势力，李承乾拉拢的人员成分比较复杂，既有功臣之子（杜如晦的儿子杜荷），也有内宫宿卫（左屯卫中郎将李安俨）和朝廷大员（洋州刺史赵化节）、更有刺客杀手（纥干承基），还有皇室宗亲（汉王李元昌）。

对比李泰阵营，李承乾的同盟者遍及朝廷的各个角落，甚至还有江湖人士，当然在这些同盟者中，含金量最高的，最为李承乾增添筹码的当属时任吏部尚书的侯君集！

3、心魔

自从平定高昌回来后，侯君集一直是“志殊快快”，想来也可以理解，本来在西域立下奇功，回来等着皇帝封赏的，没想到等来的却是手铐脚镣，换了谁都会怨气冲天。

这样的心态，让侯君集这两年过的并不舒服，虽说官职不小，但是曾经被打压的阴影始终在他的心底挥之不去，渐渐地这种阴影成了他的心病，最终演变成心魔。

贞观十七年（643年）二月，李世民任命太子詹事张亮出任洛州都督，张亮和侯君集同是玄武门事变的功臣，两个人在贞观初年关系是十分要好的，可是随着侯君集不断创建奇功，声名日渐远播，所以对于曾经的战友，从心底开始有些瞧不起，没办法，这就是我们侯君集同志的性格——傲慢！

在我看来，傲慢的人有个致命的缺陷，那就是短视！后来侯君集

的行为恰恰印证了这一点。

其实关于“傲慢”这个词是没有标准的，按照常理推论，侯君集作为大唐帝国的功臣，而且身居高位，是个相当见过世面的人，难道他不懂得傲慢是为官者的大忌吗？事实上，只懂得一加一等于二的人未必不傲慢，而懂得相对论、微积分等尖端理论的人未必傲慢，而傲慢恰恰容易发生在前者身上。

一些心理学家认为自视太高者，也许有自卑的根源。自负只是一种缺乏安全感的掩饰或补偿，侯君集正好就是这样的人。

最大的骄傲与最大的自卑都表示心灵的最软弱无力。

—— 斯宾诺莎

当侯君集知道张亮即将出任洛州都督后，他的第一判断是张亮很有可能也被言官们拍了黑砖，所以他认为自己的机会来了，为此，他亲自找到张亮，两个人有了以下一番对话：

侯君集：什么人排斥你呢？（没有调查，直奔主题）

张亮：不是你还有谁？（顺水推舟）。

侯君集：我平日忙着国家的事还忙不完呢，怎么会排斥你呢？跟你说句心里话，我现在郁闷之极，甚至都不想活下去了，你如果敢造反，我就跟你一块干。

至此，侯君集已经彻底释放出多年来积压在胸中的郁闷，但同时也让他自己走在了钢丝线上，因为他露出了本不应该露出的底线。

不可否认，侯君集能和张亮说出造反的话，说明他在主动向张亮示好，当然前提是他判断出张亮和自己一样，心里也有怨言，可实际上，他的判断错的离谱，侯君集的表现只能说明一点：他是个军事天才，同时也是个政治低能儿！

二者矛盾吗？并不矛盾，古往今来这样的人实在太多了。

对于侯君集的示好，张亮不仅没有理睬，反而将侯君集造反的意图上报给了李世民，让人匪夷所思的是，李世民居然没有追究。

李世民的理由很简单，张亮和侯君集对话时，当时没有别人在场，所以没法对证，也就不再追究。

很长时间以来，我一直对李世民的这个做法很是费解，对于大臣要造反，皇帝都是本着小事化大的原则进行处理，为什么这一次李世民这么轻描淡写？不可否认李世民是个开明的君主，但面对手下人造反的意图在开明的君主也不会视而不见，难道李世民已经超凡入圣了？

答案当然是否定的！在我看来，李世民是有顾虑的。

对于侯君集这样的功臣，作为皇帝打压是可以的，但也要讲究方式方法，侯君集从高昌回来，李世民毫不留情的将他下进大狱，目的就是为了让性格傲慢的侯君集时刻保持一颗清醒的头脑，但这并不意味着李世民想置侯君集于死地，也就是说面对张亮这次的汇报，如果李世民下令追究，侯君集很可能被杀头，而且正像李世民所说的，当时只有侯、张两个人在场，证据确实不足，如果这次李世民轻易处理了侯君集，很有可能会使朝臣心灰意冷。

一句话，李世民并不想落下屠杀功臣的骂名，从而影响贞观盛世的延续与推进。

所以对于张亮的汇报，李世民的反应很淡定，并且对待侯君集和以前一样，但这并不能说明此时的李世民对侯君集心中没有提防。相反，李世民这样的政治老手，时刻在想着怎样驾驭群臣，在我看来，在李世民淡定的背后，其实他正在用一种冷峻的眼神观察着侯君集，就像他时刻在观察李承乾一样，等待着对方露出致命的破绽。

李世民或许想不到，他密切注视的这两个人居然会成为一条阵线上的人，不过这也方便了李世民后来对他们的一网打尽。很多时候，的确是人以群分，物以类聚。

李世民的淡定，让侯君集逃过一劫，但是对于张亮的汇报和李世民的内心深处的想法，侯君集毫无察觉，曾经的阴影继续让他郁闷着，他热切盼望着，在他的生命中能够出现一丝曙光，然而很快，他的确看了曙光。

准确的说，是从太子李承乾那里看到的！

4、密谋

对于李承乾和李泰的明争暗斗，很长时间以来，侯君集一直看在眼里，当然侯君集的郁闷，李承乾也是知道的，所以两个人最终能够结成同盟并不是偶然的。

面对李泰的步步紧逼，李承乾很想找个足智多谋、又能倾向自己的人来为他出谋划策，进而寻找自安之术。李承乾望遍朝廷中的所有，选来选去只有侯君集最合适，因为侯君集心中有怨气，他坚信凭借着自己是合法继承人的优势，拉拢侯君集不成问题。

事实证明：李承乾成功了，但同时他也被侯君集成功忽悠上一条不归之路。

李承乾通过侯君集的女婿，时任东宫千牛的贺兰楚石经常向侯君集请教，时间一长，两个人成了交心的朋友，侯君集经常到东宫和李承乾面谈，随着感情的日渐加深，侯君集准备利用李承乾实现自己不可告人的目的——谋反！

当然，在侯君集看来，太子李承乾不过是个昏暗庸劣之辈，这样的人实在是很好忽悠的。

于是，在经过一番精心的试探后，他利用一次和李承乾长谈的机会，亮出了自己的底牌。

“太子殿下最近别来无恙？”

“心中颇多不顺。”

“哦？为何？”

“时刻感到地位受到威胁啊！还请公为我多谋划啊！”

李承乾的话并无掩饰，侯君集看准时机举起双手对李承乾说道：“这是一双好手，当为殿下使用。”

侯君集的话让李承乾一时间没有明白，于是他开口问道：“公的意思是……”

“现在魏王被皇上宠爱，殿下如果稍有不慎会有隋文帝之子的灾祸，如果皇上召您进宫，您一定要多加小心。”

“嗯！您说的对！”侯君集的话，让李承乾下意识的想起了当年伯父李建成的经历。

“公刚才说双手为我所用到底是什么意思啊？”李承乾还是不解的问。

“太子殿下愿求自保之策？”

“当然了！”

“最根本的方法是……”，侯君集停顿了一下，没有立即往下说。

坦白的说，李承乾并不是个城府很深的人，面对侯君集的欲言又止，他拉住侯君集的衣袖，急忙问道：“公快说，我该怎么做？”

“先发制人！夺取皇位！”侯君集坚定的说道。

刹那间，李承乾惊呆了，虽说他自己对于父皇也有着深刻的的不满，但是坦白的讲，他只是想自保，并没有造反的想法。如今侯君集突破那个最底线，这让他有些始料未及。

“公的这番话今天也就和我说说罢了，千万不要再和别人讲

了！“李承乾的声音有些颤抖，“造反”这个词对于他来讲实在很刺耳。

李承乾的这番话算是否定了侯君集的想法，但是这并不能证明他没有记住侯君集的话，相反，侯君集的话在某种程度上反而点醒了李承乾，自己不受宠是事实，李泰潜怀夺嫡之志，而且已经开始酝酿夺嫡计划也是事实，如果现在仅仅是防守，恐怕并不保险，因为你可以不去伤害别人，但并不能保证别人不去伤害你。

显然，到现在为止，李承乾依然没有意识到自己的所作所为才是决定自身前途的唯一保证，他依然没有深刻的反省自己，而将目光始终盯向李泰。

而最终让李承乾决定走上那条不归之路的，是因为他的那些同盟者的不断忽悠，当然这些人的目的并不同，例如汉王李元昌是看上了李世民身边的一个美女，杜荷是因为一种政治投机心理。

在这些同盟者的反复忽悠下，李承乾开始动摇了，他想到了李建成和李元吉，虽然17年前那场喋血宫变，他因为年龄幼小而没有亲眼看到，但是这么多年来通过一些耳闻，相信他一定能够感受到当时场景的惨烈，此时的李承乾忽然从李泰的身上看到了17年前自己父皇的影子，在他看来，如果自己稍有不慎，也许真的会重蹈当年伯父李建成和叔父李元吉的覆辙。

因为在权力斗争的角逐中，是没有亲情可言的！

这一点，自己的父亲李世民已经为所有人上了生动的一课。

想到这里，李承乾不禁打了一个冷战，如果真的是那样，倒不如自己孤注一掷将主动权掌握在自己手里，当年父皇李世民是争夺皇位的继承权而寻求自保，而现在李承乾想用自己独特的方法来维护自己的地位，这个方法的名字叫——夺取皇位！

直接坐上那个宝座，我将掌控一切！

当然，促使李承乾一条道走到黑的动力就是李世民当年的所作所

为。

李世民，你一定想不到，你一生中最内疚的一件事，竟成为儿子效仿的动力。

终于，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李承乾秘密的召齐他所有的同盟者，包括侯君集、李元昌、杜荷、赵节、竇干承基等人，在这次秘密集会上，他们割破手臂后用绢帛擦血，然后烧成灰同酒一起喝下，发誓同生共死，也是在这次秘密集会中，他们开始认真谋划“谋反大业”，在他们看来，李承乾凭借太子的身份，谋反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情，而事实证明，幻想是童话的核心，童话固然美好，那是因为现实并不存在。

至少在李世民当政时期，“造反”这种一厢情愿的童话故事并不存在。

不过，李承乾并不是唯一的幻想者，就在李承乾等一干人积极筹划谋反的同时，齐州都督齐王李佑公开造反！

5、误会

李佑是李世民的第五个儿子，阴妃所生。

阴妃显然没有长孙皇后和武媚娘名气大，但她有个很出名的老爸，名字叫阴世师，关于这位仁兄的事迹，相信大家一定还记得，李渊的儿子李智云就是被他所杀，而且李渊攻打长安时，掘李渊祖坟的其中也有他。

李渊进入长安后，阴世师的儿子阴弘智因为年幼所以免去死罪，女儿阴氏就嫁给了李世民，李世民即位后，册封阴氏为贵妃。

李佑的出生年月不详，从武德八年（626年）一直到贞观十年（638年），累封宜阳郡王、楚王、燕王、齐王；贞观十二年（640

年），因为有病缠身，所以居留长安，直到贞观十五年（641年）才前往自己的封地齐州。

依据皇位继承制度，李佑是没有资格继承皇位的，如果没有什么特殊情况，李佑将注定终老于自己的封地，坦白的讲，李佑对此已经认命了，没办法，谁让你既不是嫡出，又不是长子呢？

和李承乾一样，李佑也是个轻浮急躁的人，而且他的人生轨迹和他的大哥也有相似之处，都是一个被忽悠的人！

但是和李承乾不同的是，忽悠李佑的人是他的舅父阴弘智，这位仁兄遗传了自己老爸凶险狡黠的基因，曾经不怀好意的对李佑说：“王的兄弟很多，皇上死了之后，王应该找一个壮士来保护自己。”

仔细分析阴弘智的话，我们不难看出这番话带有明显的挑拨意图，或许自己老爸被李渊斩首，让阴弘智的心理充满了仇恨，他说这番话就是为了煽动李佑没有皇位继承资格的不满情绪。

而事实证明，李佑的确中套了。他认为舅舅的话说的很对，于是阴弘智就推荐自己的大舅哥燕弘信进王府保护李佑。也就是从此时开始，阴弘智不断的在李佑耳边煽风点火，年轻的李佑由于阅历实在浅显，在舅舅的挑拨下，开始不那么善于纳谏，并且开始亲信小人，甚至连李世民的某些话也当做耳旁风。

时间一长，身在京城李世民听到有人议论齐王李佑，为了让这个宝贝儿子不至于误入歧途，李世民特意派敢于直言进谏的权万纪到李佑的王府担任长史，一来是为了辅佐李佑，同时也是为了监视他。

权万纪，史书记载“有正直节”，说的通俗点是个炮筒子，颇有些魏徵的风采，问题是魏徵是碰到了明君李世民，而权万纪碰到的确是类似于杨广的李佑，所以他和魏徵的命运有着天壤之别，权万纪带着李世民派给他的任务，信心百倍的走向了齐州，他坚信凭借着自己的能力一定会圆满的完成任务，但是他万万没有想到齐州对于他来讲，是名副其实的死亡之地。

不可否认，进入齐王府后，权万纪兢兢业业的完成李世民交给自己的任务，对李佑严加规劝，时时处处提醒李佑要做一个高尚的人、纯粹的人、脱离低级趣味的人，而且不仅苦口婆心的劝，还积极的行动起来，将李佑身边一些不三不四的人驱逐出府，例如李佑身边有两个亲信，一个叫咎君谟，另一个叫梁猛彪，这两个人善于骑射，仗着自己是李佑的亲信，经常欺压百姓，权万纪到来后，将这两个人逐出府门，下令不让他们和李佑相见，可是李佑趁权万纪不注意的时候，又私自让两个人进府，继续吃喝玩乐。

面对李佑的这种做法，权万纪认为应该用一个合适的方法，让李佑彻底改过自新，为此他开导李佑说：王如果确实能改过自新，万纪请求进朝廷奏报皇上。

对于李佑来讲，这实在是一个在老爸李世民那里赚取印象分的好机会，为此权万纪特意列出了李佑很长时间以来的过失，让李佑表陈自首，这样可以证明自己是很有诚意的。

应该说权万纪的想法很不错，李佑也确实很配合，但事实证明，人算终究不如天算，最终误会还是发生了。

权万纪到了长安后，向李世民汇报自己在齐王府工作的情况，同时呈上了李佑自首的信件，并且表示李佑已经彻底改过自信，不再是从前的那个纨绔子弟了。

这样一来，李世民很是高兴，对权万纪大加赏赐，但同时出于对儿子的爱护，李世民让权万纪带回自己的诏书，在诏书中李世民细数李佑以前的过失，对他进行了严厉的批评，希望他在权万纪的辅佐下，继续努力。

应该说李世民并没有贬低自己儿子的意思，但谁都想不到，就是这样一封很普通的诏书，却让李佑对权万纪起了杀心。

6、不自量力

“哼！长史出卖了我，我一定要杀了他！”当李佑听到消息后，愤怒的拍着桌子喊道，在他看来，自己被权万纪忽悠了，什么让我改过自新，纯粹是他娘的扯淡，这不过是权万纪邀功请赏的借口。

如果说以前李佑对于权万纪是忌惮和害怕，那么现在就变成了厌恶和反感，出于这种心理，李佑开始谋划怎样除掉权万纪，因为在他看来，只要这个人在自己身边一天，将始终是个威胁。

良药苦口利于病，忠言逆耳利于行这句话，并不是对谁都适用的！

权万纪回到齐州后，继续恪尽职守，完成李世民交给他辅佐李佑的重任，坦白的讲，权万纪是个责任心很强的官员，唯一欠缺的是方法，也许这和他的性格有关，史书记载他性情偏隘，对待李佑很是刻薄（专以刻急拘持佑），经常释放李佑豢养的鹰犬，而且强行扣押私自进宫的咎君谟和梁猛彪，不让他们和李佑相见，虽然做这些事情的初衷是好的，可是碰上李佑这样的顽皮学生，权万纪的方法未必有效。

很快事实就证明了这一点，自从权万纪回到齐州，他忽然发现很多人用一种异样的眼光看着他，从很多人眼中权万纪看到了惊恐、担心，而且他也听到了一些关于李佑想要做掉自己的传闻，但是性格耿直的权万纪始终认定身正不怕影子斜的坚定道理，对待李佑不肯有丝毫的改变，何况他还是皇帝李世民亲自派来的大臣，身为皇帝的代表谁敢动我？

权万纪虽然性格耿直，但并不是白痴，一方面他继续坚定自己的做法，同时他对李佑等人也有着防范，要说性格决定命运这句话的确是真理，性格跑偏的权万纪最终还是走向了另一个极端。

一天，权万纪从齐王府回到自己的府上，当走到自己的房檐之下时，忽然感到一件东西重重的砸在了自己的头上，惊恐之下的权万纪立即闪躲到一旁，然后发现刚才落在自己头上的是一个石块。

“怎么回事？”此时敏感的权万纪迅速向左右张望着，在他看来，石块这么准确无误的落在自己头上并不是偶然的。

“难道是……”，他忽然又想到了几天前有人让他提防李佑的话。

“一定是咎君谟和梁猛彪这两个狗杂种干的，哼！想暗算我，你们还嫩点。”权万纪心中暗想，不经意间他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轻蔑的微笑。

在这个微笑的背后，隐藏着权万纪内心深处的决断，而事实证明，他的这个决断是错误的。

思考完对策后，没过多久权万纪就将咎君谟和梁猛彪两个人直接下了大狱，理由是谋害朝廷命官，同时上书李世民弹劾李佑及其同党，理由同样很简单：不服管教，鱼肉百姓！

可是这一次他实在是冤枉了李佑，而这次冤枉人最终让权万纪付出了惨重的代价！

权万纪的上书引起了李世民的高度重视，为了弄清事情的真相，李世民派遣时任刑部尚书的刘德威前往齐州调查，刘德威在经过一番调查后证实了权万纪上书的真实性，不过这并不能证明李佑有杀权万纪的动机，所以为了彻底查弄明白事情的来龙去脉，同时也是为了化解李佑和权万纪之间的矛盾，李世民决定让权万纪和李佑二人入京对质。

诏书传到齐州后，李佑和权万纪的反应迥然不同，在李佑看来，皇帝老爸这次招自己进京，可能没有好果子吃，而他认准造成这个局面的罪魁祸首就是那个该死的权万纪，于是李佑加紧了谋害权万纪的步伐，他的设想是在入京前，就将权万纪做掉，然后上报朝廷就说权万纪暴病而亡，反正是死无对证。

而与此同时，权万纪并没有坐以待毙，生性敏感的他，察觉出李佑可能要对自己动手，所以这位仁兄来个脚下抹油率先开溜，提前起身前往京城。

在稍作准备后，权万纪依然坐着他来时的轿子，走出齐州奔上返回京城的道路，如果他此时能够重新选择的话，我相信他一定会选择一匹上等的好马，快马加鞭的返回京城，因为就在权万纪刚刚走出齐州的地界时，李佑派遣燕弘信的哥哥燕弘亮迅速的追上他，将他射杀！

权万纪什么都想到了，只忽略了一个很小的细节——速度！就是这么一个细节，让权万纪最终身首异处，有的时候决定生死成败的往往就是一个细节！

权万纪虽然已死，但眼睁睁的一个大活人被自己“咔嚓”了，俗话说的好没有不透风的墙，万一李世民知道了，那李佑可是吃不了兜着走，所以在李佑看到权万纪首级的一霎那，心中不觉后悔起来。

不过自认为绝顶聪明的李佑还想出了一个圆满的解决办法，至少在他看来这个办法实在是高——造反！

看来做二百五也是要讲究天资的，在争取二百五资格方面李佑无疑是天资聪颖的！

在李佑看来，既然下定决心造反，就要搞的有模有样，在打进长安之前，至少在自己的封地内，创建一个山寨版的朝廷。

为此他依据自己的设想，设立了很多官职，开启府库大肆封赏群臣，不许老百姓出城，而且关紧城门严防死守。

面对李佑这种幼稚的做法，齐州很多人嗤之以鼻，想来也可以理解，本来人人过着太平日子，吃喝不愁，现在你为了满足自己的私欲，置多数人利益于不顾，问题的关键是这些人并不是白痴，要知道“造反”这个头衔虽然听起来很有魄力，但与此同时很可能意味着搞不好你的脖子上会留下个碗大的疤。

在当时，齐州的很多官吏和老百姓即使抛妻弃子，甚至是半夜从城头上掉下绳索也要想办法逃出齐州城，因为他们知道，在不远的将来，唐朝的大军将很快到来，而那个时候，自己无疑将被李佑强行拉

上对抗唐朝大军的行列，与其到时落下个叛贼的骂名，反正也是死路一条。

造反事业还没有真正的付诸于行动，李佑已经失去了民心，所以李佑的做法注定了只是一场闹剧。

很快，朝廷得到了李佑造反的消息，一心只顾着忙碌立储问题的李世民万万没有想到千里之外的齐州会出乱子，而且他百思不得其解在毫无征兆的情况下，李佑为什么会突然造反？

难道也是为了争夺皇位吗？

事实上，仔细分析李佑的动机，我们不难看出，他造反只是杀掉权万纪后，因为内心恐惧出于自保的一种心理，和李承乾谋划造反的性质是截然不同的。

不过既然是造反，不管出于什么目的，只要威胁到皇帝老爸的切身利益，就必须要有无情的镇压下去，即使是亲生儿子也绝不姑息。

三月六日，李世民俗动怀州、洛州、汴州、宋州、潞州、滑州、济州、郢州、海州共九州兵马，由时任兵部尚书的李世勣统领，前往齐州进行平叛。

李世勣带领人马浩浩荡荡的向齐州赶去，在半路上，事情出现了戏剧性的变化，李世勣忽然得到了快马带来的李世民诏书，内容是班师回长安！

这是为什么？

因为李佑现正在押解进京的路上。

李佑先生，你的造反大戏谢幕的也太快了吧？

没办法，他的忽悠智商实在太低！

7、闹剧

就在李佑命令兵士对齐州城严防死守的时候，这位仁兄并没有立即思考下一步的对策，相反，他却和燕弘信兄弟躲在卧室里饮酒作乐，当说到朝廷肯定会派兵来镇压的事情时，燕弘信兄弟信誓旦旦的对李佑表示，到时朝廷真的派人来镇压，自己左手端着酒杯，右手拿着刀就可以打退他们。

人真的不能无耻到这种地步！

燕氏兄弟的这番话，给了李佑极大的信心，在我看来，李佑的确是一个没有长大的孩子，他的实际年龄和心里年龄的差距实在太大了。

在李佑的头脑里，没有思维的转弯，只有直线一条路，这种思维的单一性，决定了他最终悲惨的结局。

李佑等人继续在卧室里饮酒作乐，他没有想到，就在自己一次又一次的端起酒杯开怀畅饮的时候，卧室的外边已经开始有人谋划抓捕他了。

计划抓捕李佑的人叫杜行敏。

杜行敏时任齐州府兵曹，在李佑造反之初，齐州很多人匆忙外逃的时候，他并没有跟随多数人逃出城外，在杜行敏看来，或许自己立功升迁的时候到了。

只要平叛的唐军到来之前，将李佑等人一网打尽，准保升官发财。

为此杜行敏看准时机，积极拉拢那些害怕被政府冠以李佑同党的官吏，联合这些人，开始实施对李佑的抓捕。

事实证明，杜行敏的确是艺高人胆大，仗着自己良好的忽悠功

底，居然成功组成了一支上千人抓捕李佑的队伍。

这些人在杜行敏的带领下，在一个阴霾的清晨，迅速包围了齐王府。

面对一千多人来势凶猛，惊恐之下，李佑和燕氏兄弟来不及组织人马进行抵抗，只能退到自己的内室，关闭门户，准备顽抗到底，要说燕氏兄弟也确实有两把刷子，杜行敏等人从早晨一直打到中午，也没攻进去，这一下，杜行敏着急了。

要知道，围攻李佑的这些人都是杜行敏临时招募的，这些人之所以肯跟着杜行敏抓捕李佑，一来是因为怕朝廷将自己归为反贼一类，二来是因为杜行敏的忽悠，相信杜行敏在这些人面前一定说的慷慨激昂，使得这些人顿时觉得热血沸腾，认为抓捕李佑实在是功劳大大的。

可是现在围攻了大半天，连李佑的影子还没看到，杜行敏开始着急起来，坦白的讲，如果手下这些人是朝廷的官军，杜行敏并不担心，即使不打，围也会把李佑围死，可这些人都是临时拼凑起来的，成分复杂，目的不同，他害怕如果再攻不进李佑的内室，这人一旦失去耐心，来个一哄而散，那结果只能是功亏一篑。

随着时间的推移，杜行敏脸颊上淌满了汗水，在他看来，必须要想个切实可行的办法，他的头脑迅速思索着，他在脑海中紧张的搜索着可行的方案，最终他锁定了一个四两拨千斤的办法。

杜行敏让人找来柴木，然后堆放在门口，接着对着内室大声喊道：

“齐王！以前你是皇上的儿子，可是现在却成了反贼，如果还敢顽抗到底，立刻就会成为灰烬。”

高！实在是高！杜行敏的选择很正确，那就是火攻！

不过，李佑毕竟是皇帝的儿子，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杜行敏不

能轻易的采取极端的策略，所以他才向内室高声喊叫，既是劝说，同样也是警告！

最后一次警告！

事实证明：杜行敏的策略成功了。

在听到杜行敏的话后，李佑急忙对着窗子回话道：“我立即开门，我就是怕你们会把燕氏兄弟杀了，所以才不敢出来。”

面对李佑的妥协，杜行敏因势利导：“齐王放心，我一定保全你们！”

杜行敏的确是只老狐狸，就在李佑等三人刚刚走出内室时，他下令众人一拥而上，将三个人捆绑起来，或许是燕氏兄弟平时实在太过鱼肉百姓，这些人不顾杜行敏的阻拦，将两个人砍成了肉泥，不过对于李佑，这些人还是很理智的，所有的人都明白，处理李佑的最好方式就是将他押解京城。

最终李佑被李世民赐自杀于内侍省，李佑的贡献就是拉同党四十四人共赴黄泉。纵观李佑的造反，的确就是一场闹剧，早在他宣布造反的时候，高村人高君状就斥责他说：“君主提着三尺长的刀剑夺取天下，亿万人民都感恩戴德，现在李佑忽然发动城中的几百人进行叛乱而违逆自己的父亲，这样就好像用一只手来撼动泰山，真是不自量力。”

高君状的话实在很贴切，作为一个农夫，尚且有这样的眼光，可是身为帝王子孙的李佑却不具备这样的眼光，看来的确是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啊！

李佑的造反事件暂告一段落，但是贞观十七年的政治地震才刚刚开始。

就在平定李佑造反的十五天后，有人上书告发太子李承乾谋划造反。

上书的人名叫纭干承基。

第十章 储位之争（二）

1、告变

贞观十七年（643年），四月一日，纥干承基上书李世民，状告太子谋划造反。值得一提的是，这位仁兄是在监狱中为李世世上书的。

前面我们说过，纥干承基是江湖人士（自由职业者），也是太子李承乾的同党，为什么此时会在监狱里呢？

答案是：因为他同时受雇于李佑。

要知道纥干承基并不是朝廷的官员，只是一名武功高强的江湖人士，作为自由职业者，是可以受雇于任何人的，前提是只要你肯花足够的银子。

所以纥干承基并不像当时那些朝廷官员，会有很强的派系归属，他既可以为李承乾效力，同时也可以接受李佑的邀请。

这次李佑造反，李世民下令彻底清查李佑在各地的同党，纥干承基同志很不幸的被牵连出来。

没办法！纥干承基同志！拿人家的手短，吃人家的嘴短！李佑已经被赐死，朝廷现在只把你关在监狱，已经很高看你了。

或许正是想到了这一点，身在监狱中的纥干承基为了立功赎罪，不得已将李承乾供了出来。

如果从他和李承乾曾经的交情来看，纥干承基真不是爷们！

得到了纥干承基的上书，李世民惊呆了！李佑造反刚刚平定，现在一波未平一波又起，而且这次纥干承基无疑于抛出一枚重磅炸弹，因为太子造反是一件远比齐王李佑造反更加严重的事件，它不仅影响着当时朝廷的政治走向，更加影响无数人的命运。

为了弄清事情的真相，李世民特意下令让长孙无忌、房玄龄、萧瑀、李世勣组成“太子谋反事件”专案组，会同大理寺、中书省、门下省一同参与调查。

坦白的讲，作为皇帝，李世民是怀疑太子的，因为自己的这个宝座当年就是夺来的，自己夺得，为什么别人就不能夺？但同时作为父亲，李世民是不相信自己的儿子会做出这种事，准确的说是不愿意相信，基于皇帝和父亲的双重身份，迫使李世民只能让众多的人参与调查，目的就是为了让公正、公平。

但是，我依然相信在他派出众多元老重臣调查的同时，李世民的内心希望调查的结果是纥干承基说谎，因为一旦太子计划谋反属实，从另一个侧面也证明了李世民的失败——至少是对太子教育的失败。

当然最大的失败就是17年前玄武门事变的成功，让下一代找到了为自己的谋逆行为开脱的理由。

在这个世界上，没有绝对的成功，也没有绝对的失败，成功和失败有时其实是一种错觉！

李世民焦急的等待着调查的结果，不久之后专案组汇总了一份调查报告呈给了李世民，其中上边出现了他最不愿意看到的字眼——太子计划谋反属实！

李世民缓缓的闭上了眼睛，此时他的心中犹如翻江倒海一样，他觉得这个事件就像一记响亮的耳光抽在自己脸颊一样，他的脑海不经意间出现了李建成、李元吉的面孔。

“想不到吧！李世民！你今天也会面对自己儿子的背叛！哈哈！”

李世民心中一惊，急忙睁开眼睛，朝堂之下依然跪着长孙无忌、萧瑀等专案组的成员。

“真的属实吗？”直到现在为止，李世民依然不愿意相信这一切。

“的确属实，臣等不敢懈怠，如有差错，臣等愿担罪责，而且据纥干承基说齐王谋反之初，太子曾经还嘲笑过齐王，说自己距离大内比他近多了，如果造反，肯定会比齐王方便。”长孙无忌缓缓说道。

“哎……，没想到啊……”李世民喃喃自语。

太子计划谋反确实属实，虽然李世民内心深处无限自责，但是作为一个高高在上的君王，他是不能让朝臣看他的笑话的。

无论如何，太子计划谋反，按照当时的法律等同于谋反，应该是死罪。

但毕竟是血浓于水啊，而且李承乾是未来皇位的继承人，如果将太子杀掉，那所有的人都会看大唐的笑话，其中包括朝臣、百姓、甚至是周围国家的人。

该如何处理太子李承乾呢？

李世民眉头紧紧地皱在了一起，眼前摆在他面前的是一个艰难的抉择。

……

2、试探

李世民终于等到了李承乾的致命破绽，只是这个时刻真的到来时，他却陷入了矛盾之中，作为皇帝他必须要执行国法，作为父亲他又不忍心伤害儿子，毕竟这是他的嫡长子，此时的李世民究竟应该扮演皇帝还是父亲，恐怕连他自己也说不好。

就在长孙无忌等人汇报完太子谋反的调查结果后，李世民将李承乾暂时扣押了起来，值得注意的是，他并没有立即废掉李承乾的太子地位，也就是说，到目前为止，李承乾还是储君，只要他一天是太子，就意味着他有可能随时坐上那个宝座。

李世民正在反复思索着李承乾的问题，他不希望因为处理李承乾，而引发朝廷的动荡，特别是不希望因为另立太子而引发另一波权力斗争的冲击波。

就在李世民思考着该怎样用一个万全之策解决李承乾的问题时，有一个人正在暗中窥视着一切，他迫切希望李世民尽早处理李承乾谋反案件，因为这对于他来讲是个无限靠近储君地位的绝好机会。

这个人就是李泰！

在李承乾谋反案被揭发后，朝廷中最高兴的人当属李泰，李承乾被关押后，李泰认为自己的机会来了，所以在李世民最犹豫彷徨之时，李泰向自己的父亲大献殷勤，当然对于献殷勤的方式，李泰还是仔细研究过的。

无论李承乾接下来是死还是活，他的太子地位无疑将会被剥夺，李泰猜透了李世民接下来迫切思考的问题将是立谁为太子，鉴于自己备受宠爱，所以李泰判断出自己的父亲很可能有意立自己为储君，当然，这只是他自己的推断，在李世民没有宣布最后的结果之前，一切都是未知数。

不可否认，从之前的一切迹象来看，李承乾被废掉的话，李泰是储君之位的第一人选，而且早在贞观十二年的时候，李世民曾经说过“设无太子，则母弟次立”的话，其实已经暗示了李承乾如果有什么意外，李泰将是储君的不二人选。

李泰作为嫡子，才能出众，论能力做储君是绰绰有余的，但李泰稍稍担心的是，嫡子不仅仅只有他一个人，除了李承乾之外，李治也是不能忽略的。

在李承乾和李泰明争暗斗的时候，李治身处事外，以至于像是一个被忽略的人，问题的关键是在李世民考虑储君之位时，是不会忽略这个儿子的。

出于一种试探和标榜的觊觎心态，李泰对自己的父亲开始了一番试探。

一天，李泰终于有机会和李世民单独相处，父子二人进行了一番充满玄机的对话。

“现在太子已经犯下重罪，地位已经不保啊！”李世民率先开启了话题。

“儿臣真是惋惜啊！其实太子实在是不应该这样的。”

“希望你不要像他一样啊，除了太子之外，你也是朕的嫡子，所以你应该明白这对于你意味着什么。”

李世民的话说的很巧妙，既含蓄，又有寓意。

李泰是何等聪明之人，立即悟出父亲话中的含义，他的眼光中闪过了一丝不易被人察觉的狡黠，然后开始了他精心设计的试探：

李泰一头扎进李世民的怀抱，然后开口说道：“我今天才真正成为皇上的儿子，今天是我再生的日子，我有一个儿子，我死的那天，我一定会为皇上杀掉他，传位给晋王。”

说完后，李泰抬起头观察着李世民的表情。

李泰的话的确很能打动人心，此时正值情绪低潮期的李世民也的确被李泰的话所打动，他此刻仿佛认定了李泰就是未来储君的人选，直到现在为止，他才真正的感觉到，自己曾经的选择是多么的正确。

而事实上，当时处于迷茫的李世民不小心被李泰忽悠了，幸好还有一班精明大臣的提醒。

就在父子二人结束谈话的转天，李世民就把自己和李泰的对话告诉了一帮朝臣，李世民甚至激动的表示，自己早就应该下定决心立李泰为太子，可是就在李世民兴奋过头的时候，褚遂良不失时机的为他泼了一盆冷水。

“这怎么可能呢？臣敢问皇上，是父子亲还是兄弟亲呢？”褚遂良问道。

“这个……”，猛然间，李世民似乎明白了什么。

“这明显不符合人的本性，陛下想一想，一个连自己儿子都肯轻易杀掉的人，怎么会有仁爱之心呢？一个连仁爱之心都没有的人，还能传位给自己的弟弟，臣实在没听过这个道理。”

“可是，魏王和我说这话的时候，的确很真诚啊，你想哪个父亲不爱自己的儿子，我看到他那个样子，真的很怜悯他。”李世民依然坚持自己的观点。

“希望皇上不要再犯错，承乾本来是太子，可是您又宠爱魏王，宠爱的程度甚至超过了太子，太子谋反不能不说与这有很大的关联，刚刚过去的事希望陛下引以为鉴，如果皇上确实想立魏王，希望能够首先把晋王安置好。”

褚遂良表达虽然有些隐晦，但是谁都明白他所说的安置晋王是指杀掉晋王的意思，因为在褚遂良看来，以李泰的为人，只要坐上皇帝宝座后，是绝不会容其他兄弟在他身边的，褚遂良的这番话确实点中了李世民的要害部位，他的话让李世民顿时感觉左右为难。

李世民的眼眶湿润了，他忽然觉得十七年前自己种下的恶果，今天终于轮到自己品尝它的滋味了。

李世民缓缓的摇了摇头，只说了五个字：我不能这样做！

这是一句含义及其深刻的话，既像是为群臣传达一种信息，又像是一句自我谴责的话，其中滋味只有李世民最能体会。

李世民站起身来，缓缓的走进了后宫。

他需要清醒一下自己，梳理一下最近所发生的事情，然后希望在一种动态的变化中寻找一个解决问题的万全之策。

.....

3、李治的秘密

李世民内心很纠结，同样，李泰内心也很不安，自从和自己父亲那番充满玄机的对话后，李泰一直盘算着接下来该走哪步棋。

李承乾基本已经算是个废人，目前能和李泰竞争的人只有晋王李治。但你千万不要认为李治是和李泰一样打破脑袋也要往争储队伍靠拢的人，事实上恰恰相反，此时的李治真的是无欲无求。

作为皇帝的嫡子，在太子被废的现实面前，李治难道真的不动心吗？

有的人认为李治的无欲无求是在作秀，他做出“不争”的姿态其实是在捞取一种政治资本，是一种韬光养晦的策略，在我看来这种说法并不靠谱。

当然造成李治无欲无求的原因并不是因为其觉悟有多高，而是因为他的性格原因。

那么李治究竟是个怎样的人呢？

归纳起来说，可以用四个字来形容——宽仁孝友！

关于李治少年时期的经历，史书记载的很少，我们从史书记载的只言片语中，仅仅知道他四岁的时候受封晋王，遥领并州都督，后来进拜右武侯大将军，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其他的记载。

等到年龄稍长后，关于他的记载依然很少，如果说那个时候他给人们留下过什么印象的话，也就是他和父皇李世民的一次对话，那个时候李治正在学读《孝经》，于是李世民问这个宝贝儿子：“这部书中什么话最重要啊？”

李治回答：“我认为‘夫孝，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君子之事上，进思尽忠，退思补过，将顺其美，匡救其恶’这句话最重要。”

李世民闻言大悦，说道：“这样做就可以完全服侍父兄，做一个很贤明的臣子了。”

从李世民的回答中，我们可以明显感觉到，他当时对于这位九皇子并没有过高的期望，只是希望他能做好一个臣子就可以了。这和他评价李泰很像自己时，态度是迥然不同的。从这一点可以看出，李治是缺少李泰那样才华的，甚至也缺少李承乾早期代父处理政务的能力。

“宽仁孝友”这四个字如果形容普通的文人学士，或许是个很高的评价，但是用来形容未来登上皇帝宝座的李治，未免有些贬低的味道。其实这四个字不仅仅是李治性格的特征，甚至可以概括李治一生为人处世的基本特点。那么我们不禁要问，同是李世民和长孙皇后的儿子，为什么李治的性格跟他的父兄有着截然相反的差别呢？

这个问题，如果想通过史料记载去寻找根源，似乎并不容易，因为现有的史料实在缺少有关这一问题的直接记载，甚至从李治周围的人身上，也很难找到间接影响李治性格的因素。

但是当我们把诸多史料片段的记载拼接在一起，充分发挥我们的逻辑推理力量，找出问题的答案其实也并不困难。

我们知道李世民是位强势皇帝，为大唐帝国的建立与巩固立下汗马功劳，尤其是在玄武门之变前后，更是显示出了策划周密、毫不手软的特点，显然用“宽仁孝友”来形容李世民是不合适的，从遗传学角

度来讲，李世民对李治性格的形成并无太大的影响。

再看长孙皇后。

长孙皇后为人宽厚，性格温顺，似乎与李治的性格有着某种传承关系，如果说李治的性格受其生母的影响，当然也很正确。问题的关键是，宽厚只是长孙皇后性格的一个侧面，我们从长孙皇后一生的经历中，感受更深的是她的聪慧与明智，而这一点在李治身上体现的却很少。

也就是说，早期的李治性格似乎存在着某种缺失，具体就是缺少才华，缺少胆略，显得过于柔弱等等。

这是为什么？

当我翻遍了诸多史料，进行详细的剖析后，我将这一切归为一个原因，那就是长孙皇后过早的逝世。

贞观十年，三十六岁的长孙皇后因病逝世，那一年李承乾18岁，李泰17岁，而李治只有9岁。

从年龄上来讲，李承乾和李泰都已是成年人，对于母亲的逝世，虽然心中悲伤，但成年人总是懂得控制自己情绪的，可对于9岁的李治而言，在当时他还缺少控制自己情绪的能力，应该说长孙皇后的过早逝世，使李治幼小的心灵受到了严重的创伤，我们虽然找不到长孙皇后如何疼爱李治的史料记载，但从长孙皇后去逝时李治哀泣不已，以至于后来因此而落下眼疾，左右皆为之动情的情况来看，母子之间的感情肯定是相当真挚深切的。

一个9岁的孩子在看到母亲闭上了双眼，并且知道永远永远也不会再睁开的时候，你能感受到他那种撕心裂肺的痛苦吗？

所以对于李治性格的柔弱，说句实话，我挺同情他！

他本来应该可以有更多的时间依偎在母亲的怀抱里，充分享受着

母爱带来的快乐，九岁的年龄应该是冲着妈妈撒娇的时候，但是对于李治而言，在贞观十年的某一天，先前的一切戛然而止，而且永远不会再回来。

一个九岁的孩子怎么能承受这人世间莫大的痛苦？

所以，我们有理由认为，长孙皇后的早逝，使李治在成长的道路上遇到了某种障碍，从而使他的性格稍微缺少些自信与决断！

我想，后来李治深切眷恋着比他大四岁的武则天，除了武则天主动投怀送抱之外，事实上最关键的是李治具有恋母情节！

长孙皇后去逝后，李治最初一直和妹妹晋阳公主住在一起，兄妹二人关系极好，但晋阳公主不久后因病不幸夭折，所以对李治又是一个沉重的打击，这可能对李治性格也有间接的影响。

当然，性格只是一种对行为的倾向性归纳，并不能代表人这一辈子行为方式不会产生变化，事实证明，后来的李治，在某些时刻的确也表现出了与他早期“宽仁孝友”截然不同的行为方式，但不能否认早期的李治性格的确是柔弱的。

从贞观十年到贞观十七年这七年间，总体来看，李治的生活平淡而安逸，甚至有些孤独，他既不像李承乾那样自甘堕落，也不像李泰那样积极争储，这不能不说与他的性格有关，李治似乎依然扮演着被人遗忘的角色，当然他并不反感这种角色，他明白此时的朝廷已经是山雨欲来风满楼，而如果自己深陷其中，凭借自己的能力估计十有八九会成为牺牲品，所以李治躲避着一切，他只想安安静静的生活，做一个“进思尽忠，退思补过”的好人。

然而，正所谓“树欲静而风不止”，李治的想法过于天真了，他的嫡子身份决定在贞观十七年的这场政治地震中，他是不可能置身事外的，他可以不去和别人一争高下，但是他不能阻止别人把自己当成竞争对手。

李泰恰恰就是这样想的。

在面对比自己小九岁的弟弟时，李泰表现的实在过于强势！

而李泰最终的失败，就是此时埋下的祸根！

4、李泰的错误

“目前情况下还能有谁对自己产生威胁呢？”

李泰始终在心中盘算这个问题，上看下看，左看右看之后，他将目光瞄准了李治。虽然李治比自己小八岁，而且性格柔弱，但李泰此刻实在不能忽略这个弟弟的，因为李治嫡子的身份让他同样拥有争夺储君的筹码，虽然李治本身并没有夺储的想法，但是在李泰看来，李治应该是和自己一样准备跃跃欲试的，而且谁又能担保李世民不会考虑李治呢？

面对如此状况，李泰开始思考如何消除来自李治的威胁，想来想去，李泰决定还是从李治柔弱的性格入手。

一天，李泰正好碰到李治，兄弟二人寒暄过后，李泰看似漫不经心的说了一句话：

“据我所知弟弟曾经和汉王（李元昌）关系很好，如今汉王因为太子谋反而被关进了监狱，弟弟不感觉忧伤吗？”说完，李泰的眼睛诡异的盯着李治。

李治虽然性格柔弱，但并不是白痴，他听得出来李泰是在挑衅，于是不温不火的回了一句：“岂能为反贼忧伤？”

这是一句很巧妙的话，即避开了自己和汉王关系的敏感话题，又表明了自己的立场，有的时候性格和城府的确不能划等号。

面对李治的推太极，李泰有些尴尬，在他看来，自己似乎反被李治挑衅，于是他卸下了先前的一切伪装，恶狠狠的对李治说：“告诉你！太子被废已成定局，储君之位早晚是我的，你最好老实点，不然

的话，我会告诉父皇你和汉王关系亲密！”

李泰说完转身离去，只留下李治在原地捏呆呆的发愣。

大错就此铸成！

显然，李泰过于自信了，如果对象不是李治，李泰或许会换一种说话的方式，但李治外在形象上也许就给人一种柔弱的感觉，所以李泰毫不顾忌，直接亮明自己的底牌，他认为经过自己这样一番恐吓，柔弱的李治会被吓住，事实证明，李泰只猜对了一半！

坦白的说，李泰的话确实让李治心中不安，他怕李元昌因为参与谋反从而牵连自己，所以李泰走后，李治整天愁眉不展，茶饭不思，以至于李世民召他觐见时，依然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

李治的反常立刻引起了李世民的注意，在李世民看来，李治本不该是这个样子的，虽然这个儿子性格内向，但也不至于眉头紧锁，从这一点可以看出，李治是个不善掩饰自己的人。

“稚奴（李治的小名）可有烦心事？”李世民问道。

“哦……，回禀父皇，孩儿没有！”李治若有所思的回答。

“不对！你一定有什么事瞒着我。”

“我……”

“有什么事快跟我说，朕帮你想办法！”

“这个……”

“为什么吞吞吐吐的，难道有什么不可告人的事情瞒着朕吗？”李世民语气强硬起来。

“孩儿不敢！孩儿不敢！”李治急忙叩头请罪。

“那就赶快和朕说！”

“魏王……，魏王他说让孩儿老实点，不要和他争储君之位，不然的话他会向父皇报告我和元昌叔叔曾经关系亲密！父皇啊！我虽然和元昌叔叔关系好，但是我确实不知道他参与太子谋反的事情啊！请父皇明察！”说罢，李治连连叩头！

李治说完，李世民惊呆了！

很长时间以来，他一直认为李泰是一个纯粹的人，一个高尚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当李承乾谋反事件被揭露后，他将所有的希望寄托在李泰身上，甚至在某些时候李世民庆幸自己幸好还有一个很像自己的李泰，不然的话大唐帝国的储君之位，他真的不知该让谁来继承，但是现在随着李治的一番话，李世民仿佛瞬间看清了李泰的真面目！

在一片温和的慈眉善目之下，终究掩藏不住野兽一般的伶牙俐齿，在嗅到血腥之后，不顾一切的猛扑上去，将猎物顷刻间撕咬的粉碎！

这就是传说中的狼子野心！

“如果未来李泰真的当了皇帝，他会容得众兄弟吗？”李世民的眉头紧紧的皱在了一起。

想到这里，李世民不禁倒吸一口凉气，他仿佛看到了李泰端坐在皇帝宝座上，指挥着一切残杀兄弟的血腥屠戮，而且发出狰狞的大笑！

不！我要阻止这一切，17年前的那场残杀，绝对不能再重演！

绝对不能……

5、纠结

通过这次和李治的对话，李世民仿佛明白了很多，虽然他是个高

高在上的皇帝，以前他认为任何事情都不会瞒过自己的眼睛，但是现在他忽然觉得皇帝被称为“孤家寡人”实在是很有道理的。

都说站的高望的远，但是端坐在那个宝座上却是个例外，它有时会被称为一个枷锁，封闭通往众人心的道路。

李世民实在不愿意相信李泰对李治说的话，在此前李泰和李承乾的明争暗斗之时，很多人似乎都认为李泰是处于弱势的一方，现在看来，那不过是李泰的一种手段，因为弱势往往是受到同情的。

在和李治的那番对话前，李泰的掩饰很成功，这种掩饰成功欺骗了李世民，获得了李世民的过分宠爱，以至于让李承乾迫不得已的走上了谋反的道路，李泰的掩饰让我们仿佛想起了当年的杨广是怎样经营到太子地位的，在李世民的心中一定不希望自己成为隋文帝杨坚。

可是现在李承乾基本已经是废人，李世民接下来该选择谁呢？

李泰还是合适的人选吗？

出于一种自责和试探的心里，李世民决定召见李承乾，他想知道这个即将远离这场政治纷争的儿子的态度，这是李承乾谋反案被揭发后，李世民和他的第一次见面，同时也是父子二人的最后一次见面。

李世民看到李承乾时，心中不仅怅然若失，曾经被寄予无限希望的太子，如今会落得如此田地，究竟是谁之过呢？

李承乾的自感堕落固然是根本原因，但李世民就没有责任吗？

李承乾依然照例行跪拜大礼，只是连日来的惊恐和忧思让他的身躯微微有些颤抖。看着一脸憔悴的李承乾，李世民缓缓的叹了口气，然后开口说道：

“为什么要那么做啊？”

李承乾明白这句话的含义，所以在父亲说完，开始失声痛哭起来，显然这是一种后悔的表现。

李世民并没有阻止他，因为他知道李承乾很长时间以来承受了太多的压力，现在他失声痛哭也许是释放压力最好的方式。

作为父亲，他的确是不应该阻止儿子的！

“我为太子，还有什么更高的要求呢？”李承乾忽然说道。

这是一句略带责备的话语，也是一句自责的话语！

“只因为魏王有所图谋，所以儿臣才经常和朝臣们谋求自保的方法，因此那些不法的人就趁机教我做些不轨的事。”

李承乾虽然强调的是客观原因，但他所说的的确是事实，这一点李世民也明白。

最后李承乾说了句意味深长的话：

“父皇啊！如果你真的立魏王为太子，那就正好落入了他设的圈套啊！父皇！你要三思而行啊！”

说完李承乾继续哭泣……

这次召见李承乾，虽然父子二人见面的时间很短，但李承乾所说的话句句深入了李世民的心窝，尤其是最后一句，更是像一把尖刀一样，深深的扎进了他的心窝，李承乾的话让李世民顿时觉得很长时间内，自己成为了李泰的一杆长枪，在李泰的精确瞄准下，成功打掉了李承乾这只大鸟。

如今想要再挽回大鸟的生命，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

一生戎马的李世民，开创了贞观盛世的李世民，轻松驾驭群臣的李世民，居然在很长时间内被自己的儿子玩弄于鼓掌之间，说实话，确实有点意思！

但在有意思的背后，更多的则是悲哀！

李承乾的话结合李治的汇报，让李世民对李泰有了一个全新的认识，不经意间，李世民的 attitude 开始逐渐转变，只是他还不能确定谁是最好的人选。

眼下这个问题，是必须要解决的，可是在解决这个问题之前，李承乾的太子之位首先必须要剥夺，李承乾说过，有一些不法的人教他做那些不轨的事，当然李世民心中也明白这些人都有谁。

他更明白，在这些人中，谁是那些不法分子的带头人。

毫无疑问，答案只有一个——侯君集！

在彻底解决储君人选的问题之前，李世民决定首先解决侯君集的问题，在他看来，这位玄武门事变+置位凌烟阁的功臣实在是不应该成为谋逆之人的，如此看来，先前针对一切侯君集的打压策略，全都意味着失败。

江山易改，本性难移！

储君之位的问题虽然不好解决，但是侯君集的问题，李世民却很快找到了解决的办法。

虽然，他并不忍心这样做！

.....

6、侯君集的结局

当李承乾谋反被揭发的那一刻，就注定了侯君集的前程即将断送，和李承乾一样，这位在西域立下奇功的大唐第一功臣被关进了大狱，只是这一次不再是李世民的有意打压，而纯粹是他自作自受。

很长时间以来，侯君集的心态决定了他的行为方式，江夏王李道宗曾经就评价过侯君集，说侯君集志向高远，但是缺乏智慧，在李靖

和房玄龄之下，心中肯定颇多不服，甚至认为是一种耻辱，虽然做了吏部尚书，心里还是不满意，李道宗当时就判断侯君集将来可能会谋反。

李道宗的眼光的确独到，不愧是曾经和侯君集并肩作战的战友，对于这位老战友想必李道宗了解的十分透彻。

如今李道宗的预言真的应验了，看来性格决定命运这句话真是超级有道理的！

坦白的讲，对于这位为自己立下奇功的人，李世民此刻的感受颇为复杂，他憎恨一切谋逆之人，可是对于侯君集心中又不免惋惜。

如果时间可以重来的话，李世民真的希望他的人生道路是另一番景象。

即使这样，李世民还是希望见一见这位“志殊快快”的大功臣，一来可以让侯君集死而无怨，二来可以借势震慑朝廷的其他功臣。

为此，李世民决定利用早朝的机会，在文武百官面前，亲自审问侯君集，他相信这将是侯君集一生中最后一次走进这座朝堂！

那是一个阴霾的清晨，天空低垂的让人有些压抑，夏天的燥热在不经意间侵扰着每个人的心。

李世民依旧端正坐在那个宝座上，朝堂之下所有的人都凝神低头，屏住呼吸，不敢有丝毫的动弹，因为他们知道今天皇帝陛下的心情实在糟糕，所以所有的人连大气也不敢出一声。

“带侯君集！”李世民的声​​音依旧低沉有力。

“带侯君集……”，随着殿监太监的高喊，不一会，随着脚镣声的由远及近，侯君集被带到了大殿之内。

所有人的眼光注视着这位曾经叱咤风云的名将，他们看到侯君集的眼中布满了血丝，曾经的耀武扬威如今只剩下那迷离又略带一丝忧

伤的眼光注视着宝座上的那个人。

侯君集缓缓的跪下去，但是口中没有说一句话，真是此时无声胜有声啊！何需更多的语言，何需更多的辩解，一切都即将尘埃落定。

朝堂的气氛顿时凝结！

“朕不想让你受狱官的凌辱，好歹你也是曾经的功臣，所以朕要亲自审问你！”李世民终于打破了朝堂的凝重。

“我不服！皇上你可有证据说我谋反？”侯君集依然做最后的挣扎！

“证据？你看看这个！”说罢李世民让太监将诸多信笺送到了侯君集的手中。

当侯君集打开信笺的一刹那，额头顿时冒出了冷汗，因为这些信笺都是他曾经和李承乾来往的记录，信中有诸多侯君集忽悠李承乾谋反的话语。

“这个是否能当证据呢？”李世民反问道。

直到现在为止，侯君集终于低下了他那曾经高傲的头颅，因为他知道一切都已经无法挽回。

看着侯君集跪在大殿中央的颓然态势，李世民长叹一口气，然后开口对文武群臣说道：“君集对大唐有功，我想为他赦免死罪，众爱卿你们说可以吗？”

这是一句水平极高的问话，他向所有的人传达一个信息，侯君集是死罪，试想皇帝要想赦免谁，还用征求大臣的意见吗？

所以结论就是：侯君集死期已到！

自古以来皇帝和大臣之间始终是一对矛盾体，但有的时候双方又像是陈佩斯当年演的小品《主角与配角》，当然皇帝是主角，大臣是

配角。

现在主角已经说出了台词，所以配角必须有所回应，当然配角并不能忘记自己的角色任务，是为了衬托主角，所以李世民的话刚一出口，所有的人异口同声的说出了三个字：

“不可恕！”

无需编剧的创作，无需导演的精心设计，一切都是那么自然的上演，没有一丝表演的痕迹，所以我说官场中人是这个世界上演技最高超的人！

侯君集绝望了，他缓缓的抬起头来，他虽然没有说一句话，但他那闪耀一丝迷离的目光，仿佛在告诉李世民，他的结局本不应该是这个样子。

忽然之间，侯君集扑到在地，再抬起头早已经是泪流满面！

侯君集转身缓缓地走出了朝堂，他曾经无数次从这个朝堂进进出出，那是何等的威风，而如今这一次却只是一个凄怨的身躯被那至高无上的权利永远的逐出门外。

“朕为你当永不再入凌烟阁！”

侯君集听到背后传来李世民的高喊声，下意识的停下了脚步，但他并没有回头，因为他知道今后这个世界上所发生的一切，都将与自己无关了。

侯君集继续迈开脚步向朝堂外走去，走出朝堂后，他感受到了一丝凉风，抬头望眼时，天空已经落下点点雨丝！

他忽然想起二十多年前，当他第一次走进李世民的行军营帐时，外边也是小雨正下。

.....

侯君集最终被斩于东市，临刑前，他说出了一生中在我看来最为动情的话语：“我竟然失误到这个地步，不过看在我很早就侍奉皇上的份上而且又曾经击败过吐谷浑和高昌，所以希望皇上能为我留下一个儿子，以奉祭祀！”

当李世民听到这个消息后，毫不犹豫的答应了！

对于侯君集我不想过多的评价他，功劳与过失一切早已是过眼云烟，他一生的经历留给后人的其实是一盘无限深思的棋局……

7、平衡

侯君集走了，永远的离开了这个世界，无论结局如何，总算是一种解脱，但对于活在这个世界上的人来讲，只要活着就必须面对人世间的酸甜苦辣。

现在李世民的心中就有说不出的苦涩！

目前来看，李承乾被废已成定局，李泰也不是合适的人选，李世民必须在最短的时间内找到帝国的继承者，那么这个人该是谁呢？

思维的惯性让李世民不经意间注意到了最不引人瞩目的李治。

李治难道就是个合适的人选吗？

前边我们分析过李治的性格，从性格来看，李治的确不是储君的最好人选，但事实再一次告诉我们，性格决定命运这句话的确是亘古不变的真理，在贞观十七年的这场政治地震中，李治的性格其抗震性能堪称优良。

李世民现在正迫切思考一个问题，那就是在自己死后，如何让儿子们安安稳稳的生活下去，虽然17年前他发动了玄武门事变，亲手杀死了自己的兄弟，制造了一起千古罕见的兄弟相残事件，但是当他今天面对自己儿子的你争我夺时，他却不希望17年前那场悲剧重演，所

以在挑选继承者时，他就必须考虑一个因素——性格因素。

以李泰的性格来看，如果他当皇帝后，估计会把李承乾挫骨扬灰，而李治则不会，从这一点来看，如果李治上位能够实现李世民保全儿子们的愿望，但这仅仅是个底线，作为一个开创贞观盛世局面的帝王而言，将这个盛世局面能够无限的延续下去才是最大的心愿。

那么从这个意义上讲，李治还是合适的人选吗？

如果要弄清这个问题，仅仅从李治个人角度是很难说清楚的，我们曾经说过，一个国家要想正常的运转，仅仅依靠皇帝是远远不够的，在皇帝身边还需要一个官僚群体协助皇帝进行决策和执行，在这个过程中官员和皇帝的关系是至关重要的，李世民之所以能够开创贞观盛世的局面，其中一个重要的因素是因为君臣关系融洽，通力协作的结果，当然我们不能苛求君臣之间一片歌舞升平，没有一丝一毫的矛盾，但至少从整体来讲，贞观时代的君臣关系还是以和谐唱主旋律的。

李世民当然希望未来的继承者最好还能保持这种局面，目前来看，李承乾已经不可能，李泰虽然受到自己的宠爱，但并不能得到大臣的支持，先前褚遂良的进言就证明了这一点，而当李世民将目光注意到李治的时候，他忽然发现李治未来可能会实现自己的愿望。

因为李治有一个很重要的支持者，这个人就是长孙无忌！

在这场储位之争的大戏中，长孙无忌虽然戏份不多，但绝不应该被忽视，一个是因为他的身份，另一个是因为他和李治的关系。

而这二者却又有着内在的联系。

很长时间以来，长孙无忌都是李治忠实的粉丝，不过他这个粉丝并不是发自内心对李治崇拜，事实上，长孙无忌有自己的私心。

唐朝到了贞观十七年，随着先前的老臣一个个的逝去，朝廷剩下威望较高又有资历的只有长孙无忌、萧瑀、李世勣、房玄龄、褚遂良

等人，在这些人中长孙无忌作为李世民的大舅哥，他的身份比其他人有得天独厚的优势，而且才能俱佳，所以在这些人中威望最高。

所以长孙无忌支持李治，在某种程度上代表着贞观一朝的大臣基本上都倾向李治，当然并不能代表全部，例如尚书右丞刘洎就是个例外，关于这位仁兄的事情我们在后边还会详细说道，暂不赘述。

舅舅支持外甥，这本无可厚非，问题的关键是李泰同样也是长孙无忌的外甥，按照常理来推论，李泰最受李世民的宠爱，长孙无忌本应该更加支持李泰才对，那为什么长孙无忌偏偏支持不被看好的李治呢？

答案只有一个：李治更加易于控制！

李治的性格注定了他不是个强势者（至少现在看来是这样），而长孙无忌偏偏又是个爱权者，虽然在贞观初年他主动辞去了宰相的职位，但那只是明哲保身的一种策略，这么多年以来长孙无忌一直都在暗中蓄势待发，他明白只要李世民活着，自己是不可能大权在握的，只有等到李世民死后，下一任皇帝即位后，自己才有可能出头，当然前提是未来的继承者绝不能是像李世民这样的强势者。

从这个角度来看，李泰显然不是合适的人，试想李泰连他老爹都玩弄于鼓掌之间，几句话感动的李世民热泪盈眶，要不是在面对李治时偶然疏忽说错了话，李泰的努力近乎成功，这样工于心计的人，长孙无忌显然是不欢迎的，如果李泰真的当了皇帝，相信用不了多久，长孙无忌就会像当年的裴寂一样，卷起铺盖卷远离长安。

所以，为了实现总揽大权、把持朝政这个宏伟的愿望，长孙无忌把所有的赌注押在了李治身上，为了达到心中那个不可告人的目的，长孙无忌很多次请求李世民立李治为太子，一直到李泰的阴谋被发现，长孙无忌终于看到了希望。

对于长孙无忌的不断请求，李世民当然明白他内心深处的想法，对于这位和自己并肩战斗多年的老战友，又是自己的大舅哥，李世民

对长孙无忌有着特殊的感情，一方面不断提防他，另一方面因为长孙皇后过早的逝世，李世民对长孙无忌本能的又有一种亏欠的心里。

李世民明白自己是不可能永远活在这个世界上的，一旦自己撒手西去，这个帝国除了必须有一个合适的继承者之外，还必须要有一些德高望重、才能俱佳的贤臣来辅助，长孙无忌无疑是这样的人，而且以长孙无忌的威望，相信朝廷的大臣一定会通力协作，继续书写贞观盛世的长歌。

现在李世民从长孙无忌和李治的身上看到了这种希望，也许李世民内心深处明白长孙无忌未来可能会把持朝政、独揽大权，可是他又如何左右身后事呢？

也许这就是人生的悲哀吧！

后来的事实证明，所有的人都没有想到，历史会拐向另一方，大唐帝国会在一个女人的手中继续书写着盛世的传奇故事！

不过目前来看，李世民似乎宽慰了很多，虽然他不喜欢李治的性格，但是关系到帝国未来的稳定，更关系到千万人的前途，李世民决定选择李治！

当然，他更明白，出于政治需要，他必须要有一个巧妙的安排！

8、太子被废

贞观十七年（643）四月六日。

这一天，所有的大臣都早早的来到皇宫大殿门口等待着早朝，往常朝臣们等候早朝的时候都会互相寒暄一番，有的讨论国事，有的互相开着玩笑。

但是今天却没有人开口讲话，大殿外边寂静的像是一个人也没有，在此之前，他们通过小道消息得知，皇帝陛下今天可能会有惊人

之举，所有的人全都凝神等待着，每个人面部表情凝重，仿佛正在迎接一种挑战。

没错！从今天开始，随着朝廷格局的改变，有些人的命运会发生微妙的变化！

早朝的程序与往常并无二致，商讨完所有的事宜后，正当所有的人都认为早朝就这样结束时，李世民忽然开口说道：

“承乾的事该如何处理呢？众位爱卿说说看。”

所有的人都明白，这才是今天早朝的关键点，留到最后才说的话题，往往都是最重要的话题。

可这个话题实在太敏感，因为李承乾不是普通人，他是皇帝的儿子，即使李承乾犯有谋反大罪，应该被处以极刑，作为大臣也不能讲出口，因为在那个封建社会里，最终说话算数的还是皇帝，皇帝可以随便处置自己的儿子，但作为大臣如果你也认为应该秉公办事，而仗义直言，那就只能证明你是脑残。

此刻能够站在这个大殿上的，没有一个是脑残者，所以所有人都默不作声！

“为什么都不说话？”李世民太高嗓门问道。

不是不愿意说啊，而是实在不知道皇帝陛下您是个什么心气儿啊？

沉默片刻，李世民长叹一声，他仿佛明白朝臣们的顾虑，但他实在没有想到大殿上的近百位朝臣竟然没有一个能够说出好办法。

你们平常争着吵嘴架的功夫哪去了？

李世民心中虽然这样想，嘴上当然不能说出来，但是他却用一种看起来很像市井大妈的架势来回击这些朝臣。

“如果没有人说话，今天谁也不要走出这座大殿，违者定斩不饶！”

这个方法虽然有些低劣，但对于急切需要解决储君问题的李世民来讲，此刻也实在想不出什么更好的办法了。

李世民的威胁终于起到了作用，就在他的话刚刚说出口，一个人站了出来。

这个人的名字叫来济，时任通济舍人。

相比于长孙无忌、李世勣等那些德高望重的名臣来讲，来济实在是个小人儿，他唯一可以骄傲的资本，就是他的老爹是隋朝的大将来护儿，除此之外别无仅有。

“皇上不能不说是一位慈父，如果能不杀太子，那是最好的！”来济的声调虽然不高，但却很有力。

在我看来，这是一句将中庸之道演绎的出神入化的一句话，同时又是一句巧妙提出处理意见的一句话，更是一位不损皇家威严的一句话。

仔细分析来济的话，我们可以看出有三重含义。

- 1、理解皇帝不想杀掉太子的心里。
- 2、太子虽然可以不杀，但并不能代表所犯之罪不是死罪。
- 3、不杀太子是因为皇帝是一位慈父。

所以结论就是，这句话既不露痕迹的吹捧李世民，又平稳解决了太子谋反大案。

高！实在是高！

仅凭这句话，来济绝对可以跻身一流政客之列。

事实证明，在听完来济的话后，李世民点了点头，表示同意来济的话，当然，来济的话也适当的替群臣解了围，至少李承乾被废已经达成了共识。

李承乾就这样在李世民和一班朝臣的潜在过招后，结束了他17年的太子生涯，被废为庶人徙往黔州。贞观十九年（645）病逝于那里。

本可以成为人人敬畏的真龙天子，最终却从天堂跌落到地狱，以至于千百年后依然让人为之叹息，李承乾并不是工于心计的人，如果不出生在帝王家，他或许会成为一个人人夸奖的好青年，即使在他成为太子的最初岁月里，也依然可以看到他的勤奋和努力，他只是在错误的时间，做出了与自身身份和能力相违背的事情，而且最终触碰了千百年来被视为大忌的两个字——谋反！

也许他本来就不应该出生在帝王家！

9、表演很到位

李承乾正式被废，意味着接下来即将产生新的储君人选。

当然，解决李承乾的问题，只是李世民拥立李治的第一步，事实上接下来他还有很巧妙的安排。

长孙无忌虽然是李治坚决的粉丝，并在朝廷威望最高，最受朝臣的拥戴，但李世民依旧担心在立李治为太子这个问题上，长孙无忌是否真能代表多数朝臣，因为立储这个问题牵涉到诸多人的利益，也许有的人因此一飞冲天，而有的人就此终结政治生命。

到目前为止，立储问题已经将李世民折磨的筋疲力尽，他不希望在看到曙光时，因为自己的一着不慎而满盘皆输，为了慎重起见，李世民决定必须公开得到朝臣的表态，然后在立李治为太子，也许这只是一种形式，但在某些时候，形式是很重要的。

当然，要达到这个目的，必须运用一些手腕才行，而李世民正是玩手腕的高手！

李世民明白目前情况下没有必要亲自听到所有朝臣的表态，他只需要从中找出几个代表，然后让他们信誓旦旦的点头同意就完全可以了。

李世民选中的人颇具代表性，除了长孙无忌之外，还有房玄龄、李世勣和褚遂良。

房玄龄和褚遂良是文臣的代表，而李世勣则是军界的首脑，如此看来，李世民的考虑破费苦心，不仅要顾及文臣，武将也是不能忽略的。

值得一提的是，这四个人除了房玄龄在贞观二十二年逝世之外，其他三人都李世民的托孤重臣，从中我们不难看出，李世民在当时是有深谋远虑的，那就是为李治搭建好班底。

就在李承乾正式被废的那天早朝过后，李世民将这四个人留了下来。

当然，还有李治！

空旷的大殿中显得更加寂静，甚至都能听到人的心跳声。在皇帝陛下没有开口之前，四个人始终低着头一言不发，不过四个人的脑子正在飞速运转，时刻思考着皇帝陛下会说些什么，自己该如何应对。

只有年轻的李治左右看看这些老臣们，仿佛他是个置身事外者。

在沉默片刻之后，李世民的开场白颇有些诉苦的味道，他开口缓缓说道：“我的三个儿子和一个弟弟竟然做出这种事来，真是让我失望啊！”

这句话即是一句诉苦的话，又是一句铺垫的话，要知道李世民有四个儿子，三个儿子让他失望，那另一个呢？

在李世民说完后，朝堂下依然一片寂静！

这让李世民有些尴尬，在看到五个人没有反应后，李世民忽然间抽出身上的佩刀向着自己脖子抹去。

很长时间以来，我对李世民的这个举动颇为好奇，经历过无数次惊心动魄的搏杀，为什么会在看到朝臣没有反应后，就脆弱的想到自杀？这明显不符合李世民的个性。

那么李世民为什么会有这个举动呢？

在说出答案之前，我们先来看看五个人的反应。

李治首先吓坏了，愣在那里不知所措。长孙无忌和房玄龄想要上前阻止李世民，不过他们俩人的动作没有褚遂良快，褚遂良上前一把夺过李世民手中的佩刀，将它递给了李治。

如此看来，褚遂良的反应堪称神速，几乎是在李世民抽出佩刀的同时，就冲了上去，要想达到这个结果，只有一个办法，事先经过了周密的安排，不然的话，万一五个人全都没反应，李世民岂不要真的前往佛祖那里去报到。

虽然史料上没有明确的记载，但是通过对现场的还原分析，我们还是可以看出一些表演的痕迹。

所以说李世民做出这个举动，其实是一种逼迫朝臣的表演方式，其潜台词是：你们要是不为我着想，我真的活不了了。

幸好褚遂良这些配角们事先拿到了剧本，所以配合皇帝陛下顺利完成了表演，还是那句话，有时形式是很重要的。

“皇上你有什么想法，请说吧，我们愿为皇上分忧！”长孙无忌开口说道。

“我想立晋王为太子！”李世民终于说出了他很长时间以来最想说的话。

“臣等谨遵皇上的诏命，如果有异议者，我请求皇上杀掉他！”长孙无忌信誓旦旦的说道，此言一出，意味着至少在场的人必须一致。

李世民长舒一口气，然后对李治说道：“你的舅舅赞成朕立你为太子，你还不赶快拜谢！”

此时的李治早已被先前君臣的对话所惊呆，只有16岁的他当然不明白其中玄妙，此刻他只觉得幸福来得如此突然，仿佛还在梦里。

李治下意识的朝着长孙无忌跪了下去，这一跪也意味着今后在一段时期内，李治会依靠长孙无忌，当然仅仅是一段时期内。

长孙无忌笑了，他实现了自己多年的梦想。李世民也笑了，困扰多时的储君问题即将解决。

“召集文武百官，朕有话要对他们说！”李世民整整衣冠，眼睛放射出精光。

是的，距离李治当太子还差一个环节！

当然，是最后一个环节，完成这个环节，一切就都尘埃落定！

10、尘埃落定

当文武百官重新走进这座大殿时，敏锐感觉到了一丝不同于刚才的气氛，因为他们看到李世民、长孙无忌等人脸上洋溢着笑容，当然他们此刻也明白了接下来自己该充当一个什么样的角色。

“承乾犯下谋反大罪，泰的用心也非常险恶，我想从其他的儿子中选出一个作为储君，爱卿们认为谁合适呢？”李世民开门见山的说道。

“晋王仁孝，当为嗣！”所有人异口同声的说道！

就像先前审问侯君集一样，君臣之间一问一答都显得那么自然，

这是一场无需用过多言语进行排练的剧目，彼此心照不宣，互相演好各自的角色，而最终的目的就是取得一个平稳过渡的结果。

某些时候皇帝和大臣其实是要心有灵犀一点通的！

就在同一天，李泰率领一百多名骑兵入宫觐见李世民，在路过永安门时，李世民得到了消息，他下令让禁军将领遣散了李泰的骑兵，将李泰独自引入肃章门，幽禁在北苑。

李世民不愧是政治老手，他不允许任何意外发生，因为17年前他就是意外事件的制造者，如今李泰率领一百多名骑兵前来，他必须要将一切危险扼杀在摇篮之中！

而身处在北苑的李泰此时感觉犹如从天堂跌落到地狱一般，他并不明白父皇李世民为什么对自己的态度和先前反差这么大。

对于李泰其实用一句话可以形容：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

李泰虽然没有丢掉性命，但是对于一个视夺取储君地位为人生理想的皇家子弟而言，政治生命的终结也意味着整个人从此推出了历史舞台！

四月七日，李世民正式下诏书立晋王李治为皇太子，宣布大赦天下！

所有的人都长舒一口气，储君之位的选立，终于以平稳的方式而收场，虽然每个人对先前的一切还心有余悸，但无论怎样，结果还是不错的，正像李世民所说的：“立李泰为太子，承乾和治痘不能保全，立治为太子，承乾和泰都可以安然无忧！”

其实正应了那句话：稳定是发展的前提！

李治并不是个最完美的选择，但却是个最合适的选择，因为在他的身上看不到一丝巧取豪夺的阴谋，更看不到刁钻经营的诡诈！

夫唯不争，天下莫与之争！

贞观十七年的政治地震让李世民心力交瘁，不经意间他的行为方式改变了，或许是年岁渐老的原因，李世民开始变的多疑起来，每一天他都用猜忌的眼神看着那些跪在朝堂之下的大臣。

不过这也可以理解，连自己的亲生儿子都会背叛自己，你说还指望他会相信谁呢？

孤家寡人！名副其实的孤家寡人！

长时间的压力让李世民对朝廷的内政暂时有了一种厌倦，他迫切的需要从压力之中缓解出来。

那么释放就是最好的方式！

作为大唐帝国的皇帝，释放的方式绝对不能是站在高山之巅对着群山高声喊叫，更不是找几个出气筒随便发泄一下。

李世民需要的是一种自信力，不可否认在他年轻东征西讨的时候曾经有过这种自信，现在他还能找到当初的感觉吗？

不经意间，李世民的目光由内政转向了国外！

在不远的将来，他的确找到了目标！

第十一章 高句丽恩怨

1、恩怨渊源

贞观十七年以前，唐朝对外重点防范的地区是西部，当然这和我们中国所处的地理位置有关，中国往西是一片广袤的大陆，而往东除了朝鲜半岛之外，全部都是汪洋大海，所以当时唐朝将防御重点放在西部也就不足为奇了，在前边我们介绍过唐朝在西部分别与东突厥、高昌、吐蕃过招的历程，可是在经历了贞观十七年的政治地震后，唐朝在东部却迎来了一个对手。

这个对手的名字叫高句丽！

高句丽是公元前一世纪至公元七世纪在我国东北地区和朝鲜半岛上存在的一个国家，与他并存的还有新罗和百济，这三个国家的同时存在并称为朝鲜的“三国时代”，高丽因为领土最大，人口众多，所以成为三个国家中实力最为强大的国家。

高句丽的历史悠久，始建于公元37年，公元前37年，扶余王子朱蒙因与其他王子不和，逃离扶余国到卒本扶余，建立高句丽。很长时间以来高句丽和中原的关系时好时坏，从西汉一直到隋朝，几乎每个朝代都和他发生过冲突。

中原的各个王朝曾经给予高句丽以毁灭性的打击，例如三国时代的曹魏政权就攻破过高句丽的王城丸都城，迫使其国王东川王向南逃窜，不过在曹魏攻破其都城后，以为高句丽就此灭亡，所以没过多久就撤回本国，但让人意想不到的，仅仅过了70年，高句丽就重建了都丸城，并开始进犯辽东，公元313年，随着高句丽攻破原汉朝四郡的最后一郡乐浪郡后，高句丽控制了朝鲜半岛的北部，并开始对南部

的百济和新罗形成了长达300多年的军事压制。

公元413年高句丽长寿王登基，这位国王即位后，大肆对外侵略扩张，吞并了扶余，靺鞨和契丹部落，并且加强了对百济和新罗的控制，在东部与北魏政权进行对抗，高句丽终于迎来了建国后最鼎盛的时期。

可是好景不长，没过多久，高句丽因为内部的政治斗争而开始逐渐衰落，6世纪中期其北部受到北方游牧民族的攻击，南部受到百济和新罗的联合进攻，高句丽由此丢掉了汉江流域，从此汉江流域被新罗所控制，新罗因此可以通过跨越黄海，直接与中国进行贸易交流，并且成为中国的属国，这样新罗在外交上就不在受高句丽的控制，可以直接从中国学到先进的科学技术，然而让高句丽人想不到的是，正是因为他们丢掉了肥沃的汉江流域，从而成就了新罗与中国的联盟，这种联盟最终在7世纪中期为他们带来了灾难性的结局。

隋朝建立后，与高句丽也是摩擦不断，让隋朝人意识到高丽是中国的心腹大患，是因为隋炀帝杨广有一次在突厥的始毕可汗那里看见了高句丽的使臣，在前面我们介绍过隋朝和突厥的交锋，而高丽人如果和突厥联合成功，那么接下来隋朝将有可能受到两面夹击，所以才有了隋炀帝杨广的三伐高句丽。

不过杨广的军事水平实在差劲，可以说隋朝灭亡的导火索就是因为杨广的三伐高句丽，隋朝几度在高句丽的惨重失败，前后数十万将士魂断辽东，造成了国库空虚，百姓民不聊生，进而点燃了农民起义的熊熊烈火，隋朝最终在杨广的倒行逆施之下灭亡了。

唐朝建立后，在武德和贞观初年，高句丽和唐朝的关系还算平稳，可是作为唐朝来讲，对于隋朝在辽东的惨败始终耿耿于怀，李世民就曾经说过：“辽东地区（高句丽）自古就是中国的地盘，从曹魏到周（南北朝的北周），始终不曾收回来，隋朝几次东征，都是大败而回，高句丽杀我们的将士不计其数，朕只要一想起这些就夜里睡不着觉，想为他们报仇雪恨。”

史料上没有记载李世民是在什么场合说的这些话，或许只带有个人的主观色彩，但作为大唐帝国的皇帝，这种言论势必会给国人带来一种心理上的暗示，那就是辽东是中国人的辽东，在那片土地上永远浸满了中国人的鲜血！

唐朝自上而下虽然没有忘记和高句丽的恩怨，但是自建国以来，一直忙于全国统一，不停的东征西讨，所以无暇顾及。李世民继位后，又一直忙于恢复生产，加上后来和东突厥、高昌、吐蕃的过招，所以唐朝将目光着重锁定在西部，对于辽东地区算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

可问题的关键是，有的时候你越置之不理，反而会助长对手的嚣张气焰，在这一点上，高句丽就是典型的代表。

就在李世民继位不久，高句丽做了一件相当有损阴德的事情。

2、京观

这件事情就是建造京观！

所谓京观，其实就是一个超级大坟冢，不过这个坟冢的建造材料实在有些特殊，它是用敌人阵亡将士的尸骨建成的，高句丽人在贞观初年建造京观，白痴都能看出来是用什么人的尸骨建成的。

是的！用的就是隋军阵亡将士的尸骨！

我们不能否认杨广东征高句丽是错误的，但那些魂断辽东的隋军将士又有什么错，既然已经战死疆场，为什么就不能让他们安息呢？

我们可以想象的出，当烈烈寒风吹过京观的时候，会卷起慢慢烟尘，顷刻间会露出那森森白骨，“尸山血海”早已不再是文学中的形容词，而是一幕幕映入眼帘的真实惨景！

那一刻，我听到了几十万烈士的忠魂不断地嘶喊，仿佛在像世人

倾诉着他们的冤屈！

正是山有木兮国有殇。魂兮归来，以瞻河山！

高句丽人建造京观就是为了向新生的大唐帝国炫耀武功，因为那个时候他们还不太知道大唐帝国究竟是个怎样的国家，他们更不知道在不远的将来，这个新崛起的帝国，将以翘首的姿态屹立在他们的西边。

面对着雄壮的京观，高句丽人是那样的傲慢，在他们看来，京观代表着自己的荣耀，因为数百年来，他们面对中国从没有过这样的胜利，同时，京观只要存在一天，就代表着唐朝的耻辱，面对此种情况，雄才大略的李世民是不会不闻不问的。

当然，解决问题的方法多种多样，战争是政治斗争的极端形式，当时刚刚即位不久的李世民面对着来自突厥的压力，所以他实在不愿意在东边再树立强敌，但李世民是不能忍受耻辱的，所以在贞观五年，他决定首先通过外交方式来尝试解决问题，于是他派出广州司马长孙师前往高句丽解决“京观”问题。

李世民只给长孙师一个命令：不能有失国体的情况下，让高句丽人毁掉京观！

应该说长孙师的任务完成的还是不错的，在到达高句丽后觐见了国王高建武，详细陈说唐朝对于高句丽建造京观的看法，希望高建武能够毁掉京观。

高建武是杨广三伐高句丽时国王高建元的同父异母兄弟。

坦白的讲，高建武还算是个不错的国王，从个人角度而言，对唐朝还是很有好感的，早在武德年间，高建武就曾经几次遣使向唐朝进贡，特别是武德五年的时候他还奉李渊之命，搜罗隋末散落在辽东的隋朝士兵和百姓，并且以礼遣返。

对于这样一个和唐朝保持友好关系的国王，为什么会忽然间想起

了建造京观来触痛大唐的神经呢？

在我看来，建造京观并不是高建武的决定！

首先从高建武个人来分析，从他先前和唐朝的关系来看，他是不应该也不可能主动下令修建京观的，也就是说修建京观不是高建武的主管意识所为。

如果这个假设成立，那么决定修建京观很可能是当时高句丽国内一位地位非常高、并且有威望的大臣决定的，虽然史料上没有明确的记载这个人是谁，但是决定修建京观这样一件有国际影响的事情，绝不会是一般人的决定。

如果这个假设也成立，那么就可以看出，这位大臣的权利在某种意义上已经超出一般臣子的概念，甚至说成为了权臣！

那么说高建武知道修建京观这件事吗？

我认为他是知道的，不过有时候民族自豪感是会在第一时间占据内心的，京观代表着高句丽对中国的胜利，在这一点上，高建武作为高句丽人，内心深处是不会反对的。

当然前提是，没有人找上门来！

现在长孙师已经找上门来，所以高建武不得不作出姿态，表示立即毁掉京观，正式安葬那些牺牲在辽东的隋朝将士尸骨。

长孙师的任务完成的还算顺利，当然前提是在他的背后有一个强大的国家作为后盾，后来的清朝也想和洋人们谈判，但因为国家积贫积弱所以只能签下不平等条约。

因为弱国无外交！

京观终于毁掉了，李世民总算是出了一口气，毕竟表明了自己的态度，但对于高句丽来讲，这却是一个敏锐的信号，在他们看来，唐朝并没有忘记曾经在辽东的惨败，而且更加预示着唐朝在未来的某个

时刻很可能会抽出手来着手解决辽东的问题。

弹丸之地的高句丽如何能与具有天可汗威名的大唐相抗衡？

想到这里高建武觉得不寒而栗，虽然自己的国家曾经打败过隋朝，但自己的国家同样伤了元气，如果未来大唐真的大兵压境，恐怕高句丽会有亡国之险！

为了以防万一，高建武决定效法当年的秦始皇，在国内东起扶余城，西南至海的千里地带修建起了一条长城，他的初衷和秦始皇一样，两个字：防御！

这条长城的规模虽然无法和中国的万里长城相比，但它却好像一道裂痕一样，从此高句丽和唐朝的关系开始产生了微妙的变化，准确的说是开始有了隔阂。

当然两国的隔阂截止到贞观十七年并没有升级，表面上还维护这一团和气，因为高建武对唐朝还是十分恭敬的，例如贞观十四年还让儿子向唐朝进贡。

而导致双方最终大打出手的导火索是因为一个人的出现。

这个人的名字叫盖苏文！

3、弑君

盖苏文，原名渊盖苏文，又名渊盖金。

这是个颇具争议的人物，在同行眼中他是个铁腕的军事独裁者，在唐朝人的眼中，他是个与大唐帝国势不两立的人，而在高句丽民间，却把他奉为成功抵御唐朝入侵高句丽的英雄！

当然，所有人都不能回避他弑君摄政的那些事儿！

盖苏文经过了多年的努力，终于在贞观十六年成为了高句丽最有实权的人物，因为此时高句丽国内一半以上的军队都在他的掌控之下，甚至说当时军界很多人只知有盖苏文，而不知有高建武也并不为过。

面对盖苏文势力一天天不断的膨胀，作为国王的高建武心中当然不舒服，因为任何一个皇帝都不希望自己变成傀儡，而任由臣子摆布，最关键的是盖苏文是个野心勃勃的人，高建武明白只要时机一到，盖苏文一定不会放过自己。

不甘心的高建武决定除掉盖苏文，但是这位仁兄的智商显然没有盖兄高，就在高建武和自己的嫡系在深宫中商议如何除掉盖苏文时，消息早已经传到了盖苏文那里，看来凭借自己奋斗而身居高位的人确实比坐吃家底儿的人要强很多。

听到消息后，盖苏文笑了，在笑容的背后，他的一双眼睛放射出摄人心魄的精光。

“高建武！本来你可以活的更久些，但现在你却给了我对你痛下杀手的机会……”

在短暂的思考后，盖苏文决定在高建武出手之前，先下手除掉高建武，正所谓：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因为他知道，君臣二人早晚有一天会兵戎相见，这只是时间问题，现在这个时间已经提前来到，所以自己要做好应对的准备。

显然，和高建武比起来，盖苏文的计划显得十分严密！

第一步：发布举行盛大的阅兵仪式消息，理由很简单，自从打败隋朝后，本国还没有举行过盛大的阅兵仪式以示纪念，所以有必要搞一次阅兵式，当然这个事情的具体操办人是盖苏文自己。

第二步：邀请国王和所有的大臣观摩盛大的阅兵式，并举办庆祝晚宴，国王和大臣都要参加。

第三步：在晚宴上设伏兵袭杀高建武及其嫡系，同时命令自己的嫡系部队控制整个王城。

第四步：找一个傀儡代替高建武，自己做摄政王，总揽朝中一切大权。

在这四个步骤中，最能体现盖苏文权谋的是第四步，因为他明白，如果自己贸然称帝等于将自己放在了众矢之的的位置，那样全国老百姓一人一口唾沫也会把你淹死，盖苏文的策略很明显，就是暂缓一步，伺机而动，最终的目的还是那个高高在上的宝座！

在盖苏文的精心策划下，高建武同志很不幸的牺牲在庆功晚宴上，被砍成了数段，而且他死后的长眠之地，是一个不折不扣充满黑色幽默的地方——水沟！

一代国王最终落的如此下场，确实有些让人同情，不过在政治舞台上，“同情”只是个理想化的词汇，决定成败的是实力。

在政变成功后，盖苏文找到了高建武的替代者——他的弟弟高藏，而盖苏文野初步达到了自己的目的，接下来他所要做的就是如何像当年的李渊一样，在最短的时间内，将高藏踢到一边去，自己坐在那个位子上。

以上是盖苏文同志的发家史，很快他就会走向人生的制高点！

4、导火索

盖苏文是个有野心的人，具体表现并不仅仅体现在他将高建武砍成数段扔向水沟，然后将高句丽的军政大权集于一身那么简单，事实上，在他的心中一直埋藏着一个秘密，这个秘密也是他的理想，那就是统一朝鲜半岛，进而脱离唐朝的控制。

盖苏文是个雷厉风行的人，这一点从他毫不犹豫的将高建武砍成

数段扔向水沟就可以明显的感受到，所以在他刚刚兵变成功的没多久，盖苏文就下令向南部的邻国新罗发起了攻击。

如果单从盖苏文的角度来分析，高句丽进攻新罗事实上是明智之举，因为盖苏文最终的理想是想脱离唐朝的控制，他也知道唐朝时刻没有忘记隋朝曾经在辽东的惨败，唐朝发兵收复辽东是早晚的事，而现在唐朝之所以没有动向是因为还没有找到合适的理由，或者说还没有做好准备，也就是说唐朝和高句丽最终难免一战，而高句丽如果想没有后顾之忧的和唐朝一决雌雄，就必须要先解决掉南部的两个邻国新罗和百济。

而无论解决哪一个国家都势必会触动大唐的神经，因为两个国家都是唐朝的属国。

盖苏文最终决定先对新罗动手，是因为他有合适的理由！

这个理由就是新罗在隋朝进攻高句丽的时候，趁火打劫的侵占了高句丽的五百里土地，现在盖苏文要将被占领的土地夺回来。

这是个冠冕堂皇的理由，欲加之罪何患无辞？

事实上，在我看来，高句丽决定首先攻取新罗，是因为新罗的地理位置比较特殊。

如果你找来当时朝鲜半岛的地图，你就会发现百济靠近中国的黄海，与山东半岛隔海相望，而新罗靠近日本海，换句话说，从新罗距离唐朝较远，所以受关注程度肯定不高。

而如果攻取百济势必影响到唐朝的利益，因为黄海的对面就是唐朝，而唐朝是绝对不能允许在朝鲜半岛出现一个超级大国与自己隔海相望的。

狡诈的盖苏文坚信，如果出兵攻取新罗，唐朝不会轻易出兵相救，一是路途遥远，而是牵涉的利益并不至关重要。

事实证明，在盖苏文出兵的最初阶段，事情确实是按照他的想法进行的，新罗一溃千里，迅速向唐朝求救，而李世民在得到新罗的求救后，确实没有出兵相救，而是派遣司农丞相里玄奘前往高句丽进行调解，李世民相信盖苏文会看在自己的面子上，停止对新罗的攻击。

但李世民并不明白盖苏文内心深处的想法，这绝不是仰仗谁的面子而去做的事情，因为利益远比面子重要。

此时的盖苏文可谓是意气风发，新罗就像一只蚂蚁一样，顷刻间就会被盖苏文这只粗壮的大手捏死，而且不会留下任何痕迹。

或许是骄傲的过了头，盖苏文同志的脑子开始发热起来，而在我看来，唐朝派出使者进行调停，这是稳住唐朝的绝好机会。

而苏文此时却犯了一个错误，这个错误最终导致了唐朝与高句丽的一场战争！

事实上，这场战争本来是暂时可以避免的。

当然，这场战争最终也改变了很多人的命运！

5、抱歉，调解无效

相里玄奘是信心百倍的，他相信通过自己的努力一定会完成李世民交给的任务，坦白的讲，相玄里奘的自信并不为过，因为他一副好口才。

但事实证明，再好的口才当碰到“利益”二字的时候，也会变成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就在相玄里奘到达高句丽的转天，他立即去见盖苏文，希望能尽早阻止他对新罗的军事行动。

就在盖苏文的住处，两个人有了一下一番对话：

“大人（盖苏文的官职）新上任不久，一切当以稳定为前提，新罗并没有侵害您的利益，而且它也是我们的属国，所以希望大人能够看在天可汗的面子上，停止对新罗的进攻！”相里玄奖率先开口说道。

“唐使怎么知道新罗没有侵害我们的利益呢？”盖苏文反问道。

“新罗是个小国家，地处偏远，高句丽和它比起来乃是大国，难道弱小的新罗会侵犯强大的高句丽吗？”

面对盖苏文的反问，相里玄奖毫不示弱！

“哈哈！看来唐使并不知道20多年前的事情啊？”盖苏文一边摆着手，一边说道，不过话语中颇有些轻蔑。

“哦？还请大人明示！”

“20多年前，隋朝攻打我们的时候，新罗趁机侵占了我们五百里的土地，请问唐使，被侵占的土地我们是不是该讨回来。”

“那自然是应该！”相里玄奖随声附和。

“好啊！唐使既然这么说，那我们可以停止进攻信罗，但要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新罗主动归还我们的土地，不然的话誓灭信罗！”盖苏文的语气开始强硬起来。

这样一来，轮到相里玄奖为难了，毕竟是陈年旧账了，翻老账这种工作，操作起来的确有难度。

身为李世民的特派使者，相里玄奖明白，此时如果退让一份，势必会引起高句丽人的耻笑，所以在短暂的思考过后，相里玄奖缓缓说道：

“大人此言差矣！您的说的事都是陈年旧账了，如果按照您的说的来判断，那辽东曾经是我们的地盘，被你们占据了这么长时间，我们并没有讨要啊！”

辽东！一个敏感的词汇，此刻直刺盖苏文的心窝。

在听完相里玄奖说完后，盖苏文的脸顿时阴沉下来，在他看来，此番李世民派使者前来，根本不是什么调解，而是挑衅！

“不——要——再——提——辽——东！”盖苏文指着相里玄奖说道，每个字都说的很重，他仿佛要将这六个字一个个的塞进相里玄奖的耳朵里。

相里玄奖颤抖了一下，但瞬间又恢复平静，然后他缓缓的说道：“这是个永远绕不开的话题！”

“来人，将他轰出去！”

至此，双方彻底决裂！

显然，在这场对话中，盖苏文并没有很好控制自己的情绪，他太在意唐朝对辽东的看法了，以至于最终不得不面对唐朝和新罗的夹击。

还是那句话，这一切本来真的可以避免！

贞观十八年（644年）二月一日，憋了一肚子气的相里玄奖回到长安后，立即向李世民汇报了出使高丽的来龙去脉，而就是这次不起眼的汇报工作，成为了唐朝和高句丽关系的分界线，不可否认双方曾经有隔阂，但毕竟没有撕破脸皮，但从现在开始，李世民决定用武力的方式解决辽东的问题。

“盖苏文杀死国君，残害忠良，现在居然敢违背我的命令，朕决定出兵讨伐，而且要夺回辽东的土地。”李世民说完后，拳头使劲的砸在御书案上！

当然，促使李世民决定出兵辽东，还有更深层次的原因。

6、错位的想法

如果说贞观十七年之前的李世民是一位虚心纳谏，能够客观、冷静分析问题的皇帝，那么贞观十七年后，在经历了储位之争的震荡后，李世民似乎变的有些焦躁，有些自负。

虽然他依旧让所有的人为他指出不当之处，虽然他依旧面带笑容向所有人征求谏言，但人们明显感觉出，这位威名远播的皇帝内心深处是不能接受不同意见的，而且很多人细心的发现，皇帝大人明显比以往更加暴躁。

这一点，从他处理高句丽的问题上就可以看出来。

李世民听完相里玄奘的汇报后，在没有征求朝臣意见的情况下，就说出了决定出兵辽东的话，这明显不符合李世民曾经的性格。

那么李世民为什么会轻易说出来呢？

除了这位皇帝因为更年期的原因有些焦躁之外，事实上，李世民决定出兵辽东，和当时朝廷的局势有关。

贞观十七年的储位之争，是继玄武门事变以来，唐初内部矛盾最突出的一次斗争，虽然在李世民的精心处理下，最终没有演变成流血事件，可是在所有人的心中，已经造成了阴影，那就是唐朝这个光芒万丈的帝国，内部依然有它的阴暗面，试想大唐帝国的储君居然是恋童癖，曾经最有希望继承储君的魏王原来是个耍弄老爹恐吓兄弟的主儿，就连新任太子也是个性格懦弱的人，在人们的印象中，大唐帝国不应该是这个样子的，它应该是所有人膜拜的对象，没有瑕疵，没有污点。

可是随着储位之争的爆发，人们才发现，唐朝原来也是不过如此！

于是很多人改变了曾经对唐朝的一切美好印象，他们对唐朝产生

了信任危机，很多人冷眼旁观、嬉笑怒骂，生怕错过唐朝一幕幕权力斗争的大戏，仿佛这个帝国一夜之间崩溃了才是他们最愿意看到的。

一个内部戡乱的国家凭什么成为我们的领导？

在我看来，盖苏文不留情面的拒绝李世民的调解，似乎也有这种因素！

在这种境遇下，最难受的莫过于李世民，他知道这个帝国所发生的一切，最终都会和他牵连在一起，因为他是这个国家的掌舵者，天可汗的威名会让他光耀四方，但同样人们背后的非议，他也必须要承受。

因为权利和义务本来就是对等的！

所以，在承受了太多的压力过后，李世民迫切的需要证明自己，证明这个帝国依然是这个世界上最强盛，最应该受人敬仰的国家。

因为他有这个义务！

可是现在的李世民不再是曾经的李世民，如果看看他去逝的年龄（52岁），此时的他事实上已经进入了晚年，固执、刚愎自用已经占据了整个心灵。

李世民想用实际行动证明自己的想法并没有错，但是他忽略了一点，证明自己的方法有很多种，可是他偏偏选择了武力。

问题的关键是，贞观十七年的政治地震虽然已经结束，但你的心里还处在一种动荡游离的状态，对于外界的很多事物，真的无法保证冷静、客观的对待。

而这次决定出兵辽东，李世民就是在一种毛躁的心态下做出的决定。

虽然也有很多人提出了反对意见！

7、分歧

当李世民在朝堂上愤怒的宣布出兵辽东的决定后，立即遭到了谏议大夫褚遂良的反对。

“臣望陛下三思而后行，陛下手指一动，中原就宣告平静，顾盼之间四方都会折服，这说明陛下的威望已经很大了，现在陛下决定辽东，如果有把握迅速取得胜利还可以，如果没有把握，万一失败了那就会有损陛下的威望，如果将高句丽整个国家的愤怒情绪挑起来，那结果就很难讲了。”

坦白的讲，褚遂良的话虽然是一盆冷水，但却不无道理，当年杨广三伐高丽的时候，实力不可谓不强大，可是最后的结果却是狼狈至极，最终成为了亡国的导火索，而褚遂良正是敏锐的看到了这一点，所以才果断的站出来反对，但褚遂良是个老油条，他知道如果从吸取隋朝教训的角度来说服李世民是不可能的，因为这其中必须要提及杨广，这样很可能就会让人联想到现在李世民的决定很像当年的杨广。

将当朝的皇帝李世民和暴君隋炀帝杨广联系在一起，相信不用李世民说话，褚遂良也会被淹没在朝堂上那些言官们的唾液里。

褚遂良的话刚一说完，兵部尚书李世勣提出了不同的意见。

“我不这么认为，前几年薛延陀不断扫骚扰我大唐的边境，陛下想要进行征讨，因为魏徵的劝告而停止，结果现在薛延陀越来越强大，如果以前就用陛下的策略，那北方的边境早就安定了。

褚遂良是文臣，李世勣是武将，双方都从不同的角度阐述自己的观点，应该说都有其道理，现在问题的关键就在于李世民的心态。

在听完两位朝臣的话后，如果按照李世民以前的性格一定会沉思片刻，在征求一下其他朝臣的意见，然后最终做出决定。但这一次李世民却轻率的给出了答案。

而且是一枚重磅炸弹！

“盖苏文蔑视我大唐，罪不容诛，不仅要出兵讨伐，而且朕要御驾亲征！”李世猛然间站起身来在朝堂上高声喊道。

很多人都在怀疑，很多人都在感慨，因为他们看到了李世民头上那丝丝白发，那眼角间深深的皱纹，以至于说话的气力都已不复当年。

自从渭水之盟后，已经将近20年的时间，李世民没有亲自挂帅出征了，20年的时间足可以完全改变一个人的心智，此时那个高高在上的皇帝李世民还是曾经那个四处征讨意气风发的秦王李世民吗？

李世民说完后，朝堂下一片寂静，所有的人都低头不语。

“为什么不说话，难道你们不相信朕吗？”李世民厉声问道。

依然寂静一片！

“朕荡平四海，刘武周、薛仁杲、王世充、窦建德哪个不是朕的手下败将，区区一个盖苏文你们难道还怕了？”李世民继续高声说道。

还是一片寂静。

刹那间，朝堂的氛颇有些尴尬！

最终打破这尴尬氛围的依然是褚遂良！

“天下就好像一个身体，长安和洛阳两京就像是心脏，而州县就像是人的四只手脚，而四方夷狄就像是身外之物，高句丽虽然罪过很大，如果陛下真要讨伐，只需派遣二、三员猛将率领几万人马，相信依靠陛下的神威，打败高句丽是不成问题的，而且太子刚刚封立，年龄还小。陛下远离故土，到遥远的辽东，臣等很是担心啊！”

“是啊！陛下！辽东地处偏远，而且气候变化无常，陛下要亲自带兵远征，臣等担心陛下的身体啊！”长孙无忌紧跟着说道。

“哈哈哈哈！你们认为朕是那么脆弱吗？朕这辈子什么磨难没有经历过，想当年朕差点死在战场上，可是结果呢？”李世民的神情骄傲的说道。

“朕告诉你们，就算是八个尧、九个舜，遇上寒冷的冬天一样种不出来庄稼，而到了春天，就算是普通的庄稼人也能种出好庄稼，你们说这说明什么？”

朝堂下没有人开口。

“这就是时令！”李世民得意的说道。

“现在盖苏文祸国殃民，高句丽的百姓都等着我大唐去解救他们呢？如果我们不去做，这就叫违背时令！你们说愚蠢不愚蠢？”

自认为天才的人，有时真的会变成蠢材！

在李世民看来，在这个世界上，只有自己懂得这个道理，因为他是皇帝，是住在很多人命运的皇帝，可是他忘记了一点，皇帝也是人。

只要是就会有无法克服的弱点！

“朕意已决，出兵辽东，关于这件事还得自己筹划详细的方案！退朝！”李世民起身回到了内宫。

朝堂里，留下很多人立在原地，对于刚才皇帝陛下说的话，久久不能释怀。

.....

8、先头部队，挺进！

出兵辽东的方针已经定下，李世民为此进行了很长一段时间的准备，这个时间段足有将近一年的时间。

首先，他针对高句丽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调研，这个问题他找到了已经退休在家的宜州刺史郑元寿，因为郑元寿曾经跟随隋炀帝杨广讨伐过高句丽，相比较而言比较熟悉高句丽的情况。

郑元寿根据自己的经验，向李世民提了两点忠告：

- 1、辽东地处偏远，粮食运送相当困难。
- 2、高句丽擅长防守城市，不可能速战速决。

郑元寿虽然没有明确反对李世民远征辽东，但从他提的忠告来看，郑元寿是持反对意见的，因为隋朝在辽东的惨败，他有着切肤之痛，所以他不希望李世民重蹈杨广的覆辙。

可是，李世民并没有听进郑元寿的话，就像在朝堂上对朝臣信心百倍时的样子一样，他只告诉了郑元寿一句话：现在的大唐不同于隋朝，你就等着听好消息吧。

而后来的事实证明，郑元寿的这两点忠告都应验了，唐朝和隋朝的结果相差并不远。

其次，为了确保本次作战万无一失，李世民决定在自己统帅兵马出征之前，让先头部队先来一个“前排进攻”。

贞观十八年（644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李世民诏命刑部尚书张亮为沧海道行军总管，中郎将常何为副总管率领江淮、岭南、三峡等地区的水军四万，战船五百艘，并在长安、洛阳地区招募士卒三千余人，出莱州横渡黄海，直插高句丽首都平壤。

同时诏命兵部尚书李世勣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江夏王李道宗为副总管，率领步兵六万人以及早就投降唐朝的兰州、河州的突厥骑兵，共计八万人向辽东进发。

而且为了保险起见，他还诏命奚、契丹、新罗、百济等属国，分道进击高句丽，从而形成一张网，牢牢的罩住高句丽。

仔细观察我们不难发现，李世民这次远征高句丽的策略和当年的杨广有异曲同工之处，都是水陆并进，形成前后包围的态势，让高句丽首尾不能兼顾。

坦白的讲，进攻高句丽没有比这种战术更加对头的了，但是为什么杨广会惨败呢？

答案只有一个：战术是战争的组成部分，但绝不是全部。

李世民是从战场上摸爬滚打出来的，这个道理我想信他一定明白，只是此时的他实在太想证明自己，以至于认为只有战术对头就可以大获全胜。

殷鉴不远，就在去年！隋败之痛，犹在眼前！

只是李世民的双眼现在已经被那虚无缥缈的“胜利”二字所遮掩。

两只拳头已经狠狠的击向了对方，他坚信依靠“前排进攻”的威力，可以严重削弱高句丽的抵抗力，而等到自己出征的时候，前面将是一片坦途。

李世民笑了，笑的以至于有些高傲！

杨广，你在辽东的惨败，我会为你找回来。

这不是为你，而是为了这个国家的荣誉，更是为了魂断辽东的数万将士！

第十二章 东征高句丽

1、留守者

贞观十九年（645年）二月十二日，继张亮和李世勣水陆二军先行出击之后，李世民率领大军出长安，在洛阳短暂停留后继续北上，值得一提的是这次随李世民北上的有太子李治和一帮文臣。

三月十九日，到达定州（今河北省定州市）。

在这里，李世民决定让太子留下监国，同时让高士廉、刘洎、马周、张行成、高季辅等共同辅政。

一个奇怪的问题产生了！

唐朝从建立以来，每次皇帝离开京城，基本都是太子留京监国，这个传统从李建成那里就已经形成传统，而这次李世民亲征高句丽，居然将长安交给了房玄龄，洛阳交给了萧瑀，并没有交给太子李治。

那我们不禁要问，李世民为什么要这样做？

有的史书分析，李治生性柔弱，李世民这样做是为了让他得到锻炼，让李治提高自己的威信，从而为将来继承大统打下良好的基础。而且史书上也确实记载了李世民对李治说过“欲使天下识汝风采”这句话，不可否认李世民的这些做法都很正确，但问题的关键是让太子监国本身就是对太子的历练，为什么非得让他在定州监国呢？

在我看来，李世民除了有意识的历练太子之外，事实上他对李治并不放心。而这一切都源于李世民一直对贞观十七年的储位之争心存余悸。

前边我们分析过，李世民是杀兄逼父事端的制造者，虽然他夺得了皇位，但很长时间以来，他的内心深处都是不安的，随着年龄的增长，其内疚负罪心里与日俱增，而就在这一切都深深的日益扎根在李世民的心中时，贞观十七年的储位之争，对李世民来讲是个沉痛的打击，他曾经背叛过，如今他却深深体会“被背叛”的滋味，一个儿子图谋造反，一个儿子利用权术忽悠自己，已经紧绷了20年神经线的李世民，每天都用自己的勤政力争去掩盖曾经的杀戮。

他以为只要自己带领这个帝国走向盛世，人们会忘记自己曾经做过的一切，但是他恰恰忽略了一点，帝国制度下的权利斗争，是轮回的，是无人逃避的。

盛世已经开启，可是权利斗争依然在老生常谈的继续。

不可否认，李世民用自己的魄力以及胆识将贞观十七年的政治地震的损失尽量减少到最小，可是他的内心深处却产生了怀疑态度。

李承乾可以背叛，李泰可以忽悠我，那么李治呢？

谁能担保李治未来没有什么想法呢？

所以我认为，李世民带上李治前往定州，其实是对李治的监控，而决定让李治在定州监国，则体现了李世民老谋深算的一面。

定州地处河北，西边不远即是洛阳，往北不远就是幽州。

我之所以标明定州的地理位置，是因为李世民将李治安排在这里是有很深思考的。

在李世民看来，李治在长安和洛阳监国都是危险的，一旦李治也像李承乾那样被侯君集一类的人所忽悠，那么长安或洛阳瞬间就会落在李治手里，这是绝对不允许的。

而在定州，李治就会面临一系列的掣肘，首先西边是洛阳，李治一旦有什么动向，洛阳进可以攻，退可以守，而且李世民得到消息

后，可以回身占据幽州，和洛阳前后夹击李治。

也就是说，定州是个前不着村后着店儿的一个地方，李治在这里只能安心的监国，如果有什么异心，将会是死路一条。

至于，李世民将长安和洛阳交给大臣，是不是也会面临背叛的问题时，首先房玄龄是个谨小慎微者，更是个不折不扣的执行者，但却不是贼大胆，让房玄龄造反，还不如一刀宰了他反倒痛快。而萧瑀虽然不讨李世民的喜欢，但却是个中正耿直之人。

虽说耿直万人嫌，但在这个时候，中正耿直之人绝对应该是信赖的首选！

李世民对留守者的安排可谓是煞费苦心，没办法，贞观十七年的储位之争使他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

不怕一万，就怕万一！

当然李世民的内心所想李治时不明白的，在李世民即将率军离开定州时，李治还是哭哭啼啼，一是感动，二是担心。

在古老的帝国制度中，表面看起来温情脉脉，事实上掩盖着当权者内心深处的猜忌与觊觎！

2、出击

李世民安排好一切后，于贞观十九年（645年）三月二十四日，率领大军从定州出发，这一次李世民亲自穿上盔甲、佩带弓矢，亲手将雨衣捆绑在马鞍上。

那个东征西讨，身先士卒的李世民仿佛又回来了！

在李世民出征的同时，他下令让身在柳城（今辽宁朝阳市）的李世勣率先向高句丽发起进攻。

著名的东征高句丽之战就此开打！

前方第一个目标建安城（今辽宁盖州西南）。

如果想顺利拿下建安城，必须首先渡过辽水，这一点李世勣明白，高句丽人同样明白，而渡过辽水的最佳方案就是向东穿过怀远镇（今辽宁辽阳西北），所以高句丽人提前做好了防范措施，在怀远镇设下了重兵，等候李世勣的到来。

作为唐军的先锋部队，李世勣手上的人马并不多，所以李世勣在出征之前就已经定下了出其不意的作战方针。

在经过短暂的准备后，李世勣拿出了“明修栈道，暗度陈仓”的本领！

三月二十六日，他下令让1万步兵张开旌旗，大张旗鼓的进行战前动员，表面看起来李世勣准备以硬碰硬，强攻怀远镇。

消息很快传到了高句丽人那里，在高句丽人看来，久经百战的大唐名将李世勣也不过是一介蛮横武夫，远征到此本应先扎稳本部兵马，看准时机伺机而动，如今李世勣却迫不及待的开打，显然功夫并不到家。

所以乐观的高句丽人对此一笑了之，只为怀远镇增援了2万人马，他们坚信凭借自己高超的城市防守经验，一定会将李世勣拖垮。

高句丽人的算盘不可谓不精明，可是他们忽略一点——李世勣的用兵之道。

就在2万人马刚刚走进怀远镇时，高句丽人得到了一个让他们大吃一惊的消息，李世勣的部队已经到达了玄菟（今辽宁省沈阳市）。

李世勣难道有双隐形的翅膀，飞过来的？

事实上，李世勣让1万步兵虚张声势，是为了转移高句丽人的注意力，自己则悄悄的带领大队人马向北经过甬道，穿过通定镇（今辽

宁新民），成功避开了怀远镇的重兵，在高句丽人意想不到的地方渡过辽水，使得高句丽人依仗辽水为屏障的愿望落空。

这固然体现了李世勣高超的用兵之道，不过他也是迫不得已而为之，当时高句丽人在边境上大修长城，如果采用常规的按部就班行军，那么就必须要经过一大片沼泽地，显然这对唐军即位不利，所以李世勣才被迫绕道而行。

就在李世勣刚刚成功渡过辽水之后迅速将部队分为三部分，自己前往玄菟，李道宗率领数千人马直逼新城（今辽宁抚顺市西北），赢州都督张俭率领人马直扑建安城。

按说深入敌军腹地，分兵是兵家大忌，这个道理李世勣是明白的，他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高句丽人在听到唐军渡过辽水深入腹地后，所有的城市全都关起了门户，典型的水退龙王走——自顾不暇！

而李世勣正是敏锐的看到了高句丽人这种表现会使城市之间彼此切断联系，所以他大胆的分兵，目的是为了全面开花。

事实证明，李世勣的这种大胆，受到了良好的效果。

就在李世勣到达玄菟的同时，李道宗也同时到了新城下，虽说手上的人马不多，但是李道宗和李世勣一样，很会虚张声势，他让折冲都尉曹三良率领十余名骑兵，旌旗招展的到达新城城门下，向城上的守军挑衅。

这样一来，城上的守军反倒有些害怕，他们认为唐军如果没有十足的把握是不可能只让十来个人挑衅的，所以干脆闭紧门户，静观其变。

这正是李世勣想要的效果，因为新城的不远处，就是建安城。新城的闭门不出，使建安城陷入了孤立无援的境地。

3、伏击

就在李世勣威逼玄菟，李道宗兵进新城之时，赢州都督张俭也在向建安城急进。

建安城的前方就是盖牟城（今辽宁省抚顺市），盖牟城对于高句丽人来讲，是一座重要的城市，因为他是辽东重镇辽东城的门户，如此看来，建安城的重要作用就凸现出来了，那就是要想守住辽东城，必须首先从建安城就要设立坚固的防线。

应该说当时高句丽人还是看到了建安城的重要性，所以在该城部署了将近2万人进行防御，而且为了确保万无一失，又从盖牟城拨出精兵5千增援建安城。

高句丽人的策略很明显，李世勣和李道宗已经深入辽东腹地，决不能再让张俭放马过来。

可结果偏偏是事与愿违！

高句丽人增援建安城的5千人，在走出盖牟城后，不知是行军导向喝高了，还是领兵将军脑子进水了，居然走错了方向，他们没有奔向建安城，而是向着辽水方向直奔而去。

所以在半路上这5千人正好和张俭的部队碰个正着，坦白的讲，从深入敌军腹地这个角度来看，张俭手中的人马并不多，可是这5千人作为被刀剁的鸭子——乱窜，完全成为了孤军，面对主动送到嘴边的肥肉，张俭当然不会错过这个机会。

“给我狠狠的打！”

当张俭听到侦察校尉的报告后，决定在半路上伏击高句丽的这5千精兵。

前边我们提到过，李世民这次远征辽东，除了唐军自己的主力部队之外，还有早先投降唐朝的兰、河二州的突厥骑兵，这股骑兵虽然人数不多（三千左右），但在开阔地上可以发挥冲击的威力。

当李世勣率领先锋部队渡过辽水挺进辽东腹地时，将突厥这三千骑兵拨给了张俭。

所以这次半路伏击战，张俭手中能够获胜的筹码就完全押在了这三千突厥铁骑上。

张俭明白高句丽能够派出这5千人增援建安城，说明这5千人还是有战斗力的，至少不是酒囊饭袋。所以张俭为这次伏击战制定的方针是——迅速围歼！

李世勣和李道宗都已经启开得胜，张俭当然也要用胜利来为自己在辽东打响头炮。

在做出决定后，张俭迅速做出了部署，命令3千突厥骑兵分成三队，彼此之间距离不到5里，中军由张俭率领少量步兵，整个部队共分为四路，张俭的意图是以中路的少量步兵引诱敌军进攻，然后利用突厥骑兵的冲击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合围这5千人，力争就地全歼。

事实证明，张俭的策略很对头，当高句丽人发现张俭的中军后，立即发起了冲击，这些人就像发现了宝藏一样，挥舞着刀枪向唐军冲去，全然没有发现在自己的周围还有突厥骑兵那冰冷的眼神在死死的盯着他们。

“擂鼓！”

“撤退！”

在高句丽人距离本部中军还有3里的时候，张俭下了两个命令。

表面看起来是两个自相矛盾的命令。擂鼓应该是前进才对，为什么会是撤退？

事实上，这两个命令蕴含两种含义，擂鼓是信号，撤退是策略。

突厥骑兵什么时候向高句丽人发起冲击，完全看张俭的中军什么

时候擂起战鼓，而要想让高句丽人心甘情愿的追过来，撤退是最好的方式。

高句丽的这5千人依然毫不顾忌的继续追击，当然接下来他们就要面对突厥骑兵的合围。

在听到鼓声后，三路突厥骑兵开始向高句丽人发起了猛烈的冲击，其中两路从左右两侧将高句丽人截成两截，另一路抄袭高句丽人的背后，同时，张俭的中路军反戈一击。

这种突然的四面合围态势，显然大大出乎高句丽人的意外，很多人还没有回过神来时，脑袋和身体已经完全分家。

在经过了将近半个时辰的攻击后，高句丽的这5千人已经所剩无几，当然他们的失败除了过于托大之外，没有骑兵也是一大原因。

这次伏击战虽然是东征高句丽中不大的一次战役，但却对当时辽东整个战场形势产生了影响。

伏击战大胜后，张俭一路杀到建安城下，高句丽人听到援兵被吃掉后，不敢出战，张俭包围建安城，使得该城数万部队无法动弹，使李世勣可以放心大胆的进攻盖牟城。

盖牟城是辽东城的门户，防守严密。这一仗使李世勣迎来了东征高句丽的第一个难题！

4、盖牟之战

在张俭兵围建安城的同时，李道宗留下1万人马继续包围新城，而自己率领主力部队迅速与李世基会和，目标直指下一座城市——盖牟！

盖牟城作为辽东城的门户，其重要性不言自明，高句丽人在这里的防守远胜于建安城的十倍，因为盖牟城一旦失守，那辽东城就彻底

暴露在唐军面前。

盖牟城因为地理位置所以重要，最重要的是在这座城里，储存着大量的粮食，据不完全统计，当时盖牟城中至少存有15万石的粮食，这对于远道而来的唐军而言，绝对是极度诱惑。

当然，盖牟城的防守兵力也的确不少，总共5万多人。

李世勣这一路兵马出征的时候，兵力总共是6万，现在除去张俭的人马，和李道宗留下包围新城的1万人马，还剩下4万多人，单纯对比兵力而言，双方半斤八两。

可现在高句丽人龟缩在城里处于守势，而李世勣必须要主动进攻，城市攻坚战自古以来都是老大难。

双方的所处的位置和不同的心态，决定了李世勣处于劣势。

这是进兵辽东以来，李世勣面临的第一个考验，李世勣虽然是武将，但并不是那种猛冲猛打的二杆子类型，在来到距离盖牟城5里的地方时，李世勣下令安营扎寨静观其变，现在他需要的是冷静的思考。

前方不远处就可以看到盖牟城那高大的城墙，城头上旌旗招展，刀枪林立，仿佛再向唐军示威。

“如果高句丽人能够出来那该多好啊！”

李世勣一边望着盖牟城，嘴里一边喃喃自语。

高句丽人擅长城市防守战，想让他们主动出击，是绝对不可能的，但李世勣还是决定派人前去骂阵，宁可无效，也不能错过。

事实证明，确实无效。

高句丽人的确精明的很，让他们放弃自己擅长的作战方式，比登天还要困难。

没办法，不出来，就只有强攻！

李世勣随后下达了攻城的命令，他一生经历战阵无数，他始终坚信只要坚持强攻，盖牟城坚持不了多久。

不过在强攻了不到半个时辰后，李世勣彻底推翻了自己的想法。

唐军的强攻并没有带来很好的效果，并不是唐军的战斗力不行，而是盖牟城的城墙实在高大，这就出现了一个问题，唐军的攻城云梯有的根本架不到盖牟城的城墙上，也就是说还有很高的一段距离，很多士兵在爬到云梯的最高处时，变成了武大郎爬杠子——上下够不着。

就在唐军士兵打愣，思考接下来该怎么办时，高句丽人的狼牙板、滚筒、木擂已经落在了他们的头上，一时间唐军伤亡惨重。

即使有个别攻城云梯高大的，能够爬到盖牟城墙之上的，由于势单力孤也很快阵亡。

这一切李世勣全都看在眼里，所以他急忙下令停止了攻击。

没办法，本来兵力就不是太多，如果这样打下去，用不了多长时间自己就会成为光杆司令。

面对盖牟城稳如磐石的防守，再看到城墙下横七竖八唐军士兵的死尸，李世勣的脸上布满了阴云，这是他平生以来遇到的最大的难题之一，最关键的是他作为李世民的先锋部队，负有披荆斩棘的任务，现在刚刚进入辽东，连盖牟城都拿不下来，那么征服辽东更是痴人说梦。

李世勣转身回到了行军营帐，此时他没有想到自己会在盖牟城下整整停留了十一天。

从贞观十九年（645年）四月十五日，一直到四月二十六日，整整十一天的时间里，李世勣想尽了各种办法，什么云梯强攻、强撞城

门、投石机发射等等等等，唐军始终无法攻克盖牟城，当然高句丽人在这期间也是伤亡惨重，可以说双方打到现在完全比拼的是意志。

盖牟城能够坚持到现在，是因为城里的粮食储存丰厚，而李世勣始终不曾放弃，是因为他内心的坚毅。

事实证明：任何事物都有它的关键节点所在，战争亦不例外！

盖牟之战进行到第十一天，终于迎来了关键节点。

四月二十六日，清晨，阳光明媚。

李世勣正在行军营帐中苦苦思索破敌之策，忽然之间侍卫来报，说前军哨位猛然发现盖牟城城门打开。

李世勣听到这个消息后，顿时站起身来，快步走出行军营帐之外，他定睛观瞧确实看到了城门打开。

这的确有些诡异！

难道是诸葛亮的空城计？

李世勣心里开始矛盾起来，十一天的时间唐军已经在这里消耗了太多，眼前的确是个机会，但是谁能担保前方不是圈套呢？

李世勣面对敞开的城门看了很久，里边死一般的寂静，而且城墙上的守军也不见了。

高句丽人唱的这是哪出戏啊？

最终李世勣决定不放弃这个机会，即使前方有埋伏，也要勇敢的试一试。

于是东征高句丽一战最狗血的一幕发生了，当李世勣率领唐军冲进盖牟城时，城中没有守军，只有百姓。

这真是戏剧性的一幕，我不仅想到了2003年美军进入巴格达时的

情景。

关于为什么会这样，实在抱歉，我也不知道。

不过唐军顺利拿下盖牟城还是值得庆贺的，而且缴获了很多粮食，这无疑为唐军接下来的作战，打下坚实的后勤保障基础。

盖牟之战结束，接下来的目标就是辽东城。

不过在介绍辽东城大战之前，我们暂时离开唐军的陆上作战，去看一看与李世勣同时出征的海陆作战。

与李世勣相比，张亮的开局还是比较顺利的！

5、攻陷卑沙城

张亮几乎是和李世勣同时出发的，当然走的是海路。

李世勣策马扬鞭，一路挥军直指辽东腹地，而张亮则首先要面对海上风浪的侵袭，值得一提的是，这是唐朝建国后首次渡海作战，而张亮也成为大唐帝国首位渡海作战的指挥官。

在此之前，唐朝并没有渡海作战的经验，虽然在唐初南征萧铣和辅公祐的时候，有过在长江上的水战经验，但和大海比起来，实在有些小巫见大巫。

在唐朝内部，最具水战经验的当然是李靖，可是此时李靖年事已高，不再适合出征，陆上进攻最好的人选是李世勣，那么海路呢？

这次李世民之所以选中张亮作为海路征讨的最高指挥官，是因为张亮曾经是萧铣的手下，相比较而言对于水战还是熟悉一些。

当然，在张亮出征之前，所有的人都对海路进攻并不看好，即使成功克服了风浪的侵袭，还要面对敌人坚固的城防，谈何容易？

面对茫茫的大海，张亮的还是信心百倍的，他坚信唐军在自己的率领下，一定会成功登陆，迎来唐朝渡海作战的首胜！

前方目标：卑沙城（今辽宁省大连市）！

之所以选中卑沙城作为攻击的目标，除了高句丽人在那里的防守较薄弱之外，还因为从东莱（今山东莱州）到卑沙城路途较近（参见中国地图），首次渡海作战，风险一定要降到最低。

唐军怀揣必胜的信念，且带着对蔚蓝色海洋的一丝好奇与探知的心里，在张亮率领下扬帆远航，踏上了征途。

张亮等人是在三月初起航的，这些人在大海的深处忍受着黑夜的孤寂，抵御着风浪的拍打，经过了一个多月的海上颠簸，终于在四月二十九日成功登陆辽东半岛。

前方不远就是卑沙城，登陆后张亮并没有就地休整，留下少数人马看护船只之外，立即率领大军急速向卑沙城挺进。

卑沙城依山而建，四面陡峭，是个易受难攻的地方。

张亮从海上进攻，其实比李世勣攻打盖牟城时面临的困难要大十倍，李世勣强攻不行，可以暂缓。但是张亮如果进攻不利，丝毫没有退路，因为他的身后只有海洋。

面对如此情况，张亮并没有像李世勣那样率先强攻，而是首先选择了观察。

卑沙城虽然高大坚固，但张亮始终告诉自己，再坚固的城池也会有弱点，关键的一点在于你是否细心的观察。

事实证明，张亮的观察的确很仔细，在经过了两天的研究后，他终于发现了卑沙城的弱点。

西城门！

表面看上去，卑沙城是无法进攻的，因为四周陡峭，绝对不是普通的攻城云梯所能够到的，高句丽人之所以擅长城市防守战，与他们城市城墙的高大有很大的关系。

张亮发现卑沙城的西城门相比其他三门而言，更利于攀爬，虽然难度也很大，但至少找到个突破口。

为了减少伤亡，张亮决定采取夜间突袭的方法！

五月一日，夜！

在一切准备就绪后，张亮开始实施他攻陷卑沙城的计划。

张亮明白，自己发现了西城门的弱点，相信高句丽人会比自己更明白，所以在西城门一定会派重兵把守，如果采取强攻，即使利用夜色的掩护，伤亡也会不小。

所以首先必须要吸引敌军的注意力。

为此，张亮将大部分人马调到了东门，做出进攻的态势。

这一招的确很有效，夜间要想摸清对方的情况不是件容易的事儿，高句丽人只看到大部唐军在东门前来来去去，直觉告诉他们今夜唐军可能要从东门发起进攻！

高句丽人只猜对了一半，进攻是正确的，方向判断是错误的！

“叫阵！”张亮发出了命令。

“守城的将士听着，这里本来是大唐的领土，赶快打开城门投降，如不投降，立即攻城！”

城楼上一片寂静！

“继续喊！不要停！”张亮的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高句丽人虽然没有反应，但并不意味着没有听见，他相信高句丽人一定在调兵遣

将，他们的注意力此刻全在这里。

唐军士兵在东城门叫阵的同时，一队人马悄悄出现在了西城门
前。

为首将领叫程名振。

程名振本来是沧州刺史，李世民听说他善于用兵，曾经召见他寻
问用兵之道，程名振因为回答的不卑不亢而且头头是道，所以得到了
重用，任命为右骁卫将军，这次让他随张亮渡海作战！

这次夜间突袭西城门，程名振是主动请缨，一来是想立功，二来
是报答李世民的知遇之恩！

张亮在程名振临走之时，告诉他攻城以烟花为信号！

此刻程名振带领唐军掩藏在西城门下的草丛里，他目不转睛的盯
着天空，烟花升空，既是攻城之时。

等待总是漫长的！

等待同样考验一个人的耐心！

“砰！砰！”

程名振终于看到了张亮的烟花信号，绚丽的烟花照亮整个夜空，
也吹响了唐军进攻的号角！

“弟兄们！跟我登上西城门！拿下卑沙城！”

.....

五月二日，清晨！

张亮跨步走进了卑沙城，此时距离程名振攻城已经过去了整整四
个时辰，能够攻陷卑沙城，程名振应该是首功，但是在进城后，张亮
却没看到程名振。

“程将军呢？”

“正在给受伤的士兵敷药！”护卫回答！

张亮点点头，“皇上的确是慧眼识人啊！”

程名振因卑沙城一战而成名，立功后还能如此关心手下将士堪称奇士，虽然他不是个大人物，但“高尚”始终是他手中的通行证！

我相信“高尚”这两个字最终也会成为他的墓志铭！

卑沙城一战，共俘获城中百姓八千人，唐军大获全胜，在此之后，张亮依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对最初的作战方案做了改变，他命令总管丘孝恭率领2万唐军跨过鸭绿水威逼平壤城。

而他自己则率领大军向北，与李世勣会和！

张亮的这个改变是依据战况改变的，一个小小的卑沙城就让他绞尽脑汁，何况平壤城？

所以稳妥的办法就是与主力部队会和！

当然，他的人生顶点也就止步于此！

6、信心

贞观十九年（645年），五月八日，在张亮部成功会和李世勣后，唐军迅速对辽东重镇辽东城（今辽宁省辽阳市）形成包围之势。

盖苏文在得到消息后，立即派遣4万人马援救辽东城，之所以会有这么大的动静，是因为当时辽东城是距离高句丽国界最近的城市，也就是说唐军拿下辽东城，就可以顺利进入高句丽国界。

这是盖苏文所决不允许的！

坦白的讲，4万人马并不算多，可是对比唐军而言，已经算是声威好大了。

面对高句丽的增援部队，唐军是主动迎战，还是被动防守，这的确是个问题，重大抉择面前李世勣犹豫了。

当然，李世勣的犹豫并不是他优柔寡断，他的心里在算一笔账。

李世勣在出征的时候，手中有六万兵马，此时除去守城、围城、后勤补给等人马，能够作战的有将近3万人，算上张亮带来的人马，能够派上用场的不过5万人马。

而包围辽东城又会分散一部分兵力，所以对付高句丽的4万增援部队，李世勣的兵马最多2万人。

如果主动出击，可能会寡不敌众，但如果被动防守，又能坚持多长时间？

而且4万人马到来之时，辽东城中高句丽人一旦倾巢出动，那么唐军有可能会被做了汉堡包。

此时的李世勣面临着东征高句丽的第二个难题，如果说先前的盖牟城之战，自己还有喘息的余地，但是现在李世勣必须尽快做出抉择。

如此情况下，李世勣召开了东征高句丽的第一次军事会议。

“敌兵声势浩大，不如我们暂时解除对辽东城的包围，撤出20里外，广挖深沟，修建高垒，等皇上的主力部队全部到齐后，再发动进攻！”

会上，大部分将领都是这种观点！

虽然，这种观点看起来比较孬种，但也可以理解，消灭敌人的前提是保存自己。

可问题是，远征辽东的目的是为了夺回被句丽人占领多年的土地，如果被动防守就违背了出征的原则，这一点李世民也不会答应。

幸好，会上有一个人想到了这一点！

这个人就是李道宗！

“绝对不行！”在听到大部分人说完后，李道宗霍然站起身来，高声喊道！

“大家有没有从另一个方面考虑过，我军兵力虽然不足，但是敌人很能会轻视我们。”他说完，停顿一下环视众人。

所有的人都默不做声！

李道宗清了清嗓子继续说道：“敌军远道而来，相信一定很疲惫，此时我们主动出击，打败他们的可能性很大，大家要明白，我们是太子的先锋部队，任务就是为天子扫清障碍，哪有把敌人留给天子处理的道理啊！”

李道宗说的慷慨激昂，迎来了众将钦佩的目光！

“说的好！食君之禄，为君分忧，为人臣子者，当如是者！”李世勣一边说着一边走到李道宗的身边，拍着他的肩膀说道！

“不遇劲敌，何以显壮士？”言语者，果毅都尉马文举！

可见，李道宗的话语感动在场很多人，同时也给了他们以打败敌人必胜的信念！

“总管！给我4000骑兵，足可大破敌军！”李道宗的眼睛放射出精光，在他的心中已有战则胜，不胜则死的信念！

“还等什么？现在就走！”马文举是个急脾气，言罢，出门上马，直冲高句丽援军来路而去！

面对马文举离开的背影，李道宗眼含热泪，转身向李世勣拱手一辑，然后快步走出行军营帐，带领本部骑兵前去追赶马文举！

行军营帐中，留下李世勣早已是热泪盈眶！

一群热血男儿，他们时而欢笑，时而忧愁，唯一不变的是那颗成就伟业的坚毅果敢的心！

.....

7、4千PK4万

李道宗只要4千骑兵去对抗高句丽的4万援军，表面看起来颇有些痴人说梦的味道，其实如果战术对头，并非不可能。

事实上，正像李道宗所说的那样，高句丽的这4万人马确实轻视了唐军，由于是盖苏文的命令，所以这4万人马刚离开平壤城时，可以说是全速前进，不敢有丝毫的耽搁，但是当走出高句丽国界时，这些兵油子立刻放慢了脚步。

想来也可以理解，本来在国内呆的挺舒服，这回上前线说不定就成了烈士，所以这些人能拖就拖，最好传来辽东城陷落的消息，免得上前线去送死。

基于这样一种心理，高句丽的这4万援军行军速度极慢，而且是走走停停，一路上颇为悠闲，但是他们没有料到李道宗的4千精兵正在向他们猛扑过来。

李道宗是战场老手，在率领人马急进的时候，并没有忘记派出快马刺探敌人的动向，很快探马将一个重要的消息带到了李道宗这里。

就在李道宗离开本部大营100里后，探马飞速来报，前方20里处发现敌军动向。

李道宗勒紧了马头，深邃的目光中闪烁一丝犹疑！

“难道是高句丽的援军？”李道宗喃喃自语。

“有多少人马？”

“启禀将军，至少有上万人！”

“动向如何？”

“敌军正在安营扎寨，并没有前进的迹象！”

“嗯？不像援军的模样啊，难道是另一股部队？”李道宗心中想到。

此时，一个问题亟待李道宗去解决，该不该继续前进？因为站在当时的角度来看，谁都无法判断出对方究竟是什么部队。

李道宗并不是胆小鬼，他是怕落入敌军的圈套，唐军现在已经身在辽东腹地，人员不能再有无谓的牺牲，因为未来还有许多硬仗在等待着唐军。

“马都尉，你是怎么看？”李道宗向马文举问道。

“怕他作甚，管他什么援军不援军，反正都是高句丽人，冲上去杀他个痛快！”说罢，不登李道宗回答，马文举策马带领100名亲兵已经率先冲了过去。

霎那间，李道宗感到热血沸腾，他拔出长剑，直指前方：“弟兄们，一块上！”

4000唐军骑兵急速向高句丽人冲去！

高句丽的援军此刻依旧在施展他们的“磨洋工”本领，他们从平壤城走到现在，一路上可谓是风光无限，但是接下来他们就要面对唐军铁骑的冲击！

就在高句丽人刚刚安营扎寨完毕，几名士兵忽然看到营帐的正前方卷起慢慢烟尘。

难道是龙卷风？

就在高句丽士兵发愣的一瞬间，马文举带领100名亲兵已经杀到！

“噗！噗！”随着两声闷响，马文举的长刀已经插进高句丽人的胸膛！

“冲进去！”马文举下令！

高句丽营寨顿时一片慌乱！

“唐军来袭！”一名高句丽士兵高喊！

随着这声高喊，高句丽人终于反应了过来，急忙开始组织人马，进行抵抗。

马文举虽突然杀到，让高句丽人一时慌乱，但时间一长，随着高句丽士兵越聚越多，便开始显示出势单力薄。

幸好在他的后边还有李道宗！

马文举在高句丽军营横冲直撞的时候，李道宗率领骑兵已经逐渐接近了高句丽军营，此时高句丽的军营内已经烟尘漫天，血红四溅。

李道宗并没有像马文举那样，不顾一切的直冲了过去，虽然他也知道马文举在里边需要自己的支援，但他还是利用短暂的片刻，首先登上了不远处的土丘。

李道宗的意图很明显，借助土丘的高度，观察高句丽军营内的情况，不仅要成功增援马文举，而且要彻底打败敌人。

很快，李道宗发现了敌人薄弱的环节所在！

马文举的目标是中军大营，可是在他和100名亲兵还没有冲到中军大营的时候，已经被众多高句丽士兵团团围住，也就是说现在高句丽人以圆形包围的方式全神贯注的围攻马文举。

李道宗敏锐的判断出，要想替马文举解围，最好的方式是将高句丽人的包围圈冲垮，最重要的是此后不能再给高句丽人重新包围的机会。

为此，李道宗迅速做出了部署，将手下的4000骑兵分为两组。

“冲进营寨之后，分兵左右冲击！”李道宗下了命令。

是的！只有从两面夹击，敌人才能无法兼顾！

而且此战的关键点在于：速度！

所以李道宗在分组完毕后，带领两组骑兵急速向着高句丽营寨冲去。

此刻，高句丽士兵所有的注意力都在马文举的身上，对于李道宗的到来，可以说毫无防备，当这些人耳边听到马蹄声的时候，为时已晚！

李道宗的4000骑兵用尽全力从左右两个方向向高句丽人发起了猛烈的冲击，包围圈顿时被打破。

4千PK4万，玩的就是心跳！

.....

100里之外，唐军大营！

当李道宗率领骑兵离开后，李世勣的眼泪不知不觉的掉了下来，不是难过，而是感动！

李世勣是个重感情的人，他当年厚葬李密，剜下大腿上的一块肉

送给单雄心，所作的一切没有丝毫的犹豫，所以这一次，看着李道宗只带着四千骑兵出战，李世勣的心中有些愧疚。

不过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手中的人马只有这么多，包围辽东城需要足够的兵力，所以只能委屈李道宗了。

可是李世勣的心中实在放不下，万一李道宗有什么闪失，那将是李世勣一生无法弥补的遗憾，何况李道宗还是皇亲国戚。

思虑再三，李世勣决定出兵增援李道宗。

“诸将留下继续包围辽东城，我前去助江夏王一臂之力。

说完，李世勣走出营帐，点齐3000精兵，向高句丽大营呼啸而去。

都说人心齐泰山移，事实证明，这句话确实超级有道理，李世勣在赶到高句丽的军营时，在他前面的是一片厮杀声，李道宗的4千骑兵和高句丽的4万援军已经完全搅在了一起。

虽说李道宗人少，但是凭借骑兵的冲击，并没有落下风！

“直冲过去！”李世勣随即下令。

就这样，算上马文举和李道宗的前两次突袭，高句丽人此时已经受到了唐军的三次突然袭击，即使不被打死，也得被吓死。

事实证明，高句丽人因为精神受到了严重刺激，确实成为了惊弓之鸟，在李世勣和李道宗的冲击下，完全乱了阵脚，最终大败而退，唐军由此也缴获了不少军用物资。

这一战，是东征高句丽中，为数不多的以少胜多的经典战例，唐军除了战术对头之外，必胜的信念是一个重要因素，当然最关键的就是两个字——团结！

充分印证了那句话：集体的力量是无穷的！

这句话，我们听了无数遍，似乎耳根早已被磨破，但是你静下心来仔细思考这句话，你就会发现，无数的事实都在重复印证着这个千古不变的真理！

8、辽东城大战

成功击败高句丽的援军后，李世勣和李道宗回师继续包围辽东城，五月十日，李世民亲率六军经北平（今河北卢龙）、辽泽（今辽宁北镇与辽中之间泽地）渡过辽河。

值得一提的是，李世民在渡过辽河之后，做了个惊人的举动——拆除河上的桥梁，这个举动很有些当年项羽破釜沉舟的味道，其意义不言自明，那就是和众将士一同共生死、共患难，誓死背水一战！

李世民将大军驻扎在马首山下（今辽宁辽阳西南），然后自己率领5000轻骑兵，急速赶往辽东城下，与李世勣的大军会合。

李世民之所以这样迫不及待的赶到辽东城，是因为辽东城对于唐朝来讲有着特殊的意义，隋炀帝杨广东征高句丽都是止步于辽东城下，始终没有再往前迈进一步，可以说辽东城成了中原人的一个魔咒，现在天才皇帝李世民又一次站在了辽东城下，他能打破这个魔咒吗？

所有的人都不知道答案。

远眺辽东城那高大的城墙，李世民的心中感慨万千，曾经不知道有多少隋军将士倒在这片城墙之下？又有多少人看着那辽东城上高高飘扬的高句丽军旗而愤恨的无奈退回中原？

杨广！你跨越不了的障碍，我李世民今天必须要跨越，这不是为了你，而是为了整个国家的尊严和荣耀！

李世民坚定的信念已经掩埋于胸，辽东城大战一触即发！

为了打好这一仗，李世民决定放下皇帝的九五之尊，和普通的士兵一起并肩战斗。

第一项工作：填平护城河！

辽东城的布局和当时高句丽其他的城市不太一样，在内城外5里的地方，环绕着一条宽约30米的护城河，这的确为唐军的进攻带来了困难。

面对如此情况，李世民下令让全军行动起来，用三天的时间填平护城河，为拿下辽东城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为此，李世民脱去了身上的铠甲，走进了士兵队伍中，和这些最普通却又是最可爱的士兵们一起运送黄土，当他走进这些人中间，那一刻李世民切身的感受到了什么是放松，什么是平凡。

平凡是石缝间的一株青草，是草丛里的一朵野花，虽然看起来不那么惹人注目，但却自由生长在天地间。

李世民的举动，让旁边的官员受到了感动，于是大家一起脱下官服，争先恐后的加入到了运送黄土的队伍中。

终于，在李世民的带领下，唐军填平护城河工程提前竣工，接下来就是“修理”辽东城工程。

李世民很有信心，所有的人都有信心，但事实证明，有信心不一定代表有一个好的结果。

在唐军一连十二天的攻城战中，辽东城依然稳如磐石！

这十二天中，唐军的进攻不可谓不猛烈，平均每天两次进攻，每次进攻大约1个时辰，但就像先前攻打盖牟城一样，唐军的脚步只能止步于高大的城墙之下，而且损失惨重，最重要的是士气逐渐低落。

难道真的无法打破魔咒吗？

辽东城真的会再一次成为中原人的梦魇吗？

时间进入了第十三天，这一天和往常一样，李世民在清晨准备照例召开作战会议，研究新的作战方案。

当他打开行军营帐地位帷幕，准备先呼吸一下新鲜空气时，有着多年战阵经验的李世民敏锐的发现了一个信息——风！

风？这有什么奇怪的，刮风是自然现象啊！

没错，但是在李世民眼里，这一个小小的发现已经足够了，因为足可以成为克敌制胜的法宝。

就像当年的赤壁之战！

随即在李世民的脑海里形成了一个攻破辽东城的绝佳计策！

是的！火攻！

火攻在中国历史的战争大戏中，是老的不能在老的套路，但正所谓：不论白猫黑猫抓住耗子就是好猫一样，能够打败敌人的计策就是好计策！

计策已定，接下来就是实施策略。

目前看起来，火攻是一个不错的计策，但是李世民现在面临一个很关键的问题，如何能让辽东城的城头上着起火来。

当然，最好的办法是唐军士兵在上边放火，但是怎样上到城楼上呢？

难道要架好云梯，一步一步的爬上去吗？

显然，答案是否定的。

请注意，在火攻的计策中，有一点必须要明确，那就是速度，要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在敌人没有防备的情况下，让大火汹汹的燃烧

起来。

所以爬上去的方法显然不可行！

最终 我们究竟沙场的李世民先生，想出了一个绝好的主意，这个主意需要借助一件工具——冲竿！

冲竿比普通的竹竿要粗很多，而且要有高度，具体说有3人来高，且柔韧性能佳，有点类似于现在背越式跳高运动员使用的冲竿。

冲竿的具体用法是：一人抓住冲竿的一端，其他人抓住冲竿的另一端，两端一起发力，将人直接送到城墙之上。

相信这个速度，高句丽士兵无论如何也是反映不过来的。

事实证明，这个方法十分有效！

那个冷风不停的夜里，在李世民的亲自指挥下，唐军利用冲竿将30多人送上了辽东城的城墙，这些人的任务就是放火！

当李世民看到城楼上那通红的火光时，他的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

杨广，这个计策你想到了吗？

是夜，辽东城内一片大乱，唐军趁势架起了攻城云梯，一鼓作气的登上了辽东城的城墙！

天明！城破！

魔咒终于被打破！

攻陷了辽东城，一万高句丽士兵阵亡，唐军俘获了一万高句丽士兵和四万高句丽百姓，并且再一次获得了重组的粮食，唐军士气一下子大大提升！

杨广没有做到的事情，李世民做到了，相信那数万倒在辽东城下

的隋军将士在酒泉之下，也会瞑目了！

但李世民明白，对于他自己来讲，这仅仅是个开始，前方的道路依然布满荆棘！

.....

第十三章 半途而废

1、不战而降

拿下辽东城后，下一个目标就是白岩城（今辽宁灯塔市）。

白岩城也是高句丽边境的一座重要城市，拿下白岩城就意味着唐军打进了高句丽国境之内！

和辽东城誓死顽抗到底不同的是，在李世民挥军包围白岩城的时候，城主孙代音主动请求投降。

这当然是个皆大欢喜的事情，正当李世民兴高彩烈的准备受降事宜时，这位仁兄又反悔了，理由是本人愿意投降，但手下人不愿意，为了照顾大多数人的意愿，咱们还得接着打。

就算是忽悠，翻脸也不能像翻书那样快啊？

“命令所有的士兵全力攻打白岩城，城破之日，所有俘获的百姓和财物全都赏赐给士兵们！”

李世民愤恨的对部将说道。

威震八方的大唐皇帝李世民岂能被人当猴子耍？

为此唐军开始了一系列的攻城准备工作，当然唐军的动向也都在高句丽人的掌控之下，看到唐军在积极备战，高句丽人生怕白岩城有什么闪失，于是向不远处的乌骨城（今辽宁省凤城市）求救。

乌骨城是座小城，守军并不多。但即使这样还是派出了1万人马驰援白岩城，可见白岩城的重要性。

乌骨城为了能够让白岩城坚守到底，可谓是下了血本。当然，有了这1万人，孙代音的心中倒是稍稍踏实了一些，虽说人数不多，但至少总比没有援军要好过。

可是让孙代音想不到的是，自己连1万援军的影子还没有看到，就传来了消息，这1万人在半路上遭到了唐将契苾何力的伏击，不仅损失惨重，而且基本被打散，不仅增援自己的目的没有达到，而且还让乌骨城本就薄弱的防守更加雪上加霜。

孙代音有些绝望了，这一仗自己本不想打，被手下人放在火架上烤的滋味可真是不好受。

不过孙代音的头脑比较灵活，不像前边的几座城池的守将只知道顽抗到底，孙代音在绝望之余再一次想到了投降。

孙代音心中是有顾虑的，虽然上一次不是存心忽悠李世民，但本来处于敌我双方，谁又能相信你的初衷呢？

不过孙代音还是决定再试一试，有1%的希望，就要尽100%的努力！

为了表达自己的真诚，孙代音特意为李世民修书一封，让使者亲自转交给李世民。首先对上次的反悔表示了歉意，进而详细说明了自己现在的处境，最后他恳请李世民为自己出招，安抚住城中那些反对投降的人。

李世民是个高瞻远瞩的皇帝，对于孙代音的再次请降，他并没有因为上次的被忽悠而彻底否定，在仔细分析唐军的现状后，李世民决定接受孙代音的请降。

不过这一次他也采取了防范措施，在看完使者带来的书信后，李世民命人拿出了自己的帅旗，然后对使者说道：“把这面帅旗交给你们城主，如果他真心投降，就把这面帅旗插到城楼之上！”

李世民这种做法可谓是一箭双雕，在城楼上插上敌方的帅旗，意

味着城池已被占领，相信那些反对投降的人一定会惊恐不已，当然如果孙代音是存心忽悠，是断然不会在本方城楼插上敌方帅旗的，除非孙代音是脑残！

使者行礼过后转身离开了行军营帐，当然唐军内部反对者也开始战了出来！

“陛下！孙代音反复无常，万万不可轻信啊！”说话的人是李世勣。

“没关系！如再反悔，继续围攻！”李世民说道。

很长时间以来，作为行军总管，李世勣除了考虑行军作战之外，考虑最多的就是手下士兵的利益，李世勣是个饱经沧桑的人，他深切的明白手下的士兵们那么勇猛作战，究竟为的是什么。

除了民族大义、履行军人的天职之外，不能否认的是物质利益。

每次攻下一个城池，这些士兵盼望着得到赏赐，盼望着多多得到城里的金银财宝，李世勣当然明白这一点。

这次，皇帝陛下已经许诺了攻下白岩城之后的封赏，但是现在又接受孙代音的请降，让所有的将士心中作何感想？

所以李世勣作为行军总管，有义务为所有的士兵站出来讲话：

“陛下！士兵们之所以奋勇攻城，其中一个愿望就是希望得到城中的东西，现在白岩城已经坚持不了多长时间，陛下又要接受孙代音的请降，士兵们知道了会寒心的！”李世勣随即叩头动情的说道。

其实，李世勣明白的道理，李世民又何尝不明白呢？

李世民缓缓的扶起李世勣，然后开口说道：

“将军的心意我十分理解，我更加明白士兵们的心愿，只是让士兵们任意的杀戮，是我所不希望看到的，想必将军也一定不愿意看到。

这样吧！将军手下有功的兵士，朕愿出自己的钱来封赏，来代替白岩这座城中的东西，将军意下如何？”

“陛下英明！实乃大唐将士之幸啊！”言罢，李世勣再一次叩头再地！

皇帝做为至高无上的权威者，能够拿出自己的钱财奖励最普通的士兵，千古以降，相信没有几个人，我相信在中国历史上，李世民能够作为为数不多的名垂青史的皇帝，除了他的雄才大略、智勇双全之外，更重要的是因为他能读懂人心。

刘备摔孩子是在作秀。

李世民用自己的钱财进行封赏，是在做人！

孙代音最终按照李世民的做法，将帅旗插在了白岩城的城头上。

当然这也就意味着白岩城不战而降，而对于城中那些不愿投降的顽固分子，这一招的确有效，在看到城楼上出现唐军的帅旗后，这人全都以为唐军占领了城池，孙代音趁机因势利导安抚住了这些人，白岩城免于了一场战火。

是夜，李世民接受了白岩城1万多百姓的投降，为了显示大唐帝国“天可汗”的恩典，李世民特意封赏城中的所有百姓，每个人全都发给食物，尤其是八十岁以上老者，特别赏赐绸缎和布匹，而且下令投降的守军愿意随军的继续随军，不愿意的发给盘缠，回家种地去。

典型的人性化管理！

看着城中百姓兴高彩烈的样子，李世民也情不自禁的跟着笑了起来，在他看来，在辽东这片土地上，还没有谁能像自己一样，做的游刃有余。

白岩之战后，唐军进入高句丽的国境。

李世民是有信心的，当然此时他想不到，随着兵不血刃的占领了

白岩城，唐军征讨辽东的步伐，即将止步！

2、无奈的保守

白岩城的不战而降，让身在平壤城的盖苏文甚是恼怒，在他看来，孙代音就是个无耻的叛徒，该杀！

可他应该想到的是，辽东这片土地本来就应该属于中原人，自己占了那么长时间，以至于忘了本来拥有它的主人！

白岩城是高句丽国界的最后一道屏障，唐军现在已经长驱直入高句丽国内，盖苏文必须拿出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否则的话后果不堪设想。

唐军过了白岩城，进入高句丽国境后面面对的第一座城市就是三面环山的安市城（今辽宁海城市）。

为了阻挡唐军前进的步伐，盖苏文决定在安市城和唐军彻底的较量一番，在他看来，先前唐军的节节胜利，并不是唐军的战斗力多么强劲，而是因为自己过于保守，死抱住城市防守战不放，才导致现在的被动局面。

所以，消灭唐军，就在安市城！

为此，盖苏文下令让北部靺鞨萨（高句丽官名）高延寿和高惠卿率领高句丽、靺鞨共计15万人增援安市城，盖苏文特别强调了一点，这次作战千万不要保守，该攻出去的时候必须攻出去。

事实证明：高延寿和高惠卿两个人，确实不折不扣的是按照盖苏文命令去做的，只是两个人都犯了形而上学的错误，没有依据实际情况去变通和调整。

在大军临出发之际，高句丽有个对卢（高句丽官名）就对高延寿分析道：李世民东征西讨，发动玄武门事变，最终当上了皇帝，而且

国家在他治理下一片欣欣向荣，可见李世民是个著名于世的人才，现在唐军在李世民的率领下士气正旺，万万不可与之正面交锋，应该采取手势，唐军远道而来不能长期在这里呆下去，到时切断对方的粮道，唐军不攻自破。

应该说，这番分析确实切中了唐军的要害，可惜的是在高延寿看来对卢的话显然不如盖苏文的话有分量。

因为对卢决定不了高延寿和高惠卿能否升官发财！

所以对卢的话也只能是按鸡头啄米——白费心机！

贞观十九年（645年）六月二十一日，李世民率领唐军到达安市城30里外。

在闻听高延寿和高惠卿率领15万大军前来的消息后，李世民迅速召开了军事会议，研究作战方案。

“我分析高延寿的援军会有三种作战方案。”李世民首先发言。

“第一，15万大军扑面而来，与安市城的守军共同协作，同时依仗周围的高山，坚守不出，然后派出少量部队骚扰我军，我军则进不能立即克敌，退又有沼泽河流，势必困于此地。第二，迅速援救安市城，救出全城的人后，火速撤退。这样虽然没有打败我们，但至少可以保存实力。第三，猛冲猛打，与我军决一死战！大家认为高延寿会采取哪种战术呢？”说完，李世民眼含笑意眼睛环视众将。

所有的人都在思考，似乎三种战术都可行。

“哈哈！我提示大家一点，战术一是上策，战术二是中策，战术三是下策，大家这次猜猜看！”

“那肯定是战术一！高句丽人又不是白痴！”张俭随口说道。

张俭的说法得到了所有人的同意。

“不！我猜高延寿一定会用战术三！”李世民坚定的说道。

众人全都瞪大了眼睛，看着李世民，他们实在没有想到，这位战场老手你居然会给这么一个狗血的答案。

“我知道大家一定会问为什么？呵呵！”李世民继续说道。

“告诉你们，前边高句丽人都坚决使用它们擅长的城市防守战术，但我军连克数城一直打到高句丽国内，大家想一想盖苏文该是什么想法，所以我断定这一次盖苏文一定命令高延寿等人改变先前的战术！”

李世民猜对了！当然，这是他多年来在战场上历练的结果。

“陛下！高句丽派遣15万人马前来增援安市城，想必平壤城定会防守空虚，臣请带领5000精兵奇袭平壤城，攻下平壤城，这15万人一定会不战而降。

说话的人是李道宗！

李道宗的这个计策很像当年诸葛亮北伐魏国时，魏延所献的出兵子午谷的计策，都属于出险招，赌博的味道！

不过仔细分析李道宗的计策，并不是不可行，当时的高句丽不比当年的魏国，15万大军倾巢出动，平壤城防守确实空虚。

可惜，此时李世民和当年的诸葛亮一样，当场否定了李道宗的计策，不过和诸葛亮不同的是，李世民并不完全是因为思想保守，而是因为自己的兵力本就不足，如果李道宗一旦有什么闪失，唐军的士气将会遭受沉重的打击。

李世民不想因为出险招而毁掉先前的一切大好局面！

当然，这也意味着李世民无奈的错过了一次奇袭平壤城、彻底征服高句丽的绝好机会！

3、计划

唐军兵力不足，这是不争的事实。

本来东征高句丽的人马就不太多，算上张亮的海路总共将近10万人马，而且先前攻下那么多城市，需要部队驻扎防守，现在李世民手中可用的人马最多不超过4万人，所以他拒绝李道宗奇袭平壤城的计划，并不是不误道理。

李世民的设想是集中手中的全部兵力，用一种突袭合围的方式将高延寿的15万人马一举吃掉。

高延寿也的确很好的“配合”了李世民。

六月二十二日清晨，高延寿和高惠卿率领15万大军急速赶到了距离安市城东南八里的地方安营扎寨，由于人数众多，这15万人的行军营帐连起来共计40余里长。

连营扎寨实为兵家大忌，其中机动性不强是致命的弱点。

当然，李世民是绝对不会放过这个机会的。

经过短暂的思考后，李世民开始实施他的突袭合围计划：

第一步：忽悠。

李世民这一辈子不知忽悠过多少人，忽悠老爹，忽悠兄弟，忽悠对手，可谓“忽”功深厚，面对高延寿、高惠卿两个一根筋，李世民的仅仅几句话，就将两个人忽悠的感天动地。

李世民为两个人特意修书一封，信中是这样写的：

“我这次前来，是为了询问盖苏文为什么要擅杀国君，至于咱们两方兵戎相见，这可不是我的本意，前边之所以要攻打你们的几个城市，是因为我们粮草不够用，等到你们国家修好臣礼，朕答应你们以

前失去的灰加倍还给你们！”

粮草不够居然会大老远的攻打辽东？

询问事情难道需要海陆一起进军吗？

白痴都能看出来，李世民纯粹是扯淡！但让人意想不到的，这两个二杆子居然相信了！

而且下令撤掉防卫！

白痴是允许的，但绝不能白痴到这种地步！

看到高延寿和高惠卿就这么轻易地上钩，李世民心中不禁好笑，这可能是他平生忽悠的所有人中，档次最低、级别最低、智商最低的“三底”人员。

可惜了15万人马居然在两个白痴的手中被轻易的打垮！

在成功实施了第一步骤后，李世民开始实施第二步骤，和第一步骤相比，第二步骤是实实在在的杀招。

当夜李世民召开军事会议进行了相关的部署：

一、命令李世勣率领1万5千人，在安市城西边的山脚下布阵，任务是侧面截击高句丽援军。

二、命令长孙无忌率领1万5千人从安市城北面山谷绕到高句丽援军的背后作为奇兵，从敌军背后突袭。

三、李世民自己率领四千人马悄悄的爬到北山之上，从正面突袭敌军。

“各军务必在听到鼓声、号角声后一起从三面杀出，誓将高句丽15万人马生吞下去！”李世民下令说道，语气中带有必胜的信念！

李世民说完后，特意嘱咐李道宗，在三路大军突袭这15万人的时

候，务必率领人马死死的包围住安市城，坚决不能让安市城的守军出城，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部署完后，李世民开始实施他的第三个步骤，和前两个步骤相比，这个步骤颇有些诙谐的色彩。

李世民命令随军的工匠马上搭建受降用的帐篷。

这是什么意思？

在李世民看来，这一仗自己必胜无疑，受降的帐篷当然是为高延寿和高惠卿准备的。

“三天之内，这两个白痴必将在我事先准备的受降帐篷中，向我跪地求饶！”

言罢，李世民的嘴角露出了一丝得意的微笑！

4、薛仁贵

六月二十二日清晨，一切准备就绪。

当高延寿发现李世勣在西山脚下布阵的时候，他当时马上意识到自己被李世民忽悠了，清醒之余的高延寿立即集合兵马，准备趁李世勣立足未稳，实施突袭！

可惜高延寿的目光过于专注，全部的注意力都集中李世勣这一边，丝毫没有发觉身旁还有长孙无忌和李世民。

高延寿的突袭策略是正确的，没有关注自己周围的情况是错误的，仅仅就这一个错误，足够失去拥有15万兵马的优势。

因为李世民是个善于抓住敌人犯错的瞬间，给予致命打击的老手！

很快，高延寿就领教了李世民的这一点。

就在高延寿准备对李世勣进行突袭时，忽然听到了一阵嘈杂的鼓声，紧接着就是一阵不规则的号角声。

这是三路唐军发起总攻的信号。

鼓声起，号角鸣，三路唐军以水银泻地般的攻势向高延寿的四十里连营发起了猛烈的冲击。

高句丽军营顿时大乱！

“不要慌张！不要慌张！立即集合，反击！反击！”高延寿慌乱之中不断喊道。

在这种乱成一锅粥的情况下，主帅的话没有丝毫的分量，人的逃生本能促使这些士兵们慌乱的抱头鼠窜。

3万唐军猛冲猛打，将高延寿的四十里连营冲的七零八落，此时就连老天爷也在为唐军打的这场漂亮仗而鼓掌叫好。

天空顷刻间电闪交加，雷声轰鸣，大雨倾盆而降！

本来高句丽士兵的神经已经十分脆弱，雷声轰鸣之际，所有的人都几近于崩溃。

抵抗？也许在那一刻只是个传说。

李世民站在北山之上正在观望着一切，山脚下这场惊天动地的厮杀，他全都看在眼里，这一切都是他的杰作。此时，李世民觉得自己就像是操盘手一样，山下共计18万人的动向全都操控在他手里。

这种感觉实在太棒了！

就在李世民陶醉于自己的“杰作”中时，他忽然发现山脚下一个身穿白盔白甲的士兵冲向高句丽的中军大营勇猛的冲去，没有人能拦住

他，正所谓来一个杀一个，来两个斩一双。

试想一下，山脚下黑压压的一片，猛然之间冒出一个白晃晃的好像怪物一样的人，的确是吸引眼球。

“这是谁啊？”李世民自言自语。

在他看来，这个人敢身穿白盔白甲进行战斗，至少说明这个人不怕死。

白色固然惹人注目，但同样会成为敌人进攻的靶子！

此时的李世民当然不知道这个普通士兵的名字，因为在此之前，这个士兵真的是默默无闻。

但从现在开始，这个士兵因为这场厮杀，将迎来他人生的转机。

这个士兵的名字叫薛礼，字仁贵，以字行世。

东征高句丽是薛仁贵平步青云的开始，更是他迈入大唐名将之列足以名垂青史的起点，在不远的将来，你会从薛仁贵这里，听到很多传奇故事，例如“三箭定天山”、“神勇收辽东”、“脱帽退万敌”等。

一生驰骋沙场40余年，就从高句丽的这场“围城打援”战开始。

高调亮相！荣耀一生！

事实上，此时的薛仁贵也没有想到，二十多年后，高句丽的问题，最终还是由他来解决！

薛仁贵的异常行为，引起了李世民的关注，他对这个年轻人极有一种钦佩之情，又有一种好奇之心。

无论如何，让皇帝能够成功关注自己，薛仁贵的这身白盔白甲就算没有白穿。

至于他这身打扮是否就是为了引起皇帝陛下的主意，由于薛仁贵

先生一生没有亲口给出标准答案，所以大家只好用心去猜了。

李世民凭借自己高超的军事指挥，用3万唐军一举成功打垮了高延寿、高惠真的15万援军，这一战李世民又刷新了以少胜多的军事记录，接下来事先计划的第三步骤将顺利实施。

六月二十三日，高延寿带领残余的2万多人向李世民投降。

就在那个事先准备好的帐篷里，李世民举行了受降仪式。值得一提的是，高延寿和高惠真两个人是爬着进的帐篷！

敢犯天威者，这就是下场！

“你们不过是两个东夷少年，在你们国内嚣张一下还可以，至于战场上兵戎相见，决胜于千里之外，你们还差的太远，还敢和我交战吗？”

“不敢！不敢！天可汗的威名，我等已领教！”两个人伏在地上，始终不敢抬起头来。

“哈哈哈哈！算了！算了！朕乃宽容大度之人，让你们萨纥（高句丽官名）以下的酋长，到我们那里去居住，其余的人全都放回平壤城！

李世民始终不曾忘记攻城为下，攻心为上的道理！

当然攻心为上也是有不同策略的，放走高句丽人后，李世民并没有对随高句丽人一起对抗唐军的靺鞨士兵手软，下令全部坑杀！

李世民的意图很明显，让高句丽人感动之余，还有有所惊骇！

这一招的确很管用，在闻听坑杀靺鞨士兵的消息后，安市城旁边的后黄城、银都城守军全都吓得放弃城池，退回平壤城。

但安市城的守军依然没有动静。

莫非他们是足够的信心守住这座城吗？

5、死局

在李世民生吃高延寿15万援军的时候，安市城的守军丝毫没有动静。

表面看起来，似乎是李道宗包围的紧，以至于安市城的守军动弹不得，但事实上，在安市城外的这场打援战役中，安市城内的守军仿佛是视而不见，丝毫没有出手相救的意思，对于15万援军被李世民生吃，表现的毫不在意，任凭风吹雨打，我自岿然不动。

这明显不符合常理！要知道15万援军的覆灭，使得安市城更加成为一座孤城，守城的将领一定会明白这个道理，那为什么却又按兵不动呢？

顺便说一句，当时安市城守军将领的名字叫杨万春，事情的一切缘由其实都出在这位仁兄身上。

事实上，杨万春有自己的私心。原因是他对盖苏文甚为不满！

早在盖苏文杀掉高建武篡夺王位后，命令高句丽国内所有城市的守军将领向自己表达忠心，很多将领本着“识时务者为俊杰”的原则纷纷响应，可唯独安市城的杨万春偏偏不买账，这位性格刚烈的将军给盖苏文的回话是：跪天跪地跪父母，想让自己向乱臣贼子效忠，那是搬着梯子上天——没门！

盖苏文听完后，差点没背过气去！

恼怒之下，盖苏文下令出兵攻打安市城，可是让他想不到的是，一连几次攻打，安市城在杨万春的精心指挥下，宛若铜墙铁壁一般，毫发无损。搞得盖苏文很是无奈。

不过盖苏文心里也明白，杨万春虽然反对自己，但绝不是献城投

降之类的人，安市城有这样的人镇守，并不是一件坏事，所以对于安市城并没有往死里打，当然盖苏文也不想因为这件事而使军队蒙受无谓的损失。

就这样，杨万春继续做他安市城的土皇帝，而盖苏文并没有忘记杨万春那几句发狠的话，他只是在等待时机，一个合适的时机出现时，他必将至杨万春于死地。

安市城就这样在高句丽国内以其特有的方式存在着，一直到李世民兵临城下。

对于15万援军的覆灭，杨万春很是幸灾乐祸，在他看来，盖苏文派出高延寿和高惠真这两个二杆子来援救自己简直是笑话，安市城只要有自己在就绝对保证连只苍蝇也飞不进来。

在我看来，杨万春未免有些心胸狭小，在大敌当前之际，当以国家利益为重。

不过我们不能否认杨万春的军事才能，事实上，在是否攻打安市城的问题上，就连李世民都在犹豫。

在军事领域，李世民不是一般的牛人，可是在对待安市城的问题上，李世民显得有些优柔寡断，原因是李世民对杨万春的所作所为有所耳闻。

目前唐军深入辽东腹地，最好的办法当然是速战速决，尽快攻下平壤城是上上策，而现在杨万春又是块难啃的骨头，所以李世民想绕过安市城，采取避实就虚的策略，先攻打南面张俭包围的建安城，等拿下建安城后，在加紧对安市城的包围，那样胜算会更大一些。

不过这个方案遭到李世勣的反对。

李世勣认为暂时放弃安市攻打建安是冒险之举，建安在南，安市在北，也就是说唐军要背对安市城作战，一旦杨万春从后边拍上黑砖，唐军恐怕会陷入不利的境地，而且如果杨万春想到截断唐军的粮

道，那唐军将会彻底陷在辽东腹地而不能动弹。

李世勣的分析不无道理，而李世民的避实就虚策略也很有创意，有的时候解决一个问题很有很多种方式方法，正所谓“条条大路通罗马”，关键就在于你是否敢于尝试。

而战争是不允许你犯错误的，即使很小的疏忽就有可能造成全军的溃败，所以此时的李世民实在不敢冒险，对于唐军来讲，其实又是一次无奈的错过。

就这样，唐军继续留在原地加紧了对安市城的包围，不知不觉的双方陷入了胶着的状态。

一连很多天，唐军的进攻很不利，高句丽人除了用自己擅长的城市防守战术坚守城池之外，他们还运用了一种看起来只有市井泼妇们才用的招数——谩骂！

大家想一想泼妇们在骂人时候的那种神态，那种表情，那种语气，肯定会有一种扭曲的映像映入你的脑海，而高句丽人就是用这种方法不断地向唐军挑衅。

而且高句丽人很聪明，不到关键时刻坚决不张嘴，只在看到李世民的时候就开始破口大骂，虽然他们不认识李世民，但他们却认得皇帝的龙旗标志，只要见到龙旗，就说明李世民一定就在那里。

骂！给我使劲的骂！

唐朝皇帝一定没有“享受”过这种待遇。

让唐朝皇帝的辽东之旅，感觉不虚此行！

坦白地讲，李世民是很有城府的人，谩骂挑衅这种招数他见的太多了，可问题是当了皇帝的李世民的心境与当年东征西讨的秦王李世民是不一样的。

天子的威严是不允许任何人侵犯的！

所以对于高句丽人的谩骂，李世民表现的怒不可遏，恨不得立即将安市城夷为平地，将杨万春碎尸万段。

李世民这种心理失衡的状态，迅速在唐军中间蔓延，李世勣当时就像李世民提出了一个近乎于疯狂的建议：只要攻破安市城，城里边所有的男人全都活埋！

这个建议，得到了李世民的同意！

大家都知道任性、失神经、无意识是非理性的三种状态。而目前唐军上下表现的恰恰就是这三种状态。

准确的说是士兵无意识，将领失神经，皇帝任性！

兵家大忌就此犯下！

要知道围城的要义在于“围而不死”，也就是说在包围的过程中，一定为对方留下一条生路，这样城里的人才能看到希望，而只有看到希望才不会做殊死的搏斗，因为突围出去就意味着生存。

可是现在李世民已经掐断了安市城守军生存的希望，抵抗也是死，投降更是死，与其死的窝囊，不如壮烈的以身殉国。

抱定必死之坚守的信心，安市城的守军在杨万春的指挥下，坚强的抵抗着唐军一波又一波的进攻。

时间一点点的过去，安市之战陷入了死局！

6、放弃

安市之战陷入了僵持阶段，这对唐军是极为不利的，深入对方腹地不能速战速决，是兵家大忌。

唐军在安市城下已经足足耗费了20天的时光，丝毫没有任何进

展，的确是有些“望城兴叹”。

在此期间，已经投降的高延寿和高惠真为李世民提出过建议，他们认为与其在此拼消耗战，还不如先绕道攻打防守薄弱的乌骨城，然后一路向前直取平壤城，一旦攻下平壤城，安市城一定会不战而降。

这个计策和先前李道宗的奇袭平壤的策略有异曲同工之处，最重要的是得到了李世民的同意，李世民甚至已经开始下令集结兵马，准备向乌骨城挺进。

但就在众人即将分头去准备的时候，长孙无忌提出了反对意见。

长孙无忌的理由似乎很老套，但的确有道理，他认为如果这次东征高句丽来的是一般将领，这个计策是可行的，但现在皇帝亲征，一旦有什么闪失，谁来买单？

长孙无忌考虑问题是很有深度的，他是从国家的整体利益出发，进而做出判断，而不仅仅局限于辽东战局去分析。

最终，长孙无忌的话起了作用，李世民放弃了高延寿和高惠真的计策，继续围攻安市城。

有很多人认为，高延寿和高惠真的计策是李世民东征高句丽中最后一次攻取平壤城的机会，错过这次机会，李世民今后就再也不会有机会了。

实话实说，我并不这么看！

说的通俗点，高延寿和高惠真的是理论上可行，实际操作起来有很多不确定性。

1、唐军到目前为止已经显出兵力不足，平壤城是高句丽的国都，一定会有重兵防守，唐军又把我在短时间攻取下来吗？如果攻取不下来，唐军就彻底的陷在了高句丽国内。

2、就算攻下乌骨城，挥军直逼平壤，谁能担保安市城的守军不

会从背后拍黑砖，虽然杨万春和盖苏文势不两立，但那属于内部矛盾，当外敌来袭时，内部矛盾就会下降到次要地位。

3、目前唐军这点兵力，攻下平壤城又当如何？要知道占领就意味着接下来的坚守和治理，唐军有这个能力吗？

所以，综上所述，李世民这次东征高句丽，除了能出口恶气之外，不会有丝毫收获，事实很快就证明着一点。

安市城是唐军最难啃的一块骨头，但李世民有信心在最短的时间内将它拿下，当然这是他的一厢情愿。

在这里简要介绍一下安市城的特征，这座城市依山而建，城东明显高于城西，从远处望去是一个带有倾斜的城市。

为了尽快拿下安市城，李世民改变了先前只从一面进攻的策略，采取了东西夹击的方法，李世勣负责进攻城西，李道宗负责进攻城东。

在李世民看来，要让安市城的守军首尾不能相顾，自己才会有胜算！

但没多久就传来了李世勣进攻不利的消息，这的确难为了李世勣，李世勣进攻城东，属于自下而上的进攻——仰攻！既然是上坡，速度就会慢下来，所以唐军的攻城速度十分缓慢，而缓慢就意味着士兵有可能会“扎堆儿”的现象。

所以，只能成为安市城守军的活靶子！

一连攻了几次，唐军损失惨重，李世勣不得不赶快叫停！

不过相比于李道宗而言，李世勣的损失还不算太严重，而李道宗纯粹是上演了一处黑色幽默剧。

接下来就让我们看看李道宗这边出现的戏剧化场景！

7、脱岗惹的祸

在和李世勣分兵之后，李道宗的几次进攻也颇为不顺利。

安市城高大的城墙不断阻碍唐军的进攻，于是李道宗想出了一个办法，建筑土山试图以居高临下的姿态来进攻安市城。

这是个不错的想法，居高临下，安市城中的一切可以一览无余，李道宗可以依据城里的实际情况随时作出战术调整。

为了确保“土山工程”的顺利实施，李道宗采取了“且战且建”的策略，来实施他的方案，就是一面继续进攻安市城，一面修建土山。

为此李道宗命令唐军每天都对安市城进行不少于六次的进攻，士兵每次都要交替作战，并且要利用冲锋车、炮石、投石机等一切可以利用的攻城武器，尽可能的摧毁安市城的城楼、较低的矮墙等。不过对于唐军的进攻，安市城的守军并没有表现的慌乱，城墙被毁了，迅速竖起木栅栏堵住缺口，实在堵不住，诸多士兵亲自上阵，形成“人体盾牌”去填补缺口。

总之一句话，唐军休想踏进安市城半步！

针对现状，李道宗倒是显得并不急躁，他将自己的赌注全部压在了那座“土山”上，在他看来，只要“土山工程”竣工，拿下安市城指日可待。

那么李道宗的“土山工程”究竟建造的如何呢？

首先，为了建造这座土山，据史书记载，李道宗动用了将近50万人，虽然我认为这个数字有些夸大，因为如果真有50万人，李道还用费力建造土山？直接奇袭平壤城不就可以了，但这个数字至少说明建造这座土山动用了不少人力，所以说是个巨大工程。

第二，“土山工程”从建造之始，一直到竣工之时，一共耗费了六

十天的时间，也就是说唐军在安市城下至少呆了将近三个月的时间，算上唐军每天都要进攻安市城的伤亡情况，大家可以想一想唐军现在是个什么状况。

但无论如何，土山工程还是竣工了，当然绝对算不上圆满竣工，只因为那个戏剧化场景的出现。

在这期间，李道宗由于监督施工情况不小心扭伤了脚，从而影响了行走，鉴于安市之战的紧迫性，李道宗在土山建造好之后，命令手下的果毅都尉傅伏爱率军驻扎在土山顶上，密切注意安市城内的动向，而且李道宗叮嘱傅伏爱，这座土山是唐军目前唯一的至高点，一定不能马虎，必须要做到万无一失。

傅伏爱认真的点点了头，但就是没有记住！

在李道宗走后，傅伏爱并没有按照李道宗叮嘱的去做，他将坚守土山的重任交给了手下人，而他自己则擅自脱岗，所有的人都不知道他在做什么。

如果没有那场意外事故的出现，傅伏爱的擅自脱岗或许不会被李道宗发现，即使发现了最多也就是严厉批评。

但这场意外事故，却是李世民东征高句丽无功而返的导火索！

就在傅伏爱擅自脱岗没过多久，土山不知因为什么原因其中部分地方忽然崩塌了，典型的豆腐渣工程！

崩塌的土山倒向了安市城一面，城墙顿时出现了倒塌。

而前边我所说的戏剧化场景就在这里，在城墙倒塌的一瞬间，安市城的守军和唐军全都蒙了，双方全都愣在那里不知所措，大家可以想象两方士兵拿着刀枪站在原地互相对望时的情景，的确有些狗血！

但很快问题就出现了，唐军因为傅伏爱的擅自脱岗，唐军等于没有了带头人，接下来该进攻还是撤退，所有的人都不知道。

而安市城这边就不同了，杨万春在得到消息后，立即下令守军从倒塌城墙的一侧杀向土山一侧的唐军，因为杨万春也明白只要夺取土山，占领这个制高点，唐军攻取安市城的最后一线希望就会破灭。

拥有统一指挥的安市城守军向群龙无首的唐军发起了猛烈的冲击，其疯狂的进攻很快让唐军一败涂地，土山最终落在了高句丽人手里，随后他们在土山周围深挖壕沟，摆出了坚守的姿态！

六十天的心血，无数人的辛勤劳作，只因为一个人的擅自脱岗，而彻底葬送了唐军的有利战机！

当李世民听到消息后，愤怒的将桌子拍成了两半，下令将傅伏爱斩首示众。

“全力猛攻！夺回土山！三日内拿下安市城！”

李世民的已经喷射出了怒火，嘴角也开始颤抖！

8、撤兵

李世民始终没有放弃夺回土山，唐军的进攻犹如潮水一般，一时间土山周围双方一共聚集了将近上万人，不过唐军的进攻虽然猛烈，但高句丽人凭借着实现挖好的壕沟，有条不紊的抵抗着唐军的进攻，丝毫不见慌乱。

李世民三天拿下安市城的想法不过是个梦想。

目前的情况下，李世民是最着急的，而李道宗却是最害怕的，虽然土山失守他不是直接责任人，但他却负有领导责任，所以李道宗不顾自己一瘸一拐的样子，来到李世民面前，向李世民叩头请罪。

李世民明白此时治李道宗的罪丝毫没有意义，所以他学习当年秦穆公再用孟明的做法，赦免了李道宗，因为在他看来，前边还有许多硬仗等着李道宗去摆平。

不过老天爷并没有再给李世民心机！

从六月二十日到达安市城开始，一直到土山失守为止，李世民在此足足耗费了两个月的时间，未曾前行半步，虽然两个月对于大战来讲，不算是太长的时间，但是对于辽东这个地方来讲，时间对于唐军是十分宝贵的。

因为冬天即将来了！

辽东的天气不同于中原，一过了农历九月就会降下寒霜，气温急转直下，转眼间秋风就会转变为凛冽的寒风，紧接着草枯水冻，而唐军多为中原人，对于辽东的天气肯定极端的不适应。

李世民是真龙天子，但却左右不了老天爷的安排！

看着安市城那高大的城墙，李世民是不甘心的，当年杨广止步于辽东城下，现在他只比杨广前进了一步，而平壤城依旧是遥不可及！

贞观十九年九月十八日，李世民在经过了内心反复的挣扎后，终于下令撤兵，就像当年二战时德军已经望见莫斯科的钟楼时，却因为严寒的到来而不得不放弃一样，李世民在回眸安市城城楼上那高句丽的旗帜后，愤愤不已的黯然离开了这座他曾经下定决心一定要拿下的安市城！

至此，东征高句丽宣告结束！

值得一提的是，李世民对于杨万春还是十分赏识的，在临走前，特意赏赐杨万春百匹绸缎，而杨万春亦登城拜谢，遥送唐军回国。

站在国家的角度，你是我的敌人！

站在个人角度，我们是朋友！

平心而论，安市之战无论唐军还是安市城守军，双方攻防都表现出了极高的水准，所谓英雄惜英雄，虽然作为敌对的双方，但是最后李世民和杨万春都表现出了大度的骑士精神，可谓战争史上的一段佳

话。

东征高句丽，共攻拔玄菟、盖牟、辽东、白岩、卑沙、麦谷、银山、后黄等十余城，迁徙辽、盖、岩三州户口 7 万人入山海关内。共歼敌4万，降其大将二人，裨将及官人酋帅子弟三千五百，兵士十万人，并给程粮放还本土。又获牛马各五万以及大量的粮食。唐军自身损失近两千，战马死者十之七八。

从数字上来看，李世民是获胜者，但从远征高句丽的目的和意义而言，李世民是彻头彻尾的失败者。

本来经历了贞观十七年的政治地震后，李世民想借助东征高句丽的机会，打一场漂亮的胜仗，再展“天可汗”的雄威，让所有的人都知道大唐帝国依然是这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依然是所有人效仿的对象，可是随着东征高句丽的无功而返，李世民当初的目的并没有达到，相反高句丽依然延续着逢中原人不败的神话，自李世民即位后，东突厥、高昌、吐蕃全都不在话下，而高句丽却成为了李世民唯一没有征服的对手，这个遗憾，直到他死也没能弥补！

最关键的是，李世民的心境！

在这场战争中，李世民自始至终基本都是冲在最前，与士兵们一同前进，一同撤退，大家仿佛看到了二十多年前那个带兵四处征讨，虎虎生威的秦王李世民，人们似乎暂时忘记了他的皇帝身份，但所有的人都不知道，事实上，李世民实在调整自己！

因为贞观十七年的这场政治地震，给李世民造成了极大的心里伤害，怎样忘记伤痛？怎样才能走出过去的阴影？在李世民看来，唯有重新回到战场，找到当年的自己，才能渐渐的忘记过去。

当然忘记过去只是暂时的，但即使是短暂的忘记，也比时刻徘徊在过去的阴影中要强很多！

而胜利无疑是他最期望的，现在因为寒冬的到来，而不得不半途而废，李世民不仅没有走出曾经的阴影，相反，他的内心再次遭受打

击。

因为他平生从未败过，甚至面对敌人的时候，敌人只有两个选择，要么是死，要么就是投降。

可现在高句丽人却实实在在的为李世民上了一课！

在李世民看来，没有结果，就是失败！

心情极差的李世民率军走进了大唐的国界，不久他生病了，有些人的命运也即将改变！

第十四章 三人之死

1、刘洎的失误

东征高句丽无功而返，让李世民很是郁闷，气火攻心之下，在回来的路上，李世民病倒了。具体症状是生疮化脓。

对于有的人来讲，这是个机会。

比如李治！

贞观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李世民到达了定州。在定州监国的李治看到自己的父亲身处病痛之中后，毫不犹豫的用嘴将父亲疮里的脓吸出，就是这个举动，让李治在李世民的心中赚足了印象分，先前的怀疑和猜忌一切都烟消云散，也就是从这一刻开始，李治的太子地位才真的算是稳如磐石。

虽然我们无从考证，李治的这个举动是不是有作秀之嫌，或是有高人背后指点，但不能否认的是，在经历了贞观十七年的储位之争后，所有的人都不再希望李治的储君地位受到威胁，不论是来自皇帝，还是其他人。现在李世民已经放下内心深处的猜忌，这实在是大唐帝国之幸！

可以说，李世民生病客观上给了李治以巩固自己太子地位的机会，但是另一个人却因为皇帝陛下生病导致的糟糕心情而丢了性命。

这个人就是刘洎！

从萧铣覆灭，投降唐朝后，刘洎一直是顺风顺水，尤其是李世民即位后，刘洎平步青云的从给侍中一路升到左庶子、检校民部尚书。

李世民从定州出发东征高句丽时，特意让他和马周留在定州辅佐李治监国，总管礼、户、吏三部。尚书省一共才六个部，而刘洎一个人就管了三个，可见其受重用的程度。

表面看起来，刘洎当时是个炙手可热的人物，事实上，刘洎在朝廷的地位并不稳固。

大家应该还记得在贞观十七年的那场储位之争中，刘洎是支持谁的。

没错，魏王李泰！

从政治角度而言，站错队远比做错一件事要可怕，虽然后来李治当了太子，没有人再提起刘洎当初支持魏王李泰的事儿，但并不等于大家就忘记了这件事儿，甚至说太子党一派很可能在谋划抓住一个适当的时机，将刘洎拉下马。所以说，刘洎当时身居高位，并不是件值得高兴的事。

正所谓：枪打出头鸟，露多大脸，现多大眼！

不可否认，刘洎是个有才华的人，但缺点同样突出，他的缺点有点类似于当年的刘文静——狂妄！

李世民出征辽东前，曾经特意对刘洎做了一番交代，说自己马上就要远征了，你辅佐太子一定要尽心尽力，一定不能出现差错，我对你的期望值很高！

稍微有点头脑的人都能领悟李世民这番话的含义，这等于在说只要这次辅佐太子有功，未来很可能就会成为下一任皇帝的重臣，真可谓前程似锦！

可惜，我们的刘洎先生在听完皇帝陛下说完后，说了一句只有二杆子才会说出的话：陛下你就放心吧，大臣们如果有犯错的，我就直接把他杀了。

典型的二杆子+愣头青！

连皇帝都没说随随便便的就诛杀大臣，你一个为皇帝打工的，有什么权利诛杀大臣？

简直狂妄之极！

李世民听完后，倒吸一口凉气，当场就把脸沉了下来，不过大军即将远征，为了图个吉利，他并没有发作，而是用低沉的声音警告刘洎说道：“皇帝不谨慎会失去大臣，大臣不谨慎会丢命的，你性格耿直，甚至有些狂妄，如果不改的话，早晚会吃亏啊！”

言罢，李世民拨转马头带领大军离去，剩下刘洎愣在原地不知所措！

在我看来，这是刘洎一生命运的转折点，而最终造成他悲剧的起点就从这里开始的！

2、刘洎之死

应该说在辅佐李治监国的这段时间，刘洎的工作做的还是相当出色的，而且李世民回到定州后，听说皇帝陛下生病，还和马周特意前往行宫去看望皇帝，刘洎所做的这一切都合乎一个做臣子的标准，但最终导致他悲剧结局的关键点在于刘洎从皇帝行宫出来后的态度。

就在刘洎刚刚走出皇帝行宫时，碰到了几个同僚，这几个同僚就向刘洎询问皇帝的病情，想必这几个同僚的级别一定比刘洎要底，平时也没有机会能见到皇帝，今天看到了刘洎可能是出于客套，随便问了一句。

“刘尚书，皇上的身体如何啊？”

“哎！皇帝病的很严重，真是让人担忧啊！”

刘洎随口说着，当然他并没有想到这句话为自己埋下了祸根！

史书上没有记载刘洎在觐见李世民的时候，李世民是个什么状态，我想应该是卧病在床，甚至给人一种虚弱的感觉，不然的话，刘洎绝对不敢和同僚这样说！

小时候，老师告诉我，要做个诚实的人，好孩子不能撒谎！

长大了，很多人告诉我，善意的谎言必不可少！

可惜，刘洎不懂的这个道理！

刘洎将自己所看到的，所想到的，毫无保留的，掏心窝子的一股脑的倒了出来，说完后摇摇头面带忧虑的转身离去。

我相信刘洎的忧虑是出自真心的，但事实证明，别人未必理解，甚至是歪曲！

不久后，李世民接到密报，说刘洎图谋不轨！

告密的人是褚遂良！

在向皇帝陛下汇报情况的时候，褚遂良将不久前刘洎和同僚说的那些话，告诉了李世民，只是，他篡改了内容：

“陛下！刘洎上次从您这里走后，和同僚们说您病情严重，他还说陛下生病，国家的事也不用忧虑，如果陛下一旦有什么三长两短，当辅佐太子行伊、霍之事，大臣如果有异议的，就直接杀掉，这样自然而然就会安定！”

褚遂良说话的声调并不高，但句句都像尖刀一样，扎在李世民的心窝里。伊尹、霍光是什么人物？除了辅政有功之外，历史上给人印象最深的是专权！

李世民当然不希望在自己百年之后，出现伊尹、霍光之类的人物，现在刘洎居然公开表态要做这样的人，李世民岂能容忍？不过李

世民还是决定把事情弄个水落石出之后，再做处理。

所以，他给了刘洎机会！

于是在李世民病情有所好转后，他立即召见刘洎前来对质这件事。

“刘尚书，有人在朕面前，说朕病的时候，你十分担心朕的病情，朕甚感欣慰啊！”李世民缓缓的说道。

听到李世民这么说，刘洎顿时觉得高兴起来，立即说道：“这是臣应该做的，臣的确很是担心陛下的龙体，真怕有什么闪失！”虽然刘洎的语气有些低落，但谁都听得出来，刘洎的话是发自内心的逾越，毕竟得到皇帝的表扬不是件容易的事儿。

双方的开场白，是在一种和谐氛围内进行的，但这次谈话，毕竟不是表彰，所以李世民接下来说的话，才是正题。

“不过，朕还听说，上次你看望朕之后，和同僚们说在朕百年之后，你立志要做伊尹、霍光那样的人，而且还说大臣有异议的立即杀掉，只有这样才会安然无恙，有这回事儿吗？”李世民冰冷的眼神紧盯着刘洎。

刚才还一脸灿烂笑容的刘洎，此时脸已经变的铁青！

“陛下！臣没有说过这样的话啊，这是小人在诬告臣啊，请陛下明察！”。言罢，刘洎连连叩头！

李世民长吸了一口气，凝神沉思了一会，然后说道：“你还记得朕出征辽东前，你曾经和朕说过的话吗？”

这句话的意思很明白，朕不愿相信你会说那些话，但是你曾经确实流露过自己的意图。

事实证明，如果给领导留下不好的印象，任凭你怎样努力拼命的工作，想要改变你在领导心目中的形象，也不是件容易的事儿！

霎那间，刘洎已经汗流浹背！

直到此时，刘洎才意识到自己目前已经处在极度危险的境地，怎么办？必须要找到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说过那些话的证据才行。

灵光闪现的一瞬间，刘洎想到了一个人。

马周！

上次是马周和自己一起前来看望皇帝的，和同僚说皇帝病情的时候，马周也在身边。对，让马周作证，我确实没有说过火的话。

刘洎的脑子飞速运转之后，开口说道：

“陛下！马周可以证明臣确实没有说过那些话，陛下可以召马周前来询问！”

“宣马周立即前来！”李世民丝毫没有犹豫！

马周来了，刘洎似乎看到了希望！

可是让刘洎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在李世民问完马周后，马周选择了沉默！

在李世民看来，沉默等于默认！

“马中书（马周时任中书令）！你为什么一句话不说？你和皇帝实话是说啊？”刘洎急的已经流出了眼泪。

马周依然沉默！

刘洎绝望了，马周这颗唯一的救命稻草，最终他也没有抓住！绝望之下的刘洎孤零零的站在那里，眼前已是一片模糊。

“赐白绫三匹自尽，保全尸首！”这是李世民留给刘洎最后的话！

刘洎最终自尽于家中，本来可以前程似锦，本来可以大展宏图，

但最后却落得如此下场，刘洎的悲惨结局，固然有其性格上的原因，但是综合当时整个事件来看，中间似乎有很多疑点。

褚遂良为什么要诬告刘洎？

马周为什么要选择沉默？

李世民为什么那么不留情面的将刘洎杀掉？

甚至说刘洎真的罪当致死吗？

在刘洎之死的背后，是否隐藏着什么秘密呢？

3、隐藏的秘密

自古以来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的确有些无奈，这是做臣子的悲哀。除非有少数几个猛人拍案而起，将皇帝直接做掉（比如盖苏文）。不过在李世民的贞观时代，尚且无人能够做到这一点。

所以，面对那三尺白绫，刘洎别无选择！

但刘洎的死在当时来讲，仅仅是个表象，事实上，刘洎的死除了是因为他说了不该说的话之外，其实还隐藏着很深的玄机。

接下来，我们就来分析下，在刘洎之死的背后究竟隐藏着什么？

在弄清这个问题之前，首先让我们回望一下贞观十七年的那场储位之争。

在那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中，李承乾因为种种原因，率先出局，接下来最有希望的就是李泰，而刘洎那个时候恰恰是李泰阵营中的一员，后来李泰因为自己的疏忽，成为了第二个出局者。

最终，在长孙无忌、褚遂良等人的力挺下，李治这匹黑马杀出，并且笑到了最后。

接下来在李治被立为太子后，随着地位的不断巩固，长孙无忌一派顺理成章的成为了朝廷中实力最大的一派，同时这一派也势必会成为未来朝廷的顶梁柱。

而刘洎恰恰不是这一派的人。

不可否认，在李治被立为太子后，刘洎也确实一心一意的辅佐新太子，有的时候还提醒李世民要教育好太子，未来要成为贤君。

显然，刘洎并没有将自己曾经支持过李泰放在心上，其实“宽仁孝友”的李治也没有因为刘洎曾经是李泰阵营的人而排挤打压他，仅从这两个人的角度来看，合作还是不错的。

但问题的关键是，朝廷不仅仅是由这两个人组成的！

事实上，刘洎的命运还掌握在长孙无忌一派的手中，我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在当时刘洎显得有些势单力孤。

长孙无忌一派因为未来会成为朝廷的顶梁一派，所以在当时是最受宠、最得势的一派，他们不允许有任何公开反对者、非暴力不合作者和非本派人士的出现。

而在长孙无忌一派看来，刘洎就属于第三类人，只因为他曾经支持过李泰。当然，如果刘洎当时的官职不算高，不是什么实权人物也就罢了，而偏偏刘洎当时是身居高位，而且大有总揽一切大权之势，对于长孙无忌一派来讲，刘洎这样的人物简直就是定时炸弹！

所以结论就是：刘洎越受到重用，其实处境越危险！

我猜想，在刘洎当时大展身手之时，长孙无忌一派一定在暗中紧紧的盯着刘洎，并且下定决心找个合适的机会将刘洎往死里整。

所以，我们也就不难理解褚遂良为什么会向李世民诬告刘洎了！

但是，长孙无忌一派诬告刘洎，并不能决定他的生死，生杀大权还是在皇帝李世民手里，那么疑问就出来了，雄才大略的皇帝李世民

真的就相信刘洎就说过那些话吗？

在我看来，答案是否定的！

我们说一个细节，刘洎在自尽之前，曾经找旁边的监察人员要过纸和笔，想最后给皇帝写些东西，但是遭到了拒绝，后来李世民知道后勃然大怒，将相关的人员全都下狱治罪，从这个细节我们至少可以猜出李世内心深处的想法，那就是赐刘洎自尽并非出自本心。

但李世民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答案是怕引起未来朝政的混乱！

李世民明白除了选好储君之外，还要为未来的储君搭建良好的班底，现在长孙无忌一派就是未来的班底，这一点毋庸置疑，所以在这一派忠心耿耿的前提之下，皇帝在某些方面要学会妥协。

比如排挤打压异己！

我相信当褚遂良向皇帝李世民诬告刘洎的一瞬间，李世民早已经看出长孙无忌一派的心思，只是他没有办法，因为他不可能永远的活在这个世界上，当自己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未来的李治要依仗长孙无忌一派的。为了李唐皇室的未来，他必须要妥协。

所以，李世民杀刘洎是向长孙无忌一派的妥协！

其实，这更是一笔政治交易，皇帝献出的是良心，长孙无忌一派献出的是未来的忠心。

而马周那个现场的沉默不语，更加可以说明，长孙无忌一派已经是朝廷中成势的一派，所有的人都必须依附这一派，即使是马周这样的人也不例外。

正所谓：顺我者昌，逆我者亡！

刘洎的死其实是个标志，他标志着长孙无忌一派即将登上历史舞

台。在不远的将来，“长孙无忌”这个让所有人即崇拜又忌惮的名字，会很长时间印刻在人们的心中，即使是未来的皇帝李治对于这一派都会费些脑筋，当然那个时候李世民已经看不到了！

归根到底一句话，刘洎其实罪不当死，他其实是政治斗争的牺牲品，原因是他曾经站错了队伍，不能否认刘洎一直极力在忘记过去，但长孙无忌一派却始终不会忘。

在成功做掉刘洎之后，长孙无忌一派继续寻找目标，他们发誓要将异己全部排挤打压掉，立志打造一支纯洁的队伍！

很快，他们找到了下一个目标！

这个人就是张亮！

4、张亮的历程

从李世民角度而言，张亮属于嫡系！

大家应该还记得玄武门事变之前，张亮是怎样咬牙顶住李元吉严刑拷打的，这样的人想不得到李世民的重用都很困难。

张亮“打死也不说”这股倔劲儿让李世民很是感动，在李世民即位后，张亮得到了重用，尤其在贞观十年前后李泰倍受宠爱之时，李世民特意让张亮代替李泰前去镇守相州，张亮也因此升为金光紫禄大夫（正三品）。

从此，张亮成为了李泰阵营中的人！

史书上记载张亮“外敦厚而内怀诡诈，人莫知之”，说明张亮是个城府很深的人，在相州主政期间经常微服私访，拿手的绝活是破案，在当地破了很多悬案，而且时刻想着老百姓的疾苦，抑制豪强，抚慰问济贫，在当地获得了良好的口碑。

如果张亮照此发展下去，其实是很有前途的，但也许是因为性格的原因，从贞观十九年以后，张亮的仕途道路急转直下。

前边我们提到过贞观十七年的时候，张亮曾经密报李世民说侯君集谋反，虽然当时李世民因为某种原因没有治侯君集的罪，但是张亮却因为密报有功而得到了李世民的重用，被任命为刑部尚书，贞观十九年又跟着李世民东征高句丽，这一切说明张亮在李世民的心中位置还是十分重要的。

但“内怀诡诈”的性格，最终最终害惨了张亮，这一切都源于三个人的出现。

第一个人：程公颖。

程公颖的身份按照现在的话来说就是个算命的，张亮在相州时和他成为了好朋友，既然是好朋友就无话不谈，两个人曾经有过这样一番对话：

张亮：相州这个地方人气很旺，有人说过不了多久这里会出现王者，你认为呢？

程公颖：卧似龙形，必当大贵！

在旁人看来，程公颖的话明显是在拍马屁，可是正所谓旁观者清，当局者迷。在张亮的内心深处开始有了一些躁动，这是一种来自于人性弱点最本质的暴露，在当时来讲，它未必能产生什么效果，但对于张亮这种心怀诡诈的人来讲，的确是很敏感的。

第二个人：公孙常。

公孙常的职业和程公颖是一样的，唯一不同的就是他比程公颖更能忽悠，更能拍马屁。

在听了上次程公颖的话后，张亮的脑子里始终回味必当大贵的含义，可以说程公颖的话已经让张亮有些着了魔，为了印证程公颖的话

是否准确，这次借着和公孙常谈话的机会，张亮率先开启了这个话题：

“我曾经听说图谶上说‘有弓长之君当别都’（含义是姓张的人可能会自理为王），虽然有这样的说法，我实际是不想听到的。”

典型的虚情假意！你要是真的不愿意听到，为什么主动提这个话题？

公孙常的反应还是很快的：名应图录，大吉！

既然你爱听，我就可以说，反正吹牛不用上税！

从公孙常这里，张亮印证了程公颖的话！在张亮看来，两个职业算命者，都说自己有王者风范，那所言一定不虚！

事实证明：当很多人都说你是个天才时，如果你自己真的认为自己是天才，其实你已经变成了蠢材！

张亮仅仅经过了两个人的忽悠，就开始觉得自己非同常人，所以接下来，他所做的愚蠢事情也就不足为奇了。

自感非同一般的张亮，开始了自己独特的行为方式，不像李承乾、侯君集那样密谋不轨，也不像李佑那样公开造反，更不像李泰那样处心积虑的算计。

张亮的做法颇有些哗众取宠的味道。

他居然收养了500个干儿子！

这本来是张亮的私事，但对于身居高位的他来讲，这的确不是什么好事，很快有人向李世民密报张亮蓄意谋反！

于是第三个人出现了。

5、张亮之死

第三个人的名字叫常德玄。

关于常德玄这个人，史料上并没有记载他的确切信息，只知道他是陕州（今河南三门峡）人。

他的出现，将为张亮带来厄运！

贞观二十年（公元646年）三月二十日，常德玄向朝廷密报张亮和程公颖、公孙常曾经的谈话内容，同时将张亮收养500个干儿子的事情也告诉了朝廷。李世民在得到消息后，命令马周等人调查这件事情，马周在审问的过程中，遭到了张亮的否认。

马周不敢怠慢，将调查报告呈交给了李世民，在看完马周的报告后，李世民决定亲自审问张亮、程公颖、公孙常、常德玄四个人，在李世民看来，张亮不承认是因为没有人抓到他确凿的证据，李世民明白要想让张亮认罪，必须要有当事人作证，所以程公颖、公孙常两个人至关重要。

这次审问对于张亮个人来讲是性命攸关的！

在四个全都到齐后，李世民率先发问：

“张尚书，你旁边的三个人你都认识吗？”

“回禀陛下，臣全认识！”

“张尚书曾经和他们说过什么吗？”

“回禀陛下，臣和这两个人是朋友，我们是无话不谈，不知道陛下指的是什么内容。”张亮故作镇静的说道。

李世民的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但是在场的所有人都感觉到了一丝杀气，皇帝大人亲自召见，很有可能是站着进来，躺着出去。

“你们两个人说说吧！”李世民的双眼瞬间盯向了程公颖和公孙常！

霎那间，两个人似乎感受到李世民眼神中那凛冽的寒光，那是一种让你看起来不经意间感到畏惧的眼神，让你瞬间可以失魂落魄。

不可否认，程公颖和公孙常作为职业算命者，也是见过世面的人，但是面对高高在上的大唐皇帝，两个人实在是心虚！

所以，接下来就产生了戏剧化的一幕，还没等李世民正式审问，两个人已经开始招供。

“陛下！陛下！是张尚书问我们他是否有王者之相！不是我们主动要说的啊！”程公颖首先招供。

“是啊！陛下！张尚书和我谈话，我必须要顺着说啊，其实这并非出自我的本心啊！”公孙常紧跟着说道。

正所谓墙倒众人推，破鼓万人锤！

张尚书，我们两个人现在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所以哥们义气暂时就先不要提了！

两个人说完，张亮已经是面色铁青！

“陛下，这两人是因为怕死，所以才诬陷臣啊，请陛下明察！”张亮说完叩头于地！

目前这种场面是李世民最愿意看到的，程公颖和公孙常到底是两个凡夫俗子，李世民的一个眼神，就彻底将他们电晕！

而张亮完全陷入了窘境！

“陛下！这下能证明臣所说的话都是真实的了吧！”最后，常德玄依然不忘添油加醋。

李世民是时候收起了先前的笑容，下令将张亮、程公颖、公孙常三个人先行收押，待商议后再做决定！

张亮等三人被收押人员押出大殿后，李世民便开口问旁边的大臣：

“张亮居然养了500个干儿子，他究竟想要干什么呢？看来的确是要买谋反啊！”表面看起来，这是好像是自言自语，其实他向大臣传到了一个信号。

在李世民说完，朝堂之上所有人异口同声的说道：

“亮罪当诛！”

声音洪亮，节奏整齐划一，和上次处理侯君集的问题时一模一样！

可是就在此时，一个声音忽然想起。

“陛下！亮反型未惧，不能轻易诛杀啊！”说话的人是将作少监李道裕。

很长时间以来，我对李道裕在当时划破朝堂寂静的这句话很是钦佩，在那个所有人，包括皇帝在内都已经统一认识的情况下，一个人只身站出来提出反对意见，不是谁都能做到的，所以仅凭这一点，官职不高的李道裕绝对比那些唯唯诺诺的人要伟大。

当然他也没有想到，在不远的将来，他的这句话会让他得到了李世民的重用！

不过眼下，出于某种原因，李道裕的话还不能起作用，张亮最终被斩于市，死后全家被抄，心怀诡诈最后落得惨死的下场，的确让人深思！

张亮的所作所为，最终落得这个结果也不算愿望，但是细究起来，李道裕的那句话也不是不无道理，和刘洎之死一样，其实张亮也

是政治斗争的牺牲品，虽然自始至终我们没有看到长孙无忌一派从中有什么行动，但是仔细分析，我们从一些蛛丝马迹中还是能感觉到张亮之死和长孙无忌一派有着密切的联系！

6、杀人于无形

从张亮的所作所为来看，最终落个惨死的结局并不冤枉，但如果你认为仅仅是因为他自身的原因，那就大错特错了，事实上，造成张亮惨死的结局，长孙无忌一派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我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张亮之死和刘洎之死一样，过程中有几个疑点。

第一个疑点：常德玄的身份。

常德玄的身份史料上并没有明确的交代，估计不是朝廷的官员或者知名人士，那么张亮在相州和程公颖、公孙常的谈话他是怎么知道的？而且一个没有一点背景的人居然敢向朝廷上报朝廷大员的私事，可见在这个人背后一定隐藏着支持者。

第二个疑点：朝臣的态度。

当李世民在朝堂之上询问张亮的案子该如何解决时，除了官职不高的李道裕之外，所有的朝廷大员全都异口同声的说张亮该杀，难道是巧合吗？还是这本来就是提前预谋好的？

第三个疑点：张亮的身份。

贞观十九年东征高句丽回来后，首先刘洎被杀，前边我们分析过这是长孙无忌一派积极运作的结果，紧接着就是张亮被诛，而张亮也曾经是李泰阵营中的人，前后连续两个李泰阵营的人被杀，难道这一切也是巧合？

还是这本来就是一起政治谋杀？

在我看来，这绝不是什么巧合，而是长孙无忌一派蓄意而为。

不过张亮的案件，我们自始至终没有看到长孙无忌一派有任何行动，其实这反而说明这一派的人全都是整人高手，他们采取了与整倒刘洎完全不同的策略，那就是杀人于无形！

接下来，我将为大家分析其中的玄机！

在我看来，长孙无忌一派早已经瞄准了张亮，只因为他和刘洎一样，曾经是李泰阵营中的人，而且身居高位，对长孙无忌一派是个威胁。

长孙无忌整倒刘洎的策略是诬告，那么接下来想要顺利整倒张亮，如果还是使用诬告的策略，就显得有些缺乏创意，一来张亮不像刘洎那样当着长孙无忌一派的人说过过火的话，二来如果继续诬告，会引起皇帝的警觉，虽然李世民明白长孙无忌一派排挤打压异己的意图，但总是没完没了的陷害别人，会让皇帝反感，显然这是不利于长孙无忌一派在朝廷立足的。

正所谓：来说是非者，必为是非人！

明白这个道理之后，长孙无忌一派开始使用升级版本的打压之术，也就是将本派的人全部隐藏，暗中操作，待时机一到给予致命的一击。

所以，我猜测那个告密的常德玄很有可能受到了长孙无忌一派的指使，有的朋友也许会问，常德玄只是个普通人，他怎么会和长孙无忌一派扯上关系呢？

其实要弄清这个问题很简单，在当时来讲，长孙无忌一派不仅仅局限于朝廷，很多地方大员都依附于这一派，而常德玄很有可能是受到陕州当地依附于长孙无忌一派的官员的指使，进而上报张亮图谋不轨。

至于张亮和程公颖、公孙常的谈话，常德玄是如何知道，世界上

没有不透风的墙，正所谓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

指使常德玄上报朝廷，只是长孙无忌一派扳倒张亮的开始，那么接下来的一个环节将至关重要，那就是当李世民征询意见的时候，该怎样表现。长孙无忌一派的人明白，张亮的案子不同于刘洎，养500个干儿子也不一定就是造反，所以在证据不确凿的时候，李世民必定会朝臣商议该如何处理。

而这正是长孙无忌一派的人所愿意看到的，所以“亮罪当诛”的声音不失时机的响起，也就不足为奇了，你可以认为是心有灵犀，也可以认为是事先早已经排练好的。

不管怎样，这句话一出口，张亮基本上已经宣告死刑！

所以，张亮之死，看似是因为心术不正导致的，其实在这背后，隐藏着长孙无忌一派的推波助澜。

如此看来，长孙无忌一派整人的手段已经练到了炉火纯青，在今后很长的时间里，在朝廷内部将所向无敌，直到那个女人的出现。

张亮之死对于李世民来讲，未必知道是长孙无忌一派在运作，但是在他内心深处，知道张亮是李泰阵营中的人，和刘洎一样，张亮因为曾经站错了队，所以现在必须要承担后果，他和刘洎唯一不同的是，张亮加入李泰的阵营，是李世民安排的。

正所谓：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值得一提的是，在张亮被斩的一年后，刑部正好缺人，很多人都向李世民推荐人选，最后李世民选中了李道裕。

所以我说，张亮的死，李世民心其实是很矛盾的，有的时候牺牲别人，成全自己的滋味并不好受！

刘洎、张亮两个曾经李泰阵营中的人，在李世民和长孙无忌一派的“非显性”合作下，算是被冤杀，不过和接下来这个人相比，他们两

个人还不完全冤枉，毕竟两个人因为性格的原因说过不该说的话。

而接下来的这个人，却是实实在在的被冤杀，只因为他的名字，当然根本的原因还是因为李世民的猜忌之心。

这个人的名字叫李君羨！

7、天象

李君羨本来是王世充的手下，降唐后成为了李世民手下的一员猛将，由于作战勇敢，深得李世民的赏识，贞观九年由于西征吐谷浑立下战功，晋升为左武威将军，封武连郡公，率领禁军把守玄武门。

没有人比李世民更加知道玄武门的重要性，而让李君羨前去镇守，说明他在李世民心中是个什么位置。

李君羨的名字很好听，“君羨”乃君子羡慕之意，连君子都羡慕的人，可见这个人一定不一般，李君羨的经历确实不一般，本来可以有个很好的前程，如果不是因为自己的小名犯了大忌，他可能会像薛仁贵那样成为未来大唐帝国新一代的战将。

这一切都从那场诡异的天象开始！

贞观二十二年（648年）六月的一天，长安上空出现了奇特的天象，人们抬头仰望天空忽然发现天上有两个太阳，一个明亮，一个昏暗。这个天象在中国古代有一个专用名词叫太白昼见。

其实所谓的太白昼见运用现代科学知识来解释就是金星在白天显现，明亮的那个是太阳，昏暗的那个是金星。我们现代人都知道这是奇特天文现象，不值得大惊小怪。可是在中国古代人们看到这种天文现象时，会认为它是有寓意的，也许是上天带来的某种启示。

很快，朝廷的太史（观察星象的官员）撰写了观察报告上报给了李世民，报告中有一条让皇帝很敏感的三个字：女主昌。

所谓“女主昌”就是说有女皇帝要兴起。李世民在看完报告后，陷入了郁闷之中。恰好此时长安城中流传着一本《秘记》，其中大意是说唐朝建立三代之后，女帝武王将取代李氏而拥有天下。

《秘记》的内容结合太史的观察报告，李世民顿时觉得心惊肉跳，唐朝建立后到李世民这里是第二代，如果天象和《秘记》的内容属实，那也就意味着到儿子李治那里，这位女主就会兴起，这对于辛苦打下大唐江山的李世民来讲，是绝对不能接受的。

联想起太子李治柔弱的性格，李世民更加疑虑，但眼下他的确找不出什么更好的办法，无奈之下，李世民召见当时朝廷最具权威的谶语大师太史令李淳风前来询问。

“李太史，现在天象是太白昼见，而且民间流传的《秘记》又说三代之后有女主武王当皇帝，这是真的吗？”李世民忧虑的问道。

“陛下！这个确实是真的，臣研究天象已经一辈子了，从来没有错过。其实这个人现在已经在陛下的宫里，是陛下很亲近的人，从现在开始不过三十年就会称王天下，到那时会把唐朝的皇室子弟屠杀殆尽，而且这是天意，不可改变！”李淳风回答的很详细，也很诚恳。

听完李淳风的话后，李世民的脸色顿时阴沉下来，到不是因为李淳风说的有些露骨，而是作为大唐帝国的皇帝，他是不甘心未来会出现李淳风说的那种情况。

此时，李世民的脸色开始露出凶光，目前他唯一可以利用的是手中的权利，于是他开口问道：

“把姓武的女人全杀掉如何？”

“没有用的，这是天命，人力不可违也！那个人不会被杀死，如果陛下大肆屠杀姓武的女人，不过是多杀些无辜的人罢了。我倒是认为从现在起三十年后，那个女人已经老了，或许出于慈悲之心，为祸之心有所减轻，如果陛下现在杀掉她，上天可能会降下更加强势的，到那个时候，陛下的子孙恐怕一个也不会留下来！”

李淳风的声音很低沉，说完后缓缓的闭上了眼睛，多年的经验积累让他对任何事情都保持着镇定。

从李淳风的神态中，李世民似乎感到了一种绝望，大殿中寂静的似乎能听到两个人的心跳声，高高在上的大唐皇帝面对天意是那么的脆弱，是那么的渺小！

直到今天为止，我依然认为李世民和李淳风的这场谈话，是贞观时代最无奈的一次谈话，而且气氛是那么的诡异，因为三十年后李淳风当初所说的话一切都应验了。

很多人都认为君臣二人的这次谈话是后来武则天当了皇帝后，为了说明自己是顺应天意称帝而杜撰出来的，但是我始终坚信在贞观二十二年六月的某一天，在那个燥热的午后，一切都早已注定。

不是迷信，不是制造紧张气氛，而是人世间的一切事务都有它的发展轨迹，甚至有它的天命启示，过去是这样，直到今天依然是这样！

李世民让李淳风先行离开了大殿，他需要自己一个人静一静，从贞观十七年之后，李世民的心似乎不能经受住一丝风浪的拍打，而眼下那个可恶的天象又成了李世民挥之不去的阴影。

李世民闭上了眼睛，脑海中瞬间出现了那个女人大肆屠杀李唐皇室子弟的画面，血雨腥风的场面让李世民不经意打了一个哆嗦。

武姓女人？女主昌？

她会是谁呢？

李世民缓缓的睁开了眼睛，深邃的眼神仿佛想要在瞬间寻找到答案，但是他实在不知道该从何下手。

难道真的天意不可违吗？

不！我不相信！天可汗是天之骄子，我坚信上天会让我找到那个

人的。

在不久后的一场宫廷宴会上，李世民确实找到了那个人，至少在他看来是不会有错的，而这场宴会却让李君羡断送了性命！

8、李君羡之死

自从和李淳风的那次谈话后，李世民的确有些神经质，每天都用一双狐疑的眼睛盯着朝廷中的每个人，他希望能在最短的时间内找到李淳风所说的那个人，由于这个人具有不确定性，所以朝廷中的每一个人都在李世民的怀疑范围之内。

当然，具有高超政治手腕的李世民是会用很多办法来寻找那个人的，不一定非得是正式场合，也不一定非得是公开的质问，很多时候，营造一种轻松的氛围，效果也许更好。

所以，李世民不失时机的举办了一次宫廷宴会！

参加这场宫廷宴会的大部分是武将，当然把守玄武门的左武卫将军李君羡也在其中。

既然是宫廷宴会，就少不了饮酒助兴，同时更加少不了带有娱乐氛围的话题，当酒过三巡，菜过五味的时候，李世民想起了一个活跃宴会气氛的话题，他让在座的诸位爆料一下自己的小名儿。

这的确是个很有意思的话题，想一想在座的诸位都是身份很高的人，让他们当着同僚的面说出自己的小名儿的确有些难为情，因为小名儿一般情况下都不怎么好听，什么“二狗”啊、“三胖子”啊、“狗剩”啊之类的，反正说出来会降低自己的身份。

不过既然是皇帝陛下发话，所有的人都不敢违抗，而且这本来就是抛开自己身份、地位、官职的娱乐大会，在这里只有君臣之间融洽和谐，不受职位高低的桎梏所限。

于是，很多人放开脸面开始说出自己的小名儿，我相信在那个场合中，大家一定会笑的前仰后合，即使李世民也不例外，其实融洽的氛围完全在于领导者去如何营造，这一点李世民堪称高手！

可是，这种融洽的和谐氛围却随着李君羨爆料出自己的小名儿而被完全破坏。

“李将军说说自己的小名啊！”李世民指着李君羨说道。

“臣的小名叫武娘！”李君羨郑重其事的回答。

“哈哈哈哈！”朝堂之上一片哄堂大笑，所有的人看着这个五大三粗的将军，他们实在没有想到李君羨的小名儿如此“秀气”！

“这算哪类女子啊？长的这么高大健壮啊！哈哈哈！”李世民继续指着李君羨说道，说完后已经笑的前仰后合。

忽然之间，李世民收住了笑容，在这之前没有丝毫的征兆，让李世民的脸上这么快就布满了阴云，当然朝堂之下的大臣们由于距离李世民的座位比较远，所以没有发觉李世民面部表情的变化。

李君羨说完自己的小名儿后，笑呵呵的继续坐下来吃菜饮酒，对于皇帝陛下的反常变化他也并没有注意到，可是李世民那阴森的目光已经在背后注视着他，在李世民的心中迅速出现了几个词组：

“左卫将军、武连郡公、玄武门守将、五娘”

想到这里，李世民不禁倒吸一口凉气。

难道会是他？

怎么会如此巧合，在李君羨的身上居然带有四个“武”字，而且他的小名儿又是那么女人。

最关键的问题是，李君羨的手上有兵权，而古往今来凡是篡夺帝位的无一例外的都是手握兵权的人。

想到这里，李世民已经完全失去了对这场宴会的兴趣，在片刻之后，李世民站起身来向所有的朝臣说自己的身体不舒服，然后转身回到了后宫。

不久之后，李世民下令解除李君羨守卫玄武门的重任，同时免去左卫将军的职务，而改为出任华州（今陕西省华县）刺史。

在李世民看来，无论李君羨是不是那个人，让这么一个看起来十分敏感的人去守卫玄武门实在有些不放心。

如果事情到此为止，李君羨的结果也还算不错，虽然被降了职，但毕竟没有像刘洎、张亮那样丢掉性命，因为被皇帝陛下盯上的人一般不会有什么好下场。

事实证明：李君羨最终也没能逃过这个宿命！

在李君羨出任华州刺史仅仅一个月后，长安城的上空再次出现太白昼见的天象，对于李世民来讲这是十分敏感的，而对于李君羨来讲，这却是致他于死地的。

很快，朝廷御使上书弹劾李君羨，说他在华州和妖人员道信图谋不轨。

员道信是华州当地有名的术士，自称通晓长生不老之术，而且精通法术。关于他是否和李君羨真的图谋不轨，史书上并没有明确的记载，只是说他们是好朋友，李君羨在和他谈话的时候，总是不让其他人在身边，这样一来谈话的内容就显得很神秘，所以被御使弹劾也不是件奇怪的事儿。

面对御使的弹劾，再看到太白昼见的现象，联想到李君羨小名儿的诡异，李世民在也坐不住了。

虽然你一直是忠臣良将，但为了我的江山能够长治久安，即使错杀你我也在所不惜。

贞观二十二年（648年）七月十三日，李君羨被杀，身后家产全部充公！

毛泽东主席在点评二十四史时曾经批注过：李君羨冤死！

一语道破了其中的玄机！

李世民悬着的心似乎可以放下来了，在他看来，上天最终还是眷顾了自己，让他找到了那个人，虽然三十年后的那场腥风血雨他已经不能看到，但至少目前为止他认为这能够找出那个人完全依赖于自己的睿智和敏锐的洞察力。

刘洎、张亮、李君羨；三人之死虽有不同，但却都殊途同归，这中间掩藏着李世民那颗早已经脆弱不堪、猜忌已久的心再作怪！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不知不觉中李世民的身体健康状况开始每况愈下！

第十五章 扬威

贞观十七年的储位之争，对李世民的心里是个沉重的打击。而贞观十九年的东征高句丽，却又让李世民的身体健康状况每况愈下，脆弱的心理加上衰弱的体格，昔日纵横辟阖、意气风发的大唐皇帝显得愈发苍老。当然，在朝臣面前，他依然努力保持着威武的姿态，所有的人都能看出来，透过那越发显得呆滞的目光中，依稀还可以看见雄心勃勃的壮志。

身体衰弱的李世民每天依然幻想着通过“武功”。使大唐帝国扬威于国外，也许东征高句丽的被迫退兵，让他有些不甘心。所以不经意间李世民将目光再一次瞄向了西部。

事实证明：西部的确是李世民的福地。

在这里即将上演贞观时代最后的两场“武功”传奇故事，只是他们的性质有所区别，一件带有个人行为色彩，另一件则是大唐帝国的官方行为。

先说第一件：王玄策的传奇故事。

1、突生变故

和大唐帝国诸多名臣相比，王玄策并不太出众。作为大唐帝国的外交使节，在贞观时代奉命两次出使印度，而他书写的这段传奇故事就是在第二次出使印度之时。

这件事还得从头说起。

贞观十五年，在玄奘前往印度求法面见戒日王之后，戒日王为了

正式建立和大唐帝国的外交关系，特意修书一封给唐朝，表达了自己亲近唐朝的意愿。唐朝方面的态度也很积极，命令云骑尉梁怀璥作为唐朝的使节正式出使印度，从而开启了中印两国历史上的首次官方往来。

面对唐朝使节的到来，戒日王大为欢喜，亲自到边境上迎接梁怀璥，而且亲自接受李世民下的诏书，将诏书高高的顶在头顶，可见态度相当恭敬。

不久后，戒日王派人回访唐朝，为李世民带去了印度当地大量的奇珍异宝。经过这样一番往来，双方建立了良好的关系。

贞观十七年三月，李世民特意派遣了一个使团前往印度访问，而王玄策正是这个使团的副团长，在到达印度后，戒日王不仅延续第一次迎接梁怀璥的做法，而且做得更加细致周到，例如在大街上焚香迎接，率领全部大臣夹道欢迎，率领所有的大臣接受诏书后，向东部长安方向叩头膜拜等。

而且这一次，戒日王让使团为李世民带回去了火珠、郁金、菩提树等稀有的特产，可以说充分表达了戒日王对大唐帝国以及天可汗李世民的崇敬之心。

可是这一切随着贞观二十二年戒日王的去世，而完全改变了。

这一年，王玄策升任为东宫左卫率长史（东宫卫队参军），李世民再一次组团前往印度访问，这一次，王玄策被任命为团长。

在经过一系列准备后，王玄策率领使团踏上了前往印度的道路，当然由于当时长安距离印度较远，戒日王去世的消息王玄策并不知晓。

王玄策一行三十二人经过了两个多月的长途跋涉，终于进入了印度的国境，所有的人都在憧憬着戒日王的前来迎接，尤其是王玄策，因为是第二次来到印度，在他的脑海中不经意间就会想起上次出使印度时的宏大场面，而且一想到戒日王恭敬的态度，王玄策就觉得身为

大唐帝国的子民是何等的自豪。

当一个人真正觉得脊梁挺起的时候，是因为在他的背后有一个强大的国家作为支撑！

王玄策坚信上次的宏大场面这次依然会出现，但是就在没多久让他意想不到的事情出现了。

在进入印度国境的三天后，王玄策终于看到了一大队人马向自己的使团急行过来，通过鲜艳的旗帜可以看得出来，是印度的官方军队。

“看来这次戒日王又亲自来迎接咱们了，呵呵！”王玄策笑着对手下人说。

正当王玄策想率领众人迎上前去的一刹那，他忽然发现苗头不对，因为他感受到了这些军队在靠近自己时的一丝杀气，凝神观望时，王玄策发现这些人根本不是前来迎接自己的，似乎是来拼命的。

“不好！快跑！”王玄策大声喊道。言罢，他想立即拨转马头率领众人逃走。

可是一切都晚了，就在众人打愣的一瞬间，印度军队已经冲了过来，不问青红皂白的一通乱砍乱杀，最终王玄策和副手蒋师仁被俘，其余人全部战死。

直到现在为止王玄策依然弄不明白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本来是大唐帝国的专使怎么瞬间却沦为了阶下囚？

这到底是为什么？

2、借兵

百思不得其解的王玄策和副使蒋师仁就这样不明不白的成了俘

虏，在被押往印度王城的路上，王玄策终于搞明白了是怎么回事。

在戒日王逝世后，印度当时的各国又重新陷入了混战之中，经过一番你争我斗，最终的结果是帝那伏帝（今印度北部蒂鲁特）的国王阿罗那顺成功夺取了帝位。

阿罗那顺是个激进分子，以残酷的手段镇压了反对者，并且对外扩张领土，同时废除戒日王在位时的一切条令和政策，这其中也包括亲近唐朝的政策。

所以，在听到唐朝使团来印度访问的消息后，阿罗那顺武断的做了一个决定，突袭唐朝使团。通过这个事件可以明显的看出，阿罗那顺是个典型的二杆子。

即使要打也要捡弱的打，唐朝这只老虎的屁股实在摸不得！

王玄策知道事情的真相时，印度军队已经押着他们两个人即将到达印度王城，如果进了印度王城，那王玄策即使插上一双翅膀，也休想逃离魔掌，所以在和副手蒋师仁商议后，两个人决定利用夜色的掩护趁机逃跑。

事实证明：两个人的运气十分不错，在一个漆黑的晚上，王玄策对守卫说自己有内急，让守卫给自己松了绑，而趁守卫不注意，从背后拍了守卫的黑砖，然后换上守卫的衣服，就这样两个人趁机逃离了印度军队的行军营帐，一直向北逃去。

我还会回来的，此仇不报非君子！

王玄策和蒋师仁发誓一定要报仇雪恨，可是在遥远的异国他乡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想要报仇谈何容易？

除非先回到长安，向皇帝陛下说明情况，请求出兵征讨。可是这样也有个问题，一来时间拖得太久，从长安到印度几千里的路程，中间还不知道会有什么变化。二来王玄策作为访问团团长，本来一行有三十二人，现在只剩下两个带队的，如果回到长安，王玄策怕李世民

追究责任，而且手下人全部战死，王玄策深知虽然不是自己的责任，但作为领导实在没有脸面回去交差。

所以复仇的火焰始终在王玄策的心中燃烧，一来是为了给死去的弟兄报仇，二来为了维护大唐帝国的尊严。

既然不愿回到长安，也就意味着王玄策必须要自己承担复仇的全部责任，在经过了一系列的思想斗争后，王玄策决定前往一个国家——尼泊尔。

他的想法是找尼泊尔国借兵，回击阿罗那顺！

尼泊尔正好在印度的北边，王玄策之所以决定前往那里，除了因为路途较近之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那就是尼泊尔国王的女儿尺尊公主是吐蕃国王松赞干布的妻子，而松赞干布和李世民是个什么关系，想必大家应该能够清楚的记得，当然这中间全都因为一个人的存在——文成公主！

王玄策在见到尼泊尔王后，以松赞干布的名义借到七千骑兵，同时以李世民御封的外交使节身份向唐朝在附近的属国发布征兵的告示，又募得了两千余人，而且松赞干布在得到消息后，也迅速派出了一千多人支援王玄策。

曾经孤单的王玄策转眼间变成了手握重兵的将军！

在此之前，王玄策还真没有指挥过千军万马在战场上与敌人厮杀，这一次因为特殊的遭遇让他有望带领一支多国部队去实现开创“武功”的传奇故事。

在对这只多国部队进行整编后，王玄策自封为行军大总管，以蒋师仁为先锋，浩浩荡荡的向印度开进。

阿罗那顺！你会为你曾经武断的决定而付出惨重的代价，我始终坚信这一点，因为在我的背后有一个强大、富饶的国家作为后盾。

而你却只有一颗血腥杀戮的心在支配你的行为，除此之外，其实你什么都没有！

王玄策端正坐在马鞍上，面对印度王城的方向深深的凝视着，忽然间，他抽出战刀用力一挥，高声喊道：为死去的弟兄报仇，为我大唐誓死一战！

霎那间，王玄策的喊声划破了旷野的寂静，马蹄声响，伴随着滚滚黄沙，一万余人向着印度王城的方向呼啸而去！

前方目标：茶博和罗城！

3、火牛阵的威力

茶博和罗城在印度北部，王玄策之所以选中这座城市为攻击目标，是因为此时阿罗那顺身在其中。

经过三天的疾行，王玄策于贞观二十二年（648年）五月十日，到达了茶博和罗城下。对于王玄策的突然杀到，阿罗那顺很是出乎意料，于是在准备不充分的情况下，下令坚守不出战。

阿罗那顺所采用的是拖延战术，一方面想通过闭门不出，拖垮王玄策。另一方面，如果王玄策赖着不走，也要为自己争取备战的时间。阿罗那顺对于自己的实力还是有信心的，毕竟自己是主场作战，有很大的优势。而且他的手上还有一件在他看来足以彻底击垮王玄策的秘密武器——象军！

所谓象军，就是把大象当成坐骑上战场厮杀的军队，大象虽然行动缓慢，但是冲击力极强，在冲击对方的阵营时，就像一辆坦克一样。

象军在当时的印度比较普及，当然这也是印度地方军队的特色。当时在茶博和罗城内有数万象军，在阿罗那顺看来，这些象军就是打

败王玄策的筹码。

所以在经过短暂的准备后，阿罗那顺决定主动出击。

第一波进攻就此开始，结果是王玄策同志由于缺少领兵作战的经验，更加没有见识过象军的阵势，所以被打败，不得不下令撤兵20里。

出师不利并没有让王玄策失去信心，在稳定住军心后，他的脑子开始飞速的运转。

王玄策明白，阿罗那顺目前所依靠的就是象军，显然经过第一次较量后，他对象军的战斗力有了一个清醒的认识，但同时他也发现象军并非无懈可击。

表面看起来，象军不坚不摧，事实上在这背后，隐藏着象军一个严重的缺点，那就是象军的威力在于大象本身，而不在于掌控他的人。

过分将依赖于动物，从动物本身来说实在是很不公平的，因为他们没有人类那样的大脑。

在明白这个道理后，王玄策开始实施他的计划！

他首先针对大象这种动物，选中了一种可以稍稍与他对抗的动物。当然，不是狮子、老虎，猎豹。因为把这些动物弄来不是件容易的事儿，而且还有生命危险。

王玄策选中的动物是牛！牛这种动物比较温顺，而且体型健壮，虽然和大象不在一个等级上，但如果数量多了，也是甚为壮观。

但是只有牛还是不行的，接下来就得针对这些牛进行一番装饰，王玄策让士兵给牛角缚上利刃，牛尾扎浸油芦苇。

是的！王玄策的策略就是利用这些牛组成一个阵势冲击阿罗那顺的象军，当然在冲击的时候别忘了点燃牛尾的油芦苇，相信这些牛会

疼的不顾一切的横冲直撞，只有这样才有可能抑制住象军的冲击。

如果大家记忆力好的话，可以记得在王玄策先生出生的1000多年前，战国时候的田单用过此计。而王玄策这次也可以称得上是山寨一把！

坦白的讲，在制定这个计划时，王玄策其实并没有十足的把握，因为在此之前，他根本就没有带兵打过仗，至于这个计策能否成功，也只能看自己的运气了。

经过精心的准备后，王玄策率领多国军队和数百头牛，再次来到茶博和罗城下。

这一次王玄策充分吸取了上次的经验，在距离茶博和罗城5里的地方就摆开了阵势，然后让先锋官蒋师仁带领少数骑兵到城下挑战。

当然，阿罗那顺继续故伎重演，打开城门让数万象军冲着蒋师仁这边猛冲了过来。

在看到黑压压的象军跑出城后，蒋师仁让手下的骑兵迅速散开，因为在他后边就是王玄策的大军，他的任务就是引诱象军出战，后边的事情由王玄策来完成。

在蒋师仁的骑兵散开之后，王玄策的人马等于完全暴露在意象军之前，这正是王玄策事先计划的一部分。

“点火！”王玄策下令道。

听到王玄策下令后，士兵们用极快的速度点燃了数百头牛尾巴上的油芦苇，霎时间这些牛感受到了火烧的疼痛，在一片“焖儿，焖儿”的嚎叫中，开始向象军所在的方向冲去！

数百头火牛PK数万象军！

场面甚是壮观！

坦白的讲，这些牛并不是大象的对手，可问题是背后挟带着一团火球，威力顿时剧增，那些大象在看到这些火牛后，顿时受了惊吓，开始四散奔逃。

而这就意味着象军的阵脚开始大乱！

“冲击！”王玄策下了第二道命令，在此之前，他一直在观望，如果这些火牛不起作用，他也做好了撤退的准备。

可是现在象军的阵脚已乱，所以王玄策带领大军冲了上去。

经过一番厮杀后，阿罗那顺的象军被打的体无完肤，不仅损失了好几千头大象，而且死伤的士兵达到了3000人，同时还有大批象军士兵慌乱之中从象背上摔下后，被逼的走投无路而跳河，从而溺死者达到了上万人。

这一战，阿罗那顺的象军算是全军覆没。曾经说起象军引以为自豪的阿罗那顺，此时剩下茶博和罗城的城墙可以阻挡王玄策的大军。

阿罗那顺确实是这样做的，在知道象军惨败后，再一次下令关闭城门坚守。

不过这一次，王玄策到是没有什么顾虑，他所要做的就是用最短的时间攻破这座城池。

“不惜一切代价，必须攻陷茶博和罗城！”王玄策在心底暗自下定决心！

4、凯旋而归

下定决心之后，王玄策让手下人全力攻城，什么云梯、投石车、弓箭等攻城器具统统的用上，这样一来阿罗那顺可吃不消了。

显然，印度军队的王牌军是象军部队，也就是说他们所擅长的是

阵地战，利用大象的冲击，彻底打垮对手。可现在自己的象军部队被王玄策的火牛军打得全军覆没，所以阿罗那顺也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

毕竟他们不像高句丽人那样擅长城市防守战。

印度城池的城墙不像高句丽的城墙那样高大，所以在王玄策的猛烈攻击下，阿罗那顺开始坚持不住了。

就在城池即将被攻陷的时候，阿罗那顺果断的做出一个决定——逃跑！

就这样，阿罗那顺带领着残兵败将一路向南逃去，在他身后的是王玄策的一路追击！

人有时在一定环境下，想法是会转变的，在最初的时候，阿罗那顺的想法很简单，逃跑是为了彻底甩掉王玄策。在他看来，在自己的地盘上，王玄策是不敢深入追击的。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忽然发现，自己的想法是错误的。

从茶博和罗城出来后，阿罗那顺整整跑了一天，而王玄策也紧紧的跟着追了一天，一个大唐使节，一个印度国王，在巍峨的印度群山之间上演了类似于警察逮小偷的剧目。

阿罗那顺几番停下来想喘口气，可是没等屁股坐热，就传来了王玄策即将追上来的消息，于是仓促之间继续向南逃跑，几个回合下来，阿罗那顺决定鼓起勇气，收拾残局于王玄策一决高下。

想一想也能理解，即戒日王之后，阿罗那顺刚刚在本国树立了威信，现在居然让大唐的一个小小使节追的东奔西跑，今后还怎么服众？

在看清形势后，阿罗那顺停了下来，他决定不跑了，在原地摆开阵势等待王玄策的到来。

对于阿罗那顺转眼间的变化，王玄策的先锋官蒋师仁在第一时间得到了消息，作为先锋官蒋师仁有义务率领先锋部队冲过去和阿罗那顺火拼，但是蒋师仁并没有这么做。

如果说在茶博和罗城没被攻陷前，阿罗那顺还心存侥幸的话，那么现在阿罗那顺已经变成了一只垂死挣扎的野兽，正所谓困兽犹斗。所以对这样的敌人必须慎之又慎。

因此，蒋师仁下令先锋部队停止追击，然后立即向在自己身后不远的王玄策请示。

在王玄策看来，要想彻底打败阿罗那顺，其实现在是最好的机会，因此此战战术很重要。

在知道消息后，王玄策以最快的速度与蒋师仁合兵一处，接下来王玄策开始实施他的战术。

1、将自己的部队分为若干组，其中蒋师仁的先锋部队负责引诱敌军，在看到敌人出击后，诈败而退。

2、其他若干组分别聚在王玄策中军将近3里的地方，并且要偃旗息鼓，做到毫无声息。

3、如果看到印度军队冲过来，以自己中军帅旗摇动和击鼓为号，其他若干部一起从四面八方包围印度军队。

通过上述三点安排，我们可以得出一个战术名词：口袋战术！

安排妥当之后，蒋师仁开始实施第一个步骤。

当蒋师仁的先锋部队距离阿罗那顺还有2里的时候，阿罗那顺便开始了冲击，他的意图很明显，趁立足未稳先来个下马威。

蒋师仁看到印度军队冲上来后，开始撤退，这一次轮到了阿罗那顺在后边追击。

角色的互换让阿罗那顺很是兴奋，可是他忽略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蒋师仁是主动冲上来的，在还没正式交手有主动撤退，这是为什么？

当阿罗那顺意识到这个问题时，已经为时已晚，他已经进入了王玄策早已布好的口袋阵里。

结果可想而知，阿罗那顺再一次遭受了惨败，和当初武断的突袭王玄策的使团一样，这一次他依然犯了武断的毛病。

坦白的讲，阿罗那顺还是很有韧性的，经过拼死搏杀后，阿罗那顺终于杀出了一条血路，向着朝乾陀卫江（印度河）方向逃去。

到目前为止，阿罗那顺依然没有放弃，企图以朝乾陀卫江为屏障进行坚守，可惜他希望最终还是落空了，因为王玄策根本不给他喘息的机会。

最终，王玄策以一万兵马的多国部队一路南下纵深印度中部，俘虏了阿罗那顺和王后及百姓一万两千人，占领大小村庄共计五百八十个。

平心而论，阿罗那顺在这场战斗中不可谓不用心，最初的时候凭借象军的冲击力完全占据了优势，但最终仍逃脱不了失败的命运，除了他本不该武断的突袭王玄策的使团之外，套用一句电影台词来形容一点也不为过，那就是：不是国军无能，而是共军太狡猾！

王玄策终于报了当初的一箭之仇，押着阿罗那顺和他的王后回到了长安，李世民知道这件事后很高兴，下令晋升王玄策为散朝大夫，由原来的七品升到了五品。

王玄策作为一个外交使节，在异国他乡突遇变故而处乱不惊，并且运用自己的智慧，在没有依靠大唐政府的情况下，居然活捉印度国王堪称奇迹。

即使是把他当成好莱坞具有华丽风格之冒险电影的主角也丝毫不

会缺失分量。

——日本作家田中芳树

没错，王玄策的事迹既是一段冒险故事，同时也说明了在贞观时代，作为大唐的子民具有何等的自信心。

一个人的自信心和精神面貌最根本的来自于国家的强盛和民风的端正，而王玄策不过是将这种自信付诸行动的其中一人而已。

王玄策的个人行为在不经意间让大唐再一次扬威于国外，当然关于他的话题还没有结束，事实上这次王玄策从印度回来，除了带回阿罗那顺之外，还带回来了当地的一名术士，而这名术士却和李世民后来的死亡有着某种联系，关于这个问题，我们在后边还会详细说道，暂不赘述。

接下来我们说一说贞观二十二年大唐扬威于国外的第二件事情。

5、西征龟兹

前边我们说过，李世民东征高句丽回来后，就又将目光锁定在了西部，因为西部是李世民的福地，天可汗的威名也是源于西部的一系列征讨。

从贞观九年开始，李世民就想彻底的控制西域，因为成功灭掉高昌极大的刺激了李世民经营西域的雄心，数年间李世民就经常对西域的焉耆、龟兹等国家用兵，虽然大战没有，但也是小战不断。

李世民用兵西域让那些小国叫苦不迭，对于它们来讲，面对大唐帝国的打压，唯一的生存之道就是依附于大国，而当时在西部最大的国家就是西突厥，唐朝经营西域让西突厥感受到了巨大的压力，为了阻止唐朝伸手西域，西突厥首先极力拉拢焉耆，目的就是切断了唐朝与西域各国的往来，面对西突厥的拉拢，焉耆毫不犹豫的跟了过

去，宣布不再向唐朝进贡，并且切断唐朝通往西域的要道，对唐在西域的利益构成了极大的威胁。

为了改变这种局面，贞观十八年（644年）八月，李世民任命郭孝恪为西州道行军总管，率步骑三千进击焉耆。恰在此时，焉耆内部发生了变故，焉耆王龙骑突支的弟弟颉鼻、栗婆准等三人乘机归降唐朝，郭孝恪趁机以栗婆准为向导纵兵奋击，斩杀七千多人，生擒龙突骑支，扶持栗婆准管理焉耆国事。

可是让人意想不到的，郭孝恪仅仅退兵三天后，西突厥发兵攻打焉耆，俘虏了栗婆准，并且扶持了一个亲西突厥的焉耆傀儡政府。事实上，唐朝这次西征焉耆并没有彻底的解决问题，而且依然要面对西突厥在西部的威胁。

就在郭孝恪征讨焉耆的同时，焉耆东部的龟兹国（今新疆库车）不失时机的派兵增援焉耆，之所以会这样做，是因为龟兹当时和焉耆的想法是一样的，都依附于西突厥对抗唐朝。

本来在贞观初期，龟兹王苏伐叠经常遣使来长安进贡，两国的关系还是不错的。可是自从增援焉耆后，龟兹也不再向唐朝进贡。不久，龟兹王苏伐叠去世，他的弟弟诃黎布失毕即位。

诃黎布失毕即位后，依然延续着以前的政策，对唐朝的态度很是冷淡，不过他比自己的哥哥更猛，为了讨好西突厥，居然攻打唐朝在附近的属国，这样一来就引起了李世民的愤怒，而从辽东回来后，李世民一直想有个借口继续用兵西域，现在诃黎布失毕给了自己的借口，如果不出兵的话简直天理不容。

贞观二十一年（647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李世民诏令左骁卫大将军阿史那社尔为昆仑道行军大总管、契苾何力为副总管，与安西都护郭孝恪等人率领十余万大军征讨龟兹，并且连合铁勒、突厥、吐蕃、吐谷浑等部分军队一同随行。

阿史那社尔是突厥将领，贞观二年他因为抵抗薛延不利，受到满

颉利可汗的打压，率众西走，转而依附于可汗浮图，贞观四年趁西突厥内部大乱之际，阿史那社尔率兵攻打西突厥，占领了一半的国土，自称都布可汗。

势力强大后，阿史那社尔没有忘记当年薛延陀给自己制造的麻烦，在没有准备充分的情况下，冒然远征薛延陀，结果被打得惨败，不得已败走高昌。

可是心有余悸的阿史那社尔又怕在自己走背字儿时，高昌国落井下石的帮助西突厥吃掉自己，无奈下于贞观九年率众东行，归顺大唐。

贞观十四年，阿史那社尔跟随侯君集攻打高昌，立下战功，被封为毕国公。

李世民这次之所以选中阿史那社尔总领全军，是因为他有着丰富的西域作战经验，而且身为突厥人，对于西域的民风、语言、文化等甚为了解，虽然龟兹国不大，但是地处偏远，李世民明白这一战事关唐朝在西域的利益，所以此战不容有失。

曾经远征薛延陀的教训，让阿史那社尔这一次长了经验，在出征之前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李世民贞观二十一年十二月下的征讨令，阿史那社尔一直准备到转年的四月份方才出兵，作为一名突厥将领，阿史那社尔明白此战对于大唐的重要性，虽然自己曾经跟随李世民、侯君集等人不断的南征北战，但那个时候他都不是主要角色，而这一次李世民将这次征讨龟兹万万全全的交给了我，对于阿史那社尔而言，感受到了一种莫名的压力。

也许这一次还是一名汉人将领总领全军，或许没有阿史那社尔的这种感受，但是作为突厥人阿史那社尔的心中对我有着说不出的感激之情。

他忘不了当年在自己处境不利时，李世民毫不犹豫的收留了自己。

他更加忘不了这么多年来，李世民对于这些外来的归降者始终没有戒备之心。

如今皇上将这份重任交给了我，所以我只能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皇上你放心吧，这一次我会为你在西域扬威的“武功”中，再次书写浓重的一笔！

值得一提的是，征讨龟兹是李世民一生最后一次的大规模军事行动，更是贞观时代大唐最后一次扬威于国外的征讨。

贞观二十二年（648年）九月，阿史那社尔带领十万唐军，经过五个月的艰难跋涉后，终于到达了西域，为了确保能够一心一意的进攻龟兹，阿史那社尔决定首先剪除来自侧后方的威胁。

于是，他率兵攻打西突厥的处月、处密二部。

首战告捷！

6、战术是个大问题

其实在阿史那社尔的心中，此战也想就近攻取西突厥，毕竟自己曾经在西突厥纵横捭阖过，可是在阿史那社尔临出征时，李世民特意嘱咐他，西突厥可以敲山震虎，但绝对不能大肆攻伐。

所以在阿史那社尔解决了处月、处密二部之后，并没有过分纠缠，而是立即收兵继续向前。

要想到达龟兹境内，必须首先经过焉耆，而前边我们说过此时的焉耆是一个亲西突厥的傀儡政权，国王薛婆阿那支是西突厥一手扶植起来的，所以接下来阿史那社尔将首先面对焉耆这个对手。

在阿史那社尔看来，焉耆虽然是个小国，如果大举征讨相信用不

了多久，焉耆就会坚持不住，但问题的关键是，唐军的目标是龟兹，如果在焉耆这里耗费时间和精力有些得不偿失，而且龟兹一旦拿下，相信焉耆一定转变态度再次依附于大唐。

在仔细分析形势后，阿史那社尔决定从南面绕开焉耆，直接攻击龟兹。

十月二十日，唐军在阿史那社尔的率领下，共分5路从焉耆西境北上，直插龟兹北境，就在阿史那社尔行动的同时，薛婆阿那支得到了消息。

很长时间以来，焉耆和龟兹互为邻里，堪称依附西突厥的“双子星座”，两个国家当时的敌人都是唐朝，所以在阿史那社尔北上龟兹的时候，薛婆阿那支决定出兵增援，毕竟在郭孝恪攻击自己的时候，人家龟兹可是毫不犹豫的拉了自己一把，如果这次不出兵实在不够意思。

事实证明：如果自身的实力不够，那就是枪打出头鸟——露多大脸，现多大眼！

十月二十五日，薛婆阿那支率领五千人马急速赶往西部边境，他的想法是协助龟兹防守东部边境，可是这位仁兄，显然忽略了唐军的数量问题，如果他早一些多做些调研工作，相信无论如何他也不会只带5千人马的。也许他的印象还停留在上次郭孝恪攻击焉耆的军队数量（3千），很明显这位仁兄犯了形而上学的错误。

阿史那社尔在知道薛婆阿那支亲在率军前来时，他果断做出了决策，那就是迅速派兵消灭薛婆阿那支，切断焉耆和龟兹的一切联系，同样也是为了震慑龟兹。

为此，他让郭孝恪率领1万人马，沿着焉耆国境一直奔向其王城方向，半路截击薛婆阿那支。

三天后传来消息，郭孝恪大获全胜，薛婆阿那支战败被杀。

阿史那社尔为这一喜讯而兴奋不已，但同样他也明白，焉耆不能

一日无主，所以思虑再三，他让行军校尉火速告诉郭孝恪，让他进入焉耆王城，立薛婆阿那支的堂弟先那准为王并且留下几千人马驻守，然后火速回来与大军会合。

郭孝恪的速度的确飞快，在一切安排妥当后，仅仅用了四天的时间就返回与阿史那社尔成功会和。现在阿史那社尔已经完全没有后顾之忧，前方目标龟兹就在眼前，十一月六日，阿史那社尔进兵至碛口（今新疆轮台地区），这个地方距离龟兹王城伊逻卢城（今新疆库车北）只有三百里远，唐军一路顶着西域茫茫的风沙前行，现在目标就在前方，所有的将士都已经蓄势待发，准备要一鼓作气拿下伊逻卢城，而在此时阿史那社尔却下令大军暂时停止前进。

当然，并不是他打了什么退堂鼓，阿史那社尔现在需要做一件事情，就是用战术来进攻龟兹。

龟兹虽然是小国，但毕竟唐军是客场作战，曾经远征薛延陀的惨败，让阿史那社尔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为了慎重起见，他决定出兵以来的第一次军事会议。

在这次会议上，将领们对于战术问题确实产生了分歧。

“我们分5路大军直奔龟兹边境而来，现在已经进入龟兹国境，我认为还是应该分兵直插龟兹腹地，如果整个大军只攻伊逻卢城，其他龟兹重镇的兵马一旦从四面八方增援而来，实在对我军不利”，在阿史那社尔的开场白过后，副总管契苾何力说道。

“我不这么认为，龟兹不过弹丸之地，我军耗费数月方才行军至此，如果分兵深入起腹地，其实反而削弱了我军的实力，如果毕其功于一役拿下王城，相信其他重镇定会望风而降”。

郭孝恪站起身来说道。

在阿史那社尔听起来，双方似乎都很有道理，第一次总领全军，在目标已经完全显现时，阿史那社尔切身的感觉到了做出一个正确的决定，是多么不容易，由此他更加钦佩李靖、侯君集、李世勣、李道

宗等诸多曾经经历过无数战阵的唐军知名将领，而现在自己也面临着同样的局面，没有人能够告诉自己最终的答案，最终决策只有靠他自己。

会议还在继续，即契苾何力、郭孝恪发言之后，伊州刺史韩威说道：“龟兹王城距离这里三百里，我觉得分兵不太合适，西域地形复杂，而且气候多变，如果几路兵马不能定期会和，想要攻下龟兹王城实属不易，因为龟兹国虽小，但其王城守备力量相信也不会弱。”

“10余万人一起行动，我觉得机动性很差”。司农卿杨弘礼说道。

“将军！无论如何，必须做到进可攻，退可守！”右骁卫将军曹继书抢着说道。

会议开到现在，只有曹继书这句话彻底提醒了阿史那社尔，因为此次征讨，李世民是给予无限希望的，作为行军总管，阿史那社尔是要负全责的，就算不能征服龟兹，但是绝对不能损兵折将，因为大唐的声名远播四方，战败是不允许的，更何况面对龟兹这样的小国。

如果分兵，最大的弊端就是彼此联系不畅，毕竟是在一千多年前，通讯设备很不发达，如果其中的一路或几路兵马一旦遭遇不测，那后果将不堪设想。

所以阿史那社尔决定，从现在开始，到攻下伊逻卢城之前，10万唐军必须共进退。

7、进击

阿史那社尔在作出决定后，率领唐军继续向伊逻卢城继续挺进。

由于是初次深入龟兹腹地，所有的人都对地形不太熟悉，所以阿史那社尔让韩威率领1千人马充当先锋，曹继叔率领3万唐军紧随其后，自己率领6万主力唐军压在最后，在明确行军顺序后，阿史那社

尔特别强调，韩威的先锋部队行进速度不可过快，最好与后边的曹继叔始终保持大约30里左右，这样韩威在最前方一旦碰到什么风吹草动，曹继叔可以接应上去。

纵观阿史那社尔的这个安排，我们不难看出，他的确实有点保守，那就是先锋部队如果进展不顺，由于人数较少，机动性强，可以迅速撤退，然后唐军主力部队依次撤退，这样可以避免整个唐军被动挨打。不过我们也要理解阿史那社尔，第一次总领全军，即使不胜，也不能像杨广那样让数十万将士全都倒在了辽东。

此时，阿史那社尔也许不会想到，这次征讨龟兹进展居然出奇的顺利！

十一月十五日，韩威率领先锋部队进至多褐城(今新疆轮台西)，在这里唐军终于遇到了龟兹军队。

事实上，在阿史那社尔击败薛婆阿那支的同时，龟兹国内已是大为震惊，部分城镇的守将因为害怕唐军大兵压境，而纷纷向西逃窜，但是身在伊逻卢城的诃黎布失毕却没有乱了方寸，他始终没有向西撤退的打算，在知道唐军已向伊逻卢城进发的消息时，他决定举伊逻卢全城的守军来坚决抵抗唐军。

而且这一次为了彰显抵抗的决心，诃黎布失毕决定亲自出征！

所以，当韩威即将走出多褐城地界时，便遇到了诃黎布失毕、宰相那利、羯猎颠率领的5万龟兹大军。

在看到唐军的先锋部队后，诃黎布失毕大为惊喜，他实在没有想到第一次碰到唐军居然只有这么点人，所以诃黎布失毕毫不犹豫的让数万人马向韩威冲去。

唐军1千先锋部队PK龟兹数万人马，不是脑子被驴踢了，就是小时候脑袋被门挤过，当然韩威还不至于这样，所以在看到龟兹大军杀过来的一瞬间，韩威根本没有接战的意思，而是掉转马头迅速撤退。

说是兵力不足也好，说是诈败而退也罢，总之一句话，眼下不是硬碰硬的时候。

老子后边有人手儿，有本事的放马过来！

诃黎布失毕真的跟了上去，很快他就看见了曹继叔的3万唐军，这一次唐军已没有丝毫在撤退的意思。

按说诃黎布失毕的5万人马碰到这3唐军，如果镇定下来，研究好作战方案，双方短兵相接，胜负还真是不好说。

也许是诃黎布失毕追的正是兴起，在看到前边出现了黑压压的一片唐军时，他忽然怔住了，当然这也可以理解，因为他忽然觉得韩威的撤退似乎有些不怀好意。

俗话说的好，火车跑得快，全凭车头带。诃黎布失毕一打愣不要紧，手下的人马立即有些不知所措。

进攻还是撤退，您老人家能不能给个话儿啊？

而韩威则敏锐的发现了诃黎布失毕的这个破绽，所以立即和曹继叔率领数万唐军急速的向龟兹军冲了过来。

当诃黎布失毕反应过来的时候，已经为时已晚，唐军上砍人头，下砍马腿，一顿如急风骤雨般的冲击，让龟兹数万人马顿时乱了阵脚。

慌乱之中的诃黎布失毕无奈只能逃回王城，唐军连续向前追赶了八十里，斩杀龟兹士兵1万余人，唐军第一次与龟兹正面交锋大获全胜。

阿史那社尔在听到胜利的消息后，心中固然喜悦，但同时他明白随着不断深入龟兹的腹地，一切都因该谨慎而行。

所以在这一战之后，阿史那社尔并没有立即挥军直逼龟兹王城，而是原地进行修整，直到十二月一日，它才率领唐军来到伊逻卢城

下。

让阿史那社尔没有想到的是，诃黎布失毕在此时率领少数轻骑兵与那利、羯猎颠一起向西逃去，白白的让阿史那社尔夺取了王城。

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

不过此时的阿史那社尔依然很理智，只要一天没有抓到诃黎布失毕，征讨龟兹就不算完成任务，所以在短暂的修整过后，阿史那社尔让郭孝恪负责守卫伊逻卢城，曹继叔和韩威负责协防，而他自己则带上沙州刺史苏海政、尚辇奉御薛万备率领3万精锐骑兵向西追击诃黎布失毕。

在追击了六百里后，前方探马忽然来报，说在拨换城(今新疆阿克苏)发现了诃黎布失毕的踪迹。

为此，阿史那社尔下令迅速包围拨换城，此时的诃黎布失毕已经成了惊弓之鸟，在听到唐军已包围自己后，他明白想像在伊逻卢城时那样说跑就跑，已经是不可能的事情了。

所以他加紧布置城防，在这里他要与阿史那社尔一决高下。

究竟是阿史那社尔的矛利？还是诃黎布失毕的盾坚？

其间考验双方的除了战略战术之外，还有双方主帅必胜信念与坚强意志！

对于唐军来讲，横跨几千里深入龟兹，到现在已经是创造了奇迹，而对于龟兹军队来讲，阿换城将是他们最后的希望。

最终，还是唐军的意志力占了上风，为什么这么说？因为攻下这座城，唐军整整用了四十天的时间，我相信在接近第四十天的时候，能够支撑唐军继续打下去的绝不是什么打赢后升官发财的许诺，而是一种扬我国威的必胜信念！

如果能够取得一个不错结果，即使花再多的时间也是值得的，唐

军艰苦付出的四十天的努力还是很有成效的，因为他们活捉了诃黎布失毕和羯猎颠。

只是稍稍有些遗憾的是宰相那利在乱军之中脱身逃走！

后来的事实证明，正是这个逃跑的那利，为唐军带来了麻烦！

8、最后的挣扎

拔换城在唐军的猛攻下终于被攻破，不过那利是幸运的，在乱军之中带领着5000人马冲出重围，向东逃去。

或许是唐军已经抓到了龟兹王诃黎布失毕的缘故，并没有人太在意那利的逃跑，可是就在阿史那社尔进入拔换城安抚百姓的同时，那利的头脑中已经形成了一个完备的计划。

这个计划就是偷袭伊逻卢城！

那利明白，阿史那社尔是唐军的最高指挥官，现在他正在拔换城中，相信伊逻卢城的防卫一定薄弱，在那利看来，郭孝恪等人此时也许正沉浸在打败龟兹军队的喜悦中，所以此时偷袭伊逻卢城并非完全不可能。

在作出判断后，这位胆大心细的仁兄带着5000人马，又团结了当地依附于西突厥的少数部落，迅速向伊逻卢城杀去。

那利的判断没有错，当阿史那社尔带领3万唐军刚刚离开伊逻卢城的时候，郭孝恪便率领1千人马驻扎到了南城外，并且让曹继叔率领2千人马驻扎在北城外。守城将领居然不在城中坐镇，实为兵家大忌。当然，我们也要理解郭孝恪，因为唐军远道而来，虽然攻破了龟兹王城，但并不意味着王城周围的地方已经全部降服，郭孝恪之所以走出城外，是为了提防那些城外的伺机叛乱者。

但是郭孝恪显然忽略了一个问题，城外的人有可能再次叛乱？那

么城内的人呢？

就在郭孝恪刚刚在南城外30里的地方安营扎寨后，当地的一个龟兹人就向郭孝恪建议，说在唐军到来之前，龟兹最有威望的并不是诃黎布失毕，而是宰相那利，现在那利已经逃亡在外，但是这个人是不甘心失败的，而且王城内的人虽然已经投降，但是未必心服，所以让郭孝恪要所防备。

应该说这个龟兹人的话还是很难中肯的，但我们的郭大将军却把这番话当成了耳旁风。

很快，他将为自己的轻敌付出惨重的代价！

那利的行军速度是很快的，只用了三天就到达了伊逻卢城西边50里的地方，为了避免惊动城南的郭孝恪和城北的曹继叔，那利下令所有人原地待命，然后派人偷偷的潜进王城与被迫投降唐军的部分龟兹将领接头，两方共同互为表里，当一切安排妥当后，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这些龟兹将领们打开了伊逻卢城的大门，那利用夜色的掩护，顺利进城。

而此时郭孝恪依然蒙在谷里，当他知道消息时，距离那利进城已经过去了整整八个时辰。愤怒的郭孝恪立即率领1千人马杀向城门方向，经过了一番厮杀后，郭孝恪终于将城门撞开，杀出一条血路直奔内城而去，此时直觉告诉他那利一定在龟兹王的宫殿里，可是当他一路杀到那里时，却发现诺大的宫殿空无一人，于是他再一次从西门杀回城外，郭孝恪的思维此时或许有些单一，一心就想抓到那利，除了那利他似乎什么也不在乎。

就连自己的性命似乎也不在乎。

就在郭孝恪望眼欲穿的四处寻找那利时，一只冷箭向他射来，只听“嗖”的一声，冷箭射穿了他喉咙，堂堂的安西都护府将军，就这样一命呜呼！

由此郭孝恪也成为了此次西征龟兹唯一阵亡的唐军高级将领！

郭孝恪的阵亡，彻底激怒了唐军，在稍稍后退稳住阵脚后，一名骑兵校尉迅速将消息报告给了城北的曹继叔。

当听到郭孝恪阵亡的消息后，曹继叔顿时血灌瞳仁，立即率领手下人马攻城，或许那利此时的全部注意力都在西门，对于曹继叔的进攻，并没有进行有效的防备，当那利知道消息后，曹继叔早已经杀进了城内。

无奈之下，那利和几名亲兵只能再次慌忙逃出城外，迅速向龟兹东部边境逃去！

我还会回来的！当我回来的时候，所有的人都会像郭孝恪的结局一样！

事实证明，那利确实是个很有决心，也很有手段的人。十几天后，这位仁兄不知道从哪里搞来一万多人，再次攻向伊逻卢城，只是这一次他没有了上次的好运气，因为曹继叔吸取了郭孝恪的教训，当那利刚刚靠近伊逻卢城的时候，曹继叔便率领几万人马迎头痛击，结果那利寡不敌众，准备单骑逃亡西突厥，就在他即将走出龟兹边境时，被当地的龟兹人抓了正着，结果五花大绑的送到了曹继叔面前。

至此，龟兹国最后一股武装势力完全被唐军消灭，此战唐军一共打下龟兹5个主要城市，为了宣扬天可汗的威名，阿史那社尔在抓到诃黎布失毕后，派遣专人前往龟兹的各个城市进行劝降，总共接受了大大小小700多个城市的请降书，避免了因战争为无辜百姓带来的伤害。又立诃黎布失毕的弟弟叶护为王。

唐军远征龟兹的胜利，让西域诸国大为震惊，在闻听唐军占领龟兹后，以西突厥为首的，包括于阗、安国等很多国家在内争先恐后的为唐军馈送骆驼、马匹和军粮。这一战也是贞观时代李世民在西部播撒威名最为遥远的一次，唐军由此深入到了西域纵深地区，控制了葱岭（今帕米尔高原）一带的大片地区，进一步开辟了通往西域的南路要道。

大国扬威之道在于文治之兴，更在于武功之盛！

贞观二十三年（649年）正月六日，阿史那社尔率领唐军凯旋回到长安，向皇帝李世民献上龟兹王诃黎布失毕和宰相那利等人，李世民征讨龟兹的本意是想求得在西域的利益，所以对于诃黎布失毕和那利等人，李世民并没有过多的为难他们，封诃黎布失毕为左武卫中郎将职务。

西征龟兹的胜利，让李世民似乎回到了贞观十年以前，他仿佛觉得自己依然是那个叱咤风云的天可汗，兴奋之余在他的心中似乎又有一些伤感。

52岁的李世民此时虽然还是中年，但身体似乎一天不如一天，他很想让自己永远的主宰这个帝国。甚至很想永远的活在这个世界上。

但是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够长生不老！

无限江山还要后世子孙万望主宰！

第十六章 伤逝

1、痛失重臣

从贞观十七年之后，李世民仿佛像换了一个人，先前的意气风发，似乎变得有些颓然，魏徵的逝世让他顿觉缺失了什么，两个儿子的明争暗斗让他心力交瘁，帝国的未来他还要必须费尽心机的做好铺垫，这一切都让李世民耗费了太多的精力，而随着年龄的增长，随着对逝去岁月的无限惆怅，李世民内心越发显得苍凉，虽然他当时的年岁按照现在人的年龄来衡量，还处在中年，但是深陷的眼窝、弯弓的脊背、满头的青丝，使这位大唐帝国的皇帝看起来像个风烛残年的老人。

在这样的现实窘境中，李世民做过努力，东征高句丽就是为了找回当年的霸气，可惜时运不济，不仅无功而返，而且就是从此时开始李世民的健康状态逐渐下滑，而随之衍生的猜忌之心，将刘洎、张亮、李君羨三位高官送上不归之路，而这一切不仅没有化解掉李世民越发深重的猜忌之心，反而让他有一种焦躁不安的状态中，一天天的犹如煎熬！

而贞观二十二年三位重臣的相继离去，再一次让李世民那脆弱不堪的心受到强烈的冲击，都说老来丧子是人生最悲痛事，作为大唐帝国的皇帝，手下的重臣犹如己之子，更何况还是三位重臣的离去。

第一个人：马周。

我们在前边详细介绍过马周的经历，从布衣到宰相颇有些传奇色彩，这么多年来一直尽心竭力的为大唐帝国默默的奉献着，从不参与宫廷的任何斗争，他知道自己位极人臣有幸运的成分，而归根到底的

原因则是他出生在政治开明的贞观时代，碰到了求贤若渴的李世民，所以在马周的心中，始终怀揣一颗感恩的心。

我们看不到马周一生有任何的刁钻经营，看到的只是他认认真真的做事，或许是出于一种报恩的心里，或许本身就有一颗仁爱之心，但无论如何，在我看来，找不出马周任何的失误之处，至于刘洎案件中的保持沉默，我们还是不必过于苛求，因为身在险恶的官场之中，不将对方落井下石已实属难能可贵。

贞观二十二年正月六日，一生受消渴症（糖尿病）困扰的马周走完了自己四十八年的人生道路，李世民在知道马周逝世后，不禁失声痛哭，下令全国举哀。

李治即位后追赠尚书右仆射，高唐县公，垂拱年间配享高宗庙亭！

马周的逝世在当时来讲实在让李世民颇为心痛，可是他又怎会想到在马周逝世的半年后，又一位重臣永远的离去，虽然这个人在活着的时候，并不受李世民的宠爱，但是当他离去的时候，李世民才知道其实这个人对于自己来讲不亚于魏徵。

第二个人：萧瑀。

作为武德年间的老臣，作为李渊的嫡系，萧瑀这些年着实不容易，因为自己的耿直脾气从贞观初年便被李世民排挤出朝廷中枢机构之外，萧瑀的身份实在有些尴尬。一方面自己不像房玄龄、杜如晦、马周等人拥有实权，另一方面由于是对武德年间的老臣，萧瑀在朝廷是一等一的老资格，官的品级很高，出于这一点，人们还必须要尊敬他，毕竟大唐建国有人家的一份功劳。其实说句白话，就是两个字——架空！

萧瑀是个急脾气，急脾气的人一般都是耿直之人，所以说耿直万人嫌，是因为脾气上来让人接受不了，这样一来人际关系肯定紧张，萧瑀的弱点正在于此。所以从贞观初年一直到其逝世为止，总体

来讲萧瑀基本上都是皇帝圈子之外的人。

说起来人真是复杂的动物，萧瑀这么不受待见，但是李世民东征高句丽的时候将洛阳防务却交给了萧瑀，说明对于萧瑀的人品，李世民还是信的过的，不过如此看来，萧瑀实在有些类似于现代足球场上的后腰队员，脏活、累活、担责任的活都得干，到时前锋进球出风头，而后腰队员则不显得十分惹人注目。

贞观二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七十四岁的萧瑀在家中永远的闭上了双眼，他这一生有过辉煌，有过失落，享受过人生顶级的荣华富贵，同样也经历过不受皇帝待见的白眼儿待遇，但我想在萧瑀闭上双眼之前，可以在心底说上这样一句话：我这一生对皇帝、对国家问心无愧！

是的！我们不能因为萧瑀有缺点，就否定他中正耿直的品性！

萧瑀去逝后，针对他的谥号问题，朝廷相关部门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太常寺觉得应该定为“德”，而尚书省觉得应该定为“肃”，从这一点看出，大家对于萧瑀的人品还是肯定的，但是当两个部门将方案报到李世民那里时，李世民将他们全都否定。

李世民的理由很简单，谥号应该遵循生前的事迹而定，最终他决定用“贞褊公”为萧瑀的谥号。

有的人认为李世民其实是在和萧瑀过不去，因为“褊”的是多疑的意思，所以有人说这是个表扬+批评的谥号，可是我并不这样认为，“贞”乃忠贞、庄重之意，“褊”放在“贞”的后边，其实是说明萧瑀这个人实乃骨鲠之臣，对于国家大事不敢有丝毫的大意，即使牺牲自己的利益也在所不惜。

事实上，这是李世民对于萧瑀个人价值的重新认定，虽然这种重新认定对于死去的萧瑀已经没有什么意义，但却为朝廷未来需要什么样的人充当顶梁柱带来了启示。

贞观二十二年仅仅过去了半年，就有两位重臣离世，这让李世民

更加深刻的感觉到世事无常，人生苦短。但事情远远没有结束，萧瑀逝世的一个多月后，又一位朝廷重磅级大臣去逝，而这个人的去逝标志着贞观时代的一段美妙佳话宣告结束。

第三个人：房玄龄。

2、丹药？毒药？

房谋杜断的佳话在历史上一直流传，事实上贞观四年杜如晦去逝后，只有房玄龄一人演绎着这段佳话，在李世民的所有仁政措施中，几乎都有房玄龄的功劳。

论身份，他不如长孙无忌，房玄龄能在李世民的心中占有重要的位置，完全是因为他的能力和兢兢业业，他在贞观时代做了22年的宰相，除了最后一年病重不能理事之外，总是日复一日处理着繁杂的日常行政事务，让朝廷充分发挥出强大的作用，支撑起贞观之治的日常大局。以致于李世民有时会抱怨他太过细致，但是房玄龄依然无怨无悔。

作为玄武门事变的功臣，他是李世民的嫡系，而作为宰相，贞观之治的伟业携刻着他的名字，但房玄龄从不突出自己，以至于在贞观时代很多人大出风头之时，房玄龄却似乎是个被遗忘的人。魏征以谏诤闻名，他就竭尽全力给他提供机会；李靖、李世勣善于带兵，他就在后方做好后勤保障；每一个官员，他都能让他们在贞观时代淋漓尽致地展示才华；他没有一项拿得出手的“政绩工程”，然而天下人都知道，这个国家少不了他。

可惜的是人生终是难免一死。贞观二十二年，房玄龄走到了生命的尽头，而同在病中的李世民在闻听房玄龄病危的消息后，让人将房玄龄抬到自己面前，当君臣二人相视而坐时，不仅老泪纵横，但却相视无言。

不必有太多的话语，我们之间早已经拥有了心灵的默契！

克明（房玄龄的字），陪我走完这段路吧，现在的我已经不是那个端坐在高高宝座上的皇帝，我们都已经是即将离开尘世的老朽，其实我知道，我们都很孤独……

李世民的愿望最终还是落空了，七月二十四日，71岁的房玄龄永远的闭上了双眼，在当时来讲房玄龄算是高寿，对于一个一生已经位极人臣，并且高寿善终的人来讲，房玄龄似乎并没有什么缺憾，但让他在九泉之下不能瞑目的是，7年后他的儿子房遗爱和李世民女儿高阳公主的愚蠢举动，让房氏家族彻底的衰落下去，关于这件事我们在后边还会详细说道。

但是这一切依然不能掩盖房玄龄一生的光芒，“群星捧月月隐平，治世夜空灿月明”，是对他特有的名臣气度、良相风格的绝好赞美之词。

贞观二十二年一年之中连续三位重臣相继离世，不经意间点燃了李世民对于人生苦短的慨叹，端坐在宝座上的他明显感觉到朝堂氛围的冷清，有的人依然站在下面，但有的人已经永远不会再看到了！

我知道有一天我也会离开这个世界，无论是辉煌还是平庸，只怕已经到了即将分别的时刻。

无限江山由我主宰，怎奈人生短暂，不可能看遍人世间的兴衰循环，只是我不甘心，因为我是这个世界最强大的人。

永远都是！

就在这样的一种精神支配下，生命即将走到终点的李世民力图寻遍世界的每一个角落，他要做秦始皇、汉武帝没有做成的事儿——寻找长生不老方！

不过李世民并没有脱离秦始皇、汉武帝所走的老路，依然以服食丹药为主，现在史料记载李世民最早服食丹药的记录是在高士廉去世时，长孙无忌为了阻止李世民前去奔丧说的一句话。

“陛下饵金石，于方不得临丧，奈何不为宗庙苍生自重。”

这里所说的金石，其实就是丹药。为了自己长生不老，李世民服食过各式各样的丹药，我们现在都知道其实这种丹药里边含有大量的汞、铅等元素，是名副其实的慢性毒药，但在遥远的一千多年前，人们并不懂得这个道理，而一般进贡丹药的人都是表面看起来具有仙风道骨的道士和术士，他们就是利用皇帝陛下急于长生不老的心里，而借此机会敛财。

在所有进贡丹药的人中，最受李世民信任的，同时也是间接将李世民送往黄泉之路的当属王玄策从印度带回来的术士那罗迦婆娑寐。

3、术士大忽悠

王玄策在打败印度之后，从那里带回了大量的金银财宝，其中也有自称能研制长生不老金石的术士。

那罗迦婆娑就是其中最为著名的一个。

贞观二十年李世民开始服食一些丹药，但效果并不明显，相反他的身体却比从前日渐消瘦，而且精神也越来越萎靡不振，李世民并没有认识到金石给他带来的巨大伤害，相反还认为是因为药力不够，导致自己状态不佳。

为了改变这种现状，李世民加紧派人到四处寻找术士，以求尽快研制成能让自己长生不老的金石，而王玄策带领使团出使印度或许就暗含这种目的。

王玄策凯旋回到长安后，将那罗迦婆娑献给了李世民，据史书记载，贞观二十二年那罗迦婆娑寐于金匱门造延年之药。一个刚刚才见到皇帝陛下的外国术士，居然能够在很短的时间内为皇帝陛下制造延年之药，难道真的是外来的和尚会念经？

答案当然是否定的，事实上说他是外来的和尚会吹牛到是比较贴切。

就在王玄策将那罗迦娑婆献给李世民之后，这位外国术士开始了忽悠皇帝陛下之旅，当然那罗迦娑婆的忽悠有步骤、讲究程序，似乎很有些专业风范。

第一招：自吹自擂。

那罗迦娑婆寐在第一次见到李世民时，就表情故作神秘的告诉这位已经病入膏肓的皇帝，说自己已经二百岁了（估计容貌较老），之所以活了这么大的年龄是因为自己掌握了长生不老的药方，而且自己是个以慈悲为怀的人，愿意与天可汗共享这长生不老的秘方。

那罗迦娑婆寐的第一招很有效，李世民的确被他的一番话所忽悠，总结第一招的特点其实就是撑死胆大的，饿死胆小的；不怕不会说，就怕不敢说。

听完那罗迦娑婆寐的话后，李世民大为高兴，于是下令让刑部尚书崔敦礼为本次制药工作的负责人，当然提供技术支持的是那罗迦娑婆寐。

进入了具体的工作，当然要有相关配方和原材料。为了给最后制成的丹药披上一层神秘的面纱，那罗迦娑婆寐祭出了第二招。

第二招：制造新奇和困难！

先说新奇。

那罗迦娑婆寐的配方在外人看起来的确很奇妙，他告诉崔敦礼要想制成延年之药用日常的饮用水是不行的，必须要用畔茶法水，这种畔茶法水出于石臼中，有石人石象守护（氛围神秘），水有七种颜色，有的热有的冷，能够是金铁溶化，人手放在里边会立即溃烂，要想成功取出这种水，必须要用死骆驼的头骨转盛到瓦壶中。

那罗迦娑婆寐的这种说法在当时来讲，的确没有人听说过，所以听到他说的人都觉得遇到了神人，其实从那罗迦娑婆寐的描述来看，很可能就是硫酸、硝酸其中的一种。

再说困难。

畔茶法水听起来很新奇，但实际取出来并不算困难，那罗迦娑婆寐接下来所说的采取咀赖罗树的树叶才是真正的困难。

所谓咀赖罗树是一种生长在印度的树，其树叶形象像梨，生长在深山谷中，而且在周围有毒蛇守护洞穴，人是无法靠近的。如果想要成功采摘树叶，只能在一段距离之外，就得用方箭射书枝，然后树枝震动树叶随之落下，但还得防止有飞鸟过来将树叶衔走，如果遇到这种情况，那就得接着射，直到采摘到叶子为止。

如此看来，真是术士一张嘴，所有人跑断腿！

但即使是跑断腿，如果真的有效果，也倒是功夫不负有心人，可是在服用了将近一年时间那罗迦娑婆寐提供的配方后，李世民觉得依然没有效果，最终下令将那罗迦娑婆寐遣返回国，让人有些哭笑不得的是，在李世民的遣返令下发没多久，那罗迦娑婆寐并没能回去，当然并不是他不想回去，而是他死在了长安！

谎言终有揭穿的一天，或因人势而迟，但终不误！

李世民依然没有失去信心，他下定决心一定要找到能够让自己长生不老的仙丹，可是当时间到了贞观二十三年（649年）的五月时，李世民已经不能独立行走了。

我们没有确切的证据证明是那罗迦娑婆寐的丹药最终搞垮了李世民的身体健康，但李世民确实是在贞观二十二年——二十三年吃了将近一年他炼制的丹药后，健康状况便明显的恶化。直到此时，李世民才直到自己已经去日无多。

但是，他依然没有放弃活下去的希望，只是这一次他的方式改变

了。

4、最不放心的事

贞观二十三年（649年）三月十七日，李世民抱病乘坐御辇前往显道门，宣布大赦天下。

在服食了大量的丹药无果后，李世民决定改变方式，通过向上天祈求以求延年益寿，同时这也是为了向上天显示自己的仁德，因为古人毕竟有着很深的“天人合一”观念。

事实证明：大赦天下对于老百姓来讲的确是一件幸福的事情，但是这一切并没有改变李世民的身体健康状况。

李世民的身体状况依旧每况愈下！

四月一日，李世民前往翠微宫避暑，一同随行的还有太子李治、长孙无忌、褚遂良等人。

身在翠微宫中，李世民远离了夏天的燥热，一生经历了无数的刀光剑影、权谋斗争；现在他终于可以在一个清凉的世界里迎来自己一生中最为宁静的时刻，在一片宁静中，他感觉自己渐渐的走向了人生的终点。

但李世民的心中似乎还有很多事情并不能释怀，最让他放不下的当属这个帝国未来的局面。

从个人素质来讲，太子李治会是个仁孝守成之君，但毕竟年纪幼小，李世民明白在自己离开这个世界之前，必须要像当年的刘备一样临终托孤！

从文臣角度而言，长孙无忌一派因为身份特殊，加上都是颇具才能者，李世民坚信会成为未来大唐帝国的一班治世文臣，所以他们是李世民的重点托孤对象。

但武将呢？

开国的那些武将不是已经去世，就是已经奄奄一息，而未来大唐帝国要想继续书写“武功”的传奇故事，就必须要有能够起到“传、帮、带”作用的、具有崇高威望的人才行。

李道宗固然是个不错的人选，但是他的皇室身份让李世民放心不下，因为一旦他成为李世民的托孤重臣，而且未来手握兵权，这样的人早晚会生出野心。

李世民转而又想到了薛万彻，这个人虽然也具备军事才能，但状态极不稳定，李世民曾经评价过他不是大胜，就是大败，这样的人不适合担任培养新人的重任。

思前想后，也只有李世勣最为合适！

论资历是老资格，论军事才能那就更不在话下，唯一让李世民担心的是，李治由于年轻，而且对于李世勣曾经没有任何的恩情，恐怕未来未必能降得住。

虽然在贞观十五年的时候，李世民一纸诏令让已经当了15年并州都督的李世勣回到长安担任兵部尚书，贞观十七年又让他担任东宫的太子詹事兼左卫率，加位特进。但实际上，李世勣并不像长孙无忌那样和李治有过多的接触。

眼下李世勣是最合适托孤的武将，但在李世民看来，李世勣这样的人是不可以像长孙无忌、褚遂良那样，当着他们的面把自己的托孤的意图表达清楚，因为李世勣实在是个精明、有城府的人。

当初李密叛逃，半路被截杀后，李渊将李密的首级送到身在黎阳的李世勣那里，事实上是要看李世勣如何处理，面对如此尴尬的局面，李世勣并没有表现出落井下石、一片谴责的姿态，反而对李密进行厚葬，由此获得了好名声。

从这点可以看出，李世勣很高明，当然他这一生遇到过很多尴

尬，不过李世勣总是在别人看起来前面已无路可走的情况下，为自己找一条活路继续走下去，而且处境越尴尬，仿佛李世勣化解的越好，并且总能因此得到附加值，那就是混个好人缘。

对于李世勣我们只能说：兄弟你太有才了！

现在李世民要将自己的儿子托付于这样一个人，帝国未来的军事事务要完全交给这样一个人去打理，所以李世民必须要动一番脑筋。

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李世民将李治叫来，然后说了这样一番话：“李世勣这个人智勇双全，但是你对他没有任何恩情，我恐怕以后你未必能镇的住他，我现在把他贬到偏远地区，如果他在接到诏书后立即去上任，在我死后，你就重新启用他，如果他犹豫不绝，你就立即杀掉他。”

李治点了点头，眼神中似乎有些懵懂。

四月十五日，李世民下诏任命李世勣为叠州（今甘肃迭部县）都督。

在李世勣的一生中，有过几次凶险的考验，当年在瓦岗寨李密杀翟让后，要不是王伯当、单雄信等人的说情，李世勣恐怕早已经是人头落地，而这一次同样是对他生命的严峻考验。

对于这个任命，精明的李世勣早已看穿皇帝的心思，所以在接到诏书后，连家都没有回，就立即前往叠州上任。

在走出长安的时候，李世勣回身凝望着长安城那高大的城墙，不仅思绪万千，他不经意间想起几年前李世民曾经对他说过话：“朕想将太子托付于朝臣，想来想去没有比爱卿更加合适的了，我想爱卿当年没有辜负李密，现在也一定不会辜负我！”

想起这些，李世勣顿时一脸苦笑，他明白对于自己皇帝是不放心的，与其说是嘱托，不如说是警告！

现在好了，他可以远离朝廷的权利纷争，就像当年在并州任职，从而躲过玄武门事变一样，不用整天的提心吊胆，更不用思考每天该用什么样的面孔出现在皇帝面前。

想到这里，李世勣笑了，回身鞭鞭打马向叠州飞驰而去。

当然，此刻他想不到，用不了多长时间，他还会回来的！

5、大幕落下

李世勣走了，李世民长舒了一口气。

但就在他稍微松心之际，传来了一个消息，四月十八日，一代军神李靖去世。

李靖戎马一生，为大唐帝国的建立、统一、扬威立下了汗马功劳，正如李世民对他的评价：南定荆扬，北清沙塞，皇威远畅，功业有成。

可是如今这位昔日驰骋于疆场的军神，却在李世民病重期间，悄无声息的离开了这个世界，对于李世民无意于又是一个沉重的打击。

躺在病床上的李世民，眼角淌下了一丝泪水，这一次他没有痛哭流涕，并不是他不想哭，而是他感觉李靖的去世，很可能是一个前兆，一个自己很快追随李靖而去的前兆。

看来我很快也要与这个世界诀别了！

四月二十六日，李世民病情加重，时而昏迷，时而清醒！

在感觉自己大限将到的情况下，清醒时候的李世民召见了太子李治、长孙无忌、褚遂良等人。

李世民用手抚摸着长孙无忌的面庞，发出了悲叹之声。

他似乎想说这什么，却又无法开口，很长时间之后，他终于用尽全身力气，开口说道：“朕现在全部把以后的事情托付给你们了，太子仁慈，好好辅佐他吧！”

说完后，李世民已经是上气不接下气，又过了很长时间，他再一次用尽全力对太子李治说道：“只要无忌、遂良还在，你就不必担忧天下大事！”说完后，李世民低下头似乎再思考着什么，忽然间他对又褚遂良说道：无忌对我尽忠，我拥有天下，大多靠他的力量，我死后，不要让馋人离间他。

说完后，李世民又躺倒在病床上，缓缓的闭上了眼睛！

昏迷之中，他仿佛回到了自己的童年时代，朦胧间，八岁那年母亲带着自己去上香的场景又浮现在他的眼前，李世民的嘴角现出了一丝微笑。可是忽然间，这种甜蜜的场景一下子不见了，进而李世民看到的是玄武门外那一片血流成河的场景。

战场的烽烟，天可汗的威名，宫廷的斗争，高高在上的威严，直到这一刻即将化成一片云烟！

开创这个帝国的盛世，我是无限自豪的，但杀兄逼父的愧疚，我将永远无法释怀！

贞观二十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带着一丝无法释怀的遗憾，李世民病逝于翠微宫，享年52岁。

历史上著名的贞观之治，就此大幕落下！

这个伟大的时代虽然结束了，但是我依然还想对它多说几句。

贞观时代政治清明、法律公正、百姓安居乐业、而且中国的版图不断扩大，那个时代唐朝以其开放的胸襟和超级大国的形象，展示在世人面前。

可以说，这是迄今为止，每个中国人回首历史最为魂萦梦牵的时

代，因为只要一提到这个时代，每个中国人都会为之自豪。

我想说的是，这究竟是因为什么？

难道仅仅是因为上边提到的几点现象吗？在我看来，并不是这么简单。我倒是觉得它之所以让人如此憧憬，是因为这个时代具有一种精神。

贞观精神！

那么贞观精神是什么呢？

贞观精神就是当时上到皇帝李世民下到地方官吏、所有的人励精图治、不断进取的精神。这种精神之所以能够拓展和延伸，很大程度上依赖于贞观时代所养成的谏诤风气。

细数一下贞观时代的谏诤，我们无不为君臣间那许多可歌可泣的谏诤事例所震撼。著名的《贞观政要》就是当时朝廷谏诤之风的产物。

贞观君臣间浓厚的谏诤之风，带来了思想行动的步调统一和行政决策的正确性，直接推动了以朝廷为核心的吏治清明、社会风气清新和政府运作的高效率。从而对经济、政治及军事上的成就，乃至对中国历史的发展都给予了深刻的影响，而谏诤之风的形成也足以垂范后世，成为一笔宝贵的精神财富。

回顾贞观盛世，我们有理由得出这样一个结论：中华民族曾经是世界上最优秀的民族，中国人也曾经是最优秀的国民！我们不输给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和民族，当今天的中国人回首一千多年前的辉煌时，我们应该采取什么样的态度呢？是抱着五千年泱泱文明古国的头衔而沾沾自喜；还是应该重新审视自己，重新定位自己？

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其实并不遥远，但需要重新找回中华民族的理性和自信。

6、尾声

贞观二十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在长孙无忌的指挥下，太子李治、褚遂良等人护送李世民的灵柩回到了长安，在进入长安的时候，并没有惊动太多的人，好像平常一样侍卫着。

进入皇宫后，将灵柩停放在两仪殿里，同时任命太子左庶子于志宁为侍中，少詹事张行成兼侍中，吏部侍郎高季辅兼任中书令。

四月二十九日，长孙无忌在太极殿主持李世民的丧礼，同时太子李治继位于灵堂之前。

六月十八日，李世民埋葬昭陵，庙号太宗！

值得一提的是，就在李世民的丧礼举办后不久，一辆马车急速的驶出了皇宫，车上坐着一位三十岁年纪上的女人，面带愁容，眼角还略带一丝泪水。

但是这一切掩盖不住她内心的坚毅，坐在马车上她不断的向外望去，前方路途迷茫，但是她知道不久的将来她还会回来，所以她咬紧牙关，发誓无论怎样要将这段人生中最孤寂、最困难的时段度过去。

当时没有人注意到她，因为她实在是个小人物，在此之前，他只是李世民身边的一个才人。

这个女人的名字叫武曌！

此刻她之所以坐在马车上，是因为她和诸多嫔妃在李世民死后，朝廷下令让她们入感业寺为尼。

“太子殿下，你要早点来接我！”武曌在心底说道。

一个先皇身边小小的才人，怎么会和太子牵连到一起？

当时没有人知道这个秘密，直到很长时间后她重新回到那座久违

的皇城内！

.....

李治当了皇帝，但最高兴的人并不是他，而是长孙无忌，因为他知道现在的新皇帝还是个毛头小子，在今后很长的时间里，他将是这个帝国的实际主宰者。

看着坐在皇帝宝座上的李治，长孙无忌内心无比喜悦，这是他多年来梦想的格局，作为皇帝的亲舅舅，他比任何人都更具有优势。

那就甩开臂膀去实现自己心中早已筹划好的梦想吧！

贞观时代已经大幕落下，但历史的车轮却依然向前！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房遗爱谋反案
 1. 1、婚外恋
 2. 2、聪明反被聪明误
 3. 3、打击一大片
 4. 4、过招
 5. 5、陷害
 6. 6、李治的无奈
 7. 7、暗流涌动
3. 第二章 废王立武
 1. 1、重回后宫
 2. 2、走开！哥要发威
 3. 3、试探
 4. 4、僵持不下
 5. 5、甥舅大决战
 6. 6、决定性的话语
 7. 7、打击
 8. 8、宜将剩勇追穷寇
4. 第三章 开疆拓土
 1. 1、老将的悲哀
 2. 2、西突厥的崩溃
 3. 3、并灭二国
 4. 4、白江口之战
 5. 5、三箭定天山
 6. 6、再征高句丽
 7. 7、大非川之战
5. 第四章 二圣临朝
 1. 1、废后风波

2. 2、娘家人的末日
3. 3、白鱼杀机
4. 4、贺兰敏之
5. 5、建言十二事
6. 6、北门学士
7. 7、决定
8. 8、合璧宫命案
9. 9、新一轮斗争
10. 10、章怀之黜

6. 第五章平息叛乱

1. 1、都是一句话惹的祸
2. 2、最后的阻碍
3. 3、巧夺兵权
4. 4、爱与恨的边缘
5. 5、裴炎之死
6. 6、反击
7. 7、决战
8. 8、警告
9. 9、独怆然而涕下

7. 第六章改唐为周

1. 1、酷吏的春天
2. 2、皇族大反叛
3. 3、短命的匡复
4. 4、血腥清洗
5. 5、舆论很给力
6. 6、君临天下

8. 第七章 提防 清除

1. 1、牡丹事件与三十六名家
2. 2、摆脱危机
3. 3、三任徐有功
4. 4、请君入瓮
5. 5、致命黑手
6. 6、逆转
7. 7、反来联盟
8. 8、做局

9. 9、灭族

9. 第八章 励精图治

1. 1、放手招贤
2. 2、官员是多种方式产生的
3. 3、言路畅达
4. 4、力倡均田
5. 5、强军固边

10. 第九章 面首

1. 1、关于面首问题的调查
2. 2、和尚面首
3. 3、从天堂到地狱
4. 4、兄弟面首
5. 5、因诗杀人？
6. 6、投机分子

11. 第十章 立嗣问题

1. 1、彷徨
2. 2、狄仁杰的策略
3. 3、决定性的人物
4. 4、落差
5. 5、隐藏的外力作用

12. 第十一章 暮年晚景

1. 1、担心
2. 2、硬骨头魏元忠
3. 3、陷害
4. 4、朝堂对峙
5. 5、文斗依然继续
6. 6、决心
7. 7、迎仙宫政变
8. 8、逼宫
9. 9、无字碑头镌字满

13. 第十二章 明争暗斗

1. 1、潜在的威胁

2. 2、局限性
3. 3、前程断送
4. 4、杀招
5. 5、报复
6. 6、起兵

14. 第十三章 女皇之梦

1. 1、受益的人
2. 2、魏元忠的宿命
3. 3、纵容
4. 4、韦皇后的策略
5. 5、弑君的根源
6. 6、部署 联合 反悔

15. 第十四章 唐隆政变

1. 1、猛男李隆基
2. 2、谋划
3. 3、兵变
4. 4、才女？投机者？野心家？
5. 5、重归正统
6. 6、重福叛乱
7. 7、闹剧收场

16. 第十五章 诛灭太平

1. 1、分歧
2. 2、出招
3. 3、策略
4. 4、传位
5. 5、狠招
6. 6、先发制人
7. 7、尾声

引子

武曌不得不向着她短暂的尼姑生涯迈进，前方等待她的将是青灯与古佛的寂寞世界，而此刻在大唐皇宫内，却是一片繁华热闹的景象，因为大唐帝国的第三任皇帝李治已经登上了皇帝宝座。

李治坐上皇帝宝座的一刹那，意味着大唐帝国进入了一个崭新的时期，所有人都知道，未来的帝国，将会继续书写贞观时代的盛世传奇故事，到不是因为人们看出了李治多么能干，而是在这个少年皇帝的背后，有一个足以支撑整个帝国的人——长孙无忌。

好了！从现在开始，长孙无忌将不用再左顾右盼，不用再顾及曾经那个老皇帝的至上权威，他坚信一切都已在他的掌控之中，即使皇帝也不例外，更何况是诸多朝臣，他现在要做的就是巩固多年来梦想得到的地位。

公元650年，李治改年号为永徽，是为永徽元年。

由此大唐帝国也暂时进入了长孙无忌时代，不过谁也没有想到，长孙无忌时代到来的标志，居然是从一件谋反案开始的。

第一章 房遗爱谋反案

1、婚外恋

婚外恋很危险，轻则闹得家庭破裂，重则关系到身家性命，古往今来因为婚外恋阴沟翻船的不在少数，潘金莲女士就是其中典型的代表，不过对于这种危险游戏前仆后继，不顾一切冲上前去的也大有人在，在伟大的唐朝时代，高阳公主算是其中的一个。

高阳公主，姓名不详。唐太宗李世民的女儿，房玄龄次子房遗爱的妻子。皇帝的女儿嫁给大臣的儿子，那可是大臣的无上荣耀，可对于老房家来说，却是犹如埋下了一颗定时炸弹。

原因只有一个，高阳公主是个刁钻蛮横、飞扬跋扈的人！

自从高阳公主成了房家的媳妇后，房家便整天鸡犬不宁，一会仗着自己公主的身份在家里大吵大闹，一会又仗着自己“灵活”的头脑和三寸不烂之舌在家里挑拨是非，甚至在房玄龄去世时，挑唆房遗爱分家。

关于这件事，房玄龄的长子房遗直坚决反对，面对这个强悍的弟媳，房遗直据理力争，最后皇帝李世民知道了这件事情，凭借自己无上的权威才平息此事。由此可见，高阳公主实在不是个省油的灯。

不仅如此，这位有个性的公主还越过了作为一个女人最不能越过的底线——不守妇道！

高阳公主不守妇道的方式很无厘头，因为姘夫是个和尚，而且是个有才的和尚——辩机。

说起辩机，很多人可能有些陌生，但说起他的师父那是大大的有名——玄奘法师！

在前边我们详细说过玄奘西行求法的故事。贞观十九年玄奘从印度带着大批佛经回到长安后，就开始了他的译经事业，而正是在这个时候，辩机因为精通大小乘经论而被选进以玄奘为核心的译经团（共9人），这一年辩机只有26岁。

不仅如此，年轻的辩机在此之后，还认真聆听玄奘法师讲述西行求法时的见闻，并且将玄奘的讲述编撰成一部流传千年的著作——《大唐西域记》，因此也受到了唐太宗李世民的表扬，李世民为此特批给辩机一块封地。如果照此下去，辩机的前途将不可限量。可事实证明，学问高深和道德高尚是两回事，就在他刚刚崭露头角时，一场婚外恋彻底毁了他。

一个地位尊贵的公主怎么会和一个和尚混到了一起？高阳公主和辩机的那些事儿是“无巧不成书”这句话的绝好翻版。

一天，高阳公主和丈夫房遗爱外出打猎，正巧他们路过辩机的封地。辩机很有创意，不久之前在自己的封地上盖起了草庐，自称庐主。也许高阳公主以前曾听到过辩机的名号，所以两个人便在这座草庐相遇了。

史书记载，当高阳公主踏进草庐的一刹那，便被气度不凡的辩机深深吸引，由此看来辩机不仅有才，还是个帅哥。接下来两个人相谈甚欢，渐渐的高阳公主喜欢上了辩机，当即将告别之时，高阳公主深情的回望辩机，那种眼神带有挑逗性，带有一丝媚意。聪明的辩机瞬间领会了高阳公主的意图，虽然他没有露出声色，但早已经是心花怒放。

总之这是一次美丽的邂逅，同样也是一次将两个人引向毁灭之路的邂逅，接下来的事情不用多说，辩机与高阳公主陷入了婚外情，最倒霉的当属房遗爱，头上已经泛起了鲜艳的绿光，但面对强势的公主妻子，却丝毫无能为力。

但有时四尺小床能够创造出人类最美妙的高潮，同样也能毁灭人类最美好的东西！

虽然在一千多年前没有网络可以泄露出高阳公主和辩机的艳照，但终究纸是保不住火的，两个人的绯闻没过多久便被传的沸沸扬扬，而搞笑的是正是辩机本人将自己和高阳公主的奸情说了出来。

原因并不是辩机脑子被驴踢了，而是为了保命！

就在辩机和高阳公主婚外恋期间，朝廷的御使为了侦破一桩特大盗窃案，机缘巧合的搜进了辩机的草庐，结果发现辩机使用的枕头是相当的华贵，并且从外形来看，还有些“女人味儿”，和尚本来应该是朴素的，简单的，专注于精神领域的，为什么使用的枕头那么有型？难道是偷来的？

细心的御史敏锐的发现了这个疑点，于是他下令将辩机带回去严加审问，辩机受不住严刑逼供，被迫说出枕头是高阳公主送给自己的，于是就这样爆料出了自己和高阳公主的奸情。

事情败露后，最为恼怒的当属唐太宗李世民，他将高阳公主叫来狠狠的训斥了一顿，并将辩机和高阳公主身边的十几名女仆全部腰斩。李世民的这个举动大大出乎高阳公主的意料之外，在她看来自己的父亲应该是倾向自己的，显然他并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行为已经严重损害了李唐皇室的声誉。

也就是从这一刻起，高阳公主内心开始与父皇李世民渐渐疏远，最终以至于李世民去世后下葬昭陵时，高阳公主不仅没有丝毫的悲伤，反而开怀大笑！

人不能无耻到如此地步！

随着李世民的去世，大唐皇宫内便没有能够管教约束高阳公主的人了。于是这位大姐继续着性子到处惹是生非。

事实证明，人一旦失去约束，很可能会走上不归之路。

2、聪明反被聪明误

没有了皇帝老爸的束缚，高阳公主像一匹挣脱厮缰的野马，继续大搞婚外恋情，而且骍夫全是清一色的和尚道士，能将婚外情搞得如此有创意，纵观唐朝290年的历史也只有高阳公主了。

不过整天被浪漫的爱情充斥头脑的高阳公主，并没有忘记自己应该做的事儿，李世民活着的时候，高阳公主分家的目的没有达到，现在老爹死了，高阳公主认为分家这事儿已经十拿九稳，毕竟小兄弟李治那里什么问题都好商量。

在李世民死后，高阳公主继续变本加厉的在房家制造事端，其目标直指房遗直的梁国公爵位，为了帮助自己的丈夫夺得这个爵位，高阳公主想出了一个“绝妙”的主意。

据《资治通鉴》记载：“高阳公主谋黜遗直，夺其封爵，使人诬告遗直无礼于己。”高阳公主的这一招叫做鱼死网破，因为“无礼于己”这个词实在有些扎眼，甚至可以理解为性骚扰或者强奸，如果这个罪名成立的话，那么房遗直必死无疑，其爵位自然而然的由房遗爱来继承，高阳公主的计策堪称一个“妙”字。

事实上，当高阳公主将房遗直无礼于己的消息爆料出来后，确实引起了皇帝李治的高度重视，为此李治专门成立了案件调查组，指派专人进行调查，这个专案组的组长就是长孙无忌！

由家庭纷争引出了一件疑似强奸案，对于朝廷来讲用得着派出一号人物，时任太尉的长孙无忌亲自调查吗？

问题的关键是，长孙无忌欣然接受了这个任务！

长孙无忌真的有兴趣吗？是不是有些大炮打蚊子的味道？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还得从贞观时期的储位之争说起。

大家应该还记得在那场斗争中，长孙无忌是李治的忠实粉丝，可房玄龄却不是，他虽然没有公开的反对立李治为太子，但房遗爱却是李泰的亲信，以房玄龄唯太宗李世民马首是瞻的性格来说，他应该是同意李世民立李泰的。后来李泰因为犯了致命的错误，而被迫退出储位之争，等于房家成了失败的魏王党，当然由于房玄龄功勋卓著，李世民活着的时候，房家是不会受到任何威胁的。可惜李世民只能管得了身前，却管不了身后。

因为储位之争，必不可少的导致了房家与长孙无忌之间的隔阂，相信房家对长孙无忌也一定是不满的，而长孙无忌在内心也把房家视为对立于一派，依据长孙无忌一派诬陷刘洎的事件来看，对于反对派从来都是毫不手软。

现在李世民死了，房玄龄死了，长孙无忌的靠山是对自己感恩戴德的外甥皇帝李治，面对高阳公主的告状，长孙无忌觉得机会来了。

我相信当李治将调查案件的任务交给长孙无忌时，长孙无忌的内心一定乐开了花，这是搞臭又一个反对派的绝好机会，说不定在李治面前，长孙无忌还很有可能积极争取这个机会。

凡是与房家亲密的人，一个不留！长孙无忌已经握紧拳头暗自下定决心，同时他也明白要想达到目的，必须要不留痕迹。

杀手的最高境界是什么？

杀人于无形！

于是和当年刘文静的案件一样，随着长孙无忌的深入调查，案件的性质发生了变化，当然这是他一手操控的结果。

高阳公主！任由你螳螂捕蝉，我自黄雀在后！

3、打击一大片

随着长孙无忌的介入，很快他发现高阳公主明显是在诬告房遗直，但长孙无忌并没有立即结束对案件的调查，而是带着不可告人的政治目的一路继续追查下去，其中包括和房家亲密的人及所有可疑的动向。

长孙无忌是个老谋深算的政治家，凭借自己敏锐的目光，他忽然调查出一件可以大做文章的事情，这让长孙无忌大为兴奋。

据《资治通鉴》记载：“主使掖庭令陈玄运伺宫省讥祥”。翻译成白话就是公主命令掖庭令陈玄运暗中查看皇宫的吉凶。《新唐书*公主传》记载了三个字“步星次”，联系这两条记载，我们可以清楚的看到高阳公主让陈玄运查看皇宫吉凶的方法应该是观察天象。

掖庭令属于皇宫内的宦官头目，掌管皇宫内女工之事，因为身在皇宫，所以比较了解皇宫内的情况，而高阳公主之所以将这个任务交给陈玄运，相信陈玄运对天象一定有所研究。在遥远的古代，除了朝廷指派的专业人员可以观察天象之外（例如傅奕），其他人如果私窥天象是触犯法律的，情节严重的甚至被抄斩。因为古代人一般都是通过天象的变化，来预测或发现朝廷的重大政治动向，一个宦官在没有被授权的情况下，私自观察天象，居心何在？

一场疑似强奸案，居然被长孙无忌调查出了疑似谋反案，可见长孙无忌调查手段的高超。当陈玄运一五一十的将所有情况说完后，长孙无忌的嘴角不禁露出一丝诡异的微笑，显然他看到了这是一个绝好的突破口，接下来所要做做的就是加足马力，继续前进。

长孙无忌明白房玄龄作为和自己一样玄武门事变的功臣，和房家亲密的人不在少数，所以利用高阳公主事件将这些人全都牵出来，是件相当容易的事儿。所以接下来的突破口在于房遗爱，高阳公主和房遗爱是夫妻，这场疑似谋反案不论房遗爱是否知道，因为他和高阳公主的特殊关系，所以拜托不了干系，但聪明的长孙无忌并没有立即审问房遗爱，而是从他身边亲密的人开始入手。

第一个人：薛万彻。

薛万彻能征善战，这是他的优点，本来作为李世民的女婿，应该更加低调做人才对。但他的缺点同样也很明显，那就是管不住自己的嘴。贞观二十二年薛万彻率领唐军远征高句丽，虽然这次远征的规模不能和贞观十八年李世民亲征高句丽的规模相比，但最终的结果是两次打败高句丽人，总算是为李世民的无功而返赚回了一些颜面，可是薛万彻因为性格的原因，在征战的过程中经常辱骂行军同僚，在同僚心目中造成了极坏的印象，结果刚刚回到长安便遭到了言官们的弹劾，李世民念在他刚刚建功，并没有追究。

但薛万彻并没有引以为戒，反而更加变本加厉，在不同的场合经常发牢骚，就连他自己恐怕也说不清到底在埋怨谁。这种情况连他的下属裴行方也看不过眼，所以一纸弹劾奏疏上到了李世民那里，被李世民贬到了象州（今广西象州县）。

永徽三年，薛万彻因为患有脚疾被李治召回了长安，在面见皇帝后，他见到了老熟人房遗爱。在贞观十七年的储位之争中，薛万彻更加倾向李世民立李泰，而且同作为李世民的女婿，彼此又是连襟关系，所以关系很是亲密，本来薛万彻回到长安去见房遗爱并没有什么不妥。但在见面时，两个人说了不该说的话，据史书记载，两个人越说越兴奋，最后说出了“若国家有变，当奉司徒荆王元景为主”的话。

如此看来，永徽初年的朝廷格局其实并不稳定，贞观十七年储位之争的余波依然未平，作为失败的魏王党并不甘心，但显然他们没有长孙无忌那样的政治手段，这一点从薛万彻和房遗爱的对话就可以看出来。

薛万彻和房遗爱的密谋被长孙无忌调查了出来，这是比高阳公主让陈玄奘查看天象更有价值的发现。到现在为止，高阳公主、房遗爱、薛万彻都已经被长孙无忌列入了黑名单，不过长孙无忌并没有就此收手，所以接下来继续牵出来第二个人。

第二个人：荆王李元景！

作为李世民的弟弟，李元景是永徽初年最为年长的人。他的女儿

嫁给了房遗爱的弟弟房遗则。按照辈分，房遗爱应该管李元景叫叔叔。有了这层关系，李元景和房家走的很近。所以我们也就理解了房遗爱和薛万彻为什么要拥立李元景了。至于李元景是否参与了薛万彻和房遗爱的密谋，史书上并没有明确的记载。但这位仁兄偏偏做了一个不该做的梦，他梦见自己一手托着太阳，一手托着月亮。这个梦的寓意白痴都能明白，而且他将这个梦告诉了房遗爱，所以只能被迫和房遗爱共同背上疑似谋反的嫌疑。

顺便说一句，和房家亲密的人，还有一个人名字叫柴令武！这个人并不十分出名，但他有个出名的老爹老妈，那就是柴绍和平阳公主。柴令武取了李世民的女儿巴陵公主，和房遗爱也是连襟儿关系，就是因为这个关系，他也和房遗爱共同上了一条贼船。

薛万彻、房遗爱、柴令武；三个李世民的女婿，在李世民死后有些蠢蠢欲动，说他们是“连襟造反派”一点也不为过。

看着长长的人员名单，长孙无忌眼睛眯成了一条缝，本次调查的确收获不小，但长孙无忌明白，他现在所掌握的一切，都是从外围获得的，而当事人并不一定承认，只有让当事人彻底认罪，长孙无忌才能称得上真正的胜利，但要做到这一步可不是那么容易。

事实证明：正像长孙无忌所预料的那样，当他审问薛万彻的时候，立即遭到了当事人的否认。

如何才能让当事人认罪呢？

长孙无忌将名单缓缓的放在了桌上，他抬头望向窗外，深沉的眼神中透露出一丝杀气。

“必须全部拿下！而且……”

长孙无忌嘴角露出了一丝微笑，他似乎找到了答案，也找到了方法！

从房遗爱开始！

从房遗爱开始？

事情仿佛回到了原点，但伟大的辩证唯物主义告诉我们，回到原点有时是一种质变！

4、过招

长孙无忌之所以回到原点，准备从房遗爱身上寻找突破口，是因为他知道人身上都有一种东西可以利用，那就是畏惧死亡！

这一点在房遗爱身上体现的更加明显。房遗爱是个懦弱的人，试想有几个人看着自己被戴了绿帽子，还能稳坐钓鱼台？虽然老婆是公主，但也应该尽力维护作为男人的尊严。可房遗爱同志却能忍气吞声，誓将绿帽丈夫的名誉发扬广大。

懦弱的房遗爱碰到了政治老手长孙无忌，所以结局只有一个，被长孙无忌牵着鼻子走。

长孙无忌明白房遗爱是先皇的女婿，动用刑罚是绝对不行的，唯一有效的方法只能是采取攻心术。

所以他决定亲自提审房遗爱！

“驸马爷，我知道这些年来你一直对朝廷不满，说了很多对朝廷不满的话，其实这没有什么，但你的确不应该和薛万彻说那些话啊！”长孙无忌轻声的问道。

“什么话啊？”房遗爱反问！

“呵呵呵……”，长孙无忌并没有直接回答房遗爱，他清了清嗓子继续反问：“要我替你说出来吗？”

此时的房遗爱并不十分理解长孙无忌说这番话的目的，或许他和薛万彻说的话实在太多，以至于他也不知道长孙无忌究竟指的是什

么，所以他只有等。

“我的话驸马爷可明白？”

“不明白！”

长孙无忌撇了撇嘴角，然后他走到房遗爱身旁，拍了拍房遗爱的肩膀，凑到房遗爱的耳旁，继续轻声的说道：

“共立荆王李元景为主！这句话你还记得吗？”长孙无忌的的声音夹杂了一丝笑意，只是这句话在房遗爱听起来是那么刺耳。

霎那间，房遗爱感觉像是受了电击一样，额头上顿时冒出了冷汗，可是房遗爱依然故作镇静，稍稍平复一下之后，他胆怯的说道：“太尉！说话可要讲证据啊！”

虽然他的反问和合情合理，但是他的语气已经表明开始有些心虚。

“你的身份说那些话，意味着要杀头，因为已经够上了谋反罪！”长孙无忌并没有按照房遗爱的思路去说，而是着重突出了“杀头”两个字，因为他知道做贼的人终究心虚，关键时刻必须要给予足够的震慑力！

说完后，他重新坐回自己的位置，他知道和房遗爱的第一回合过招，自己已经全面胜利！

“不！我说那些话只是发发牢骚，并没有想谋反，太尉我真的没有谋反啊！”房遗爱极力为自己开脱。

至此，房遗爱已经全面落入了长孙无忌事先设计的圈套之中。

不知不觉中，房遗爱已经向长孙无忌交代了全部实情，也就是说他亲口承认了自己和薛万彻的密谋，而他自己还浑然不知。

“嗯，我知道，我知道！”长孙无忌赶快安慰房遗爱，当然这只是

他的计策，因为他的目的不仅仅是房遗爱、薛万彻等人，他要调到更大的鱼。

所以，第二回合开始。

“驸马爷！现在摆在你面前的有两条路，一条是我上奏皇上，估计你和薛万彻等人全都活不了，另一条路是你要配合我。只要配合我，你就会像纣干承基那样安然无恙。现在你自己来选择！”长孙无忌的语气依然很轻，但是让房遗爱绝对感受一种莫名的压抑。

“我和太尉配合！太尉您说吧，让我做什么都行！”

长孙无忌缓缓的闭上了双眼，沉吟过后，他开口对房遗爱说道：“除了薛万彻、高阳公主、李元景等人，还有谁？”

“还有……”

“等等！”长孙无忌站起身来再次走到房遗爱的身旁，继续凑到他的耳边，然后轻声的说道：“驸马爷不要这么着急就说，你要仔细的想一想，力争不漏掉每一个人，只有这样我才能保你。”

“尤其是像李远景那样的藩王！”

房遗爱点了点头，他的目光有些惊恐，但又有些恍然大悟。片刻后，他终于说出了一个人名字——吴王李恪！

5、陷害

长孙无忌笑了，而且是爽朗的大笑，这正是他想要的结果，房遗爱配合的实在很默契。

吴王李恪？房遗爱为什么会说出这个人？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还得回到李世民的贞观时代。储位之争结

束后，李治被立为太子，但谁都知道李治并不是李世民内心深处最中意的人选，要不是李承乾不争气，李泰关键时刻犯错误，李治有长孙无忌的大力支持，太子的地位怎么也不会轮到李治。

其实在李世民的心中，他发现了其中一个儿子很有自己的影子，这个人就是吴王李恪。

李恪是李世民的第三个儿子，母亲杨妃是隋炀帝杨广的女儿，也就是说李恪不是李世民的嫡生子，这一点让李恪失去了竞争皇位的机会。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李世民感觉李治并不是很好的人选，所以他渐渐的有了立李恪为太子的念头，于是他将这个想法告诉了他最亲近的人长孙无忌，遭到了长孙无忌的坚决反对。

长孙无忌的理由很简单，储位之位刚刚稳定，李恪不是嫡生子，太子又没有犯什么错误，不能轻易废黜。李世民综合考虑最终还是放弃了。李恪也就失去了转变自己地位的唯一机会。

毛泽东主席在点评二十四史曾经说过：李恪英物，李治朽物，知子莫若父。然卒听长孙无忌之言，可谓聪明一世，懵懂一时。

这个评价很中肯，不过李世民虽然没有立李恪为太子，但长孙无忌在内心已经牢牢记住了李恪的名字。尤其是在永徽初年，李恪被任命为司空，在官职上和长孙无忌平起平坐时，他隐隐的感觉到这个具有英气的吴王很可能会成为自己未来总揽大权的绊脚石，相信李恪的内心也一定在嫉恨长孙无忌，可以说为了各自的利益，双方已经处于一种极端矛盾的对立状态，如果有一丝风吹草动，一定会拼个鱼死网破。

问题的关键在于，谁利用好时机先出手，谁就先占得先机！

长孙无忌率先找了这个机会，而且是可以治李恪于死地的机会，他岂能错过？所以从房遗爱这个突破口开始，长孙无忌的目的是为了扳倒李恪。

李恪和长孙无忌的矛盾，房遗爱一定是清楚的，所以当长孙无忌

提醒他尤其不要漏掉像李元景那样的藩王时，他马上意识到长孙无忌是指李恪！

为了证明自己没有谋反之心，为了保住自己的性命，房遗爱主动迎合长孙无忌陷害李恪。

小人？怕死？窝囊？恐怕谁也说不清！

或许在强大的长孙无忌面前，房遗爱真的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至此，审讯已经完毕，当然长孙无忌并没有忘记让房遗爱在供词上按上手印。

“先把驸马爷带下去，听候发落！”长孙无忌说话的时候依然保持一种悠然自得神态。

“太尉！你一定要和皇上说明啊，我真的没有谋反啊！太尉，你一定要保我啊……”

房遗爱的声音逐渐远去，长孙无忌的目光透露出一丝凶光！

6、李治的无奈

房遗爱的证词已经证明了这个谋反案成立，至少长孙无忌是这样认为的，于是他依据房遗爱的证词开始初步拟定判决结果：

房遗爱、薛万彻、柴令武斩首！

李元景、李恪、高阳公主、巴陵公主赐自尽！

看着这宣判结果，长孙无忌满意至极，虽然这个宣判结果还需要皇帝李治来签发执行，但在长孙无忌看来，一切已经尘埃落定！

事实证明，的确如此！

当长孙无忌将宣判结果上报给李治后，李治顿时泪流满面。当年李世民生立李治为太子，看重的就是他“宽仁孝友”，如今让他一口气杀掉这么多皇亲国戚，他实在于心不忍。

李治一边拿着长孙无忌的宣判文书，一边向大臣们求情：

“荆王是我的叔父，吴王是朕的兄长，我想为他们求情赦免一死，爱卿们说可以吗？”这个场景让我们不禁想起当年李世民处理李承乾时所说的话，那个时候大臣来济的一番精彩回答，立刻让李世民变成了“慈父”。

可是现在当李治说完后，他急切等待有人能够出来替自己解围，可是盼来的却是一片寂静，李治顿时觉得有些难为情，这个时候他反而没有继续哭泣，而是变成了欲哭无泪。

大殿里寂静了很长时间，所有人都默不作声，气氛有些凝重。在长孙无忌看来，这是回绝李治的最好方式，时间拖得越久，就越能证明大臣坚持决维护判决结果的决心，因为超堂上基本上都是他的人。

时间在一分一秒的过去，李治有些坐不住了，他再次开口问道：“爱卿们谁能说句话啊？”李治的声音有些嘶哑。

“臣认为，不可以”！说话的人名字叫崔敦礼。

崔敦礼时任兵部尚书，作为永徽年间较为年长的大臣，崔敦礼敢于站出来说话，是因为他的资历和目前的官职。首先他参加了贞观四年的北征突厥，而且贞观年间有很多次处理边疆危机很得体，受到了李世民的器重。

时任兵部尚书的崔敦礼出面回绝李治，我们无法推测是不是长孙无忌事先安排的，但有一点可以确定，在处理谋反案件时，掌有兵权的大臣其态度很重要，这一点皇帝必须要慎重的考虑。

李治绝望了。一个高高在上的皇帝，居然乞求大臣赦免皇室成员，而最终却遭到拒绝，可见永徽年间的李治已经被长孙无忌架空。

最终李治妥协了，因为到目前为止，李治属于孤立无援，朝堂下那看似恭敬的大臣，其实全都是长孙无忌的人。至此，李治高高在上的威严形象被彻底毁坏。

李治当然是不甘心的，不过他明白现在还不是他发作的时候，但是此刻在他的心底已经埋下的复仇的火种。

永徽四年（653）二月二日，李治下诏维持长孙无忌对房遗爱谋反案的宣判结果！

一同受到牵连的还有江夏王李道宗、驸马都尉执失思力、薛万彻的弟弟薛万备、门下省侍中宇文节等人，他们因为平常和房遗爱来往频繁，而被长孙无忌流放偏远地区，同时废除房玄龄在太宗庙陪从受祭的地位。

可怜的房玄龄至死恐怕也不会想到，一世英名全都毁在自己儿子的手里！

值得一提的是，吴王李恪在临自尽时，愤怒的说出了下面一段话：

“长孙无忌窃夺君威，耍弄权术，陷害忠良，宗庙社稷如果有灵的话，不久会遭灭族！”

准确的说，这是个诅咒！当时没有人会在意一个身背谋反重罪之人临死时说的话。可诡异的是，仅仅五年后，这个诅咒居然应验了！

长孙无忌的目的达到了，说他用的是权术也好，或者是下三滥陷害人的手段也罢，到目前为止，他的权势已经达到了巅峰，不过虽然障碍已经扫清，但房遗爱谋反案对于朝廷格局的影响并没有终结，相反这仅仅是个开始。

7、暗流涌动

长孙无忌引诱房遗爱并变相胁迫皇帝李治，成功的除掉了诸多政治对手，他也由此而进入人生的巅峰。

房遗爱是个小人死不足惜，高阳公主品德有问题，判了死罪大家也不会同情，薛万彻管不住自己的嘴，最终落得如此下场只能算他倒霉。但李恪有什么错？

难道仅仅就因为当年李世民想立他为太子，让长孙无忌感受到了威胁这么简单吗？在被长孙无忌除掉的人中，李恪是最冤枉的，所以在死前他愤怒的诅咒长孙无忌。

仅凭房遗爱的证词，诸多人头落地，这个案件的审理程序本身就存在严重的问题，究其根本不是长孙无忌多么神通广大，而是因为永徽初年的政治格局呈现出一种畸形的状态。

究竟是一种什么状态？想弄清这个问题我们首先要从几个细节入手。

其实在长孙无忌审理房遗爱案件的过程中，不是所有人全都认同长孙无忌的做法，其中前边提到的门下省侍中宇文节就是其中的一个。宇文节除了和房遗爱交往过密之外，在房遗爱东窗事发后，不仅没有和房遗爱划清界限，而且还为房遗爱开脱，他这样做其实已经站到了与长孙无忌对立面，因为长孙无忌是想利用房遗爱案件除掉政敌。

结果宇文节被判流放偏远地区，而接替他的却是兵部尚书崔敦礼，表面看起来兵部尚书与门下省侍中品级相同（正三品），但千万不要忘了门下省可是中枢权力机构，进了门下省相当于进了宰相班子，所以说崔敦礼其实是被提拔了。

朝廷大臣的提拔，尤其是要进入宰相班子的人，应该由皇帝说了算，按照崔敦礼一口回绝李治的态度来看，应该不可能得到提拔。可结果是崔敦礼成功进入了门下省，那么提拔他的人应该是长孙无忌，从这点能够进一步看出，永徽初年的李治其实是个傀儡，虽然他贵为

皇帝，但具体的政务根本由他不得。

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是因为当时朝廷权利机构的重要官职基本上是由长孙无忌一派掌握的。

我们把他们列出来，看看大致的情况，在房遗爱谋反案之前：

太尉长孙无忌，中书、门下两省的最高负责人。

中书省中书令柳奭。

门下省侍中宇文节、高季辅。

尚书左仆射于志宁，右仆射张行成。

吏部尚书褚遂良（同中书门下三品）。

纵观以上人等，只有张行成因为和李治说过要防止大臣专权的话，可以看做不是长孙无忌一派的人，可张行成在永徽四年九月去世，他的职位被褚遂良取代，这些人虽然名为皇帝的臣子，但其实是长孙无忌一派的人，他们看到了崔敦礼回绝皇帝一样受到提拔，而高高坐在宝座上的皇帝不过就是个摆设。

他们知道只有团结在长孙大人的身边，才会有前途！

所以结论就出来了，之所以说永徽初年的朝廷政治结构是一种畸形状态，是因为皇权受到了严重的威胁，以至于皇帝像个木偶而任人摆布。在皇权制度中，皇帝当然是不应该被当成木偶的。

事实证明，规则一旦被打破，就会出现問題！

长孙无忌作为托孤大臣，他的使命是在一定时间段内掌握一定的权利，促使这个帝国正常的运转，在这个过程中，并依据皇帝自身的情况渐渐的将权利回归皇帝，这是托孤大臣的职责所在，但通过房遗爱案件我们可以看出，长孙无忌已经全然不顾皇帝的感受，仿佛坐在那个宝座上的人应该是他，最重要的是以他为首的贞观宰相班子已经

形成了对新皇帝李治的包围，当时孤立无援的李治已经长大成人，你想他会作何感受？

也许在长孙无忌的眼中，李治就像当年的刘禅一样，是扶不上墙的主儿，可问题是李治真是这样吗？性格柔弱是李治的一大缺陷，但这并不意味着李治不会在外界因素的影响下而改变，后来的事实证明，李治已经下定决心要从长孙无忌一派的包围中突围而出。

因为通过房遗爱案件李治清楚的看到，长孙无忌已经开创了自己继位以来陷害朝臣的先河，这在“宽仁孝友”的李治看来是坚决不允许的，当然他也明白眼下自己还不能和舅舅进行硬碰硬的较量，只能慢慢的寻找机会。

长孙舅舅其实你应该是我最为信赖的人，只是现在你实在有些嚣张！

第二章 废王立武

唐高宗显庆四年（659年），七月二十七日。

黔州！

一个人仰望着已经悬挂在房梁的白绫，不禁惨笑一声，然后嘴里始终喃喃自语：“这就是我想要的吗……”，随后这个人慢慢地登上早已摆在脚下的椅子，两手将白绫打成了一个死结，紧接着将脖子伸到了里边。忽然间他又狂笑起来，仿佛中了魔一样。接着又戛然而止。

“为什么要赶尽杀绝？为什么要赶尽杀绝啊？”这个人一边说着一边缓缓的留下了泪水，然后他蹬掉脚下的椅子，一切就此结束！

这个人就是长孙无忌！六年前他还是大唐帝国炙手可热的人物，为什么最终会落得如此地步，而在终结自己的生命之前，他反复重复“为什么要赶尽杀绝这句话”这句话？

那么对他赶尽杀绝的人会是谁呢？长孙无忌又为什么会在短短的六年间落到如此地步？这其中又隐藏着多少不为人知的秘密呢？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必须要从一个人说起。

一个女人！

武曌！

1、重回后宫

武曌就是后来大名鼎鼎的武则天，14岁进宫被李世民封为才人，可是到李世民去世，也还只是个才人，似乎没有前途，可所有人都没

想到这个小小的才人居然和太子李治有私情。关于李治和武曌的感情问题，《唐会要》有明确的记载：

“贞观十年文德皇后（长孙皇后）崩。太宗闻武士彠女有才貌，召入宫，以为才人。时，上在东宫，因入侍，悦之！”

自此之后，李治和武曌开始了一段不伦之恋，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武曌当时毕竟是李世民的才人，也就是说是李治的后母（可以称为小妈）。这在当时是犯死罪的，幸好两个人保密工作做得出色，以至于一直到李世民死也没有被人发现。

前边我们提到过，李世民被下葬后，依据当时的惯例，先帝那些没有子嗣的嫔妃必须出家，武曌不得不进感业寺为尼。所以在半路上他由衷的发出了感慨，希望李治能够早些接她回去。让她没有想到的是，没过多久她重回后宫的愿望真的实现了，这一切都源于一场后宫争宠的事件。

事情的起因是王皇后和萧淑妃的矛盾！

王皇后是李世民亲自为李治挑选的，出身太原王氏，是名副其实的名门世家，在那个讲究门第出身的时代，这对于王皇后绝对是一种资本，而李世民看中的正是王皇后良好的家庭背景，史料记载王皇后也很有姿色。

王皇后早在李治还是晋王的时候就嫁给了李治，起初两个人生活的还算恩爱，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两个人的感情逐渐冷淡，或许是因为过了“七年之痒”，或许是因为王皇后性格的原因，总之李治对王皇后很是冷淡，当然她也没有为李治生下子女，当时没有子嗣的王皇后并没有充分意识到这是自己的致命伤，以至于她最终就栽在了这件事上。

综合多种因素，李治和王皇后的感情并不融洽，相反李治更加喜欢萧淑妃，萧淑妃是开国名臣萧瑀的族孙女，虽说也是名门世家，但从地位上来讲，萧淑妃当然比不上王皇后，可是这个女人更加懂得怎

样抓住男人的心，而对于柔弱的李治来讲，这无疑是一把杀手锏，而且和王皇后相反，他为李治生下了一子二女，这无疑更增加了萧淑妃被宠爱的筹码。

眼看着皇帝陛下冷落自己，王皇后的心中泛起了妒意。她越来越感觉到如果再不采取任何措施，自己的王后之位有可能会受到威胁。她尽自己的一切力量去博取皇帝李治的宠爱，可残酷的现实击碎了她美好的愿望，李治自始至终都是无动于衷。

既然正面努力没有结果，那我只有不择手段了！跟我抢老公，哼！萧妃我会让你输的很惨！

很快王皇后想出了一个绝妙主意，他决定利用武曌来转移李治的注意力，从而实现打击萧淑妃的目的。史料上并没有明确记载王皇后是如何知道李治和武曌的关系的，但李治既然已经当了皇帝，先前的事儿现在让人知道了也无所谓，问题的关键是，李治利用怎样的一个机会能将先皇的妃子重新接回宫中，这让李治有些为难。

幸好王皇后的脑筋是相当好使的，她利用自己特殊的身份替李治解决了一个难题，在王皇后看来，李治应该感激自己，或许这正是重建夫妻良好关系的起点。

事实证明，王皇后只猜对了一半，通过利用武曌，她确实达到了皇帝李治冷落萧淑妃的目的，按照她自己的设想，武曌在完成离间任务后，应该远离李治，而自己应该成功上位，重新赢得李治的宠爱。可她发现，李治并没有将注意力转移到自己这儿来，而名不见经传的武曌却整天和李治如漆似胶。

真是丢鸡不成，反蚀把米！

这真有点类似于谍战的影片，出色女间谍在执行任务时忽然发现了真相，于是背叛原有的组织，而遭到了组织的追杀。

事情到了现在完全出乎了王皇后的意料，萧淑妃虽然已没有威胁，但新的威胁产生了，而且她感觉武曌是个比萧淑妃更加危险的人

物，因为在武曌执行离间萧淑妃的任务之前，王皇后丝毫没有察觉到武曌是个心机深沉的主儿，等到她察觉时，武曌已经在皇帝面前赢得先机。

直到这时王皇后才明白自己其实犯了一个很愚蠢的错误。

岂止是愚蠢？简直就是很愚蠢！

最终只能证明一点，王皇后情商很低，利用情感去制约情感，本身就是危险的！

2、走开！哥要发威

自从永徽元年王皇后将武曌重新召回后宫后，武曌就立即赢得了李治的宠爱，王皇后重新上位的梦想被彻底粉碎，而接下来的一系列事件，最终导致王皇后失去后位，以至于让李治成功利用这个事件一举铲除了长孙无忌的专权集团。

永徽二年，武曌被册封为昭仪（正三品），比皇后只差两个品级。永徽三年，武曌生下了她和李治的第一个孩子，取名叫李弘。

如果说先前的宠爱、地位的提升，还能让王皇后可以容忍的话，那么当武曌生下龙种后，王皇后真的坐不住了。因为在那个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社会里，女人如果不能生孩子，则意味她将被彻底打入冷宫。

年轻、漂亮、出身名门世家这是王皇后的优势，但据史料记载：“后不能曲事上左右，母魏国夫人柳氏及中书令柳奭入见六宫，又不为礼。”也就是说王皇后的家族仗着自己是名门望族，很是傲慢，不将六宫之人看在眼里。王皇后也许正是受家庭遗传因素的影响，性格上有所缺陷，才导致不受李治的待见。

正所谓成也贵族，败也贵族！

优势与劣势并存，在与武曌的较量中，王皇后并没有彻底失去机会，当然对于这对冤家来说较量才刚刚开始。

在武曌的心中，其实早已经为自己定下目标，那就是直指皇后之位，当然她也明白虽然自己现在很受皇帝的宠爱，虽然王皇后的劣势明显，但自己必须要稳扎稳打，因为宫廷斗争不能犯任何错误，只要犯下一个很小的错误，也许永远就不会有重来的机会。

所以王皇后不待见的人，武曌对她们很友好。王皇后不亲近的人，武曌想方设法的营造亲近的机会。随着时间的推移，人们发现这个进宫不久的武昭仪远比那个王皇后和蔼可亲的多，相信大家对武昭仪的良好印象也会传到李治那里，武昭仪在皇帝那里更加赚足了印象分。

稳扎稳打这是必须的！

但为了尽快达到自己心中的理想，有时可以不择手段，王皇后可以利用我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我为什么就不能呢？

武曌在寻找机会，不久她真的找到了。

虽然有些残忍！

永徽五年，武曌再一次为李治生下了孩子，这回是个公主。虽然王皇后和武曌不断暗战，但表面上还是要保持一团和气，为了显示出贵为皇后，母仪天下的风范，王皇后决定前去看望武曌和小公主。

此刻王皇后一定想不到，前方等待她的将是万丈深渊。

当王皇后来到了武曌的寝宫后，按说武曌应该出来迎接才是，但诡异的是此刻武曌不知道去了哪里，对于这一切王皇后并没有在意，而是径直走到小公主熟睡的床前，将小公主抱起来仔细端详。

“如果我要是有这么一个孩子该有多好啊！”王皇后不禁触景生情，作为皇后她已经到了一个女人奋斗的顶点，但是作为女人她有着

无尽的遗憾！

女人这辈子的价值体现在什么地方？

我的回答是：身为母亲的责任感！

王皇后的眼眶湿润了，她轻轻的将小公主放在床上，转身离去！

不久，后宫起了轩然大波，武曌的新出生的小公主死了！死了？没错！就在王皇后离开武曌的寝宫之时。

当武曌回到后宫发现小公主已经断气时，不禁嚎啕痛哭，随后立即上报皇帝李治，说是王皇后害死了小公主，当然她的理由很简单，王皇后是最后一个看见小公主的人。

当李治得到消息后，首先表现出了极端的愤怒，但是冷静下来思考又不太相信王皇后真的害死了小公主，武昭仪痛失爱女的心里可以理解，但王皇后出身名门世家，虽说性格上有缺陷，但不至于做出如此下三滥之事。

那我们不禁要问，小公主真的是王皇后害死的吗？虽然史料上没有明确的记载，但我通过分析，觉得这事儿有些不靠谱。

王皇后并不是白痴，如果真的要害死小公主，有必要孤身一人前往武昭仪那的寝宫里行凶吗？虽然武昭仪不在，这是她绝好的下手机会，但这样一来反而把自己置于不利境地，因为当时只有她一人在场，等于不打自招。

千百年来，很多史书都把小公主之死说成是武曌为了夺到皇后之位，而亲手掐死小公主然后嫁祸于王皇后，对于这种说法虽然不能全部认可，但至少武曌是嫌疑人，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联系她后来杀兄、逼子、大肆屠杀李唐皇室成员等行为来看，说武曌掐死自己的亲生女儿也不为过，原因只有一个，武曌是个极度热爱权利的人，以至于有些变态。

14岁进宫，经过13年的努力，依然原地踏步。虽然攀上了李治这颗大树，但在李世民死后却不得不出家为尼。如果没有王皇后和萧淑妃之争，恐怕这辈子她都将与青灯古佛为伴，所以当抓住救命稻草后，武曌当然不能轻易松开它，凡是挡在她前面的障碍，她发狠的全部除掉，在这个过程中，为了到达自己的目的，她可以不择手段。这正像她后来巩固自己的权利一样。

权力，这是我生命中的永恒主题，是我挥之不去的神的印记！

小公主死了，除了武曌无法辨别真假的伤心之外，皇帝李治心里也很不好受，毕竟是自己的亲生骨肉，在李治的脑海中反复思考着一个问题，那就是自己和王皇后的感情问题，作为君临天下的皇帝，思考这个问题除了纯感情因素之外，还必须要考虑政治因素。

王皇后和李治感情不和，而恰恰武昭仪现在和李治很是如漆似胶，所以不经意间在李治的心中有了废掉王皇后，改立武昭仪为皇后的想法。

皇帝有了这样的想法，一纸诏令下去不就齐活了？

事实上，远没有这么简单。可以说李治有这样的念头是有着逐渐形成过程的，小公主之死其实是个导火索，而真的要实现废王立武，远不是李治一个人说的算的，李治还必须考虑朝臣的态度，长孙无忌就是起决定作用的环节。

所以此刻在李治的心中，形成了一个念头，利用废王立武这个机会，尝试从舅舅手中夺回自己应有的权利。

值得一说的是，这是李治内心深处隐秘的想法，当时所有人都不知道，即使武曌也不例外。

3、试探

李治已经下定决心，不过他也要知道要想达到最终目的，必须要循序渐进，事实上李治要达到的目的有两个。一、废王立武。二、夺回应有的权利。而这二者彼此之间又是有机的统一体，前面我们说过，永徽初年的朝廷大权是由长孙无忌把持的，所以废立皇后如果成功，也是李治夺回权力的一个标志。

当然，长孙无忌是否愿意这样，目前来看还是未知数。唐代的政治制度其中一个最大特点是皇帝的命令，必须有宰相大臣的签署意见，而且要经过门下省、中书省审核，如果缺少其中的一个环节，皇帝的命令等于无效，在这样一种背景下，李治废王立武的命令必须要经过长孙无忌这一关。

所以他决定和武昭仪前往长孙无忌那里，试探一下舅舅的态度。

李治知道要想让舅舅同意这件事，必须首先要给予对方好处，所以在寒暄过后，李治立即赠送长孙无忌大批的金银财宝，并且册封长孙无忌小妾生的儿子为散朝大夫（从五品）。李治自认为做足了功课，所以接下来他趁热打铁的向长孙无忌透露了废王立武的想法，出乎李治的意料，长孙无忌表现的不置可否。

同意还是不同意？您倒是回个话啊？

长孙无忌自始至终都没有接李治的话茬，李治明白这是舅舅在变相回绝自己，所以没多久就和武则天辞别而归。

礼物送出去了，官也封了。可是李治并没有达到目的，在他看来或许自己送的少了，或许出于面子问题，长孙无忌不好立即表态，所以李治决定派出一个人继续前去探听长孙无忌的态度。

李治思前想后，决定派自己的丈母娘，武则天的母亲杨氏出马。

李治之所以选中杨氏，是因为她的父亲杨达和长孙无忌的父亲长孙晟有同僚之谊，而且杨氏很有才华，懂文史，会音乐。综合多种因素，李治相信长孙无忌应该不会拒绝她。而事实再一次让李治失望，长孙无忌一口回绝了杨氏，比上次自己去长孙无忌那里还不济。

本来杨氏作为女性，应该具有游说的优势，但结果还不如上一次，可见李治的判断是错误的，那么接下来该怎么办？

目前放眼朝廷上下，能与长孙无忌攀上交情的，而且还不是长孙无忌一派的人几乎没有几个，这让李治很是挠头，不得已他只有找到了当时一个三品官员。

这个人的名字叫许敬宗！

许敬宗，字延族，杭州新城人。隋朝礼部侍郎许善心之子，在李治还是太子时，许敬宗就一直在他身旁，李世民征讨辽东时，许敬宗先是辅佐李治监国，等到岑文本去世时，李世民又把他调到前线参与军事决策，可见是个能文能武的主儿，而且他还有一个特长——修国史。

许敬宗是个有才能的人，但同时也是个小人，史书对他的评价是四个字：虚美隐恶！

李治能够想到让他出马游说长孙无忌，是因为他的父亲许善心和长孙无忌的叔叔长孙炽在隋朝时同时出任过太常少卿，李治认为有了这层关系，长孙无忌这次应该不会再拒绝了。

许敬宗带着自信去了，没过多久就像一只斗败的公鸡回来了，这一次长孙无忌的态度更加严厉，将许敬宗骂了个狗血喷头，虽然许敬宗没有当面发作，但在他的心中已经记下了今天这耻辱的一幕，他发誓一定要报复长孙无忌，而且要让他永世不得翻身，后来的事实证明，许敬宗真的找到了机会。

李治用了三种方法试图说服长孙无忌，没想到全是徒劳，而且长孙无忌的态度是一次比一次严厉，至此李治才明白这不是表达方式的问题，根本的问题在于长孙无忌已经看穿了李治的用意，对于手握大权的长孙无忌，当然不肯轻易拱手相让。

废王立武的本质其实是一场夺权斗争，李治想从废立皇后事件来寻找突破口，是有一定合理性的，毕竟皇后是皇帝的妻子，从感情因

素来看，皇帝拥有更多的发言权，而且长孙无忌虽然控制着朝廷和后宫，但对于后宫的控制则显得有些薄弱，毕竟后宫之人和长孙无忌接触的很少，而李治恰恰也看到了这一点。

坚持就是胜利！

既然无法对等的达成一致，那我只能开始强硬！

接下来的策略，将以后宫为切入点！

4、僵持不下

永徽六年六月，有人上报朝廷说王皇后和自己的母亲魏国夫人柳氏行“厌胜”之事，李治在闻听消息后，立即下令禁止柳氏今后出入宫廷，不久又将王皇后的舅舅柳奭贬到偏远地区去当刺史。

表面看起来这完全是因为王皇后和她母亲的错误而连累了柳奭，其实在背后隐藏着李治打击报复长孙无忌的意图。

以前在刘文静案件中，我们也提到过“厌胜”之事，这在当时是一种犯罪行为，如果事情真的属实，那结果绝不仅仅是柳氏不许出入宫廷这么简单，关于这个问题《唐会要》《旧唐书》《新唐书》全都认为情况属实，而《资治通鉴》却记载是武曌冤枉王皇后母女。

其实“厌胜”之事本身就是个无法说清楚的问题，因为只有当事人清楚自己在行“厌胜”之事时，究竟是个什么意图。在我看来王皇后和魏国夫人不一定有什么企图，也是只是母女背着人发发牢骚而已，可在宫廷深处这种做法当然会受到怀疑，所以被人告发，至于是不是武则天存心诬陷，真的无法说清。

所以结果就是李治禁止魏国夫人出入宫廷。而将柳奭贬出长安，则是李治有意以后宫为切入点，打击报复长孙无忌！

我们知道永徽年间从朝廷大臣到后宫，都有长孙无忌的眼线。而

后宫中王皇后是长孙无忌的一个重要棋子，原因在于王皇后的舅舅柳奭是长孙无忌集团的人，柳奭以前是中书令，永徽五年六月主动辞去了中书令之职，目前职位是吏部尚书。

李治废掉王皇后的想法，王皇后一家是肯定知晓的，但长孙无忌对后宫的控制相对有些薄弱，而魏国夫人柳氏则是长孙无忌与后宫之间的联络者，所以李治不许魏国夫人进宫，等于切断了长孙无忌与后宫的联系。

可以说李治想试图突破长孙无忌一派对自己的包围，试图打开一个缺口，让自己能够突围而出，虽然柳奭被贬出长安后，他的职位迅速由长孙无忌一派的来济所接替，但无论如何，李治已经开始尝试有效的反击。

对于长孙无忌来讲，这绝对不是个好兆头，因为皇帝已经开始觉醒，如果他就此收手，或许还能免去一场灾祸，但已经习惯了独断专权，已经习惯了唯我独尊，又怎么会轻易放弃权利呢？

所以，面对李治的反击，长孙无忌予以坚决的回击！

李治，在我的眼里，你永远都是个乳臭未干的毛头小子，要知道你可是当年你爹重点托付给我的。长孙无忌的反击很坚决，以至于差一点让李治绝望。

对于废王立武李治并没有放弃，在知道舅舅长孙无忌的态度后，李治明白武则天一步登顶希望不大，所以他想立武则天为宸妃。在唐朝的命妇制度中，并没有宸妃这个称号，皇后之下分别是贵妃、淑妃、德妃和贤妃（正一品），而昭仪是九嫔之首（正二品），也就是说宸妃在皇后之下，嫔妃之上。

在李治看来，自己的退而求其次应该会到舅舅的响应，因为这样既会让武则天地位突出，而暂时又不损害王皇后的利益，基本上没有触动长孙无忌一派的原则。但长孙无忌却把李治提出的方案当成了回击的机会！

这一次长孙无忌没有亲自出面，而是让得力干将中书令来济和侍中韩媛出马替自己扛刀，一句“嫔妃有数，今别立号，不可！”让李治哑口无言！

这么不给力的大臣，让李治有些无助，李治甚至有些害怕，因为从长孙无忌一派强硬的态度来看，似乎注定了他的维权之路并不平坦。目前皇帝和舅舅你来我往，柳奭被贬，宸废称号被拒，标志着双方的斗争已经开始进入白热化，只是现在还有些僵持，打破这种僵持的局面需要靠某种因素。

很快，这个因素出现了，一个小人物的出现，可以说左右了当时政治走向，这个人的名字叫李义府。

李义府，瀛州饶阳人，贞观时期进士，史书记载：貌柔恭，与人言，嬉怡微笑，而阴贼褊忌著于心，时号义府笑中刀。又以柔而害物，称为人猫。时任中书舍人。

用四个字来形容他就是：笑里藏刀！

按说这么个八面玲珑的人，仕途之路应该一帆风顺才对，可李义府的仕途之路并不平坦，在中书舍人的位置上混了N多年，愣是没有什么要升迁的意思，估计是“人猫”的品质卓越，长孙无忌很不喜欢他，于是准备把他贬到壁州（今四川通江）去。

长孙无忌的贬官文书写好好，在即将到门下省时，李义府暗中得到了消息，于是他急忙向许敬宗的外甥王俭德问计，王俭德是条老狐狸，人称“智囊”，他为李义府献上的计策是：既然长孙无忌高攀不上，就努力向皇帝靠拢。

李义府当然知道该怎么做！于是在替王俭德在宫中值班的机会，向李治上表请求立武则天为皇后。李治大喜，立即将李义府晋升为四品官。当时李义府是个小人物，长孙无忌一派根本不把他放在眼里，但对于李治来讲，犹如救命稻草，因为总算有人向自己靠拢过来，不至于自己一人孤军奋战！

当然李治和长孙无忌都不会想到，正是由于李义府的介入，使这场甥舅战役开始分出高下。

李义府的出现虽说是个偶然，但由此李治和武则天看到，当时的朝廷并不都是长孙无忌的天下，也就是说并不是无懈可击，只要充分调动那些当时朝廷的非主流官员，并不断加以提升，完全可以与长孙无忌一派对抗。

当然，在这个过程中，李治的决心是至关重要的！如果说先前的孤军奋战的确让李治有些底气不足，那么现在部分朝臣的支持让李治觉得很给力，他隐隐觉得双方即将到了决战的时刻。

主动出击，是为上策！

5、甥舅大决战

永徽六年九月的一天，在例行的早朝之后，李治忽然召集太尉长孙无忌、司空李勣、左仆射于志宁和右仆射褚遂良到内殿议事。

先前虽然李治私下和长孙无忌提过废王立武的事情，但终究没有作为政治议题公开进行商议，所以李治决定向长孙无忌一派摊牌，当时谁也不知道这是否又是新一回合的斗争，但最后的结果却证明，这是一场甥舅之间的决战！

皇帝议事的指令的确有些突然，但长孙无忌等人全都明白皇帝是为了废王立武的事情，长孙无忌、褚遂良、于志宁的立场自不必说，唯有李勣是个例外。

李勣就是那个被李世民临终时被调出长安，到叠州任都督的李世勣。

李世民死后，李世勣还没到达封地，就被李治招了回来，被任命为开府仪同三司、同中书门下三品，不久又晋升为左仆射。为了避

太宗的讳，改名叫李勣。回到长安的李勣，这些年过的并不如意，虽然是宰相班子成员，但由于不属于长孙无忌一派，时常受到排挤，李勣并不在意这些，他依然像当初一样高调做事，低调做人。正因为他的处事方式，所以长孙无忌一派并没有过多的为难他。

这一次皇帝召集议事，李勣的身份实在有些特殊，公开表态支持哪一方，都不会有好果子吃，所以他借口生病，三十六计走为上策。但请大家记住这绝不意味着李勣是个左右逢源的人，要知道他也是李世民当年托孤的大臣之一，在他的心中当然知道自己应该属于哪个阵营，只是现在还不是表明立场的时候，他在等待有利的时机，一招击出，让对手无还手之力。

李勣走了，只剩下长孙无忌、褚遂良、于志宁三人，该如何应对皇帝呢？在经过短暂的商议后，三个人决定分工如下：褚遂良头排进攻，于志宁做好帮衬工作，如进攻不利，由长孙无忌出马解决问题。

事实证明，在这次正式讨论废王立武的最初阶段，他们的分工的确有效！

在内殿君臣一通寒暄后，李治开门见山说道：“皇后没有儿子，武昭仪有儿子，现在想立昭仪为皇后，你们认为怎么样？”

依据事先的分工，褚遂良立即应战：“皇后是名家的女儿，是先帝为陛下亲自挑选的，先帝临终时，曾经握着陛下对手对臣等人说过：‘朕的好儿子好媳妇现在就托付给你们了。’这些话陛下肯定不会忘记，现在皇后没有什么过错，怎么可以轻易废掉呢？臣不敢遵从陛下的旨意，而违背先帝的遗命！”

褚遂良一席话掷地有声，搞的李治立即哑口无言，史书记载：上不悦而罢！

第一次交锋以长孙无忌一派获胜而告终！

分析皇帝和大臣各自的理由，一方以“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传统道德伦理为切入点试图说服对方，一方祭出“先帝”这块响亮的招牌

予以回击，其实全有道理，不过年轻的李治和褚遂良这些老狐狸比起来，临场的应变能力有些不足，所以没有达到目的，只能暗自生气。

没关系李治，还有第二回合，继续努力！

转天，李治依然没放弃，早朝后召集这几个人到内殿继续昨天的话题。这一次她让武则天在帘后倾听，如果自己应对不好，让武则天好有个照应。

李治依旧是老套路，而褚遂良则以全新的方式应战，说道：“陛下如果非要废掉王皇后，那也得找个有名望的家族，何必非得找武昭仪，武昭仪曾经侍奉过先帝，这可是大家都知道的事情。如果您非要立先帝的妃子为皇后，千百年后，天下人会怎么评价陛下呢？希望您能够慎重考虑，再做决定！”

这番话，比首回合交锋时的话，更具杀伤力！

我们不知道长孙无忌等人在前一天回绝皇帝后，是不是私下已经研究好了下个回合的应对之策，但从褚遂这么生猛的态度来看，他们认为李治这一次会像昨天一样，也是“不悦而罢”，事实上，李治这一次依然是这样，只是在“不悦”的基础上，更多了一份“羞愧”。

自己娶后妈本来就免不了风言风语，现在自己的大臣毫不顾忌皇帝的感受，当面直接说了出来，而甚至还隐含着皇帝侮辱先帝的意思，可想而知李治当时会是个什么表情。

李治有些坐不住了，俗话说的好：打人不打脸，骂人不揭短。现在褚遂良这么放肆，丝毫不把皇帝放在眼里，李治恨不得立即将褚遂良踢出殿外，只是人家说了全都是事实，如果贸然发作，正中长孙无忌等人的圈套，所以李治只能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如果事情到此为止，废王立武依旧是空中楼阁，长孙无忌一派大获全胜，而皇帝也只能是“不悦”而罢，但就在这个时刻，事情向着相反的方向转化了，起因还是褚遂良。

不知道褚遂良同志当时是不是兴奋过头，还是吃了大力丸，在质问皇帝一通后，他清了清嗓子继续大声说道：“臣今天言语得罪了陛下，罪过太大，应该判死罪，现在将笏板还给陛下，请陛下允许臣回老家吧！”

李治彻底愤怒了，废王立武你不同意也就罢了，为什么要用辞职来威胁我？

没有你！我李治照样接着干！

“来人！将褚遂良给我拉下去！”李治已经忍耐了很长时间，现在他终于找到了突破口。

就在这个时候，帘后的武则天火上浇油的喊道：“皇上为什么不仗杀这个南方佬？”，先前武则天一直在帘后静静的倾听，现在她知道这是自己唯一取胜的机会，机不可失，她决定毕其功于一役，试图挑起李治的杀心，彻底让长孙无忌失去抵抗能力。

长孙无忌听到武则天的喊声，终于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于是他立即开口说道：“皇上！褚遂良是先帝托孤的大臣，即使有罪也不应该用死刑！”长孙无忌的反应十分迅速，但这句话虽然暂时按住了李治的怒火，救下了褚遂良，但对于整个局势来说一切都已经晚了，因为事情已经脱离了自己能够控制的轨道。

第二回合的过招就这样草草收场，长孙无忌一派陷入了被动局面！

6、决定性的话语

由于褚遂良的用力过猛，最终话题偏离了轨道，由废王立武变成了皇帝要惩罚褚遂良，正所谓成也褚遂良，败也褚遂良。长孙无忌现在要做的就是说服皇帝，全力保住褚遂良的官位，目前情况下只有他能够做到，眼下皇帝正在火头上，要想说服皇帝似乎并不容易。

先前的两个回合斗争，虽然自己没有直接参与，但所有人都明白长孙无忌才是幕后操纵者，现在如果长孙无忌亲自出面去说服皇帝，估计皇帝一定会不买账。

思前想后，长孙无忌决定动用自己的后备力量，他接连派出宰相韩瑗和来济前去游说皇帝，虽然两个人使出浑身解数，韩瑗甚至痛哭流涕，但效果并不明显，李治不为所动。其实想一想也能明白，李治好不容易找到了一个突破口，他岂能放弃？

至此，长孙无忌已经没有了招数，他很想亲自去游说皇帝，但是他知道如果去了，自己很可能会褚遂良一起，让皇帝一网打尽。长孙无忌不知道接下来局势会朝哪个方向发展，现在他能做的只有等，当然这很被动。

长孙无忌这头无计可施，而李治那里却是在积极的运作，这么多年来李治第一次看到从舅舅手中夺回权力的希望，所以他加快动作，动员诸多大臣站到自己本方阵营，共同对抗长孙无忌一派。

李治的策略很积极，当然也很讲究方法。

长孙无忌一派的形成源于贞观时期功臣派的延续，而现在李治要想争取诸多大臣，绝对不能像参加美国总统竞选那样进行激情演说，作为皇帝他必须要让大臣主动的靠拢，却不能流露一丝争取大臣的意图。

李治争取的第一个人是李勣！

之所以选择李勣，是因为李勣既不是长孙无忌一派的人，又德高望重，最重要的一点李勣也是李世民的托孤大臣，从先前的溜号行为来看，李勣很可能是倾向皇帝的，所以李治决定首先从李勣开始。

在李治看来，成功争取李勣的支持，绝不亚于和长孙无忌一派的过招，以李勣严谨的性格绝不会像褚遂良那样直言不讳，所以关键的一点在于李治如何参悟。

带着一种试探的态度，李治单独召见李勣，开始了争取他的计划。

“我想立武昭仪为皇后，可褚遂良坚决反对，他是先帝要求我重用的大臣，难道事情就这样算了么？”李治言语当中并没有提到长孙无忌，他的意图很明显，是不想给李勣造成过多的压力，因为目前长孙无忌一派仍然是朝廷的当权派，过分强调长孙无忌，不利于李勣的表态。

但仔细分析李治的话，我们不难看出他的态度相当坚决，那就是这件事情决不能就此罢休，接下来将是李勣如何应对。

面对皇帝的提问，李勣当然支持皇帝，作为李世民的托孤大臣，李勣的作用正是在这个时候显现，不过精明的李勣当时并没有立即表态，而是脑筋急速的飞转，他思考的是如何既让皇帝知道自己是皇帝阵营的人，而且还得保护自己不受伤害。因为李勣并不知道在自己亮明态度后，皇帝未来会有什么样的行动，从血缘关系来讲，皇帝和长孙无忌的关系，远比自己 and 皇帝的关系要亲，所以李勣只能采取模棱两可的话语来回答。

“这是陛下的家务事，何必再问外人呢？”李勣说完，不再言语！

绝对的一语双关！

分析李勣的话，其中既有自己是外人，不应该参与皇帝自己的事情，而且更加包含着让皇帝更加坚定自己决策的意思，就是因为李勣的话，李治当即拍板决定立武则天为皇后。

李治成功争取到李勣是废王立武事件中关键性的一步，原因在于自此李治彻底下定决心，与长孙无忌一派斗争到底，这对于性格柔弱的李治来讲，着实不容易。

当然，成功争取李勣只是李治的实施斗争计划的一个步骤，接下来李治必须要创造一种舆论氛围，就像当年裴寂率领一班文武大臣捧李渊的臭脚，让其继承大统一样，李治现在需要一个人站出来动员其

他大臣站到自己的阵营中来。

要完成这个任务，李勣由于性格的原因，显然不是合适的人选。李治将这个任务交给了许敬宗。

许敬宗上次受到长孙无忌的一顿训斥，正好无处发作，现在皇帝将拍砖的任务交给自己，许敬宗当仁不让，利用一次内殿议事的机会，当众说道：“田舍翁多收了几斤麦子，还想着换个媳妇呢！何况当今天子想换皇后，其他人凭什么妄加议论？”

许大人的话虽然有些粗俗，但确实是击中要害，如果说李勣是正面陈述，那许敬宗就是正话反说，不过许敬宗的话可能更会让皇帝更过瘾，因为李治现在最缺的就是权力。许敬宗的话在武则天的不断努力下，在朝廷里传播的很快，也引起了诸多大臣的共鸣，在看到诸多大臣不断倾向自己的时候，李治开始果断出手了。

永徽六年九月一日，李治宣布将褚遂良贬到潭州（今湖南长沙）去当都督，褚遂良被贬官意味着皇帝开始了对长孙无忌一派的打击。

紧接着，李治再出重拳，十月十三日，将王皇后和萧淑妃废为庶人。在我看来，废王立武斗争中最冤枉的当属这两个女人，与武则天的矛盾，本来属于争宠的性质，但由于涉及朝廷的权利斗争，而且第一主角是皇帝，所以成了政治斗争的牺牲品。

尤其是王皇后，本来想利用当权派来拢住皇帝的心，但不巧自己拉拢的人，正好是皇帝打击的对象，正所谓“命苦不能怨政府，受累不能怨社会”！不过王皇后唯一可以利用的优势却没有利用好，那就是“感情！”

而这一点恰恰被对手武则天很好的利用了，也许这就是性格决定命运吧！

史书记载，王皇后和萧淑妃的下场相当悲惨，据说在被废为庶人后，过了很长时间，李治忽然想起和两个人的美好时光，所以到别院去看望两个人，在见到王皇后时，王皇后说了这样一番话：“皇上如果

还怀念以往的感情，让妾等重见日月的话，就请求皇上把这座别院改名叫回心院吧！”李治听后表示会有所处置！

最终，王皇后所说的话被武则天知道，愤怒的武则天将两个人断去手足，放在酒窖中，不就死去。在这里我们暂且不说武则天的狠毒，王皇后在那样的一种处境下，其话语就暗含着将来有翻身的那一天，会和武则天拼个你死我活，这样一种性格高傲、誓不低头的架势，在宫廷斗争中是最忌讳的，武则天岂能轻饶？

王皇后和萧淑妃的死，让武则天感到一种快慰，但是由于处置手段过于狠毒，武则天内心深处时常感到不安，经常梦见两个人前来索命，所以后来前往洛阳居住，终其一生也没再有回到长安！

7、打击

永徽六年十月十三日，在废王皇后和萧淑妃为庶人的同一天，李治宣布立武则天为皇后，同月二十一日，宣布大赦天下，与此同时，武则天上表给皇帝说当初韩瑗、来济全力反对立自己为宸妃，这种敢于直谏的人是国家真正的栋梁之才，希望皇帝能够予以嘉奖，李治当即同意。

韩瑗和来济是长孙无忌一派的人，按说也属于李治打击的范畴，可武则天的意图是要和解，其实在背后是皇帝李治的意图，李治打击长孙无忌一派为什么没有立即痛下杀手，而是首先选择和解呢？

除去李治性格的因素，唯一的解释只能是拉拢和分化长孙无忌一派。

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

——毛泽东

韩瑗和来济是三省之内的官员，属于宰相班子成员，但在当时的

朝廷属于小字辈，李治除了有分化长孙无忌一派的意图，还有拉拢有生力量的意思，因为这两个人都是国家未来的支柱，由此可以看出，李治当时并不想打击一大片，而仅仅是想将长孙无忌拿下。

李治的设想是好的！可惜他的和解策略只维持了一年多的时间便宣告结束。

显庆元年（656年）底，韩瑗忽然上书李治，为褚遂良鸣冤叫屈，当时褚遂良已经被贬出长安一年有余，为什么韩瑗忽然想起这档子事儿，并要上书皇帝呢？

分析韩瑗上书的动机，有可能是受到长孙无忌的指使，虽然在永徽六年至显庆元年底，长孙无忌正在一心一意的编撰关于礼仪的书籍《显庆礼》，但我们绝对不能认为褚遂良的外贬意味着这位永徽年间炙手可热的当权人物，彻底收敛自己将权力归还皇帝，与世无争的关起门来著书立说。相反他认为随着皇帝对废王立武事件的渐渐淡忘，自己有机会卷土重来，并依靠自己的努力，而重现永徽初年的大权独揽。

事实上，长孙无忌错了！

皇帝作为最高掌权者，最看重的就是权力，好不容易争取回来的权利，岂能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渐渐淡忘？不过韩瑗的上书并没有引起李治过分的敏感，李治不仅没有生气，反而将韩瑗找来，心平气和的和他进行沟通，但韩瑗坚持自己的观点，并最终赌气想辞职，李治坚决不许。

君臣二人针对褚遂良事件并没有谈拢，这也意味着李治和解的策略宣告失败，韩瑗的上书其实是个信号，这意味着长孙无忌一派任然有活动的能量，皇帝如果稍有不慎，还会有被架空的危险。

和解不成！那就彻底了断！

显庆二年（657年）三月，朝廷忽然下命令把褚遂良的贬地从潭州改为桂州（今广西桂林），关于这个命令事先是不是争得了皇帝的

同意，我们不得而知。但从后来的一系列事件表明，皇帝很可能不知道。

仅仅过了三个多月，许敬宗和李义府上书弹劾韩瑗和来济，说他们之所以将褚遂良的贬地改为桂州，是因为桂州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韩瑗和来济可能会和褚遂良图谋不轨。值得注意的是，《资治通鉴》记载说李义府和许敬宗是受了武则天的指使，不过我更倾向这两个人是受了李治的指使，这也反过来证明，变换褚遂良的贬地，李治并不知晓。

可以说韩瑗和来济的做法，让李治找到了彻底打击他们的理由。具体做法是首先将褚遂良贬为爱州（今越南清化）刺史，终身不得再入长安。紧接着将韩瑗贬官振州（今海南岛南端涯城）刺史，两年后死于该地。来济贬官台州（今浙江台州）刺史，三年后改为庭州（今新疆天山北）刺史。

值得一提的是，来济的结局有些悲壮。龙朔二年（662年），突厥进犯庭州，来济率兵抵抗，由于内心苦闷，他产生了以身殉国的想法，于是不卸甲的与敌人血战，最终战死疆场。

来济用他的死证明了他的爱国之心，也证明了忠君和爱国根本就是两回事，古往今来这样的例子并不少，真不知道那个时候远在千里之外的李治听到这个消息，当时会是一种什么表情。

韩瑗和来济的倒台，让长孙无忌一派损失惨重，而一年后褚遂良的病逝更让长孙无忌一派再无还手之力，虽然这期间长孙无忌一直在编撰《显庆礼》，政治上并没有什么过分之举，但李治隐隐觉得自己的这个舅舅在身边始终是个威胁，因为他不知道未来长孙无忌会怎样。

显庆四年（659年）四月，决定长孙无忌命运的时刻终于到来了！

8、宜将剩勇追穷寇

该来的终究会来，这句话放在长孙无忌身上实在是再合适不过！

就在长孙无忌想彻底收敛自己的时候，洛阳人李奉节状告太子洗马韦季方和监察御史李巢结党营私，对于大臣们结党的事情，历来都是皇帝最头痛的问题，不过皇帝都是发现一个，处理一个。这一次李治派出许敬宗和辛茂将进行调查。

就在许敬宗刚一介入的时候，韦季方同志一下子就孱了，这位仁兄二话不说，上来就给许大人来个下马威，具体做法是——自杀！由于救助及时，在鬼门关艰难逛了一回的韦季方终于重返人间。

这下激怒了许敬宗！

我还没审你，就想死！你死了我岂不要背上审讯不利的黑锅，皇帝老子岂能饶了我？所以一气之下，许敬宗诬告韦季方和长孙无忌勾结企图谋反，事情不幸败露，所以想自杀以了断。

很长时间以来，许敬宗对于长孙无忌的那顿训斥始终耿耿于怀，一直在寻找机会来报复长孙无忌，正所谓“小人报仇、百年不晚”，现在韦季方给了他这样的机会，许敬宗岂能错过？不过许大人的想象力也实在高超，风马牛不相及的事情居然被他说的有模有样，相信许大人如果生在当下，一定是个出色的编剧。

本章开头已经点出了长孙无忌的结局，但处理长孙无忌究竟是出于李治的本心，还是受到了许敬宗的蛊惑，从史书上记载来看，貌似是李治最终不得已而为之，但是仔细分析，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

我们先来看看史料的记载，在处理长孙无忌之前，许敬宗在两天之内和李治有两次对话。

许敬宗报告李治说长孙无忌有谋反的企图，李治大吃一惊，说道：“怎么会有这样的事情？舅舅心里不痛快是可能的，哪里会谋反

啊？”

许敬宗：臣已经调查清楚，就是这种情况，谋反证据确凿，如果陛下还是怀疑，恐怕对国家不利啊！

李治：我家不幸，亲戚间总有人有异志，前些年高阳公主和房遗爱想谋反，现在舅舅又这样，我真的很惭愧，如果真是如此，我该怎么办？

许敬宗：房遗爱乳臭未干，和一个女子谋反怎么会成功呢？而长孙无忌则不同，他和先帝共同得取天下，当了三十年的宰相，天下人没有不佩服的，如果他要是开始行动，估计没有人能阻挡他，幸好被我们及时发现，我真担心他了解实情后，提前开始谋反，那样就麻烦了。希望陛下赶快做出决定。

第一次的对话到此结束，结果是李治没有做出决定，让许敬宗更加详细的审查此案。

接下来看看君臣第二次的对话。

按照李治的旨意，许敬宗经过连夜审讯，第二天继续向皇帝汇报。

许敬宗：臣再一次审问了韦季方，臣问他长孙无忌为什么要谋反，他说韩瑗曾经告诉过长孙无忌，他们曾经劝说立梁王李忠为太子（高宗长子，后宫刘氏所生），后来梁王被废了，皇上怀疑长孙无忌，所以将您的儿子流放。从那以后，长孙无忌就开始提防朝廷，再后来韩瑗、来济全都被贬，他觉得自己很可能也会和他们一样，所以和韦季方案中计划谋反。

李治：看来舅舅果然想谋反，但是朕觉不忍心杀了他，不然后代人会怎么评价我啊？

许敬宗：陛下想一想，薄昭是是汉文帝的舅舅，只是杀了个人，汉文帝就率领百官逼他自杀，到现在人们都说汉文帝是明君，长孙无

忌所犯的最比薄昭严重很多，希望陛下赶快做决定，长孙无忌属于王莽、司马懿之类的奸雄，臣担心变乱马上就要发生，那时候皇上后悔可就来不及了。

最终的结果是，李治再没有和长孙无忌对证的情况下，下令剥夺他的官职，流放黔州。

至此长孙无忌的政治生命彻底结束！

我之所以将君臣的对话详细的列出来，是因为千百年来很多人都将长孙无忌最终被流放的黑锅让许敬宗来背，认为是许敬宗欺骗了皇帝，最终导致长孙无忌的悲惨下场。

但是分析李治和许敬宗的两次对话，我想说的是让许敬宗被黑锅，实在有些冤枉他了。

设想一下，长孙无忌如果真的犯有谋犯罪，难道仅仅是被判流放？而且李治为什么不和长孙无忌进行对证？在君臣二人第一天的对话中，许敬宗已经说了长孙无忌要谋反，李治为什么还要他进行详细的调查？

从上述的疑点来看，我认为长孙无忌最终被流放是李治一手导演的。

在我看来，君臣第一天的对话，许敬宗虽然说明长孙无忌想谋反，给了皇帝处理长孙无忌很好的机会，但是并没有点出长孙无忌谋反的动机是什么。如果李治冒然处理长孙无忌，会在朝廷引起很大的争议，毕竟长孙无忌是个特殊的人物，红了这么多年，名声尚在！

所以李治让许敬宗继续调查，而真实动机并不是他下不了决心，而是要让许敬宗必须把事情办的严丝合缝，许敬宗是个精明人，一下子明白了皇帝的意图，所以第二天的对话他把梁王李忠拉了进来，进行步步推演，特别强调长孙无忌谋反的计划性和可行性，所以李治认为可以定案。

两天的对话，前后对比一下，并不是要给长孙无忌增加多少罪名，关键是要自圆其说，不能引起非议。而许敬宗则充当了李治处理长孙无忌的铺路石，因为有些话皇帝是不能直接说的。

当然最关键的一点是李治已经下定决心从长孙无忌手中夺回权力，没有这个大前提，即使一百个许敬宗也没有用。

长孙无忌被贬黔州后，李治并没有就此饶过他，三个月后在他的授意下，许敬宗派出中书舍人袁公瑜前往黔州逼长孙无忌自杀，于是出现了本章开头的一幕！

从开国功臣到托孤重臣再到最后的悲惨结局，长孙无忌的一生像坐过山车一样，经历着大起大落，从炙手可热的朝廷红人到悬梁自尽的凄惨下场，没有人能彻底了解他将脖子伸进白绫的一霎那的感觉。

对国家而言，长孙无忌其实是个合格的忠臣，但他同时也是个极端自私的人，有人说长孙无忌被人诬陷，死的冤枉，单从结果来看确实是这样。但他诬陷李恪、薛万彻的时候可曾想到这些人会是什么感受？

李恪临死时的诅咒，或许在长孙无忌临死时内心深处也会有吧！

长孙无忌死了，对于大唐王朝来讲，并仅仅是他个人灰飞烟灭，他的死其实是个标志，因为自此之后，贞观功臣派已经彻底退出历史舞台。

只有新人笑，哪闻旧人哭，大唐王朝在新贵们的不断涌现下继续向前！

第三章 开疆拓土

大唐帝国以其前所未有的辉煌和繁荣开创了中国历史的新天地，这句话并不是吹牛，在唐高宗李治时期，帝国的疆域达到了290年历史的极致，东至朝鲜半岛，北抵外蒙以北，西达中亚附近，南到南海疆域。

可以说朝廷内部的权利斗争，并没有影响帝国开疆拓土的步伐，本章我们将暂时离开那宫廷斗争的隐讳莫测，去领略一下千军万马的箭雨齐发，聆听名将们的仗剑长啸！

1、老将的悲哀

自从唐朝征服东突厥后，西突厥可汗阿史那贺鲁就一直惶惶不安！

贞观二十三年唐朝进兵西域攻打龟兹时，为了讨好唐朝，阿史那贺鲁承担了引领唐军的任务，应该说截止到那个时候，唐朝和西突厥之间并没大规模冲突，双方依旧维持着一团和气。

但从李世民死后，情况改变了。

首先阿史那贺鲁翻脸比翻书还快，永徽二年自立为沙波罗可汗，公开叛唐自立，并在几年之内屡次进犯唐朝边境。为了彻底拔掉西突厥的这个钉子户，显庆元年（656年）李治正式对西突厥宣战，双方就此开打！

当时纵观整个朝廷，贞观的开国武将们一个个的已经离去，唯有李勣、程知节和尉迟敬德健在，尉迟敬德因为忧郁症已经彻底回家养老，而李勣因为经历了太多的起起落落，已经心如止水，目前担任司

空的荣誉职务。

李勣因为是属于三朝元老，李治在和长孙无忌的权力斗争中，李治还必须要借助他的力量，所以再三考虑决定启用六十三岁的老将程知节率军征讨西突厥，事实上，李治当时对于贞观功臣派的怀有几分猜忌，所以让程知节远征还有避免他在长安生事的意思，而对于手握重兵在外，李治同样不放心，所以他让内廷重臣王文度节度全军。

当然，李治并没有忘记给程老将军配上一名副手，这名副手的名字叫苏定方。

此时的苏定方已经不再是贞观四年和李靖一起北征东突厥的那个意气风发的先锋官了，事实上他的年龄比程知节还要大一岁，所以这次征讨是名副其实的老将担纲。

就是从征讨西突厥开始，苏定方达到了人生的巅峰！

不过在最初的征讨中，过程并不顺利，起因是一个人的存在，时任副统帅的王文度。

显庆元年（656年）十二月，程知节率领唐军到达鹰娑川（今新疆开都河上游），阿史那贺鲁得到消息后，立即派出两万精锐骑兵迎敌，双方在鹰娑川展开了一场大战，最初唐军因为装备精良，士兵训练有素，在交战过程中并不吃亏，而西突厥骑兵以逸待劳，士气上占有一定优势，所以双方是半斤八两，但随着时间的推移，西突厥便逐渐显出了主场作战的优势，别部鼠尼施又增援了两万人，这下双方的军事力量对比发生了变化，所以唐军的先锋部队苏海政部进兵开始受阻。

而苏定方当时作为前军总管，他发现如果就这样和西突厥骑兵耗下去，情况对唐军十分不利，所以他率领本部骑兵利用山间地形的优势，果断的绕到了西突厥骑兵的侧翼，然后看准机会，一声令下，本部骑兵从山上呼啸而下，西突厥骑兵一时间没有防备，结果被打得大败。苏定方一口气连追了二十里，斩杀敌人两千余人。但此时苏定方

手中的骑兵并不多，所以他立即策马回转与程知节的主力部队会和，准备趁着这个难得的机会，一举拿下西突厥。

事实证明，苏定方的想法是好的，但并不是所有人都这样想，副统帅王文度由于嫉妒苏定方的功劳，他下令全军停止进兵。王文度的理由很简单，他说自己是全军节度，临出征时，皇帝有口谕说程知节容易轻敌冒进，现在自己有权节度全军。

唐军就这样开始陆续的撤退，而苏定方却看不下去了。

“我们原本是来讨贼的，现在还没成功，怎么就撤退呢？程将军你是主帅，怎么可以听副帅的呢？我认为应该把王文度押起来，然后飞表上奏皇上，我想皇上会明白的！”苏定方急切的对程知节说道。

“不！没有用的！皇上的心思我知道！”程知节摆了摆手，然后策马扬鞭，飞驰而去。

一腔热血换来的却是猜忌与疏远，古往今来这样的例子实在不少！

面对着远去的程知节，苏定方的眼中露出了一丝惆怅，他似乎明白了什么。

当唐军走到恒笃城时，遇到一群胡人，这群胡人因为敬畏唐军的威严，所以立即向唐军投降，而此时王文度同志继续发扬他的“拍脑门”作风，下令将这群胡人全部杀掉，原因是他看重了这群胡人的财产。

杀掉胡人后，王文度将财产分作几份，其中有一份是留给苏定方的。

“这样我们和贼有什么区别，还讨什么贼！我不要！”苏定方拂袖而去！

唐军回到长安后，程知节因为延误战机，被判处死刑，念在曾经

有功的份上，被贬为岐州刺史，九年后郁郁而终。王文度因为假传圣旨，按律当斩，好在节度有功，免去官职，暂且留在宫中听候处理。其实谁都知道，这不过是在掩人耳目！

而苏定方这一次因为作战有功，得到了李治的嘉奖，成为大唐帝国武将中的代表人物！

苏定方，大器晚成的你，开始你的传奇历程吧！

2、西突厥的崩溃

由于王文度的掣肘和程知节的消极，最终导致显庆元年的这次西征无功而返，不过阿史那贺鲁是不会就此消停的。显庆二年（657年）这位仁兄好了伤疤忘了疼，继续侵扰唐朝边境，这一次李治擢升苏定方为行军大总管总督唐军，联合部分回纥军队二次征讨西突厥。

苏定方带领唐军急速向西，在进入西突厥边境后，率先碰到的是其别部处木昆部，苏定方二话不说上来就打，结果迫使处木昆部的俟斤（突厥大臣的官职名称）懒独禄率领一万多帐向唐军投降。

首战旗开得胜，碰个好彩头，苏定方信心大增，率领部队继续向前，当来到曳咥河（今中亚额尔齐斯河）西，他终于碰到了阿史那贺鲁。

和上次不同的是，这次阿史那贺鲁率领本国十姓人马共计10万余人，前来阻击唐军，可谓是下了血本。

反观苏定方这边，包括回纥人马在内，总共将近1万多人，双方兵力对比将近1：10.这场仗怎么打？

很快，阿史那贺鲁发现了唐军兵力不足的弱点，于是他迅速集结自己的精锐骑兵将近3万人准备径直向唐军发起冲击。

在得到西突厥骑兵大批集结的消息后，苏定方立即猜出了阿史那

贺鲁的意图，骑兵冲击过后，接下来肯定是步兵迅速包围，为了避免唐军一上来就陷入不利的境地，苏定方决定将自己的1万人分为步、骑两队，步兵列阵于北原，由监军任雅相统领，苏定方为步兵制定的迎敌策略是将所有长矛密集排列，然后锋刃向外，这样的阵势有些类似于马其顿方阵。然后苏定方亲自率领精锐骑兵悄悄绕到南原，看准时机实施致命一击。

一切刚刚安排妥当，阿史那贺鲁带领骑兵就像唐军的步兵阵营冲了过来，显然西突厥骑兵并没有见识过唐军这种类似于马其顿方阵的阵势，一连冲击了三次，全都被唐军挡了回来，一时间士气大挫。

此时，苏定方看到西突厥的骑兵部队阵型有些散乱，立即率领骑兵从南原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向敌人发起了猛烈的冲击，西突厥骑兵显然对这种突生的变故，应对不及，所以被唐军骑兵冲的七零八落，当阿史那贺鲁反应过来在想组织抵抗时，西突厥骑兵已经开始四散逃跑。

“不要乱，不要乱，唐军兵力不足，要稳住，要稳住！”焦急的阿史那贺鲁在乱军之中，力图控制住局面，可是他的努力是徒劳的，溃败已经不可避免。

无奈之下的阿史那贺鲁只能带领几百名骑兵向西逃窜，后边紧追不舍的是苏定方！

苏定方知道这是彻底打败西突厥的绝好机会，所以他让副将萧嗣业和回纥可汗婆闰率领精锐骑兵撒下辎重，充当先锋部队急速向西追击阿史那贺鲁，自己则率领步兵紧随其后作为后援。

唐军就这样和阿史那贺鲁在西域腹地展开了一场追击战，就在萧嗣业等人离开唐军主力部队，一路向西追击的三天后，苏定方率领的主力部队，遇到了难题。

这个难题是老天爷给出的——大雪！

据说当时地上的积雪达到了二尺厚，这对于想迅速追上阿史那贺

鲁的唐军来讲不是个好消息，因为积雪意味着行军肯定减慢速度，事实上军中的很多将领已经恳求苏定方想等待天晴再追击的想法。

原地休整还是继续前进，对于苏定方来讲这是个两难的选择！

现在萧嗣业率领的先锋部队已经孤军深入西突厥腹地，如果原地休整，苏定方担心先锋部队会遭遇变故，而且原地休整可能会意味着再也找不到阿史那贺鲁的踪影，又一次的无功而返！

“敌人因为雪下的深，肯定会认为我们不能前进，他们一定会减慢速度，如果我们加紧一些，也许很快就能追上，何况先锋部队还在前面，我们必须作为他们的后援，要不顾一切的紧紧的跟着他们，成功与否，在此一举！”

面对着将领们的恳求，苏定方依然坚持前进的观点！

大将临阵不为众言所动，是为帅才！

“相信我！”苏定方最后说出了这三个字，他的眼神中透露出一股坚毅，这种坚毅打动了在场所有人。

于是，追击依然继续，在苏定方的率领下，唐军踏着深厚的积雪一步步的向西突厥腹地前进，他们不分昼夜的兼程赶路，用敏锐的目光寻找着敌人的踪迹！

五天后，苏定方率领唐军到达双河（今中亚博尔塔拉河），在那里他看见了萧嗣业的先锋部队，萧嗣业为苏定方带来了一条重要消息：

前方二百里就是阿史那贺鲁的大营，而且这位仁兄现在丝毫没有继续向西逃窜的意思，而是安营扎寨，大搞狩猎运动。

或许在阿史那贺鲁看来，即使打死苏定方也不会追到这来，因为西域的天气本来就很恶劣，所以他放松了警惕。

苏定方当然是不会放弃这个机会的，于是他立即率领骑兵部队以

最快的速度长驱直入，直捣阿史那贺鲁的大营。当苏定方冲到大营时，阿史那贺鲁已经和自己的儿子、女婿等亲信出去打猎，军中没有主帅，结果可想而知，面对苏定方的冲击，立即乱成了一锅粥，苏定方趁势斩杀了西突厥士兵将近万人，大胜一场。

而此时远在几里之外的阿史那贺鲁依旧是兴趣盎然，当他听到自己的老巢被苏定方端了后，大吃一惊，这位仁兄的反应倒是十分迅速，两个字——逃跑！

他的目的地是石国（今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的苏咄城，因为在那里有他的老朋友苏咄城主伊沮达官，他坚信伊沮达官会收留自己，事实证明他错了。

暂且不说阿史那贺鲁的结局，在苏定方大胜一场之后，自己并没有率领部队展开新一轮的追击，而是将追击的任务继续交给了萧嗣业，因为此时此刻他还有很重要的任务。

苏定方明白此次征讨西突厥，本质是一场针对阿史那贺鲁的自卫反击战，而不应该过多的让其他人饱受战乱带来的痛苦，所以苏定方并没有一味的穷兵黩武，而是就地安抚西突厥的其他各个部落，掩埋士卒的骸骨，十姓胡人照常安居，宣布除了阿史那贺鲁，其他人一概既往不咎。

苏定方的一系列举措得到了当地人的拥护，不经意间为后来唐朝在西域的统治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在昨晚一切善后工作后，苏定方率领唐军主力部队凯旋回到了长安，迎接他的是鲜花和掌声。

最后，我们说一说阿史那贺鲁的结局。

当这位仁兄走到石国的苏咄城时，远远的就看到伊沮达官端着酒肉出城来迎接自己，阿史那贺鲁庆幸自己还有这样的好朋友，于是他毫不犹豫的进了城，毫不犹豫的成了俘虏，被伊沮达官毫不犹豫的送给了追击到此的萧嗣业。

在巨大的利益面前，要保持绝对的忠诚其实很难的！

西突厥叛乱已经平定，阿史那贺鲁被带到了长安，由于认错态度较好，得到了李治的宽恕，饶其不死囚禁在长安，不久郁郁而终。值得一提的是他的墓旁边是东突厥颉利可汗的墓，东西二突厥可汗的墓在一起，看似是不经意的安排，其实有很深的寓意。

大唐帝国在西域的武功达到了极盛！

西突厥的版图就此纳入了唐朝的版图，李治将其分为两个都护府，分别是濛池（今咸海和伊塞湖之间）都护府和昆陵（今巴尔克什湖与伊犁河之间）都护府。

苏定方功劳卓著，按说六十四高龄的他应该歇歇了，但是命运安排他是不能就此退出的，接下来苏定方还要穿上盔甲、跨上战马，为大唐帝国的开疆拓土而奋力拼杀。

3、并灭二国

攻灭西突厥后，苏定方晋升为左骁卫大将军（正三品），封为刑国公。

位极人臣的苏定方本以为自己就此能够光荣退休，但让他想不到的是，仅仅两年后，战事又起，而且等待他的还是两场战役，一是平定西域三国叛乱。二是平定百济（今朝鲜半岛西南部）。

坦白的说，这两场战役在历史上规模并不是太大，之所以要介绍它们，是因为连同前边的平定西突厥战役，苏定方在这三场战役中全都生擒其主，能够创建这样的战功，在中国历史上极为罕见，堪称奇迹，而苏定方由此也跻身名将之列。

接下来，我们就来详细说说这两场战役。

先说平定西域三国叛乱。

显庆四年（659年），西域思结部落（今蒙古巴彦洪格尔市）俟斤都曼忽悠疏勒、朱俱波、羯般陀三国反叛唐朝，并击败了唐朝属国于阗（今新疆和田县），进犯唐朝西部边境。

在得到消息后，李治任命苏定方为西域安抚大使，率兵前往征讨。

当苏定方率领唐军抵达业叶水（今新疆米泉以西）后，多曼自知没有能力和唐朝大军硬碰硬，便退守马头川（今甘肃省陇西县）。

马头川距离业叶水游三百里，是个易守难攻的地方，多曼的意图很明显，唐军尽管来，我自一夫当关，万夫莫开！所以他进驻马头川后，并没有立即在城外进行布防，在他看来唐军要想赶到这来，至少需要三天的时间。

显然，他并不了解苏定方的能力。

对于马头川的地形，苏定方由于常年在西域作战，所以再熟悉不过，苏定方料定多曼绝不会想到自己在三天之内出现在马头川，所以他决定采取突袭战术，这是唯一打败多曼的方法。

为此，他精心挑选了精锐骑兵3千人，步兵1万人，不吃不喝急行军一日一夜，第二天黎明十分便到达了马头川城下。

而此时，多曼同志还在城中睡大觉！

“趁着天还没亮，以最快的速度包围马头川！”苏定方下令。

一个时辰后，多曼醒来，当他看到城外的唐军时，顿时大惊失色。

难道是坐宇宙飞船来的？

无奈之下，多曼仓促出城应战，也许是先前受惊的缘故，几个回合就败下阵来，接着就是退回城中，关闭城门，做起了缩头乌龟！

苏定方并不是二杆子，他清楚的知道自己是孤军深入，所以他并没有立即攻城，而是玩起了攻心战。

“多曼你听着，念在你和大唐曾经的友谊之情，只要你出城投降，我会在皇上面前，保证你的人身安全，如果顽抗到底，我十万大军即可就到，破城之日定将你碎尸万段！”苏定方对着城中喊道。

多曼虽然做了缩头乌龟，但神智还是清醒的，直到现在它才真正领教了什么叫天朝大国，所以他没有犹豫，立即率领部队出城投降。

而苏定方也的确没有食言，回到长安后，在李治面前极力保全多曼，终于让多曼捡回了一条性命。

对于多曼。我只想说：没有金刚钻，别揽瓷器活！

再说平定百济！

平定西域叛乱的两个个月后，苏定方再次挂帅出征，这一次并不是又有什么人侵犯了唐朝边境，而是唐朝的属国新罗遭到了百济的进攻。

百济是当时朝鲜半岛上最小的国家，地处今天韩国的西南部。

百济之所以敢进攻比自己国土面积大的新罗，是因为上边有高句丽撑腰，高句丽和唐朝是个什么关系，相信大家都很清楚。现在小弟受欺负，大哥当然要出面为小弟拔创！

显庆五年（660年）三月，李治任命苏定方为神丘道行军总管，统兵十万由成山（今山东荣成成山头）渡海，直逼百济国境。同时任命新罗国王金春秋为隅夷道行军总管，率领新罗部队要全力顶住百济的进攻。

兄弟要顶住，大哥马上就到！

苏定方率领唐军从成山出海后，经过两天的时间，到达了百济的熊津江口，在这里唐军遇到了百济军队的顽强抵抗。可是百济军队的

战斗力和唐军比起来实在不是一个档次，仅仅一个时辰，唐军在苏定方的率领下，便打败百济军队顺利登岸，进而直奔百济王城泗泚城（今韩国扶余郡）。

百济国王扶余义慈急忙动用王城的全部兵力，企图阻止苏定方前进的步伐，但一切努力都是徒劳，唐军一路势如破竹，不久将泗泚城团团包围。

就在唐军做攻城准备时，泗泚城内出现了变故！

防线往往是从内部攻破的，这话一点不假。

就在苏定方率领唐军一路杀向泗泚城时，百济国王扶余义慈和太子扶余隆充分发扬能惹不能扛的精神，急急如丧家之犬般的撇开守城部队，带领几十名亲兵一路北逃。

有难不同当，实在对不住守城的兄弟们！

这时候，留在王城内的扶余义慈的次子扶余泰看到了机会，在老爸和大哥刚刚出城之际，就宣布称帝，准备过一把皇帝瘾，并号召全城百姓坚守城池。

事实证明，扶余泰只做对了一半，坚守城池是受人欢迎的，自己称帝也不能说错，但很明显他忽略了一个人的存在，这个人就是扶余隆的儿子扶余文思。

皇位未来应该是我老爸的，你现在站出来唱的是哪出戏？

扶余文思并不是白痴，他明白如果自己和叔叔一起打败唐军，未来自己的老爸绝不可能再有继承皇位的可能，因为那个时候叔叔将是全国人民的英雄，自己的爷爷很有可能顺应民意改立叔叔为太子。

老爸没有了地位，自己更是别提。

既然我得不到，你也别想得到！

于是，经过慎重思考的扶余文思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悄悄打开了城门，迎接唐军进城，顷刻间泗泚城上竖起了大唐的旗帜。

不仅如此，城中的老百姓在看到唐军进城后，纷纷向唐军投降，好像来了救世主一样，由此也可以看出，扶余泰的在当时并不得人心。

面对城中百姓纷纷反水的窘境，扶余泰渐渐的绝望了，本来他认为可以利用的机会，反到成全了苏定方，于是本着好汉不吃眼前亏的精神，扶余泰大步流星的走出宫殿，成为了投降大军的其中一员。

就这样，百济在内部损耗的形势下，被苏定方平定，其国土和西突厥一样，成为了大唐领土的一部分，李治将其设为五个都督府，下令还是由当地人来管理。

三个月后，苏定方在洛阳为李治献俘，这已经是他第三次献俘了，所有人都用仰望的目光注视着他，而苏定方依然如初，还是那个低调沉稳的白眉老人。

平定三国，俘其三主，在我们千百年后的人看来，苏定方注定会成为那个时代最耀眼的名将，但是我要告诉你，大器晚成的苏定方在当时随着时间的推移，依然回归了他最初的默默无闻。

接下来让我们说一说这位经常被人忽视的名将的结局。

平定百济后，苏定方又先后东征高句丽，西讨吐蕃，纵横唐朝东西两端国土，并创下八千骑兵大破吐蕃十万骑兵的奇迹，为开创盛唐最广袤的疆域创建了不朽的功勋。

乾封二年（667年），苏定方病逝于军中，享年七十五岁！

他生命的最终定格是在风沙漫卷的唐朝西部边境，他是在那里扬名于天下，也是在那里拉上了传奇一生的帷幕。

按说苏定方生前立下了大功，死后应该得到很高的谥号才对，可

是过了很长时间，朝廷并没有任何表示，最后还是李治想起了他，赠谥号曰“庄”。

千百年来，不世出名将苏定方的名头不如秦琼、程咬金响亮，人们提起苏定方似乎有些茫然，很多人并不知道他灭三国生擒三主的伟业，也许他命中注定是个被很多人忽视的角色。

但历史是公正的，泛黄的史书清晰的记录着他的不朽功勋，盛唐武功的传奇故事，注定有他光鲜的一页。

4、白江口之战

苏定方平定了百济，但是关于百济这个小国家的事情还没有说完，李治在完成百济五郡设置后，郎将刘仁愿奉命镇守泗泚城。

事实证明：帝国主义亡我之心依然不死。在苏定方班师回朝不久，百济国内的和尚道琛和大将扶余信产生了反叛念头，他们暗中派人到倭国（日本）接回了本在那里当了N多年人质的王子扶余丰，然后聚集一些不安于现状的散兵游勇，忽然发动叛乱，将泗泚城围了个水泄不通。

刘仁愿急忙向朝廷求救，当时所有人没有想到，事情的发展会不经意间成就了一个中国抗倭第一人，而这段历史至今依然让每个中国人引以为自豪。

这个人最初是一个白丁。所谓白丁，是指本无军籍临时征集起来的壮丁。

他的名字叫刘仁轨。

一个白丁怎么会成为了中国抗倭第一人？事实上，小人物成就伟业并不稀奇。

刘仁轨是个命不太好的人，不然的话也不会成为白丁。贞观十四

年时任陈仓县尉的他，因为不满领导陈仓折冲都尉鲁宁的辱骂而将其乱棍打死，可见这位仁兄是个一等一的莽撞人。

李世民当时知道后，下令将其处斩，幸亏魏徵的力保，才免去死罪。后来在魏徵的举荐下，一路从县丞升到了青州刺史。

不过，显庆五年，时任青州刺史的他，载了跟头！

当时唐朝忙于东征高句丽，而刘仁轨的管辖地青州由于仅靠大海，所以他必须承担唐军海上的运输任务，怎料有一天海面上狂风大作，唐军的船只被掀翻不少，损失了很多物资，于是倒霉的刘仁轨成了替罪羊，被李治开除官职，只能以白丁的身份在军中继续效力。

这一次百济国内发生叛乱，刘仁愿上书朝廷求救，李治本来想让中郎将王文度前去救援，可是这位仁兄在刚到百济不久，就吃了伸腿瞪眼丸一命呜呼了。消息传到唐庭，鉴于目前泗泚城的紧急局势，李治不得已启用刘仁轨，任命他为带方州刺史，整掉新罗军队，一起援救泗泚城。

刘仁轨在接到命令后，只说了一句话：上天这是把荣华富贵赐给我啊！

事实证明：机会确实是留给有准备的人的！命运终于向这个年届六十的老头露出了会心的微笑。

刘仁轨虽然是文人，但却治军严谨。在他的率领下唐军一路重创道琛组织的多次抵抗，歼敌一万余人，不得已道琛只得退守任存城（今韩国西部的任存山），而刘仁轨因为唐军兵力不足，所以暂时停止了进攻，前往泗泚城与刘仁愿会师，双方就此陷入了胶着状态。

然而历史总是有着惊人的相似，和苏定方征讨百济时一样，此时百济内部再一次出现了内杠，先是扶余福信为了总揽大权，一刀结果了道济。不想螳螂捕蝉，黄雀在后，没过多久从倭国回来的扶余信又一刀结果了扶余福信，总之一句话，越是在国难当头之际，这个国家反而是管爸爸叫姐夫——越弄越乱！

而此时相比于百济国内的局势，刘仁轨的处境也是好不了哪去，唐军虽然在李勣的率领下东征高句丽取得大捷，但同样遇到了李世民当年遇到的严寒问题，所以不得不撤军回国，而朝鲜半岛上，只剩下刘仁轨一路唐军坚守着泗泚城。

考虑到唐军孤军深入的危险性，李治特意下诏让刘仁轨撤兵回国，至于百济的地盘，未来还可以再图谋。但刘仁轨却坚持坚守阵地，因为他知道如果就此退缩，苏定方平定百济的功劳顷刻间会功亏一篑。

不放弃，决不放弃，永不放弃！

当然，在下定决心的那一瞬间，他并不会想到，前方等待他的将是万事功名与无上荣耀！

只因为很长时间以来，那个带给我们深切之痛的国家！

扶余丰在杀掉扶余福信后，并没有沾沾自喜，考虑到百济国小势微，为了巩固自己夺来的权利，扶余丰立即向他的第二故乡日本请求增援。

日本方面在得到扶余丰的请求后，决定染指朝鲜半岛事宜，他们派出了精锐部队将近3万人，在快速登陆朝鲜半岛后，攻陷了唐朝属国新罗很多城池，从新罗腹地直指百济国境，新罗不得已向唐朝求救，李治立即派出将近7000人急速增援新罗。

唐军的7000人在右卫尉将军孙仁师的率领下，雄赳赳气昂昂的跨过鸭绿江，急速前往泗泚城与刘仁轨和刘仁愿会和。兵合一处后，刘仁轨率领唐军猛攻百济的周留城，可是百济军队顽强抵抗，一连三个月唐军无任何进展，所以刘仁轨率唐和新罗海军驶向白江口，企图朔江北上进逼该城。由于在新罗的日军远水解不了近渴，所以扶余丰再次向日本求救，希望日军从海上增援。

日本方面确实很够意思，立即派出海军赶往周留城。

中日历史上首战一触即发！

龙朔三年（663年）九月，刘仁轨在白江口（今韩国锦江入海口）遇到了前来增援百济的日本海军，双方在白江口展开了一场海战。

当时双方海军力量对比如下：

日军：兵力一万人，战船1000余艘。

唐军：兵力七千人，战船170余艘。

兵力对比：10：7。

战船对比：将近10：1。

对比双方的军事力量，日军占有很大的优势，尤其是战船的数量。但唐军的战舰高大坚固，制作精良。反观日军的战船不仅矮小，而且材料破旧，显然和唐军的战船不在一个档次。

双方在白江口相遇后，最先发现对方的是刘仁轨。唐军的战船虽然高大威猛，但却有一个致命的弱点——机动性能差。所以针对这种情况，刘仁轨下令让唐军战船列阵严阵以待，等待日军战船主动进攻。

在唐军刚刚列阵完毕的同时，日军也发现了唐军，于是他们立即调遣100余艘战船摆好阵势向着唐军发起了试探性攻击。但是，当日军战船冲到唐军战船面前时，他们发现自己的判断错了，和唐军相比较日军战船就像他们的人种一样，显得矮小而微不足道，本来在发起冲击的时候，日军信心十足，可是现在又有些心里发怵，而打仗最要命的就是思想不统一。

于是日军的一百多艘战船开始步调不一致，最先冲到唐军战船跟前的，由于势单力孤，战船又不在一个级别，唐军一通猛打，被迫撤退。而日军后边的战船看到前边的吃了亏，全都吓得不敢再向前，总

之一句话，日军的第一次攻击显得杂乱无章，虎头蛇尾。

但是日本人的性格注定了他们不会轻易放弃，在稍稍平复下情绪后之后，日军的海军将领们一致认为第一波攻击之所以失败除了自信不足之外，还有战船太少的原因。在他们看来，对付唐军高大威猛的战船，必须要采取群狼咬老虎的战术。

于是，第二波攻击开始！

第二波攻击日军调集了400艘战船！

相对于第一波攻击，日军变换了战术，针对唐军的布阵，他们将战船分为几队，目的是为了集中优势兵力，围歼唐军的战船！

比率约为4：1。

应该说日军的想法还是切实可行的，可惜他们碰到的是刘仁轨。在日军第二波攻击刚刚开始的时候，刘仁轨通过日军的阵型，果断的判断出其战术，于是他下令让唐军的100多艘战船一次排开，刘仁轨的意图很明显，待日军冲上来后，迅速形成包围圈，让日军战船上天无路，入地无门！

战术名词曰为：口袋阵！

事实证明：刘仁轨的战术很成功！日本人虽然信心十足，但一旦过了头。就成了妄自尊大，他们不知羞耻的认为将智兵勇，唐军见之，必然自动退去，于是浩浩荡荡地闯进了唐军的埋伏圈。刘仁轨见日军蜂拥而至，便指挥船队变换阵形，分为左右两队，将日军围在阵中。

“立即缩小包围圈，将倭寇的船紧紧的夹在中间”！刘仁轨下达命令。

当日军发现唐军的变化后，为时已晚，由于他们的船比唐军要很多，所以和唐军碰撞后，船只不得已只能往中间挤，这就导致他们的

船只能在唐军的包围圈内相互碰撞而无法回旋。

“放箭！全歼倭寇！”刘仁轨下了第二道命令！

当箭矢齐发，如倾盆大雨直落日军船只的时候，所有的倭寇才知道，这一仗他们已经败的怎一个“惨”字了得！

值得一提的是，日军指挥朴市田来津虽然仰天而誓，切齿而衅，奋勇击杀，直至战死，但亦无力挽回战局，落水而死者不计其数。

《新唐书》记载：唐军与日军海战，“四战皆克，焚四百船，海水为丹。”百济王先在岸上守卫，见日军失利，乘乱军之际，逃亡高句丽。

白江口之战，唐军大胜！也是历史上中国人对日作战的首次胜利！

当然它的意义远不止如此！

白江口之战奠定了七世纪以来东北亚地区的基本格局。百济的灭亡使高句丽失去了南面的屏障，仅仅5年后，唐朝和新罗的联军灭掉了高句丽。大唐帝国开始了朝鲜半岛直接统治，对唐朝来讲，这是经略东北和朝鲜半岛的第一个里程碑。而对新罗来讲，白江口之战奠定了它统一朝鲜半岛的基础，是最大的受益者。

而对日本来讲，白江口之战使其势力彻底被逐出了朝鲜半岛，更加使其感到了自身落后的社会形态和唐朝先进的政治、军事、文化之间的差距。在此之后的200多年时间里日本接连派“遣唐使”赴华，对唐朝的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进行了深入的学习研究，将唐朝的律令制度、学术文化陆续传入了自己的国家。

那个时候日本对中国是何等的尊敬，中国人并没有因为日本与自己为敌，而怀恨在心，而是依然以一颗包容之心，帮助这个邻国小弟去发展进步。

但日本实在很不够意思，他们在中国强大时，像孙子一样侍奉着这个学识渊博的老师，但随着岁月的流逝，这帮孙子羽翼渐丰，以至于这帮孙子的孙子的孙子，在一千多年后，多次向曾经的恩师施以重拳。

然而老师依然微笑着，因为他知道终究是自己的学生，现在是，未来也是！

只希望学生能够彻底幡然悔悟！

因为老师早已下定决心，在某个时刻，犯我者，虽远必诛！

5、三箭定天山

薛仁贵是个有个性的人，不然的话李世民东征高句丽时，他也不会以一袭白袍闪亮登场。

薛仁贵更是个猛人，其特点是在百万军中取上将首级犹如探囊取物一般，综合以上两点，薛仁贵变成了一个传奇人物，以至于在论功劳不如苏定方的前提下，千百年来却比苏定方的名气大。

自从一袭白袍闪亮登场后，薛仁贵便成了大唐新一代战将的代表，尤其是在李治即位后，唐朝开疆拓土的战将名单上，便有了薛仁贵的名字。

自此之后，薛仁贵的足迹东到白山黑水间，西达塞外边陲上，直到那个清澈的湖水岸边，他以一种勇猛者不得不底下高傲头颅的方式，结束了戎马一生的传奇经历。

当然，世间流传最广的还是他那三箭定天山的故事！

龙朔二年（662年），铁勒部落共聚集将近十万人进犯唐朝边境，李治当即命令左武卫大将军郑仁泰率军征讨，而薛仁贵被任命为副将，随军出征。

事实上，在这次战役中，薛仁贵是名副其实的主角儿！

三月，郑仁泰在天山击败铁勒部落，然后继续进兵，深入铁勒部落腹地。铁勒部落当然不甘心失败，为了抵抗唐军，九姓部落共计十万人一起参战，誓将唐军赶出国境。

当两军对垒时，铁勒部落精选出了几十名彪形大汉，在唐军阵前不断挑战。

坦白地讲，若比较身材，唐军士兵确实不如铁勒部士兵强壮，且不说一巴掌护心毛，至少也是人高马大，威风凛凛！

挑衅依然在继续，几十名表形大汉的肢体语言，似乎再告诉唐军：有种的就上来，咱们单挑！

不可否认，这种想法是很勇敢的，但又是很幼稚的，因为这是打仗，不是黑帮火拼。

唐军阵营中并没有人出来应战，因为所有人都知道，若论单挑根本不是对手。可是如果就这样一窝蜂的冲杀过去，也未必能有胜算，而且还有失天朝大国的风范。

此时最犯难的当属统帅郑仁泰。

“何人前去应战？”郑仁泰高声喊道。

没有人应答！

“何人前去应战？”郑仁泰再一次提高嗓门。

依然无人应答。

不远处唐军的战鼓依然擂的咚咚作响，对面的铁勒彪形大汉依然在挑衅，唐军阵营还是没有半点反应。

郑仁泰的脸已经变成了铁青。

“没有人去！我去！”郑仁泰已经无可奈何！

就在他准备策马前去应战时，觉得耳边厢一阵疾风吹过，只听见“嗖”的一声，郑仁泰的眼睛下意识的往前观看，眼见对面的一名铁勒彪形大汉应声倒地。

郑仁泰顿时觉得很诧异，可是就在他还没反应过来时，又听见“嗖”的一声，又一名铁勒彪形大汉应声倒地。

郑仁泰猛然间回望本军阵营，所有人都在原地没有动弹，只有一个人正在张弓搭箭。

是的，薛仁贵！

“嗖”，第三箭已经射出，依然是命中目标！

两军阵营立即沸腾！

唐军阵营士气大振，而铁勒部落阵营则是炸开了锅。

在铁勒部落看来，唐军最初无人应战，实在有些孬种，可是冷不丁来了三箭，而且是箭无虚发，这让他们有些惊恐。

人在某种特殊的境遇下，会不由自主的跟着客观环境而改变心境。

或许是从来没有见识过这种场面，薛仁贵的三箭过后，铁勒阵营的很多将领和士兵纷纷下马投降。

可此时郑仁泰却做了件愚蠢的事情，将投降士兵全部坑杀！

古语云：杀降不祥！

随着时间的推移，会越来越证明这句话是超级有道理的！

趁着铁勒部落大乱之际，薛仁贵率领唐军一路追击，最终将铁勒部落首领伪叶护三兄弟生擒，从此威胁唐朝边境几十年的铁勒部落一

蹶不振。

当时远在长安千里之外的唐军士兵，受到了极大的鼓舞，面对西域腹地的漫卷风沙，面对荒原一片的残阳如血，唐军将士们在凯旋而归的途中，唱起了胜利之歌。

“将军三箭定天山，将士长歌入汉关！”

这当然是对薛仁贵的溢美赞扬之词，试想战争本来是件残酷的事情，可士兵们能够唱着歌回家，这已经说明了薛仁贵的这三箭注定会流传千古。

这次西征虽然大胜而归，但并不完美。郑仁泰由于冒进，在继续深入铁勒腹地时，不但没有找到敌军，还因为缺乏粮草，损失了许多兵员，以至于在回到长安后，立即遭到了言官们的弹劾。

而薛仁贵也跟着受到了牵连，幸好李治还是很开明的，因为唐军在西域的大胜，并没有过分的追究。

三箭定天山，是薛仁贵一生中精彩的神来之笔，后人将他的这段故事无限放大，甚至细说。

但是三箭定天山，并不是薛仁贵人生的顶点，在纵横西域之后，接下来他将继续奋马扬鞭，向着东方辽阔的白山黑水间进发。

前方目标：高句丽！

6、再征高句丽

高句丽始终是中原的心腹大患，从杨广到李世民始终没有征服辽东，现在到了李治这里，他决心要在自己这一代完成前辈们所没有完成的任务。

很快，机会来了。

乾封元年（666年），曾经阻止了唐太宗李世民进兵高句丽的渊盖苏文病逝，其子长子泉男生继任莫离支，与其弟泉男建、泉男产不和，泉男建自称莫离支，发兵讨伐泉男生。泉男生于是派其子泉献诚到唐朝求援。

六月七日，李治任命右骁卫大将军契苾何力为辽东道安抚大使，率军救援泉男生；任命泉献诚为右武卫将军，担任向导。左金吾卫将军庞同善、营州都督高侃为行军总管，共同讨伐高句丽。9月，庞同善大败高句丽军。

同年9月，薛仁贵统兵出征。历史上对于这次薛仁贵出征，有个专用名词叫“薛仁贵征东！”

事实上，这次东征，唐朝前前后后共派出三路人马，前边的契苾何力是一路，现在的薛仁贵是一路，后边的李勣是一路，最终三路兵马兵和一处，将打一家。

12月，李治命李绩为辽东道行军大总管，司列少常伯郝处俊为副大总管，契苾何力、庞同善亦为副大总管并兼安抚大使，水陆诸军总管和运粮使窦义积、独孤卿云、郭待封等亦受李绩节度，诸路合击高句丽。

乾封二年（667）初，李勣攻取了高句丽军事重镇新城（今辽宁抚顺北高尔山城）。

前面我们介绍过，新城是一座战略地位极其重要的城市，李勣也就说过新城是高句丽的要害之地，如果拿不下来，其他的城池别想得到。

李勣的看法很正确，他也确实拿下了新城，但是在此之后，李勣却忽视了对新城的防守，致使泉男建率领大军夜间偷袭，幸好薛仁贵当时身在新城不远处，急忙率军赶来解围，在他的一阵猛冲猛打后，高句丽军大败。新城之围被解。

营救新城是薛仁贵征东的第一次亮相，接下来他还有更精彩的表

演。

同年10月，庞同善率领唐军和高句丽十万大军在金山路相遇，由于庞同善同志的能力实在有限，所以几个回合下来，被打得一败涂地，高句丽大军一路追杀，唐军伤亡惨重。

身在不远处的薛仁贵在听到消息后，立即率领兵马前来营救。事实上，在这次东征高句丽战役中，薛仁贵一路属于机动作战部队，换句话说就是：我是革命一块砖，哪里需要哪里搬。

当薛仁贵赶到后，首先做的就是聚集庞同善一路的败退人马，经过整编后，向高句丽的十万大军进行反扑。

这一战是薛仁贵征东打得最为昏天黑地的一战，唐军共计斩首敌军五万人。据史书记载，高句丽单单围攻薛仁贵自己的士兵就有将近上百人，但全都被薛仁贵挑落马下。可见这位仁兄是相当的生猛。

在此之后，薛仁贵一路高歌猛进，唐军乘胜攻占南苏（今辽宁抚顺东苏子河与浑河交流处）、木底（今辽宁新宾西木奇镇）、苍岩（今吉林集安西境）3城，与泉男生部会合，赢得了金山之战的胜利。高宗亲笔写诏书慰劳仁贵：“金山大阵，凶党实繁。卿身先士卒，奋不顾命，左冲右击，所向无敌，诸军贾勇，致斯克捷。宜善建功业，全此令名也。”

金山之战是唐初年的罕见的大规模遭遇战，是灭高句丽四大战役最关键，最大的一次战役，基本消灭高句丽精锐部队，为彻底胜利奠定基础，此战由薛仁贵亲自指挥，功不可没。

不过到现在为止薛仁贵的精彩表演还没有结束。

乾封二年（667年）11月，东征高句丽的决定性战役——扶余（今吉林四平）之战即将开打。

正是这一战将薛仁贵推向了人生最顶点。

扶余是高句丽王城平壤的一道外围屏障，所以它的地位不言自明。

这一次，李勣将攻取扶余的重任交给了最为信任的薛仁贵，而薛仁贵只要两千兵马，他的主张立即遭到了绝大多数将领的反对，就连统帅李勣也持怀疑态度。

事实上，将领们的反对是有道理的，虽说在此之前的新城之战，薛仁贵重创高句丽十万大军，高句丽已经元气大伤，但扶余的战略地位丝毫不比新城差，相信高句丽在这里的布防一定严密，2千人马就想和人家掰手腕，简直是幻想，所谓幻想就是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薛仁贵即使你吃了大力丸，也不至于这么壮啊？

将领们的反对，并没有使薛仁贵产生动摇，在军事会议上，他只说了一句话：兵不在多，顾用之何如。

翻译成白话就是：兵不在多少，就看会不会用了！

面对着很多人的将信将疑，薛仁贵终于要到了两千人马，值得一提的是，伴随着他一起出征的是漫天飞舞的大雪。

当时谁也没有想到，正是这场大雪，成就了一段人类战争史上的奇迹！

通向扶余的道路全都是平原，高句丽派出数万大军进行阻截，誓将薛仁贵消灭在旷野平原。

薛仁贵在得到高句丽前来阻截的消息后，这一次并没有立即上前拍砖，而是仔细的分析了敌我形势，事实上唐军由于深入辽东腹地，这一次薛仁贵只带两千人马，是不想过多的分散唐军的兵力，不过眼下兵力不占优势，天气有极端的恶劣，2千唐军面对数万高句丽大军的阻截，这场仗究竟该怎么打？

面对白雪皑皑的平原，薛仁贵陷入了思考之中，眼神流露出来的

是一种坚毅。

伟大的唯物主义辩证法再一次告诉我们，有时候逆境是完全可以转化的，这一次极端恶劣的天气在薛仁贵这里变成了打败敌人绝好的掩护。

“全部身着白衣，裹紧马蹄，急速进发！”薛仁贵下达了命令。

就这样薛仁贵率领2千唐军在一片白色平原中，开始了纵横驰骋，很多年前他是以一袭白袍成名于此，很多年后，他将带领2千个身着白袍的将士继续书写传奇故事。

薛仁贵一路驰骋，高句丽的数万大军迎面而来，当两军相遇时，戏剧性的场景出现了。

由于漫天飞雪，在白色的雪域平原上，高句丽大军忽然看到了“雪崩”，当他们惊诧于眼前的现象时，他们瞬间看见一大团白色飞冲而来。

是的！这是由两千名白袍将士组成的“雪崩”阵容，在其创始人薛仁贵的带领下，急速向高句丽大军冲杀过来，这场平原上的遭遇战共用了7个时辰，唐军斩杀俘虏敌人万余，剩余的高句丽军队四散溃逃。

至此我们终于明白了为什么薛仁贵要让士兵们身着白袍，那绝不是为了搞“形象工程”，而是利用保护色来掩护自己，从而实现以弱胜强的目的，据考证这是最早利用保护色的战役。

它的实践者是薛仁贵。

“兵不在多少，就看会不会用了”，薛仁贵的话绝不是吹牛！

平原遭遇战胜利后，薛仁贵并没有停下脚步，率领2千将士继续前进，乾封三年（668），薛仁贵的部队攻占坚固的扶余城。之后高句丽连续40多座城市直接向薛仁贵投降，从此这个白袍将军声名鹊

起，威震辽海，神威四方。

薛仁贵大军沿途一路破城抵达平壤城下，与行军大总管李勣等诸路大军会师平壤，大军合围，攻破平壤，薛仁贵亲自接受高句丽国王投降，根据史料记载，高句丽国王高藏在向薛仁贵投降签字的时候，连抬头看薛仁贵的勇气都没有，威慑力到了何种地步。真有张辽使江东小孩夜不敢哭的风采。自此，隋唐几代帝王灭亡高句丽的愿望终于在高宗这里得到了实现。

如果仔细研读过这段史料的话，大家会很清楚，高句丽实为薛仁贵所灭，他起了关键和决定性的作用，而并非是李勣，可后世却将攻灭高句丽的功劳全部算在了李勣的身上，这对于白袍将军实在是不公平的。

薛仁贵在灭高句丽四大战役，新城、金山、扶余、平壤中的金山和扶余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其中消灭有生兵力最多的金山之战，和破城最多的扶余之战几乎由薛仁贵独立打胜的，同时他也参加了大部队都参加的平壤战役，并且救援了新城，所以灭高句丽的关键性人物是薛仁贵。后世百姓也著写《薛仁贵征东》以纪念这位英雄人物。

总章二年（669），薛仁贵编撰《周易新本注义》，这是世界第一部辩证法理论的军事著作，那个时候是薛仁贵最风光的时期，是他人生的顶点，但是人会有低潮的时候，随后薛仁贵进入自己人生的最低点。

7、大非川之战

大非川之战对于李唐王朝来讲具有标志性的意义，对于薛仁贵来讲也是同样。首先这场战役以唐朝战败告终，是唐朝建国以来最惨重的一次失败，而白袍将军薛仁贵彻底跌入了人生谷底。

给唐朝造成这次惨重失利的是吐蕃。

大家都知道吐蕃和唐朝曾经有过一段蜜月期，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吐蕃开始对唐朝的属国吐谷浑产生了想法，咸亨元年，吐蕃突袭吐谷浑，攻陷白州等十八州以及安西数镇，并把同为大唐女婿的河源郡王诺曷钵及其夫人弘化公主逐出国境。

在得到消息后，李治当即决定，以右威卫大将军薛仁贵为逻娑道行军大总管，右卫员外大将军阿史那道真、左卫将军郭待封为副将，领兵五万还击吐蕃。

表面看来，似乎只是李治无法忍受吐蕃袭击附属国，并且驱逐唐朝公主的行为。实际上，这是吐蕃于唐朝在西北边境上对于战略领土的争夺战的爆发，因为无论是唐朝还是吐蕃，谁控制了吐谷浑，谁就不但控制了河西走廊，同时也控制了西北边疆的战略有利位置。

薛仁贵于总章三年（670年）四月率军经鄯州（今青海乐都）到达大非川，大非川就是现在青海共和县西南的切吉平原，如今那里草原已经严重沙漠化，当年却是重重沼泽，处处水洼让唐军一筹莫展。

大非川的前边就是乌海（今青海喀拉湖）。

薛仁贵知道自己是孤军深入，吐蕃却是以逸待劳。所以他为此战定下的策略是速战速决，当时唐军带着很多辎重，而从大非川到乌海之间道路泥泞，运送辎重十分麻烦，所以薛仁贵思考再三，决定在大非川解决吐蕃。

要想实现这个目的，必须要把吐蕃大军引到大非川才行，为此薛仁贵做了一下安排：

首先他命令副将郭待封（郭孝恪之子）带领2万唐军坚守大非川，保护好辎重。而自己则带领轻骑兵急速向乌海挺进。临走之前，薛仁贵再三叮嘱郭待封一定不能轻举妄动，并让他在大非岭上凭借险要构筑防御工事，是这个地方成为进可攻、退可守的战略要地。

由此看来，薛仁贵是想和在高句丽时一样，出奇招战胜敌人，因为他判断出如果在乌海遇到吐蕃主力部队后，吐蕃一定会认为自己敢

轻装前来，唐军的主力部队一定在身后，相信那个时候吐蕃一定会集结重兵前来。

只要吐蕃来到大非川，自己再杀个回马枪，必将吐蕃大军做了汉堡包！

薛仁贵在一切安排妥当后，率军向乌海进军。两天后两军于河口（今青海玛多）遭遇。薛仁贵一阵猛冲猛打，吐蕃军猝不及防伤亡甚众，损失牛羊万余头。薛仁贵乘胜进占乌海城。

就在刚刚进入乌海城不久，薛仁贵得到了一个消息：

郭待封离开大非川，向乌海前来！

这下，薛仁贵急了！

“郭待封坏我大事，杀他一万次都不够！”薛仁贵怒不可遏。“传我将令，放弃乌海城，急速回军！”

薛仁贵十分了解自己的这位副将，虽是名将之后，但并无名将的风采。

.....

就在薛仁贵离开大非川之后，郭待封心里有些郁闷。

“凭什么留我在这看守辎重，当年我老爹那可是大唐数一数二的名将，俗话说的好老子英雄儿好汉，这次出征让我为副将已经是够委屈了，怎么说薛仁贵都应该让我冲锋陷阵去，想自己抢了头功，薛仁贵你是搬着梯子上天——没门！”

心态失衡最终导致了郭待封做出了错误的决策，在薛仁贵刚刚离开大非川之后，这位仁兄点齐兵马，一路西去，烟尘之下慌乱之急！

唐军就此失去最有利的形势！

郭待封率领唐军迅速前行，他当然希望能在最短的时间内赶上薛仁贵，甚至他眼前似乎出现了薛仁贵在看到自己出现时那种诧异的表情。

想到这里，郭待封笑了。

“加快速度！尽早赶到乌海！”郭待封下达了命令，在他看来，如果让薛仁贵抢了头功，那可是不得了的事情。

前边我说过，郭待封的任务是看守辎重，所以他目前行军的速度是不可能快的，而对于孤军深入的他来讲，时间是比什么都宝贵的，显然郭待封忽略了这一点。

就是这一点，让他遭到了惨败，进而导致唐朝开国的战争第一败。

很快，吐蕃人发现了郭待封这一路拥有重要辎重且孤军深入的唐军，他们集结了将近20万人，从四面八方迅速包围了郭待封。

接下来将是关门打狗！

可以想象，并无名将之实的郭待封在面对20万吐蕃大军的表现，那是怎一个“惨”字了得。什么“丢盔卸甲”、“屁滚尿流”，“落荒而逃”等等，总之一句话，凡是形容惨败的词语用在他身上一点不为过。

不经意间，郭待封已经将薛仁贵放在了铁板上进行烧烤。

薛仁贵率领骑兵的行进的速度是相当快的，可是还是晚了一步，当他一路向东飞驰时，隐隐看到一路上唐军散落的旗帜和辎重，他顿时感觉大事不妙。

此刻他最担心的是郭待封，幸好他重新回到大非川时，郭待封正在那里等待他，当然此时的郭待封已基本上是两手空空。

“将军……”，郭待封看到薛仁贵回来后，扑通一声跪倒在地，顿时痛哭流涕！

“起来吧！什么也不要说了！吐蕃大军还会再来，立即上大非岭，构筑工事，眼下之计只有先守一段时间，总不能就这样回去见皇上吧！”薛仁贵无奈的说道。

可是他心里非常清楚，这一次大唐和吐蕃的较量已经不可能再有胜算！

八月，吐蕃在其国名将钦陵指挥下，以40余万大军逼唐军决战。薛仁贵无险可据，更无粮草供应军需，几乎全军覆没。

最终薛仁贵不得已与钦陵和谈，才得以撤退回长安，回到长安后立即遭到了言官们的弹劾，被李治贬为平民。

大非川之战是唐朝开国以来对外作战中最大的一次失败。战后，吐蕃军占据了安西四镇。唐朝被迫撤销四镇建制，安西都护府迁至西州(治高昌，今新疆吐鲁番)，吐谷浑亦并入吐蕃，成为其别部。自此，唐蕃间冲突频仍，连年用兵，展开了激烈的攻防战，92年之后，吐蕃还一度攻陷了长安城。

而薛仁贵在这次战役结束不久后，又曾经到高句丽平叛，后来因为一起杀人案又被贬到了象州。

在我看来，象州却是薛仁贵真正实现人生价值的地方，在那里他有一段鲜为人知的英雄事迹被正史的有限篇幅给去掉了，现在在河东薛氏的家族志以及其他一些史书上清晰的记载着他感人的故事。在被贬象州期间，薛仁贵协助州官，治政安民，首先平息了匪患，又动员富户救济灾民，当久旱逢雨之时，又率领农民拦水浇田，其它打抱不平、调解纠纷、敬老爱幼等仁风义举枚不胜数，州民感之不尽。当薛仁贵奉命再次出征离别象州时，州民当道跪留，哭声震天。

开耀元年（681年），69岁高龄的薛仁贵带病冒雪率军北征，和突厥的阿史德元珍作战，以安定北部边境，从而完成了人生最后一击。永淳二年（683年）二月二十一日，薛仁贵因病于雁门关去世，享年七十岁。唐高宗追赠他为左骁卫大将军，幽州（治蓟县，今北京

城西南）都督。

白袍将军的传奇一生就此大幕落下！

写到这里，是时候评价一下这位个性鲜明的白袍将军了，但是我实在不知道该用什么样的语言，多年前我看《旧唐书#薛仁贵传》时，记得有这过这么一段评价：

“仁贵骁悍壮勇，为一时之杰，至忠大略，勃然有立。噫，待封不协，以败全略。孔子曰：‘可与立，未可与权。’上加明命，竟致立功，知臣者君，信哉！”

完全引用原文，丝毫没有改动，我想是对薛仁贵最好的评价！

是的，薛仁贵是光荣的一生，战斗的一生，虽然他有过失败，但他留给我们的依然是那个时代光荣与盛世的梦想。

我想这就足够了！

万言难书勇烈事，画戟白袍永留香。

第四章二圣临朝

在大唐帝国开疆拓土的同时，皇宫深处其实并不平静，自从武曌荣登皇后之位，大唐帝国似乎出现了一种异样的氛围，不是来自于皇帝，也不是来自于朝臣，而是来自于武曌内心深处对权力的渴望。

随着长孙无忌集团的覆灭，李世民留下的贞观朝臣班底，基本上一个不剩，大唐帝国开疆拓土如火如荼，可是内政方面由于没有新人能够完全像长孙无忌、褚遂良那样挑起大梁，所以李治显得有些郁闷，如果说长孙无忌那个时候让李治有些孤立，那现在李治则是感到有些孤单。

幸好他的身边还有武曌。

这个始终在李治背后的女人，随着贞观托孤重臣的离去，在内心权欲的不断纵恣下，开始走向了内政的前台，并进而成为大唐帝国威风八面的人物！

当然，在最初的日子里，武曌的道路走的得并不平坦！

1、废后风波

显庆二年（657年）十二月，李治手诏改洛阳为东都。从此之后，他和武曌经常出现在洛阳。或许是因为舟车劳顿的缘故，李治的身体开始大不如前，具体症状为头痛、视力减退，大家应该还记得在长孙皇后去世后，李治经常痛哭流涕，而现在视力减退就是那个时候留下的病根。

李治身体的衰弱，充分给了武曌以施展的机会。百官奏事，李治基本上都让皇后武曌协助决策，而武曌由于生性聪慧机敏，自幼涉猎

文史，处理政事果断，所以深得李治的赏识，当时只要是武曌建议的事情，李治基本全都答应，很少驳回。

武曌可以说越来越得势，而朝廷新贵李义府、许敬宗等人因为在打压长孙无忌集团上和武曌目标一致，所以渐渐的成为了她的亲党，而随着武曌逐渐的掌握大权，这些新党也全部得到了升迁。

龙朔二年（662年）二月，朝廷改革官名，改门下省为东台，中书省为西台，尚书省为中台，侍中为左相，中书令为右相。八月，许敬宗就被任命为太子少师，同东西台三品、知西台事，相当于原来的三省总部长。龙朔三年（663年）年正月，李义府为右相，仍知选事。

两位朝廷新贵的升迁，让武曌也欣喜不已，但是武皇后显然忘记了一件事，就是告诉两个人要越在得势的时候，越要加起尾巴做人。很快李义府就惹出了麻烦。

事情的起因完全是因为李义府的猖狂。

这位仁兄在得到升迁后，专以卖官为能，儿子女婿更是横行不法。李治得知后，便将李义府招来询问，本来皇帝大人的态度还是很温和的，没想到李义府反而横眉冷对，质问李治是谁告诉他的。

有句话叫别拿村长不当干部，更何况现在问你话的是皇帝。

李治依然是和颜悦色，只是话语开始凌厉起来。“只要我说的是对的，何必询问是谁告诉我的呢？”

李义府并没有接着皇帝的话说下去，而是径直走出了朝堂。

李治的脸已经变成了铁青！

后来李义府因为在母亲丧假期间，经常爬上坟墓探望皇城的气色，被李治冠以图谋不轨而外贬嘉州（今四川西昌），这位精明了一辈子的“人猫”最终还是糊涂一时，栽在了皇帝大人手里。

但是事情并没有就此结束！

李义府被外贬，朝廷上下一片赞扬之声，但有一个人却是例外，这个人就是武曌。李义府作为自己的亲党，很长时间以来对于武曌在朝廷立足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现在她失去了一只臂膀，所以武曌有些郁闷，她很想在皇帝面前力保李义府，可她实在怕皇帝会把自己当成李义府的同党而一并治罪，所以武曌选择了沉默。

但武曌的内心实在有些说不出的落寞，以至于在一定的时间内，做出了一个荒唐之举，她实在没有想到这个荒唐之举，差点断送了自己的大好前程。

和很多人一样，武曌也是迷信的。一个人迷信表现的形式多种多样，而武曌选择的方式是“厌胜”之术。

刘文静、王皇后等人栽在了“厌胜”这两个字上，武曌这一次也是差一点儿。

当时有个叫郭行真的道士，经常进宫和武曌进行所谓的道术研讨事宜，可是在外行人看起来，道术和巫术实在相差无几。

没有史料可以证明武曌让郭行真行使巫术是针对谁，可很多事情不怕没好事儿，就怕没好人。很快，一个宦官向李治报告了此事。

皇帝最反感的就是此类事件，李治也不例外。不过此时的朝廷已不再是当年长孙无忌集团掌权时的模样，由于新人尚不能立足，所以李治只能依靠武曌。为了慎重起见，李治决定找自己的近臣上官仪商议对策。

上官仪是隋朝江都宫副监上官弘的儿子，时任秘书监，同东西台三品。

上官仪是个有才能的人，他的诗绮丽婉媚，时人称之为“上官体”，但他同时也恃才傲物，所以在朝廷中人缘并不好，尤其对武曌逐渐掌权有抵触情绪。幸好当时较为孤立的李治对他很赏识，所以成为

了近臣。

君臣二人见面后，李治向上官仪表达了自己的不满，在这样一种情境下，上官仪觉得这正是给武曌以致命打击的绝好机会，于是他不假思索的说出了下边这段话：

“皇后骄横，天下共怨，以臣之见，莫不如将她废掉，以安人心，永保社稷！”

事实证明，上官仪是纯粹的异想天开。

不可否认，李治当时确实是在气头上，毫不犹豫的同意了上官仪的建议，并下令让上官仪起草诏书，夺回武曌的凤冠，像当年对待王皇后那样将武曌打入冷宫。

八年前，李治确实做到了，那是因为武曌。

八年后，李治还是很想做到，但他已经力不从心。

当诏书的墨迹还未干时，武曌已经出现在了李治的面前。

于是，一场危机公关开始了！

“听说皇上刚刚起草了一封诏书，是关于臣妾的。”武曌问道。

“没有啊！皇后是听谁说的啊？”李治的语气有些不自然。

面对李治的掩饰，武曌知道对于这位“宽仁孝友”的丈夫如果采取紧逼的战术可能会起到反作用，于是在经过短暂的思考后，她决定采用以情感人的方式来打动李治。

事实证明，武曌的这个决策很关键。

“皇上，臣妾知道您受了某些人的蛊惑，认为臣妾是国家的不祥之兆，想废掉臣妾的后位。”说完后，武曌开始抽泣起来。

李治实在没有想到会出现如此窘境，为了缓解尴尬的气氛，他急

忙安慰武曩说道“哎呀！怎么会这等事呢？皇后一定是听错了吧！”

“臣妾倒是希望自己听错了，可是如果我今天不来，一旦诏书到我那里，臣妾将永远见不到陛下了啊！”说完，武曩开始痛苦起来。

女人的眼泪有时真是件很好的武器！

不过武曩明白，哭只是打动李治的一种手段，这样只能博得李治的同情，但绝对不能促使李治下定决心收回成命，于是她祭出了第二招。

“陛下您想一想，自从臣妾重新回宫后，精心服侍陛下，尤其在国舅（长孙无忌）之乱后，臣妾母仪后宫，而且这两年陛下龙体欠安，臣妾又辅佐您处理朝政，不敢有丝毫的懈怠，这一切陛下都忘了吗？”

总结一下武曩的话，其实就是一句话，李治你离开我，将是寸步难行！当然在她的话语中既有温情的打动，也有委婉的质询。

总之就是一句话就是：李治！我对你的好处你不要忘，而且离开我你是寸步难行！

李治听完后，低头不语！

武曩明白，自己的丈夫已经动摇，所以接下来第三招将是至关重要的，如果顺利不仅可以稳固自己的地位，还可以将政敌置于死地！

武曩渐渐的止住了自己的哭声，在关键的时刻，她当然明白不能让李治有丝毫的干扰。于是在沉吟片刻，她说道：

“陛下圣明！这一切不是陛下的错，而是陛下身边有小人，他其实已经越过了做臣子的界限，完全插手陛下的私事，破坏我和您多年的扶起之情！”

一切看起来很平常，其实暗藏杀机。

自古以来皇帝最反感的就是大臣越过做臣子的界限，干预皇家私

事。所以武曩的第三招是一箭双雕！

李治坐不住了，他忽然意识到自己被上官仪忽悠了。

“其实这都是上官仪的意思，我一时糊涂，险些酿成大错！”李治急忙说道。

“希望陛下妥善处理此事吧！”

一个万福礼，忽悠完毕，收工！

可怜的上官仪就这样成为了替罪羊，在武曩的精心安排，许敬宗上书弹劾他，说太子李忠当陈王时，上官仪曾经当过王府的咨议参军，肯定是太子的同党。虽然那个时候李忠已经被废为了庶人，但欲加之罪，何患无辞，上官仪就这样被处死，且全家被没入掖庭。

当时在上官家被没入掖庭的队伍中，一个少妇抱着一个女婴走在队伍最后边，这个女人是上官仪的儿媳，怀中的女儿是她的女儿，当时谁也不会想到，多年后当这个女孩长大后，居然会成为武曩的第一贴身秘书。

顺便说一句，这个女孩的名字叫上官婉儿！

武曩凭借这自己的公关能力，度过了当皇后以来的第一次危机，对于她来讲，这仅仅是个开始，要想得到至高无上的权利，武曩明白自己不能有丝毫的同情之心，收起儿女情长，让自己在这个充满尔虞我诈的宫廷内，变得无比坚强，无比冷酷，无论是面对谁，只要是自己的障碍，一定要毫无情面的清除掉，即使是自己的亲人也不例外。

2、娘家人的末日

武曩已经不再是那个刚刚进宫的武才人了，那个时候她对皇宫内的生活充满幻想，现在她已经变得极端现实，李治的柔弱给了她充分的机会施展才能，渐渐地她习惯于将权力看为人生中最重要的东西。

经历了废后风波，武曌已经下定决心排除万难，无论是谁，阻碍自己，坚决清除。

上官仪是她的第一个祭品，接下来她将面对来自于血缘关系层面的挑战。

武曌被册封为皇后以后，除了李义府、许敬宗等亲党得到升迁之外，其实最大受益者当属她的娘家人。

首先母亲杨氏夫人被册封为荣国夫人，姐姐被封为韩国夫人。四个异母兄弟元庆、元爽、惟良、怀远全部被提拔为四品以上的官员，真可谓是一人得道，鸡犬升天。

武曌这么做并不是因为她是个亲情浓厚的人，母亲和姐姐被册封是理所当然的事情，而武曌将四个异母兄弟全部提拔，是有她深层次考虑的。坦白的讲，武曌和这四个异母兄弟的感情并不好。在武曌的童年记忆中，受尽四个异母兄弟的欺凌，她甚至曾经发誓，任何给予她痛苦的人，总有一天会受到惩罚。

现在她将异母兄弟们全部提拔，并非是她忘记了曾经的誓言，只是虽然她已经荣登后位，但在充满险恶的宫廷内，她的力量还很单薄，提拔亲戚以壮声威，是当务之急。

武曌坚信，四个异母兄弟一定会感恩戴德，他们一定会带着往日的愧疚，效忠于自己的，可惜她错了。

事实证明，家庭内部的矛盾可能会成为权力斗争的导火索。

为了知道四个异母兄弟在得到升迁后的想法，武曌告诉母亲杨氏在家中设宴招待他们，并让杨氏在席间探听他们的态度。

当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之后，杨氏开始切入正题。

“你们还记得当年的事吗？现在你们升迁了，有什么感想吗？”

四个异母兄弟全都明白杨氏所说的“当年的事”指的是什么，所以

杨氏说完后，四个人立即陷入了沉默。

杨氏本以为四个人会立即表示出对武曩的感激，可是当她看到四个人全都沉默时，立即察觉到事情并不像自己想的那么简单。

气氛顿时陷入尴尬！

最终还是武惟良开口说道：“我等兄弟四人能做官，全都是得益于父亲的功劳，惟良知道自己才能低下，不敢想象今后大富大贵。现在我们却因为皇后的缘故，意外得到了升迁。并不引以为荣，相反却深感忧虑啊！”

“是啊！是啊！惟良说的有道理，位高权重，反而令人担忧啊！”其他三兄弟马上应和。

此时杨氏的脸上已经不见了刚才的笑容，四个人不肯逢迎的态度，让她感觉在这个酒席上自己像是个多余的人，所以她勉强应付了几句，没多长时间一场家宴便不欢而散。

很快，武曩得到了消息。

武曩意识到，自己与这四个异母兄弟注定是不会同心的，虽然双方从形式上已经走得很近，但心却离的很远。

如不立即决断，日后定会成为祸患！

乾封元年（666年）八月，武曩向李治上了一道关于制止外戚干政的奏疏，以防止恩宠太盛容易生出祸乱为由，请求李治将四个异母兄弟降职。在这封奏疏中，武曩以东汉明德马皇后的事迹为切入点，进而又举出长孙皇后禁止外戚干政的例子，充分表达自己效仿两位贤后的做法，以保全四个异母兄弟。

在奏疏的最后，武曩说了这样一句话：为帝业计，请出惟良等为边远之州刺史。

事实上，这就是传说中的外贬。

武曩的这封奏疏，得到了李治的褒奖，在成功忽悠李治后，四兄弟就这样手牵着手黯然的离开长安。

但事情远没有结束。

我们来看一看四个兄弟的最终结局。

武元庆同志被外贬龙州（今四川平武），据长安两千六百里，由于那里人烟稀少，土地贫瘠，所以武元庆到了那里没多久就得了抑郁症，再加上水土不服，所以三个月后郁郁而终。

武元爽同志最初贬往濠州（今安徽凤阳），可是在那里他因一桩官司受到牵连，稀里糊涂的又被贬往振洲（今海南三亚），在路上这位仁兄不堪忍受押送人员的折磨，病死于旷野之中。

武元庆、武元爽的结局深刻的印证了一个道理：身体是革命的本钱。

和武元庆、武元爽比起来，武惟良和武怀远虽然活的时间更长一些，但下场却更惨。当时武惟良被贬为始州刺史（今四川广元）。武怀远被贬为淄州刺史（今山东淄博）。由于这两位仁兄身体倍儿棒，吃嘛嘛香，不像武元庆、武元爽两位很自觉的吃下了伸腿瞪眼丸，让武曩落得个轻松，所以接下来武曩只有用自己特有的方法来致二人于死地。

武曩是个手腕高超的政治家，当然说她是阴谋家也并不为过，武曩从来都是杀人于无形，所以这一次也不例外，值得一提的是，这次她的突破口是她的外甥女——贺兰姑娘。

贺兰姑娘是武曩大姐韩国夫人的女儿，自从父亲死后，韩国夫人就经常带着女儿出入武曩的寝宫，韩国夫人虽然已经年过四十，但依然风韵犹存，这就引起了李治的主意，后来李治就经常召韩国夫人母女进宫聊天，时间一长韩国夫人母女就成了皇帝陛下的枕边伴侣，自从李治有了这母女二人，武曩便受到了冷落。

春风得意的武曌又一次尝到了被冷落的滋味，但是经过这么多年的风浪后，武曌虽然当时是妒火中烧，但却没有慌乱，甚至毫无异样的表现，因为她相信自己完全有能力，有办法让皇帝陛下臣服在她的罗裙之下，让一切竞争者身败名裂。

我从手中无权到手握重权，再到现在我与皇帝共同执政，何惧两个仅凭姿色立足的女子？

在李治与韩国夫人母女俩亲热时，武曌依然悄悄的垂帘于后，忠心的辅佐着李治，但同时在那朦胧的珠帘背后，一双多谋的目光也在窥视着一切。

一个报复狂的灵魂在等待时机！

等待着给她所妒恨的人以致命的打击！

或许是天意和巧合，没过多久韩国夫人暴病身亡，武曌虽然表面悲痛，但内心深处却是暗暗庆幸老天帮助自己除掉对手，但在欢心之余她依然没有忘记自己的外甥女，那个依然受宠贺兰姑娘。

在韩国夫人去世后，李治为了报答韩国夫人的情谊，加封贺兰姑娘为魏国夫人，但是他并不知道事实上他已经将魏国夫人推倒了悬崖边上。

这一次武曌为了彻底消除来自娘家人的威胁，在决定除掉武惟良、武怀远的同时，也下定决心将魏国夫人一并捎上。

为了达到自己不可告人的目的，她精心设计了一个连环局。

3、白鱼杀机

乾封元年（666年）八月的一天，京城里来了一批刺史，这些刺史是来京对皇帝陛下述职的，在这些人中就有武惟良和武怀远兄弟二人。

地方刺史直接面对皇帝述职，这是李治执政以来的一大作风，地方官员能够见到威严的大唐天子，那是何等的荣幸。只是对于武氏兄弟而言，此次来京他们将是去无回。

武曩在得到消息后，觉得自己的机会来了，于是他特意选了一个时间和李治、魏国夫人一起前往母亲荣国夫人杨氏那里。

然后，她派人急速召见武氏兄弟。

当武氏兄弟来到杨氏府中时，发现皇帝陛下也在这里时，不禁诚惶诚恐，急忙跪倒参拜，在李治刚刚和兄弟二人寒暄过后，武曩便开口说道：“听说你们带来很多封地上的特产要献给皇上，现在见到皇上了为什么不献给皇上呢？”

兄弟二人恍然大悟，连忙说道：“臣等带来的都是些食品，有柑橘、白鱼、河蟹等，全是些土特产……”

没等兄弟二人说完，武曩打断他们说道：“听说龙州的白鱼味道鲜美，皇上一定会喜欢，何不烹上几条，我兄妹陪皇上共饮几杯，不知皇上意下如何啊？”

很长时间以来，李治对于武曩的意见有一种习惯性的认同，所以这一次也是点头默许。

当下，武氏兄弟连忙派人取来几条白鱼，在武曩的精心挑选下，令人送到厨下，并且她亲自叮嘱厨间要做的味道鲜美。

……

在一片和谐的气氛中，宴席开始了。

面对着席间香喷喷的白鱼，武曩斜眼看了一眼一旁陪坐的魏国夫人，于是在经过谨慎的思考后，她将其中一盘白鱼端到了魏国夫人面前，面有哀容的说道：“自从你母亲韩国夫人去世后，作为姨母我当然要更加疼爱你，而且你一心一意服侍皇上也很辛苦，这献给皇上的白

鱼，我建议就有你来先吃第一口。”说完后，武曌又将目光转向了李治，继续说道：“皇上意下如何呢？”

请注意，武曌所精心设计的每一步，都将李治作为掩护！因为她知道只有控制住李治，自己的每一步棋才能成为杀招。

“是啊！还是皇后想的周到啊！你就先吃第一口吧！”李治怜惜的说道。

面对着既是母仪后宫的皇后，又是自己血亲姨母的一番爱怜，魏国夫人很是感激，连忙起身谢恩说道：“家母已逝，姨母远胜于亲母，甥女年幼无知，今后还要靠姨母多多指教。”说罢，便带着一种难以莫名的荣誉之感，先尝了一口白鱼。

武曌看着魏国夫人将一块白鱼放进了自己的口中，她的心中充满了一种蔑视一切失败者的快感。

在这个充满尔虞我诈的宫廷深处，要想立足靠的绝不仅仅是闭月羞花之貌和沉鱼落雁之容，而是深沉的心机和给予竞争者致命打击的决心及手段。

贺兰，现在你已经没有机会了！

可想而知，魏国夫人在吃下白鱼肉后，便觉腹痛。霎时间，口鼻流血，跌倒在地，随着一声惨叫，便喷出一口鲜血，随即一命呜呼！

而她的眼睛始终没有闭上，也许在她临死的一刹那，似乎明白了什么！

宴席上顿时大乱，李治立即慌了神，稍稍反应过来后便伏在魏国夫人的尸体上嚎啕大哭，而此时最惊恐的当属武氏兄弟，因为白鱼是他们送来的。

“皇上！这与臣等无关啊！”武氏兄弟立即跪倒在地。

突然，武曌沉下脸来，厉声喝道：“两个忘恩负义的贼子，真是恶

毒至极，竟想用白鱼毒死皇上，皇上您还不快拿下这两个逆贼！”

可怜的武氏两兄弟，在一片慌乱下，连个申辩的机会也没有，就成了刀下之鬼！

关于白鱼为什么会有毒，相信大家已经明白。而关于是怎么下的毒，在武曌叮嘱厨间时，究竟发生了什么，由于史料记载的很是模糊，我们不能妄加猜测，但纵观整个事件，只有武曌有机会下毒，而事情发生后，为什么没有人能够理性的思考一下呢？

归根到底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武曌利用了不同人的弱点。

李治由于性格柔弱，面对突发事件，不可能立即冷静，而武氏兄弟由于急于自辩，在外人看起来，反而会显得有些虚假，这一切都在武曌的预料之中，再加上她每一步的精心设计，所以当时没有人怀疑到她，即使有人怀疑，由于没有确切的证据，也不能公开讲明。

武曌就这样轻而易举的除掉了来自娘家人的威胁，后人常常针对她一计杀三亲的事情而大加打击指责，无论从情感角度和手段来看，武曌确实有些残忍暴虐、妒心过重。但同时从另一方面我们也要明白，武曌之所以这样做并不仅仅是因为嫉妒和报复心的促使，要理解这一点，我们必须明白武曌的追求。

这个将拥有至高权利力为一生最大追求的女人，是一个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的铁腕女人，更是一个时刻被权势欲控制的女人，而走在擅权的道路上，将注定会失去很多，甚至包括亲情。

但是武曌现在并不在乎，知道多年后她深切的明白了那个道理！

4、贺兰敏之

武曌的目的达到了，魏国夫人贺兰氏的生命就这样结束了。在此之前的很长时间，贺兰氏对于武曌而言，代表着整个女性世界全部诱

人的内涵，这一点连王皇后都没有做到，那风铃般的歌声，蝶一般轻盈的舞步曾使贺兰氏一度成为李治热切眼神捕捉的尤物，她深知赢得皇帝陛下的宠爱最直接的本钱就是自己年轻妖娆的身体及鲜活大胆的欲望。

但现在武曌以自己极端的方式告诉贺兰氏，自己才是这个皇宫中真正的主宰者。

按说目的已经达到，事情也就应该结束了，但武曌为了在擅权的道路上不为自己增加任何一个潜在对手，所以她将目光继续延伸，在左看又看，上看下看之后，她发现娘家人的队伍中似乎还有不安定因素，这个因素来自于她的外甥贺兰敏之。

贺兰敏之是韩国夫人的儿子，也就是魏国夫人的哥哥。在武曌决定清除掉她时，曾经和武曌的关系走的很近。

在武元庆、武惟良等四兄弟死后，谁来继承武士彧的爵位，成为了提上日程的问题，本来武士彧的孙子武承嗣、武三思都有资格继承爵位，但武曌却选中了外甥贺兰敏之。

从血缘关系角度来讲，这个选择是值得商榷的，但从政治角度而言，武曌又自己的考虑。

在妹妹、外甥女、异母兄弟相继被武曌除掉后，武曌在娘家人的心目中俨然成了一位凶神恶煞，武曌虽然不在乎，但在古代人们还是很看重伦理道德的，而武曌选中了贺兰敏之继承武士彧的爵位，就是为了要搞平衡。

和当初提拔异母兄弟一样，武曌依然痴心不改，依然坚信在义母兄弟那里没有达到的目的，在贺兰敏之这里一定能够达到。

于是，在一个漆黑的晚上，武曌独自召见贺兰敏之进宫，宣布让贺兰敏之改名叫武敏之，继承外祖父武士彧的爵位，袭爵周公，任弘文馆学士、左散骑常侍。对于这个消息贺兰敏之喜出望外，在听到姨母亲口授封时，他一直连连摇头，在他看来这是不可能的事情，因为

他的母亲与武曌虽然是亲生姐妹，但相互之间的隔阂早已经是公开的秘密，而且不久之前的白鱼案件还历历在目，现在对于他这样一个人，姨母能够开恩？

贺兰敏之的心里顿时有了沉重的抱负，因为他知道这绝不是恩施，恰恰相反，前方或许是万丈深渊。

但贺兰敏之此刻并无选择的权利，面对着强势的姨母，他只能接受。贺兰敏之稍稍镇定下来之后，立即跪在地上，表现出了感激涕零的样子，表示未来一定不会忘记姨母的大恩大德，一定会肝脑涂地，光耀武家。

在脑门着地的一瞬间，谁也没有发现贺兰敏之早已经双眉紧锁。

贺兰敏之的表态让武曌很是满意，望着这个跪在面前的年轻貌美的外甥，武曌的嘴角泛起了一丝笑意，作为一个经历了两朝无数凶险斗争的人，武曌深切的明白贺兰敏之的心永远不会向自己靠拢，但功利之心的趋势，还让她矢志不渝的坚信只要施以恩惠，完全可以化敌为友，为我所用。

当然最关键的一点是，现在的贺兰敏之实在是孤立无援！

不过武曌显然忽略了一个人存在，这个人完全打乱了武曌笼络贺兰敏之的计划。

这个人就是李治。

自从贺兰敏之得到升迁后，没有人再叫他以前的名字，而改名后的武敏之也得到了许多面见李治的机会，君臣二人见面少不了聊些朝廷之事，当然对于家庭之事自然多有提及，这其中就有武敏之和魏国夫人的死因。，每次李治追问武敏之时，似乎有些难言之隐。

但常言说的好：不怕没好事儿，就怕没好人！

君臣二人的议论被太监传到了武曌那里，武曌的心沉了下来。显

然武敏之在李治面前的表现说明他的心中早已经种下仇恨，这种仇恨相信迟早有一天会爆发。

武曌已经看出，李治是武敏之唯一的救命稻草！

所以为了不给武敏之报复的机会，武曌决定放弃笼络他的努力，决定找个机会将他拿下。不过和对待武氏兄弟不同的是，武曌拿下武敏之的方法策略并不是主动出击，而是等待对方出现致命的破绽。

武曌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她十分清楚武敏之的人品。

武敏之因为生的容貌美丽，曾经和太原王（武士彠的封号）妃私通，后来在守王妃的丧时，又私自除掉丧服，弹奏妓乐。

如果仅仅是干了这些事情，武曌还能够容忍的话，那么接下来这位仁兄所干的勾当，恐怕连李治也不能容忍。

司卫少卿杨思俭的女儿长的貌美如花，李治和武曌决定将他选为太子李弘的妃子，在已经定了婚期的情况下，竟然被武敏之强暴，这下武曌愤怒了。

皇后很生气，后果很严重！

武曌一连气为李治上了三道奏疏，严厉斥责武敏之所犯的罪行。咸亨二年（671年）六月，李治下令将武敏之流放雷州半岛（今广东雷州）并剥夺武敏之的武姓权利。

被押出长安的武敏之变成了贺兰敏之，只是此贺兰敏之再也不是那个容貌俊美、意气风发的美男子了。

贺兰敏之最终还是没有走到雷州，在到达韶关时，当地的官员用马缰结束了他年轻的生命。我相信在这背后一定是武曌甚至是李治的授意。

贺兰敏之的下场并不冤枉，对于他我只想说，无奈的接受开局，有机会左右过程，却由于心魔所致，只能被动的接受老天早已安排好

的惩罚！

武曩的努力又一次失败了，她百思不得其解，为什么在自己想要和解时，所有的人全都不领情，难道自己的诚意不够吗？

权利？金钱？美色？

只要与我同心，这一切不难得到，可是现在武曩看到的却是自己想与之和解的人那种冷冰冰的眼神，和无限制的猜忌，所以她只有用杀戮来解除潜在的威胁。

但武曩依然不死心，她依然要进行第三次的努力，这一次她选中侄子武承嗣，和武氏兄弟、贺兰敏之迥然不同是，数年后，武承嗣和他的子弟相继成为武曩成为女皇后身边举足轻重的人物，进而影响大唐王朝的政局。

武承嗣袭爵四个月后，李治下诏称天皇，武曩称天后，就在诏令颁布不久之后，武曩第一次完整展现出了政治才能，也是她协助李治处理政务以来第一次大显身手，更是“二圣临朝”的标志。

史称：建言十二事。

5、建言十二事

如果你认为武曩能够在朝廷立足，仅仅依靠的是残忍与杀戮，那说明你是个不懂政治的人，古往今来能够名垂青史的人，也许经历过杀戮和血腥，但最终他们的落脚点是才干。

武曩作为女性，这一点丝毫不输给那些男人们。

上元元年（674年）十二月，荣登天后之位的武曩为李治上了一道奏章，提出了治理国家的十二条意见，分别是：

（一）发展农桑、减轻赋税和徭役；

- （二）京师附近的百姓免除租税和徭役；
- （三）停止对外用兵，以道德教化天下；
- （四）普天下无分南北，不论宫内宫外一律禁止浮夸淫邪；
- （五）避免大兴土木，节省开支和劳动力；
- （六）广开言路；
- （七）杜绝谗言；
- （八）王公以下都要学习《道德经》；
- （九）父在母亡，为母守孝三年；
- （十）上元元年以前，有功劳的已发给委任状的人，无需在进行考核；
- （十一）京官八品以上增加俸禄；
- （十二）文武百官任职已久，才能高而职位低的，可以越级提拔；

武曌之所以提出上述十二条建议，是因为她敏锐的眼光已经看出了当时大唐王朝一片繁荣之下，所掩盖的一系列问题。可以说这十二条建议完全切中时弊，堪称富国强兵之策。

仔细分析武曌的十二条建议，大体可以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禁止奢华。

这一类历代王朝都很重视。例如李世民在吸取了隋朝灭亡的惨痛教训后，经常不忘告诫自己和臣下，经过精心治理才有贞观之治的盛世局面，而武曌当年在李世民身边呆了九年，天天耳熏目染，亲身感受到了“治世”的兴盛。但是在李世民死后的数年里，她也同样感受到了因为李世民渐不克终所导致的朝政衰退，李治即位后虽然国情尚且

令人满意，但由于长孙无忌集团的覆灭，贞观班底瞬间崩塌，致使新人无法立即顶上。从另一个层面来讲也使帝国的朝政有些混乱。

且这几年大唐王朝各地区不断出现灾情，致使米价上涨，不时发生饥荒。而对外更是连年用兵，虽然疆域不断扩大，但确实耗费了大量民力物力。此外大兴土木、修建宫殿也让百姓苦不堪言，例如当时修建长安城的外廓，使用的劳力达到了四万多人。搞的老百姓怨声载道。

而武曌正是以政治家的敏锐嗅觉，嗅到了不利于帝国发展的气息，作为天后她有义务站出来为帝国的正确向前发展摆渡。后来的事实证明，武曌的这类建议是十分有远见的。

第二类：杜谗纳谏。

沐浴在贞观盛世荣光下的武曌亲身见识到了魏徵、房玄龄、马周等谏臣的风采。事实求是的讲，武曌在侍奉李世民的时候，李世民缔造的谏诤之风对她是有很深影响的，甚至说她是十分钦佩李世民从谏如流的。并且武曌也深深为近年来纳谏之风远逊于贞观时代而感到担心，因为她知道朝廷一旦言路堵塞，那将是一件可怕的事情。她提倡广开言路，一方面是提醒李治，同时也是想以此作为自己的行动准。

因为当时朝廷有很多新贵已经担任要职，武曌如果想进一步巩固自己在朝廷中的地位，除了凭借皇后的身份，还必须善于听取大臣的意见，而广开言路，杜绝谗言无疑是调动朝廷新贵们积极性的重要举措。

还是那句话：武曌是个有理想的人，权力是她一生向往的一件东西。

第三类：维护新贵们的利益。

在我看来，这一类建议对于武曌来讲是最重要的。

因为她正在悄悄改变帝国高层的运作机制。

太宗时期的中央政务，是“三权分立”，即中书省出旨、尚书省执行、门下省封驳（监督）。这样的设置，是怕权力过于集中会产生尾大不掉的权臣，分权后大臣互相制衡，会好一些。

这时候皇帝更多的像是一个“虚君”，所有的奏章到皇帝手中时，已是经宰相们审议并有了意见的，皇帝只能批准或否决。如果是否决，也不是皇帝一人说了算，而是要和宰相共同商议。皇权与相权并未截然分开。

自古以来，皇权和相权之争，是个长久不衰的话题，李治和长孙无忌的矛盾，事实上也是围绕皇权和相权而展开的斗争。武曌参与朝政后，更是逃避不了这个话题。在武曌看来，限制相权的第一步，必须要提高朝廷新贵们的地位。按照武曌的想法，事实上是在架空相权，后来的情况证明，事情确实按照她的设想在进行，宰相的裁决权无形中被取消，只剩下汇总百官表章上奏的职权，裁决权归于皇帝。实际上是“百官表奏，皆委天后详决”。

事情到了这里，我们回过头来看武曌的建言十二事，已经不单单再是对朝政的建议了，而是一种改革。

这种改革对中央集权的意义十分重大，当然由于时代所限，我们对武曌的改革不能用现在的民主观念来衡量，不过当时面对纷繁事务、辽阔疆域，加强集权也许就是一种进步，不然这样的事不会一再在历史上发生。

武曌的“十二事”被李治一一采纳，当然随之而来的就是旧人们的凋零萎缩和朝廷新贵们的渐渐崛起。

相权的渐渐萎缩，让武曌感到了一丝快慰，但帝国纷繁复杂的事务，还得需要有人去处理，在旧的运作机制需要循序渐进的转换，而朝廷的事务不能有丝毫的停留。

当然，武曌也明白帝国纷繁复杂的事务，她自己是不可能处理过来的，也就是说武曌最期望的理想模式是：在自己的身边有才能之

士，但并没有实权。

汇成三个字就是：智囊团！

终于，在“建言十二事”提出的三个月后，上元二年（675年）三月，52岁的武曌又向李治提出了新的建议。

召集文学之士来宫中修撰史籍。

事实上，她的内心还隐藏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

6、北门学士

修史是每个朝代都很重视的事情，以唐太宗李世民为例，当年命姚思廉修《梁书》、《陈书》；李百药修《北齐书》、魏徵等人修《隋书》、房玄龄修《晋书》等；这些修史工作工程浩大，旷日持久；而且当年全都由开国重臣亲自担纲，可见贞观一朝对修史工作是何等的重视。

李世民曾经说过：以铜为镜，可正衣冠；以史为镜，可知兴替；以人为镜，可明得失；

这句话武曌深深的记在心上。所以这次请求修史，可以说她也是深受李世民当年言行的影响，而请求李治的批准。

对于武曌的请求，李治既没有反对，但也没有表示赞同，原因在于当时帝国的东北部和西部战事正紧，李治实在是无暇顾及修史的事情。前面我们介绍过李治即位后接连对西突厥、高句丽、吐蕃用兵，从显庆二年一直到上元二年，帝国开疆拓土的步伐一直没有停歇。而且上元元年（674年），新罗收留了高句丽的反唐势力，并兼并的百济的土地与大唐抵抗，对于新罗这只白眼儿狼，李治很是愤怒，于是下令继续让刘仁轨出兵朝鲜半岛，到武曌上书请求修史的时候，刘仁轨已经出兵数月，而且胜负未知，所以对于修史的事情，李治并不感

兴趣。

幸好还有武曌！

自从十四年前武曌参与朝政后，凭借自身出众的才能，深得李治的信赖，随着荣登天后之位，很多事情武曌向李治上书，不过是在走过场，但武曌明白虽然现在是“二圣临朝”，但这个过场必须要走，因为天下只有一个皇帝，那就是李治。在这一点上，武曌远比当年的长孙无忌看的透彻。

李治虽然无暇顾及修史的事情，但他也认为修史是一件利国利民的事情，所以全权委托武曌来处理。

事实上，从某种角度来讲，李治给了武曌以控制朝廷舆论的机会！

很快，武曌开始积极行动。她亲自拟制了选人标准，并派专人广选文学之士。没多久以元万顷、刘祎之、范履冰、苗神客、周思茂、胡楚宾为代表的一批文学之士，被选进了宫中。

由于篇幅所限，在这里对于这五个人我们不一一介绍，纵观这几个人的经历，简单说这几个人全都是有文学才能，但官职不高。

例如元万顷当时官任秘书省的著作郎（五品），刘祎之是门下省的起居郎（五品），而其他三人的官职更小，但是其文学才能却不可小觑。这次能被武曌钦点为修史官员，可见功力之深。

那我们不禁要问，和当年李世民重用名臣修史相比，武曌为什么要选这些官职不高的人呢？

在我看来，原因有两个。

一是武曌在朝中的盟友不仅人数少，且已逐渐凋零，当时许敬宗、李义府等人已经倒台的倒台，病逝的病逝。她需要有一批新兴集团化的官僚作为自己的政治基础。二是相权被削弱后，工作更多。武

璽一个人承担不了繁重的章表批复，而它又不想重新走回永徽初年的老路，充分给予才能之士以权力。

因此她决定在内廷建立一个智囊班子。这个智囊班子相当于现在的参谋，也就是说有事帮着谋划，但没有决策和执行权。

乾封元年（666年），武璽特许一批文士从北门（玄武门）出入禁中，朝中大臣嘲讽这些人“北门学士”，这才算有了个称号。

而元万顷、范履冰、苗神客、周思茂、胡楚宾则是当时武璽邀请的“北门学士”中的代表人物，他们出入北门，相当于武璽的私人秘书，朝中大臣知道这是为了分宰相之权，因此就多有讥讽。这些北门学士极受武璽赏识，在武璽后来以太后身份临朝时，北门学士就成了最基本的政治力量。

当然，值得一说的是，这些人除了为武璽擅权积极献策之外，还前后撰写了《臣轨》、《百僚新诫》、《列女传》、《内轨要略》、《孝子传》、《乐书》等著作共千余卷，为整顿吏治、树立朝政新风也做出不少贡献。

北门学士成为了武璽所依靠的新兴政治力量，事实上她也是变相了掌控了朝廷的舆论，就像当年李世民建立文学馆一样，他们的言论具有一种权威性。据史料记载，当时朝中大臣在上朝议事时，都是先要看“北门学士”的态度，然后再决定自己的态度，甚至连当时的宰相都让其三分。

当然我相信在这背后，一定是武璽拿咄咄逼人的目光和难以揣摩的神情让所有人感到一丝寒意！

客观事实证明了武璽一步步地向着最高权力挺进，不过命运注定她不会是一番风顺，除了客观环境之外，最重要的是源于她深重的猜忌之心！

7、决定

李治身体很不好！

除了头晕目眩，饮食日渐减少之外，他的视力也是急剧下降。有时走路都必须要人搀扶。因为有病，李治这些年已经很少参与朝廷的具体决策事宜，全都有武曌协助他来处理朝廷的事务。这位“宽仁孝友”的皇帝虽然称不上是大有作为之君，但他基本上维持了贞观盛世之后的强盛国势，算得上是合格的守成之君，如果李治的身体再健康些，相信他会有更大的作为。

可是随着自己渐渐老去，李治清楚的知道自己不可能再有大的作为了，这些年他深深的感到武曌绝非寻常女流。她的政见、处理国事的能力都是颇为卓越的。一方面李治为有这样一位贤内助而高兴。但当他看到武曌那强烈的权势欲和千方百计的打压异己的时候，李治却也不无担心。

李治虽然性格柔弱，但他并非是个没有头脑的人。他的内心一定想到了，如果照此下去，他百年之后，究竟谁会是这个帝国的最高权力拥有者都未可知。

李治曾经为了不使自己身后李唐王朝改姓而努力过，他想废掉武曌，但却失败了。而随着武曌羽翼的日渐丰满，他有些服输了，在加上病痛的折磨，李治开始想彻底的让权，由武曌独掌国政，而自己图个清静，安享晚年。

有时候我们常说，皇帝虽然高高在上，但却犹如囚徒一般，李治没有勇气抛开一切实现自己心中所想，因为他还要顾及朝臣的感受，让一个女人来决定帝国的命运，这是史无前例的。这等于毁掉了祖父、父亲辛苦开创的基业。

所以，李治首先要做的是试探。

上元二年（675年）三月，李治将心中的打算含蓄的告诉了几位宰相，话还没说完，就立即遭到了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三品郝处俊的强烈反对。

郝处俊给出的理由是：大唐帝国是李家开创的，陛下百年之后，也应该是李姓子孙继承帝业，历史上从来都没有赠予外姓的，这根本不合乎法则！

郝处俊之所以敢于直言，是因为在诸多宰相中他是最受皇帝信任的，而他说的话也确实合情合理，所以他说完后，李治开始否定自己最初的想法。而其他的几位宰相同样站在郝处俊这边一起反对李治的想法，李治听了几位宰相的话后，决定放弃自己的决定，不在考虑让权给武曌，决计禅位给太子李弘。

李治现在也许没有想到，他的这个决定彻底断送了李弘的大好前程。

李弘是李治和武曌生的第一个孩子，显庆元年被立为太子。性情仁孝，谦和有礼是他最大的特点。除此之外，李弘还颇具文采，显庆四年李弘和太子宾客许敬宗、右庶子许圉师等人编撰了一本汇集古今名文的书，取名为《瑶山玉采》，那一年李弘只有六岁。

随着长大成人，李弘到了监国的年龄。这几年李治和武曌每次出幸东都洛阳时，都留下李弘监国。如果照此发展下去，未来的皇位非李弘莫属，但他却偏偏和一个人起了矛盾。

这个人正是她的母亲武曌！

武曌是不怎么喜欢李弘的，因为她认为李弘过于因循守旧，缺少干练的作风和进取的勇气。这一点他倒是和父亲李治有些相似，而和武曌的性格是大不相同的。当然矛盾的聚焦点并不完全在这里，关键的一点是李弘不大支持母亲参与朝政，认为这样有失于礼。

这当然和武曌积极争取权力的想法完全背道而驰，所以母子二人始终处于一种微妙的关系。

如果说在李治准备禅让给李弘之前，母子二人的还仅仅在于性情不合的话，那么当李治做出禅让的决定后，对于武曌来讲，这无异于一枚重磅炸弹，而和儿子的关系也最终演变成了政治上的对立。

问题就这样尖锐的摆在了武曌面前，李弘即位意味着她这些年来雄心勃勃的理想就要付诸东流，她绝对不满意走向那个宝座的背后，充当一个位尊而无权的太后。

有人说武曌从14岁进宫开始就有当女皇的野心，我认为这是纯粹的扯淡，因为人在不同的境遇下想法是不可能超前的，在我看来，武曌决定向女皇的宝座迈进的，时间应该是在李治决定禅让李弘皇位的时候，因为这个时候李治已经病入膏肓，而武曌的手中已经拥有了接近于皇帝的权利，而当时李弘的政治头脑还真无法和她母亲相比。

当然，最关键的因素则是武曌心中那嗜血的权利欲！

要在这个由男人掌握的世界中立足并进而控制这个世界，便非要具备超乎常人的冷酷不可。

李弘，如果你和我在权力的角逐中遭遇，即使你是我的亲生儿子，同样也只有你死我活的斗争。

除此之外，无他！

8、合璧宫命案

武曌和李弘之间的母子矛盾已经处于一种即将喷发的状态，之所以还暂时保持着一种相对平和的状态，是因为武曌还找不到任何机会对李弘予以致命的一击。

不过很快，李弘做了件自毁长城的事情，而且是一件完全触碰了武曌敏感神经的事情。

事情的起因是由两位公主引起的。

两位公主的封号分别是义阳和宣城，这两位虽然不出名，但是她们有一个很出名的母亲——萧淑妃！

二十年前，萧淑妃在争夺凤冠的斗争中败给了武曌最终获罪身死，当时两位小公主便被没为掖庭宫奴，小小年纪便遭到不幸，在掖庭中卑贱孤独的打发着生活。

二十年来，朝廷多次释放掖庭宫的宫奴，放出者发给资费并允许另嫁他人。但是每次释放的宫奴名单中都没有两位公主的名字，所有人都知道这是因为她们的身份实在太特殊，因为她们是萧淑妃的女儿，只要武曌在这个世界上一天，她们就不会重见天日。

李弘素来以仁慈著称，这么多年来他一直没有忘记始终在那个阴暗潮湿的掖庭中忍辱偷生的两位公主。出于同情之心，李弘向自己的母亲请求释放量为公主，并允许另嫁他人。

仁慈在宫廷斗争中只会为自己带来危险！可惜李弘没有看透这一点！

武曌听了李弘的请求，表面上并没有表现出惊诧，但内心深处她感受到了一丝莫名的恐惧，本来母子之间的关系就很微妙，现在李弘居然替仇家的女儿说情，究竟李弘是出于一种什么心理呢？

难道是一种挑战？

在武曌看来，就是一种挑战！

武曌给李弘的回复是：太子仁爱之心可以理解，和皇上商量后再做处理！

李弘就这样带着希望离开了母亲的寝宫，望着李弘离去的背影，武曌露出了一丝难以琢磨的微笑，对于她来讲这是个机会！

因为李弘当时的身体并不好，据史料记载李弘当时得的是痼疾，也就是现在的肺结核。不过由于控制的好，再加上年轻，李弘的身体

并无大碍。

不过在武曌看来，这一切都可以加以利用！

两天后，两位公主被两个老宫女领出了掖庭，然后像被卖出的货物一样，交给了两个职位卑微年纪又大的禁军校尉，这两个人就是武曌亲自为两位公主挑选的“如意郎君”。吗，没有隆重的婚礼，没有喜庆的酒宴，更没有如意的宾客，武曌只派人送了点薄礼，并简单交代几句，就算是把两位公主嫁了出去。

就是这样一种做法，李弘也是感激不尽，他亲自前往母亲的寝宫致谢，并表示今后会更加听母亲的话，永保大唐的基业。

武曌的表情依然很平静，在李弘说完，她只说了一句话：皇上将幸临合璧宫，届时太子可以一同前去。

李弘闻讯后显得很兴奋，因为跟随皇帝出行是无上的荣耀，所以他毫不犹豫的答应了，在他看来，这是缓和母子关系的有利时机。

.....

合璧宫是近年来李治最新营造的一座宫殿，建筑豪华，金碧辉煌。配以假山池水，四方花卉，宛若仙境。在这样优雅的环境里，太子李弘和自己的父母相处的很是融洽，一家三口共赴盛宴，极尽欢乐，武曌还亲自赐给李弘食物，以示慈爱。

但让所有人都意想不到的，就在一家人尽享天伦之乐时，在一个漆黑的晚上，二十四岁的太子李弘忽然死在了合璧宫，当时御医给出的结果是李弘是因为急腹症而死，原因是酒食过量。

这是个理由，但是个让人无法信服的理由！

只因为李弘之死实在太过突然。

《新唐书#李弘传》记载说：

后将聘志，弘奏请数拂旨。上元二年，从幸合璧宫遇鸩薨，年二十四，天下莫不痛之。

从这段记载我们隐约可以看出，李弘并非是自然死亡，而“天下莫不痛之”这句话则透露出了当时李弘在老百姓的心中地位还是很高的，这对于一个未来继承皇位的人来说，无疑是件好事。但同样，对于追求最高权力的武曌来讲却不是件好事，因为李弘是她的障碍！

仅凭这段史料我们还无法完全弄清李弘的真正死因，我们再来看看其他史料。

同样是《新唐书》，《高宗本纪》的记载则更加明确，说：天后杀皇子！而《旧唐书》只是说：“太子从幸合璧宫，寻薨！”后来又引用李治的话，把李弘猝死的原因说成是久病。看来李弘之死确实是唐代历史上的一大疑案。

不过《资治通鉴考异》上有一段在李弘之死100多年后的唐肃宗时代，宰相李泌对唐肃宗李亨说的一段话。

“高宗有八子，睿宗（李旦）最幼。天后所生四子，自为行第，故睿宗第四。长曰孝敬皇帝（李弘），为太子监国，仁明孝悌，天后方图临朝，乃鸩杀孝敬，立雍王贤为太子。”

李泌后来对李亨说这段话的目的，是想让李亨不要听信李辅国、张良娣的谗言而残杀子嗣。李泌说这段话因该是有根据的，因为那个时候还是李唐王朝的天下，如果李泌信口胡言往李亨的老祖宗武曌的身上泼脏水，相信李亨是绝不会善罢甘休的。

李弘的死的确有很多弄不清楚的疑团。但是既然李弘久病，如果此时病重就不应该跟随李治和武曌一起前往合璧宫，从李治计划让武曌掌管大权被宰相们否决、李治决定禅位李弘，再到李弘请求武曌赦免义阳、宣城两位公主，这一连串的事件串联起来，李弘的突然死亡有些巧合，因为谁都知道太子与母亲的关系并不十分融洽，而且武曌那个时候的权势欲已经急剧膨胀。

因此，我依然相信《新唐书#高宗本纪》上的说法，武曌谋杀了李弘！

当年武曌的女儿小公主死在襁褓里，武曌就存在很大的嫌疑，只是没有确切的证据证明是她所为，但后来的事实证明，武曌正是通过小公主之死，彻底扳倒了强敌王皇后，从而顺利登上皇后的宝座。

顺便说一句，不久即将登场的太子李贤也是死在武曌的手上，所以说武曌谋杀了李弘是合情合理的。

李弘的突然死亡让李治悲痛欲绝，除了父子之情外，这里边还有大唐帝国政治上的损失，《唐大诏令集》中记载了一篇《册孝敬皇帝文》，是李治全面总结评述李弘一生的文章，由于篇幅所限和字面比较难懂，在此就不列出来了。有兴趣的朋友可以去翻一翻史料。

从这篇文章的语气来看，李治并没有发现李弘的真正死因，李弘当时确实有病在身，这一点被武曌所充分利用，进而掩盖了真相。

武曌谋杀了亲生儿子，这为她赢得了短暂的时间，当然她也知道很快就会有新的太子出现，李弘死后的两个月，李治立雍王李贤为太子。

相比于李弘，李贤同样是个才能出众的人，但却更有心计！

9、新一轮斗争

李贤是李治和武曌所生的第二个儿子，容貌俊秀，举止端庄，自幼喜欢读书，过目不忘，平生的座右铭是孔子门徒子夏的一句名言：贤贤易色。意思是尊重贤人轻视女色。

就是因为这句话，李贤在李治的心中增加了不少光彩。李治曾经和李勣说过，如果所有的皇子都能像李贤这样，大唐没有什么可忧患的了。

上元二年（675年）六月被立为太子后，李治便放手让李贤监国，随后便和武曌前往东都洛阳，在这期间李贤不仅将国事处理的井井有条，并做了一件对于修史大有益处的事，那就是召集太子左庶子张大安、太子洗马刘纳言、洛州司户格希元等人注释范晔的《后汉书》，今天我们只要看到注释版的《后汉书》，上面依然有李贤的注释。

李贤的做法得到了李治的赞扬和赏赐，李治还号召诸王效仿李贤，要将国家社稷放在心中，此后李贤名声大振，所有人都认为李贤未来会成为这个帝国的主人，其中也包括李贤自己。

随着自己地位的提高，李贤的心态逐渐发生了变化，他不像李弘那样自始至终都是个超然物外者，李贤是个看重权利的人，在这一点上他丝毫不逊于他的母亲，只是表现形式不一样。

召集人员修史是李贤做的利国利民的好事，但他也同样有自己的私心，那就是借着修史的名头，在自己的周围形成了一股支持自己的势力，这股势力和支持武曌的“北门学士”本质上没什么区别，由于李贤死后被唐睿宗李旦追谥为“章怀太子”，所以我将当时支持李贤的这些人统称为“章怀党”。除了上述协助他注释《后汉书》的人之外，当时学士许书牙、成玄一、史藏诸、周宝宁等人都是“章怀党”的骨干力量。

无论从哪一角度来讲，李贤的渐渐崛起对于武曌都是极大的威胁，李弘没有刻意地培植过自己的势力，尚且逃不过武曌的手掌心，现在李贤一亮相就出手不凡，所以武曌更加感受到了前所未有的压力。

当然这一切都和当时朝廷的人员结构有关。

当时许敬宗、李义府等武曌的心腹铁杆已经病死，而朝中的宰相有戴至德、刘仁轨、李敬玄、高智周、郝处俊、李义琰、张大安等人；这些人大部分兼任东宫的僚属，也就是说他们具有双重身份，一方面是朝廷宰相，一方面是章怀党。

显然武曌当时在朝中的势力大不如前，再加上李治体弱多病，所以武曌多少显得有些势单力孤，如果此时李治决定禅位给李贤，那么武曌曾经的努力也许就此会付诸东流。

一个成功男人的背后需要一群男人的支持！

自认为已经很成功的李贤和大哥李弘对待母后参政的态度是一样的，都是持反对态度。但是精明的李贤并没有像李弘那样急于纠正母后的行为，他的策略是软对抗。

武曌曾经将“北门学士”编撰的《少阳正范》和《孝子传》拿去让李贤阅读，还多次以书面形式训诫李贤，目的是为了李贤顺从自己的意志少些对抗。

李贤是个有主见的人，李弘之死使他彻底明白一味的顺从是不可能与母后有交叉点的，这是一场实力与智谋的较量，在他看来坚守住自己的阵地，唯有选择与母后对抗到底，当然抵抗并不为着完全决裂，他只是想让母后明白，这个帝国的命运应该有男人来主宰，而不是女人！

事实上，李贤的想法有些过于天真！因为他忽略了一个很重要的因素！

权力在谁的手中！

李贤固然有很大的权力，但是和母后相比，他的权力实在太小了，而权力的大小就意味着实力的强弱！

仪凤四年（679年），李治的身体已经到了糟糕透顶的地步，他下令让李贤监国，在武曌看来这是一个危险的信号，于是她下定决心扳倒李贤！

到了该出手的时候了，李贤我坚信你是抵挡不住的！

10、章怀之黜

李贤的悲剧是从谣言开始的！

当时有一位术士叫明崇俨很受武曌的宠爱，此人看相算卦样样精通，在武曌看来属于前知五百年、后知五百年式的人物。其实明崇俨是个巧言令色之徒，当时他已经看出了武曌和李贤之间的母子危险关系，所以私下里经常取悦武曌说李贤是个不堪大用的人，而三子李哲（后来的唐中宗）相貌类似于唐太宗李世民，是个当明君的材料，而四子李旦（后来的唐睿宗）相貌富贵无比，后福无穷。

当时朝廷上下非常崇尚道教，而明崇俨的这些话无疑具备一种权威性，这些话传到了李贤那里，顿时让他忧心忡忡。因为有了这些说辞，便有了废黜他的理由，相信当时李贤听完这些话后，一定会对明崇俨恨之入骨。

如果仅仅是明崇俨的这些话到还让李贤只是痛恨明崇俨个人，但是当时宫中私下传言说李贤并非武曌亲生儿子，乃是韩国夫人的儿子，看来古人八卦的本领并不比现代人差。不可否认李治曾经宠幸过韩国夫人，但是说李贤是她的亲生儿子的确有些无厘头，因为如果这是这样，武曌绝对不能容忍让仇人的儿子登上太子的宝座。

对于这些谣言，李贤其实可以完全不必理会。

但偏偏李贤在那种微妙的处境下，是不可能做到的，因为即使他不相信这些谣言，但是从中他可以获取一个信息，那就是他已经失去了武曌的母爱，至少周围人已经明确的看破了这一点。如果把这些传言和明崇俨的话联系起来，对于李贤来讲，便意味着一种危险。

但李贤真正遇到危险的标志，却是一个人的离奇死亡，这个人正是明崇俨！

调露元年（680年）三月，明崇俨突然被暗杀，凶手无处查找。

可想而知但是朝廷所有人的目光全都聚集在了李贤的身上，思维的惯性是人们认为李贤是杀害明崇俨的最大嫌疑人。几天以后，李贤受命监国，此案便暂时搁置，这使人们更加怀疑是李贤所为。

其实在我看来，以李贤的智商，在眼下这个紧张局势中，不可能因为保住自己的太子地位而暗杀明崇俨，因为明崇俨只是个小人物，暗杀他不仅于事无补，反而更会增加武曌对自己的恶感，这等于将自己放在了火上烤，相信李贤不会不明白其中的道理。

所以我看史料后，大胆的做了个推测，明崇俨有可能是武曌所杀！

一个连亲生女儿和亲生儿子都可以杀的人，明崇俨又算什么？

在我看来，武曌之所以杀掉明崇俨，事实上是为了吹响向李贤进攻的号角，因为李贤并非无懈可击！

李贤有一位属官名叫韦承庆，在《全唐文》中收录了他的两篇献给李贤的启书，一封叫《上东宫启》，另一封叫《重上直言谏东宫启》，这两封启书的大意是让李贤时刻注意自己的言行，并要戒骄戒躁。

韦承庆之所以要上这封启书，显然是他看到了李贤的一系列言行不符合太子的身份，李贤固然是个有才能的人，但同时他也有另一面。据史料记载，李贤在当上太子后，昔日朗朗的读书声取而代之的是无歇的歌舞，并且和奴仆赵道生十分亲近，赏赐大批金钱。两个人的关系类似于同性恋。

韦承庆就是在这样的背景下为李贤上的那两封启书，相信韦承庆看到的一切，武曌也是心知肚明，作为老练的政治家，武曌当然不会放过这个机会。

所以武曌再次祭出连环计，杀掉明崇俨，栽赃给李贤！

永隆元年（680年）八月，决定李贤命运的时刻来到了。

一天，当李贤早上起来准备用膳时，东宫忽然闯进来一队禁军士兵，他们拿着武曌的手谕，将李贤和赵道生全都五花大绑困了起来，然后二话不说的就往大内押去。

这一切当然是武曌的安排，她以李贤好声色，与赵道生关系不正常为名上报李治，请求彻底清查李贤所在的东宫，李治当即命令宰臣薛元超、裴炎和御史大夫高智周审理此案。

都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这句话用在李贤的身上是在恰当不过。就在禁军士兵押着李贤前往大内时，薛元超在东宫里搜出了上百件铠甲，而在审讯李贤的过程中，赵道生也是一口咬定是李贤指使自己暗杀的明崇俨。看来奴才就是奴才，永远的墙头草！

至此，李贤的谋反罪已经成立！

武曌的目的已经达到，现在关键的问题是如何处理李贤！

在武曌看来，暂时不必置李贤于死地。因为李贤的政治生命已经结束！

永隆元年（680年）八月二十三日，李贤被废为庶人，不久又被流放到距离京师两千三百里的巴州，在那里他将迎来人生的最后时光。

万念俱灰，精神抑郁的李贤每天打发着无聊的时光，想起昨天的辉煌和今天的落寞，李贤不禁感慨万千，于是他挥笔写下了那首著名的《黄台瓜辞》：

种瓜黄台下，瓜熟子离离。

一摘使瓜好，再摘使瓜稀。

三摘犹为可，四摘报蔓归。

李贤万万想不到，正是这首《黄台瓜辞》彻底终结了而他的生命。当这首歌辞传到武曌的耳朵里后，她敏感的感觉到李贤的内心有

怨愤之情，虽然远在千里之外，但武曌依然感受到那笼罩在巴州上方挥之不去的怨气所带来的潜在危险。

嗣圣元年（684年），武曌派左金吾将军丘神勣前往巴州，将李贤囚禁起来，并最终逼迫李贤自杀身亡。时年仅32岁！

李贤虽然死了，但是他毕竟曾经是大唐帝国的太子，所以当他的死讯传到长安时，在朝廷还是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为了掩人耳目，武曌将一切罪责推倒了丘神勣身上，说他违背使命，故意将李贤杀死，没过多久便将丘神勣调往益州当刺史。

在丘神勣作为凶手被所有人指责时，真正的凶手武曌却在长安显福门为李贤举行了盛大的哀悼仪式。

母子情，君臣意，化作廉价的泪水，伴着祭奠中缭绕的香烟，洒落在冤死者的灵牌前……

第五章平息叛乱

李贤的《黄台瓜辞》让世人感叹不已，在争夺权力的道路上，武曌迷失本性，终于将李贤送上了一条不归之路。但是李贤直到死时其实也并没有看透一点，那就是武曌争权夺利放手摘瓜，但真正报蔓而归的却是久病在床的父皇李治。

这位“宽仁孝友”的皇帝，完全可以称得上是“守文良主”，一生辛苦维护唐太宗李世民创下的贞观盛世基业，在此基础上不断开疆拓土，使唐朝疆域达到极致。但在武曌的控制下，却莫名奇妙的充当了许多不应该充当的角色。

李治的性格并不缺少温柔，但是他的情感却被武曌所成功利用，他可以为王皇后和萧淑妃的悲惨下场大发怜悯之心，可以为魏国夫人的中毒身亡而痛苦流涕，殊不知这一切悲剧都是他自己造成的。同样他对子女也充满慈爱之心，但是却不懂得如何保护他们。李弘、李贤死于非命，与萧淑妃所生的两个公主也是历尽苦难，还有一个襁褓中女儿尚不知人世间的喜怒哀乐便夭折。这一切他都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对于李治，我的评价是守成之君中的佼佼者，另一面也是个负心的丈夫、残忍的父亲！

事实上，李治对自己一生所负的责任并非一无所知。李贤被废让他彻底感到了帝国的命运终于走到了十字路口。遗憾的是这位一生被感情蒙蔽的柔弱皇帝，认识的太晚了，而且直到他生命的最后一刻，也没有采取任何有效的行动，只是立三子李哲为皇太子，让宰臣裴炎辅政，而且他依然没有摆脱掉武曌，下令军国大事有不决者，让武曌裁决！

弘道元年（683年）十二月四日，五十六岁的李治病逝于东都洛阳贞观殿，庙号高宗！七天后太子李哲即位。李哲的性格很像大哥李弘，当他接受群臣的朝拜时，他的目光显得有些迷离。

显然他感觉自己的命运并不掌握在自己手里！

1、都是一句话惹的祸

在弘道元年十二月之前作为李治和武曌的第三子，李哲继承皇位的机会是渺茫的，因为他既没有因此而受到相关的培养，他不像大哥李弘那样具有很高的威望，也不像二哥李贤那杨拥有自己的派系，所以李贤即位颇有些朱砂没有，黄土为贵的感觉。

当这位年轻切有些羞涩的皇帝出现在众人面前时，他虽然知道当个皇帝要正襟危坐在金銮宝殿上，虽然议事很多但他从不拍板决定事情。这样的日子一连过了将近十几天，武曌在这期间也没有在朝廷露过面。

所有的朝臣这些日子全都体验着一种奇怪的经历，他们仿佛感觉就像天主的奴仆，算然看不见权威，但权威却无处不在。其实所有人都知道这一切背后都有一个人在静静的注视着一切。

那些日子朝廷就在这样一种状态下，保持着相对的平静，可不久这种平静随着一系列新人的登场而逐渐打破。

十二月二十一日，刘仁轨被任命为左仆射，裴炎为中书令。九天后的光宅元年（684年）正月初一太子妃韦氏被立为皇后，其父韦玄贞由普州参军提拔到豫州刺史。

韦氏当时是关陇大姓，按照名门望族的概念来划分的话，韦姓家族丝毫不逊于李唐皇室。韦皇后聪明美丽，有主见。这正是李哲个性中所缺少的。后来的事实证明，韦皇后对未来朝廷的政局产生了决定性的影响，以至于差一点成为了第二个武曌。关于这个女人我们在后

边还会详细说到。

李哲在一种迷离的状态下，熬了两个多月后，终于忍耐不住了。这段时间母后武曌那里丝毫没有动静，给李哲造成了一种错觉，在他看来母后由于年龄的原因，可能有些力不从心，也许真的不想参与朝廷的事了。

所以李哲准备放手去干，当一个名副其实的皇帝！

事实上，他错了！而且是大错特错！

为了表明自己对韦皇后的宠爱和关心，李哲决定任命韦玄贞为侍中，这等于让韦玄贞进入了宰相行列，属于破格提拔。问题的关键在于韦玄贞并没有什么功劳，受到提拔仅仅因为他是李哲的岳父。

消息立即传到了所有朝臣的耳朵里，中书令裴炎第一个站出来反对！

出身于河东名门望族的裴炎，曾经是李哲的东宫附属，在章怀太子李贤被废的四个月前晋升为同中书门下三品，永隆二年（681年）被任命为侍中，李哲即位前随着高宗时期一批宰臣的并使得病逝，倒台的倒台；裴炎一下子成为了炙手可热的人物。如今已经成为朝廷第一宰臣的他，听到皇帝要将寸功未建的韦玄贞拉进宰相的队伍，裴炎立刻感受到了一种莫名的压力，因为他虽然炙手可热，但他并不具备韦玄贞特殊的皇家身份，如果韦玄贞进了宰相行列，未来势必会削弱裴炎的权利。

于是，在经过一番思考后，裴炎向李哲表明了自己的态度，当然要用一个合适的理由。

“陛下！韦豫州寸功未建，如果任命为侍中，恐有不服啊！”

“朕意已决，不用在多言！”

“恕臣直言，陛下当因材施教，万万不可私授与亲近之人，臣怕这

样会引起诸多非议，希望陛下三思而后行！”

我们暂且不论裴炎说这些话的动机，从字面表述来讲并无不妥之处！

但李哲的回答却有些冒失。

“朕就是把天下送给韦玄贞又怎样？何况区区是一个侍中？”李哲高声喊道。

大祸就此酿成！

看到皇帝陛下即将动怒，裴炎不敢在言语。当他躬身退出殿外时，李哲显得十分焦躁，怒气依然未退，这一切裴炎当然看在眼里，当他回到自己的府邸时，裴炎开始坐立不安起来。

多年的政治经验使他敏锐的感到今天的事情并不是件小事情，显然在皇帝李哲看来，裴炎的话触犯了自己至高无上的权威，接下来皇帝还会有什么动作，裴炎心中并没有底。

幸好在皇帝的背后，还有一个强势的太后！

虽然裴炎并不是武曌的亲信，但为了自己的利益，他决定向武曌求救，他坚信权欲极强的武曌虽然没有现身，但绝不意味着这个一心想拥有至高无上权力的女人真的甘心退居幕后。

在经过反复的权衡后，傍晚裴炎修书一封派人送给武曌，将今天在朝堂上和李哲的对话告诉了她，事实上这是个标准的投石问路的动作。

很快，武曌召裴炎进宫协助起草诏书，诏书的内容是：废李哲为庐陵王，拘禁宫中听命！并急召左右羽林军统帅程务挺、张虔勖率领禁军迅速控制整个皇城，以防变故！

李哲依旧在他的寝宫内安稳睡觉，皇城内的一切动作没有人向他报告，他不知道第二天他的皇帝生涯将暂时中止。

光宅元年（684年）二月六日，清晨，阳光明媚！

李哲依旧按部就班的去上朝，当他走进朝堂时，发现的围有些诡异，所有的朝臣并没有跪倒在地口呼“吾皇万岁”，而是站在原地全都低头不语，然后他看到了那个高高在上的宝座上作着一个女人。

武曌！

李哲的脸色忽然变的苍白，母后的突然出现让他预感事态不妙，该来的终究还是回来。此刻他只能站在朝堂下，大殿上寂静一片，片刻后倍感尴尬的李哲试图走到武曌的旁边坐下，但是却被裴炎拦住。

李哲注意到今天裴炎很是神采奕奕，眼神中透露着一丝轻蔑！

“太后有旨，李哲狂妄自大，有失体统，自今日起废为庐陵王，暂时拘禁宫中听命！钦此！”裴炎的声音很嘹亮，与昨天相比，颇有些翻身当家作主的感觉！

众目睽睽之下，李哲试图做最后的挣扎。

“儿臣有何罪要废掉我？”李哲悲愤的冲着武曌喊道。

“你都要将天下送给寸功未建的韦玄贞了，难道还说没罪吗？武曌沉着脸回答。

至此，李哲恍然大悟，昨天一时的气话，竟换来如此下场。

李哲惊恐的看着四周，此时所有的朝臣已经跪下听诏，禁军已经遍布皇城，他已经无计可施，没有人为他说话，年轻的李哲只做了五十五天的皇帝，就这样当着所有朝臣的面，硬生生的被侍卫们带出了大殿。

坦白的讲，李哲并没有犯下严重的错误，之所以导致今天的局面，在于他并不了解自己的母亲，或者说初登大宝的他还显的十分稚嫩。

当然，他更想不到，不久的将来他还有机会重新坐回那个宝座！

二月七日，李治和武曌的第四子豫王李旦被立为皇帝，此刻所有人才真正感受到武曌才是这个帝国的实际决策者！

废掉李哲标志着武曌真正掌握了帝国的实际权力，这个多谋而刚强的女人，终于在六十一岁时实现了心中的愿望。但武曌的心里很清楚，前方的道路并不平坦！

2、最后的阻碍

武曌并不急于求成，至少到现在为止仍然是这样。

在李弘、李贤、李哲相继倒台后，武曌打出的最后一张牌是四子李旦。

李旦生性温和，在看到三个哥哥接连遭受厄运后，他确实感受到了母后那超人可怕的力量和内心的险恶，和三个哥哥不同的是，李旦选择了沉默，因为他知道唯有沉默才是最好的保身方式。

事实证明，他的这种方式在一定时间段内，确实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在刚刚被立为皇帝后，武曌让李旦居于别殿，暂时不得干预政事，理由是李旦年纪尚轻。李旦明白自己即使变成白胡子老头，只要强势的母亲在，自己永远是个傀儡。

四月十二日，武曌在武城殿内接受了李旦和文武百官上的尊号。三天后，武曌又命令自己的侄子礼部尚书武承嗣册封李旦。

至高无上的皇帝接受臣子的册封，李旦真觉得这个世界有些荒诞离奇。

在接受完册封起身的一刹那，李旦的脑袋感觉昏昏沉沉，一片空

白。他如同木偶般的走出了大殿，回到了那如同监狱般的寝宫。

对于李旦来讲，这倒是一种解脱，不用在顾及母后那阴沉的面容，不用在朝廷冷酷的斗争中求得生存的一席之地。自此之后李旦暂时完成了使命，开始了傀儡的皇帝生涯，在所有朝臣在为国家大事操心费力的时候，李旦只能在寝宫中写写字，读读书，陪伴他的只有自己的皇后刘氏和几个宫女。

那个至高无上的宝座上暂时没有了主人，取而代之的是宝座帷帐后面那个坚韧而多谋的女人。

李旦终于过上了平静的生活，但此时外面的世界却布满了乌云！

自从光宅元年（684年）以后，武曌大封其族人，除了侄子武承嗣进入宰相班子之外，又对七代祖先进行追封，并建立了武氏七庙。当时所有人都知道只有皇帝才有资格给自己的祖先立庙，武曌的这个做法向所有人透露了一个隐含的信息——她要做皇帝！

大臣们全都是人精中的人精，在看到武曌的做法后，有的人开始坐不住了，首当其冲的就是裴炎。

不可否认，在废李贤的过程中裴炎主动投靠了武曌，但这并不意味着裴炎自始至终会和武曌始终站在同一战线，事实上裴炎本来就不是武曌的嫡系，之所以和武曌联手是怕李贤即位后失去相位。

可是在李贤被废后，裴炎渐渐看到武曌已然实际成为这个帝国的最高领导者，他有些坐不住了。

因为在他的心中始终没有丢掉一个观念，天下是李唐的天下！

所以武曌为七代祖先立庙，裴炎第一个站出来反对，理由是作为太后应该公平，不能偏私娘家宗亲，当年吕后失掉人心便由此而始。

举什么例子不好，偏偏举吕后的例子。显然武曌那敏感的神经受到强烈的冲击，裴炎也由此开始逐渐走向了毁灭。

他最终毁灭的导火索始于一场叛乱！

光宅元年（684年）八月，扬州徐敬业起兵造反！

3、巧夺兵权

八月的扬州干湿闷热，这样的天气让人感到异常烦躁。

在一个月黑星稀的晚上，扬州城内一所酒馆内，几个失意者正在秘密的聚集，他们分别是李敬业、李敬猷兄弟，唐之奇、骆宾王、杜求仁、魏思温。

几个人虽然命运不同，但此时都有一个共同的身份——失意者！因为他们全都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被朝廷贬官。

这几个人之中，李敬业是李勣的孙子，名气最大。李勣在总章二年（669年）去世，李治念及李勣一生功勋卓著，所以下令陪葬昭陵，李勣是光辉的一生，战斗的一生，不过他想不到20多年后，自己的一世英名会毁在孙子手里。

几个失意者是在扬州偶遇的，虽然曾经有过春风得意的经历，但现在他们落魄了，同样的境遇让几个人有了共同语言，通过相处他们在一起抨击时政，尤其抨击武曌作为一个女人窃取李唐的天下，甚至为李哲被废而鸣不平，在他们心中始终自认为是李唐皇室的功臣后代，有责任有义务从武曌的手中夺回应该属于李唐王朝的权力。

事实证明，他们并不是一群空想者！

今天晚上的聚会，他们显得格外激动，尤其是李敬业。

“诸位，新皇（李哲）被废，现在处境十分不好，已成俎上之肉。我等深受先皇大恩，决不能袖手旁观，让那个妖女（武曌）为所欲为。”李敬业一边说着一边流泪。

李敬业的话打动了在场所有人，在场的人全都表示要联名上书要求李哲复位。

在李敬业看来，这显然是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

“上书不可能有用，朝廷里上书的人还少吗？可是结果呢？”徐敬业继续说道。

没有人立即回答他，所有人全都沉默不语！

片刻之后唐之奇开口问道：“李兄有何打算？”

“为今之计，必须要诉诸武力！”李敬业说完用拳头狠狠的敲击桌子，然后以征询的目光环视在场的所有人。

沉默就此被打破！

所有人都明白诉诸武力意味着什么，这些人虽然满腹牢骚，却未曾想到要兴兵造反，所以在李敬业说完，杜求仁便问道：

“李兄！那个妖女现在已是大权在握，而且兵多将广，我们几个文弱书生手无寸铁，怎么和他对抗呢？”

“以变通之计夺取扬州兵权！”李敬业坚定的说道。……

就在那个黑星稀的夜晚，一群失意者策划了一场叛乱，在最初的阶段，他们是成功者。

李敬业是个很能变通的人，他明白几个文弱书生是万万不能对抗高高在上的武曌的，所以对抗的筹码是军队。目前情况下招募军队显然是行不通的，所以他只有动用关系，就地将扬州地区的兵权控制在自己的手中。

接下来，他将按照自己计划去实现这一目标。

第一步：剥夺扬州长史陈敬之的官职！

要实现这个目的，仅仅依靠徐敬业等几个文弱书生是不行的，但是徐敬业知道他们之中有人依旧和朝廷的高官保持密切的联系，而魏思温就是其中的一个，魏思温曾经是朝廷的监察御史，当时他和朝廷的另一位监察御史依旧保持着亲密的关系，这个人的名字叫薛仲璋。

值得一提的是，薛仲璋是裴炎的外甥。

李敬业让魏思温给薛仲璋修书一封，理由是扬州吏治不清，请求薛仲璋巡查扬州。薛仲璋到达扬州后，李敬业便收买了一个韦超的人，向薛仲璋密报陈敬之企图谋反，于是陈敬之被革职查办。

李敬业明白，顺利的拿下陈敬之，并不意味着扬州的兵权就能掌握在自己的手中，因为此刻扬州城中还有其他的官员。

所以李敬业继续开始了第二步计划。

几天后，李敬业假冒新到任的扬州司马，在薛仲璋的陪同下来到扬州府。

他把扬州府的官员们集合起来，对他们说在自己赴任之前，曾经得到朝廷的密旨，要他领兵去讨伐谋反作乱的高州酋长冯子猷，并且当众宣读了圣旨，扬州的官员就这样被李敬业一通忽悠，轻而易举的交出了扬州府的大权。

李敬业随即号令全州，调集兵马，以辅佐李哲返宫为名，恢复了其在位时的嗣圣年号，自称匡复上将兼扬州都督，任命唐之奇、杜求仁为左右长史，魏思温为军事，骆宾王为记室，迅速形成了一个与武曌分庭抗礼的国中之国。

李敬业，这个李唐皇室的旧臣、开国名臣李勣的后代，决心与武曌兵戎相见，一较高低！

4、爱与恨的边缘

李敬业起兵后，在十天之内便募集兵马将近十万人，如何领导这十万人，使其同仇敌忾，这是摆在李敬业面前的一项重要任务。

自古以来，造反这项事业除了手中有足够的兵力之外，思想动员工作也是必不可少。为此李敬业让记室骆宾王写了一篇讨伐武曌的檄文。

是为《讨武曌文》！

千百年来，这篇《讨武曌文》由于声调铿锵，感情愤懑，已经成为了人们争相传诵的佳篇名作，而它的作者骆宾王，虽然此时官职一个小小记室，但其文采却以久负盛名。

骆宾王，七岁那年泛舟于湖上，随口便吟出一首《咏鹅》，进入青年后成为了当时最为著名的诗人才子之一，和王勃、卢照邻、杨炯共称为“初唐四杰”。

才华横溢、饱富才情的骆宾王久有建功立业的雄心，但命运注定他和李敬业一样是个失意的人。因他性情高傲，愤世嫉俗，所以直到30多岁还只是一个白丁。一直到麟德元年（664年），李治封禅泰山，骆宾王在人们的推举下写了一篇《请陪封禅表》，得到了李治的赞扬，所以被封为奉礼郎，虽然官职不高，但骆宾王终于如愿以偿的走上了仕途。

按说经历了诸多挫折后，骆宾王应该看透了官场的凶险，从而收敛自己的性格，可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骆宾王依然改不了他那高傲的性格，这样的人在官场想不遭贬黜真的很难，仪凤三年（678年）被提拔为御史没多久，就被人栽赃陷害而下狱。在狱中他写下了那首著名的《在狱咏蝉》：

西陆蝉声唱，南冠客思深。

不堪玄鬓影，来对白头吟。

露重飞难进，风多响易沉。

无人信高洁，谁为表予心。

狱中的骆宾王借助这样哀怨的诗句表达了自己的苦闷，当时有人将这首诗送到了武曌那里，认为这是一首反诗，请求武曌杀掉骆宾王，但是武曌却觉得能写出如此出神入化的诗句一定不是凡人，当她得知是出自骆宾王的笔下时，下令让大理寺重新审查此案，结果证明骆宾王是被冤枉的，出狱后被授予临海丞之职。

远离了中央权力机构，骆宾王心灰意冷，不久便辞去了临海丞的官职，从此浪迹天涯，直到他到达扬州，遇到了李敬业。

这一次骆宾王代李敬业书写《讨武檄文》，可谓是倾注了他的全部感情，字里行间都发泄着他积郁已久的愤懑之情。这篇檄文既是李敬业起兵的宣言，更是骆宾王内心悲愤的倾诉和对自己仕途受挫的强烈抗议。

檄文很快传到了武曌那里。

对于李敬业起兵造反，武曌的心中很不是滋味，当年自己荣登皇后之位时，是李勣主持的册封大典，按说李勣也算是武曌的支持者，现在他的孙子成了谋反的逆贼，武曌的心中颇有感慨。

“真是世事难料啊！李勣乃开国名臣，备受太宗皇帝倚重，怎么会出了个这样的孙子！”武曌一边说着，一边摇头苦笑。

“念念他写的檄文吧！我听听他是怎样骂我的。”武曌对内侍说道。

“这是逆贼侮辱朝廷直言，还是不读为好吧。”内侍轻声的说着。

“嗨！本后已经过了花甲之年，几十年不断听到别人的骂声，其实被别人骂未必是件坏事，因为骂声可以使人坚强”，武曌一边说着一边侧身躺在锦榻上，然后继续说道：

“人只有坚强，才能懂得怎样去对付那些凶恶的敌人！念吧！”说

完后，她闭上了眼睛。

“是！”内侍轻声的应到，然后展开文卷，开始读了起来。

“伪临朝武氏者，人非温顺，地实寒微。昔冲太宗下陈，尝以更衣入侍，洎平晚节，秽乱春宫，密隐先帝之私，阴谋后庭之嬖……”

读到这里时，内侍抬头看了一眼武曌，偷偷的观察着这位强势太后的表情。

“继续念！不要停！”

“入门见嫉，娥眉不肯让人；掩袖工谗，狐媚偏能惑主……”

坦白的讲，骆宾王写的这篇檄文言辞实在激烈，从武曌出身寒微写起、什么嫉妒、媚主、败坏人伦、心如蛇蝎、残害骨肉、屠杀忠良、篡夺大权，阴谋帝位等等；总之一句话，世界上所有的形容人恶毒的词语都一股脑拽给了武曌，并且在文章的最后，还引用了西周因褒姒而亡的事例，来说明历史正在重演。

“请看今日之域中，竟是谁家之天下！……”

内侍就这样一直念着，一直念到这最后一句话。念完后，内侍已经是汗流满面，生怕武曌听到这样恶毒的话语，会将自己治罪。

武曌依然紧闭双眼，寝宫中寂静的仿佛能听见心跳声，片刻后武曌缓缓的睁开了眼睛，轻声的问道：

“这篇文章写的很有气势啊！看来叛军在李敬业的带领下，发誓要将本后搞垮喽！呵呵呵！”武曌有些自嘲的说道。

“不过我相信这篇檄文一定不是李敬业亲自写的，作者笔力深厚，抑扬顿挫很有规则，李敬业还不够这样的功力，本后这些年读过无数篇奏章，还这没看到过这样高水平的文章。”说完武曌摇了摇头，似乎有些遗憾。

“你知道这篇檄文是谁写的吗？”武曌问内侍。

“听说是一个叫骆宾王的人写的。”

“骆—宾—王！”武曌口中喃喃自语，仿佛在回想着什么。

“原来是他啊！”刹那间，武曌忽然想起了那首《在狱咏蝉》。

当武曌重新回忆起往事时，在联系到眼下的这篇檄文，一个才华出众的志士又出现在了她的眼前，她叹了口气说道：

“如此有才能的人流落民间，不得重用，真是宰相之过啊！”言罢，武曌垂首凝神沉思。

“传我旨意，将这篇檄文传阅文武百官，以示楷模！”

“太后，骆宾王现在是个大反贼，您为什么还替他惋惜呢？”内侍不解的问道。

“哎……，世间难得一奇才，明君都是会惜才如金的。当年太宗皇帝就是这样，他用人不论门第、不私亲戚、不计仇怨；所以人才归顺如流水，才开创贞观一朝的盛世，太宗皇帝辛苦开创的一代政风，岂可随意丢掉？”

武曌言罢，命内侍将檄文收起，妥善保存！

内侍退下后，武曌火速的召宰相们进宫！

当然，武曌召宰相们进宫，并不是责怪他们为什么不将骆宾王这样的人才早些召进宫来做官，相反此时最重要的事情却是扬州军情紧急，需要迅速商讨对策。

武曌虽然爱惜人才，但她更痛恨敌人！

人才为我所用，定视之为珍宝。

反之，将毫不留情的摧毁！

骆宾王，我爱你其文，但更恨你其人！如今你是我的敌人，在爱与憎之间，我将义无反顾的选择后者。

5、裴炎之死

在召集宰相进宫后，武曌针对“扬州兵变”向宰相们征求了意见，其实问题的关键只有一个，就是怎样镇压的问题。宰相们全都是人精中的人精，对于武曌的心思，自然是领会的清楚，所以几乎是众口一致，那就是出动大军，全力镇压！

就在武曌满即将决定的时刻，一个人站了出来，这个人便是中书令裴炎。

对于宰相们的观点，杨炎持有不同意见，他认为李敬业叛乱的根源是在于想让太子李哲复位，而现在太子已经到了当皇帝的年龄，却不能行使当皇帝的权利，所以李敬业等人才造反，其实平定李敬业叛乱很简单，那就是让李哲复位。

对于裴炎的话，武曌颇感意外！

武曌的意外并不仅仅因为杨炎阻止了自己对扬州用兵的意图。而是她嗅出了裴炎的话语有股异样的味道。

李敬业造反虽然打着恢复李哲帝位的口号，但所有人都能看出来，其实他是想推翻当今政权。对于这样的目的，身为朝廷第一宰相的裴炎怎会不知道？而现在当着所有宰相的面，杨炎说出用李哲复位的方法来平息叛乱，这等于是在断送大唐的基业。

此时此刻，武曌已经隐隐的察觉出裴炎的心中一定隐藏着不可告人的秘密！

“裴中书的话也有些道理，今天暂且议到这里，容本后仔细考虑之后，再做打算！”武曌并没有立即反驳杨炎的意见，因为她需要对裴炎

这个人进行重新的审视。

望着裴炎离去的背影，武曌的心中又浮现出去年废李哲的一幕。

当时裴炎的态度很坚决，武曌明白那是因为他反感李哲加封韦玄贞。但现在武曌忽然想起来李哲加封韦玄贞为什么杨炎那么反感？而且立即提出要废掉李哲，当时武曌认为裴炎是忠于自己的，而自己又和裴炎有着共同废掉李哲的目的，所以对于裴炎当时的动机，武曌并没有过多的分析。

综合后来武曌想要加封自己七代祖先，裴炎也是持反对态度来看，裴炎想废掉李哲的动机肯定和武曌不同，那么结果只有一个，裴炎有自己的私心，害怕加封韦玄贞后，影响自己的地位！

“这只老狐狸，当时真没看穿他的心思！”武曌心中暗想到。

如果事情仅仅是到这里结束，也许武曌只是对裴炎心存不满，但正如本节的标题，裴最终身死，武曌虽然心狠，但决定杀掉朝廷第一宰臣，还是需要很大勇气的，而且裴炎作为顾命大臣，还有众多支持者。

为什么事情会急转直下？是什么原因让武曌下定决心杀掉裴炎？在裴炎被杀的背后，究竟隐藏着什么秘密？

我们还是从事件本身入手。

在武曌怀疑裴炎的过程当中，监查御使崔察曾经求见过武曌，并且说出了下面一段话：

“炎受顾托，身总大权，闻乱不讨，乃请太后归政，此必有异图。”

就是因为这句话，裴炎被下在狱中，武曌命御史大夫蹇味道和侍御史鱼承晔审理此案。

位高权重的朝廷第一宰相裴炎一夜之间变成了阶下囚，很多人都

不明白这是为什么，虽然目前参与李敬业叛乱的薛仲璋是裴炎的外甥，但没有人相信裴炎会参与谋反，当时除了凤阁舍人李景湛附和崔旰证明裴炎有参与谋反之外，支持裴炎的人还是多数。纳言刘景先、风阁侍郎胡元范，左卫率蒋俨、右卫大将军程务挺都为裴炎辩护。

这一切武曌概不采纳！

10天后，裴炎被斩于洛阳都亭驿前街！

裴炎之死是武曌改唐为周之前，牵动朝廷政局的一件大案，尤其是与李敬业扬州起兵在时间上相契合，裴炎外甥薛仲璋又参与了李敬业造反，所以裴炎之死历来为人们意见分歧，争执不一。

据《新唐书&裴炎传》记载：炎谋乘太后游龙门，以兵执之，还政天下。会久雨，太后不出而止。

翻译成白话文就是：裴炎曾经密谋在武曌出游龙门时，领兵突袭，拘禁武曌，然后还政于李旦。只是因为当时下大雨，武曌没有出行，所以没有实现。

而《朝野僉载》的记载则说得更加有模有样，说李敬业起兵之前，裴炎曾经听到过一首童谣，歌词是“一片火，两片火，绯衣小儿当殿坐”，裴炎立即意识到这是说自己会当皇帝，加上反感武曌当政，所以准备充当李敬业的内应，一起推翻武曌。

很长时间以来，人们就是凭借这两条史料记载，加上薛仲璋是裴炎的外甥，就断定裴炎是有意谋反的。

事实上，我要告诉你，你被武曌忽悠了！

在裴炎被杀的背后，其实隐藏着武曌很深的动机。

坦白的讲，裴炎有自己的私心，这一点从他想废掉李哲就可以看出。但有私心并不意味着就要谋反，其实裴炎的想法并不复杂，那就是维护自己当时第一宰相的地位，所以即使不是武曌的嫡系，她也暂

时委曲求全，在实现废掉李哲的过程中，他主动向武曌靠拢。

这只是政治强手之间的一次暂时联合，是为了实现即时利益。

而根本的常态却是当时裴炎和武曌道不同，志不和！

作为李治的顾命大臣，裴炎的处境颇像当年的长孙无忌，唯一不同的是，他要面对强势的武曌。

武曌当权后，其所作所为让裴炎很是反感，例如武承嗣曾经劝说武曌对李唐皇室成员大开杀戒，裴炎据理力争，结果是虽然保全了李唐皇室，但是在武曌那里却降低了印象分。

我们常说人作出一个艰难的抉择并不容易，原因在于起初的设想和最后的决定并不一致。事实上，武曌决定杀掉裴炎，是一个艰难的选择，而最终下定决心整死裴炎，是因为她看到了裴炎身上具备一样东西。

威胁自己地位的势力！

我敢说，这才是裴炎之死的奥秘所在！

长孙无忌集团覆灭后，唐朝当时出现了一种窘境，那就是宰相班底不过硬，之所以会出现这种局面，与当时朝廷忌惮再次出现长孙无忌之类的人物有关。当时相权在皇权的限制下，已经变成了一股分散的权力，即使是李义府等颇受武曌信赖的人，也完全没有贞观年间宰相们应有的权利。

但这种局面却在李治去世的时候有了实质性的转变。这个转变来自于李治同样面临当年李世民去世时的境况，因为当时太子李哲年纪尚轻，他也必须要进行临终托孤！

在遍视所有朝臣之后，李治选择了裴炎。

裴炎历经御史、起居舍人、黄门侍郎，调露元年（680年）入相，为同中书门下三品。在当朝大臣之中，特别受到信任和倚重。应

该说裴炎为顾命大臣是当之无愧的选择！

可惜李治并不像他的父亲李世民那样做的那么彻底和坚决，在选择裴炎的同时，他依然没有忘记武曌！或许是因为武曌过于出色和当时权势地位已经形成，反正在李治去世的时候，唐朝政局出现了一种奇特的景象。

后权和相权之争！

这是中国历史很少有的现象！

因为韦玄贞事件，裴炎和武曌暂时实现了联合，但二人的出发点完全不同，裴炎想废掉李哲是为了维护自身地位，但他依然是李唐王朝的守护者。而武曌废掉李哲是源于自身的权势欲，虽然客观结果相同，但本质却不同。尤其是在武曌架空李旦后，裴炎彻底看清了武曌！

所以武曌和裴炎之间的矛盾早晚会爆发！

终于，扬州之变成为二人彻底决裂的导火索。

纳言刘景先和风阁侍郎胡元范在裴炎下狱后，曾经对武曌说过，裴炎是顾命大臣，很多年来一直忠心于大唐，如果现在证明裴炎谋反，那也证明臣等人是跟着谋反了。

显然这是在逼宫！

在我看来，武曌将裴炎下狱，最初并不想杀掉裴炎，但当她看到来自各个方面的朝臣为裴炎求情，这其中有还有程务挺那样武将的时候，武曌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

她完全没有预料到，裴炎原来有这么大的能量！

三十多年前，身为宰相的长孙无忌是如何反对立自己为皇后的场景，武曌至今依然没有忘记。

如今裴炎在自己挺进最高权力的道路上，成为了第二个长孙无忌，而且已经形成了一股强大的势力，所以裴炎只有死！

只有你死，我才能真的安稳！

所以，在众多朝臣为力保裴炎的时候，那一刻已经决定了裴炎必死无疑。

裴炎是幸运的，因为很多人的力保，他证明了自己的清白，但同时也酿就了他的悲剧，因为力保他的人将他彻底推向了风口浪尖。还是那句话，一切源于武曌拿不可遏制的权势欲！

裴炎的死和长孙无忌的死有着惊人的相似，只是裴炎更加冤枉。

“兄弟官皆自致，炎无分毫之力，今坐炎流窜，不亦悲乎”，这是裴炎留给世间的最后一句话！

在这之后，先前凡是力保裴炎的人，全都受到武曌的惩处！

继武氏兄弟、李唐皇子之后，以裴炎为首的保唐宰臣成功的被武曌打击掉。

不过对于武曌而言，内患已止，外患依旧！

6、反击

李敬业在扬州城越做越大！

他已经立下誓言，要与武曌血战到底。因为在此之前，他已经得知武曌剥夺了他的官爵，恢复了他的本姓“徐”，还掘了他的祖坟，劈棺鞭尸！

不报此仇，誓不为人！

恢复了本来姓氏的徐敬业彻底放下了心中的负担，现在他要做的

就是率领大军，一步步的逼近最终的目标——洛阳。

徐敬业本来有这个信心，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忽然发现事情并不像他想象的那样顺利。

徐敬业本来以为凭借着《讨武檄文》，自己振臂一呼，肯定会一呼百应，但出乎意料的是，当他率军走出扬州城时，只有楚州司马李崇福携山阳、盐城、安宜三县来降。最重要的是针对未来如何行军的问题，内部出现了分歧。

魏思温认为既然打出的口号是匡复唐室，就应该全速进军直取洛阳。而薛仲璋则认为应该采取稳扎稳打的方式，首先南下攻取金陵（今江苏南京），因为金陵有长江天险作为屏障，进可攻，退可守。然后以金陵为根据地，在挥师北进，进军中原。

仔细分析两个人的建议，应该说是战略和战术的阐述。

魏思温强调的是战术，而薛仲璋强调的是战略！

两个人的观点都没有错，但是综合李敬业当时的实力，应该说魏思温的意见最可行，因为和朝廷军事实力对比，徐敬业完全是小巫见大巫，所以应该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不待朝廷做出任何应对之策，直捣洛阳。

而金陵作为重镇，攻打一定会遭到顽强抵抗，如果一时不能攻取，可能会陷入朝廷大军的合围。

仔细分析，优劣即分高下！

但徐敬业偏偏选择了金陵！

只因为一个原因，攻下金陵可以据地称王。

在称王极大诱惑面前，徐敬业将兵马分为两路，一路由唐之奇率领，职责是保卫大本营扬州，一路由他亲自率领，首先攻取通往金陵的必经之地润州（今江苏镇江）。

兵法云：用兵合则强，分则弱！

徐敬业的失败在那一刻早已注定！

润州距离扬州四十八里，刺史李思文是徐敬业的叔父，虽然叔侄二人很多年没有来往，但在徐敬业看来，凭借叔侄这种血缘关系，拿下润州应该不成问题。事实上徐敬业在到达润州之前，曾经给叔父修书一封，希望叔父能够和自己站在一条战线，但让他意想不到的是，李思文一口回绝了他。

因为李思文是个正统观念很深的人，何况自己干好了还会有升迁的机会，毕竟自己现在的身份没有必要将脑袋别在裤腰带里去干造反的买卖！

处境不同，决定了想法不同！

遭到回绝的徐敬业不在顾及其他，率领数万大军全力猛攻润州，李思文虽然忠心可嘉，无奈兵力少的可怜，抵抗没多久便兵败城破。

润州被攻取的消息很快传到了洛阳城，武曌随即命令李神通之子李孝逸为左玉钤卫大将军、扬州行军大总管，率领三十万大军前往润州平叛。

魏思温的担心终于变成了现实！

面对李孝逸三十万大军的到来，徐敬业心中很是没底，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他决定撤出润州，回兵江北，将主力部队部署在高邮（今江苏扬州西北），同时命令弟弟徐敬猷进驻淮阴（今江苏淮安），部将韦超、尉迟昭屯兵都梁山（今江苏盱眙都梁山），三路兵马摆开阵势，准备与李孝逸拼一场阵地战！

事实证明，徐敬业的部署完全错误！

李孝逸在进入江苏后，先锋部队在临淮（今江苏泗洪）首先与徐敬业接战，由于初来乍到，加上轻视的因素，先锋部队接连受挫，这

让李孝逸有些胆怯，于是他打算就地安营扎寨，暂停进军。

为此，遭到了参军魏元忠的反对。他的理由很简单，徐敬业起兵虽然势大，但在当地的群众基础很薄弱。而且太后是出于信任，才将平叛的重任交给李孝逸，如果长时间没有结果，太后一定会给李孝逸安上个畏缩不前的罪名。

李孝逸是个聪明的人，充分继承了父亲当年作战时的灵活头脑，他接受了魏元忠的建议，率领部队首先向都梁山发起了进攻，部将马敬臣出战告捷，斩尉迟昭于都梁山。

李孝逸终于尝到了甜头，但都梁山依然有韦超把守，李孝逸明白现在还未到高兴的时候，而且部下对于是继续进攻都梁山，还是选择下阿溪、淮阴作为进攻对象有着不同意见，现在摆在李孝逸面前的是如何决策的问题。

7、决战

坦白地讲，都梁山由于地势崎岖，并不适合大估摸的阵地战，而且李孝逸的三十万大军基本都是骑兵部队，进攻都梁山这样的地势，并非擅长。

所以接下来这场仗该如何打，部将们产生了分歧。

有人认为应该进攻高邮，直接寻找徐敬业的主力部队决战，这样都梁山、淮阴两地便成了孤岛，然后再集中优势兵力各个击破。而有的人则主张继续攻打都梁山，因为首战告捷，士气正旺，不能给韦超以喘息的机会。

面对部将们的意见，李孝逸犹豫不决，在他看来，哪种意见都有道理，但似乎并不完美，于是他将问题抛给了魏元忠。

魏元忠的意见是先攻徐敬猷！

在魏元忠看来，徐敬业的全部精锐都在高邮，朝廷大军远道而来，在没有十足的把握下，如果贸然进攻未必会有胜算。而徐敬业部署的这三路兵马，其中最薄弱的当属驻守淮阴的徐敬猷。

原因在于淮阴距离高邮路途较远，徐敬业鞭长莫及。最重要的是徐敬猷是个赌徒！

一个赌徒带兵镇守军事要地，如果不失败那实在是没有天理了！

集中优势兵力，先捡最弱的打！

李孝逸在下定决心后，留下部分兵力继续包围都梁山，便带着精锐骑兵急速赶往淮阴。

可以想象，当一个赌徒在战场上遇到一位战将会是怎样的一个结果。

淮阴之后，便是高邮！

高邮在扬州的西北不远处，换句话说朝廷大军已经逼近徐敬业的老巢，面对如此境况，誓将武曌拉下马的徐敬业决定坚守到底，在最初的时候，战况对于徐敬业来讲确实是十分有利的。

由于求胜心切，李孝逸在到达淮阴后，在没有经过认真备战的情况下，决定趁黑夜派出后军总督苏孝祥，率兵五千乘小舟渡过下阿溪进攻徐敬业。遗憾的是苏孝祥并不是个擅长进攻的战将，加上黑夜无法辨明敌情，所以在渡过下阿溪后，便遭到了徐敬业数万大军的包围。

结果是苏孝祥战死，副将成三郎被擒，五千人马损失殆尽！

消息传到李孝逸那里时，他差点没背过气去。对手就在眼前，刚刚打了一个照面，对方就来个下马威，这让李孝心中很不爽。

显然在经过这次失利后，李孝逸有些心虚，于是他又想引兵暂退，以避敌军锋芒，然后寻找有利战机再战！

问题关键是，何为有利战机？

事实证明，有利的战机是主动寻找的，而且是凭借敏锐的洞察力去观察发现的。

这一点，魏元忠就做的很好。当他听到李孝逸又想撤退时，便急忙向李孝逸献策。在魏元忠看来，打败徐敬业并不困难，因为他发现了一个对朝廷大军相当有利的条件。

风向！

当时正值隆冬时节，刮的是西北风，而朝廷大军正在下阿溪的西北方，也就是说此时的风是刮向敌军的。

这就足够的！

一千八百多年前的赤壁之战，为我们很好的诠释了火攻的威力。

古人能用，我们为什么不能用？

于是，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李孝逸派出一小队士兵渡过下阿溪，在岸边的芦苇丛里放起了大火。

“着火了！着火了！”当徐敬业的士兵看到芦苇丛中火光漫天时，顿时慌乱起来，或许是连日来迎战朝廷大军，让所有人精神过于紧张，火光四起时，军心一下子大乱。

霎那间，在看到敌军阵脚已乱时，李孝逸借助风势，率领大军立即渡过下阿溪，直扑徐敬业中军大营，一阵冲杀过后，徐敬业的人马已经溃不成军！

面对如此窘境，徐敬业已经完全没有能力再组织起有效的抵抗，他明白失败已经无可挽回，但是他并不死心，乱军之中他带领几十名亲兵杀出重围，向东北方逃去。

只要活着，我依然会东山再起！

这是徐敬业当时最直接的想法。不可否认，徐敬业虽然大败而逃，但他依然有自己的计划，那就是东渡投奔高句丽。

可是命运并没有眷顾这个意志坚定者，当他走到海陵县（今江苏泰州）时，因遇到大风，不能及时渡海，结果被急欲邀功赎罪的部将王那相杀死，陪同一起赴死的还有徐敬猷、骆宾王等人。

徐敬业的叛乱轰动一时，起一州之地，拥兵数十万，占据三州，号令天下。是唐朝开国以来首次大规模的叛乱。与后来的唐朝的N多次起义、叛乱不同，徐敬业做为开国名臣之后，打出的口号是“匡复唐室”。

就是这样的口号，千百年来让很多人对他报以同情的态度，但事实却徐敬业的叛乱并不得人心，因为当时唐朝建国已经70余年，百姓早已安居乐业，对于朝廷的权利斗争，并不感兴趣。从这一点来看，也能说明武曌虽然身陷权利斗争，但治国是没有问题的。

所以徐敬业虽然最初声势浩大，但历时四十余天，终究逃脱不了失败的命运！

不得民心者，终究得不了天下！

当时朝廷的麟台正字陈子昂曾经评价过扬州叛乱：百姓思安久矣，故扬州构逆，殆有五巡，而海内晏然，纤臣不动！

没有带来疾风骤雨，也没有留下点点露珠，如风吹云雾般的飘散于天际！

8、警告

平定徐敬业的叛乱让武曌很是得意，为了庆祝胜利武曌特意在宫中举行了盛大的宴会。在宴会上武曌喝了很多酒，当脸色泛起红晕时，所有人都在恭维她青春常驻。

的确，此时六十一岁的武曌，由于平常十分注意保养，所以看起来显得并不衰老。当然除了保养，这也与她很多年来练就了宽广的胸怀有着很大的关系。几十年来，她一直在政治风浪中挣扎、搏击，宫廷斗争的险恶环境锤炼了她的意志，似乎也强健了她的体魄。

但作为万众瞩目的她，是不可能完全放下某些事情的，表面上看起来她总是显得轻松、愉快、怡然自得，但她的心中却是一个不平静的世界，她时刻没有忘记和停止过政治上的精心构画，每天都在思考如何给她的敌人以无情的打击，以便清除任何一点的潜在威胁！

此刻在这场宴会上，一个新的计划在她心中形成了！

三天后，洛阳乾元宫里，一场没有歌舞、没有酒宴、没有欢声笑语的朝臣集会开始了。武曌端正坐在御座上，用逼人的目光扫视着在场的所有人，没有人敢抬头仰视她的目光，气氛紧张的让人有些窒息。

“本后自亲政以来，自以为无负于诸卿，无负于天下，众卿觉得呢？”武曌的语气有些尖刻。

“太后功高德厚，天下尽知！”所有人一齐跪倒在地，应声答道。

武曌叹了口气，缓缓说道：“朕侍奉先帝二十余年，心忧天下。众卿的富贵是本后赏赐给你们们的，天下人的太平，是本后努力的结果。先帝驾崩后，将天下托付于本后，本后唯恐不能上承天意，下顺民愿，所以尽量爱护百姓和重卿，可是众卿为什么偏偏辜负我呢？”

说完后，她使用凛冽的眼神环视所有的大臣，似乎要猎杀每一个人！

朝堂之下一片寂静，大臣们低头屏息，谁也不敢吱声。朝臣们明白，太后发怒，一定事出有因，在此之前裴炎、徐敬业等人刚刚被杀，今天太后发怒，显然是以裴、徐二人为例，对所有人进行训诫！

很长时间以来，大臣们实在是太了解这位强势太后了，每一次除

了对政敌的成功镇压之外，还要利用一切机会对所有的大臣进行训诫，显然，这位强势太后不放心每一个人。

果然，在大臣们心里反复揣摩之际，武曌开始切入正题。

“你们中间有先朝老臣，可是像裴炎那么倔强的人有几个？你们中间也有很多名将之后，可是有徐敬业那么胆大妄为的吗？他们与本后为敌，本后轻而易举的将他们杀掉。敢问诸位谁能比他们更厉害？如果没有，就请你们老老实实的，免得身败名裂，贻笑天下！”

武曌的话语铿锵有力，犹如重锤一样敲击在朝臣们的心上，他们浑身颤抖，大汗淋漓，高声说道：“太后天威，臣等愿效犬马之劳！”

这个女人无畏的气概，那藐视一切的神情，足以让任何人臣服在她的面前！

武曌的嘴角露出了笑容，她早已经习惯于大臣们那恭维的话语，在她看来，除了话语要有震慑力之外，还必须要用行动去敲击每个人的心灵。

于是在集会之后，他带着所有朝臣前往一个很久没有人去的朝堂，之所与要去那里，是因为裴炎、徐敬业的首级在那里。

推开厚重的大门，一股霉臭味扑面而来，借着光亮，所有人依稀可以看到堂前摆放着两个人头，虽然那人头早已经不再流血，但殷红的血光似乎依旧闪动在每个人的面前。

这是带血的教训，是令人胆战心惊的警告。

一切人，不论是多高的地位和名誉，与本后为敌者，必定付出血的代价！

“回宫”！空旷的朝堂里刺耳的声音响起，所有人立即像得到赦免令一样，跟着武曌急速走出朝堂，随着厚重大门的关闭，一切归于平静。

.....

用“人头”现身说法的警告大臣，在武曌看来这是自己独有的创意，而且这种做法产生的强大震慑作用让武曌感到十分满意。

但在朝臣们散去后，静下心来来的武曌似乎觉得还缺少些什么，徐敬业叛军的呐喊声、刀剑的撞击声似乎依然回响在耳畔。她清醒的认识到，李唐皇族的势力依然不可低估，他们绝不会甘心服从于她这样一个出身并不高贵的女人统治之下。

现在的偃旗息鼓，绝非已经销声匿迹！

在武曌看来，自己虽然身居高位，，但远非达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的理想状态，她的身边依然布满了荆棘和陷阱。

所以，宁为天下尊，斗争不能停！

9、独怆然而涕下

徐敬业的叛乱虽然已经平定，但武曌从中却总结出了一条深刻的教训，那就是上情下达的重要性。徐敬业这样一伙官职级别很低的人居然在扬州扯旗造反，而朝廷居然在敌人已经聚众十万之后才得知消息，这件事充分暴露出朝廷之外各地方反应的迟钝，以及由此而导致的情报梗塞。

如果这个问题不解决，依然会是隐患！

为了有效改变这种情况，垂拱二年（686年），武曌下令制造了四个铜匱。所谓铜匱就是类似于四个信箱之类的盒子，武曌名人将四个铜匱分别置于朝堂的四周，东边为“延恩匱”，用来投放劝农务本以及吏治的信件；南边为“招谏匱”，用来投放批评朝政得失意见的信件；西边为“申冤匱”，专门为有冤者投诉伸冤；北边为“通玄匱”，专

门搜集天象灾变或军事机密之类的报告。

为了管理好四个铜匭，武曩设立专人来管理，每天的投书都要在傍晚之前进行分类和整理，然后进呈给武曩。

四个铜匭的设立对于武曩能够更多的了解朝政和民情，起到了积极作用，但这四个铜匭却无法和另一个铜匭相比。

这个铜匭的名字叫告密匭！

徐敬业的叛乱依然让武曩心有余悸，在武曩看来，仅仅设立四个铜匭，还不足以让她了解每一个地方的动向，要做到对各地的动向全都了如指掌，告密之风应该大力提倡，于是告密匭应运而生。

由于告密者身份的特殊性，为了保护告密者的安全，告密匭的制作方法有别于其他三个铜匭，具体就是中间分围四隔，各开一个小洞，信件可入不可出，只有管理告密匭的专人才能打开，而这个人直接接受武曩的领导。

除此之外，武曩还规定，凡事有进京告密的人，任何人不得阻拦，兵切各地官府应予以保护，告密之人沿途享受五品官的待遇。如果揭发的事情属实，将破格提拔，授予官职，如果不属实也不追究责任。

有人说，武周统治特色在于告密之风，我要说告密之风兴于此时！

从“人头警告”到“告密匭”的设立，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武曩的创意确是不少。武曩大开告密之门，的确让她比以前更加了解各地的动向，但这却让大臣们胆战心惊，但是很多人却是敢怒不敢言，因为先前的人头警告依旧历历在目。

不过，在这个世界上总不会缺少个别者，在告密之风盛行的那段日子里，有一个胆大的年轻官员，居然给武曩上了一道奏疏，大加指责告密之风的害处。

这个人就是我们前边提到过的，时任麟台正字的陈子昂。

陈子昂，字伯玉，四川射洪人，文明元年（684年）中进士，因为善诗书，颇受武曌的赏识，官拜麟台正字时，年二十四岁。可谓是年轻有为。

陈子昂是个有才华的年轻人，但是有才华并不意味着会做官，在武曌大开告密之风，所有大臣全都沉默不语时，年轻的陈子昂凭借着书生义气果断的站了出来，他在奏疏中指出，现在告密成风，很多人都被诬陷入狱，如果这样下去恐怕天下再难安定。当年隋朝的杨玄感作乱，时间并不长就被平定了，但是隋炀帝却因此大开杀戒，致使天下大乱，以至于丢了江山，希望太后杜绝告密之风，避免再生祸乱！

不可否认，陈子昂的上书言真意切，但却丝毫没有打动武曌，原因在于年轻的陈子昂并不懂得武曌作为一个女人，这些年来凭借自己的智慧和权术能够走到今天，她是多么的在意所得到的一切。

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地位，任何手段都可以用！

年轻的陈子昂当然不会明白这些！

陈子昂的上书就这样被武曌束之高阁，在我看来，能够保住性命，陈子昂已经实属幸运。

自此，陈子昂开始渐渐受到了武曌的冷落，但耿直的他依然没有放弃作为一个有良知的官员所抱有的理想。后来他因为直言敢谏，一度为武曌视为“逆党”而被下狱，官场失意的他，心中充满了苦闷。

这样失意的人生状态，一直持续了十几年，在这期间陈子昂只有通过诗歌来表达自己的苦闷和烦躁，由于本来他就善诗文，加上内心深处颇多感慨，所以陈子昂留给世人的财富并不是他做官时有多大的政绩，而是他一生写的那400多首诗。

万岁通天二年（697年），陈子昂跟随建安王武攸宜北征契丹，由于战况不利，陈子昂请求遣万人作前驱以击敌，被武攸宜拒绝。稍

后，陈子昂又向武进言，结果被固执的武攸宜贬为军曹。

忿忿不平的陈子昂自感报国无门，苦闷之下他登上了蓟北城楼（今北京境内），在遍览壮丽山色之后，他慷慨悲吟写下了组诗《蓟丘览古》七首。

其中第六首《邹衍》是我最喜欢的：

大运沦三代，

天人罕有窥。

邹子何寥廓，

漫说九瀛垂。

兴亡已千载，

今也则无推。

悲愤的陈子昂用一种强烈的进取精神，追思古人的丰功伟绩，并对道德、命运等一系列根本问题进行了深入的思考。因此，这组诗也是陈子昂实践其提倡的“兴寄”、“风骨”理论的代表作品。

也许在陈子昂看来，这样的诗句还不足以表达出自己的全部情感，和对古人的追思之情。稍后，震惊千古的《登幽州台歌》应运而生：

前不见古人，

后不见来者。

念天地之悠悠，

独怆然而涕下！

千百年来，这首短诗以情满宇宙，气盖天地，高亢悲壮的格调彪

炳诗史，人们在诗中仿佛看到了矗立于幽州台上的高大身影。也感受到了那孤独遗世，苍茫落寞的情怀。

圣历元年（698年），陈子昂因父老解官回乡。父死居丧期间，权臣武三思指使射洪县令段简罗织罪名，加以迫害，使之冤死狱中。

诗人终究没有摆脱悲剧的结局，或许正是因为悲剧结局反而衬托出了千百年来陈子昂作为诗人的价值！

独创然而涕下！

是的！因为他的遭遇，更因为他的价值！

第六章改唐为周

在告密成风的那段日子里，武曌每天需要利用很多时间，翻阅告密匣中的信件。这些告密信为他提供了许多重要的线索，使她对敌对者的动向了如指掌。她十分感谢这些告密者，不论这些人的出身和资历如何，武曌一律破格提拔。

武曌虽然刚强坚毅，深谋大略，但她毕竟是个女人，一个难得正名的掌权者，她面对的是众多的、或明或暗的敌手。为了巩固自己的地位，多年来她一直在不满荆棘的政治斗争中寻求依靠。现在随着告密之门的打开，她终于寻找到了那股可以让她继续打击异己的强大力量。

于是，一股新兴力量产生了，这些人专管告密之事，并在武曌的授权下，用非常残忍的手段帮助武曌镇压异己，她们是武曌手中的刀斧，凭借这柄刀斧，武曌让敌对者更加闻风丧胆！

这股力量的名字叫酷吏！

1、酷吏的春天

武曌时代的酷吏们都是些龌龊小人和无赖之徒，为了自己的功名利禄和显赫地位，以告密为己任，主动向武曌投靠。这是一群政治投机者，同时也是武曌对付政敌的有力工具。

这群被利用的工具常常是互相帮助，一同行动，以搞臭太后的政敌为荣，他们每寻找到一个目标，便立即捏造出统一的理由，同时让很多酷吏一齐告发，让被诬告者百口莫辩，而武曌对酷吏们的揭发坚信不疑，特地在洛阳丽景门设置了一个审判机构——推事院，也叫新

开狱。

凡是进了新开狱的人，基本上是十死无生！

因为在这里，酷吏们的审判手段就是严刑逼供，新开狱里仅是为犯人准备的枷就有十套，酷吏们将这十套枷锁分别起了十个名字，一曰定百脉；二曰喘不得；三曰突地吼；四曰著即承；五曰失魂魄；六曰实同反、七曰反事实；八曰死猪愁；九曰求即死；十曰求破家；

仅是听到这些枷名足以令人为之胆寒。

除此之外，酷吏们的刑罚手段也是名目繁多、花样百出。例如将犯人的手足捆绑在一根横木上旋转，名曰“凤凰展翅”。又如将绳索捆住犯人的腰，然后再把套在脖子上的枷向前牵引，名曰“驴狗拔獠”，有的让犯人立在高木之上，牵着枷往后拽，叫做“玉女登梯”；有的几天几夜不给犯人吃东西，昼夜进行逼供，兵连续不断地摇晃犯人的身体，不让睡觉，这叫做“宿囚”；更有甚者将铁笼套在犯人的头上，再一个一个地加楔子，直到脑浆迸裂，名叫“狱持”；把犯人放在瓮里，禁止饮食，并用火在四周烘烤，犯人惨叫不止。

总之一句话，来到新开狱，你就只能在死法儿上进行选择，除此之外无它。

武曌对于酷吏们的做法是鼎力支持，并多次加以赏赐，这更增强了酷吏们做好严刑逼供工作的动力，在那个特殊的时代，很多人争相效仿，所以酷吏们越来越多，接下来我们介绍一下武曌统治之下即位比较知名的酷吏。

第一个人：索元礼。

索元礼是个胡人，在当时来讲一个外国人不远万里来到中国从事伟大的刑讯逼供工作，也算是具有国际主义精神了。顺便说一句，索元礼是武曌的面首薛怀义的干爹（关于面首问题我在后边会详细讲述）。索元礼经干儿子推荐入宫后，便以告密之事为进身之阶，尤其在徐敬业兵败后，武曌极力清除其余党之时，索元礼充分揣摩武曌的

心思，率先上书告密。被武曌提拔为游击将军。

索元礼生性残忍，上边提到的“狱持”和“宿囚”之刑便是其创意。索元礼的出现是酷吏时代到来的标志，堪称“酷吏第一人”，他经手的第一个案子就是审讯为徐敬业制造过兵器的鱼保家（告密匪的设计制作也是其创意），当时鱼保家死活不肯承认，索元礼便大喝一声“来呀！取我的铁笼子来”，准备套在鱼保家的脑袋上，结果吓得鱼宝家赶紧招供，不久被判斩首。

而“来呀！取我的铁笼子来！”这句话，自此也成为索元礼的口头禅。

第二个人：来俊臣。

来俊臣，雍州万年（今陕西西安）人，父亲来操是个赌徒，曾经和乡人蔡本的妻子通奸，后来赢了蔡本很多钱，蔡本因为还不起，所以用妻子还赌送给了来操。当时蔡妻已经身怀有孕，到了来操家后，不久便生下了来俊臣，所以来俊臣的生身之父其实是蔡本。

出身无赖世家的来俊臣能够留下千古骂名，也算是对得起生身之父了。其性情的凶险程度比来索元礼有过之而无不及，是个典型的迫害狂，被他定罪冤杀的有一千多家，按当时一人治罪牵连几十人或上百人的情况来推算，被他冤杀的有几万到十几万人。

除了打击异己之外，他还有一个恶癖，那就是以霸占别人的妻子为荣，这一点他倒是深得养父的遗传。别人妻子有漂亮的他都千方百计地夺取，惯用的手法是指使别人罗织罪名上告，然后他便采用酷刑迫使别人认罪。《历代通鉴》中记载，自宰相以下，来俊臣都登记姓名按顺序夺取他们的妻妾。他还厚颜无耻地说自己采花求色之才可比石勒。

和索元礼“酷吏资质”相比，来俊臣虽然资历稍浅，但对于当时酷吏政治的“贡献”却大于索元礼，其标志就是他和当时的另一个酷吏万国俊合著了一套刑讯逼供的教材，取名《罗织经》。

这是一部专门讲罗织罪名、角谋斗智、构人以罪、兼且整人治人的“愤书”，在我看来是来俊臣变态心理的产物，传说武曌看后也很感叹，她说：“如此心机，朕亦未必过也”！台湾学者柏杨先生在注疏《资治通鉴》时，对此书作过这样的评价：“武周王朝，在历史上出现短短十六年，对人类文化最大的贡献，就是一部《罗织经》。”

来俊臣由于身世不明，他的心中始终有阴影，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渐演变成一种病态心理，最终导致人格扭曲。具体表现就是利用武曌打击异己的机会，成为一名俯首帖耳的酷吏，通过实施酷刑，去发泄报复的快感，上述的很多种刑罚手段都出自于来俊臣的创意。

酷刑之下，多有冤魂，热衷酷刑的人，则是人格恶劣的小人，丧失人性的恶人，心理变态的病人。

第三个人：周兴。

周兴，雍州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年少时明习法律，为尚书省都事。和索元礼、来俊臣比起来，周兴倒是法律专业出身。他之所以能够得到武曌的信任，是因为曾经上疏要求取消李唐宗室的皇族身份，被擢任尚书左丞。周兴的狠劲儿丝毫不亚于索元礼、来俊臣，据说被他冤杀的人少说也有几千人，而且很多都是功臣名将。

垂拱四年(688年)，太子通事舍人郝象乾被家奴诬告，武曌让周兴审讯，最后将其判诛灭家族。周兴与宰相魏玄同有私怨，便在永昌元年(689年)闰九月，向武则天诬奏魏玄同曾说：“太后老矣，需复皇嗣。”武则天闻言大怒，即赐死于家。同年十月，周兴等又诬告右卫大将军黑齿常之(百济人)与右鹰扬将军赵怀节等人谋反，下狱后受不了酷刑，被迫自杀。史称：“屡决制狱，文深峭，妄杀数千人”。

上边提到的把犯人装在瓮里用火烤的刑罚就出自周兴的创意，不过让他意想不到的是，他的这个刑罚创意，最后的实践者居然是他自己。

通过上边介绍的三个知名酷吏，你应该明白酷吏在当时的身份是

什么，那就是合法的杀人者，而且时毫无顾忌的杀人者。这是一批毫无治国才能的官员，但对于武曌来讲，却是最实用的官员。

正所谓：有用即真理！

不过武曌和酷吏们完全是一种利用关系，酷吏政治是武曌时代的特殊产物，是这个强势女人与政敌斗争中产生的畸形儿。

不过我们也可以理解，权利斗争本来就是残酷的、血腥的，双方都要用最残忍、最有力的手段致对方于死地，武曌利用酷吏其实是在险境中采取的一种强硬措施。后来的事实证明，武曌利用酷吏完全是权宜之计，待他的权位稳固之时，待这些鹰犬们完成了自己的使命，便一个个地向着武曌为他们安排好的归宿走去。

他们的结局只有一个——死！

2、皇族大反叛

目前酷吏们依然是春风得意，武曌这个强势太后的支持使他们如鱼得水，当然最终的受益者还是武曌，在放倒一个又一个地政敌之后，武曌越来越渴望最高权力的象征——加冕称帝！

虽然在此之前，武曌实际上已经有了皇帝的权利，但如果不称帝，就不代表自己是君临天下的君主，武曌明白实现称帝这个关键步骤必须要循序渐进的进行，首先的一步便是制造舆论。

垂拱四年（688年）四月，武曌让侄子武承嗣指使雍州人唐同泰拿着一块有“圣母降临人间，帝业永远昌盛”字样的紫石进宫面献武曌，说是在洛水边得到的。显然这是武曌制造舆论的一种方式，唐同泰虽然是个普通不能再普通的百姓，但只有这样身份的人忽然之间进献一块带有上天启示的“奇石”，才能说明问题。

武曌对于唐同泰进献“奇石”大喜过望，立即将“奇石”命名为“宝

图”，同时决定选个良辰吉日要亲自祭拜洛水。

当然她并没有忘记让所有的朝臣、各地方官、李唐宗室诸王、各州都督等相关人员一同随行，武曌命令这些人在前往洛水祭拜的前十天务必在洛阳城外集合完毕。

就是这样的一个决定，让李唐宗室诸王的部分成员感受到了强烈的恐惧。

宗室诸王是李唐王朝的忠实守护者，武曌对他们早有戒心，早在徐敬业叛乱的时候，武曌就曾经派人监视过诸王的一举一动，因为她明白宗室诸王是永远不可能和自己站在同一战线的，而且随着政敌一个个地接连倒下，未来自己最大的阻碍就是这些宗室诸王。

武曌明白这个道理，诸王同样明白。

在诸多王室成员中，其中有很多平庸之辈，但也有很多才能之士，例如高祖李渊第十一子韩王李元嘉、十四子霍王李元轨、太宗李世民第八子越王李贞、第十子纪王李慎以及李贞长子琅琊王李冲等；

上述诸人是宗室诸王的佼佼者，同样也是很长时间以来武曌重点防范的对象，当武曌将政敌一个个扳倒的时候，事实上这些王室成员也在暗中互相串联，准备在合适的时机将武曌一举拿下。

这次武曌要祭拜洛水，召集所有人提前十天在洛阳集合，在诸王看来这是武曌想要一网打尽他们，或许先前他们暗中串联，早已经被那些告密者传到了武曌的耳朵里。

诸王并不十分清楚武曌这次祭拜洛水的真正动机，为了自保他们相约在武曌祭拜洛水之前共同举事，推翻武曌，夺回李唐皇室应有的权利。

于是，即徐敬业叛乱后，又一场诸王叛乱开始了。

这场叛乱由一封书信开始。

垂拱四年（688年）四月，韩王李元嘉的儿子通州刺史李撰给越王李贞写了这样一封信：

“内人病浸重，当速疗之，若至今冬，恐成痼疾。”

信上只有这短短的几句话，表面上似乎是李撰再说自己妻子的病应该尽快治疗，但事实上这封信所写的都是暗语，真正的意思是：我们的情况越来越不妙，应该尽早想办法，否则必将成为武曌下一个清除的对象。

应该说李撰的信写的很有预见性，而且也很有蛊惑性。恰巧在这之后不久武曌又下令让诸王前往洛阳新建成的明堂，在那里举行祭祀先王的大礼，综合前边的祭拜洛水事件，李撰的这封蛊惑人心的信件一时间让诸王大为惶恐。

李撰就是这样抓住有利时机，决定运用手段煽动诸王联手叛乱。

李撰首先假造一封皇帝玺书，密送和他关系甚密的琅琊王李冲，大意是现在皇帝被囚，希望诸王发兵相救。李撰之所以要首先煽动李冲，除了他和李冲的关系非同一般之外，还因为李冲在诸王中反对武曌最激烈的人，可以说是久有异志。

李冲在得到假玺书之后，大喜过望，于是便又伪造了一封玺书，大意是：太后欲倾覆李家天下，移国祚于武氏。李冲将这封假玺书连同李撰那封一齐遍传诸王。并特别告知李元嘉、李贞、李慎等人，与他们约定各自起兵，最终会师洛阳。

事实上，李冲的想法有些简单，因为当时他不可能摸透诸王的真正想法，有的人信誓旦旦，但真的需要将脑袋绑在裤腰带上的造反事业，很多人会就此退缩。

不能说是谁的错，人性使然！

李冲的名字正像他的名字那样，实在是很有冲劲儿，在没有和诸王明确很多事宜的情况，仓促招募的五千余人，天真的李冲认为诸王

都是李唐皇室的子孙，而且已经约定好共同起事，只要他率先振臂一呼，肯定会四方响应，急切求胜心切的他不等诸王做出任何反应，便贸然在博州起兵。

但是当他起兵之后，忽然发现往前冲的只有他自己！

真正与他站在同一战线的是自己的父亲李贞。

打虎亲兄弟，上阵父子兵！此言非虚！

3、短命的匡复

目前只有李贞和李冲起兵，其他诸王全都持观望态度，由于贞何李冲当时也不在一地，所以彼此之间的联系也并不畅通，两路兵马看似声势浩大，事实上完全是纸老虎。

我们先说李冲！

李冲起兵后准备先攻取武水县作为根据地，然后渡过黄河攻打济州。武水县是个不大的县城，县令郭务悌自知难以抵挡李冲的大军，便向不远处的魏州莘县县令马玄素求救。

马玄素在接到求救信后不敢怠慢，急忙率领仅有的一千七百人前往五水救援，他本意是想在半路上截杀李冲的大军，但是又担心由于兵力过少不能对抗，所以便率军急速直入武水城，与郭务悌合兵一处，然后关闭城门准备死守。

连同马玄素的一千七百人，武水城的防守兵力达到将近四千人，而且在郭务悌和马玄素的动员下，除了士兵之外，城中的百姓全都参与守城任务，青壮年男子协助士兵作战，除了老弱病残，所有人全都充当搬运工，加固城墙。

此刻武水城已经笼罩在紧张的战争氛围之中，士兵们在每一处垛口用警惕的眼神注视着城外的一切。

而很快李冲率领着大军来到武水县城。在李冲看来，武水县地少人稀，应该不会遇到强烈的抵抗，于是没让大军做任何战前准备，就下令士兵攻城。

一次攻击，失败！

两次攻击，还是失败！

三次攻击，依然失败！

李冲郁闷了！他万万没有想到自己起兵的第一仗居然会是这样的开头，连一个小小的武水县都攻不下来，前边那么多重镇，还怎么去攻克。

作为主帅的李冲明白，此时是考验自己智慧的时刻，在几次强攻不利后，他想到了火攻。当时由于刮的是南风，李冲打算借助风势，火烧武水县南门，进而乘火势突入城中。

应该说火攻的确是个不错的选择，当时火攻的条件已经具备。可是上天却没有帮助李冲实现火攻的愿望。

就在他命士兵点燃柴草车，冲向南门的时候，风向忽然改变了，南风变成了北风。士兵们推着柴草车还没到南门，柴草已经烧得精光，不仅南门的木板完好无损，而且李冲的很多士兵被灼伤。

此时，李冲简直是欲哭无泪，随着火攻的失败，军中士气还是低落下来。不过如果此时李冲能够凝聚人心，或许还可再战。但是他却犯了一个愚蠢的错误，正是这个错误导致了最终的失败。

在李冲起兵的时候，有个叫董玄寂的人曾经私下说：琅琊王现在这样做是反叛，属于大逆不道。当时李冲由于急忙进兵武水县，所以无暇处置。此时随着攻城的失败，李冲固执的认为是董玄寂涣散了军心，所以他当着士兵的面，砍下了董玄寂的头，李冲的想法很简单，就是企图以此来警告那些想要临阵退缩的人。

显然，他忽略的一个很关键的问题，正像董玄寂说的那样，他现在的身份是叛乱者，如果出兵顺利，尚且会赢得人心，而一般不顺利，很多人就会开始想后路。

一个反贼还这么强势，老子不干了！

于是很多本来就不愿意参战的士兵开始动摇了，他们在一天夜里趁着李冲熟睡之际，成群结伙的逃离了军营。就这样仓促组建起来的部队一下子如鸟兽散。

五千兵马顷刻间化为乌有，当李冲早上醒来之际，只剩下几个贴身家僮站在身边。李冲无奈之下，心灰意冷的返回了博州城。此时博州城的士兵已经知道了李冲是假造玺书，自感被愚弄的士兵们假意迎接李冲进城，然后称其不被将他杀死。

后来朝廷前来平叛的左金吾将军丘神勣来到博州后，亲自割下了李冲的首级，派人送到武曌那里邀功请赏。

李冲从起兵到失败仅仅七天，匆匆起兵，草草收场！

说完李冲，我们再来说说他的父亲，时任豫州刺史的越王李贞。

李冲起兵时，本来和诸王已经约定共同起事，但当他起兵后，竟然没有响应者，作为李冲的父亲看到此种情景，当然不能袖手旁观。

李冲攻打武水县时，李贞首先攻打蔡县，他的想法是渡过黄河后和父子二人合兵一处共同攻打济州。

可是就在李贞正要攻打蔡县时，忽然传来了李冲兵败的消息，这一下李贞没了主意，究竟是继续干下去？还是迷途知返？这是个问题。

在综合考虑当前局势后，李贞决定解散部队，只身前往洛阳向武曌负荆请罪，却被赶来相助的新蔡县令傅延庆制止。

傅延庆的理由很简单：造反的行为已经属实，以武曌的性格怎么

可能会宽恕呢？

为今之计只有拼死一战！

在傅延庆的鼓动下，李贞重拾信心。为了号召和鼓励大家，他对士兵谎称儿子李冲已经攻破了魏、相二州，已经聚集兵马20万人。然后他又征召所属县的兵马七千人，加上傅延庆带来的两千人，共计将近一万余人部署成五个方阵营。

不可否认，李贞做的很有声势，但战场上只有声势是远远不够的，关键是士兵的意愿和综合战斗力，纵观李贞的这一万人马，大多数都不是发自内心参战的，所以当朝廷左韬卫大将军麴崇裕率领十万大军前来平叛时，问题就出来了。

首先是人心惶惶！然后是乱作一团！

麴崇裕的十万大军基本上没费什么力气，就攻破了蔡州城。

和儿子李冲的下场比起来，李贞或许更加悲惨，因为他的家庭成员一个没有留下。

在城陷后，李贞觉得大势已去，首先服毒自尽，然后小儿子李规勒死母亲后，自杀身亡，女儿和女婿也全都自缢身亡，麴崇裕入城后割下李贞一家所有人的首级，和丘神勣一样，回到洛阳邀功请赏。

李贞从起兵到失败仅仅比儿子李冲多了十四天，和徐敬业叛乱一样他们尽管打出了匡复李唐的称号，但事实上并没有得到人心，从另一个侧面也可以看出，当时社会的普通阶层，对于武曌的当权并不反感，甚至可以说已经把她当成了李唐王朝的代表。

从这一点来讲，运用很学术的一句话来解释就是：武曌当权完全符合当时历史发展的潮流！

4、血腥清洗

叛乱已经平定，但事情远没有结束。

一场穷追诸王叛乱余党的捕杀就此开始，一场此对李唐宗室进行大规模的清洗即将来临。

在赵崇裕将李贞的首级送到洛阳的转天，武曌就命令监察御史苏珣调查这场叛乱诸王是否暗中有串联。苏珣秉公办事，经过调查后没有什么证据，所以如实复命。

苏珣是个耿直的好官员，面对苏珣的复命，武曌找不出什么理由指责苏珣。但对于武曌来讲，苏珣实在是个死脑筋。因此在苏珣没有充分理解自己意图的前提下，武曌想到了那些酷吏。

经过反复思考后，武曌决定将这个案子交给周兴办理。

前边我们介绍过周兴的为人，嗜杀是周兴的本性，对于此类案件，周兴犹如猫嗅到了鱼腥。很快他施展起了罗致罪名的本领，没过多久便捏造出了诸王暗中串联的证据，将李元嘉、李撰等人全都抓捕起来，逼令其自杀。

受到这次叛乱牵连的李唐宗室成员和相关官员有：

鲁王李灵夔（李渊第十九子）、常乐长公主（李渊第七女）、霍王李元轨（李渊第十四子）、李元轨之子江都王李绪、虢王李凤（李治之子）、李凤之子李融、纪王李慎（李世民第十子）、济州刺史薛颢、其弟薛绪、薛绍；

这些人在周兴的精心“照料”下，或被当时处死，或被杖责流放，即使是当时不死，到了流放地也是莫名其妙地死去。

面对上述这一连串的名单，武曌对周兴高效率的办案，深表满意。但同时对于各地方是否还有诸王的余党，她也深表怀疑。

为了充分利用这次诸王叛乱的由头，借此彻底击垮李唐宗室，为自己登上权力的顶峰铺平道路，武曌决定派人到各地方继续追查诸王

的余党，但她也意识到已经除掉了这么多宗室成员，目前其他宗室成员肯定是人心惶惶，如果继续任用那些酷吏来办这些事情，搞不好会出乱子，所以当前他需要一个能够维护稳定的人来替自己办这件事。

谁是合适的人选呢？

答：时任文昌左丞的狄仁杰！

狄仁杰，字怀英，并州太原人。博通经史。贞观年间经工部尚书阎立本推荐，被任命为并州都督府法曹，高宗仪凤年间升任大理丞，在任期间公正的处理了很多积案，判决了大量的积压案件，涉及人数达1万余人，其中没有一人再上诉伸冤，其处事公正可见一斑。狄仁杰也由此在名声渐盛。

李治死后，狄仁杰继续受到武曌的重用，在经过短暂的宁州刺史经历后，升为冬官（工部）侍郎，充江南巡抚使。在当地狄仁杰针对当时吴、楚多淫祠的弊俗，依然拒绝了当地官员的贿赂，奏请焚毁祠庙1700余所，唯留夏禹、吴太伯、季札、伍员四祠。

狄仁杰以断案公正和敢于进谏出名，在那个万恶的封建社会中，能够做到这两点需要的是高尚的道德，而之所以李治和武曌同时重用他，也是看出了狄仁杰是个道德高尚的人。

巩固权力可以需要酷吏那样的嗜血残暴，但治国却需要“圣人无常心，以百姓心为心”的品德高尚官员，在这一点上武曌并不糊涂。

当即武曌任命狄仁杰接替李贞豫州刺史的职务，前往豫州追查李贞的余党。

在接到命令后，狄仁杰颇感棘手！

狄仁杰的心始终很纠结，作为李唐王朝的忠诚官员，狄仁杰对于李唐宗室成员的遭遇很是同情，但他现在所处的朝廷局势，又迫使他必须执行命令，两难之间的狄仁杰就这样踏上了前往豫州的路。

前方路途漫漫，豫州将是他入仕以来以来面临的第一此重大考验！

当狄仁杰到达豫州时，领兵在豫州平叛的宰相张光弼已经拘捕了六、七百家人，并准备将五千余人的财物没入官府，而且朝廷派来掌管刑狱的官署刑寺催促张光弼赶快处斩这六、七百家人。

如果不是狄仁杰及时来到豫州，相信很多无辜的人早已经是人同样落地。面对如此情况，狄仁杰冒着风险下令将这六、七百家的人全部去掉枷锁，并同时起草奏章，飞报武曩。

为了能够打动武曩，狄仁杰在奏章中表达了自己恳切的态度，他说现在豫州已经成了万众瞩目的地方，目前这里关押了很多，但很多却不是李贞的同党。请求太后释放这些人。现在自己上报奏章，好像是替叛逆申辩，事实上是为了太后打算，如果自己沉默不语，一旦处斩了这些人，会失去民心。

不久，狄仁杰接到了复旨，武曩命令将这些人免去死罪，发配充军。

狄仁杰以一己之力，挽救了众多性命。但同时他也得罪了张光辅。

张光弼本来想借助处斩六、七百家人，然后上报武曩说全都是李贞的同党来邀功请赏，没想到却被不知深浅的狄仁杰坏了好事。

而且狄仁杰到达豫州时，张光弼作为平叛大元帅依然驻守在豫州，他的部下依仗平叛有功，大肆搜刮民财。狄仁杰到来后坚决制止，由此便引起了张光辅部下的强烈不满，他们在张光弼面前大肆诋毁狄仁杰。加上狄仁杰这一次坏了张光辅的好事，所以张光辅决定找狄仁杰问个明白。

“我现在是平叛的元帅，你不过是一州的刺史，怎么么如此轻视我？”张光弼质问道。

狄仁杰毫不退缩，不卑不亢说道：“作乱河南的只有李贞，现在李贞已死，难道还要再生出一万个李贞吗？”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显然，张光弼听出了狄仁杰的弦外之音。

“公率军平叛，现在叛乱已平，公居然不停止杀伐，反而纵兵暴掠，这难道不是又出现了一万个李贞吗？只怕这样会引起民愤，我奉命前来豫州是为了稳定大局，如果我现在手中有尚方宝剑，斩了你我也不后悔！”狄仁杰说完，狠狠的瞪着张光弼。

“狄仁杰！你记住你今天说过的话，你会后悔的！”张光辅大胜说道，说完头也不回的走了。

数日后，狄仁杰接到圣旨，说他违抗圣命，被迁为复州刺史，不久被贬为洛州司马，谁都知道这是张光弼进了谗言。

狄仁杰公正治案，心中磊落光明，使数千人免受屠戮之灾，虽被贬官，但他依然不后悔，因为他知道在这个世界上什么都可以抛弃，唯有两样东西不能丢。

理想和良知！

此时身在洛州的狄仁杰依然没有放弃自己的理想，作为李唐王朝的忠诚官员，未来他要用自己独特的方式，完成李唐王朝再生的职责。

后来的事实证明，上天终于让他如愿以偿。

5、舆论很给力

李唐宗室成员该杀的杀，该流放的流放，叛乱已经过去，武曌的心总算安定下来。当然她并没有忘记半年多前计划的那件事——祭拜洛水。

垂拱四年（688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武曌率领着一支浩浩荡荡的队伍前往洛水，漫长的队伍中有久未谋面皇帝李旦、皇太子李成器以及文武百官和四夷酋长。队伍中各色的鸾卫仪仗让人目不暇接，各种羽扇、团扇、遮天蔽日，车辆、乘马、鼓吹、侍卫、宫娥身着鲜艳的服装组成一组色彩斑斓的人流，绵延数里，引来了众多百姓围观，可谓是盛况空前。

洛水岸边，已经建起了一座高达的祭坛，坛上设立洛水神像。礼设之时，乐歌《昭和》声起：

九玄眷命，

三圣基隆，

奉承先旨，

明台毕功。

宗祠殿敬，

冀表深衷。

用昌帝业，

式搏淳风。

《昭和》乐后是《致和》乐：

神功不测兮运阴阳，

包藏万宇兮孕八荒。

天符既出兮帝业昌，

愿临朝祠兮降祯祥。

在一片气势恢宏的乐声中，武曌在众人的拥护下一直至坛前下

輿，稍事休息后，便由宫娥彩女簇拥着徐步登坛，李旦和太子李成器随行而上，文武百官分左右立于坛下。

站在祭坛上的武曌忽然感受到了自己的渺小，虽然她明知道这一切不过是自己的精心安排，但是当她身处这种颇有些神秘色彩的氛围中，竟然有些真的相信这是上天的启示。

武曌在宫娥的搀扶下缓缓的跪了下去，向着洛水神像拜了三拜。

此时《显和》歌声起：

菲躬承睿颜，

薄德忝坤仪。

乾乾尊后命，

翼翼奉先规。

抚俗勤虽切。

还淳化尚亏，

未能弘至道，

何以契明祇。

祭拜洛水神像后，便是受图仪式。武曌面对着神像并没有起身，她要用最虔诚的态度，完成整个拜洛受图地仪式。

在受图之前，宣祝官首先宣读祭文，接着将案上的“天授圣图”（刻着字的那块石头），恭敬的捧在手心，然后移置新建造的受图亭中。

至此拜洛受图仪式算是礼成。

拜洛受图仪式是武曌为自己通往最高权力制造的第一种舆论手

段，从整个效果来看达到了武曌想要的目的。因为仪式过后，“天授圣图”成了朝野上下议论的话题，种种离奇的传闻，蛊惑人心的说教，编织成一张神秘的，具有非凡控制力的大网。在这张网的笼罩下，人们的意识开始出现了一些奇异的改变，当皇帝不仅是男人们的事儿，女人照样可以穿龙袍，戴皇冠。

因为这是天意，所谓天意就是天然合理！

武曌满意至极，但她觉得似乎还缺点什么。在她看来制造天意的舆论远远不够，她还需要借助一量，来彻底转变所有人的观念。

这种力量的名字叫佛旨！

笃信佛教的武曌当然不会错过这种手段。不过在武曌付诸行动之前，有人猜到了她的意图。

领导身边总是不缺乏一帮时常揣摩领导意图的人。

永昌元年（689年）七月，有法明等十余名僧人联名想武曌进献了一部《大云经》，据传这部经书是后凉时期昙无讖所译，僧人们之所以要向武曌进献这部经书，是因为其内容有两段经文谈到了女人当皇帝的事情。

限于篇幅所限，我就不把原文罗列出来了。大意就是女人做皇帝不是个新鲜事儿，佛经上就有。而且女人不仅可以当皇帝还可以成佛。

《大云经》的进献终于让武曌从佛那里曌到了女人做皇帝的依据，为了感谢那九位僧人，武曌对他们大加封赏，其位之尊据说可以与当朝三品官员相比。后来在天授元年（690年）下令在各州都要建立大云寺，各寺都要珍藏一部《大云经》。

既得“天意”，又领“佛旨”，武曌的两种制造舆论的手段，不经意间改变着所有人的观念，而武曌登基当女皇不过只是时间问题。

6、君临天下

用两种手段手段制造舆论，并取得不错的效果让武曌看到了登基的希望，现在只差一招——捧臭脚。

大家应该还记得70多年前，李渊登基的时候，裴寂当时是在怎样做的，他不仅率领群臣上表请求李渊立即登基，而且在登基大典上，为群臣做了表率，第一个跪了下去。如今武曌也同样需要这样的人来为自己登基铺路。

很快，这样的人也出现了。

载初元年（690年）九月，侍御史傅游艺率领关中百姓九百多人到宫中上疏，请求武曌改唐为周，之所以要以“周”为国号，是因为武曌看到《周书》中有《武成》一篇，与她自己的姓氏相吻合，所以就视为祥瑞，下令遵照周朝的历法，改永昌元年十一月为正月，这是唐朝使用周朝正月的开始。

傅游艺率领这九百人在宫门前集体请愿，高声呼喊让武曌立即登基，而且他写的上表言辞华美，对武曌极尽恭维，说武曌乃千古一人（这倒是实话），古往今来任何贤明的皇帝也不可与之相比，李唐气数已尽，应该速革唐命，上应天意，下顺民愿。

傅游艺是个典型的投机分子，不过他的表现立即得到了武曌赞扬和奖赏，因此在那段日子里，效仿傅游艺成了一种时尚。朝臣们争相效仿，文武百官、皇室宗亲、远近百姓、四夷酋长、僧人、道士，总之一句话是个人就都到皇宫门口进行请愿，一时间人们仿佛看到了这是一种低投入，高回报的发家致富的捷径。

那些日子，武曌在听人汇报说宫外请愿的人络绎不绝，她踌躇满志，意气风发，全然不像一个六七十岁的老人，她高兴的看到天意、佛旨昭然，民心、民意笃诚，登基称帝的时机已经到来。她要建立自己为天子的新王朝，既不沿袭李唐的旧制，也不效仿古代的模式，她

要清除李唐的旧迹，重新在这个属于自己的帝国打上武氏烙印，她要世人宣示，这是她武曌的新王朝，一个女人坐天下的史无前例的国度。

在这种思想支配下，她批准了群臣的要求，计划在明堂举行登基大典！

明堂，一座矗立于洛阳乾元殿基址上宏伟而高大的建筑物。明堂是自古以来各个朝代发布政令、祭祀天地的地方，是古代国家的政治中心，唐朝建国以来，唐太宗李世民和高宗李治都十分重视明堂的建设。到了武曌这里，新改建的明堂具有独特的艺术风格。

这座明堂共分三层，整个建筑高大一百余米，四周用镶金装饰，在阳光下闪闪发光，人们数十里外即可望见。武曌因其宏伟、富丽、绚烂夺目，所以称之为“万象神宫”。

这么一座宏伟瑰丽的神宫，武曌要让它成为自己登基称帝的见证！

天授元年（690年）九月十九日，清晨。

这是大唐王朝的历史值得特别描写的一笔，甚至是中国历史值得浓重描写的一笔，因为在这一天中国历史上唯一的一位女皇即将登上皇帝的宝座。

五更过时，皇宫大门开启，百官相继进入，各依据序列排好，等待禁门开启后入朝。不多时，禁门开启，文武百官依次进入。此时明堂已是守卫森严，武曌在羽扇的屏障下端正坐在明堂之上。仔细看上去，武曌是经过精心梳妆的，头戴朱红花冠，身穿黄色龙纹长袍，佩十三环金玉革带，脸上神采奕奕俯视着堂下所有人。

文武百官安品级排列两厢后，只听见三声炮响，十二面金鼓齐鸣，女皇登基大典宣告开始。

宣祝官首先宣读新皇帝即位的诏书，然后宣布改唐为周，改元

为“天授”，正应天意授予之意。紧接着，献上皇帝宝玺，然后高呼“拜贺”后，文武百官、皇室宗亲、四夷酋长依次向女皇拜贺，当所有人用虔诚恭敬的态度向女皇行过大礼时，武曌脸上的笑容是那样的灿烂。

典礼结束后，武曌下诏书宣布大赦天下，全国大宴七天，并加自己为圣神皇帝，降皇帝为皇嗣。当然武曌并没有忘记带领民众为自己登基请愿的傅游艺，武曌将他由侍御使（从六品下）提拔为给事中（正五品上），继而又任命为鸾台侍郎，加以同平章事的官职。

傅游艺以一个投机者的身份，抓住武曌即将登基的有利时间，终于跻身宰相之列，比起那些在基层埋头苦干，多年熬资历被提拔起来的宰相们相比，傅游艺的成功向我们说明了一个恒古不变的道理：吧唧领导是想获得提拔必不可少的功课。

可惜，傅游艺好景不长，一年后被人告发心怀不轨而下狱，最终因为郁闷而自杀身亡。

大道至行，心正乃其根本！

六十七岁的武曌那些日子处在极度兴奋中，她像是年轻了许多，这些年来她本来是很少饮酒和观看歌舞的，而此时她完全呈现出了一种陶醉在歌舞美酒的状态中。

仔细想想也可以理解，从29岁由感业寺第二次进宫后，近四十年来，她没有支援，没有照应，独自一人在宫廷的险恶的政治环境中奋斗，饱尝苦难，历尽艰辛。为了实现心中的理想，她运筹帷幄，机关算尽，不知闯过了多少风险，战胜了多少劲敌。宫廷的残酷斗争据不亚于战场上的刀光剑影和嗜血的厮杀。

如今在即将接近古稀之年，武曌成功了，她不再是一个没有正名的帝国皇帝，而已经是名正言顺的武氏女皇，是自古以来唯一的女皇。在男尊女卑的社会里，作为一个女人登上了皇帝宝座，仅此一点就足以光耀千古！

在一片歌舞声中，武曌凝视着明堂下的一切，虽然她始终陶醉在

歌舞声中，但是她并没有得意忘形。

现在，仅仅是个开始。

我知道更遥远的路程在等待着我艰难的跋涉，更艰巨的使命在等待我去完成。

皇帝？明君？

我会像太宗李世民那样，将这个帝国的盛世局面延续下去，将贞观精神发扬光大！

第七章 提防 清除

武曌能当上皇帝，对于李唐旧臣来说简直有些不可思议，能够在有生之年，看到女人当皇帝，也算是这辈子开了眼界。因为在这些人的头脑里，“雌代雄鸣则家尽，妇夺夫政则国亡”的儒家古训已经打下了深刻的印记。

大唐是李家的天下，现在李家的儿媳妇当了政，成何体统嘛？

很多人想不通，闷闷不平。于是他们充分发挥书生的攻击策略，明里暗里攻击指责，甚至指桑骂槐。当然武曌能够理解他们，所以只要不出格的行为，武曌基本上是睁只眼闭只眼。因为此时飞彼时，在成功登基后，武曌明白现在的主要任务是和谐与稳定。

要想实现这个目的，有一些事情武曌必须要提防。

当然有一些人必须要清除！

1、牡丹事件与三十六名家

武曌自始至终也没有放松对反对者的提防，在她成功登基的转年便发生了两起密谋推翻武周政权的事件。

先说第一件：牡丹事件。

天授二年（691年）除夕，武曌正在洛阳宫守岁，太监忽然送来一封信，一封未署名的信。信的内容大致是说，武曌以妇人而登大宝，这是亘古未有的事情，古人云：圣主临朝，而今真的应验了，现在上林苑出现了一桩奇事，牡丹像腊梅那样，凌寒傲雪居然开花了，这是新春之时本朝一大奇景，说明天降吉兆，请陛下前往上林苑观

看。

冬天开牡丹花？在忽悠的世界中真的可以无标准。

坦白的讲，有些男子性格的武曌虽然不像很多女人喜爱花草，但对于牡丹花却情有独钟。因为当年在长安武论是宫廷还是民间都以种植和欣赏牡丹为最大爱好。每年的三月十五日，长安满街看牡丹，车马如塞，游人如织。武曌正是受了这种时尚的影响，在洛阳花圃中广植牡丹，花期时节会定期前往观看。

可是现在是隆冬时节，除了腊梅、松树，其他植物基本全都“冬眠”，现在信上却说上林苑牡丹花开，这的确挑起了武曌的好奇心，但多年来练就的明锐洞察力让武曌觉得事有蹊跷。

为什么信中没有署名？

多疑的武曌虽然在乍一看到内容时，心中一振，但经过短暂的思考后，她马上意识到这可能是个阴谋，草木生长都有一定的时令，牡丹怎么会在隆冬时节开花。即使是献媚邀宠，也不至于编个这么低水准的谎言来骗聪明的武曌。

所以结论只有一个：有人可能利用武曌的爱好来诱骗她去上林苑，然后采取阴谋行动。

武曌的判断不无道理，在当权以来，在她的周围始终弥漫着不满和敌对的情绪，虽然经过自己残酷的镇压，徐敬业、诸王叛乱已经平定，但这绝不意味着敌对势力已经甘心于失败，因此武曌不得不防。

因材她暗中派人前往上林苑查看，果然发现牡丹花开是假，由此也印证了武曌的判断是正确的。

在洞悉这个阴谋之后，武曌的额头上浸出了冷汗，她心情沉重的意识到，虽然已经君临天下，但决不可高枕无忧，她必须要打起十二分精神，警惕那些敌对势力的在暗中图谋。

刀绝对不可收鞘！

思虑万千的武曌挥笔写下了一首诗：

明朝游上苑，

火急报春知。

花须连夜发，

莫待晓风吹。

关于这首诗古往今来有不少传说，并且敷衍出许多离奇的故事。事实上，武曌当时做这首诗不过是一道不露声色的密令，其暗含的意思是：明天早上我要到上林苑观赏隆冬花开的牡丹，请将这个消息及时通知禁军卫兵，要连夜做好准备，确保万无一失。

关于“牡丹事件”的元凶及平息过程，史料上没有详细的记载，但本人翻阅诸多史料，还是在《全唐诗》记载这首诗时，有这样一句记载：

“天授二年腊，卿相欲诈称花发，请幸上苑，有所谋也。许之，寻疑有异图，乃遣史宣召云云。”

限于史料，我们不法对这个事件多加描述，但由此也可以证明，武曌后来到达上林苑，由于戒备森严，图谋者并没有得逞，但图谋着究竟是谁，史料记载仅仅说是卿相，说明在武曌登基的最初阶段，朝廷并不安宁，宰相之中依然有武曌的反对者，武曌的皇位并不安稳。

当然，纵观武周政权整个过程，即使是武曌已经当了多年的皇帝后，类似于这样的事件也还是会出现。

第二件事：三十六名家。

“牡丹事件”的七年后，神功元年（697年），“三十六名家”图谋叛乱。

事情的起因是因为一次算命。

箕州刺史刘思礼请术士张憬藏为自己算命，这位张术士为了迎合刘刺史的心里多赚些钱财，便说出了“刺史有贵相，将来一定位至太师”的话。

俗话说的好：色迷看照片儿，倒霉上卦摊儿！

刘思礼听后大喜，在完全没有开动脑筋，仔细思考自己是否有当太师的能力和机遇的情况下，就秘密和洛州的录事参军纂连耀去的联系，准备和他共同起事。

事实证明：找合作者也是门深刻的学问，显然刘思礼同志找的这位录事参军无论是官职和脑系都不是一般的低水准。

因为纂连耀做了件很愚蠢的事儿，四处散布自己有一天命，只要跟着自己干定会得到荣华富贵。

于是，他被人盯上了。

不是一般人，是来俊臣！

结果可想而知，在武曌得到消息后，立即撒开大网 开始了大规模的清洗。神功元年的武曌，那个时候早已经是牢牢掌握大权。她当即命令河内王武懿宗查办此案，武懿宗逮捕刘思礼后，顺藤摸瓜的牵出了时任宰相的李元素、孙元亨及大臣石抱忠、刘奇、周潘等人共计三十六人，这些人全部被灭族。由于这些人出身望族，全都是海内名士。所以称之为“三十六名家”叛乱。

只要对抗女皇，就一定要斩草除根，即使是名士也不例外！

通过上述两次未遂的密谋事件，我们可以看出自裴炎死后，当初的“后权”和“相权”之争，依然余波未平，只是当初双方可能势均力敌，而现在天平则完全倾斜于武曌一头。

2、摆脱危机

武曩始终在提防反对势力，但同样她还要必须维护稳定的局面。虽然她利用酷吏凶狠的镇压了一批又一批的反对者，最终坐稳了女皇的宝座，但在她如愿以偿之后，却又发现酷吏们的诬告和滥杀所造成的民心不稳，是严重制约自己要延续贞观盛世局面的。

她曾经是告密的狂热鼓吹者，虽然告密者让她的敌人一个个的坠入刑网，但同样也使那些酷吏小人投机其间，成为了谋取私利，诬陷好人的工具。这种情况，使武曩目前陷入了一种自己布下的危机之中。

最关键的是当时的告密者已经渗入到了各个层面，就连众多家庭也不能幸免，搞的众多“家贼层出”。

驸马崔宣本来清正耿直之士，当时有人和崔宣的奴婢私通，怕事情泄露，结果将崔家的奴婢偷偷的藏起来，然后诬告说崔宣蓄意谋反，家中奴婢知道崔宣全部的阴谋，崔宣怕阴谋败露，将奴婢杀害，将尸体投进水里。

武曩得到消息后，派御史张行岌调查此案。张行岌是个正直之人，调查了半天也没有找到崔家奴婢的尸体。在复命之后，武曩很不满意，想让来俊臣审理此案。结果张行岌因为害怕来俊臣刑讯逼供将自己牵连进去，便在武曩面前拍胸脯保证十天之内破案。最终在张行岌费劲周折的情况下，才将藏匿崔家奴婢的真凶找了出来。

不仅如此，告密者就连寺庙里的和尚也不放过。

恒州鹿泉寺净满和尚是个德行高深之人，深得方丈的器重，由此也引起了其他僧人的嫉妒，嫉妒他的人为了陷害他，就偷偷地画了一幅画，画中一个和尚拿着弓箭向着一个女人射去，然后携带画卷进宫告密。

显然这幅画的寓意是净满拿着弓箭射武曌，所以当武曌看到这幅画后，立刻大怒，马上命令御使裴怀古调查此事，并叮嘱裴怀古必要时可以先斩后奏，但裴怀古是一个和张行岌一样的人，在经过调查后发现是诬告，所以原原本本的回复了武曌。

当时像崔宣、净满这样的事例还有很多，幸好当时朝廷里还有一批中正不阿的御使，不然的话真不知道那些酷吏会将整个国家污染成什么样。

武曌在坐稳皇帝宝座后，首先面临最大的问题就是酷吏们扰的朝廷乌烟瘴气，显然她所倡导的告密之风，在她消除政敌时，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可是现在告密之风已经构成了严重的不安定因素，作为皇帝武曌显然是不希望皇位处于一种社会危机之中。所以，从天授元年以后，她逐渐认清了现实，渐渐地她开始利用一些手段，让那些告密者失望而回，甚至威信扫地。

长寿元年（692年）五月，武曌佛心笃诚，下令天下人禁止屠杀牲畜。恰在这时右拾遗张德喜得贵子，为了庆贺杀了一只羊宴请同僚，补阙杜素应邀赴宴，但在酒足饭饱后，这位仁兄却向武曌上奏说张德违反女皇禁令，最大恶极。

俗话说：拿了人家的手短，吃了人家的嘴短。显然杜素同志的做法很不仗义。

第二天，武曌将张德召入宫中，询问他杀羊一事，吓得张德连忙叩头，武曌并没有处罚张德，而且在张德临走时，提醒他以后宴请客人一定要看人品，切莫将好饭菜喂到狗肚子里去。

张德临走时，武曌将杜素的告密书信送给了他。

武曌经常利用这种手段让告密者无地自容，但是她明白由于此前自己的纵容，告密之风如果不采取有效的措施加以禁止，仅仅是让告密者出丑是不可能遏制此风的，因为那些告密者基本上全是些利益至上，脸皮至下的主儿。

要想遏止告密之风，必须要有一套循序渐进的方法，首先要做的就是迅速形成一股与告密之风相对抗的“风气”。

这股风气的名字叫秉公之风。

为此武曌开始启用一批刚直不阿的官员来断案，其中重用徐有功是武曌遏止告密之风的标志。

3、三任徐有功

徐有功名宏敏，字有功，因避孝敬皇帝李弘的讳，以字行世。河南济源青龙里人，青年时期举明经及第。历经蒲州司法参军、司刑(大理)寺丞、秋官(刑部)郎中、侍御史、司刑寺少卿等。长期在司法任上，是历史上罕见的一位以死守法的官员。

历数徐有功一生的经历，可以用一个词来形容——三起三落。

因为他经常有一个让皇帝非常不舒服地举动——面折廷争！

早在武曌大肆追捕李贞、李冲的同党时，徐有功就显示出了他那股“牛脾气”，当着众多朝臣和武曌据理力争，要不是武曌钦佩他以死谏言的勇气，和他仅仅是个六品官员的缘故，恐怕早已经是人头落地。

当然即使再爱惜有才之士的领导，对于总不给领导面子的人，仕途道路基本上都会遭受挫折，随着徐有功官职的不断升迁，他的仕途之路开始布满荆棘。

天授元年间，道州刺史李行褒兄弟二人遭到了酷吏的诬告，被判处灭族之罪，时任秋官郎中的徐有功坚决反对这个不合理的判决，结果和顶都上司时任秋官侍郎的周兴吵了起来。

得罪谁不好，偏偏得罪周兴。

周兴的处置方法很简单，密报武曌说徐有功是李贞的同党，建议杀掉。

坦白的讲，武曌对徐有功有欣赏的一面，因为他忠心守法护法而且很有才干，但同时她对徐有功又有不满的情绪，因为徐有功常常不给她面子，阻碍她除尽敌对势力的目的。她对徐有功的态度始终处在这二者的交叉之间。

对于周兴状告徐有功，武曌并没有轻易听信，因为此时她对酷吏们已经怀有一种戒备之心，思虑再三她下诏：“禁止逮捕审讯徐有功，罢免他的官职，削职为民。”徐有功这次与武曌连当面争辩的机会都没有，在家中接旨以后，便被除去了乌纱帽。不过武曌对徐有功还是另眼相看的，如果落到周兴手里。不判死罪也将被打个半死。

这是徐有功仕途道路上第一次被罢官，他本以为这一次将彻底告别官场，但令他想不到的是，仅仅半年后，武曌便再次起用了他。

值得一提的是，二次起用徐有功的时候，正是武曌处置周兴之时，关于周兴同志的事情，我们后边会详细讲到。

重新回到皇城内的徐有功，继续着自己以死护法的事业，没有丝毫的改变，可是长寿二年（693年）间，因为润州刺史窦孝谌妻子庞氏被家中奴婢密报谋反的案件，徐有功又一次遭到了贬黜。

同样，这一次依然是徐有功反对判庞氏死罪，结果被给事中薛永昶诬告为袒护逆党，最初被判为绞刑，失望的徐有功面对人生如此的境遇，叹息的说道：“难道我一人之死，别人就永远不会死了吗？”

说完，在狱中倒头便睡！

对于死刑犯在临死之前的表现，狱卒们很是清楚，基本上不是吓得屁滚尿流，就是痛哭流涕，而徐有功的表现实在有些反常，好奇的狱卒们将这一情况上报给了武曌，而武曌也表现出了极大的好奇心，于是下令召见徐有功。

在朝堂之上，武曌问徐有功说道：“你通常断案错放的人不在少数，你自己说说该怎么定罪呢？”

徐有功缓缓的说道：错放了有罪的人，不过是人臣的小过，而好生恶杀才是圣人的大德。

声音不大，却字字有力。

武曌呆住了，她实在没有想到一个即将走到人生终点的人，说出的话居然如此蕴含哲理，武曌被深深的打动了。

片刻之后，她下令免除庞氏的死刑，同时免去徐有功的死罪，改为废为庶民。

徐有功又一次离开了皇城，这一次他相信自己不可能再回到官场中了，或许长安都要成为自己梦中的记忆。

对于自己的性格，徐有功有着清醒的认识，之所以在那个酷吏横行天下的日子里，他没有随波逐流，是因为他是一个有良心的人，虽然两次被贬，但他始终不后悔。

因为他坚信，自己那弱小的身躯虽然已经远离朝廷，但他那不畏艰险，以死护法的精神，一定会成燎原之势，在那个黑暗的夜里点燃黎明的曙光。

一个徐有功倒下了，千万个徐有功一定会站起来！

事实证明，徐有功的判断是正确的，这一次武曌在有意识的形成“秉公之风”与“告密之风”形成对抗之时，武曌又一次想起了他。

于是，徐有功作为“秉公之风”的旗帜性人物，被武曌再一次推到了前台，这一次这面旗帜没有再次倒下，而是在酷吏们制造种种诬陷冤告中傲然挺立，迎风飘扬。

关于徐有功秉公执法的事例还有很多，他任法官前后执法大案六七百件，救人数以万计。而他既不为己谋利，也不为君主之私欲所动

摇，因为他是一位守正不阿的清官，在他身上也找不到他与案犯有什么特殊关系。

公正、忠诚、无私、才干、勇气，太多太多的词汇可以形容他，“尔所言者私忿，我所守者公法，不可以私害公。”仅凭这句话，徐有功完全可以成为一名优秀法官。

在这个世界上，公法必将战胜私欲！

4、请君入瓮

酷吏政治是武曌当权时的一大政治特色，甚至成了武周政权的代名词。通过前边介绍三任徐有功的事情，相信大家可以清楚的看到，在武周政权时期，除了酷吏之外，还有诸多秉公执法的、有良心的官员，当然他们之所以能够存在，是因为他们背后有一个强大的支持者——武曌！

所以我要说，维护大唐盛世的局面，绝不是仅仅依靠几个酷吏就能实现的，我都能有这样的觉悟，何况是千年以降绝无仅有的女皇武曌。

在重用徐有功等一批秉公执法的官员后，朝廷的的确清新了很多，但武曌明白酷吏一日不除，始终是威胁国家稳定发展的不安定因素，所以在重用一批秉公执法大臣的同时，她决心要对酷吏们施以重拳！

在武曌利用酷吏打倒诸多政敌之后，接下来这些人将成为武曌逐一打击的目标。

正所谓：兔死狗烹！

第一个目标：周兴。

工于心计、心狠手辣的周兴始终充当武曌打击异己的马前卒，自

垂拱年间以来，被他陷害的多达千余人，天官侍郎魏玄同、地官尚书韦方质、左领军将军黑齿常之等一批朝廷重臣全都被他陷害，或贬或杀。

天授元年九月武曌称帝后，周兴便不失时机的上书武曌请求清除李唐皇室的宗正属籍，其为人凶狠狡诈可见一斑。

武曌之所以选择周兴为终结酷吏政治的第一个目标，是因为有人给了她这样的机会。

天授二年（691年）间，左金吾卫将军丘神勣因为与人谋逆，获罪被杀。恰在这时有人上报武曌说周兴曾经与丘神勣同谋，请求朝廷调查此事。

我猜想当时连周兴或许都不会想到，一辈子以诬告别人为专长的他，今天愣是被别人反咬一口，恰恰应了那句话：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

而周兴更不会想到，武曌在得到消息后，居然会派另一个与自己齐名的酷吏来俊臣审理自己，而且审理的方式大大出乎周兴的意料。

相比于周兴而言，我倒是认为来俊臣在审理案件的技巧上更胜周兴。

一个酷吏即将栽在另一个酷吏手里，而且场景很是戏剧化！

这天，来俊臣派人将周兴请到家中饮酒。酒过三巡后，来俊臣装出一副为难的样子对周兴说道：

“兄弟我现在遇到一桩案子，罪犯不肯认罪，大哥你说我该怎么办啊？”

听到来俊臣的提问，周兴抿了口酒，然后有些调侃的说道：“兄弟你是再说笑话吧，就凭你那十号大枷，还怕犯人不认罪？如果真不认罪，那就先把他砍了，然后再立个假案，奏报给女皇不就得了？”周兴

说完，夹了一大口菜放进了自己的嘴里。

面对周兴的回答，来俊臣知道直到现在为止，周兴对于武曌让自己审讯他的事情，还全然蒙在谷里，为了让周兴最终认罪，来俊臣要用一种周兴曾经特有的方式来审理周兴，所以接下来他不慌不忙的为周兴斟上一杯酒，然后开口缓缓说道：

“那十个枷虽然厉害，但对那种死硬的囚徒也无可奈何啊！天底下虽然有不少软骨头，但宁折不弯之人，也大有人在啊，例如郝像贤不就是这样的人吗？”来俊臣说完，瞥了一眼周兴。

提到郝像贤，周兴那频频夹菜的手，霎那间停住了！

郝像贤是大臣郝处俊的孙子，曾经担任过东宫太子舍人，在垂拱四年间，郝像贤的家奴告发他蓄意谋反，这个案子武曌交给了周兴审理，周兴在审讯的过程中，无论动用什么样的刑具，郝像贤就是不招，结果周兴定他灭族之罪。

在行刑的当天，郝像贤破口大骂武曌，并挣扎着夺过街上人的木棒击打行刑人，士兵将他杀死后，武曌下令肢解他的身体，掘起祖坟，毁棺焚尸。

在周兴审理过的无数案件中，郝像贤这桩案子印象是最为深刻的，他自认为这是他接手的最棘手的一桩案子，他曾对郝像贤受刑时的表现为之惊愕，因为在周兴的头脑中，从来都是那些犯人一经酷刑便瘫坐一团，魂飞魄散。但很长时间以来郝像贤那临死时不屈的眼神，始终印刻在周兴的脑海中，并且常常使他感到不安。

每当周兴想起郝像贤时，都会感到毛骨悚然。今天当来俊臣重新提起他时，周兴的心一阵紧缩。

在稍稍平复下情绪后，周兴将杯中酒一饮而尽，像是要把郝像贤的案子忘的一干二净，他挥挥手说：“过去的事不提也罢，郝像贤那么死硬，最后还不是落个粉身碎骨，脖子再硬硬不过钢刀啊！哈哈！”

“嗯！大哥说的极有道理！”来俊臣缓缓说道，沉吟片刻过后，来俊臣冲着周兴神秘的一笑，然后凑近周兴的耳边轻声说道：“大哥是个很有办法的人，那就为老弟出出主意吧！”

或许是周兴过于信任来俊臣，此刻他完全没有意识到危险已向自己袭来，当来俊臣说完后，他完全不假思索的准备说出那个他自认为很高明的审判方法。

周兴将一个空酒壶往桌子上一蹲，然后又把几根筷子摆在酒壶周围，说道：“这酒壶好比一个大瓮，这筷子好比一堆木柴，先把木柴点着，然后嘛……”，说到这里，他停顿了一下，顺手夹起一块肉扔进酒壶内，接着说道：“然后就像这块肉一样，将罪犯放进大瓮里，还怕他们不开口啊！哈哈哈哈哈！”

周兴说完后，疯狂的大笑着，仿佛他是这个世界上最聪明的人，事实证明，人一旦认为自己是天才，往往他已经变成了蠢材。

“哈哈！大哥不愧是高手啊！小弟今天学习了！”来俊臣说完拱手一辑。

“哪里！哪里！兄弟你也不赖吗？哈哈哈哈哈！”周兴的笑声依然不断，甚至有些前仰后合。

“将院内的大瓮抬进来！”在周兴大笑之时，来俊臣收住了笑容。

不一会，手下人将大瓮抬进来放在了来俊臣和周兴面前。

“点火！”来俊臣吩咐道。

当周兴看到火光四起时，他感到有些奇怪，他不明白来俊臣为什么要当着自己的面做这些事情。

即使审讯犯人，也不急于在这一时啊！

“兄弟！你想在这审讯犯人啊！回去再实验吧！”周兴依然和颜悦色的对来俊臣说道。

面对周兴的笑容，来俊臣狡黠地一笑。忽然间他紧紧拉住周兴的手，然后温和的说道：“罪犯远在天边，近在眼前，兄弟我刚才接到密旨，有人密报你和丘神勣通谋，陛下让我审讯你。可是我又怕大哥不招啊，所以就用你交给我的方法试试喽！”

霎那间，周兴呆若木鸡，过了好半天他结结巴巴的说道：“兄弟，别开玩笑啊！我们接……，接……，接着喝酒吧！”

来俊臣依然不失温和的风范，说道：“大哥别执迷不悟了，有圣旨在此，岂是笑谈！”

温和是最顶级的暴力！

在看到来俊臣拿出圣旨的一刹那，周兴顿时如遭五雷轰顶，六神无主的他终于底下了高傲的头颅。

“皇命难违！”

这是来俊臣留给周兴的最后一句话。

在来俊臣的“精心照料”下，周兴被判了死罪，武曌念在他曾经帮助自己搞垮政敌的份上，赦免了他的死罪，改判流放岭南。

天授二年（691年）二月，在流放的路上，周兴被仇家暗杀！

在这个世界上，残忍和杀戮表面看起来很强大，但在正义和公道面前，却显的那么脆弱和无力！

5、致命黑手

在扳倒周兴的同时，另一个知名酷吏索元礼因为收受贿赂被人告发，结果武曌不失时机的将索元礼诛杀，现在时人并称“来索”的酷吏双子星座，只剩下了来俊臣。

在看到与自己齐名的两大酷吏接连落马后，来俊臣的心中不禁泛起一丝寒意，他明显感觉到，武曌在当上皇帝后，对于先前这些帮助他打击异己的酷吏们，态度表现出现了极大的反差。

不过在来俊臣看来，这并不是因为酷吏们失去了作用，而是因为周兴、索元礼等人妄自托大触犯禁忌才导致最终的被杀。而来俊臣坚信，自己绝不会重蹈周兴、索元礼的覆辙，只要认真替女皇做事，未来依旧前途光明。

事实上，当来俊臣下定决心时，他已经走上了一条不归之路。

来俊臣继续着自己告密、诬陷的事业，而武曌却在暗中密切注视着他的一举一动，她之所以暂时没有对来俊臣动手，是因为她已经为来俊臣挖下了一个巨大的坑。

欲使其亡，必先使其疯狂！

来俊臣的表现也恰恰说明了这一点。

现在来俊臣的胃口已经越来越大，他已经完全不满足扳倒那些微不足道的小人物，因为他知道只有扳倒那些大人物，自己才能踩着他们的肩膀一步步的向上攀登。

而狄仁杰就是他实现这个愿望的道路上，一个很重要的对手。

自从狄仁杰因为追查李冲的同党，被张光弼进谗贬官后，没过多久，武曌又将他召了回来。

天授元年（691年），狄仁杰升为地官侍郎，同时参与政事，等于进入了宰相班子。重新回到朝廷的狄仁杰，依旧是兢兢业业的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

不可否认，狄仁杰是个胸襟坦荡的人，武曌曾经对他说有人在自己面前打过狄仁杰的小报告，问狄仁杰想不想知道是谁，狄仁杰的回答是：

“陛下如果认为我有错误，臣愿意改正，陛下如果认为臣没有错误，那是臣的幸运，所以臣实在不愿意知道谁是打小报告的人。”

这样大方得体，光明磊落的回答，让武曌深深折服，也就是从这时开始，狄仁杰成为了武曌最信任的人，但让狄仁杰想不到的是，就是他这样一个光明磊落之人，居然遭到了来俊臣的黑手。

不久，一顶蓄意谋反的“大帽子”被来俊臣扣在了狄仁杰的头顶上，一同受到牵连的还有司礼卿崔宣礼、御史中丞魏元忠等人，在来俊臣看来这些人全都是朝廷内的大人物。

当无边的黑暗向狄仁杰袭来时，他便猜到了会出现的结果，他知道如果稍有不慎，自己的结局或许比郝像贤还要惨，他更明白如果在“新开狱”里，自己和来俊臣“宁死不屈”，或许他连在武曌面前伸冤的机会都没有。

事实证明，狄仁杰的判断是对的，在新开狱中狄仁杰遭到了毒打和刑讯逼供，在濒临死亡面前，狄仁杰一直在思考着对策，他一直在寻找着一条不同于常人的对抗方式。

很快，机会来了。

为了显示自己的“宽宏大量”，来俊臣告诉狄仁杰如果承认谋反的事实，可以免去死罪，减刑一等处置，在来俊臣看来，狄仁杰是万万不可能承认的，而这样他就找到了继续向狄仁杰施以毒手的机会。

但让来俊臣意想不到的，狄仁杰居然承认了。

“大周革命，万物惟新，唐朝旧臣，甘从受戮，我承认谋反的事实！”当来俊臣听到这样话会从狄仁杰口中说出时，来俊臣笑了。

你们全都抵挡不住我的严刑逼供，即使是正人君子的狄仁杰也不例外！

既然已经承认谋反，接下来的事情将是如何以狄仁杰为突破口，

牵出来更多的人。所以他没有继续向狄仁杰刑讯逼供，而是先将他暂时放在了死囚牢里。

在我看来，事实上来俊臣此时已经犯下一个严重错误，那就是他完全没有仔细思考这桩自己一手捏造、自己都不相信的案子，狄仁杰为什么会这么轻易的就承认了。

人在某种鼎盛的境遇下，有时候真的会变成傻子！

不过对于狄仁杰来讲，这是个自救的机会。

一天，狄仁杰向监狱看守提了个请求：天气热了，请把我的棉衣送到家，改成单衣。

看守同意了。

当然，看守并不知道，这件棉衣有狄仁杰给家人写的诉冤状。

当狄仁杰的儿子狄光远看到诉冤状后，立即上报武曌，狄仁杰终于有了沉冤昭雪的机会。可是这个机会却暂时被经验丰富的来俊臣给化解了。

“你不是说狄仁杰已经认罪了吗？怎么他还会写这诉冤状。”面对跪在自己面前的来俊臣，武曌厉声问道。

此刻来俊臣意识到是自己的疏忽，才给了狄仁杰以伸冤的机会，眼下如何补救，将是至关重要的。在经过瞬间的思考后，来俊臣做出了滴水不漏的回答：

“陛下！自从狄仁杰下狱后，臣等对他们照顾的很好，他们确实是想谋反，不然的话谁会承认自己谋反呢？这可是要掉脑袋的啊！”

显然，来俊臣是在用顺势思维来引导武曌！

坦白讲，此刻武曌内心是矛盾的，一个女人篡夺了李唐王朝的最高权力，她本身在怀疑身边的所有人，所以她任用酷吏打击异己。但

同时她对狄仁杰谋反这件事又是将信将疑，作为治国良臣、胸襟坦荡的狄仁杰真的会谋反吗？

是不是来俊臣从中做了手脚？

如果是这样，那国家岂不是失去了栋梁之才？今后谁还会效忠武周？

“嗯！朕相信你说的话，不过朕还是派人随你一通去看看吧！”武曌在沉吟半晌过后，缓缓的对来俊臣说道。

担当这个任务的是通事舍人周繇。

顺便说一句，周繇是个不折不扣的胆小鬼。

当他跟随来俊臣进入新开狱后，已经变成了腿肚子朝前，当然这是来俊臣最希望看到，因为他知道现在大臣们全都不敢得罪自己，周繇的这种表现其实也是一种讨好。

在来俊臣的精心安排下，狄仁杰被一帮人穿戴整齐，然后“精神抖擞”的出现在了周繇面前，当然他已经被事先警告不许讲话。

“怎么样？周大人，我没有说谎吧？”来俊臣问周繇，话语间带有一丝强势。

“没有，没有！来大人一心未果，怎么会说谎呢？呵呵呵！”周繇连忙答道，事实上他根本没有抬头看狄仁杰。

“那周大人知道怎样回禀陛下了？”

“知道，请来大人放心，一切包在我身上。”周繇怯生生的回答道。

“哈哈！有劳周大人了！”来俊臣言罢，拱手一辑。

“那我就告辞了。”

“等一等，请周大人把这个带上。”在周繇转身即将离去的时候，来俊臣忽然叫住了他，然后递给了周繇一封书信。

名曰：《谢死表》。

所谓《谢死表》就是被判死刑的人，临死前表达自己对所犯之罪的一种忏悔。

当然，这份《谢死表》是来俊臣为狄仁杰伪造的，栽赃诬陷也是要有水准的。

周繇接过那份伪造的《谢死表》，他向来俊臣点了点头，仿佛悟出了什么，然后转身离去。

此时谁也没有注意到，站在一旁的狄仁杰，心已经沉到了谷底。他知道，自己已经没有挽回的可能，只能坐等奇迹的发生。

事实证明，在这个世界上，总会有奇迹发生的！

6、逆转

重新回到死囚牢的狄仁杰已经认命，现在他终于相信了什么叫好人不长命，满腹经纶的狄仁杰此时很迷茫，他百思不得其解，为什么这个世界上好人总是斗不过坏人呢？为什么忠诚君子总是会败给奸诈小人呢？

最终他得出了一个结论：君子有自己的底线，而小人则没有！

狄仁杰此时已经想不出任何办法来救赎自己，即使是那个《通天帝国》中武艺高超的狄仁杰，相信此刻也是想不出任何办法的。

现在他唯一能做的只有两个字——等死！

狄仁杰日复一日的等待着酷吏们结束自己的性命，但让他意想不

到的是，他等来的却是转机。

我相信谁也不会想到，给狄仁杰以转机的居然是一个八岁的小男孩！

我曾经说过，不要鄙视小人物，在某些历史关头，小人物常常能左右进程。

在史书上，这个小男孩没有留下名字，我们只知道他姓乐，姑且叫他乐兄弟吧！

乐兄弟本来和狄仁杰的案子毫无关联，事实上他也根本没有想解救狄仁杰，之所以他会为狄仁杰带来转机，完全是因为他对酷吏的憎恨。

乐兄弟是大臣乐思晦的儿子，父亲被来俊臣等酷吏们联手诬告，结果被判死刑，而他被罚入司农寺为奴。

很长时间以来，只要一提到酷吏两个字，乐兄弟便血灌瞳仁，恨的咬牙切齿，在他幼小的心灵中已经发下重誓，那就是要用自己的方式狠狠的教训这群酷吏。

当他看到来俊臣将朝廷一批批忠臣良将打入死囚劳时，乐兄弟坐不住了，他勇敢的前往朝堂，准备向武曌控诉来俊臣的罪行。

狄仁杰的转机就此到来。

如此看来，我们还应该感谢武曌当初鼓励不分男女老幼的告密，如若不然，一个八岁的孩童怎么可能见到高高在上的女皇。

当乐兄弟站在武曌面前，先前的愤懑之心让他没有丝毫的紧张。相反，他对武曌却说出了在我看来超出实际年龄一大截的话语：

“陛下！我的父亲已经被处死了，我的家庭也已经支离破碎了，我今天对您说这些，不是为了自己的家事，而是为了国家的法律是否能实现真正的公平，这是关系到国家命运所在。”

乐兄弟的话点燃了武曌的好奇心，他实在没有想到一个八岁的小男孩居然会说出如此成熟的话语。

“继续说下去！”武曌示意道。

“陛下！现在国家的法律已经被来俊臣等人玩弄于股掌之间，国家之法现在完全成了来俊臣的家法，陛下如果不信，可以挑一个信得过的人交给来俊臣审判，我保准他最后被来俊臣折磨的认罪伏法。”

武曌被这个八岁男孩的话震住了，不过她没有丝毫的反感，这么长时间以来，酷吏们的存在已经成了威胁民生的严重问题，当然她也知道酷吏之所以能够存在，完全是因为她的支持，她虽然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只是在此之前没有人会像乐兄弟那样直言不讳，而人性的自私心理，又让武曌有些回避自己亲手促成局面。

今天，当乐兄弟直言不讳的指出酷吏们的危害时，那几句话就像刀子一样扎进了武曌的内心。于是她果断的想到了狄仁杰。

“传朕旨意，朕要前往新开狱亲自看看狄仁杰！”

.....

在见到狄仁杰的一瞬间，武曌惊呆了，那浑身血污和散发出的霉臭味让武曌有些想呕吐，白痴都能看的出来，这些日子狄仁杰在狱中受了多少苦。

当然，武曌也明白了一切。

所以在稍稍稳定心神之后，武曌开门见山的说道：“为什么要承认自己谋反啊？”

这句话等于洗刷了狄仁杰的冤情！

“如果不承认谋反，臣恐怕早已经死在了酷吏们的刑具之下了。”狄仁杰有些自嘲的说道。

“那《谢死表》是怎么回事？真的是你写的吗？”

“臣从未写过《谢死表》！”

武曌看着狄仁杰，眼神中透露出一丝怜悯，但是她知道狄仁杰今天之所以会到这个地步，与自己纵容酷吏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

高高在上的女皇怎么能向臣子低头？

“即使没有谋反，恐怕也有些非分之想吧！”武曌叹了口气，然后继续说道：“朕赦卿等死罪，但也不要再在长安了。”

武曌的意思很明显，贬狄仁杰等人出长安。

“谢陛下隆恩！”……

狄仁杰没有任何的反驳和表白，因为他知道在这个特殊的时刻，太多的语言只会引起强势女皇的反感。

不久，狄仁杰、魏元忠等人被贬出长安，狄仁杰的目的地是三百多年前陶渊明曾经呆过的彭泽（今江西九江彭泽县），在那里他将出任彭泽县令。

当狄仁杰走出长安城时，顿时体会到了一种久违的轻松感觉，这么长时间所经历的一切，让他切身感受到了什么叫“山穷水尽已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

身心俱疲的狄仁杰此时真的想像当年的陶渊明那样，纵情于山水之间，从此不再过问世事。但复兴李唐的理想又怎能让他彻底的做到了无牵挂。

事实证明，不久的将来，他又重新回到那久违的皇城，为着自己的理想而不断奋斗！

7、反来联盟

狄仁杰等人侥幸从自己的虎口逃出，让来俊臣显的十分郁闷，这么多年来，只要是来俊臣盯上的人，基本上是十死无生，可偏偏这次狄仁杰等人是个例外，在来俊臣看来，这绝对是个意外。

不过在我看来，这是一个标志，酷吏政治即将终结的标志。

或者说是酷吏们气数已尽！

神功元年（697年），来俊臣升任为司仆少卿（从三品），此时的来俊臣已经达到了人生的顶点，而随之而来的将是急转直下。

让他做梦也没有想到的是，最终的结果会是万劫不复！

据史书记载，在来俊臣的家中，有一本他亲手做的名册，这本名册中汇集所有朝臣、王公贵族的名字，来俊臣每次心血来潮，采取抽签的方法，抽到哪个人，他就陷害哪个。

这天，来俊臣回到家中，忽然心血来潮，于是他拿出了那个名册，望着眼前这本名册，来俊臣的心中很是自豪，在他看来，除了高高在上的武曌，所有人的命运都掌握在自己手里，每当来俊臣抽出一个名字，那个人就即将像刀俎上的鱼肉那样，等待着他一点点的宰割，而来俊臣的成就感就来自于他那瞬间抽出名字的快感和征服的欲望。

现在，他的手又伸进了那本名册中，在经过短暂的停留后，他连续抽出了三个人，虽然现在他不知道是谁，但是一想到又会有人被自己玩弄和宰割，他就开始不知不觉的兴奋起来。

于是，他打开了那写有三个人名字的纸条，上边写着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的名字，分别是：

武旦

太平公主

武承嗣

全是武曩的血亲！

武旦就是李旦，在武曩称帝后而被迫改名，武承嗣是武曩异母兄弟武元爽之子，在武曩登基后，劝武曩对李唐皇室成员大开杀戒。

在这三个人中，值得注意的是太平公主！

太平公主是李治与武曩所生最小的子女，本名李令月。生下来备受两个人的宠爱。8岁时，替已经去世的外祖母荣国夫人杨氏祈福为名，出家为女道士，太平一名，乃是她的道号。

虽然号称出家，她却一直住在宫中。一直到吐蕃派使者前来求婚，点名要娶走太平公主。李治和武曩不想让爱女嫁到远方去，又不好直接拒绝吐蕃，便修建了太平观让她入住，正式出家，借口公主已经出家来避免和亲。

太平公主约16岁时，下嫁李治的嫡亲外甥，城阳公主的二儿子薛绍，后来薛绍因为李冲谋反而被牵连，下狱后饿死狱中，这段短暂婚姻被迫终结。

天授元年（690年），太平公主改嫁武曩的伯父武士让的孙子武攸暨。这次婚姻被认为是武曩为了保护太平公主而采取的手段，而在这段婚姻开始的两个月后，武曩便正式登基，太平公主因为成了武家的儿媳，避免了因是李唐皇室成员而被清洗的危险。

据史书记载，太平公主“喜权势”，武曩认为她长相，性格都像自己，常与她商议政事，但武曩从不让太平公主将她参与政事的事情外泄。

在强势母亲的面前，精明的太平公主知道收敛自己的行为，所以在武周政权时期，太平公主亮相的机会并不多，但这并不意味着太平公主就此一直沉默下去，事实上，她的时代开始于武周政权的结束。

而现在来俊臣选中了太平公主作为诬陷对象，这也给了太平公主在武周政权时的唯一亮相的机会，事实证明，心机深沉的太平公主一

亮相便展示出了不凡的手段。

当来俊臣看着手里的这三个人名儿时，他忽然笑了起来，这对他来讲绝对是个挑战，而酷吏残忍的本性，促使他那贪婪之心继续不断的膨胀。

他坚信，这一次他会成功！同时，他也坚信随着成功的到来，将会开创他人生史无前例的光明前途。

信心膨胀的来俊臣开始了认真的准备，不过让他想不到的是或许是太过自信，还是过于疏忽，他秘密诬告三个人的消息不径而飞，最先知道消息的是武承嗣。

坦白地讲，武承嗣没有的罪过来俊臣，现在来俊臣偏偏将自己写入了黑名单，一想到新开狱那阴森恐怖的景象，武承嗣便不寒而栗，最重要的是，作为武曌女皇的侄子，在皇帝年龄渐老的情况下，武承嗣有着内心深处不为人知的想法。

如果不先下手，一旦让来俊臣占得先机，一切都将是镜中花，水中月！

此时的武承嗣决心要抢在来俊臣之前，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但是他明显的感觉到，虽然他是皇亲国戚，但自己的力量或许有些单薄。

于是，他决定联合武旦和太平公主，一起发动对来俊臣的绝地反击！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反来联盟正式形成！

有人说来俊臣的灭亡起于诬陷女皇血亲之心，我要说酷吏政治的终结始于反来联盟的形成！

8、做局

当武承嗣找到武旦和太平公主的时候，其实武旦和太平公主的心也在七上八下，在三个人之中，武承嗣是武家的人，武旦虽然姓武，但实质上是李家的人，而只有太平公主兼有李家和武家的双重身份，虽然武周政权时期，李家和武家矛盾极端突出，但此时面对酷吏来俊臣的挑战，三个人不约而同的结成了同盟，当然也是为了自己的利益。

既然已经结盟，接下来要做的就是商量如何反击来俊臣，准确的说是反击到什么程度。

是仅仅出于自保？还是扳倒来俊臣？

武承嗣和武旦的意见是自保，因为来俊臣深受武曌的信任，在他们两个人看来，致来俊臣于死地是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而太平公主并不这么认为。

在太平公主看来，此时正好是致来俊臣死地的绝好机会，因为他们三个人的身份。

一个皇帝儿子，一个皇帝侄子，一个既是皇帝女儿又是武家媳妇的人，来俊臣你是不是想要皇帝老妈的命啊？

目前唯一可以击败来俊臣的，就是从三个人的身份为切入点，当然一切要从武曌那里开始。于是三个人研究了一个切实可行的计划。

第一招：群起攻之！

首先，三个人联合其他王室宗亲，不管是武家还是李家，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共同上疏武曌，揭露来俊臣这些年的一切罪过，是谓“群贬战术”。

但是，上疏的人不能有太平公主！

当然所有人都知道，这些年来揭露来俊臣罪过的人决不在少数，仅凭这一招还不能扳倒来俊臣，而使出这一招的目的是为了制造輿

论，接下来要想打动武曩，必须要使出第二招。

第二招：攻心术！

完成这个任务，就不能再是一帮子人一窝蜂到武曩面前唠唠叨叨，而是要让一个有能力的人，而且是武曩颇为信任的人去游说武曩，纵观所有人，只有太平公主最合适。

毕竟女儿是娘的贴心小棉袄嘛！

而是否能扳倒来俊臣，全部在于第二招是不是能够完成，准确的说是太平公主是不是能够完成这个任务。

所有的人全都将希望寄托在太平公主身上，而事实证明，这个任务她完成的很出色。

一天早朝过后，太平公主跟随武曩回到了内殿。

在落座之后，娘俩说了些海阔天空的话，然后太平公主忽然之间发出了哀叹之声。

面对女儿的哀叹，武曩警觉的看了她一眼，然后她开口问道：

“太平，为什么哀声叹气啊？”

太平公主并没有马上回答，在武曩问话之后，她的眼眶湿润了。事实上，这是她今天完成攻心术的一种手段，因为太平公主明白，女人的眼泪有时是最厉害的武器。

果然，武曩很是不解，于是她急切的问道：“看来是有什么事让你伤心啊，能否和朕说来听听。”

机会来了，太平公主当然不肯错过，只是她加上了一点表演手段。

“皇上，您知不知道您辛苦建立的大周，又要重新回到李唐皇室的

手上？”在武曩问话过后，太平公主立即跪在武曩的面前，声音颤抖的说道。

显然，武曩被太平公主的话所震惊，因为她知道如果没有发生什么大事，自己的宝贝女儿是断然不会说出这样的话。

武曩的脸开始有些阴沉，她缓缓的说道：“难道又有哪个地方出现徐敬业那样的人了？”

“不是！皇上现在是万民归心，要窃取您基业的人，不是在外边，而是在朝内。”太平公主说道。

“朝内？”武曩用疑惑的眼神看着太平公主。

坦白的讲，这么多年武曩只要听到有谁反对自己，便神经质般的想要置对方于死地，现在她最信任的女儿在她面前在次说出了有人反对自己，武曩的内心开始不安起来。

“自从先帝在位，朕荣登后位之时，就一直有人反对朕，女人为什么就不能当皇帝，朕现在不是当的好好的，百姓们不都是安居乐业吗？太平你说说是谁反对朕？”武曩开始有些激动。

此时此刻，太平公主已经让武曩一点点的进入了自己设计的局内，事实上，并不是她比武曩更有手段，而是她成功利用了武曩的弱点——猜忌心。

“皇上，现在窃取您基业的人，是比徐敬业更为狠毒的人，徐敬业公开反叛，那是在明处，而这个人是在暗处。”

“是谁？”武曩凝神厉声问道！

按说，到现在为止，太平公主完全可以说出来俊臣的名字，但有的时候不到最后一刻，是不能揭锅的。

“皇上，最近这几天很多人都在给您上疏，揭露来俊臣的罪过，您相信这些话吗？”太平公主巧妙的避开了武曩的问话，开始靠近问

题的中心。

“朕知道你们都恨来俊臣他们，但他们确实帮着朕铲除了很多异己，当然朕知道他们狠毒了些，朕也在着手改变他们啊，比如周兴，朕不就是顺应民心了吗？”

武曌说完，看着太平公主，然后她犹疑的补充了一句：“太平，你到底想说什么啊？难道窃取朕基业的人是来俊臣？”

“儿臣不敢说来俊臣有意为之，但他的行为已经惹得众怒，所有人都知道您是来俊臣背后的强力支持者，儿臣真的担心，因为一个小小的来俊臣，所有人会思念李唐，盼望李唐重兴，如果真是这样，皇上辛苦创下的基业岂不毁在来俊臣之手。”太平公主说道最后，几乎快要哭出声来。

武曌听太平公主说完，闭上眼睛静静的呆在那里，片刻之后，她轻声的说道“朕要是将来俊臣打入冷宫，是不是会赢得众人的心？”

“是！”太平公主斩钉截铁的說道。

“是时候了，该结束了……”武曌不断轻轻的点着头说道。显然，她也想彻底终结酷吏们为所欲为，在朝廷内重新塑造武周政权的形象。

“皇上圣明！”太平公主一边说着，一边跪了下去，虽然此刻她的眼角还带着泪痕，但是跪下去低头的瞬间，她的嘴角已经露出了一丝微笑。

来俊臣！你的败局已定。我用你的方式还击了你，但是我的方法比你不知高明多少倍。

9、灭族

直到被下狱的那一天，来俊臣也没有弄明白到底是谁在背后给自

己拍了黑砖，不过武曌最初并没有想置来俊臣于死地，她的内心很矛盾，毕竟这么多年来，在所有酷吏中，来俊臣是为自己出力最多的，虽然狠毒，但说实话对武曌确实是死心塌地。

可是虽然武曌内心很矛盾，但当来俊臣被下狱的消息不断传开后，要求处死来俊臣的奏疏犹如雪花般的飞到了武曌的面前，都说众意不可违，坦白的讲，对酷吏政治她真的想迅速终结，但对来俊臣个人，她确实有些不舍。

如果照此下去，来俊臣虽然不能在为所欲为，但或许还可以保住性命，但此时一个人的出现，将来俊臣彻底推向了万丈深渊。

说起来这个人并不是什么大人物，当时他的官职是明堂尉，也就是专门管理明堂一切事务的人，这个人的名字叫吉顼。

在我看来，来俊臣做梦也不会想到，他从前最不重视的那些小人物，居然会给予他致命的一击。

据史书记载，吉顼虽然官职不高，但却“阴毒敢言事”，从品质上来说，其实和来俊臣很相似。

而最终让武曌下定决心除掉来俊臣，起源于武曌和吉顼的一番对话。

一天，吉顼为武曌牵着马在明堂里观赏，武曌问吉顼：“如今朝廷有什么动向吗？”

“其他的倒没什么，就是对陛下迟迟不判来俊臣死罪而议论纷纷。”吉顼回答的很直接，也很干脆，说完后像没事人一样继续牵着马往前走。

“朕知道，来俊臣于我有功，我必须要谨慎对待啊！”武曌叹了口气说道。

“以前于安远说李贞要谋反，后来李贞果真谋反了，于安远这么有

功劳的人，到现在为止也不过当到成州司马，来俊臣作为三品大员，太后这么信任他，他还结交不法之人，收受贿赂，陷害忠良，简直是国家的祸害，我觉得不值得同情。”

吉頊一边说着，一边牵着马继续往前走，他说的话似有心，又似无心。

无论如何，这一次吉頊的话让武曌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之中，来俊臣对武曌个人的功绩，和他现在对整个国家的危害，武曌的心中现在又一座天平，天平两端之间，武曌发现来俊臣对国家的危害远远重于天平另一端那份对自己的功绩，现在连一个小小的名堂尉，都对来俊臣产生了极大的怨恨，更何况那些支撑武周政权不断延续的朝廷大臣。

而前边那些雪花般的奏疏已经充分证明了这一点。

“我知道该怎么做了”，武曌已经下定决心。

而此时吉頊依然牵着马往前走，脸上没有任何表情。

.....

神功元年（697年）六月三日，来俊臣被处斩，值得一提的是，当他刚刚咽下最后一口气时，已经等得迫不及待的民众一拥而上，挑出眼珠，剥下面皮，开腹掏心，最终将来俊臣的尸体剁成泥浆。

在当天，长安城内流行最广的一句话就是：从今天开始可以睡个安稳觉了。

来俊臣的死，标志着武周政权时期酷吏政治的结束，虽然此后酷吏依然存在，但却不再风光。

武曌下定决心处死来俊臣，即是对酷吏的宣判，也是其政策改变的宣言，因为政治的需要她重用酷吏，同样因为政治的需要，她又毫不手软的将酷吏们一个个的送进了坟墓，她借助酷吏之手消灭了政

敌，现在她需要酷吏这些鹰犬们的头颅来平息怨恨。

对于来俊臣这样的酷吏来讲，我想说的是，这是一群嗜血的投机分子，同时又是“官场上的特种兵”，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他们丧失了做人的底线，为武曌实现内心的权欲而充当马前卒，从而完成在正常人看来有些心理变态的任务。

残忍是他们的本性，杀戮是他们的手段，看到被自己诬陷的人在临死前的痛苦状，他们变态的感受到了快慰，但他们或许不知道这一切都只能盛极一时，而最终他们都逃不过上天的惩罚。

在知道人们争抢恐后的践踏的来俊臣的尸体时，武曌坐在皇帝宝座上，却不断回味着自己高明的权术，然后她下诏痛骂来俊臣祸国殃民，下令将其灭族。

但是，武曌同时也明白，终结了酷吏政治这只是个开始，深宫的帷幕之内，雄才大略的女皇已经开始筹划治国安邦的大计。

第八章 励精图治

如果不是囿于某种偏见，如果不是出自狭隘的政治需要，大凡总可以得出这样一个较为公正的结论：武曌是一位颇具政治才能的女人，她的才能不仅表现在以令人惊异的谋略击败强大的敌对势力，还表现在她对人才的利用上，她能将各种不同类型的人笼络在自己的周围，为巩固自己的皇权而效力。前边说过的酷吏不过是武曌用人的一种类型，他们是一群卑琐小人，或许根本就谈不上什么人才，这些人限于价值的局限性不可能得到更大的权利，而只是一种单一的使用价值，待价值失去意义之时，便被武曌如弃敝履般的抛弃。

历史再一次告诉我们，真金不怕火炼的，能够长盛不衰立足的，是那些国之栋梁。

武周政权不仅仅只有酷吏的残忍嗜杀，更有武曌的励精图治和贞观之治后大唐一步步走向中国历史巅峰王朝的坚实烙印。

1、放手招贤

武曌曾经说过，天子的责任，莫过于选材任贤，臣子的功劳，莫过于进献忠言。招收有才能的人一定要放眼四海之内、山林草泽，希望本朝人才之多能够比得上强盛的周朝。

有人说武曌的这番表白，有些作秀的味道。而我并不这么看。事实上，武曌的这些想法基本上都付诸了实际行动，从文人、儒生、孝子、贞洁者乃至勇敢善战者，无不在她的任用范围之内，这等于为当时各阶层的人打开了入仕之门，使许多湮没无闻者能够跻到参与治理国家中来。

当然，武曌对于怎样选拔出优秀的人才，也有着自己独特的方式，而正是她的这些发明创造在不经意间成就中国历史的诸多个“第一”。

首先便是自创殿试先例。

这是武曌完善发展科举制度的一项重大举措。在前边由于篇幅所限，我们一直没有机会详细说说我们祖先这项选拔人才的伟大发明创造，现在我们就来说一说。

魏晋南北朝时代，实行的九品中正制，当时由于世族势力强大，常影响中正官考核人才，后来甚至所凭准则仅限于门第出身。于是造成“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的现象。不但堵塞了民间人材，还让世族得以把持朝廷人事，影响皇帝的权力。隋朝统一全国后，隋文帝为了适应封建经济和政治关系的发展变化，为了扩大底层人才参与政权的要求，加强中央集权，于是把选拔官吏的权力收归中央，废除九品中正制，开始采用分科考试的方式选拔官员，他令“诸州岁贡三人”参加考试，合格者可以做官。

到了唐代，科举考试为时人所重，唐朝许多宰相大多是进士出身。常科的考生有两个来源，一个是生徒，一个是乡贡。由京师及州县学馆出身，而送往尚书省受试者叫生徒；不由学馆而先经州县考试，及第后再送尚书省应试者叫乡贡。由乡贡入京应试者通称举人。州县考试称为解试，尚书省的考试通称省试，或礼部试。礼部试都在春季举行，故又称春闱，闱也就是考场的意思。

武曌发明的殿试则是省去礼部试，亲自面试举人，有十分优秀的，当场任命官职。

举人们通常将省试作为自己的终极目标而奋斗，因为过了省试，等于算是朝廷的候补官员了，想一睹皇帝的真容，那还得熬些资历。不过生活在武周政权时期的举人们肯定想不到，他们居然有机会直接接受皇帝的面试。

载初元年（690年）二月十四日，武曌在洛阳殿前第一次举行了规模宏大的殿试，全国诸多举人全都应招前来，由武曌亲自面试。据史书记载，这场殿试经过了很多天才结束，而考察的内容十分广泛，从外貌、学识、人品、德行、甚至连走路的姿态都一一考察。

这是一次别开生面的考试，也是中国历史上开创先河的考试，正所谓：是骡子是马拉出来溜溜，习惯于在书斋中舞文弄墨的举人们，当面对神圣的女皇时，可以想象心里是何等的紧张，这种考试打破了那种沉闷、呆板的做文章的考试形式，使选拔人才的形式更加灵活和多样。

同样也是对科举制度很好的完善和发展！

在武曌死后三百年的宋太祖开宝八年（975年），赵匡胤在东京汴梁讲武殿策试贡院合格举人，并颁定名次，自此殿试始为常制。后来明清殿试后分为三甲：一甲三名赐进士及第，通称状元、榜眼、探花；二甲赐进士出身，第一名通称传胪；三甲赐同进士出身。

可以说，后来科举制度的之所以形成了一个完备的体系而流传了千年，并且让那些古代的读书人视为终生的奋斗目标，不能不说与能够让皇帝亲眼见识到自身的才能有关，而一旦梦想成真便可一飞冲天、光宗耀祖。

如此看来，武曌十分理解那些十年寒窗苦读的学子们，所以她充分给这些人机会，只要是人才，绝不埋没。

虽然她不同于他们，抛开地位的尊卑而言，为了实现心中的理想，而不断艰苦努力，从这一点来讲，她和他们是一样的。

所以，她感同身受！

2、官员是多种方式产生的

通过科举制度选拔人才充实到官员队伍是中国古代选官制度的主要方式，但在武周政权时期，武曌为了给人才们充分施展的机会，和不断巩固政权的需要，其选官制度有着多种多样的形式。

科举是其中一个组成部分，但绝不仅仅是这些。

如果说我们所理解的科举主要是选拔文官，那么武官是怎么产生的呢？

唐初有很多名将，这些人基本上都是通过从军，在战场上摸爬滚打出来的，而武曌为了打造一支有文化、有思想、高素质、高水平的武官队伍，并实现建立与选拔文官一样的选拔武官制度，特地设立了“武举”考试。当时要想成为朝廷的一名武官，参加武举考试一共要过七关，分别为射长垛、骑射、马枪、步射、才貌、言语、举重；也就是说除了武功高强之外，外部形象和自身素质也是考察的重点。

说的通俗一点，比的是综合实力！

如果你顺利通过“武举”的七关考试，那么恭喜你，你将和那些顺利通过科举考试的进士们一样，成为了朝廷的官员，同样可以一飞冲天，光宗耀祖。

当然，如果你科举考试没中举，武举考试也落榜，在那个时候，也没有关系，如果你执着的将做官视为实现自己价值的唯一道路，你可以向朝廷自荐，申请做官。

而这种自荐的方式，也是武曌的首创，名为“自举”。

前边提到过武曌设立的“延恩匭”，接受“自举”便是其中的功能之一。李世民在位时，曾经有意让人毛遂自荐，但被魏徵谏阻，他认为认识别人为智，认识自己为明，知人难，知己更难，打开自荐这扇大门，容易使那些浮夸虚伪的人有机可乘。结果魏徵的话让李世民打消了这个念头。

不可否认，李世民作为一代明君，尚且对“自举制度”的推行心存

狐疑，而武曌则一反先帝所为，大胆的令人自举，足见其气度不凡。

如果你没有“自举”的勇气，也请你不要放弃努力，因为我们的女皇在怎样得到人才为我所用这一点上，是着实费了脑筋的。科举、武举、自举，三举之后还有试官制度。

所为试官制度就是武曌专门派人到全国各地搜寻人才，觉得合适的，武曌亲自面试，通过考试的，可以临时出任某些官职，也就是“挂职锻炼”，任期内如果政绩突出，就会正式任命，如果政绩平平，则卷起铺盖卷回家。

总之，武周政权时期，如果你是个人才，做官的机会很多，而武曌也充分认识到，一个人究竟是不是人才，通过考试认定，只是其中的一种方式，而有些人才不是应试型的，就需要给他们以施展的空间，在实践中去考察，去衡量。

如此看来，武曌发明的这些选官制度，即使在今天看来依然有其实用价值！

在武曌死后半个世纪出生的陆贽曾经对武曌的用人之道给予了很高的评价，他说武曌掌权后，“开汲引之门，进用不疑，求访无卷，非但人得荐士，亦得自举其才，所荐必行，所举辄试，以致当代谓知人之明，累朝赖多士之用。

事实上，陆贽的话并不过分，武曌从她执政伊始就在全中国范围内搜罗人才，而且她还曾经在改元赦文中曾经说过求访贤才是治世之要务，并命令凡是九品以上的官员，州县的官员都要亲自举荐一名贤才。渴望人才之情，溢于言表。

武曌广开汲引之门，不及门第，不欺无名。甚至不避仇怨。

重用上官婉儿便是其中最好的证明！

自从上官仪被杀后，上官婉儿跟着母亲没入掖庭宫，随着年龄的增长，上官婉儿逐渐展露出了善写诗文的天赋。有一次，武曌忽然发

现上官婉儿写了一首七言诗，在仔细阅读后，武曌发现其诗文辞华美，酣畅淋漓，一下子引起了武曌的主意，虽然武曌读出了诗中有对自己的愤恨之情，但她并不计较，反而将上官婉儿召到自己身边，赐封昭容（正二品），协助自己批阅奏章，起草诏书，相当于贴身秘书。

值得一提的是，上官婉儿被启用时，当时只有14岁。从此，上官婉儿对武曌由仇恨转变成了拥护。

不过，所有人都不会想到，正所谓成也武曌，败也武曌，上官婉儿能够在历史上留惊鸿一瞥，源自于她的提拔，但也正因为如此，上官婉儿也被迫的走上了一条不归之路。

3、言路畅达

前边我们说过贞观之治之所以在历史长河留下光彩照人的一页，其中形成的谏诤之风功不可没，武曌当权时，虽然无法和李世民的贞观之治相比，但完全可以称得上是言路畅达。

知人与纳谏是相互关联的两个方面，称得上知人善任的皇帝大都能够兼听博采，广开言路，充分发挥贤才的作用。在这方面李世民固然是做得十分突出的，他采取了诸如使谏官随宰相一起入朝议事、重赏进谏官员、鼓励官员直谏等许多措施，使朝廷内部十分开明，言论相对自由。

武曌当年在李世民身边做才人的时候，也经常能够听到李世民接纳直言进谏的事例，潜移默化中肯定会受到影响，以至于若干年后依然记忆犹新，为她执政时，实现言路畅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虽然从性格上说武曌不像李世民那么宽容、豁达，而是有些固执，甚至是独断专行，但她并不是个不能接受谏言的人，这一点从后来她采纳很多朝臣关于立嗣问题的进言就可以看出来。大臣的进谏如果有利于国家的发展和帝国稳定，她还是很愿意接受的。

宰相刘仁轨曾经向武曌上了一道奏疏，其中引述了西汉吕后的所作所为引来后世的耻笑和诛吕为汉朝带来的祸患的事，劝武曌引以为鉴，而且奏疏措词很尖锐，提出的问题也切中要害，让武曌沉思良久。

自从白江口一战成名后，刘仁轨一路升迁，这些年由于年事渐高，武曌不再让他参与军队之事，专门留守长安，负责全城的管理事务。刘仁轨在奏疏中提到的问题，恰恰是武曌最不愿意看到面对的，虽然刘仁轨没有丝毫的异心，但如此表达方式，还是让武曌心里有些不爽。而刘仁轨这次上这道言辞激烈的奏疏，事实上除了性格因素之外，也是有意辞去官职，回家养老。

武曌明白刘仁轨奏疏所要表达的意思，无非是说现在的朝廷和当年吕后在的时候差不多。刘仁轨虽然没有不臣之心，但武曌看的出言语暗含讥讽，虽然心中不爽，然而武曌并没有发怒，因为她知道这是一个忠心老臣一片肝胆披沥之词。

都知道忠言逆耳利于行，但能接受逆耳忠言的人其实并不多。而能够接受的，大多都是不凡之人。

李世民是其中的一个，武曌也是。

在看完奏疏后，武曌立即下令嘉奖刘仁轨，这和她对待那些政敌的态度完全不同。而且让武承嗣带着玺书亲自到长安慰劳刘仁轨。自此之后，一直重用刘仁轨，刘仁轨逝世后，武曌废朝三日，让留守长安的京官全部前往吊唁，并追赠开府仪同三司、并州大都督、陪葬乾陵。

武曌重视刘仁轨这样老臣的谏言，同样也虚心听取年轻谏官的意见！

右补阙朱敬则在酷吏横行的那段日子里，曾经上书武曌，他指出现在天下太平，不应该在实行严刑峻法，秦朝在战国时采用严刑峻法是为了巩固国之根本，排除私人势力的干扰，结果国富民强，终于一

统天下。可是在统一之后，秦朝仍沿用旧策，所以国家很快灭亡。他希望武曌能够引以为戒，及时改变法度，广布恩德，使天下人消除恐惧。

朱敬则的奏疏刚刚递上去，就得到了武曌的重赏！

武曌对官位品阶并不高的朱敬则给予了赞美之词，并且提拔他进入宰相班子，自此之后每逢朝廷决策之事，武曌的身边都少不了朱敬则的身影。

重视老臣的谏言和充分吸取年轻谏官的意见是武曌的特点，在她看来只要对国家发展有利、能够巩固自己的权位，站出来直言进谏的人是不分年龄的，同样官职也不分品级。

天册万岁元年（695年），武曌接到了嘉县主簿（九品官）刘知几的奏表。一个小小九品官上的奏表，女皇会重视？

答案是：没错！

武曌并没有轻视这个位卑职低的地方官的走镖，相反在接到奏表后，却认认真真的读了起来。

当武曌细细品读字里行间时，不由得发出了钦佩之情，因为刘之几在奏表中提出了四个颇有见地的意见：

- 1、敕令不可太滥（防止坏人、恶人有可乘之机）。
- 2、不要随便提拔官员（防止“东郭先生”混入朝廷）
- 3、淘汰朝廷冗员，截至恩赏（避免混吃混喝之人，占着茅坑儿不拉屎）
- 4、地方州县官员不可调动频繁（避免地方民事产生混乱）

应该说作为一个地方九品官员，能够提出从朝廷最上层到地方基层一整套完整的建议，不能不说是个难得的人才。并且意见是中肯而

切中时弊的。当然对于这样的人才，武曌是不会错过的。

在读过奏表之后，武曌采纳了刘之几的谏言。不过对于刘知几而言，好运才刚刚开始。

圣历二年（699年），刘知几被武曌调进了长安城，奉命和其他官员一起编撰一部融合儒、释、道三教典故的书籍《三教珠英》。在刘知几等人近两年的努力下，这本书终于修成，而刘知几也凭借这本书在两年后进入了国史馆，先后担任著作左郎、左史、著作郎、秘书少监等职，参与编修国史，起居注、实录等。

从长安二年（702年）一直到中宗李显重登皇位后的景龙三年（709年），整整八年的时间，刘知几通过自己不懈的努力，又编写了一部中国及全世界首部系统性的史学理论专著。

这就是著名的《史通》！

《史通》包括的范围十分广泛，基本上可以概括为史学理论和史学批评两大类。史学理论指有关史学体例、编纂方法以及史官制度的论述；史学批评则包括评论史事、研讨史籍得失、考订史事正误异同等。由于《史通》总结唐以前史学的全部问题，因而拥有极高史学地位，对后世影响深远。

而刘知几能有这样的成就，追根溯源与武曌当年对他的大胆启用不无关系。

清朝人赵翼曾经评价过武曌说：纳谏知人，自有不可及者。应该说赵翼这句评价并不过分。虽然武曌在知人纳谏的问题上，还无法达到太宗李世民那样的水平，但作为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能够在贞观之治的耀眼光芒下，其知人纳谏人依然能为人们所称道，足以证明武曌是个开明的君主。

4、力倡均田

在介绍武曌励精图治的过程中，我们需要打破时间的界限，从武周政权的整体来把握，接下来让我们暂时先进入久视元年（700年）。

这一年武曌已是77岁的高龄了，尽管已接近耄耋之年，但看上去并不显得特别衰老。在正月间，武曌先是游览了嵩山，接着又去汝州视察民情，在她刚刚回到洛阳后，又得知三阳宫竣工，于是兴奋的武曌顾不上一路的疲劳，决定夏日里前往三阳宫避暑。

三阳宫是一座建筑宏伟的离宫，位于现在河南登封县东南三十五里的石淙河北岸，武曌在四月间前往三阳宫避暑，面对辉煌的宫殿，她在近臣的陪侍下，时而观歌舞，时而论古今，还曾在林间徜徉，在石淙河岸边留连之际写下了《石淙》诗一首：

三山十洞光玄篆

玉峤金峦镇紫微。

均露均霜标胜壤，

交风交雨列皇畿。

万仞高岩藏日色，

千寻幽涧浴云衣。

且驻欢筵赏仁智，

雕鞍薄晚杂尘飞。

虽然这首诗所描绘是三阳宫周围美丽的自然景色，显露出武曌充沛的游兴和愉快的心情。但也反映了在女皇的精心治理下，天下太平，百姓安乐的胜景。其中“均露均霜标胜壤，交风交雨列皇畿”这两句历来被人们认为是武曌对均田制巩固实行以来的大好形势的赞美和肯定。

值得一提的是，武曌励精图治其中一个很重要的举措就是强化均田制的实行。

那么何为均田制呢？

自东汉末年形成的士族地主集团大肆吞并土地广置田园，而农民们失去土地后转而依附在地主的庄园里劳动，便不再向国家纳租税，服徭役。这样一来使得国家应得的税收成为地主们的私有，长此下去损害的是国家的利益。这种状况从汉末将近持续了300多年的时间。一直到北魏孝文帝于太和九年（485年）颁布均田制为止。

所谓均田制就是以计口授田的办法把国家掌握的土地租给它的赋税承担者。这样，一方面抑制了士族地主的势力，保证了国家的税收。另一方面，也多少满足了农民对土地的要求。均田制在北魏孝文帝时期开始颁行，到隋朝为止一直沿用。

隋朝末年，由于长期的战乱，土地无人耕种，荒地连成一片。唐朝建立后，土地荒芜的现实情况一度让李唐王朝陷入窘境。武德七年（624年），李渊颁布了一道关于均田的法令，规定丁男（二十一岁成丁）和十八岁以上的中男（满十六岁叫中男）赐田一顷，二十亩为永业田，可以传给子孙。八十亩为口分田，死后还要归还政府，另外分配给他人。老男（六十岁以上）及残废授田四十亩，寡妇授田三十亩，如果是户主外加二十亩。此外，有封爵的贵族和五品以上的官员可以授永业田五百亩至一万亩，立有战功而授勋的，可以按照勋级高低授勋田六十亩至三千亩。

这个制度一经实施，立即让李唐王朝重新焕发生机。此后，太宗李世民、高宗李治全都遵循高祖李渊颁布的这个制度，一步步的使大唐帝国逐渐走向强盛。

不过，在武曌执政的时候，均田制实行的形势并不乐观，由于唐朝初年高官贵族土地封赐过多，造成普通的农民受田不足。其次便是土地兼并现象十分严重，当时由于永业田和口分田在一定情况下允许买卖，无形中就给豪强的兼并打开了方便之门，致使大批农民的耕地

转变为官僚地主的田庄。

大量的农民由于失去了土地，又缴纳不起名目繁多的赋税，只好走上了逃亡的道路。其中有一部分人逃到政府控制较为薄弱的山区，时间长了就逐渐转变为“匪”或者“盗贼”，公然和朝廷对抗。

武曩执政时，基本上就面临上述这种情况。在耳闻目睹均田制受到破坏，武曩常常为之费神，为此她多次征求大臣们的意见，并且向地方官了解诸州的土地、生产、人口等相关情况，作为她制定政策的依据。

随着对各地方情况的逐渐了解，武曩采取了很多措施来巩固和维护均田制的实行。她下令无论是永业田还是口分田，一律禁止豪强士族进行抢占，违者严惩不贷。并且规定无论是永业田还是口分田一律禁止买卖，违者给予重罚。对于已经兼并的土地，朝廷予以没收，这个法令一经推出，对士族豪强是个沉重的打击，至少不敢明目张胆的实行土地兼并。

除了重新整合土地资源之外，武曩还下令让逃亡的农民返乡，称之为“括户”。武曩采用引诱、恫吓等多种手段使这些人复归户籍，重新分配给他们土地种，向他们再收税，然后再把籍外占田和剩田重新收回，使国家保有一定的土地，以便随时分配给无地的农民。而有的地方人多地少，能够分配给农民的土地很少，武曩便免除得到土地少的农民的赋税，让他们迁徙到地广人稀的地方去，并由国家出资帮助农民迁徙，这就是所谓的徙狭就宽的“乐迁”政策。

武曩采取的一系列措施，让均田制这种制度重新发挥出它应用的作用，同时也使大唐帝国阔步向前，继续书写着盛世的传奇篇章。

武曩的最大理想是要使“天下人不失业”。当然，这是不可能做到的。但我们不能否认她曾经为维护和实施均田制所做过的努力，在当时均田制这种比较有利于发展生产的制度能够在武周政权时期更好的继续施行，与武曩的努力不无关系。

所以当武曩在石淙河岸边由衷的发出感叹时，我们也就不难理解她为什么会写出“均露均霜标胜壤，交风交雨列皇畿”这样自我标榜的诗句了。

得意！兴奋！一切来自于春潮雨露的盎然生机和国家的强盛不衰！

5、强军固边

除了整顿吏治和振兴经济之外，武曩明白建立一支强大的军队是国之根本，一个国家没有强大的军事实力，一切都是免谈。

在武曩励精图治的过程中，除了直接采取军事手段捍卫疆土以外，同时十分注意加强军队质量的建设，而其中一个最重要的举措就是优化府兵制度。

府兵制度是南北朝西魏时期创建的一种军事制度。贞观十年（636年），唐太宗李世民曾经对府兵制做过一次改革，其特点是用点兵的方式从农民中征调，规定二十——六十岁的受田人都有服兵役的义务。但又必须经过严格挑选。而挑选的原则是：财产相当的取身体强壮的，身体强壮相当的取家庭富有的，财产和身体全都相当的，取家中丁男多的。

府兵制担负着作战戍边和保卫京师的双重任务。府兵在天下太平之时继续当农民种地，农闲时的冬季进行军事训练，一旦有战事则迅速征集，战事结束后，兵士回府，将帅回朝。府兵官兵是均田的主要对象，受到朝廷重视和优待。均田法规定，为朝廷效力疆场而阵亡者，即使子孙没有成丁，口分田不再收回。而因打仗残废的，口分田不减，士兵本人免租税，但家庭承担徭役。

到了武曩这里，主要是对府兵的编制进行优化。她规定府兵编制十人为一“火”，最高长官为“火长”；五十人为“队”，最高长官为“队正”；“二百人”为“团”，最高长官为“校尉”。团编制以上为“府”，

而“府”一共分为上、中、下三等。上等府一千二百人，中等府一千人、下等府八百人；军府叫折冲府，是府兵的基层单位。折冲府隶属于中央十二卫，每卫最多的统领六十个府，少则也要统领四十个府。当时全国共有六百四十三个军府，其中关中二百六十一府，占全部军府的三分之一。而中央十二卫各设大将军一人、将军二人，大将军是府兵的最高长官，直接归武曩节制。

当时武曩规定，府兵除了外出作战之外，还要轮流守卫京师，称作“番上”。兵部要依据各府距离京师的远近确定“番上”的次数。例如五百里就是五番（即分组轮流，每次一个月，每五个月一番），一千里是七番，一千五百里是八番，两千里是十番，再远的距离为二十番。

府兵制的士兵因为是从农民中人口多、财富广的人家精心挑选出来的，这些人渴望和平和安定，有保卫家园的决心，所以从素质上来讲，比较过硬。此外，军队平常务农时，其需用都由府兵自己生产制造，所以国家的负担比较轻。而且朝廷还不用担心军权旁落，因为每个府只负责军事训练，而军权却掌握在中央手里，将帅都是临时派遣，进而做到了“兵不识将，将不识兵”。这样就不会形成威胁中央政权的地方独立势力，有利于中央集权。

武曩对府兵制度的优化，在那个特定的时段里，确实增强了朝廷军队的战斗力和军队层级的明朗划分，从而使武周政权时期的军事实力始终保持雄厚的状态。

当然，武曩对于军队的建设还不止于此。

我们都知道唐朝的四周布满诸多实力强劲的国家，突厥虽然一蹶不振，但其势力决不可低估。吐蕃虽偏安一隅，但对中原虎视眈眈。而那些西域小国虽然够不上对中原的绝对威胁，但他们由于地理位置的特殊性，时刻影响着唐朝在西域的利益，所以唐朝当时的边境事实上并不平静。

针对这种现状，武曩除了优化府兵制度之外，还提倡戍边军队进

行屯田，以备战时之需。事实上，武曌当权时期，当时有很多将领在戍边屯田上有着很大的成就。

而娄师德就是其中的一个！

天授初年（690年），武曌提拔陇右诸军大使娄师德为左金吾将军，兼检校丰州都督。让他负责与吐蕃接壤的边境一带的屯田事务。自从唐高宗上元初年（674年），娄师德就一直戍边，所以对于边境的情况了如指掌。在得到武曌的命令后，明白这是有意防范吐蕃的入侵。所以他一边练兵备战，一边加紧带领士兵进行农业生产，收获颇丰。据史书记载，娄师德在镇守边境这段时间，朝廷基本上没有为他们拨过什么粮食，算是自给自足，丰衣足食。并且还将一部分余粮运往京师。

娄师德屯田的功绩，使他受到了武曌的大力赞扬。长寿元年（692年），武曌为了防止高句丽，又将他调往边州管理屯田事务，娄师德同样是不负众望，依然将做的风生水起。

娄师德一生前后在边境将近40年，每到一个地方，那个地方的粮食产值总会翻倍的上升。为此，武曌很是看重他。圣历二年（699年）九月，娄师德去世的时候，武曌追赠他为凉州都督，谥号为“贞”。从这一点来看，足以证明娄师德在武曌心目中的地位。

强军固边让武周政权更加稳固，武曌的励精图治的确没有白费心血，在人们普遍认为那个只有权势欲、杀戮心的背景下，国家的不断繁荣和昌盛，又让人们对这个内心充满矛盾的女人有些肃然起敬。

当然，这一切都不过仅仅是个开始，在皇帝身份和女人身份之间，武曌的矛盾并不仅仅体现在一点上。

巩固权力、打击异己、励精图治……

已经不再年轻的武曌，尽可能的做着能够做到的事情，但是作为女人，她同样有情感的需求，而有的时候，作为皇帝，情感的需求必须要压制，但是武曌是个女人，女人对情感的需求本来就比男人们迫

切。

所以在她的身边有一群特殊的人！

这是一群能够真正走到武墨内心深处的人，换句话说，是一群满足武墨情感需求的人！

第九章 面首

武曌夜以继日、呕心沥血的使这个帝国保持着强盛的状态。当万众瞩目、万邦敬仰汇聚在这个强势的女人身上时，她充分感受到了荣耀的万丈光芒。那一刻，武曌是无比兴奋的。但同时，女人的天性又让她感受到内心深处似乎缺少什么，那些膜拜在她脚下的臣子们，虽然毕恭毕敬，但武曌明显的感觉到，所有人距离她的心其实很遥远。

因为这些人在她身心疲惫之时，不可能真正意义上的给予她情感的慰藉！

女子的个人生活史和男人比起来，受生理命运左右幅度大的多。

——西蒙*波伏瓦

虽然拥有绝对权威的武曌不再因为生存或安全的理由需要男人，她现在最需要的是男人给予情感上的慰藉与滋润。女人越是不再因为传统的理由需要男人，她就越需要男人给予的关怀与爱护。即使女人选择当专职母亲而不得不依赖男人养她时，她仍然需要男人的关爱。

武曌虽然贵为皇帝，但作为女人，同样不例外，虽然她已不再年轻！

她的身边并不缺少男人，无论从哪个意义上讲，这些男人们虽然没有显赫的官位，但武曌重视他们的程度却丝毫不亚于那些膜拜在她脚下的那些大臣。

当然，这些男人也有个特殊的称谓，名曰：面首。

1、关于面首问题的调查

面首，这个词按照现代人的理解其实就是被女人保养的年轻帅哥，俗称吃软饭。

在大众人民的心中，这是一群没有出息，没有前途的男人，被人们嗤之以鼻。事实上，面首这个词最初并不具备贬义。

按照《词源》的解释，面首原意是指容貌和头发都非常秀美的男子（帅哥形象）。只是后来随着时间的推移，才逐渐引申为男宠、男妾。

历史上最早有记载的、具有面首性质的人是秦朝的吕不韦，只是后来吕不韦觉得不能再和赵姬继续搞下去，才让嫪毐这位鼎鼎大名的面首有机会载入史册。但吕不韦并不算是真正意义上的面首。毕竟，他认识赵姬在嬴政的父亲秦庄襄王之前。而且，甚至嬴政就是他的儿子也说不定（可惜那时没DNA鉴定）。所以严谨的说，吕不韦和赵姬应该算是鸳梦重温，而不是面首入幕。

这样一来，有记载的最早的面首当然只能是嫪毐。据说这位能够有幸成为赵姬的情人儿，还是经过一番考核的。《史记》就记载过他的那活穿过车轮的中轴能把车轮给抬起来，嫪毐将此绝活在大街上表演了一番，于是声名远播，一直传到正在找替身的吕不韦。而嫪毐也的确不负吕不韦的厚望，陪赵姬一睡就是很多年，还生了两儿子，可惜，这两儿子最后被嬴政闷在麻袋里活活打死了。

二奶生的孩子身份降一等，二爷生的孩子居然连命都没有保住！

在嫪毐之后，历史上另一个有名的面首应该是西汉的燕赤凤，如果说嫪毐是吕不韦推荐的，赵姬没选择的余地。但燕赤凤就不一样了，他是赵飞燕亲自筛选的。据说他的力气比嫪毐还要大，从赵飞燕和赵合德姐妹俩后来争夺燕赤凤，到最后三个人睡在一起来看，燕赤凤的能量显然要比嫪毐足。

虽然嫪毐和燕赤凤行的是面首之事，而且还艳名远播，载入史册，但他们却没有面首之名，因为那时候还没人想着给他们个称谓。

嫪毐的运气不错，混了个长信侯的封号，而燕赤凤，只是个宫奴。

在我看来，将“面首”这个词真正定性和赋予贬义的，应该起源于南北朝时期刘宋王朝的前废帝刘子业。据史书记载，刘子业是一个具有精神分裂症外加好色的皇帝，在位期间曾经看上了自己的亲姑姑，然后用计毒死了自己的姑父，将姑姑收入宫中。除此之外，还命令手下官员的夫人们进宫朝拜自己，然后借机让身边侍卫对她们进行性侵犯。

之所以说是刘子业为“面首”这个词定性和赋予了贬义，是因为他的姐姐山阴公主因为不满足弟弟具有三宫六院，而自己只有一个丈夫，从而要求刘子业为自己准备些年轻貌美的男子，供自己享用。刘子业毫不犹豫的答应了。（帝乃为主置面首左右三十人）。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凡是年轻貌美的、进宫陪睡的男子，统称为面首。

传统观念认为，女人依靠漂亮的脸蛋取悦男人无可厚非，因为在男权社会中，女人总是处于弱势地位。而男人们依靠漂亮的脸蛋取悦女人，则会让人们大家谴责。恰恰面首就是这样一群男人。

对于武曌而言，身边的面首和那些残忍的酷吏一样，千百年来，受到人们的非议。事实上抛开性别不谈，单从人性角度而言，女人和男人一样，身边簇拥着赏心悦目的异性，相信谁都是很愿意的事儿。

不过虽然武曌面首们的关系是建立在“性欲”满足基础之上的“爱情”，但如果你认为武曌身边那些容貌俊美、身材伟岸的面首们，仅仅是依靠脸蛋儿和异于常人的特殊功能毅力在宫廷而不倒，那可是大错特错。事实上，这是一群能够真正走到武曌内心深处的人，他们能够给予武曌的，远不是那些大臣所能比的。

更何况，有些面首还是很有才能的。在武周政权时期，他们时刻影响着政局的进程。

2、和尚面首

和尚也能当面首？

答：在武周政权时期这很正常。

值得一提的是，武曌的第一个面首就是和尚，而且是武曌身边诸多面首中最有名的一个，堪称面首中的战斗机。

他的名字叫冯小宝。

冯小宝，零县人（今陕西零县），早年闯荡江湖，以贩卖药材为生，俗话说的好：把式、把式，全凭架势！那个时候卖药的人基本上因为工作性质练就了健壮的身体，所以冯小宝粗犷中不失为几分英俊。冯小宝同志一生的经历虽称不上波澜壮阔，但从和尚到女皇面首身份的180度大转弯，其经历也属于传奇。

关于冯小宝同志的传奇经历，历史上曾经流传着两个版本，都和两个公主有关。

第一个版本是说冯小宝进宫完全得益于李渊的女儿千金公主在武曌面前的大力推荐，这个版本基本上平淡乏味。而第二个版本则有些香艳味道。

第二个版本和大名鼎鼎的太平公主有关，据说太平公主在亲自体验过冯小宝的“威力”后，将他推荐给了自己的母亲。而且太平公主对薛怀义还有个评价：有才质，可引为近侍。

所谓有才质，我的理解就是说这个人是个型男！

在自己的母亲面前，太平公主的广告做的很不错，但武曌却是个不看广告，看疗效的主儿，在亲自尝试过后，她充分感觉到了什么叫屡试不爽。

原本街头卖药的冯小宝摇身变成了女皇身边的红人，丑小鸭瞬间变成白天鹅的故事在他身上实现了。但接下来却产生了新的问题，一个底层出身的卖药郎中，如何长时间的掩人耳目与女皇私会呢？

换句话说，冯小宝该以什么样的身份，理所应当的进宫，并且不受人们的非议呢？

武曌在冥思苦想之后，决定将冯小宝打扮成和尚，因为武曌是虔诚的佛教徒，利用和尚进宫讲经的机会，让冯小宝一同进宫，这个办法相信没有人会发现破绽。

除此之外，为了给冯小宝一个高贵的身份，武曌将他列进了驸马薛绍的家谱中，并赐名薛怀义。

从冯小宝到薛怀义，瞬间的华丽蜕变让他有些不知所措，那金碧辉煌的宫殿和女皇龙床上的扑鼻香气，又令他神魂颠倒，不知不觉中，他有些迷失了自己，甚至有些自我膨胀。

事实证明，丑小鸭终究不会像白天鹅那样展翅翱翔于天地间！

在薛怀义渐渐受到武曌的宠信后，他一切行为方式全都改变了。

当他站在人生制高点上的时候，全然不把朝廷的任何官员放在眼里。而有些官员甚至反过来不断的巴结薛怀义，因为他们知道薛怀义的背后是武曌。

这就叫别拿面首不当干部！

不过，朝廷中既有愿意献媚的，同样也有耿直不屈的，尚书左仆射苏良嗣就是这样的人。

有一次早朝过后，两个人在朝堂不期而遇。朝堂本来是大臣们出入的地方，薛怀义作为后宫之人是没有资格到朝堂来的，但因为此刻是武曌面前的大红人，所以很多官员都向薛怀义点头哈腰，而只有苏良嗣有些鹤立鸡群，看着苏良嗣一副傲气凌人的样子，薛怀义满心

不高兴。但他却表现出了一副对苏良嗣不屑的表情，甚至有些小人得志的味道。

有本事你也凭着魅力上女皇的床啊？

面对薛怀义的挑衅，苏良嗣充分发挥二杆子精神，放下读书人的身份，卷起袖子走到薛怀义的面前，只听见“啪”的一声，一个响亮的耳光已经落在了薛怀义的脸上。

“你……，你为什么打人？”薛怀义惊恐的问道，显然他被苏良嗣的做法镇住了，因为他压根就不会想到平日里文质彬彬的苏良嗣怎么会突然发飙。

“打的就是你这个狗奴才！”苏良嗣说完，又狠狠的抽了薛怀义十几个耳光，直到薛怀义脸肿的像个馒头，方才停手。

“以后再到这里来，我还接着打你，见一次打一次！”苏良嗣恶狠狠的说道，说完转身离去。

面对苏良嗣转身离去的潇洒背影，薛怀义恨的咬牙切齿，他决定到武曌那里去告状。

在他看来，武曌一定会狠狠的惩罚苏良嗣。可事实却是当武曌听到薛怀义的告状后，并没有追究苏良嗣的任何责任，因为她并不糊涂，薛怀义虽然受宠，但终究只是一个满足自己情感需要的人，作为皇帝她必须要为国家负责，国之栋梁决不能轻动。

“以后你再也不要朝去朝了，进宫的时候走玄武门吧，避开那些南宫的官员们，少去招惹他们。”

这是武曌留给薛怀义的话，也算是一句忠告！

薛怀义懵懂的点点头，事实上他并不明白武曌这句话真正的含义。

3、从天堂到地狱

朝堂不能去，并不意味着在皇城内，只有武曌的寝室才是薛怀义的去处。前边我们说过，面首绝不仅仅依靠漂亮的脸蛋和伟岸的身材而受宠，这句话在薛怀义身上表现的尤为突出。

前边我们提到过的明堂，其实就是由薛怀义设计的。

明堂对于武曌而言意义非凡，在我看来，薛怀义能够受到武曌的宠爱，除了能够让武曌真正体会到做女人的幸福之外，或许就是因为他设计出了富丽堂皇的明堂。

如果放在现在，我相信薛怀义一定会是个出色的设计师。对于有审美内涵的帅哥，女人们一般都是有些崇拜的。

建设明堂是薛怀义迈向人生顶点的开始，但他或许想不到，明堂对于他个人的结局也是很有象征意义的。

在建设明堂之后，薛怀义一路扶摇直上，被武曌任命为白马寺住持主持当地的佛教活动、而后又任命他为左武卫大将军带领军队征讨东突厥，要说打仗这项工作，真不是有个脑袋就能干的，薛怀义虽然练过几天把式，但是带着军队去打仗，显然他有些裤衩改西服——不够材料，因为打仗不是打架！

但薛怀义却是个幸运的人，两次出征东突厥，一次是在边境上转了一大圈没碰到敌人，另一次是到了边境，正好东突厥闹内杠，对方迅速的撤回国内，薛怀义正好利用这个机会，极力在武曌面前标榜自己，说东突厥是听到知道自己挂帅出征，吓得撤回国内的。

武曌对于自己宠爱的面首本来就倍加呵护，当听到又立“战功”时，当然大加封赏。

按说自己有多少金刚钻儿，薛怀义应该完全清楚，但武曌对于自己“军功”的赏赐，再次让他膨胀起来，浑然忘记了苏良嗣那狠狠的十

几个耳光子。

上帝欲使其毁灭，必先使其疯狂！

薛怀义疯狂的表现有两点，第一点便是厌倦面首的身份，其表现就是不愿意再进宫。

薛怀义之所以能有今天的地位，完全是因为他仅仅是个面首，即使他是个才华横溢的人，但起家的身份也是吃软饭的，换句话说，如果他不能满足武曌的需求，他很可能依然是打把式卖艺的江湖郎中。

而现在他居然厌倦了面首身份，整天做着不用再进宫去陪那个女皇老太婆睡觉，但却能永远保持现在富贵状态的美梦。事实证明，他不是面首，也就意味着他什么也不是。

坦白的讲，武曌对于薛怀义的做法，到是很宽容，并没有为难他。而是用另一个面首御医沈南璆填充。很快，随着对沈南璆的日渐宠爱，薛怀义逐渐受到了冷落。

如果到现在为止，薛怀义能够认清形势，安分守己的过着自己的日子，不再想入非非，或许他会有一个新的开始，但很多事情往往就怕无法真正的放下，想要放弃的时候，却又无法割舍。

薛怀义恰恰就是这样的人。

当沈南璆和武曌倍加缠绵的时候，薛怀义暗暗发誓，要重新夺回在武曌心目中的“第一面首”位置，为此他绞尽脑汁的想出了一个办法。

在我看来他的这个举动，其实很是让人感动。

天册万岁元年（695年）十一月，武曌在明堂举办无遮大会，所谓无遮大会就是佛教徒的祈祷大会，在这个大会上，薛怀义为了打动武曌的心，特意事先在明堂下挖了一个五丈深的大坑，里边放上一尊佛像，然后在坑的上面用绸缎扎成了一个宫殿，再用绳子拴在佛像上

面，他的用意是等到武曌参加大会的时候，用绳子拉起佛像，制造一种立体的佛像显灵的效果。

薛怀义自认为他的做法一定能够打动武曌的心，而事实却是当武曌看到这一切后，确实产生了一种感动，也赏赐了薛怀义。

但有时候感动并不一定会产生爱慕之心。

其实人性中都有喜新厌旧的特征，更何况是君临天下的女皇。

得到赏赐的薛怀义从此之后再也没能重新回到武曌身边，如果此时他决然放下曾经的一切，或许结局不一定会没那么惨，但性格中贪婪和嫉妒此时占了上风，渐渐的他开始不安起来，通常人在不安的情况下会有两种反应，有人更加小心翼翼，而有人就会破罐子破摔，显得更加狂妄，薛怀义恰恰属于后者。

最终他走向了疯狂的极端，同时也走向了一条不归之路。

因为他一把火将明堂烧成灰烬。

仔细分析薛怀义的动机，我们不难发现，他之所以放火烧明堂完全是因为争风吃醋，想借此向武曌表明一种决心，从而能引起武曌的注意，或者是给予老情人一种警示。但薛怀义显然忽略了一点，那就是明堂对于武曌的意义所在。

明堂是她得天命的标志，是她号令天下的场所，是武周的象征。明堂顶上一凤压九龙的造型，更是武曌自身的写照，这些是武曌毕生追求的东西。在一片富丽堂皇的背后，明堂其实隐含着武曌绝对权力的象征意义。

当武曌知道明堂被烧成灰烬后，顿时勃然大怒，但出人意料的她并没有严惩薛怀义，而是让薛怀义再次担任重建明堂的重任。

在我看来，武曌这样做是因为她对薛怀义还存有一丝感情，从垂拱元年（685年）薛怀义进宫一直到证圣元年（695年），整整十年的

时间，薛怀义陪伴在武曌身边一起经历了改朝换代的种种风浪，而人生又有多少个十年呢？即使是那缠绵悱恻的浪漫激情已经随着时间的推移烟消云散，但十年的时间足以孕生出亲情。而且从某种角度而言，薛怀义放火也是因为多情所致，之所以多情是因为他依然在乎武曌。

精明的武曌当然会想到这些，所以她对薛怀义手下留情了。

但是薛怀义火烧名堂的举动，却引起了朝廷其他人的憎恨，证圣元年（695年）二月四日，火烧明堂半个多月之后，薛怀义被人杀死。

关于薛怀义之死，历史上有三种说法。

- 1、被武则天的堂侄武攸宁暗杀。
- 2、被太平公主暗杀。
- 3、武曌下令赐死。

我本人倾向于第二种说法，理由是薛怀义是太平公主推荐给自己母亲的，而且在此之前，她和薛怀义也有私情。我相信太平公主在薛怀义受到冷落后，会有种担心，那就是担心薛怀义会将她们母女俩同时和薛怀义有私情的事情传扬出去，这事儿说出去脸面实在有些难看。

对于武曌而言，虽然和薛怀义有十年的感情，但他终究只是一个面首，宠爱薛怀义只是武曌拿强烈的孤独感和疯狂杀戮之后那种特有的空虚得到了满足，只是需要激发她那身体内旺盛的情欲，以及带来的松弛、忘却和麻醉，即使这一刻是短暂的。

而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新面首的出现，她对薛怀义将会逐渐淡忘。更何况在人口众多的这个国度里，并不缺少帅哥和猛男。

事实证明，仅仅两年后，武曌的身边又出现了两个中意的面首，

而且他们还是兄弟。

张易之和张昌宗。

4、兄弟面首

和薛怀义比起来，张昌宗和张易之的出身相对高贵些，据《旧唐书》记载这兄弟二人是高宗时期尚书右仆射张行成的族孙，《旧唐书》将这兄弟二人一同并在了张行成的传记里，也不知道一生高风亮节的张行成如果在天有灵会作何感想。

兄弟二人最初凭借张行成的门荫进入官场时，哥哥张易之的官位要在弟弟张昌宗之上，没过多久便被提升为上乘奉御，这个官职和孙悟空在天庭里担任的官职（弼马温）一样，那个时候张易之只有二十多岁，由于身材伟岸，相貌俊美，再加上歌唱的好，所以大家都很喜欢这个初入官场的小兄弟。

但有的时候，做官和发家走红完全是两回事，如果以兄弟二人谁先发家来衡量，弟弟张昌宗显然要在哥哥之上，虽然他官位不如哥哥，但由于率先进入武曌的视野，从而比哥哥攀登的更高、更快、更强。

那为什么张昌宗能够率先被武曌相中呢？除了他比哥哥更帅、更有艺术才华之外，原因是张昌宗是太平公主推荐的。如此看来，张昌宗的发家轨迹和薛怀义有些相同，唯一不同的是他比薛怀义更加具有权利欲，这一点随着时间的推移会越来越凸显出来。

身边有了张昌宗，已经空虚寂寞两年之久的武曌终于重新焕发了生机，至此薛怀义已经彻底成为了历史，面首行业又重新涌现出新秀。

张昌宗在受宠之后，并没有忘记哥哥张易之，不久他便向武曌正式推荐哥哥进宫。

两个帅哥在身边，这让武曌春心荡漾，虽然她已经是七十多岁的高龄，但每天享受着两个男人的滋润，所以表面看起来武曌并不像她的实际年龄那样苍老，当然除了尝试两位帅哥身体功能之外，整天陶醉在他们营造的艺术氛围中，也是有益身心，我相信只有二者结合，兄弟两人才能在武曌那里稳固地位。

而随着地位的稳固，随之而来的就是丰厚的利益。

很快，兄弟二人便被委以重任，张昌宗被任命为云麾将军，代理左千牛中郎将，不久又提升为银青光禄大夫（从三品）；张易之被任命为司卫少卿（从四品），同时二人又得到武曌大量金银财宝的赏赐。

虽然他们的官职看起来不是那么显眼，但却极其重要，因为他们从此掌握着一部分皇家禁军。以前薛怀义也掌握过军权，但那只是应付临时战事，待战事结束后，由于唐朝府兵制度的规定，他的军权等于基本上算是架空，而张氏兄弟则不同，因为皇家禁军只负责保卫皇帝和京城的安全，出于稳定的考虑，掌管禁军的官员是不会轻易更换的，更何况张氏兄弟现在“特殊”的身份。

后来的事实证明，正是由于他们掌控了部分皇家禁军，才使得那场政变的紧张度丝毫不亚于当年的玄武门之变。

在我看来，正是因为那场政变的存在，张易之和张昌宗兄弟成为武曌所有面首中，影响朝廷政局走向最深的两个人。

当然，张氏兄弟在受宠之外，付出也是必不可少的，除了向女皇陛下展示身体的部分“特殊”功能之外，还要通过自身的努力，尽一切可能的满足女皇的爱好。甚至有的时候充当一把替身演员。

据史书记载，张昌宗就曾经为了满足武曌的心里需求，而充当了一把姬晋的替身。

姬晋是东周时期周灵王的儿子，相传有一次偶遇一位道人，在亲眼见到道人展示法术后，就跟随道人进山修炼。后来在某一年的七月

七日，姬晋得到升天，而且有很多人看见他是驾着白鹤渐渐升空，然后消失在天际之间。

恰巧，姬晋和张昌宗一样，都是个帅哥！

为了亲眼看到姬晋升天的情景，武曌特意还原了当时的场景，然后让张昌宗穿上浑身带有羽毛的衣裳，吹着萧，驾着木头制成的仙鹤，在音乐的衬托下，在两边“工作人员”的大力拉拽绳子的作用下，将仙鹤缓缓的托了起来。

有的时候长着翅膀的不一定是天使！

不过不管你信不信，反正当时武曌信了。

而张昌宗这个挥着翅膀的男孩，在完成替身演员的任务后，再一次得到了武曌的大加赏赐。

在前边我曾经重复过很多次，面首之所以受宠绝不仅仅因为相貌俊美，在这里我依然要重复这句话，而且还要加上一句，有的时候也绝不仅仅依靠娱乐方式取悦主上。

薛怀义设计明堂，而张氏兄弟则依靠修书来提升自己的档次。

他们修的这本书的名字叫《三教珠英》。

三教是指儒、释、道三个教派；珠英就是指其中的精华；那么顾名思义《三教珠英》就是将儒、释、道三教的精华按照门类编撰在一起。《三教珠英》在当时来讲算是一部宏伟的著作，共计一千三百卷。以张昌宗为首的共有四十七人参与了本书的编撰，其中包括著名诗人宋之问、沈佺期这样的文人学士，也包括当朝大员刘知几、徐伯颜，甚至连武曌的贴身秘书上官婉儿也参与其间，这部书在编修成功之后，史书记载：朝野争羨，故一时化之，可见这部书的价值所在。

遗憾的是，此书在流传过程中，卷幅不断失佚，直至几乎湮灭，成为中国类书史上一大悬案。

不过在当时来讲，张氏兄弟也凭借《三教珠英》再次得到了武曌的封赏，不久张昌宗被加封官司仆卿，张易之官拜麟台监。

至此兄弟二人真正实现了红极一时。

正所谓无限风光在险峰，当然往前一步即是悬崖！

张氏兄弟不同于薛怀义，因为前边我说过，他们影响朝廷政局的走向相当深刻，所以我们不能像写薛怀义那样，对这兄弟二人的结局做一个简单的交代，因为在后边还有更强大的人已经为他们安排好了结局，这些我们在后边详细叙述。

好了，接下来要说的这个人，有着强烈做面首的意愿，但却无做面首的命，他是个性格矛盾的人，可以说才学至上，人品至下。

虽然他的写的诗具有一代风气！

说出他的名字吧！

宋之问！

5、因诗杀人？

事实上虽然“面首”这个词具有强烈的贬义，但由于投入成本小，高利益回报率；所以在当时有很多人争相加入面首行列，而不同的人则有不同的方式，有的经人推荐，有的人则拽下脸皮自荐。

宋之问就是自荐大军中的一个。

宋之问，字延清，汾州（今山西汾阳市）人，历史给予他的头衔是初唐著名诗人。事实证明，诗写的好在当时来讲并不一定会有个好前程，后来的李白、杜甫等人很好的诠释了这一点。

初入官场的宋之问曾经是个积极上进的人，梦想着通过自己的努

力，得到女皇陛下的重用，武曌巡幸龙门时，让随行的官员赋诗咏志，宋之问第一个赋诗而成，而且文采华丽，深受武曌的赞赏，为此武曌从左史东方虬的手中夺过一袭锦袍，亲手赏赐给了宋之问。历史上称之为：夺袍赏宋。

对于这种应景的行为，作为宋之问其实大可不必当真，因为即使是赏赐，也只能说明女皇陛下游兴大发，相信当时如果身边是个宫女说了两句漂亮话，武曌很可能也会赏赐的。

但宋之问却产生了一种错觉。

女皇陛下是否钟情于我？

坦白的讲，宋之问的外在形象虽然不如张氏兄弟，但也算是帅哥（伟仪貌），而且口才很好（辩于辩）。这么一个材质俱佳的人，产生一些飘飘然的想法也是很正常。所以他想通过当面首这条捷径，实现他发家致富的梦想。

为此，他为武曌呈上了一首自己创作的《明河篇》，这首诗篇幅很长，我只列出最后四句：

明河可望不可亲，愿得乘槎一问津。

更将织女支机石，还访成都卖卜人。

这四句其实隐含着宋之问对武曌的一番表白，但武曌却因为宋之问的一个缺点而拒绝了。

口臭！

口臭不是病，关键时刻真要命！

就是这么一个缺点，让宋之问无缘加入面首的行列。

当宋之问听到武曌拒绝自己的原因后，顿时倍感受挫，但强烈的功利心理，让他觉得不能就此消沉下去，继续用诗歌来取悦那些红的

发紫的人，显然不能快速实现他的梦想，他明白只有放下文人的那份清高和自尊，才有机会跻身名流之列。

通往女皇陛下龙床这条道已经被彻底堵死，宋之问转而降低等级，迅速攀上了张氏兄弟这两颗大树。据说为了取悦张易之，宋之问曾亲自为他倒过夜壶。

宋之问的不断献媚，终于得到了丰厚的回报，除了官职的提升、金银财宝的增多之外，他还成为了张氏兄弟的死党。在他看来，这是自己锦绣前程的开始。

当然，此时他或许不会想到，任何事情都会有开始和结束，随着他登上张氏兄弟的这条船后，在不久的将来，他也会跟着随之沉没。

宋之问发家之后，始终没有忘记发挥自己的才能，那就是继续写好诗，多写诗，让张氏兄弟及诸多大员们明白自己之所以能够走到今天，绝不是仅仅依靠倒夜壶而走过来的。

不过在诗歌创作的道路上，宋之问虽然是行家里手，但因为人品至下，他曾经剽窃过外甥刘希夷的诗句，而且留下了一桩疑似杀人悬案。

刘希夷曾经写过一首《代悲白头翁》，其中就有流传千古的“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两句。他的这首诗被收录在《全唐诗》中，而在《全唐诗》中叶收录了宋之问的一首名叫《有所思》的诗，和刘希夷的《代悲白头翁》全诗只有两个字不同。

这绝对不是什么巧合，事实上宋之问因为喜爱“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这两句，而剽窃了刘希夷的作品，甚至流传着他将亲外甥杀死。

唐人笔记《刘宾客嘉话录》记载过当时的场景，说刘希夷做完这首诗后，让舅舅宋之问点评一下，结果宋之问看完后立刻被“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两句所吸引，想让外甥将这首诗的著作者归在自己名下，遭到了刘希夷的拒绝。结果宋之问大怒，随手抄起装满

厚土的麻袋将外甥压死。

但是《大唐新语》却记载说刘希夷是被奸人所杀，只是后人因为宋之问人品低下所以才将“杀人”的罪名按在了他的头上。

在我看来，说宋之问害死刘希夷这件事多少有些忽悠，对比上述两段史料，我更相信《大唐新语》的记载，因为装满厚土的麻袋分量并不轻，宋之问能将它扛起来已经实属不易，再用它击杀刘希夷，大家可以闭上眼睛还原一下当时的场景，想一想是否可行？

除非刘希夷是个白痴不懂得躲闪！

所以宋之问杀刘希夷是子虚乌有的事情，但是以他的人品剽窃外甥的作品，这一点我相信！

当然，在仕途道路上，宋之问继续发挥他投机的本领，从成为张氏兄弟的死党，到最后被李隆基赐死，他的一生很好的为我们诠释了什么是有奶便是娘。

6、投机分子

人生有高潮就有低落，事实证明，仕途道路注定不会平坦，何况是宋之问这样的投机分子，在我们详细叙述唐代诸多历史大事件和政治人物起起落落的一生时，我们不应该忘记唐代还有另一座高峰——唐诗，甚至应该关注一下诗人们个人和集体的命运。

宋之问虽然暂时得到了他想得到的东西，但纵观他的一生，可以用一句话来形容——夹缝中求生存。

让我们再一次跨越时间的节点，来说一说这个才华和人品矛盾突出的诗人的经历。

公元705年十二月，当那场政变一切尘埃落定之后（后边详细叙说），宋之问作为张氏兄弟的死党和弟弟宋之逊一起被贬到泷州（今

广东省罗定市)做参军，但是心高气傲的宋之问，不甘心老死于泷州这个瘴疠之地，于是和弟弟又偷偷的跑回洛阳。

未经皇帝的批准擅自进京，在当时是死罪。宋之问当然知道自己的所作所为会是个什么后果，所以在回到洛阳后就立即躲到了故人张仲之的家中，要说张仲之很够意思，能够冒死收留宋之问，绝对的够朋友。

但是让张仲之想不到的是，他这一次是彻彻底底的引狼入室。

虽然当时武曌已经去世，李显已经复位，但侄子武三思依然权势冲天，而恰恰张仲之计划要铲除武三思，在一个漆黑的夜里，张仲之和驸马王同皎密谋商议此事，或许因为情绪激动，说话的声调过高，他们的对话被隔壁的宋之问听的一清二楚。

此时，投机的心里再次占据了宋之问的整个心灵，全然将张仲之收留自己恩情抛之脑后，他终于看到了一线生机，因为他知道现在朝廷最红的人是武三思，如果能够攀上武三思这棵大树，那前途将不可限量。

当夜，宋之问让自己的侄子宋晔火速向武三思报信，结果可想而知，张仲之和王同皎被杀，宋之问受到重用，被授予朝散大夫之职（从五品）。

在宋之问看来，自己是一个被朝廷抛弃的人，但凭借自己的手腕，再次回到朝廷中来，宋之问的人生哲学就此固定下来，那就是一切向“上”看，一切向“权”看。

此后，宋之问一如既往的充分实践着他的人生哲学，武三思死后，他投奔了太平公主；而当时李显的女儿安乐公主也是权势炙热，两相比较，他觉得还是太平公主权势稍弱，而安乐公主似乎更有前途，于是立即又转向了安乐公主。总之他是一个在诸多权势人物之间摇摆不定，毫无原则的人。

虽然他也曾经在自己的位置上，做过有意义的事情，例如与杜甫

的祖父，时任著作郎的杜审言一同主持典举，选拔出了不少优秀的人才，这些人才大多都成为后来的知名人物，为此李显还准备提拔他为中书舍人，中书舍人作为皇帝的近臣，如果表现优秀，很有可能日后会进入宰相班子。

但就在宋之问做着中书舍人的美梦，兴高采烈的等着任命的圣旨下达时，一个消息犹如晴天霹雳般的让他瞬间苏醒，原因是关于宋之问的任命问题，遭到了太平公主的反对，她的理由很简单，宋之问是个卑鄙小人，在主持典举的时候收受过贿赂。

虽然那个时候太平公主权势稍弱，但对于左右一个臣子的命运，李显对亲妹妹的话言听计从，所以在这里我要说，无论什么时候千万不要忽视那些势弱的领导，因为势弱只是在他那个级别层面上的概念，而关于你的升迁问题，他往往依然会起到决定性的作用。

至此，即将伸手触摸到幸福的宋之问瞬间跌入了谷底，他被贬到了越州（今浙江绍兴）。睿宗李旦即位后，因为宋之问曾经是张氏兄弟的死党，又将他贬到了钦州（今广西钦州）。

多次被贬，终于让宋之问体会到了政治斗争的诡秘和个人宠辱的无常，这一次他开始反省自己，他努力的体恤民情，想做一个问心无愧的好官，瞬间宋之问仿佛看到了另一个新生的自己。而与此同时，他的诗歌风格也有了极大的改变。第一次被贬泷州，他写下了“近乡情更怯，不敢问来人”这样的好诗，这次被贬钦州，他又写下了“山雨初含露，江方欲变霞。但令归有日，不敢恨长沙”这样的佳句。

可惜的是，既然已经走上诡秘的政治道路，有的时候即使想回头，也已经很难。终于又一次宫廷政变断送了宋之问的性命。太平公主与安乐公主之争，最终以安乐公主被杀而结束，宋之问的后台再次倒掉，唐玄宗李隆基即位后，将他赐死，终年56岁。

宋之问弱冠知名，尤善五言诗，他和另一位唐初诗人沈佺期，并称为“沈宋”。《新唐书》的评价他们是“如锦绣成文，学者宗之”。最重要的是他们的诗风深深影响了后世的另一个人。

这个人就是诗圣杜甫！

宋之问曾写过一首诗《题张老松树》，其中有一句是“百尺无寸枝，一生自孤直”，显然这不是自诩，而在我看来，宋之问虽然人品低劣，但并没有彻底的丢掉良心。从他写的《题张老松树》的诗句可以看出，一生做人失败的宋之问明白自己就像一棵藤萝，所以对那种孤直如松的高节之人特别的敬慕。而最终之所以造成他人生的悲剧，是因为他本不适合官场，但却偏要混迹于官场。

他有一颗敏感的诗心，却无政治的敏感，以致每次关键时刻，他都站错了队。

所以，既然已经选择走上了那条路，就无法再回头！

第十章 立嗣问题

1、彷徨

经历诸多惊心动魄的政治斗争后，武曌此时已经是万人敬仰，拥有至上权威。可是已经七十多岁高龄的武曌，在今后的很长时间内，将不得不面对一个崭新的课题，那就是在自己离开这个世界之后，由谁来继承皇位，本来皇帝思考继承人问题属于老生常谈，但武曌是女人，她在过去的历史中完全找不到任何可以借鉴和效仿的东西，而她又必须在有限的时间内做出正确的选择，因为这关系到整个帝国的命运。

在刚刚登基的那段日子里，武曌的想法很简单，那就是想未来传位给武氏，因为在她的脑海中始终认为，武周政权姓武，他本人姓武，宗庙里供奉的是武氏祖先，天下最尊贵的姓氏也被定为武氏，武家的天下决不允许外姓人掌管和接替。

但很遗憾的是，她的儿子都是李家的人，这一点她是改变不了的，而武曌只有武姓子侄，例如武承嗣、武三思等人。这样看来，接续武家帝业的只能是她的侄子。为此武曌在即位之初就提拔侄子们进入宰相班子，给予他们特殊的恩宠。

关于武曌立侄子的想法，除了在待遇和地位上给予提高之外，在某些公众场合，武曌也向众人传递她的想法。例如在永昌元年（689年）的一次祭拜中，武曌是初献，李旦是亚献，皇孙李成器是终献。可是到了长寿二年（693年）的一次祭拜中，亚献变成了武承嗣，终献变成了武三思。

武曌变相传递出来的信号，所有人都能明白，当然作为武曌侄子

中最年长的武承嗣，当时是颇为兴奋的，为了尽快实现当太子的愿望，他不断的讨好武曌，事实证明，武承嗣只做对了一半，因为在背地里，他不断的攻击李旦。有句话叫做：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武承嗣的做法，武曌很快便知道了。

从亲情角度而言，武曌最担心的就是这种局面，因为她不知道如果未来武承嗣真的即位了，以现在的局势来推测，自己的儿子们的命运前景堪忧。

可以说，武承嗣的做法，让武曌暂缓了对继承人问题的决定。坦白的讲，武曌当时很矛盾，准确的说她始终在权力与亲情的之间摇摆不定，当然她也是要听听朝臣们的意见的。

在我看来，正是诸多大臣们站在不同角度不断在武曌面前吹风，在某种程度上左右了武曌的最终选择，而在这个过程中，有三个人是至关重要的。

第一个人：夏官侍郎李昭德。

李昭德的性格按照现在人的理解其实就是个大炮筒子，从进入官场以来，以性格耿直闻名，即使是来俊臣、周兴那样的酷吏他也全然不在乎。李昭德最终因为性格的原因而被酷吏们诬告，下到大狱没多久便被斩，值得一提的是，他是和死对头来俊臣一起被斩的。

李昭德的性格很长时间以来固然被人们所诟病，甚至给人一种擅权弄人的感觉，但他在世时还是做过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那就是阻止武曌立武承嗣为太子。

而武曌动摇立武氏子侄为太子的想法，正是从李昭德开始。

李昭德在世时，曾经多次针对立武承嗣为太子这件事劝谏过武曌，而让武曌印象最为深刻的，最能打动武曌的当属长寿元年（692年）六月间的一次君臣对话。

那是一次只有武曌和李昭德君臣二人知道的对话，换句话说两个

人的对话很隐秘，我不知道当时李昭德进言时，周围是否有人在场，但是他说出的话确实点中了问题的要害所在，以至于让武曌有些坐立不安。

李昭德：陛下，魏王承嗣现在权利很大啊！

武曌：他是我的侄子，当然要委以重任。

李昭德：侄子跟姑母的关系能比儿子和父亲亲近吗？

武曌：……

坦白的讲，李昭德与其说是在提问，不如说是在和武曌较劲，当然武曌并不是糊涂的人，她明白接下来李昭德肯定会有一番道理要讲。

李昭德见武曌没有开口，便继续说道：“儿子仍有杀父篡位的（例如杨广同志），何况是侄子呢？承嗣既是陛下的侄子，又贵为亲王，还是宰相班子成员，其掌握的权利已经基本上和陛下相同，臣担心陛下不能长久安坐帝位了。”

李昭德说完一躬到底，然后身子一动不动。

武曌在听完李昭德的话后，惊讶的瞪着眼睛，然后说了四个字：我没有想到！

在君臣二人这番对话不久，武曌就免去了武承嗣的宰相之职。

总之长寿元年六月间李昭德对武曌所说的这番话，的确有些哪壶不开提哪壶的味道，当然这或许就是李昭德的性格，不过由于他分析的确实有理，从而打动了武曌，也让武曌开始重新审视自己最初的想法。

武曌甚至陷入了深深的苦恼之中，因为通过李昭德的话，她仿佛明白了自己走到今天，某种程度上已经成为了孤家寡人。

当然，仅仅一个李昭德还不足以让武曌彻底改变初衷，而限制武承嗣的权力，并不意味着彻底将他打入冷宫。事实上，在立嗣问题上，当时有诸多朝臣表明了自己的态度，李昭德的方式是通过解剖皇权路上赤裸裸的利益关系，直捅武曌的心窝，从而让她有一种严重的危机感。

不过，通过李昭德5年后被处斩这件事，说明武曌在内心对李昭德的性格和擅权弄人还是很不满的，正所谓，人品决定说话的分量，所以武曌对他的话也只是采取一种不可不信，不可全信的态度。

李昭德的话只是暂时打动了武曌，而接下来的这个人则用一种很诚恳的方式来劝说武曌，而且得到了很好的效果，有人说是他为李唐皇室的光复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这句话并不为过，最重要的是他很策略的为武曌指明了谁是最合适的继承人。

这个人就是狄仁杰！

2、狄仁杰的策略

狄仁杰在长寿二年（692年）被贬到彭泽当县令后，在那里一呆便是5年。

万岁通天元年（696年）十月，唐朝北部的契丹人攻陷冀州（今河北临漳），为了稳定局势，武曌起用狄仁杰为魏州（今河北大名）刺史。狄仁杰到任后，改变了前任刺史让百姓放弃一切入城坚守的策略，而是让百姓重新返田耕作。契丹人听到这个消息后，认为不宜与唐朝打持久战，于是率众北归，狄仁杰的做法使魏州避免了一场战乱，而当地百姓为了感谢狄仁杰，都争相为狄仁杰立碑以记恩惠。

狄仁杰在魏州的功劳，让武曌很是赞赏，不久，他升任幽州都督。

神功元年（697年）十月，阔别皇城将近8年时间的狄仁杰，再次

回到了洛阳，被武曌任命为鸾台侍郎、同凤阁鸾台平章事，加银青光禄大夫，兼纳言，等于恢复了宰相的职务。

官复原职的狄仁杰依旧尽心竭力的做着自己该做的事情，同时他并没有忘记很多年前他在心中暗暗立下的誓言，那就是光复李唐皇室。

多年的历练让狄仁杰明白在现在的局势下，光复李唐皇室绝不能像徐敬业、李冲那样采取暴力的手段，因为在武曌的励精图治下，此时的国家依旧延续着盛世的局面，正所谓人心归向，所以光复李唐皇室必须要采取稳妥、循序渐进的方法。

而他现在所要做的，就是要通过自己的努力，赢得武曌对他的绝对信任，因为只有这样，狄仁杰才有机会去实践自己的想法，因为他深深懂得解铃还须系铃人的道理。

为此，狄仁杰在立嗣问题上并不像李昭德那样，主动向武曌表明自己的态度，他始终在等待，等待一个合适的时机，只要机会到来，狄仁杰坚信面对武曌他会一招击中命脉，并且不会有任何的回转。

事实证明，狄仁杰并没有等待多久，在他官复原职的转年，他等到了那个机会。

圣历元年（698年）的朝廷，表面依旧是一团和气，但由于女皇年事已高，所有人都知道立嗣问题会在某一个时刻依旧成为朝廷议事的主题，何况此时的武承嗣和武三思在暗中也是不断的搞小动作，以求武曌能够尽快立自己为太子。

坦白的讲，此时已经距离李昭德向武曌进言整整过去了八年，但武曌并没有因为时间的久远而淡忘李昭德的话，相反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年龄的增长，她越来越感受到朝廷对于立嗣问题有一种倾向性，虽然没有人再跟她提过这件事，但她还是能够嗅到一丝气味。

内心犹豫不决的武曌决定问计于狄仁杰，虽然狄仁杰刚刚回到自己身边，但武曌对他的信任已经高于其他人。

相比于和李昭德八年前的那场谈话，武曌和狄仁杰的这次谈话氛围相对轻松些，因为双方的切入点并不是从立嗣问题开始。

往往越是商谈重大的事情，开头越是天马行空！

关于君臣二人天马行空的对话部分我就不再列出，接下来所写的是本次谈话的精华部分，从中大家可以感受到狄仁杰的策略。

在正式谈这个话题的时候，狄仁杰的话很是锐利。

“太宗皇帝辛苦打下江山，把帝位传给子孙。高宗皇帝把两个儿子（李显和李旦）托付给陛下，陛下如果有意传位给外姓，确实有些不合天意。”

先打出太宗和高宗皇帝两张牌，然后用“天意”这个词，让武曌明白虽然她贵为皇帝，但不是想做什么就做什么，都管不了你，还有老天爷看着。

如果说开场词强调的是一种气势，那么接下来则是分析利害关系。

“陛下认为姑侄和母子这两种关系哪个更亲近呢？陛下立儿子为嗣，那么在升天之后，牌位会安置在太庙里和先帝们一通受到祭祀，而且代代不息；如果立侄子为嗣，臣从没听说过侄子为天子会把姑母姑母的牌位供在庙里祭祀的。”

狄仁杰的第二段话打出的是“亲情”牌，世界上所有人都知道母子关系和姑侄关系比起来哪个更亲近。狄仁杰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他深切的明白武曌贵为皇帝，内心所想的绝不仅仅是身前的事儿，任何一个皇帝都希望永远享受后代的烟火祭祀，更何况在武曌的背后还有太祖、太宗这样开创帝业的伟大帝王。而狄仁杰的话恰恰说明的了一点，侄子当了皇帝，您老人家死了后，也就是二小扛房梁——顶这了！别想着侄子会每年祭祀您，要知道人家也是有爹妈的人！

狄仁杰说完后，武曌低下头默然不语。

她明白虽然狄仁杰的话有些刺耳，但事实就是这么回事儿，可以说和李昭德的话比起来，狄仁杰所讲的更能打动武曌，这种内心的打动了是武曌对女人当皇帝其身份局限性的怅然。

但此刻武曌表面上并没有显现出任何异样，片刻之后，她缓缓的说道：

“立嗣问题是朕的家事，爱卿不应该干涉！”

很明显，这是一句苍白无力的话，因为武曌此刻找不出任何话语来反驳狄仁杰，只能用皇帝的威严试图压制狄仁杰。

武曌本以为自己说出这句话后，精明的狄仁杰会知难而退，但出乎她意料的是，狄仁杰不仅没有后退，反而更加逼近一步。

“陛下以天下为家，四海之内，谁不是您的奴仆？而又有哪一件事不是陛下的家事呢？如果用人的身体来做比喻的话，君王就是头脑，臣子就是手足，没听说过头脑和手足分离还能存活的道理，何况臣现在承蒙陛下的信任，身处宰相之位，怎么能不尽到自己的职责参与立嗣之事呢？”

前半部分是吹捧，后半部分才是所要表达的实质内容，不过在我看来，狄仁杰的这番话，无论是哪个皇帝听了都会感觉舒服。

这就是水平！

直到狄仁杰这番话说完后，武曌紧锁的眉头方才舒展了一些，通过和狄仁杰的对话，她仿佛找到了答案！

“我会思考的，爱卿今天说的话朕当铭记在心！”

“陛下圣明！”

.....

君臣二人的对话到此结束，事实上这次对话基本上只有狄仁杰一

个人再说，武曌只是充当倾听者。在狄仁杰看来，虽然初步达到了预期目的，但距离自己的期望值还差了一点点，因为在本次谈话中，没有涉及到具体问题。

那就是究竟谁是太子的合适人选！

对于这个问题，狄仁杰并不着急，因为他知道只要女皇陛下动摇了原来的想法，未来的一切就有机会。

果然，不久之后，武曌针对立嗣问题，继续征询狄仁杰的意见，只是这一次问话的方式有些特别。

“朕梦见一只大鹦鹉两只翅膀都折断了，爱卿知道这意味着什么吗？”

当武曌说出这句话后，狄仁杰的脑子里开始飞速的运转，因为他明白此时正是完成上次对话没有涉及的内容的决好时机，所以他从容答道：

“鹦鹉的‘鹉’字和陛下的姓氏同音，两只翅膀象征着陛下的两个儿子（李哲和李旦），在臣看来，只要重新将二皇子恢复原位，那么两只翅膀就不会在折断了。”

即使是忽悠，也要忽悠的合情合理。

“嗯……”，武曌缓缓的点了点头，然后说道：“朕心中自有分寸。”

据《资治通鉴》记载，正是从此时开始，武曌打消了立武承嗣、武三思等人为储君的想法。

狄仁杰的一张好嘴胜过百万雄兵，可以说武曌和狄仁杰的两次君臣对话，是立嗣问题的转折点，狄仁杰那的眼睛中仿佛已经看到了李唐皇室复兴的场面。

当然，不可否认狄仁杰确实功不可没，我也想颠覆历史的将武曌

下定决心立儿子的功劳放在狄仁杰的身上，可是历史就是历史，事实上，让武曌最终下定决心立李哲为太子的，并不是狄仁杰，而是另外一个人。

吉顼！

3、决定性的人物

和狄仁杰比起来，吉顼算是个小人物，虽然也受到武曌的信任，但由于官职不高，所以他无法像德高望重的狄仁杰那样和武曌促膝长谈。

从先前扳倒来俊臣的过程来看，吉顼是一个颇有心计的人，他是那种将自己意图表达的很隐晦的人，而且效果往往很好，表面看仿佛他很超脱，好像自己说的话事不关己，事实上站在吉顼的角度来想，他这样的身份要达到自己的目的，只能采取这样的方法。

在立嗣问题上，吉顼祭出同样的招数！

这一次他选中了两个人，张易之和张昌宗。

吉顼深知立嗣问题并不是自己这样的小人物能够直接参与的，要想让女皇陛下清楚自己的意图，直接表述显然具有风险，而找一个合适的替身，则会降低风险。选来选去只有和自己官职相同（控鹤监供奉）且关系比较亲密的张氏兄弟最合适。

于是在一次和张氏兄弟的宴会上，当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之时，吉顼开始了自己的计划。

“两位大人现在可是尊贵之身啊！虽然咱们官职相同，但在女皇陛下那里，我的地位实在不如您二位啊！哈哈！”吉顼自嘲的说道。

“嗨！这是哪里话啊？我们两个人能有今天的地位，完全是依靠女皇陛下啊！”张昌宗虽然话语很谦虚，但语气之间颇有些自豪。

“是啊！是啊！咱们兄弟只要侍奉好女皇陛下，荣华富贵那是得来全不费工夫啊！哈哈哈！”张易之跟着说道。

吉项知道机会来了，于是开口问道：“女皇陛下归天之后呢？”说这句话的时候，吉项并没有抬眼看张氏兄弟，依旧夹着菜往自己嘴里送，仿佛这句话不是他说的一样。

刹那间，张氏兄弟愣在了那里！

“两位兄台说的的确很对，你们能有今天的地位完全是依靠女皇陛下，也就是说并不是靠你们自己的功劳得来的，你们想没想过，女皇年事已高，早晚会离开这个世界，她走了之后，你们依靠谁呢？”

吉项的语气很轻，但句句扎人心窝！

“更何况……，”吉项终于停住了夹菜，然后抬起眼皮扫了一眼张氏兄弟说道：“朝廷里恨你们的人有很多，你们没有什么功劳而有如此高的地位，未来用什么保全自己呢？”

说完后，吉项笑了！

但在张氏兄弟看来，吉项的笑容有些恐怖！

“还请兄台多多指点啊！”张氏兄弟瞬间起身拜倒在地，在抬起头来早已经是泪流满面。因为他们知道吉项所说的涉及到自己未来的前途，甚至是身家性命。

“好说，好说，两位兄台不必如此！”吉项赶忙将张氏兄弟搀扶起来，落座之后，他终于说出了他最想说的话：

“现在看来，天下人都没有忘记大唐的恩德，都在思念庐陵王（李哲），女皇陛下年事已高，帝位必须有所传承，我看目前武姓子侄都不在她的考虑范围之内，两位兄台为何不利用有利的时机劝女皇陛下恢复庐陵王的太子身份呢？这样不仅可以维系人心，而且还可以免去灾祸，更可以永保富贵啊！”

坦白的讲，吉项说这话时的确很真诚，但你千万不要认为他是为张氏兄弟着想，当然吉项也不是像狄仁杰那样具有复兴大唐的崇高觉悟，他的想法的很简单，也很实际，那就是为自己寻求一个好前途。

后来的事实证明，张氏兄弟只完成了吉项所说的一半任务，迎回了庐陵王李哲，却没有免去灾祸、更没有保住富贵。

对于吉项的话，张氏兄弟深以为然，于是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机会劝说武曌恢复李哲的太子地位。

对于张氏兄弟的态度，武曌并不觉得奇怪，虽然在此之前，张氏兄弟对于立嗣问题没有表过态，但现在亮明了自己的态度，武曌明白背后一定有人为他们出招。

想来想去，她想到了吉项！

因为她知道此时和张氏兄弟最亲密只有吉项！

武曌始终认为吉项是个忠心可嘉的人，上次处理完来俊臣之后，武曌因为听到百姓们拍手称赞的消息后，很长时间以来，对于官职不高的吉项，武曌始终认为他代表了朝廷内甚至更多人的想法，为了了解更多人对于立嗣问题的看法，武曌特意召见了吉项。

“最近很多人跟我说要恢复庐陵王太子身份的事情，你听说了吗？”武曌开门见山问道。

“臣知道，而且臣也是这种想法！易之和昌宗的想法正是臣告诉他们的！”吉项的回答更直接。因为他知道，在女皇陛下已经清楚一切时，坦白说出来实为上策。

“能说说你的理由吗？”

“为了陛下的名声”。

“哦？”

“人心思唐已经很长时间了，陛下如果将帝位传给庐陵王，等于是李唐王朝的再造者，千百年后人们依然会传颂陛下的功德，如果另立他人，恐怕会让世人诟病啊！”

武曌听完后闭上了眼睛，此刻她的脑海中又浮现起了八年前李昭德和最近狄仁杰对自己说的话，综合眼下吉顼的话，武曌已经找到了答案。

“哎！朕为了这个宝座奋斗了将近40年，实在没想到最终还是得还给李唐，也许这就是天意吧！”武曌一边说着一边抬起头来，眼神中透露出一丝惆怅。

“朕意已决，召回庐陵王！”

此刻，跪在地上吉顼终于长舒了一口气。

.....

圣历元年（698年）三月九日，武曌以庐陵王李哲生病为由，派职方员外郎瑕丘徐伯彦将李哲召回洛阳。

当李哲听到这个消息后，顿时泪流满面！

当然，这是兴奋的泪水！

4、落差

坦白的说，李哲是个没有野心的人，他不像二哥李贤那样具有强烈的权势欲，从性格角度分析，他更像大哥李弘。

从登上帝位、被废黜外贬到最终被召回洛阳，李哲足足等待了十四年的时间，十四年的时间已经使李哲由一个意气风发的青年人变成了一个饱经沧桑的中年人。

曾经的锐气已经被消磨殆尽，在房州那狭小的天地里，李哲犹如一只被困住的飞鸟，纵有一双翅膀，也无法飞出母后为他画的牢笼。

之所以说李哲没有野心，是因为他本不应该是皇位的继承者，要不是二哥李贤犯下谋反大罪，李哲的一生早已经被钉在王爷的身份上。

不过，欢乐的时光很是短暂，强势的母后无情的将他废黜，在那种环境下，李哲只能被迫接受，综合被废的十四年时间，李哲可以说是一个得过且过，胸无大志，品质不坏的好人，在房州的日子，最初他最盼望的就是能够在有生之年回到洛阳。

对于这个愿望他曾经无限期盼着，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渐渐绝望了，因为洛阳城里已经成为刀光剑影的战场，胆小的李哲的愿望最终转变成了在房州能够善终。

李哲的愿望是否过于低级呢？

答案当然是否定的，因为在那个李唐皇室被屠杀殆尽的腥风血雨岁月里，李哲能够保住身家性命已经很知足了，大哥李弘、二哥李贤的下场，始终深刻印在李哲的脑海中，他生怕有一天会从洛阳传来赐自己死罪的消息，所以他努力逃避着，甚至每天出门都不敢向洛阳城的方向去张望。

回到洛阳看来已经不可能，至于曾经的那个皇位嘛，套用一句时髦的话来讲，那就是：别再想了，洗洗睡吧！

李哲就是在一种诚惶诚恐的状态下，在房州度过了十四年的时间，虽然身边有妻子韦妃的精心照顾和孩子们的欢声笑语，但李哲丝毫感受不到快乐，在他的心里只有痛苦、恐惧、彷徨、犹疑等一系列的情绪。

可是，终于有一天先前的一切全都被打破了，当徐伯彦站在李哲面前宣读武曌召回他回洛阳的诏书时，李哲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甚至当徐伯彦读完诏书后，李哲竟然忘记说“谢皇上隆恩”这句

话！

“庐陵王！庐陵王！还不快谢恩啊！”徐伯彦见李哲没有任何反应，赶忙小声的提醒李哲。

李哲这才恍然大悟，赶忙叩头高声喊道：“谢皇上隆恩”！

而当他再抬起头来，激动的泪水早已经是布满他那饱经沧桑的面庞！

圣历元年（698年）三月二十八日，阔别了洛阳城十四年之久李哲终于回来了，当车马进入洛阳城后，李哲的心中不禁感慨万千，熟悉的街道，熟悉的店铺，依然是十四年前自己离开时的老模样，一切都没有变，唯一变了的就是自己的眼角早已经布满皱纹，以及那脆弱不堪的心灵早已经蒙上了厚厚的尘土。

李哲的归来没有丝毫的声息，回到皇宫中就被武曌藏在了寝宫，很多大臣对于李哲的归来全然不知，当然知道的人还是有的，狄仁杰就是其中的一个。

对于李哲归来的方式，狄仁杰向武曌提出了异议，认为未来的太子就这样悄无声息的归来，的确有些寒酸，实在不利于李哲未来对朝政的掌控，他认为应该举办一个隆重的仪式，将李哲风风光光的接近皇宫，对于狄仁杰的建议，武曌同意了。

三月三十日，武曌让李哲重新回到洛阳南门，然后用隆重的仪式将李哲重新迎回宫中，半年后立李哲为太子，并恢复了他本来的名字李显。

无论怎样，李显总算是风风光光的回来了。不过与李显这边的高调回归相比，朝廷中的另一个人却失落至极，这个人就是武承嗣。

曾经没有任何野心的他，随着姑姑开创的新时代，他终于做起了皇帝的美梦，为此他足足等待了八年，这八年中他尽心竭力的侍奉姑姑，不敢有丝毫的差错，只盼着有一天姑姑能够立自己为太子，可是

随着李显的回归，曾经的美好愿望终于化成了南柯一梦。

毕生的努力顷刻间化为乌有，让武承嗣一时间有些接受不了，最关键的是武承嗣并不是个心胸开阔的人，就是这一点最终要了他的性命。

终于，在李显回来的四个月後，武承嗣由于化解不开内心的积怨，在一个漆黑的夜里，带着无尽的遗憾，吃下了伸腿瞪眼丸，一命呜呼。

由来只有新人笑，有谁听到旧人哭！

坦白的说，在对待立嗣问题上，武承嗣的做法并没有错，但正所谓尽人事听天命，归根到底武承嗣的命实在不好，所以只能说是心比天高，命比纸薄！

武承嗣的结局和李哲的转运，在当时看来形成了巨大的落差，造成这种局面固然是武曌的最终决定，而表面看起来促使武曌最终下定决心将帝位传给儿子的是狄仁杰、吉顼等诸多大臣的努力。但我们不禁要问，历经诸多政治斗争、内心无比坚毅的武曌难道真的仅仅凭借几个大臣的劝谏就下定决心吗？

当我翻开泛黄的史书，仔细研读时，我发现事情远不是想象的那样简单！

5、隐藏的外力作用

李昭德、狄仁杰、吉顼、张氏兄弟以及诸多大臣在立嗣问题上前仆后继的为武曌不断进言，不断洗脑，应该说李显最终能够重登太子之位，与他们的努力密不可分，而武曌也充分看清了当时朝廷内部对于储君人选的倾向性，所以最终下定决心重新确立李显的地位。

但我始终认为，内心坚毅的武曌是绝不会仅仅凭借几个大臣的不

断忽悠而改变初衷的，事实上武曌最终下定决心迎回李显，还隐藏着一股外力的作用，正是这种外力作用加上朝廷内部的一致倾向性，才让武曌最终下定重立李显的决心。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首先看两个事件。

第一个事件：万岁通天元年（696年）五月，营州境内契丹松漠都督李尽忠、归诚州刺史孙万荣起兵造反，《资治通鉴》上记载两个人造反是因为不满营州都督文翊不去救援营州境内契丹人发生的饥荒，两个人心生怨恨，所以一怒之下起兵造反。

李尽忠和孙万荣两个人造反之后，最初声势颇大，聚集十万人围攻幽州。但在朝廷的不断征讨下，加上北部突厥的突然袭击，结果没过多久便被镇压下去。李尽忠和孙万荣造反事件在当时来讲不算什么大事，我之所以要写出这个事件，是因为在孙万荣围攻幽州时曾经给朝廷发布过一篇征讨檄文，其中有一句话是：为何不召回庐陵王？（何不归我庐陵王？）

当我看完这句话后，我坚信这才是李尽忠和孙万荣造反的根本原因，而对文翊的不满只是一个导火索。

顺便说一句，孙万荣发布檄文的时候，是在李昭德针对立嗣问题向武曌进言的五年后，也是李显重新回到洛阳的两年前。换句话说，此时正是武曌面对立嗣问题左右为难的矛盾时刻。

第二个事件：圣历元年（698年）六月，也就是李显重新回到洛阳的一个月后，武曌派武承嗣的儿子淮阳王武延秀前往突厥，迎娶突厥默啜可汗的女儿。陪武延秀一同前往的还有豹韬卫大将军阎知微和右武卫郎将杨齐庄。

一行人马欢欢喜喜的来到了突厥，武延秀本以为能够顺利抱得美人归，不料刚见到默啜，就挨了当头一棒，默啜突然反悔。

《资治通鉴》上记载，默啜对随行而来的阎知微说过下面一段话：

“我是要把女儿嫁给李氏，哪里用得着武氏子！他难道是天子的儿子吗？我突厥世代受李唐的恩典，听说李唐皇室的人已经被屠杀殆尽，只剩下两个孩子（李显和李旦），我现在要领兵辅佐他们重登大典。”

随后，默啜拘禁武延秀，发兵侵扰妫州、檀州等地，并发布檄文说，自己贵为可汗，女儿应嫁给唐天子的儿子，而“武”是小姓，门不当户不对，这简直是来骗婚。

仔细分析默啜所说的话，我们不难看出，当时突厥依然视李唐皇室为正宗，按照现代人的观点来解释，那就是只有李唐王朝才是合法政府，其余的一概不承认。

综合上述两个事件来看，我判断武曌当时面临着时局不稳的窘境和严重的外交危机。

李尽忠和孙万荣的造反其实也是因立嗣问题而起，虽然它和多年前的李敬业造反属于同一性质，但对于武曌而言，此时已经不再是血腥镇压那么简单的问题，因为她内心知道，自己在位的时候，可以暂时掌控住一切，可是有一天自己离开这个世界呢？

人心的背向已经明确，如果逆势而行，那这个国家将会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武曌作为这个帝国的最高掌权者，作为千古唯一的女帝，她当然不想在她离开这个世界后，当国家陷入严重危机时，人们以此来诟病女人当皇帝的危害。

我认为在武曌的内心深处，国家的稳定远比自己死后可以享受儿子的祭祀重要的多。

再说突厥。

此时的突厥虽然早已不像隋朝末年那样强大，而且在唐朝建国将近一百年的时间里，不断的被唐朝打败，但他始终是唐朝无法征服的对象，双方始终处于一种时而又好时而对立的局面。

现在突厥已经亮明了自己的观点，对于武曌而言不能不重视。因为李世明天可汗的威名此时依然声名远播，贞观之治的荣耀依然在周边国家不断的播撒，武曌明白突厥的态度事实上也是唐朝周边很多国家的真实态度。

而这一切，绝不是靠武力可以征服的！

还是那句话，因为这已经形成了一种世间的神秘力量，那就是“势”！

作为权术高手，武曌很多年来玩弄各种权术巩固自己的地位。但武曌绝不仅仅是一个玩弄权术的高手。作为一个政治家，武曌的眼光放的很远，因为她知道什么叫顺势而为。放眼周围，武曌明白自己决不能做一个使唐朝陷入孤立的国家。

时局不稳、外交危机、朝廷内部的倾向性，三种力量的交叉结合，让武曌终于彻底看到了自己的局限性，纵使你有最高贵的权利，在面对“大势”的时候，依然是脆弱无力的。

既然无法改变，那就顺势而为！

为了国家的前途，为了帝国的长治久安，我甘愿放弃我的初衷，从现在起，武周政权已经开始进入倒计时。

李唐王朝的复兴即将到来！

第十一章 暮年晚景

立嗣问题尘埃落定，武曌最终选择在她死后将这个帝国重新交还给儿子，对于武曌来说这是个艰难的抉择，当然也是一种无奈的选择。从她称帝一直到今天为止，将近20年的时间，武曌一直在为维护武周政权而不断做着努力，但终究她明白了自己的局限性，所以放下自己的私心，在自己身后留下一个稳定的国家，这是她的责任和义务。

经历了漫长的八年彷徨和犹疑，武曌此刻终于感受到了什么叫如释负重，但此时他年龄已接近耄耋之年，长时间以来的操劳和她那无节制的纵欲生活，使她的身体也不再像从前那样精神百倍，但即便如此，她还是希望利用自己在世的有限时间，为李显搭建好一个辅佐班底，在他的心目中这个班底的核心无疑是他最信任的狄仁杰。

可惜的是，久视元年（700年）九月，武曌听到了她最不愿意听到的消息。

狄仁杰病逝！

当武曌听到消息后顿时栽倒在龙床之上昏厥过去。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武曌的身体状况每况愈下！

1、担心

武曌对狄仁杰的信任，在当时超过了所有大臣，武曌经常亲切的称呼狄仁杰为“国老”（国家的元老），狄仁杰身体不好，武曌曾下令如果不是紧急的要事就不要去打扰狄仁杰，而且免去了他殿中值夜的差事。

武曩和狄仁杰的关系就像当年李世民和魏徵那样，真正做到了君臣同心。所以武曩内心才会将狄仁杰视为未来托孤的核心重臣。

可是如今狄仁杰先自己一步离开了这个世界，这让武曩备受打击，内心坚毅的武曩在狄仁杰死后的第一次朝会上，面对诸多大臣时，当她想起再也看不见狄仁杰的时候，泪水终于夺眶而出。

“朝廷上无人了啊！”武曩哽咽着说道。

在此之后，朝廷凡是诸多朝臣七嘴八舌议论而定不下来的时候，武曩总会想起狄仁杰，然后叹息着说道：“老天爷为什么这么早夺走了我的国老呢？”

武曩整天就是在这样一种昏昏沉沉的状态下处理政务，当然他也明白国家的事情片刻不能耽误，放眼朝廷上下，能够接替狄仁杰的，而且德高望重的，只有魏元忠。

魏元忠虽然才能和狄仁杰相比差了一大截，但因为和狄仁杰共同对抗过酷吏来俊臣，而且又和狄仁杰一同被外贬，所以很长时间以来一直被人们视为是狄仁杰的亲密战友。

圣历二年（699年），在狄仁杰的举荐下，武曩重新启用魏元忠，任命他为凤阁侍郎、同平章事，等于进入了宰相班子。

现在狄仁杰已经故去，在武曩看来只有魏元忠是接替狄仁杰的最合适人选，但她始终认为魏元忠并不是未来托孤重臣合适人选，原因只有一个，魏元忠和张氏兄弟素来不睦。

狄仁杰在世的时候，虽然内心十分鄙视张氏兄弟，但由于性格原因，一直到狄仁杰去世，双方也没有产生深刻的矛盾。而魏元忠则不同，依照他的性格，如果武曩死后，他一定是第一个站出来劝谏李显除掉张氏兄弟的人。

而张氏兄弟却是武曩最心爱的人，在成功解决了立嗣问题之后，武曩接下来要解决的就是如何在有生之年通过自己的努力，确保张易

之和张昌宗在自己死后依然保住目前的荣耀，她并不担心李显未来会对张氏兄弟下手，因为张氏兄弟是李显的拥护者。

但魏元忠呢？

武曌的心里实在没底！

在我看来，此时的武曌已经敏锐的嗅到了朝廷内暗含着一股激流，等到时机一到，这个激流就会喷射四溅。

所以经过慎重的思考，武曌决定逐渐提升张氏兄弟的官职，给予他们充分的权力，来保障张氏兄弟的未来在朝廷的一席之地。

事实证明，武曌的想法过于天真，因为面首终究是面首，在面对极度诱惑的时候，张氏兄弟有些得意忘形。

只是，所有人或许都不会想到他们的得意忘形居然会让刚刚重新回宫的李显失去了长子李重润和女儿永泰郡主。

就在张易之和张昌宗的地位不断提高之时，他们开始擅权弄人，朝廷中很多人都在暗中议论，而李重润和永泰郡主因为年轻的缘故，不知深浅的公开议论二张的专权，结果被张易之的手下探听得得知，张易之在武曌面前大肆进谗言，结果武曌赐李重润和永泰郡主自缢而死，并将永泰郡主的丈夫、魏王武延基下狱逼死。

在二张看来，顺我者昌，逆我者亡，这是永远不变的真理，李重润和永泰郡主的死并没有引起他们足够的重视，但李显却因为一下子失去了长子和女儿而倍受打击，这件事情向李显表明了一个残酷的现实：张易之、张昌宗兄弟对其本人甚至家庭构成了巨大威胁。

最重要的是，在李显的身边还有那些执着的拥立者，尤其是那些宰臣们！

李显是个性格懦弱的人，在强势母亲的眼皮底下，丝毫不敢发作，但那些宰臣们却是个顶个具有骨鲠之气。

终于，在武曌生命的最后三年里，继立嗣问题之后，朝廷迎来了新一轮斗争，那就是宰臣与面首的斗争。

当然我们都知道这场斗争最终演变成了一场流血的政变，史称五王政变！

事实上，在这场斗争的最初阶段，双方仅仅限于文斗！

2、硬骨头魏元忠

对于武曌的一系列做法，坦白的说，张氏兄弟并没有彻底的理解，在他们的地位一天天得到提升后，随之而来的便是他们表现出了骄横、傲慢与擅权弄人。

其中表现之一就是不将以魏元忠为首的宰臣们放在眼里！

如果仅仅如此也就罢了，问题的关键是，武曌提升张氏兄弟的做法，给当时很多宰臣们带来了一种错觉，很多人私下都在议论纷纷，是不是女皇陛下归天之后，张氏兄弟会成为新朝廷的掌权者呢？

有这种想法的，其中就包括魏元忠！

在魏元忠看来，未来的朝廷如果让两个面首来把持朝政，岂不让四方笑掉大牙。所以此时在他的心中，已经暗暗发誓要在合适的时机，彻底整垮张氏兄弟。

眼下首先要做的，就是灭一灭张氏兄弟那嚣张跋扈的气焰。

很快，魏元忠就等到了一个机会。

长安三年（703年）九月，武曌召见张易之的弟弟，只有二十岁时任岐州刺史张昌期到洛阳，准备提升他为雍州长史，不过由于张昌期的身份比较特殊，如果直接任命，而不经朝议，恐怕会引起大臣们的非议，所以武曌决定当众征求大臣们的意见。

很长时间以来，那些大臣们对于这种事儿，总是很快的能通过各种途径了解女皇陛下的心思，所以所谓的征求意见不过是走个过场，双方一拍即合，搞定！

但是这一次，所有人都没有想到，事情完全没有按照他们想象的轨迹来发展，正所谓半路上杀出个程咬金，扮演这个角色的正是魏元忠。

很长时间以来，魏元忠对张氏兄弟怀有明显的敌意，这一次决心要在朝议之时，将张昌期的任命之事搅黄，魏元忠之所以决心这么坚定，除了和张氏兄弟形同水火之外，事实上和张易之的另一个弟弟张昌仪也存在过节。

当初魏元忠出任洛州长史的时候，张昌仪正好担任洛阳令的职务。张昌仪每次都仗着哥哥张易之的权势，随便出入长史的办公大堂，不会受到任何限制。魏元忠到任后，张昌仪依然我行我素，魏元忠每次都将张昌仪呵退出去。而且魏元忠在任期间，经常将张昌仪家里那些横行不法的家奴或打或杀，搞的双方经常剑拔弩张。

魏元忠决心已定，当然他也明白想要达到自己的目的，掌控住事情的走向很重要，套用一句时髦的话来讲，就是要Hold住全局。

事实证明：魏元忠凭借着一把硬骨头，确实做到了，但却因为过于生猛，而留下了后患，正是这个后患，最终导致了那场流血的政变！

朝议时武曌问众人：谁适合做雍州长史啊？

魏元忠立即站出来说道：“现在朝廷内没有比薛季昶更适合的人选了！”

魏元忠的回答让武曌很是惊诧，因为事先魏元忠没有和她打过任何招呼，于是她试图将事情的走向拽回到她设想的轨迹中来，她接着开口说道：

“薛季昶固然是合适的人选，但朕想另有任用，昌期可以吗？”

没等魏元忠说话，很多人异口同声的说道：“陛下圣明，您真是选对人了啊！”

对于朝臣们惯用的拍马屁伎俩，魏元忠很是不悦，于是他高声喊道：“昌期不可！”

他的声音，镇住了在场所有人，朝堂上顿时气氛凝结。

“哦？理由是什么？”武曌逼问道。

魏元忠将声调降了下来，缓缓说道：“昌期年轻，不熟悉民政事务，以前在岐州就治理的不好，致使大批百姓逃亡。雍州是国都所在地，事务繁重，昌期不如薛季昶果毅能干，而且也不够老练。”

魏元忠所说的话，意思其实只有一个，那就是用人要看政绩和个人才干！

这一次武曌沉默不语了，因为魏元忠说的句句在理，让她丝毫无法反驳！

片刻之后，武曌终于说道：“看来昌期还有待于锻炼啊，这件事暂且不提了。”

至此，魏元忠达到了目的。

按说这件事到现在为止应该可以结束了，张氏兄弟并没有当众表示不满，魏元忠可以收手了，但就在众人以为即将讨论下一话题时，魏元忠又开口说道：

“臣自从先帝在时，就蒙受厚恩，到今天为止，已经几次出任宰相之职，臣自认为没能尽到自己的职责，所以才使陛下身边有了小人，这都是臣的罪过啊！”

对于为元忠这番话，张易之到时能泰然处之，可是张昌宗坐不住

了！

3、陷害

张昌宗明白魏元忠口中所说的小人就是指自己，因为在所有人看来，他比哥哥张易之要更受武曌的宠幸。俗话说的好，打人不打脸，揭人不揭短，俺们兄弟侍奉女皇老太婆也着实不容易，现在你反对任命我兄弟也就罢了，为什么还要步步紧逼，如果不予以还击，那简直是没有天理。

不过张昌宗并没有当庭和魏元忠针尖对麦芒，报复魏元忠并不在这一时，因为他知道自己有一项优势，而魏元忠并不具备。

这项优势就是他能够侍寝，侍寝就可以有吹枕边风的机会。

于是一个恶毒的计划在张昌宗的脑海里瞬间形成。

三天后，张昌宗奉命侍寝，在和女皇陛下一番云雨过后，张昌宗开始了自己的计划。

“陛下对魏元忠那样重用，可是他根本不感恩戴德，背地里总是做些见不得人的事情。”张昌宗在床上搂着武曌有意无意的说着。

“哦？他做了什么事情？”武曌警觉的翻过身来问张昌宗。

张昌宗往武曌的身边靠了靠，把住武曌的肩头说道：“魏元忠和司礼监丞高戡私下议论，说陛下年事已高，不如拥护太子才是长久之计！”

“魏元忠真是这么说的？”

“哎呀！臣长了几个脑袋，胆敢欺骗陛下。”说罢，张昌宗立即起身下床，跪拜在地。

“好一个堂堂宰相，竟然心怀二心，明日你要彻底查清楚这件事！”

“臣遵旨！”张昌宗脸上露出了得意的笑容。

转天，张昌宗在武曌那里讨了个圣旨，将魏元忠和高戡下狱，张昌宗十分得意，因为现在魏元忠的性命完全掌握在自己手里，可是就在他准备将魏元忠置于死地时，武曌的另一道圣旨传了下来，内容是：张昌宗和魏元忠当庭对质！

本来毫无踪影的事情被张昌宗说的有模有样，眼看大功就要告成，可是不知道女皇陛下发了哪门子神经，偏要当庭对质，坦白的说张昌宗心里没底。

俗话说的好，拿贼拿脏，捉奸捉双！张昌宗明白要想在和魏元忠当庭对质时稳操胜券万，就必须得找个证人，选来选去，他选中了时任凤阁舍人的张说。

之所以选中张说，是因为在张昌宗看来，张说日常和自己没有什么矛盾，而事实上没有矛盾并不代表关键时刻会成为本方的盟友！

当张说来到张昌宗的住处后，张昌宗立刻表现出了殷勤，在一番寒暄过后，张昌宗开始切入正题。

“以张大人的才能来看，凤阁舍人的官职实在是有些屈才啊！”张昌宗有些惋惜的说道。

张说和张昌宗平时并无多少交往，本来今天张昌宗召自己前来，就感觉有些无厘头，所以对于张昌宗这句话，张说的心里有些狐疑，不过作为官场老手，张说的回答也很得体：

“我能有今天的官职，全是女皇陛下看重啊！今后还仰仗您在女皇面前多多美言啊！”

“好说，好说！”张昌宗笑着说道，“只要张大人你我同心，我可以

在女皇面前，保荐你个更高的官职！”

至此张说明白了，张昌宗是有求于自己。

“您是不是有什么事情……”

“张大人是精明人，魏元忠已被女皇陛下下到狱中，女皇陛下要我和他当庭对质，我也不瞒张大人，实话实说，我希望在当庭对质的时候，你能当个证人。”

“证人？”

“对！张大人无需做什么，只要说你听到过魏元忠说过拥立太子的话就可以了。”张昌宗说完后，眯着眼睛注视着张说。

“好！愿效犬马之劳！”

“张大人痛快！哈哈！事成之后，我一定兑现保荐你更高官职的诺言。”

……

张说走了，望着张说离去的背影，张昌宗得意至极，他仿佛看到了魏元忠人头落地的情景，当然他也没想到，张说会答应的如此痛快，在张昌宗的人生哲学中，始终认为谁也无法逃脱权力与金钱的诱惑。

事实证明，他错了，甚至错的有些离谱，因为他不知道，张说是一个有良心的人！

……

终于到了当庭对质的那天，所有的大臣全都不敢仰视端坐在皇帝宝座上的武曌，大殿之下的张昌宗甚为得意，魏元忠一脸凝重，张说则有些置身事外的感觉。

“女皇陛下！魏元忠确实说过拥立太子的话，凤阁舍人张说可以证明。”张昌宗开门见山。

“张舍人，你真的听见了吗？”武曌问道。

张说并没有立即回答，他抬眼看了看魏元忠，看到这个硬骨头这些日子在狱中受了不少苦，以至于两眼有些迷离，张说心中有些说不出的苦涩，就在张说要开口之际，魏元忠发飙了。

“张说，你是不是要联合张昌宗一起陷害我？”魏元忠竭斯底里的喊道，他的声音仿佛能将在场所有大臣的耳朵震聋。

所有人全都屏住呼吸，在他们看来，今天这出戏有些不好收场。

魏元忠的叫嚷并没有让张说不知所措，他不以为然的看了看魏元忠，缓缓说道：“魏大人你身为宰相，怎么说起话来跟个市井小人一样啊？”

张说话一出口，所有人都认为今天魏元忠必死无疑，因为张说的话很明显意味着他和张昌宗站到了同一阵营。

“张舍人，赶紧把你知道的实情都说出来啊！”张说虽然不着急，但此时张昌宗已经按耐不住，因为他知道这件事情尽早收场为妙，所以他赶紧催促张说。

接下来所发生的一切，让张昌宗始料未及。

4、朝堂对峙

张说依然是一副不慌不忙的样子，他将眼神从魏元忠移向了张昌宗那里，他上下打量这个几天前许诺自己给予高官厚禄的人，心中充满了憎恨。

张说深吸一口气，面向武曌一躬到底，然后说道：“请陛下明察，

在这朝堂之上，大庭广众之下，张昌宗都步步紧逼于我，相信所有人此刻都能够想象得到他平常是多么嚣张跋扈，其实我根本没听到魏大人说过那些话，是张昌宗逼我做伪证，陷害魏大人的。”

张说说完后，依然没有抬头。

“你……，你……”显然张昌宗对张说这一百八十度大转弯，没有任何的思想准备。情急之下，他立即跪倒在地，对着武曌拱手说道：“陛下，张说和魏元忠一起谋反！”

既然你不仁，休怪我不义！

在场的所有人全都瞪大了双眼，在他们看来，今天这场朝会实在没白来，事情越来越复杂，所有人都暗暗的为张说和魏元忠捏了把汗，因为张昌宗是武曌最宠爱的人，他的话武曌基本上深信不疑。

相反，对于朝堂下出现的这戏剧性的场景，武曌却依然是稳坐泰山，他明白所有人都可以乱作一团，唯有自己必须要稳住一切，尤其是处理宰相的问题，必须谨小慎微。

“可有证据？”

“有！张说曾经形容魏元忠是伊尹，姬旦，陛下知道伊尹曾经罢黜过子太甲，而姬旦更是自己做过代理皇帝，陛下这简直是大逆不道的言论啊？”

事实证明，在这种场合下，文化知识是多么的重要，显然张昌宗并不了解伊尹、姬旦那段历史，而张说恰恰是一个博学的人。

“哈哈哈哈！真是不学无术啊！你只知道伊尹和姬旦两个人的名字，可对他们的做法根本就不了解，伊尹和姬旦是古往今来贤相的典范，从古至今立志为官的人，哪个不以他们为榜样？现在陛下用人，不正希望所有人向他们学习吗？”

此刻张说终于起身，对着张昌宗厉声说道。

随后，他继续对着武曌一躬到底，语气诚恳的说道：“陛下，其实臣心里明白，今天如果应和张昌宗，我或许立刻就能升官。我也知道如果不迎合他，或许我会被按上谋反的罪名，甚至被诛族，但即便这样，我也不能昧着良心诬陷魏大人，我怕魏大人死后冤魂会找我来索命，所以不敢作伪证！”

所有人都听得出来，这最后一句话，张说事实上已经有些在调侃。

张说说完，所有的朝臣都用敬佩的眼光看着这个跪在大殿中央的人，他们被张说的一身正气所折服，更被他能不畏权贵，不畏利诱而感到震撼。

就在众人以为高高在上的女皇会被张说的话所打动时，武曌说的话大大出乎所有人的意料。

“张说反复无常，押下去和魏元忠一起审问！”

所有人都倒吸一口凉气，他们不明白精明的女皇为什么此刻脑子出现了短路现象，张说的诚实没有换来的武曌的理解，反而被牵连进了这桩疑似谋反案。

在我看来，武曌这么做其实是一种权宜之计，她为张昌宗的无知浅薄感到羞愧，同时更为自己最宠爱的人居然在朝堂之上被人如此戏耍而感到尴尬，为了尽快结束这场朝堂闹剧，武曌只能牺牲张说的利益。

最终，魏元忠虽然因为谋反证据不足，但其形迹可疑，被贬为高要（今广东肇庆）县尉，张说因为在朝堂之上口无遮拦，被流放岭南。

站在张昌宗的角度，从效果上来看，虽然没有完全达到目的，但逼走了硬骨头魏老头，也算是大快人心。

魏元忠临走的那一天，特意要求见武曌最后一面，武曌答应了。

当然一起陪同的还有张昌宗和张易之。

在见到武曌后，魏元忠依然表现出了不屈服的态势，他对武曌意味深长的说：“臣已经老了，这次前往岭南，恐怕是九死一生，不过陛下将来肯定会有想起我的时候。”

武曌不解，问道：“为何？”

“因为这两个小子迟早会惹出祸来。”魏元忠指着武曌身后的张昌宗和张易之，冷笑着说道。

“你……”张昌宗顿时火冒三丈。

“算了！”武曌拜拜手，“魏元忠就此上路吧！”武曌面无表情的说道。

……

魏元忠就此踏上了一路向南的漫漫旅程，在向武曌跪拜起身之际，他的眼睛死死的盯住张昌宗和张易之，片刻后仰天长笑，然后头也不回的走了。

一路向南的魏元忠或许想不到，他的被贬居然会成为后来那场政变的导火索。

没有了魏元忠的朝廷，表面上依然像往常一样，该受宠依然受宠，该混事儿的依然混事儿，好像先前的那场朝堂闹剧并没有发生一样。

事实上，在张昌宗策划的那场朝廷闹剧过后，在魏元忠被贬上路的之际，朝廷中始终有一双眼睛暗中注视着一切，魏元忠和张说被冤枉，以及张昌宗和张易之那得意忘形的申请，全都默默的记在他的心中。

此时，在他的心中已经开始酝酿着大动作，但同时他也知道由于自己的身份所限，暂时还要处于一种沉默状态，但终究他付诸于于行

动。

这个人的名字叫张柬之！

5、文斗依然继续

张柬之是个年龄很大的人，魏元忠被贬的时候，张柬之已经将近八十岁，按说这个年龄应该早已经退休回家抱孙子甚至重孙子，但他依然在朝廷中努力做事，魏元忠走后，武曌为了填补宰相班子成员，将张柬之拉了进来，在此之前他仅仅是个秋官侍郎。

张柬之之所以能够进入宰相班子，是因为狄仁杰曾经在武曌面前大力推举过他。

狄仁杰在世时，武曌曾经让狄仁杰推荐人才，以备朝廷之用，狄仁杰对武曌说如果要我推荐具有宰相才能的人，非张柬之莫属。

就是因为狄仁杰的推荐，武曌由此开始任用他，可惜张老爷子的性格过于耿直，由于上过几个言辞比较激烈的奏疏，被武曌外贬。

要说狄仁杰实在够意思，在临去世时依然执着的向武曌举荐张柬之，在狄仁杰死后武曌将张柬之重新召回朝廷。狄仁杰在世时向武曌推荐过不少人才，其中包括接下来将要出场的宋璟、崔玄炜、敬晖、桓彦范和袁恕己。

而五王政变所说的五王就是除了宋璟之外的上述几个人。

如此看来，狄仁杰生前推荐的人选全都成为了日后光复大唐的主力军，有人说这是狄仁杰生前布的一个局，在我看来这是纯粹的扯淡，那个头戴毡帽随时可以出入底下鬼城的狄仁杰只会出现在电影中。

我依然相信，狄仁杰之所以推荐这些人，是因为这些人确实是国之栋梁，至于这五个人后来发动的那场政变，完全和狄仁杰没有任何

关系。

当魏元忠被贬远走时，张柬之心中愤恨不平，虽然他比魏元忠年长，但若论辈分，魏元忠是狄仁杰的战友，而说张柬之是狄仁杰的学生丝毫不为过，从这个角度来讲，魏元忠是张柬之的师叔。

现在师叔被人整走了，而师叔又没有徒弟，所以对抗专权面首的大旗，理应由师侄们扛起，事实上，自从魏元忠离开朝廷已始，他的这些师侄们就已经自发联合的结成了“反张”同盟，而由于他们都曾经被狄仁杰举荐过，所以我将他们这个联盟称之为“狄系联盟”。

“狄系联盟”的成员始终没有忘记老师狄仁杰的示范榜样和尊尊教诲，同时也没忘记师叔魏元忠在面对二张时的骨鲠之气，所以在二张继续为所欲为，嚣张跋扈之时，在很多朝臣不断恭维他们时，“狄系联盟”的成员依然选择对抗。

这既是为了自己的利益，也是为了国家的前途！

不过，继魏元忠之后，第二个站出来挑战二张权威的是时任御史中丞的宋璟。

在一次宫廷宴会上，时任奉宸令（皇帝内侍总管）的张易之坐在了宋璟的上首，按照官职来区分，宋璟应该是在张易之的上首，可是谁都知道张易之是女皇陛下的红人，所以所有人当仁不让的将张易之推到了上首位置，而张易之素来对宋璟比较敬畏，出于礼节，张易之对宋璟说道：

“先生是当代第一人，怎么能坐在我的下首呢？先生还是请坐在我这里吧！”张易之一边说着一边起身想将自己的位置让出来。

坦白的说，张易之的这个表现还是很有君子风范的，他本以为自己的谦让会换来宋璟同样友好般的谦让，出乎他意料的是，宋璟却避开了这个话题，开口说道：

“我的才学和能力后很一般，张卿却认为我天下第一，呵呵，这是

什么原因啊？”宋璟的话语中带有一丝嘲讽的味道。

表面看起来宋璟的话似乎无懈可击，但如果你知道古代人对人的称呼是非常讲究的，你就会明白宋璟其实是在贬低张易之。

“卿”在唐代有其特殊的使用背景，一般官职高的人称呼官职低的人为“卿”，地位低下的人称呼地位显赫的人为“郎”，宋璟虽然比张易之官职要高，但张易之却是武曌的宠臣，又是皇帝的内侍总管，所以如此称呼明显有贬低之意。

对于宋璟的反问，张易之表现的倒还平静，但时任天官侍郎的郑杲却坐不住了，他径直走到宋璟的身边，然后冷笑着问宋璟：“宋大人怎么能称呼五郎为张卿呢？”（张易之被人尊称为五郎）

所有人都明白，郑杲此刻挺身而出，明显怀有一种小人的覬觐心态，其实是想借这个机会拍一下张易之的马屁，他的这个想法，倒也不为过，拍领导身边红人的马屁，是很多人的惯性思维。

可惜郑杲碰到的是宋璟。

面对郑杲的挑衅，宋璟微微一笑，然后面向众人高声说道：“御史中丞是正四品，而奉宸令是从六品，难道我称呼张卿有错吗？反倒是郑大人……”宋璟一边说着，一边用手点指郑杲，然后继续说道：“我记得你并不是张易之的家奴，为什么要称呼他为五郎呢？”

宋璟说完，坐到自己位置上，头也不抬的喝起酒来。

“你……”，郑杲顿时觉得颜面扫地，正待他要和宋璟理论时，张易之站了出来，“好了，郑大人不必发怒，今天谁也不许再扫兴，事情到此为止。”

……

那场宴会虽然依旧是觥筹交错，但所有人内心都在为宋璟捏着一把汗，因为公开得罪皇帝的宠臣，所有人都认为宋璟一定会成为第二

个魏元忠。

后来的事实证明，不知武曌是因为不知道此事，还是因为他没有特意追究，这件事情就此不了了之。

这件事虽然告一段落，但并不代表宰臣和面首的斗争就此停止，当时在朝廷上下，有很多人选择了不同的阵营，有的人卑躬屈膝，有的人耿直不屈。

斗争依然继续，但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武曌健康的逐渐恶化，斗争的形式最终升级。

6、决心

长安四年（704年），武曌已经整整八十一岁。

此时她已经失去了往日的夺人光彩，身体虚弱，经常卧床不起。虽然吃了很多长生不老丹，但根本没有长生的兆头，脸上布满了密密的皱纹，两颊和额头上长满了老人斑，牙齿已经脱落的几乎不剩，白发稀疏可数，眼神中没有一丝光辉，说话的声音微微发颤。总之她的体质正在一天天的衰弱下去，但她的威严并未减损，朝臣们依然像往日那样匍匐在她的脚下，洗耳恭听她那时儿含混不清的训教。

张氏兄弟依然每天守候在武曌身边，只是此时他们的心境已经和往日完全不同，朝廷上下不断的有人上疏弹劾他们，幸好由于武曌健康状况不佳，所以很多奏章都是张氏兄弟批奏，这样一来那些弹劾的奏疏就被张氏兄弟压了下来。

武曌虽然身体不好，但意识并不糊涂，外边不断弹劾二张的声音她还是略有耳闻，但她仍然不愿意面对现实，可越是这样，外边弹劾的奏疏越雪花般的飞来，而宰臣们在看到那些奏疏石沉大海，毫无音信时，他们坐不住了。

这些宰臣们终于明白了此时他们依照程序使用的弹劾手段，在女皇那里丝毫不起作用，于是他们收起了按部就班的办事作风，开始使出了阴招。

事实证明，有文化的读书人使出阴招更加让人感到可怕。

不久，武曌听到有人举报说张昌宗曾经找过术士看过相，术士说他有天子之相，张昌宗内心欢喜的赏赐了术士很多财物。

对于这件事，坦白的说，武曌内心是有些怀疑的，因为他知道现在二张在朝廷上树敌不少，武曌甚至已经想到了可能会是宰臣们的诬告，但本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原则，武曌还是让御史中丞宋璟、中书侍郎韦承庆、司刑卿崔神庆一起调查这件事。

谁都看的出来，三个人中拍手称赞的是宋璟！

可惜宋璟并不是主审人，中书侍郎韦承庆才是主审。而让宋璟颇为郁闷的是，韦承庆和崔神庆恰恰是张昌宗的忠实粉丝。

经过调查，出现了两种不同声音，韦承庆和崔神庆认为张昌宗确实看过相，但已经告诉了女皇陛下，所以不应追究。而宋璟却坚持认为张昌宗已经那么受女皇陛下宠信，可以说已经到了顶点，为什么还要看相，肯定是有不臣之心。

事情陷入了僵局之中！

最终还是要女皇陛下来裁决，让宋璟感到窝囊的是，武曌宣布张昌宗无罪，继续回到宫中，而他则要奉命出京去各地查案。

显然，这是武曌有意将宋璟支走。

面对如此窘境，宋璟决定在出京之前做最后的努力，这一次他联合张柬之、桓彦范等人一同上疏弹劾二张，给武曌施压。

宰臣们的步步紧逼，使武曌确实感受到了一丝压力，所以勉强答应将张昌宗下狱。

但是她终究没有下定决心严办张昌宗，因为此时身体衰弱的武曌更加需要张昌宗的抚慰，在他看来，二张的存在是其他朝臣所不能替代的，所以在张昌宗下狱不久，武曌就将其赦免。

当宋璟知道消息后，仰天长叹倒：“未能先将逆贼脑袋击碎，悔之莫及！”

由于武曌的极力袒护，宰臣们扳倒二张的希望就此破灭，而宋璟也带着遗憾离开了京城，二张依然像往常一样取悦武曌，武曌对他们依旧是深信不疑。

但是，武曌或许此刻想不到，由于她的护奸拒谏，终于引起了朝臣们的极度愤怒，始终处于蛰伏状态的张柬之已经下定决心，在他的有生之年结束武周政权的存在。

一场流血的政变正在密谋与酝酿之中！

7、迎仙宫政变

魏元忠走了，宋璟也走了。

难道骨鲠之臣真的对抗不过佞幸的面首吗？

张柬之百思不得其解，从按照程序的不断弹劾，到使出阴招进行诬告，无论怎样武曌的心就像吃了秤砣一样。在张柬之看来，武曌已经去日无多，此时的朝廷正在处于一个十字路口，究竟走向何方，其实每个人都有选择的权利。

魏元忠和宋璟的离去，让张柬之仿佛明白了自己应该接过对抗面首的大旗，正所谓朝朝暮暮搞对抗无穷尽也。但同时张柬之在反思曾经的对抗手法和眼下朝廷的局势。

现在武曌由于健康的急剧恶化，事实上已经被架空，如果照这种态势发展下去，武曌死后李显是否能够顺利即位还不得而知，张柬之

曾经说过，他最担心的是武曌死后，二张伪造武曌遗诏。

在我看来，张柬之等人发动政变其实还有另外一层不可告人的目的，关于这个说法，我在后边会详细分析。

显然除掉二张已经迫在眉睫，于是在弹劾和诬告没有效果之后，张柬之决定采用暴力手段除掉二张。

神龙元年（705年）正月，在张柬之的组织下，前边提到的崔玄炜、敬晖、桓彦范、袁恕己一同在张柬之的府邸开始计划起来，当张柬之将朝廷局势分析过后，四个人一致表示拥护，而且对于政变的方式达成了一致，那就是闪电突袭。

在他们看来，二张由于侍奉武曌，所以很长时间以来，基本很少出宫，所以除掉二张的地点就在武曌的现在居住的寝宫迎仙宫之内，而要想达到这个目的，就必须率领禁军冲进迎仙宫，但他们很快就发现了一个问题，五个人中没有一个人掌握着禁军。

搞这种政变，从外边调动野战部队显然是行不通的，所以是否能掌握禁军或者部分禁军成为了政变的关键点所在。

对于这个问题，张柬之想到了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李多祚。

李多祚本是靺鞨人，李治在位时归顺唐朝，因为屡立战功，被李治提升为右羽林军大将军，负责守卫皇宫的内宫。

张柬之之所以想起了李多祚，是因为他手中掌握着整个皇城的一半禁军，而且守卫着通往迎仙宫的必经之地，虽然张柬之和李多祚没有多少交情，但他知道李多祚是个非常重感情的人，所以在张柬之看来，李多祚是可以争取的对象。

事实证明，张柬之实在是个公关老手，在他动之以理，晓之以情的说服下，李多祚决定加入张柬之的阵营，伸手相援。

政变的核心已经形成，兵源也已经就绪，而且在桓彦范和敬晖的

劝说下，李显也已经同意。

接下来就是实施。

神龙元年（705年）正月二十二日，张柬之兵分两路，一路由他自己和崔玄炜、桓彦范率领直扑玄武门，另一路由李多祚和李显的女婿时任东宫内值郎的王同皎率领，前往东宫迎接李显，双方约定在玄武门集合，然后一同杀向迎仙宫。

所有人都知道，在这场政变中，李显是一杆不可缺少的大旗，没有他在这里稳定军心，一切都是徒劳。

在接下来的行动中，张柬之的这一路行进颇为顺利，但李多祚那一路却遇到了麻烦。

原因是李显退缩了！

自从张柬之等人决定以武力手段解决二张时，性格柔弱的李显虽然同意，但内心却十分忐忑不安，他担心病入膏肓的母亲在看到政变厮杀的惨景后，会经不住打击，如果母亲一旦因此受到惊吓而撒手西去，他会永远背上不孝的骂名。

李显的退缩，让李多祚和王同皎焦急万分，王同皎对李显说道：“先帝把江山社稷交给殿下，不料殿下被无端废黜，对此人神共愤，现在已经整整二十三年了，今天朝廷上下联合起来下定决心诛杀奸佞之臣，光复我大唐社稷，还是请陛下前往玄武门和张大人会和，不要辜负天下人的希望。”王同皎言罢，一跪到地。

“奸佞之臣倒是应该诛杀，可是现在陛下龙体欠安，我真怕惊动了他，你们还是和张大人他们说暂且退下吧，以后再谋划好不好？”李显面露难色的说道。

李显的话让王同皎甚是失望，就在他还要继续劝说李显时，一同随行而来的羽林将军李湛站了出来，可能是身为武将的缘故，李湛的脾气有些暴躁，此时他也顾不上君臣之礼，抬高嗓门冲着李显喊道：

“殿下！张大人等人和各位禁军将士已经将生死置之度外，我们冒着被诛族的危险起事，就是为了光复我大唐的社稷，殿下如此临阵退缩，岂不是将大家推向了死路，如果要阻止张大人，殿下您还是亲自去吧，我们没这个能耐！”

片刻之后，李湛又跟了一句：“殿下仔细想一想，现在已经是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即使大家都退了下去，陛下要是知道了，一切罪责殿下首先是要承担的。”

在我看来，这是一句极具杀伤力的话！

直到这时，李显才如梦初醒，虽然这场政变是由张柬之组织，但在所有人看来，背后的实际主使人却是他这个太子殿下，因为事变成功后，获取最大利益的无疑是李显。

李湛说完后，李显渐渐的把头低了下来，此刻他在利益与名声的交织中反复权衡，他意识到如果就此退缩，很可能连名声也保全不住，而选择前进，成功了将会是大唐社稷再造者，最终他下定决心放手一搏。

“好吧！我去便是！”

.....

当李显出现在玄武门的时候，所有人立刻群情激昂，因为他们都知道，今天每一个在这里的人会成为大唐复兴的见证者。

每一个士兵刀已出鞘，箭已上弦！

无需过多的语言，无需激昂的动员，此刻在玄武门通往迎仙宫的路上，只听到将士们那急促的脚步声。

“二张就在迎仙宫，诛杀奸佞之贼就在此时，跟我冲进去！”张柬之喊道。

此刻，八十岁的张柬之抖擞精神，全无老迈之态，在到达迎仙宫

门口，他深吸一口气，然后箭步疾飞的带领禁军冲进了迎仙宫。

在张柬之等人从玄武门奔向迎仙宫说的时候，二张就守候在武曌的身边，他们对宫外的政变没有丝毫的察觉，此刻他们正在为武曌梳头，就在二张感觉十分惬意的时候，一个宫女慌慌张张的跑了进来。

“不……不好了，好多士兵冲进来了！”宫女紧张的说道。

此刻二张仍然没有想到外边会发生政变，张昌宗厉声说道：“混账！也不怕惊了女皇陛下！我出去看看。”

“我随你一起去！”张易之跟着说道。

两个人缓步的从武曌的寝宫出来，当他们转身走入通往宫外的长廊时，便听到了急促的脚步声，片刻过后，他们便看到了张柬之，当然还有他身后的那些拿着刀剑的禁军将士。

霎那间，二张似乎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不待张柬之开口说话，他们转身准备逃回武曌的寝宫。

“冲上去，杀了他们！”张柬之立即对着身后的禁军喊道。

因为他知道，这是杀死二张的唯一机会，一旦二张逃回武曌身边，所有人是不能擅自进入皇帝寝宫的，一旦出现那样的情况，事情就会陷入僵局之中。

问题的关键是，二张此时也掌握着部分禁军！

时间！时间！这是张柬之此时脑海中出现最多的词汇！

“快！冲过去！不必留活口！”张柬之再一次说道。

二张虽然反应很快，但速度终究不如这些日常训练有素的禁军士兵，在他们跑出去没多远，便被身后的禁军士兵追上。

“噗！噗！”两柄长剑瞬间插入了二张的后背，张易之顿时倒地身

亡。

张昌宗一息尚存，他强忍着疼痛转过身来，死死的盯住张柬之，然后抬起已经被鲜血染红的手，用手指点指张柬之。

“张柬之！你！好……大……的……胆！”

“噗！”又一柄长剑刺入了张昌宗的心窝，刺出这一箭的是张柬之本人！

“逆贼！想不到会有今天吧！”张柬之的眼睛中喷射出愤怒的火光，他的眼睛始终和张昌宗对视着。

张昌宗缓缓的倒在了地上，直到临死的那一刻，他也没有闭上眼睛！

所有人全都愣在原地，刚才的一刻仿佛做梦一样，多年来女皇最宠爱的人，此刻居然已经是个死人。

“跟我去见女皇陛下！”张柬之对身后的众人说道。

此刻，张柬之是所有人中头脑最为清晰和冷静的，因为他知道二张虽然已死，但这场政变并没有结束！

8、逼宫

当张柬之率领众人来到武曌的寝宫时，武曌强撑着微弱的身躯，挣扎着做了起来，刚才外边的嘈杂声他已经隐约听到。

“是谁在作乱啊？”武曌用微弱的声音问道。

“张易之和张昌宗谋反，臣等人奉太子的命令，已经将他们诛杀！臣怕事先消息走漏，所以不敢禀奏陛下，臣等人在宫中举兵，实在是罪该万死”张柬之叩首说道。

“哎……，朕早知会有今天啊！只怕不是二张造反，而是你们容不得他们兄弟俩啊！”武曌哽咽着说道，但她的情绪还是比较平静，以她的精明似乎早已经预见到了今天所发生的一切。

“让太子到我这里来！”

李显颤微微的走到武曌面前，武曌虽然此刻已经是重病缠身，但在李显看来，威严丝毫不曾减损，眼前的母亲依然是强势的。李显并没有说什么，径直跪倒在地。

“是你下的命令啊！”

李显没有答话，也没有抬头！

片刻后，武曌点点头，然后说道：“回去吧！既然二张已经除掉了，你就回东宫吧！”

李显缓缓的站起身来，转身想往外走，因为他的头脑中始终认为母亲的命令他是不敢违抗的。

忽然间，桓彦范从人群中走了出来，他一把拉住了李显，在走到武曌面前后，桓彦范跪在李显旁边说道：“陛下！太子不能回去啊！先帝曾经将殿下托付陛下，现在殿下年龄已经大了，而且久居东宫。上天和老百姓已经思念李家复位很久了，我们这些大臣没有忘记太宗和先帝的恩德，所以今天才拥护太子诛杀佞臣，现在肯定陛下传位给太子，顺应上天和百姓的愿望吧！”桓彦范一口气说完后，不断的向武曌叩头。

武曌呆呆的坐在龙床之上，面部没有任何的表情，桓彦范说完后，她没有任何的理会，她用眼睛慢慢的扫视着周围的所有人，那些拿着刀剑的禁军士兵距离她如此之近，如果换做以前这是根本不可能出现的场景。

“你们很多人都是朕亲自提拔的啊，今天都参加了啊！”

寝宫中陷入了寂静之中，宰臣们全都低下了头。

“这才是臣报答陛下大德的唯一的一条道啊！”说话的是为首的张柬之！

“呵呵呵，到头来朕还是没有把握住一切啊！”武曌仰天长叹，然后她缓缓的趟了下去，又缓缓的闭上了眼睛，知道现在为止，武曌第一次感觉到自己的力量是那么渺小，这也是她自40年前二次进宫以来，第一次被迫服从别人的意志。片刻之后，她再一次用她那微弱的声音说道：

“到此为止吧！朕认命了！”她轻轻的挥了挥手，示意所有人全都退下。

所有人都明白，武曌的这句话，意味着今天就是李唐的复兴之日。

.....

迎仙宫又恢复了平静，张柬之等人走出这座平日难以进入的宫殿时，脸上露出了胜利的微笑，与这些人灿烂的笑容对应的是，空旷的迎仙宫内只剩下武曌和几名宫女，武曌翻了个身，将脸朝向了里边，脸上淌满了泪水！

9、无字碑头镌字满

迎仙宫政变的一个时辰后，洛阳天津桥南！

此刻一片空场之上，走来的了一队禁军士兵，在队伍的最前面，三名囚犯五花大绑，垂头丧气。

这三名囚犯分别是二张的兄弟张昌期、张昌仪和张同休。就在一个时辰前他们还各自在府中花天酒地。可一个时辰后随着两个哥哥的被杀，先前的一切富贵转眼间成了浮云。

张柬之离开迎仙宫后，并没有懈怠，相反他却用最快的速度，将二张的三个兄弟分别逮捕，因为张柬之明白绝不能给张氏家族任何反击的机会，为了确保不留后遗症，必须要对他们赶尽杀绝。

而且张柬之还做出了一个决定，那就是将张氏五兄弟的首级挂在城门上示众。

二张没有任何功德，凭借吃软饭的本领而位极人臣，爬上顶点后开始迷失自己，所以有今天的下场并不冤枉，希腊特尔斐神庙中有一句名言写的好：认知你自己，凡事勿过度！

事实证明：迷失本性是走向毁灭的起点！

神龙元年（705年）正月二十三日，武曌被迫下诏将皇位给太子李显，而她自己则搬到偏僻的上阳宫居住。

李显即位后恢复了原来的国号“唐”，立妻子韦氏为皇后。并大赦天下，而且为了展现新朝廷的良好风貌，在张柬之等人的建议下，李显做了特意四件事。

1、为那些被酷吏们迫害致死的官员平反，其子女没身为奴者恢复本来的身份。

2、恢复王皇后与萧淑妃及韩瑗、褚遂良等人的名誉，赦免其亲属，将他们从流放之地召回。

3、提升皇室成员的威望，加封弟弟李旦为安国相王、妹妹太平公主为镇国太平公主，皇族原先没身者，一律恢复身份。

4、封赏政变功臣，张柬之等人基本上是官升一级。

李显做着该做的一切，当然他的内心深处始终有一个无法解开的心结，那就是对已经死去的儿子李重润和女儿永泰郡主本能的有一种愧疚之情，曾经自己无力援救他们，而今自己已经登上了那座万人瞩目的宝座，但却再也换不回一双儿女的生命。

为此，在做完上述四件事后，他亲自为死去的一双儿女举行了隆重的葬礼，让他们入土为安，并追赠李重润为懿德太子，女儿永泰郡主为永泰公主。

当李显亲手捧了一把黄土撒在儿女的墓前时，眼泪瞬间夺眶而出，进而嚎啕大哭。此时没有人去阻止他，因为所有人都知道为了这个时刻，为了今天能够痛快的大哭一场，他足足等待了5年的时间。

值得一提的是，1300多年后的今天，懿德太子和永泰公主的墓已经被成功挖掘，成为了著名的旅游胜地。两个墓出土了很多唐三彩俑及诸多文物，而且墓道两旁的大幅壁画成为了研究唐代文化的珍贵资料。

用剥夺生命的方式和离别的痛苦来构建穿越历史的通道，其实真的很残忍！

.....

在李显重振大唐帝业的时候，武曌却在上阳宫中孤独的打发着光阴，一晃十个多月的时间过去了。虽然在不久之前，李显已经为她上了则天大圣皇帝的尊号（后人称武曌为武则天即源于此），但她因失去了权势，整日愁眉不展。由于心情抑郁，她的病也越来越重，似乎对一切都失去了兴趣，现在她最喜欢的就是一个人闭目养神。

回忆将近五十年的从政生涯，那些逝去的往事在她的头脑中留下的深刻的印痕。重大的事件每一件她都历历在目，回忆起这些她时而欢欣，时而愤怒。她万万没有想到拥有无上权威的她如今却只能偏居宫中一隅。

她恨张柬之，今天落得如此境地都因张柬之而起。同样她对李显也有怀着满腔的愤怒，因为李显并没有继承她的事业，却把她数十年处心积虑的经营全都破坏殆尽。

假如上天能够让我回到十年前，甚至是五年前，今日的一切绝不会出现！

可是现在武曌已经没有权利，更没有了力量，昔日那些俯首于她脚下的朝臣们都远远的离开了她，只剩下她孤零零的一个垂危老者。

“都走吧！都……走……吧！或许我也该走了。”武曌嘴里喃喃的说着。神龙元年的冬天是寒冷的，瑟瑟北风吹打着上阳宫的枯枝衰草，异常寂寞的宫殿显得更加冷清。

十二月二十六日，武曌在孤独中永远的闭上了眼睛，凝固在她脸上的表情是复杂的，哀怨？悔恨？无奈？缺憾？恐怕谁也说不清，武曌临终时没留下任何话语，人们只是在她的枕下发现了仅有两句话的遗诏。

“去帝号，称则天大圣皇后！只立碑，不刻字！”

……

神龙元年（705年）五月二十八日，武曌的灵柩安葬在她生前就已经动工修建的乾陵，和高宗李治合葬在了一起。

乾陵建在今天陕西乾县的梁山上，梁山从远处看好像一尊巨大的女性躯体，身处梁山之中，不禁人们不禁浮想联翩，仿佛置身于武曌那博大的怀抱之中，使人感受到她的伟岸、她的威严，或许武曌自己也想不到，她居然会成为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

武曌在她在生命的最后时刻里选择了重新回到李家儿媳的位置上，这本身就说明了他的内心其实有一丝愧疚，这种愧疚是出自她生命即将消逝时，对自己40多年来所作一切的矛盾心理。

残忍、献媚、纵欲、豁达、争权夺势；面首、酷吏、忠臣、明君、励精图治；武曌的一生以及她所代表的武周政权可以用很多彼此矛盾的词汇组合而成。

是的，武曌这个名字本身就是诸多矛盾的混合体！

或许是因为她真的不知道该用什么样的语言来总结自己的一生，

所以在临终之时，写下了“只立碑，不刻字”的遗嘱。

正是这座无字碑引发许多人的联想。

其实，在我看来，与那些在自己墓碑上刻上很多歌功颂德话语的皇帝相比，武曌叱咤风云50年，建立的诸多功绩，却在身后留下了一片空白，任凭褒贬，仅此一点就足以证明这个不寻常女人的胸怀和度量。

后人们并未使这片空白永远留存，千百年来，很多人或赋诗，或著文，或陈一己之见，或发一时之感，久而久之，空白的无字碑成了有字碑，空白被纷纭的议论所占满。

但是让武曌灵魂难以安宁的是，多少年来对她的评价大多是对她隐私的渲染与扩张，更有对她性格的肆意抨击和无尽的咒骂，“毒虐淫丑”、“妖淫凶狠”、“违背忠礼”、“蛊君废主”、“鬼神所不容，臣民所共怨”，几乎所有恶毒的词语全都按在了她的身上。

但我想说的是，在这些恶毒词语的背后，却有着这样的一个事实，那就是：武曌执政的五十年是中国历史较为兴旺发达的时期，因为她的励精图治，社会安定，人口增长，文化发展、边疆基本稳定。是上承唐太宗贞观之治，下启唐玄宗开元盛世的过渡时期。

特别是，她，一个在男尊女卑的时代中生活的女人，居然端坐于象征着最高权力的宝座上，雄视八方，号令天下，不管是满腹经纶的文臣，还是战功赫赫的武将，都俯首于她的裙裾之下，口呼万岁，甘愿听命。而当时拥有六百万户的大唐王朝也以其强大和勇武的身姿傲立于当时的世界之上。

岁月在无情的流逝，历史在一页页的翻过，事实上对武曌的争论直到今天依然并未减弱，乃至停止。相信今天人们站在无字碑前仍然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们无法为武曌的一生做一个准确的定论，无字碑依旧矗立在那旷野之上，在风雨中，在乾陵上，饱经岁月的沧桑，任凭风吹雨打，而依旧如新。

多少尘埃心事浩茫的长夜，那伟岸之姿，千年之后一切是否都被忘却？

第十二章 明争暗斗

1、潜在的威胁

李唐光复，大功告成！

此时最高兴的人当属策划政变的张柬之、桓彦范等五人。政变之前是提着脑袋干事儿，当然政变成功后，收益也是大大的。李显即位后，给予了这五个人充分的回报，张柬之被提拔为中书令；崔玄炜为内史；袁恕己为同凤阁鸾台三品，参预政事；敬晖、桓彦范为纳言；而且五个人全部被封为郡公。

这场政变其实对于李显和张柬之等人来讲，是笔划算的买卖。李显得到了皇位，五王提升了官职，双方皆大欢喜。接下来就应该认真做事才对，但神龙年间的朝廷政局其实并不稳定，准确的说是所有人的心里全都七上八下。

事实上在政变成功的一个月后，李显便感受到了一种压力，这种压力不是来自别处，正是来自于一个月前的政变盟友张柬之等五个人。

李显虽然性格柔弱，但并不是个头脑简单的人，他明白在政变中自己作为太子，是一杆鲜明的旗帜，然而真正起作用的却是以张柬之为首的政变策划集团，他重登皇位并不是靠自己的力量，而是被政变策划集团硬推上去的。

在李显的心中始终存在张柬之政变策划集团压制自己的阴影，在他看来，以张柬之为首的政变功臣是自己最大的威胁，当然相王李旦和太平公主因为身份特殊，同样也不能忽视。李显即位后，虽然对李旦和太平公主大加封赏，但同样没有忽视对他们的提防。据史书记

载，当时李显以保护李旦安全的名义，在相王府设置了诸多禁军士兵，基本上是五步一岗，十步一哨，实际上是对李旦进行严格的监视与控制。而对太平公主则派人专门随行，无论她到什么地方，每天必须回来汇报一次。

尽管李旦和太平公主的存在对李显是个潜在的威胁，但却比不上能够左右政局并给李显压抑之感的张柬之等人，尤其是在张柬之等人得到李显丰厚的回报后，便排挤其他宰相和异己之臣，使朝廷的中枢机构完全成了张柬之等人的私人机构时，李显更是感受到了巨大的压力，在他看来，自己将近二十年生活在强势母亲的阴影下，他压抑的已经太久，如今已经贵为皇帝，就应该通过自己的努力，把握住至高无上的权力。

于是，在张柬之等人以功臣自居，大肆排挤异己之时，李显开始了清除皇权威胁的计划，当然李显也明白由于张柬之等人功劳实在太太，此事决不能硬来，而只能采取循序渐进的方式。

李显的计划其实只有两个组成部分：寻找盟友和限制相权。

先说寻找盟友！

张柬之等政变功臣掌握了当时朝廷的中枢机构，事实上等于掌握了朝廷的大政，所以李显要想在最短的时间内夺回权利，必须要建立一个能与张柬之等政变功臣相对抗的组织，对于李显来讲，这种方式他并不陌生，因为当年他的父亲李治为了对抗长孙无忌就是这么做的。

看来，历史真的有惊人的相似之处。

此时，李显继续效仿父亲李治曾经的做法，组成了以韦皇后和上官婉儿等人的内朝后妃势力，来对抗张柬之等人组成的政变功臣势力。

李显之所以首先选中韦皇后，除了夫妻这层亲密关系之外，韦皇后是个颇为精明的人，而且李显漂浮半生，尤其是被贬房州的苦难岁

月里，是韦皇后给了他勇敢活下去的勇气，当时每次洛阳有专使到房州了解李显的行踪时，李显都不敢去见，全都依靠韦皇后的机智去和专使周旋，可以说韦皇后是李显的生命支柱，李显曾经答应过韦皇后，只要自己有朝一日充分飞黄腾达之后，会答应韦皇后所提的一切要求。

现在李显又重登皇位，但他并没有忘记当年对韦皇后的誓言，加上政变功臣的潜在威胁，所以提升韦皇后的地位就是顺理成章的事情，那么当时韦皇后在朝廷中究竟扮演一种什么角色呢？

据《通鉴记事本末》记载：“时中宗每上朝，皇后必施帷幔坐殿上，预闻政事。”

也就是说，韦皇后是垂帘听政，这和当年李治和武曌二圣临朝基本相似。在这里需要说明的是，韦皇后之所以能够垂帘听政，最初并不是她费劲心机追求的结果，而完全是李显为她提供了这样的机会，事实上在李显刚刚即位，韦皇后地位刚刚得到提升的时候，在她的心中是没有任何非分之想的，至于后来韦皇后暴露出来的野心，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慢慢逐渐形成的。

事实证明，韦皇后在协助李显处理政务时，确实显示出了政治才能，而且颇具武曌当年的风采，有了韦皇后这个贤内助，让李显心里在面对政变功臣时，心里有了底气，不过李显此时或许想不到，未来他的性命会断送在这个贤内助手里。

以为皇后为首的后妃内朝势力，让初登大典的李显有了些自信，但同时他也明白以张柬之为首的政变功臣集团，由于威望高、资历深，又是个顶个的政治高手，如果仅仅依靠后妃内差势力，还不足以与之对抗，最多也就是牵制一下。而李显的初衷却是要握住大权，所以必须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

接下来就出现了第二个盟友！

武氏集团！

武曩晚年由于李显被立为太子，随着武承嗣的郁郁而终，武氏集团失去了对皇位的竞争，所以陷入了低谷，但这并不意味着他们就此消沉下去，相反由于武曩的光芒实在太耀眼，作为武家的子弟他们一直在寻找东山再起的机会，而且张柬之等人发动政变逼迫武曩退位，使得政变功臣集团在不知不觉中走向了武氏集团的对立面，而这一点恰恰被李显所看到，所以为了对抗政变功臣集团，李显在扶持后妃内朝势力上马的同时，并没有忘记团结武氏集团。

顺便说一句，当时武氏集团中地位最高的，权力最大的，最有威望的当属武三思。

事实上，自从武承嗣郁郁而终，武曩年老去逝后，支撑武家门面的只有武三思！

而当时由于武曩去世，武三思虽然地位很高，但倍感势单力孤，所以面对李显的主动示好，武三思立即表示欢迎。就这样为了对抗政变功臣集团的威胁，李武两家又一次实现了联合。

应该说李显当时寻找到的盟友虽然没有人能够掌控朝廷中枢机构，但由于身份特殊，所以在某种程度上，限制了政变功臣的一部分权力。而且除此之外，李显又重新召回了魏元忠，并且任命韦安石、唐休璟、杨再思等一批故僚入朝为官，这些人虽然不是李显的嫡系，但由于以前为武曩效力多年，威望高、资历老，在某种程度上也可以牵制乘便功臣集团，使他们不能独霸朝廷。

总之一句话，只要能用的上的，李显一个也不放过！

李显上台后的一系列做法，让以张柬之为首的政变功臣集团感受到了一丝压力，他们隐约觉得这个表面看似柔弱的皇帝，内心里其实并不简单，此刻他们并不担心后妃内朝势力的对抗，在他们看来，武氏集团才是他们最大的竞争对手。

事实上，就在政变刚刚结束后，就有人针对武氏集团的问题提醒过张柬之！

2、局限性

最先看出武氏集团是政变功臣最大隐患的是洛州长史薛季昶，早在政变刚刚结束时，薛季昶就立即找到张柬之，对他说二凶（二张）虽除，产禄犹在，去草不去根，终当复生。

薛季昶用西汉吕后死后吕产、吕禄作乱的例子，来形象的告诉张柬之应该立即除掉武三思，但是他的建议被张柬之拒绝了，张柬之的理由很简单，政变中杀的人已经不少，再多杀是没有好处的。在此之后，朝邑县尉刘幽求也曾经建议过同为政变功臣的桓彦范和敬晖，认为只要武三思还在，那么政变功臣未来将不会有什么好下场。同样，桓彦范和敬晖拒绝了刘幽求的建议。

很长时间以来，人们对张柬之在政变中为什么不索性一举除掉武三思有很多种猜测。《资治通鉴》的记载是张柬之认为杀人已经太多，多杀没有好处。《旧唐书》认为张柬之是不忍心。《新唐书》认为张柬之是将除掉武氏集团留给李显去做，目的是想让理想李显借此扬威。

在我看来，上边诸多史料看法，表面看起来虽然都有道理，但通过对武曌晚年朝廷格局和张柬之等人发动政变的动机和整个过程来看，没有除掉武氏集团的原因并不是那么简单。

武曌晚年的朝廷格局事实上分为四个派别，即李唐宗室（李显为首）、武氏集团（武三思为首）、面首宠臣（二张为首）和当朝宰臣（张柬之为首，即后来的政变功臣派）；四个派别中面首宠臣虽然地位最高但根基较浅；武氏集团虽然处于低谷，但由于有武曌这棵大树，所以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李唐宗室长期受武曌的压制，在当时是势单力孤，他们的优势在于舆论，所以作为一面旗帜，有一定的号召力。

而当朝宰臣在武周政权时期，因为和酷吏、面首进行过斗争，给大家留下了骨鲠之臣的印象，所以地位提升较快，尤其是到了张柬之

这里，已经形成了一股势力，加上和面首宠臣派的深刻矛盾，所以下决心除掉面首宠臣派也就成了理所当然的事情。

表面看来，张柬之发动政变的目的是要除掉二张，然后扶李显即位。可是武曌那时已经是秋风落叶，李显即位基本上已经是板上钉钉的事情，那么张柬之为什么还要冒着生命危险去搞政变呢？

前边我说过，张柬之等人发动政变还有另外的一层不可告人的目的，现在我可以告诉大家，这个目的就是通过政变把自己打扮成复兴李唐王朝的社稷功臣，从而在李显即位后把持朝政。

事实证明，李显即位后，以张柬之为首的政变功臣们就是这样做的！

既然政变功臣们内心深处怀有这样一种不可告人的目的，那么他们一定会明白在政变成功后，在朝廷内部除了李唐宗室外，不能出现任何一支可以与他们抗衡的力量，而他们更加明白政变成功后，只剩下武氏集团对他们存在威胁。

所以说，在政变中张柬之不想顺手除掉武氏集团，你相信吗？反正我是不信！

在我看来，张柬之等人之所以在政变中没有除掉武氏集团，并不因为史料上所写的那些原因，而是因为实力有限！

要弄清这个问题，大家只要看一看张柬之的履历和政变时他们的人员构成以及军队数量就会明白了。

张柬之出身太学生，举进士。在狄仁杰举荐他之前，长时期担任的只是个小县丞。永昌元年（689年）他70岁的时候，才应贤良对策，被任命为监察御史，圣历元年（698年）才提升为凤阁舍人，长安元年（700年）出任荆州大都督。后来经狄仁杰的反复推荐，才历任洛州司马、司刑少卿、秋官侍郎，在长安四年（704年）十月才升为宰相。

也就是说张柬之发动政变时，距离他升任宰相才不过三个多月的时间！

一个仅仅当了三个月的宰相，显然根基并不稳固，当时朝廷内只有崔玄炜一人是他的嫡系，其他四人之所以能够和他走到一起，其实是因为他们有着共同的敌人——二张！相信如果这场政变不是张柬之发动，换做别人，其他四个人也会一致拥护。

所以，从当时的人脉关系角度来看，张柬之其实并不占优势！

再说掌握的军队！

政变能否最终成功，最关键的因素还是要看谁手中有足够的禁军筹码，张柬之由于在朝时间短，不可能控制多少禁军，其他四人也都不是掌握禁军的人，不然的话，也就不会去找李多祚帮忙。

而李多祚在当时只掌握皇宫内宫的部分禁军，你说他手里会有多少人马，最关键的是，李多祚和武氏集团没有什么深刻的矛盾，前边说过，他参加政变只是为了报答李治对他的恩情。

反观武氏集团！

武曌五个侄子中，除了武承嗣已经死去之外，当时武三思贵为梁王，地位最高，有自己的护卫军队。武攸宜为右羽林大将军，掌管皇城禁军已经有十年的时间。武重规和武懿宗分别为左、右金吾大将军，手中掌握皇城所在州的部分军队。

如此看来，张柬之手中那点人马与武氏集团比起来简直是小巫见大巫，可以说武氏集团没有主动找张柬之等人的麻烦已经实属幸运，要张柬之同时除掉二张和武氏集团，还是洗洗睡吧！

综上所述，张柬之能够政变成功依靠的李显这杆大旗和有效的政变方式（闪电突袭），而要同时除掉武氏集团显然实力不足，所以我们也理解了刘季昶劝说张柬之尽快除掉武氏集团时，张柬之为什么要拒绝了。

不是国军没人，而是共军人太多！

以张柬之为首的政变功臣因为自身的先天不足，就这样错过了除掉武氏集团的机会，这怨不得别人，怪就只能怪老天没有给予他们足够的实力。

事实证明，机会一旦错过，不仅永远不会再来，而且形势很有可能向主观意识的相反方向转化。

当李显着手组建后妃内朝势力和不断团结武氏集团的时候，张柬之等人便预感到情况不妙，他们试图挽回一切，但他们实在没有想到，正是他们这种急功近利的做法，使得自己的前程，即将断送在他们有心却无实力撼动的武三思手里。

3、前程断送

李显动用一切可以动用的力量，打压政变功臣派。随着时间的推移，所有人全都看出了端倪。作为武氏集团中地位最高的武三思，在武曌死后始终思考一个问题，那就是如何保全武氏集团的富贵。

武三思明白，重现昔日武曌在位时武家的辉煌已经不再可能，所以眼下最现实的就是寻找新的靠山，面对李显的主动示好，武三思内心欢喜，因为未来要想保全武家的富贵，李唐皇室是最好的靠山。

而对张柬之为首的政变功臣，武三思是怀有一种仇视心理的，除了张柬之是逼自己姑母下台的元凶之外，武三思看出了李显的用意，而且武三思也明白张柬之对自己是恨其不死，如今和李显联合，既能打压自己的潜在对手，又能保全富贵何乐而不为呢？

当然，武三思能够暂时和李显握手言和，除了拥有共同的利益之外，事实上还有一个不为人知的原因，那就是他和韦皇后有染。

这件事情表面看起来是武三思和韦皇后的生活作风问题，但究其

实质是后妃内朝势力和武氏集团的联合。有人说他们的联合是想推翻李显，在我看来在李显即位之初，这种说法是纯粹的扯淡，因为那个时候韦皇后尚且没有暴露出野心，更何况是刚刚翻身的武三思。

两个派别的联合，在我看来是介于情感肉欲和共同的政治目标之间，内朝后妃势力是李显手中对抗政变功臣的一枚棋子，而武氏集团则是李显团结的对象，换句话说，李显对于武氏集团并没有过高的奢望，只要不和政变功臣们搞到一起就算成功。

不过，李显肯定想不到在他紧盯政变功臣们的时候，居然会后院起火，应该说在李显的计划中本没有后妃内朝势力和武氏集团的联合，而武三思和韦皇后走到一起，其实是神龙年间朝廷政治动向的一次意外之举。

当然，武三思能够攀上皇帝陛下颇为倚重的韦皇后，等于是为自己多了一层筹码，因为政治利益的实现从来都是在尽可能的扩大同盟的前提之下，更何况武三思此时还有政变功臣们这样潜在的对手。

武三思能够和韦皇后搞到一起，如果没有人“保媒拉纤”，并不是件容易的事儿，幸好当时有这么一个人成功完成了将两个派别的最高掌门人撮合到一起的任务。

这个人，就是上官婉儿！

这么多年来，上官婉儿一直在武曌的身边，默默无闻的做事，武曌退位后，上官婉儿被李显封为婕妤，正是成为宫中的一名嫔妃，当时在后妃内朝势力中，上官婉儿是仅次于韦皇后的二号人物。不可否认上官婉儿有着很高的才学，但同时也并不是个安分的人，武曌在位时，就和武三思搞到了一起。李显即位后，通过她的介绍又将韦皇后和武三思“凑合”到了一块。

不过如果你仅仅认为上官婉儿这样做是出于自身道德低下的问题时，那可是大错特错，事实上，多少年来在武曌身边她学到了很多东西，其中之一就是如何进行政治投机。

在我看来，上官婉儿之所以这么做完全是出于一种政治投机心理，因为自此之后她便兼有后妃内朝势力与武氏集团的双重身份，而且公开身份还是皇帝陛下的妃子，这实在是为自己上了三重保险。

对于上官婉儿的做法，我深表理解。她的这种投机心理源于他出身的卑微，她不像韦皇后和武三思那样有良好的出身，而且曾经的靠山武曌也已经退位，所以要想在险恶的宫廷中长久立足，就必须同时倚靠几座靠山。

上官婉儿的出身和经历，决定了她以一种什么态度来选择积累政治资本，但是上官婉儿或许不明白这样一个道理，在宫廷深处的政治斗争中，脚踩几只船乃是大忌，后来的事实证明，她最终的悲惨结局正是源于那政治投机的心理和做法。

内朝后妃势力和武氏集团通过上官婉儿，并在韦皇后和武三思“两情相悦”的基础上，迅速结成了同盟，当然此时表面上李显还看不出任何破绽，甚至在韦皇后和武三思一起完“双陆”（赌博游戏）的时候，李显还在旁边为两个人算筹码。

而面对这种状况，张柬之坐不住了。

他不断的向李显上疏提醒李显对武三思要提高警惕，如果有合适的时机最好除掉武氏集团，在张柬之看来，因为武曌曾经的辉煌，武氏集团是不可能就此安于现状的。

虽然张柬之以功臣自居，并且排斥异己，而且也看出了李显有意打压他们这些政变功臣，但事实求是的讲，以张柬之为首的政变功臣对李显还是十分忠诚的，这是他们与内朝后妃势力和武氏集团本质上有所区别的地方，尤其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当韦皇后和武三思的野心昭然若揭时，政变功臣们的忠心就显得十分珍贵。

不过，此时的李显体会不到张柬之的良苦用心，对于张柬之的上疏，李显断然拒绝。

在看到皇帝陛下的决心后，张柬之干脆退而求其次，请求剥夺武

氏诸王的爵位，这一次李显的态度要好于上次，没有立即拒绝张柬之，但却是不置可否。

在看到呈上去的奏疏就这样石沉大海之后，张柬之渐渐的绝望了，一片忠心换来的却是冷淡和排挤，张柬之恨的将自己的手指挖出了血。

愤恨不已的张柬之并不就此甘心。在他上疏不成之后，他指使同为政变功臣的敬晖联合其他宰臣一起上疏李显再次请求剥夺武氏诸王的官爵，张柬之试图用逼宫的方式来迫使李显屈服。

但张柬之等人显然忽略了一点，那就是在李显看来，谁是他现在最大的敌人。

答案是：政变功臣！

所以在我看来，张柬之等人上奏疏，不仅没有达到目的，反而让李显更加反感，因为在当时特殊的背景下，对于张柬之等人，李显的心态事实上已经失衡。

重要的是，张柬之等人的上疏，不经意间使政变功臣派与武氏集团的矛盾瞬间公开化。

问题的关键是，张柬之并没有足够的实力去对抗武氏集团，而武三思恰恰是一个有仇必报的人。

显然对于怎样解决武氏集团这个问题，张柬之等人有些操之过急！

就在张柬之等人一时间不知所措时，武三思开始出手了。

武三思的策略不是采取公开对抗政变功臣的方法，因为他没有必要这样做，他深深懂得解铃还须系铃人的道理，解决掉政变功臣派最终还需要李显出头。

现在武三思要做的就是为李显出一个平稳解决的方法，准确的说

是一个兵不血刃的方法。

这个方法的名字叫明升暗降！

不久之后，李显将张柬之等五位政变功臣由郡公提升为王，张柬之为汉阳王，敬晖为平阳王、桓彦范为扶阳王、崔玄炜为博陵王、袁恕己为南阳王。史称的“五王政变”即源于此。

封王过后，就是罢知政事！

我们看史书，有时记载任命某某人为什么官职，然后加上一句“罢知政事”，这其实就是明升暗降，表面看起来任命的官衔名头很响，但事实上“罢知政事”等于剥夺了参与朝廷议事的权利，换句话说，你已经被排除在朝廷中枢权力部门之外。

对于李显的这种做法，张柬之等人意识到情况不妙，因为从开国以来，还没有臣子被皇帝册封为王的，当年李世民手下那么多人参与了玄武门之变，事成之后，也没有被封为王的，现在李显居然封自己为王，显然这是一种打压的手段，接下来一定还有后招。

张柬之预料的不错，武三思的第二招名字叫外贬。

当然，实现这个目的依然要通过李显来完成，而方法则是逐个击破。

第一个挨整的是崔玄炜，目的地是梁州（今陕西汉中），官职：梁州刺史。

当知道崔玄炜被贬的消息后，张柬之已然明白这是皇帝陛下连同武三思肃清他们这些政变功臣的开始，为了使自己不至于晚节不保，他主动上疏李显请求回家养老。

神龙元年（705年）年底，身心俱疲的张柬之回到了老家襄州（今湖北襄阳），此时已过耄耋之年的他，经历人生诸多风风雨雨之后，最大的愿望就是安享天年，现在看起来，这个愿望已经能实现，

皇帝陛下并没有为难自己，这让张柬之很是欣慰。

不过当进入神龙二年（706年）之后，五王的命运开始急转直下！

4、杀招

前面我们说过，武三思是个有仇必报的人，对于张柬之等人的公开挑衅，武三思并没有因为张柬之等人的离去而消解，张柬之走后，他依然没有放过政变功臣派的其他三人，在他的运作下，敬晖、桓彦范、袁恕己分别被贬到滑州（今河南安阳）、洺州（今河北永年）、豫州（今河南睢阳）当刺史。

武三思只是略施小计便让政变功臣派顷刻瓦解，其实归根到底只有一个原因，那就是政变功臣派的根基太浅，政变功臣派之所以能够形成一个派别，完全是因为武曌晚年二张专权的朝廷特殊形势所造就的，为了即时利益而形成的政治联盟本来就很脆弱。

更何况他们还要面对其他三个派别的前后夹击！

当政变功臣派们倒下的时候，其他两个派别就此（李唐宗室、内朝后妃）收手，但武三思并没有收手的意思，因为他知道决不能给敌人任何喘息的机会，张柬之等人虽然此时已经落魄到家，但再落魄的敌人也是敌人。

在武三思的人生哲学中，对待敌人要像严冬般的冷酷，在将敌人冻的失去知觉之后，踏上一万只脚让敌人们永世不得翻身。

而让五王彻底没有翻身机会的，只有一个字：死！

在武三思看来，这并不是能够立即完成的任务，必须要采取循序渐进的策略，很快，武三思等到了这样一个可以让他发挥的机会。

事情的起因是一起谋反未遂的案件，主角是驸马都尉王同皎。

从王同皎参与五王政变来看，外人认为他分属于两个派别——李唐皇室成员和政变功臣，在武三思扳倒政变功臣的过程中，由于他是李显的驸马，所以躲过了武三思的毒手，但王同皎是个耿直的人，看到政变功臣们被武三思一个个的拿下，他的心理有一种莫名的痛楚之感。

尤其在韦皇后和武三思不断传出绯闻时，王同皎认识到了武三思是个危险分子，如果不尽早除去，未来李唐的天下有可能重归于武氏家族，所以在武三思扳倒政变功臣集团的同时，王同皎也在暗中计划除掉武三思。

可惜的是，王同皎同志实在太嫩，他既没有张柬之等人除掉二张时的果断，也没有武三思的除掉政变功臣时的老谋深算，在一次密谋时，他所说的话被前边提到过的宋之问听到，于是就出现了宋之问向武三思告密的一幕。

面对这个可以将敌人彻底搞垮的天赐良机，武三思岂能放过？他首先向李显诬告王同皎谋反，然后再诬告王同皎和五王联系密切，结果王同皎被处死，五王继续被贬。

张柬之等人各自在被贬地屁股还没有坐热，不得以继续打着背包，沿途“浏览”伟大祖国的大好河山，他们的最终去处是岭南的广西和广东。

在那个年月，广西和广东是一片荒蛮之地，完全没有现在祖国边疆的辽阔之美！

不过到现在为止，五王的结局并没有达到武三思的心里底线，在他看来要想彻底至五王于死地，必须要把他这张老脸豁出去！

于是，他想到一个舍不得韦皇后套不着五王的计策！

不久之后，洛阳天津桥南忽然出现了一张大字报，内容只有一句话：韦皇后和武三思私通！

当然，这张大字报的内容是武三思暗中指使心腹写上去的！

武三思认为，所有人一定想不到自己居然会爆料自己的丑事。然后他便指使亲信向李显诬告说是五王所为，其目的是扳倒韦皇后和武三思，然后废黜李显，另立新君。

武三思的这个招数虽然卑鄙，在我看来丝毫不亚于东方不败的挥刀自宫，但确实很有效，因为他无意当中迎合了李显打压政变功臣的心理。

就这样，五王继续打起背包，在李显的“指引”下，继续在祖国的南疆观光游览，有的人已经跨海旅游，例如敬晖，他的贬地是琼州（今海南海口）。而有的人甚至已经达到了出境游，例如崔玄炜，他的贬地是古州（今越南谅山）。

而且，与此同时五王家中凡是年满16岁的，全部流放岭南！

即便如此，武三思依然没有放过他们，在五王刚刚到达贬地后，他迅速派出自己的心腹，时任大理正卿的周利贞追杀五王，准备他们贬地终结五王的性命！

武三思之所以选中周利贞除了因为是自己人之外，还因为他曾经是张柬之贬黜的人，相信派出这样一个人去完成追杀的任务，一定不会手软。

但事实上，周利贞的追杀任务只完成了60%，因为在此之前，张柬之和崔玄炜已经病故，算是善终。死人已经没法再追究，而对于其他三人周利贞却是痛下杀手。

桓彦范：乱棍打死！

袁恕己：乱棍打死！

敬晖：凌迟处死！

值得一提的是，三人惨死的时间距离那场政变仅仅不到两年之

隔！

不可否认，武王的结局是悲惨的，造成他们悲惨结局的凶手是武三思，但我们不禁要问，在李显刚刚即位，李唐皇室重新复兴的时候，武三思在仅仅只有自保的想法下，和李显握手言和。就是这样的一个人，真的会置五王于死地吗？

答案是否定的！

在武三思不断陷害五王的过程中，我们明显的感受到在他的身后，还有另外一只巨大的黑手来操控着一切。

没错！李显！

在我看来，真正导致五王最终结局的，其实施李显，没有他的默许，仅仅凭借武三思是不可能扳倒五王的。

前边我们说过，李显上台伊始，就力图打压政变功臣派，出于对皇权的自保，我们可以理解李显的做法，但无论如何李显是五王政变的即得利益者，按照常理分析，对于这些有功之臣，是不应该将其置于死地的，那究竟是什么原因导致李显默许武三思对他们痛下杀手呢？

当我翻阅了诸多心理学的著作后，我找到了答案。对于这个问题，是不能简单用政治斗争的概念来回答的。

回顾李显的经历，我们知道，由于生活在强势母亲的阴影下，李显的这一生，大部分是在一种惊恐、忧郁、恍惚、彷徨的状态下度过的，本来他打算就此了却一生，但没想到时来运转顷刻间成为了拥有了至高无上权力的人，而李显对五王的态度，恰恰证明了他就像一个暴发户那样，开始迷失自己。

在得到皇权后，李显试图用表面的强势来掩盖内心曾经卑微及惊恐，而政变功臣们由于身份敏感，所以成为他在众人面前重塑人格的工具。

事实上，李显外在的强势终究掩饰不住他那一颗变态的心灵，历史早已经将他定位在看似忠厚实则暴虐怪异，甚至有些心不在焉的形象！

.....

当政变功臣派瞬间瓦解的时候，李显暗自窃喜，武三思则拍手称贺。

对于李显来讲，等于清除了皇权最大威胁者，而对于武三思来讲，却是重振武氏集团的开始，因为在解决政变功臣的过程中，武三思意外得到了把持朝政的机会，这个意外收获是李显赠予他的，当然老情人韦皇后不断为李显吹枕边风，功劳也是大大的。

即政变功臣派的垮台之后，转眼之间以武三思为首的武氏集团成为了朝廷当红一派，当时很多朝臣全都充分发挥“急转舵”的本领，立即向武三思靠拢，其中颇受武三思信赖的一共有五个人，分别是侍御史冉祖雍、太仆丞李俊、光禄丞宋之逊、监察御史姚绍之和前边提到了周利贞。

史书上对这五个人有一个颇具讽刺意味的称号，名曰：五狗！

政变功臣派的时代已经结束，五狗齐飞的时代已然到来。

5、报复

当武三思和韦皇后牵着他的“五只狗”在朝廷中为所欲为时，朝廷很多忠正耿直的大臣对以李显为核心的新朝廷产生了失望，在他们看来，李唐的复兴本不该如此起步，当时除了朝廷内部争权夺势、乌烟瘴气之外，以韦皇后为首的后妃内朝势力，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渐暴露出野心。

神龙二年（706年），李显率领皇族成员由洛阳重返长安，在到

达长安不久，以韦皇后为首的内朝后妃势力，开始显示出了强势。

韦皇后是个精明干练的女人，李显即位之初给了她锤炼听政的机会，经过这两年的锤炼，韦皇后无论从气质上还是处理政务的能力上颇有武曌的影子，武曌曾经的辉煌刚刚离去不远，如果说韦皇后没有想法那是不可能的。

事实上，她的这种野心，可以说也是李显“赠予”的，再加上老相好武三思的越发红紫，我们不能说此时韦皇后有做女皇的野心，但她那平静如水的外表，终究掩藏不住一颗躁动的心灵。

实事求是的讲，以韦皇后为首的内朝后妃势力，在李显即位之后，尤其是在对抗政变功臣的过程中，虽不像武三思那样充当头排进攻，但由于身份特殊，相信“枕边风”的威力也让李显信心百倍。

总体来说，从李显即位，一直到政变功臣垮台之后，以韦皇后为首的后妃内朝势力，始终隐藏在李唐宗室、武氏集团和政变功臣派之后，而这种隐藏除了是朝廷特殊的政治格局所造就的之外，最关键的一个原因是这个派别必须依附李唐宗室才能求生存，准确的说是依靠皇帝。

可是在政变功臣派倒台和武三思迅速重新走红之后，情况完全变了，内朝后妃势力由巩固地位改为主动出击争夺权力。

事实证明，套用某位伟人的说法，一个派别准备夺取权力之时，总是首先要做舆论工作，在我看来，标志内朝后妃势力开始夺权的标志是从文采俱佳的上官婉儿开始的！

她不断的写文章夸赞韦皇后，说韦皇后的能力可与武曌相比，而且由于和武三思的特殊关系，她也一并夸赞武三思是李唐皇室最信赖的人。

谁都看的出来，这是典型的政治投机行为。

不过，上官婉儿的做法还仅仅限于制造舆论，而接下来这个人的

做法已经是将夺权付诸于行动，这个人就是安乐公主。

安乐公主是李显和韦皇后所生的最小的女儿，由于是出生在李显被贬前往房州的路上，而且当时李显身边没有预备任何衣服，所以就将自己的衣服脱下来，包裹在这个女儿身上，由此安乐公主也叫李裹儿。

由于出身清苦，而且又是年龄最小的孩子，所以在房州的十四年里，李显和韦皇后视这个女儿为掌上明珠，甚是宠爱。不过这也使得安乐公主逐渐养成了骄横之气。

在李显即位之前，安乐公主和他的父亲一样，夹着尾巴做人，可是在李显即位之后，安乐公主完全变了模样，仗着爹妈的宠爱而骄傲放肆，不仅卖官叫爵，而且欺压朝廷大臣，最荒唐的是，有时自己写敕文，然后盖住正文，让李显签字下发，对于安乐公主的做法，李显不闻不问，居然就这么答应女儿荒唐的要求。

如果仅仅这样也就罢了，但作为内朝后妃势力的她，在看到本派日渐壮大之后，开始有了非分之想，她请求李显立自己为皇太女，李显虽然没有答应，但并没有责备她。

大家应该知道皇太女意味着什么，这明显就是有意效仿武曌，重新实现女主天下的局面。

就在安乐公主肆意妄为之时，她的做法引发了另一个人的焦虑，而且这个人始终是在一种屈辱、隐忍之下生存，而安乐公主请求李显立自己为皇太女的做法，不经意间触痛了他那敏感的神经。

这个人就是太子李重俊。

李显一共有四个儿子，分别是李重润、李重福、李重俊和李重茂。四个儿子中只有懿德太子李重润是李显和韦皇后所生，其余三子都是李显和其他嫔妃所生。李重润早已经被武曌赐死，李重福由于和韦皇后不和，李显即位不久就被贬出长安。所以三子李重俊很幸运的在神龙二年（706年）被封为太子。

不过他这个太子当的实在有些憋屈，据史料记载，由于李重俊并非韦皇后所生，所以韦皇后经常给这个继子小鞋穿，而且骄横的安乐公主和丈夫武崇训（武三思之子）还一起欺负这个哥哥，更有甚者称呼他为家奴。

太子当到这个份上，也算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当年老爹李显落魄房州时，仅仅是被武曌压制，而身边至少还有韦皇后作为精神支柱，而今李重俊上看下看，左看又看，似乎这个家庭中间没有让他切身感受到温情的人，最重要的是，在这个充满尔虞我诈、你争我夺的内宫深处，朝廷特殊的局势以及自己特殊的身份，让他感受到了前途充满凶险。

谁会晓得安乐公主下一次请求李显立自己为皇太女时，高高在上的父亲不会答应呢？

终于，内心的压抑和对前途的忧心忡忡，以及亲情的淡漠让李重俊彻底爆发！

神龙二年（706年）七月，李重俊决定以武力手段清除对手！

6、起兵

坦白的讲，李重俊的想法并不成熟！

从李重俊的性格和受教育程度来看，他并不是个能够堪当大任的人。性情刚烈加上心理浮躁成为了他致命的软肋。而且深居东宫之时，他的身边也缺少贤能之人来教导他，这一点李显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除了上述所说的之外，之所以说李重俊的想法并不成熟，是因为他在决定使用暴力手段之后，始终没有弄明白应该打击哪些对手和团结哪些盟友。

事实证明，就是因为这个原因，导致了他最终的惨败！

七月六日，在李重俊头脑发热的做出决定之后，立即和他最要好的左羽林大将军李多祚，将军李思冲、李承祝、独孤祿、沙吒忠义等人，假造圣旨发动禁军一共三百人，以最快的速度向武三思的府邸冲去。

此时，李重俊的意图很坚决，那就是首先解决掉武三思。因为在他看来虽然韦皇后、安乐公主等人欺负他，但那是皇族之间的内部矛盾，而武三思这个外臣现在却是权倾朝野，李唐皇室未来最大的敌人就是他！

李重俊行动速度之快，让武三思根本没有防备，当他到达武三思的府中时，武三思正在和儿子武崇训喝酒，李重俊丝毫没有犹豫，让禁军士兵砍下了武三思父子的脑袋，并杀死其亲戚党羽十多人。

武三思直到临死或许也不会想到，朝廷内炙手可热的他，在即将复兴武氏集团的伟大使命面前，居然会死在李重俊这个毛头小子+二杆子手里，命也？运也？真的很难说清楚！

在成功解决掉武三思之后，李重俊内心瞬间感到了一丝快慰，这是他平生从未有过的感觉，或许是这突入其来的成功让他有一种莫名的惊喜，所以接下来他做出了一个大胆的决定，和李多祚带兵进入肃章门，肃清其他对手！

第一个目标就是上官婉儿！

在李重俊看来，上官婉儿由于制造了不少倾向于韦皇后和武氏集团的言论，所以才使他们的地位迅速提升，而变相的使自己的地位则一落千丈。

所以李重俊和李多祚带兵进入肃章门之后，便大力敲打宫门，扬言要捉拿上官婉儿。事实证明，这完全是一个愚蠢的决定。

起兵本来就是毛躁的决定，而且起兵的目的除了李重俊自己之

外，大部分人全都搞不清他究竟要做什么，现在张牙舞爪的往内宫闯，鬼知道你要抓谁啊？

目标究竟是上官婉儿还是那至高无上的宝座？

面对李重俊的叫嚣，上官婉儿并没有慌乱，她敏锐的抓住了李重俊的软肋，所以向李显和韦皇后说了下面一句话：

“太子已经杀掉德静王（武三思），看他那意思是想先逮捕我，然后是皇后，最后就是皇上！”

这是句极具杀伤力的话，因为这句话已经将李重俊的行为彻底定性为谋反，此话一出口，便宣告了李重俊败局已定！

刚才还处在慌乱之中的李显情绪立即稳定下来，在韦皇后的建议下，所有人全都登上了玄武门城楼以避李重俊的兵锋，命令右羽林大将军刘景仁率领轻骑兵一百多人驻守在玄武门城楼下，同时又命令兵部尚书宗楚客、左卫将军纪处讷率领两千名禁军屯驻太极殿前，关门自守。

李重俊和李多祚在外边不停的敲打的宫门，始终不见有人开门，宫门内死一般的寂静，不禁让这两个人开始生疑。

难道父皇早已经知道我起兵的事儿？

李重俊的心里始终在犹疑，而李多祚却早已经像热锅上的蚂蚁，在长时间没有人打开宫门后，李多祚带领几名禁军士兵准备登上玄武门城楼想看看宫门内究竟是个啥情况，可是在他即将登上城楼时，城楼上忽然出现了很多弓箭手，不得已李多祚又退了下来。

“看来父皇可能还不知道咱们起兵的事儿，不然的话弓箭手早就放箭了。”李重俊对李多祚说道。

“有可能，那接下来怎么办？”李多祚也开始没了主意。

面对眼前的局势，李重俊颇有些老猪进篱笆——进退两难的的感

觉，沉吟片刻之后，李重俊对着玄武门城楼上的弓箭手喊道：“请陛下出来，我有话要说。”

李重俊刚刚说完，李显和众多护卫的人已经出现在了玄武门城楼之上。

在看到父皇出现的一刹那，李重俊内心充满了喜悦，因为他终于可以有机会向父皇去解释事情的原委。

“父皇！孩儿……”李重俊欣喜的对李显喊道，不过李显并没有给他说话的机会，他低头俯身对城下的禁军士兵高声说道：“你们都是朕的宿卫部队，为什么要跟着太子和李多祚谋反？如果能够杀掉造反之人，不怕不会富贵啊！”

李重俊万万没有想到父皇李显会说出这样话，他不禁大吃一惊，因为他从来没想过自己要谋反，他的想法只是想报复曾经欺压他的人。

“父皇，我……”李重俊正待要解释，但此刻的局势已经逼迫他没有机会再解释。

顷刻间，那些跟随李重俊手下的禁军士兵，在听到李显的话后，顿时将乱作一团，他们手起刀落砍死李多祚、李承况、独孤祚，沙吒忠义后四散奔逃。

眼前出现的这一幕，完全出乎了李重俊的意料，所以不得已他只能带领几名亲兵，逃往了终南山。

更让李重俊没有想到的是，在半路上，他手下的几名亲兵为了寻求自保，在李重俊歇息之时，砍下了他的脑袋，然后回京请罪！

李重俊的起兵不到半天的功夫即宣告失败，没有周密的计划，没有应急的预案，没有具体要打击的对手，成功杀掉武三思只是一个意外之举，而致命的软肋却被上官婉儿所利用，最终兵败身死。

李重俊的起兵源于一时的冲动和长时间以来内心的压抑，正应了那句话：冲动是魔鬼！

李重俊事件，意外的让武三思为首的武氏集团受到了沉重的打击。

现在，神龙年间的四大派别只剩下李唐宗室和内朝后妃两大势力。

无数的历史事实告诉我们，在政治利益的纷争面前，最终只有一个胜利者！

第十三章 女皇之梦

1、受益的人

李重俊的起兵不经意间打破了神龙年间朝廷的格局，武氏集团由于武三思之死，转而又沉入谷底，而内朝后妃势力由于在李重君起兵之时，和李显同甘共苦，又因为上官婉儿临危时的千金一语，所以使得这一派的地位不断向上蹿升，成为了朝廷中仅次于李唐宗室的派别。

其标志就是队伍迅速扩大，由原先只有韦皇后、安乐公主、上官婉儿等少数几位女将支撑的小派别迅速扩展成不断有朝廷大臣涌入的超级门派，例如兵部尚书宗楚客、太府卿纪处讷、吏部尚书韦巨源、中书侍郎崔湜等人全都成为了这个派别的忠实粉丝。

前边我们说过，李显即位后，韦皇后得到了垂帘听政的机会，而这个女人又是精明强干，颇有武曌当年的风采的人，现在她这个派别拥有了众多粉丝，成为了权倾朝野的一派，所以这个强势的女人有非分之想是很自然的。

在我看来，韦皇后真正开始暴露野心应该就是在李重俊事件之后，当然每一个暴露野心的人最终不过是想总揽大权而已，在这一点上韦皇后也不例外，所以接下来她要做的就是通过自己的努力，一步步的实现总揽大权的梦想，而这个梦想的最高点就是坐上那个象征着至高无上权力的皇帝宝座。

武曌已经开创了先河，我为什么不能效仿呢？

当然由于后妃内朝势力此时依然是需要李显这个大掌门人生存，所以韦皇后把梦想付诸行动的手段也必须要像很多野心家那样，采取

循序渐进的策略，眼下韦皇后能做到最现实的一步是投石问路。

所以她想到了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宗楚客！

在众多朝廷大臣涌入内朝后妃势力门派之后，尤其是在成功平定李重俊叛乱之后，韦皇后的粉丝们由于立场坚定，行动迅速，所以得到了不少好处。

其中最受益的人就是宗楚客。

宗楚客是个文采很高的人。至今《全唐诗》里还收录他的六首诗，后人评价他的诗是对仗工整、辞藻华丽。

宗楚客不仅文采高，出身其实很高贵，他的母亲是武曌的堂姐，所以宗楚客也算是外戚身份。由于身份特殊，武曌在世时对宗楚客和他的哥哥宗秦客可谓是高看一眼。但宗楚客进入仕途之列，并不是靠武曌的照顾，相反而是靠自己不断的努力，参加进士考试，一步步的跻身仕途之列的。

不过，宗楚客的仕途之旅并不顺畅，在当官没多久便因为一起贪污案件被卷了进去，和哥哥宗秦客一起被流放到岭南，宗秦客到了岭南没多久因为适应不了当地的气候就病逝了，而宗楚客凭借着顽强的意志，愣是挺了过来。转年便得到了特赦的机会重返洛阳。

事实上，宗楚客有着很强的权势欲，他一直在寻找机会，期盼能够跻身宰相之列，而李重俊起兵恰好给了他这样的机会，由于护驾有功，加上又是内朝后妃势力的忠实粉丝，所以被授为同中书门下三品，等于进了宰相班子。

在宗楚客看来，官职基本上已经熬到了头，目前他最大的心愿就是能够像张柬之、武三思等诸多前辈那样，将朝廷大权集于一身，他的这个想法本身就说明宗楚客是个权欲熏心的人。

当他有了这个想法后，宗楚客发现自己要实现把持朝政的目的，必须还要依靠韦皇后才能实现，而韦皇后恰恰也需要他这个忠实的粉

丝来实现自己的目的，所以双方一拍即合，接下来就是立即付诸行动。

在政治斗争中，无论是任何环境，最不缺少的就是对手！

就这样，韦皇后和宗楚客各自心怀鬼胎，为了实现各自的目的，开始联手出招！

双方都认为行动的策略应该像武三思那样，清除掉身边潜在的对手，当他们环顾四周发现自己也面临着武三思生前所面临的局面，那就是都有共同的对手，又对手分属不同派别。

在他们看来，以李显为首的李唐宗室虽然是四大派别的盟主，但他们认为其内部并不稳固，李显贵为皇帝，而李旦曾经贵为皇帝，显然这种兄弟二人身份的微妙变化，隐藏着一种潜在的政治博弈，至少李显是不放心李旦的，而且太平公主此时亦是地位显赫，李显的眼睛也没少紧盯太平公主。

所以经过慎重考虑，他们认为，利用李重俊起兵事件应该首先攻击相王李旦和太平公主，选中这两个人作为攻击目标，在他们看来，李显应该是十分欢迎的。

这是宗楚客想要独揽朝政迈出的第一步，同样也是韦皇后投石问路的一步。

而事实证明，他们错了！

李重俊起兵失败后，在抓捕李重俊同党的过程中，曾经有人提到过相王李旦可能参与其中，对于这种捕风捉影的事情，很多朝臣全都认为并不属实，但宗楚客并不这样认为，因为在看来，这是个可以利用的机会！

神龙二年（706年）八月，宗楚客指使亲信时任侍御史的冉祖雍上疏弹劾李旦和太平公主，理由是依然是李旦和李重俊合谋，请求收押入狱审问。

我们前边说过，李显即位后除了打压政变功臣派之外，还紧密提防着李旦和太平公主。这一次在看到冉祖雍的上疏后，立即命令吏部侍郎兼御史中丞萧至忠进行调查。

而萧至忠是个有良心的人。

他流着眼泪对李显说道：“陛下富有四海，不能够容纳一个弟弟和一个妹妹，而让人设圈套陷害他们吗？相王以前贵为皇储，曾经请求过则天太后立陛下为君，而且因为这件事儿一连几天吃不下饭，这是天下人都知道的事情，陛下怎么可以因为冉祖雍的一句话而猜忌相王呢？”

对于萧至忠的话，李显听了进去，到不是因为他和李旦关系有多亲密，而是他实在不能做一件卸磨杀驴的事情，只因为李旦不同于别人，因为让位自己当皇帝这件事情实在是一件敏感的事情，因为自古以来面对高高在上的权力，很少有人能够不为之动容，而李旦却做到了，至少在天下人看来，李旦是个道德高尚的人。

如果杀掉道德高尚的人，只能证明自己是卑鄙小人，而且李旦又不同于张柬之等人，一奶同胞+道德高尚确实让李显有些不好下手。

所以，萧至忠说完后，李显便将这件事搁置不问。

宗楚客最终没有陷害成李旦和太平公主，在这件事的整个过程中，我们只看到宗楚客指使人去弹劾李旦和太平公主，而《资治通鉴》上最多提到了安乐公主和宗楚客合谋（自是安乐公主及兵部尚书宗楚客日夜谋譖相王），始终没有提到韦皇后。

在我看来，整个事件的背后，事实上真正的操控者是韦皇后，而宗楚客不过是一个执行者而已，因为一个大臣想要陷害皇室成员，没有更大的靠山是不可能的。

不论怎样，李旦和太平公主成功渡过了危机，而韦皇后和宗楚客也意识到，李旦和太平公主的地位目前来讲无法撼动，所以他们迅速

转移目标，集中优势资源寻找弱势对手作为攻击目标。

所以与政变功臣派沾边的魏元忠就成了他们打击的第二个对象！

在韦皇后和宗楚客看来，魏元忠相比于李旦和太平公主而言，道行要浅很多。

2、魏元忠的宿命

魏元忠的刚正不阿闻名天下，自从张昌宗导演的那场朝堂闹剧之后，魏元忠便被贬离京城，在高要担任县尉长达五年之久。

由于资历显赫、刚正不阿，李显即位的第二天便重新启用魏元忠，任命为卫尉卿、同中书门下三品。不久又升为兵部尚书，知政事。再后来又升为中书令，加授光禄大夫，累封齐国公，监修国史。

这一连串的官职，足见李显对魏元忠的器重。可是一生经历宦海沉浮的魏元忠，此时的心境已经不复当年，曾经那个公正严明的典范魏元忠已经远去，取而代之却是一个依附权贵、赏罚不明的魏元忠，将金钱看的无比重要的人。或许一生经历了太多的起起落落，老年的魏元忠将富贵视为人生第一大需求。

很多人对于魏元忠的选择嗤之以鼻，但在我看来，我虽然不赞同他晚年的选择，但我却理解他，因为在这个充满诸多诱惑，人心叵测的世界中，身居高位者能够一生保持清正廉明的人实在不多，而魏元忠基本上做到了。

和酷吏做斗争，与面首相抗衡，仅是被贬那几次，就足够在中国的版图上转个半圈，而晚年的他实在太累了，他只想寻求一个安稳的环境，真正的享受一下什么叫快乐。

魏元忠的追求其实不过分，在这个世界中，每个人至少应该坚持一两件事儿，而魏元忠的一生却坚持了太多太多，太久太久。

他真的累了，所以我们不必苛求他！

但一生劳累的魏元忠依然没能摆脱宿命，在他即将安享天年时，潜在的对手已经悄悄逼近，因为他的儿子在不久前曾经卷进了李重俊事件之中。

顺便说一句，李重俊起兵时，魏元忠的儿子魏升在李重俊经过肃章门时，正好和他撞个正着，魏升在没有弄清事情的原委情况下，被李重俊忽悠着一起参与了政变。

就是因为这件事儿，让年老的魏元忠再一次体验了被人弹劾的滋味儿。

李重俊政变失败后，李显曾经调查过整个事件的来龙去脉，得知魏元忠并不知情后，并没有为难他，只是关押了几天，然后无罪释放官复原职！

这件事情本来到此为止，直到韦皇后和宗楚客盯上魏元忠，事态又继续扩大。

先是景龙元年（707年）六月，宗楚客和太府卿纪处讷联合上疏，说魏元忠参与太子谋反，请夷其三族。

李显没理会！

宗楚客第一次吃了闭门羹并不甘心，接着卷土重来，命人继续上疏弹劾魏元忠，相比上次而言这次的言辞更加激烈，不仅重申魏元忠的“恶行”，而且举出当年侯君集的事例，说房遗爱、薛万彻、李佑等人贵为皇亲国戚，太宗皇帝依然大义灭亲，而魏元忠既没有侯君集那样的大功，又非皇亲国戚，所以应该立即问罪。

奏疏递上去，这次李显有了反应，将魏元忠贬为渠州（今四川省渠县）司马。

宗楚客的努力总算没有白费，但事情的结果，远没达到他内心的

期望值，因为他知道魏元忠这辈子没少到祖国各地旅游，今天走了，也许明天还会回来。

而唯一能够让魏元忠彻底不回来的方法，只有一个，那就是置其于死地！

下定决心的宗楚客继续锲而不舍，在魏元忠即将前往渠州的时候，第三道弹劾奏章上到李显那里，这次又出了新花样：魏元忠已是大逆不道之人，不应该再让他到渠州上任。

这种没完没了的弹劾奏章，李显自从当上皇帝后，不知看了多少封，对于宗楚客苍蝇式的嗡嗡嗡，李显实在有些厌烦，所以这次没有理会。

要说宗楚客不依靠外戚身份能跻身朝廷宰相之列，绝非等闲之辈，他不见棺材不落泪，不到黄河不死心的决心，仅是这一点就足以让人挑出大拇指，但聪明的宗楚客此时并没有仔细想一个问题，那就是李显为什么不像对待张柬之那样，将魏元忠置于死地。

事实上，在此之后，宗楚客又接连两次指使人上疏弹劾魏元忠，而尤其以第二次的言辞最具杀伤力，他说当年则天太后病重期间，狄仁杰曾经请求让当时还是太子的李显监国，但这个建议却遭到了魏元忠的反对，显然从那个时候开始魏元忠就心怀不轨，所以其罪当诛！

而让宗楚客失望的是，这么狠的话在李显听起来丝毫不为所动，他为魏元忠辩解说，那个时候狄仁杰可能是想讨好我，魏元忠在那个环境下，做法并无不妥。

最终，魏元忠被改贬为务川（今贵州沿河土家族自治县）县尉，当他走到重庆涪陵时，不幸病逝，终年73岁。

对于韦皇后和宗楚客来讲，魏元忠总算是不会再回来了，但他们的心中始终存有遗憾，因为他们陷害魏元忠，想要置其于死地的计划终究没有实现，那么我们接着回到上边提出的那个问题。

李显为什么不杀魏元忠？

从李显对待张柬之、李重俊等人来看，他虽然性格软弱，但对待潜在的敌人丝毫不手软，站在李显的角度来看，宗楚客显然是自己人，而且魏元忠的儿子参与了李重俊的政变，自古以来对于宫廷政变这种事儿，皇帝都是本着小事化大的原则进行处理，宁可错杀一千，绝不放过一个，所以当宗楚客不断上疏弹劾魏元忠的时候，李显如果杀掉魏元忠似乎也合情理。

但他终究没有做出这样的决定，而李显又不是慈善家，所以在我看来，李显不杀魏元忠的背后其实隐藏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

这个秘密只有李显自己知道。

只因为魏元忠特殊的身份！

众所周知，武曌在世时魏元忠和狄仁杰一样，拥护当时还是太子的李显，可以说是太子集团的人，就是因为这个原因，他和酷吏、面首作斗争，不断的被贬来贬去，尤其是张昌宗导演的那场朝堂闹剧之后被贬，武曌罢免魏元忠成为了五王政变的导火索，所以从这个角度来看，魏元忠是间接使李显受益的人。

但五王是李显的直接受益人，却又在李显即位后，被打压下去，那为什么魏元忠这个使李显间接受益的人却有能得到重用呢？

前边我们说过根本的原因是，政变后五王的存在，在李显看来是威胁皇权的人。而魏元忠则不同，因为当时身在高要，机缘巧合他并没有参加政变，对于李显而言，显然魏元忠不是政变功臣派的成员，所以并不具备威胁，而李显即位后立即启用魏元忠就可以看出，事实上李显一直没有忘记他。

可以说，魏元忠的性格虽然使他这辈子吃了不少苦头，但他那颇为曲折的经历却恰恰在最紧要的关头成为了他的保护伞，政变功臣派视他为前辈，而李显则视他为嫡系，或许连魏元忠自己也不会想到，自己的宿命源于性格和经历。

在我看来，李显最终决定外贬魏元忠其实是团结内朝后妃势力的一种手段，或者说是魏元忠的一种保护，因为他看出了韦皇后等人的步步紧逼，而此时朝廷内只有内朝后妃势力是自己最为信任的人，朝廷的事儿未来还得依靠他们，而且魏元忠的心境已经不复当年，所以他采取了折中的办法，不杀魏元忠，判为外贬，这样韦皇后等人那里有了交代，而且也算是对得起魏元忠。

事实上，李显的行为方式，很像他死后的谥号“中宗”，就算他在位时，也有人称他为“和事天子”，其实这等于隐晦说李显是在纵容内朝后妃势力的所作所为。

3、纵容

攻击相王李旦、太平公主和搬倒魏元忠两件事，标志内朝后妃势力的野心暴露无遗，当然韦皇后和宗楚客等人由于行事谨慎，所以李显并没有看出他们的野心，他只是将这两件事当成了朝廷内不同派别的斗争，自古以来有人的地方其实就是江湖，时而斗争这种事儿在李显看来并不奇怪。

在政变功臣派瓦解和武氏集团没落之后，李显当时最倚重的就是内朝后妃势力，加上这一派的人在李重俊政变时，立场坚定毫不动摇，所以李显认为这是一群值得信赖的人，而且韦皇后陪自己走过数载的苦难岁月，从感情角度而言，他已经把韦皇后视为自己生命的支柱。

这种特殊的心里情节，使内朝后妃势力无论做什么，在李显看来都是有道理的，就像情人之间那样，彼此的眼中只会看到西施。

而问题的关键是内朝后妃势力隐藏的野心，事实上与李显的期望完全背道而驰，在景龙元年（707年）六月打击魏元忠之后，一直到景龙四年（710年）五月李显去世的前一个月，整整三年的时间，以韦皇后为首的内朝后妃势力其行为可以说完全是嚣张至极，这不能不

说与李显的纵容有关。

当然，由于身份不同，内朝后妃势力成员的做法也是不尽相同。

接下来我们就来见识一下的他们的所作所为，以及李显纵容他们的荒唐之举。

先说宗楚客！

俗话说的好，常在河边走，哪有不湿鞋。在宗楚客不断排挤异己的同时，身背后也时常挨上两块板砖，景龙二年（708年）十二月，宗楚客怎么也不会想到居然会有猛人上疏弹劾自己。

事情的起因是宗楚客接受了突骑施部落阙啜忠节的贿赂。

景龙二年（708年）十一月，突骑施部落的娑葛自立为可汗，而他父亲曾经最为信赖的将军阙啜忠节心中不满，所以带领部分人马脱离了新即位的娑葛，而且互相之间经常发生冲突，由于娑葛人多势众，阙啜忠节屡吃败仗，渐渐出于下风，为了自保，所以三十六计走为上策，转身投降了唐朝，不久经金山道总管郭元振的推荐，准备进宫去做李显的侍卫。

当阙啜忠节走近唐朝边境播仙城（今新疆车尔成河附近）时，右卫将军周以悌认为以阙啜忠节的才能仅仅做个侍卫实在屈才，应该立即向李显借兵回身攻击娑葛。

对于这个建议，阙啜忠节心中有些为难，本来唐朝能够收留自己，已经是很给面子了，如今自己又提借兵的要求，帮助自己打仗，阙啜忠节有些说出口。

当然，周以悌为他出了个绝妙的主意——贿赂宗楚客，让这位皇帝身边的红人帮着说话。

当宗楚客面对阙啜忠节送来的金银财宝时，脸上堆满了笑容，二话没说当即收下，然后便向李显上疏，力主借兵给阙啜忠节去攻打娑

葛，李显同意了。

受人钱财，替人消灾，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在宗楚客看来，这实在不算个事儿。但宗楚客却恰恰忽略了一件小事，那就是在李显同意借兵的时候，也是突骑施部落的使节访问长安的时候。

正所谓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当使节将消息迅速转报给娑葛时，娑葛彻底愤怒了。他迅速调集1万人马，进犯唐朝边境，唐军猝不及防伤亡惨重，而且阙啜忠节也被活捉。

愤怒之下的娑葛并未善罢甘休，他随即又修书一封，将宗楚客接受贿赂的事情全都曝光出来，并要求李显严惩宗楚客。

李显没有理会！

宗楚客实在没有想到，他接受贿赂这件事最终居然会导致边境战争的爆发，幸好皇帝陛下没有追究，本来他以为这事儿就此过去，但让他想不到的是，不久之后，有人翻出这件事的老账，开始大做文章。

景龙三年（709年）二月，监察御史崔琬上疏弹劾宗楚客，认为他接受贿赂导致边境发生战争，应该予以严惩。

就在人们翘首企盼着皇帝陛下会有什么样的反应时，宗楚客居然率先开始发飙。

按照当时的制度，被弹劾的官员，应该弯腰快步走进朝堂，站在朝堂之上等待着皇帝的判决，而宗楚客这一次却将愤怒完全表现在脸上，昂首挺胸向李显申诉自己是被崔琬冤枉。

宗楚客的行为事实上已经破坏了朝堂制度，更何况他接受贿赂本来就真实存在，就在所有人都以为这一次李显一定会严惩宗楚客时，李显说了一句话，让所有人大跌眼镜。

“算了吧！ 算了吧！都是朕的心腹之臣，我看你们就结为兄弟

吧！这件事情到此为止！”

荒唐，广大无域畔者也。

——郭庆藩《庄子集释》

按照郭庆藩对“荒唐”一词的解释，李显的话确实有些荒唐的没边儿！

坦白的讲，从这件事儿的整个过程来看，宗楚客并不是个权术高手，因为他的表现过于外露，而且仅仅是为了出于自保和眼前的金钱利益，如果他和接下来韦皇后的所作所为相比的话，宗楚客的做法实在有些小儿科。

只因为一个原因，韦皇后的行为是有很坚定的目标！

她的所有行为都是围绕着最终如何能成为第二个武曌而设计的，由于身份不同，目标不同，所以对比宗楚客而言，她的策略和手段更加高明！

4、韦皇后的策略

韦皇后身为内朝后妃势力的掌门人，自从李显即位后，就从后宫内院走向了朝堂前台，几年来由于精明强干，所以更得李显的信任和宠爱。自古以来后妃之路大多有三种选择，一种是甘愿做皇帝背后的女人处理好后宫内务，留下贤明的美誉或者终生默默无闻；第二种就是像妲己、褒姒等妖艳美人祸国殃民，最终遗臭万年。最后一种就是像吕后、武曌那样，具有超强的能力，在历史风云际会之时，独揽大权开创女人当政的时代。

但在古代男权社会中，像吕后、武曌等强势女人毕竟是凤毛麟角，所以大部分只有前两种选择。现在韦皇后由于在当下的朝廷中处于一种特殊的位置，所以她也面临着未来该选择那种道路的问题，从

韦皇后的性格和能力以及几年来“经营”内朝后妃势力的过程来看，显然她是想走一条吕后、武曌之路，而韦皇后也明白这是一条及其坎坷和凶险的道路，稍有不慎便会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所以很长时间以来，韦皇后始终小心翼翼，每一步走的都是谨小慎微，陷害李旦、太平公主和打击魏元忠，她都让宗楚客出头，而她自己要做的就是让李显时刻感觉顺心、舒心、开心。

当然她也明白如果仅仅做到这些，那最多只能做成长孙皇后那样的人物，这是与自己内心的愿望相去甚远的，武曌曾经放射出的光芒，让她羡慕不已，而且几年来垂帘听政的经历，让她逐渐发现自己的才能丝毫不逊于武曌，而她又通过不断体会，发现目前朝廷的局势，很像当年高宗皇帝在位的时候。

性格柔弱的李显，强势的自己……

所以在韦皇后的心中，野心渐渐开始产生了，那就是继武曌之后，做中国历史上的第二个女皇。

为了实现这个愿望，她费尽心机的做着努力，而韦皇后的高明之处就在于她不像宗楚客那样表现的过于外露，她的策略是将自己隐藏在幕后，用她那所拥有的权力和特殊的身份，推动能够为自己所用的力量，来实现心中的愿望。

为此，她采用了分几步走的策略。

第一步：营造氛围！

景龙元年（707年），韦皇后率领文武百官向李显奉上“应天神龙皇帝”的尊号，表面看起来这是韦皇后为了称颂自己的丈夫，而特意精心准备的称号，而事实上在不久之后，宗楚客就率领文武百官向韦皇后献上了“顺天翊圣皇后，相信大家都会明白这一切其实都是韦皇后的操控，皇帝陛下是“应天”，这是无可争议的，而皇后是皇帝陛下选定的，所以皇后必须是“顺天”，如果皇后不是“顺天”，那李显肯定是不答应的。

显然，韦皇后摸透了李显的心思，再加上死党宗楚客的“捧臭脚”，所以这个称号为自己争来的很自然，此招名为“欲取先予”。

转年二月，韦皇后继续出招，她暗中派人向李显报告说自己柜子上的裙子上有五色祥云冉冉升起，李显听说后，让画工将这一幕记录下来，显然画工能够画下来这一幕，也是在韦皇后的授意下凭空想象出来，因为所谓的出现“五色祥云”纯粹是扯淡。

韦皇后的这个做法显然是武曌当年抬高身价儿做法的“山寨版”，之所以她会想出这个方法，如果说先前为自己争名号，是看透李显的心思而为之的话，那“五色祥云”之事则是韦皇后充分掌握包括李显在内所有的人心思而充分设计的。

因为古代人很相信谶语、符篆、祥瑞之类的东西，例如谁谁谁生下来的时候，周围散发香气或光芒万丈之类的，一旦沾上这些东西，说明这个人肯定不一般，而韦皇后在自己刚刚得到“顺天”的名号后，柜子的衣服里就有五色祥云，显然这是韦皇后在向所有人传递一个信号，那就是“顺天”是必须的，五色祥云就是证明！

此招与前一招乃是遥相呼应的关系！

事实证明，韦皇后在实现野心的过程中，稳妥的迈出了第一步，当然这也仅仅是万里长征的第一步，接下来他要做的是要迅速迈出第二步。

第二步：制造舆论！

在“五色祥云”之事刚刚结束之后，韦皇后便又暗中让时任知太史事（皇家天文台台长）的迦叶志忠向李显上疏，大意就是：大唐自开国以来，无论是高祖、太宗还是高宗、武后等先王在未受命时，民间全都流传着他们即将兴起的歌谣，而现在民间也流传着关于韦皇后的歌谣《桑条歌》，这说明天下的蚕桑大业应该由皇后来主持。

而且迦叶志忠在上疏的同时，将《桑条歌》共十二篇一并呈给了李显，并请求编入皇家乐章之中，待皇后祭祀蚕神时演奏。

对于这个建议，李显同意了。事实上表面看起来这并不算什么大事儿，但如果你仔细悦读迦叶志忠的奏疏，你就会发现，曾经那些民间流传的歌谣全是针对皇帝而言的，现在韦皇后居然也跻身这个行列，那是不是也意味着韦皇后未来会成为皇帝呢？

可惜的是，通过李显的反应来看，他并没有想到这一点。

如果说这件事儿李显存在明显失误的话，那么一年后，批准韦皇后担任皇家祭天仪式中的助祭一职，则是李显明显在纵容韦皇后的所作所为。

景龙三年（709年）八月，李显准备到长安南郊进行祭天，韦皇后在得知消息后，开始积极行动起来，她暗中指使时任国子监祭酒的祝钦明和国子司业郭山恽上疏李显，让他们建议这次祭天活动应该让韦皇后担任亚献。

韦皇后之所以看重亚献，是因为在古代祭天仪式中皇帝是初献，皇太子是亚献，皇太孙是终献，这个顺序代表了子承父业的关系，韦皇后现在去争取亚献的位置，其实她是有意想通过祭天仪式，向所有人传递一个信息，那就是李显死后，皇位是自己的。

如此看来，韦皇后确实很会钻空子，因为李重俊死后，李显还没有立太子。韦皇后明白只有在这种背景下，自己的争取才有可能成功，不过她也没想到祝钦明和郭山恽的奏疏刚刚递上去，李显还没有反应之时，时任太常博士的唐绍就站出来明确表示反对！

唐绍的理由很简单，按照惯例，自古以来别说皇后担任亚献，根本连祭天仪式都不应该参加。皇后能够参加的是祭祀先祖的仪式，而且仅仅是担任助祭一职。

而另一位国子司业储无量态度更加坚决，他认为皇后不仅不应该参加祭天仪式甚至连祭祖仪式都不应该参加，因为祭祖仪式是祭祀男性祖先，皇后不便参与。

最终李显决定，采用祝钦明和郭山恽的建议。

从结果上来看，韦皇后的目的达到了，但从过程来看，第二步她走的并不稳妥，虽然唐绍和储无量都是从礼法角度来反对韦皇后的，但谁又能知道他们甚至是更多的朝臣，是否已经看出了韦皇后的心思呢？

坦白的讲，经过这场关于皇后是否应该参加祭天仪式的争辩后，韦皇后忽然发现她自身是有局限性的，这种局限性来自于她的身份和地位，如果说先前的一切风平浪静是因为她没有触碰原则，那么现在她尝试着突破这个局限，就立即遇到了阻碍，所以她渐渐悟出了一点，那就是如果仅仅依靠常规手段，是不能保证实现自己那不可告人的目的。

所以在迈出稳妥的第一步，惊险的第二步之后，韦皇后决定第三步必须要走的有力度。

5、弑君的根源

通过阅读史料，我们都知道李显在景龙四年（710年）的六月，被以韦皇后为首的内朝后妃势力所毒杀，虽然史料关于韦皇后等人毒杀李显的过程记载不同，但没有人怀疑李显是死在韦皇后手中的，但史料上关于韦皇后为什么要毒杀李显的记载，则显的有些模糊。

综合史料，大致有两种说法，一是说韦皇后已经遏制不住自己的野心，所以毒杀李显，以期待迅速总揽大权，实现女皇之梦。第二种说法就是内朝后妃势力的其他成员，其中以安乐公主为代表不断怂恿韦皇后当皇帝，而且当时又有散骑常侍马秦客精通医术、光禄少卿杨均精通烹饪，两个人深得韦皇后的宠爱，经常出入韦皇后居住的内宫。他们怕李显知道，所以合谋毒杀李显。

在我看来，这两种说法虽然都有道理，但并不是最根本的原因，野心不可遏止不代表选择一定要弑君，当年武曌的野心不可谓不小，手段不可谓不毒辣，却没有选择通过毒杀李治来实现自己的女皇梦

想，而担心两个宠臣在宫中的事情怕被李显知道这个原因，则更显得有些牵强，要知道韦皇后和武三思私通，李显都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更何况是两个小小的宠臣。

韦皇后是个精明人，他不可能不知道弑君意味着什么，当年李世民发动玄武门事变之前，以他的雄才大略尚且犹豫不决，更何况是韦皇后。所以韦皇后最终选择毒杀李显一定是迫不得已的一种选择，换句话说，除此之外，她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那么究竟是什么原因导致她最终下定决心，甚至要面对一系列的攻击也在所不惜的毒杀李显呢？

在我看来，事实上她遇到了一种危险！

接下来我就带领大家还原韦皇后毒杀李显的真实原因。

前边我们说过，韦皇后在实现自己女皇之梦的道路上，首先试探性的走了两步，而在这之后，她感觉到了如果她触碰原则和底线，那么阻碍就会随之而来，那么接下来该如何应对，是摆在韦皇后面前的一道难题。

直到“争亚献”事件结束之后，我始终坚持认为韦皇后在那个时候依然没有想毒杀李显的想法，接下来要走的第三步她只是想加大一些力度，但后来朝廷局势的走向完全出乎了她的意料，迫使她必须改变循序渐进的策略！

据《旧唐书》记载，在李显去世的一个月前，许州司马府参军燕钦融上疏李显指出韦皇后淫乱，不断干预朝政，宗族势大；而且安乐公主夫妇、宗楚客等人图谋危害国家。李显在看到奏疏后，立即召见钦融当面质问，钦融对答如流，神态自若，毫不屈服。搞得李显最后无话可说，只得让燕钦融回去。

但是宗楚客知道这件事后，却伪造圣旨派人将燕钦融捉回来，然后命人举起燕钦融狠狠的摔在了内宫门庭的石阶上，燕钦融顿时颈断身亡，而且宗楚客还在旁边大声叫好。

李显知道后，虽然没有追究，但却表现出了极度不高兴，他对着那些去捉燕钦融的士兵说，你们只知道有宗楚客，难道不知道还有朕吗？而这句话也让韦皇后感受到了一丝恐惧（由是韦后及其党始忧惧）。

从李显和燕钦融的对话来看，最终明显是李显屈服了，而这种屈服也代表李显默认了燕钦融所说的一切，而且他向士兵所说的话，也说明当时他对内朝后妃势力的所作所为产生了严重不满的情绪。

所以我认为李显至少在景龙四年五月的时候，已经看穿了韦皇后的野心，在李显看来，宗楚客击杀燕钦融背后的指使人一定是韦皇后，可以说使韦皇后的野心彻底暴露在李显面前的，正是不知深浅的宗楚客。

对于韦皇后而言，正所谓成也宗楚客，败也宗楚客！

如果说李显知道这件事后大发雷霆，甚至是处理宗楚客，或许韦皇后的心里还会踏实一些，但李显虽然内心十分不悦却没有追究，显然这不符合常理，因为宗楚客的做法已经不能用过激或者残酷来形容，他的做法明显是在践踏皇权！

李显虽然性格柔弱，但并不是白痴！

所以，在我看来，李显选择沉默，其实另有深意，我大胆猜测当时他心中已经在考虑如何控制或者说瓦解多年来已经形成的内朝后妃势力。而不追究宗楚客，恰恰是他老谋深算的体现，因为他知道宗楚客仅仅是一条小鱼，追究宗楚客并不能解决根本问题，在即将有大动作之前，他选择了沉默与隐忍！

而选择沉默和隐忍其实是在蓄势待发，时机一到，必将爆发出更强大的能量。

可惜韦皇后并没有给李显彻底爆发的机会，因为在李显蓄势待发之时，韦皇后也已经看透了李显的心思，不然她不会在李显没有追究宗楚客的时候，不仅没有暗自庆幸，反而产生了恐惧之感。

这种恐惧之感，虽然来自于她不知道李显未来会采取什么手段来对待自己，事实上也是在她野心不可遏制的时候，对未来能否实现女皇之梦的一种担心，在韦皇后看来，如果李显采取措施打击报复自己，只能有两种途径。

1、运用手中的权力，废掉自己的皇后之位。

2、采取一种平稳的方式，于无形中消解自己的权力，粉碎自己的野心。

韦皇后明白第一种途径对于李显来讲显然风险过高，因为废后这件事不是下一道圣旨就可以万事大吉的，而且当时支撑朝廷运作的，基本上全是内朝后妃势力的人，如果废掉韦皇后，势必会引起朝政混乱，而且韦后一旦收敛自己，李显找不到可以废掉韦皇后的理由。

而第二种途径虽然可能耗费时间长，投入精力大，但风险较小。

所以，综合李显个人的性格、素质和曾经打压政变功臣派的手段来看，韦皇后猜测李显基本上会选择第二种途径。

那么走第二种途径，究竟要用什么方法来实现呢？

答案是：立一个强势的继承人！

对于目前皇位继承人选的真空状态，李显可以由更多的选择，在我看来韦皇后此时最担心的到不是怕李显出手打击报复自己，而是担心李显会通过安排一个强势继承人的方式来粉碎自己的野心。

纵观当时朝廷上下，李旦是一个不错的选择！

如果李显一旦选择李旦，那么在韦皇后看来，她的女皇之梦恐怕真的只会成为一个梦了。

那么我们不禁要问，为了瓦解尾大不掉的内朝后妃势力，李显是否会通过选择李旦作为皇位继承人的方式，来粉碎韦皇后的女皇之梦呢？

答案是：有可能！

虽然史书上没有明确记载李显当时的心理活动，但仔细阅读史料，我们还是能找到一些蛛丝马迹来证明李显有这方面的考虑。

《资治通鉴》上曾经记载过一句话：太平、安乐公主各树朋党，更相谮毁，上患之。

表面看起来，虽然这是太平公主和安乐公主之间的矛盾，但谁都知道太平公主始终是和李旦绑在一起的，究其根本其实是李唐宗室与后妃内朝势力两大派别的斗争，从史料的记载来看，当时两大势力可谓是不分伯仲，势均力敌。

那么李显在已经识破韦皇后的野心后，如果选择李旦作为继承人，等于也是找到了一个与韦皇后完全势均力敌的对抗人选，而且这样做并不会引起朝廷动荡，可谓是投入小、风险低、收入高。

所以韦皇后之所以最终要选择走上毒杀李显这条路，是因为他担心李显会在某一天选择李旦作为皇位的继承人。

如果是这样，那么韦皇后将彻底没有翻身的机会。

现在李显在没有做出选择之前，韦皇后依然是朝廷的二号人物，皇帝如果没有了，那么在韦皇后看来，她这个二号人物会自动行使皇帝的权力。

事实证明，韦皇后将这个问题想的过于简单化了，因为她没有考虑到毒杀李显这件事所带来的辐射能量。

从这一点来看，她具备武曌的权术，却没有武曌的眼界。

6、部署 联合 反悔

景龙四年（710年）六月二日，李显吃下韦皇后与安乐公主等人

已经下毒的馅饼后，在神龙殿暴毙而亡。

李显由于性格的原因，始终缺少决断力，或许是念及自己深陷苦难岁月时，韦皇后始终不舍不弃的陪伴身边，使他虽然看透了韦皇后的野心，却没有下定决心立即采取措施，最终导致韦皇后率先出手，自己暴毙而亡。

我只想说，在这个残酷的世界面前，他还不够勇敢！

.....

李显永远的离开了这个世界，这本来是韦皇后最希望看见的，但真当李显离开时，韦皇后顿时觉得自己陷入了孤立。

因为李显的死仅仅是个开始，接下她要运用她那历练多年的权谋之术来给所有人一个交代。

经过和安乐公主、宗楚客等人的商议后，韦皇后决定对外暂时封锁李显已死的消息，因为他们所有人都不知道，一旦公布李显的死讯，外边会有什么样的反应，不过韦皇后可以确定一点，最激烈的反应最多就是有人兴兵讨伐自己。

所以，韦皇后首先下令让所有宰相班子的成员迅速进宫，前边我说过当时掌管朝廷政务的人基本上都是内朝后妃势力的成员，韦皇后让这些人进宫，是想成立一个临时工作组，以应对临时突发事件。

然后她又下令征调各府兵五万人立即前来长安听候调遣，并将这五万人分别交给自己的娘家人驸马都尉韦捷、韦灌、卫尉卿韦璿、左千牛中郎将韦锜、长安令韦播、郎将高嵩五个人进行统领。

同时针对长安的现状，韦皇后又做出两个重要部署：

- 1、中书舍人韦元带领1000人马巡逻长安六街。

- 2、左监门大将军兼内侍薛思简率领500人急赴钧州协同驻守，防止被贬的李重福知道李显突然死亡而起兵造反。

应该说李显死后，我们能够看出韦皇后对未来的朝廷会出现什么样的情况，心中并没有底，而她的部署主要是提防长安城内民心思变和预防各地方的起兵造反，而主要对象是李重福。

在我看来，韦皇后能够在最短的时间内做出如此反应已经实属不易，不过她的部署有一个致命的缺陷，那就是对内宫中突发事件显然没有预防措施，事实证明，正是因为这个疏忽导致了她的最终的惨败。

在部署完外围的事情后，接下来的问题就是谁来继承皇位。韦皇后明白，当前局势下，自己是万万不能宣布自己做皇帝的，因为那样会使她立即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对于女皇的梦想，虽然她这些年一直翘首以盼，但眼下如此敏感的局势下，她首先要做的是必须稳定住局势，而要做到这一点，绝不仅仅是靠那五万军队就能做到的。

俗话说的好，家不能一日无主，国不能一日无君，眼下最要紧的是要找到适合继承皇位的人，而所谓适合必须要完全依据韦皇后的标准来定。也就是说这个皇帝即位后必须依然是在韦皇后的掌控之中。

综合上边所说的，目前唯一合适的人选不是李旦，而是李显的第四个儿子李重茂。

当时李重茂只有16岁，如果他当上皇帝，韦皇后很自然的晋升为皇太后，而且因为李重茂年轻的缘故，韦皇后继续临朝称制，相信所有人都不会说出什么。

所以立李重茂为皇帝是当时韦皇后最好的也是仅有的选择！

但问题的关键是，此时除了内朝后妃势力的成员之外，大部分人全都不知道李显已死，既然皇帝依然健在，那干嘛还要在立一个皇帝？

我始终认为韦皇后在实现野心的道路上，此刻这个问题是她最难迈过去的一道坎，除了很多人不知道李显已死之外，当时李重茂并不是皇太子，因为有资格继承皇位的人首先必须是皇太子，所以要想让李重茂顺利即位，就必须首先要立他为皇太子，坦白的讲，当时以韦

皇后的身份想要运作成功这个问题难度不小。

因为，她同时要面对来自以李旦和太平公主为首的李唐宗室的压力。

《资治通鉴》上记载过这么一段话：

太平公主与上官昭容（上官婉儿当时已经晋升为昭容）谋草遗制，立温王李重茂为皇太子，皇后知政事，相王旦参谋政事。

这本来是一段很普通的记载，但如果仔细思考的话，我们就会产生一个疑问，太平公主当时究竟知不知道李显已死？

前边我们说过，当时韦皇后对外已经封锁了李显已死的消息，按照这个来推断，太平公主应该不知道李显的死讯，但她为什么会和上官婉儿谋划起草李显的遗诏呢？而所谓遗诏是皇帝即将驾崩时，为后人留下的遗书或者遗言，也就是起草遗诏的时候皇帝应该是活着的。

太平公主是不可能在事先知道李显即将驾崩时，与上官婉儿一起计划草拟遗诏的，所以答案只有一个，是韦皇后让太平公主参与其中的。

可是问题又产生了，李显属于非正常死亡，韦皇后事实上属于伪造诏书，而她为什么要让太平公主参与其中，又用什么样的方法使太平公主心甘情愿的参与呢？

难道直接告诉她李显已经被自己毒死了吗？

答案显然是否定的！

所以“皇后知政事，相王旦参谋政事”这句话就成了解开迷雾至关重要的一句话。

太平公主和李旦作为李唐宗室的代表人物，很长时间以来一直是拴在一条绳子上的蚂蚱。在我看来，当时太平公主参与计划草拟遗诏的工作，其实是代表相王李旦的，而李旦之所以不直接出面参与，是

因为他碍于自己与韦皇后乃是叔嫂的关系，因为古代历来有叔嫂不通问的规矩，这一点宗楚客在这之后也有一篇上疏提到过这个问题。

所以太平公主参与草拟遗诏，很有可能是韦皇后编造了一个谎言，让太平公主作为李旦的代表参与其中，而这个谎言唯一能让太平公主信服的，就是告诉她李显忽然病重。

这是太平公主唯一能信服的理由。

皇帝病重马上立太子，这很合乎情理，所以太平公主代表以李旦为首的李唐宗室参与进来，而韦皇后之所以要让李唐宗室参与其中，我认为在她的内心深处有一个想法，那就是试探性的联合李唐宗室。

“皇后知政事，相王旦参谋政事”这句话恰恰证明了韦皇后的想法，韦皇后的本意是自己摄制政事，李旦也参与谋划政事，典型的权力平衡化。

所以，我认为在景龙四年（710年）六月二日的某个时间段，韦皇后一定秘密的与太平公主达成了协议，李显死后，李唐宗室承认自己的地位，同时李旦辅佐政事。

对于这个结果，太平公主和李旦无疑是能接受的，因为李显在位时，她们虽然地位很高，但实际上基本上被架空，而与韦皇后达成这个协议，又使他们重新掌握了权力，双方皆大欢喜。

不过让他们想不到的是，他们已经被韦皇后着实忽悠了一把，这一切都是建立在韦皇后谎言基础之上的，她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李重茂能够当上太子。

当诏书草拟完毕，李重茂的太子之位已经固定之后，一直到六月四日对外公布李显的死讯这不到二十四个时辰之内，韦皇后就对先前达成的协议忽然反悔。

起因就是前边说到的宗楚客的那篇上疏。

“相王辅佐政事，在道理上行不通；相王和皇后是叔嫂关系，不变相互问候，如果未来相王辅佐政事，在朝廷朝议的时候，如何行礼？臣请求皇后坐朝主政，罢免相王辅政的职务。”

值得一提的是，宗楚客的这篇奏疏是联合当时所有宰相一同上疏的！

我们无法判断宗楚客联合宰相们上疏这件事，是不是就是韦皇后的背后指使，也许是宗楚客担心一旦李旦和太平公主上位，自己先前的地位就会受到冲击，总之一句话，韦皇后单方面撕毁了和太平公主的协议，将李旦的辅政之职改为了具有顾问性质的虚职：太子太师。

在她看来，李显的遗诏已经在手，李重茂的太子地位已经确立，而且所有人当时都知道草拟遗诏这件事，以李旦和太平公主为首的李唐宗室也参与其中。所以现在她可以完全可以做到翻脸比翻书还快的甩掉李旦和太平公主，更何况她的手中还有数万兵马。

景龙四年（710年）六月四日，韦皇后下令将李显的灵柩从神龙殿迁到了太极殿，然后召集所有王室宗亲和朝臣公布了李显的死讯，并宣读了李显的遗诏：

“李重茂恭顺温良，立为太子，韦皇后择吉日扶太子登基并摄知政事，相王李旦为太子太师、太尉；即日起改元唐隆，钦此！”

在所有跪听遗诏的人中，最吃惊的当属李旦和太平公主！

皇帝陛下这么快就驾崩了？而且怎么由辅政变成了太子太师？

两个人缓缓抬起头望着高高在上的韦皇后，通过这个女人的阴冷笑容，他们霎那间明白自己被这个阴毒的女人涮了！

.....

三天后，年少的李重茂在韦皇后的扶持下登上了皇帝的宝座，韦皇后自然而然的成为了韦太后，此刻她十分得意，在她看来，她是这

个世界上最聪明的女人，因为可以继续运用自己权术，很快就可以实现她的女皇之梦。

与韦太后得意相对应的却是李旦和太平公主的愤恨，不过眼下已经生米煮成熟饭，所以他们只能等待时机，以求东山再起。

此时的大唐帝国似乎已经渡过了那疾风骤雨般的浪潮，但很快随着一个人的急速登场，帝国又将迎来新一轮浪潮的冲击。

这个人的名字叫李隆基！

第十四章 唐隆政变

1、猛男李隆基

李隆基，李旦第三子，窦德妃所生。

李旦生有六子。长子李成器，次子李成义，三子李隆基，四子李隆范，五子李隆业，六子李隆悌。其中李隆悌早年夭折。

在诸子中，李隆基和父亲李旦及其他五子性格上有很大的不同，其特征就是生性刚毅。

垂拱元年（685年）八月，李隆基生于东都洛阳宫，他出生的时候正是武曌步步紧逼准备成为一代女皇和李唐宗室反对武曌篡权的斗争白热化时期，在李隆基出生的两年前伯父李显已经被贬到了房州，父亲李旦虽然名为皇帝，但实际上只是个傀儡。而且那个时候李唐宗室已经被武曌屠杀殆尽，只剩下李显和李旦。

李隆基就是在这样一片腥风血雨的时代来到了这个世界，史书上关于李隆基同年的生活记载的很少，只用四个字形容他“聪明睿哲”。就是因为聪明伶俐，天真活泼，而且相貌俊美，所以深得老祖母武曌的喜爱。

李隆基七岁那年，和其他兄弟们一起“出阁”，其王府设置官属，护从，出入王府，车骑簇拥，威风凛凛。或许由于这豪华的气派，让幼年的李隆基对自己身为李唐皇族的子弟，有一种本能的优越感，再加上性格刚毅，所以骨子里蔑视一切，尤其是对于武氏宗族的子弟。

长寿元年（692年）十月的一天清晨，当文武大臣例行上朝议事，刚刚分左右两列立于朝堂之时，突然从殿外传来了一阵急促的马

蹄声，当时殿门外的值班的将领是左金吾卫大将军，武曌的远房子侄武懿宗，当他发现是李隆基的车驾时，有意故意刁难，下令让侍卫拦住车驾。

当武懿宗走近车身，准备掀开帘子质问李隆基时，李隆基用佩剑掀开车帘，对着武懿宗厉声喝道：

“尔等大胆，竟敢阻拦本王的车驾，这里是我大唐的朝堂，本王想怎么上朝就怎么上朝，不用你们管，如果再拦着去路，看本王不斩了你们。”

言罢，便下车往朝堂而去！

一个七岁的孩子居然能用大人的口气来呵斥殿前侍卫，而且被呵斥的人还是自己的子侄，这让武曌有些惊奇不已，因为那个时候武氏子弟地位显赫，很多人想去巴结还找不到门路，更别说是当面呵斥。

而李隆基的做法，可以说让武曌既惊奇又赞赏，当下他让侍卫将这个只有七岁的孙儿带上朝堂，让他坐在自己的身边，仔细端详，心中充满了喜爱之情。

这是展示李隆基个性生猛刚毅的一个鲜活实例，同时也让他在老祖母那里赚足了印象分。

但武曌对李隆基的喜爱，却并没有使年少的李隆基度过一个幸福的童年，甚至可以说他的童年实在有些时运不佳，除了父亲李旦被黜之外，自己的母亲窦德妃在七岁那年也不明不白的死去。

关于窦德妃之死，大部分史书的记载很是模糊，基本上只有八个字：梓宫秘密，莫知所在。

说白了就是死后找不到尸首。

据刘知几的《太上皇实录》记载，当时有一个名叫韦团儿的宫人很受武曌的宠信，韦团儿想和李旦私通，遭到拒绝所以怀恨在心，为

了打击报复李旦，韦团儿就私自刻了一个小木人，上边写上武曌的名字，然后偷偷的埋在窦德妃居住的院中。随后她便向武曌告发说窦德妃诅咒武曌早死，韦团儿的陷害伎俩虽然有些小儿科，但当时由于武曌处于一种对敌对势力极其敏感的时期，所以毫不犹豫的将窦德妃处死。

窦德妃被害之后，一同连累了李隆基的外祖父、外祖母及舅父，当时外祖父窦孝湛被流放岭南，舅父被贬为罗州司马。而且将李隆基等兄弟五人一律降为郡王，其中李隆基被降为临淄郡王，并且武曌命人对这兄弟五人进行严密的监控。

这突如其来一连串的变故犹如晴天霹雳般，让年幼的李隆基备受打击，他的心中充满了悲痛之情，但在强势祖母阴影的笼罩下，年幼的李隆基没有任何能力和办法改变现状。

但是，性格刚毅的李隆基并没有就此被挫折所击倒，相反这更加激起他奋发图强，要彻底改变命运的决心，他在磨难中砥砺自己，始终用孟子的“动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这句话来让自己的心智变得无比强大。

虽然此刻他没有力量左右自己命运，但他的心中早已经立下誓言，那就是有朝一日一定要设法打倒杀戮自己亲人、凌辱自己宗室子弟的那些人，进而光复高祖、太宗的光辉基业。

从长寿二年（693年）一直到唐中宗景龙四年（710年），17年的时间使李隆基从一个懵懂少年长成了潇洒倜傥的青年，17年的时间也足以改变一个人的心智，但对于李隆基而言，富足的生活并没有磨灭他那激情四射的斗志，相反朝廷中出现的那一幕幕刀光剑影，让李隆基切身感受到了宫廷斗争你死我活的残酷。

尤其从神龙元年（705年）开始，一直到唐隆元年为止，五王政变、太子李重俊政变以及韦皇后大肆任用外戚掌管军队等一件件事，让李隆基深深的感到了要想实现心中曾经立下的誓言，手中掌握军队是多么的重要，而一次次的宫廷政变又让李隆基悟出了在所有军

队中，掌握禁军是重中之重。

为此，他有意结交宫中那些禁军将领，而在所有的禁军中，他最看重的就是“万骑卫”。“万骑卫”的雏形始建于唐太宗贞观初年，那个时候李世民特意从犯罪被判刑的人家和外族宗室中挑选了一批体格健壮、反应敏捷的精锐子弟，经过严格的训练后，成立了专门为李世民保驾护航的专用卫队，当时这些人一共有百十余人，所以叫做“百骑卫”。

武曌掌权时，将百骑卫的百十余人扩编为一千人，所以更名为“千骑卫”，隶属于左右羽林军，而李显即位后继续扩编为一万人，所以又更名“万骑卫”。

李隆基结交这些人，除了“万骑卫”是所有禁军中距离皇帝最近的卫队之外，李隆基最看重的就是他们的战斗力。

而后来的事实证明，正是“万骑卫”在关键时刻的出色发挥，不仅让李隆基实现了幼年时心中立下的誓言，而且成就了李隆基一生的光辉荣耀。

2、谋划

当李隆基忙着结交禁军将领时，韦太后此时正端坐在新即位的李重茂身边，盘算着接下来该如何实现自己的女皇之梦。

自从她迈出稳妥的第一步，惊险的第二步、绝情的第三步及忽悠人的第四步之后，她已经明白既然走上了这条路，就再也不能回头，前边纵使一路荆棘，她也必须勇敢闯过去，因为她的身后已经是万丈深渊，毫无退路。

放眼当下的朝廷，韦太后自认为其处境至少要比婆婆武曌当年的处境好，因为她自认为敌手已经不多，身边的李重茂可以任由自己摆布，唯一让她忌惮的只有李旦和太平公主。

自从用谎言忽悠完李旦和太平公主过后，韦太后始终对这两个人加以防备，但出乎她意料的是，当她宣布李显死讯并单方面撕毁协议的时候，李旦和太平公主的沉默，反而让她有些坐立不安。

在韦太后看来，这种沉默并不代表就此消沉下去，反而是一种暂时隐忍，进而蓄势待发。所以接下来要迈出的第五步，是必须要迅速解决掉李旦和太平公主。

此刻，韦太后终于理解了当年婆婆武曌为什么要将李唐宗室子弟赶尽杀绝，因为要想永久的坐在这个宝座上，就必须抛弃一切情感以及道德的束缚。

韦太后下定解决太平公主和李旦之后，就立即付诸行动，她首先做的就是找宗楚客进行商议。对于韦太后这个决定，宗楚客是热烈鼓掌欢迎的，因为解决完李旦和太平公主之后，朝中再没有可以与他宗楚客能够争权夺利的人存在。

在知道韦太后的想法后，宗楚客开始了准备筹划工作，当然韦皇后并没有忘记提醒宗楚客，在将这个想法付诸行动之前，一定要做好保密工作。

事实证明，宗楚客的保密工作确实做的不错，但他忽略的一个最关键的问题，那就是在这险恶的宫廷中，知人知面不知心，坦白地讲对于密谋除掉太平公主和李旦这件事，宗楚客无时无刻在警惕着，但他恰恰没有提防的，就是他自认为很够朋友的人。

这件事他只跟这个这个朋友说了，这个朋友名叫崔日用，时任兵部侍郎。

如果没有宗楚客密谋除掉太平公主和李旦这件事，崔日用的确很够朋友，因为他也是内朝后妃势力的成员，为了给自身谋个好前程，和当时的朝中红人宗楚客保持着很好的关系。

但在利益面前，尤其是政治利益面前，“朋友”这个字实在很脆弱，当崔日用知道宗楚客的密谋后，崔日用隐约觉得一场祸事即将袭

来，当然崔日用当时是不可能先见之明的知道韦太后最终会被诛，对于他的这个想法，只能用一个概念来解释，那就是正统观念。

李唐建国已近百年，纵使拦腰斩断数十年，亦不能改变人们心中的正统地位。

基于一种对自身前程的考虑和李唐正统观念的趋势，崔日用将宗楚客密谋除掉太平公主和李旦这件事告诉了李隆基，劝他迅速发兵提前出手诛灭内朝后妃势力。

史书上并没有明确记载崔日用为什么选择将这个信息告诉给李隆基，而不是选择告诉给当时地位更高的太平公主，在我看来可能有两点原因，一个是可能崔日用和李隆基关系也算不错，另一个就是他看重了李隆基和“万骑卫”友好关系，因为崔日用同样明白，搞政变手中必须要有“枪杆子”！

此时的李隆基已经是二十五岁的青年，多年来的隐忍，使他一直在寻找可以让他彻底爆发的理由，现在韦太后的密谋，让他终于找到了突破点，曾经祖母横腰斩断李唐王朝，让他的心中充满无奈与苦涩，现在韦太后梦想着实现第二个女皇之梦，而作为李隆基决不能再容忍李唐宗室被人蹂躏和欺凌。

李隆基有这个能力，也有这个决心，那幼年时心中立下的誓言此刻正是实现的时候。

回想起曾经朝堂那一幕幕的刀光剑影，李隆基决定效仿诸多前辈的做法，用武力解决韦太后。

李隆基当你下定决心付诸行动的时候，你可知道，你一生的辉煌伟业即从此时开始！

在决定使用武力手段后，李隆基明白虽然自己有着满腔热血，但要想扳倒韦太后这个强大的敌人，必须要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决不能重蹈李重俊失败的覆辙。

为此，他很想去找到自己的父亲李旦去商议，但很长时间以来父亲那懦弱的性格，又让李隆基担心会拖住自己的后腿，所以思前想后她决定去找更为强悍的姑姑太平公主。

自从太平公主知道自己参与草拟李显的遗诏，是被韦太后忽悠了后，她的心中一直有一个解不开的心结，尤其是当韦太后端坐在高高的宝座之上，用轻蔑的眼神注视她时，太平公主恨不得立即上前将这个恶毒的女人撕得粉碎，但她实在没有这个能力，虽然她的地位很高，但她的手中没有军队，而且她并不是莽撞的人，所以面对韦太后的嚣张跋扈，她暂时忍了下了。

这种忍耐一直持续到李隆基找她商议政变事情的时候。

当李隆基将韦太后和宗楚客密谋的消息，以及自己准备发动政变的想法告诉太平公主时，太平公主立即意识到李隆基是领导这次政变的最佳人选，所以她毫不犹豫的表示支持李隆基，虽然太平公主此时不能为李隆基提供更多的军队，但她却用自己地位的优势，为李隆基团结了一大批人，例如朝邑县尉刘幽求、禁苑总监钟绍京、尚衣奉御王崇晔、利仁府折冲麻嗣宗全都加入了以李隆基为首的政变集团，当然太平公主并没有忘记让自己的儿子卫尉卿薛崇简也一并加入其中，由此可见太平公主的决心。

事实证明，太平公主所团结的这些人，在李隆基即将发动的唐隆政变中，每个人都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虽然这些人的官职不高，但他们掌管的地方和当时在宫中所处的位置，可以说对唐隆政变的成败起了关键性的作用。

而所有人都明白，对于这次政变成败起决定性作用的，就是手上有多少禁军！

坦白的讲，此时他们一个也没有！

李隆基虽然和“万骑卫”的部分人始终保持友好关系，但并不代表人家会支持政变，更何况谁放着好好的公务员工作不干，而冒着风险

去干掉脑袋的事儿。

不可否认，李隆基具有满腔热血，太平公主也是鼎力支持，但所谓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手中无兵的窘境让李隆基和太平公主一时伤透脑筋。

事实上，当李隆基正在为如何争取禁军支持政变而感到苦恼时，和他保持友好关系的“万骑卫”那部分人，也有着自己的难言之苦。

而时任万骑果毅葛福顺和陈玄礼就是其中的代表！

自从韦太后将自己弟弟韦播和外甥高嵩提拔为禁军统领之后，两个人顿时犹如穷人乍富一般，经常殴打禁军士兵来提高自己的威信，久而久之禁军们怨声载道，其中火气最大的就是葛福顺和陈玄礼。

由于官阶较低，两个人是敢怒不敢言，只能牙掉了只能往肚子里咽，唯一能做的就是四处找人去诉苦，而李隆基由于和他们关系亲密，所以成了两个人倾诉苦楚的对象。

对于葛福顺和陈玄礼的到来，李隆基认为这实在是天赐良机，所以在两个人诉苦时，将自己的想法大胆的告诉了两个人。

“不诛韦党，禁军兵士们永无出头之日，我两个人掌管的营愿听从临淄王的调遣！”葛福顺和陈玄礼所掌管的两个禁军营，虽然不是唯一参与兵变的禁军营，但却是第一个响应李隆基的，而事实上在李隆基发动唐隆政变的过程中，所率领的禁军就是以这两个营的禁军士兵为班底。

在葛福顺和陈玄礼响应之后，他们又将万骑卫的副统领李仙凫争取过来，以期望能有更多的禁军士兵能够参与进来。

政变组织核心已经形成，接下来就是如何行动的问题。

3、兵变

当越来越多的人加入到以李隆基为首的政变核心组织后，李隆基首先要做的就是制定政变的行动方案及每个人的分工。在李隆基看来，政变要想成功，除了必须要有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的速度之外，该如何安排每个人的分工也是重中之重。

而这一切的前提都是究竟应该采用哪个线路直捣韦太后所在的内宫。

唐隆元年（710年）六月十七日，李隆基召集政变核心集团的所有人秘密的在他的王府召开了政变前的最后一次会议。

这次会议的主题就是关于线路和分工的问题。

当政变核心集团所有人全都冥思苦想之时，李隆基用手指在皇宫地图上指向了一个地方。

玄武门！

“玄武门？”葛福顺有些诧异的问道。

“对！只有玄武门才有成功的希望。”李隆基坚定的回答。

“大唐建国以来，历次宫廷政变都是始自玄武门，韦太后是个精明人，会不会在那里已经布下重兵把守？”葛福顺说道。

“即使有重兵把守也要闯一闯，唯有玄武门才能实现以最快的速度到达内宫。”李隆基说道。

“我知道你们两个营和其他禁军营轮流把守玄武门，最近一次是在什么时候？”李隆基继续问道。

“三天后！”陈玄礼答道。

“六月二十日……”，李隆基口中喃喃自语，眼神中放射出一丝精光。

“那就定在六月二十晚间动手。”

“要不要通知下相王啊？”

“不必！此次兵变乃是为了大唐江山社稷，如果成功让相王享受福报，如果不成功，所有的罪责咱们承担。现在如果告诉他，就是连累了他，他不同意反而成为了咱们的绊脚石。”

“六月二十日午时三刻大家先到玄武门外的禁苑集合，然后晚间亥时三刻一起动手，葛将军和陈将军你们在把守玄武门时，等到亥时三刻先把玄武门的守军除掉，然后咱们迅速冲进玄武门杀掉韦播等人，然后直入内宫。”

李隆基的拳头用立的锤在桌子上，然后斩钉截铁的说道。

.....

唐隆元年（710年）六月二十日。

炎炎夏日让每个人都有一种躁动的感觉，尤其是午间的太阳，毒辣的似乎要将人们烤焦。

午时三刻，李隆基和刘幽求等人如约到达了玄武门外的禁苑，那边我们说过，掌管这个地方的是禁苑总监钟绍京。

三天前在临淄王府的那个密谋会议，等于明确了钟绍京的任务就是接应李隆基等人在禁苑会和，当时钟绍京并没有提出反对意见。

可是当这一刻李隆基等人来到禁苑门前时，钟绍京打了退堂鼓。原因是他怕政变如果不成功会连累自己。

任凭李隆基和刘幽求在外边怎样叫门，钟绍京始终没有理会，他不停的在屋里踱来踱去，汗水已经浸满了脸颊。

对于钟绍京来讲，此时面临着一个艰难的选择，他面前的那扇门决定着他的命运，因为开启这扇门后，他将永远不能再回头。

就在钟绍京犹豫不决的时候，他的一个响亮声音响起：

“舍身救国，神灵都会保佑，况且你已经参加了事先的密谋，你认为今天不参加政变，就能免祸吗？”

说话的人是钟绍京的妻子！

“这……”钟绍京有些无言以对。

“临淄王伟岸聪慧，必成大事，夫君不可再犹豫啊！”妻子继续苦劝道。

坦白的讲，从钟绍京参加事先的密谋来看，他并不是个胆小的人，在我看来之所以他在关键时刻打了退堂鼓，是因为他必须考虑更多人的感受和前途，这其中就包括他的妻子。

如今在他犹豫不决时，他妻子说的这番话无疑是对他莫大的鼓舞，所以在妻子说完后，钟绍京走到门前，缓缓的打开了门。

“临淄王……，我……”钟绍京难为情的低下了头！

事实上当钟绍京没有如约打开门迎接李隆基时，随着屡次叫门没有人回应，李隆基的心脏几乎要蹦出胸口，如果钟绍京打了退堂鼓，那么事先的计划无疑将会全被打乱，而且身在不远处玄武门内的葛福顺、陈玄礼和李仙凫等禁军是无法事先知道这个变化的。

随着时间的推移，李隆基有些绝望了，因为他知道钟绍京久久没有回应，一定是打了退堂鼓，此刻李隆基的内心并没有怨恨钟绍京，因为他理解任何人在面对死亡的危险时，都会有一种本能的求生欲望。

李隆基准备转身离去了，只是他的依然有些不甘心，因为曾经距离实现幼年时心中立下的誓言是那么触手可及，而转瞬之间却又变得那么遥远。

不过让李隆基想不到的是，就在他转身即将离去时，身后的那扇

门缓缓的打开了。

李隆基转身上去紧紧握住钟绍京的手，没有说一句话。

此刻无需多言，因为彼此的心全都懂得！

.....

夜色降临，此时距离李隆基达到禁苑已经整整过去了四个时辰。

身在玄武门的葛福顺、陈玄礼和李仙凫及所属禁军士兵已经做好了准备，让他们欣慰的是今天把守玄武门的只有他们的禁军营，看来密谋政变这件事，韦太后事先并不知道。

为了让李隆基在第一时间知道玄武门的情况，以及知道是否按原计划发动政变，葛福顺和李仙凫特意来到禁苑将玄武门的情况告知了李隆基。

“按原计划进行？”葛福顺问道。

“嗯！有劳二位将军，无论成败你们都是大唐的功臣！”

“那就二更时分我们先直奔羽林军大营，杀韦播等人一个措手不及！事成之后以火光为号，临淄王随后而至。”

“好！两位将军一定要多保重！”李隆基说完，将手才伸了出来。所有人全都明白他的意思，随后也伸出手来，大家紧紧的握在一起。

此刻李隆基不禁又一次热血沸腾，他抬头仰望星空，发现月是那么的明亮，星是那么的耀眼，霎那间一颗流星划过天际，让人产生无限的遐想。

“流星划过，看来天意如此啊，我们万万不可错失光复大唐的时机。”刘幽求说道。

李隆基缓缓的点点头，俊俏的脸庞上此刻布满的凝重。

“开始吧！”

.....

二更时分，当葛福顺、陈玄礼和李仙凫一切准备就绪后，他们带着所属的禁军士兵，急速冲进了羽林军大营。

此时韦播、韦璿、高嵩等人还在睡梦中，第一个冲进来的是陈玄礼，二话不说将三个人的脑袋砍了下来，然后将人头带到了营外交给了葛福顺。

“葛福顺拿着人头冲着羽林军卫士高声喊道：“韦太后毒杀先帝，危害社稷，今晚我禁军将士一通诛灭韦氏乱党，大家记住比马鞭高的韦氏族人一个不留，事后拥立相王为帝，大家一同富贵，如果敢有三心二意者，格杀勿论！”

葛福顺说完将人头狠狠的仍在了地上，并已是血灌瞳仁！

“韦播、韦璿时常鞭打我们，老子早就受够了，大家不要犹豫了，跟着葛将军进宫杀了那个老女人。”禁军中忽然间不知谁高声喊道。

这句话立即得到了众人的响应，于是这些平常经常受韦播、韦璿毒打的禁军士兵们全都抽出宝剑准备和葛福顺、陈玄礼一同冲进内宫。

“放火！给临淄王发信号！”

葛福顺说完后，便和陈玄礼、李仙凫一同带领禁军士兵向韦太后所在的内宫冲去。

.....

在葛福顺陈玄礼等人大闹玄武门时，李隆基和刘幽求、钟绍京等人在禁苑门外一直在焦急的等待，他的眼神一直在注视着玄武门的方向，当看到冲天的火光时，他的嘴角露出了一丝笑意，因为他知道玄武门已经在自己的掌控之中。

“点齐人马，跟我来！”李隆基急促的说道。

钟绍京当即调集了所管辖的禁苑二百多名工匠和佣人跟着李隆基和刘幽求等人到达了玄武门。

而在他们到达玄武门的时候，葛福顺和陈玄礼已经兵分两路，分别从玄德门和白兽门打进内宫，双方约定在凌烟阁前会师。

三更时分，李隆基已经听到了内宫中的喊杀声，随即带领人马从玄武门又赶奔至内宫，当到达停放有李显灵柩的太极殿时，李隆基当即又策反了护卫李显灵柩的禁军士兵，让他们一起加入了诛灭韦太后的政变队伍中。

而此时，葛福顺和陈玄礼已经顺利进入了内宫，在凌烟阁会和后，直奔韦太后的寝宫而去。

当宫外的喊杀声渐渐逼近韦太后的寝宫时，她猛然被惊醒，最初她并没有想到会发生政变，但当听到外边有人高喊“诛杀韦太后”时，她意识到大事不妙，所以她顾不得穿衣服，只穿着一件内衣，向门外跑去。

刚出门便碰上了同样被惊醒的马秦客和杨均。

“怎么回事？怎么会变成这个样子？”韦太后惊恐的问道。

“臣等也不知道啊！一定是有人煽动禁军造反！”马秦客慌忙答道。

“先赶快到飞骑卫那里去躲一躲，飞骑卫是我的贴身护卫，一定不会作乱。”

不过出乎韦太后意料的是，当她和马秦客、杨均到达飞骑卫的营帐时，那里的禁军士兵刀已出鞘，正在用冰冷的眼神紧盯着她。

面对眼前的一幕，韦皇后顿时惊呆了，但她马上稳住心神，开口说道：“还不赶快护驾？”

没有人动弹！

“护驾啊？你们是我的贴身护卫，怎么不动弹，难道……，难道也想造反吗？”

依然没有人动弹。

忽然间，一个士兵高声叫道：“老子就是要造反，我们要做大唐的护卫，不做你韦太后这个逆贼的护卫！”

“你们……”韦太后正要发问，但是她忽然觉得眼前一片血红。

因为一柄长剑已经插进了她的胸膛！

对于韦太后的一生，我不想做过多的评价，我只想说优秀的前半生和很糟糕的后半生，汇成了她有些悲情色彩的整个人生。

一个平庸的，狠毒的，权力欲望极强的女人，在得到本不属于她的权力后，妄图效仿武曌，然而她并不具备武曌的智慧。

所以，她只能死在另一个比她有着更高智慧的人手里！

4、才女？投机者？野心家？

对于这场政变来讲，韦太后的死不过刚刚是个开始。

当飞骑卫的士兵将韦太后杀死后，他们并没有就此罢休，除了将跟随韦皇后而来的马秦客、杨均一并杀死后，又闯进了安乐公主的寝宫，将半夜三更在镜子前不断打扮自己俊俏脸庞的安乐公主也送上了西天。

而此时，葛福顺和陈玄礼在肃章门外也解决了武延秀！

当宫内的厮杀不断进行时，李隆基已经带领刘幽求和钟绍京等人进入内宫，最终双方在肃章门外成功会和。

“临淄王，韦太后、安乐公主、武延秀等人已被我等诛杀！接下来是不是还要继续？”葛福顺问道。

“嗯！一个不留！凡是和韦太后亲近的格杀勿论，绝不给他们任何回转的余地。”

“是！”

正当所有人准备全都分散出去，四处搜捕韦党的时候，李隆基叫住了刘幽求。

“上官婉儿也是韦太后的人，不能留他！你跟我一起去”李隆基说这句话的时候，语气异常的坚定。

刘幽求注视着李隆基，缓缓的点了点头，然后带着士兵跟着李隆基前往上官婉儿的寝宫！

事实上，他并没有真正理解李隆基说这句话的含义。

.....

此时上官婉儿正坐在她的寝宫内，不断的思索着对策，在不久之前宫女已经向她禀报过李隆基忽然发动政变和韦太后被杀的消息。和那些惊慌失措的人不同的是，上官婉儿表现的异常镇静。

这么多年来她一直在几大派别之间游走。现在看来，她觉得自己的策略是正确的，因为在这个充满血腥的深宫中，只有一个靠山是远远不够的。

上官婉儿拿出了那份和太平公主一同草拟的李显遗诏，她的嘴角露出了一丝笑意。

事实上，她已经找到了自保的方法，这个方法让她有足够的自信能够平安的度过这场劫难！

至少。她自己是这么认为的！

当下她决定主动出击，带着宫女前往肃章门主动迎接李隆基。

当她在半路上看到李隆基的时候，并没有惊慌失措，不等李隆基开口，她便将那份诏书递给了刘幽求，以求证明自己和韦太后是划清界限的。

“我曾经就认为韦太后专权早晚会有这一天，我也提醒过她，可是……，哎！”上官婉儿叹着气说道，事实上她一边说着一边观察李隆基的反应。

李隆基没有答话，用冰冷眼神注视着他！

“韦太后让我起草遗诏的时候，我也曾经争取过让相王辅政，本来都已经决定的事了，谁知韦太后又反悔了，这封遗诏就是证明！”

李隆基依然没有答话！

上官婉儿的心开始不安起来，在她看来今天的事情可能并不像她自己想象的这么简单！

“临淄王！看来上官昭容确实不是韦太后的人啊！还是不要追究了吧！”在现场气氛凝结之时，刘幽求忽然替上官婉儿求起情来。

李隆基将目光缓缓的移到刘幽求的身上，然后摇了摇头，忽然间他又转脸面向上官婉儿开口说道：

“和武三思私通的是不是你？一句话置先太子死地的是不是你？和安乐公主卖官封赏的是不是你？”

三个问题立即让上官婉儿哑口无言！

“临淄王……，我……”正待上官婉儿开口辩解的时候，李隆基不等她说话，便厉声喝道：

“无耻淫妇，妖媚祸国，留你始终是祸害”，说话间，李隆基瞬间抽出宝剑直刺上官婉儿的心窝。

上官婉儿至死也没有想到李隆基会这样评价自己，瞬间她惊恐的眼神中流露出一丝悲伤的神色，而鲜血也已经淌满嘴角。

“淫妇……，淫妇……，”上官婉儿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苍白的微笑，然后她的身躯渐渐的倒了下去。

46岁的上官婉儿就这样结束了生命！

在我看来，上官婉儿的死正是因为她那封自认为可以保平安的遗诏，要知道李隆基和太平公主在政变结束后是要立李旦为皇帝的，而遗诏的存在显然使李隆基和太平公主无法完成接下来的计划。

千百年来，关于上官婉儿的评价，人们大多从两方面来评价，一个是她的才学，另一个就是她的情感经历。

而这二者却又紧密相连！

当年14岁的上官婉儿之所以能以罪臣孤女的身份被武曌看重，从而成为武曌最信任的机要秘书，不能不说与她出众的才学有关。

事实上，在上官婉儿死后的开元年间，昔日的敌人李隆基早已经化解曾经恩怨，命人收集上官婉儿的诗，并结集二十卷，由时任宰相的张说作序以传后世，张说给出的评价是：“敏识聆听，探微镜理，开卷海纳，宛若前闻，摇闭云飞，成同构宿”。

这种评价足以证明上官婉儿的文学成就！

从某种程度上而言，与其说是韩愈、柳宗元开创了古文复兴气运，毋宁说上官婉儿早已经为盛唐的文学描绘了清晰的蓝图。只因为她那一洗江左萎靡的诗风，和力革南朝以来四六骈俪的章法。

回顾上官婉儿的一生和临死前李隆基对他的评价，上官婉儿并不是个道德高尚的人，但作为政治人物我们本身就不能以简单的道德观来评价，切身站在她的角度来想，作为罪臣孤女，而且能够跻身权利中心，外人是不会仅仅把她当成个才女来看待的。

所以上官婉儿的见风使舵以及一切手段，事实上都是一种在腥风血雨中自保的手段。因为巨大的“原罪”阴影和头上高悬达摩克利剑的敏感给了她必须认清现实的头脑，不过她的身份决定了在任何时候，她是不可能掌握掌握主动权的，只能作为一颗棋子人人摆布。

所以在她临死时，李隆基给出了“淫妇”的定论，在我看来有失偏颇。

因为上官婉儿曾经也是个情感单纯的人，盼望生命中能遇到真爱并能与之相守一生。在她现存的32首诗中多为应制之作，但有一首《彩书怨》却是完全发自内心，抒发了少女对意中人的思念之情：

叶下洞庭初，思君万里余。

露浓香被冷，月落锦屏虚。

欲奏江南曲，贪封蓟北书。

书中无别意，惟怅久离居。

有人说这首诗是上官婉儿写给一个叫李逸的李唐宗室子弟的，也有人说是写给章怀太子李贤的，而正是因为她的这首诗，也使上官婉儿的情感经历千百年来被人们所津津乐道。

在我看来，这首诗写给谁并不重要，重要的是通过这首诗我们看到了一个不同于传统史书评价的上官婉儿，诗中的她是一个情怀浓郁、内心意境高远的人。

只记得妖媚邪淫，渎乱宫闱，狡黠觊觎，八面玲珑！

可记得柔情似水，才华横溢，权柄国政，叱咤风云？

那夹缝中求生存的艰难，曲意逢迎的甘苦，你知道，也只有你知道！

5、重归正统

韦太后、安乐公主、上官婉儿等一个个内朝后妃势力的核心成员顷刻间全部成了李隆基的刀下之鬼，但此时李隆基似乎依然心有顾忌。

因为从政变伊始到现在为止，他始终没有找到内朝后妃势力的另一个核心成员——宗楚客！

难道跑了？

“将所有城门全都关闭，没有我的命令任何人不许出城！仔细的搜，就是挖地三尺也要把宗楚客挖出来！”李隆基下令说道。

事实上，当韦太后被禁军士兵诛杀后，宗楚客就得到了宫廷政变的消息，这位仁兄的第一反应是立即钻到了床下躲了起来。当内宫的刀光剑影渐渐平息下来时，宗楚客才从床下谨慎的爬出来，坐在床上思考着对策。

如今自己的大靠山已经崩塌，在他看来李隆基是不可能饶恕自己的，所以经过仔细的思考，宗楚客决定化装逃出长安，从此隐姓埋名。

要说宗楚客的化装功夫还是很高超的，头裹白色围巾，身穿白色丧服，骑一头青色小毛驴，和弟弟宗晋卿走出自己的府门，鞭鞭打驴向着距离自己府中最近的通化门走去。

当他走近通化门时，被守门卫士一把拦住。

“干什么的？”

“家中有亲人亡故，前去吊唁！”宗楚客颤巍巍的答道，此时他全然没有了往日的威风。

“吊唁？哼哼！这城门紧闭，谁进城来给你送的信儿啊？”守门卫士逼问道。

“这……”

宗楚客犹豫之时，守门卫士一把扯下了他头上的围巾。

“你是宗尚书？”

“嘿嘿！是我啊！诸位弟兄行个方便，让我过去吧！”宗楚客满脸堆笑的说道。

宗楚客的请求当然不会被接受，就在通化门外，他和弟弟宗晋卿走向人生的重点，最终的结局是被斩身死。

与韦太后、上官婉儿等人不同的是，宗楚客一生都在扮演着一个弄臣的角色，直到临死时他依然为我们保留了一丝滑稽的色彩，就像一个跳梁小丑的滑稽谢幕。

当然，内朝后妃势力成员中在死亡来袭时，既有宗楚客这样灵魂猥琐的人，其中也不乏有骨气的人，与宗楚客比起来，时任尚书左仆射的韦巨源其表现堪称风范十足。

这位本不属于韦氏家族的人，自从神龙元年（707年）加入韦皇后的属籍后，便一路扶摇直上。当他这次听到李隆基发动政变，韦太后、安乐公主等人已经被诛杀后，他并没有像宗楚客那样，来个脚下抹油彻底溜号。相反他却主动向那充满血腥之气的内宫走去，除了他知道李隆基是不会放过他这个韦氏一党的核心成员之外，他更知道自己到现在为止，无论曾经的选择是对是错，此刻只能义无反顾的一路走下去。

所以，他在转身走出家门的时候，对家里人说了这样一句话：“我位列大臣，怎么能听到朝廷有难而不去救援呢？”

言罢，从容赴死！

虽然你站错了队，但面临危局而置生死于度外，是个勇敢的人！

.....

随着李隆基的不断整肃，皇宫内逐渐平静了下来，唐隆政变在一片刀光剑影中，随着内朝后妃势力成员一个个的倒在血泊中，终于取得了胜利。

当然，所有人都没有忘记政变前约定好的事宜，那就是事成之后共同拥立相王李旦为帝。

只是，此刻那个宝座上，李重茂还坐在那里，虽然自即位以来，他只是韦太手中的一个傀儡，但在李隆基等人看来，一个有名无实的皇帝也是皇帝，虽然他可以继续用武力将那个年少的李重茂从宝座上一脚踹下去，但那样无形当中也使李旦成为了一个篡权者，所以对待李重茂就不能像对待韦太后等人那样。

于是，又一场禅让的大戏，在一群人的导演下开始上演！

唐隆元年（710年）六月二十四日，太极殿。

当李重茂站在父亲李显的灵柩前，面对着李旦、太平公主、李隆基等众人时，他的内心有些忐忑不安。虽然眼前的这些人很多都是他的亲人，但在年少的李重茂眼中，他们比那些陌生人更加可怕。

李重茂清楚的知道，如果稍有不慎便会有杀身之祸。所以在环顾左右之后，他主动开口说道：

“韦氏逆贼已除，朕年幼无知，实在不能堪当大任，相王仁慈贤明，以前也做过皇帝，今朕已经起草好让位的诏书，愿让位于相王！”李重茂怯生生的说道。

“呵呵！皇帝要让位于相王，大家说可以吗？”

问话的人是太平公主，作为政治老手，太平公主当然明白这场禅让的大戏，必须要做的自然和真实，硬来是不行的，就像当年李渊接

受杨侑的禅让一样，要做到水到渠成。

坦白的讲，太平宫主的问话完全是一句废话，而她之所以问，是因为她需要一股势。

就像足球赛一样，前锋要想进球，前卫必须要做球，甚至后位必须要助攻。

现在太平公主这个后位已经助攻上来，将球传到前卫脚下，就看前卫怎样做球了，此刻司职前卫的是以刘幽求为代表的一群朝臣。

所以在太平公主问完后，刘幽求站了出来，跪在地上说道：

“国家多难，皇帝仁孝，效仿圣人尧舜，把皇位让给叔父是出于一片赤诚之心，相王登基后，对侄儿的关爱必定会十分深厚。”

刘幽求的做球的确很舒服，言简意赅，主题明确，隐含的意思就是说李旦今天必须登基。

太平公主点了点头，然后向着众人问道：

“还有不同的意见吗？”

朝堂上一片寂静。

太平公主继续点了点头，然后便将李重茂让位的诏书交给了李旦。

“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李隆基立刻带着朝臣们一跪到地。

前锋进完球，总得有队友跑过来庆贺一下才有气氛！

此时的李重茂心中有些说不出的苦涩，自从父亲李显死后，他就成了一个任人摆布的角色，昨天是后妈韦太后，今天是叔叔、姑姑和哥哥。

曾经他是多么不愿意坐在这里，之所以坐在这里也是因为别人的

需要，今天即将离开这里，也同样是别人的需要。

而他自己从不曾主宰过自己的命运“那个座位已经不应该是你坐的了。”李重茂低头沉思时，太平公主的声音又忽然想起。

太平公主的话让李重茂的思绪又重新回到现实中，他缓缓的抬起头来，眼神中透露出一丝迷茫。

“那个座位已经不应该是你坐的了！”太平公主一边说着一边走到李重茂的身边，没等李重茂反应，便一把将他从宝座上揪了下来。

李重茂就这样结束了他只有十七天的皇帝生涯，就此彻底退出了唐朝的历史舞台。

当他被人带出朝堂时，他长舒了一口气，对于他来讲这算是一种解脱，因为从现在开始，他再也不用像木偶一样被人牵来牵去，曾经这个愿望是他最大的奢望，如今已经实现，虽然是一种尴尬无奈的方式实现的，但比起倒在血泊中的韦太后、安乐公主等人，他已经很知足了。

想到这里，他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苦笑。

.....

6、重福叛乱

前半生让过两次皇位的李旦，如今在太平公主和李隆基等人的帮助下，又重新荣登大典，这是李旦万万没有想到的。当他被群臣簇拥着坐上那个宝座时，李旦的心中不禁百感交集。

和哥哥李显一样，李旦也是一生当过两次皇帝，只是他这个皇帝是被人推上去的，而他却是那种生性恬淡，超然物外的那种人。后来的事实证明，他这个皇帝当的确实有些老猪进篱笆——进退两难！

不过再苦再难，眼下既然已经坐在这个宝座上了，该干的事儿还是必须要干的。除了论功行赏，该平反的平反，该追赠的追赠之外，李旦心中思考最多的，就是立嗣问题。

因为此时48岁的他已经不再年轻。

对于立嗣这个问题，李旦有两个选择，一个是长子宋王李成器，另一个就是拥有复立自己之功的三子李隆基，究竟该立谁李旦有些举棋不定。

就在李旦犹豫的时候，李成器忽然上了一早奏疏，明确表示要将太子之位让给弟弟李隆基。他的理由很简单，国家安定时要遵循立嫡立长的原则，而在国家危难之时，则要拥立功勋卓著的人，而李隆基具有兴复李唐社稷之功，所以应该由他做太子。

而李隆基也随即上疏表示哥哥李成器应该做太子。

最终，李旦决定立功勋卓著的李隆基为太子。

从唐高祖李渊一直到武则天，立嗣问题始终是一个老大难问题，甚至是兵戎相见。而如今我们终于看到了互相谦让的场面出现。在很多人看来歌俩的互相谦让有作秀和表演的嫌疑。但我要说，不论是出于何种目的和心理状态，互相谦让总比兵戎相见要很多。

事实上，李隆基做了太子之后，以至于到做了皇帝，始终和他的兄弟们保持着友好的关系，这在充满尔虞我诈、政治利益纷争的皇族中确实是不多见的。

亲情，无论是你的身份高低贵贱，终究不能缺少，亘古不变！

李旦做的皇帝，李隆基做了太子，这标志着经历了诸多政治斗争之后，李唐又重新恢复了正统，但有时候正统这个词儿，不同的人有不同的理解。

而远在均州（今湖北丹江口市）的李重福此时就有着自己独特的

理解！

作为李显的次子，由于在神龙年间得罪了韦皇后，所以被贬为均州刺史，虽然远离了朝廷的政治斗争，但这几年李重福过的并不快乐。

早在景龙三年，李显和韦皇后祭祀南郊，宣布大赦天下的时候，唯一没有得到赦免的就是李重福。为此李重福的心里十分不舒服，他曾经上书给自己的父亲，请求回到长安，回到阔别已久的亲人身边，奏疏的言辞不可谓不恳切，但递上去之后，却杳无音信。

李重福每天都在均州盼望着父亲能够一纸诏书将自己召回长安，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渐渐的绝望了，他预料自己此生可能永远再也回不到长安了，但他的心中并不怨恨自己的父亲，因为他知道父亲是个性格懦弱的人，在父亲身边左右一切的是那个妖媚的韦皇后。

自此开始，李重福的心中对韦皇后充满了极度的怨恨之情，而恰在此时一个人的到来点燃了李重福那胸中复仇的火焰。

这个人的名字叫郑愔。

郑愔是个毫无原则的人，时任吏部侍郎，一生以拥有荣华富贵为目标，最初是依靠来俊臣而进入仕途，来俊臣死后，他投靠了张易之；张易之死后他投靠了韦皇后，后来因为卷进了一起受贿案件，被贬为江州司马，所以他对韦皇后又开始恨之入骨。

充满仇恨之心的郑愔在前往江州，半路路过均州时特意拜访了李重福，于是两个同样有怨恨之心的人就这样走到了一起。

他们相约，如果时机成熟就起兵打进长安，诛灭韦皇后。

可是上天并没有给他们这个机会，不久之后李隆基发动政变，韦皇后被诛杀，叔父李旦即位，而且李重福得到了调令，前往集州（今四川省南江县）担任刺史。

与上一次请求回长安的奏疏杳无音信相比，这一次李重福可以说失落至极。

因为此时的朝廷已经是叔父一脉的人掌控，作为一个已经被贬黜多年的人，谁也不会顾及他的感受，此时李重福刚刚升腾起的复仇火焰，随着韦皇后的死，又渐渐熄灭了。

失望至极的李重福每天用酒来麻醉自己的神经，在他看来，或许一生将定格在集州。

而恰在这时，一个叫张灵均的洛阳人来到了李重福的身边，如果说先前的郑愔是点燃了刘重福复仇韦皇后的火焰，那么张灵均的到来，则燃起了李重福争夺皇位的野心。

张灵均劝李重福，说大王是先帝的儿子，现在韦皇后已死，长安那边应该迎接大王回去即位，相王李旦虽然有诛灭韦皇后的功劳，但也不应该越次位做皇帝，现在相王在长安登基已成事实，但洛阳的百姓可都盼着大王的到来，所以大王应该前往洛阳，杀掉洛阳留守，就会掌握那里的兵权，到时候向西可以进兵长安，向东可以占据黄河以北，最次也能与长安形成对峙。

史书上并没有记载洛阳人张灵均是个什么来历，但分析他对李重福所说的话，只能用两个字来评价：扯淡。

或许张灵均本来就是唯恐天下不乱的投机分子，但问题的关键李重福听完后，确实很兴奋。事实上，张灵均利用了李重福的一个致命弱点，那就是李重福的身份。

一个已经死去的皇帝的儿子，一个由于客观环境的局限而将自己的权势欲掩盖于胸的皇子，在听到张灵均这样极富有煽动性的话语后，内心怎么可能还会稳如磐石。

终于，在利益的驱动下，三十岁的李重福下定决心，要用自己的力量对抗这不公的命运！

随即他便开始了自己的计划，他让张灵均到江州和郑愔取得联系，让郑愔秘密到洛阳接应自己，而他自己则挑选了很多勇士跟着自己前往洛阳，当然在临走之前，他并没有忘记伪造一份畅通无阻的政府文书。

在做好一切准备后，李重福踏上了他实现夺取皇位的道路，而事实证明，这是一条名副其实的不归之路。

7、闹剧收场

在李重福积极准备的时候，负责和郑愔联系的张灵均到达了江州，郑愔在知道李重福决定起兵的消息后，也立刻着手进行了准备。

不过在我看来，郑愔的准备有些华而不实，他先是伪造了一份李显传位于李重福的遗诏，然后又撰写了一份大功告成之后的官员职位分配表。

仅此而已！

郑愔就这样带着这两样东西，动身前往洛阳，在他到洛阳的两天后，李重福也来到了这里。

由于是秘密前来，所以在郑愔的安排下，他们住进了驸马都尉裴巽的家中。

不可否认裴巽是个嘴很严实的人，李重福和郑愔的到来他并没有向任何人透露，但世界上没有不透风的墙。

三天后，洛阳县令带着衙役来到裴巽家进行搜查。

在裴巽家里搜了一通后，并没有发现李重福的人影儿，可是就在县令准备打道回府时，李重福突然出现在裴巽家门口，这个县令的第一反应是三十六计走为上策。

当他第一眼看到李重福时，不等李重福有任何反应时，便带着衙役们一路小跑到了洛阳留守府，并将李重福到来的消息告诉了洛阳留守。

洛阳县令本以为留守会立刻发兵捉拿李重福，但出乎他意料的是几乎所有的官员全都只有一个反应，那就是迅速收拾东西准备逃跑。

只有一个人没有动，这个人就是将韦太后密谋除掉太平公主、李旦的消息秘密透露给李隆基的崔日用的弟弟崔日知，时任洛州长史。

当所有官员全都在做逃跑准备的时候，崔日知反而是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带领一队人马主动前往裴巽家捉拿李重福。

而几乎就在同一时间，当李重福看到洛阳县令二话不说转身就逃的时候，他并没有就此追击，他马上意识到很快洛阳留守府很快就会派大军在镇压自己，所以他立即决定利用手中那份伪造的遗诏，前往洛阳城外的屯军大营，争取营中士兵的支持。

事实上，李重福高估了那些洛阳留守的长官们，而从那些长官们准备逃跑的架势来看，其实双方是麻杆打狼——两头怕！

李重福就这样带着手下人赶往屯军大营，在他看来，只要到了屯军大营，拿出那份“遗诏”，一切就此可定。

但让他想不到的是，在他赶往屯军大营的时候，一个人在暗中发现了他的动向，这个人抄近路率先赶到了那里，正是因为这个人完全打乱了李重福的计划。

这个人是时任留台侍御史的李邕。

对于李邕而言，现在最急需的就是时间，所以他急忙让轿夫停下轿子，然后自己钻出轿子飞一般的赶往屯军大营。当他到达那里时，立即对屯营长官说道：“李重福现在到洛阳来了，按说他应该前往集州上任，现在无故来到洛阳，肯定想要犯上作乱，如果他到这里来，诸位将士千万千万不要相信他。”

在平息李重福叛乱的事件中，在我看来最关键的就是李邕的这句话。

有了李邕事先做的工作，当李重福到达屯军大营的时候，士兵们并没有相信他手中的那份遗诏，相反到是对着李重福不断的放箭，以期用这样的方式来组织他靠近屯军大营。

屯军大营有如此激烈的反应，让李重福有些始料不及，仓促间他又带着手下人准备二次进入洛阳城，前往洛阳留守府，在那里能够争取到一部分士兵的支持。

但此时率兵前来迎战的崔日知，迅速关闭洛阳四面城门，让李重福顿时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境地。

“放火烧开城门，杀进去！”万般急躁之下的李重福迫不得已的使出了最后的杀手锏。

可是没等他手下人点火的时候，忽然之间城门打开，崔日知率领士兵向他猛扑过来。

崔日知带领的是正规军，而李重福的手下却是没有经过正规训练的散兵游勇。

所以，结果只有一个：李重福大败！

此刻，李重福终于明白了自己的力量实在微不足道，但既然已经走上这条路，他只能一股脑的走到黑，情急之下的李重福已然没有重整旗鼓的信心，于是在一片狼藉之中，独自一人逃出重围，奔向了洛阳附近的一座山谷，躲在饿一个偏僻的山洞里。

而崔日知并没有给李重福喘息的机会，一路追击到山谷中，下令搜捕全山。

当李重福从隐身的山洞中向外窥视的时候，发现漫山全是搜捕自己的士兵后，顿时绝望，他的眼泪不知不觉的流了下来。

如今，再想回到从前已是不可能！

皇位！皇位！对于我来讲真的重要吗？已经不属于我的东西，我为什么要鬼迷心窍的妄图拥有它？

“啪”，李重福随即抽了自己一记响亮的耳光！

然后他整了整衣冠，起身走出山洞，眼前是一条湍急的河流，在这苍茫如烟的大地之间，李重福陡然间发出哀叹之声，在向着长安方向拱手一辑后，纵身跳入了河水中。

景云元年（710年）八月十二日，在李重福上演了一场“夺取皇位”的闹剧后，他的生命也随之结束，时年三十岁！

在螳臂当车不自量力的背后，又有多少人曾经在乎过他的感受。

自古以来只有新人笑，又有谁听到旧人哭，在长安城内一片歌舞升平之时，远在千里之外洛阳城外的山谷中，一个凄怨灵魂的悔恨之情只能诉说于天地间！

李重福已经身死，一起同谋的郑愔和张灵均被斩首于洛阳东市之上。回想起郑愔的经历，我不禁要说，这位一生以拥有荣华富贵的仁兄，直到临死那天或许依然没有总结出自己一生的特点，那就是他投靠谁，谁最后肯定是必死无疑。

来俊臣、张易之、韦皇后、李重福一个个全部倒下！

用一句民间老百姓的话来讲：典型的扫帚星！

第十五章 诛灭太平

1、分歧

景云元年（710年）十一月二日，李旦带领太子李隆基、太平公主和所有朝臣，为李显举行了隆重的葬礼，将他安葬在定陵，庙号“中宗”。李显虽然没得善终，但死后终究还有一棺存尸之地，而且享受后世的祭祀，结局总算不错。

但死于唐隆政变的韦太后和安乐公主就没这么幸运了，不仅没有存尸之地，而且在此之前已经被剥夺名号，并追废韦太后为韦庶人，安乐公主为悖逆庶人。

而最惨的就是武三思和儿子武崇训，不仅被剥夺爵位谥号，而且破棺暴尸，并被夷平坟墓。

在对待这些企图篡夺李唐江山正的逆党问题上，当时朝廷上到皇帝下到朝臣，全都是观点一致，而且也都认为重新需要一批贤能之士执掌朝政，在这些人中，姚元崇和宋璟是其中颇具代表性的人物。

姚元崇就是后来开元年间大名鼎鼎的宰相姚崇，为了避李隆基开元的年号，所以将名字中的“元”字去掉，改名为姚崇，早在武曌在位时，姚元崇便是宰相班子的成员，但曾经参与拥立李显复位而受排斥。直到这次李旦做出要让才能之士执掌朝政的决定后，姚元崇才重新获得重用。

而宋璟我们前边提到过，曾经对抗过张易之、张昌宗兄弟，李显在位时也的罪过当时权倾朝野的武三思，因此受到排挤，被外调为贝州刺史。随着李旦的重新登基，宋璟重新被起用，被任命为吏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这也是宋璟首次进入宰相班子。

当然，目前两个人虽然被重用，但对于他们来讲，前方的道路依然漫长，因为命运要让他们经受千锤百炼，而只有经历过千锤百炼的人，才会具有战胜一切艰难困苦的勇气。

事实证明：两个人的价值将在不远即将到来的开元时期得到终极的体现。

随着姚元崇和宋璟等一批贤能之士重回朝堂之后，在他们的精心辅佐下，经历了很长时间动荡的大唐王朝，终于重新焕发出了生机。

但此时朝廷内部的政治斗争并没有就此结束，而根源则来自又一个人那不可遏制的权势欲。

这个人就是太平公主！

在唐隆政变中，太平公主和李隆基联手出招，可谓是同舟共济。但李旦即位后，李隆基被立为太子这件事，史料上没有太平公主参与其中的记载，也就是说太平公主根本没有表态，甚至是没有参与意见。

从后来太平公主失败的结局来看，没有参与立太子这件事，是她一生最大的失误，因为当时太平公主可谓是权倾朝野，不仅实封五千户，而且每次朝廷议事，李旦对于她的话基本上是言听计从，甚至有时朝廷议事没来时，在朝议过后，宰相们都要亲自到她的府上，去请示。如果她参与立太子事宜，相信李隆基的太子之位会存在很大的变数。

当然历史本身是不能假设的，或许太平公主当时也认为李隆基是最合适的人选，或许是因为她从内心根本就没有重视这个侄子，总之一句话，李隆基当了太子后，太平公主以李旦为依托，依旧妄图独揽朝政。

而事实上，她确实做到了。

甚至在她的心中也有一个女皇之梦，因为很长时间以来，她感觉

到李旦由于性格的原因，对于做皇帝这件事有些勉为其难，触目惊心的历次宫廷政变使得李旦变得更加怯懦，加上唐隆政变李旦完全是置身事外，这个皇位都是儿子和妹妹扶上来的，所以李旦养成了一种凡事倚赖别人的心里。

对于这一点，太平公主心里看的十分清楚，所以他认为只要李旦坐稳皇位，他就可以凭借自己超凡的能力，像当年母武曌那样控制朝廷。

但是现在朝廷中一股新兴的势力，渐渐成为了太平公主的绊脚石，这股势力就是以李隆基为首的太子集团。

有人说，太平公主和李隆基之间的姑侄斗争，是因为太平公主想做女皇，这个说法确实有道理，但导致两个人最终决裂的并不仅仅是这个原因，因为女皇之梦只是太平公主内心深处的想法，能否实现当时连她自己也不可能打包票，她只能向着女皇的方向去努力。

在我看来，导致姑侄二人产生不可调和矛盾的导火索，是景云年间的朝廷施政方针问题。准确的说是究竟该恢复贞观之风，还是继续奉行韦皇后政策的路线问题。

表面看来，这个问题似乎没有争议，当然是应该恢复太宗时期的贞观之风。但经历了中宗李显在位的五年时间，有很多政策和制度已经形成了定律，甚至已经涉及到诸多人的利益，如果不采用循序渐进的方式而完全推倒重来，势必会引起混乱。

在所有的问題中，是否依然沿用斜封官旧制成了争议的焦点。

所谓斜封官是指李显在位时期，在韦皇后的操作下，社会上不论是何种出身、何种文化水平的人，只要向内朝后妃势力成员送上30万钱，就能绕开吏部的考察，直接得到由皇帝亲笔敕书任命的官位。

由于这种敕书是斜封着交付中书省的，所以被任命的官员人们称为“斜封官”。当时的“斜封官”都是不通过中书省、门下省而由皇帝直接任命，两省长官都不敢过问，只是将任命文件向有关部门传达而

已。

斜封官制度一经实施，最大的弊端就是不能保证做官之人的品行和素质，而这些官员大多都是地方的首脑，直接关系到当地老百姓的切身利益，遇到素质高的官员到还不错，要是遇到那些混蛋二杆子官员，最倒霉的就是老百姓。

李旦即位后，太子李隆基和姚元崇、宋璟等人敏锐的意识到斜封官带来的危害，所以上疏李旦要求罢免李显在位时所封的斜封官，并废除斜封官制度。经过一番整治，一直到景云元年年底，朝廷共计罢免斜封官将近2000余名，可谓是大手笔。

而当时太平公主对以李隆基为首的太子集团进行这样大刀阔斧的改革，显然持反对意见，她认为斜封官制度虽然有危害，但既然已经形成惯例，即使要罢免和废除也应该采取循渐进的方式，何况这些斜封官中还有不少贤能之士，如果全部否定，显然有失公平。

不可否认，太平公主反对立即废除斜封官制度，固然有自己内心权势欲在作祟，因为斜封官对于她的一大好处，就是可以任人唯亲，这当然与李隆基任人唯贤的理念相左。

但如果抛开太平公主的私心来看，她反对立即废除斜封官制度并不是完全没有道理，而事实上，在太平公主提出反对的意见后，景云二年（711年）二月，殿中侍御史崔莅和太子中允薛昭就这个问题也上疏李旦，他们的意见和太平公主相同，李旦最终下令斜封官可以量才取用。

从对待斜封官的问题上，我们明显看出当时太平公主和李隆基在经历了诛灭韦后那段同舟共济的岁月后，双方开始出现了裂痕。

但如果仅仅局限在施政理念不同的范围内，姑侄二人不一定会最终兵戎相见，但最终导致兵戎相见结果的，是因为太平公主将政见不同逐渐升级为人身攻击，最终演变成了一场宫廷政治斗争。

一切都是出自她那不可遏制的权势欲。

2、出招

总结武曌晚年到李旦二次即位这几年的历史，可以说完全就是四个派别的斗争史，先是以张柬之为首的政变功臣派扳倒了以张易之、张昌宗为首面首宠臣派，接着以武三思为首的武氏集团和以韦皇后为首的内朝后妃势力，在李显的暗中支持下，又扳倒了政变功臣派。

最后以李隆基为首的李唐宗室，又拍了内朝后妃势力的黑砖，随着内朝后妃势力的垮台，四大派别中最终还是李唐宗室笑到了最后。

但正所谓党内无派千奇百怪，李唐宗室独领江湖风骚的时候，他们内部也并不安定，随着景云元年对待斜封官问题上的政见不同，太平公主明显感觉到李隆基正在逐渐成为她的绊脚石，为此她也对自己没有干预立太子事宜而后悔不已。

所以在她的心中渐渐产生了一个想法，那就是通过自己的努力和运作，促使哥哥李旦废掉李隆基，而立一个性格比较软弱的太子。

综合考虑眼下朝廷的局势和李隆基的实力，太平公主决定从散布舆论开始，而事实上她的这种做法，并没有给她带来任何回报。

景云元年（710年）十月，太平公主通过死党散布“太子不是长子，不当立”的言论，这个言论当时对李隆基具有很大的杀伤力，太平公主充分掌握了“礼法”这件利器，从而蛊惑人心，言论一经散布，立刻引起很大的反响，人们纷纷猜测李隆基之所以能够当上太子，是不是暗中胁迫性格软弱的李旦而当上的。

针对这个蛊惑人心的言论，李旦为此还特意下诏辟谣，据《唐大诏令集》记载，景云元年十月，李旦亲自起草了一份内容很长的诏书，大意是赞美李隆基具有拥立自己的功劳，肯定了李隆基在非常时期具有特殊的功勋，他的太子之位，不能用常礼来衡量（所谓非常之事，不可以常礼议之）。

从李旦当时的反应来看，显然他并没有为太平公主散布的言论所动，而且态度明显倾向李隆基，可是李旦并没有追究太平公主散布言论蛊惑人心的责任，从这一点来看，李旦变相的事实上在纵容太平公主。

在自己所散布的言论没有达到目的之后，不久后太平公主再次出招，这一次她从幕后走到了前台。

景云二年（711年）正月，太平公主乘坐辇车在光范门内，宴请宰相班子成员，当时宰相班子共有七人，分别是姚元崇、宋璟、张说、郭元振、魏知古、陆象先和刘幽求。值得一提的是，这七个人是清一色的李隆基太子党成员。

而太平公主宴请他们，则是向他们亮明自己的底牌，当然也可以说是一种争取。

当酒过三巡，菜过五味之后，太平公主说道：

“自从皇帝陛下登基后，当今朝庭面貌已经是焕然一新，这都有赖于诸位宰相大人辛勤劳苦啊！”

太平公主说完后，宰相班子的所有成员没有回应，因为在他们看来，今天的这顿饭，颇有些鸿门宴的味道。

在看到没有人答话后，太平公主颇有些尴尬，于是举起酒杯打圆场的说道：“来！诸位大人，我们一饮而尽。”言罢，太平公主率先喝完杯中酒。

所有人全都端起酒杯一饮而尽，但每个人都觉得氛围不太对劲儿。

太平公主放下酒杯后，接着开口说道：“虽然朝廷如今面貌一新，但身为宰辅之臣，要考虑的是如何将这种焕然一新的面貌保持下去，不是吗？”此刻她开始展露出威严。

“公主说的及是，臣等定会鞠躬尽瘁，死而后已！”陆象先跟着说道。

“陆大人这句话说的好的，但想要做大可不是那么容易，你们想鞠躬尽瘁，未必有人能够给你们这样的机会。”太平公主的脸上泛起轻蔑的微笑。

七个宰相开始意识到太平公主接下来的话才是她今天最想说的话。

“我的话诸位明白吗？”

“臣等愚钝，还请公主释下！”郭元振说道。

“呵呵！现在有皇帝陛下在，你们肯定能做到，但未来太子即位后，你们未必能够愿意做到。”

“太子殿下仁孝聪慧，又功勋卓著，未来我们愿意为他做到。”刘幽求说道。

“未必！太子不是像你们想象的那样，更何况他并非长子，按说应该是成器做太子，隆基实在没有资格，你们身为宰辅之臣应该多劝陛下考虑更换太子的人选。”

到现在为止，七位宰相全都明白了太平公主的用意，那就是拉拢他们，一同劝李旦废掉太子。

问题的关键是，他们中的很多人要么是李隆基的患难战友，例如刘幽求。要么是李隆基当了太子后，由他向李旦推荐任命的，例如姚元崇、宋璟和张说。

所以，太平公主的拉拢不可能成功。

“公主所言差异，太子有功于天下，乃是宗庙社稷的真主，公主怎么突然有废掉太子的想法呢？”张说起身开始回击。

“请恕臣直言，公主应该不会忘记韦后当权时，您可是受排挤的啊？是太子殿下诛灭韦后乱党，才使您重新立身于朝堂之上啊！”姚元崇继续加力的说道。

“公主有废太子的想法，还是请您亲自和陛下去说，臣等愚钝，不知该如何开口，更不想做奸佞的小人。”

说最后这句话的是宋璟。

“你们……”，此时太平公主面对七位宰相的轮番轰炸，顿时有些愤怒，正待要发作之际，她忽然意识到吵嘴架是没有任何意义的，所以她按耐住自己的性子，然后继续堆满了笑脸说道：

“今天本公主喝多了，全当是酒后妄语！”

……

酒席在太平公主那愤懑的情绪中不欢而散，拉拢七位宰相的失败，让太平公主更加切身的感受到太子李隆基的根基之深，她明白现在自己要做的是尽快平复自己的情绪，等待有利的时机再向李隆基施以重拳。

所以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内，太平公主选择了沉默！

而七位宰相面对太平公主的咄咄逼人，他们也意识到如此下去，李隆基的太子之位会充满很多变数，因为李旦对太平公主可谓是言听计从，为了李隆基的前途，也是为了自己的命运，他们决定用自己的方式反击太平公主！

3、策略

事实上当太平公主不断散布废太子的言论，以及拉拢宰相们失败的时候，李隆基的日子并不好过，史料上没有记载在太平公主不断向他出招时，李隆基有什么应对之策，不过后来晚唐名相李德裕曾经写

过一篇《次柳氏旧闻》，其中详细记载了李隆基当时的窘境。

这篇文章记载道，当时李隆基身在东宫，被太平公主甚为忌惮。在东宫周围遍布了太平公主的党羽，暗中侦察李隆基的一举一动。当时恰逢李隆基的杨妃（不是杨贵妃）身怀有孕，李隆基秘密和跟张说说太平公主不希望自己多子嗣，今后一旦有祸患会殃及这个妃子，所以让张说从宫外悄悄搞来了堕胎药，准备打掉杨妃所怀的孩子。

但是李隆基在熬药时，忽然感觉自己昏昏沉沉，好像有神仙在阻止自己，李隆基将这种感觉告诉了张说，张说劝李隆基说死生由命，不要考虑太多，希望放弃打掉孩子的想法，最终李隆基听从了张说的劝告，从而保住了杨妃腹中的胎儿。

顺便说一句，这个经张说劝告保存下来的胎儿，就是后来唐朝第八代皇帝唐肃宗李亨！

从李德裕的记载来看，虽然李隆基熬药时的感觉有些夸张，但可以看出李隆基当时确实陷入了绝境，不然谁也不会忍痛打掉自己的亲生骨肉，而正是因为李隆基当时的这种处境，促使了宰相们决定出招来对抗太平公主，挽救深陷不利境地的李隆基。

景龙二年（711年）正月，在太平公主拉拢宰相们失败的七天后，宋璟、姚元崇联合上疏李旦，提出了如下建议：

- 1、将宋王李成器、郾王李守礼调出京城，任命为地方刺史。
- 2、免去李隆范和李隆业的左、右羽林将军职务，分别改任太子左、右率，以侍奉太子。
- 3、将太平公主夫妇迁往东都安置。
- 4、让太子李隆基监国。

仔细分析宋璟和姚元崇的上疏，我们不难看出他们提出的这四点建议，其中具有很深的玄机，可以说是一种四两拨千斤的高超政治策

略。

李成器是李旦的嫡长子，李守礼是章怀太子李贤的长子，如果从礼法角度而言，两个人确实比李隆基更有资格做太子，而事实上太平公主也曾暗中鼓动李成器争夺太子之位，但被李承器断然拒绝。虽然他们二人并没有争夺太子之位的野心，但由于身份过于特殊，所以容易被太平公主一党所利用，成为不安定因素，所以宋、姚的意图很明显，将他们调往地方任职，是想掐断太平公主制造事端的诱因。

再看李隆范和李隆业，两个人掌管着皇家禁军，但皇家禁军并不是东宫太子的私人卫队，而将他们改任为太子左、右卫率，事实上就变成了东宫太子的私人卫队长官，固然李隆范和李隆业与李隆基兄弟三人始终保持着友好的关系，如果让他们入驻东宫无疑会更增加一层保险。

而建议将太平公主夫妇迁往东宫，则是为了避免与李隆基发生正面冲突。让太子李隆基监国，则是变相的确立了李隆基与太平公主的君臣地位，如果今后太平公主再散布废太子的言论，等于是犯上作乱。

综合宋、姚的四点建议，采用的全是政治策略，而没有丝毫的越轨行为。

在奏疏递上去之后，李旦确实采纳了他们的建议，可是就在宋、姚等宰相们刚刚长舒胸中一口气的时候，太平公主便打上门来！

在太平公主知道这个消息后，她彻底愤怒了！

前三条建议她都能接受，甚至让她去东都她也可以退一步海阔天空，但让李隆基监国，她是坚决不答应。

宋璟、姚元崇你们两个无赖，破坏我们姑侄情谊，应当严惩不贷！

为此，太平公主一边上疏李旦请求收回诏令，而且特意找到李隆

基当面质问，并且利用其长辈身份，对李隆基进行严厉的训斥，搞得李隆基很为难堪！

为了息事宁人，李旦便让李成器和李守礼依然留在京城，而且太平公主暂时先去蒲州避风，并罢免了姚元崇和宋璟的宰相职务，外贬为地方刺史。

表面看来这件事随着李旦和李隆基的妥协而暂时告一段落，但残酷的现实告诉我们，在严酷的政治斗争中，一方的妥协只会纵容另一方的嚣张。

三个月后，性格软弱的李旦因为思念亲妹妹，所以让太平公主又回到了长安。

所以斗争依然继续！

太平公主通过先前散布废太子的言论以及拉拢宰相的失败，切身感受到如果想扳倒李隆基并不是件容易的事情，可以说唐隆政变使李隆基聚积了丰厚的势力，针对这种现状，太平公主决定改变策略，由先前的猛冲猛打策略改为持久战策略。

为了更好的贯彻持久战的方针，太平公主还是决定先从宰相班子开始，只不过这一次由原先的拉拢，变成了逐渐整合。

宋璟和姚元崇由于外贬，目前宰相班子空缺了两人，太平公主敏锐的抓住了这个机会，于是上疏李旦请求让左御史大夫窦怀贞、户部尚书岑羲、蒲州刺史萧至忠进入宰相班子。

这三个人全是太平公主的死党！

之所以要增补三人，是因为太平公主考虑到宰相班子的其他五人都是李隆基的太子党，自己虽然不能迅速使宰相班子的成员达到对抗太子党的人数，但至少应该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机会来缩短差距。

而且，在她看来，未来她还有的是时间！

李隆基！先前的猛冲猛打是因为我低估了你，从现在开始，我要让你在我的温火煎熬之下，一点点的陷入孤立！

但让她始料不及的是，在她重新修订自己的计划，并刚刚付诸行动时，李旦的一个决定犹如晴天霹雳的般的让太平公主瞬间感觉跌入了谷底。

景云三年（712年）七月二十五日，李旦下诏传位于太子李隆基！

4、传位

很长时间以来，李旦备受李隆基和太平公主之间矛盾的困扰，他并不具备李世民的雄才大略，同样也不具备母亲武曌的权术手段，所以当年武曌为立嗣问题绞尽脑汁时，他就竭力推荐自己的哥哥李显，因为他知道自己实在没有做皇帝的能力。

虽然唐隆政变之后，自己被太平公主、李隆基等人重新扶上帝位，但李旦最初的想法只是想利用自己特殊身份的优势，出面稳定政局，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渐渐觉得朝堂之上有些左右为难，太平公主的肆意妄为让他很是苦恼，而太子李隆基的处境更是让他坐立不安。

最关键的是他那柔弱的性格，是无法下定决心在两个他最亲近的人中做出取舍。

从景云元年一直到景云三年，李旦都是在一种焦虑、担心、彷徨之中度过的，如果说景云元年自己刚刚即位时，在李隆基、姚元崇、宋璟等人的努力下，朝廷风气焕然一新的话，那么现在随着太平公主将自己的死党拉进了宰相班子，现在的朝廷又逐渐走回了中宗李显神龙年间任人唯亲的老路，这在李旦看来实在感觉有些羞愧。

矛盾与痛苦中的李旦不断探寻着出路，性格的原因使他无法拒绝

太平公主的很多要求，可以说李旦纵容太平公主的根源，有着很深的亲情因素。但他同时也明白太子李隆基足智多谋，而且已经形成了维护自己的班底，在李旦看来，凭借李隆基的才能和他身边的智囊团的努力，这个帝国未来在他的手中定重现高祖、太宗的光辉业绩。

可是眼下，虽然李隆基已经监国，但由于太平公主的存在，使李隆基陷入了一种颇受掣肘的境地，李旦担心随着时间的推移，李隆基的太子之位会存在诸多变数，因为他没有十足的把握和足够的能力去应对那充满未知的变数，而且他的性格也使他不愿意去面对。

所以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李旦决定将皇位传给李隆基。

当然李旦做出传位的决定固然是出于对朝廷当前局势的考虑，但促使他最终做出决定的诱因，史料上记载是源于太平公主的自作聪明。

据《资治通鉴》记载，景云三年（712年）七月，太平公主让一位术士对李旦说近来彗星频现，而彗星象征着除旧布新，而且象征太子的星在天空中频现，这意味着太子很快就会做皇帝。

史料上记载太平公主之所以让术士这样说，是因为她想利用这条讯息，来挑拨李旦和李隆基的父子关系，从而让李旦怀疑李隆基有一新，最终达到她废太子的目的，可是太平公主实在没有想到，她的自作聪明反而弄巧成拙，结果李旦真的决定传位给李隆基。

《资治通鉴》上的这个记载在我看来并不靠谱，如果说李旦下定决心传位给李隆基是因为术士的报告，这个到还可信，但说背后有太平公主的指使，则有些让人怀疑。

要知道太平公主也算是一流的政治家，李隆基监国她都坚决持反对意见，甚至打到东宫之中，何况是李隆基当皇帝，在这个敏感的话题上，太平公主是不可能铤而走险，采用赌博的方式去换取李旦对李隆基的怀疑。

因为她太了解自己的哥哥了，即使怀疑他也没有能力去追究！

所以李旦决定传位给李隆基是出于他的无奈，而且更像是一种逃避，一种对自己能力的妥协。

事实上，当李隆基听到父亲要传位给自己的消息时，他立刻感到了一种不安，一方面是因为没有任何准备，另一方面直觉告诉他，在政治利益面前，尤其是在只有一个人享有的皇权面前，即使是父子，也不可能坦诚相待。

所以，李隆基不敢有丝毫的疏忽，而是怀着忐忑的心情，马上入宫觐见，在见到李旦后，即使父子又是君臣的两个人开始了一番对话，这也是李隆基即位前以太子身份和李旦的最后一次对话。

李隆基的目的只有一个，敏感时期避祸为上！

“儿臣因尺寸之功，被破格立为皇嗣，儿臣现在即使做太子还唯恐无法胜任，父皇又突然要将地位传给儿臣，儿臣实在不清楚这是为什么？”

李隆基率先亮明自己的观点，单刀直入，因为他知道在父皇面前没有必要遮掩。

坦白的讲，此时李旦的想法确实很单纯，他缓缓的走到李隆基身旁，抚摸着他的额头说道：

“大唐的社稷之所以到今天为止依然稳如泰山，我之所以能够再次登基，全是有赖于你的功劳，现在有术士对我说星象显示出你要做皇帝，那我就顺应天意传位于你，希望你不要多虑啊！”

“不！父皇！您为什么要相信那些术士的话呢？儿臣坚决不答应！我……”李隆基抬头说道，不过没等他说完，李旦打断了他。

“朕知道你是个孝子，何必非要等到你在我的灵柩前即位呢？”李旦微笑着说道。

“朕累了啊……，朕累了啊……”，李旦口中喃喃自语，眼神中透

露出一丝疲惫。

此时，李隆基已然明白李旦是真心传位于自己，所以他的内心犹如翻江倒海般的，有种说不出的滋味，因为眼前的这一幕是他实在没有想到的，在他的意识中，不会有人主动的放弃属于自己的权力，更何况是皇权，可是眼下李旦温情般的话语，让李隆基备受感动。

于是他的眼泪夺眶而出！

.....

先天元年（712年）八月三日，在皇城巍峨的太极殿前，李旦举行了隆重的传位仪式，随着殿前太监宣读完李旦传位的诏书，李隆基就此龙袍加身，成为了大唐帝国的第七任皇帝。

为了表达对李旦的感激之情，李隆基尊李旦为太上皇，而且三品以上官的任命和罢免还是由李旦决定，其他的事情全都交给李隆基处理。

此时的李隆基可谓是意气风发，英姿勃勃的他在所有朝臣的簇拥下坐上了那个宝座，当他接受文武百官的膜拜时，胸中不仅感慨万千。

而此时参加传位仪式的太平公主胸中有着说不出的苦涩！

在文武百官膜拜李隆基时，她始终用冰冷的眼神注视着李隆基，当时没有人注意到她的表情，随着她那不可遏止的权势欲的泛滥，太平公主的心中升腾起了一股杀机！

5、狠招

当太平公主暗中窥视着一切时，做了皇帝的李隆基并没有注意到太平公主的变化，依旧做着该做的事情，但三品官员的任免权依然在太上皇李旦手中，李隆基即位后，为了使宰相班子更加优化，李旦

将刘幽求任命为尚书右仆射、窦怀贞为尚书左仆射，并将崔湜任命为检校中书令。

而崔湜是太平公主的死党！

现在宰相班子共有八人，分别是魏知古、岑羲、崔湜、张说、陆象先、刘幽求、郭元振和窦怀贞。表面看上去李隆基和太平公主的实力是平分秋色，显然李旦的这个安排明显带有搞平衡的色彩，他知道已经将李隆基扶上了皇位，和太平公主之间已经确立了君臣的名分，所以对待这个和自己很多年荣辱与共的唯一亲妹妹就不要再那么苛刻。

但是李旦的平衡策略显然忽略了一个很重要的问题，那就是当双方的力量势均力敌时，谁也不会主动退缩，相反却激起了各自的斗志。

事实上，当太平公主的心中升腾起杀机时，最先祭出狠招的反而不是她，而是李隆基的太子党。

起因是刘幽求的不满！

当李旦任命刘幽求为尚书右仆射之时，他的内心十分不满，因为刘幽求的志向是尚书左仆射的官职并兼领中书令，现在不仅自己的愿望落空，而且自己心仪的两个官职分别由太平公主的死党崔湜和窦怀贞担任，这让刘幽求很是不爽。

当年唐隆政变的时候，老子可是提着脑袋走过来的，那个时候你们在哪里？

于是心中不平的刘幽求将矛头指向了太平公主，他决定利用李隆基和太平公主的矛盾，煽动李隆基用武力的方式除掉太平公主。

刘幽求先是和右羽林将军张曜密谋，然后让张曜密谋求见李隆基，告诉李隆基现在太平公主的势力已经达到可与皇上相抗衡的局面，而且始终在暗中不断的活动，如果长此以往下去恐将不利，所以

应该采取措施及早下手。

对于刘幽求和张曜的谋划，坦白地讲，李隆基很是赞同，因为从眼下的朝廷局势来看，解决自己和姑姑太平公主矛盾的最终方法，只有武力。

但此刻刚刚即位的他，还不能立即付诸行动，因为他必须要考虑诸多人的感受，在这些人中他最在乎的就是太上皇李旦的感受。

“朕知道你是个孝子……”，即位前和父皇那番对话的场景，始终刻在李隆基的那还之中。

李旦在有生之年传位给自己，就是为了化解自己和太平公主的矛盾，如果自己在刚刚即位，便用武力解决太平公主，那么太上皇李旦回事什么感受呢？

所以对于刘幽求和张曜的建议，李隆基虽然能理解，但他眼下他并不能同意，所以他要求刘幽求和张曜严格保守秘密。

现在他所能做出的选择只有等待！

但刘幽求同时却将这个密谋告诉了时任侍御史邓光宾！

李隆基坐不住了。

虽然邓光宾当时并不是太平公主阵营的人，但世界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如果李旦和太平公主知道了此事，那么自己这一派的所有人将会陷入及其被动的境地，密谋之人不仅人头落地，而且自己还会受到牵连，而那样等于反而为太平公主扫清了障碍。

所以李隆基决定主动出击，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他上疏李旦将刘幽求和张曜的密谋全部说了出来。

这绝不是出卖，而是变相的保存实力！

最终在李隆基的力保下，刘幽求和张曜被免去死罪，流放到了两

广地区，在李隆基看来，虽然他们远离了朝廷，但只要活着就有希望回来。

刘幽求的不慎泄密，让李隆基不得不暂时忍痛割爱，同时他这一派的实力也暂时受损，但李隆基并不后悔，因为他知道自己现在所做的一切都是策略，而目的是为了最终的胜利。

事情就此过去，但刘幽求的这一行为却引起了太平公主的足够重视，而这一事件的出现，也标志着李隆基和太平公主这场姑侄之间的斗争进入了最后的阶段！

当太平公主知道李隆基主动交代了刘幽求和张曜的密谋后，并没有善罢甘休，因为她知道这只是李隆基的一种策略，并不意味着李隆基主动示好。可以说刘幽求和张曜的做法给了太平公主打击报复的机会。

而太平公主当然不错会过这个机会。

除了刘幽求和张曜被贬之外，在太平公主的运作下，张说也被贬出京城，前往洛阳担任留守。到现在为止，宰相班子的成员组成已经向着太平公主阵营倾斜，所以太平公主决定依然从宰相班子入手，继续谋划废掉李隆基。

先天元年（712年）十二月，太平公主继续召集宰相们谋划废立一事，结果当堂遭到了陆象先的强烈反对。

在那次会议上，陆象先已经明确表态，如果太平公主决定废掉李隆基，自己定会与她拼个你死我活。

陆象先的态度让太平公主很是震惊，在她看来运用政治手段来解决问题，显然已不合时宜，为了尽快解决她与李隆基之间的矛盾，为了她那个隐晦的女皇梦想，太平公主最终率先选择了使用武力手段。

李隆基，在你我这场姑侄斗争中，没有是非对错之分，因为你我追求的利益不同，为了实现我能追求到的利益，我将用你曾经用过的

方式——政变，来平息这场纷争。

据史料记载，当时太平公主经常和她的那些宰相死党以及左羽林常元楷和右羽林军事李慈一起密谋发动政变，不过出乎他们意料之外的是，在这场斗争的关键时刻，李隆基却是先发制人！

6、先发制人

就在太平公主等人积极密谋的时候，李隆基太子党的成员觉察到了一丝不利的倾向，于是他们也开始积极行动起来，不断劝说李隆基赶快抢得先机，一举铲平太平公主集团。

当时时任中书侍郎的王琚就劝李隆基说形势已经很紧迫，不得不赶快行动。张说也从东都洛阳特意为李隆基送来了一把佩刀，暗示其应该当机立断。而且荆州长史崔日用借进京奏事的机会，向李世民进行劝说，他认为当初李世民没有即位时，要是想铲除太平公主集团，可能得需要动一番脑筋，但是现在已经做了皇帝，只要下一份诏书，相信没有人敢不从命，希望李隆基能够尽早行动。

而李隆基的回答是这样做怕惊动太上皇。

他的意思其实很明显，就是继续等待！

在我看来，李隆基的等待并不是毫无主见的表现，如果说先前太平公主还没决定以武力的方式来对付自己的时候，李隆基尚且有些于心不忍，那么现在在这场只有你死我活的斗争中，李隆基只有采用以暴制暴的手段来平息这场斗争。

事实上他的这种等待反而是在给自己创造一种先机，准确的说是创造一种师出有名的机会，因为此时作为皇帝的李隆基思考的更为全面，他不想给任何人造成一种刚刚新君继位，就利用自己的权利去将屠刀砍向自己的姑姑。

虽然所有人都知道李隆基和太平公主的矛盾已经不可调和，但每个人的潜意识中依然存在着两个人可以利用亲情去化解，即使是只有百分之一的希望。

太平公主虽然已经决定使用武力手段，但并没有决定具体的时间，李隆基就是要在她出手的一刹那，给予她致命的一击。

两个武林高手的对决，胜败并不在于谁先出手，而是在于谁能够利用好对方的破绽。

事实上，李隆基的一些做法也在说明他并不是没有准备，例如崔日知在劝说自己后，他将崔日知留在了长安担任吏部侍郎，并且想拉拢崔湜进入自己的阵营，只不过崔湜没有同意。

最重要的是他时刻都在探听太平公主的动向，直到太平公主最终决定了发动政变的时间！

而太平公主最大的失败就是她毫无顾忌的率先出手！

经过多次密谋和不断完善政变计划后，太平公主集团最终决定在先天元年（713年）七月四日发动武装政变，他们计划当天乘李隆基在武德殿朝见百官之际，由常元楷、李慈率领左右羽林军突入武德殿，窦怀贞、萧至忠、岑羲等人在太极殿举兵响应，然后将李隆基集团一举消灭。

不可否认，这是个突然袭击的绝佳方案，但事实却是李隆基并没有让他们等到那一天的到来。

在太平公主集团决定的一个时辰后，身为李隆基集团的宰相魏知古探听到了消息，于是他立即将这个信息报告给了李隆基。

在李隆基看来，他终于找到了对方的致命破绽，而现在终于有了出手的机会！

李隆基决定召集本集团的所有成员商议应对之策，其中包括李隆

业和李隆范、兵部尚书郭元振、龙武将军王毛仲、殿中少监姜皎、太仆少卿李令问、尚辇奉尉王守一、内给事高力士，和果毅将军李守德。

从这些人的身份来看，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李隆基日常的贴身人员，例如高力士和王毛仲，另一种就是掌握禁军的人，例如李隆业和李隆范。

李隆基之所以决定召集这两种身份的人来参与诛灭太平公主的行动，原因在于对于行动他已经有了详细的计划，和当年唐隆政变一样，突然袭击是最好的方式。

当然，凡事不能照搬，经过通盘考虑，李隆基并没有采取当年诛杀韦皇后的“擒贼先擒王”，而是采取了削其手足的方式，所以李世民召集的人选就显得至关重要。

而时间则定在七月三日，先于太平公主集团一天足矣！

七月三日，清晨！

李隆基让王毛仲从御马厰中调来了三百匹御马，然后又让李隆业和李隆范调来了三百名禁军士兵，李隆基的安排是自己率领这三百名禁军士兵以及贴身人员李令问、高力士、王守义等人从武德殿出发，进入虔化门，召集常元楷、李慈，当场处死，使他们无法再调动左、右羽林军。然后进入内客省的朝堂之上，将太平公主的死党一并逮捕。

同时，李隆基让李隆业、李隆范以及王毛仲等人配合自己的行动，率领禁军从玄武门直奔承天门，目的是为了逮捕太平公主本人，防止她利用公主的身份调集其他禁军。

所有人在知道自己的职责后，立即开始了行动！

李隆基这一路进展异乎寻常的顺利，在虔化门将常元楷和李慈斩首后，在进入内客省的时候正好碰到太平公主的死党时任散骑侍郎的

贾膺福、中书舍人李猷，二人在见到李隆基全副武装气势汹汹的架势后，立即意识到情况有变，正待要转身逃跑想去为太平公主报信儿时，李隆基下令让禁军士兵将他们追后，一并斩首。

进入朝堂后，又碰到了岑羲和萧至忠，李隆基二话没说，亲手将两个人杀死。而窦怀贞在听到消息后仓皇出逃，不慎掉到了水沟之中，在自知性命难保后，他选择了自缢身亡！

行动如此顺利确实大大出乎了李隆基的意料，在完成任务后，他并没有对自己的成功沾沾自喜，而是率领众人急速向承天门赶去。

与李隆基这一路的顺利相比，李隆业和李隆范这一路相比之下遇到了一些麻烦！

当他们率领禁军在前往承天门的路上时，太上皇李旦知道了李隆基行动的消息，为了保护太平公主，他率领众人先于李隆业和李隆范等人来到了承天门楼，并下令关闭承天门楼。

当李隆业和李隆范等人到来时，发现城门紧闭，而且父皇就在城楼上，顿时傻了眼。接下来该怎么办他们没有了主张，因为李隆基在部署的时候，没有预料到李旦会出现。

进还是退，这是个问题？

此时，李隆业和李隆范等人全都成了热锅上的蚂蚁，因为时间紧迫，如果不能急速通过承天门，让太平公主有了喘息的机会，那么结果将会很难说。

而此时率兵护卫李旦的郭元振，在看到城门下的一切后，他向李旦进言道：“太上皇，皇帝陛下因为太平公主想要作乱，只是将其同党窦怀贞、萧至忠等人诛杀，没有发生其他的事情。希望太上皇不要惊慌。”

坦白的说，郭元振的话此时起了关键的作用。

而于此同时，李隆基等人也赶到了承天门前。

当李隆基看见自己的父亲站在承天门楼上时，下令所有的人停止一切行动，然后他径直走上承天门楼，向李旦说明了详细的情况。

.....

七月四日，李旦下诏宣布交出一切权利，然后搬出了太极殿，迁居到偏僻的百福殿，自此彻底的退出了唐朝的历史舞台。

这一生他经历了太多的变故，在承天门楼之上，在听完李隆基的述说后，他知道自己没有能力去保护太平公主，所以再一次选择了妥协！

对于李旦而言，他这一生有着无数次的妥协，而事实上每一次妥协的背后，都不能掩盖他那颗疲惫焦虑的心始终在矛盾中斗争！

7、尾声

太平公主虽然有着不可遏止的权势欲，但她同时也是个自知之明的人，武曌掌权时，她始终隐藏着自己的欲望，韦皇后专权时，她因为实力的原因，也始终选择隐忍，而李隆基的横空出世，使她看到了实现自己梦想的希望。

但她没有想到正所谓成也李隆基、败也李隆基；

当她知道李隆基先于自己行动时，并知道自己的同党在顷刻之间全部被杀时，他完全丧失了抵抗的信心，她将全部的希望寄托在李旦的身上，以期能得到保护。

但即使是这样一个小小的愿望，也随着李旦的妥协而破灭。

惊恐之下的太平公主逃到了长安城附近山中的寺庙中躲避，然而仅仅三天后，她便因为寺庙的简陋而无法忍受那里的环境，被迫又回

到了宫中。

就在他刚刚踏进宫中的一刹那，迎面相对的是传达圣旨的太监！

“太平听旨！”

太平公主的身子抖动了一下，然后缓缓的跪了下去。

“太平犯上作乱，纠集同党欲弑朕，实属大逆不道，朕念在姑侄情分，特准宫中自裁！钦此！”

随后，太监递上了那三尺白绫！

“我是公主！我是公主！我不能死！我不能死！”在看到眼前的白绫时，太平公主瞬间发疯似的喊道。

然而没有人去理会她，因为在所有人的眼中，她早已经是死人！

.....

先天元年（713年）七月七日，太平公主在自己的寝宫中自缢而死，空旷的宫殿中只有两个收尸太监在面无表情的处理着她的身后事宜。

而与太平公主宫中凄惨的氛围相对应的，却是武德殿中李隆基和所有朝臣的欢呼胜利的热烈。

因为直到现在为止，李隆基真正进入了属于他的时代！

从武曌退位一直到现在为止，几年的时间大唐帝国经历了诸多变故，而这几年也让李隆基从一个热血青年成为了一代帝王人主。

当我坐在这个万人敬仰的宝座上时，我不会忘记曾经的雄心壮志，更不会忘记年少时心中立下那个誓言，而此刻我终于可以自豪的高昂起头颅，在一片光明的前景中去实现那掩藏胸中已久的梦想！

我坚信高祖、太宗创造的伟业，在我的手中定会重新发扬广大！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万象更新
 1. 1、吃饭是个大问题
 2. 2、浪费是极大的犯罪
 3. 3、教训的就是你们
 4. 4、功臣外放
 5. 5、背后隐藏的人
3. 第二章 第一宰相
 1. 1、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
 2. 2、陷阱
 3. 3、斗争依然继续
 4. 4、领悟
 5. 5、治理蝗灾
 6. 6、救时宰相
 7. 7、罢相
 8. 8、最后的应变
4. 第三章 宋璟时代
 1. 1、刚正并亲切的宰相
 2. 2、不赏边臣
 3. 3、打压内臣
 4. 4、一双筷子的奖励
 5. 5、宋璟的弱点
 6. 6、宿命
5. 第四章 张说回归
 1. 1、双人宰相团
 2. 2、张说的优势
 3. 3、贺知章
 4. 4、对手

- 5. 5、孤立
- 6. 6、强大的对手
- 7. 7、组团群殴
- 8. 8、结局

6. 第五章 宫闱风波

- 1. 1、争宠
- 2. 2、泄露
- 3. 3、昏招
- 4. 4、废后
- 5. 5、王毛仲的变化
- 6. 6、不可触碰的禁忌
- 7. 7、赐死
- 8. 8、姿态

7. 第六章 宰相混战

- 1. 1、来来往往
- 2. 2、很意外
- 3. 3、一损俱损
- 4. 4、张九龄
- 5. 5、升迁之路
- 6. 6、自负
- 7. 7、试探性的进攻
- 8. 8、朝堂争执

8. 第七章 废立太子

- 1. 1、武惠妃的等待
- 2. 2、真实的想法
- 3. 3、严挺之事件
- 4. 4、中计
- 5. 5、一日杀三子
- 6. 6、最终的胜利者

9. 第八章 杨李之爱

- 1. 1、杨玉环的真面目
- 2. 2、真相
- 3. 3、不可治愈的伤痛

- 4. 4、出宫事件
- 5. 4、二次出宫
- 6. 5、奢华生活

10. 第九章 盛唐气象

- 1. 1、仙乐风飘处处闻
- 2. 2、千歌百舞不可数
- 3. 3、天文历算的成就
- 4. 4、百代画圣
- 5. 5、盛世修书

11. 第十章 林甫专权

- 1. 1、矛盾的人
- 2. 2、李亨手中的牌
- 3. 3、李林甫的策略
- 4. 4、第一波攻击
- 5. 5、第二波攻击
- 6. 6、第三波攻击

12. 第十一章 怛罗斯之战

- 1. 1、野心
- 2. 2、双方的目标
- 3. 3、力量对比
- 4. 4、首战告捷
- 5. 5、策反
- 6. 6、败局

13. 第十二章 外戚乱政

- 1. 1、官运亨通
- 2. 2、裂痕
- 3. 3、决裂
- 4. 4、气死人不偿命
- 5. 5、清算
- 6. 6、嚣张跋扈

14. 第十三章 阴谋叛唐

- 1. 1、受宠之人

2. 2、压制
3. 3、安抚
4. 4、制约的策略
5. 5、吾意已决
6. 6、劫数
7. 7、尾声

引子

李隆基始终没有忘记年少时心中立下的誓言，现在随着一切障碍的顺利清除，他终于长舒一口气，在他看来前方的道路充满光明，这个经历了诸多动荡的帝国，很快就会在他的手中重回正途。他坚信继贞观之治后，通过自己的努力又一个盛世局面很快就会到来。

不过让所有人想不到的是，这个年轻的帝王经过一番治理，在他的时代居然会使大唐帝国进入了一个黄金时代，进而成为中国历史的巅峰王朝。

公元713年十二月，在诛灭太平公主集团的5个月后，李隆基改年号为开元，这个年号他一直沿用了29年，历史上对这个时代有一个很响亮的称谓，名曰“开元盛世”。

这是个万象更新的时代，让人无限敬仰，而在缔造这个盛世局面的最初阶段，李隆基面临的诸多问题却很棘手，在这其中，很多人的命运也即将改变！

第一章 万象更新

1、吃饭是个大问题

在武则天退位之后，到李隆基即位之前，坦白的讲，老百姓们日子过的并不舒坦，对于百姓们而言，谁当皇帝并不重要，朝廷上层哪个派斗倒哪个派他们并不感兴趣，自古以来百姓们最关心的就是吃饭问题，可是那几年全国各地水灾、旱灾、蝗灾，灾灾不断；虽然那个时候没有关于2012世界末日的预言，但帝国上层由于争权夺势而打的不亦乐乎，赈灾问题没有几个人能够关心，所以受灾的百姓们，其惊恐程度不亚于听到2012世界末日的预言。

现在，随着李隆基的登场亮相，赈灾将是他首要解决的问题，当然这即是他的主观意念，同样也迫于客观形势。

早在景云二年（711年）汾水流域发生大地震，而转年全国便发生了两次饥荒，这次饥荒的时间一直持续了一年多之久，一直到李隆基改元年号为止，饥荒问题始终没有彻底解决。

面对这个问题，李隆基确实不敢怠慢，因为他知道如果饥荒问题不解决好，很可能会带来严重的后果，因为大批的难民长时间得不到妥善的安置，就会逐渐变为流民，就会成为这个国家的不安定因素之一。

而解决这个问题的关键所在就是要解决粮食问题，说句实话，那个时候全国各地并不缺粮食，但为什么最终会造成灾民没有粮食可吃呢？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还得从隋朝的义仓制度说起！

隋文帝杨坚建立隋朝后，在全国各地曾经建立了很多义仓，所谓义仓就是政府在粮食丰收的年月，购置大批粮食储存在各地方，一旦发生饥荒，政府就可以进行宏观调控，以低廉的价格卖给灾民们，算是一种常用的赈灾手段。

可是随着隋朝末年天下大乱，各地方的割据势力趁火打劫，将自己归属地的义仓据为己有，在这一点上李唐王朝也不例外，可以说正是那些义仓里的粮食使李唐王朝逐渐站稳了脚跟。

从中尝到不少甜头的李唐王朝，在建国继续沿用义仓制度，而且建国之初百废待兴，长安城附近经常缺粮，所以就从各地的义仓调拨粮食运往长安。

事实证明，做什么事情一旦形成惯性，就变成了一种潜规则，在此之后各地的粮仓逐渐失去了原有的作用，所有人都将各地的义仓当成了长安城唯一的储备粮仓，即使发生饥荒时，各地方也仅仅是从义仓拨出很少的一部分粮食用于当地的赈灾，因为地方官最在意的是头上的乌纱帽，如果义仓粮尽，万一长安城急需粮食，而到时自己拿不出来那可是吃不了兜着走，毕竟决定自己前途的人都在那里。

这种局面一直持续到李隆基即位为止，如今他坐上了九五之尊的皇帝宝座，决心开创盛世局面的他，决心利用这次赈灾的机会，恢复各地义仓原有的作用。

为此，他下令各地从现在开始严禁从义仓里调拨粮食运往长安，开放义仓用于当地的赈灾。

应该说这对于刚刚执政的李隆基来讲是个艰难的决定，因为各地的粮食问题虽然解决了，但长安城的粮食从哪里来？

对于这个头痛的问题，李隆基思考了很久很久，坦白的讲，帝国的疆土这么大，并不是所有的地方全都粮食欠收，例如江南的粮食收成就很富足，但在那个交通并不发达的年月，如果从江南大批运送粮食到长安，却是个艰巨而又复杂的工程。

虽然隋炀帝杨广以其天才般的想象力，开凿了京杭大运河，确保了南北水路交通线的畅通，而且又连接了长安到洛阳的水路运输线，但时过境迁，随着唐朝建国后，尤其女皇武则天定都洛阳后，运河年久失修，早已经失去了昔日的风采，更说不上充当运输线。

问题的关键是，水路运输在当时来讲的确是最方便、最简捷的一条道路！

面对如此现状，李隆基在刚刚解决完义仓的问题后，再次抛出一枚重磅炸弹——重修运河！

开元元年（713年）元月，李隆基任命洛州刺史李杰为水陆转运使，并全权负责修理运河的事宜。

于是，即隋炀帝杨广开凿京杭大运河的110年后，那条由北向南的湍急水域上再次聚集起了无数的工匠。只是这一次不再是以奢华与浮靡为终点，而是彻彻底底的解决“民生问题！”

终于，历经一年的时间，李杰不负众望，终于让京杭大运河恢复了昔日的风姿，并且打通了洛阳到长安的水路运输线，与当年的杨广比起来，李隆基时代的这次治理河道工程似乎更有建树。

当李隆基听到河道被打通的消息后，不禁长舒一口气，因为在他看来，与先前的争权夺利相比，自己坐在皇帝宝座上，解决好民生问题更能证明他存在的价值！

从洛阳到长安的水路运输线，虽然只是李隆基为了赈灾的权宜之计，不过让所有人都想不到的是，这条运输线在大唐帝国未来举步维艰之时，居然会成为京师重地的唯一生命线！

2、浪费是极大的犯罪

民以食为天的道理是亘古不变的！

但李隆基在刚刚解决完粮食问题后，将目光重新拉回到自己身边时，却发现朝廷内很多人并不懂得这个道理，想想也可以理解，自己的奶奶武则天就是极度享乐主义者，到了叔叔李显和婶婶韦皇后那里，又变成了名副其实的敛财大王，再加上姑姑太平公主的大肆挥霍，朝廷这几年没少浪费钱财。

俗话说的好，火车跑得快全凭车头带。这几年在帝国上层领导人的影响下，朝廷内基本上养成了一种浮华之风，这对于一心想要开创盛世局面的李隆基而言是完全不能接受的，因为未来帝国需要用钱的地方有很多，光是官员的薪水就是一笔不小的开支。

李隆基敏锐的意识到，如果不及时刹住奢华之风，帝国的前途实在堪忧，虽然此时他还来不及考虑用何种方法去充盈国库里的银子，但他明白可以从老祖宗那勤俭节约的教诲开始做起。

都说勤俭节约是一种美德，但在李隆基看来，此时勤俭节约是朝廷内每一个人所必需完成的任务，当然也包括他自己。

随即李隆基下令皇宫之内所有人不许穿华丽的衣服，不准佩戴贵重的首饰，皇家专门的织锦坊全部关闭。一时间皇宫之内的人仿佛辛辛苦苦几十年，一朝回到解放前。

不仅如此，对于那些随意浪费的行为李隆基也是毫不手软的进行打击。有一次，两个宫门守卫将吃剩下的饭菜随手扔到了垃圾桶里，李隆基看到后勃然大怒，立即下令将两个人斩首，幸亏是大哥李成器出面讲情，才免去两个人的死罪，不过经过这件事后，朝廷内所有人全都看清了李隆基整肃朝纲的决心，所以一时间大兴节约之风。

事实上，从上述这件事情中，我们可以看的出李隆基是个注重细节的人，同时也是个具有敏锐洞察力的人，眼下虽然节俭之风盛行，但他觉得所涉及的范围依然很窄，在经过仔细的分析后，他找到了影响帝国财政收入的两个关键因素，那就是寺庙和贵戚手中的土地！

先说寺庙问题！

从南北朝一直到唐朝初年将近300多年的时间里，中华大地的寺庙犹如雨后春笋般的兴建起来，虽然唐朝的皇帝信封道教，但佛教的地位一直没有降低，特别是玄奘从印度带回佛经之后，一直到武则天晚年，佛教进一步兴盛起来。其标志就是武则天亲自主持在洛水河畔的山上开凿卢舍那大佛石像，这就是我国现今保存下来的四大石窟之一——洛阳龙门石窟！

佛教的兴盛，随之而来的就是全国各地寺庙的大肆兴建。在前边我们介绍玄奘求法的时候曾经说过，唐朝的和尚全都是政府的在编人员，算是出家的公务员，政府会给这些在编的和尚划拨一些土地，而且不用交税，从某种角度而言，唐朝的和尚尼姑基本上算是白吃白喝，不用承担任何纳税人的任何职责。

如果拆除多余的寺庙，让那些白吃白喝的和尚尼姑还俗，会能减轻国家很多的负担！

虽然这个决策不像管理义仓和治理河道那样轻而易举的就可以定下，毕竟这涉及到宗教问题和诸多人的切身利益，但魄力十足的李隆基还是决定要试一试，所以既义仓制度和治理河道两个举措相继实施后，李隆基下令拆毁全国多余的寺庙，勒令和尚尼姑必须还俗，参与国家建设。

据史料记载，当时拆毁的寺庙共计2千余座，被勒令还俗的和尚尼姑将近8万人，这些被拆除的寺庙，其原有的土地完全归还到了政府手中，然后政府进行统筹的规划，将土地分给那些流民。

寺庙占有的土地，李隆基可以凭借强制的手段进行回收，但接下来贵戚们手中的土地该如何收回则不是那么轻而易举的能够解决！

强势的手段是万万不行的，这一点李隆基深刻的明白！

所谓贵戚就是那些王子、外戚、皇族等相关人员组成的有劳动力但却白吃白喝的人，与和尚尼姑相比这些人不仅身份显赫，有权有势，而且都是与李隆基有血缘关系和姻缘关系的人，最关的是，法律

已经规定了贵戚封地的合法化，如果强行剥夺，势必会引起动荡。

李隆基明白如果无故剥夺贵戚们手中的土地，贵戚们很可能会利用自己特殊的身份进行打击报复，进而图谋不轨。

所以，李隆基只能采取曲线救国的策略，他规定从现在开始，作为李唐王朝的贵戚，有责任有义务为国家分忧，为了让大家给全国的百姓们做一个模范带头作用，所有的贵戚们按照手中土地的多少，按比例上交土地税。

当然在最初阶段，土地税额并不多，贵戚们完全能够负担的起，李隆基的策略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再逐渐加价！

事实证明，这个策略很有效，并没有引起贵戚们的反对，但不久之后李隆基发现，与贵戚们掌握着大量土地相比，贵戚们的行为方式才是制约这个帝国向前发展的关键因素。

3、教训的就是你们

作为皇亲国戚，难免心里会有优越感，虽然嘴上没有喊出我爸是谁谁谁的口号，但很多人却实实在在地做着仗势欺人的勾当，其中薛王李业（李隆业避李隆基名讳改名李业）的舅舅王仙童就是代表者之一。

作为王子的亲舅舅，特殊的身份本应该让他更加收敛自己，但王仙童同志显然是那种给点颜色就想开染坊的主儿，不仅狗眼看人低，而且在自己的封地上鱼肉百姓，横行乡里，搞的群众怨声载道。不久之后就有人上疏弹劾王仙童，要求治罪。

当然，同样站出来的还有薛王李业，他的目的是为舅舅说情。

一边是民意不可违，一边亲情不可挡，李隆基即位后还没有面对如此两难的境地，不过在他的内心还是十分想利用这次弹劾王仙童的

机会来煞一煞贵戚们的嚣张气焰，只是李隆基明白和处理土地问题一样，必须要有高超的技巧。

李隆基虽然年轻，但此时在经历了诸多历练之后，逐渐成熟的他开始寻找到解决不同事情的有效办法，所以这一次他将自己隐藏在了幕后，当他接到奏疏后，立即将王仙童交给了宰相姚崇和卢怀慎进行重新审问，关于姚崇和卢怀慎这两个人我们在后边还会详细说道，咱不赘述。

李隆基的意图很明显，那就是首先要给足薛王李业的面子，因为李隆基和兄弟们的关系历来十分和睦，而且李隆基能够坐稳皇帝宝座李业功不可没，所以处理王仙童必须要讲究技巧。

而将审问王仙童的任务交给了姚崇和卢怀慎，是因为李隆基知道这两个人的性格以及为人是断然不会善罢甘休的。果不其然，姚崇和卢怀慎并没有因为王仙童的贵戚身份而有任何徇私舞弊的想法，在调查结果属实后，立即上报李隆基要求立即斩首王仙童，而且两个人在奏疏中还变相的劝告李隆基不要有任何姑息的做法。

事实上，这正是李隆基想要的结果！

最终在君臣三人之间的通力“合作”下，王仙童走上了断头台！

王仙童是李隆基即位以来，第一个被打掉的鱼肉百姓的贵戚，很多贵戚们开始收敛自己，他们敏锐的看出身为李隆基的贵戚，这个角色并不好当。

不过在飞扬跋扈、趾高气扬这条战线上，历来都不缺少前仆后继者，在王仙童之后，另一位贵戚不久之后“勇敢”的站出来，他的来头同样不小——王皇后的妹夫长孙昕。

与王仙童比起来，这位仁兄虽然没有鱼肉百姓，但其所作所为也是相当有个性——殴打朝廷官员！

而且殴打的不是别人，正是此前重修运河的李杰。

此时的李杰由于重修运河有功，升任御史大夫。而御史的职责就是负责弹劾那些自身有问题的官员和贵戚，这一次长孙昕因为一件小事，在御史李大人下班的半路途中，拦住李大人的去路无故进行殴打，所以等待他的只有被弹劾。

而且李杰的弹劾不同于别人，只因为他的性格属于善于权变，死咬到底！

除了上边我们提到过的姚崇和卢怀慎之外，开元初年李隆基身边另外还有两位名臣，一个叫毕构，另一个就是李杰。时称“姚宋毕李”四大名臣，毕宋刚正不阿，而姚李就属于善权变。

头脑灵活的李杰在长孙昕殴打他的时候没有说一句话，更没有还手，因为他知道这一次愚蠢的长孙昕犯到自己手上，那可是周扒皮学鸡叫——自找挨打！

皇后的妹夫又如何？这一次就是要让你张飞扔鸡毛——有劲儿难使！

于是李杰一纸诉状将长孙昕告到了李隆基那里，不过让李杰想不到的是，奏疏递上去石沉大海。

像这种事最怕的就是皇帝大人没有反应，因为没有反应就意味着就此拉倒！

对于李隆基此时内心深处的想法，李杰十分清楚，娘家人自古以来都是贵客，而且王皇后是李隆基的贤内助，现在李隆基是不愿意因为一个臣子，而使皇族之间产生裂痕。

事实上，李杰猜的很准确，之前已经斩了王仙童，算是对贵戚们给予了警告，现在王仙童事件刚刚消停，如果再对贵戚下杀手，恐怕会引起动荡，要知道李隆基能够坐稳皇位，贵戚们功不可没。

但李隆基显然没有想到一点，那就是和王仙童比起来，长孙昕的身份更加特殊，准确的说是更加敏感，因为他除了具有贵戚的身份之

外，还兼有外戚的身份。

这一点，李杰想到了！

于是，李杰转动自己聪明的头脑，开始了运作！

不久又一封弹劾长孙昕的奏疏递到了李隆基那里，虽然依旧是李杰所为，但这一次李杰在奏疏中将问题扩大化了。

大致总结李杰的奏疏，主要有两层意思，一是无故殴打我本就是触犯法律，不过这并不是最关键的，最关键的是长孙昕身为外戚身份，从殴打我的举动来分析，或许有不轨的想法。

在这封奏疏的最后，李杰写上了这样一句话：本朝自高祖、太宗起，就极力避免外戚干政，长孙皇后更是主动要求太宗皇帝罢免长孙无忌。而到了中宗时期，陛下一定不会忘记韦庶人（韦皇后）的所作所为吧！

在我看来，致长孙昕于死地的就是这最后一句！

殴打官员不是严重的问题，但这种行为所释放出来的信号却是十分严重，聪明的李杰在无形之中已经将一起打人案件转化成了外戚干政，他坚信当李隆基看完他的弹劾奏疏后，一定会坐不住的。

最终事情完全按照李杰的设计而一步步的进行，当李隆基看完奏疏后，他确实陷入了思考之中，李杰奏疏的最后那句话，让他不禁有些心惊肉跳。

从祖母武曌改唐为周一直到韦皇后乱政，大唐帝国的权力已经很长时间没有真正掌握在李氏家族的手中，自己好不容易从韦皇后的手中夺回权利，现在当李唐皇族重新崛起的时候，李隆基是决不允许本属于李唐的权力再次旁落。

所以，为了帝国的前途，更是为了李氏皇族的利益，李隆基现在必须抛弃个人情感因素，以及在头脑中形成的那个固有的功臣观

念，在必要的时候对外戚予以打压。

现在长孙昕主动送上门来，这正是个绝好的机会！

不过，与先前处理王仙童的不同的是，李隆基这次只是下令对长孙昕进行廷杖，也就是打屁股。

当然，长孙昕能不能承受的住则是另外一个问题，反正李隆基没有下令诛杀！

事实上，打屁股是个技术活儿，执行廷杖的人全都是猴精，该把长孙昕打成什么样他们心里有数，因为他们早已经揣摩出皇帝陛下的意思——打死为止！

长孙昕最终就这样在皇帝陛下、李杰大人以及那些执行廷杖人的精心算计下，一命呜呼！

所有的外戚心里都敲起了小鼓，他们终于切身感受到了来自皇帝陛下的压力，所以开元年间外戚们与干政无缘。

直到很多年后那个低回转美目，风日为无晖的女人走进他的世界时，这种局面方才改变！

4、功臣外放

在李隆基出手整治贵戚和外戚的同时，并没有忘记和他曾经并肩战斗的那些手下功臣，由于这些功臣的通力协作，李隆基逐渐稳固了自己的权力。事实证明，与先前的所有皇帝一样，李隆基也没有摆脱整治功臣的宿命。

李隆基的功臣们虽然是一个团队，但仔细分析一下首先可以将这些人纵向的划分成两个部分，他的功臣们可以分为第一梯队功臣和第二梯队功臣。

第一梯队功臣顾名思义就是在唐隆政变和诛灭太平公主集团中，与李隆基并肩作战，为他冲锋在前的人，例如刘幽求、钟绍京、王毛仲、葛福顺等人。

而第二梯队功臣与第一梯队功臣相比，显然他们的功劳略逊一筹，因为他们没有经历刀光剑影的血拼，例如陆象先、郭元振和魏知古；这些人虽然没有在李隆基发动政变时，与他并肩作战，但他们确实是支持李隆基的，例如陆象先在太平公主扬言废掉李隆基的时候，就率先站出来反对。

面对这两个梯队的功臣集团，一心想开创盛世局面的李隆基，必须要对现有的班子进行调整，因为有的人依据自己的能力来看，已经完成了使命，如果继续留在朝廷，则是人浮于事。

综合两个梯队的功臣所立的功劳以及个人能力来看，李隆基决定首先从第二梯队的人开始入手。

不过李隆基延续了他的高祖李世民的优良传统，对于功臣没有赶尽杀绝，而是采取了外放的方式进行处理，这也是唐朝自建国以来对待政变功臣一贯采取的方式。

第一个进入李隆基法眼的便是陆象先！

李隆基不会忘记曾经在太平公主扬言废掉自己的时候，陆象先站出来反对所表现出来勇气，可是对于眼下的朝廷，以陆象先的能力而言，似乎并不符合李隆基的用人标准，如果这个帝国继续慢条斯理的前进，陆象先一定会是个合格的宰相，但李隆基却是要让它加速前进，陆象先显然跟不上速度。

坦白的说，陆象先是个好人，更是个有骨气的人。李隆基曾经评价过他说：“天气寒冷才知松柏不凋，先生您做到了。”

可是帝国要想加速前进，虽然需要陆象先这样的好人，但更需要有魄力的人！

所以，李隆基权衡再三，决定罢免陆象先的宰相职务，改任益州长史兼剑南道按察使。

对于陆象先而言，这是个合适的官职。

事实证明，陆象先虽然不是做宰相的材料，但却是个合格的地方官。据史书记载，在陆象先担任益州长史的日子里，将益州治理的井井有条，主张宽仁施政，与民生息。并且留下了一句千古名言：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

由此看来，陆象先也是个心胸豁达之人，所以李隆基在罢免他职务的时候，并没有采取太多的策略技巧，因为他知道对于陆象先这样的人，只需要给出最终的结果！

开元二十四年（736年），七十一岁的陆象先病故在益州，李隆基赐谥号为“文贞”。

在我看来，“文”乃温润平和之意，“贞”乃正气凛然之意。这个谥号的确很准确的总结了陆象先的一生。

在陆象先被罢免之后，第二个进入李隆基法眼的便是时任兵部尚书的郭元振。

郭元振虽然很有能力，也曾支持过李隆基，但在李隆基看来，郭元振的立场并不坚定。因为在唐隆政变时，当李旦登上承天门楼时，身边的护卫就是郭元振，保卫李旦并没有错，但这也意味着，在当时来讲，郭元振并不是李隆基一派的人。

这样的人担任兵部尚书，李隆基显然并不放心！

在他看来，郭元振时任兵部尚书，而且是历经武周、中宗及太上皇李旦和自己这一朝的四朝元老，而且曾经征讨突厥立下战功，对于其资历显然比陆象先要老很多，所以与处理陆象先不同的是，怎样处理好郭元振的问题，则是李隆基需要认真思考的。对于这样的人，必须要找到一个合适的借口，否则很难服众。

很快，他等到了这个机会。

在太平公主被赐死的三个月后，李隆基在骊山举行了一场盛大的阅兵仪式，参加阅兵的约有20万人，当时光是旌旗就前后绵延将近20余里。

而这次阅兵仪式的总负责人就是兵部尚书郭元振。

最初当李隆基看着壮观的行军队伍从自己身边走过时，脸上不时露出微笑。显然他对这次阅兵仪式感到满意，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的脸上逐渐开始阴云密布。

“怎么越来越乱？”李隆基问身边的郭元振。

“这……”，郭元振一时语塞！

沉默片刻，李隆基厉声说道：“军容不整，兵部尚书罪不可赦！来人将郭元振绑于帅旗之下立即斩首！”

顷刻间，没等郭元振有任何反应，兵士已将他绑到了帅旗之下！

此时站在另一边的刘幽求和张说不禁冒出了一身冷汗。

“陛下！郭元振虽有疏忽，但念他曾有功于社稷，还请陛下开恩！”刘幽求立即跪在地上说道。

“臣也以为郭元振四朝元老，如果就此杀掉，恐怕不是吉兆啊！”张说跟着说道。

“那也是死罪可免，活罪难饶！着兵部尚书郭元振玩忽职守，致使本次阅兵混乱不堪，念在有功于社稷，免去死罪，流放新州（今广东新兴县）。”

按说事情到此也就可以结束了，罢免郭元振的目的已经达到，李隆基可以就此收手，但显然李隆基还想做的更加精致，因为他知道大

臣们都是猴精，他不想让然看出来自己只是在找郭元振的茬，所以他又制定本次阅兵仪式军礼内容的，时任给事中唐绍也绑到了帅旗之下！

李隆基本以为这一次还会有人站出来求情，但让他意想不到的是，有一个人出手的速度比求情的人张嘴说话的速度还要快。

这个人就是金吾卫将军李邕。

只见这位仁兄在兵士刚刚将唐绍绑好后，猛然间抽出佩刀，一刀砍下了唐绍的脑袋。

李隆基惊呆了！

臭小子！左右也轮不到你啊！

可是，李隆基实在没法再说出什么，只能牙掉了往肚子里咽。唐绍被杀算是个意外事件，幸好郭元振的命保住了，不久之后李隆基将下了一道诏书：“李邕免去所有官职，回家永不录用！”

马屁没拍好，拍到了马蹄子上！

郭元振就这样被李隆基兵不血刃的贬到了新州，要说李隆基还是时刻没有忘记他的曾经的功劳，在郭元振到达新州不久后，李隆基准备启用他为饶州司马，可是就在前往饶州的路上，郭元振郁郁而终。

我们都能看的出来，李隆基本心并没有想杀掉郭元振，而那次阅兵仪式是否真的军容不整只能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一切其实都是皇帝陛下说的算。

不过《旧唐书》记载说：郭元振任侠使气，不以细务介意。从这一点来看，郭元振是个不太注重细节的人，或许正是这种性格使得他在准备这次阅兵仪式的工作中，细节做的不够，而李隆基恰恰就是个注重细节的人，所以郭元振的结局可想而知。

郭元振去世的十年后，李隆基追赠郭元振为太子少保，算是给了

他一个回报。

虽然这只是一个上车补票的程序！

陆象先走了，郭元振也走了，李隆基以其非凡的魄力，在他刚刚坐稳皇帝宝座后，就将宰相班子的两大成员贬黜外放。

所有人都认为事情应该结束了，但对于李隆基而言，这仅仅是个开始！

5、背后隐藏的人

前边我们说过李隆基的功臣们按照纵向划分为第一梯队功臣和第二梯队功臣。现在第二梯队的功臣何去何从，李隆基已经成功解决。那么剩下的第一梯队功臣李隆基又改如何对待呢？

事实上，在纵向划分之后，剩下的第一梯队功臣可以横向的划分为文臣和武将。

文臣有刘幽求、钟绍京和张说。武将有陈玄礼、葛福顺等！

这第一梯队的功臣都是扛着炸药包，和李隆基在一片腥风血雨中并肩战斗过来的，而古往今来的任何皇帝在成功之后，最不放心的恰恰就是这部分人。

这一点，李隆基也不例外！

李隆基在解决第二梯队功臣的时候，始终没有忘记在暗中观察第一梯队功臣们的表现。

在经过长时间的观察后，他发现陈玄礼和葛福顺等人由于官职不高，又是比较粗狂的武将，内心深处没有太多的弯弯绕，相对而言让李隆基比较放心，而刘幽求和钟绍京这样的文臣则不能让他放心，虽然这些人没有什么过火的行为。

因为读书人在某些时候远比那些一介武夫可怕的多，葛福顺和陈玄礼等人当年还是在李隆基这样读书人的领导下，才知道跟着起事。

所以，在李隆基的心中，最不放心的就是刘幽求、钟绍京和张说等人。

事实上，在李隆基紧盯这些人的时候，一个人也始终在暗中窥探这些人的动向，但是和李隆基不同的是，他的目的是想实现一个心中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那就是独揽宰相之权。

我们都知道唐朝从建立伊始，宰相始终是一个班子，也就是说宰相的权利始终没有集中在一个人的手上，现在那个人在李隆基上位之后，他发现一心要开创盛世局面的皇帝陛下，急需要一个具有魄力的宰相，而这也恰恰给了他独揽宰相的机会。

事实证明，这个人虽然历经艰难万险，但在一切风平浪静之后，属于他的时代即将到来！

而那些同属于他这个阵营的战友们，其前程最终会断送在他的手上！

这个人就是姚崇！

第二章 第一宰相

1、机会留给有准备的人

在李隆基和太平公主斗争最激烈的日子里，姚崇本叫姚元崇，他和宋璟全都是李隆基忠实的粉丝，虽然因为他们提出外放太平公主而最终不得被贬出京城，但这并不影响李隆基以功臣来看待他们。

他们绝不会想到自己居然有一天还会回到京城，并且在未来的十年里能够先后得到重用。

开元盛世是李隆基开创的，但这军功章上的确有姚崇和宋璟的一半！

事实上，在我看来，姚崇和宋璟之所以能够得到重用，恰恰是因为他们的身份，准确的说曾经机缘凑巧被外贬的经历恰恰让他们现在成为李隆基最放心的人。既是李隆基本派的人，又没有参与最终的决斗之中，这样的人其实远比刘幽求和钟绍京等人更加赢得信任。

因为他们没有居功自傲的资本。

先天元年（713年）十月，当李隆基刚刚在骊山阅兵之后，便前往渭川去打猎，在渭川他召见了还在同州当刺史的姚崇。

这是一次没有任何预见性的召见，在此之前姚崇没有得到任何皇帝姚召见自己的消息，但是现在皇帝突然召见，姚崇敏锐的意识到属于自己的时代即将到来。

事情正像姚崇所预料的那样，君臣二人见面后，展开了一番颇具玄机的对话。值得一提的是，这不仅是一次决定姚崇个人前程的对

话，更是开元盛世局面缔造成功的基础。因为在这次对话中，姚崇提出了著名的《十事要说》。

不过在对话的最初阶段，双方还仅限于拉家常阶段。

李隆基：你会打猎吗？

姚崇：小时候曾经练过，年轻的时候我在家乡时，经常以打猎为乐，可是后来有人说我适合进仕途，所以我就发奋读书了，不过现在虽然老了，但是打猎的技术还没有倒退，呵呵。

很明显，在李隆基还没有进入正题之前，姚崇已经在暗示这位精明的皇帝陛下，自己就是李隆基未来需要的人。

姚崇说完，李隆基笑了笑，然后君臣二人飞鞭打马直奔丛林深处而去。

打猎的整个过程，君臣二人十分惬意，同时谈的也很投机，但李隆基很长时间都没有切入正题，直到打猎即将结束。

“爱卿在外边太久了，应该回到朕的身边，进入宰相班子辅佐朕啊！”李隆基语重心长的对姚崇说道，同时这句话并没有强制的味道，反而倒像是在征求姚崇的意见。

在李隆基看来，自己所说的话已经给了姚崇十足的面子，姚崇一定会立即下马跪倒在地，表示愿效犬马之劳，可是就在李隆基兴奋的等待姚崇的回答时，姚崇却将头扭向了另一边。

“嗯？爱卿可曾听到朕所说的话？李隆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姚崇缓缓的将头扭过来，目光中透露出一丝坚毅，虽然作为臣子他不敢抬头直视李隆基，但李隆基还是感受到了姚崇似乎有话要说。

正待李隆基开口再次问话时，姚崇翻身下马，跪在地上。只是他并没有对李隆基能够重用自己立即亮明自己愿意效力的态度，而是向这个年轻的帝王提出了是个问题，而姚崇著名的《十事要说》既由此

而诞生！

所谓的《十事要说》是指姚崇在和李隆基的这次对话中，对李隆基提出的十个施政理念，鉴于原文比较难懂，我用四个字的短语来总结一下他这十条内容，分别是：宽仁施政、禁贪边功、一视同仁、宦官禁政、限权外戚、禁止滥赏、善待大臣、纳谏如流、停建佛寺、国事为重。

值得一提的是，姚崇表达的方式很特别，他在说出每一条之后，都加上“可乎”两个字，意思是“可以吗？”，事实上，姚崇是在向李隆基提出自己的要求，坦白的讲，这十条都能做到并不是件容易的事，但此刻李隆基面对姚崇的提问，他似乎找到了那个期待已久的人，姚崇不知道的是，这正是李隆基所期待的。

所以，结局就是李隆基当场答应！

在我看来，身在同州的姚崇始终没有忘记自己能够有朝一日，重回宰相之列，所以他在很久以前就已经做好了回去的准备，而提出的《十事要说》应该是早已经构思好的，这一次既是他考验李隆基，同样也是姚崇自己的一种能力展示。

“朕都答应你！这样你可以做朕的宰相了吧！”

“臣愿意！并肝脑涂地，万死不辞！”

在一切条件全部满足后，剩下的就是达成协议！

2、陷阱

在那次渭川打猎之后，姚崇基本上已经算是宰相班子的成员了，但事实证明，一代贤相姚崇在甩开臂膀协助李隆基开创盛世局面之前，他还要面临一些阻碍，这是上天在考验他的耐心和智慧，同样也给了姚崇独揽相权的机会。

当姚崇即将出任宰相的消息在朝廷内传遍后，并不是所有人全都表示欢迎，这其中就包李隆基的另一位功臣张说。

张说是个耿直的人，在张昌宗和张易之面前不做伪证，不卑躬屈膝的献媚，是个有良心的人，但是对于姚崇进入宰相班子，张说却是心里很不爽。

关于张说和姚崇的交往经历，史书没有过多的记载，据我分析张说不愿意姚崇进入宰相班子，或许是因为看出了姚崇的能力绝不仅仅限于处理政务，准确的说张说很可能已经看出了姚崇姚独揽相权的苗头。

于是，他决定出手阻止这一切，不过让他想不到的是，其实他正在逐渐走进一个陷阱之中。

先天元年（713年）十一月，张说开始出招，他指使御史大夫赵彦昭上书弹劾姚崇，理由是姚崇在同州有贪污受贿的行为，弹劾的奏疏递上去，石沉大海。

对于皇帝陛下为什么没有反应，张说百思不得其解，或许是因为姚崇刚刚成为皇帝陛下面前的红人，自己的这封奏疏送的不是时候，所以接下来张说变换了策略。

三天后，张说祭出第二招。

这次替张说出面的是殿中监姜皎，与上次直接弹劾不同，这次张说以退未进，主动在李隆基面前推荐姚崇。

只是推荐的官职是小小的河东总管。

“陛下先前不是说河东总管没有合适的人选吗？现在臣为陛下找到了一个合适的人选。”姜皎毕恭毕敬的说道。

“哦？是谁啊？”

“姚元崇（姚崇）文武全才，实在是个合适的人选！”

面对姜皎所说的话，李隆基刚刚堆满笑容的脸上，立即阴沉了下来。

我即将要任命宰相的人，你居然一努嘴儿吱到了河东去当总管，这明显是排挤嘛！

史书上记载说，姜皎刚刚说完，李隆基立即识破了这一切是张说在幕后的指使，但史书上并没有记载李隆基是怎样知道的。

在我看来，这里面隐藏着很深的玄机。

或许那个时候张说和姚崇的矛盾已经不可调和，以至于李隆基已经有所耳闻，但我坚持认为李隆基即使知道是张说在幕后指使，也不应当当着姜皎的面把所知道的说出来。

这种表现实在不太符合城府很深的李隆基，更不符合作为最高掌权者的行事风格！

或许李隆基本身并不知道是张说所为，而之所以说出是张说所以，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李隆基在“使诈”。在前面我们说过，李隆基始终在暗中关注着第一梯队功臣们的表现，而他最担心的就是文臣，张说当然身在其中。

我大胆的推测，事实上李隆基再次之前根本就不知道是张说所为，他之所以这么说，其实是想试探姜皎。

可惜的是，姜皎实在不是个好演员，李隆基刚刚说完，姜皎已经是满头大汗！

“下去吧！朕知道了！”李隆基阴沉着脸说道。

姜皎低着头渐渐退出了宫外，面对着姜皎的离去，李隆基脸上露出了一丝诡异的笑容。

张说！其实有很多你不知道的事，前方等待你的将是一个超级陷阱。

在姜皎吃了闭门羹之后，张说陷入了反复的思考之中，此时他终于深切的感受到姚崇那几年在朝廷中扎下的根有多深，离开京城很长时间，却依然可以让皇帝陛下始终不能忘记，现在在朝廷没有自己的党羽，却完全可以毅力不倒。

在张说看来，姚崇是一个始终将利器藏在袖间的人，你根本看不到他在出招，但只要出招就有必胜的把握。

事实上，张说如果此刻提高警惕，小心的将自己隐藏起来，或许他的价值不会等到十年后才会实现，但不久后他犯了一个严重的错误，虽然他自己并不这么认为！

在张说指使姜皎变相弹劾姚崇不久后，不知道因为什么，他走进了岐王李范的王府，史书上没有记载张说此行的目的，或许只是喝喝酒、下下棋之类的娱乐活动，但在险恶的宫廷中，稍有不慎就会被人扎住把柄。

要知道身为皇帝陛下的辅臣，总是岐王府里寻常见，可不是什么好事儿。事实证明张说很不走运，因为他的行踪全被姚崇看在眼里。

真是冤家路窄！

对于姚崇来讲，他终于等到了可以断送张说前程的机会！

当姚崇知道张说的行踪后，他决定运用自己独特的方式，一举扳倒张说。

于是，在一天早朝过后，姚崇并没有立即退朝，而是一瘸一拐的走近了李隆基的寝宫。

事实上，姚崇之所以一瘸一拐，并不是因为挨了街头小混混的打，更不是为了在皇帝陛下面前哗众取宠，他这样做是有着很深的目的的。

很快，姚崇就实现了他的目的！

“爱卿怎么变成这幅模样了啊？难道是患了脚病？”李隆基惊奇的问道。

“臣没有脚病，却有心里的病啊！”姚崇漫不经心的回答！

“心里的病？快给朕说来听听！”

“岐王是陛下的至亲兄弟，而张说是陛下的辅臣，现在张说去岐王府里，时间长了我怕岐王会受到误导啊！”

在我看来，最后一句话极具水平！

显然，姚崇的最后一句话里包含着这样一层意思：张说去岐王府，并不是岐王主动召见，而是张说主动为之。

姚崇明白，李隆基和兄弟们的关系极为亲密，如果不能将李范拽出来，李隆基一定会生疑。

现在姚崇的话已经将岐王李范拽出了是非之外，却将张说推向了万丈深渊！

如此看来，姚崇这样的人不能独揽相权，实在是没有天理。

姚崇说完后，毕恭毕敬的站在原地等待着皇帝陛下有何反应，他坚信自己的话会挑起李隆基的猜忌之心。

但正所谓螳螂捕蝉，黄雀在后；事实上姚崇一定想不到，在他为张说挖坑的同时，自己不过是李隆基手中的一枚棋子。

前边我始终再说，在陆象先、郭元振被贬之后，张说一直是处在李隆基的监视之下，现在他不需要自己出手，姚崇已经替他找到了罢免张说的理由，现在他只需要做出最终的裁决即可。

“张说私访岐王府，意图令人生疑，念有功于社稷，罢知政事，出任相州刺史！”

张说就此暂时结束了宰相生涯，当然只是暂时，谁也想不到十年后他还能回来，并且再次坐上了姚崇的宰相之位，更让人想不到的是，那个时候姚崇已经长眠于地下！

3、斗争依然继续

姚崇以其天才般的表演，满足了李隆基那内心深处不可告人的目的，张说就此暂时退出了朝廷。然而扳倒张说，只是姚崇独揽相权的第一步，更是李隆基整治功臣，调整朝廷人员格局的一个很小的组成部分。

姚崇和李隆基彼此心中的隐藏的秘密，实现了一拍即合，无须过多的沟通，只需要在特定的时候彼此默默的协作。

张说走了，但李隆基的功臣团队依然存在，换句话说，阻碍姚崇独揽相权的人还没有彻底走的一干二净。而接下来姚崇继续发挥他灵活变通的特长，“配合”李隆基去获取他们共同的利益。

既张说之后，第二个被姚崇盯上的是时任尚书左仆射、同中书门下三品的刘幽求。

和张说比起来，刘幽求虽然资历浅，但由于亲身参与了李隆基诛灭韦皇后的行动，所以说他是和李隆基在战火中摸爬滚打出来的战友，一点也不为过。

刘幽求虽然在李旦登基后，曾经被流放过，但随着李隆基大权在握后，刘幽求被重新启用，并进入了宰相班子。但这绝不意味着刘幽求的地位就此安稳，甚至和张说比起来，刘幽求更加不能让李隆基放心。

可以说在李隆基所有的功臣中，刘幽求是最具备居功自傲的条件。

一个是因为他的经历，最重要的是因为他的性格。

由于刘幽求身份的特殊性，李隆基采取了和罢免张说不同的策略，这一次他并没有等待姚崇为自己创造机会，而是亲自上阵开始了整治刘幽求的计划。

对于刘幽求这个老战友，李隆基有着深刻的了解，他始终没有忘记在李旦登基后，刘幽求因为心中不满自己没有进入宰相班子，而将不满情绪写在脸上的表现，敏感的李隆基早已经看出，他的这位战友是一个城府并不深的人。

所以，在李隆基的计划中，有一个至关重要的起点，那就是攻其软肋，从他的性格入手！

很快，刘幽求得到了以纸诏书，上书：改任太子太保。

很明显，这是个闲职。

在事先没有任何征兆的情况下，刘幽求就这样从宰相班子里被生生的拉了出来，刘幽求百思不得其解，而就是从此时开始，他进入了李隆基布下的圈套之中。

和上次一样，刘幽求又开始不满，脸上继续书写着焦躁、消极的情绪，我们无法确定当时李隆基是不是想就此结束对刘幽求的整治，毕竟刘幽求已经被排挤在宰相班子之外，但事实证明，刘幽求最终重复走了张说的老路。

李隆基率先出招，但事情并没有结束，接下来姚崇接招！

不久，有人上书弹劾说刘幽求不满自己目前的官职，而且说了很多发狠的话，希望皇帝陛下能够详查。

弹劾不是关键，重要的是皇帝陛下是否重视。

事实证明，李隆基十分重视，因为他对于这样一份弹劾书已经期待了很久，而更绝的是，李隆基将审问刘幽求的任务交给了姚崇。

这实在是好比让抢劫犯去监狱看管犯人，结果只能是留下一座空空如也的监狱。

在我看来，在李隆基整治功臣的过程中，在姚崇独揽相权的道路上，这是君臣二人合作最完美的一次。

我相信，当时李隆基已经察觉到了姚崇心中隐藏的秘密，不然的话，他绝不可能让姚崇去审理刘幽求，而姚崇则充分领会了李隆基的意图，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发挥，顺便拉上了另一位功臣钟绍京。

在此之前，钟绍京虽然曾经一度被推上了中书令的职位，但因为唐隆政变中，那不合时宜的犹疑，而最终被罢免，出任太子詹事。

所以在姚崇的一番犹如走过场的审问之后，对于刘幽求和钟绍京的定论如下：

两个人都是曾经的功臣，一下子从宰相班子被踢到了闲职上，心里有些落差也可以理解，鉴于他们曾经有功于社稷，如果冒然逮捕入狱，恐怕人心不服。

从上述姚崇给出的定论来分析，他似乎没有把话说完，在我看来这恰恰说明姚崇的精明。

当李隆基将审问刘、钟二人的权利交给姚崇后，事实上姚崇很可能想到了问题的另一层面，那就是李隆基究竟想要一个什么结果。换句话说姚崇最终应该给出一个什么答案？

姚崇经过一番慎重的思考后，他明白了一切，最好的答案就是没有答案！

姚崇知道自己只需要说明过程和情况，剩下的交给皇帝陛下裁决！

到现在为止，李隆基和姚崇这君臣二人其实是一种既合作，又互相试探的关系。

说到底，李隆基虽然在排挤功臣的过程中，希望姚崇充当马前卒，但出于人性的本能，他同时并不希望姚崇是个心狠手辣、赶尽杀绝、不达目的不罢休的人。

而精明的姚崇早已经看透皇帝的心思，所以对于刘、钟一案，他并没有给出任何答案，甚至从他表面的话语中，还透露着同情。

但最终结果源于客观过程的导向，所以接下来李隆基顺其自然的给出了最终的答案：

刘幽求被贬为睦州（今浙江省建德市）刺史，钟绍京被贬为果州（今四川南充市）刺史。

至此，李隆基的功臣团队被彻底的排挤出宰相班子之外。

刘幽求在出任睦州刺史不多久又改任杭州刺史，开元三年（715年）又调任桂阳刺史，在前往桂阳的途中，不行病逝，享年60岁。

另一位功臣钟绍京结局比刘幽求要好很多，开元十五年（727年），他重新回到了长安，在见到李隆基后，钟绍京痛苦流涕的说道：“陛下难道忘记曾经臣等并肩战斗的事了吗？陛下怎么能够忍心将臣抛弃在荒蛮之地呢？当年的人现在全都不在了，只剩下臣自己了，希望陛下开恩不要让臣再离开长安了好吗？”

钟绍京的一席话使不禁回忆起往事，而那个时候的李隆基也已经是一个历经诸多沧桑的中年人，钟绍京的话的确勾起了他对往日的追忆，看着老泪纵横的钟绍京，李隆基产生了怜悯之心，于是他将钟绍京留在了长安，不久钟绍京因为中风病逝，享年80岁。

值得一提的是，在李隆基功臣团队的所有成员钟，钟绍京虽然资历浅，能力也是最弱的一个，但他却成为了中国历史上除了政治领域之外另一个领域的奇葩！

这个领域就是书法！

钟绍京系三国时期魏国书法大家钟繇的后代，钟绍京的书法丝毫不逊于他的祖先，甚至与他先祖钟繇并称为“书家双绝”，史书称钟繇为“大钟”，钟绍京为“小钟”！

钟绍京虽然没能为他的仕途之路书写下绚丽的篇章，但他却用手中的笔，为我们留下了诸多“力透纸背”、“龙飞凤舞”的书法作品。以至于千年以降，一切归于黄沙尘土之时，那墨香之气依旧扑于鼻前！

4、领悟

公元713年12月，当李隆基改年号为开元后，意味着大唐帝国完全进入了他的时代，也预示着大唐帝国将开启一段冲击巅峰的旅程。

同样，这段旅程也有姚崇那坚实的足迹！

从现在开始，当年的姚元崇为了避讳“开元”的年号，而改名变成了姚崇，并成为开启大唐帝国巅峰时代的第一宰相！

事实上，正是从此时开始，李隆基在不经意间已经悄悄改变了宰相制度，从姚崇开始，宰相已经不再是曾经的群相制，而变成了“主相制”。

所谓“主相制”有点类似于后世明代的内阁首辅，既然有主相，就肯定有副相，姚崇当然是主相，副相是一个叫卢怀慎的人。

相对于姚崇而言，卢怀慎性格温和，不强势，不爱出风头，属于典型的老好人。而姚崇身边就需要这样的人做副手，因为以卢怀慎的性格和能力而言，是不可能与姚崇争权的。

从那次渭川打猎提出不凡的《十事要说》，到协助李隆基排挤功臣，再到卢怀慎为副，多种因素促成了姚崇终于实现了独揽相权的目的。

但是，姚崇并没有就此打住，因为他是个有理想的人。

动用心计爬上那个高位，绝不是满足自己的权势欲！

当我头顶第一宰相的光环时，我知道现在仅仅是个开始，独揽相权我已经达到目的，但这决不是我的理想。

仅此一点，就足以证明姚崇并非政客，而是杰出的政治家！

当然，在李隆基的时代，想要当好一个合格的政治家并不容易，首先的一点就是要理解皇帝陛下的所思所想。

在姚崇实现理想的最初阶段，其实他做的并不好！

不可否认，当李隆基调整宰相班子暂告一段落后，便开始开足马力加快治理帝国的进程，而作为第一宰相的姚崇，自然首当其冲的冲锋在前，作为从政经验多年的姚崇，对于政务的处理自然游刃有余，唯一需要加强的就是与皇帝陛下的磨合问题。

这天，姚崇向李隆基上报了一份名单，这是一份关于委任帝国中下级官员的名单，最高品级不超过六品地方官，姚崇将名单递上去后，开口说道：

“陛下！这份名单的人员我大致跟您介绍一下！”

正待他接着往下说时，却发现皇帝陛下将头抬起看着屋顶。

在此之前，姚崇在汇报工作的时候，李隆基从来都是认真注视着他，这一次李隆基的反常表现引起了姚崇的好奇心。

在稍稍停顿之后，姚崇再一次开口说道：“陛下！这里有一份委任地方官的名单，臣想和陛下商量一下！”

这一次，姚崇说的更加详细。

李隆基的目光依然没有转向他。

嗯？难道当上皇帝就放松自己，连政事都不管了？

还是我的方式有什么问题？

面对李隆基的冷落，姚崇心中敲起了小鼓，他始终弄不明白今天皇帝陛下的葫芦里究竟卖的什么药，在一片尴尬的氛围中，姚崇停止了自己所说的话，然后行礼退出了朝堂之外。

望着姚崇离去的背影，李隆基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诡异的微笑，当然这一切都没有瞒过他身边的那个人。

这个人就是高力士！

作为李隆基的贴身宦官，很多年来高力士是一个不显山不露水的人物，无论是唐隆政变，还是诛灭太平公主的行动，高力士虽然参与其中，但并不像刘幽求、钟绍京等人那样成为炙手可热的大功臣。事实证明，正是高力士这种低调的行事风格，让他博得了李隆基的好感。

所以当刘幽求、钟绍京等人被贬外放之时，高力士却依然可以安然无恙的继续侍奉着李隆基，并得到了丰厚的奖赏。不仅如此，由于高力士的原因，使李隆基对所有宦官有了重新认识。

在李隆基看来，当那些大臣们不断争来争去之时，以高力士为代表的宦官们却是最让自己感觉放心的人，所以在李隆基掌权后，提升了这些宦官们的地位，具有代表性的就是增加宦官到三千人。

在此之前，从高祖李渊一直到武则天，宦官只能做些扫地、打水、倒垃圾之类的杂活儿，即使是中宗李显复位后，宦官的地位稍有提升，但人数也不过一千人。如今李隆基上位后，宦官一下子增加到了三千人，难怪《资治通鉴》里说，宦官势力的强盛即由此开始！

不过让李隆基想不到的是，正是他的所作所为，最终让李唐王朝的“家奴”们开始了对自己主子一点一点带血的残嗜！

当然，现在的高力士还不至于如此，当他看到李隆基冷落姚崇时，在姚崇退出朝堂后，他上前对李隆基说道：

“陛下刚刚亲自处理国事，应该为大臣们做出指示，刚才姚崇向您请示，您不仅不说话，还抬头看着屋顶，这恐怕不是虚心纳谏的行为啊！”

高力士的话没有丝毫的掩饰，但接下来李隆基以自己独特的观点，让高力士佩服的五体投地。

“朕任用姚崇为宰相，国家大事必须应该和朕商议，但任命六品以下的官员，还要来请示朕，那还要宰相何用？既然身为宰相，完全可以自行处理！”

霎那间，高力士明白了李隆基刚才冷落姚崇的用意，在一个合适的时机，他将李隆基的用意告诉了姚崇。

仔细分析李隆基的话，我们不难看出，他其实在尝试一种体制管理，而不是将一个国家的大事小情全都系于一身，作为一个国家的最高领导者，其任务并不是处理一项具体的政务，关键是要建立一种责任明确、执行力强的管理体系。

一个健康的体制，理应是兼顾效率与分工，让所有人集思广益，所有职能部门和各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责，形成合力的体制，有人献策，有人参详，有人拍板，有人执行，有人查账，有人赏罚，这样的体制，才能够明制度，均劳役，让每个人都充分发挥自己的能力、才智和力量。

年轻的李隆基显然在经历了诸多历练之后，悟出了这一点，他深知一个盛世局面的形成和延续最根本的在于建立一种完善的体制，太宗李世民开创的贞观之治，李隆基已经从中汲取了诸多养分。

现在他要做的，就是让这一切继续延续下去！

5、治理蝗灾

当姚崇明白了李隆基的意图后，他开始大显身手，前边提到的拆除寺庙和限制贵戚等事件其中都有姚崇的功劳，不过在姚崇这四年的宰相生涯中，使他走向顶峰的是他以独有的魄力和手段成功治理蝗灾的事件。

开元三年（715年）五月，山东地区出现了蝗灾。

事实上，出现蝗灾并不是多么可怕的事情，可怕的是人们对于这件事儿的态度。

这事儿如果要是发生在现代，政府一定会组织相关部门动用大量的杀虫剂去治理蝗灾。但在科学并不发达的古代，人们并不具备完善的科学知识，很多人对于蝗灾的出现，怀有一种恐慌的心里，而古代天人合一的观念，很自然的又让人们联想到是上天发怒，向人间警告。

有句话说的好，思路决定出路！有了上述这样的想法，接下来要做的就肯定不再想着如何采取有效的方式去治理蝗灾，而是在田地里进行祷告，祈求这些蝗虫嘴下留情。

可惜的是，“蝗军”们依旧在田地里施行着“三光”政策，老百姓们苦不堪言。

消息传到长安，治理蝗灾的任务自然而然的落在了姚崇的头上，姚崇虽然没学过唯物主义，但他明白老百姓们如鸡哆碎米般的叩头祷告，丝毫不起作用，所以他提出了治理蝗灾的建议——立刻命令州县官员捕捉蝗虫，并就地掩埋。

按说这么个简单的事儿应该很快就能实行，但历史再一次告诉我们，一个国家之所以出现很多问题，关键在于上层有问题。

当姚崇在朝堂上将自己的建议说出来后，立即遭到了很多人的质疑，质疑的人提出了一个伪命题：蝗虫太多，什么时候能杀完呢？

事实上，当时就连李隆基都对姚崇的建议将信将疑，当然姚崇并

没有就此退缩，而是坚持自己的想法。

“现在山东地区遍地都是蝗虫，附近地区的老百姓已经快逃光了，我们怎么能坐视蝗虫任意糟蹋庄稼而不管呢？即使这些蝗虫杀不完，也总比养着它们要好。”

姚崇说完环顾在场的所有人，他已经做好了舌战群儒的准备。

“杀蝗虫如果过多，会不会伤天地之和啊？”副相卢怀慎试探着问道。

面对卢怀慎的问话，姚崇丝毫没有动摇，大声说道：“从前楚庄王吞蛭而病愈，孙叔敖杀蛇而得到福报，现在怎么能不忍心杀蝗虫而忍心让百姓们饿死呢？”

姚崇一边说着一边环顾在场的所有人，虽然顾及到皇帝陛下在场，但姚崇的声调显然已经比刚才高了很多。

最后，他加了一句：

“如果捕杀蝗虫会导致灾祸，我姚崇愿意承担一切罪责！”

姚崇的话掷地有声，所有人全都沉默不语。

“既然姚爱卿决心这么大，那就按你的意思办吧！”李隆基最终出来收场。

事实证明，这本来就是一件应该能够迅速做出正确决策的事情，之所以最终姚崇出面坚持才得以解决，完全是因为观念所致，尤其是像卢怀慎这样朝廷上层的人。

不过，让姚崇想不到的是，在这次蝗灾仅仅过去一年后，山东地区再次爆发蝗灾，更让他气愤的是，这一次有的人依然老毛病不改，甚至是变本加厉。

当姚崇再一次提出治理蝗灾的意见后，站出来唱反调的是汴州刺

史倪若水。

倪若水给姚崇写信道：“消除天灾还得靠积德，当年刘聪就曾经捕杀过蝗虫，结果不仅没有效果，反而蝗灾更加严重，显然是因为不积德。”

和上次卢怀慎提出的反对理由相比，这一次倪若水的理由貌似更加充分，而且举例说明，有板有眼。

而且倪大人不仅写信搞对抗，还身体力行，拒绝姚崇派出的负责组织治理蝗灾的御史入境。

这就是传说中的没事儿找抽型。

姚崇接到信后立即发飙，不过他并没有失去理智，他知道像倪若水这样的人跟自己搞对抗，目的是为了博得名声，如果自己一怒之下将他贬官，他反而有了标榜自己的理由。

别看我是一个小小的刺史，曾经也是让宰相大人动过怒的人！

所以，在看穿了倪若水的小算盘后，姚崇给他回了一封信，这封信并不长，但每句话都具有杀伤力。

“你说的那个刘聪是个非法皇帝，他那德行怎么能镇压住妖孽呢？现在我们是明君在位，德行自然胜过妖孽。历史有过记载，古代贤明的地方官，蝗虫都不能进入他的辖区，你说积德可以避免蝗灾，现在你的辖区内蝗虫泛滥，是不是因为你不积德呢？”

总结姚崇的话，其实只有两句：你的行为是在和皇帝搞对抗，而且你的地盘一切得从你自身找原因。

臭小子，跟我斗！老子当年连韦皇后和太平公主都不怕，现在会在乎你个小小的刺史？

几句话就会让你肝儿颤！

事实上，倪若水在接到回信后，确实感受到了很大的压力，在他看来，姚大人实在已经给了自己很足的面子，如果这些话要是直接捅到皇帝陛下那里去，相信倪若水肯定是吃不了兜着走。

所以倪若水快速行动，全力投入到了灭蝗运动中去，经过一番捕杀后，据统计汴州境内死掉的蝗虫大约在14万担左右，还不算死在河里的。

成果是卓越的，功劳是显著的，姚崇是很高兴的。

但皇帝陛下却是有些犹疑的！

虽然山东地区的治理蝗灾卓有成效，但对姚崇所采用的方法，反对之声从来没有间断，他们的理由依然是担心天人不和，怕会出现报应，搞的李隆基都有些疑神疑鬼。

为了使自己彻底安心，李隆基决定找姚崇问问。

而姚崇则明白，一切问题的根源其实都在皇帝那里，从源头切断才是根本，如今这个源头是不能采取极端措施切断的，和对付倪若水一样，姚崇这次依然想通过语言来实现自己的目的，只不过这一次不能是具有杀伤力的话语，而是要通过语言的感染力来打消皇帝陛下的顾虑。

“这些腐儒们实在不懂得变通，臣难道不知道天人和顺的道理吗？但有时候迫于形势必须要采取权宜之计。”

姚崇的开场白，其实是在自己和皇帝陛下之间找到一种可以沟通的话题，那就是皇帝陛下的顾虑并没有错，而自己提出的治理蝗灾的方法是迫不得已。

只要找到共通之处，接下来的问题一切好谈。

“他们都在说爱卿不懂得天人和顺的道理，朕原来也是这么认为，看来朕的想法错了？

“其实自古以来，就有过治理蝗灾不及时最后发生惨剧的教训。北魏时，山东地区也是蝗灾泛滥，那个时候他们的国君可实在没有陛下英明，结果不忍捕杀，反而使百姓们受灾，最后庄稼被蝗虫糟蹋殆尽，百姓的牲口竟然发展到互相啃毛的境地。”

姚崇说道这里，故意停住，然后用他那双老谋深算的眼睛不断向上瞟着李隆基。

“爱卿继续说下去！”

姚崇清了清嗓子，然后缓缓的说道：“现在山东地区的百姓没有多余的粮食，如果任由蝗灾泛滥下去，恐怕百姓们会逃光。现在虽然未必能把蝗虫彻底消灭干净，但总比看着它们一点点吃光庄稼要好。”

姚崇一边说着，李隆基一边不住的点头，但目光中依然透露出一种犹疑。

在官场中混迹多年的姚崇，实在是太明白皇帝陛下此刻需要的是什麼，他更明白皇帝陛下那犹疑眼神背后的含义，所以他接着说道：

“臣知道陛下好生恶杀，此事不需要出敕，容臣出牒处分即可。若不能成功治理这次蝗灾，臣的一切官职尽可削除。”

“敕”是指皇帝下命令，“牒”是指宰相下令，姚崇的意思其实就是在告诉李隆基：千万重担我一个人扛！您只需要站脚助威。

话既然说到这个份上，李隆基也就不能再说什么，一切就此搞定。

这次治理蝗灾不仅卓有成效，使百姓们避免了流离失所，同样也让所有人看到了姚崇那让人敬畏的决心，但对于姚崇而言，四年的宰相生涯能够让他博得千古贤相的名声，依靠的绝不仅仅是让人产生敬畏之心。

事实上，处理政务的非凡能力才是缔造姚崇贤相名声的根本所

在！

6、救时宰相

姚崇作为帝国的第一宰相，比任何人都有博得贤名的优势，一方面这得益于李隆基对宰相制度悄无声息的改革，使他具有突出常人的地位；另一方面也得益于他本身超越其他人的能力。

所以再加上李隆基的支持，姚崇在开元初年可以说是顺风顺水，朝廷内的大事小情李隆基全都放心的交给姚崇去办，久而久之人们也默认姚崇为主心骨，上到皇帝李隆基下到宫门守卫都认为他是朝廷内不可缺少的人物。

但姚崇因为儿子病逝请丧假离开朝廷的那段时间内，朝廷政务在副相卢怀慎的处理下，居然出现了积压的现象。

坦白地讲，抛开政务能力单说人品，卢怀慎的人品绝对毋庸置疑，甚至人品还在姚崇之上。生性简约，不私自经营产业，自己的工资多数分给亲朋好友，以至于自己的住所十分简陋。

作为帝国的高级管理人员，首先是要做个人品高尚的人，但绝不能仅此而已，突出的政务能力同样是衡量一个官员是否合格的标准之一。

从这一点来看，卢怀慎是一个不合格的人。

在姚崇请丧假的那段日子，卢怀慎将朝廷政务处理的一塌糊涂，从前姚崇在时，在处理具体的事情时，姚崇拿出意见后，卢怀慎只需要点同意即可，以至于人们送给他一个外号，名为“伴食宰相”。现在姚崇不在，卢怀慎这个“伴食宰相”成为了当朝的“主食宰相”，事实证明，他并不能解皇帝陛下的饱。

幸好卢怀慎态度还是很不错的，在看到一大堆公文堆积如山的情

况下，不得已立即向李隆基进行了汇报，卢怀慎也明白处理政务不行，如果再落个延误治罪，那可是吃不了兜着走。

“朕把天下事全都交给了姚崇，却把你安排到了可有可无的位置上。”面对跪在眼前的卢怀慎，李隆基说道。

此刻卢怀慎既是在汇报工作，同样也是一种求助，李隆基十分了解卢怀慎的能力，所以他并没有为难这个能力低下的好人。

“朕给你时间，你慢慢处理就是了，实在不行就等姚崇回来再说吧！”李隆基无奈的说道。

.....

卢怀慎满脸羞愧的退了下来，现在他唯一能做的只有等姚崇回来。

几天后，当姚崇回来的时候，卢怀慎第一件事就是把堆积如山的公文摆在了姚崇的面前，姚崇二话不说，挽起衣袖开始干活，两个时辰后，公文一张不剩，全部处理完毕，搞的卢怀慎瞪大眼睛惊奇的一句话说不出来。

面对卢怀慎惊异的表情，姚崇得意的看了看他，然后笑着向站在身旁的中书舍人齐澣问道：“我当宰相可与古代哪位宰相相比啊？比管仲、晏婴如何啊？”

“管仲、晏婴之法虽然不能流传后世，但在他们的任期之内是基本不变的，您所制定的法却经常变化，依小人看来，大人似乎没法和他们相比。”

姚崇听完后，紧接着问道：“那你怎么评价我呢？”

“大人乃救时宰相也！”

“哈哈！这个评价也不错，不是谁都能做的了救时宰相的。”姚崇说完后，骄傲的看了看身边的卢怀慎。

坦白的讲，齐澣的评价很科学。在姚崇为相的四年中，除了《十事要说》之外，史书并没有记载他有什么创新性的治国策略，即使是《十事要说》也是属于拨乱反正，使帝国重回正途的策略，不过这并不能代表姚崇没有自己的治国策略，只是在那个特定的历史环境下，姚崇需要做的只能是依据具体的事情，来出台相关的办法，所以齐澣说他法无常态，这也是无奈之举。

准确的说，大唐帝国当时的客观环境只能将姚崇塑造成一位“救时宰相”，事实上，齐澣对姚崇的评价，既是准确评价姚崇个人，但更是一个预言，因为“救时”意味着总会有时间限制，谁也没想到齐澣的这个不经意的预言一年后真的实现了。

姚崇对于“救时宰相”的评价很是满意，因为国家只有在危难或者继续加速前进的两种状态下，才会需要“救时宰相”，从武则天退位后一直到李隆基诛灭太平公主，大唐帝国已经经历了太多的震动，现在急需一位像姚崇这样的人，来协助皇帝陛下使帝国重新恢复生机，这既是一种“维稳”，同时也算是“救时”。

最关键的是，此刻的李隆基缺少谁都行，唯独不能缺少姚崇！

开元四年（716年）六月，太上皇李旦病逝。十一月，“伴食宰相”卢怀慎病逝，这一切李隆基虽然内心悲伤，但是在他看来只要有姚崇在，这个帝国就不会出现乱子，所以他对姚崇是百般恩宠，这一点从李隆基让他入住皇家四方馆就能看出。

卢怀慎病逝后，接替他职位的是时任尚书左丞的源乾曜，源乾曜虽然比卢怀慎能力姚强些，但在姚崇面前，他依然是一朵绿花。

在源乾曜上任不久后，姚崇因为得了疟疾请了病假，在这期间，源乾曜撑起了帝国的整片天空，这一次源乾曜并没有像卢怀慎那样将政务处理的一团糟，但即使这样努力的工作，即使是在姚崇不在的时候，源乾曜也同样摆脱不开姚崇的光芒。

每一次在向皇帝陛下汇报工作的时候，只要是符合李隆基所想

的，他会认为是姚崇的主意，如果有不妥当的地方，则是源乾曜的责任，要说源乾曜的工作做到这个份上，居然能够面不改色心不跳，也算是官场中的牛人了。

李隆基并没有忘记让源乾曜前往姚崇的住处罔极寺去看望他，在源乾曜探望姚崇的时候，他发现罔极寺的条件实在不利于姚崇的恢复，于是源乾曜向皇帝陛下打报告请求让姚崇搬到内宫来调养，一方面有利于姚崇身体的恢复，另一方面也方便沟通。

李隆基在接到报告后，果断的作出一个决定，让姚崇搬到四方馆居住。

所谓四方馆，就是用于接待外国使节的临时住所，相当于皇家的高级宾馆，当时大唐帝国由于世界景仰，所以住在那里的外国使节很多，姚崇在知道李隆基让自己搬到那里去住的消息后，连忙推辞。理由是自己目前身体虚弱，形象不佳不宜到那里居住，以免让外国使节看到自己后会笑话，从而影响帝国的整体形象。

李隆基知道姚崇的想法后，依然坚持己见，而且他让源乾曜带话给姚崇，说四方馆本来就是给四方的官员设立的，如果要不是因为君臣有别，他甚至希望姚崇能和自己住在一起才好。

在我看来，李隆基的话是出于真心，同时也意味着姚崇真正达到了他人生的顶峰。

但什么事情都有个时间限制，前边我们说过，李隆基掌权后，姚崇只当了四年的宰相，是的只有四年，当到了这个时间的节点时，姚崇的好运也就此终结。

7、罢相

在姚崇无限风光的时候，命运似乎已经暗示他不会一帆风顺，姚崇对李隆基的忠心毋庸置疑，他处理政务的能力也是不用怀疑，他那

善于权变的智慧，更是让所有人全都钦佩，但姚崇并不是完人，他也有自身的局限性，和很多人一样，他终究没有越过一道关。

对儿子的教育问题！

作为姚崇的儿子，内心自然优越感十足，在大街即使招灾惹祸，只要喊出我爸是姚崇，相信以为问题都会迎刃而解。坦白的讲，作为官二代有这样的想法很正常，问题的关键是官一代们如何纠正官二代的这种想法。

可惜姚崇在这方面做的很不好！

早在开元二年（714年），同样身为宰相班子成员的魏知古就因为这个问题，上疏弹劾过姚崇。

要说魏知古能够进入宰相班子还得益于姚崇的提携，但之所以最终会上疏弹劾姚崇，完全是因为权力分配的问题。

当时魏知古除了身为宰相还兼任吏部尚书，有一次奉命前往洛阳选拔官员，按说身为吏部尚书的魏知古对于选官这件事应该具有绝对的权利，也就是说可以最终拍板决定。

但让魏知古想不到的是，在选官任务即将完成，人员即将任命时，姚崇却将时任吏部侍郎的宋璟派到了长安，任务是对这次选出来的官员，进行最终的审查。

话句话说，宋璟成为了最终拍板决定者。显然这让比宋璟官大一级的魏知古接受不了。

在魏知古看来，这明显是姚崇不信任自己，不尊重自己的表现。所以魏知古的心中十分不爽，在返回长安后，心里越想越气，于是上疏弹劾姚崇，理由就是姚崇的儿子经常找自己为好朋友要官做。

事实上，魏知古的理由并不是胡编乱造，姚崇的儿子确实不止一次的找到过魏知古，最初魏知古念在姚崇对自己有恩，于是尽量满足

两位公子的要求，但现在既然已经撕破脸皮，那索性就将你这位第一宰相对儿子管教不严的事情彻底抖出来。

从后来李隆基和姚崇的对话来看，姚崇确实知道儿子们行为不检点的事情，但他并没有选择正视这个问题，而是选择了回避，这恰恰是姚崇的失误之处，当然他的回避方式很有技巧。

在李隆基看完魏知古的弹劾奏章后，他立即将姚崇找来询问儿子们要官的事情，当然李隆基创造了一种轻松的氛围，并没有采取咄咄逼人的问话方式。

在姚崇到来后，君臣二人开始天南海北的聊了起来，从畅谈正欢之际，李隆基切入了正题。

“爱卿的儿子朕还没有见过，不知道人品、才学如何啊？现在是什么官职啊？”李隆基似有意无意的问着。

面对李隆基的提问，生性敏感的姚崇立即意识到这绝不是皇帝陛下随意的问话，在这背后一定隐藏着什么目的，或者是陷阱。

在瞬间的思考过后，姚崇理清了自己的思路，他想到了儿子们行为不检点很可能已经被人告到了皇帝陛下这里，于是他清了清嗓子，从容不迫的说道：

“臣一共有三个儿子，其中两个在洛阳为官，想来臣很是惭愧啊，他们做人有些不太严谨，臣知道他们找过魏大人（魏知古），臣还没来得及问他们就先到陛下这来了。”

表面看起来，姚崇似乎并没有回避这个问题，但仔细分析他的话，我们明显可以感觉到对于儿子管教不严的问题，他并没有直接面对，而是采取了类似于金蝉脱壳的方法就此略过。

但李隆基并不是白痴！

对于姚崇的回答事实上他并不满意，此刻他需要的是姚崇的坦

诚，他需要的是姚崇谦虚的低下头来检讨自己，可是姚崇并没有这样做，这然李隆基很是失望。

失望至极的李隆基用一种无奈的眼神看着姚崇，当然他没有发作，而是继续用一种平和语气接着问道：

“爱卿是怎么知道的啊？”

“当年魏知古还是小吏时，臣很是爱护他。犬子一定认为魏知古会对我感恩戴德，所以才去找他，没想到却给魏大人带来了麻烦。臣很是惭愧啊！”

姚崇的算盘打的很精明，这明显是给魏知古安上了“忘恩负义”的骂名，自认为精明的姚崇这次感觉不仅能够全身而退，还可以顺便将魏知古拉下马。

事实证明，他实在太低估了李隆基的智商！

“好啊！你很好啊！能有这样的想法，朕就放心了！”李隆基一边点着头一边说道，并依然用微笑的眼睛注视着姚崇。

“退下吧！”

姚崇躬身行礼退了出去，李隆基的脸色沉了下来！

.....

不可否认，开元二年的这次对话，在李隆基的心中留下了挥之不去的阴影，在我看来姚崇之所以只做了四年宰相，很可能和这次对话给李隆基留下了过于滑头的印象有关。

虽然在接下来的日子里，李隆基依然对姚崇恩宠有加，但那完全是因为姚崇的政务能力，而对于他这个人，准确的说是人品，李隆基则产生了深深的质疑。

而通过后来的一系列事情证明，姚崇并没有意识到自己已经渐渐

陷入了信任危机之中，他的两个儿子依然为所欲为，依然卖官鬻爵；而姚崇依然纵容，依然不闻不问。

但李隆基却着实记在了心里。

终于，到了开元四年（716年）十二月，算总帐的日子到来了！

在姚崇刚刚搬到四方馆不久，他收到了一份关于皇帝赦免京城罪犯的文件。

姚崇看到文件中每个罪犯的名字后边全都写着无罪释放，他快速的翻阅着，对于其他人他全都不关心，此刻他只关心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赵诲。

赵诲是姚崇的亲信，在此之前因为接受胡人的行贿，别人揭发后下进了大狱，这一次在姚崇看来，皇帝陛下赦免所有的犯人，相信赵诲很快也会被放出来。

他快速的在文件中寻找着赵诲的名字，当他找到时，却赫然发现名字旁边写着：杖一百，流放岭南！

而且还是御批！

姚崇！曾经的恩宠，曾经的荣耀，此刻即将终结！

思维发达的姚崇当然明白李隆基这样处理赵诲的目的，所有人全都无罪释放，唯独不赦免赵诲，这明显是在告诉姚崇：你的面子我坚决不给！

对于姚崇这样精明的人，无须把话说绝，有的时候暗示反而是一种不错的办法！

姚崇！曾经你是我请回来的，现在需要你走的时候，还是你主动说出来比较好！

在揣测了李隆基的用意后，姚崇最终不情愿的主动上疏请求辞去

宰相之职，并推荐宋璟接替自己的职位。

这确实是一种很好的方式，即使走也要走的体面！

辞职报告递上去，李隆基并没有明确回复，但他却将宋璟提升为吏部尚书兼侍中，事实上他用实际行动告诉姚崇，你可以放心退出宰相班子了！

开元四年（716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姚崇被免去所有的官职，不过李隆基还是念在他曾经有功于社稷的份上，给他加了个开府仪同三司的顾问头衔。

对于姚崇来讲这一天是个特别的日子，准确的说是一道分水岭，在此之前他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而在此之后，李隆基虽然并没有彻底冷落他，虽然每天他依然会上朝参政，但在所有人眼中，他的政治生命已经就此终结。

不论如何，开元时代的第一宰相总算以一种很体面的方式告别了宰相生涯，而且落了个主动让贤的美名，这实在比那些分不出眉眼高低，赖着不走，最终让皇帝看的眼烦，然后被贬到荒蛮地区的大臣们强很多。

姚崇的政治生命虽然已经终结，但他并没有离开朝廷，甚至没过多久，他再一次得到了李隆基的赏赐。

而这一切都源于他那始终没有改变的善于应变的聪明头脑！

8、最后的应变

开元五年（717年）正月二日，在姚崇辞职的一个月后，皇家祭庙中其中有四个祭室忽然倒塌。

此时李隆基即将巡幸洛阳，临出行前莫名其妙的发生祭室倒塌，在李隆基看来，这很可能是上天的警示，李隆基的心中泛起了嘀咕，

如果不去洛阳，那么先前的一切计划和准备就此泡汤，李隆基确实心有不甘。

无奈之下，李隆基只得找来当时已经身为宰相的宋璟进行商议。

宋璟给出了一个明确的答案，三个字：不能去。理由是：守丧三年的期限未过，不应该巡幸，上天这是在发出警告，希望皇帝陛下能够反省自己。

宋璟的理由很充分，他知道用任何理由都无法驳倒皇帝，唯有守丧这个理由让皇帝陛下无可辩驳，但李隆基并没有就此放弃，此刻他急需的不是反省，而是需要站出来一个人，一个能够找到让他继续巡幸洛阳的理由的大臣。

在遍览所有的大臣后，这个任务自然而然的落在了姚崇的头上。

当李隆基找到姚崇的时候，姚崇早已经看透皇帝的心思，他意识到宋璟的话虽然有绝对的道理，但在李隆基那里并没有起到任何效果，不然的话皇帝陛下绝不会来找自己。

身为曾经的太子党，加上四年的宰相生涯，李隆基和姚崇已经形成了很高的默契，无须过多的言语，只需一个示意即可。

现在皇帝陛下来找自己，其实就是一种示意，姚崇同时也明白了这个已经过气的“救时宰相”，应该再次发挥善于应变的特点，救皇帝一把。

“祭庙本来是前秦苻坚建造的，隋文帝杨坚后来用苻坚时的材料，建造了新的大殿。到现在为止已经这么长时间了，木材年久日深肯定有的腐烂了，所以倒塌是正常的。这只是与陛下前往洛阳的时间巧合碰到了一起，实在不能说明什么。洛阳那边已经准备就绪，陛下应该尽快起程。至于倒塌的祭室，臣建议先把排位挪出来，等修好后再放进去就可以了。”

在来到李隆基的寝宫后，姚崇说了上述这番话。

在李隆基看来，他实在没找错人。

“爱卿之言，甚合朕意！”

面对跪在自己跟前的姚崇，李隆基喜出望外，然后他下令给予姚崇二百匹卷的赏赐，并特许他每五天到寝宫觐见自己一次，觐见时可以与在职官员同列。

作为已经退休的官员，能得到这样的待遇已经是相当不错了。

姚崇再一次用他的实际行动告诉我们，瘦死的骆驼比马大！

.....

姚崇因为善于应变及出色的政务能力而荣登高位，也因为对子女教育失败的问题，而最终栽了跟头。他是一个优点与缺点同样突出，强项与软肋同样并存的人，不过在他生命的最后阶段，一生不断经历跌宕起伏的姚崇，显然深刻总结了自己，透过他临终前的所作所为，我们能够看到精明的姚崇他那闪耀睿智及略带幽默色彩的谢幕方式。

开元九年（721年）九月，71岁的姚崇生命即将走到终点。

在临终前，他将自己的财产平均分配给子女，并嘱咐他们一定要薄葬自己，免得日后被盗墓人刨坟掘墓，落个暴尸野外。

此外，他还叮嘱家里人不要请和尚为自己超度，因为姚崇这一生始终认为佛教追求的是清静与慈悲，而不应该追求那些华而不实的仪式。

当然他最不放心的还有一个人，这个人就是张说。

前边我们说过姚崇最终是栽在了对子女教育失败的问题上，在姚崇的意识里，对子女的爱等同于顺从，他这种爱的方式明显是错误的，然而我们终究不能否认他对子女的爱的是发自内心的。

这一点，在他生命的最后时间里，我们依然能够深切的感受到。

躺在病床上的姚崇依然没有停止思考，此刻他思考最多的就是子女们如何避免在自己死后，来自张说的打击报复。

在我看来，姚崇的想法或许有些过于狭隘，不过从某种意义上来讲，这也充分证明了他对子女们那发自肺腑的爱护之情。

自己虽然和张说素来不睦，但即便如此，姚崇坚信自己死后，张说依然会前来吊唁，通过对张说多年的了解，他决定利用张说喜欢讲究排场的弱点入手。

经过仔细的思考，姚崇为他的老冤家设下了一个局。

姚崇告诉儿子们，在自己死后，张说前来吊唁的时候，一定要在灵堂前摆放各种金银珠宝，如果张说对这些金银珠宝一眼都不看的话，那你们就赶紧准备后事，如果张说不断看这些金银珠宝的话，就把这些东西送给他，然后请他为我写碑文。

在姚崇的整个布局中上述这些仅仅是个铺垫，接下来才是整个布局的关键所在。

“只要张说接受了那些金银珠宝，就一定会答应为我写碑文，你们一定要事先准备好墓碑，张说写完后你们一定要赶快刻在墓碑上，我猜想过不了多久他会反悔，当他找你们想要回碑文时，你们把已经刻好的墓碑给他看，并告诉他碑文已经呈报皇上。”

上述这段话，是姚崇留给子女们最后的话语，说完后他便与世长辞，而事实证明，在他身后所有的一切都精准的按照他布局在进行。

当张说来吊唁的时候，姚崇的子女们一直在暗中观察张说的眼睛，当发现这位父亲的宿敌不断用眼睛瞟着那些金银珠宝时，他们实在佩服老爹那精准的识人能力，在暗暗窃喜之余，他们开始寻找机会完成老爹生前部署的计划。

在吊唁结束后，张说即将离开时，姚崇的长子姚彝发现张说仍旧对那些金银珠宝连连不舍，于是他拉住了张说的衣袖，不失时机的说

道：

“家父生前就说张大人与他同殿称臣心心相惜，晚辈们实在感谢张大人前来吊唁，灵堂前的那些金银珠宝就送给张大人吧！”

“这个……，哎呀！不太合适吧！”张说嘴上拒绝着，但脸上的表情已然露出欣喜之色。

“张大人不要客气，即使今天您不拿走这些东西，改天我们几个晚辈也会到张大人府上亲自道谢。”姚崇的次子姚异跟着说道。

“那我就恭敬不如从命喽！哈哈！”

“张大人！晚辈还有一件事请您帮忙！”

“好说！好说！”

“念在您和家父心心相惜的份上，劳烦您为家父撰写碑文吧！”

“没问题！没问题！”张说回答的时候，眼睛依然注视着那些金银珠宝。

张说虽然和姚崇素来不睦，但对于姚崇的能力，张说还是十分钦佩的，所以在经过短暂的构思后，他写下了对姚崇一生的评价：

八柱承天，高明之位，列四时成岁，亭毒之功存！

而仅仅几天后，的确像姚崇生前所预料的那样，张说后悔了！

在张说看来，吊唁那天自己的确是考虑不周，当年自己就是因为姚崇的几句话，而被贬出宰相班子，那天居然怎会被他几个儿子忽悠成亲自撰写碑文了？

难道这一切是姚崇生前的安排？

想到这里，张说急忙派人向姚崇的儿子要回碑文，理由是考虑不周，措辞不严谨，需要重新撰写。

但却为时已晚！

直到此时，张说才恍然大悟，这一切全都是姚崇生前的安排，因为在张说看来，姚崇的几个儿子不可能具有将自己玩弄股掌间的本领。

张说撰写的碑文反而将他自己套牢，因为一个人死前找到撰写碑文的人，一定是身居高位或者颇有名望的莫逆之交，既然是莫逆之交怎么可能还会去打击报复呢？

想到这一切，张说犹如骨鲠在喉，他长叹一声叹息说道：“死姚崇依然能够算计活张说，我的才能远远不及他啊！”

姚崇以其天才般的创意，略施小计从而让他的子女们成功躲过了张说的打击报复，但让姚崇想不到的是，他的子女们虽然成功跨过了这一道坎，却没有躲过最终的劫数，在姚崇死后，他的子女们并没有使姚家继续获得荣光，准确的说他的去世带走了姚家最后一片祥云。

长子姚彝官至光禄少卿；次子姚异官至坊州刺史，三子姚奕开元末年一直做到吏部侍郎、尚书右丞。

应该说开元年间，姚家一切都还顺利；进入天宝年间后，姚家的命运急转直下。

天宝元年（742年），时任宰相的牛仙客病危，当时姚彝的长子姚闳担任侍御史，同时兼任牛仙客的判官，姚闳再看那到牛仙客病危后，出于对自身前途的考虑，便要求牛仙客上疏推荐自己的叔叔姚奕和卢怀慎的儿子卢奂为宰相的继任者。

前任宰相推荐继任者，其实也算是个传统，姚崇曾经推荐过宋璟就是个很好的例子。不过这里边有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其他人不得干预这件事。

史书上没有明确记载姚闳在牛仙客病危时，究竟以一种什么样的态度和方式来干预这件事，但从结果上来看，姚闳的策略或许并不高

明，因为他惹恼了牛仙客的老婆。

最终，一纸诉状捅到了李隆基那里，在经过调查核实后，李隆基龙颜大怒，作出了如下判决：

姚闾处死！

姚奕贬出长安，出任永阳太守！

卢奂贬出长安，出任临淄太守！

更麻烦是，因为这件事，自此之后姚彝和姚异无论工作多么努力，终其一生也没能够得到提拔！

如果姚崇在天有灵，不知道他会作何感想！

姚崇历经唐朝四代皇帝的政治风云而始终能够得到信任，并且在波诡云谲的朝廷斗争中始终游刃有余，因他高超的政治见识以及相机行事的政治智慧和决断力，但他终究还是没有突破自己的局限，栽倒在对子女教育失败的问题上！

其实在这个世界上能改正的叫做缺点，不能改正的叫做弱点！

不论怎样，万众景仰的开元盛世，其根基是从姚崇的《十事要说》打下的，毛泽东主席曾评价《十事要说》是“如此简单明了的十条政治纲领，古今少见”。

仅凭这一点，姚崇的名字足以铭刻在历史的荣耀支柱上！

最后我想引用32个字来回顾姚崇这不平凡的一生，同样也是对他的一个总结，我相信这是个客观的总结和评价：

才干出众，两登相位。

清除积浊，以为已任。

求真务实，政绩可观。

好弄权术，为人权譟。

第三章 宋璟时代

1、刚正并亲切的宰相

姚崇卸任后，他的职位由并肩战斗多年的老战友宋璟接替。在所有人看来，姚崇之后，宋璟是最合适的继任者，因为两个人的施政理念相同，个人才能不相上下，并且资历相当。唯一有所区别的就是宋璟比姚崇更加耿直。

冷落过张易之和张昌宗；对抗过武三思；得罪过太平公主；从宋璟曾经的一系列轨迹来看，他给人最大的印象就是一个“直”字。

正是因为一身正气，宋璟虽然屡次遭到贬黜，然而又屡次获得升迁，直到他接替姚崇成为宰相后，宋璟逐渐迈向了他人生辉煌顶点。

开元四年（716年）十二月，在姚崇的推荐下，宋璟从遥远的广州回到了阔别已久的长安，被任命为吏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

自从和姚崇共同上疏请求李旦外放太平公主而被贬后，宋璟的官职屡次变更，在重新回到长安之前，他的官职是广州都督。心胸开阔的宋璟并没有因为外贬而心灰意冷，反而无论到哪个地方全都政绩出色，例如在广州为了使当地的百姓避免火灾的困扰，宋璟亲自教百姓们烧瓦代竹茅盖房，以避火灾。

事实证明，宋璟的努力的确没有白费，李隆基在看到姚崇推荐后，立即将他召回了长安，因为他知道姚崇推荐宋璟是有道理的，况且宋璟也和姚崇一样是当年名副其实的太子党。

最关键的是，在宋璟的身上，李隆基看到了当年魏徵的影子。

前边我们说过，贞观之治之所以成为中国历史吏治清明的时代之一，与当时李世民倡导的谏诤之风不无关系，而魏徵堪称所有谏臣中的典型。李隆基深知要想继续缔造盛世的局面，贞观时期形成的谏诤之风必须姚发扬广大。

现在李隆基有心想做祖先太宗皇帝，但还必须要有魏徵那样的角色。

在李隆基看来，宋璟无疑是最合适的人选！

在我看来，开元盛世局面的形成是以姚崇的《十事要说》为基础，以宋璟形成的谏诤之风为依托的。

在姚崇卸任后，宋璟开始了帝国首席宰相的生涯。

坦白的讲，宋璟不如姚崇善于权变，但他却比姚崇更加持正，姚崇可以顺势而谋，宋璟却是那种始终将任何事务按照自己的想法去进行。

即使皇帝的想法亦不例外！

在这一点上，从宋璟阻谏李隆基巡幸洛阳就可以明显的看出来！

宋璟在上任之后，首先提出应该立即恢复谏官制度，这一点和李隆基的想法不谋而合，所以李隆基坚决的支持，为此宋璟特意做了一个金函，摆放在李隆基的御书案上，目的是为了装大臣们的谏言。

但人的本性决定了人不可能时时处处总是严于律己，即使皇帝亦不例外，当年太宗李世民亦有把玩飞鸟的时候，现在李隆基皇帝坐久了，想出去转转的想法自然很正常。

让李隆基想不到的是，正是这次外出，让他再一次见识了宋璟的刚正！

开元五年（717年）正月，李隆基按照事先的计划，从长安前往洛阳巡幸。这是李隆基期待已久的一次出行，要不是姚崇脑筋好使，

关键时刻合理的解释了祭庙坍塌的原因，恐怕这次巡幸洛阳就要泡汤。

心情大好的李隆基一路上欢歌笑语，可是当走到崤谷时，他的脸上的开始布满阴云。

原因是崤谷的道路崎岖狭隘，而且年久失修，巡幸的队伍走到这里时，拥挤成一团，搞的李隆基和诸多大臣狼狈不堪。

事情很严重，皇帝很生气！

而被当作出气筒的理所当然的就是地方官，李隆基当即下令将河南尹（洛阳市长）、知顿使（护卫总监）全部免职。

李隆基当时正在火头上，官员可以说免就免，但他显然忽略了一个问题，那就是他的这个决定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

李隆基没有想到，但这个问题一直跟在身边的宋璟想到了。

在李隆基刚刚下令免官的命令后，宋璟便占了出来。

“陛下巡幸出来，还没有到达目的地就罢免了两位官员，在臣看来，接下来陛下要路过的地方，那些地方官们一定会吓得闻风而动，进而大修道路，这样以来恐怕百姓们要遭罪了啊！”宋璟面无表情的说道。

他的声调并不高，但却句句有力。

此时李隆基已经稍微冷静了一些，听到宋璟的进言后，李隆基意识到他的这个决策并不妥当，在沉吟片刻之后，李隆基说道：

“那就算了吧！爱卿去通知两位被免的官员，告诉他们官复原职吧！”

“臣认为陛下应该当面对他们讲！”宋璟进一步说道。

“嗯？为什么”

“在臣看来，陛下降罪于他们，现在因为臣的建议而又赦免他们，如果现在让臣去通知他们，两个人一定会感恩于我，而并不知道其实是陛下有恩于他们，所以还是让他们到这里来，陛下亲自跟他们讲。”

值得一提的是，在和李隆基对话的时候，宋璟的面色始终是平静如水。

但于宋璟的平静相对应的，李隆基的脸上露出了笑容。

李隆基已经很长时间没有感受到像宋璟这般能够让他感受到温暖的人了，此刻他忽然发现在宋璟的身上除了能够看到刚正、耿直的一面之外，在宋璟的心中还隐藏着一种宽仁和理解。

即使是姚崇，李隆基大多也是因为他的政务能力而发出由衷的赞叹，但对于宋璟，李隆基却有着一别样的感觉。

从宋璟的话中，李隆基感受到的是一种亲切，而且这种亲切没有丝毫的做作和雕饰，这一点是李隆基在姚崇那里所感受不到的。

责任留给自己，名声留给皇帝，这既是一种为官之道，事实上更是一种超然物外！

宋璟上任后，虽然没有提出姚崇《十事要说》那种气势磅礴的施政理念，但他却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在维护并发扬姚崇从前的所有施政理念。

不过在我看来，和姚崇的《十事要说》相比，宋璟却做了一件更加关乎大唐帝国命运的事儿。

2、不赏边臣

刚正不阿的宋璟从担任宰相以来，始终贯彻和执行姚崇时代所遵

循的一切，在此基础之上，他更加严守法度，任人唯贤。对于有能力者，他尽力提拔，对于立功者毫不犹豫的赏赐。

可以说帝国在这位良宰的治理下，依然稳步的向着最辉煌的时刻迈进。

然而在这征途中，从某种意义上讲，宋璟像是一位预言家那样，对于该怎样赏赐有功者，宋璟有着自己独到的见解。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还得从开元四年（716年）说起。

那一年的六月二十九日，突厥的默啜可汗率领本部大军向邻部的拔野古部落发起了进攻，结果大获全胜。不过在班师凯旋的途中，默啜却遭到了伏击，由于放松了警惕，军队遭受了重创，默啜也不幸被人从背后将身体砍成了两截。

砍断默啜身体的人，是一个叫颉质略的人。

颉质略正是来自于拔野古部落，再闻听自己的部落被默啜洗劫一空后，他决定采取突袭的方式进行报复。当颉质略砍断阿史那默多的身体后，并没有在乱军中过多的停留，而是切下了他的头颅，绝尘而去。

偷袭成功，颉质略内心十分兴奋，但接下来他要面临一个棘手的问题，那就是提着默啜的人头，自己该往何处去。

返回自己的部落是有风险的，甚至还有可能会给整个部落带来灭顶之灾，但放眼偌大的突厥地盘，实在没有自己的容身之处，思虑再三他投靠敌对阵营——唐朝！

当时大武军（今山西省代县北）子将郝灵荃正出使突厥，所以颉质略决定先去找他商议对策。事实证明郝灵荃完全没有想到自己在边境防范突厥这么多年，现在居然敌方阵营的人会送来了默啜的人头，面对这份大礼，郝灵荃的嘴巴乐开了花，在他看来有了这颗人头，自己将会前途无量。

大唐开国近百年来，能够得到突厥可汗首级的能有几人，现在我郝灵荃已经做到了，立下这样的奇功，朝廷一定会为我加官进爵。

带着这份美好的愿望，郝灵荃和颉质略来到长安，将默啜人头进献给了皇帝李隆基，而李隆基也确实很是兴奋，下令将默啜的人头悬挂在城门上示众，同时让当时还是宰相的姚崇召集相关部门的人员研究对该怎样对郝灵荃进行奖赏。

然而我们的郝灵荃同志运气实在差劲，他左盼右盼，上盼下盼，最终等来了消息却是姚崇被罢相的消息，也就是说这件事情暂且搁置，不了了之。

但郝灵荃依然没有丧失信心，姚崇不干了，总还有别人，然而他的运气的确不是一般的差，等到宋璟上台后，虽然为他加官进爵，但是足足等了一年多的郝灵荃，居然等来的只是一个正五品的郎将官职。

从原来的大武军子将到五品郎将，郝灵荃只提升了一个品级，换句话说只多拿了一级工资，这和郝灵荃当初的期望值相去甚远，问题的关键是，郝灵荃并不是个心胸宽广的人。这位仁兄在听到消息后，顿时委屈的嚎啕大哭，急火攻心之下，居然一命呜呼，算是典型的憋屈而死。

如此看来有的时候，人真是不能和命争。

唐朝开国之初，唐俭也是奉命出使突厥，在突厥呆了很长时间没有什么功绩，算是公费旅游了一趟，可是回来后居然当上了户部尚书，而且李世民还把女儿嫁给了他，可谓是功成名就抱的美人归。

我想郝灵荃之所以那么委屈以至于因此一命呜呼，很可能是想起了唐俭当年的经历，当时在郝灵荃的心中一定会说上这样一句话：同是奉命出使突厥，而且我还立下了大功，为什么奖励的差距怎么就那么大呢？

站在郝灵荃的角度而言，他的确应该得到更高的奖励。但是宋璟

不赏，也的确有他的道理。

我们都知道在姚崇提出的《十事要说》中，有一条是“不求边功”，姚崇提出这一点是基于大唐帝国在此之前很多年四处征战，有很多都属于穷兵黩武式的征伐，最终导致无功而返，姚崇针对李隆基的追求，认为要想继续缔造盛世的局面，必须至少在十年内不求边功，其实等于是不再对外进行领土扩张。

基于这样的一种指导思想，在姚崇当政的四年中，严禁那些边境的守将主动寻衅滋事。因为武将不同于文官，要想升官发财，必须通过创建军功来实现，现在禁令一出，如果你为了创建军功主动寻衅滋事，那等于是触犯了法律。所以时间一长守将们也就不愿意做这有风险的事。

但有一点请注意，对于外来的侵略，守将们绝不能有所怠慢，如果到那个时候出工不出力，那可是要掉脑袋的。

事实上，姚崇提出的“不求边功”，在他当政的时期，基本是以约束边臣来实现的。

前边我们说过，宋璟担任宰相后，依然奉行和延续姚崇的治国方略，《资治通鉴》上就记载说，宋璟因为李隆基喜欢创建武功的原因，怕那些好战的边臣们心生侥幸的念头，进而会在边境上寻衅滋事，所以故意压低了对郝灵荃的赏赐。

不可否认，在对待边臣的问题上，姚崇和宋璟有着同样的看法，但既然边臣们立下了大功，理应得到对应的赏赐才是，而宋璟恰恰违背了常理，这让当时很多人产生了质疑。

事实上，宋璟除了奉行姚崇的治国方略之外，在对待边臣立功的问题上，他有着自己预见性的策略。

那就是采取不赏边臣的方法，来抑制边臣们的野心和权力！

在我看来，导致宋璟产生这种想法的，是因为他准确的预测到了

一些事情的走向。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还得从一个新兴的官职说起。

这个官职的名字叫节度使。

景云元年（710年），李旦以幽州镇守经略节度大使薛讷为左武卫大将军兼幽州都督，从而开始有了节度使官职的雏形。景云二年，贺拔延嗣为凉州都督充河西节度使，“节度使”从那个时候开始成为正式的官职。

节度使是武官，最初主管大唐帝国的边境防务工作。当时朝廷之所以设置这么个官职，主要是因为大唐帝国在高宗李治时期疆域达到极致后，在边境上的屯军越来越多，随着时间的推移，为了加强防御力量和改变临时征调的困难，这类屯戍军设置愈多，并逐渐制度化，形成有固定驻地和较大兵力的军、镇、守捉，各自置使。那些行军大总管也逐渐演变成统率诸军、镇、守捉的大军区军事长官，于是长驻专任的节度使应时出现。

事实上早在仪凤三年（678年），大将刘审礼远征吐蕃，兵败身亡损失惨重。从此时开始朝廷才意识到运转巨大的战争机器是有风险的，到了武则天时期，狄仁杰更提出“边兵谨守备，蓄锐以待敌。待其自至，然后击之”的策略。

应该说景云二年节度使的出现意味着大唐帝国的边疆形式已经变成由攻转守。

节度使作为边境的最高军事长官，仅仅负责军事事务，对于当地的财政、民政是无权过问的。但是我们都知道，在开元后期乃至天宝年间，大唐帝国北方逐渐形成平卢、范阳、河东、朔方、陇右、河西、安西四镇、北庭伊西8个节度使区，加上南方的剑南、岭南共为10个节度使区，并且节度使随着时间的推移权利逐渐增大，受命时赐双旌双节，得以军事专杀，行则建节，府树六纛（大旗），威仪极盛。最终集军、民、财三政于一身，又常以一人兼统两至三镇，多者

达四镇，威权之重，超过魏晋时期的持节都督，时称节镇。

这就形成了一种大唐帝国特有的畸形局面：外重内轻。

而后来的事实证明，大唐帝国由盛转衰，这是其中的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在我看来，宋璟当时之所以对边臣郝灵荃不进行过高的赏赐，其实他并不是为难郝灵荃这样的小人物，我斗胆的猜测当时宋璟的内心深处其实是指向节度使的，他很可能已经预料到了节度使这个官职的双重效应，一方面是守卫边境的重要使命，另一方面是尾大不掉的拥兵自重。

事实上，从景云二年（710年）到开元五年（717年），仅仅七年的时间，节度使们在自己的管辖区域内，根据边境的形式，不自主的进行着兵制改革，那就是由最初的府兵和征点制军队逐渐向在辖区内募兵过渡。

总之一句话，节度使这个官职，在宋璟看来，在未来的日子里如果不加以节制，很可能会成为帝国的潜在的不安定因素。

但是宋璟是不可能超越历史局限的，他当然不能上疏皇帝请求废除节度使官职，因为节度使的出现也是帝国形势需要的产物。所以宋璟能做的，就是利用自己的权力压制节度使。

总结陈词：宋璟压制节度使的方式，是采取不赏边臣的方式，目的是发挥节度使积极一面的作用。

但历史再一次告诉我们，其发展并不是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宋璟只能掌管他身前的事。

终于，很多年后当那个杂胡种出身的范阳节度使安禄山率领15万铁骑南下的时候，大唐帝国的高层领导者们才意识到很多年前，他们犯下了一个致命的错误，那就是给予节度使过高的地位和自主权。

3、打压内臣

宋璟不赏边臣是为了使大唐帝国从内到外保持一种平衡的状态，但宋璟明白仅仅是从帝国的外部着手是远远不够的，内部的问题同样不能忽视。

边臣可以用不赏来抑制，朝廷内臣则可以用限权来压制！

于是，在宋璟刚刚处理完赏赐边臣的问题后，接下来他将目光瞄向了朝廷内臣。

宋璟明白，边臣们如果不加以限制，野心会越来越来膨胀，朝廷内臣同样不例外。随着时间的推移，通过宋璟的观察，他发现很多不该身居高位的人，却坐在了那个高位之上。

宋璟是很多年来大唐帝国几番动荡的亲历者，他深知让那些怀揣野心的人坐在高位的危险，所以宋璟决定出手整治。

第一个目标：姜晦、姜皎兄弟。

兄弟二人的出身可谓是根正苗红，父亲姜行本在贞观时期是匠作大监（建设部部长），东征高句丽时不幸中流矢身亡，李世民哀恸不已亲自写诗以示悼念，并允许陪葬昭陵。

有了这样一位英雄的老爸，兄弟二人出生后，其人生道路可谓是顺风顺水，成年后姜皎当上了尚衣奉御（掌管皇帝的服装），虽然职位不高，但却是皇帝身边秘书类的人物。而哥哥姜晦成为太仆卿。

最重要的是，姜皎同时结交了那时还是王子的李隆基，并且因为脾气相投，渐渐的成为了挚友。从唐隆政变到诛灭太平公主集团，姜皎也算是李隆基功臣团队的一员，由于他的功劳并不显赫，然而又有曾经和李隆基打下的友情，所以比起刘幽求、钟绍京等人，姜皎在朝廷里安然无恙，被李隆基任命为太常卿。

姜皎的官职并不高，而他哥哥姜晦后来则当上了吏部侍郎。

就这样，凭借着英雄老爸打下的老本以及曾经和李隆基的那点儿交情，兄弟两个人仕途一番风顺，渐渐成为朝廷内新兴的政治明星。

但宋璟却明白，以兄弟二人的能力，实在不配担任这样的官职。

于是在看准时机后，宋璟暗中上疏李隆基，请求罢免兄弟二人的官职。

值得一提的是，宋璟是采取他性格截然相反的方法来撰写奏疏的，因为他知道如果仗义直言，以目前姜氏兄弟受宠的现状来看，皇帝陛下未必能够接受。

所以，奏疏的切入点是以关怀的口吻切入的。

“臣认为姜氏兄弟现在位极人臣，享受恩宠过盛，未来恐怕对这两个人的安全不能保证啊！”

分析宋璟的话，表面看起来是关心姜氏兄弟的安危，事实上是在变相提醒李隆基要注意对大臣限权。

在奏疏的最后，宋璟写上了这样一句话：

“刘幽求、钟绍京等人皆因恩宠过盛，方致贬黜，希望陛下明鉴！”

如果说上边的话还让李隆基有所犹豫的话，那么这最后一句话，宋璟坚信将会让李隆基下定决心免去姜氏兄弟的官职。

因为李隆基是不会忘记大功臣刘幽求和钟绍京在自己身边时，是那么让他寝食难安。

果不其然，在宋璟上疏不久后的开元五年（717年）七月，李隆基下令免去姜晦吏部侍郎的官职，改任宗正卿。就这样姜晦从朝廷的中枢部门一下子转到了皇帝的内侍机构，典型的明升暗降。

姜晦虽然被暗贬，但至少还是皇家公务员，而姜皎则被一贬到底，不仅丢掉了太常卿的官职，而且被勒令返回原籍，不过李隆基并没有把事情做绝，姜皎曾经的待遇保持不变。这种做法颇有些当年刘秀的风采。

宋璟的几句话，就让姜氏兄弟丢了官职，要说这两个年轻后生和宋璟比起来，那可是小巫见大巫，在限制内臣的道路上，扳倒姜氏兄弟仅仅是宋璟小试牛刀，在扳倒姜氏兄弟的两年后，他将目标瞄准了另一个人，和姜氏兄弟比起来，这个人才是个真正的大人物。

第二个目标：王仁皎。

王仁皎的来头可谓不小，他是李隆基的岳父。不幸的是开元七年（719年）四月，王老爷子撒手人寰。一个已经死去的人，宋璟都不放过，我们的宋大人是不是有些刚正的成了二杆子？

显然，答案是否定的！

甚至在宋璟看来，王仁皎的问题要比姜氏兄弟的问题还要严重，因为在王仁皎死后，他的儿子王守一请求将老爹的坟头抬高到五丈二尺（大约17米左右）。王守一之所以提出这样的要求，是因为李隆基的外祖父窦孝谌死后坟头的高度就是五丈二尺。

窦孝谌是李旦的岳父，王仁皎是李隆基的岳父，同是岳父级别的人物，所以待遇应该相同。

而事实上当时规定一品大员的坟头不超过一丈九尺，即使是陪葬皇陵的一品大员坟头也不能超过三丈。

五丈二尺？怕轰炸机找不到目标啊？

王守一的奏疏递上去，李隆基当即批准。坦白的说，李隆基批准同意并不是拍脑门决定的，不仅因为曾有先例，更因为在李隆基还是王子的时候，王仁皎对他十分照顾，曾经卖掉自己一件名贵的衣服，让李隆基吃上一顿难忘的生日晚宴，而且大舅哥王守一始终是李隆基

忠实粉丝。

所以，李隆基的想法是让老丈人活着享尽荣华富贵，死后同样风光无限。

在李隆基看来，这实在不算个大事儿，问题是宋璟并不这么看。

坦白地讲，宋璟并不在意王仁皎的坟头有多高，毕竟王老爷子已是个死人，不可能再从棺材里爬出来作威作福，可是王老爷子的坟头一旦变成了五丈二尺，这也就意味着一个问题的产生，那就是外戚地位的提升。

宋璟不会忘记自从武则天时代以来，一直到中宗李显重用外戚的后果是什么，这对于一心继续缔造盛世局面的李隆基和宋璟来讲，并不是什么好事，所以宋璟决定继续出招阻止这件事。

宋璟明白，王仁皎不同于先前的姜氏兄弟，不仅身份特殊，而且背后还有亲友团支持，自己单干未必能够扳的动，想来想去他决定联合时任副宰相的苏珏一起上疏李隆基。

在奏疏中宋璟除了指出坟头的高度应该依据规定之外，还列举了很多先前的事例，来反复说明皇族成员应该带头遵守礼仪的道理，因为宋璟已经意识到如果没有具有说服力的事件，是很难打动李隆基的。

为此，他搬出了两个人，太宗李世民和韦庶人（韦皇后）！

“昔日太宗嫁女时，嫁妆超过了长公主（李渊之女），当时魏徵便提出了反对意见，太宗皇帝虚心纳谏，听从了魏徵的谏言，事后就连长孙皇后也夸奖魏徵。反观后来的韦庶人，不仅妄自尊大的抬高父亲的坟墓，并号称酆陵，最后是自取祸端。

臣认为以皇后之父的尊贵，想要加高坟墓的高度并非难事，之所以臣等要进言，就是为了成就皇后的美德，如果陛下决定这样做，今后将会成为法则，陛下更应该慎重！”

总结宋璟的上疏，其实只有几句话：要不学做太宗皇帝。要不学做韦庶人。学做韦庶人，您的后辈会争相效仿，到时李家的天下落到外戚手里，别怪我们这些当大臣的曾经没提醒过。

整个奏疏条理清晰，刚柔并济，最后还不忘捧一下皇后，而且全篇没有一句否定加高王老爷子坟墓的话。一句话，道理我讲明白，主意您自己拿。

三天后，李隆基作出批复，驳回王守一的请求，维持原来的高度不变。

宋璟笑了，因为他知道亲身平定外戚之乱的李隆基，心中对于“外戚”这两个字是多么的敏感。

这就是传说中的打蛇打七寸！

4、一双筷子的奖励

《新唐书&宋璟传》记载说，姚崇善应变以成天下之务，而宋璟则是善守文，以持天下之正。

从前边宋璟不赏边臣、限制内臣来看，宋璟不仅是个深谋远虑的人，而且是个坚持原则的人。

正所谓：边臣内臣，臣臣限制；活人死人，人人把关！

上述这句话可以作为上联，事实上在宋璟为相的四年里，还可以整出一副下联，那就是：大官小官，官官严查；大员要员，个个不放！

横批：刚烈持正！

在扳倒姜氏兄弟、成功阻止王守一垒坟之后，宋璟刚烈持正的事迹并没有就此结束，在经过了两个月的沉寂之后，宋璟继续开始发

飙。

开元七年（719年）十一月，李隆基下诏擢升岐山县令王仁琛为五品官。地方县令属于七品官，从七品提升到五品属于越级提拔，王仁琛当时并没有什么特殊的功绩，之所以得到越级提拔，是因为李隆基在当太子时，王仁琛是东宫的旧僚。

仗着这样一种身份，李隆基越级提拔他，明显是带有一种念旧的色彩，这明显违背了姚崇当年在《十事要说》提到的“一视同仁”的原则，现在姚崇虽然已经退休，但宋璟还在，当李隆基刚刚颁布诏令后，宋璟便又站了出来。

“王仁琛现在县令的职位就是曾经提拔得到的，现在陛下又要提拔，这肯定会让人在背后非议，臣建议将陛下的诏书先叫给吏部，审查一下王仁琛晋升的资格，如果不够资格，就不能晋升。”

这番话说的有理有据，李隆基亦不能反驳。

事实上白痴都知道吏部在宋璟的管辖范围之内，而且王仁琛又没有什么特殊的功绩，将诏令交给吏部，等于是宣告王仁琛升迁无望。

王仁琛在得知消息后，恨的咬牙切齿。不过相信他要是知道宋璟如何不给宁王李成器的面子，他的心里会很平衡。

在王仁琛事件的十天后，宁王李成器替一个打扫祭庙的清洁人员在李隆基面前谋一个小官。对于李成器的请求，李隆基没有拒绝，前边我们说过，李隆基和兄弟们的关系是十分亲密的，更何况当年李成器主动让出了太子之位。

不过这一次李隆基并没爽快的答应李成器，因为从先前的很多经验来看，如果自己贸然答应，那个刚正的宋璟说不定又会站出来，并且找到一些看似十分恰当的理由，然后像唐僧一样在自己身边翻来覆去的进言，为了省去啰嗦的环节，李隆基试探的将那个人的个人简历下发到中书、门下二省，让宋璟等人讨论该给什么官职。

李隆基知道，以宋璟的性格，看完这份简历，一定会提出反对意见。

事实证明，果不其然正中李隆基的猜想，宋璟看完简历后，立即拍案而起。

一个清洁工，又没有什么能力和功绩，还想做官？想钱想疯了吧？

于是，宋璟继续上奏疏，继续找理由，不过这一次他的口气似乎强硬了很多。

“这个人在祭庙做过祭郎（祭庙清洁工），本身并无过人之处，臣认为先交给吏部研究一下吧！这等小事儿请陛下不要再过问了啊？”

只要到了吏部，那就是石沉大海！

面对宋璟的做法，李隆基不禁大笑起来，在他看来，这个屡次阻谏自己的人，还确实颇有些当年魏徵的风范，李隆基暗暗庆幸自己当初选择是正确的，因为宋璟并没有私心。

虽然他得罪了很多，但是为了维护公平与正义，他甘愿受到责难和非议。

不经意间，李隆基被宋璟的所作所为感动了，他忽然意识到自宋璟担任宰相的三年多来，自己从未给予过这位刚正的宰相以名誉上的奖励。

对于宋璟这样的人，李隆基明白他并不缺物质奖励，他最在意的是皇帝对自己的评价。

想来想去，李隆基决定用一种特殊的方式，准确的说是一种略带幽默色彩的方式，来奖励这位日常非常严肃认真的宰相。

而礼物就是自己日常所用的一双金箸（金筷子）！

这个礼物的意义并不在于这双筷子含有多少K金，而是在于他的寓意。

正像李隆基所说的：“所赐之物，并非赐金，赐卿之箸，表卿之直”。

在我看来，这个世界上似乎真的没有什么具象的物质能够像筷子那样，能够代表宋璟的刚正耿直！

5、宋璟的弱点

宋璟自从接替姚崇担任宰相以来，一直精心维护着姚崇先前所遵循的治国方略，而且他比姚崇更加注重吏治，这一点是宋璟对整个开元盛世的杰出贡献，可以说如果没有宋璟下大力度对于吏治的严格把控，或许开元盛世的光芒要黯淡很多。

纵观宋璟对吏治的把控，可以总结出三个字，那就是限制权利，严格管理，整顿风气。

事实证明，宋璟这几年对于吏治的严格把控，使朝廷风气焕然一新，上到皇帝下到大臣逐渐成为了一只纯洁、高效的执政团队。

这一切应该归功于宋璟那刚烈持正的工作作风。

但宋璟并不是完人，那个时代给了他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的舞台，同样也让他的缺点暴露无疑。

因为一个国家不仅仅只有吏治，更有经济发展的管控。

而宋璟恰恰并不擅长经济领域。

准确的说，经济发展的管控必须要循序渐进，而宋璟依然用他的铁腕手段，来插手经济事务，结果注定是功败垂成。

当时全国恶钱的流通颇为严重，所谓恶钱就是质量伪劣的钱币。造成这种局面的根源其实是当时允许私人铸造钱币，也就是说放开了货币的制造权，不像现在人民币的制造完全由国家管控，如果私自印刷人民币，逮到了只够数目，肯定是吃枪子儿没商量。

当时国家允许私人铸造钱币，等于是加强了钱币的广泛流通，但随之而来的就是一些不法之人以次充好，制造重量不足伪劣钱币的现象层出不穷。

不过需要指出的是，恶钱和现在假币的概念并不一样，制造假币属于违法犯罪，而且不能流通，但恶钱在当时却可以流通。

宋璟当时面临的就是这样一种局面。

坦白的讲，宋璟当时针对关中地区的现状，还是想了办法的，他建议马上从国库调拨两万贯钱，设立南北两个交易站，用来购买老百姓难卖出去的，但皇宫内却需要的东西，同时允许长安、洛阳两地的官员预知俸禄，并请李隆基下诏给附近的府县，出粟十万石出售，以收回民间的恶钱，然后统一销毁。

经过实践，这种方法确实起到了很好的抑制恶钱流通的作用，关中地区恶钱流通市面的情况大为减少。

但仅仅解决关中的问题，并不代表全国恶钱流通的问题全部解决，事实上，当时全国恶钱流通最严重的当属江淮地区，这个地区因为商业比较发达，所以恶钱的流通水涨船高。

甚至当发展到一定程度时，恶钱的流通在当地已经变成了一种货币交易不可逆转的趋势。因为市面上流通的都是恶钱，如果没有这些钱，那当地可供流通的货币会极具减少，甚至可能会出现物物交换的局面，等于回到了原始社会。

所以要想治理江淮地区的问题，远远比治理关中地区的问题要复杂的多。

事实证明：宋璟对于江淮地区的恶钱流通问题的严重性明显估计不足，他自认为先前关中的问题可以具有代表性，江淮不过是一隅，在宋璟看来江淮的问题完全不用解决关中的问题那样，采取一系列的措施进行解决，宋璟坚信只要用强势的手段就可以搞定江淮的问题。

显然，这个问题并不能用地缘政治的概念来定性。

于是宋璟派出了自己最得力的干将，时任监察御史的萧隐之前往江淮去治理，在萧隐之临走之前，宋璟派给他的任务是：禁绝恶钱，不留遗患。

在我看来，宋璟的这个任务目的很是明确，但采取何种方法去实现这个目的，则完全是空白，而且萧隐之作为监察御史其长项是监督弹劾官员，让这样一位不懂经济的人去管江淮严重的恶钱流通问题，本就是个错误。

所以，萧隐之禁绝恶钱是做到了，在他到了江淮后，利用强制手段回收恶钱，在短短的时间内，使市面上的恶钱基本上禁绝，但不留遗患却完全没有做到，据史书记载，萧隐之利用强制手段回收恶钱，搞的当地民怨沸腾，而且正像前边所说的，恶钱是禁绝了，但市面上流通的钱却急剧减少，严重影响了货币的流通，阻碍了当地的发展。

最关键的是，萧隐之的这种处理方式损害了那些恶钱制造者和持有者的利益，平民百姓是不可能制造恶钱的，只有那些富豪商贾才有实力干这种事，纵观几千年的历史，商人要是富到一定程度，必然会和官方勾结，从而形成一种官商勾结势力。

现在江淮地区的这种势力受到二杆子萧隐之同志的严重冲击，他们岂能忍得下这口气。

几十年的经营，岂能容你朝廷来个监察御史就破坏的，大家联合起来，扁他！

当然痛扁萧隐之的方式并不是群殴，要知道这些人既然已经形成

了势力，就必然会有靠山，而最大的靠山当然是身在皇城内的部分朝廷要员。

所以接下来，李隆基的面前堆满了弹劾奏章。

明面是弹劾萧隐之，谁都知道其实矛头是指向宋璟。

当李隆基看完奏章知道江淮地区民怨沸腾之时，他立即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因为缔造盛世的前提是稳定，现在江淮地区起了民怨，这是李隆基决不允许的。

为了稳定局势，李隆基直接将萧隐之召回，免去其官职听后发落。

他本以为免去萧隐之的官职会暂时堵住那些言官们的嘴，但显然事情并非像他想象的那么简单，弹劾的奏章依然像雪花般的飞来，而且和先前不一样的是，这一次大部分奏章内容开始升级，由先前的攻击治理江淮问题不利转向了对现有宰相班子执政能力的不满。

看来不把宋璟拿下，这些人的嘴巴是永远比不上的！

坦白的讲，对于宋璟这次所犯的错误，李隆基是能够理解的，但宋璟这次却犯了不改犯的大忌——激起民怨！

所以，李隆基即使万般不愿意，他也必须要忍痛割爱。

宋璟，你始终用一种执着的态度去做好每一件事，并用你那刚烈持正的作风来维系着帝国的法度，其实从对抗张氏兄弟开始一直到现在为止，我知道你一直摒弃自己的私心，立于朝堂之上。

今天虽然我不得不免去你的宰相官职，但这并不影响你在我心目中的地位，离开了宰相班子，你依然是我不可缺少的人，只因为你的公正和那持正的作风永远是这个帝国宝贵的财富。

开元八年（720年）正月，宋璟结束了他四年的宰相生涯，被李隆基任命为开府仪同三司，和姚崇不同的是，宋璟虽然离开了宰相班

子，但他在李隆基的心中依然是个重要的人。以至于他以另一种方式继续受到李隆基的重用。

6、宿命

治理江淮恶钱问题不利，致使宋璟被迫退出了宰相班子，但宋璟心中很平静，不仅因为他没有离开这个朝廷，还因为他问心无愧，虽然方法有问题，但我们不能否认宋璟的决心。比起那些睁一只眼闭一支眼、姑息养奸的官员来讲，宋璟已经难能可贵。

事实上，宋璟虽然不当宰相，但在开府仪同三司这个带有国事顾问色彩的职位上，宋璟依然尽心竭力的做好每一件事，以至于李隆基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依然把他当作宰相，还要向他请教国事。

开元十二年（724年），李隆基准备东巡泰山，当涉及到谁担任留守西京的官员时，李隆基第一个想到了宋璟，这么多年的配合，李隆基已经十分了解宋璟，此时皇帝外出，留守的官员不一定是能力最强的人，但一定要是一个持正守节的人。

无论从人品还是资历来看，宋璟都是最佳的人选。

临出发前，李隆基对宋璟说：“爱卿是国之重臣，这次东巡有什么建议要和朕说吗？”

宋璟并没有直言，而是写成了奏疏呈献给了李隆基。

李隆基看完后十分满意，然后他说出了下列一番话：

“爱卿所进之言，朕会把它当作座右铭挂起来，随时观看它，以便终身受用。

在我看来，无论是做人还是做官，能够做到宋璟这个份上，已经无所遗憾，至于是不是宰相真的并不重要。

事实上李隆基对宋璟的看重并没有就此结束，开元十七年（729年），宋璟被任命为尚书右丞（右仆射），与张说、源乾曜等人同日拜官。看起来宋璟的前途似乎又光明起来，但此时年事已高的宋璟深切的知道这个世界是属于年轻人的。

此后，宋璟在尚书右丞的位置上改变了先前的作风，他渐渐的退居到了幕后，向张说、源乾曜等人毫无保留的传授自己的经验，以另一种方式继续发挥着余热。

开元二十年（732年），宋璟上表正式请求退休得到批准。这一年他六十九岁。李隆基给他的回报是，先前所遇的待遇一切不变。

然而宋璟知道一切的恩宠对于他这个已经渐入黄土的老头子来说，已经不在那么重要了，现在他最需要的就是闭上自己的家门，使自己一生劳累不堪的心得到片刻的安定。于是他婉言谢绝了李隆基的好意，表示自己应该和其他人一样，而不应该搞特殊化。为此他将自己在洛阳的一所私人宅院退还给了朝廷。

宋璟的这种做法使李隆基大受感动，在宋璟病重弥留之际，李隆基特派专使为宋璟亲自熬药，以表示自己对他的爱护和关怀。

开元二十五年（737年），宋璟在家中安详的去世，享年七十五岁！

宋璟永远的闭上了双眼，但让他在九泉之下不能瞑目的，却是他的几个儿子在他之后，像很多官二代们一样，将宋家的门风败坏的五体投地。

宋璟有六个儿子，除了长子宋升官至太仆少卿，名声较好之外，其他的五个儿子全都是十足的败家子弟。

次子宋尚，官至汉东太守，天宝年间因为收受贿赂，被贬为临海长史。

三子宋浑，人如其名，是六子之中最混蛋的一个，因为和后来官

居宰相的李林甫关系很好，所以被提升为御史中丞、东京采访使。这位仁兄在任期间，想尽了发家致富的好主意，一年之内征收两年的租税，一年的上交，一年的自己截留。可谓是过路财神截得一半财。

不仅如此，这位仁兄在担任东京采访使期间，看上了一位颇具姿色的寡妇，由于她已经有妻妾，所以再娶寡妇怕人非议，于是他想出了一个绝妙的高招，让自己的手下时任河南尉的杨朝宗和这位寡妇做一个挂名的夫妻，而他自己则私下占有。

浑人宋浑的好运在天宝年间终于结束，和二哥宋尚一样，因为腐败问题，被流放到高要，虽然没过多久他又咸鱼翻身，但很快他又因为私养刺客，而被贬官流放，从此之后再也没有回来。

四子宋恕、五子宋华、六子宋衡全都是因为腐败问题而被贬官流放到边远地区。

宋璟和姚崇一样，没有摆脱子嗣们在他们之后败坏门风的宿命，或许正是因为他们在生前过于耀眼，过于光芒万丈，以至于子嗣们完全忘记这个世界上富不过三代的理论，在我看来，这些官二代们之所以胡作非为，是因为他们所得到的过于容易。

但我想说的是，在这个世界上想要得到的东西或许经过百转千回才能得到，或许可以得来全不费功夫。但不想失去的东西，却往往犹如水之流转，即使你拼命的去把握，也会瞬间流逝。

是的，这个世界总是有规律的，它从不因人事而逆转！

宋璟的儿子虽然不争气，但我们依然不能否认宋璟一生的光辉，尤其是他担任宰相的四年，更是他人生光彩绚丽的巅峰，由于他和姚崇在开元初年共担任了八年宰相，而这八年大唐帝国在他们的精心治理下，出现了“大治”的局面，可以说挥洒世间的开元盛世正是此时开始绽放出夺目的光辉。

宋璟创造了诸多功绩，然而总结他一生的经历，可以看出他并不是个沽名钓誉的人。年轻时他曾经写下过一首《梅花赋》，在文章中

他对屹立在寒冬时节的梅花大家赞赏，事实上此时的宋璟是借助梅花来比喻自己，发誓一生要像梅花那样，无论风吹雨打还是冰雪侵袭，依然昂首挺立。

纵观宋璟的一生，他确实做到了！

在担任宰相期间，宋璟曾经就职的广州老百姓为了感谢宋璟的政绩，特地送给他一块遗爱碑，但宋璟在接受后却将这块碑砸的粉碎。

不仅如此，宋璟在弥留之际告诉儿子们不要在自己的墓碑上刻下歌功颂德的话，因为他坚信公道自在人心，那些肉麻吹捧的话或许能粉饰太平，但终将会被历史黄沙所掩埋。

宋璟去世的三十三年后，他的后代邀请一位书法大家，为自己的先祖撰写一篇碑文，宋璟的后代之所以邀请这位书法大家，是因为他知道这个人和他的先祖宋璟一样，是一个刚烈持正、心怀天下，百折不回的人。

这位书法大家的名字叫颜真卿。

面对宋璟后代的请求，颜真卿毫不犹豫的答应了，那个时候大唐帝国昔日的雄风早已不在，帝国正在饱受煎熬。颜真卿遥想姚崇、宋璟等缔造的“大治”之世，心中不仅百感交集，顿时下笔千言。

值得一提的是，宋璟的墓碑至今依然保存完好，位于河北省邢台市沙河县十里铺村。在风雨中，历千年之久，回想盛世荣光，仍让人慨叹唏嘘！

在上一章介绍姚崇的时候，结尾我引用了一首诗来总结姚崇，现在我依然想引用古人句子来结束这个篇章，想来想去也只有乾隆皇帝的话最具代表性。

“梅花品格最胜，冰姿玉骨铁干右心回，非凡卉之匹。唐臣宋璟赋此，盖以自况也。予时巡中土，驻蹕于此，遥企名贤，缅怀往迹，感兴成吟，并手写古梅一本，摹勒廊壁，以志清标，庶使千载，下睹此

树，犹景其人焉”。

第四章 张说回归

1、双人宰相团

姚崇、宋璟开创的“大治”局面是整个开元盛世的奠基阶段，现在两位贤相的时代已经渐渐远去，但帝国必须依然要大踏步的向前迈进，也就是说宰相班子不能因为姚崇和宋璟的离去而没人干事儿，纵观当时能够使“大治”局面继续延续的，似乎没有人可以像姚崇和宋璟那样能够独自胜任，所以李隆基只能退而求其次，恢复先前的“群相制”。

当时在朝臣中，德高望重和能力突出者寥寥无几，李隆基选来选去只有源乾曜和张嘉贞最为合适。源乾曜属于资历老，而张嘉贞则属于新起之秀。

源乾曜能够进入宰相班子其实并不稀奇，早在姚崇担任宰相时，卢怀慎不幸病逝，源乾曜就成为他的接替者和姚崇进行搭档，可是他的运气不好，一个月后姚崇被罢相，还没来得及适应新岗位的源乾曜，也被罢免了宰相职务，出任京兆尹。

源乾曜本以为此生再也不会回到宰相班子中，然而让他想不到的是，他这仅仅只有一个月的宰相经历，居然会成为他日后重新回到宰相班子的资本。

宋璟罢相之后，李隆基考虑宰相人选的时候，首先考虑的就是政绩与资历，论政绩源乾曜没得说，担任京兆尹时将长安治理的井井有条，而且三年之中政令始终如一，从不改变。论资历源乾曜虽然只担任过一个月的宰相，但比起那些一天也没干过的人来说，源乾曜至少对宰相这个职位，有个感性认识。

什么是老资格？就是你把资历比你深的人熬死，而你还屹立不倒，那你就是老资格！

所以综合以上这些来看，宋璟罢相后，源乾曜能够接班其实并不稀奇！

相对于源乾曜来说，张嘉贞能够进入宰相班子，在很多人看来则有些不可思议，因为在此之前，张嘉贞的确有些名不见经传。

张嘉贞的仕途之路始于垂拱元年（685年），那一年他顺利通过了朝廷的明经考试（考五经的掌握情况），被任命为平乡县尉。本以为在任上努力工作，熬资历可以一点点的往上升迁，但不想他的这个县尉之职只担任了不到一年，即被免职回老家听后发落，原因是他的辖境内出了大量的盗贼。

虽说张嘉贞不是这些盗贼的头目，但辖区之内出现这样的事情，而且治理不力，至少领导责任是应该要负的。张嘉贞就这样结束了他短暂的首次仕途之旅，不得不回到家乡听候发落。

事实证明，回家是板上钉钉的，但听候发落则是遥遥无期，让张嘉贞想不到的是，他这一等居然等了十几年，可谓是空悲切白了少年头，直到时任侍御史的张循宪来到了他的故乡。

长安元年（701年），张循宪作为河东采访使来到了张嘉贞的故乡蒲州，在这里他遇到了非常棘手的问题，搞的他进退两难。情急之下张循宪让当地的官员向他推荐才能之士，以便能够集思广益。而官员推荐的人就是张嘉贞。

听完张循宪的讲述后，张嘉贞立即开始对整个事件进行分析，并提出几种解决方案以便张循宪作为候选，当张嘉贞说完后，张循宪已经惊讶的合不上嘴巴。

他实在没想到蒲州这样的小地方居然会有这样的人才。

张循宪虽然现场没有露出声色。但在离开蒲州时，他再次召见了

张嘉贞，然后只对他说了一句话：我一定会向女皇陛下举荐你的。

这一次，轮到张嘉贞的嘴巴惊讶的合不上了。

在张嘉贞看来，自从十几年前被贬回故乡之后，他虽然从没有放弃心中的希望，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渐渐意识到如果没有什么奇迹，估计自己将会终老于故乡。

然而，这个世界总是有奇迹的，因为张循宪是个说话算数的人。

很快，张嘉贞得到了女皇武则天的召见。

这算是一场非正式的殿试，对于张嘉贞来讲，这是他仅有的一次把握自己命运的机会。在很多人看来，小地方走出来的张嘉贞在面对女皇陛下的威严时，一定是十分紧张的。

但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张嘉贞在面对武则天时，不仅表现的神态自若，对答如流。而且他还变相的向女皇陛下提出了要求：

“臣乃一介草民，今天有幸在殿内和陛下对话，草民已经死而无憾，然而草民觉得虽然与陛下咫尺相隔，却犹如深隔云雾，恐怕君臣之礼尚未完成。”

白痴都听的出来，这是要让武则天去掉面前的垂帘。

完了！终究是小地方出来的一介草民，女皇陛下也是两个肩膀扛着一个脑袋，好什么奇嘛？

所有人全都替张嘉贞捏了一把汗！

但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武则天居然同意了，并且当即任命张嘉贞为监察御史。

就这样，张嘉贞以一种匪夷所思的方式开始了他的第二次仕途之旅。

从长安元年一直到开元初年，由于能力突出，张嘉贞的官职不断得到提升，从监察御史起步，历经兵部员外郎、中书舍人、梁州都督、秦州都督，一直做到贝州长史。可谓是官运亨通，一路顺风顺水。

如果说长安元年和武则天的那番直面对话，开启了张嘉贞的第二次仕途之旅，那么当时间进入开元初年，张嘉贞迎来了第三次机遇。

李隆基即位后，张嘉贞以贝州长史的身份进京述职。这是君臣二人的首次见面，在此之前李隆基已经听说张嘉贞在贝州执法严格，所以对他的印象很不错，事实证明，给领导留下一个好印象确实是有助于自己前途的。

当张嘉贞述职完毕，他并没有像其他官员那样向皇帝陛下恭敬的施礼后，然后走出朝堂。张嘉贞继续着自己先前的风格，依然向皇帝陛下提要求，请求皇帝陛下任命自己的弟弟张嘉佑为忻州刺史。

顺便说一句，忻州和贝州相邻。按照当时的制度，兄弟是绝不允许在相邻的州县为官的。

我始终坚信如果不是因为张嘉贞先前给李隆基留下了一个好印象，李隆基是断然不能答应张嘉贞这个请求的，不过在我看来，李隆基之所以答应其实并不是感情用事，因为他的心中始终认为张嘉贞在贝州长史的职位上只是个过渡。

最终促使李隆基下决心重用张嘉贞的，是源于张嘉贞的一次为得罪过他的人进行开脱的行为。

开元六年（718年），张嘉贞再一次进京述职，这次除了他身背另一个职务天兵军之外，一同随他而来的还有一封检举信。

准确的说，他还没有见到皇帝陛下，检举信已经摆在了李隆基的面前。

坦白的讲，检举张嘉贞的这封信并不具有很高的水准，无非是编

造一些腐败问题、生活作风问题等来混淆视听，目的只有一个，就是要让张嘉贞在一片口水中，狼狈的淹没在其中。

虽然检举水平一般，但对于张嘉贞这样的边臣来讲，其实还是有些杀伤力的，搞不好触动皇帝陛下忌惮边臣的那根神经，弄个冤假错案也说不准。

不过此时的李隆基还没到神经过于敏感的程度，在经过一番调查之后，情况并不属实。

事情到此为止，按照正常人的逻辑推理，接下来应该是皇帝陛下龙颜大怒处死检举张嘉贞的人，然后张嘉贞在一旁声泪俱下对检举人进行控诉，然而事实并非如此，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张嘉贞居然为陷害他的人开脱。

“国家的大部分兵器全在北边，今天检举我的人因为检举不当而被处死，臣担心会落下言路阻塞的后患，让陛下无法知道全天下的事情，所以臣建议赦免他。”

自此开始，李隆基有了任用张嘉贞为宰相的想法。

因为宰相的肚子里必须能撑船，在李隆基看来，张嘉贞是这样的人。

开元八年宋璟罢相后，李隆基将张嘉贞从贝州刺史、天兵军大使的职位上直接提拔为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三品，不久便官拜中书令，与源乾曜一同撑起了宰相班子。

在很多人看来，张嘉贞能够进入宰相班子，实在有些黑马的色彩，虽然曾经和女皇武则天直面对过话，但毕竟资历尚浅，从地方官一下子进到了宰相班子，没有两把刷子确实hold不住。

事实证明，很多人的质疑还是有道理的，在和源乾曜共同搭档没多久后，李隆基渐渐发现这以这两个人为核心的宰相班子，和八年来以姚崇、宋璟魏核心的宰相班子相比，距离自己的要求还有些距

离。

倒不是因为他们不肯努力，而是因为他们的个性！

2、张说的优势

张嘉贞和源乾曜担任宰相以来，李隆基忽然发现这两个人的组合并没有形成一股合力，姚崇搭档卢怀慎，宋璟搭档苏颋，他们虽然性格迥异，但总能拧成一股绳。现在张嘉贞和源乾曜虽然也是性格迥异，但显然合作的效果并不如前两届宰相班子。

源乾曜性格内敛，有点像卢怀慎。而张嘉贞则性格外向，善于表现自己，这一点从他先前和武则天、李隆基的对话就可以看出来。

事实上这也是一对性格互补的宰相，但性格互补并不意味着做起事来也是互补，通过李隆基很长时间的观察，他发现两个人的行为方式有些背道而驰，张嘉贞作风泼辣，爱出风头，很多事情完全不理睬源乾曜的感受，而源乾曜虽然性格内敛凡事退让，但他并没有起到苏颋曾经的作用，那就是宋璟没有想到的或做的不到位的，苏颋总会迅速补位。

如果照此下去，朝廷必定会搞的乱七八糟，不仅会行政效率底下，还有可能会造成复杂的矛盾斗争，李隆基很想再为宰相班子增添成员，进而弥补他们的缺陷。但他遍观朝廷上下，好像没有这样一个合适的人。

坦白的讲，从李隆基继位以来，由于姚崇和宋璟实在太过出色。八年多来，李隆基从来没有为宰相的人员问题费过心，现在随着姚崇、宋璟的离去，他不得不面对现实，每天用尽心思，思考如何才能重新打造姚、宋在时的那个高效勤政的宰相团队。

霎那间，李隆基心中忽然有一种莫名的怀旧之感。虽然姚崇和宋璟各有各的缺陷，但当他们的时代真的一去不复返时，李隆基才觉得

曾经的一切是那么的美好。

或许每一个人都有这样的感受，那就是逝去了才知道珍惜。

正是出于这样的一种心里感受，李隆基并没有采取罢免张嘉贞和源乾曜宰相职务的方式来解决。因为此刻他深切的感受到今天的一切对于明天而言，依然是永远流逝的东西。

所以，他思考用另一种方式，用增补人选的方式来解决。

可是谁又合适呢？

这个问题李隆基本身并没有找到答案，真正找到答案的是名不见经传的王毛仲。

当李隆基绞尽脑汁，不知所措时，王毛仲不失时机的提醒了他。

“陛下！此刻有一位资历颇深、才能俱佳的人正在帝国的北部镇守边疆，而且这个人曾经是宰相班子成员之一”。

“你说的是张说吧！”王毛仲还没说完，李隆基瞪大眼睛问道。

“没错！张说曾经做过陛下的老师，如果把他召回来，陛下万事无忧。”

“张说……，嗯，不知不觉中，朕已经八年没有见到他了啊……”，李隆基的目光中透露出一丝惆怅。

张说自从八年前被贬出京城后，他的下一站目的地是北边的幽州，在苏颋的举荐下，张说做了幽州都督，先前的宰相摇身变成了镇守边疆的武将。

事实证明，张说虽然整人不是行家里手（被姚崇算计），但绝对是个出色的文臣，而且做武将也是毫不逊色，可谓是文武双全。

张说担任幽州都督期间，北方的契丹曾经发生叛乱，唐朝虽然派

兵进行镇压，但是效果并不理想，面对如此窘境，张说当即上疏，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认为幽州地区自开国以来一直存在兵力不足，粮草匮乏的现象，想要彻底平定契丹的叛乱，必须首先要大力屯田，士兵们边训练边种田，平时是农夫，战时当士兵，而且还能保证当地粮食充足。

同时他也提出了对于契丹来讲，不能轻易言战，应该倡导民族和睦的策略。

从张说所提出的策略来看，他并不是那种好战分子，但如果你认为他仅是一介手无缚鸡之力的文臣不敢言战，那可是大错特错。

开元九年（721年）七月，在张说重新回到长安之前，他终于展现出了军事天才。当时突厥降将忽然叛变，攻陷了六个州县，而且和党项人暗中勾结，进而连续攻破了银城和连谷二城。

张说知道消息后，立即披挂上阵，带领一万人马前去平叛，所有人都想不到这一战张说居然大获全胜，而且迫使党项人来不及退兵，就地被俘。

当时很多人认为党项人反复无常，应该全部诛杀。被张说当即阻止。而且他说了一句在我看来是颇能让人折服的话：

“我大唐是王者之师，应该讨伐叛乱，更应该以德服众，怎么能杀投降的人呢？”

这句话不仅令我折服，同样被折服的还有党项人。

开元九年（721年）九月，在王毛仲极力推荐张说的九个月后，李隆基得到了张说成功平定突厥、党项叛乱的消息。于是他最终下定决心重新启用张说。

就这样文武双全的张说重新回到了阔别八年已久的朝廷，被李隆基任命为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算是二次进入了宰相班子。

如果说姚崇善于权变，宋璟刚烈持正，那么张说就是以文武双全的才能再次赢得李隆基的赏识，八年前张说因为功臣的身份被李隆基外贬，不过现在看起来，当年敏感的事情早已经时过境迁，为了延续帝国的盛世局面，此时在李隆基的眼中，张说已经不再是曾经让他忌惮的功臣。

李隆基坚信，文武双全的张说一定会为自己带来惊喜，事实上张说的确没有让李隆基失望，很快他就让李隆基眼前为之一亮。

这次张说能够重登相位，是以军事才能打动了李隆基，同样在他上任后张说施展自己的与众不同的军事才能，针对帝国的兵制，提出了如下改革意见。

第一项改革：裁减边军二十万！

在很多人看来，张说提出的这项改革措施实在有些无厘头，因为所有人都知道帝国的盛世局面除了文治之外，依然需要武功，更何况北边的突厥、契丹、奚经常骚扰边境，裁减边军二十万，一旦边境起了战事，谁来买单？

其实持这种看法的人一方面是没有进行深入的调查，另一方面是远远没有了解张说裁减边军的深意。

但张说却是经过调查研究的，久在边疆的他十分了解边境驻军的情况，大唐自建国百年来，虽然边境战事不断，但帝国始终处于称霸的地位，久而久之所产生的负面效应就是发生战争根本用不了那么军队进行应对，而那些闲着的军队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变成了官员的护卫，或者成了杂役，根本用不到国防上。而打仗恰恰在于兵贵于精不贵于多。

当然上述的这些只是从军事角度而言，事实上张说的这项改革措施的精华在于，裁军二十万后，这二十万人全部回乡务农，这样可以增加帝国的赋税，换句话说可以为提高国民生产总值做出贡献。

当李隆基真正明白了张说的用意后，他立即批准了这项改革措

施。

应该说，张说的这项改革措施来自于八年来他那镇守边疆的经历，如果没有这样的经历，是不可能提出这项改革措施的。从这点来看，张说当年外贬，反而成了他一笔宝贵的财富。

确实应了那句话：塞翁失马，焉知非福？

第二项改革措施：改革京师的府兵制。

在前边我们详细介绍过府兵制的由来极其特点，可是当时间进入开元年间的时候，府兵制逐渐开始走了下坡路。虽然早在先天年间，朝廷曾经对府兵制进行过改革，规定二十五岁入伍，五十岁放免，屡次征战者，则十年免役。但基本上这个政令并没有实行。

当张说将目光从边境转向京城时，他发现京城中那些服役的卫士因为贫困，出逃的现象十分严重。造成这种局面是因为，京城的卫军除了保卫京城之外，还要服各种劳役，而且待遇极差。要知道京城的卫军那可是皇家的最后一道屏障，如果不能形成一只战斗力强，凝聚力高的部队，那将成为一盘散沙。

针对这个问题，张说同样提出了自己的改革措施，他认为想要扭转这种局面，首先应该将现有的卫军全部裁撤，然后面向全国进行公开征募强壮的人，同时取消各种劳役，提高待遇，相信一定能够征募到合适的人。

李隆基照张采纳！

事实证明，张说的这个举措确实很有成效，十天之内一共征募了十三万人，张说将这些人以“卫”为单位进行编制，并实行轮换制，这就是后来彍骑。

《新唐书·兵志》记载：“盖唐有天下二百余年，而兵之大势三变，其始盛时有府兵，府兵后废而为彍骑，彍骑又废，而方镇之兵盛矣。”

从上述记载来看，张说建立彍骑实在是颇具历史意义的，因为从张说的兵制改革开始，京城的卫军实现了“兵”“农”分离，进而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内，这种兵制建设迅速波及到帝国整个领土，自此时开始唐朝出现了职业化的军队。

当然凡事都有利弊，30多年后，正是这些职业化的军队搅乱了帝国的整个秩序。

从张说重新回归朝廷以后，通过他一些列的表现来看，他充分发挥了自身的优势——军事才能，使开元之治在经过姚崇、宋璟的八年“大治”之后，进一步从军事方面进行完善。但前边我们曾多次说过，张说是个文武双全的人，接下来在他成功展示了军事才能之后，张说对于文化的建设同样出色。

3、贺知章

开元十一年（723年）四月，张说上疏请求李隆基效仿太宗皇帝李世民，建立类似文学馆式的机构，用以网络各地的文人学士。在张说的建议下，一个月后，李隆基设立丽正书院，并派张说为修书使，总理丽正书院的全部事务。

丽正书院设立后，在张说的带动下，网络了当时不少文人学士，在丽正书院进行修书、校勘工作，这些人其中包括秘书监徐坚，监察御史赵冬曦等人，而最为著名的当属写下那首《回乡偶书》的贺知章。

贺知章，字季真，号四明狂客，唐越州会稽永兴(今浙江杭州市萧山区)人。

在众多璀璨的唐代诗人中，贺知章的名气虽然不如李白、杜甫、白居易等人响亮，但如果评选众多唐代诗人中，谁的人生经历最为平坦，贺知章绝对是名列前茅。贺知章的一生既不像李白经历了大起大落之后有一种怀才不遇的郁闷，也不像杜甫经历了开元之治的极盛和

安史之乱的动荡，本能的产生一种极度的悲观心理，更不像白居易在经历了诸多仕途的挫折后，才明白收敛起自己的锋芒。

贺知章的人生经历可以用一句话来形容，四平八稳中不时闪耀着点点星光。

证圣元年(695年)中进士，初授国子四门博士，后迁太常博士。一直到丽正书院设立后，在张说的举荐下，贺知章进入丽正书院开始了著书的工作，此后他的仕途之路平稳中逐渐升迁，历经太子右庶子、侍读、礼部尚书、工部尚书，开元二十六年（738年），官致太子宾客银青光禄大夫兼正授秘书监。

《旧唐书·贺知章传》记载：知章性放旷，善谈笑，当时贤达皆倾慕之。或许正是因为性格温和的缘故，贺知章一生有着极好的人缘。不仅仕途顺畅，而且他可以让表弟陆象先一日不见如隔三秋，也可以与包融、张旭、张若虚等结为“吴中四士。”更可以和张旭、李白饮酒赋诗，切磋诗艺，时人称之为“醉八仙”。

值得一提的是，后来李白之所以能够有幸见到李隆基，正是因为贺知章看了他的诗文后，不禁拍手称绝，然后送给李白一个雅号“谪仙人”，并立即将他推荐给了李隆基。

可以说，贺知章无论身在何处，都可以凭借着自身“性放旷，善谈笑”的人格魅力，而获得各种性格、各种经历、各种阶层人的欢迎。

贺知章虽然性格豁达，但如果你认为他仅仅是一个老好人，那可就是大错特错，事实上贺知章的心中有一种独特的人文情怀，这种情怀在他人生奋斗的旅程中，他一直掩藏于兄，直到年老时他回到阔别已久的家乡。

天宝三年（744年），贺知章因病辞官回乡，当他走进家乡那熟悉的村落，看见几个玩童在嬉戏玩耍时，多年来他那掩藏于胸对故乡的眷恋之情，此刻再也抑制不住。屈指算来，距离他当年离家已经悄然走过了50多年的时间，熟悉的乡音依然未变，但自己的容貌却从当

年的英气豪迈变成了鬓毛已衰的老态龙钟。

不过即使走的再远，也终有回来的一天。

此刻，我回来了！柴门闻犬吠，风雪夜归人！

此时的贺知章不禁发出慨叹之声，于是他挥笔写下了那首著名的《回乡偶书》：

少小离家老大回，

乡音无改鬓毛衰。

儿童相见不相识，

笑问客从何处来。

没有华丽的辞藻，没有雕刻的印痕，自然、逼真，语言声韵仿佛自肺腑自然流出。或许正是因为自然平实，使得这首诗千百年来成为下自三岁顽童，上至八十老翁可以瞬间脱口而出，琅琅上口的诗句。

多少离乡的游子在最终踏上故土的瞬间，也总会发出“少小离家老大回，乡音无改鬓毛衰”的感慨，他们慨叹韶华易逝，人生易老，世事沧桑，更加深深的体会到什么叫落叶归根。

事实上，《回乡偶书》一共有两首，除了上述的第一首之外，在我看来，第二首更加表现了贺知章那高超的作诗技巧：

离别家乡岁月多，

近来人事半消磨。

唯有门前镜湖水，

春风不改旧时波。

以物喻心，在湖波不改的衬映下，人事日非的感慨显得愈益深

沉。但诗句却依旧是那么自然而不留痕迹。

后世的陆游在评价两首《回乡偶书》时说道：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

的确，两首诗并不是以天马行空般的诗意而显得出神入化，却在一种亲切、平实之中，将人们带进一种无限感慨的化境。

两首《回乡偶书》蕴含了贺知章将近50年的思乡之情，或许因为下笔千言，劲道过猛，在写完两首诗不久以后，他永远的闭上了双眼，享年八十六岁。

贺知章晚年自号“四名狂客”，后人们便依据他的这个号，给他送上了“诗狂”的称号，其实在我看来，这个称号并不准确，贺知章虽然性格放旷，史书也记载他晚年放荡不羁，但我觉得这一切都源于他内心深处对人生无常慨叹的深深隐藏。

从某种角度而言，贺知章虽然一生顺畅，但从诗人的角度来看，他和李白、杜甫、白居易等人在本质上是一致的。

那就是都有一颗敏感的诗心和激荡的心灵。

4、对手

前边在说李隆基开设立丽正书院的时候，我们插进了贺知章的一些介绍，现在让我们重新回到主题，继续来说张说的经历。

当文武双全的张说重新回到宰相班子大展拳脚时，虽然李隆基对他颇为信任，但张说在朝廷的处境并不稳固，原因是张说自负才能出众，骨子里本能的有一种傲慢之情，开元初年和姚崇的矛盾不能不说与张说的性格有关。

问题的关键是，张说虽然才能出众，但能够在朝廷站住脚的全都不是白给，只不过有的人由于性格的原因不愿意针锋相对，例如源乾

曜。但如果遇到和张说性格一样的人，那结果只有一个——打成热窑！

而张嘉贞就是这样的人。

很多史书都记载，张说和张嘉贞当时矛盾突出，甚至不顾自己的身份，差点挽起袖子抄家伙动手，但这些史书都没有记载为什么单单这两个人矛盾那么突出，很长时间以来，我也对这个问题感觉很好奇，当我仔细翻阅史书，我发现问题的答案藏在两个人的履历之中。

张说和张嘉贞曾经有一年半的时间一同在兵部为官，张说是兵部侍郎（正四品），张嘉贞是兵部员外郎（正六品），换句话说，那个时候张说是张嘉贞的领导。

虽然这段时间不长，但在我们这个重视资历和辈分的国度里，哪怕当过你一天领导，再见到你时，心里也会有一种高高在上的感觉，更何况是一年半的时间。

而直到张说重新回到朝廷，进入宰相班子后，情况发生了变化。

从时间顺序来讲，张嘉贞这次要先于张说进入宰相班子，按照资历来分，从宰相这个角度而言，张嘉贞算是老同志，而张说只能算是老将新兵。

现在张说这个老领导成了新下属，张嘉贞这个老下属成了新领导，再加上张嘉贞本身也是个急性子的人，所以矛盾出来了。

其实里外里无非只有两个字——面子！

在这些讲究身份、讲究脸面的朝廷官员看来，面子问题实在无小事。

最初张说和张嘉贞两个人还处在暗战的阶段，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两个人个性的展露无遗，矛盾开始公开化，而公开化的标志则是对裴佑先用刑问题。

说起裴佑先并不出名，但他有个大名鼎鼎的祖父，就是被武则天处死的宰相裴炎。

裴炎被处死后，裴佑先因为受到株连，被发配岭南。李旦二次当了皇帝后，念及裴炎曾经有功于李唐皇室，恢复了他的名誉，并将裴佑先从岭南召回，对他恩宠有加。

但裴佑先的无论是道德水平还是智商远远不如他的祖父宰相裴炎，终于在开元十年的时候，裴佑先因为受贿问题，被人揭发弹劾。

李隆基二话没说，先下到大狱再说。

和李旦一样，李隆基同样念及裴炎曾经的功劳，所以对裴佑先的问题十分谨慎，为此他特意召集宰相们专门开会进行研究，而张说和张嘉贞矛盾的公开化正是源于这次会议。

张嘉贞认为，既然事实俱在，一定要严肃处理，而且为了警示所有人，应该用廷杖。

张嘉贞说完，张说立即站出来表示反对：

“古语有云‘士可杀不可辱’，如果犯了死罪那就应该处死，如果应该流放就立即流放，为什么要当众廷杖呢？这等于将朝廷的官员当成了小吏一样对待，依臣来看裴佑先应该是判流放，绝不能再当众廷杖。”

张说这番话虽然是面向李隆基说的，但谁都听得出来其实是在说给张嘉贞。

坦白的讲，张说的建议有其合理性，至少符合人性化，事实上李隆基的出发点也是如何量刑，并没有羞辱裴佑先的意思。

所以，张说说完，李隆基立即表示同意。

而张嘉贞则的脸色则开始铁青。

如果这件事情换了源乾曜，相信他一定能够忍住，即使是想报复，也会找个比较稳妥的方式，但张嘉贞如果能够做到这一点，那就不在是张嘉贞。

会议结束后，憋了一肚子气的张嘉贞在朝堂门口拦住了张说，然后瞪起眼睛高声质问道：“你刚才和皇上说那么多干吗？用得着讲那么多大道理吗？”

事实证明：张嘉贞的方法虽然简单，但并没有效果。面对他咄咄逼人的质问，张说反而出奇的平静。

“没有人能够保证永远在高位上，今天如果廷杖裴佑先，或许明天棍子就会打到我们身上，今天我不是为裴佑先开脱，而是为天下所有的官员开脱。”

说完后，张说转身离去，留下张嘉贞怔在原地。

张说虽然自始至终都保持一种平和的态度，但他的内心始终隐藏着一颗扳倒张嘉贞的想法，此刻张说虽然转身离去，但面对张嘉贞的咄咄逼人，他已经下定决心，找个机会将张嘉贞踹出宰相班子。

于是，张说开始开动脑筋，他的策略很明确，首先寻找张嘉贞的软肋所在。

在经过很长时间的观察后，张说发现张嘉贞自身除了性格急躁之外，并没有什么把柄能够让他大做文章。不过张说并没有放弃，既然本人无懈可击，那就从亲戚朋友入手。

事实证明，张说的运气非常不错，开元十一年（723年）正月，李隆基决定前往并州（今山西太原）视察。

大家应该还记得张嘉贞曾经是以并州长史的身份起家的，而在并州的旁边就是他弟弟张嘉佑的地盘。

对于张说来讲，这实在是天赐良机，因为机会永远是创造出来

的。于是，他的目光瞄向了张嘉佑。

正月二十五日，李隆基到达并州，唐代有个惯例，皇帝外出视察，无论到哪个地方都叫巡幸，意思是能够为所视察的地方带来幸运。为了显示皇恩浩荡，皇帝通常都会为当地免税或者减赋等等。

这一次，李隆基来到并州，虽然他没有下令免税或者减赋，但他却将并州升为太原府，相当于现在的直辖市。而且并州是李唐的发家之地，所以李隆基又特意将并州设立为北都，等于和东都洛阳平级。

如此看来，李隆基当时的心情应该很不错，而这也正是张说所希望的。

因为皇帝陛下越高兴，张说的计划就越有实现的可能。之所以这样讲，是因为任何一个皇帝在巡幸地方时，都希望这个地方至少在自己到来时，能够吏治清明，不希望有任何不和谐的声音出现。

而张说的目的就是为了制造不和谐。

很快，在李隆基刚刚将并州设立为北都之后，张说指使人将一封弹劾张嘉佑的奏章递到了李隆基的面前。

奏章的内容依然是黑人的老套路，指出张嘉佑在任期间贪污受贿，应该予以严惩。

我们不能不说张说选择此时进行弹劾，可谓是煞费苦心，虽然忻州不是李隆基外出的巡幸之地，但却是距离并州最近的地方，张说清楚的知道，选择此时弹劾张嘉佑，一定比平常增加十倍的杀伤力。

在整个计划中，张说的本意是想通过弹劾张嘉佑进而让张嘉贞受到株连，即使张嘉贞没有罪过，相信也会被牵连进来。

然而事情发展的轨迹完全让张说意料不到，当李隆基接到奏章还没有表态的时候，张嘉贞得到了消息，然后他亲自找到张说商议对策。

从张嘉贞的这个举动来看，显然他并不知道这一切都是张说在背后的指使，而他刚刚和张说吵完架，现在又找张说求救，说明张嘉贞的性格虽然急躁，但并不是气量狭小的人，属于那种炮筒子类型。

然而张嘉贞的对手张说却是个熟练八卦太极掌的高手。

在张说看来，这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既然已经送上门来，如果不顺便整人，那实在不够意思。

为此，张说为张嘉贞出了个主意，他让张嘉贞脱下官服，穿上普通老百姓的衣服，站在朝堂门口一言不发的等待李隆基的处分。

表面看起来，张说出的主意似乎很诚恳，但如果仔细分析起来，张说的主意明显属于蒋干式的主意——馊主意！

张说显然为张嘉贞挖了一个巨大的坑，因为这样做虽然态度很诚恳，但这样做等于是向皇帝陛下表示认罪。问题的关键是被弹劾的人是张嘉佑，你张嘉贞跟着起什么哄，即使牵连到你，也完全可以觐见皇帝说明情况，或许还有挽回的余地。

在这里张说其实运用的类似于移花接木的方式，无形中将张嘉佑应该承担的问题，转嫁到了张嘉贞身上。

在张说一番花言巧语的劝说下，张嘉贞采用了他的方法。

于是，他的宰相生涯就此终结。

当张嘉贞按照张说的方法站在朝堂外时，李隆基的第一反应就是张嘉佑的确贪污受贿的行为，不然的话张嘉贞不可能表现的这么诚恳，而且张嘉贞也脱不了干系。

至此，张说的目的达到了！

开元十一年（723年）二月三日，张嘉贞被降为幽州刺史。

直到李隆基的诏书送到张嘉贞的面前时，他才意识到原来这一切

都是张说再搞鬼。

“中书令的位置不是有两个人的编制吗？为什么还要苦苦相逼呢？”

张嘉贞目光呆滞的看着李隆基的诏书，喃喃自语的说道。

一年后，张嘉贞重新回到了朝廷，虽然那时被提拔为户部尚书，但却已经远离了宰相班子，每当张嘉贞想起这件事，禁不住对张说恨得咬牙切齿。

在一次朝臣聚会上，张嘉贞偶遇张说，想起先前的一切，张嘉贞终于忍到了极点，他挽起袖子准备上前揪住张说，而张说也毫不示弱，举起拳头就奔着张嘉贞面颊而去，幸亏源乾曜眼疾手快，拉住了两个人，避免了一场掐架。

张嘉贞愤恨的离去，面对他离去的背影，张说露出了颇为得意的表情。

然而，正像张说对张嘉贞所说的不能仗打高官的道理一样，在张说用计搞到张嘉贞后，是不是张说早晚有一天也会像张嘉贞一样呢？

事实上，张说应该比张嘉贞更能体会到官场的无常，因为八年前当他被姚崇算计后，他的心境和此时的张嘉贞是一样的。

但有的时候，当人处于一种于己有利的境地时，全然忘记了曾经的窘境为自己带来的痛苦，相反却依然让别人陷入窘境。

或许张说不会想到，张嘉贞那怨恨之情，自己很快将会重新拥有。

5、孤立

《旧唐书·张说传》记载：“张说当承平岁久，志在粉饰盛时。”

虽然这两句话是关于张说性格的记载，但从另一角度来看，确实反映了自李隆基继位十多年来，经过姚崇、宋璟等一班贤相的治理，大唐帝国逐渐显露出了盛世的气象。面对这一局面，上至皇帝公卿，下到黎民百姓无不欢欣雀跃。

当然最高兴的非李隆基莫属，虽然这十几年来，他似乎并没有做什么，人们只看到姚崇、宋璟、张说等众多贤相忙碌的身影，但这恰恰说明李隆基是一个会做皇帝的人，无需事必躬亲，只需用好干部。

现在帝国在他的带领下，呈现出蒸蒸日上的局面，这让李隆基很是兴奋，年少时心中立下的誓言，此刻终于梦想成真，他很想用一种特有的方式，为自己这十多年奋斗的历程做一个总结和回顾，甚至可以说是铭刻这种丰功伟绩。

李隆基的想法很快就被张说所猜透，开元十二年（724年）十二月，张说不失时机的向李隆基提出了封禅泰山的建议。

所谓封禅泰山，据《史记封禅传》的解释，就是到东岳泰山上筑土为坛以祭天，报天之功，名为“封”。在泰山下小山上除地，报地之功，名为“禅”。

古往今来，只有那些创建不朽功勋的皇帝才有资格去泰山封禅。曾经横扫六国一统天下的秦始皇去过，征服匈奴使大汉扬威的汉武帝去过，中兴大汉的光武帝也去过，李隆基的祖父李治和祖母武则天同样去过。除此之外再无其他人。

一般情况下，皇帝是不会主动前往泰山去封禅的，因为那样会给人们带来一种好大喜功的感觉，这也是为什么开创贞观盛世的李世民为什么一生也没去泰山封禅的原因。

坦白的讲，李治当年和武则天去泰山封禅，在很多人看来就颇为牵强，那个时候虽然帝国的疆域达到极致，但李治却不是雄才大略的皇帝，而武则天也还没有成势，所以在李隆基之前，只有秦皇、汉武、光武帝是真正有资格去泰山封禅的人。

现在张说提出这个封禅泰山，在李隆基看来这固然是个很好的建议，但纵观当时的朝廷局势，张说的建议其实并不被众人所认可。

首先站出来反对的便是另一位宰相源乾曜。

和张嘉贞比起来，源乾曜性格并不强势，但并不等于内心没有想法。史书上记载源乾曜反对封禅的理由是怕劳民伤财。

不过在我看来，作为政坛老手，源乾曜所说的这个理由显然站不住脚，要知道皇帝外出巡幸花的银子丝毫不必封禅泰山的少，那为什么源乾曜没有提出反对意见呢？

事实上，源乾曜提出反对意见，其中有着更深层的原因，因为他看出了如果本次封禅泰山成行，大臣之中张说是最大的受益者。

首先张说是李隆基旧臣，又是曾经的老师，更是被李隆基寄予厚望的宰相，而且张说是首倡封禅的人，正合李隆基的心思，相信李隆基一定会让张说负责这次封禅之行。

而源乾曜虽然不像张嘉贞那样和张说已经矛盾公开化，但他和张说也并不和，所以站出来反对合乎情理。

源乾曜当然不能将内心的真实想法说出来，只能找个劳民伤财的理由来劝说皇帝，但这个理由对于能够永远携刻丰功伟绩的泰山封禅相比，实在有些不叫理由。

只因为李隆基是皇帝，但皇帝年年有，而有资格去泰山的则寥寥无几，现在李隆基已经从大臣那里听到了呼声，他岂能错过这个机会。

所以源乾曜的反对无效。

后来的事情正向源乾曜所预料的那样，在李隆基的授意下，张说总揽了本次封禅的策划事宜，而时间则定在转年的十一月。

表面看起来，张说确实是这次活动的受益者，既有首倡之功，又

具备总策划的职能，文武双全的张说可能连自己都没有想到，自己居然能够担任皇家最高祭祀仪式的从策划，从这一点来讲，他实在比开元初年所有宰相的经历都要丰富。

张说明白，对于他而言这是他获得人生史无前例殊荣的机会，所以倍感珍惜，坦白的讲，他的策划方案做的十分详细，当他将策划方案呈献给李隆基时，得到了李隆基的赞扬。

不可否认张说对于本次封禅大典的重视态度，我们同样不能否认为了确保本次活动的万无一失，张说耗费了不少精神来制作方案，但很多事实却告诉我们，一项活动的成功与否并不在于活动本身是否精彩，而在于通过活动的举办各方的利益能够满足。

然而张说的封禅大典策划案里，并没有涉及到这一点。

后来的事实证明，封禅大典虽然给张说带来了无限的荣耀，却也是他人生走向低谷的开始。

开元十三年（725年）十月十一日，在经过了将近一年的准备后，李隆基带领文武百官从东都洛阳出发前往泰山，十一月六日到达泰山。

十一月十日在泰山顶上首先祭祀昊天上帝，值得一提的是，这天的祭祀活动，跟在李隆基身边的是张说极其亲信，其余的人全在山下等候。

我再强调一遍，跟在李隆基身边的是张说极其亲信，其余的人全在山下等候。请大家一定记住我说的这些，因为对于后边事情的走向，这将至关重要。

一天后下山在社首山（今山东泰安市西南）祭祀地神，至此封禅大典全部完成。

我这样说大家可能感觉会很简单，封禅大典本身当然还有很多既定的程序，鉴于这并不是我讲述的重点，所以不再赘述，即使把那些

详细的程序说出来，相信大家也不一定感兴趣，而接下来我要说的则是透过封禅大典，它背后所隐藏的利益之争。

在张说的策划和指挥下，整个封禅大殿进行的十分顺利，李隆基满足了内心好大喜功的愿望，终于携刻了自己的丰功伟绩，而大臣们则有幸跟着皇帝见识了封禅大典的全部过程，放眼整个中国历史，又能有几人？

按说事情到这一步，君臣之间皆大欢喜，接下来该是迅速返回工作岗位，继续该干的事儿。不可否认张说是这样想的，但很多人并不这么想。

只因为一样东西，那就是前边我提到过的——利益！

部分人通过这次封禅得到了丰厚的利益回报——升官，这些人是张说的亲信。因为在十一月十日在泰山顶上祭祀昊天上帝的时候，李隆基下令张说的亲信就地升职。

而部分人通过这次封禅没有得到丰厚的利益回报，换句话说是没有升官的人，这些人是十一月十日在泰山脚下等候皇帝陛下的人。

同样是参加封禅大典的朝廷官员，为什么张说的亲信能上去，我们就不能上去，为什么张说的亲信能够就地升官，我们却不能？

没有人将矛头指向李隆基，因为他们不敢。但这些人又必须找出一个罪魁祸首，大家好同心协力的进行指责，甚至是痛扁。

所以，张说就成了众矢之的！

事实上，在十一月十日当天，李隆基下令将张说的亲信就地升官的时候，当时就有人站出来提醒过张说这样做恐怕会引起非议。

提醒张说的是时任中书舍人的张九龄！

张九龄，字子寿，韶州曲江（今广东韶关市）人。七岁能文，三十岁擢进士第二，授校书郎。在开元年间历任左拾遗、左补阙、礼部

员外郎、司勋员外郎等职，开元十年在张说的举荐下官居中书舍人。

作为张说的亲信，张九龄是十一月十日当天就地升职官员中的一个，可是和其他官员不一样的是，张九龄并没有因为自己升了官而兴高采烈，为此他特意在下山之后提醒张说如此大规模提拔自己的亲信，恐怕会引来非议。

我不敢说张九龄当时是不是已经从中预感到了什么，但对于张说来讲这是他唯一扭转局势的机会。可惜张说并没有听进去，他的理由很简单：当下的朝廷自己是炙手可热的人物，而且就地升官的决定是皇帝下的命令，于自己无关。

通过张说的话，我忽然想起了赵丽蓉老师小品中的一句台词：狂！狂没有好处！

张九龄的提醒并没有起到任何效果，但从这件事情我们可以看出张九龄是个具有敏锐洞察力的人，不过这件事仅仅是他小试牛刀而已，很多年后已经身为宰相的张九龄利用自己敏锐的洞察力差一点挽救了大唐帝国的国运，可惜的是，李隆基同样重蹈张说的覆辙，没有听张九龄的话，关于这件事在后边我会详细说道。

至此，张说在群臣的一片指责声中，渐渐的陷入到了孤立的境地，一年后如果张说再次想起张九龄的话，他一定会懊悔不已。

现在官运亨通的张说当然看不到来自四面八方的非议，即使看到了他也不会在乎，还是那就话，他始终认为自己是当下最炙手可热的人物。

直到那个强大的对手出现。

这个对手的名字叫宇文融！

6、强大的对手

宇文融，京兆万年人，隋朝礼部尚书宇文弼的玄孙。开元初年担任富平县（今陕西富平县）主簿。后来得到源乾曜的赏识，升任监察御史。

表面特长：理财。业绩：解决农民流亡问题，增加国家租赋收入。

隐藏特长：整人。业绩：整倒张说。

开元盛世虽然万邦景仰，但并不是一点问题没有，在当时困扰李隆基最大的问题就是农民的流亡问题。造成这个问题的根源在于农民被沉重的赋役所逼迫。

大量的农民被迫逃离原籍，有的沦为流民，有的成为地主的佃户，使得全国的户籍大大减少，严重影响了国家的财税收入。如果这个问题无法有效解决，久而久之会成为影响盛世局面延续的危险因素，甚至会产生动荡。

当时有很多人看出了问题的严重性，但却几乎无人能够找到解决的办法，这其中也包括皇帝李隆基。

李隆基经常为这个问题所困扰，幸好他的身边还有宇文融。

在张说官运亨通之际，在张嘉贞愤恨不满之时，在很多人混日子的时候，宇文融在官场斗争中并没有显山露水，而是开动脑筋想着怎样解决困扰皇帝陛下的问题。

在经过一番调研和分析后，开元九年（721年）正月宇文融上书李隆基，率先建议检查搜括逃户，增加租赋收入。奏疏递上去立即得到了李隆基的首肯，然后李隆基又让宇文融详细制定检括的计划。

十二天后他的计划被批准执行，李隆基同时委任他为推勾使，让他依据簿籍检查搜括逃户。经过短期的治理，效果十分明显。而宇文融也被李隆基从正八品的监察御史一下子提拔为从六品上的兵部员外郎。

但宇文融明白，解决农民流亡的问题，并不是仅仅是短期集中治理就可以解决的。所以从开元十一年（723年）八月起，宇文融将括户、括田及赋役改革结合进行，次年六月，颁发《置劝农使诏》，申明对编户后的流民免征正税。并提出提出六年起科的政策，所谓六年起科就是对新登记的户口，免除六年的赋税。史书记载当这项政策颁布时，“老幼欣跃，惟令是从”，很明显是受到广大农民欢迎的。

从开元十一年一直到开元十三年，在宇文融的治理下，农民流亡的问题很大程度上得到了有效的解决，值得一提的是，宇文融虽然在这方面是行家里手，但他更明白团队协作的重要性，在多年的治理过程中，他一共任用29名劝农判官，多是干练人才，确保了治理的广泛性和科学性。

经过将近三年的治理，到开元十三年，全国共新增户口80万户，据统计新增田地与新增户口基本成正比，从结果来看，宇文融及他的合作团队功劳是太大的。

而成功治理农民的流亡问题，也使宇文融获得了丰厚的回报。

开元十二年（724年）八月，宇文融晋升御史中丞。半年后又兼任户部侍郎。从开元九年到开元十三年，宇文融的官职一路飙升，由八品升为从三品，名副其实的连升四级半。

按说张说身为中书令，宇文融身为御史中丞兼户部侍郎，从哪个角度看，张说都是宇文融的领导，而且开元十一年时，张说又将政事堂改为中书门下，并吸收吏部、枢密院、兵部、户部、刑部五个部门在中书门下，虽然御史台不在其中，但宇文融兼任户部侍郎，要说张说是宇文融的顶头上司也不为过。

然而很多事实告诉我们，官大的在皇帝那里未必比官小的吃香。

要知道农民的流亡问题一直困扰着李隆基，很长时间以来，没有人能够找到解决的办法，直到宇文融把这个问题成功解决。在李隆基看来，成功解决了农民的流亡问题远比任何问题全都重要，宇文融

的成功意味着帝国成功清除了不安定因素，所以宇文融在几年间能够连升四级半不是没有道理的。

从宇文融的升迁速度完全可以看出李隆基对他是多么的厚爱，但在朝廷的官场中，无数的事实证明了，一个人红极一时就会引来别人的无限嫉妒，在宇文融大有成为朝廷第一宠臣之际，他的顶头上司张说倍感不悦。

因为在张说看来，刚刚成功策划完封禅大典的他才是这个朝廷中最红的人，现在宇文融居然敢抢他的天王宝座，依张说的性格岂能善罢甘休。

所以在平常的工作中，张说在面对宇文融的时候，总是摆出一副领导的架子，对宇文融进行指指点点。不仅如此，《资治通鉴》上记载说张说厌恶宇文融的为人，而且担心他过于红的发紫，从而影响自己在朝中的天王地位，所以张说每次在上朝的时候，只要宇文融发言，张说必然站出来反对，进而压制宇文融。

史书上没有记载宇文融针对张说的挑衅有什么反应，在他最终使出杀招之前，并没有像张嘉贞那样挽起袖子准备和张说掐架，从这一点来看，宇文融的素质还算不错。但前边我说过，宇文融的表面特长是理财，隐藏特长是整人。在张说咄咄逼人的时候，事实上宇文融那和善的外表下，早已经下定决心扳倒张说。

不过张说作为老臣，能够在远离朝廷八年还能回来，并且一举成为炙手可热的人物，宇文融明白他绝非等闲之辈，要想扳倒张说必须首先进行试探性的攻击。

开元十三年（725年）十二月，宇文融第一波攻击开始。

当时李隆基怀疑吏部选举考试不公平，而这次选期又迫在眉睫，此时宇文融觉得自己的机会来了，于是他上疏李隆基请求把吏部分为十拴。这个建议得到了李隆基的认可。二十五日，李隆基下令让礼部尚书苏頌等十个人掌管吏部的选事，考试结束后，立即将试卷送到皇

宫内院，吏部的负责人不得参与本次选官的事宜。

表面看起来，宇文融好像再一次为皇帝陛下排了忧解了难，但这一次和他治理农民流亡的问题显然动机不一样，因为从权责归属来讲，宇文融等于是在拆张说的台。

前边我们说过，开元十一年张说在李隆基的批准下，将五个大部门并在自己的中书省门下，其中就包括吏部。宇文融身为御史中丞兼户部侍郎其实对于吏部选官这件事，他可以有二个选择，第一是以御史中丞的名义，从监察的角度直接上疏皇帝提出自己的意见；第二则是利用户部侍郎的身份按照程序，先和顶头上司张说进行商量。

按照正常逻辑，宇文融至少应该卖张说个面子，先把自己的意见告诉张说，然后让张说上疏皇帝，但现在宇文融偏偏选择了第一种方式，由此可以推断出他的真正目的其实是在攻击张说。

领导又如何？户部侍郎只是个兼职，发工资的是御史台！怕你不成？

宇文融的上疏其实是在提醒皇帝，吏部的选官问题根源是在张说那里，因为吏部是归张说的领导，张说即使没有徇私舞弊，也应负领导不利的责任。

高！实在是高！整个奏疏虽然没有提到张说两个字，却又不禁让人联想起张说，这就是传说中的杀人于无形。

当然宇文融并没有奢望用一封奏疏就可以搞到张说，不过在他看来，这封奏疏一定会让皇帝陛下将吏部选官不公的责任拍到张说的头上，而宇文融要的就是这个结果。

宇文融再耐心等待李隆基的反应，他坚信一切都在自己的掌控之中。

不过让他没有想到的是，他在第一时间等来的却是个搅局的人。

这个人是时任左庶子的吴兢。

在李隆基决定采取宇文融的方法选官时，吴兢的奏疏也递到了李隆基那里：

“陛下枉信谗言，不信吏部的主管官员，不是为君治民推诚感人的方法。从前陈平、邴吉是汉朝的宰相，尚且不核对钱谷的数目，不审讯斗死的案子；何况是大唐的皇帝，怎么可以代替臣子做臣下揀选的事情？这件事希望陛下能够重新委任主管的官员，停止现在的揀选。”

之所以说吴兢是搅局的人，是因为他并不是张说一派的人，他的上疏纯粹是出于公心。但宇文融从吴兢的奏疏中，却看出了他有意似无意的攻击自己，替张说开脱的味道。

吴兢说皇帝听信谗言，而提出设立揀选的建议是宇文融，这显然在说宇文融进的是谗言，一般进谗言的人都是小人，所以宇文融是小人。

吴兢说当年陈平、邴吉作为宰相不核对钱谷的数目，不审讯斗死的案子。宇文融的理解是张说作为宰相，选官的事情也没有必要亲自过问。

总之一句话，在宇文融看来，吴兢的上疏就是针对自己，虽然他不是张说一派的人，但却有搅局的可能。

事实证明，宇文融的预料没有错，李隆基虽然当时没有立即采纳吴兢的谏言，但在转年便恢复了先前的选官程序，并且张说没有因为此事而受到任何冲击。

由于猛人吴兢的突然搅局，使得隐藏很久的宇文融在不经意间暴露了自己，而张说并不是软柿子，史书上虽然没有记载张说针对这件事对宇文融有什么反击的行为，但并不能证明张说没有任何计划。

如果说以前宇文融一直是在隐藏自己，那么现在他和张说的矛盾已经彻底公开，而且宇文融的这次攻击行为颇有些毁掉张说前程的味

道，张说岂能善罢甘休，所以矛盾已经不可调和。

在遍览诸多的官场斗争后，其实那些所谓的胜利者只有两个诀窍——出手快和出手狠！

这次试探性攻击的失败并没使宇文融丧失信心，出手狠他已经做的游刃有余，他坚信接下来只要再加上出手快，他将会成为最终的胜利者。

张说！你我的斗争其实才刚刚开始，当我再次出手的时候，你将毫无还手之力！

7、组团群砸

宇文融的试探性攻击，最终以失败告终，张说毫发无损。

张说始终认为自己经历这么多宦海沉浮，披荆斩棘的一路走到今天，在成功策划并主持封禅大典之后，终成为天王级的朝臣。现在宇文融一个乳臭未干的后生居然用三脚猫的功夫来公开挑衅自己，在张说看来，宇文融根本不配做他的对手。

所以史料上没有记载张说有什么反应，不是因为张说没有应对之策，也不是他根本没有发觉宇文融的企图，而是他根本就没在乎。

当时张九龄针对宇文融的所作所为，再次挺身而出提醒张说，认为宇文融当下很红，而且能言善辩有谋略，让张说多加防备。而张说却认为宇文融属于老鼠之流，根本产生不了什么威胁。

事实证明，老鼠虽然只能在黑天偷些粮食吃，但他们隐性的有传播鼠疫的危害！

张说再次将张九龄的话当作了耳旁风，然而很快，宇文融就开始了第二波攻击。

如果说第一次的试探性进攻，宇文融失败于猛人吴兢的搅局，那第二波攻击，宇文融则有必胜的把握。

因为这次进攻的背后，除了宇文融之外，还隐藏着诸多人的利益，搞倒张说大家一起升官发财，正所谓组团群殴是也。

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张说依然继续发挥他的性格，不断的使自己陷入到了孤立的境地。

事情的起因源于李隆基的一项人事任命。

开元十四年（726年）二月，李隆基召见河南尹崔隐甫想要任命他为御史大夫。河南尹是地方官，御史大夫是京官，这等于算是提拔了崔隐甫。

既然是皇帝陛下看重的人，相信在地方上一定有政绩，然而李隆基的这个想法却遭到了张说的阻止。

张说的理由是，崔隐甫没有什么文学修养，是不能重用的。为此，他建议任命崔隐甫为金吾大将军（皇家卫队长），张说的潜台词是：以崔隐甫的水平和能力最多做个护卫长。

崔隐甫文学修养高与不高，我们暂且不论，但张说的理由明显有些牵强，文学修养高未必能把官做好（例如后来的李白、杜甫），最重要的是，张说的阻止并不是出于公心，因为对于御史大夫这个职位，他有自己的入选，时任殿中监的崔日知。

这下引起了李隆基的反感，他当下拒绝了张说，并且他用一种特有的方式回击了张说，那就是给了崔日知一个左羽林大将军的职位，李隆基的潜台词是：你推荐的人，才是适合做护卫的人。

这还没完，在任命崔日知的转天，李隆基就提拔崔隐甫为御史大夫，他仿佛在告诉张说，这个帝国中只有一个人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利，那就是皇帝。

自从张说第二次重返朝廷一直到现在为止，他第一次在李隆基那里产生了信任危机，而这一切对于多谋略的宇文融来讲，是可以利用的机会。

在宇文融看来，这是扳倒张说的绝好机会，甚至是唯一的机会！

在充分吸取第一次试探性攻击失败的教训后，宇文融决定这次攻击采取组团群砸的方式，毕竟人多力量大嘛！

在这个群砸队伍中，第一个被宇文融拉进名单的就是皇帝李隆基，在宇文融的计划中，李隆基的作用并不是冲在第一线扔板砖，他的作用是发板砖。

而真正向张说扔板砖的一线队员，宇文融找到了以下两个人：

御史大夫崔隐甫和御史中丞李林甫！

崔隐甫能够入选这个群砸团队自然不用多说，而李林甫在此之前还没有登场过，但以宇文融的智商来看，能在这么多御史中选中他，可见这个人并不一般。从出身来看，他是高祖李渊堂弟李叔良的曾孙，算是李唐皇族的后代。

《旧唐书·李林甫传》记载：林甫面柔而有狡计，能伺候人主意。

《资治通鉴·唐玄宗天宝元年》记载：时人谓之林甫口有蜜，腹有剑。

总结一句话：李林甫属于那种他把你卖到新疆，你回来还会给他捎葡萄干的主儿，在整人领域是名副其实的狠角儿。

不过现在由于张说、宇文融等诸多大腕儿把持朝廷局面的情况下，李中丞还仅仅是个小角色，但他实在具备了立足官场的全部厚黑、权谋之术，所以在不久的将来他注定会成为一个人可怕的人，进而足以超过姚崇、宋璟、张说、宇文融等一干猛人，而位居宰相职位长达十九年之久。

李林甫之所以能够义无反顾的投向宇文融的阵营，除了他天生具有整人的爱好之外，还因为在封禅泰山时，他是站在山下那些官员其中的一份子。换句话说，封禅当天就地升职的官员中，并没有李林甫的名字。

以李中丞的性格来看，如果不找个机会报复张说，那实在是说不过去。

因为各自的经历，更因为各自的利益，从现在开始群砸张说三人帮正式宣告成立。

开元十四年（726年）四月四日，在李隆基和张说因为人事任命问题产生分歧的两个月后，“三人帮”正式联合上疏李隆基弹劾张说，理由是张说曾经把一个叫王庆的术士招到家里占卜星象，并且奢侈过度接受贿赂。

如果是在一年前这封奏疏送到李隆基面前，他一定会当成废纸扔进垃圾堆。但是现在不同，因为在此之前和张说因为人事问题的分歧，使李隆基对张说已经有了反感，在这个节骨眼上，“三人帮”的弹劾只会使李隆基那颗反感的心，进而转化成一种猜疑。

这就是宇文融所看重这次机会的全部原因。

事实证明，宇文融这次押对了宝，在弹劾奏疏刚递上去，李隆基就下令让另一位宰相源乾曜和刑部尚书韦抗、大理少卿胡珪和崔隐甫一起在御史台审讯张说。

从负责审讯工作的成员名单来看，没有一个是张说的人！

源乾曜和张说是暗中不和，崔隐甫恨张说恨的咬牙切齿，韦抗和胡珪虽然和张说没有什么矛盾，但也没有什么亲密的交往，审讯的结果闭着眼都能猜出来，张说即使打死也不说，这些人也会想尽办法让他招供，然后写个一切属实的调查报告递上去。

当李隆基看完报告后，下令将张说暂时下在大狱之中。对于如何

处理张说，李隆基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之中。

张说的身份不同于其他人，因为张说曾经做过李隆基的老师，而且当初因为“功臣”的身份和姚崇的算计被贬出过京城，八年后当李隆基需要他重新回来的时候，他没有丝毫的怨言而依然尽心竭力的为这个帝国工作，最关键的是，在当时没有任何人能够揣摩出李隆基内心深处的需要，是张说首倡封禅泰山，并成功策划实施。

对于张说的功劳，李隆基自然不会忘记。对于张说特殊的经历，李隆基有着别样的感受。

在反复思考这个问题期间，李隆基让高力士前往大狱探望过张说，高力士看到张说蓬头垢面的坐在地上，用瓦器吃饭，眼神中透露出一丝惊恐。

高力士向李隆基如实的汇报了这一情况，李隆基的脸上现出了怜悯之色。作为久在皇帝身边的贴身宦官，李隆基的一言一行，甚至是一个眼神全都瞒不过他的眼睛。

“陛下！张说乃是有功之臣，又曾经做过陛下的老师，希望陛下能够从轻发落他。”

高力士的语调虽然很轻，但在这种氛围下，他的每一句话不时打动着李隆基那颗怜悯的心。

李隆基点点头，然后他命人开始起草诏书。

.....

开元十四年（726年）四月十二日，张说被解除中书令之职，六年的宰相生涯就此终结。不过由于先前高力士的求情，所以李隆基并没有将他一撸到底，其他的官职保持不变。

对于张说而言，他对于一切已经看的很淡，当年被外贬京城八年后还能回来，他认为已经算是个奇迹，而且经过自己的努力，又使自

已成为朝廷中的红人，即使现在走背字，除了不当宰相，其他的依旧没变。

现在，我已别无所求，宇文融你虽然现在胜利了，但是你的一生也未必能够达到我的高度！

事实证明，在看到张说的处理结果后，宇文融的确很不满意，虽然张说已经身在宰相行列之外，但他只要在朝廷存在一天，就有可能再次重新被皇帝启用。

绝不能让张说再次站起来！

为了实现这个目的，宇文融再次开动自己的脑筋，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制造更大的阴谋试图致张说于死地。

但很多时候，人一旦把自己交给了阴谋，就等于把成败交给了运气那乖张的胃口，没有人能够精细地把握阴谋的走向和脾气！

在我看来，宇文融虽然有权谋，但他的情商远不如他的智商高，他并没有走进李隆基的内心，去真切的体会李隆基之所以这样处理张说的渊源，事实上他也不可能走进，因为以制造阴谋为自己谋取利益的人，本身只是关注于“术”。

宇文融依然肆无忌惮和他那些盟友们攻击张说，然而他没有观察和意识到皇帝陛下早已经厌烦了他这种把戏，既然你不能遏制自己的欲望，就此收手，那就只能有我来用强制的手段来终结这场争斗。

开元十五年（727年）二月二日，为了结束彻底结束这场纷争，李隆基决定两个人各大五十大板，张说被勒令退休回家养老，宇文融则被外贬为魏州刺史，崔隐甫暂时解官回家照顾年迈的母亲。

整个纷争终于可以暂告一个段落，当然也仅仅是暂时。因为无数的历史事实充分印证了朝廷的党政不会就此轻易的结束，宇文融和张说的斗争同样不例外，直到那个可怕的李林甫和颇具张说风范的张九龄逐渐走向前台时，这场斗争依然继续。

8、结局

张说和宇文融全都远离了朝廷这块是非之地，但他们的仕途旅程并没有就此终结，两个人最后的结局也完全不同。

开元十六年（728年），李隆基再次召宇文融回朝，出任鸿胪卿兼户部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次年拜黄门侍郎兼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等于晋升到宰相的行列。李隆基对宇文融的理财能力是相当认可的，所以在他和张说的争斗烟消云散后，任命他为宰相，希望能发挥他的长处，将帝国治理好。

而宇文融也的确是信心百倍，踌躇满志。他曾夸下海口说：只要自己在宰相位置上呆几个月，天下就会太平无事。

即使忽悠也要看对象！要知道你面对的是皇帝。

事实证明，如果让宇文融单干一件事儿，他能做的相当出色，例如检逃括户。但干宰相显然不是宇文融的长项，因为他缺少控制大局的能力。

在宰相位置上呆了99天后，因为政绩平平，宇文融黯然下课，不久因为弹劾信安王李祎的案件而被罢相贬为汝州刺史。开元十八年（730年），司农少卿蒋岑弹劾宇文融在任上贪污官钱巨万，结果被流放崖州（在今海南省三亚），在前往崖州的路上郁郁而终。

前边我说过，宇文融的隐藏特长是整人，这当然与他身为御史中丞起家有关，他的一生有两大顶点，政务方面是检田括户，官场斗争则是用阴谋之术整到张说。但他最终却栽在了另一个人的阴谋之下，命也？运也？恐怕也谁说不清楚。

.....

在宇文融艰难的行走之时，他的对手张说在开元十七年（729年）重新被李隆基任命为尚书左丞相，从时间上推算，正好是宇文融

罢相之后不久，值得一提的是，在张说第一天上任的时候，李隆基下令为张说演奏音乐，赠给他绢布，并亲自作诗纪念张说上任这一刻。从李隆基的表现来看，虽然他曾经厌烦过张说，但张说的身份以及他曾经的功劳，实在让李隆基无法割舍下他。

从这个角度来看，张说晚年和李隆基的关系有些超出了君臣范围，或许在那时李隆基深切的感受到作为自己曾经的老师，张说一生的经历颇有些曲折，他甚至可能对曾经外贬张说有些内疚。

重新召回张说只是李隆基恩宠他的开始，而事实上李隆基好像已经预料到了什么，在张说回来没多久，他就下令让张说的长子张均官拜中书舍人，次子张垍拜驸马都尉，娶宁亲公主为妻。

谁都看的出来，李隆基此举有意是在张说身后保存张家的富贵。

在一切都安排妥当后，命运似乎真的按照李隆基所预料的那样，诡异的前行着。

一年后张说忽然病重，李隆基每天派专使前去探望，并亲自手写药方让专使送去。十二月张说在家中病逝，李隆基亲自撰写碑文，御笔赐谥号为“文贞”。

张说的一生三起两落，历经诸多挫折，沉浮不定，幸而晚年算得善终，相信在他弥留之际，回顾自己的一生，可以在心里说上这样一句话：

“一生虽有起落，但沉浮皆有始终，一生虽历经宦海波澜，但终有平静之时，无论身处顺途逆境，我始终无怨无悔，因为我坚信，一切艰难险阻在无惧无畏的心灵面前，都将变得渺小甚至是化为无有。”

张说！我知道这是一个有着诸多缺点的人，但我更知道他是一个始终在坚持的人。

在这个世界上，坚持的道理其实谁都懂，但能够凭借毅力走到终点的其实并不多！

.....

第五章 宫闱风波

在前边我们详细介绍了开元初年几位宰相的经历，李隆基即位后帝国在姚崇、宋璟、张嘉贞、张说等宰相的治理下，呈现出了欣欣向荣的局面，虽然在朝廷的官场斗争中，这些宰相们同样表现出了各自极富特色的整人手段，但这些饱读诗书、一生以致君尧舜上为理想的宰相们内心明白整人的手段乃是他们为了立足官场，当他们的地位稳固之后，最应该做的还是如何协助皇帝将帝国治理的井井有条。

所以，从开元元年一直到开元十四年，大唐帝国即李世民开创的贞观之治后，再一次迎来了一个盛世局面的到来，当然这个盛世局面并没有让李隆基满足，在前边那些贤相一一卸任之后，李隆基坚信凭借着自己睿智的双眼，一定可以继续寻找到适合做宰相的人。

李隆基确实做到了这一点，但是作为皇帝在重新塑造盛世局面的同时，也同样面临很多烦恼，因为帝国并不是只有那些具有伟岸抱负的宰相，更多的人还是不能免俗。荣华富贵、权势利益争来争去的并不少见。

在李隆基一面开创帝国盛世的同时，他同样不能摆脱来自这些人的压力，当然这些人不是来自于朝中那些位高权重的名臣，而是来自那后宫之中以及以李隆基为核心的内廷势力，按照本文依照时间顺序叙述的原则，我们先说后宫的事儿。

1、争宠

开元十二年（724年）七月，在张说和宇文融之间的争斗紧锣密鼓不断上演之时，李隆基突然下诏废掉皇后王氏为庶人，贬皇后的哥哥王守一为潭州别驾（后来途中赐死）。时任户部尚书的张嘉贞因为

和王守一交好，被贬台州刺史。

诏书一经宣布，朝野震惊，很多朝臣纷纷猜测，皇帝陛下的用意何在，因为在此之前，废后这件事儿李隆基并没有和宰相们商议过，在很多人看来，皇帝陛下可能是犯了幻想性自由的毛病，然而事实上废后这件事儿并不是李隆基拍脑门决定的，在这背后隐藏着很多不为人知的事情，甚至李隆基也是倍感苦恼。

王皇后是李隆基即位前做临淄王时的原配夫人，出身官宦世家，父亲就是那个李隆基想要加高坟头的王仁皎。当年李隆基发动唐隆政变时，王皇后没少为他打气鼓劲儿，而且还出了不少好主意。哥哥王守一也是为李隆基出过不少力，政变成功后，王皇后顺理成章的成为了母仪天下的人。

在李隆基刚当皇帝的那几年，王家因为王皇后的缘故，颇受李隆基的优待，这一点从王仁皎死后，李隆基要求把他的坟头加高就可以看出。

当然李隆基是一位风流天子，身边的女人不在少数，除了王皇后之外，当时还有赵丽妃、皇甫德仪、刘才人等，这些女人无一例外的全都因为具有沉鱼落雁之容而受到过李隆基的宠爱，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一个姓武的女人逐渐超越了所有的后宫佳丽，成为最受李隆基宠爱的人。

史书上没有记载这个武姓女子的名字，因为当时受封为惠妃，所以人称武惠妃。

如果论出身，武惠妃能够比过所有的后宫佳丽，甚至连王皇后都不能与之相比。因为武惠妃是武则天从兄武攸止的女儿。按照辈分来算的话，由于武惠妃的祖父和武则天是堂兄妹，所以李隆基和武惠妃应该算是表兄妹的关系。

武惠妃之所以进宫后能够超越众多佳丽，迅速成为最受皇帝的宠爱的人，与他自身的条件不无关系。《旧唐书·贞顺皇后武氏传》记

载：惠妃少而婉顺，长而贤明，行合礼经、言应图史。

简单一句话来概括，武惠妃是个长的相漂亮，性格柔顺、知书达理、有知识、有文化的青年女子。

这样的女人别说是皇帝，即使是平民百姓，相信追求的人也不在少数，所以武惠妃能够受宠并不是偶然的。但人这辈子的性格以及诸多想法，是随着时间的变化而可能发生变化，这句话用在武惠妃的身上实在很合适，从她后来扳倒王皇后的所作所为来看，武惠妃在久居深宫，充分感受到那深宫诡秘的斗争无处不在时，她的行为方式也是在一点点的变化，这一点我们随着时间的推移会一点点的充分感受到。

在武惠妃渐渐受到宠爱时，先前的赵丽妃、皇甫德仪等人全都成为了边缘化的人物，当然身为后宫之主的王皇后自身也受到了冲击。

但是谁也不会想到最终导致的结果，竟会是被废掉王后之位贬为庶人。很多史书记载说王皇后被废的原因是本身没有子嗣，而且姿色渐渐衰退，而深受宠爱的武惠妃为了得到皇后之位不断在李隆基面前诋毁王皇后，所以最终导致被废去皇后之位。

上述的这些原因固然有道理，但当我仔细核对史料，发现事情远没有那么简单。

事实上，王皇后与武惠妃的这场斗争并不是武惠妃率先出手，相反却是王皇后率先挑衅。

不过这种挑衅也可以让人理解，只因为王皇后所处的位置与其所掌握的资源不成正比。

在母以子贵的深宫之中，皇后如果没有儿子那将会使自己陷入不利的境地，因为皇帝迟早有一天是会伸腿瞪眼的，自己的儿子继位，那新皇帝他妈就成了皇太后，古往今来不知道有多少后宫之人为了这事儿恨自己的肚子不争气。

王皇后就是恨自己肚子不争气大军的其中一员。

虽然赵丽妃曾经生下长子李瑛后，一直由王皇后来抚养，而且现在也被立为太子，但那终究是别人的儿子，而且在当时来讲李瑛肯定是未来皇位的继承者，而一旦当了皇帝，人家还是认自己的亲生母亲赵丽妃为皇太后，而王皇后自己很有可能是竹篮打水一场空。

所以，当时王皇后完全可以用四个字来形容：压力山大！

反观武惠妃，自从进宫以来，一直到开元五年一共为李隆基生下了两子一女，不过可能由于是近亲结婚的缘故，这三个孩子全都早夭，搞的李隆基和武惠妃伤心欲绝，幸好武惠妃后来生下的两子两女全都健康的活了下来，也使得武惠妃的地位没有受到影响。

在武惠妃接连为李隆基生孩子的时候，我们可以想象的出王皇后是个什么心里状态，然而最关键的是，王皇后本身没有多少文化，是个粗人。

在我看来，没有文化这个原因成为了整个废后事件的导火索。

我们有理由相信王皇后作为女人，在自己的短板（不能生孩子）充分暴露在情敌面前的时候，她的内心是怎样的一种煎熬。

正如男人天生是多情的动物一样，女人天生就是嫉妒的化身。

由嫉妒所产生的就是怨恨，由怨恨所衍生的就是报复。

所以王皇后接下来想要报复武惠妃其实很正常。

事实上，就在武惠妃生下第一个儿子时，女人天生的敏感已经使得王皇后的感受到了危险即将袭来，这一感受倒不是来自于武惠妃，而是来自于李隆基。

武惠妃生下第一个儿子后，李隆基每天退朝后就捧在怀里把玩，虽然当时李隆基已经有很多孩子了，但这个孩子却是自己最宠爱的女人生下的，所以在李隆基的眼中这个孩子是独一无二的，为此他给孩

子起了名字叫李一。

“一”这个字是笔画最少的汉字，但却是所有汉字的本源，甚至在古代人的眼中，“一”也是所有事物的本源。道家有言：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可见李隆基为孩子取名为“一”，颇有些代表上天的意思。

或许李隆基当时只是表达一种激动的心情，并没有什么有目的的行为，但他没有想到，这个举动恰恰触动了王皇后那颗敏感的神神经。

在王皇后看来，李隆基为孩子取名为“一”，是有深刻用意的，因为“一”的意义是唯一，天下只有皇帝是唯一的，所以在王皇后的意识中，这个孩子有可能会成为太子，而武惠妃顺其自然的会成为皇后。

如果李瑛能够继位，自己或许在宫中还有一席存身之地，如果武惠妃的孩子未来继承皇位，在王皇后看来，自己将死无葬身之地。

于是，在多疑心里的重压之下，王皇后开始迷失了方向，其行为的典型特征就是发泄怨恨。

事实上在那种状态下，发泄怨恨也是可以理解，但没有文化的王皇后明显找错了对象，他找的对象是李隆基。

她总是寻找机会在李隆基面前诋毁武惠妃，而且说到激动的时候，还会奚落李隆基忘恩负义，喜新厌旧（时对上有不逊语），这就是典型的没事找抽了。

没有文化的王皇后可能并不明白，在那个特定的社会背景下，女人取悦男人的资本是什么，尤其是在与情敌的斗争中如何为自己赚取更大的资本。

说到这里，我倒是想起了现在某些关于女人如何挽回婚外恋丈夫的方法，说是如果想要让丈夫回心转意绝对不能大发雷霆，而是更加温柔体贴，只有这样才有可能使丈夫回心转意。

针对这个观点我要说的是，在现代社会这只是其中的一种方法，而在王皇后的那个时代，这绝对是唯一的方法。

因为那个时代即使你身居高位，即使你做到女人中的超级牛人，别忘了给予你这一切的是男人。

王皇后的行为可以被认定为是“争宠”的性质，这一切本无可后非，但由于自身文化素质实在有限，所以采取了最下策的方法。

事实上，当王皇后在李隆基面前发泄不满情绪的时候，尤其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她的行为不经意间勾起了李隆基对历史的追忆。七十年前他的祖父高宗李治曾经整天面对王皇后的牢骚而不知所措，而最终倒向了武则天一边，现在李隆基同样面临一个同姓王皇后的不满怨恨情绪，不过与李治最初的不知所措相比，李隆基很快找到了答案。

没有子嗣使王皇后失去了权利博弈的筹码，没有文化使王皇后在情感之争中不具备任何优势的地位，而那些怨言则将使她与李隆基开始渐行渐远。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李隆基萌生了废后的想法。

王皇后没有想到她的莽撞策略反而将李隆基更加推向了武惠妃那一边。当然废后这件事不仅仅是皇帝的家事，而李隆基也早已经过了意气用事的年岁，他明白当年祖父李治在废掉王皇后时，经历了来自诸多方面的压力，使其备受煎熬，这其中就有来自宰相长孙无忌、褚遂良等人的压力，在这个问题上宰相们基于稳定的前提，一定反对废后，所以找宰相商议不是个好办法。

经过慎重的思考，李隆基决定首先从内廷的人开始，然而出乎他意料的是，他的计划最先就栽在了内廷人上。

2、泄露

在历朝历代都有内廷与外廷之分，外廷是指以宰相班子和各权力部门组成的处理国家大事的机构，而内廷则是指为皇帝私人服务的机构，例如太监、秘书之类的人。内廷的人虽然不如外廷的人尊贵，但由于是皇帝的贴身人员，所以显得更加亲近。

不过由于历朝历代朝廷局势相当复杂，而其中斗争瞬息万变，有时候内外廷的人可以互相转化，例如宗楚客当年内朝后妃势力的人，同时又是宰相。

李隆基这次决定找内廷的人来商量废后的事儿，可以看出在处理后宫的问题上，他对于内廷的人还是很信任的，想来想去李隆基决定找姜皎商议。

姜皎和他的弟弟姜晦曾经因为宋璟进言的缘故，被李隆基外贬出京城。不过到底是内廷的红人，兄弟二人没多久后又被李隆基召了回来，姜皎被任命为秘书监，姜晦更是坐上了吏部侍郎的职位，可谓是官运亨通。

李隆基找姜皎商议本意是想让他替自己找个废后的理由，姜皎的反应还算不赖，和李隆基的想法不谋而合，他们一致认为皇后无子是最好的废后理由。

既然已经达成共识，那接下来就是该如何运作的问题，这个问题李隆基交给了姜皎来思考。

在姜皎离去的时候，李隆基似乎意识到了什么，他叫住了姜皎，然后说了一句话：

“此事虽是后宫之事，却事关朝廷大局，卿且细思量。”

姜皎点了点头，转身离去。

在宫门外，他碰到了濮王李峒，两个人平常关系十分要好，于是开始攀谈起来。

在接下来这番对话中，虽然言语平淡，却蕴含着极深的玄机。

“姜兄刚才去见皇上了？”

“是啊！皇上有事找我相商。”

“哦？皇上只找你一人。”

“嘿嘿，当然了，皇上找我商量的事儿可是件大事。算了不跟你说了，皇上还得让我回去仔细思考呢？”姜皎说完转身想要离去。

“哎……！姜兄，皇上找你什么事啊？你看你这么着急回去，不如说出来我也替姜兄想办法。”李峤一边说着，一边拉住姜皎。

“不能跟你说！这可是件大事啊！”姜皎小声的说道。

“大事？那就更应该和我说了啊，我是皇上的宗亲，应该知道啊，你快告诉我，不然的话我进宫亲自去问皇上？”李峤故意威胁道。

“这个……，我要是跟你说了，你可不许泄露出去啊？”

“姜兄放心，咱两这么多年你还不了解我？”李峤拍着胸脯信誓旦旦的说道。

姜皎四下看看没有人，然后将嘴凑在了李峤的耳边，说出了他本不应该说的那个秘密：

“皇上想要废后！”

话一出口，李峤顿时犹如五雷轰顶，如果换做其他人，或许反应不至于这么激烈，但李峤除了是宗亲之外，他还有另一个身份——王皇后的妹夫！

“你可不许泄露出去啊！我走了！”

……

姜皎离去时所说的这句话，李峤压根就没听到耳朵里，虽然他当着姜皎的面没有露出惊讶的表情，但李峤的手心里早已经冒出了冷汗，因为王皇后一旦被废，身为他的妹夫，李峤的前途实在未卜。

我们当时并不知道姜皎告诉李峤这个秘密是源于本身脑系的问题，还是出于对朋友的信任，不过以姜皎的智商来看，废后这么天大的秘密，他是不应该如白痴一般的泄露出去，而且泄露的对象还是皇后的妹夫，所以我猜想姜皎对李峤说出这个秘密其实是有用意的。

所以很多史书上记载姜皎泄露废后的秘密是源于没有脑系的说法，根本不可信。要知道能混到皇帝内廷的红人级别，且在被贬之后还能让皇帝召回来，绝非等闲之辈。

其实如果你细心阅读上面这番对话，你会发现姜皎始终是对话的引导者，他用了许多模糊的话语试图主动引起李峤的好奇心。

或许是出于一种同情，或许是因为自己和李峤要好的关系，在我看来，姜皎告诉李峤这个秘密，或许是有意识让李峤想办法挽救王皇后，因为在他看来，李峤身为皇后妹夫和皇帝宗亲的双重身份是有可能让皇帝陛下改变想法的。

而他之所以采取一种看似是李峤逼他说出来的场景，事实上很有可能是为自己留了一条后路，毕竟是自己和皇帝陛下的秘密，如果他主动和李峤去说，那就是结党营私。

而现在是被动说来，未来一旦皇帝知道，他可以拉李峤垫背，凭借自己和皇帝的私人关系，最多落个口风不严的罪名。

总之一句话，在姜皎看来，李峤在朝廷待了这么多年，虽然不如姚崇、张说等一干猛人的脑系，但他一定会采取变通的方式力争使李隆基放弃废后的想法。

然而姜皎过高的估计了李峤的智商以及能力，甚至他也高估了自己在皇帝陛下的忍耐力以及心目中的地位，如果他知道李峤接下来会采取什么样的方法去挽救王皇后，他一定会在心里说上一句：打死也

不说。

3、昏招

李峤并不是没有脑系的人，他知道皇帝陛下想要废后，一定是因为皇后无子。而且作为皇后的妹夫，他当然知道这个大姨姐正面临来自武惠妃的威胁，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李峤在姜皎走后，当即决定出手相援。

问题的关键是，该采取什么样的方式方法。

废后这件事属于皇帝的家事，在李峤看来自己的身份其实很敏感，搞不好会将自己毁掉，所以思前想后，他决定抛弃所谓的权术与计谋，进宫坦然面对李隆基，用自己的诚意去打动李隆基。

不可否认，李峤的方法还是不错的，但他显然忽略了姜皎兄弟安危。

在李峤进宫面见李隆基，刚刚把废后的事一说，李隆基就立即意识到是姜皎把这个本应该只有他们两个人知道的秘密泄露了出去，作为皇帝，李隆基一方面必须要维护自己的尊严，另一方面还要顾及朝廷的局势，所以在李峤劝说他的同时，他的头脑里瞬间形成了一个计划，这是一个暂时可以压制此事的方法，同时也是一个至姜皎于死地的计划。

“姜皎简直就是挑拨离间，我什么时候说过要废后？来人！把姜皎抓来！”

当姜皎被五花大绑的压到李隆基面前时，李隆基已经好言安抚李峤让他先行告退。虽然朝堂之上只有太监、宫女和侍卫等并不重要的人，但李隆基依然要将变脸进行到底。

姜皎的眼神中已经露出惊恐之色，他隐隐的感觉到李隆基在短短

的时间内，态度来个180度大转弯，一定与自己刚才在宫门外和李峤的那番对话有关，但他实在没有想到皇帝陛下为何会这么快就知道了消息，他更猜不到是什么原因会让皇帝陛下如此对待自己。

“你和濮王（李峤）说朕要废后，朕什么时候说过？你知道濮王刚才进宫问朕的时候，朕有多尴尬？”李隆基冲着姜皎咆哮道。

霎那间，姜皎明白了，原来一切根源都在李峤处理这件事的方法上。

李峤你是个什么脑子啊？怎么可以直接和皇帝说这件事。

“陛下！是您……”

“闭嘴！狗奴才！居然敢散布谣言，挑拨离间！来人！杖责六十！”

在姜皎刚要张嘴争辩的时候，李隆基就知道如果自己不阻止他的话，那么即使姜皎受到处罚，那么废后这件事一定会被人认为是自己的想法，所以即使现在朝堂上没有什么重要的人物，李隆基也不能卸掉自己伪装的面具。

为了让自己脱困，只能将一切责任推到姜皎身上。这是李隆基此刻在心底反复说的最多的一句话。

姜皎不仅最终挨了打，而且李隆基为了不留遗患，将他流放钦州（今广西钦州），他的弟弟姜晦也受到牵连，被贬到春州（今广东阳春）。

在我看来，李隆基没有下令杀掉姜皎，已经是很够意思了，但这位仁兄显然体格不济，屁股挨了打之后，伤口一直溃烂，还没走到钦州就一命呜呼。

姜皎的结局告诉我们两个深刻的道理：

1、不要用自己的智商来衡量别人的智商。

2、领导的秘密知道的越少越好，尤其是领导的家事。

处理完姜皎后，李隆基终于可以长抒一口气。不过废后风波并没有就此终结。李隆基虽然将此事暂时搁置，但这个世界上没有不透风的墙，废后的传言还是传到了王皇后的耳朵里。

在王皇后看来，无论是姜皎挑拨离间在先，还是李隆基本身就有这个想法，其实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她不能生出孩子，而武惠妃却是产量颇高，如果照此下去，废后现在虽然可能只是传闻，但谁又能保证未来不会变成现实呢？

所以，虽然李隆基暂时压制了此事，但对于王皇后来讲，事情远没有就此结束。

从某种角度而言，“王皇后”这个三个字已经完全超出了王皇后本人的意义所在，在她的身后是一个庞大的外戚集团，自古以来外戚由于身份的特殊，是不可能不介入到朝廷利益纷争中的，外戚们的尊贵与没落全都因为皇后的地位而随时变化，现在王皇后已然处于一种危机之中，她身后的外戚集团当然是不甘心就此认输的。

当然，在李隆基那个时代，是断然不会出现王莽、杨坚等一干外戚猛人拍案而起的局面，但作为朝廷中一股强大的势力，王皇后身后的外戚集团们试图通过其他的方式来保存自己这一派的地位，而谁都明白最好、最平稳的方式就是给皇帝陛下生个儿子。

在那个没有科学治疗不孕不育症状的时代中，人们治疗不孕不育大多依靠一种办法，那就是祈求上天赐子，当然祈求的方式多种多样，寻常百姓可以到寺庙里去拴娃娃，而地位尊贵的后宫嫔妃们则会请和尚或道士作法事求子。

不过这种方式还有另外一个专用名词，名曰“压胜”！

从唐朝建国以来，已经不知道有多少人栽在了“压胜”之法上。但王皇后的外戚成员们似乎并不死心，尤其是哥哥王守一专门为自己的妹子讨了一个不用作法事求子的妙方。

王守一这个妙方是从一个叫明悟的和尚那里讨来的。明悟和尚不是个普通的和尚，说起来也算是李隆基的老熟人，神龙年间经常出入李隆基所在的临淄王府，在唐隆政变中，明悟曾经资助过李隆基，所以李隆基即位后封他为银青光禄大夫。

明悟给了王守一两块霹雳木，所谓霹雳木就是被雷劈过的木头，明悟告诉王守一只要王皇后在两块霹雳木上写上“天地”两个字，再写上皇上的名字，然后装在香囊里，再书写一条“奉此有子，当为则天皇后”的字符，然后连同两块霹雳木一同放在寝帐之内，三日之内皇后必定会得到上天赐下的子嗣。

明悟的话让王守一大喜过望，但当他将这个办法告诉王皇后时，却遭到了王皇后的强烈反对。王皇后虽然是个粗人，但对于实行这种高风险的“压胜”之法会产生什么样的后果，她还是十分清楚的。她认为虽然自己没有儿子，但如果自己好好修德，或许还能维持自己的地位（而凭恃薄德，尚可苟延），如果相信邪说，实行“压胜”之法，不用皇帝因为自己不能生儿子废掉自己，自己就无颜掌管后宫事务了（无需无子敕废，否则何颜执掌六宫？）。

王皇后的反驳应该说很正确，很多史书记载说是王皇后有病乱投医，听到哥哥王守一说的方法后，就立即照办。事实上这是不准确的，所以在上边的叙述中我将古文原文引入其中。但王皇后的反驳仅仅是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本身文化素质不高的她或许并没有考虑到以王守一为首的外戚集团成员的内心深处的想法，所以她的反驳是软弱无力的。

马克思曾说过如果有200%的利润，资本家们会藐视法律；我要说外戚集团们只要看到维护自己利益的希望时，他们可以牺牲任何人的利益，其中包括他们的亲人，甚至是践踏王权！

面对王皇后的强烈反对，王守一当场并没有和她争辩，他知道自己这个妹子的脾气一旦上来，是八匹马也拉不回来的，所以他无奈的退出了出来。

但是他并不甘心，于是没过多久他指使另一个妹妹王菱借进宫探望王皇后之际，将两块霹雳木和写有“奉此有子，当为则天皇后”的字符偷偷的放在了王皇后的床下。

在我看来，霹雳木还不是大问题，而那条字符才是致王皇后于死地的关键所在！

4、废后

就在王皇后的外戚集团成员们努力寻找各种方法保住自身地位的时候，由于精力过于集中，他们忽略了来自敌对势力的窥探。事实上深宫之中的斗争往往都不是单人作战，王皇后的身后是整个外戚集团，而武惠妃同样不是一个人在战斗，由于王皇后无子，而武惠妃又是李隆基最宠爱的女人，在当时利用武惠妃做政治投机的人不在少数。

而在所有人中最想和武惠妃靠近的并不是那些朝臣，而是很多后宫的嫔妃。

女人的嫉妒心虽然犹如熊熊火焰，但当自己渺小的力量不足以保护自身的利益时，她们便会立足现实寻求靠山，在那些地位比较低，长时间得不到皇帝宠信的嫔妃中，很多人已经选择了武惠妃作为靠山。

当王守一和妹妹王菱在王皇后的寝宫不断进进出出的时候，他们是不可能避开那些以武惠妃作为靠山的嫔妃的，所以消息很快传到了武惠妃那里。

虽然当时武惠妃可能并不知道王守一指派妹妹王菱偷偷的将那个“秘方”放在王皇后的床下，但明悟和王守一之间的来往，是不可能瞒过武惠妃的，换句话说说明悟献给王守一的那个秘方，武惠妃也是知道的。

在武惠妃看来，掌握这一点已经足够！

很长时间以来，面对王皇后的步步紧逼，武惠妃并没有与之针锋相对，作为文化素质比王皇后要高出一大截的她，深刻的知道反击皇后的前提是牢牢抓住皇帝陛下的心，当然除了能生孩子之外，还必须让皇帝在你这里感受到在其他女人那里感受不到的温情。

到目前为止，武惠妃做的相当出色。

现在她已经知道了王守一的那个“秘方”，所以反击的时刻已然到来。

武惠妃虽然温顺贤明，但此刻面对皇后之位的诱惑，没有哪个人会不动心，更何况这场纷争的挑起者本来就是王皇后，现在武惠妃要做的就是将已经站在悬崖边上的王皇后推下悬崖，而且她轻而易举的就可以做到，而做完这件事的回报有可能是得到皇后之位。

所以，无关道德，只有利益！

当武惠妃将王守一的那个秘方告诉李隆基时，他的第一反应是愤怒，因为这种“压胜”之法，是朝廷明令禁止的，而王皇后身为后宫之主居然顶风作案，李隆基的恼怒合情合理。

如果说第一反应是出于一种本能，那么第二反应则是出于一种覬觎的心态，因为霎那间李隆基似乎找到了废后的理由，当然目前为止除了王守一和王菱之外，任何人都不知道王皇后的床下居然真的放着那个秘方。所以对于李隆基而言，眼下第一步要做的是取证。

于是，李隆基命人火速前往王皇后的寝宫进行搜查，在当时来讲，李隆基和武惠妃两个人都没有对搜查的结果抱太大的希望，他们的目的是想通过此举，为接下来使王皇后背上“莫须有”的罪名造势。

然而搜查的结果却完全出乎了李隆基和武惠妃的意料之外，当李隆基将两块霹雳木和那条字符拿在手里的时候，他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诡异的微笑，而武惠妃那依旧平静如水的表情下也终究掩藏不住一种

幸灾乐祸以及征服情敌的快感！

“奉此有子，当如则天皇后”，李隆基最中喃喃的重复着这句话。他年少时心中立下的誓言，其中就包含自己毕生的努力使大唐帝国摆脱被祖母拦腰斩断的阴影，现在王皇后的内心深处居然有复辟的想法，李隆基那颗敏感的神经已经在剧烈的抖动。

站在李隆基的角度去想，他是不可能理解这句话，其实反应的是王皇后想生孩子的迫切愿望，所以王皇后的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主宰后宫的尊贵地位就此终结。

而让人倍感唏嘘的是，王皇后自始至终完全被蒙在谷里，她只充当了她身后外戚集团的被利用者。

事已至此王皇后百口莫辩，她提出要当面和皇帝陛下解释清楚的请求被断然拒绝，此刻王皇后切身感受到了被曾经深爱过和给予她雍容华贵那个男人抛弃的苦痛滋味，瞬间跌落让她有些始料未及，此刻她终于明白了在那尊贵的背后，对于那个男人而言，自己就是个受到摆弄的棋子。

想到这一切，她的心中反而没有了恨，因为她知道那个男人可以摆布的棋子有很多，今天是自己，或许明天就是那个最受宠的人。

武惠妃！此刻你胜利了，但是你又怎能体会到那荣华富贵瞬间逝去的凄凉之痛，希望下一个人不是你，但你又有多少资本去留住那个男人的心呢？

或许未来你依然可以是宫中最受宠爱的人，但在这诡秘的后宫中，你也许会体会到那伸手即可触摸的尊贵，但却永远也触摸不到的遗憾！

开元十二年（724年）七月二十二日，李隆基亲自起草了废黜王皇后的诏书，这既是一封终结王皇后尊贵地位的诏书，同时也是李隆基一抒胸中怨气的诏书：

“皇后王氏，天命不祐，华而不实。造起狱讼，朋煽朝廷，见无将之心，有可讳之恶……”。

在这篇冗长的诏书中，上边这两句是李隆基对王皇后在整个事件，甚至是一生的一个定论。

在我看来，天命不祐生不出孩子确实属实；华而不实是李隆基片面的感受，源自于王皇后的文化素质不高；而造起狱讼，朋煽朝廷的定论则有些偏颇；这句话更适合定论于她身后的外戚集团。

从天堂到地狱，王皇后的命运瞬间决定于李隆基的这封诏书，带着无尽的悲怨王皇后于当年十月含冤去世。

文化素质不高限制了她的眼界，使她无法找到宫闱斗争有效的策略，而她身后外戚集团的利欲熏心，更使她最终走向了一条不归路。坦白的讲，王皇后虽然是这场斗争的挑起者，但她却不是那种为了维护自己利益而置所有人利益于不顾的那种人。

或许正是因为她身上的这种闪光点，很多年来王皇后和后宫的嫔妃们关系相处还是不错的，以至于她不幸早逝后，后宫的很多人不禁为她惋惜，甚至留下了悲痛的泪水。而这种情绪很快从后宫开始蔓延到整个朝廷，当李隆基得到王皇后去世的消息后，那一刻他的心中也有些同情，下令用一品礼仪安葬在长安城外的无相寺。

不可否认，同情是这个世界上很高贵的一种情感，但同情并不能洗刷王皇后的冤屈，直到30多年后唐代宗李豫即位，才为王皇后平反，重新尊她为皇后。

屈枉的批判虽能颠倒黑白，指鹿为马；但面对“时间”的最终拷问，一切都会理屈词穷地显出本来面目。

.....

李隆基达到了废后的目的，但他的心似乎并不能平静，我坚信在他听到王皇后去世的消息时，除了同情之外，一定还会有一种他与王

皇后结发之情瞬间消逝的怅然，事实上这种感觉在今后的很长一段时间内始终伴随着李隆基。

从开元十二年七月废去王皇后一直到开元十四年为止，李隆基虽然对武惠妃的宠爱一如既往，但他始终没有册立武惠妃为皇后，即使是武惠妃的一切待遇完全已经达到了皇后的级别，他依然没有突破最后的底线，这不能不与上述的他内心感受有关。

武惠妃在王皇后被废最初的那段日子，她对于得到皇后之位并不着急，因为她坚信自己终将成为那个主宰后宫的人，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她逐渐发现自己虽然距离后位很近，但却永远迈不到那一步，所以到了开元十四年，她开始用各种方式暗示李隆基立自己为后。

面对武惠妃所释放出的信号，李隆基并没有一口回绝，而是面向所有朝臣提出这个想法，命群臣廷议。

很快，这个想法遭到了大臣的一致反对。例如侍御史潘好礼就认为武惠妃出身武氏一族，而当年武三思、武崇训等人可是祸害大唐帝国的罪魁祸首，何况太子李瑛并非武惠妃亲生，如果立她为后，很可能再起宫闱波澜。

其实谁都明白，潘好礼的话暗指李隆基不要忘了武则天拦腰斩断李唐的痛楚，只不过因为武则天是李隆基的祖母，所以不能明说。

面对大臣的反对，李隆基暂时搁置了立后的问题。

很多史书记载说正是因为大臣的一致反对，才成功阻止了李隆基立武惠妃为后的想法，在我看来这种说法并不靠谱。两年前提他废掉王皇后时首先找的是内臣姜皎进行商议，甚至最后的决定都没有和朝臣进行商议，以李隆基的这种行事作风，现在皇后之位已经空缺了两年，完全可以不和朝臣商议，一纸诏书搞定。

在我看来，开元十四年武惠妃没有得到后位，完全是因为李隆基暂时还不想立她为皇后，武惠妃是什么出身所有人都十分清楚，而武氏一族为李唐带来怎样的伤害，很多人更是有着切身的感受，而那些

大臣都是李唐王朝的忠实者，找他们商议那不是存心吃闭门羹吗？

事实上，李隆基命朝臣廷议立后这件事，本身就是想借大臣的嘴来暂时断绝武惠妃的对后位的渴望，因为在他的脑海里始终有一个不为人知的想法，从某种角度而言，这个想法是倾向武惠妃的。

那就是，利用时间去扭转武惠妃在所有人心中的形象。

废后事件虽然已经过去了两年，不可否认王皇后是整个事件的挑起者，但人们的本能大多是同情最终的失败者，而对让王皇后最终落下悲惨结局的武惠妃历来没有什么好感。

除此之外，武惠妃的出身是不能改变的，唯有时间可以去淡化。

所以，暂时不立她为后，在李隆基看来是有利于她的。

我们不知道以武惠妃的智商，当时是否能理解李隆基的良苦用心，但从后来的事实发展来看，她可能读懂了李隆基的心思。

因为在此之后整整十年的时间里，史书上没有任何关于武惠妃的记载，换句话说，她按照李隆基的设想将自己隐藏了起来。

皇后的桂冠非我莫属，我现在要做的就是历经时间的考验，当那个时刻来到的时候，我将如凤凰展翅一般，用自己的光芒照亮这了无生机的后宫！

5、王毛仲的变化

以上我们详细介绍了开元十二年到开元十四年关于废后的事件，鉴于王皇后已经被废，后宫之争暂时告一段落，武惠废就此消停了十年，所以我们先让武娘娘暂时退场，以利再战，关于她的事情还没有完结。在她重新登场之前，我们先来说一说宫闱风波的另一个事件。

要说李隆基这个皇帝当的着实不易，宰相打来打去，老婆们争来

争去，甚至就连他贴身的奴仆也有许多非分之想。

这些奴仆从某种角度而言，即属于后宫的人，也属于内廷的人。因为所谓奴仆都是些太监、秘书、贴身侍卫等等；这些人虽然地位不高，但由于随时跟在皇帝身边，可以充分发挥一把狐假虎威的做派。

不过大家害怕的还是狐狸身后的老虎，如果没有老虎，狐狸简直不值一提。

可惜有的人并不懂得这个道理！

王毛仲就是其中的一个。

这个本是高句丽人的李隆基贴身奴仆，小时候父亲因为吃了官司被没入官府，王毛仲当时流落飘零的来到潞州，因为机灵聪明，善于骑射，被时任潞州别驾的临淄王李隆基相中，从而进入其府中成为一名奴仆，同时兼任贴身侍卫。

唐隆政变之前，李隆基在争取北门禁军万骑卫的过程中，王毛仲出力不少。但在唐隆政变当天的关键时刻，王毛仲却不知去向，直到事变成功后，王毛仲才回到李隆基的身边，虽然李隆基并没有因为此事和王毛仲较真，但后来的事实证明，这件事情还是在李隆基心中留下了阴影，以至于导致王毛仲最终的悲惨结局不能不说和这件事情有关。

从李隆基继位一直到开元十五年前，王毛仲的表现还是很优秀的，在协助李隆基诛灭了太平公主集团后，被李隆基封为检校内外闲厩兼知兼牧使。

说的简单点，就是为全国的军队养马、看马的官。

在很多人的心中，王毛仲的这个官职和当年孙猴子那个弼马温的官职有的一拼。在这里我要告诉你，在唐朝如果你要了皇家的弼马温，那说明你在皇帝心中地位是很高的，除了官职的级别高（正三品）之外，还在于这涉及到国家军队的战斗力关键问题。

中国历史上军队战斗力相对而言汉朝和唐朝算是强的，而究其原因则是骑兵的战斗力强，要保持骑兵很强的战斗力，其中一个关键的因素就是马匹的数量要多、质量要过关，所以养马的官员对于帝国来讲是十分重要的，而当时李隆基能将如此重任交给王毛仲，足见他对这个曾经贴身奴仆的信任程度。

而王毛仲也的确没有辜负李隆基的厚望，他知道李隆基是个雄才大略的帝王，开创武功他长久以来的梦想，所以在任上努力工作，认真钻研畜牧的相关知识，通过他十年不懈的努力，使帝国的军用马匹从24万上升到43万，差不多番了一番。

最关键的是，皇家的弼马温是个十足的肥差，在这个位置上顺手牵马地搞点灰色收入，那简直是小事一桩，但王毛仲在任上十年的时间，居然做到了不贪污、不受贿、不浪费。

而且王毛仲还很具有经济头脑，由于每年马匹都有损耗，对于死去的马，王毛仲并没有就地一埋了之，相反他却利用这些死马在市场上做起了买卖，每年都会为朝廷赚回相当于8万匹绢的钱。

王毛仲的努力没有白费，开元十三年泰山封禅的时候，他终于得到了丰厚的回报，由于他精心挑选了几万匹上等的好马，跟随李隆基一同前往泰山，在路上这些马匹从远处望去好像彩色的绸缎在起伏飘扬，这让李隆基感觉很是悦眼，而且也很有皇家气派，回来后让时任宰相的张说亲自写了一篇《牧监颂》夸奖他，并加封为开府仪同三司。

开府仪同三司虽然只是个名誉官职，但李隆基时代只有四个人获此殊荣，分别是姚崇、宋璟和王仁皎。两个宰相，一个皇帝岳父；奴仆出身的王毛仲能和这老哥仨平起平坐，说他至此达到了人生的顶点，一点不为过。

随着地位的提高，王毛仲的身份也在不知不觉中进行转换，那就是从皇帝家奴的身份向着宠臣的身份进行转换，至少在他自己是这么认为的。事实上他的这种认为，仅仅是局限于内廷的武将中间。

不可否认，当时在李隆基身边的贴身侍卫中，王毛仲的地位是最高的，除了官衔最高之外，由于和李隆基是发小儿的缘故，在情感上让李隆基很是依恋，每次举行宴会李隆基都会让他坐在自己的身边，如果哪个活动王毛仲要是没出席，李隆基肯定是闷闷不乐。

事实证明，人处在这样一种境遇下，心中都有一股更高的欲望，更何况是奴仆出身的王毛仲，但他却在自己人生的顶点时，在一个不合适的场合，用一种不合适的方法做了一件非常不合时宜的事情。

他居然公开向李隆基讨要兵部尚书的职位！

史书记载：帝不悦！毛仲快快！

这是王毛仲来到李隆基身边后，双方矛盾的公开化标志！

《新唐书@王毛仲传》记载：他之所以敢公开向李隆基要兵部尚书的职位，是因为王毛仲本来就是志骄既满的小人品性。

在我看来，这个评价并不准确。如果他本来就是个小人，在弼马温的职位上是不可能遵守“三不”原则的，而且能在雄才大略的李隆基身边，一个奴仆出身的孩子居然混到了正三品的官职，如果是小人品性是不可能升到这个位置的。

坦白的讲，王毛仲并不是个小人。不仅不是小人，而且还是个十分正直的人，除了当弼马温时奉行“三不”原则之外，他在李隆基废后的事件中，还曾经引用李世民为长孙皇后修建望陵台的事情来劝说李隆基应该效仿李世民的做法，不要忘记王皇后曾经立下的功劳。

从这一点来看，王毛仲是个有良心的人。

那我们不禁要问，王毛仲从谦虚谨慎的努力工作者，为什么在很多人看来突然变成了一个骄傲自大的小人？

通过仔细的翻阅史料和对王毛仲一生轨迹的梳理，我的得出了一个颠覆性的答案，那就是至少在公开讨要官职的时候，王毛仲的内心

其实并没有变化，而之所以在很多人心中造成了骄傲自大的印象，则是因为他讨要的方式以及遭到李隆基拒绝后的内心失衡状态。

事实上王毛仲公开向李隆基讨要兵部尚书的职位是有其根源的，除了本身就身兼皇帝侍卫之外，开元九年又被李隆基任命为朔方道防御大使，和时任左领军大总管的王琚、天兵节度使张说、一同前往幽州和幽州都督裴奂先一通商议帝国北边的防御事宜。

也就是说，当时王毛仲的身份已经暂时突破了内廷范围，成了统领帝国一方军队的长官，有了这样的一个背景，当王毛仲有了开府仪同三司的头衔后，他觉得自己有能力和有资格可以当兵部尚书的，并不是他自大，而是他想站在一个更高的平台上，继续为大唐帝国发挥自己的才智。

王毛仲的这种公开讨要的方式，其实算是一种毛遂自荐，可惜他没有仔细思考对象是谁，或许是他认为自己和其他人不一样，毕竟有着和皇帝的私交，但王毛仲显然想的过于简单了，因为他要的是权力，而且是任何一个皇帝都颇为看重的兵权。

所以李隆基当然要拒绝，在李隆基看来，王毛仲一个奴才起家的小儿，自己已经给他很多了，为什么还不知足？所以主仆这次矛盾的公开，其实究其本源，可以用一句话来总结：一个雄心壮志，另一个理解偏差！

如果王毛仲就此打住，依旧努力工作，或许未来还有机会，但他却触碰了官场最不能触碰的底线——产生抵触情绪，而且还在背地里发牢骚，所以给人造成了一种志骄即满的印象。

最关键的是，在一片非议声中，王毛仲的政治敏感度过于低下，在这种最不合时宜的时候，他和驻守玄武门的禁军将领葛福顺结为了儿女亲家。

事实证明：舆论可以将一个人捧上天，但也可以瞬间让其摔的粉身碎骨。

6、不可触碰的禁忌

玄武门！这个自唐朝建国以来发生过四次宫廷政变的地方，似乎成了一个让人挥之不去的梦魇，从李世民发动的玄武门事变一直到李隆基发动的唐隆政变，唐朝历次宫廷政变成功都是因为胜利者事先掌控了驻守玄武门的禁军。

李隆基成功当上皇帝后，玄武门禁军的将领陈玄礼和葛福顺成为了有功之臣，在李隆基大肆贬黜功臣的时候，由于他们官职不高，李隆基并没有为难他们，所以一直到开元十五年，玄武门的禁军依然维持在开元初年的样子，没有什么变化。

但是进入开元十六年以后，情况出现了变化。

王毛仲和葛福顺的两家联姻，其实并不意味着什么，本来都属于皇帝的贴身武将，而且又都曾经是身份不高的功臣，所以两家联姻算是门当户对，但由于先前王毛仲给人造成了一种志骄既满的印象，所以不免引来很多人添油加醋的排挤。

当时时任吏部侍郎的齐澣就向李隆基进言，说葛福顺掌握着玄武门的禁军，现在和王毛仲结成亲家，小人如果恩宠过盛，很容易产生邪念，如果不事先做准备，恐怕后患无穷。

齐澣的这些话实际上是指出了王毛仲由于地位、身份变化所带来的潜在危害，首先弼马温的官职让他统管着帝国整个的战马，和葛福顺联姻又让他与玄武门禁军有所联系，如果没有人多心，那实在是没有天理。

最终齐澣为李隆基提出了解决问题的方案：高力士小心谨慎，加宦人可备禁中驱使，腹心所委，何必毛仲哉？

简单一句话：以奴才治奴才是也！

不过当时或许谁也没有想到，恩宠致盛的王毛仲最终确实栽在了

高力士的手上，而且随着高力士的介入，这场斗争也在逐渐增添了另一份色彩。

坦白的讲，齐澣推荐高力士并不是出于什么私心，而是他看到了当时王毛仲和高力士是有矛盾的，这种矛盾起源于王毛仲发迹后，对于宦官们的不懈，史书多有记载王毛仲奚落宦官犹如对待自己的下人。可是在宦官们看来，你王毛仲不也是皇帝身边奴仆出身嘛？正像《红楼梦》里所说的：梅香拜把子——都是奴几！神气什么？

面对齐澣的提醒，李隆基当时并没有多说什么，史料上说他当时回答齐澣说这个事情不是不那么简单，需要仔细的斟酌。

虽然这是一句冠冕堂皇的话，但在我看来，齐澣的提醒以及建议已经打动了李隆基，只是作为皇帝，他是不能让大臣看出他内心深处的想法。

在齐澣提醒过后，李隆基虽然对王毛仲和北门的禁军搞在一起的确有些心有余悸，但是对于这个跟随自己多年的发小儿，李隆基还没有下定决心进行整治，而且王毛仲确实立下过不少功劳，无论于公于私李隆基有些不忍，他依然在观察，依然再等待。

王毛仲！我多么希望你能走进我的内心，我可以给予你无尽的荣华富贵，但愿你不要触碰那不可触碰的禁忌。

然而事实证明：王毛仲的做法让李隆基很是失望。

《新唐书》上记载说王毛仲仗着在和葛福顺结为亲家之后，越来越焦躁，经常和另一个奴才李守德、左监门将军卢龙子、唐地文以及左右威卫将军王景耀、高广济等数十个人经常干些违法的事儿，王毛仲仗着和皇帝的私交，在所有人中干的坏事儿最多。

但史料上并没有列举这些人到底干了什么坏事儿。当我仔细阅读了很多史书，我发现唯一能证明王毛仲干坏事儿的证据，就是开元十七年他私自从太原运兵器到京城。

在我看来，对于老百姓而言这实在不算个事儿，但对于朝廷而言确实是件很坏很坏的事儿。

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当时私自运兵器是非凡朝廷固定的，当时规定如果某个官员要调动十名以上的兵士、十匹战马或者十件兵器，手里必须要有三样东西：皇帝的敕书、兵部给地方官的公文和兵部的鱼符。

当地方刺史得到这三样东西后，先审阅敕书和公文，然后将兵部的鱼符和自己的鱼符合对在一起，如果能完全合对上，便允许发兵。

可王毛仲运送武器的时候，只有自己的碟文，其他三样东西全都没有，这明显不符合规定。当时时任太原少尹的严挺之就发现了王毛仲的违规行为，他立即密奏朝廷，觉得王毛仲的行为有些反常，希望朝廷能够重视。

这是史料上唯一能证明王毛仲干坏事的记载，但并没有记载他私自运送兵器的目的是什么，从严挺之的奏疏来看，似乎王毛仲可能有非分之想，甚至是有意图，但是直到开元十九年初王毛仲被赐死长达一年多的时间里，我们并没有看到他有任何越轨的行为。

综合上边所说的，我觉得史书上说王毛仲干坏事有些夸大其辞，如果说他干了触碰李隆基底线的事情还比较靠谱。

公开向皇帝要兵权，这已经让皇帝很是不爽；现在明知道私自运兵器乃是违规行为，却依然顶风作案，王毛仲的行为可以理解为是一种宣泄不满情绪的体现。

严挺之的奏疏递上去后，李隆基并没有做出什么反应，但这不能说明他对这个问题丝毫不重视，依照李隆基的性格，在这件事上没有反应，恰恰是一种反常的表现，在我看来，只有两种可能。

一是李隆基对这个奴才发小儿依然不忍下手；二是他很可能继续为王毛仲挖一个巨大的坑，就像当年李世民明知道李承乾做了很多不堪的事，但依旧再等待一样，不需要过多的理由，只需要合适的时

机，出手必无回旋余地！

从后来的事情发展走向来看，李隆基此时很可能再酝酿开元初年贬黜功臣的老招数，那就是在整个事件中，他需要一个助推器，而继续将自己隐藏，充当幕后的推手。相比于开元初年的姚崇，现在李隆基选中的人选或许更为得心应手。

因为他选中的人和王毛仲有着不可调和的矛盾。

这个人就是高力士！

7、赐死

在王毛仲一步步走向深渊的过程中，如果说最初的阶段是因为他方式不对头而引起众怒的话，那么从他和玄武门禁军将领结亲、私自运送兵器触碰李隆基的底线开始，通过王毛仲很长时间以来的综合表现，在李隆基的心中已经开始有了清除他的想法，这个奴才未来的命运，并不掌握在自己手里，只看李隆基什么时候出手。

李隆基之所以选中高力士，并不是仅仅因为齐澣的建议，经历过诸多斗争的他，现在坐在这个宝座上，俯视着朝廷中的一切，早已经将一切掩埋于胸，以高力士为首的宦官集团和王毛仲那伙人的矛盾，李隆基是不可能不知道的。

当王毛仲和李隆基渐行渐远的时候，高力士依旧延续其一贯的良好表现，对李隆基忠贞不二，这也使得李隆基有意通过这场斗争，进一步抬高高力士等宦官的地位。

宦官本来也同属于皇帝的家奴，从开元初年李隆基有意识的提高宦官地位之后，经过十几年的时间，宦官的权力与日俱增，当时宦官被加封三品官的比比皆是。都说王毛仲横行不法，其实当时那些品阶高的宦官们也并不干净，他们到地方去巡查，地方官唯迎接的不及，被宦官们在皇帝面前告状。而且每经过一地所得到的贿赂，最少

的也有一千贯钱，京城附近的田地，三分之一都是宦官的。

这些情况李隆基当然心中有数，所以选中宦官当助推器，并不是因为宦官们具有崇高的觉悟，纯粹是因为宦官已经形成了势力，而且就目前来看是一股颇为听话的势力。

我前边说过，这场斗争还有另外一层色彩，现在可以说出来了，那就是在李隆基的精心安排下，宦官与家奴之争同时上演。

皇帝是一切操控者，宦官充当头排进攻，家奴们则在一片险境中，仓皇接招。

事实证明：打一场无准备之仗，其代价是相当惨重的！

开元十八年（730年）十二月，王毛仲的妻子生了一个男孩，三天以后，李隆基派高力士前往王毛仲府邸去慰问。派谁去不好，偏偏派高力士去。在我看来，这显然是李隆基有意安排，其目的是一种试探。

这是决定王毛仲命运的一次试探，如果应对的好，他或许还有转机，稍有差错便会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坦白的讲，作为皇帝的使者，高力士的表现还是不错的，见面后代表皇帝赏赐了很多酒食、金钱、布匹等，然后他当众宣读了皇帝赐封孩子五品官的诏书。

高力士并没有因为和王毛仲有矛盾而表现出失礼，但王毛仲的表现在糟糕，他抱着襁褓中的婴儿，憋了一眼高力士，然后面对众人嘻笑着说道：

“这孩子难道不能做三品官吗？”

值得一提的是，高力士当时的品阶正是三品官！

王毛仲说完，高力士的脸色顿时变得铁青！

三品官？那我算什么？你的儿子？

高力士当时倍感尴尬，但是敏锐的洞察力使他觉得，皇帝明知道自己和王毛仲有矛盾，为什么还要派自己来呢？这不是让王毛仲有意刁难我吗？

不！这绝不可能！皇帝陛下一定是另有深意。

霎那间，高力士变换了脸色，他抿嘴一笑，然后对王毛仲说道：

“我一定会将您的意思，转达给皇上！”说完后，高力士转身离去。

面对高力士离去的背影，王毛仲感受到了久未有过的快慰，在众人面前让自己的政敌如此难堪，这让王毛仲很是提气。

不过此时表面上恩宠至盛的他似乎忽略了三个重要的问题，一是高力士和自己有着不可调和的矛盾，皇帝为什么偏偏派他来。二是面对自己的当众挑衅，高力士为什么表现的出奇镇静。

最关键的一点是，封孩子为五品官是皇帝的旨意，王毛仲当众说的那些话如果皇帝知道了会怎样理解呢？

不能说王毛仲缺乏政治敏感，只能说人在如此境遇下，很难做到继续的冷静看待这个世界。

.....

高力士完成了皇帝派给他的任务，而且是很出色的完成了。慰问是否到位并不重要，关键是王毛仲的表现。

所以当高力士回宫复命时李隆基的第一句话就是询问王毛仲的表现：

“毛仲高兴吗？”

这是一句内心所想与口头表达截然相反的一句话，换句话说李隆基的这个问话，希望得到的答案是王毛仲不高兴。

“毛仲抱着襁褓中的婴儿给臣看，他说这个孩子难道不能做三品官吗？”高力士如实回答，客观上也算是兑现了将王毛仲的意图转达给皇帝的诺言。

高力士在说完这句话后，并没有按照常规逻辑向李隆基大倒苦水，状告王毛仲当众侮辱自己，他之所以这样做，其实也是一种试探，因为在王毛仲府邸时自己的心底猜测，毕竟只是猜测，而皇帝陛下的真实的真实意图，高力士此刻并不知晓。

“这个狗奴才！从前诛杀韦庶人时，关键时刻就不见他的人影，鬼才知道他当时心里怎么想，只不过朕不愿意计较罢了；今日竟然敢因婴儿的封赐而埋怨朕！岂有此理！”

我之所以说所有的一切都是李隆基的布局，就是源于他这次激烈的反应。

显然李隆基将王毛仲当众侮辱高力士的话，当成了是针对的自己，但这件事和先前王毛仲用结亲的方式掌控玄武门禁军，以及私自从太原运送兵器比起来，那件事都比这件事性质要严重，但无论是齐澣的建议，还是严挺之的密奏，李隆基先前全都没有任何反应，而这一次他却大发雷霆，所以答案只有一个，他再为王毛仲挖一个巨大的坑。

在触碰那不可触碰的禁忌后，王毛仲一步步跳进了这个巨坑之中，而彻底掩埋葬送他的则是侮辱皇帝的罪名。

此时王毛仲的话是针对谁，已经不再重要。重要的是皇帝如何理解！

李隆基的激烈反应，终于亮出了自己的底牌，高力士也由此知晓了皇帝的意图，于是不失时机的说了一句话：

“北门（玄武门）的那些奴隶们官位太高，彼此很是一心，如果不早除掉他们，必定会发生大祸。”

至此，宦官的助推作用已经完成，李隆基的目的已经达到。

开元十九年（731年）正月，李隆基下诏将王毛仲贬为瀼州别驾，理由是不忠和发泄怨恨的话语。四个儿子贬到边疆去当参军，同时将葛福顺、唐地文、李守德等一干亲信也全都贬到边远地方，可以说京城里已无王毛仲一党。

按说事情到这个局面也可以就此打住了，但是当王毛仲走到永州的时候，李隆基却下令将他赐死，那我们不禁要问，是什么原因使李隆基改变了先前的主意，而王毛仲真的罪该致死吗？

答案显然是否定的！

如果想弄清这个问题，我们先来看一看在王毛仲一党被成功解决掉后，谁是最受益的人。

8、姿态

无论王毛仲是恩宠还是被赐死，李隆基都是高高在上的皇帝，这场斗争对于李隆基来讲充其量是清除了一个不安定分子，所以李隆基并不是最受益的人。

史书上记载，高力士此时更受李隆基的宠信，李隆基曾经说过：“力士值班，我睡的安稳。”所以从王毛仲倒台开始，高力士则很少离开朝堂，朝臣呈上的奏章，都先由高力士阅览，如果是小事情高力士可以不请示李隆基直接做主，当时金吾大将军程伯献、少府监冯绍正等很多内廷成员争相和高力士结拜为兄弟。

用《资治通鉴》上记载的四个字来总结当时高力士的地位，那就是“势倾内外”！

从很长时间以来受王毛仲的欺压，到现在的势倾内外，可以看出这场斗争的最大受益者当属高力士。

而高力士的背后则是整个宦官集团，所以在开元十九年初这场斗争落下帷幕之际，其实是宦官集团地位再上新台阶的标志。

如果说开元初年宦官的地位开始提高，那么现在以高力士为首的宦官集团开始掌握了内廷的实权。

问题的关键是宦官集团借助皇帝之手清除了王毛仲，已经达到了目的。从李隆基的一贯表现来看，很少诛杀臣子，这一次为什么却对王毛仲大开杀戒？而且是在做出贬黜的决定后追加赐死。

王毛仲是走到永州（今湖南永州）时被赐死的，从长安到永州不是个短距离，那我们不禁要问从王毛仲离开京城到永州的这段时间，是什么原因促使李隆基决定改变主意将他赐死呢？

对于这个问题，史书上没有明确的记载，所以我们只能发挥逻辑推理的力量，来还原李隆基当时内心深处的想法。

按照常规的逻辑来推断，一定是王毛仲走后，高力士怕有一天李隆基怀念起王毛仲又将他召回（参看宇文融的经历），毕竟是曾经的发小儿，所以在李隆基面前想法设法的继续诋毁王毛仲，让李隆基将王毛仲赐死。而此时高力士已经成了内廷的一号人物，备受宠信，所以李隆基言听计从的改变主意赐死王毛仲。

表面上看来，似乎存在这种可能。但如果仔细研究前边所发生的一切，我们会发现这种可能仅仅局限于理论。

在高力士慰问完王毛仲回宫如实复命的时候，李隆基表现出了对王毛仲的严重不满，所以高力士才不失时机建议李隆基及时除掉王毛仲。请注意高力士用的是“除掉”两个字（不早除之，必生大患），而不是“外贬”。换句话说，在那个最能激起皇帝愤怒的关键时刻，高力士已经清楚的表达了自己的意思。

然而在李隆基后来下达的诏书中，将王毛仲判为外贬，也就是说高力士虽然建议杀掉王毛仲，但李隆基并没有采纳，这至少说明在王毛仲离开京城之前，李隆基并不想对这个自幼跟随自己多年的奴才痛下杀手。

值得注意的是，高力士作为皇帝的贴身人员，能够很长时间以来得到李隆基的信任和宠爱，并且逐渐成为内廷的一号人物，除了性格温和，办事得力之外，一定还是个能够走进李隆基内心世界的人，至少很多事情必须要揣摩出皇帝的心思，从这个角度来看，在自己清楚的表达杀掉王毛仲的意思，而皇帝陛下没有采纳的情况下，以高力士的性格和经历来看，他是不可能再厚着脸皮继续劝说李隆基一定要杀掉王毛仲的。

所以，李隆基追加赐死王毛仲的原因，并不是来自于高力士这个外因，而是在王毛仲离开京城的这段时间，李隆基对这场内廷的风波并没有停止思考，相反他却用自己那颗敏锐的心去不断揣摩整个事件的来龙去脉。

事实上，在我看来，李隆基改变主意决定赐死王毛仲，是因为他经过冷静的思考后，感觉应该用实际行动表现出一种姿态，一种让以高力士为首的宦官们感觉他们才是内廷中独一无二的姿态。

不可否认王毛仲一党被贬后，高力士等宦官们更加备受宠信，但从政治斗争中摸爬滚打出来的李隆基，深切的明白要想使自己永远不再受政敌的威胁，唯一的方法就是让政敌从这个世界上永远消逝，当年韦皇后、太平公主就是最好的例证，所以换位思考，李隆基能够体会的到宦官们此时的所思所想。

对于这个问题，绝不是你给宦官们多少赏赐、多少权力就能解决的问题，虽然在王毛仲走后，李隆基说过“力士值班，我睡的安稳”之类的话，我相信这也是再给高力士吃定心丸，但只要王毛仲存在，以高力士为首的宦官集团心中就会一天都不踏实。

因为从王毛仲的经历中，宦官们已经悟出了所谓的恩宠，犹如皇

帝手中的玩物，今天可能是你，明天可能就是他。

而王毛仲现在还活着，只要活着就还有希望！

这大致是当时高力士等宦官们的想法，如果说宦官们的这个心思，在李隆基下诏书贬黜王毛仲等人时并没有深入的思考，或者说依然出于一种感情而不忍杀王毛仲的话，那么从王毛仲离开京城上路后，李隆基冷静下来仔细回味这场斗争后，他发现自己的决定并不妥当。

其实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在李隆基经过宰相之争、后宫之争、奴才不安分之后，他忽然发现只有宦官们才是最听话、让自己最放心的人。

既然如此，那就应该让这些忠于我的人，体会到一种安全感！

从现在开始，内廷中没有人能够取代你们的位置，除了诸多赏赐以及给予诸多权力之外，我要用实际行动让你们感受到，在我的身边你们是独一无二的！

这就是李隆基追加赐死王毛仲的全部奥秘所在！

作为一个皇帝曾经的家奴，王毛仲之死在当时很多人看来实在不算个大事儿，但从整个唐朝历史的宏观角度来看，王毛仲之死其实是宦官们逐渐走向唐朝历史前台的标志。

我们不能否认高力士是个有觉悟、素质高的好宦官，但唐朝后来的史实告诉我们，由于生理上的某种残缺，最终还是使宦官们那变态的心理随着客观局势的变化而逐渐显现出来。

直到他们可以随意的呵斥皇帝和所有朝臣，甚至是擅权废立皇帝！

第六章 宰相混战

皇帝虽然高高在上，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但很多时候在面对纷繁复杂的朝廷事务时，手中的权力并不是放在哪里都能管用，纵观李隆基继位以来这十几年的皇帝生涯，虽然帝国在他的治理下已经逐渐步入了黄金时期，但朝廷内部的政治斗争却是从未终止，甚至是此起彼伏。从诛灭太平公主开始到动用权术驾驭功臣，再到宰相班子成员的来来往往，甚至是内廷宫闱的斗争，李隆基这个皇帝当的着实不轻松。

因为他手中的权力无法阻止那无休止的斗争，甚至这种权力俨然成了各色人等争相利用的筹码，从这个角度来讲，皇帝有时候真的是名副其实的孤家寡人，所以我们理解了在遍览诸多纷争之后，李隆基为什么对宦官那么抱有好感了。

事实上就在内廷权力斗争的同时，外廷的斗争依然在继续，从你来我往到彼此混战，从波澜不惊到沧海桑田，而最终的结果却只是成就了一个人。

一个充满矛盾，内心复杂的人！

1、来来往往

朝廷还是那个朝廷，依然是内廷和外廷组成。

内廷是皇帝的私臣，外臣是国家的公臣。外臣之中地位最高的当属宰相班子的成员。自从张说罢相之后，让李隆基没有想到的是，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继任的宰相们居然出现了混战的局面。

之所以会出现这样的局面，一方面是继任人员的素质、个人资历

问题。另一方面则是制度问题。

开元十四年（726年）四月张说罢相后，李隆基改变了自开元以来的“首相”制度，恢复了先前的“群相”制度，换句话说，宰相班子再也不是曾经姚崇、宋璟、张说一人主宰局面的时候了，李隆基之所以要这样做，是因为从姚崇一直到张说，历任首相的任期超不过5年，即因各式各样的问题而不得不被迫罢相，而且张说担任宰相的最后时间段里，还引发了他和宇文融的当政，所以现在李隆基在天下大治的局面下，有意尝试恢复先前的宰相班子制度。

然而让他想不到的是，接下来的局面不仅丝毫没有改观，相反却带来了更大的麻烦！

李隆基当时一口气让两个人充实进了宰相班子，这两人分别是杜暹和李元纘。

在此之前，杜暹是户部侍郎；李元纘是安西副大都护。一个擅长理财，一个擅长军事。虽然分属不同的门类，但两个人都有一个共同的品质，那就是为官清廉。从两个人的特长来看，可以说李隆基是在打造一支互补型的宰相班子，从个人品质角度来讲，李隆基的用人理念并没有变，依然是注重官员的德行。

不可否认两位大人的德行那实在让人佩服的五体投地。李元纘身为宰相成员，出门时只穿一件普通的长袍，骑下的坐骑是一匹瘦骨嶙峋的老马，而且从来不用兵丁鸣锣开道，单从打扮上来看，和市井大爷上街买菜没啥区别。

而杜暹的所作所为更加让人称道，除了自己省吃俭用之外，还对亲戚们严格要求，三姑六婶二大爷要想从他这捞些实惠，那可是碰上了铁公鸡瓷仙鹤玻璃耗子琉璃猫——一毛不拔。

按说这两个品行端正、才能出众的宰相，一定会充分发扬精诚合作的精神，共同协助皇帝将这个国家治理的更加上水平才对，然而事实告诉我们，个人品行与工作是否能够融合到一起，并没有必然的联

系。

据史书记载，自从杜暹和李元纮上任以来，两个人就压根没有合作到一起，每次在皇帝面前商量事情的时候，从来都是各执己见没有统一过，甚至有时还发生激烈的争吵。史料上也没有明确记载究竟是什么原因导致这种局面的出现，不过在我看来很有可能是因为原先各自的履历。

杜暹原先是户部侍郎，是朝廷的行政官员；而李元纮原先则是安西副大都护，是边境的军政长官；换句话说两个人先前的仕途之路没有什么交集，也就是攀不上什么派系关系，没有派系背景固然是一件好事，但这又产生另一个问题，彼此之间并无顾忌。

资历相当，又各有所长，现在又都是宰相新兵，凭什么你的意见就是对的？

我想这就是杜暹和李元纮合不来的原因所在。

但显然他们忽略了一个很关键的问题，那就是进位宰相班子之后，自己的身份已经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如果有矛盾可以进行暗战，但当着皇帝的面明战实非明智之举。

叫你们来是为了做事，不是看你们打架，一次两次还可以忍，但是长时间耽误李老板的经营业务，那结果只有一个——炒鱿鱼！

杜暹和李元纮这对宰相虽然合作的时间不算短，从开元十四年四月到开元十七年共有三年的时间，但政绩平平，而且经常掐架搞的李隆基心烦意乱，终于被李隆基一同罢免。

在他们走后，接替他们的是萧嵩和裴光庭。

从才能上来讲，萧嵩类似于李元纮，时任兵部尚书兼朔方节度使；而裴光庭则属于复合型人才，时任兵部侍郎，进位宰相后又兼任吏部尚书。

萧嵩之所以被李隆基相中是因为在此之前，他在解决吐蕃的问题上立下了大功。

开元十五年（727年），吐蕃攻陷瓜州，接着西北新崛起的回纥部族又伏击了唐朝的军队，造成了河西节度使王君奭阵亡，自从贞观时代郭孝恪阵亡以后，王君奭唐朝已经近100年来阵亡的最高级别将领，此事当时震惊了整个朝廷，为了稳定局势，李隆基将萧嵩排到了瓜州前线。

萧嵩这个人很奇特，要论文化水平他比不上当朝的那些文官，可他也并不是那种张飞猛将式的人物，他的这种高不成低不就的风格，以至于给很多人造成了一种绣花枕头的印象，然而实业没有想到萧嵩居然用一种四两拨千斤的方式，瞬间稳定了瓜州前线的局势。

萧嵩到达瓜州前线后，并没有和吐蕃人立即开展，而是仔细分析了目前的局势，在经过一番研究调查后，他发现瓜州的局势完全可以不通过战争来稳定，而要想做到这一步，就必须找到实现这个目的的关键因素。

所以他的策略并没有从相关的战略战术下手，而是从一个人身上寻找突破口，这个人就是吐蕃的一个大将，名叫悉诺逻恭禄。

悉诺逻恭禄是一个即勇猛又很谨慎的将领，在吐蕃具有很高的地位，先前就是他率领着吐蕃大军攻陷了瓜州，并且扬言要继续东进。

不过在萧嵩看来，外表越坚硬的人，反而越有最致命的弱点。悉诺逻恭禄由于打了胜仗，又放出话来说要继续东进，所以就引起了吐蕃国王强烈的征服欲，他下令让悉诺逻恭禄不要耽搁时间继续向东进攻，然而悉诺逻恭禄却迟迟没有行动，这到并不是因为悉诺逻恭禄故意违反命令，是因为作为前线指挥官他才是最了解战局的，在悉诺逻恭禄看来，刚刚打下了瓜州，目前最需要的补充军需。

国王要向前，大将要军需，所以矛盾出来了！

而这个矛盾恰恰被老谋深算的萧嵩所看到。

于是，他开始让人四处放风说悉诺逻恭禄之所以迟迟不向东进兵，并不是因为军需不够，而是因为他想和大唐和谈，实现以战养战的目的。这个计策其实很眼熟，后世明朝的袁崇焕就是这么死在了崇祯的刀下，而此刻悉诺逻恭禄的命运和袁崇焕一样，被吐蕃国王找个借口召了回去，一刀结果了性命。

看来，反间计对于身处高位的人来讲，确实是屡试不爽。

接下来的事情，相信不用我说大家也能够猜到，没有了悉诺逻恭禄的吐蕃军队实力大减，几次战役下来伤亡惨重，不得已放弃了瓜州，退回吐蕃国内。

消息传到长安，李隆基大喜过望，没过多久就将他充实进了宰相班子，任命他为中书令。

萧嵩出奇谋打败吐蕃，以军功进入到宰相班子，这一点和当年的张嘉贞颇为相似，相对于萧嵩，另一位宰相裴光庭的经历就有些平淡了。

2、很意外

裴光庭幼年丧父，母亲狄氏被武则天召为御正（女官名），由于颇受信任，所以裴广庭长大后也屡次得到升迁，官至太常丞。后来因为做了武三思女婿，曾一度受牵累贬官郢州司马，开元初年，升任兵部郎中。

裴光庭性格内向，不善与人交际，进入仕途的很长一段时间内，并不被官场人所看好，所以一直得不到升迁，直到开元十三年封禅大典的举办，裴光庭才迎来了转机。

当时中书令张说认为前往泰山举行封禅大典，京城必然防备空虚，他担心西北边境的各部族会趁火打劫，所以建议李隆基增兵西部边境以防不测。

但这个建议却遭到了裴广庭的反对，他认为泰山封禅本来是为了宣扬仁义，现在主动在边境制造紧张氛围，这与封禅的原则相违背，他建议要想巧妙的解决这个问题，可以邀请四夷部族的首领一同参加封禅大典，这样既表示了大唐对各部族的尊重，又不用担心在封禅期间边境会起战事，裴光庭的这个建议得到了张说的赞同，后来李隆基知道这是裴光庭的建议后，立即将他破格提拔为兵部侍郎。

虽然在兵部侍郎的职位上，裴光庭并没有拿得出手的业绩，但由于性格温和，开元十七年（729年），身为老资格的他成功实现跨界升迁，被任命为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正式进入宰相班子。一年后又升任门下省侍中，兼吏部尚书；成为继萧嵩之后的宰相班子二号人物。

从裴光庭的经历来看，我们不难看出李隆基将政绩并不显赫的裴光庭，充实进宰相班子的用意，那就是用一个不那么强势的人来协助萧嵩，但这并不意味着又重新回到当年姚崇、宋璟独揽相权的时代，因为从资历上来看，萧嵩和裴光庭旗鼓相当。

可以说李隆基充分吸收了先前杜暹和李元纁的经验教训，在选人的过程中可谓是费尽心尽，因为在姚崇、宋璟、张说等一干牛人接连推出政局后，能升任的人就那么几个。

李隆基坚信这一次新一届的宰相班子一定能够精诚团结，不会再出现掐架的局面了。事实上李隆基只猜对了一半，掐架确实没有出现，但据《旧唐书@萧嵩传》记载，两个人同位数年，情颇不协。

通俗一点说就是面和心不和！

不过相对于杜暹和李元纁形同水火的是，裴光庭在开元二十一年（733年）不幸病逝，所以和萧嵩的矛盾也仅仅是停留在暗中较劲儿的程度，不然的话，两个人最终真的有可能重蹈杜暹和李元纁的老路——一同被罢官！

裴光庭的病逝使两位宰相的矛盾到此为止，对于萧嵩来讲这算是

一件好事，但对于费劲心思构建这届宰相班子的李隆基来讲，确实是个意外的打击。因为接下来的该干的事儿还得干，在遍览朝廷众臣后，李隆基一时间还真找不到合适的人选，于是他征求萧嵩的意见，问谁适合进入宰相班子。

对于萧嵩来讲，这是一个掌控宰相班子的绝好机会！

坦白的讲，萧嵩并不是那种权势欲很重的人，他只想找一个能和自己共融的人，他坚信只要做到这一点，就完全可以使自己成为整个宰相班子的掌控者，现在李隆基向他征求意见，正好给他这样的机会。

萧嵩给李隆基推荐的人选是时任右散骑常侍王丘。萧嵩之所以推荐这个人，并不是因为王丘有多少才能和政绩，而完全是因为王丘和自己要好，算是铁哥们。这个提名李隆基并没有反对，但王丘在得到消息后，立即表示自己不能升任，推荐了一个人选——时任尚书右丞（右仆射）的韩休。

韩休是个正直的人，早在先天年间就被人举荐为德才兼备的人，历任左补阙、礼部员外郎。开元十二年出任虢州刺史，虢州距离京城很近，当时分担京城的马车草料税，韩休到任后，认为这个政策很不合理，应该将这个税收平均分担到其他各州，不应只由虢州来承担，于是他准备向时任宰相的张说提出这个申请。

手下人都劝他这样做是在和宰相作对，未来没有好果子吃。但正直的韩休却坚持己见，他认为作为地方父母官就应该为民请命，所以他坚持向张说提出了这个申请。当时虽然张说不太愿意同意这个申请，但由于韩休的申请事实清楚、论据充分，最终不得已免除了虢州的车马税。

开元十二年底韩休因为母丧解职回家守孝，三年后回京出任工部尚书，开元十九年调任尚书右丞。

韩休的仕途经历并不没有什么大起大落，可谓是一步一个脚印逐

渐走向了高位。当王丘提名韩休进入宰相班子的时候，李隆基将决定权授予了萧嵩。

萧嵩和韩休在仕途之路上并没有什么交集，当韩休在朝廷中一步一个脚印的行进时，萧嵩正在西北边境做他的安西副大都护，即使是了解也仅仅是直觉表象上的。

韩休的正直萧嵩心里十分清楚，而且很长时间以来韩休给萧嵩的是一种恬静和气的印象，这样的人萧嵩是十分欢迎的，所以向李隆基表态，韩休做宰相比较适合。

既然人选已经敲定，接下来就进入了实际工作阶段。

事实证明，当萧嵩和韩休真正搭火干事儿时，萧嵩发现自己对韩休的判断是错误的。

这种判断始自韩休对李隆基的态度！

当时有个将军名叫程献伯，目无法纪，专干欺压老百姓的勾当，韩休一直想找个机会将其拉下马。此时正巧有一个万年县尉名叫李美玉，因为言语失当被李隆基下狱治罪。皇帝陛下很生气，后果当然很严重，所以当朝的官员们全都不好再说什么。

但是韩休偏不这么认为。

他上疏李隆基要求如果要处理李美玉，那就先处理程伯献。李美玉只是言语失当，而程伯献才是明显触犯了法律。韩休的公开顶撞，使李隆基很是不满意，他并没有立即表态，而是说了句：切钩者诛，切国者为诸侯。

其实这等于是将韩休顶了回去。

李隆基认为自己的恼怒可以把韩休彻底压制下去，但显然韩休并不吃这套，他的反击策略是，如果皇帝不治程伯献的罪，自己身为宰相无法处理李美玉。

这一次李隆基彻底无语了！

虽然李隆基此时已经怒愤至极，但他并没有头脑发热的将韩休罢免或者治罪，因为通过韩休的这些做法，李隆基虽然在韩休这里栽了面子，但他更到了这种做法背后所隐藏的内涵，那就是公正和无私。

李隆基不是昏君，所以他放弃了自己的固执，并说了句意味深长的话：太宗伟业之成乃有魏徵之功。

韩休公开顶撞李隆基这件事儿，出乎了很多人的意料之外，当然由于身份、地位不同，每个人对于韩休都有着不同的看法，比如宋璟就对韩休大加赞扬，说韩休看起来是忠厚温和的人，没想到在原则面前坚决不妥协，实在是个勇敢的人。

既然有赞扬就会有贬低，当时也有很多人认为韩休的做法是沽名钓誉，目的是为了引起皇帝的重视，而有的人表面上不发表评论，但内心深处对韩休是很有意见的。

而萧嵩这些人其中的代表。

3、一损俱损

萧嵩实在没有想到韩休居然这么生猛，归根到底有两个原因，一是他对韩休先前的经历并不十分了解，其实细数韩休的履历，他当过左仆阍，也就是说是谏官出身，试问谏官哪个不是敢言的主儿？第二个原因则是萧嵩和韩休的性格截然相反。

这也是萧嵩在内心深处对韩休有意见的关键所在。在外人看来，萧嵩因为武官出身，可能更加粗狂；而韩休则是文臣，应该更加温婉一些。

事实上这两个人的性格如果反过来，反而更加准确。萧嵩其实是个处事圆滑，典型的官场老油条；韩休却是个坚持原则，刚正不阿的

人。

所以综合各种原因，也就注定了萧嵩和韩休肯定是不能融合的。

当韩休顶撞李隆基的时候，萧嵩就意识到当初举荐韩休进入宰相班子是个错误的选择，因为这样的人实在不好驾驭，但是现在自己又不能立即将韩休踢出去，如果那样无异于等于煽了自己的耳光。

所以，萧嵩的策略只有等，等待机会的出现，等待韩休出现纰漏。

这种等待注定是熬人的，因为彼此性格和处事方式的差异，其实韩休对于萧嵩的很多做法也很是不屑，这让萧嵩很是不爽。

萧嵩喜欢巴结有权势的宦官，韩休嗤之以鼻；萧嵩喜欢为李隆基歌功颂德，韩休认为他虚伪，总之萧嵩在官场上所做的在别人看来都很正常的一切，在韩休的眼里就显得格格不入，而韩休的性格和经历又注定使他不会像卢怀慎、源乾曜那样甘愿做个好好先生，所以随着时间的推移，韩休的不满情绪渐渐的显露出来。

据史料记载，韩休经常当面奚落萧嵩，说他是个没有原则的人，更有甚者还经常在李隆基面前揭萧嵩的短，这让萧嵩倍感尴尬。很多人都认为韩休是一个不懂得感恩的人，他能够进入宰相班子全赖萧嵩之功，现在即使看不惯萧嵩的所作所为，至少也不应该当众发飙，最起码应该让老领导的面子过的去。

在我看来持这种看法的人，其实根本没能换位思考的站在当时的环境去分析这个问题。韩休能够一路升迁走到今天，绝不是靠痛骂大臣、顶撞皇帝走过来的，以韩休的智商不会不懂得官场的规则，萧嵩作为他的举荐人，他难道会不知道应该照顾萧嵩的面子？

事实上，韩休之所以如此对待萧嵩，其本身的性格因素并不能完全解释得通，最多算是个诱因，而隐藏在背后的，其实皇帝对韩休的看重。

资治通鉴上记载说，韩休进入宰相班子后，每当李隆基在皇宫内举行各式各样的宴会及在苑举行狩猎活动时，往往都会下意识的对手下人问韩休是否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从这一点可以看出，李隆基对于韩休是一种敬畏的态度，和当年李世民对魏徵的态度颇为相似。而李隆基每次问完之后，韩休的谏书都会在第一时间送到李隆基的面前，李隆基不用看也知道又是在劝自己不要铺张浪费、追求奢华生活之类的话。

那些善于逢迎的太监们知道李隆基作为一个具有正常思维的人、一个具有至高无上权威的皇帝，本能的对韩休的谏书有一种排斥心里，所以在李隆基面前吹风说自从韩休做的宰相，陛下比以前瘦了很多，应该立即将韩休赶走。

而李隆基的回答却出乎了这些人的意料：朕虽然比以前瘦了，但天下的百姓一定比以前肥了，萧嵩虽然每次都顺着我，但朕每天睡的并不安稳；韩休的话虽然不中听，但是朕睡的安稳，用韩休并不是为了朕，而是为了大唐！

从这个事例我们明显看出，对于韩休的性格以及品性，李隆基其实是有着很深了解的，从李隆基的话中我们可以看出他对韩休的工作作风是肯定的，甚至是一种推崇。

所以我始终认为，韩休不断奚落萧嵩，是因为韩休知道自己的这种作风皇帝是认可的。而透过史料，我们还能知道萧嵩虽然厌恶韩休，但史料上并没有他和韩休当庭争辩甚至是暗战的记录，萧嵩并不是怕韩休，而是他担心一旦得罪了韩休，那个坐在皇帝宝座上的人不知道会是一个什么态度。

但韩休的做法显然有些过火，皇帝虽然肯定你的工作作风，但如果破坏了团结，这是任何一个皇帝所不愿看到的，然而韩休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在这里他的性格因素就凸显出来了。

面对韩休的紧逼，萧嵩显的很彷徨，每次在李隆基面前，当韩休直面顶撞他的时候，他都是默默无语，因为他始终在观察李隆基的的

态度，通过几次认真的观察后，他发现李隆基对韩休这种丝毫不考虑别人感受当堂庭争的方式也有些不满。

于是，一个将韩休踢出宰相班子的计划，在他的头脑中逐渐形成了，他的这个计划名叫以退为进。

事实证明，萧嵩其实是一个不善于搞权术的人，因为这个计划最终却将他自己也卷了进去。

开元二十一年（733年）十月，萧嵩突然向李隆基提出退休的申请，虽然当时萧嵩已将近古稀之年，但由于先前没有任何迹象表明萧嵩有退休的想法，这让李隆基有些始料未及。

于是，李隆基就立即召见萧嵩问个究竟。

“这几年你做的不错啊，朕也没有嫌弃你老啊，为什么这么着急想着退休呢？”李隆基不解的问道。

“臣得到陛下的厚恩，在宰相的位置上已经得到了太多的富贵，在陛下陛下不嫌弃臣的时候，臣应该自知之明主动隐退，如果等到陛下厌恶臣的时候，恐怕臣那时已经性命不保，就不可能做到如愿退休了。”

言罢，萧嵩的眼角淌下了泪水。

面对萧嵩的一番话，李隆基一时间不知道该如何回答，于是他只得采取拖延的策略，对着萧嵩说道：

“你请求退休这件事太过突然，这里边还涉及到很多事情，你先回去，容朕仔细斟酌。”

“臣遵旨！不过希望陛下能够理解臣的苦衷，臣已经老了，实在没有精力再纠缠一些琐碎的事了。”

萧嵩说完，叩头离去！

整个对话能够表达萧嵩真实意愿的只有这最后一句。

在萧嵩看来，自己的这最后一句话，一定会让李隆基联想到韩休如何对待自己的，从皇帝陛下的语气中，萧嵩明白了皇帝其实是不舍得自己退休的，在这种情况下皇帝联想到韩休的所作所为，必然会认为是韩休逼自己走的，那么接下来皇帝必然会对韩休有动作。

这就是萧嵩自认为的一招“以退为进”的妙棋。

他坚信即使皇帝不立即罢免韩休，至少也会心生出这个想法。于是在离开朝堂的瞬间，萧嵩很为自己的这个计划感到得意。

但显然他忽略了一个问题，那就是他的表演有些过于逼真，以至于这种逼真居然真的把皇帝陛下忽悠住了。

就在萧嵩洋洋得意，准备看韩休的好戏时，三天后，李隆基的诏书送到了他这里。

“韩休免职，任为工部尚书！”

萧嵩激动的差点蹦了起来，要不是碍于身份，他真的想立刻找个没人的地方，一次乐个痛快。

然后后边还有一句话：“同意萧嵩辞去宰相职务，改任尚书左丞！钦此！”

此话一出，萧嵩犹如从天堂到地狱一般，差一点瘫坐在地上。

.....

从李隆基的这份诏书来看，我们明显看出他是明白萧嵩的部分用意的，不然的话他是不会在萧嵩只字未提韩休的情况下，将韩休免职。

但萧嵩的真情逼真表演确实也让李隆基产生了错觉，所以最终的结果就是一损俱损。

随着萧嵩那聪明反被聪明误的计划失败后，开元十四年以来第二届宰相班子就这样以一种戏剧化的方式结束了使命。

几乎在萧嵩和韩休同时被免职的时候，一个人从家中走了出来，在此之前他因为母丧在家守制，如今三年过去了，他接到了来自京城皇帝陛下的诏书，起用他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等于进了宰相班子。

于是他立即收拾行囊，匆匆上路回到了京城，又一次开始了他充满艰险的仕途之路。

这个人的名字叫张九龄！

4、张九龄

张九龄，字子寿，广东韶州曲江（今广东韶关市）人，西汉留侯张良之后，西晋开国功勋壮武郡公张华十四世孙，唐朝第一位出身岭南地区的宰相。

在因为母丧回家守制之前，张九龄的仕途之路颇为顺利，因为他有一个颇为赏识他的宰相——张说，能够得到这位张说的赏识，是因为张九龄的文采。

元年间的宰相能够得到李隆基的重用，基本上都有各自的特点，姚崇擅长政务，宋璟秉守法度，张说擅长文学，就连彼此掐架的李元纁和杜暹也都以尚俭为名。

张九龄的文采自很小的时候就已经表象的淋漓尽致，13岁的时候得到了著名书法大家王方庆赞赏，预测张九龄“此子必能致远”。后来王方庆的话真的得到了验证，20岁的张九龄凭借着自己的才学，一举考中了进士，这在唐朝“五十少进士”的时代确实是个奇迹。

进入仕途后，不能不说张九龄的运气也实在不错，除了仕途之路

一番风顺之外，更得到了同样文采出众的张说的信任，张说称赞他为“后来词人称首也”。

张说的称赞并不为过，事实上张九龄的文学成就远远超过了张说，除了妙笔生花，下笔如有神助之外，还因为张九龄为后世的人们留下了许多脍炙人口的家篇名句，其中最著名的便是那首《望月怀远》：

海上生明月，天涯共此时。

情人怨遥夜，竟夕起相思。

灭烛怜光满，披衣觉露滋。

不堪盈手赠，还寝梦佳期。

这首诗除了抒发离乡之后，思念远方的亲人、爱人之情外，我们还从诗中读出了张九龄那志向高远，清高秀丽的雅士之风。

作为诗人，清高秀丽的雅士之风绝对让人么羡慕不已甚至是引来众人的钦佩赞许，但是身在官场，张九龄身上的这种特质，并不一定能够为他带来好处。

开元十八年张说病逝后，张九龄正好回家母丧守制，三年后当他重新回到那个充满尔虞我诈、勾心斗角的朝堂之后，在没有了张说的庇护后，张九龄的第二此仕途之路注定不会平坦。

开元二十二年（734年）正月，张九龄刚刚回到朝廷后，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上疏李隆基，建议不必禁止私铸钱币。因为在当年宋璟治理江淮坏钱的事件后，朝廷对于民间私铸钱币管理的相当严格，以至于经过这么多年，已经由当年查治坏钱，逐渐演变成了禁止私自铸钱。

张九龄的这个建议一经传播，便立即遭到了很多人的反对，例如和他同时进入宰相班子的裴耀卿就认为如果放开私铸钱币这件事，恐

怕那些不安分的小人就会不再农耕劳作，而去追求铸钱所得到的利益，很可能又会出现恶钱泛滥的局面。

时任秘书监的崔沔和右监门录事参军的刘秩也认为铸钱这件事本就不是平常百姓所做的事情，如果放开了，肯定是那些富有的人去干这件事，这样以来平常百姓永远受制于那些富人。他们还举出了当年西汉吴王刘濞之所以造反，就是因为私铸钱币的原因所造成的来反驳张九龄。

最终，在众人的反对下，张九龄的这个建议没有获得通过。

我们不能否认张九龄是个具有敏锐洞察力的人，这一点从先前封禅大典他提醒张说注意封赏问题就可以看出，但从这件事情来看，张九龄显然违反了新官上任的“急于知事”的原则，所谓“急于知事”是指新官上任后，在对待工作上首先要充分了解情况，努力做到将情况烂熟于心，并且有据可查。并且知事的要点一定要弄清过去的情况如何；以前是怎眼的做的；现在情况如何；未来的目标是什么；

史书上没有记载张九龄建议不必私铸钱币的理由是什么，但从众人的反对和这个建议最终被驳回的结果来看，这个建议的确很不成熟，这件事情虽然没有影响张九龄日后的升迁，但从这件事中我们还是可以看出张九龄的弱点的，那就是内心有一种自负之感。

这种感觉来自于他那超越常人的文采，同样也来自于他那先前颇为一番风顺的仕途经历，没有经历过宦海风浪的张九龄此时或许没有想到，前方等待他的将是一个又一个政治旋窝。

开元二十二年（734年）四月，张九龄被任命为中书令，裴耀卿为侍中；与先前的宰相班子两个人支撑门面不同的是，这一次李隆基又将一个人充实到了进了宰相班子。

这个人就是时任礼部尚书的李林甫，和张九龄的清高自负相比，李林甫堪称是一个八面玲珑、左右逢源的高手。

让张九龄想不到的是，他的二次仕途旅程，最终就是断送在这个

与他一同进入宰相班子的同僚手上。

5、升迁之路

李林甫当时能够进入宰相班子出乎了很多人的意料，因为在此之前他除了政绩平平，最重要的是和张九龄比起来，李林甫是个不折不扣的文盲，而且还曾经当众闹过笑话。

中国古代将生儿子称为“弄璋之喜”，“璋”代表美玉的意思，表示这家得了儿子就像得了美玉一样，可是有一年李林甫的表弟得了儿子，李林甫在贺信上将“弄璋之喜”写成了“弄獐之喜”，结果所表达的意思完全是猴吃麻花——蛮拧，人家生儿子成了得了禽兽。

在进入宰相班子之前，李林甫能够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还是他跟着宇文融一起排挤张说那件事，而从那件事过后，李林甫就逐渐归于平静，一直到开元二十二年初突然进入宰相班子。

李林甫能够拜相看似是一种偶然，貌似天上掉下个金元宝砸在了他的肩膀上，而事实上仔细分析李林甫的发迹之路，他能够进入宰相班子其实是一种必然。

我们都知道仕途之路能够得到升迁，无非是当事人具有出众的能力，但是这种能力又可以划分出多种概念，纵观李林甫身上的能力，可以用八个字来形容，眼光独特，巴结权贵！

巴结权贵不就完了吗？为什么还非得加上眼光独特？

事实上，官场中巴结权贵十分需要独特的眼光，因为权贵实在太多了，如果巴结不好，要是站错了队，那不仅是竹篮打水一场空，甚至有可能断送了自己的前程。

在这一点上，李林甫做的那实在是相当到位。

从进入官场开始到开元二十二年进入宰相班子，李林甫巴结的权

贵有很多，除了宇文融之外，对他升迁之路有决定性影响的一共有四个人。

第一个人：姜皎！

姜皎是李林甫的舅舅，李林甫在刚进入官场时，就已经看重姜皎内廷宠臣的身份，所以他找到各种机会，尽其所能的巴结这个舅舅，姜皎喜欢吹拉弹唱等娱乐活动，李林甫就天天带着乐器到姜皎的府上去取悦这个舅舅，最终通过姜皎的关系，李林甫没过多久得到了太子中允（五品）的官职。

虽然是个有名无实的闲职，但巴结姜皎的成功经历，使李林甫悟出了一个道理，那就作为没有文化的他，如果想在高手如林的官场创出一片天地，唯有靠依附有前途的权贵，来实现自己的成功目标。

第二个人：源乾耀！

对于姚崇而言，源乾耀可能是个摆设，但是对于李林甫而言，源乾耀可是个大人物，除了源乾耀是宰相班子成员之外，还因为他和姜皎是姻亲关系，算起来源乾耀和李林甫也算是沾亲带故，有了这样一层关系，李林甫接下来要考虑的就是采取什么方法靠近源乾耀靠近，在仔细分析现状后，李林甫决定以源乾耀的儿子为突破口。

当时源乾耀的儿子和李林甫年龄相仿，而且也是身居闲职，两个年轻人在一起，总会有谈不完的话题，再加上李林甫善于揣摩人心，所以很快两个人成了无话不谈的好朋友，有了这样一层关系，李林甫不用自己说，源乾耀的儿子也会帮忙，结果从源乾耀那里李林甫得到了太子谕德（四品）的官职。

随着时间的推移，李林甫的巴结之术日益提高，从身居闲职到跻身权力部门，他是仗着巴结宇文融而得到了御史中丞的官职，后来由于宇文融后来被罢免，李林甫的仕途之路暂时陷入沉寂，但这种状态他并没有经历太久，因为精明的李林甫是不会死抱一颗大树的，遍观朝廷所有人，他发现皇帝身边有一个人对于自己的前途可能有着直观

重要的影响，于是李林甫义无反顾的主动靠拢，而正是这个人对他能够跻身宰相班子起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第三个人：武惠妃！

李林甫巴结武惠妃并不能仅仅用投其所好来解释，因为这涉及到接下要介绍的储位风波事件，众所周知在前边介绍的王皇后和武惠妃的斗争中，武惠妃虽然取得了最终的胜利，但并没有立即顺利的登上后位，这里边固然有李隆基自己的原因，同时也有大臣反对的原因，而大臣反对的其中一个理由就是如果武惠妃当了皇后，该如何对待现在的太子？

这个问题对于武惠妃而言的确是一个棘手的问题，但对于李林甫来讲却是个难得的机遇，因为他敏锐的洞察出了太子的问题才是羁绊武惠妃不能当皇后的根本问题，如果自己向武惠妃表态，如果自己能够帮助武惠妃的儿子当上太子，那绝对是雪中送炭，武惠妃一定是感激不尽。

当然，这种支持李林甫是要求回报的，而李林甫看重的就是武惠妃那强劲的枕边风威力。

有时候女人温柔乡里的话语，远胜过男人们那义正言辞的说教！

在李林甫下定决心之后，他决定从武惠妃身边的太监开始入手，能贿赂的全都贿赂到，能巴结的全都巴结上，只为了最终的一个目的，让武惠妃明白自己和她站在同一战线的，大家共同实现心中的愿望，你好，我也好！

面对李林甫的主动投靠，武惠妃当时犹如抓住了救命的稻草，为了回报李林甫，同时也使这个战友更有力的支持自己，武惠妃没少在李隆基耳边吹风，这种吹风或许暂时不可能改变李林甫的地位，但潜移默化中李隆基对李林甫肯定是建立了一种更加良好的印象。

如果说武惠妃的枕边风在李林甫进入宰相班子的道路上，起到一种推波助澜的作用，那么接下来的第四个人，是李林甫成功拜相的直

接举荐人。

第四个人：韩休！

正直的韩休按说应该看不起李林甫这种没文化的人，但天底下的事情很多时候却是机缘凑巧，韩休能够举荐李林甫进入宰相班子，并不是李林甫有意巴结他，而是多种因素促成的结果。

李林甫有个秘密情人，这个情人名头并不响亮，但她却有个名头响亮的老爸——武三思。武三思的这个女儿曾经帮助过高力士在武则天当政时渡过困难，知恩图报的高力士下定决心未来有机会一定要报答她。

武三思的女儿做了李林甫的情人后，请求高力士在李隆基面前举荐李林甫，正好那个时候李隆基准备任命韩休进入宰相班子，于是高力士看准机会在李隆基下达任命诏书前，将这个信息告诉了武三思的女儿，然后她转告李林甫立即到韩休那里去道贺。

李林甫就凭着这样的内部消息，和韩休攀上了关系。当李隆基任命的诏书下达到韩休那里后，韩休立即将李林甫视为生命中的贵人，于是对李林甫刮目相看，最终在离开宰相班子时，正式向李隆基推荐李林甫做宰相。

李林甫凭借着巴结之术，以及生命中几个重要贵人的帮助，在开元二十二年和张九龄、裴耀卿一起进入了宰相班子，当然和前两位相比，此时的他资历尚浅，所以最多算是跟在两位大人身后帮个腔。

然而城府极深的李林甫并不满足当前所得到的一切，而且他已经承诺武惠妃，协助她的儿子当上太子，所以这就决定了李林甫未来的宰相之路不会平坦。

因为他深切的知道，实现这个目的的前提，首先是自己必须要想当年姚崇、宋璟那样，成为朝廷的首席宰相。

在李林甫看来，完成这个任务并不容易，裴耀卿注定不是个关键

人物，但张九龄绝对是他最大的对手！

但资历和职位皆处于下风的李林甫，目前只能在张九龄面前装孙子，他坚信终有一天，通过自己的努力，矮人一等的孙子将终会成为高高在上的爷爷。

6、自负

从张九龄和李林甫同时进入宰相班子那一刻起，就决定了这对宰相同样要延续先前杜暹和李元纁、萧嵩和韩休的掐架局面，唯一不同的是，由于开元年间诸多矛盾的日益显露，以及李隆基的内心变化，使得这对宰相的斗争逐渐衍生出各种影响大唐历史走向的事件。

坦白的讲，张九龄和李林甫的矛盾从没进入宰相班子以前就已经形成了，张九龄是张说的人，而李林甫先前跟随宇文融一起弹劾过张说，两个本不属于同一派系，甚至是斗的你死我活的派系，各自的接班人现在居然成为必须合作的宰相，不知道李隆基在重新整合宰相班子的时候，有没有考虑过这个问题。

事实上，由于张九龄才学出众、自负清高，内心深处根本瞧不起斗大个字一个不识的李林甫，李隆基在任命李林甫做宰相前，曾经征求过张九龄的意见，张九龄认为宰相关系到国家安危，而李林甫自身没有文化、不学无术，如果当了宰相恐怕国家会有忧患。

在我看来，张九龄对李林甫的评价有些偏颇，才学不高这的确是事实，但不学无术则是冤枉了李林甫，其实李林甫所学的那些东西，通过后来的事实证明，远比张九龄要实用的多。

李隆基之所以没有听从张九龄的建议，其实也是看重了李林甫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在刚刚进入宰相班子的时候，张九龄在李隆基心中占有很重要的位置，甚至可以说是一种崇拜，李隆基曾经评价张九龄说：“其文章自

有唐名公皆弗如也。朕终身师之，不得其一二，词人真文场之元帅也。”

而且张九龄每次上朝时，都会表现出精神百倍的样子，李隆基经常说每次见到张九龄都会感觉精神顿生。可以说张九龄的个人气质当时对整个朝廷有着潜移默化的影响，如果照此下去，张九龄将永远是当时的首席宰相；如果照此下去没文化的李林甫将永远被张九龄的光辉所掩盖。

然而这个世界很多事情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冥冥之中似乎自有定数，当李林甫决定暂时隐忍的时候，朝廷的政治走向出现了利于他的转机，这一切都来源于张九龄的自负与清高。

开元二十三年（735年）正月，幽州节度使张守珪在边境打败契丹人，并将其国王屈烈和大将可突干斩首，将人头送往李隆基身在的东都洛阳报捷。

李隆基得到消息后，决定任命张守珪为宰相，张九龄立即表示反对。

“宰相是代天子治事，不是用来赏赐功臣的，希望陛下能明白其中的利害。”张九龄当人所有朝臣开口说道。

李隆基内心明白张九龄的反对其实很有道理，因为自姚崇、宋璟时代以来，不赏边臣已经成了惯例，更何况还是一下子进入宰相班子，如果张九龄不反对，那就是失职。

“朕只给他个头衔，不让他真的任职可以吗？”李隆基说道。

表面看起来李隆基的这句话似乎是一种妥协，但实际上他是在给自己和张九龄寻找一个契合点，他既不希望自己的想法被彻底否定，又不想给朝臣造成一种拒不纳谏的印象，所以这句话其实是在告诉张九龄，你的意见说到这里就可以了。

但自负的张九龄并没有理解李隆基的深意，他继续回绝了李隆

基：

“不可以的！名义和职权都能轻易授予人，张守珪刚刚打败契丹人，陛下就想用他做宰相，如果将契丹和奚全部灭掉，陛下该怎么赏赐张守珪呢？”

一句话，让李隆基哑口无言！

从道理上讲，张九龄的话完全无懈可击，而且不赏边臣是朝廷的惯例，张九龄的据理力争没有错误，但张九龄面对的对象是皇帝，和皇帝讲理，那是要看皇帝心境的。

当时间走进开元二十三年的时候，李隆基的内心已经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二十多年来的励精图治使这个帝国走向了辉煌的黄金时刻，但同时也让李隆基付出了许多心血，现在看着这辉煌的成就，怎能不使人心潮澎湃？

每个人的一生大体都经历这样一种过程，年轻时的努力打拼，中年时的享受成果所带来的荣耀，晚年时美好回忆；李隆基是一个实实在在的人，事实上也在经历着这样过程；此时的李隆基已经整整50岁，正是享受经过年轻时努力打拼所带来的成果，而且这个成果足以超越所有人，成为中国历史辉煌灿烂的篇章。

成就固然可喜，但同时这种成就有时也会让人失去方向，甚至是陷入一种自我陶醉的境地，普通人尚且会出现这样的状况，更何况是具有无上权威的皇帝。据很多史书记载，此时的李隆基已经不同于开元初年那个励精图治的李隆基，长久以来的富足是他逐渐产生了懈怠，四海升平的歌声让他渐渐麻醉，以至于完全呈现一种自大的状态。

这种状态的其中外在的一种表现形式就是拒谏！

所以，当张九龄据理力争后，李隆基沉默了。

这种沉默其实是一种无声的抗议，虽然最终的结果张九龄达到了

目的，张守珪只得到了右羽林军大将军兼御史大夫的官职赏赐，但李隆基的心中不爽，已经让他开始对这个文学天才有了一丝排斥心里。

然而张九龄却没有看出其中的端倪。

一年后，在关于另一个人的处理问题上，张九龄继续扮演和皇帝据理力争的角色。

开元二十四年（736年）四月，张守珪手下的一个将领在讨伐契丹的战争中擅自冒进，结果中了埋伏被打的损兵折将，当时张守珪上奏李隆基请求杀掉这个将领，如果不是临行前他那一声大喊，恐怕早已经是人头落地。

这个将领的名字叫安禄山！

安禄山本是营州的杂胡人，本名阿荝山，之所以称为杂胡，是因为谁也不知道他的生身之父是谁，安禄山在很小的时候，就跟着以卖弄巫术的母亲嫁给了突厥人安延偃，所以改名叫安禄山，长大后因为勇猛有力在幽州参军，后来又因为勇猛善战和善于迎合张守珪，而颇得张守珪的赏识，被任命为捉生将。

几年来安禄山跟着张守珪在讨伐契丹和奚的战争中履立战功，进而又升迁为坐骠卫将军，这一次当他因为冒进吃了败仗后，张守珪虽然内心十分不愿杀安禄山，但为了严肃军纪，所以不得不做出杀安禄山的决定。

当安禄山被绑在柱子上，刽子手即将行刑时，安禄山索性来个最后一搏，他口中高声喊道：将军难道不想灭掉契丹和奚了吗？怎么能够杀掉禄山，而让敌人高兴呢？”

从这句话我们可以看出，安禄山虽然是个武夫，但绝不是那种只有蛮力，没有脑系的人，这句话他其实是借用了春秋时期秦晋肴山之战，秦穆公没有因为吃了败仗而杀掉孟明而继续重用的典故，来试图打动张守珪。

在刽子手的刀即将砍掉自己的脑袋时，居然还能从容不迫的说出典故，从这一点来看，安禄山绝对是个颇有心机、应变能力极强的人！

事实证明，他这一招十分有效，不管是这句话真的使张守珪懂了恻隐之心，还是为张守珪找到了可以后退的台阶，总之这句话暂时将安禄山从鬼门关上拉了回来，张守珪决定将他押往东都洛阳，让皇帝陛下亲自处理这件事。

当张九龄知道这件事后，在第一时间上疏李隆基，他在奏章中列举了春秋时期穰苴杀庄贾、孙武杀吴王姬的典故，来试图说明必杀安禄山的理由。

张九龄的奏疏句句在理，然而面对这封奏疏，李隆基却没有理会，只是下诏免除安禄山的官职，以平民的身份继续带兵。

表面看起来，李隆基的做法颇有些当年秦穆公不杀孟明的风范，但仔细分析，李隆基这么做事实上是对张九龄的一种回击。

朕的意志岂能为你所左右？

当张九龄看到皇帝没有理睬自己后，他决定动用杀招来做最后的努力，于是他亲自面见李隆基，说出了下列一番话：

“禄山违抗将领损兵折将，按照法律不能不杀，而且臣看他面貌上有造反的特征，如果不杀他必定日后会祸国殃民，请陛下一定要三思啊！”

而李隆基的回答则是：“你不要用王衍看石勒的事情冤枉安禄山！”

通过20年后那场持续八年之久的叛乱来看，这是张九龄仅有的几次极为精准的预言之一，即张说没有听从张九龄提防宇文融的劝告后，李隆基也错过了拯救大唐帝国国运的绝好机会。

究其内中原因，乃是自负的意气战胜了理智使然，纵是高高在上的皇帝亦不能突破这个局限！

处理安禄山事件，是李隆基第一次在张九龄担任首席宰相后，没有听从他的劝告，而按照自己的意志行事的一件事，在很多人看来，这件事最多不过仅仅说明了君臣二人在具体问题上分歧，并不能说明有什么严重的矛盾。

然而对于心机深沉的李林甫来讲，他却从中嗅到了一丝皇帝内心有些排斥张九龄的味道，只是现在他还不肯妄下定论，他需要采取试探的方法，来逐渐摸清皇帝的真实想法。

只有这样李林甫才有扳倒张九龄的机会，正所谓：知己知彼，百战不殆！

7、试探性的进攻

开元二十四年（736年）十月，京师长安发生了震级不算高的地震，似乎是在轻轻召唤已经离开它将近三年的皇帝陛下尽快归来，或许是因为受到了某种感应，身在洛阳的李隆基决定在来年二月返回长安。

可是在李隆基刚刚通知完大臣们这个消息的当天夜里，寝宫里边忽然出现了奇怪的声音，这种声音一直持续到清晨才渐渐消失，当时搞的王公大臣全都人心惶惶。

在那科学并不发达的年月里，出现这种事情人们大多会用什么上天警示、天神感应之类东西来做解释，所以李隆基转天便立即召集大臣们，商议是不是不要等到来年二月启程，应该立即启程回长安，因为在他看来，做出来年二月返回长安的决定，上天可能觉得并不妥。

朝堂之上当李隆基说出自己的想法后，张九龄依旧一如既往的站出来表示反对：

“陛下！现在农家尚未收割完农作物，希望陛下等到仲冬过后再启程吧。”

张九龄的这句话，其实所表达的意思就是不希望朝廷此时出发，因为大队人马一路行进肯定要踩踏到一路的庄稼，农民们一旦收成不好，势必会影响国家的税收。”

不过张九龄这次站出来反对并不是孤身一人，另一位宰相班子成员时任门下省侍中的裴耀卿这次和他站在了同一阵营。

“张中书所言极是啊！仲冬时节过后，我们再启程回去，到那时农家已经收割完毕，所有人一定会感激皇上的。”张九龄说完后，裴耀卿补充着说道。

坦白的讲，张九龄和裴耀卿所说的确很有道理，而且都是以体恤民生为出发点阐述反对的理由，但显然他们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备受昨天夜里怪声困扰的皇帝陛下，此刻内心是一种什么状态。

从这个角度来看，张九龄和裴耀卿虽然都有各自突出的才能，但并不善于揣摩人心，当然在此基础上他们更不会找一个折中的办法来解决问题，要知道身为宰相，不仅仅是要指出存在什么问题，关键是要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

在张九龄和裴耀卿说完后，李隆基瞬间犹如一盆凉水从头泼到脚，在他看来，偌大的一个朝廷怎么就没人切身站在他的角度，在乎一下他的感受呢？

“这个事情改日再议吧……”李隆基尴尬的说道。

……

接下来的整个朝会在一片凝重的氛围中进行着，可想而知这种氛围的朝会根本没法解决实际问题，所以在朝会只是象征性的维持了很短的时间，李隆基便宣布散会。

谁都知道，张九龄和裴耀卿两位宰相大人，一上来就坏了皇帝陛下的兴致，所以朝会不欢而散是必然的。

大臣们依次退出朝堂之外，向着自己官邸走去，但有一个人却径直前往李隆基的寝宫，这个人就是李林甫。

此刻他之所以没有和众人一同散去，而是私下里去面见李隆基，是因为通过今天的早晨的朝会，他察觉到这是一个绝好试探皇帝陛下真实想法的机会。

通过这场朝会后来凝重的氛围李林甫明显的感觉出，皇帝陛下心中不爽，这种不爽除了张九龄和裴耀卿当面否定他的想法之外，还因为满朝那么多大臣，居然没有一个人出来为自己解围，李林甫本想在那个时候站出来，因为他已经想出了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只是李隆基的沉默，让他不敢轻举妄动，毕竟如果那个时候站出来，自己是以一对二，而且皇帝陛下还未必能够站在自己这一边。

所以，稳妥的办法就是私下里和皇帝陛下说出自己的想法。

李林甫来到李隆基的寝宫后，在口头行礼过后，他发现皇帝陛下面部的阴云依然没有散去，显然还是为早朝议论的还京事件而郁闷。

此刻，李林甫并没有主动开口讲话，他要等皇帝问自己，才好说出口。

“刚刚散了早朝，爱卿来面见朕，是不是有什么紧急的事情？”

“嗯……，陛下！恕臣直言，刚才早朝的时候，您是不是被张、裴两位大人扫了兴致？”李林甫小心翼翼的问道。

“唉！昨天夜里出现的怪异声音，朕听的毛骨悚然，朕明白一定是上天在警示朕，来年二月回到长安有些晚，爱卿你说张九龄和裴耀卿他们为什么就不明白朕的心思呢？”李隆基越说调门越高。

在李隆基说话的时候，李林甫虽然不敢直视高高在上的皇帝，但

是他努力的将眼睛上抬，不断观察皇帝陛下说话的表情，透过李隆基刚才说的话，他知道如果自己心中的想法，势必会在皇帝面前赚足印象分。

“陛下！其实依臣来看，还京这件事很好解决！”李林甫说完故意停住。

“接着说啊，看来你有办法？”

“其实无论是长安还是洛阳，无非都是陛下东西两宫而已，陛下想去哪里就去哪里。现在陛下想回长安了，立即就可以启程，为什么还要等到仲冬以后呢？”

“难道早朝时你没听到张九龄和裴耀卿反对的理由吗？”

“哎……，他们说的问题，实在是个很好解决的问题。”

“李林甫！你别卖官司！朕知道你机灵，赶紧说你有什么办法！”李隆基站起身来，不耐烦的说道。

“陛下息怒！张九龄和裴耀卿他们反对的理由不就是怕践踏了庄稼，影响了农家的收成，没法收税嘛！陛下尽管走路，到时踩到了哪里的庄稼，把那个地方的税免掉一年就可以了啊！不知道这个办法陛下是否满意！”李林甫说完躬身在李隆基的身旁。

雨果曾经说过：没有任何东西的威力比得上一个适时的主意。

李林甫的话让李隆基顿时豁然开朗，此时他不禁抚掌大笑夸奖李林甫道：

“还是爱卿有办法啊！比起张九龄那些只知道写漂亮文章的人管用多了！哈哈哈！”

“陛下过奖了，臣建议明天召集百官，陛下和他们说个方法，然后下令立即启程！”

“好！就这么定！不过朕不明白，爱卿你为什么早朝的时候不说呢？”李隆基不解的问道。

此时面对李隆基这句问话，心机深沉的李林甫再一次意识到，这是一个可以为张九龄进谗言的机会，虽然未必能够立即有什么效果，但既然有机会就坚决不能错过。

在瞬间的思考后，李林甫开口说道：

“不是臣那个时候不想说，而是张、裴两位大人反对后，陛下没有什么反应，臣实在不知道陛下心中有什么想法，所以……”

“所以你就私自来见朕？”

“请陛下恕罪！”

“唉……，其实朕心里实在有些反感张九龄他们，每次朕有什么想法，他总是站出来第一个反对，可是反对的理由听起来还很有道理，爱卿你说让朕怎么办？”李隆基有些无奈。

在李隆基说话的时候，李林甫一直在认真的倾听，他再仔细揣摩此时这位皇帝陛下的心里，综合整个的对话，李林甫已经明白了李隆基现在迫切需要一个为自己跨刀的人。

如果他自己能够充当这个角色，无疑对自己未来的前途十分有益，不过他明白此时如果在皇帝面前一味的贬低张九龄，精明的皇帝或许立即就能察觉出他的真实意图，于是他假装像是自言自语的说道：

“呵呵！张中书其实也是好意，不过身为宰相应该更多的是为陛下分忧，而不仅仅是反对！”

“嗯……，爱卿所言及是，朕明日立即召集所有大臣，还京的事情就这么定。”李隆基一边点着头，一边坚定的说道。

在他说这句话的时候，李林甫的嘴角露出了一丝诡异的微笑，对

于李林甫而言这次对张九龄的试探性进功已经圆满完成任务。

8、朝堂争执

李隆基和李林甫这次私下里的对话，其实是一次双赢的对话，不仅李林甫摸清了皇帝陛下的深刻想法，更让李隆基对这个人评价不学无术的宰相有了全新的认识。

在此之前，李隆基对李林甫的印象大多来自宦官和武惠妃，之所以把他拉进宰相班子，完全是因为很多人的良好评价，说这个人是一个很温和人，可以给张九龄、裴耀卿做个帮手。坦白地讲，李隆基并没有真正的具有实际意义的看出李林甫究竟有什么过人之处。

但是通过这次私下里的对话，李隆基不禁对李林甫有些刮目相看，他已经看出了李林甫实际上是个应变能力极强、善于解决实际问题的的人。

而身为宰相能够实际问题这一点很重要，但张九龄和裴耀卿显然在这方面有所欠缺。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李林甫在李隆基心中的地位陡然而升，如果说先前他因为朝廷里能够胜任宰相的人少之又少，所以有些时候不得不屈从张九龄等人的意见，但李林甫的这次出现，让他霎那间似乎意识到了什么，这是一种朦胧的感觉，隐隐约约的他感觉到李林甫假以时日可能是张九龄很好的替代者。

有了这样的感觉，李隆基下定决心，在未来的日子里，如果张九龄再来个面折庭争，自己可以不必再屈从他的意志。

事实证明，李隆基并没有等待太久的时间，仅仅一个月后，他就等到了这样的机会。

当李隆基在百官面前说出李林甫的那个方法后，所有人全都拍手

称赞，就连张九龄和裴耀卿也都在埋怨自己为什么没有想到如此两全其美的办法，当然善解人意的李隆基并没有在众人面前说是李林甫的主意，因为他知道既然李林甫私自找到自己，就说明他不想把自己明摆在张九龄和裴耀卿的对立面。

十月二十一日，李隆基等文武大臣终于回到了阔别了将近三年的长安城，值得一提的是，此后李隆基再也没有到过洛阳，一直到他去世为止。

回到久违的长安，让李隆基的心中兴奋，只是这种兴奋还没有维持多久，就又被一盆凉水迎头浇了过来，而浇凉水的人正是张九龄。

事情的起因和上次张守珪的问题一样，只不过这次换成了朔方节度使牛仙客。

作为一方的军政长官，牛仙客在当地颇具声望，不仅严于律己，还能够为国家节省开支，粮食储备充足，武器装备精良，最重要的是这一切都不是朝廷的刻意要求，而是牛仙客凭借很多年的努力，精心治理的结果。

于是，很多人在李隆基面前开始保举牛仙客，而李隆基在经过详细的调查后，确认了牛仙客的先进事迹，所以准备把他提拔到尚书级别的官职，只是李隆基一直在考虑该把他放在哪个部门。

就在李隆基思考的这段时间，张九龄上疏表示反对。

这一次张九龄的理由和上次反对任命张守珪的理由有些区别，“陛下！大唐自从建立以来，只有当过宰相的德高名扬天下以及望重的人才有可能被任命为尚书级别的官员，牛仙客原来是河湟节度使判官，如果现在让他担任国家权力机要部门的官员，恐怕有辱朝廷的名声。”

对于张九龄犹如幽灵般的反对声音，李隆基事先到是有所准备，于是他耐着性子说道：“那么只加实封可以吗？”

“不可以！封爵是用来奖励有功之人的，边防的节度使仓库充实、

武器精良是他们应该做到的，这只是尽到本分而已，不能算是他们立了功劳，陛下可以赏赐金钱物品，封给爵位恐怕不适宜。”

一番话说的李隆基再一次无语。

朝堂上顿时寂静无声，高高在上的皇帝阴沉着脸，跪在下边的张九龄看起来要坚持到底，此刻没有人出来打圆场，朝堂之上顿时陷入了一片尴尬的境地。

其实所有人都在思索着接下来会出现怎样的一幕，这其中就包括李林甫。

如果上一次在张守珪的问题上，李林甫由于没有摸清皇帝的想法而不然贸然出头的话，这一次他再也不能将自己隐藏起来，因为他深知上次私下面见皇帝，其实已经摆明了自己的立场，精明的皇帝陛下岂能不知？这一次和上次的情形是那么相似，皇帝陛下一定是希望自己站出来的，如果不出头，恐怕皇帝陛下那里未必能够交代的过去。

更何况这也是一次排挤张九龄的绝好机会！

在整理好思绪后，李林甫从朝臣中闪出身来躬身说道：

“陛下！臣认为仙客具有当宰相的才能，任命他为尚书级别的官员又有什么不可呢？”说完后，他瞥眼看了一下张九龄，然后继续说道：

“九龄是书生，实在不通大体！”

朝堂之上一片哗然！

李林甫站出来说出自己的意见也就罢了，但是公开贬低张九龄，这可是谁也没有想到的事情，虽然同为宰相班子成员，但怎么说张九龄也比李林甫的官职要高。

于是有的人开始切切私语，有的人开始偷偷的抬起眼睛观察张九龄此时的表情。

此时的张九龄虽然嘴上并没有反驳李林甫，但他内心照实吃了一惊，这个表面看起来柔弱的李林甫为什么今天会如此一番常态，虽然俩人人和由来已久，但公开挑衅实在有些出乎他的意料。

他隐隐觉得李林甫这种强硬的态度，其背后可能是皇帝意志的体现！

“好了！李爱卿的说法朕赞同，不过到底该给个什么官职，明天再议！”李隆基的话打断了张九龄的思绪。

事实上没有人比李隆基此刻想的更多，李林甫的挺身而出，让他找到了可以就此退身的台阶，而且李隆基最后所说的话，也表明了对李林甫的肯定，但是 he 不想就此在朝堂之上让张九龄丢了身份，如果自己顺着李林甫的思路和他站到同一阵营，那么身为首席宰相的张九龄无疑颜面尽失。

其实归根到底只有一句话，李隆基认为凭借张九龄的聪明才智，通过这次朝堂之上的争执，他应该能够悟出些什么，从而能够使自己变得圆滑一些。

然而高层大厦都是带有棱角的砖瓦所建成，如果将它们打磨成没有棱角的石头，那么只能变成深处水中让人观赏的鹅卵石。

当第二天继续讨论这个问题的时候，张九龄的表现终于让李隆基再也不能忍受下去！

“陛下！牛仙客万万不能任命啊！如果开了先例，臣恐怕未来一发不可收拾，如果陛下执意如此，臣不敢奉诏！”

张九龄你才学如此出众，为什么就不开窍呢？看来“读死书，死读书”这句话，就是再说你这样的人。

面对张九龄的固执，李隆基终于不再忍耐，因为此刻张九龄的话在李隆基看来，已经变了味道，不再是衷心纳谏，而是故意限权！

“难道什么事情都由你做主吗？”李隆基顿时翻脸！

“陛下不嫌弃臣的愚昧，让臣身在宰相的职位上，臣怎么能不实话实说呢？”看到李隆基翻脸，张九龄顿时跪倒在地。

“你嫌弃牛仙客出身低微，而你是名门望族出身吗？”显然李隆基这次已经下定决心不再给张九龄留任何面子。

“臣是岭外海边微贱的人，比不上牛仙客出生在中华大地，然而臣身在宰相之位，掌管各种事务多年，而牛仙客是边陲小官不识文学，如重用他恐怕众人不服！”

“懂文学有什么用，朕需要的是能为朕分忧的人，朕就是要重用牛仙客！”李隆基的声调越来越高，说道最后已经有些歇斯底里，说完后他起身怒气冲冲的离开了朝堂。

朝会又一次不欢而散！

张九龄的固执和皇帝陛下的愤怒，李林甫全都看在眼里，显然皇帝陛下已经忍无可忍，但是在李林甫看来，皇帝陛下离开朝堂之前最后的那句话，显然是对自己的一种暗示，因为在此之前的还京事件中，他已经充当了一次为皇帝陛下分忧的角色。

但是今天朝会上针对牛仙客的问题，实质上并没有最终的结果，李林甫现在要做的是就是让皇帝陛下尽快做出重用牛仙客的决定。

于是，他再一次私自找到李隆基。

“陛下千万要息怒，如果真的有才干见识，何必非得懂得文学！陛下贵为九五之尊，现在想用人，有什么不可以的！”

李林甫的这句话，既是在举荐牛仙客，同时也是再推荐他自己！

最终在李林甫的不断怂恿下，一个月后李隆基下诏赐牛仙客为陇西县公，并给予食邑实封三百户。

牛仙客事件是张九龄担任宰相以来，李隆基第一次公开在朝堂上和他翻脸，这里边固然有张九龄的固执不圆滑的原因，也有李林甫挑拨是非等诸多因素，但在我看来最关键的原因还是在于李隆基心态的微妙变化。

此时的李隆基不能说完全放任了自己，但是与开元初年相比，他的确缺少了那种锐意奋进的势头，相反的是自大、唯我独尊开始在他的心中生根发芽。

事实证明，随着时间的推移，李隆基逐渐陷入了一种畸形状态，其标志性事件就是在很多人看来，李隆基表现出残忍绝情的一日杀三子事件！

第七章 废立太子

李隆基一日杀三子事件是开元年间一件影响大唐帝国命运的事件，貌似大唐帝国在行进一段时间后，总会出现以时间为节点的转折年份，武德九年的玄武门事变、贞观十七年的储位之争、唐隆元年的唐隆政变等，大唐历史在曲折蜿蜒中既书写着壮丽的辉煌，同时也写下血腥屠戮的残酷。

开元二十四年（736年）注定会成为李隆基时代的一个转折年份，不仅只有他公开和张九龄翻脸，也不仅只有李林甫的跃跃欲试，更因为从这一年开始很多人的命运即将改变！

要说清楚一日杀三子事件的来来龙去脉，我们必须要从一个人说起，那就是已经将近十年没有亮相的武惠妃。

1、武惠妃的等待

自从开元十四年（726年）谋求皇后之位受阻以来，俯仰之间已经过去将近十年，虽然这十年中，武惠妃过着具有皇后之实的生活，但在那个注重名分的时代，一个女人是可能不在乎名分的，更何况一个年轻女人的十年，意味着青春已经远逝，岁月的印痕开始清晰的浮现在面庞。

武惠妃虽然感到自己在后宫的地位稳如磐石，但历经十年而没有登上皇后的宝座，又让她时常忐忑不安，因为她深知李隆基是一个多情风流的皇帝，自己凭借美丽的容貌而受宠，但终有一天那美丽的容颜会随风消逝，赵丽妃、皇甫德仪、刘才人的经历已经是最好的证明。

此时已近中年的武惠妃已经开始迫不及待的二次谋求登上皇后之位。

十年前的那场斗争依旧历历在目，冷静分析眼前的局势，她感到阻碍自己登上皇后宝座的依然是十年前的老问题——太子问题。

大臣们反对的理由也是太子已经确立，如果武惠妃当了皇后，那太子的地位十分尴尬，因为武惠妃自己也是有儿子的。

就是这个问题，让武惠妃足足等待了十年，但这个问题显然不是时间能解决的问题，因为太子李瑛随着年龄的增长，已经将近而立之年，而且聪颖好学，才干俱佳；如果不出意外，他未来一定是皇位的接班人，而武惠妃到那个时候只能是作为先皇的宠妃，相当年武则天一样，被勒令出嫁为尼。

一想到这些，武惠妃不免胆颤心惊，但目前她似乎没有任何办法来扭转这个局面，也效仿当年武则天攀上太子李治这个大树吗？似乎没有这个条件，所以目前她能做的只有等待，和祈祷上天能够眷顾她这个等了十年之久的人。

然而或许武惠妃都没有想到的是，她的祈祷真的应验了。

开元二十四年（736年）十一月，几乎就在李隆基公开和张九龄翻脸的同一时间，太子李瑛犯下了大错！

李瑛是李隆基和赵丽妃所生，李隆基刚即位时，赵丽妃正受到宠幸，加上王皇后没有子嗣，所以被立为太子。李瑛是个颇具才干的人，一向谨小慎微，恪守本分。但是由于母亲赵丽妃早在王皇后被废之前就已经去世，再加上后来武惠妃受宠，所以李瑛的这个太子当的并不舒服。

原因只有一个，武惠妃的儿子寿王李瑁是当时所有皇子最受宠的，从感情角度来讲，李瑁的待遇事实上已经超过了李瑛，要不是“储君不可轻易废立”的观念深入人心，恐怕谁当太子还是说不准的事儿。

有了这样的一种心结，李瑛很容易在诸多皇子中找到志同道合者，其中皇甫德仪所生的鄂王李瑶和刘才人所生的光王李琬，他们和太子李瑛关系最好，不仅因为共同嫉妒李瑁的受宠，更因为三个人的母亲全都因为武惠妃的出现，而受到父皇李隆基的冷落。

事实证明，哥仨的共同经历和共同指向的目标，在不知不觉中已经让他们三个结成了小派系，这在充满尔虞我诈的内宫深处，其实是很危险的，最关键是由于年轻人的阅历浅薄，很容易出现情绪化的波动。

据史料记载鄂王李瑶和光王李琬，经常聚在一起暗中发泄牢骚，表达对李瑁和武惠妃的不满，这种情绪随着时间的推移渐渐的传染到了太子李瑛的身上，从身份角度来看，李瑛其实是不应该过多理会两个弟弟的态度的，如果李瑛是一个深谋远虑的人，他甚至应该制止两个弟弟的言行。

然而李瑛并没有充分意识到这件事所带来的危害，甚至他不假思索的也向两个弟弟传达了同样的不满情绪。

没有经历过你死我活的残忍搏杀，没有人生大风大浪的侵袭，他们不懂得失去母亲受宠这强有力的支点后，在某一个暗中角落，那些政治投机分子，早已经用凛冽的目光觊觎他们很久很久了。

驸马都尉杨洄就是紧盯三兄弟最积极的人，因为他的老婆咸宜公主是武惠妃的女儿。

《资治通鉴》记载：开元二十四年岁末，太子李瑛与鄂王李瑶、光王李琬聚于内第，皆以母失爱而有怨言，驸马都尉杨洄尚咸宜公主，常伺三子过失以告惠妃。

“常伺三子过失以告惠妃”这句话，同时也证明了三兄弟的一举一动早已经被杨洄盯上，只是以前的那些事儿都不足以构成杀伤力，但杨洄坚信，这一次如果运作得当，三兄弟将永无翻身之日。

如此看来，三兄弟的政治敏感性实在不是一般的差，我们只能说

和那些官场老手相比，孩子！你们还是太年轻。

虽说年轻没有失败，但有的时候失败一次需要用一生去埋单！

很快，杨洄将三兄弟聚在一起宣泄不满情绪这件事儿，暗中报告给了武惠妃，并同时为武惠妃出招，千万不可错过这个好机会，一定要充分发挥出枕头风的强劲作用，一举击沉三兄弟。

杨洄的报告终于让武惠妃体会到了“苍天不负有些人”的感觉，当然如何能够最大限度的实现自己的目标，武惠妃一直在思考，在她看来仅仅是向皇帝陛下反馈杨洄传来的消息，显然有些苍白无力，没准皇帝陛下仅仅是将三兄弟训斥一顿，说些下不为例的话了事，如果那样的话，可真是竹篮打水一场空。

所以必须要将三兄弟发泄不满这件事转变性质，才有获胜的希望。

历经深宫斗争的武惠妃当然明白作为高高在上的皇帝，内心最忌讳、最痛恨的是什么！

“太子阴谋结党，鄂王李瑶和光王李琬私下发泄不满情绪，只因为他们的母亲不受陛下的宠爱，臣妾真的担心他们将害妾母子，甚至直接指斥陛下！”

坦白的讲，当武惠妃对李隆基说出这番话时，连她自己都没有绝对的信心，毕竟三兄弟发泄不满是事实，但阴谋结党谋害武惠妃母子则是凭空来风，直接指斥皇帝更是无中生有。

不过，出乎武惠妃意料的是，李隆基听完后勃然大怒，立即让太监传旨，第二天早朝时商议废黜太子三兄弟。

2、真实的想法

连武惠妃都没有想到皇帝陛下仅仅听了自己只言片语，便会勃然

大怒要找宰相商议废黜太子三兄弟，在她看来，自己在皇帝陛下心中的地位并没有降低，而且说太子结党这个理由的确触动了皇帝陛下那根敏感的神经，所以她吹完枕头风后，并没有再过多的说什么，因为她懂得什么叫适可而止，接下来她应该充当一个旁观者，去等待皇帝陛下为自己带来胜利的果实。

那我们不禁要问，虽然此时的李隆基已经逐渐显露出了自大、唯我独尊的心里状态，但作为一个经历诸多政治斗争、历经无数凶险的皇帝，李隆基真的仅仅因为武惠妃的几句话，就勃然大怒的要废黜太子吗？

在我看来，答案是否定的！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暂且放下这个问题，来看看接下来所发生的一切。

当李隆基转天在朝堂将想要废黜太子三兄弟的想法说出来后，张九龄义无反顾的站出来反对，并说了一段感人肺腑的话语。

“陛下即位将近三十年，太子和诸王从没有离开过深宫，他们天天受到陛下的教导，天下人都庆幸陛下子孙昌盛。现在三位皇子全都已经成年，没听说他们有什么大过错，陛下怎么能因为一些没有根据的话，突然发怒就把他们废掉呢？”

张九龄清了清嗓子，继续说道：

“从前晋献公听了骊姬的谗言杀掉申生，引起了三代的大乱；汉武帝相信了江充诬告太子的话，造成了京城的流血事件；隋文帝杨坚听信独孤皇后的话，废掉了太子杨勇哩了杨广，最后失去江山；这些事例都说明太子是不能轻易废立的。如果陛下执意要废掉太子等三兄弟，臣不敢奉诏！”

张九龄越说越激动，最后竟然是泪流满面！

李隆基听完张九龄的话后没有反应。有的史书记载是李隆基很不

高兴，也有的记载是默然良久，总之一句话，李隆基当时没有表态。而事实上却是在张九龄被免去宰相职务之前，太子等三兄弟的地位并没有受到冲击。

表面上看起来，貌似是张九龄这一大段感人肺腑的话语，让李隆基恢复了理智，但上次因为是否重用牛仙客的问题，李隆基已经公开和张九龄翻脸，换句话说张九龄的首席宰相之位已经受到了挑战，如果这次换做其他人站出来说这番话，或许李隆基还可以接受，但恰恰是李隆基很反感的张九龄站出来，这反而有可能会火上浇油，让李隆基彻底彻底失去耐心和理智。

然而事实却是李隆基没有任何反应，这不能不让人觉得这件事情远没有想象中的那么简单。

所以，问题就回到了我们上边所说的，武惠妃的话李隆基真的就轻而易举不假思索的相信了吗？

在我看来，当武惠妃说出那些话后，李隆基的内心其实是一种矛盾状态，一方面他看出了武惠妃说这番话的用意所在，毕竟十年没有登上后位，也是因为太子的存在，不过他也知道武惠妃的话并不是空穴来风，一定是太子三兄弟的言行有什么不当之处，让但要是说太子阴谋结党，李隆基内心并不一定完全相信。

但自古以来每个皇帝内心都有着同样的心结，那就是生怕有人结党营私，如果这个人是太子，那么更会引起皇帝百分之二白的警觉，所以李隆基明知道武惠妃的话含有水分，但还是本着不怕一万，就怕万一的原则决定利用这个机会来敲打一下太子三兄弟。

不过有的朋友可能会问，李隆基当时如果不想真的废掉太子三兄弟，完全没有必要想出这么复杂的方法来，他可以否定武惠妃所说的话，然后将三兄弟找来当面训斥一顿，当面敲打岂不更加简单明了？

对于这个问题，我想说的是，我们不应该用常人的思维来判断李隆基的行为走向，他之所以能够击败韦皇后、太平公主，能够轻松驾

馭頗有个性的姚崇、宋璟、张说、李林甫等人，带领这个帝国走进黄金时代，这本身就说明李隆基的思维在某些时候是异于常人的。

更何况作为高高在上的皇帝，他也必须要有超越众人的眼光和视角来看待问题。

事实上，在是否废黜太子三兄弟这起政治事件中，还隐藏了李隆基内心深处一种不为人知的情感。

这种情感就是他对武惠妃深切的爱！

李隆基一生拥有无数个女人，除了后来的杨贵妃之外，在此之前武惠妃可以说是李隆基生命中最重要的人，不仅因为这个女人出现后，先前的王皇后、赵丽妃、皇甫德仪、刘才人等全部失宠，更因为后来她去世后，李隆基很长时间没有从悲痛中走出来，以至于后宫之中居然没有称心如意的人，直到杨贵妃的出现。

开元十四年武惠妃有机会荣登皇后的宝座，但因为客观原因，最终与其失之交臂，说是大臣反对也好，还是李隆基有意保护也好，在这个问题上武惠妃当时没有过多的纠结，因为她坚信，渡过这个敏感的时期，皇后之位非自己莫属。所以她耐心的等待着，谁也没有想到这个时间居然是十年。

十年间史料上没有关于武惠妃争取后位而采取行动的记载，但这并不能证明武惠妃内心不渴望后位，这一切李隆基其实十分清楚。

直到这一次，武惠妃终于抓住太子三兄弟的破绽，对于足足渴望了十年的女人，她当然不能错过这个机会，所以当地向李隆基汇报的时候，其实她的意图已经尽被李隆基所知悉。

在我看来，李隆基的勃然大怒其实是一种姿态，对于这个他心爱的女人，他的做法其实再告诉武惠妃，皇后之位的事情他并没有忘记，武惠妃依然有希望当上皇后，事实上他是再给武惠妃一种希望，但是这个想法如果仅仅通过语言来表述，显得过于苍白。

然而李隆基内心十分清楚，目前的情况下武惠妃当皇后依然是痴人说梦，但当他看到武惠妃好不容易抓住太子三兄弟发泄怨恨这颗救命的稻草，立即向自己报告那种迫不及待的劲头时，他怎么能够忍心一口回绝这个心爱的女人呢？

所以他假装勃然大怒，决定召集宰相商议废黜太子三兄弟的事儿，他明知道耿直的张九龄一定会第一个站出来反对，这样他自己就找到了挡箭牌，以宰相阻力太大的理由，将张九龄推向了前台，这时他就可以来个不置可否，即实现了敲打太子三兄弟的目的，武惠妃这里也能交代过去。

总之一句话，李隆基在武惠妃面前撒了谎，但这却是一个善意的谎言，一个对自己心爱女人的怜惜和不能给她应有名分的无奈之举！

事实证明，在张九龄据理力争之后，武惠妃确实认为阻力来自于宰相那里，她甚至私下里派人找过张九龄，希望张九龄能够帮忙，日后必定永保他的宰相之位，但被耿直的张九龄言辞拒绝，并立即向李隆基如实汇报武惠妃的话，但李隆基却没有任何反应。

值得一体的是，李林甫也曾经私下找过李隆基，认为废立太子是皇帝的家事，何必问外人，李隆基依然没有反应。

综合以上所说的这些，我们有理由认为，这次废立太子事件，本身就是李隆基布下的一个局，结局早在他的掌控之中，这是既是个充满勾心斗角的凶险布局，更是个充满爱意的温情布局。

所有的一切都不能掩盖李隆基那让心爱之人永不放弃希望的努力！

当然，前边我们说过，我们不能用常人的思维来衡量李隆基，这次废立太子事件张九龄站出来据理力争，李隆基没有公开和他翻脸，这是他布局之下的需要，但这并不意味着李隆基内心不排斥张九龄。

事实上，就在这次事件不久之后，张九龄就被罢免了宰相，随之而来的将是一片腥风血雨！

3、严挺之事件

很长时间以来张九龄十分郁闷，从张守珪问题一直到这次废立太子事件，他明显感觉到皇帝陛下对自己的态度大不如前，尤其是牛仙客事件皇帝陛下大发雷霆，的确出乎张九龄的意料之外，而通过那次事件他也明显感觉出李林甫似乎从先前装孙子的角色，大有冲向前台之势。

综合多种事件，张九龄已经意识到自己的宰相之位有可能不保！

此时，他开始重视起这个“不学无术”给自己搭下手的人，张九龄明白如果没有皇帝的撑腰，李林甫是不可能在牛先客事件中，公开在朝堂上贬低自己。在张九龄看来，未来最有可能替代自己的就是李林甫。

面对自己日益陷入的窘境，张九龄开始思索办法试图挽回局面，于是他给李林甫写了一首《咏燕》诗寄给他：

海燕何微渺，乘春亦暂来。

岂知泥滓贱，只见玉堂开。

绣户时双入，华堂日几回。

无心与物竞，鹰隼莫相猜。

在诗中张九龄自比一只渺小的燕子，将李林甫比作一只雄鹰，表示自己无心也无力与翱翔的雄鹰去竞争，希望李林甫这只雄鹰能够放过自己一马。

显然，张九龄通过这首诗想向李林甫释放一种和解的信号，但他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官场斗争不是小孩子过家家游戏，“政敌”这个概念本身无关于道德水平，而是一种争夺利益的碰撞。

更何况，这场矛盾还是源于他看不起“不学无术”的李林甫。

不可否认，张九龄的诗写的实在漂亮，也很诚恳，但这种诚恳丝毫没有打动李林甫，反而在李林甫面前暴露了底气不足的弱点。这再一次证明了张九龄是个很出色的文学家，却并不是个合格的官场中人。

不过，张九龄有一个最大的特点，那就是对很多事情都有着惊人的预判，从泰山封禅提醒张说提防宇文融一直到预测安禄山会谋反，我们不得不对张九龄的精准预测表示钦佩，而他同样对自己前途的判断也十分精准，除了这次向李林甫低头之外，事实上张九龄还曾经让好友时任中书侍郎的严挺之主动巴结李林甫。

张九龄当时想推荐严挺之进入宰相班子，但他知道如果没有李林甫的帮助，仅凭自己目前的现状，很难帮助严挺之成功，所以他告诉严挺之，现在李林甫是皇上面前的红人，你一定要去主动去拜访他，和他联络感情。

在我看来，张九龄给予严挺之的建议，除了有帮好友升官的意图之外，很可能还有一种“曲线救国”的问道，那就是在自己地位岌岌可危的情况下，严挺之如果进入宰相班子，那未来无论如何自己都能够得到照应，而眼下要是实现严挺之进入宰相班子，李林甫那里是首先必须要卖过去的一道关，谁让人家已经渐渐成为皇帝陛下眼前的红人呢？

但是有句话叫物以类聚，人以群分；能够和张九龄成为好友的人，一定是具有文人风采，才学出众的人，而且都对李林甫那种“不学无术”的小人嗤之以鼻。

李林甫曾经举荐心腹萧灵担任户部侍郎，萧灵是个和李林甫一样是个没有什么文化水儿的人，曾经当着严挺之的面将“伏腊”错念为“伏猎”，引起了严挺之的一阵嘲笑，而且告诉张九龄朝廷里怎么可以有“伏猎侍郎”，没过多久萧灵就被派往岐州去做刺史。

这一切李林甫全都记在心里。

有了这一样过节，加上严挺之的高傲，所以他并没有听从张九龄的建议。

但这个世界上很多事情往往是不是冤家不聚头，不久之后严挺之让李林甫抓到了把柄，张九龄也因这件事而被罢相。

事情的起因源于蔚州刺史王元琰贪污案件。

王元琰虽然称不上什么大人物，但他有个身份特殊的老婆，所以说特殊，是因为她曾经是严挺之的前妻。

这个案子一经查证事实俱在，王元琰马上就要被治罪，全家老小全都慌了神，于是纷纷行动起来，能动用的关系全都动用上，就连家谱上能和皇室攀上亲戚的祖宗全都翻了出来，一心就想营救王元琰。

而他的老婆也就是严挺之的前妻出于无奈，不情愿硬着头皮找到了严挺之，希望他看在往日夫妻的情分上，能够出手相援营救自己的现任丈夫。

坦白地讲，有时候男女感情这种事儿是很难说清楚的，虽然离婚了，但感情真的没有了吗？其实未必。有的时候我们心上某一个地方，往往有着挥之不去的记忆，当那个深藏在自己心间的人忽然某一天站到面前有求自己的时候，说理智能瞬间战胜情感那纯粹是扯淡。

说是同情也好，怀旧也罢；严挺之最终答应了前妻的请求，他开始积极运作营救王元琰，当然在他运作的同时，李林甫也在暗中盯上了他。

严挺之是个有情义的人，但处在险恶的官场中，这种情义往往是致命的，更何况是他遇到了和他存在过节、有仇必报的李林甫。

好不容易找到了把柄，李林甫岂能错过这个机会，于是他像一头猎豹一样，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向他的猎物凶猛的扑去。

很快，李林甫将严挺之营救王元琰的事情报告给了李隆基，李隆基当即召集宰相商议如何处理严挺之。

而作为首席宰相的张九龄当然是无论如何也不开这场讨论的，事实上通后来的结果来看那，这又是一次考验张九龄政治智商的时刻。

从法律角度来讲，严挺之搭救王元琰本就属于徇私舞弊的行为，李林甫虽然是出于一种公报私仇的心里将他揭发，但揭发这种做法的本身在皇帝看来，却是一种大公无私的体现。

而张九龄在这次议论中，却是情感战胜了理智！

“严挺之营救王元琰这件事，你们说该怎么处理呢？”李隆基向众人问道。

“陛下！王元琰罪名属实，严挺之身为国家栋梁，故意偏袒罪犯，应和王元琰一并治罪。”李林甫立即站出来说道。

“陛下！王元琰这个案子和严挺之没有关系！无非是因为王元琰的夫人是严挺之前妻，但是既然已经离婚了，也就没有感情了。要是还有感情怎么会离婚呢。请陛下明鉴！”张九龄立即辩解。

李隆基用冰冷的目光注视着张九龄，片刻之后他缓缓的说道：

“虽然离婚了，也未必就没有偏私啊！”

李隆基的这句话摆明了是要将严挺之治罪的，而且这句话让张九龄倍感尴尬，这等于是在嘲笑张九龄，你的情商有些过低！

讨论过后，张九龄尴尬的退了出去，没过多久他先前的预料成为了事实。

张九龄罢免宰相，改任为尚书右丞（右仆射），李林甫接替了他的中书令职位，一同受到连累的还有和张九龄交好的另一位在宰相成员裴耀卿，他的官职和张九龄正好对应——尚书左丞（左仆射）。

张九龄虽然早就料到罢相这一天迟早会到来，不过让他百思不得其解的是，这一天并没有在牛仙客事件时皇帝公开翻脸之后到来，反倒是严挺之营救王元琬这件和自己关系不大案子，皇帝陛下却做出了罢免自己宰相职位的决定。

张九龄或许没有想到，在他出面为严挺之辩护的时候，这个案子在李隆基看来事实上已经变成性质，前边我们说过，每个皇帝内心最忌惮的就是结党营私，李隆基认为严挺之能够无视国家法律，胆敢出面营救王元琬其实是一种结党营私的行为，而张九龄出面辩护，说明他们最大的保护人正是张九龄，综合以前张九龄的多种表现，不被罢相那实在是没有天理。

不过更加张九龄想不到的是，不久之后他曾经的举荐的官员周子谅因为触犯了李隆基，张九龄被加以举荐失职之罪，贬为荆州长史，一直到开元二十八年（740年）逝世为止，他再也没有回到长安。

张九龄以文士之风进位宰相，同样也因为文人身上的那种桀骜不驯，最终输给了更加务实的李林甫，不能否认张九龄是个赤胆忠心的人，但身处险恶的官场，仅有一颗赤诚的心灵是远远不够的。

“草木有本心，何求美人折”，张九龄曾经在诗中，自比傲立风中的兰贵，而他的结局，再一次告诉我们自古以来文人们大多都是理想主义者，虽然这种理想使他们的灵魂变得充实和丰满，但个体的灵魂实在太过渺小而短暂，难以抵御这俗世的摧残，终究没有人能在理想主义的道路上一往无前。

对于李隆基开创的开元盛世而言，张九龄的被贬是一个标志性事件，诚如《资治通鉴》所载：

（皇上即位以来）所用的宰相，姚崇崇尚通达，宋璟崇尚法治，张嘉贞崇尚吏治，张说崇尚文学，李元纁、杜暹崇尚节俭，韩休、张九龄崇尚正直，各有他们的长处。九龄既获罪，从此朝廷的官吏，全都保身禄位，不再直言上谏。

在我看来，最悲哀的人其实不是张九龄，而是李隆基！

二十年后，当他急急如丧家之犬般的前往蜀中躲避安禄山的叛乱时，他终于想起了当年张九龄跟他说过安禄山必反的话，只是那个时候全都为时已晚。

赤诚的心灵往往被世俗的鄙薄所污垢，但历经时间的洗练、岁月的冲刷，终还其本来面目。

感叹长如此，使我心悠悠！

4、中计

说张九龄被罢相是一个标志性事件，不仅是因为未来大唐历史走向受到影响，更是因为在此之后武惠妃意识到太子李瑛已经失去了张九龄这个最后的保护伞，于是她由先前的防守反击改为主动进攻。

对于李隆基先前的那个布局，武惠妃是不知道其中深意的，她一直将以张九龄为首的宰相班子（李林甫除外）当作自己前进的障碍，现在这个障碍已经清除，所以机不可失时，不再来。

武惠妃有自己的决心，但让她想不到的是，她的决心从客观上改变了李隆基先前只是想敲打太子三兄弟的态度，而猛然转变为对三兄弟施以重拳。

不过虽说是主动进攻，但如果对方防线布置的严密，武惠妃相信自己不会轻而易举的能够得手，这一点武惠妃十分清楚，上次杨洄带回来三兄弟发泄怨恨的消息，让武惠妃有机会向李隆基添油加醋的吹了枕头风，如果这一次依然故伎重演，未必有什么效果。

所以这次要想扳倒太子三兄弟，就必须想出新的招数，就在武惠妃绞尽脑汁思考计策时，驸马都尉杨洄又为她来回了最新消息，太子三兄弟和太子妃的哥哥驸马都尉薛锈暗中来往密切，不知道会有什么

举动。

很长时间以来，杨洄作为武惠妃反太子三兄弟的先锋斗士，可谓是兢兢业业，太子三兄弟和薛绣暗中来往是不是有什么阴谋举动，史书上并没有明确记载，不过即使是暗中来往也属正常情况，毕竟都是亲戚。但这从另一个侧面也反映出在张九龄罢相之后，太子三兄弟并没有提高警惕扎稳自己的防线，要知道自身现在已经陷入了孤立的境地，敌人可以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机会来大做文章，更何况先前自己还有把柄抓在敌人手里。

在我看来，虽然三兄弟和薛绣暗中往来未必想做什么，但年轻人最容易犯冲动的毛病，在会面的先时候，前那些牢骚很可能会老生常谈，而对于武惠妃来讲，这些举动对于她实施接下来的计划已经足够。

当武惠妃听到杨洄带回来的最新消息后，她的脸上浮现了一丝诡异的笑容，一个恶毒的计划瞬间产生。

开元二十五年（737年）四月二十日，在张九龄被外贬为荆州长史的同一天，武惠妃命人分别为太子三兄弟送去一个消息，说内宫中出了贼，希望他们能够进宫保护皇上的安全，并且告诉三兄弟这件事皇上也知道。

武惠妃的这个计划确实毒辣，属于典型的突然袭击式，因为在此之前，双方虽然矛盾已经不可调和，但并没有公开决裂，换句话说有时候见面表面还要维持一团和气。

而武惠妃恰恰就是利用这一点，她坚信当太子三兄弟得到消息后，一定不会怀疑，因为在此之前除了那次吹枕头风之外，武惠妃并没有主动陷害过太子三兄弟，更何况她还加上一层保险阀——皇上也知道这件事！

从这句话本身来看，武惠妃是在打擦边球，如果伪造诏书通知三兄弟，最后堂前对质，武惠妃会落个矫诏的罪名，而口头通知则不用

担心留下物证，并且以三兄弟的阅历来看，告诉他们皇帝也知道这件事，就不用担心他们不敢来。

事实证明，武惠妃的判断完全没有错误，当三兄弟得到消息后，立即全副武装带领自己宿卫来到内宫，当他们刚进入内宫时，便被迎面而来的武惠妃等一行人拦住。

“你们好大的胆子！竟敢携带兵器带领宿卫直闯内宫，难道要造反吗？”武惠妃当即呵斥道。

面对这突如其来的变故，三兄弟全都呆呆的愣在那里，一时间不知所措。

“理屈词穷了？我要到皇上那里去告你们！”武惠妃言罢转身前往李隆基的寝宫而去。

面对武惠妃离去的背影，太子李瑛终于意识到他们兄弟三人陷入了到了武惠妃设下的全套之中。

“惠妃娘娘！不说内宫中有贼吗？是你让我们来的啊？”李瑛面对武惠妃的背影高声喊到。

然而没有人理会他们，面对武惠妃的离去，三兄弟顿时陷入了急躁之中，因为此刻他们全副武装带领宿卫站在朝堂之上，换了谁都不会相信他们是来捉贼的，即使捉贼也用不着三位皇子前来，他们此刻的样子只能让人认为是在发动政变。

“赶快去向父皇说明实情，不能让武惠妃陷害了咱们！”太子李瑛急忙对两个兄弟说道。

危机之时这个反应很正常，但却是个将自己推向绝路的反应！

因为此刻他们全副武装，就此进宫只能让他们的父皇更加误解。

如果放在平常，这么简单的道理三兄弟不会不明白，但有的时候正应了那句话——危机之时最害人的并不是客观环境，而是不能冷静

的头脑。

朝堂距离皇帝的寝宫距离并不远，在三兄弟迟疑的那一刻，武惠妃已经闪身进入了寝宫之内，等三兄弟赶到的时候，被守门的禁军拦在了外边。

.....

“陛下！太子和光王、鄂王兄弟三人全副武装，带领他们的宿卫忽然闯入寝宫，恐怕他们是要谋反啊？”当武惠妃闪身进入寝宫后，见到李隆基故意惊慌失措的说道。

“什么？有这等事儿？”

“臣妾已经让禁军拦在了外边！陛下赶快下令让人捉拿太子他们啊！”

这突如其来的变故，一时间让李隆基有些不知所措，坦白的说，武惠妃的话李隆基有些将信将疑，片刻之后，他捋了捋胡须说道：“朕要去看个究竟，如果三个逆子真的这般如此，朕定不能轻饶！”

“陛下万万不可出去啊！臣妾担心太子他们会对陛下不利，陛下可以派人出去一看便知！”

在李隆基决定要出去的一瞬间，武惠妃意识到绝不能让李隆基出去和太子三兄弟见面，只要见了面有些事情便会露陷。

“高力士！”

“老奴在！”

“替朕出去看看！”

“遵旨！”

当高力士走出寝宫时，三兄弟依然在和守门的禁军争辩，希望他

们能够让出路来，好让自己能够见到父皇亲自解释明白。

高力士看到了全副武装的三兄弟之后，心中大吃一惊，在稍加思索之后，他便想出了对策，他让身边的小太监告诉太子李瑛，说皇帝已经知道了真相，会给他们一个交代。

高力士利用谎言来想稳住三兄弟并没有错，因为他想到了如果太子等人真要谋反，是不可能和守门的禁军进行交涉的，但是三兄弟全副武装的确是事实，所以他判断三兄弟可能是有什么难言之隐。

高力士就是在这样一种模糊的状态中，稳住了三兄弟，当他在寝宫门口亲自目送三兄弟带人远去后，他立即回来向李隆基如实做了汇报。

此刻，决定太子李瑛三兄弟命运的关键时刻已经到来。

5、一日杀三子

高力士将自己所看到的一切全都汇报给了李隆基，其中也包括他是如何用谎言让三兄弟退去的。

对于李隆基而言，事情的来龙去脉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三兄弟全副武装擅闯寝宫是高力士亲眼所见，联想起先前武惠妃所说的太子阴谋结党，他觉得先前的敲打全都是白费，不禁怒火中烧。

“这三个逆子！朕真是枉费对他们的心血！”

看到皇帝陞下发怒，高力士急忙上前劝慰道：

“陛下！虽然太子和光、鄂二王擅闯寝宫属实，但如果真想谋反，他们为什么又要和守门禁军争辩呢？这件事情老奴实在想不明白，所以老奴才不得不对太子殿下说您已经知道了事情的真相来稳住他们，然而连老奴也没有想到，他们真的退去了，这件事情恐怕没有这么简单，希望陛下要慎重……”

“要让陛下怎么慎重？他们退去一定是以为陛下已经有所防范？要不是臣妾让禁军拦住他们，今天恐怕就……”武惠妃打断了高力士，一边说着一边哭。

武惠妃的话让高力士不再言语，他微微皱起了眉头，然后用眼角不断打量李隆基。

事实上，太子三兄弟的接下来的命运并不决定于这件事的本身，而是决定于李隆基的心境。

李隆基虽然不是糊涂人，但前边已经说过自大和唯我独尊已经让李隆基和开元初年比起来，显得有些焦躁和刚愎自用，此刻占据他头脑的不是仔细分析事情的本真，而是自李唐建国以来那一幕幕触目惊心的储位之争。

每个人都有自身的局限性，这一点即使高高在上的皇帝也不例外！

刚愎自用的李隆基在像过电影般的思考之后，终于将高力士亲眼所见的一切作为答案，然而此刻他绝对想不到，这个世界上眼见看见的未必是真实的。

更何况武惠妃那不失时机的泪水，让这位爱江山也爱美人的风流皇帝不可能再理智！

“谁也不用多说了！朕只相信所看到的一切！来人！把李林甫叫来，朕要和他商议今天这件事该如何处理！”

当李隆基做出这个决定时，站在一旁的武惠妃虽然脸上还淌着泪水，但心中已经充满了喜悦之情，因为她知道自己的计划已经无限接近成功。

在武惠妃看来，自己和李林甫暗中订立的同盟，李隆基并不知道，从上次事件来看，李隆基是很重视宰相班子成员意见的，尤其是首席宰相。现在首席宰相已经变成了李林甫，所以大功即将告成。

李林甫到来后，发现武惠妃也在这里，他立即意识到皇帝今天召自己前来，不是向自己商讨国事问题，他隐隐预感今天的问题可能关系到自己的前途。

“朕想要废掉他们！不知你有什么意见？”李隆基将事情的整个过程讲给李林甫，然后终于说出了自己的想法。

对于李林甫而言，此刻他面临着严峻的考验，虽然他和武惠妃站在同一立场，废掉太子三兄弟是他们共同的目标，但此刻听说三位皇子全副武装擅闯寝宫想要谋反，李林甫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在他看来这件事情远没有这么简单。

如果就此添油加醋的继续煽风点火，废掉太子三兄弟只在顷刻间，但不明真相的李林甫并不想做个人心不得的人，李林甫虽然没有文化，但他并不是没有廉耻之心的人。

更何况这本身就不是一锤子买卖，未来自己还是要在朝廷里混的，被人直戳脊梁骨的滋味可是不好受。

“爱卿说话啊！朕问你呢？到底什么意见啊？”在李林甫枣子急速飞转的时候，李隆基打断了他的思绪。

“呃……”，李林甫觉得今天这件事情自己想要置身事外已经完全不可能，他用余光观察了一眼站在一旁的武惠妃，他看到武惠妃虽然面无表情，但透过那双眼睛，依旧可以看出武惠妃的渴望。

“依臣来看，这是陛下的家事，不应该是我等做臣子的应该拿主意的！”

这句话足以证明李林甫实在是狡猾狡猾滴！

在外人看来，这句话或许是一句废话，但在李隆基和武惠妃两位当事人看来，这是一个堪称完美的答案，虽然没有表明态度，但却是一种默许，而且还落个身为人臣不越位干预皇家事务美名。

最关键的是，未来一旦事情有什么变化，所有人丝毫抓不到李林甫在这件事情上的任何把柄。

可谓是一举三得！

现在看来，这样的人能在宰相位置上干上十九年的时间，绝不是仅仅凭借自身的运气好。

当李林甫说出这句中庸的话后，李隆基和武惠妃全都露出了笑容，李隆基是赞赏的笑，而武惠妃则是大功终于告成，由衷分发自内心无比喜悦的笑。

但站在一旁的高力士脸上却布满了阴云！

.....

开元二十五年（737年）四月二十五日，确实像高力士所说的那样，太子李瑛三兄弟终于等来了父皇给他们交代的一纸诏书，不过让三兄弟没有想到的，这是一纸废他们为庶民并流放襄州的诏书，在这封长长的诏书中，最不能让三兄弟接受的是上边写着的十六个字：

“同恶相济，亦既彰露，咸引其咎，孽由己做”

“我们到底做了什么？父皇如此对待我们？”面对宣读诏书的宦官，太子李瑛声嘶力竭的反复喊道。

没有人理会跪在地上的兄弟三人，李瑛那怒气冲天的吼声只能在皇宫上空久久徘徊！

经过了长时间的不断精心策划，武惠妃终于实现了扳倒太子李瑛的计划，而李林甫也通过自身的机智，在保护好自己的同时，也算是兑现了曾经对武惠妃的承诺。

然而此后不久，李隆基的又一封诏书彻底打破了这短暂的平静，因为在这封诏书中，赫然写着“瑛、瑶、琬赐死！”

史料上没有明确记载李隆基为什么会在已经废三兄弟为庶民的情况下，又如此狠心对自己的亲生儿子赶尽杀绝，我曾经努力在史书中找寻这件事可能和武惠妃有关的证据，哪怕是蛛丝马迹也好，但是很遗憾我并没有找到。

从先前的所有过程来看，武惠妃虽然极力陷害太子三兄弟，但公平的讲，她并没有想致太子三兄弟于死地，说太子三兄弟阴谋结党也好，说擅闯寝宫谋反也罢，其实武惠妃都基于一个大前提，那就是虎毒不食子，她坚信太子三兄弟最惨的结局也就是被废为庶民。

事实上，当李隆基下诏赐死三兄弟的时候，就连武惠妃也是大吃一惊，就是因为这件事情，仅仅半年多后，武惠妃便与世长辞，年仅39岁。

在此之前，武惠妃没有身体不好的记载，史书上给出的答案是，她经常梦见太子三兄弟前来索命，最终被吓死。

这种说法固然有迷信的成分在内，但从另一个侧面也反应出三兄弟的死实在出乎她的意料之外，从而导致她压力陡升，最终精神崩溃。

正像康德所说的那样，人所敬畏的一是头顶的星空，二是心中的道德。

三兄弟的死虽然不是武惠妃直接造成的，但一日杀三子这起事件却是源起于她那不可遏止的虚荣心！

从最终的结果来看，一日杀三子事件对于当事人武惠妃和太子三兄弟而言，没有最终的胜利者，他们全都成为了政治斗争的牺牲品，但从情感角度而言，武惠妃似乎胜出一筹，因为她的死让李隆基陷入了无限的悲痛之中，甚至在有生之年无论宠幸何人再也没有考虑过封后之事。

6、最终的胜利者

武惠妃千般算计最终也没能等到皇后的桂冠便撒手人寰，正所谓命里有时终须有，命里无时莫强求。李隆基强忍悲痛将她以皇后之礼安葬，并追认为贞顺皇后，生前没能登上皇后之位，死后能够被追认也算是有了一个最终的名分。

李隆基虽然悲痛，但他清楚的知道这种悲痛只能隐藏在自己的心中，此时他必须彻底的冷静下来，化悲痛为力量，处理好接下来的一系列问题。

因为，武惠妃虽然已经去世了，但太子李瑛也已经被赐死，接下来该立谁为太子，将是李隆基必须思考和迅速做出决策的首要大事，如果武惠妃还活着，寿王李瑁将是储君的不二人选，事实上时任首席宰相的李林甫在武惠妃去世后，不止一次劝说李隆基尽快立李瑁为太子，这倒不是因为他是遵守盟约的人，而是因为在他看来，李瑁当太子乃是顺利成章的事情，而且李瑁如果能够成功上位，自己无疑具有拥立之功。

李林甫的数次劝说，让李隆基一时间感到十分棘手，因为当他彻底冷静下来，他忽然发现李瑁并不是个合适的人选。

李隆基明白立储这个问题事关大唐帝国的前途，这就迫使他必须要抛弃个人感情的爱憎，更加客观、冷静的来考虑这个问题，可以说李隆基的冷静让立储这件本来很简单的问题一下子变得复杂迷离起来。

武惠妃之死使李瑁“子以母贵”赖以得宠的全部优势顷刻间化为乌有，而且公正的讲，李瑁并没有超越其他皇子的绝对优势，在李隆基三十个儿子中李瑁排行第十八，上边还有十七个哥哥，不仅年龄不占优势，同时也缺乏作为储君的气度和历练。

在武惠妃和太子李瑛斗争的整个过程中，通过史料记载我们发现

只有武惠妃、李林甫、太子李瑛三兄弟等有限几个人战斗在第一线，却不见李瑁参与其中的任何记载，李瑁并不是白痴，他应该明白母亲武惠妃如果当上皇后，对于自己而言意味着什么，如果他是一个具有政治才能的人，他至少应该为母亲出谋划策，所以从这一点来讲，至少说明李瑁是个政治才能平庸的人。

综合多种条件来看，李瑁并不是储君的合适人选，那么究竟谁才是合适的人选呢？

坦白的讲，他曾经想过长子琬王李琮，李琮虽然各方面条件不错，而且是嫡长子，符合皇位继承的礼法，但李琮年少时因为一次打猎不小心被豹子抓伤了面部，从而留下了残疾。作为大唐帝国未来的皇帝，李琮面部的残疾势必会影响大唐帝国的形象，就是这一点让李隆基只能遗憾的放弃李琮这个人选。

当李隆基将诸多皇子像过电影一样在脑海中不断筛选时，他忽然发现二皇子忠王李玙是个不错的人选。

顺便说一句，此时的忠王李玙就是三十多年前李隆基和太平公主激烈角逐时，那个险些被扼杀于母腹之中的胎儿，即后来唐朝第八代皇帝唐肃宗李亨！

史书记载李玙是个具有仁爱之心，文化素质颇高的人，善于写文章，年龄不大的时候就有过目不忘的本领，算是神童之类的人物。

李隆基之所以认为李玙是个合适的人选，除了排行占据优势、自身素质过硬之外，还因为李玙是所有皇子中最有建树的人。

开元十五年（727年），李玙领命朔方节度使、单于都护，开元十八年（730年）受命河北道行军元帅，遥统十万大军击退奚、契丹联军的进犯，虽然这次战役李玙只是名誉指挥官，并没有实际指挥作战，但毕竟亲身在北部边境体验了战争的残酷，仅这一点就比那些身居内宫的其他皇子多了一份历练。

作为李隆基的次子，在哥哥琬王李琮因为个人形象问题被淘汰出

储君人选后，李玁并没因为个人排行的优势而产生什么非分之想，而且因为性格温和，也没有因为弟弟李瑛当上太子而产生嫉妒之心，这么多年来他始终恪守一个皇子的应该遵循的行为准则，而且努力完成父皇李隆基交办的每一件事。

这一切，其实李隆基全都看在眼里。

如果抛开其他因素，李玁的确是个合适的人选，个人素质过硬，又经历过战场硝烟的洗礼，在李隆基的三十个儿子中还真找不出这样的人来。

但历朝历代立储这件事，并不是简单意义上的血脉延续，就连寻常百姓家分遗产还得考虑兄弟姐妹之间的关系和是否公平等诸多问题，更何况是决定国家未来命运的储君之立，所以说李隆基不考虑其他因素是不可能的。

现在在李隆基看来，诸多因素中最让他感到掣肘的就是李林甫的态度。

大唐帝国自建国以来，在立储这件事情上，宰相们都是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从长孙无忌到张九龄，将近一百年的时间，宰相们似乎在某种程度上决定着储君废立的走向，而皇帝虽然具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但实话实说立储这个问题是没法搞一言堂的。

只因为一个原因，那就是无论立谁为储君，自己在撒手人寰之后，未来的皇帝必须要和大臣们同心协力的干事，如果大臣们不支持新皇帝，那么新皇帝将会陷入孤立的境地，所以每个皇帝在立储这个问题上，是必须要考虑大臣们意见的，尤其是宰相班子。

如果从这个角度来看，李玁就没有任何优势可言了，因为首席宰相李林甫是支持李瑛的，而且李隆基知道李林甫并不是一个人在孤军奋战，在他的背后是一个集团在协同作战。

纵观当时的朝廷现状，李林甫已经成为朝廷内的权臣，李隆基对他信任有加，已经逐渐步入老年的李隆基此时甚至已经将他看成是

未来大唐帝国的中流砥柱，新的储君能够得到他的拥戴，无疑会实现君臣协作的局面。

但另一方面通过回顾历史，李隆基内心有着另外的一番忌惮，那就是不愿意看到新的太子因为权臣的拥戴而羽翼过丰，这是一种十分微妙的关系，其中的复杂只有李隆基自己能体会。

可以说综合多种原因，立太子这件事随着武惠妃的突然去世和李隆基内心的矛盾状态，而变得扑朔迷离起来，从开元二十五年（737年）十二月一直到开元二十六年（738年）五月，李隆基始终在寿王李瑁和忠王李玢之间犹豫不决，甚至经常闷闷不乐，以至于睡眠和饮食急剧减少。

其实很多事情表面看起来十分复杂，但往往它却有着最为简答有效的解决办法，之所以当事者一时间找不到解决的办法，是因为他们无法跳出事件以外来看清事情的本质。

正所谓当局者迷，旁观者清！

就在李隆基被立储问题困扰时，有一个人始终在暗中注视着李隆基，由于身份的原因，使他注意到了皇帝陛下生活上的显著变化，这个人就是时刻不离李隆基身边的宦官高力士。

由于身处皇帝身边，可以说高力士已经深入到了李隆基的内心，甚至李隆基的一个眼神，高力士都能参透其中的含义，看到皇帝陛下茶饭不思，高力士明白皇帝陛下是因为立储问题而伤透了脑筋。

事实上很长时间以来，高力士内心都在饱受良心的谴责，因为自己的即兴之举，使得李瑛三兄弟竟没有机会和李隆基说明事情的真相，虽然当时是出于好意，但他始终认为李瑛三兄弟的死和自己考虑问题不周有着直接的关系。

良心上的谴责使高力士忐忑的渡过每一天，他很想找个机会弥补自己的过失，但李瑛已经不能死而复生，他明白唯一能够弥补自己过失的，就在立储这件事上出一份力，如果找到一个合适的储君人选他

内心还能够稍稍得到一丝安慰。

也就是在李瑛死后，高力士已经下定决心，通过自己的努力来救赎自己。

此刻，李隆基的犹豫不决，使高力士看到了希望，但他同时也明白自己即使和皇帝再亲密，也终究不过是个奴才身份，所以他不能贸然干涉立储这件事，他只能循序渐进的去引导。

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他决定从关心皇帝陛下的生活开始入手。

“陛下！您最近膳食减少，每天只睡两、三个时辰，老奴觉得您都瘦了，不知道您有什么心事啊？”

“唉！你是朕的老仆人了，在朕身边这么多年，难道还猜不出朕的心思啊？”李隆基叹息着说道。

对于李隆基的回答，高力士感觉有些意外，因为这句话等于给了他进言的绝好机会，于是不失时机的问道：

“陛下恕老奴愚钝！难道……，难道是储君的人选还没决定吗？”高力士试探的问道。

“是啊！这件事已经困扰朕半年了，现在也拿不定主意啊！”

“陛下何必这么费心思呢？其实依老奴看来，这件事情很好解决！”

“哦？那你赶紧说说，有什么办法？”

“陛下只依年龄大的来立，谁敢再争呢？自古以来都是立长不立幼啊！”

霎那间，高力士的话让李隆基顿时豁然开朗，他立即站起身来，眼睛中顿时有了光彩，他一边拉着高力士的手，一边兴奋的说道：

“说的好！说的好啊！立长不立幼！立长不立幼！这么长时间朕怎么就没想明白呢？就这么定了！哈哈哈！”

高力士悬着的一颗心终于放了下来，在陪着李隆基一同大笑同时，他的眼睛不禁红润起来！

.....

开元二十六年（738年）六月三日，李隆基下诏立忠王李玢为太子，至此悬置半年的立储问题终于尘埃落定。

李玢没有想到太子之位最终会落到自己的头上，除了兴奋之外，他下定决心未来要做个合格的储君，不辜负所有人的期望。当然后来的事实证明，李玢要在未来的道路上经历诸多荆棘坎坷。

因为，当他荣登太子时，首席宰相李林甫的内心已经开始不安起来，寿王李瑁没有被立为太子，使他的政治投机行为彻底失败。

在他看来，新太子李玢一定会视自己为眼中钉、肉中刺，他们不属于同一战线，从现在开始他注定要和李玢成为死对头。

第八章 杨李之爱

一日杀三子事件改变了很多人的命运，除了李瑛三兄弟被冤杀之外，张九龄、裴耀卿被罢相，李林甫成功升任首席宰相，以及忠王李琬意外得到储君之位，都与这个事件有着直接或间接的联系，但对于李隆基而言，让他情感上最受伤害的却是武惠妃的意外逝世，前边我们说过，武惠妃去世的很长时间内，李隆基身边都没有再出现如武惠妃一般受到宠爱的女人，但这种状况对于一个皇帝而言，不可能一成不变，很快他的身边又出现了具有一个闭月羞花之貌、沉鱼落雁之容的女子。

不用我多说，相信大家已经猜出这个女子是谁了。没错！大名鼎鼎的杨贵妃！

千百年来，人们将李隆基和杨贵妃的爱情故事描写的缠绵悱恻和沧海桑田；尤其是白居易的那首《长恨歌》，更是为他们的爱情故事增添了一份悲剧美学的意味，虽然这是一段不伦之恋，但很多人都只记得他们那些海誓山盟的恩爱场景，而事实上我通过阅读史料发现，李隆基和杨贵妃之间的爱情故事，远非人们想象的那般美好，这其中隐藏了许多不为人知的秘密和人性的卑劣。

要弄清楚我提出的上述观点，首先要弄清这两个人究竟是怎样走到一起的。

1、杨玉环的真面目

传统史书上的记载是说武惠妃死后，李隆基因为思念武惠妃，身边一直没有宠爱的人，一段时间后，有人在他面前说寿王李瑁的老婆杨玉环长得十分漂亮，让李隆基可以见一见，结果李隆基一见之下大

为惊叹，一下子看上了杨玉环，就想把她据为己有，但一想到毕竟是自己的儿媳妇，如果运作不好，恐怕就得背上个公公扒灰的坏名声。

经过详细的思考和计划，李隆基决定利用母亲窦太后的祭日，先让杨玉环出家当道士，理由是为窦太后祈福，然后为寿王李瑁另外娶了个老婆，如此看来李瑁和杨玉环大概也算是“被离婚”，李隆基做完这一切后，看看没什么风声，最终把杨玉环接到内宫，至此两个人终于走到了一起（太真得幸）。

我们不能否认传统史书记载的真实性，但这种记载仅仅是事件的过程，因为上述的史料记载显然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在李隆基运作得到杨贵妃的整个过程中，史料上没有记载杨贵妃究竟是个什么态度。

你可以说在那个万恶的封建社会，皇帝想要得到一个女人，那个女人当然必须得顺从，胆敢反抗那就可能会招来杀身之祸，坦白的讲，这种说法不无道理，但我要告诉你，李隆基想要得到杨玉环这件事儿本身连李隆基都觉得理亏，那么儿媳妇的杨玉环应该是个什么态度呢？

在我看来，不一定非得是极端的反抗，但是人伦道德在面对自己公公的时候，还是必须要讲的，可是史料上没有杨贵妃的只言片语，这说明什么问题呢？

写到这里，我相信大家可能已经猜到了什么。但是我们先不要妄下结论，在下结论之前，我们先来看看杨贵妃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

除了史书无一例外的记载她貌美如花，甚至民间把她列为中国四大美女之一外，《旧唐书#杨贵妃传》说她是“姿质丰艳，善歌舞，通音律，智算过人”；《新唐书#杨贵妃传》说她是“善歌舞，邃晓音律，且智算警颖，迎意辄悟”；《资治通鉴》天宝五载（746年）记载：（妃以）妒悍不逊”。

通过以上这些记载我们至少能得到两条信息，一方面杨贵妃是个

美若天仙的才女，尤其是在音乐、舞蹈方面颇有造诣，这和李隆基很有共同语言，不然的话李隆基也不会看上她。

但另一方面我们也可以看出史料形容她的部分话语，虽然表面看起来像是在夸奖，例如“智算过人”、“智算警颖，迎意辄悟”，但仔细咀嚼其中的含义，写史书的人其实隐约在告诉我们，杨玉环并不是个安分守己的人。

中国古代如果要真正夸一个女人，大多用“温婉贤良”，“长而贤明”之类的词语，但我阅读了大量的史料都找不到这样的词语来形容杨玉环，而那句“妒悍不逊”更是暴露了杨玉环不仅不是个安分守己的人，更是个小肚鸡肠的泼妇。这一点后来的事实会有证明，我们暂不赘述。

所以综合以上的分析，在我看来真实的杨玉环并不是“娇无力”、“含情凝睇”的柔弱的小家碧玉形象，而是一个内心充满算计（智算过人）、天生具有超强的敏感性（智算警颖）善于迎合权贵（迎意辄悟）的尖酸刻薄（妒悍不逊）女人。

以我的经验来判断，这样的女人大多不满足于现状，善于伪装，爱慕虚荣，为了达到一己之私利，不惜动用任何手段，甚至弃道德伦理于不顾。

好了！弄清了杨贵妃的真实形象，我们就可以发挥逻辑推理的力量，来分析两个人能够走到一起的真实情况。

后人们一提到李隆基和杨玉环的结合，总是认为李隆基这个好色之徒霸占了儿媳妇，拆散了儿子寿王李瑁一桩美好的婚姻，杨玉环是一个无辜的受害者，不仅没有能力反抗，还得顺从老公公。

然而事实果真如此吗？

不可否认他们的最终结合，确实建立在拆散了寿王李瑁和杨玉环的婚姻基础之上，但这里边有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李隆基的这种做法属于强拆还是顺势而为，换句话说是不是杨玉环有主动上位的

嫌疑？

通过前边还原杨玉环的真实形象，我们至少不能排除这种可能。

但不能排除不代表一定就是这么回事儿，所以我们还要进一步发挥逻辑推理的力量，从史料记载的蛛丝马迹中找到证据。

2、真相

通过分析传统史料的记载，我们可以知道李隆基在召见杨玉环之前，并没有见过杨玉环，不然的话他也不至于一见之下大为惊叹，然而在我看来事实并非如此，《全唐文》中有一篇开元二十三年（734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杨玉环被册封为寿王妃的诏文，其中有几句是介绍杨玉环的：

“尔河南府士曹参军杨玄璈女，公辅之门，清白流庆，诞钟粹美，含章秀出。固能徽范夙成，柔明自远，修明内湛，淑问外昭……”

从这几句话来看，李隆基以前一定是见过杨玉环的，知道杨玉环是个漂亮MM，而且出身不错，和寿王李瑁比较般配，但由于身份所限，他不可能了解杨玉环的为人，所以“固能徽范夙成，柔明自远”等那些话，只能算是李隆基对杨玉环的寄语和祝福，就算是真的没有见过，大婚之日丑媳妇也总要是见公婆的，所以说传统史料说李隆基一直没见过杨玉环是不准确的。

既然李隆基见过杨玉环，那么就不存在他一见到杨玉环就大为惊叹，如果真的像传统史料说的那样，李隆基对这位儿媳妇的美貌垂涎三尺，进而霸占了她的话，那么他完全可以在武惠妃死后，用不着人提醒，强行拆散儿子的婚姻，将儿媳妇据为己有。

所以，我认为千百年来，在这件事上李隆基在某种程度上被摸了黑，李隆基和杨玉环的结合固然是公公和儿媳妇的不伦之恋，但绝不是李隆基强拆儿子的婚姻。

那么既然不是强拆，那就一定是顺势而为，换句话说，苍蝇不叮无缝的蛋，一定是有人给了李隆基这样的机会。

那么给李隆基机会的人到底是谁呢？

关于这个问题史料上并没有明确的记载，但后世的人们主观上认为在李隆基面前推荐杨玉环的这个人很可能是某个宦官，因为一提到宦官人们总会认为他们是祸国殃民的一群小人，且存在某种变态心理，将儿媳妇推荐给公公，可以满足他们的畸形变态心里。

我想说的是，如果真是宦官推荐了杨玉环，那这个宦官也一定是李隆基最为信任的贴身宦官，但我要告诉你，能够鞍前马后侍奉李隆基的贴身宦官，绝不是白痴，有的政治水平绝不亚于当朝的大臣（比如高力士）。

通过前边的分析，我们有理由相信在武惠妃死后，李隆基最初是没有想得到杨玉环这个计划的，试问皇帝是这样的一种状态，那些精明的贴身宦官敢向李隆基推荐杨玉环吗？建议公公娶儿媳妇，这是违背人伦道德的，万一李隆基勃然大怒，那么提这个建议的人是要掉脑袋的，我坚信当时朝廷上下所有人不可能有人会提这个建议，即使他们有这个贼心，也没有这个贼胆。

既然没有人推荐，那么给李隆基机会的只有一个人，那就是杨玉环本人！

有这种可能吗？

答案是：有！

前边我们还还原了杨玉环的真实形象，从性格和人品角度来看，杨玉环有主动上位的嫌疑，但这不足以证明她能够成功，当然相貌和才学自不必说，而且她的表演的天赋相信任何一个男人都不可能hold住，真正制约杨玉环成功的因素是机遇。

换句话说，她首先必须要有和皇帝见面的机会，甚至是经常见面

的机会，而且是自然而然、合乎礼法的见面。

关于这个问题，史料上同样没有正面给出答案，但史料上记载从开元二十五年一直到开元二十八年李隆基每年都会驾幸骊山温泉，当时一起随行的除了皇族成员还有内外命妇，通俗的解释就是，皇族带着家属集体到骊山泡温泉休假。

而且唐代小说家陈鸿的《长恨歌传》也对皇族每年去骊山泡温泉休假这件事进行过描写，《长恨歌传》虽然是小说，但其背景却是取材于正规史料，所以这个描写应该属实。

如此看来，杨玉环要想合乎礼法、自然而然的见到李隆基，每年去骊山泡温泉休假是肯定能见到的，所以我大胆猜测，或许杨玉环就是利用泡温泉的机会，有意识的向李隆基展示自己的娇媚和诱人的酮体，而李隆基又是一个风流好色的皇帝，一来二去的他开始有了非分之想。

所以，李隆基和杨玉环的结合，并不是一见钟情式的爱情，而是杨玉环有计划、有目的的精心策划，甚至可以说以杨玉环那“智算过人”的智商来看，想出出家当道士掩人耳目这个方法，都有可能是她的杰作。

整个事情分析到现在，似乎可以下结论了，李隆基和杨玉环的结合，并不是李隆基单方面强拆儿子李瑁婚姻霸占儿媳。

他们的结合完全是一个好色风流的多情皇帝和一个爱慕虚荣、工于心计的女人一场各取所需的交换。

结论是下了，但还有个问题需要弄清楚，因为这有助于我们深刻理解后边发生的一系列历史事件。

这个问题就是杨玉环为什么放着好好的寿王妃不当，非得甘愿铤而走险，甚至不惜背负骂名主动勾引老公公呢？

换句话说，她的目的是什么呢？

答案是：荣登皇后之位。

可以说武惠妃的意外死亡，点燃了杨玉环的内心欲望，但这个问题不能简单用爱慕虚荣、追求荣华富贵来解释，固然有这方面的因素，但这并不是全部。

事实上对于杨玉环而言，她做出这种选择除了性格因素之外，婚姻生活的不如意也是一个诱因。

史料上同样没有直接记载她和李瑁婚姻生活状况，但是通过拼接各种史料，我们依然能够从中找到一些蛛丝马迹。

通过前边介绍一日杀三子事件，我们知道寿王李瑁失去了当太子的资格，而这个结果所产生的另一个负面效应就是杨玉环也不可能当上太子妃，开元二十三年杨玉环被册封为寿王妃时，正是寿王李瑁受宠之时，也就是说杨玉环未来成为太子妃的几率很大，而太子妃再往前一步就是皇后，这一点杨玉环十分清楚。

但最终的结果却是寿王李瑁失去了竞争太子的资格，一切全都变成了镜中花水中月，面对这突如其来的打击，以杨玉环的性格来看，内心一定是十分郁闷。

最关键的是，她并不是个就此认命的人，但她看到了丈夫李瑁并不是竞争意识很强烈的人，性格柔弱的李瑁在这个问题上根本就没有应对之策，在我看来杨玉环一定对丈夫是不满的。

而且杨玉环从开元二十三年和李瑁正式结婚后，一直到开元二十八年出家当道士之前，他和李瑁没有生下子女，这个问题也时刻困扰着杨玉环，不管杨玉环是个什么样的人，女人天生都具备做母亲的渴望，在当时看来，没有子女这个问题，杨玉环一定是认为李瑁出了问题。

但后来的事实证明，李瑁和第二任妻子结婚后很快有了孩子，而杨玉环和李隆基结合后，一直到她自缢于马嵬坡，依然没能生出孩子，所以我猜测可能是杨玉环自己本身没有生育能力，并不是李瑁的

问题。

综合上边的多种分析，我们可以看出杨玉环主动勾引老公公，性格和人生观是内因，失去了皇后之位的竞争和对李瑁的不满导火索，和李瑁没有子女是助推器，三个原因终于使她下定决心，想要通过自己的努力改变这不公平的命运，而武惠妃之死使她看到了改变命运的机会，所以她义无反顾的跳了进去。

不过她一定想不到，当她的努力成功时，从某种角度而言，她的命运也就不再由自己掌控。

3、不可治愈的伤痛

杨玉环以其殊艳尤态的风姿，利用每年的皇族骊山休假机会，终于使好色风流李隆基拜倒在她的石榴裙下，两个人从最初的眉来眼去，到激情燃烧的日子，最终那不可遏止的欲望终于使他们不惜伤害寿王李瑁的感情，即使背弃伦理道德也要走到一起。

坦白的讲，杨玉环以出家为道士作掩护，的确是很好的办法，对于两个人而言，暂时做个露水夫妻已经心满意足，但人在热恋的时候，天天黏在一起也不觉得时间久，随着时间的推移，曾经他们认为出家为道这个掩人耳目的好办法反而变成他们感情沟通的障碍。

终于，开元二十九年（741年）十一月，李隆基再也忍耐不住，在骊山休假之后，将杨玉环接进了后宫之中。

从儿媳妇成为自己的老婆，这其中经了一个漫长的过程，虽然很多人早已经预料到杨玉环进宫是迟早的事，但当她真的脱去道服进宫后，所有人一时间全都不知该怎么称呼这个曾经的寿王妃。

直接叫真人？似乎听起来有些讽刺的意味。叫什么什么妃，杨玉环却又没有名分。想来想去，人们发明了一个既亲切又合适的称呼——“娘子”，于是尴尬的难题迎刃而解，最关键的是这等于承认了李

隆基和杨玉环的夫妻关系，后宫的人事实上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再告诉皇帝陛下：您娶儿媳当老婆，只要您认为合适，我们完全没有意见。

在这里不得不佩服中国人的聪明才智，潜台词的表现力堪称完美！

杨玉环进宫后，仅用了一年的时间，就做到了宠冠后宫，且实际待遇已经相当于皇后的地位，要知道武惠妃苦心经营用了将近十二年的时间，才得到皇后规格的待遇。而杨玉环仅用了一年的时间就完成了这个任务，且此后的十年之内，无人能够取代其地位，这其中固然杨玉环的美貌是至关重要的因素，但十年的时间让皇帝专宠自己一个人，我相信还是她那“迎意辄悟”的特长发挥着最关键的作用。

天宝四年（745年）八月，杨玉环被李隆基册封为贵妃，这是一个标志性事件，因为从贞观时代开始“贵妃”这个名号就已经废置不用，现在李隆基将它重新搬出来赐给了杨玉环，这位足以证明杨玉环在李隆基心目中的地位，在杨玉环看来不仅此刻开始有了正式的名分，这这更是向皇后宝座迈进坚实有力的一步，然而她想不到，至此她已经达到了人生的顶点，她终究没有越过“贵妃”这个头衔，皇后之位更是像幸福隔着玻璃，看似很美丽，却无法触及。

不论如何，李隆基和杨玉环算是皆达到了最初的目的，好色风流的皇帝拥有了她的美色，而婚姻生活不如意的杨玉环，也因为成功上位而满足了她那如影随形的虚荣心。

但是寿王李瑁呢？

此刻他的内心其实是一种莫名的痛苦状！

虽然性格柔弱，但李瑁并不是白痴，很多史书上说李瑁因为失去了相伴五年的妻子杨玉环，内心十分郁闷但又不敢发作，其原因是自己的老爸具有绝对的权力，如果稍有不慎便会有杀身之祸。

这种说法仅说对了一半，通过前边的分析，李瑁和杨玉环由于性

格迥异，加上杨玉环对婚姻生活的不满意，在我看来事实上他们的婚姻早已经名存实亡，所以我猜测出家为道掩人耳目这个方法，很可能是杨玉环主动提出来的，但在那个时候李瑁并不知道杨玉环的真实意图，或许反而认为是一种解脱，可是当他得知自己的妻子最终投入了老爹的怀抱时，他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但却也为时已晚。

所以，李瑁的郁闷并不是因为他还深爱着杨玉环，而是一种作为男人被另一个男人在情感上击败的痛楚，这个人恰恰还是他的皇帝老爸。

事实上，在杨玉环离开李瑁的一年后，从小到大一直抚养他的宁王李宪病逝，李瑁立即上疏请求为伯父守孝三年，这在当时是违背礼法的事情，这也算是李瑁对于自己父皇一种变相的抗议。

从开元二十八年（740年）一直到天宝三年（744年）底，李瑁在极度委屈和万般无奈之中，鸾孤凤单地默默独身了4年半的时间。或许李隆基感觉自己的做法实在让儿子有些难堪，所以天宝四年（745年）正月，李隆基亲自为李瑁再次挑选了一位寿王妃，这位寿王妃是武则天、中宗李显时期宰相韦巨源的孙女，虽然新媳妇不如杨玉环貌美，但出身高贵，性格温和，结婚后和李瑁共生有5个儿子，两个人一同经历风雨三十载，一直到大历十年（775年）李瑁病逝为止。

李瑁！曾经没有选择权的你，误入了一条畸形的情感之路，当心力交瘁的你看穿红尘俗世的变幻无常时，其实平淡的生活才是最适合你。

李瑁的性格决定了他不可能做出过激的举动，但这种莫名的痛楚将会一直缠绕他终身，都说时间是最好的良药，但那要看是什么样的伤痛，李瑁这种伤痛即使是时间这副最好的良药也只能医治表面的苦痛，但印在心里的伤痕是不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消逝。

我不知道当杨玉环从李瑁的老婆变成了他的小妈后，他们之间是否又再见过面，但我猜想存在这种可能性，如果真的见了面，不知两个人内心做何感想，或许双方皆是闪躲的眼神，或许也在暗中不断的

关注对方。

曾经的往事，撩拨起了彼此的思绪，但回忆太拥挤，我无法呼吸，让时光冲淡往事吧，鲜艳褪去之时，只留下泛黄的痕迹！

4、出宫事件

杨玉环虽然得到了李隆基的专宠，但作为皇帝，李隆基是不可能只有杨玉环一个女人的，与其他后宫佳丽的调情与宠信从未间断，而杨玉环的性格决定了她认为李隆基心中应该只有她一个女人，这样的一种心态，矛盾早晚会显现出来。

值得一提的是，他们的矛盾并没有最终演变成皇帝发威，女人失宠甚至被废的结局，相反却像那些寻常百姓家的夫妻那样，上演了一出“马勺碰锅沿儿”的家庭变奏曲。

李隆基为了遍览天下美色，专门设置了一个官职叫花鸟使，由信任的宦官担任，其职责是到民间寻找漂亮MM呈献给皇帝陛下，有了这样一个渠道，可想而知内宫里会经常出现花鸟使送进来的漂亮佳丽，这固然满足了李隆基的色心，但同时也使杨玉环升起了嫉妒之心，最初她还能忍受李隆基的花心，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她忽然感受到了一种危机，因为她无法预料这些佳丽中哪一个会成为她的竞争对手，说不定皇帝陛下哪天的口味一变，自己可就成了失宠的弃妇。

杨玉环虽然是个颇有心机的女人，但她无法改变皇帝沾花惹草这件事，所以只能通过发脾气来宣泄自己的不满，至此她那妒悍不逊的性格开始暴露出来。

或许是在此之前，杨玉环那“迎意辄悟”的本领发挥的实在淋漓尽致，李隆基没有发现杨玉环原来还有彪悍的一面，所以一经发现李隆基也是寸步不让。

天宝五年（746年）七月的一天清晨，在杨玉环被册封为贵妃的

一年多后，李隆基第一次和杨玉环翻脸，将她遣送回了娘家，由于杨玉环的父母早亡，出宫后她只能居住在大哥杨铈家里。

李隆基遣送杨玉环出宫，本来是为了拜托杨玉环不断的纠缠以及不能忍受她那种忽然发飙，但当杨玉环真的离开自己后，他忽然又产生一种莫名的孤寂之感。仿佛武惠妃刚去世时的那种感觉又回来了一样，甚至觉得自己失去了人世间一件不可复得的无价之宝，而感觉懊恼和悔恨。

从杨玉环清晨出宫一直到中午，李隆基心情时而不安，时而暴怒。其实这种表现证明他并不是再生杨玉环的气，而是苦于找不到和杨玉环和解的办法，要知道男人历来将面子看的十分重要，更何况李隆基还要顾及皇帝的威严。

在这种局面下，最好能有第三人站出来替李隆基出面和解这件事，事实蒸证明，李隆基身边并不缺少这样的人，高力士就是典型的代表。

从清晨到中午，李隆基的表现高力士全都看在眼里，作为贴身的宦官和李隆基最为信任的家奴，高力士一眼就看透了皇帝陛下的心思，他觉得自己有责任有义务站出来，协助李隆基解决这个难题，所以他利用中午李隆基不肯用膳的机会，开口问道：

“陛下茶饭不思，是不是因为贵妃娘娘的原因？”

“唉！这个贵妃实在不像话，朕不过是说了气话，哪知道她说走就走，头也不回！”

李隆基的话，让高力士明白自己的判断没有错，于是他进一步试探着问道：

“贵妃娘娘出宫走的急，她哥哥家事先没有准备，恐怕来不及准备接待事宜，陛下不如把贵妃娘娘在宫中的物品全都送到她哥哥家吧！”

高力士的话看似和李隆基刚才所说的话没有关联，但仔细分析其

中大有深意。

这番话的精妙之处在于，高力士虽然猜到了皇帝陛下的心思，但他并没有让皇帝陛下主动召回杨玉环，那样实在有损皇帝的威严，而建议把杨玉环的物品运回她娘家，这本身其实是让李隆基投石问路，或者说是一种暗示性的感化，既不有损皇帝的威严，却仍然能清楚的表达皇帝的意图。

高力士说完后，李隆基顿时悟出了他这番话的含义，所以毫不犹豫的照办，特意让高力士带领宦官迅速整理杨玉环在宫中的物品，据《资治通鉴》记载，整理出来的物品足足装了100多车。值得一提的是，为了使杨玉环能够充分理解自己的意图，李隆基特意将御膳分出来一半赐给杨玉环。

高力士带领宦官将100多车物品送到杨钊的家中时，杨玉环正在内室里以泪洗面，这次被皇帝撵出宫来，她自感十分委屈，她虽然盼望着能够再次回到宫中，但强悍的性格决定了她是不可能主动认错的，除非有人能够为找到一个退身的台阶。

现在高力士来了，以杨玉环的智商当然明白其中的含义。

如此看来，高力士作为李隆基最信任的家奴，实在名副其实，不仅能够了解皇帝的心思，连皇帝老婆的心思也得了如指掌，还能四两拨千斤的巧妙化解夫妻矛盾，家奴做到这个份上也算是家奴中的战斗机。

不过高力士送来100多车物品后，任务只完成了50%，接下来他要做的则是如何巧妙的让杨玉环重新回到宫里。

皇帝已经主动妥协，接下来就看杨玉环的态度了，而她的态度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高力士如何运作。

“贵妃娘娘！陛下让老奴将您的东西送回来，不知道娘娘是不是愿意要这些东西？”高力士试探着问道。

“就这么送回来了吗？难道陛下不想和我见面了吗？”杨玉环惊恐的问道。

杨玉环的态度让高力士瞬间了解了她迫切回宫的心情，于是他继续开口说道：

“依老奴看来，这次陛下恐怕真的是龙颜大怒，如果娘娘不从自身找原因的话，未来怕是要在这里呆一辈子了。”

高力士的潜台词其实是：回不到皇帝身边没有什么，关键是以你的身份，未来没人敢娶你！

这实在是厉害的一招！

“臣妾知道错了，愿意向陛下当面谢罪！”高力士的话犹如一语点醒梦中人，让杨玉环猛然悔悟。

言罢，杨玉环从柜中取出一把剪刀，将自己的头发割下一撮，抽泣着继续说道：

“为了证明奴家的决心，公可将这搓发丝呈献给陛下！”

从杨玉环的行动中，高力士看出了她幡然悔悟的决心，于是他安慰杨玉环说道：“娘娘有如此决心，回宫之事就让老奴和陛下去说吧！”

.....

高力士平息这场夫妻矛盾中，虽然他先运作李隆基率先迈出第一步，但真正表现出妥协的是杨玉环，无论如何皇帝为威严都是首先要维护的。现在高力士已经做到了这一点，那么接下来他的任务，是不能贵妃娘娘过于跌份。

毕竟，人家是要回来的，未来还是你的主子！

“陛下！老奴已将贵妃娘娘的所有物品均以送到他的哥哥家，不过

老奴去的时候正好看见贵妃娘娘在屋子里哭泣，而且剪下了一缕发丝扔在地上，依老奴来看，贵妃娘娘或许对自己的行为有些悔悟。”高力士一边说着一边将杨玉环的那撮头发递给了李隆基。

“唉！她就是这个脾气，其实朕又何常愿意这样做呢？”

“陛下！老奴觉得贵妃娘娘很可能已经闭门思过有段时间了，想来已经有了深刻的反省，老奴还觉得惩罚不是目的，只要娘娘意识到自身的错误就可以了，还请陛下将贵妃娘娘接回宫来吧。您看贵妃娘娘不在，您都茶饭不思，这样何苦呢？”

高力士的语调虽然不高，语速也并不快，但在李隆基听起来却是那么的舒服，高力士的话仿佛让他找不到拒绝的理由，甚至可以说让他不忍心反驳。

“好！就按你说的办！明日接回我的贵妃娘娘！”

“陛下万万不可！要是决定接回贵妃娘娘的话，最好是在今日晚些时候！”

“嗯？这是为何？”

“陛下想想，娘娘是被陛下撵出宫的，如果明天大张旗鼓的接回，旁人会做何感想，老奴还是认为应该早些时候悄无声息的接回，省的有些人……”高力士并没有继续说下去，因为他知道自己最后那句关键的话，要让皇帝陛下自己悟出来才好！

还是那句话，皇帝的威严不容任何人去践踏！

“嗷……，朕明白了！明白了！”李隆基如有所悟的自言自语。

然后他冲着高力士露出了一丝坏笑，指着这个跟随自己多年的家奴说道：

“还是你想的周全啊，不愧跟随朕多年！不愧跟随朕多年！呵呵呵！”

高力士并没有再说什么，只是随着李隆基一同微笑，因为他知道自己的努力已经成功，在皇帝陛下的心里，对自己又增添一份信任。

4、二次出宫

天宝五年（746年）的出宫事件，在高力士的努力撮合下，李隆基和杨玉环最终言归于好，其实从整个过程来看，李隆基并没有真的想抛弃杨玉环，不然的话一个皇帝废掉一个妃子岂不易如反掌，所以这是一场纯粹意义上的家庭变奏曲，杨玉环回宫后更加受到李隆基的宠幸，自此后宫之内再也没有一个人得到能够得到他的宠幸（自是恩遇愈隆，后宫莫得进矣）。

但正所谓变奏曲不可能只变奏一次，经历主旋律的一段平稳进行后，新的变奏必然会继续开始。

天宝九年（750年）二月，即第一次出宫的四年后，杨玉环再次被撵出宫。接下来让我们暂时跨越时间的节点，越过其中各种历史事件，来看看杨玉环二次被撵出宫的来龙去脉。

据《资治通鉴》记载，（天宝九载二月）杨贵妃复忤旨，送归私第。

虽然只有短短的一句话，可从中却能看出杨玉环是再一次违背了李隆基的意志，所以被撵出宫，那么究竟杨玉环究竟违背了皇帝的什么意志呢？

这个问题史料上的记载很是模糊，而正是因为模糊，所以历朝历代的狗仔队们对此八卦到底，杨玉环二次出宫这件事和宁王李宪扯上了关系。

说是李宪擅长吹奏笛子，李隆基因为酷爱音乐，又和兄弟们关系十分融洽，就经常请李宪到自己的寝宫中吹奏笛子，尤其在杨玉环进宫后，李隆基邀请李宪更加频繁，常常是李宪吹奏笛子，李隆基击鼓

打着节拍，杨玉环翩翩起舞。李隆基在刚即位时，曾经寝宫的卧室中放置一张大床，名为“五王帐”，经常和兄弟们抵足共寝。

有一次杨玉环肚子走进这件寝室，在“五王帐”上发现了李宪落在这里笛子，出于好奇心她拿起吹奏起来，正好被走进来的李隆基看见，李隆基认为自己的女人吹奏自己兄长的笛子，实在有损自己的威严，结果便将她再一次撵出宫去。

上述的这些的确是个很好的理由，但我们也仅仅把当故事看就可以了，因为前边我们说过，李宪早在开元二十九年就已经与世长辞，所以上述的这些完全是子虚乌有的事情，在我看来，杨玉环二次被撵出宫很可能和三个姐姐有关。

杨玉环进宫后，除了自己备受宠信之外，她的兄弟姐妹也全都一人得道鸡犬升天，大哥杨钊官至鸿胪卿（从三品），授上柱国；从兄杨钊娶李隆基和武惠妃所生的太华公主，升任驸马都尉（从五品）兼侍御史；祖兄妹杨钊后来官居宰相。

杨钊这个名字或许大家很陌生，但如果提起他的另一个名字杨国忠，则是大名鼎鼎，不仅因为这个人后来搅乱了天宝年间的政治局势，更因为震惊大唐帝国的安史之乱在某种程度上就是因他而起，关于他的很多事情我们后边会详细说道，咱不赘述。

三个哥哥全都升官发财，杨家三姐妹同样不落下风，大姐封为韩国夫人；二姐为虢国夫人；三姐为秦国夫人；值得一提的是，虽然杨玉环的三个姐姐早已为人妇，但从杨玉环进宫后，她们就和李隆基产生了密切的联系。

杨玉环的三个姐姐虽然比不上这个姿色冠绝天下的妹妹，但也可称得上是美貌佳人，据史料记载，天宝四年（745年）冬天，李隆基带领杨玉环和她的三个姐姐到骊山足足住了62天，天宝六年（747年）以后，每年在骊山住的时间更长。

李隆基的风流好色众人皆知，可以将儿子的老婆变成自己的老

婆，而三个貌美如花的姨姐守在身边，要说李隆基不动心那是不可能的，而这件事情纸是保不住火的，杨玉环不可能不知道，所以我猜测天宝九年（750年）二月的出宫事件，很可能是因为杨玉环吃醋，再次发脾气，进而惹怒了李隆基。

《资治通鉴》上记载的“杨贵妃复杵旨”，很可能是在说，杨玉环早就因为李隆基和三个姨姐之间的暧昧关系而生出嫉妒之心，和李隆基闹过不愉快。天宝九年（750年）二月，杨玉环很可能再次因为这件事向李隆基发泄不满，结果被李隆基再次撵出宫去。

都说三个女人一台戏，我要说三个女人加上一个男人，那就是一出经典的情感大戏！

如果说天宝五年（746年）的出宫事件，杨玉环在离开后，李隆基内心还有些不舍，那么天宝九年这次撵杨玉环出宫，李隆基表现的很绝情，似乎彻底要将杨玉环的后路封死，这下让杨家不仅着急起来。

事实上，杨玉环对于整个杨家而言，已经成了一块名副其实的金字招牌，这块招牌能被皇帝挂在身边，那么杨家将是凤凰冲天，这块招牌一旦被皇帝摘下扔进垃圾堆，那么杨家立即就是土鸡落地，所以当时对于这件事最着急的并不是杨玉环，而是她的大哥杨钊。

杨钊很想亲自去面见李隆基，替自己的妹妹请罪，但他又摸不准皇帝陛下是个什么心思，搞不好连自己一同被治罪，那可是得不偿失，为了稳妥起见，杨钊还是决定找个中间人出面向来调解这件事情。

找来找去杨钊找到了时任户部郎中的吉温，杨钊之所以选中他，除了平常关系不错之外，还因为吉温在皇帝那里印象不错，而且头脑灵活，善于言辞。

坦白的讲，一个大臣要承担和解皇帝夫妻关系的任务，并不是个简单的工作，不仅因为这不是大臣的职责，更因为大臣的身份不太适

宜挽和这类事，但好朋友交办的事情，出于哥们意气，即使再苦再难也得顶上，分析当前皇帝夫妻的现状，吉温决定从内外有别这个角度来劝说李隆基回心转意。

“陛下！妇人见识短，违背了您的意志，陛下为什么就吝嗇宫中那么点地方呢？”吉温的开场词很有特色，前后两句话看似是八竿子打不着，但实则是在画圈，等李隆基往里跳。

果然，听完吉温的话后，李隆基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什么意思？爱卿有话直说！我知道你是再说杨贵妃出宫的事情，但这和我吝嗇宫中的地方有什么关系？”

“陛下仔细想想，您即使想赐死贵妃娘娘，也应该让她死在内宫中，怎么能忍心把她弃置宫外受辱呢？”

显然，吉温的话有另外一层深意，他似乎在提醒李隆基，全天下都是皇帝您一个人的财富，即使女人也不例外，都说家丑不可外扬，杨玉环被撵出宫，固然是受到惩罚，但在外人看来，李隆基的声誉也会受到影响。

纵观吉温的策略，乃是激将之法！

因为他知道，这又是一场皇帝夫妻性急而起所制造的家庭变奏曲，根本谈不上什么严重的政治事件，动用上纲上线的理论，反而有可能会打动皇帝。

吉温的话最终真的起了作用，说是李隆基内心依然没有放下杨玉环也好，或是受到吉温的感化也罢，总之在吉温进言之后，李隆基立即让高力士前往杨钁家里探视杨玉环。

值得一提的是，李隆基这次依然使用了四年前的方法，让高力士将一半御膳赐给杨玉环，杨玉环的态度也和四年前基本相同，除了哭天抹泪的承认错误之外，也不忘再次剪下一撮发丝，证明自己的决心。

《资治通鉴》记载：上遽使高力士召还，宠待益深。

二次出宫被召回的过程与第一次出宫基本相同，但对于杨玉环而言，却有着本质的不同，如果说天宝五年的第一次出宫事件过后，杨玉环在对待与李隆基的关系上并没有真正的改变，或者说性格因素依然占主导地位，那么二次出宫事件则使她真正悟出了什么。

前边我们说过杨玉环是个很有心机的女子，一个错误绝不犯三次在她这里得到了最好的诠释，二次出宫事件让她终于意识到，自己在实现登上皇后宝座目标的征途上，性格因素是最大的制约，而她现在的身份以及主要面对的对象（李隆基），则使她必须要想只羔羊一样，温顺的匍匐在皇帝的面前，不能有任何的棱角。

可以说通过二次出宫事件，曾经犹如一块顽石的杨玉环，被真正打磨成了没有棱角的鹅卵石。

陈鸿的《长恨歌传》记载，二次出宫事件的一年后，天宝十年（751年）的七夕节，李隆基和杨玉环有一天晚上在骊山并肩而立，仰望着天上的牵牛星和织女星，他们心中彼此立下了誓言，这就是流传了千年的佳句：在天愿做比翼鸟，在地愿为连理枝。

事实上，陈鸿这段记载是完全虚构的，因为李隆基每年去骊山休假是为了避寒，所以七夕节立誓这件事不可能存在，陈鸿这么写是为李隆基和杨玉环的爱卿故事增添一份唯美色彩。

在我看来，二次出宫事件所衍生出来的内容，其实是杨玉环在实现政治目的的道路上，一次策略上的调整，而李隆基则是通过撵杨玉环出宫，来彻底消磨杨玉环的性格，使她彻底失去内心中十分自我的一面，完全成为自己手中的爱物，甚至犹如宠物一样。

和当初两个人走到一起时一样，不能否认的是，二次出宫事件虽然是一场皇帝夫妻家庭的二次变奏曲，但这个家庭实在过于特殊，其间必不可少的蕴涵诸多功利目的与政治色彩！

5、奢华生活

李隆基和杨玉环结合后，两个人天天厮守在一起形影不离，虽然上演过两次婚姻变奏曲，不过总体来讲，关系还是十分和睦。饮宴、歌舞、赐浴、游赏、华服、美食构成了他们极其奢华的生活。

纵观唐朝290年的历史，李隆基和杨玉环的生活堪称别具风格，说是奢华也好，说是帝王情调也罢，总之他们的生活带给世人的更多的是咂舌和惊叹。

杨玉环刚进宫伊始，每次出行的时候，李隆基都下令让高力士亲自为杨玉环牵马，并下令在宫中成立织绣院，专门为杨玉环订做各式各样的美服，据《资治通鉴》记载，当时的织绣院院工，总计人数达到700人，这些人没有什么其他的工作指责，每天就是依据杨玉环的个人形象，专门研究什么样的服饰适合她，然后设计出来样式，让杨玉环试穿，一旦她和李隆基满意，这些院工就立即快马加鞭的赶制服饰，最多的时候每天制作不同服饰100多件，在那个完全靠手工一针一线的缝制的时代，这的确是一个创纪录的数字。

不仅如此，为了满足两个人的豪奢之欲，李隆基下令扩建骊山游览区，从天宝六年（747年）开始改造那里的温泉宫，在原有温泉宫的基础之上修建楼台殿阁，园林美景，并改名为华清宫。

李隆基和杨玉环生活的时代那里除了是皇家休假之地，更是全国第二个政治中心，因为李隆基每次到骊山来都停留很长时间，在这期间该处理的政务还是必须要处理，渐渐的有些朝廷官员也跟随李隆基来到这里，时间一长有的在这里购买房产，建置别墅，因此骊山地区土地价格也不断飙升。

华清宫的布局是从北向南延伸，宫城以北门津阳门为正门，经后殿、前殿到达南门昭阳门。东西两侧采取左右对称的建置，左面是李隆基和杨玉环的游乐宴饮中心，其建筑从北向南依次为遥光楼，楼的南部为飞霜殿、九龙殿和御汤，成群的宫殿逶迤而立，温泉交错其

间，宫殿都是雕梁画栋、景色宜人，置身其中让人赏心悦目。

右侧的西部是庙宇禅院，人烟稀少。从北向南有七圣殿、功德院、羽帐、瑶坛等。

宫城东门为开阳门，开阳门右侧依次为宜春亭、斗鸡台、按歌台、观风楼等高大建筑，李隆基和杨玉环进行健身活动的场所。宫城西门为望京门，顾名思义站在这里可以遥望长安城，左侧依次为粉梅坛、芙蓉园、看花台、西瓜园等园林建筑，是李隆基和杨玉环的赏花之处。

可以看出，在天宝六年（747年）以后，由于改建和扩建，华清宫的建筑群是极其宏伟壮观的。后来元和时期的诗人薛存诚在其诗作《华清宫望幸》中专门对华清宫的宏伟进行过描述：

骊岫接新丰，嵒峩驾碧空。

凿山开秘殿，隐雾蔽仙宫。

绛阙犹栖凤，雕梁尚带虹。

温泉曾浴日，华馆旧迎风。

肃穆瞻云辇，深沉闭绮栊。

东郊望幸处，瑞气霭濛濛。

华清宫的诸多宫殿虽然宏伟，但最核心和部分却是那著名的华清池，今天华清池已经成为西安著名的旅游圣地，人们到西安都要前往华清池去切身感受下当年那“春寒赐浴华清池，温泉水滑洗凝脂，侍儿持起娇无力，始是新承恩泽时”的浪漫氛围。

华清池是由几处温泉组成，也叫汤泉、温汤。唐朝以前几处温泉就已经存在，但并不是皇家的休闲之地。天宝六年（747年）扩建后，将几处温泉专门进行了归属划分，李隆基专用的叫“御汤”；杨玉环专用的叫“贵妃汤”，太子专用的叫“太子汤”；梨园弟子专用的叫“宜

春汤”；大臣们使用的叫“星辰汤”。

当时李隆基颇为看重华清池每个温泉的使用情况，特别设立温泉监进行管理，温泉监的官阶是正七品，其职责是依据每处温泉的等级差别，对温泉进行有效的管理和定期的检查，严禁每个人跨越等级进行使用，并特别防止皇室成员每年不在的时候，当地的平民百姓随便使用。

可见，当时的华清宫并是我们今天买张门票就可以随便游览旅游地，是完完全全的皇家禁地，甚至不够品级的官员都不能随便进出，是典型的皇家、贵族、大官僚的休闲场所。

时至今日，华清宫存在让我们见证了当年李隆基和杨玉环乃至整个皇室的奢华生活，他们在这里夜夜笙歌、沉迷声色，纵情于华丽的宫殿之中而不知疲倦，流连于温泉的水滑，而怡情养性，那一刻他们全然忘记了他们构筑的一切都是建立在寻常百姓的血汗拼争之上。

不过华丽的宫殿和美妙的温泉并没有使这些人得到满足，事实上当奢华成为一种习惯之时，正应了那几句话：没有最好，只有更好！

杨玉环的这样一个美人，除了要拥有漂亮的服饰，舒适惬意的休闲场所之外，可口的美食更是必不可少，当然如果你仅仅认为贵妃娘娘吃的东西是什么山中走兽云中燕，陆地牛羊海底鲜那可是大错特错。

事实上，这些东西对于杨玉环而言，已经吃的翻了胃，据史料记载，当时杨玉环特别爱吃鲜嫩的荔枝，在当时来讲，荔枝可是一种稀有的水果，因为它只产于剑南与岭南道，也就是四川南部广西北部地区，在那个交通只靠走的年代，长途运输与保鲜都十分困难，白居易在《荔枝图序》中说过荔枝的保鲜的困难，“一日色变，二日香变，三日味变，四、五日后色香味尽去矣。”如果从四川、广西等地区把荔枝运送到长安，还要保持其鲜嫩，这几乎是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但几乎不可能并不代表完全不可能，按照白居易所说的情况来

看，只要四、五天之内将荔枝运送到长安，依然可以满足杨娘娘的愿望，想要做到这一点，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一路上不能停留，并保持最快的速度。

在这里大家不用发挥想象，来琢磨那些运送荔枝的人沿途是个什么囧相，晚唐诗人杜牧早已经有那首“一骑红尘妃子笑，无人知是荔枝来”的《过华清宫绝句》来形象的讽刺杨玉环的这种不顾人死活的奢华。

不过在我看来，更深刻揭露这种荒唐行为的却是杜甫的《荔枝诗》：

侧生野岸及江浦，

不熟丹宫满玉壶。

云壑布衣鲐背死，

劳生害马翠眉须。

当运送荔枝的飞骑扬马飞鞭于皇家驿道之上时，没有人理解他们那个时候的心情，一批批良骏累死在半路时，那些运送荔枝的人根本没有时间去悲伤，当漫卷尘沙的飞驰进长安城时，鲜嫩的荔枝依然鲜红光艳。

芊芊玉手捏起一颗剥落皮壳，口含其中沁人心脾，又有谁知道皇家驿道之上，泣血良骏的哀鸣之声！

李隆基和杨玉环的奢华生活，仿佛为他们的爱情故事增添了一份浪漫的色彩，亭台宫阙，天上人间；锦衣玉食，唯美无双；在他们醉生梦死之际，外边的世界已然悄悄改变。

天宝十二年（753年）三月三日，当杨玉环率领杨家一门兄弟姐妹前往长安城南的曲江池畔踏青游玩时，一个人站在大雁塔上，发出了一阵哀叹之声。

因为他看到那豪华的车马，鲜艳的彩旗虽然衬托出了贵族的高贵，但凭借天生的敏感，这个人隐隐约约的感觉出这喧哗庞大的出行队伍中隐藏一股诡异的气氛，仿佛这种喧哗犹如最后的疯狂一般，让人感觉一丝惊恐。

此时，距离那场影响大唐帝国国运的事件仅仅只有两年的时间。

这个敏感的人就是千百年来人们冠以“诗史”头衔的伟大诗人杜甫。

关于杜甫的详细情况我们后边还会说到，关于“杨李之爱”我们也没有讲完，让我们暂时略过他们那些在历史上刻下深刻印痕的故事，去看一看开元天宝时期的盛唐气象。

事实上，李隆基在位的开元天宝时代，之所以称为是大唐帝国的黄金时代，除了国富民强之外，文化、科技的兴盛是这个时代不可忽视的标志。

唐朝因为开放博大的胸怀所以称之为大唐，而各个领域齐飞猛进造就辉煌的成就进而称之为盛唐！

盛唐的气象堪称万千之最！

第九章 盛唐气象

1、仙乐风飘处处闻

中国历史上有很多皇帝都是很了不得的艺术家，例如宋徽宗赵佶，书法堪称一绝；又比如南唐后主李煜，诗词写的相当漂亮，更是婉约词派的开山鼻祖。但这些皇帝虽然艺术成就颇高，但政治上却是十足的低能儿，最终落得个阶下囚的下场。

和这些皇帝比起来，唐朝的第七任皇帝李隆基在艺术领域成就丝毫不逊于他的上述提到的这些后辈们，并且政治上颇有作为，开创了大唐帝国的黄金时代，如果抛开政治不谈，李隆基堪称一个多才多艺的大才子。

除了治国才能之外，他诸多的才能中，在我看来，最突出的堪称音乐才华。李隆基对音乐的痴迷颇有些现代“发烧友”的感觉，他曾经为练好羯鼓，敲断了上百双鼓槌，甚至在当了皇帝后，在和群臣商议朝政时，也不忘用手指抚摸龙袍内的羌笛去扑捉创作音乐的灵感。

值得注意的是，李隆基的音乐才华不仅仅局限在个人角度，作为大唐帝国黄金时代的缔造者，他的音乐才华必不可少的对那个盛世时代的音乐状况产生深远的影响。

开元盛世无可争议的成为中国历史上最巅峰的时代，如果要用一首乐曲来代表那个时代的盛世气象，很多人都会说出那首千年以降依然具有诱人艺术魅力的乐曲。

是的！这就是那首“千歌万舞不可数，就中最爱霓裳舞”的《霓裳羽衣曲》！

关于这首乐曲的来历说法，历史上有三种版本，但不可否认的是，这些说法都能无一例外的和李隆基联系在一起。

有人说这首乐曲是李隆基登上高山远眺天边，忽然产生灵感即兴创作出来的；也有人说是李隆基梦中神游月宫听到仙乐，醒来后模仿其音调而作；更有人说是李隆基在天宝十三年（754年）以太常刻石的方式将58首大多带有胡乐曲名的乐曲重新改编成具有道家仙风道骨般的音乐，而《霓裳羽衣曲》就是改编自58首胡乐曲的中的《婆罗门》。

从上述诸多流传的版本中，前两种说法固然浪漫，但明显不足为信，只有第三种说法较为可信。我在上学那会老师每次讲到唐代音乐时，都会让我们记住一个概念，那就是唐代由于开放程度极高，所以音乐的风格吸收了诸多周边国家的音乐风格，尤其是西域地区的胡乐。

依据这个概念来看，《霓裳羽衣曲》应该是带有些西域佛教风格的音乐，但曲名中的“霓裳”、“羽衣”又无疑具有浓厚的道教色彩，李唐王朝奉行佛道并用的宗教政策，但尤其推崇道教，还和道家学派的创始人老子攀上了亲戚，这也使得带有道教色彩的音乐在宫廷中颇为流行和受欢迎。李隆基本人深爱带有道教清丽淡雅的法曲，因此《霓裳羽衣曲》改编自胡乐是较为可信的。

由于这首乐曲的曲谱早已经失传，宋代的姜夔曾经在湖南长沙的故书堆中发现了“中序”第18段商调曲式《霓裳曲》的曲谱，他将其中名为“中序一阙”的一段填了词流传了下来，就是《霓裳羽衣曲》中这仅有的一段至今还经常成为作曲家们创作的素材，令人遗憾的是，其他17段在唐代之后已经湮没在历史的尘埃之中。

其实我们现代人知道《霓裳羽衣曲》，还应该感谢大诗人白居易，多亏他的长诗《霓裳羽衣歌》，我们才能在想象中弥补不能真正观赏这部歌舞大曲的缺憾，从白居易的诗中我们得知《霓裳羽衣曲》共分为36段，包括散序6段，中序18段，曲破12段，是综合了器乐、歌唱和舞蹈的盛唐大曲。

由于《霓裳羽衣曲》实在太过著名，从某种意义上讲更是盛唐时代鼎盛气象的代名词，所以我们有必要对这首乐曲的整个结构做一个简要的了解，鉴于本人早年学习的是音乐专业，所以我将运用所学到的关于这首乐曲的相关知识，并且尽量避讳专业的词汇，用通俗化的语言来介绍让大家看懂。

整个乐曲的一开始是一段序曲，这段序曲由于没有固定的节奏型，所以称之为散序，有句诗形容是“磬箫箏笛递相搀，击弹吹声逶迤丽。”通俗点讲就是磬箫箏笛各种乐器谁也不让谁的互相演奏，敲鼓的、弹弦的、吹管的、唱歌的混杂在一起，制造一种庞杂、宏大的音乐场景。

值得一提的是，《霓裳羽衣曲》之所以让人感到恢宏壮大，其中的舞蹈不可忽视，但散序中还没有舞蹈环节，只是通过各种乐器的演奏来渲染氛围，把人带入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就好像说评书之前必须要说段垫场诗一样。

散序过后进入中序，这时候舞蹈开始加入进来，但不是那种劲歌热舞式的舞蹈，而是“飘然转旋回雪轻，嫣然纵送游龙惊”式的抒情曼舞，宛如仙女翩翩起舞从天边飘过，这种飘然多变的舞姿，让人感觉美不胜收。

随后，音乐的节奏开始急转而下，节拍由抒情柔缓转变成急促，这是进入曲破段落的过渡，当乐曲真正进入“曲破”段落后，整个音乐是“繁音急节十二遍，跳珠捍玉何铿锵”，随着音乐氛围的不断浓烈，乐舞达到最终的热烈高潮，最后又返回到舒缓的节奏，当乐器奏出最后一声长音时，舞蹈者也最终收拢羽翅，乐舞在一片平静祥和的气氛中圆满结束。

值得一提的是，《霓裳羽衣曲》中的舞蹈，也可以称之为《霓裳羽衣舞》，在当时的宫廷中，将这段舞蹈跳的出神入化、富余青春活力的正是备受李隆基宠爱的杨玉环。

前边我们说过，杨玉环之所以受到李隆基的宠爱，除了具有天资

国色之外，极高的艺术修养也是她能够受宠的关键因素。

事实证明，史书上记载她“善歌舞，通音律”并不是吹牛，在舞蹈领域，杨玉环尤其擅长西域康国的《胡旋舞》，其节奏鲜明，活泼轻快，舞蹈动作变化多端，服饰新颖别致，民族风格浓郁。杨玉环在《胡旋舞》中可以在极快的节奏下，连续完成多圈的旋转动作，显示了她作为舞者的高超技艺。正是因为她有跳《胡旋舞》的功底，所以当听到《霓裳羽衣曲》时，一个舞者天生对于艺术的敏感性让她不由自主的将《胡旋舞》中的旋转动作，巧妙的运用到刻画仙女形象的《霓裳羽衣舞》中，增强了舞姿的流动飘逸感，使其更富于“仙意”。

今天我们虽然已经不能听到原版的《霓裳羽衣曲》，更不能看到杨玉环那曼舞轻姿的《霓裳羽衣舞》，但通过史料记载，我们还是能够了解到这部代表盛唐气象的音乐，继承了清商大曲的华夏正声结构，又容纳了西域音乐的胡风色调，这一汉胡融合的音乐精品，恰是盛唐博大融汇、含纳百川的精神气象写照。

据传说，霓裳羽衣曲可以分为舞蹈版、纯器乐版两个版本，一个是视觉的震撼，另一个则是听觉的美妙享受，而白居易的那首《卧听法曲霓裳》，则会让我经常想起李隆基是不是和他的300名梨园弟子一同合奏过《霓裳羽衣曲》，那讲是多么波澜壮阔的场景。

《霓裳羽衣曲》在开元、天宝大唐帝国的黄金时代曾经盛极一时，安史之乱后，这首乐曲没有在皇宫内再演奏，但由于其曲调优美，构思精妙；各地方的藩镇纷纷排演，因此诸多文人或歌咏或笔录，也正是因为他们的努力，才使得《霓裳羽衣曲》的曲谱虽然在唐代以后就已经失传，但它的名字以及相关的内容依然可以流传到今天。

《霓裳羽衣曲》曲谱的失传固然是唐乐的不幸，但对于我们今天的人来讲，未必不是一件好事，因为这或许反而促进唐乐在民间的积存，据很多专家学者考证，今天的西安鼓乐（长安古乐）无论是节奏、曲式、调性等方面，都有唐代歌舞大曲的影子，我想他们可能都是唐乐的遗风遗韵，或许其中就有《霓裳羽衣曲》的踪迹！

霓裳一曲千峰上，舞破中原始下来！

2、千歌百舞不可数

音乐与舞蹈虽然分属于两种艺术门类，但又是彼此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自古以来音乐是舞蹈的灵魂，舞蹈是音乐的回声，而这种音乐与舞蹈的密切联系，在盛唐时期体现的尤为明显。

在前边介绍完盛唐音乐的代表作《霓裳羽衣曲》后，本节我们来看一看那个时期舞蹈艺术的成就。

事实上，唐朝的音乐概念与我们现代人所理解的纯音乐概念不太相同，器乐演奏、舞蹈、杂技三者合一，唐人统称为“乐”。可见舞蹈作为唐乐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大唐帝国的黄金时代不可能没有成就。

据史料记载，盛唐时期供皇家祭祀用的称为雅乐，宫廷聚会娱乐用的称为燕乐。两种乐除了有专门的配乐之外，更有专门的舞蹈。而专门训练、管理乐舞事务工作的部门是太乐署，开元、天宝时代的太乐署管理的乐舞人员达到了三万以上，创造了整个唐朝290年历史的最高峰。

盛唐时期的舞蹈以中原乐舞为基础，吸收融化了国内各族及外国乐舞的各种特点，创造了新乐舞，称为坐部伎与立部伎。在堂上坐着演奏的称为坐部伎，在堂下站着演奏的称为立部伎。坐部伎包括燕乐、长寿乐、天授乐、鸟歌万岁乐、龙池乐、小破阵乐六个部分。立部伎包括安乐、太平乐、破阵乐、庆善乐、大定乐、上元乐、圣寿乐、光圣乐八个组成部分。

值得一提的是，在坐、立部伎整个十四支乐中，其中有四只是李隆基创作或改编的，分别是小破阵乐、圣寿乐、光圣乐和龙池乐。

不过在李隆基创作和改编的所有舞蹈中，最让他感到骄傲的，甚至在中国舞蹈史上占有一席之地的，当属《圣乐乐》。

《圣乐乐》虽然不属于坐、立部伎之中，但它却有着自身鲜明的特色，那就是以舞写字。在后来唐代宗的宝应年间，时任国子司业的崔令钦编著的唐代教坊制度和轶闻的《教坊记》中，对《圣乐乐》的演出情况做了详细的描述，其舞蹈创作的主题思想是宣传以德服人，也就是文舞胜于武舞，通过这种创作理念的展现，进而宣传李唐皇室文治天下的理念。

圣乐舞在表演时，舞蹈演员的舞姿首先要求要像拥有鲜艳的羽毛的飞鸟，在天空中翱翔展翅不断交错飞翔，并要给观众一种旋转如风的视觉画面，在这种效果的感染下，舞蹈表演者开始合着鼓点的节奏，如彩鸾般迂回、白鹤般矗立，正像文字的开创。循着鸟迹排列的不能有丝毫差错，而上古时期传说的仓颉造字这个主旨也随之点划分明。

此时整体的舞蹈队形开始逐渐向左右分开，犹如鸟儿张开双翼，舞蹈表演者们一个个神采奕奕，如绽放的桃李，满面春风，清一色的舞蹈罗衣，竟比空中的万道霞光，罗裙飘飞如雾羲晨风，又好像受惊的游龙。

《圣乐乐》的舞蹈是当时宫廷内舞姿要求最全面、造型最奇特的舞蹈，而且因为其内中宣传的理念颇具政治色彩，所以颇为李隆基所看重，是典型的上层贵族舞蹈。

而当时在长安城的坊间，最流行的、最时尚的当属前边提到的胡旋舞，当时除了杨玉环跳这个舞蹈最专业、最美妙之外，其实长安城几乎人人都会学跳胡旋舞，这个由西域康国所传过来的舞蹈，由于左旋右转，急速如风因而得名，李隆基将它划分为健舞的类别，后来白居易、元稹都写过《胡旋女》诗，对胡旋舞姿进行过生动的描述，在诗中他们将胡旋女那犹如雪花空中飘，蓬草迎风飞的舞姿描写的淋漓尽致，以至于在飞速的旋转中，没有人知道胡旋女到底转了多少圈，甚至不能区分她的脸和背。

从盛唐舞蹈的规模与风格来看，基本上呈现了一种大型群舞表演的模式，尤其宫廷之中尤为明显，在这里我们可以意识到，这种群舞

的表演虽然需要有诸多功底过硬、舞姿优美的舞蹈表演者，但其背后还必须有一批具有相当艺术水准的舞蹈编导人才，李隆基由于成功改编了诸多乐舞，固然是算是一个编导人才，但盛唐时期舞蹈能有如此辉煌的成就，仅有一个李隆基是远远不够的。

事实上，当时在民间有很多著名的舞蹈表演者不但具有杰出的表演才能和高超的技艺，同时更是导演能手，而千百年来能够依然让人们记住的，甚至是铭刻人心的当属公孙大娘。

有人说公孙大娘是盛唐宫廷乐舞的第一人，也有人说她是天下闻名第一的剑器舞者，其实这些头衔都不能全面概括公孙大娘的舞蹈成就，在我看来公孙大娘的成就之所以千百年来依然为人们所称道，是因为她开创了一种刚劲、矫捷、豪放之美的舞蹈风格，而这种风格恰恰是盛唐气象在舞蹈艺术领域的突出体现。

公孙大娘的生平史书上没有详细的记载，只知道她是开元时期民间的一位舞蹈艺人，以舞剑器闻名天下，在民间每到一地献艺时观者如潮，时间一长她的名声逐渐传到宫廷之中，当她应邀到宫廷为王公贵族表演时，所有人全都大吃一惊，被她那“霍如羿射九日落，矫如群帝骖龙翔”的舞姿所震撼，以至于其他的舞者和她相比，顿时显得黯淡无光。

之所以公孙大娘的舞姿在当时能够超越众人，成为那个时代的舞蹈艺术的代名词，除了她那深厚的舞蹈功底以及表演的灵性之外，更是因为她能够结合自身的特点，将武术与舞蹈完美的进行融合。

盛唐的舞蹈分为健舞与软舞，而剑器舞则属于健舞之类，公孙大娘擅长舞剑，换句话说在当时算是民间打把式卖艺的人，但她并没有仅仅停留在舞剑这个简单的层面，而是通过不断的钻研与刻苦的磨练，编排了多种剑器舞蹈，例如《西河剑器》，《剑器浑脱》等，从舞蹈创作的角度而言，公孙大娘是当之无愧的舞蹈创作与编排人才。

遗憾的是，在那个民间艺人地位卑微的时代，公孙大娘虽然创造了舞蹈艺术领域辉煌成就，堪称盛唐舞蹈技艺第一，但终究不免流落

江湖，最终寂寞而终。

今天，我们了解公孙大娘的舞艺，更多的是通过大诗人杜甫的诗作《观公孙大娘弟子舞剑器行》。

唐代宗大历二年（767年），一个偶然的机会，杜甫看到公孙大娘的弟子李十二娘跳《剑器舞》，不知不觉中杜甫回想起开元五年（717年）自己年幼时，曾经有幸观看过公孙大娘舞剑，那“如雷霆收震怒、如江海凝清光”的气势，给年幼的杜甫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所以五十年后，已经两鬓斑白的杜甫依然能够回想起当年的场景，“昔有佳人公孙氏，一舞剑器动四方。观者如山色沮丧，天地为之久低昂……”，以杜甫的诗才，笔下的公孙之舞，淋漓尽致地出现在我们眼前，让人仰慕不已。

杜甫写这首诗的时候，大唐帝国在刚刚经历过安史之乱后，帝国繁华已经一去不返，当他看到公孙大娘的弟子李二娘舞动剑器，不仅抚今追昔，感慨万千。诗人韶华易逝，公孙大娘的弟子都已经不再年轻，而当年那个身姿轻盈、气势非凡的飘飘舞者也已是绛唇珠袖两寂寞。

有人说公孙大娘的盖世技艺可与中国历史上两座文化高峰（唐诗与宋词）联系在一起，我觉的这个评价十分中肯，传说草圣张旭就是因为看完公孙大娘舞的《西河剑器》，从此草书书法大有长进，终形成豪放激扬，放荡不羁自成一派的风格。

正是因为她，我们才有幸看到了草圣的一卷绝妙丹青，才有幸读到了诗圣的一首慷慨悲凉的《剑器行》，我想这位绝代佳人如果地下有知，当不再寂寞。

写到这里，本来关于盛唐舞蹈艺术的介绍可以结束了，但我依然还觉得缺少什么！想来想去还是觉得不要忽悠，应该认真的对那个时代的舞蹈艺术特点做一个简要的总结。

著名的舞蹈史家王克芬先生总结那个时代的舞蹈特点时说过，盛

唐舞蹈刚劲、骏捷之姿令人振奋；柔婉、轻盈之态让人神往；各种高难舞蹈动作的巧妙运用，创造出美妙的意境。

在我看来，那个时代的舞蹈所展现出来的盛世气象，更多的是通过舞者所表演的故事、塑造的人物来体现，那些舞者通过美妙的肢体语言，让人们时而欢乐，时而悲伤，时而急速飞转，时而如松柏屹立长青。

无论如何，盛唐时代的舞者通过自身的努力，以及时代赋予的机遇，他们的努力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果，这一切其实都表现盛唐舞蹈足以超越前代的成就！

3、天文历算的成就

开元十三年（725年），时任大唐帝国太史监的南宫说，率领一行人马前往洛阳去执行帝国筹划已久的一个任务。南宫说是当时帝国著名的天文学家，帝国让他前往洛阳，是为了完成一次史无前例、世界罕见的全国天文大地测量工作，他们的任务是要观测洛阳这一地区北极星的高度，冬至、夏至和春分、秋分四时日影的长度，以及四地间的距离。

概括的说，这是一次对地球子午线纬度一度的测定！地球子午线也叫经线，是在地面上连接两极的线，表示南北方向。

值得一提的是，当时帝国在全国一共选了12个观测点，之所以要着重出南宫说所在的洛阳观测点，是因为经过他们的精心测量，所得出的数据最有实际价值和科学意义。

不过，南宫说一行人虽然任务完成的最出色，但他也仅仅是这次任务的执行者，而在背后统一进行筹划以及对测量数据的计算和汇总，则是另有其人，这个人并不是人们想象中的高官，更不是富甲一方，吃喝不愁想着干些惊天动地伟业的富豪，事实上他是一个和尚，一个淡泊名利的和尚。

这个和尚的法号叫一行！

一行组织的子午线测量是科技史上划时代的创举。

——李约瑟

一行本名张遂，魏州昌乐（今河南省南乐县）人，唐初名臣张公瑾的曾孙。年少时聪敏好学，博览经史，精于天文、历象、阴阳五行之学。虽然年纪轻轻就已经才高八斗，但张遂并不是个热衷于功名的人，在他21岁时，当时权倾天下的武三思有意拉拢他加入自己的阵营，被张遂婉言谢绝，但他知道武三思是个有仇必报的小人，为了免遭陷害，他毅然前往嵩山剃度出家，取法名为“一行”。

此后6年的时间里，一行除了在寺庙中苦修佛学之外，还遍访名山大川，访求奇门异术，同时兼修禅宗天台学。神龙元年（705年）武则天退位后，朝廷多次召他回京任命他为官员，均被淡泊名利的一行所拒绝。

一直到开元五年（717年），当李隆基从高力士那里知道原来民间还有一行这样兼修各种奇学的人才后，决定强行征召他入京，无奈之下的一行只得前往京城面见皇帝。

来到宫廷的一行，受到了李隆基的优待，此后四年的时间里，虽然他经常为李隆基讲一些自己所掌握的奇学异术来哄皇帝开心，并且享受着锦衣玉食，但在一行看来，这并不是他想要的生活，他的心中依旧向往着嵩山古庙那与世隔绝的幽静，渐渐的他开始产生想要离开宫廷的想法。

然而让他想不到的是，在他开始对宫廷的生活极度厌倦之时，命运之神开始向他招手，未来他的名字注定要在人类科技史上写下光辉浓重的一笔。

开元九年（721年），帝国的日食、月食时间渐渐与预报的时间越来越相去甚远，而这种预报工作是依据太史令李淳风的《麟德历》来进行的，这让李隆基对《麟德历》产生了严重的怀疑，为了修正这

项工作，李隆基任命一行主持修编新历，也就是从这一刻起，一行开始专业从事天文历法的研究工作。

作为多年研究天文历法的一行，内心十分明白重新编修新历，绝不是仅仅用笔和纸就可以完成的工作，这是一项复杂而艰巨的工作，既要分析历代的历法，又必须通晓高深的数学知识，当然这些对于一行来讲都不是困难的事情，问题的关键是制定历法必须要进行天象观测，实际观测日月星辰在轨道上的位置和运行情况。

在那个没有任何高科技仪器的时代，要完成这个任务势必登天还要难！

然而意志坚定的一行，在皇帝李隆基下达这个命令后，毅然地接受了这个任务，因为在他的心中始终有一个梦想，那就是用当时人类有限的知识去探寻宇宙间无限的奥秘！

在这个梦想的召唤下，一行开始了他伟大的科学计划。

开元十一年（723年），一行和帝国的另一位天文学家，时任率府兵曹参军的梁令瓚首先用铜铸造成一个黄道游仪，这台仪器是用以观测日月星辰的位置和运动情况的天文仪器。在一行之前的很多天文学家全都认为，日月是绕地而行的。所谓“黄道”，就是太阳运行的轨道，而“白道”则是月球运行的轨道，用黄道游仪可以直接测量出日月星辰在轨道上的坐标位置。

黄道游仪虽然无法和现在的高科技仪器相比，但一行却用它重新测定了150余颗恒星的位置，同时也测量了二十八星宿距北极的度数。一行通过长时间测量所得出的诸多数据和前代的测量数据相比，他发现数据之间不仅赤道的位置和距极度数因年代关系产生差异，而且黄道的位置也是不同，于是他大胆的提出了一个当时让所有人全都惊讶不已的观点，那就是月亮离地球的距离，比太阳离地球的距离要近，并且罗列大量的测量证据，上书李隆基要求废除沿用长达800多年的二十八宿距度数据，得到了李隆基的同意。

事实上，一行的这种发现，已经是世界天文史上的一次创举，因为这种差异现象用一句专业的术语来讲，叫做恒星移动现象。

在一行之前，所有人全都认为恒星是永恒不动的，而一行的发现堪称天文学上新成就，公元1718年，英国天文学家哈雷测量恒星黄道度和古希腊不同，提出了恒星自行的观点，或许他当时并不知道，早在他一千多年前，遥远的东方一个叫一行的中国僧人早已经发现了这一现象。

当然初战告捷的一行并没有因最初的这点成就而沾沾自喜，因为接下来的工作将是决定重编新历能否成功的关键所在，而且更是耐心与意志力的比拼。

因为接下来要做的就是全国天文大地测量工作！

一行！用你那缜密的思维和坚韧不拔的意志，去继续创造奇迹吧！其实所有人全都在等待那个时刻的到来！

事实上，一行组织策划的这次全国天文大地测量工作，既是编修新历的需要，同时也是决心用科学的解释对古代传说的“南北地隔千里影差一寸”错误说法的纠正。

当时南宫说在洛阳共设置了白马（今河南滑县）、浚仪（今河南开封）、扶沟（今河南扶沟）、上蔡（今河南上蔡）四个观测点，从南宫说带回来的实测数据中，一行经过计算得出白马到上蔡距离为五百二十六里二百七十步（唐尺标准），夏至日表影的长度差两寸。虽然“南北地隔千里影差一寸”的说法早在公元422年就被天文学家何天承所否定，但他认为影差一寸的任意两地，其间南北距离的差总相等，这等于是说地面是平的，这种解释当然不科学。

最终，通过一行的计算，南北距离为三百五十一里八十步（唐尺标准），北极高度相差一度，当时包括一行在内，所有人全都不知道，他们的测量的这个数据正是地球子午线纬度一度的长度。

如果化成现在的度量单位，当时的测量长度为129.22公里，而当

今测量的子午线长度是111.2公里，所得误差是13.9%。

奇迹！绝对是奇迹！

没有计算机，没有先进的测量设备，在以百公里为计算单位的前提下，一千多年前得出的结果居然只比现在差18.02公里，这个成就不仅属于一行、南宫说和参与当时全国天文大地测量的人员，更属于那个时代的所有中国人。

九十年后，在距离大唐帝国遥远的阿拉伯世界，天文学家阿尔·花刺子米在幼发拉底河平原上策划组织了一次天文大地测量工作，测算结果得出子午线长度为111.815 公里（现代理论值为110.6 公里），这个结果虽然和现在的测量结果相差无几，但很有可能他们是参考了九十年前一行的测量计算结果，从时间角度来讲，一行的成就具有开创之功。

天文大地测量工作在不经意间让一行又一次创造了奇迹，但这个工作也是重新编修新历的组成部分，接下来的工作将至关重要，因为皇帝陛下的目的是重编新历，从现在开始，一行进入了完成任务的关键时刻。

对于一行而言，了解了诸多天文现象，掌握了太阳、行星运动的规律，编修新历的工作已经完成了一半，接下来他将所掌握的内容，完全用于未来的实践之中，来指导人们对于未来天象四时变化的认识。

开元十三年（725年），在完成全国天文大地测量工作的五个月后，一行开始了他重修新历的工作，经过近两年的推算、撰写和修改，一部崭新的历法诞生了，这就是著名的《大衍历》。

《大衍历》之名是依据《易》象“大衍之数”这个名称而得来的，和前代历法相比，一行继承了汉代天文学家的研究科学成果，不过又冲破了观念的束缚。

当时的人认为这部历法最突出的成就是比较准确的掌握了太阳运

行时的变化规律，当然后世的人随着科技的发达通过进一步考证，更加确切的指出了这部历法事实上掌握的是地球围绕太阳运行时速度的变化规律。

从汉代以来，历代天文学家都从太阳在黄道运行时的速度是均匀不变的，依据这个原则，把全国365天分成相同的度数，认为太阳每天等速度走了一度，进而又把全年平均分为二十个节气，称为“平气”。

直到南北朝北齐时代的天文学家张子信经过长期的观测，发现太阳每天的运动其实是不均匀的，到了隋朝天文学家刘焯在制定《黄时历》时，充分吸收了张子信的研究成果，并提出用二十四周等分周天来定节气，称为“定气”，但刘焯推算出的春分、秋分节气居然离冬至有88天之多，离夏至更是有93天的距离，这个数据显然与实际不符。

所以综合以上所述，也就是说在一行之前，基本上没有一部历法与天体运转的实际情况相符合，这其中也包括李淳风的《麟德历》。

这种状况的终结始自一行编制的《大衍历》的出现！

除了纠正刘焯的错误之外，事实上《大衍历》推算出了日行的最快时刻是在节气大雪与冬至之间，而且推测出从冬至到春分有88.99天，从春分到夏至有91.73天，这样春分前后和秋分前后情况基本相同，符合实际情况。

在当时《大衍历》是最先进的历法，开元十七年（729年），李隆基下诏施行这部历法，他在位期间一共实行了29年，虽然后来《大衍历》暂停使用，但晚唐时期这部历法又再次重新使用，值得一提的是当时或许所有人都想不到，当这部历法再次重新施行的时候，它的时间居然是800多年。

宋朝的沈括评价《大衍历》是最为精密的历法，历代用其朔方。当时日本留唐学生吉备真备把《大衍历》带回了日本，此后在日本广泛流传使用，对日本的天文学研究影响甚深。

遗憾的是，一行最终没能看到他亲手编制的《大衍历》颁布施行，开元十五年（727年）九月，也就是在他完成编修《大衍历》的同一年，45岁的一行因为染上风寒一病不起，不久在长安的华严寺病逝。当李隆基知道一行病逝的消息后，万分悲痛的说出了“禅师舍朕”的由衷话语，追赐谥号为“大慧禅师”，并为他亲自撰写了墓碑文。

在那段长长的碑文中，有两句话在我看来是对一行的最好评价：深道极阴阳之妙，属辞尽春秋之美。

科学精神是对真理的追求，不懈追求真理和捍卫真理是科学的本质，科学精神体现为继承与怀疑批判的态度，科学尊重已有的知识，同时崇尚理性质疑，要求随时准备否定那些看似天经地义实则囿于认识局限的断言，接受那些看似离经叛道实则蕴含科学内涵的观点，不承认有任何亘古不变的教条，认为科学有永无止境的前沿。

科学精神是对创新的尊重，创新是科学的灵魂，科学尊重首创和优先权，鼓励和发现创造新的知识，鼓励知识的创造性应用。

——选自中国科学院《科学理念的宣言》

我知道，一行并没有读过这段宣言，但他做到了。

他的成就固然是那个盛世时代的标志，同样在我国漫长的政治斗争史中，一行用他那伟大的科学成就告诉我们：最伟大的人并不是那些整天耍弄阴谋权术的无数政客，最伟大的人是用毕生的精力为人类文明的进步做出卓越贡献的人。

从这一点来看，一行创造的科学成就，使得他足以超越姚崇、宋璟、张说等人，成为人类文明史上一道耀眼的光芒，今天当我们在深夜抬头仰望星空时，我们不应该忘记在一千二百多年前，那无数个日日夜夜里，一个法号叫一行的和尚带领很多人为人类探寻宇宙间的奥秘所做出的努力。

因为他创造的科学成就是全人类共同的宝贵财富！

4、百代画圣

盛唐无论在哪个时代已经成为了一个专用名词，其耀眼光芒、繁华景象让人无限敬仰，前边我们介绍了李隆基开元、天宝时代关于音乐、舞蹈、科技多种领域的辉煌成就，当然这个时代的绘画艺术成就同样不可忽视。

盛唐时代的画家人数众多，风格迥异，承先启后，他们共同完成了我们这个民族的绘画体系构建，将盛唐时代的绘画艺术推向了一个“绚烂而求备”的新时期。

“霓裳羽衣”的典雅婉丽，”“诗坛盛景”的琳琅满目，金银铜器的精巧天工，使得绘画艺术领域的成就同样夺目绽放，亦是人才遍地，意气风发！

在那些如圣手持魔比描摹盛世蓝图的绘画巨匠中，最值得一提的当属吴道子。

吴道子，又名道玄，阳翟（今河南禹州）人。绘画史上称其为“吴生”。现在看起来吴道子虽然是个绘画天才，但天才能够成功也需要机遇，君不见很多天才因为时运不济或种种原因被废掉的不在少数，后来明朝的唐伯虎同志就是其中典型的代表。

吴道子出生于武则天的永隆元年(680年)，他生活的时代正是大唐帝国步入黄金的时代，踩到了盛世华章的历史机遇，吴道子无疑是幸运的，但在他人生的起始阶段，吴道子的道路走的却是着实艰辛。

吴道子并没有显赫的家庭背景，甚至在11岁的时候父母已经双亡，家庭的变故使得年少的吴道子比同龄的孩子更懂得人生之路的艰辛，幸好他还有自己的爱好和理想，那就是用自己的笔写出全天下最漂亮的字，据史料记载吴道子最初的梦想并不是当一个卓有成就的画家，而是当一个书法家，他曾经跟随当时的书法大家张旭和贺知章专门学习过书法，但经过很长时间的學習后，两位老师开始渐渐对他失

去了信心。

孩子！你很用功，但很抱歉，你实在没有成为书法家的天赋！

难道我就这样放下我的笔吗？

不！笔可以用来干很多事情，除了写字，它还可以……，绘画！

在我看来，吴道子学绘画的初衷并不是因为他梦想着成为一个伟大的画家，更不是因为他对绘画有着深深的迷恋，而是因为他学书法遇到阻碍，更是因为他遭遇家庭变故，迫使他必须继续拿起笔来为自己的谋生，因为人生在世，无论有什么成就，前提必须是要吃饱饭。

吴道子无奈之下学绘画的这个决定，在当时连他自己都不抱什么希望，但让所有人都想不到的是，他的这个决定虽然使书法界少了一位能手，却让绘画界增添了一位巨匠。

就这样，吴道子继续拿着他的笔，迫于现实的压力，开始了他实现第二志愿的道路。

从20岁开始，吴道子漫游长安与洛阳两地之间，每到一地他都会为这个地方留下自己的绘画作品，从人物肖像到风景描绘，从寺庙壁画到水墨丹青，在长时间的反复实践中，吴道子的绘画技艺不断精进，而且由于他卖的画价格公道、童叟无欺，使得他渐渐有了一些名声。景龙三年（709年），时任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三品的韦嗣立走访民间听到吴道子的名号时，立即将他招进自己府中，让他成为自己的专用画师。

不用再为生计发愁的吴道子，本以为可以在韦大人的关照下，继续用自己的画笔去画出更多的好作品，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发现虽然吃喝不愁，但自己必须要屈服于权贵们的意志之下，换句话说，老爷们让你怎么画你就得怎么画。

对于立志进身官场的人来讲，这固然是不难做到的，但对于一个艺术家来讲，这完全是一种折磨人的束缚，渐渐的他在这种锦衣玉食

的生活开始感到厌烦，不久他辞去了这种专有画师的身份，离开了韦府。

从景龙三年一直到开元元年，吴道子虽然还短期的做过瑕丘（今山东兖州）县尉，但大部分时间里，他全都处于一种漫游状态，虽然经常为生计而劳碌奔波，但这种状态，也使他犹如无拘无束的小鸟飞翔于天地间，激发了他的绘画灵感，更使得他在绘画领域产生了里程碑式的成就，那就是他创造了笔简意远的山水“疏体”。

本人并不是美术专业出身，对于“疏体”不敢说有什么专业性的研究，所以不能用专业化的语言来解释，简单来说就是吴道子使山水摆脱了对于人物画的依附，不再仅仅作为人物画的背景出现，使山水画成为一个独立的画种。

鉴于他的这种开创性成就，而且画作具有独特的风格，对山水画有变革之功，所画人物衣褶飘举，线条遒劲，人称莼菜条描，具有天衣飞扬、满壁风动的效果，所以当时的人们送给他一个很响亮名号，名曰“吴带当风”，也有人称之为“吴装”，后世更是尊他为中国山水画的始祖。

俗话说的好，人怕出名，猪怕壮。事实证明，吴道子同志因为名声太大，注定会再次引来上层人物的关注，只是这一次关注他的那个人，韦嗣立与之相比完全不值一提，因为这个人李隆基。

开元二年（714年），李隆基下诏宣吴道子进宫，虽然吴道子内心十分不愿意再次被束缚，但皇帝的召见他还是不能不去，于是他背着画版只身来到了宫廷之中，从这一刻起一直到他去世为止，整整45年的时间，他再也没有离开过宫廷，成为了一个名副其实的宫廷画家。

进宫后的吴道子被李隆基赐名道玄，充任内教博士，吴道子再一次不用为生计而发愁了，但李隆基却为他下了一道死命令：在没有得到允许作画的命令时，自己不得擅自作画。

正是因为这个命令，使得吴道子很少有传世的作品能够保留下来，更无真迹传世，现今我们看到他的画作大多都是他早年漫游于长安、洛阳等地在寺庙里画的壁画。

当吴道子听到这个命令时，差点没昏过去，当年在韦嗣立府上时，环境已经十分宽松，他尚且感到十分压抑，如今皇帝陛下已经变相剥夺了他的作画权力，这在吴道子看来，比终结他的生命还要难受。

于是，在忍耐了些时日之后，吴道子终于向李隆基提出辞职，可惜在那个没有双向选择权利的时代，吴道子的命运在某种程度上完全取决于皇帝，他等来的结果是：有诏不许！

直到现在为止我依然弄不明白李隆基可以允许大才子李白离开长安，为什么就和吴道子过不去，一个视绘画如自己生命的人，居然不能按照自己的才思去激情澎湃的创作，或许吴道子当时太过有名，甚至可以称的上是当时第一画家，李隆基这样做可能是出于内心深处的占有欲。

当世第一画家，仅为我所有！在我看来，这或许是李隆基当时真实的想法。

吴道子的辞职没被批准，但他并不死心，此后几年的时间里，他三番五次的继续辞职，但每次都是被皇帝陛下拒绝，到最后他的辞职信干脆被李隆基扔进了垃圾桶里，进而石沉大海。

坦白的讲，李隆基虽然为吴道子下达了“非有诏不能画”的死命令，但他并没有让吴道子的画笔闲下来，要知道李隆基也是个热爱艺术的人，对于绘画艺术也有着近乎疯狂的热爱，他每隔几天就让吴道子为自己作画，从山川大河到飞禽走兽，从人物肖像到宫廷宴会，吴道子在李隆基的授意下，他的画笔犹如龙飞凤舞般，妙笔生花，出新意于法度之中，既好理于豪放之外。

除此之外，李隆基每次外出巡幸基本都会带着吴道子一同前往，

尽量让他接受大自然的感召，去丰富他的创作灵感。

开元十二年李隆基封禅泰山时，吴道子陪同前往，回来的时候经过潞州（今山西长治），当人马走到金桥时，为本次封禅专门开辟的“御路”开始呈现曲折线状，李隆基一时间放眼望去，只见数百里间旌旗招展、羽卫整齐肃穆，不由得生出一种豪迈之情，他立即将他最看重的三位画家全部找来，这其中包括吴道子、韦无忝、陈闳。命他们三人共同绘制《金桥图》，李隆基进行了详细的分工，陈闳主画玄宗真容及所乘照夜白马，韦无忝主画狗马、骡驴、牛羊等动物之类，而桥梁、山水、车舆、人物、草树、雁鸟、器仗、帷幕等主题部分则由吴道子主画。

当画作绘成后，李隆基对吴道子所画的部分尤为赞叹，当时世人称之为“三绝”。

随着时间的推移，吴道子逐渐转变心态，他开始有意识的逐步适应宫廷这种受约束的生活，幸好李隆基始终没有让他的画笔停下来，事实证明，吴道子能够成为当时绘画领域第一人，绝不是吹牛，在宫廷束缚中他的画技依然能够不断精进，这本身就说明吴道子的天赋绝不是一般人所能比。

就是在这样一种状态下，吴道子居然成就了他一生的代表作品，这就是著名的《天王送子图》。

《天王送子图》又名《释迦降生图》，是吴道子依据佛教著名经典《瑞应本起经》描写的释迦摩尼降生为悉达王子后，其父亲净饭王和母亲摩耶夫人抱着他去朝拜天神庙时，诸神向他礼拜所绘制的画作。

李唐王朝虽然崇尚道教，但因为其开放包容的胸怀，所以当时对佛教并不排斥，从李隆基为吴道子下的死命令来看，《天王送子图》应该是吴道子在李隆基的授意下所做。

这幅画作分为两段，第一段有两位骑着瑞兽之神奔驰而来，天王

双手按膝，神态威严。随臣侍女态度安详，武将则欲拔剑以防不测。人物虽多，表情各异，一张一弛，很有节奏起伏。第二段是净饭王小心翼翼地抱着儿子，摩耶夫人紧随其后，人物身份、心理、形态刻画入微，很好地反映了人物之间的冲突和矛盾。

从画作的风格来看，明显可以感觉到佛教自东汉末年传入中国后，到盛唐时期已经完全与中国文化相融合，虽然画中的人物全是天竺人，但画法已经完全本土化，不再眼眶深凹、脸色黝黑的天竺人模样，已经完全汉化。

值得一提的是，吴道子在绘制这副画作时，不经意间开创了新型的人物衣纹线描方法，这就是绘画专业中的术语“兰叶描”。

所谓兰叶描指从丰富的衣纹的曲折向背为体现的一种描法，有其独立性。特点是压力不均匀，运笔中时提时顿，产生忽粗忽细，形如兰叶的线条，吴道子创新出的兰叶描一改东晋以来顾恺之创设的那种没有粗细变化，遒劲有力的圆笔线条，由铁线描勾勒成形的衣纹线条常常稠叠下坠的“铁线描”，使画出来的人物衣褶，有飘动之势。

可以说从吴道子开始，中国画的线描技法从此更加丰富变化，无怪乎苏东坡评价“画至吴道子，古今之变，天下之能事毕矣。”而《天王送子图》也因为构思独到，气势磅礴，功力深厚，物象纷繁，给日后的宗教题材绘画尤其是佛道壁画带来深刻的影响。

遗憾的是，《天王送子图》原作现今早已经失传，现存纸本是宋朝人的摹本，虽然仅仅是摹本也足以形神俱佳，亦颇可观，但这副画作现在并不在中国，而收藏在日本大阪的市立美术馆。

唐代有很多杰出画家，但大都有未到达之处。惟独吴道子“尽精微，致广大”，堪称全才。他以其精湛的画艺征服了所有人，千百年后通过他的画作，依然可以让我们感受盛唐的光辉荣耀，“百代画圣”这个称号不是吴道子自封，而是后人加封的，在吴道子之后的著名画家张彦远在拿吴道子和前代画家相比后，给出吴道子这样的评论：六法俱全，万象必尽。

由于吴道子将绘画艺术提到了一个全新的高度，这让许多后世的画家倍感压力，就好像进了剧院找不到空座，那种没有自己的位置的感觉颇让人有些尴尬。北宋大画家李公麟由于人物画学得太像吴道子，甚是苦恼最终一生也没有摆脱模仿秀的痕迹。所以从吴道子的盛名下突围出来，成了无数画家们的毕生追求。

今天，当我们震撼于欧洲文艺复兴和现代派的诸多画家的精湛画艺时，我们不必自行惭愧，因为1000多年前的盛唐画家吴道子早已经用他那圣手挥洒魔笔为我们诠释了绘画艺术的真谛。

向非道子妙绝笔，哪见开元全盛日！

回望盛唐，一部丹青绝妙的绘画史，我们不要忘记始终有一个激情挥洒、气吞山河的艺术巨人的身影矗立其中，以至于让我们这些人直到今天依然引以自豪。

还是那句话，只有民族的，才是世界的！

5、盛世修书

历朝历代对于修书工作都是十分重视的，中国古代整编图书包括两项巨大的工程，一是搜集、整理、抄写部分现存图书，二是把国内知名学者召集到京城，为他们创造条件，让这些人集中力量和时间著书立说，传世后代。

李隆基在位时的开元、天宝时代，多种领域都有辉煌的成就，在修书方面同样不甘落后，这个时期唐朝因为立国已经百余年，在经学、史学、文学、科学、艺术等方面涌现出了很多专家学者，已经问世了很多著作，这些人的作品固然盛唐的标志，但让李隆基感到遗憾的是，当中国的历史行进到他的时代时，居然没有一部完整的行政法典。

为了弥补这个缺憾，同时也是为了帝国的利益，李隆基决定在他

的盛世时代完成制定一部行政法典的愿望。

开元十年（722年），李隆基下诏将编修行政法典的任务交给了起居舍人陆坚，并下令让丽正书院统筹协调这件事。在此之前李隆基亲自撰写了大致的计划，将法典确定为理典、教典、礼典、政典、事典等六条，这就是我国现存最早行政法典《大唐六典》名称的由来。

开元十三年（725年），丽正书院改名为集贤院，李隆基有感于陆坚的编修工作十分迟缓，便让时任宰相的张说充实进丽正书院统筹编修《大唐六典》事宜，学士徐坚取代陆坚，受命负责主持编修法典的具体工作，当让李隆基想不到的是，徐坚的工作依然进展缓慢，一直到开元十七年（729年）这部法典的编修工作居然进入了停滞阶段。

前后七年的时间，这部法典居然难产，这让李隆基很是郁闷，问题的关键是无论是陆坚还是徐坚，其修书态度不可谓不端正，其工作态度不可谓不努力，事实上造成进展缓慢的根本原因，在于前代没有参照的摹本。

李隆基虽然制订了总体的计划，但也仅仅是形式上的确定，对于其中究竟依照什么礼法来制定，丽正书院参与编修的人之间产生了很多分歧。

七年来这个问题始终没有得到解决，但这个任务又不是一个人所能完成的，在我看来每个人都有各自的想法，始终不能进行有效的统一，才是造成这部法典难产的根本原因。

每个人有各自的想法其实是件好事，修书这件事儿乃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事情，前代没有任何参考，那么每个人的想法就都有道理，关键是怎样统一思想，在这个问题上，七年来编修人员固然有责任，但身为皇帝的李隆基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

一直到开元十七年萧嵩进入集贤院，这个问题终于得到了解决，当时萧嵩在经过认真的调研后，果断的向李隆基提出了按照《周

礼》六官的职务进行编排，所负责的事务实际归于当前的官职，这个建议对于李隆基而言恰似“一语点醒梦中人”，李隆基立即同意萧嵩的提出的建议，也就是从此时开始《大唐六典》的编修工作方才进入正规。

不过就在所有人都认为这部法典将会很快问世的时候，谁也想不到它会将走过十年的风雨历程。

从开元十七年（729年）到开元二十二年（734年），《大唐六典》的编修工作始终紧张的进行着，直到开元二十二年张说执掌集贤院时，这部法典的编写工作方才完成。开元二十四年（736年），李林甫执掌集贤院时又对其进行了修订和补注，开元二十六年最终定稿，转年进呈李隆基。

一部历经十多年风雨沧桑的法典，其间凝固着诸多人的心血，接下来我就来看看这部中国历史上第一部行政法典所包含的内容。

《大唐六典》的内容首列三师、三公、尚书都省，然后是吏、户、礼、兵、刑、工六部，以对应周代官职制度。以下则按照唐朝现行令式与帝国整个组织编制，依次列有门下、中书、秘书、殿中、内侍五省；御史台、太常、光禄、卫尉、中正、太仆、大理、鸿胪、司农、太府九寺；国子、少府、将作三监；以及诸卫、太子东宫官署；最后为三府、都护、州县等地方行政组织极其官员配置。

整部法典将近30万字，正文记述唐朝中央政府与地方各级政府组织机构、官员编制及职权范围等，层次分明、眉目清晰，便于检索。注文约占全书的三分之一，或记其官职沿革，或补充具体说明，或附录当代诏敕文诰，均属第一手的文献材料。不过需要说明的是，其中令文的依据多取之于开元七年的律令。

《大唐六典》是研究唐朝行政制度的一部重要文献，其中收藏了不少重要的诏令，这些诏令记载了很多重要的社会史料，在我看来其价值远超过这部法典编修的最初目的，尤其是有关屯田、赋税及地方风俗人情的记载，是研究唐朝政治、经济史的第一手重要资料。

这样一部经过精心编修的法典，按说应该很快能够颁行，但后世的很多专家学者对于《大唐六典》在当时是否颁行始终持怀疑态度，他们的依据是安史之乱以后唐朝的行政制度和《大唐六典》的记载不太相符。

事实上本人通过查阅大量历史资料，发现从开元二十六年开始，这部法典已经颁行。《大唐新语》记载：“（六典）于（开元）二十六年始奏上，百僚陈贺，迄今行之。”白居易的《道州民》描写的那个道州刺史史阳城也说过：臣按六典书，任土贡有不贡无。

《唐会要》也记载，在后世唐德宗建中二年（781年）时，时任门下省侍郎的卢杞在奏疏中曾经以《大唐六典》为依据论事，进而又有贞元二年（786年）、贞元三年（787年）、贞元十年（794年）的敕书和贞元三年（787年）时任尚书右丞裴佖的奏疏、贞元九年（793年）发自太常寺的奏疏，这些行政公文中全都援引《大唐六典》来论事。

甚至包括后来长庆、太和、会昌年间，很多奏疏中多处引用《大唐六典》的原文，由此可见这部法典与现行法令具有同等的效力，多为执政者所遵循。

值得一提的是，《大唐六典》的价值出了在当时具有效力之外，还对后世的唐史编修产生过重要的影响。由于其正文所叙诸官司的职掌，多直接取自当时颁行的令、式。注文所叙职官的沿革，多取自先代典籍，但这些令式和典籍至今多有亡佚，所以《大唐六典》具有较高的文献价值，一向为学者所重视。后世著名的关于唐朝的史书，例如《通典》、《旧唐书》、《新唐书》的作者都采用《大唐六典》的材料，其职官部分基本上是根据《大唐六典》撰写而成。

当然，在慨叹这部中国历史第一部行政法典的伟大意义时，我们不应该忘记当时为了这部法典尽快成书颁行而付出艰苦努力的那些编写者们，此书前后四易总编，包括张说、萧嵩、张九龄、李林甫，参编写者有徐坚、孙季良、韦述、刘郑兰、卢若虚、萧晟、陆善经、贺知章、赵冬曦等等。

当然还有很多人，恕我无法一一列举出来！

十多年的岁月沧桑，有的人从风华正茂的青年走向夙炼风霜的中年，有的人从辉煌顶点渐趋步入人生低谷，有的人是国家忠正之臣，有的人是官场奸佞小人，但对于《大唐六典》而言，这些人没有等级的分别，没有贫富的差异，有的只是奋笔疾书。

他们虽然没有带领千军万马拼杀疆场的气概，也没有横刀南北，仗剑长啸的风光，他们的武器是胸中的文才与手中的笔墨，但正是因为这些他们却在文化战线上创造了盛唐时期的光辉成就。

或许这些人不知道，他们历经十多年所做的事情，虽不是后无来者，但绝对是前无古人！

人的生命由纵向的长度和拓展的宽度组成，长度我们无法左右，但拓展的宽度我们却可以把握，从这一点来讲，《大唐六典》的所有编写者们以其博学的胸怀和兼容并蓄的思想，为自己的生命增添了一抹靓丽的风采，更为我们这个伟大的国家留下一笔宝贵的财富。

当我老去的时候，当生命即将逝去的时候，回首往事，我可以骄傲的对我的后代说在生命的某个时刻，我为一部能流传后世的著作，心甘情愿的贡献了我的聪明才智，我的努力会成为后人们了解这个时代的通道。

我想这是《大唐六典》所有参加编写人员藏在心底的由衷想法！

谁言百无一用是书生？笔下亦显英雄气概！

第十章 林甫专权

1、矛盾的人

开元二十四年（736年）张九龄被罢相不久后，李林甫就被李隆基任命为中书令，成为了朝廷中名副其实的首席宰相。从一刻起一直到天宝十一年（752年）他去世为止，李林甫的首席宰相之位无人能够撼动，其中的原因不仅仅像人们想像的那么简单，李林甫专权的确是事实，但能在宰相位置上屹立十几年而不倒，甚至越来越受到的皇帝的信任，绝不是只靠消灭几个政敌，巩固自己的权势就能轻易做到的。

一个将“弄璋之喜”说成“弄獐之喜”的不学无术的文盲，居然可以执掌集贤院，带领当时帝国的高级文士为《大唐六典》进行和补注，这本身就说明李林甫是个复杂的人、矛盾的人，对于整个大唐帝国而言，他固然有很多卑劣的表现，但同样也有许多贡献。

在后边详细介绍他诸多卑劣的表现之前，我们先来看一看李林甫对大唐帝国的贡献。

《旧唐书@李林甫传》记载说他“每事过慎，条理众务，增修纲纪。中外迁除，皆有恒度”。司马光在《资治通鉴》里也说李林甫“百官迁除，各有常度”。从两条史料记载来看，李林甫远比之前的张说、张九龄等文人出身的宰相，具有更加实用的治国才能。事实上，李林甫在当上首席宰相后，在财政、军事、政治制度等一系列领域，协助李隆基制定和推行了很多有利于帝国发展的政策，由于篇幅所限，我们仅举财政方面的例子来说明李林甫做的事情。

李林甫在财政发面做出的贡献大致有三点。

第一、简化度支旨符。

唐初以来，帝国每年的租税杂役均由户部下属的度支司制定当年的征税办法，皇帝批准后，发到州县及诸司，然后进一步贯彻落实。每年仅是下发政策文件，就需要将近50万张纸，而且各地政策轻重不等，又没有定额，所以很多地方官从中弄虚作假，借机敛财。

李林甫成为首席宰相后，敏锐的发现了这个问题，在和派往各地的采访使以及各州的朝集使商议后，他决定取消一些不利与民、非当地所出的项目，其中就包括将各州每年应支出物的明细统一修改为长行旨条5卷，这样尚书省有关部门每年只需要根据这5卷旨条的规定颁行，各州只需要一两纸即可，大大简化了行政手续。

第二、将地税、户税新的征收办法立法。

地税、户税在唐初即开始征收。地税本是作为填补义仓之用，每亩最初缴纳两升，后来改为按户征收，但即使是上上户也只收五石，户税主要用于支付官员俸禄和政府行政开支，虽然征收，但从唐初到开元年间没有形成定制。随着土地集中为了增加国家收入，开元二十五年李林甫决定，王公以下缴纳地税，每年按照所种土地每亩缴纳两升，狭乡按户籍上登记的土地面积进行征收，宽乡依据每户实际耕种土地的青苗簿征收，商贾及无田户仍按户等征收。

从实际效果来看，针对不同的人群采取不同的征收政策，是符合帝国实际利益的，不仅扩大了地税的负担面，也增加了地主向帝国交纳地税的数量，从而曾加了国家粟米的收入。跟随地税征收的立法，李林甫随后将户税征收也确定下来，实行三年一大税（约150万贯），每年一小税（约40万贯），专门用来帝国军队建设、驿站管理及邮递费用支出等，此外每年再加别税80万贯，用作地方政府每月办公用品的开支。

第三、进一步推行折纳制度。

所谓折纳，通俗的解释就是如果你没有银子交税，可以用布匹、

粟米等实物代替银子交税。唐朝是指按钱折价交纳粟帛，后来到了宋代发展到以产业偿还官欠。这种制度南北朝时期曾经实行过。唐代最初仅在江南实行，例如武则天时期就在江南实行过纳布代租的折纳制度。中宗李显之后，又把供给义仓的粟米变成京城的纳米，名曰：变造。开元二十五年（737年），李林甫依据关中地区农业产量有所提高及各地区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进一步调整各地折纳的实物，将折纳制度推行到了全国。

他规定：江南各州的租税除了上交银子之外，必须完成征服规定的纳布数量，也就是说江南各地只交银子还不行，定期必须要上交定额的布匹。关内地区由于经济发展不平衡，可以上交银子，也可以根据粟米的时价，折合成粟米上交。路途远运输不便的，就近充当军粮。而河南、河北地区有不通水运的州县可以折捐造布，来代替关中地区充当地方军粮的部分。

通过李林甫在帝国财政领域所制定的政策来看，显然与他给人留下的胸无点墨，不学无术的印象相去甚远，事实上李林甫在当上首席宰相后，做的事情远不止财政领域，在兵制改革、行政权力分配、律令格式的修订方面他都有着出色的政绩，一直到他去世为止，他在首席宰相位置上一共做了16年的时间，是李隆基时代任期时间最长的宰相，我相信除了他那“口蜜腹剑”、“打击异己”的官场卑劣行径，李隆基看重的是他那出色的政务能力。

《新唐书》将李林甫列在了《奸臣传》里，但就连欧阳修也承认，李林甫对于那些不依附自己的人，绝不给任何机会，以至于这反而造成当时的官员任免很有秩序，除了皇帝之外，所有人全都忌惮他的权威，在他之前姚崇、宋璟、张说、张九龄全都受到过同僚的责难，但李林甫至少在活着的时候没人敢和他作对，直到他死后杨国忠才敢站出来诬陷他曾经想谋反。

我想说，作为帝国的二号人物，这证明了李林甫具有出色驾驭群臣的能力，同时也说明因为其政绩出色，确实享有崇高的威望。

李林甫走上权力的巅峰后，为巩固自己的地位，一方面不断做出

政绩，另一方面排斥打击那些受到李隆基赏识并有可能入相的人，他自大专权，鼻塞皇帝耳目，打击上书言事者，唯我独尊的态势暴露无遗，貌似他是最强大的人。

事实证明，再强大的人内心也会有顾忌，在李林甫专权的道路上，他从来没忌惮过谁，但有一个人却是例外，这个人就是在李隆基一日杀三子事件中，意外得到太子之位的忠王李玢。

2、李亨手中的牌

开元二十六年（738年）六月，李玢被立为太子，次年便改名为李绍，天宝三年（744年）二月，改名为李亨。

李亨得到了太子之位，意味着李林甫在储君废立之争中败下阵来，在李林甫看来这是件很要命的事情，虽然自己受到现任皇帝的绝对信任，但这个帝国未来终究是李亨的，这也预示着李林甫未来在李隆基死去后，必然受到李亨的清算。

李林甫的性格决定他是不可能善罢甘休、坐以待毙的，从开元二十六年（738年）以后，他逐渐产生了通过自己的努力废掉太子李亨的想法，当然这个想法产生的时候，他刚刚当上首席宰相，当时他迫切要做的并不是搞政治斗争，而是切实的做出政绩，使自己能够立足首席宰相的位置而不倒，所以那个时候李林甫不得不暂时放下废掉李亨的想法，而将主要精力用于巩固自己地位上，所以从开元二十六年（738年）一直到天宝初年的几年时间里，李林甫和李亨之间，并没有发生公开的激烈冲突和对抗。

形成这种局面一方面源于李林甫当时分身乏术，另一方面李亨虽然已经当上太子，但说他势单力孤并不为过，在李林甫忙于巩固其权势之时，事实上李亨也并没有闲着，他积极发展自己的党羽壮大力量，以备日后斗争之用。

和大唐帝国先前很多太子不同的是，李亨在军队中锻炼过，曾经

深入过前线，经受过战火的洗礼，有了这样的一种经历，使李亨在发展自己的势力时，总会打上军事色彩的烙印，不过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当时朝中大臣基本出自李林甫一脉，李亨要想发展自己的势力只能是另辟蹊径，从共同创建军功的战友中寻找。

所以他将发展的重心转向了地方军事势力。

当时和李亨关系最密切的地方军政首脑当属陇右、河西节度使皇甫惟明和朔方、河东节度使王忠嗣。

先说皇甫惟明。

皇甫惟明早在李亨做忠王时，就成为他的下属，官职属于“王友”（从五品上），跟随李亨上过前线。开元十八年（730年）九月，因为代表大唐帝国出使吐蕃和谈，取得了圆满成功，回来后升任左卫郎将。后来历任侍御史、司农少卿、任检校司农卿。开元二十八年（740年）出任陇右节度使。

此后的数年里，他一直守卫着大唐帝国的西部边境，屡次和前来进犯的吐蕃交战，双方互有胜负。这其中最著名的一战，当属天宝四年（745年）九月的石堡城之战。

在天宝初年，因为李隆基喜好创建边功，驻守边境的将领们常以抗击吐蕃有功而获官爵。皇甫惟明在与吐蕃军作战中连战连捷，立功心切，决定率廓州（治化隆，今属青海）军向吐蕃所占重镇石堡城发起攻击（又称铁刃城，在今青海湟源西南）。

石堡城是吐蕃的战略要地，地势险要，易守难攻。开元十七年（729年）三月，朔方节度使、信安王李祎用远程奔袭的战术攻占了石堡城。但是在开元二十九年（741年）十二月，由于河西、陇右节度使盖嘉运防务疏漏，致使吐蕃重新攻占了石堡城。皇甫惟明进至石堡城后，立即展开攻城，吐蕃守城将士一面凭险据守，一面传书求援。吐蕃即派大论莽布支率军兼程往援，并取得吐谷浑小王的配合，与守城将士里应外合，攻打唐军。皇甫惟明由于急功近利，只顾攻城，忽略打

援，结果使唐军遭到重创，副将褚诩战死，不得已只好退兵。

随后，皇甫惟明进京献俘。十二月，唐玄宗对他进行了封赏，天宝五年(746年)正月十三日，皇甫惟明又兼河西节度使，至此达到了他人生的顶点。

说完皇甫惟明，再说王忠嗣。

王忠嗣本名王训，说他是将门后代并不为过，因为他的父亲王海宾在开元初年是威震西北边境的名将，王忠嗣9岁那年，其父在松州保卫战中不幸阵亡，李隆基念在王海宾为国捐躯，随后将王忠嗣收养于宫中，并希望他能够继承父亲的遗志，长大后精忠报国，遂亲自为他取名为“忠嗣”。

当时李亨和王忠嗣年龄相仿，两个人经常在一起玩骑马打仗的游戏，随着时间的推移，两个人渐渐成了好朋友。史书上记载说王忠嗣“雄毅寡言，严重有武略”，在他长大成人后，就连李隆基有时都向他请教用兵之道，而王忠嗣每次讲的东西都让李隆基佩服的五体投地，并预言他日后必定成为良将。

开元十八年（730年）以后，王忠嗣遵从其父的遗愿成为一名守卫大唐帝国西部边境的将士，在担任兵马使职务期间，多次在河西、河东跟随时任河西节度使的萧嵩出征。同年，萧嵩入朝以后，王忠嗣迎来了他军事生涯的第一仗——玉川战役。

此战前王忠嗣侦察得知，吐蕃大赞普正在玉川检阅军队，决定率部攻其不备，但遭到其他将领的反对，王忠嗣坚持己见，于是率300精骑星夜出击，结果斩敌数千，致使吐蕃赞普仓皇逃走。

那一年王忠嗣只有18岁！

此后，在和吐蕃的多次交战中，他都身先士卒的冲锋陷阵，以至于李亨十分担心他的人身安全，为此李亨经常上疏李隆基请求将王忠嗣召回朝廷。

王忠嗣一生中最著名的一战当属开元二十六年（738年）的北征契丹之战！

契丹虽然是大唐帝国北部边境的一个小国，但从武则天征讨契丹失败以来，其势力日益强大，大有和唐朝分庭抗礼之势，唐朝五次北伐皆武功而返，武则天还曾下令征全国囚犯组成军队讨伐契丹，依然是劳而无功，很长时间以来契丹已成大唐帝国的心腹大患。一直到李隆基继位之初这种局面仍未改变。

开元、天宝时代随着大唐帝国国力达到鼎盛，李隆基开始有意拔掉如北部边境契丹这个刺头，终于在开元二十六年李隆基下定决心，让王忠嗣来解决这个问题。

事实证明，王忠嗣并没有辜负李隆基对他的期望，这一仗他不仅打出了大唐帝国的声威，更将困扰李唐王朝三代皇帝的问题彻底解决。

当时王忠嗣率十万骑兵北出雁门，与契丹在桑乾河进行会战，三战三捷，打的奚契联军全军覆没，契丹可汗只以身逃，不久被部下杀死，契丹36部尽数投唐，几十年不敢作乱，使大唐帝国威行漠北。

此后，王忠嗣担任陇右、河西节度使，继续转战大唐帝国的西部边境常年抵御着吐蕃人的侵扰。

皇甫惟明和王忠嗣，一个是李亨的僚属，一个是李亨的挚友，可以说李亨的势力是以这两个人为班底的，两个人时任帝国边境的地方节度使，这样太子李亨通过这两个人等于将帝国西北边境将近30万兵马牢牢的掌握在自己手里，再加上当时两个人深得李隆基的信任，具有很强的政治影响力，所以李亨虽然在朝廷内部势单力孤，但有强大的军事势力做后盾，对于他来讲算是另辟蹊径的一种强大。

但是正所谓军人的天职是在战场，如果他们离开战场卷入是是非非的政治斗争，则无异于是麻布做龙袍——不是这块料。之所以这样讲，是因为皇甫惟明和王忠嗣两个人因为李亨的原因，当时不可避免

的有一个共同的敌人，这个敌人就是李林甫。

李林甫虽然不会打仗，但是要论政治斗争，皇甫惟明和王忠嗣可是飞机上钓鱼——差的远！

3、李林甫的策略

处于朝廷顶级大佬位置的李林甫当然明白李亨以军事势力作为后盾的厉害之处，这是一种看似李亨在朝廷内无援，实则在关键时刻极具杀伤力的势力，虽然他不知道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理论，但古往今来诸多依靠军事势力发家的例子数不胜数，所以在渡过巩固自己地位的时期后，李林甫开始思考如何应对来自李亨的威胁。

李林甫明白无论自己如何折腾，如何处心积虑的谋划，和李亨比起来，自己不过是个臣子，他之所以对抗李亨，其实也是一种自保，既然是自保就不能采取硬碰硬的策略，所以在仔细分析敌我双方的情况后，李林甫决定采取外交内攻的策略来对抗李亨集团。

所谓外交内攻是当时李林甫依据自身在朝廷中的实际情况制定的一个策略，“外交”是指对外拉拢能够和皇甫惟明、王忠嗣分庭抗礼的其他军事势力首脑，“内攻”是指依据自己在朝廷内部的优势地位，利用一切资源瓦解李亨的势力。

从后来的实际效果来看，李林甫的这种策略十分成功。

当时在“外交”方面，李林甫成功拉拢了时任范阳节度使的安禄山作为自己的亲信势力。自从开元二十四年（736年）安禄山被李隆基免去死罪后，这个杂胡将军的仕途之路一路扶摇直上。开元二十七年（739年）时任幽州节度使的张守珪因为谎报军情被贬为括州刺史，这样一来给了最熟悉当地防务工作的安禄山以机会，经过不断的疏通和贿赂，加上安禄山善于揣测人意，不久后他成功升任幽州的节度副使。

安禄山虽然外表粗矿，但内心十分缜密，如果他感觉哪个朝廷大员有用，他会千方百计的去巴结，然后投其所好的进行贿赂。由于他的这种做法直击人性中的致命要害，所以很难有人不被他这种伪装的“脉脉温情”所俘获，当时朝廷中很多大臣全都称赞他是个难得的好将领。

舆论的导向最终影响了皇帝李隆基，开元二十九年（741年），安禄山被任命为营州都督、平卢军使、两蕃、渤海、黑水四府经略使，天宝元年（742年）又加封为范阳节度使。

至此，大唐帝国北部边境的防务尽在安禄山的掌握之中！

安禄山的脱颖而出，迅速吸引了李林甫的注意，当时在所有保荐安禄山的朝臣中，李林甫算是很积极的一个，例如安禄山有一次进京述职，在拜见李林甫时，李林甫立即将自己的长袍披在安禄山的身上，就是这样一个小动作让安禄山受宠若惊，虽然他不知道李林甫内心深处对抗李亨的想法，但这个举动使安禄山悟出了朝廷这位首席宰相是在积极拉拢自己。

当然，安禄山也明白这绝不是李林甫发自善心的一种呵护，而是一种政治投资，而当时安禄山由于刚刚发迹，也迫切需要朝中的宰相作为自己的保护伞，以便增加自己的保险系数，出于一种朝中有人好做官的心里，面对李林甫的拉拢，安禄山逐渐投进了李林甫的阵营。

其实所谓投资必须要有回报，李林甫成功拉拢安禄山使他手中有和皇甫惟明、王忠嗣军事集团对抗的实力，未来一旦李亨集团有什么风吹草动，李林甫可以立即以勤王的名义召安禄山进京，可以说这是安禄山对李林甫最大的回报。

那么安禄山有什么回报呢？

事实上，通过后来安史之乱的发生，我们可以看出李林甫对安禄山的回报远比他对李林甫的回报实惠的多，首先一点就是李林甫教会了安禄山该如何更有效的讨好李隆基。

在这一点上，当时没有人比李林甫具有更丰富的经验，安禄山后来很多讨好李隆基的招数基本上都是得自李林甫的真传，例如天宝二年（743年），安禄山进京述职，在李林甫的授意下，安禄山对李隆基谎称去年营州紫方虫泛滥，使自己辖内禾苗受到严重的损失，他焚香祈祷向上天发誓，说如果自己心术不正甘心让虫子吃掉自己的心，如果没有做对不起上天的事情，希望虫子能够尽快散去。结果刚刚祈祷完，从北方飞来一群鸟，将紫方虫吃的一干二净。安禄山希望李隆基能够让史官记录下此事。

坦白的讲，精明的李隆基未必不知道安禄山在撒谎，但前边我们说过开元二十四年后，李隆基的心态发生了很明显的变化，其特征之一就是好大喜功。安禄山的汇报虽然很假，但却具有很强的煽动性，因为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这件事在李隆基看来具有很好的宣传作用，所以结果就是安禄山被加封为骠骑大将军。

上述的这种例子，在后来的很多年时间里不胜枚举。

事实证明：后来李林甫并没有真正的享受安禄山所带来的回报，但安禄山却实实在在的从李林甫那里捞到了足够的政治资本，李林甫拉拢安禄山从本质上说是一种自保，但让他想不到的是，安禄山的在他身上的政治投资，进而所得到的回报，最终却演变成了摧毁整个帝国的强大力量。

天宝三年（744年）三月，李隆基加封安禄山为范阳长史、河北采访使，在安禄山离京时，李隆基下诏让京城三品以下所有官员为安禄山饯行，在此之前还没有哪个地方军政长官能够得到如此礼遇，从安禄山整个人生轨迹来看，这是他崛起的一个标志，也是他野心形成的开始。

因为在他临走时，对所有官员说了这样一句话：

“禄山发迹之时，当不忘诸位大人！”

已经得到了唐代开国以来地方军政长官的最高礼遇，居然没有底

下高傲的头颅谨言慎行，反而依然放出如此高调的言行，当时已经有人预感到这个杂胡将军未来可能会生出祸端。

李林甫直到他死或许也没有想到，自己这么多年给予安禄山的，最终会居然成就了他一颗狼子野心！

拉拢住了安禄山，使李林甫有了外援，当然这个外援未来如果真的使用，也必须要借助于皇帝陛下的力量，所以安禄山势力只能引为援以防万一，而不能充当杀人的利器，要想从根本上扳倒李亨，还得从内攻入手。

相比于“外交”来讲，对于“内攻”李林甫十分重视，当然这也是他的擅长，在没有战场硝烟的宫廷斗争中，可以说当时除了李隆基，谁也不是李林甫的对手。

经过了几年的苦心准备，李林甫终于稳住了阵脚，在他看来完成内攻的任务，还得需要自己出手，当他成功拉拢了安禄山势力之后，于是他开始迫不及待的将主要精力转移到了对李亨的攻击，因为他知道对于自己来讲，时间是最重要的，如果哪一天李隆基吃下了伸腿瞪眼丸，那自己只有被动挨打的份。

所以从开元末年一直到天宝初年，李林甫一直在等待机会，终于在天宝五年（746年）正月，他从一个人的身上寻找到了突破口。

这个人的名字叫韦坚。

韦坚是太子妃的哥哥，本来属于李林甫的阵营，但由于李林甫过于专权，为了维持一人独揽相权的目的，即使是亲信党羽他也毫不手软的进行排挤。天宝四年（745年）韦坚曾经以运转江淮租税进关中而深的李隆基的赏识，而且又是皇亲国戚，很有进入宰相班子的希望，李林甫在窥探出皇帝陛下的意图后，采用明升暗降的手段，罢了韦坚的水路转运使之职，这样一来激怒了韦坚，遂背叛李林甫转而导向了太子李亨的阵营。

对于这件事，李林甫最初并没有过多的计较，毕竟自己不仁在

先，所以韦坚倒向李亨，在当时并没有引起什么轩然大波，但天宝五年（746年）正月，随着李亨的嫡系皇甫惟明入京献捷，这场隐藏许久的矛盾终于爆发出来。

事情的起因是皇甫惟明的不满！

4、第一波攻击

由于是太子李亨的嫡系，对于李林甫的过分专权，皇甫惟明心中着实不平，所以这次入京献捷，专门利用韦坚倒戈事件大做文章，在面见李隆基时，不断称赞韦坚的才能，并含沙射影的诋毁李林甫。

但事实上，他并没有仔细分析事情的利害关系，他所说的话，李隆基内心并不接受，倒不是因为皇甫惟明说的没有道理，而是因为他的身份以及和太子李亨的关系。

以李隆基的智商来判断，李林甫的专权他是十分清楚的，甚至可以说李林甫的专权是李隆基的杰作也不为过，对于皇帝来讲，谁专权无所谓，只要对我衷心，在我的领导下认真的干事儿就行。换句话说，李隆基这个皇帝当时是能驾驭李林甫，在李隆基看来，李林甫并不存在威胁。

但太子李亨呢？

从血缘关系角度来讲，李隆基和李亨的关系，李林甫完全无法相比，但除此之外，一个是皇帝，一个是太子，唐朝自建国以来，皇帝和太子的矛盾基本是代代上演，从这一点来看，要说李隆基内心没有阴影那是不可能的。

何况太子李亨背后的支持者是边将，皇甫惟明这样的人作为地方节度使掌管数十万兵马，在我看来，李隆基当时的内心处于一种矛盾状态，一方面是李亨作为三子被杀之后的储君，没有在合适的人选，所以李隆基必须要维护。另一方面，李隆基的内心其实也对李亨有所

忌惮。

矛盾的心里促使李隆基的内心形成一种胶着状态，哪个想法占据主导，则要看客观形势的变化，不过很不幸的是，这次皇甫惟明不知深浅的站了出来，他一定想不到他的做法不仅没有为李亨带来任何帮助，反而差点将李亨推向的绝境。

当皇甫惟明在李隆基面前表达出自己的意见后，李隆基虽然没有接受，但并没有采取任何不利于李亨的方法来制衡他，但老狐狸李林甫怎么能错过这个好机会，皇帝陛下朝堂之上的一个眼神、一个动作，很长时间以来李林甫已经全都摸透其含义，现在皇帝陛下没有肯定皇甫惟明所说的一切，那就意味着皇帝陛下内心肯定有想法。

所以，李林甫决定利用李隆基的猜忌之心，开始了一场旨在一网打尽太子李亨极其党羽的行动。

天宝五年（746年）正月十五日，长安城中人们正在欢度着上元佳节。入夜十分，太子李亨和皇甫惟明等人出宫到长安街赏灯，走到半路时，正好碰到韦坚，双方在一通寒暄之后，一起在大街上赏灯，本来一起渡过上元佳节事件很令人惬意的事情，但完事儿之后应该各回各家，可是韦坚和皇甫惟明在赏灯之后，背着李亨又一同前往景龙观，双方在道士的居住室里畅谈了很长时间。

史书上没有明确记载两个人究竟谈了什么，但这种私会于密室的行为本身就让人产生联想，更何况他们的行为早已经被李林甫盯上。

在皇甫惟明刚一进京的时候，精明的李林甫立即派出亲信时任御史中丞的杨慎矜暗中监视他的一举一动，所以这次皇甫惟明和韦坚的私会，被杨慎矜盯了个正着。

当李林甫得到杨慎矜的报告后，他觉得扳倒李亨的机会终于来了，于是他立即秘密上奏李隆基，诬告说韦坚以外戚的身份与边将皇甫惟明结谋，共同想拥立李亨。

李林甫的诬告之词可谓阴险至极，外戚、边将、结谋、拥立太子；李林甫坚信每个词汇都会跳动李隆基那颗敏感的神经，这次一定会借助李隆基的力量，将李亨极其党羽一网打尽。

但出乎李林甫意料的是，李隆基只是将韦坚和皇甫惟明以离间君臣的罪名，将两个人贬到偏远地区去做太守，除此之外再无更大的动作。

通过李隆基的反应，我们可以印证上述李隆基的那种矛盾心态，显然李隆基是知道李林甫的报告是有诬陷色彩的，但皇甫惟明和韦坚私会却是确有其事的，一个外戚，一个边将，两个人走的这么近，我相信任何一个皇帝都会心生猜忌的，所以李林甫的报告，李隆基首先要肯定，而且还要做出处理好此事的一种姿态。

但另一方面，李隆基是一日杀三子事件的制造者，在那场斗争中，李林甫当时是主张立寿王李瑁的，只是最终李隆基选择了李亨，这样一来李隆基等于将李林甫推向了李亨的对立面，在宫廷政治斗争中，一旦双方成为对立面，再想化干戈为玉帛那几乎是不可能的事情，所以李林甫和李亨的矛盾，李隆基是心知肚明的。

李隆基虽然明知道李林甫的上奏明显夸大其词，但他必须要给这个支撑整个朝廷运转的首席宰相一个交代，这也算是一种爱护，但他同时又不能给李亨以毁灭性的打击，因为这事关大唐帝国未来的国运，他虽然内心忌惮李亨，也只能是旁敲侧击的将皇甫惟明和韦坚拿下，为李亨敲响下警钟。

如此看来，开创开元盛世的李隆基，在进入天宝年间后，他这个皇帝当的越来越有难度，虽有至高无上的权力，但有的时候这种权力就像伸手想握住水流一样，最终只能是顺着指缝悄然流走。

总体来看，这次事件李隆基是本着息事宁人的态度来处理的，既给了李林甫一个交代，也没有太严厉的将皇甫惟明和韦坚治罪，贬下去的找个机会还可以再提拔上来，至于李亨，李隆基压根就没想牵涉进来。

但事实证明，李亨可能没有理解李隆基的良苦用心，通过这次事件中他本应该庆幸父皇没有追究自己管教手下不严的责任，他更应该进一步筹划自己未来该如何应对李林甫的下一轮攻击，而他接下来所做的，确实着实激怒了李隆基。

因为半年后，他居然和韦坚的弟弟韦兰、韦芝公开上疏李隆基，为韦坚鸣不平。

这就是传说中典型的没事儿找型！

我们不知道李亨当时的这种做法是出于什么样的一种目的，这种明目张胆的公开行为，无疑等于向外界承认了他和韦坚之间的亲密关系，李隆基的敏感神经被再度跳动起来，于是这位皇帝陛下决定改变初衷，对以李亨为首的太子党施以重拳。

李亨这种自废武功的做法，最大的受益人当然是李林甫，当蛋出现裂缝时，苍蝇是一定会飞上去叮几口的，于是李林甫利用这个机会，不仅添油加醋的百般诋毁李亨，而且将另一个和他争权的人一同卷了进去。

这个人就是李承乾的孙子，时任尚书左丞（尚书左仆射）的李适之。

李林甫之所以在这次事件中，将李适之当作攻击的目标，是因为他很长时间以来总是不服从李林甫的管理，总认为自己的才能在李林甫之上，幻想有一天能够将李林甫一脚踹下去，自己一屁股坐在首席宰相的位置上。

对于身边这样一颗定时炸弹，李林甫巴不得找个机会将他踢的远远的，现在李亨这件事让李林甫看到了机会，于是他上疏李隆基诬告李适之是太子党成员。

人在非理性的状态下，很容易受到外界舆论的导向，李林甫的诬告之词李隆基没有经过任何辨析便相信了，而且是极度愤怒！

惊恐之下的太子李亨在看到皇帝老爸发飙，自己的地位有可能不保之时，他开始寻找自保的对策，他明白眼下无论用什么样的语言来表白自己都是苍白的，他现在最需要的做的就是用实际行动去证明自己。

于是，他不得不违心地上表请求皇帝老爸批准自己与太子妃离婚，表明自己不会因为亲情而置国家法律于不顾。

他希望自己的这种做法是亡羊补牢，犹未为晚。

李亨这种及时的补救措施，让李隆基稍稍平复了一下心中的愤怒，但他依然决定利用这次事件，去削弱李亨的势力，于是他将韦坚贬为江夏（今湖北武昌）别驾，数日后又决定长期流放临封，韦兰、韦芝被罢官流放岭南，李适之贬为宜春太守。

除此之外，还有诸多亲太子集团的官员，也因为本次事件而受到株连，其中包括太常少卿韦斌贬为巴陵（今湖北岳阳）太守，韦坚的外甥薛王韦缙贬为夷陵（今湖北宜昌）别驾，睢阳太守裴宽贬为安陆（今湖北安陆县）别驾，河南尹李齐物贬为竟陵（今湖北钟祥）太守。

李亨虽然自己没有受到任何冲击，但这么多人因为他的不冷静而被贬官，他的心在滴血。

而始终处于阴暗角落的李林甫现在正在偷笑，天宝五年的这次与太子党的首次交锋，以他大获全胜而告终。

但在李林甫看来，革命尚未成功，同志尚须努力，因为李亨的太子之位并没有受到任何影响，而接下来李林甫要做的，就是进一步完善自己的进攻利器，争取将李亨拉下马。

就在李亨太子党惊魂未定之时，李林甫迅速发动了第二波攻击。

5、第二波攻击

李林甫清楚的知道，他的第一波攻击虽然使太子李亨集团损失不小，但很多人仅仅是贬官而已，未来说不定哪天依然会有东山再起的机会，所以第一波攻击李林甫虽然取得了胜利，但他心里并不踏实。

在第一波攻击过后，李林甫一直在等待机会实施第二波攻击，因为扳倒一个强大的政治集团，仅仅依靠一次整治是远远不够的，必须要祭出一套组合拳，才有可能使自己立于不败之地。

如果说第一波攻击是利用太子集团过于亲密而挑起李隆基那敏感的神经，从而对太子集团施以重拳的话，那么李林甫的第二波攻击是从李亨集团的内部矛盾入手的。

李亨的良娣（太子内官，正三品）杜氏的父亲，时任赞善大夫的杜有邻，与其女婿时任左骁卫兵曹的柳勣，都是东宫的属僚。柳勣是个品性低劣、志大才疏的人，以追求功名利禄为荣，尤其喜欢结交豪杰，当时与淄川太守裴敦复、北海太守李邕、著作郎王曾等人结为好友，按说善于社交并不是什么坏事儿，但杜有邻却认为这个女婿不务正业，整天只知道和那些官僚吃吃喝喝，所以内心深处对柳勣十分反感。

一来二去的，丈人和女婿之间产生了深刻的矛盾。天宝五年（746年）十二月终于在一次宴会之后，双方因为喝高了酒而彻底闹翻。

为了报复杜有邻，人品卑劣的柳勣居然制造谣言说杜有邻妄称图讖，和太子暗中密谋，不断议论皇上的是非，很快这个谣言被李林甫所获悉。

事实证明，堡垒一般是从内部开始崩溃瓦解的这句话，用在此处的李亨的太子集团的身上，实在是再合适不过，只是这一次惹火的不再是李亨，而是不起眼的柳勣。

不过，柳勣一定想不到，他制造的这起家庭矛盾，居然会为李林甫创造了血腥屠杀的机会。

李林甫就像一只嗜血的苍狼一样，时刻在寻找猎物，柳勣的制造的谣言，让他再一次找到了可以重创李亨的机会，现在他要做的就是利用柳勣制造的谣言，将这件事情无限的放大。

于是李林甫利用他所掌控的司法权力，派出亲信京兆尹曹吉温和御史台的人一同审理本案，那些御史们是何等聪明，曹吉温的出马他们已经明白了李林甫的用意所在，所以在匆匆审讯过后，便认定柳勣是整个事件的罪魁祸首，将他和杜有邻、王曾等一同仗毙于大理寺。

仗杀朝廷命官，必须要经过皇帝的同意，如此看来李林甫在事先已经将这件事向李隆基做了汇报，从上次事件中多人被贬到这次一上来就仗杀三名朝廷命官来看，李隆基的愤怒正在升级，当然这其中不能排除李林甫的从中运作，但我认为最重要的是太子李亨集团除了让李隆基忌惮之外，还有一层原因，那就是李隆基意识到了太子集团的人员成分太杂。

李隆基是不可能知道每一个东宫附属的人和太子李亨究竟是什么样的关系，但在他看来，凡是李亨结交的人，都应该具备一定的素质，甚至是国之栋梁，现在东宫里居然会出现柳勣这样的卑劣之人，正所谓印象决定前途，在李隆基看来，和柳勣交好的人绝不是什么好人，即使是和他产生矛盾的杜有邻，也未必是什么好鸟，正所谓狗咬狗一嘴毛。

当然，东宫出了这样的人，李隆基最为不满的还是太子李亨，在我看来，仗杀两名朝廷命官，这是李隆基对李亨警告力度的升级，他的潜台词是：如果不自律，下一个很可能是你！

事实证明，在柳勣、杜有邻、王曾三人接连被仗杀后，确实让李亨大为惊恐，他不得不再一次妥协。不过李亨的方式并没有什么创新，依然像上次一样，不得不忍痛割爱，贬杜良娣为庶人。

我们常说一种招数如果重复使用两次，就会让人感到乏味，更何况是不可测的宫廷政治斗争，李亨本以为他这种忍痛割爱的做法，会稍稍平复李隆基内心的愤怒，然而事实证明，仗杀他的三名嫡系，这

仅仅是个开始。

在李林甫的不断扇风点火下，李隆基决定继续采用断然的措施，进一步打压太子李亨集团，以防止李亨势力的膨胀，于是他默许了李林甫接下来的血腥屠杀。

天宝六年（747年）正月，李林甫派出爪牙罗希奭将与柳勣交好的北海太守李邕、淄川太守裴敦复仗杀在自己的府中，邕郡太守王琚因为和李邕在一起叙过旧，被贬为江华司马。

当李林甫看到这些人一个个在仗刑之下皮开肉绽、口吐鲜血之时，他并没有生出一丝怜悯之心，那血腥的场面反而使他生出了赶尽杀绝的决心。

在我看来，事实上这是李林甫心虚的一种体现，因为他内心十分明白，和李亨比起来自己不过是个臣子，之所以现在能够呼风唤雨，是因为他的背后有李隆基的支持，所以他要充分利用这个机会，将李亨彻底打翻在地，因为只有这样，他才能真正的实现自保。

在这种心态的支配下，李林甫终于凶相毕露，他分遣御史将前边已经被贬的皇甫惟明和韦坚兄弟仗杀在贬所之中，让罗希奭星夜快马加鞭的前往岭南去仗杀李适之等人，不过在罗希奭还没到达时，李适之已经听到了消息，惊恐之下服毒自尽，其子李霁奔丧至洛阳时，也被李林甫陷害下狱，最终死于河南府，王琚也因为不愿受辱，自缢身亡。

到现在为止，朝廷内凡是和李亨交好的官员基本上都被李林甫屠杀殆尽，这些人中李林甫最痛恨的就是韦坚，虽然李林甫不是个道德高尚的人，但他最痛恨的就是背弃之人，虽然在韦坚的问题上，是李林甫不仁在先。

现在虽然韦坚已死，但李林甫总觉得韦坚就这样轻而易举的死去，的确有些便宜了他，可以说韦坚之死并没有平息李林甫心中的怨恨，相反他却再次大兴冤狱，开始追究韦坚主持漕运工作时的罪名。

政治斗争永远充满了你死我活的斗争，千方百计的将政敌置于死地，无关道德的高尚与否，这一点所有人都能理解，但如果将政治斗争无休止的扩大，甚至是祸及无辜的人，那无论任何人千百年来都会被钉在耻辱柱上。

而李林甫就是这样的人。因为在接下来追究韦坚主持漕运工作的罪名时，他致使一大批无辜的漕运小吏和很多百姓惨遭不幸和劫难。为了发泄那近乎变态的私愤，他派人前往韦坚主持漕运工作时任职的江淮各州县，将那些曾经为韦坚工作过的“纲典船夫”（十船为一纲，以吏为纲，典船夫）悉数逮捕，据《资治通鉴》记载，当时被抓的人几乎将当地的所有监狱全部撑满（滥于牢狱），而李林甫手下的那些爪牙们则趁机大肆对这些船夫进行敲诈勒索，给钱的可以减轻罪名，没有钱的则扒光他们的衣服不给饭吃，直到他们饿死为止（皆裸露死于公府）。

可以说，李林甫发起的这场对韦坚的清算运动，使江淮地区漕河沿途的州县横遭荼毒，被牵连的人达到十万人之多，值得一提的是，这场清算运动一直到天宝十一年（752年）李林甫去世才彻底终结，前后累计时间整整六年。

准确的讲，李林甫发动的对李亨的第二波攻击，到现在为止已经转变了性质，不过在李林甫看来，打击范围越大，手段越残忍，太子李亨的势力就会越来越像风雨飘摇中一页小舟，所以无论有多少无辜之人受到伤害，他都全不在乎。

因为李林甫的内心始终存有这样一条真理：皇帝陛下都不在乎的事情，自己没必要去瞻前顾后的畏首畏尾！

第二波攻击使李亨在朝廷中的势力损失殆尽，但依然没有影响李亨的太子地位，李隆基暂时不可能触碰底线和原则，因为李亨特殊的储君身份，关系到帝国未来的命运，李隆基相信自己这次默许李林甫重拳出击，一定会使李亨那本就脆弱的心灵更加受到震颤，从实际效果来看，李隆基达到了目的。

但对于李林甫而言，这一切还远远不够，只要李亨一天在太子之位上，李林甫就永远不是最终的胜利者，所以他还必须再接再厉。

李亨！在你登上太子之位时，事实上你我的矛盾已经不可调和，无论我的残忍让人多么唾骂，我都不后悔！因为我知道，现在你的隐忍与屈服，都是你日后对我展开反击的手段！

所以，我必须将残忍与杀戮进行到底！

6、第三波攻击

在李林甫的不断进攻下，太子李亨在朝中的党羽虽然损失殆尽，但李亨本人并没有受到冲击，而且李亨的以地方军事势力为班底的框架依然没被打散，虽然皇甫惟明已经被李林甫清除掉，但另一位手握重兵的陇右、河西节度使王忠嗣依然活跃在前台，据《旧唐书@王忠嗣》传记载，当时他“佩四将印，控制万里，劲兵重镇，皆归掌握，自国初以来，未之有也”。

虽然不久后，王忠嗣主动让出了朔方、河东节度使的职务，但由于在其地经营多年，人脉颇广，以他在当地的威望，依然可以遥控这两大重镇。

史书上没有记载当李亨的嫡系被李林甫大面积血洗时，王忠嗣是个什么态度或有什么表现，或许是他身为帝国西部的边将，需要经常抵御吐蕃的侵扰而无暇分身顾及，而且即使李林甫有意打击他，但因为帝国边疆稳定的需要，李隆基也不会允许李林甫对王忠嗣胡来，总之在天宝六年（747年）以前，王忠嗣的地位稳如泰山。

可是当时间进入天宝六年以后，情况完全变了！

前边我们说到过，王忠嗣作为一名职业军人，继承了父亲的遗志，长大后为大唐帝国立下了赫赫战功。但有时候“功勋”这个东西会成为一把双刃剑，一方面他可以让人成为万众瞩目的焦点，会给人带

来无上的荣耀，但另一方面也会让人迷失自己，进而走上一条迷途之路，对于王忠嗣而言，进入天宝六年以后，上述的第二种影响在他的身上体现的越来越明显。

例如当时大唐和吐蕃在西部可以说是呈现一种胶着状态，对于吐蕃这个你进我退、你退我进的油条国家，很长时间以来李隆基一直想施以重拳彻底的将其制服，所以他对王忠嗣的要求就是寻找机会主动进攻。

皇帝陛下这种急切击败的对手心情我们能够理解，但对于前线的具体战况作为皇帝还是不要插手为好，可当时李隆基并不这么认为，甚至他对下一个进攻方向该指向哪里，都是无巨细的为王忠嗣部署清楚，而在他所有的部署中，最不能让王忠嗣接受的，就是对石堡城的进攻。

作为最了解前线战事的王忠嗣在知道李隆基的部署后，他决定上疏反对，他在奏疏中直言不讳的拒绝了李隆基的部署，认为石堡城不仅险要而且坚固，吐蕃倾全国的兵力防守它，如果强攻，死伤数万人也是有可能的，此刻应该等待时机再伺机进攻。在奏疏的最后，他请求李隆基尽量不要插手前线的具体作战任务。

从战局角度来看，王忠嗣是对的。

从上下级关系角度来看，王忠嗣大错特错！

在我看来，居功自傲的心里促使了王忠嗣敢这样直言不讳的和李隆基讲话，但事实证明，无论你功劳多么大，和领导讲道理，那是不想干了！

王忠嗣的拒绝让李隆基心中很是不爽，但即使这样李隆基出于稳定大局的考虑，并没有和王忠嗣计较，当时王忠嗣的部将董延光在得知这个消息后，主动向李隆基请求率军攻打石堡城，李隆基让王忠嗣分一部分兵给董延光，王忠嗣虽然勉强同意了，但分给董延光的兵都是些素质不高的士兵，自此董延光内心开始怨恨王忠嗣。

事实上，当时的军队虽然是在王忠嗣的掌控之内，但“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这句话也仅仅是存在于理论意义上，因为你打完仗还是要回去的，回去了还得面对皇帝。

当时王忠嗣的另一个部将李光弼就提醒王忠嗣，要看清这件事的本质所在，分兵给董延光是李隆基的决定，现在王忠嗣把素质不高的兵给他，如果董延光打了败仗，一定会将所有责任推给王忠嗣，到时候皇帝一定会将王忠嗣治罪。

李光弼的劝说正应了当事者迷，旁观者清这句话，但固执的王忠嗣并没有接受，他的理由很简单：即使皇帝真的治罪也不过是将自己贬官，而如果拿数万将士的生命去换一个战略意义不大的地方，自己无论如何也不能答应。

在我看来，王忠嗣虽然嘴上说不在意被治罪，但他其实未必真的意识到事情会像李光弼说的那样，然而事实证明，后来事情的走向完全印证了李光弼对他所说的话。

顺便说一句，李光弼是契丹王李楷洛的儿子，当时还只是王忠嗣手下一员不起眼的将领，但谁也没有想到多年后，在那场使大唐帝国由盛转衰的叛乱中，他居然会成为挽救大唐帝国国运的人。

李光弼的劝说并没有打动王忠嗣，不久后董延光真的打了败仗，上疏李隆基说王忠嗣故意给他设置障碍，才使自己吃了败仗，请求李隆基一定要将王忠嗣治罪。

对于李林甫而言，这简直就是天上掉馅饼的美事儿！

李林甫无时不刻的希望王忠嗣能够犯下错误，自己才好有机会整他，现在董延光的上疏让李林甫找到了机会，于是他开始借机陷害王忠嗣，同时也开始了对太子李亨的第三波攻击！

李林甫明白，前两波攻击自己出手够狠，虽然是在李隆基的默许之下，但太子李亨的地位依然稳如泰山，他十分清楚李隆基的内心所想，如果这一次自己依然冲锋在前的攻击李亨，他不知道李隆基会是

个什么反应，也许会产生反感。

所以，这一次他决定将自己隐藏在幕后充当一个操盘手，派一个马前卒在前边趟路。

于是他让自己的亲信，曾在王忠嗣辖地内任职的济阳别驾魏林上疏李隆基，诬告王忠嗣说自己自幼深养宫中，与太子李亨交好，准备起兵拥立李亨为帝。

我坚信魏林的诬告之词是拜李林甫所赐，不过这也证明了两点，一是李林甫在攻击手段上有些江郎才尽。二是他这次将自己隐藏在幕后，确实很有自知之明。

前边我说过，在政治斗争中，同样的招数使用两次会让人感到厌烦，或许是李林甫已经预感到了什么，所以这次将自己隐藏起来也有一种自我保护的心里。

事实证明，在魏林的奏疏递上去之后，李隆基的态度和先前大不一样，他不仅没有再一次默许李林甫继续展开打击，而且亲自为李亨进行辩护，他认为李亨作为太子生长在深宫之内，没有机会与外人同谋，魏林说的话都是胡扯。

李隆基的态度等于制止了李林甫对李亨的又一次攻击，但他却将王忠嗣从边境召回，以他在石堡城之战中消极为理由，将他下进了大狱，让三法司共同审理他。从李隆基的做法来看，王忠嗣很难逃过一死，幸好接替他陇右节度使职位的，也是其旧将的哥舒翰极力死谏，甚至甘愿以官职换取王忠嗣这条命，才使李隆基受到感动而免去了王忠嗣的死罪，将他贬为汉阳太守。第二年，王忠嗣暴卒而死，时年45岁。

李林甫对李亨太子集团的第三波攻击，相比于前两波攻击来讲，其冲击力削弱了很多，但却将李亨的首席嫡系成员，也是最具军事实力的王忠嗣成功打掉，从结果来看，收获可谓不小。

但从李隆基的态度来看，这一次他明显有搞平衡的色彩。

前两波攻击已经使李亨集团受到了重创，从李隆基方面来讲，其内心对李亨的猜忌之心得到了缓解，但李隆基有一个不能突破的底线，那就是只要李亨没有犯下大错，他的储君之位是不能动摇的。

坦白的讲，李林甫发动的第三波攻击很没有创意，所以李隆基制止了他，这等于保护了太子李亨，但另一方面李隆基对支撑整个朝廷运转的首席宰相李林甫，有一种本能的依赖，这源于李林甫很会巴结，也源于他确实能干。

所以李隆基在制止李林甫第三波攻击的同时，也必须要设身处地的考虑他的感受，因为李隆基十分清楚的知道，由于一日杀三子事件，导致李林甫和李亨的矛盾是不可调和的，甚至从某种角度而言，作为臣子的李林甫其实处于弱势地位。

在我看来李林甫发动的两波攻击，李隆基能够默许，出于打压李亨的同时，也是为了给这个自己仰赖的首席宰相以足够的面子，毕竟帝国的整体事务还要依靠他，但第三波进攻让李隆基明显感觉到李林甫有些得势不饶人，所以他制止了李林甫，而将王忠嗣下狱，则是为了让李林甫的心中得到些许安慰。

如此看来，高高在上的李隆基在那个特殊的时间段，注定要为一日杀三子事件所带来的负面效应，付出弥补的代价，对于整个帝国而言，其实他是在帝国的现状与未来之间做一个平衡的调整。

从结果来讲，李隆基达到了目的，但在不经意间却让李林甫却陷入了一个窘境，自此之后一直到天宝十一年李林甫去世为止，虽然他试图继续想多次扳倒太子李亨，但始终未能如愿，而太子李亨虽然保住了地位，但因为先前的三次打击，使他在此后的日子里如履薄冰，如临深渊，这种日子一直到十年后他在灵武称帝方才结束。

好了，关于李林甫专权的一些事情我们先讲到这里，当然李大人的故事依然没有结束，在介绍他接下来遇到生命中克星的故事之前，我们暂时先远离朝廷的你争我都，将目光投向远离大唐帝国疆域的中亚地区。

因为在那里，一场对伊斯兰文化和盛唐文化影响至深战役即将打响。

第十一章 怛罗斯之战

1、野心

盛唐的天宝年间，处于前所未有的鼎盛时期，唐朝的国力达到了顶点，也进行了多次的对外用兵。尽管此时李隆基已日益沉醉于酒色之中，不再是那个励精图治的英明君主，繁荣的社会表面下也隐伏着严重的危机，但大唐至少在那时还是“大”唐，当时世界上最令人尊敬的强国。

唐朝在高宗李治时期疆域达到极致，东、西突厥汗国先后被唐朝所灭，伊吾（哈密）、鄯善、高昌、焉耆、龟兹、疏勒、于阗等西域小国在此后的几十年中或被迫投降唐朝、或被武力灭国。唐朝从此建立了以安西四镇——龟兹（今新疆库车）、疏勒（今新疆喀什）、于阗（今新疆和田西南）、焉耆（今新疆焉耆西南）为核心的都护府。

安西都护府坐落在龟兹镇，尽管很多正统的世界史学家大都认为安西都护府辖境不能算唐帝国的正式领土，只是唐帝国的外围保护国而已，但直到开元、天宝年间，这一带始终处于中华文化圈之内，受中国文化影响，如果从文化层面来讲，说那片地区属于大唐也并不是为过。

到了李隆基时代，帝国不断维护先辈们打下的领土，从东方的白山黑水到西边的黄沙之土，都留下了大唐铁骑的印痕，在这之中帝国最重视的当属安息都护府的利益，事实上在那片土地上不断上演着征战杀伐，而当时最能和大唐相抗衡的无疑是安息地区南部的吐蕃。

大唐和吐蕃的关系可谓是分分合合，关系最好的时期当属文成公主身在那里的三十年，但是自她去世后，两个国家又开始彼此产生摩

擦，吐蕃时常觊觎大唐的物产，常年骚扰唐境，而唐朝虽然总是能不断打退吐蕃的进犯，但吐蕃这种癞蛤蟆爬脚面——不咬人恶心人的做法，让唐朝很是头疼。

大唐为了确保长安的安全，在很久以前就决定，通过占领河西地区控制青海，进而通过占领西域来分吐蕃（今青藏高原）帝国的兵力，使其不能并兵向东扩张而已，唐代名将郭元振就这个问题和吐蕃大将论钦陵谈判过，他说如果吐蕃放弃青海，唐帝国就放弃西域。

当然这只是为了政治利益在谈判桌上一种表现出的一种姿态而已，事实上唐朝和吐蕃无论是谁都不会放弃通过奋斗得来的土地。

所以，战争依然不断！

唐朝和吐蕃就是在这种打打谈谈之中走过了很多年的时间，而每次争斗吐蕃要么直接进犯唐境，要么就是通过压制西域某个小国，来达到向唐朝施压的目的。

天宝二年，吐蕃以武力迫使小勃律（今克什米尔的吉尔吉特）与之联姻。由于小勃律地处吐蕃通往安西四镇的要道，于是西北二十余国皆臣服于吐蕃，中断了对唐朝的进贡。时任四镇节度使的田仁琬曾三次讨伐均未成功。

在这种情况下，李隆基不得不派出新的人选去西部解决这个问题，就是在这样一种背景下，一生极具悲情色彩的高仙芝就此登场。

高仙芝本是高丽人，根据史学家的考证他可能是高丽王室的遗族，父亲高舍鸡在河西（河西走廊及湟水流域）从军，虽然军功显赫，升至四镇十将、诸卫将军，可是身上一直穿着带有奴隶标志的衣服。直到儿子高仙芝后来青出于蓝而胜于蓝，高氏才脱离奴隶身份，步入军事贵族的行列。

根据史书的记载，高仙芝身材高大，相貌英俊，精通骑射，骁勇善战。在他二十多岁的时候，就跟父亲一样当上了将军，高舍鸡看到儿子气度儒雅，还担心他守不住军功，高仙芝没有辜负父亲的期望，

始终驰骋在大唐帝国西部的边境，成为大唐西域的守护神。

这位勇敢的中国将军，行军所经历的艰难险阻，比之汉尼拔、拿破仑翻越阿尔卑斯山，不知要超过多少倍。

——英国探险家斯坦因

不可否认，高仙芝是个能征善战的将军，斯坦因的褒奖丝毫不过分，但他同样具有明显的缺点，在他身上表现最突出的就是贪婪和暴躁！

让他想不到的是，后来正是他的这个缺点使大唐帝国永远丧失了西域之外的利益，也为他悲剧的结局打下了伏笔。

高仙芝于天宝六年（747年）被李隆基任命为行营招讨使，率步骑一万进行长途远征。他从安西出发，仅用百余日便到达连云堡（今阿富汗东北的萨尔哈德）。

连云堡地势险要，而且有将近一万吐蕃军防守，但高仙芝指挥下的唐军作战神勇，半天时间便攻占了该城。此后高仙芝率兵继续深入，越过险峻的坦驹岭，进入阿弩越城，平定了小勃律国，活捉小勃律国王及吐蕃公主。此役之后，唐军在西域威名更盛，高仙芝也被提拔为安西四镇节度使。天宝九年（750）高仙芝再度奉命出军，击破亲附吐蕃的车师国，俘虏其国王勃特没。

经过这两次的征战，使唐朝在对吐蕃（今青藏高原）的战争中取得了全面胜利，也标志着唐朝在中亚的扩张达到了顶点。此时，中国已经成为塔里木地区、伊犁河流域和伊塞克湖地区的占有者和塔什干的宗主，控制了帕米尔山谷地区，成了吐火罗地区，喀布尔和克什米尔的保护者，高仙芝俨然是大唐在中亚的总督。他为自己赢得了极大的声誉，被吐蕃（今青藏高原）和大食誉为“山地之王”。

事实证明，人在某种巨大成就的映衬和外界不断的吹捧之下，很容易会迷失自己，而高仙芝那致命的缺点，又让他很难在一片坦途之中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渐渐的他那贪婪和暴躁的心态开始显先出

来，在他看来，自己的荣耀绝不仅仅陷于大唐帝国的西部边境。

走出国门，继续向西，这是高仙芝当时很迫切的想法！

你可以说这是一种理想，也可以说是他野心的暴露，但无论如何，高仙芝总应该衡量下自己的实力，更何况当时在他身处地区的很遥远的西边同样有一个国家将目标锁定在东方广袤的土地上。

这个国家的名字就是上边提到的，给予高仙芝“山地之王”的大食！

2、双方的目标

如果仔细探究高仙芝野心暴露的渊源，除了他自身性格的原因之外，这边里还有唐朝在天宝年间地方节度使的权力过大和与朝廷中央多方面管理脱节有关，关于这个问题我们将在后边安禄山阴谋叛唐中详细说明。

与高仙芝野心暴露具有复杂原因不同的是，当时大食决定向东扩张，是典型的国家行为。

几乎就在李隆基开创“开元盛世”同一时期，中东的阿拉伯人（大食人）也在迅速崛起。自穆罕默德先知和四大正统哈里发以来，穆斯林已经控制了亚述人、波斯人和罗马人想都没敢想过的辽阔版图，从阿拉伯半岛上的几个部落扩张成一个横跨欧亚非三大洲的空前帝国，向西占领了整个北非和西班牙，向东则把整个西亚和大半个中亚揽入囊中，地中海成为了阿拉伯人的内湖，可以说大食已经成为中国、吐蕃之外影响西域的另一极强力量。

就在继承人问题困扰武则天的同一时期，阿拉伯帝国在东方的最高长官哈贾吉·本·优素福应许他的两个大将穆罕默德和古太白·伊本·穆斯林，谁首先踏上唐朝的领土，就任命谁做唐朝的长官。

在这种极大的诱惑下，穆罕默德征服了印度的边疆地区，古太白·伊本·穆斯林征服了塔立甘、舒曼、塔哈斯坦、布哈拉等大片中亚地区，但谁都没能跨过唐朝的国界。

据《资治通鉴》记载，开元三年和五年，突骑施联合吐蕃、大食向安西四镇发动过两次战争，均被击退。阿拉伯帝国由于地理上的巨大优势，再加上唐军这个时期在青海与吐蕃国大打出手，无暇顾及西域，阿拉伯的影响力慢慢的体现出来，西域诸国原本大多信奉佛教、祆教等或自己的传统宗教，对伊斯兰文化的东进感到不安，更畏惧彪悍的穆斯林战士，于是不少国家向唐朝求援。

而李隆基又是个有好大喜功的皇帝，加上边境节度使与中央政府存在很多的管理脱节问题，使唐朝边帅经常不顾大局，肆意作威作福。西域的边帅也不例外。这些行为都严重损害了唐朝和西域各国的关系，从而导致边疆出现不稳定的局面。

不过，当时由于唐朝实在过于强大，以及临近西域的边帅也没有太出格的举动，所以一直到天宝八年（749年）为止，西域地区的利益问题并没有得到根本性的破坏，但天宝九年（750年）随着大食人内部的改朝换代和高仙芝野心的不断膨胀，西域的形势骤然发生变化。

天宝九年（750年）阿拉伯半岛的阿拔斯王朝（旗帜尚黑，中国史称黑衣大食）取代了倭马亚王朝（旗帜尚白，中国史称白衣大食），在初步解决了吐蕃方面的问题之后，随着高仙芝野心的不断膨胀，他打算利用这一大食易代、河中叛乱的千载难逢良机，剪除大食羽翼，逐步恢复唐朝在岭外地区的主权，在高仙芝看来，自己目前很有这个实力，首先自己作为安西节度使手中拥有两万多人数的兵马，已经在西域地区经营多年，而且“山地之王”的荣誉让他在这西域这片地区，拥有了至高无上的地位，当然高仙芝最最自信的一点，还是他的军事才能。

就是在这样一种状态下，在各种形势不断不断变化，不断交错中，一个名为石国（今乌孜别克斯坦塔什干）的西域小国首先成了牺

牲品。

天宝九年（750年），高仙芝上疏李隆基，说石国“无番臣礼”，请求领兵征讨，得到了李隆基的批准。

石国在得到消息后，立即陷入了极度恐慌之中，因为他们知道以自己的实力是无法和唐朝相抗衡的，所以决定请求投降，高仙芝也许诺接受投降。

这件事情本来到此为止，但高仙芝那贪婪的心里使他陷入了一种反复无常的状态，可以说石国的投降并没有满足高仙芝的贪欲，反而让高仙芝犹如一只嗜血的豺狼，在闻到血腥之后立即激发起了他那不可遏止的征服欲。

很快高仙芝就违背承诺，发兵攻占并血洗石国城池，掳走男丁，格杀老人、妇女和儿童，搜取财物，俘虏石国国王，只有其王子带领少数亲兵从重围中杀出侥幸逃脱。

天宝十年（751年）正月，高仙芝入朝将被俘的几位国王献于玄宗面前，并因赫赫战功被授予右羽林大将军，并将石国国王斩首。如果单纯从军事角度来讲，此时高仙芝已经达到了征战生涯的最高峰。

看着石国国王被砍掉脑袋的那一刻，高仙芝的征服欲得到了极大的满足，在他看来，自己俨然成为继李靖、侯君集、苏定方之后大唐的又一名将。

然而当时唐朝从皇帝到大臣所有人都不会意识到，将石国国王斩首是个错误的决定，因为征服从来都不是以赶尽杀绝为目的，使其心服才是根本。

残忍的杀戮只会激起更为猛烈的反抗！

石国国王被斩首的消息，很快传到了石国王子那里，也就是从那一刻起他决定和唐朝彻底决裂，并发誓要为死去的父王报仇雪恨，而且这个消息在西域地区一经传开，使得西域诸国也大为不满，一时间

使得唐朝在西域的威望大大下降，而石国王子逃到诸胡部落，将高仙芝欺诱贪暴之事遍告西域诸国。诸国部落大怒，决定向大食的阿拔斯王朝求救，于是他们暗中联合大食国欲共攻安西四镇。

很快，高仙芝得到了消息，在他看来，这是一场不可避免的战争，与其让安西四镇陷入被动的防守态势，不如顺势出动出击，御敌于国门之外，甚至很可能通过这场战争大唐的疆土会继续扩张。

在这样一种思想支配下，高仙芝决定领兵远征，将战火燃烧到大食国的境内。

事实上，从某种角度而言，当时的这场战争是大唐和大食在中亚的利益争夺，高仙芝的野心可以代表大唐的野心，如果要在中亚树立霸权就必须击败大食人，而大食人要完全控制中亚则必须击败唐朝的挑战，所以这场战争不可避免。

天宝十年（751年）七月，在经过简单的准备，高仙芝率领大军开始了长途奔袭，深入七百余里，最后在怛罗斯（今哈萨克斯坦共和国东南部江布尔城），与大食军队遭遇。

著名的怛罗斯之战就是在这样背景下即将开战，为了使大家能够更加准确的理解这场战争最终的胜负结果，在介绍这场战争之前，我们先来看一看唐朝和大食当时在这场战争中的力量对比。

3、力量对比

唐朝方面，主将高仙芝，副将李嗣业，别将段秀实，兵力为安西都护府二万汉军，盟军拔汗那以及突厥葛逻禄部三万五千人。

据史料记载，天宝时期唐朝全国的军队加起来一共将近六十万人，安西节度使拥有两万四千人的部队，从这条记载来看，怛罗斯之战高仙芝居然出动安西都护府八成以上的兵马，说明这次是下了血本的，也是对即将到来的和大食人的战斗有心里准备的。

唐军是马步混合部队，但是唐军的步兵均有马匹，平时以马代步，作战的时候才下马作战，战斗力极为强大。在兵器方面，唐军步兵均用陌刀，所谓陌刀是一种两刃的长刀，重约50斤，在当时算相当沉重的实战兵器，唐代军中大量配备。陌刀这种兵器，如果单个使用威力已经极强，唐军中使用陌刀最擅长的当属李嗣业，这位仁兄在用它进行肉搏战时，凡是和他对打的，基本上都会落个碎尸万段的下场（当嗣业刀者，人马俱碎），而且陌刀这种兵器列阵肉搏的时候，威力更猛。当时唐军野战常用的阵形之一名叫“锋矢阵”，冲在最前面的是手执陌刀、勇猛无畏的轻装步兵，接着是步、骑兵突击，后列则有弓弩手仰射，直到完全击溃对方。

而骑兵方面则是轻重骑兵结合，一般使用马槊，在近身肉搏时候则是用横刀，也就是现在所称的“唐样大刀”。横刀的锻造技术在当时世界上是极为先进的，锻造出来的刀锋锐无比，而且步骑两用。值得一提的是，制造横刀的技术后来被日本学去，成就了日本刀后世的声名。

再看铠甲，我曾经介绍过唐军铠甲的具体情况，那就是抛弃了魏晋的具装铠，演变为以明光铠为代表的唐十三铠，重量更加轻，但是防御力却大大的提升。唐朝军队在武器上最大的优势是拥有成熟的弩，唐军一般使用四种弩，伏远弩射程三百步（450 米），擘张弩射程二百三十步（345米），角弓弩射程二百步（300 米），单弓弩射程一百六十步（240 米）在不同范围均可以形成威胁，而且这四种弩，可以依据敌军进攻的态势，可以采用编队的方式进行有效的反击，而阿拉伯军队在这方面显然逊色不少。

由于高仙芝在与阿拉伯大军对战之前曾经围攻怛逻斯城，我们有理由推测高仙芝还使用了车弩，也就是后世所称的床弩。史书记载车弩一般装备成“十二石”强弩，以轴转车（即绞车）张弦开弓，弩臂上有七条矢道，居中的矢道搁一枝巨箭，长三尺五寸，粗五寸，以铁叶为翎，左右各放三枝略小的箭矢，诸箭一发齐起，对方基本上算是成了马蜂窝。

从战术角度来讲，唐军当时远程作战的战术运用也有了很大突破：实战中，唐军骑兵与坐车的步兵共同达到战场，如果敌军首先发动进攻，唐军拥有很高的弓弩配备量，先以箭镞攻击对手，随后刀阵迎击，当两军混战在一起的时刻，骑兵迅速从侧翼扰到敌军后方，两线夹击对手！

如果唐军主动进攻，骑兵主要担负从侧后扰到敌军后方，迁制对手主力，同时步兵开始以刀阵推进！最终实现围歼！从整体进攻阵形来看，唐军的战术有些类似马其顿的矛阵加重骑兵的战术，但与当时马其顿的仪式化战争相比，唐军则具有极高的实战优势！

可见唐军骑兵虽与步兵合为一体，但在战斗中其使用是完全独立于步兵的！可以说是由唐军创造了步骑合战的最优秀典范！唐军的战术将就力图全歼，所向披靡的霸气，这与其他军队在骑兵面前将步兵作为列阵死守的工具的作风完全不同。这充分说明了唐军拥有极高的主动进攻精神！应该说通过上千年的国家体制演进，以自由经济带来的巨大财富为基础，以牺牲国家动员能力为代价，唐军获得了有史以来最强大的对外进攻能力！

总之，在唐朝时，中国军队无论装备、素质、士气还是将帅能力都达到了冷兵器时代的一个高峰，接下来我们看一看阿拉伯人的实力。

在怛罗斯之战中，阿拉伯方面的主将是呼罗珊总督阿布。穆斯林手下大将为齐雅德·伊本·萨利赫兵力约四万人，加上已经被阿拉伯控制的阿姆河与锡尔河流域的几乎所有属国的兵力十余万，总兵力当在十五万至二十万之间。在兵力方面，阿拉伯联军是占据了绝对的优势的。在素质方面，呼罗珊是阿拉伯历代经营的军事重镇，又是阿拔斯王朝起家的地方，呼罗珊骑兵的素质在阿拉伯帝国中当属翘楚，都是精锐部队。

从地理角度来看，我们可以看出高仙芝带领唐军翻越葱岭（帕米尔高原），深入七百余里，将战火燃烧到阿拉伯人的境内，阿拉伯人等于是主场作战，当然在补给、情报以及对地形的熟悉等方面占了绝

对的优势。

再看武器装备！

透过各种历史记载，我们可以清楚的知道。阿拉伯步兵列阵时用长矛配盾牌，是传统的装备。其大马士革刀在世界上享有盛誉，步骑两用的阿拉伯弯刀锋锐无比，在唐代就享有盛名。

杜甫曾在《荆南兵马使太常卿赵公大食刀歌》里面称赞阿拉伯刀“吁嗟光禄英雄弭，大食宝刀聊可比。”阿拉伯骑兵的装备也是长矛加盾牌，并且装备弓箭。但关于阿拉伯人的盔甲由于资料不足，没有详细的资料。相比之下，阿拉伯的唯一优势在于骑兵，尤其是阿拉伯马乃当时世界上最优秀的马种，呼罗珊又是波斯故地和阿拔斯王朝起家之处，当地战士性情剽悍，骑术精熟，再加上不亚于阿拉伯本土战士的宗教狂热，其素质在全国也堪称精锐。

阿拉伯骑兵主要是轻骑，虽然盔甲较差，但保证了机动性。其武器包括弓箭、长矛、剑等，以及锋利无比且适于马上作战的阿拉伯短弯刀，需要说明的是阿拉伯骑兵一般是不穿什么盔甲的，有的甚至是赤膊作战，想来不会强过唐军的明光铠。

好了！接下来要说说我为什么要如此详细的将唐朝和大食人的军事实力做如此详细的介绍，倒不是说本人有这种癖好，而是因为通过上述对比，我们可以看出从装备上看，唐军明显高出大食人一截，但也有自身的劣势所在，那就是客场远征、和大食军队比起来兵力少的可怜，但我想说这一切都不是最重要的，事实上最终导致唐军在怛罗斯之战中惨败的是出乎人们意料的因素。

当然，在战争的开始阶段，高仙芝还是很有自信的，虽然他或许并不知道，19年前在欧洲的图尔之战中大食人正是败在了坚守阵地的法兰克人手下，从而停止了对西方的扩张，但高仙芝依然坚信在这场战争中，大唐的铁骑一定会踏过怛罗斯城。

4、首战告捷

天宝十年（751年）四月，高仙芝和李嗣业、段秀实率军从安西出发，在翻过葱岭、越过沙漠、经过了三个月的长途跋涉之后，终于在七月份到达了阿拉伯人控制下的怛罗斯。

很长时间以来，我一直都有个疑问，那就是高仙芝的数万中国军队是如何在面临高原缺氧，而且几乎没有补给可能的情况下翻越帕米尔高原的，而这样一支理应疲惫不堪的军团还能在达到目的地后与拥有地利人和、数量数倍于己的阿拉伯军队作战，这本身已经是战争史上的奇迹。

当时由于怛罗斯城的守备力量有限，而大食人的大军此刻还没有得到高仙芝到达怛罗斯的消息，所以高仙芝率先围攻怛罗斯城，由于唐军武器装备精良，所以在攻城战中将四种弩全部用上，而且火器、投石机等统统的招呼，一通猛打下来，怛罗斯城中的大食军队损失惨重，急忙向驻留在锡尔河流域的部落的大食军队求救。

在接到求援信息后，阿拔斯王朝的哈里发命令锡尔河流域的部落战士四万人作为先锋部队立即赶往怛罗斯城解围，同时命令阿姆河流域的五万部落战士也紧急赶往怛罗斯城进行增援。又派大将萨利赫率领大食人联军七万，火速赶往怛罗斯。

大食人军队的主将，呼罗珊总督阿布在知道消息后，也立即率领着四万呼罗珊狂热的宗教战士（阿拔斯王朝最精锐的部队）和四万剽悍的河中联军战士，向怛罗斯城急速进发。

七月十八日，锡尔河流域的四万部落战士在主将穆斯塔法的率领下到达了怛罗斯，在怛罗斯河西岸（今哈萨克斯坦的江布尔市附近）驻扎，据史料记载，双方当时的距离只有十五里左右。

面对敌军的增援，高仙芝虽然尚未摸清对方的具体人数，但他知道如果继续这样不顾一切的围攻怛罗斯城，敌军一旦拍马杀到，自己

将会陷入对方的前后夹击之中，最关键的是高仙芝目前没有绝对的把握，在大食援军赶到之前拿下怛罗斯城，所以他当即决定留下拔汗那和葛逻禄那三万五千人以及六百名工匠继续围攻怛罗斯城，他自己亲率两万唐军前往怛罗斯河西岸迎敌。

很快，随着高仙芝的到来，怛罗斯之战的双方首次交锋就此开打。

坦白的讲，这些骑着高大高大战马的大食军队，在骨子里有些瞧不起唐朝士兵，这或许是因为他们在这几年里纵横欧洲、中亚，一向罕遇敌手，让他们养成了骄横之气。

也许在他们眼里，这些黄皮肤的东方人肯定不是他们的对手。第一次冲锋大食军队有将近两万人，他们狂热地挥舞着阿拉伯弯刀，嗷嗷喊叫着冲了上来。他们以为这一次还会象以往一样，只要一个冲锋，就可以将这些黄皮肤的东方人冲个七零八落，然后任他们随意宰杀。

“弩箭手准备！”高仙芝并没有惊慌失措，他冷眼看着这些冲上来的大食骑兵，面无表情，待到他们进入射程后，高仙芝一声令下，一千具强弩同时射出了密集的弩箭。

霎时间，冲在前面的大食骑兵纷纷坠下马来。

不可否认，这些大食人的确很勇敢，依旧勇往五前的向前冲，在他们的印象里，这些弩箭虽然厉害，但是换箭却很耗费时间，他们依仗着阿拉伯战马的极快速度，以为只要利用唐军换箭这短暂的瞬间冲过去，就可以冲垮唐军的弩箭手编队。

“换第二排！”高仙芝下令道。

前边我们说过，唐军在武器上最大的优势是拥有成熟的弩，而且可以编队进行攻击，这一点是大食人所不了解的，所以当他们的继续不顾一切的冲击时，结果只能是损失更加惨重。

大食骑兵们不断地冲上来，却总也到不了唐军的眼前，虽然只隔了一百多步远，但就在这二百步的距离上形成了一条死亡地带。

很快，大食人已经尸横遍野！

敌军的主将穆斯塔法见到这种情况，心中不禁大吃一惊，他实在没有想到唐军的攻击火力竟是如此生猛，然而前边的一系列攻击已经造成了大量伤亡，而他又没有对应的武器去制约唐军，所以他别无选择，只好把后面的两万部队也全部压了上去，企图利用人海战术来冲垮唐军的弓弩手阵形。

但是穆斯塔法这一次也找到了一些经验，那就是让自己的骑兵部队分开空档实施进攻，这样可以避免伤亡过大。

所以，冲击依旧在继续，唐军依然在抵挡！

高仙芝见状，马上挥动令旗，把弩箭手阵势变成半圆型，一声令下，密集的弩箭依然像飞蝗一般射向大食人。

大食骑兵中箭者纷纷落马，但他们依旧速度不减向前冲来，而且这次由于他们隔开了空档，伤亡显然减小了不少。

“伏远弩准备！”面对如此现状，高仙芝再次下令道。

这种弩箭射程可达三百步远（大约450米），向正面射击时，巨大的威力甚至可以一箭穿透几个敌人。其威慑力极为惊人。

“瞄准敌人的中心冲击点！放！”高仙芝一边说着一边剑指大食军队。

一时间，大食人均被这种骇人的武器吓得亡魂皆冒，很多人纷纷掉转头向回跑去。但是他们的依然被伏远弩无情的射中。有的弩箭竟然射到了敌人主将穆斯塔法的眼前，虽然没有射中他，但也把他吓得够戗。他一勒马缰绳，急忙向后退去。

其他的大食骑兵见主帅后退，也跟着要跑，却被冲上前来的督战

队一阵砍杀给逼了回去。

穆斯塔法跑到了伏远弩的射程之外，才来得及喘了口气，他恨恨地大吼着，命令所有的人继续进攻，全线压上。

唐军的弩箭再厉害，弩箭总有用完的时候，我有这么多人，堆也堆死你们。

.....

在阿拉伯战马的全力冲刺之下，并付出了惨重的代价之后，终于越过了这道死亡地带。冲到了大唐军队的阵前，这让大食骑兵不禁兴奋莫名。

这百十米距离眨眼就到，此时，弩箭手们在这个距离上只来得及发射出最后一箭，然后迅速向后退去。

大食骑兵见状，更加的兴奋，认为弩箭手们已经再也不能发挥作用了，更加无所忌讳的向前冲来。

“弓弩手回阵，陌刀手准备！”高仙芝依据战情的不断变化，开始作出调整。

随后，迎上来的是两千名陌刀手，领队之人就是我们前边提到过的，唐军阵营中最擅长使用陌刀的李嗣业。

此时李嗣业的的眼睛好像已经喷射出火焰，他将重重的陌刀举起，然后指向对面的大食军队，用他那洪亮的声音高声喊道：

“弟兄们！我们扬名立万的时候到了，杀啊！”

“杀呀.....”

紧随其后的众陌刀手们大喊一声跟着杀出阵外。

在李嗣业的带领下，两千名陌刀手虽然冲锋的速度不快，但步伐

却整齐不乱，战意高昂，这让大食骑兵很是不解，因为在这些大食人的头脑中，无论是什么时候，步兵面对骑兵的时候总是会有怯意。

然而这支唐军好象很是兴奋！

随着大食军队疑惑的产生，他们冲击的速度开始减慢，在他们还没有回过神来时，陌刀手像猛兽一样直冲进了敌群之中，陌刀所过之处，没有一合之将，像绞肉机一样，绞杀着敌人。

这些陌刀手像是一面坚固的墙壁一般，但更像是一个夺人性命的杀人机器。

陌刀手们虽然身在敌人的队伍里，他们的动作却是丝毫不乱，斜砍横砍都是一样的动作，整齐划一。陌刀落到大食人的身上，却是百分之百的灾难，每一刀砍下去，都会有成百上千个大食人被砍死。

李嗣业更是军中勇猛之人，他手中的陌刀犹如吞噬生命的恶魔，每一刀下去，总会有人身首异处，留下一地的碎肉，连他们所骑的战马也不例外。

李嗣业率领着众陌刀手在敌群中反复冲杀。也不知道究竟杀了多少大食人，刀口已经有些卷刃了，他们所过之处，无论是大食人还是他们的战马，只要卷进这面用陌刀组成的墙壁里，在唐军过后，留下的只能是一地死尸。

这些陌刀手们就像一架永不疲倦的杀人机器。虽不快却步伐稳健的向前冲杀着。人数虽较大食人少很多，但他们每到一处，躲闪不及的大食人就像冰雪遇上沸水一样，很快消失不见。

渐渐的，大食人有些抵挡不住了，他们开始像躲避瘟疫一样的躲着这些陌刀手了。

此刻，高仙芝安坐在马上，脸色平静地看着战场上的这一切。

面对着这些像是被狼追的兔子一般到处逃窜的大食骑兵，他很满

意自己手下将士的战力。

他见李嗣业率领的那队陌刀手砍杀得差不多了，敌人的阵型此时已经混乱不堪，高仙芝决定给予大食人最后的攻击，当然这也是最为猛烈的攻击，他坚信这次攻击过后，大食人再不会有抵抗的信心。

“骑兵准备！”

霎时间，一万名骑兵赫然整齐的出列，他们早已经是摩拳擦掌，誓用他们的冲击力去给予大食人毁灭性的打击。

“冲击！”

随着高仙芝那坚定有力的命令，不可待地一万唐军骑兵立刻催动战马，挺着马槊从左右两翼向大食人包抄过去。

只在眨眼之间，这些唐军的骑兵就冲进了大食人军中，他们手中的马槊就像索命的魔鬼，所当者无不被洞穿。

这是唐军作骑兵作战的一大特点，他们利用马槊长度优势，穿过大食人的阿拉伯弯刀，直刺向敌人的胸膛，大食人仅有不到一米长的弯刀简直是挡无可挡。

这些大食人本已经被陌刀手们杀得心胆俱寒，战意已尽，面对大唐的骑兵只能是抱头鼠窜溃不成军。此时唐军骑兵的冲杀，就是一边倒的屠杀。

此时，夕阳已经染红了天边，那血一般的天空瞬间好像和大地连接起来，让人在天地之间感受到了一丝惊悚。

.....

在经过近三个时辰的战斗后，唐军斩杀大食士兵两万余人，俘获四千余人。

在远离故土，深入敌境的作战中，唐军首战告捷！

5、策反

白天那震天的喊杀声此时终于消失了，一望无际的哈萨克草原，在落日的晚霞中显得那么安静。

殊死厮杀的战场沉静下来，折断的长矛、断剑，插在尸体上的箭矢，尚还冒着青烟的破败军旗到处可见。这其间偶尔还有受伤之人发出的几声惨叫，当然还有咒骂。

那些失去了主人的战马在茫然地嘶鸣，只有寥寥几只觅食的猛禽在落日的余辉中无声地飞来飞去。

此后的四天里，唐军和大食军又展开多次这样的对攻，但每一次大食人都会付出伤亡惨重的代价，穆斯塔法不得已一边向总督呼罗珊请求增援，一边狼狈的带领人马向纵深的腹地退去，一直退到到怛罗斯河的南岸方才停止脚步。

而唐军虽然接连胜利，但高仙芝并没有下令乘胜追击，他的理由很简单，唐军兵力不多，不能孤军深入敌境的腹地之内。在我看来，高仙芝这个决定并没有错误，当然前提是他应该和包围怛罗斯城的另一路人马会和，但是他并没有这样做。

本来高仙芝手中的兵马一共不到三万人，现在自己又分兵对抗穆斯塔法的军队，如果说高仙芝这路人马是孤军中的孤军一点也不为过。

也许高仙芝有足够的自信心，之所以不乘胜追击，是因为他想休整或许正在寻找有利的战机，高仙芝虽然是个野心极大的人，但具体到战局，他不是一个冒进的人。

但是，高仙芝显然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穆斯塔法虽然损失惨重已经狼狈的逃离，但他并没有切断和其他大食军队的联系，尤其是总督呼罗珊的手中掌控着十几万军队。

事实证明，呼罗珊在接到穆斯塔法的求救后，立即带领人马急速向恒罗斯南岸靠拢。然而最终的结果却证明，高仙芝并没有败在敌人相对于自己拥有极大的优势兵力，而是败在大食人的阴谋之下。

.....

当呼罗珊与穆斯塔法会合后，第一件事就是在自己的营帐里召见了穆斯塔法，对于他而言，大食军队在穆斯塔法的带领下四天来连连败，而且唐军是劳师远征，在天时、地利、兵力都占有极大优势的情况下，穆斯塔法居然演了这么一出让人恶心的丑剧，这在呼罗珊看来简直不可思议。

“总督大人！我.....”

“好了！不要说了，四天的时间，居然被高仙芝用同一种战术打败，你不觉得惭愧吗？当年我们的战士纵横驰骋欧洲，问问谁是我们的敌手，你这一仗不仅是损失了很多我们战士，更是让我们的军队受到了侮辱！”

呼罗珊的语气越来越严厉，穆斯塔法恨不得找个地洞钻进去，他虽然感到很委屈，但是一看到总督大人那严厉的眼神，只得把后面的话咽了回去。

就在穆斯塔法惭愧不已时，呼罗珊旁边的副将伊本&萨利赫开口说道：

“穆斯塔法将军一向甚是高傲，在欧洲作战时，就表现出了不愿和其他人并肩战斗的想法，现在面对唐军，又是他孤军和高仙芝打了四天，虽然兵力占据绝对优势，但是战术实在太呆板，如果总督大人不及时赶来，高仙芝如果乘胜追击，后果将不堪设想。”

显然，伊本&萨利赫是在落井下石，而造成他说这些话的原因，是前些年在欧洲作战时，有一次他进入了敌人的埋伏圈，在向临近的穆斯塔法求救后，高傲的穆斯塔法竟然没有任何反应，最后伊本&萨利赫拼死突围，差点拼上性命才侥幸逃出重围。

正是那一次事件，伊本&萨利赫对穆斯塔法怀恨在心，一直想找个机会报复穆斯塔法，事实上穆斯塔法率领的的锡尔河流域部落军队在内心深处对大食人有一种排斥心理，换句话说穆斯塔法的军队不是大食人的正规军，属于非嫡系，就好像唐军中的突厥葛逻禄部。

面对伊本&萨利赫的落井下石，穆斯塔法并没有发作，因为他知道自己发作也是没有用，因为先前的战绩已经决定了此刻自己只能是个让人垫牙的主儿。

“好了！现在不是追究谁责任的问题，也不是翻老账的时候，要知道我们在唐军眼里可是不分彼此，高仙芝只知道他要打败的是大食人，占领的是我们的土地。”

在营帐内即将陷入尴尬的氛围时，呼罗珊的另一位副将图勒站出来解围。

图勒环顾了一下帐中众人的表情，接着开口说道：

“大家这是何必呢，我们现在应该同心协力共抗唐军才是正事，在这里互相排挤，是解决不了什么问题的……”

图勒说完，用眼睛瞟了一下伊本&萨利赫，显然他并不赞成此刻伊本&萨利赫这种落井下石的表现。

图勒知道伊本&萨利赫是个面善心狠的角儿，猜到他会在这次战役过后，一定会报复穆斯塔法，如果接下来这场仗打胜了，穆斯塔法或许还能继续带兵，如果这场仗真的败了，总督大人一定会拿穆斯塔法来出气。

虽然图勒和穆斯塔法没有什么深交，但出于一种同情心里，图勒决定出手相助穆斯塔法，而他明白此刻最好的帮助方式，就是动用自己的智慧，在接下来的战斗中一举击败唐军。

在经过短暂的思考后，图勒继续开后说道：

“总督大人！通过先前穆斯塔法将军和唐军交战的情况来看，虽然我们占据绝对优势的兵力，但如果不改变策略，一味的猛攻，恐怕未来失败的还会是我们！”

“我们穆斯林的战士是英勇无惧的……”没等图勒说完，伊本&萨利赫抢着说道。

“别打断图勒将军的话！”呼罗珊示意道。

图勒没有理睬伊本&萨利赫，在得到总督大人的肯定后，他继续说道：

“其实打败唐军不是件困难的事情，高仙芝远征而来，他比我们更想早点结束这场仗，更何况高仙芝此番前来，他的手下也不都是唐朝本土的军队。”

“你是说……”呼罗珊若无所悟的试探问道。

“分化！”

“分化？”

“对！高仙芝虽然能征善战，但他的人马绝不是铁板一块！”图勒坚定的说道。

不经意间，营帐之内所有人的目光全都集中在了图勒的身上。

终于，在大家的期待中，图勒讲出了他的计划。

原来有一个曾经被唐军俘虏的己方之人，他在被关押在葛逻禄人营地时，听到这样一个消息：葛逻禄人对唐军很是不满，因为他们想在中亚一带进行扩张，却慑于唐军的强盛而不敢轻举妄动。后来，这个俘虏找了一个空子，偷偷地跑了回来。这让图勒看到了一线希望。他决定在这方面下手。或许有机会挽回败局……

“策反葛逻禄人！”

当图勒说完最后一句话时，营帐之内陷入了一片寂静之中，所有人在思考图勒的计策到底有多少可行性。

.....

“其实，阁下还不知道，并不是我们歼灭不了这股唐军，而是我们的总督大人不想为了这些难逃被全部歼灭厄运的唐军，再多损失我们的战士。”

当图勒在营帐之内献出策反葛逻禄人的计策后，呼罗珊决定完成这个任务非图勒莫属。

于是，图勒偷偷潜到仍在包围怛罗斯城的葛逻禄部的营地，对葛逻禄部落首塔施力说了上述那段话。

坦白的讲，图勒对塔施力并没有什么好感，从第一眼看到这个首领开始，图勒就认为他是个透着狡猾而又愚蠢到鼠目寸光地步的家伙，虽然心里鄙视他，但图勒脸上却表现得很是恭敬，在看到塔施力没有表态后，他继续不慌不忙的说道：

“首领您知道吗？现在高仙芝虽然面对我们打了几个胜仗，但他的兵力严重不足，而且又是劳师远征，而我们这边呼罗珊总督已经率领20万精兵前来增援，这场战争最后的输赢，我想您不难猜得到吧？”

塔施力抬眼瞟了下图勒，然后用一种略带嘲讽的口气说道：“唐军的战力是非常惊人的，我曾听说过，三百个大唐士兵就可以消灭一万个大食人。”

“哈哈哈哈！”面对塔施力所说的话，图勒不禁大笑起来，虽然他也听过这句话，但此时他必须要给营帐之内的所有人一种满不在乎的表现。

只有这样，才能让葛逻禄人充满对大食人的敬意。

“您真是个可爱的人，但也是个好糊弄的人，三百对一万？这怎么

可能？除非高仙芝是个能呼风唤雨的法师，这是唐军为了吓唬我们这些中亚民族说的吧？”

不经意间，图勒拉近了和塔施力之间的距离，从民族属性来讲，当时的驻扎在中亚的大时人已经逐渐融合了中亚民族。

塔施力还是摇了摇头道：“不行，我还是不想背叛大唐。大唐待我葛逻禄部不薄，我们葛逻禄部不能做这种让人唾骂的事。”

图勒已经从这个葛逻禄部首领的语气中听出了话中的意思，他不过是在借此机会讨价还价而已。

图勒故意摇了摇头，说道：“您可能是想为你们葛逻禄部在战后索要一些好处吧？其实这不是什么问题。我们总督大人说了，只要葛逻禄部答应解除对怛罗斯城的包围，和我们共同前后夹击唐军，就可以在事成之后，这万里方圆之地任你们圈占？”

图勒尤其着重突出了最后一句话，他坚信唯利是图的塔施力抵挡不了这种诱惑。

在塔施力看来，图勒许诺的这个条件确是优厚，这可是他们梦寐以求的，而对唐军却连提也不敢提的梦想。

最重要的是，他觉得高仙芝虽然先前打了几个胜仗，但现在已经强弩之末，劳师远征的弊病早晚会显现出来，要是一旦到了那个时候，自己这点人，即便再加上拔汗那部，恐怕也会被大食人打的惨败，再加上事后又许诺了那么丰厚的利益，这使他忘记了对唐军的害怕。

综合以上考虑，塔施力得出了一个结论，跟着高仙芝一路走到黑，并不是个明智的选择。

“将军可做的了主？”塔施力追问道。

“我来之前，总督大人将回报的条件已经完全授权给我。”

“好！这片地区本来就是我们的，何况高仙芝违背诺言擅自攻打石国，而且将其国王斩首，实在没有信誉，葛逻禄部不愿做第二个石国。”

塔施力一边说着一边一边比划着拳头！

图勒的嘴角露出了一丝笑容，塔施力的态度表明，这场仗胜利的太平已经开始向大食人倾斜。

.....

6、败局

在大食人和葛逻禄部秘密达成协议的时候，高仙芝依旧按兵不动。

很多人认为高仙芝的按兵不动是一种自大的体现，事实上在我看来，他的这种做法是想以逸代劳，在高仙芝看来，劳师远征最大的弊端就是后勤补给不给力，更何况唐军现在已经是正在敌境的腹地进行作战，根本谈不上补给，按说遇到这种情况应该主动出击速战速决才对，可实际情况却是三万唐军如果硬拼二十万大食军队，那无异于以卵击石。

所以高仙芝决定还是采用先前的战法，利用自己的法宝——弓弩手，去消耗对方的实力，打一场积极防御战。

事实证明，高仙芝的设想很正确，但他万万想不到，自己的后院会突然起火。

随着时间的推移，战争进入到了第五天，这一天前方哨兵为高仙芝带回了大食军队在怛罗斯河东岸迅速集结的消息，种种迹象表明，大食军队很可能会再次向唐军发起冲击。

“传我的命令，全军迅速集合，向怛罗斯河东岸靠拢！”

多年驰骋于疆场的历练，使高仙芝有一种预感，今天这场仗有可能会是一场决定性战役。

就这样，大食军队和唐军双双列阵于怛罗斯河畔的东岸。

大战一触即发！

连日来的高度紧张和疲劳使高仙芝的面色看起来有些憔悴，但他仍旧镇静如常，紧盯着大食人，寻找他们的破绽，同时也准备着随时向敌人发起进攻。

而对方指挥这场战役的正是先前策反葛逻禄部的图勒，此刻他也正在谨慎地布置着兵力。

这个时候图勒显然醉翁之意不在酒，他知道决定今天这场仗胜利的并不是现在自己身后的军队，而是正在包围怛罗斯城的葛逻禄部，不过他也明白，要取得最后的决定性胜利，自己必须要表演好，全力吸引高仙芝的注意力，否则计划再好，要是没有其他的附从国帮助，仅靠呼罗珊战士，别说还要战胜唐军，恐怕到时候连一个时辰也坚持不到，就会被唐军击溃。

于是，图勒把他的精锐战士派到了最前面。

高仙芝见机不可失，马上下令部队首先进入攻击。

战场竟出现了这样一种情形：人数极少的一方——唐军，突然向人数众多的一方发起了冲锋。

高仙芝终于还是做了一个变化，原本的弩箭手总是守在原地，采取守势，向敌人发射弩箭，但这一回却是主动向敌人发起冲锋。

弩箭手排成三排，手持弩箭向敌人的阵地冲去，而李嗣业所率的陌刀手，紧跟在弩箭手的后面，做好随时厮杀的准备。

两旁的骑兵照例随着跟进，只是现在还不到他们进攻的时候。

然而这一次，当弩箭手们张弓放箭时，高仙芝却发现大食人的阵形开始渐渐的向后撤退，大食人这样的表现，倒没有出乎唐军的意外，他们都觉得大食人是让自己吓破了胆，才会有这样胆怯的样子。

但高仙芝却因此生出了怀疑，因为大食人的这种做法，与他们一贯勇猛善战的作风完全不同，直觉告诉高仙芝大食人似乎是在等待着什么？此时的他仍然是百思不得其解。不过，这也引起他的警觉，他下意识想到了在自己身后的怛罗斯守城军队，难道是想前后夹击？

他猛然想到很有这种可能。他马上找来几个士兵，让其火速去葛逻禄部和拔汗拿部，通知他们，一定要防备怛罗斯城内敌人的动向。

看着几个士兵离去的背影，高仙芝才略微放下心来。只是他万万没有想到的是，他最没有防备的盟军——葛逻禄部才是潜伏在他身边最危险的敌人。

不过，正是由于高仙芝有了这种不好的预感，才使得拔汗那部没有被葛逻禄部和怛罗斯城内的大食守军歼灭。

他们才能在事情突变的短短时间内，得以逃出生天。

眼前大食人依旧在缓缓向后撤退，高仙芝越来越觉得敌人肯定是在等什么人来，不管来的会是什么人，他也决不能让其得逞，他果断地下令，让己方的骑兵立即出击。

于是，段秀实所率领骑兵部队立即向敌人的左右两翼冲去。

高仙芝亲率紧随其后的弩箭手，分成三排，跟在陌刀手的后面，准备以仰射的弩箭支援陌刀手。最后面那一千伏远弩箭手紧紧跟随，随时准备支援。

这一次，高仙芝决定要在这一仗中彻底解决大食人，要让他们在中亚这块地方彻底地消失。而且他已经看到了这种可能。

此时，图勒可能也想到了再与唐军对阵，他把仅剩下的近两万精

锐的呼罗珊战士放在了最后。只是不同于上几次，是放在了大军的两侧，以便于观察唐军的变化。

唐军继续挺进，直到距离大食人仅有二百步远的时候，唐军的弩箭手突然发射出密集的箭雨，将大食人射倒一大片。

陌刀手们在李嗣业的带领下，随后冲进了敌群中大砍大杀起来。

这些靠前的的大食人被唐军的这一阵砍杀，顿时炸了营，呼喊着想后退去，也可能是他们早就有了逃跑的准备，又是骑兵，逃跑起来不是陌刀手这些步兵所能追得上的。

陌刀手虽然也紧跟在后面追赶，终究是两条腿追不上四条腿的，很快就拉开一大段距离。

这时，两侧的唐军骑兵见此情况，立即向敌人发起了冲锋。

不过，大食人好象早有了准备一样，根本不和唐军接触，一见唐军追来立即向四周散开。

就这样，唐军的骑兵、陌刀手于后面的弩箭手拉开的距离越来越大。

高仙芝越看越觉得不对，这一回敌人的表现太反常了。这不能不引起他的警觉。他望着远去的己方骑兵，思索了一会儿，突然，他脸色一变，急忙喊道“快！让骑兵和陌刀手赶快撤回来！现在阵形实在太散了，防止生出变故！”

然而他的命令还没有发出去，就有人在身后喊道：“将军，你看！”

高仙芝顺着声音向后望去，随即就见有大批的大食人冲杀过来，但最让他心惊的却是和大食人一起冲来的葛逻禄人，一马当先的就是那个部落头领塔施力！

高仙芝终于恍然大悟。原来葛逻禄人才是这场仗胜败的关键！

“这群反复无常的小人！”高仙芝愤恨的说道。

葛逻禄人和怛罗斯城内的守军一共有六万人，先是派出一部分人去消灭拔汗那部，只是由于高仙芝事先给拔汗那部提了个醒，这才使他们免于灭顶之灾。

他们见了葛逻禄部闯进他们的营地乱杀起来，他们什么都明白了，不过由于葛逻禄部的主要目标是唐军。原来是打算以偷袭来一举歼灭拔汗那部，就没有派多少人，所以，这些人一见拔汗那部已经有了准备，便也知趣地撤退了。

不过拔汗那部却深知，这里已经不是久留之地。急忙带着全部的族人迅速撤离，去和唐军会合。

由于唐军的弩箭手没有防备身后，猝不及防之下，很快就溃散了。此时，弩箭手已经组织不起来有效的弩箭阵，他们只能抛掉弩箭，抽出横刀和这些偷袭的敌人厮杀，不过，他们的人太少，根本抵挡不了这足有六万敌人的进攻。

前面的骑兵、陌刀手突然失去了弩箭的支援，让他们大感惊异，而对面的敌人不但停止逃跑，反而还像潮水般地冲上来。

最糟糕的是，唐军的身后已经开始乱起来，段秀实当机立断，马上下令撤退。

大食人的骑兵因为唐军骑兵的撤走而失去了攻击的目标，转而攻向陌刀手。

令他们没有想到的是，他们刚一和这些步兵接触，就被对方的陌刀砍倒上千人。

面对着凶悍异常的唐军陌刀手，大食人都越加小心，不敢过分逼近。

因事起突然，高仙芝虽然有千百计策，现在也无法再组织起阵

势，只能是在混乱中且战且退。

而这一切都是按照图勒的设想再进行！

“进攻！”图勒果断的下达命令，他知道自己的人马已经无须再向后撤退，大食人的正面部队已经开始进攻了，而唐军的身后也攻上来了六万敌人，前后夹击下，唐军劳师远征的弊端开始显现出来。

终于，他们支持不住了。

图勒的军队进行了大规模的攻击，这一次由于唐军阵形已经散乱，所以被那些手握圆月弯刀的穆斯林战士大哥措手不及，由于区域狭小唐军的弩箭手也无法发挥作用，被大食人一通砍杀，损失相当惨重。

“不要再刻意组织阵形！赶快撤退！”慌乱之中，高仙芝不断的喊道，然而任凭他撕心裂肺的呼喊，他的声音只能被淹没在那战场厮杀的嘈杂声中。

“将军趁着天黑赶紧撤回安西吧，不要再考虑其他人了，不然的话，我们都会死在这里！”副将李嗣业提醒高仙芝说道，此时他浑身血污，手中的陌刀已经砍的卷了边儿。

“胡说！不管大军自行逃跑，是没有勇气的，不想着怎样保全大军而想着保全自己，是不仁道的，即使这样跑出去，你难道心里不惭愧吗？”

另一个副将段秀实一边砍杀不断冲上来的大食人，一边对李嗣业说道。

“那我留在这里，你保护高将军撤走！”李嗣业说完后，带着十几个亲兵将围攻高仙芝的大食人从他身边引开。

.....

经过将近一夜的连续奔逃，高仙芝终于撤出了怛罗斯地区，清点

人数过后，原来的三万人只剩下不到一千人，他抬头仰天长叹，此时他终于明白这场仗自己并不是输给反复无常的葛逻禄人，而是输给了自己那不可遏止的贪婪与野心。

天宝十年（751年）七月二十九日，高仙芝带领着残兵败将终于回到了安西，怛罗斯之战的失败让他很是不甘心，如果不是野心的急速膨胀，如果不是过于贪婪中亚的土地，他本可以准备的更加充分然后再出征，但是现在全都为时已晚。

“我一定还会回到那里的！”高仙芝用一种愤恨的眼神向西边望去，此时他或许想不到，他已经没有机会再次到达那个让他可以挽回声誉的怛罗斯，更让他想不到的是，从此时开始一直到大唐灭亡，大唐的铁骑再也没有能够向西踏出安西地区一步。

怛罗斯之战最终以唐军惨败而告终，但从文明的传播角度而言，怛罗斯之战却促进了中华文明的向外传播。

我们都知道中国古代的四大发明，而通过怛罗斯之战传出国门的的就是其中的造纸术。

据史料记载，怛罗斯之战中共有一万余唐兵成为战俘，其中包括一些造纸工匠。而不久外部世界的第一个造纸作坊就出现在撒马尔罕（今乌兹别克斯坦塔什干附近）。此时距大食第三任正统哈里发奥斯曼派遣第一个谴唐使来华正好约有一个多世纪的时间。

可以说造纸技术是由来自中国的工匠师傅传授是无疑的。中国的造纸工匠除了被俘后流落他乡传播造纸技术，在我看来，他们或许是作为文化交流使者在怛罗斯之战之前就到达了那里，或者兼而有之，但是怛罗斯之战至少是推动了造纸术的西传。

中华文明就是这样传授给阿拉伯人，后来再由他们传往更加遥远的欧洲，这也成为那个时代东、西方文化传播的固定模式。

怛罗斯之战虽然历时时间并不长，但对很多方面产生的影响却是深远的，主将高仙芝正是从怛罗斯之战开始逐渐跌入了人生谷底，这

对于他来讲是个悲剧，然而更悲剧的是，仅仅5年后他因为一起莫须有事件，居然被无故的冤杀！

第十二章 外戚乱政

在介绍完大唐在中亚的惨败之后，让我们继续回到朝廷内你死我活的政治斗争中。

李林甫最终还是没能扳倒太子李亨，虽然胜利已经触手可及，但因为李隆基那不可触碰的底线，他对李亨的进攻还是变相的被瓦解，在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情是具有标志性的，无论是对于国家还是个人而言。在李林甫十九年的宰相生涯中，标志性事件并不少，扳倒张九龄是他成功的起点，而攻击李亨的无果则是他步入低谷的开始。

俗话说的好，江山代有人才出。当李林甫逐渐陷入低谷的时候，朝廷内新一代红人开始渐渐脱颖而出，而这群人的典型代表就是杨玉环的族兄杨国忠。

1、官运亨通

杨国忠本名杨钊，其祖父与杨玉环的祖父是兄弟，因此他与杨玉环属于从祖兄妹关系，这种亲戚关系比较疏远。事实上杨国忠的母亲还是武则天时期的面首张易之的亲妹妹，而作为张易之的亲外甥，从血缘角度来讲，这个关系远比杨国忠和杨玉环的关系要近很多。不过随着张易之在五王政变时被杀，杨国忠家族逐渐衰微，形成了与杨玉环家族截然不同的状况。

据史书记载，杨国忠年轻时是个放浪的人，最喜欢饮酒赌博，被宗族乡里鄙视，过了而立之年后，因感觉在家乡很难再立足，便远走四川发奋从军。

在从军期间，杨国忠虽然很努力的想成为一名合格的帝国将士，

但因为养成了放荡不拘的习惯，所以经常被人误解，甚至连时任益州长史的张宽，都憎恶他的为人，本来杨国忠可以有很好的前途，就是因为张宽不喜欢他的原因，杨国忠只捞了个新都县尉的官职。

杨国忠虽然人品卑劣，但从外形上来讲，绝对属于帅哥的类型，身材高大魁梧，仪表堂堂，而就是因为这个原因，他还得到过四川当地大富豪鲜于仲通的资助。

我相信如果没有杨玉环的受宠，杨国忠只能凭借着自己的努力，在新都县尉的职位上一点点的熬资历，而最终当上宰相更是有些痴人说梦，然而让他想不到的是，随着杨玉环的受宠，杨国忠的人生轨迹从此改变了。

天宝四年（745年）八月，杨玉环被册封为贵妃，她的两个亲哥哥杨钊、杨铕也都占了杨玉环的光一举成了朝廷大员，而杨家一举成了朝廷内最炙手可热的外戚势力。杨国忠虽然也是杨玉环的亲戚，但因为是疏属（关系较远的亲属），当时并未受封。不过当杨玉环被封为贵妃的消息传到四川后，时任剑南节度使的章仇兼琼因为很想升官，所以很像和杨家结交，他知道杨玉环出生在四川，于是就在四川当地寻找能够和杨家说的上话的人，很快章仇兼琼的想法被鲜于仲通所获悉，他向章仇兼琼推荐了杨国忠。

杨国忠虽然是杨玉环的远亲，但对于身处西南边地的章仇兼琼而言，这已经是难得的人选了，而且在见到杨国忠后，他发现杨国忠不仅长的帅气，而且能说会道，这显然是个合适的人选，于是他立即任命杨国忠为推官，赠送大量的金银财宝，以为朝廷贡献春绉（一种昂贵的丝织品）为名，派杨国忠前往京城去活动。

天宝四年（745年）十月，杨国忠达到长安后，先拜见了杨玉环的姐姐虢国夫人，将名贵的蜀锦进献给她，并由虢国夫人引荐而见到了杨玉环。虽然杨玉环当时对这个远亲没有什么印象，但毕竟是亲戚关系，而且从四川大老远的来看望自己，出于一份感动，杨玉环向李隆基推荐这个族兄，被李隆基任命为金吾兵曹参军。

金吾兵曹参军是个品阶很低的官职，但可以自由的出入皇宫，因为这个便利条件，再加上他善于交际，杨国忠很快就和诸多朝廷官员打成一片，其中时任御史中丞的王鉷最欣赏他，不久杨国忠成为了王鉷的判官。

逐渐在朝廷内站住脚之后，杨国忠开始展现出他那优秀的官场逢迎术，加上和杨玉环的亲戚关系身份，从天宝五年（746年）以后，杨国忠的仕途之路开始扶摇直上，从监察御史一直升到度支员外郎兼侍御史。

杨国忠虽然早年行为放荡不羁，但他本身并不是个素质低下的二杆子，此时官职的不断升迁，并没有冲昏他的头脑，他明白自己能够有今天，完全得益于两点，那就是善于巴结和裙带关系，善于巴结使那些喜欢逢迎的官员在皇帝面前推荐了他，而裙带关系则是因为所有的一切都有杨玉环坐镇。而要想在朝廷内实现长久不衰的立足，他必须要在接下来的时间内，寻找机会真正的在李隆基那里赚足印象分。

终于，天宝七年（748年）十二月，杨国忠等到了一个机会。

当时大唐帝国经过开元盛世的沐浴，全国各地州县粮食储存丰厚，形式一片大好，不过让李隆基有些苦恼的是，朝廷征税后因为数量庞大加上运输不便，很多充当租税的粮食、布匹不能及时运送到长安，针对这个现象，杨国忠不失时机的上疏建议李隆基，可以让各州县依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将充当租税的粮食、布匹卖掉，换成轻货送到京城，这样既不减少税钱，又不耽误交租的期限，而且他还上奏李隆基说现在国库充足，希望陛下能够到左藏（古代国库之一，因为在左方，故称左藏）参观一下，当李隆基参观过后，对杨国忠的细心大为称赞，高兴之余赐杨国忠紫衣金鱼一件以示奖励，又任命他为太府卿，专门负责管理钱粮事宜。

对于杨国忠而言，这次及时上疏建议是他在朝廷内兴起的一个标志，在此后的日子里，他越来越受到李隆基的信任和宠幸，加上杨玉环的不断吹的枕边风，使得杨国忠迅速成为新一代红人的代表。

天宝九年（749年）二月，杨国忠因为其本名“钊”字中间含有“金刀”两个字，认为这个名字并不吉利，结果李隆基赐名为“国忠”，自此杨国忠的名字开始流传于世，从名字来看，李隆基对杨国忠先前的表现很是满意，从皇帝陛下赐名的寓意来看，事实上随着名字的变化，杨国忠已经成为了朝廷内仅次于李林甫的二号人物。

在杨国忠崛起的最初日子里，他对这个朝廷首席宰相还是毕恭毕敬的，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和客观环境的变化，杨国忠逐渐的将李林甫视为自己道路上的阻碍！

2、裂痕

在李林甫对李亨实施大肆攻击的时候，杨国忠始终是李林甫坚实的盟友，不仅因为那个时候杨国忠还只是个朝廷新人，需要大红人李林甫这个坚强有力的靠山，更因为李林甫看中了杨国忠的背景，所以像拉拢安禄山那样，也将他因为自己的一个援手。

在攻击李亨的过程中，杨国忠虽然不像杨慎矜和罗希奭那样始终充当马前卒，但暗中却始终协助李林甫积极谋划，在京城另外设立推院屡兴大狱，株连李亨的党羽数百家，而审问这些人的工作都是杨国忠派人去做。

不可否认杨国忠是个精明的老狐狸，他当然需要李林甫作为靠山，但他同时也意识到李林甫虽然是皇帝陛下的眼前红人，但和李亨的斗争，最终的胜利者未必会是李林甫，所以他始终将自己隐藏在幕后，尽量不使自己与李亨的矛盾公开化。

但正所谓世界上没有不透风的墙，杨国忠这种既想当婊子还想立贞节牌坊的心里，注定使他从一开始就陷入到了政治危机当中，只是这种危机因为李隆基对他的信任，而暂时处于蛰伏状态，直到十年后安史之乱的发生，才使这场始终危机彻底的爆发出来，而那一刻杨国忠只能用死亡的代价来平息这场危机。

李林甫和安禄山在对待李亨的问题上，因为各自的利益，曾经有过一段蜜月期，但随着杨国忠渐渐成为仅次于李林甫的朝廷二号人物时，专权的李林甫开始感受到了压力，从能力上来讲，杨国忠和李林甫相比有很大的差距，但从背景上来讲，李林甫显然不如杨国忠。

现在，李林甫最担心的就是随着自己的老迈，杨国忠会不会因为背景和善于逢迎的关系而取代自己，李林甫之所以产生这种想法并不是空穴来风，事实上他已经从很多事情中看出了一些端倪。

让李林甫首先产生这种担心的是一个叫吉温的人。

吉温时任御史中丞，是已故宰相班子成员吉顼的从子，表面上看吉温是朝廷任命的监察官员，而事实上他还有另外一个身份——酷吏，李隆基时代的酷吏已经明显不如武则天时代来俊臣、周兴之流大肆兴风作浪，但酷吏终究是酷吏，其本性依然继承了来俊臣、周兴等人阴险狡诈、残忍刻薄的本性。

坦白地讲，李隆基最初对吉温的印象并不好，所以吉温的仕途之路一直不顺，一直到李林甫成为首席宰相之后，吉温不断向李林甫献媚，在李林甫的推荐下，吉温捞了个京兆府士曹的官职，后来又跟着李林甫一同攻击太子李亨，从而被李林甫视为心腹，又将他提拔为户部郎中兼侍御史。

吉温本身是一个没有原则的人，谁能够给予他更大的好处，谁就如他亲生的父母，再造的爹娘。在吉温官职一路飙升之下，他开始做起了宰相的美梦，他想让李林甫引荐自己为宰相，但李林甫并不是糊涂人，献媚争宠他固然需要，但做宰相需要的是实干家，仅凭这一点吉温显然是不够格的。

所以吉温兄弟，你还是洗洗睡吧！

应该说吉温能够发迹起来，实在应该感谢李林甫，但无数事实证明，在我国漫长的你死我活的政治斗争中，从来都不缺少白眼狼，而吉温恰恰就是那种吃饱了咬主人的白眼狼。

在利益的不断驱使下，在宰相美梦的召唤下，他最终走向了朝廷新贵杨国忠。

和当初巴结李林甫一样，吉温用他同样的方式巴结杨国忠，唯一不同的是，吉温用酷吏所特有的煽动能力，撩拨起了杨国忠心中的野心。

“如果您愿意的话，小人愿意为您设计取代李林甫的方法！”

这是吉温在成为杨国忠一党之后，说的最能打动他的一句话。

对于吉温的话，杨国忠当时没有表态，只是微微的笑了下，事实上在我看来，他是个比李林甫更加口蜜腹剑的人，之所以他没有表态，是因为此刻他没有把握扳倒李林甫，当然也没有机会。

而他那看上去十分温和，实则透露出诡异般的笑容，其实是一种掩饰。

因为他早已经看出吉温并不是个可靠的人！

杨国忠就这样用自己温和的笑容，算是将吉温敷衍过去，在杨国忠看来，即使未来真的和李林甫针尖对麦芒的进行权术之争，也用不着吉温替自己设计，因为朝廷首席宰相和新贵面前，吉温的智商还不够级别。

不过没过多久，吉温对杨国忠说的话，就传到了李林甫那里。

对于吉温的为人，李林甫其实是十分了解的，只是在攻击李亨的过程中，他需要尽可能更多的聚集爪牙，但内心深处他和杨国忠一样，看不起两面三刀的吉温，这一点从拒绝推荐吉温做宰相就可以看出来。

李林甫或许想到了早晚会和吉温分道扬镳，但他实在没有想到曾经的盟友会导向自己未来的政敌杨国忠，背叛是可以的，但绝不能导向敌人，这是李林甫底线。

更何况，吉温说的话，正在使杨国忠一点点的走向自己的对立面，如果杨国忠反驳吉温，李林甫心里倒还踏实些，但杨国忠恰恰选择了沉默，历经诸多政治斗争的李林甫，敏感的意识到的心里很可能已经产生了非分的想法。

至此，李林甫和杨国忠之间产生了裂痕，因为李林甫那长久以来的猜忌之心，因为杨国忠不断暴露的野心，更因为吉温那不可遏止的私欲让两大权术高手由曾经的蜜月期开始走向对立。

事实上，对于李林甫而言，和杨国忠产生裂痕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失去皇帝陛下的信任，而从天宝九年以后，皇帝陛下对于李林甫好像的确有些疏远。

3、决裂

作为皇帝在看待臣子的时候，一般都具有双重心理，一方面希望臣子能够独当一面，成为整个帝国的支撑者，但另一方面他们不希望臣子的锋芒盖过自己，更不希望臣子的权力过于集中和长久。

而李隆基看待李林甫就是上述这种心理，不可否认从李林甫成为首席宰相后，李隆基对李林甫可谓是信赖有加，这也是李林甫能够专权的根本原因。李林甫攻击太子李亨，虽然是在李隆基的默许下进行的，但李林甫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在和太子李亨的斗争中，李隆基会用一种什么眼光看待自己。

在我看来，李隆基虽然默许了李林甫攻击太子李亨的行为，但他并不希望李林甫表现的过于生猛，更不希望他露出残忍嗜杀的本性，这一点从李隆基为李亨辩护就可以看出来，可惜的是，李林甫和李亨的矛盾是不可调和的，而从某种角度而言，李林甫是处于弱势的，在不是你死就是我活的斗争中，李林甫必须要亮出獠牙一路的走到黑。

事实上，从李亨成为太子的那一刻起，就注定了李林甫会走上一条让李隆基逐渐疏远的道路，对于李林甫而言，这是一个宿命，更是

他长期专权所必须偿还的代价。

天宝九年（750年）四月，在吉温转向投靠杨国忠之后，为了表达自己的忠心，吉温上疏弹劾李林甫的嫡系——时任御史大夫的宋浑（宋璟之子）贪污受贿，结果李隆基将宋浑贬出京城。

宋浑作为李林甫的嫡系，本来李林甫应该出面解救他的，可是史料上没有李林甫解救宋浑的任何记载，从这一点来看，李隆基罢免宋浑，很可能是释放出了一个信号，那就是随着杨国忠的渐渐崛起，李林甫已经不再是不可或缺。

李林甫是何等聪明之人，这么多年来李隆基的一个眼神、一个举动所透露出来的信息，全都逃不过他的眼睛，现在皇帝陛下已经释放出了信号，这实在让李林甫有些坐立不安。

虽然此刻李林甫依然可以在朝廷内呼风唤雨，但内心的焦灼已经让他感到了自己的处境有些不妙，进而让他的心中产生了一种强烈的落差感，随着时间的推移，随着压力的陡增，他那老迈的身体，健康状况开始每况愈下。

事实证明，李林甫晚年的运气实在不好，因为此时出现的王鉷事件，将他瞬间无情的彻底击倒！

作为杨国忠曾经的老领导，王鉷这些年看着他一点点的爬到了自己的头上心中十分不爽，但王鉷也并非等闲之辈，因为他攀上了李林甫，正是在李林甫的推荐之下，从天宝六年一直到天宝十一年，王鉷从御史中丞一直升到户部侍郎兼京兆尹，并兼领二十多个节度使，虽然地位还是不如杨国忠，但也可以称得上是恩宠日渐隆盛。

有的时候，人的权势和名望能够达到什么高度，舆论的吹捧是很起作用的，而王鉷的经历恰恰就是典型代表，最初王鉷在处理公务需要签发时，相关的官员只需要在门口禀报一声进去就可以了，可是随着王鉷的官越做越大，相关的官员再想进他的府上可就没那么容易了，首先门卫人员要守进门费，进去后秘书人员要收通报费，总之一

句话弄来弄去搞的王鉷像大歌星一样，出场费一路飙升，最后搞的官员们想要进他的府上必须先拿号排队，还要预备多种费用以便打点各类人员，有时连李林甫对他都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甚至有些忌惮他。

王鉷虽然人气飙升，但他并没有得意忘形，他的弟弟时任户部郎中的王鐸是个凶恶奸险的人，曾经让术士为自己算命，询问自己有没有做皇帝的命，吓的术士连忙收拾家当一溜烟的逃到远方，王鉷知道后怕这件事泄露出去会牵连到自己，就让手下人四处寻找这个术士，在找到后假托个其他的罪名将他打死。

王鉷自认为这件事情做的天衣无缝，但他显然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这件事情问题并不在术士身上，而在于自己的亲弟弟王鐸。

终于，王鐸再一次为哥哥闯下了大祸。

王鐸本来就是人品低劣的人，俗话说得好人以群分物以类聚，他结交的朋友也全是些不三不四的人，其中有个叫邢縡的人是个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给他点颜色就想开染坊的主儿，这位仁兄挑唆王鐸一起联合万骑卫的士兵发动兵变，杀死朝廷的两大奸臣李林甫、杨国忠，然后和王鐸一同取代他们的位置。

对于这样的二杆子，我只想说，对待他们最好的方式就是让他们亲自品尝自己种下祸患所带来的恶果。

很快，这件事情被人告到了李隆基那里，李隆基下令让王鉷和杨国忠带领人马去逮捕邢縡等一干乱党。

坦白的讲，王鉷在接到命令后，反应还是很快的，他意识到自己的弟弟王鐸很可能正和邢縡在一起，所以他暗中急忙派人去邢縡家中寻找王鐸，在得知王鐸确实在那里后，他紧急的召回了王鐸。

傍晚时分，王鉷带领亲信贾季邻等几百人去逮捕邢縡，当时邢縡住在长安城的金城坊，贾季邻等人到达的时候，杨国忠带领人马也正

好赶到，双方一起合围邢縡，邢縡带领着同党几十号人使劲的往外突围，本来王鉷和杨国忠这次可谓是通力合作，王鉷也想通过这件事在杨国忠面前好好表现一下来证明自己的能力，但接下来事情的走向完全出乎了王鉷的预料。

在邢縡往外突围的时候，其同党拿着刀剑长矛和前来围剿他们的人做殊死搏斗，可是当他们知道前来围剿的人分为王鉷和杨国忠两路人马时，他们开始表现出了倾向性。

“不要伤害王大夫的人！”

在现场一片狼藉之时，一个响亮的声音忽然响起，显然这句话是邢縡的手下喊出来的，在他们看来因为王鉷的弟弟王鐸和邢縡是好朋友，所以他们本能的认为王鉷此次前来是迫不得已的。

当王鉷听到这句话后，差点没背过气去，因为他知道这句话已经证明了他和邢縡等人是同党，最关键的是他的身边还有一个阴险狡诈的杨国忠。

“大人！看来今天贼党们有暗号啊！不可恋战啊！”杨国忠的手下的手下提醒杨国忠说道。

坦白的讲，人群中的这声高喊，最初让杨国忠十分恐惧，因为这等于自己的人马陷入了一个包围圈中，本来是和王鉷前来捉贼的，可是这声高喊意味着原来王鉷是对方的人，自己今天肯定是有去无回。但当他稍稍冷静之后，他觉得问题并不想像的那样简单。

要知道王鉷虽然此时地位不如自己，但也是朝廷内炙手可热的人物，以他的智商是不可能和邢縡这样的二杆子混在一起的。

不过狡诈的杨国忠此时想起了另一个问题，那就是王鉷虽然不可能是对方的人，但人群中的那声高喊，恰恰是自己可以利用的，因为他深切的明白王鉷的背后还有李林甫这条大鱼。

“不要和他们过多的纠缠，对这些人不必手下留情！”杨国忠向身

边的王鉷说道，显然他的话一语双关，而在王鉷听起来则很是刺耳。

.....

邢縡等一千人继续负隅顽抗，部分人虽然冲破了重围，但在到达长安城的西南角时，高力士带领400多名飞龙禁卫军及时赶到，将邢縡杀死，其同党全部逮捕。

表面看起来，这件事情到此为止，但对于杨国忠和王鉷而言，事情远远没有结束。

王鉷的心中始终忐忑不安，因为人群中的那声高喊使他百口莫辩，甚至是越描越黑，他更不知道接下来杨国忠会不会利用这件事情大做文章，不过让他想不到的是，在杨国忠看来，王鉷并不是他的终极目标，而李林甫才是杨国忠真正要下手的目标。

李林甫！先前的一切等待都是为了这一刻，我知道强大的你犹如铜墙铁壁一般没有丝毫破绽，但现在你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一个不经意的声音将会使你陷入不利境地之中。

从现在开始，我可以名正言顺的和你公开决裂！

4、气死人不偿命

“王鉷必定参与了邢縡乱党的密谋！”

事情正像王鉷所预料的那样，当邢縡的叛乱被剿灭后，杨国忠并没有就此善罢甘休，而是立即将人群中的那句喊声如实向李隆基做了汇报，然后他说出了自己的判断。

“王鉷的官职可是不低啊，而且也算是朕很信任的人，怎么会参与邢縡的叛乱呢”听完杨国忠说完，李隆基有些犹疑。

“知人知面不知心，要不是邢縡手下的那声高喊，臣也始终认为王

鉷是个大大的忠臣，可是邢綽的手下绝对无缘无故的说出那句话，所以在臣看来，即使王鉷没参与他们的密谋，可是他的弟弟与邢綽是好朋友，这件事王鉷绝对脱不了干系！”

“这个……，这件事情朕需要仔细斟酌！”

杨国忠的话让李隆基有些左右为难，在李隆基看来，王鉷倒不是自己最在意的，他之所以左右为难，是因为王鉷的背后有李林甫。李隆基以其超强的政治敏感判断出，李林甫是绝对不可能坐视不管的。

事实证明，李林甫在知道杨国忠向皇帝陛下汇报后，立即出手援救王鉷，在他的不断周旋和老泪纵横般的辩护解释下，李隆基出于无奈，最终不得不决定特赦王鉷和王鐸。

坦白的讲，对于王鉷，李隆基是有些同情的，但对于王鐸他内心认为应该治罪，但既然已经答应了李林甫赦免二人，正所谓金口玉言，所以李隆基也不好反悔，但他又认为如果不将王鐸治罪，帝国的法律将成为一纸空文，为了继续履行自己的承诺，但又能将王鐸治罪，李隆基开动他那睿智的头脑急速的进行思考。

最终，他想出了一个办法，那就是对王鉷进行旁敲侧击，希望王鉷主动上疏请求将王鐸治罪，实事求是的讲这是李隆基所能想出的最好办法，但同时也是个不可能实现的想法。

原因只有一点，很少有人能够迈过亲情这一关！

李隆基的旁敲侧击没有起到任何作用，虽然此后李隆基还让杨国忠不断暗示过王鉷，但无论怎样，王鉷就是死猪不怕开水烫，任你风吹雨打，我自岿然不动。

这下李隆基彻底愤怒了！

在皇帝面前，给脸不会运动的人，最终只有一个结果，那就是死！

不久之后，诸多言官接二连三的上疏弹劾王鉷，理由是王鉷在此之前过于拉风，而且邢縡的案子，王鉷有着重大嫌疑，本着严谨的原则，建议皇帝陛下重新对王鉷进行调查。

当时弹劾奏章犹如雪花般的递到了李隆基面前，不过这些奏章并没有为王鉷带来任何实质性的伤害，这其中倒不是因为李隆基无动于衷，而是因为杨国忠的力保。

杨国忠虽然力保王鉷，但绝不是出于什么人道主义的考虑，事实上他是想通过自己的努力，让王鉷牵引出背后的李林甫。

于是，杨国忠经过仔细的思考，他决定对邢縡的案子进行严厉的审讯，即使是那些从犯也全部罪加一等，但却对王鉷却出奇的照顾，杨国忠的初衷是想让王鉷感恩戴德，进而引导他供出背后的李林甫，然而事与愿违的是，王鉷的确是条汉子，只要涉及到李林甫的话题，他是打死也不说。

从这一点来看，王鉷虽然不是个道德高尚的人，但绝对是个够朋友的人！

面对王鉷的打死也不说，杨国忠彻底愤怒了，既然招抚不成，那就只有打压到底。

天宝十一年（752年）四月十日，杨国忠将王鉷杀死任海川一事上报给了李隆基，虽然任海川乃是一个没有背景的术士，而王鉷是朝廷内的红人，王鉷杀死任海川犹如碾死一只蚂蚁一般，但这件事在杨国忠的手上却是一个杀手锏。

“任海川是个术士，据说王鉷的弟弟让他阉国祥，王鉷杀死他必定有隐情，肯定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而且身为国家栋梁，王鉷残杀生灵，应当判他死罪！”

杨国忠明白既然已经决定出手，就要有一击必中的把握，他坚信凭借自己在李隆基心目中的地位，以及对王鉷罪行的揭露，这一次王鉷难逃一死！

果然，在杨国忠上疏的两天后，李隆基下令赐王鉞自杀，又将王錡仗杀于朝堂之上以示警戒，王鉞的儿子王准、王偁流放到岭南，不久下令将他们全部斩杀。

当王鉞和他的儿子们接连倒下的时候，整个朝廷中心中难受的当属李林甫，他怎么也想不明白身为朝廷首席宰相，居然在这件事情上败给了杨国忠，李林甫隐约之间觉得，自己的末路即将到来，当然没有人会将他置于死地，然而老迈的他阻挡不了自然规律，他的身体健康状况正在每况愈下，我想这也是在杨国忠对王鉞施以杀招的时候，李林甫没有再次营救王鉞的原因。

但是在杨国忠看来，李林甫将自己彻底的隐藏起来，一定是因为和王鉞有着什么见不得的人的事情，所以在他攻击王鉞的同时，并没有忘记搂草打兔子，用旁敲侧击的方式在李隆基面前多次进李林甫的谗言。

俗话说的好爱屋及乌，其实恨也是同样，因为王鉞实在太过让李隆基厌恶，所以在他死后，李隆基也开始逐渐疏远曾经推荐过他的李林甫。

至此，杨国忠已经初步达到了他的目的，那就是超越李林甫，成为皇帝陛下心目中唯一的红人，但我已经多次说过，政治斗争从来都是有你没我，虽然此刻李林甫已经病入膏肓，无暇在顾及身外之事，可是杨国忠没有什么慈善心里，他依然在筹划下一步对抗李林甫的方法。

不过这一次李隆基从某种意义上帮了杨国忠的忙，他的一句话使李林甫再也没能从病床上站起来，只因为他那致死也没有改变的嫉妒之心。

天宝十一年（752年）十月，帝国西南边境的南诏国侵扰唐境，蜀地的百姓们请求让杨国忠到蜀地坐镇退敌，很多史书上记载这是李林甫在背后捣鬼，想要把杨国忠赶出朝廷，在我看来这种说法并不靠谱，除了当时李林甫已经病入膏肓无暇在顾及和杨国忠的矛盾之外，

更因为这种做法本身就是帮助政治对手，因为杨国忠一旦成功击退南诏的进犯，等于是立下大功一件，这无形当中是让对方增添了政治资本，以李林甫的智商是不会做这种赔本的买卖的。

不过在这件事情上李林甫虽然没有想法，但杨国忠却是个思维很活跃的人，此时李隆基对李林甫的疏远和对自己的无限亲近，杨国忠已经切身的感受到，所以在杨国忠看来，前往蜀地坐镇这件事儿可以有大作文章的地方。

当然，其最终的目的还是直奔李林甫而去。

经过慎重的思考后，杨国忠决定在辞别李隆基之时，用自己的高超演技去再一次事实对李林甫的无形攻击。

“陛下！臣此次前往蜀地定会尽全力击退南诏进犯，永保我大唐边境安宁，可是……”

“可是什么？爱卿请明言，不必有所顾及！”

此时，杨国忠并没有立即说出他最想说的话，而是在沉默片刻之后留下了眼泪。

“爱卿这是为何？难道有什么委屈吗？面对杨国忠忽然之间的变化，李隆基惊奇的问道。

“臣此去蜀地，即使战死也心肝情愿，臣所担心的是臣走后，有人会在陛下进臣的谗言。”杨国忠说完后居然哇哇大哭起来。

杨国忠是一个颇能打动别人的人，他的话语能够针对不同的人而深入其中，他知道自己这番话李隆基是最能理解的，因为在此之前那些为帝国四处征战的将领们，没少受朝廷内部人的谗言之毁。

杨国忠已经预料到，自己说完后，以李隆基的智商会有两个反应，一个是安慰杨国忠，另一个就是问他担心谁会陷害自己。

因为杨国忠和李林甫的矛盾李林甫是心知肚明的。

爱卿担心什么人呢？”

果然不出杨国忠所料，事实上对于杨国忠而言这是最佳的问题。

“别人到是不担心，最担心的就是李林甫大人！”

“为什么？”

“李大人将权力看的比自己的生命还重要啊！”

最后，杨国忠淡淡的加了一句话：

“陛下比我更了解李大人！”

李隆基沉默了，显然杨国忠的话让他意识到了什么，于是在短暂的沉吟之后，他对杨国忠做出了一番承诺。

“爱卿先到蜀地处置军务，朕等你回来，回来后用你做宰相！”

“谢陛下隆恩！”

刚才还满脸泪水的杨国忠，此时已经是喜笑颜开！

.....

杨国忠达到了自己的目的，心满意足的离开了长安前往蜀地，从他和李隆基先前的这场对话来看，我们明显可以感觉到虽然杨国忠在诋毁李林甫，虽然李隆基也在疏远李林甫，但对于这个当政已经将近20年，为帝国做出诸多贡献的首席宰相，李隆基还是有一些感情的。

所以在杨国忠进谏的时候，李隆基并没有采取打压李林甫的方法来回报杨国忠，而是将这个问题避开，给予了杨国忠回来后进入宰相班子的承诺。

李隆基可谓是用心良苦，但此时的李林甫在知道皇帝陛下给予了杨国忠进入宰相的承诺后，他那本就病入膏肓的身体犹如风摆残叶般的再次受到冲击，他整日在病床之上愁眉不展，不知如何是好，身体

才是革命的本钱这句话，此刻早已经被李林甫抛之脑后。

将近20年的专权之路，让李林甫已经养成了对权力的依赖和顺从，现在一个人想要从他这里把本来属于他的权力夺走，这在李林甫看来是绝对不允许的。

可是他又有什么办法呢？其实在金钱、权力等我们努力追求向往的东西面前，我们每个人都是过客，有的人流连忘返，有的人过眼匆匆！

或许是自感大限将至，病重之下的李林甫忽然之间想去看一看他陪伴了他20多年的皇帝，李隆基在知道后出于一种同情，他决定前往李林甫府中去探望他，却被手下人阻拦，理由是李林甫可能得了传染病，如果去了恐怕会被传染。

无奈之下，李隆基只能让人将李林甫抬出府中，李隆基登上皇城的降圣阁，不断甩动着手中的红手帕向李林甫打招呼，当李林甫看到这一幕，不禁老泪纵横，虽然他很想站起身来再一次向着皇帝陛下跪拜答谢，但是他的身体已经不允许他这样做，所以别人只能代他答谢。

当手下人抬着李林甫慢慢的走在回府的路上时，身在降圣阁的李隆基心中不禁怅然若失，这么多年来他知道李林甫把握权力犹如鹰抓狡兔般的狠准和有力，而现在却只能被人抬着走，这不能不让李隆基有一种莫名的感伤。

就在那一刻，李隆基似乎意识到了什么，对于这个再也不能站起身来，很有可能即可撒手西去的首席宰相，李隆基并不希望他留下什么遗憾，而他深切的知道杨国忠始终是李林甫无法释怀的巨大重负。

为此，他下诏将正在赶赴蜀地的杨国忠召回，让他不必面见自己，直接前往李林甫的府中去拜见探望他。于是一个行将就木的朝廷旧人和一个冉冉升起的朝廷新贵，就此展开了一场对话，这是一场时间很长的对话，为了节省篇幅，我将双方说的最重点的话为大家呈现

出来：

“李大人病体沉重，可要好好调理啊！”

“唉！调理不好了，非药物所能医治的！”

“其病在于……”

“心中之病不好医治！”

“大人心胸广阔无边，其病久之必去！”

“唉！林甫将要死了，您必定会做宰相，身后的事情只好麻烦您了！”

……

史书记载，杨国忠在听完李林甫的最后一句话后，立即汗流浹背，跪在李林甫床前不敢抬头，在我看来，这很可能是杨国忠的一种表演，因为精明的杨国忠一定早已经猜出了皇帝陛下急忙让他去见李林甫的用意。

所以，他并没有表现的趾高气扬，但从对话中，我们可以明显的感受到杨国忠的心里始终是存有一股霸气的。

事实上，这场对话的经典在于李林甫的最后一句话，准确的说，这是个预言，更准确的是这个预言没过多久真的应验了。

天宝十一年（752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担任首席宰相将近20年的一代权奸李林甫病逝于家中，在他之前的唐朝宰相没有人能够超越他的任期年限，可以说他开创了一个新的记录，但即使是这样，他也没能最终手握住他一生看的无比重要的权力，带着无尽的遗憾离开了人世。

事实上，李林甫开创的这个记录，是他不断耍弄阴谋权术的结果，而他的一生，也实实在在的告诉了我们一个很重要的道理：

人一旦把自己交给了阴谋，就等于把成败交给了运气那乖张的胃口，没有人能够精细地把握阴谋的走向和脾气！

5、清算

李林甫最终没能握住手中的权力，带着无尽的遗憾和对杨国忠的怨恨离开了人世，但在他死后，奸诈的杨国忠并没有就此终结对他的迫害，这也让李林甫在九泉之下无法安宁。

早在李林甫弥留之际，李隆基就已经做好了让杨国忠接替李林甫的准备，为此他下诏让杨国忠兼任中书令、御史大夫、剑南节度使、文部（吏部）尚书等四十多个官职，使杨国忠成为了朝廷第一红人。

这些官职中，杨国忠最看重的当属文部（吏部）尚书之职，因为这个官职是掌管官员任命的，对于杨国忠来讲，这个发财致富的绝好官职。

就在杨国忠兼任四十多个官职的一个月后，他向李隆基提出了一个建议，今后文部任免官员，不管是否贤能，资历深的优先录用或提拔，依据资历和所阙的官职来评定其官爵待遇。由于当时杨国忠已经成为李隆基最为信任的人，所以李隆基丝毫没有犹豫就答应下来。

这个建议一经实施，立即得到了因为种种原因长期滞留不能得到做官或不能得到升迁的人，这些人按照杨国忠的建议全部合格，立即可以得到升迁，这些人全部对杨国忠感恩戴德，进而对其报答肯定是少不了的，从官场派系来分析，这些人全部成为了杨国忠的死党。

值得一提的是，在这些人中就有曾经资助杨国忠前往京城攀关系的鲜于仲通和杨国忠的最亲近的死党窦华。

为了报答杨国忠以及积极为这位提拔自己的大靠山歌功颂德，鲜于仲通和窦华为杨国忠精心制作了颂碑立在中书省门前，上书醒目的四个大字“桡综之能”，用以对杨国忠歌功颂德。

事实上，杨国忠向李隆基提出任免官员的人事建议，除了有建立自己派系的目的之外，在他的心中还隐藏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那就是通过接下来的一系列运作，使当时的朝廷拜托李林甫专权将近20年的印痕，进而树立自己的绝对权威。

换句话说，从现在开始，朝廷将进入杨国忠主政的时间！

为了满足内心的欲望，杨国忠明白已经死去的李林甫还有其利用的价值，当然这种利用并不是让已经长眠于地下的李林甫重新坐起来为杨国忠做事，在杨国忠看来，往死人身上泼污水是一件投入风险小，回报收益高的事情。

就在杨国忠实施的那场全国官员栓选的不久之后，时任御史中丞、同时也是杨国忠死党的吉温私下里向杨国忠提出了一个建议，他认为杨国忠要想在今后的日子里巩固目前的权势，除了不断的笼络人心之外，还应该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机会树立权威，只有这样才能震慑住群臣。李林甫先前专权将近20年仇敌很多，甚至已经遍布天下，杨国忠可以利用这一点，让自己的死党诬陷李林甫生前与藩将阿布思谋反，然后杨国忠在上奏皇帝陛下请求亲自审理这个案子，到那个时候怨恨李林甫的人都愿意出来作证。

最后，吉温表示，如果杨国忠采纳这个方法，他愿意充当马前卒，团结安禄山等人共同做这件事！

应该说吉温的这个想法与杨国忠的想法不谋而合，在此之前，杨国忠虽然想到了这一点而没有付诸行动，这是因为他对自己新树立起来的派系没有绝对的把握，这些人虽然从属于杨国忠，但彼此之间的关系如何，杨国忠心中并没有底，他没有把握让这些人全都团结起来，共同往李林甫的身上泼污水，更何况他们之中有的人曾经还是李林甫提拔上来的。

不过现在杨国忠可以完全抛却他的担心，接下来他所要做的就是给予吉温充分施展的环境和条件。

为此他立即上疏李隆基请求任命吉温兼任关内采访使，之所以要为吉温请求这个官职，是因为关内采访使可以随时前往关内各地进行巡视，这其中包括对地方官员征求意见，这样吉温便可以钦差大臣的身份冠冕堂皇的前往范阳去联合安禄山。

杨国忠的请求在李隆基那里没有受到任何的阻碍，吉温在顺利得到了关内采访使的官职后，立即前往范阳去和安禄山进行谋划，没过多久他就带着一份揭发李林甫的材料回到了长安。

天宝十二年（753年）二月初，吉温将事先和安禄山商议好的揭发李林甫的材料上报给了李隆基，材料中陈述了李林甫生前曾经与藩将阿布思父子图谋不轨，请求皇帝陛下认真调查这件事。

朝堂之上，当吉温将揭发材料的内容念给李隆基听时，李隆基表现出了惊讶之情，虽然在李林甫最后的那些日子里，他对李林甫渐渐的疏远，但从亲自要去探望李林甫的行为来看，李隆基对这位首席宰相还是很有感情的，所以吉温的揭发材料，李隆基有些不相信。

可是没等皇帝陛下发表看法的时候，站在朝堂之上的杨国忠亮明了自己的观点。

“陛下！李林甫生前专权误国，把持朝政将近二十年，朝中党羽众多，在这样一种状态下，如果没有非分之想那是不可能的，臣认为安禄山的揭发材料即使不全部属实，但为了大唐的长治久安，臣认为应该立即调查，鉴于此事干系重大，臣愿担当调查之事。”

杨国忠说的很犀利，顿时让李隆基有些哑口无言，最终本着一种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态度，李隆基下令让杨国忠和副相陈希烈、御史中丞吉温等人调查这件事。

对于杨国忠而言，有了李隆基的命令就已经足够了，接下来他开始寻找合适的突破口！

在杨国忠看来，虽然很多人憎恨李林甫，但对于一个死去的人，大多数人还是本着一种让逝者安息的态度选择息事宁人，所以杨国忠

要想让事情按照自己的设想去发展，就必须找到确凿的证据证明安禄山的揭发是事实。

选来选去，杨国忠将目标圈定在了李林甫的女婿杨齐宣身上。

杨齐宣时任谏议大夫（正五品），要不是身为李林甫的女婿，杨齐宣始终是个默默无闻的人，从个人素质角度来评判的话，杨齐宣是个懦弱无能的人。在杨国忠看来，杨齐宣的性格是个可以利用的因素，同样其身份更是特殊，如果杨齐宣能够站出来证明安禄山的揭发材料属实，无疑是很具有说服力的。

现在问题的关键是如何才能让杨齐宣出来作伪证！

显然和杨齐宣同志摆事实，讲道理是行不通的，但杨国忠清楚的知道以杨齐宣的性格，肯定会惧怕一样东西，那就是死亡！

只要抓住这关键的一点就已经足够了！

为了能够一举成功，杨国忠特别让吉温将审讯室布置成阴森恐怖装，周围布满了各式各样的刑具，然后让人将杨齐宣带到了这里，杨国忠决定亲自审问他。

杨国忠明白环境上要给对方必要的震慑，但决定事情能否成功的，还是自己审讯的技巧和方式，针对杨齐宣的性格，杨国忠决定以强势的姿态入手。

“杨大夫虽然是李林甫的女婿，但你更是朝廷的命官，你的岳丈把持朝政将近二十年，其所作所为杨大夫不会不知道吧！”

杨国忠说完，将安禄山的那份揭发材料放在了杨齐宣的面前，没等杨齐宣说话，他接着说道：

“今天既然把你带到这里来，就肯定有对付你的办法，现在就看你的态度了！”杨国忠一边说着，一边环顾摆在四周的刑具。

懦弱的杨齐宣在杨国忠的攻势面前开始有些发抖，但他的心里防

线并没有就此崩溃，而是依然故作镇惊对杨国忠说道：

“杨大人这是在询问在下呢？还是想要逼供呢？如果在下什么都不知道的话，是不是杨大人也非要为在下上刑，然后逼在下说些言不由衷的话呢？”

坦白的讲，在这种环境下，以杨齐宣这种性格能够说出这样话，已经实属不易，可惜他今天的对手是杨国忠，所以杨齐宣注定是困兽犹斗。

“哈哈！你这小子想用话来圈住我，告诉你我杨国忠不吃这套，对你用刑又怎么样？说道这里杨国忠走到杨齐宣面前，一把将杨齐宣拽了起来，然后目露凶光恶狠狠的说道：

“今天就算把你打死在这里，外边的人谁会知道？到时候我写封奏疏上报皇上说你畏罪自杀，难道皇上还会亲自验尸来不成？你岳丈把持朝政的时代已经不存在了，不要再摆你那个让人生厌的臭架子。”

杨国忠说完又将杨齐宣按在了椅子上，然后回头向手下人说道：

“来人！问问杨大人想试试哪种刑具？”

此刻，面对杨国忠的咄咄逼人，杨齐宣的额头已经冒出了冷汗，尤其是杨国忠说的最后一句话，使他此刻的身份颇为尴尬，他开始意识到如果自己硬撑，恐怕今天迈不过去这道关。

心虚的杨齐宣就此开始准备妥协，但死要面子的心理，又让他不能一下子缴械投降。

“杨大人难道就会动刑吗？真没耐心！”杨齐宣故作镇静的说道。

“呵呵！我这个人并不缺少耐心，当然这要看对方是个什么样的人。”杨国忠一边说着一边挥手示意手下人暂时放下手中的刑具，以他老谋深算的心机，已经看出了杨齐宣的心里防线在一点点的崩溃。

“其实我觉得你完全没必要硬撑，还是那句话，你岳丈的时代已经

过去。”杨国忠故意轻描淡写的说道，但他知道这句话将彻底让杨齐宣缴械投降。

杨齐宣缓缓的低下了头，曾经没有人让他如此难堪，那是因为岳父丈李林甫的庇护，如今这颗大树已经倒下，此刻他彻底感受到了什么叫世态炎凉。

杨国忠说完后选择了沉默不语，虽然他故意表现出了满不在意的感觉，但他始终用那双深邃的眼睛在不断上下打量着杨齐宣，审讯室里的寂静甚至可以听见人的心跳声，而这种静谧的氛围会让心里脆弱的人有一种本能的恐惧。

现在，杨齐宣就是这样一种状态！

“我岳丈曾经认阿不思为义子，他们之间有过密谋，选择一个合适的机会……，”杨齐宣说道这里时，忽然停住了，因为他知道他所说的本身就是子虚乌有的事情，而接下来如果再说下去，将会使死去的岳丈大人蒙上清白之冤。

“说下去！不要停，只要说出来，你就立即可以从这里走出去，从今以后再也不会让你到这里来。”杨国忠急不可待的引导杨齐宣。

“选择一个合适的机会……，图谋大唐的社稷！”杨齐宣似乎是从牙缝里蹦出这几个字，当他说完后，事实上他并没有感到解脱，反而让他的心里背负上了极大的压力。

“好！”杨国忠掩饰不住兴奋，一生高喊瞬间打破了审讯室里的寂静。

“你只需要在这里写上你的名字，你就可以站起身来走出这个房间。”杨国忠将手下人记录下的供词摆在了杨齐宣的面前。

“杨大人希望你不要将我连累进去！”

“你放心，我保证！”

.....

杨齐宣颤巍巍的在供词上写下了自己的名字，而那一刻也意味着一生口蜜腹剑、专权十九年的李林甫死后终究不得安宁。

天宝十二年（753年）二月，李隆基下诏剥夺李林甫的一切官爵，其子李岫等做官的亲属全部除名，流放岭南、黔中，所有家产全部没收，由此被牵连的人达到了50多人。

然而让李林甫灵魂难以安宁的是，在杨国忠的授意下，御史中丞吉温带人将李林甫的金漆大棺劈开，掏出他口中的“护灵宝珠”，剥去全身的官服，用草席将他的尸体裹住，装进一口破旧的棺材重新埋了起来。

当时人们争相目堵这刨坟掘墓的场景，很多不明真相的人们纷纷对杨国忠竖起了大拇指，纷纷拍手称快。他们或许并不知道，这并不是杨国忠发自善心的为民除害，而是他充分利用民众对李林甫的怨恨，进而达到他个人立威专权，收买人心的手段！

6、嚣张跋扈

杨国忠充分利用李隆基晚年不断加深的猜忌之心，和民众对于李林甫的怨恨之情，果断出手，从杨齐宣的弱点入手，最终在朝廷树立了绝对权威，但杨国忠并没有被胜利冲昏头脑，他深刻的知道，自己在树立绝对权威的同时，事实上也等于走上了李林甫专权的老路，既然是专权，那么就一定会出现反对者，和李林甫当政不同的是，杨国忠在今后所走的道路，是一条名副其实的乱政之路。

李林甫不可否认当年做出过诸多贡献，而杨国忠则是一步步的将大唐推向深渊！

在杨国忠的权威树立之后，他始终没有放松警惕，当年在李林甫和太子李亨的斗争中，那个时候没成气候的杨国忠始终倾向李林甫，

这使得他也成为了太子李亨的政敌，现在随着自己的得势，他开始将第一个打击对象锁定为李亨，事实上在这一点上杨国忠和李林甫一样，也是迫不得已而为之，也算是为了自保，同时也是他对清算李林甫之后，再一次树立权威的机会。

不过，杨国忠在亲身经历了李林甫和太子李亨的斗争后，他似乎悟出了一些东西，那就是如果李亨不犯什么原则性的大错误，他的太子之位不会收到动摇，所以在杨国忠看来，自己目前情况下是没有实力一举扳倒太子李亨的。

于是，他采用了李林甫曾经用过的方法，从李亨身边的人手。

当时李亨由于李林甫的三波攻击，其势力已经损失殆尽。杨国忠找来找去也知找到了李亨身边一个不太起眼的人物，时任翰林待诏兼东宫供奉的李泌。

李泌虽然当时是个不起眼的人物，但其家世却是相当的显赫，是西魏八柱国司徒李弼的六世孙，不过到了李泌这一代已经家道中落，李泌入仕之前，他始终隐居在嵩山。

李泌在年少的时候就表现出了异于常人的记忆能力，而且广泛涉猎经史子集，精通《周易》，善于作诗，虽然隐居在嵩山，但经常以“王佐”自居，天宝五年时他曾经上疏李隆基谈论时政，其观点颇有见地，很受李隆基的赏识，所以将他招进宫内，授予翰林待诏的职位，不久后又让他进入东宫，成为太子李亨的贴身秘书。

当时杨国忠之所以将李泌当成打击的目标，是因为李泌本身对自己专权的不满，他曾经写过一首《感遇赋》，诗中暗讽杨国忠，很快杨国忠就知道了消息。

对于李泌这样的小人物，杨国忠内心并不十分在意，要不是因为李泌是李亨的人，杨国忠甚至都没有功夫搭理他，但为了达到排斥李亨的目的，他还是亲自上疏李隆基弹劾李泌，将他贬出了长安。

从当时的整个过程来看，虽然在李林甫和李亨的斗争中，杨国忠

倾向李林甫，但显然他并没有李林甫那样具有深刻的危机感，毕竟他当时只是个配角，所以在他成为首席宰相后，和李亨的矛盾没有形成像李林甫那样，专门施毁灭性的打击。

其实在我看来，杨国忠虽然具备李林甫的权术，却不具备李林甫的远见，他可以不重视和李亨的矛盾，但这并不代表李亨也不重视，虽然史料上没有记载当时李亨对杨国忠有什么行动，但两年多后的那场兵变却证明了李亨已经将杨国忠视为必须致其于死地的政敌。

杨国忠在太子李亨的问题上，并没有过多的重视，当时他最重视的，当属如何通过自己的努力，实现长久的“耽宠固位”，为了实现这个目的，他经常用欺上瞒下的手段粉饰太平，尤其对那些敢于反应实情的官员，他必定给予无情的打击。

例如天宝十二年（753年），关中接连发生水灾，由于杨国忠刚刚接替李林甫成为首席宰相，他生怕关中发生的灾难，会让皇帝陛下认为选择自己做首席宰相不合天意，所以他命令时任京兆尹的鲜于仲通寻找到长安城外极少没有受灾的地区，从那些地区摘了一些生长不错的禾苗进献皇帝陛下，并大言不惭的说：“雨虽多，不害稼禾。”

正是因为他的这句话，当时关中大部分州县全都不敢奏请赈灾，而最倒霉的当属百姓，据史料记载，当时被迫逃亡者有几十万人，逃亡的人全都是青壮年的男子，而那些老弱病残者无力逃难者，只能原地等死。

针对这种现状，当时也不是有人全都慑于杨国忠的权威而敢怒不敢言，就在杨国忠献完禾苗，李隆基刚刚大加称赞之后，时任扶风郡的太守房琯据实上报灾情，请求朝廷全力赈灾。

房琯，字次律，河南河南人。父亲房融武则天时期官至正谏大夫同凤阁鸾台平章事，神龙元年，贬死高州。房琯年少好学，但由于厌倦当时的政治环境，遂隐居在陆浑山长达十年的时间，开元十二年在李隆基封禅泰山的时候，撰写《封禅书》，从而受到张说的器重，被推荐为校书郎，后官至监察御史，但因为私下议论朝廷审讯犯人的方

式，而被贬为睦州司户参军，后转为扶风郡太守。

或许他无论如何也想不到，仅仅三年多后，当那场震惊李唐王朝的变故不期而至时，他一度有希望成为力挽狂澜的人，当然这都是后话，眼下房琯还还是个名副其实的小人物。

在赈灾问题上所有人全都沉默不语，唯独房琯只身站出来说明实情，这让杨国忠十分嫉恨和害怕，幸好房琯的奏疏落在了杨国忠死党吉温的手中，这让杨国忠心中还稍稍平复一些。

“房琯真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人，难道他不怕再次被贬吗？”当吉温将房琯的奏疏给他看时，杨国忠不禁怒火中烧起来。

“大人息怒，房琯将本郡的灾情和关中相提并论，这实在是不给大人面子，我觉得扶风郡受灾是因为房琯无德，应该严厉追究他的责任！”吉温不失时机的说道。

“嗯！有道理！”杨国忠顿时瞪起他那双杀气腾腾的双目，额首说道：

“这件事情就交给你去办，立即派专人前往扶风郡，专门审理房琯！”

在吩咐完吉温之后，杨国忠立即回到中书省，翻看关中各地的奏章有没有人提到灾情，凡是见到有陈述灾情的，全都派专人去审讯这些官员，最终在杨国忠的铁腕整治下，天宝十二年关中的水灾事件，居然瞒过了李隆基。

从上述的例子当中，我们可以明显的看出，杨国忠和李林甫的专权虽然形式基本相同，都是打击异己巩固自己，但出发点则不完全一样，李林甫是巩固自己然后做事，而杨国忠则完全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权势欲和私利。

他的儿子杨瑄参加明经考试，因为平常荒废学业，所以成绩不合格。时任主考官的达奚珣畏惧杨国忠的权势，就派儿子达奚抚去探探

杨国忠对于这件事的态度，杨国忠本以为是达奚抚来报告儿子中选喜讯的，但达奚抚一张口，杨国忠的脸马上沉了下来。

“家父让犬子来告诉杨大人一声，您的儿子所试不中，但是这次没有将您的儿子写进落选者名单中，家父想请教杨大人接下来该怎么办？”

达奚抚的语调有些畏怯，尤其在面对杨国忠这样的绝对权威者，达奚抚紧张的已经到了快要崩溃的地步，更何况今天带来的这个消息并不是什么好消息。

“啪……”，在达奚抚刚刚说完后，杨国忠一个箭步窜上来，对着他抡起巴掌打了达奚抚一个大耳光子，然后恶狠狠的说道：

“你今天就是为我带这样的消息来吗？我的儿子何愁不能大富大贵，还用你爹去提携？回去告诉你爹，让他自己看着办！”杨国忠说完拂袖离去。

达奚抚依旧跪在原地，只觉得脸上火辣辣的，也分不清到底是因为挨了一巴掌，还是被人侮辱的已经颜面尽失。

达奚抚无奈之下回到了家中，将杨国忠的原话告诉了老爹，达奚珣无奈之下，只好违背良心让杨瑄中。不久之后杨瑄被破格提拔为户部侍郎，如果说这里边没有杨国忠的原因，恐怕连鬼都不信，不过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从某种角度而言，官二代们的确比普通百姓更加具有竞争力，因为他们在和人竞争的时候，随口就可以说上一句我爸是谁谁谁。

当然，官二代们的这种竞争力，可以说杨国忠的嚣张跋扈体现在各个方面，大诗人杜甫在一次亲眼目睹杨国忠出行的场景，写出了著名的《丽人行》，其中有一句是：“炙手可热势绝伦，慎莫近前丞相嗔！”

这两句诗除了具有讽刺的意味之外，更是准确说出了杨国忠那飞扬跋扈的性格以及傲慢无礼的态度，出行时就连百姓靠近一点，都会

引来他的不满和怪罪，可见这位仁兄的权势真的已经到了顶点。

然而无数的历史事实告诉我们，顶峰的前端就是万丈深渊，很少有人能够满足于顶峰的绮丽风光，杨国忠的嚣张跋扈的确征服了很多入，但任何事情都有底线，很多事情一旦越过底线，危险便会随之而来。

显然，此刻沉浸在呼风唤雨舍我其谁状态中的杨国忠，并没有意识到危险已经悄悄向他袭来，不过需要说明的是，杨国忠遇到的这种危险并不是来自于皇帝李隆基，而是来自于此时已经具备与大唐分庭抗礼能力的一个边将。

这个人就是安禄山！

第十三章 阴谋叛唐

我们都知道安史之乱是唐朝由盛转衰、治乱更迭的一个重要转折点，它使大唐王朝从如日中天的巅峰一下子跌入谷底，并从此犹如残阳晚照，江河日下。而带给大唐王朝这个噩梦的是那个杂胡出身的安禄山，不过细究其中的原因，安史之乱绝不是偶然发生的事件。

可是当我们认真回首这段历史时，却会敏锐的发现，杂胡出身的安禄山在最初的日子里是很受李隆基宠爱的，他实在不应该生出叛乱之心，很多人将他发动的叛乱，归结为安禄山并非汉人，正所谓“非我族类，其心必异”，在我看来，这种说法有失偏颇，事实上在安禄山叛乱的背后隐藏着人性的卑劣和帝国制度的严重漏洞。

1、受宠之人

应该说开元二十四年安禄山从刀下捡回一条命，是他一生重要的转折点，自此之后他不但没有就此低沉下去，反而一路扶摇直上，直至成为李隆基最为宠信的一位边将。

当初李林甫在成为首席宰相后，打破了宋璟掌权时不赏边臣的原则，甚至着重提拔一些胡人出身的将领，这其中就有安禄山。有人说李林甫打破不赏边臣的原则，是因为他专权心里在作祟，事实上当时如果没有皇帝李隆基的支持，这个原则是不可能打破的，而李隆基之所以会支持李林甫做出这个决定，是因为在他的心中最担心太子李亨阴谋结党抢班夺权，而忌惮太子的势力也是唐朝前几位皇帝一贯的通病。

正是因为李隆基的内心忌惮，才使得客观上安禄山有了被提拔的机会，但那个时候安禄山所处的地位，是不可能了解皇帝内心深处想

法的，他只能从表面看到是李林甫提拔了他，所以在那个时候他逐渐成为了李林甫的死党，这也是李林甫为什么能够成功拉拢安禄山作为和太子李亨斗争筹码的原因所在。

或许当时李林甫也想不到，他一手提拔起来的这名胡人出身的将领，有着深如海底的心机，随着时间的推移，李林甫正在充当一个安禄山向皇帝邀宠的跳板，进而成为帝国所有边将中权力最大的人。

安禄山成为李林甫的死党，以他的心机必不可少的要向李林甫献媚，而李林甫恰恰是一个“顺我者昌，逆我者亡”的人，所以他时常在李隆基面前夸奖安禄山，这使得李隆基对安禄山的印象不断加深，随着皇帝陛下好感的渐渐产生，随之而来的就是官职的给予和权力的恩赐。

据史料记载，从天宝元年（742年）一直到天宝十年（751年），安禄山历经平卢节度使、兼任范阳节度使、河东节度使，十年的时间使他从一个镇军政长官，成为执掌帝国北部边境所有军队的重臣，手中兵马将近20万人，值得一提的是，从某种角度而言，这些军队说是安禄山的个人军队也不为过，关于为什么会出现这种局面，我们在后边将会详细说道。

事实上，在安禄山受宠的道路上，还创造了几个“第一”。

除了给予权力和恩赐，李隆基对于安禄山的评价也是相当之高。唐朝每年考核官员分为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九等。天宝九年（750年）安禄山进京献俘的时候，李隆基给予安禄山的评定等级是上上。

在安禄山之前，“上上”这个等级从来没有给过人，当年姚崇也不过是“中上”，李林甫废了九牛二虎之力不断的献媚，也不过是个上下，现在安禄山横空出世的得了个“上上”，可谓是前无古人。不仅如此，李隆基还封安禄山为东平郡王，在此之前边将封王那是想都不敢想的事情，而现在安禄山却轻而易举的可以得到，正所谓不是我不明白，这世界变化快。

除此之外，胡人出身的安禄山随着不断受宠，他的身份也是在不断转变之中， he 可以和杨国忠以兄弟相称，也可以成为杨玉环的干儿子。

早在天宝六年（747年）杨国忠还没有发迹的时候，有一次李隆基让安禄山陪侍家宴，在席间由于安禄山的不断献媚，使得李隆基龙颜大悦，当即让安禄山和杨钹、杨锜以及杨玉环的三个姐姐结拜为兄妹，也就是从那时开始安禄山这个边将才利用这种特殊的身份，往来于自己的辖地和宫廷之间。

纵观安禄山先前的很多表现，我们可以看出他是个很大胆的人，但这种大胆无论如何也不会让人想到他在和杨玉环的哥哥姐姐们结拜为兄妹后，居然会主动认杨玉环为干妈，要知道当时安禄山已经45岁，而杨玉环只有29岁，事实证明人至贱则无敌，这种“管爸爸叫姐夫——越弄越乱”的辈分，在当时或许也只有安禄山才能拉下脸皮敢认。

不过，他的这个举动倒是让杨玉环颇为欢喜，从那之后安禄山每次觐见李隆基的时候都好的是先拜见杨玉环，然后再拜见李隆基。从当时的法律角度来讲，这属于对皇帝的“大不敬”之罪，论罪当斩。但那个时候李隆基的心里状态已经完全不同于开元初年，在看到安禄山的举动后，他不仅没有责备，反而问安禄山为什么这样做，安禄山的回答是：胡人先母后父。

就是这么个看似合乎逻辑，实则违背常理的回答居然让李隆基哈哈大笑，当时很多在场的朝臣，都从安禄山的这个回答当中，嗅出了一丝不详的味道，只是那个时候没有人会想到，甚至也没人敢想到，几年后这个如此讲究“礼数”的干儿子，居然会成为将大唐帝国推向深渊的人。

在安禄山不断受宠的道路上，直至今日最为人们津津乐道的话题，当属杨玉环是不是曾经和安禄山私通。关于这件事儿说句实话由于史料没有明确的记载，我也不知道。不过唐代的官员姚汝能在他的著作《安禄山事迹》中记载过杨玉环为安禄山洗澡的事情，为了能让

大家了解其中的详情，现将原文摘录如下：

（安禄山生日）后三日，召禄山入内，贵妃以绣绷子绷禄山，令内人以彩舆舁之，欢呼动地。玄宗使人问之，报云：‘贵妃与禄山作三日洗儿，洗了又绷禄山，是以欢笑。’玄宗就观之，大悦，因加赏赐贵妃洗儿金银钱物，极乐而罢。自是，宫中皆呼禄山为禄儿，不禁其出入。

如果上疏记载的确属实的话，那只能说明当时的李隆基、杨玉环、安禄山是三个彻头彻尾的混蛋加二百五，宫廷的锦衣玉食和奢华享受使他们全然将人的自尊抛之脑后，取而代之的却是人类原始欲望的无限放纵。

杨玉环究竟和安禄山有没有一腿，我们似乎不好判断，但上疏记载我相信姚汝能绝不是为了叙述这件事儿而叙述，在我看来，他似乎再向我们传递这样一个信息：

杨玉环和安禄山有没有一腿已经完全不重要，此时的大唐皇宫已经没有了开元初年励精图治的景象，大唐帝国的最高统治者正在一点点的自降身份，唐代的历史在漫漫艳情中，开始走向畸形之路，然而这一切却是李隆基等主宰帝国命运的人浑然不觉的。

对于安禄山个人而言，不管是何种原因，李隆基给予他的已经很多很多，或许李隆基想不到的是，他的这种给予却恰恰激发了安禄山心中本能的贪婪之欲。

坦白的讲，安禄山作为边将，在不断前往京城觐见皇帝的过程中，他比深处皇宫之内的李隆基更加了解此时帝国的真实状况。很长时间以来，他多次往来于京城长安与自己的辖地范阳、平卢之间，亲眼目睹了民不聊生、武备废弛的场景，如果这一切换做是张说或者姚崇、宋璟等人看到，他们生出的会是重镇帝国雄风的决心，然而在贪婪者和野心家安禄山看来，这一切正是他实现自己野心的绝好机会，只是此时的他还没有最终下定决心，或者说李隆基的恩宠让他不愿走上一条叛逆之路，去实现自己的目的。

毕竟他在受宠的过程中，已经破天荒的开创了很多个第一：边帅封王、获得最高等级荣誉、干妈亲自为自己洗澡，这一切在其他人都都不敢想的事情，在安禄山这里居然那么顺其自然的实现了。

照此推理，安禄山即使有反叛之心，皇帝的如此恩宠也不应该让他那么快走上一条反叛的道路，事实上安禄山最终反叛除了野心的不可遏止和帝国制度的重大漏洞之外，还隐藏着不为人知的外力推动作用，换句话说从某种角度而言，安禄山在受宠之后，遭遇到了一场危机。

这场危机始自杨国忠的发迹！

2、压制

应该说杨国忠在拜相之前，原本与安禄山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在安禄山和杨玉环的兄弟姐妹结拜时，杨国忠那个时候担任御史中丞，正是用尽心思向上攀爬的阶段，他看到安禄山身兼两镇节度使手握重兵，又受皇帝李隆基和朝廷第一红人李林甫的宠信垂青，所以他尽其所能的讨好并主动接近安禄山，希望他能够成为自己在朝廷中一个有力的竞争筹码。

例如，安禄山的身体臃肿肥硕，行走十分不便，每次安禄山觐见李隆基迈步登上朝堂的台阶时，杨国忠都会上前搀扶他。在我看来，当时由于身份、处境的不同，安禄山在面对杨国忠时有一种本能的优越感，这可能也成为日后杨国忠发迹，其地位超过安禄山之后，让安禄山心中不爽的一个原因。

不可否认，在杨国忠刚刚发迹的日子里，两个人的关系依然非常亲密，至少从表面来看确实如此。天宝十二年（753年）正月，也就是杨国忠在同李林甫争权夺势的时候，在双方不断抗争的激烈冲突中，安禄山突然倒戈成为杨国忠的盟友，他从一己私利出发和杨国忠一同诬告李林甫，背弃了这个曾经大力提拔他的人。

仔细分析安禄山当时的心态，可以看出他虽然诬告李林甫，并不是因为他多么强大，反而他心里却十分惧怕李林甫，因为很多史料都记载过，李林甫之所以背弃宋璟当年不赏边臣的原则而大肆封赏边将，甚至让边将入相，很大程度上因为他能够运用自己的手腕压制住这些边臣，所以他毫不在乎宰相班子成分如何，恩威并施的手段让李林甫可以轻松驾驭这些人。

而安禄山就是其中的一个！

所以说在安禄山不断走红的时候，他对李林甫一直是一种既感恩戴德又害怕的复杂心理状态，当然如果换了其他人，或许认头屈服于李林甫的权威之下，然而安禄山骨子里并不是这样的人。

所以当杨国忠逐渐崭露头角，成为李隆基面前的最新红人时，安禄山对李林甫的报复之心开始显现出来，对于安禄山来讲，李林甫不垮台，他如坐针毡惶惶不可终日，无论做什么全大陆投鼠忌器，不敢轻举妄动，他身在范阳的时候，随时让人打探李林甫在朝廷里的动向，如果听到李林甫称赞他，他就会手舞足蹈，如果李林甫让人转告他好自为之，安禄山则吓的魂不附体。

安禄山整天就是以这样一种状态去面对李林甫的任何反应，心理学专家告诉我们，过度的敏感和紧张会导致心里畸形的产生，而心里畸形时间长了就会让人变态。

在我看来，安禄山日后胆敢造反，变态的心里是一大诱因，而造成他心里的这种变态则是从对李林甫的惧怕开始。

当恐惧达到某种极限时，取而代之的很可能会是孤注一掷的疯狂，安禄山最终决定报复李林甫，就是最好的证明。

反观安禄山对杨国忠的心里状态在当时是十分轻松的，除了内心有一种高高在上的感觉之外，还因为安禄山看出了杨国忠是自己扳倒李林甫的最得力的助手，无论从权术、智谋来看，杨国忠都是不可多得的好帮手。

但事实上安禄山从骨子里瞧不起杨国忠，在安禄山的眼中，杨国忠这个依靠裙带关系出人头地的人，不过是皇帝身边的一个弄臣，这样的人只适合做获取即时利益的政治盟友，却不可能作为靠山，更何况安禄山受宠之时，杨国忠不过是一个小小的御史中丞。可安禄山万万没有想到，就是这个他丝毫不放在眼里的小角色杨国忠，居然会极速成为皇帝李隆基最为宠信的人，进而超越先前的李林甫和安禄山，成为帝国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人。

于是，在看到杨国忠的恩宠超过自己的时候，安禄山的内心开始嫉妒起来，虽然这种嫉妒不被人察觉，但精明的杨国忠是不可能感觉不到的。

而杨国忠恰恰是一个专治各种不服的人！

很快，在天宝十二年（753年）初，随着李林甫的去世，安禄山和杨国忠这对政治盟友开始决裂。据《旧唐书·杨国忠传》记载，当时杨国忠忌惮安禄山手握重兵，执掌帝国的北部边疆防务。所以突然率先出手力图压制安禄山，他屡次在李隆基面前诬陷安禄山有反叛之心（履于上前言其悖逆之状），而且拉拢另一个手握重兵的，和安禄山不和的陇右节度使哥舒翰。

为了让哥舒翰能够成为自己的死党，杨国忠先是上疏李隆基请求进封哥舒翰为梁国公，食封三百户，加封河西节度使、西平郡王。然后没过多久，又请求加封哥舒翰为太子太保，再加封三百户，同时兼任御史大夫。

杨国忠率先祭出的两招，在我看来极力抬高哥舒翰、压制安禄山的做法还是比较靠谱，但在李隆基面前说安禄山有反叛之心，则有些冒失。

坦白的讲，安禄山确实有野心，但在当时其反叛之心还没有完全显现，杨国忠在此时诬陷安禄山，只会让安禄山的内心更加恐惧。前边我说过，安禄山因为惧怕李林甫已经到了心里变态的程度，而杨国忠此举无疑会更加让安禄山的心里扭曲。

好在李隆基并没有因为杨国忠的谗言而对安禄山有所怀疑，他反而斥责杨国忠是有自己的私心，很多史书都评价说李隆基此时是被安禄山所蒙蔽，所以对不信杨国忠所说的话，事实上当时李隆基对于安禄山的野心并非没有察觉，但已经是垂垂老者早已经消磨斗志的李隆基，此时最大的希望，就是利用自己对安禄山的恩宠，来感化和打动他。

事实上，无论是李隆基和杨国忠当时都是在按照自己的套路来出牌，然而他们谁也没有想到，安禄山却是个不讲究套路的人。

在这一点上，李隆基不了解安禄山，杨国忠只能加个“更”字！

在我看来，杨国忠实在不应该将安禄山有反叛之心的想法在朝堂之上公开讲出来，其实早在天宝六年（747年）的时候，安禄山进京面见李隆基时，因为没有跪拜太子李亨，而且还口出狂言说只知道有陛下一人，不知道有储君的做法，太子李亨在安禄山离京后，利用家宴的机会，秘密告诉李隆基说看安禄山的所作所为可能有谋反之心，让李隆基多加提防。

太子李亨当时说这番话或许有报复的心里，但对比后来杨国忠的诬陷安禄山的做法，至少李亨没有打草惊蛇，而且后来杨国忠建议李隆基为了试探安禄山是不是有谋反之心，可以采取突然召安禄山进京的做法，李隆基采纳了他的建议，而安禄山在接到诏书后，却马不停蹄的很快来到了京城。

也就是从那次事件开始，所有人全都闭上了嘴巴，安禄山想谋反的事情没有人再提起，一直到天宝十二年初，杨国忠为了压制安禄山，又重拾这个话题。

杨国忠的诬陷很快传到了安禄山的耳朵里，在他看来，这是与杨国忠决裂的标志，实事求是的说，作为胡人出身的武将，安禄山当时的表现还是十分冷静的，并没有因此而显现出暴怒，他采取的方式是只身前往京城，面见李隆基为自己辩解。

虽然他知道这可能是深入虎穴，或许一去不回，但为了利益，他必须要赌上一把。

天宝十三年（754年）正月，安禄山在华清宫拜见了李隆基，从实际效果来看，安禄山达到了自己的目的。

3、安抚

“臣本来是个卑贱的胡人，陛下如此宠爱臣，被杨国忠所诬陷，臣的死期看来已经不远了。”

当安禄山见到李隆基后，便伏地叩拜，痛哭流涕的对李隆基进行哭诉。

安禄山可怜的样子，让李隆基很是于心不忍，在上下打量了这个体态肥硕的边将后，他立即上前将安禄山搀扶起来，然后开口说道：

“爱卿风尘仆仆的不远千里来到京城，朕知道你是受了莫大的委屈才会来的，其实杨相并没有诬陷你，这一定是那些别有用心的小人从中挑拨是非，何况爱卿执掌国家北部边疆防务多有辛劳，朕心甚慰，所以爱卿尽管放心，朕绝不会怀疑爱卿。”

李隆基说完后，当即指示随侍太监赏赐安禄山黄金四百两。

“爱卿舟车劳顿，暂且到私宅安歇，过几日朕亲自为爱卿接风洗尘。”

“皇上如此厚待臣，臣万死不辞！”安禄山说完，再一次跪倒在地，伏地叩拜。

.....

李隆基的安抚让安禄山悬着的心稍稍放了下来，但他依然紧绷着神经，在京城私宅中窥探皇宫内的动向，尤其是自己到来后杨国忠

的反应，安禄山就这样暂时进入了观望状态，但对李隆基来讲，安禄山的到来在他的心中激起了一些波澜。

在李隆基看来，自己是不会看错安禄山的，虽然当时安禄山已经手握重兵存在野心，但李隆基做了这么长时间的皇帝，早已经阅遍各种有野心的人，相对于很多人来讲，安禄山的表现还是让自己比较放心的，现在安禄山敢于来到京城，就说明他的内心并没有非分之想。

可以说安禄山的做法，反而让李隆基生出一种愧疚之情，虽然先前好言进行了安抚，并给予了赏赐，但李隆基觉得还是亏欠安禄山什么，于是他大胆的做出了一个决定，将安禄山招入宰相班子，在李隆基看来，或许只有这样做才能抵消先前自己听从杨国忠建议，进而让安禄山蒙受不白之冤的做法。

在经过思考之后，李隆基让太常卿张垪开始起草任命安禄山为宰相诏书。

很快，消息传到了杨国忠那里，当杨国忠知道消息后，差点没从自家的床上翻滚下来，很长时间以来自己独霸宰相班子，已经成为常例。现在安禄山居然要和自己来抢饭碗，无论如何都让他难以接受，他绝不能坐视安禄山的地位继续攀升，然后与他平起平坐，分庭抗礼。

事实求是的讲，杨国忠不具备李林甫那种驾驭边将的能力，也不具备那种气场，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出面阻止。

于是，他在得到李隆基正在起草召安禄山进入宰相班子的诏书后，立即去面见李隆基。

“臣听说陛下要招胡人安禄山为宰相，安禄山虽有军功，但却是个粗人，没有什么文化，臣认为是万万不能做宰相的，如果诏书一下，恐怕四周的番邦国家会耻笑我大唐啊！”

杨国忠面见李隆基行完大礼后，便急不可耐的说道。

杨国忠反应如此迅速让李隆基有些始料未及，不过杨国忠的到来，也让李隆基那颗激荡心灵瞬间冷静了下来，他忽然觉得自己是不是有些过于冲动，以至于杨国忠说完他甚至有些难为情。

在李隆基看来，这件事情即使要做，也应该和杨国忠商量之后再行决定。

所以，杨国忠说完后，李隆基并没有反驳，而是淡淡的说了一句话：

“爱卿觉得安禄山是个粗人这没有错，但爱卿认为他有没有潜质呢？”

“陛下认为一块朽木可以雕成什么呢？”杨国忠跟着问道。

李隆基瞬间哑口无言，在沉默了一会后，他缓缓的说道：

“那这件事情就让朕在考虑一下吧，不过朕已经让张垪起草了诏书，如此收回恐怕也不好，朕就将诏书改为封安禄山为尚书左仆射，并且赏赐他的两个儿子一个三品、一个四品官阶如何？”

坦白的讲，杨国忠此次前来虽然尽力阻止，但他也知道让皇帝陛下收回成命并不是件容易的事儿，现在皇帝陛下居然妥协了，这也有些出乎杨国忠的预料。

所以接下来，他必须要改变策略，尽力维护皇帝陛下的尊严。

“陛下圣明，除了宰相之外，陛下无论怎么赏赐安禄山都是应该的，陛下的赏赐，臣十分认同。”

“呵呵呵！那这件事情就到此为止！”

“陛下！臣还有一言要讲，安禄山执掌国家重兵，其心叵测……”

“好啦！爱卿的心思，朕十分明白。安禄山是个什么样的人，朕心中有数，希望爱卿能抛弃对他的偏见。”李隆基并没有等杨国忠说完就

打断他说道。

面对皇帝陛下所说的，杨国忠并没有再争辩，因为他知道皇帝陛下妥协过一次，如果执意争辩，反而会带来负面效果。

“臣谨遵圣意！”

杨国忠一边说着，一边伏地叩拜，那一刻他的脸上其实写满了失意和忧虑。

.....

对于杨国忠来讲，和皇帝陛下的这次对话，算是达到了目的。虽然没有改变皇帝陛下对安禄山依然宠信的态度，但至少阻止了安禄山地位的进一步提升，未来他只能通过时间的推移去试图改变皇帝陛下的想法，但如何尽快实现这个目的，这将是留给杨国忠一个很重要的课题。

而对于安禄山来讲，当时虽然他是一名边将，但朝廷中他的眼线也不少，例如吉温就是其中的一个。杨国忠和李隆基的对话，很快就通过吉温那张“快嘴”传到了安禄山的耳朵里，他虽然知道杨国忠阻止李隆基召自己进入宰相班子，这让他愤怒不已，但皇帝陛下的赏赐还是让安禄山瞬间冷静下来，只是此刻他的心中还是有些忐忑。

原因在于他猜不李隆基的真实想法。

按说自己先前的那场哭诉和这次李隆基赏赐，已经可以表明皇帝陛下并没有听信杨国忠的话而猜忌自己，但敏感的安禄山还是决定要在试探一下李隆基的真实想法。

虽然此刻并不是在自己的封地范阳，但安禄山还是决定要赌上一把，这也从中可以看出他的内心是十分强大和果敢的。

在杨国忠和李隆基那场对话的三天后，安禄山上表李隆基一口气请求兼领闲厩、群牧使以及总监之职，并推荐时任御史中丞的吉温为

武部（兵部）侍郎，安禄山之所以提出这两个请求，是因为闲厩、群牧使和总监的职务掌管着帝国的马匹，而推荐吉温则是对他的报答，以及将吉温安插在杨国忠的身旁，来时刻刺探杨国忠的行迹。

对于安禄山的请求，李隆基当即同意。

从李隆基的态度我们可以看出，他之所以对安禄山有求必应，甚至不厌其烦的满足安禄山的种种请求，并不是他的内心对安禄山的野心无所察觉，李隆基的良苦用心在于他想通过自己的恩宠来笼络安禄山进而消解他的野心，使他感恩戴德的忠于自己。

但是，曾经开创大唐帝国黄金时代的李隆基，居然被目不识丁、粗俗狂妄的安禄山一番小丑般的表演所蒙蔽双眼，殊不知李隆基的所作所为正在不断刺激安禄山的野心和欲望，而他对安禄山的一个又一个赏赐，从客观结果上最终却为安禄山创造了便利条件。

更可悲的是，李隆基并没有就此悬崖勒马，要知道安禄山现在依然身在长安之中，只要不让安禄山离京，或许后来的那场悲剧就可以避免。

但李隆基的一念之差，却最终放虎归山，使安禄山终成祸患。

天宝十三年（754年）三月，在京城长安已经呆了两个月的安禄山终于坐不住了，他深怕杨国忠的不断进谏，会使李隆基改变对自己的初衷，要知道他这次只身来长安，本身就是冒险行为，在长安两个多月的日日夜夜里，虽然他凭借着貌似忠厚的表演，取得了李隆基的信任，但是杨国忠那如同鬼魅般的身影，还是让他备受煎熬。

安禄山突然想离京的请求在传到李隆基那里后，李隆基决定让高力士为安禄山践行。

在李隆基看来，这既是对安禄山此次前来的一个最终交代，也是有意识的让高力士查看一下安禄山的言行。

事实证明，这是安禄山在反叛之前最后一次到长安，而在这场最

后的践行中，安禄山的表现不如此前。

4、制约的策略

高力士带着李隆基交给的任务，前往长安城外为安禄山送行，或许是因为回封地的心情十分迫切，或许是因为即将脱离险境而有所放松，总之安禄山在最后的这场践行中，没有像往常那样继续掩饰自己的情绪，稍稍流露出一丝不悦之情，而这一点正好被高力士记在心中。

在高力士回去复命的过程中，他将安禄山流露出的不满情绪如实向李隆基做了汇报，而且他说出了自己的判断，安禄山的不悦可能是因为最终没当成宰相。

李隆基想召安禄山进入宰相班子这件事按说是属于绝密，除了李隆基、高力士、杨国忠以及起草诏书的张垪等少数几个人知道之外，这件事没经过皇帝同意，是不能对外泄露的，现在高力士说安禄山的不满是因为这件事，李隆基的脸色顿时阴沉下来。

在他看来，高力士作为自己多年忠心耿耿的贴身太监，是不会将这种消息泄露出去的，而杨国忠和安禄山的矛盾不可调和，也不可能二杆子般的说出去，不过为了事情调查清楚，李隆基还是把杨国忠叫进宫中商议。

“陛下！此事一定是起草诏书的张垪说出去的！”杨国忠丝毫没有经过大脑进行思考，就说出了自己的判断。

不过他的判断在李隆基看来，也确实有可信之处，运用排除法来看张垪的嫌疑最大。

“哼！朕的身边怎么能留口风如此不严的人！这样机密的事情，居然泄露了出去，真是岂有此理。”

李隆基也是没有经过思考，便在言语之间决定了张垪的前途。

“宣朕旨意！张垪贬为卢溪司马，其弟张均贬为建安太守！”

李隆基盛怒之下一并牵连到了张均，不过此时此刻他的思想与行动似乎偏离了轨道，那就是安禄山临行前流露不悦这件事下降到了次要地位，而泄露皇家机密却成为了主要事件，即使在处理泄露机密这件事上，他也没有处理到点子上，因为他压根不可能想到吉温才是整个事件的罪魁祸首。

或许是因为李隆基过于信任安禄山，他可能故意将主题引偏，但这也从中看出在安禄山反叛之前，李隆基是多么麻痹大意，而与之对应的却是安禄山的小心谨慎与处心积虑的算计。

在离开长安后，安禄山犹如突然间冲破牢笼的野兽，一路快马加鞭的疾驰跑出潼关，因为他知道虽然自己已经出来了，但皇帝陛下随时有可能招自己回去，此刻在他眼前出现最多的就是杨国忠那幅不断进谗的小人嘴脸，于是他抽打马鞭更加用力，恨不得一时间到达自己的封地范阳。

值得一提的是，安禄山乘船沿黄河顺流而下的时候，他因为嫌船速过慢，居然让船夫手拿绳板站在岸边，然后15里一换，昼夜兼程，日行数百里，即使到了和他关系要好的州县也不下船。

终于，当他的眼中看见范阳的地界时，他才长舒一口气，对于昨天来讲，他犹如重生一样，他回头向着长安的方向望去，眼神透露出一股坚毅，那一刻他的内心十分复杂，几千里外有最宠爱他的人，有最能诋毁他的人，这一切对于他来讲既是那么熟悉，又是那么陌生。

“下一次我也许会用独特的方式，以一种前无古人的姿态进入长安！”

据史料记载，安禄山在到达范阳后，依然心有余悸，杨国忠的诋毁让他寝食难安，也就是从此时开始，他的内心隐隐约约开始有了反叛之心，朝廷每次派遣使者前来慰问，他都称病不出来迎接。

天宝十四年（755年）二月，安禄山派遣副将何千年入朝，请求以番将32人代替汉将，李隆基立即表示同意。

鬼都知道安禄山当时这个请求是个什么心思，所以李隆基刚批准完，时任武部（兵部）尚书的韦见素立即表示反对。

作为杨国忠一手提拔上来的嫡系，韦见素首先将自己的反对意见告诉了杨国忠，并且表示立即前往内宫面见李隆基，极力阻止李隆基同意安禄山的请求。

应该说韦见素站出来反对，等于为杨国忠解了围，不然的话他也得站出来极力反对，可是自己先前很多次的反对都在皇帝那里吃了闭门羹，这让杨国忠的心中蒙上了一层阴影，俗话说的好，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如果没有韦见素，要是让杨国忠继续阻止皇帝陛下，他还真有些怵头。

“明日见到皇上，见素当极力阻止，如果没有效果，杨相你就继续啊！”韦见素拍着胸脯说道，在他看来只要两个人不放弃，一定会让皇帝陛下收回成命。

杨国忠没有继续接他的话茬，他若有所思的点了点头，直觉告诉他，这次进谏远不像韦见素想象的这么简单。

.....

“卿等是不是认为禄山有谋反之心，而来劝朕收回成命啊？”

事实证明，正如杨国忠所预料的那样，当他和韦见素见到李隆基后，还没等到两个人开口，皇帝陛下倒是开门见山的问道。

杨国忠见此情景，本想改变直言进谏的策略，但是还没等他张嘴，韦见素已经把话说了出去。

“陛下！安禄山久有异志，这是朝廷内都知道的事情，现在他居然请求要番将32人代替汉将，很明显这是狼子野心，先前他在长安时陛

下就应该杀了他，现在实在不应该在答应他的请求，不然的话我大唐会有祸事啊！”

韦见素越说越激动，到最后声音居然有些颤抖。

他本以为自己一番苦口婆心的话语，会换来皇帝陛下的醒悟，没想到在他说完后，李隆基龙颜大怒。

“你们这些大臣整天猜忌这个猜忌那个。安禄山手握重兵这不假，甚至朕他有野心，朕也是心知肚明，但那个手握重兵的边将没有野心呢？难道把他们都杀了吗？换了人就不会有野心了吗？朕如此宠爱安禄山就是为了想拢住他的心，而你们整天猜忌他，朕的努力不是白费了吗？”

李隆基说道最后，用眼瞟了下杨国忠，这番话表面说给韦见素，实则是说给杨国忠。

韦见素跪在地上一动不动，他呶呶嘴示意杨国忠继续顶上，然而杨国忠听出了李隆基话语中的意思，所以他选择了沉默。

“今后凡是再说安禄山想谋反的，朕一定要重重处罚他！”

至此，杨国忠和韦见素两个人已经彻底无语，只得行个大礼，灰头土脸的退了出来。

……

对于皇帝陛下的这种反应，杨国忠已经是在意料之中，但韦见素心中却是很郁闷，在他看来，自己今天完全是热脸贴在冷屁股上，这让他很是不爽。而韦见素之所以能作为杨国忠看重的人，恰恰具备了杨国忠那种不断变通的特点。

于是，两个人没过几天，继续找到李隆基，变换一种方式继续劝谏李隆基。

“陛下真是圣明，前几日臣等以为陛下并不知道安禄山的野心，臣

等实在没想到原来一切尽在陛下的掌握之中，不过为了以防万一，臣建议暂时除去安禄山平章事的职务，并且下诏以贾珣为范阳节度使，吕之诲为平卢节度使，杨光翊为河东节度使，这样的话，安禄山的势力就被分解了。”

这次率先说话的依然是韦见素，先是一通臭捧，然后提出自己的建议，皇帝陛下不是说不让提安禄山谋反吗？所以在韦见素的话语里避开了“谋反”这样敏感的词汇。

有时我们不得不佩服古人们的智慧，在一些语言和文字的表述上，游走在政策的边缘，其尺度拿捏的实在精准。

“嗯！这个计策好，这样既可以不打草惊蛇，又可以看看安禄山的反应！”李隆基点头称是。

“陛下！臣还有一个建议！”此刻在杨国忠的头脑中飞快的闪过一个念头，不等李隆基开口，他继续说道：

“陛下在下诏书之前，可以派人去范阳亲自看看安禄山的反应，陛下心里也好有个准备。”

面对杨国忠的建议，李隆基低头思考了片刻，然后他抬起头来说道：

“这样也好，那就排朕的内侍辅谬琳以赠送水果的名义到范阳走一趟吧！”

辅谬琳！当杨国忠听到这个名字后，他本能的皱了皱眉头，虽然他并没有当场反对李隆基提出的这个人选，但他对这次范阳之行隐约间有一种不详的预感。

杨国忠的敏感并非空穴来风，很长时间以来他对宫廷内的所有人全都了如指掌，而辅谬琳的人品他更是十分了解，一个自私、贪婪、虚伪的宦官，这样的人前往范阳去探听关于帝国命运的消息，他带回来的消息会是真实的吗？

事实证明，杨国忠的担心全都一一应验，辅谬琳在范阳被安禄山重金收买，他反馈给李隆基的消息是：禄山竭忠奉国，无有二心。

“禄山和朕是推心置腹啊，不可能有谋反的野心，国家北部奚和契丹还要靠禄山去震慑他们，朕愿意为他担保，爱卿们不必忧虑。”

当李隆基听到辅谬琳反馈的消息后，立即将杨国忠和韦见素找来，然后兴冲冲的对他们说道。

韦见素尴尬的站在那里一动不动，皇帝信任的内侍带回来的消息还会有错？此时连韦见素自己也开始自己是不是出了什么问题。

然而杨国忠并没有动摇，虽然他没有证据证明辅谬琳有什么问题，但天生狐狸般的狡猾和敏感，使他觉得这个皇帝信任的内侍正在忽悠所有人，甚至是在忽悠大唐帝国的命运。

杨国忠依然没有站出来，甚至韦见素对他都颇有意见，认为他是个懦夫，但所有人不会知道，此时杨国忠的心中正在酝酿着一个计划，他坚信这个计划的实施将会使皇帝陛下对安禄山要谋反深信不疑。

世界上如果证明一件事情存在，最好的办法就是让这件事情真实的发生。

接下来，杨国忠将以一种近乎于自杀式的方式，铤而走险一步步的让安禄山的谋反变成现实。

当他出现了这样的想法时，事实上从某种角度而言他等于将自己的命运推向了绝境！

5、吾意已决

杨国忠和韦见素的努力随着辅谬琳带回来的消息顷刻间付之东流，这让阴险狡诈的杨国忠实在不能接受，因为这等于是在说杨国忠

和韦见素等人在皇帝面前说了假话，等于是将自己的无端猜忌之心彻底的暴露在皇帝的面前，这会让皇帝陛下对自己的宠信大打折扣。

所以，杨国忠为了自保，为了自己的私利，他决定采取极端的方式逼安禄山造反，来向皇帝陛下证明自己的判断是正确的。

天宝十四年（755年）三月，杨国忠派人率先秘密除掉了在京师长安为安禄山充当密探的吉温，吉温在对待李林甫的问题上，虽然曾经和杨国忠并肩战斗过，但正所谓官场没有永恒的朋友，随着吉温立场的转变以及他为安禄山所做的一切，为杨国忠造成了极大的威胁，虽然杨国忠并不知道李隆基想任命宰相的消息是他泄露出去的，但吉温和安禄山靠的很近是瞒不过老奸巨猾的杨国忠的，所以吉温成为了杨国忠第一个动刀的对象。

除掉吉温等于切断了安禄山在京师长安高层的眼线，这会让安禄山犹如失去双眼，使他谈听不到京城高层对他的态度。

当然，杨国忠明白吉温只是安禄山在京师长安其中的一个棋子，要知道安禄山在长安是有私宅的，他私宅中的亲属和门客都有可能成为安禄山的眼线，所以杨国忠在解决掉吉温后，立即派自己的门客蹇昂、何盈充当密探，日夜监视安禄山的私宅。

但出乎杨国忠意料的是，很多天过去了，安禄山的私宅并没有什么动静，如果照此下去一切又会回归风平浪静，为了加紧逼安禄山出手，杨国忠甚至不惜动用自己的权力，以安禄山的门客骚扰百姓为由，命京兆尹李岷率兵包围了安禄山的私宅，将其门客李超、安岱和李方来三人捕杀。

值得一提的是，杨国忠虽然以一种近乎疯狂的方式去逼迫安禄山，但他并没有失去理智，对于同样身在私宅中的安禄山的儿子安庆宗，杨国忠并没有采取任何措施，倒不是因为他忽略了这个问题，而是因为他需要一个人将自己现在所做的一切汇报给安禄山在杨国忠看来，安庆宗是最合适的人选。

事实证明，不出杨国忠所料，安庆宗很快如实向他的父亲做了汇报，当安禄山听到自己在京城长安的私宅被查抄时，顿时怒不可遏，他虽然不知道这是杨国忠布下的一个全套，但隐约的意识到杨国忠突然做这些事情，肯定有其不可告人的目的。

最关键的是，他不知道这一切到底是皇帝的意图，还是杨国忠个人的行为。

为了弄清事情的真相，安禄山决定采取投石问路的方法来探清原委，他让心腹谋士严庄上表申辩，同时揭发杨国忠20多条罪状予以反击，目的就是想看看皇帝陛下到底是个什么态度。

当李隆基知道消息后，他陷入了两难之中。

一边是自己的宠臣，一边是倚重的边臣，对于李隆基而言手心手背都是肉，刺痛哪一个都不难受，思前想后他决定采取一种折中的方法，用京兆尹李岷充当替罪羊，他将李岷外贬为长沙太守，并给安禄山亲自休书一封，告诉他这件事情其实是个误会。

然而无数的历史事实告诉我们，在政治斗争中，妄图走中间路线的，往往都会以失败告终。

李隆基本以为他的这种做法会息事宁人，然而他万万想不到他的这种处理方式，却让安禄山大为不满，在安禄山看来，这是李隆基有意偏袒杨国忠。

“看来皇帝老儿还是信任他的宠臣啊，我不过是他需要的一个镇住北方夷狄的棋子。”安禄山看完李隆基的信后，不由得发出一阵感叹。

在我看来，安禄山这句话说的虽然有些露骨，然而确实是这么回事儿。

安禄山虽然表面上像个粗人，但他的内心犹如深不可测的海底，从他的话语中我们窥测出这个拥有表演天赋的杂胡，其实看问题实在具有敏锐的洞察力。

所以，他能够给予大唐帝国致命一击，绝不是偶然！

可以李隆基处理这件事儿，是安禄山内心转变的一个分水岭，也就是从这时开始，安禄山对李隆基失去了信心，一方面源于杨国忠的排挤，一方面源于李隆基的中间路线。

事实上，狼子野心的安禄山很具备“宁可我负天下人，不可天下人负我”的气质，李隆基先前对他的袒护，此刻他已经全然抛之脑后，仅仅因为一件事儿就可以激起他的憎恨与报复。

但可悲的是，安禄山内心的变化，此刻李隆基全然不知！

天宝十四年（755年）六月，为了进一步笼络安禄山，李隆基决定将宗室之女荣义郡主下嫁安禄山之子安庆宗，同时下诏让安禄山入京出席结婚大典，在这里并不排除李隆基借此让安禄山进京，进而查看其动向的目的。

但狡猾奸诈的安禄山却已病重为由，拒绝前往长安。

安禄山已经想到了事情的另一面，在他看来曾经好不容易侥幸从长安脱险而出，这一次怎么可能再踏上充满杀机与险恶的京师之路呢？

安禄山当然也知道拒绝皇帝的诏令，等于是对皇帝的大不敬，所以他下定决心孤注一掷、破釜沉舟，计划和这个繁华的大唐帝国一较高低。

坦白的讲，在安禄山下定决心的最初阶段，他并没有计划大规模的起兵南下，他的计划是用22名番将带领6000名士兵，护送3000匹良马进献朝廷（每2名士兵护送1匹马），然后利用这些人偷袭京城长安。

但安禄山的这个计划被河南尹达奚珣识破，他立即上奏提醒李隆基务必提防安禄山的险恶用心，应该阻止安禄山的行动，告诉他即使献马也应该等到冬天，朝廷有自己的马夫，不用劳烦安禄山的军队。

李隆基在接到达奚珣的上奏后，忽然感到事态的严重性，他采纳了达奚珣的建议，并立刻采取应对之策，不过李隆基的策略并没有什么新意，他依然采取召安禄山进京，既是笼络又是观察的方式，唯一不同的是，李隆基让内侍宦官冯神威前往范阳宣旨召安禄山进京。

但出乎李隆基意料的是，安禄山在面对冯神威的时候，其表现万却可以用凶相毕露、嚣张狂妄来形容。

“圣上平安啊！”

在听到冯神威宣读完圣旨后，安禄山只是蹲踞在胡床上，微微起身也不跪拜的说道。

安禄山这种不恭敬的态度，让冯神威很是不悦，他刚想开口提醒安禄山注意姿态时，安禄山高声喊道：

“马都不让我献也可以，既然是这样，十月的时候我肯定回到长安去！哼！”

冯神威似乎听出了安禄山话语的弦外之音，他怯生生的问道：

“安大人是什么意思啊？”

“什么意思？哈哈！到时你就知道了！来人，带冯公公下去休息吧！”安禄山说完，继续倒在胡床上，然后闭起眼睛。

冯神威就这样被安禄山的手下带了出去，看安禄山那种态度，他本以为这一次是不可能返回长安了，但出乎冯神威意料的是，几天后安禄山让他回到了长安，不过临走之前安禄山连个照面也没打，更没有呈现谢恩的表文。

但是这一切对于冯神威而言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此刻他还能肩膀上扛着脑袋，回到他朝思暮想的皇帝身边，所以当他回到长安刚刚见到李隆基后，就大声哭泣着说：“臣几乎不能再见到皇上了”。

冯神威将在范阳遇到的情况如实向李隆基做了汇报，这让李隆基

很是不悦，但安禄山此刻身在范阳，都说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更何况是手握重兵的节度使，此刻李隆基开始后悔让安禄山离开京城，但是这一切全都为时已晚。

就在冯神威起身离开范阳的同一时间，安禄山之所以没有露面，并不是因为他瞧不起冯神威，那是因为他正躺在他的胡床上梳理自己的思绪。

自从他控制范阳、平卢、河东三道之地，手握重兵其野心不断升腾至今已经将近十年，但因为皇帝李隆基的宠爱，使他不忍心做一个乱臣贼子，安禄山的本意是想在李隆基死后反叛朝廷，但杨国忠的步步进逼，又让他内心十分恐惧有一天皇帝陛下会被杨国忠左右意志，进而对自己不利。

虽然在他和杨国忠的矛盾问题上，李隆基总是倾向安禄山，不管这种倾向是出于真心也好，还是有意安抚也罢，但毕竟安禄山找不到什么可以反叛朝廷的理由。

一直到杨国忠查抄了他在京城的私宅，而李隆基和稀泥的做法，才激起了安禄山心中的怒火，可以说冷落冯神威是安禄山不愿继续忍耐的标志，他有意识将自己的表现暴露给皇帝陛下，因为他明白以自己目前的实力，朝廷根本奈何不了他。

既然自己拥有这个实力，就不能允许杨国忠在朝廷内呼风唤雨，更不能允许他对自己无情的进逼，既然不能用政治手段去解决一切，那就只有用我的优势资源去化解一切。

军队！这是安禄山和大唐帝国较量的优势资源，而无数的历史事实证明，无论是谁如果掌握了足以摧毁任何势力的军队，那他的野心将会如火山喷发一发不可收拾。

吾意已决！十年的忍耐就此终结！

吾意已决！让天下人都知道皇帝并不是只有一个人可以坐！

从现在开始，我安禄山将和大唐帝国进入宣战状态！

6、劫数

前边我说过，安禄山叛乱的背后隐藏着人性的卑劣和帝国制度的严重漏洞。在介绍完杨国忠和安禄山彼此无限释放野心、贪欲，进而满足私利之后，接下来我们说一说安史之乱之所以能够发生的客观原因。

纵观当时大唐帝国的客观形势，安史之乱的发生可谓是看似偶然，实则必然；这是大唐帝国的劫数所在，即使不出现安禄山、也会有李禄山、王禄山等等。

大诗人杜甫在他的诗作《忆昔》中这样描述开元盛世：

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

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廩俱丰实。

九州道路无豺虎，远行不劳吉日出。

齐纨鲁缟车班班，男耕女桑不相失。

宫中圣人奏云门，天下朋友皆胶漆。

百馀年间未灾变，叔孙礼乐萧何律。

.....

诗人的笔法绚丽多彩，到开元年间大唐帝国已经走过百余年的岁月，其间国富民殷、繁荣昌盛、祥和安泰，所以人们对那个时代给予了无限的赞美之词。

然而在杜甫华丽诗句的背后，却隐藏着一个不易被人察觉的隐患，那就是奠定开元、天宝社会经济繁荣的基础——均田制由于土地

的买卖和兼并的日益猖獗却在悄悄地瓦解。

唐代著名历史学家杜佑曾经说过：“开元之季，天宝以来，法令弛坏，兼并之弊，有逾于汉成哀之间。”杜佑将大唐帝国黄金时代和汉成、哀二帝衰败的时代相比，可见当时土地兼并现象已经到了无药可医的地步。

由于均田制的土崩瓦解，农户的大量逃亡，致使建立于均田制之上的作为大唐帝国军事基础的府兵制也遭到了空前的破坏，进而无法维持原有的秩序，因为府兵制的最大特点是无无论粮饷、兵器都要自备，在那个没有商业的年月，这一切都要依靠土地。所以均田制一瓦解，府兵也就无力再承担兵役，不得不逃兵役，结果只能是府兵制日趋瓦解。

我在前边曾经介绍过张说的兵制改革，可以说李隆基接受张说的兵制改革建议，就是在上述的条件下为了弥补兵源的不足，于是接受张说改府兵制为募兵制的建议。

在当时来讲，张说的这项改革是颇具创造性的，募兵制改变了府兵制时寓农于兵，当兵成为一种长期、固定的职业，从而引起了大唐帝国军队体制极其格局的重大变化。

值得一提的是，在唐朝前期近半数以上的精兵强将集中于京师长安所在的关内道，对京师以外地区保持着居重驭轻的完全的控制能力，但是到了李隆基时代，为了维护唐朝前期对外扩张打下的领土和频繁的对外战争，所以在边镇地区屯驻重兵，并不断增设节度使，到了天宝元年（742年），边镇节度使已经增设到10个（包含1个经略使），所有边镇的兵力加起来将近50万，战马8万余匹。

当时唐朝所有的军队加起来不过60万人，可是由边镇10个节度使直接指挥的军队加起来竟然有将近52万人，而朝廷直接控制的兵力仅有8万人，不知不觉中大唐帝国的兵力分布格局已由唐朝初年的内重外轻在潜移默化之中转变为内轻外重，边镇之兵由于长久不调配，长期驻守一地，逐渐变成了边将的私人势力。与此同时，前边我说过边

镇节度使随着时间的推移除了掌管军队之外，还主管地方的行政，俨然成为一个集军事、政治、经济诸多大权于一身的地方土皇帝，这无疑成为其后产生藩镇极其割据的最适宜的温床与土壤。

可以说，当时所有的节度使并不是只有安禄山有野心，安禄山只不过是其中典型的代表，甚至是蛋糕做的最大的一个，加上他那不可遏制的野心和那杨国忠激烈的矛盾冲突，所以起兵造反是必然。

《新唐书@兵制》上记载了一句话：

“及府兵法坏而方镇盛，武夫悍将虽无事时，拒险要，专方面，既有其土地，又有其人民，又有其甲兵，又有其财赋，以布列天下。然则方镇不得不强，京师不得不弱。”

这句话很好诠释了安史之乱发生的客观原因，但当时大唐帝国上到皇帝下到黎民百姓或许谁也不会想到，藩镇——这个大唐帝国本来倚重的军事集团，居然会成为大唐帝国后期的祸乱之一。

在这里，我们不能去怪谁，即使是发动叛乱的安禄山，在我看来也只是帝国制度漏洞的牺牲品。

从大唐帝国的发展历程来看，这一切其实都是该遇到的劫数！

7、尾声

天宝十四年（755年）十一月九日，经过多年精心周密的筹划，安禄山认为举兵反唐、取而代之的时机已经成熟，于是发动所辖兵马以及北边的奚、契丹、室韦等军队共计15万人，号称20万，在范阳正式举兵反唐。

安禄山明白虽然自己行的是反唐之事，但在发动人马以及行动的过程中，绝不能用“反叛大唐”来号召众人，为了能够激起公愤，让所有人全都义无反顾的跟着自己，他居然打出了“奉密旨讨伐杨国忠”的

口号，蒙骗所有将士充当他的马前卒。

除了少量军队留守范阳老巢之外，安禄山将他的精兵强将全都带在身边，在一切部署妥当之后，十一月九日当天的夜里，安禄山统帅大军开始出发，第二天早上在即将出离范阳城门的时候，他是时的举行了声势浩大的阅兵式与誓师。

“你们知道吗？那个杨国忠此刻在皇上身边，不断的向皇上进言，说我们所有人不是大唐的军队！你们能接受吗？”安禄山挺着他那肥硕的身躯，向着士兵们高声喊道。

“不能！”

“如果本帅遭了杨国忠的陷害，接下来一定会轮到你们，你们能接受吗？”

“不能！”

“皇上要是被杨国忠这个奸贼陷害了，你们能接受吗？”

“不能！”

“好！你们每一个人都是最勇敢的人，杀进长安城，清除杨国忠！”安禄山对着士兵振臂高呼。

“杀进长安城，清除杨国忠！”所有人一起高喊。

“有异议煽动军人者，夷其三族！”安禄山继续喊道。

“夷其三族！”

此刻，数万人的喊声直冲云霄，在天际之间久久不能消散，安禄山在一片群情激愤中，嘴角露出了一丝不易被人察觉的微笑，他坚信城下的所有人全都在他的掌控之下，对于他而言，今天是他生命中至关重要的一天，因为未来他很有可能成为那个拥有最高权力的人，所以他从没有像今天这样，心中充满了阳光明媚的感觉。

但是对于大唐帝国而言，此刻帝国的上空已经阴云密布，一场疾风骤雨即将来临，它带来的不仅仅是战争的残苦与嗜血的杀戮，而是帝国昔日的无限繁华与繁荣昌盛将会一去不复返！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天下惊变
3. 第二章 灵武称帝
4. 第三章 重整河山
5. 第四章 光复两京
6. 第五章 烽烟再起
7. 第六章 二皇之死
8. 第七章 安内攘外
9. 第八章 平息宦乱
10. 第九章 平乱之后
11. 第十章 初示天威
12. 第十一章 走向灾难
13. 第十二章 动乱余波
14. 第十三章 贞元治乱

引子

大唐天宝十四年（755年）十一月九日，经过长时间的准备和精心、周密的策划，安禄山认为举兵反唐，取而代之的条件与时机已经成熟，于是发动所辖兵马连同奚、契丹、室韦等大唐北部少数民族部落人马十五万人，以“奉密旨入朝讨伐杨国忠”为名，蒙骗三军将士在范阳公然发动叛乱。

当时所有人都未曾想到，安禄山发动的这场叛乱居然会改变大唐帝国的命运，正所谓“渔阳鼙鼓动地来，惊破霓裳羽衣曲”，这场叛乱犹如一股强台风，它惊破了李唐皇室的轻歌曼舞，也冲破了千家万户的祥和之景，国泰民安瞬间破碎，帝国山河顿时陷入一片腥风血雨。

安禄山在范阳城门前慷慨激昂地检阅兵马时，李隆基正在华清宫内杨贵妃带给他的温柔乡里，七天后当安禄山叛乱的消息传到华清宫时，李隆基居然不相信。

准确地说，很长时间以来对国事的厌倦与慵懒，使他不情愿直面这场命运的挑战。

第一章 天下惊变

应对

“这一定是厌恶安禄山的人造谣生事！”

当李隆基听到安禄山叛乱的消息后，这是他抛给所有人的第一句话。这种心存侥幸的天真想法，很快就被站在一旁的高力士否定。

“陛下！安禄山有野心已经很长时间了，这一点陛下并非不知道，依老奴看来，安禄山叛乱是迟早的事儿，现在传来他叛乱的消息，还是希望陛下能够早日定夺！”

当时朝堂之上没有人比高力士更能说动李隆基，当高力士说完后，李隆基的脸上开始显出忧虑之色，虽然他知道安禄山野心十足，但局势变化如此之快，还是出乎他的意料。

残酷的事实无情地击碎了李隆基的幻想，高力士的话语让他极不情愿地正视安禄山发动叛乱的现实，于是他面对朝臣开始发问：

“众爱卿可有良策？”

事实上早在朝臣听到安禄山挥师南下的消息后，很多人已经吓得目瞪口呆、相顾失色，所以李隆基的问话基本等于是白问，这些锦衣玉食的大臣们很多人已经犹如行尸走肉一般过着寄生虫似的生活，身在官场整天打打嘴仗、搬弄是非绰绰有余，但对于突生的变故根本没有能力去应对。

所有人全都面如死灰地低着头不说话，但此时有一人例外，这个人就是先前不断逼安禄山造反的杨国忠。

此时杨国忠非但没有惊慌，脸上反现扬扬得意之色，因为他不厌

其烦向李隆基上奏安禄山必反的“天才”预言终于成为了事实，从而证明了自己的远见卓识。就在朝臣们忧心忡忡、手足无措时，杨国忠为了显示自己卓然的才能，故意装出一副处惊不乱、泰然自若的“大将”风度，开始站出来为皇帝陛下解忧：“陛下不必忧虑，我估计现在只有安禄山想反叛，士兵们未必愿意跟着他，请陛下放心，凭借着陛下的天威，过不了几天，必定会有人献上安禄山的首级。”

在我看来，杨国忠所说的话虽然很能振奋人心，但却是实实在在的废话。

不过李隆基似乎很认同杨国忠所说的话，对于杨国忠这种浅薄无知之徒的痴人说梦及满嘴的胡言乱语，李隆基居然不住地点头，这真成了“君臣默契，一体同心”。

杨国忠说完后，李隆基并没有过多地进行深入思考，就立即指派特进（退休官员）毕思琛前往东都洛阳、金吾将军程千里前往河东，二人各自在当地招募士兵，共同抵御安禄山的大军。

从李隆基的这个安排来看，他显然低估了事态的严重性，试图用临时招募拼凑的乌合之众，来抵御安禄山的斗志旺盛、训练有素、久经沙场、骁勇善战的精兵劲旅，无异于螳臂当车、以卵击石。不过从另一方面也反映出了天宝年间大唐武备内轻外重的真实隐忧，如此安排，也算是此时关中地区无兵可调的无奈之举。

李隆基内心没有真正重视安禄山这个可怕对手，但在毕思琛和程千里走后，他的内心又很忐忑，因为在此之前，从河北地区又传来了最新消息，安禄山此次前来一共带了将近二十万人。

这下，李隆基真的坐不住了。

此时，安西节度使封常清恰巧入朝奏事，李隆基犹如抓住了救命稻草一样，在见到封常清后第一句话就是询问讨贼方略。

李隆基之所以如此看重封常清，是因为他不仅是和安禄山官职一样的节度使，更是一员名震西北边陲、久经沙场的猛将。天宝元年曾

跟随夫蒙灵警远征至碎叶城（今俄罗斯伏龙芝市）平定达奚诸部的叛乱，天宝六年又跟随高仙芝击败了依附吐蕃的小勃律国，可谓是战功赫赫。

按说这样一位久经沙场并深受皇帝陛下信任的战将，在皇帝陛下询问讨贼方略时，其回答应该是严谨负责的，然而封常清却犯了兵家大忌，那就是在对战局情况毫无所知的情况下头脑发热、盲目轻敌；或许是他多年来在战场上少有败绩，使得他逐渐自大起来，在面对皇帝陛下的发问时，他居然不假思索地说出了下面一段话：

“陛下不必忧虑，现在天下太平已经很久了，所以人们都害怕安禄山大军前来。但在臣看来，事情逆顺，形势总会有变化，臣愿意前往东渡洛阳，打开府库取出金帛武器，招募骁勇善战的勇士，然后渡过黄河去征讨安禄山，臣保证过不了多长时间就能将安禄山的首级送来长安城。”

封常清说得信誓旦旦，李隆基听得心潮澎湃。然而在我看来，正是封常清这番不负责任的话语，导致了他日后的悲剧下场。

李隆基听后龙颜大悦，当即任命封常清为范阳、平卢节度使，将守卫东都洛阳的重任悉数托付于封常清。

不可否认，封常清对于皇帝陛下的重托，还是十分努力的，他当日就动身启程，晓行夜宿赶赴东都洛阳，在那里他很快就征兵六万，并拆毁洛阳北面的黄河要津河阳桥，以加强洛阳城的防御。

封常清虽然是久经沙场，但李隆基在听叛军不断攻城掠地的消息后，还是对时局流露出了担忧之情，所以在封常清走后，他并没有继续留在华清宫，而是立即星夜兼程返回长安重新进行部署。

在回到长安后，李隆基召见的第一个人是郭子仪。

郭子仪，祖籍山西，华州郑县（今陕西华县）人，时任朔方节度右兵马使、九原太守。自幼研读兵书，学习十八般武艺，身材魁梧，相貌俊秀。十八岁以优异的成绩考中武举，开始了他的戎马生涯。

后世史家称郭子仪是“天下以其身为安危者殆二十年”，“再造王室，勋高一代”，从他后来指挥平定安禄山的叛乱和保卫大唐边疆的一系列战斗中可以看出，史家的评论绝非虚言。不过更让郭子仪本人想不到的是，李隆基这次召见他，居然会拉开他可歌可泣、辉煌灿烂的人生序幕。

“朕决定任命爱卿为朔方节度使，为朕去前方讨贼，万望爱卿勿负朕之重托。”

事实上李隆基在此之前，早已经看出了郭子仪是个难得的帅才，担任一方节度使绰绰有余，只是由于安禄山始终兼任朔方节度使，所以郭子仪始终没有机会上位。

现在好了，安禄山已经变成了大唐的敌人，所以李隆基这次决定重用郭子仪，让他到战场上去实现他真正的价值。

“臣当竭尽所能，拼上这条老命也要保住大唐的基业。”当郭子仪听到李隆基的任命后，他立刻跪在地上叩头在地。

“爱卿的心意朕明白，不过此次安禄山叛乱，朕觉得其人马众多，恐怕需要动用全国的力量才能平定，仅是爱卿一人担当恐怕力不能及啊！”

“臣愿听陛下调遣，让臣去哪里，臣就去哪里。”

“爱卿暂且整顿兵马，在京城待命，容朕再仔细思量。”

.....

就在李隆基和郭子仪对话的转天，即他回到长安的第二天，就得到了叛军攻克博陵（今河北定县）的消息，至此李隆基终于下定决心，动用全国的力量来平定这场叛乱。

针对安禄山的行军路线，李隆基决定在长安与河北之间划分三个战区，将朔方节度使郭子仪放在北路，同时任命李光弼为河东节度副

使，在中路形成屏障，防御太原扼守井陉，伺机出击河北。新置河南节度使，领陈留等十三郡兵马，任命卫尉卿张介然为节度使，以程千里为潞州（今山西长治）长史，统管诸郡前线防御使。

为了使这三路大军形成合力，李隆基特意任命六皇子荣王李琬遥领三军统帅，高仙芝为副元帅，率领大军东征，十二月初在高仙芝的带领下，大军离开长安，进驻陕郡（今河南陕县）。

当时安禄山率领叛军已经攻克河北大部分州县，即将进入河南地界直逼东都洛阳。从李隆基的部署来看，唐军主要设了三道防线，第一道防线在陈留（张介然负责，兵力一万人），第二道防线在东都洛阳（封常清负责，兵力六万人），第三道防线在陕郡（高仙芝负责，兵力五万人）。

通过李隆基的部署我们可以看出，唐军围绕长安大致确定了一个总的防御体系，那就是京东以高仙芝、封常清为主力，京北以郭子仪、李光弼为主力。

应该说，从战略角度而言，李隆基的部署还是比较妥当的，然而实际上，李隆基犯了一个致命错误，那就是本来就少得可怜政府军，又是临时招募“赶鸭子上架”的军队，居然被他分散得不成样子，这势必影响士气。

洛阳失陷

安禄山亲率十五万大军（号称二十万）自范阳起兵南下，乘着铁甲战车，步骑精锐，浩浩荡荡，烟尘千里，鼓噪震地。由于安禄山发动叛乱很突然，加上大唐本土已近百年没经过战争，以至于各地武备废弛，战斗器械严重老化，叛军每到一处，守城官兵不是开城投降，就是望风而逃，叛军一路南下所过河北诸州县，几乎没遇到什么抵抗，兵不血刃地横扫了整个河北地区。

十二月二日，叛军在攻克河北博陵后，进至河南灵昌郡（今河南滑县）的黄河北岸，时值隆冬季节，天寒地冻，黄河的水位正好下降

至一年之中的最低点，安禄山下令让士兵用长绳将老化的船只系在一起，然后和草木等横在黄河之上。经过一夜的冰冻，黄河之上呈现出了一座“人工浮桥”，次日清晨叛军轻而易举地渡过了黄河。

黄河的对岸就是灵昌郡，当时灵昌郡守错误估计了形势，他认为如此天寒地冻的时节，安禄山的叛军要渡过黄河至少要在转年三月河水开化以后方可成行，所以他没有认真地进行守城的准备，结果安禄山只用了一天的时间就渡过了黄河，大大出乎他的意料，在叛军的突然袭击下，灵昌宣告失陷。

至此，安禄山的叛军已经进入了河南道的地界。准确地说，叛军距离东都洛阳已经很近了。

十二月五日，安禄山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包围了陈留（今河南开封）。此时距离河南节度使张介然上任刚刚三天的时间，由于时间仓促，张介然在闻听叛军已至的消息后，匆忙率兵登上城楼，坚守要害之处抵御叛军，但由于时间实在有限，当时根本容不得张介然认真准备和仔细部署，加上他本身就没有在战场上摸爬滚打过，而且守城的士兵全是临时招募而来的，他们在听到叛军那震天动地的吹角鼓噪之声后，吓得胆战心惊，浑身发抖。张介然本来是李隆基十分宠信的内侍，本没有上阵杀敌的经验，此时看到叛军声势浩大，早已经吓得魂飞魄散。

可想而知，在这样一种状态下，陈留还能有多少抵抗力，所以叛军一攻城，守城的兵士立刻做鸟兽散，顷刻间土崩瓦解，陈留太守郭纳见叛军兵临城下，知道难以与之抗衡，遂打开城门献城投降，张介然以及上万名士兵被俘。

安禄山进入陈留后，本不想为难张介然，但此时他得到了远在长安的儿子安庆宗被杨国忠诛杀的消息，安禄山禁不住捶胸顿足、恸哭不已。

“杨国忠！我与你势不两立，不打进长安将你碎尸万段，我安禄山誓不为人！”

此刻安禄山借着丧子之痛发下毒誓，为了发泄自己的对杨国忠的忿恨，在陈留进行了惨无人道的血腥报复，他下令将被俘的张介然和上万名士兵全部杀害。

残酷的杀戮极大地满足了安禄山那嗜血的征服欲，不过在他看来，张介然等人的鲜血，依然不能平复他的丧子之痛，现在唯一能平复他丧子之痛的就是将杨国忠碎尸万段。

所以，他不能在陈留过多地停留，必须要快速地向东、向东、再向东！

经过两天的休整后，安禄山留下部将李庭望镇守陈留，自己则挥兵继续向西。

前方所到之处是东都洛阳的门户——荥阳（今河南荥阳）。

荥阳距离洛阳只有二百七十里，所有人都知道荥阳对于东都洛阳的战略意义，荥阳失守，东都洛阳则门户洞开。当时荥阳太守崔无波为了以防万一，除了荥阳守军之外，又自行招募了两万人御敌，但正所谓“兵贵精不贵多”，荥阳的守军和陈留的比起来几乎一模一样，绝大部分士兵是南郭先生吹竽——滥竽充数。

所以，荥阳最后的结局也和陈留几近相同，安禄山指挥叛军攻城的时候，守城的士兵是中看不中用，唯一和陈留不同的是，陈留的守军望风而逃，而荥阳的守军则是吓得如雨点般的坠落城下（自坠如雨）。

十二月九日，叛军攻陷荥阳，太守崔无波自杀殉国，自从起兵以来，叛军连战连捷，士气大振，这也让安禄山十分兴奋。所以攻下荥阳后，安禄山以部将武令珣镇守荥阳，自己在荥阳没有片刻休整，带领大军继续向西，迅速向洛阳挺进。

事实上在安禄山围攻荥阳的时候，身在洛阳的封常清，就已经预感到荥阳是支持不了多长时间的。虽然他和张介然一样，到任的时间并不长，但封常清的临敌经验显然要比张介然丰富很多，除了他下令

切断河阳桥之外，他亲自带领三万人主动在洛阳城东二百里的虎牢关，凭借地势的险要进行防御。

虎牢关可谓是“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势，为历代兵家必争之地。当年李世民就是在这里强攻虎牢关从而打败窦建德的，现在安禄山虽然势头不小，但在封常清看来，凭借着自己的御敌经验，加上手上的三万人马，安禄山想要跨过虎牢关势比登天。

不可否认，封常清是很有信心的，但打仗不是打架，有的时候确实是“将熊熊一窝”，但有的时候兵熊能把将领也熬熊了。

封常清手中的部队正是由这样一群怂人组成的。

这支仓促之间组建起来的新军，悉数都没有受过任何训练，战斗力极差，由下层民众组成，或为市井之徒，或为无业游民，平常在街上挽起袖子打打群架或许还是一把好手，但要是真刀真枪地上战场，这些人还是趁早洗洗睡吧。

所以，封常清即使有天大的能耐，也不可能在如此短的时间内，将这些人训练成一支可以战斗的部队，正所谓“巧妇难为无米之炊”。

十二月十一日，当叛军和封常清的这支新军在虎牢关交手时，在安禄山铁骑的冲击下，这只新军当即阵脚大乱，溃不成军。封常清实在没有想到自己辛苦组建起来的军队，就这样一哄而散，万般无奈之下，他只得收拾自己从长安带来的少部分亲兵，撤出虎牢关，占据葵园（今洛阳城郊）以图再战。

然而安禄山并没有给封常清喘息的机会，十二月十二日，叛军又强攻葵园，封常清再败，只得领着残兵败将退入洛阳城内，然后关闭城门誓死守卫洛阳。

坦白地讲，直到现在为止，封常清依然没有丧失信心，作为多年来战绩极少的名将，封常清不是那种遇到挫折就退缩的人，但现在手中这些人马实在不争气，这让他很是头疼。

事实证明：某支男子足球队即使请来世界水平最高的教练，也难有回天之力。封常清现在就如同那位主教练。

十二月十三日，决战的时刻终于到来，作为守卫洛阳的主将，封常清虽然还可以继续向西撤退。但那样实在对不起多年得来的名将头衔，而且在此之前封常清已经在皇帝面前夸下海口，用不了多长时间就会将安禄山的首级送到长安。

不过现在洛阳的局势，情况似乎正好相反，无论从哪个角度讲，封常清都不能再退，他现在必须要做的就是守住洛阳。

当叛军从四面八方攻城的时候，封常清始终身在城头指挥作战。但他看到的却是自己的军队不是逃跑，就是被叛军轻而易举地射杀，到最后他只能跑下城头，在洛阳城中与叛军展开巷战。

从某种角度而言，一个指挥千军万马的名将，当沦落到和敌人进行巷战的时候，他的作用往往不及那些在市井上打群架的混混儿们。

“将军！赶快撤吧！这样打下去恐怕咱们都得交待在这里，到陕郡和副元帥高仙芝一起联手抵抗叛军吧！”

在激烈的巷战过程中，一个部将为提醒封常清如是说道。

此时的封常清已经浑身沾满血污，连续的奋战已经使他精疲力尽。但他依然尽力地砍杀冲过来的叛军，他并不甘心就此低头认输，此前不久在皇帝面前说的话，他依然记忆犹新。

叛军越聚越多，封常清且战且退，不知不觉中已经撤到了洛阳城宫苑的西墙之下。

“将军！再不走就来不及了，您应该明白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的道理。”部将继续劝说。

最终，封常清在几个部将的保护之下，从宫苑西墙的残破之处突围出来，一路向西直奔陕郡而去。

洛阳至此沦陷于安禄山叛军之手！

封常清一路之上，回想着身在洛阳激战场景，他实在没有想到安禄山的叛军兵锋如此之盛，不由得为自己先前在皇帝面前夸下海口而自责，现在他能做的就是将先前的战况报告给驻守陕郡的东征副统帅高仙芝。

此时的高仙芝已经知道洛阳失陷，他将手中的兵马绝大部分集结在陕郡，准备坚守在这里，打一场持久战。

错杀

十二月十五日，封常清率领残部进入陕郡，太守窦廷芝闻听洛阳失陷，吓得连夜逃到河东去避难，封常清马不停蹄地去面见高仙芝。

见到高仙芝后，封常清详细汇报了先前洛阳的战况，以及他对未来战局的看法。

“属下连日血战，叛军势头很盛，现在元帅将人马聚集在陕郡。但潼关却防守薄弱，属下建议将军暂时放弃陕郡，退到潼关据守，这样长安才可以安全。”

封常清不愧是名将，虽然在洛阳遭遇惨败，但到底是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此刻思维丝毫不混乱，并且敏锐地点出了存在的问题。

封常清的建议，高仙芝采纳了。

在经过怛罗斯之战的惨败后，很长时间以来高仙芝心里一直郁闷着，先前的自负似乎收敛了很多。怛罗斯之战的惨败对他影响至深，成了的心中挥之不去阴影，以至于有些畏首畏尾。

在高仙芝看来，封常清作为久经沙场的战将，是有资格对战局提出自己的看法的，而且先前和叛军的较量中，唐军将领中只有封常清的腕儿最大，连封常清都惨败而退，那目前的形势的确是万分危急。

应该说封常清的建议没有错，高仙芝采纳他的建议也没有错。但两个人在决定退守潼关的方针后，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那就是没有进行周密的安排和部署，甚至连为什么退守潼关也没有和士兵讲清楚，就匆忙命令军队急速向潼关撤退。

事实证明：由后队变前队容易，但必须要让后队明白，前队并不是战败溃逃。

由于高仙芝和封常清的疏忽，唐军在撤退的时候，居然出现了混乱的情况，说是急速溃退一点也不为过，士兵丢盔卸甲，狼狈逃窜，互相踩踏，甚至出现了踩踏致伤致死的情况。

就是在这样一种混乱的局面下，高仙芝和封常清急急如丧家之犬般的终于将部队带到了潼关。在他们进城的第二天，安禄山的叛军便尾随而至，随后叛军展开攻城战，由于潼关城墙高大，加上高仙芝和封常清带领部队拼死抵抗，所以叛军一时没能攻下潼关。

或许是因为先前的连续作战也让安禄山感到疲劳，或许是因为攻下东都洛阳，让安禄山迫不及待地做起了皇帝美梦，总之在进攻潼关未果之后，安禄山命令叛军暂时停止一切战事，而他自己在洛阳开始计划称帝事宜。

面对渐渐撤去的叛军，高仙芝和封常清不禁长舒一口气，现在他们终于有时间可以重新整顿兵马，认真筹划一下接下来的战事了。但就在他们认真准备的时候，让他们想不到的是，潼关将是他们两个人生命的最后一站。

导致他们最终悲剧结局的，其导火索恰恰是这次混乱不堪的撤退。

自古以来将帅在外掌握重兵，都会为皇帝所忌惮，因为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可以说这是个敏感的问题。对于这个问题皇帝们所采用的方法是，除了让将军们掌握重兵出征之外，还经常派宦官监军，其实所谓的监军，不过就是监视那些带兵的将军们。

这次高仙芝挂帅东征，李隆基就派了宦官边令诚前去监军。而边令诚恰恰是一个多事的人，在军中随便发号施令，将高仙芝冷落在了一旁。他的这种举动让高仙芝十分不满，加上高仙芝骨子里本身就很有自负，所以两个人经常当着众人的面，吵得面红耳赤。

高仙芝采纳封常清的建议退守潼关，边令诚本身是不同意的，当然他的这种想法谈不上有什么深谋远虑，完全是一种站着说话不腰疼的态度。在高仙芝带着人马撤退的时候，边令诚借机离开了高仙芝，但在临走之前，他看到了撤退时混乱的那一幕。

于是，一个恶毒的计划在边宦官的头脑中瞬间形成了。

回到长安后，边令诚立即向李隆基汇报自己先前在潼关看到的溃退场景，并添油加醋地谗说高仙芝自作主张放弃陕郡，私自贪污军饷；封常清故意在洛阳战败，有意纵容扩大叛军的声势，希望皇帝陛下能够警觉。

在经历了家奴顶撞、宰相混战后，李隆基更加对宦官信任有加，居于深宫之中的他，本身就对封常清的战败和高仙芝的退守有所怀疑，而且李隆基又想起了高仙芝在怛罗斯之战中的惨败，让大唐在西域威信扫地。尤其是封常清先前的大话此刻依然在他的耳畔回响，但实际战况却是封常清如此不禁打，现在边令诚点出了全部奥秘所在，这让李隆基很是恼怒。

事实上，一个已经很久不问国事的皇帝，是不可能在面对一团糟的局势时，依然保持清醒的头脑的，所以高仙芝和封常清的结局已经注定。

“你带着我的诏书，立即回到潼关，将高仙芝和封常清斩首，以防有变。”

“老奴遵旨！”

随着李隆基下达的一纸诏书，边令诚终于体会到了复仇的快感，不过李隆基一定想不到，他这次的一时冲动，会是致命的错误。

事实上，就在边令诚再一次从长安启程，还没有到达潼关的时候，高仙芝和封常清已经得到了边令诚又回来的消息，对此高仙芝倒是没什么过多的想法，但封常清则不同。

自从洛阳战败后，封常清内心始终再自责，他曾经派人到长安汇报洛阳的战况，但却被李隆基拒绝。他隐隐觉得边令诚二次来到潼关，很可能是带着某项任务而来，甚至他觉得自己可能性命难保。终于，对自己前途的绝望以及对大唐未来命运的担忧，促使封常清满腔衷情地给李隆基写了一封奏表。令他没想到的是，这居然成了自己的遗表。

在这封奏表中，封常清详细陈述了安禄山叛军的情况，以及洛阳之所以这么快失陷的根本原因。针对当时朝廷上下普遍轻敌的情绪，封常清情真意切地提醒李隆基切不可轻视安禄山，要做好打持久战的准备：

仰天饮鸩，向日封章，即为尸谏之臣，死做圣朝之鬼，若使没有知，必结草军前，回风阵上，引王师之旗鼓，平贼寇之戈铤，生死酬恩，不任感激，臣常清无任永辞圣代悲恋之至。

封常清在奏表的最后，仍然没有忘记表达自己的忠心，可谓是字字带血，催人泪下。

十二月十八日，于潼关驿南西街之上，边令诚首先召见了封常清，当封常清迈着沉重的步伐缓缓走到他的面前时，边令诚的脸上浮现出了一丝诡异的微笑。

而与之相对应的却是封常清那无助的眼神流露出的一丝迷茫。

“封常清守卫洛阳不利，致使大军惨败，贼兵势盛，更有在皇上面前口出狂言，扰乱圣心，其罪难免，皇上有旨将其处斩以正军法。”

边令诚说完后，在场的所有人全都大吃一惊。在他们看来，封常清领着临时拼凑起来的乌合之众，在很多人望风而逃的情况下，不畏强敌拼死守卫东都，而且在叛军攻入洛阳后，依然能够身先士卒和叛

军展开巷战，实属难能可贵，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讲，洛阳失陷责任不在封常清。

但现在边令诚已经宣读了圣旨，即使众人心中不服，也无法为封常清开脱，所以全都低着头沉默不语。

“讨逆无果，死乃甘心！”

封常清跪在地上仰天长叹，他的声音已经沙哑，虽然他早已预料到这一天会到来，但当边令诚宣读完圣旨后，他依然流露出了悲愤不甘之情。

作为多年从在战场上摸爬滚打的名将，坦白地讲，封常清并不怕死，然而他并不甘心就这样死在自己人的手里。

“臣常清虽死无憾，请边公公将这封奏表带给皇上，以表臣之忠心！”

言罢，封常清拿出了先前写好的奏表，转交给了边令诚。

很多人亲眼目睹了封常清被斩的全过程，他们的心在滴血，他们希望今天这一刻早些过去，但让他们想不到的是，接下来的一幕更加出乎他们的意料。

就在封常清刚刚被斩之时，高仙芝带着人马匆匆赶来。在此之前，他得到了封常清即将被斩的消息，所以他快马加鞭地赶了过来。但没等他高喊“刀下留人”四个字，他便看到了封常清的尸体。

高仙芝此刻浑身犹如电击一样，僵在了原地！

然而在边令诚看来，高仙芝此时来得正好，因为皇帝陛下圣旨上写得明白，封常清之后就是高仙芝。

“元帅来得正好，皇上让老奴为元帅带来了恩命。”边令诚阴阳怪气地说道。

高仙芝恍惚之中回过神来，他立即走向边令诚，然后跪倒在地。

“高仙芝擅自放弃陕郡，致使大军溃退，死伤无数。又私自贪污军饷，其罪当诛！”

边令诚在宣读这封圣旨的时候，语气明显加重，很长时间以来，高仙芝对他的蔑视，让他在众人面前颜面扫地，今天他终于体会到了复仇的快感。

如果说先前见到封常清的尸体让高仙芝犹如电击一般，那此刻在听到圣旨的内容后，高仙芝几乎要昏厥过去，还好旁边的几个兵士急忙将他扶住，才没让他倒在地上。

半晌过后，高仙芝终于缓过神来，他咬紧牙关用力地说道：

“如果说因为放弃陕郡致使大军溃退死伤无数，仙芝死不足惜。但是上有苍天，下有黄土，说仙芝贪污军饷，实乃诬陷之词，仙芝死不瞑目！”

此刻，高仙芝的眼睛死死地盯住边令诚，这不仅让边令诚有些毛骨悚然。

“不要辩解了，来人！行刑！”边令诚连忙催促。

“哈哈！”刹那间高仙芝发出了凄厉的惨笑，然后他环顾众人拱手抱拳，高声说道：

“仙芝如果真的贪污了军饷，你们就说个‘有’字，如果没有的话，仙芝恳请众将士还仙芝一个清白，说个‘冤’字！仙芝并不怕死，但大丈夫光明磊落，仙芝并不想走得如此冤枉！”

在场的所有人全都被此情此景所感动，终于在刽子手的刀头即将落在高仙芝的脖子上时，所有人共同喊出了那个字。

“冤！冤！冤！”

那一刻，声震天地，苍茫之间久久回响。

高仙芝可以瞑目了！

.....

边令诚终于完成了他的复仇计划，带着心满意足回去向他的皇帝陛下复命。但对于李隆基来讲，将高仙芝和封常清斩首，完全是自毁长城的表现。因为在他们之后，防守潼关的重任落在了另一个将领哥舒翰的肩上，和高仙芝、封常清比起来，哥舒翰虽然也算是名将，但终不如高、封二人强强联合有利。

此时安禄山的叛军在第一次进攻潼关未果后，他们并没有立即发动第二波进攻，安禄山的兵锋之盛似乎有所减弱。不过这也可以理解，因为此时腰肥肚大的安禄山正在洛阳做着他的皇帝美梦。

当然这也给了唐军极为有利的喘息之机。

事实上，就在唐军和安禄山的叛军在中原腹地陷入胶着状态时，已经沦陷于叛军之手的河北、河南地区掀起了声势浩大的反抗运动。反抗的义士们用热血之躯和赤胆忠诚谱写下了名垂青史的“惊天地，泣鬼神”的壮丽诗篇。

扯旗举兵

安禄山在范阳公然发动叛乱之后，一路势如破竹，所向披靡，仅一个多月便连下河北、河南诸多州县，一直到攻陷洛阳后，才稍稍停止前进的脚步。

不可否认叛军南下的速度极为惊人，但安禄山或许过多地考虑战场因素，而对自己所攻占州县的治理工作做得一塌糊涂。叛军每占领一个地方，并不是进行有效的治理，而是采取“三光”政策，导致很多老百姓家破人亡，从整个战略来看，安禄山叛军可谓是“狗熊掰棒子”——掰一个丢一个。

叛军这种倒行逆施的做法，很快激起了河北、河南很多州县的反抗，在山河破碎的危急之秋，很多人自发组织起来，勇敢地肩负起了救亡图存的重任。

其中声势最大的、最有成效的当属河北常山颜杲卿、颜真卿兄弟组织的反抗斗争。

颜氏兄弟出身名门望族，是北齐年间儒家学者、经学家颜之推和唐朝初年儒学大家颜师古的后人，兄弟二人品行出众，居官政绩突出，多获赞誉。当时颜杲卿担任常山（今河北正定）太守，颜真卿担任平原郡（今山东陵县）太守。

安禄山举兵叛乱后，很快进至藁城（今河北藁城）。当时颜杲卿深感以常山的守备力量，是无法对抗安禄山叛军的，但常山地处要冲，非但是安禄山叛军进退的咽喉之地，其西南又有土门之险，实为河东通往河北的重要门户。在颜杲卿看来，以安禄山的兵锋之盛拿下常山易如反掌，与其以卵击石做无谓的牺牲，不如忍辱负重从长计议。

于是，颜杲卿便同长史袁履谦商议决定为了保存有生力量，暂时放弃对叛军的抵抗，并一同前往藁城面见安禄山。

安禄山早已久闻颜杲卿的大名，在得知他献出城池后，不禁喜出望外，遂任命颜杲卿仍为常山太守，并赐其金紫鱼袋。

值得一提的是，在安禄山叛军铁蹄的践踏下，当时河北地区只有常山一地因为颜杲卿忍辱负重的计策，而暂时免遭战火，自此颜杲卿和长史袁履谦私下不断密谋积蓄力量，等待时机，伺机举事。

就在颜杲卿在常山紧锣密鼓地筹划反戈一击的时候，他的从父弟弟颜真卿率先在平原郡举起抗击安禄山叛军的义旗。对比颜杲卿，颜真卿更加刚烈和果敢。

颜真卿，字清臣，汉族，唐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祖籍琅琊（今山东临沂）。唐代杰出书法家。他创立了“颜体”楷书与后世的

赵孟頫、柳公权、欧阳询并称“楷书四大家”。和柳公权并称“颜筋柳骨”。

颜真卿的书法堪称一绝，但在我看来他这一生能够真正实现其不朽价值的，却是在河北聚兵二十万与安禄山的叛军做殊死搏斗的壮举。

颜真卿原本身在长安担任侍御史、武部（兵部）员外郎，因为看不惯杨国忠的所作所为，被杨国忠排挤出长安出任平原郡太守。到达平原郡没多久，他就发现安禄山谋反的迹象越来越明显，于是他暗中加紧了防备。

由于平原郡处于安禄山老巢范阳的眼皮底下，为了减少安禄山的怀疑，他以防止降雨水灾为理由积极修筑城防工事、储备粮草。同时颜真卿也明白安禄山是个多疑的人，自己的举动未必能够瞒住他，为此他故意和诸多当地的文人天天泛舟于湖上，充分营造出一种不理政务的假象来麻痹安禄山。

就在颜真卿暗中准备一切时，安禄山在范阳举兵大举南下，河北诸多州县纷纷陷落，而平原郡由于不处在战略要冲，所以叛军没有经过这里。但安禄山本着不放过任何一个地方的原则，虽然没有攻占平原郡，却让颜真卿以平原、博平两郡共计七千人马防守河津。

颜真卿明白，这既是安禄山的战略，也是对自己的一种试探和考验。

颜真卿毫不犹豫地立即执行，不过这也为他带来了极大的益处，那就是打着防守河津的旗号，公开招募兵士。

据史料记载，颜真卿招兵的文书一经散发到各地，河北沦陷的州县多有响应，短短十天之内，就招募了将近五万人。很多地方官带领人马前来投奔，这其中包括济南太守李随、清河长史王怀忠、景城司马李炜、邺郡太守王焘等人。这些人虽然在各自的属地没能抵抗住叛军的进攻，但此时各自手下依然有五千至一万人不等的军队，在听到

颜真卿招兵买马的消息后，这些人杀掉安禄山委任的官员，义无反顾地去投奔颜真卿。

因为在这些人看来，以颜真卿的性格和对大唐的忠心来看，他是不可能就此甘心投降安禄山的。

随着颜真卿兵力的不断增长，以及各地伪官接连被杀的消息传到叛军那里后，此时身在洛阳的安禄山终于意识到自己原来正被颜真卿玩弄于股掌之间。愤怒的安禄山想让部将李庭望率军东征颜真卿，无奈从起兵以来由于战线拉得过长，兵力分散，已经不能再抽调更多的人马出来，不得不放弃东征的想法。

此时饶阳太守卢全诚忽然反戈一击，杀掉饶阳的伪官据城反抗。在兵力捉襟见肘的情况下，安禄山只好派部将张献诚在上谷、文安临时招募了几千人前去围攻饶阳，同时意图切断颜真卿西进的道路，以缓解自己紧张的局势。

安禄山无暇顾及颜真卿，给了颜真卿极大的发挥空间，在很多州县官员到来后，颜真卿的兵力急速增长，应该说通过颜真卿的努力，进而开辟了敌后第二战场。

天宝十四年（755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平原郡的城门之南，所有人共推颜真卿为反抗叛军的盟主。在如此危急局势下，河北、河南地区对叛军的反抗终于形成了体系，逐渐由星星之火渐成燎原之势。

安禄山一定想不到自己会陷入如此窘境，当他回味过来时，前方等待他的将是一片晦暗的景色。

安禄山！你的血腥屠杀换回来的终将是不屈不挠的反抗！

气节

颜真卿在河北的大动作不仅惊动了安禄山，同时也让远在长安的李隆基大为惊讶。自从安禄山发动叛乱以来，河北诸多州县陷落于叛

军之手，让李隆基感到十分失望，他曾经无奈地发出“河北二十四郡，岂无一忠臣乎？”的感叹。现在颜真卿的横空出世，让李隆基的精神为之一振，虽然他早已经忘记了颜真卿的模样，但他知道颜真卿起兵后，还是兴奋地对朝臣说了一句话：

“朕不识颜真卿形状何如？所为得如此！”

一个曾经在朝为官被排挤出去的人，一个让自己没有什么印象的人，居然会为自己尽忠到底，当李隆基知道颜真卿在河北的举动后，他终于明白了什么叫真正的忠臣。

感慨良久的李隆基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决定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支持颜真卿，为此他派出了郭子仪率领朔方军从山西东下河北作战。郭子仪受命出征后，先是在单于都护府的振武（今内蒙古托克托南）军击败了前来进犯的安禄山手下大同军使高秀岩的叛军，继而攻克了河东道的静边（今山西右玉）军，又在河曲（今山西永济）第二次打败高秀岩，最终一直打到军事战略要地云中（今山西大同）与马邑（今山西朔县）等地，进而打通了东进河北的道路。

当颜真卿知道郭子仪在山西连战连捷之后，他的自信心进一步提升，在安禄山无暇东顾的情况下，颜真卿果断向西急速收复领土，试图与在山西的郭子仪会合。

但就在此时，从东都洛阳传来了噩耗，他的哥哥颜杲卿被安禄山无情地杀害！

颜杲卿在常山虽然经过一段时间准备，但因时间仓促仍不具备公开举兵的条件与时机。鉴于安禄山准备西进潼关直指长安、颜真卿在河北公开举兵以及郭子仪在山西连战连捷的战局下，为了牵制与阻滞安禄山西进的速度，配合颜真卿在叛军后方的作战，颜杲卿决定提前举兵。

此时恰巧安禄山派遣手下的部将高邈回到幽州去征兵，以解决河南境内兵源不足的问题，颜杲卿决定举兵的时候，高邈已经完成了征

兵的任务，正在返回洛阳的路上。

在颜杲卿看来，这是一个绝好的突袭机会。

当即，颜杲卿任命部将冯虔率领五千人马在槁城设伏，突袭半路经过的高邈。

突袭高邈的过程十分顺利，顺利得甚至有些出乎颜杲卿的预料，在将高邈押进牢房的同时，颜杲卿又得到了一个消息，安禄山的部将何千年从东都洛阳回范阳督粮，于是又一举擒获何千年。

擒获高邈并没有为颜杲卿带来什么，但擒获何千年却为颜杲卿带来了两个结果。

何千年是个贪生怕死的人，在面对颜杲卿的时候，他为了保住性命，向颜杲卿献上了自己的计策：

“现在太守想要效忠大唐，开始计划的时候一切都做得很好，现在更应该谋求一个好的结局，我看太守的人马都是临时招募的乌合之众，叛军真要是打过来，恐怕难以应对。您应该把城外的河沟挖得深深的，城墙的壁垒筑得再高一些，不要同叛军硬碰硬，等到郭子仪的朔方军来到后，合力一同进攻叛军。现在我建议您发檄文到赵、魏之地，让他们切断通往范阳、幽州等地的要道，对外宣扬李光弼率领的大军很快就会通过井陉，并游说正在攻打饶阳的张献诚，明确告诉他，他手下的那些人全都是地方的民兵，根本抵挡不住即将到来的朔方军，这样饶阳之围即可解除。”

何千年一番长长的话语，让颜杲卿不住地点头，于是他采纳了何千年的计策。

事实证明，何千年的计策确实是个好计策，张献诚在听到朔方军即将到达的消息后，顿时大为惊恐，立即解散了人马，饶阳之围顿解。

不仅如此，当时河北诸多郡县，除去范阳、卢龙、渔阳、密云、

汲、邺六郡仍效忠安禄山之外，十七个郡县全部宣布归顺朝廷，至此河北地区反抗叛军的人马已经达到二十万以上。

应该说颜杲卿采纳何千年的计策，一度使得河北的战局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因为河北不仅是安禄山的老巢和兵源、军需补给的战略大后方，同时又是安禄山的发迹之地，颜杲卿在河北搞出这么大的动作，对于准备西进攻打潼关的安禄山来讲，无疑增添了诸多难度，从某种角度而言牵制了叛军。

话复前言，何千年的计策为颜杲卿带来了两个结果，前边说的是有利的结果，接下来要说说不利的结果，而这个不利的结果恰恰让颜杲卿送掉了性命。

叛军西进潼关的时候，安禄山正在洛阳筹划他的登基大典，当他听到颜杲卿在常山居然连续捉住他的两员大将，并大有光复河北的意图时，让他十分恐惧。为了解除后顾之忧，安禄山决定派部将史思明、李立节统领蕃、汉混合步骑攻打常山，又派部将蔡希德统兵一万从河内（今河南沁阳）出兵增援史、李二人，共同形成对常山的重兵合围之势。

这里着重提一下，历时八年之久的安史之乱，其中的“史”指的就是史思明。

史思明，初名崋干，宁夷州突厥人，与安禄山为同乡。天宝初年，累功至将军，知平卢军事。跟随安禄山讨契丹，任平卢兵马使。安禄山发动叛乱后，他作为先锋平定河北，被禄山任为范阳节度使，占有十三郡，手下拥有八万人马。

既然这场叛乱被称为“安史之乱”，就说明史思明和安禄山是不相上下的。虽然在叛乱的最初阶段，史思明算是安禄山的配角，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逐渐由配角变成了主角，这一点在后边我会详细说到，暂不赘述。

事实上，史思明和李立节围攻常山并不可怕，问题的关键是颜杲

卿由于匆忙地暴露了自己，还未来得及加固城防，史思明和李立节就已经兵临城下。无奈常山城中兵寡将少，难以抵抗，颜杲卿不禁心急如焚，急忙之中派人杀出重围前往太原向太原尹王承业求救。然而王承业拒不出兵，他的理由是太原的局势也十分紧张，自己现在自顾不暇。

就这样，颜杲卿丧失了最后的一点希望，但颜杲卿刚烈的性格，让他绝不甘心就此投降，他率众坚守危城，在势单力孤、寡不敌众的情况下浴血奋战几昼夜。终于，在天宝十五年（756年）正月初八，常山城破，颜杲卿与袁履谦巷战力尽，不幸被俘。

颜杲卿被俘的消息很快传到了安禄山那里，安禄山并不理解自己如此优待颜杲卿，为什么这个人依然反水。所以他下令将颜杲卿押解进洛阳，自己要亲自审问这个人。

“你本来是范阳一个小小的户曹（官名），我提拔你当了判官（官名），没过几年又提拔你当太守，我可是待你不薄，你为什么要背叛我？”当安禄山看到五花大绑的颜杲卿时，怒气冲冲地开口问道。

“为什么要背叛你？你个杂胡！皇上如此恩宠你，你又为什么背叛皇上？”虽然被五花大绑，但颜杲卿并不屈服，怒目圆睁高声对安禄山喊道。

安禄山本想用气势压住颜杲卿，但颜杲卿这突如其来的反问，让安禄山瞬间哑口无言。但还没等他反应过来时，颜杲卿继续向他开炮：

“安禄山！你本来不过是营州放羊的杂胡，皇上提拔你为三道节度使，对你恩宠至极，皇上有什么对不起你的地方，你居然兴兵作乱，涂炭生灵。我家累世为唐臣，官位都是大唐所赐，绝不是你安禄山提拔的功劳，怎么可能跟你这个乱臣贼子为伍，我为国讨贼，只恨未能亲自切下你的脑袋！杂胡狗！为什么还不赶快杀我？”

颜杲卿越说越激动，说到最后以至于眼睛已经血红。

安禄山此时已然气急败坏，在颜杲卿骂完后，他气得从座位上站起来，然后指着颜杲卿恶狠狠地说道：

“你不是想死吗？那我就成全你，我会让你死得很难看！来人！将他绑在柱子上，给我一刀一刀割他身上的肉！”

顿时，士兵将颜杲卿从地上架起，拖着他向殿门外走去。

“狗贼！我做了鬼也要找你索命！哈哈！”

“一定要将他割上三千六百刀，解我心头之恨……”

……

天宝十五年（756年）正月初八是非常寒冷的一天，冻彻人心骨，一个忠义气节之士的灵魂在寒风中傲然不屈，苍茫大地间飞舞的雪花，仿佛在为他悲号哀叹。

值得一提的是，与颜杲卿一同赴死的还有太守袁履谦，以及颜氏一门忠烈三十余人。

四百多年后，另一个铁骨铮铮之人文天祥用一种近乎膜拜的情感来抒发对颜杲卿的怀念，一句“人世谁无死，公死千万年”，让世人对颜杲卿的气节更为深深折服：

常山义旗奋，范阳哽咽咽。

明雏一狼狈，六飞入西川。

哥舒降且拜，公舌膏戈铤。

人世谁无死，公死千万年。

有的人活着却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却还活着。

想到此处，不禁悠悠我心悲，苍天曷有极。

.....

当颜真卿知道其兄颜杲卿以及颜氏一门三十余人被安禄山残酷地杀害后，颜真卿几乎昏厥过去。但颜真卿是一个比颜杲卿性格更加刚烈的人，那一刻他握紧拳头，强忍住悲痛，努力地让自己的情绪恢复平静。在他看来，悲痛绝不是反击安禄山的方法，将河北义军的势力无限扩大，才是对哥哥最好的告慰。

颜真卿已经做好了准备，让河北变成埋葬安禄山叛军的坟墓。但就在他化悲痛为力量，领导河北义军风起云涌之时，一个消息犹如晴天霹雳般传来。

长安的门户——潼关，不幸失守！

第二章 灵武称帝

胶着

天宝十五年（756年）正月，安禄山在洛阳迫不及待地称帝。这个腰腹肥硕的杂胡，此时终于圆了他多年的皇帝梦。称帝后的安禄山虽然兴高采烈，但他并没有忘记曾经在范阳起兵时许下的诺言，那就是打进长安城清除杨国忠。安禄山十分明白这是他能聚拢人心的必要手段，无论如何这个口号不能丢。

所以在首次进攻潼关未果之后，安禄山虽然忙于应付河北的混乱局势，但他依然没有放弃对潼关的进攻。经过他持续的进攻，终于在天宝十五年六月初九攻陷潼关。

事实上，潼关作为长安的门户，城防十分坚固。当时李隆基对于潼关的防守也十分重视，调派名将哥舒翰承担潼关防守的重任。之所以潼关最终不幸失陷，完全是由于大唐高层的内耗所致，这其中有李隆基昏庸偏执与自以为是，也有杨国忠的弄权固位与排斥异己，更有哥舒翰的公报私仇与因小失大。

在此之前，高仙芝和封常清被冤杀，大唐的确是损失了两员良将，此举可谓是亲者痛仇者快，致使李隆基一时之间无将可派。但潼关的战略地位十分特殊，李隆基明白叛军绝不会放弃这个目标，而其他骁勇善战的将领一时间来不及征调，所以李隆基想到了时任河西、陇右节度使的哥舒翰。

哥舒翰本是西突厥哥舒部落人。按突厥的习惯，他们常常以部落的名称为姓氏，他的父亲是哥舒部落的首领，叫做哥舒道元，曾经做过唐安西都护府的副都护。哥舒翰的家族世居安西，而哥舒翰也生在安西都护府的所在地龟兹（今新疆库车县一带）。

天宝五年（746年），战功赫赫的大唐名将王忠嗣兼任河西节度使，很快发现了哥舒翰这个人才，对他十分欣赏，提升他为衙将。哥舒翰自幼就通读《左氏春秋》、《汉书》，所以极富智谋。天宝八年（749年）六月，哥舒翰统领陇右、河西及突厥阿布思之兵，向石堡城发起进攻。吐蕃凭险据守，唐军进攻多日，伤亡惨重。哥舒翰大怒，限三日内破城，否则斩杀攻城先锋官副将高秀岩、张守瑜。三日后，唐军占领石堡城。哥舒翰功拜特进、鸿胪员外卿。

天宝十二年，哥舒翰兼任河西节度使，进封凉国公，实封三百户，不久，进封西平郡王。天宝十三年，再拜为太子太保，加实封三百户，兼任御史大夫。

不可否认，哥舒翰兼具智慧与军事谋略，而且当时都流传着赞颂哥舒翰的诗歌：“北斗七星高，歌舒夜带刀，至今窥牧马，不敢过临洮。”但这位在战场上让敌人闻风丧胆的名将，却始终沉湎于酒色。

李隆基想到哥舒翰的时候，这位曾经威震边陲的名将因为长期沉湎酒色，导致自身瘫痪，已经在家休养了十个月之久。

按说哥舒翰这种身体状况，李隆基本不该再让他强行带兵。但此时情况危急，最关键的是哥舒翰和安禄山素来不睦，在李隆基看来，目前情况下，只有哥舒翰是最好的人选。

可是哥舒翰虽然经过十个多月的精心调养，但仍无多大起色，只能站起身来慢慢行走，更别说行军打仗。因此对于皇帝陛下交给的重任，哥舒翰坚辞不受。

哥舒翰上疏李隆基请求皇帝陛下从实际出发，切身考虑一下他这个半残废之人的身体状况。但李隆基似乎不为所动，而且抛给了哥舒翰一句狠话：

“高仙芝、封常清叛逆，卿不可效仿！”

哥舒翰在听到这句话后，如果还不识趣儿，那就是典型的没事儿找抽。

万般无奈之下的哥舒翰只得接受了皇帝陛下的任命。天宝十四年（755年）岁末，哥舒翰率领河西、陇右、朔方、奴刺等十三部兵马十余万人，号称二十万大军浩浩荡荡地开赴潼关。临行前，李隆基在勤政楼亲自为哥舒翰送行，并让文武百官到长安城郊为大军壮行，可以说李隆基对哥舒翰寄予了厚望，京师长安的安危休戚，至此全部系于哥舒翰一身。

大军进入潼关后，哥舒翰基于敌我双方的整体分析，决定依然采用先前高仙芝、封常清定下的重兵聚关坚守的策略来与叛军对抗。

当时哥舒翰虽然拥有十余万大军，但真正经过战场上血与火洗礼，灵与肉考验以及生与死较量的士兵并不多，只有少数来自河西、陇右等一直跟随哥舒翰征战的士兵训练有素。最关键的是，哥舒翰此次是硬着头皮来到潼关，以他身体状态来看，纯粹是赶鸭子上架，根本无法料理繁忙的军务。

无奈之下，哥舒翰准备将军务托付给他比较信任的御史中丞兼行军司马田良丘全权处理。然而田良丘是个对军事一窍不通、处事优柔寡断的文弱书生，如此危急的局势之下，这么个扶不起来的“阿斗”，让哥舒翰实在放心不下。于是他只得将军队分开，部将王思礼统领骑兵，另一个部将李承光掌管步兵。

事实上，从哥舒翰到达潼关的那一天开始，守军的内部就展开了派系之争，王思礼是哥舒翰带去的，算是自己的亲信，但李承光却是高仙芝的部下。

高仙芝被冤杀让李承光一直耿耿于怀，哥舒翰虽然功勋卓著，但李承光并不服气。这是因为哥舒翰到达潼关后，治军不能保持公正，对待自己带去的部下十分宽厚，但对待先前高仙芝的部下则十分严厉。这样一来，潼关的守军就不再是铁板一块，不能在大敌当前完全形成一股合力，同心同德，全力对付叛军，搞得将帅不和，军队没有斗志。

天时不利加上人不和谐，如此一来，唐军所能仰仗的只有地利

了。潼关素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险，考虑到潼关守军的实际情况，应该说哥舒翰采取坚守的策略还是十分得当的。

哥舒翰的设想是，利用潼关的有利地势，固守待援。或者说让郭子仪、颜真卿的各路人马在各自的战区消耗叛军的有生力量，待出现有利时机出关给予叛军致命的一击。

为了让李隆基充分了解潼关的局势，不至于像猜忌高仙芝和封常清那样猜忌自己，哥舒翰上疏李隆基，详细说明了之所以闭关固守的原因，得到了李隆基的充分理解。

从天宝十四年（755年）岁末一直到天宝十五年（756年）六月，半年多的时间，哥舒翰始终没有主动出战过。这期间安禄山在洛阳称帝后，曾经率领叛军再次来犯潼关，甚至运用计谋让部将崔乾佑仅带不到五千老弱病残之兵驻扎在陕郡，以“示弱”造成一种假象，暗中却在陕郡周围部署精锐部队，想诱骗哥舒翰贸然出关作战。然而哥舒翰也是身经百战，具有极其丰富的实战经验，面对安禄山的诱骗，他来了个死猪不怕开水烫，任凭你风吹雨打，我自岿然不动。

就这样哥舒翰在潼关与安禄山形成了胶着状态，其实谁都明白，随着各地反抗叛军的声势愈演愈烈，这种胶着状态无疑对唐军是有利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哥舒翰一定会有机会和叛军一决高下。

然而正当两军在潼关处于紧张的对垒之时，唐廷内部开始出现内讧的局面。而最终内讧的结果却是让李隆基做出了一个错误的决定，而这个决定又直接影响了后来很多事件的走向，这一切都源于哥舒翰的自私自利。

哥舒翰的错误

天宝十五年（756年）正月，李隆基加封哥舒翰为尚书左丞（左仆射），同平章事。这样哥舒翰成为了抗击安禄山叛乱以来第一个获得“出将入相”殊荣之人，这都足以说明李隆基对哥舒翰的信任。

但在大敌当前，作为身系抵御强敌，确保京师长安绝对安全的哥舒翰，在坚守潼关的时候，虽然因为身体的原因，不能料理军务。但他的心中始终没有忘记打击异己，尤其是在皇帝陛下加封他之后，哥舒翰公报私仇的想法更加彰显无遗。

由于很长时间以来和安禄山无法调和的矛盾，使得哥舒翰将目光瞄向了安禄山的族兄、时任户部尚书的安思顺。

在安庆宗被杀之后，安禄山在长安的亲戚只剩下了安思顺及其弟安元贞。安思顺最初兼任朔方节度使，和安禄山不同的是，安思顺还是十分忠于唐朝的。但即使是这样，由于和安禄山有血缘关系，李隆基还是罢免了他的节度使之职，将他招进朝廷改任户部尚书，置于自己的严密监控之下。

由于哥舒翰和安禄山素来不睦，所以哥舒翰对安思顺也没有什么好感。当哥舒翰“出将入相”之时，为了报复安禄山，想出了一个借刀杀人之计。

他所借的这把刀就是李隆基！

天宝十五年三月，哥舒翰秘密遣人前往长安密奏李隆基，说在潼关关口外捉住了安禄山派来的奸细，并从奸细身上搜出了安禄山写给安思顺的密信。因而指控安思顺和安禄山内外勾结，恐怕对皇帝陛下不利，并列举了安思顺的七大罪状，请求李隆基处死安思顺。

如果放在太平日子，哥舒翰这种捕风捉影没有真凭实据的上报，李隆基一定是置之不理的，甚至可能还会训斥哥舒翰。但大敌当前，安思顺和安禄山的关系，让李隆基不得不怀疑。

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

在我看来，这是李隆基当时的唯一想法。所以在未经过任何核实的情况下，李隆基下令将安思顺和其弟、时任太仆卿的安元贞一并处死，其家眷被流放岭南。

安思顺被杀让身在潼关的哥舒翰体会到了复仇的快感，但同时他复仇的举动，也在潜移默化地影响着手下人。当时在哥舒翰手下的很多人看来，哥舒翰似乎具备呼风唤雨的能力，哥舒大帅想干掉的人，只要跟皇帝陛下打声招呼，他的脑袋就会搬家。

当时持这种看法的人还不少，而王思礼就是其中的一个。

这个头脑简单、四肢发达的人在安思顺被杀后，出于表现自己的目的，向哥舒翰提出了一个“蒋干式”的计谋：

“现在天下人都十分憎恨杨国忠，安禄山起兵造反也是打着清除杨国忠的旗号，将军不如诛杀杨国忠，以平天下之乱。”

王思礼虽然头脑简单，但哥舒翰显然没失去理智，他没有采纳王思礼的计策。王思礼见哥舒翰不为所动，又主动请缨带领本部精兵，前往长安将杨国忠劫持到潼关来再清除掉。

哥舒翰冲着自己手下这个头脑简单的将领笑了笑，然后说了一句话：“如果按你说的那样去做的话，那就不是安禄山造反了，而是我在造反。”

王思礼的计策虽然十分幼稚，但哥舒翰理解手下人的心情，所以他并没有斥责王思礼。按说这件事情也就到此为止了，但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远在长安的杨国忠很快得到了消息。

事实上，哥舒翰在被加封之后，杨国忠的内心就已经开始不安起来。很长时间以来，进位宰相的人，都必须经过杨国忠这道关，现在哥舒翰居然被皇帝陛下轻而易举地提拔，这是杨国忠所不能接受的。

安思顺被杀的时候，杨国忠并不知情，等他知道的时候安思顺和安元贞早已经人头落地，这让杨国忠开始对哥舒翰产生了恐惧。因为在杨国忠看来，哥舒翰在皇帝陛下心中的地位，可能已经超过了自己，这对他来讲是十分不利的。

因为杨国忠清楚地知道，安禄山起兵造反打出的旗号是清除自己，潼关现在胶着的局势，哥舒翰很有可能想出除掉自己以平息安禄山叛乱的计策。

所以，当杨国忠知晓潼关有人有清除自己的动向后，他本能地认为这是哥舒翰的意图。

在杨国忠看来，朝廷的重兵现在都掌握在哥舒翰的手中，如果他帅旗一挥统兵西进，自己将死无葬身之地。本来就忐忑不安、惶惶不可终日的杨国忠因为这个问题始终是寝食难安，如芒在背。

现在他必须要想出万全之策，化解未来有可能出现的对自己不利的局面。

于是，他向李隆基建议，说潼关虽然有二十万守军，但京师长安却守备空虚，潼关一旦出现什么闪失，则长安没有后继之师，现在应该在皇宫内选出三千个年轻的监牧官加以训练，以防不测。

训练三千个没有任何作战经验的小屁孩，用以应对安禄山的叛军，鬼都知道杨国忠的葫芦里卖的什么药，这哪里是在提防安禄山，明显是在提防哥舒翰。

不久，杨国忠又亲自招募了一万新兵，让自己的亲信杜乾运统领，屯师于灊上，和京师长安互为犄角。

杨国忠在长安的动作，也很快传到了潼关，当时有人将杨国忠的真实目的告诉了哥舒翰，这引起了哥舒翰的警觉，因为担心受到杨国忠的迫害，哥舒翰上疏李隆基，请求将灊上的军队划归自己管辖。

出于稳定以及增强潼关防守力量的考虑，李隆基同意了哥舒翰的要求。

应该说哥舒翰这个四两拨千斤的策略十分得当，再一次借着皇帝这把刀，将杨国忠苦心想出来的招数轻松化解。但接下来哥舒翰所做的事情，却是名副其实的败笔。

六月一日，当灞上杜乾运的一万人马正式编入哥舒翰的麾下后，哥舒翰以杜乾运督军不利为借口将其杀掉。

哥舒翰或许是不想留什么后遗症，使得灞上这一万人马完全为自己所拥有。但他显然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远在长安的杨国忠知道他的所作所为后，会作何感想。

很快，杨国忠得到了消息。

此时的杨国忠实在是哑巴吃黄连，其心理状态十分复杂，既恐惧又想报复哥舒翰。但哥舒翰远在潼关，这让杨国忠有些鞭长莫及。

但报复心极强的杨国忠还是决定孤注一掷，铤而走险祭出狠招，虽然他知道接下来他所祭出的招数，极其阴险狠毒，甚至置整个大唐帝国的利益于不顾，但他依然决定迈出这一步。

因为在杨国忠看来，个人利益远在国家的利益之上。而事实上，在我看来这也是导致杨国忠悲剧结局一个至关重要的原因。

经过慎重的思考后，杨国忠决定要通过自己的努力，迫使哥舒翰带兵走出潼关，与叛军正面交锋。因为杨国忠清楚地知道，目前的局势下，潼关的二十万人马颇有些哥舒翰私人武装的味道，如果想削弱哥舒翰的势力，就必须借叛军之手，唯一的方法就是让他们互相残杀，互相削弱。

杨国忠想到了哥舒翰出关作战可能会失利，但他一定想不到哥舒翰未来会败得那么惨，甚至会间接导致送掉了自己的性命。

“叛军似乎实力并不强，但是哥舒翰只知道等待，臣觉得应该让哥舒翰带兵出潼关，去主动寻找叛军进行决战。如果只是这样等下去，恐怕会丧失很多机会。”

当杨国忠在李隆基面前说出自己的想法后，李隆基就知道杨国忠所说的叛军实力并不强，指的是安禄山在陕郡驻扎的那四千人马。

其实在军事上，李隆基还是十分信任哥舒翰的，毕竟是驰骋沙场多年的老将，哥舒翰坚持不出战必然有其道理。而近半年叛军在攻下洛阳后，始终没有向西再迈进一步，也是很有力的证明。

所以，杨国忠说完后，李隆基只是点点头，然后平淡地说了一句话：

“打仗的事儿还是交给哥舒翰这样的将领吧！”

“臣明白陛下的心思，但俗话说得好，‘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何况潼关拥有二十万守军，时间一长怕会生出变故，而且陛下一定要防止以战养战的局面出现。”

以战养战！这四个字犹如电击一般，瞬间让李隆基警醒过来。

而这四个字，也是杨国忠最后的撒手锏。

“陛下可以命哥舒翰出潼关作战，一来是为了尽快平叛，二来也可以试探下哥舒翰到底是个什么想法。如果他毫不犹豫地出战，就说明他没有异心，如果他推三阻四，臣觉得此人绝不能留，而且即使出战不利，大军还可以退回潼关继续坚守。”

不可否认，杨国忠已经观察到了李隆基面部表情的变化。所以他最后说的这些话，语气十分柔和，他明白要想让皇帝陛下接受自己的意见，必须要给皇帝陛下充分的回旋空间。

“嗯，听你这么一说，朕觉得可以让哥舒翰出潼关主动御敌。”

此刻，在李隆基的头脑中始终回想着“以战养战”这四个字。在他看来，没有什么比这个更严重的问题，所以他终究摆脱不了“猜忌”这个词的局限性，轻而易举地相信了杨国忠的话。

杨国忠达到了自己的目的，心满意足地走了，但接下来李隆基那里却接到了雪花般的奏疏。

很多人知道李隆基决定让哥舒翰出潼关作战的消息后，立即上疏

表示反对，其中典型的代表莫过于在山西、河北地区鏖战的郭子仪和李光弼。

“请引兵北取范阳，覆其巢穴，质贼党妻子以招之，贼必内溃。潼关大军，唯应固守以弊之，不可轻出。”

坦白地讲，郭、李二人作为多年征战沙场的名将，比没有军事经验的李隆基更加知道潼关的重要性，两个人在得知李隆基的想法后，立即上疏李隆基提出了上述意见。

应该说，郭、李二人所说的话既是建议，更是为李隆基制定了战略方向。

可惜的是，李隆基没有重视。

当然，没有人比身在潼关的哥舒翰更加着急。他在知道李隆基想让自己出潼关御敌的消息后，差点没背过气去，联系前边发生的很多事情，哥舒翰明白这一定是杨国忠从中作梗。

他深切地知道，皇帝陛下已经在开始怀疑自己。

不过，此时哥舒翰找不出更好的办法改变皇帝的想法，他唯一能做的就是耐心地为皇帝陛下分析潼关目前的局势。在给李隆基的奏疏中，他指出了陕郡所驻扎的叛军是安禄山的诱饵，安禄山的目的是想速战速决，因为时间长了，安禄山会担心军心涣散。如果现在出潼关御敌，势必会落入安禄山的圈套。如果就这么和他耗下去，随着时间的推移，叛军的内部一定会出现内乱，到那个时候自己再带领大军出潼关一击制胜。

在奏疏的最后，哥舒翰特别写出希望皇帝陛下能够信任自己，不要受任何人的干扰。

奏疏递上去，换来的却是前来督军出战的宦官。

据史料记载，当时李隆基为了让哥舒翰尽快出潼关御敌，派出督

军的使者将近五十人，这在大唐的历史上，是十分罕见的。

在看到源源不断前来督军的宦官后，哥舒翰终于明白，这件事情并不是自己用语言解释就能解决的问题。要想让皇帝陛下彻底相信自己，唯有率领大军走出潼关。

“臣竭尽所能，愿陛下洪福齐天！”

在落日的余辉下，哥舒翰向着长安的方向拜了三拜，再抬起头时，早已经泪流满面。

此刻，他似乎已经预料到了什么，只是他无力改变结果，身为大唐的臣子，他不能违抗皇命。

天宝十五年（756年）六月四日，哥舒翰率领大军走出了潼关。

前方等待他的将是万丈深渊！

潼关失陷

六月七日，哥舒翰的先头部队进至距离灵宝以西五十里的西原，在那里他们与安禄山的部将崔乾佑相遇了。

西原地带南靠首山，北临黄河，中间是一条约七十里长的狭长隘道，从地势上讲，对叛军极为有利。

哥舒翰虽然已经领兵走出潼关，但他并没有拼死冒进，当即将进入那条狭长的隘道时，哥舒翰下令，大军停止前进就地驻扎。

身经百战的哥舒翰已经看出了前边的隘道是绝境之地，如果就此贸然进去，恐怕是凶多吉少。为此，他在大军驻扎安稳后，便同部将田良丘乘船在黄河中游观察地势。

事实上，在哥舒翰仔细观察、运筹帷幄的同时，崔乾佑也在积极准备，在崔乾佑看来，哥舒翰此番出潼关实在是迫不得已，迫于皇帝的压力，哥舒翰是只能前进，不能后退。现在崔乾佑所要做的，就是

要让哥舒翰不能在皇帝那里找到后退的理由。

基于这种情况，崔乾佑决定继续采取先前安禄山在陕郡的“示弱”策略，在那条长约七十里的隘道上，零零散散地布置了些许守军，在外人看来，崔乾佑布置的守军全然没有军队的样子可言，不仅人数少得可怜，而且散如列星，忽合忽离。

其实，没有人比崔乾佑更明白，他布置的这些人不过是诱饵，只要哥舒翰走进这条隘道，那些零零散散的守军，就会迅速像兔子一样后撤，引诱哥舒翰一步步地走向深渊。

哥舒翰在黄河中游的船上，将隘道中的情形全部看在眼里，坦白地讲，崔乾佑的“障眼法”瞒不过哥舒翰。但哥舒翰此时已经不再是那个身在潼关之中“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的将军，现在他只有向前才能重新赢得皇帝的信任，向前会有胜利的希望。但是如果后退或者原地不动，对于哥舒翰来讲只有死路一条。

人世间的悲哀，莫过于知道结局，而却无力改变。

六月初八，哥舒翰做出了具体部署，命令部将王思礼率精兵五万为前军，部将庞忠统兵十万紧随其后，鱼贯进入那条隘道。为了防止中叛军的埋伏以至于全军覆没，哥舒翰特地留下三万人马，由自己亲自统领在黄河北岸的高地上擂鼓助战。

当王思礼和庞忠领兵即将进入隘道的时候，哥舒翰叮嘱他们一定要试探着前进，一旦遇到风吹草动，不要过多地纠缠其中，立即引兵退出隘道。

哥舒翰的叮嘱不能不说是切中要害，但十五万人全部涌进狭长的隘道中，正应了那句俗语：老猪进篱笆——进退两难。

事实证明，当王思礼和庞忠领兵进入隘道没多久后，哥舒翰先前的预料全都应验，只是王、庞二人早已经将哥舒翰的叮嘱抛在脑后。

王、庞二人带领十五万大军在隘道中缓缓前行的时候，崔乾佑立

即命令那些零零散散的守军偃旗息鼓，迅速向后撤退。而王、庞二人就像被人拴着一样，跟在对方的身后长驱直入。

军事经验极少的他们并不知道，崔乾佑已经为他们挖了一个很大的坑。

王思礼带领的先头部队没过多久便遇到了埋伏。当他进入隘道十里的地方时，只见隘道两旁的山上，忽然擂起战鼓，并从山上不断投下檣木滚石。

“不好，两边有埋伏！快撤！”王思礼高声喊道。

虽然他忽然想起了哥舒翰的叮嘱，但确实为时已晚，就在他刚要指挥人马回撤时，一根檣木正好砸中他的头部，王思礼顿时跌落马头吐血而亡。

顿时王思礼的先头部队就像没头的苍蝇一样不断向后拥挤着撤退。但庞忠的后续部队此时还不知道前边发生了什么事情，在看到先头部队的人马忽然拥挤着后撤时，他们由于来不及转身，被挤倒在地马踏身亡的不在少数，一时间十五万大军像一团麻绳一样，堵塞在隘道之中难以展开，死伤惨重。

十五万唐军在隘道中遭遇埋伏，站在黄河北岸高地上的哥舒翰全都看在眼里，情急之下他命令手下人推着毡车进入隘道中，以期能够打开一条通道，让大军撤出。

应该说哥舒翰的反应已经很迅速。但崔乾佑的反应也丝毫不慢，他命令士卒用早已经准备好的数十乘草车堵在隘道口前，然后纵火焚烧。

由于火势太旺，哥舒翰的毡车根本无法靠近隘道，而且当时浓烟滚滚，火光冲天，庞忠的人马以为隘道口被封死，所以大批人又急速向隘道深处涌进，可以说十五万唐军真正死在叛军檣木之下的并不多，绝大多数都死在自己人来回拥挤踩踏之下。

此情此景，黄河北岸高地上的哥舒翰看得一清二楚，在如此危急局势下，他不得不亲自出马，必须要将隘道口清理出来一条通道。但就在他整顿人马走下高地的时候，驻扎在首山脚下的崔乾佑，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从首山脚下迂回到黄河北岸，等待哥舒翰走下高地，然后发动突袭。

前面说过，从地势角度而言，对叛军极为有利，这是因为崔乾佑所驻扎的首山脚下，可以展望全局。哥舒翰虽然站得高，但他只能看见隘道中的情形，而崔乾佑的本部兵马是个什么情况，哥舒翰则是一无所知。

当哥舒翰带领人马走下高地时，他压根就没有想到崔乾佑居然会在高地下的平原地带等待自己。他刚一露头，崔乾佑就下令骑兵部队进行猛烈的冲击，哥舒翰猝不及防，顿时阵脚大乱。很快哥舒翰的三万人马溃不成军，有的丢盔弃甲逃往首山之中，有的被挤进黄河溺水而死。

局势到了这一步，哥舒翰纵使有天大能耐也不可能挽回败局。当时他完全顾不得依然被困在隘道中的唐军，慌乱中只带领数百骑亲兵仓皇逃回潼关。

至此，哥舒翰所统率的号称二十万的大军，经过这一战几乎全军覆没。然而崔乾佑并没有因为这一战的胜利而放过哥舒翰。六月九日，崔乾佑率领大军进攻潼关，哥舒翰的残兵败将抵挡不住叛军的猛攻，坚守半年的潼关最终还是被攻陷。

哥舒翰无奈之下只能继续西逃，逃到灵宝外围的关西驿时，哥舒翰并不甘心就此失败，他张贴榜文继续招募兵勇，争强好胜的哥舒翰坚信只要招募到兵马，自己依然有重新夺回潼关的希望。

不过，让哥舒翰想不到的是，他虽然贴出去了募兵榜文，但并没有招来自己的希望，相反自己却即将陷入绝境。

晚节不保

在哥舒翰张贴募兵榜文的一天后，一名番将带领着百余骑兵包围了哥舒翰所在的驿站，这名番将的名字叫火拔归仁。

火拔归仁是哥舒翰亲手提拔起来的将领，在此之前他一直跟在哥舒翰的身边。他包围驿站的时候，哥舒翰正在自己的房内查看地图，火拔归仁等人急匆匆的脚步声，打断了哥舒翰的思绪。

“将军！听说崔乾佑带领叛军已经到了！”火拔归仁见到哥舒翰后，慌张说道。

火拔归仁的话顿时让哥舒翰大吃一惊，他迅速站起身来，抽出佩戴的宝剑说道：“来得正好，反正早晚我还得杀回去，你们先跟我出去和他拼个鱼死网破。”说完后，哥舒翰就冲出了房间。

然而当哥舒翰走出驿站左右环顾时，并没有发现叛军的影子。他心中颇感疑惑，正要回身问火拔归仁是怎么回事时，只见火拔归仁等人伏地叩头说道：

“将军以二十万大军和叛军交战，不想全军覆没，有何面目再见皇帝陛下，将军难道没看到高仙芝、封常清的下场吗？我等建议将军随我们一起东行吧！”

哥舒翰万万没有想到自己的亲信居然会将自己玩弄于股掌之间，他更明白火拔归仁所说的“东行”是何意。

此时哥舒翰虽然内心十分恼怒，但坦白地讲，他能理解火拔归仁所说的话，所以火拔归仁说完，他没有当场大发雷霆。

火拔归仁的话没有错，哥舒翰十分清楚如果不夺回潼关，自己死罪难逃，即使夺回了潼关，自己也会被治罪，况且是否能够夺回潼关，哥舒翰没有十足的把握。但身为大唐的臣子，这么多年来哥舒翰对大唐可谓忠心耿耿，如果让他投降叛军，哥舒翰宁可现在一头撞死。

面对着跪在地上的火拔归仁等人，哥舒翰缓缓地闭上了眼睛，然

后仰天长叹道：

“我身为大唐的臣子，怎么能投降叛军呢？”

言罢，再睁开眼时，哥舒翰已经是泪流满面。

“既然如此，将军不要怪我们无情无义了。”火拔归仁说这句话的时候，他的几个随从已经从身后用绳子套住了哥舒翰，然后很多人一拥而上将哥舒翰扑倒在地，可以看出火拔归等人是有备而来，意图就是能劝降最好，劝降不了就拿下。

哥舒翰就这样以一种很悲屈的方式，被火拔归仁擒拿后投降了叛军。当安禄山在自己的“皇宫”内见到这位昔日的宿敌后，从前的敌意与仇恨，在一瞬间被一种难以用语言表述的欣喜与得意所替代。安禄山用一种轻蔑的语气对跪在他面前的哥舒翰问道：

“将军以前经常轻视我，今天感觉怎么样啊？”

面对安禄山讽刺式的发问，哥舒翰的内心产生了恐惧之情，但此时他依然并未屈服，朗声说道：

“我成为你的俘虏，你想怎么样就怎么样吧！”

“哈哈！杀你易如反掌，朕绝对不会保留你的全尸，只是可惜再也喝不到好酒，玩不到漂亮的女人了。”

安禄山的语气虽然不重，但他知道酒和女人是哥舒翰的死穴所在，只要抛出这两个撒手锏，哥舒翰立即就会服软。

事实果然不出安禄山所料，此时从前那个骁勇善战、叱咤疆场的哥舒翰在听到“酒和女人”后气节立即丧失，居然变成了一个贪生怕死、苟且偷生的人。为了保住性命，为了得到他想要的“酒和女人”，他立刻摇尾乞怜般地说道：

“臣肉眼不识圣人，今天下未平，郭子仪、李光弼在山西，颜真卿在河北，希望陛下留下臣的性命，臣愿意以尺书招降他们，过不了多

长时间，他们就会投降。”

“好！这么做就对了！”安禄山听哥舒翰说完后大喜过望，亲自为哥舒翰松绑，然后加封他为司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在安禄山看来，有了哥舒翰这面大旗的号召，唐朝的那些能打的将军们就会立即投奔自己。

然而事实证明，哥舒翰不仅过高估计了自己的名望，安禄山也过高估计了哥舒翰的作用。身为唐臣哥舒翰名望甚高，但现在变节成为安禄山任命的“伪官”，哥舒翰已经声名扫地。他发出招降信后，没有一个人愿步其后尘自辱清名。相反，郭子仪、李光弼、颜真卿等人却纷纷回信斥责哥舒翰贪生怕死，鲜廉寡耻。

哥舒翰招降失败，让安禄山不禁大失所望。看到哥舒翰没有了利用价值，他立即罢免了哥舒翰的所有官职，然后将他软禁起来。总的来说，安禄山对待哥舒翰还是不错的，没有要哥舒翰的性命，但安禄山的儿子安庆绪就不同了。

一年后，安庆绪兵败逃离洛阳前，将没有任何利用价值的哥舒翰杀掉。哥舒翰一世的英名与功业，只因一念之差而晚节不保，毁于一旦，不禁让人为之惋惜。

当时由于潼关失守，致使河东、华阴等潼关附近的郡县尽皆望风而降。至此，唐朝苦心经营和构筑多年的潼关防线顷刻间烟消云散，土崩瓦解。

对于安禄山而言，就在潼关防线失守的时候，几乎已经穷途末路的叛军，犹如柳暗花明绝处逢生，获得了长驱直入关中，继续扩大战果的有利时机，同时也使逐渐陷入绝境的河北，战局迅速为之转变。

刚刚取得山西、河北大捷的郭子仪和李光弼闻听潼关失守后，感到本部孤立无援，所以迅速退出河北战场，率部据守太原。而颜真卿虽然坚持在河北抵抗，但已然成为孤军，因此唐朝于潼关失守前在河北所取得的优势很快就丧失殆尽。

最关键的是，潼关的失守致使京师长安门户洞开，完全暴露在叛军的直接威胁之下，身在长安的李隆基以及诸多朝臣完全没有防备。

仓皇出逃

六月初九，夜。

就在潼关失守后的整整一个时辰内，京城长安始终没有看到“平安火”，所有人全都生出了一股不祥的预感。所谓“平安火”原指边境报警的烽火，开元二十五年，因为大唐帝国边境无事，所以李隆基下令停止烽火。安禄山叛乱后，为了解各地区的战况，恢复烽火设置，用烽火报平安，每天初夜的时候，放烟一炬，站站传递，表示前线太平无事。

可是六月初九这一天，潼关方向的平安火始终没有点起，很多人觉得潼关可能出了大问题。李隆基每天最关心的就是潼关方向的平安火，今天没有平安火，让他的心中不禁七上八下。

事实上，早在六月初九的下午，哥舒翰已经提前派特使向李隆基告急，不过在特使还没到长安的时候，潼关已经失陷。所以李隆基下午接见哥舒翰特使的时候，虽然知道潼关已经危在旦夕，但并不知道潼关已经落入叛军之手。

一直到夜里平安火始终没有点起，李隆基开始不安起来。在他看来，潼关很可能已经被叛军占领，焦急之下的李隆基立即召集宰相杨国忠等人商议对策。

“臣认为哥舒翰无能，抵御叛军不利，致使潼关战况不明，现在京城防务空虚，为了以防万一，臣建议暂请陛下巡幸蜀中。”

杨国忠没等在场的人开口，便第一个站出来发表意见。事实上他早有前往蜀中的想法，一来因为他出身蜀中，二来因为安禄山起兵打着清除他的旗号，为此他必须考虑自己的退路，现在京师长安岌岌可危，杨国忠此时将让皇帝陛下巡幸蜀中之计说出来，他坚信李隆基一

定能够同意。

“嗯！朕觉得此计可行，力士你说呢？”李隆基缓缓地点点头，然后征求站在一旁高力士的意见。

“老奴也觉得杨相说的计策有道理，老奴全听陛下做主！”高力士躬身回应道。

如果抛开杨国忠的私心不谈，单从安全角度考虑，李隆基决定前往蜀中，并非下策。因为当时长安守备空虚，如果坚持固守，李隆基恐怕会像后世的宋徽宗一样做了俘虏，而蜀中物阜人丰，表里江山，内外险固，是块避难的好地方。

但需要指出的是，在李隆基决定前往蜀中的同时，他并没有决心留下有生力量组织官民反击叛军，以期未来能够收复长安，只是后来在半路上突发的那场兵变，改变了客观结果。

皇帝已经和宠臣达成了一致，接下来就是该通知百官了。可是在转天的朝会上，当杨国忠通知前往蜀中的事宜时，有人提出了反对意见：

“臣不同意就这样放弃长安，应该即刻招募长安城内的勇士联合朝官率家僮坚持守城抵抗叛军。”

当时百官听到潼关失陷，皇帝陛下决定前往蜀中时，全都乱了方寸不敢发表意见，上百名朝臣全都站在原地低着头，唯唯诺诺地不敢应对，只有一个人站出来高声表示反对。

说话的人时任监察御史，名字叫高适。

世人知道高适，大都认为他是唐代著名边塞诗人的领军人物，世称“高常侍”，其诗作笔力雄健，气势奔放，洋溢着盛唐时期所特有的奋发进取、蓬勃向上的时代精神。

事实上，高适的经历颇为曲折，尤其是仕途之路更是布满荆棘。

年少孤贫，喜欢交游，有游侠之风，并以建功立业自期。二十岁西游长安，功名未就而返。开元二十年去蓟北，体验了边塞生活。其后漫游梁州、宋州等地。

天宝三年，高适与李白、杜甫结识，三人同游梁园，结下亲密友谊，成为文坛佳话。天宝八年，经睢阳太守张九皋推荐，五十岁才应举中第，授封丘尉。天宝十一年，因看不惯张九皋鞭撻无辜的老百姓和不愿意逢迎权贵而辞官，之后再次返回长安。次年担任陇右、河西节度使哥舒翰的幕僚、掌书记，这是他生活的转折点，以后仕途较为顺利，但诗文创作逐渐减少。

在高适提出反对前往蜀中之前，他一直跟随在哥舒翰的身边，哥舒翰领大军出潼关作战的时候，没有让他跟着一同出战，而是让他回到了长安。

在略显寂静的朝堂之上，高适的反对声显得十分刺耳，让李隆基和杨国忠以及诸多朝臣感觉十分不悦。

“叛军即将入关，已经来不及筹划任何事了。”杨国忠立即驳回高适。

“今日的局面又是谁之过呢？”高适依然不屈服，厉声反问道。

面对高适的反问，杨国忠沉默了。很长时间以来人们将安禄山的叛乱其一部分原因归结为在杨国忠那里，毕竟安禄山是公开打出清除他的口号的。但杨国忠凭借皇帝的庇护，虽然不至于到被众人兴师问罪的地步，但脸再大的人也会有羞愧之心。自从安禄山发动叛乱以来，杨国忠一直活在尴尬中，现在高适不留情面的反问让他顿时觉得有些不好下台。

于是，他将目光投向了李隆基那里，希望皇帝陛下能够出头庇护自己。

但此时的李隆基精神状态颇显颓废，虽然依旧端坐在那个宝座之上，但长期以来对国事的懈怠，使得他很想逃避大臣们之间的论战，

大臣们之间的这种争吵他已经听了几十年，此刻要不是碍于皇帝的尊贵身份，李隆基恨不能抬起屁股躲回自己的寝宫。

所以，当杨国忠看他时候，李隆基将眼睛闭上，显然他不想为杨国忠辩护，也不打算处理高适。

杨国忠终于愤怒了，在他看来，皇帝陛下是不应该袖手旁观的，毕竟去蜀中的决定是皇帝陛下最终决定的，现在李隆基居然将自己晾在了这里，这让杨国忠十分不爽。

所以接下来他只有靠自己来圆这个场面。

“人人都说安禄山要造反已经很多年了，陛下也是知道的，但陛下从前并不信，今天这种局面并非是宰相的过错。”

一时间，朝堂之上一片哗然，所有人全都想不到杨国忠居然将责任推到了皇帝那里。

现在所有人的目光全都集中在李隆基那里，很多人猜想皇帝陛下一定会龙颜大怒。但出人意料的是，李隆基只是淡淡地说了一句：

“还是赶快筹划去蜀中的事情吧！再晚了恐怕就走不了了。”

皇帝陛下这种慵懒的反应，似乎让朝臣们很是茫然。从皇帝陛下那懒散的神态中，所有人全都感觉出这个帝国已经开始江河日下。

据史料记载，天宝十五年（756年）六月十一日的这一天，长安城内市井萧条，人心惶惶，不知所以，人们已经预料到这个繁华的城市很快将会为叛军所有。

但让所有人全都想不到的是，拥有无上权威、威风凛凛大唐皇室虽然决定巡幸蜀中，但他们离开长安的方式，却是那么让人匪夷所思。

六月十二日，李隆基登上勤政楼，百官上朝者仅十之一二，朝堂之上清冷无比，李隆基正式下诏巡幸蜀中。这天晚上长安兴庆宫内依

旧花团锦簇，灯火辉煌，但是在宫内除了巡防的金吾兵、当值宦官、各院嫔妃外，却看不到皇帝陛下、杨贵妃、杨国忠以及高力士等人的身影。

此时太极宫后的玄武门城楼上，宰相杨国忠、龙武大将军陈玄礼以及高力士、太子李亨等人悄无声息地守候在卧于楼堂中凉榻上的李隆基身旁。而在玄武门与西苑重墙宽阔的石坪上，近两万羽林军融于夜幕之中，他们在等待着皇帝陛下的命令。

今夜李隆基决定将悄无声息地离开长安。

夜！伸手不见五指！从禁苑内传来寅时三刻的报时梆子声，高力士向杨国忠、陈玄礼等人一一颌首，三人一起领着众人跪下，杨国忠向李隆基低声奏道：“臣等恭请圣驾幸蜀！”

“启驾！”李隆基的声音依旧显得那么慵懒，在听到皇帝陛下的命令后，众人搀扶起李隆基，走下玄武门城楼，三军早已经跪伏道旁，等待皇帝上马，贵妃乘舆。

.....

六月十三日，黎明。

皇城兴庆宫内外上朝的百官，依旧按着宫内报时的梆声，纷纷吹灭手中的烛火，将残烛交给收烛的工役，然后从笏袋中取出朝笏来，微拂袍脚靴尖上的尘埃，准备在宫门启开时依班入宫。、、当.....当.....

三声景云钟响，打断了朝堂门前众人的寒暄声，朝官们再度正冠捧笏，面向宫门方向肃立，一队金吾兵手执金瓜玉斧走向宫门，又默默散开守卫宫径。

在朝官们很长时间的盼望后，宫门终于打开了。走在最前边的导引金吾兵及上朝的百官们却发现了让他们着实惊讶的场景。

没有皇帝，没有贵妃娘娘！

终于，有人听清了呼喊声：“平安火不至，陛下不在南内受朝！”

这句话说得通俗一点，其实就是：皇帝陛下已经抛弃你们这些无用的大臣，早已经逃之夭夭。

于是，人群中开始大乱！

当时从宫内里涌出的惊慌逃命的人流，眨眼之间窜到大街之上，惊动了长安城南北大街、五条东西大街几万户人家，男女老少立即奔出房门，人们拥挤着、哭闹着。

一时间，大唐京城天翻地覆！

就在六月十三日清晨长安城乱作一团的时候，以李隆基为首的李唐皇族以及众多近臣在两万禁卫军的护卫下，已经悄无声息地逃离了。身后那伟岸的城墙已经让他们无暇去追忆曾经繁华的过去，此刻他们只想逃离这即将布满战火硝烟的是非之地。

所有人的脸上全都带有一丝愁云，但有一个人例外，这个人就是杨国忠。

此刻，大唐帝国前途与他无关，皇帝老儿是个什么状态，他并不关心，他最关心的是到了自己的出生之地蜀中后，如何摆出自己的威风，让蜀中父老知道他胡汉三威风八面地回来了。

然而，命运最终让杨国忠的生命定格在了一片荒山之下，在长安城陷入一团糟的时候，行走在前往蜀中道路上的李唐皇族，即将要面对一场突如其来的风暴。

马嵬驿兵变

六月十四日，李隆基的大队人马到达了马嵬驿（今陕西兴平县西）。

两天来，三军将士随从护驾，一路上晓行夜宿，忍饥挨饿，疲惫不堪。很多人已经是满腹牢骚、怨气冲天。

这次李隆基前往蜀中，虽然名曰“幸蜀”，事实上谁都知道是在逃跑，所以一路上不可能再像从前那样威风八面，走到哪吃到哪。但风尘仆仆的长途跋涉使许多平时养尊处优的人，在充满艰辛、危险、苦难甚至吉凶未卜的征途面前望而却步，甚至是偷偷地离去，当时就连李隆基身边很是信任的宦官头目袁思艺也是不辞而别。

所以，出现牢骚、产生抵触情绪并不足为奇。

据史料记载，当一行人马到达马嵬驿的时候，很多士兵实在忍无可忍，甚至有的士兵已经刀剑出鞘，气氛剑拔弩张。在他们看来，这场灾难本来是可以避免的。他们可以死在战场，但如此窝囊地逃跑，让他们觉得颜面尽失。

事实上，连日来士兵们的不满情绪，有一个人始终看在眼里，而正是这个人最终利用了士兵们不满的情绪，在幕后导演了马嵬驿兵变。

在说出那个人的名字之前，我们先来看事情的走向。

当士兵们不断发着牢骚，甚至即将出现哗变的时候，并没有人主动出来安抚。相反有一个人却此时站出来，进一步煽动禁军士兵那狂躁的情绪。

这个人就是曾经率领禁军跟随李隆基出生入死，发动唐隆政变和诛灭太平公主集团的陈玄礼。自从葛福顺因为王毛仲事件倒台后，陈玄礼便成为禁军中唯一具有崇高声望的人。和葛福顺不同的是，陈玄礼是个十分低调的人，生活纯朴节俭，为人笃厚诚实，深得禁军将士的拥戴，而且颇受李隆基的信任。

陈玄礼的性格以及为人注定让他不可能和杨国忠沆瀣一气。很长时间以来他对杨国忠的专横跋扈、擅弄威权深恶痛绝，尤其当安禄山打着“清除杨国忠”的旗号发动叛乱时，陈玄礼的心中甚至本能地产生

出一丝复仇的快感。在他看来，大唐帝国陷入今天这种混乱的局面，完全是杨国忠一手造成的。

“今日天下分崩离析，国家动荡，都是奸臣杨国忠祸乱朝纲造成的，他的所作所为朝野震怒，大家说如果不杀杨国忠以谢天下，能够平息四海之内的怨恨吗？”

禁军将士在群情激奋而欲有所作为时，陈玄礼站出来对众人高声说出了上述话语。

“必杀杨国忠以谢天下！”人群中有人跟着高声喊道。

“必杀杨国忠以谢天下！我们有个想法已经很久了，如果成功了，我们死也甘心！”此时，禁军将士终于找到了可以发泄怨恨的对象，跟随着那洪亮的声音，所有人全都跟着高声喊道。

“既然将士们决心已下，现在就跟我冲出去诛杀杨国忠。”陈玄礼不失时机地说道。

当陈玄礼煽动禁军将士情绪的时候，杨国忠正在李隆基下榻的驿站之外接待吐蕃的使者。由于山高路远加上此时李唐皇族实在拿不出什么像样的食品来招待吐蕃使者，很多人正在围着杨国忠七嘴八舌诉苦。就在杨国忠和吐蕃使者耐心解释的时候，陈玄礼带着禁军士兵从驿站中忽然冲出。

对于忽然而至的禁军士兵，杨国忠很是诧异，但还没等他开口，陈玄礼敏锐地意识到，杨国忠和吐蕃使者在一起，这是一个可以发挥的题目。

“杨国忠和胡虜意图谋反，赶快杀死他！”陈玄礼一边用手点指杨国忠，一边命令跟在身旁的禁军士兵。

“嗖……”就在陈玄礼刚刚说完后，一直冷箭从人群中射出，直冲杨国忠而去，只是准头稍差，射中了杨国忠坐骑的马鞍。

面对这突如其来的变化，杨国忠的头脑还是很好使的，他瞬间明白了禁军发生了哗变，所以他二话没说立刻跨上坐骑准备向马嵬驿的西门逃去。

但就在杨国忠刚刚跨上坐骑，意图鞭打坐骑的时候，禁军士兵已经蜂拥而至，没等杨国忠反应过来，数十把长刀同时砍向他的身体。

在一片怒骂声中，杨国忠从坐骑上跌落下来，陈尸血泊之中。等到陈玄礼将众人分开时，杨国忠已经全身血肉模糊，人们早已看不清他的本来模样。

陈玄礼虽然分开了围在杨国忠尸体旁的禁军士兵，但此刻士兵们并没有因为杨国忠被杀而平息愤怒的情绪，他们又迅速包围李隆基所在的馆驿，将杨国忠之子、时任户部侍郎的杨宣以及韩国夫人和秦国夫人一并杀死。

这些士兵们认为，凡是杨国忠的亲戚，都是祸国殃民的角色，必须将他们置于死地。

直到现在为止，和杨国忠有亲属关系的只剩下了杨玉环。而由于杨玉环时刻在李隆基身边，所以士兵们一时间大有冲进皇帝陛下所在的房间，解决掉杨玉环的架势。

然而陈玄礼的头脑是颇为清醒的，他明白士兵们一旦惊扰了圣驾，后果是不堪设想的，所以他拦下了众人。

“杨国忠虽然该死，但大家绝不能惊了圣驾。现在陛下还不知道生出了变故，大家暂且等候在这里，容我进去和陛下详细说明。”

陈玄礼凭借着在禁军的崇高威望，暂时遏制住了事态的继续升级。看到禁军士兵情绪逐渐平静下来，他快步走向李隆基所在的房间，然后请求面见。

禁军士兵突生哗变杀死杨国忠，李隆基虽然并不知道事情的整个过程，但外边喊声震天，人声鼎沸，他还是意识到了外边可能出现了

变故，所以陈玄礼面见他的时候，没等陈玄礼开口，便主动问道：

“外边是不是有人作乱啊？”

“陛下！杨国忠不断辱骂禁军将士，大家实在忍无可忍，一时冲动将杨国忠杀死。臣等知道时，已经来不及解救了。”陈玄礼在奏报的时候，显然将责任推给了杨国忠。

出乎陈玄礼意料的是，李隆基听到杨国忠被杀死的消息后，并没有显得过于激动，他长叹一声，然后自言自语说道：

“杨国忠有今天的下场，看来是老天爷为他安排好的啊！唉……”

当陈玄礼听到皇帝陛下说这句话时，他已经清楚地知道皇帝陛下是不会追究这件事了。

“陛下圣明！”

“很多天来大家跟着我风尘仆仆，长途跋涉，现在朕要出去亲自慰劳他们。”

在陈玄礼和高力士等人的搀扶下，李隆基拄着拐杖，迈着沉重的步伐走出房间，看到手持刀枪的禁军士兵立在他的面前。

和往常相反的是，士兵们见到皇帝陛下，并没有立即下跪。

目前这种特殊局势下，李隆基知道不能过多在意这些礼数，所以他没有责备士兵们无礼，反而开口好言抚慰这些人。

“众位禁军将士们辛苦了，连日来跟随朕受了不少苦，朕甚感愧疚。今日之事朕已经知道是杨国忠咎由自取，所以诸位不必将此事挂在心上，就此退下歇息吧。”

李隆基说这番话的时候，脸上始终带着笑意。虽然笑得有些勉强，但身为九五之尊，能够做到这种地步，已实属不易。

然而士兵们似乎并不买账。

此时没有一个人就此退去，他们全都站在原地一动不动，似乎在用无声的语言向李隆基施压。

李隆基脸上的笑容渐渐消失了，他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什么，于是他本能地将目光转向了站在身旁的陈玄礼。

现场的聚焦点也就随之转到了陈玄礼那里。

“陛下！杨国忠谋反，以目前士兵们的情绪来看，杨家的人似乎不宜再留，尤其是……杨贵妃，希望陛下能够割恩正法！”

陈玄礼终于还是说出了这些话，他知道今天如果不杀杨玉环，事情将无法收场。

李隆基惊呆了！

自从杨玉环来到自己的身边后，十七年来集“三千宠爱于一身”。虽然两个人最初结合时，动机都不是那么单纯，但这么多年来早已经磨合成两心相知的亲情关系，尤其对于李隆基来讲，杨玉环已经成为他生活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但现在士兵们居然要夺走他心爱女人的生命，李隆基当然是不答应的。

“杀！杀！杀！”李隆基出神儿的一刹那，他的耳中便灌进了士兵们那如雷般的怒吼。

“陛下！赶快做决定吧，如果迟疑不决恐再生祸端啊！”陈玄礼催促道。

李隆基！你此刻不再是那个高高在上的帝王，落魄失意的你丢掉了半壁河山，如丧家之犬疲于奔命，虽名为皇帝，但如此危局之下生杀大权丧失殆尽，所以你只有认命。

面对眼前这群杀气腾腾、凶相毕露的禁军士兵，李隆基平生第一次明白了什么叫爱莫能助，他更明白了权力在某种程度上不过是水中

花、镜中月。

他缓缓地闭上了眼睛，努力保持着镇定，但他的心已经在滴血。

片刻后，他忽然怒目圆睁，然后拄着拐杖，用尽平生的所有力气高声喊道：

“朕当自处之！”

说完这句话后，他转身走进了自己的房舍，回身之时已是泪流满面。

忽然，一个尖亮的声音从李隆基的房舍里传出来，然后李隆基便看到了一个满脸泪水的女人向他冲过来。

“不！陛下！臣妾不愿意死，臣妾还要侍奉陛下，还望陛下保护臣妾啊！”

是她，杨玉环！

此前她听到了外面的所有对话，当李隆基向禁军士兵妥协的时候，这个百媚丛生的女人终于再也忍耐不住，她发疯似的跑出房舍，扑通跪在李隆基的面前，用一种歇斯底里的哭腔向李隆基哀求。

“陛下！今日众怒难犯，安危只在片刻，望陛下速决！”

说话的人是时任京兆司录参军的韦谔。他担心李隆基下不了决心，故而立即上前跪倒进言。

“贵妃长居深宫，她怎么会知道杨国忠谋反呢？”李隆基依旧不甘心地说道。

显然，透过李隆基的话语来看，他今天想力保自己心爱的女人。

一时间，韦谔被问得无话可说，只是跪在地上不起来，试图用肢体语言向李隆基施压，局面貌似陷入了僵持状态。

站在一旁的高力士看出了李隆基似乎有些执迷不悟，于是他果断地站出来，继续劝说李隆基。

“陛下！贵妃娘娘虽然无罪，但众将士已经杀了杨国忠，而贵妃娘娘在陛下左右，众将士岂能觉得安稳。希望陛下能够认真考虑，陛下现在应该明白只有将士们觉得安稳了，陛下也就安稳的道理。”

其实，促使李隆基最终下定决心赐死杨玉环的，正是这高力士的最后一句话。

李隆基早已是泪流满面，他此刻知道说什么都已经无济于事，如果说今天的局面是杨国忠造成的，毋宁说罪魁祸首是他。

“爱妃啊！朕不能再保护你了，你走好吧！”李隆基一边抚摸着杨玉环的脸蛋，一边哽咽地对他这个心爱的女人说道。

这时的杨玉环也终于知道了如此危局之下，高高在上的皇帝亦不能保护自己。于是她缓缓地站起身来，擦干脸上的泪痕，平静地说道：

“臣妾有负国恩，死而无恨，只希望能够在临死之前礼佛一次。”

值得一提的是，杨玉环说这句话的时候，脸上努力地勉强挤出笑容。

李隆基痛苦地点点头，然后他转身吩咐高力士：

“力士啊！这件事情交给你办吧！朕只有一个要求，希望不要用刀剑。”

“请陛下放心，无论如何老奴也不能用刀剑损坏娘娘玉体。”

“嗯，嗯……”李隆基努力不让自己脸上的泪水再流淌下来，最后他挥挥手转身走进了自己了房舍。

“陛下！臣妾走了，愿陛下洪福齐天！”

走进房舍的李隆基，耳边依稀听到杨玉环的声音。

.....

天宝十五年（756年）六月十四日，杨玉环被高力士用帛带缢杀于马嵬驿佛堂前，年仅三十八岁。

千百年来，人们对杨国忠的死有余辜拍手称快，但对杨玉环的死却充满了怜惜之情。而原因正是在于，杨玉环虽然是李隆基最宠爱的女人，但她并没有祸乱朝纲，说她是红颜祸水似乎有些偏颇。

女人美丽不是错，错的是这种美丽在主观意识上被当成一种通向成功的资本。

当杨玉环开启和老公公李隆基这段不伦之恋时，她的命运也就不在自己的掌控之内了。恐怕连杨玉环自己也不会意识到，无论是什么投资，从来都是机遇与风险并存。

坦白地讲，杨玉环虽然智算警颖，但她却是个没有政治城府的人。她没有武则天那样的政治谋略，甚至没有太平公主那样的政治欲望，她只是一个爱好唱歌跳舞、爱好享乐、虚荣心极强的女子，试图通过荣登后位来达到世间女人最高的生活享受。如果能够始终和李瑁生活在一起，她本来可以过一种平凡而幸福的生活。

但是，她始终难以把握自己的命运。从最初暴露欲望到最后横死马嵬驿，杨玉环的一生只说明了一点，那就是她本来不是一个政治人物，却因为自己的欲望和贪婪，最后被裹挟在政治的漩涡中，让暗流吞没。

幕后之人

马嵬驿兵变表面上看起来是一桩偶然事件，禁军将士因为连日的饥饿疲劳导致怨声载道，陈玄礼利用这种不满的情绪，因势利导地继续煽动情绪，最终导致禁军兵变，杨国忠被杀，杨玉环被赐死。

但整个事件又显得过于突然，甚至陈玄礼的身份让人感到他是否有能力，有魄力在没有任何人的支持下，贸然煽动禁军士兵的不满情绪，进而导致兵变的发生。要知道陈玄礼虽然在禁军中享有崇高的声望，而且对杨国忠极为不满，但假设无人支持他的话，他应该清楚发动兵变，可能会为自己带来什么样的后果。

最关键的是，马嵬驿兵变整个过程自始至终我们都没看到一个很重要的人出现。

这个人就是太子李亨。

马嵬驿整个地方并不大，当时李亨应该是在李隆基身边的，兵变的整个规模堪称壮观，要说李亨不知道这事儿那是不可能的，但为什么身为太子的李亨从始至终都未曾出现呢？即使是兵变结束后，他也没有立即前来为自己的父亲压惊，还是李隆基派专人前去请他来的，这是极不正常的现象，不能不让人生疑。

通过很多史书的记载，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这场兵变和李亨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资治通鉴》记载：

丙申，至马嵬驿，将士饥疲，皆愤怒。陈玄礼以祸由杨国忠，欲诛之，因东宫宦官李辅国以告太子，太子未决。

《旧唐书·韦见素传》记载：

翌日，次马嵬驿，军士不得食，流行不逊，龙武将军陈玄礼惧其乱，乃与飞龙马家李护国（后改名李辅国）谋于皇太子，请诛国忠，以慰士心。是日，玄礼等禁军围行宫，尽诛杨氏。

《旧唐书·杨贵妃传》记载：

及潼关失守，从幸至马嵬，禁军大将陈玄礼密启太子，诛国忠父子。

上述的三条记载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太子李亨都是知道即将要发生兵变的。前边我们曾详细介绍过李林甫和杨国忠是如何排挤打击太子李亨的，可以说从李亨被立为太子的那一天起，一直到马嵬驿兵变之前，十八年来他一直都在如履薄冰中度过，生怕哪一天会被杨国忠栽赃陷害，然后被糊涂的老爸无情地废掉，最重要的是这么多年他一直未得咸鱼翻身的机会。

走到马嵬驿时禁军将士爆发不满的情绪，对于李亨来讲是个至关重要的转折点与契机，而对于陈玄礼来讲更是一次难得的政治投机的机会，因为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的敌人——杨国忠。

当时老迈的李隆基早已经雄风不在，这一点所有人心知肚明，显然未来这个帝国是太子李亨的。对于陈玄礼来讲，如果得到了太子的支持，发动兵变的结果肯定会为自己带来政治利益，那就是未来他将成为太子党，因为他让李亨真正实现了咸鱼翻身，而李亨也可以就此摆脱十八年来委曲求全的日子。

就此看来，马嵬驿兵变虽然不一定是李亨幕后一手导演的，但他一定是支持陈玄礼的，因为李亨清楚地知道对凯觎东宫者一味地采取被动的守势绝非长久之计，唯一的出路在于寻找有利时机，付诸武力解决。

值得一提的是，在安禄山兴兵反唐的最初阶段，李隆基曾经有意让太子李亨监国，这一方面反映出李隆基当时已经是身心俱疲，另一方面也反映出他对李亨能力的认可。但李隆基的这个想法很快被杨国忠所否定，杨国忠甚至让杨玉环口含土块向李隆基施压，最终迫使李隆基放弃让李亨监国的想法。

这件事其实是李亨与杨国忠矛盾的焦点所在，杨氏作梗，粉碎了李亨监国的幻想，也就是从那时起，李亨对以杨国忠为首的杨家，心中已经动了杀机。

李亨不是冒险主义者，如果草率行事，未必能够得到朝臣的支持，而且身在戒备森严的皇城内贸然发难，也很难稳操胜券。

所以当时的李亨只能等待，直到这次来到马嵬驿，李亨终于等来了机会。

他当然不能错过，但他的身份又决定了他必须要学会规避责任，以借刀杀人的方式实现心中那不可告人的目的。

说这次兵变是一场正义之举也好，或是一次实现个人政治目的的事件也罢，无论如何，对于太子李亨和陈玄礼等人来讲，他们都是最大的受益者，因为政敌的清除意味着在未来的道路上，他们可以有更多的选择。

事实上或许就连李亨当时也没有想到马嵬驿兵变的成功，不仅仅是让他顺利清除了杨国忠，摆脱了十八年来胆战心惊的生活，这场兵变更是为他带来了更大的利益，因为此后不久，他终于得到了梦寐以求的皇位。

分道扬镳

六月十五日，即马嵬驿兵变的第二天，惊魂未定的李隆基勉强压抑住心中的悲痛与愤怒，决定率众继续西行。但就在他刚刚下令启程的时候，禁军将士再一次公开发难。

当时禁军将士在听到继续前往蜀中的消息后，绝大多数人又重新聚集在驿站门口，齐声呼喊：“国忠谋反被诛，他的根基都在蜀中，无论如何不能去蜀中。”

我们有理由相信，禁军士兵的这种态度依然有太子李亨背后的支持。不过从发动兵变者的角度来看，他们说得确实有道理，只要进了蜀中，这些人基本上将是去无回。

既然大多数人不同意前往蜀中，那接下来何去何从就成了最大的问题。

当时有人建议前往河西、陇右，有人主张北上朔方直奔灵武，有的则认为应该直接奔赴太原和郭子仪、李光弼会合，甚至有的请求返

回京城长安。总之一句话，马嵬驿兵变虽然没有引起更大的政治波动，但以李隆基为首的李唐皇室对于该往何处去这个问题，一时间众说纷纭，各执一词。

面对如此混乱的局面，李隆基也没了主张。因为虽然经历了马嵬驿兵变，但李隆基内心依然没有改变前往蜀中的决定，但此时的他知道自己无法再像以前那样牢牢地将局面掌控在自己的手中，周围的声音逼迫他必须要打起十二分的精神去倾听，并且给予足够的重视。

在众人你一言我一语不断打嘴架的过程中，李隆基发现有一个人始终没有发言，这个人就是时刻跟在自己身边的高力士。

“力士啊！说说你的想法吧！”李隆基对高力士开口说道。

高力士在众人纷纷发表意见的时候，他虽然没有参与其中，但他也没有表现出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态度，相反高力士始终在揣测李隆基的心理，凭借很长时间以来他对李隆基的了解，以及皇帝陛下急于寻找到安宁之地的心理，高力士拿准李隆基八成是想继续前往蜀中，所以当李隆基开口问他的时候，他说出了早已经设计好的话语：

“陛下！老奴认为大家说得都很有道理，但太原虽固，可是那个地方距离叛军实在太近，很是危险；朔方之地靠近边境，那里有很多胡人，如果没有足够的力量，很难驾驭他们；而西凉距离咱们这里实在太遥远了，如果没有充足的准备，是到达不了那的；蜀中虽然地方狭小，但却是块富庶之地，表里山河，内外险固，所以老奴认为还是应该前往蜀中。”

当高力士缓缓说着上边这段话时，虽然李隆基没有给予任何的肯定，但从他那逐渐露出笑容的脸上看，他还是十分认可高力士所说的一切，只是当时众怒难犯，所以高力士说完后，李隆基依然保持沉默，不言所向。

“高力士说得不错，可是蜀中虽然是理想的避难之地，但您能保证昨天参加兵变的将士们到达蜀中后能够绝对安全吗？高力士能保证杨

国忠的旧部不清算这些人吗？”

说话的人是韦谔。

“更何况……高力士是您亲手帮助杨贵妃自缢的啊，无论如何您是跑不了的！”

韦谔的话虽然难听，但却是实情，这一点恐怕连高力士也未必能够想到，前往蜀中有可能将他自己的性命也卷进去。所以韦谔说完后，高力士没有反驳，而是低下头默默不语。

“依臣看来，如果真想回长安，必须要有御敌之策，我们这样慌张地出来，现在重新回去不是好办法，不如立即前往扶风，然后再做打算。”

扶风（今陕西宝鸡东）地处关中与蜀中交界，西行可进蜀中，东行可退关中。韦谔事实上是采取了一个折中的方法来统一众人的意见，因为如果在马嵬驿耽误过多的时间，叛军有可能就会从背后追过来。

韦谔的话一出口，便得到了李隆基和众多大臣的同意，在他们看来，眼下也只能是走一步看一步，但就在李隆基决定起驾就道时，忽然被一群当地的百姓拦住去路。

于是，一场“遮道请留”的大戏就此上演。

“草民听到陛下要前往蜀中，这可万万不能啊！长安的宫阙那都是陛下的家居，陵墓都是陛下祖先的陵墓，如今陛下舍弃了这些东西，前往蜀中要做什么啊？”那些老百姓跪在李隆基面前，不断叩头着说道。

不过在李隆基听起来，百姓们说的话有些讽刺的味道，让他顿时感觉惭愧至极。

面对百姓们挽留外加讽刺式的话语，李隆基沉默良久，那一刻他

觉得无论说什么，其言语都显得十分苍白无力，所以他决定选择逃避，让太子李亨等人留下来安抚百姓，而他自己则带领禁军飞驰而去。

让李隆基想不到的是，他的这个决定不仅成全了太子李亨的皇帝之梦，也让处在危机之中的大唐帝国开始重现生机。

李隆基的离去让百姓们很是失望，现在太子留下了，他们当然不能错过这最后的机会，于是众人趁势围住太子李亨继续哀求道：

“既然至尊不愿意留下，恳请殿下留下吧，我们愿率子弟跟从殿下杀回长安，如果殿下和至尊全都前往蜀中，谁做中原百姓之主？”

坦白地讲，这场“遮道请留”的大戏是否也是李亨安排的，我们不能完全从史书中找到答案，但《旧唐书·李辅国传》记载：

至马嵬驿诛杨国忠，辅国献计太子，请分麾下兵，北趋朔方，以图兴复，辅国从至灵武，劝太子即帝位，以系人心。

也就是说，东宫太子党当时已经有了抛却李隆基的意志，可以说李辅国的建议也是符合李亨心意的，毕竟蜀中是杨国忠的发迹之地，到了那里之后前途未卜，而且十八年始终在委曲求全中生存的李亨也肯定想摆脱桎梏。

“遮道请留”事件并不一定像马嵬驿兵变那样，是一场精心谋划的事件。它很可能是一件偶然出现的事件，但这恰恰给了东宫太子党机会，正所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而李隆基不失时机地留下太子李亨安抚百姓，很可能他已经看出了东宫太子党的心思，要知道李隆基此时虽然已经老迈，但还不至于糊涂得一无所知。

当李隆基留下太子亨后，百姓们的劝说虽然正中李亨的下怀，但十八年来那充满危机与险恶的生存环境，早已经使李亨学会了如何保护自己，在没有十足的把握下，他是不可能过早暴露自己意图的。

所以，当他听完百姓们真挚的话语后，并没有表现出过分的欣喜

与激动的神情，反而以一种诚惶诚恐的姿态对百姓们说道：

“至尊冒险远行，我这个太子怎么能够离开他呢？况且我也没有向至尊当面请辞啊！我还是将大家所说的话禀告至尊，我也尽量挽留他。”

言罢，李亨准备策马前行。

没想到李亨刚刚说完，三子建宁王李倓和宦官李辅国死死地抓住缰绳不放，同声相劝道：

“安禄山谋反以来，四海分崩离析，今天殿下如果和至尊一同前往蜀中，叛军一旦烧毁栈道，中原地区从此就是叛军的天下了，现在殿下应该立即想着该如何平叛，使江山社稷重归于安，这才是最大的孝道啊！不必在意儿女情长那点区区的温情。”

显然，当李亨回绝百姓们的劝说时，李倓和李辅国已经明白李亨的意图所在，作为东宫太子党的骨干成员，此时他们必须要做好配角儿。

“建宁王说得很有道理，儿臣还是希望殿下能够以大局为重，不要违背良策，不要辜负百姓们的期望啊！”

忽然间，一个响亮的声音从人群中响起，这个人说完后立即跪倒在李亨的马前，说话的人是李亨的长子广平王李俶。

顺便说一句，李俶就是后来大唐第九代皇帝唐代宗李豫。

李俶跪在马前的举动，让百姓们更加坚定了挽留李亨的决心，于是众人纷纷效仿李俶也都跪倒在马前拦住李亨的去路。

“既然大家执意让我留下，我必须要先禀明至尊，俶儿你去办这件事吧！”李亨见时机已经成熟，他终于亮出了自己的底牌。

在众人挽留太子李亨的时候，李隆基虽然一直在前行，但他让众人放慢了脚步，等待李亨等人一同赶上来。可是他最终等来的却是长

孙李俶，当他听完李俶的禀告后，这个垂垂老者不禁仰天长叹，感叹天意如此，自己只能顺势而为。

“太子仁孝，希望你们能够好好辅佐他，不要挂念我，西北很多胡族部落，我待他们不薄，必要时可以引为外援。”

随后，李隆基将禁军两千人及飞龙厰良马五百匹拨给了李俶并叮嘱道。

至此，李隆基和李亨两个人分道扬镳。

从马嵬驿兵变到“遮道请留”事件，就李亨的初衷来看，时刻是为了满足对最高权力的渴望，但他决定与李隆基分道扬镳在当时从客观结果上对处在风雨飘摇、生死存亡的大唐帝国来讲却是一件幸事，从此以后李亨的身份决定了他必须担负起平定叛乱、重整河山的重任。

天宝十五年（756年）六月十五日，在建宁王李倓的建议下，李亨带领众人前往自己曾经担任过朔方节度使的朔方镇。七月十日，经过将近一个月的充满危机和艰辛的长途跋涉后，李亨终于抵达了朔方重镇灵武。

七月十三日，李亨在灵武城南称帝，改元至德，成为大唐帝国的第八代皇帝。

直到现在为止，李亨才真正有一种挣脱枷锁的快感，如愿圆了十八年的皇帝梦，从而结束了那惶惶不可终日的不堪回首的日子。

是日，李亨下制书以告天下，在那篇长长的制书中有这样一句话：

孝莫大于继德，功莫盛于中兴。

这既体现了李亨的一种决心，更像是一个预言，因为在此之后，李亨正是按照这句话的标准，努力使这个帝国重新回归正途。

第三章 重整河山

故人出山

从李隆基率领一行人长安仓皇出逃到李亨灵武称帝，大唐帝国的最高决策者在转瞬之间完成了角色转换，李亨顺应人心走向前台，而李隆基则避居蜀中退居二线。

马嵬驿兵变虽然酿成了一场杀戮，但客观上也实现了大唐帝国新老交替任务。当然这要得益于安禄山在攻陷潼关后，并没有立即攻打长安，从而给了大唐帝国高层以喘息的机会。然而就在李隆基走出长安的十几天后，安禄山的大军最终还是打进了长安。

所以，接下来留给李亨的将是十分艰巨的任务。

当了皇帝固然让李亨十分兴奋，但接下来他必须要动用全国的力量迅速平定叛乱收复失地，重振昔日大唐帝国的雄风。作为曾经征战过沙场的李亨在完成皇位继承大典后，并没有过多地沉浸在喜悦中，而是立即以皇帝的名义首先将郭子仪和李光弼召至自己的麾下，任命郭子仪为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任命李光弼为户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北都（今山西太原）留守；任命长子广平王李俶为天下兵马大元帅，统率三军，身肩平定叛乱、收复两京的重任。

而正是李亨的这个任命，也让后来的大唐第九代皇帝唐代宗李豫正式登上历史舞台，开始不断创建军功。

在李亨紧锣密鼓地调兵遣将、筹划部署的同时，他并没有忘记自己不仅仅只是一位统领兵马的将军，除了做好军事部署之外，作为皇帝的他还必须要统筹好全局，而要做到这一点仅仅依靠他从马嵬驿带来的这些人是远远不够的。

所以，李亨想到了一位故交，他坚信只要这个人来到自己的身边，自己将万事无忧。

李亨想到的这个人名字叫李泌。

李泌，字长源，京兆（今陕西西安）人，《新唐书·李泌传》记载：李泌七岁那年曾当面批评名相张九龄不该喜欢“软美者”（带有娘娘腔的文人学士），让张九龄佩服得连呼他为“小友”。

天宝初年，李泌曾在嵩山上书论施政方略，深得李隆基的赏识，令其待诏翰林，为东宫属官，就此与太子李亨结下深交，后来为杨国忠所忌，被迫归隐颖阳。

李亨虽然已经很多年没有见到李泌了，但年轻时代结下的友谊还是让李亨对这位才子颇为挂念，所以他决定派人前往颖阳请李泌出山辅佐自己。

当李泌接到李亨的邀请后，他感受到了李亨的诚意，而且现在是李亨的天下，他不用再担心受到排挤，所以他义不容辞，欣然应征就道。

至德元年（756年）八月，李泌晓行夜宿、风尘仆仆地来到了李亨身边，开始了一段崭新的仕途之旅。不过让他想不到的是，在不远的将来他居然会像姚崇、宋璟等那样，成为大唐帝国的中兴宰相。

李泌的到来，让李亨感到无比欣慰。事实上在李泌到来后，当时的局势迫使他没有立即投身于平定叛乱中，而是积极协助李亨协调平衡李唐皇室成员的关系。

当时摆在李亨面前的首要任务当然是平叛，但以李亨为核心的李唐皇室如果不能形成合力，平定叛乱无异于痴人说梦，李泌以其敏锐的洞察力深刻地看到了这一点。

李亨即位后很想立张良娣为后，便让李泌制书准备册封事宜。而李泌坚持要让李亨亲自下诏册封。

张良娣的祖母是李隆基生母昭成皇后的亲妹妹，当年昭成皇后被武则天所杀，七岁的李隆基失去母爱，张良娣的祖母勇敢承担起了抚养李隆基的义务，关怀备至视同己出。

李泌认为如果李亨亲自下诏，无疑是一次缓和长期以来李隆基和李亨之间因为权力斗争所产生矛盾的机会，这对于接下来的平叛大有益处。李隆基虽然已经退居二线，但太上皇的特殊身份还是决定了他在任何时候都会成为一个不可忽视的人。

不可否认，李泌的初衷是好的，但张良娣的性格决定了她是个唯我独尊的人，她的所作所为也为刚刚到来的李泌出了不少难题，但作为政治家、战略家的李泌却很好地化解了所有难题。

张良娣清楚地知道自己如果被立为皇后意味着什么，她在刚刚到达灵武后便为李亨产下一子，取名为“绍”，在得知自己即将被立为皇后的消息后，她恃宠生骄竟然想要把刚出生的儿子立为将来的储君。这样一来不可避免地就同广平王李俶和建宁王李倓在未来最高统治权力归属问题上产生了尖锐的矛盾。

广平王李俶性格温和，对于深处动乱之中以及刚刚经历马嵬驿兵变的李唐皇室来讲，李俶明白此时此刻退让是理想的选择，然而性格耿直的建宁王李倓却选择了硬碰硬的对抗。

对于张良娣而言，这场斗争本来并不占优势，是一场一对二的对抗。但无数的事实证明，在每一次政治斗争中，都会有政治投机分子夹杂其中，当时宦官李辅国就是其中的一个。他看到张良娣受到皇帝的宠爱，所以选择和张良娣联手对抗李倓，而李俶因为选择了退让，所以这场斗争形势变成了只有李倓一个人在战斗。

李倓并不在乎自己是否是孤军奋战，在他看来，只要自己坚持的，就一定要达到目的。为此他亲自找到李泌密谋清除张良娣和李辅国，但被李泌所制止，李泌告诉李倓目前这种局势下，尽量不要再为自己的父皇添乱，暂且隐忍，不要率先出手。

不久后张良娣和李辅国知道了李倓有清除他们的想法，便率先出手，他们的策略是离间李倓和李俣的关系，来达到一石二鸟的目的，但由于招数过于低级，被李泌识破，李泌在李亨面前仔细分析利害关系，才让两位皇子成功渡过危机。

李泌本以为一场危机在自己的周旋之下已经过去，但李倓显然不想就此善罢甘休，在知道张良娣和李辅国的阴谋后，他勃然大怒，将李泌的忠告与叮嘱抛诸脑后，贸然晋见李亨揭露张良娣和李辅国的阴谋。

事实证明，纵使你握有万般真理，但不合时宜的真理就是谬论。

张良娣是李亨最宠爱的人，李辅国有拥立之功，两个人在李亨那里红得发紫，怎么可能指望李亨相信李倓一个毛头小子的话。所以李倓说完后，立刻受到了李亨的怒斥，他受到的评价是任意妄为，祸乱人心。

这样一来就给了张良娣和李辅国机会，这两个人知道李亨的态度后，立即联手出招在李亨面前陷害李倓，说他之所以如此任意妄为是因为皇帝陛下没有让他做天下兵马大元帅，而且意欲谋害广平王李俣。于是大唐帝国的又一位皇子在皇帝的猜忌之下被无故地冤杀了。

李倓被杀当时最受触动的当属广平王李俣，很长时间以来，他和弟弟李倓的关系十分和睦，现在弟弟无端死在张良娣和李辅国的手中，这让李俣很是愤怒，出于为弟弟报仇以及自保等多种原因的考虑，李俣决定不再选择退让，主动出击除掉张、李二人。

当李泌得知李俣的愤怒及其计划时，他急匆匆地赶来制止李俣，由此两个人开始了一番充满玄机的对话：

“广平王不可莽撞，难道不见建宁王之祸吗？我和陛下有约定，等到收复京师后，就重新回到深山隐居，成为平民远离祸患。”

“先生如果离开了，那我就更加危险了啊！”

“广平王不必忧虑，只要尽心尽孝就可以了，张良娣一个妇人只要顺从她，让她开心，她是成不了什么大事的。”

“但愿能像先生说的那样，我尽力而为吧。”

通过李倕和李泌的对话来看，李泌固然有保护李倕的意思，但也有不愿意惹祸上身的味道。可以说李倕被杀让李倕陷入了孤立，事实上李泌告诉李倕的方法并不是就此妥协，而是一种变相的积蓄力量，人要跳得更高时，必先下蹲然后再跳起。

正所谓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这段对话也蕴含了李倕有意拉拢李泌的意味，因为李倕死后，李倕明白自己有可能会成为太子，而李倕被杀事件，对于李倕来讲有利有弊。从后来的事实来看，是利大于弊，首先因为他的隐忍，张良娣和李辅国逐渐忽视了李倕这个对手，而且通过和李泌的对话，他隐约觉得李泌未来可以成为自己的嫡系。

应该说由于李泌的平衡和化解，使得广平王李倕免去了祸端，这也让李泌开始崭露头角，逐渐未来成为大唐的肱股之臣。但正是从此时开始，李唐皇室的高层开始出现新派别的政治斗争，而其中的核心正是李倕与张良娣、李辅国之间的矛盾。

很多年后，当李倕成为皇帝，他终于可以施展拳脚，对曾经的政敌挥以重拳！

初战受挫

李泌的到来使李亨有了得力的助手，待度过最初的稳定期后，马上提到日程上的就是如何平叛的问题。在李亨看来，如果仅凭自己手中人马这点力量是不足以抵抗叛军的。当时在灵武的军队除朔方军五万之外，加上河西、陇右等地临时征的兵，总数不过六七万人。在这种兵力捉襟见肘的现实面前，李亨想起了父皇李隆基对他说过“待西北诸胡不薄”的话语，于是他决定借助西北少数民族的强兵劲旅来帮助自

己光复两京平定叛乱。

为此，李亨特意封豳王李守礼的儿子李承采为敦煌王，与朔方军将领仆固怀恩一起去回纥借兵。与此同时，又征发拔汗那的兵众，并让他们转告西域各国，许以重赏，请他们和回纥兵一起入援。

当时李泌建议李亨为了更好地掌控西北各部来到的援兵，也是为了表现出大唐皇帝的诚意，应该从灵武首先到彭原（今甘肃镇原）等待各部援兵的到来，等到援兵快到时，再前往扶风去迎接。

李亨采纳了李泌的建议，他率领众人十月三日到达彭原，在那里他热切地盼望仆固怀恩等人能够成功借兵而回。然而就在他等待的那些日子里，由于一个人的不断忽悠，使得李亨在援兵还没到达的时候，头脑发热地与叛军急不可耐地进行了交战，当然结果也是可以预料的——惨败而归！

这个忽悠李亨的人，名字叫房琯。

房琯，字次律，河南人，少年时聪颖好学，开元十三年作《封禅书》念给宰相张说听，使张说大为惊叹，被举荐为校书郎，授卢氏令，拜监察御史，由此开启了仕途之旅。

房琯在李隆基退居蜀中后，担任文部侍郎、同平章事，是宰相班子的成员之一。李隆基在蜀中听到李亨称帝的消息后，派左相（左仆射）韦见素和房琯一起前往灵武主持传位仪式，并让他们辅佐李亨。由于韦见素以前和杨国忠关系紧密，所以受到了李亨的冷淡，而房琯当时属于学士型的官员，在经历了杨国忠乱政之后，当时人包括李亨在内很是怀念张九龄类型的官员，所以房琯受到了李亨的礼遇和信任。

房琯博学多闻，经常和李亨探讨国家大事，有的时候谈及时事时慷慨激昂，这让李亨不禁为之动容，因此在李亨的眼中，房琯成了一个无所不能的奇人。

在我看来，房琯如果仅仅是停留在嘴上功夫的话，或许还可以在

李亨这里混口饭吃，但他千不该万不该的，以手无缚鸡之力的文人去干抄起家伙上战场厮杀的事情，那就叫枪打出头鸟——露多大脸，现多大眼。

在李亨抵达彭原不久，西北少数民族各部的援兵还没到达时，房琯建议李亨立即率兵收复两京，并毛遂自荐担当收复两京的重任。坦白地讲，李亨的内心也有想迫切证明自己的愿望，至少要向身在蜀中的老爹证明自己的能力。尽管当时李亨兵力不足，而且郭子仪正在北部边境镇压闹事的恒罗胡族诸部，但房琯的信誓旦旦以及那毋庸置疑的决心，还是让李亨动了心，于是他决定听从房琯的建议，加授房琯为持节、招讨西京兼防御蒲潼两关兵马节度使。

事实上从李亨加封房琯的官职来看，等于将当时所能掌控的地区和绝大部分人马全都托付给了房琯。

不仅如此，李亨为了表现出对房琯的信任，还让房琯自己搭建辅佐班子，但房琯选中的人大多都是文人出身的官员，例如御史中丞邓景山、户部侍郎李缉、右司郎中魏少游、给事中刘秩等人。

十月十日，李亨为房琯等人举行了盛大的出征仪式，当他看到房琯选中的人都是文人学士之后，李亨隐隐约约地生出了一丝担心，于是他特意让曾经久经沙场、能征善战的老将，时任兵部尚书的王思礼协助房琯。但出征之后，王思礼受到了房琯的冷淡，原因是房琯认为王思礼过于粗鲁，与他们这些文人出身的官员实在有些不搭。

房琯当时或许并不知道，上战场并不是写诗作画，那是刀光剑影的血拼，是一场生死仅一线之隔的角逐。

房琯当时分三路大军向长安进发，由部将杨希文率领南军从寿宜（今陕西周至）东进；由部将刘哲贵率领中路军自武功（今陕西武功西北）东进，由李光弼的弟弟李光进率领北军自奉天东进，尤以中军和北军为先锋，房琯及他亲自挑选的辅佐班底随中军同行。

十月二十日，中军和北军进至长安西北的西渭桥驻扎，房琯本想

在这里补充粮草然后讨论接下来的作战计划，但是没想到转天便在陈陶斜同安守忠率领的叛军不期而遇。由于应对匆忙，房琯照搬古人设计的车战法，想以两千辆牛车，辅以骑兵、步兵护卫，准备冲击叛军，但就在房琯刚刚准备完毕时，安守忠便率领叛军冲了过来。

事实证明，房琯同志对于牛这种动物的习性了解得并不彻底，叛军突然擂鼓呼喊，大面积地冲杀过来，让这些没有见过如此阵势的老牛们闻声震骇，最为不利的是，当时房琯的大军是顶风对敌，这一点正被临敌经验丰富的安守忠所利用。

“点上火把，扔进牛群里！”安守忠见有机可乘，遂下令道。

刹那间，房琯布置的牛车阵里浓烟滚滚，火光冲天，那些老牛见到火光立即吓得四处乱窜，只片刻工夫房琯精心布置的牛车阵瞬间土崩瓦解。步兵和骑兵由于阻止不住，阵形也纷纷散乱，很多士兵被蛮牛踩踏致死，眼见得人畜大乱，安守忠趁机率军掩杀过来，唐军丢盔弃甲，损失惨重。

如此混乱的局面之下，房琯率领残兵败将立即退出西渭桥，向西撤退五十里安营扎寨，此役唐军损失了将近三万人，李亨手中的家底已经被房琯折腾进去了一半。

按常理，房琯此时真的应该仔细反省自己，本来他上战场就属于赶鸭子上架，而且对手实战经验丰富，房琯在人家面前那绝对是小巫见大巫。但房琯并不这么认为，此时书生意气在房琯身上体现得最为明显，他认为第一仗的败因在于三路大军少了南路，故而造成兵力不足，他发誓等南军到来后一定狠狠地还击叛军。

然而，房琯或许想不到的是，当第二天南军到达时，他不仅将李亨手中家底的那一半也交待了进去，甚至自己亲手挑选的人也都成了对方阵营的人。南军主将杨希文、中军主将刘哲贵因为本来就是贪生怕死之辈，在转天的交战中，竟然临阵畏怯投降了叛军，一时间房琯不仅失去了南军的支持，而且自己所在的中军因为刘哲贵的临阵倒戈，陷入了极其危险的境地，更让整个唐军陷入叛军的重围之中。要

不是李光弼的弟弟李光进冒死杀入重围，经过浴血奋战殊死相搏，力保房琯等人安全突围，恐怕房琯的性命就会交待在陈陶斜。

是日，房琯战后经过清点人数，发现人马所剩不到三千人，李亨托付给他的家底，基本让他全部打光。

房琯惨败而归，让李亨勃然大怒，甚至有些欲哭无泪，好不容易积攒起来的家底，居然在两天之内让房琯全部套了进去，而且熊市到底，不知道什么时候还能牛市，这让李亨有些接受不了。如果不是李泌从中斡旋营救，房琯即使没有死在陈陶斜战场，也会死在李亨的刀下。

不过，房琯虽然活了下来，但自此之后，李亨彻底将他打入冷宫，不仅将他罢相，不久后又将他贬到偏远地区。

房琯之败非但损兵折将，葬送了李亨惨淡经营起来的数万军队，而且为刚刚称帝的李亨的前途蒙上了一层厚重的阴影，因为远在蜀中的李隆基始终在看着李亨如何将平叛这场大戏唱好，可是陈陶斜之战让李亨首秀失败，也让当时已然十分复杂的局势更加严峻。

其实陈陶斜之战的惨败房琯作为主帅理所应当地负有主要责任，但李亨作为掌控全局的人亦难辞其咎。正如后世北宋史学家范祖禹在他的著作《唐鉴》中说得那样：

房有高志虚名，而无实才。肃宗（李亨）既疏之，而犹以为将帅，倚其能成克复之功，是不知其臣也。

不过，对于李亨当时急于收复长安的心情，我们可以理解。虽然他在灵武实现了期盼十八年的皇帝梦，但他毕竟没在京师长安举行过朝祭宗庙的隆重大典。换句话说，李亨继位没有得到大唐列祖列宗的承认，这在李亨的心中始终存有一种“名不正、言不顺”的心结，更何况远在蜀中的父皇李隆基依旧具有号召力，虽然已经年迈，但不想就此退出政治舞台，而派房琯、韦见素前往灵武辅佐李亨，也是带有监控的意味。

事实证明，房琯在陈陶斜的惨败，在当时不仅是军事上的失利，更对政治局势造成了影响。李隆基在蜀中知道房琯打了败仗后，认为凭着李亨的能力，可能无法实现平叛的重任，所以他发出了“诸王分镇节制”的诏令，而正是这个诏令，使得当时身在江陵的李隆基第十六个儿子永王李璘找到了实现其政治野心的机会。

永王割据

陈陶斜之败使得李亨基本打光了自己的家底，不仅如此，它更像个魔咒一样，让各地的唐军陷入了极其被动的局面，尤其是以河北的颜真卿为最。

几乎就在房琯进行陈陶斜之战的同时，安禄山派大将尹子奇围攻河间（今河北河间），一连四十多天没有打下河间城。史思明闻讯前来支援，颜真卿急忙让部将和琳率领一万人驰援河间，但半路遭到了史思明布下的埋伏，结果全军覆没，河间城终因孤立无援而被叛军攻陷。紧接着叛军一路势如破竹又攻克景城，进逼颜真卿所在的平原，在叛军还没到达时，颜真卿感觉自己势单力孤，于是被迫撤出河北，于十月二十二日渡过黄河南撤，然后绕道投奔李亨。

颜真卿的到来暂时缓解了李亨无兵可用的压力，但就在他刚刚准备筹划反击叛军时，就听到了永王李璘准备割据江南，意欲称雄一方，准备与李亨分庭抗礼的消息。

作为李隆基的第十六个儿子，李璘是不可能继承皇位的，幼年丧母的他曾经被哥哥李亨抚养过一段时间，小时候的李璘是个聪敏好学的好孩子，只是他有个生理缺陷——眼睛斜视。

开元十三年（725年）三月李璘被封为永王，开元十五年（727年）五月遥领荆州大都督，开元二十年（732年）七月加封开府仪同三司。在李亨和李隆基分道扬镳北上朔方不久后，李隆基在汉中诏令李璘为山南东路及岭南、黔中、江南西路四道节度采访使兼江陵大都督。

从李隆基对李璘的任命来看，李璘应该还是有些才能的，但李隆基由于子嗣太多，或许当时没有看出李璘的政治野心。

李璘到达江陵后，倚仗着父皇的诏令开始招兵买马。不能否认李璘这么做是为了平叛做准备，但也不能排除他积蓄实力，以图实现政治野心的目的。尤其当他看到富庶的江淮地区所征收的租税全都积聚于江陵时，李璘的政治野心不仅开始暴露，甚至是日渐膨胀。

据《旧唐书·李璘传》记载，他在至德元年（756年）九月到达江陵后，招募士卒数万人，并将聚积在江陵的赋税全部封存，重用手下的幕僚薛谔、李台卿、蔡珣等人。李璘的儿子李瑒甚至建议李璘应该不失时机的占领金陵（今江苏南京）保有江东，效仿东晋的司马睿那样割据江南，称雄一方。

在众多人的蛊惑下，加上李璘自身野心的不断膨胀，当时的江陵地区甚至成为了比叛军更加威胁李亨的一股强劲势力。而李亨在获悉李璘意欲割据江南的消息后大为不安，但是当时的局势和自己的实力让李亨无法采取强势的方法来平息这件事。

他只能采取四两拨千斤的方式，通过无形之中消解李璘的权力，尽量避免事态的升级。为此他下诏让李璘火速前往蜀中朝见父皇李隆基，意欲借此将李璘调离江陵，但出乎李亨意料的是，利令智昏的李璘居然拒不从命。

为了以防不测，李亨立即召时任谏议大夫的高适商议对策，高适仔细分析了江东的局势，认为李璘之所以势力能够急剧膨胀，完全是因为江东地区的人不了解李璘的意图，随着时间的推移，李璘的意欲图谋不轨一定会被人揭穿，所以结论就是李璘必败。

为此，高适建议李亨增设淮南节度使，由自己兼任，统领广陵（今江苏扬州）十二郡兵马，增设淮西节度使官职，以来瑱为节度使，管辖汝南周围五郡兵马，两路兵马与江东节度使韦陟共同牵制身在江陵的李璘。值得一提的是，三个节度使所在的地理位置，正好对金陵形成了一个包围圈。

李亨采纳了高适的建议，于当年十二月部署完一切后，准备调遣郭子仪回来，暂时兼任平叛大元帅，自己准备转年春天御驾亲征和三位节度使平定江东李璘之乱。但就在李亨筹划之时，李璘进一步的过分招摇行为使他惹来了众怒，当然这也让他即将走向覆亡。

十二月二十五日，李璘擅自率兵东行顺长江而下，扬言要顺江入海，然后从海路北上平叛，一路上李璘耀武扬威，声势浩大，颇有些舍我其谁的感觉。虽然他没有公开打出割据江南的旗号，但谁都看得出来，李璘的行为是一种挑衅，说是北上平叛，如果真的要平叛，难道必须要走水路吗？

时任吴郡（今江苏苏州）太守兼江南东路采访使的李希言看到李璘的嚣张行为后，便写信责问李璘擅自引兵东下意欲何为。没想到李璘收到书信后勃然大怒，派部将浑惟明突袭吴郡，如果说突袭吴郡李璘尚且有些道理，毕竟李希言一个做臣子的无论如何也不能责问皇子，但李璘实在不应该派另一个部将李广琛偷袭广陵长史、淮南采访使李成式，进而自己亲率大军进攻当涂（今安徽当涂）。

这就是典型的没事儿找抽了！

面对李璘的突袭，吴郡太守李希言派部将元景曜与当涂太守阎敬之共同率兵抵抗，李成式亦派部将李承庆支援，但由于兵力悬殊以及迎战仓促，元景曜、李承庆战败投降。

李璘终于打响了第一枪，他的行为等于宣告与李亨彻底决裂，所以接下来他面对的就是三大节度使的无情围剿。

至德二年（757年）二月十日，淮南节度使高适、淮西节度使来瑱和江东节度使韦陟奉李亨之命在安陆（今湖北安陆）结盟誓师，共同讨伐永王李璘。

二月二十日，李成式率先联合河北招判判官李旼向江陵进军，李旼将数千兵马驻扎在扬子（今江苏邗江南），李成式让部将裴茂率兵三千驻扎在瓜步（今江苏六合东南），然后广树军旗于长江北岸虚张

声势，以迷惑李璘。

李璘在登上城楼看见军旗如林，以为大兵压境，内心有些恐惧，不想他的这种恐惧心理，迅速传染给了手下的部将。其中季广琛就看出了如果不开溜，等到李璘被镇压后，自己就会被钉在叛臣的耻辱柱上，所以带领自己的人马出走广陵，当时和季广琛有同样想法的李璘部将不在少数，例如浑惟明出走江宁（今江苏南京），冯季康出走白沙（今江苏无锡）。

还没有真正开打，手下人已经是树倒猢猻散，这让李璘对自己之前的莽撞行为十分后悔，但这个世界上是没有后悔药卖的。就在李璘冥思苦想应对之策时，二月二十四日夜晚长江北岸的唐军开始准备渡江进攻李璘，当时由于北岸火炬如林，李璘误以为唐军已经悉数过江，所以匆忙携带家眷与部下逃往晋陵（今江苏常州）。

李成式在北岸获悉李璘已经逃走，遂统率江北的唐军渡过长江追击李璘，不等李璘的屁股在晋陵坐热，李成式的先锋部队即已抵达晋陵外围的新丰。

李璘听到消息后，立即让儿子李瑒与部将高仙琦领兵应战，没想到刚一交锋便中了埋伏，结果被打了个惨败，李瑒被乱箭射中肩膀，不得不退回了晋陵城内。李璘见大势已去，便继续带着家眷和部将连夜逃往了鄱阳（今江西鄱阳）。

在鄱阳李璘终于悟出了一个道理，那就是自己必须要坚定不断逃跑的策略，鄱阳只是其中的一站，绝不是最后的终点。

为此李璘立即收聚鄱阳府中的兵器物资，准备继续向南逃向岭表。但就在这时江西采访使皇甫侁得到了李璘进入辖区的消息，于是他派兵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包围了鄱阳府，最终李璘被俘。皇甫侁将李璘秘密杀死，李璘子李瑒也死在了乱军之中。

李璘的割据江南之梦就此终结，皇甫侁虽然平乱有功，但由于擅杀皇子，被李亨罢官且永不叙用。

这场叛乱虽然就此平定，但李亨似乎不想就此终结这件事儿，李璘虽然死了，但李亨始终不放心那些早已经外逃的李璘部将，所以接下来将是大规模的清洗。

在这场清洗中，被李璘株连的人不在少数，例如季广琛、浑惟明、冯季康等人全都没有逃过惩处，但这些人 and 接下来要登场的这个人相比简直就是小人物。

在李璘做着割据江南的美梦，顺长江东下的时候，有一个人就在李璘的身旁，由于长期不受朝廷的重用，所以他投靠了李璘担任其幕僚。

李璘兵败后，这个人由于怕受牵连一路逃到彭泽（今江西彭泽），但依然被地方官发现后捉了起来，投入了浔阳（今江西九江）狱中。

这个人就是始终怀揣“天生我才必有用”信念的大诗人李白。

天才诗人

李白，字太白，号青莲居士，史上最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

李白祖籍陇西成纪（今甘肃秦安），他的家世和出生地至今依然成谜，一种说法是出生于剑南道之绵州（今四川绵阳），另一种说法是出生于西域碎叶城（今吉尔吉斯斯坦托克马克），五岁随父迁至绵州的昌隆县（今四川江油县）。

《新唐书》记载李白为兴圣皇帝（凉武昭王李暠）九世孙，如果按照这个说法，李白与李唐诸王实际上是同宗，应是唐太宗李世民的同辈族弟。但也有说其祖是李建成或李元吉，因为被灭族而搬至西域，但这种说法并没什么翔实的证据。

二十五岁之前的李白一直没离开过蜀地，年少时博览群书，喜作辞赋，尤其喜好道教的神仙传说。当时他家附近的紫云山是道教圣地，而青城山更是道教的十大洞天之一，李白经常到这些深山之中去

寻师问道。大约在十八岁时，他隐居在蜀中大匡山读书，跟着山中的隐逸道士学习纵横之术，并游历剑阁、梓中等地，由于蜀中多崇尚任侠之风，所以青年时期的李白是在漫游求仙和任侠中度过的。

值得注意的是，年轻时期的蜀中游历以及自身崇尚神仙传说的缘故，使李白在年轻时期形成了一种狂傲不羁的性格和飘逸洒脱的气质，这种性格对于他后来的诗歌创作产生了极其重要的影响，同样也让他政治道路上一路荆棘。

二十五岁时，李白只身出蜀，开始了广泛漫游，他西出三峡，南到洞庭湘江，东至会稽（绍兴），登庐山、游越州、历襄阳，大河南北都留下了他的足迹，当时他也结交了不少名流，创作了大量优秀诗篇，不久便在湖北安陆定居，与故宰相许圉师的孙女完婚。

此后的十年中，李白以安陆为中心，又展开了将近十年的漫游与干谒之旅，所谓“干谒”，是古代的一种诗体，是古代文人为推销自己而写的一种诗歌，类似于现代的自荐信。

李白的性格使他不屑与那些十年寒窗的书生同场竞技，他希望依靠自身才华，通过他人举荐走上仕途。但遗憾的是，李白的干谒之路并不顺畅，一直未得人赏识。其中比较著名的是他曾给当朝名士韩朝宗写过一篇《与韩荆州书》来推荐自己，但诗文是递上去了，结果却是如石沉大海。

十年不成功的干谒之旅，让自负的李白对这个世界越来越失望。由于备感前途暗淡，失望之下的李白举家迁居山东任城，与当时的名士孔巢父隐居于徂徕山。李白本以为他的一生会就此隐居下去，不会再有成就功名的机会，但这个世界往往是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在李白隐居没多久后，或许因为他曾经在各地留下的名声，或许是因为某些人不经意的举荐，李白曾经写过的干谒诗被李隆基的妹妹玉真公主看到，玉真公主对李白的诗文相当崇拜，正因为如此，当时四十二岁的李白得到了玉真公主的引荐。

天宝元年（742年）从长安传来一纸诏书，宣李白进京朝见皇帝

陛下。

在接到诏书的那一刻，李白兴奋地手舞足蹈起来，他甚至在告别妻儿准备进京时，也没有表现出过多的留恋之情，而是发出了“仰天大笑出门去，我辈岂是蓬蒿人”的得意之情，在他看来，求取功名对于自己是最重要的，甚至是独一无二的想法。

但后来的事实证明，李白低估了走政治道路的凶险，求取功名对于他来讲颇有些“行路难”。

李白到了长安后，李隆基给予了他很高规格的接待，对于这一点李白的族叔李阳冰在《草堂集序》中有过记载：降辇步迎，如见绮皓，以七宝床赐食，御手调羹以饭之。

应该说李隆基对于李白这样一位压根就不了解的平民百姓，能够给予这样规格的接待已经完全可以用礼遇隆重来形容，而李白也正是凭借李隆基超乎自己想象的接待规格，从而认为自己能够得到李隆基的重用。

不过事实上，李白或许过于自信了，不可否认的是李隆基对李白诗文的欣赏。但这么高规格的接待，其实也是看在妹妹玉真公主的面子上，换句话说，李隆基其实是在给玉真公主面子，和李白并没多大关系。

事实证明，高规格的接待过后，李隆基只让李白做了个翰林待诏。所谓翰林待诏，就是待在翰林院里没有什么具体的工作职责，如果皇帝陛下高兴想起您老人家了，把你叫来写写诗文，让皇帝陛下娱乐一下，仅此而已。

如果皇帝陛下能够天天想起你，让你陪在身边撰写诗文，这对于李白来讲，倒不失是一份合适的工作。问题的关键是，皇帝这个工作不能只是娱乐，尤其对于李隆基而言，缔造开元盛世绝不是写写诗文、听听戏曲就可以成功的。

所以渐渐的，李白对自己翰林待诏这份工作产生了厌倦之情，在

他看来，以自己的才能干这么个差事，实在有些大材小用。

然而李白并不是李林甫那种实干型的人，甚至连张九龄那种能够认真干事的作风也不具备。他在翰林院里一共待了三年，因为性格的原因，除了表达不满之外，丝毫没有任何想要通过自己的努力改变命运的想法，即使是在李隆基有限的几次宴请他时，他也没有抓住机会让皇帝陛下重用自己，而是表现出了桀骜不驯、目空一切的态度。

所以，李白的才能只能算是文才，他实在不具备政治才能，李隆基还是颇为识人的，他知道李白这种人也就是仅供娱乐，让他去独当一面干实事儿，那还是洗洗睡吧。

李白就是在这样一种苦闷、怀才不遇的境遇中度过每一天，三年后他终于因为自己那狂妄的性格得罪了朝中权贵，被李隆基赐金放还。

就这样，李白收拾行囊，抱着一种“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的心态离开了长安城，他坚信自己的未来依然是“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或许李白不会想到在李隆基给予他诸多金钱让他离开长安时，身在长安的这三年居然是李白人生的顶点，自此之后他的人生境遇开始每况愈下。

天宝三年（744年）的夏天，李白到了东都洛阳。在这里他遇到了同样不得志的杜甫，于是中国文学史上最伟大的两位诗人见面了。唯一不同的是，李白的诗文已名扬全国，而杜甫虽然风华正茂，却依然默默无闻。

李白比杜甫年长十一岁，但他并没有因自己的才名在杜甫面前倨傲；而“性豪业嗜酒，结交皆老苍”的杜甫，也没有在李白面前一味低头称颂。两人以平等的身份，建立了深厚的友情。在洛阳时，他们约好下次在梁宋（今开封商丘一带）会面，访道求仙。

同年秋天，两人如约到了梁宋。两人在此抒怀遣兴，借古评今。他们还在这里遇到了诗人高适，高适此时也还没有禄位。三人畅游甚

欢，评文论诗，纵谈天下大势，都为国家的隐患而担忧，李白希望凭借诗文扬名立万然后得到重用，杜甫希望致君尧舜上，而高适则是希望求取高官厚禄。

三人虽然各有大志，却理想相同。这也注定了他们的友情不会长久，这年的秋冬之际，三人分手告别，各自向着自己的理想之路前进。李白只身前往齐州（今山东济南）紫极宫请道士高天师如贵授道籙，从此他算是正式履行了道教仪式成为道士。

其后又赴德州安陵县，遇见一带善写符篆的盖寮，为他造了真寢。此次的求仙访道，使李白得到了完满的结果。

天宝四年（公元745年）秋天，李白与杜甫在东鲁第三次相见。短短一年多的时间，他们两次相约，三次会见，知交之情不断加深。他们一道寻访隐士高人，也偕同去齐州拜访过当时驰名天下的文章家、书法家李邕。

就在这年冬天，两人分手，自此之后终生再未相见。

和杜甫分别后，李白准备重访江东，他离开东鲁，便从任城乘船，沿途到了会稽，首先去凭吊过世的贺知章。不久，孔巢文也到了会稽，于是李白和元丹丘、孔巢文畅游禹穴、兰亭等历史遗迹，泛舟镜湖，往来剡溪等处，徜徉山水之中，即兴书写了这一带的秀丽山川品味了这里的历史内韵。

离开会稽后，李白前往金陵，在那里遇见了崔成甫。由于两人都政治上的失意者，所以更加意气相投。每次游玩时，都尽情畅游，不计早晚。他们泛舟秦淮河，通宵达旦地唱歌，引得两岸人家不胜惊异，拍手为他们助兴。两人由于性格相投、遭遇相似，所以比之一般朋友更为默契，友情更深厚，因而李白把崔成甫的诗系在衣服上，每当想念，便吟诵一番。

从离开长安到游历江南，李白的人生道路又经历了第二个十年的漫游生活。虽然在此期间他有时居无定所，有时困顿潦倒，但他从未

对自己失去信心，相反在和众多友人的聚会游玩中，他更是对大自然产生了深深的眷恋之情。可以说虽然此时的李白有些落魄，但却是他一生中最为休闲和欢乐的时光。

这种生活状态一直到他投奔永王李璘为止。

天宝十四年安史之乱爆发后，李白为了躲避北方的战乱，南下江西在庐山隐居起来。由于当时庐山属于永王李璘的管辖范围之内，当李璘听到李白来到江西的消息后，立即派人前往庐山去请这位自己早就仰慕已久的大诗人出山来辅佐自己。

李璘的盛情邀请让李白充满了感激之情，尤其是对于李白这样的性情中人来讲，在自己不得志的时候，居然有人能够欣赏重用自己，所以他毫不犹豫地接受了李璘的邀请，连夜赶往江陵面见李璘。

坦白地讲，对于李璘的野心，李白全然不知，而且李璘邀请李白出山也是以平叛为理由。当李璘率兵东巡、坐船顺江而下的时候，李白就站在李璘的旁边，他本以为这次远行一定會在李璘这里实现自己平生的抱负，为此他甚至在船上望着百舸争流、千帆竞进和旌旗蔽日，不禁喜极而泣，诗兴大发，一口气即兴地写下了《永王东巡歌》等十一首诗，其中最为著名的是第二首：

三川北虏乱如麻，四海南奔似永嘉。

但用东山谢安石，为君笑谈胡静沙。

在诗中李白自比东晋的宰相谢安，希望自己能够在国家危难时刻，协助李璘积极平叛，力挽狂澜。但遗憾的是，随着李璘的兵败，李白才如梦方醒，然后连夜慌慌张张地逃到了彭泽，却被地方官抓住投进了监狱。

李白当时虽然不是什么高官，但由于他早已经名声在外，算是个文化名人，所以他被捉的消息很快传到了皇帝李亨那里，当然他的那句“为君笑谈胡静沙”也传到了李亨的耳朵里。而正是因为这句诗，李亨决定不赦免这个自己老爸曾经礼遇隆重的天才诗人，原因在于从李

白的这句诗中，李亨感受到了李白对于李璘的忠心。

而事实上，那不过是李白一时兴起的即兴之作，甚至连李白自己可能也没有当回事。

李白就这样被当成了李璘的同党受到处置，要不是因为他曾经在长安待过三年，结交过一些官场上的朋友，恐怕早已经人头落地。时任宣慰大使的崔涣和御史中丞宋若思等人在李亨面前极力为李白开脱，更有传说郭子仪也从中斡旋，总之在众多人的全力营救下，李白被免除了死刑，乾元元年（758年）被判为长期流放夜郎。

乾元二年（759年），李白行至巫山，当时李亨立广平王李俶为太子宣布大赦，规定死者从流，流以下完全赦免。这样，李白经过长期的辗转流离，又重新获得了自由。他随即顺着长江疾驶而下，而那首著名的《早发白帝城》最能反映他当时的心情：

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

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

重获自由身的李白首先回到了江夏，没过多久应友人之邀，再次与被谪贬的贾至泛舟赏月于洞庭之上，发思古之幽情，赋诗抒怀。不久，又回到宣城、金陵旧游之地，他往来于两地之间，仍然依人为生。

上元二年（761年），已六十出头的李白因病返回金陵。在金陵，他的生活相当窘迫，不得已只好投奔了在当涂做县令的族叔李阳冰。上元三年（762年），李白病重，在病榻上把手稿交给了李阳冰，赋《临终歌》而与世长辞，终年六十一岁。

后世的人们或许认为李白的一生实在过于充满传奇色彩，但他最后的死法实在过于平淡，所以虚构出了李白是因为醉酒后，看见水中的那皎洁的明月，一时兴起想要捞起水中的月亮，然后溺水而死的故事。

上述这种死法固然与诗人性格非常吻合，但李白最终病死这的确是事实，但无论哪种死法，我们都不能否认与永王李璘谋反作乱有着直接的关系。因为李白流放夜郎，遇赦得还后不久，就结束了他传奇而坎坷的一生。

李白这一生虽然没有实现自己的政治抱负，但正所谓东边不亮西边亮，在中国文学史上，唐诗永远都占有一席之地，而唐诗中李白这个名字无论如何是永远不能绕开的。

杜甫对其诗歌有“笔落惊风雨，诗成泣鬼神”之评，赞其“白也诗无敌，飘然思不群；清新庾开府，俊逸鲍参军”。

李白，唐代最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以其天才般的想象力形成纵横恣肆的文风，那排山倒海的气势，让世人为之惊叹，从而更加衬托出他独有的浪漫、狂放和倨傲达观的性格。

但不无遗憾的是，李白一生未能获得重用，他的政治生命没能激活，这让他的心中始终存有苦闷之情，而他那豪迈的诗句终究掩饰不住一颗绝望的心。

坊间至今还流传着很多关于李白的故事，看他如何不将那些达官显贵放在眼里，总是显得那么超凡脱俗，看众多美女对他倾心仰慕，然而他总是将高傲的头颅扬起，不屑理睬那些庸脂俗粉。

很多故事都将李白描绘成了一个圣人，但真实的李白其实并不是这个样子，他是一个意气风发的年轻人，一个怀才不遇的中年人，一个心灰意冷的老年人，一个一生都在无奈中挣扎、宣泄的灵魂。

只有他那首《将进酒》中的诗句，能让我们看到了他从未放弃希望的信心：

君不见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

君不见高堂明镜悲白发，朝如青丝暮成雪。

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金樽空对月。

天生我材必有用，千金散尽还复来。

.....

坚守太原

永王李的叛乱虽然被迅速平定，但在其发生的过程中牵扯了李亨不

少精力，使他不能专心致志地对付叛军，甚至让安史叛军找到了可以利用的机会。

至德二年（757年）正月，在李亨集中精力对付李的同时，身在博陵的叛将史思明联合上党（今山西长治）的蔡希德、大同的高秀岩和范阳的牛廷，四路大军共计十万人马一同进攻太原，企图占领河东地区，进而打通通往朔方、陇右的道路。

驻守太原的李光弼由于精兵强将已经被抽调到李亨那里，所以手下的人马并不多，仅剩下团练（地方武装）不足万人。面对史思明等人四路大军十万之众，当时太原守城的士兵极为恐慌，唯恐城池不保，纷纷向李光弼建议要加固城防，试图据城死守。

面对众人的要求，李光弼并没有正面肯定或是否定，但他心里明白，加固城防并不能解决全部问题，因为太原城方圆四十里，加固城防不仅工程浩大，而且时间紧迫，劳师动众非朝夕可成，估计还没等开工，叛军就已经拍马杀到。

身经百战的李光弼明白，若想守住太原城，单纯的防守一定是死路一条，应该在防守的同时，选择合适的战法，积极主动的捕捉战机进攻叛军，由被动防御变为主动防御。

经过慎重的思考后，李光弼决定除了加固城防之外，再利用太原当地多黄土的优势，动员城中所有人制作土坯数十万个。对于李光弼

的这个想法，当时没有人能理解其中的深意，可是等到叛军大举攻城后，他们才对李光弼的想法钦佩不已。

十万叛军很快就到达了太原城下，在此之前史思明等人已经摸清了李光弼的底细，所以上来二话没说就开始猛烈地攻城。太原城虽然城墙高大，但在和攻城的叛军交锋时，城墙难免会出现破损，这个时候那数万个土坯起了关键作用，哪里有损坏的地方，李光弼让人立即用土坯堵上，由于土坯结实耐用并且运送方便，叛军虽然进攻猛烈，但太原城依然稳如磐石，十万叛军围攻太原城足足将近一个月，但就是破不了城。

随着时间的推移，叛军那“三板斧”的气势开始削弱，双方陷入了拉锯战中。

李光弼明白，太原之围虽然暂缓，但叛军已经将太原围了个水泄不通，自己手中这点人马只有招架之功而无还手之力，时间长了太原城早晚会被叛军所攻占。可是目前又无法指望外部增援，他现在所能做的就是利用目前掌握的资源，使其实现最大化的价值来尽可能地逼退叛军。

在所有的资源中，李光弼最为看重的还是“人”，为此他在军中张榜招贤，哪怕只会雕虫小技的也被选中做自己的参谋，然后根据他们的能力予以适当的使用。在这些人有擅长制造投石机的，每发射一次巨石能击毙二十多个叛军，攻城的叛军被巨石击中而死伤的达到十之二三。

不过在这些人中，对李光弼帮助最大的还是三个擅长铸钱的工匠，当然李光弼并不是看重了他们的铸钱本领，而是因为这三个人除了铸钱之外，还擅长挖掘地道。

随着这三个工匠的出现，随着李光弼的灵光一现，中国战争史上一种全新的战法出现了，名曰——地道战！

史思明看到太原城屡攻不克，而李光弼更是死守不出战，无奈之

下他只能派人使出了老的不能再老的方法——骂战，试图激怒李光弼出城与自己决战。

面对史思明的挑衅，李光弼让士兵们协助三个擅长挖地道的工匠，将地道一直挖到城外，那些在城下辱骂挑衅的叛军士兵，在没有任何征兆下，忽然被脚下伸出的一双手硬生生地拖进了地底，叛军中所有人全都傻了眼，很快他们就看到太原城头上那些人被斩首示众。

于是，叛军之中开始流传唐军中出现“土行孙”的传闻，许多人走路时全都盯着脚下，唯恐被伸出的双手拽进地底，渐渐地搞得人心惶惶。

当史思明得到这个消息后，他的第一反应是大吃一惊，在他二十多年的征战中，从来没见过这种打法，所以一时间有些手足无措，但史思明明白一点，那就是要尽快攻克太原城，否则还会节外生枝。

所以，在第一波猛攻沉寂了一段时间后，史思明下令掀起第二波攻势，这次他甚至让人制造出了一种叫“飞楼”的攻城器械，然后蒙上木幔，修筑土山，试图居高临下攻城。

史思明虽然准备充分，但李光弼似乎并不为所动，就在史思明开始修筑土山的同时，李光弼干脆让三个工匠带领士兵挖一条直通史思明土山工程的地道，结果是史思明的土山工程竣工之日，也是这个工程的崩塌之时。

据史料记载，当时死于崩塌者将近万人，最关键的是由于李光弼的地道战法作战隐蔽，史思明完全找不到唐军的影子，这让他十分郁闷。久攻不下，损失惨重，史思明有些黔驴技穷，只好下令将围城部队后撤几十里，以减轻在军中逐渐蔓延的恐慌心里。

从开始的猛烈围攻到现在叛军的后撤，李光弼的地道战发挥了巨大作用。太原城中的老百姓对李光弼的足智多谋佩服得五体投地，但李光弼却始终保持头脑清醒，他知道太原之围如果不彻底解除，叛军

虽然撤，但时间长了还是难以长久坚持。

李光弼的地道战虽然让叛军恐慌至极，但并没有产生致命的一击。如何能在地道战的基础上给予敌人致命的一击，或者是利用地道战创造出给予敌人致命一击的机会，这是摆在李光弼面前亟待解决的问题。

事实证明，名将之所以能够称之为名将，除了作战勇敢、足智多谋之外，很重要的一点就是能在战局完全被动的情况下，看似没有任何翻盘的机会中，寻找出有效的办法，变被动为主动，直至最后的胜利。

李光弼就是这样的人。

在李光弼看来，地道战已经发挥了作用，接下来是要利用“地道”这个出其不意的通道，来实现主动进攻的机会，为此他想到了诈降。

李光弼的计划是：继续将地道向前挖至叛军后撤之后驻扎的营地地底，在上面留下一层薄薄的土层，从表面看上去和普通的地面没有任何区别，然后以木支撑作为陷坑，派几千人出城诈降吸引叛军的注意力，而城中则埋伏准备出击的几千士兵，利用叛军准备受降的机会，让敌人纷纷陷落坑中，然后利用叛军营营地大乱的机会，迅速出击一举击垮叛军。

当李光弼实施这个计划时，史思明看到李光弼这段时间似乎没有什么动作，他并没有进攻太原，而是在中军大帐仔细思考先前的失败原因，以及未来攻克太原的方法，他距离蔡希德所率的前军还有几里的距离，所以前军准备接受投降的事情，史思明并不清楚。

直到史思明得到前军校尉的急报，说前军大部分士兵纷纷陷落坑中，李光弼率领人马已经杀出太原城时，史思明才知道原来李光弼为自己挖了一个巨大的坑，而自己却浑然不知。

由于李光弼突袭的速度实在过快，等到他想组织反击时，前军和

中军已经被冲得七零八落，尤其是蔡希德所率的前军基本上已经失去抵抗力量，所以史思明已经没有时间再采取任何应对之策。

他目前只有一个选择，那就是继续撤退。

至德二年（757年）二月十七日，在前后经历了五十余天的艰苦卓绝的战斗后，李光弼取得了太原保卫战的辉煌胜利。在这期间李光弼只在太原城内东南的一个角落里搭了一个小帐幕稍事休息，如果有紧急情况他马上赶去处理，几次路过自己的家门而不入，一直等到彻底打败叛军后的第三天，将各项公务处理完毕后，他才回到自己的家中。

应该说除了英勇善战和足智多谋之外，李光弼的人格魅力也是太原能够坚守到底的一个重要原因。

太原保卫战可以说是中国战争史上的一个奇迹，李光弼及太原军民的壮举，是中国古代城邑守卫战中“以寡击众，以弱胜强”的著名战例。

李光弼以就地组建的劣势兵力守城，采取加固城防、顽强坚守、创造新型战法和不断寻找战机出战相结合的灵活多变的策略，不仅使十万叛军始终无法攻破太原，最终更给予叛军歼灭性的打击，前后共击毙叛军六万人，扼守住了河东通往朔方、河西、陇右的通道，有效掩护了李亨身在的朔方战略基地。

由于太原一战实在太过重要，当李亨得知李光弼的胜利后，他亲自下诏褒奖，以示荣宠，进封李光弼为魏国公，食封八百户。

就在李光弼坚守太原的同时，另一位名将郭子仪利用李光弼牵制十万叛军的机会，从洛交出发，一路攻取了冯翊（今陕西大荔），继之挥师向东，直逼河东。

二月二十一日，郭子仪率兵渡河进至河东城下，河东司户韩雯打开城门投降，叛将崔乾佑连夜奔逃到马邑（今山西运城西北）。但马邑守军已经归顺唐廷，崔乾佑没能入城，急急如丧家之犬般地一路向

北逃窜，河东地区就此收复。

如果说李光弼坚守太原是为守住通往朔方的要道，那郭子仪进兵河东则是为了清除攻取两京道路上的障碍，更主要的是截断身在长安的叛军退路。

平定河东后郭子仪并没有停止脚步，立即让儿子郭晔及兵马使李韶光、大将王柞率兵南渡黄河攻取潼关。由于当时叛军疏于防守，唐军破关斩将，重新夺回潼关，但安禄山之子安庆绪听到潼关失守后，立即重兵增援潼关，使得郭晔等人大败而回，潼关再次落入叛军之手。

不过从整体的战局来看，唐军当时虽然还没完全掌握主动，但因为没丢掉太原和郭子仪不失时机地收复河东，使得唐军不再像最初那样被动，至少和叛军形成了相持局面，甚至大有反攻之势。

就在李亨厉兵秣马，重新集结兵力准备全线反攻，以光复两京时，占据洛阳的安禄山，其内部发生了严重的内讧。

值得一提的是，这是安史之乱的一个分水岭，因为在这场内讧中，元凶安禄山落得个身首异处的下场。

第四章 光复两京

元凶授首

自从安禄山占领洛阳之后，在很多人看来他似乎不再是那个最初站在范阳城楼上那个意气风发的人，从自封皇帝到延迟进攻长安，安禄山似乎有些满足现状不求进取，从客观结果上也给唐朝政府以喘息的机会。李亨正是利用这样的机会，才得以在压力不那么大的情况下，积极重整兵力试图反攻。

然而很多人不知道的是，事实上安禄山并不是没有进取心，迟迟不进兵长安，反而在洛阳做起了“临时皇帝”，是因为他占领洛阳后，身体状况出了问题。

安禄山早年患有眼疾，自从起兵以来，由于日夜操劳加上精神紧张，使得他的眼疾越来越严重，视力亦随之大幅减退，进入洛阳后加上纵情声色过度，使得他在进入至德二年（757年）以后，双目逐渐失明。

安禄山本就是个性格暴躁的人，无奈因眼疾失明使他的性情变得越来越古怪，不久他又患上了痼疽，发作起来疼痛难忍，这让他更加凶狠暴躁，左右侍从稍不如意，就立即被他辱骂鞭打，甚至被无故残杀，致使人人自危忧惧不安。

由于身体的原因，安禄山在洛阳称帝后，逐渐怠于政事，手下的将领很难见其一面，所有的军国大事悉数委托给他最为信任的谋士严庄。

严庄本是范阳一介书生，后来安禄山招募有才之士充当自己的谋士，严庄应征前往，由于才学俱佳，得到了安禄山的重用。安禄山起兵之前，严庄是力主安禄山起兵反唐的，而且出了不少好计策。安禄

山称帝后加封严庄为宰相，不过严庄虽然深得安禄山的信任，但由于安禄山生病后变得异常暴躁，所以严庄有时也逃不过一顿皮肉之苦，长此以往不仅使严庄与安禄山开始离心离德，而且也让严庄产生怨恨之心，甚至产生杀死安禄山的想法。

很快，严庄找到了机会。

安禄山有个小妾段氏看到安禄山病魔缠身恐有不测，遂想趁安禄山活着的时候，立亲生儿子安庆恩为太子，以图日后把持朝政。安禄山为了讨段氏的欢心，欣然同意了段氏的请求，可问题的关键是安庆恩此时尚且是个襁褓中的婴儿，这让安禄山的另一个儿子安庆绪大为不满。

安庆绪是安禄山的次子，当时已过而立之年，被封为晋王，跟随安禄山起兵反唐一路南下，立有诸多战功，是安禄山所有儿子中最为能干的一个，也是安禄山手下的重要将领和得力助手，他继承了安禄山身上的特质，但却是个比他老爸更加心狠手辣的主儿。

安禄山决定立安庆恩为太子，让安庆绪不满之下又生出一种恐惧之情，他不甘心就这样被人取而代之，甚至坐以待毙，而且对手尚且是一个婴儿，安庆绪实在不明白老爸安禄山的脑子里到底少了哪根筋。

安禄山的决定让他和安庆绪之间的矛盾陡然尖锐起来，《新唐书·安禄山传》记载当时其内部是“虽腹心雅故，皆为仇敌”，也就是说看似风平浪静之间，实则蕴含着一场严重的危机。

而这一切当然全被精明的严庄看在眼里。

所以，严庄利用可以利用的一切机会，采取借刀杀人的策略泄私愤，怂恿安庆绪莫失良机除掉自己的父亲，自己取而代之。当然严庄之所以有把握这么做，正是看重了安庆绪是个狼子野心的主儿，为了得到权力，他可以将自己的老爸杀掉。

从后来发生的事实来看，严庄的预判十分精准。虽然最初安庆绪

有些犹豫不决，但在严庄那“大义灭亲之举”等慷慨激昂言辞的忽悠下，安庆绪最终下定决心干这桩不成功则成仁的买卖。

决心已经下定，接下来则是如何实施的问题，当时安庆绪和严庄一致认为由他们亲自动手不是上策，应该找一个安禄山身边的人充当杀手，这样可以掩人耳目，对外宣称安禄山是暴毙而亡。

想来想去他们共同想到了一个人，这个人是安禄山的贴身宦官，名叫李猪儿。

李猪儿应该不是本名，但谁也不知道这位宦官本来的名字，他从十岁起就开始服侍安禄山，颇受宠信。安禄山因为腹大过膝，每次都是李猪儿用头顶住安禄山的大腹，然后帮他系衣带。或许正是因为过于亲近的缘故，在安禄山失明后性情越来越暴躁时，李猪儿是所有人当中被安禄山鞭打次数最多的人，正所谓记仇不记恩，李猪儿也成为最怨恨安禄山的人。

李猪儿作为一个下等人，本来是不可能有什么非分之想的，杀死安禄山更是他想都不敢想的事情，直到严庄和安庆绪向李猪儿表明了态度，才燃起了李猪儿心中复仇的怒火。

于是一场争权夺利的父子相残、同室操戈的政变由安庆绪、严庄、李猪儿三人开始发起。

至德二年（757年）正月初五子夜！

在万籁俱寂之时，安庆绪、严庄、李猪儿三人各执兵器悄悄地来到了安禄山的寝宫之外。在此之前为病痛与暴躁的情绪折磨得痛苦不堪的安禄山已经进入梦乡，而且不时发出震耳欲聋的鼾声。把守寝宫的士兵在看到安庆绪等三人到来后，没有提防的心理，放三人进了寝宫，就这样三个人顺利地来到了安禄山的床边。

安庆绪俯身仔细端详安禄山，很长时间以来他都十分敬重自己的父亲，尤其是安禄山决定起兵反唐的时候，他简直对自己的父亲产生了一种近乎于对神的崇拜。但是今天他为了维护自己的利益，必须不

择手段杀掉躺在床上已经奄奄一息的生身之父，虽然此前安庆绪已经下定决心，但当这个时刻真的到来时，他的心不禁猛烈地跳了起来，手心开始出汗。

“晋王！别再看了，我们出去放风，让李猪儿赶快动手吧，如果陛下醒来麻烦可就大了！”严庄低声说道。

安庆绪依旧出神地看着自己的父亲，似乎并没听见严庄所说的话，直到严庄拽着他往外走，安庆绪方才回过神来。

就这样安庆绪和严庄携带兵器站在安禄山的帐外以防不测，李猪儿则留在帐内充当杀手。

“啊！”随着帐内的一声惨叫，安庆绪和严庄在帐外清楚地知道李猪儿已经得手，不过正待他们要进去的时候，只见李猪儿满身血污地跑了出来，严庄一把抓住李猪儿低声问道

“怎么样？成功没有？”

“成，成，成功了！不过……”李猪儿一边说着，一边用手指向帐内，严庄顺势望去，只见安禄山摇摇晃晃地走了出来，鲜血和肠子不断从他那肥大的腹中流出，或许是因为李猪儿力道不够，或许是因为安禄山腹部实在过于肥大，以致安禄山在挨了刀后，居然没有立即死亡。

“这一定是家贼所为！”安禄山不愧是曾经的一员猛将，在中刀之后疼痛难忍的情况下神志依然清醒，甚至还不断用手左右摸索，试图寻找兵器以自卫。

面对此情此景，安庆绪和李猪儿已经吓得不知所措，只有严庄依旧保持清醒的头脑，他快步走到安禄山的面前，抽出身上的佩刀，狠狠地向安禄山的脖颈砍去，霎时间鲜血迸出，安禄山犹如一摊软泥一般，顷刻间倒地身亡。

脸上被溅满鲜血的严庄丝毫没有慌乱，他将佩刀重新插回腰间，

回头对安庆绪和李猪儿说道：

“咱们赶紧在他的床下挖个深坑，将他的尸体先埋进去，然后擦干这里的血迹，后边的事情我来办。”

在严庄的组织下，安庆绪和李猪儿协助严庄以最快的速度在安禄山的床下挖了个巨大的坑，然后用毡子包裹好安禄山的尸体，连夜掩埋在坑中，严庄尤其叮嘱内宫的人不要走漏风声，否则格杀勿论。

转天清晨，朝官们依然像往常那样上朝，而严庄也像往常一样率先出来和官员们见面，不过今天和往常不同的是，严庄为大家带来了一个惊人的消息——大燕皇帝安禄山病危。

“陛下病危，已经下诏书立晋王为皇太子监国。”严庄一边说着，一边拿出那封他昨天夜里伪造的诏书开始高声宣读起来。

等他读完后一把拉过安庆绪坐上了那个宝座，然后带头跪下行礼。

在严庄的妥当安排下，安庆绪就这样坐上了太子宝座，三天后又在严庄的策划下，宣布安禄山驾崩，安庆绪成为大燕第二代皇帝。

面对朝臣们的庆贺，安庆绪终于长抒一口气，而严庄在君臣一片欢呼声中，也体会到了复仇的快感。但是在叛军集团内部，或许谁也想不到安禄山的死亡会是一个标志，它仿佛隐约预示着叛军终将败亡的命运，正像王夫之所说的那样：安史之灭，自灭也，互相杀而四贼夷，唐不能俘馘之也。

事实上，当李亨听到安禄山死亡的消息后，这件事的确让他信心倍增，在此不久后，他即开始将自己收复两京的计划付诸实施。

再图进取

几乎就在安禄山内部发生内讧的同时，身在彭原的李亨终于迎来了各路援兵，其中包括陇右、河西、安西以及西域诸胡等数路人马，

而且从江淮地区征集的军需物资也从汉水源源不断的运来，如此局势下，李亨决定从彭原移兵离长安更近的凤翔进行最后的反攻准备。

二月十九日，在李亨到达凤翔的第十天，传来了安禄山死亡的消息，这让身在凤翔的所有人击掌相庆，当然最兴奋的人当属李亨。现在军需物资均已齐备，前来增援的人马精神饱满、斗志旺盛，李亨接下来要做的事情就是制订好反攻的战略计划。

当时李泌建议先派安息诸军向东北方挺进，从归州、檀州（今北京密云）南取范阳，以达到直捣叛军黄龙断其后路的目的，然后再集中兵力包围长安、洛阳两京，围而歼之。

从当时整个战局来看，李泌的策略虽然不算最好的策略，但确实可行，因为在援军到来后，唐军首先在兵力上弥补了缺陷，而且安禄山刚刚死亡，这也让守卫两京的叛军人心惶惶，如果切断其归路，这只能让两京的叛军更加恐惧，进而削弱抵抗力。

但李泌的策略却遭到了李亨的反对，他认为李泌的策略过于保守，而且也是舍近求远。李亨认为，自己兵力充足，趁着安禄山新亡，不失时机地直接收复两京，会极大激发全国抵抗叛军的信心。

事实上，从李亨个人而言，他提出的这个策略，虽非妙计，但却能理解。

要知道李亨能够登上皇帝宝座，可以算是临危受命，也可以算是他争取来的，但无论如何这里边都有一个重要的前提，那就是随着李亨登上了帝位，人们也就对李亨产生了很高的期望值。坦白地讲，从李亨灵武继位一直到安禄山死亡这段时间，李亨除了成功平定李璘的叛乱和坚守住太原之外，似乎没做多少有利于平叛的事情。虽然这边有种种客观原因，但对于李亨自身来讲，他是要急于证明自己的，之前的陈陶斜之战就是个很好的例子。

那一次李亨因为选错了主将，所以遭到了惨败，当然也有兵力不足的客观原因，而现在援兵已到，在当时来讲，收复两京是证明李亨

能力的最好途径，所以他坚持不采取李泌的策略是可以理解的。

但或许李亨实在太想证明自己了，他并没有静下心来仔细思考李泌为什么会提出这样的策略。

据《资治通鉴》记载，李亨反对李泌的策略后，李泌曾有一大段论述，其大意是：现在唐军主要依靠的力量是西北诸胡的兵力，以他们的能力收复两京不成问题，但西北诸胡人马有个致命的弱点，那就是生性耐寒、畏惧炎热。现在已经进入暮春时节，等到收复两京后就会进入夏天，如果那个时候叛军重新反攻，西北诸胡人马的战斗力的战斗力将大大削弱，两京未必能够守住，不如让他们先到北方作战，切断叛军的后路。

应该说李泌思考得很细致，可是在李泌分析之后，李亨只说了一句话，就将李泌的策略彻底否定，他的理由是：朕之所以要先收复两京，是想急着迎回太上皇奉养。

表面看起来，李亨的话很是冠冕堂皇，是一个任何人都无法反驳的理由，但事实上当时李亨的心中隐藏着一个不为人知的秘密。

后世的王夫之曾经一语道破天机，说李亨之所以拒不采纳李泌的建议，是因为他当时迫切想利用收复两京来巩固自己的地位。而产生这样的想法是因为他意识到父皇李隆基虽然退居蜀中，但似乎威信并没有降低，在朝廷和民间都隐藏着重新拥戴李隆基的苗头，并且虽然永王李璘之乱已经平定，但李隆基那个“诸王分节制”的命令并没有取消，换句话说，李亨急于赶时间收复两京迎回李隆基，是想将李隆基控制在自己手里，从而达到挟天子以令诸王的目的。

从后来李亨迎回李隆基的表现来看，王夫之的评论还是十分准确的。我们不能否认李亨当时的算盘拨得实在叮当响，不过李亨或许想不到，若干年后正是因为他没有采纳李泌的建议，而致使大唐帝国一直到灭亡为止，河北地区的藩镇之乱一直没有解决，从中我们也可以看出李泌作为战略家的独到眼光。

李亨的反对使李泌不再言语，虽然他当时嘴上并没说什么，但是他心里明白这一次李亨的确丧失了全歼安史叛军、永绝后患的最佳时机，正所谓机不可失，时不再来。也就是从这一刻起，李泌隐藏在心中很长时间的功成归隐想法再次涌现出来。

先行收复两京的计划就在李亨的坚持下确定下来，但就在李亨决定反攻之时，叛将安守忠率部进攻武功（今陕西武功西北），兵马使郭英义与叛军交战不利被流矢射中脸颊败退而归。关内节度使王思礼看到叛军来势凶猛，不得已退守扶风（今陕西扶风）。叛军一路西进至大和关驻扎，距李亨所在的凤翔仅有五十里的距离，李亨得知消息后，命令立即对凤翔城进行戒严。

幸运的是，在安守忠准备继续西进的时候，郭子仪打通了通往河东的要道，安守忠不得已立即回兵自保，才缓解了凤翔方面的压力。

四月初二，李亨任命郭子仪为司空、天下兵马副元帅，让他回师凤翔，准备反攻一起收复两京。不过让李亨想不到的是，他的想法虽然很好，但因为郭子仪的轻敌，致使李亨一直到至德二年（757年）八月，才真正开始实施反攻的计划。

郭子仪在接到命令后，于四月十二日率军急速返回凤翔，转天走到三原（今陕西三原）时与叛将李归仁所率领的五千铁骑遭遇。李归仁的这点人马当然对郭子仪形成不了什么威胁，郭子仪当时命令部将仆固怀恩、王仲昇等人率领人马在白渠留运桥（今陕西泾县）设下埋伏，结果将李归仁打得大败，几乎全军覆没，但郭子仪取得胜利后，并没有接着返回凤翔，而是与王思礼会师于西渭桥，旋即进驻橘水西岸，大有直接收复长安之势。

显然，郭子仪对自己的实力过于自信了，甚至没有征得李亨的同意。

安庆绪在看到郭子仪突然到来后，下令让安守忠以及败退而归的李归仁集结人马驻扎在长安西门外的清渠来抗拒唐军，当时双方可谓是麻秆打狼——两头怕，双方相持七天没有战事，可是到了第八天，

安守忠率先变招。

第八天的清晨，郭子仪忽然得到安守忠撤退的消息，在郭子仪看来，很可能是长安城内发生了某些变故，犹如先前安禄山的死亡一样。所以在没经过慎重思考的情况下，郭子仪下令全线出击，趁势收复长安。可就在唐军刚刚过了清渠后，发现自己的四周全是叛军，而且是很有规律地不停移动，直到这时郭子仪才意识到自己可能陷入了重围之中。

不过郭子仪只想对了一半，而另一半却是安守忠当时设计的包围圈很特别，名为九曲长蛇阵。

安守忠在撤退之前，早已经让手下最精锐的九千铁骑盘成长蛇阵形，但这个阵形从平面看上去，丝毫看不出什么端倪，只有坐在直升飞机上向下才能俯瞰到全貌，显然郭子仪做不到这一点。

郭子仪带领唐军钻进了长蛇阵的中心地带，虽然他带领唐军奋力想从四周突围而出，随着叛军长蛇阵的不断变化，唐军往往是顾此失彼，最终安守忠令旗一挥，叛军首尾忽然变成两翼夹击唐军，结果唐军大败，溃不成军，郭子仪奋力拼杀而出，率领残兵败将撤退到武功。

郭子仪战败使得刚刚解除凤翔之围的李亨再次紧张起来，他不得已下令再一次戒严，整个凤翔进入一级战备状态，而郭子仪只身一人赶赴凤翔请罪，被降为左仆射。

清源之败，李亨虽未过多地责怪郭子仪，但从整个战局来看，却让李亨放缓了收复两京的步伐，而且对整个战局产生了不利的影响。

清源之战不久后，叛将武令珣、田承嗣率兵猛攻南阳，已经坚守南阳一年的山南道节度使鲁灵由于城中粮草已尽，被迫弃城南逃，退守襄阳。

南阳的失陷致使江汉地区运输支援凤翔的水路交通线大受威胁。继之叛军又重兵包围颍川，颍川守将程千里虽然拼死抵抗，但由于叛

军切断了颍川通往外界的要道，使得身在凤翔的李亨不知道颍川战况如何。

当然，在诸战之中最让人感到惊心动魄和荡气回肠的当属睢阳之战。

血战睢阳

事实上李光弼在太原和史思明、蔡希德鏖战的时候，安庆绪看到打通河东通往朔方的道路并不容易，就下令向江淮方向进兵，意图控制江南通往朔方的水路交通要道，切断唐军军需物资的补给线。

至德二年（757年）二月十五日，安庆绪命令汴州刺史、河南节度使尹子奇率领妘、檀二州及同罗、奚等部十三万人马进攻睢阳（今河南商丘）。睢阳太守许远得到叛军大兵压境的消息后，吓得急忙向附近的宁陵太守张巡求援，张巡在收到求救信后，当即率兵三千入援睢阳。当时许远的手中只有不到七千人马，加上张巡的三千人，守卫睢阳的总兵力只有不到一万人，而就是这毫不起眼的一万人，在张巡的带领下，面对超出自己十几倍兵力的叛军，展开了一场殊死搏杀。

张巡，蒲州河东（今山西永济）人，年少时就聪敏好学，博览群书，为文不打草稿，落笔成章，长大后颇讲气节，轻财好施，扶危济困。开元末年中进士第三名，初仕为太子通事舍人，因为他不善于巴结权贵，尤其对于杨国忠更是不感冒，所以仕途一直颇为不顺，未能继续升迁。天宝八年被外调出长安城，历任清河（今河北清河）、真源（今河南鹿邑）县令。

安史之乱爆发后，张巡率众据守雍丘，但由于雍丘县令令狐朝率众投降叛军反戈一击，致使张巡措手不及，在坚守雍丘四个月后，被迫转战宁陵，一直到他接到许远的求救信。

张巡带领三千人马马不停蹄地赶到睢阳后不久，叛军就将睢阳围了个水泄不通。尹子奇命令人马轮番攻城，张巡率先垂范同守城将士一起守城，最多的时候一天击退叛军二十余次的进攻，一连十六天睢

阳城稳如泰山，叛军损失了将近两万人。

三月十日，鉴于河东地区的压力，尹子奇从睢阳撤退，张巡暂时得到了喘息的机会。五月尹子奇复攻睢阳，张巡再次击退叛军。从五月到九月，尹子奇来来回回地数次攻打睢阳，但在张巡的正确指挥下，虽然伤亡惨重，但睢阳自始至终没有落入叛军之手。

不过当郭子仪在清渠战败，凤翔进入全面戒严的时候，睢阳的局势立即急转直下，首先由于睢阳地处中原地区，当时绝大部分地区在叛军的掌控之下，使得张巡虽然很多次缓解了睢阳的军事压力，却无法在当地征得足够的兵丁来补充兵力。所以从三月至九月，守卫睢阳的士兵越来越少，进入十月的时候，守城士兵只剩下不足六百人。

当时凤翔由于全面戒严，致使睢阳在中原地区更加陷入了孤立，而它的战略地位十分重要，这一点安庆绪心知肚明，所以在清渠之战后，安庆绪趁着凤翔方面自顾不暇时，决定继续向睢阳增兵，试图一举拿下。

面对如此危急局势，张巡和许远不得不将全城一分为二，亲自率兵固守，张巡守东北，许远守西南。而且张巡派出部将南霁云带着三十名骑兵敢死队拼死突围而出，火速赶往林淮求救。此时张巡将全部的希望寄托在南霁云带回援兵，但让他想不到的是身为临淮太守的贺兰进明居然拒不发兵。

“贺兰大人！睢阳已经危在旦夕，张大人让我杀出条血路，前来向大人求救，还请大人即刻发兵！”

这是南霁云见到贺兰进明说的第一句话。

不过出乎南霁云意料的是，贺兰进明听他说完后，居然表现得很冷漠。

“现在睢阳不知道是个什么情况，恐怕早已经陷落了，即使救兵去了，又有什么意义呢？”贺兰进明故意不慌不忙地说道。

“大人！睢阳如果真的陷落了，霁云情愿以死来谢罪，如果睢阳真的被叛军攻陷，接下来就会轮到临淮，大人应该明白唇亡齿寒的道理啊！”南霁云声音已经开始有些颤抖。

“哈哈！南将军言重了，我久闻南将军的威名，今日特为你备了上好的酒菜，还请南将军不要急着走啊！”

南霁云听出了贺兰进明话中的味道，这分明是在下逐客令，于是他两步上前指着贺兰进明高声说道：

“贺兰进明！霁云从睢阳出来的时候，百姓们已经有一个月没有粮食吃了，如果今日霁云在此享受美酒佳肴，那真是连狗都不如，你身为一方太守自拥强兵，居然见死不救，这难道是忠臣义士的作为吗？”

说到最后，南霁云已经开始哭出声来。

“好了！你在这装什么装啊？天下人谁不知道做官为了什么？哼！”面对南霁云的质问，贺兰进明有些不屑一顾。

但贺兰进明刚刚说完，南霁云当着他的面居然咬断了自己的左手食指。

刹那间鲜血染红了南霁云的整个左手，他忍着疼痛依然慷慨激昂地说道：

“霁云今日就让你知道究竟是谁在装！既然我完成不了张大人交给的任务，那就留下一根手指当作信物回去向张大人复命。告辞了！”

言罢，南霁云将咬下的手指扔在地上，头也不回地转身离去。

在场所有人全都被南霁云的所作所为感动，很多人悄悄留下了眼泪，但他们不知道的是，离开临淮的南霁云将面临生与死的考验。

离开临淮后，南霁云并没有立即回到睢阳，而是前往宁陵，在南霁云看来，即使没在临淮请到救兵，也应该为奋力守城的张巡带回些许人马，所以他选择了张巡曾经待过的宁陵。

让南霁云稍稍欣慰的是，在宁陵他遇到了张巡先前的老部下廉坦，廉坦的手中尚有三千步兵，两个人就这样带着三千人马急速赶回睢阳。

俗话说得好，上山容易下山难，对于南霁云而言，杀出睢阳不容易，此时想要再冲进睢阳更难。距离睢阳尚有五里的时候，南霁云就隐约看到了包围睢阳的叛军，不过他早已经下定决心，即使战死也要为张巡带回去援兵，哪怕只有一个人，也算是南霁云不辱使命。

怀揣这样的一种信念，南霁云和廉坦带领三千人马在睢阳城下和叛军展开了一场血战，虽然最终杀出一条血路，得以进入睢阳城，但由于力量相差实在过于悬殊，导致进城的时候，三千人马只剩下了一千人。

“大人！贺兰进明拒不发兵，末将咬断了手指表明心迹……”

“我明白！南将军辛苦了，即使只有这一千人也是好的。”张巡勉强挤出笑容说道，不过他知道南霁云确实尽力了，求不来援兵只能说睢阳城该有此劫。

“大人！要不末将接着杀出城去，前往凤翔向皇上……”

张巡摆了摆手，他打断了南霁云的话，然后缓缓说道：

“皇上要是能救咱们，此时早就来了……”张巡嘴中一边说着，一边向城外望去。他的眼神流露出一丝绝望，这是张巡从进入睢阳起，从没有过的感觉。

……

进入十月以后，睢阳城犹如一座人间地狱一般。由于城中早已经没了粮食，所以百姓们只好吃茶纸，茶纸没了杀马而食，马匹没了就捕捉鸟雀或者四处捉老鼠吃，最终发展成杀掉老弱病残分食，甚至张巡都不得已杀掉自己的小妾让士兵们充饥，但让人敬佩的是，在这样一种极端的恶劣环境中，睢阳城居然无人投降。

什么是气节？临危之时可以选择生的希望，却坦然面对死亡而不屈无悔，是为气节。

十月九日，在睢阳城中实在挖掘不出任何可以食用的东西后，张巡彻底绝望了。虽然只剩下为数不多士兵依然在抵抗叛军的进攻，但张巡感到睢阳城已经大势已去，于是他在城头上向西面对凤翔倒地跪拜。

“臣已竭尽全力了，但最终未能守住睢阳城，有生之年不能报答陛下的知遇之恩，死后变作厉鬼也会为陛下杀尽贼子。”

此时的张巡既充满了深情，却又是那么心有不甘。

十月九日夜，坚守了长达十个月的睢阳城，终因寡不敌众而陷落，张巡、许远、南霁云以及仅有的四百名守城士兵尽皆被俘。

睢阳保卫战虽然最终因寡不敌众、粮尽援绝而告失败，但在长达十个月之久的坚守过程中，睢阳城中的所有人在张巡的率领下前后大小历四百余战，消灭叛军共计八万人，不仅牵制了叛军，而且粉碎了叛军意图长驱直入江淮，夺取大唐物资供应基地的阴谋。最重要的是，叛军在睢阳之战中投入了大量兵力，致使其无力继续西进，从而缓解了凤翔的压力，为唐军后来收复两京赢得了宝贵的时间。

但正是因为上述这些结果，也使得史思明对张巡等人恨到了极点，所以在张巡等众人被俘的三天后，史思明下令将他们无情地杀害。

《新唐书》将保卫睢阳的张巡等众将放在了《忠义传》中，其中的评价在我看来十分公允：

（睢阳之战）大小数百战，虽力尽乃死，而唐全得江、淮财用，以济中兴，引利偿害，以百易万可矣。

李亨在得知张巡等人被害的消息后，心中久久不能平静。他亲自下诏对睢阳保卫战中立下功劳的众将给予嘉奖：追赠张巡为扬州大都

督，许远为荆州大都督，南霁云为开府仪同三司、灵州大都督，又优恤其子孙，免除睢阳三年的赋税徭役。同时封张巡之子张亚夫为金吾将军，许远之子许孜为婺州司马，并在睢阳修建祠庙，以不时凭吊张巡等众人英灵。

事实上，张巡等人血战睢阳的事迹能够流传到今天，我们还应该感谢一个人，这个人的名字叫李翰，时任监察御史。

在张巡等人被害后，并不是所有人全都对他们抱有同情之心，很多人认为张巡死守睢阳不肯撤离是一种愚蠢的行为，与其在城中杀人而食，不如弃城以求东山再起。有鉴于此，李翰专门为张巡撰写了传记呈献李亨，他认为很多人不知道睢阳的战略地位对于大唐帝国的重要性，所以胡乱发表议论。张巡坚守睢阳孤城，是为了保住江淮的物资供应基地，在城内杀人而食，实属于无奈，并非张巡的本意，希望皇帝陛下不要听信。

李亨看完李翰为张巡撰写的传记后，下令将张巡等人血战睢阳的事迹写进国史中，以让千秋万代明晰张巡等人的功勋。

千百年后，当年那场惊心动魄的厮杀早已经远去，但张巡等人表现出的那种赤胆忠心、视死如归的英雄气概却依然被人们称颂，他们那些惊天地、泣鬼神的事迹将千古流芳，永垂青史。

有的人活着，但犹如死了一般。而有的人死了，却仍如活着一样，让人们永远不能忘记。

光复两京

睢阳保卫战虽然最终以唐军失败告终，但由于张巡等人的奋力抵抗，不仅粉碎了叛军南下江淮的计划，更让身在凤翔的李亨喘了一口大气。

郭子仪在清渠之败，让安庆绪找到了进攻睢阳进军江淮的机会，但他在睢阳投入了过多的兵力，致使无暇再率兵西进顾及凤翔。

事实上，睢阳之战进行得最为惨烈时，客观上也是李亨最为轻松的时候，虽然他无法替睢阳解围，但他却利用睢阳战事颇紧，叛军无暇西顾的时候，决定收复长安。

至德二年（757年）九月，就在张巡等人血战睢阳的时候，李亨命令唐军主帅广平王李俶和副帅郭子仪率领各路人马出扶风直奔长安，决定以最快的速度趁机收复长安。

九月二十七日，唐军在长安城西四十里处安营扎寨，稍事休整后李俶决定迅速开战。在他的指挥下，唐军在香积寺（今陕西长安县南）以北、沣水以东摆开阵势，前后绵延三十里，宛如一条长龙。

当时郭子仪吸取了此前清渠之败的教训，为了避免第二次遭到安守忠步骑兵夹击，郭子仪特意加大纵深部署，增强侧翼的掩护，以李嗣业为前军，王思礼为后军，郭子仪自己坐镇中军形成首尾呼应。

面对唐军布下的阵势，安庆绪派出部将李归仁率领十万人马出长安城迎战，在唐军北面布下阵势，一场事关双方胜败，甚至是生死存亡的大会战至此正式开打。

及战，李归仁率先出阵挑战，唐军前军在李嗣业的率领下急速冲杀过去应战。李归仁故技重演佯装败逃，将唐军诱至其阵前，然后叛军迅速合围，致使唐军措手不及，一时间阵脚大乱。幸好在危急时刻李嗣业一声疾呼，稳住了阵脚，然后脱下战袍裸露上身，手执战刀一边高呼冲锋，一边杀入敌阵，长刀挥处叛军人马死伤无数。

叛军见到李嗣业勇猛无敌，一时间有些心虚，所以包围圈开始逐渐散开，李嗣业利用这个机会，组织唐军手执战刀排成横队，如一面墙一样，开始向叛军反攻。

在怛罗斯之战中，李嗣业率领的陌刀手阵形，曾经让大食人尝尽了苦头。这一次面对叛军同样不例外，渐渐的唐军的反攻开始显露出威力，在这些陌刀手的进攻下，叛军开始向后撤退，但李归仁显然并不甘心就此失败，唐军进攻的时候，他下令自己的主力部队向后撤

退，尽量不和李嗣业率领的陌刀手进行正面交锋，然后他又下令让埋伏在东侧的骑兵部队从唐军前军的侧面绕到背后，准备突然发动冲击。

事实上，李归仁确实找到了破解陌刀手阵形的办法，但让他想不到的是，他的骑兵刚开始移动时，就被唐军的探马发现。

于是探马急报郭子仪，郭子仪果断下令左厢兵马使仆固怀恩率领回纥精骑，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也从叛军骑兵的侧部迅速迂回到其后方突然杀出，结果叛军惊慌失措四散而逃，仆固怀恩几乎全歼叛军的骑兵部队。

在双方骑兵交战的过程中，李嗣业率领陌刀手依然冲击着叛军战线，当得知仆固怀恩的骑兵打败了叛军骑兵后，他下令让陌刀手阵形分成两段，其中一段继续冲击叛军的防线，达到吸引叛军注意力的目的，另一段从侧面迅速绕到叛军背后，与大军前后夹击叛军。

刹那间，战场上万马奔腾，刀剑撞击声不绝于耳，士兵的喊杀声震天动地响彻云霄，这场血战从晌午时分一直持续到夕阳西下，最终以唐军大获全胜告终，共歼灭叛军将近三万人。

这场战役对于唐军而言最重要的不是歼灭了多少叛军，而是在叛军大败后的当天夜里，如惊弓之鸟的叛军守将安守忠、李归仁、田乾真各率本部人马仓皇逃出长安，退保陕郡。

至此，长安又再次回到大唐的手中。

九月二十八日，李俶和郭子仪率领各路大军高奏凯歌进入长安，京城百姓倾城而出，箪食壶浆夹道欢迎唐军重新回到这座本应属于他们的城池。这一刻很多人已经等了很久很久，当他们看见唐军那迎风招展的旌旗时，很多人甚至喜极而泣，口中始终重复“不图今日复见官军”的话语。

九月二十九日，重创叛军与收复长安的消息传到了凤翔，李亨知道后高兴得热泪盈眶，当天即派宦官啖庭瑶前往蜀中向李隆基报捷，

同时命令尚书左丞裴冕先入长安，告慰诸位先帝并代自己安抚百姓。

唐军虽然收复了长安，但广平王李俶和郭子仪并没有在长安过多停留，经过三天的休整后，他们留下太子少傅虢王李巨为西京留守，率领人马踏上征程，准备乘胜一举收复东都洛阳。

从长安出来后，郭子仪率领前军人马首先攻打潼关，歼敌五千旗开得胜，继而又接连收复华阴（今陕西华阴县）、弘农（今陕西灵宝）二郡。进入十月又攻下武关（今陕西丹凤县）、上洛（今陕西商县）二郡，唐军挟带收复长安的勇猛，一路势如破竹地逼近到洛阳附近的陕郡。

唐军的行进速度如此之快，的确出乎安庆绪的意料，还在唐军攻打上洛的时候，安庆绪就已经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丢了长安已经让他很是不爽，无论如何洛阳是必须要保住的。为此他急忙征调驻守洛阳的叛军，由严庄率领倾巢而出陕郡，与从长安败退过来的安守忠、李归仁等部会师，合力抵抗唐军。

就当时的叛军实力来讲，虽然刚刚丢掉了长安，但防守陕郡的力量并不薄弱，安庆绪派出的人马加上安守忠、李归仁等部的人马，加起来将近有十五万人，所以说唐军这一仗并不轻松。

十月十五日，李俶和郭子仪率领唐军进至曲沃城（今河南灵宝东北），安庆绪得知消息后，命令严庄带领人马主动应战，于是双方在新店（今河南陕县西）展开了一场遭遇战。

新店地势险要，山高壁陡峰回路转，叛军依据这种地势依山布阵，准备和唐军决一死战。

及战，叛军由于居高临下，在唐军刚刚进入山区时，叛军从山体两侧发起猛烈的冲击。和先前在长安泮水旁一样，唐军开始处于不利境地，尤其是前军士兵死伤无数，不得不且战且退。叛军乘胜下山追击，唐军前军基本上已经被冲得七零八落不成样子。

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原本在唐军中军侧翼的回纥军忽然绕道南

山之下，在叛军的后方排成箭阵，这下让叛军不禁惊出一身冷汗。

回纥部落由于士兵身强体壮，善于骑射，而且骑兵突袭的方式很特别，是唐军陌刀阵的“骑兵加强版”，所以中原的士兵和回纥骑兵交手时从内心会产生一种抵触情绪。

“回纥至矣！”人群中不知道是谁高喊了一声，就是这一声高喊，开始让叛军阵脚大乱，先前对唐军前军的冲击逐渐转变为叛军人马四散惊逃。而唐军这边的郭子仪是绝对不会放过这个有利时机的，他重整唐军人马和回纥军前后夹击趁势大败叛军，严庄、安守忠等人只得率领人马放弃陕郡退守东都洛阳。

对于安庆绪而言，洛阳成为了一座名副其实的孤城。

严庄逃回洛阳后，向安庆绪报告了前方的战况，应该说新店之战安庆绪几乎将自己的老本搭了进去，当得知自己彻底血本无归之后，他不禁开始慌乱起来，在他看来，照这种形势发展下去，自己很有可能被唐军围歼在洛阳城里，所以安庆绪决定撤出洛阳城。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这是安庆绪此时最现实的想法。

十月十六日夜，安庆绪见大势已去，遂趁黑夜率领余部从洛阳南门奔逃而出，直往河北而去，在那里他将继续进行最后的殊死挣扎。

十月十八日，唐军成功进占洛阳城，继成功收复长安后，沦陷叛军之手一年零十个月的东都洛阳也重归李唐王朝。

唐军在新店之战中，能够成功反败为胜，回纥援军居功至伟，但天底下没有人会做亏本的买卖，在回纥援军尽力帮助李唐王朝收复两京的时候，他们也提出了条件，他们的条件是两京收复后，大唐要允许回纥援军在两京之内大肆劫掠三天。

先前收复长安后，回纥由于考虑到洛阳还没有收复，所以他们尚且能够收敛。但这一次成功收复了洛阳，他们不再有所顾忌，争先涌进洛阳城进行长达两昼夜的疯狂抢劫，最后在郭子仪的强烈要求下，

李倣凑足了锦缎万匹送给回纥，方才止住回纥的抢掠行为。

无论是李亨还是李倣或许都未曾想到，正所谓成也回纥败也回纥，回纥这个名字与藩镇和宦官一样，居然在未来会成为李唐王朝的心腹大患，而且一直持续到唐朝灭亡。

不过当时在李唐上层决策者看来，即使让回纥兵抢掠一番也是可以接受的事情，尤其对于时刻想证明自己的李亨来讲，毕竟成功收复了两京，这一点比什么都重要。

十月二十三日，李亨率领人马回到了京城长安，很多人本以为李亨会继续扩大战果，向依然占据河北的安庆绪发起最后的进攻，但出人意料的是，李亨并没有这么做，而是在长安城内搞起了封赏。

先是大肆封赏有功之臣，而后便是对回纥的奖赏，全然忘记了身在河北的安庆绪依然具备较强的实力。事实证明，李亨的这种贻误战机做法，又给了安庆绪苟延残喘、重整旗鼓的机会，而唐军在不久后也为此付出了惨重的代价。

功成身退

唐军之所以能在短短的一个月内，以排山倒海之势，雷霆万钧之力重创叛军，接连收复两京，除了前方将士前仆后继英勇作战之外，叛军内部的混乱也是至关重要的因素，当然最关键的因素还是在于当时身在凤翔的以李亨为核心的唐廷空前稳定。

凤翔朝廷的稳定为收复两京提供了可靠的保障，它不仅避免了当时朝廷内部同室操戈、自毁长城的内耗与纷争，而且也让后方朝野内外同心同德，竭尽所能地支持平叛。

可以说，两京的迅速收复正是这种“合力”所产生的巨大效应。这种效应的产生李亨固然当居首功，但我们依然不能不提到另外一个名字，这个人就是李泌。

李泌一出山便利用自己的才智成功保障了广平王李倣的安全，为

李俶后来能够继承太子之位奠定了基础。李泌不是那种权势欲很强的人，在他刚出山那会儿，就曾经告诉过李亨等到两京收复后有意重隐山林。

只是那个时候由于平叛任务重，李亨没有将李泌的话放在心上，一直到收复长安后，李泌重提旧话，李亨方才重视起来。

至德二年（757年）九月，当李亨听到广平王李俶与郭子仪收复长安的消息后，他喜不自胜，在欣喜之余他一边让贴身宦官带着自己亲笔写的上表前往蜀中报告太上皇李隆基，恭请太上皇还京。一边急招行军长史李泌回到凤翔。

李亨告诉李泌自己已经派出宦官准备迎回太上皇的消息，而且李亨有意在李隆基回来后，自己重新回到太子位置继续做一个臣子。

但李亨的这种想法为李泌所反对。在李泌看来，如果太上皇李隆基看过李亨的上表后，一定是不敢回来的。

因为李泌明白，李亨的这种态度虽然很是恭谦，但在太上皇李隆基看来，这明显带有一种讽刺。这等于是在说李隆基能够重新回来，完全是李亨的功劳，而且李亨是以皇帝名义写的上表，虽然他现在是皇帝，但面对太上皇的时候，皇帝这个身份还是收敛些比较好。

虽然李亨没有想到这一点，但李泌作为旁观者看得却是十分清楚。

于是，李泌让李亨急速召回已经派去前往蜀中的宦官，然后利用群臣的名义，重新写了一封情真意切的贺表，然后重新入蜀恭迎太上皇李隆基回来。

对于李泌的提醒，李亨心怀感激之情，这件事情办完之后，李亨当晚将李泌留在宫中宴饮并同榻而眠。当夜君臣二人畅谈甚欢，李泌趁着这个机会再次提出了重隐山林的请求，君臣二人由此展开了一番颇为生动且充满玄机的对话。

“陛下！臣现在已经报答了陛下的知遇之恩，臣想要重新归隐山林，恳请陛下恩准。”李泌趁着君臣二人氛围和谐的时候，终于说出了自己的想法。

李泌的请求让李亨有些始料不及，虽然此前李泌曾经提过这件事，但他始终没当回事，今天当李泌再次提出这个请求时，李亨开始不解地问道：

“朕与先生这些年来风风雨雨，患难与共，现在已经到了同享荣华富贵之时，不知先生何故想要离开朕？”

“臣有五条理由不能留下来，所以恳请陛下能体谅臣的苦衷，允许臣离去吧！”显然，李泌早已经考虑好能够说服皇帝陛下的理由。

“哦？五条理由？朕愿闻其详！”

“臣遇陛下太早，陛下任臣太重，宠臣太深，臣功太高，发迹太奇，此五条理由所以臣不能留也。”李泌说完后，翻身下床跪倒在李亨面前。

看到李泌态度如此坚决，李亨明白今夜如果针对这个话题无休止地讨论下去，是不会有结果的。于是他伸手试图搀起李泌，然后笑着说道：

“夜已经深了，先生先与朕安歇吧！这件事情以后再谈好吗？”

“陛下现在与臣同床而眠，臣的请求尚且不能答应，更不要说日后在朝堂之上了，臣还敢能够有所请求吗？陛下如果现在不答应臣离去，这与杀死臣无异！”

李泌没有理会李亨的搀扶，依然跪在地上斩钉截铁地说道。

这下李亨愣在了原地，他没有想到李泌把这个问题看得那么严重，这让他颇为惊诧，于是他长叹一声，感慨地说道：

“没想到先生对朕还有这样的疑心，朕怎么可能杀死先生呢？先生

难道真将朕当成只能同患难、不能共富贵的越王勾践不成……”

“陛下！您误会了！”李泌打断了李亨的话，然后抬起头来动情地说道，

“臣正是知道您不能杀死臣，臣才斗胆要求离去归隐，如果陛下真要杀死臣，臣还敢如此直言吗？更何况杀死我的不是陛下，而是那五条理由啊！陛下过去待臣如此之好，臣遇事尚且不能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何况现在两京已经收复，臣还敢直言吗？”

言罢，李泌重新叩头在地。

李泌的话语让李亨忽然想起此前不久他没有听从李泌先出兵攻占范阳的建议，这可能让李泌有些失落。

“朕明白了，你是不是因为朕没有听从你先出兵攻占范阳的建议，而耿耿于怀？”

“不！臣不是因为这件事，其实臣是因为建宁王李倓的事！”

“建宁王？先生你应该知道建宁王是朕的爱子，在艰难之际立下大功，朕心中有数，可惜他受到小人的教唆，想要谋害广平王李俶，图谋太子之位，朕从江山社稷出发，不得已忍痛除掉他，这些先生都是知道的啊。”李亨的语气似乎开始急促起来。

“陛下！建宁王如果真的想要谋害太子殿下，按说太子殿下应该憎恨他才对，可是每次太子殿下与我谈起建宁王时，都失声痛哭，说建宁王冤枉，现在臣已经下定决心要离开，所以才敢将此事向陛下说明。”

李泌的声音似乎有些颤抖。

“建宁王曾经夜晚偷摸广平王的门，是想要害死广平王的啊！”

“陛下啊！这都是居心不良的奸佞之徒所进的谗言，建宁王孝友聪明，怎么可能做如此不仁不义的愚蠢之事呢？再说陛下过去想任用建

宁王为天下兵马大元帅，是我请求陛下任用广平王的，如果建宁王真想谋害广平王，他应当对我恨之入骨才对。但他却认为我这样做是出于对大唐王朝的赤胆忠心，反而对我更加亲密友善，我想通过此事陛下应该看出建宁王的为人了吧！”

李泌说这番话的时候，李亨始终注视着他，从最初的不解到逐渐羞愧难当。

最终，在李泌说完后，李亨忍不住流下了眼泪，显然通过李泌所说的话，他意识到杀掉建宁王李倓是个严重的错误，或许他明白这个错误永远也无法弥补，所以他哭着对李泌说道：

“先生所说的话都非常正确，我现在已经后悔不已，但是既往不咎，我不想再听这件让朕悔恨不已、负疚终生的事了，好吗？”

说到最后，李亨的陈述甚至已经变成了一种哀求。

但李泌似乎并不想结束这个话题，他已经下定决心离开这里，李倓已经被错杀，所以他今天必须利用自己在这里的最后这点时间，去尽量保护已经成为太子的李俶。

“臣今天之所以说出这件事，并不是想咎陛下的过错，而是希望陛下能引以为戒，谨慎处理好将来的政事，以免悲剧重演。陛下应该时刻牢记天后（武则天）在时，对太子李弘和次子李贤的所作所为，尤其李贤还写过一首《黄台瓜辞》，在臣看来，现在陛下已经一摘瓜了，希望未来不要再摘了。”

李泌说这番话的时候，虽然语气不如先前重，但话语的分量却很重。

“朕怎么可能那样做呢？朕会将那首《黄台瓜辞》写在条幅之上，作为警醒自己的座右铭，先生说这样可以吗？”

“陛下只要时刻铭记在心就可以了，不必形之于外！”李泌最终说道。

.....

通过君臣二人这夜的对话可以看出，李泌除了表达自己离开朝廷的决心之外，还利用这最后的机会，让李亨明白杀掉建宁王李倓是个严重错误，最重要的是为太子李俶加了一道保险阀。

他十分明白建宁王李倓已经冤死，李俶虽然暂时没有受到威胁，但张良娣和宦官李辅国依然对他虎视眈眈。李泌坚信通过自己今夜引用李弘和李贤的例子，应该能让李亨受到触动，后来的事实证明，他的目的达到了。

李泌虽然达到了目的，但今夜君臣二人的对话，也使他们之间第一次产生了距离感，李泌明白虽然李亨嘴上始终肯定李泌所说的话，但实际上皇帝陛下的威严已经受损，所以李泌必须尽快离开。

至德二年（757年），从蜀中传回消息，太上皇李隆基看到群臣所上的奏表后甚为欣慰，决定返回长安。

当李亨听到这个消息后不禁喜出望外，一方面他终于证明了自己，另一方面也让当时出现的两个朝廷重新合二为一，但他知道这一切都是李泌的功劳。兴奋之余李亨决定召见李泌，当众赞扬了他一番，李亨这种及时肯定李泌的做法，不可否认有挽留李泌的意图，但李泌在对皇帝陛下表示感谢后，再次提出了归隐山林的请求。

“两京已经收复，上皇也已归来，我已经报答完陛下的知遇之恩，臣再次恳请陛下准许臣归隐山林。”李泌面无表情地说道。

而且这一次是长跪不起！

事实上，通过那天夜晚君臣二人的对话，李亨已经明白李泌是挽留不住的。所以这次在沉默了一段时间后，李亨上前搀扶起李泌，然后语重心长地说道：

“先生一路珍重，朝廷的大门永远为先生敞开！”

至德二年（757年）十月十八日，李亨亲自到城外送别李泌，当李泌跪别李亨转身离去的那一瞬间，李亨终于抑制不住，泪水流满了脸庞，那一刻他对李泌有一种难以言说的感情，李泌在他身边的时候，他对李泌并非言听计从，在我看来这也是李泌离别时，李亨心中萌生无尽遗憾的根本原因。

或许人只有在失去时，才能真正懂得珍惜曾经的拥有！

现在，李亨只有寄希望于李泌在未来的某个时刻，能够重新回到自己身边，他会倍加珍惜这位才学之士。然而遗憾的是，一直到五年后李亨去世时，君臣二人再也没有见过面。直到李俶即位后，再次请李泌出山，李泌才重返朝廷。

对于李泌而言，正应了徐志摩的那句诗：悄悄的我走了，正如我悄悄的来；我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

激浊扬清

至德二年（757年）十月二十三日，在李泌离开长安五天后，太上皇李隆基告别了滞留十五个月的蜀中，在陈玄礼和高力士等人以及六百名禁军士兵的护卫下启程东归。李亨知道消息后，派心腹宦官李辅国带领三千精锐骑兵前往凤翔迎接。

李隆基明白自己虽然是太上皇，但今天能够重新回到长安，全是李亨的功劳，而且李亨现在是皇帝，自己无论如何是不能越位的。为了避嫌，在到达凤翔之前，他让禁军士兵全部卸去甲冑。

十二月三日，李隆基等人抵达咸阳的望贤宫。李亨早已经在那里等候迎接，在李隆基出现的那一瞬间，李亨快步上前伏身跪拜于地，直到这一刻，李亨才真正感觉到什么叫如释重负。

看着跪在自己面前的儿子，李隆基不禁老泪纵横，虽然在此前的很长一段时间内，他和李亨一直处于一种微妙的关系中，但今天自己能够回来，还是仰仗李亨的功劳，而且现在看起来李亨似乎并未把先

前的事情放在心上，这让李隆基很是释然，于是他挽起李亨情真意切地说道：

“天数、人心皆归于汝，使朕得养余齿，汝之孝也！”

很长时间以来，李亨虽然坐上了皇位，但坦白地讲他心里并不踏实，一方面源于叛乱依然未平，另一方面也源于他这个皇帝是趁乱上位的，现在李隆基的这句话一出口，才真正地让李亨长抒一口气，直到此时他才认为自己的皇位刚刚合法化。

李隆基一边说着一边将身上的黄袍脱下，亲自为李亨穿上，李亨推辞不过只好穿上，当时被拦在仪仗之外围观的百姓们见到此情此景不禁喜出望外，高呼万岁。李亨见到百姓们群情激昂遂下令开放仪仗，让千余名百姓参拜太上皇李隆基。

对于李隆基而言，他已经很久没有体会到被这种热烈气氛所包围的感觉了，今天应该是具有标志性意义的一天，既是他逃亡岁月的终结，同时也是他安享晚年的起始。

第二天，李隆基和李亨一起启程返回长安，刚进入长安城，便看到从长安城西北的开远门到大明宫的丹凤门那旗帜如林、夹道欢迎的卫队，长安城的百姓全体出动，载歌载舞，欢呼万岁，争相目睹大唐两位最高统治者的威严。

李隆基和李亨在人群的欢呼声中进入了大明宫，登上了含元殿，接受文武百官的朝拜，君臣在此种氛围下相见，无不百感交集，热泪盈眶。

朝拜仪式结束后，李隆基和李亨便前往在长乐殿临时设置的太庙，向列祖列宗谒拜请罪，继而李隆基便离开了大明宫，搬到了兴庆宫居住，从此之后再也没有去过大明宫。

李隆基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大明宫自建立伊始，就是皇帝与百官商议朝政的地方，那里是权力的象征。现在李隆基已经下定决心不再参与政事，所以他必须以最快的速度离开，以免给别人造成国有二

主的错觉。

十二月二十一日，李隆基在宣政殿将传国宝玺正式传给了李亨，一个月后又授玉册给李亨，并为李亨上尊号为“光天文武大圣孝感皇帝”。至此，大唐才真正完成了第七代皇帝与第八代皇帝之间的权力交接，同时也代表李亨历经二十年之久的磨难与坎坷之后，终于圆了名副其实、不再有任何瑕疵的皇帝梦。

虽然先前经历过磨难，经历过太上皇李隆基的猜忌和打压，但李亨依然采取隐忍的方式来应对，并寻找有利时机以四两拨千斤的方式策划了马嵬驿兵变。即使在登上皇帝宝座后，也没有野心膨胀，而是想着如何去证明自己才是这个帝国最正确的接班人，并最终给外界“忠厚仁孝”的印象，化解了与太上皇李隆基的矛盾，事实上这对于身处高位的李亨来讲并不容易。

因为人到了一定地位后，依然能够保持心如止水的状态着实不易，但李亨做到了，虽然太上皇李隆基给予他应有的名分晚了一些，但晚来的名分也是名分。

终于结束了流亡生活，重新回到长安的李隆基和李亨父子二人恍如隔世，当然他们明白能够重新回来，君臣上下、朝野内外很多人为此付出了巨大的代价，有的人已经喋血疆场，有的人依然在奋力拼杀，他们用赤胆忠心与热血之躯谱写了惊天地、泣鬼神的永垂青史的壮丽诗篇。所以在李隆基和李亨完成最高权力交接之后，为了继续激励前方平叛将士奋勇杀敌，以及告慰先前那些为国家英勇现身的英灵，李隆基和李亨父子二人决定对平叛有功之臣大行封赏。

十二月十五日，李亨登上丹凤楼，先是宣布大赦天下，然后对在平叛和收复两京的战争中那些披坚执锐、冲锋陷阵、战功卓著的将帅厚加封赏：

天下兵马大元帅广平王李俶进封为楚王，实封二千户。

青银光禄大夫、尚书左仆射兼武部（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

章事郭子仪加封司徒、进封代国公，实封二千户。

银青光禄大夫、户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兼御史大夫、河东节度副大使李光弼升任司空兼兵部尚书，进封魏国公，食封八百户。

太子太师、豳国公韦见素加封开府仪同三司。

开府仪同三司、内侍监、齐国公高力士实封三百户。

开府仪同三司、右龙武大将军、颍川郡公陈玄礼进封蔡国公，实封三百户。

其他将领如仆固怀恩、李嗣业、王思礼等骁勇善战、平叛有功的将领全都得到了封赏。

当然李隆基和李亨父子没有忘记在平叛过程中那些曾经浴血奋战、已经为国捐躯的人，例如颜杲卿、许远、张巡、袁履谦、李澄等人，对于这些人当时朝廷除了追赠他们适合的官职，还对其遗孤和家属进行了优恤。

对忠于李唐王朝的臣子，李亨毫不犹豫地进行奖赏，同样对那些自安史之乱以来，在血雨腥风、刀光剑影的日子里贪生怕死、叛变投敌、同流合污之徒，李亨在收复两京后，也对其展开了清算运动。

不过与奖赏那些有功之士能够形成统一意见相比，对于如何清算或者说清算到什么程度，朝廷内部当时的意见并不统一。

御史大夫崔器和兵部侍郎吕諲认为，按照国家法律，凡是投敌叛国者，应该一律处死。而礼部尚书李峤则认为，应该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不能不加区分地一并处以死罪。因为当时唐军虽然已经收复两京，但叛乱并未平定，安庆绪和史思明在河北依然具有很强的实力，如果能够区别对待，无疑会为那些误入歧途但有意回归的人打开一条自新之路。

针对这个问题，两种意见各有支持者，争论了数日之后，李亨还

是采纳了礼部尚书李峤的意见。李亨之所以是这种态度，一是出于对平叛大局的考虑，二是因为对张均、张垍兄弟的处理。

张均、张垍是开元时期宰相张说之子，李隆基从长安城逃出来时，本以为兄弟二人会跟着自己一同前往蜀中，但直到出城很长时间后，也没看到兄弟二人，当时房琯告诉李隆基说兄弟二人前往城南取马，看两个人的表情，不像要出城的样子，后来李隆基到达蜀中后才听说张氏兄弟二人已经投降了叛军，接受了安禄山任命的伪官。

李亨之所以想对张氏兄弟网开一面，是因为他始终记得当年张说对自己有救命之恩。前边我们曾经说过，李亨当年还在娘胎的时候，由于太平公主专权，李亨险些被扼杀在母腹中，最终还是张说的几句话，才让李隆基下定决心留住这个孩子。

所以，很长时间以来，李亨对于张均、张垍兄弟始终存有感激之情。即使是在兄弟二人投靠叛军的情况下，李亨也没有产生怨恨之心。

对于如何处置先前投靠叛军的这些人，李亨本心是想分出三六九等的，这样他才能解救张均、张垍兄弟。现在李峤提出的建议正中李亨下怀，所以在如走过场般的争论几日之后，李亨决定采纳李峤的建议。

为此，李亨首先下旨将陈希烈、达奚珣等十八人赐死，但却免除了张均、张垍兄弟的死刑，谁都明白李亨内心是个什么想法，所以对于皇帝陛下的做法，群臣没有反对意见。但就在他刚刚要下旨宣布时，太上皇李隆基亲自找到他，说张垍可以免除死刑，但张均绝对不能赦免。

李隆基给出的理由是：张均投靠叛军后，曾经带着叛军大肆捕杀李唐皇室成员，其中更有李隆基的妹妹霍国长公主，以及李亨的诸多亲属。

李隆基在向李亨陈说理由时，说得慷慨激昂，声泪俱下，这让李

亨十分为难，最终他同意了太上皇李隆基的建议，将张垪流放岭南，张均赐死。

在如何处理张氏兄弟这个问题上，我们可以看出李隆基和李亨之间的分歧。事实上在马嵬驿兵变后，李亨率众北上灵武之际，父子之间的矛盾就已经不可能再调和，这一点从李隆基下达“诸王分镇节制”的诏令就可以看出。而很长时间以来双方依然能够保持相安无事的局面，是因为彼此都有共同的政治利益的诉求，李隆基需要李亨去平叛，李亨需要在平叛过程中得到太上皇李隆基的认可，而李隆基的认可则代表整个朝廷对自己的认可，李亨心里十分清楚，自己这个皇帝之所以能够发号施令，全是因为李隆基在蜀中坐镇的缘故。

所以这次处理张氏兄弟的问题，事实上是太上皇李隆基有意在李亨面前证明自己依然有威信的表现，这恰恰印证了一句话：外敌退却之时，也就是内斗的开始。

不过好在安史叛军并没有让刚刚回到长安的李隆基和李亨内斗起来，就在李亨按部就班的实施奖惩时，他们忽然卷土重来，致使帝国山河再次陷入战乱之中。

第五章 烽烟再起

卷土重来

唐军重新夺回洛阳后，安庆绪率领残部退守邺郡（今河南安阳），同时改邺郡为安成府，改年号为天成。当时追随安庆绪逃到邺郡的骑兵不过三百人，步兵不过一千人。其后不久，先前战败的蔡希德、田承嗣各率本部兵马从四面八方赶赴邺郡和安庆绪会合。

安庆绪虽然丢掉了洛阳，但撤退到邺郡后，由于河北地区的唐军力量相对薄弱，所以安庆绪向东急速扩充自己的势力，不断拉壮丁扩充人马，人数曾经达到六万人，控制着除邺郡之外的平原、清河、博平等六十多座城池，军队的声势一时复振。

但或许因为丢掉洛阳，让安庆绪内心产生了极度的失落之情，在短暂的恢复势力后，安庆绪犹如急速坠落的流星，开始倦怠政事，热衷大兴土木，修建宫殿亭台供自己享乐，自此开始，安庆绪深居宫中很少过问政事。

安庆绪的这种做法，让当时叛军中不少野心家找到了实现野心的机会，例如大臣高尚和张通儒当时就十分专权，而大将蔡希德因为性格刚正、直言不讳，不满高尚和张通儒的专权，所以被高、张两个人联手向安庆绪进谗言置于死地，其部众数千人全部离军而逃。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安史之乱的“安”时代已经渐渐没落，取而代之是“史”的时代开始到来。

在安禄山死后，史思明以虢川王的身份镇守安禄山的老巢范阳。安庆绪兵败洛阳后，其大将李归仁率领曳落河、同罗、六州胡等精兵数万人准备逃回范阳，史思明闻讯后，立即布置重兵进行防备，生怕李归仁抢了范阳这块地盘，并采取软硬兼施、恩威并举的策略招降了

李归仁的曳落河、六州胡部落精兵，只有同罗拒不纳降，史思明大怒之下发兵攻打同罗，同罗抵挡不住逃回了本国，自此史思明将河北北部的十三郡牢牢地控制在自己手里，其实力完全超过了安庆绪。

面对史思明势力的急剧膨胀，安庆绪产生了极度的恐慌之感，在他看来，此时安史叛军已经不再是铁板一块，而是形成了他和史思明两大阵营对抗的局面，而且史思明目前的实力已经超过了自己。

为了剪除史思明这个伏在自己身边的老虎，至德二年（757年）二月，安庆绪派遣大将阿史那承庆、安守忠率领五千精兵，以征调史思明的部队为名前往范阳，伺机偷袭史思明，以根除心腹大患。不过老奸巨猾的史思明早已经看透安庆绪的真实意图，于是将计就计在迎接阿史那承庆和安守忠时，趁机连哄带骗地解除了其部众的武装，然后在欢迎宴会上将阿史那承庆和安守忠逮捕投进了大狱之中。

史思明的这种做法表明了他已经和安庆绪正式决裂，仔细分析当时的形势，客观地讲对史思明并不有利。他不仅要面对来自安庆绪的威胁，更要面对来自唐军的压力，虽然从地理角度而言，安庆绪比史思明更容易遭到两面夹击，但以一敌二终究是不利的。

时任范阳节度使判官的耿仁智就为史思明分析了其中的利害关系，他认为史思明之所以起兵叛唐，无非是看到了当时安禄山有成功的希望。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安禄山已死，安庆绪也丢掉了两京，而唐军却大有平定叛乱的决心和实力，所以他劝史思明不如弃暗投明，重新归顺唐朝。

史思明经过仔细的思考后，同意了耿仁智的建议，立即派部将奚子昂奉表入长安，同时率领十三郡共计八万人马归顺了唐朝。

面对史思明的突然易帜，当时身在长安的李亨大喜过望，他没有追究史思明先前所做的一切，而是立即册封史思明为范阳节度使，并对其七个儿子逐一加官进爵，又派宦官李思敬和随同奚子昂一同前来的乌承恩前往范阳宣旨，命令史思明即刻统兵讨伐安庆绪。

按说史思明归顺大唐本来是件好事，但当时唐廷内部很多人对于史思明这种态度产生了怀疑，这其中既有很多势利小人，也有建立诸多功勋的名将。

李光弼就是其中典型的一个。

在史思明刚刚宣布归顺唐朝时，李光弼就不断上疏李亨说史思明人面兽心，是个反复无常的小人，今天归顺，明天就有可能重新造反。所以此人绝不能留，希望李亨能够早日除掉这个祸害。

我们知道李光弼和史思明曾经交手不少，太原之战中要不是李光弼战法得当，恐怕早已经被史思明打得去见了上帝，所以李光弼的建议不排除有泄私愤的可能。可问题的关键是李亨的确动心了。

在以李光弼为首的“倒史”派的不断劝说下，李亨派出快马为前往范阳的宦官李思敬和乌承恩送去密旨，让他们到达范阳后伺机除掉史思明，事成之后许诺加封乌承恩为范阳节度使。

就这样，李思敬和乌承恩改变了初衷，带着皇帝的密旨，开始了一段并不成功的范阳之旅。

之所以说是不成功，不仅因为没有除掉史思明，反而让史思明再度反叛，平叛的形势更加严峻起来。

而坏事者正是那个不起眼的乌承恩。

乌承恩是平卢军使乌知义之子，曾经做过信都太守，而乌知义当年曾经是史思明的老领导，颇为信任史思明。后来哥舒翰丢掉潼关，乌承恩投降了史思明，史思明念及旧恩收容了乌承恩，等到安庆绪兵败逃到河北，乌承恩积极劝说史思明重新归顺唐朝，当时叛军中不少人见大势已去，纷纷想改旗易帜，而乌承恩就是其中之一。

史思明派遣部将奚子昂进京上表时，乌承恩一同随从前往长安。坦白地讲，这是乌承恩梦寐以求的事情，一直到他在前往范阳的路上接到李亨的密旨后，乌承恩觉得自己建功立业的机会来了。在他看

来，皇帝陛下将除掉史思明的任务交给自己，的确是慧眼识人，因为自己是史思明颇为信任的人，他坚信史思明无论提防谁，也不会提防自己的。

然而事实证明，乌承恩低估了史思明的智商。

到达范阳后，乌承恩和李思敬首先宣读了李亨的圣旨，但其态度上让史思明总是感觉有些诡异，原因是乌承恩前往京城之前，对自己可谓是毕恭毕敬，但这次回来后感觉像变了一个人，变得有些陌生和隔阂。

生性多疑的史思明从细节处查觉到了乌承恩的变化，为了以防万一，他命令部下将乌承恩住处的床用帷帐裹了起来，然后让亲信躲在床下监视乌承恩的一举一动。

为了打探到乌承恩此行来范阳的真实目的，史思明让自己帐下的乌承恩之子前去看望自己的父亲，史思明十分明白，父子之情是可以让乌承恩知无不言言无不尽的，更何况乌氏父子是久别重逢。

事实证明，不出史思明所料，乌氏父子见面后格外激动，嘘寒问暖过后，渐渐转入正题，乌承恩将自己此番来范阳的真实目的全部告诉了儿子，当然这一切也被藏在床下的史思明亲信听了个正着。

于是，史思明下令将乌承恩的住处围了个水泄不通，乌承恩虽然竭尽全力想要逃跑，但终究寡不敌众而束手就擒。

在史思明的严刑逼供下，乌承恩说出了全部实情！

当乌承恩说完后，史思明并没有表现出过多的愤怒之情，相反却失声痛哭，我们不能否认史思明归顺唐朝的诚心，但或许他没有想到，在那个特殊时期，一日为贼，终生都难以翻身，更何况他差一点毁掉了大唐的江山。

“臣以十三万之众归顺朝廷，何负陛下，而欲杀臣？”

史思明痛哭过后，向西跪拜然后自言自语般大声发问，然后他下令将乌承恩父子杖毙在自己面前。

也就是从这一刻开始，史思明下定决心，今后和大唐彻底决裂，即使今后身首异处，也决不反悔。

史思明的二次反叛虽然是乌承恩坏了整个计划，但乌承恩毕竟是执行者，而身在长安的决策者李亨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或许李亨的内心也并不赞同李光弼所说的建议，但平定叛乱他需要李光弼这样身经百战的人，李亨错就错在他把军事上的事情试图用政治手段去解决，结果是适得其反，更何况史思明不是个容易骗的人，派出乌承恩这样的小角色出手对付他，那简直是马路上发传单——白给。

在逮捕乌承恩后，史思明迅速囚禁了宦官李思敬，然后伪造了李光弼给乌承恩的密信，自己全当不知道是李亨的意图，上疏请求李亨诛杀李光弼。

李亨看完奏疏后，知道事情已经隐瞒不住，于是将全部责任推到了乌承恩的身上，说乌承恩是一派胡言，这绝不是朝廷的意思，现在杀掉乌承恩实在是除去了一大害。

可怜的乌承恩就这样做了冤死鬼，李亨本以为这样能自圆其说，会瞒过史思明的。但史思明刚刚看完他的书信后，另一封朝廷处决投敌官吏罪状的文书，摆在了史思明面前。

当史思明看到陈希烈、达奚珣、张均等人全都被处死之后，史思明不由得惊出了一身冷汗。

“陈希烈等人都是朝廷的大臣，皇上不顾他们的死活逃往蜀中避难，而到头来他们也难逃一死，更何况我们这些追随安禄山反叛的人，今日反也是死，不反也是死，不如和大唐拼个你死我活，或许还有活路。”

史思明一边对手下人说着，一边用拳头狠狠地砸向了桌面。

终于，他下达命令，十三万大军从现在开始重新对大唐宣战。

一时间，平叛的形势再次陷入了严峻的局面，摆在李亨面前的是一个难以收拾的烂摊子！

邺郡之战

史思明二次叛唐的消息传到长安城后，李亨对自己没有坚持立场的做法懊悔不已。但他知道事已至此，懊悔并不是解决问题的办法，所以在详细梳理自己的思绪后，决定首先从离自己最近的安庆绪下手，拔掉这颗眼中钉，然后再剑指北方的史思明。

乾元元年（758年）九月，在收复长安将近一年后，李亨决定出兵攻打占据邺郡的安庆绪，他命令朔方节度使郭子仪、淮西节度使鲁灵、兴平节度使李奂、滑濮节度使许叔冀、镇西北庭节度使李嗣业、郑蔡节度使季广琛、河南节度使崔光远以及平卢节度使董秦等率步兵二十万为主攻部队；同时命河东节度使李光弼、泽潞节度使王思礼率领所部辅助进攻。

在出征之前，李亨担心郭子仪和李光弼都是元勋功臣、资历相当，恐怕难以相互协调统领，所以对本次出征没有设统一的指挥元帅，只派出了对军事一窍不通的宦官鱼朝恩担任观军容宣慰处置使，以监督协调全军。

李亨作为平叛最高指挥者，很长时间以来对安禄山拥兵太重尾大不掉因而反叛心有余悸。这种惨痛的教训让他本能地对各个节度使并不能完全放心，而且李光弼和郭子仪资历相当，无论用谁做主帅，只能会引起另一方的嫉妒和不满，从而不利于整个战局，所以李亨想出了让宦官监军的点子。

宦官监军制度，从唐朝建立开始即有，但设立观军容宣慰处置使这个职位，却是从李亨开始。对李亨来讲，扩大宦官权力来节制各军，是一种无奈的做法。但李亨并没有看到，他的这种安排完全是一种维护自己私利的做法，我们先不说宦官鱼朝恩的为人如何，通过后

来的事实证明，单是君龙无首、群将无帅这一点，就让唐军在邺郡之战中付出了惨重的代价，进而严重阻碍了整个平叛战争的顺利的进行。

十月五日，郭子仪率兵自杏园（今河南汲县）北渡黄河，进逼获嘉（今河南获嘉），经过一番强攻，击败叛军安太清部，顺利拿下获嘉。十月七日乘胜向卫州进逼。与此同时，鲁灵率部自阳武（今河南原阳县），季广琛、崔光远各率本部人马从酸枣（今河南原阳东北）分别渡过黄河向卫州挺进，同李嗣业所部在卫州城下与郭子仪顺利会师。

当时安庆绪见卫州城下大军云集，如果卫州失守，那么邺郡危在旦夕，遂决定倾巢出动孤注一掷，率领七万大军分三路星夜驰援卫州。面对安庆绪来势汹汹，郭子仪立即采取对应之策，一方面派三千弓箭手埋伏在军中，另一方亲自带领三百名步兵主动迎击安庆绪，及战，郭子仪假装败退，将安庆绪的中军引入到弓箭手的埋伏圈内，然后下令左右开弓，安庆绪大军遂阵脚大乱，溃不成军。郭子仪趁势率部追击，擒杀安庆绪的弟弟安庆和，唐军一鼓作气攻克卫州，安庆绪不得已败退回邺郡。

十月十五日，随着李光弼、许叔冀、董秦、王思礼以及河东兵马使薛兼训皆率兵赶到，唐军九大节度使形成了对邺郡的合围之势。

安庆绪在如此危急之时，实在想不出什么有效的对敌之策，他明白如果自己硬着头皮出城应战，那绝对是以卵击石。但就此缩在城里也不是个办法，于是他只好厚着脸皮派部将薛嵩杀出重围向身在范阳的史思明求救。

安庆绪担心此前的过节会让史思明见死不救，所以薛嵩临别之际，安庆绪叮嘱薛嵩，一定要告诉史思明，如果他来相救，自己可以让出皇位。

事实证明，安庆绪的这个承诺是十分有效的，让出皇位这个条件对于史思明来讲是十分具有诱惑力的，也是他梦寐以求、朝思暮想

的，更何况史思明已经发誓和大唐彻底决裂，不可能再走回头路。

面对安庆绪的求救，史思明没有犹豫，并答应立即发兵十三万南下援救。但狡诈的史思明见到唐军兵强马壮，并不想一上来就做冤大头，毕竟安庆绪只是口头许诺，而且他也不想重蹈安庆绪兵败的覆辙。所以他并没有贸然轻进，只是派部将李归仁率领一万人马作为先头部队驻扎在邺郡之北的滏阳（今河北磁县），与安庆绪形成遥相呼应之势。

此时，唐军因为没有统一的指挥者，崔光远看到叛军在魏州兵力薄弱，于是擅自脱离合围邺郡的唐军，率本部人马攻克魏州（今河北大名）。史思明看到魏州虽然被攻陷，但崔光远立足未稳，兵力单薄，于是在十一月十七日决定分三路兵马围攻魏州，试图效仿当年孙臆的“围魏救赵”之计替安庆绪解围。

十一月二十九日，崔光远在奋力坚守魏州城十三天后，终因寡不敌众撤出魏州逃往汴州。史思明占领魏州后，杀死城中百姓将近三万人，虽然从整个战局来讲，一城一地的得失并不一定影响或改变整个战局，但由于魏州位于邺郡之东，史思明可以从邺郡的东、北两方对唐军施加压力，从某种意义上牵制了唐军对邺郡的围攻，使其无法做到全力以赴，速战速决。

最关键的是，唐军无统一节制的弊端至此开始显现出来，真正的大仗还没有打，已经损失了崔光远一路兵马。

史思明攻陷魏州后，并未乘胜挥师，而是按兵不动，甚至在乾元二年（759年）正月初一，筑坛于魏州城北，祭告天地，自称大圣燕王。面对史思明的这种做法，唐军内部很多人认为史思明失去了进取之心。而李光弼却认为这是史思明在麻痹唐军，应该趁着唐军势众趁势拿下邺郡，只要邺郡一破，史思明必定孤立无援，唐军进而合围，必能平定叛乱。

应该说身经百战的李光弼头脑还是十分清醒的，他的计策也确实是各个击破安史叛军的万全之策，但这个计策却遭到了监军宦官鱼朝

恩的反对，鱼朝恩的理由是：魏州新败，唐军应该休养生息以利再战。

鱼朝恩作为监军宦官，虽然不具体指挥打仗，但却有在皇帝面前弹劾九大节度使的权力，所以他一开口，很多人不再言语。从乾元元年（758年）九月一直到乾元二年（759年）的四个月里，唐军数十万大军在鱼朝恩的干预下，居然在邺郡城外和安庆绪形成了对峙局面。当时也有人不听鱼朝恩的指令，独自率兵攻打邺郡，这个人就是镇西节度使李嗣业。

可事实证明，李嗣业虽然陌刀使得好，但正所谓乱拳打死老师傅，急躁之下的李嗣业在攻城中不幸被流矢所中，当即阵亡。

四个月的时间，九大节度使居然在邺郡城外寸步难行，而且损失了崔光远、李嗣业两路人马，这让郭子仪和李光弼等人十分难堪，更让远在长安的李亨十分不满意。为此李亨下诏要求围攻邺郡的各路人马要同心协力，尽全力拿下邺郡，早日凯旋而归。在我看来这也只是李亨的一种美好愿望，因为接下来发生的事情让他可谓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郭子仪等人接到皇帝的诏书后，下定决心要拿下邺郡，为此他们商议改变进攻方式，在邺郡城外驻垒二道，挖壕三重，准备堵塞漳河水淹邺郡。最初的效果十分不错，邺郡城中的井泉悉水满溢出，城中的守军只好构栈而居。安庆绪从冬天一直坚守到春天，虽然艰苦异常，有时一只老鼠都能卖到四千文钱，士卒们甚至用水淘墙土中的麦秸和着马粪喂马，很多人虽然想出城投降，无奈水深阻碍无法出城，所以只能坚守待援。

对于唐军来讲，其实这本是个绝好机会，但其内部悉认为邺郡很快就会被攻克，所以产生了骄傲松懈的情绪。从水淹邺郡以来，唐军没有组织起一次有效的全力的围攻，各路人马都是单打独斗，这样就使兵力完全分散，反倒是安庆绪集中优势兵力，打退了很多次唐军的小波攻击。

围城四个月，依然未能奏效，这不禁让唐军士兵开始显出疲态，战斗力无形之中受到了很大的削弱。史思明抓了这个机会，上演了一出咸鱼翻身的好戏。

唐军包围邺郡的四个多月中，史思明始终处于一种观望状态，看到唐军迟迟不能拿下邺郡且逐渐出现疲态，史思明决定开始向唐军出手。

乾元二年（759年）二月，史思明率兵从魏州向邺郡进发，在距离邺郡五十里处安营扎寨，然后精选五百名骑兵，每天前往邺郡城下骚扰唐军，如果唐军和他们交战，这些人就飞速地撤回自己的营中。唐军前边要围困邺郡，后边要提防史思明的骚扰，这种“敌进我退，敌疲我扰”的策略，让本就疲惫不堪的唐军更加雪上加霜。

唐军劳师远征，最为重要的莫过于军需物资的供给线畅通无阻。由于安史之乱的爆发，唐军的物资补给绝大部分都要从江淮地区运来，而史思明占据的地方正好是扼守通往江淮的要道，要说史思明切断了唐军的生命补给线一点也不为过。

所以，摆在唐军面前的是要速战速决！

为此，郭子仪、李光弼等人不顾宦官鱼朝恩的阻挠，决定无论如何也要在三月的时候结束这场战役。

三月六日，唐军以步骑数十万，布阵于邺郡北边的安阳河之北。史思明亲率精兵五万前来交战，最初唐军误认为这是一股流动部队，所以产生了轻敌之心。没想到史思明却来个猛烈的冲击，唐军猝不及防死伤甚众，淮西节度使鲁灵中箭负伤，郭子仪率军负责押阵，还没来得及上前接应，忽然狂风大作，霎时间天昏地暗，即使咫尺之隔，也无法分清敌我，双方无奈之下只得各自退兵。郭子仪为了确保东都洛阳的安全，下令砍断河阳桥，然后向南撤退。

由于唐军无统一节制，不仅在战场上吃了败仗，就连撤退都是一团乱麻，各节度使率领本部人马争相向南撤退，兵士沿途大肆抢劫掠

夺，胡作非为，只有李光弼和王思礼的人马纪律较为严明。

唐军在无组织、无纪律一团草式的撤退下，到了洛阳城的阙门方才停下脚步，商议该往何处去。当时很多人认为唐军新败，士气低落，不如暂时放弃洛阳，退守陕州和蒲州。但都虞侯张用济却认为陕州和蒲州军需物资极度匮乏，应该坚守河阳，只要唐军各路人马团结一致，打败叛军并不是件困难的事情。

最终在郭子仪和李光弼的支持下，唐军决定退守河阳以利再战。

事实证明，张用济只说对了一半，退守河阳是正确的，但无论如何唐军在无统一节制这种建制下，是不可能做到团结一心的。

乾元二年（759年）三月十八日，唐军退至河阳，此后的半年时间里，唐军和叛军没有在进行过正面交锋。倒不是因为双方都无心恋战，而是因为邺郡之战后，史思明和安庆绪再次发生了内讧。

内讧

史思明得知唐军撤退的消息后，就于沙河（今河北邢台）整顿兵马，驻扎在邺郡南面。在此之前，安庆绪曾经出城收集了唐军撤退时留在营中约有六七万石的粮食。有了这些粮食垫底后，安庆绪充分发扬“用人眼朝前、不用人眼朝后”、“提起裤子不认账”的精神，关起邺郡城门防备史思明前来。可安庆绪手下的大部分人都认为这种做法并不妥，原因是安庆绪目前的实力是无法和史思明对抗的。

当时很多人都劝说安庆绪不要背信弃义、以卵击石，有的甚至主张应该打开城门迎接史思明进城。安庆绪见到众意难违，便让部将张通儒和高尚出城前往史思明的大营登门拜谢。史思明的态度十分殷勤，他让张通儒和高尚回去转告安庆绪，说自己这次援救邺郡，绝不是为了什么私利，希望安庆绪不要有什么顾虑，今后愿意和安庆绪一同对付唐军，绝不背弃。

张通儒和高尚临走的时候，史思明表达了想约安庆绪屈尊前来营

中叙旧的想法。

张通儒和高尚的智商显然达不到史思明的水准，但安庆绪则不然，当他知道史思明约自己前去叙旧的时候，他不禁眉头紧锁，恐惧之感油然而生。

安庆绪清楚地知道，阴险狡诈的史思明约自己前去，绝不是为了叙旧，其险恶的用心昭然若揭，其营中虽然不是龙潭虎穴，但也是杀机四伏，凶多吉少。但安庆绪同样明白史思明的实力过于强大，如果生硬地回绝，恐怕后患无穷，所以思前想后，他现在唯一能做的就是——拖。

就这样安庆绪在不安与恐惧之中将此事拖了三天，但正所谓躲得过初一，躲不过十五，该来的总会来的。

史思明度日如年般地等到了第三天，但望眼欲穿的他却不见安庆绪给个回话，安庆绪的这种不回应态度，让史思明意识到安庆绪有可能看穿了自己的意图，所以他准备变换策略，大打“人情牌”，让安庆绪曾经的部将安太清再次邀请安庆绪前来，史思明坚信，面对安太清的邀请，安庆绪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再回绝。

安太清本来身在范阳，是安禄山手下的一员猛将，史思明进驻范阳后，安太清为了顾全大局将自己的人马交给了史思明，并跟随史思明南下援救邺郡，史思明这次派安太清出马，也是看中了他的特殊身份。

在史思明看来，很长时间以来安太清都跟随在自己身边，而且安庆绪已经是江河日下，安太清应该明白跟着谁会有前途。所以这次安太清出马，他是一百个放心，他坚信在安太清这个棋子的“引诱”下，不愁安庆绪不走出邺郡。

然而让史思明想不到的是，安太清虽然十分清楚两家的实力谁更强，但他更是个有良心的人，见到安庆绪后，他并没有采取史思明的方法引诱安庆绪出城，而是实实在在地告诉了安庆绪现在是个什么处

境，以及接下来要面对的局势。

最后安太清的结论是：安庆绪如果想安度余生，现在必须要向史思明俯首称臣！

可以说安太清的话让安庆绪彻底绝望，遥想父亲安禄山在范阳起兵之时，是何等的威武壮观，此后又连败唐军，进占两京。可是自己那不可遏制的野心，使他做出了违背人伦的决定，将自己的父亲杀害，进而局势开始急转直下，以致今天自己的处境如此尴尬和危险，这不禁让安庆绪心生恍如隔世之感。

事已至此，安庆绪决定听从安太清的建议，亲自给史思明写了一封上表，表示自己愿意称臣，并愿意等待史思明休整好人马进入邺郡，献上皇帝印玺。

安庆绪本以为自己的屈服会换来史思明的同情，但恰恰相反，在史思明看来，安庆绪奉玺让位已经是无可争议，他现在想要的东西不是这些，而是安庆绪肩膀上的那颗人头。

所以在看完安庆绪的上表后，史思明只是淡淡说了句意味深长的话：

“这又是何必呢？”

安庆绪的屈服并没有让史思明领情，为了让安庆绪自投罗网，史思明可谓是绞尽脑汁。虽然他并不领情，但他也没有生硬地回绝安庆绪，因为狡诈的史思明看到了这反而是个更好的机会。

思虑再三后，史思明为安庆绪回了封亲笔信，信中除了安慰安庆绪之外，在信的最后写了下面这句话：

“愿为兄弟之国，更作藩篱之援，鼎足而立，犹或庶几，北面之礼固不敢受。”

准确地说，这是史思明的一个阴谋，要想让安庆绪从邺郡城中心

甘情愿地走出来，就必须让他消除一切防备。史思明坚信安庆绪看完这封回信后，一定会上当受骗。

安庆绪！我相信你看完信的时候，你的性命也已经开始进入了倒计时。

当史思明的回信摆在安庆绪面前的时候，他未免心中忐忑，因为他不知道信中会是什么内容。在他看来，以史思明的秉性和为人，这恐怕会是一封宣战书。

所以，他打开信封的手是颤抖无力的。

可是当他读完信后忧怀顿释，欣喜之情溢于言表，尤其看到最后几句话时，他彻底否定了自己先前对史思明的“偏见”，当即决定要与史思明歃血为盟，永结盟好，并派人回复史思明三天之后自己出城前往对方大营叙旧。

三月二十五日，安庆绪带领三百名亲兵如约出城，赶往赶往史思明的营地，慎重的史思明为了以防万一，在自己的帐幕内安排了诸多刀斧手以防不测，然后率领护卫亲自迎接安庆绪的到来。

双方最初见面时，也的确是一团和气，但在进入史思明营帐之前，史思明将跟随安庆绪前来的三百名亲兵，用一种很合乎礼节的方式将这些人请到了其他营帐之中，和安庆绪一同进入的只有几名随从侍卫。

“臣没有顶住压力，弃失两京，久陷重围，没想到大王念在和太上皇（安禄山）的情分上，虽然远在范阳，也丝毫没有犹豫地赶来救援，让小臣转危为安，臣万死无以报答大王。”

刚刚进入营帐之内，安庆绪一下子跪倒在地，诚恳地对史思明说了上述这段话。他本以为史思明听了这番话会感动不已，没想到他刚一说完，史思明翻脸比翻书还快地大声呵斥道：

“哼！弃失两京，你还有什么要说的？你身为人子，却杀死自己的

父亲夺取其位，是为天地所不容，我为太上皇（安禄山）讨贼，岂能受你的蛊惑？”

“我……”安庆绪被这突如其来的变化彻底惊呆了，他没有想到刚才一脸和气的史思明，此刻会如此对待自己，但更没让他想到的事情还在后边。

“来人！将安庆绪这个天理不容的人拉出去斩首！”

“大王，你不能……”

安庆绪一边说着，一边要站起来和史思明理论。他身边的几名亲兵见状刚要把出剑来抵抗，就被早在帐幕中埋伏的刀斧手冲出来砍翻在地，然后这些人用刀剑架在安庆绪的脖子上，阻止其靠近史思明。

“原来，原来，你早有准备！”安庆绪用手指着史思明，声音颤抖地说道。

“皇位早已经是我的了，还用得着你来让，我要的就是你项上这颗人头。”史思明很是得意地说道。

最终，违背天良弑杀生身之父的安庆绪，得到了他应有的下场。虽然惩罚他的是另一个具有狼子野心的人，但无论如何，安庆绪的结局真切地告诉了我们一个真理——不是不报，时候未到！

史思明除掉安庆绪后，立即进占邺郡，收编了他的全部人马，进而派安太清攻占了唐军兵力防守薄弱的怀州（今河南沁阳），并以安太清镇守怀州。打下怀州后史思明本想立刻向西寻找唐军主力进行决战，但考虑到河北地区局势尚不稳固，所以留下儿子史朝义镇守邺郡，自己则率兵返回范阳。

乾元二年（759年）四月，史思明在范阳自称大燕皇帝，改元顺天，改范阳为燕京，这同时也标志着“安史之乱”中安氏家族辉煌的时代彻底终结，大唐王朝接下来要面对将是最新崛起的史氏家族。

和四年前安禄山在范阳城楼上意气风发的样子相同，史思明此刻也是雄心勃勃，但历史有时真的惊人相似，史思明未来的结局和安禄山有着惊人的相似。

当然，现在他还不可能想到未来的事情，此刻在他心中只有一件事最重要，那就是将李唐皇室彻底掀翻，自己成为这个国家名副其实的不二君主！

河阳之战

邺郡之战唐军惨败而归，以郭子仪为首的几大节度使率部退守河阳后，相继向朝廷上表请罪。最初李亨接到奏表后，鉴于平叛战事紧迫，并未打算追究节度使众的责任，相反仍以郭子仪为山东、河东诸道元帅，权知东京留守。但宦官鱼朝恩却提出了反对意见，在邺郡之战中，郭子仪因为鄙视鱼朝恩的为人，对其并不是那么尊重，这引起了鱼朝恩的怨恨，所以这一次鱼朝恩无论如何也要报复一下郭子仪。

鱼朝恩向李亨进言，他认为既然打了败仗，虽然可以不追究所有人的责任，但必须要追究主要责任人的责任。郭子仪在邺郡之战中率先带领人马撤退，最终导致唐军其他诸部跟着一起撤退，所以应该追究郭子仪的责任。

俗话说得好，不怕没好事，就怕没好人。鱼朝恩的话让李亨觉得十分有道理，于是他把身在河阳的郭子仪召回了京师，解除了其兵权。

郭子仪就这样暂时退出了征战沙场的生涯，在长安开始度过三年的孤独时光，在他走后取而代之的是另一位名将李光弼。

李亨放眼望去，目前唯有李光弼可以接替郭子仪的职位，其资历、威望、战功和郭子仪不相上下，李亨觉得在李光弼的带领下，唐军一样能够顺利平叛。乾元二年（759年）七月，李亨任命李光弼为朔方节度使、兵马副元帅，代郭子仪守东都洛阳。另以泽潞节度使王思礼兼太原尹、北京（太原）留守、河东节度使，接任李光弼先前所

任的职位。

就在李亨这项人事调整的两个个月后，史思明便再次南下，大举进犯河南！

史思明对于郭子仪倒是没有多少怨恨，原因是自从成为战场对手之后，史思明还没在郭子仪身上吃过多少亏。但当他知道李光弼代替了郭子仪成为平叛主要领导后，他不禁有些愤怒。要知道先前的太原之战中就是李光弼阻止了史思明西进朔方的脚步，现在这个老对手再次面对自己，这不禁让史思明产生一种誓报前仇的心理。

李光弼！我等待你已经很久了，现在你终于可以代表唐廷，成为我的主要对手，所以这一次我会让你败得很惨！

乾元二年（759年）九月，史思明留下儿子史朝清驻守范阳，率领大军打出“渡过黄河决战唐军、活捉李光弼”的旗号，分四路南下，一路由部将令狐彰率兵五千自黎阳（今河南浚县）渡黄河取滑州（今河南滑县），一路由史思明亲率大军从濮阳（今河南濮阳）渡黄河，另外两路分别由史朝义自白圭（今河南滑县西北黄河渡口）、部将周挚自胡良（今河南滑县西北黄河渡口）率军渡河，然后共同会师汴州。

史思明大军南下之时，李光弼正在黄河岸边巡视唐军各营人马，得知史思明进兵前来的消息，他立即前往汴州，叮嘱滑州节度使许叔冀无论如何也要守住汴州。

李光弼给许叔冀的底线是：只要能够坚守十五天，自己就能从洛阳集结大军回来增援汴州。许叔冀拍着胸脯表示坚守十五天没问题，但李光弼刚刚回到洛阳，就听说汴州陷落了，许叔冀及濮州刺史秦升、部将梁浦、刘从谏、田神攻全部投降了史思明。

汴州陷落的消息传遍各地后反响很大，尤其是洛阳方面更是人人自危，以至于李光弼回到洛阳后，下令洛阳周围的部队迅速向洛阳方向靠拢，没有自己的命令坚决不能出战。

在李光弼看来，洛阳的门户汴州失陷后，自己又不得不和史思明这个老对手打一场持久战。现在他要做的，就是选择一个合适的战场，尽自己最大的努力，消耗敌人的有生力量。

为此，李光弼征求众将的意见，有的人认为洛阳军需物资匮乏，应该向西撤退，会合陕州的人马退保潼关，依靠潼关的这道天然屏障，去挫伤敌人的锐气。这个建议遭到了李光弼的坚决反对。

李光弼的理由是：从洛阳撤往潼关，中间要放弃将近五百里的土地，叛军如果真的得了这些土地，无形中会助长叛军的嚣张气焰，而且还没和叛军正式交战就无故撤退，皇帝陛下一定是会治罪的，李光弼可不想重走郭子仪的老路。

事实上，在李光弼的心中有一套自己的策略，那就是移军河阳，和叛军纠缠到底。

从地理位置来看，河阳在洛阳的北边，北连泽州（今山西晋城）、潞州（今山西长治），如果战事有利可以向东挺进河北，如果不利可以据守，而且还和洛阳形成犄角之势，互为表里，移军河阳更不会背上放弃土地向后撤退的骂名。

乾元二年（759年）九月二十三日，李光弼率兵主动撤出洛阳移军河阳，三天后史思明进占洛阳，当他发现洛阳除了一座空城其他一无所有时，他不禁慨然长叹为什么自己总是慢李光弼一步。由于立足未稳，更担心李光弼会随时偷袭，所以史思明没敢贸然进入洛阳的行宫之中，而是退守白马寺一带，与身在河阳的李光弼形成对峙状态。

双方就这样对峙了将近十天左右，对于李光弼而言，这正是他想要的局面。但史思明可不愿意如此，因为此番从范阳亲征而来，史思明的目标一是攻陷长安，二是生擒李光弼，所以 he 不想浪费过多的时间，在对峙了将近十天后，史思明决定率先出手，进攻河阳。

不过从实际效果来看，史思明并没有达到目的，几次进攻都被守城的唐军击退，所以接下来史思明一定要寻求变通，他决定变强攻为

间接攻击。

十月九日，史思明率兵攻打清河，意图断绝李光弼的粮道。李光弼得到消息后，留下副将仆固怀恩镇守河阳，自己带领精兵进驻清河南部的野水渡准备抵抗叛军。但到了晚上李光弼却又急速回兵河阳，仅留下部将雍希颢和一千名士兵守卫营寨，临行之前李光弼叮嘱雍希颢说史思明手下有三员猛将，分别是高庭晖、李日越和喻文景，以史思明的精明，今晚肯定会趁我立足未稳前来偷袭，何况他的目的是要生擒我，现在我暂且继续回到河阳，如果他们来了，你不要和他们交战，如果他们投降，你就带着他们来见我。

李光弼说完后带着人马走了，当时所有人全都不理解他这番语无伦次的话是什么意思，然而到了夜里一切全都应了李光弼先前的预言。

当史思明知道李光弼在野水渡扎营后，甚为欣喜，因为他了解李光弼这个老对手擅长打城池防御战，并不擅长野外作战，自己不应该错过这个生擒李光弼的绝佳机会。所以他下令让部将李日越带领五百精兵当夜去偷袭，而且史思明下了死命令，如果生擒不了李光弼，李日越就不要回来见自己。

事实证明，后来所发生的一切也是按照史思明的设想进行的，他只有一点没有想到，李日越确实没有回来见自己，而是投降了唐军。

扑了个空的李日越知道自己无论如何也无法回去交差时，只得投降了唐军。直到这一刻雍希颢等人才明白李光弼的用意所在，全都对他产生了钦佩之情。

李光弼不费吹之力招降了史思明手下的一员猛将，这让史思明感觉自己被羞辱了一番而勃然大怒，于是他下令不惜一切代价也要攻下河阳，不生擒李光弼誓不为人。

十月十一日，史思明亲率主力围攻河阳，对于唐军而言河阳之战最艰难的时刻已经到来。

李光弼明白史思明这次是孤注一掷，而河阳城最薄弱的地方是在中城，所以他必须亲自守卫中城。于是他将守卫南城的重任交给了郑陈节度使李抱玉，临走之时李光弼鉴于叛军过于强大，而李抱玉兵力不足的现状，他主动为李抱玉减压，他的底线是只要李抱玉能够坚守两天就是胜利，过了两天如果没有援兵前来，李抱玉可以自动放弃南城，而且绝不追究其责任。

对于李光弼的理解，李抱玉点点头，虽然他当时没说什么，但是他早已经下定决心一定要坚守住南城，最大限度地牵制叛军，为防守中城的李光弼减轻压力。

接过任务后，李抱玉抓紧时间整编部队，加固城防，就在他刚刚完成所有工作后，就看到叛军犹如潮水般地进至到南城之下，并开始了猛烈的进攻。

面对叛军来势凶猛，李抱玉并没有胆怯，他积极指挥士兵们进行英勇的抵抗，弓箭射完了，就用石块砸向即将攻上城的叛军士兵，甚至连油锅全都准备好，决心打退叛军的进攻，由于李抱玉的坚决抵抗以及南城城墙高大的原因，叛军两天之内都没能拿下南城，但是到了第三天，李抱玉确实是巧妇难为无米之炊了，因为守城的士兵除了手中的大刀长矛之外，再没有任何可以抵御叛军的武器。

“绝不能就此放弃南城”，这是李抱玉当时唯一的想法。

为了尽量牵制住叛军，李抱玉想出了一个不是办法的办法，他决定用缓兵之计拖住攻打南城的叛军，派人给城下的叛军送信说自己已经没有能力再抵抗了，容他今天和手下人准备一下，明天开城投降。

当时叛军闻听消息后大喜，遂鸣金收兵等待受降，而李抱玉却乘机修补城池，然后派小队人马从城墙之上用绳子系到城外，悄悄绕到叛军身后，准备做奇兵偷袭叛军。

做完一切准备工作后，李抱玉立即向叛军下战书，决定誓死不降，挑衅叛军：有种的就继续攻城。

叛军万万没有想到等来的却是李抱玉的一封挑战书，大怒之下再次攻城。但由于情绪过于激动，他们将全部的注意力集中在了怎样攻城上，却忽略了身后还有李抱玉的一支奇兵，

最终在前后夹击之下，攻打南城的叛军顷刻间土崩瓦解，南城之围暂时缓解。

在南城激烈鏖战的时候，身在中城的李光弼事实上面临着比李抱玉更大的压力，因为中城一旦失守，也就意味着整个河阳城失陷。为了有效地抵御叛军，他在叛军还没到达之前，指挥将士在城外设置了木栅，栅外又挖了深、宽各两丈的壕沟，在刚刚挖好的转天，叛军在大将周挚率领下，到达中城之外十里处安营扎寨。

李光弼明白如果仅仅是打一场城池保卫战，那么尽管等叛军前来攻城，自己在城墙之上指挥士兵打退敌人的进攻就可以了。但此时叛军势盛，而且自己又缺少守城的器械，所以思虑再三，他决定开城迎战，地点就选在中城外围的低垣之内，李光弼的意图是尽量在城外消耗叛军的有生力量，不使其靠近中城。

当时李光弼派部将荔非元礼率领精兵在中城外的低垣内准备好，伺机向叛军发起冲锋，而他自己则在城东北角树起一面小红旗，进而观察整个战局的发展变化。周挚凭借兵多将广，带领叛军一直推进到城下，并同时用战车载着攻城的器具相随，不时督促士兵填埋壕沟，在城的三面各填了八条道路准备通过。

叛军行进得十分顺利，这让中城内的李光弼大为恼火，他派哨兵去质问荔非元礼为什么对行进前来的叛军熟视无睹，没想到哨兵带回来的消息却是荔非元礼的反问，他的问题是李将军究竟是想主动出击，还是想据城坚守？

“废话！当然是想主动出击了！”听完哨兵带回来荔非元礼的回复后，他更加急躁起来，但当他再派哨兵前去下达进攻命令的时候，城下荔非元礼的排兵布阵，却令李光弼心生钦佩之意。

当叛军填好壕沟准备通过时，荔非元礼立即率领体力充沛、精神饱满的唐军从低垣内冲出，迅速向叛军发起了冲击。由于叛军所有的注意力全在脚下的壕沟之上，所以对唐军的冲锋准备不足，一时间阵形大乱，纷纷向后撤退，李抱玉带领唐军一鼓作气打退叛军，使其攻势土崩瓦解。

唐军在城外获胜让李光弼大为欣喜，但也让叛军主将周挚有些心里发虚，先前攻占南城未果已经使叛军锐气受挫，现在进攻中城又遇阻，这不仅让他产生了畏难情绪，而这种情绪让周挚做出的决定就是由进攻中城改为进攻北城。

于是在周挚的率领下，叛军开始向北城方向移动。

叛军的动向被中城之内的李光弼全都看在眼里，于是他根据叛军的动向也同时移兵到北城，在那里继续抵御叛军的进攻。

和先前进攻南城和中城相比，周挚由于信心不足，这次进攻北城组织得并不是很给力，几次进攻由于阵容不整，号令不一，所以被唐军接连打退，但李光弼对这种消耗战显然并不满意。

坦白地讲，叛军由于在南城和北城消耗了不少兵力，所以现在进攻北城已经是强弩之末，在我看来这也是周挚为什么信心不足的原因所在，可是史思明已经下了死命令，捉不到李光弼绝不能撤兵，所以他只能硬着头皮继续进攻。

而这一切事实上李光弼全都心中有数。

几次进攻被唐军打退后，周挚开始偃旗息鼓，他需要让连日劳累的士兵休整。就是这样一个短暂的机会，被李光弼捕捉到战机，从而一举奠定河阳之战的胜利基础。

在叛军停止进攻的时候，李光弼通过观察发现叛军在城外的列阵营地，有几处十分坚固，分别是大营的西北角与东南角，只要能以最快的速度端掉这两个角，那么叛军立刻就会土崩瓦解。

于是，李光弼下令让部将郝廷玉率领精兵三百人突袭叛军阵营西北角，部将论惟贞率领精兵二百人突袭叛军阵营东南角。

“你们必须要看我的令旗作战，如果我的令旗挥动缓慢，就任凭你们选择有利时机出战，如果我突然急速往上挥动三下，你们就要奋力向前，必须将生死置之度外，如果有后退者，必斩！”

在两位部将即将出战时，李光弼部向他们部署方略，然后他整装向西面向京城长安的方向跪倒，真挚地说道：

“臣身为国家的三公，绝不能死于叛军之手，能否打退叛军全在此一举，万一战事不利，臣自刎于此！”

言罢，他伏地叩拜三次，然后站起身来命令打开城门，让郝廷玉和论惟贞带着人马杀出城去。

至此，河阳之战的关键时刻已经到来。

在郝廷玉和论惟贞率领精兵从中城冲出去的一瞬间，李光弼在城头上将令旗高高地举起，只见他急速向上挥动了三下，城下的两位部将立即率领精兵向叛军的营地发起冲击。

唐军虽然人数不多，但人人奋勇争先，不避矢石地冲锋陷阵，尤其是郝廷玉和论惟贞两位主将更是身先士卒地杀入敌营，士兵看到主将一马当先闯入敌营，更是士气大振，备受鼓舞，无不前仆后继，以一当十。

周挚万万不会想到李光弼会冒险出城进攻，当他反应过来的时候，唐军已经逼近本方大营不过五百米，时间已经不允许他再从容组织抵抗，所以他临时带上守卫自己帐幕的几十名亲兵，即刻上马出营应战。

由于周挚匆忙应战，致使他刚刚出营就遇到了让他棘手的一幕，唐军在冲到本方阵营后，立即兵分两路，分别向大营的西北角和东南角而去，这让周挚一时间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就在他愣神儿的

工夫，郝廷玉和论惟贞已经分别对叛军阵营的西北角和东南角这两处最坚固的地方，发起了闪电般的突袭。

霎时间，呐喊声和兵刃相撞声震天动地，周挚由于没能及时做出决策，致使本方阵营两处最坚固的地方，被唐军一通冲击，叛军被打得丢盔弃甲、溃不成军。

“不要乱跑，听我的号令，违令者斩！”

周挚在乱军之中，想努力控制局势，但无奈人心已乱，任凭他怎样高声呼喊，也无济于事。仓皇之中周挚只得带领少数亲兵，脱离本方大营，前往南城外与准备攻打南城的史思明会和。

当史思明得知周挚在中城的惨败后，遂无心恋战引兵退去。

至此，河阳之战宣告结束，此役唐军斩首叛军千余人，俘虏五百人，生擒叛军大将徐横玉、李秦授，并缴获战马两千匹，可以称得上是一场大胜。

李光弼在河阳中城之上看到叛军退去，不禁长抒一口气。但他知道这一切远远没有结束，史思明虽然引兵退去，但依然对洛阳是个巨大的威胁。为了扩大河阳之战的战果，李光弼于上元年（761年）二月，率军主动进攻河阳北部的怀州（今河南沁阳），史思明闻讯后遂匆忙领兵前去援救，但半路中了李光弼的埋伏，被打得惨败，只得领兵撤回洛阳。

从整个战局来看，河阳之战虽然以唐军胜利告终，但并未从根本上改变唐军与叛军的力量对比。史思明也只是解除了对河阳的包围，唐军却依然没有光复洛阳。换句话说，双方只是暂时处于一种蛰伏的状态。

事实上，河阳之战是一个广义的概念，李光弼坚守住河阳城一年半后，史思明再一次卷土重来，进而由河阳之战引发的邙山之战即将开打。

邙山失利

河阳之战虽然以唐军的胜利而告终，但并未从根本上使整个中原战局有明显的改观，唐军主帅李光弼仍以固守河阳、相机行事为主要战略方针。

而史思明在河阳吃了败仗后，则退守洛阳，休整人马，同时又准备以洛阳为根据地，进一步威逼长安，所以史思明没有就此撤出河南辖境，决定继续与身在河阳的李光弼对峙下去。

不过当时谁也不曾想到双方的这种对峙局面一直持续了将近十六个月之久。

在此期间，曾经有人上疏李亨，说现在天下未定，国家正是用人之际，不应该让军事才能极佳的郭子仪赋闲在家。李亨看完奏疏后采纳了相关意见，遂下诏起用郭子仪为河西诸镇元帅，统领禁军与诸道蕃汉人马共计七万人，准备从朔方出兵直捣范阳，然后再南下进兵河北，意图在河南与李光弼前后夹击史思明。

如果这个计划成行，那无疑会加速平叛的进程，让人遗憾的是就在李亨刚刚起草完诏书后，宦官鱼朝恩前来阻挠，李亨只得作罢。

所以，对于李光弼而言，还要平叛重担一人担。

上元二年（761年）二月，史思明看到李光弼坚守河阳长达一年多不出战，知道这样耗下去于己不利，遂想引诱李光弼出城决战。但无论史思明怎样挑衅，李光弼就是任凭你风吹雨打，我自岿然不动。

史思明见没有效果后，于是心生一计，他派人前往长安散布流言，说自己的人马都是北方幽燕一带的人，现在长期背井离乡在外作战，全都厌战思归，所以目前人心不一，貌合神离。

史思明释放的这种烟雾弹，是想激起唐廷高层那些目光短浅、只热衷官场斗争的人的猜忌之心，因为李光弼坚守河阳一年多之久，而叛军目前不利的状况，李光弼为什么不出战呢？

那一定是想以战养战！

事实证明，史思明的策略十分有效，他的流言恰恰在宦官那里找到了市场。

当鱼朝恩听到这个消息后，立即上报李亨说自己已经掌握叛军的内部状况，认为李光弼是故意不出战，为了尽早结束战事，皇帝陛下应该立即下诏催促李光弼尽快出战。李亨虽然对李光弼十分信任，但一年多来河南战局依然是对峙局面，也让他内心稍有不悦，所以借助鱼朝恩的这种舆论攻势，李亨趁机下诏催促李光弼全力进攻洛阳。

最初李光弼在接到诏书后，给出的答复是：贼锋尚锐，未可轻进。

但皇帝陛下一连下了六道催促出战的诏书，尤其是第六封诏书上赫然写着“贻误战机必问罪”的字样，无奈之下，李光弼只得让郑陈节度使李抱玉留守河阳，自己硬着头皮领兵出城向洛阳进发。

二月二十三日，李光弼在洛阳城北的邙山摆开阵势，准备与史思明叛军进行决战。一百多年前李世民曾经在这里和王世充展开过一场大战，结果唐军取得胜利。今天当李光弼站在邙山脚下遥望洛阳城时，他的心中不禁有些犹疑，前方旌旗招展，他只能默默地祈祷自己能有太宗皇帝当年的好运气。

李光弼首先命令人马占据险要地势，依山扎营布阵。但部将仆固怀恩却执意要在平原地带布阵，李光弼闻讯后立即派人阻止他，并讲明如果在平原地带布阵，等于彻底将自己的劣势暴露给了叛军，以史思明的精明绝不会错过这么好的机会的。

很长时间以来仆固怀恩对于李光弼心中并不是那么服气，原因之一在于他的官职是朔方节度使，而起初朔方最高的军政长官是郭子仪，应该说他算是郭子仪的嫡系，可是现在李光弼取代了郭子仪，这让仆固怀恩心中很不爽。

最关键的是，仆固怀恩虽然是一员武将，但他和朝廷内的宦官始

终保持亲密的关系，鱼朝恩在向李亨进李光弼的谗言时，仆固怀恩为了报复李光弼，极力附和鱼朝恩。这也是李亨下定决心让李光弼必须出战的一个重要原因。

面对仆固怀恩准备列阵平原的做法，李光弼坚决持反对意见，甚至说出了“如果不想置我们于死地，那就请赶快改变你的做法”这样的狠话。

李光弼素以治军严厉著称，这一点他和郭子仪有很大的不同。然而仆固怀恩却是那种吃软不吃硬的主儿，所以结果就是四个字——拒不执行！

由于当时诸镇节度使已经是拥兵自重，李光弼这个统帅也只是拥有名义上的指挥权，一旦有不听指挥的，李光弼还真是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

仆固怀恩的固执让李光弼很不能接受，为此他派人多次找仆固怀恩进行交涉，却依然未果，就这样双方僵持了半日，没有丝毫进展。但就是这半日的工夫，却让精明的史思明捕捉到了战机。

李光弼初到邙山之时，史思明便已经派人严密监视唐军的动向，当他得知李光弼和仆固怀恩因为列阵的问题产生争执，从而导致唐军阵形准备不足时，他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对唐军发动了突袭。而尚未做好准备的唐军由于仓促应战，顿时阵脚大乱，溃不成军。

这本来应该是李光弼熟悉的战法，但因为内讧的原因，却让史思明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李光弼这次本来就是硬着头皮从河阳出来，现在又遇到突袭溃不成军，所以他并没有像先前在河阳时那么信心坚定，立刻带领人马渡过黄河退保闻喜（今山西闻喜县）。李抱玉在河阳自知孤城难守，也主动放弃河阳，奔至闻喜和李光弼会合。

仅仅两天的时间，唐军接连遭遇邙山失利和被迫放弃河阳，甚至被迫放弃河南战场，这让史思明的叛军再一次恢复了先前的嚣张气

焰，而且京城长安的门户潼关已经暴露在叛军眼前。

肃宗上元二年（761年）三月，史思明在取得邙山之战胜利后，即想乘胜西入潼关再占长安，他计划让儿子史朝义作为先锋军从北道进攻陕郡，自己则继续率领大军向西进军，两路人马在潼关之外会和，然后合力攻打潼关。

然而就在潼关面临严重威胁的时刻，史思明的叛军内部再次发生内讧，而这一次史思明万万没有想到自己会重蹈安禄山的覆辙，最终也落得个被儿子弑杀的结局。

从本性来讲，史思明和安禄山一样，是个生性残忍好杀的人，部下稍不如意会遭到他毒打，甚至被诛杀全族也是常事。这让他的部下人人惶恐不安。但其子史朝义却和他父亲完全相反，为人谦恭、爱惜将士，跟随其父南征北战多年，也颇有战功，所以颇得将士们的爱戴，将士多归心于他。

按说史朝义这么优秀，应该是很受史思明宠爱的，但史思明却偏爱小儿子史朝清，从范阳出征之前，史思明也是怕这个心爱的儿子有所闪失，所以让其镇守范阳，而带着史朝义上路。

问题的关键是，史思明不仅偏爱史朝清，而且想立史朝清为太子。但史朝义因为是长子的缘故，始终是个绊脚石。如何解决这个问题，很是困扰他，残忍嗜杀的史思明有时候甚至想用杀掉史朝义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但由于战事吃紧，而且找不到相关借口，所以并没有轻举妄动。

但就在邙山之战后，史朝义作为先锋军向西进兵的时候，史思明终于找到了借口。

三月九日，史朝义率兵进至疆子岭（今陕西陕州东），遭到唐将卫伯玉的阻击而吃了败仗，在损兵折将后史朝义被迫退守永宁（今河南洛宁）。史思明得到消息后大骂史朝义懦弱无能，难成大事，扬言要按军法处置史朝义。当然史思明这么做是有不可告人目的的，在他

看来打了败仗不是件大事，关键是这件事让他找到了可以顺势除掉史朝义的机会。

但史思明并不想自己的心迹被外人探查得到，让别人知道自己是故意而为之，所以他便打了个幌子下令让史朝义修筑粮库，限期一天完工。谁都看得出来这明显是在刁难史朝义，但出乎所有人意料的是，史朝义真的是一天完工，不过只差外部抹泥。

“攻克陕州，终斩此贼！”

当史思明检查完粮库工程后，依然鸡蛋挑骨头般地奚落史朝义，并在离开时悄悄对身边的随从说出上边那八个字。

史思明没有想到，这是他覆灭的开始，同时也标志着安史之乱“行将就木”。

史思明说这八个字的时候，虽然史朝义没有听到，但却很快传到了史朝义的部将骆悦、蔡文景的耳朵里，在他们看来，如果史朝义丢了性命，那么自己也将难逃一死。

所以，两个人决定劝说史朝义，在如此危急时刻发起绝地反击，化被动为主动。

当然，两位部将明白疏不间亲的道理，所以在见到史朝义的时候，他们并没采取单刀直入的方法，而是试探着看看史朝义是个什么态度。

“怀王（史朝义）您现在知道自己危在旦夕吗？”

“哦？为什么会说这样的话？”

“今早圣上（史思明）和侍卫说等到攻克陕州，就会做不利于怀王的事情，您难道不知道吗？”

“不知道啊！我犯了什么错误吗？”史朝义惊恐地问道。

骆悦和蔡文景并没有直接回答史朝义，而是跪在地上痛哭流涕道：

“看来我们和您活不了多长时间了，自古以来从没中断过废立之事，末将建议怀王召曹将军前来商议。”

曹将军是史思明的贴身护卫，无论史思明走到哪里，其周围的护卫工作都是曹将军负责。

史思明对史朝义的态度，史朝义是所察觉的，但很多问题由于并未挑明，作为既是儿子又是臣子的他，不能主动将矛盾激化，这反而会对自己非常不利，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包括史思明宠爱史朝清，都让史朝义心中十分不爽，这次向西进兵失败，史思明恼羞成怒，让史朝义有种不祥的预感。

当骆悦和蔡文景痛哭流涕，大倒苦水时，史朝义内心是十分清楚两个人用意的，甚至他更明白召父皇的贴身护卫来商议，就是想要杀掉史思明，自己取而代之。

只是这个事情史朝义是不能表现出自己很明白、很清楚的样子，因为这么重大的事，甚至是违背人伦的事，史朝义内心不可能不矛盾。

所以，史朝义沉默了，此刻他必须要做出一个选择，到底是继续选择隐忍，依靠自己的努力打动史思明，还是就此撕破脸皮拯救自己和部下，这是个问题。

“怀王如果不同意这么做，我们就只能投降大唐了。除此之外，我们想不出什么更好的办法保全自己。”

两位部将见史朝义有些犹豫，遂逼宫式地说出了投降大唐的话。

听到两个人如此说，史朝义几乎快要哭出声来，我相信这是他一生中最难抉择的时刻，他紧咬嘴唇，片刻之后用一种近乎哀求的语调说了一句话：

“诸君好好去做，希望不要惊动了圣上！”

这是句听起来极其漂亮的话，然而骆悦和蔡文景已经明白，史朝义已经采纳了他们的建议。

史朝义说完后，独自将脸转了过去，不再看两位部将，然后挥挥手示意他们迅速离开。

“请怀王放心，我们一定会办好的！”

.....

摸清了史朝义的底细，骆悦和蔡文景通过许叔冀的儿子许季常将曹将军找来，然后婉转地将他们的计划告诉了这个史思明的贴身护卫。

骆悦和蔡文景之所以如此毫不避讳地找曹将军商议这件事，是因为曹将军这些年伴君如伴虎般地在史思明的身边，胆战心惊地度过每一天。在此期间他甚至也遭到过谩骂与责罚。

他们知道，抛开职责不谈，曹将军同样对史思明有所不满。

所以当听完骆悦和蔡文景所说的想法后，曹将军虽然不赞同这样做，但他同样对史思明怀有一种恐惧之感，生怕哪一天这个性情残暴的主子会让自己的脑袋搬家。

“好吧！既然如此，我只能顺从了！”

曹将军的这个态度意味着一场政变即将开始。

.....

当夜，骆悦带领三百名亲兵，全副武装地来到史思明的大营。对于这些不速之客的到来，史思明的值宿卫兵们感到十分蹊跷，但他们看到自己的长官曹将军对此好像早就知道一样，既然上司都无动于衷，那这些士兵们当然也是紧跟领导的步伐，表现出一副若无其事的

样子，眼睁睁地看着骆悦带人进入了史思明的内帐中。

当骆悦等人走到史思明的“龙床”前，掀开被子正要行事时，忽然发现被子下空无一人，当时所有人全都惊呆了，以为中了埋伏，只有骆悦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他让手下人全部蹲在地上，然后静听外边的动静。

忽然，一位侍从走了进来，骆悦急速上前揪住这个侍从的领口，然后将刀架在其脖子上小声问道：

“圣上呢？快说！不然结果了你！”

“啊……”就在那位侍从刚要回答时，另一位侍从从外边走了进来，当他看见屋内的场景时，吓得高喊一声，转身向帐外跑去。

“噗！”骆悦的一名亲兵见状，立即上前结果了那个侍从，随着鲜血迸出，侍从倒地身亡，但就是那一声高喊，却惊动了正在方便的史思明。

史思明敏锐地意识到有人要行刺，他当即匆匆忙忙连裤子都没提到位，就跳墙来到马厩，然后跨上自己的坐骑，准备逃跑。

但刚刚跑出去没多远，一支冷箭径直射中他的手臂，史思明惨叫一声坠落马下，顷刻间被骆悦的亲兵一拥而上擒获。

“是谁这么胆大妄为，胆敢造反？”史思明依旧不失威风地问道。

“你自己不就是个造反者吗？”

说话间，骆悦已经走到史思明的面前。

史思明看见是史朝义的部下，恍然大悟道：

“今天早晨我说话失言，得到如此下场，这是报应，但这样就把我杀掉，未免太早了，为什么不等到攻克长安呢？看来逐鹿中原、一统天下的大业将成为泡影了！”

史思明黯然神伤地低下了头，此时此刻他倒没有丢掉英雄气概，依然想着抱憾大业未成。

骆悦并没有因为史思明一番煽情的话语而被忽悠，他让手下人将史思明严加看管起来，然后回去向史朝义复命。

当史朝义听说“大功告成”时，几乎差点从坐骑上蹦起来，但随后当他平静下来时，发现这仅仅是个开始，因为接下来如何安抚史思明的亲信这是个至关重要的问题。

例如当时驻扎在福昌的大将周挚。

经过慎重的思考，史朝义决定带兵进驻福昌，然后以实情相告，这既是一种坦诚，也是一种威逼。

周挚看到史朝义大军进至福昌，并听说史思明已经成了阶下囚，不禁惊倒在地，同时他明白以自己的实力是无法与史朝义对抗的，所以他选择了妥协，但骆悦劝史朝义不要养虎为患，有周挚在身旁，终究是心腹大患，不如先下手除掉周挚，防止生出祸乱。

史朝义采纳了他的建议。

周挚之死意味着他的人马不复存在，有的人选择了跟着史朝义，而有的人则选择了退隐。值得一提的是，周挚的人马是史思明整个军队最为精良的一支，现在随着周挚的死去，这支人马瞬间分崩离析，叛军的战斗力也随之削弱不少。

没有史思明坐镇的叛军还有史朝义，在顺利夺取叛军的最高权力后，史朝义领兵进至柳泉，他始终不放心已经成为阶下囚的父亲史思明，会不会有一天利用自己的威望东山再起。

最终，在骆悦的建议下，叛军内部再次上演弑父的场景，史朝义让骆悦勒杀史思明，然后用骆驼运回洛阳，史朝义遂在洛阳称帝，改年号为显圣。

从这一刻起史朝义成为了名副其实的“皇帝”。但他依然没有满足，在他那温文尔雅的外表之下，始终隐藏着一颗杀戮之心，他命令散骑常侍张通儒等人前往范阳秘密杀掉史朝清及其母亲，进而在洛阳城内大开杀戒，凡是史思明的亲信以及史朝清的拥护者全都一个不留。

当史朝义看着一个个政敌倒在血泊中时，他的征服欲得到了极大满足，殊不知在他的一系列动作下，叛军的战斗力急转直下，以至于从此时开始，再也无力向西进兵。

长安！注定成为反叛者可望可盼，却永远再无法触碰到的地方。

第六章 二皇之死

事实上，唐军平叛的每个日日夜夜里，最为寝食难安的当属李亨。每个胜利的消息传来时，他都会兴奋得像个孩子，在第一时间通报文武百官，而在得到失败的消息后，他都会长吁短叹，忧心忡忡地寻找对策。

对于李亨来讲，无论是忠心耿耿的文臣武将，还是皆曰可杀的反叛者，都是巨大的负担，他需要驾驭群臣，这本身就耗费了他无数的精力。但他更需要平定叛乱者，这使他每天的工作严重超负荷。李亨曾经度过十八年心惊肉跳的日子，他的神经已经脆弱到极点，久而久之李亨的身体状况开始每况愈下。

历史证明，在皇权微弱之时，总会有各式各样的势力抢占先机，为自己谋取更大的政治利益，在李亨病重的时候，这点也不例外。细数李亨的经历，李亨当时最为倚重的势力，当属宦官集团。

当时这个集团的代表人物，就是在马嵬驿兵变中，极力主张李亨北上灵武的李辅国。

朝纲日蠹

李亨在安史之乱中获得皇位继承权，使十八年的梦想成真，除了自己的努力和身边功臣的拥护之外，李辅国是个关键的人物。在马嵬驿兵变后，李亨究竟该何去何从，是摆在他面前至关重要的问题，对于这个问题，李亨当时也是六神无主，关键时刻还是李辅国的极力建议，才让李亨下定决心，借口平叛北上灵武，摆脱父皇李隆基的控制，从而实现了帝王之梦。

李辅国本名静忠，“辅国”这个名字是他跟随李亨到达凤翔后，被赐予的名字。

据《新唐书·李辅国传》记载，（李辅国）以阉奴为闲厩小儿。貌佻陋，略通书计。

从上述这段记载来看，李辅国是个相貌丑陋的人，进宫之后，以照看马槽起家，但却有一定的文化。

四十岁之前，李辅国始终默默无闻，连一个小小的弼马温没都混上，直到四十岁，才当上宫廷的马匹簿籍，后来受到王的推荐，成为太子李亨的贴身侍从宦官。

别看李辅国相貌丑陋，但正所谓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李辅国能够最终成为李亨身边最为信任的宦官，凭借的是灵活的头脑以及善于揣测领导意图的本事。

这一点，从马嵬驿兵变后他力劝李亨北上灵武和到达灵武后劝李亨称帝就可以看出。

后来的事实证明，李亨北上灵武的策略十分正确，这不仅成就了他的帝业，也让他成为众望所归的平叛领导者。

李亨即位后，为了酬谢李辅国在“从官单寡，道路多虞”的情况下，所立下的拥立之功，立即擢升李辅国为太子家令、判元帅府行军司马。百官奏事、御前印玺符契和军队的号令等重大职责，全都委任给他，甚至连指挥禁军的权力也交给了他。

李亨返回长安后，加拜李辅国为殿中监，至德二年（757年）八月，加封开府仪同三司，进封郾国公。

李辅国以拥立李亨有功而颇受宠信，非但掌管禁军，甚至独揽了百官的监察权。他专门设置了察事数十人，用以监视百官的行动，官员稍有过失，他的党羽就会立即得到消息，然后立即逮捕进行惩治。如果要是追查什么案子，朝廷各部门全都不敢承接，即使是关在御史台与大理寺内的重刑犯，有的还没审讯完毕，只要李辅国说一句“放人”，这人就得乖乖地放出来，胆敢有阻拦者，保准让他见不到明天的太阳。

因此，御史台、中书省、门下省三司审理的案子，都要事先报告李辅国，听候他的指示，随他的意思而判，声称是皇帝陛下的制敕。

当时朝中的大臣全都称他为“五郎”，就连出身崑山以东名门望族的宰相李揆，见了李辅国也要行弟子礼，称他为五父。

史书记载，李辅国当时是“权倾四海，举无遗者”，这样一个权倾朝野的人，自然也少不了献媚者，其中不乏身居高位的人。例如崔圆和元载，都是因为依附李辅国而厕身宰相班子的。

崔圆这个名字我们只要知道就可以了，但元载这个名字大家一定要记住，因为在不远的将来他居然成了唐代宗李豫在位时，最为难缠的权臣。

李辅国的专权，最终导致“节将除拜，皆出其门”，也就是从这时开始，唐代宦官专权用事的局面开始形成。这其中非但李辅国一人权倾朝野，就连其他宦官也有很大的权力，例如鱼朝恩曾经出任监军，虽然不懂军事，但至少见识过战争场面，在皇帝看来这已经是宦官中的战斗机了。

当然，在以李辅国崛起为标志的宦官专权开始形成的最初阶段，宦官还仅仅是兼领宫廷的禁军，而不像德宗李适在位时，宦官直接拥有禁军的统领权，而且当时的宦官与宫廷禁军的关系也未到达像后来唐德宗时期那样根深蒂固的程度，这一切都有赖于李亨对于宦官集团有力的控制。

正是因为以上诸多原因，在李辅国渐渐崛起后，甚至当他想要忘乎所以时，出现了一些反对他的势力，纵观当时整个朝廷，能够遏制李辅国的当属相权派。

乾元二年（759年）三月，京城长安盗匪为患，李辅国请求皇帝批准选调五百名羽林军骑兵巡视整个长安城。李辅国的这个请求未必有什么非分之想，但由于平常他过于专权，所以宰相们开始站出来上疏反对。

当时宰相李揆认为李辅国请求选调禁军，是想控制南衙三省和整个京城的防务，为此他上疏李亨，举例说明西汉时以南北军相制，周勃得南军支持而入北军，所以保全了刘氏江山。现在朝廷分置南北衙，目的就是为了将文臣和武将区分开来，互相监督检查，现在李辅国却要以羽林军代替南衙守卫，一旦其出现变故，怎么制约他们？

应该说李揆的上疏很尖锐，虽然他每次见到李辅国都要行弟子礼，但在关键时刻这个人还是很有骨气的，暂且不论他的出发点为何，单是面对强者敢于挺身而出，就足以让人佩服。

事实证明，李揆的上疏的确引起了李亨的高度重视，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他决定拒绝李辅国的请求。

李辅国本来以为皇帝能够答应自己的请求，但当他看到皇帝陛下回绝的诏书后，他的心顿时凉了半截。但他并没有丧失信心，在他看来，或许这仅仅是个意外，或许是自己的请求让皇帝陛下有些误解，此时李辅国还依然从自身寻找被皇帝陛下拒绝的原因。

但一个月后发生的另一件事让李辅国的想法开始有了一些转变，这件事就是他干预司法权受到宰相们的抵制。

代表人物是宰相李岷。

乾元二年（759年）四月，李岷鉴于李辅国身为内廷侍从，居然跑到外朝干预行政司法实务的现状，面见李亨详细陈说李辅国专权乱政的情形。他认为朝廷论述制书和敕命本应由中书省颁布，可是现在完全由李辅国操控，而且李辅国的意志凌驾于国家法律之上，这是极其危险的，他希望李亨能够制约李辅国，限制他的权力。

李岷在李亨面前陈述自己的意见时，颇有些天下兴亡匹夫有责的感觉，不仅痛哭流涕，而且不断叩头，搞得李亨大为感动，针对李岷的这种正直态度下令给予奖赏，并立刻对李辅国的官职给予了很多变动，尤其是罢免了他所设立的察事，而且李辅国为了避免皇帝的猜忌，被迫辞去元帅府行军司马的职务，请求重返太子詹事的官职，但

李亨并未答应。

从结果来看，李岷的极力陈说对限制李辅国起到了很关键的作用，但由于他说得实在过于诚恳，以至于李亨的反响十分强烈。

在下令改换李辅国官职的三天后，李亨下达了另一封诏书，其内容是对司法权力的行使进一步做出了明确的规定。

李亨规定：最近一段时间因为军中和国家的事务繁忙，有时让人宣布口头命令来处理政事，从今以后各种名目的索求及杖刑、刺配囚徒等诉讼一律停止。如果不是正宣（有存底在中书省可查），都不能施行。宫廷内外的各种事务各归主管官员管理。英武军的虞侯以及北门六军诸使、诸司近来因为主管官员争论不休，讼案悬而未决，所以就越权代为审判，从今以后必须一切经由御史台和京兆府审理。如果审判不公平，可以自行准备诉状奏报皇帝。各种法令除了十恶、杀人、奸淫和造伪之外，其他繁杂的条文一律删除，仍然委任中书省、门下省和法官详细审定后奏报皇帝。

李亨这封长长的诏书明眼人一看便知这是针对先前李辅国对司法权干预过多，甚至直接操控的制约，这说明李亨并不糊涂，他通过李岷那真诚的陈说，了解了朝廷内部存在的问题，以及症结所在，所以他不失时机地强化了制度，使得李辅国暂时受到了制约。

应该说李岷的这次陈说比先前李揆的奏疏更加生猛。对李辅国而言，这次比上次打击更大，因为他失去了比较看重的能够操纵司法的权力，而且丢掉了元帅府行军司马的职务，这极大限制了他操控禁军的权力和对外朝的干预程度。

虽然这不是致命的打击，但却足以让很长时间以来习惯呼风唤雨、舍我其谁的李辅国感受到了掣肘。此时的李辅国开始从先前寻找自身的原因，逐渐转变成寻找客观原因，在他看来皇帝陛下之所以会下决心重整朝纲，完全是李岷陈说的原因，所以李岷遭到了李辅国的嫉恨。

仔细分析两个人较量的过程，我们不难发现，这是李亨当政时期相权与宦权第一次产生直接的冲突，而这个时候相权还是很有力量和宦权对抗的。但自此之后由于李亨的病情逐渐加重，相权的强力后盾皇权逐渐衰弱，相权也因之逐渐势弱，以至于最终被李辅国打击得体无完肤。

由于李岷的挺身而出，使得李辅国被迫退出了外朝，拱手让出了干预司法的权力，而李辅国也开始从先前的找自身原因变成了认为是宰相在掣肘自己，李辅国的性格和人品决定了他不可能甘心失败，所以他努力在寻找机会，企图重新夺回对外朝的掌控权。

但他明白，现在必须要收敛起自己的锋芒，找准机会以图东山再起，在他看来，只要侍奉好皇帝，不愁没有机会。

或许是李辅国的收敛与倍加小心，渐渐让李亨放松了警惕，上元二年（761年）八月，李亨加封李辅国为兵部尚书，关于李亨为什么会做出这么个决定，史书没有明确的记载。我认为，可能是因为李亨感觉当时诸镇的节度使难以驾驭，兵部必须要由自己信得过的人去掌控，选来选去这个人选非有拥立之功的李辅国而不能胜任。

李亨的任命顿时重新点燃了李辅国内心深处的权力欲火，在看到皇帝陛下重新信任自己后，他感觉这是个难得的好机会，先前自己栽在了相权上面，只要自己拥有宰相的权力，那一切都不在话下。

所以，他丝毫没有犹豫地向李亨提出了进入宰相班子的请求。

然而李亨拒绝了！

李亨拒绝得很直接，但并不生硬，他笑着对李辅国说了句意味深长的话：

“凭借卿的功劳，什么官不可以做？但是爱卿在朝廷的威望还不够啊！”

李辅国听后默然不语。

皇帝的话很明显是在告诉李辅国，当宰相是需要驾驭群臣的，李辅国作为一个内侍奴才，不具备这样的能力。

但李辅国并没有因为皇帝的一句话而放弃努力，他找到时任左仆射的裴冕，希望他能带头主动推荐自己。没想到李亨得到了消息，他担心一旦大臣们联名推荐李辅国，自己再想回绝恐怕就没那么容易了，所以他秘密告诉时任首席宰相的萧华，让他阻止群臣上表。

得到皇帝陛下的密令，萧华立即找到裴冕，问他是不是准备推荐李辅国进入宰相班子，没想到裴冕表现出了一副莫名其妙的表情，宣称没有这回事儿，而且他告诉萧华，就算自己的手臂折断了，也不会推荐一个宦官进入宰相班子。

至此，李辅国的努力付诸东流，当他知道这一切都是李亨背后操纵的结果后，他彻底愤怒了。

“奴家在危急之时，果断拥立他，难道现在就只能这样吗？”

李辅国的心中愤愤不平。终于，他开始升腾起一种复仇的愿望，从寻找自身原因到认为相权在掣肘自己，再到最终看清事实是皇帝在限制自己时，李辅国终于下定决心，在不远的将来的他一定会用自己特有的手段，摧毁阻碍在自己面前的一切阻碍。

冷落

李辅国在看清不利于自己的真实情况后，内心开始渐渐失衡，皇帝、宰相班子成员和诸多大臣似乎都成为他的眼中钉。在他专权的那段日子里，他并没有在乎过谁，就连已经是垂垂老者的太上皇李隆基他也不放在眼里。

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是因为李辅国清楚地知道，虽然李亨主动迎回了太上皇李隆基，但内心深处对这个父皇依然深有顾虑。

从成为李亨的内侍直到今天为止，李辅国历经了李亨最痛苦的那段日子以及后来成为帝王的全部过程，而李亨和李隆基那始终隐藏的

矛盾，李辅国更是深刻地洞悉。李隆基从蜀中返回长安的最初两年半时间里，李亨对其照顾得还算是比较细致周到，不仅让先前服侍李隆基的一切人员照旧服侍，而且召回了李隆基颇为喜欢的诸多乐舞歌伎，让这些人继续待奉李隆基，好让他安度晚年。

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李亨对李隆基那种无微不至的关心渐渐冷淡起来。史书记载是因为李隆基重返长安后，并没有深刻反思自己先前造成国家动荡的过失，反而在自己的居住的宫殿内行为有些不检点。此时叛乱并未平定，李隆基不仅不反思自己的过失，反而行为不端，这让日夜忧虑平叛之事的李亨实在有些不爽。

在我看来，史料上所说的这个原因，只是其中一个可以摆上桌面的原因，而事实上埋藏在李亨心中的，却是另外一种想法。那就是他没有想到李隆基居然还可以这么生龙活虎，而李隆基这种精神抖擞的状态，不经意间让李亨产生了一丝担心李隆基会于己不利的忧虑，他唯恐李隆基重新利用其威望，在朝内架空自己。

可是李亨的这种担心只能埋藏在心中，他不能对外人讲自己的忧虑，时间一长李亨的脸上逐渐浮现一丝阴云，而他的这种变化恰恰被善于揣测人心的李辅国看在眼里。

李隆基及其身边人对李辅国没有什么好感，不仅因为他出卑贱，更因为马嵬驿兵变后，李辅国力劝李亨北上灵武以及劝李亨称帝，从而让李隆基被迫退位，可在那个特殊时期，李隆基是没有办法的，只能屈从李亨的意志。

李亨担心李隆基于己不利，同样也是李辅国的担心，在这个问题上，他和李亨是拴在一条绳上的蚂蚱。李亨的闷闷不乐让李辅国似乎猜到了什么，于是他针对李隆基日渐活跃的实际情况，向李亨很严肃地提出了自己的意见：

“太上皇住在宫内，每天和外人交往，陈玄礼、高力士可能想图谋不轨。现在三军的将士都是拥护陛下灵武称帝的功臣，他们很多人全都因为太上皇日趋活跃而惶恐不安，臣再三向他们解释，他们也理解

不了，所以臣必须要向陛下如实禀报。”

李辅国并没有刻意掩饰什么，他知道自己的话肯定会说到李亨的心坎里，说完后皇帝陛下是不会怪罪自己的。

不出李辅国所料，在他说完，李亨迟疑了一会，然后缓缓开口说道：

“父皇仁慈，怎么可能做那些事儿呢？”

“太上皇或许不会有那种想法，可是又怎么禁止得了手下的那帮小人呢？陛下是天下的君主，应当为国家筹划，应该把一切隐患提前消除，怎么能行匹夫的孝道呢？”

李辅国见李亨并没有表现出反感，进一步把自己的意思表示透彻。

而李亨始终低着头，李辅国说的话他句句记在心里，并且在短暂的时间内，他在思考如何解决这个问题。

“陛下想一想，太上皇居住的兴庆宫靠近闾巷，院墙不高，行事极为方便，在老奴看来不是适宜太上皇居住的地方，陛下所住的宫殿极为严密，将太上皇请过来住又有何不可？这样还可以断绝那些小人的蛊惑，陛下每天还可以有三次朝见太上皇的乐趣，陛下又有什么犹豫不决的呢？”

李辅国见李亨依然没有反应，索性和盘托出了自己的想法，但他的建议却遭到了李亨的拒绝。

“这样不可以，这不是住的远近的问题，如果让太上皇搬过来住，那会让太上皇感觉我在监视他。”

“陛下……”

“好了，这件事不用再商量的了，也难得你一片忠心，但此事绝不可为，下去吧！”

在李辅国依然不死心想继续劝说的时候，李亨果断地回绝了他。

李辅国只好闷闷不乐地退了出来，他没想到皇帝陛下的态度竟然如此坚决，此刻他才意识到什么叫“疏不间亲”。不过李辅国并没有丧失信心，他坚信只要自己不放弃，就绝对会有机会。

上元元年（760年）七月，李亨忽然病情加重。对于李辅国来讲，排斥太上皇的机会算是到来了，他首先凭借自己可以传达皇帝口谕的便利条件，假传皇帝口谕迎接太上皇到西苑游览。

当李隆基和一行人走到睿武门时，李辅国带领五百名禁军士兵拦住李隆基的去路，然后气势汹汹地说道：

“皇帝陛下因为兴庆宫潮湿狭窄，现在迎接太上皇迁居陛下所在的殿内。”

已经是垂垂老者的李隆基已经很久没有见到如此阵势了，所以在看到那些杀气腾腾的士兵后，差点从马上栽下来，幸好高力士一把抱住他。

“李辅国！你怎么如此无理？”

关键时刻还是高力士挺身而出，利用自己的威信，镇住当时的场面。历经诸多大场面的他，此刻十分明白，必须及时分化李辅国和这些士兵。

“希望将士们都各自安生点！别忘了没有太上皇怎么会有当今陛下！”

高力士的话语掷地有声，让在场的人全都为之一震，刹那间所有士兵全都跪倒在地口中高呼“万岁！”

李辅国实在没有想到会出现这样的场景，他本以为在自己的指挥下，李隆基及随从人员一定会惊慌失措，但高力士的挺身而出，彻底打乱了李辅国事先的计划，所以一时间他在马上环顾左右似乎有些不

知所措。

“李辅国！将士们都已经跪下，你为什么还在马上不下来啊？”

高力士的一声高喊，让李辅国打了一个激灵，随后他居然不自主地从马上下来，站在那里用一种胆怯的眼神看着高力士。

“还不赶快过来，跟我一起牵着太上皇的马去西苑？”高力士并没有给李辅国思考的时间，就对他接着训斥。

李辅国无奈之下，极不情愿地走到李隆基的马前，然后牵起绳子，和众人一同往西苑而去。

高力士虽然在关键时刻稳定了剑拔弩张的局面，但那只是一种突袭手段，瞬间搞乱了李辅国的思绪。正所谓忽悠一时，忽悠不了一世，在前往西苑的路上，李辅国逐渐回过神来，他感觉刚才面对高力士咄咄逼人的气势，自己的反应实在有些白痴，现在自己居然还牵着李隆基的马，实在有些被人家卖了，还帮人家数钱的感觉。

所以，一路之上他仔细盘算对策，现在看起来再想重新营造威逼的局面已经不可能，因为那些士兵已经俯首称臣，如果自己蛮干，恐怕还会有生命危险，所以想来想去他决定发挥自己的优势。

“太上皇，西苑是皇家禁地，这里是不能留有太多佩带刀剑的士兵的。”

刚刚到达西苑的门外时，李辅国停步转身对李隆基说道。

“什么意思？”没等李隆基说话，高力士率先问道。

“哎呀公公难道不知道此地吗？公公应该比我更熟悉这里啊？自我大唐开国以来，西苑重地除了你我这样的奴才和皇帝陛下指派的禁军士兵可以进入之外，任何人不得在此逗留！”

李辅国的话明显带有挑衅的味道，这让高力士等众人听起来十分刺耳。然而李辅国并没放在眼里，继续说道：

“所以我带来的这些士兵和保护太上皇前来的这些士兵都必须离开这里！不可坏了祖制！”

说最后一句话的时候，李辅国明显提高了声音，在他看来，只要使出这一招，所有人全都不能有任何异议。

“好！太上皇绝不会背弃祖制，你把这些人都带走吧！”高力士满不在乎地说道。

“嘿！这个是自然，不过依老奴看来，陈玄礼这么功勋卓著的将军，留在这里似乎会受到非议，就连公公你留在这里恐怕也有不妥吧！”

李辅国明白，李隆基这些人都是曾经并肩战斗的功臣，他们和禁军有着非同寻常的关系，如果他们执意留在这里，那就是意欲图谋不轨。

最关键的是，李辅国更加知道高力士和陈玄礼等人也是明白这一点的，所以他十分清楚只要自己这些话一出口，高力士等人一定会离开的。

事实果然不出李辅国所料，在他说完后，高力士和陈玄礼等人全都默不作声，片刻之后还是高力士开口说道：

“那就遵从祖制吧！”

.....

高力士和陈玄礼以及众多李隆基的护卫亲兵就这样不得已地离开了西苑，在李辅国的安排下，李隆基住进了甘露殿，这座宫殿自从安史叛乱爆发以来久已无人居住，殿中萧瑟荒凉，不但所用器物不甚完备，而且灰尘遍地，四周长满杂草。

李隆基当天进住后，直到傍晚才有几个老奴仆将他的随身衣物带来，他们见昔日威风八面的太上皇李隆基如今落到如此凄凉惨景，不

禁潸然泪下。不过李隆基倒是比较乐观，他劝慰众人说道：

“曾经住过的兴庆宫是我成就帝业的地方，我曾屡次让给皇帝，皇帝都不接受，今天搬到这里来，也是我希望的。”

说完这句话后，李隆基低下头不再看众人，其实所有人全都明白，没有人比这个垂垂老者更能体会被冷落是什么滋味。

上元二年（761年）四月五日，在度过了两年的凄凉生活后，李隆基在西苑的神龙殿走完了他七十八年的人生岁月，永远地闭上了眼睛。

对于这个拥有出色的前半生和糟糕后半生的皇帝而言，想要给予客观公正的评价似乎很困难，大唐帝国在他的手中达到辉煌的顶点，但他又亲手毁掉了自己创造的一切，最关键的是自此之后大唐帝国再也没能恢复元气，国运从此一落千丈。

纵观李隆基的一生，是奋进与懈怠、自私与公正、好色与真爱、温情与冷酷的混合交织，而造成他这种特殊人生的原因，一方面是他的性格，另一方面是他的经历。

在这里我不想过多地评价李隆基的历史功绩和历史地位，因为这些东西早已经被人说烂了，我只想对他这个人，这个经历过普通人爱恨情仇的一代帝王进行分析。

有人称颂他，有人诋毁他，但我要说，无论是称颂还是诋毁，事实上他一生的经历，都将“人”这种复杂动物身上的正义与邪恶、热情与冷漠、宽仁与残暴、坚持与妥协、刚强与软弱、愤怒与喜悦等种种二元矛盾的东西无限扩大化，让今天的人们透过他的一生，看到人的复杂性与矛盾性，以及学会如何去重新认知自己。

不可否认，李隆基是中国古代帝王中的佼佼者，但他同样具有普通人身上致命的弱点，所以他和千千万万的人一样，逃脱不了自己的宿命，那就是欲望无止境！

普通人的欲壑难填，其所造成的危害只能是个人或者与之关联的少数人来为他埋单。但作为整个国家的掌舵者如果因扩张欲望而带来的危害，则会是整个国家来埋单，所以安史之乱的爆发就是李隆基所要面对的必然结果，而当这一刻来临之际，也宣告了李隆基一生苦心经营的一切瞬间被击碎，取而代之的是一片腥风血雨和王朝的崩溃。

无论如何，大唐帝国在李隆基这里出现了拐点，而他自己也经历着常人无法理解的煎熬与难耐，这一切都是他在顺境中不可能也不愿意想到的。

好了，关于李隆基，我们已经说了很多，最后我想用自己的方式来回顾和总结他的一生：

皇权旁落，力挽狂澜。

政敌频现，重拳掀翻。

励精图治，再造辉煌。

巅峰王朝，今忆波澜。

多情才子，佳人相伴。

温柔梦乡，悱恻缠绵。

渔阳鼙鼓，天下惊变。

马嵬坡下，肝肠寸断。

凄凉晚景，无力回天。

纵有壮志，情何以堪。

雄风不再，图有伤悲。

世事如梦，换了人间。

联手

李辅国运用其特有的手段，在不惊动李亨的情况下，成功地将太上皇李隆基移居到了西苑，如果站在李亨的角度去看这个问题，这等于解除了自己的权力威胁。但正所谓作贼心虚，李辅国带兵离开西苑后，他自己回想今天所发生的一切，忽然感觉自己所做的一切可能有些过分。

最关键的是，如果皇帝陛下知道这件事，会是个什么反应？

越想越后怕的李辅国决定亲自面见皇帝，来个负荆请罪，但他同时也决定拉上自己掌控的禁军，一起去面见皇帝，这既是营造一种迫不得已的声势，也是一次示威之举。

当李辅国率领众多禁军士兵身穿素服跪在李亨的面前时，李亨有些不知所措，他听完李辅国的汇报后并没有斥责他，相反却安慰他道：

“南宫和西苑并没有什么不同，爱卿怕太上皇受小人的蛊惑，属于防微杜渐，是为江山社稷着想，不必担心朕会治罪。”

话虽如此，李亨此时的心情其实极为矛盾，一方面他对李辅国在不惊动自己的情况下，成功变相“软禁”太上皇十分满意；但另一方面他似乎从这件事中看出了李辅国的专权，尤其是此刻他和禁军士兵跪在自己面前，表面看起来似乎是请罪，但李亨的不知所措恰恰证明了李辅国营造的这种气势让他内心很是不爽。

但毕竟李辅国所做的达到了李亨的目的，这才是现在李亨最在意的，所以他并没有斥责李辅国，但并不等于李亨对李辅国没有忌惮之心，从后来宰相班子成员一再上疏请求限制李辅国，李亨也随即出手制约来看，李亨内心深处对这个奴才并不放心。

从上元元年（760年）八月李亨突然病重起，李辅国便开始兴风作浪，冷落太上皇李隆基、打击宰相班子成员、并时不时地向李亨变

相示威，这些事情做得不亦乐乎。不过李辅国并不是那种猛冲猛打的二杆子，在专权的那段日子里，他清楚地知道“权力”这个东西看似很诱人，但如果操纵不好会使自己陷入万丈深渊，最关键的是没有人能够永久地把握住权力。

现在，李辅国决心要打破这个宿命，所以在李亨病重之际，他将目光瞄向了下一任皇帝——太子李豫。

乾元元年（758年）十月，李俶被立为太子后，便改名为李豫。这些年来李豫忙着平叛，自建宁王李倓被杀后，他也极少参与宫内的事务。

最初李豫是受李辅国排挤的，这是因为张良娣自己的儿子没有被立为太子，所以在李倓被杀后，她始终排挤李豫，而李辅国作为张皇后的盟友，始终支持这个有野心但没有手段的女人。

直到李辅国成为兵部尚书，执掌禁军拥有兵权后，这种局面方才改变。

当李辅国在朝中吆五喝六的时候，他始终密切注视着李亨的身体状况，以及未来接班人的走向。当看到李豫的太子地位很是稳固，未来很可能顺利接班的情况后，他瞬间改变了方向标，开始向李豫方面倾斜。而那个只可作为援手的张皇后，在渐渐失去利用价值后，即被李辅国无情地“抛弃”了。

张皇后虽然没有什么手段，但她并不是没有头脑，在看到李辅国渐渐露出专权乱政的面目后，她的内心开始对这个心机深沉的家奴有所忌惮，尤其在李辅国直接控制皇帝诏书机要后，诏书全部经过他来起草下发（制敕皆从之出）时，张皇后更加受制于李辅国，以致最终两个人形同水火。

在李亨身体健康尚能驾驭一切时，张皇后和李辅国的矛盾暂时处于蛰伏状态，可是李亨病情日笃，双方开始剑拔弩张，尤其是在李亨生命的最后一年，即上元二年（761年），双方终于演变成你死我活

的斗争。

事实上，在李辅国向李豫倾斜的同时，张皇后也意识到李豫对于自己的重要性，所以李豫也就从先前双方的共同敌人摇身一变成了双方各自争取的对象，双方都想联手李豫，吃掉对方。

对于张皇后而言，她明白在这场斗争中，自己是优势与劣势并存，优势是在李亨病重之际，她可以利用自己的特殊身份，利用李豫对李辅国的憎恨，向李豫进言除掉李辅国，而劣势则是，自己未来在李豫那里似乎没有什么可以利用的政治价值。

但无论如何，张皇后也必须要放手一搏，因此在上元二年（761年）四月，张皇后急匆匆地召李豫进宫，向其陈述当前的局势。

“李辅国长期出入禁中，统率禁军，诏书敕令都是由他来发布，而且又擅自威逼太上皇迁至西苑冷宫，其罪罄竹难书，但皇帝陛下病体沉重无暇顾及，李辅国现在所忌惮是你我二人，我预感随着皇上的病情加重，李辅国很可能会伙同其死党阴谋作乱，所以想请太子设法除掉他，免生祸患。”

张皇后这番话虽然讲得很有道理，但却不合时宜。原因就在于先前她也是和李豫形同水火的，曾经的敌对方现在忽然要化干戈为玉帛，这种没有任何铺垫就亮出自己底牌的做法，无论是谁内心都会有所防备。

在李豫看来，张皇后所说的话过于功利，虽然表面听起来是深明大义，但聪明的李豫已经看出张皇后的私心，她是切身感受到来自李辅国的压力，然后借自己的手除掉这个狗奴才。

可是对于李豫而言，除掉李辅国并不困难，但接下来他要面对不可预知、错综复杂的形势。从这个角度来看，李豫没有必胜的把握，更何况禁军还在李辅国的掌控之中。

所以，面对张皇后的拉拢，李豫拒绝了。

“父皇现在病体沉重，此事万万不可，若骤然诛杀李辅国，恐怕父皇受不了如此惊吓，这件事情还是要从长计议。”

“殿下应该明白……”

“好了，这件事情就这样吧。”

李豫头也不回地转身离去，如果说他对张皇后的拉拢感到厌烦，倒不如说他是没有把握扳倒李辅国的。

李豫的无情离去，让张皇后瞬间感到一种挫败感，但她不是一个就此认命的人，在奴才反水、太子不给力的境遇下，张皇后决定铤而走险、孤注一掷，试图放手一搏。

望着李豫离去的背影，张皇后的眼中露出一丝杀机，她的嘴角在不停地抖动，似乎要急于让李豫瞬间灰飞烟灭。

李豫！并不是只有你才是我的依靠，身为储君的你应该明白，我选择你是因为我要将政治风险降到最低，你的拒绝却让我无从选择，所以从现在开始，你和李辅国都是我必须除掉的敌人！

李豫走后，张皇后将目标锁定在了越王李系身上。

目标转移意味着目的改换，联合越王李系这是张皇后现在唯一的选择，只是这个选择是一条不归之路，前方纵有万丈深渊，张皇后也必须义无反顾地走下去。

越王李系是李亨的次子，生母是宫人孙氏，李豫被立为太子后，由于身份的转换，不能再在一线从事平叛指挥工作，九大节度使围攻邠郡失败后，李亨任命李系为天下兵马元帅，但只是遥领各军，具体的一线事务还是由李光弼来负责，史思明二次攻陷洛阳后，李系曾经请兵收复洛阳，但李亨没有同意。

从李系的履历来看，还算是有些才干，所以在张皇后拉拢李豫失败后便找到了李系。她的意图是利用李系先诛杀太子李豫，然后再诛

杀李辅国，最后拥立李系为帝，自己就会安然无恙。

对于李系而言，这是个极大诱惑，况且他本身就不是个安分的人，只是由于身份并非嫡出，无奈与帝座无缘，这么多年其野心始终处于封闭状态，现在有人让他的野心重新释放出来，这让李系有些蠢蠢欲动。

“事成之后，当奉您为太后！”

当李系听完张皇后的全部想法后，他毫不犹豫地答应了，虽然他也知道这是一条很有可能置自己于死地的道路，但置之死地而后生对李系更有诱惑。

事实上，张皇后和李系无论是谁也不会想到，他们的计划反而将太子李豫和宦官李辅国的政治利益紧紧地绑在了一起。

先发制人

坦白地讲，同时诛杀未来的皇帝以及朝廷第一大佬李辅国，这基本是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要完成这个任务，就必须采取非常手段，才能成功。

经过仔细的筹划，张皇后和李系决定采取突袭方式。

不过和唐朝历次宫廷政变稍有不同的是，张皇后和李系这次动用的资源却不尽相同。

张皇后和李系密谋计划哄骗太子李豫进宫，然后发动突袭置李豫于死地。他们明白要完成这个任务手中可利用的资源并不多，事实上完成这个任务，最好的资源便是禁军，但现在李辅国执掌禁军，这条路等于被封死。

所以，张皇后和李系必须退而求其次，正所谓朱砂没有黄土为贵，精兵动用不得，混混打手凑在一起也勉强有战斗力。

选来选去，他们同时将目光锁定在了宦官身上，这是他们较为信任的一股势力，同时也是唯一可供自己选择的人群。

上元二年（761年）四月十六日清晨，这一天天空布满阴霾，乌云低沉得似乎要将人压在地上，大唐皇宫内院在阴霾的天空下透露出一种诡异的气氛，仿佛暗含着一股激流，会随时爆发。

拂晓时，李系命令其死党、时任内谒者监的段恒俊专门挑选两百名有勇力的宦官，然后前往长生殿集合，李系开始了一番煽动。

李系命令随侍的宦官将长生殿的大门紧紧地锁闭，大殿之内顿时寂静下来，所有人全都不知道李系的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所以全都紧张地注视着李系。

“各位真的愿意只当宫里的奴才，不愿意做功臣吗？”

在众人不知所措之时，李系忽然高声问道。

他的喊声犹如一道闪电，瞬间划破了大殿的寂静，那些宦官瞬间打了一个激灵，然后继续紧张地看着李系，没有人出声回应他。

“我再问一遍，大家真的一辈子愿意当被人看不起的奴才吗？”李系从座位上突然站起来，再次提高声调加重语气地问道。

“当然不愿意了，可是我们有什么办法，我们这些身体残废的人还能做功臣不成？”随着李系的二次发问后，人群中一个尖亮的声音瞬间响起。

所有人的目光全都集中在了这个宦官身上。

当众人的眼睛齐刷刷地看着他时，这个宦官本能地意识到，他可能说错了话，所以赶紧将嘴巴捂住，可是众人的眼神已经让他无法在掩盖，片刻之后李系走到了他的面前。

李系仔细打量着这个看上去只有十七八岁年纪的小宦官，然后微笑着问他：

“如果我今天给你做功臣的机会呢？”

“做，做功臣？”小宦官有些不解。

“哈哈！实话告诉你们，我知道大家都不愿做被人瞧不起的下人，今天发给你们武器和铠甲，就是为了给你们做功臣的机会。”

李系在大笑过后，忽然转过身来对着所有人高声说道。

此刻这些平常在深宫里没有见过世面的宦官，开始意识到今天李系将他们召来，肯定是有大事情，但李系没揭晓答案前，谁都不敢说破。

“太子未来做了皇帝后，可能要将你们其中的很多人放逐出宫！但张皇后和本王不忍心啊！”

李系终于说出了他今天最想说的话，在他看来，经过前边的一番铺垫，自己已经成功挑动起了宦官们对太子李豫的憎恨。

果然，在李系说完后，大殿内顿时开始人声嘈杂，宦官们在底下开始议论以来。

李系并没有做过多的停留，然后继续说道：“本王今天就是要和张皇后一同除掉太子，等本王做了皇帝，你们不再是被人瞧不起的奴才，而是变成了功臣，你们愿意吗？”

“愿意！”这时还是那个先前斗胆出声的小宦官率先喊道。

“愿意！”

“愿意！”

“我们愿意做越王的功臣！”

宦官们开始接二连三地高声喊道，大殿内顿时人声鼎沸。

“嘘！小声点！既然你们都愿意，接下来就要听我的安排！”

.....

李系在长生殿内做出部署，他命令这些宦官在殿内按照指定地点藏好，等到自己将太子李豫带到这里后，自己以击掌为号，然后大家一拥而上，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杀死李豫。

部署完一切后，李系得意地离开了长生殿，在半路上他仔细回想自己的一切部署，他始终认为自己的计划无懈可击，现在唯一要做的就是前往张皇后那里，让他利用皇帝的名义召太子李豫前往长生殿。

事实证明，若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而且李系也实在高估了段恒俊精心挑选的那些宦官的素质，李系万万不会想到，他在长生殿为宦官们部署任务的时候，一个没被段恒俊挑选上的宦官程元振，已经将李系聚纳宦官之事报告给了李辅国。

坦白地讲，如果段恒俊挑选上了程元振，或许整个事件会是另外一种走向，但古往今来很多事情就是偶然之中存在必然，程元振因为身材矮小没被段恒俊挑选上，虽然他当时不知道李系究竟要干什么，但出于一种报复心理，他还是向李辅国作了汇报。

精明的李辅国立即意识到李系可能要有所行动，而且可能是于己不利。

当时李辅国还没意识到整个事件背后的指使人会是张皇后，他更没想到对方的目标不仅仅限于自己，而是要逮住李豫这条大鱼，所以在得到程元振的汇报后，他只是下令让程元振继续监视李系等人的动向，然后自己则调动禁军在皇宫内外不断巡视。

当时李亨由于病重，所以宫内的各方势力可以在自己的职权范围内任意行动，张皇后和李系可以挑选宦官，李辅国同样也可以调动禁军，而李豫因为还没有真正地继承大统，所以无法行使皇帝的权力，这就造成了一种权力真空状态，敌对势力的双方就看谁的能力更高、更强。

从掌握的资源来看，李辅国胜出一筹，不仅因为皇家禁军在他的

掌控之中，更是因为他在第一时间得到了至关重要的情报。

不过，一直到张皇后用皇帝李亨的名义召见李豫前往长生殿议事的时候，李辅国才发现事情远没有自己想象得那样简单。

“陛下如果召见什么人，我应该是第一时间知道才对，为什么这次会这么突然呢？”

这是李辅国知道消息后的第一反应。

很长时间以来，李辅国这个李亨最为信任的家奴，一切诏令全都经过他来下发，虽然后来他受到了冷淡，但他在内廷依然眼线众多，皇帝陛下的动向他很快会在第一时间掌握，但这次他事先没得到任何皇帝陛下要召太子进宫的消息，所以李辅国开始疑虑丛生。

联系先前程元振带回来的李系等人的动向，李辅国意识到很可能是张皇后和李系已经联手，李豫前往长生殿一定是凶多吉少。

虽然这种预测未必准确，但为了李豫的安全，更是为了自己的安全，李辅国决定坚决不能让李豫到达长生殿。

于是李辅国紧急调动禁军，由程元振带领在前往长生殿的凌霄门布置人马，专门等待李豫的到来。

就在程元振刚刚到达凌霄门后，他便看到太子李豫等一行人马奔着凌霄门而来。

坦白地讲，李豫在接到父皇召见的命令后，并没有过多地怀疑，因为李亨病重已经许久，随时都有召他入宫的可能，而张皇后也正是成功利用了这个机会，才有可能骗李豫进宫。

如果没有李辅国这只拦路虎，张皇后已经接近于成功。

“殿下这是往哪里去？”

当李豫一行人靠近凌霄门的时候，程元振立即从禁军中闪出身来

问道。

在看到这么多禁军士兵挡在这里的时候，李豫的表情显出一丝慌张，他不知道为什么这里会出现如此多的禁军，而且程元振的问话颇为强势，这让李豫有些不知所措。

李豫本能地打马向后退了两步，然后开口问道：

“为何众多禁军将士在此门外聚众？”

“殿下可是要往长生殿？”

“是啊！怎么了？”李豫不解地问道。

“越王李系擅自在长生殿聚纳宦官，殿下如果前往，恐有不测，还请殿下原路返回为好。”程元振力劝李豫。

刹那间，李豫皱紧了眉头，他不相信程元振所说的一切，在他看来，程元振一定在搞什么阴谋诡计。

“不可能有这样的事情，一定是父皇病情加重，所以才召我进宫的。”

“殿下今天绝对不能从这里过去！”程元振见李豫不相信，他立即跪在李豫面前说道。

“就算是有危险，父皇病重，我也必须要去！”

言罢，李豫拨转马头准备绕过程元振，直奔长生殿而去。

程元振看到李豫丝毫没有回退的意思，他立即站起身来，一把拽住李豫坐骑的缰绳，然后高声喊道：

“殿下！江山社稷事大，今日奴才绝不能让殿下入宫！”

“你要造反吗……”

“来人！护送殿下前往飞龙殿，保护好殿下的安全，平定乱党后，再让太子进宫探视陛下！”

“你们……”

没等李豫说完，诸多禁军士兵已经前后将李豫团团围住，然后他们强行将李豫以及随从人员拥往飞龙殿。

“你们胆敢强行……”

终于，李豫的声音渐行渐远，程元振在看到成功稳住了李豫后，便立即带领剩下的禁军士兵向李辅国复命。

“太子殿下已经无忧，接下来我们要对乱党痛下杀手！”

当李辅国知道程元振顺利完成任务后，他对这些忠于他的人下了必杀令，随即李辅国决定今夜就展开大肆围剿。

……

程元振在凌霄门阻挡李豫的时候，越王李系正在长生殿等待李豫的到来，在此之前张皇后已经将召李豫进宫的消息通报给了李系，让他做好准备，李豫到来后，万万不可手下留情。

但是直到入夜时分，李系也没能等到李豫的到来，随着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李系不禁疑虑丛生，按说从东宫到长生殿的距离并不远，为什么这么长时间过去了，太子李豫还是没到。

焦急之下的李系准备派人到张皇后那里核实一下消息的准确性，此时他万万想不到，就在此半个时辰之前，李辅国和程元振已经率领禁军将长生殿周围三里的地方团团围住。

“冲进去！活捉李系！记住除了他之外，其他人可以一个不留！”李辅国命令禁军士兵。

得到命令后，程元振带领大队禁军直冲长生殿，当他们破门而入

时，那些藏在隐蔽处的宦官，一下子全都乱作一团，他们万没料到等来的不是李豫，而是杀气腾腾的禁军。

随即，杀声四起，鲜血四溅！

李系被这突如其来的变故吓呆了，而他之所以暂时没有生命危险，只是因为他那身皇族长袍显得格外扎眼，所有人全都知道这个穿着黄色长袍的就是越王李系。

转眼间，段恒俊亲手挑选的那些看似有勇力的宦官，已经被禁军砍杀殆尽，几个靠近门口的宦官，试图逃出大殿，也被守在门外的程元振砍倒在地。

在整个过程中，李系自始至终都是呆呆地站在那里，仿佛周围的事情和自己无关一样，或许他明白，事情到了这个份儿上，自己纵有万般本领，亦无挽回的余地。

所以禁军士兵捆绑他的时候，李系没有丝毫的反抗，他的眼神中透露出疑惑迷离，完全失去了不久前鼓动宦官们的劲头。

李辅国的整个行动前后不到半个时辰，除李系之外，还逮捕了段恒俊以及负责内务省事务的李系同党朱光辉和通风报信的诸多宦官。

当然，直到现在为止，李辅国的任务仅仅完成了一半，因为他知道真正的幕后推手张皇后此刻还在寝宫之内。

“赶快去张皇后那里，不要让她反应过来！”

霎时间，李辅国紧皱眉头，他近乎用一种不容反驳的语气再次下达命令，因为他意识到张皇后和李系不同，如果她跑到李亨那里，事情将会难办很多。

最后的遗憾

事实上当李辅国在长生殿大开杀戒之时，张皇后已经得到了消

息。虽然这个女人在风平浪静之时尽显嚣张跋扈，但当危机来袭时，她不禁惊慌失措，此刻她唯一能做的并不是组织力量进行反击，她没这个能力，更没这个魄力，作为一个女人，她下意识地想到了自己的丈夫。

无论是刚强或柔弱的女人，当她身陷险境时，本能地会渴望得到保护，而自己的丈夫则是她最先想到的人，所以张皇后在渡过短暂的惊慌失措之后，她急急忙忙地跑进李亨的寝室。

而此时的李亨已经是名副其实的大限将至，躺在床上紧闭双目，气若游丝。

十天前，太上皇李隆基刚刚过逝，这对李亨是个巨大的打击，虽然李隆基在世之时，李亨作为皇帝怀疑过他，提防过他，甚至李辅国排挤冷落李隆基，在李亨看来都是件有利的事情，父子之情已经被“权力”这个东西，搞的陌生而又畸形，可是随着李隆基的病逝，现在这一切都已经烟消云散。

而李亨自己由于病重，似乎也要在十天后即追随自己的父亲而去，他躺在龙床之上尽量让自己的思绪平静下来，虽然他已经口不能言，但意识依然十分清醒。

“陛下！李辅国在外边作乱，臣妾没有别的地方可去，只能到这来，希望陛下保护臣妾。”

张皇后从外边慌张地跑进来，跪在李亨的龙床前，一把拉住自己的丈夫，然后抽泣着说道。

面对张皇后的无助，李亨心中明白自己虽然身为皇帝，但此刻已无任何能力来保护自己心爱的女人，他唯一能指望的就是自己的皇帝身份，能够让李辅国等人望而却步。

李亨缓缓地睁开眼睛，勉强注视着张皇后，然后用软弱无力的手，指向寝宫的最深处，示意张皇后躲到里边去。

然后，他又闭上了眼睛。

得到了李亨的示意后，她没有说一句话，径直奔向寝宫的最深处躲了起来，在黑暗处她依然露出侧脸，时刻观察外边的动向，对于张皇后而言，这是她一生中最为煎熬的时刻。

不久后，杂乱的脚步声由远及近。张皇后最不希望的场面终于还是出现了。

事实上，当张皇后急匆匆前往李亨寝室的同时，李辅国在长生殿为所有人下达了捉拿张皇后的命令，他急速带人前往张皇后的寝宫，在得知张皇后已经前往李亨寝室的消息后，他又带人赶到这里，张皇后刚刚在角落处躲好，李辅国便带人闯进了李亨的寝室。

进入寝室后，李辅国停下了脚步，然后示意众人停止前进，因为他知道皇帝虽然已经大限将至，但这里如果没有经过皇帝的同意，是不能擅自进入的。

李辅国轻轻地走到李亨床前，低下头俯视这个奄奄一息的皇帝，这是他一直服侍的皇帝陛下，从年轻一直到现在，他始终都是李亨忠实的奴仆，虽然有时候他让皇帝陛下感到厌烦，但李辅国对李亨的忠诚毋庸置疑，如今这个自己亲身侍奉二十多年的皇帝，眼看就要一命归西，这不仅让李辅国感慨万千。

“唉！”李辅国轻轻地叹了口气，然而就这一声哀叹，让李亨缓缓地睁开了眼睛。

李辅国见惊动了皇帝陛下，他立即跪倒在地，然后伏地叩拜。

在见到李辅国后，李亨的眼睛中忽然放射出光芒，他用无力的手缓缓指向了这个奴才，似乎在埋怨他不该惊动了自己。

“奴才死罪！”李辅国叩拜得更加用力。

“陛下可知道皇后娘娘是否在这里？”李辅国终于问出了他最想问

的问题。

此刻身在暗处的张皇后，已经紧张得快要崩溃，然而李亨却摇摇头，这让她稍微有些舒缓。

“陛下可知道皇后娘娘欲弑太子，奴才是奉了太子之命，特来捉拿张皇后的。”

然而李亨就像没听到李辅国的话一样，他冲李辅国摆摆手，示意他退出去。

鉴于李亨的态度，李辅国低下头开始犹豫起来，他明知道张皇后肯定是在这里，但没有皇帝的命令，李辅国是不敢轻举妄动的，可是如果就此退出去，一旦让张皇后缓过劲来，那结果实在难以预料。

此刻，李辅国的性格以及他对“权力”的崇拜，决定了他不可能就此甘心退出，犹豫片刻后，他站起身来握紧双拳，然后回身向着禁军将士发出了命令。

“搜！”

霎时间，诸多禁军在李亨的寝室内开始大规模的搜捕，片刻后两名禁军士兵从寝室深处的角落里将张皇后拉扯到了李辅国的面前。

“放开我，陛下在这里，你们胆敢这么无礼！”张皇后怒斥拉扯她的士兵。

在李辅国的面前这个女人极力掩饰自己的慌张，然而李辅国那透出杀机的眼神，又让她的心理防线瞬间崩溃。

“你欲弑太子死罪难逃，陛下这个样子，你还指望陛下能够保护你！笑话！”李辅国恶狠狠的说道，随后他径直走到李亨的跟前，伏在李亨的耳边，轻轻地说道：

“陛下安心地去吧，大唐的江山社稷就交给老奴吧！”

说完这句话后，李辅国并不理会李亨的反应，然后转身让禁军士兵将张皇后强行拖出寝宫。

在李辅国带领众人离开的时候，李亨试图用尽自己最后的力气，挣扎着从床上起来，但已经病入膏肓的他最终还是失败了，看着自己心爱的女人被强行带走，此刻拥有最高权力的李亨却无能为力，这让他顿时急火攻心口吐鲜血。

“朕死不瞑目！死不瞑目啊！”

然而没有人理会这个已经快要死掉的皇帝的感受，寝室内只有李亨在床上依旧痛苦地挣扎，但谁都明白，经历这次变故之后，李亨已经撑不了多久了。

上元二年（761年）四月十八日，在李辅国平定张皇后和李系政变的三天后，李亨在惊吓愤怒中闭上了双眼，走完了他五十二年的人生之路，此时距离太上皇李隆基去世仅仅十三天。

从险些葬送在母腹中，一直到李亨最后逝世，可以说李亨的一生颇为坎坷，忍受父皇猜忌，经受李林甫的排挤，备受杨国忠的打压，即使当上皇帝，还要肩负平叛的重任，收拾父皇李隆基留下的烂摊子。

尤其是自灵武即位之日起，一直到他极不情愿的闭上双眼与世长辞，在短短的七年岁月中，他始终如一地将彻底平定叛乱重整河山，再现大唐帝国昔日风采与辉煌的宏伟大业视为己任。可惜的是，由于种种原因，在他怀着无限眷恋与依依不舍之情告别人世之前，也没有亲眼看到彻底平定叛乱、收复全部失地这一天的到来。

如果李亨在天有灵，他一定会为自己生前无力扭转让列祖列宗脸上“无光”的憾事而深深愧疚，甚至在他临别之际也绝对会带着深深的遗憾去见他的那些叱咤风云、名留青史的先人。

这是李亨最后的遗憾，也是最大的遗憾，更是永远没有机会再弥补的遗憾！

然而在我看来，让李亨灵魂更加难以安宁的，却是李辅国并没有因为李亨的过世而停止杀戮，李亨过世的当天，李辅国就擅自下令处死了张皇后和李系等参与政变的数十人。

鲜血流淌的瞬间，大唐帝国不经意间开始了一段新的征程。

四月二十日，太子李豫在李辅国和程元振等宦官的支持和拥戴下在两仪殿继位，改年号为宝应。

宝应二年（763年）三月，李豫带领众人将父皇李亨安葬在建陵，庙号“肃宗”。

李亨已经入土为安，但大唐帝国依然在坎坷崎岖中徘徊，望着父皇李亨的陵寝，李豫此时的心情颇为不平静，他的继位意味着平叛的重任自然而然地落在了自己的肩上，这让李豫瞬间产生了极大的压力。

无论前方的道路多么坎坷，我都有信心披荆斩棘接近成功的目标，我要用自己的方式去完成父皇未完成的事业。

第七章 安内攘外

节节败退

李豫登上皇位时，平定安史之乱战事已经进入到了第七个年头。虽然在此之前安禄山、安庆绪和史思明已经因为其内部互相残杀最终授首，但由于唐军在战场上的一系列失误使得以史朝义为首的叛军依然在中原地区肆虐，所以李豫即位后的首要任务就是尽快平定叛乱。

自从河阳之战结束后，史朝义始终占据着洛阳，一直到李亨去世为止，唐军和叛军在中原地区虽然大战没有，但小战依然不断。从整体的平叛形势来看，如果唐军能够团结统一、调度有方，完全可以给予叛军毁灭性的打击，现在随着李豫的继位，唐军终于可以做到这一点了。

李豫继位伊始，首先重新起用名将郭子仪。虽然在邙山之战中郭子仪因为打了败仗受到了李亨的冷落，在李亨弥留之际，还是召见了郭子仪，准备将平叛的重任交给他，只是由于李亨过世得十分突然，所以起用郭子仪的诏书没有下达，一直到李豫即位后郭子仪才重新上岗。

郭子仪重新回归后，在李豫的部署下，首先在绛州（今山西新绛）平定了此前不久在朔方发生的王元振叛乱，而后平卢节度使侯希逸击败范阳叛军李怀仙，并带领两万人马引兵南下渡过黄河，和唐将田神功、熊元浩在兖州（今山东兖州）会合。而李光弼顺利攻占许州（今河南许昌），擒获颍川太守李春，又顺道拿下临淮（今江苏盱眙），向徐州逼近。

李豫觉得仅仅依靠唐军的力量还不算保险，所以他遣使前往回纥

请兵相助，用大将仆固怀恩之女与回纥和亲，终于得到了回纥人的允诺。

宝应元年（762年）十月，李亨任命太子李适为天下兵马大元帅，统率河东、朔方及诸道行营、回纥等人马共计十万，集兵于陕州。然后令大将郭英义和神策观军容使宦官鱼朝恩带领人马出渑池，泽潞节度使李抱玉出河阳，河南道副元帅李光弼出陈留（今河南开封），仆固怀恩与回纥首领左杀为先锋军，诸道人马并进，一同合围洛阳。

史朝义在得知唐军将至洛阳后，急与主将商讨对策，有的人主张退守河阳暂时避开唐军的锋芒，却未被史朝义采纳。

在史朝义看来，自己好不容易重新占据了洛阳，岂能再次拱手相让于唐军，所以他决定誓死守卫洛阳。

十月六日，唐军以极快的速度进至洛阳北郊，并分兵攻取了怀州（今河南沁阳）。史朝义的对策是不管唐军攻取了哪里，只要自己坚守住洛阳就是胜利。为此他让守卫洛阳城周围的数万叛军四立栏栅为固，意图为唐军制造进攻的障碍。

十月七日，仆固怀恩在西原列阵，派遣轻骑兵混合回纥骑兵从东部率先突袭，结果大败叛军，取得首胜。史朝义得知消息后，立即派精兵数万人列阵于昭觉寺，准备拦截唐军。

但是叛军刚刚在昭觉寺布阵完毕后，仆固怀恩趁叛军立足未稳，搞了个突然袭击，尤其是鱼朝恩让弓箭手五百人猛力地冲杀，致使叛军大败，唐军乘势追击，接连转战石榴园、老君庙等地，不给叛军任何喘息的机会，最后一直打到距离洛阳西城门二十里的地方，方才止步。

叛军从昭觉寺一路向东败退，几乎毫无还手之力，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逃跑。在经过一系列的惨败后，残兵败将们终于退进了洛阳城，然后关起城门等待史朝义如何决策。

数万人马居然就这样轻而易举地被唐军打败，让史朝义愤怒异常，但这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因为叛军已经很久未和唐军进行过如此大规模的较量，可以说叛军这次并没有完全进入状态，最终致使惨败。

从这次失败开始，史朝义再也未能翻过身来，直到最终兵败身亡。

昭觉寺一战，唐军斩杀叛军将近六万人，可以说史朝义将自己在洛阳的家当全部赔了进去。当那些残兵败将们不断涌入洛阳城里时，史朝义知道洛阳城应该是保不住了，所以他毫不犹豫地选择了逃跑，带领数百名骑兵亲信，从洛阳东门出城，向东飞奔逃去。

仆固怀恩随即进占洛阳，但他只留下回纥人马驻守洛阳，自己和儿子仆固瑒及朔方兵马使高辅成率兵马万余人继续向东追击史朝义。

史朝义出离洛阳城后，他的计划是准备前往汴州（今河南开封），因为那里有他的人马驻守。可当他到达汴州城下时，驻守那里的陈留节度使张献城下令紧闭门户，不让史朝义进城，无奈之下史朝义只好向濮州（今河南鄄城）方向逃去。

由于在汴州吃了闭门羹，史朝义已经成了惊弓之鸟，他生怕在濮州遇到同样的情况，所以在濮州他没有做片刻的停留，而是转道向北渡过黄河。

渡过黄河后，史朝义放慢了速度，在他看来，即使唐军急速地追击自己，由于人多势众也不可能这么快渡过黄河。但两天后仆固怀恩犹如神兵天将般地渡过了黄河，并领兵打下滑州（今河南滑县），意图切断史朝义北逃的道路。

史朝义只得再次转道前往卫州（今河南汲县），这一次史朝义的运气还算不错，当时叛军的睢阳节度使田承嗣在得知史朝义兵败到这里后，急忙领兵四万前来和史朝义会合，准备共同抵抗仆固怀恩的进攻。但仆固怀恩的情报工作实在出色，他事先已经得知叛军要会合的

消息，所以分兵在半路劫杀田承嗣。结果遭到伏击的田承嗣由于没有做足侦查工作，使得他误以为仆固怀恩分出来的这些人马是唐军的主力部队，田承嗣为了保存实力，二话没说带领人马立即赶往卫州和史朝义会合。

史朝义本以为田承嗣的这四万人会成为自己救命的稻草，可是唐军的半路截杀，让他终于丢掉了幻想，他只能继续向北逃窜至贝州（今河北清河），与其手下大将薛忠义会合，意图在那里布置防线和唐军决一死战。

当时仆固怀恩之子仆固瑒率领先头部队急速追赶到临清（今河北临西），距离贝州只有不到二百里的路程，而在史朝义掌控范围内的衡水则有三万人马驻守。在史朝义看来，如此一路北逃实在有失身份，不过他没有意识到他的军事才能和他的老爹史思明相比，完全不在一个档次上，这才是他节节败退的根本原因。

所以，别说三万人马，就是三十万人放在史朝义手里，只要唐军团结一致也是白搭。

结果，在临清仆固瑒再次运用伏击战术打败了叛军，而屡败屡逃的史朝义，也不得不继续他的北方探险之旅，向莫州（今河北任丘）逃去。

从史朝义最终的整个行程来看，莫州是他停留时间最长的地方，总共将近一个月，这期间唐军的先锋部队由于接连长途奔袭，所以行进速度逐渐放缓，而史朝义正好可以利用这个机会加强莫州的城防工事，就在史朝义认真准备一切的时候，一个出乎他意料的因素打乱了他的整个计划。

准确地说，他被人忽悠了！

平定叛乱

广德元年（763年）正月，唐军的先锋部队在仆固瑒的带领下终

于追击到莫州。由于此前史朝义已经在莫州城准备了将近一个月，所以仆固瑒并没有贸然进攻，而是在距离莫州三十里的地方安营扎寨，意图寻找有利战机伺机进攻。

应该说这一个月让史朝义有了充分的时间对莫州城的城防做了充足的准备，但史朝义恰恰忽略了一点，那就是人的问题，他自始至终没有解决好。

关于“人”的问题，倒不是说史朝义手里缺兵少将，而是他对自己手下将领的心理状态掌握得很不够，要知道此时的叛军经过八年的攻战杀伐后，已经完全没有当初安禄山起兵时的浩大声势，甚至更没有史思明掌控时的威武雄姿，有的只是被唐军接二连三地打败，史朝义一路被人追着屁股北逃，在这种情况下，难免会有人产生动摇，当时援救过史朝义的田承嗣就有自己的想法。

田承嗣自安禄山在范阳起兵以来，一直指挥叛军南征北战，立下不少赫赫战功，无论是安禄山、安庆绪、史思明还是史朝义在时，田承嗣都是不可或缺的人物。在刚刚起兵造反的那段日子里，田承嗣对安禄山领导的叛军深信不疑，但经过八年的时间，叛军四易其主，直到史朝义逃到莫州，叛军可以说是耗子下崽——一窝不如一窝。

从史朝义丢掉洛阳并节节败退开始，田承嗣第一次对自己当初的选择产生了怀疑，叛军从声势浩大到现在的兵败如山倒，这一切都让田承嗣本能地产生一种恐惧，田承嗣不是没脑子的人，面对如此境遇，他开始盘算自己的后路。

从现在的态势来看，史朝义最终难逃失败的命运，但田承嗣现在和史朝义同在莫州，以田承嗣目前的实力是无法采取硬碰硬的方式对抗史朝义的，他唯一能做的就是开动自己聪明的头脑，让史朝义主动离开莫州，然后自己献城降唐。

“依现在的态势来看，如果仅凭莫州现有的兵力是难以对抗唐军的，圣上不如将守卫莫州的重任交给末将，然后您到幽州去征兵，再回来援救莫州。”

当田承嗣向史朝义说这番话的时候，史朝义完全没有怀疑这个手下的亲信将领，他丝毫没有犹豫就采纳了田承嗣的建议，可是在他刚刚离开莫州城后，田承嗣即打开城门向唐军投降。

当史朝义得到消息后，肺都快气炸了！

可是他依然不能停止脚步，因为唐军是绝对不会放过自己的，所以追击依然继续，逃跑依然继续。好在莫州距离范阳并不远，史朝义坚信只要到了自己的老巢，不怕没有办法对付唐军。

可是事实证明，史朝义对形势显然过于乐观，而当时的情况是叛军内部想降唐的人不在少数，除了田承嗣之外，范阳节度使李怀仙具有同样的想法。

当史朝义还在莫州的时候，李怀仙就已经看出史朝义败亡的苗头，所以他通过朝廷派来的使者骆奉先和唐廷暗中沟通投降的事儿，当他知道史朝义即将回来时，为了向唐廷表现出自己足够的诚意，他让手下的兵马使李抱忠率领三千人马镇守范阳，不准史朝义进入范阳城。

面对李抱忠的阻拦，史朝义当时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他向在城门外向站在城头上的李抱忠解释自己为什么回来的原因，并用君臣大义责备李抱忠，但李抱忠的一句话，让史朝义顿时从头上凉到脚下。

“上天不佑大燕，大唐又要中兴了，现在我们既然已经归顺了大唐，怎么可以再助纣为虐呢？希望您尽早找到谋求自全的办法，而且田承嗣肯定已经背叛了您，不然的话唐军也不可能追您到这里。赶快走吧！不留了！”

言罢，李抱忠转身走下城楼。

“怎么可以这样对我！”

史朝义在城下已经完全不能顾忌自己的身份，竟然一边说着一边

失声痛哭起来。

“将军难道没有一点怜悯之心吗？我从早上到现在一直都没有吃饭，将军即使不让我们进城，难道不能招待我们一顿饭吗？”

说到最后，史朝义已经没有“皇帝”的威严，完全像是一个沿街乞讨的乞丐。

即将走下城楼的李抱忠听到史朝义的喊声后，他发出了一丝怜悯之心，派人把食物装进框里，然后用绳索从城头上送到外边。

这一刻，是史朝义一生中最为屈辱的时刻，当那些食物从城头上系下来的时候，史朝义一把抢过食物使劲地往嘴里塞，连日来的逃命生活，已经让史朝义顾不上食物的味道，只要能填饱肚子，对于他来讲就是最大的幸福。

当时跟随史朝义一起逃命的范阳人不在少数，他们看到史朝义这副狼狈相后，知道大势已去，所以全都利用这个机会四散而逃，而史朝义也没有过多地阻拦，因为他知道这些人之所以在此前一直跟着自己，是因为他们认为自己还有希望，可是现在自己已经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所以天要下雨，娘要嫁人，由他们去吧。

就这样，在很多人接连离开之后，史朝义的身边只剩下几百名胡兵，在饱餐李抱忠“赏赐”的食物后，他和这些胡兵们继续向北逃窜。

在路过广阳（今北京密云）的时候，史朝义看到城门紧闭，他没有再请求进城，而是下定决心跑出国门，北入奚和契丹部落。

但是在到达一个叫温泉栅（今河北唐山北部）的地方时，史朝义因为过于疲劳，他暂时停下了脚步，而让他想不到的是，他这一停竟是永久。

事实上，在史朝义刚刚逃离范阳地界后，唐军恰好追击史朝义进入范阳地界。范阳节度使李怀仙没有想到史朝义会这么快就逃离自己的地盘，为此他深刻追究了李抱忠拦截不利的责任，而且派兵向北急

速追击史朝义。

在李怀仙看来，如果能拿到史朝义这条大鱼，自己将是再造大唐中兴的功臣。

最终，经过五昼夜的追击，终于在温泉栅追上了史朝义。

当李怀仙的人马追上史朝义的时候，这个“逃亡皇帝”正在一片树林外休息，在看到一片旌旗招展时，他立即意识到追赶自己的人已经距离自己不远了，慌乱之中史朝义向着丛林中跑去，当他到了密林深处，他忽然发现一件倒霉的事——李怀仙的人马已经将这片树林彻底包围。

李怀仙的人马并没有追着史朝义进入树林，因为他们对这里的地形十分熟悉，这是一片面积不算太大的树林，只要把守住几条出口，史朝义就算是插上翅膀也难逃出。

终于，连日的惊恐和疲劳让史朝义的精神已经到了崩溃的边缘，此时距离他在范阳城下的那顿饱餐，已经整整过去了五天，这五天他已经是食不果腹，看着依然跟在身边的那几百名胡兵，史朝义不禁号啕大哭起来。

“早知今日何必当初啊！”史朝义用拳头猛力的槌打头部，然后他痛苦地跪在地上。

“圣上！不如出去和他们拼个你死我活，或许还会有条生路。”一名胡兵提醒着说道。

“我死不足惜，可是今天竟然让你们陪着我死，唉！”

在场的的人全都默不作声，史朝义从地上站起来，用他那布满血丝的眼睛环顾在场的这几百名胡兵，片刻之后，他解下了腰带，然后径直走到一颗树下，将腰带挂在上面，并打了个死结。

“圣上！万万不可啊！”

“走开！不要管我，如果你们还认我这个圣上，就走远点！”史朝义歇斯底里地喊道。

那一刻，所有人都知道史朝义已经彻底绝望，或许终结生命对于他而言，反而是一种很好的解脱。

所以，没有人再去阻拦他。

“早知今日，何必当初……”

史朝义嘴里始终重复这句话，直到他将脖子伸进他亲手打的那个死结套中。

……

广德元年（763年）正月二十六日，史朝义在温泉栅的密林中自缢身亡，这也意味着历经八年的安史之乱被彻底平定。

在史朝义身亡之后，那几百名胡兵走出林外向唐军投降，李怀仙命人割下史朝义的首级送往京城长安。

正月三十日，史朝义的首级终于摆在了李豫面前，那一刻李豫流下了兴奋的泪水。

八年来，山河动荡，流民失所！

八年来，很多人献出了生命，更有很多人没有亲眼看到叛乱的平定，而留下无法弥补的遗憾。

但今天，胜利真的到来时，所有人都心潮澎湃，很多人载歌载舞、鼓掌相庆。

这其中，也包括远在长安城千里之外的一个人。

当这个人听到史朝义自缢身亡，安史之乱被彻底平时，他赤着双脚从屋子里兴奋地跑到院子里，然后跪在地上，眼含热泪地双手托

天大声高喊“苍天开眼”。

然后，他又径直跑回屋内，提起笔来记录下那一刻他兴奋的心情，写下了那首著名的诗篇《闻官军收河南河北》：

剑外忽传收蓟北，初闻涕泪满衣裳。

却看妻子愁何在，漫卷诗书喜欲狂。

白日放歌须纵酒，青春作伴好还乡。

即从巴峡穿巫峡，便下襄阳向洛阳。

这个人就是我们前边多次提到的，千百年来被人们冠以“诗圣”头衔的杜甫。

千古诗圣

杜甫，字子美，河南巩县（今河南巩义）人，自号少陵野老，世称“杜工部”、“杜少陵”等。盛唐时期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他有一千四百余首诗被保留到今天，其精湛的诗艺，在中国古典诗歌中影响深远，备受推崇，其诗被称为“诗史”，他被世人尊为“诗圣”，与另一位盛唐大诗人李白合称“李杜”。

杜甫出生于唐玄宗先天元年（712年），一生的绝大部分时间是在大唐的黄金时代开元盛世中度过的，沐浴在盛世荣光中的杜甫和李白具有同样的想法，那就是当上宰相，然后“致君尧舜”。

事实上，杜甫和李白的经历有很多相似之处，如浪迹天涯、经历坎坷、不受重用等，但唯一不同的是，李白生前名声已经响遍大江南北，而杜甫生前则是默默无闻，甚至在他去世后的几十年时间内，杜甫依然不为世人所重视。

不可否认，杜甫是个伟大的诗人，具有忧国忧民的情怀，尤其是安史之乱爆发后，他写了很多揭露安史叛军暴行以及同情无辜百姓的

诗歌，但杜甫同样具有致命的弱点，而在我看来，性格决定命运这句话在杜甫的身上体现得最为明显。

《旧唐书·杜甫传》记载：杜甫性格褊狭浮躁，没什么气量，凭着恩情放纵不羁（甫性褊躁，无器度，恃恩放恣）。

《新唐书·杜甫传》记载：杜甫旷达不拘礼俗，又不自我约束检点，喜欢谈论天下大事，调子虽高却不切实际（甫放旷不自检，好论天下大事，高而不切也）。

从上述两条记载来看，杜甫实际上并不像他在很多诗歌中所写的那样，具有非凡的政治才华，可以协助皇帝再造淳朴的民风，说得通俗点，杜甫不具备“宰相肚子能撑船”的气量，他的可控世界只是宣纸上的妙笔生花。

透过他一生的经历来看，在很多关键时刻，杜甫的性格是制约他发挥政治才能的最关键因素，以致一生落寞不得志，只有通过诗歌来表达自己的情感。

三十六岁之前，杜甫基本是在漫游生活中度过，只在二十四岁那年参加过一次科举考试，那一次他并没有将考试放在眼里，算是小试牛刀，所以没能考上。虽然他的志向是登科致仕，但在年轻的杜甫看来，以他的才能只要稍加准备，参加科举考试肯定会一举中第，所以此后的很多年里，他并不急于参加考试，他要走遍名山大川，扩宽视野，为自己的人生增添厚度。

那时他的足迹踏遍了江南锦绣之地和燕赵雄浑的山川，甚至为未能飘洋过海到日本而遗憾。在漫游生活的那段时间里，杜甫裘马轻肥，呼鹰逐兽，快意非常，进取心十足，并自信满满，坚信自己能够在未来的日子里，在政治上实现自己的价值。

这一点，从他的那首《望岳》便可以看出：

岱宗夫如何，齐鲁青未了。

造化钟神秀，阴阳割昏晓。

荡胸生层云，决眦入归鸟。

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小。

这首诗，杜甫借着登上泰山最高顶的雅兴，表达了自己敢于攀登人生顶峰的伟大抱负和昂扬向上积极进取的人生态度。与王安石的“不畏浮云遮望眼，自缘身在最高层”和孔子“登东山而小鲁，登泰山而小天下”有异曲同工之妙。

可以说由于性格的原因和年轻时漫游生活的经历，使得四十岁之前的杜甫对这个世界永远抱有一种希望之情，尤其是天宝三年（744年），他在漫游的途中结识了李白和高适，三位诗人由于性格相近、情趣相投，一同登高怀远、郊游狩猎、访道寻幽，让杜甫度过了人生中最美好的时光，以至于很多年后当他深陷困境时，时常回想起那段惬意非常时光，不禁怅然慨叹世间境遇多变。

那一年的秋天，杜甫和李白、高适三个人由于各自的目标不同，终于分道扬镳，李白前往任城探亲，高适则南游楚地，而杜甫则前往兖州（今山东兖州）看望父亲。

天宝四年（745年），杜甫终于结束了自己的漫游生活，转年他带着“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的政治理想来到长安，准备参加当年朝廷的科举考试。

那一年，杜甫三十八岁。

当时已近不惑之年的杜甫参加科举考试，其心态已经和二十四岁那年不可同日而语。由于年龄的原因，杜甫对这次考试很是看重，为此他经过了认真的准备，应该说在考试之前，杜甫对自己的才能还是很有信心的，但考试结束后，朝廷却只发布了一道榜文，上边写着：无一人及第。

毫无疑问，这道榜文意味着拥有绝对自信的杜甫再次落选。

这件事情让杜甫百思不得其解，甚至当时在京城长安也引起了极大的非议，因为即使杜甫落选，总应该还有其他人中举，但朝廷这道“无一人及第”的榜文实在让人不明白朝廷的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

然而朝廷的这道榜文并不是拍脑门的决定，它的发布是一个朝廷顶级大佬操控的结果。

这个人的名字叫李林甫。

当时独揽相权的李林甫知道李隆基爱惜人才，所以为了取悦李隆基，让李隆基的虚荣心能够得到充分满足，他制造了“无一人及第”的假象，也就是所有人全都不录取，让皇帝陛下知道天下所有的人才全都被朝廷录用，天下没有一个人被埋没。

李林甫的这种做法不仅满足了李隆基的虚荣心，更让他得到了更加丰厚的政治利益。但对于杜甫而言，这却是个致命的打击，因为他将此次考试看成自己唯一成功的机会，可是最终却惨败而归，这让杜甫顿时对这个世界产生了绝望之情。

更何况前边我们说过，杜甫不是那种气量宏大的人，一次失败不要紧，只要坚定信念，还可以重头再来，而杜甫恰恰缺少这种韧劲儿，经过这次失败后，他犹如斗败的公鸡一样，再也没能缓过神来，而自此之后他再也没能鼓起勇气参加朝廷的科举考试。

这次失败不仅让杜甫的心灵承受了巨大的打击，更让他的生活陷入了拮据之中。此后的五年时间里，他寄居长安过着“卖药都市、寄食友朋”的生活，甚至屈辱到“朝扣富儿门，暮随肥马尘。残杯与冷炙，到处潜悲心”。

生活的拮据让杜甫第一次感受到了人间的世态炎凉，不经意间杜甫的世界观和人生观在悄然发生变化，也就是在长安的这五年辛酸生活，也让他的诗风开始转变，由锐意奋进和过分自信，逐渐变成叹息忧虑和无限悲凉。

在长安的五年的时间里，杜甫虽然生活艰辛，但他依然幻想自己

有朝一日能够得到皇帝陛下的重用，虽然他知道实现的可能微乎其微，然而正所谓天无绝人之路，命运在杜甫穷困潦倒之际，向他伸出了援助之手。

天宝十年（751年）正月，李隆基带领文武大臣举行祭祀太清宫、太庙的大典，并对外发布诏书，希望天下人能够广进赞颂本次祭祀的名篇佳句，确实优秀者可以入仕做官。诏书一经发布，便引起了杜甫的极大兴趣。

在杜甫看来，这的确是个难得的机会，因为写诗是自己的拿手绝活，如果被皇帝看中，可以省去参加科举考试的麻烦，直接得到皇帝陛下的重用。于是杜甫挥毫泼墨，情真意切地写了三篇《大礼赋》，投进了延恩匭。

延恩匭是武则天时代建立的一种制度，天下人不分等级都可以通过撰写赋颂和治国方略，然后投进延恩匭的方式以求仕进，朝廷会定期搜集延恩匭内的文章，让皇帝陛下过目，只要被皇帝看中的，那这个人从此可能会飞黄腾达。

当时杜甫是抱着一种试试看的心态去投延恩匭的，但这次投匭居然得到了李隆基的重视。在看完杜甫的三篇礼赋后，李隆基当即决定召杜甫进宫，让他在集贤院待制，然后让宰相班子成员对杜甫进行命题考试。

如果杜甫能够通过这次考试，那他真的有可能在未来的日子里，实现他那掩藏胸中已久的宰相梦想，但遗憾的是这次考试结束后，杜甫就进入了遥遥无期的等待之中，最终也没有等来朝廷的相关任命。

史书上没有记载杜甫这次考试的详细过程，我们也并不知道究竟考的什么题目，但录取朝廷公务人员的考试，一般情况下都会考些治国方略以及国家某个领域实际问题的应对问题，有些类似于现在公务员考试中的申论科目，可以肯定的是，杜甫的答卷，朝廷一定是不满意的，联系《新唐书·杜甫传》的“甫放旷不自检，好论天下大事，高而不切也”的记载，可以断定杜甫同志的申论考试不及格。

而这次考试不再是李林甫一人的幕后操控，而是宰相班子所有人都打了不及格的成绩，这也只能说明杜甫同志实在不具备做公务员的能力，至少其思想和观点与时局不符。

杜甫再次入仕的愿望就这样落空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渐渐变得更加颓废，曾经还能够上街卖药自食其力，还有过向富人推荐自己的主动性，但现在他完全失去了自我，只能靠朋友的接济去度过每一天。

这样颓废的生活，杜甫一共过了将近四年，虽然生活拮据，虽然内心苦闷，但在长安总还有自己的栖身之地。

天宝十四年（755年）十月，在友人的极力推荐下，杜甫得到右卫率府胄曹参军（看守兵甲武器、库府锁匙的小官）的官职，然而仅仅一个月后，随着安史之乱的爆发，杜甫终于开始了他的颠沛流离生涯。

潼关失守后，李隆基带着诸多皇亲国戚仓皇逃往蜀中，长安城里的老百姓因为担心叛军攻陷长安后会大肆屠杀，所以很多人也开始向外流亡，在这庞大的流亡人群中也包括杜甫，他带着家人出长安后由奉先赶往白水，又由白水向陕北逃亡到达鄜州（今陕西延安）。

天宝十五年（756年）七月十三日，李亨在灵武称帝，杜甫得知这个消息，将家人安置好后，准备穿过叛军的封锁线，前往灵武投奔李亨，但不幸半路被叛军俘获，被押解至长安。

由此开始了他在叛军铁蹄下九个月的屈辱生活。

这九个月中，杜甫亲眼目睹了叛军在长安城内的种种暴行，以及百姓们在国破后的种种惨象，这不禁让他生出悲天悯人之心，并用自己的笔进行了忠实的记录，例如《悲陈陶》《哀江头》《悲青坂》等名篇就是这一时期的创作的。

不过，千百年来，这一时期最能打动人心的，最能表现诗人心系天下、忧国忧民的博大胸怀的，当属那首沉郁悲壮、恻慨千古的《春

望》：

国破山河在，城春草木深。

感时花溅泪，恨别鸟惊心。

烽火连三月，家书抵万金。

白头搔更短，浑欲不胜簪。

当时长安被安史叛军焚掠一空，满目凄凉。杜甫眼见山河依旧而国破家亡，春回大地却满城荒凉，在此身历逆境、思家情切之际，不禁触景伤情，发出深重的忧伤和无限的感慨。

也就是在写完这首诗后，杜甫再次下定决心无论如何也要摆脱叛军的魔爪，即使粉身碎骨也要再次穿越叛军的封锁线，前往灵武投奔李亨。

在这样一种信念的支撑下，至德二年（757年）四月，杜甫冒险从长安终于逃至凤翔李亨的行在。据史料记载，当杜甫到达凤翔时，说他是丐帮的人一点也不为过，不仅衣衫褴褛，而且已经是三天三夜没有吃过饭，就连杜甫后来都自嘲是“麻鞋见天子，衣袖露两肘”，好在当时李亨还依稀记得曾经“落笔中书堂”的杜甫，所以看在他不畏艰险忠心耿耿投奔自己的分上，给了他一个左拾遗的官职。

左拾遗虽然只是八品官，但因为是朝廷监察部门的官员，可以向皇帝上疏直言其过失，虽然品阶不高，却因为常在皇帝左右而受到朝廷官员的尊重。

应该说李亨对杜甫还是很不错的，总算让他进入了仕途，如果杜甫好好干，相信未来还会得到升迁。但就在一切都向好的方向转变时，仅仅一个月后，杜甫的一封谏疏，让李亨勃然大怒，他也因此而受到皇帝的冷落，被打入冷宫。

当时宰相房琯兵败陈陶斜，李亨因为房琯坏了平叛的大好形势而

要将其治罪，而杜甫偏偏不合时宜地上疏营救房琯，事实上杜甫和房琯并没有什么交情，营救房琯纯粹是杜甫出于一时的同情之心，但问题的关键是，陈陶斜兵败房琯确实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在我看来，当时不只是杜甫有同情心，难道皇帝就没有同情心吗？如果一味地选择同情而不问责，那未来谁出了问题都可以免责。而且房琯犯的错误事关平叛的形势，甚至是大唐帝国的国运，杜甫作为一介文人，当然不可能看出皇帝深刻的想法，他实在太拿自己的“左拾遗”官职当回事，从这一点更加可以看出，杜甫不懂政治。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李亨和杜甫君臣二人开始逐渐疏远，好在李亨是个比较温和的人，他并没有将杜甫治罪，而是不久后找个借口，让杜甫回鄜州探亲，实际上就是有意疏远杜甫。

终于，乾元元年（758年）六月，杜甫探亲回来后，李亨以精简朝廷官员为借口，将他贬为华州司功参军。

官场的失意让杜甫的心灵再次蒙染尘埃，这一次他对政治算是彻底绝望。正像他在诗作《送樊侍御》中所写的“恨无匡复姿，聊欲从此逝”，于是担任华州司功参军不到一年，杜甫便弃官携带妻小由华州前往秦州。

值得一提的是，华州是杜甫仕途之旅的最后一站，自此之后，一直到他去世为止，杜甫再也没能进入朝廷任命的官员序列之中。

离开华州后，杜甫历经秦州、同谷，最终来到四川。乾元二年（759年）末到达成都，在友人的帮助下，杜甫在成都西郊盖了一所草堂，后世称为“杜甫草堂”，一路辗转颠簸，现在总算有了安身之地。

杜甫在四川一共待了将近五年的时间，相对于先前的经历，算是比较安稳，尤其是严武担任成都尹兼剑南节度使的那段时间，对杜甫颇为照顾。严武是杜甫儿时的伙伴，当他到达成都之后，第一件事就是前去资助杜甫，将草堂进行了大面积的扩充，杜甫和家人的生活也

因严武的资助的得到了很大改善。

宝应元年（762年）七月，严武曾经短暂离开四川，前往京城长安任职。失去了严武这个镇守西南的大将，剑南兵马使徐知道随即在成都发动叛乱，而杜甫为了躲避战乱，被迫离开成都，由绵州辗转至梓州。

而上边提到的那首《闻官军收河南河北》，就是杜甫在梓州时间听安史之乱被平定时所作的。从诗的最后一句我们可以看出，杜甫是计划回到洛阳的，但当他走到阆州时，又得知严武重新回到了成都，所以杜甫也迅速返回成都，准备继续他的安逸生活。

但不幸的是，在杜甫回到成都没多久后，严武突然病故，彻底失去严武这个保护神后，心灰意冷的杜甫决定离开成都，离开这个伤心地。

而在前方，洛阳依然是他终极的目标！

离开成都后，杜甫经嘉州、戎州、渝州、忠州、云安等地，于大历元年（766年）到达夔州，在那里他得到了夔州都督柏茂琳的优待。

于是，杜甫便在夔州暂时住下。纵观杜甫一生的经历，身在夔州这一年零八个月的时间，是他一生最为舒心和安定的，可以说是生活安定、吃喝不愁。

有了良好的物质基础作保证，杜甫也可以解除后顾之忧，可以倾尽全力写他的诗作。这一时期也是杜甫诗歌的高产时期，据统计，他在夔州这段时间所写的诗，总计达到四百五十首，几乎占了杜诗总数的三分之一，其内容包括风土人情、山川景物、名胜古迹以及诗人的经历和内心感受。

在夔州的日子杜甫过得很舒心，但再温暖再安逸也就终究是客居在这里，而洛阳始终是他魂萦梦绕的地方，大历三年（768年）正月，杜甫因为思念家乡，向柏茂琳告别，离开夔州，乘舟出三峡继续

向洛阳而去。

出了三峡距离洛阳已是不远，杜甫终于可以很快就回到自己的家乡，这不禁让杜甫很是兴奋，从天宝四年（745年）他结束第三次漫游生活前往长安应举，一直到现在为止，屈指算来他已经离开家乡二十多年的时间，此刻最能形容杜甫心情的或许只有贺知章的那句“乡音无改鬓毛衰”，望着烟波浩渺的长江之水，联想起二十多年来的漂泊生活，诗人的眼睛湿润了。

然而事实证明，上天最终没有再次为这个命运多艰的诗人来带好运，就在诗人乘坐的舟船即将驶出三峡时，一个惊人的消息传来，由于商州（今陕西商州）发生叛乱，前方水路被封锁，任何船只禁止通过。

无奈之下杜甫只得回到夔州，但是先前执意要离开夔州，使得都督柏茂琳很是不悦，等到杜甫再回来的时候，先前的礼遇已变成冷落，就这样杜甫在夔州勉强待了半年，大历三年（768年）十月，在得知战乱被平定后，杜甫携带妻小再次离开夔州。

这次他途经江陵、公安、岳阳，在到达潭州时，方才停下那疲惫的脚步。杜甫本来打算在潭州好好休养一段时间，但不幸的是大历五年（770年）四月，臧介在潭州发动叛乱，杜甫不得不再一次拖着他那疲惫的身躯继续躲避战乱，乘坐舟船准备前往郴州（今湖南郴州）暂时投奔舅父崔伟。

但行至耒阳（今湖南衡阳东南部）时，突遇江水暴涨，舟船只好停在方田驿，这个地方距离耒阳县城还有四十里的路程，换句话说，杜甫此时所在的地方是前不着村后不着店。

一连五天杜甫和妻小忍饥挨饿，在船上艰难度日，幸好耒阳县令曾经和杜甫有过一面之缘，在得知消息后立即派人送去牛肉、白酒，才让杜甫和妻小不至于饿死在船上。

但正所谓成也耒阳县令，败也耒阳县令，让所有人全都想不到的

是，在这个县令挽救杜甫生命的同时也为促发杜甫身亡埋下了伏笔，虽然他并不是故意为之，但杜甫确实在吃了他送的食物后，开始一病不起。

原因在于，这个县令送的牛肉并不新鲜。

杜甫吃完两天后，开始浑身发热，进而上吐下泻，当时如果从未阳去郴州，需要逆流而上二百多里，但是江水暴涨使得船只无法通行，所以杜甫只得顺流而下，重新折回潭州。

在这来去之间，加上船上没有医疗设备，杜甫的病情开始加重，以至于抵至潭州时杜甫已经不能起身。

但已经病入膏肓的杜甫，时刻没有忘记返回自己的家乡，大历五年（770年）十一月，杜甫强撑病体，在家人的陪同下，由潭州出发计划从水路经行岳阳回到家乡。

然而，这是杜甫最后的一段生命旅程，故乡的热土他已经无法踏上，还没到岳阳的时候，杜甫已经全身青肿、口不能言，自感大限将至的他，临终之际依然没有停止他那颗忧国忧民的心，尤其当他回想起国家历经开元盛世和安史之乱后，这个满目疮痍的国家流民失所、生灵涂炭，他不禁为此深深地痛心。

于是他有感而发，强撑病体，用笔颤巍巍地写下了字字带血的诗句：

轩辕休制律，虞舜罢弹琴。

尚错雄鸣管，犹伤半死心。

圣贤名古邈，羁旅病年侵。

舟泊常依霞，湖平早见参。

如闻马融笛，若倚仲宣襟。

故国悲寒望，群云惨岁阴。

.....

这是诗人字字泣血的诗句，同时也是他的绝笔，名为《风疾舟中伏枕书怀三十六韵奉呈湖南亲友》。

这是一首很长的诗篇，暂把经典的句子罗列出来，但我知道这首诗中千百年来最能打动人心的当属那句“战血流依旧，军声动至今”。

是的，这是最让杜甫始终无法释怀的遗憾，一直到他去世为止，整个国家依然饱受战火的摧残。

写完这首诗后，杜甫缓缓地躺下身子，始终眼含热泪，他知道这一生他最大的遗憾不是仕途受挫，不是默默无闻，而是不能亲眼看到他所深爱的百姓享受太平盛世。

前方那个始终没有回得去的故乡，在杜甫的脑海中早已经是魂牵梦牵和挥之不去的记忆。

大历五年（770年）十一月，千古诗圣杜甫病逝于由潭州前往岳阳的小舟上，终年五十八岁。

对于这样一个被誉为“诗圣”的伟大诗人，千百年来很多人已经对他给予了很多评价。

而我要说，杜甫虽然有致命的弱点，但那悲天悯人的情怀和对国家人民的挚爱，是永远受世人尊重和敬仰的，他的经典诗句都是在为底层百姓呐喊，他的诗句也最能代表最底层百姓的心声。他不但是一千三百年来威望最高的诗人，而且还是全世界最受尊重的诗人之一。

前段时间，网上关于杜甫的涂鸦图片忽然疯传。在这些对语文课本图片的“再创作”里，杜甫时而手扛机枪，时而挥刀切瓜，时而身骑白马，时而脚踏摩托.....被网友戏称为“杜甫很忙”。

但当我看到这些图片时，我却始终笑不出来，因为我知道如果杜

甫生在今天，也依然会用他那颗忧国忧民的心灵，去忧虑官员腐败、房价过高、食品安全和医患矛盾，并发挥他那聪慧的诗才，写出百姓的心声。

事实上，杜甫和他的诗句早已经形成了一种精神，一种凝聚民族之魂的精神。

这种精神之光将带领我们穿越任何艰难险阻，到达理想的彼岸！

姑息之政

随着史朝义传首京城和安史部将的相继降唐，历经八年的安史之乱终于被平定，这让李豫激动不已，他终于可以告慰列祖列宗的在天之灵，大唐帝国在他的手中终于迎来了新生。安史旧部虽然名义上已经降唐，但依然保持独立的军事实力，而大唐经过八年的平叛战争，已经元气大伤，无力再讨伐这些残余势力，所以安史旧部依然盘踞在全国各个地方，成为独立于帝国之外的藩镇。

事实上，早在平叛战争继续时，叛军的邺郡节度使薛嵩以相、卫、洛、邢四州向泽潞节度使李抱玉投降。李抱玉准备收编薛嵩的军队，但遭到了仆固怀恩的反对，仆固怀恩要求将这些人全部官复原职。

当时李抱玉认为仆固怀恩可能有反叛之心，秘密上奏李豫，希望朝廷多加提防。仆固怀恩得到消息后，立即上疏申辩，结果李豫支持仆固怀恩的做法，下诏说东京及河南、河北受叛军所封官者，一律赦免其罪。

这应该是后来姑息安史旧部残余势力的开端，其实站在执政者角度去看，当时无论是李豫还是仆固怀恩将打击范围尽可能地缩小化。虽然仆固怀恩有自己的私心，他担心一旦将这些叛将打得一个不剩，那自己在皇帝陛下那里也会很快失宠，所以他不能赶尽杀绝。站在当时的宏观角度去看，这个策略不能说是错误的，这表现了执政者历经八年战乱后，急于平定叛乱，使国家迅速实现安定的一种迫切想法，

这种变相的分化，不仅会将打击范围缩小，更会让帝国免除继续用兵的麻烦。

正是在这种思想指导下，广德元年（763年）正月，史朝义的首级被送到长安，李豫立即下诏大赦天下，对安史旧将、亲族一律不加追究，并且以降将薛嵩为相、卫、邢、铭、贝、磁六州节度使，以田承嗣为魏、博、德、沧、瀛五州都防御使，李怀仙仍居故地为幽州卢龙节度使，对于李豫而言，既然史思明已经授首，下属叛将能够归降，就算是大功告成。

四月，李豫把安史叛乱的根据地河北地区正式划分为三个镇，分别是：

成德镇：置成德节度使李宝臣，统领恒、定、易、赵、深五州。

幽州卢龙镇：置节度使李怀仙，统领幽、莫、妫、檀、平、蓟六州。

魏博镇：置魏博节度使田承嗣，统领魏、博、德、沧、瀛五州。

历史上将这三个镇称为“河朔三镇”，显然这是由当年安禄山的辖地范阳衍生出来的三个重镇，除了河朔三镇，李豫另设昭义镇，其辖地就是降将薛嵩掌管的相、卫、铭、邢四州，以薛嵩为昭义节度使。

唐高宗李治在位时，始有节度使名号，但那个时候并未形成官名。唐睿宗景云二年（711年）以贺拔延嗣为凉州都督、河西节度使，才开始以节度使封官。李隆基即位后一直到安史之乱爆发前，节度使这个官职本来置于边境的军事重镇，如朔方、陇右、河东、河西等地区，安史之乱爆发后，因为平叛的需要，中原各州刺史凡是领受平叛任务的，皆加封节度使官职，如江淮、江汉、岭南、蜀中等地全都设置了节度使。

一直到李豫划分河朔三镇和设置昭义镇后，藩镇的割据局面完全形成。

上述四大藩镇，发展到永泰元年（765年）的时候，各收安史余党，分别拥兵数万，他们自署文武官吏，不向朝廷进贡，并且和其他各地藩镇相互联姻，互为表里，而朝廷对这四大藩镇专事姑息，甚至不能抑制，只能靠羁縻政策去周旋。可以说全国各地的藩镇，以河朔三镇和昭义镇的实力最为强大，而随着藩镇实力的增长，随之而来的就是日甚一日的嚣张跋扈，其他地方藩镇不甘落后，全都效仿四大藩镇的做法，他们只顾扩充自己的实力，全然不把朝廷放在眼里。

《新唐书·兵志》记载说，自从藩镇割据形势形成以来，他们不仅不把朝廷放在眼里，嚣张跋扈，甚至自身不得安定，随着时间的推移，很多藩镇的节度使不是由儿子代替，就是由部将犯上作乱取得，而且藩镇之间互相也是打得不亦乐乎，而身处其中的朝廷，因为自身的实力有限，不仅无法插手，反而十分尴尬地从中进行调解，即使这样各个藩镇也是根本不买朝廷的账，甚至发展到公开和朝廷叫板的地步。

藩镇是大唐帝国后期的祸害之一，事实上从李豫开始到他的儿子唐德宗李适在位时，由于国家实力有限，对藩镇的姑息之政最为严重，这段时期藩镇最为嚣张跋扈。唐宪宗李纯在位时，屡次下定决心对藩镇用兵，使得藩镇之祸一度好转，那个时候皇权稍微振作一些。武宗、宣宗时期，除了河朔三镇、昭义、淄青之外，其他藩镇全都听命于朝廷，可是随着黄巢大起义席卷全国，藩镇势力再度强大起来，整个国家全都分裂于藩镇，而那个时候也标志着大唐帝国走向了终点。

上述这些事情我们在后边会详细说到，可以说大唐帝国最终亡国和藩镇割据有着直接的关系，可是在李豫决定设置河朔三镇的时候，这个决定并不是他拍脑门的决定，准确地说是国家实力有限以及当时人心向往安定两方面原因促成的，李豫只是顺势而为。

设想一下，如果当初唐肃宗李亨听从了宰相李泌的建议，从朔方出兵直捣叛军的老巢范阳，或许就不会有今天河朔三镇的出现。但历史无法假设，我们只能说任何事情都有它的局限性，站在李亨的角度

去看，临危受命的他，本能的想法一定是要急于收复两京的，正像大唐帝国的发展历程中发生安史之乱属于帝国的劫数一样，河朔三镇的出现看似是李豫促成的，但究其根本也是大唐帝国行进中的必然产物。

这里既有个人的主观原因，但更多的则是历史行进的某种规律牵引的结果。

不过，当时虽然藩镇割据形成了尾大不掉的形式，但也仅仅是割据局面刚刚形成，大唐帝国中央政府还保持着权威，每个藩镇不敢明目张胆地和朝廷作对，从某种角度而言，平定安史之乱最终还是取得了胜利，统一的大局得以继续维系下来。

在李豫的心中，忧虑最多的还不是藩镇的事情，而是外患。我们不能否认李豫对安史旧部的姑息，这里边有对外患的顾忌，在李豫看来，能减少一个敌人就尽量减少一个敌人，这或许是当时已为代宗的他内心最迫切的想法。

纵观当时所有的外患，让李豫最为头疼的当属吐蕃。

抵御吐蕃

李豫继位以来，虽然平定了安史之乱，但紧接着形成了藩镇割据，与此同时和大唐打打谈谈将近百年的吐蕃，趁着大唐内部忙于平叛无暇四顾，而且河西、陇右地区防御空虚之机，挥师东进不断侵扰两地。

继位时间不久的李豫只能在安定国内刚刚有些成果时，就必须琢磨着如何攘外。

广德元年（763年）四月，几乎在李豫设立河朔三镇的同时，郭子仪上疏李豫，认为吐蕃长时间侵扰河西、陇右等地，实乃帝国心腹大患，朝廷应该拿出切实可行的方案，尽快组织对吐蕃的反击。

可惜的是，当时李豫忙于设立河朔三镇，使得他没有重视郭子仪的奏疏，他只派出御史大夫李芝芳出使吐蕃，结果却被吐蕃扣留，两年之后方才回归。

吐蕃的这种做法，出乎了李豫的意料，但帝国当时已经满目疮痍，如果就此和吐蕃开打，实在勉为其难，所以李豫的想法是通过怀柔策略来稳住吐蕃。

但正所谓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彪悍的吐蕃人根本不吃你这一套。仅仅三个月后，吐蕃便率领吐谷浑、党项、氐、羌共计二十万人马，攻入大震关（今甘肃清水县东陇山东坡），并接连攻陷兰、郭、河、鄯、秦、成、渭等州。

吐蕃军队一路势如破竹，事实上在吐蕃人刚刚攻陷大震关时，大唐边将立即告急求援，不过宦官程元振隐瞒不报，致使唐朝在很短的时间内，接连失陷十多个州，此时唐廷上下无法知道事情的严重性。但到了十月，当吐蕃大军继续接连攻陷泾州（今甘肃安定县）、邠州（今陕西彬县）、奉天（今陕西乾县）、武功（今陕西武功）时，京城长安方才大骇。

吐蕃大军居然能够打到自家门口，这让李豫百思不得其解，但当时形势危急，李豫顾不上追究是谁的责任，便匆忙以其子雍王李适为关内元帅，郭子仪为副元帅，出兵咸阳进行抵御。

郭子仪领命后不敢怠慢，带领大军立即赶至咸阳，但吐蕃二十万大军绵延数十里，已经从凤翔司竹园渡过渭水，继续向长安进兵，郭子仪见形势万分危急，便派时任中书舍人的王延昌火速回京入奏，请求增兵支援，但在宦官程元振的阻挠下，王延昌没见到李豫，正是因为这个原因，使得李豫错过了最后一个能够阻止吐蕃大军攻进长安的机会。

当时王延昌进京后，很多人开始知道吐蕃大军即将打到长安的消息，例如渭北行营兵马使吕月将由于吐蕃大军已经进入自己的辖地，他没有等朝廷发兵的命令，便组织两千人马西进抵抗吐蕃大军，可惜

由于兵力太少，最终兵败被擒。

当李豫知道吐蕃大军即将袭来的时候，吐蕃人已经神速地过了便桥（今陕西咸阳西南西渭桥），这也意味着不出一天的时间，吐蕃大军就可以到达长安城之下。

时间已经不允许李豫组织人马进行抵抗，慌乱之中他只能带领少数精兵仓皇撤出长安，东奔陕州（今河南三门峡），随着李豫的逃离，唐廷上下顿时犹如树倒猢猻散，百官纷纷逃亡，中央禁军也瞬间溃散。

长安城陷入混乱的消息，很快传到了郭子仪那里，于是他又立即带领人马从咸阳返回长安，意图誓死守卫长安，但他还不知道李豫已经逃出长安，当他刚刚到达开远门（长安城西侧第一门）时，便看到已经反叛的射生将王献忠带领数百骑兵，簇拥着李隆基之子丰王李珣等人准备西迎吐蕃进入长安。

面对这种情况，郭子仪果断阻止这些人继续前行，不过他也从王献忠的口中得知皇帝陛下已经离开长安到了陕州，于是他擒获王忠献，让人押解王忠献和李珣交给身在陕州的李豫。

而郭子仪则带领兵马转道长安城南的万年县，在距离万年县二十五里处的御宿川循山而东，依次经过蓝田、武关（今陕西丹凤），前往商州（今陕西商县）收拢各路人马准备反攻长安。

十月二十日，吐蕃大军进入长安，事实上当时长安城内反叛者并不止王献忠一个人，时任龙武卫大将军的高晖看到吐蕃人到来后，便和吐蕃大将马重英共立邠王李守礼之孙广武王李承宏为帝。当时吐蕃人在长安城内大肆抢劫府库钱财，焚毁百姓房屋，繁华的长安城顷刻间变得残破不堪，凄凉万分。不过吐蕃人并不想在长安城停留过久，事实上他们的目的并不是想占领长安城，而是大肆抢劫金银财宝，然后大摇大摆地回国享受。

但是此刻身在陕州的李豫早已经万分惊恐，他生怕吐蕃人东出潼

关继续向陕州进兵，所以他下诏让郭子仪率领军队来陕州保护自己，而郭子仪上表回复：自己出兵蓝田，西拒吐蕃。

“臣不收复京城，无以见陛下，若出兵蓝田，吐蕃必不敢向东！”

郭子仪的建议远比李豫的想法要周全得多，当然作为大唐帝国最具军事才能的人，此刻也表现出了过人的胆略和坚定的信心。

李豫看到奏表后大喜过望，于是他同意了郭子仪的建议，并下诏让蒲、陕、商、华诸州人马共同在商州会合，统一接受郭子仪的调度，反攻长安进击吐蕃。

十一月五日，郭子仪让左羽林大将军长孙全绪率领二百精骑作为先锋军，首先出蓝田观察吐蕃人的动向，然后又让宝应军使率领一万人马随后兵出潼关接应长孙全绪。

长孙全绪到达蓝田东南的韩公堆后，便不再向前进兵，而是隐藏在山谷之中，白天击鼓、广张旌旗，夜间则大量燃烧火炬，以迷惑和恐吓吐蕃人。事实证明这种办法十分有效，负责守卫长安外城的吐蕃军队在得知消息后，以为唐军要进行大规模的反攻，于是将消息报告给了长安内城的吐蕃人。

吐蕃人本来就不想长安城长时间停留，这次长安城一月游已经让他们取得了丰厚的回报，目的已经达到，如果和唐军拼个你死我活，也完全没有必要，所以十五天后，吐蕃大军撤离长安。叛将高晖看到大势已去，率领三百骑兵准备东出潼关，前往河北投奔李怀仙，没想到被唐将李日越在潼关擒杀。

吐蕃人虽然撤离了长安城，但撤退之中依然没有忘记搂草打兔子，当他们走到凤翔时，意图进入凤翔城劫掠，但节度使孙志关闭城门据守，吐蕃大军围攻数日不克，恰好镇西节度使马磷领兵前来勤王，当他知道凤翔被围时，立即投入了解救凤翔的战斗。

马磷在凤翔城外从吐蕃大军身后发动突然袭击，吐蕃人猝不及防，向城外两侧溃退，马磷自知兵力不多，没有穷追猛打，趁着吐蕃

人溃退留下的空隙，引兵进入凤翔城。

次日休整之后，马璘引兵背城出战，凭借着浑身是胆，他单骑奋勇向前砍杀敌人，左右随从千余人亦奋勇杀敌，吐蕃军队进攻凤翔本来就抱着有枣没枣打三竿子再说的心态，在看到马璘抄家伙动真格的时候，吐蕃人遂无心恋战，一股脑地向西撤退。

不过这次成功洗劫长安，激发起了吐蕃人的贪欲，他们并没有立即撤回国内，而是驻扎在原（今宁夏固原）、会（今宁夏中卫）、甘（今甘肃成县）、渭（今甘肃陇西）诸州一带，窥测唐廷的动向，如果时机成熟，他们还想再搞一次长安城的观光游览活动。

对于整个大唐帝国来讲，这次浩劫却是一个转折点，自此之后吐蕃经常侵扰帝国的西南边境，最关键的是，经历安史之乱的唐帝国已不再是先前那个盛世帝国，面对吐蕃人的侵扰，帝国已经没有贞观、开元盛世时期的强硬还手之力。

广德元年（763年）十二月，在吐蕃人撤出长安城将近一个月后，李豫确信长安城回归安定后，便车驾还京。

回到京城长安后，李豫办的第一件事就是慰劳郭子仪，然后将吐蕃人先前立的那个傀儡皇帝李承宏流放华州，并下令在鄠县（今陕西户县）及中渭桥驻屯大量兵马，防备吐蕃人再次袭来。

直到现在为止，李豫终于可以长舒一口气，虽然这次吐蕃人从长安城抢走了大量的金银财宝，但对于李豫而言，这些都不是重要的，最重要的是他还能回到京城长安，还能坐在那个万人敬仰的宝座之上。

可是就在李豫这口气还没有长舒痛快的时候，吐蕃人再次来袭，而这一次形成外患的原因居然是帝国内部出了家贼，当时谁也想不到，引来吐蕃外患的居然是在平定安史之乱中立下大功的仆固怀恩。

怀恩叛唐

在前边我们虽然介绍了一些仆固怀恩平定安史之乱时的所作所为，但由于篇幅所限一直没有对这个人进行详细介绍。仆固怀恩是铁勒人，安史之乱爆发后在跟随郭子仪作战中屡立战功，又与回纥关系良好，曾出使回纥借兵，并嫁二女与回纥和亲。安史之乱中，仆固怀恩家族中有四十六人为国殉难，可谓满门忠烈。

虽然在平叛进入尾声时，仆固怀恩出于私心有意保留安史叛军的残余势力，但对于唐廷来讲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所以从客观结果来讲，仆固怀恩和朝廷还是找到了契合点。

从仆固怀恩的经历来看，这样一个在平叛战争中立下大功、而且满门忠烈的人是不应该生出叛乱之心的。但最终导致仆固怀恩下定决心反叛大唐的，并不是因为仆固怀恩的野心所造成的，史书记载仆固怀恩反叛是因为得罪了当朝宦官。

事实上仆固怀恩叛唐是一件迫不得已的事情，准确地说是为了自保。

广德元年（763年），仆固怀恩奉命护送自己的女婿和女儿（回纥的登里可汗和光亲可敦）回漠北，每经过一地都会受到当地官员的礼遇。但在经过太原的时候，河东节度使辛云京因为回纥的可汗是仆固怀恩的女婿，担心仆固怀恩会发动叛乱，竟然关闭城门严加防备，这让仆固怀恩很是生气，他上表奏报朝廷辛云京无端猜忌自己，结果却是石沉大海。

对于此事，朝廷方面没有表态，是仆固怀恩最终下定决心反叛的一个导火索。因为在这之后，仆固怀恩见朝廷没什么反应，便下令让自己的几万朔方军驻扎在汾州，然后让儿子仆固瑒率领一万人马驻扎在榆次，副将李光逸、李怀光、张维岳等人各自率领人马分别驻扎在榆次、晋州、沁州等地，对太原形成合围之势。

不过当时仆固怀恩还没有反叛之心，他这种做法只是想给身在太原的辛云京一种压迫感，他想用实际行动告诉辛云京：别看朝廷没反应，我手中的军队是可以有反应的。

但在我看来，仆固怀恩虽然能征善战，但在政治上不是个高手，他或许没有想到，他的这种做法，反而让辛云京找到了借口。

结果当宦官骆奉先来太原巡视时，辛云京在骆奉先面前诬告仆固怀恩意图谋反，很快就会攻打太原。

而太原是大唐的北都，应该说辛云京的话很有煽动性。

不过骆奉先还是个很有原则的人，他并没有偏听辛云京的一面之词，而是在回长安的路上顺道拜访了仆固怀恩，一方面是出于礼节，另一方面也是看看仆固怀恩的动向。

对于仆固怀恩来讲，这本来是个很好的自辩机会，但很遗憾他没能抓住，错过了一个可以证明自己清白的机会。

仆固怀恩接待骆奉先本来就没带着好气儿，他主观地认为骆奉先此番前来是受了辛云京的蛊惑，是来监视自己的，而且仆固怀恩的母亲在酒席上又责备骆奉先没在第一时间来拜访自己的儿子，而是先去了辛云京那里，这让骆奉先十分尴尬。

最关键的是，当骆奉先准备告辞回京时，仆固怀恩居然把他的马藏了起来。骆奉先顿时怒不可遏，在他看来，自己虽然是皇帝身边的奴才，但还轮不到你仆固怀恩随便戏耍，于是骆奉先利用黑夜的掩护，翻墙出去逃回长安，向李豫报告仆固怀恩意图谋反。

李豫得到消息后将信将疑，他的第一反应是不相信仆固怀恩这么个为大唐出生入死的人会谋反的，于是他派遣宰相裴遵庆前去慰问。仆固怀恩在发现骆奉先逃走后，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所以在见到裴遵庆之后，抱着他的脚大哭，说自己没有谋反之心，藏起骆奉先的马是想让他多留几日，并无他意。

裴遵庆告诉他，如果想证明自己是清白的，那就和他一起回长安面见皇帝陛下，仆固怀恩丝毫没有犹豫地答应了。

但就在仆固怀恩准备启程时，副将范志诚却拦住了他，范志诚认

为，从目前的情况来看，皇帝陛下已经对仆固怀恩产生了怀疑，而且安史之乱平定后，朝廷那些功臣名将将被削减兵权的不在少数，此番去见皇帝陛下恐怕是凶多吉少。

可是仆固怀恩已经答应了裴遵庆，如果就此反悔，反倒是百口莫辩，于是他想出了一个折中的办法，想让自己其中的一个儿子跟随裴遵庆回长安，既表白了自己，同时也使自己不至于陷于绝境，但这个想法也被范志诚所否定。

裴遵庆在无奈之中尴尬地离开了汾州，回京后向李豫详细汇报了汾州之行的来龙去脉。

如果说先前骆奉先前来拜访，仆固怀恩错过了证明自己清白的第一次机会，那么这次裴遵庆前来，仆固怀恩又错过了第二次机会。

问题的关键是，仆固怀恩一次次地错过机会，但朝廷方面却开始采取措施，虽然开始的时候其措施并不是那么强硬。

李豫听到裴遵庆的汇报后，依然对仆固怀恩谋反的事情将信将疑，所以他准备最后再派人前去宣召仆固怀恩进京，如果仆固怀恩依然不来，那么就采取强硬措施。

这次他选中的人是时任检校刑部尚书的颜真卿。

李豫之所以选中颜真卿，是因为颜真卿的口碑很好，不仅能够不带任何偏见地秉公办事，而且仆固怀恩对其也没有偏见。

但颜真卿却没有欣然接受这个任务，原因在于李豫还在陕州的时候，颜真卿曾经建议李豫召回仆固怀恩，但李豫没有采纳。

为此他特意面见李豫，陈述自己的理由：

“如果当初陛下避狄入陕的时候，我去找仆固怀恩晓以“春秋”大义，他肯定会来的。可现在，仆固怀恩进没有勤王之名不能来京，退又无法解除众人的猜疑，进退无据，怎么会来呢？现在声称仆固怀恩

谋反的只有辛云京、骆奉先、李抱玉、鱼朝恩四个人罢了，其他人都认为他是被冤枉的。仆固怀恩所部朔方将士都是郭子仪的旧部，不如派郭子仪去收其部众，消弭兵乱。”

颜真卿的建议不失为一着妙棋，不费一兵一卒就可以让仆固怀恩臣服，可惜他并不知道仆固怀恩以前做过什么，此一妙计却最终导致仆固怀恩走投无路而决意反叛。

仆固怀恩之所以能够在朔方军中具有至高无上的威信，除了他战功赫赫之外，还因为在平定安史之乱后，他对部将撒了一个弥天大谎，那就是郭子仪被鱼朝恩谗杀。

要知道朔方军对于郭子仪的崇拜是无人能够代替的，现在郭元帅已死，那仆固怀恩就是他最好的继任者。

而且当时汾州别驾李抱真在得知皇帝陛下正在忧虑仆固怀恩的事情，特意前往长安告诉了李豫这个惊天秘密，李豫听完后决定立即起用郭子仪主管朔方。

李豫本以为他的决定会让仆固怀恩立即臣服，但让他意想不到的是，他的这个决定不仅没有使仆固怀恩臣服，反而引起了一场战乱，最终却再次让吐蕃人卷入其中。

果然，郭子仪一去，众将纷纷来归，仆固怀恩顿时极度恐慌，因为害怕被杀，不敢上朝明志，于是下定决心反叛。

仆固怀恩首先遂遣其子仆固瑒去攻打辛云京，因为辛云京是第一个说他想要的谋反的人，但仆固瑒很不争气，被辛云京打得大败，结果又攻榆次，再次失败。一连两次失败让仆固瑒极为恼怒，最终因为暴打士卒被部下杀害。

儿子的惨死让仆固怀恩十分震惊，加上部将纷纷转向投奔朝廷，仆固怀恩可以说是自反叛之日起就颇为不顺，不过他也十分明白既然走上了这条路就无法再回头，所以在人心涣散的情况下，仆固怀恩只得带领亲兵三百人从汾州撤退，准备逃回朔方本镇。

仆固怀恩在逃回本镇的路上就向驻守灵州的部将浑释之送去檄文，希望他能够让自己进入灵州城，但精明的浑释之通过仆固怀恩的动向判断出他一定是遇到了麻烦才来灵州，所以浑释之不想让仆固怀恩进城，可是这个想法被其外甥张韶所否定，就在浑释之犹豫不决之时，仆固怀恩已经到了灵州城下，浑释之无奈之下只得开城门迎接仆固怀恩进城，可是浑释之没有想到，仆固怀恩刚一进城，张韶就出卖了他，结果仆固怀恩将浑释之杀死，接收了他的人马。

接收了灵州城的人马虽然让仆固怀恩的实力得到了增强，但仆固怀恩清楚地知道他手下这点人马是无法和朝廷相抗衡的，他必须要聚集更多的力量来充实自己，现在放眼望去，在人心皆向朝廷的情况下，似乎只有灵武还可以聚拢一些人马，所以仆固怀恩在灵州只停留了三天，便赶往灵武。

在仆固怀恩刚刚离开汾州的时候，郭子仪便到达了汾州，众人在得知消息后，纷纷重新投靠郭子仪，这样在不经意间仆固怀恩丢掉了汾州这块阵地，而仆固怀恩的母亲也因此被朝廷接到长安城。

仆固怀恩到达灵武后，招集了不少人马，一时间使得他声势大振，但即使这样李豫也并没有一心将他往死路上推，而是优待其母和家眷，希望他能回心转意不要反叛，在李豫看来，无论怎样仆固怀恩毕竟是平叛的功臣。

可惜李豫的仁义并没有换来仆固怀恩的回心转意，相反仆固怀恩却认为自己实力依然弱小，终于将吐蕃人作为自己的援军，来向他曾经效忠的大唐王朝发起进攻。

事实上，当时在李豫和仆固怀恩之间没有一个有效的信息传递方式，准确地说李豫虽然优待其家眷，但在仆固怀恩看来这是唐廷的一招怀柔政策，只是一种骗他去长安的手段，而他始终坚信保护自己家眷的最好方式，就是自己成为朝廷的心腹大患，越是这样其家眷就越安全。

所以，仆固怀恩谋反不是野心的暴露，而是为了自保，可以说这

是仆固怀恩的宿命，同时也成全了吐蕃人。

广德二年（764年）九月，仆固怀恩引吐蕃、回纥十万之众入寇边境，李豫得到消息后，不得不下定决心用武力来解决仆固怀恩的问题，他派郭子仪出兵奉天（今陕西乾县）抵御仆固怀恩和吐蕃大军。

郭子仪到达奉天后，得知吐蕃人已经逼近邠州，于是让儿子郭晞带领一万人马星夜驰援邠州。但就在郭晞走后，郭子仪又得知仆固怀恩的先锋军已经到达宜禄，郭子仪遂做出应对部署，调遣右兵马使李国臣作为郭晞的后援以防不测。

四天后传来消息，邠州节度使白孝德和郭晞还是很给力，面对吐蕃大军的轮番进攻，硬是坚守住了邠州城，吐蕃人无奈之下只得退兵五十里安营扎寨。

吐蕃人的撤退让仆固怀恩内心十分焦急，于是他亲自到吐蕃人领军元帅的大帐内劝说其继续出兵，并引用“曹刿论战”的理论，告诉吐蕃人是不能泄气的。

在仆固怀恩的不断鼓动下，吐蕃人终于再次出兵继续围攻邠州，由于先前白孝德和郭晞拼死抵抗，消耗了太多的兵力，所以这次两个人紧闭城门坚决不出战，仆固怀恩无奈之下只得和吐蕃人进逼奉天，试图擒贼先擒王打败郭子仪。

但郭子仪却早已经找到了破敌良方！

十月七日深夜，郭子仪调集数万大军，列阵于乾陵之南广布旗帜。仆固怀恩以为郭子仪毫无防备，想要发动突然袭击，但是就在他刚要行动时，忽然发现郭子仪的大军出现了微妙的变化，似乎在形成某种阵形，对于自己的老领导郭子仪，仆固怀恩还是十分忌惮的，再三犹豫之下他选择了退兵。郭子仪趁势命令副将李怀光率领五千人马追击仆固怀恩，不过仆固怀恩的撤退速度实在很快，李怀光一直追到奉天北边的麻亭也没能追上仆固怀恩，由于兵力较少而且与郭子仪大军距离过远，李怀光不得已撤军回到奉天。

仆固怀恩这次意图进攻奉天，却因为郭子仪的疑兵之计而退缩，但他不甘心就此空手而归，所以回身继续进攻邠州，但由于仓促用兵，被郭晞和白孝德联手击退，不仅死伤无数，而且这次吐蕃人十分恼怒，在没和仆固怀恩沟通的情况下，一路沿泾水撤退。

吐蕃人的背信弃义让仆固怀恩十分气恼，当他听到吐蕃人连招呼都没打就扔下自己跑路时，这个心高气傲的将军在马上大发雷霆，但就在他准备找吐蕃人理论时，部将为他带来了一个坏消息，他的发家大本营灵武被河西节度使杨志烈率军攻破。

当听到这个消息时，他急火攻心顿时口吐鲜血，也就是从此时开始，仆固怀恩的健康状况开始每况愈下。

吐蕃人擅自跑路使得仆固怀恩无奈之下只得先回军驰援灵武，由于身体原因，他先派出骑兵星夜攻打灵武，或许是良心发现，吐蕃人看到仆固怀恩首尾自顾不暇时，主动派出一万骑兵帮助仆固怀恩收复灵武。

灵武的收复让仆固怀恩的前沿阵地总算没有丢掉，但随着时间的推移，时节已近寒冬，这对于远征而来的吐蕃人十分不利，于是权衡再三，仆固怀恩留下部分人马驻守灵武，然后和吐蕃人撤退回陇西，准备来年再战。

进入永泰元年（765年）后，一直到九月，由于唐廷主动向吐蕃示好，并让宰相元载在长安兴唐寺和吐蕃使者结盟，使得这九个月来边境一直太平无事。但这种局面却不是仆固怀恩所希望看到的，当他得知唐廷和吐蕃结盟的时候，仆固怀恩可以说是火冒三丈，但正所谓气火攻心，当时间进入九月后，长时间的精神压力和不断拼杀使得他感觉自己的身体有些支撑不住了。

但仆固怀恩明白，既然走上了反叛朝廷的道路，是无法再回头的，现在唐廷和吐蕃结盟就是个信号，那么接下来唐廷的目标将是自己。

所以为了寻求自保，他再一次游说吐蕃人，希望他们能够跟着自己继续进攻唐廷，而本来就反复无常的吐蕃人同意了仆固怀恩的请求，对于他们而言，完全可以做到一边做兄弟，一边做对手。

九月一日，仆固怀恩引吐蕃、回纥、吐谷浑人马共计十万进犯，李豫得到消息后命令长安周围各节度使集中兵马对长安形成一个保护圈，但仅仅七天后就传来仆固怀恩病逝的消息。

仆固怀恩这次可以说是强撑病体进犯唐境，他亲自率领朔方军坐镇大军之后进行指挥，但病痛的折磨没能让他坚持到最后，当大军走到鸣沙时，仆固怀恩暴死于军中。

一代名将就这样结束了自己的悲喜一生。后来吐蕃、回纥大军为郭子仪所击退，李豫听到消息后，遗憾地说，“怀恩不反，为左右所误耳”。

但李豫知道真相实在太晚了，因为诸多误会以及消息沟通不畅，致使平叛名将终究走上一条不归之路。

仆固怀恩全家有四十六人为国殉难，两个女儿牺牲个人幸福为国远嫁和亲，可谓满门忠烈。可惜这样一个忠勇之人却不被朝廷信任，被史学家记入“叛臣传”，确实令人感慨和同情。

事实上，仔细分析仆固怀恩从忠臣到叛将的整个过程，除了他本身性格的缺陷，以及诸多误会和沟通不畅的客观原因，这其中还隐藏着一股外力的推动作用，前边我们说过，当时朝廷说仆固怀恩谋反的只有四个人，而其中两个人是宦官。

事实证明，说仆固怀恩有被宦官逼反的嫌疑并不为过，而纵观李豫当政时期，平息宦乱是无论如何也不能跨过去的一道坎。

第八章 平息宦乱

傲视天子

谁都知道李豫称帝是宦官拥立之功，虽然他早已经被立为太子，继承皇位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但李亨去世前由李辅国发动的那场宫廷政变，还是让李豫的继位蒙上了一层宦官拥立的色彩，而且当时李豫被李辅国的人变相软禁，在李豫即位后，以李辅国为首的宦官一党本能地表现出一种拥立之功。

李隆基在位时，宦官开始掌握权力，其中的代表人物是高力士。但高力士是个好宦官，凭借李隆基的绝对信任，本来有专权的机会，但好人高力士依然保持自己的本色，尽心尽力地做一个皇帝的仆从，效忠他跟随多年的李隆基，不论他是万人瞩目，还是无人理睬。

当高力士听到李隆基病逝的消息后，他也追随太上皇而去，口吐鲜血倒地而亡。高力士离去之后，唐朝直到灭亡为止，再也没有出现过如此忠心不二的宦官。

而从李亨继位伊始，给予了李辅国过高的权力，甚至将身家命脉——皇家禁军，完全交给这个服侍自己多年的奴才，只因为李亨处在人生十字路口艰难抉择时，是李辅国为他指明了方向。

我们不能否认李亨对李辅国的感激之情，但不是所有人都能像高力士那样正确看待自己，通过李辅国逼迫太上皇李隆基住进西苑，一直到李亨临终前发动的那场政变，我们可以看出这个马厩奴才出身的宦官是个杀人不眨眼的魔王，他视权力如同生命，在拥立李豫继位后，他更不把这个曾经被自己软禁的皇帝放在眼里。

李豫的心中始终对这个下狠手的奴才怀有憎恨之情，在他即位之初忙着平定史朝义叛乱的同时，并没有忘记大宦官李辅国对自己所做

的那些不敬之事，虽然李豫性格温和，不是那种有仇必报的人，但为了江山社稷，为了激浊扬清，他始终没有忘记清除掉李辅国这个毒瘤。

事实证明，宦官虽然拥有权力，但如果失去皇帝的庇护，其结局客观地讲还不如自家养的宠物。

而当时李辅国依然沉浸在专权的美好日子里，在他看来，自己拥立的皇帝完全被自己控制在掌中。李豫刚继位时，他曾经用颇具挑衅的话语告诉李豫，说陛下只要好好待在宫里就可以了，所有的事情都由老奴来处理。

李豫听完后，犹如芒刺在背！

不过李豫当时并没发作，因为他明白自己刚刚继位，很多事情需要自己去理顺，对李辅国暂时还不能轻举妄动，虽然他内心十分不满，但表面上依然尊敬李辅国，尊称他为“尚父”，所有事情全都先和李辅国打招呼再作决定，而且大臣进宫朝见皇帝，都要先去面见李辅国，然后再去见皇帝。

对于这种超高规格的待遇，时间长了，李辅国也认为这是他应该得到的，所以泰然处之，尤其在李豫面前丝毫没有诚惶诚恐的感觉，而在表面尊敬李辅国的背后，李豫的内心始终隐藏着杀机，他现在唯一需要的就是时间。

在这里我们不能不佩服李豫的心机，这位从宫廷百孙院里走出来的大唐皇帝，在经过战场厮杀的历练以及先前那场宫廷政变的波澜后，其内心已经十分强大，就在他继位的一个月后，他还加封李辅国为司空、中书令，实封八百户。在李辅国看来，这是李豫对于自己拥立之功的一种回报，然而他不明白，自己对于李亨而言确实有拥立之功，但对于李豫而言，这个可恶的奴才简直就是在胁迫自己。

李豫依然丝毫不露痕迹地稳住李辅国，让他尽情享受自己给予他的超高规格的待遇，但同时他那聪慧的头脑始终在寻找制约李辅国的

方法，就在李豫积极寻找对策之时，一个人站了出来，这个人看出了李豫对待李辅国的态度极为反常，所以他秘密面见李豫，请求皇帝陛下削减李辅国的权力。

这个人就是在李亨去世前李辅国发动兵变时充当马前卒的程元振。

程元振，京兆府三原（今陕西三原）人，少年时为了养家活命，被迫阉割，托人送入京城长安，入侍皇宫，先在内侍省做些扫地、打水、倒马桶的工作，由于聪明伶俐，逐渐升为内射生使，统领射生侍卫皇帝。

在李辅国发动兵变之前，程元振可以说是默默无闻，如果不是因为他向李辅国告密，程元振恐怕会一直默默无闻下去，但正是这次告密改变了他的命运。

事实上，程元振的告密行为并不能说明他有多大的政治目的，当时身处旋涡之中，他的目的只有一个，那就是保命。

坚决与张皇后和越王李系划清界限，这是程元振当时的唯一想法，不过从这一点也可以看出程元振具有敏锐的洞察力，知道以李系和张皇后的智商和实力，无论如何也不可能成功。

随着李辅国兵变的成功，李豫即位后程元振算是拥立功臣，李豫加封他为飞龙副使、右监门卫将军、上柱国、知内侍省。

这一连串官职标志着程元振获得了皇家部分禁军的掌控权，以及内侍省的操控权，是仅次于李辅国的朝廷二号宦官。

可以说随着官职的提升和权力的增加，程元振在朝廷内人气飙升，最关键的是程元振是一个和李辅国一样的人，都视权力如同生命。

同时也都是不甘居于人下的人！

如果没有发生那场政变，地位卑微的程元振是打死也不可能请求李豫削弱李辅国权力的，但权力这个东西有时候真的能让一个人爆发出惊人的能量，在看到皇帝陛下被迫忍受李辅国的嚣张跋扈后，程元振觉得自己的机会来了。

现在，他如果想实现自己的愿望，只能依靠两样东西——皇帝的权力和自己仅有的一点兵权。

在程元振看来，皇帝的权力可以削减李辅国的权力，而自己掌握的部分皇家禁军可以保障皇帝行使权力。

换句话说，一旦皇帝陛下因为限制李辅国的权力而遭遇不测时，程元振掌握的禁军必须顶上。这也是程元振之所以敢向皇帝进言的筹码所在。

事实上，当时不仅程元振看到了这一点，苦于没有机会制约李辅国的皇帝李豫也同样看到了这一点，所以当程元振面见自己说出想法后，李豫开始动心了。

身首异处

宝应元年（762年）六月，在李豫忙于应对平叛事宜的同时，并没有忘记清除李辅国这个身边的毒瘤，在和程元振密谋多次后，他终于下定决心整治那个曾经胁迫自己的奴才。

六月十一日，他让程元振率领能够掌握的禁军迅速集结在内宫周围，其意图是让程元振守护内宫，一旦李辅国胆敢轻举妄动，程元振的人马可以抵御。

在看到程元振部署妥当后，李豫立即下诏解除李辅国元帅行军司马以及兵部尚书的职务，以程元振代理元帅行军司马，并命令他迁出皇宫居住。

李辅国看到诏书后差点没晕过去，他不明白皇帝陛下为什么会在毫无征兆的情况下，免去自己最有实权的官职，而当他听到程元振已

经带兵将内宫团团护住的时候，他才意识到这次皇帝陛下是动真格的了。

李辅国当时虽然担任兵部尚书，但前边我们详细介绍过唐代的兵制，应该说兵部尚书并没有真正掌握兵权，李辅国真正能够掌握的是当时皇家的绝大部分禁军，可是当时程元振已经做好准备，时刻准备拼命，而且他真要调集禁军向皇帝开炮，恐怕禁军也未必能够买账。

总之一句话，在那个时代，大唐皇帝还没有彻底失掉威信！

所以，李辅国没有必胜的把握。

既然无法硬抗，那就只能采取迂回的方式来自保。

现在皇帝陛下诏书已下，想要改变已经不可能，李辅国决定采取逆向思维，向皇帝陛下上表请求让出中书令的位置。

在他看来，自己这种诚恳的态度必然能够打动皇帝陛下，仁慈的皇帝至少应该是挽留，只要回到宫内，自己就会有可能会重新上位，然而他最大的失策就在于他认为的拥立之功，在李豫那里却被认为是胁迫。

所以表文递上去，六月十三日皇帝批复下来，两个字“准奏”。

这一次李辅国彻底愤怒了！

失去理智的李辅国转天前往内宫面见李豫，名为谢恩，实则是去质问。

“谢陛下体谅老奴，让老奴卸掉长久以来身上的担子，得以休养。”

李辅国行过大礼后，第一句话就带有挑衅的味道。

“呵呵！尚父拥立之功朕当永远铭记，奈何朝廷事务繁杂，朕恐尚父操劳过度，故而卸去尚父的官职，到宫外居住休养。”

面对李辅国的挑衅，李豫并没有与之针锋相对，依然尊称李辅国为“尚父”，但其话语明显是绵里藏针的回击。

李豫的话让李辅国如骨鲠在喉，片刻之后他哽咽地说道：

“既然老奴侍奉不了陛下，那就到地下侍奉先帝去！”

言罢，李辅国转身气冲冲地走了。

面对李辅国挑衅的言语，李豫一笑而过，他明白这意味着这个该死的奴才已经黔驴技穷，所以在李辅国向外走的时候，李豫依然笑着说道：

“尚父保重身体啊！朕会派人经常去探望你的。”

不可否认李辅国临走时说的话乃是气话，但让他想不到的是，不久之后他真的实现了到地下侍奉先帝的愿望。

随着李辅国的倒台，他先前的死党如秘书监韩颖、中书舍人刘烜、山陵使判官裴冕等人均被罢官流放岭南或赐死。

事实上，李豫的这种做法已经算是对李辅国开展了清算运动，但这一切并没有引起李辅国的重视。

李辅国本以为皇帝罢免他所有的官职后，不会再追究他先前的所作所为，所以他在皇宫外过着逍遥自在的生活，丝毫没有收敛的意思。

一直到十月十八日的那个夜晚，该来的报应终于降临在李辅国的头上。

当李辅国说完挑衅的话语转身离开内宫时，李豫脸上的笑容瞬间消失不见，他知道罢免李辅国的官职仅仅是个开始，多年的政治历练，让他深切地懂得对于权力欲极强的人，尤其是李辅国这样身体残缺不全，且心里存有某种阴暗想法的人绝不能手软。

必杀之！

这是李豫心里唯一的想法。

但李豫同时也明白，李辅国无论多么嚣张跋扈，毕竟有诛杀张皇后之功，如果公开将其正法恐怕会落下屠戮功臣的骂名，罢免李辅国的官职已经达到了李豫树立权威的目的，而杀掉李辅国则是清除潜在的威胁，完全没有必要兴师动众。

正所谓特殊的人物必须要寻找特殊的方法来解决特殊问题。

对于李辅国这样的人，李豫认为秘密除掉乃是上策。

于是在十月十八日的那个夜晚，李豫秘密派遣心腹武士前往李辅国在宫外的宅院执行刺杀任务。

当杀手在李辅国居住的房顶上掀开瓦片向下观看时，这个已经被排挤在朝廷之外的老奴才，此刻刚刚参加完府内的宴会，浑身酒气的他躺在床上呼呼大睡，熏得房顶上的杀手不禁捏住鼻子。

杀手无可奈何地摇了摇头，然后挪开几片瓦，纵身跳进房间，轻轻走到李辅国的面前，手起刀落砍下其头颅和手臂，装进袋子后回去向皇帝陛下复命。

或许杀手的手法实在炉火纯青，以至于李辅国没有发出一点声响，便在睡梦中实现了去地下侍奉先帝的愿望。

二十多年前，名不见经传的李辅国从皇家马房里走出来，前往东宫服侍太子李亨，正如他此刻离开这个世界的方式一样，全都是悄无声息。但其一生的经历，却是让人们尽皆以鼻嗤之，即使有他当年劝李亨北上灵武和后来诛杀张皇后的闪光点，但依然摆脱不了人们对于他这类弄权者的诟病。

李辅国虽然悄无声息地死亡，但在当时引起了轩然大波。有的人击掌相庆，有的人则暗自捶胸顿足，而李豫则不被外界所干扰，假意

下令追查真凶，派人安抚李辅国的家人，并以刻木代替其首级全身安葬，追赠为太傅。

李豫终于将李辅国送到地下侍奉先帝，这也让他长舒一口气，不过任何一场政治斗争都会有得利者，李豫固然是最大的赢家，但他是依靠程元振才铲除了威胁自己地位的李辅国，所以清除李辅国后，程元振理所当然地取而代之，握有禁军的全部指挥大权。

早在李辅国被迫搬出皇宫居住时，李豫就加封程元振为骠骑大将军兼内侍监，并进封邠国公，追赠其父程元贞为司空，母亲郗氏为赵国夫人，当时程元振的权势可以说已经超过了李辅国，朝廷大部分人尊称他为“十郎”。

虽然当时程元振内心十分喜悦，但皇宫之外的李辅国依然过得逍遥自在，这让程元振并不踏实，一直到李辅国死后，他才彻底长舒一口气，虽然他此前从来没想过自己会达到如日中天的权势，但此刻万人之上的感觉还是让他逐渐飘飘然起来。

事实证明，权力这个东西虽然会让人爆发出惊人的能量，但它也会瞬间蒙蔽人的心智，让人在一片懵懂中逐渐迷失自己。

树敌

坦白地讲，程元振不具备李辅国那样的阅历，更不具备李辅国那独到的眼光，李辅国可以在关键时刻力劝李亨北上灵武，这不是常人可以做到的，反观程元振，无论是向李辅国告密还是建议李豫削减李辅国的权力，都带有投机的色彩。

最关键的是，程元振的心中并没有“忠义”二字，程元振和李辅国最大的不同在于，李辅国虽然专权，但对肃宗李亨还存有一份忠心，而程元振则完全是利益至上，即使是给予他权力的皇帝李豫，如果遇到非常时刻，他也敢把皇帝拉下马。

可想而知，这样的一个人地位达到一定高度后，必然会无所顾

忌。纵观程元振掌握权力后的所作所为，如果说李辅国是专权跋扈，那么程元振则是破坏朝廷秩序和为非作歹。

例如原为淮西节度使的王仲升在与安史叛军作战中被俘，当时由于屈从叛军而得以保全性命，叛乱平定后，又重新归顺朝廷。按说王仲升这样的人应该会遭到秋后算账的，可就是因为他与程元振交好，不仅未被治罪，反而被程元振推荐为右羽林大将军兼御史大夫，进而打破了唐代军将不曾兼任御史大夫的传统。

不过从最后的结局来看，程元振的结局要明显好过李辅国，至少没有身首异处，在我看来，这是因为虽然他破坏朝廷秩序和为非作歹，但并没对皇权形成威胁，而之所以他最终也像李辅国那样被李豫所打压下去，完全是因为他不知轻重树敌过多。

事情的起因源于冤杀来瑱事件。

来瑱，邠州(今陕西彬县)永寿人，唐朝名臣，以忠义闻名，曾任北庭行军司马，后经拾遗张镐推荐，在天宝初年“智谋果断、才堪统众”，进士及第从而踏上仕途之路。

安禄山造反后，来瑱死守颍川，箭法高超，敌兵应弦而倒。叛军又派降将、来瑱父亲的部下毕思琛劝降。毕在城下凭吊来父。来瑱不领情，派众将冲杀出城，杀敌甚众。安禄山部下开始畏惧来瑱，称其为“来嚼铁”。

乾元二年（759年），来瑱移镇河西，改任陕虢节度使兼潼关防御团练镇守使。次年，再改任为山南东道节度使。上元二年（761年）春，来瑱击破史思明余众于鲁山，再战汝州斩首万级。

来瑱虽然英勇善战，智谋果断，但其性格有一个致命的缺陷，那就是傲慢。

随着自己不断创建军功，来瑱逐渐开始翘起了尾巴。

宝应元年（762年），李亨下诏让来瑱回朝述职，来瑱居功自

傲，让将士以平叛战事紧张为由，上表请求挽留自己，结果李亨只得无奈让他回去，但来瑱这种做法是纸里包不住火的，李亨知道后对他非常不满，行军司马裴巽趁机表参其有不臣之心，说来瑱善谋而勇，恐后难制，即除之可一战擒也。

当时李亨虽然认为裴巽说得很有道理，但他并没有下定决心就此除掉来瑱，并且随着李辅国突然发动兵变，以及李亨的去世，除掉来瑱这件事便不了了之了。

李豫即位后，并没有忘记除掉来瑱这件事，虽然表面继续优待来瑱，任命其为襄州节度使、奉义军渭北兵马使，但暗中却让裴巽伺机除掉来瑱。

裴巽率军自均州东下，来瑱知其来意不善，也不想束手就擒，因此率兵迎击。双方在谷水北相遇，裴巽兵发箭射击，来瑱手下大将薛南阳以三百骑绕出其后，突然攻击，来瑱又从正面冲击，裴巽大败，被俘送京师。

由于一时杀得兴起，来瑱虽然当时出了一口恶气，但当他冷静下来后，知道闯了祸，于是入朝谢罪。李豫念及他有功于社稷，任命他为兵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充山陵使。

按说这件事情随着皇帝陛下的不予追究，应该到此为止，但来瑱偏偏和程元振不和，原因是程元振曾经求来瑱办过事情，来瑱因为瞧不起程元振所以置之不理，这样一来程元振便怀恨在心。

程元振和裴巽的观点一样，认为来瑱有不臣之心，绝不能留，但他的出发点和裴巽却完全不同，裴巽完全是为朝廷着想，而程元振则是为了公报私仇。

所以这次来瑱来京城，程元振岂能让他再回去，虽然皇帝陛下已经不再追究来瑱，但程元振却发誓一定要借皇帝之手除掉来瑱这个眼中钉。

想来想去，程元振决定采取“诬告”这种屡试不爽的招数。

应该说明程元振还是很能洞悉人心的，他十分清楚皇帝陛下最反感什么：八年的平叛战争让大唐帝国国势衰微，李豫最痛恨的就是那些向叛军屈膝投降的人，以及与叛军同流合污反叛朝廷的人。

看准了这一点，程元振的诬告之词随即而来。

“陛下！来瑱虽然已经谢罪，但奴家认为这个人还是不能饶恕。”

“哦？为什么？”

“陛下其实并不知道来瑱曾经和叛军做过什么，我相信陛下要是知道了，一定不会饶过他的。”

“有这等事？那你和朕说说来瑱曾经做过什么。”

“陛下知道王仲升为什么会被俘吗？”

“为什么？”

“那是因为来瑱和叛军串通一气，致使王仲升没有防备所以被俘，先帝在世时，裴冕曾经说来瑱有不臣之心，就是指的这件事。”

程元振拿准了李豫的死穴，知道李豫听完后一定会勃然大怒，所以他的这几句话等于宣告了来瑱的死刑。果然，李豫听完后直接下令削除来瑱的官爵流放播州（今贵州遵义），后来又下令赐死于途中。

来瑱之死虽然让程元振报了私仇，但任何人都没有想到这件事居然在来瑱据守的襄、汉地区引起了轩然大波，当时其部众听到来瑱被杀后，全都齐聚襄阳，共推来瑱的部将梁崇义为帅，并联名上疏李豫，要求为来瑱平反，并为其立祠。

当时的形势可谓剑拔弩张，如果李豫不答应这些部众的要求，以梁崇义为首的襄汉守军大有反叛的迹象，本来就已经被安史叛军搞得焦头烂额的李豫不希望因为这件事又起战端，最终不得已下令以功臣的礼节改葬来瑱，并任命梁崇义为襄州刺史、山南东道节度留后。

李豫实在没有想到来瑱事件最终居然会差点生起战事，憋了一口气的他将所有的怨气发泄在了程元振身上，但更让他想不到的是，这件事的辐射力度远远不止于此。当诸镇节度使知道来瑱被杀的消息后，无不大为震惊，这些人在朝廷宣他们入朝时，均以害怕被程元振进谗为由而不敢奉诏。

当时听到这个理由后，李豫差点没背过气去，如果一个人因这种理由可以被兴师问罪，但如果所有人全都是这个理由，那这就叫“民意”。也就是从此时开始，程元振在李豫心目中的地位一落千丈。可是程元振并不知道皇帝陛下的内心所想，在他看来，连诸镇节度使全都害怕自己，那自己的权势俨然已经超过李辅国，他为自己能够拥有这样的成就而无限自豪。

在我看来，程元振这个投机分子此时完全应该清醒一下头脑，重新审视一下自己究竟有几斤几两，如果他这样做或许还能救赎自己，但他的个人素质又决定了其位置越高，就越是如水田里的蛤蟆，叫的声音越大。

但这世上无论做什么，总是有不能突破的界限，可惜程元振不懂得这个道理，所以接下来他只能是在为非作歹的道路上继续一路撒欢，直到他触及了道德底线，坏了国家原则。

前边我们曾经说过，广德元年（763年）吐蕃大军入寇大震关时，边将和地方官接连向朝廷求援，但求援文书却被程元振隐匿不报，致使吐蕃大军长驱直入，一直到达邠州后，李豫才得知消息，李豫当时派遣郭子仪出兵咸阳抵御吐蕃大军，但吐蕃二十万人马已经快速渡过渭水，直逼京师长安，郭子仪急忙派使者入奏李豫，请求增兵咸阳，但使者却被程元振阻拦在外。

如果说来瑱被杀事件是程元振被打压的导火索，那么阻拦使者面见李豫就是程元振最终被打压下去的直接原因。

逃过一死

程元振阻拦使者面见李豫的直接后果，就是让皇帝陛下不得不放弃京城长安，急急如丧家之犬般地出逃陕州，但在陕州李豫多次下令征召各地兵马勤王，却因为诸镇节度使痛恨程元振，而无人应诏，这让李豫备感尴尬。李豫此时忽然明白，程元振虽然不像李辅国那样让自己觉得受到钳制，但这个奴才却在用一种近乎残忍的方式，使自己和整个国家陷入极其不利的境地，所以李豫下定决心一定要铲除程元振。

时任太常侍、翰林待诏的柳伉看透了李豫的想法，他不失时机地向李豫上疏请求杀掉程元振，他在奏疏中详细说明了李豫之所以走到今天这种局面的根本原因，他认为吐蕃大军胆敢一路直逼京城，虽然是因为各路勤王人马消极所致，但根本原因是他们担心自己会得到来瑱的下场，而导致来瑱被冤杀的元凶就是程元振，只要杀掉程元振，各路勤王之师很快就会到来，收复京城长安指日可待。

“如此而兵不至，人不感，天下不服，请赤臣族以谢。”

这是柳伉在奏疏上写的最后一句话。

应该说当时上疏李豫请求杀程元振的虽然只是一个不入流的翰林待诏，但柳伉这种芝麻官都敢上疏弹劾程元振，说明这在朝廷内部已经形成一种倾向。

事实上李豫从柳伉的奏疏中已经嗅出了这种味道。

如果说先前李豫还有一丝犹豫的话，那么柳伉的这封奏疏让他下定决心清除程元振。

李豫认为程元振虽然人人痛恨，使自己几乎陷入绝境，但毕竟在李辅国发动的那场兵变中，程元振充当马前卒立下汗马功劳，对自己也算是有拥立之功，所以他并没有对程元振赶尽杀绝，而是下令削除程元振的所有官爵放归家乡。

程元振虽然为非作歹，但他的资历显然无法和李辅国相比，所以得到皇帝陛下的诏书后，他无法像李辅国那样直面皇帝对质，只得卷

起铺盖走人。

但程元振依然没有丢掉信心，这个投机分子始终在寻找一切可以利用的机会，使自己获得最大的政治利益，现在他虽然暂时成了一介草民，但他坚信机会是留给有准备的人的。

事实证明，从某种角度而言，程元振也有让人佩服的一面，那就是他可以完全置自己的尊严于不顾，只要能够重新回到皇帝身边得到重用就是胜利。

当后来程元振得知吐蕃大军已经撤出长安，皇帝陛下重新回到京城的消息后，他打扮成妇人模样悄悄地重新回到长安，以期寻找机会接近皇帝，重新得到任用。程元振还是十分聪明的，至少妇人的打扮很符合其自身具备的功能，但终究是人算不如天算。

程元振凭借着妇人的打扮重新回到长安，但他在长安并没有保持低调，终于因为和御史大夫王升饮酒作乐，被京兆府的人上疏弹劾，李豫下令逮捕他。

重新回到京城长安的程元振犹如秋后的蚂蚱，没有蹦跶几天，就到了监狱之中，应该说李豫还是十分仁慈的，他依然没有将程元振置于死地，而是下令将他流放到更远的地方——溱州（今四川綦江县东南）。

在李豫下达的诏令中，详细列举了程元振的罪行，同时也宣称并没有忘记他曾经立下的功劳，所以综合起来为了防止他再次回来，只得将他流放远地。

“纵有非常之赦，不在会恩之限，凡百僚庶，宜体朕怀。”

这是李豫在诏令上写下的最后一段话，从这封诏令中我们可以看出李豫对程元振的凶顽有了很深的认识，但他同时也明白程元振在主观意识上并没有胁迫皇帝的意思，这一点和李辅国有着本质的区别，程元振最多是由于其性格和水平原因祸乱朝纲，但李辅国却实实在在让李豫备感压力。

如果没有程元振阻拦使者致使吐蕃大军占领长安，迫使李豫逃奔陕州，没有因为他各镇节度使不听诏令这两件事，程元振的地位或许不会动摇。

所以程元振虽然是罪有应得，但也算是政治牺牲品，因为正是在他被处理后，各镇节度使开始纷纷调兵遣将前来勤王。

当程元振第二次看到皇帝陛下流放自己的诏令后，他既感到庆幸又感到绝望，绝望于他东山再起的愿望破灭，庆幸于仁慈的皇帝陛下依然没有忘记他曾经的功劳。

广德二年（764年）正月，李豫又念及程元振的曾经的功劳，将他改为流放比较富庶的江陵（今湖北江陵），未过多久程元振便病逝。

程元振终于走完了他投机的一生，他的崛起有侥幸的成分，同样他的结局也有幸运的成分。

程元振崛起于在那场政变中的告密，但实际上他没有资历和能力让自己得到的权力平稳地运行，尤其是在原则问题上，程元振的政治水平不是一般的低。

幸好他的行为并没有让皇帝陛下感觉受到钳制，所以他最终活了下来，从这一点来讲，他的确是幸运的。

对比李辅国和程元振两个人的经历可以明显看出，在那个专制的社会，官场中决定人生死的可能不是什么所谓的法律，而是你的行为会为皇帝带来什么样的感受。

李辅国让皇帝有被玩弄于股掌之间的感受，所以他只有死。

程元振虽然祸乱朝纲，但在皇帝眼中他也不过是自己的玩物，所以他最终活了下来。

.....

李辅国、程元振接连迅速上位，又以俯冲之势急速衰落，事实上无论他们怎样兴风作浪，都没有对皇权产生根本性的威胁，他们是宦官群体的代表，李豫虽然清除了这两人，但他内心明白，对于宦官，自己还是可以操控的。

而继李辅国、程元振之后，李豫也并没有就此对宦官进行限权，相反他却很快找到了这两个人的替代者。对比前二者，这个人从经历上看，比李辅国和程元振要丰富很多，因为这个人经历过战场的厮杀。

可以说当时就连这个人可能也没有想到，当皇帝陛下相中自己后，他的权势居然超过了李、程二人，这让他开始有了非分之想，却最终也没能逃过李、程二人的宿命。

这个人就是鱼朝恩。

权侔人主

鱼朝恩，泸州泸川（今四川泸县）人，开元初年入宫当太监。安史之乱发生后，随李隆基出逃，侍奉太子李亨，颇得信用，历任三宫检责使、左监门卫将军，主管内侍省。

乾元元年（758年），鱼朝恩被封为观军容宣慰处置使，监李光弼等九节度使军。

值得一提的是，观军容宣慰处置使这个官职就是从鱼朝恩这里开了先例，后来一直到唐朝灭亡成为了定制。

上元二年（761年）二月在邛山之战中，由于鱼朝恩不懂军事过分参与指挥作战，致使唐军惨败，河阳、怀州先后失守，鱼朝恩最终狼狈逃回陕州。

洛阳收复后，鱼朝恩虽然被加封开府仪同三司，但由于有邛山失利的阴影，使得他开始归于沉寂。李辅国、程元振接连兴风作浪时，鱼朝恩始终默默无闻，一直到广德元年（763年）十月，他才迎来自

己东山再起的机会。

在李豫被吐蕃大军逼迫得奔逃陕州，禁军士兵一时间四散逃亡难以召集时，只有鱼朝恩率领的神策军自陕州迎驾于华阴（今陕西华阴），并始终护卫在李豫身边，这让李豫很是感动，由此开始宠信鱼朝恩。

李豫重新回到长安后，鱼朝恩率领神策军一同进入长安，自此之后神策军再也没有离开过长安。

永泰元年（765年），吐蕃再次入寇，李豫准备御驾亲征，鱼朝恩以神策军随行，从此神策军的地位进一步提高，并分为左、右两厢，也就是从此时开始，神策军无论从地位还是规模，都超过了先前的皇家禁军——北衙六军，正式成为皇家禁军。

在当时来讲，由于朝政不稳，谁掌握了禁军的指挥权，谁基本上就成了老大，李辅国之所以能够发动兵变，正是因为他手里有足够的禁军，而鱼朝恩的权力则更大，神策军本就是他的嫡系部队，现在他成为皇帝陛下至关重要的守护神，所以经常出入禁中，百官无不敬畏。

或许是吸取了李辅国和程元振惨痛的经验教训，鱼朝恩成为掌控禁军的第一人后，最初并没有表现出飞扬跋扈、趾高气扬的态势，而是召集诸多文人学士到他的府上讲授经籍、习作文章，努力在朝廷内树立自己崇礼好学的形象。

不可否认，鱼朝恩的包装工作实在很出色，但他的本性决定了狐狸尾巴终究是要露出来的，随着权力的增大和皇帝的日渐宠信，鱼朝恩开始显现出他那顽劣的本性。

大历元年（766年）四月，鱼朝恩上奏李豫请求将以前朝廷赐给他在京城长安通化门外的府邸改造为佛寺，并申请以太后的谥号“章敬”为寺名。

鱼朝恩的这个请求，显然迎合了李豫的心意，在得到同意后，鱼

朝恩便开始大兴土木，为了这项改造工程，鱼朝恩虽然尽收京城中的木材，但仍不够用，为此他又奏请拆毁曲江池、华清宫以及百司诸衙的故宅以供其用。

当时对于这项浩大的工程，卫州进士高郢上疏极力反对，但奏疏是通过鱼朝恩才能递到皇帝那里的，所以到了鱼朝恩那里，他将这封奏疏扔进了垃圾堆继续施工。

工程完毕时，李豫对鱼朝恩更加宠信，任命鱼朝恩为内侍监，并不顾众人的反对，加封他为光禄、鸿胪、礼宾、闲厩等使，进封郑国公。

至此，鱼朝恩达到了他人生的顶峰。

鱼朝恩不仅通过改建佛寺博得了好名声，事实上他在此工程中捞到的钱财不计其数，可谓名利双收，最重要的是他的官职当时已经深入到内朝的各个部门，本身就掌管禁军的他，随着官职衔的增多，他并没有满足所得到的，相反他却进一步扩充自己的势力。

所以在迈上顶峰的同时，他也开始了逐渐下山的道路。

大历四年（769年）二月，鱼朝恩奏请李豫将麟游（今陕西麟游）、普润（今陕西凤翔西北）划归神策军的管辖范围之内，次年又请求将兴平（今陕西咸阳）、武功（今陕西武功西北）、扶风（今陕西扶风）也划归神策军管辖。

显然，经过两年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宠信经历后，鱼朝恩并未满足于自己的足迹只在京城长安内转来转去，将上述这些地方划归自己的管辖范围之内，很明显鱼朝恩是想做河朔三镇那样有地方实权的节度使。

对于鱼朝恩的请求，李豫同意了。

很多史书记载说，当时李豫对于鱼朝恩的请求毫不犹豫地答应，是因为对他不能遏制，事实上这种说法并不准确，因为通过后来鱼朝

恩的结局来看，他的下场和李辅国一样，都是拜皇帝陛下所赐。在我看来，李豫之所以同意鱼朝恩的请求，是因为那个时候他对鱼朝恩宠信未衰，更透彻地说，他对这个善于伪装的奴才，压根就没有防备。

但鱼朝恩显然是那种给点颜色就会开染坊的人，在成功度过最初的伪装岁月后，他开始亮出自己的獠牙。

大历五年（770年）正月，鱼朝恩用其亲信刘希暹为神策军都虞侯。作为鱼朝恩最得力的干将，刘希暹在看到主子的权势日盛一日时，他建议鱼朝恩在北军设置监狱，并组织市井无赖诬告京城富贵，将其逮捕入狱，严刑逼供后屈打成招，没收家产归神策军使用。

凭借着这种手段，鱼朝恩领导的神策军在京城长安大肆掠夺，而鱼朝恩本人因为手中握有“刀把子”，在朝廷内开始卸去伪装的面具，仗着自己学过几天经学要义，开始不把朝臣放在眼里。

例如，鱼朝恩受李豫的命令，以判国子监的身份主持祭孔大典，仪式结束之后，他在国子监引用《易经》中的“鼎折足，覆公餗”这句话，讽刺当朝宰相，意思是当朝的三公犹如鼎之三足，假如三公才能低下，犹如鼎失其足，那么鼎就会倒塌，里边的食物就会倾覆，也暗喻国家会败亡。

坦白讲，鱼朝恩所说的这些话确实很有道理，但问题的关键是，有道理的话是要看从谁嘴里说出来的，如果是皇帝陛下说这些话，所有的朝臣全会虚心接受，但同样的话从一个宦官的嘴里说出来，而且还是用教训的口吻呈现出来的，当时在场的所有人心中定然生出一股痛恨。

但人的素质和心计是不一样的，如宰相王缙当时就被气得脸色大变，而宰相元载虽然内心十分痛恨，但表面依旧谈笑自若，就连鱼朝恩都不得不对元载产生钦佩之情。

“怒者人之常情，笑者则神秘不可测啊！”

当时鱼朝恩对身边人说出了这么一句意味深长的话，然后带领众

人转身离开了国子监。

鱼朝恩虽然对元载评价颇高，但他并没有真正地重视这个当朝宰相，放眼望去，他始终认为除了皇帝陛下，朝廷内有胆量和有实力和他掰手腕的人还没有生出来。

然而鱼朝恩或许想不到，当他高傲地离开国子监时，元载的内心已经开始升腾起一股复仇的火焰，不久的将来鱼朝恩那悲惨的结局中就有他的功劳。

敢于掰手腕的人

虽然元载内心对鱼朝恩不满，但表面上却不敢显露出来，事实上如果按照派系来划分，元载算是李辅国一党的人，李亨在位时，他因与李辅国之妻同族而受到重用，管理漕运，李豫即位后被任命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即宰相），后又被授予天下元帅行军司马。元载虽然表面温和，但骨子里却是个不达目的不罢休的人。

宝应元年（762年）三月，朝廷任命时任户部侍郎的元载为京兆尹，他不满这项任命，就跑去跟李辅国辞职，表示坚决不干。从这件事中我们完全可以看出元载的倔强性格，所以当鱼朝恩在他面前讽刺百官时，元载的心中会是作何感想不言而喻。

我们无法判断元载对鱼朝恩的憎恨是否有李辅国倒台，自己产生失落之感的因素，但纵观他当上宰相后就始终处在鱼朝恩的压制之下来看，元载肯定对鱼朝恩没有什么好感，因为朝廷本应该除了皇帝就是宰相，现在一个奴才居然在他头上作威作福，其实换了谁都不会痛快。

当鱼朝恩率众离开国子监的那一刻，元载已经暗暗下定决心，通过自己的努力彻底扳倒鱼朝恩，百官之内无人敢向鱼朝恩叫板，而元载现在就要做这个敢于掰手腕的人。

元载明白扳倒鱼朝恩仅凭一腔热情是丝毫没有意义的，像王缙那

样喜怒哀乐全都写在脸上，让人一眼就能看穿更是行不通的。元载知道解铃还需系铃人，皇帝李豫将是决定最后结局的唯一因素。

事实上那么长时间以来，对于鱼朝恩为非作歹作威作福，让百官蒙羞的事情，李豫的心中很是不爽，但李辅国、程元振之后，鱼朝恩现在掌握神策军，而神策军又是在李豫深陷危难之时，唯一伸出援助之手的军队，都说锦上添花不如雪中送炭，仅此一点就让李豫实在不忍心拿下鱼朝恩。

但皇帝陛下的仁慈，在鱼朝恩看来却是懦弱，于是不久后发生的一件事情让李豫心中对自己先前的想法产生了动摇，同时也让元载抓住了机会。

大历五年（770年）正月，在鱼朝恩讽刺百官的十天后，他的养子鱼令徽时任内给使（属内侍省管辖，掌管诸门进物之事）与同事发生了纠纷，回家后向鱼朝恩告状。

按说这种小事情，作为朝内第一红人的鱼朝恩应该以息事宁人的态度去处理，但很长时间以来他的飞扬跋扈已经形成一种习惯，于是在听到养子的告状后，他拍案而起带着鱼令徽到李豫那里去告状。

失衡的心态注定了鱼朝恩不可能理智地向皇帝陛下说明情况，值得一提的是，这也是鱼朝恩首次公开向皇帝发难。

在李豫面前，鱼朝恩表现得十分傲慢，要求皇帝将和鱼令徽发生争执的人治罪。李豫清楚地明白如果因为这种事情就置人于死地，实在有些说不过去，所以他极力安抚鱼朝恩希望他不要计较，鱼朝恩几次质问皇帝，李豫全都以赔笑脸的方式化解。

如果鱼朝恩就此知趣地退下，或许就不会有后来那场祸事的发生，但偏执的他执意要在朝堂之上争出个名堂，在看到皇帝陛下迟迟不给说法的时候，他说出了自己最后的请求。

鱼朝恩已经下定决心，无论李豫答不答应，自己今天一定要达到目的。

“陛下，老奴的养子之所以遭受羞辱，就是因为官职卑微的缘故，希望陛下赐给他紫衣。”

顺便说一句，依据唐代的官服制度，赐给紫衣意味着加封三品官。

从一个无名鼠辈直接提拔到三品官，这已经不知是几级跳了，可是就在李豫还没反应过来时，鱼朝恩已经让内侍太监将紫衣捧到自己的面前，然后他亲手为鱼令徽穿上。

刹那间，在场的所有朝臣全都惊呆了，这明显是在向皇权挑战，幸好李豫还是很机灵的，他并没有立即发作，而是强颜欢笑地敷衍。

“令徽穿上了紫衣，朕觉得特别合适啊！”

李豫的敷衍让鱼朝恩错以为达到了目的，他让鱼令徽向李豫谢恩后，随即便不再言语，但此时的李豫心中犹如打翻了五味瓶般不是滋味，今天当着这么多朝臣的面，可以说鱼朝恩的做法已经是在羞辱自己。

如果任凭这个奴才肆意妄为，他会成为比李辅国、程元振更大的祸害！

这是李豫当时冒出的唯一想法。

李豫虽然没有露出声色，但坐在宝座上的他脸上还是瞬间流露出一丝不悦之色，虽然只是一闪而过，但却被善于察言观色的元载看在眼里，敏感的他认为清除鱼朝恩的机会已然到来。

当天，元载秘密面见李豫，趁机上奏鱼朝恩意欲图谋不轨，说他暗中联合、华二州节度使周智光不断招兵买马，而且他自己本身又统领神策军，如果不及时清除，恐怕后患无穷。

元载最后还添油加醋地说，今天在朝堂之上挑衅陛下的权威，就是鱼朝恩意欲图谋不轨最好的证明。

元载的话当时让李豫想了很多，他仔细回想鱼朝恩在兵败陕州后被重新起用到现在为止的经历，可以说让李豫有种逐渐被钳制的感觉。

公开向皇帝要地盘，国子监羞辱百官，朝堂之上挑衅皇权！

这一切景象都在李豫脑中像过电影般的不断闪现，尤其想起今天朝堂之上鱼朝恩那嚣张态势，让李豫顿时觉得不寒而栗。

“此人必杀！”李豫下意识地说了这句话。

“这件事情就交给爱卿去筹划吧！”

在李豫下定决心的一刹那，元载终于长舒一口气，在他看来，只要有了皇帝这句话，接下来的一切全都在自己的掌控之内，虽然他沒有兵权，但他坚信自己的智慧抵得上千军万马。

有了皇帝陛下的支持，元载开始了谋划，他根据鱼朝恩平日入殿由射生将周皓率领百名武士护卫，以及其党羽陕州节度使皇甫温手握重兵作为外援的现状，制订了一个详细的清除计划。

元载首先用重金贿赂皇甫温和周皓并晓以大义，将两个人争取过来，然后让李豫下诏让凤翔节度使李抱玉担任山南道节度使，将皇甫温调任为凤翔节度使，表面看是重用皇甫温，实则是将其外调以自助。

在解决完外部问题后，元载开始着手从内部解决。

元载明白鱼朝恩掌握着神策军，所以绝不能采取硬碰硬的方式来解决，既然强攻不成，那就只有智取。

攻其不备！在元载看来，这或许是最好的方法。

于是在他的策划下，一场清除鱼朝恩的行动就此开始。

大历五年（770年）清明节这天，李豫在殿内宴请群臣，整个宴

会在一片轻松的氛围下进行，当然除了李豫和元载等少数几个人知道外，其他人全都不知道稍后不久在这里会对鱼朝恩进行清算。

值得一提的是，朝廷的首席宰相元载并没有参加这场宴会，此刻他正守在从朝堂通外宫外的中书省，他所在的位置至关重要，因为无论是谁都必须经过中书省才能出去，换句话说，元载算是切断了鱼朝恩的退路。

酒席宴间的鱼朝恩显得神采奕奕，当时除了皇帝，似乎就属鱼朝恩是宴会的核心，所以他丝毫没有意识到在这场看似氛围融洽的宴会会暗藏杀机。

就在宴会即将结束、鱼朝恩准备返回自己的神策军营地时，李豫忽然让鱼朝恩留下议事。朝堂内的官员向皇帝陛下行礼过后，开始陆续地退出朝堂之外，大殿内只剩下李豫、鱼朝恩，以及随行而来的周皓等人。

事实上，此时的朝堂之上，鱼朝恩等于已经被孤立起来。

李豫的突然挽留，依然没能让鱼朝恩醒悟过来，直到李豫细数他的罪状，他才反应过来，但已经习惯嚣张跋扈的他不仅没有彻底反省，反而和李豫争辩。

最后，鱼朝恩甩了句狠话：“陛下不相信臣所说的话，臣身边的这些人可以为臣证明。”

鱼朝恩的这句话明显是在逼宫，他的潜台词是：我的手中掌握着神策军，即使你是皇帝又能奈我何？

事实证明：人一旦站在一定的高度上，就会被雾霾遮蔽双眼，此时的鱼朝恩恰恰处于这种状态，要知道神策军虽多，但远水解不了近渴。

更何况跟随他前来的周皓早已经成为元载的人。

鱼朝恩说完后，没等李豫反应，他转身便向朝堂外走去，但他没走出几步忽然发现周皓和几名随从并没跟着自己一起走。

鱼朝恩心中觉得十分不解，就在他正想回身询问周皓时，元载已经带人突然出现在朝堂之上。

“什，什么意思？”鱼朝恩刹那间意识到情况不妙，他本能地产生了一丝恐惧。

“哼！什么意思？你难道不知道陛下厌恶你很久了吗？”元载冷笑着说道。

“厌恶我？”鱼朝恩不解地问道，然后他抬起头看着高高在上的李豫，似乎在向李豫求证。

“你嚣张跋扈、羞辱大臣、暗中扩充势力，你以为朕不知道吗？”李豫厉声问道。

“陛下不要忘了，是谁在陛下狼狈逃往陕州时带着人马护驾的！”鱼朝恩争辩道。

“够了！即使你护驾有功，这么长时间以来，朕回报你的已经够多了，但你身为臣子，却不懂得做臣子的规矩。朕就是厌恶你。就算你掌握着神策军，现在你又有什么本事施展！”

李豫越说越激动，最后他不等鱼朝恩再次辩解，便下令将其诛杀。

“让这个嚣张跋扈的奴才在朕面前永远消失！”李豫的声音已经近乎咆哮。

李豫一声令下，元载和周皓等人立即将鱼朝恩按倒在地，然后五花大绑地拖到后殿，将其吊死。

刚才还满是喧嚣的朝堂瞬间恢复了平静，李豫坐在宝座上喘着大气，他努力让自己的思绪恢复平静。没过多久元载和周皓等人将鱼朝

恩的尸体带回大殿向皇帝陛下复命。

李豫的眼睛直勾勾地瞪着鱼朝恩的尸体，片刻后他缓缓地闭上了眼睛，眉宇间显出一丝舒缓神色，仿佛压抑许久的情绪随着鱼朝恩的死而瞬间得到释放。

但站在朝堂下的元载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他明白鱼朝恩虽然已死，但他掌控的神策军却依旧存在，如果接下来的事情处理不当，将会酿成大祸。

“陛下！鱼朝恩虽然死了，但外边的神策军还在，臣认为陛下应该立即对外下诏，说鱼朝恩顶撞陛下，陛下一气之下罢免了鱼朝恩观军容等使的职务，但依然保留了他内侍监的官职，可是鱼朝恩却备感羞愧，自缢身亡。臣觉得只有这样才能稳住神策军。”

元载的话让李豫从刚才的如释重负重新回到现实中来，他命人妥善处理鱼朝恩的尸体后，便让元载按照刚才的提出的建议写了一封诏书。

在诏书的最后，李豫加了一句话：

“鱼朝恩既已自缢，其余诸人皆不问先前事迹。”

可以看出，李豫试图通过自己主动将神策军和鱼朝恩划清界限，来稳住神策军，不让事态进一步升级。

事实证明，在李豫和元载君臣二人的努力下，诏书一经发布，并没有引起轩然大波，李豫下令让鱼朝恩的家人将其尸体领回，并赐给六百万钱作为丧葬费抚恤其家属。

鱼朝恩的家属和神策军在本次事件中都没有生出事端，但为了以防万一，李豫加授鱼朝恩的亲信王驾鹤、刘希暹为御史中丞，以安抚北衙的神策军，因为他知道玄武门对于自己的重要性，安抚住北衙禁军，等于守住了大门。

不过，李豫虽然对神策军安抚之策，但对和鱼朝恩先前交往密切的官员，却毫不留情进行打压，例如礼部尚书裴士淹、户部侍郎判度支第五琦，皆连坐鱼朝恩之罪被贬出京城。

鱼朝恩就这样结束了他那嚣张跋扈的一生，和李辅国、程元振相比，鱼朝恩的下场可以说是最惨的，当然他活着的时候势力也是最大的，他依靠神策军发家，同样最终也是毁在因为掌握神策军这一点上，鱼朝恩的结局告诉我们，手中握有的资源可以成为通往成功的资本，但同样也可能会成为杀伤自己的利器。

其关键因素在于心灵是否能够不被欲望过度侵占。

第九章 平乱之后

李豫自从继位伊始，始终处于一种焦头烂额的状态。史朝义刚刚被平定，吐蕃大军打上门来，他一边忙于对付吐蕃人，一边又忙于对付朝廷内李辅国、程元振、鱼朝恩三个嚣张跋扈的宦官，一直到他继位的第七个年头，他才从焦头烂额的状态中逐渐恢复过来，仔细回想继位以来的种种经历，他颇为感慨。同时他也想到了一个始终困扰他的问题，那就是在平定种种动乱之后，接下来他该如何治理这个国家。

但事实证明，先前种种政治因素所带来的辐射力量，使得李豫必须还要继续努力开始新一轮斗争。纵观从清除鱼朝恩之后，一直到大历十四年（779年）他去世为止，虽然李豫曾努力想治理好这个国家，但因为种种原因，他始终没能腾出手来像他的先辈李世民、武则天、李隆基等人那样，认真地治理这个国家，使这个帝国再现盛世图景。

铲除元载

李辅国、程元振、鱼朝恩三大宦官先后倒台，让李豫一朝彻底摆脱了受宦官钳制的局面，但李豫一定想不到，危害朝廷的宦官虽然被铲除，但因宦官而事件而带来的余波却并未消除。事实上就在李豫庆幸平定宦乱的同时，一个人也在暗自庆幸自己终于等来了机会，从本质上讲，这个人具有和李辅国、程元振、鱼朝恩一样的野心，唯一不同的是，他是个身体健康的人，而且从官职上来看，他也具备这样的机会。

这个人就是时任首席宰相的元载。

作为首席宰相，元载清楚知道自己具备三大宦官永远无法具备的优势，那就是宰相本身就应该具备除了皇帝之外的最高行政权力。

所以，在他看来，如果运作得当，实现专权是一件顺理成章的事。

前边我们说过，元载是依靠李辅国而受到李豫的重用的，但李辅国被除掉的时候，元载在暗中也帮助李豫出了不少主意，而且李辅国死后，元载立即转向投靠内侍宦官董秀，时刻掌握李豫的所思所想，其言行尽量与李豫旨趣相合，所以逐渐开始成为宠臣，可见这个人在政治上也是个投机分子。

事实上，在鱼朝恩兴风作浪之时，元载就已经露出了自己那凶顽的面目了，如大历元年（766年）二月，元载因为苛刻对待朝廷官员，担心官员们联合上疏弹劾他，所以他秘密上疏李豫提出：如果各部的官员有事情需要上疏皇帝，需要先向自己部门的最高领导报告，然后各部领导再上报宰相，由宰相最终向皇帝陛下汇报。

由于李豫当时的注意力全在鱼朝恩的身上，所以对元载的建议他没有认真地思考便同意了，但政令一经发布，便遭到了时任刑部尚书颜真卿的反对。颜真卿果断上疏争辩，请求皇帝陛下收回成命，于是遭到了元载的嫉恨，他诬告颜真卿上疏诽谤朝廷，结果颜真卿被贬为峡州（今湖北宜昌）别驾。

当时因为鱼朝恩的存在，所以元载的擅权不是那么显眼，可是鱼朝恩死后，元载的所作所为一下子显得十分扎眼。

最关键的是，鱼朝恩死后，元载并没有收敛的迹象，他不仅恃宠专权，而且打击忠良偏用奸佞。

吏部侍郎杨綰为官清廉，主持典选人才甚为公允，但却因为不依附元载而被元载改任为国子监祭酒，他先前的官职由奸险小人岭南节度使徐浩接替。成都司录李少良秘密入京准备上疏李豫，意图揭发元载，却因为友人对话不慎将秘密泄露出去，被元载得知后，来个恶人先告状说李少良意图离间君臣关系，结果李少良被杖杀。

不仅如此，大历六年（771年）七月，元载为了掩盖自己无端打

压朝臣的行为，上疏李豫建议以后凡是六品以下文武官员的升迁，吏部、兵部不得检查勘验。

元载提出这个建议，显然是怕有司监察部门上疏揭发自己，目的是为了集权力于一身。

可是他没有想到，李豫虽然采纳了他的建议，但从这一刻起，他越来越被皇帝所厌恶，元载仿佛和先前的三大宦官一样，不约而同地走上了同一条道路。

有过先前铲除三大宦官经历，李豫显然提高了警惕，为了限制元载的权力，李豫有意识地提拔朝臣中不依附元载的人，如任命浙西观察使李栖筠为御史大夫，而且事先故意不和宰相班子进行商议。

李豫释放出的强硬信号，让元载感受到了一丝压力。事实上，他既没有李辅国、程元振那样的拥立之功，也没有鱼朝恩那样在皇帝危难时刻始终护驾之功，他之所以能够在宰相位置上干上十几年，完全是因为皇帝看得起他，所以面对皇帝陛下的暗示警告，元载不得不稍稍收敛。

但此时元载已经形成了继鱼朝恩之后又一专权乱政的局面，如果他仅仅是像李林甫那样专权，但还能做些实事，或许李豫也不会对他心生杀机，正是因为他不仅专权而且乱政，致使怨声载道，所以他的结局只能像杨国忠一样。

大历八年（773年）九月，决定元载命运的时刻终于到来。

当时晋州（今山西临汾）平民郇谟以麻束发，手持竹筐苇席，在长安东市大街痛哭不止，他的这个举动引起了京兆府官员的注意，便询问他为什么要在大街上痛哭，郇谟回答说希望面见皇帝陛下，并愿意贡献三十个字，一个字便是一件事情，如果所说的没有可取之处，就请京兆府的官员用苇席包裹自己的尸体，丢掉野外去。

由于郇谟说得信誓旦旦，而且料想一个平民百姓也不敢如此忽悠皇帝，所以京兆府的官员将这件事情上报给了李豫，李豫听到汇报

后，对这个平民产生了极大的好奇心，于是下令单独召见郇谟，想当面听听这个人究竟要反映什么问题。

为了消除郇谟第一次面见皇帝的紧张情绪，李豫见到他后，首先特意赏赐了他一身新衣服，然后让他说出了那三十个字。

在李豫看来，郇谟所说的三十个字中，最重要的当属“团”和“监”两个字，因为这涉及大唐帝国地方军队的管辖问题，事实上这两个字的意思是让李豫撤销各州的团练使和各道的监军使。

李豫之所以重视郇谟所说的这两个字，是因为当时各州的团练使和各道的监军使不仅没有发挥出应有的作用，反而成为各州和各道的掣肘之碍，因为他们的存在，让各州和各道的百姓产生极大的负担，但团练使和监军使的最终任免权却在宰相手中。

换句话说，郇谟这是项庄舞剑意在沛公，事实上他是将矛头指向元载。

作为帝国的最高决策者，李豫岂能听不出郇谟的弦外之音，所以郇谟说完后，他并没有进行反驳，而是赏赐了他诸多钱财后，打发他离开了长安。

郇谟虽然走了，但李豫并没有停止思考，直到这时他才明白元载究竟有多大危害，李豫明白百姓中绝不会只有郇谟产生这样的想法，郇谟只是其中的代表而已。

在我看来，元载其实不是倒在他专权上，而是倒在他的所作所为已经引起了民愤。

如果某个人的行为引起了民愤，那这个人必须被清除！

这是李豫不可触碰的原则，也是他最终的底线！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李豫有了清除元载的想法，只是清除三大宦官的经历已经让李豫积累了足够的经验，可以做到进可攻、退可守的

游刃有余状态。

对李豫的心中所想，傲慢的元载并没有察觉，他依然将权力看得比生命还要重要，甚至在权力面前，元载已经完全失去理智，他和黄门侍郎、同平章事的王缙最为要好，两个人不理政事，宰相班子所有的事情全都委托给秘书去做，而且士人准备入仕，如果没有攀上元载这棵大树，势比登天还难。

对于这些，李豫是看在眼里记在心上，但仁慈的他像从前忍受三大宦官一样，对元载也是尽量地予以包容。可是元载和王缙并不领这份情，利令智昏的他们认为皇帝陛下是一个很好欺瞒的人。

事实证明，元载和王缙一旦过分运用自己的智商去衡量李豫的智商，那他们的结果只有一个——被清除。

于是，在郇谟面见李豫的三年后，在李豫极度包容元载和王缙，但他们依然将皇帝不放在眼里的情况下，李豫决定不再包容，他下定决心在清除三大宦官之后，继续施以重拳严惩元载和王缙。

坦白地讲，清除鱼朝恩的时候，李豫可以依靠元载，但现在他放眼望去，似乎绝大部分朝臣都和元载走得很近，李豫唯恐清除元载和王缙的消息泄露出去，进而打草惊蛇，所以他不能和朝臣进行商议，选来选去他认为能够依靠的只有他的舅父、时任金吾卫大将军的吴凑。

一来吴凑是李豫的至亲，二来金吾卫大将军本身的职责就是护卫皇帝，且手中掌握有一部分禁军，要知道，李豫要干的事情手中没有刀把子是搞不定的。

至于采取什么方式，李豫丝毫没有犹豫，因为三年多前在清除鱼朝恩的时候，元载已经为他找到了很好的方式。

用元载的方式对付元载，恐怕元载先生至死也不会想到。

大历十二年（777年）三月二十八日，元载走到了生命的尽头。

清晨，李豫早朝之后，忽然在政事堂召见元载和王缙。

皇帝的紧急召见对于元载和王缙而言，也不算新鲜事，所以两个人和往常一样，前往延英殿面见李豫，但当他们进到延英殿后，忽然发现这里的气氛有些反常。

元载和王缙看到殿内除了端坐在宝座上的李豫之外，两旁还有众多的金吾卫士兵，尤其是站在殿堂之下的金吾卫大将军吴凑脸上似乎透露出一股杀气。

相比较王缙而言，元载是个更加敏感的人，两个人行礼过后，元载率先开口说道：

“陛下今日威仪甚盛啊！”

元载的话既是一种试探，同样也是变相表达一种不满，因为他压根就没想到李豫今天会对自己不利，所以他说出了一句模棱两可的话，准备看看皇帝陛下的反应。

可是当他说完后，发现李豫忽然从宝座上站起来，然后铁青着脸眼睛直勾勾瞪着自己时，他立即意识到今天的问题显然比他预计的要严重很多，所以他开始后悔自己刚才所说的话。

就在元载刚想缓和气氛时，李豫终于说话了，虽然他的语气很轻，但句句却犹如刀刃一样，扎进元载和王缙的心脏。

“你们两个人祸乱朝纲，惹得民怨沸腾，今天朕不会再让你们从这里走出去，金吾卫将这两个人拿下，暂且囚禁在政事堂。”

随着李豫一声令下，吴凑带领十几名金吾卫士兵一拥而上将元载和王缙绑了起来。

“陛下！臣等所犯何罪啊？陛下，陛下！”

霎时间王缙瘫倒在地，但元载还没有失去理智，他没有进行反抗，嘴里却依然为自己辩解。

没有人去理会元载，李豫看到金吾卫士兵捆绑住元载后，又坐回宝座之上，但眼睛一直没离开朝堂之下，而且脸上的铁青之色一直没有消退，直到元载和王缙被金吾卫士兵连拖带拉地押进了政事堂，李豫的脸上才恢复了先前正常的表情。

元载和王缙就这样在一种他们认为很莫名其妙的状态下，被李豫顺利清除掉了。李豫让时任吏部尚书的刘晏和御史大夫李涵共同审讯这两个人，当然所谓的审讯只是个过场，其中讯问的要点全都出于李豫的指示，所以元载和王缙的结局就是必须认罪伏法。

有了犯人的签字画押，接下来的事情就会顺理成章，在两个人认罪的当天，李豫立即赐元载自尽。接到皇帝陛下的命令后，元载彻底绝望了，他请求监督行刑的官员，希望能让自己尽快死去，不要受太多痛苦，但监刑官不仅没有答应他的请求，反而进一步羞辱这个平时嚣张跋扈的宰相，脱下脏袜子塞进元载的嘴里，然后强行将元载的脑袋塞进脖套中，将他缢死。

不仅如此，李豫下令查封元载的家产，其妻王氏以及儿子元伯和、元仲武、元季能全部斩首示众。

元载直到临断气的那一刻，也不明白自己一生显赫，怎会落得个如此屈辱下场，而且元氏一门基本上断子绝孙，或许这就是所谓的：站得越高，摔得越狠！

和元载比起来，王缙还是比较幸运的，虽然他先前也和元载一样被勒令自尽，但因为刘晏上疏李豫认为应该依法量刑，要有首从轻重的区别，所以王缙捡回了一条命，被改判贬为括州（今浙江丽水）刺史。

四月一日，针对宰相班子人员空缺的情况，李豫任命太常卿杨綰为中书侍郎，礼部侍郎常衮为门下侍郎，并加封二人为同平章事，一同充实进宰相班子。

直到这时，李豫似乎方才感觉从重压之中突围出来，在此之前从

李辅国一直到元载，李豫一直处于一种忍耐状态，现在他终于可以将注意力真正转移到国事上来。

在他看来，新充实进宰相班子的杨绾和常袞有能力协助自己，使这个已经历经诸多劫难的帝国重新返回正途。

革除时弊

李豫在位时始终没能真正腾出手来认真治理国家，事实上仁慈的李豫内心深处无时无刻不在思考如何让大唐帝国重现昔日的辉煌，在成功清除权臣元载之后，李豫还是通过自己的努力做了一些事情的，本节我们就来仔细说一说李豫革除时弊的一些做法。

李豫将杨绾和常袞充实进宰相班子，就是想发挥两个人的才能，将这个国家治理好，而在李豫看来，杨绾和常袞无论从人品还是才学上都具备这样的能力。

杨绾出身官宦世家，为官清廉，其祖父在武则天时任国子监祭酒，其父在开元年间任醴泉（今陕西礼泉西北）县令。杨绾早孤家贫，年长后好学不倦，博通经史，尤工文辞，但不喜言谈，淡泊名利。

李亨在灵武即位后，杨绾从叛军控制的地区冒险奔赴灵武，使得李亨大为感动，被任为起居舍人、知制诰，历任官司勋员外郎、职方郎中、中书舍人、兼修国史。

在担任中书舍人之后，杨绾建议恢复古代察举制的孝廉、力田等科，为天下所称颂，后又升迁为吏部侍郎，主持选举，精心完成考察官员工作，其公平、公正、公开的作风受到所有人的称赞。

相对于杨绾性格的沉静而言，常袞是个清直孤洁的人，不轻易结交朋友，同时也是个炮筒子。天宝末年举为进士，宝应二年（763年），任为翰林学士、考功员外郎、知制诰。永泰元年（765年），升迁为中书舍人。在鱼朝恩专权的时候，常袞是为数不多的敢于同他

叫板的人，曾直接上疏李豫指出宦官不宜担任过多的官职，而且李豫诞辰之时，面对各地方官进献来奇珍异宝，常袞直面斥这些东西是聚敛于民以求媚上，请求李豫原封退还给进献的人。

不仅如此，常袞还主张对于那些借皇帝诞辰，于寺观中写经造像、焚币埋玉，无节止地赏赐和尚、道士，借着为天子祈福的机会大肆敛财的行为，应该明令禁止，得到了李豫的赞同，并升迁为礼部侍郎。正是凭借着这种敢于揭露弊端、勇于上疏言辩的作风，常袞与另一名中书舍人杨炎，共为朝官们所推崇，时称“常杨”。

事实证明，李豫将杨绾和常袞充实进宰相班子，算是选对了人，在接下来的日子里，两个人共同协助李豫，着实做了一些实事，正是由于他们的努力，李豫一朝从某种意义上说还是革除了一些时弊的，使朝廷风气焕然一新。

大历十二年（777年）五月，杨绾在刚刚进入宰相班子一个月后，就向李豫上疏请求罢除诸州刺史所带的团练使、捉生将官职。杨绾提出这个问题，显然是针对此前不久郇谟面见李豫时的控诉，而当时由元载和王缙的个人喜好随意任命，各州团练使、捉生将无论是权力还是收入都无法监控，往往徇私舞弊，以至于刺史的工资每月可以达到几万钱，这就是郇谟所说的团练使、捉生将的存在造成百姓苦不堪言的症结所在。

可以说杨绾适时地提出这个问题，也是元载集团覆灭后，需要对他当政时诸多弊端的一种革除，当时李豫诏令准其所奏，杨绾又趁热打铁提出减除诸道观察判官的人数，也得到了李豫的批准。

在杨绾建议的基础上，李豫进一步发挥，下诏规定各团练使除非军事紧急要务，不得擅自召见刺史，也不得任意撤免判决的职务另外派人兼任。又规定各州士兵都限制在一定的人数，招募来的民兵，由官府供给其家人粮食和衣物，这种做法称为“官健”。

除此之外，凡各地的壮丁被差遣点召（春夏归乡耕地，秋冬召集服役）的，由官府发给口粮，这种做法称为“团结”。

可以说杨绾一上来就出手不凡，协助李豫首先完善了各地方官的俸禄制度。自从安史之乱以来，各地方陷入极度混乱的状态，很多地方官大发国难财，且各地方官的俸禄差距悬殊，直到杨绾上疏后，朝廷才逐渐制定出上自节度使，下至主簿、尉级官员的俸禄制度，原先超额或者不足的，采取多减少补的方式，进而达到了上下有序。

可惜的是，就在杨绾刚刚想要大显身手，李豫也正想倚重杨绾，让他厘定政令、改革弊端的时候，杨绾不幸身染重病，于大历十二年（777年）七月不幸病逝。

杨绾病逝的消息犹如晴天霹雳，让李豫刹那间备受打击，为此李豫痛哭不已，连续三天没有上朝，三天后当他重新坐在朝堂上，想起群臣中再也看不见杨绾的身影后不禁痛悼难持。

“上天难道不让朕平治天下达到太平盛世吗？为什么这么快就夺去了杨爱卿的性命啊！”李豫由衷地感叹道。

这既是一种无奈，也反映出李豫重用贤能急于恢复帝国盛世的焦急心态，在他看来，杨绾对于自己而言，相当于先祖李世民身边的房玄龄、杜如晦，以及祖父李隆基身边的姚崇和宋璟。

可是现在杨绾已经撒手西去，李豫虽然悲痛万分，但人死是不能复生的，朝廷的事情还是必须有人去做，所以李豫将希望寄托在了另一位宰相常袞的身上。

纵观常袞为相的那一时期，他的最大贡献就是用自己的言行，深刻地影响了李豫广开言路纳谏忠言。

事实上，在杨绾身染重病不能理政的那段日子，宰相班子就已经开始以常袞为核心，在常袞的建议下，李豫连续发布三个《求言诏》，申明广开言路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并且在常袞的牵头下，采取了很多有利于谏诤的措施。

李豫在《求言诏》中要求各级官吏继承和发挥太宗贞观时期广开言路的优良传统。同时指出自己从继位以来，很少听到谏臣进言，针

对这种情况，李豫规定以后谏臣所献的奏疏，可以不限早晚任意时间送到宫中来，各门司不得私自扣留，如果必须面见皇帝的，必须要携带奏疏觐见，以利于皇帝参考。如果皇帝发布诏令与时事不符或者赏罚不当，谏臣可以当面指出，并不会治罪。

同时为了保护谏臣的人身安全，李豫规定凡是官阶六品以上的谏臣，因紧急事态上朝击鼓奏事的，金吾卫士兵不得阻拦，不得对谏臣造成人身伤害，更不许强行拘禁，谏臣献书投匭的，严禁私留副本。

上述这些内容在《全唐文·代宗皇帝条》中都有详细的记载，感兴趣的朋友可以找来《全唐文》仔细阅读，这里鉴于篇幅所限不再赘述。

总之，在常袞的建议下，李豫当时对如何更好地广开言路做了最大的努力，对诤谏的内容范围和保护的组织措施以及处理的方法，均做了详尽的法律规定。

值得一提的是，李豫不仅做出规定，而且当他由于自身角度的局限性可能无法作出正确决定时，也总能冷静克制地按照《求言诏》上的规定去做，这一点从对待元载的党羽上就可以看出。

元载被诛杀后，其朝中党羽依然存在，在李豫看来，元载的这些党羽全都是朝廷的祸害，所以他计划一个不留，事实上李豫的这种看法有失偏颇，当然站在李豫的角度去看，他有这种想法也很正常，正所谓恨之切，根株牵连是也。

可是政治斗争中，站错队是很要命的，从这一点来讲，从前和元载站在一条战线上的人，未必都是官场奸佞之人，有的只是为了保住自己的位置，而有的只能是通过元载才能实现政治理想，所以这个问题很难用道德去评判。

当时刚刚铲除元载的李豫由于自身角度的问题，不可能想得如此周全，他下令将其党羽全部处死，但常袞及时上疏请求李豫区别对待元载的党羽，他提醒李豫元载的党羽中不乏才能之士，先前投靠元载

是迫不得已而为之。

常袞的善意提醒，使得李豫猛然醒悟，于是他下令将部分元载的党羽由死刑改为外贬。

或许让李豫想不到的是，他这一念之差，居然让一个未来对大唐帝国国运影响至深的人从刀下捡回一条命，在不久之后的唐德宗李适在位时期，他将发挥自己特有的才能，为帝国贡献出独特的经济改革措施——两税法。

这个从李豫刀下捡回一条命的人，名字叫杨炎。

关于杨炎的两税法我们后边还会详细说到，在这里不再多说。总之一句话，继杨绾之后，常袞继续协助李豫努力地革除时弊，努力地使久染污浊之气的朝廷，重新吹入清新之风。

常袞可以继续杨绾所走的道路，但他同样也是个性格孤傲之人，前边我们说过他不擅自结交朋友，这说明他对人总是有防备之心，而这个特点所衍生出的另一个特质就是：一视同仁，不偏不倚。

大历十三年（778年）十二月，李豫召离开京城八年之久的李泌回到身边，准备重新起用这个先帝倚重的名臣。李豫刚刚继位时，就诏令李泌从山中的隐居之所回到自己身边，任命他为翰林学士。当时的权相元载认为李泌不肯依附自己，留在朝廷对自己是一个潜在的威胁，此时刚好江西观察使魏少游请朝廷为他派去一些僚佐，于是元载就盛称李泌有才，可担当此任，于是就以重用人才的名义把李泌赶出了朝廷。

后来元载被诛、杨绾病逝，李豫觉得宰相班子只依靠常袞支撑，有些勉为其难，所以召回了李泌，准备让他进入宰相班子和常袞搭档。

可是很快李豫的想法就被常袞所否定。

常袞上疏认为皇帝陛下想重用李泌已经很长时间了，历史上汉武

帝想重用某个人，一定要先试用这个人，如先担任某个地方官锻炼。现在如果想重用李泌，先请任命他为地方刺史，使他体察最底层百姓的疾苦，如果确实做出政绩可以再重用他。

很长时间以来，有的人认为常袞之所以提出这个建议，是因为他嫉妒李泌的才能，所以故意排挤李泌。在我看来这种说法有失偏颇，因为常袞的意思是如果李泌在地方有政绩，皇帝就可以重用他。

事实上，这恰恰反映出常袞那种一视同仁的特点，即使是对先帝重用过的名臣也不例外，从某种角度而言，这也是对元载当政时选拔人才“一言堂”的一种拨乱反正，也算是革除时弊的一种做法。

李豫欣然采纳常袞的建议，任命李泌为澧州（今湖南澧县）刺史，后来的事实证明，是金子总会发光，李泌通过自己的努力，终于在德宗李适在位时期进位宰相。

对于李豫而言，能否纳谏是判断昏君与明君的一个重要标准，李豫能够倾听各方意见，择善而从之，尤其在平叛、御边取得胜利后，见朝政纲纪败坏，力求革除弊政，主动下《求言诏》，在诸多方面能广听谏言，从个人素质角度来看，不失为尚能纳谏的明君。

重用刘晏

历经八年的安史之乱让李唐王朝元气大伤，叛乱平定后，各个藩镇割据一方，所收赋税拒不上交，朝廷财政开始出现危机，所以整顿江淮漕运、改进理财措施成为当务之急。

在前边我们说过，江淮漕运是大唐帝国关中地区的生命保障线，可是安史之乱时期，洛阳被叛军占领，江淮漕运受阻，补给线被切断，安史之乱平定后，为了恢复江淮漕运，把江南的粮食和财物及时调运关中和西北边镇，以保证朝廷和边防驻军的军需，李豫经过慎重考虑，决定将这副重担交给著名的理财家刘晏。

刘晏，字士安，曹州南华（今山东曹县）人。天资聪颖，素有神

童之称。天宝年间，被任命为夏县县令，以善于理财而闻名。后历任殿中侍御史、度支郎中、杭陇华三州刺史、河南尹，每任一职皆有突出政绩，当地百姓都刻石颂其德。

李亨在位时，刘晏担任京兆尹，同时以户部侍郎兼御史中丞、度支铸钱盐铁等使，后受人诬陷，被贬为通州刺史。

李豫即位后，早就知道刘晏的理财才能，迅速将其召回，任命他为吏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后来因为和程元振走得很近，在程元振被清除后，刘晏丢掉了相位，转为太子宾客，后又被授予为御史大夫，领东南、河南、江淮、山南等道转运租庸盐铁诸使。

从刘晏的履历我们不难看出，无论他身处顺境还是逆境，他始终在做经济工作，换句话说，他的理财才能始终没有被埋没，这也是李豫为什么会将整顿江淮漕运、改进理财措施的工作交给他的重要原因。

广德二年（764年）三月，李豫鉴于自安史叛乱以来，大运河的通济渠河段因汴水常年失修而废弃，致使江淮漕运形成不得不沿江水入汉水，经梁州（今陕西汉中）、洋州（今陕西洋县）绕道运入关中的困难情况，下令任刘晏为河南、江淮转运使进行治理。

刘晏上任后，以改革江淮漕运为己任，立即亲率一批行家里手，跋山涉水不畏艰险，深入江淮沿线查看地形、了解民情，并总结开元初年李杰等人治理漕运的经验，开启了一项治理漕运的工程。

刘晏首先组织民夫，大力疏浚汴水河道，以使漕运畅通，组织兵丁护卫，确保漕运的安全。然后在扬子（今江苏扬州南）设立十个造船场，制造适合各种河道水流并坚固耐用的漕船二百艘，将过去当地富户督办漕运的办法改为官运，用发给盐的方式雇佣船工、水手，改变过去富户督工、沿途百姓服役的做法，针对江、汴、河、渭诸河不同的特点制定出不同的运输方法。

在这个工程中，刘晏最为突出的一项措施是将直运改为分段运，

使船只不入汴水，直达扬州，汴水上的船只不入黄河，直接到达河阴，然后不入渭水，只到达渭口（渭水河口），中途设立粮仓备储。运船十艘为一纲，由军将带领，如果运输十次没有失误给予奖赏，并提拔官职。

在刘晏的努力下，困扰大唐帝国多年的江淮漕运问题逐步得到解决。此后江淮地区的大批粮食和财物通过运河源源不断地运到长安，一年可运数十万石，最多的时候可达一百一十万石，且无升斗损耗。这也直接导致了京师昂贵的米价得到平抑。

当刘晏成功治理江淮漕运，首航的船队到达长安时，李豫喜出望外，命令金吾卫士列队迎接于东渭桥，并派专使带给刘晏一句话：卿之功劳有如汉代良相萧何。

李豫的这句话代表了他对刘晏功劳的充分肯定，治理江淮漕运的成功让李豫进一步了解了这位理财家，此时在李豫的心中不禁产生一个想法，那就是继成功治理江淮漕运后，将盐政改革也交给刘晏。

在我看来，刘晏成功主持盐政改革不仅更加充分展示了他的理财能力，也使他的人生达到顶峰状态。

唐朝初期，政府事实上是不收盐税的，但安史之乱爆发后，朝廷财源日益匮乏，于是被迫在乾元元年（758年），实行食盐专卖政策，在产盐区设“监院”管理盐务，这种做法致使盐价疯狂增长，每斗盐由十文钱提高到一百一十文，这样一来百姓买不起，但政府又要保证盐的销量，所以结果就是硬性摊派，百姓因此怨声载道。

针对这种弊端，大历元年（766年）正月，在完成治理江淮漕运的两年后，李豫任命刘晏为京师、河南、淮南、湖南、荆南、山南东道转运、常平、铸钱、盐铁等使，主持盐政改革工作。

刘晏接受任务后，首先从精简盐务机构入手，合并“监院”，在全国设立十三个巡院，由巡院负责食盐的销售。然后接下来是调整曾经的食盐专卖政策，将曾经的官运官销，改为朝廷在盐场统一收购，严

禁私自卖给商人，具体措施是先由官方加价，然后再卖给盐商，名为“就场专卖”。商人缴纳盐款和盐税后，任其自行销售。

除了出台上述对朝廷有利的盐政措施之外，刘晏明白对商人的鼓励是这里面不能忽视的问题。所以他规定商人除了用钱财购买食盐之外，还可以用绢布代钱购盐，国家再以绢布供应军队衣服之用，为了防止盐商抬高盐价，还在距产盐地较远的偏僻地区设立“常平盐”（非常时期政府用于调控盐价的备用盐），以稳定市场上的盐价。

此外，刘晏还上疏李豫请求下令禁止各地节度使对盐商增派盐税，以免通过中间环节变相提高盐价。这个建议得到了李豫的批准，自此之后刘晏主持的盐政改革开始逐渐显现出成果，其中最为突出的主要就是两点：官获盐利，民不乏盐。

起初江淮地区的盐利每年不过四十万缗（千钱为一缗），刘晏主持盐政改革后，每年可收入盐利至六百万缗，合计增加收入达到了十五倍之多，直到大历末年，一年国家财政总收入达到一千二百万缗，其中盐利就占了一半以上。

但值得一提的是，这种获利并不是政府强行让老百姓买盐的结果，而完全是改革后的市场供需自然形成的结果。

成功治理江淮漕运和成功完成盐政改革让刘晏在朝廷顿时大放异彩，很多人都对刘晏的实干能力竖起大拇指，事实上刘晏不仅具有理财的实践能力，他还通过自己的实践经验，总结出一套财政理论。

刘晏认为随着人口的增长户口的增多，各地赋税肯定会水涨船高，所以理财的理念首先应该以惠及民生为前提，所以他推行了“常平法”以稳定物价安定社会。

所谓“常平法”是指在各道设置巡院后，注意选用廉洁精干的人担任知院官，每月将本道各州县的雨雪、收成等情况向朝廷报告，朝廷在丰收的地区以高于市场的价钱购进粮食，在歉收的地区以低于市场的价钱销售粮食，目的是为了防止不法商人投机倒把囤积居奇，从中

牟取暴利侵害百姓，也借此稳定市场物价。

在推行“常平法”的同时，刘晏又推出了“均输法”，就是规定各道用当地部分租赋收入和盐利购买各地的土特产品用于供应京城长安，这种做法既便利了京城长安的官民生活，又促进了各地土特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有利于长期战乱所造成的社会经济萧条局面的复苏和国力的振兴。

可以说随着刘晏改革措施的进一步完善，大唐帝国在经过安史之乱后，在李豫当政时，终于走出财政危机的困境。中国古代一般发生财政危机，解决的办法唯有两种途径：一是加征赋税，径直取之于民；二是取之盐铁，征集商税。虽然第二种方法最后也是将负担辗转移到老百姓身上，但与第一种办法终究有所区别，所以李豫选择了后者，并重用刘晏，逐步扭转了财政窘况，使大唐帝国恢复了一些生气。

李豫一朝，刘晏执掌理财大政共计十余年，在成功治理江淮漕运和盐政改革后，十余年的时间里他协助李豫又完成了户税、地税等诸多涉及帝国命脉以及民生疾苦的多项改革措施。虽然刘晏始终不是宰相，但其权势却近于宰相，或许是因为他不在其位却权势过重，从而引起了某些人的嫉恨。

大历十四年（779年）五月，随着李豫的病逝，由他支持的刘晏理财改革也终于走到了尽头，德宗李适继位后的建中元年（780年）二月，前边提到过推行“两税法”的杨炎登上相位，由于此前他和刘晏的某些恩怨，致使他展开对刘晏的报复，最终将其陷害致死。

事实上刘晏之死的原因很复杂，在后边我们会详细说到，不过李豫在位时发现理财能手的刘晏，并加以重用而不怀疑，从另一个侧面也说明李豫对治国安民还是颇有些想法的，算是一个治乱守成的皇帝。

多情天子

李豫在宝应元年（762年）四月登上皇位，大历十四年（779年）五月病逝于长安宫中紫宸殿，年五十四岁，在位共计十八年。

纵观李豫在位的这十八年，可谓坎坷的十八年、惊险的十八年和斗争的十八年，他不仅在政治舞台上角逐胜出，在动乱中平叛御边、搏击疆场功勋卓著，削除乱政宦官，剪除专权宰臣巩固帝位，乱后求治罪己安民，在政治上、经济上多有改革，且颇见成效，这足以说明李豫是个有些建树的皇帝。

但在唐代诸帝中，李豫显然不如他的先辈李世民、武则天、李隆基那样光芒耀眼，这使得他常常被忽视。事实上从宏观的历史角度来看，李豫是大唐帝国历经八年安史之乱，却还能延续国祚一百五十年之久的关键角色。我们常说锦上添花容易，但雪中送炭却很难做到，对于拥有二百九十年历史的大唐帝国而言，李豫恰恰处在需要雪中送炭的关键时刻。在前边我们详细介绍了李豫一生的诸多作为，事实上如果你走进李豫的内心世界，你会发现仁慈的李豫是一位多情天子，当然这个“多情”并不是单纯意义上的“好色”，而是说李豫是个识大体、重情义的帝王。

通过前边我们提到的李豫和建宁王李倓的兄弟情谊，可以看出李豫是一个内心十分重感情的帝王，事实上李豫爱憎分明，他可以不留情面地清除三大宦官和专权宰臣，但对待他的亲人时李豫则体现出了一颗仁慈之心。

当宦官李辅国逼迫太上皇李隆基住进西苑后，李隆基因为内心十分抑郁而身染重病，皇帝李亨也因为快快不乐而卧病在床时，当时身为太子的李豫的地位正面临着严重的威胁，但李豫并没有顾忌很多，在自己前途未卜的情况下，李豫不顾李辅国的嚣张跋扈，不分白天黑夜地往来于两宫之内，悉心侍奉太上皇和父皇。

对于李隆基而言，李豫算是尽了孝道，平稳将太上皇送到了人生终点，这个李隆基最为宠爱的嫡皇孙终于没有辜负于他。但对于父皇李亨来讲，李豫直到他临去世的那天，内心依然充满无限的遗憾，只因为自己的父皇在李辅国发动的兵变中惊恐过世，而自己却因为李辅

国的强行软禁，不能在父皇身边陪他最后一程。

值得一提的是，在李豫派杀手除掉李辅国后，他将杀手带回来的李辅国的一只手臂送至埋葬父皇李亨的泰陵进行祭奠，这既是一种发泄，也是一种告慰。

坦白地讲，李豫的一生有诸多遗憾，他贵为天下兵马大元帅，却没能通过自己的努力让父皇李亨看到安史叛乱的彻底平定。生母吴太后英年早逝，让李豫过早失去了母爱，虽然他一直生活在李隆基设置的百孙院中，生活似乎并不孤单，但谁都明白无论是谁也代替不了母亲。

所以成年之后的李豫在很多事情上表现出了超越常人的仁慈，如极度忍受三大宦官和权臣元载的嚣张跋扈，以及姑息河朔三镇的做法，表面看起来实在与他拥有的至高无上的地位颇为不符，但在我看来除了某些客观因素之外，不能不与他过早失去母爱，进而形成了一种柔弱的性格有关。

从这一点来看，李豫很像他的先祖唐高宗李治。

除了对待父母留有诸多遗憾之外，事实上李豫的情感之路走得也是颇为不顺。对情感道路上的遗憾，李豫除了埋藏在内心之外，他还付诸实际行动想要去弥补，他的做法和李唐诸多先帝相比，颇有些感性色彩，甚至可以说不能用理智去控制。

在唐朝所有的皇帝中，没有哪个会把自己的皇后遗失，李豫是唯一的一个，当然这不能怪他。

皇后沈氏出身江南太湖流域名门，祖辈世代为官，父亲沈易直曾官至秘书监。沈氏温婉贤良，在开元二十二年被选入东宫，被当时还是太子的李亨赐给了广平王府，就这样沈氏来到了李豫身边，不久后成为了广平王妃。

李豫和沈氏十分恩爱，一起走过了十六年的岁月，这十六年里两个人相濡以沫，在人生道路上互相搀扶、互相支持，两个人本以为他

们的生活就这样平静地过下去，但安史之乱的爆发打破了这种平静。

李隆基带领众人仓皇逃离长安时，除自己的嫔妃、皇子、皇孙及公主之外，其余人全都因来不及召集而丢弃在长安，这其中也包括沈氏。

安史叛军占领长安后，沈氏被迫做了俘虏，送进东都洛阳掖庭宫为奴，后来李豫担任天下兵马大元帅后收复洛阳后，重新找到沈氏，当再见面时想起沈氏经历的种种苦难，李豫不禁伤感万分，从那一刻起他发誓这辈子再也不会让沈氏受委屈。

李豫将沈氏安置在洛阳宫中，身为天下兵马大元帅的他此刻还不能和沈氏尽叙相思之情，他必须要时刻以平叛为己任，完成李唐皇族交给他的使命，只是让他想不到的是，在他奋力拼杀疆场之际，史思明再次攻陷洛阳，虽然李豫很快重新收复洛阳，但沈氏却不知去向。

当时李豫派人四处寻找，但每次传回来的消息都是没有结果。随着一批批人的空手而还，李豫开始产生了一种不祥的预感，虽然他努力地不想让脑海中涌现出那股不祥的想法，但随着时间的推移他还是不得不承认沈氏可能已经死于乱军之中。

每当想起沈氏在乱军之中，渴求回到自己丈夫身边的场景时，李豫总会伤心绝望地大哭起来，对于大唐帝国而言，李豫尽到了责任，但对于妻子而言，李豫显然觉得有愧于她。

只是，这种愧疚是一辈子再也无法弥补的！

虽然遍寻沈氏无着，但既然没有找到尸体，李豫的心中总还抱有一线希望，当了皇帝后李豫派人继续到全国各地寻找沈氏，即使有百分之一的希望李豫也从没放弃努力，只希望上天能够给他带来奇迹，让沈氏重新回到他的身边。

永泰元年（765年）七月，外出寻找沈氏的特使为李豫带回一个消息，说寿州崇善寺有一个尼姑叫广澄，自己登门前来说是太子李适的生母沈氏，李豫听到消息后大喜过望，立即让人将这个自称沈氏的

尼姑广澄召进宫来。李豫本以为自己的努力真的换来上天的回报，而且当他见到“沈氏”后，也确实发现这个尼姑广澄和沈氏容貌相似，只是因为很多年过去了，显得过于苍老。

兴奋之下的李豫本以为真的找到了沈氏，就在他准备迎回“沈氏”时，这个尼姑广澄终于露馅，在面对太子李适时，她居然不认识。

经过审查核实，这个自称为沈氏的尼姑广澄原来是太子李适年幼时住在大明宫少阳院中的一个乳母，这么多年太子早已经长大成人，她是不可能认出李适的。

气急败坏的李豫一怒之下，下令将这个冒牌货鞭杀于午门之外。

直到唐德宗李适即位后，他依然对生母沈氏存活在世上抱有一线希望，他执意派人继续在全国范围寻找，等来的却是和当年父皇李豫一样的结果——冒牌货不断。

最逼真的一次，李适居然已经完成了认母仪式，结果高力士的养子高承悦从外地赶到京城上奏说这个“沈太后”的真实身份是高力士的养女。李适得到消息后，派高力士的养孙樊景超前去查验，结果证实确实“沈太后”的真实身份确实是高力士的养女，只是年龄相仿，相貌十分相似，而且手指和沈氏一样都有刀伤。

不过李适的处理方法和李豫不同，他下令免罪放还这个冒牌货，并说了句意味深长的话：

“朕宁受百欺，欲以后求得一真！”

自此之后，世上再无关于沈氏的消息，李适只好追谥沈氏为睿真皇太后，奉祭服葬于埋葬李豫的元陵。

.....

久寻沈氏未果，李豫最终被迫接受了现实，大历三年（768年）二月册封后宫的独孤氏为贵妃。

值得一提的是，后宫之中贵妃的地位仅次于皇后，这说明李豫虽然钟爱独孤氏，但在内心深处谁也不能取代沈氏的位置，甚至一直到他去世为止，也没有册立皇后。或许是因为他恪守太子之母应为皇后的惯例，从而想把皇后的位子留给沈氏。但在我看来，一个男人只有对深深扎根于自己加心中的女人，他才会做出如此举动，何况李豫是高高在上的皇帝，他可以有诸多选择，但最终没能迈出那一步，这足以说明沈氏已经深深烙印在李豫的灵魂深处，即使是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也会自难忘。

独孤氏的出现让李豫的生活逐渐恢复了生机，而且独孤氏和沈氏一样，都是温婉贤良的女子，其家族为三朝外戚，独孤氏以姿色绝美而被选入宫中，受到李豫的宠爱。

独孤氏为李豫生下了韩王李洄和华阳公主，尤其是华阳公主因为聪明过人，善于随着李豫的喜憎而应对，受到李豫的特别钟爱，但大历九年（775年）十月，华阳公主因病夭亡，李豫陷入了极度的悲痛之中。

但李豫怎么也不会想到，华阳公主的病逝为独孤氏带来的是致命的打击。独孤氏仅仅在为李豫带来七年的美好时光后既被病魔夺去了生命。

大历十年（775年）十月，独孤氏因为思念华阳公主过度而身染重病，在一个漆黑的夜里，来不及和她的夫君说上一句话便撒手西去。刚刚走出沈氏阴影没几年光景的李豫，几乎承受不了这连续发生的不幸而遭到沉重的打击，在一阵近乎撕心裂肺的痛哭声中，李豫下令将独孤氏的遗体安放在内殿，以便天天探视。

自此之后，李豫几乎每天都到内殿看望独孤氏，每次当他看到自己心爱的女人静静地躺在那里，犹如熟睡一般，李豫总会情不自禁地想要唤醒她，但很快现实告诉他，这个自己心爱的女人早已经和他人鬼殊途。

李豫将独孤氏的遗体安放在内殿中长达三年的时间，一直不忍下

葬，直到大历十三年（778年）十月，才在朝臣的一致请求下，安葬独孤氏于庄陵（今陕西三原县东北）。

下葬的那天空中飘起了小雨，似乎是被李豫的痴情而感动得落泪，在一片哀怨的氛围中，李豫目送爱妻的棺椁逐渐埋入黄土之中，虽已经过去三年的时间，但那一刻李豫还是犹如被撕裂了心肺一样而失声痛哭。

此恨何时已。滴空阶、寒更雨歇，葬花天气。三载悠悠魂梦杳，是梦久应醒矣。料也觉人间无味。不及夜台尘土隔，冷清清、一片埋愁地。钗钿约，竟抛弃。——纳兰性德《金缕曲·亡妇忌日有感》

在我看来，李豫虽然不知道千百年后纳兰性德会写出如此凄美的爱情挽词，但这首词确实最能反映李豫当时那种肝肠寸断的感觉。

李豫一生情路波折，沈氏的不知所终，独孤氏的突然离世和华阳公主的天亡，都让他悲痛至极，甚至完全超出了他精神所能承受的极限。在安葬独孤氏的一年后，李豫陷入了漫长的忧郁之中而一病不起。

大历十四年（779年）五月，李豫在精神极度虚弱之中病逝于紫宸殿，走完了他五十四年的人生之路。

因为情路波折，李豫始终在精神重压之下生活，同时也形成了他复杂的心态。千百年来很多人诟病他的政治策略，但是当你明白他的政治策略是反复平衡他那复杂心态后而作出的决定时，你就会理解这个仁慈的皇帝原来有许多不被人理解的苦衷。

复杂的心态

李豫所处的时代是大唐帝国由盛转衰的转折时期，无论从经济还是政治角度而言，都是剧烈动荡变化的时代。安史之乱爆发以前，李豫是帝国百孙院中的佼佼者，接受了优越良好的文化教养，是唐玄宗李隆基最钟爱的嫡皇孙。

安史之乱爆发后，他担任天下兵马大元帅统筹部署安排平叛工作，完成李唐皇族交给他的使命，进而在李辅国发动的政变中被拥戴为帝。当上皇帝后他在动乱之后努力寻求大治，改革漕运和税制是他治国中的亮点，而再造李唐一统河山、稳坐皇位是他不懈的追求。

前边我们详细介绍了李豫的作为，很长时间以来他都给人一种性格谦和、心胸开阔、宽而善断、喜怒不形于色的感觉。但李豫一生中让人诟病最多的，却是他对河朔三镇的姑息，因为从整个唐朝的宏观历史来看，大唐帝国的逐渐衰落和分崩离析，河朔三镇的危害是源头之一。尽管李豫姑息河朔三镇有其各种复杂的原因，但李豫作为一国之主，他本心是不可能更不愿意对危害李唐皇权的个人或势力进行姑息的。

李豫当时作出这个决定本身源于一种复杂的局势，当然还有他那复杂的心态。可以说，对河朔三镇的纵容中既有形势所迫，也有其性格使然。

从形势上来看，历经八年安史之乱，大唐帝国已经元气大伤，失去内重外轻的军事态势，兵力布局被打乱，西北边防空虚，如需要彻底根治安史旧部的残余势力，仅仅依靠帝国自身是远远不够的，这就需要借助回纥等西北胡族的兵力，但在平叛的过程中，回纥部族虽然作战勇猛，但他们同样表现出了野蛮的习性，不仅在长安大肆烧杀抢掠，而且损毁宫殿，胡作非为，已经严重损害了帝国的利益，这一点李豫深有感触，所以从李豫内心来讲，随着叛乱的渐趋平定，是不想再继续引狼入室的。

不借助回纥等部族的兵力，就无法采用武力手段彻底剿灭安史叛军的残余势力。但要知道人家虽然名曰残余势力，但手中的兵马和武器并不残缺，所以摆在李豫面前的只有一条路可走，那就是招降收编。

但李豫清楚地知道，他准备招降收编的这些人可不是那些市井无赖，随便发个告示，把对方哄进京城，然后给个官做就万事大吉的。招降这些人的前提首先必须是不能损害对方原有的利益，在那些安史

旧部看来，他们最担心被损害的利益，就是失去已经占领的地盘和军队，如果李豫处理稍有不慎，就有可能会再起战乱，所以李豫只能原封不动地保持已经形成的格局不变。

而且当时摆在李豫面前的还有吐蕃这只老虎，在安史叛乱刚刚平时，吐蕃人便挥师前来，最终迫使李豫放弃长安逃往陕郡。当时连战略眼光独到的郭子仪也上疏李豫，认为吐蕃、党项部落虽然属于蛮夷，但因为地理位置特殊，且民风彪悍拥兵甚重，对于他们的入寇，绝不能掉以轻心，应该做好长期防御的准备。

而要想长期做好防御准备，首先内部必须要安定，正所谓攘外必先安内。可以说李豫之所以姑息安史叛军，顾忌吐蕃这个外敌也是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

针对上述这些现实处境，李豫为当时深处动荡的大唐帝国制订了一个战略计划，那就是在根除安史叛军残余势力尚感力量不足之时，暂时姑息安史旧部，并对仆固怀恩和河朔的骄兵强将暂时实行两个方面的妥协以求平稳。在李豫看来，只要保持住这种相对稳定的局面，对外专心防御吐蕃、回纥、党项等部族，进而稳住帝国的整个局面，然后再励精图治，待到帝国恢复元气后，再一点点地根除安史旧部的隐患。

其实，当时实在没有更好的办法可供李豫选择，一边是一触即发的战乱，一边是使用隐忍换取暂时的和平，但未来却有更大的空间去清除隐患，我想无论是谁都会选择第二条路径。

所以我们也就明白了为什么河朔三镇会形成，为什么仆固怀恩会叛乱那么久而不倒，为什么吐蕃人在撤出长安后，李豫没有继续组织反击，其实这一切都是不得已而为之。我相信在面对这种局面时，李豫的内心一定是苦闷的，因为这与他内心的期望实在相去甚远，但面对依然深陷困境的国家，李豫又能怎样呢？

你可以认为这是一种隐忍，也可以认为这是一种妥协，但李豫始终没有丢掉恢复太平盛世的理想，只是历史在他完成使命后，并没有

给他施展抱负的机会，河朔三镇居然成为了大唐帝国后期祸患的一个源头，我想李豫如果在天有灵，定不会瞑目。

或许这就是我们常说的历史局限性！

从性格角度而言，李豫虽然具备仁慈之心，但很多时候也表现出左右摇摆的态度，如从重儒遵道到独崇佛教，最后又重新归于儒家实行仁政，就可以看出李豫在某些时候对自己所走的道路并不是那么坚定。

在李豫之前，李唐皇族崇信道教，这是由来已久的传统，虽然也有少数人（如武则天）信仰佛教，但基本上都是佛道二教并重，并没有偏向哪一方面。

但到了李豫这里，情况出现了另一种变化。

在大历二年（767年）之前，李豫和他的先辈们一样，特别喜好儒道，专习《礼》《易》，崇尚仁孝。

可是从大历二年开始，随着元载、王缙等人逐渐被重用，李豫的行为方式开始发生变化，尤其是元载进入宰相班子后，李豫忽然间对佛教产生了浓厚的兴趣。

元载和王缙都是佛教的狂热信奉者，在鱼朝恩被清除之前，元载一直都是李豫的宠臣，所以李豫对佛教产生兴趣不能不说与元载的影响力有很大的关系。但由于性格偏软的原因，从元载被重用的那一起，李豫就对佛教陷入了一种非正常对待的状态，甚至达到了痴迷的程度，进而在随后的几年中出现由于佞佛过度，朝臣争相效仿，以至于政事懈怠，朝纲开始出现些许紊乱。

然而事实上，元载的影响力只是其中的一个方面，问题的关键还是出现在李豫本人这里。那么我们不禁要问，除了元载的影响之外，还有哪些原因会让李豫的宗教信仰产生如此重大的转变呢？

纵观李豫先前的经历以及当时的形势，可以说李豫的转变有其必

然性。

安史之乱平定后，李豫长时间紧绷的神经逐渐松弛下来，随即对有功者加官进爵，归降者姑息宽容，入援平叛的少数民族部族进行赏赐，李豫本以为可以就此尽享太平盛世。但朝廷内部却出现了问题，三大宦官相继为祸，仆固怀恩那样的强将武夫又割据犯上，边疆强敌吐蕃又不断进犯，甚至连京城长安也差点送给人家，这一切都让刚刚放松神经的李豫瞬间又紧张起来。

这种巨大的形势反差，让李豫产生了极度困惑，他百思不得其解，为什么战乱刚刚平息，转瞬之间又刀兵四起。当时恰好元载、王缙逐渐得宠，而他们皆信奉佛教，所言因果报应之说和敬佛消灾，让当时焦头烂额的李豫似乎找到了一种精神寄托，久而久之元载和王缙在李豫的面前的言行对他产生了潜移默化的影响。在李豫看来信奉佛教可以作为一种精神上的安慰，并且可以弥补儒、道二家的不足，所以他在几次诏令一再申明：儒佛殊途同归，是“爱河之舟楫”，可以“涤除昏妄，调伏魔冤，天人洗心于度门，龙鬼受职于神印”。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李豫的信仰开始改变，只是他的这种改变有些过度，以至于让元载和王缙等人利用皇帝信奉佛教的机会大肆敛财。

李豫佞佛除了受元载和王缙的影响之外，个人生活际遇和多情的性格也有间接的影响。幼年丧母、第一任夫人沈氏离散、华阳公主夭亡、贵妃独孤氏早逝，这一切都让李豫很难在现实中找到可以寄托哀思的载体。所以当元载和王缙在他面前大肆宣扬信奉佛教的好处后，李豫很难找出相应的理由来排斥佛教。

应该说多种因素促使李豫从大历二年开始逐渐推崇佛教，甚至一度出现佞佛的局面。但随着他渐渐看透元载和王缙专权乱政，李豫瞬间对他们鼓吹的佛教产生了一丝怀疑，因为在李豫看来，如此信奉佛教的元载和王缙，他们的实际行动和信誓旦旦所说的话完全不符，所以李豫清除元载和王缙不能不说也有这方面的原因。

当元载和王缙彻底倒台后，李豫佞佛也就走到了尽头，开始重新回到那个所谓正统的儒道治国的道路上来。

值得一提的是，在唐代历史上，李唐皇帝对于佛、道二教因为历史时代的不同，存在着很极端的态度，在后边我们还会详细说到。不过，在这两种信仰之间开始产生动摇的应该始自李豫。

事实上，每一个历史人物的心态大多受到三方面条件的制约，一是所处的历史时代，二是社会地位，三是个人的教养和性格。

李豫因为从小受到良好的教育，所以拥有一颗仁慈之心；一生情路波折，又让他养成了多情的性格；而时事的混乱，又使他必须树立坚毅的信念，去完成自己的历史使命。从他整个的一生来看，李豫其实是在一种极其复杂的心态下度过的。大历十四年（779年）五月，在位已经十六年的李豫忽然一病不起。五月二十一日，自感大限将至的他下诏让皇太子李适监国，当天晚上五十四岁的李豫病逝于长安宫紫宸殿，两天后皇太子李适正式继承皇位。

继位的这天，李适刚满三十七岁，从先前的经历来看，虽然他没有经历过太多的磨炼，但也非昏庸之辈，如今顺利登上皇帝宝座，这个年轻的君主踌躇满志，决心大有作为。

第十章 初示天威

戏剧性的变化

随着皇太子李适的继位，所有人开始将目光投向这个已经走向中年的帝王，有的人无比期待，有的人仍在迟疑。可以说摆在李适面前的是父皇留下来的一个不算动荡的局面，而之所以朝臣内心对李适态度不一，是因为这位皇帝虽然即位时已经不算年轻，但先前并没有经过太多的锻炼。

李适出生于天宝元年（742年）四月，那个时候正是大唐帝国的黄金时代，沐浴在盛世中的李适尽享安定富足的皇家生活，这种生活到十四岁时却瞬间宣告结束。

安史之乱的爆发不仅让大唐帝国陷入一片腥风血雨之中，更让李适和生母沈氏离散。前边我们说过一直到后来李适继位，他也没能找到生母沈氏，应该说失去母亲是李适人生的一个转折点，这也让他那年少时开朗乐观的性格逐渐蒙上一层阴影。

随着年龄的增长，李适亲身经历了马嵬驿兵变、平定安史之乱、李辅国兵变等影响帝国命运走向的一系列事件，虽然在父皇李豫继位后，李适接过了天下兵马大元帅的职位，但坦白地讲，由于身份所限，这个官职对于他来讲只是个名誉职务。

李适的经历如果和他祖父李亨相比，那自然是差了很远，甚至他也不如父皇李豫那样经历过战场的厮杀和宫廷斗争的骇浪。史料记载李适为数不多的一次独立完成任务，是在宝应二年（763年）十月，李适以天下兵马大元帅的身份前往陕州与赶来支援唐军的回纥登里可汗会合。

没想到李适就是这么仅有的一次外出执行任务的机会，却遭到回

纥登里可汗的侮辱！

当时还是雍王的李适接受父皇李豫交给的任务，前往陕州与登里可汗会和。到达陕州后，李适知道回纥军队驻扎在黄河北岸，所以率领十余名亲兵前往北岸回纥大营，与登里可汗见面。

本来李适是带着诚意去见登里可汗的，他以为对方也会以诚相待，但当他来到回纥大营之外，让侍卫药子昂进去通报时，登里可汗的表现可以用傲慢无礼来形容。

“你们雍王为什么不在帐前跪拜？”

“我们元帅是肃宗皇帝的嫡孙，现在两宫去世尚未安葬，按照礼法不应该行跪拜礼。”面对登里可汗的刁难，药子昂不卑不亢地说道。

登里可汗还没说话时，他身边的宰相和车鼻将军再次刁难说道：

“大唐天子与我们可汗已经约为兄弟，所以我们可汗就是你们雍王的叔父，现在侄子来见叔叔，为什么不赶快进帐来拜见，还在外边等什么？”

药子昂实在没有想到回纥的人居然这么不讲道理，但他并没有立即发作，而是稍稍加强些口气说道：

“我们元帅是大唐的太子，也就是国家的储君，哪有国家的储君跪拜外国可汗的道理？”

没想到药子昂情急所说的话，让登里可汗大为恼怒，这一次他不再斗嘴，而是让手下人将药子昂及其随从全部按倒在地一顿痛打。

药子昂等人的惨叫声让身在帐外的李适听得十分真切，这也让第一次走出深宫大院的他一时间惊慌失措，他本能地想到了逃跑，可是在他刚刚转身准备离开大帐时，就被回纥士兵拦住了去路。

一直到药子昂等人被鞭打了一百下之后，登里可汗才派人走出大帐告诉李适，说看在他这个侄子年少不懂事的分上不予以处罚，暂时

放回本营以观后效。

就这样李适搀扶着浑身是伤的药子昂勉强回到唐军大营内，好几个随从因为伤势过重死去。由于唐军急需回纥人的援助，所以李适不得不暂时压制住怒心中的怒火，但第一次走出深宫就遭受这样的羞辱，还是让李适受到了强烈的刺激。

一定要让我的国家强盛起来，只要国家强盛了，对待意欲羞辱者才能以强硬的手段还击！

这是通过本次耻辱的经历，李适悟出的一个对他日后行为方式产生至关重要影响的道理。

在此后的日子里，李适虽然名为“天下兵马大元帅”，但并没有参与到具体的实战之中，在父皇李豫去世以前，他都一直待在深宫之中，安心地做一个等待接替老爸皇位的储君。

现在皇帝老爸突然撒手西去，李适终于登上了皇位，属于他的时代已经到来，他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来治理这个国家了。

还在居丧期间的时候，李适为了显示自己遵守礼法，在饮食丧服等细节上十分注意，目的就是为了给大臣们一个良好的印象。尤其对对他抱有迟疑态度的那些人，李适更是谨小慎微，生怕让那些人挑出毛病，甚至他与弟弟韩王李洄一同吃饭时，居然撤掉了酒肉，只有马齿苋一种野菜，并且不放任何调味品，以粗粝的饭食表示自己对丧礼的遵守。但让李适想不到的是，在他如此精心在意的情况下，居丧期间还是发生了一起戏剧性事件。

事情的起因源于宰相常袞的多事。

很长时间以来，朝臣们因为常袞性格固执急躁而对他颇有微词，更对他亲自过问鸡毛蒜皮小事的做法不以为然。李豫的灵柩停放在大殿上，大臣们早晚都要到灵堂前致哀，这其中的细节有很大的规矩。

但常袞在致哀时，却哭得特别悲伤，按说皇帝驾崩，臣子哭得悲

伤应该说是件好事，这至少说明君臣感情甚笃，但常袞的哭法儿实在有失身份，众人发现这位老先生哭着哭着居然在地上打起滚来，颇有些市井泼妇撒泼的感觉。

你爹死时恐怕都没哭得那么厉害，现在面对新皇帝你作什么秀？

当时一起在灵堂前致哀的大臣全都对常袞的做法嗤之以鼻，但绝大部分人只是冷眼旁观，即使有天大的不满也埋在心里，而且很多人还出于息事宁人的态度，准备将常袞从地上搀扶起来，但时任中书舍人的崔祐甫却偏偏是个大炮筒子，看到常袞的表现后，立即当众发飙：

“臣子在君主灵堂前哭泣，怎么还有让人扶持的礼节呢？”

常袞听到这句话后，立即从地上站起来准备和崔祐甫理论，结果被众人拉住，才没有当场发作。崔祐甫的话犹如尖刀般深深扎进常袞的心窝中，要不是碍于自己的身份，以及诸多同僚的面子，常袞早已经和崔祐甫对骂起来。

面对崔祐甫的挑衅，常袞硬生生地忍下了这口气，这件事情本来可以到此为止，但不久后一场关于皇帝服丧时间的论战，使两个人的矛盾彻底爆发。

在灵堂祭拜事件的七天后，朝臣们在私下的场合讨论作为大臣究竟该为代宗皇帝李豫服丧多长时间的问题时，常袞第一个站出来发表意见：

“陛下！按照礼法臣子要为已经逝去的君主服丧三年，到汉文帝时改为三十六天，我朝从高宗皇帝以来，都遵守汉朝的制度，一直到玄宗、肃宗皇帝去世才改为二十七天。臣认为至少二十七天是不能变的，虽然先帝有‘天下吏人，三日释服’的遗诏，但既然皇帝都服丧二十七天，所以朝臣也应当一样。”

常袞的声音还没落地，他最讨厌的崔祐甫便站出来反驳：

“常相别忘了，先帝遗诏中所说的‘天下吏人’是包括所有的公卿大臣和天下所有的百姓，我认为应该按照先帝的遗愿去做，只服丧三日足矣。”

“祖宗的规矩是不能破的，难道崔大人不明白吗？”常袞厉声问道。

“现在是讨论为代宗皇帝服丧，理应考虑先帝生前的遗愿！”崔佑甫据理力争。

“你……”

“常相如果认为我说得不对，可以到皇帝那里去告我的状！”

言罢，崔佑甫转身头也不回地离去，只剩常袞站在原地气得浑身颤抖。

“好！我现在就到陛下那里去！”常袞冲着崔佑甫离去的背影气急败坏地咆哮着。

然后，他便真的去面见李适。

老油条常袞明白，如果他真的按照崔佑甫所说的到皇帝陛下那里去陈说两个人吵架的事情，皇帝陛下不仅不能理解，反而还可能会因为服丧期间心烦意乱而被治罪，所以常袞面见李适时并没有直接说和崔佑甫争执的事情，而是祭出了礼法这件利器。

当然，精明的常袞更明白在皇帝陛下面前，一定要保持淡定的态度。

“陛下！今日众多朝臣讨论该为先帝服丧多长时间时，大臣们各抒己见很是热情，只有崔佑甫随便耍性子，轻议国典！”

常袞坚信“轻议国典”这四个字，一定会触碰李适敏感的神经。

“轻议国典？他是怎么说的？”果然，李适对常袞说的话，表现出

了极大的兴趣。

“崔佑甫说为先帝服丧三日足矣，臣却认为虽然先帝确实说过‘天下吏人，三日释服’的话，但那是先帝体谅众臣，做臣子的万万不可失去礼节，就是因为这件事，崔佑甫当着众人的面不断奚落臣。”

常袞说这番话的时候，情绪并没有过于激动，似乎在用自己的淡定向李适传达一种完全就事论事的态度。

“崔佑甫如此轻易说出这种话，是不是事出有因呢？”

“陛下！不管怎样，崔佑甫作为朝臣，也不应该轻议国典，他说的话影响实在不好，臣建议外贬崔佑甫为潮州刺史，以树天威。”

“嗯……这件事容朕慎重思考后再做决定，卿退下吧！”

……

应该说常袞在皇帝那里说的话，产生了一定作用，至少皇帝陛下没有当场驳斥。不过对于常袞来讲，他并不想就此打住，他决定趁热打铁，上一封奏章，让李适下定决心外贬崔佑甫。

转天，李适便收到了常袞的奏章。

奏章中将崔佑甫轻议国典的事情重叙一遍，然后进一步述说崔佑甫这么做的危害，最后继续建议将其外贬为潮州刺史。

值得一提的是，奏章的落款是三个人的名字，分别是：常袞、郭子仪和朱泚。

朱泚最初是幽州卢龙军节度使李怀仙的部将，后来其部将朱希彩取代李怀仙后，朱泚又得朱希彩的信任。大历七年（772年），朱希彩为部下所杀，众人推举朱泚为留后，朝廷即授他为幽州卢龙节度使。

大历九年（774年），朱泚入朝以示恭顺。朱泚赴京师，以其弟

朱滔留管州务。不久，他察觉朱滔有自立野心，遂上表请留京师，李豫命他统领汴宋、淄青人马以防吐蕃。

大历十一年（776年），朱泚加同平章事，出屯奉天（今陕西乾县），从“同平章事”的官职来看，朱泚算是宰相班子的成员。

李适看到常袞的奏章中落款是三个宰相的名字，心中不由一惊，本来想息事宁人的他开始对这件事情重视起来，因为三个宰相同时建议外贬一个人还真是不多见，最终李适认为仅凭“轻议国典”就贬潮州刺史有些过重，于是他大笔一挥改为外贬河南少尹。

按说这件事情本来可以到此为止，但李适一定想不到这封奏章落款的三个人名，除了常袞是亲笔签名之外，郭子仪和朱泚居然不知道内情，更搞笑的是，这也不是常袞有意欺骗李适，完全是因为当时唐帝国的公文制度存在严重漏洞。

最初肃宗李亨在位时，因为平叛军情紧急，所以让几个宰相轮流值班，值班时如果遇到紧急情况可以马上处理，由值班宰相代替休假的宰相班子成员署名上奏，久而久之这种做法成为惯例。李适继位后，朝廷内实际行使宰相职权的只有常袞一人，郭子仪、朱泚都只是以军功进位宰相之职，并无对朝政的处理决断之权，所以常袞在给李适的奏章上按照以往惯例也写上了两个人的名字。

可问题正是出在常袞事先没有和郭子仪、朱泚沟通这件事，他本以为外贬崔佑甫是小事一桩，但郭子仪和朱泚恰恰却不这么认为。

崔佑甫的被贬在郭子仪和朱泚看来有些冤枉，所以二人联名上疏李适请求从宽处理。他们的奏章递上去后，搞得李适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于是李适询问两个人既然已经在常袞所呈的奏章上签字为什么又反悔。

皇帝陛下的发问，让郭子仪和朱泚也是一头雾水，两个人害怕被治罪，立即解释说根本没在奏章上签字。

直到此时，李适才明白原来这其中一直是常袞在搞鬼，盛怒之

下，李适立即召见常袞询问事情的原委，可是他没想到常袞来到后居然振振有词，说自己是按照惯例行事。

既然你是按照惯例行事，朕就偏偏打破惯例！

“你这是假借他人名义欺骗朕！”

常袞那无所谓的态度让李适异常震怒，他向常袞咆哮道。

说完后，李适狠狠地拍了下桌子，然后起身退回内室，而此刻早已吓呆的常袞，立即意识到自己的前程很可能就毁在这件事上。

大历十四年（779年）六月五日，也就是在李适怒斥常袞的转天，李适召见群臣亲自下诏，贬黜常袞为潮州刺史，同时即刻召回已经被贬上路的崔佑辅回来担任门下侍郎并加封同平章事，这等于是让崔佑辅顶了常袞的位置。

常袞虽然先前已经预感情况不妙，但当他听到皇帝陛下的决定后，还是几乎要晕倒过去。他没有想到原本准备留给崔佑辅的那个潮州刺史的职位，居然最终会落到自己头上，受到打击的常袞被迫离开京城前往潮州赴任，两年后转为福建观察使，于贞元元年（785年）病逝于福建。

李适下达追回崔佑辅的命令时，崔佑辅已经走到了长安东边的昭应县（今陕西临潼），接到皇帝的诏书后，他立即赶回长安重新接受任命，算是进入了宰相班子。

服丧事件是一个偶发事件，虽然最初这不是李适有意为之，但从结果来看，谁也不会想到李适一朝宰相班子的调整工作居然会以这么戏剧化的方式来完成。

最关键的是，崔佑辅回来后只干了不到半年的时间便病逝，在病重期间他向李适推荐了一个能够代替自己做宰相的人。

这个人就是我们前边提到过的杨炎。

在此之前，杨炎因为身为元载的同党，被李豫外贬为道州司马。这些年他一直远离朝廷，如果没有崔佑辅的推荐，杨炎很可能会终老于道州，但现在他必须收拾行囊赶赴京城接受皇帝的陛下的任命。

不过，当时谁也没有想到，杨炎重新回到朝廷后，居然完成了一件唐代历史甚至是中国经济史上一件划时代的大事。

这件大事就是杨炎制定和实施了对后世财政税收制度产生深远影响的两税法！

两税法

大历十四年（779年）八月，杨炎从道州赶到京城，被李适破格提拔为宰相，开始了他崭新的仕途之旅。杨炎出任宰相期间的最大政绩当属实行两税法，但为什么大唐历史偏偏行进到李适这里时，两税法才应运而生呢？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还得从唐代的赋税和财政制度变迁说起。

高祖武德七年（624年），朝廷颁布了均田制和租庸调法作为唐代的基本赋税制度。均田制规定：十八岁以上的成年男子，每人由国家授予一百亩田地，其中八十亩成为口分田，二十亩为永业田。六十岁以上的老年男子及残疾人，各授予口分田四十亩。贵族和九品以上的官员，可以按照品级申请授予永业田二百亩至一万亩不等，其中永业田可以传给子孙后代，国家不再回收，但口分田则在受田者死后，由国家收回重新分配。

与均田制相互配合的租庸调制，规定每个成年男子每年向国家缴纳租粟二石，调绢二丈、丝棉三两，不产丝棉的地方，可以交纳布匹二丈五尺、麻三斤。此外，丁男每年还要为国家服徭役二十天，如果不服徭役，可以选择缴纳绢或者布代替，每天折合绢三尺或者布三尺七寸五分，这种做法叫“庸”。如果官府额外加役，加役十五天可以免除“调”，加役三十天“租调”全免。

均田制和租庸调制成为唐代前期国家的主要土地制度与赋税制度。在这些制度的基础上，大唐帝国的财政收支预算才得以顺利进行，保证了庞大的国家机构的正常运转和皇室、官吏的开支消耗。

但是，以均田制和租庸调制为基本经济结构的体制，在开元时期开始发生变化，最终在安史之乱以后逐步崩溃瓦解。开元中期以后，由于土地买卖的限制越来越松弛，不仅永业田，就连口分田在某种情况下，法律规定也可以买卖。同时，各级官吏占有大量的永业田，这就使得那些官吏成为了大大小小的地主，他们可以利用手中掌控的权力不断兼并农民的土地，使土地集中的程度日益增加，如《唐会要·逃户》就记载宝应元年（762年）肃宗李亨发布诏书说：“百姓田地，比者多被殷富之家、官吏吞没。”

我们在前边分析安史之乱发生的客观原因时，曾经说过开元天宝时期，土地的兼并之势可以和汉朝的成、哀二帝时期相比，事实上当当时由于官僚机构的不断膨胀，官吏按法律占有的公田也越来越多，贞观时期朝廷京官仅有六百四十二人，到了开元时期已经增长到三十六万八千六百六十八人。这样为数众多的官吏，要占有相当于普通百姓十倍至三百倍的永业田，其结果只能是国家手中可供分配的公田大量减少。

由于上述原因，到天宝末年，唐朝初期建立的均田制和租庸调制开始崩坏，农民既失去土地，又遭到沉重的赋役压力无以为生，结果只能是被迫逃亡他乡。早在武则天执政末期，宰相韦嗣立就上书言说当时天下户口逃亡过半，租税逐渐减耗，致使国家开支严重不足。这种情况到了安史之乱爆发后，农民又遭到战争的重创，逃亡更加惨烈，以至于达到“十不半存”的程度。

安史之乱结束后，大唐帝国的户口从九百万骤减至一百九十余万户，虽然其中有相当人口是在战乱中死亡，但大部分是逃亡，形成了“丁口转死，田亩卖易，贫富升降不实”的局面，这样的情况下以人丁为本的均田制和租庸调制已经不可能再实行下去，大唐帝国的财政收入大幅度减少，进而导致严重的财政危机出现。

两税法就是在这样一种大背景下，随着杨炎身登相位开始实行起来。

《旧唐书·杨炎传》记载杨炎在当上宰相后，给李适上过一份奏疏。大体内容是指出目前国家财政窘困的状况，以及继续实行租庸调制的弊端和危害，应该说这篇奏疏引起了李适的极大关注，最终在李适的支持和杨炎的一系列具体操作下，两税法终于实行开来。

建中元年（780年）正月五日，李适宣布大赦天下，并在赦文中宣布实行两税法。从这一刻起在中国历史上实行了四百多年的租庸调法即告废除，永远退出了历史舞台。

在杨炎的主持和精心策划下，两税法分为六大部分：

一、中央根据财政支出定出总税额，各地方政府依照中央分配的数目向当地人户征收。

二、土著户和客居户都编入现居住地的户籍，依据丁壮和财产的多少定出户等。

三、两税分为夏秋两次征收，夏税限每年六月缴纳完毕，秋税限十一月交纳完毕。

四、租庸调和一切杂徭、杂税全部取消，但丁额不废除，依然有效。

五、两税依据户等纳钱，依据田亩纳米粟。其中田亩税以大历十四年的垦田数为准，采取均平征收。

六、没有固定住处的商人，所在的州县依据其收入征收三十分之一的税。

从上述六大项的规定来看，两税法首先扩大了纳税范围，在唐朝前期的租庸调制下，贵族官僚和孝子、顺孙、义夫、节妇等人是不担负国家赋税的，这些人统称为“不课户”，如果仅按天宝十四年（755

年)的记载来看,在全国的不课户为365万户,课户为535万户,不缴纳赋税的户口竟占全部户口约40%,可见不纳税户口的比重之大。

其次是逃亡的课户不交纳赋税,在实行两税法时,李适曾经派遣使臣前往全国各地检查户口,结果检查出逃亡当地的客户总共达到一百三十多万户,约占总户数的五分之二,这一百三十多万逃亡的客户在实行两税法前,都被官吏、贵族所占有,国家并不能从他们那里取得赋税收入,而两税法规定原来不纳税的官吏和客户均得需按户等纳税,这就大大扩展了纳税面,增加了国家的财政收入。

除了扩大纳税范围之外,两税法的纳税标准也改为按照财产的多少来收取。以前的租庸调制征收赋税的标准是以人丁为本,如天下成年男子每人都受田一百亩,在这个基础上规定每一个丁男每年缴纳的租庸调数量。而事实上均田制的实施程度在唐朝初年各地就有相当大的差异,其中关东地区最高,关中地区最低,长江流域居中,成年男子收受田的多少就很不一致,但却都要担负同样多的赋税。后来官吏、地主对土地的兼并越来越严重,农民失去土地越来越多,但依旧需要担负租庸调,等到了无法负担时就只能逃亡。

可见,以人丁为基础的租庸调制在某种程度上具有很大的缺陷,而两税法却弥补了这个缺陷。

两税法按照资产田亩计税,将官吏、商人、地主、贵族、农民按照资产分为九等户籍分别纳税。形成两税法的“人无丁中,以贫富为差”的纳税原则,也就是将人丁税改为财产税,这样既增加了赋税的合理度,也减轻了那个时代土地对农民人身的束缚,从法律上确认了逃亡户和原来的实居户一样享有相同的法律地位。

从某种角度而言,这是一个巨大的历史性进步。

值得一提的是,两税法征税虽然以钱为计算单位,但当时在不可能完全以货币形式上交税款的情况下,多数是把钱折算成实物,正所谓“定税之数,皆计缗钱,纳税之时,多赔绌绢”。但是无论怎样,两税法终究是从实物税向货币税转变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在中国赋税史

上也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两税法的实行，标志着从李适一朝开始一直到唐朝灭亡，国家财政预算新体制否认确立，也就是确定了中央、藩镇和各州三级构成的国家财政预算模式，“划分收支，定额收支”的财政管理方式，这种方式其实是安史之乱以后唐朝中央政府和藩镇地方割据势力矛盾斗争的产物。

所谓划分收支，是指在财政收入方面，将国家规定征收的税种，划分成中央税（如青苗税、酒税、茶税等）和地方共享税两种类别，分别确定了中央和藩镇、各州两级地方预算的收入范围。在支出方面，引用元稹的话来讲叫作“量出以制入，定额以取资”。不仅确定了两税留州额和使用额，也限定了藩镇、各州两级地方预算应承担的支出范围，此外便是中央政府应承担的支出项目，形成了“两税三分制”。

这样，自安史之乱以来中央政府财政收入下降的趋势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变，中央与地方之间的财政预算收支得到明确划分。如果单纯从经济领域来看，起到了巩固唐朝中央政府权威、削弱地方割据倾向的效果。

两税法实行以后，从结果上来看，收到了很好的效果。《旧唐书·杨炎传》中记载：

人不土断而地著，赋不加敛而增入，版籍不造而得其虚实，贪吏不诚而奸无所取。自是轻重之权，始归于朝廷。

从这条记载来看，两税法的实行改变了先前均田制和租庸调制上不知下的局面，朝廷获得了更多的分配平衡权。《唐会要·盐铁总叙》记载，两税法实行的第一年，唐朝中央财政收入增加到一千三百零五万贯，加上盐税总收入可达到两千多万贯，比两税法实行前财政收入增加了一倍多。

两税法的实行不仅解决了大唐帝国先前的财政问题，同时也让宰

相杨炎在朝廷中大放异彩，杨炎的才能被上至皇帝下至百姓一致称颂，但很多人只看到了杨炎发挥才能的一个方面，而很少有人能够看清杨炎的内心世界，换句话说，两税法的实行掩盖了杨炎自身的很多缺点，这其中对杨炎最致命的就是：他虽然身居宰相之位，也具备宰相之才，但却无宰相的气度。

谗杀刘晏

杨炎，凤翔关中人，从外表来看须眉飘逸，颇有风度。父亲杨播曾经登进士第，但因为个性使然最终隐居不仕。杨炎年少时得其家学渊源，再加上自己才思敏捷、文采出众，所以在家乡一带小有名气，被誉为小杨山人。成年后被河西节度使吕崇贲聘为书记官，从此开始踏上仕途。

后来天下兵马副元帅李光弼也想聘请他为判官，被杨炎谢绝。朝廷想拜他为起居舍人，也被他婉言拒绝。虽然错过了两次绝佳的晋升机会，但杨炎不为官位所动的气节反而使他获得了更好名声。代宗皇帝李豫强令征召他为司勋员外郎，杨炎不得不进入中枢机构任职。由于杨炎文采绝佳，不久后李豫任命他为知制诰、中书舍人的要职，负责为皇帝起草诏令。

不过杨炎虽然进入了中央机构任职，但官职都没有什么实权，但他那出众的文采得到了时任宰相元载的赏识。前边我们虽然说了很多元载嚣张跋扈的事例，但元载的心中始终埋藏着一个愿望，那就是趁自己位居宰相之位的时候，找到一个才能出众、文采颇佳的人作为自己的接班人。

通过很长时间的观察，元载发现杨炎是个很合适的人选。

不久后，元载向李豫建议提拔杨炎为吏部侍郎，要知道吏部是掌管人事的部门，元载提拔杨炎做吏部的二把手，可见他对杨炎的器重程度。

元载向李豫推荐杨炎的时候，正是他走红的时候，李豫对元载的

话言听计从，所以杨炎顺利当上了吏部侍郎，而杨炎对元载也确实是投桃报李，成为他的一名心腹，唯元载马首是瞻。

不过杨炎虽然是元载的心腹，但元载身为宰相，却不是杨炎的顶头上司，当时吏部的一把手吏部尚书是理财专家刘晏。刘晏作为理财专家，立志协助皇帝陛下精心治国，对元载嚣张跋扈及中饱私囊的做法很是看不惯，所以元载和刘晏矛盾颇深，这就使得身为元载一党的杨炎不可能和他的顶头上司刘晏和睦相处。

据史料记载，李豫清除元载这件事，刘晏暗中为李豫出过不少主意，如果说元载的倒台有刘晏一份功劳也并不为过。但随着元载的倒台，杨炎等一批同党跟着一起倒霉，要不是当时舅舅吴凑上疏谏阻，杨炎说不定早已经身首异处。

据此看来，杨炎被贬为道州司马的时候，一定是带着对刘晏的怨恨启程前往道州的，只是他不会想到，有生之年他还能回到朝廷之内，并一跃成为刘晏的领导对其展开报复行为。

之前我们说杨炎缺乏宰相的气度，事实上通过他当上宰相后的很多事例，可以看出杨炎的性格中有一种唯我独尊的霸气，而且骨子里不能容人。

例如，元载当政时曾经请求修复原州城，直至元载倒台后这件事情便不了了之。杨炎上台后上疏奏请李适采用元载先前的策划，重拾修建原州城的计划，而且他还计划同时发派两京、关内的壮丁疏通丰州的陵阳渠，以便兴办屯田事务。

李适接到奏疏后，左思右想拿不定主意，最终他决定派个心腹宦官，前往丰州征求泾原节度使段秀实的意见。段秀实认为目前边防比较空虚，不宜兴办屯田，如果大规模调集士兵去开垦耕作，容易招致敌人入侵。

段秀实作为当地的军政长官，应该说最了解当地的情况，所以李适最终没有同意杨炎的请求。当杨炎知道是段秀实坏了自己的好事

时，不禁勃然大怒。愤怒之下杨炎动用宰相的权力，将段秀实由泾原节度使调任为司农卿，虽然品级没变，但泾原节度使是地方实权官职，显然段秀实是明升暗降。而他的泾原节度使职位则由邠宁节度使李怀光兼任。

按说这件事情身为宰相的杨炎应该从国家利益出发，认真思考段秀实的话是不是有利于国家利益再行处理，但缺乏气度的他完全无法冷静客观地看待事物，段秀实最终成为他的牺牲品。

段秀实和杨炎在此之前并无过节，杨炎尚且如此，可想而知杨炎对待刘晏会是什么态度。

从才能角度来看，杨炎和刘晏有其共通之处，在经济领域各有所长。俗话说得好：同行是冤家，相信两个人在内心深处彼此也是相互敬佩并嫉妒着，尤其是杨炎和刘晏分属不同的阵营，所以从根本上来看，两个人是不能共容的。

但不能共容并不意味着就必须致对方于死地，通过史料我们没有看到刘晏对杨炎有什么实质性的伤害。但杨炎从当上宰相后，却对刘晏展开了不将对方置于死地绝不罢休的报复行动。

在杨炎看来，这既是为了自己，也是为了死去的元载。

事实上刘晏这个人十分勤勉努力，凡事不论缓急必定当天解决，绝不会搁置到第二天去解决，算是雷厉风行一派。很多混日子的朝臣对刘晏的这种工作作风颇有微词，皇帝越是对刘晏褒奖有加，很多人就越是嫉妒他。在皇帝面前打刘晏小报告的人不在少数，只是这些人说的都是无关痛痒的事情，如撤销转运使的编制，造谣说刘晏曾经暗中上疏李豫册立独孤氏为皇后等。这些事情根本打动不了皇帝，更何况刘晏对帝国的财政改革有着莫大的功劳，皇帝是不可能轻易动刘晏的。

但到了杨炎当上宰相后，这种局面终于被打破。

杨炎刚刚进入宰相班子没多久，便展开了对刘晏的报复，和先前

诋毁刘晏的那些人相比，杨炎的策略明显技高一筹。

杨炎明白仅仅依靠上疏弹劾这种伎俩，皇帝陛下早已经视觉疲劳，想打动皇帝，必须要让皇帝感觉到自己的情真意切。

于是，杨炎利用李适召见宰相班子议事的机会，开始了自己的计划。

“陛下恐怕还不知道吧！刘晏与大臣黎干、刘忠冀共谋反叛，臣身为宰相而不能讨伐他们，真是罪该万死。”

杨炎在议事即将结束时，忽然流着泪对李适说道。

杨炎的话让李适颇感意外，他并没有立刻接着杨炎的话往下说，而是仔细思考杨炎所说话中的含义。

那个时候另一位宰相成员崔佑还没有去世，在听到杨炎的话后，他立即站出来打圆场：

“陛下！这件事情究竟真相如何，谁也没法拿出确切的证据，何况先前陛下已经大赦天下，不能因为流言蜚语而妄加追究啊！”

杨炎因为是自己推荐进入宰相班子的，所以崔佑甫在杨炎面前丝毫不避讳。但不论李适还是崔佑甫事实上都不会想到杨炎状告刘晏谋反，并不是他的真实目的，隐藏在杨炎心中的其实另有所想。

“崔相说得也很有道理，这件事情臣也反复思考过，的确没有真凭实据。不过尚书省是推行政令的最高机构，最近设置诸使，很大程度上分夺了尚书省的权力，依臣看来一切大权应该复归于尚书省才是，最近很多大臣也对这件事颇有微词。”

杨炎的语调和刚才状告刘晏谋反时的痛哭流涕相比，显得平静了很多，最后他将问题抛给了崔佑甫：

“不知道崔相对这件事情怎么看？”

杨炎这次对刘晏的报复，使用的是以退为进的策略，状告刘晏谋反虽然是主动进攻，但这其实是佯攻，杨炎十分明白以皇帝李适的智商绝对不会相信刘晏会谋反的，而为人耿直的崔佑甫必定会站出来为刘晏开脱，只要形成这种局面，杨炎接下来可以实施以退为进的策略。

所以在崔佑甫说完后，他立即主动选择退而求其次，向皇帝陛下陈述尚书省权力分散的问题，而且他最终将问题抛给崔佑甫，也是早已经算计好这位亲手提拔自己的宰相，是不可能在否定自己一次之后，再一次否定自己。

除了面子原因之外，当时崔佑甫是首席宰相，尚书省权力分散这是事实，崔佑甫比杨炎更希望权力集中一些。

“这一点杨炎说得没错！”

崔佑甫沉吟了片刻之后，终于说出了自己看法。

直到这一刻，杨炎的嘴角露出了一丝不易察觉的微笑，他明白自己这次报复刘晏的行动宣告成功。

建中元年（780年）正月三十日，李适下诏命令天下所有钱财全部归尚书省下属的金部、仓部掌管，同时撤免刘晏的转运、租庸、青苗、盐铁等使的职位。一个月后杨炎又借着刘晏奏疏不实的罪名，暗中上疏弹劾刘晏，结果李适下令将刘晏贬为忠州（今重庆忠县）刺史，那个时候崔佑甫已经是处于昏迷状态，再无力保护刘晏。

史料上没有关于刘晏被贬后对杨炎有什么反击的记载，或许他根本就不知道这其中是杨炎在搞鬼，但是对于杨炎而言，使刘晏被贬只是他报复刘晏的第一步。

而终极目的则是置刘晏于死地！

崔佑甫在世时，杨炎或许还无法达到这个目的，但崔佑甫去世后，当时朝廷没有人再能制衡杨炎，刘晏终于在不久后走到了人生的

终点。

两税法的实行让杨炎在朝廷之内成为炙手可热的人物，进而成为皇帝身边的第一红人。史料记载从崔佑甫病重不能处理政务之时，杨炎事实上就已经成为朝廷首席宰相，开始大权独揽。崔佑甫去世后杨炎更是成为皇帝身边的第一红人，皇帝对他言听计从。

刘晏虽然已经被外贬，不再对杨炎构成实质性的威胁，但杨炎那狭小的心胸，始终因自己前程曾经差点毁在刘晏手里而耿耿于怀。现在刘晏已经与自己不再是一个档次的对手，杨炎并不认为应该得饶人处且饶人，相反他却认为不能让对手有丝毫东山再起的机会，这比什么都重要。

于是，建中元年（780年）七月，在崔佑甫去世一个半月后，杨炎秘密指示心腹时任荆南节度使的庾准上疏诬告刘晏，说他在忠州致信朱泚请求营救，说了很多泄愤的话，并且诬陷刘晏在忠州大肆招兵买马，想要抗拒朝廷。

杨炎这次之所以将自己隐藏起来，而让庾准充当马前卒，是因为他心中明白如果自己再一次亲自上阵诬告刘晏，很可能会引起皇帝陛下的反感，而忠州正好在荆南节度使的管辖范围之内，相比自己而言，庾准作为刘晏的主管领导，他的话更具可信性。

当然，杨炎在这中间并不是只充当一个幕后操纵者，他给自己定位的角色是——证明人。

“杨相，你认为庾准的上奏属实吗？”

“臣已经派人去调查过了，庾准的上奏确实属实，看来先前刘晏和黎干等人意图谋反的事情并不是空穴来风啊！”

当李适向杨炎求证时，杨炎不慌不忙地说了上述那些话，最终他也没有忘记撩拨起李适先前对自己状告刘晏意图谋反的记忆。

话语来去之间，刘晏命运已经决定。

建中元年（780年）七月二十七日，李适派出心腹宦官秘密前往忠州，任务是缢杀刘晏。

一代理财专家刘晏最终就这样被谗杀，谁也不能否认刘晏的才能，然而这个才学之士却倒在了政治斗争中，倒在了一个气量狭小却位高权重的人手中。

分析整个事件，刘晏之所以最终被谗杀，除了杨炎“居功至伟”之外，与当时帝国财政改革的成功后，皇帝李适心态产生微妙的变化也是密不可分的。

李适本就是个性情急躁的人，应该说历经安史之乱后的大唐帝国到了他这里，由于实行了财政改革和两税法，帝国恢复了一些生机，但这仅仅是万里之行迈出了第一步，可是在没有经过什么历练的李适看来，这已经是莫大的成绩了。

他的性格和经历决定了，他不可能像他的先祖李世民、武则天甚至李隆基那样对国家形势有客观全面冷静的认识，所以刘晏之死表面看是杨炎造成的，但最根本的原因是在李适那里。

没关系！李适！初继大统的你或许还需要历经千锤百炼，才能如凤凰一样展翅飞翔，现在你最需要做的是通过误杀刘晏这件事来反思自己。

这个国家那么大，一个刘晏倒下了，还有千千万万个刘晏。

更何况宰相杨炎的才能比之刘晏有过之而无不及。

事实证明，李适或许反思出杀死刘晏是个重大失误，但他却用另一个错误来掩盖这个错误，最终让他丧失了继位初年开创的良好局面。

杨炎之死

谗杀刘晏最终达到了报复的目的，这让杨炎很是得意，不过他同

时也没有想到随着刘晏被杀，很多人开始为这位理财家鸣冤叫屈起来。杨炎本以为很多人嫉妒刘晏的才能，现在刘晏被杀，这些人应该额手相庆才对，然而事实却出乎杨炎的预料，当时很多人纷纷上疏李适为刘晏鸣不平，这其中包括王公贵族，同样也包括拥兵自重的地方节度使。

例如，时任平卢淄青节度观察使的李正己和魏博节度使田悦就上疏李适，谴责杨炎这种背地里捅刀子的做法，而且李正己和田悦提出了一个让李适很是尴尬的问题，那就是刘晏这样的功臣都逃脱不了被杀的命运，那他们这些安史旧部难道会比刘晏的结局还好吗？

可以说当时在朝廷内外，掀起了一股谴责杨炎为刘晏鸣冤的行动，甚至已经形成了一种强有力的舆论，让皇帝李适和杨炎备感压力。而这也是杨炎从未想到的。

杨炎聪慧过人，这不假，但人在极大的压力下，很难再保持一种客观冷静的态度看待问题，或许是摸不透皇帝陛下的想法，或许是急于表白自己，杨炎在没和皇帝李适沟通的情况下，就擅自亮明了自己的态度。

杨炎派遣自己的心腹分别前往各地，假借宣慰的名义，然后秘密向地方节度使散布说，刘晏以前就想谋反，而且想让先帝立独孤氏为皇后，是皇帝自己讨厌刘晏，才将他杀死。

消息传到李适那里后，这位本就性情急躁的皇帝彻底愤怒了！

现在舆论矛头全都指向我，老子没说什么心甘情愿地顶着压力，你杨炎凭什么干这种念完经打和尚的勾当？

据《资治通鉴》记载，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李适和杨炎的蜜月期终于结束。李适心中有了杀掉杨炎的想法，只是藏在心里没有表现出来而已（上闻恶之，由是有诛炎之志，隐而未发）。

不过李适虽然没有发作，但他还是变相地给予杨炎警告，那就是将杨炎调任为中书侍郎，虽然杨炎的宰相之位依然保留，但显然李适

的潜台词是杨炎已经不再是宰相班子的专有人选。

对于李适而言，能够保持如此的克制冷静已经实属不易。换句话说，杨炎已经在鬼门关前免费旅游了一趟，只是他还能买到返程的车票。对于皇帝陛下的警告，以杨炎的精明，应该能够读懂，但后来的事实证明，杨炎似乎并未收敛自己，直到他的克星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这个克星的名字叫卢杞。

卢杞，字子良，滑州灵昌（今河南滑县西南）人，乃开元年间宰相卢怀慎之孙。父亲卢奕天宝末年担任东台御史中丞，安史之乱爆发后，叛军打进长安，卢奕坚守岗位，宁死不屈，最终被叛军杀害。

作为烈士之子，朝廷理所当然地要为卢杞谋个好官位，他历任解褐清道率府兵曹、监察御史、鸿胪丞、殿中侍御史、膳部员外郎等官职。

史书记载，卢杞相貌丑陋，面色如蓝，让人看起来十分畏惧，但这个人口才很好，不仅能言善辩，而且说出的话很有感染力，所以深得皇帝李适的赏识，建中二年（781年）二月，他升任御史大夫，统领京畿观察使。

很多人都认为卢杞会继承其祖父的柔和风范以及父亲的刚正不阿，但事实上卢杞和他的祖父、父亲在人品上相去甚远，是一个心狠手辣的角色，对于卢杞的人品，当时郭子仪有着敏锐的洞察力。

郭子仪每次接见宾客，姬妾都跟在身边，唯独接见卢杞时，郭子仪屏退所有的侍妾，当时郭子仪的家人不明白为什么要这样做，郭子仪给出的答案是：卢杞面貌丑陋，妇道人家看见了会忍不住嘲笑他，这个人心狠手辣一定会记仇，将来有朝一日他得了志，咱们郭家就没有一个能活命的了。

事实证明，郭子仪不仅能看穿卢杞的本质，同样他也很准确地预测到了卢杞定会有飞黄腾达的那一天。建中二年（781年）二月十六

日，在升任御史大夫几天后，卢杞再次被李适提拔，升任为门下侍郎、同平章事，成功进入宰相班子。

和杨炎比起来，卢杞无论从外在形象上，还是内在学问上，都与杨炎完全不在一个档次上。所以杨炎经常有意无意地轻视卢杞，这让卢杞的心中很是不爽，而卢杞恰恰是和杨炎同一类的人物，那就是心胸狭小，不过卢杞却比杨炎更加阴险狡猾，正像郭子仪评价的那样，凡是对卢杞稍有不从的人，他肯定会置人于死地。

现在皇帝李适有了诛杀杨炎的想法，而杨炎又得罪了有仇必报的卢杞，杨炎的前程已经笼罩了一层阴云，但是杨炎的种种行为表明他似乎依然没有警觉。

这其中最能证明杨炎在政治上疏忽大意的便是梁崇义反叛事件。

梁崇义本来是襄阳太守来瑱的部下，来瑱被杀后其部将共推梁崇义为帅，梁崇义趁着朝廷无暇顾及自己，在襄、汉地区大肆招兵买马，实力逐渐扩大。一直到李豫即位后，梁崇义的辖区俨然成为地方的割据势力，不仅拥兵数万，而且与田承嗣、李正己等藩镇势力结成同盟，但是在所有的地方割据势力中，梁崇义属于实力较为弱小的。

李适继位后曾经多次招抚梁崇义，但梁崇义因为有着田承嗣、李正己这些藩镇大佬的庇护，对朝廷的招抚并不感冒，性情急躁的李适于是开始变脸，准备动用武力讨伐梁崇义。

当时朝廷兵力单薄，所以讨伐梁崇义只得依靠其他藩镇势力，在遍观所有藩镇之后，李适选中了淮西节度使李希烈。之所以选中这个人是因为其养父李宝臣庇护梁崇义，而李希烈将其养父驱逐，夺取了他的位置。

虽然李希烈驱逐李宝臣是其藩镇内部的权力斗争，并不是因为李宝臣庇护梁崇义。但在李适看来，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于是他决定加封李希烈为南平郡王，同时兼任汉南、汉北兵马招讨使，负责督导诸道军队讨伐梁崇义。

李适本来是信心满满，但就在他正要让人起草任命的诏书时，杨炎偏偏不合时宜地站了出来。

“陛下！李希烈本是董秦（李宝臣本名）的养子，董秦对他特别信任，以至于无人能和李希烈的地位相比。但李希烈大逆不道竟然驱逐了养父董秦，夺取其权位，这个人凶狠残暴，没有什么功劳而且不守法令，如果他要是讨平了梁崇义，陛下将来如何能够控制住他？”

明眼人可以看出，杨炎的话并不是夸大其词，李希烈后来的一系列做法证明，杨炎还是很有预判性的。但这个世界上真话不一定就能够让人接受，尤其对于李适这样性情急躁，想做一件事八匹马都拉不回来的主儿，杨炎的话无异于是一盆冷水浇上头顶。

“爱卿的话朕会仔细思考的。”李适想找个台阶糊弄过去，但杨炎却偏偏认死理儿：

“依臣看来，陛下绝不能用李希烈讨伐梁崇义，这事关大唐帝国的安危啊！希望陛下三思！”

“梁崇义对朝廷大不敬，如果就此纵容他，才事关我大唐的安危！”李适说完后，不等杨炎开口继续争辩，就起身回到后宫。

只剩下杨炎站在原地哑口无言。

事实上早在杨炎从道州司马的任上重新回归朝廷的时候，在路过襄阳时，他就劝说梁崇义尽早归降朝廷，但梁崇义没有听从。后来杨炎又派心腹李舟前往襄阳劝说梁崇义，结果被严词决绝，李舟连襄阳的城门都没进去，就被梁崇义轰了回来。

我们不能否认杨炎在梁崇义事件上所做的努力，但杨炎有个致命的失误，那就是他极力劝说梁崇义这件事，并没跟皇帝李适讲清楚，当时朝廷的人只知道杨炎去过襄阳，具体他和梁崇义说了什么，没有人知道具体内容。

一直到梁崇义抗拒朝廷的招抚，很多人开始怀疑这是杨炎在背后

搞鬼。

这就是典型的好事儿没有办好！

在我看来，杨炎之所以从朝廷第一红人而急速坠落为让皇帝厌恶的人，除了在刘晏事件上，杨炎一脚将李适踹到前台，让李适心生杀机之外，很大程度上还在于杨炎并没有看透在官场中花无百日红、人无百日好的道理。事实上谗杀刘晏从某种角度而言，是杨炎自毁长城的表现，他的屠刀虽然斩掉了刘晏的头颅，同样也斩断了自己的美好前程，至少在那件事上舆论已经对杨炎颇为不利。

属于杨炎的时代已经过去，但杨炎却当局者迷，依然无视皇帝李适的警告，还将自己看作皇帝陛下身边不可缺少的人物，这是造成杨炎悲剧结局的内因。

更何况还有睚眦必报的卢杞这个外因。

很长时间以来，卢杞对于杨炎轻视自己心中早已怨恨不已，只是由于他还是个新人，所以他必须学会隐忍。

暂时的忍耐绝不是软弱，而是为了更强地发力，精明的卢杞十分懂得这个道理。

而事实证明，机会总是留给有准备的人的，无论对于君子还是小人，这句话都适用。

李希烈接受皇帝李适的加封后，开始统领大军讨伐梁崇义，但老天爷偏偏不给力，连日的阴雨天让李希烈的大军受阻，无奈之下李希烈只得下令暂时停止进军，就这样在半路上耽误了将近二十天的时间。

消息传到李适那里后，这位急躁的皇帝开始牢骚满腹。

当时由于信息传递不发达，李适不知道李希烈停留这么长时间不进军，就是因为天气原因，还是因为内心有什么想法，就在李适无所

适从时，卢杞的话让李适瞬间豁然开朗。

“陛下！李希烈之所以徘徊不前，依臣看来天气原因不是最重要的，这主要是因为杨炎的缘故啊！陛下想一想，杨炎阻止陛下任用李希烈，李希烈一定会怨恨杨炎，可是现在杨炎依然身居宰相之位，李希烈的心里能痛快吗？陛下何必为了顾及杨炎一时的名位而坏了当前建功的大事，不如暂时罢免了杨炎的宰相之位来换取李希烈的高兴，等讨平了梁崇义之后，再重新起用杨炎，也没有什么妨害啊！”

“爱卿所言极是啊！就依爱卿所说的办吧！”李适丝毫没有犹豫，瞬间就决定了杨炎的命运。

建中二年（781年）七月三日，李适下诏罢免杨炎的宰相之位，改任尚书左仆射。值得一提的是，自此之后杨炎再也没能回到宰相班子之中。

和先前杨炎诬陷刘晏比起来，卢杞整人的手段技高一筹，在和李适的对话中他将自己打扮成一个为国家利益着想的贤者、一个为皇帝陛下分忧的智者，然后利用李适的急躁情绪在无形之中将杨炎踢出了宰相班子。

应该说卢杞这一招已经算是狠狠地报复了杨炎，但对于一个视整人为游戏的人来讲，卢杞还没有达到自己最终的目的。

杨炎谗杀刘晏的时候一定想不到，自己有一天也会走上和刘晏同样的道路。而从舆论角度来讲，他比刘晏结局更惨，刘晏死后赢得了很多人的同情，但杨炎却是被人幸灾乐祸。

前边我们大略地分析过导致杨炎由朝廷第一红人急速坠落为千夫所指的內因和外因，但在在我看来，导致杨炎最终悲剧结局的导火索是他处理修建家庙事件不当。

事情的原委是这样的，杨炎准备在曲江畔修建家庙，就拜托河南尹赵伯惠将自己在东都洛阳的宅院卖掉，但赵伯惠却建议杨炎将宅院卖给自己，结果杨炎同意了。

当时地方主管官员购买自己辖地的物产属于变相勒索贿赂，是触犯法律的事情。但很长时间以来这件事情已经成为一种潜规则，不仅仅是杨炎和赵伯惠这么做，很多人都这么做，没有人举报就不会有人真的去管。

但这一次到了杨炎和赵伯惠这里，偏偏就有人站出来管这件事。

时任御史大夫的严郢就上疏弹劾赵伯惠，说他是买杨炎的宅院是为了从中贪图厚礼，而且杨炎身居高位也不应该纵容赵伯惠这样做。

事实上严郢本可以不站出来揭发这件事，而之所以他要站出来，是因为杨炎做宰相的时候，很是讨厌严郢，将他从京兆尹的位置上调到了大理卿的闲职位置上，最后还是得到卢杞的保荐，严郢才当上御史大夫。

我们没有证据说明严郢站出来揭发这件事情是受了卢杞的指使，但卢杞当时作为首席宰相是最有权处理这件事的，而且从后来的调查结果来看，不能排除卢杞是幕后操纵者。

卢杞让大理正田晋依法调查这件事，田晋给出的结果是：按照律令要求，地方官员购买辖地物产从中取利的，按照勒索罪处理，应当撤职。

没想到田晋将调查结果报告卢杞后，却让他自己先丢了官，被贬为衡州司马。显然田晋没有领会领导的意图，撤职处理不是卢杞想要的结果，仅仅是撤职，怎么能够小事化大呢？

结果卢杞换了其他人重新审理这个案子，得出的结果是：赵伯惠应该被判处绞刑。

这下卢杞满意了！

不过虽然案子的审理结果达到了卢杞的目的，但在这其中该怎样对待杨炎，这才是卢杞着重思考的问题。法律没有规定在赵伯惠购买宅院这件事情上，杨炎该当什么罪名。换句话说，从法律角度而言，

杨炎是无罪的，但卢杞并不想错过这个继续报复杨炎的机会。

想来想去他只有从杨炎修建家庙的地点上做文章。

杨炎修建家庙的地点曲江，曾经是李隆基和杨玉环经常游玩的地方，当年宰相萧嵩的家庙就靠近曲江，结果李隆基说曲江那个地方有王气，勒令萧嵩迁移家庙，现在杨炎又想在那个地方修建家庙，这在卢杞看来是个很好的利用机会。

在卢杞看来，决定杨炎命运的时刻或许就在此时，如果一切顺利的话，杨炎将被扣上谋反的帽子。

“陛下！杨炎在曲江准备修建家庙这件事，依臣看来是他有意为之。当年玄宗皇帝说那个地方有王气，勒令宰相萧嵩迁移家庙，这件当年轰动整个朝廷的事情杨炎一定是知道的，可是现在他还要在曲江修建家庙，这说明杨炎怀有异志啊！希望陛下明鉴！”

事实证明：卢杞深具演说天分绝非浪得虚名，他的这番言语让李适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之中。

很长时间以来，李适可以说都在对杨炎进行忍耐，这对于本就急躁的他来讲已经完全超出了限度。如果不是杨炎的两税法对国家经济恢复发展有重大的促进，说不定杨炎早已经成为李适的刀下之鬼。

坦白地讲，杨炎谗杀刘晏后，迫于舆论的巨大压力，李适已经反思杀掉刘晏是个巨大的错误。虽然这是杨炎的主意，但最后杀死刘晏的命令是李适下达的，所以李适在巨大的压力下，依然没有去拨乱反正，这既是为了保护杨炎，也是为了维护自己的面子。

即使在巨大的压力面前，杨炎率先顶不住将李适一脚踹向前台，李适也仅仅是心里有了诛杀杨炎的想法，但并没有发作。后来杨炎谏阻任用李希烈，李适依旧继续忍耐，即使听从卢杞的建议罢去杨炎的宰相之位。虽然卢杞说的暂时罢免是假话，但李适的内心却真的是只想暂时罢免杨炎。

可是现在杨炎在有王气的地方修建家庙，这的确是怀有异志，这个做法已经触碰了李适的底线，这是李适所不能容忍的，虽然杨炎具有大功，但任何触碰底线的事情，绝不能姑息。

即使没有杨炎，两税法已经形成体系，依旧可以运转实行，而且目前国家的形势，已经沿着正轨迈进，这一切都让李适充满了自信。

所以，杨炎不再是李适的必需品！

在我看来，这或许是李适最终下定决心杀掉杨炎的内心最深处想法。

事实上，当他这种想法深深扎根于心中时，李适至少已经犯了两个错误，一个是他对国家的现状过于乐观，二是他始终没给杨炎一个自我表白的机会。

杨炎的悲剧结局就在卢杞那具有感染力的话语中被悄然决定！

尾声

建中二年（781年）十月十日，李适下诏罢免杨炎左仆射的职位，贬为崖州（今海南三亚崖城镇）司马。

在那封长长的诏书中，李适对杨炎用尽了谩骂之词：

不思竭诚，敢为奸蠹，进邪丑正，既伪且坚，党援因依，动涉情故。隳法败度，罔上行私，苟利其身，不顾于国……

杨炎接到罢免诏书后，虽然字字犹如针扎穿心一般，但他并没有表现得过于激动。因为在此之前他通过皇帝陛下的很多举动，已经隐约感觉到自己不再是朝廷内不可或缺的人物。

坦白地讲，杨炎当时的心态还是很平静的，当年因为元载的缘故，自己被排挤出朝廷，甚至差点做了刀下之鬼。如果后来没有崔佑甫的举荐，自己很可能会终老于道州。

重回朝廷后杨炎凭借自己的能力，在帝国之内实行两税法，打下了帝国中兴的基础，成为朝廷内炙手可热的第一红人。

现在一切不过又重新回到起点，从道州到崖州，这中间犹如过山车般的历程，在杨炎看来恍如隔世，一切是那么虚幻，又是那么真实。听完传旨太监的宣读后，杨炎口头谢恩后起身站起，脸上依旧是一副淡定的表情。

两天后，杨炎起身离开京城，在出长安城的一瞬间，他回望那高大城门，心中不禁感慨万千。那里曾经带给他无上荣耀，也带给他诋毁谩骂，更带给他心灰意冷，而今这一切在他看来已经全部结束，前方等待他的将是漫长的孤寂与清冷。他已经做好准备，即使在孤寂与清冷中终老于世，也不愿再回到这炎凉世态的官场中。

想到这些杨炎显得更加释然，然后他转身向着崖州方向走去。

然而此时的杨炎一定想不到，在孤寂与清冷中终老于世居然会成为他的一种奢望，即使他已经远离这个浑浊的官场，他的命运也早已经不在他自己的掌控之中，在他身后的高大城墙之内，一个致他于死地的计划已经形成，死神已经开始向杨炎渐渐逼近。

此时浑然不觉的杨炎依旧向着他心中的桃花源崖州前进。但当他一个月后路经一个地方时，杨炎的心中忽然生出一股不祥的预感，因为他经过的这个地方名叫鬼门关。

杨炎很清楚关于鬼门关的传说，那是阴阳相隔的地方，跨过这道鬼门关每个人就不可能再回到阳间。现在皇命不可违，杨炎必须要前行，难道眼前这道鬼门关对于杨炎而言会是一个命运的预兆吗？

在鬼门关前，杨炎的心中犹如打翻了五味瓶一样，他刹那间想到了刘晏，他始终在问自己，在这道鬼门关的后边刘晏会不会在等着自己，为此他由衷发出了一声感叹，写下了在我看来是他后悔谗杀刘晏的诗句：

一去一万里，

千知千不还。

崖州何处，

生度鬼门关。

就这样带着对前途未卜的忐忑，杨炎硬着头皮越过了鬼门关，继续向崖州走去。

事实证明，杨炎的预感最终成为了现实，崖州注定成为他永远到达不了的地方。就在他即将到达崖州还有一百多里时，李适派出的杀手已经追上了他，然后和先前杀死刘晏一样，杨炎最终也被缢杀。

也许是冥冥之中自有天意，这个世界似乎总是有规律的。

杨炎，一个才学俱佳的人，死于自己的偏执、皇帝的猜忌、小人的陷害，让世人为之叹息。

.....

建中二年（781年）十一月，杨炎的首级被传回京城长安。李适看到杨炎的首级后，终于露出了久违的笑容，在他看来这既是对杨炎的惩罚，同时也是自己立威的手段。但就在他觉得权威日盛的时候，这位年轻的皇帝也充分暴露了自己性格中容易被左右和猜忌、冲动的缺点，只是他的这种缺点在当时正被朝廷内的一致赞颂声所掩盖。

然而，李适的这个缺点对他在位时期的政局影响颇深，这既是他误杀刘晏、杨炎的根源，同时也使他在未来的道路上逐渐陷入灾难的深渊。

第十一章 走向灾难

李适顺利扳倒了杨炎，这让他瞬间感受到了立威的快感。从即位那天起，李适的狂妄与自大就已经为他走向灾难埋下了伏笔。无论是刘晏还是杨炎，李适对付他们还是绰绰有余，毕竟都是手无缚鸡之力的朝臣，他们的命运时刻掌握在李适的手中。但缺少历练的李适对于那些彪悍的割据藩镇，居然也采取了强硬的态度，这让刚刚恢复平稳的大唐帝国瞬间再次陷入动乱之中。

建中二年（781年）正月，成德节度使李宝臣去世，当时谁也没有想到，李宝臣的死，居然会成为李适一朝大灾难的前奏。

一个职位引发的动乱

李宝臣本名张忠志，是范阳城内的一个奚族人，自幼被范阳守将张锁高收养，长大后由于善于骑射，勇猛有力，所以被安禄山看中选为射生官。安史之乱爆发后，他带领八千骑兵攻打太原劫掠太原尹杨光弼，由于立有战功，被安庆绪任命为恒州刺史。

安庆绪败亡后，张忠志一度降唐，但因为史思明迅速崛起，所以不久后他又重归史思明麾下，被授以恒州节度使的伪职。史思明死后，张忠志看到史朝义率领下的安史叛军已经是强弩之末，于是他再次降唐，被任命为检校礼部尚书、恒州刺史、成德节度使的职务，并被赐名李宝臣。

成德节度使李宝臣当时作为河朔三镇之一，是河北藩镇的强悍者。李宝臣不仅拥兵自重，而且辖地的财政状况丝毫不逊于朝廷，所以根本不拿唐廷当回事儿，其意图是将土地传于子孙，建立唐廷之外的独立王国。代宗李豫在位时，对藩镇割据采取了姑息策略，而且李宝臣活着时，也不涉及传位于子的问题，但是随着李宝臣的去世，成

德节度使的继承人问题开始凸显出来。

李宝臣刚刚去世，其子李惟岳就上书李适请求袭任成德节度使的职务。性格强势的李适当然不能接受，于是他在没有和朝臣商议的情况下，擅自拒绝了李惟岳的请求。

李适的态度让李惟岳十分不满，当时身为河朔三镇之一的魏博节度使田悦因为其父亲去世时，李宝臣曾经极力劝说代宗李豫同意田悦承袭父位，并得到了李豫的同意。所以这一次轮到李惟岳面临这个问题时，田悦也是上奏李适极力劝说李适同意。

但李适显然不如他父亲李豫那样具备宽阔的眼界，一味的自大使他认定必须要革除父皇在位时对藩镇一味姑息的前弊。即使有很多朝臣在得知李适的强硬态度后，纷纷建议李适要慎重考虑的情况下，李适全然不理。

“以前对藩镇传子，都是按照他们的要求去任命，但叛乱却从未减少，可见对藩镇的姑息不足以平乱，反而会生出更大的祸乱，朕坚信如果这一次同意了李惟岳的请求，他早晚也会生出祸乱，任命与否其结果都是一样。”

李适看似信心十足，但显然他过高估计了当下帝国的实力，最重要的是，缺少历练的他在即将到来的动乱面前缺少足够的智慧。

李适坚持削平藩镇，让全国的藩镇大为震惊，尤其是河北、山东的藩镇尤为惊惧。因为他们知道在全国所有的藩镇中，自己实力最为强大，必定会成为李适首先下手的对象。

为了保证藩镇的独立性以及传子制度，以李惟岳为首的成德镇联手魏博节度使田悦、淄青节度使李正己准备以武力对抗唐廷。

汴州城因为城墙狭隘，正准备扩建，有许多人纷纷传言说皇帝李适准备东巡泰山。李惟岳、李正己、田悦三人得知消息后，为了防备朝廷军队入侵，纷纷调兵遣将充分做好防御准备，但他们的动作却让李适产生了误解。

三个节度使大肆调动军队备战，让李适感到无比愤怒。事实上当时李适还没有对藩镇立刻宣战的决心，但三个节度使的行为让李适误以为他们要对朝廷宣战。为了及早做准备，李适在建中二年（781年）二月，下诏征召京西防秋兵一万两千人戍守关东地区，意图进讨关东地区的藩镇。

所谓防秋兵是指安史之乱后大唐帝国为了防备吐蕃的入侵，于每年秋季抽调各道士兵组成的到关中西部驻守的军队。当时吐蕃刚刚与大唐和解，西线暂时没有战事，所以李适征调部分防秋兵对付藩镇，可以看出李适对这次进讨藩镇的重视。

同时李适下诏在朝廷直接控制的河南地区设立永平军节度使、郑汝陕河阳三城节度使、宋毫颖三城节度使，全都以朝廷大臣担任，作为对付藩镇的战略基地。

李适的一连串部署，让三镇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在看到此战不可避免后，三镇决定率先出手，进而掌握战略主动权。

当时唐廷直接管辖的邢州（今河北邢台）和磁州（今河北磁县），由于地处太行山东端，直接楔入成德和魏博镇中间，战略地位十分重要，所以田悦决定首先攻打邢、磁二州，他派遣手下兵马使康愔带领八千人马围困邢州，又让别将杨朝光带领五千人马屯于邢州西北由河东通往河北的要道上，阻断唐廷昭义镇的援军，田悦自己则亲率数万人马全力围攻邢州首府临洺城，邢州刺史李共和及临洺守将张伾据城坚守。

田悦刚刚围困住临洺的第三天，远在长安的李适就得到了消息。他知道邢州战略地位的重要性，虽然此前他有征讨藩镇的全盘计划，但现在随着田悦的率先出手，李适不得不打乱先前的计划，首先营救邢州。

于是李适下令让距离邢州不远的昭义镇节度使李抱真与河东节度使马燧一起出兵援救邢州，为了以防不测，李适还加派神策军将领李晟带领两万禁军出潼关协助作战。

由于杨朝光已经阻断了昭义镇援军的线路，而李晟从长安出发路途遥远，算是远水解不了近渴，只有身在河东的马燧，无论从哪个方面来看，都是最为有利的援军。马燧面临的问题是要东越太行山脉，只要越过了太行山，前方就是一马平川。

为了争取援救邢州的时间，马燧并没有强势出兵，而是向田悦派出使者商议停战事宜，进而迷惑叛军。而田悦则误认为朝廷惧怕他，所以同意了马燧的议和，进而不再设防。利用这样的机会，七月三日，马燧联合李抱真的人马共计八万，成功翻越太行山与山东之间的险隘关口壶关，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出现在邯郸城下，将在那里的杨朝光围了个水泄不通。

田悦正在全力围攻临洛城，当听到马燧犹如从天而降时，顿时意识到自己被马燧忽悠，他立即通知距离邯郸不远的李惟岳全力援救杨朝光。马燧得到消息后，也派出心腹大将李自良半路阻击李惟岳。

马燧明白这是安史之乱以后，大唐帝国第一次对藩镇用兵，而自己这一战又是首战中的首战，为了打好这第一战，他给李自良下了死命令：

“如果阻挡不住李惟岳，你只有两种选择，一是战死阵前，二是让手下人提着你的人头来见我。”

事实证明，有什么样的领导，就有什么样的手下。得到主帅的死命令后，李自良果然不负众望，成功阻击李惟岳的援军，使得其不能前进半步。马燧利用这个机会，全力进攻杨朝光，只用了三天时间，全歼杨朝光的五千人马，打通了昭义镇通往邢州的道路，同时也使自己在援救邢州的同时，避免了腹背受敌。

五天后，马燧进至距离临洛城50里地方。田悦知道消息后，留下部分人马继续围攻临洛城，自己率精兵前来阻击马燧。可是田悦并没意识到他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那就是自己已经陷入马燧和临洛城守军的夹击之中。

当田悦带领人马拉开阵势与马燧对峙时，他一定想不到留下继续围攻临洛城的那部分人马已经开始逐渐陷入被动。田悦走后，临洛城的守将张伾开始转被动防守为主动进攻，经过几次交战大败敌军，解了临洛城之围，并出兵尾随田悦大军，与马燧形成前后夹击之势。

当田悦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时，战场的局势已经不允许他再做出任何补救措施。田悦只能在唐军的前后夹击中率兵力战，但终因寡不敌众，未能打破唐军的包围圈，最终全军溃败，只带领少数几十名亲兵突出重围，连夜撤回漳水以东驻守。

马燧首战告捷，接下来他并没有给田悦任何喘息之机。虽然田悦退到漳水以东后，李正己之子李纳和李惟岳派兵一万急速增援，但马燧还是决定强渡漳水主动进攻。当时淄青军在左翼，成德军在右翼，共同对漳水河上的长桥形成合围之势。从表面形势看，马燧只要渡河就会遭到合围之势，但马燧却采用了避实就虚的策略，成功渡过漳水。

马燧夜间让士兵用铁链将几百辆大车连接起来，车里塞满黄土，在长桥上阻止河水流过，趁着水流变浅的时候，马燧带领人马成功涉水过河。

田悦、李惟岳等人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马燧会用这样的方法渡过漳水，当他们反应过来时，马燧的人马已经迅速向他们发起冲击。在黎明的曙光中，漳水岸边杀声震天，唐军在马燧的率领下越战越勇，此役斩杀叛军两万余人，俘虏三千余人，叛军遗尸狼藉，前后绵延将近三十里，其中李纳率领的淄青人马几乎被全歼，而田悦和李惟岳带领残部各自逃回本镇。

唐军出兵河北首战告捷！

河北战场告捷的消息很快传到了皇帝李适那里，让李适很是兴奋。此时自大的毛病继续在这位年纪已经不再年轻的皇帝身上体现出来，极度自信的李适立即下诏征发各道军队讨伐三镇。当时西自关中，西南到蜀中，南到江、淮、闽、越，北至太原，都派出军队参

战，在李适的号召下，可以说战争的规模开始扩大。事实上当时李适的做法极为不明智，因为刚刚止戈的大唐帝国犹如一个大病初愈的人，是无法再经受折腾的，他并不明白一旦战争发展到一定规模，无论是谁都无法再驾驭与控制。

尤其当朔方军将领唐朝臣趁淄青节度使李正己去世，进而击败其子李纳，打通了徐州通往江淮的要道，保障了大唐帝国的物资供应线后，更加增添了皇帝李适削平藩镇的信心。于是他下令让河朔三镇之一的幽州平卢节度使朱滔从北方南下进攻成德镇。

朱滔是个心机深沉的人，接到皇帝陛下的诏命后，从明面上他是不能拒绝的，但朱滔本能地想到了皇帝让自己出兵，有借着平叛的名义进而削弱自己的目的，所以朱滔并没有立即发兵，而是先说降了李惟岳手下的大将张孝忠。

在朱滔的大力举荐下，皇帝李适任命张孝忠为成德节度使，与朱滔一同进讨李惟岳，这样一来张孝忠成为了朱滔讨伐藩镇的一颗强有力的棋子。

八月六日，朱滔和张孝忠共同攻占成德重镇东鹿（今河北东鹿县）。李惟岳领兵一万与魏博援军意图夺回东鹿，其手下大将王武俊率领三千骑兵结成方阵准备发起冲击。朱滔并没有慌乱，而是在帛卷上画成很多大象，然后派遣一百勇士蒙在身上，在成德军前奔驰呐喊，王武俊的骑兵倒是没受多少影响，但马匹面对这么多“大象”滚滚而来，立即受到惊吓乱了阵脚。朱滔趁这个机会向王武俊发起了冲击，最终大破成德军，李惟岳被迫烧毁营垒向恒州退去。

继马燧之后，朱滔取得了唐军在河北战场的第二场胜利。

李惟岳逃回恒州后，朱滔并没有乘胜追击。李惟岳本可以有机会收拾人马重新反攻，但他的猜忌性格最终决定了他必然走向败亡的道路。

这次与朱滔和张孝忠一战，王武俊作为援救东鹿的主力部队，可

谓是惨败而归。但战争的胜负有其深刻和复杂的原因，不能将所有责任全都归结到主帅身上，更何况战局依然胶着，李惟岳目前应该做的是稳定军心。

但李惟岳的性格决定了他必然会猜忌王武俊，在李宝臣刚刚去世时，有人就向李惟岳进谗言说王武俊想要投降朝廷，导致李惟岳对王武俊进行严密监视。这次援救东鹿，李惟岳本不想派王武俊出战，但很多人劝李惟岳说王武俊的儿子王士真是其妹夫，派王武俊出战，他一定会奋力拼杀。李惟岳算是硬着头皮同意了，但王武俊惨败而归，这不禁让本就猜忌心颇重的李惟岳再次怀疑王武俊是不是故意战败。

问题的关键是，李惟岳的心中所想，王武俊已经猜到了。

当时李惟岳逃回恒州后，其驻守赵州的部将康日知率众投降，李惟岳为了再次试探王武俊的忠心，决定派其出兵夺回赵州。

对于李惟岳而言这是很好的试探，而对于王武俊而言这犹如小鸟脱离了牢笼，鱼儿重新回到江河。

建中三年（782年）正月，王武俊决定投降朝廷，于是他率军从赵州回师突袭恒州。当时其子王士真身在恒州城内，听到父亲反戈一击的消息后，立刻打开城门迎接。黎明时分，王武俊率领数百名骑兵突袭节度使府门，将毫无准备的李惟岳擒获。

当时王武俊想将李惟岳献给皇帝李适，却遭到了手下人的反对，他们的理由是：如果李惟岳见到皇帝陛下，一定会将叛逆的罪名也加到王武俊身上，为了以防万一，决不能让李惟岳见到皇帝。

王武俊最终采纳了手下人的建议，将李惟岳缢死在戟门外，然后派人将其首级送往长安。

李适看到李惟岳的首级后大为高兴，要知道这是自他即位以来首次对藩镇用兵，就取得这样的大捷，这让李适更加坚信自己先前的决策无比英明。

成功击败李惟岳让李适更加坚信这个帝国在他的带领下是有能力平定藩镇的，而李惟岳只是开头的一个。

“继续采取强硬的姿态，不愁藩镇不灭！”

这是李适当时唯一的想法。

事实上，纵观当时的河北、山东形势，只有身在魏州的田悦还没有被彻底击败，但已经是强弩之末。而淄青节度使李正己死后，其子李纳固守濮州，也已经是孤立无援。反叛的各镇或归降，或势单力孤，可以说唐廷的军队取得了平定藩镇开局阶段的胜利。但就在很多人认为平定藩镇、实现天下太平已经指日可待的时候，在如何处置战后河北局势的问题上，李适犯了根本性的原则错误，最终致使形势迅速逆转。

战局逆转

建中三年（782年）二月二十一日，在河北战场刚刚取得大捷的李适，忽然下诏任命张孝忠为易、定、沧三州节度使，王武俊为恒冀都团练观察使，康日知为深赵团练观察使，将德州和棣州划给朱滔，并让他收兵返回本镇。

李适这一连串安排的用意在于将成德镇分而治之，进而避免强藩的出现。当时德、棣二州还在淄青节度使李纳的手中，李适将这两个州划分给朱滔，事实上是想让朱滔继续出兵进攻李纳，这样既可以加强对李纳的攻击力量，又可以不让朱滔的势力过分扩大。

表面上看来，这是个一箭双雕的策略，既加强了以李适为首的唐朝中央政府的权威，以及对河北藩镇的控制力，又巧妙地安排了原成德镇的降将张孝忠和王武俊。

不可否认，李适的安排可谓是煞费苦心，但这个心高气傲的皇帝当时明显忽略了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那就是这对于他自己而言是一个好策略，但朱滔和王武俊却未必这么看，而且以目前唐朝中央政府

的威信力来看，他的这封诏书究竟会有谁能够不折不扣地执行，同样是个问题。

李适的诏书一经发布，就遭到了朱滔和王武俊的强烈反对。

朱滔和王武俊各自有各自的理由，朱滔认为出兵讨伐李惟岳，自己的功劳最大，现在所占领的原成德镇所属的深州，应该划入自己的版图。但朝廷却让自己吐出深州这块肥肉，拱手让给康日知，而且自己还得去攻打李纳的地盘德州和棣州，在朱滔看来这实在不公平。而王武俊则认为李惟岳是他杀掉的，应该功居第一，况且自己的才干比张孝忠强很多，现在朝廷任命张孝忠做了节度使，而自己却做了低一等的都团练观察使，这让王武俊心中颇为不服。

一个是地方割据的节度使，一个是藩镇的降将，手中全都握有重兵，当唐廷中央政府力量较强时，他们会暂时归顺，而一旦朝廷势弱，当其利益与朝廷冲突时，必然会对抗中央，变为独立的大小王国，事实上这是安史之乱以来河北地区藩镇长期割据的结果。我们在前边分析代宗李豫矛盾复杂的心态时，曾经说过李豫之所以姑息藩镇的原因，可惜历经诸多历练的李豫能够看透这一点，但李适却始终无法深层次地理解。

李适的诏书点燃了朱滔、王武俊对抗唐廷的怒火，却让深陷困境的魏博节度使田悦抓住了救命稻草。

田悦敏锐地利用朱滔和王武俊的不满不断地游说他们一起联合反叛唐廷，经过一番谈判，三方相约共同起兵叛唐。

当时深赵团练观察使康日知率先得到了朱滔、王武俊要反叛朝廷的消息，他立即通知马燧上奏李适，让朝廷做好征讨的准备。但无论是皇帝李适还是朝廷大臣，其实全都明白平定藩镇都还得需要向朱滔和王武俊借兵，而现在平定藩镇的藩镇又想要谋反，这不禁让李适对自己先前的莽撞策略产生后悔之情。

但这个世界上没有卖后悔药的，李适当时只能想出一个权宜之

计，赐给朱滔通义郡王的爵位，想要拉拢他进而孤立王武俊。但精明的朱滔却丝毫不为所动，或许在朱滔的心中只有一个想法：忽悠也是要有底线的。

建中三年（782年）四月十二日，朱滔带领大军进逼赵州，王武俊派其子王士真同时也领兵围攻赵州，攻下赵州后，朱滔率领精兵两万五千人从深州（今河北深县）出发首先到达东鹿，王武俊率领一万五千人也同时南下，与朱滔在宁晋（今河北宁晋县）会合，双方约定首先援救身在魏州的田悦。

朱滔和王武俊反叛南下救援魏州的消息传到长安后，朝廷上下顿时震惊。这宣告了河北战场平藩第一阶段的胜利完全前功尽弃，李适试图稳住朱滔的策略也没有奏效，目前唯一的选择只有一战。

五月九日，李适下诏命令朔方节度使李怀光率领朔方军与朝廷神策军一万五千人赶往魏州增援，不过和平藩第一阶段时相比，这次朝廷出兵可谓是勒紧了裤腰带。

由于平藩第一阶段战事的原因，朝廷中央政府每月军费支出达到一百多万两，而国库却只能支持几个月。当时太常博士韦都宾建议向商人借钱渡过难关，得到了皇帝李适的同意。在颁布的诏书中，李适承诺等到平叛之后，朝廷会归还。

我们不能否认李适的想法过于美好，当借钱的诏书下达后，具体负责筹备钱粮的官员完全将事情办走了样，准确地说不是借而是抢。他们甚至下令强行搜查长安城中那些商家大户的货物，如有不从立即抓捕起来严刑拷打，很多人受苦不过以至于上吊自杀，即使这样才总共搜到八十余万贯钱，最终以至于将主意打到了当铺身上，将当铺的质钱也都充公，而且凡是所获得的钱帛粟麦，都由官府借走四分之一。

当时长安的很多百姓针对朝廷的野蛮做法，纷纷骚乱不平，成千上万的人拦住当朝宰相卢杞的马讨要说法。卢杞最初还耐着性子劝说百姓，到后来人围得越来越多，怨声震天，卢杞见势不妙，不得不从

另一条道疾驰回到府邸。

这件事情搞得皇帝李适极为头痛，事后经过统计，所有的钱财加在一起还不过二百万贯，而长安城中已经是民穷财尽，再也榨不出什么油水，这么点钱还不够藩镇一个县的军费开支，怎么能够支撑平藩大业的开展。

就在李适无计可施之时，淮南节度使陈少游的上奏为李适出了一个权宜之计，虽然他的计策算不上高明，但和先前朝廷官员的不断抢钱相比，已经算是相当不错了。

陈少游建议李适将本道的税钱增加20%征收以供军需，让李适将这个办法普及到唐廷所能控制的各道之中。李适见奏十分高兴，立即批准，同时提高盐的售价，每斗卖到二百钱，虽然从刘晏到杨炎进行整顿后，盐价从没有超过一百一十文一斗，现在上涨了将近一倍，也引起了百姓的不满，但至少比先前明抢富豪财物的做法要好很多。

就这样，李适暂时凑够了平藩的军需开支，在一片艰难窘迫中，唐军开始了平藩的第二阶段战事。

朱滔和王武俊南下援救魏州，让田悦绝处逢生。此时官军方面李怀光也领兵和正在围困魏州的马燧会合，李怀光想要速战速决，而马燧因为魏州城防坚固，想要打持久战，结果双方僵持不下，李怀光独自领兵出战，在魏州近郊的永济渠畔击败了朱滔的人马。

李怀光刚刚到达魏州就旗开得胜，让已经围困魏州一年多的马燧很是不爽，在马燧看来，李怀光这是一种挑衅，自己围困魏州一年多依旧是老样子，而李怀光刚来就打了胜仗，传到皇帝那里，自己岂不成了废物。

夹杂着某种自私心理，马燧带着自己的人马在没通知李怀光的情况下，悄无声息地从魏州后撤二百里，只留下李怀光的人马独自面对朱滔、王武俊和田悦三路人马。

即使知道马燧撂挑子后，李怀光也没有退却，他依然带着人马突

袭朱滔的大营，但终因寡不敌众，被赶来救援的王武俊打了个措手不及，军队被打成两截，彼此不能救援，最终大败而逃，很多士兵争先跳进永济渠想要游到对岸，结果被淹死的不计其数，渠水为之堵塞。更有很多人因为逃命而互相踩踏，可以说李怀光这次损失了大半人马。

而身在二百里之外的马燧虽然得到消息想要救援，但因为离得远远，而且担心被切断后路，所以只得坚守不出。但第二天他便后悔自己的选择，因为朱滔等人已经掘开永济渠，将渠水引入王莽古河，滔滔流水淹没了官军的退路。

这下马燧慌了神，因为害怕自己的人马被全歼在这里，马燧向朱滔派出使者，表示只要让自己的人马平安返回本道，自己可以上奏皇帝，请求将河北地区交给朱滔来管辖，得到了朱滔的答应，但王武俊却偏偏反对，不愿就此休战，最终一直到七月份这件事情也没能达成一致。马燧还是在朱滔的帮助下从魏州撤退，涉水退保西部的魏县。朱滔见马燧成功撤退，才假装同意王武俊继续和官军作战的意见，尾随马燧在魏县东南扎营与其隔水对峙。

官军在河北平藩的第二阶段战事，首战因为马燧和李怀光不能有效合作而招致惨败，使得河北战区的形势再次严峻起来。最重要的是田悦见到自己绝处逢生，认为朝廷不足为虑，另一方面也很感激朱滔的救援，所以他想尊奉朱滔为王。

田悦的想法让朱滔很高兴，但朱滔认为称王这件事情并不应该只有自己独享，大家应该一起称王，正所谓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于是建中三年（782年）十月十一日，朱滔等人在魏州城外筑坛祭告上天，正式宣布称王，朱滔自称冀王，田悦自称魏王，王武俊自称赵王，三个人共同迎请李纳为齐王，众人共推朱滔为盟主。同时仿照唐朝中央政府的中书、门下省设置两曹，官吏的设置一律模仿唐朝中央官制。

朱滔等人结盟称王，等于宣告了皇帝李适平定河北藩镇第一阶段战事的胜利彻底前功尽弃，最重要的是这个事件带来了另一个辐射效

应，那就是淮西节度使李希烈看到朱滔等人占了大便宜后，立即加入朱滔等人的队伍，公开反叛唐廷。

骨鯁之臣

李希烈本是辽西人，少年时在淮西节度使李忠臣手下效力，由于屡立战功被李忠臣收为养子，并从偏将的位置提升为左厢都虞候之职。大历十三年（778年），李希烈利用李忠臣不修军政的机会，在淮西镇发动兵变逐走李忠臣，当时皇帝李豫面对这种生米已经煮成熟饭的局面，无奈地委任李希烈为淮西节度使留后。李适即位后，正式授予其节度使之职。

从李希烈驱逐养父李忠臣的事件可以看出，李希烈是个狼子野心的人，并且素有反叛之心。当他看到朱滔、王武俊、田悦在河北地区越闹越欢后，再也按捺不住骨子里的野心，开始与淄青节度使李纳联络，准备袭击朝廷控制下的汴州。李希烈叛变的消息已经开始传出去，东南地区向长安运输的粮食物资担心被李希烈劫掠，都不敢从他控制的许州和蔡州经过，只能从淮水的另一条支流蔡河转运。朱滔知道李希烈也要反叛唐廷的消息后，立即派使者前往许州，劝李希烈称帝。

朱滔的做法颇有些当年孙权劝曹操称帝的味道，这明显是将李希烈放在火架上去烤。李希烈虽然不如曹操雄才大略，但他明白朱滔意欲何为，所以他没有贸然听从朱滔的忽悠，而是自称“天下都元帅”。

李希烈自恃兵强马壮公开反叛后，连克汝、郑二州，由于他的辖地比之朱滔等人更接近东都洛阳，所以当时东都洛阳在听到李希烈即将打来时，老百姓发生了恐慌，很多人携家带口逃出城隐匿于山谷之中，就连东都留守郑叔则也从城中撤退至城外的西苑，以备随时逃命。

河北战场形势已经十分严峻，李希烈又在河南闹出了乱子，让皇帝李适顿时陷入了焦头烂额之中。平定河北让朝廷已经是穷得叮当响，如何应对河南的形势，这是摆在李适面前的一道难题。

李适找到宰相卢杞商议，卢杞看出了李适的为难，甚至不想再用强兵征讨，于是这个阴险狡诈的宰相为李适出了一个计策。

“李希烈虽然是员骁将，但平日就恃功骄横，手下将士不敢对他进谏，以至于今日叛乱。如果选用儒雅的重臣前去反复开导他，讲明逆顺祸福，臣认为李希烈一定会诚心悔过，这样可以不用出兵就能平息叛乱。”

“爱卿认为谁可以胜任呢？”

“三朝元老重臣颜真卿忠正刚直，名重海内，人所信服，正是当此重任最合适的人选。”

颜真卿一门忠烈，骨鲠之臣，却因为卢杞的只言片语，决定了其悲剧性命运！

卢杞之所以推荐颜真卿前去开导李希烈，并不是因为他真的看中颜真卿的能力和威望，而是因为他和颜真卿素来不睦，甚至说颜真卿对他形成了一种掣肘。

自从安史之乱颜真卿在河北地区掀起浩大声势，进而转战投奔唐廷以后，在朝廷内可谓是德高望重。但颜真卿并不是那种权力欲很强的人，所以二十多年来在朝廷之内他不是十分显眼。他冷眼看尽了李辅国、程元振、鱼朝恩的兴风作浪，也经历了元载、刘晏、杨炎短暂的风生水起，不过这一切对于颜真卿而言，似乎都犹如过眼云烟，在朝廷之内他始终平静如水，一直到卢杞谗杀杨炎之后。

在颜真卿看来，无论是刘晏还是杨炎，都为国家做出过贡献，就连专权的元载也选定了才能俱佳的杨炎作为接班人，也算做了件对得起皇帝的事情。但对于卢杞，颜真卿却始终鄙视，原因在于很长时间以来，他看不到卢杞到底有什么贡献。

没有贡献也就罢了，阴险狡诈，打击异己，谗杀杨炎，这一切都让刚正不阿的颜真卿十分看不惯，所以他与卢杞的矛盾不可避免。不过卢杞虽然是当朝首席宰相，但颜真卿的资历和威望是卢杞无法比拟

的。所以表面上卢杞对颜真卿是退避三舍，可是卢杞的为人决定了他不可能善罢甘休，终于在如何对待李希烈的问题上，他找到了机会。

建中四年（783年）正月十七日，李适下诏派颜真卿出使许州宣慰李希烈，诏书一经颁布，所有人全都知道这是卢杞的借刀杀人之计。

颜真卿虽然也明白这是卢杞在报复自己，但他丝毫没有犹豫，稍加准备后就起程前往许州，因为他早已经抱定必死的决心。在他看来，颜家一门忠烈，尤其是哥哥颜杲卿死于叛军之手，自己决不能退缩，辱没颜家的名声。

当时宣武节度使李勋上奏皇帝李适，认为以李希烈的为人，颜真卿此去必死无疑，朝廷不仅损失了一位元老大臣，李希烈也不会因此而罢兵，朝廷这样做等于是自寻奇耻大辱。

李勋的上奏让处于焦头烂额之中的李适恍然大悟，他急忙派人试图追回颜真卿。但一切都为时已晚，就在追赶的人刚刚上路一天后，颜真卿已经到达了许州。

李希烈知道颜真卿此番前来的用意，当颜真卿面对他宣读皇帝的诏令时，他故意让养子带着一千多名士兵拿着明晃晃的刀剑，在颜真卿周围示威，并不断地谩骂，好像要把颜真卿的肉割下来吃掉一样。李希烈本以为颜真卿会露出惊恐之色，但让他想不到的是，颜真卿居然脸色如常，脚下丝毫没有移动半寸，仿佛身边的人与他无关一样，巍然挺立在原地朗声宣读诏书。

李希烈立即被颜真卿的气场所震慑，他下令让士兵们退去，然后招待颜真卿先到待客的馆驿中住下。

李希烈十分清楚颜真卿在朝廷中的地位，现在完全可以利用这个机会，戏耍这位刚正不阿的大臣，羞辱一下唐廷。

于是，李希烈利用一次宴会的机会，开始了自己的计划。

当时李希烈宴请朱滔、王武俊、田悦、李纳等派来的使者，席间自然少不了的颜真卿。李希烈一边喝酒作乐，一边让前来助兴的倡优不断唱着辱骂朝廷的戏文，这下点燃了颜真卿胸中的怒火。

当时颜真卿拍案而起，用手点指李希烈道：

“元帅应该还算是朝廷的大臣吧，怎么会做出这样无礼的举动呢？”

言罢，颜真卿准备拂袖离去。

就在宴会陷入极度尴尬的氛围时，一个声音从颜真卿的身后传来：

“早就听说颜真卿的大名，现在元帅正准备做皇帝而颜太师却来到了这里，这不是上天赐给元帅一个宰相的最佳人选嘛！哈哈哈！”

说话的人是朱滔派来的使者。

颜真卿本想头也不回地离去，但朱滔使者的话让刚正不阿的颜真卿犹如骨鲠在喉，他立即转身斥责说话的那个使者。

“你们听说过痛骂安禄山而死的颜杲卿吗？告诉你们，他就是我的兄长。他首先在河北举兵抗击安史叛军，后来虽然被安禄山抓住，却骂贼不绝于口，我现在年近八十官至太师，我对朝廷的忠心天地可鉴，早已把生死置之度外，怎么会受你们的威胁利诱。”

颜真卿说得激昂慷慨，让在场的每一个人无不心惊！

当然在所有人当中最为心惊的当属李希烈。

事实上李希烈并不在乎颜真卿的语调有多高，他最在意的是颜真卿话语中透露出的讯息。

在李希烈看来，如今的藩镇割据是因为安史之乱才形成的，而自己现在跟着朱滔、王武俊、田悦等安史叛将反叛朝廷。颜真卿通过他

哥哥的例子，明显是在告诉他朝廷对待这些安史叛将和对待安禄山、史思明等人没什么区别。

所以，颜真卿说完后，李希烈动了杀机。

只是这个时候李希烈并没有下定必杀颜真卿的决心，真正使他下定决心的原因是他手下大将周曾想要拥立颜真卿为节度使。

李希烈在整治了周曾之后，将颜真卿押往自己的老巢蔡州囚禁。而蔡州注定成为颜真卿生命的最后一站，在蔡州的日日夜夜里，颜真卿不断地向西遥望，他并不因自己失去自由而恐慌，相反却对自己没能完成使命而自责。

颜真卿清楚地知道，李希烈是绝不会让自己活着回去的，已经预感死亡将近的他挥笔写下了给皇帝李适的遗表，并为自己作好墓志铭和祭文，他经常告诉看守他的人，囚室的西墙下就是他的归宿，死后只要把他埋在那里就可以了。

李希烈之所以这么长时间没有杀掉颜真卿，是因为他始终怀有一种矛盾的心理，一方面他始终没有丢掉争取颜真卿的想法，另一方面也想通过羞辱这个德高望重的三朝老臣，满足他的虚荣心。

李希烈本以为随着时间的推移，颜真卿或许会改变，但无论是威逼还是利诱，颜真卿的不屈不挠让李希烈一次次地产生挫败感，尤其当李希烈想要称帝去询问颜真卿该遵循什么仪式时，颜真卿的回答让李希烈很是羞愧。

“老夫耄矣，曾掌国礼，所记者诸侯朝覲礼耳！”

这是句振作朝廷权威的话语，同样这句话也彻底激怒了李希烈。

兴元元年（784年）八月，李希烈得知其弟李希倩被朝廷处死后。恼羞成怒，联想起颜真卿先对他的不敬，终于，在囚禁颜真卿一年零八个月后，下令将他无情地杀害。

颜真卿至死都表现出一副傲骨，就像当年他的哥哥颜杲卿临死时一样，真正做到了威武不能屈。

威武不屈，以死明志千古恨！

千百年来人们争相传颂颜真卿的坚贞不屈，当历史的尘封往事渐渐被黄沙所掩埋后，颜真卿那大义凛然、临危不惧的品格却犹如一片绿洲，在黄沙滚滚中傲然凸显。

值得一提的是，在人们争相传颂颜真卿可歌可泣的事迹时，他那无比绝伦的书法成就被保留至今天，并自成一体，称为“颜体”，与唐代另一位书法大家柳公权并称“颜柳”。

苏轼曾云：“诗至于杜子美，文至于韩退之，画至于吴道子，书至于颜鲁公，而古今之变，天下之能事尽矣。”

是的，我们可以感受到《祭侄文稿》的字字泣血，也可以感受到《颜家庙碑》的恭谨严整，还可以体会到《多宝塔碑》的瑰丽多变和《颜勤礼碑》的端庄遒劲，无愧于“点如坠石，画如夏云，钩如屈金，戈如发弩，纵横有象”的评价。

颜真卿，一个义薄云天的人，一个视死如归的人，让后人无比敬仰。

关于颜真卿的评价有很多，但在我看来最能体现他价值的，当属下列这几句话：

立坚实骨体，求雄媚书风。

究字内精微，求字外磅礴。

臻神明变化，与生命烂漫。

泾原兵变

李希烈在囚禁侮辱颜真卿的同时，并没有停止反叛唐廷的步伐，

在联合卢龙、成德、魏博、淄青四大藩镇后，他开始向唐廷控制的地区发起了攻击。

李希烈接连攻下汴州、汝州，致使唐廷的经济重心江淮地区与长安的主要交通线路——汴渠被阻断。幸好长江中下游还在唐廷的控制中，由江淮运往长安的物资只能改道沿长江而上，到鄂州（今湖北武昌）转入汉水，再经汉水支流丹江入武关，最终进入关中。

虽然当时唐廷的物资生命线暂时勉强保住，但对于李适来讲，这种缝缝补补又一年的做法，只能是权宜之计，如果不能平定叛乱，那么长江中下游也早晚会落入叛军的手中。李适作为皇帝，既然平藩的决心已下，就断然不能放弃，如果妥协，不仅使朝廷的权威进一步低落，更会让藩镇的势力急剧膨胀，这对李适本人强化皇权是个沉重的打击。

但继续坚持的话，必须要有强大的财力做支撑，而当时朝廷由于军费开支浩大，中央财政已经到了濒于崩溃的境地。据史料记载，当时长安城中每斗粟米已经卖到一千钱，国家太仓就连供应皇帝和六宫的膳食，也仅能维持十天。

在这种情况下，主管财政的判度支赵赞建议征收“间架税”渡过难关。所谓“间架税”是指按房屋的好坏分为上中下三等，每间上等房屋征收两千，中等征收一千，下等征收五百，税吏亲自挨家挨户统计征收。

为了保障这项政策能够贯彻实行，朝廷规定隐藏一间的将处以极刑，并且每千钱交易额征收五十钱的税，如果隐匿一百钱以上的，不仅处以六十以下杖刑，而且罚钱两千，同时奖励告密者。

李适本以为这项措施一经颁布，会征收上来不少税钱，但让他想不到的是，“间架税”的出台，不仅没有征收到多少税钱，反而使长安城中顿时陷入混乱之中。百姓怨恨之声闻于远近，最关键的是因为国库空虚，一场更大的动乱开始酝酿成形。

建中四年（783年）十月，李希烈围困襄城，李适征调关中西部的泾原诸道军队开赴关东救援。十月二日，泾原节度使姚令言率领五千人马来到长安，准备稍事停顿等领到军饷后再向关东进发。

这一天长安城内雨雪霏霏，寒风刺骨，对于远道而来的那些泾原士兵而言，最希望的就是能够得到皇帝陛下发给的赏赐，以便赡养家小。当他们翘首企盼皇帝陛下的赏赐时，朝廷一点表示的意思也没有，而且第二天他们从长安城郊离开时，犒劳他们出征的居然是糙米和素菜，连一点肉末也没看见，这些士兵并不知道朝廷已经穷得叮当响，在他们看来，朝廷是看不起他们这些泾原来的士兵。

于是，士兵们的愤怒开始爆发了。

“我们将要上前线去赴死，朝廷居然连饭都不让我们吃饱，我们怎么能卖命去抵抗叛军的刀枪啊！听说皇宫里金银绢帛堆积如山，我们不如自己取来用吧！”很多人不断叫嚣着喊道，然后这些士兵张起旗帜，迅速聚拢起将近一万人，全副武装地向长安城皇宫方向而来。

当时泾原节度使姚令言正在宫中向李适辞行，部下兵变的消息传来后，姚令言飞驰前去安抚乱兵，当行到长安城东的长乐坡时与士兵们相遇，姚令言本以为士兵们看见他后，会暂时平息怒火，可还没等姚令言开口，迎头就迎来了士兵们射来的箭，姚令言下意识地侧身闪过，他不顾生命危险，伏在马背上冲进士兵队伍中间，然后高声喊道：“大家仔细想一想，只要东征立下功劳，何愁没有富贵？大家千万不能做这种灭族的事情啊！”

然而，士兵们的愤怒已经不能用话语安抚住，姚令言的喊声很快淹没在人群之中，士兵们强拥姚令言和他们一起向京城皇宫方向继续前行。

长乐坡发生的事情，皇帝李适很快得到了消息。当他得知这次兵变是因为士兵没有得到赏赐而发生时，李适立即下令赏赐泾原士兵们每人绢帛两匹，并派宦官前去告知，可是宦官刚和泾原士兵相遇，就被乱箭射杀。

就在这来去之间，士兵们已经进入了长安东北的通化门。李适以为射杀宦官是因为士兵们认为赏赐太少，所以拿出皇宫内库金银绢帛二十车赏赐给士兵们。可是就在那些金银绢帛刚刚装好车还没来得及出发时，乱兵已经进入皇城，李适在内宫已经隐约听见士兵的呐喊声，这时李适才意识到事情发展到如此地步，已经不再是赏赐所能解决的问题了。

事态的发展，完全出乎李适的意料，为了以防万一，李适急调禁军将领白志贞召集禁军守卫皇宫，但等了半天也不见一个人到来，此时乱兵已经进入皇宫南门，李适情急之下只得带领部分皇室成员和几个妃子从玄武门出逃。

值得一提的是，从此时开始，李适一生中最为颠沛流离的逃亡生活开始了。

由于禁军护驾不力，致使李适仓皇出逃来不及征召随行人马，身边只有曾在东宫服侍过李适的两个宦官窦文场、霍仙鸣带领百余名宦官和郭子仪之子郭曙带着十几名亲兵随行。一直到李适逃出长安城外，时任右龙武军使的令狐建才带着麾下四百名士兵仓促赶来护驾，李适当时就是在这么一小股兵力的保护下，一路向咸阳而去。

在李适仓皇出逃后，宰相卢杞见乱兵冲进皇宫，被迫从中书省的后墙翻墙而逃。禁军将领白志贞，御史大夫于欣，户部侍郎赵赞，翰林学士陆贽、吴通微等从玄武门接连逃出，在得知皇帝陛下前往咸阳后，众人到咸阳和李适会合。

皇帝和大臣的仓皇出逃，让皇宫中陷入一片混乱，乱兵进入皇宫后，立即进入正殿含元殿，看到殿内空无一人后，士兵们意识到皇帝可能已经逃走，于是争先冲进府库，抢夺金银财宝，直到搬运不动方才罢休。

在这些人中间最为尴尬的当属节度使姚令言，这个被迫上了贼船的将军，此刻恐怕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了。于是在看到无法抽身后，他和士兵们商议在目前京城如此混乱的局势下，必须有人出来稳定局

面。

在姚令言看来，当时身在京城并能够控制局面的人，似乎只有朱滔的哥哥朱泚。

幽州卢龙节度使朱泚自从大历九年（774年）九月到达京城请求留下后，便被代宗李豫外派出镇关中西部奉天行营，以防备吐蕃侵扰。后来又任命他为陇右节度使和泾原节度使镇守凤翔，那么他所遗留的幽州卢龙节度使的职位便由其弟朱滔担任。

身为朱滔的哥哥，朱泚十分明白弟弟反叛朝廷意味着什么。事实上早在朱滔反叛之初，就曾经派人在发髻中藏蜡丸书信送给朱泚，想要让他一起反叛朝廷。结果被河东节度使马燧截获呈献给皇帝李适，李适立即召朱泚将蜡书交给他看，朱泚诚惶诚恐地叩头请罪，虽然李适当时并没有责怪朱泚，但这件事情过后，李适便将朱泚留在了京城，没有让他踏出过京城半步。

显然李适已经将朱泚列入了重点“关照”的对象，当然这也让问心无愧的朱泚心中很是不爽。

泾原兵变李适仓皇逃出长安时，翰林学士姜公辅提醒过李适，认为朱泚曾经担任过泾原军统帅，因为其弟朱滔反叛被陛下软禁在京城，心中肯定十分不满，陛下必须带上朱泚一起走，或者将他杀掉免除后患，如果留他在京城，泾原的士兵一定会拥立朱泚重新复出。但由于当时形势危急，李适只说了句“来不及了，以后从长计议”，便匆匆逃出了长安。

事实证明，姜公辅的预言十分准确，曾经做过泾原节度使的朱泚，一定是姚令言首先想到的人，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朱泚都是最合适的人选。

十月四日清晨，姚令言带领泾原士兵在大明宫东北的白华殿，共同迎立朱泚为统帅，进而稳定住了长安城混乱的局面。

朱泚复出的第一天便张贴布告，要求那些没来得及逃出长安的朝

廷官员必须来自自己这里报到，违令者立斩不饶。那些官员只得灰溜溜地出来拜见朱泚，当时很多朝廷官员看到朱泚稳定住长安的局势后，认为这个人是朝廷的功臣，于是纷纷建议朱泚立即迎回皇帝李适。

面对朝臣的建议，坐在宝座上的朱泚始终冷笑不语，很多人不知道朱泚的葫芦里究竟卖的什么药，事实上所有人全都想不到重新复出只是朱泚实现野心的第一步。

奉天保卫战

朱泚事实上并不想迎回李适，不仅不想迎回，他还明白国无二主的道理，在重新复出的朱泚看来，此时是报复李适的最好时机，联合弟弟朱滔等人反叛唐廷，咸鱼翻身的朱泚开始下定决心。

大多数朝臣猜不到朱泚内心深处的想法，但当时光禄卿源休看透了朱泚的心思。于是不失时机地告诉朱泚，上天已有符命，朱氏将有天下，劝朱泚赶快称帝，必定会得到诸多藩镇的拥戴。

源休说这番迎合朱泚的话，并不仅仅因为他是个溜须拍马的人，而是因为建中三年（782年）在唐廷与回纥关系十分紧张的情况下，源休冒着生命危险出使回纥，但回来后却被嫉贤妒能的宰相卢杞仅仅授予光禄卿的职位。这让源休十分不满，这次劝朱泚称帝，也算是源休寻找实现自我价值的另一途径。

在源休的帮助下，朱泚得到了很多在李适身边郁郁不得志的朝臣，例如检校司空、同平章事李忠臣，太仆卿张光晟，工部侍郎蒋镇，都官员外郎彭偃等人全被朱泚重新起用。

朱泚在很短的时间内，迅速组建了为自己服务的临时朝廷，这种局面的出现，一方面说明李适对待藩镇轻举妄动、急躁求治的施政方针已经遭到从中央政府到地方很多政治势力的反对，并以泾原兵变为标志宣告破产。另一方面也表明朱泚这种宽厚的政策，便一旦进入政治舞台中心，使他与皇帝李适形成鲜明的对照，所以会成为很多官僚一个新的选择。

与朱泚那边风生水起相比，已经逃出长安暂时在咸阳避难的皇帝李适此时显得颇为窘迫。早在泾原兵变的三年前，一个名叫桑道茂的术士就告诉过李适，说他不出三年的时间会有暂离宫廷之厄，而奉天有天子气象，那个时候可能会成为李适的避难所，所以现在应该加强对奉天城的修筑。

当时李适采纳了桑道茂的建议，直到此次逃出长安，李适又忽然想起了桑道茂当年所说的话，不禁唏嘘不已，于是决定前往奉天避难。

奉天就是今天陕西的乾县，武则天和高宗李治合葬的乾陵就在其辖地之内。事实上李适决定逃往奉天，内心也有祈求先祖保佑的意味，但是就在他刚到奉天没几天，就得到了朱泚在长安称帝的消息。

建中四年（783年）十月八日，朱泚在长安大明宫宣政殿举行登基仪式，自称大秦皇帝，同时任命姚令言为侍中，李忠臣为司空，源休为中书侍郎兼首席宰相，彭偃为中书舍人。没有来得及逃出长安的李唐皇室成员，纷纷表示抗议，却遭到了大肆诛杀。据史料记载，在几天之内被朱泚杀掉的李唐皇室的王子、王孙多达一百七十七人之多。

初步巩固了自己的地位后，朱泚在源休的建议下，开始向奉天进攻。

此时身在奉天的李适身边仅有不到万余人保护，当得知朱泚叛变准备进攻奉天的消息后，立即派使者到河北向攻打田悦的唐军告急。结果马燧率领人马回救奉天，由此开始了奉天保卫战。

十月十日，朱泚留下李忠臣守卫长安后，亲自率领大军向奉天进军。邠宁镇留守韩游环和庆州刺史论惟明得知奉天危急，急忙各自带领三千人马援救奉天，走到礼泉（今陕西礼泉）时，正好与朱泚的大军不期而遇。论惟明本想和叛军交战，但却被韩游环阻止，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韩游环迅速带领人马绕过朱泚的大军，急速进入奉天城，但即使是这样，由于目标太过明显，在韩游环和论惟明刚刚进入

奉天后，朱泚率大军已经到了奉天城下。

叛军将奉天城围得水泄不通，韩游环见固守不是长久之计，于是率军主动出击，在东门城外与叛军展开激战。但朱泚的人马声势浩大，韩游环费尽九牛二虎之力，也只有招架之功，无奈之下被迫退回城中。朱泚趁机向东城门发起冲击，唐军在城墙之上抵挡着叛军的攻城，双方展开了一场激战。虽然唐军接连打退叛军的几次攻城，但叛军丝毫没有退缩的迹象，守城将领浑瑊见死守不是办法，于是利用城内几辆装有干草的大车，命令士兵们推车塞住城门，然后点燃干草，顿时城门之下烈火熊熊，趁着这个机会浑瑊带领士兵趁着火势直冲朱泚的中军大营，叛军万没想到唐军会直冲过来，顿时阵脚大乱，被迫后撤30里安营扎寨。

唐军虽然勉强打退了叛军的进攻，但并没有解除叛军对奉天的包围之势。而且守卫奉天的唐军兵力远不及朱泚人多势众，如果就这样守下去，奉天城沦陷是早晚的事情。

迫于奉天城形势危急，李适急令距离奉天较近的灵武镇留后杜希全带领人马入援。杜希全即将到达时，李适召集朝臣商议杜希全究竟该走什么样的路线才能避开朱泚的大军进入奉天城内。

当时浑瑊认为奉天城西北的漠谷道险谷峡，叛军容易在那里埋伏，不如从乾陵北面绕过，行军到奉天城东北扎营，这样可以与城内遥相呼应。但卢杞却认为，从乾陵边上通过，会惊扰陵寝，现在奉天危急，杜希全究竟是个什么想法，谁也拿不准，所以一定要谨慎。

生性本就多疑的李适最终还是采纳了卢杞的建议，让杜希全从漠谷行军。但事实证明，朱泚早已经在通往奉天的各个要道埋下伏兵，其中就包括漠谷。

十一月三日，杜希全带领1万人马经过漠谷时，遭到了朱泚人马的伏击。叛军用弓弩巨石在山上向峡谷内的杜希全的人马进攻，杜希全损失惨重，不得已退到棣州（今陕西彬县）驻扎，第一波援救奉天的人马就这样在李适和卢杞君臣二人的猜忌之下，被朱泚轻而易举地

打败。

奉天城从十月初被围到十一月初为止，一个月的时间城中粮食已经基本耗尽，李适派人出城打探敌军的情况，得到的消息是朱泚完全没有退却的意思，这期间叛军也曾几次攻城，但均被唐军打退，后来朱泚干脆来个围而不打，目的就是想困死李适。

在这种极端困难的条件下，十一月八日李怀光领兵5万从河北启程赶赴奉天援救，渡过黄河后在朱泚身后的蒲津城驻扎。

与此同时，身在河北助战的神策军将领李晟也带领人马赶来援救。由于叛军将奉天通往关东的道路封死，所以李晟只能翻越太行山的飞狐关（在今山西涞源县），昼夜兼程经代州（今山西代县）雁门关南下，从河中府西渡黄河进入关中，进驻长安以北的东渭桥，在朱泚的西侧形成威胁。

两天后神策军兵马使尚可孤领兵三千从武关（今陕西商南县）成功偷袭朱泚在要道埋伏的守军后，进占长安东南的蓝田（今陕西蓝田）。镇国军节度使骆元光趁着朱泚围攻奉天之际，领兵从潼关收复长安东侧的华州（今陕西华阴县），成功扼制住了朱泚大军东去的要道，朱泚多次派兵攻打骆元光，却因为分兵太少的缘故未能得手。

从战略角度来看，潼关和华州的成功坚守，对于阻断朱泚与身在河北、河南战场的田悦、王武俊等人的联系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可以说由于各路援军的援救，唐军在战略上渐渐对朱泚形成合围之势。

朱泚十分清楚奉天城对于每一路人马的关键意义，如果奉天陷落李适被俘，则意味着唐军无论有多少路援救人马也是白搭。所以他不顾留守长安的李忠臣的一再求援，决定集中全力攻陷奉天，为了攻陷奉天朱泚将可以利用上的攻城利器全部用上，但由于李适曾经对奉天城加固，使得朱泚一连五次的进攻均被打退。

十一月十四日，朱泚改变策略，由先前的集中攻打一门，改为分兵攻打各门，其中着重攻打南门。韩游环知道朱泚是想分掉奉天城的

兵力，于是率领人马在城东北部严密布防。转天叛军利用云梯开始向城墙逼近，朱泚为了防止出现首次攻城时遭遇的火攻，提前让士兵用浸湿的毯子覆盖在云梯上，并悬挂水囊防止城上投下火种，叛军人多势众，爬上云梯开始登城，守城将士拼命向下射箭和投掷火炬，但因为朱泚事先做了准备，所以对云梯基本没有损伤，与此同时叛军在奉天城各门均采用此种方法攻城，本就兵力极少的守城唐军不得已与登上城头的叛军展开肉搏战。

身在行宫之内的李适隐约可以听见厮杀声，这位缺少历练的皇帝担心城将陷落，不禁痛哭起来。虽然守城的士兵一次次大量砍杀已经登上城头的叛军，但由于连日作战伤亡极大，看起来奉天城似乎危在旦夕。

就在这危急存亡关头，李适得到了一个至关重要的消息，进驻蒲津的李怀光正在向奉天急速赶来，其先头部队已经到达泾阳（今陕西泾阳县）。

李怀光的到来让李适看到了一丝希望，于是他发布诏书鼓舞奉天军民坚守城池，告诉他们李怀光带领人马即将前来援救，在这样一种鼓舞下，奉天城始终在坚守，终于在五天后迎来了李怀光的人马。

李怀光率军从蒲津关直指长安北面的泾阳（今陕西泾阳县），沿着关中平原北面向西突进，十一月二十日，进抵奉天以东的醴泉（今陕西礼泉），由于其行军速度极快，完全超出了朱泚的预料，所以其在要道埋伏的人马被李怀光成功偷袭，进而形成李怀光与奉天城对叛军的夹击之势。

直到现在为止，叛军围攻奉天城一连四十余天也已经呈现出疲态，所以在得知李怀光前来援救后，朱泚担心受到前后夹击，所以不得已下令撤回长安。

值得一提的是，朱泚撤走的时候，奉天城内已经是弹尽粮绝，如果李怀光再晚到两天，奉天城定会陷落。

李适被困奉天是他平生最危险的关头，由于他在对待河北、河南藩镇的决策上浮躁冒进，从而犯下了一个又一个战略错误，使自己几乎陷于绝境，更让大唐帝国自安史之乱以来第二次险遭覆没。

奉天城解围后，很多朝臣纷纷上表向李适祝贺，但汴滑行营兵马使贾隐林却上疏李适，提出了不同意见：

“陛下性太急，不能容物，若此性未改，虽朱泚败亡，忧患还在前头。”

事实证明，贾隐林的眼光十分独到，他所说的话在不久的将来即将变为现实。

第十二章 动乱余波

避难山南

李怀光从河北迅速率兵入援解救了奉天之围，使得李适转危为安，这让李适十分高兴。但李怀光生性鲁莽，在从河北向关中进军的途中，经常对手下人说，宰相卢杞、户部侍郎赵赞、神策军使白志贞都是奸佞之徒，现在天下大乱都是这帮人造成的，等到解了奉天之围面见天子时，一定请求诛杀他们。

这些话很快传到了宰相卢杞等人的耳朵里，由于李怀光手握重兵，所以以卢杞为首的朝臣们很惧怕李怀光。奉天解围之后李怀光认为自己立下大功，皇帝李适一定会用最高礼仪接见自己。而李适的本意也是如此，但卢杞等人却担心李怀光见到李适后，会真的请求皇帝陛下诛杀自己，所以卢杞、赵赞一起面见李适，开始为李怀光挖坑。

“李怀光解了奉天之围，确实立下了大功，现在朱泚士气低落，如果能让李怀光一鼓作气收复长安，则可以一举平定叛乱。但现在要是让李怀光觐见陛下，他在奉天停留时间过长，等到朱泚做好了防守长安的准备，再想收复恐怕就不容易了啊！”

李适刚刚摆脱奉天之围的尴尬处境，生性急躁的他无时无刻不惦记长安的情况，听到卢杞等人的建议后，李适认为很有道理。于是没有过多思考，就下诏告诉李怀光不必觐见，迅速领兵进驻长安西面的西渭桥，和神策军将领李晟共同收复长安。

李怀光收到皇帝陛下的诏书后，彻底愤怒了！

作为郭子仪的老部下，李怀光在李适即位后逐渐冷落郭子仪的情况下，心中始终存有心结。虽然李适并没有用“站队”的概念来看待李怀光，依然重用他，但性格直率的李怀光依然为老领导郭子仪打抱不

平，认为郭子仪受到冷落是因为卢杞、赵赞等人向皇帝进谗言的结果，他始终想为郭子仪报仇，所以才说出请求皇帝诛杀卢杞等人的话语。

现在皇帝陛下居然都不和自己见上一面，这让李怀光十分恼怒，而且感到前途黯淡，于是在简单整顿兵马后，李怀光离开了奉天，在长安西郊咸阳屯兵不动。

进驻长安西郊后，李怀光迟迟没有收复长安的意思，他向李适上疏陈述卢杞等人的卑劣行径，希望李适能够警醒。诸多朝臣也纷纷上疏，认为现在国家动荡卢杞等人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在李怀光和诸多朝臣的努力下，十二月二十九日，李适不得已下诏贬卢杞为新州（今广东新兴县）司马，白志贞为恩州（今广东恩平）司马，赵赞为播州（今贵州遵义）司马。

按说李适已经做出了姿态，但李怀光在咸阳足足屯兵两个月，丝毫没有向长安进军的迹象。这两个月的时间使得朱泚在长安重新稳定住阵脚，将国号改为“汉”，自称汉元天皇。

看到朱泚逐渐强大，让逼迫皇帝的李怀光内心十分不安，在他看来，目前皇帝还需要自己平叛，所以自己有充分的利用价值。如果朱泚一旦败亡，自己定会遭到秋后算账，于是他开始有了叛唐之心，秘密地与朱泚开始联系。

李适见李怀光迟迟不肯动兵，多次派使者前去督促，但李怀光总是找理由推三阻四，让李适十分不满。为了防止出现变故，李适让神策军将领李晟带领人马进驻咸阳，名义上归李怀光统辖。但李晟察觉出李怀光有异心，上疏请求李适让自己移军长安西渭桥驻扎，却没有得到李适的批准。不过李适这次吸取了一些先前的经验教训，并没有立即动怒，而是让翰林学士陆贽去咸阳宣慰李怀光。

名为宣慰，实为窥探。

应该说陆贽很好地完成了李适交给的任务，回来后为李适提出了

一个对后来战局发展影响深远的建议。

陆贽在宣慰李怀光的同时，他看到了李怀光虽然按兵不动，但其内部并不是铁板一块，每次部下提出迅速进兵长安的建议时，都会遭到李怀光的痛斥，而且对于李晟的到来，李怀光显得十分轻视。

陆贽认为现在皇帝李适已经对李怀光十分容忍，但李怀光的所作所为对李适实乃大不敬，如果现在不采取措施节制他，一味姑息求安，恐怕最后变故难测。现在李晟请求移兵，李适应该赶快同意，否则李晟的人马定会被李怀光兼并。

陆贽的建议得到了李适的批准，于是李晟得以从咸阳撤出，后来的事实证明，正是李晟的人马挽救了再一次深陷困境的李适。

李适对于李怀光的态度可谓是十分矛盾，他意图前往咸阳督军各镇收复长安，却被李怀光认为是效仿汉高祖游云梦。所谓汉高祖游云梦是指汉高祖六年（公元前201年），有人上报韩信谋反，结果刘邦采用陈平的计策，巡游云梦泽大会诸侯，等到韩信前来拜见的时候，一举擒获韩信。

李怀光认为李适前来咸阳恐怕也怀有当年刘邦的想法，所以加紧了叛唐的准备，在给李适的各种奏疏中言辞颇为不逊。

李怀光的态度让身在奉天的李适大为惶恐，不过他并没有意识到是自己决定前往咸阳的想法让李怀光忧虑。在李适看来，李怀光越来越不敬的态度，恐怕是他怀疑有人在自己面前进谗言，为了打消李怀光这种顾虑，李适在兴元元年（784年）二月二十三日，特地下诏升迁李怀光为太尉，并赐他免死铁券。

李适本以为外贬卢杞等人和升迁李怀光的官职，会让安抚住李怀光，但事实却是当使者到李怀光那里宣读诏书和赐给铁券时，李怀光愤怒地将铁券扔在地上，然后说了句彻底与朝廷决裂的话：

“皇上难道怀疑我吗？人臣造反赐给铁券，怀光没有造反，今天却赐铁券给我，这是要我造反啊！”

使者连夜回到奉天将李怀光的态度告诉李适，李适听后大为惊讶，他本来指望自己一连串的忍耐，会换来李怀光的悔过，但却事与愿违。现在的局势是朱泚在长安仅有自保的可能，但李怀光如果回师反攻奉天，那将是天大的麻烦。

所以，李适产生了离开奉天的想法。

当时韩游环在奉天掌兵，韩游环是李怀光的老部下，所以李怀光派使者和韩游环联络，想让他在奉天叛变，充当自己的内应。一直对唐廷忠心耿耿的韩游环上报李适，并建议李适名义上继续提升李怀光的官职，但罢去其兵权，让各军将领不再受他的调度，这样即使李怀光发动叛乱，危害也会减轻，但对这个建议，李适始终摇摆不定。

李怀光动员韩游环造反，可是迟迟等不到这个老部下的行动。于是在二月二十六日他又准备派遣部将赵升鸾潜入奉天，让他在奉天城中充当内应。可是赵升鸾也将李怀光的计划报告给了奉天城中的浑瑊，鉴于李怀光距离奉天实在太近，浑瑊建议李适立即前往梁州避难。

梁州即是今天的汉中地区，位于秦岭南坡和大巴山之间，当时与关中地区的交通以栈道相连，可谓是险阻异常，而且距离长安更为遥远。

李适其实是不想去梁州的，但在朱泚和李怀光的双重压力下，似乎也只有这一条较好的退路，所以他只能委曲求全地前往梁州避难。

离开奉天城的那一天，当走到渭水河准备南渡的时候，李适遥望京城长安的方向，不住的对身边的大臣哽咽地说道：朕之此行，莫同永嘉之势，言罢李适的眼泪夺眶而出。

当时谁都明白李适是在比喻自己未来可能会像东晋的司马睿那样偏安一隅，其实朝臣们心中对今后何去何从，以及平定叛乱重回长安同样怀有深深的忧虑，这个问题犹如沉重的石头压在李适及其诸多朝臣的心上。

李适在前往梁州的路上一度想效仿先辈李隆基避难成都。如果不是神策军将领李晟极力劝阻，恐怕当时大唐帝国的命运就会是另外一番景象了。

收复长安

李适在李怀光的威胁下前往山南避难的消息传到长安后，留在长安的诸多唐朝官员顿感唐室复兴无望，纷纷出来投靠朱泚，可以说朱泚在长安已经将自己的“国家”经营得有模有样。

反观李怀光这边，却是另外一番景象，威逼皇帝李适避难山南之后，他的许多部下认为李怀光实属大逆不道，所以纷纷背叛了他，其势力日益弱小。先前朱泚看到李怀光实力强劲还颇为忌惮，等到李怀光犹如秋天的蚂蚱时，朱泚于是用皇帝的身份给李怀光下诏，将他当作自己的臣子。面对朱泚的欺辱，李怀光十分愤怒，但苦于实力无法与之相抗，于是烧掉军营向东进发，抢掠关中东部的泾阳（今陕西泾阳县）等十二个县，最后撤到黄河东岸的河中府（今山西永济县）驻扎。

李怀光和朱泚反目，对李适是个好消息，但当时很多军队不是按兵不动坐观其变，就是跟随李适一同前往山南，能留在关中坚持抗敌的只有神策军将领李晟。李适在前往山南的路上时，让李晟的部将向其传达口头诏命，任命他为尚书左仆射、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就是希望李晟能够跟随自己前往山南护驾。但李晟接到口谕后，却哭拜在地说道：“长安是京城，是大唐的根基所在，如果都跟随陛下去避难，那谁来收复长安呢？”

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李晟下定决心无论如何也要收复长安迎回皇帝。

我们不能否认李晟的决心，也不能否认李晟的兵马之强壮，但其四周皆为强敌，呈现孤军独挡强寇之势。处在这种劣势之中，李晟依然信心十足，忠于朝廷之心不衰。当时李晟面对周围复杂的形势，决定采取孤立朱泚，拉拢李怀光的策略。他在给李怀光书信中用词极其

谦卑，暂时稳住了李怀光，使自己减少一个强敌，同时委派判官张彧临时担任京兆尹，让他选择一批官吏前往渭北地区征收赋税。

短短十多天的工夫，张彧在其辖地征收到了大量的税钱，使得李晟的部队得到充足的保障。看到军饷大致齐备后，李晟召集军队决定将收复长安付诸实际行动。

兴元元年（784年）五月，李晟鉴于自己的人马逐渐丰足，而朱泚在长安仅有自保之力。看到收复长安的时机已到，李晟在五月二十日召集人马誓师进军。

为了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突袭长安，李晟决定以叛军主力盘踞的苑北为突破口，直接攻打朱泚所在的皇宫。为此他特地和在长安外围协同作战的浑瑊、骆元光、尚可孤约定，几路人马一起在长安城郊会合。

五月二十五日，李晟进逼长安东北光泰门近郊。转天李晟正在指挥部队修筑营垒，朱泚看到李晟的人马原地未动后，企图趁官军立足未稳发起冲击。

看到叛军有行动迹象后，李晟迅速布置口袋阵，派人前往城下挑战。朱泚果断命令部队出城迎战，结果不慎钻进了口袋阵，两军在长安城外展开一场激战，最终以朱泚大败逃回城中结束。

李晟首战告捷，这让他平添了很多信心，但李晟同时也明白以自己目前的能力和朱泚展开一场攻城大战是不行的，准确地说长安城下的这一战是为了迷惑朱泚，让朱泚认为李晟准备打一场攻城战。

事实上，李晟的心中另有打算。

三天后他带领人马开始向长安苑城发起冲击，在进攻之前李晟命人在夜间推倒数十丈苑墙以扫清障碍，天明时亲率主力部队前进。朱泚显然没有预料到李晟可能会从苑墙下手，所以当李晟推倒苑墙后，仅有数十名叛军当即砍倒树木立成栅栏，然后从中射箭阻挡官军。

面对这种情况，李晟亲自督军，冒着生命危险带领数十名亲兵，冒着飞来的箭矢冲上前去，拨开栅栏杀入禁苑。叛军见状立即溃退，只有叛将姚令言率部抵抗，唐将唐良臣率领步兵与姚令言的人马进行肉搏战，姚令言寡不敌众逐渐向白华门撤退。

此时身在皇宫之内的朱泚得知李晟领兵攻进苑城，吓得魂不附体，他实在没有想到李晟居然会以推倒苑墙的方式攻进来，这等于他苦心布置的准备抵抗李晟攻城的几万大军已经形同虚设。

情急之下朱泚首先想到了逃跑，匆忙召集几十名护卫后，朱泚急如丧家之犬般逃出皇宫。途中与同样溃退的姚令言相遇，两个人带领残兵败将几千人一路向西逃去。

李晟随后进驻大明宫含元殿西边的右金吾仗院内，在简单整顿军纪之后，便向身在梁州的李适传去捷报。

李适得到消息的一瞬间竟然喜极而泣：

“李晟将军是上天为了社稷而生的，绝不是为了我啊！”

兴奋之下的李适立即命令浑瑊、韩游环带领人马拦截朱泚。

朱泚从长安逃出后，开始准备向东和田悦等人会合，无奈潼关被官军占领，最后决定前往吐蕃求救，但刚走到泾州（今陕西泾县）的时候，朱泚发现身边只剩下百余名亲兵。

最关键的是，泾州守将田希鉴看到朱泚大势已去闭门不纳。

“你的官职是我授给你的，怎么能在危难之时背叛我呢？”当朱泚知道田希鉴拒绝自己进城时，气得在城下破口大骂。随后他便让士兵焚烧城门，想要强行进城。田希鉴一边命令城头上的士兵对着朱泚放箭，一边将朱泚曾经赐给他的节度使节杖扔到城下。

“都还给你！”田希鉴说完后转身下城而去。

朱泚的人马在城下不断抵挡着从城头上射下来的箭矢，当士兵们

看到田希鉴将节杖扔下城头后，都知道朱泚已经是大势已去，所以瞬间开始倒戈。面对这种尴尬的局面，朱泚只得带领少数亲兵以及朱氏家族众人慌忙向北逃窜。

当朱泚走到彭原（今陕西宁县）时，部将梁庭芬看到朱泚已经穷途末路，突然发动兵变。朱泚在逃跑中被箭矢射中坠马，梁庭芬砍下朱泚的头颅前往泾州请降，一场几乎再一次拦腰斩断李唐王朝的叛变，最终以朱泚之死落下帷幕。

兴元元年（784年）六月十九日，李适从汉中启程返回京城长安。同样翻越秦岭的艰辛，但这次李适的心情显然与来时不同，其中既有对自己君临万邦但失守京城，险些断送祖宗基业的惭愧，也有对李晟、浑瑊等人浴血奋战击败叛军的感激，更有历尽艰险重返京城的喜悦。

但生性多疑的李适在诸多复杂的心绪中，同样掩藏着担心经历这次动乱后，群臣对自己统率无能心存轻视，以及对诸多功臣功高震主后如何统御的忧虑。

不过眼下能够再次回到长安，李适心中更多的还是兴奋、欣喜之情。七月十三日当李适到达长安近郊时，李晟、韩游环、浑瑊等将领率军迎接。当时十余万人马浩浩荡荡，行进在从凤翔进入长安的大道上，李适的心情固然十分兴奋，但从他这段颠沛流离的艰辛中，这位本就缺少历练的皇帝究竟能吸取到什么教训呢？

因为这个问题会对大唐王朝的未来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甚至是关系到整个帝国的命运。

分化

前边我们详细介绍了李适因为强行平藩而引起的动乱差一点导致大唐帝国再一次被拦腰斩断，那个时候在帝国的版图上，关中地区可谓是刀光剑影。事实上朱泚在长安发动叛乱，李适出逃奉天以及避难山南的时候，河北的局势也发生了重要的变化。从某种角度而言，这

个变化对李适重返长安起到了积极作用，这一变化主要是昭仪镇节度使李抱真促成的。

李抱真是唐朝开国初年间接导致西凉李轨灭国的安兴贵后代。安史之乱爆发后，安氏家族耻与和安禄山同姓，肃宗李亨赐其姓氏为“李”，李抱真的哥哥李抱玉在代宗李豫时期，做到了泽潞节度使，大历十三年（778年）去世后，弟弟李抱真继任泽潞观察使留后之职。

泽潞地区在今天的山西南部长治和晋城地区，是扼守河北、河南、山西地区的要冲，战略地位十分重要。李抱真接任之后，仔细分析当时河北的形势，认为河朔三镇早晚会生出变乱，而泽潞处在交通要冲之地，定会受到波及，应当建立一支强大的军事力量。所以他上任伊始就颁布政策，每三个成年男子中选出一个有勇力的人，给予免除赋税的待遇，由官府发给刀剑、弓矢等武器作为乡兵，农闲时乡兵们进行军事训练，年底进行考核，按成绩进行赏罚。这样经过三年的时间，李抱真训练成了一支足足拥有两万人的强劲部队，同时他还不断修造铠甲制造战具，优化武器装备。随着时间的推移，昭义镇的军队逐渐成为一支劲旅雄视太行山以东地区，甚至被人认为是帝国之最。

田悦、朱滔等人在河北发动叛乱时，李抱真作为征讨河北藩镇的主力部队，参加了不少战斗，可是当泾原兵变的消息传到河北后，身在魏县行营征讨田悦的唐军闻讯大惊，皇帝被迫逃亡，讨伐河北藩镇的行动自然也就无法再继续，为平定河北藩镇而成立的魏县行营也被迫宣告解散。当时李怀光回援奉天，马燧退守太原，李抱真则退守太行山以东靠近泽潞两州的临洛城（今河北永年县）。

李抱真虽然撤退到临洛城，但他并没有丧失信心，尤其当他得知王武俊并不满意朱滔对自己的态度时，李抱真果断决定利用这种矛盾来分化瓦解叛军。他让亲信参谋贾林以投降的名义前往王武俊那里进行劝降，虽然最终没有达到目的，但李抱真许诺可以让王武俊得到朝廷任命的合法官职时，王武俊还是有些动心的，就这样双方开始了秘

密的往来。

田悦见唐军突现一盘散沙的局面时，为了尽快消灭在河北战场上的唐军，他派使者游说王武俊，让他带领人马和朱滔一起围攻临洛城。结果这个消息被李抱真及时探听到，李抱真立即派人赶在田悦使者的前边游说王武俊，说临洛城易守难攻，轻易不会被攻破，田悦之所以让你攻打临洛城，其实是在消耗你的兵力。

双方本就私下往来密切，所以王武俊听从了李抱真的话，拒绝了田悦的要求，于建中四年（783年）十月十八日率兵北归。

直到现在为止，李抱真可以说成功分化了河北藩镇，使得田悦和王武俊开始产生裂痕，这无疑对河北的局势是一个至关重要的影响。但随着后来局势的发展，我们可以看到李抱真可以做得更好。

朱泚在长安称帝后，曾经派使者告诉其弟朱滔，让他在河北一定要坚持住，只要坚持住，最后兄弟俩一定会在洛阳会师（当与卿会于洛阳），而后又立朱滔为皇太弟，这让朱滔十分高兴，随后他向回纥借兵意图帮助哥哥攻打洛阳，虽然最终借来的人马不多，但至少可以壮壮士气。

朱泚在长安的所作所为，让身在河北的李抱真很快得到了消息，在他看来，朱泚和朱滔的联合，让拒守在河北、山西地区的唐军有可能陷入东西夹击之中。为了摆脱这种局面，李抱真再次派人游说王武俊，意图用他这颗棋子来牵制叛军。

李抱真派使者为王武俊仔细分析了形势，他说朱滔自起兵起来，对待盟军很是轻蔑。本来自古以来河北地区就没有成立过国家，这片地方最多就是块封地，但现在朱滔在河北称王，在西边依仗哥哥朱泚，北边又向回纥借兵，其意图是想吞并河朔地区，这不是让王武俊老实做他的臣子就万事大吉那么简单。而且王武俊英勇善战，朱滔根本无法相比，本来可以做唐廷的忠臣，就是因为朝廷宰相处理问题有失误，才导致王武俊最终反叛。如果他能和昭义镇联合，共同讨伐朱滔一定会成功，朱滔覆灭，朱泚也不会坚持太久，这样还能做唐廷的

忠臣。如果迟疑不决，等到诸镇人马平定了叛乱，将军再想行动那就彻底晚了。

显然，李抱真是在进一步利用王武俊和朱滔的矛盾来进行游说。他坚信自己这一番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的话语一定能打动王武俊，因为在他的话里不仅奉承王武俊贬低朱滔，而且让王武俊感觉走上反叛的道路是迫不得已，其本质还是想做个忠臣的。

事实证明，李抱真的话极具煽动性，当王武俊听完这一大串分析后，他猛地拂衣而起，然后说道：

“二百年的天子我都不能臣服，怎么会向那个田舍儿（朱滔）屈膝称臣呢？”

自此之后，王武俊与李抱真和马燧暗中结为兄弟，但表面上依然对朱滔称臣，并派使者向朱滔祝贺朱泚称帝，进而迷惑朱滔。

奉天解围后，在李抱真的建议下，李适为了孤立朱泚、朱滔兄弟，派使者前往河北地区答应赦免田悦、王武俊等人的罪过，于是田悦、王武俊等人利用这个契机答应归降朝廷。但田悦和王武俊为了自己留了后路，表面上没有解除和朱泚、朱滔的联盟。

朱滔为了配合身在长安的朱泚尽快打败关中的唐军，派使者前往魏州游说田悦，让他派兵和自己一起南渡黄河进攻汴州（今河南开封），进而缓解朱泚的压力。但田悦却再三找理由不出兵，不过他明白这只是权宜之计，未来自己该何去何从，这是摆在他面前的一个大问题。

为此田悦秘密召集亲信幕僚商议今后的去向问题，就是在这次会议上，幕僚许士则的一番话让他找到了方向。

许士则认为朱滔和哥哥朱泚以及另一个部将朱希彩曾经一起发动兵变，杀死李怀仙后，拥立朱希彩为节度使，但没过多久朱滔又诛杀朱希彩，拥立哥哥朱泚。朱泚担任节度使后，朱滔力劝朱泚进京，事实上是为了夺掉朱泚的权力。这一连串的事情，说明朱滔是个狼子野

心的人，所以田悦首先是不能信任朱滔的。

既然不能信任，那么接下来就要采取应对之策。许士则建议田悦一定不要开城迎接朱滔进城，如果开城迎接，以朱滔的为人，田悦很可能被活捉。但同时也不能生硬地回绝朱滔，可以表面上答应出兵汴州，暗中却要加紧提防。如果朱滔的人马来到，可以找借口派个部将带领少部分人马跟着朱滔出征，这样对外没有失去报德的名声，对内也不会有措手不及的隐患。

许士则的建议对于田悦的现状来讲，算是上上之策，而且田悦本身已经有降唐的想法，只是迫于朱滔解围的恩情，不能公开与其决裂。恰好此时王武俊听说朱滔邀请田悦共同出兵汴州的消息后，急忙派人游说田悦不可动摇降唐的念头。在反复权衡许士则和王武俊联合利害关系的打动下，田悦终于下定决心反叛朱滔。于是他采纳许士则的建议稳住朱滔，派人给朱滔回话，表示自己会遵守共同出兵汴州的约定。

建中四年（783年）十二月，几乎在李适避难山南的同一时间，朱滔在取得田悦同意出兵的承诺后，率领范阳的步兵、骑兵五万人，回纥军队三千人从幽州南下，据史料记载当时朱滔运输物资的车辆前后绵延达到40里，在冬天的平原上卷起滚滚烟尘，可见朱滔这次出兵可谓是志在必得。

于是，在关中地区烽烟不断的同时，中原地区的藩镇大战又拉开了序幕。

朱滔败亡

朱滔领兵南下，沿途所经过的地区王武俊和田悦表面上供应十分充足。不过在进兵的过程中，朱滔得知李希烈已于建中四年（783年）底攻陷汴州，并以汴州为都城，自称大楚皇帝，改元武城。

汴州已经让李希烈捷足先登，所以朱滔只得改道前往田悦所在的魏州北面的永济（今河北馆陶县）。兴元元年（784年）正月五日，

朱滔到达永济，他派使者去见田悦，让田悦按照先前的约定，率兵与他在永济会合，然后两军共同渡过黄河。

田悦则按照许士则先前的建议回话告诉朱滔，说自己即将出兵的时候，遭到了手下士兵的反对，自己目前必须先要安抚住部下，所以只能调拨五千人马由部将孟佑带领出征。

朱滔一听便知道田悦是在玩花活，于是怒骂田悦是个忘恩负义的小人，而且他还清楚地记得田悦当时曾经许诺，朱滔替他解围后，他将把贝州赠给朱滔。不过那个时候两个人关系处在蜜月期，朱滔没有接受田悦的馈赠。但现在在朱滔看来两个人已经是形同陌路，所以朱滔立即下令围攻魏州辖下的宗城、经城和冠氏县，并同时进兵贝州。

面对朱滔的来势汹汹，田悦自知难以抵挡，索性闭城固守，最终导致朱滔在田悦所辖的郡县大肆抢劫掠夺。

朱滔虽然大肆侵略田悦的领地，但因为田悦据城坚守，所以魏州城暂时没有受到威胁，可是谁也想不到田悦最终没有败在朱滔的手上，而是栽在了自己人的身上。

当时李适在梁州，为了安抚住田悦，特意让给事中孔巢父前往魏州安抚田悦。这是因为田悦自继任以来，好几次用兵失败，士兵战死者十分之六七，很多人产生了厌战的情绪，朝廷借机宣慰，进而增加田悦的威信。

应该说朝廷的宣慰让那些产生厌战情绪的士兵再次重燃斗志，同时也让田悦欣喜不已，这至少说明朝廷是十分重视他的。我们不能否认这是件好事情，但同样他也为田悦带来致命的伤害，那就是看到士兵们重燃斗志后，田悦放松了警惕，这就给了他那颗野心十足的堂弟田绪以机会。

田绪为人阴险，经常犯有过失，也正是因为这个原因经常遭到田悦的处罚，甚至是杖刑。于是田绪怀恨在心，意图伺机报复田悦，无奈田悦防范严密，没有机会下手。

不过，孔巢父的到来终于让田绪找到机会。

当时田悦十分满意孔巢父的宣慰，并在他到来的当晚宴请这个朝廷派来的给事中，宴会一直持续到深夜方才结束。田悦因为酒醉放松了警惕，只带着几个随从醉醺醺地返回节度使府衙，当夜他没有下令让亲兵对府衙严加防卫，从而给了田绪以下手的机会。

田绪见到节度使府衙防备空虚，便召集几十个亡命徒从府衙后院的墙上打洞杀入。由于帅府没有防备，田悦又大醉而睡，所以田绪轻而易举地杀掉田悦及其母亲、妻子共计十余人，然后假借田悦的名义召见田悦最为器重的行军司马扈鄂、幕僚许士则入府议事。

许士则率先走进帅府，结果被乱刀砍死，扈鄂稍迟，刚走到大门口听见许士则在府里大声惨叫，知道出了乱子，于是转身逃走召集士兵准备平乱，可是田绪早已经做好准备，当扈鄂带兵赶来时，他不仅没有躲闪，反而迎上前去。

“我是先相公（田承嗣）之子，大家都受过先相公的恩惠，如果能够拥立我为主，兵马使赏钱两千贯，大将减半，士兵每人一百贯，大家放心，我的承诺五天内一定办到。”

于是，在田绪恩情策略和银元策略的打动下，士兵们纷纷倒戈，杀死扈鄂后转投田绪的麾下。田绪用了整整一夜的时间稳住了魏州城的局势，然后向孔巢父通报，孔巢父大为惊讶，但也无可奈何。为了稳住田绪，只得暂时代表皇帝李适任命田绪为魏博镇留后。等到回去奏报李适后，深陷困境的李适无暇顾及此事，只得顺水推舟任命田绪为魏博节度使。

魏州城的动乱朱滔很快得到了消息，当知道田悦在这场动乱中身首异处时，他高兴得手舞足蹈。在他看来，背信弃义的田悦是罪有应得，自己是无论如何不能错过这个吞并魏博镇的好机会的。

于是他立即派遣部将领兵一万趁魏博内乱攻打魏州城。

别看田绪闹内乱在行，当外敌来袭时，他显得有些不知所措，情

急之下只得向朱滔求和。

田悦已死，朱滔终于达到了报复的目的，所以对于田绪的态度，他采取了宽容的策略，依然承认田绪节度使的职位。不过这样一来唐军就缺少了一个可以争取的对象，当时李抱真、王武俊都极力争取田绪，不断派遣使者对田绪重申田悦在世时和唐军定下的盟约。由于魏州处在朱滔和唐军的双重包裹之下，所以田绪面对朱滔和唐军两股势力的争取开始犹豫起来。

于是，他召集幕僚商议究竟该倾向于何方，幕僚们认为大唐已经立国将近二百年，天子是天下人所尊奉的，朱滔虽然现在强盛，但终究不过是叛逆，相信灭亡之日可待，现在皇帝在梁州避难，如果魏博镇此时尊奉天子，一定会得到天子的封赏。

田绪虽然为人阴险心狠手辣，但并不是没有脑子的二杆子，他明白自己已经成为魏博镇的首脑，就必须要为这个地方的所有人负责，所以他听从了幕僚们的建议，派使者向身在梁州的皇帝李适上表，表示归降唐朝，并下定决心坚守城池。

田绪刚刚上表完毕，朱滔便得到了消息。

“这个反复无常的家伙，看来和田悦是一样的货色！”

朱滔愤恨不已，如果早知道田绪阳奉阴违，他绝对不会给田绪任何喘息的机会，早就发兵荡平魏州。在朱滔看来，现在田绪已经露出了狐狸尾巴，所以自己也不需要再顾忌什么，接下来所要做的就是撕破脸皮全力拿下魏州。

可是出乎朱滔意料的是，他亲自领兵猛攻魏州辖城贝州一个多月，其部将马是领兵围攻魏州一个多月，全都无法攻取。原因就在于田绪尊奉大唐的态度，让魏州城中的每一个人重新激发斗志，进而拼死守城。

但“斗志”这种精神食粮必须是在吃饱肚子的情况下才能发挥作用的，魏州城坚持了一个多月，城中基本上已经是弹尽粮绝，田绪不得

已只得向李抱真和王武俊求援。

兴元元年（784年）四月二十八日，王武俊率军到达贝州以北的南宫县（今河北南宫县）东南，李抱真也几乎在同一时间从临洛城赶来会合。不过由于王武俊先前曾经反叛过，李抱真对其并不放心，所以将大营驻扎在距离王武俊将近十里的地方，并下令全军戒严严加防备，这样一来就引起了王武俊的极大反感。

李抱真明白仅仅是采取提防之策不是解决问题的办法，毕竟两股人马是来援救魏州，不是来较劲的，所以他决定亲自前往王武俊大营面见这位刚刚归降大唐的统帅。

见到王武俊后，李抱真坦诚相对，向王武俊仔细陈述了当前的形势，据《旧唐书·李抱真传》记载，当时李抱真推心置腹地告诉王武俊说朱泚、朱滔、李希烈等人实属大逆不道，事实上都想将王武俊掌控，但王武俊却没有实力驾驭这些人，如果就此臣服这些贼子，而舍弃合法的天子，那将是大错特错，更何况皇帝李适经常下罪己诏，乃有禹、汤之主的风范，王武俊不应该选择错误。

李抱真坦诚的态度，让王武俊大受感动，于是这位刚刚归降大唐尚有一丝疑虑的将军完全打消顾虑，和李抱真相约共同对抗朱滔。

五月五日，李抱真、王武俊两军行进到距离贝州城三十里的地方安营扎寨，与贝州城内的魏博镇军队形成对朱滔两面夹攻之势。朱滔顿时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召集正在围困魏州的马是回援。当时朱滔的幕僚认为王武俊擅长野战，所以应该避其锋芒，不要与他针锋相对，最好步步为营向他逼近，并派本部的回纥人马断绝其粮道。朱滔率领主力大军依靠营垒设防，等到王武俊、李抱真粮食紧缺时再后发制人。

如果按照幕僚的建议去做，这场战争的胜负的确很难预料，可是就在朱滔犹豫不决时，马是领兵回来，朱滔顿时觉得兵力充足，各方面似乎占尽优势，所以他决定第二天与王武俊、李抱真进行决战，试图速战速决拿下魏州。

但朱滔的这个决定遭到了马是的反对，其理由是自己领兵急速赶回，士兵们已经疲劳至极，应该多休息几天再行出战。马是的人马是朱滔所有军队中最有战斗力的一支，所以马是的反对朱滔不敢不理，不过就在他再一次犹豫之时，本部的回纥将领达干请求出战。

“我回纥在本国与邻国作战时，常常只用五百骑兵就可以击败邻国的数千骑兵。自从来到唐境，我们前后接受大王赏赐的金银绢帛和牛羊美酒不计其数，现在这个关键时刻正是报答大王的时候，明天请大王在高坡观看我等为大王一举击败王武俊的骑兵。”

达干说得坚定有力，似乎有着必胜的把握，他的话让朱滔无法反驳。于是在看到达干信心百倍的情况下，朱滔可以不再只依靠马是的人马，于是他终于决定第二天进行决战。

五月六日清晨，这场决定大唐王朝在河北地区命运的决战拉开序幕，不过从整个进程来看，谁也不会想到朱滔居然会栽在这场战争中。

王武俊和李抱真得知朱滔想要进攻，便派兵马使赵琳率领五百骑兵埋伏在桑林，李抱真在其后方布阵，王武俊则率领骑兵作为前军。

两军刚一接触，回纥骑兵率先发起冲击，王武俊的应对之策是让骑兵迅速向两边让开，等到回纥骑兵冲过去到达李抱真的方阵时，李抱真的步兵弓箭手立即放箭阻拦，然后王武俊的骑兵再合成队形，从回纥骑兵的后方冲击，这等于将回纥骑兵做了汉堡包馅。

从结果来看，或许回纥骑兵过于轻敌，以至于冲上来的骑兵部队一个也没有逃出去。

而且王武俊的战法截断了回纥与朱滔大军的联系，此时赵琳也带领骑兵从林中横冲而出，回纥人马受到三面夹攻狼狈败退。王武俊趁势下令乘胜猛追，回纥的狼狈逃回，使得朱滔大军一时军心大乱，随即也跟着四散溃逃。这样一来朱滔本来比较完整的阵型就出现了很大的缺口，而且王武俊、李抱真的骑兵冲击速度很快，失去骑兵支持的

朱滔大军，根本无法抵挡唐军的冲击，尽皆溃退向东而去。

这种兵败如山倒的场景，是朱滔所始料未及的，虽然他极力阻止，却已经无法挽回，无奈之下朱滔只得带领数千人马退回本部营垒坚守。

这一战朱滔总共出战三万人，除了回纥骑兵损失殆尽之外，自己本部人马损失了将近一万人，可谓是伤亡惨重。最关键的是，朱滔自从起兵以来还未尝败绩，这一次却败在了他没放在眼里的昭义镇军队和王武俊的手上，这让心高气傲的朱滔倍感窝囊。

朱滔退回本部大营后，正好夜幕降临雾气弥漫，王武俊和李抱真两军为了慎重起见，没有立即进兵。于是王武俊驻扎在朱滔营垒的东北，李抱真驻扎在西北，准备第二天再行合围一举歼灭朱滔。

朱滔虽然打了败仗，但并没有失去理智，还算是稳得住阵脚。多年的征战经验告诉他，王武俊和李抱真突然停止进兵，一定会有什么大动作。为了慎重起见，朱滔当夜趁着雾气未散焚烧营垒，率领人马向老巢幽州退去，由于走得匆忙，以至于很多财物、兵器尽皆丢弃。

值得一提的是，在这场大战结束的二十天后，李晟就收复了长安，朱泚的败亡使得大唐王朝除去了最大的心腹之患，同时也使得朱滔成为惊弓之鸟。

朱滔在幽州每天都在惊恐中度过，他生怕李适令旗一挥，唐朝诸镇人马一起进攻幽州，如果是那样的话，朱滔根本无法抵挡，而最终以他先前的所作所为一定是死无葬身之地。虽然此后皇帝李适因为担心王武俊、李抱真趁机吞并幽州逐渐坐大，下令他们停止进攻幽州，并恢复朱滔所有的官职和待遇，但深感愧疚焦虑的朱滔还是迈不过内心深处的一道坎。

贞元元年（785年）六月，在度过了漫长的惊恐岁月后，朱滔终究没能熬过那个炎热的夏天，在内心一片煎熬中吃下了伸腿瞪眼丸一命归西，跳梁小丑虽活跃至极，但终要谢幕离场。

朱滔死后部将刘怦因为素得人心被推举袭位，被李适任命为幽州卢龙节度使。

朱泚、朱滔的败亡标志着李适度过了最艰难的岁月，同时河北战场暂时恢复了平静。但此时的河南地区战火依旧燃烧，和朱泚、朱滔相比，虽然这股叛军不是李适绝对的心腹大患，但其实力亦不可低估，而且在所有叛将中这个人是最具有狼子野心，以及心狠手辣的。

这个人就是前边提到的，杀害颜真卿的李希烈。

平定河南

李希烈自从建中四年（783年）十二月攻陷汴州（今河南开封）自称皇帝后，为了控制大唐王朝的财赋重心江南地区，挥兵进攻位于汴州东南二百多里的宁陵（今河南宁陵县），将战火燃向东南地区。

当时李希烈大军沿汴水而下，舟船绵延七十里，江淮地区为之震动，就连淮南节度使陈少游也畏惧李希烈的兵威，秘密派遣使者到汴州请降，并解除了辖内濠、寿、舒、庐四州的防备，等待李希烈的到来。

陈少游投降让李希烈一时间狂傲不已，他指挥大军南下宁陵，并计划最多用三天的时间攻下宁陵，然后挥军占领江淮诸地。可让李希烈想不到的是，他的大军竟在小小的宁陵县城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顽强抵抗。

当时曹濮观察使命手下大将刘昌与高彦昭率领三千士兵守卫宁陵，而李希烈攻打宁陵的人马达到了五万之众，而且将宁陵城团团包围，准备挖开汴渠水灌城。

在这种危急的局势下，刘昌下令让士兵在城内挖掘深沟，李希烈几次派兵准备开挖地道都被击退。就这样李烈在宁陵城下足足待了四十五天，宁陵城居然没有被攻破，在这期间刘昌衣不解甲，昼夜在城上巡视，激励士兵坚守待援。

李希烈见到水攻无效，于是下令采取火攻，用被点燃的箭矢向宁陵城头猛射。当时正值风吹向城头的方向，城楼与战棚一时间火光四起，叛军趁宁陵城头守军忙乱之际架云梯趁势登城。

宁陵另一员守将高彦昭见势不妙，亲自抓起一张弓矢，向着登城叛军一通猛射，并同时组织起弓箭手进行反击，士兵们看到主将亲自抵抗叛军，全都深为感动，于是瞬间恢复了秩序，继续在刘昌和高彦昭的指挥下英勇守城。

由于刘昌和高彦昭指挥得当，士兵们拼死守卫，所以多次打退李希烈的进攻，但三千人马经过多番乱战，也是损失惨重，刘昌不得不向外围求援。

当时驻守润州（今江苏镇江）的镇海军节度使韩滉见宁陵形势危急，立即派部将王栖曜和柏良器领兵前去救援。兴元元年（784年）二月，两位主将领兵达到宁陵城外，因为被叛军阻隔，所以无法和城内取得联系。不过王、柏二人见汴渠与宁陵城内相通，于是心生一计，选派数千名善于游泳的弓弩手，利用夜色的掩护游入宁陵城内。

王、柏二人的策略李希烈并不知晓，第二天李希烈下令再次攻城，事先进入城中的数千弓弩手在城楼上万箭齐发，叛军纷纷坠城而亡，一时间伤亡惨重，不得已向后撤退。由于李希烈的大营距离宁陵城不远，有几支箭甚至射到了在后方督战的李希烈大营之外。当他看到箭矢上的标记后，他猛然间意识到宁陵城一定是来了援军，由于不能立即辨明援军的数量以及行军路线，为了慎重起见，李希烈解除了对宁陵城的包围，撤回汴州。

事实上，在我看来，李希烈当时疑心过重，因为从整个战局来讲，他依然掌握着主动，撤回汴州固然让他保存了实力，但也同样让他在此后的战局中逐渐陷入被动。

江淮地区终于得到保全，这对于大唐王朝在河南进行的平叛战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随着在关中、河北接连取胜，整个战争的形势开始出现逆转，官军进而对李希烈形成压制之势。李希烈在看到进兵

江淮无望后，为了夺回战场的主动权，十一月开始向汴州南方的陈州（今河南淮阳）进兵，但由于准备并不充分，在陈州城下再次遭到了宋亳节度使刘洽的部将刘昌和曲环的顽强阻击。结果主将翟崇被擒，损失了三万人马，最重要的是当时驻守滑州（今河南华县）的李希烈部将李澄看到李希烈连战连败后，突然易帜降唐，并领兵攻陷汴州，最终迫使李希烈率众逃回老巢蔡州（今河南汝南）。

李希烈从起兵以来，攻城略地兵锋甚盛，但却因为过于轻敌败在小小的宁陵城下，又因为过于急功近利，最终转回了原点回到了老巢蔡州。不过虽然李希烈进兵受阻，但并没有元气大伤，当时河南的大部分地区依然在其掌控之中。

针对李希烈依然猖獗于河南的现状，皇帝李适十分忧虑，为此他向时任翰林学士的陆贽征求方略。陆贽就此为李适做出了详细的分析，陆贽的分析既是平定李希烈的策略，更是平定整个藩镇之乱的战略规划。

陆贽认为在战乱逐渐平定之后，最重要的是保持安定收拾人心，万万不能被人摸透急于平定叛乱的情绪。如果被人摸透了情绪，那很多人就会认为官军所向无敌，建议乘胜调集军队进攻李希烈。这样李希烈一定会派人劝诱河北的藩镇，大肆宣扬李适不追究藩镇的态度是权宜之计，到时王武俊、田绪、刘怱很可能会起兵响应，国家将会再次陷入无休止的战乱之中。

针对李希烈作乱的现状，陆贽认为李希烈的内心未必没有降唐的意愿，只是他已经窃据皇帝的称号，如果降唐也担心李适不会饶过他，所以只能硬着头皮一条道走到黑。现在李希烈退回本部，而且朱泚、朱滔已经败亡，李希烈基本上已经成为孤军，朝廷只要让各个藩镇守好自己的疆土，不让李希烈有机可乘，相信用不了多久李希烈就会走向穷途末路。

陆贽的分析和建议其实就是政治上孤立，让其自乱方寸。

果然，贞元二年（786年）三月，李希烈试图做困兽之斗，领兵

再次攻打郑州，结果被义成节度使击败，自此之后只得固守蔡州一隅之地。由于其处境和先前的反差实在太太，不久后李希烈忧惧生病。

贞元二年（786年）四月，李希烈暴病而亡，其子严密封锁消息秘不发丧，并准备诛杀父亲的老部下，提拔那些拥护自己的年轻将领，但此事事关重大，所以迟迟商议未定。

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李希烈集团内部已经是阴云密布，事实上当李希烈之子密谋发动政变的时候，他已经是螳螂捕蝉，却不知道黄雀在后。

事情是因为一个女人而起，这还得从李希烈的肆意妄为说起。

早在李希烈攻取贝州时，听说汴州户曹参军窦良的女儿桂娘十分美丽，便派士兵到窦家将桂娘抢到府中做妾。事实上李希烈并不了解桂娘这个女子，准确地说这是一个十分有心计的女子，当时面对李希烈的威逼，桂娘并没有反抗，临走前还宽慰其父母，并发誓一定要消灭叛贼，让父亲得到皇帝陛下的赏赐。

桂娘就这样成为了李希烈的小妾，由于她为人机灵，善于察言观色，所以深受李希烈的宠爱，如果说最初李希烈只是想占有桂娘，那么随着时间的推移，他逐渐真的爱上了这个女人，以至于他的很多谋划只告诉桂娘一个人，甚至连他的正房妻子也不告诉。

都说恋爱中的女人智商为负数，事实上在我看来男人也不例外。

李希烈是真的爱着桂娘，但桂娘的心中只有两个字，那就是“复仇”。

桂娘通过平常的仔细观察发现李希烈的部将陈先奇虽然深受重用，但陈先奇似乎总是有意降唐。于是在李希烈从汴州退回蔡州后，桂娘在李希烈面前夸奖陈先奇，并愿意和陈先奇的夫人结为姐妹，进而好让陈先奇更加效忠李希烈。

但事实上，桂娘的本意是想接近陈先奇，然后尽快策反陈先奇降

唐。

桂娘通过陈先奇的夫人不断劝说陈先奇尽快降唐，这样使得陈先奇暗中开始筹备策划，也就是在这时，李希烈吃下了伸腿瞪眼丸一命归西。

李希烈之子严密封锁消息，让桂娘敏锐地判断出接下来可能会发生什么，恰好此时有人进献含桃，于是桂娘趁机禀告李希烈之子，请求将含桃送一些给陈先奇的妻子。

李希烈之子断然不会想到桂娘一个女流之辈会玩什么花活，所以毫不犹豫地同意了，就是这样一个不是机会的机会让桂娘抓住了。

桂娘用帛书写下李希烈的死讯，然后用蜡封好，夹在含桃中送到陈先奇那里，这样一来李希烈的死讯算是公开了。

“杀进府中去！”

这是当时陈先奇唯一的想法。

第二天，陈先奇和副将薛育带领一千人马迅速包围节度使府。李希烈之子见到陈先奇来势凶猛，知道老爹的死讯已经泄露出去，于是跪在地上请求陈先奇。

“只要你们拥戴我为主，我愿意去掉帝号，仍然做节度使。”

“你的父亲大逆不道，天子已经下令必须诛杀！”

陈先奇面对李希烈之子的央求，并没有心软，随即不待其子起身，便一刀砍下他的头颅，然后指挥士兵血洗李希烈的府中，杀死其全家七十余人，而且陈先奇没有忘记抬出李希烈的尸首，将其拖到街道上示众。

相信李希烈如果地下有知，他一定会为自己最后如此悲惨的下场而羞愧不已。

李希烈，一个残忍凶狠的人，兴于藩镇动乱，毁于欲望难填，其中桂娘这个烈女子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后世的大诗人杜牧撰写了《窦烈女传》，详细记载了窦氏桂娘的事迹，让后人知道了在枭雄李希烈败亡的过程中这个女子所做的贡献。

如果颜真卿在天有灵，相信可以瞑目了！

平定河中

当建中时期的动乱渐次平息，大河南北关陇上下的烽烟将要消失之际，在长安东北三百多里的河中府，依然有一支叛军盘踞在那里，成为皇帝李适的心头大患。

河中府即是今天山西的永济县，在黄河东岸与关中地区隔河相望。地处汾河下游，土地肥沃，又有盐池之利，全盛时期拥有人口五十万，是长安和北都太原之间的交通必经之路，历来是大唐帝国的经济和战略要地。安史之乱后在这里设立河中节度使，管辖河中府与周围的晋州（今山西临汾）、绛州（今山西新绛）、慈州（今山西吉县）和朔州（今山西朔县）一府四州之地，军事和经济实力较为强大，是关中对东北方面的重要屏障。

这个地方由解围奉天之乱却遭到皇帝李适猜忌而出走的李怀光占据。

自从兴元元年（784年）以来，李怀光因在关中叛乱受挫，率领本部人马占据河中后，又出兵攻占河中北面的绛州与黄河西岸的同州（今陕西大荔），逐渐形成一股强大的割据力量，观望关中地区官军与朱泚叛军的形势变化。

最初李怀光是稳坐钓鱼台静观其变，但兴元元年（784年）七月李晟收复长安后，李怀光的内部开始产生变化。判官高郢劝说李怀光趁京城光复之际，向皇帝李适请罪重新归顺朝廷，李怀光同意了其建议，派儿子李璀前往长安觐见李适，李适虽然对李怀光的反叛心有余悸，但鉴于战乱刚刚平定，为了息事宁人同意了李怀光的归降，派孔

巢父前往河中宣慰李怀光，并加封其官职。

不过让李适想不到的是，他的这个决定不但给孔巢父带来了杀身之祸，而且使李怀光的归降功败垂成。

七月十八日，孔巢父从长安来到河中，向李怀光宣读皇帝的亲笔诏书。李怀光由于是请降，所以穿着白色素服带领部下跪在地上恭敬地听孔巢父宣诏。按照惯例，孔巢父可以让李怀光重新穿上官服，表示朝廷的宽大与恩惠，就在面对这个本可以尽释前嫌的机会时，孔巢父却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

孔巢父站在那里宣诏，丝毫没有让李怀光重新穿上官服的意思，对于经常出使藩镇的孔巢父来讲，是不可能忘记这个环节的，唯一的解释就是他过于趾高气扬，内心深处瞧不起李怀光。

我是钦差我怕谁？

可是孔巢父恰恰忽略了一点，站在他面前的是一群生猛的武夫。

“太尉无官矣！”李怀光身后一个响亮的声音响起，随即他的部下全都猛地从地上站起。

孔巢父并没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当他宣诏完毕后，又说了句不合时宜的话语：

“李怀光将要赴京请罪，大家看谁能够代替他统领军队呢？”

在我看来，置孔巢父于死地的正是这句话。

李怀光虽然是朝廷的反叛者，但在朔方将士中素有威信。当时他的许多部下听到孔巢父的话语，全都认为朝廷是有意剥夺李怀光的军权，于是愤怒地一拥而上，没等孔巢父反应过来已经是身首异处。

“朝廷根本就是想置太尉于死地，与其这样不如反抗到底！”

“对！反抗到底！”

李怀光的诸多部下高声喊着，刚才发生的事情对于李怀光具有非常大的触动。李怀光的心中本就对孔巢父没什么好感，几个月前孔巢父出使魏博镇，结果田绪发动兵变诛杀了田悦，李怀光始终认为这是孔巢父在搞鬼，现在自己的部下杀掉了孔巢父也未必不是件好事。

杀掉孔巢父意味着李怀光只能向着对抗朝廷的道路上一路走到黑，当然这对于他来讲或许本身就是件愿意的事情。

河中府发生的悲剧宣告李适争取李怀光归降的做法彻底失败，接下来不出意料的肯定是大兵讨伐。

八月，李适任命浑瑊为河中、绛州节度使，河中、同华、陕虢行营副元帅，在太原的河东节度使马燧为晋、慈、蒯节度使，先管内诸君行营副元帅，从南北两面夹攻李怀光。

当时马燧率领步、骑人马三万，由晋州出发向南进攻，首先攻取绛州的属县稷山、龙门、夏县等地，迫使大批李怀光的守军投降，由于马燧出兵迅速，使得绛州成为一座孤城。到十月为止，马燧攻下绛州外城，守将达奚小俊见城破在即，利用夜色弃城而逃。攻下绛州后，马燧率领人马沿黄河东岸南进，在河中府以北的陶城（今山西永济）击败李怀光主力骑兵部队，不过官军虽然大获全胜，但李怀光驻守蒲州仍旧拼死抵抗，一时间马燧进兵受阻，战事陷入胶着状态。

事实上纵观当时朝廷的整个形势，速战速决是最为有利的，一旦陷入胶着的战局，则意味着朝廷失掉了主动权，因为当时帝国上下正遭受着前所未有的灾荒。

就在上一年的秋天，太行山以东遭受了前所未有的蝗灾袭击，从太行山东到大海的河北平原上，蝗虫遮天蔽野，不仅庄稼，就连地上的青草树叶也几乎被吃光。转过年来刚刚过完元旦，一场罕见的大雪席卷关中地区，天气骤然酷寒，长安城中随处可见冻死的百姓。这场大雪过后还没等百姓们缓过神来，从春季开始一直到八月中旬，关中地区居然滴雨未落，长安城郊外的灞水和浐水只剩下涓涓细流，京城长安内外的井水完全枯竭。

面对灾难频至的局面，皇帝李适不断拨款赈灾，可是与严重的蝗灾、雪灾、旱灾相比，更严重的是关陇、河北、河南地区发生了大饥荒，粟米涨到每斗十文钱，李适把皇室的内帑全部拿出赈灾也不够。然而祸不单行的是贞元元年（785年）四月十五日夜，江陵的度支院失火，烧毁了存积待运关中的赋税钱谷百余万，让本来想用这批物资赈灾的朝廷损失惨重。据史料记载，当时不仅普通百姓，就连中央政府也几乎无法维持正常运转，国家仓库中存储的粮食和货币仅够十七天之用，更别说什么拿出军饷支援前线。

由于灾荒严重，皇帝李适不断下罪己诏，当时许多朝臣上疏请求停止征讨李怀光，暂时缓解朝廷的财政危机。面对朝臣们给予的压力，李适一时间犹豫不决，当领兵收复长安的李晟得知消息后，上疏李适万万不可在此关键时刻赦免李怀光。李晟的奏疏很长，概括起来他的理由就是诸多藩镇尽数平灭，只剩下李怀光还在作乱，如果停止征讨就会让他逐渐坐大，而国家现在四周形势并不平稳，如果不平定李怀光，日后遇到与邻国发生战事，李怀光定会成为国内的不安定因素。

当时远在河东的马燧得知李适犹豫是否继续征讨李怀光的问题时，立即命令部队暂住原地，然后自己率领数百名亲兵昼夜奔驰到京城，面见皇帝李适上奏万万不可赦免李怀光。

“陛下！李怀光凶顽异常，如果现在赦免他，以后陛下就再难以号令天下，现在眼看大功即将告成，怎么能够半途而废呢？臣保证再有一个月就可剿灭李怀光，请陛下万万不可下令停止征讨。”

马燧说得言辞真切，让李适瞬间重拾信心，于是在看到李晟和马燧两位重臣极力主张讨伐的情况下，李适决定继续征讨李怀光。

八月一日，马燧返回河东前线，立即布置发动对河中府的进攻。河中府以北的长春宫，是李怀光主力部队据守的重要据点，李怀光派大将徐廷光领兵六千守卫。长春宫本是大唐皇帝设在河中的行宫，周围宫城高耸，防卫森严，易守难攻。马燧认为如果长春宫不能攻下，李怀光仍然可以继续坚守下去，那么这场战争就会陷入旷日持久之

中，所以他决定先从长春宫下手。

马燧明白长春宫重兵把守，如果强攻恐怕一时间未必能够攻下，当他得知长春宫的守将是徐廷光时，马燧嘴角露出了笑容，因为十多年前徐廷光曾经是马燧的老部下。

有了这样一层关系，马燧决定劝说徐廷光归顺朝廷，兵不血刃地拿下长春宫，在马燧看来，以自己的威望，还是能让徐廷光敬服的。

为了表现出足够的诚意，马燧转天仅带领三五个随从来到城下，高叫徐廷光的名字。不出马燧所料，当徐廷光听到曾经的老领导马燧来到后，立即在城楼上向马燧下拜，如果当时不是因为各为其主，徐廷光很可能会出城相见。

“我是皇上派来的，廷光啊！你不应该拜我，应该向西跪拜！”马燧因势利导地说道。

徐廷光听出了马燧话语中的含义，于是向西跪拜在地。

“你们都是朔方将士，不应该毁了郭老元帅的英名！”在看到徐廷光没有产生抵触情绪后，马燧进一步诱导着说道，他口中的“郭老元帅”显然是指德高望重的郭子仪。

因为马燧知道，在朔方军人的眼中，郭子仪具有无人企及的威望。

“安史叛乱以来，朔方将士为国建功，至今已经三十余年，在所有的军队中功绩最高，怎么会忽然间置祖辈和父辈的功勋于不顾，做出背叛朝廷应该灭族之事呢？如果你们听从我的，不但可以免除祸患，还可以获得富贵。”

马燧说完，环顾城上的徐廷光众人，见众人都低头不语，似显出尴尬，马燧继续说道：

“如果大家担心我所说的不实诚，现在我们与你们相隔不远，你们

可以用箭射我。”

言罢，马燧敞开衣襟闭上眼睛挺身而出。

刹那间，城头上徐廷光等人被马燧真诚的话语打动了，马燧在这些人心目中本来就具有崇高的威望，再加上这样一番颇为煽情的话语，徐廷光等人内心着实感动。

“我等愿归顺朝廷！”

徐廷光眼里噙着泪水伏在地上说道，左右的人也跟着他一起跪拜在地。

长春宫就这样在马燧的几句话之间，被兵不血刃地收复。第二天徐廷光下令打开城门迎接马燧进城，马燧为了表示诚意，仅带几名卫士入城受降，丝毫没有任何防备，这更让徐廷光等人大为感动。

八月十日，马燧与浑瑊、韩游环率领人马逼近河中府，进至河中的外围焦篱堡，李怀光的守军不战而降。焦篱堡的失守让李怀光彻底失去与河中府外围诸郡的联系。八月十二日，马燧带领八万官军开始向河中府主城发起进攻。

当时河中府分为两城，河西为西城，河东为东城，两城隔黄河相望，中间有浮桥相连。官军从东西两面合围东西两城，李怀光由于失去了与外界的联系，所以军心动摇，城池即将陷落的谣言传遍城中，东城传言西城已经被攻破，西城传言东城已经投降，在这样一种惶恐的氛围中，李怀光见大势已去，遂在府内自缢而亡。

李怀光的死意味着河中地区被彻底平定，李怀光的部将牛名俊砍下其头颅出城投降。从马燧出兵到攻下河中府，只用了二十七天，实现了对皇帝李适的承诺。河中府的平定使唐廷消除了最后一个心腹之患，从建中二年（781年）春天开始，一直到贞元元年（785年）夏天，历时四年多的时间，遍及黄河流域的战乱终于结束。

李适因为反对河北藩镇的传子制而一怒发动平藩战争，最初以全

国兵力讨伐三镇，几乎取得决定性胜利。但他没有想到由于决策失误，这场战争居然差点演变成为一场几乎覆亡大唐帝国的灾难。

经过四年多的战乱后，李适仿佛又回到了原点，那就是不得不承认河北藩镇的传子制度，来换取河北藩镇的顺从，这似乎对李适是莫大的讽刺。最关键的是经历了这场动乱，本就风雨飘摇的大唐帝国再次呈现衰败之势，它不仅让百姓们深陷战争的浩劫，更让很多人对帝国昔日无限繁华产生怀念，以及对帝国未来深深地忧虑。

第十三章 贞元治乱

分歧

当河北、河南和关中地区藩镇叛乱引起的大风暴将近平息时，李适君臣的注意力开始转向财政和经济问题。因为从建中时期（780—783年）延续到贞元初年的自然灾害和战乱，已经极为严重地破坏了社会经济，也将帝国的财政推向崩溃的边缘。据《旧唐书·德宗纪》记载，从建中元年（780年）到贞元四年（788年），地震、蝗灾、旱灾、水灾等灾难加起来将近十次，天灾人祸相继降临，不但百姓们流离失所，就连皇帝李适的膳食都受到了极为严重的影响。当动乱初平，李适君臣所面临的最紧迫的问题，就是如何解决财政的窘困。

贞元二年（786年）夏天，由于东南漕运粮食没有及时运到关中，关中和京城长安的所有粮库全都见了底儿，就连拱卫李适的禁军口粮也无法发放到位，当时很多士兵产生了抵触情绪。李适得到报告后，害怕再一次发生泾原兵变式的动乱，所以极为忧虑。就在局势将要失控的时候，时任镇海军节度使的韩滉从驻地润州（今江苏镇江）运来三万斛大米，暂时解了朝廷的燃眉之急。李适当时高兴得几乎掉出眼泪，他兴奋地对太子李诵形容韩滉的这三万斛大米是让他们父子又重新找到了生路，可见当时李适已经窘困到什么程度。

不过李适明白韩滉的大米也仅仅是解燃眉之急，如何让帝国摆脱财政危机才是解决问题的关键。为了扭转这种局面，从贞元二年（786年）起，李适的施政重心开始由平定藩镇叛乱转向最为紧迫的财政问题，其中施政重心转移的标志是贞元二年正月崔造出任宰相。

崔造，河北安平（今河北安平县）人，年轻时以博学闻名，李豫在位时与韩会、卢东美、张正则结为好友，经常在一起谈论国家大事，以辅佐君主为志向，时人称之为“四夔”。“夔”是传说中尧舜时代

的良臣，由此可见当时人们对崔造的看重。

崔造能够进入仕途还应该感谢浙西观察使李栖筠，当时李栖筠十分欣赏崔造的才能，将他征辟为幕僚，由此崔造进入仕途。不过在李豫当政时期以及李适即位初年，由于政治风云的变幻，崔造的仕途之路并不顺畅，始终没有进入帝国官场的高层。

不过命运之神总是垂青有才能和有准备的人，朱泚之乱成为崔造命运的转折点。当时他担任建州（今福建建阳县）刺史，听到泾原兵变皇帝李适仓皇出逃的消息后，他立即写下檄文，派人飞速送到相邻的几个州，约请他们共同招募军队，以备朝廷随时调遣平叛。崔造在本州招募了两千人马，虽然还没等奔赴长安，朱泚之乱已经被平定，但他的忠诚却被李适得知，于是李适在返回京城后，立即征召崔造进京担任吏部侍郎兼给事中。

一年后，崔造由于在其位善于决断，能够独当一面，所以被皇帝李适提拔进入宰相班子，同时原官职照旧不变。当时很多人都赞叹崔造在官场是青云直上，而皇帝李适之所以破格提拔崔造，也是希望他能够竭尽所能在解决帝国财政危机方面做出成绩。

事实证明，崔造没有辜负李适的期望，进入宰相班子伊始，就向李适提出改变当时的财政体制来解决帝国财政的危机问题。

崔造之所以提出改变财政体制，是因为从李豫时期到李适即位初期，唐朝中央的财政管理实际上已经形成度支和盐铁转运使两套系统。度支掌管农业税收，即通过两税法征收货币和粮食、绢帛等实物上缴朝廷。盐铁转运使掌管工商税和漕运事务，主要负责东南地区海盐的专卖，并将江淮地区的两税征收粮食漕运到京城长安。

崔造由于长期在江南地区担任地方官，所以十分熟悉一些地方的“钱谷诸使”在财政收入上欺瞒朝廷的情况，崔造认为这是导致帝国财政陷入危机的首要原因。同时他认为由于度支、盐铁已成为独立的中央财政系统，宰相对财政的控制正在逐渐削弱，这是造成帝国财政危机的第二个原因。因此他建议废除度支和盐铁使，将这些人的权力

移交宰相直接主管，同时恢复安史之乱前的旧制度，让全国各地通过两税征收的粮食货币，由各道和各州直接运送长安。

事实上，这等于是取消了当年刘晏创立的中央直接经营漕运的做法。

当时李适由于对崔造极为信任，所以同意了他的建议，立即委派户部侍郎元琇主管盐铁，户部侍郎吉中孚主管度支，宰相班子成员齐映主管兵部、李勉主管刑部，刘滋主管吏部和礼部，崔造则主管涉及帝国财政问题的关键部门户部和工部。李适的这个安排实际上主要是将财政管理体制恢复到安史之乱以前，不过让李适想不到的是，就在他刚刚安排好一切后，便有人找上门来表示强烈反对。

反对的人正是此前不久运送来三万斛大米的韩滉。

韩滉是李隆基时期宰相韩休的儿子，少年好学，性格精明强干，因为父亲的缘故没有经过科举考试便进入仕途，由于名声颇好，很多藩镇屡次聘请他担任幕僚。李豫当政时期韩滉由地方官跻身中央官职，历任吏部员外郎、给事中、尚书右丞等职。

大历六年（771年），韩滉出任户部侍郎、判度支之职，他在这个职务上的表现，既让他作为理财家而声名鹊起，同样也暴露出他性格上的弱点。

据《旧唐书·韩滉传》记载，韩滉在职位上对下属约束极严，不允许有丝毫的欺诈和渎职行为发生。虽然他掌管度支事务，但对手下却极为苛刻，不仅不给予恩惠，反而在处理政务时，往往将手下的一些小过失说成是原则性的大错误，这让很多人对他产生了怨恨。

由于韩滉树敌过多，以至于在大历十二年（777年）因为关中的水灾检核不实问题，遭到了诸多同僚的弹劾，被排挤出朝廷外调为苏州刺史，不久又转任润州刺史兼镇海军节度使。

韩滉虽然被排挤出朝廷，但对大唐的忠心并没有改变。泾原兵变李适仓皇出逃，韩滉在自己的辖区内努力训练军队保境安民，使朝廷

的财赋之区在动荡中依旧保证安宁，从整个战略角度来看，这无疑对大唐危而复安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更何况那三万斛大米让李适犹如重新找到了生路。

由于韩滉表现出色，贞元元年（785年）正月，李适任命韩滉兼任江淮转运使，韩滉由此掌握了转运江淮物资的大权。但就在这个时候，崔造却偏偏提出了财政体制改革的建议，这当然让性格本就刚烈的韩滉十分不满，而且从利益角度而言，韩滉也必须坚决反对。所以他对崔造提出的新型财政管理体制发难，不能不引起朝廷上下的震动。

韩滉很精明，他没有将攻击的矛头指向宰相崔造，而是指向主持盐铁事务的户部侍郎元琇。元琇为了解决京城货币流通缺乏、物价昂贵的问题，准备从江淮一带收集现钱四十万贯，并委派韩滉转运至关中，韩滉就是利用这样一个机会开始发难。

韩滉上疏李适说从江淮运送一千钱到京城，运费需要一万钱，国家不仅没有赚钱，反而损失了很多。李适由此召问元琇事情的来龙去脉，元琇立即解释说一千钱的重量相当于一斗米，从江淮运到京城的运费只需要三百钱。

对于如此专业的问题，皇帝李适只能听信大臣的汇报。于是他下令催促韩滉立即运钱到京城，没想到韩滉找出一系列理由推诿不执行，搞得李适也是无可奈何。

事实上无论是李适还是崔造都忽略了一点，那就是由于盐铁转运诸使主掌财政自安史之乱以来已成惯例，成为帝国财政体制不可缺少的部分，如果没有这些人的支持，改革是不可能成功的。

韩滉不过是其中的代表！

由于韩滉这样的盐铁转运使的抵制，崔造的改革形成一纸空文。反观韩滉却从江淮源源不断运来粮食，即使皇帝李适再有理想和魄力，也必须首先要填饱肚子，所以随着时间的推移，崔造的改革逐渐

被废止。

崔造就这样在郁闷之中一病不起，与他这边逐渐消沉相比，韩滉那边可谓是一帆风顺。贞元二年（786年）十一月，李适将韩滉从江淮调到京城，正式以宰相身份参与朝廷事务决策。十二月二日，李适下令以韩滉兼任度支、诸道盐铁转运使之职，事实上这标志着李适彻底否定了崔造的改革。

但韩滉并不准备就此罢休，为了打击报复崔造，他上疏李适请求罢免崔造和元琇的职务，认为如果留他们在京城，早晚有一天他们会报复自己，李适不得已将两个人贬出京城。

朝廷中没有了崔造，韩滉等于扫除了自己面前的障碍，于是他开始按照自己的想法大刀阔斧地施政。虽然性格刚烈，但韩滉最擅长的就是发现和使用人才，早在江淮地区任职时，韩滉所征辟的幕僚都能让他们发挥出最大的潜能，可是就在他刚刚准备招募人才时，韩滉突然病逝，此时距离他来到长安仅仅两个月的时间。

韩滉的突然去世，使他没有机会发挥才能，在崔造之后进一步解决帝国的财政问题。而继任宰相张延赏虽然颇有才干，但因为在吐蕃入侵时，力主与吐蕃修好，结果遭到吐蕃人反水而引咎辞职，未能在财政问题上有更多的表现。

可以说自平定藩镇以来，李适意图重振帝国的财政，其主观意识是好的，但他的性格造就了他不能长期信任一个人，崔造的结局就是最好的证明。即使韩滉没有去世，其最终的结果也未必能好到哪去，不过李适是不会意识到自己猜忌的性格才是造成改革失败的根本原因。

当时在李适看来，即使没有了韩滉，财政的问题也还是必须要解决的，放眼望去适合做这个事情的人只有李泌，于是他起用已经历经三起三落的李泌进入宰相班子，协助处理财政问题。

不过让李适想不到的是，自此之后包括李泌在内的几任宰相，由

于种种原因始终没有彻底解决帝国财政的危机问题。

结症

李泌被常袞排挤出京城后，一直到建中四年（783年）泾原兵变时才被李适召回到身边。贞元元年（785年）被任命为陕虢观察使，韩滉去世后，李适让李泌进入宰相班子，承担起解决帝国财政危机的重任。

李泌接任时正逢吐蕃入侵，为防备吐蕃的进攻，唐朝在关中西部派了大量的防秋兵，军饷费用十分浩大。面对如此艰难的形势，李泌向李适提出了解决财政危机的建议。

李泌认为实行两税法以来，地方藩镇、州县大都违法征税，加上朱泚叛乱后，各地争着增加税赋，对犯罪吏民征收罚金，把收入作为征募军队防卫辖地的军饷。朱泚叛乱平定后，各镇的地方官因为害怕非法征税的丑行被发现，都不敢向朝廷报告。现在朝廷应该宣布赦免他们的罪过，但必须要让他们将那些非法征来的税钱，除去地方使用的份额外，一律上缴朝廷，这样就可以暂时解决军费开支不足的问题了。

李泌的这种方法仅仅局限于应对吐蕃的入侵，从实际的效果来看还算不错，但李泌没有想到另一个严重的问题随之而来。

当时唐军集结在关中西部防御吐蕃的兵力达到十七万之多，每年食用二百零四万斗粟米。而当时关中的米价为每斗一百五十钱，因此每年防秋兵的军粮费用高达三百零六万两。由于藩镇之乱刚刚平定，加以天灾不断，不仅朝廷无法支付这笔巨额经费，就算是将各地方非法征收的税钱全部上交，也买不够这么多军粮，原因只有一个，那就是这是个无底洞。

这种情况李适十分忧虑，甚至考虑裁减防秋兵力以减轻军粮负担，为此李泌经过严密的调研向李适提出如下建议：

现在吐蕃人用牛向原州（今陕西固原县）和会州（今甘肃靖远县）一带运输军粮，粮食运完后，那些牛将就基本上没有用了，李泌建议立即调拨左藏库中陈旧的布帛染成彩布，通过党项人作为中间人调换牛，每头牛用不了两、三匹布就可以换来。用十八万匹布可以换回六万头牛，再命令各个冶炼作坊铸造农具并出借麦种，分赐给诸军镇，让他们招募士卒，开垦荒地播种，同时规定在转年小麦收成时加倍偿还，剩余的小麦官府按照比市价增加五分之一的价格收买，转年春天如法行事。

当时李适对于边镇的农垦情况并不十分了解，所以对李泌的建议有些犹豫。李泌看出了李适的顾虑，所以他进一步为李适算了一笔经济账。

李泌将自己的调研的结果详细为李适讲解，那就是关中沿边一带土地肥沃但荒芜已久，如果开垦播种收成一定很好，等到戍卒获得利益后，转年愿意耕种的人会更多。而边境地区居民稀少，士兵们吃的又是国家的粮食，收获的粟米没有地方出售，价格一定会跌落很多。如果官府名义上加价收购，实际上比现在的军费开支要少很多。

李适听完后大喜过望，于贞元三年（787年）三月开始下诏实行，经过一年多的实际运作，朝廷的财政收入稳步提升，戍守边境的军队供应得到充足的保证。

可惜李泌那个时候已经是接近古稀之年，长时间的操劳使他的健康状况急剧恶化，贞元五年（789年）三月，一生极具传奇色彩的李泌在家中病逝，他的财政改革措施也随之寿终正寝。在李泌之后对李适一朝财政施政策略影响较大的是宰相陆贄。

贞元八年（792年）四月，陆贄进入宰相班子，由此开始了新一轮的财政改革措施。

和李泌不同的是，陆贄出任宰相的时候，国家虽然没有战乱，但河南、河北、江淮地区大面积出现暴雨灾害，河南、河北、山南、淮南诸道四十多个州出现大洪水。黄河下游到长江中下游的广大地区一

片汪洋，被淹死的人多达两万，而且供应唐王朝赋税之地的江淮损失惨重。

与之对应的是关中地区天气较好，所以收成颇丰，针对这种情况，陆贽特地为李适上了一封名为《清减京东水运收脚价子缘边州镇储蓄军粮事宜状》的奏章。这篇奏章收录在《全唐文》中，大致意思是利用关中丰收的机会，让受灾的江淮地区停止向关中运送粮食，将粮食以每斗下降30%的价格兑换成钱财上缴朝廷，然后朝廷再用这些钱收购关中地区的粮食，一部分用于赈灾，另一部分增加对西北军镇的供应。

李适采纳了陆贽的建议，这使得李泌去世后，朝廷的财政改革再见曙光，李适对陆贽大为赞赏，同时将他提拔为首席宰相。

但是，利用关中粮食丰收的机会，及时增加西北边境的军队储量，这种做法也仅仅是治标不治本。更为严重的经济财政问题，是两税法实行以来，出现了严重的跑偏现象和种种弊病。

例如两税法实行以后，最初还是能够按照规矩执行。但到了贞元年间，由于社会开始安定，商品经济有了较大的发展，对货币流通的需求开始增加，但朝廷铸造的铜钱却没有增加。结果由于货币流通规律调节，货币开始增值，显示出“钱重货轻”的现象。

但百姓交纳的两税钱数量，依旧是按照建中元年确定的标准执行。建中元年每匹绢价三千二百钱，而贞元中期每匹绢价格跌到一千六百钱，所以两税法实行之初每年只需交纳一匹绢的，这时至少需要交纳两匹才够纳税，虽然表面上看税额没有增加，但百姓的实际负担却加重了两倍以上。

最关键的是，当时朝廷经常派使者直接向朝廷各部门和各个藩镇索取财物，这种做法称为“宣索”。朝廷各部门和藩镇转而将这些负担加在老百姓身上，但由于天灾人祸不断，百姓大量逃亡，使得各地方税收大量减少。而两税法又是以征收税额为考核标准，所以很多地方虚报户口，将一户分为三户上报，等于一户需要上交三户的税额，这

样使得没有逃亡的百姓赋税的负担更加沉重。

贞元十年（794年）的夏天，李适也感觉如果这种局面不彻底改观，或许会发生更大的祸乱，于是他询问宰相陆贽有没有什么办法。值得一提的是，这是李适在位期间至关重要的一次可以改变帝国财政危机的机会，同时也是最后一次。但因为李适性格的原因，最终他还是错过了。

当时陆贽向李适提出了五点建议：

一、两税征收废除以铜钱的计算标准，改为以布帛为计算标准。

二、地方官以增加户口、税额和垦田作为考核标准。

三、延长纳税的期限。

四、征收的茶税钱用来设置义仓以备赈灾之用。

五、国家赋税的标准要高过兼并之家收取农民地租的标准。

陆贽对这五条建议都做了详细的说明，限于篇幅所限我们不再赘述，这五条建议有对租庸调法的赞誉，也有对限田主张的批评，但更多的还是对两税法实行以来的种种弊病，给予了最深刻的分析，而且对于怎样缓和财政危机提出了可行性见解。

不过，让陆贽想不到的是，这次李适居然将他的奏疏束之高阁。事实上李适的这种态度，与他身边出现了另一个宠臣有关。

这个人的名字叫裴延龄。

裴延龄，河东永济（今山西永济）人，少时才学俱佳，曾经辑录过裴裒所注的《史记》，因而被华州刺史董晋聘为判官，后来因为受到杨炎赏识被调入京城，担任太常博士之职，开始了京官生涯。卢杞、崔造担任宰相期间，裴延龄格外受到赏识，因而其仕途也颇为顺利，先后升任膳部员外郎、集贤直学士和判度支之职，尤其是判度支一职，直接掌握中央的财政收支，虽然其任期短暂，但为裴延龄未来

受到李适的信用，重掌帝国财政大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不过裴延龄的缺点是为人较为轻率，后来受到宰相张延赏的厌恶被贬为著作郎以及司农少卿等闲职。

裴延龄真正崛起的标志是在贞元八年（792年）七月，当时户部尚书判度支班宏去世，宰相陆贄推荐湖南观察使李巽接任。李适最初同意了，可是不久改变主意想让裴延龄接任。结果遭到了陆贄的反对，陆贄认为裴延龄虽然才学俱佳，但人品是个大问题，如果让他掌握帝国财政大权，恐怕会引起朝野震荡，同时也会影响皇帝陛下的声誉。

但李适显然不这么认为，这个性格倔强、刚愎自用的皇帝坚持自己的想法，立即启用裴延龄为户部侍郎判度支，他的这个做法为陆贄树立了一个实力强劲的政敌。

裴延龄的崛起标志着陆贄开始逐渐受到皇帝的冷落，而造成这种局面一方面源于裴延龄的运作，另一方面源于陆贄自身的性格。

陆贄具有典型的君子之风，这是他最大的优点，但身处官场也是他致命的弱点。例如各地方官进京时，都会派使者向主管官员送礼，凡是送给陆贄的都被其一概退回，搞得使者们很是尴尬。李适劝说陆贄稍加变通，一些小礼品、小礼物还是可以收下的，不然的话显得不通情理，好像拒人于千里之外一样。

但陆贄有着自己的一番理论，他认为送礼这件事是个无底洞，究竟什么是大，什么是小很难界定，与其这样还不如一概不收，这样时间长了那些送礼的人也就习惯不送礼了，朝廷的风气自然而然地就会转变。

陆贄的话虽然是君子的正论，但无论哪个朝代的官场都不是陆贄想象的这样简单。仅仅是他不收礼这套理论，就让皇帝李适感觉陆贄实在有些偏执，于是在贞元九年（793年）五月，李适将右仆射贾耽、尚书右丞卢迈全都充实进宰相班子，事实上等于分散了陆贄的权

力。

李适的这个举动让裴延龄嗅到一丝不利于陆贽的气氛，于是这个曾经受到陆贽排挤的判度支决定扳倒陆贽。

在这种情况下，陆贽尽管依旧忠心耿耿地向皇帝进言，但往往适得其反，而裴延龄因为能言善辩，善于迎合，正好得到李适的宠信。

当时由于群臣畏惧裴延龄受到宠信，都不敢告诉皇帝李适裴延龄的荒诞无知。只有陆贽因受到过李适的敬重，仍旧不厌其烦地向李适进言，请求撤换裴延龄的判度支之职。但陆贽的进言却让李适感觉陆贽是嫉贤妒能，反而对裴延龄更加宠爱。

针对这种情况，陆贽似乎感受到了来自裴延龄的威胁，于是他决定在裴延龄出手之前，倾全力对裴延龄进行一击。

但是陆贽却没有料到这次主动进攻彻底断送了他的前程。

贞元十年（794年）十一月三日，陆贽为李适上了一封弹劾裴延龄的奏章，历数裴延龄的罪恶：

“裴延龄以聚敛财富为长策，擅长阴谋诡计，甚至以这些为荣，他就像尧帝时的共工氏，鲁国的少正卯一样。陛下如果认为裴延龄受到诽谤，可以让他申辩，如果知道他行为荒诞，就不应该纵容他。裴延龄仰仗陛下对他的宠爱，不再有任何畏惧之心，戏弄朝廷如同儿戏，有如秦时的赵高。他的肆意妄为京城之人全部知晓，上到公卿大臣，下到市井百姓现在都在议论他的是非。希望陛下明鉴！”

在奏章的最后，陆贽加上了一句话：

“臣担任宰相，官位已经达到顶点，完全知道附会顺从的道理，这样也会免受重责，但出于良心不死，虽想不闻不问但却实在做不到。”

奏章写好后，陆贽长舒了一口气，这是他一生中用力最深的一封奏章，在陆贽看来，应该能够打动皇帝陛下。

但陆贄显然过于天真，他奏章中的“但出于良心不死，虽想不闻不问但却实在做不到”，完全激怒了李适。

难道只有你陆贄有良心吗？你的话分明是在说皇帝没有良心！

三天后，裴延龄得到了消息，于是他开始在李适面前不断攻击陆贄，说陆贄这是有意专权。

专权！

这两个字明显触动了李适的神经，于是贞元十年（794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李适下诏罢免陆贄的宰相职务，改任为太子宾客的闲职。但裴延龄似乎并不想就此善罢甘休，在对待政敌的态度上，这个狂妄之人从来都是一踩到底。

在陆贄被罢相后，裴延龄上奏李适说陆贄现在内心颇多怨言，公开说度支欠禁军的军粮马料，进而动摇军心。正好没过几天李适在禁苑打猎，恰好有禁军将士对李适诉说度支不拨马料的事情，李适认为裴延龄所说属实，于是再次下诏贬陆贄为忠州（今四川忠县）别驾。

陆贄的政治生命就此终结，此后再也没能回到朝廷，裴延龄可谓是大获全胜。

但是裴延龄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他的胜利是一个不能持久的胜利，裴延龄什么都算到了，只有一样东西没有算到，那就是自己的身体健康。

终于在陆贄被外贬的一年半后，裴延龄在一次宴会上忽然中风倒地，再也没能起来。

有人说裴延龄一生荒诞，以至于死法都有些荒诞色彩。也有人说他算计陆贄损了阴德，以至于鬼上身最终要了他的命。

不管舆论如何，裴延龄机关算尽，却最终也没能进入宰相班子，或许这就是他的命运。

对于李适而言，无论是杨炎、崔造还是陆贽，事实上几任宰相都没能彻底解决帝国的财政危机问题。而究其根本原因不是这几位宰相能力不够，是因为皇帝李适对他们始终怀有猜忌之心，而不能长期任用。

《旧唐书·德宗纪》上有一段话是对李适最客观公正的评价：

知非竟逐于杨炎，而受佞不忘于卢杞。用延赏之私怨，夺李晟之兵符，取延龄之奸谋。罢陆贽之相位，知人则哲，其若是乎！贞元之辰，吾道穷矣。

事实上在我看来，即使韩滉、裴延龄没有突然去世，其最终的结局或许也会和崔造、陆贽的命运一样，被李适贬黜。而这一切都源于李适那无端的猜忌之心，我想这才是贞元时期帝国财政危机问题始终得不到彻底解决的症结所在。

宦官掌兵

李适在位的贞元时期，可谓是一个政局特殊的时代，不仅因为帝国财政捉襟见肘，最重要的是宦官开始掌握实权，这个标志从宦官获得皇家禁军神策军的永久控制权开始。

之所以会造成这种局面，我们还得从唐朝禁军的发展说起。

唐代的中央禁军创建于李世民的贞观初年，当时帝国受到突厥的严重威胁，李世民为了训练一支精锐的军队，选择善于射箭的士卒百余人，分批次在玄武门值班，亲自率领他们骑射打猎，当时称之为“百骑”。贞观十二年（638年）李世民在玄武门设置左右屯营，称为“飞骑”，全都由魁梧有力，乘骑娴熟的良家子弟组成。

到了武则天时期，中央禁军的规模开始扩大，将“百骑”改为“千骑”。中宗李显时期又改“千骑”为“万骑”，并分为左右营，李隆基发动唐隆政变诛杀韦皇后，其利用的底班就是“万骑”。

李隆基即位后，将“万骑”分为左、右龙武军，以功臣子弟充任军

官士兵，成为皇帝的亲信戍卫部队。可是由于开元、天宝时期府兵制的严重破坏，在唐初作为守卫京城的南衙禁军，兵源日益困难，地位不断下降，终于被北衙禁军所取代。

安史之乱爆发后，李隆基西逃入蜀，京城长安的混乱局面使中央禁军系统建制受到严重破坏，一直到了李亨即位后，禁军系统才开始重建。从李亨到李适即位的三十多年中，北衙禁军陆续设置和恢复左右羽林军、左右龙武军、左右神武军等，加上左右神策军，共计十军，总称为北衙十军，重新成为皇帝直属的禁卫部队。

代宗李豫在位时，神策军开始崭露头角，终于压倒其他北衙禁军，成为中央禁卫军的绝对主力。前边我们介绍哥舒翰的时候，曾经详细说过神策军的来历，在代宗李豫受到吐蕃人的威胁时，神策军在保卫李豫的过程中起到至关重要的作用。当时鱼朝恩率领神策军屯驻长安宫城北面的禁苑中，禁苑是防卫长安和皇帝安全的心腹之地，当时神策军屯驻此地，从某种角度而言显示了其地位超越其他禁军之上，成为皇帝的心腹禁军，自此之后神策军开始飞黄腾达。

前边我们说过李辅国、程元振等宦官掌控过神策军，但那个时候他们还只是掌握一部分，也就是说皇帝还有制约他们的其他禁军力量。但到了李适在位时，由于他趋于极端的性格，在朱泚之乱平定的过程中，进一步造成大唐帝国另一个祸患源头，那就是宦官完全出掌神策军。

一群身体残缺不全，觊觎心态颇重的人，却掌握了足以改变政局的力量，他们不打出个沧海桑田才怪，哪怕是他们的身后洪水滔天。

由于神策军在朱泚之乱中，曾经护送皇帝李适先后避难奉天和山南梁州立下汗马功劳，所以李适返回京城后，对神策军也格外优待。据《资治通鉴》记载，当时神策军仰仗皇帝的恩宠非常骄横，在长安城内肆意欺凌百姓，甚至侮辱官员，但凡有人反抗，就是一顿鞭打。因此即使是府县州官也无法制约神策军，甚至有些富户往往为神策军将领行贿，将自己挂名在神策军之下。

不过，神策军虽然已经备受恩宠，但李适对掌控这支军事力量的宦官，还没有恩宠到顶点。于是在贞元十二年（796年）六月，李适决定进一步提高宦官对神策军的统辖权威，任命心腹宦官窦文场、霍仙鸣分别为左右神策军护军中尉。

李适的这个决定是继鱼朝恩掌控神策军之后，宦官再一次出掌神策军，与鱼朝恩不同的是，宦官这一次掌控的期限是——永久！

宦官掌握神策军，不仅使宦官势力的地位在朝廷内陡然而升，同时通过宦官们的努力，神策军的实力也不断增强。贞元时期西北边防军每年防御吐蕃需要驻扎大量的防秋兵，前边我们说过由于帝国财政捉襟见肘，使得防秋兵的物资供应经常不足，而神策军当时虽然也驻扎在关中西部防秋，但其供应却十分充足，赏赐也很优厚。所以沿边的将领往往以各种借口向朝廷申请隶属神策军的管辖之下，这样每年可得的供应可以超过先前供应的三倍。据统计到了贞元末年隶属于神策军管辖下的军队多达十五万人，而这又对宦官们具有反作用力，那就是宦官在朝廷内的地位再也难以撼动。

大诗人白居易当时有感于宦官的志骄意得，写了一首《秦中吟·轻肥》以讽刺宦官们的所作所为：

意气骄满路，鞍马光照尘。

借问何为者，人称是内臣。

朱绂皆大夫，紫绶悉将军。

夸赴军中宴，走马去如云。

樽罍溢九酝，水陆罗八珍。

果擘洞庭橘，脍切天池鳞。

食饱心自若，酒酣气益振。

是岁江南旱，衢州人食人！

除此之外，由于皇帝李适对藩镇的不信任，贞元时期宦官不仅直掌中央神策军，而且被派到各地担任监军。虽然早在李隆基时期已有宦官担任监军的做法，但贞元时期宦官担任监军已经开始独立指挥各地的一部分军队。

例如宣武镇（今汴州、河南开封等地）监军俱文珍，在任内自己设置亲兵一千人以做护卫。贞元十五年（799年）二月，宣武节度使董晋去世，李适下诏以行军司马陆长源继任节度使，可是陆长源性格暴躁，经常辱骂士兵，结果士兵们反水杀死陆长源，宣武镇即将陷入动乱之中。

监军俱文珍因为距离宣武镇不远的宋州节度使刘逸准长期担任过宣武镇守将，对那里的情况比较熟悉，所以写信急召刘逸准进兵宣武镇平叛。等到平叛结束后，俱文珍上奏李适正式任命刘逸准为宣武节度使。

从俱文珍的例子我们可以看出，由于李适的撑腰，宦官在贞元时期开始真正掌握兵权，甚至可以独立调动各地方的军队，这在大唐帝国的历史上是前所未有的事情。虽然李适的初衷是想让这些家奴替自己加强集权，但通过后来的事实证明，随着时间的推移，宦官们不仅没有为他们的主子分忧，反而却恶政不断，直至他们运用所掌控的军队在朝廷内为所欲为，甚至是擅权废立皇帝。

据理力争

贞元二十一年（805年）正月初一，李适在长安大明宫含元殿举行了盛大的朝贺仪式，外戚、诸王、朝臣都齐聚含元殿，向李适祝贺新年。端坐在宝座上的李适在这一年已整整做了25年皇帝，刚即位时的削平藩镇振作朝纲的雄心，早已经烟消云散，此刻已成为一个白发苍苍的垂暮老人，但毕竟经历动乱风雨，千钧一发能够维持至今已经实属不易。

面对群臣的赞颂祝祷之声，李适的脸上没有一丝微笑，只有悲切的面容。尤其是距离皇帝宝座较近的宰相等大臣，还能看到他脸上流

下了泪水，顿时含元殿的气氛变为一片肃然。

“陛下今天这是怎么了？”

群臣们在底下议论纷纷，知道内情的人则做出神秘的样子告诉消息迟钝的同僚，皇太子李诵因为中风，丧失了说话的能力，今天不能前来参加含元殿的庆典。

这一日的庆典活动在一片哀怨的氛围中不欢而散，很快太子李诵病重的消息传遍了整个朝廷，顿时整个朝廷陷入一片愁云之中。

也正是在这一天，李适的悲切之情终于压倒了他的健康，他和儿子李诵一样开始卧床不起。也许是前半生的经历与动荡的坎坷影响了他的健康状况，李适的身体以惊人的速度衰弱下去。当时谁也想不到，贞元二十一年正月初一的这次朝会，居然会是这个老人作为皇帝会见群臣的绝响。当时皇帝和太子同时身患重病，帝国上下为之震动，因为这在大唐帝国的历史上还是史无前例。所有人不知道未来会发生什么，更不知道自己的命运还能不能由自己掌控，他们所能做的就是加强皇宫的守卫，以防发生不测。

贞元二十一年（805年）正月二十三日，李适在经历与病魔顽强斗争23天后，走完了他的人生之路，在长安大明宫会宁殿去世。这一天距离他64岁的生日仅仅只有四个月的时间，十个月后他的孙子宪宗李纯将他安葬在崇陵，庙号德宗。

我们不能否认李适当上皇帝后，重用杨炎实行两税法使他的帝王之路有一个精彩的开局。但性格急躁，刚愎自用让他杀刘晏、杨炎，随后在对待藩镇的态度上过于轻率，导致差点陷入灭顶之灾，幸好诸多忠臣名将齐心协力平定叛乱，才让大唐帝国逐渐衰微的国运延续下来。

纵观李适的一生，可谓是“性格决定命运”这句话最好的诠释。

李适已经去世，按照礼法太子李诵顺理成章地应该继承皇位，可是由于这位太子殿下已经几乎成为残废之人，让这样一个人去治理国

家，这无异于痴人说梦，很多人都不看好太子李诵，甚至有人公开提出了质疑。

事实上，李诵自从出生之后，走过的道路颇为不平坦。除了跟随他父皇李适经历诸多战乱艰险，最重要的是他的太子之位并不稳固。

李诵被立为太子以前的生活状况史料记载不多，我们只是知道他被册封为宣王，建中元年（780年）被立为皇太子时，已经19岁。此时的他已经初为人父，在他立为太子的前一年即大历十三年（778年）二月，他的长子李淳降生。

李诵是唐朝所有皇帝中，位居诸君位置时间最长的一位皇帝，共计26年。在这26年中，他亲身经历了藩镇叛乱的混乱和烽火，也耳闻目睹了朝廷大臣的倾轧与攻讦，在政治上逐渐走上了成熟。史书上对他的评价是：“慈孝宽大，仁而善断。”

除此之外他对各种技艺学术很是上心，对于佛教经典也有涉猎，写得一手好字，尤其擅长隶书。每逢父皇做诗赐予大臣和方镇节度使时，一定是命李诵书写。

在李诵26年的太子生涯中，最为出彩的当属建中四年（783年）泾原兵变时的表现。

当时他随父皇李适出逃避乱时，李诵执剑殿后护送李适出城，随后在40多天的奉天保卫战中，面对朱泚叛军的进逼，他常身先士卒乘城拒敌。将士们在他的督促激励下，无不奋勇杀敌，取得了奉天保卫战的胜利，确保了父皇李适的安全。

兴元元年（784年）李诵跟随父皇李适重返长安，住进了大明宫的少阳殿。

李诵的太子生涯虽然不像唐朝前期的诸多皇太子那样波折不断，动辄被废，所以说他的太子之位并不稳固，是因为贞元三年（787年）八月的郾国大长公主之狱事件，险些把他推向灭顶的深渊。

郾国大长公主是肃宗李亨的女儿，皇帝李适的姑母，最初嫁给杨玉环的三姐虢国夫人之子裴徽，裴徽死后又改嫁给驸马都尉萧升，但不久后萧升也病逝，郾国大长公主此后就再也没有嫁人。

虽然这位长公主没再嫁人，但其此后的情感经历颇为丰富，在朝官中物色了好几位情人，这些人经常出入长公主府邸，其中包括太子詹事李升、蜀州别驾萧鼎、彭州司马李万、丰阳令韦恪等人。

不久有人告发大长公主淫乱，并且召集巫师在家中大行压胜之法，李适一怒之下将郾国大长公主下到大狱之中。按说这件事情本来和太子李诵没什么关系，但当时李诵娶了郾国大长公主与萧升所生的女儿，等于郾国大长公主既是李诵的姑奶奶，同时也是他的岳母。

有了这样一层关系，太子李诵当然脱不了干系，更何况李适还是个猜忌心颇重的人。

李适当时将太子李诵训斥一顿，搞得李诵十分尴尬，情急之下只得请求与萧妃离婚，与其划清界限。

面对李诵的请求，李适当时没说什么，而是径直回到内宫，急召时任宰相的李泌进宫。

事实上，在李适的心中此时已经有了废掉李诵的想法，之所以没有做出决定，是因为废立太子事关重大，他必须要听听朝臣的意见。

事实证明，如果没有李泌的进宫，李诵的太子之位很可能已经不保。

“舒王李谊近来已经长大成人，性格宽厚仁孝，而且温和仁慈。”

李适见到李泌后，便开门见山地说道。他口中的舒王李谊本是李适之弟李邕之子，由于李邕早死，所以李适将李谊过继到自己这里，对其十分宠爱，不仅与李诵同时封王，并且任命他为平叛元帅，领兵讨伐李希烈，泾原兵变的时候，太子李诵负责殿后，而负责在前边开路的就是舒王李谊。

李泌是何等的精明之人，他听出了皇帝陛下的言外之意，于是他下定决心无论如何也要努力保住李诵的太子之位。

“陛下应该不至于如此吧，您只有这个大儿子，怎么想废掉儿子另立侄子呢？”

既然皇帝陛下开门见山，所以李泌也不再遮掩。

“是谁告诉你李谊是我侄子的？”李适有些动怒。

“陛下难道忘了吗？大历初年的时候有一天陛下告诉臣又多了一个儿子，臣问为什么，陛下说是舒王过继到了您的膝下。”

听李泌说完后，李适恍然大悟地点点头，开始低头沉默不语。

李泌十分明白此时李适处于一种矛盾之中，正是这种矛盾的心态才能让李泌有机会直言。

“陛下如果连自己的亲生儿子都信不过，怎么可能会信任侄子呢？舒王虽然仁孝，但如果被立为太子，陛下恐怕今后就不要再指望他孝顺了。”

显然，在李适听起来，李泌的话颇为尖刻，不过李适不想采取强硬的姿态斥责李泌，因为那样就会失去今天召李泌来见的初衷。

“你难道不爱自己的家族吗？”李适准备变换一种方式，对李泌施加压力。

“陛下！臣正是深爱自己的家族，所以才和陛下将话说得这么透彻，如果今天臣顺从陛下，确立舒王的储君地位，未来有一天陛下一定会后悔。到时陛下会责问臣，陛下会说‘朕让你担任宰相就是为了让你为朕分忧，可是你却一味顺从朕，导致选错了储君，失去了儿子，朕今天也要杀死你的儿子’。如果真的到了那个时候，臣的家族受牵连还是小事情，最重要的是陛下已经没有机会再重新选择了。”

李泌说完跪在地上连连叩头，脸上已经淌满泪水。

面对李泌的诚恳态度，本想刹住李泌锐气的李适，此时已经将神色缓和下来，虽然他性格急躁，刚愎自用，但他并不糊涂，眼前的李泌虽然言辞激烈，但李适听得出来，这是一个忠臣在对自己泣血的忠告。

“事已至此，爱卿说朕该怎么办呢？”

“陛下！建宁王李倓的悲剧无论如何不能再重演啊！”

“建宁王的事情朕十分清楚！”

李适的神色越来越缓和，不过他思考片刻后，仍然不死心，于是开口问李泌：

“爱卿能不能告诉朕，贞观和开元年间都曾经废过太子，为什么没有亡国呢？”显然，李适进一步变换策略，开始以实例质问李泌。

“陛下！这正是我要详细说的。”

“哦？愿闻其详！”

“从前承乾太子谋反，太宗皇帝都没有擅自废掉他，而是召集百官商议如何处置，最终也没有杀掉他，而是同时将他和魏王李泰废掉，以绝后患。至于开元年间的太子李瑛，天下人都知道是冤死的，后来就连玄宗皇帝也追悔莫及，这些都是后代应该引以为戒的，陛下千万不要效仿。”

李泌说完后，他观察了下李适的反应，见李适神色平静后，他接着说道：“陛下从前让太子在大明宫中的蓬莱池与我相见，我观察太子的容貌绝不是残忍奸邪的人，恐怕还过于柔弱仁慈，而且太子从贞元以来一直住在少阳殿，就在陛下寝殿的旁边，从未与外界接触，怎么会有异心呢？如果陛下怀疑太子，请召集众臣一起对东宫的侍臣进行审问，如果太子有异心必定会发现证据，到时陛下可以废掉太子，但同时恳请陛下也废掉舒王，立皇太孙为储君，那么百代之后的皇帝依然是陛下的子孙。”

李泌说完后，跪在地上将头叩在地上不再抬起。李适闭着眼睛一言不发，此刻殿内的气氛颇为凝重，但无论是李适还是李泌都知道，今天君臣二人的对话将决定太子李诵的前程。

“爱卿先下去吧，朕会慎重考虑的！”

李泌走了，李适陷入了深深地思考之中。

李泌的一番话语，让李适从郾国大公主事件中似乎恢复了些理智。他也明白天下没有不信任儿子而信任侄子的道理，只是他的猜忌之心让他瞬间蒙蔽了心智，使他差一点做出了错误的选择。

如果没有李泌，准确地说如果不是因为李适内心矛盾而召见李泌，李诵的前程可能就此断送。只是最终在面对国家未来兴衰的问题上，李适克服了自身致命的弱点，让他没有做出轻率的举动。

或许这就是处于父爱的一种本能！

一天后，李适单独召见李泌，他将自己的决定告诉了李泌。

“如果不是爱卿及时进言，朕几乎犯了大错，太子仁孝绝不会有有什么异心，从今以后无论任何事朕都会和你商量。”

.....

贞元三年（787年）八月，李适下令将郾国大长公主的情夫李万杖杀，并将萧升与郾国大长公主的五个儿子全部流放岭南，两年后风流的郾国大长公主在幽禁中死去，萧妃也随即被杀，因为李泌的据理力争，李诵保住了太子之位。

不过，李诵虽然保住了太子之位，但其内深处与父皇李适产生了深深的隔阂，这次的经历，让他明白了韬光养晦的意义所在，于是在这之后的很多年里，一直到李适去世为止，关于李诵的活动，史书记载的很少。

但贞元二十一年（805年）李适去世后，本来应该顺利即位的太

子李诵，其身份是否应该顺利继承皇位却遭到了很多人的质疑，其中阻力最大的来自于宦官。

据《新唐书·顺宗本纪》记载，贞元二十一年（805年）正月二十三日傍晚，李适在会宁殿弥留之际，诸王全都侍奉在病榻前，唯独太子李诵没有前来，这也是李适临死前最为伤心的一件事。

很多人认为当时李诵身染中风可能行动不便，但就在那一天的下午，李诵还能抱病出九仙门召集众大臣议事，可见在父皇傍晚病危时，李诵完全可以去做生死诀别，但直到李适去世，也没见到李诵的面。

在我看来，李诵身体的病不是大问题，心理上与父皇的隔阂才是最根本的原因。

就在李适去世的当天，宦官们紧急召见翰林学士郑絪和卫次公等人到宫内的金銮殿起草遗诏。我们知道遗诏中最重要的内容就是谁来继承皇位，在朝官们的眼中，太子李诵当然是继承皇位的不二人选。但就在那一天的起草遗诏过程中，宦官们却提出了不同意见，这也再次体现了李诵的地位并不稳固的现状。

暗流涌动

“内宫之中正在商议立为皇帝，这件事情现在还没有最终确定！”

当郑絪和卫次公准备在遗诏上写下李诵继承皇位时，一个响亮的声音忽然想起，郑絪和卫次公顺势望去，说话的人是个宦官。

宦官此言一出，在场的朝官全都为之震惊，因为在这些饱受圣贤礼法教育的朝官们看来，已经做了26年储君的太子李诵，理所当然地应该继承皇位。

可是，现在宦官的地位已经不同于从前，所以当宦官说完后，虽然朝官们内心十分不悦，但没有人站出来反驳，而且很多人在揣测宦官所说话语的用意，是否宦官和舒王已经勾结在一起？还是因为太子

李诵病重，先皇去世前改变了初衷？

对于这些未知的问题，让朝官们采取了隐忍的态度，可是就在朝官们寂然无声时，卫次公突然高声说道：

“太子虽然有病，却是先皇的长子，身居储君之位已经20多年，朝廷内外早已归心，如不继承大统，有违礼法，就算是万不得已时，也应该立太子的长子广陵王（宪宗李纯），如若不然，天下必定大乱。”

卫次公看出了苗头不对，立即将话挑明，同时也在告诉宦官即使不是李诵即位，也应该是李诵的儿子即位，绝不能出现其他人。

“对！太子确实应该继承大统！”

“是啊！太子才是不二的人选啊！”朝官们见卫次公带头讲话，便纷纷附和，宦官见朝官们意见统一，于是不再坚持，李诵继位终于成为定局。

在皇位继承人这个敏感的问题上，无论是谁那个时候都不能随便发表意见，因为这牵涉到各方的利益以及诸多人的前途。我坚信宦官当时说继承人还没有最终确定，绝对不是信口开河，事实上关于李诵的即位问题，是一桩历史谜案，倒不是纠结李诵究竟是不是合法的继承人问题，而是宦官当时说继承人未定，一定是有幕后推手，也就是究竟是什么人在商量想剥夺李诵的皇位继承权？

要弄清这个问题，我们必须分析当时各种政治势力，看看哪种势力可以从中获取最大的利益。

第一种势力：宦官。

李适去世时掌握神策军左右中尉的是宦官杨志廉和孙义荣，孙、杨二人属于“固宠骄恃”式的人物，之所以能够掌握禁军，完全依靠两个人对李适的不断献媚，并没有什么政治才能，真正有些政治才能，并且掌控诸多宦官的是俱文珍。

俱文珍忠于李适这毋庸置疑，但这并不代表他没有野心，显然以俱文珍的脑子完全能够意识到，太子李诵接班是顺理成章的事情，自己并没有拥戴之功。而且李诵即位后，先皇宠信的宦官还不知道会是个什么前程，所以从宦官的角度来讲属于前途迷茫型，这股政治势力对李诵的即位，应该是抵制的态度。

第二种势力：后宫

李适的皇后王氏，也就是太子李诵的生母早在贞元二年（786年）即去世，当时主掌后宫的是韦贤妃，据《新唐书·德宗贤妃韦氏传》记载：“帝宠重之，后宫莫不师其行。”可见韦贤妃在后宫中属于说一不二的人物，从她的封号来看，韦氏应该还是比较贤明的，但这只是皇后王氏去世后，她成为后宫唯一主宰后的表现。事实上在王皇后活着的时候，韦贤妃不断和王皇后争宠，如果不是因为她无子，皇后的位置还不知道会落到谁的头上。

现在太子李诵即将即位，这对于韦妃而言无疑会是致命的打击，而且从其结局来看，在李诵即位后，韦贤妃请求到李适的陵园侍奉其神灵，这在唐朝的后妃中是独一无二的。白居易在他的诗作《新乐府·陵园妾》中写道：出宫一闭无开日，未死此身不令出。只要进入陵园，实际上等于被幽禁。

显然韦贤妃当时已经预料到如果李诵即位，自己绝不会有好下场，所以她这一派由于自身实力有限，相比于宦官而言，属于坚决抵制型。

第三种实力：诸王

太子在继承皇位的道路上，最大的竞争对手便是诸多王子，当时诸王中最具有竞争力的当属舒王李谊，这位在泾原兵变中为李适在前开道的王子，是颇具才能的。而且李适曾经还动过想立李谊继承大统的念头，这对于李诵而言无疑是摆在身边的一颗定时炸弹。但从李泌力保李诵的态度来看，李谊虽然才能俱佳，但因为身份的原因，在朝臣中并没有根基。

不过在朝臣中没有根基，并不等于没有竞争力。因为当时左右政局的并不仅仅是朝臣，如果舒王李谊即位，对于韦贤妃而言最为有利。而李谊想要即位，又必须借助掌握禁军的宦官一派，在我看来，和后宫、宦官两种政治势力相比，李谊不仅是抵制型，更是主动竞争型。

可以说当时除了朝臣一派是李诵的坚决支持者，宦官、后宫、舒王李谊对李诵即位都有抵触心理。如果说这三个派别当时可能想采取联合，也并非危言耸听。这三种势力一旦成功结盟，无疑将会为李诵即位制造出大麻烦。

那么我们不禁要问，既然宦官、韦贤妃和李谊已经看到了李诵即位会影响本派的政治利益，那他们应该立即联合才对，为什么在起草遗诏时，卫次公的高声辩解，居然会让李诵成功即位，难道真的只因为李诵是合法的储君吗？如果是那样人类历史上就不会出现一次又一次的血腥争夺皇位事件，例如玄武门之变。

仔细阅读史书，我们可以从史料上找到些蛛丝马迹，那就是上述三个派别在对待李诵即位的问题上，确实有过联合之意，但从结果上来看，并没有付诸阻止李诵即位的行动。

关于这一点，我们要从结局来看，前边我们说过韦贤妃在李诵即位后进入陵园被幽禁。而事实上舒王李谊的结局也好不到哪里去，就在宪宗李纯即位后，也就是李诵做皇帝仅仅十个月后李谊忽然死去。史料没有记载其具体的死因，但李纯对于这个有政治野心的叔叔该如何对待，颇为耐人寻味。

所以，透过他们的结局来看，李诵很可能已经察觉到了三个派别当时有联合之意，所以即位后展开报复行动。虽然他很快病逝，儿子李纯继续完成老爹未完成的遗志，不过宦官派别是个例外，因为在李纯的即位过程中，俱文珍宦官具有拥立之功，这一点我们会在后边详细说到。

在我看来，李诵的即位虽然合乎礼法，但当时特殊的朝廷局势，

使得李诵的即位之路事实上并不平坦，可以说在这个过程中充满着未知的变数，表面看一片坦途，实则是暗流涌动，甚至是充满杀机。

最后一个问题，之所以三个派别没有立即采取行动制止李诵即位，或许是因为李适去世的过于突然，以至于三个派别没有来得及制订出可行的计划，而当时朝廷又必须有新君即位；或许是因为他们没有必胜的把握，乃至不敢轻举妄动，不管怎样宦官在起草遗诏时的那声高喊，至少透露出了他们底气并不足。

贞元二十一年（805年）正月二十四日，由卫次公等人起草的遗诏正式在大明宫宣政殿向百官宣布。正月二十六日，在长安的太极殿举行了隆重的皇帝登基典礼，李诵在百官的礼赞和盛大的仪仗中，正式登上皇位。

对于李诵而言，虽然此时他已经因为中风口不能言，但他心中实在是在百感交集，26年的储君生涯弹指一挥间，此刻终于能够登上皇帝的宝座。李诵当时在宝座上用力向所有朝臣点点头，眼睛早已经湿润。

李诵成功即位，让所有朝臣为之欢呼雀跃。在李诵短暂的十个月皇帝日子里，这位已经病重的皇帝并不是瞩目的焦点，真正在李诵即位后，走向前台的是李诵即位前的东宫太子集团的诸多人。

之所以会提到这个集团，是因为这个集团在走向前台后，俨然成朝廷的主流派，并揭开了革新政治的序幕，史称“永贞革新”。在短短三个月内，这个集团在李诵的支持下，对贞元时期的各种弊政进行了改革，虽然永贞革新短暂且很快夭亡，但它却在那个特殊的形势下，左右了大唐帝国的政局。

纵观当时东宫集团的所有人，李诵虽然是最高的领导人，但真正让这个集团做大做强，并成为永贞革新真正具体实施者的，当属“颇读书，班班言治道”的王叔文。

永贞革新

王叔文，越州山阴（今浙江绍兴）人，善于下围棋，但这个人的志向并不是只想成为一个围棋大师，而是具有很高的政治理想。最初李适任命王叔文以棋待诏的身份到东宫陪太子李诵下棋，当时李诵对王叔文这个侍臣并不重视。但王叔文想在政治方面有所建树，于是他利用陪李诵的机会，经常对李诵谈论民间的疾苦，使身居在深宫的李诵逐渐了解了许多平民百姓的情况。久而久之李诵对这个棋友有些刮目相看，于是逐渐让王叔文参与谋划东宫的具体事务，并让他的书法老师王伾协助王叔文。

对于李诵提供的这个良好平台，王叔文可谓是尽心尽力。那个时候在王叔文看来，太子李诵是未来的皇帝，如果自己能够把握机会，未来在李诵登上皇位后，自己有可能会成为辅弼之臣，所以从现在开始他必须要组建一个团队，一个以自己为核心的团队。

有了这样一个目标，王叔文开始了四处物色合适的人选。但让他想不到的是，正所谓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一个偶然的机，他的组建团队之梦居然瞬间实现，在这其中一个叫韦执谊的人起了关键作用。

韦执谊，京兆长安人，出身于一个世代官宦的家族，自小聪明活泼，才华出众，十七岁进士及第，而后参加制科测试名列前茅，授为左拾遗官职。左拾遗虽然官职不高，但因为经常与皇帝见面，所以是官员最好的晋身之阶。韦执谊在二十岁那年便因为在左拾遗的官职上干得出色，被李适授为翰林学士。

在一次宴会上，太子李诵向父皇李适进献了一幅佛像。李适当即让韦执谊为之画像写赞诗，然后又让太子李诵赐给韦执谊绢帛以作酬劳。宴会结束后韦执谊前往东宫向太子李诵致谢，就在这次致谢的过程中，李诵将王叔文引荐给了韦执谊。

韦执谊的东宫之行，成为王叔文与他结交的开始。王叔文对这个十分具有才气的翰林学士十分敬重，两个人一来二去结成挚友。在此后的日子里，韦执谊为王叔文引荐了诸多名士，让王叔文的团队迅速壮大。

在韦执谊为王叔文引荐的诸多名士中，最为知名的当属柳宗元和刘禹锡。

柳宗元，字子厚，河东（今山西永济县）人，出身宦官世家，父亲曾任太常博士和侍御史。柳宗元年少时史书评价他是：“聪警绝众，尤精西汉诗骚，下笔构思，与古为侔，精裁密致灿若贝珠。”二十多岁时，柳宗元登进士第，并应制举考试中的博学鸿辞科，被授予校书郎之职。后来与韦执谊交好，被引荐成为东宫集团成员，随后柳宗元为王叔文引荐了自己的挚友刘禹锡。

刘禹锡，字梦德，彭城（今江苏徐州）人。祖父、父亲都做过州县官员，也是一个世代的宦官家庭。贞元九年（793年）二十岁时进士及第后，也应制举考试中的博学鸿辞科，被淮南节度使杜佑聘为掌书记。贞元十九年（803年），杜佑调任中央进入宰相班子，刘禹锡也随之来到长安，被授予监察御史的官职。由于他和柳宗元同是贞元九年的同科进士，又因为年龄相仿，所以在刘禹锡来到长安后，很快和柳宗元结成了挚友。柳宗元成为东宫集团后成员后，将刘禹锡也引荐给王叔文，一经对话王叔文就称赞这个年轻的后生具有宰相之器。

此外，除了柳宗元和刘禹锡之外，当时王叔文和韦执谊还积极网罗天下名士，例如韩泰、陈谏、韩晔、凌准、程异等人在王叔文和韦执谊的积极拉拢下，都成为东宫太子集团的成员。

李诵成功即位后，在他的支持下，以王叔文、王伾为核心的东宫太子集团开始走向前台。而永贞元年（805年）二月六日李诵下达贬黜李实的诏书，则揭开了东宫集团成员永贞革新的序幕。

李实时任京兆尹，本是李唐皇族子孙，贞元十九年（803年）担任京兆尹后，为了得到皇帝李适的恩宠，李实大肆搜刮民脂民膏，并横征暴敛，使关中地区百姓怨声载道。贞元二十年（804年），关中发生大旱，而李实却向李适报告说庄稼生长一切良好。依据他的汇报，李适下令照常收取关中百姓租税，搞得百姓们只得拆卖房屋凑足税金上交。

贞元二十一年（805年）初，当时李适已经下令免去关中百姓拖欠官府的三十万贯租税。但李实为了追求政绩，下令照常收租，如果不能及时上交则要实行笞杖刑罚，就连京兆府下属的官吏未能交租也要受到处罚。仅在李诵服丧的半个多月内，李实就在自己的府衙内打死了十多个欠租的百姓。

李诵一登上帝位，王叔文立即上奏请求罢免李实。诏书刚刚颁布时，长安城的百姓们齐聚京兆府前，捡起石头和砖块藏在袖子里，准备等李实出门后一起砸死这个暴官。如果不是李实事先得到消息从后门溜出，恐怕他这条命就交代在自己的府衙门前。

李实被贬黜，开启了永贞革新的序幕。二月十一日，李诵任命韦执谊为宰相，十一天后又任命王叔文为起居舍人兼翰林学士，王伾为左散骑常侍兼翰林学士。这样即王叔文成功组建东宫集团后，李诵又搭建了一个以韦执谊为核心的朝廷事务决策集团。

在此后的几个月内，这个集团继续实行革新，使得朝廷风气为之一新。

细数永贞革新的具体改革事务，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部分。

一、在一些敏感问题上革除旧制。

永贞元年（805年）二月二十四日，李诵在大明宫宣布大赦天下，在王叔文、韦执谊等人的建议下，诏书宣布免除百姓所欠官府的租税，又规定各藩镇今后不得在国家规定的两税之外，额外加征各种苛捐杂税。同时禁止藩镇以“进奉”的名义，向皇帝进献各种金银珍宝和锦绣异物。对于百姓最为痛恨的贞元时期的弊政如“宫市”和“五坊小儿”予以废除。贞元时期与吐蕃战争中擒获的俘虏全都放回吐蕃，并要求官员对时政有什么意见可以直言上封事。

二、去除奢华

贞元后期李适的宫廷生活堪称奢华，仅是供他娱乐的女乐官就多达千人。李诵即位后下令释放后宫的三百名宫女和六百名掖庭教坊女

乐，并让他们的亲戚可以到九仙门迎接。当时长安的百姓纷纷聚众围观，那些女乐重见天日脱离苦海的喜悦欢呼，让永贞新政得到了百姓的拥护。

三、打击宦官势力

东宫集团与宦官集团从一开始就是水火不容的两股势力，所以东宫集团在实施新政的时候，并没有忘记打击排挤宦官势力。当时韦执谊建议李诵裁减宫中闲杂人员，停发内侍郭忠政等19人俸钱，都得到了李诵的支持。

除此之外，东宫集团意识到宦官拥有兵权是对朝廷巨大的威胁，所以计划从宦官手中夺回禁军兵权，这是革新措施的关键，也是关系革新派与宦官势力生死存亡的步骤。为了防止宦官作乱，王叔文任用老将范希朝为京西神策诸军节度使，用韩泰为神策行营行军司马。宦官发现王叔文夺取他们的兵权，于是大怒说：“如果他的计划实现，我们都要死在他的手下。”同时立刻通知神策军诸军不要把兵权交给范、韩二人，所以东宫集团夺回禁军兵权的目标未能实现。

值得一提的是，当时包括王叔文在内的所有人全都想不到，没有夺回禁军兵权居然会成为他们这个政治势力走向覆亡的关键因素。

三月十七日，经王叔文的建议，李诵颁布诏令任命杜佑为度支及诸道盐铁转运使。第二天李诵又让王叔文出任度支盐铁转运副使，掌握财政实权。而后王叔文任用程异和陈谏协助管理财政，程异曾经担任过盐铁转运使，陈谏此前担任仓部郎中判度支案，两个人都是精通财政官员，事实上王叔文已经将帝国财权抓到了手中。

至此，东宫集团的权势达到顶峰。

当然顶峰往前一步即是悬崖！

前边我们说了很多永贞革新实施的新政，这些都是让人拍手称赞的事情，然而随着永贞革新的逐步实施，东宫集团的弱点也同时开始暴露。具体来说就是东宫集团成员权力基础薄弱，在此基础上他们的

改革堪称是“休克疗法”，这种方法其特点是见效快，但往往不能长久。

这一切都从这个集团的内讧开始，“堡垒是从内部开始攻破的”这句话用在东宫集团身上，实在是再合适不过了。

步履维艰

东宫集团达到权势的顶峰，但皇帝李诵的中风后遗症却越来越严重，只能偶尔在内殿接见群臣，群臣也只能是远远瞻望，就连宰相班子成员也无法与李诵当面议事。李诵病情如此严重，也就使他无法亲自决策很多事宜，这也让东宫集团逐渐失去最为强有力的支持，而前边所说的东宫权力基础薄弱，正是指的这一点。

更为严重的是，由于李诵口不能言，群臣不能亲自面对皇帝奏事，李诵的意思只能通过宦官和嫔妃传达给群臣，这实际上就造成了李诵与东宫集团之间的隔离与孤立，为后来宦官俱文珍等人假借皇帝名义发号施令，打击东宫集团创造了条件。

东宫集团失去了李诵的强有力支持后，在改革的过程中，很多人同时也失去了相关约束，进而导致盲目骄傲自大，甚至是个别人接受贿赂为人求官，也让那些反对派和宦官抓到攻击的口实。

据《资治通鉴》记载，东宫集团的成员当时商议事情完全是一唱一和，完全不听其他朝臣的意见，互相吹捧互相称赞。例如王叔文称赞王伾是周公，王伾恭维王叔文是伊尹，还有谁是诸葛亮、谁是管仲等等，很是洋洋自得。官员的任免完全是拍脑门决定，凡是和东宫集团走得近的，全都受到提拔，甚至一天之中任命好几个官员。

这样一来，以王叔文为核心的东宫集团成员十几家的门前，日夜车马喧闹像市井一样，很多人为了求见王叔文、王伾等人，不惜夜间排队睡在周围的酒馆、饼铺里。其中最为过分的是王伾，这位仁兄为了收取贿赂，专门制作了一个大柜子用以存放贿赂来的金银财宝，而且夫妇两个人晚上在柜子上面睡觉。

上述这段记载虽然有夸张的成分，但东宫集团由于失去约束乃至为所欲为是确有其事。例如柳宗元、刘禹锡和曾任御史中丞的武元衡关系不好，同时由于武元衡反对东宫集团为所欲为，因此王叔文擅自将武元衡贬为太子左庶子。

东宫集团的为所欲为，让很多朝官十分不满，而且东宫集团的大多数人既非大族门阀，也非科举出身，社会地位较低，在很多朝官看来，这些人的发迹不过是运气好罢了。所以受到很多朝官的排斥，例如侍御史窦群在拜访王叔文的时候，就讥讽王叔文在当年李实权倾一时的时候，王叔文只能在路边看热闹。

王叔文和王伾，一因围棋、一因书法发迹，这在正统科举出身的那些朝官看来，简直让人匪夷所思，即使是韦执谊、柳宗元和刘禹锡是科举出身，却因为参加东宫集团，而受到朝官们的排斥。针对东宫集团，当时朝官们形成了反对派，俗话说得好，凡事都有左中右之分，事实上从很多方面来看，王叔文和王伾因为眼界狭窄，并没有注意争取中间派的支持，这也是东宫集团最终走向绝对孤立的原因。

随着反对派们日益增加的压力，东宫集团的内斗终于开始，起因则是对待反对派究竟该走什么样的路线问题。

王叔文是强硬派，主张全力打压，直到反对派都变成顺从派。而韦执谊因为身居宰相，比其他人站得更高，所以想走中间路线，在很多事情的处理上都反对王叔文的意见。例如宣歙观察使巡官羊士谔公开反对王叔文，王叔文知道后愤怒将其下狱，并准备以李诵下诏的方式将其处斩。但韦执谊反对这样做，王叔文最终不得已只好将羊士谔贬为汀州（今福建宁化县）尉。

事实上韦执谊并不是想当叛徒，他曾经派人私下向王叔文解释过，他的本意是想更妥善地解决问题。显然韦执谊当时已经意识到了失去李诵强有力的支持，东宫集团已经开始步履维艰，如果再不联合某些人，恐怕东宫集团的日子未来会日益艰难。

从这一点来看，以围棋发家的王叔文与正统科举出身的韦执谊相

比，政治韬略根本不在一个档次。

韦执谊态度的转变，让王叔文异常愤怒，事实上王叔文和韦执谊的矛盾从李诵即位后的人事安排上就已经埋下了隐患。

王叔文是东宫集团的实际缔造者，在李诵即位前东宫集团一直是以王叔文为核心。但李诵即位后，任命科举出身的韦执谊为宰相，这等于在东宫集团处理政务上，成了以韦执谊为核心。不过这也不能怪李诵的人事安排不妥，因为无论如何李诵也不可能让以围棋发家的王叔文担任宰相，那样会让朝官们笑掉大牙，同样王叔文也不能服众。当时东宫集团中资历较为显赫的，又是科举出身的只有韦执谊，可以说李诵的选择虽然是无奈之举，但并不为错。

当东宫集团步调一致时，这个问题还不凸显，一旦出现矛盾，这个问题便凸显出来。现在韦执谊和王叔文在对待反对派上，出现了路线之争，尤其让出身本就低微的王叔文十分不满。为了报复韦执谊，王叔文诟骂韦执谊背信弃义。也就是从这时起，东宫集团不再是铁板一块，开始产生裂痕。

东宫集团的内斗让那些反对派们敏锐地察觉到扳倒东宫集团的时机已然到来，于是他们逐渐形成联合之势，同时王叔文诟骂韦执谊的莽撞行为，也将韦执谊推向了反对派阵营。

贞元元年（805年）四月十四日，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上表李诵，请求让皇太子李纯监国，在奏表中韦皋详细说明了让李纯监国的理由，那就是皇帝陛下的病情短时间不易恢复，而太子李纯已经长大成人，而且聪慧贤明，让太子监国是避免让繁多的政务受到阻滞。

在为皇帝上表的同时，韦皋也写信给太子李纯，在信中详细列举了以王叔文为首的东宫集团的诸多劣迹，希望李纯成功监国后，能够驱逐东宫集团成员，进而委任贤良人才。

事实上，韦皋突然上表请求李纯监国，并不是拍脑门的决定，在他的背后是一个强大的政治势力在支持着他，其中就包括宦官和诸多

朝臣。

当然，韦皋能够勇敢地站出来，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在于他和王叔文产生了不可调和的矛盾。

已经做了二十年剑南西川节度使的韦皋，看到东宫集团得势后，便产生了要为自己谋利益的想法。为此他派副使刘闢出使长安，私下拜会王叔文，希望王叔文能够让自己统辖剑南三川，但他的这个想法遭到了王叔文的拒绝。

可以说韦皋当时掀起了一股反对的浪潮，当时以韦皋为榜样，荆南节度使裴均、河东节度使严绶相继上表，要求皇太子李纯监国和罢免东宫集团成员。进而朝廷内的宦官、门阀、科举出身的很多官僚和地方藩镇迅速结成联盟，以各种方式对皇帝李诵及东宫集团成员施加巨大的压力，例如宰相班子成员贾耽和郑珣瑜称病在家不上朝，拒绝处理政务，就连韦执谊的岳父太常卿黄裳也劝韦执谊上表请李纯监国。

面对反对派施加的巨大压力，李诵和王叔文等人并没有轻易屈服。王叔文与度支郎韩泰等人商议，决定铤而走险采取直指反对派要害的行动，那就是夺取宦官所掌握的禁军兵权。

在前边我们说过王叔文夺取禁军兵权失败的过程，那就是遭到了宦官们的坚决抵制，如果说此前双方仅仅是停留在骂战层面上，反对派势力仅仅是想通过皇帝李诵罢免王叔文来达到目的的话，那么王叔文想要夺取禁军兵权则彻底激怒了宦官势力。

于是以俱文珍为核心的宦官势力随即对王叔文展开了极端报复行动。

五月二十三日，俱文珍假借李诵的名义下诏，免去王叔文翰林学士的职务，只保留其户部侍郎和度支盐铁转运副使的职务，这对于王叔文来讲是个致命的打击。因为丢掉了翰林学士的职务，就意味着不能进入翰林院议事，也就等于失去了进宫面见皇帝参与决策的资格。

俱文珍的这一招可谓是将王叔文排挤出了中枢机构。

当然，对于俱文珍而言这还远远不够，仅仅十天后一个意外的机会降临到俱文珍的身上，不用俱文珍出手，王叔文不得不离开京城回到老家，因为他的母亲身患重病即将离世。

按照唐代的礼法和惯例，官员的父母去世，官员必须立即辞职回家安葬父母，并为父母服丧三年，称为丁忧。除非皇帝有特殊的诏令，不允许官员回家，称为夺情。显然东宫集团现在如此步履维艰之下，王叔文如果离开了朝廷，东宫集团或许就此陷入灭顶之灾。

现在李诵已经不能独立控制朝廷，指望皇帝夺情已不现实。

无奈之下，王叔文试图做最后的努力，他终于低下了他那高傲的头颅，向反对派释放和解的信号，为此他特意在翰林院宴请反对派核心成员，其中就包括俱文珍。

在这场宴席上，王叔文几乎是在用恳求的语气，希望反对派们能够高抬贵手奏请皇帝李诵夺情。然而没有人去理会他，宴会在一片沉重的气氛中匆匆结束。

第二天，王叔文收拾行囊离开京城回家服丧，让他想不到的是踏出京城后他就再也没能回来。

王叔文的离去，使东宫集团失去了绝对靠山，同时也加剧了东宫集团内部的分裂。韦执谊见大势已去，及时脱身投靠朝官集团。王伾为了能够让王叔文重新回来，还在不断做着努力，他每天去拜访宦官和宰相班子成员，希望王叔文服丧三年后重新起用他，王伾曾经一连三次上疏，请求重新起用王叔文，但都如石沉大海，没有任何回音。

于是心灰意冷的王伾在一天晚上利用在翰林院值班的机会诈称中风，然后命人抬自己回家，从此之后远离了朝廷。

王叔文、王伾的相继离去，意味着东宫集团彻底土崩瓦解，同时也注定了皇帝李诵的命运，俱文珍等宦官趁李诵病重，断绝了他与外

界的联系，并不断逼迫李诵同意让太子李纯监国，在这样的一种窘境中，李诵被迫同意让李纯监国。

七月二十八日，李诵下达了让李纯监国的诏书，这一天距离李诵登上皇位仅有六个月零两天的时间。

五天以后自感身体恢复无望的李诵，决定下诏宣布退位，令李纯继承大统，李诵自称太上皇，退居兴庆宫。李诵同时将贞元二十一年改为永贞元年，这也使得李诵成为唐代历史上独一无二的在退位后才更改自己年号的皇帝。

八月九日，李纯在长安大明宫宣政殿举行了登基仪式，正式成为大唐的第十一任皇帝。

一个经历了独自两代人和革新保守两派生死搏斗的短暂时代，随着李纯登上大位而拉下了历史帷幕，但东宫集团成员的命运却并没有就此宣告终结。

尾声

在太子李纯接受父皇李诵传位的第二天，即永贞元年（805年）的八月五日，李纯就迫不及待地颁布了第一个诏令，将王叔文贬为渝州（今四川重庆）司户参军，王伾贬为开州（今四川开县）司马。在诏令中李纯详细开列了王叔文和王伾的罪名，但实事求是地讲，这篇诏令并没有反映出李纯对二王如何仇视。

事实上，李纯下令贬黜二王，一是平息反对派的声音，二是因为东宫集团成员曾经力劝李诵暂缓立太子。

《新唐书·杜佑传》记载：（王叔文）欲摇东宫，冀杜佑为助，佑不应，乃谋逐之，未决而败。

上面这段记载说明了王叔文在立太子问题上，是不同意立李纯的，而且向杜佑求助，杜佑没有答应，王叔文于是想要驱逐杜佑，只是没来得及行动，自己便被迫离开了朝廷。

从李纯后来对宦官俱文珍的态度可以看出，他对在自己即位问题上起过关键作用的宦官大为提拔，累次升迁俱文珍的官职，最终让俱文珍做到了右卫大将军、知内侍省。元和八年（813年）俱文珍去世时，李纯还曾给其开府仪同三司的官职，可见李纯对宦官的敬重。

李纯贬黜二王，总算是出了胸中这口恶气。但反对派的声音并没有停止，在这些反对派看来，二王只要活着就有东山再起的机会，唯有他们死了，这个世界才算彻底消停。李纯无奈之下终于在贬黜二王的一年后，下令二王在贬所自杀。王伾没赶上诏书送到便病逝，而王叔文则没那么幸运，他在自己的贬所内，向着长安的方向拜了三拜后，然后整理衣冠从容赴死。

王叔文，我们不能否认他的政治理想，但因为底蕴过浅，加上失去皇帝强有力地支持，终于倒在了残酷的政治斗争面前，成为政治祭坛的牺牲品。正如后世王夫之所评价他所说的那样：器小而易盈，气浮而不守。

二王作为东宫集团的核心成员虽然已被扳倒，但李纯和反对派们同样没有放过东宫集团的其他成员。此后李纯将东宫集团其他成员分别贬到偏远地区做刺史，但反对派们认为这样处罚过轻，永贞元年（805年）十一月十四日，李纯下诏贬韩泰为虔州（今湖南赣州）司马，韩晔为饶州（今江西波阳）司马，柳宗元为永州（今湖南零陵）司马，刘禹锡为朗州（今湖南常德）司马，陈谏为台州（今浙江临海）司马，凌准为连州（今湖南连县）司马，程异为郴州（今湖南郴县）司马。

值得一提的是，韦执谊虽然早已经与东宫集团划清了界限，但他早先与东宫集团的渊源实在过深，终究也没能逃脱被贬黜的命运，被李纯贬为崖州（今海南琼山）司马，不久后死于贬所。

至此，李诵时代的东宫集团彻底退出了历史舞台，后世称他们被贬的过程为“二王八司马事件”。

东宫集团的彻底瓦解，最为痛心的当属太上皇李诵，当他得知自

己那个时代星光璀璨的东宫集团成员，每个人居然会落得如此下场，躺在病床上的李诵不禁老泪纵横，而情绪失控的他此时也感到自己走到了人生的尽头。

元和元年（806年）正月十九日，仅仅做了不到一年皇帝的李诵病逝于兴庆宫，终年46岁。事实上李诵的理想和灵魂，早在两个月以前就已经消逝在长安宫城的迷茫与黑暗之中。

五个月后，李纯正式确定父皇的庙号为顺宗，第二年顺宗皇帝李诵被葬在丰陵。

随着东宫集团的瓦解和太上皇李诵的病逝，李纯的时代已然到来，这位史书上记载刚明果断的皇帝会以怎样的姿态开始他的时代呢？这是当时留给朝臣们心中巨大的疑问。

或许谁也不会想到，这位从老爸手中顺利接班的皇帝，居然开创了先祖太宗皇帝、玄宗皇帝的伟业，他的时代是继贞观之治、开元盛世之后的又一个盛世局面，史称元和中兴。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平定三镇
3. 第二章 强征河朔
4. 第三章 征讨淮西
5. 第四章 藩镇平服
6. 第五章 宪宗之死
7. 第六章 昏庸二帝
8. 第七章 时局考验
9. 第八章 甘露之变
10. 第九章 权臣固政
11. 第十章 威制回鹘
12. 第十一章 会昌废佛
13. 第十二章 党争终结
14. 第十三章 收复河湟
15. 第十四章 遗憾结局

引子

李纯的时代已然到来，虽然这位28岁的年轻帝王还没有完全在心理上做好准备，但谁也不会想到，他却开创了唐朝继贞观之治、开元盛世之后的又一个盛世局面。虽然他的时代已经无法达到先祖李世民、李隆基时代的辉煌，但经历了安史之乱后的大唐帝国，在李纯的手中算是实现了中兴之治。当李纯坐上皇帝宝座的时候，先前经历诸多变故的他，已经下定决心要重振大唐帝国的雄风。

公元806年正月，李纯改元元和，后世将他的时代称为“元和中兴”。

李纯早已认识到要想实现中兴之治，首先必须解决藩镇问题。于是，在即位之初，经过短暂的修整朝纲之后，他将自己的利剑对准了藩镇。

第一个目标：西川刘辟。

第一章 平定三镇

西川的重要性

李纯即位伊始，百事待理，亟待解决的政事有很多，如贬黜二王集团后的人事调整、解决沅水灾患问题、先皇李适的安葬事宜等。可是正当李纯被头绪繁多的政事缠身之际，有使者从西川带来消息，西川节度使、南康忠武王韦皋去世了。

韦皋作为李纯的坚决拥护者，在李纯即位的过程中出力不少。韦皋之所以会支持李纯，是因为王叔文当政时，曾经拒绝了韦皋所提出的担任剑南西川、剑南东川和山南西道三川节度使的要求，所以韦皋转而支持李纯。如果当初王叔文答应了韦皋的请求，那么李纯后来在即位的过程中，韦皋会采取什么态度也很难说，对于这一点，李纯心知肚明。

李纯同时也明白，韦皋具有拥立之功，如果他再提出担任三川节度使的要求，那么李纯自己会陷入一个尴尬的境地。如果同意韦皋的请求，不符合李纯决心削藩、强化皇权的愿望，但拒绝韦皋必然会刺痛具有拥立之功的功臣之心。现在随着韦皋的去世，李纯终于可以长舒一口气了。

目前对于西川节度使的继任人选，李纯因为政务繁忙还没有来得及认真考虑。可是此时西川节度副使刘辟却鼓动部下将领上书，请求以刘辟继任为西川节度使。

对于刘辟，李纯是十分了解的。这个贞元年间进士及第，曾经登上宏辞科的人，因为颇有才干，被韦皋任命为从事，一路升迁为御史中丞、节度副使，经常往来于京师与西川之间。当初韦皋担任三川节度使的请求，也是刘辟转达给王叔文的，当时如果不是韦执谊相救，

刘辟或许早被王叔文斩首了。

对于刘辟的请求，李纯丝毫没有犹豫便给予了回绝，他有心从自己即位后第一个节度使的任命开始，改变数十年来由藩镇自己决定节度使人选的弊端。所以李纯拒绝刘辟后，立即任命御史中丞袁滋为剑南东道、西川、山南道安抚大使，前往三川宣慰。随后李纯又决定以袁滋为同平章事，充西川节度使，同时征刘辟入朝担任给事中。

李纯的意图很明显，那就是从刘辟开始，以强硬的姿态对待藩镇，将藩镇节度使的任免权牢牢地控制在自己手中。

而刘辟早有在韦皋之后割据西川的野心，所以对李纯征其入朝的诏令拒绝执行，并开始修缮甲兵，准备以武力抗拒诏命。袁滋走到半路听到刘辟即将反叛的消息，担心自己前往西川会凶多吉少，因此一直逗留不进。李纯知道消息后十分生气，下令将袁滋贬为吉州（今江西吉安）刺史。

李纯虽然急于解决藩镇的问题，但他不是莽撞之人，在自己初登大位，很多政务需要处理的情况下，对刘辟暂时选择了妥协，决定暂时批准刘辟为剑南西川副大使、知节度使事。

对于李纯而言，这已经是莫大的让步。但刘辟显然并不满足，而且在元和元年（806年）正月，太上皇李诵病逝的时候，上疏李纯请求批准自己兼任三川节度使。

这么不合时宜的上疏，让李纯极为恼怒，这等于在公开羞辱李纯，于是他坚决驳回了刘辟的无理请求。可是，让李纯想不到的是，刘辟居然不顾他的诏令，向东川节度使李康所在的梓州（今四川三台）发起进攻，准备以武力夺取东川，进而实现自己割据三川的野心。

面对刘辟的公然叛乱，李纯当时站在了武力解决还是继续妥协的十字路口。事实上，无论是选择前者还是后者，对于李纯来讲都是个至关重要的大问题。

因为西川对李唐王朝而言，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意义，甚至可以说唐廷是否能有效控制三川地区，可以影响其国运。

自从唐朝建立以来，虽然三川地区属于“外府”，但每次京城长安发生紧急情况，三川便成为唐廷君臣的避难处所，这一点玄宗李隆基、德宗李适深有体会。后世的顾炎武甚至将唐朝之所以国祚延续290年之久的原因，归结为唐朝拥有西川这个避难所，可见三川对于唐廷的重要性。

正是因为如此，唐廷历来重视三川地区的官员任选。世人皆称三川乃是“宰相回翔之地”，如果任免得当，三川确实是唐廷避难的坚实大后方。可是正因为三川地区如此重要，而且物产极为丰富，如果为野心家或割据者所掌握，三川不仅起不到朝廷屏障的作用，反而会威胁朝廷的安全，直接影响帝国的命运。韦皋可以在西川干预京城长安皇位的继承事宜，便是最好的证明。

另外，从军事角度来看，三川再往西即是吐蕃，自安史之乱以来，陇右为吐蕃所占，长安经常处于吐蕃的威胁之下。三川的存在，成为唐廷应对吐蕃和南诏入侵的屏障。三川的西南与吐蕃和南诏接壤，如果设官有误，必然会对唐廷构成极大的威胁。

不过虽然三川地位如此重要，但从唐朝中期以来，朝廷对于三川的控制却是若即若离，时断时续。

从安史之乱开始一直到顺宗李诵即位前，将近30年内，三川地区的节度使，无论是严武还是崔宁，当政时期都是盘剥百姓，肆行猛政，尤其是崔宁当政的14年间，依仗蜀地险要富庶，穷奢极欲，将三川俨然建成自己的独立王国。《旧唐书》记载：“蜀川天下奥壤，自（崔宁）置其中，朝廷失其外府十四年。”

这种局面一直到了贞元元年（785年）韦皋担任节度使依旧如此，他盘剥百姓、厚给士卒，士卒们婚丧嫁娶，他都供给费用，因而三川将士只知道蜀中有韦皋，不知道远在京城还有个高高在上的皇

帝，这些官军逐渐变成了韦皋的私人军队。为了更加牢固地控制西川，韦皋禁止部下入朝做官，不许手下人和朝廷中人来往，西川的割据独立状况比之崔宁当政时期有过之而无不及。

很长时间以来，李纯对任何割据一方的藩镇都极为不满。不过，由于韦皋具有拥立之功，而且李纯又是刚刚即位，所以对他采取了容忍的态度。虽然韦皋的去世为李纯提供了解决西川问题的机会，但李纯依然想将解决西川的问题推迟。可是现在刘辟居然公然以武力试图兼并三川，完全无视中央权力的存在，无视新皇帝李纯的权威。

“如果继续妥协，朝廷还有什么法度可言，天下藩镇岂不是都要效仿西川！”

这是李纯得知刘辟进攻梓州后，心中冒出的唯一想法。

基于上述考虑，李纯决定以武力解决西川的问题。当然，在此之前，李纯没有任何军事经验，万一讨伐失败，不仅三川会彻底丢失，而且他作为皇帝的声誉也会从刚一即位就一败涂地。为此，他还是十分慎重地将讨伐西川的事宜交付大臣们讨论。

讨平西川

事实上，当时朝臣十分明白李纯召集他们这些人商议的目的，不是不讨伐而是怎样讨伐的问题，所以以宰相杜黄裳为首的朝臣们坚决拥护李纯出兵。

“刘辟不过一介书生，臣建议让有勇有谋的神策军使高崇文出任统帅，取消监军，朝廷一定会打败刘辟。”杜黄裳跪地说道。

对于杜黄裳的见解，李纯深表赞同，也就是从此时开始，“以法度裁制藩镇”就作为李纯解决藩镇问题的一个指导性思想而贯穿于元和年间的始终。

由于得到了杜黄裳等一批大臣的坚决支持，李纯对西川用兵的决心已定。于是在元和元年（806年）正月二十三日，李纯正式发布

《讨刘辟制》，开始征讨西川。

在征讨西川的军队安排上，李纯除了命令剑南东川节度使李康和山南西道节度使严砺互为犄角、相互接应外，还听从了杜黄裳建议，派高崇文率领五千人马向西川进军，同时派神策京西行营兵马使李元奕领兵两千协同出战。

李纯决定出兵讨伐西川，朝廷中功臣宿将有很多，按资历是轮不到高崇文挂帅的。李纯听从宰相杜黄裳的意见，不拘一格起用他，在朝廷内着实掀起了一阵波澜。

高崇文是幽州人，身在平卢从军，李适在位时跟随神策军偏将韩全义驻守长武城（今陕西长武西北），治军颇有声望。贞元五年（789年），在佛堂原与吐蕃的交战中，率领三千人马击败数倍于己的吐蕃大军，贞元十四年（798年）晋升长武军使。

可以说高崇文是一位边将，在他的心中随时做好了为帝国出征的准备，这一次他带着李纯的诏令，目标指向西川。在高崇文看来，这是皇帝陛下给予自己抬升资历的绝好机会。

高崇文受命以后，立即从长武领兵南下，从郿县（今陕西郿县）经斜谷穿过秦岭进入兴元（今陕西汉中），与山南西道节度使严砺和神策京西行营兵马使李元奕会合。

三路人马兵会兴元，前方即将进入蜀地。摆在高崇文面前的有三条入川之路，最正面一条路为剑阁道，那里有刘辟的重兵把守，剑门关历来有一夫当关万夫莫开之称，采取正面强攻显然不是上策；西面一条路为阴平道，经龙州（今四川平武）、昌明（今四川江油），绕出剑阁关，可以直奔成都。不过，这条道路山高路远险隘不断，当年邓艾偷渡阴平，差点在那里全军覆没，所以这条路高崇文也不加考虑。

那么，剩下的第三条路就是从剑阁关的东南方阆中（今四川阆中）进入蜀中。由这条路入川，既可避开上述两条路的艰难险阻，又

可以直达剑南东川的梓州（今四川三台），可以尽快解除刘辟对东川节度使李康的围困，所以这条路是最佳选择。

高崇文决定从阆中入川，首先解救被困的梓州。可是当他刚刚上路时，就得到了梓州陷落，李康被俘的消息。为此高崇文昼夜马不停蹄从阆中入川，进入剑州境内。同时严砺为了牵制敌军领兵攻打剑州，斩杀了刘辟的剑州刺史文德昭。

高崇文随即以极快的速度南下，在三月即领兵攻打被刘辟占领的梓州。刘辟没有想到官军会这么快进入蜀地，所以虽然占领了梓州，但守备力量十分薄弱，高崇文不费吹灰之力就重新收复了梓州。

高崇文入川首战告捷，这让书生出身的刘辟感到了巨大的压力。在强大的军事压力面前，刘辟有意改变策略，主动释放西川节度使李康，并要求洗刷自己的罪过，但谁都明白，造反这项事业是开弓没有回头箭的。

梓州的收复明显增强了皇帝李纯的信心，因此三月十三日李纯发布《招谕剑南诸道诏》。在诏文中，李纯再次申明这次进兵蜀中，完全是刘辟造成的，朝廷实在是迫不得已。同时斥责了刘辟的反叛行为，并削夺了刘辟的一切官职，号召西川将士要幡然悔悟。为了孤立刘辟，李纯在诏文中宣称凡是参加反叛但立即重新归顺朝廷的，一概既往不咎。

从李纯发布诏书的立意与措辞来看，这个年轻的帝王始终坚信刘辟叛乱很快就能够平定。当然，在以高崇文为核心的征讨西川的将军们看来，皇帝陛下的诏书是总动员令，那就是这一战必须打到底。

得到了皇帝陛下的诏令，高崇文立即考虑向刘辟的老巢成都进军，目前唯一的通道是成都东北方一百五十里处的鹿头关（今四川绵竹东）。刘辟在鹿头关屯下重兵扼守两川之要，又在鹿头关的东面万胜堆修筑了八个战栅，分布于关口两侧，形成多方位的犄角之势，高崇文想要攻破这里并不容易。

五月十日，高崇文经过一个多月的休整后领兵来到鹿头关。十天后的官军与西川军在鹿头关开始了第一回合的较量，由于高崇文指挥得当，此役斩杀西川军两万余人。可是就在高崇文准备向鹿头关发起总攻时，老天爷偏偏下起了大雨，由此西川军开始闭关不战，试图消耗官军。

高崇文见正面进攻的愿望落空，鉴于官军远征不能耽误时间太久，所以立即调整策略，集中优势兵力向鹿头关东面西川军控制的战栅“万胜堆”发起进攻。

“万胜堆”在山头之上，西川军居高临下本就占据有利地形，加上西川守军拼死抵抗，官军数次进攻都被击退。高崇文见战事不利，命令部将高霞寓亲自擂动战鼓，自己则带着突击队冒着山上如雨而下的箭石，向“万胜堆”发起了冲击。

俗话说得好，火车跑得快，全凭车头带。官军看见主将亲自突前，士气为之大振，全都跟着高崇文向“万胜堆”冲去。经过几次冲击，虽然官军伤亡很大，但最终还是攻破了“万胜堆”。值得一提的是，由于“万胜堆”的高度高过鹿头关，官军占领“万胜堆”后能够居高临下，鹿头关城中的一举一动全都历历在目，因而取得了地理上的优势。

在进攻鹿头关的同时，高崇文还派兵进攻德阳（今四川德阳），汉州（今四川广汉）、玄武（今四川中江）。山南西道节度使严砺也派其子严秦在绵州（今四川绵阳）击败刘辟的军队。七月二十七日，李纯为了便于统一指挥，诏令所有讨伐西川的官军都接受高崇文的统一调度。

李纯本以为高崇文很快就可以拿下成都，而且除了鹿头关之外，其他战事相当顺利。可是谁也想不到，一直到了九月份，高崇文依旧困于鹿头关下，始终无法继续向前，这不得不让李纯开始心情急躁起来，当时山南西道节度使严砺上疏请求李纯继续征调关中、河东的部队进行增援，与高崇文配合经阆中、果州（今四川南充），进攻合州（今四川合州）、渝州（今重庆市）。

严砺的意图是想让官军避开鹿头关，从刘辟布防兵力较弱的东南方向向成都进军。就在李纯准备采纳严砺的建议时，时任翰林学士的李吉甫站出来明确表示反对。

李吉甫认为，高崇文之所以始终无法突破鹿头关，是因为高崇文本身资历不够，虽然作战勇敢，但协调诸路人马的能力还是欠缺。如果继续征调援军，朝廷的负担会加重许多，不仅粮草供应不上，还可能引发类似于当年泾原兵变式的动乱。况且吐蕃一直虎视眈眈，征调援兵会让边境守备空虚，吐蕃可能会趁势侵扰。

针对上述理由，李吉甫建议不要征调援军，同时他也对接下来如何对西川用兵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他认为，汉代讨伐公孙述，晋代讨伐李势，南朝讨伐谯纵、刘季连、萧统的五次伐蜀之役，其中有四次是沿长江北上的。宣（今安徽宣城）、洪（今江西南昌）、蕲（今湖北蕲春）、鄂（今湖北武汉）四州的水军号称天下精兵，现在应该组织四州的水军沿长江北上直捣西川。这样一来，高崇文就会因担心四州水师抢了功劳，必然会全力攻取鹿头关，成都就会立等可取。

从李吉甫的建议来看，这个始终待在京城的翰林学士是有些战略头脑的。李纯虽然采纳了李吉甫的建议，但后来随着战争形势的变化，四州水师还没有来得及行动，高崇文已经打到了成都，这一切源于高崇文一次未实施的惩罚。

当初皇帝李纯征调河东诸镇军队和神策军支持高崇文作战，河东军裨将李光颜也在征调范围之内。高崇文规定了李光颜到达鹿头关的准确日期，可是因为天降大雨，李光颜迟到一天。他知道高崇文治军以严厉著称，为了避免遭到军法处置，他决定戴罪立功，领兵从鹿头关以西深入敌营，迅速占领西大河口，截断了鹿头关守军的粮草供应通道。西川军闻讯，顿时乱了阵脚，当天绵江栅守将李文悦即率三千人马向高崇文投降。九月十二日，鹿头关守将仇良辅见大势已去，也率领守军两万人投降高崇文。

鹿头关一破，成都等于洞门大开，高崇文一路势如破竹，西川军投降者沿途数十里。同时德阳（今四川德阳）、汉州（今四川广汉）

等西川军也纷纷投降，高崇文仅仅用了两天时间便到达了成都。

九月二十一日，高崇文领兵攻进成都，刘辟闻讯大惊失色，急忙率领数十名亲兵向西北方向逃去，准备投奔吐蕃。高崇文得知消息后，派部将高霞寓、酈定进带领数百骑兵连夜追击，最终在羊灌田（今四川彭县）追上了刘辟。刘辟见无路可逃，遂投入岷江之中，被酈定进在水中擒获。

至此，历时九个月的西川叛乱终于被平定。

坦白地讲，平定西川李纯并没费太多的力气，动用的兵力也不算很多。接下来的关键问题在于平定西川的善后事宜，因为这不仅关系到李纯今后如何对待其他藩镇的问题，同时也关系到其他藩镇今后如何看待中央政府的问题。

善后事宜

对平定刘辟叛乱的善后事宜，李纯已经大致有了方针，那就是除了刘辟之外，尽量以宽恕为原则，维护大局稳定。

十月五日，李纯颁布《平刘辟诏》，在诏令中李纯再次指斥刘辟的叛乱行为是“人之乱常，法所不容”，并高度赞扬了官军不畏艰险、平定西川之乱的壮举，当然诏书中最重要的内容当属提出平定西川之后有关的具体善后措施。

对于在平定西川之乱中有功的将士，特别是攻占成都擒获刘辟的将士，由高崇文和都监使俱文珍共同条疏分等第申报，朝廷将论功行赏，主动投降的西川将士也按照等第给予奖赏，阵亡将士从厚给予家属抚恤。

对于刘辟执政时期那些誓死不从却被刘辟杀害的人，除了给予其家属丰厚的抚恤之外，还追赠称号。西川诸地方官、将领、百姓中所有被胁迫屈从者，一律不予追究，同时命令西川观察使依据当地的情况，适当减免两税钱。

此外，李纯为了防止西川再生变故，在行政区划上进行了调整，将原本归属西川地区的资、简、陵、昌、泸六州，规划到东川节度使管辖。

李纯对西川的善后措施，虽然对钱粮租税进行了减免，但诏令同时也明确规定，西川的租税必须上交中央，这就从根本上改变了西川等藩镇长期专擅赋税的局面。同时对于西川行政区域规划的调整，他也是想表明，大唐中央政府是全国疆域区划及官吏任免的最高决策者。

在颁布诸项善后措施的同时，李纯在十月五日还任命高崇文为剑南西川节度观察处置使、统辖近界诸蛮及西山八国兼云南安抚等使，封南平郡王；十月七日，任命严砺为剑南东川节度使。

依据李纯的旨意，高崇文除押送刘辟进京之外，仅处斩了刘辟的大将邢泚、沈衍等数人，其余一概既往不咎。刚刚进入成都时，那些从前依附刘辟的官员全都吓得跪在高崇文面前请罪，等到李纯的诏书一到，这些人才放心下来。当然在这些人中还是有一些人才的，高崇文根据这些人的才能，向李纯上奏推荐了一批官员。

高崇文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韦皋、刘辟当政时，不允许西川士人入京为官。西川之乱平定后，李纯决心彻底改变这种现状，所以要求高崇文推荐相关人才入京，这从中也表明李纯重视人才的一种态度。

对于西川叛乱的罪魁祸首刘辟，高崇文派人用监车押送进京，可是这位文人出身的叛乱首领，却在进京的路上表现出了一副满不在乎的态度，睡眠饮食依旧。或许他在极力掩饰着自己的惊恐，或许他自知难逃一死，已经变得彻底麻木不仁。

十月十五日，押送刘辟的监车到达京城长安，李纯在兴安楼上亲自受俘，大声呵斥刘辟。就在刘辟想要辩解的时候，李纯丝毫没有给他任何机会，下令将其处斩。

刘辟是李纯即位后，第一个挑战皇权的人。从元和元年（806年）正月开始到九月结束，刘辟的挑衅行为仅仅维持了九个月便宣告失败，同时西川之乱也是刘纯即位后所经受的第一次考验。从结果来看，由于李纯态度坚决，指挥得当，算是经受住了考验。值得一提的是，这不仅是李纯即位后一系列征服藩镇战争的开始，同时也是自德宗李适建中初年（780—783年）的二十五年来所取得的对藩镇的最大胜利。平定西川的成功不仅极大鼓舞了李纯和有志平服藩镇割据的朝臣，同时也震慑了其他诸藩，为李纯进一步实现“以法度制裁藩镇”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平定夏绥

元和元年（806年）三月，就在李纯集中精力平定西川刘辟叛乱的同时，关内道发生了杨惠琳在夏绥（今宁夏白城子）勒兵抗拒王命的事件。于是，李纯不得不在征讨刘辟的同时，进一步组织力量讨伐杨惠琳。

杨惠琳是原夏绥节度使韩全义的外甥，他的叛乱与韩全义有着很大的关系。韩全义本是行伍出身，早年为宦官神策军中尉窦文场所赏识，被任命为神武军长城使，奉命驻扎在长武城（今陕西长武）。贞元十三年（797年），德宗李适征调韩全义任夏、绥、银、宥节度使。可是由于其部将不愿意去较为艰苦的夏州，于是在韩全义临走的那天夜里发动兵变。韩全义闻讯大惊，弃城逃跑，幸亏部将高崇文率兵诛杀了发动兵变的将领，动乱才得以平息。

从上述事件中我们可以看出，韩全义是不能够担当大任的，他的能力与他所担任的官职实在不相符。除了胆小怕事之外，韩全义的军事才能也实在让人不敢恭维。虽然在贞元十三年的兵变事件中，他的表现有失水准，但德宗李适没有放弃对他的信任，依然让他领兵作战。可是在贞元十四年、贞元十六年韩全义两次领兵征讨淮西的吴少诚，因为其指挥不当，全都打了败仗，而且官军损失惨重。后来正是因为他的这两次惨败，德宗李适才不得不下诏为吴少诚平反昭雪，这等于唐朝中央政府向地方藩镇进行了妥协，朝廷当时颜面尽失。

可是，最让人无法理解的是，韩全义从前线班师回来时，宦官窦文场极力掩盖韩全义的惨败事实，极力向德宗李适美言。李适不仅没有治韩全义的罪，反而认为吴少诚的归服完全是韩全义的功劳。而韩全义败军回朝，由于羞愧难当不敢面见皇帝陛下，竟然在未面见李适的情况下，匆匆返回了夏绥本镇。

李适对于韩全义的姑息，让当时朝廷诸臣为之震惊，他们认为韩全义的表现是“隳败法制，古来所无”。当然韩全义的表现，也让当时已经23岁的太子李纯看在眼里。作为旁观者李纯对于韩全义丧败王师、不谒皇帝、擅归本镇的行为极为愤慨，也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李纯暗暗发誓，如果自己有一天继承大统，一定不会饶过韩全义。

永贞元年，李纯即位后，整治韩全义的机会完全摆在了他的面前。李纯有意撤换韩全义，这让韩全义的内心十分惧怕，主动要求归朝。永贞元年八月，韩全义入朝后，李纯密令宰相杜黄裳以韩全义当年出征淮西不利、桀骜不驯为借口，让其以太子少保的名义退休回家。

韩全义就这样灰溜溜地离开了朝廷。于是，李纯立即派遣右骁卫将军李演出任夏绥节度使。然而就在李演奉命前往夏州就任的时候，韩全义的外甥杨惠琳突然发飙，以武力拒绝李演前往夏州就职，并同时上表称藩镇将士推举自己为节度使。

显然，杨惠琳武力抗拒王命是出于两种目的，一是对舅舅被勒令退休表示严重不满；二是趁着夏州群龙无首之际，自己掌控夏州，继续称霸一方。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讲，李纯都十分怀疑其背后主谋是韩全义。对于杨惠琳企图造成既成事实，迫使朝廷接受的做法，如果加以妥协那就是对韩全义以往藐视朝廷的纵容，更是对数十年来藩镇以武力手段决定节度使恶习的姑息，何况当时朝廷正处在平定西川叛乱的关键时刻。

此外，夏州辖地虽然只有四州十四县，但其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其西边的吐蕃、北边的回纥全都对大唐虎视眈眈，如果朝廷不能十分有力地控制这一地区，吐蕃和回纥都有可能通过这一地区挥兵南下，

直接构成对朝廷的军事威胁。在以往的历史上，夏州这个地区经常会成为少数民族国家威胁中原的通道。

“一定要控制住夏州的局面！”

这是李纯当时内心唯一的想法。

李纯决定出兵讨伐杨惠琳之际，河东节度使严绶上表请求出兵。于是李纯诏令河东军、天德军合兵共同讨伐杨惠琳。河东军（治所在今山西太原）地处夏绥以东，天德军（治所在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地处夏绥以北，李纯的目的显然是想从东、北两个方向夹击夏绥，使其没有逃窜的余地。

事实证明，李纯的部署十分有效，平定夏绥之役出乎预料的顺利。元和元年（806年）三月，河东节度使严绶派遣部将阿跌光进、阿跌光颜兄弟二人领兵向夏绥进军，同时天德军从其北部向夏绥大兵压境。在朝廷巨大的军事压力面前，杨惠琳很快崩溃，三月十七日，夏州兵马使张承金从内部反水，斩杀杨惠琳，后将其首级献给严绶。

平定杨惠琳的叛乱，李纯几乎没有费什么力气。也许是对外甥杨惠琳起兵不久便宣告失败而失望，也许是惧怕李纯接下来会问罪自己，没过多久，韩全义便吃下伸腿瞪眼丸一命归西。

平定夏绥虽然是李纯在位期间一次很小的军事行动，但由于是其即位初期，而且正值平定西川叛乱的关键时刻，成功平定夏绥可以说是平添李纯信心的一战。这不仅为几个月后彻底平定西川刘辟叛乱增强了极大的信心和勇气，而且更让初登大位的李纯立下了威严。

平定镇海

李纯在初登大位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接连平定夏绥、西川叛乱，这不得不让全国其他藩镇对这个年轻的帝王刮目相看，为了一睹这位新皇帝的风采，很多藩镇开始提出入朝的请求。

按照唐代制度，地方高级官员应定期入朝觐见皇帝。可是安史之

乱以后，由于藩镇割据局面的形成，地方官入朝的制度逐渐被破坏，一些藩镇节度使终身甚至几代人不入朝。虽然代宗、德宗皇帝多次强调藩镇入朝制度，但由于朝廷威信受损，所以基本上等于是说空话，没人会买账。也正是因为如此，唐朝中后期地方官员能否主动入朝，已成为衡量其是否效忠的一个关键因素。

夏绥、西川叛乱平定后，第一个主动提出入朝觐见皇帝李纯的是镇海节度使李锜。不要认为李锜主动提出入朝，是多么的诚心诚意，事实上这是一种试探。

李锜是淄川王李孝同的五世孙，也是高祖皇帝李渊的八世孙，属于皇室宗亲。早年因父亲李国贞的原因，以门荫成为凤翔府参军，贞元年间先后担任宗正少卿，杭州、湖州刺史；由于李锜多以珍宝贿赂当时受德宗李适宠信的李齐运，因而调任润州刺史、浙西观察使、诸道盐铁转运使。

盐铁转运使一职关系着朝廷的财政命脉，一般都由德高望重的大臣或者宰相出任。而李锜担任该职后，利用职权之便，汇聚大量珍宝进献德宗李适，深得李适赏识。他就是凭借皇帝的信任，桀骜不驯、专横跋扈，漕运之利任由其随意支配，并且广加贿赂朝廷权贵，而国家的收入却日渐减少。

李锜当时的所作所为引起了很多大臣的不满。但凡是上疏揭发李锜罪行的大臣都受到其迫害，这让很多人选择了沉默，于是李锜越发得志，随之而来的就是野心的暴露。

李锜得志后，在润州大肆扩充兵力，选择善于骑射的勇士组成一支军队，名为“挽硬随身”（挽强弓的亲兵），以胡、奚等少数民族长胡须者组成一军，名为“蕃落健儿”。他以这些人为骨干，给予他们的军饷超过其他士兵数倍。

就在李锜扩张势力的时候，顺宗李诵登上了皇位，他察觉出了李锜怀有异志。因此，在贞元二十一年（805年）三月，诏令免去了李锜的盐铁转运使一职，夺回了盐铁漕运大权，但同时为了稳住李锜，

将其浙西观察使的官职升迁为镇海节度使。

镇海军当时所领的润、苏、常、杭、湖、睦六州，是大唐帝国财政来源的主要地区。针对当时藩镇逐渐脱离中央朝廷领导的现状，李纯即位后，有意解除宰相杜佑的盐铁转运使之职。当李锜得知这一消息后，千方百计地贿赂当朝权贵，企图重领盐铁转运使的职务，并要求将宣州（今安徽宣城）、歙州（今安徽歙县）划归镇海。针对李锜的无理要求，翰林学士李吉甫坚决反对。

李吉甫举出了当年韦皋经营西川，结果最后让刘辟钻了空子反叛的例子，来说明李锜在镇海有不臣之心已非一日，如果让他重新担任盐铁转运使之职，掌握江淮财富，那无异于更加促使他谋反。李吉甫的话让李纯深以为然，于是他拒绝了李锜的请求，另派李巽出任盐铁转运使之职。

李锜得知消息后，对李纯的安排颇为不满，也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李锜逐渐将谋反提到日程上来。

西川叛乱平定后，李锜第一个主动提出入朝觐见皇帝，这一点颇出乎李纯的意料。李纯在高兴之余，于九月派遣使者前往润州，在宣慰镇海军的同时征召李锜入朝。然而李纯在这件事上显得过于天真，李锜主动提出入朝，其时是想试探一下皇帝李纯对自己的看法，因为在过去的许多年中，朝廷往往会拒绝那些特别受到信任的藩镇大臣入朝。

李纯没有想到，自己的一番盛情征召，反而让李锜生出了疑心。于是李锜一方面继续摆出想要入朝的假象；另一方面称自己有病，一再拖延入朝日期。

对于李锜的拖延，李纯当时搞不清他的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因此将此事提交宰相们商议。武元衡认为，李锜这明显是藐视朝廷，与其任其坐大，养虎为患，不如现在趁机强征其入朝，如果李锜继续拖延，那就不用武力讨伐。

武元衡的建议十分对李纯的胃口，十月五日李纯再次诏令李锜入朝担任尚书左仆射，同时任命御史大夫李元素为镇海节度使。

对于李纯的再次征召，李锜预感到这似乎隐含着一股杀气。他再三权衡之后，借口镇海发生兵变，自己需要控制住局面，暂时不便离开镇海，婉言回绝了李纯。

在回绝皇帝的同时，李锜明白这可能会激怒皇帝李纯，于是他一边上表，一边精心准备。他派心腹将领率领数千人马，分赴苏、常、湖、杭、睦五州，杀掉朝廷任命的各州刺史，直接掌握五州。同时，他又派部将庾伯良带领数千人马奔赴江宁修缮修筑工事，准备武力对抗朝廷。

李锜已经将武力对抗朝廷付诸行动。李纯决议兴兵讨伐，十月十一日，他正式发布《讨李锜诏》，和先前讨伐刘辟、杨惠琳不同的是，他除了在诏书中历数李锜的罪行之外，还特别在诏书中提到了征讨李锜是“不得已遂复用师”。

从李纯的志向来说，他是要平服天下藩镇，重振大唐国威。这就免不了要兴兵动武，而一旦动武，受伤害最深的就是普通百姓，对于这一点，李纯十分清楚。因此，这次在向天下人发布的诏令中，李纯特意强调了再次用兵的无奈，以此求得天下百姓的谅解与支持。应该说李纯这样做显然是一种明智的策略，至少从名义上来讲是师出有名。

颁布讨伐诏令后，李纯立即任命淮南节度使王鄂为招讨处置使，宦官薛尚衍为都监招讨宣慰使，统领宣武（治所汴州）、武宁（治所徐州）、武昌（治所鄂州）、淮南（治所寿州）、宣州（治所宣城）、歙州（治所歙县）等六州兵马出宣州，江西军出信州（今江西上饶），浙东军出杭州，共同讨伐李锜。

宣州地处长江上游，李纯的意图是将淮南、宣、歙等军队会合于宣州，从长江上游顺流而下进攻润州（今江苏镇江）。信州江西军队从正南方北上进攻润州，杭州浙东军队从东南方向进攻润州。按照李

纯的军事部署，汴州宣武军、徐州武宁军的军队也要到宣州会合，不过在李吉甫的建议下，宣武、武宁军队直接从北方南下，使李锜受到来自北、西、南、东南四路官军的夹击。

李锜面对来自四面官军的军事压力，认为宣州是江南的富饶之地，如果首先攻取宣州，不仅可以给官军来个下马威，而且可以获得大量的军需物资，在战略上也可以取得主动地位，更可以平息当初求治宣、歙二州不得的怨恨。

于是，李锜派兵马使张子良、李奉仙、田少卿带领三千人马突袭宣州、歙州和池州。可是张子良等人知道官军已经形成四面合围之势，李锜叛乱必定失败，所以他们带领人马走出润州城后便和身在润州城内的李锜外甥裴行立共同密谋向官军投降。

当夜，张子良等人带领三千人马急速返回润州城。裴行立在城中放火擂鼓回应，并引导张子良的人马进攻李锜的府衙。李锜最初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当听说张子良等人反水后十分震惊。

“吾何望矣！”

愤恨之下的李锜无奈高喊了一声，不过此时他并没有慌乱，立即组织起贴身卫军“挽硬随身”从府中杀出，裴行立早就料到李锜当时所依靠的反抗力量必定是“挽硬随身”或者“蕃落健儿”，所以在李锜的府外已经埋伏下人马。等到“挽硬随身”的士兵杀出府外，裴行立的人马立即展开突袭，结果斩杀其首领李均，并传首守城军士，李锜兵马顿时大乱，李锜不得已只得退回府中。

此时张子良等人以朝廷监军所持的李纯诏令宣示城内外，指出朝廷只追究李锜一人，其余人一概不问。府中守兵闻言立即将光脚藏在府中深处的李锜五花大绑地送到府外，然后向张子良投降。

李锜被擒的消息在十月十九日传到京城长安，李纯得知消息后大喜过望，命令各路人马返回本镇。十一月十一日，李锜被押解至京。李纯在兴安门前斥责李锜的叛逆之举，然后下令将李锜及其子李师回

腰斩处死。

从十月初李锜准备攻打宣州开始到最终兵败被擒，仅有半个多月的时间，是李纯即位第一年平定西川、夏绥、镇海三大叛乱中用时最少的。从平定镇海之乱中，李纯认识到藩镇堡垒从内部攻破的重要性，事实证明，在未来李纯一系列平定藩镇的战争中，他着重加强了这方面的运作，并取得了相当成效。

对于李纯而言，李锜叛乱的平定虽然算不上是多大的军事胜利，但在政治上却产生了至关重要的影响。它向天下藩镇表明，李纯具有不惜一切手段迫使叛逆的藩镇就范的决心。另外，镇海的成功收复，在经济上为后来平定淮西、平卢等藩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事实上，李纯虽然决心以法度裁制藩镇，但他并不是穷兵黩武。他深刻地认识到藩镇之乱绝非是一朝一夕就可以平服的，当然也明白无论是西川刘辟，还是夏绥的杨惠琳、镇海的李锜，朝廷之所以很快就能平定他们，其中一个原因就是他们的实力远不如平卢、魏博、成德等藩镇那样强大。鉴于此，李纯在即位初年就对那些强藩暂时采取了妥协策略，如平卢节度使李师古去世后，众将没等朝廷任命，就拥立其异母弟李师道为节度使。后来李师道对朝廷经常缴纳两税，李纯见其毕恭毕敬也就采取了默许的态度，这对于朝廷争取时间积蓄经济、军事力量都是十分必要的。

但事实证明，那些强藩犹如欲望永无止境的强盗，越发对以李纯为核心的唐廷采取极端蔑视的态度。因此当元和四年（809年）成德节度使王承宗拒绝朝命时，李纯在很长时间的犹豫不决后，终于再也忍耐不住，决定以此为契机，彻底解决长达近半个世纪之久的河朔三镇问题。

第二章 强征河朔

最终决定

自建中三年（782年）成德招讨使王武俊诛杀李惟岳自任节度使后，成德曾一度归服朝廷，后来因德宗李适处置不当，导致王武俊与魏博、平卢、幽州联合，形成了四王并立的局面。兴元元年（784年）德宗李适大赦天下后，王武俊又重新归降朝廷，并在巨鹿打败幽州刺史朱滔，受到了李适的嘉奖。贞元十七年（801年）王武俊去世，李适任命其子王士真为成德节度使。王士真此后对朝廷颇为恭敬，因此，李纯即位后加封王士真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元和四年（809年）三月王士真去世后，其子王承宗上表要求袭任成德节度使。长期以来河朔三镇在节度使职位上，一直实行父子兄弟世袭制，朝廷的任命完全流于形式。当年德宗李适就是因为这个问题而兴兵征讨河朔藩镇，但最终也被迫以承认这种世袭制而告终。所以李纯接到王承宗的表文后，没有立即批复，而是让朝臣们进行讨论。

当时朝臣们意见不统一，有的人主张贯彻以法度制裁藩镇的策略。而以宰相裴垍为代表的部分朝臣则认为，德宗李适在平卢节度使李纳去世后，允许其子李师古袭任节度使之职。元和元年（806年）李师古去世，皇帝李纯又批准其异母弟李师道为节度使，而现在却不允许王承宗袭任父位，这样会失信于天下，更会让藩镇找到借口生事。

由于意见不统一，李纯没有贸然作出决策，他转而向翰林学士们征求意见。当时翰林学士之一的李绛为此四次上疏，不仅坚决反对对成德镇采取强硬态度，而且更反对在目前局势下对成德镇用兵。

李绛认为，朝廷目前征讨成德的时机尚不成熟，一是成德镇割据多年，人们已经习以为常。二是王承宗实际已经掌握成德的军政大权，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朝廷固执地改任他人，即使到任也很难取得成功。三是一旦现在用兵，会加重刚刚恢复些元气的帝国的负担。

李绛的上疏让李纯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之中。其时，李纯并不想再次向王承宗妥协，因为当时魏博镇节度使田季安、幽州节度使刘济都身染重病，都面临着朝廷要承认其后代承袭父位的局面。如果照这样发展下去，那每个藩镇岂不成了和大唐平起平坐的国家？

李绛看出了李纯心里极不平衡的状态，他更看出了李纯由于平定西川、夏绥、镇海三镇叛乱的成功，而轻视了征讨河朔藩镇的困难程度。为此，李绛专门为李纯分析了其中的利害关系。

李绛指出：西川、夏绥、镇海三镇从地理位置来看都是孤立的，周围处于忠于大唐的州县包围之中，而且发动叛乱的人其根基在当地并不牢固。但河朔藩镇则不同，他们在当地经营了将近五十年的时间，其辖地的人甚至只知道有节度使而不知有皇帝，几十年来其内部十分统一，将士与节度使关系深厚。虽然藩镇之间存在矛盾，但在针对朝廷的事务上，河朔藩镇从来都是一致对外，朝廷如果轻易用兵，河朔藩镇一定会联合起来对抗朝廷。

此外，李绛还指出，大唐的边境并不太平，吐蕃、回纥全都虎视眈眈，如果贸然征讨河朔藩镇，它们恐怕会趁机侵扰边境。

李绛对朝廷与藩镇情况的分析，指出了不可马上对河朔用兵的原因，逐渐让李纯明白了其中的利害关系。虽然他对征讨河朔藩镇还处在犹豫之中，但李纯和他的祖父不同，是绝不肯轻易承认王承宗世袭节度使之位的。李纯坚持认为，即使王承宗的节度使之位不经过朝廷任命，朝廷也必须要通过一种有效的方式让王承宗对朝廷的权威表示尊重并作出让步。

带着这样一种想法，李纯暂时放弃了征讨成德。他提出，王承宗必须向李师道那样承诺向朝廷缴纳两税，同时将德州（今山东陵

县)、棣州(今山东惠民)归还给朝廷。

八月九日,李纯派京兆尹裴武前往成德镇治所真定(今河北正定)宣慰。裴武到达真定后,王承宗给予了热情款待。裴武向王承宗宣读了皇帝陛下的诏书,王承宗随后上表检讨自己擅自接任成德节度使的过失,并表示愿意归还德、棣二州给朝廷。

李纯得到王承宗的上表后大喜过望,于九月二十七日发布诏令正式任命王承宗为成德节度使兼恒、冀、深、赵观察使,同时任命德州刺史薛昌期为保信军节度使兼德、棣二州观察使。

从结果来看,这本来是双方皆大欢喜的结果,但很多事情往往越到最终将要尘埃落定时,越会节外生枝。当李纯的诏书已经拟定,但尚未发至德州时,魏博节度使田季安得到了消息。在他看来,如果成德镇和朝廷关系好起来,那么魏博镇将会受到极大的威胁。于是,他立即派使者前往真定,开始了一番挑拨离间。

田季安让使者告诉王承宗,薛昌期暗中与朝廷勾结,因此朝廷才让薛昌期担任信保军节度使。王承宗听完后大怒,在没有认真思考的情况下,立即派出数百名亲兵火速前往德州,将薛昌期拘捕,押回真定,关进大牢。

王承宗态度的突然转变让李纯极为震怒。他认为,王承宗这样做是早有预谋,明显是根本不想归还德、棣二州,而且薛昌期已经被朝廷任命,算是朝廷命官,王承宗擅自拘捕朝廷命官,性质极为严重,这是对朝廷和皇帝的公然藐视。如果就此听之任之,朝廷刚刚树立起来的些许权威,今后恐怕就会荡然无存,眼下唯一的一条路似乎只有用武力解决。

但是在裴垍、李绛等朝臣的极力劝说下,李纯依然做着最后的努力。九月二十日他克制自己即将临界爆发的脾气,依然派出使者前往成德,诏令王承宗释放薛昌期,但遭到王承宗的拒绝,于是最后一线避免战争的希望终于破灭。

元和四年（809年）十月十一日，李纯颁布《削夺王承宗官爵诏》，决定讨伐王承宗。就是从这封诏令开始，李纯就此踏上了征讨河朔藩镇的漫漫长路，同时也拉开了他平服藩镇，实现帝国中兴之治的序幕。

夹攻成德

在李纯颁布讨伐王承宗诏令的同时，任命左神策军中尉吐突承璀为左、右神策、河中、河阳、浙西、宣歙等道行营兵马使、招讨处置使；任命龙武将军赵万敌为神策先锋将；任命内常侍宋惟岳为河南、陕州、河阳馆驿使；任命内侍曹进玉、刘国珍、马江潮等分别担任河北行营粮料馆驿使。

李纯挑选的讨伐王承宗的人选大部分都是宦官，这就遭到了以裴垍、李绛为首的朝臣们的反对。他们认为让宦官监军就已经很不合适，现在又让宦官担当讨伐藩镇的重任，这完全乱了祖宗的法度，而且让藩镇们知道了，会笑话朝廷实在无人可派，进而损害皇帝的威严。

但李纯的内心显然不这么想，半年以来在王承宗的问题上，支持李纯进兵讨伐的一是掌握神策军的宦官；二是部分地方藩镇，而反对动武的则是朝廷的那些文臣。所以这次李纯不顾朝臣的反对，坚决起用宦官为统帅，也是表达出对朝臣反对用兵的无声抗议，更是对朝臣经常对自己形成掣肘的一次抗拒。

十月二十七日，吐突承璀率领神策军从长安出发。李纯亲自在通化门城楼上召见吐突承璀，一再给予勉励，希望他早日平定成德凯旋。虽然此前因为朝臣反对的巨大压力，李纯被迫去掉了吐突承璀河中、河阳、浙西、宣歙等道行营兵马使的头衔，但其进讨成德的统帅地位丝毫没有动摇。吐突承璀流着眼泪表示，一定不会辜负皇帝陛下的重托，然而直到他亲临战场时才知道，打仗这件事儿真不是他这种一直处在深宫之中的人能干的事儿。

战争已经拉开序幕，无论是朝廷还是成德镇都在制定自己的作战

方略，成德周围的藩镇此时也在考虑自己的对策。由于成德镇紧靠太行山，东部毗邻渤海湾，因此李纯决定从南北两个方向夹攻成德，所以朝廷进攻成德的军队除了吐突承璀率领的中央神策军之外，另外依靠的就是成德镇周围的藩镇。

当时与成德镇接壤的藩镇中，正北方向是幽州卢龙镇；北方偏西的是义武镇；正南方是魏博镇；南部偏西的是昭义镇；南方偏东的是平卢镇；正东方向的是横海镇；这其中最为担心的当属魏博镇的田季安。

田季安虽然和王承宗始终保持友好关系，但当听到朝廷决定征讨王承宗时，田季安还是表现出了一丝惊恐。他召集部下说：自从德宗李适征讨魏博没有成功以来，朝廷已经25年没有踏上魏博镇的地界。如果现在朝廷大军一旦渡黄河经过魏博讨伐成德，成德失败了，魏博镇也很快就会灭亡。田季安话音刚落，他的一个部将就信誓旦旦地表示愿意带领五千人马对抗朝廷大军。于是田季安决定以武力对抗朝廷，拒不奉诏。

可是田季安的想法却被正在出使魏博镇的卢龙节度使牙将谭忠所否定。

谭忠认为，如果官军一旦在魏博镇受挫，皇帝李纯必定不会善罢甘休，必定会举天下精兵进攻魏博镇。到那个时候魏博镇纵使再强大，也是难以抵御的。现在最好的办法是等官军进入魏博后犒劳官军，并以自己的精兵逼近成德镇声称讨伐。同时派人告诉王承宗，魏博镇现在夹在朝廷与成德镇之间进退两难，请他能割出一个城为魏博镇所有，这样魏博镇可以向皇帝报捷，即无反君之名，又可以继续保持两镇之间的良好关系。

谭忠的一席话让田季安豁然开朗，于是他立即派人前往成德说明此意。王承宗欣然同意，下令将堂阳县（今河北新河）、枣强县（今河北枣强）先后让给魏博。然后田季安向朝廷报捷，此后便按兵不动。

与魏博镇情况相似的便是平卢镇，节度使李师道虽然最初对朝廷毕恭毕敬，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在看到朝廷无暇顾及自己的时候，他开始渐渐懈怠。这次朝廷出兵成德，让李师道感到极大不安。自从十月以来，他接到皇帝李纯的好几道命令自己征讨成德镇的诏书。可是李师道为了保存实力，一直迟迟不肯行动，并上表敷衍李纯说愿意进献绢帛万匹，并自行解决一月的军粮用料，以便减少朝廷的开支。李纯虽然明知道李师道是有意拖延，但出于大局考虑，还是下诏褒奖。后来一直到元和五年（810年）年初，李师道迫于形势，才效仿魏博镇，“占领”成德一个县城，此后便也按兵不动。

魏博、平卢二镇的消极怠工，让皇帝李纯大为失望。不过，在成德镇周边的藩镇中，并不是所有藩镇都像魏博、平卢二镇那样。其中幽州卢龙镇就是与成德镇结怨最深的，当卢龙节度使刘济接到皇帝李纯讨伐成德的诏令后，立即兴兵向成德进军。

元和四年（809年）十二月十七日，刘济以长子刘坤为节度副使留守幽州，亲率七万大军进攻成德，攻克成德镇辖地饶阳（今河北饶阳），缴获大量物资，并下令将被俘的成德军将领履朝清等四人押赴京城长安。

刘济的旗开得胜，让李纯异常高兴，立即下令予以褒奖，这让刘济更加兴奋。元和五年（810年）正月，刘济一鼓作气又领兵攻克束鹿（今河北深县）。李纯再次下诏予以褒奖，并加授刘济及其子孙官爵，他认为此次讨伐成德是“破竹之势可乘，覆巢之期非远”。然而他仅仅依据刘济的胜利就断定很快可以平定成德，显然过于乐观，自从朝廷征讨成德以来，总的来看军事行动是比较缓慢的。

按照朝廷事先制定的作战方略，官军主力从南北两个方向夹击成德。北部方向的官军在义武镇的定州集中，由河东军、河中军、振武军、义武军组成，由范希朝指挥南下。南部方向则由吐突承璀率领中央神策军与昭义镇卢从史配合，向北进攻成德，形成南北夹击成德之势。

可是，自从李纯发布讨伐诏令以来，除了刘济打了胜仗之外，南

北两路大军均进展缓慢。一直到元和五年（810年）正月以后，北部讨伐军才陆续到达指定地点集合。而南部讨伐军的吐突承璀在元和四年（809年）十月二十七日离京以后，也是在元和五年正月才到达昭义镇与卢从史会合。

也就是说，一直到元和五年正月以后，朝廷讨伐成德的战争才在南北两个方向同时展开。

南部战场上的战事一开就颇为不顺，由于吐突承璀是宦官出身，所以部下不听其指挥，屡次与成德军交战都遭到失败。现在史书上能找到北路军当时获胜的唯一记载还是在《白居易集》中，称卢从史上报朝廷，他在柏乡（今河北柏乡）击败过成德军的三万人马，受到了李纯的嘉奖，不过这一战绩是否属实还有待商榷。除此之外，北路军再无任何胜绩，倒是不久后曾在西川活捉刘辟的大将郾定进战死疆场，让南路军的士气受挫不少。

南部战事进展不顺，让李纯陷入焦虑之中，但紧接着便传来北部战场也陷入困境之中的消息。虽然正月二十六日河东军将领王荣在洹湟镇击败六千成德军，但在这次胜利后，北路军再也没有取得过任何胜利。尤其是官军在进攻成德镇治所真定的北大门新市镇时严重受挫，使得王承宗反而主动出击，攻占了义武镇的深泽（今河北保泽）和卢龙镇的乐寿（今河北献县），让官军陷入到了极其被动的境地。

就是在这样一种情况下，朝廷内部逐渐产生了要求罢兵的呼声，其中呼声最高的当属时任翰林学士的白居易。

白居易，字乐天，号香山居士，又号醉吟先生，河南郑州新郑人。唐代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唐代三大诗人之一，诗歌题材广泛，形式多样，语言平易通俗，有“诗魔”和“诗王”之称。官至翰林学士、左赞善大夫。

提出停止征讨成德镇的白居易当时只有34岁，但他始终怀揣兼济天下的理想。当看到因为征讨成德而使百姓遭受流离之苦后，他没有进行过多的思考，便果断地上疏李纯，提出罢兵的请求。

白居易在他的《请罢恒州兵事宜》的奏文中指出，从这次征讨成德的实际进展来看，想要平定成德不是件容易的事情。朝廷不仅会虚耗经费、丧失权威，而且官兵的战斗力会逐渐丧失，这就会给吐蕃、回纥以入侵的机会。最重要的是战乱已经使百姓受苦不堪，照此发展下去定会引发民变。

继白居易上疏之后，兵部侍郎权德舆也从军事角度指出，神策军久居京城，不善于远征作战，一旦接连失败，这些人就要逃散成为强盗，进而会使京城长安防备空虚。

白居易、权德舆等人的上奏虽然分析得很中肯，但一心想要削平藩镇的李纯并不想就此退缩。在此之前，李纯一直坚信战场的形势会有所好转，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前线战场将领的表现越来越让李纯感到失望。

尤其是昭仪节度使卢从史的表现，让李纯有了制裁他的想法。

诱捕

昭义节度使卢从史战前极力主张讨伐成德，但讨伐开始后却又一直逗留不前。柏乡之战是不是真的像他所说的那样取得大捷不得而知，但很多迹象表明，卢从史从来都没有间断与王承宗的私下联系。据史料记载，卢从史手下的士兵随身都藏有成德镇的军标，战时只要出示军标，对方便立即休兵，而且卢从史故意操纵市场，提高粮草价格，使朝廷购买粮草的开支加大。

卢从史其实也是个极具野心的人，他曾经不断请求朝廷加封自己同平章事的职务，而对于开战以来进展不顺的原因，则归结为其他藩镇与成德镇串通。卢从史的目的是要通过与成德、魏博的暗中联合，使本镇的地位能够像河朔三镇一样巩固下来，并以此要挟朝廷对自己作出更多的让步。

自开战以来，李纯已经逐渐对卢从史的伎俩有所察觉。不过鉴于战争依然在继续，他不得不暂时隐忍不发，但同时又命令宰相裴垍加

强对卢从史部下的笼络和争取。

裴垪了解到昭义军的大将王翊元、乌重胤、第五钊等人与卢从史矛盾颇深，便利用王翊元出使京城的机会，努力争取王翊元并取得成功，使其成为潜伏在卢从史身边的一颗朝廷的棋子。王翊元将卢从史的种种阴谋诡计上报给了朝廷，并将昭义都知兵马使乌重胤也争取到朝廷这边，而且王翊元告诉裴垪，卢从史阴险狡猾，如果不尽快加以裁制，将来必定成为朝廷大患。

因此，裴垪向李纯建议，为了保证讨伐成德的战争不受影响，朝廷应该采取诱捕卢从史的方法将其除掉。

裴垪的建议让李纯有些愕然，因为在李纯看来，作为高高在上的皇帝，用诱捕的方法解决臣子的问题有失礼法，甚至可能会招致天下人的耻笑。

“陛下！一切当从实际出发，切不可为名声所累！现在卢从史已经威胁到朝廷，如果不加以制裁，定生危害。可是讨伐成德的战事还在继续，如果再大张旗鼓地讨伐昭义，恐怕朝廷还没有这个能力，臣认为目前局势下用什么方法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哪种方法对朝廷更有利！”

在李纯犹豫的时候，裴垪努力地再次劝说李纯赶快下定决心。

李纯虽然有制裁卢从史的想法，但用诱捕的方式他还从未想过。可是一想到卢从史在讨伐成德时的表现，为了尽快平定成德，李纯还是听从了裴垪的建议，开始了诱捕卢从史的计划。

李纯了解到卢从史到达前线以来，从不把讨伐成德之事放在心上，却经常到吐突承璀的营中去玩乐，尤其将吐突承璀当作婴儿一样戏耍，搞得吐突承璀很是没面子。于是李纯密令吐突承璀寻找机会拘捕卢从史。

当吐突承璀接到皇帝陛下的密令后，特意在营中摆上很多奇珍异宝，迎合卢从史贪财的心理不时地赠送，让卢从史放松警惕，更加信

任自己。在卢从史逐渐麻痹大意之下，元和五年（810年）四月十五日，吐突承璀与行营兵马使李昕事先在营中埋伏好士兵，然后召卢从史来营中赴宴。卢从史像往常一样毫无戒备地来到吐突承璀营中，结果他刚进入营中，便被埋伏在四周的士兵擒获。

昭义镇的士兵听到主人被擒的消息后，立即赶来营救。吐突承璀下令斩杀十几个士兵，同时宣布皇帝李纯关于拘捕卢从史的诏令，士兵们听到是朝廷要拘捕卢从史后便逐渐散去。为了防止再次发生意外，吐突承璀下令立即押送卢从史前往长安。

李纯得到卢从史被擒获的消息后十分高兴。此时北路招讨军范希朝、张昭茂带领大军在木刀沟（今河北无极）大败王承宗，而且张昭茂的长子张克让还险些活捉王承宗。这多少提升了些讨伐军的士气，为此李纯下令进行嘉奖。

卢从史被擒，使得昭义镇的节度使一职暂时陷入真空状态。李纯十分明白，如果接下来解决不好昭义镇的节度使任命问题，那么昭义镇就如同一颗定时炸弹，随时会被引爆。尤其目前还处在征讨成德的过程之中，稳住昭义镇的局势是摆在李纯面前亟待解决的问题。

自从卢从史被拘捕以后，昭义镇的局势一直不稳定，李纯为了嘉奖乌重胤，准备让其接任昭义节度使。但翰林学士李绹则认为不妥，他主张将河阳节度使孟元阳调任昭义节度使，让乌重胤出任河阳节度使。就在这件事情还没决定时，李纯收到吐突承璀从昭义军发来的奏报，称已任命乌重胤为昭义节度使留后，请朝廷追封任命。

对于吐突承璀的奏报，李绹依旧表示反对。他进一步向李纯指出不能让乌重胤担任昭义节度使的原因，他指出昭义镇地理位置特殊，多年来朝廷全凭昭义镇制裁和抵挡河朔藩镇的对抗，它甚至决定整个帝国的安危。卢从史从前据有昭义镇已经让朝廷寝食难安，好不容易朝廷才重新控制昭义镇，现在如果让乌重胤担任节度使无异于再次失去昭义镇。

最关键的是，诱捕卢从史已经让朝廷失去大体，朝廷刚刚复得昭

义镇本是件大快人心的事情，现在又将节度使职位授予一位昭义镇的牙将，这更会让朝廷失去威严。吐突承璀的一封表文就让乌重胤当上了节度使，那么今后其他藩镇也效仿这种做法，朝廷该怎么处理，如果拒绝的话，会不会再次引起动乱？

李纯为此听从了李绛的建议，元和五年（810年）四月二十三日，任命乌重胤为河阳节度使，孟元阳为昭义节度使。

但是让李纯没有想到的是，在将乌重胤与孟元阳互调的时间里，李纯虽然暂时让吐突承璀代理昭义镇事务，结果昭义镇还是出现了变故。

由于讯息不通畅的缘故，昭义镇内忽然传出朝廷要将参与卢从史叛乱的所有士兵全部治罪的消息。五月六日夜晩，昭义军三千多士兵逃奔魏州，即使是还在昭义镇的士兵也心存疑虑，计划出逃。李纯得到消息后十分焦虑，昭义军一旦失控则意味着南路讨伐军有可能土崩瓦解，而南路讨伐军一旦不复存在就意味着整个讨伐成德的计划基本宣告失败。

在这种敏感的局势下，李纯立即派人持诏书前往昭义军所在地潞州（今山西长治）进行宣慰。他希望昭义军士兵不要轻信流言，保证除卢从史之外，其余人一概不追究责任，并给予士兵们赏赐。

李纯及时采取措施，让昭义镇暂时安定下来，但很多人还是担心新的节度使到任后，会追究本次外逃之事。针对昭义镇士兵们普遍存在的顾虑，李纯不久后又发布了第二道诏书。在诏书中李纯不仅分析了昭义镇之所以会出现动乱的缘故，而且一再说明士兵们是受了卢从史的蛊惑，并向士兵们充分介绍了新任节度使孟元阳的为人，总之一句话，让昭义镇的士兵把心放在肚子里。

经过李纯的不懈努力以及对昭义镇将士一再下诏进行安抚，由拘捕卢从史而引发的动乱终于得到平息，进而征讨成德的南路大军得以继续保存。但昭义镇出现的动乱其影响并没有就此终结，从军事角度而言，讨伐军因为昭义军动乱而依旧步伐缓慢。最重要的是朝廷内很

多人在看到皇帝焦头烂额的状态后，罢兵的呼声继续高涨。

其中以先前两次上疏的白居易为典型代表。

罢兵三疏

在元和五年（810年）六月，征讨成德王承宗的战争已经进行了半年，北路讨伐军自四月木刀沟之战后，没有新的进展。而南路讨伐军自郾定进战死后，诸将畏惧不前，加上朝廷拘捕卢从史以后昭义军出现的动乱，使得讨伐战事陷入停滞状态。

战争最终还是向李绹、白居易等大臣先前预料的那样，可谓是进退两难。在这样一种局势下，六月十五日翰林学士白居易第三次上疏请求罢兵，在奏文中白居易从四方面分析了战争的形势，强烈主张立即罢兵。

白居易首先分析了战场的总体形势，他认为现在的局势比他上次上疏的时候要糟糕得多。在此之前朝廷命令李师道出兵收复棣州，可是李师道至今也没有奉诏出兵。魏博镇的田季安装模作样地攻下了两座成德空城后，到目前为止没有任何动作。昭义镇的动乱致使士兵投奔魏博镇，然而田季安竟然隐瞒不报，今后恐怕田季安更会为所欲为。总结南北两路讨伐形势，白居易认为北路军屯兵半年不进，南路军的吐突承璀寸功未建，而且总是向朝廷请求增兵，但诸道又称兵力不足无法抽调。在白居易看来，至少总体讨伐的形势十分不妙。

针对李纯十分依赖的幽州刘济问题，白居易也提出了不同看法。他认为皇帝陛下之所以迟迟不肯罢兵，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幽州刘济自兴兵以来，表面上看十分忠于朝廷，而且也打了胜仗，朝廷现在如果罢兵，会伤了刘济的热情。但白居易显然有着另外一种想法，刘济本身是个大奸似忠之人，他之所以在征讨成德以来最为用力，除了他和王承宗矛盾不可调和之外，事实上他通过这场战争，可以在成德镇获得丰厚的利益。皇帝陛下实在不应该为了照顾刘济的情绪，而让整个帝国陷入一片窘境中。

在白居易看来，朝廷现在提出罢兵是最有利的时机，除了昭义镇军队因为孟元阳刚刚到任需要整合之外，征讨大军还没有失去信心。在这种局面下如果立即罢兵，赦免王承宗师出有名，罢兵也会罢得有气势，让天下人看到皇帝陛下的宽宏大量。

最后白居易向李纯分析了如果继续征讨会引发的严重后果。他认为如果现在不立即罢兵，由于军心不稳可能会造成各镇军队失控，进而引发当年泾原兵变式的动乱；而且朝廷会失去罢兵的良好时机，等到局势发展到无法控制的状态，那么朝廷刚刚平定三镇积累起来的权威会丧失殆尽，天下很可能再次陷入一片混乱之中。

“今日已前，所惜者威权财用，今日已后，所忧者治乱安危。国家有天下二百年，陛下承宗社十一叶，岂得以小忿而忘国家大计，岂得以小耻而忘宗社远图？”

白居易在奏疏的最后写下了上述一段话，可谓痛心疾首。

这次上疏比起前两次言辞激烈很多，明显可见带有质问皇帝陛下的口吻，而且在最后的落款上白居易加上了“读臣此状一二十遍，断其可否”的字样，可以说几乎到了让李纯必须罢兵的地步。

当李纯看完白居易的奏疏后，他第一次开始重新审视征讨成德的问题。虽然白居易的奏疏言辞激烈，李纯看完后的第一反应并不舒服，但他知道这是一个忠心的臣子发自内心的呼喊，从中可以看到白居易的忧国忧民之情。所以李纯并没有计较白居易的用词，而是冷静下来仔细分析白居易所说的话，至少从心理状态来看，李纯不是像最初那么激进了，甚至开始考虑是否停止征讨成德的问题。

就在李纯左右徘徊，针对成德问题进行慎重思考的时候，七月二日，王承宗忽然派使者进京上书谢罪。自称当初拒绝朝廷割让德、棣二州，主要是因为卢从史的挑拨，并表示现在自己愿意割让德、棣二州，并向朝廷定期缴纳两税，接受朝廷任命，希望皇帝李纯能够赦免自己。

王承宗态度的转变出乎李纯的意料之外，于是在继续征讨已没有绝对的把握，朝臣又一再强烈要求罢兵的情况下，李纯最终下定决心停止征讨成德。元和五年（810年）七月九日，李纯正式颁布《复王承宗官爵制》，在制文中李纯对讨伐成德之战进行了总结，指出发生叛乱必须讨伐，一旦归顺可以从宽处理这是惯例。王承宗既然已经请罪，朝廷可以给予赦免，官复原职，至于谈到这战争的根本原因，李纯也是将其归罪于卢从史的挑拨。

事实上谁都明白目前情况下双方握手言和必须要找一个共同的敌人，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卢从史都是最合适的人选。虽然李纯明知道兴兵讨伐的根本原因是他反对节度使权力世袭，但既然决定罢兵就必须要让王承宗赚足面子。

从元和四年（809年）十月至元和五年（810年）七月所进行的讨伐成德之战，可以说是李纯即位后对藩镇用兵以来，第一次严重受挫。虽然最终是以王承宗请罪而让李纯停止了征讨，但在很多人看来，朝廷如果继续征讨已经是强弩之末。表面看起来好像是王承宗最终妥协，但包括李纯在内的所有人都明白这实际上是王承宗给了朝廷急流勇退的契机。

关于这次战争，李纯在战后有着深刻的总结，在他看来，正像白居易所分析的那样，发动征讨的时机和对象不当、选择征讨的人选不合格、统帅与诸将之间的矛盾以及整个战局缺少统一协调的指挥，都是这次征讨成德无果的原因。

这次征讨使朝廷的权威再次削弱，王承宗是不胜而胜，挑战朝廷的权威后，凭借一封请罪的表文就可以官复原职。而朝廷发动征讨成德之战的主要目的，是解决中央政府在藩镇节度使的继承问题上是否有决定权的问题。从这个角度来看，朝廷则是不败而败，因为在解决藩镇节度使权力的世袭问题上，朝廷没有取得任何进展。从结果上来看，李纯事实上是被迫承认王承宗世袭节度使的合法性，从而也导致李纯在即位之初平定三镇叛乱的胜利黯然失色。

很多人不断发出冷嘲热讽，认为朝廷是“举天下之兵，不能破一方

镇，为天下人耻笑”，但李纯的心中却始终没有放弃“以法度裁制藩镇”的想法。李纯是一个韧劲十足的皇帝，讨伐成德的无功而返，虽然他的权威暂时受损，但同时也让这个年轻的帝王对解决藩镇问题的难度有了更为客观的认识。讨伐成德罢兵不久后，李绛曾建议李纯多多聚财，但李纯却认为目前国家很多地方政令全都达不到，而且国家的耻辱还没有彻底洗刷，皇宫之内应该勤俭节约。

李纯的转变从注意节约宫内的用度开始做起，这说明他通过征讨成德，开始转变思想，扎扎实实地为讨平藩镇铺就坚实的道路。

就在李纯扎实做基础工作的同时，元和七年（812年），魏博节度使田季安去世，魏博镇由此发生了动乱。不过这也给了李纯以解决魏博镇问题的机会，相对于先前的讨伐成德而言，李纯在解决魏博镇问题的时候明显成熟了很多。

魏博归服

魏博节度使田季安在朝廷征讨成德的战争中，徘徊于朝廷和王承宗之间，不仅没有受到任何损失，反而从朝廷那里获得不少钱粮物资。田季安是个生性残忍之人，朝廷征讨成德无功而返，使得他更加肆无忌惮，对部下的任何不从表现，都予以残酷的镇压。

田季安虽然贵为魏博节度使，但就是因为他太过苛刻，所以将士们对这个主帅很是惧怕，内心并不十分拥护。元和七年（812年）田季安去世时，其妻元氏召集诸将，准备立长子田怀諲为节度使，结果遭到了将士们的一致反对。事实上在这些将士的心中，早已经有了合适的人选，那就是田季安的族叔，时任内兵马使的田兴。

田兴的祖父田延恽是魏博镇首任节度使田承嗣的叔父，父亲田廷玠曾经在建中初年为田承嗣守卫沧州，顶住了李宝臣、朱滔的联合进攻，进而受到德宗皇帝李适的嘉奖。当族侄田悦背叛朝廷时，田廷玠曾严厉进行斥责，甚至告诉田悦如果其与朝廷为敌，就先杀了自己再说。可是田悦不予理睬，最终在他与朝廷为敌时，田廷玠称病闭门不出，建中三年（782年）抑郁而终。

田廷玠的为人深深影响着田兴。田兴自幼学习儒家经典，通晓兵法，受家族习武风气的影响善于骑射，伯父田承嗣在位时，极为宠爱这个侄子。

田季安担任节度使时，对于这个族侄的乱施杀伐，田兴曾多次规劝，因此受到不少将士的拥戴。但田季安认为田兴是有意拉拢部下，鼓动人心，所以将田兴外派，出任临清（今河北临西）镇将，并准备寻机将其处死。田兴察觉到了田季安的阴谋，因而自称身患风痹，告病在家，将自己烫得体无完肤，最终瞒过田季安，才得以保存性命。

现在田季安已经去世，将士们拥戴田兴为节度使，这等于将田兴推到了风口浪尖上，远在京城长安还有高高在上的皇帝，这一点田兴必须要顾及。所以面对将士们的拥戴，田兴告诉大家，既然推举自己为节度使，就必须听从自己的命令，今后魏博镇须奉守朝廷法令，如果众人不能答应这个条件，那节度使之位最好另选他人。最终将士们答应了田兴这个唯一的要求，田兴顺利上位，然后立即上表朝廷，表示愿意归附。

田兴的父亲田廷玠本来就忠于朝廷而著称，田兴又饱受儒家理论的影响，因此继任之后主动归顺朝廷并不稀奇。但是就在田季安刚刚去世之际，围绕着如何处置魏博的问题，以李纯为代表的唐廷内部却发生了一场争论。

田季安的死讯刚刚传到京城时，李纯立即召集宰相们共同讨论魏博镇的形势及如何应对的问题。李吉甫认为，朝廷自征讨成德至今，两年来已经积累了足够的财力和军力，现在完全可以利用田季安死去的机会发兵征讨魏博，进而洗刷因为征讨成德无功而返带来的耻辱。

但另一位宰相李绛则不同意李吉甫的看法，他认为，针对魏博镇不必动兵，用不了多久魏博镇就会主动归顺朝廷。虽然李吉甫反复陈述用兵的有利条件，但李绛则坚持认为魏博镇不久一定会主动归顺。

从双方的观点来看，李吉甫的观点似乎更合情合理。而李绛的观点则有些主观，他为李纯分析形势的时候虽然说明兵不可轻动的道

理，但拍着胸脯保证魏博镇一定会主动归顺，未免有些铤而走险。如果魏博镇没有归顺，那李纯断然接受不了李绛的如此忽悠，定会将他治罪，所以结论只有一个，那就是李绛很可能与魏博镇存在暗中来往。

只有深刻熟悉魏博镇的形势，才能下定结论。

换句话说，在很多人还不知道魏博镇是个什么走向时，李绛已经知道了田兴必将上位。

清代的王夫之曾经评价李绛，说他是筹划于朝堂之上，遥制于千里之外；度测未来之事，而后来验之果然。

这个世界上没有什么先知先觉，李绛之所以能精准的预测，是因为他事先已经做了大量的调查分析，甚至是已经知道了即将产生的谜底。

元和七年（812年）十月十日，魏博镇监军将田兴成功上位和要求归顺朝廷的消息上报给了朝廷。李纯极为兴奋，立即派中使张忠顺前去魏博宣慰，并在给田兴的《授田兴魏博节度使制》的诏书中，夸赞田兴是“忠孝是力，介若金石，深惟大体，义勇斯奋”。

当时或许连李纯也不会想到，他当政时代的中兴之治，居然是从魏博镇的主动归顺开始的。从当时的影响来看，魏博镇的主动归顺深刻影响了后来李纯对其他藩镇的策略，意义堪称重大。

河朔三镇几十年来一直联盟。例如，建中年间的四王联兵以及李纯征讨成德时，魏博镇与成德串通一气。田兴的归顺使魏博六州之地归于朝廷，使得成德失去了南面的屏障，也使得平卢的李师道失去了西面的屏障。因而魏博镇的归附在坚固的河朔三镇版块上打开了一个重要的缺口。

也正是因为田兴的主动归顺，才引起了成德、平卢及淮西等藩镇的极大恐慌，如平卢的李师道就企图领兵进攻魏博，但因为宣武镇威胁要进攻平卢，才使得李师道未敢轻举妄动。可以说魏博的归顺，在

当时来讲，至少让那些强藩不再是铁板一块，为李纯后来解决河朔藩镇的问题，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最关键的是，魏博镇的归顺使朝廷在未来征讨藩镇的战略姿态上，取得了有利地位。当时谁也没想到，后来征讨淮西就是因为魏博镇的归顺，使得平卢的李师道始终感觉受到掣肘而不敢援救淮西，从而使朝廷一举取得平定淮西的胜利。

当然，目前的形势是对朝廷有利的，但李纯要想实现“以法度裁制藩镇”的策略，还必须要靠他的努力。要知道不是所有藩镇都会像魏博镇这样主动归顺，如何平定这些强藩，重振大唐帝国的雄风，是摆在李纯面前的一个课题，更是他需要走的一条漫长道路。

第三章 征讨淮西

魏博镇的主动归顺更加坚定了李纯解决藩镇问题的信心，同时也更加坚定了他走扎实道路的决心。此后李纯十分重视经济问题，注意整顿财政，采取多种措施劝课农桑，兴修水利，赈恤灾民，改革税法，整理漕运，使帝国的经济、财政情况有了很大的改善，为全面开展“以法度裁制藩镇”提供了有力的保证。

元和九年（814年），李纯在帝国国力逐渐上升的时候，开始继续着手解决藩镇问题。继平定三镇叛乱和强征河朔之后，李纯终于迎来了他平定藩镇割据的最重要一役，也是李纯当政时期影响重大而深远的政治事件，即元和九年（814年）至元和十二年（817年）的征讨淮西之战。在这场规模空前、耗资巨大、困难重重、历时长达三年的战争中，李纯的意志和能力受到了严峻的考验，同时也使他平定藩镇的事业逐渐进入高潮。

淮西叛逆

淮西镇自李希烈担任节度使后，一直处于割据独立的状态。德宗皇帝李适征讨淮西时，淮西镇将陈仙奇毒杀李希烈，淮西镇重新归顺朝廷，后来兵马使吴少诚又杀死陈仙奇为李希烈报仇，当时朝廷已经无力讨伐，被迫只得任命吴少诚为淮西节度使。

吴少诚为人阴险狡猾，自从担任节度使后，不断招兵买马扩充实力，抗拒朝廷命令。贞元十四年（798年），吴少诚派兵侵掠霍山（今安徽霍山），贞元十五年（799年）又占领唐州（今河南泌阳），朝廷因为财政拮据而无力讨伐。此后吴少诚气焰更加嚣张，不断进攻临颖（今河南临颖）、陈州（今河南淮阳）、西华（今河南西华）等地。面对吴少诚的嚣张行为，德宗李适实在忍无可忍，在朝廷财力拮据的窘境下，于贞元十六年（800年）二月削夺吴少诚的官

职，并发兵征讨淮西。

可是讨伐的结果却让李适大跌眼镜，在澠水（今河南商水）之战中，吴少诚打败官军，官军几乎损失殆尽，吴少诚扬言打到长安。于是，李适被迫停止征讨淮西，重新恢复其官职。

就是在那一战后，朝廷再也无法驾驭淮西镇。吴少诚治下的淮西镇俨然成为一个独立王国。

澠水之战发生的那一年，李纯23岁。对于当时朝廷的失败和祖父被迫赦免吴少诚的情境，年轻的李纯全都看在眼里，一直到他即位后都始终难以忘记淮西镇带给李唐皇族的耻辱。因而在平定西川刘辟以后，他即有心征服淮西，只是因为后来征讨成德始终无暇顾及。

事实上，当时李纯想要征讨淮西除了想一雪前耻之外，还在于淮西所具有的战略地位。淮西镇地处中原腹地，其势力如果向东北方向推进，可以扼制汴河上的甬桥（今安徽宿县），进而切断朝廷东南漕运这一经济命脉；如果向北推进，可以控制汴梁，进而威胁东都洛阳；向西发展，可以直取襄州地区，切断朝廷通过长江进入汉水北上的漕运路线；因此朝廷一日不得淮西，中原便始终存在隐患。

元和四年（809年）十一月，吴少诚病死，对于朝廷来讲这是解决淮西问题的绝好机会。可是鉴于当时李纯已经展开了对成德镇的讨伐，为了避免两线作战，李纯只得放弃征讨淮西，于元和五年（810年）正月，任命吴少诚之弟吴少阳为淮西节度使。

李纯本以为吴少阳上位后，会一改其兄的叛逆行为，但让李纯失望的是，吴少阳反而变本加厉，不仅派人越界抢掠寿州（今安徽寿县）的茶山，截杀往来的商旅，而且扩充军事实力，修筑防塞，并且在职期间一直不肯入朝。李吉甫担任淮南节度使时，请求将淮南治所扬州（今江苏扬州）迁至寿州（今安徽寿县），以便随时征讨淮西，但由于当时征讨成德正陷入胶着，所以其建议未被采纳。

元和九年（814年）八月，吴少阳病死，其长子吴元济密不发

丧，以父亲的名义上表，请求朝廷批准吴元济袭任淮西节度使。对于这突如其来的请求，李纯觉得十分蹊跷，于是派遣太医前往蔡州，以帮助吴少阳治病为名探视真伪。可是吴元济坚决拒绝太医入境，并在辖地的边境上大肆陈兵，在这种情况下，出使在京的淮西镇判官杨元卿认为吴元济蓄意谋反，所以将淮西镇的军事布置及讨伐方略一并上奏给皇帝李纯。

对于杨元卿的上奏，李纯立即召集朝臣们开会讨论。李吉甫认为淮西镇不同于河朔三镇，四周孤立无援，所以应该立即发兵征讨，如果失去这次机会，未来很难再找到合适的机会。而以张弘靖为代表的朝臣则认为吴少阳刚刚去世，朝廷应该先派使者前去吊唁，然后探听虚实，如果吴元济确实有不轨的行为，朝廷再发兵征讨，这样算是师出有名。

李纯听从了张弘靖的建议，派工部员外郎李君何前往淮西镇吊唁。但是李君何刚刚到达淮西边境，吴元济却禁止李君何入境，同时派兵屠杀舞阳（今河南舞阳）百姓，焚毁叶县（今河南叶县）城池，抢掠鲁山（今河南鲁山）、襄城（今河南襄城）。一时间关东地区陷入一片恐慌，各地告急文书接连传到京城长安。

面对吴元济的公开反叛和肆无忌惮的烧杀抢掠，朝廷内外人心惶惶，究竟是讨伐还是姑息，这已经是摆在朝廷面前必须决定的事情。很多朝臣面对吴元济的凶猛来势，希望皇帝李纯能够接受现实，立即任命吴元济为淮西节度使并赦免其罪行，而且他们还指出淮西节度使这个职位不接受朝廷任命，已经有五十年的历史，如果现在贸然改变这一现状，以朝廷目前的实力恐怕很难。

当时在朝臣中主张坚决讨伐的只有以李吉甫为代表的少数朝臣。但就在这极少的主战派中，李吉甫在元和九年（814年）十月三日不幸病逝，这让李纯悲痛万分，这么多年来似乎只有以李吉甫为代表的少数朝臣是李纯“以法度裁制藩镇”的坚定支持者，现在随着李吉甫的去世，李纯失去了一个强有力的支持者。不过，也正是因为李吉甫的去世，使得悲痛之下的李纯决心讨伐淮西，誓要一雪前耻。

十月二十一日，李纯正式发布《招谕淮西诏》，在诏书中，他首先申明吴元济的罪行主要是未经朝廷批准，擅自继任节度使职位，并且大肆烧杀抢掠。值得一提的是，李纯在谈到这个问题时，十分注意将淮西的普通士兵与吴元济本人区分开来，认为士兵们是受吴元济的胁迫，并非出于本心。因此李纯任命严绶为招抚使，前往襄州、蔡州等地进行招抚。

在唐代，招抚使这个职务具有招抚归顺和讨伐叛逆的双重职责，能招抚最好就招抚，如果招抚不成就进行讨伐。严绶因为能宽以待人和以柔克刚所以被李纯委以招抚的重任，进而号召淮西将士要主动归顺朝廷。

由此可见，李纯的策略是先礼后兵，其重点在于招抚，为了充分表达诚意，李纯许愿淮西将士如能主动归顺朝廷，将赐予淮西将士二百万贯钱。这个数字比起魏博镇当时主动归顺朝廷后所赏赐的价钱要高出五十万贯。

严绶到达襄州后，为争取吴元济的主动归顺，确实作了些努力，但吴元济依然顽固不化，严绶的招抚最终以失败告终。于是，李纯在元和十年（815年）正月十七日，发布《讨吴元济诏》，正式开始了淮西吴元济的讨伐。

在征讨淮西的军事将领配置上，李纯是颇费了一番脑筋的。事实上，早在李纯得知吴少阳去世的消息时，便在元和九年（814年）十月九日，以洺州刺史李光颜为陈州刺史，同时兼任忠武军都知兵马使，统率河东、魏博、合阳三军人马，在北部加强对淮西镇的防御。

在西北方向上，将汝州（今河南汝阳）划归河阳节度使乌重胤，使得河阳军进一步临近征讨淮西的前线，并让乌重胤统帅朔方、义成、陕、益、凤翔、延、庆七地军队，从西北方向淮西镇施压，与李光颜军队形成犄角之势。

在淮西东部，李纯以泗州刺史令狐通为寿州防御使，统领宣武、淮南、宣歙、浙西四军；南部以鄂岳观察使柳公绰率领五千人马奔赴

安州（今湖北安陆），与安州刺史李昕会合，负责从南面进攻淮西，不过从军队数量上来看，李纯并没有将南路作为主攻方向。

从军事角度来看，可以说李纯自吴少阳去世起，就做好了征讨淮西的准备，这次下定决心征讨淮西，最主要的任务就是任命一个讨伐淮西的总指挥。

李纯下达讨伐诏令后，将讨伐的事宜顺理成章地交给了招抚使严绶，让他负责指挥讨伐淮西之战的全面事宜。严绶显然不是将帅之才，做招抚工作尚且合格，但指挥战争并非所长。接到皇帝陛下的讨伐诏令，严绶并没有制定统一的战略作战方案，而是在事先没有充分准备与诸道军队联系约定的情况下抢先进军，虽然初战取得小胜，但二月二日夜间在磁丘（今河南遂平）被吴元济闪电突袭，严绶猝不及防惨败而逃，带领残兵奔逃五十里退守唐州（今河南泌阳）。

二月九日，寿州团练使令狐通在淮西军队的进攻下也损失惨重，寿州与光州交界处的重要城栅被淮西军队全部攻破。李纯闻讯后十分恼火，于二月二十一日下令以左金吾大将军李文通取代令狐通，将令狐通贬为昭州（今广西平乐）司户。

三月二十九日，李光颜在临颖（今河南临颖）击败淮西军队。四月三日在南顿（今河南项城）再败淮西军队，同时魏博镇节度使田兴派其子田布率领三千人马援助官军讨伐淮西。

李光颜接连打了两个胜仗，挽回了先前令狐通惨败的损失，而且朝廷从四面八方淮西施压，也让吴元济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在吴元济看来，如果仅凭淮西三州的兵马对付朝廷几路大军，确实存在相当大的困难，于是他派使者奔赴成德、平卢二镇，向王承宗、李师道求救。

早在二月份时王承宗和李师道就相继多次向李纯请求赦免吴元济，但李纯深知成德、平卢二镇与淮西的莫逆关系，征讨吴元济也是变向对王承宗和李师道的一种打压，所以李纯拒绝了王、李二人的请求。

王、李二人的请求遭拒，于是，便开始采取各种手段直接破坏朝廷对淮西镇的征讨。最初李纯在征发诸道人马出兵淮西时，考虑到李师道和吴元济的关系，就没有命令平卢出兵。而李师道为了达到援助吴元济的目的，公然不顾朝廷的权威，派两千人马奔寿春（今安徽寿春），名义上是协助朝廷征讨淮西，事实上是为了观察形势，伺机援救吴元济。

为了进一步达到援救吴元济以及让朝廷罢兵的目的，元和十年（815年）三月，李师道认为朝廷用兵最重要的莫过于粮草的供给，如果能将朝廷在河阴地区（今河南荥阳）转运院所存的江淮租赋烧毁，必然能够动摇朝廷的军心。于是在经过精心策划后，在四月十日夜晩，李师道派数十名精兵突袭河阴转运院，放火将其仓库55间尽皆烧毁。

河阴转运院作为江淮地区上交朝廷租税的主要存放地，是朝廷经济来源的咽喉，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地位，说是京城长安的生命线一点也不为过。现在被李师道一把火烧毁，在东都洛阳瞬间出现了骚乱，不少官员为之震惊，纷纷上疏请求皇帝李纯停止征讨淮西。

面对如此严峻的形势，李纯十分担心如果照此发展下去，征讨淮西将难以再继续。不过此时的李纯已经不再是刚刚即位的那个毛头小子，自征讨成德无功而返后，李纯对一切困难与挫折，已经有了极强的心理承受能力，对于目前战场形势的分析，也有了更为清醒的认识。在李纯看来，放火人将河阴转运院烧毁目的就是为了迫使朝廷放弃征讨淮西，如果现在就停止征讨淮西，事实上正好落入圈套。

所以，李纯决定无论如何征讨淮西绝不能停！

不过李纯当时也感到，朝廷军队进展缓慢说明在指挥和战术上存在很大的问题，具体是哪方面的问题，一时间他还不能确定。为了更加有效地摸清战场一线情况以利决策，李纯派出时任御史中丞的裴度奔赴前线行营进行宣慰，一方面表明李纯对前线官兵的关心，另一方面调查官军进展缓慢的根本原因。

就在裴度领命刚刚离开京城长安的时候，李纯就又接到了许多要求停止征讨淮西的奏文。面对这种情况，他当时十分挠头，他不明白为什么这些朝臣遇到些困难，就那么容易退缩，目前的李纯十分需要有人站出来为他打气。

在这个关键时刻，朝廷中一个不起眼的官员勇敢地站了出来，他为皇帝李纯上了一封全面分析征讨淮西之战的奏文，名为《论淮西事宜状》，在这篇奏文中他对征讨淮西的形势提出了自己的看法和建议。

这个官员的名字叫韩愈。

论淮西事宜状

韩愈，字退之，河内河阳（今河南省焦作孟州市）人，世称韩昌黎，唐代文学家、哲学家、思想家，古文运动的倡导者。贞元八年（792年）进士及第，累官至监察御史，时任考功郎中、知制诰，晚年任吏部侍郎，又称韩吏部，谥号“文”，又称韩文公，唐宋八大家之一。

贞元十九年（803年），韩愈因为请求减免灾民赋税，被德宗李适贬为阳山（今广东阳山）县令。李纯即位后，重新召韩愈回到朝廷，担任国子监博士、迁都官员外郎。后因才学出众被任为考功郎中、知制诰、中书舍人。

自从李纯下诏征讨淮西以来，韩愈一直关心战事的发展。近来由于前方战事进展缓慢，许多朝臣向李纯施压请求停止征讨淮西，这让韩愈感到有必要向李纯进言，分析战场的形势，提出具体建议，坚定李纯继续用兵的决心。

于是，经过慎重的思考后，韩愈挥笔写下了《论淮西事宜状》，呈献给了皇帝李纯。

在奏文中韩愈针对朝臣们要罢兵的议论，仔细分析淮西目前的局

势。他认为淮西镇虽然貌似强大，但难以持久，因为淮西镇以三州之地偏居一隅，而朝廷举天下之力攻破淮西是必然的。韩愈重点建议李纯一定要坚持征讨淮西，不能有丝毫的犹豫。尤其是不能受四个方面的干扰，即经费问题、反战言论、伤亡情况以及国家暂时遭受困难的影响。

韩愈的这些言论并非无的放矢，自从元和五年（810年）朝廷征讨成德无功而返之后，在很多朝臣和将领看来，皇帝李纯对待藩镇的招数，无非先是征讨，征讨不了就进行招抚。正是基于这种看法，这次征讨淮西，虽然很多将领身在一战战场，但都抱有坐而观望不肯主动出战，遇上小挫便畏缩不前的想法，甚至有人还和吴元济暗中来往。例如，李师道就暗中资助过吴元济很多食品和药物。

所以针对上述种种情况，韩愈尖刻地指出了李纯尤其不要受诸多方面的影响，并且对于下一步的战事，也提出了六方面的具体建议：

一、改变军队组成方式。韩愈认为有必要进行改变。因为现在诸道发往前线的军队，一般由两三千人组成，势力单薄又对敌军不甚了解，因而往往会产生怯敌心理，难以前进。而且将帅们因为士兵不是原来所属，所以缺少优恤之心，有的还将本不属于自己的士兵分割开来，分别隶属于不同的地方，让士兵和原来的将领分离，这样极大打击了士兵们的士气。针对这种现状，韩愈认为陈、许、安、唐、汝、寿六州与淮西接壤，每个村落的百姓都有兵器，应该充分发挥这些百姓的作用。因为他们都会担心淮西镇会侵扰他们的家乡，都有保卫自己家乡的意愿，即使不是朝廷刻意组织，他们也会自发组织，防备侵略。如果朝廷再加以招募，立即就可以编成新军，而且还能随时补充兵员，等到平定淮西后，予以重赏荣归故里。

二、集中兵力，协调攻防。韩愈指出环绕淮西各州县的防守线，官军虽然都有大量军队屯驻，但具体到每一处，则兵员甚少，而且相互之间距离也很远，难以互相接应。所以常常被淮西军队劫掠造成伤亡。如果将这些征讨的军队整体划分为四道，每道各领兵三万，选择要害地区屯聚一处，审量事势，乘时逐利，四道可以一同进发，进而

一定会使淮西军队狼狈不能相顾，首尾不能兼济。如果不便于进军，则构筑高垒坚守，这样就可以不分散兵力分别设防。对于前线临敌的小县，可以将百姓迁到方便的地方作为行县。

韩愈关于集中兵力、协调行动的建议，是抓住了官军一再失利的关键所在。事实上朝廷的官军总数远远超过淮西军队，但具体到每一城、每一县，甚至是每个堡栅，则由于兵力分散，使得局部兵力反而不如淮西镇。从吴少诚接手以来，淮西镇凡派遣诸将领兵出战，都听由各位将领依据实际情况各自为战，授以机动作战之权，所以就能发挥出每个人的才能。例如，吴元济部将赵昌洪、凌朝江等人成为了机动灵活、独当一面的将领。试想以这样机动灵活、兵力充足的劲旅，攻击分散固守的朝廷官军，胜败肯定立即能够分出。

三、关于对淮西镇将士的政策问题，韩愈也提出了具体建议。韩愈认为蔡州士卒已被官军击败者，不能大肆杀戮。在韩愈看来，淮西将士为吴元济所胁迫，迫不得已才与官军为敌，而实际上这些人都是国家的百姓。韩愈希望皇帝李纯应该向诸道军队发布诏令，和淮西军队作战时，重点应该是攻心为上，如果对方失去抵抗能力，则不应该过分地杀戮，对每个人都应该广泛宣扬皇上圣德，放他们回家，使其心悦诚服。

四、韩愈在奏文中一再说明万万不可轻易罢兵，甚至将它列为专项的一点，来为李纯详细说明。韩愈认为官军之所以屡次征讨无功而返，都是因为欲速则不达，换句话说叫作心急吃不了热豆腐。原因在于朝廷很在意战争耗费的钱财，只要稍稍亏空，立即请求罢兵。在这样一种情况下，无论是河朔三镇还是淮西镇，都已经摸透了朝廷的脾气，知道朝廷必不会毕其功于一役，所以全都并力苦战，然后请求赦免恩赐。而这种情况又会对朝廷内部产生反作用力，那些主张罢兵的大臣，不惜损害皇权也会主张罢兵。

韩愈在这里着重提醒皇帝李纯，不要因为某些大臣出于私心请求罢兵，就轻而易举地放弃征讨，也不要淮西镇请求赦免时去轻易地赦免。站在皇帝李纯的角度，必须要做好将征讨淮西坚持到底的准

备，直至最后的胜利，即使打上三年也要在所不惜。

五、从整个战略角度来看，韩愈认为征讨淮西要想取得胜利，朝廷在目前局势下不能树敌过多，尤其要稳住成德、平卢二镇，不能让它们与淮西镇联合起来。因为平卢的李师道、成德的王承宗，与淮西吴元济属于同一类人，现在他们听到朝廷讨伐吴元济，其内心必然有援救之意。只是因为两镇实力有限，不会公开支持吴元济，但朝廷应该采取措施提防他们暗中勾结。韩愈建议李纯应该立即下诏，说明朝廷本有意让吴元济担任节度使，只是担心他年少轻狂，所以暂时没有任命，可是吴元济不理解朝廷的良苦用心，抗拒朝命，擅自攻城略地，朝廷是迫不得已才进行征讨，朝廷征讨的用意在于使吴元济归顺，不会占有淮西的一寸土地。

韩愈提出上述建议，显然是出于策略上的考虑，在集中力量讨伐淮西的情况下，要想让王承宗、李师道不因自己也是世袭节度使而产生不安，就尽量使他们相信朝廷不会在平定淮西以后对成德、平卢有所图谋，防止他们倒向吴元济一边。

总体来看，韩愈的《论淮西事宜状》比较全面地指出了征讨淮西战争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了解决这些问题的具体措施，很多见解都属于精辟之见。这在朝廷罢兵呼声极高的情况下，确实给了皇帝李纯巨大的支持。

虽然史书没有明确记载李纯对待韩愈的这些建议的态度，但从后来李纯坚定不移地将征讨淮西进行到底的行动来看，韩愈的建议大多被李纯采纳了。同时也因为韩愈坚决支持李纯征讨淮西的立场，两年后韩愈被李纯任命为淮西宣慰处置使裴度的行军司马，和裴度一起奔赴征讨淮西前线进行督军。

韩愈凭借《论淮西事宜状》，使他在政治领域取得了成就，但千百年来，人们对于韩愈文学成就的认同，远远大于他在政治领域的成就。原因在于他是唐代古文运动的倡导者，所谓古文运动，就是改变汉魏六朝以来的骈体文，恢复先秦时代的散文体。韩愈把古文运动推向了一个新的阶段。他的古文众体兼备，举凡政论、表奏、书启、赠

序、杂说、人物传记、祭文、墓志乃至传奇，无不擅长，其论说文气势雄浑，结构严谨，逻辑性强，语言上亦独具特色，尤善锤炼词句，推陈出新，许多精辟词语已转为成语，至今仍保存在文学语言和人们的口语中。

后人把他与柳宗元、苏轼、苏辙、苏洵、曾巩、欧阳修、王安石合称为唐宋八大家，并尊他为唐宋八大家之首。杜牧把韩文与杜诗并列，称为“杜诗韩笔”；苏轼称他“文起八代之衰”。

从此“古文自唐以后为一大变”，一改淫靡的文风。苏轼据此称赞韩愈“文起八代之衰”。韩愈的文学主张，对于后代文学理论的发展和文学实践活动都有积极的影响。

韩愈是一个气场和存在感均极强的人物。作为文坛领袖，他“手持文柄，高视寰海”“三十余年，声名塞天”。作为一个生命个体的“人”，他刚直敢任，人格伟岸，诚为伟丈夫。以继承儒学道统自居，开宋明理学家之先声。故宋人苏轼对他推崇备至，称他立下“文起八代之衰，道济天下之溺”的丰功伟绩。

谋杀

韩愈的《论淮西事宜状》让李纯信心大增，从而使得征讨淮西之役没有半途而废。一直到元和十年（815年）五月，征讨淮西之战已经进行了半年有余，虽然战场的形势并不十分乐观，但李纯讨平淮西的决心丝毫没有动摇。在这样一种现状下，五月二十六日，前线终于传来了好消息：李光颜在时曲击败淮西军队。

李光颜自受命出征以来，一直在陈州方向独当一面，进驻澠水河畔后，开始向时曲逼近。由于时曲距离鄆城不远，淮西军队倾力进攻李光颜，企图逼迫其后撤。当时由于李光颜军营前的栅门被敌军封死，李光颜下令从左右两面自毁栅墙，领军奔出迎战。李光颜冲锋在前，一连四次反复冲击敌阵，敌军知道他是主将，便集中弓箭向他射击，李光颜身中数箭，依然奋战不止，官军士气于是为之大振，便跟着主将奋力冲杀，进而打败淮西军队，杀敌数千人。

捷报传到长安，李纯十分高兴，朝官们纷纷入朝拜贺，这更加坚定李纯继续征讨淮西的决心，于是他决定让宰相武元衡全权负责针对淮西的用兵事宜。

武元衡因先前不依附王叔文集团而受到当时还是太子的李纯的赏识。元和初年，武元衡力劝李纯征召镇海节度使李锜入朝，使得李锜谋反的企图暴露。高崇文平定西川后就留在那里镇守，所以李纯以武元衡取代高崇文，出任剑南西川节度使。元和八年（813年），李纯将武元衡召回京城，任命为宰相。当时由于李吉甫和李绛两位宰相矛盾颇深，都极力拉拢武元衡加入自己阵营，但武元衡不偏不倚，所以被李纯称赞为长者。

淮西吴元济反叛以来，武元衡力主讨伐，在李吉甫去世后，他算是成为了首席宰相，为皇帝李纯分担征讨事宜。李光颜在时曲取得大捷后，李纯将讨伐淮西的事宜正式交给武元衡处理。而武元衡也的确没有辜负李纯的期望，自他全面接手后，兢兢业业为讨平淮西之事昼夜忙碌，同时也使战场的形势逐渐好转起来。

李纯将征讨淮西事宜全权交给武元衡，这充分说明武元衡在他心目中的位置，但无论是李纯还是武元衡自己都一定不会想到，一场杀身之祸正向武元衡逼近。

朝廷征讨淮西的每一个胜利，都会让吴元济感受到前所未有的压力，同时也让平卢的李师道和成德的王承宗感到恐慌。李师道先前派人烧毁朝廷的河阴仓院，在洛阳制造骚乱，这些都没能使朝廷罢兵休战，反而加强了对淮西的用兵力度，这让他们感觉有必要前往朝廷走一趟，为吴元济进行开脱。

于是王承宗派牙将尹少卿前往长安求见武元衡。在和武元衡的交谈过程中，尹少卿口吐狂言，对武元衡十分不敬，结果被武元衡严厉斥责。尹少卿回到成德向王承宗禀报后，王承宗大怒，立即上疏皇帝李纯，竭力诋毁武元衡。

但李纯并不为其所动，在给王承宗的回复中，李纯告诉他：武元

衡作为自己的代表，能够接见藩镇派来的代表，已经算是很给他面子了。尹少卿居然还口吐狂言，如果换作自己，一定不会让他走出宫中半步，现在武元衡是征讨淮西的全权负责人，他的位置无人能够代替。

正是李纯这最后的一句话，给武元衡带来了杀身之祸。

王承宗在皇帝陛下那里吃了闭门羹，这让他十分郁闷。他将皇帝的回复带给了李师道，李师道知道后也感觉如鲠在喉，他们一致认为以武元衡为首的主战派是横在他们面前的一道强有力的障碍。如果没有这些主战派，李纯征讨淮西的信心会大为受挫。

于是，一个刺杀计划就这样应运而生。

元和十年（815年）六月三日清晨，京城长安天色未明，宰相武元衡像往常一样早早起身，准备去宫中早朝。自五月李光颜时曲大捷以来，皇帝李纯一再指示中书省、尚书省等有关部门要加紧协调配合，做好征讨淮西的各项相关事宜，保证前线将士及粮草物资的相关供应，因此这段时间里武元衡相当忙碌。

武元衡的居住地在长安城东南的靖安坊，是朱雀门街东第二大街第五坊，属于万年县管辖区域。这一坊是不少达官贵人居住的地区。

武元衡与护卫从靖安坊东出门后，秉灯烛沿街北行，准备由丹凤门入大明宫。当时护卫在前开路，武元衡骑马居后而行，就在他们刚刚出门不久，忽然从旁传来一声高喊：

“灭烛！”

“是谁在乱喊？”武元衡的护卫警觉地呵斥道，然后向两旁不断察看，已经将刀抽出。

护卫们的反应十分正常，因为此时天色未明，而且宰相出行居然有人在路边高喊，这已经是犯了冲撞之罪，所以护卫们立即紧张起来。

此时武元衡也觉得事有蹊跷，正准备下马询问究竟，但就在他还没完全下来的时候，一支冷箭射中了他左肩。

“哎哟！”武元衡疼得一头栽落马下。

“保护宰相大人！”领头的护卫一声高喊，紧接着护卫们开始向四周扩散试图找出放冷箭的人。

几乎就在这同一时间，路边忽然闪出几个人影，以极快的刀法瞬间劈倒两名护卫，径直奔到试图挣扎站起的武元衡身边。没等武元衡反应过来，一刀砍下了他的头颅，然后又以极快的速度向东南方呼啸而去。

这一切都是在瞬间完成的事情，等到护卫们反应过来迅速围拢过来的时候，只见失去头颅的武元衡已经倒在血泊之中。

案发的时候夜色依然很浓重，坊间路上还没有行人，巡逻的兵卒得知武元衡被害后，立即高声呼喊：

“贼人杀害宰相了！”

很快，这个消息传到了皇宫之内。

当时宫中很多官员不知道究竟是哪位宰相遇害，等到不久后武元衡的护卫将其坐骑牵到宫中后，人们才知道遇害的是李纯最为信任的武元衡。

当时众多朝官人心惶惶，事实上，那时他们还不知道，几乎就在武元衡遇害的同一时间，距离靖安坊不远的通法坊也发生了袭击事件。

这次刺客们的目标是另一个支持李纯征讨淮西的御史中丞兼刑部侍郎裴度。

裴度最初担任河阳县尉，后为监察御史，因上疏批评权贵而获罪，被贬河南府功曹。元和六年（811年）以司功员外郎身份知制

诰，参与起草皇帝诏命。元和七年（812年）出使魏博进行宣慰，元和九年（814年）作为李纯的特使巡视淮西行营，归朝后告诉李纯，朝廷只要坚持讨伐淮西，一定能够取得胜利。

因为裴度也力主讨伐淮西，所以他和武元衡一同被藩镇列进了暗杀的黑名单中。

裴度当时居住的通化坊，位于长安城东南角最后一坊。六月三日清晨，裴度也是骑马与护卫出通化门上朝。事先埋伏在路旁的刺客上前挥剑猛砍，由于裴度躲闪及时，第一剑砍断了束带，可是裴度没有躲过第二剑，被砍在后背上，第三剑砍在了头部，裴度剧痛之下翻身落马，跌入路旁的沟中，在这紧急关头，随从王义猛扑上前，抱住刺客，并大声疾呼捉贼，刺客一时间脱身不得，于是挥剑砍断王义的手臂，仓皇向南逃去。

裴度此次被袭，所幸当时头戴扬州毡帽较厚，所以不至于送命，又有王义拼死相救，最终免于一死，可是当时伤势极为严重。

天色大亮之后，李纯准备在宣政殿上朝，忽然听到有司上报宰相武元衡遇袭身亡和裴度遇袭受伤的消息，大为震惊。当他恢复理智后转入延英殿后，终于抑制不住悲痛之情，放声大哭起来。

武元衡的身亡和裴度的受伤，使李纯受到极大的打击。一年多来坚决支持自己讨伐藩镇的宰相李吉甫病逝而去，而现在这两位力主讨伐藩镇的宰相，一个身亡，一个重伤，这不禁犹如抽去了李纯的主心骨，让李纯一时间有些不知所措。

当然，此时年近不惑的李纯，不再是十多年前刚刚即位的毛头小子，如果说那时李纯对西川刘辟的挑战尚有所犹豫，那此时的李纯可以说是愈挫愈强，不达目的绝不罢休。

“传朕旨意，三日内缉拿袭击两位宰相的凶手，从今天开始增兵淮西，不讨平淮西绝不停止。”

李纯已经下定决心，可以说武元衡的死和裴度的重伤让李纯的心

瞬间强硬起来，即使未来遇到再大的困难，都不会动摇他讨平淮西、重振大唐帝国雄风的决心。

李纯当日下令宣布辍朝五日以示哀悼武元衡，追封武元衡为司徒，赠谥号“忠愍”，并规定今后凡是宰相出入，都由金吾卫士兵张弦露刃，严加保护。

李纯要求三日内缉拿凶手，这当然是很难完成的任务。但在袭击事件之后，在京兆府、长安县、万年县等地的路边墙上，留下了“勿急捕我，我先杀汝”的字条。因此一些官员纷纷担心祸至自身而不敢紧急搜捕刺客。当时兵部侍郎许孟容见到负责缉拿刺客的官员全都消极怠工，为此上疏李纯，认为自古以来还从来没发生过宰相横尸路边，却没有找到凶手的事例，这真是朝廷的耻辱。

李纯接到许孟容的奏疏后，针对官员们消极怠工的现状，在六月八日发布《捕杀武元衡贼诏》，诏文言辞激烈，并悬赏两万贯钱缉拿凶手。李纯让人将悬赏的榜文贴在京城中心地带，据韩愈的记载，当时百姓围观者每天有数万人。为了尽快找到凶手，李纯要求在京城长安进行全城大搜捕，公卿百姓凡是家中有夹壁、重楼的都要搜索一遍，尤其要对来往行人特别是燕赵之地的人进行严加排查。

六月十日，神策军将领王士则等人上报，说在成德的成德进奏院（类似于现在的地方驻京办事处）捕获恒州士卒张晏、李惠嵩等八人，系刺杀武元衡和裴度的凶手。李纯接奏后，命令京兆尹裴武、监察御史陈中师加以审讯核查。

经过半个多月的认真审讯核查，张晏等人对刺杀武元衡和裴度的罪状供认不讳。于是，李纯在六月二十八日发布《诛杀武元衡贼张晏等敕》，下令处死张晏等八人。

当时凶手是在成德进奏院里被抓到的，从表面上看好像成德镇的王承宗是幕后主谋，而且王承宗也的确上疏诋毁过武元衡。因为征讨淮西，李纯不想树敌过多，所以李纯在敕文中只字未提王承宗，但人们似乎更相信王承宗是这次袭击事件的始作俑者。

不过对于张晏等八个人是否就是杀害武元衡的凶手，刑部尚书张弘靖表示怀疑，他上疏请求李纯一定要谨慎处理这件事，但李纯并没有接受，依然下令将张晏等人处死。

当时李纯只想着及时破案，为武元衡和裴度报仇，同时也是为了挽回朝廷的脸面，他并不知道事实上袭击两位宰相的真凶另有其人。

这件事情一直到侦破一件谋反案方才真相大白。

圆净谋反案

宰相武元衡被害身亡，裴度身受重伤，反而激发了李纯继续加大对淮西用兵的力度。在裴度修养疗伤的二十多天里，李纯诏令宫中卫士驻扎通化坊日夜守卫，时刻保护裴度的安全。

袭击事件发生后，朝廷主张停止征讨淮西的大臣请求李纯免去裴度的官职进而安慰成德、平卢藩镇的情绪。李纯听到这样的意见后，顿时怒不可遏。

“如果罢免裴度，那就正好中了他们的奸计，朝廷从今以后再也没有纲纪可言，只要裴度还在，足破藩镇。”

这是李纯当时甩给那些大臣的话。

六月二十四日，在裴度尚未完全伤愈的情况下，李纯召裴度入宫密商平藩之事，并指示裴度今后如果有事不必等待在宣政殿上朝时再说，可以直接入延英殿奏见。六月二十五日，李纯颁布诏令，以裴度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全面负责征讨淮西事宜。

作为武元衡的接替者，裴度也很好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他向李纯建议集中优势兵力一举平定淮西。为了让裴度更加及时地了解前线的战况，李纯破除了宰相不得在家中见客的规定，特许裴度可以在家中会见各方人员。

裴度全面执掌征讨淮西事宜后，朝廷内自武元衡被杀后的惶恐气

氛逐渐消失，朝臣们一致认为裴度有能力担当重任。同样，裴度的出山，也让藩镇们开始产生焦虑。

七月五日，李纯针对王承宗派刺客袭击宰相之事，颁布《绝王承宗朝贡赦》，追究王承宗的责任。在敕文中李纯虽然指明王承宗袭击宰相的罪状，但鉴于征讨淮西不便树敌过多，李纯只是断绝了王承宗的朝贡，没有继续深究。

就在所有人都以为王承宗是幕后主使时，平卢的李师道向所有人证明了他才是整个事件的始作俑者。之所以李师道会站出来，原因在于他低估了李纯的信心，以及对裴度出山的顾虑。

李师道派人袭击宰相以后，原本认为李纯会因此被迫停止征讨淮西。但事实恰恰正相反，李纯不仅没有罢兵，反而继续增兵，并且重用裴度，实在有些不荡平淮西誓不为人的架势。在李师道看来，裴度是个和武元衡一样厉害的角色，裴度执掌征讨淮西事宜，丝毫不逊于武元衡。

眼下指望再派刺客进行二次暗杀已不现实，毕竟朝廷已经加强了戒备，因此李师道只得谋划采取另一种方式，准备在东都洛阳发动叛乱，再次迫使李纯罢兵。

七月七日，李师道与嵩山僧人圆净密谋，意图在东都洛阳发动兵变。之所以他会找到圆净，是因为圆净早年是史思明的部将，年轻时勇猛强悍，安史之乱平定后，削发为僧隐匿于嵩山之中，但仍与河北藩镇保持着密切的联系。虽然此时圆净已经是80岁的老人，但他依旧贼心不死，妄图有一天东山再起为史思明报仇。

圆净曾经向李师道献计，在伊阙（今河南伊川）、陆浑（今河南嵩县）两地十余处地方多多购置田地，然后聚集山棚（以打猎为生的山民）居住，供给他们衣食，以便将来在东都起事。

正是基于上述原因，李师道觉得要想在东都制造混乱，圆净是个很好的人选。

当时李师道的平卢镇在洛阳设有进奏院，因为平卢将士强悍，他们往来其间朝廷官员全都不敢过问。在此之前淮西军队已经多次逼近东都洛阳，因此守卫洛阳的军队基本上都屯驻于伊阙，而洛阳城中的守备力量则相对空虚。

八月二日，李师道暗中挑选勇士数百人交给了圆净，潜伏在洛阳进奏院中，准备在第二天发兵焚烧东都皇宫。李师道准备得相当充分，他现在唯一等待的就是明天太阳的升起。

然而，就在这一夜意外发生了。

当天晚上，圆净在进奏院中烹宰牛羊犒劳这些第二天跟着他一同起事的兄弟。可是因为食物分配不公，其中两个士兵杨进和李再兴因为口出怨言而被圆净责罚，两个人心中越想越气，因此决定前往东都留守吕元膺那里告发李师道。

吕元膺得知消息后大吃一惊，立即派人从伊阙调回大量兵马，迅速包围平卢进奏院。当叛军得知官军前来围剿时，立即关闭大门试图与官军对抗，一时间官军将平卢进奏院围得水泄不通。

由于叛军防守严密，官军虽然努力想冲进进奏院，但效果并不理想。就在官军稍微松懈之时，圆净带领叛军开始向外突围，当时防御判官王元茂杀死一名叛军士兵准备冲进进奏院，结果叛军被迫强行突围，官军的包围圈被冲开了一个缺口，叛军迅速突围渡过伊水，逃往西南的深山之中。

东都洛阳的西南方向，与邓州（今河南南阳）、虢州（今河南栾川）接壤，边境上山高林深，如果仅仅依靠官军的力量去搜捕叛军，那无异于是大海捞针。所以为了将叛军一网打尽，吕元膺决定发动那些山棚来为自己做事，为此他设立重奖，只要能协助官军活捉叛军者及提供叛军行踪消息的，奖赏一百两白银。

在那些普通的山棚们看来，这绝对比李师道给的供给要诱人得多。

所以，几个月后，有一个山棚外出卖鹿肉时，被叛军洗劫一空，于是这个山棚将消息告诉了吕元膺。吕元膺当即领兵迅速包围叛军隐藏的地方，将圆净和全部叛军活捉。

吕元膺将参与叛乱的士兵全部处死，其中包括和李师道勾结并接受李师道授职的东都留守将领一人、防御将一人以及驿卒八人。当然最关键的是在案件的审理过程中，圆净交代了暗杀武元衡的刺客是李师道所派，并非王承宗所为。吕元膺立即将这个信息密奏皇帝李纯，同时建议李纯加强东都洛阳的防卫，防止再次出现变故。

东都事件的发生，使李纯再一次感到震惊。在他看来，如果叛乱没有及时得到制止，叛军数千人完全占领洛阳不是没有可能的事情。洛阳如果失控，吴元济很容易就会北上进兵中原地区，那时候形势的变化将对朝廷十分不利。

为此李纯重赏了吕元膺，同时他也不知道李师道虽然罪大恶极，但目前局势下他只能牙掉了往肚子里咽，绝对不能表现出知道刺杀武元衡的幕后指使者是李师道的事实。因为目前讨伐淮西依然未果，前段时间又断绝了王承宗的朝贡，现在再贸然和李师道决裂，朝廷断无必胜的把握。

“李师道！朕暂且忍下了，平定淮西后，下一个目标就是你！”

二讨成德

元和十年（815年）九月，征讨淮西的战争已经进行了将近一年，可是战场形势依旧未发生根本变化。李纯所倚重的严绶自二月在磁丘打了败仗后，在拥有襄、邓、唐、随、均、房、郢、复八州兵马的情况下，居然壁垒自守不敢出战。李纯一怒之下将严绶撤职，改由宣武节度使韩弘任统帅。

韩弘，颍川滑州（今河南滑县）人，少年父母双亡，依靠舅舅汴宋节度使刘玄佐长大。舅舅去世后，汴州出现兵变，韩弘被推举为节度使留后，带领人马将叛军300人全部杀死，此后二十余年的时间

里，汴州再也没有胆敢犯上作乱。当时宣武镇所辖汴、宋、毫三州，处于河北藩镇与淮西之间，战略地位十分重要。十几年来韩弘不曾入朝，甚至有时还暗中允许李师道经其防区以食盐接济淮西镇。

即使这样，李纯依然决定让韩弘担当统帅，除了宣武镇战略地位十分重要之外，韩弘的威望在当时也是无人能比。

除了更换主帅之外，李纯同时将严绶先前统辖的山南东道一分为二，分别设立两个节度使，由户部侍郎李逊任襄、复、郢、均、房五州节度使，主要负责以五州赋税供给前线。以右羽林大将军高霞寓为唐、隋、邓三州节度使，专事于征讨淮西。

韩弘接任统帅后，于十一月二十五日请求李纯批准命令众军从四面合围淮西。当攻击开始之后，淮西军队集中力量攻击正北方向的乌重胤阵营。乌重胤带领士兵拼死奋战，身中数枪，血染战袍。在形势十分危急的情况下，乌重胤派人请李光颜火速增援。李光颜在来不及请示韩弘的情况下，立即派部将田颖、宋朝隐前去救援。田、宋二人领兵袭击淮西军的小浍桥营垒，迫使淮西军队回军自救，从而解除了对乌重胤的包围。

可是此次救援行动虽然成功，但韩弘却认为李光颜违反军令擅自调动军队，应予以处罚，命令李光颜将田颖、宋朝隐押至都统行营，准备按军法处置。恰在此时，朝廷派使者景忠信前来宣慰，景忠信了解情况后，矫称皇帝有令暂时将田、宋二人关押听候处理，然后飞速向李纯说明详细情况，最终赦免了田、宋二人。

但这样一来，就遭到了韩弘的强烈抗议。当时韩弘看到李纯的诏书后极度不满，他派使者进京，向李纯讨要说法。而这边李光颜也上疏说明情况，李纯看到两大将领各不相让，于是采取和稀泥的方式让韩弘的使者回去劝慰韩弘：目前形势下平定淮西是首要的任务，即使李光颜犯些小错误，在战局如此胶着之下，也可以通融。

韩弘在皇帝那里碰了一鼻子灰，内心十分郁闷，也就是从此时开始，他对征讨淮西开始产生消极的态度。据史书记载，韩弘甚至有了

拥兵自重，以战养战，逐渐将自己的势力做大做强的想法。每当听说官军在征讨淮西之战中打了胜仗，他都闷闷不乐很多天。

从元和十年（815年）十月韩弘担任征讨淮西的统帅，到元和十一年（816年）五月，半年多的时间里，官军在淮西不同方向的战场上都取得一些小胜利，如元和十年十一月，李光颜、乌重胤在小湫水击败淮西军；元和十一年三月寿州刺史李文通在固山击败淮西军队；同年四月，李光颜、乌重胤在陵云栅斩敌三千。

不过虽然官军在局部战场取得一些胜利，但从整个战场形势来看，征讨淮西之战依然处于相持阶段，再加上主帅韩弘心思不整，所以官军一时间尚不能平定淮西。而淮西方面也没有实力向官军发起大规模的反攻，就是在这样一种局面下，谁也没有想到的是，李纯居然下令第二次征讨成德。

自从李纯诏令断绝王承宗的朝贡以后，考虑到淮西之战正在进行，所以没有立即征讨成德。但王承宗显然并不安分，不断在与魏博交接地区挑衅，为此，田兴的军队屡次遭到偷袭。于是，田兴被迫上表朝廷，请求皇帝李纯批准本镇讨伐王承宗。

元和十年（815年）十月，在田兴的一再请求下，李纯正式批准田兴进兵贝州（今河北清河）。此外，由于王承宗纵兵四处抢掠，除魏博之外，幽州、沧州、定州三镇也深受其害，因而三镇也跟着上表，要求一同征讨王承宗。

近几个月来，王承宗尤为嚣张，不仅与李师道互通，而且在武元衡被刺杀后，四处派遣盗贼多方骚扰，焚烧襄州佛寺，砍断建陵（唐肃宗李亨陵墓）门戟四十余支，烧毁献陵（唐高祖李渊陵墓）寝宫。对于王承宗的胡作非为，李纯也是一忍再忍，目的就是为了避免在征讨淮西的同时，在河北地区建立第二战场。

事实上，成德的祸害在李纯心中尤甚于淮西。曾经征讨成德无功而返，让李纯始终耿耿于怀，而且成德距离京城比淮西要近很多，彻底削平成德这一河北藩镇毒瘤，一直是李纯心中挥之不去的结。

可是，要同时兼顾淮西和成德两个战场，朝廷的财政及军事力量的确难以支撑。李纯又是一个极重君臣情感的皇帝，对于那些主动放弃拥兵自重而归顺朝廷的藩镇，李纯尤为关照。早在第一次征讨成德时，李纯心中已有罢兵的打算，只是碍于卢龙刘济的情面，迟迟未肯罢兵。张茂昭主动放弃义武军节度使之职，全家归顺朝廷，李纯也是给予了特别的优待。现在田兴屡屡请求征讨成德，如果拒绝下去，李纯担心会伤害田兴的忠正之心，而且二次征讨成德，主要是河北藩镇自己出兵，想来不会对征讨淮西有太大的影响。

考虑再三，李纯最终同意了以田兴为代表的河北藩镇讨伐成德的请求，但却遭到了朝中诸多大臣的反对。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张弘靖认为，征讨淮西还没有结果，现在再讨成德，朝廷难以支持两场战争同时开打，所以应该等平定淮西后再讨成德。翰林学士、中书舍人钱徽，知制诰萧俛等人不断进言劝李纯罢兵。然而此时的李纯决心已定，为避免反战的大臣们干涉征讨成德事宜，李纯解除了钱徽、萧俛的职务，进而借以警告其他人勿再进罢兵之言。

依据当时的情况分析，李纯决定二讨成德，应该是得到了宰相裴度的支持，因为在史料中没有裴度阻止征讨成德的记载，而且元和十年底，朝廷宰相班子成员有裴度、张弘靖、韦贯之、李逢吉等人。张弘靖、韦贯之二人明确表示反对征讨成德，而裴度是个直率之人，如果他不赞成征讨成德，绝不会缄默不言。

元和十一年（816年）正月十七日，李纯正式发布《讨镇州王承宗制》。不过制书发布后，依然有大臣反对向河北用兵，韦贯之力主先征讨淮西，再讨王承宗，并请李纯一定要吸取当年德宗李适在位时泾原兵变的教训。对于韦贯之的建议，李纯根本未予理睬。

事实证明，二次征讨成德对于李纯最后平服藩镇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而且征讨成德开始以后，魏博镇接连取得胜利：

元和十一年（816年）正月，攻取成德武强（今河北武强），一胜。

二月二十三日，占领固城（今河北大名），二胜。

三月十八日，攻占乐寿（今河北献县），三胜。

四月三十日，于九门（今河北正定）斩杀成德军千余人，四胜。

七月六日，于南宫（今河北南宫），五胜。

这一连串的胜利，让李纯十分兴奋，同时也堵住了那些反对征讨成德大臣们的嘴。可是就在征讨成德一切顺利时，淮西战场传来了官军惨败的消息。

铁城之败

元和十年（815年）十月，李纯免去严绶的职务，任命韩弘为征讨淮西统帅，同时也任命高霞寓为唐、隋、邓节度使，专事进攻淮西西部地区。可是一直到元和十一年（816年）四月，高霞寓在西线一直没有采取大的进攻行动。

高霞寓，范阳人，自幼熟读《左氏春秋》及孙吴兵法，有大志，喜好高谈阔论。李适在位期间，投身于高崇文的部队，由于作战勇敢受到高崇文的赏识。征讨西川时，高霞寓作为先锋连战连捷，曾攻克鹿头城。平定西川后，高崇文向皇帝李纯极力推荐高霞寓，被任命为彭州刺史。元和五年（810年），以左威卫将军随大将吐突承璀征讨成德，归京后任为左散骑常侍、三城都团练防御使。

李纯重用高霞寓，本来是因为他久经战阵，非常骁勇，希望他能在淮西战场建立新功。但是高霞寓是个优点与缺点同样突出的人，其缺点就是勇猛有余，智谋不足。作为一员战将高霞寓是十分合格的，但作为独当一面的统帅，他并不擅长。

元和十一年（816年）六月，高霞寓统率大军从唐州（今河南泌阳）出发进兵淮西，在萧坡（今河南泌阳东部）小胜淮西军队后，其下令大军进攻文城栅（今河南遂平）。文城历来号称坚固难破，因此被称为“铁城”。

两军再次交战时，淮西军队佯装败退，而高霞寓却错误地判断敌军败局已定，于是下令全军出击。可是当他带领人马进一步深入后，敌军伏兵齐出，突袭高霞寓大军，最后高霞寓仅得只身逃回，退保唐州。

唐州当时是官军征讨淮西的重点方向之一，铁城之败史书上没有记载官军损失的具体数量，但从高霞寓仅以身免来看，官军可谓损失惨重。事实上自从征讨淮西以来，诸将胜则夸大，谎报战果；败则隐匿不报；这次高霞寓全军覆没，实在无法再掩盖，于是只得上报李纯。铁城之败的消息在朝廷一经传开，所有人无不惊惧万分。

铁城之败是官军继磁丘之败后的又一次惨败。面对这种形势，以宰相韦贯之为代表的罢兵之音再一次响起，而以宰相裴度为代表的部分朝臣则坚决主张继续征讨淮西，为此两派之间展开了激烈的争论。不过李纯倒是始终保持清醒的头脑，在韦贯之和裴度争得面红耳赤的时候，李纯只给两位宰相说了一句话：“兵食不足者助之耳，岂得以一将失利，遂以罢兵乎？”

可见遭遇两次惨败依然没有让李纯丧失信心。

七月十八日，宣武军奏报在鄆城击败淮西军两万人，魏博镇也传来击败成德军队的消息。这些战报让一个月来始终因铁城之败而闷闷不乐的李纯十分高兴，幸好他一个多月前选择了继续坚持，否则征讨淮西将会功亏一篑，为此他罢免了韦贯之的宰相之位，后来又以结党营私的罪名贬其为湖南观察使。

应该说韦贯之的离去是一个标志，也就是从此时开始，在征讨藩镇的问题上，李纯彻底扫清了障碍，独用裴度之言，朝廷之内再也没有响起罢兵的声音。

铁城之败显然是因为用人不当，对于这一点李纯进行了深刻的反思。当他诏见高霞寓责问其失败原因时，高霞寓为了推卸责任，谎称失败是由于负责军饷供给的襄、复、郢、均、房五州节度使李迺接济不及时所致。李纯明白高霞寓这是在强调客观原因，于是下令将他贬

为归州（今四川秭归）刺史，李逊贬为恩王傅（恩王的老师）；同时调河南尹郑权任山南东道节度使，荆南节度使袁滋为漳义节度使，以唐州作为治所。

调任郑权属于提拔，而调任袁滋则是李纯及时纠偏的行为。

在征讨之初，李纯曾以袁滋在元和初年不敢出使西川的表现，将袁滋调离征讨淮西的前线，但后来任用严绶、高霞寓都以败军而严重失职，于是李纯开始考虑当初调离袁滋是否正确。

袁滋本是蔡州郎山（今河南确山）人，其祖先的坟墓都在郎山，他担任山南东道节度使时，吴元济曾为其整修过祖坟，并禁止无关人员在墓区放牧，袁滋亲属有在家乡者，则授予官职供以俸禄。元和十一年（816年）初，当征讨淮西的战争久无进展，许多官员上疏请求罢兵时，袁滋也从荆南奔赴京城准备面见李纯请求罢兵。当行至邓州（今河南邓县）时，听说萧俛、钱徽因请求罢兵被贬，所以他改变主意，在见到李纯后极力主张征讨淮西。

高霞寓在铁城惨败后，李纯想到袁滋曾经主张征讨的进言，又想到其善于治民的优点，认为让袁滋重归故地任职，也许可以为征讨淮西发挥作用，于是才有了以袁滋为漳义节度使的任命。

值得一提的是，从地理角度而言，袁滋担任的漳义节度使其实就是淮西节度使，包括淮西的蔡、申、光三州。在未收复淮西三州的情况下，李纯的这个任命，是向淮西将士及百姓表示朝廷对淮西的关怀和重视，以治民有方的袁滋取代暴虐的吴元济。

考虑到袁滋出身儒生，李纯又于七月二十四日调任武将杨雯担任唐州刺史、行营都知兵马使，配合袁滋开展对淮西的工作。李纯这次的目的本来是希望袁滋以怀柔和征讨两种策略展开对淮西的攻势，然而袁滋的表现却让李纯大失所望。

袁滋上任后，下令撤去边境上的巡逻点，规定军官不可越入吴元济的淮西境内，甚至当淮西军队进攻唐州东北的新兴栅时，袁滋竟以

十分卑微的言辞劝说淮西军队不要进攻。吴元济因此不再将袁滋放在眼里，袁滋到任半年，不仅毫无建树，而且再一次上疏李纯请求罢兵。

这一下李纯愤怒了！

袁滋的所作所为，显然已经违背了李纯的初衷，于是他决定再次改易淮西西部战场的官军统帅。十二月二十三日，李纯宣布以太子詹事李愬出任唐、随、邓节度使，同时贬袁滋为抚州刺史。自李愬来到唐州后，淮西西部战场的形势才逐渐好转。

高霞寓在淮西西部战场上遭遇惨败的同时，唐军在淮西的北部战场却接连取得胜利，可是这种战况不足以改变整个战场的形势。李纯认为征讨淮西的官军多达九万人，可是两年多的时间里，居然没有取得带有战略转折性的胜利，淮西各战场上的局部胜利未能使淮西镇瓦解，这有必要加强对诸军的督察。

元和十一年（816年）十一月二十日，李纯派宦官梁守谦担任监军宣慰前线，同时带去空白的告身（唐代授官的凭证）五百张以及大量的金帛，以奖励有功将士。十一月二十九日，李纯加封李光颜等人为检校官，同时也下诏严厉训诫李光颜等人，如果战事依旧不能取得决定性进展，朝廷将对有关将领予以严厉惩戒。

事实证明，正是在李纯这种恩威并施，并不断调整策略的努力下，征讨淮西之战终于现出了胜利的曙光。

李塑备兵

元和十二年（817年）初春，征讨淮西的战争已经进入到了第四个年头，战场形势仍无明显好转。二月二十四日，从包围淮西的南线战场传来消息，岳鄂团练使李道古进攻淮西申州失利。

李道古是唐朝宗室曹王李皋之子，德宗时期李希烈发动叛乱时，李皋曾率江汉军队遏制李希烈的叛军。元和十一年（816年），李纯

认为岳鄂观察使柳公绰在淮西战场没有取得明显战绩，因此听取裴度的建议，调任李道古出任鄂、岳、沔、蕲、安、黄六州团练观察使，希望李道古能在淮西南部战场上牵制吴元济。然而事实却是他和袁滋一样，也让李纯倍感失望。

李道古接受诏命后，由黔中火速赶往鄂岳治所安州（今湖北安陆）。当他到达安州时，柳公绰听说新任观察使到任，连忙出来迎接，可是李道古自恃宗室之子，态度傲慢无礼，入城后竟将柳公绰的不少家产据为己有。

李道古到任的第一天便诬奏安州刺史李昕作战不利，将李昕免职，自己直接统领安州的军队。柳公绰在任期间，与安州刺史李昕配合默契未曾失败过，现在李道古免去李昕独揽大权，这引起了将士们极大的不满。

元和十二年（817年）二月，李道古督军从黄州（今湖北新州）出穆陵关（今河南新县南），进攻淮西镇南部的申州（今河南罗山），李道古首先攻下了申州外城，随后进逼中城。入夜之后，城中淮西士兵突然在城头上大声呼喊，然后同时打开城门，从城内猛然杀出，李道古猝不及防，仓皇而逃，官军损失惨重。

申州之败最终使得皇帝李纯对征讨淮西南线的战事再也难以抱有期望。

鉴于南线、西线战事进展不顺的局面，数月来李纯一再诏令韩弘、李光颜等人尽快进兵，在南线、西线均进展不顺的情况下，李纯当然希望在北线战场上有所突破，进而打破整个战事的僵局。

三月下旬，李光颜派遣部下行营兵马使王沛带领五千人马乘夜从澉水合流处渡河，经过一番苦战，终于在澉水南岸稳住阵脚，其余官军趁机渡河，直逼鄆城。

三月二十七日，在澉水与鄆城之间，官军与淮西军队大战，击败淮西军队三万余人，取得大捷。为了防止吴元济增援鄆城，李光颜派

部将曹华包围了鄆城以南的据点青陵（今河南漯河），切断了鄆城淮西军队的归路及与蔡州的联系。结果在战无胜算、退无归路的情况下，四月六日，鄆城守将董昌龄向李光颜投降。

为了防止吴元济杀害鄆城守将亲属，李光颜听从董昌龄等人的建议，佯装继续攻城。董昌龄等人则向蔡州伪发求救烽火，随后在援军不到的情况下开门投降，李光颜领军顺利进驻鄆城。

鄆城失守使吴元济极为恐慌，为阻止李光颜率军继续南下，吴元济将蔡州的精兵以及自己的亲兵全部派至鄆城与蔡州之间的时曲（今河南西平），由亲信董重质率领，抵抗官军。于是李光颜南下受阻，北线战场再次陷入僵局。

在北线战场战局胶着的情况下，西线战场在李愬到任后，一直进行作战准备，随后在李愬的精心组织下，西线战场取得决定性突破。

李愬是德宗李适在位时收复长安的名将李晟第十一子。作为名将之后，李愬有谋略，善于骑射。当李纯为淮西西线战事因用人不当而遭受失利烦恼之际，李愬主动上表自告奋勇，表示愿意承担西线战事的进攻任务。看到名将之后主动为国分忧，李纯十分高兴，于是任命李愬为随、唐、邓三州节度使，负责西线战场的全部事宜。

李愬上任之后，并没有急于寻找淮西军队开战，而是重点做了四項工作：

一、示敌以弱，懈怠敌军。

初到唐州，李愬即向三军宣告，皇帝派自己来不是为了让大家都继续打仗（战非吾事），而是让自己来宣慰大家。由于将士们刚刚遭遇铁城之败，士气正低，不敢立即出战，听到李愬说这番话全都放下心来。当时吴元济听说李愬担任征讨淮西西线战场的指挥官，根本不屑一顾，他认为李愬是个名不见经传的角色，一下子掌握军权，肯定会邀功，所以积极备战，准备和李愬开展。可是经过一段时间的观察后，他发现李愬统军纪律涣散，并无与淮西军队作战之意，又听说李

愬公开宣称“战非吾事”的言论，于是开始不再重视西线战事，而让他想不到的是，他最终的失败正是败在西线之上。

二、善抚将士，养精蓄锐。

李愬刚刚上任就发出不战言论，一方面是要麻痹吴元济；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使遭遇铁城之败的西线将士得到充分的休息。他亲自巡视军营中每一位士卒，对伤员更是抚恤有加，对于家中生计困难者，则给予一定的补助和救济。在善待士卒的同时，李愬更加严于律己，不仅与士卒同甘共苦，而且遣散军营中专为将领配设的伎女乐人，取消官员的宴饮活动。由于李愬耐心细致的工作，他渐渐取得了将士们的信任和拥护，为后来一举攻克蔡州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三、招纳敌将，为我所用。

作为独当一面的军事指挥官，李愬深知了解敌情的重要性。元和十二年（817年）二月，李愬俘获淮西捉生虞候丁士良，作为吴元济的得力干将，丁世良多次击败官军，很受吴元济的赏识。这次听说俘获了丁世良，官军不少将士请求凌迟处死他。而李愬经过与丁世良交谈之后，认为丁世良并非死心塌地地为吴元济效力，而且丁世良对淮西镇的情况十分熟悉，如果能够将他争取过来，那将会极大削弱吴元济的实力。于是李愬决定赦免丁世良，任命其为捉生将。

丁士良本以为必死无疑，看到李愬如此真诚，内心十分感动，于是他动用自己先前的关系，为李愬争取了淮西一大批将领归降。最关键的是，李愬对这些降将大胆起用，毫不怀疑，得到了这些降将们的一致拥护。

四、重新组兵，严加训练。

自铁城之败以来，西线战场出现兵力严重不足的现象，为尽快取得平定淮西的胜利，元和十二年（817年）二月，李愬向皇帝李纯请求增兵。李纯对李愬抱有很大期望，对于李愬可以说是无条件支持，立即诏令昭义、河中二镇拨精兵两千人增援。李愬在此基础上精心组

织了一支由唐、邓二州兵将组成、号称“六院兵马”组成的三千人敢死队，作为精锐突袭部队，李愬亲自加以指导训练，使之成为后来突袭蔡州的主力部队。

在元和十二年年初到七月的半年时间里，李愬在淮西西线战场上虽未组织大规模的战役，却也取得了一系列具有重要意义的小胜利。

元和十二年（817年）三月五日，李愬率军自唐州迁至宜阳栅。三月二十八日，引兵至淮西境内的文城栅（今河南遂平）西五里的地方，招降了文城栅守将吴秀琳，收服其兵众三千余人。三月二十九日，李愬派遣部将董少玢等分兵进攻淮西沿边诸山栅，占领马鞍栅（今河南遂平西南）、路口栅。四月又攻占嵯岬山（今河南遂平西），生擒淮西将领柳子野。四月七日，部将闫士荣攻下白狗栅（今河南息县西北）、汶港栅（今河南汝南）。四月十四日，游奕兵马使王义攻占楚城（今河南汝南西南）。五月十八日，又成功偷袭郎山（今河南确山）。

经过将近一个多月的努力，从整个战场形势来看，李愬在西线战场已经基本扫清淮西镇治所蔡州的外围据点，为下一步攻取蔡州做好了准备。

经过数年的战争，一直到元和十二年（817年）年中，淮西镇的处境已经十分困难，境内所有粮食都被供应士兵食用，而百姓大多都已经食不果腹，许多百姓和士兵开始外逃投靠官军。随着时间的推移，官军对淮西镇的压力逐渐增大。六月四日，吴元济迫于形势，上表谢罪，表示愿意归顺朝廷。李纯也是急于早日结束战事，派特使赐诏许诺吴元济不死，然而由于董质等淮西诸多将领的阻挠，吴元济始终没有前往京城。

在这种情况下，李纯认为吴元济没有诚意，于是他召集宰相商议接下来究竟是战还是不战的问题。

裴度督军

开战三年来，淮西镇的经济、军事状况已处于接近崩溃的边缘。事实上朝廷的状况也好不到哪里去。这些年朝廷为了保障前方军队的各种军用物资及粮草供应等一系列事宜，一再在全国范围内加税，百姓因此而疲惫不堪。在通往前线的运输道路上，牛马死于路边的随处可见，百姓为了支持前线，只好用驴耕地，因此国内一片怨声载道。

现在吴元济主动上表请罪，虽然因为某种原因一再拖延进京的时间，但李纯也有心尽快停止这场战争，所以他利用吴元济主动请罪这个机会，召集朝臣们再次讨论是否继续征讨的问题。

当时宰相班子成员李逢吉、王涯等人竞相发表意见，认为数年来朝廷因为征讨淮西，财政已经到了枯竭的境地，目前是罢兵的最好时机。李、王二人的意见得到了多数朝臣的附和，但只有裴度在朝堂之上默默不语。

李纯当时注意到了裴度反常的态度，于是他让裴度发表意见。

裴度并没有多讲战与不战的问题，只是提出了自己要亲自到前线督军。对于裴度的这个请求，李纯当时的反应可谓惊诧，为了慎重起见，他没有贸然答应裴度，而是告诉这个始终主战的宰相给自己几天考虑的时间。

散朝后，李纯单独召见裴度，他开口便问裴度是否真的能代表自己去前线督军。

“臣誓不与吴贼俱生。”裴度斩钉截铁地说道。

接着裴度为李纯具体分析了当前的形势，他认为从吴元济的上表来看，淮西已经到了势穷力竭的地步，难以再继续坚持下去。目前官军之所以暂时不能彻底平定淮西，在于诸军人心不齐，没有形成压垮吴元济的力量，致使吴元济虽然上表请罪，但依然抱有一丝幻想而一再拖延进京时间。

裴度觉得如果自己亲赴前线，诸军将领必然会担心自己夺了他们的功劳，肯定会争相进兵淮西，相信这样很快就能平定淮西。

事实上如果不是因为朝廷财政困难、百姓疲敝，李纯是坚决主张将征讨淮西进行到底的，但在裴度说出亲自督军的想法之前，李纯一直找不到合适的人选将征讨淮西的诸军捏合在一起，这也是困扰李纯三年多的一个让人挠头的问题。

以李纯的性格，他并不愿意和淮西开战三年多，在淮西未降的情况下下一朝罢兵而功亏一篑。三年多来朝廷耗费无数钱财不说，如果朝廷集天下之兵、聚天下之财，尚不能对付偏居一隅的三州之地淮西，岂不让天下人耻笑，那就更谈不上重振帝国的雄风，实现中兴之治了。

先前李纯已经针对征讨淮西的部分战场进行了相关将领的调整，如果裴度再前往前线督军，平定淮西指日可待。

“朕等着爱卿凯旋！”

刹那间裴度似乎给了李纯无穷的力量，让这个刚毅果断的帝王下定决心，继续将征讨淮西进行到底。

元和十二年（817年）七月二十九日，李纯正式发布诏令任命裴度为门下侍郎、同平章事兼彰义节度使，仍充淮西宣慰招讨处置使。诏书下达后，裴度认为宣武军韩弘已经任诸军统帅，自己再担任招讨处置使不利于诸军团结，所以奏请去掉招讨使之号，只保留宣慰处置使之职，同时奏请选用一批得力的官员作为自己的助手一同前往前线，这其中就包括前面我们提到的韩愈。

在出征之前，为防止自己出征之后那些主张罢兵的大臣们在宫中拆自己的台，裴度推荐户部侍郎崔群担任中书侍郎兼平章事，主持朝廷大政。崔群历来以忠正耿直为名，从不惧怕奸邪小人，裴度推荐崔群，意在用他来抵制主张罢兵的大臣们在皇帝面前兴风作浪。

为了进一步削弱主和派，裴度又以起草诏书言辞不当的罪名，请求李纯将李逢吉的亲信，时任翰林学士的令狐楚贬为中书舍人。裴度之所以这样做，是因为中书舍人虽然也参与制诏，但与翰林学士的“内

制”诏书相比，中书舍人只负责外朝制诏，目的是为了防止令狐楚在内朝与在外朝的李逢吉联合再上罢兵之议。

对于裴度的用心，李纯心知肚明，为了彻底让裴度放心地在前线督军，九月十四日，李纯干脆下令将李逢吉调出京城出任东川节度使。

裴度前往前线督军，虽然辞去了“招讨”之号，但实际上谁都知道裴度到任后，已经实际承担起统一指挥征讨淮西的全部事宜，在到达鄆城后，为了尽快平定淮西，裴度开始了自己的一套行之有效的工

作。裴度经过认真的调研后发现，造成诸军不能团结协作的一个关键因素在于宦官监军。于是在奏请李纯同意后，裴度免去了宦官监军制度，将监军宦官梁守谦调回长安，使得将帅可以自专军事。

裴度一上任便出手不凡，让诸军将帅刮目相看，而裴度明白决定战争胜负的因素有很多，其中至关重要的便是军队的士气。针对很长时间以来征讨淮西进展不顺，各路人马士气普遍低落现状，裴度不惧危险，深入最前线亲自慰劳诸军，宣谕皇帝李纯的旨意，鼓舞全军士气。

尤其在十月的时候，裴度前往鄆城前线的沱口镇（今河南漯河东南）视察，驻扎在洄曲的淮西守将董重质发现淮西裴度的动向后，率领精兵直扑裴度。先锋军的兵刃几乎触到了裴度，幸好李光颜奋力拼杀，才使得裴度脱险，即使是这样，裴度依然无所畏惧，脱险之后依然坚持视察前线，这种身先士卒的精神感动了全军将士，而且裴度每到一处，利用其善于演讲的才能，向将士宣讲征讨淮西的意义所在，极大地鼓舞了官军的士气。此外裴度还从内库支出钱财，作为对立功将士的奖励。

针对淮西镇内部财政枯竭的现状，裴度因势利导，在元和十二年（817年）七月免除了淮西四面州县的赋税，以争取民众对官军更大的支持。自讨伐淮西以来，淮西四面州县一直是负担最重、受害最为

严重的地区。朝廷虽然曾经减征过一些赋税，但实际上各种征税依然让老百姓负担不起，如李墉担任淮南节度使期间，在元和十一年（816年）曾经上供绢布三万匹，黄金五百两，白银三千两。元和十二年（817年）又进助军绢三万匹，这些绢帛钱财事实上都是征自淮南的百姓。

裴度到任后，除了朝廷在七月减免淮西四面州县的夏税后，又于九月请求朝廷减免秋税。裴度十分清楚即使不减免，百姓们也很难再凑齐赋税上缴，与其这样，不如让百姓无法缴纳赋税合法化，这无疑在安定百姓，争取百姓对征讨淮西的支持上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值得一提的是，裴度虽然是一介文臣，但其军事才能丝毫不逊于那些阵前厮杀的将领，在接下来如何用兵的问题上，裴度具体部署了相关战略战术，其总的指导思想是以官军大部分人马集结在洄曲（今河南西平北）一带，进而吸引吴元济的主力部队，而在西线则让李愬麻痹敌军，然后准备突袭蔡州，直捣吴元济的老巢。后来的事实证明，裴度的这一战略战术十分奏效，淮西镇的平定正式由此开始。

雪夜袭蔡州

在裴度的督军下，李愬在淮西战场的西线进行了充分准备，使得平定淮西的步伐进一步加快。

关于突袭蔡州的战略设想，事实上李愬酝酿已久，本来想在元和十二年（817年）五月即付诸实施，但由于五月至七月间大雨不断，洪水泛滥，导致李愬的计划一再推迟。裴度来淮西督军以后，李愬将突袭蔡州的设想告诉了裴度。裴度大力支持，所以订下了以大军在洄曲吸引淮西军队主力，李愬伺机突袭蔡州的计划。

十月八日，李愬进一步确定了突袭蔡州的计划，在得到裴度的批准后，他开始付诸行动。十月十五日，李愬命令马步都虞候、随州刺史史旻留守文柵城，命令六院兵马使李佑和部将李忠义带领三千敢死队为先锋，自己与士卒三千人为中军，命令部将李进诚带领三千人马殿后，大军离开行营向东进发。

当时所有人都不知道此次进兵何处，行军六十里后天色渐暗，到达张柴村（今河南遂平东南）。张柴村位于洄曲和蔡州之间，仅有淮西的极少军队和负责传递烽火信号的烽火手负责。李愬没费吹灰之力便攻下了张柴村，在稍事休整后，他留下义成军五百人留守，意在切断洄曲通往蔡州的要道和桥梁，防止身在洄曲周围的淮西军队发现蔡州被围时回援，安排好一切后，李愬领兵继续向东。

对于李愬的动向，将士们全都莫名其妙，于是有人问李愬究竟要到什么地方去，李愬的回答只有十个字：打进蔡州城，活捉吴元济。

当时很多人知道这个消息后大惊失色，在他们看来，这是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毕竟征讨淮西已经多年，却依旧没有进展，现在直接攻打重兵防守的蔡州，这无异于自杀式的袭击。此时正值隆冬时节，风雪天气忽然降临，气温不断下降，士卒和马匹冻死路旁的有很多，从张柴村向蔡州方向的道路，官军从来没有走过，前方会是个什么状况，谁都不知道。很多人都认为此次攻打蔡州肯定是有去无回，但畏于军纪只好硬着头皮前进。

入夜时分风雪越来越大，几步开外便难以看清前面的人马，积雪越来越厚，大军行进极为困难。在这种极端恶劣的天气下，李愬领兵向东南方向行军七十里后，终于到达距离蔡州十五里的地方。

由于是大部队行动，为防止惊动蔡州城内的淮西军队，李愬命令就近攻下蔡州近城的一个鹅鸭池，用鹅鸭的叫声掩盖本部人马的动静。

自从吴元济抗拒朝廷以来，官军不至蔡州城下已经三十余年。蔡州人从来没有想到官军这次居然会来到这里，因此蔡州城外的防备力量呈现空虚状态，而且在鹅鸭叫声的掩盖下，李愬大军的到来，蔡州城的防守军队居然毫不知情。

李愬稍做准备后立即展开攻城，六院兵马使李佑和部将李忠义在城墙上挖出土坎，沿着土坎登上城墙，手下三千士兵紧随其后。登上城头时，守门士卒仍然在熟睡，李佑率军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突袭城

头守卫军队，将其全部斩杀，然后打开城门，迎接李愬进城。

李愬看到李佑等人突袭成功后，立即带领人马进入蔡州城，此时天色渐亮，大雪终于停止，李愬领兵迅速来到吴元济的外宅，而吴元济此时依旧在家中大睡。

坦白地讲，几个月来吴元济的日子是越来越难过，自元和十年（815年）十月，朝廷宣布讨伐自己以来，面对来自四面八方的官军，吴元济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如果不是官军内部不协调，恐怕淮西镇早已经被荡平。随着压力的增大，吴元济主动上表请罪，意图只身入朝，无奈受到众将的阻挠不能成行，最终让皇帝李纯误解而决心将征讨淮西进行到底。可以说吴元济此时是进退两难，不过既然战争依旧没有结束，他只得加强洄曲的防守兵力，至少在吴房、郎山等地顶住了李愬的进兵。因此吴元济认为淮西军队尚能支持些时日，等到自己做通部将们的工作，便只身入朝请罪。

我们不能否认吴元济的想法确实很好，但他万万没有想到李愬竟会像神兵天降一样地来到他的面前。

当贴身护卫将官军到来的消息告诉吴元济时，这个已经有些麻木的淮西最高军政长官，居然认为是俘虏们在恶作剧，直到日上三竿他起床后，听到外边有喧闹的声音，他才感到害怕起来，他急忙带着护卫随从登上牙城，然后他就看到了旌旗招展的李愬大军。

“赶快集结人马，速速迎战！”惊慌之下的吴元济下达命令道，然而为时已晚。此时李愬以极快的速度派遣部将李进诚已经向牙城发起了进攻，李进诚带着人击毁外门后，首先进入兵器库，得到了各种武器，然后继续向牙城进攻，随后放火焚烧牙城南门。吴元济在城头上看到官军已经攻进牙城之中，自感大势已去，于是在城头之上投降。李进诚在牙城上搭起梯子，让吴元济顺着梯子下城受擒。十月十八日，吴元济被押送前往京城长安。

就在李愬围攻蔡州牙城的同时，为了争取淮西驻守洄曲军队的投降，李愬生擒吴元济后，亲自前往蔡州城中的董重质家，给予其家人

厚重的赏赐，并命令对其家人严加保护。董重质之子深受感动，带着李愬的书信，亲自前往洄曲劝说董重质投降官军。董重质见蔡州已破，李愬又厚待其家属，于是带领手下人马来到蔡州向李愬投降。

当董重质离开洄曲前往蔡州时，李光颜乘机进占洄曲，至此历时三年多的征讨淮西之战就此结束。

不过，淮西虽然已被平定，如何处理战后淮西的各项事宜便成为接下来皇帝李纯所要面对的问题。

十月二十八日，李纯发布《平吴元济诏》，两个月后又发布《平淮西大赦文》，从两个文章的内容来看，李纯对淮西战后的善后事宜秉承了先前平定西川、镇海、夏绥等藩镇的政策。

对于吴元济等叛将的处理，李纯在《平吴元济诏》中，主动赦免了淮西诸州县等官员将士，但对于以吴元济为首的叛乱核心集团则采取一律剪除的态度以警示天下。

十一月一日，李纯在兴安门举行了隆重的受俘仪式，下令将吴元济在长安东西市及主要街道游街示众。随后又下令在长安城西南隅的独柳树下，将吴元济及淮西判官刘协等七人处斩，并将吴元济的妻子沈氏及子女没入掖庭宫，其二子、三子流配偏远地区，没过多久又下诏赐死。

吴元济虽然被成功解决，但李纯认为淮西镇依然存在，应该对淮西镇的隶属关系及行政区划加以调整，从根本上杜绝淮西镇的东山再起。因此，在平定淮西后，李纯立即将淮西镇下辖的申州划归粤鄂观察使管辖；将光州划归到淮南团练使管辖；取消蔡州其藩镇治所地区的地位，与鄆城一同划归忠武节度使管辖，至此存在将近五十年的淮西镇彻底退出了大唐王朝的历史舞台。

处理完上述事宜后，李纯又加封征讨淮西的有功之臣，进一步免除淮西及四边州县的赋税。当然，其中最值得一提的当属立《平淮西碑》，以昭示后人。

元和十二年（817年）十二月，李纯诏令韩愈撰写《平淮西碑》，五月韩愈完成了此项工作，但李愬的妻子唐安公主却进宫在李纯面前哭诉，说韩愈的所撰的碑文不实之处颇多，结果李纯下令磨去韩愈所撰写的碑文，让翰林学士段文昌重新撰写。

据史书记载，唐安公主的哭诉是因为韩愈撰写的碑文过多地突出了裴度在征讨淮西中的作用，而忽略了对李愬的赞颂，最重要的是韩愈在碑文中虽然称颂了皇帝李纯敢于决断，善于指挥等功绩，但对于皇帝陛下的称颂似乎不如裴度。这或许会让皇帝李纯心中有些不爽，唐安公主的哭诉正好让李纯找到了借口，所以下令让段文昌重新撰写。

历时三年多的征讨淮西之战，是李纯皇帝生涯中具有决定性意义的一件大事。此战的胜利使朝廷“以法度裁制藩镇”的总体战略接近成功，也预示着帝国中兴局面即将到来，同时也让李纯的个人威望达到了顶点。

三年的战争中，每当官军稍有挫折，朝廷内主张罢兵的呼声就会不断响起，虽然李纯有过犹疑，想过退缩，但他最终坚持了下来，以坚忍不拔的毅力将这场战争进行到底并取得最终的胜利，这不仅使得皇权进一步加强，也为日后彻底讨平藩镇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元和十三年（818年）正月一日，户部将平定淮西后申、蔡二州向朝廷进贡的贡品陈列于朝堂之上，这是数十年来申、蔡二州的首批贡品。看着这些象征臣服的贡品，李纯表面上十分兴奋，事实上在他内心已经开始思考如何彻底平定河北诸藩，重新实现天下一统的问题。

当时没有人知道李纯内心的真正所想，或许只有从刘禹锡的诗中我们更能体会到李纯的雄心壮志：

九衢车马浑浑流，使臣来献淮西囚。

四夷闻风失匕箸，天子受贺登高楼。

妖童擢发不足数，血污城西一土。

南峰无火楚泽间，夜行不锁穆陵关。

策勋礼毕天下泰，猛士按剑看恒山。

第四章 藩镇平服

淮西镇的平定，使天下藩镇大受震动。在李纯一鼓作气、恩威并施的强大攻势面前，成德的王承宗也主动上表归服，其他藩镇也在认真思考自己的出路，大部分都选择主动臣服朝廷这条路，只有平卢的李师道选择继续对抗，所以最终未能逃脱覆灭的下场。由此藩镇割据的局面在大唐帝国的历史上暂时结束，元和中兴的局面已真正到来。

不战而屈人之兵

元和十三年（818年）正月一日，长安城内外洋溢着节日的喜庆气氛。因为所有人全都盼到了淮西镇的彻底平定。前两年因为前方战事吃紧，李纯也因此取消了新年元日朝会，今年是三年中的首次新年朝会的，事实上，李纯是为了照顾群臣的情绪才举办这次朝会的，而他本人的心思则完全没有放在朝会上面，因为他的心中始终在思考如何彻底平定藩镇的问题。

新年过后，李纯即正式考虑对成德用兵的问题。

自李纯讨伐淮西以来，成德的王承宗一直惴惴不安，他清楚地认识到，淮西如果失败，朝廷下一个目标或许就是自己。因此，王承宗对朝廷发动的征讨淮西之战，多方进行破坏阻挠，最终迫使李纯第二次征讨成德。虽然他利用官军内部不协调统一的弱点，顶住了官军的征讨，使得李纯再一次罢兵。然而这一次王承宗不再像元和五年（810年）那样，对朝廷的罢兵感到高兴，他十分明白李纯这次罢兵并不是因为打了败仗，而是为了集中兵力征讨淮西，淮西一旦平服，成德将成为李纯的下一个目标，如今这一天真的到来了。

在淮西之战即将结束的时候，有一个名叫柏耆的人向韩愈建议：吴元济已经被擒，成德的王承宗一定会吓破胆，此时如果拿着宰相裴

度的书信前往成德劝说王承宗投降，相信他一定会主动归服，这样朝廷既可以免去劳师远征，还可以达到不战而屈人之兵的效果。

韩愈将柏耆的建议上报给了裴度，裴度批准了这个想法，并让柏耆前往成德进行劝降。

柏耆到成德后，向王承宗转交了裴度的书信，王承宗是如何答复的，史书没有明确的记载。但此后不久，王承宗便通过魏博镇的田兴向李纯请求归服，当时王承宗提出，自己可以向朝廷作出四个方面的让步：

一、愿意将两个儿子王知感、王知信以及牙将石讯等人送往朝廷作为人质。

二、向朝廷献出先前有争议的德、棣二州。

三、朝廷可以派官员来成德镇任职。

四、将辖区内的赋税按规定向朝廷上缴。

王承宗所提的四个让步，事实上有着很深的用意，将儿子和牙将送入朝廷当人质，意味着王承宗本人如果去世，本镇节度使一职将不再世袭，节度使的任命权将归于朝廷。归还德、棣二州，是李纯第一次征讨成德时提出的要求，王承宗当时予以拒绝，并因此挑起了战争，此次旧事重提，王承宗是向李纯表示自己的悔过之心。

王承宗之所以要通过魏博节度使田兴向朝廷表示归服，是因为田兴既和朝廷保持着良好的关系，又和自己没有什么矛盾，而田兴也十分愿意帮助王承宗。为此田兴上奏李纯，认为与其朝廷再次兴兵讨伐成德，不如趁此机会接受成德镇的归服。这样既可以免除战争对河北地区造成破坏，又可以避免朝廷万一出兵失利，造成尴尬的局面。

李纯最初接到田兴的奏章后并没有批准，因为他实在难以忘掉两次征讨成德的无功而返，而给朝廷带来的巨大耻辱。现在淮西已经平定，李纯携着平定淮西的势头，完全有把握再以武力平定成德。

对于李纯的态度，田兴很有耐心，为了劝说其接受王承宗的归服，他三番五次地上奏李纯请求赦免王承宗。最终经过权衡再三，考虑到如果继续拒绝可能会伤害田兴的善意，李纯最终同意赦免王承宗。

四月二十日，王承宗之子及牙将到达京城并献德、棣二州图印，四月二十七日，李纯正式发布《赦王承宗诏》，诏书颁布后，尚书右丞崔久奉命到镇州（今河北镇定）加以宣慰。王承宗身穿素服，十分恭敬地接受诏命，此后再也不敢与朝廷对抗，尤其在转年朝廷平定平卢后，王承宗再次上疏朝廷，表示成德镇所有官员的任命，全都由朝廷决定。

自元和十三年（818年）四月王承宗归服后，一直到唐穆宗李恒即位后的长庆元年（821年）七月，成德镇一直比较稳定。虽然当时王承宗本人没有入朝，但从朝廷的整个局势来看，李纯接受王承宗的主动归服，还是十分明智的，这不仅省去了朝廷的兴师动众，而且从客观上讲，也为接下来征讨平卢积攒了足够的力量。

现在，李纯要面对的就是平卢的李师道，和成德镇相比，李师道可谓是将对抗之路一条道走到黑。

争取平卢

在朝廷征讨淮西镇的三年时间里，李纯征召诸道军队参战，但却始终未让平卢镇出兵。李纯担心李师道会借出兵之名，与吴元济军队互相配合，进而干扰征讨淮西的大局。

然而三年多的时间里，李师道始终活跃着，除了在两京制造烧粮仓、刺杀宰相等重大事件，以干扰朝廷征讨淮西之外，还曾出兵彭城（今江苏徐州）突袭官军以支持吴元济。如果没有魏博镇的掣肘，李师道早已经是兵南下和吴元济联手共同对抗官军了。

当元和十二年（817年）李光颜攻取凌云柵，淮西镇呈现败亡的形势时，李师道不敢再公开支持吴元济，并派使者进京请求归顺。李

纯为了集中力量平定淮西，暂时同意了李师道的请求，并派给事中柳公绰宣慰平卢。然而无论是李纯还是李师道心里都明白，平卢镇所谓的归顺仅仅是表面现象，并没有任何实质性内容。

淮西镇平定后，李纯利用刚刚打了胜仗的大好形势，派心腹之臣、时任兵部员外郎的张宿前往郛城，让李师道效仿王承宗归还朝廷州县并以儿子为人质。如果说平定淮西之前，李师道所谓的归顺只是停留在表面的话，那么现在李纯则要求李师道必须进行实际意义的归服。

当时围绕着真正归服朝廷还是继续负隅顽抗这一问题，平卢集团内部展开了激烈的斗争。

自从李师道担任平卢节度使以来，其内部就一直存在倾降和造反两派。

元和元年（805年）李师道初掌军务时，朝廷任命久久不至，他就准备抢掠周边州县进而对朝廷施加压力。但部将高沐坚决反对，他主张李师道马上向朝廷交两税、置官吏，表示臣服朝廷。李师道听从了高沐的建议，最终取得了皇帝李纯的任命。此后每当李师道准备反叛时，高沐与其他几位部将郭晔、李公度等人均加以劝阻。

但以判官李文会、孔目官林英为首的另一派，却利用李师道对他们的信任，竭力主张反叛朝廷。他们告诫李师道千万不要以贡献十二州之地的代价，成全高沐等人忠于朝廷的名声。于是在李文会等人的挑拨下，李师道开始疏远高沐等人，将其排挤出核心集团，遣任莱州（今山东掖县）刺史。高沐内心十分不满，他在莱州上疏李纯，报告了李师道图谋不轨的想法，得到了李纯的称赞。

孔目官林英利用进京奏事的机会探听到了高沐投靠了朝廷的消息，秘密向李师道汇报了此事。于是，李师道开始在内部对主张归服朝廷的人进行清洗。高沐被骗回镇州后直接处死，郭晔、李公度等人被划为高沐的同党或被处死，或被流放。

从史书的记载来看，郭晁在被捕之前，确实派心腹郭航前往吴宁镇联络官军将领李愿，称平卢沿海的莱州、淄州（今山东淄博）等地只有囚犯驻守，防守十分空虚，官军只要派三千人直接渡海就可以攻取。不过为了防止泄密，郭晁给李愿密信的署名为刘谅。李愿收到信后立即上报皇帝李纯，李纯让大臣们商议此事，结果朝臣们一致认为这是李师道设下的圈套，因为刘谅是李师道的心腹，是绝不可能联络官军进攻平卢的。

最终在误会之间，李纯没有采纳郭晁的建议，一直到郭晁被捕，这件事情才被查出来。

淮西被平定之前，李师道对于倾降派一支采取高压政策。但随着淮西的平定，使李师道又不得不重新考虑前途的问题，因此在这期间倾降派和造反派的斗争再次展开。

李纯的特使张宿到达郢州后，针对李师道讲究面子、不肯居于人下和不屈服朝廷的心理，为李师道分析了归顺朝廷的理由。在张宿看来，李师道的身份可以追溯为皇室宗亲，如果按照辈分排列的话，李师道还是当今皇帝的叔父，从这个角度来看，李师道确实不应该屈服。但平卢近两年反状实在太过明显，可是皇帝陛下依旧忍让，平卢镇应该抓住这个机会，赶快向朝廷臣服，不然的话结局肯定会像淮西一样。

李师道听从了张宿的建议，立即遣使入朝请求割地臣服。李纯批准了李师道的请求，允许其割沂、密、海三州，并以长子入朝作人质。李师道按照李纯的要求立即去做，并奏报其长子入京的时间，应该说平卢的归服完成在即。

但就在此时，平卢内部的造反派再次开始兴风作浪，李师道的妻子魏氏反对让儿子进京当人质，而且造反派们煽动李师道，认为平卢自先节度使（李正己）以来，拥有十二州之地，精兵不下数十万，远不是淮西所能比的，如果最终对抗不过朝廷，再献出三州之地也不晚。

李师道听了造反派们的煽动，瞬间觉得很有信心，于是他再次下令将请降派全部打入大牢，然后借口平卢镇需要整顿税务，将张宿轰回了京城。

不过，此时的李纯并不知道李师道态度有变，依然对平卢镇归抱有信心，所以在元和十三年（818年）正月，李纯又派左常侍李逊前往郾城宣慰。让李纯没有想到的是，李逊到达郾城后，李师道一改先前接待张宿的谦卑态度，在李逊面前大摆兵阵示威。但李逊毫不畏惧，走过兵阵进入府衙后，面不改色地要求李师道对归服朝廷一事有明确的态度，但李师道左右推诿，予以委婉拒绝。

从李师道的回答中，李逊感觉出李师道并无真心归顺朝廷之意，所以他没在平卢停留多久便返回京城向李纯汇报，李逊告诉李纯，如果想让平卢镇彻底归服，就必须像征讨淮西一样，大举征讨平卢。

不久后，李师道上表说平卢军情不稳，暂时不能纳质割地，至此李纯终于彻底明白，原来李师道一直在忽悠自己，于是对平卢的用兵问题开始提上日程。

不过，对是否征讨平卢，李纯始终存有一丝顾虑，这种顾虑来源于朝廷的现状以及平卢强大的军事实力。

进兵平卢

不可否认，征讨淮西的成功使朝廷声威大振。但淮西镇和平卢镇比起来，军事实力堪称是小巫见大巫，而且三年的征讨淮西之战，也使得朝廷在财力、物力方面有些捉襟见肘，国库为之空虚，百姓为之疲敝，如果现在立即发起对平卢的征讨，李纯担心可能会引起大臣的反对和百姓的不满。

从地理位置上来看，平卢东靠大海，北有黄河，朝廷如果征讨只能从西面和南面进攻，这比处于平原之上四周无援的淮西要受到一定的限制，而且平卢下辖十二州，人口三百余万，拥兵数十万，那些造反派们主张打不过再割地的说法是有一定道理的。换句话说，朝廷如

果想征讨平卢，就必须动用比征讨淮西更大的力量才能做到。

鉴于上述几方面原因，李纯不能不慎重对待征讨平卢的问题。为了能使群臣在是否征讨平卢的问题上取得较为一致的意见，元和十三年（818年）六月，李纯发布《令百僚议征李师道敕》，敕文一一列出李师道的种种罪行，请百官讨论决定是否征讨。

李纯的意图很明显，他坚信大臣们在征讨淮西取得胜利的形势下，以及了解李师道的悖逆后，一定会支持自己对平卢用兵。事实证明，李纯的坚信是正确的，百官在阅读了皇帝的敕文后，意见空前一致，这在十余年征讨藩镇的过程中是极为少见的。于是李纯趁热打铁，七月三日正式宣布《讨李师道诏》，开始对平卢正式用兵。

自四月李师道拒绝纳质割地到七月正式颁布征讨平卢以来，李纯虽然对是否征讨存在顾虑，但他一直在军事上进行着准备。五月十三日，以忠武节度使李光颜任义成节度使。义成治所在滑州（今河南滑县），地处平卢的蒲州（今河南濮阳）、曹州（今山东菏泽）之西。李光颜是征讨淮西的骁将，让其出任义成节度使，是为了加强对平卢西部的进攻力量。

七月一日，李纯又诏令李愬出任武宁节度使，武宁治所在徐州（今江苏徐州），地处平卢的郓州（今山东郓城）、兖州（今山东兖州）之南。平定淮西后，李纯本拟调李愬出任陇右节度使，但客观形势的变化，使李纯决定将征讨淮西的第一勇将李愬任命为武宁节度使，进而加强平卢以南的进攻力量。

经过李纯的精心部署，在平卢的正西方向滑州，有义成节度使李光颜；在南部有武宁节度使李愬及楚州李昕的军队；在西南有韩弘的军队驻扎在那里；在西北方向有魏博节度使田兴；在正北方向有横海节度使郑权，这等于是从五个方向完成了对李师道的半圆形包围。

李纯宣布《讨李师道诏》后，朝廷对平卢的征讨开始全面展开，横海节度使乌重胤首先在齐州福城斩杀平卢军五百人。十月，李愬在兖州鱼台（今山东鱼台）击败平卢军三千人。十一月，田兴率军自阳

刘（今山东东阿）渡过黄河，在距平卢治所郛州四十里处安营。十二月击败平卢军三万人，不久又在阳谷（今山东阳谷）再次大败李师道军队，此战给平卢军队以重创，使得李师道的军队士气严重受挫。

早在数月之前，田兴向李纯请求，自黎阳（今河南滑县北）渡黄河入滑州，与义成节度使李光颜军队会合共击平卢。宰相裴度认为，魏博军队既然渡河便不可再退，必须立即进军方可成功。然而两军共同出兵，如果协调不好会造成互相推诿，与其使魏博渡河后观望，不如秣马厉兵，待霜降后直接从阳刘渡河直逼郛州，那样平卢军必然会军心动摇。李纯经过慎重考虑后，采纳了裴度的建议，果然，数月后田兴就在东阿、阳谷取得了大捷。

元和十三年（818年）十二月三十日，武宁节度使李愬领军攻克兖州的金乡（今山东金乡），破敌两万余人。金乡是兖州的军事重地，金乡的攻克为官军北进创造了条件。

官军的接连胜利使得李纯大喜过望，在李纯看来，此前对平卢的顾虑实在有些多余。而平卢的一败再败也让李师道逐渐惶恐起来，在其内部，许多人认为，主张造反的李文会是奸佞之臣，当初高沐等人为李师道忠心谋划，李文会却鼓动李师道杀死高沐等人，因此很多将士纷纷要求处理李文会。李师道为了稳定军心，将李文会调出郛州出任登州刺史，同时召回此前被打进大牢的倾降派郭晷等人。但李纯已经决心荡平平卢，所以李师道的做法为时已晚。

李师道召回郭晷意图向朝廷归服的做法，并没有让李纯停止征讨的步伐。元和十三年（818年）正月二日，宣武节度使韩弘攻克曹州的考城，曹州南部为官军所控制。正月七日，楚州刺史李昕率领淮南军队进攻平卢，海州下辖的沭阳（今江苏沭阳）县令梁洞举县投降，同时怀仁（今江苏赣榆北）、朐山（今江苏连云港西南）守军也望风投降，平卢的海州最终被官军全部收复。

在平卢的北部战场上，由于沧州（今河北沧州东南）刺史李宗爽不服从横海节度使郑权的指挥，战事受到严重影响，为此李纯立即派使者让李宗爽归京。但李宗爽鼓动部下上表，称士兵作乱暂时脱不开

身，这让李纯十分恼火。元和十三年（818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他发布诏令，征调在淮西之战中屡立战功的骁将河阳节度使乌重胤出任沧州刺史、横海节度使，同时将李宗爽驱逐出沧州，后来又下令将其斩于京师西南的独柳树下。

元和十四年（819年）二月，武宁节度使李愬在沂州（今山东临沂）攻取丞县（今山东枣庄南），使官军进一步向北推进。义成节度使李光颜在濮州也连战连捷，杀敌数千，攻取斗门城、杜庄栅等地（今山东濮阳南），至此与北部的田兴、南部的韩弘、李愬形成“诸军四合”的局面。

返兵擒师道

官军的节节胜利与步步紧逼，使李师道惶惶不可终日，前方只要有败绩传来便手足无措。为了挽救败局，做好顽抗的准备，李师道一方面征发百姓整修郢州城堞，加强守备；另一方面命令阳谷前线的都知兵马使刘悟出战。

刘悟是李隆基在位时的卢龙节度使刘客奴之孙，自幼以勇力著称。有一次在马球比赛中，刘悟击球时，将时任节度使的李师古连人带马撞翻在地。李师古大怒起身准备杀掉刘悟，但刘悟却直言不屈、毫不畏惧，李师古感到人才难得，不仅没有处罚刘悟，反而令其统领后军，并倚为心腹，任命其为都知兵马使的职务。

李纯征讨平卢以来，李师道派刘悟负责郢州以北的防务。因为军用物资的缺乏，李师道命令其征收商人的钱财充军，但刘悟往往宽待商人，商人们都很感激，称其为“刘父”，而且刘悟平时待部下非常宽厚，很受将士们的拥戴。

不过，当时在魏博、义成两路大军的强大攻势下，刘悟连战连败。于是有人向李师道进言，说刘悟不修兵法，只会收买人心，恐怕会有异志，让李师道尽早提防。李师道因此将刘悟从前线召回，准备找机会将其杀死。但此时又有人进言说现在官军对平卢的压力的确很大，如果没有确切的证据证明刘悟谋反，擅自杀掉大将会动摇军心。

于是，李师道再次改变主意，让刘悟返回前线继续统兵。

而刘悟此时对李师道怀疑自己已经有所察觉，回到前线后暗中做兵变的准备。李师道为了防止刘悟兵变，任命刘悟之子刘从谏为门下别奏，表面看是重用，其实是留在郢州当人质。不过，这恰恰为刘从谏提供了机会，他每日与李师道的心腹品茶聊天，借机探听李师道不少的核心军事机密，然后秘密通报给身在前线的父亲。

元和十四年（819年）初正月，有人继续向李师道进言，认为刘悟终会成为祸患，让李师道及时除掉。二月八日，李师道派两名心腹使者前往阳谷，命令行营兵马副使张暹斩杀刘悟，并献首级到郢州，事成之后让张暹任行营兵马使。

事实上，李师道并不了解张暹与刘悟的密切关系，张暹得到消息后不仅没有斩杀刘悟，反而与刘悟密谋杀掉了李师道的两个使者。为了防止消息外泄，刘悟在营中严加戒备，禁止每一个人进出。天黑之后，刘悟召集众将领，告诉他们李师道要杀掉自己的消息，而且刘悟真诚地劝将士们不要充当李师道的殉葬品，如果投降官军，可以保证日后共同富贵。

将士们显然对刘悟的劝说缺少思想准备，兵马使赵垂棘立于众将之首，抬头问刘悟事情是否真像他说的那样能轻易成功，结果没等赵垂棘反应过来，刘悟就厉声说他与李师道同谋，然后命令士兵将其拖出斩首。

随后刘悟让众将全都表态，凡是态度迟疑或不明者一律处死，而且平时在军中作恶多端，让众将士所痛恨的也一起处死，就这样前后所杀将近三十余人，众将士见状纷纷表示愿意听从刘悟的指挥。于是刘悟召集全军士卒，宣布李师道的罪状，决定当即攻入郢州城，人人赏钱十万，除军资之外，城中官员和依附李师道的那些人的财物，任由将士们掠取。

元和十四年（819年）二月八日夜，刘悟命令将士们饱餐后全副武装上路向郢州进发，当时人衔枚，马缚口，所到之处无人知晓，就

这样在转天清晨天色未明之际，就来到了郢州城下。

刘悟命令将士们停止行军原地待命，在听到城头上巡逻报更的梆声停止后，才派出十来个人来到郢州城下，声称刘悟奉节度使之命入城。但城头守卫十分警惕，声称必须禀报李师道批准后才能打开城门。就在守卫即将下城的时候，十余人亮出弓箭纷纷射向守卫，一时间守卫们大乱，全都一哄而散。刘悟趁机撞开城门，带领军队迅速入城，由于事出突然，城内守军来不及组织抵抗全都落荒而逃，刘悟又迅速进入牙城，牙城之内守军只有数百人，最初尚有人抵抗，不过在刘悟大军的冲击下，士兵们纷纷放下武器投降。

紧接着，刘悟带兵进入平卢节度使府衙搜捕李师道，此时的李师道已犹如惊弓之鸟，在来不及逃走的情况下，带着两个儿子藏在床下，最终被士兵搜出。刘悟命令将李师道父子押在府衙前的空地上，李师道请求免死，但刘悟丝毫不留情面，最终将其父子三人斩首。随后刘悟命令左右都虞候巡视全城，严禁士兵抢掠，城中迅速安定下来。

刘悟自阳谷前线返兵突袭郢州前，已经通知魏博节度使田兴进驻自己的营地，并告知田兴如果突袭郢州成功，将以烽火为号。如果中了埋伏，则请田兴带领人马前来救援，事成之后所有功劳归于田兴。此时郢州城已破，刘悟履行当初的诺言，将李师道父子三人的首级送到田兴军营。

元和十四年（819年）二月十四日，田兴派使者入京，向李纯奏报郢州之捷。李纯极为高兴，虽然平定平卢已在李纯的预料之内，但胜利来得这样快，还出乎李纯的预想，更何况这一次田兴带来了李师道父子的首级。

由于郢州城被攻破，李师道已死，平卢下辖的州县因此全部归降朝廷，至此平卢被彻底平定。

最关键的是，平卢是李纯在位时平定的最后一个藩镇，至此，困扰大唐帝国几十年之久的藩镇之祸暂时被压制。

李纯从即位开始到元和十四年（819年）二月，十几年的时间里，先后平定西川、夏绥、镇海、淮西、成德、平卢等实力强劲的藩镇，并使天下所有藩镇产生了极大的震动。如果说最初他们对李纯的能力与决心尚有所怀疑，仍持观望态度的话，那么平定淮西和平卢，使他们终于认识到李纯绝非等闲之辈，在这种形势下，那些一度曾想割据一方及对朝廷不恭的藩镇纷纷主动向李纯俯首称臣纳贡。

从淮西到平卢被平定，包括横海、卢龙等在内的诸多藩镇纷纷入朝进贡，进而表达对朝廷的忠心，这其中表现最为殷勤的当属历来号称极为沉稳的宣武节度使韩弘。

韩弘曾经因为李纯偏袒李光颜的问题，而在战争中消极怠工，虽然在李纯平定藩镇的过程中，他并没有什么出格的表现，但前边说过他内心始终有与朝廷分庭抗礼的想法。

现在随着平卢的平定，韩弘开始主动向朝廷进贡。据史料记载，元和十四年（819年）七月，韩弘进贡绢布共计35万匹，银器270件，并主动入朝觐见李纯，这远比元和八年（813年）进贡绢布500匹态度要积极得多，而且韩弘见到李纯后要求辞去宣武节度使之职。

对于韩弘主动朝见并提出辞职的做法，李纯十分赞赏，因此他下令嘉奖韩弘。在诏令中，他首先肯定了韩弘多年来为朝廷出力，在平定藩镇时发挥的巨大作用，虽然同意他辞职的申请，但也不会冷落他，任命其为中书令之职。

韩弘入朝后，李纯派吏部尚书张弘靖兼平章事，代替韩弘出任宣武节度使，随着这个任命的下达，多年来一直让李纯放心不下的宣武镇问题也得到了圆满的解决。

历史评价

从唐代宗李豫在位的广德年间（763—764年）始封安史旧部、河北降将，藩镇割据开始形成，一直到李纯元和十四年（819年）扫平天下藩镇，帝国再归一统的前后六十多年里，代宗李豫、德宗李适甚

至是在位极短的顺宗李诵都曾努力平定藩镇。然而，虽然他们取得过一些成功，但并没有彻底降伏藩镇。李纯却在短短的十多年里，先后平服了西川、夏绥、镇海、淮西、平卢、卢龙等大河南北的数十个藩镇，使安史之乱以来逐渐衰落的大唐帝国国势重新为之一振。虽然李纯的时代已经无法达到贞观之治、开元盛世的辉煌程度，但李纯还是因此而成为实现国家中兴的君主，同时也是唐代中期以后唯一一位再度一统天下的皇帝。

那么为什么当大唐帝国的历史演进到李纯这里时，他能完成曾祖李豫、祖父李适、父亲李诵没能完成的任务，使得藩镇之祸能够被平定呢？这是历代研究唐代历史的人颇为感兴趣的问题。

其实，李纯平定藩镇成功，脱离不了两样东西，一是历史条件；二是个人品格。

先说历史条件。

李纯即位之初所面临的藩镇形势与代宗李豫、德宗李适在位时期大为不同。

对于这个问题，清代的王夫之有着深刻的认识，他认为李纯在位的元和年间与李豫、李适在位的广德、贞元年间，藩镇的“势”，已经有所不同。在他看来，安史之乱的失败并不是朝廷的功劳，而是因为安、史发生内乱导致实力大减，而朝廷是坐享其成。不过安、史虽败，但藩镇的根基并没有被动摇。

前边我们详细分析过李豫之所以姑息安史降将，最终导致河朔三镇形成的具体原因，应该说这是大势使然，并不是因为李豫软弱。但到了李纯的元和年间，这种大势有所改变，曾经与安禄山、史思明共同造反然后割据一方的强将已经逐渐死去，取而代之的是儿子世袭制，但显然这些儿子们不如他们的那些老子们，或者是纨绔子弟，或者沉溺于酒色，其部将们也全都不再像最初那样忠诚，而是心怀异志，完全是为了自己的富贵行事。这样一来凡是叛逆的，朝廷只要征讨，最终一定会取得胜利，如李锜、杨惠琳、吴元济之流；或者是完

全忠于朝廷的，如田兴。

王夫之“势”的观点虽然比较抽象，但他却点出了六十余年来藩镇内部人员构成的一些变化，看出李纯和李豫、李适时代不同的历史条件，还是比较精准的。

当然，任何时代都有其传承性，李豫、李适时代的诸多方面改革也为李纯平定藩镇创造了条件。虽然李豫、李适时代未能解决藩镇割据的问题，但他们为了解决藩镇问题在经济、军事、政治等方面所实行的一些措施，为李纯提供了平定藩镇的条件。

从经济角度来看，李豫、李适时代承天下大乱之后，朝廷的财政体系遭到严重破坏，百姓逃亡尚未归复。李豫时代为了解决财政问题重用刘晏整顿财政，后来又重用杨炎实行两税法，使得到了李适时代，朝廷财政收入达到一千三百万六千七十贯，而且盐利还没算在内，比李豫在位的大历末年税收增加一倍。据后来元和年间的宰相杜佑所编的《通鉴》记载，实行两税法后，朝廷每年可以收到税收三千万贯。元和初年，虽然税收已经无法达到帝国黄金时期开元年间的五千万贯，但比之安史之乱后及两税法实行初期，税收还是增加不少。尤其是李适在财政和资源积累问题上，充分吸取了当年对藩镇战争中朝廷财政匮乏的教训，不惜以各种手段来加强朝廷的财政力量，所以到了李纯的时代，朝廷财政有了基础保障，因而能够凭借祖父李适积累下的财富（因德宗府库之积），进行征讨藩镇的战争，并最终取得胜利。

从军事角度来看，李豫、李适时代在条件并不成熟的情况下，曾发动多次征讨藩镇的战争，但实际效果并不理想，虽然取得过胜利，但割据形势一直存在，不过在战争中朝廷也积累了军事经验，那就是始终要有一支强大的由朝廷直接指挥的军队。为此，朝廷成立了神策军，到了李适晚年时，朝廷直接控制的神策军多达十五万人，朝廷能在任何时候都有自己的军事力量，而不仅仅是依靠其他藩镇，这也为李纯时代征讨藩镇提供了强大的保证。

历史为李纯讨平天下藩镇提供了有利条件与机遇，但如果没有李

纯个人对机遇的把握，没有他个人杰出才智的发挥，藩镇平定也不可能成功，总的来看，说李纯是中兴之主确实很恰当。

李纯自始至终一直坚持“以法度裁制藩镇”、一统天下的坚定信念和果断意志，虽然其间因为客观原因产生过退缩，但那也是迫不得已而为之。但讨平藩镇的想法李纯始终掩埋于心，从即位伊始李纯就将“举贞观、开元之政”作为自己的奋斗目标，将平服天下藩镇、重振大唐帝国国威作为自己的终极追求。十几年里孜孜以求，从未懈怠，在顺利的情况下能一鼓作气，在不顺利的情况下努力制定正确的战略决策和方针，并随时纠正失误。

纵观李纯“以法度裁制藩镇”，大体坚持先远后近、先易后难、先招抚后用兵、先重点后一般的方针。当然其也有失误之处，如元和四年（809年），不待淮西即将出现的替代良机，急于决策征讨成德，招致官军受挫；后来征讨淮西组军又太杂，致使兵力分散，西线三易统帅效果皆不佳，导致屡次失败。然而李纯的可贵之处在于，一旦发现决策失误，在多数情况下，能够不失时机地予以克服和纠正。例如，第一次征讨成德官军失利，李纯利用拘捕卢从史之机及时罢兵；征讨淮西，一旦发现任命将帅不当，立即予以调整，最终发现了李愬这样的良将。第二次征讨成德在不顺利的情况下，李纯不惜放下自己的尊严，接受大臣的劝告再次罢兵，这就说明成功的战争指挥者，并不在于他完全不存在失误，重要的是他能够从失误中吸取教训并予以及时的纠正，进而获得最终的成功。

从征讨藩镇的各项准备来看，李纯是个细心的皇帝。一般来说，围绕主要战略目标所进行的准备工作越具体、越充分、越全面，主要战略目标成功实现的可能性就越大。李纯在征讨藩镇的过程中显然充分意识到了这一点，如在财政问题上，李纯既有“因德宗府库之积”的一面，也有为筹措战争经费而苦心经营的一面，这不仅仅表现在制度上对财政体系的整顿，而且李纯从个人角度也带头节俭，正像他自己所说的那样：积累财富就是为了平定四方。由于李纯注意到了物质基础对平藩的重要性，采取多种有力措施，因此在平定藩镇的过程中，能够源源不断保证前线的各种供给。

同样，李纯在军事上的准备也是如此，每次征讨藩镇，也都是尽可能做好充分的准备。除了在总体战略上给予规划、指导外，对各路人马的调配，将领的任免以及具体战略的实施，都亲自加以过问，对于前线将领所提出的要求，尽可能予以满足，并且所有具体政策的制定、人员的任免、官员之间及朝官、宦官之间诸多矛盾的协调，都以不影响大局为前提，从政治上保证讨伐藩镇的成功。

总之，元和年间讨伐藩镇的成功，是李纯充分利用中唐以来社会和历史所提供的有利条件，在发挥个人领导品格的前提下，依靠群臣及将士们共同努力奋斗的结果。

第五章 宪宗之死

不能否认，李纯是个颇具才能的皇帝，大唐帝国行进到他这里时，重新恢复了生机。元和中兴使得大唐帝国重现昔日的辉煌，而李纯作为中兴之主也备受历代史学家们的称赞。但李纯最终也没有逃脱顶峰往前一步即是悬崖的套路，从元和十二年平定淮西，李纯“以法度裁制藩镇”的中兴大业渐趋成功时，他的思想开始产生变化，这个依旧算是年轻的帝王开始为了追求长生不老及来世的富贵，日益崇佛佞道，这为他最终悲剧的结局埋下了浓重的伏笔。

崇佛佞道

随着全国藩镇的平定，李纯不仅在执政方针上产生了变化，而且逐渐效仿其先祖，祈求长生不老的愿望增强，并因此日益沉迷佛教和道教。

自大唐帝国建立以来，佛教的地位随着皇帝的重视程度而不同。高祖李渊不信佛教，曾经下令拆毁佛寺；太宗李世民最初也是不信，但晚年之后为了长生不老开始崇信佛法；高宗李治、女皇武则天以及中宗李显、睿宗李旦全都崇信佛教，其中以武则天最为痴迷；玄宗李隆基在位时比较信奉道教；随着安史之乱的爆发以及帝国的江河日下，皇室的高层成员们越加对佛教的因果说产生兴趣，因此佛教地位再次上升。

李纯青年时代在祖父德宗李适的身边长大，可以说先帝对佛教的崇信，也对李纯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但李纯即位后首先以平定藩镇为己任，因此对佛教并不感兴趣，而且在元和初年还曾经下令清查伪滥僧尼，对于寺院的土地也采取抑制政策。但不可否认，李纯是生活在一个佛法盛行的大环境里，他的思想和行为不能不受到影响，而且利用佛教维护大唐帝国的统治，也是列祖列宗的传统政策，李纯作为最

高决策者，潜意识中肯定会是遵循的态度。

元和十年（815年）之前，李纯参加的佛教活动不多，和他的先辈们比起来要逊色很多。但从元和十二年（817年）淮西前线的战事无明显进展时开始，李纯一方面关心前线的战事；另一方面也开始希望通过虔诚的礼佛活动来获取佛祖的保佑，在这种情况下，李纯命令在右神策军中修建圣寿佛寺。而且为了礼佛方便，李纯命令右神策护军中尉第五守带领两千名神策军士兵修筑夹城，将宫城的云韶门、芳林门全部连接起来。通过夹城的修建，李纯可以随时赴寺庙祈福。

平定淮西以后，僧侣们宣扬朝廷之所以会取得胜利，是因为“显大不思议之道，辅大有为之君”的结果。李纯同时也相信这是佛法的作用，于是对佛教的崇信进一步升级。元和十三年（818年）四月，李纯亲赴圣寿佛寺举行无遮僧斋大法会，赐僧众绢帛300匹，并派宦官向西市百姓赠送香火，这次法会的举办使元和十年（815年）以来李纯的崇佛达到了高潮。不过李纯似乎并不满足，在这种情况下，终于出现了法门寺迎奉佛骨的盛大礼佛活动。

事实上，李纯并不是迎奉佛骨的开创者，隋唐两朝都有迎奉佛骨的传统，到了李纯这里乃是第八次。元和十三年（818年）二月，主持京城佛寺供奉的功德使向李纯进言，称凤翔府法门寺有护国真身宝塔，塔内有佛指骨一节。据传法门寺地宫要30年一开，舍利出则天下太平，根据功德使的计算，从上次地宫开启的德宗贞元六年（790年）至明年元和十四年（819年），正好是30年的时间，因此请李纯批准迎奉法门寺佛骨。

元和十三年（818年）十二月一日，李纯派僧人惟应、端甫等人赴凤翔法门寺奉迎佛骨，并令宦官杜英琦监督。为了以示隆重，李纯于十二月四日，派中使持香火监领宫人持香花至临皋驿迎接佛骨。随后，李纯又命令中使带领神策军及僧徒前往迎护，并专门打开光顺门请纳佛骨到达京师，并将佛指骨轮流送至京师各佛寺，供僧俗众人供养礼拜。一时间京师内外方圆数百里，掀起了一阵空前的礼佛高潮。

当时很多人痴迷于这次礼佛活动，但也有人持反对的态度，例

如，韩愈就为此向李纯奏上《谏迎佛骨表》，希望李纯能够客观冷静地对待礼佛活动。或许韩愈的言辞有些激烈，触犯了李纯的尊严，最终导致李纯十分愤怒，将韩愈的《谏迎佛骨表》昭示诸臣，准备将韩愈处以极刑。

为了挽救韩愈，当时宰相裴度、崔群纷纷上奏，认为韩愈触犯天威，确实应该治罪，但这其中也能看出韩愈对于皇帝是忠诚的，所以才会上疏，希望皇帝陛下开恩予以宽大处理，这样就不会让其他人因害怕而不敢进谏。李纯在略微冷静之后，同意了宰相们的请求，将韩愈改贬为潮州（今广东潮安）刺史。

潮州在当时是最为偏远、多瘴疠之地，朝廷官员贬到那里，可以说是在贬黜的刑罚中最为严厉的。元和十四年（819年）正月十四日，韩愈接到被贬的诏书后即日上路，在走到蓝田关时遇到大雪，他触景生情，回想起自己过去的诸多经历，心中颇感悲凉，于是挥笔写下了那首著名的《左迁至蓝关示侄孙湘》：

一封朝奏九重天，夕贬潮州路八千。

欲为圣朝除弊事，肯将衰朽惜残年。

云横秦岭家何在，雪拥蓝关马不前。

知汝远来应有意，好收吾骨漳江边。

在这首写给侄孙韩湘的诗文中，韩愈充分表达了虽因谏佛骨而被贬，但并不后悔的志向，但同时他也预感到自己的生命或许会将终结在潮州。

到达潮州之后，韩愈立即上表李纯，称自己因为愚昧鲁钝冒犯了天威，因为自己体弱多病，潮州多瘴疠，希望皇帝陛下能够开恩赦免自己回到京城。李纯接到表文后，首先赞扬了韩愈勇于承认错误的积极态度，考虑到韩愈曾经在征讨中力主讨伐有过功劳，所以决定将其改贬为袁州（今江西宜春）刺史。就这样韩愈的生命总算没有终结在潮州，一直到唐穆宗李恒即位，韩愈才回到京城。

韩愈虽然向皇帝陛下承认了错误，但他内心依然希望，有一天李纯能够幡然悔悟，从痴迷佛教的歧途中走出来。但让韩愈失望的是，李纯不仅痴迷佛教，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对道教也呈现出痴迷的态度，相比较佛教而言，道教带给李纯的是梦魇。

李纯即位后，最初对道教如同对佛教一样并不热衷，而且在元和二年（807年）三月也对伪道士进行了全国清查，限制其发展。元和十年（815年）之后，李纯对道教的神仙之说，随着自己企求长生不老欲望的增加而兴趣大增。元和八年（813年），李纯命令中尉彭忠献师徒三百人修建兴唐观，赐钱十万，有意识地扩大其规模。为了求仙访道方便，李纯又下令在兴唐观北部开设复道直通禁中，以内库千匹绢帛赏赐给参加修建工程的役夫。元和九年（814年）二月，又将宫中的道教神仙图像经法九曜等赐予兴唐观。

从元和十年以后，李纯开始奉行先祖们的传统，而且试图通过道教的神仙丹药之术，来寻求长生不老。虽然当年李世民因为服食丹药最终搞垮了身体。但李纯似乎并不在意先祖李世民的经历，在他看来或许那一次只是个意外，于是他终于走上了先祖的老路，开始沉迷于服食丹药。

元和十二年（817年）十月征讨淮西结束之后，兴奋的李纯在中兴大业已成定局的情况下，希冀这经过艰苦奋斗得来的即将完成的天下一统的局面能够长久保持下去，更希望自己能够永远享有这经过奋斗得来的结果，他更加希望能够从道教那里找到长生不老方。

如果说崇信佛教可以解决来世因果之缘的话，那么现在崇信道教的长生不老似乎更加快捷、更为直接。史书记载，李纯在位末期十分喜好神仙之说，坚持服用丹药（“上晚节好神仙，锐于服食”），而且在他的带动下，那些自称怀揣长生不老方的方士们开始活跃起来。

当时一个山中隐士柳泌觐见李纯，自称能获得灵草仙丹。李纯听后极为高兴，让其居住在兴唐观炼丹，并任命柳泌为台州（今浙江天台）刺史，赏赐金紫朝服。

任命的诏书一出，朝臣们纷纷上疏，认为皇帝陛下可以喜欢方士，也可以让其炼丹，这些都是皇帝的私事，外人不能干涉。但让一个没有任何政治才能的道士担当一个地方的父母官，这实在有失体统。可是李纯丝毫不为所动，他认为倾一地之力能够让君主长生，那也是值得的事情，并下令如果再有人因为此事谏言，将严惩不贷。

自此之后，朝臣们全都闭上了嘴，任由李纯宠信道士，服食丹药。可是前边我们说过，道士炼来的丹药全都是有害成分极高的毒药，李纯自从服用丹药后，经常干燥口渴，身体渐渐虚弱，明显已有中毒的迹象。就在这个时候，一场宫廷政变正悄然发生，它不仅夺走了李纯依然年轻的生命，而且让曾经备受冷落的利益集团获得了最大的政治利益，要说清这场政变的来龙去脉，我们还得从李纯的后宫波澜开始说起。

后宫波澜

李纯征讨藩镇的成功，使他成为中兴之主。这些年来他每日每夜都在为重振大唐帝国的国威而努力，直到元和十四年（819年）他终于成功了。但李纯同样也有自己的烦恼，那就是储君问题始终是他挠头的问题，大唐帝国在储君这个问题上已经出过不少乱子，现在到了李纯这里，他也未能幸免。

李纯即位后对于立储问题是一拖再拖，一直到元和四年（809年）才最终确定下来。之所以在立储问题上李纯会犹豫不决，原因与当时在这个问题上存在着尖锐的斗争甚至立后问题纠缠在一起。

还在德宗贞元九年（793年）的时候，李纯便与宫女纪氏有了第一个儿子李宁。当年十二月，德宗李适为爱孙李纯纳已故驸马都尉郭暖之女为妃。郭暖是名将郭子仪之子，郭暖的妻子又是代宗李豫之女升平公主，因此李纯所纳的郭氏出身高贵，绝非一般的宫妃。

贞元十年（794年），李纯与另一宫妃有了次子李恽。贞元十一年（795年）李纯与郭氏有了三子李宥，此后李纯又接连有了17个儿子。

李纯即位的元和元年（806年）八月，长子李宁封为邓王、次子李恠封为澧王、三子李宥封为遂王，其余十七子也全都封王。在封诸子的同时，郭氏被册封为贵妃，不过按照常理来讲，郭氏出身显贵，远非宫女纪氏所能比，其所生的李宥按照年龄来讲虽然排行第三，却与李宁、李恠年龄相差不大，从立嫡不立庶的原则来看，李宥当然应立为太子，其母郭氏也应该立为皇后，然而事情却不是那么简单。

一直到李纯去世，郭氏也没能当上皇后。史书上虽然没有记载明确的原因，但通过一些蛛丝马迹的记载，我们还是能找到些原因。首先，郭氏出身高贵，由于特殊的家庭环境及优良的物质生活条件，不少人都是在娇生惯养中长大，往往会在性格上造成一定的先天缺陷，或者妒悍不逊（如杨玉环），或者骄横薄情（如安乐公主），从后来郭氏的种种表现来看，这是一个性格具有严重缺陷的人，进而造成和李纯的感情不和。

除了上述原因，史书记载，李纯后宫之中有很多私自宠爱的女人（“后庭多私爱”），他也可能担心郭氏因为身份原因，当上皇后会干涉自己宠幸后宫的问题。从李纯的子女仅次于李世民和李隆基来看，他希望自己能在嬖艳上具有较大的自由，而且郭氏的祖父郭子仪由于功勋卓著，事实上在肃宗李亨时代就受到猜忌，有功高震主的嫌疑，李纯内心不希望他的后人过多地参与政事，以免在权力上受到制约。

由于郭氏受到遏制不能位居东宫，使得李宥也随之失宠。元和四年（809年），李纯经过慎重的思考，决定采取稳妥的方式，立长子李宁为太子。

在立太子问题上，除了李纯隐藏内心深处的想法之外，朝臣们的作用也不可忽视。元和四年（809年）三月，宰相李絳就上奏李纯，认为李纯即位四年来还没有立太子，这会让很多子嗣产生非分之想（“开窥觐之端”），希望李纯尽快做出决定。

李絳上奏建议早立太子，虽然没有明确指明应该立哪个儿子，但李絳的话中提到了皇子们会有非分之想的问题。显然这个话题是针对三子李宥的，因为其母郭贵妃的出身和地位高于其他嫔妃，凭借着母

亲的高贵，李宥是最可能产生非分之想的，这远不是李宁的母亲纪氏所能比的。

李绹虽然没有明言到底立谁，但从其话语隐含的意思以及那个时代立长不立幼的礼法来看，李绹是支持立长子李宁为太子的。可以说，李纯最终决定立长子李宁，朝臣们起到了助推作用。

元和四年（809年）三月，李纯命令吏部具体筹办太子的册封仪式。可是天公偏偏不作美，春夏之际阴雨不断，册封仪式一直没有办法举行，于是只得改为秋天举行。可是进入秋天后，仍然是阴雨不断天无晴日，一直到了冬天十月，太子的册封仪式才正式举行。

值得一提的是，册封仪式的一再推迟，似乎预示着李宁的太子之位不能长久。在元和六年（811年）十二月，年仅19岁的皇太子李宁因病去世。

李宁的去世使皇帝李纯受到了极大的打击，为此，他一连十三天未能上朝。随着李宁的去世，册立新太子一事便提到日程上来，究竟是次子李恹还是三子李宥，不仅是摆在李纯面前一道必须做出选择的题目，而且成为当时各种政治势力矛盾斗争的焦点。

据《旧唐书》记载，当时支持拥立次子李恹的政治力量是以宦官吐突承璀为核心的集团。吐突承璀当时力排众议，坚决表态支持李恹被立为太子，其目的是为了树立自己的权威（“欲以威权自树”）。不过李纯洞悉了吐突承璀的目的后，没有受他的蛊惑（“赖宪宗明断不惑”）。但《旧唐书·崔群传》则记载说，当时李纯认为李宁死后，李恹年龄居长，而且又协助自己处理了不少政务，所以有意立李恹为太子。从这个记载来看，李纯和吐突承璀倾向一致。

但当时以崔群为代表的朝臣则坚决反对李恹被立为太子，崔群认为，郭贵妃出身高贵，远非其他出身平凡的宫嫔所能比，所以应该立三子李宥。最初李纯是准备让崔群为李恹作让表的，但崔群却表示只有当了太子才有陈让的礼仪之说，现在李恹不是太子，何来让表之说？

应该说，崔群当时是代表了诸多朝臣们的意见，最终李纯在这个问题上做出了妥协，而且当时吐突承璀担任淮南监军，由于不在京城，正所谓鞭长莫及，所以李纯最终同意立遂王李宥为太子，同时改名为李恒，即是大唐帝国的第十二任皇帝唐穆宗。

黄永年先生在他《唐元和后期党争与宪宗之死》一文中，认为李宁死于元和六年（811年）十二月，而李宥被立为太子是在元和七年（812年）七月，期间储君之位的虚悬时间长达七个月之久，可见当时围绕储君之位的斗争是相当的激烈。

事实上，这场斗争一直到李恒被立为太子也没有结束。因为按照礼法，儿子成为太子，郭贵妃应该母以子贵，被册封为皇后，而且元和八年（813年）的时候也有不少大臣再三请求李纯册立郭贵妃为皇后，但都被李纯以当时的岁时之忌为由拒绝。从史书的记载来看，李纯虽然立了李恒为太子，但父子之间的关系却并不像外界想象的那么和睦。

史书记载，李恒和母亲郭贵妃的感情很好，母亲不能荣登后位，或许会让李恒产生不爽的心理，而且从血缘角度来看，李纯和郭贵妃算是近亲结婚，李恒是近亲结婚的产物。虽然那个时代近亲结婚没有法律限制，但从李恒的身体素质和智商来看都远不及其他诸皇子，和李纯更不是一个档次。

李恒性格温和，缺少果断，这一点和李纯正好相反，这也造成了刚毅果断的李纯不太喜欢李恒这个儿子，在内心深处，李纯对太子的人选始终存有动摇。

元和八年（813年），吐突承璀从淮南返回京城长安，此时支持李恒的李绛被李纯罢相。元和十四年（819年），支持李恒的崔群也被排挤出朝廷。吐突承璀作为李纯信任的宦官开始掌握实际权力，通过将近六年的揣摩，吐突承璀发现李纯对太子李恒并不是那么满意，而且作为李恒的支持者，吐突承璀明白李恒即位后肯定是对己不利。由于李纯长期服用丹药，身体逐渐衰弱，于是吐突承璀开始谋划废掉太子李恒，意图利用李纯在位期间另立李恠为太子。

《资治通鉴》记载：“初，左军中尉吐突承璀谋立澧王恠为太子，上不许。及上寝疾，承璀谋尚未息，太子闻而忧之。”

从上述这段记载来看，至少在当时，吐突承璀谋立澧王李恠，并不是秘密进行的，或许他仰仗自己的权势以及皇帝对太子的冷落，他认为没有必要遮遮掩掩。李恒当时知道消息后十分忧虑，立即向时任司农卿的舅舅郭钊问计，而郭钊似乎也给不出什么良策，只告诉李恒尽心孝顺父皇李纯耐心等待，不要担心其他的事情（“尽孝谨以俟之，勿恤其他”）。

郭钊所说的耐心等待或许就是李纯驾崩的那天，等到李恒当了皇帝，一切问题迎刃而解。

但当时李纯年方43岁，尚属年轻，虽然长期服用丹药健康状况十分不好，但也还没到立即驾崩的程度。

但让所有人都想不到的是，元和十五年（820年）正月二十七日，李纯暴崩于中和殿，很多迹象表明，李纯并非自然死亡，而是死于一场宫廷政变，而这场政变的始作俑者正是太子李恒和他的母亲郭贵妃。

幕后操纵者

元和十五年（820年）正月一日，李纯由于长期服食丹药病倒而停止了正常的元会。当时义成节度使刘悟入朝，因为其在征讨平卢中活捉李师道立下大功，所以李纯才在病重的情况下亲自在麟德殿接见了。李纯自服用丹药以来身体虚弱，多次停止上朝，因此京城传出皇帝陛下不久于人世的消息，这次刘悟亲自见到了李纯，并将李纯的状况传到外界，这样使得人心稍安。

可是就在刘悟见完李纯的27天后，宫中突然传出李纯驾崩的消息。

关于李纯之死，不同的史书记载略有不同：

《旧唐书·宪宗本纪》记载：（李纯）时以暴崩，皆言内官陈弘志杀逆，史氏讳而不书。

《旧唐书·王守澄传》记载：时帝疾大渐，内官陈弘志等杀逆，宪宗英武，威德在人，内官秘之，不敢除讨，但云药发暴崩。

《新唐书·宪宗本纪》记载：宦官陈弘志等谋反。庚子，皇帝崩，年四十三。

《资治通鉴》记载：上服金丹，多躁怒，左右宦官往往获罪，有死者，人人自危；庚子。暴崩于中和殿，时人皆言内侍陈弘志杀逆。

从上述的记载来看，李纯并非自然死亡，而服食丹药也不是致其死亡的主要原因，宦官陈弘志才是杀死李纯的凶手。不过当时陈弘志只是一个地位低下的宦官，如果仅仅是不满李纯的躁怒而杀死他，相信他没有这个胆量。

事实上，清代史学家王夫之就明确指出，李纯被人谋杀是很明确的事情，但陈弘志只是执行者（“推刃之贼”）。李纯不立郭贵妃为皇后，并和吐突承璀谋划废掉李恒的太子之位，而立李恽为太子，虽然还没具体实施，但不可否认，郭贵妃和太子的地位已经岌岌可危，因此是郭贵妃和太子李恒勾结宦官杀死了李纯（“宪宗之贼非郭氏、穆宗而谁哉？”）。

王夫之的推断不无道理，而且著名的史学大师陈寅恪也持同样的观点。事实上，我们通过前边介绍太子李恒问计舅舅郭钊这件事来看，至少说明李恒已经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而且从史料的蛛丝马迹中，我们也可以找到太子李恒参与谋划弑父的记载。

李纯于元和十五年（820年）正月二十七日暴崩，太子李恒于同年闰正月三日即位，李恒在即位的敕文中特别说到了一件事情，现将大致意思翻译如下：今年正月二十八日至闰正月三日，宫苑诸多守卫将士包括西内守卫将士，守卫的工作量不断加大，并更替频繁，现在赏赐内侍省和内侍宫正等。

本来从正月二十七日李纯死亡的那天起，这些守卫将士就肯定一直昼夜不停地值班，赏赐他们是合情合理的，可是为什么李恒偏偏要从正月二十八日开始算起？《资治通鉴》二四一卷很好地回答了这个问题：

庚子（二十七日），（李纯死后）中尉梁守谦和宦官马进潭、刘承偕、韦元素、王守澄等共立太子，杀吐突承璀及澧王恽，赐左、右神策军士人钱五十缗，六军、威远人三十缗，左、右金吾人十五缗。

这段史料证明，正月二十七日起宫廷内发生了政变，以梁守谦为首的宦官集团率领神策军杀死了权倾一时的另一个宦官吐突承璀。综合前边陈弘志杀死李纯的行为来看，这是一场有组织、有预谋的宫廷政变。以吐突承璀的地位来看，他也有自己的势力，所以正月二十七日在李纯死后的那段时间里，宫廷内很可能发生了一场规模不小的血战，最终以梁守谦宦官集团获胜而拥立李恒即位结束。在这场斗争中，由于神策军和宫廷守卫全都站在了李恒这一边，立下大功，所以最终得到了李恒的赏赐，这也说明李恒对于这场政变是完全清楚的。

最后一个问题，以梁守谦为首的宦官集团为什么会帮助太子李恒加快即位的步伐而最终充当弑君的刽子手，这个问题我们必须要从李纯即位后，宦官集团的内部变化说起。

李纯作为中兴之主，从一即位便以重振大唐帝国的国威为己任，他十分清楚宦官在大唐帝国的历史上充当了一个什么样的角色，所以他即位伊始便对宦官采取抑制的政策。当时因触犯法律受罚的宦官比比皆是，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当诸多宦官失意的时候，吐突承璀由于办事能力出色，而且拥护李纯“以法度裁制藩镇”的政策，所以备受李纯的宠信和重用。由于吐突承璀被过分的重用，这就导致其他宦官们的不满，但越是这样就越遭到李纯和吐突承璀的进一步压制，最终致使宦官集团分为两大派，一派是以吐突承璀为核心的得势派，另一派是失意派，代表人物是梁守谦、王守澄以及陈弘志。

李纯行为正常时，失意派的宦官们尚且能够生存。但前边我们列举了《资治通鉴》的记载，李纯因为服食丹药而导致脾气暴躁，宦官

被杀的人不在少数。可以说，梁守谦、王守澄等宦官最终决定发动政变也是为了自保，不过方式有些极端。纵观朝廷所有的势力，他们要寻找靠山，太子李恒和郭贵妃无疑是最合适的人选。

宦官失意派和地位岌岌可危的太子李恒、郭贵妃，双方一拍即合，最终导致宫廷政变的发生。以吐突承璀为核心的得意派或许太过得意，最终倒在了失意派的刀剑之下，而李纯的死也是他自己喝下了自己酿造的毒酒。

元和十五年（820年）闰正月三日，太子李恒在太和殿即位，对于拥立其即位的功臣李恒论功行赏。对手刃先帝李纯的陈弘志，不但没有给予任何处罚，反而使其出任淮南节度使监军。对于李纯生前极为信任的道士柳泌等人，李恒下令一律斩杀。

元和十五年正月的这场宫廷政变，李恒和郭贵妃虽然没有具体参与，但他们的确充当了很不光彩的角色，说李恒是弑杀其父的帮凶一点也不为过。但从政治角度来看，李恒无疑是最大的赢家，备受冷落的利益集团终于获得了最大的政治利益。

李恒即位后，将曾经支持过自己、时任湖南观察使的崔群调回朝廷，亲自召他到别殿，准备重用崔群。但崔群却显得很平静，并没有因为自己咸鱼翻身而喜出望外，他告诉李恒之所以自己会支持他，是因为这是先帝李纯的旨意。

从崔群的话中，我们可以看出，崔群虽然没有参与宫廷政变，但他很可能知道此前宫廷政变的事情，他对李恒在这场政变中充当了弑父的帮凶，表现得极为不满。

而对于郭贵妃来讲，则是另外一番景象。很长时间以来，由于李纯的原因，郭贵妃的皇后梦一直难以圆成。现在随着儿子李恒的即位，元和十五年（820年）闰正月十二日，郭贵妃被册封为皇太后，李恒每月朔望之时，率领百官赴兴庆宫为郭太后上寿，极尽奢华之事，似乎要以此弥补母后长期不得立为皇后的缺憾。同时李恒追赠郭太后之父郭暖为太尉，任命母舅司农卿郭钊为刑部尚书。二月五日，

李恒诏令将百姓长期悬欠度支诸州府监院、盐铁诸监院、户部诸州府、京兆府等部门的大批钱粮一律放免。此举显然有取悦天下人心的目的。

值得一提的是，大赦之日李恒不顾先帝李纯灵柩尚未安葬的现实，在丹凤门内大设倡优杂戏。十五日，又亲自到左神策军中观看摔跤杂戏，好像不久之前的那场宫廷政变根本没有发生过一样。然而李恒做梦也不会想到，多年以后竟有人追究这场宫廷政变杀害李纯之事。

文宣复仇

元和十五年（820年）五月十八日，号称一代中兴之主的李纯被安葬在同州奉先县（今陕西蒲城）西北二十余里的金炽山上的景陵，庙号宪宗。

随着唐宪宗李纯的安葬，似乎先前的一切风波都已经过去，但谁也没有想到15年后有人居然开始追究元和十五年宫廷政变杀害李纯的事情，并严惩肇事凶手。

公元827年，李恒的次子李昂即位，是为唐文宗。李昂生于元和四年（809年），元和十五年（820年）宫廷政变发生时，李昂已经11岁，对于政变已有知晓。李昂的继位虽然得到了王守澄的帮助，但他却对元和十五年那场宫廷政变中杀害祖父李纯的凶手得不到惩处而耿耿于怀。又因为当时宦官权势太盛，乃至成为朝廷的祸患，所以，他准备依靠宰相宋申锡寻找机会除掉王守澄，但是因为很多客观原因最终没有成功。

大和九年（836年），李昂以李训为宰相，以郑注为凤翔节度使，继续追究元和十五年杀害宪宗李纯之事。九月，李昂派齐抱真持御杖将杀害李纯的直接凶手，时任襄州监军的陈弘志杖毙于任所内。十月九日，又派中使李好古毒杀王守澄，撤换王守澄之弟王守涓徐州监军一职，不久王守涓郁郁而终。同时流放宦官杨承和于驩州（今越南荣市），流放韦元素于象州（今广西象州东北），不久将两个人赐死。

至此，元和十五年宫廷政变杀害李纯的部分重要凶手得到了惩处，但是复仇行动还远远没有结束。

公元847年，宪宗李纯的第十三子李忱即位，是为唐宣宗。李忱生于元和五年（810年），李纯被害时李忱10岁，对政变之事已有记忆。据后来唐昭宗时期翰林学士裴廷裕《东观奏记》的记载，李忱在位时宣布废除穆宗李恒的祭日，停止对光陵（穆宗陵寝）的朝拜，撤走光陵的守陵宫人，对于文宗李昂在位时尚未来得及追究的，穆宗李恒发动政变的帮凶再一次进行打击。而郭太后那个时候已过古稀之年，身为五朝太后的她由于当年参与谋划杀害丈夫李纯，此时又值李纯之子在位，这个女人心怀惭愧和恐惧之情，当年参与政变的帮凶一个个遭到清算，使她颇为坐立不安，因此她企图以自杀嫁祸于唐宣宗李忱，让李忱背上不孝的骂名。

李忱洞悉了郭太后的企图，这让他很是愤怒，裴廷裕的《东观奏记》中记载：“其夕太后暴崩，上志也。”

虽然没有史料可以证明郭太后是李忱所杀，但裴廷裕的记载的确反映出李忱恨不得郭太后早死，如果猜测是李忱杀死郭太后也并无为过。而且在郭太后死后，大臣王皞上奏请求将郭太后和宪宗李纯合葬，结果李忱勃然大怒，将王皞贬为润州句容（今江苏句容）县令，从中也可以看出李忱对郭太后的憎恨。

一直到郭太后死去，才标志着这场为宪宗李纯复仇的行动宣告结束。如果李纯在天有灵，相信可以瞑目了。

大唐帝国在唐宪宗李纯这里重新点亮了光芒，可惜的是，这是大唐帝国的最后一抹霞光，自此之后再无光亮。

李纯的一生可以说是战斗的一生，奋发有为的一生。唐太宗李世民统一全国，开创了以政治修明为主的“贞观之治”。唐玄宗李隆基全面发展了唐朝的政治、经济、文化，使帝国进入黄金时期。唐宪宗李纯则是在帝国国运衰退之际，效仿先祖贞观、开元之治，不畏艰难、削平藩镇，再振国威，最终实现了帝国的中兴之治。

从李纯本人到宰相杜黄裳、李絳、武元衡、裴垪、裴度；从文臣白居易、韩愈到武将高崇文、李光颜、乌重胤、李愬；君臣上下一心，体现出了积极进取、勇于拼搏的“元和精神”。李纯去世后，“元和精神”的影响历久不衰，而李纯本人也被后世所称道。

从李纯所处的时代来看，那个时候的大唐帝国已经不存在从根本上解决藩镇问题的历史条件。帝国二百多年所积累的种种矛盾、所形成的种种弊政，远不是一个皇帝的个人能力所能解决的，然而李纯面对祖辈们留下的藩镇祸乱局面，并没有退缩，而是以清醒的头脑不断克服一个又一个困难，尽心尽力地重振帝国声威。虽不能说是力挽狂澜，却也尽到了一个皇帝所能尽到的最大责任，并最终取得平定天下藩镇的巨大成功。

虽然，李纯晚年的很多行为一直为人所诟病，但平定藩镇这一事实也充分说明了李纯本人和他所倡导的“元和精神”，应当给予客观、公正的评价。

千秋功罪，自有后人评说！

第六章 昏庸二帝

长庆科考案

元和十五年（820年）闰正月三日，在李纯驾崩的一个多月后，皇太子李恒即位于太极殿，第二年改元长庆。历史评价李恒是个平庸之主，但不能否认在即位伊始，为了改变元和末年法度废弛、经济衰退的局面，李恒也做了些有利于国家的事情，尽管这些工作做得并不彻底，但也收到了一定的效果。

长庆元年（821年）三月，一年一度的科举考试照旧在礼部举行，主考官由礼部侍郎钱徽、右补阙杨汝士担任。考试之前宰相段文昌、翰林学士李绅奔走于钱徽门下，保举自己的亲信。结果榜单一出，裴度之子裴撰、郑覃之子郑朗、杨汝士之季弟杨殷士、李宗闵之子婿苏巢等十四人中榜，而段、李二人极力推荐的杨浑之、周汉宾则落选。

段文昌一气之下，在皇帝李恒面前状告钱徽徇私舞弊、取士不实。李恒以其事询问翰林学士李绅、元稹等人，二人的回答均和段文昌相同。

在这种情况下，李恒便诏令中书舍人王起、主客郎中知制诰白居易，在子亭主持复试。没过多久，复试结果一出来，除孔温业、赵存业、窦洵三人勉强过关，其余十一人全部落选。

这个事件就是唐代科举考试中的重大丑闻——长庆元年复试案。

本来考试作弊在当时是一件极其平常的事情，考生为了榜上有名请客送礼，甚至托关系拜到权臣门下。这次由于宰相段文昌推荐的人落选，这才公开发难，但却骤然演变成轰动朝野的考试舞弊要案。

段文昌，史书记载“倜傥有义气”，曾经与韦皋、李吉甫交往密切。李吉甫当上宰相后，段文昌升迁为监察御史、左补阙，李恒做太子时担任随身侍读，等到李恒即位拜为宰相。

本来段文昌与杨浑之没有多少往来，但段文昌有收藏图书字画的嗜好。杨浑之是长庆元年的应试举子，其父是已故的刑部侍郎杨凭，家中藏有不少古书字画，杨浑之得知段文昌的喜好后，决定不惜一切代价投其所好，将父亲生前收藏的古书字画全部送给了段文昌。

俗话说得好，吃人家的嘴短，拿人家的手短，事情到了这个份上，段文昌想不办事儿那是不可能的，于是他找到钱徽保荐杨浑之。

与此同时，翰林学士李绅也将与自己亲近的举人周汉宾托付给钱徽，但让段文昌和李绅全都没想到的是，榜单一出来，杨浑之和周汉宾皆落选，于是段文昌和李绅告状到皇帝李恒那里，钱徽也就随之当了被告。

在这件事情发生之前，钱徽与段文昌、李绅并无怨恨与瓜葛，而且段文昌与李绅也不是多么亲密的同党。这次之所以并肩战斗完全是出于共同的利益关系，一个充当原告，一个充当证明人，不将钱徽整倒誓不甘休。

坦白地讲，段文昌和李绅本身也存在请托走后门的违纪问题，而且钱徽当时还保留着段、李二人写给自己的保荐书信，把柄在手自然无所顾忌。如果李恒仔细追查，段、李二人也难逃惩处，与李宗闵、杨汝士等人在性质上没有本质区别，只是一个成功、一个未遂。

当时李宗闵、杨汝士劝钱徽将段、李二人写给他的保荐信进献皇帝李恒，这样皇帝陛下必定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但钱徽却是个耿直之人，他认为身正不怕影子斜，不能将私人书信当作呈堂证供（“安可以私书相证耶？”），然后命手下人将信件焚毁。

老谋深算的段文昌十分了解钱徽的为人，所以在状告钱徽之前，段文昌与李绅、元稹共同谋划过如何整倒钱徽。之所以会找到元稹，

是因为李恒刚即位时，段文昌在李恒面前举荐过元稹担任知制诰，可以说段文昌对元稹有知遇之恩，而且李绅是元稹的岳父韦夏卿的幕僚，所以段、李、元三人结成同盟是必然的事情。

后人们了解元稹大多是因为他那“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的佳句，全诗具有一种超凡脱俗、绮丽清新的意境，但事实上官场上的元稹丝毫未能免俗，也是参与明争暗斗。

从《旧唐书》《新唐书》《资治通鉴》等多种史料记载来看，关于这场科举考试案，皇帝李恒从未曾召见过钱徽、李宗闵等人。也就是说他所了解的情况全部来自段文昌和李绅，所以主考官钱徽遭到惩处是必然的。

虽然当时很多人为钱徽鸣不平，而且他自己也宣称问心无愧。但纵观整个事件来看，钱徽很难落得一身清白，白居易当时在《论重试进士事宜状》里也宣称今年进士及第的人大多是官二代，这其中大有问题，这其实就是在说主考官钱徽在录取人员时做了手脚。

钱徽最终因为这桩科考案而身败名裂，被贬为江州刺史。

长庆元年的这场科举复试案带来的后果十分严重。原告和被告双方都为此付出了惨重的代价，被告方除了钱徽被贬之外，李宗闵被贬剑州、杨汝士被贬开江；原告段文昌、李绅等人虽然取得一时胜利，可是由于他们在报复钱徽的同时，也涉及考生及其亲属，打击面过大，因此不久就遭到了这些人的报复。裴度之子虽然在落第后重新被赐及第，但已经丢了大面子。所以半年后裴度三次上疏，公开弹劾元稹与宦官结党营私，其实矛头是指向段文昌和李绅。结果元稹因此而被排挤出朝廷，段文昌、李绅等人也受到皇帝李恒的冷落。

从长庆元年科考案最终的结果来看，并没有真正的胜利者。皇帝李恒虽然没有真正掌握事情的来龙去脉便草率处理，但客观结果却是对当时科举考试风气的一次净化。不过从段文昌等人于钱徽等人的较量过程来看，双方明显带有党争的味道，而且裴度弹劾元稹勾结宦官、结党营私，从史料记载来看也是空穴来风。

值得一提的是，大唐帝国的三大祸根除了宦官专权和藩镇割据之外，第三个便是朋党之争，而长庆元年的这场科举复试案正是拉开晚唐朋党之争的序幕，当时谁也不会想到这场朋党之争居然会持续长达50年之久。

牛李党争

关于晚唐朋党之争会成为帝国灭亡的祸根原因，千百年来很多人对此进行了深入的研究。正所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我认为，之所以会出现朋党之争，正是与科举考试有关。

在安史之乱爆发之前，大唐帝国的科举考试选拔了很多人才，很多国之栋梁都是由科举考试而走上仕途。但安史之乱爆发后，帝国的科举考试开始走下坡路，其原因正是中央朝廷的腐败，不仅在考场中屡屡出现舞弊现象，考试前也兴起了一股请托之风，即使是在考试后也形成了进士者谒见主考官的恶习。这样推荐者和被推荐者之间就形成了门生座主的关系，而且科举考试中的门生和门生之间称为同年，他们因为隶属于同一个座主，又是同年及第，很容易结成政治联盟，正是这两种不正之风最终促成了朋党相争的局面。

纵观大唐帝国的后期历史，影响国运至深的党争当属“牛李党争”。

“牛”指的是牛僧孺，“李”指的是李德裕，两个人的矛盾源于元和三年（808年）。这一年的四月，皇帝李纯亲自策试制科举人，名为“贤良方正直言极谏”，当时主考官是吏部侍郎杨于陵、吏部员外郎韦贯之两个人，结果应试者牛僧孺、皇甫湜、李宗闵三人的策文被列为上等。

当时三个人面对朝廷出的相关命题，使出了浑身解数，因为是“直言极谏”，所以三个人将矛头直指当时朝廷的宰相和宦官。如今，牛僧孺和李宗闵的策文我们已经无法找到，但皇甫湜的策文收录在了《全唐文》中。他的策文言辞颇为激烈，形容宰相还算是客气，但形容宦官简直就是在谩骂，不仅说宦官丢失了本来的职责，而且说宦官是“裨

险之徒”，一个地位低微的下等人怎么可以掌握军队，并成为皇帝最为信任的人呢？

鉴于牛僧孺、李宗闵与皇甫湜都被列为上策，相信牛、李两个人的策文言辞也应该是颇为激烈的。

当时榜单出来后，宦官刘光琦向皇帝李纯哭诉，说牛、李、皇甫三人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宰相李吉甫也劝李纯不要重用三个人。最终李纯下令贬黜主考官，同时使得三个人很久没有得到升迁，于是牛僧孺、李宗闵二人怀恨在心，而李德裕正是宰相李吉甫之子。

后来随着李吉甫的去世，一直到元和十五年（820年），牛、李之间的矛盾始终处于一种蛰伏状态。但随着李恒的即位，以及李德裕的发迹，牛、李之间的矛盾开始加剧，而加剧的起因正是前边提到的长庆元年（821年）科举复试案。

因为这场科考案李宗闵等人被贬黜，所以李宗闵十分痛恨段文昌和李绅。而据《旧唐书·李宗闵传》记载，李德裕当时跟着李绅、元稹一起向皇帝李恒告状（“衡言于上前”），说钱徽受人请托，因此这次考试是不公平的，最终导致重新复试。

事实上，当时李德裕和段文昌、李绅比起来，还是个小角色。虽然时任翰林学士之职，但由于皇帝李恒对藩镇采取招抚政策，而李德裕则主张对藩镇用兵，所以他并不受皇帝的待见，最多是个不得不跟着领导走的打酱油角色，起决定作用的还是段文昌和李绅。但李宗闵显然不这么认为，在他看来，凡是和段文昌、李绅站在一起的都是其同党，所以李宗闵对李德裕也没什么好印象。

而牛僧孺和李宗闵是同年，所以理所当然十分憎恨李德裕，再加上与其父的矛盾渊源，所以双方矛盾开始加深。

不过此时牛、李双方虽然怨恨加深，但并没有形成不可调和的局面，导致双方关系恶化的，是长庆二年（822年）发生的“于方事件”。

当时成德镇王武俊的养子王廷凑发动兵变杀死节度使田兴，深州节度使牛元翼忠于朝廷不肯依附王廷凑，结果王廷凑带领大军将深州围得水泄不通。此时元稹的好友于方献计称可让成德大将王昭等人使反间计解深州之围。时任兵部侍郎的李逢吉得到消息后，暗中下令让亲信李赏告诉裴度说元稹想暗杀他，并且让其子李仲言将这件事告到皇帝李恒那里，将于方下狱。皇帝认为元稹和裴度二人有失宰臣威严，罢免二人的宰相之位，让李逢吉进入宰相班子，任命他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

李逢吉进入宰相班子后，还缺少一名副手，论资历牛僧孺和李德裕都有当宰相的希望。但皇帝李恒对李德裕并不感冒，所以将他调任为浙西观察使，李德裕刚离开京城，牛僧孺就被任命为同平章事。

李德裕被调任后，一连八年没有得到升迁，在他看来这是李逢吉从中搞鬼。而事实上，在牛、李入相的问题上，李德裕是着实冤枉了李逢吉，或许李逢吉确实推荐了牛僧孺，但李德裕没有认识到问题的关键不在这里，而是在于他对藩镇的态度与皇帝李恒完全背道而驰，皇帝是不喜欢他的。

然而，皇帝李恒对牛僧孺的印象颇佳，除了李逢吉的推荐之外，原因还在于李恒曾经看过宣武节度使韩弘的宅簿。当初韩弘入朝，社会上流言颇多，其子韩公武以家财贿赂过很多当朝权贵。不久韩弘父子相继过世，李恒知道其孙尚且年幼，担心其家财被盗，所以命令朝官到其家里查阅宅簿，而簿上记录了这些年朝廷受贿者的名字，只有在牛僧孺名字的后边写着“不受”两个字，李恒知道后十分欣慰，所以这次挑选宰相班子成员，牛僧孺被李恒钦点。

关于李德裕、牛僧孺的斗争，截至长庆二年（822年），由于彼此间只是怨恨加深，以及矛盾不可调和，还没有出现大规模的党争局面。而且从牛僧孺进入宰相班子以后来看，他和李逢吉也存在意见分歧，所以不能说李逢吉是牛党成员。当时以牛僧孺的身份和地位来看，他还没有形成党派，只能算是一个“偷权报怨，任用存亡”的宗派体系。

长庆年间，真正一党独大的是新进宰相班子的李逢吉，据史书记载，李逢吉担任宰相期间，虽然并无政治建树，但拉帮结派、打击异己可是十分活跃。当时郑注以医药术为宦官王守澄所信任，李逢吉让其子李仲言贿赂郑注，进而结交王守澄而得以权倾朝野，并组成了一个时称“八关十六子”的庞大朋党体系。当时令狐楚、李宗闵、牛僧孺全都依附于李逢吉，韩愈和李绅由于与李逢吉政见不同而遭到贬黜，致使长庆年间再无名臣。

长庆年间党争激烈的一个根本原因是皇帝李恒本人才能平庸，驾驭不了群臣。后来，李德裕总结长庆党争的内在根源就说，李恒其实是“性相近，嗜欲同”，如李恒特别欣赏元稹的诗文，就纵容元稹和宦官结党，尤其是在李恒在位的最后时期，因为其身体多病，朝廷大事悉数委任于宦官，更加助长朋党的势力的扩大。

而作为大唐帝国后期祸患之一的“牛李党争”，在长庆年间不过是刚刚形成雏形，此时可还是停留在李德裕和牛僧孺个人以及少数几个人之间的矛盾。李德裕被贬，标志着牛僧孺一派暂时占据上风，但这仅仅是个开始。

纵观长庆年间的党争，对于当时的国策以及重大事件的决策都有深远的影响，如对待藩镇的策略，就因为党争的缘故产生了致命的失误。

长庆销兵

李纯在位的元和年间，起用宰相裴度等人，对反叛中央朝廷的地方藩镇实行用兵策略，先后讨平西川、夏绥、镇海、淮西、平卢等诸多藩镇，实现帝国的中兴之治。但即位者李恒才能平庸，胸无远志，采纳宰相萧俛、段文昌的建议，实行“销兵之术”，史称“长庆销兵”。这次销兵最终导致卢龙镇朱克融、成德镇王廷凑相继叛乱，唐廷由此失去河朔，《新唐书》《资治通鉴》认为这两次叛乱皆由“销兵”而起。

销兵的正式提出是在李恒即位初期，《旧唐书·萧俛传》记载：

穆宗乘章武恢复之余，即位之始，两河廓定，四鄙无虞，而与段文昌屡献太平之策，以为兵以静乱，时已治矣，不宜黷武，劝穆宗休兵偃武。又以兵不可顿去，请密诏天下军镇有兵处，每年百人之中，限八人逃死，谓之销兵。

萧俛和段文昌提出的建议，客观公正地说是长庆初年政治、经济形势的反映。从萧、段二人的初衷来看，和当初宪宗李纯对藩镇用兵的策略一样，根本目的是为了削弱藩镇的割据势力。

自李纯即位以来，接连对藩镇用兵，最终使得反叛的藩镇得以平定，朝廷与地方的矛盾有所缓和，连长期割据的河朔三镇也表示归顺，此时再对藩镇用兵已失去意义。但是地方藩镇仍握有重兵，如不削弱其军事力量，仍有再次反叛朝廷的可能。在萧、段二人看来，采取“销兵之术”会让藩镇的兵力逐渐减少，可以收到防患于未然的效果。而且当时朝廷的财政状况不容乐观，李纯的连年讨伐已经耗资无数，致使“府藏空虚”“财力不贍”。李恒通过“销兵之术”也是缓解财政危机，减少军费开支，在他看来是一举两得的好方法。

事实上，在段文昌和萧俛之前，白居易在科举考试中曾经写过一篇《策林序》，已经提出了“销兵之术”的雏形，那就是逐渐减少藩镇手中的兵力，最终达到削弱其实力的目的。

白居易当时没有提出“销兵”的具体操作方法，而且这只是他科举考试的命题论文，不代表官方意志，但却反映出当时社会的严重问题，甚至是代表一种舆论。李恒即位时，白居易任主客郎中知制诰职务，史料虽然没有记载他对“长庆销兵”的态度，但相信他一定是支持的。

按说提出“销兵”策略的初衷是好的，但谁也没有想到，在操作的过程中却出现了偏差，以至于不仅没有削弱藩镇的势力，反而引发了藩镇的叛乱。

还是《旧唐书·萧俛传》中的记载，说李恒当时已经十分放纵自己，对处理朝政已经不感兴趣，在没有详细审阅“销兵”具体方案的情

况下便诏令施行，结果导致那些被遣散的藩镇士兵聚啸山林，成为打家劫舍的强盗。这让朱克融、王廷凑找到了机会，他们重新整合那些被遣散的士卒，和朝廷对抗。而朝廷当时应对不及，临时招募士兵，但因为时间仓促，结果被叛军打败，丢失了河朔地区很多地盘。

通过史料的记载，我们知道“长庆销兵”的失策在于没有安置好那些遣散的藩镇士兵，以至于这些人成为强盗。但是这里边有个很大的问题，那就是既然朝廷已经允许他们脱离军队，按说这些人应该回乡务农，从此安分守己地过日子才对，为什么这些人不愿意这么做呢？

要想弄清这个问题，我们就必须超越“销兵之术”的范围，从当时的社会状况中寻找答案。

唐朝从建立伊始，推行北朝以来的均田制度，这对于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稳定人心起到了积极作用。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土地兼并的情况越来越严重，农民在均田制下授田已经明显不足。可是他们却仍要承担交纳法定租调的义务，还要承担各种徭役、兵役等，农民在种种压力面前，已经到崩溃的边缘，最终只得四处逃亡。

而逃亡的农民就成为了流民，这成为大唐帝国严重的社会问题。流民为了生计，只有三条路可以走，一是依附土地所有者的权贵们，成为他们的庄客和佃户；二是聚啸山林成为强盗；三是应募参加军队，成为职业军人。

三种方式中当兵是很好的出路，但是，当朝廷实营销兵之策却没有很好地安置他们时，这些手中没有土地的人们只得反抗。

早在本次销兵之前，在德宗李适时期，时任黜陟使洪经纶到河北想要减除魏博镇四万兵马，使其全部归农。当时魏博节度使田悦表面听命，但在背后他却告诉那些被裁减的士兵，说他们当兵已经很久了，本身已经没有土地，现在虽然名为回乡务农，但土地从哪里来，如何养家糊口？

田悦的这番话虽然带有煽动性，但不能否认他的确说出了这些士

兵的身份和当兵的缘由。《旧唐书·穆宗本纪》记载，长庆元年二月，萧俛等“不顾远图，乃献销兵之议”。这里所谓的远图只是泛泛地说萧俛等没有远大的眼光和长久的打算，可是没有说出“远图”指的是什么。事实上，当时无论是谁，也不可能做出超越时代的事情。

此外，将朝廷丢失河朔地区完全归结为“销兵”，并不是十分公正的，“销兵”之策固然是其导火索，但河朔地区再次发生叛乱不是一个偶然的突发事件，而是多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

虽然唐宪宗李纯平定藩镇取得成功，但这种成功只是一种表面的统一。当时河北各节度使仍手握重兵，他们只是暂时屈服于朝廷的压力，若朝廷在政策上损害他们的利益，这些藩镇还是会起来反叛。所以，只要藩镇割据的基础存在，这种对抗就不会消除。至于“销兵”在朝廷中所起的作用，只是被朱克融、王廷凑所利用。

总的来看，对于当时的大唐帝国而言，长庆销兵是一个失败的策略，更是一个历史悲剧。因为它不仅使宪宗李纯先前辛苦平定藩镇的大好局面丧失殆尽，更掀起了天下大反叛的浪潮。自此之后一直到大唐帝国灭亡为止，藩镇一直没有消停。作为帝国高级决策者的皇帝李恒以及萧俛、段文昌等人无疑是这场悲剧的主角。

“长庆销兵”是个失败的策略，而且具有历史局限性，但这个策略的出台与当时的党争有着密切的联系。著名的史学大师陈寅恪先生在《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中指出，宪宗李纯时主张用兵的士大夫，大多属于后来所谓的李党成员，而反对用兵的士大夫则多为李吉甫的政敌，即后来所谓的牛党成员。因此，元和一朝主张用兵的一派始终掌握朝政，所以用兵策略得以实施。等到李恒即位，牛党成员开始得势，于是开始有了“销兵之议”，也就是用兵和“销兵”是李党和牛党成员在对待藩镇态度上斗争的焦点所在。

关于“销兵”之策与对藩镇的态度，无论是对李恒还是段文昌和萧俛来讲，“销兵”不过是削弱藩镇的一种手段，从主观意识上他们从没有对藩镇进行姑息，所以说“销兵”也是对用兵策略的一种变通之术。

长庆元年（821年）七月，朱克融、王廷凑发动叛乱，再次拉开了朝廷与藩镇斗争的序幕。在这场较量中，皇帝李恒积极平叛，下诏从两税留州留使部分钱中每贯割二百文，并出内库钱五万贯以助军用。而主张“销兵”的萧俛和段文昌，在看到战事已不可避免时，积极主张平叛。从二人的所属派系来看，很难划分究竟是哪个党的成员，只要明白了这一点，我们就不能说“长庆销兵”是对元和用兵之策的全盘否定。

藩镇叛乱

“长庆销兵”的直接后果就是卢龙镇的朱克融和承德镇的王廷凑相继反叛。

卢龙节度使刘济在李纯征讨成德时可谓是用不少，不过刘济外出作战，以长子刘缙全权处理卢龙政务，这就引起了另一个儿子刘总的不满，结果刘总趁刘济病重时，发动兵变杀死父亲和兄长，然后自领军政。后来看到李纯先后讨平实力强大的吴元济和李师道后，刘总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所以上表请求归顺，被朝廷晋封为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结束了对抗的局面。

不过刘总是个阴险小人，本来归顺朝廷后可以无忧无虑地生活，但弑父杀兄的阴影总是萦绕着他，甚至每当夜深人静时，刘总经常梦见父兄来索他的命，这种恐惧缠绕着他直到晚年。

长庆元年（821年）正月，刘总上奏朝廷请求放弃官爵皈依佛门。不久，皇帝李恒正式允许他出家。他在出家前对卢龙的后事作了安排，将卢龙一分为三，即幽州、涿州和营州为一道，任命张弘靖为节度使；平、蓟、妫、檀四道、州为一道，任命平卢节度使薛平为节度使；瀛、莫二州为一道，任命京兆尹卢士玫为观察使。

此外，刘总又选出部将中有功劳，但又难以节制的将领报请朝廷予以晋升，使卢龙的将士都能产生到朝廷做官的兴趣，例如朱克融就是其中之一。

可是当时的皇帝李恒沉湎于酒色，所任用的两位宰相崔植和杜元颖没有什么政治眼光，除了卢士玫之外，刘总推荐的其他人一概不重用。而作为前任卢龙节度使朱滔之孙的朱克融在到达京城长安后，本以为会得到晋升，可是等来等去也没有消息，甚至连吃饭穿衣也要向别人借钱，像乞丐一样。为此他每天找借口到中书省，要求朝廷委任一官半职以养家糊口，可是朱克融的请求犹如石沉大海，于是朱克融开始怀恨在心。

张弘靖到达幽州上任后，看到朱克融在京城窘迫至极，下令让他返回幽州听候调遣。后来的事实证明，对于朝廷而言，放走朱克融无异于放虎归山，而对于张弘靖而言则是厄运的开始。

张弘靖管理辖区一改刘总先前亲民爱兵的做法，总是表现出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姿态，有时一连十几天才出来处理政务，平时将士们很少知道他的行踪。由于张弘靖不熟悉相关情况，所以将政事委任给幕僚韦雍，但韦雍恰恰是个年少轻薄之人，不仅克扣朝廷拨给士兵的军饷，而且经常鄙视将士，认为如今天下太平，耍得一手好剑不如多识几个字，为此遭到将士们的怨恨。

长庆元年（821年）七月的一天，韦雍外出的时候，一个下级军官在街上骑马奔跑，不小心撞到了韦雍护卫队。韦雍当时大怒，下令将那个军官从马背上拖下来，准备当街实施杖刑。但河朔地区的人不习惯接受杖刑，于是表示不服。韦雍将此事上报给了张弘靖，结果这件事被分配给军虞候审讯惩处。

当天夜晚，兵营中纷纷传开此事，士兵们群情激奋，随着情绪的不断恶化加上对韦雍的怨恨，士兵们开始自发组织起来准备发动叛乱，大家纷纷冲出兵营，冲进节度使府衙，将张弘靖的府衙洗劫一空，并将张弘靖囚禁起来，随后又杀死韦雍以及其幕僚张宗元、崔仲卿等人。

可是第二天那些发动叛乱的士兵恢复了理智，在极度恐惧中他们释放了张弘靖并请求原谅。可是无论众人怎么请求，或许是受到惊吓的缘故，张弘靖始终默不作声、不表态。众人不知道张弘靖是何意

图，于是准备推举朱滔之子朱泚为统帅，可是当时朱泚已经病入膏肓无法行动，于是向众人推举儿子朱克融为首领。

兵变刚刚发生的时候，由于叛乱的士兵将通往幽州的要道全部切断，所以朝廷没能及时得到兵变的消息。一直到七月二十日，卢龙监军趁叛乱的士兵疏忽之际，才将幽州兵变的消息上报给朝廷。七月二十三日李恒以张弘靖治理幽州不力的罪名，将其贬为太子宾客，不久又贬为吉州刺史。

七月二十六日，李恒任命昭义节度使刘悟担任卢龙节度使，准备派兵讨伐朱克融，可是刘悟认为朱克融已成势力不敢到任，上疏李恒请求从长计议。不久莫州都虞候张良佐暗中勾结朱克融进城，将军政长官卢士玫拘捕并押往幽州，可以说卢龙镇的局势进一步恶化。

就在李恒准备讨伐卢龙的同一时间，成德镇的王廷凑亦发生叛乱，与朱克融是被众人推举而走上反叛道路不同的是，王廷凑的叛乱是蓄谋已久。

早先成德节度使王承宗死后，其祖母冯夫人一声令下，让王承宗之弟王承元接任节度使之位，王承元接任后上表朝廷表示效忠。元和十五年（820年）十月，李恒即位后为了加强对地方节度使的控制，调魏博节度使田弘正担任成德节度使；调王承元担任义成节度使；以义成节度使刘悟担任昭义节度使；武宁节度使李愬担任魏博节度使；左金吾将军田布担任河阳节度使。

李恒这种节度使互相调换的策略，对削弱藩镇的势力是极为有效的。但不能否认的是，在选择田弘正担任成德节度使的问题上，考虑还是十分欠缺。原因在于，田弘正担任魏博节度使期间曾与成德发生过多次战事，屠杀成德镇士兵无数，成德将士对其颇为怨恨。当时左金吾将军杨元卿就上疏表示反对，但没有引起皇帝李恒以及宰相们的重视。

十一月九日，王承元离开成德镇前往义成上任，不久，田弘正接替王承元开始担任成德节度使。田弘正到任后，深知自己长期以来

和成德镇的积怨已经颇深，为了自身安全，他带领两千名魏博镇士兵护送自己到任，而且想将这两千人留下担任自己的护卫，他当时请求户部为这两千名士兵拨发粮食供应。可是，主管这件事的户部侍郎崔俊性格刚直，认为魏博镇的士兵就应该回到魏博镇，成德镇本身已经有足够的士兵保护主帅，不需要魏博镇的士兵过去，所以驳回了田弘正的请求。

田弘正到任成德节度使后，其家族十分奢侈，兄弟子侄在长安和洛阳竞相挥霍浪费，平均每天开支二十万钱。为此，田弘正只得拼命地搜刮魏博、成德两镇的财物来供应自己的亲属，当时供应财物的车辆来往不绝，这引起了两镇将士极大的反感。恰在此时，皇帝李恒命度支拨给成德镇的百万贯劳军钱迟迟没有到位，这就为野心家王廷凑提供了发动叛乱的机会。

王廷凑，本为回纥阿布思之族，隶属安东都护府。曾祖父五哥之曾在李宝臣手下效力，以骁勇善战著称。后来王武俊收王廷凑为养子，所以跟了“王”姓。史书记载，王廷凑强悍阴险、沉默少言，喜欢研读《鬼谷》及各类兵书。王承宗担任节度使时，任命其为兵马使，等到田弘正到了成德后，王廷凑心中始终颇为不服，一直暗中策划发动叛乱。他常常在军中煽动士兵的不满情绪，现在王廷凑看到士兵们对田弘正家族的奢侈已经到了不能容忍的地步，于是开始实施自己的叛乱计划。

七月二十八日，王廷凑在节度使府衙召集士兵发动叛乱。士兵们在他的带领下冲进府衙内署杀死田弘正及其幕僚、家属等共计三百余人，并强迫朝廷监军宋惟澄上疏朝廷请封王廷凑担任节度使。

当时魏博节度使李愬得知田弘正被害的消息后十分悲痛，他身穿丧服召集本镇将士准备讨伐成德，并派人将家传的宝剑转交忠于朝廷的深州刺史牛元翼，希望他能配合自己讨伐王廷凑。

可是，当李愬正准备联合牛元翼以及其他藩镇时，这个久经战阵的将军忽然病倒。朝廷只得在八月二十八日急召田弘正之子田布担任魏博节度使。田布到任后变卖家产赏赐给将士，以表示为父报仇的决

心。

八月十四日，皇帝李恒诏命魏博、横海、昭义、河东、义武等藩镇军队进驻成德边境，准备大举讨伐王廷凑，加上先前的朱克融叛乱，这样一来，标志着自元和十二年（817年）以来，朝廷与藩镇和平相处的局面成为过去，取而代之的是又一波大规模的战争。

八月二十六日，皇帝李恒任用曾经主持平定淮西叛乱的名臣裴度为幽镇两道招抚使，全面负责征讨幽州、卢龙的事宜。不过，在裴度还没正式上任时，王廷凑和朱克融相互勾结，于八月三十日包围深翼节度使牛元翼所在的治所深州（今河北深县）。朱克融为了配合王廷凑作战，亲自带领叛军攻占易州（今河北易县）、涑水（今河北涑水）、遂城（今河北徐水）、满城（今河北满城）等地，从侧翼支持成德，两支叛军形成遥相呼应之势。

朝廷虽然派兵进行征讨，但效果并不显著。在征讨刚刚开始进行一个多月的时候，李恒就更换了前线统帅，改任裴度为镇州四面行营招讨使，由左领军大将军杜叔良接替裴度担任统帅。之所以会有此变动，并不是因为杜叔良多么能干，而是因为杜叔良向宦官行贿，事实上，他是个完全不懂军事的主儿。

临阵换帅是兵家大忌，结果朱克融和王廷凑得到朝廷换帅的消息后，利用官军军心不稳的机会，接连攻占蔚州（今河北蔚县）和贝州（今河北清县），马上给官军来个下马威。

一直到长庆元年（821年）底，官军和叛军互有交战，虽然互有胜负，但局势却对官军颇为不利。长庆二年（822年）初，朱克融领兵攻陷弓高（今河北东光县东北），弓高是朝廷供给前线的重要粮道，这等于朱克融切断了官军的供给线。

本来弓高的防守十分严密，有一次，朝廷派宦官到弓高，半夜抵达后，守城将领拒不夜间开门，钦差宦官认为这是奇耻大辱，次日进城后破口大骂，搞得守城将领很是尴尬。这个事件当时被卢龙镇的间谍传到朱克融那里，于是，某天夜晚，他假扮宦官叫开弓高城门，守

城将士不敢怠慢，只好出城迎接，于是朱克融轻而易举地占领了弓高。

弓高之败让朝廷颜面尽失，很多朝官将矛头直指宦官，认为宦官已经多次扮演坏事的角色，希望皇帝李恒能够整治宦官。但中书舍人白居易显然具有更为清醒的头脑，他上疏李恒指出，朝廷动用几道藩镇十几万大军的力量征讨朱克融和王廷凑，但半年的时间居然毫无效果。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是诸道人心不齐，没有统一协调指挥好，各自互相观望，因此，统帅负有很大的责任。他还认为，朝廷赏罚没有原则也是重要的原因之一，有才能的闲置起来，没有才能的却拜官，最终只能是人心不服。事实上，白居易已经在变相批评皇帝李恒用人不当。不过，在批评的同时他也提出了自己的建议。

白居易建议应该立即让久经战阵的李光颜带领人马从东部极速进兵，强攻弓高重新夺回供给线，与牛元翼合兵一处。同时命裴度带领全军从西面进攻，形成对幽州、卢龙的夹攻之势。白居易还建议，让李光颜挑选精锐士兵出阵，将老弱病残留在本镇，以节省军费开支。废除宦官监军制度，命令魏博镇的田布退出征讨大军之列，回到本镇，以减少不安定因素。

可是奏疏递上去，皇帝李恒却拒绝采纳。

朝廷就这样错失了平定叛乱的绝好机会。王廷凑带兵迅速合围深州，官军虽然努力援救，但都因为供应不到位而功亏一篑。李光颜的军队只得自顾坚守，将士们只得自采粮草，每天的供应只有一勺陈米。

王廷凑围攻深州，致使形势更加危急，皇帝李恒无奈之下只得妥协，任命王廷凑为成德节度使，不久又加封朱克融、王廷凑为检校工部尚书，军中将士皆官复原职，并派兵部侍郎韩愈前往成德镇宣慰。

所有人都认为韩愈这次前往成德恐怕是凶多吉少，就连李恒都指示韩愈到了成德边境不要擅自进入，要观察清形势再行进入，一旦发现危险可以不用请示马上回来。但韩愈却表示，既然皇帝陛下如此信

任自己，自己绝不能辜负期望，此去成德如果完不成任务就死在那里。

就这样，韩愈抱着视死如归的精神前往成德。到达成德后王廷凑带着人马弓上弦、刀出鞘，杀气腾腾地前来迎接韩愈，谁都看得出来这是一种故意的挑衅行为。

但韩愈却面无惧色，神态自若地进入城内。到了驿馆后士兵们纷纷挤在驿馆外边，久久不离去，韩愈问王廷凑是什么原因，王廷凑的回答是人心所向，自己不能左右。

“天子觉得尚书有将帅之才，所以命我来赐节钺，但实在不知道尚书原来不能命令自己的手下。”韩愈听完王廷凑的回答后，立即反唇相讥。

此时王廷凑正要开口继续争辩时，他身边的护卫闪身走到韩愈面前，然后质问韩愈说道：

“先太师（王武俊）为国家打败朱滔，征战的血衣尚在，本镇什么时候辜负过朝廷，为什么偏偏总拿我们当乱臣贼子看待？”

韩愈丝毫不退缩，立即反击道：“既然还记得先太师那是再好不过，说明你们还没有丢掉良心，相信你们也都知道祸福顺逆的道理。自安史之乱以来，你们看看反叛者吴元济、李师道的子孙现在还有为官的吗？反观田令公（田弘正）归顺朝廷，其子孙虽然年少却都身居官位。王承元归顺朝廷，年龄不大朝廷却让他做了节度使，而且刘悟、李佑现在也都是节度使，这些你们难道不知道吗？”

韩愈的声调越说越高，说到最后，已经带有训斥的味道。

“退下去！”王廷凑担心军心有所动摇，他下令让护卫退出门外，然后收敛起骄横之色，态度温和地问韩愈道：“侍郎此次前来除了代表陛下赐节钺之外，想让廷凑做些什么呢？”

“解除对深州的包围，放牛元翼出城。”

“好！就照侍郎所说的办。”

.....

不久，王廷凑让包围深州的军队闪出一个缺口，放牛元翼出城，结果深州守将臧平献城投降。王廷凑虽然兑现了先前在韩愈面前许下的诺言，但却怪罪臧平守城太久，最终斩杀臧平等一百八十余人。

韩愈终于回到了京城，虽然他此次前往成德，并没有丢掉朝廷的权威。但谁都知道以目前朝廷的实力，仅仅依靠韩愈是不可能解决问题的，韩愈在一片险境中，还能迫使王廷凑放出牛元翼已经实属不易。

长庆二年（822年）五月，朱克融忽然向朝廷进贡一万头马匹、十万头羊，但要求朝廷按照牛羊的市价拨钱物给卢龙镇，进而作为犒赏士卒之用。谁都明白如果朝廷不答应朱克融所说的，接下来他肯定会领兵攻占某一个地方，事实上这就是变向勒索。

李恒无奈地接受了朱克融的条件，朝廷屈辱地接受藩镇提出的无理条件，这在元和时期以后尚属首次。可以说，当时的朝廷已经将唐宪宗李纯辛苦创下的中兴之治局面逐渐破坏，随着当年裴度返回京城，讨伐成德、卢龙最终以朝廷草草收兵而结束。值得一提的是，此后一直到大唐帝国灭亡为止，成德、卢龙二镇再也没能归顺朝廷。

荒淫生活

随着朱克融和王廷凑的叛乱兴起，在平卢、魏博、昭义、武宁、宣武、浙西都发生了或大或小的兵变与叛乱，元和中兴已经成为历史名词，大唐帝国再掀战乱。可是皇帝李恒却没有他的父亲唐宪宗李纯那样的雄心壮志，面对混乱的国家形势，虽然在即位初期他也做过一些有益于国家的事情，如处理科考案，但总的来看，李恒是一个昏庸皇帝，在位的六年里完全可以用荒淫生活来形容。

李恒即位时年方26岁，按照常理来说，这是人生中经历最为旺

盛、大有所为的时期。但舒适的皇室生活，以及缺少历练的他养成了娇生惯养、挥霍无度的作风，加上即位后无上的权力以及富甲天下的财富更为他奢靡荒淫的生活提供了便利条件。纵观李恒在位时期的生活，可以看出他有三大爱好。

第一个便是肆意狩猎。

李唐皇室的祖先们大都喜欢骑马射猎，有着游牧民族的风格习惯。到了唐朝建国后，皇室的成员虽然不能像祖先那样每日骑马挥鞭、纵横驰骋，但狩猎的爱好依然流传下来，其中李恒就是酷爱狩猎的典型代表。

元和十五年（820年）五月，李恒刚刚把先帝李纯的丧事安排完毕，便迫不及待地跑到城外去打猎。当时他的这种做法是有违礼法的，但这个年轻的皇帝似乎毫不在乎，虽然谏官上疏请他自重，但他依旧我行我素，每隔一段时间就到长安附近的骊山去狩猎，早出晚归，乐此不疲。

等到十一月的时候，吐蕃与大唐的关系一度十分紧张，可是李恒不顾军国大事，只要起了打猎的兴致，便丢下一班朝臣去打猎。为此宰相和大臣们数次上表劝谏，但全都石沉大海。谏官们见状甚至想出了集体跪在朝门外阻挡皇帝陛下去路，进而挡住李恒外出打猎的方法，但让所有谏官想不到的是，第二天天不亮，李恒趁大臣们还没上朝之机，便带领护卫径直去华清宫狩猎。

当时谏议大夫郑覃、崔郾等五人实在看不过去，于是五人集体进谏李恒，说陛下娱乐活动太多、嬉游无度，现在吐蕃很有可能进犯边境，如果一旦边境有急报传来，需要陛下急速做出决策但却找不到陛下的话，那会让国家陷入极端危机之中。而且听说陛下又私养倡优，赏赐过于丰厚，这样会使为国家拼杀的将士产生怨恨，希望陛下自省。

郑覃本以为李恒即使不听劝告，也会找个理由将他们搪塞过去，但让这五个人大跌眼镜的是，李恒听他们说完，居然问了站在旁边的

宰相一句话，让郑覃等五人差点没背过气去。

李恒的问话是：“此辈何人？”

自己说得义正词严，但皇帝陛下却不认识自己。当时郑覃等五人羞愧得恨不能找个地缝钻进去，好在宰相介绍完他们五人的身份后，李恒倒是十分随和，让人赏赐郑覃等进谏的五人，并表示会很认真地考虑他们所说的话。

然而时过不久，这个好动的皇帝便将郑覃等人的话抛在脑后，又带着随从继续开始自己的狩猎之旅。

除了狩猎之外，李恒的第二个爱好是欣赏百戏和赛龙舟。

前边我们说了，李恒在元和十五年（820年）五月，刚刚处理完父皇的丧事便急着去打猎。实际上，早在二月，朝廷上下正在忙于宪宗李纯的丧事时，李恒早已经沉浸在坐殿登基的兴奋中，带领几个宦官随从悄悄溜出宫前往丹凤门，兴致勃勃地观看百戏，而且看完回到宫中后，还眉飞色舞地讲给宫人们听，说得兴起时还亲自表演以哗众取宠。

这件事情比五月份他肆意狩猎性质更为严重，因为老爹刚刚咽气，他这边已经开始娱乐活动，这在任何一个人看来都是荒唐至极。

当时诸多朝臣们联名上疏进谏，对新即位的李恒提出严肃的批评，要他身体力行，讲究人伦孝道，为天下人做出表率。李恒听后连连点头，可是没过几天，他又跑到左神策军营中观看角抵和百戏。据《史记》记载，角抵起源于远古的黄帝大战蚩尤，蚩尤为了提高士兵们的战斗力，命士兵头戴双角搏击，所以又名“蚩尤戏”。汉唐时期角抵在社会上颇为流行，李恒对于这种运动是超级喜欢，俗话说得好：上之所好，下必效之。一时之间，京城表演角抵的人越来越多，当时这种职业因为皇帝的喜好而备受人们尊重，甚至有的角抵者敢于殴打官兵。

例如，长庆二年（822年），云阳县角抵张颢向羽林官骑康宪借

了些钱，过了段时间康宪前去索要，张颢竟假借酒醉将康宪险些殴打致死。

百戏和角抵不仅得到李恒的欣赏，李恒还将观看它们定为一项制度。元和十五年（820年）六月，李恒驾临宸晖、九仙等门，观看角抵和百戏，并规定从此之后每三日观看一次，在大唐帝国的历史上，将娱乐活动形成规章制度尚属首次。

除了角抵之外，赛龙舟也是李恒很喜欢的一项运动，并且经常举办龙舟竞渡。所谓竞渡就是命宦官、护卫人员分乘几条船在人工湖内参加比赛，李恒一声令下，选手们拼命划船奔向终点，谁先到达谁就能获得丰厚的赏赐。

宪宗李纯在位时，由于多年忙于征讨藩镇之事而疏于娱乐活动，致使原来宫内鱼藻池淤泥增多，船只不易划行。李恒即位不久，便征调两千神策军疏浚鱼藻池，历时数月方才完工。元和十五年（820年）九月，鱼藻池刚刚蓄水，李恒便带着嫔妃宫女来这里观看竞渡比赛。

当时对于李恒的过度嬉戏游乐，监察御史杨虞卿倍感忧虑，为此他上疏李恒，强烈指出国家尚未平静，百姓依然艰苦，作为皇帝不能高枕无忧。他特别强调天下帝王居危思安之心全都一样，但居安思危则不尽相同，这也是不能全部成为明君的原因。

杨虞卿的话已经很尖刻，但李恒丝毫不予理睬。

狩猎、角抵、百戏、赛龙舟，李恒的爱好不可谓不广泛，但和击鞠这项运动比起来，上述几项爱好便黯然失色。除了李恒的兴趣因素之外，最重要的是击鞠这项运动对李恒的影响可谓至深，李恒的身体健康正是因为过度玩击鞠游戏，才突然之间垮掉。

自开元、天宝以来，击鞠之风甚浓。击鞠又名打波罗球，是一种健康的体育活动，起源于波斯，东汉时通过丝绸之路传中原。打球时人骑在马上，手持一根月牙杖击球，球大小如拳头，球场呈方形，两

边各立一门，将球击入对方门获胜。唐代有许多皇帝是击鞠的高手，如唐玄宗李隆基、后来的唐僖宗，而李恒也是如此。

长庆二年（822年）十一月，李恒带着宫内宦官和禁军士兵在禁中击鞠，当时李恒和部分宦官为一队，另外一些禁军士兵为一队，双方各催坐骑，驰骋在球场之上，双方你争我夺各不相让。半场下来双方队员已经是汗流浹背。下半场开赛后，场面更为激烈，宦官为博取皇帝李恒的欢心拼命争球，无奈体力欠佳渐渐落后。

忽然间，有一名年少的宦官因过度疲劳昏倒于马下，犹如被重物击中一般。当时李恒跟在他身后，心中一惊也差点栽于马下。其他宦官见状立即跑过去将他扶住，于是只得停止比赛回到宫内休息。

《旧唐书·穆宗本纪》记载，当时李恒是“遽足不能履地，风眩就床”，太医诊治的结果是患了中风，自此之后，李恒再也没能下床走路。

长庆四年（824年）正月，在经历两年中风病痛的折磨后，李恒病逝于寝殿之内，时年三十岁。当时国舅郭钊受李恒的遗诏准备立只有16岁的太子李湛即位。可是就在即位大典正要举行时，人们忽然发现太子李湛不见了，于是郭钊命人急去寻找，找来找去最后在偏殿找到了李湛，当时这位仁兄正和几个小太监踢球玩耍。

“殿下！殿下！”寻找李湛的宦官连唤数声，李湛玩得兴起，一时间充耳不闻。

“殿下！皇上驾崩了，国太舅让奴才们来找殿下，准备回去登基做皇帝！”宦官提高嗓门说道。

“哎呀！好好好！我这就回去，就玩这么一会儿，真是扫兴！”李湛一边不耐烦地答道，一边停止游戏，跟着宦官们回到宫内。

就这样，李湛在不耐烦之中被郭钊和一班朝臣簇拥着在太极殿继承皇位，他便是大唐帝国历史上的第十四任皇帝唐敬宗。

宫禁失序

16岁的李湛即位后完全没有个皇帝的模样，他的老爸李恒虽然也是昏庸无为，但至少在即位之初还做过两件有益于国家的事儿。反观李湛却是个只知道嬉戏、玩乐、整日沉湎于声色犬马之中的纨绔子弟。而且李湛不仅不理朝政，甚至还居无定所，行动极其隐蔽，这种习性不仅宫中之人知晓，甚至其“名声”传到了市井坊间，成为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这种宫廷秘事的外泄，却引发了一幕张韶登基作乱的闹剧。

当时，京城长安有个算命先生名叫苏玄明，年约50岁，看上去颇有些仙风道骨的模样。此人头脑十分敏捷，不仅能言善辩，而且尤其擅长察言观色，加上平时对经史、周易等研究颇深，所以为人算起卦来口若悬河，时间久了形成了一大批粉丝，在长安城内颇有名气，人称“苏半仙”。

苏玄明为了招徕生意，对人极为热情，来者不论求卦与否，均一视同仁。渐渐地人们闲来无事时，总愿意去苏玄明的卦摊谈天说地、评古论今，而话题中自然少不了谈论新即位的皇帝。苏玄明对皇帝李湛耽于淫乐、荒废政事有所耳闻，因此在这位“半仙”的脑海中经常萦绕着一个“美妙的遐想”，经过反复掐算和周密计划，他终于决定付诸行动。

长庆四年（824年）四月，在李湛即位的四个月后，苏玄明选了个黄道吉日，来到好友张韶的家中。张韶是长安城中染坊的一个普通工匠，曾找过苏玄明算卦，经过交谈很是投机，于是结为朋友，经常往来。他见苏玄明到来，便备了几样小菜，二人对饮起来。席间张韶请苏玄明为他算上一卦，看看今后运气如何，苏玄明一听正中下怀，便欣然同意，他装作很认真地将算卦用的铜钱反复摇了六次，然后念念有词地嘟囔半天，忽然离座向张韶作揖道：

“可喜可贺！可喜可贺啊！”

苏玄明当时这一突如其来的举动，将张韶搞得丈二和尚摸不着头

脑，急向苏玄明问道：

“何事可喜可贺？贤兄快跟我说说。”

“今日之内你可以升坐御殿，南面称孤，我亦能与你共同富贵，这可真是意外洪福啊！”苏玄明一本正经地说道。

张韶听罢不禁哈哈大笑，对苏玄明说道：

“你是算命先生，我是个普通的染匠，怎么能走进皇宫，更不可能成为皇帝，贤兄你不会是再在说醉话吧，真是太可笑了！哈哈哈！”

“贤弟你也知道我的卦很灵的，你没听说过姜子牙曾垂钓渭水，汉朝刘邦曾经也不过是个亭长，后来斩杀白蛇起义，最终成为一朝开国皇帝，难道我们天生就注定不如古人吗？”苏玄明正色说道。

“老兄别开玩笑了！”张韶听完后依旧大笑不止。

苏玄明往张韶近前凑了凑，低声说道：“我并非拿你寻开心，可眼下确实是咱们发迹、出人头地的绝好机会。你想想当今皇上昼夜嬉戏无度，经常不在宫中，若不乘此时图谋大事更待何时啊？”

张韶听苏玄明这么一说，不自觉地收敛起笑容，他顿时觉得苏玄明确实不是在开玩笑，但这是掉脑袋的事情，绝不能轻举妄动，于是他向苏玄明提出了现实问题：

“宫禁森严，难道我们能插上翅膀飞进去吗？”

“这个我自有妙计，包你能当上皇帝，你若不信那就算了。只是这么好的机会如果放弃了，实在可惜。”

“别呀！一切全听仁兄安排！”

.....

当夜，苏玄明让张韶将染坊里的百余名染匠集合起来，然后弄来

几辆装满柴草的大车，将那些染匠和兵器藏匿在柴草车内，由张韶和苏玄明假扮车夫，以为皇宫送柴草为名混入了银台门。

张韶见如此顺利地闯过第一关，心中不禁窃喜。但就在此时守门的士兵走上前来，喝令停车盘查，原因在于卫兵们看出大车负载过重，一时间起了疑心。

如果当时张韶稳住情绪，或许事情就会应付过去。但这位仁兄显然对突如其来的变化打乱了方寸，他见事情即将败露，索性抽出腰刀，将正在低头查看的士兵砍死，然后命令染匠们下车，换上事先准备好的宫廷内侍服装，一路呼喊着向大殿冲去。

此时，皇帝李湛正由内侍宦官陪同着在清思殿内玩击球游戏，忽听殿外人声嘈杂喧闹异常，便让一个小宦官出去查看。小宦官刚刚走到殿外，便看到张韶一伙人从远处挥刀冲杀过来，吓得他立即返身入殿，关上殿门，飞跑进内殿报告李湛。李湛一听惊恐异常，便想带着内侍们逃往右神策军营。

“陛下！右神策军营比左神策军营要远，恐怕中途会遇到贼兵，不如去左神策军营较近。”一个小宦官提醒李湛。

李湛当时之所以舍近求远想逃往右神策军营，是因为他十分宠信右神策中尉梁守谦，在左、右神策军举行击球、角力等比赛时，李湛常常偏向右神策军营。因此，他觉得此时右神策军营更可靠些，但经过宦官的提醒后，他也担心路上遇到贼兵，所以只好硬着头皮带着内侍们从侧门逃出，径直奔向左神策军营。

当时左神策军中尉马存亮听说李湛驾到，慌忙跑出去迎接，当看到皇帝陛下狼狈不堪，因避难来到自己军营时，不免觉得十分伤感，立即亲自背着李湛进入军营中保护起来，然后传令让大将康艺全带领骑兵入宫平叛。

当时李湛十分担心祖母太皇太后郭氏和生母太后王氏的安全，因两地相隔遥远，马存亮立即派兵马使尚国忠带领五百骑兵将两宫接到

军中，然后又命令尚国忠领兵协助康艺全平叛。

事实证明，马存亮或许过于谨慎，他派出去的两路人马对于苏玄明和张韶来讲，完全是大炮打蚊子。

当时张韶和苏玄明已经占据清思殿。张韶坐在御榻之上，与苏玄明相对着品尝宫廷美食，张韶边吃边说道：

“果然如贤兄所说，我真的坐上了御座，现在我已经做过了皇帝，你也做过了宰相，我们是不是该回去了啊？”

“回去？难道你想到此为止吗？我们冒着杀头的危险，好不容易闯了进来，怎么能轻易就出去呢？”苏玄明惊问道。

张韶离开御榻说：“这宝座岂可长坐？倘若禁兵到来，就凭你我如何应对？”

张韶的话还没落音，康艺全已领兵杀了进来。张韶、苏玄明急忙出来抵挡，但张韶和苏玄明这伙人毕竟是乌合之众，哪里经得起皇家禁军的围攻。此时，张韶和苏玄明二人所带之人见形势危急，也不管张韶和苏玄明的死活，各自想夺路而逃。他们拼力冲杀试图打开包围圈，但却被越来越多的禁军士兵团团围住，转眼间百余人死伤大半。张韶和苏玄明好不容易杀开一条血路冲了出来，可又被奉命赶来协助平叛的尚国忠挡住去路，最终张韶和苏玄明被禁军乱刀砍死，其党徒绝大部分被杀，至此，乱了一天一夜的皇宫才算安定下来。

事发当夜，各处宫门均已关闭，皇帝李湛留在左神策军营中过夜。当时宫中之人不知李湛的下落，所有人都十分惊慌，消息传到殿外，朝臣们也是十分担忧，直到第二天，李湛在左神策中尉马存亮的保护下回到宫中，人心才安定下来。

李湛回宫之后立即调查这次叛乱事件，当即命人查问守门宦官失职一事。经过详细调查，张韶、苏玄明等所经宫门，共计涉及守门宦官35人，依照大唐律令应悉数斩首。但李湛十分偏袒宦官，只下令杖责这些宦官了事。

张韶、苏玄明这场突发的叛乱，虽然属于跳梁小丑的行为，但这伙人居然能成功穿越守卫森严的宫门，这完全说明李湛治下的宫禁已经严重失序。更要命的是，这起事件并未让李湛提高警惕，他依然四处嬉游，纵情淫乐。纵观李湛即位后的朝廷局势，不仅宫禁失序，就算是朝堂之上那些文质彬彬的朝臣也好不到哪里去。

党争不已

李湛在位虽然只有三年的时间，但这三年却是唐朝中后期朋党之争十分激烈的时期。发端于宪宗李纯时期的“牛李党争”，在穆宗李恒时期开始形成雏形，李湛即位后由于整天想着四处嬉戏，以至于御臣无术，最终导致党争愈演愈烈。

当时牛党的主要首领李逢吉担任兵部侍郎，他援引同党，排斥异己，将首要目标锁定了李党成员李绅，穆宗李恒在位时对李绅是比较宠信的，因而遭到李逢吉的憎恨。“于方事件”使李德裕遭到外贬，李绅被排挤出宰相班子，降为御史中丞。但李逢吉总觉得李绅在朝一日便是威胁，于是为了除掉李绅这块“心病”，以达到威权独揽的目的，他想方设法结交专权于内廷的宦官王守澄，想通过他说服穆宗李恒，将李绅排挤出京城。可是一直到穆宗李恒去世为止，李逢吉也没能抓到李绅什么把柄。

长庆四年（824年）正月，新皇帝李湛即位，李逢吉认为李湛年少，容易被人左右，于是他向王守澄说明排挤李绅的想法，王守澄答应助他一臂之力。

在李湛即位的四天后，王守澄便来到李湛面前，向他提出了一个奇怪的问题：

“陛下您想知道当年您是怎样被立为太子的吗？”

年仅16岁的李湛听到王守澄的问话后，觉得其中有什么缘故，便好奇地催促王守澄赶快告诉他。

“当年您被立为太子，还颇有一场风波呢！”

王守澄说完后，看了看李湛，他明白一定要将李湛的好奇心调到极致，才能达到自己事先的计划。

“别啰唆，快跟朕说说！”

“当年穆宗皇帝因击球时受到惊吓而患中风，下肢瘫痪，接连几天不能上朝，而当时先帝虽然已经即位两年有余，但尚未册立中宫和太子。大臣们见先帝病情严重，且国家尚无储君，全都心急如焚。裴度、李绅等人接连上疏，请求先帝早立太子以安定天下人心。李逢吉当时也上疏主张立嫡立长，就是想立陛下为太子，但裴度、李绅极力反对，认为陛下年少，主张立深王李惊（穆宗李恒之弟），先帝因此曾经动心过。”

王守澄说到这儿故意停下，两眼看着李湛，想从他面部表情窥视其内心反应。

“那么父皇怎么又改变主意，立朕为太子呢？”

“唉！还不是李逢吉据理力争，极力主张立嫡立长的原则不可废，才使得先帝下定决心立陛下为太子。如若不然，陛下现在只是个普通的王爷而已，怎么可能继承大统呢？不过李逢吉也因此得罪了裴度、李绅，屡遭他们的排挤。”

王守澄说完本以为眼前这位少年天子会大发雷霆，立刻下令贬黜李绅等人。但出乎他意料的是，李湛当时只是轻描淡写地回了句“朕知道了”，便不再言语。

王守澄见状只得收敛，准备未来寻找机会再行其事，但不久后度支员外郎李续之在奏章上也提到这件事，而且李逢吉也上疏暗指李绅做过不利于李湛的事情。于是，李湛终于动怒，于长庆元年（821年）二月，下诏贬李绅为端州司马，同时加封李逢吉为凉国公兼尚书右仆射，食邑千户。

李逢吉升任宰相，朝中百官纷纷到中书省向李逢吉表示祝贺，唯独右拾遗内供奉吴思没去祝贺。李逢吉大怒，立即将吴思贬为吐蕃告哀使，不久又贬时任翰林学士的李党成员庞严为信州刺史，蒋防为汀州刺史。

当时庞严的好友，时任给事中的于敖见到庞严被贬的诏书后，利用自己职务所拥有的权力，将诏书封还给朝廷。所有人都对于敖的行为高度赞赏，认为他不畏强权，竟能跟宰相叫板，实在是难得的大忠臣。

就在大家担心李逢吉会迁怒于敖的时候，朝廷将于敖的奏章批转下来，交由大臣们讨论。大臣们这才知道，原来于敖为了巴结李逢吉，特别上疏皇帝，认为仅仅是外贬庞、蒋二人，处罚得实在过轻，应当予以重罚。

于敖的卖友求荣，引起了朝廷中正直大臣们的极大愤慨。但于敖却无丝毫羞愧之感，他因出卖李绅而成为了牛党成员，从此之后平步青云。

朝中大臣虽然多为李绅叫冤，但当时都不敢站出来公开得罪李逢吉。唯独翰林学士韦处厚拍案而起，他不顾会遭到报复的危险，仗义上疏李湛，指出李逢吉结党谗害李绅，致使朝廷上下人心惶惧。李绅作为先帝的宠臣，即使他真的罪有，也应该加以宽容，更何况他本身就没做过什么错事。

李湛本来就是没有立场的昏庸皇帝，经韦处厚这么一说，他又立即转舵，想要召回李绅。李逢吉当时察觉出了一些微妙的变化，于是，立即采取措施，每天组团上疏诋毁、弹劾李绅，搞得李湛一时间也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就在李湛犹豫不决的时候，有一天，他在击球游戏结束后，路过皇家档案馆时，出于一种好奇心他走了进去。让他没有想到的是，他在那里找到了一沓父皇穆宗所封的文书。当时李湛很可能想到了王守澄曾经对他说过的当年议立太子的事儿，于是他想从文书中找到答

案。他亲手将这些文书拆开翻阅，终于他发现其中一封文书上有当年裴度、李绅等人请求立自己为太子的记载，他看完大为惊讶，虽然他不知道这个记载是否属实，但此刻他第一次开始怀疑李逢吉和王守澄是不是在说谎。

回到宫中后，李湛将李逢吉等人弹劾李绅的奏章全部烧毁。虽然他并未立即召回李绅，但因为偶然发现父皇文书这件事，还是让他不经意间改变了对李逢吉和王守澄的印象，至少他不再轻易相信李逢吉和王守澄诬陷李绅的话语。

李湛即位的一年后改元宝历，准备大赦天下，其中就包括赦免被贬的官员。李逢吉担心李绅被赦，故意在拟定赦文时加了一个限定，那就是被贬的官员经过一次内迁的，可以继续内迁，但这里不包括未经内迁的被贬官员。这就意味着刚刚被贬不久的李绅不在赦免的范围之内。

对于这个细节，当时李湛并未在意，李逢吉起草的赦文他连看都没看，就批复下发。翰林学士韦处厚知道后，立即上疏李湛提出反对意见，这才引起李湛的警觉，于是又下令追回赦文加以更改，李绅由此也由端州司马内迁为江州长史。

李逢吉想利用皇帝大赦天下的机会再次排挤李绅的目的终于没有达到。在他看来，这完全是韦处厚在坏事，当时他并不知道皇帝李湛对他的态度已经悄然改变。事实上，李逢吉这次计划受挫，有人看出了其中的端倪，这个人就是牛党魁首牛僧孺。

作为和李逢吉的同党成员，牛僧孺和李逢吉的关系十分要好。这次皇帝陛下居然改变李逢吉起草的赦文诏书内容，这不仅让牛僧孺的脑海中产生诸多问号，敏感的牛僧孺还意识到李逢吉有可能前途不妙，所以他上疏请求外调，以避免激烈的党派纷争。因为他和李逢吉是同党的原因，李湛对他的印象极为不错，所以特意为他增设武昌军，以检校礼部尚书、同平章事、鄂州刺史充任武昌军节度、鄂岳观察使。

牛僧孺终于远离了朝廷这块是非之地，但李逢吉却在朝廷中依旧风生水起。事实上，正像牛僧孺所预料的那样，没过多久李逢吉便遇到生命中的克星而最终被罢相。

这个人就是已经很久没有登场亮相的裴度。

裴度是宪宗李纯的绝对宠臣，督军平定淮西立下大功。可是穆宗李恒时期受到李逢吉的排挤出任山南西道节度使，对于中央朝廷来讲，裴度算是被处之闲地不用。

早在长庆四年（824年）六月的时候，成德节度使王廷凑趁山南东道节度使病死襄阳之机，竟将其留在深州的家人全部杀死。皇帝李湛闻此噩耗感伤很久，认为这都是自己没任命好宰相的结果，才致使王廷凑如此残暴。翰林学士韦处厚趁机向李湛上疏，请求召回裴度加以重用。

韦处厚在上疏的时候，担心李湛会认为因自己是裴度的同党，而对李逢吉不满所以加以推荐，特意在奏疏上说明自己曾经遭到过裴度的贬黜，之所以推荐裴度，完全是为了国家和朝廷着想。

李湛看完韦处厚的奏疏后，内心有意召回裴度，恰在此时裴度得知李湛即位后整日嬉戏无度后，特意从山南西道自己的治所兴元（今陕西汉中）传回奏疏请求入京觐见。李湛一直以为裴度始终带有“同平章事”的头衔，可是他在裴度奏疏的落款上没有看到“同平章事”的字样，觉得很奇怪，便找来韦处厚询问原因。

当李湛从韦处厚的口中得知裴度早在李恒在位时，便因为李逢吉的排挤而被罢免同平章事，外贬山南西道的时候，李湛从内心生起一股无名之火。

“又是这个李逢吉在作怪！他怎么能这样呢？传朕诏令，重新加封裴度为同平章事！”

虽然李湛重新加封裴度有和李逢吉作对的缘故，并不是因为他真的欣赏裴度的才华，但不论怎样，对于裴度来讲，终于再次迎来了政

治生命的春天。

李逢吉听说裴度请求觐见，又见李湛似乎对裴度十分嘉许，心中开始有些害怕，为了阻止裴度入京，他和党羽们日夜谋划。而恰在此时，有人告发袁王李绅（顺宗李诵之子）的长史武昭意欲行刺李逢吉。

当李逢吉得知这个消息后，他脸上露出了阴险的笑容，因为他知道这个武昭有个特殊的身份，那就是裴度的老部下。

作为裴度亲手提拔起来的老部下，武昭曾经跟随裴度征讨淮西、平卢立下大功，裴度多次上表推荐，所以武昭被任命为石州刺史。可是刚刚上任没多久，裴度就被李逢吉排挤出朝廷，武昭也因此而被罢官，无奈之下只好客居京城，后来被袁王李绅聘为长史。

武昭被罢官又久久得不到职位，心中对李逢吉十分不满。当时武昭和水部郎中李仍书是好友，二人常在一起喝酒。李仍书是先前不久的宰相班子成员李程的族人，李程此前不久也遭到李逢吉的排挤，因此李仍书对其也是恨之入骨。

事实上，当时传出武昭想要行刺李逢吉的消息是源于武昭和李仍书的一次席间对话。两个人喝酒聊天本是常事，但在席间提到李逢吉时，两个人越说越激动，尤其是武昭当即决定诛杀李逢吉，然后愤然离去。当时李仍书的头脑还算是清醒，他担心武昭真的做出出格的事情，连忙去拉武昭想要阻止他离开，可是武昭力气实在太太大，最终只得眼睁睁地看着武昭离去。

武昭行至途中，遇到金吾兵曹茅汇，茅汇素来与李程关系亲密，于是武昭便将想要诛杀李逢吉的想法告诉了茅汇。当时武昭浑身酒气，茅汇见状，担心被旁人听到，立即捂住武昭的嘴，将其扶回家中。

可是让武昭和茅汇两个人全都想不到的是，他们两个人的对话还是被人听到，这个人时任卫尉卿刘遵古的随从安再荣。他知道刘遵

古一直想找机会巴结李逢吉，于是就将自己听到的全部告诉了刘遵古。刘遵古大喜过望，立即将这个�息报告给了李逢吉。

在李逢吉看来，这是阻止裴度入朝一个很好的机会。

李逢吉当即命令安再荣向朝廷告发此事。于是法司将武昭和茅汇下狱，李逢吉指使侄子李仲言威胁茅汇，告诉他只要供出武昭和程合谋行刺李逢吉便能活命，否则将死无葬身之地。

但李逢吉显然低估了茅汇的意志，当时茅汇面对李仲言的威胁，不仅毫无惧色，反而在法司提审他时，将李仲言威胁自己的事情全部抖出。虽然最终武昭因为意欲行刺当朝宰相被乱棍打死，而茅汇也得被流放道州的下场，却也将李仲言拉下了水，被流放至象州。

李逢吉最终还是没能阻止裴度入朝，而且这件事使得他在皇帝李湛那里的印象再次打了折扣。宝历元年（825年）十二月，李湛下诏让裴度立即进京，重新恢复他的宰相之位。

宝历二年（826年）正月，经过一个多月的长途跋涉，裴度终于到达京城长安。李湛下令进封他为司空兼同平章事，随着裴度的重新登场亮相，李逢吉逐渐受到皇帝李湛的冷落。

看到裴度日渐一日的受宠，李逢吉犹如热锅上的蚂蚁，他经常召集同党商议如何扳倒裴度，甚至当众为裴度出难题，但裴度每次总能轻易化解。事实上，在李逢吉试图扳倒裴度的同时，裴度也在暗中积蓄能量，准备对李逢吉实施致命的一击。

不过与李逢吉不同的是，裴度深刻地认识到要想扳倒李逢吉，起决定作用的不是别人，正是皇帝李湛。

裴度虽然忠正耿直，尤其能言善辩，但面对李湛这么个冥顽不灵的皇帝，他明白必须要遵守循循诱导的原则，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绝不能像其他大臣一样言辞激烈，那样更会激起李湛的强烈反感，同时也就违背了李湛重新起用自己的目的。而且这也是扳倒李逢吉所必须运用的手段。

终于在宝历二年（826年）三月发生的一件事，使得李湛对裴度的信任达到顶点，同时也正是因为这件事，使得李湛认为不再需要李逢吉，进而将他一脚踢出了朝廷。

当时卢龙节度使朱克融借口朝廷所赐将士衣服品质太差，宣称赐衣使者杨文瑞傲慢无礼而将其扣留，并向朝廷索要布料三十万匹，以解决将士们衣服不足的问题。同时朱克融也承诺如果得到朝廷的恩赐，本镇愿意出五千士兵，协助朝廷修缮东都洛阳，静候皇帝陛下东巡。

李湛对朱克融这种嚣张跋扈的态度十分痛恨，准备派一名重臣前往卢龙宣慰，并索回杨文瑞。裴度当即提出更加可行的意见，他认为李湛没有必要派出重臣前往卢龙，用热脸去贴朱克融的冷屁股，只需下一道诏书，告诉朱克融如果杨文瑞傲慢无礼，可以将他送还朝廷，由朝廷向他问罪；关于赐予衣服质量欠佳的问题，已经问责相关部门；对修缮东都洛阳一事，考虑到卢龙距离洛阳路途遥远，所以不必劳烦；至于所要的布匹，则实难赐予，毕竟如果只给卢龙，而不给其他各镇，未免会有朝廷厚此薄彼之嫌。

李湛当即采纳裴度的建议，立即颁诏，没过多久朱克融果然将杨文瑞送回，而且也没再提索要布匹的事情。

这件事情对于李湛触动很大。裴度的建议，让朝廷保留了对藩镇的权威，而且没有损失任何利益，在他看来裴度比李逢吉管用得多，联想起当年父皇议立太子时，裴度为自己所做的努力，李湛决定从今以后，朝廷内独信任裴度。

当李湛产生这个想法时，也就意味着曾经权倾一时的李逢吉，其政治生命暂时终结。

宝历二年（826年）四月，李湛下诏免去李逢吉的宰相之职，改任其为山南东道节度使，同时贬李程为河东节度使，让裴度完全支撑起宰相班子。

李逢吉的罢相标志着牛党势力暂时受挫，李党势力重新崛起。在此后的一段时间内，两党之争因为李湛宠信裴度，而暂时陷入平静状态。不过这种平静始终暗流涌动，牛党势力并未销声匿迹，他们不甘就此退出朝廷舞台，暗中不断积蓄力量，重整旗鼓。事实证明，在不久的将来两党进入了名副其实的混战状态。

死于非命

李湛虽然重新起用名臣裴度，但我们依然不能否认他是个冥顽不灵的童昏皇帝。除了他整日嬉戏无度、纵情游乐之外，对于宦官的宠信也是人们诟病他的原因之一。纵观李湛宠信宦官的决定因素，是他自身的天性和经历。

李湛幼年时期，由于父皇李恒也是个昏聩无能的皇帝，将精力全都投入到嬉戏游乐之中，根本不关心皇子们的教育，始终对他们是放任自流。所以李湛自幼就未曾受过严格正规的教育，他继承了父皇的“娱乐精神”，将嬉戏游玩进行到底。

“玩儿”这件事情对于长在深宫之内的皇子皇孙来讲，非同寻常百姓家的孩子，可以在广阔的天地中尽情驰骋、任意嬉戏，游戏伴侣的选择也比较多。身在皇宫之内的皇子皇孙们除了有限的兄弟姐妹们之外，他们主要的游戏伙伴便是大小宦官。

李湛自幼乖戾无常，在和兄弟姐妹们游戏时，总是喜欢恶作剧，想出种种花招让兄弟姐妹们上当受骗，久而久之兄弟姐妹们便有意疏远他，不再和他一同游戏，李湛成了名副其实的“孤家寡人”。从小就缺少父母关爱的他，现在又失去手足之情，但他又偏是好动不好静的性格，对那些群体游戏情有独钟。于是，兄弟姐妹们对他疏远的结果，使得他投入了宦官们的怀抱。

从那个时候开始，宦官群体在李湛的脑海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迹，他在心理上也对宦官们产生了特殊的感情。

因为宦官始终充当李湛玩伴儿的角色，让李湛在嬉戏游乐中得到

了极大的心理满足。但人的精力是有限的，李湛将其有限的精力，投入到了无限的游乐活动中，所以就必然导致他疏于朝政。而偌大的一个国家需要处理的政务纷繁复杂，本来李湛可以依靠宰相们来处理，但由于李逢吉等几位宰相拉帮结派打击异己，搞得朝廷乌烟瘴气，李湛权衡之下还是将政事委托给家奴比较可靠。所以在他即位后，仍然让王守澄担任掌握中枢机构机密，能够传达皇帝诏令的枢密使之职，并逐渐加大枢密使的权力，使得枢密使成了内廷的实际宰相。

由于李湛对宦官的宠信，当时王守澄、梁守谦等诸多宦官纷纷掌握了朝廷的实际权力。最初宦官们只是表现出了骄横之态，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尤其是李湛对宦官们的放任和偏袒，这些宦官们开始由骄横逐渐升级为任意妄为、徇私枉法，甚至达到滥杀无辜的程度。

当然作为自己的家奴，宦官们的所作所为似乎和李湛关系不大，不过李湛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他的性命最终会结果在自己最为信任的家奴手上。

李湛放任纵容宦官源于他的性格和经历，但他对于进入宦官队伍的门槛似乎也在降低，具体来说就是对阉割与否管理不严。事实证明，老祖宗发明宦官阉割这项制度还是十分必要的，李湛在位时由于执行不到位，最终导致宦官睡了皇帝老婆，更要命的是因为这件事最终导致李湛死于非命。

当时，一个叫刘克明的宦官便沾了阉割制度执行不到位的光，而混进宦官队伍，这个曾经在李湛还是皇太子时便陪着他踢球的宦官为人十分精明。宦官名义上不能成婚，可是刘克明由于身体并不残缺，所以他开始与一些宫女通奸，最初他也是小心翼翼、谨慎行事，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见没人发觉，于是胆子便大了起来，竟然开始向皇帝李湛的身边发展。最终他勾到了李湛一个年轻貌美的妃子董淑妃，两个人暗中往来多次，李湛毫无察觉。

如果这件事就这么平稳地发展下去，或许李湛只是被戴了顶绿帽子，但很多事情往往是无巧不成书，在巧合之中产生诸多误会。

宝历二年（826年）九月，李湛前往骊山巡幸，董淑妃和刘克明也都随同前往。刘克明趁李湛半夜打狐狸之际，偷偷去约会董淑妃。不料，刘克明所经过的偏殿正是李湛打狐狸的地方，李湛当时在偏殿的一侧拐角处张弓搭箭瞄准对面偏殿的一处墙角，准备等狐狸经过时一箭射过去。就在李湛焦急等待时，忽然听见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然后他就看到一个黑乎乎的东西往自己这边爬了过来。

李湛当时就来了精神，使足了劲拉满了弓，只听“嗖”的一声，箭矢飞出，不偏不倚地正中“狐狸”。他欣喜若狂，刚准备前去看看自己俘获的“猎物”，忽听对面传来一声尖叫，只见那个“猎物”狼狈地滚下台阶，李湛觉得十分诧异，因为他没有想到居然会传出人叫的声音，于是他急速抢步上前，命人点起火把仔细一看，顿时大吃一惊。

“刘克明？你半夜三更不在行宫好好待着，跑到这里来干什么？”李湛当时不解地问道。

精明的刘克明从小就很机灵并能言善辩，当时看到李湛手里还提着弓箭，便灵机一动答道：“我听说陛下半夜出来打狐狸，担心万岁爷有什么闪失，便跟了过来，在暗中保护您。”

“哈哈！朕难道还怕几只狐狸不成！”李湛说着，转脸向身后围拢过来的大小宦官吩咐道：“快把他抬进去。”于是众人七手八脚地将刘克明抬回行宫之中。

刘克明中了李湛一箭，回到长安后足足躺了半个月才痊愈，自从那晚中箭之后，他的心中始终忐忑不安。俗话说得好，做贼心虚，虽然李湛始终没再过问这件事，但他总感觉李湛好像发现了什么，那一箭似乎是对自己的警告。他在害怕的同时，更有一种对李湛的恨，因为他和董淑妃正处在火热之中，突然挨了这么一箭，弄得他半个多月不能和董淑妃约会。

这种既怕又恨的心绪交织在一起，使得刘克明总是心神难安，于是他开始琢磨一个一了百了的计划，这个计划就是意图弑杀李湛。

前边我们说过，由于李湛的纵容和宠信，当时的宦官已经到了任意妄为的程度，所以他们做出任何决定都是正常的。这次刘克明准备弑杀李湛，他联络了一些和他志同道合的宦官准备联合行动，当然他联合的那些人都是在击球游戏中，因为手脚太笨不能满足李湛的玩兴而备受冷落的宦官。

这次刘克明将这些失意宦官召集起来，试探着向他们说出了自己的想法，没想到一呼百应。

宝历二年（826年）十二月八日傍晚时分，李湛带着大小宦官百余人，出宫到郊外打狐狸。丑时过后，李湛已经捉了十几只狐狸，可谓收获颇丰，见夜色已晚而且觉得十分寒冷，便决定早些回宫。

由于这一晚上战果辉煌，而且时间还早，李湛兴致非常高，便让御膳房准备了酒席，和刘克明、田务澄、许文瑞等随行宦官以及击球军将苏佐明、王嘉宪、石从宽、王惟直等共计28人饮酒，同时叫来几名歌女唱歌助兴。

席间李湛异常兴奋，狂饮几杯后不觉间已带有几分醉意，他走下宝座同歌女们一起舞蹈起来，不大工夫便觉得浑身燥热起来。

“怎么这么热啊？朕要去更衣！”于是李湛歪歪斜斜地向偏殿的更衣室走去。苏佐明当即离开了自己的座位，跟着李湛一同进了偏殿。就在他和李湛刚刚进入偏殿的时候，大殿内的灯烛忽然全部熄灭，殿内顿时一片漆黑。不过，当时殿内的刘克明、许文瑞等人并未觉得惊慌，反而是出奇的平静，大约几分钟过后，众人便听到偏殿之内传出一声惨叫。

“好像是皇上的声音？”一名站立在旁边的小宦官禁不住出声道。

“别喊！再喊就结果了你！”刘克明顿时恶狠狠地瞪着小宦官说道。

这时刘克明让人重新点燃大殿内的灯烛，只见苏佐明从偏殿出来，此刻他的身上还带有血迹，他径直走到刘克明身旁开口说道：

“大事已成，公公迅速筹划后事吧！”

当苏佐明说出这句话时，所有人全都知道李湛已经死在苏佐明的刀下。

刘克明脸上当即露出了一丝不易被人察觉的冷笑，然后他站起身对众人说道：

“我们不如迎立绛王吧？”

当时在场的人全都默不作声，刘克明见没人反对，便当即宣翰林学士路隋来见。路隋很快到来后，发现现场的气氛十分诡异，就在他正要询问什么事情时，就听刘克明阴冷的声音忽然响起：

“皇上今夜暴崩，留有遗命让绛王李悟权领军国大事。”

“怎么……怎么会如此突然？”路隋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这不应该是路学士该问的问题。”站在身边的苏佐明已经将手按在自己的佩刀之上。

看到苏佐明身上带血地站在那里，路隋霎那间似乎明白了什么，作为一个手无缚鸡之力的文臣，他只得被迫按照刘克明等人的意志撰写了遗诏。与此同时刘克明让田务澄、苏佐明等人急速前去迎接绛王李悟入宫。

李悟是宪宗李纯之子，作为皇帝李湛的叔叔，他本没有继承皇位的资格，不过现在随着田务澄、苏佐明等人的迎接，李悟恰似喜从天降，在没问清事情缘由的情况下，便冒冒失失地跟着田务澄、苏佐明进入宫中。

等到黎明之际君臣上朝的时候，刘克明在百官面前首先宣读了那封假遗诏，然后簇拥着绛王李悟走出紫宸殿外接见百官。当时百官见状，面面相觑，所有人都觉得不可思议，为什么隔了一夜，皇帝会换了人？

当时朝臣们不明事情的真相，所以全都默不作声，唯独裴度站出来高声说道：“我只知道遵奉遗诏，皇上忽然驾崩，遗言却犹在，我认为应该遵行。”

“裴公是三朝元老，一切决策都由您来制定。”刘克明立即回答。

事实上，刘克明等人当时都没有看出裴度的心思。作为在官场上摸爬滚打几十年的老江湖，裴度在朝堂上一眼就看出了皇帝李湛忽然驾崩必然是被刘克明等人暗害，只是朝堂之上自己一介文臣，如果搞不好会有杀身之祸，他所能做的只能是先稳住局面，然后再寻找外援讨伐叛逆。

当时裴度的头脑十分清醒，他立刻抓住了问题的本质所在，那就是讨伐叛逆需要手中有兵，而纵观当时朝廷内掌握兵权又比较可靠的人，似乎只有神策军中尉梁守谦。

“我来找中尉，是为了今天朝堂上之事，中尉认为今天的事情是否蹊跷？”裴度找到梁守谦后便开门见山地问道。

“皇上突然驾崩，必是刘克明等人暗害！”梁守谦愤恨地回答道。

精明的裴度当时留了个心眼，他继续试探着对梁守谦说道：

“这件事情当时我等在外，公等在内，全都不知道真相如何，究竟是不是刘克明等人暗害皇上，咱们还得详细调查才是。”

“哎呀！还调查什么啊！我看刘克明等人早晚容不下咱们，不如我和司空大人共讨逆贼如何？”

“中尉手握禁军，如果此刻急速讨贼，肯定会一呼百应，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啊！”裴度继续怂恿道。

“嗯！即使除掉逆贼，绛王也不可立！”

“这个是自然，毕竟名不正言不顺嘛！”

“司空大人觉得皇子李普如何？”

“皇子年幼，我看不如你我不如拥立江王李涵。”裴度略一沉思，给出了最终的答案。

“好！兄终弟及，也合乎礼法！”

.....

是夜，梁守谦联合枢密使王守澄、杨从和以及右神策军中尉魏从简，首先将江王李涵迎到宫中，同时征调左右神策飞龙兵共计两千人进宫讨伐刘克明。当时刘克明根本不会想到梁守谦会发动闪电突袭，所以未及抵抗便身首异处，绛王李悟也死于乱军之中。

宝历二年（826年）十二月十二日，裴度率领群臣三次上表劝进后，江王李涵在宦官梁守谦、王守澄等人的簇拥下，于宣政殿继承皇位，同时改名为李昂。

当时这个只比兄长李湛小四个月的皇帝，还依旧处于一种懵懂状态，但从其个人素质来看，显然比父皇李恒和兄长李湛要高出很多，面对百官的朝贺，李昂在努力适应自己的角色转换，在他看来，父皇和兄长留下的这个烂摊子，自己或许要通过百倍的努力来重新收拾。

第七章 时局考验

征讨李同捷

李昂自幼生长在深宫之中，父皇李恒整日嬉戏无度进而对皇子们的教育不管不顾。李昂虽然过着优裕豪华的生活，但他却没有放松自己。他生性节俭不喜欢华丽奢侈，当时亲眼目睹父皇和兄长两朝王公贵族的奢侈腐化，他对此十分厌恶，所以即位后他首先革除奢靡之风，力倡节俭风气，选贤任能，澄清吏治，虚心纳谏，重农惠民。可以说在李昂的努力下，帝国正在从穆、敬二帝的歧路中逐渐回归正途。

不过在李昂励精图治、孜孜为政的同时，并没有忘记帝国始终存在的祸患，那就是藩镇依旧呈现各自为政、不服从朝廷政令的现象。作为一个立志让大唐帝国恢复生机的皇帝，李昂决心要向祖父李纯那样继续整治藩镇。

大和元年（827年）三月，忠武军节度使王沛去世，李昂得到消息后，任命太仆卿高瑀为忠武军节度使。当时李昂的这个决定非同小可，因为自唐代宗李豫时期以来，藩镇节度使大多出自禁军将领，禁军将领凡是资历较高者，都愿意出百分之一的利息向京城富豪们借钱，进而用来贿赂神策军护军中尉，请求授任节度使。由于贿赂数额巨大，所以往往能够达到目的，而不用经过皇帝和宰相的批准。

可想而知，通过贿赂手段当上节度使，在其上任后肯定会加倍盘剥百姓，以便偿还富豪们的债款，所以当时的人们送给这些节度使一个具有讽刺意味的绰号——“债帅”。王沛去世后，李昂让太仆卿高瑀继任，等于打破了大部分禁军将领出任节度使的惯例。

当时针对高瑀的这项任命，并没有在全国藩镇之内掀起太大的波

澜。李昂见事情进展顺利，于是准备下一步从横海镇入手，将藩镇的节度使一点点地换成自己信任的朝臣。之所以要将横海镇当作首个目标，是因为横海节度使李同捷很长时间以来对朝廷有些不买账。

在敬宗李湛在位的宝历二年（826年）三月，横海节度使李全略去世，他的儿子李同捷未经朝廷允许，便擅自代理节度使职位。李昂即位后，李同捷割据横海已经将近一年，面对新即位的皇帝，他希望朝廷能够承认自己的节度使职位。于是，在大和元年（827年），他派遣掌书记崔从长携带自己亲笔写给李昂的奏章，和他的弟弟李同志、李同巽一同前往长安朝见李昂，表示愿意遵守朝廷诏令。

看完李同捷的奏章，李昂陷入了深深的思考之中，在他看来，李同捷作为地方藩镇节度使之子，是不可能完全听命于朝廷的。之所以会在自己刚刚即位就前来示好，完全是因为横海镇地域狭小，李同捷需要安定的发展空间，以使自己做大做强。

所以李昂决定不理睬李同捷的请求，继续按照自己的想法去做。

大和元年（827年）五月十五日，李昂任命天平军节度使乌重胤为横海节度使，任命李同捷为兖海节度使，想就此首先将李同捷调离开自己经营已久的横海。不过李昂担心河南、河北的藩镇会煽动李同捷抗拒朝命，所以特意加封魏博节度使史宪诚为同平章事，不久，又分别授予卢龙节度使李载义、平卢节度使康志睦、成德节度使王廷凑为检校官，以便笼络他们倾向于朝廷。

当调任的诏书传到横海镇后，李同捷十分气愤，于是他以横海军将士强行挽留自己为名，拒绝担任兖海节度使。就在李昂拿不定主意该采取什么措施时，五月二十五日武宁节度使王智兴上奏李昂，请求带领本镇三万人马出兵讨伐李同捷。同时平卢节度使康志睦也表示愿意作为先锋军进讨李同捷。

武宁和平卢二镇的积极态度，让李昂十分兴奋，于是在和宰相们达成一致意见后，李昂于八月十一日颁布《讨李同捷诏》，正式拉开征讨横海镇的序幕。当时除了武宁、平卢承诺出兵之外，李昂还命令

乌重胤、史宪诚、李载义以及义成节度使李昕、义武节度使张璠等各带本镇人马一同进剿李同捷。

面对即将到来的官军的大兵压境，李同捷派儿子和侄子们用珍贵的古玩字画以及歌舞伎女去贿赂各路藩镇，以求得他们撤兵甚至是转向支持自己。不过效果并不理想，如卢龙节度使李载义就拒绝接受贿赂，并拘捕李同捷之子，连同所贿赂的物品一同呈献朝廷。

不过，当时每个藩镇也有各自的立场和想法，李载义属于坚决拥护朝廷的一派。当然，也有支持李同捷的人，魏博节度使史宪诚就是其中的一个。

由于史宪诚与李同捷的父亲李全略是儿女亲家，李同捷抗拒朝命后，史宪诚暗中运送粮食援助李同捷，并故意拖延时间，拒绝出兵征讨。当时宰相裴度不知道史宪诚已经暗中与李同捷互相勾结，认为他对朝廷绝对忠心。可是另一位宰相韦处厚却怀疑史宪诚的所作所为，于是他利用史宪诚的使者到中书省汇报工作的机会，决心向史宪诚施压。

“裴大人在皇上面前用他全家百余口的性命为你们节度使作保，保证他对朝廷忠心耿耿。可是，我也不确定史宪诚对朝廷到底是不是真的忠心，这要看他以后的行动，你回去告诉史宪诚，如果他胆敢和李同捷暗中勾结，朝廷绝不会轻饶，而且辜负朝廷不可以，辜负裴大人更不可以。”

使者唯唯诺诺地离开了中书省，回到魏博镇后将韦处厚的话一字不落地传达给了史宪诚。而史宪诚本来就不想将事情搞大，所以中断了与李同捷的暗中往来。

从对于朝廷的态度来看，史宪诚至少还没有彻底和朝廷公开决裂。不过，成德节度使王廷凑就是另外一副模样了，在皇帝李昂发出征讨李同捷的诏令后，他不仅没有立即出兵，反而上奏李昂请求加授任命李同捷为节度使的符书，结果遭到李昂的严正拒绝。于是王廷凑开始公开支持李同捷，屯兵边境试图阻止征讨李同捷的军队入境。

与此同时，王廷凑还派使者携带厚重礼物，贿赂西突厥的别部沙陀部落酋长朱邪执宜，想联合沙陀共同支持李同捷。不过沙陀部落自唐太宗李世民起就入朝进贡，世世代代与大唐保持友好关系，所以当时朱邪执宜拒绝接受王廷凑的贿赂，并将其使者逐出边境。

王廷凑在朱邪执宜那里吃了闭门羹，这让他倍感无奈，虽然他派出军队屯兵边境，但他并不是二杆子，在看到只有自己本镇支持李同捷后，他担心会被李同捷拖下水，所以他收起先前的强势态度，开始采取静观其变的策略。这样一来，就让李同捷真正陷入了孤立之中。

大和元年（827年）十月，乌重胤率领大军进攻李同捷连战连胜，就在他领兵想要攻打横海重镇德州的时候，却在十一月不幸病逝于军中，这使得官军暂停对李同捷的征讨。李昂得到消息后，根据武宁节度使王智兴的推荐，调任保义节度使李寰为横海节度使，同时加封王智兴为同平章事节度各路人马。

王智兴不负众望，经过三个多月的努力，屡次打败李同捷，到大和二年（828年）三月，王智兴已经领兵打到了棣州。眼看李同捷连战连败，王廷凑虽然不敢再公开支持李同捷，但暗中却经常资助其武器和粮草。结果，这件事被王智兴获悉，他上奏李昂请求采取措施制裁王廷凑。

李昂立即召集文武群臣商议制裁王廷凑的事情，他的本意是立即出兵讨伐王廷凑，以彰显朝廷权威。文武群臣见皇帝陛下态度明朗，所以很少有人敢提反对意见。只有卫尉卿殷侑提出反对意见，他认为王廷凑虽然态度倾向李同捷，但并没有确凿的证据证明他想和李同捷一同谋反，而且征讨李同捷还没有结束，朝廷应该暂且忍耐，等到平定李同捷后再做决策。

殷侑的话不无道理，这一点李昂心知肚明，所以他努力平复自己的情绪，好让自己做出正确的决策，终于在慎重考虑当前的局势，以及征讨李同捷的战况后，李昂决定暂且忍耐。不过，为了彰显朝廷权威，他决定还是要警告下王廷凑，并决定颁布《招谕王廷凑诏》，向天下宣布王廷凑倾向李同捷的罪状，同时李昂也给了王廷凑机会，只

要他公开和李同捷断交，朝廷就可以赦免他。

然而当诏书颁布后，王廷凑回馈李昂的却是拒不认错。

柏耆争功

当李昂得知王廷凑拒不认错的态度后，他决定对其施以惩戒，那就是在征讨李同捷的同时，出兵征讨王廷凑。九月十一日，李昂下诏剥夺王廷凑成德节度使职务及其爵位，命令王智兴从征讨李同捷的人马中，抽调部分兵力同时向成德镇进兵。从李昂发布的《讨王廷凑诏》中可以看出，他对王廷凑的顽固不化十分气愤。

王廷凑作我藩臣，久膺宠命，致爵位于扰叛之际，齐恩泽于忠义之伦，而首扇同捷，使其墨，党恶之心，剧于虎兕，负德之丑，逾于泉境。……逾之使致奇功，告之将酬重位，而傲恨弥甚，凶肆不悛，行恶言于报章，资盗粮于狡寇……

李昂失望的态度溢于言表。虽然最近这段时间以来，征讨李同捷的诸道人马连战连捷，而且已经快要打到横海镇的治所沧州（今河北沧州），但李昂还是迫不及待地马上要征讨王廷凑。不仅因为王廷凑这次对朝廷的态度，更是因为他这么多年来已经成为一块难啃的骨头。

事实证明，王廷凑的确是块难啃的骨头，当他得知皇帝已经动怒，要讨伐自己的时候，他并没有显示出慌乱，而是用一种四两拨千斤的方式去应对。

王廷凑眼见李同捷连战连败，自己如果拼上血本前去营救，估计也是有去无回。于是他游说魏博兵马使元志绍，挑唆他反叛史宪诚，回军反攻魏州夺取魏博镇。王廷凑的意图很明显，那就是采取围魏救赵的策略，缓解自己和李同捷的压力。

当时魏博节度使史宪诚父子看到李同捷连战连败，决心断绝和李同捷的来往而忠心于朝廷。史宪诚派其子史唐前往长安朝见皇帝李

昂，请求批准自己入京参拜，并表态自己管辖的魏博六州兵马随时听候朝廷调遣，以讨伐李同捷。对于史宪诚的恭顺态度，李昂极为高兴，于是让史宪诚带领本镇人马加入到讨伐李同捷的大军之中。

王廷凑游说元志绍反叛的时候，史宪诚父子正在进攻横海镇治下的平原县，当得知元志绍反叛回军突袭本镇的时候，来不及回去救援的他立即向朝廷求救。于是，李昂下诏，让义成节度使李昕带领讨伐李同捷的沧州行营各道兵马，前往魏博征讨元志绍。

大和三年（829年）正月，元志绍与王廷凑的成德军队联合进攻贝州，李昕和史唐联合前往营救，结果在距离贝州50里的地方与元志绍展开遭遇战。元志绍因为军队较少，所以被李昕和史唐联军打败，被迫逃往镇州避难，王廷凑围魏救赵的策略宣告失败。

与此同时，卢龙节度使李载义领兵攻克沧州外城长芦镇。这让李同捷不禁惊恐万分，他虽然想积极组织反击，但官军四面合围压力巨大，李同捷四周不能兼顾，而且军队损失惨重，在这种情况下，李同捷在权衡横海镇未来的情况下，终于向新任的横海节度使李佑递上了投降书。

正月十九日，李佑派部将万洪领兵进入沧州安抚民众，从李同捷的手中接管沧州防务，暂时将李同捷安置在自己的行营之内，同时将他的投降书呈现皇帝李昂，等候朝廷旨意。

李昂得知李同捷投降，为了表示朝廷的宽宏大量，他立即派遣谏议大夫柏耆前往沧州宣慰。按说柏耆只要代表皇帝完成宣慰任务就算大功告成，可是柏耆偏偏是个好大喜功的人，在他看来，自己这次前往沧州如果不扬名而归，实在没有天理。

柏耆到达沧州后，除了例行公事地宣慰一下诸将之外，他最想做的其实是想彰显自己作为钦差大臣的权威。为此，他企图用各项军法控制每个将领，使得众将极为反感，并因此而引发了李佑部将万洪被杀事件。

针对李同捷递上投降书这件事，多疑的柏耆始终不相信李同捷会真的投降。在他看来，这或许是李佑邀功的一种手段，所以他来到沧州的其中一个重要的任务，就是试探李同捷的真实想法。当时柏耆担心李同捷诈降，所以没有经过李佑的同意，擅自面见李同捷，诱使他携带家眷即日启程，进京朝见皇帝陛下以表忠心。李佑的部将万洪发现后，责怪柏耆不经过李佑同意擅自接触降将，可是柏耆认为自己是钦差大臣，根本不买账，反倒怒斥万洪作为下级军官没有资格发表意见，搞得万洪十分恼火。

“李同捷对抗朝廷已有三年，多亏我家主帅努力破贼，才使得他最终投降归顺朝廷。否则，就算你作为远道而来的钦差大臣，凭借你的三寸不烂之舌，能够降伏李同捷吗？你不过是皇帝陛下派来的使者，凭什么仰仗天子的威信，藐视我们这些功臣而不请示我家主帅呢？”万洪终于忍无可忍，对柏耆气急败坏地说道。事实上，他并没有想到，他的这番话已经严重伤害了柏耆的自尊心，而且更出乎万洪意料的是，他的话音未落，柏耆已经拔刀向他砍去，万洪猝不及防，顿时人头落地。

当时在场的所有人全都被这突如其来的变化所吓住，而柏耆倒是没有表现出慌乱的样子。他明白自己斩杀万洪一定会激怒李佑，自己孤身一人待在此处恐有不测，所以他立即押解李同捷及其眷属出城，瞒着李佑急速向长安奔去。当走到江陵时，柏耆听说王廷凑准备策划劫取李同捷，于是轻率地将李同捷斩首，将其首级送往京城。

不过，当柏耆做出斩首李同捷的决定时，也为他自己带来了相当大的麻烦。

当李佑得知柏耆杀害了自己的部将，并已经擅自押解李同捷进京的时候，这个领兵平定横海镇的主要将领顿时怒不可遏。在他看来，朝廷征发诸道兵马围攻李同捷苦战了三年才迫使他投降，而柏耆仅仅作为一个使者，竟然仰仗天子之威径直劫走李同捷，作为他一个人的功劳，诸道节度使的功劳几乎被一笔抹杀，这实在让人感到窝囊。

因此，李佑联合诸道节度使联名上疏李昂，说柏耆作为皇帝的代

表进入沧州城后，没有彰显出皇帝的体恤爱民，反而在城内抢劫百姓财物，因为担心李同捷进京后会揭发自己，所以半路上杀掉李同捷以灭口。

奏疏的最后，李佑特意加了一句话：

“奢争功不逊，致使功臣被戮，臣愧对将士，恐生变！”

当李昂看完诸道节度使的联名奏疏后，他知道此时是得罪不起藩镇们的，一旦生出变故，那或许会是帝国的灭顶之灾。柏耆作为自己的使者，不仅没有很好地完成宣慰任务，反而擅杀大将，这是不将自己放在眼里的表现。

为了平息众怒，李昂下令外贬柏耆，并将李同捷的眷属发配湖南。不久，李昂又得到李佑因为爱将被杀而伤心得一病不起的消息，一怒之下又赐柏耆自尽。

横海之乱最终经过三年苦战而被平定，其治所沧州经过多年的战乱，骸骨遍地，郊野荒凉、人口流失十分严重，活着的人口不超过十分之二三。八月六日，李昂得到横海节度使李佑病逝的消息，不仅黯然神伤，同时任命卫尉卿殷侑为横海节度使。殷侑到任后与士卒同甘共苦，鼓励他们种田养蚕，流散在外的百姓逐渐回到家乡。他上任一年后，依靠当地租税的收入，已经能够支付一半的军需，两年后已经能够全部支付。而在此之前的李同捷在任期间，横海镇三万军队的军需全部需要朝廷度支供给。

当时王廷凑看到李同捷服罪后，不免惊恐忧惧，他担心朝廷会继续增兵合围自己，于是他向临近的藩镇透露出愿意归顺朝廷的愿望。而李昂因为刚刚平定横海，朝廷需要休养生息，在了解王廷凑有意归顺后，下令停止对成德的征讨，赦免王廷凑。至此，包括横海和成德在内动乱三年的河朔地区，终于勉强安定下来。

可以说，平定河朔地区动乱，是李昂即位以来经历的第一个考验，在朝臣和诸多藩镇们的努力下，他最终算是勉强过关。内乱始平

让李昂终于可以长舒一口气，但事实证明，上天再次为李昂带来考验，因为仅仅在平定河朔地区的三个月后，李昂便迎来了他即位以来的第二个考验。

大和三年（829年）十一月二十日，剑南西川节度使杜元颖向李昂呈上了加急奏报：南诏军队入侵大唐边境。

南诏入寇

南诏在今天云南省，原分为蒙舍、施浪、浪穹、越析、蒙嵩、濛巂六诏，六诏均为乌蛮部落，当地将“王”称为诏，六诏其实就是六个部落。蒙舍诏处于其他五诏之南，后来吞并五诏，因此独称南诏。

唐朝初年，南诏和大唐的关系十分亲密，每个国王即位都接受大唐皇帝的册封。可是到了天宝末年，由于朝廷的腐败和边将的贪婪，激起了南诏的反抗，进而引发朝廷对南诏的战争。由于南诏实力弱小，所以只得联合吐蕃共同对抗大唐，最终形成了大唐西南边疆的严重局势。但吐蕃仰仗自身实力强大，对南诏的征敛十分苛刻，渐渐地引起了南诏人的强烈不满与反抗，可是与当年对抗大唐一样，南诏的实力也不足以和吐蕃对抗，所以只得再次寻求和大唐讲和，以求得大唐对自己的庇护。

贞元十年（794年），唐德宗李适派御史中丞袁滋，持节册加封当时在位的南诏部落首领异牟寻为南诏王。从此，南诏与大唐重新言归于好，互相派遣使者往来不绝。

南诏王异牟寻病故后，传位于劝龙晟，可是劝龙晟即位后不久便在一次军事政变中被部落酋长嵯颠所杀。嵯颠拥立劝龙晟的弟弟劝利为王。劝利非常感激嵯颠，所以赐其蒙姓，号为大容（南诏称兄为容），等于是认嵯颠做了大哥。劝利去世后又传位给丰佑，丰佑是个怀有大志的人，经常梦想南诏能够拥有大唐那样广袤的土地，而嵯颠也是个不安于现状的人，所以两个人密谋准备发动对大唐的进攻。

在经过很多年的筹划和积蓄力量后，大和三年（829年）十一

月，嵯颠带领数万人马闪电突袭唐境的西川地区。

当时剑南西川节度使杜元颖得到南诏入寇的消息后，顿时慌了手脚，杜元颖曾在穆宗李恒在位时做过几年宰相，本身并没有什么才能，却自认为文采出众、风度翩翩，不仅不懂军事，而且经常贪污受贿。因为他的原因，西川边境将士的衣服和粮食经常出现短缺，由于无法充分供应，士兵们经常进入南诏地界进行劫掠，这就为南诏入侵大唐找到了口实。

当时，西川各地州县已经洞悉南诏有可能会大举入侵，所以多次向杜元颖反映南诏军队的动向，希望杜元颖能够提高警惕，早做准备。可是过惯了太平生活的杜元颖根本不理睬各地州县反映的情况，在他看来，南诏是需要大唐保护的，怎么可能会入侵呢？

当嵯颠带领人马接连攻下嵩、戎二州的时候，杜元颖才如梦方醒，急忙组织人马进行反击。十一月二十八日，杜元颖和南诏军队在邛州以南展开遭遇战，结果杜元颖因为仓促应战，被南诏军队大败，邛州被南诏迅速占领，杜元颖只得被迫再一次向朝廷求援。

李昂接到求救的告急文书后，对杜元颖仓促应战进而导致惨败，心中十分不爽。于是，下令让剑南东川节度使郭钊暂时兼管西川事宜，命令剑南东川、兴元、荆南三道节度使立即派兵，火速前往西川救援，不久又征调岳鄂、襄邓、陈许三道人马前往救援。

在李昂布置增援事宜的同时，嵯颠从邛州继续向东进兵，很快便径直到达成都城下，并于十二月四日攻陷成都外城。杜元颖率领将士退守内城，见形势危急，曾三番五次想弃城而逃，如果不是众将拼死阻拦，恐怕杜元颖早已经脚底抹油一溜了之。

杜元颖的所作所为很快便被郭钊报告到了李昂那里。十二月六日，李昂下令正式免去杜元颖的剑南西川节度使职务，贬为邵州刺史。十二月十三日，任命右领军大将军董重质为神策军及西川行营节度使，并继续征调太原、凤翔两道兵马增援西川。此时，南诏军队已经到达东川的治所梓州外城，因为当时增援的诸道人马尚未到达，而

节度使郭钊又兵少将寡无力抵抗，所以只得采取拖延战术，试图拖住嵯颠。于是，他写信给嵯颠说：南诏历来与大唐友好，不知道这次为什么会突然入侵，如果是因为杜元颖的原因，现在皇帝陛下已经撤销了杜元颖的职务，希望南诏能够从大局出发，立即退兵，不要背弃和大唐友好的盟约。

当时嵯颠已经得知大唐诸道人马已急速前来增援，而自己已经孤军深入唐境几百里，如果继续作战，恐怕于己不利，在已经劫掠了诸多财物的境况下，嵯颠决定接受郭钊的建议，重新和郭钊订立盟约，率兵退回成都。

南诏军队驻留成都西城十天，便开始陆续撤出唐境，刚到达成都的时候，南诏士兵对当地百姓还算是比较和善，因此街市店铺照常开业，秩序还算稳定。可是在军队陆续撤出时，南诏士兵开始大肆劫掠当地百姓，以及各行各业的工匠和手艺人，然后继续退出成都。当时西川百姓大为惊恐，很多人因为不堪受辱而选择投江自杀，尸体塞满江面，翻滚而下。嵯颠见状，亲自领兵断后以阻止俘虏的逃亡，就这样走走停停将近三天的时间，南诏军队一路不停地劫掠，终于撤出了唐境。

值得一提的是，由于南诏当时劫掠走了大量的唐朝手工工匠，自此之后南诏的工艺水平开始不断进步，不久之后甚至可以和巴蜀地区的工艺水平相提并论。

嵯颠虽然撤兵回国，但这次突袭大唐成功，完全是因为杜元颖疏于防备，而且自己在唐军援兵未至的情况下，主动采取变通之策撤兵回国，才没有使战事进一步扩大。嵯颠清楚地知道，如果大唐拼尽全力和南诏扳手腕，南诏绝不是大唐的对手。

在这种心态支配下，嵯颠在撤退的时候担心援救西川的唐军会穷追不舍，所以特意向皇帝李昂上表一封，将南诏这次入侵唐境的罪责一股脑地推到了杜元颖头上，宣称自己是迫不得已的一种反抗。他在表文中特别强调，因为杜元颖的贪污腐败，致使西川将士对他也是恨之入骨，自己这次进兵成都，西川将士争相当向导，请求我们诛杀杜

元颖，现在我建议，为了大唐和南诏共同的利益，陛下应该杀掉杜元颖。

就在嵯颠的表文刚刚摆在李昂的书案上时，西川节度使监军张士谦来到京城，也向李昂汇报了自己在西川的所见所闻，并诉说了杜元颖所做的一切。这让李昂十分气愤，再加上嵯颠的表文，于是李昂决定，再贬杜元颖为循州司马。自此之后，曾经在穆宗李恒时代红极一时的杜元颖再也没有被重新起用，大和六年（832年），郁闷的杜元颖死在贬所，临终前上表请求朝廷赐官以瞑目，李昂念及旧情，赠与其湖州刺史的头衔。

南诏撤兵回国，李昂同时下诏让援救西川的诸道人马撤回本镇。大和三年（829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新任西川节度使郭钊抵达成都，嵯颠派使者也同时到达成都，双方再次签订友好条约，规定两国今后互不侵犯。此后不久，李昂派宦官携带朝廷信物出使南诏，大唐与南诏重新恢复了友好关系。

南诏之乱随着其主动撤兵而宣告结束，李昂即位后的第二个考验也算是及格通过。从某种角度而言，李昂在帝国国力并不殷实的现状下，至少没将战事扩大，而且在南诏撤退之后，他有感于西川的凋敝，特意派一名经验丰富的节度使前往西川主持其恢复性的建设工作。

这个节度使的名字叫李德裕。

德裕固边

西川因为杜元颖治理不力加上南诏的入侵，很长时间以来残破凋敝，川中百姓离心涣散。而节度使郭钊在新上任没多久便一病不起，无力顾及西川建设，因此他向皇帝李昂请求辞职，希望派一名得力的人来接替自己。在这种情况下，大和四年（830年）十月，李昂任命义成节度使李德裕为剑南西川节度使。

由于穆宗李恒时期和牛僧孺的党争问题，李德裕最终因为和穆宗

李恒对藩镇的态度不同而被外调，外调后一连八年没有得到升迁，无论担任什么官职都是平级调动，这八年中，让他最为出彩的还是对于西川的治理。

李德裕到达西川后首先修建了一座筹边楼，每日登高眺望，观察当地的山川形势，派人绘制西川的地形图，其中包括南方的南诏和西边的吐蕃，并每天召见长期在军队任职且熟悉军事和边防情况的人进行详细询问。即使是挑担赶车做小生意的人，甚至是蛮族人，李德裕也都不放过，仔细向他们询问山川形势、城市位置、道路远近的分布情况。不到一个月，他就对西川地区做到了了如指掌，熟悉得好像身临其境一样。

李昂命令李德裕组织堵塞清溪关，以断绝南诏入侵西川的要道。李昂特别交代，如果没有土的话，就用石头堆积，为此，李德裕上疏李昂，认为西川通往南诏的小路有很多，仅仅依靠堵塞清溪关是解决不了问题的，只有派重兵把守才能保万无一失。而且只要训练一支作战勇敢的军队，凭借南诏的实力是断然不敢入侵的，当然军队的人数不一定多，只要听从指挥就可以。

从军事角度而言，李德裕的主张无疑是正确的，南诏这次入侵正是因为杜元颖忽略了边防军的重要性，才使得南诏长驱直入。而且以前西川地区出现的部将袭杀节度使以自立的现象，所依靠的主要力量也是边防军。可以说，李德裕一入西川便把准了脉搏，最终李昂采纳了李德裕的主张，让他放手去做。

南诏撤兵之后，李昂让诸镇援军返回本镇。李德裕刚到西川上任之时，援救西川的诸镇军队大多已经返回本镇，只有河中、陈许两镇的三千人马仍留在成都。李昂下令让他们在次年三月一并撤回本镇，可是西川百姓却担心诸镇军队全部撤走后，南诏军队会再次乘虚进犯西川，因此全都惶恐不安。李德裕发现问题后，果断上奏朝廷请求留下河中五百人、陈许一千人继续镇守西川，这样一来，可以在自己重新整合边防军的过渡阶段，不至于让西川再次陷入防备空虚状态，对于这个建议李昂也是完全同意。

于是，在得到有效保障的基础上，李德裕开始实施他的重整边防军计划。

针对杜元颖在任期间边防军虽然人多但战斗力却不强的现状，李德裕首先采取精兵政策。以前西川军队中的老弱病残士兵，从来不进行更新淘汰，现在，李德裕按照五尺五寸的标准，淘汰了四千多名年老体弱的士卒。同时从淘汰的士兵家属中招募年轻力壮者一千人，以便安抚这些被淘汰的人。其次，李德裕选择旧僚与州兵中能胜任征战者来加强军队的战斗力，又让河中、陈许那一千五百名士兵融入西川的士卒之中，让他们互相学习，进而提高兵员素质。

在整兵的过程中，李德裕同样没有忽视武器准备的工作。过去西川将士制造的兵器，只讲究装饰性但实用性不强，李德裕针对这种情况，特意请来安定（今甘肃泾川）的能工巧匠制造铠甲，同时聘请工匠制造弓箭，招募浙西的巧匠制作弓弩。经过一段时间的制造和配备，西川军队的武器装备逐渐精良。

兵员素质的提高加上武器配备的精良，接下来李德裕所要做的工作就是组织这些人，开展优质的训练。《新唐书·李德裕传》记载：

时率户二百取一人，使习战、贷勿事，缓则农、急则战，谓之“雄边子弟”。其精兵曰南燕保义、保惠、两河募义、左右连弩；骑兵曰流星、鸷击、奇峰、流电、霆声，突骑，总十一军。

为了加强边塞的防御能力，李德裕决定修筑城防，在南部修筑杖义城，以防止南诏从南方经清溪关过大渡河入侵蜀地。与南诏、吐蕃交界处修建御侮城，进而南防南诏，西御吐蕃；在西部筑柔远城，以阻止吐蕃的入侵，又修建邛崃关，以占据险要关隘之地。总之，李德裕在要道、关隘、咽喉地段都设置了城防和关隘，占据非常有利的地势，守卫十分严密，让南诏和吐蕃很难越近。

蜀中多为丘陵地带，道路险阻，运输不便，往边区运送粮食是个棘手的问题，特别是往接近南诏的地区运送粮食，每当酷暑炎热时更是困难。在李德裕到来之前，往赡黎（今四川汉源）、嵩州（今四川

嵩县）等边地运送粮食，要经过嘉眉道（今四川乐山至眉山县）、阳山江（今四川汉源境内大渡河下游支流），最后到达目的地，盛夏时节，很多运送者会因为当地的瘴疠而病死在路上，所以当时川民迫切希望的就是能够改善运输路线。

针对这个问题，李德裕到来后进行了大量的调研工作，经过多次的现场勘查后，李德裕决定除了改善嘉眉道的运输条件外，另辟运输路线，转邛、雅两道运送粮食，并以十月作为运送粮食的起始月份，在夏天到来之前运送到目的地。李德裕此举是以新开辟的邛雅道与旧嘉眉道结合，采取双轨并运的方式来减少运输路途的困难，并且改变运输时间，使得劳役者免受夏日酷暑之苦。

在之前杜元颖担任剑南节度使期间，因为他贪污腐败，专事盘剥百姓，致使边防空虚，南诏乘虚而入并掠走不少百姓，让西川百姓切身体会到了什么叫妻离子散和骨肉分离。为了安抚民心，李德裕在加强西川防备的同时，并没有忘记解除百姓们的痛苦。大和五年（831年）五月，李德裕特意派遣使者前往南诏，索要被劫掠走的百姓，总计有四千多人返回西川。

李德裕治蜀共有三年的时间，他整顿军队、训练士卒，修筑城堡边塞，使西川的军事实力得到了空前的提高。当然，这也使得朝廷开始重视起李德裕，八年没有得到升迁的李德裕终于因为成功治理西川而得到升迁。

大和七年（833年）正月，李昂诏令李德裕担任兵部尚书，并且即日进京赴任。对于李德裕来讲，这无疑是个好消息，八年没有得到升迁的他，此刻居然还能重新回到朝廷，这让李德裕十分兴奋。但或许令他想不到的是，前方等待他的是一条不平坦的道路。

互相排挤

李德裕以兵部尚书的官职高调重新回到朝廷，这固然是皇帝李昂所期望的，但同样也有很多人是不愿意李德裕回来的，其中的典型代表就是“牛党”魁首李宗闵。

八年前的那场朋党之争，最终以“牛党”大获全胜而告终，八年来朝廷的大权完全由“牛党”把持。现在李德裕高调回归，在牛党看来已经是威胁袭来，因为李宗闵已经看出皇帝对于李德裕极为器重，如果照这样下去，李德裕跻身宰相班子是早晚的事情。

因此，从李德裕回到朝廷的第一天开始，李宗闵就表现得极为忧虑。时任京兆尹的其心腹党羽杜惊看出了李宗闵的忧虑，于是，他主动提出让李宗闵向李德裕释放和解信号。他认为，李德裕虽然文学造詣颇高，但他并不是进士出身，如果能让李德裕主持科举考试，那一定能化解他们两个人之间的矛盾。

李宗闵当时听完杜惊的建议后默不作声，杜惊看出了他对这个建议并不满意，于是推出第二套方案：

“如果您不愿意让他主持科考，那就推荐他担任御史大夫如何？”

“这个想法倒是很好！”

李宗闵最终同意了第二套方案，但他表示要和给事中杨虞卿进行商议，让杜惊暂时不要将消息泄露出去。可是，杜惊偏偏是个肚子里存不住话的人，在转天拜望李德裕的时候，杜惊还是忍不住将推荐李德裕担任御史大夫的消息告诉了李德裕。

“御史大夫是朝廷举行大礼时在宫门纠察百官班列的重要职务，作为晚辈我怎敢担此大任！请你回去转告我对李大人的谢意！”听完杜惊的话后，李德裕感激涕零地对杜惊说道。

杜惊带着满意的微笑离开了李德裕的官邸。从此时起，李德裕就在官邸中盼望着御史大夫的任命状发下来。但事情往往越接近成功的时候越会出现偏差，几乎就在杜惊拜望李德裕的同一时间，李宗闵来找给事中杨虞卿商议推荐李德裕担任御史大夫的事情。结果遭到了杨虞卿的强烈反对，原因在于杨虞卿认为牛李两党积怨颇深，绝不是谁主动释放和解信号就能化解恩怨的问题，让李德裕担任御史大夫，等于给了他制约牛党的筹码。

李宗闵经过慎重的思考后，听从了杨虞卿的建议，放弃了最初的打算，最终这件事情不了了之。此时的李宗闵当然不知道杜惊已经将消息泄露出去了，随着时间的推移，李德裕并没有等来御史大夫的任命书，这让李德裕感觉自己被李宗闵着实忽悠了一把。

李德裕虽然没能等来御史大夫的任命书，但皇帝李昂显然并没有减少对他的器重之情。大和七年（833年）二月，李昂任命李德裕为同平章事，将他招进了宰相班子。朝廷经过了长庆、宝历年间的党争，皇帝李昂即位后对于党争问题很是头疼，尤其是牛党成员长期把持朝政，这让李昂很是不满，所以在李德裕晋身同平章事进宫向他拜谢的时候，李昂向李德裕问起了对于朝廷朋党他是如何看待的问题。皇帝陛下的问题在李德裕看来是报复李宗闵的绝好机会。

“现今朝廷中有三分之一的官员都在结党营私，在臣担任同平章事之前，给事中杨虞卿和他的堂兄中书舍人杨汝士、弟弟户部郎中杨汉公、中书舍人张元夫、给事中萧澹等人相互勾结，他们攀附朝廷权贵，对上结交宰相，对下干扰各部工作，为读书人求取功名和谋求官职，从没有办不成的。”

事实上，李德裕上述这段话明显指向李宗闵，但他作为资深的“李党”领袖，是不能在皇帝面前直接贬低李宗闵的，那样一来，容易让皇帝陛下误解自己是有意打击异己，而选择李宗闵的心腹杨虞卿等人作为突破口，一来是杨虞卿等人确有其事；二来是变向提醒皇帝，杨虞卿等人不过是小苍蝇，其背后有大老虎。

李昂听完李德裕的话没有表态，他让李德裕先退下去。不过，没过多久李昂就下令贬给事中杨虞卿为常州刺史、中书舍人张元夫为汝州刺史。在李德裕看来，自己的话起了效果，这仅仅是个开始，初战告捷的他只是试探出了皇帝陛下的内心所想，接下来他要做的就是动用自己的手段直达自己的目标。

正月二十七日，李昂同时召见李宗闵和李德裕议事。在议事之后，李昂又提起了朝廷的朋党问题，由于先前李宗闵的两大心腹被外贬，所以李宗闵急于表白自己，他率先告诉李昂，自己这么多年以来

对朝廷的朋党问题十分清楚，所以对于杨虞卿这些人却没有给什么好官职。

李德裕立即听出了李宗闵这是在撇清自己，所以他马上反唇相讥说给事中、中书舍人难道不算肥差？这些人的官职又是谁授予的呢？在自己回来之前，朝廷中又是谁在朋比为党呢？

李德裕一连串的反问，让李宗闵一时间大为惊讶，虽然两党明争暗斗很多年，但在皇帝面前让对方如此尴尬还尚属首次，李宗闵当然不会知道，李德裕已经运用自己的手段，让皇帝李昂不自觉地站到了他这一边。

惊讶之下的李宗闵一时间语塞，而在皇帝李昂看来，李宗闵显然是被李德裕说到了要害。所以，在这次对话的三天后，李昂再次下令外贬李宗闵的另一个心腹萧澹为郑州刺史，至此李宗闵一党的核心成员全部被排挤出朝廷。

把持朝政多年的牛党瞬间土崩瓦解，这完全出乎李宗闵的意料之外，甚至他都没来得及组织反击便被李德裕踩在了脚下。更让他想不到的是，仅仅半年后，皇帝陛下会如此快刀斩乱麻地将他本人也进行了外调，职位是山南西道节度使。虽然皇帝陛下保留了他同平章事的头衔，这次不算是被贬，但显然自己实际上也被排挤出了朝廷。

随着李宗闵的外调，以李德裕为核心的“李党”终于在八年后东山再起。然而好景不长的是，在李德裕威风八面地把持朝政时，牛李两党之外的第三股势力开始兴起，其代表人物是时任昭义节度副使的郑注。

郑注，绛州翼城人，出身寒微，以行医结交于京城长安权贵之间，本姓“鱼”，冒称“郑”姓，时人称之为“鱼郑”，后来受宠当政后，人们背后送他绰号“水族”。

郑注身材瘦小，两眼近视，但却能善解人意，巧言献媚。元和十三年（818年），李愬担任襄阳节度使的时候，郑注因为给李愬看病

且效果不错而得到李愬的宠信，后来郑注又跟随李愬移镇徐州，凡是军政大事，李愬都和郑注商议。依靠李愬的宠信，郑注在军中作威作福，军中将士对他十分厌恶。当时的宦官监军王守澄将人人厌恶郑注的情况告诉了李愬，并希望李愬能够驱逐郑注。对于王守澄的建议，李愬只是笑了笑，告诉他可以和郑注谈一谈，只要谈过后，王守澄就会立即改变想法。

带着一丝好奇心，王守澄听从了李愬的建议，和郑注长谈了一番，正是这次交谈，改变了王守澄先前对郑注的印象。郑注思路敏捷，言辞机辩，给王守澄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也正是这次长谈后，郑注同样得到了王守澄的器重。后来王守澄回到京城担任枢密使，郑注跟着他一同回到了京城，并因为王守澄的推荐而受到穆宗李恒的器重。

不过，郑注为人阴险狡诈，在朝廷中也受到很多人的非议。李昂即位后昭义节度使刘从谏就认为郑注这个人不靠谱，请求朝廷任命郑注为昭义行军司马，进而将其置于自己的监视之下。不过，郑注刚刚到任一个月，李昂便因为中风而病倒，王守澄利用这个机会向李昂推荐郑注为他行医。这样郑注重新回到宫中为皇帝陛下看病。经过一段时间的调养，李昂的病情大为好转，这也使得郑注受到了李昂的高度信任，自此之后，郑注便开始青云直上。

关于郑注的事情我们在后边的甘露之变中还要讲到，这里暂不赘述。现在我们要说一说这个才思敏捷且为人阴险狡诈的人是如何扳倒牛李两党魁首的。

郑注因为给皇帝陛下看病有功，被李昂升职为昭义节度副使，不久在王守澄的帮助，郑注被李昂重新召回朝廷。当时因为李德裕排挤牛党后，也同样形成自己一党独大的局面，而且不将具有拥立之功的王守澄放在眼里，因而遭到其嫉恨。

郑注回到京城后，王守澄将对李德裕的厌恶之情告诉了他，于是为了增强对抗李德裕的力量，他们决定说服皇帝陛下重新召回和李德裕水火不容的李宗闵。

大和八年（834年）九月十四日，在王守澄和郑注的一再建议下，李昂诏令李宗闵回到长安，十月十四日任命其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并迫于王、郑二人的压力，命李德裕以同平章事的头衔充任山南西道节度使。

对于这突如其来的对调任命，李德裕和李宗闵先前一样，都不知道皇帝陛下为什么会在如此短的时间内会有此任命。李德裕是个坚韧之人，得到任命状后，他决定面见皇帝李昂，请求留在朝廷。

史书上没有记载李德裕究竟和皇帝李昂说了些什么，但最终结果是李昂同意了李德裕的请求，任命他以同平章事的身份兼任兵部尚书。可就在李德裕刚刚欢天喜地地离开朝堂时，李宗闵就来到皇帝李昂这里表示不满，他的理由是，任命李德裕的诏书已经下达，不能因为个人不愿意去任职就改变朝廷的决定，那样一来会使得朝廷政令不通。

李宗闵的话说得句句在理，让李昂一时间语塞，不得以他只得再次改变主意，任命李德裕为镇海节度使，并且为了显示朝廷的权威，不再给予李德裕同平章事的头衔。

据《资治通鉴》记载，当时李德裕和李宗闵双方在朝廷内各自结党，互相支持同党排挤异党，在朝廷内形成水火不容之势。李昂为此大伤脑筋并深为忧虑，他曾想过将牛李两党的所有人全部排挤出朝廷，但无情的现实告诉他，如果人都走了，就无人能为这个帝国干活出力了。

“消灭河朔三镇的叛贼还算比较容易，但消除朝廷的朋党实在是太难了。”面对牛李两党的互相明争暗斗，李昂无奈地发出了一声叹息。事实证明，当时的朝廷除了牛李党争之外，还有让他更为头疼的事情，那就是宦官专权。和牛李党争相比，李昂最迫切想解决的就是宦官专权，因为其危害远比牛李党争要大。可是李昂一定想不到，在解决宦官专权的道路上，他却为此付出了惨重的代价。

第八章 甘露之变

宦官专权是唐朝中后期的三大祸患之一，清代史学家赵翼在《廿二史札记》中指出：“东汉及前明宦官之祸烈矣，然犹窃主权以肆虐天下，至唐则宦官之权反在人主之上，立君、弑君、废君如同儿戏，实古来未有之变也。”

李昂是宦官王守澄等人拥立即位的，所以经常受到王守澄的钳制。而李昂和他的父兄不同，他是一个力争有所作为的皇帝，兄长敬宗李湛被宦官弑杀，始终在李昂心中存有阴影。从即位开始，李昂就一直谋划解决宦官专权的问题，终于在大和九年（835年），爆发了由李昂一手策划的甘露之变，表面看上去这场血流成河的斗争具有突发性，但事实上早在和大和五年（831年），这场政变就已经出现征兆，这就是宋申锡蒙冤事件。

前奏

宋申锡，字庆臣，少时家境孤贫，进士及第后多次被节度使府聘用。长庆二年（822年）被提拔为起居舍人，宝历二年（826年）改任礼部员外郎，不久又担任翰林侍讲学士，在当时朝廷党争大兴之时，宋申锡却在朝廷中清正廉洁，从不参与党争。

李昂即位后，宋申锡担任户部郎中、知制诰。大和二年（828年），被正式任命为中书舍人，后来任为翰林学士。李昂经常忧虑宦官的权势过于强盛，而且不甘心受到一群家奴的钳制，总想物色一个合适的大臣，与之商议诛除宦官的大计。可是当时朝臣们“非牛即李”，所以李昂还是决定从内廷寻找合适的人选，看来去他觉得只有清正廉明的宋申锡最适合。

大和四年（830年）七月，李昂任命宋申锡为同中书门下平章

事，将他招进了宰相班子，并立即和他商讨诛除宦官事宜。按说如此机密事宜，宋申锡本应该守口如瓶才对，可是他为了帮助李昂联合更多的人，将皇帝想要诛除宦官的事告诉了时任吏部侍郎的好友王璠。可是宋申锡并不知道，王璠除了是自己的好友之外，和郑注的关系也是不错的，而且当时郑注极为受宠，处于一种投机心理，王璠将诛除宦官的消息告诉了郑注。

最终的结果就是王守澄得到了消息，于是他和郑注密谋，决定先发制人，让神策军都虞候豆卢革诬告宋申锡谋立李昂的弟弟漳王李凑。他们宣称十六宅宫官员晏敬则、朝官朱训和宋申锡的心腹官员王师文图谋不轨，朱训告诉王师文皇帝多病，太子年幼，如果出现意外情况应该遵循兄终弟及的礼法，立漳王李凑为皇帝。

为了使皇帝李昂能够相信，他们设计了具体场景，说王师文送给朱训绢布八百匹，而晏敬则从十六宅宫拿出漳王李凑的吴绫汗衫一件，熟绫线一匹作为对宋申锡的报答。

王守澄和郑注等人的谋划十分严密，一直到大和五年（831年）二月，王守澄才将诬告宋申锡的奏状报告给李昂。李昂看完后顿时十分恼怒，当即命令王守澄展开调查。事实上，王守澄正是利用了李昂身为皇帝权威不容任何人侵犯的自尊心理，将李昂玩弄于股掌之间。

有了皇帝陛下的诏令，王守澄随即开始发挥，他准备二百名骑兵去突袭宋申锡的官邸，意图杀掉其全家灭口。可是这个想法遭到了时任飞龙厩使的另一名宦官马存亮的反对，虽然马存亮不知道事情的原委，但他一再劝阻王守澄不要妄开杀戒。因为宋申锡的罪名尚不明朗，而且皇帝陛下也仅仅是让他先调查这件事情，擅杀宰相是要引起众怒的，一旦引发动乱，后果不堪设想，至少应该先和其他几位宰相商议后再做决定。

王守澄经过慎重的考虑后采纳了马存亮的建议，暂时放弃了诛杀宋申锡的想法。可是皇帝李昂的行动却快如闪电，在王守澄奏状送上来的三天后，李昂在朝会之后在延英殿召见宰相班子成员议事，名单中唯独没有宋申锡的名字。宋申锡经过多方询问，才知道自己被王守

澄告了一状，于是他眼望延英殿，手执笏板叩头后回到了家中。

宰相李宗闵、牛僧孺、路隋等人进到延英殿后，李昂第一件事就是将王守澄的奏状让他们看。结果宰相们大吃一惊，但因为宋申锡日常为人清廉正直，所以宰相们力劝李昂，希望能够慎重查明，才能为宋申锡定罪。

可是李昂当时没有听进去宰相们的建议，他命令王守澄首先逮捕晏敬则、朱训和王师文等人，然后于三月二日，又下令革除宋申锡的宰相职务，改任太子右庶子的闲职。看到皇帝陛下愤怒至极，当时从宰相到满朝官员，几乎没有人敢上疏为宋申锡申辩，只有京兆尹崔管、大理卿王正雅接连上疏，请求将此案依法交由御史台审核。崔、王二人提出的请求符合制度，所以李昂同意了他们的请求。可是就在御史台准备接过这个案子时，晏敬则等人因为在狱中遭受酷刑而被屈打成招，承认宋申锡的案子全部属实。

晏敬则等人的认罪，等于宣告崔、王二人的努力前功尽弃。在审讯结束后，李昂特意召集太子太师、太子太保以下的官员，以及御史台、中书门下尚书三省、大理寺的官员当面询问审讯的情况，准备对宋申锡予以最终定罪。当时左常侍崔玄亮，给事中李固言，谏议大夫王质，补阙卢钧、裴休、韦温等内臣再次请求在延英殿面见皇帝李昂，恳求李昂能够将案子交给御史台审理。可是，李昂当时只相信晏敬则等人的认罪书，他告诉这些内臣这件事已经和朝臣们商议过，不希望他们这些内臣再多言。

面对皇帝李昂如此坚决的态度，很多内臣们开始退出，可是左常侍崔玄亮依旧不甘心，他一边给李昂不断叩头，一边流着眼泪说道：

“陛下！孟子说过，众人皆言可杀之人，尚不可以杀；卿大夫都说可杀，尚不可以杀；天下所有人都说可杀，然后还要再进行调查，才可以依法惩处。现在是至圣的朝代，杀掉一个普通百姓，还必须要符合国家的法律，何况杀掉一个无辜的宰相啊！臣为陛下珍惜天下之法，而绝对不是在为宋申锡辩护。”

崔玄亮说到最后，已经是声泪俱下。

面对崔玄亮的执意进谏，李昂稍稍缓解了些怒气，他让崔玄亮先回去，表示自己会和宰相们再商量一下。

送走了一班内臣，李昂又召来宰相们，对宋申锡的案子继续征求意见，牛僧孺站出来说道：

“作为臣子，地位最高不过宰相，现在宋申锡已经官居宰相，假如他真想拥立漳王而谋反，那么他能够得到什么呢？臣认为宋申锡绝不会傻到这种地步。”

牛僧孺虽然不像崔玄亮情绪那么激动，但说的话却是从人之情理、行为动机等方面委婉地劝说李昂，进而让皇帝陛下能够有所醒悟。牛僧孺的话让王守澄、郑注等人开始忌憚，他们担心一旦这个案子交由御史台核查，他们的阴谋肯定会败露，所以王守澄和郑注劝李昂尽快结案，只要将主要案犯李凑和宋申锡外贬即可。

大和五年（831年）三月五日，李昂诏令贬漳王李凑为巢县公，贬宋申锡为开州司马，而晏敬则等人因宋申锡一案牵连而被判处死刑或者流放者将近百人，飞龙厩使马存亮虽然无力援救宋申锡等人，但当天提出辞职以示抗议，至此宋申锡谋反一案宣告结案。

宋申锡，一个正直清廉、洁身自好之人，却因为交友不慎和口无遮拦而惨遭诬陷，最终被贬，并于大和七年（833年）七月郁郁而终于贬所之内，让世人为之叹息。

不过，虽然当时宋申锡的案子宣告终结，但因为这个案子所产生的辐射事件却没有结束。在甘露之变发生的一年后，即开成元年（836年），宰相李石上奏李昂，认为宰相宋申锡忠厚正直，却被诬陷以至贬死于荒远的边地，至今未平反昭雪。当时李昂听后低头不语，沉默了很久，然后流着眼泪说道：

“这件事情我很早就已经知道宋申锡是被冤枉的，当时奸臣逼迫我，我从国家利益大局出发，连自己的亲兄弟李凑几乎都保护不了，

何况宋申锡呢？最后也就是仅仅保全了他的性命而已，当时不仅宦官诬陷宋申锡，外廷百官中也有帮助宦官的人，这个冤案都是由于朕不贤明所造成的，假如宋申锡遇到汉昭帝，肯定不会如此冤枉而死。”

从李昂的话中我们可以得知两个信息，一个是李昂至少在贬黜宋申锡后已经知道自己被王守澄所忽悠，同时也说明当时宦官专权是多么严重；二是李昂对宋申锡的死十分后悔。

或许从那个时候起，李昂就产生了以武力解决宦官专权问题的想法，这既是为宋申锡报仇，也是为了夺回属于自己的权力，所以说宋申锡蒙冤事件是一个征兆，更是一个导火索，它直接导致了大和九年（835年）甘露之变的发生。

郑李策划

宋申锡被贬官后，以王守澄为核心的宦官集团更加骄横。李昂虽然表面上依旧姑息他们，但内心已经愤怒到不能容忍的地步，当时几乎没有人能够看穿李昂的心思，只有郑注和时任兵部郎中的李训揣摩了解了李昂的心思。

李训原名李仲言，肃宗李亨在位时宰相李揆的族孙，才思敏捷，善揣人意，因郑注的推荐而得到皇帝李昂的赏识。

李训摸透李昂除掉宦官的想法后，多次利用进宫给李昂讲解经典的机会，用敏感的词汇试探打动李昂的心意，暗示他应尽早诛除宦官之事。

对于李训的暗示，李昂并没有轻易外露自己的想法，他利用一次在蓬莱殿看书的机会，召李训问对，通过那次问对，他看出李训不仅反应敏捷，才能出众，而且是一个可以信赖的人，所以他将诛除宦官的想法告诉了李训。而对于郑注，虽然他是因王守澄推荐而进入朝廷，但郑注是个投机分子，看到皇帝有心除掉宦官，他义无反顾地站到了皇帝这边。

所以郑注和李训两个人因为李昂的目标而结成了联盟。

据史料记载，当时李训和郑注以协助皇帝李昂诛除宦官为己任，两个人互相依赖，昼夜商议对策，所提出的建议李昂无不采纳。为了掩人耳目，两个人有时故意休假在家，招揽宾客上门，接受他们的贿赂，外人只知道他们是依靠宦官才大红大紫，却万万没有想到他们会成为皇帝诛除宦官的马前卒。

李训和郑注为皇帝李昂拟定了治国平天下的大计，首先是清除宦官；其次出兵收复西部河湟地区；最后扫荡割据河北的藩镇。对于第一步清除宦官，郑注和李训认为，宦官集团内部并非铁板一块，应该利用宦官之间的矛盾，进行分化瓦解，甚至是以毒攻毒，最终达到各个击破的目的，为了实现这个目标，他们选中了与王守澄一向不和的右领军将军宦官仇士良。

当初李昂被拥立为皇帝，仇士良也是出过力，有一定功劳的，可是因为身份低于王守澄，所以经常受到王守澄的压制，两个人从此结怨。郑注和李训正是看中这一点，所以他们首先建议李昂提拔仇士良的官职。于是在大和九年（835年）五月二十一日，李昂任命仇士良为左神策军护军中尉。

得知仇士良升职后，王守澄表现出不高兴。郑注和李训两个人察觉出王守澄的态度后，第二步采取迷惑的策略，建议李昂外贬与王守澄争权夺利的左神策军护军中尉韦元素，枢密使杨承和、王践言。李昂全部照办，不久又以当年诬陷宋申锡的罪名，将三个人全部赐死。

前边我们说过，为宪宗李纯之死，李昂后来将宦官陈弘志杖杀，这其中除了有为祖父李纯报仇的意图，同时也是为了在稳住王守澄的同时，分化瓦解其势力的一种手段。

王守澄或许不会想到，权倾一时的他居然很快会栽在自己亲手提拔的两个人身上。

在郑注和李训的建议下，大和九年（835年）九月二十六日，李

昂任命右神策军护军中尉、行右卫上将军、知内侍王守澄为左右神策军观容使兼十二卫统军。表面看起来新任官职要比原来的官职高很多，事实上新提拔的官职只是荣誉性的最高军职，等于将其架空，剥夺了他的实权。

最关键的是，郑注和李训让李昂不要给王守澄任何喘息的机会，他们选中仇士良和宦官李好古作为宣读诏书的使者，带兵前往王守澄的府邸，同时带去的还有一瓶毒酒。

面对仇士良带来的神策军，王守澄来不及采取任何措施保护自己，只得饮下皇帝陛下赐给自己的毒酒。王守澄死后，李昂追赠其为扬州大都督，算是对他当年拥立自己的一点回报。

当初，李训和郑注都是因为依靠王守澄的提拔栽培而荣登高位，结果王守澄竟死在两个人的手上。虽然朝廷百官对王守澄的死而拍手称快，但同时也对李、郑二人的阴险狡诈和忘恩负义而产生憎恨。

对于李训和郑注来讲，顺利扳倒王守澄既是帮助皇帝李昂铲除元和末年谋害宪宗李纯的叛逆宦官，同时也是彻底削除宦官专权的一个重要步骤。随着王守澄饮下那杯毒酒，李、郑二人算是旗开得胜，但两个人深知除掉王守澄仅仅是个开始，为了进一步打击宦官势力，将宦官集团一网打尽，两个人与皇帝李昂密谋发动一场更大规模的诛除宦官行动，而先前为两个人出过力的仇士良则是他们的下一个目标。

为了统一朝廷百官反对宦官的力量，李昂决定全力支持和依靠李、郑二人作为核心，不过，李昂也明白，接下来要谋划更大的行动仅仅依靠李、郑二人是远远不够的。因此在他的支持下，李训和郑注又迅速拉拢了一批朝官，作为诛除宦官的骨干力量，其中包括尚书右丞王璠、京兆尹贾悚、著作郎舒元舆、御史中丞李孝本、大理寺卿郭行余等人。

在联合诸多人以及经过一段时间的密谋后，李昂开始将诛除宦官的行动付诸实施。

大和九年（835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李昂在紫宸殿召见百官议事。就在百官刚刚列队站定后，左金吾卫大将军韩约没有例行奏报平安，相反却奏报说昨晚在左金吾卫衙门后院的石榴上天降甘露，是吉祥的征兆，如果不是皇帝陛下圣德感动上天，不会降下甘露。

当时李训和舒元舆等人力劝李昂立即亲自前往观看，以便承受上天所赐予的祥瑞，李昂欣然同意，并前往含元殿升朝。然后他让李训和诸位宰相先行前往查看，过了很长时间后，李训和宰相们回来宣称看到的似乎不是真正的甘露，不应该匆忙对外宣布这件事，否则恐怕臣民就会向陛下祝贺。

李昂听完后表现出大吃一惊的样子，他随即命令左、右神策军护军中尉仇士良、鱼弘志带领宦官们再次前往左金吾卫府后院查看。

事实上，这次查看甘露是李昂和李训、郑注二人谋划的结果，他们故意派仇、鱼二人去查看甘露，是准备让韩约在自己的府邸袭杀仇、鱼二人。

仇、鱼二人带着宦官离开后，李训急忙召集郭行余、王璠等朝臣，让他们听从皇帝李昂的安排，这些朝臣们因为知道马上要发生大事件，全都紧张得两腿发抖。李训和郑注事先召集了几百名亲兵在殿外埋伏，可是朝臣中只有王璠的河东兵赶来，而郭行余的邠宁兵竟然没来。从这个细节可以看出，李训和郑注两个人的谋划或许十分精细，但对参与事变人员的思想工作显然没有做好，所以为甘露之变的失败埋下了伏笔。

仇士良率领众宦官到左金吾后院去查看甘露，正好遇见左金吾卫韩约。或许是因为情绪高度紧张，韩约看见仇、鱼二人的时候，脸色变得惨白而且汗流满面，当时仇士良觉得甚是奇怪，于是开口问韩约道：

“韩将军，你没有什么事情吧？为什么脸色这么难看？”

“没……没……没什么！”

韩约的回答十分勉强，就在话音刚落的时候，一阵大风将院中的帐幕吹起来，仇士良发现里面竟然藏着很多手拿武器的士兵，而且又听到武器互相碰撞的声音，仇士良敏锐地意识到可能要对自己不利。

“快走！”仇士良当即大喝一声，急忙带领众宦官准备向外退去。守门的士兵正要关门，听到仇士良一声大喝，吓得没有将门关上。仇士良等人就是利用这个瞬间机会冲出门外，向皇帝李昂所在的宫殿奔去。

“陛下！宫里要发生叛乱了，情况紧急，请陛下赶快回后宫！”仇士良见到皇帝李昂后，气喘吁吁地说道，显然此时他还没有想到，要杀自己的人就是这个端坐在宝座上的人。

没等李昂有所反应，仇士良便让宦官簇拥起李昂，将他架出宫，即刻向北奔去。

“不要走！臣还有事情没有奏完，请陛下留步！”李训眼看宦官挟持皇帝在手，立即高喊一声，试图阻止仇士良。

“你们在宫中私藏士兵，难道想要谋反吗？”仇士良呵斥李训说道。

“朕知道李训不可能谋反！”李昂当即想为李训开脱。

可是仇士良当时根本不听，一个箭步上去，将李训一把推倒在地。随后，李训从靴子里拔出匕首向仇士良刺去。仇士良身边的宦官眼疾手快，一把将仇士良推开。正在此时，司农寺卿罗立言带领京兆府担任巡逻任务的三百名士兵从东面赶来，御史中丞李孝本带领御史台随从二百多人多西面赶来，双方会同金吾卫士卒，一同进入大殿袭杀宦官。当时宦官们面对皇帝李昂高喊冤枉，可是士兵们对着宦官们一同乱砍，霎时间血流满地，死伤数十人。

仇士良见状让身边的宦官死死抓住皇帝李昂不放，因为他知道只要皇帝在手，士兵们是不敢靠近的，他就是靠这种方法在一片刀光剑影中居然跑了出来，带着几个宦官，簇拥李昂的软轿急往宣政门奔

去。

李训当即带着士兵在后边追赶。宦官们的脚力毕竟不如士兵，在距离宣政门不到200米的时候，李训带着士兵追上宦官，拉住李昂的软轿不放，大声呼喊停下。宦官郝志荣颇有勇力，趁李训不备，挥拳猛击其胸口，李训一头栽倒在地。仇士良利用这个机会让宦官抬着李昂进入宣政门，等李训挣扎站起身的时候，宣政门已经关闭。

随着宣政门的关闭，意味着此次诛除宦官的行动已经失败，接下来仇士良开始组织反击。

血染朝廷

就在李训等人追逐宦官前往宣政门的时候，身在含元殿上的文武百官看到眼前的突发事变全都目瞪口呆、不知所措，接着便四散逃去。李训眼见着宦官挟持皇帝进入宣政门，知道大势已去，只得寻找脱身方法，急忙换上随从官吏的绿色衣衫，骑马奔出宫门而逃，郭行余、王璠、罗立言、李孝本等人也都树倒猢猻散式地四散奔逃。

宰相王涯和贾竦本来没有参与李训的密谋，在看到含元殿中发生的事变后，一时间摸不着头绪，仓促回到中书省静候消息。宰相舒元舆同样回到中书省，然后寻找王涯和贾竦商议对策，可是他们不知道皇帝李昂会是什么态度，所以所能做的只能是等待。

仇士良等宦官抬着李昂进入宣政门后忽然明白，原来皇帝才是这次事变的主谋，顿时怒不可遏，他出言质问李昂，搞得李昂十分尴尬和狼狈，既羞愧又惧怕。仇士良当即命令左右神策军副使刘伦泰、魏仲卿各自带领500名禁军士兵，持刀露刃从宣政门内冲出，然后逢人便杀。

此时宰相们正要在政事堂吃午饭，忽然听到有人前来报告，说一大群禁军士兵挥舞刀剑从宣政门内冲出，见人便杀，希望宰相们能够赶快找地方躲一躲。舒元舆闻讯立即拔腿就跑，王涯和贾竦也来不及骑马便狼狈逃出政事堂，紧接着中书、门下两省的官员和金吾卫士卒

共计一千余人争先恐后地逃命，没过多久大门便被关闭，来不及逃出去的六百多名官员全被神策军杀死。仇士良大开杀戒后又下令关闭所有皇城大门，搜查南衙各司，逮捕贼党。各司的官员和担任警卫的士卒，以及正巧在城里的商贩又共计一千多人全部被杀，各司的印信、图书和户籍档案、衙门的帷幕和相关办公物品全部被毁。

舒元舆、王涯、李孝本等人在逃跑的过程中被抓到囚禁在神策军总部，王涯当时已经是70多岁了，受不住神策军士兵的严刑逼供，结果被屈打成招，说自己参与反叛，是为了拥立郑注登基。

十一月二十二日，文武百官进宫早朝，直等到太阳出来时，大明宫右侧的建福门才徐徐打开，宫中太监传话说，百官每人只准带一名随从进门。百官进入建福门时，禁军手持刀枪、夹道而立，到了宣政门时大门还没有打开。由于没有宰相和御史大夫的率领，百官队伍秩序混乱，不能排列就位，李昂在仇士良等宦官的簇拥下，登上紫宸殿升朝，他放眼望去，忽然发现朝官中不见宰相和御史大夫们的身影，急忙询问是何原因。

仇士良告诉李昂是王涯等人谋反，现在已被逮捕入狱，随后又将王涯的供词呈上。李昂让左仆射令狐楚、右仆射郑覃仔细查验供词是否是王涯的亲手笔记，两位仆射经过仔细查看后表示认同，最终李昂命令令狐楚起草诏书，将平定李训、王涯等人叛乱的经过昭示朝廷。

事实上，无论是李昂还是仇士良，全都明白事情的来龙去脉，作为李昂此刻需要保全自己，他必须弃车保帅，实属无奈之举。而站在仇士良的角度来看，虽然他也明白皇帝才是甘露之变的幕后主使，但他不能连同皇帝一同除掉，因为那样一来将会引起众怒。而且仇士良十分清楚当年谋害宪宗李纯的宦官的下场，所以只能让那些朝臣充当替罪羊，这是李昂和仇士良之间寻找的契合点，所以那些参与政变的朝臣们只能充当牺牲品。

皇帝和宦官已经悄然达成默契，但谋划政变的核心人员李训，此刻却正在逃亡的路上，他见诛除宦官行动失败后，从宫中逃出，前往终南山避难。因为他素来与终南山僧人宗密关系密切，所以前去投

奔。当时宗密准备为李训剃度，让他装扮成和尚躲藏在寺院中，但宗密的徒弟们并不同意，认为私藏罪犯必将招致大祸。

李训无奈之下只得离开终南山，打算前往凤翔投奔郑注，可是在半路上被栲屋县镇遏使宋楚抓获，并派人押送至京城。当走到昆明池时，李训感到大势已去，恐怕到了京城后会像王涯那样遭受刑讯逼供和羞辱，所以告诉押送自己的人不要被神策军抢了功劳，应立即割下自己的首级送往京城，最终押解他的人听从了他的建议，甘露之变的谋划核心人员就这样凄惨地死在半路上。

现在参与甘露之变谋划的核心人员只剩下郑注。在这场政变计划中，李训是负责在朝廷内发动突袭，而郑注则是在外进行接应，具体就是郑注按照事变的约定时间，带领500名亲兵从凤翔出发直奔京城接应，可是刚刚走到扶风时，李训发动的政变已经失败，扶风县令韩辽得到消息，所以拒绝让郑注进入。郑注知道李训失败后，立即带兵折回凤翔，准备筹划下一步该何去何从。

可是仇士良并没有给郑注任何喘息的机会，他派人携带皇帝李昂的密旨，交给凤翔监军张仲清，让他迅速除掉郑注。张仲清得到命令后惊慌得不知所措，他的部将李叔和建议他用好言安抚郑注，使其放松警惕，然后以设宴款待郑注为名，在席间将其杀死。

郑注在撤回凤翔后，其部将魏弘节力劝他要除掉监军张仲清，毕竟他这个监军是宦官派来的，可是郑注仰仗自己有亲兵的保护没有听从，现在张仲清又好言安慰自己，这让郑注大为感动。于是，面对张仲清设宴款待的盛情邀请，郑注决定前往赴宴。

不过郑注一定想不到，这会是一场鸿门宴。

当郑注带着亲兵来到张仲清所在的监军使院时，李叔和将郑注带来的亲兵留在门外予以款待，只有郑注和几个随从进入监军使院。张仲清迎接郑注进入客厅后显得格外殷勤，宾主落座后开始交谈，双方交谈甚欢时李叔和藏刀入厅，绕到郑注背后，抢前一步，挥刀猛砍，只听“嗖”的一声，郑注当场人头落地，紧接着在李叔和的组织下，对

郑注带来的亲兵大开杀戒，并同时前往郑注的府衙将其全家老小全部杀死。

十一月二十七日，张仲清派李叔和将郑注的首级送到仇士良那里。仇士良看到郑注的首级后，强迫李昂下诏剥夺郑注的所有官职和爵位，并宣布戒严京城，命令与凤翔相邻的泾原、邠坊节度使王茂元、萧弘紧急戒备，密切注视凤翔城中的动静，以防不测，同时任命左神策大将军陈君奕为凤翔节度使。

随着郑注的被杀，发动以及参与甘露之变的核心成员全部被宦官一网打尽，残酷屠杀。在仇士良的逼迫下，李昂被迫下诏，凡讨伐贼党的有功禁军将士以及追捕逃亡贼党的有功人员，依据功劳大小，授予官爵和赏赐财物。仇士良、鱼弘志等有功的宦官，依据功劳大小升迁官位和品级。自此之后，朝政大事都由“北司”的宦官决定，而“南衙”的宰相只是照发公文。

甘露之变失败后，以仇士良为核心的宦官集团更加盛气凌人，对上胁迫天子，对下欺压百官，而皇帝李昂已是如木偶一般，能够保全性命已是万幸。每次李昂召集百官在延英殿议事时，仇士良、鱼弘志等宦官动不动就拿李训、郑注谋反的事情来羞辱李昂和诸位宰相，让在场的人很是尴尬。

据《新唐书·仇士良传》记载，甘露之变后，仇士良和鱼弘志曾经有意废掉李昂另立新君，但因为以郑覃、李石为代表的朝官坚决抵制和以昭义节度使刘从谏为代表的藩镇表示公开反对，使得仇士良和鱼弘志很是顾忌，所以他们的阴谋未能得逞。

但是对于李昂来讲，虽然甘露之变后他依然端坐在那个宝座上，但他的心灵已经受到严重的创伤。李训、郑注虽然不是什么君子，但他们协助自己诛除宦官，而自己却在关键时刻保护不了他们，这让李昂内疚不已。

事实上，李昂是个具有双重人格的皇帝，一方面他不甘心受家奴宦官的钳制而立志诛除宦官；另一方面他的性格和经历又让他在关键

时刻缺少和宦官集团坚决斗争的勇气，所以史家对他的评价是有帝王之道，却无帝王之才。

无论怎样，甘露之变其实是李昂重振李唐皇室权威的一个绝好机会，机会失去了便不再回来。虽然在此之后李昂也有过诛杀仇士良和鱼弘志的想法，但局势告诉他，想要做到这一点已经不再可能，留在他面前的是一个只能维持的残局而已。

国储之争

甘露之变的失败让李昂有些一蹶不振，但作为一个皇帝，他需要处理的事情还有很多，最重要的问题当属册立继承人的问题。因为有了甘露之变失败的教训，所以他在册立继承人的问题上显得尤为谨慎。

李昂生有二子，长子李永，次子李宗检。早在李昂即位之初，就有大臣上疏请求册立长子李永为皇太子，以早定国储。但李昂当时以登上皇位是受之于兄长为名，所以在册立皇太子的问题上，首先考虑在敬宗李湛诸子中物色，从李昂的做法来看，明显有还位于长兄一系的意思，他本想册立敬宗李湛的长子李普为皇太子，可是李普却在和大和二年（828年）六月夭折，当时年仅5岁。李昂因为这件事悲痛不已，很多天没有上朝，甚至在很长时间没有提过册立储君一事。

一直到大和六年（832年），册立储君事宜才被重新提起。当时李永被封为鲁王，已经到了开蒙读书的年龄，李昂知道皇子读书事关重大，所以躬亲顾问，十分注意选拔那些既饱读诗书、有真才实学，又品德高尚、堪为师表的人来辅佐李永。

此时李永的身边已经有了一位王傅（辅导皇子读书的官员名称），名字叫元亮。他本是小吏出身，事实上没读过几天书，于经史子集更是一无所知，在皇帝李昂召对时，完全不能回答皇帝陛下提出的问题，所以被李昂毫不犹豫地解除了职务。

李昂由此开始重视为皇子选拔老师的问题。一次在延英殿与宰相

的谈话中，他就认为鲁王李永天资聪颖，应该选择贤良的士大夫加以细心辅导，未来必成大器，坚决不可以再用元亮那样一问三不知的老师。为此李昂选中户部郎中庾敬休以本官兼任王傅，太常卿郑肃以本官兼任王傅长史，户部郎中李践方以本官兼王府司马，组成辅导团队共同加强对李永的教育工作。

从李昂如此重视为李永选拔老师可以看出，他不仅十分喜爱这个儿子，而且对其抱有很大的期望，所以在同年十月，李昂正式颁诏册立李永为皇太子，同时又任命朝官王起和陈夷行为侍读，专职负责太子李永读书事宜。

按说李昂成功解决了继承人问题，也算是完成了一项重要任务。但从当时的后宫形势来看，李永的太子之位并不稳固。其重要的原因在于李永的生母王德妃在李昂即位后渐渐失宠，取而代之得到李昂宠幸的是杨贤妃。

李永不是杨贤妃所生，现在当了太子，这在杨贤妃看来可不是件好事情，她知道李永未来一旦即位，是要孝敬自己亲妈的，而到时自己这个小妈只能是靠边站。所以当时她从一己之私利出发，屡次利用侍寝的机会在李昂面前进谗，中伤诋毁太子李永。

李昂是个具有双重性格的皇帝，既有刚强的一面，也有软弱的一面，性格的缺陷让他轻易罢免了宋申锡，更导致了甘露之变的失败，这一次在继承人问题上，他虽然慎之又慎，但他还是没有摆脱自身的缺陷，继续犯下错误。

在事关国本的重大问题上，李昂还是唯杨贤妃之言是听。终于在开成三年（838年）九月，正式提出废黜皇太子李永，理由是李永宴游无度、荒废正业，所接近的多是奸邪小人。事实上此时的李永充其量不过十几岁的光景，说到底还是个稚气未脱的少年，放浪贪玩是完全有可能的，但要说为其定性为亲近奸邪小人，则有失偏颇。李昂如果给出这样的评价，等于是在否定他自己为李永配备的强有力的师资队伍。

显然李昂给出李永如此偏颇的评价，这其中杨贤妃的进谗起了主要作用。针对废黜太子李永的问题，李昂特意在延英殿召集宰相及中书、门下两省、御史台五品以上、武将四品以上官员讨论。他列举了太子李永不循法度、亲昵小人等几条罪状，自己想要废掉李永，让大臣们充分进行讨论。

当时参加讨论的文武大臣都为皇帝李昂在废立储君问题上如此轻率而吃惊不已，纷纷以太子尚且年少，即使存在过失仍可开导教化为名，主张给他改过自新的机会，而且大臣们一致提醒李昂国本事重，不可轻动。

在所有朝臣中，要数御史中丞狄兼谟的进谏最为激烈，他涕泪交加，跪在朝堂上向李昂陈说轻动国本的危害，并不断叩头直到流血，搞得李昂无言以对，只好暂时答应再慎重考虑一下。而转天又有6名翰林学士和16名神策军使在朝堂外向李昂进谏，最终李昂无奈只得打消废黜太子李永的想法。

可是即使这样，李永的太子之位依然未能稳固，杨贤妃在此之后反而变本加厉对李永极尽谗毁之能事，而且她还煽动少阳院的乐官刘楚才、宫人张十十等人，唆使他们在皇帝李昂面前诋毁太子李永。

或许是因为经历险些被废事件让李永内心十分惊恐，也或是因为杨贤妃的谗言让李永在惊吓中度过每一天，开成三年（838年）十月，李永在少阳院暴病而亡。至此，杨贤妃终于达到了扳倒李永的目的，李永死后被追赠为庄恪太子。

李永暴死后，朝臣们又陆续向李昂进言，恳请马上册立皇太子，可是杨贤妃借口李昂的次子李宗检年幼，建议李昂册立其弟安王李溶为皇太弟（穆宗李恒第八子），杨贤妃之所以推荐李溶，是因为李溶的母亲杨氏和她是同一家族的人。

针对这个建议，李昂征询时任宰相李珣的意见。李珣认为太子李永既然已死，与其册立弟弟为皇太子，不如册立侄子为宜。在李珣的建议下，李昂又将目光投向敬宗李湛诸子，最后选定了敬宗李湛第六

子陈王李成美作为皇太子，并下令朝廷有关机构和官员做好择日、备礼等准备工作，吉日一到，就册立李成美为皇太子。

可是当时谁也不会想到，上天没有给李昂册立太子的机会，而且就是因为这件事居然会成为未来的皇帝人选产生变故的导火索。

在大臣们准备册立李成美太子事宜期间，有一天，李昂在会宁殿宴请大臣，席间有杂技演员为之表演助兴。当一个小演员在长竿上表演时，李昂看见竿下有一个中年男子盯着小演员往来奔走，脸上同时不无惊恐之色。当时，李昂觉得很奇怪，便问左右人到底是什么原因，一个小宦官告诉李昂中年男子是小演员的父亲，担心孩子在表演中出现意外，所以惊恐进而奔走保护孩子。

当时李昂听完后不禁长叹一声，刹那间他想到了死去的太子李永。虽然因为杨贤妃的原因，李昂对李永已经产生憎恶，但毕竟是血浓于水，李昂当时对李永之死颇有追悔之意，尤其是当他想到李永暴病而亡都没来得及和自己说上一句话时，他再也抑制不住自己的悲痛，不由得潸然泪下。他悲咽地说自己贵为天下之主，居然连自己的儿子都保护不了，实在让人悲叹。李昂一怒之下将在自己面前诋毁李永的刘楚才和张十十等人全部斩首，以告慰李永的在天之灵。

但即使李昂已经由衷地忏悔，却依然摆脱不了李永暴病而亡的阴影，也就是在那次会宁殿宴请群臣之后，李昂因为思念李永感伤抑郁而患病在床。开成四年（839年）十二月十三日，李昂最后一次在延英殿接见群臣。开成五年（840年）正月一日，李昂因为病情加重不得不取消新年的群臣朝贺典礼。

正月二日，已经病入膏肓、大限即将到来的李昂在弥留之际，急召枢密使宦官刘弘逸、薛季棱，以及宰相李珣和杨嗣复入宫，让他们奉迎还未来得及册立为皇太子的李成美监国。

事实上，在李昂病重之际，把持禁军神策军统帅权的仇士良和鱼弘志一直在暗中秘密谋划，希望能够改变李昂既定的皇位继承格局。他们是不希望李成美成为皇帝的，因为李成美一旦即位，宰相李珣、

杨嗣复和宦官刘弘逸、薛季棱等人是具有拥立之功的，这样一来，仇士良和鱼弘志不免会受到冷落。

因此，仇士良和鱼弘志便决心以他们手中掌握的神策军为后盾，力图使皇帝李昂身后的皇位继承事宜向着有利于自己一派的方向转变。

就在李珣等人准备奉诏迎接李成美入宫之时，仇士良、鱼弘志率领神策军迅速闯入李昂的寝殿，拦住李珣等人后，仇士良冷冷地说道：

“陈王年龄尚小，而且体弱多病，难以肩负军国重任，需要另立皇太子才是。”

“皇太子之位是陛下诏可的，早定于数月之前，怎么能说变就变？”李珣当即争辩道。

“陛下诏可的人选，未必就是合适的人选，不然的话先太子李永也不会含冤死去。”面对李珣的争辩，仇士良寸步不让，说完后他立即让神策军士兵将李昂的寝殿迅速封锁。

“没有我的命令，不许从这里放出去一个人。”

仇士良和鱼弘志当即伪造李昂的诏书，立颖王李漣（穆宗李恒第五子）为皇太弟，紧接着仇士良留下鱼弘志看守寝殿，自己则带领五百名神策军士兵前往诸王府邸十六宅，迎接李漣至少阳院，在东宫思贤殿接受了文武百官的朝拜。仇士良此举使李漣强行完成了从宗室子弟向皇太弟身份的转变，使他具有了继承皇位的合法身份，同时也使自己拥有了在李漣即位后获得拥立之功的荣耀。

开成五年（840年）正月四日，李昂带着对李永的追悔之意，在大明宫太和殿与世长辞。按照仇士良伪造的李昂遗诏，27岁的皇太弟李漣在灵柩前继承皇位。

八月十七日，李昂被葬于章陵，庙号文宗。至此，这个有心杀贼

却无力回天的皇帝，终于入土为安，留在他身后的朝廷依然是宦官专权和党争不已。

李漘得到了皇帝之位，这对于他来讲实在出乎意料，不过这个27岁的帝王很快便进入角色，在即位伊始也如同先前的唐朝皇帝一样，颁布了例行的即位大赦令，以表示新天子的宽恕仁德，进而取得他所预期的天下向化、万民臣服的结果。不过，如果你认为李漘是个仁慈的帝王那可是大错特错，事实上，他和哥哥文宗李昂是两种性格截然不同的人。李漘即位十天后，为了巩固皇位以绝后患，下令将陈王李成美、安王李溶以及杨贤妃全部杀死，充分体现了他冷酷的一面。

第九章 权臣固政

李德裕复相

随着陈王李成美和安王李溶等人的被杀，在朝廷中担任宰相的牛党成员杨嗣复、李珣以及与牛党关系密切的枢密使刘弘逸、薛季棱等人全都失势，朝廷内取而代之，掌握朝政的是李党领袖李德裕。

开成五年（840年）九月，李瀍将在淮南任上的李德裕召回朝廷，先是任命其为吏部尚书、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不久又兼门下侍郎，由此开始了李德裕独掌宰相大权的时期。值得一提的是，这一年李德裕54岁，当年他的父亲李吉甫出任淮南节度使时是51岁，后来应召入朝担任宰相也是54岁，被朝野视为奇异之事。

事实上，李瀍重新起用李德裕担任宰相，并不完全是因为李德裕具有真才实学，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牛党不拥立自己的政治原因。尽管如此，由于李德裕后来一系列出色的表现，例如，平定泽潞之乱、北征回鹘、会昌废佛等，使得他在李瀍在位时期一直身居宰相职位而没有变化。

对于重新回到朝廷的李德裕而言，现在自己得到皇帝陛下的信任，这个机会实在很难得，他利用李瀍对他的信任，首先要做的就是去掉长期让他如芒在背却始终未得妥善解决的心病，那就是设法删减《宪宗实录》中关于他父亲李吉甫的一些有碍名誉声望的记录。

李吉甫当年因为主张对藩镇采取用兵之策，而深受宪宗李纯的赏识，无论在朝廷中，还是出镇地方，都有很多建树，当然他也得罪过很多人，尤其是元和三年（808年）发生的贬谪制科考官和对牛僧孺、李宗闵等人长期压制不用，进而导致朝野舆论的批评。

记载宪宗李纯一生史事的《宪宗实录》一共四十卷，是路随等人

监修，沈传师等人修撰的，在大和四年（830年）三月修成。

由于唐朝中期以后，朝廷斗争日趋激烈和复杂，其中对史馆中各类历史文献的修撰工作也产生很多影响。秉笔直书，善恶如实记录似乎已经大成问题，而且在实录修成之后，出于某种政治需要而一再进行删减涂改，进而失去了历史记录的严肃性和可信程度。

当时《宪宗实录》修成后的遭遇即是如此，文宗李昂在位时曾经下令修改其中顺宗李诵在位时期的某些记录，但遭到了路随的反对。不过路随虽然上疏指出修改实录记载的种种不妥之处，但是文宗李昂并没有接受，依然下诏进行修改。于是在大和七年（833年），路随将经过修改的《宪宗实录》和新修撰的《穆宗实录》二十卷一起进献文宗李昂。

而李德裕复相后想要修改的《宪宗实录》，正是路随在大和七年完成修改的版本。从文宗李昂给路随的诏令来看，当时对《宪宗实录》的修改，也仅限于顺宗李诵时期的史事记录，而李吉甫对朝政产生较大影响是在元和二年（807年）担任宰相以后，但李德裕仍然担心《宪宗实录》中存在着不利于父亲的记录，所以他决定无论如何也要修改实录。

早在文宗李昂即位之初，曾经下诏宗室成员李汉担任实录修撰，参与《宪宗实录》的编撰工作，李汉秉承史家直书的优良品德，尊重历史事实，对李吉甫在宪宗时期的所作所为如实记录，因此备受舆论称道，但相反却深受李德裕的厌恶和疏远。

李德裕为了达到修改《宪宗实录》的目的，先是在会昌元年（841年）三月，带领重新回归朝廷的宰相班子成员陈夷行、崔珙、李绅，以宪宗李纯有中兴之功，上疏皇帝李瀍请求为宪宗李纯修建百世不迁之庙。李德裕这样做无非是想提高宪宗李纯的祭祀规格，以博得皇帝李瀍对自己的好感，为他修改《宪宗实录》的计划奠定基础。

但是李德裕没有想到，他的请求不太合乎礼法。因为在古代宗法制度中，关于祭祀祖宗有这样的规定：只有始祖之庙才能永远不迁，

而始祖以下的历代祖宗在祭祀世代之数过于遥远后，要按规定迁入太庙，并按次序排列，统一进行祭祀。

尽管皇帝李瀍看了李德裕的奏疏，并称赞李德裕的建议很是中肯（“所论至当”）。但是当李瀍将李德裕的建议交给朝廷大臣进行讨论时，还是因为不合乎礼法而遭到了朝臣们的普遍反对。

在舆论的压力之下，李德裕只好不再采取迂回策略，直接以现有的《宪宗实录》版本所记载的内容不齐全为由，向皇帝李瀍提出了重新修订的请求。会昌元年（841年）四月，李瀍诏令宰相、监修国史李绅和史馆修撰郑亚重修《宪宗实录》。十二月，李德裕又针对实录的体例问题，上疏李瀍请求修改，事实上，李德裕的上疏不过是个障眼法，是为了他删减实录中关于父亲李吉甫的“不善之迹”制造理论根据，他的想法不仅是朝臣，就连皇帝李瀍都颇为知晓。

当时李德裕为了避免朝臣们的非议，对可以记入实录的史事做了十分严格的规定，但是其同党李绅和郑亚为了讨好李德裕，在修改实录的过程中，不仅将原稿中对李吉甫不利的记载全部删除，而且利用不少材料对李吉甫进行美化。

会昌三年（843年）十月，经李绅和郑亚将近三年的修改，新修撰的四十卷《宪宗实录》修成，并进献皇帝李瀍。对于李瀍而言，新修撰的《宪宗实录》品质如何似乎与他关系并不大，而且他早就知道李德裕的真实想法，所以重修《宪宗实录》和重新起用李德裕一样，都是出于政治需要，表明了李瀍对李德裕的绝对信任以及对牛党的彻底否定。

李德裕曾经就如何看待朋党问题，特意利用在延英殿与李瀍对话的机会，表明了自己的态度。当时，李瀍召见宰相班子成员议事，告诉宰相们说侍讲把孔子的三千弟子说成是朋党，为此询问宰相们对这种说法的看法，于是李德裕专门针对这个话题向李瀍上了一封奏疏。

在奏疏中，李德裕驳斥了侍讲把孔子三千弟子看成是朋党的论断，他认为所谓的朋党在行事中带有很强的政治目的，他还列举了历

朝历代那些背信弃义、结党营私的行为表现，对这些人的行为进行了强烈地批评，而且在奏疏中李德裕还特意提醒皇帝李瀍，标榜自己这种不结朋党的人实在为数不多。

事实上，李德裕的目的在于借古喻今，指斥当朝官员结党营私的行为，他的锋芒所向是针对通过科举考试进入官场，并以“座主”“门生”等关系形成朋党势力的牛党而发的。

但是“牛李党争”的本质就是两党结党营私，进而达到自己的政治目的。在这一点上以李德裕为核心的“李党”与他在奏疏中列举的朋党性质相同，不过从某种角度而言，李德裕复相后首要的任务是要抑制宦官的特权。

抑制宦官

李德裕复相后，颇得皇帝李瀍的信任倚重，而且牛党势力暂时受挫，使得李德裕逐步成为朝政的掌控者。但事实证明，即使没有牛党，李德裕同样面对来自不同势力的挑战，这一次挑战他权威的是内廷之臣，具有拥立李瀍之功的宦官仇士良。

李瀍成功登上皇位，作为神策军右军中尉的仇士良以其拥立之功，显得更加嚣张跋扈。在李瀍即位之初的开成五年（840年）二月，为了答谢仇士良的拥立之功，李瀍下诏晋封仇士良为楚国公。会昌元年（841年）二月，又赐给仇士良记功碑牌，并下诏命令曾经担任宰相的右仆射李程为其撰写碑文。八月加封仇士良为观军容使，统领神策军左、右两军。

观军容使这个职位全称观军容宣慰处置使，是由宦官监军发展而来的军职。前边介绍安史之乱时，我们说过郭子仪、李光弼等九个节度使围攻相州，唐肃宗李亨以郭、李二人资历相当难以互相节度为名，以宦官鱼朝恩为观军容宣慰处置使总监九军，成为围攻相州的实际军事统帅。安史之乱平定后，鱼朝恩奉命出任天下观军容使，等于成为全国军队的总监军。

在鱼朝恩之后，宦官中还没人担任过观军容使一职，仇士良是继鱼朝恩之后第二个出任这个职位的宦官，同时这也标志着他的权力达到顶峰。

按说身为内廷之臣的仇士良与身为外臣的李德裕，本质上不应该有什么冲突，而且李德裕八年的时间没在朝廷，和仇士良也没有什么交集，双方本可以和睦相处，但是为什么随着时间的推移，双方形同水火呢？

虽然李德裕有结党营私的一面，而且打击政敌丝毫不手软，但实事求是地讲，他和仇士良的矛盾，起因在于仇士良的心态失衡。

会昌二年（842年）四月，李德裕率领群臣为李瀍加尊号仁圣文武至神大孝皇帝，就在朝廷筹备这个月的二十三日在丹凤楼举行加尊号大典时，朝廷中有人向仇士良通风报信，说李德裕和度支使正在讨论起草皇帝陛下在接受尊号后所要颁布的敕书，其中内容之一是要削减神策军将士的军衣口粮和马匹草料。

仇士良听完后勃然大怒，他当即对部下进行部署，说如果真是如此，等到皇帝陛下发布大赦的那一天，我就带着神策军在丹凤楼前大闹一场。

仇士良当时的情绪十分激动，他没有冷静思考自己说这番话会有什么后果，他可谓是精明一世，糊涂一时。神策军作为皇家禁军中战斗力最强的军队，入则宿卫宫禁，出则为征战的中坚力量，其地位十分重要，自它诞生之日起，历代皇帝给予神策军的待遇都要优于其他军队，所给予的赏赐更非其他军队所能相提并论的，当时就算皇帝李瀍厌恶仇士良，也不可能削减地位十分重要的神策军的待遇。

史书上没有记载为仇士良通风报信的那个人的初衷是什么，但可以肯定的是，在仇士良对部下说完要大闹丹凤楼的狠话后，李德裕便得到了消息，于是他抢在仇士良之前，将这件事报告给了皇帝李瀍。

李瀍当即认为一定是别有用心的人在挑拨离间，于是他在延英殿

召见仇士良，当面向其解释说赦书的内容都是自己的想法，和宰相等人完全没有关系，而且赦书尚未公开发表，仇士良怎么会听说有削减神策军待遇的事情呢？

有了皇帝陛下的定心丸，仇士良的怒气才逐渐平复下来。在恢复冷静的同时，他也为自己口无遮拦而懊悔不已，所以听完李瀍的解释后，仇士良恭敬地向皇帝陛下叩了三个头，然后诚惶诚恐地退了下去。

李瀍借仇士良之力顺利登上皇位，虽然在表面上对他加官晋爵尊崇至极，但内心深处始终对这位自甘露之变以来就手握禁军，在朝廷中专横跋扈、说一不二、钳制文宗李昂的家奴怀有恐惧之感，可以说厌恶的成分远远超过拥立即位的感激之情。

对于这一点，精明的仇士良其实也十分明白，所以他才会对自己的口无遮拦而诚惶诚恐，因为他也担心会刺激到皇帝陛下那敏感的神经。而且仇士良已经从李瀍更多的信任李德裕的变化中有所察觉，自己在皇帝心中的地位已经开始动摇，为了确保绝对安全，仇士良以年老体衰为由，于会昌三年（843年）四月向皇帝李瀍提出退休的请求。

对于仇士良的请求，李瀍当时心中乐开了花，在表面上稍作挽留之后，李瀍顺水推舟地下诏免去仇士良观军容使的职务，以左卫上将军兼内侍监、知省事。在此之后仇士良又多次提出请求致仕，终于同年六月得到了李瀍的批准。

会昌三年（843年）九月，历仕宪、穆、敬、文、武五朝，横行朝廷将近30年，曾经杀死两位亲王、一位皇妃和四位宰相的大宦官仇士良病死于自己的府邸之中，终年63岁。

从他的结局来看算是善终，这个双手同样沾满鲜血的宦官，是一个比李辅国、程元振、鱼朝恩以及王守澄等更加聪明的人。原因在于他懂得知难而退，算是一个没有被权力和恩宠彻底蒙蔽心智的人，所以他可以安静地死在自己的府邸。不过，仇士良虽然离开了这个世

界，但关于他的事情并没有结束。

在仇士良死去的一年多后，即会昌四年（844年）六月，宫中有和仇士良结怨者，忽然站出来揭发仇士良的罪行，说他活着的时候存有谋反之心，而且府邸里私藏兵器甲冑。李瀍得到报告后，命人前去搜查，结果确实搜出了几百件兵器甲冑。

按照《唐律》规定，如果私藏甲冑三领、弓弩五张，则要被处以绞刑，而仇士良私藏了数百件，即使千刀万剐恐怕也难以抵罪。于是，李瀍诏令削夺其官爵，并没收其全部家产。

仇士良最终也没能逃过惩罚，虽然那个时候他已经是个死人，但因为其嚣张跋扈三十年，还是将恶业播到了家人身上。随着仇士良的被迫退休和遭到惩处，李瀍即位后在抑制宦官方面取得了成功。纵观李瀍在位的六年间，像李辅国、程元振、仇士良那样嚣张跋扈的宦官不曾出现，取而代之的则是宰相李德裕独揽大权。

当然，宦官干预朝政已经历时百年，积以成习难以根除，整倒一个仇士良并不意味着就能彻底根除宦官干政的局面，李德裕对此不能视而不见，而他所能做的，就是在努力寻求平衡的基础上尽量抑制宦官特权，换句话说将宦官特权限制在不损害朝廷大局所能容许的范围之内。

在仇士良之后，宫中宦官的头面人物是枢密使杨钦义和刘行深。杨钦义与李德裕可谓是老相识，李德裕复相之前担任淮南节度使的时候，杨钦义是淮南监军。那个时候李德裕并不拿杨钦义这个监军当回事儿，完全不像其他藩镇节度使对皇帝任命的监军毕恭毕敬，因此遭到杨钦义的嫉恨。

直到有一天，杨钦义突然接到皇帝的诏令，让他即日起程入朝。当时许多人猜测杨钦义此番入朝，一定会被委以重任担任枢密使。李德裕听到人们议论后，为了避免日后杨钦义为难自己，便在节度使府衙摆下酒席宴请杨钦义。席间李德裕对杨钦义巧言恭维，又赠给杨钦义珍玩宝物数十件，搞得杨钦义十分感动，表示如果日后高升，一定

不会忘记提携李德裕。

可是就在杨钦义启程行至汴州时，又突然接到皇帝的诏书，让他重返淮南担任监军。杨钦义返回淮南后，第一件事就是想将李德裕赠予的数十件珍玩宝物如数奉还。可是李德裕却丝毫不以为然，他告诉杨钦说这点东西不算什么，希望杨钦义不要多虑。

杨钦义听完后大为感动，原先对李德裕的不良印象一笔勾销，也就是从那个时候起，杨钦义发誓如果未来有合适的机会，一定让李德裕重返朝廷。后来杨钦义果然再次入朝担任枢密使，史料上没有记载李德裕重新回归朝廷，杨钦义是否起了什么作用，但李德裕复相之后，和杨钦义的关系十分要好，而且李德裕充分利用他和杨钦义的关系，妥善解决了军队统帅指挥权与宦官监军之间的关系。

李德裕后来在平定泽潞之乱与北征回鹘的作战中，总结了贞元十四年（798年）时韩全义奉命讨伐吴少诚以来对叛乱藩镇作战屡屡失败的教训，李德裕认为，以往朝廷用兵往往存在三大弊端：

一、皇帝为军队下诏令，宰相大多事先并不知情。

二、监军都是按照自己的意图指挥军队，而军队统帅无法指挥军队。

三、每支军队都有宦官充当监使，选用军中骁勇善战者保护自己，而那些上阵打仗的士兵多为怯弱胆小者，每次开战，监使都在距离战场很远的地方，只要看到军队怯战，立即带着卫队先行撤退，最终导致军队溃退。

李德裕说的这三点，显然是将产生弊端的根源归结为宦官监军所致，于是他与枢密使杨钦义、刘行深协商，提出各军监军从今以后不参与军政事宜，允许监军在每千人中抽去十人充当护卫，如果军队打了胜仗，监军可以跟着统帅一同得到封赏。

杨钦义和刘行深接受了李德裕的提议，并上奏皇帝李瀍形成制度，以便在未来用兵时得到贯彻实施。而且今后皇帝为军队下达诏

令，都重新回归中书省，由宰相起草相关诏书，进而避免宦官染指诏书下达事宜。从后来官军出战的战绩来看，李德裕提出的解决办法，使得李瀍在位时期的官军战斗力较之以往提升了不少，这一点从后来的平定泽潞之乱以及北征回鹘中可以充分体现出来。

泽潞之乱

李德裕复相后除了在朝廷内部巩固自己的地位、抑制宦官权力之外，还对藩镇采取了强势策略。会昌三年（843年）泽潞镇节度使刘稹发动叛乱，李德裕毅然决定采取用兵策略，决心平定其叛乱。

泽潞镇是刘悟、刘从谏、刘稹祖孙三代经营的独立王国。宪宗李纯平定淮西吴元济后，接着又进兵征讨李师道，而当时身为李师道牙将的刘悟徘徊不战，结果差点遭到李师道的诛杀，刘悟最终返兵诛杀李师道投降官军，被授予义成军节度使。

从刘悟归降朝廷到其孙刘稹发动叛乱，中间经历了极其复杂的过程。

穆宗李恒即位当年，幽州的朱克融发动叛乱，囚禁节度使张弘靖，而刘悟受命为卢龙节度使出任渔阳，当时又逢王廷凑发动叛乱，于是改任刘悟为幽、镇招讨。

当时刘悟军中的监军刘承偕，仰仗自己是皇太后养子，多次当众羞辱刘悟，纵容其下属横行不法，而且唆使刘悟部将张问取而代之。刘悟终于忍无可忍，最终率领部众囚禁刘承偕，并想要将其杀掉，被幕僚劝止。

刘悟囚禁刘承偕等于公开和朝廷翻脸，不过穆宗李恒知道是刘承偕太过分，所以没有追究刘悟的责任，而是让他将刘承偕送还朝廷。结果心态失衡的刘悟拒不奉诏，直到穆宗李恒下诏流放刘承偕，刘悟才奉诏放人，这场兵变一直持续三个月方才平。也就是从那个时候起，刘悟看到了朝廷软弱的一面，于是他决定效仿河北三镇，将自己的地盘经营成独立王国。

由于穆宗李恒采取的“销兵”之策在具体执行的过程中出现偏差，最终导致被销之兵很多都投奔到了刘悟帐下，使得刘悟的实力急速扩充。

敬宗宝历元年（825年）八月，刘悟因病去世，其子刘从谏秘不发丧，与部将刘武德等人以刘悟遗表请求继任节度使之职。对于刘从谏的请求，朝廷让刘从谏出示刘悟的遗表以做证明，直到十一月朝廷才收到刘悟的遗表。当时敬宗李湛召集大臣讨论对于这件事的处置办法，以左仆射李絳为代表的部分大臣认为刘从谏居然用了三个月的时间才出示遗表，这其中大有问题。而且泽潞镇地处关中腹地，刘悟又心怀不臣之心，朝廷不能轻易允许藩镇父死子继。而且在拒绝刘从谏的同时，朝廷应该做好应对刘从谏有可能发动叛乱的准备。

应该说以李絳为代表的朝臣意见，是朝廷能够利用刘悟去世的机会，有效控制泽潞镇的唯一可行的正确主张。但刘从谏在上表请求袭任节度使职位的同时，就不惜重金贿赂朝廷权贵，由此以李逢吉、王守澄为代表的另一部分大臣，主张应该尽快同意刘从谏的请求。

由于敬宗李湛是王守澄拥立的，所以在王守澄的运作下，宝历二年（826年）四月，敬宗李湛正式下诏任命刘从谏为泽潞节度使。在此之后，由于刘从谏从朝廷那里获得了丰厚的政治利益，所以在此后将近七年的时间里，基本上算是安分守己。

文宗大和六年（832年），刘从谏进京朝见皇帝李昂，当他看到朝廷内朋党纷争导致政事懈怠时，他的内心顿时产生变化，开始对朝廷轻视，回到本镇后越发骄狂。在甘露之变以前，李训曾经求助刘从谏，两个人相约在事变后诛杀郑注，共同把控朝廷大权，不料李训在甘露之变中死于宦官之手，仇士良趁机控制了朝政，这让刘从谏十分气愤。

内心郁闷的刘从谏一时间找不到发泄的地方，于是他上疏文宗李昂，质问在甘露之变中被杀死的宰相王涯等人究竟犯了什么罪，要求朝廷必须给出明确的说法。当时针对这件事，刘从谏派部将陈季卿带着自己曾经和李训来往的书信入朝，以示王涯和李训等人的无辜。可

是，陈季卿走到长安城外，正好遇到仇士良派刺客劫杀宰相李石未遂事件，陈季卿因为城中人心惶惶未敢入城便返回了泽潞镇。刘从谏因为陈季卿没有完成如此重要的任务，一怒之下杀死陈季卿，然后向全天下公布了这些信件。

刘从谏公布信件后，认为此举依然没有达到预期目的，于是继续上疏文宗李昂，认为朝廷应该剪除宦官之害，现在自己正想进京面见皇帝陛下，愿意兴兵讨伐宦官，重振皇家声威。

当时，天下人并不知道刘从谏说这番话其实是在泄愤，他的这番话一时间为自己赢得了空前的声誉，被人们争相赞颂为骨鲠之臣。

事实上，如果当时文宗李昂真的要让刘从谏出兵剪除宦官，刘从谏都未必答应。但刘从谏这番剪除宦官信誓旦旦的话语，让仇士良十分恐慌，他一方面在文宗李昂面前诬告刘从谏有谋反之心；另一方面又不得不对自己的专横跋扈有所收敛，鼓动李昂加封刘从谏为检校司徒，想以此缓和与刘从谏的关系。但刘从谏对此并不买账，拒不接受封官，他再一次上疏李昂，认为如果朝廷真的看重自己，那就请为王涯等在甘露之变中冤死的朝臣平反，如果只是出于无奈之举而封赏自己，建议朝廷赏罚不可妄出。

当时由于是宦官把持朝政，所以文宗李昂是不能为王涯等人申冤的，一直到文宗李昂去世，刘从谏因为甘露之变没能掌控朝政，一直对朝廷心怀不满，只是由于朝廷对他采取姑息之策，所以刘从谏没有做出什么出格的事情。

可是李漣即位后，刘从谏的这种不满因为一个偶然的原因升格为公开对抗。

在李漣即位之初，刘从谏向李漣进献一匹九尺高的宝马，但李漣没有接受。刘从谏怀疑是仇士良从中挑拨所致，所以一气之下杀死宝马，树起大旗立志反叛，并不断招兵买马，以致周边藩镇不得不对其进行严加防范。

就在刘从谏积极谋划对朝廷用兵之时，会昌三年（843年）四月，一场突如其来的中风使得刘从谏一病不起，自觉大限将至的他与幕僚们商议，决定恪守父亲刘悟的志向，效仿河朔三镇的做法，以其弟刘从素之子刘稹为牙内都知兵马使，由大将王协、刘武德、郭谊等人辅佐，拥兵割据，与朝廷采取分庭抗礼之势。

不久刘从谏去世，刘稹秘不发丧，对外封锁了刘从谏去世的消息，当时王协建议刘稹坚决不要泄露刘从谏去世的消息，不出百日朝廷的册封诏令一定会来，到时一定要供奉好朝廷派来的监军，千万不能让士兵惹出乱子。

刘稹接受了王协的建议，随意采取障眼法以为叔父刘从谏诊病为由，派牙将姜釜入朝请诊。李漭当即派宦官和宫中御医前往泽潞镇，此时距离刘从谏去世已经有二十多天的时间，当宦官和御医到达泽潞镇后，刘稹却以刘从谏病重无法跪领皇帝陛下诏书为名，拒绝御医为刘从谏治病。

当时宦官和御医全都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他们不知道刘稹向朝廷请诊的目的是什么，于是便将在泽潞镇遇到的奇怪境遇向皇帝李漭做了报告。李漭认为可能是刘稹认为对待刘从谏的规格不到位，于是，又派使者前往泽潞镇，安排刘从谏前往东都洛阳治病，待病情好转另有重用，并且许诺如果刘稹一同入朝，也将会得到重用。

刘稹眼见自己的障眼法就要被识破，于是索性胁迫监军崔士康上奏朝廷，要求任命自己为泽潞镇节度使。不过由于刘稹的疏忽，对崔士康看管不严，崔士康利用看管自己的士兵酒醉熟睡之际，一路逃回长安，向皇帝李漭报告了刘从谏已经去世的消息。

当李漭得知自己原来被刘稹忽悠之后，他一怒之下，下令杀死刘稹派来的牙将姜釜，然后立即召集中书门下两省、御史台四品以上、武官三品以上的官员讨论如何处置刘稹。

定计进讨

在讨论如何处置刘稹的会议上，很多人认为自开成年间以来，回鹘不断南下侵扰，朝廷为之连年用兵，应付不暇，如果再立即兴兵讨伐刘稹，朝廷恐怕会成为强弩之末，不如采取权宜之计，让一位亲王遥领泽潞镇的昭义军，任命刘稹权知兵马事，等到击退回鹘后，再对刘稹用兵不迟。

宰相李德裕针对上述建议，提出了不同意见，他认为泽潞镇与河朔三镇不同，河朔三镇作乱已经将近百年，人心已经难以教化，所以从代宗李豫之后，历代皇帝全都将其置之度外，任由其发展。但是泽潞镇靠近京城腹地，最初被称为忠义之军，曾经打败朱滔、生擒卢从史，立下大功，而那个时候朝廷多用文臣担任统帅。即使昭义军的创建者李抱真，朝廷都没有同意他子袭父位的请求，并且让其子李緄护丧回归东都洛阳。现在之所以泽潞镇会生出叛乱之心，完全是因为敬宗皇帝不理朝政，才导致刘从谏决定承袭父亲刘悟的遗志，成为朝廷难以节制的一块硬骨头。现在刘稹又要承袭其位，朝廷如果同意其请求，那么天下藩镇全都会效仿其所为，天子的威严将不复存在。

显然李德裕面对皇帝和诸多朝臣，说了这么一大段话，就是想要立即对刘稹用兵。而皇帝李瀍也看出了李德裕的意图，但又担心用兵失败，所以李瀍当即问李德裕有什么办法保证用兵能够成功，是否真的能够成功。

面对皇帝陛下的提问，李德裕当即与李瀍吃下了定心丸，他接着为所有人提出了具体的用兵之策。

在李德裕看来，刘稹所依靠的对象就是河朔三镇，只要成德、魏博不与他同谋，刘稹就会无所作为。现在只要派一名重臣宣谕成德节度使王逵元和魏博节度使何弘敬，以河朔三镇子袭父位已成既定事实来看，成德和魏博两镇一定不会与刘稹同谋。

而且朝廷如果确保征讨刘稹成功，应该派遣禁军进兵山东，协同成德、魏博两镇一同进攻臣服刘稹的邢、洺、磁三州，并许诺平定泽潞之后加官晋爵，只要两镇不阻挠官军进兵，则必能生擒刘稹。

李德裕在朝堂上侃侃而谈，听得皇帝李瀍着实兴奋不已。于是，在李德裕说完后，这个本就性格强势的皇帝拍案而起，决定兴兵讨伐刘稹。

“陛下！刘稹的祖父刘悟曾经有功于朝廷，一旦开战则绝刘家后嗣，而且泽潞镇拥兵十万，仅是粟米即可支撑十年之用，不是那么容易能够平定的。”朝臣中依然有人站出来反对。

“昔日诸葛亮说曹操颇能用兵，但是昌灞一战尚且打了五次，常言道，胜败乃兵家常事，陛下圣策先定，我们这些做臣子只要不为流言蜚语所动就算是有功，如果此次出战出现不利，臣愿以死谢罪。”李德裕最后坚定地说道。

李德裕的话再一次让皇帝李瀍增添了信心，为了让李德裕没有后顾之忧地指挥本次作战，李瀍愤然说道：“朕在朝堂上说话，如果敢有懈怠军威的话语，朕先斩了他。”

随着李瀍的一声令下，讨伐泽潞镇的大政方针就此定下。

会昌三年（843年）四月，皇帝李瀍在李德裕的支持下，决意出兵讨伐刘稹。按照李德裕事先定下的方针策略，为了防止刘稹东连河朔三镇中的成德节度使王元逵和魏博节度使何弘敬，进而减轻进军的阻力，李德裕特意派御史中丞李回作为使臣，前往成德、魏博宣谕皇帝李瀍的旨意。并且也让幽州节度使张仲武尽快击退回鹳，与身在太原的河东节度使刘沔协同作战，以方便成德、魏博二镇防守攻取臣服刘稹的山东邢、洺、磁三州。

与此同时，李德裕调兵遣将，将刘稹盘踞的泽潞地区团团包围，命令原忠武军节度使王茂元移驻河阳；河东节度使刘沔驻守昂车关；魏博节度使何弘敬驻守肥乡；成德节度使王逵元进兵临洺、向城等地；河中节度使陈夷行屯驻冀城。

从李德裕的整体部署来看，主要是从东、西两路夹攻泽潞镇，鉴于大战在即，李德裕为了加快进军速度，向皇帝李瀍建议，让诸军放

弃进攻各县而直取州府，命令王元逵攻取邢州、何弘敬攻取洺州；王茂元攻取泽州；刘沔攻取潞州；石雄攻取泽州。

不久后，诸路大军集结完毕，开始按照李德裕的部署进兵，在诸军中，成德节度使王元逵最先深入昭义军的邢州境内，并在尧山打败刘稹派来的增援部队。可是魏博节度使何弘敬却始终按兵不动，和王元逵形成了鲜明的反差，为此王元逵十分不满，屡次向朝廷密奏揭发何弘敬首鼠两端。

作为主攻西线一路的何弘敬，在李德裕的战略部署中对平叛能否成功具有决定性意义，现在何弘敬按兵不动，等于李德裕打出去的两个拳头只剩下一个。针对这种情况，李德裕决定对何弘敬采取攻心伐谋之术，迫使其尽快出战。他告诉何弘敬，称河阳、河东各地山路崎岖，不便大军行动，朝廷决定派忠武军节度使王宰带领大军取道魏博境内，从相州、魏州方向进入磁州作战。

李德裕此举等于是向何弘敬施加军事压力，潜台词是朝廷大军可以随时进入魏博镇。何弘敬得到消息后，唯恐忠武军进入自己的境内会于己不利，因此，立即回复朝廷称全军即日渡过漳水进入磁州作战。

到九月为止，因为何弘敬出兵磁州，才使得李德裕的战略部署得到彻底地执行，而且石雄带领大军越过乌岭，连破叛军五寨，斩获颇多。皇帝李漶闻讯大喜，下诏褒奖石雄，并赏赐绢帛若干，但石雄却将绢帛全部分给士卒，使得部下将士万众一心，冲锋陷阵人人争先，成为平定泽潞之乱中作战最为勇敢、让朝廷最为放心的一路大军。

从朝廷决定征讨泽潞镇以来，除了石雄积极作战，王元逵稍有胜绩之外，其余几路大军因为各种原因，进展有些缓慢。刘稹得知朝廷四面合围自己之后，自感不妙的他派部将贾群前往太原，通过新任的河东节度使李石，表示愿意归附朝廷，护送刘从谏灵柩归葬东都洛阳，并听候朝廷发落。

李石将刘稹的意愿上奏朝廷，遭到了李德裕的拒绝。在他看来，

刘稹之所以现在想要归顺朝廷，那是因为朝廷举大军进行征讨，现在朝廷应该一举平定泽潞之乱，只要官军连续作战，再接再厉，不出半个月，刘稹内部自会生出变故，平叛之日可待。

于是，在李德裕的鼓动下，皇帝李瀍再次为诸道大军下诏，要求务必齐心协力协同作战，争取早日平定泽潞叛乱。

事实证明，虽然当时诸路大军进展缓慢，但李德裕对刘稹内部会生出变故的判断十分准确。不久后，刘镇的心腹大将高文端投降朝廷，他的到来印证了泽潞镇内部已经是矛盾重重的事实。

内讧授首

高文端之所以要投降朝廷，就是因为他看出了刘稹内部已经积怨难返，如果再和刘稹一条道走到黑，那么身家性命就有可能不保。

作为泽潞镇的山东三州守将之一，洺州都知兵马使王钊是刘稹信任的驻守洺州的将领，王钊是个遇事喜欢独断专行的人，常常不服从上司领导的约束，因此被同僚高元武、安玉等人诬告有异心想要谋反。

刘稹本身就是一个叛将，他对于部下的所思所想十分敏感，因此对王钊想要谋反之说信以为真，为了将祸患扼杀在萌芽状态，刘稹急招王钊回到潞州。王钊唯恐刘稹于己不利，便以初到洺州，寸功未建为名，请求留任数月后再回潞州。常言道，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面对王钊的请求，刘稹也没有什么更好的办法，只得无奈应允。

高文端投降朝廷后，将这个�息告诉给了朝廷，他断言王钊已经被刘稹猜疑，以刘稹的性格绝不会再重用王钊，而王钊也绝不会再真心为刘稹卖命。只是因为王钊和部下的家属都在潞州刘稹的掌控中，王钊是不可能公开投降朝廷的。高文端建议朝廷应该争取王钊，可以派使者秘密宣谕王钊，让他在合适的时机返兵突袭潞州，擒获刘稹之后朝廷论功行赏，授予王钊节度使职位，这样想要攻取山东三州之地并不是件困难的事情。

皇帝李漶采纳了高文端的建议，下诏让距离洺州最近的魏博节度使何弘敬秘密招降王钊，劝他弃暗投明为朝廷平叛效力。但是王钊面对朝廷的招降，内心斗争十分激烈，不过谁也没有想到最终让王钊决定归降朝廷的，居然源于邢州方面的变故。

当时刘稹的牙将王协，为了增加军队开支而想出了敛财搜刮的新招数，那就是向商人收税以增加收入，也就是所谓的“商税”，每州派一名将领主管此事。王协此举名为商税，实际上是变向对辖区内的百姓增加赋税，不仅逐户登记家财，就连日常的使用器具也不放过，全部折估为绢，以十分之二的比例收税。而且办事的官吏在估算民用家财时，无不弄虚作假拔高价格，百姓穷尽家产也无法完成交税任务，搞得境内民怨沸腾，怨气冲天。

王协以昭义军中首推邢州富商最多为借口，将邢州作为此次征税的重点，派部将刘溪前往邢州主持收税事宜。刘溪素以残暴贪婪、心狠手辣而臭名昭著，邢州方面的守将是刘稹的舅舅裴问，面对刘溪的到来，裴问顾全大局，顶着巨大压力支持刘溪执行商税政策。但刘溪对裴问十分不尊重，言语之中多有不逊，最终将裴问激怒。

裴问大怒之下，遂与部众密谋袭杀刘溪然后归顺朝廷，同时将自己的想法通告了邢州刺史崔暇。崔暇当即表示响应，于是，裴问关闭邢州城门，将刘溪等人杀死，事后向成德节度使王元逵投降。

邢州转瞬之间归顺朝廷，这对身在洺州的王钊是极大的震动。恰在此时，王协派来主持商税的军将已经进入洺州境内，王钊担心洺州会重演邢州的变故，于是下令紧闭城门，拒绝王协派来主持商税的军将进城，同时向何弘敬归降。

邢、洺二州的归降，让磁州守将、刺史安玉顿时感觉陷入孤立境地，在自知大势已去，顽固抵抗只能是死路一条的情况下，安玉也投降了何弘敬，最终朝廷攻取山东三州之地的计划，以三州叛将先后投降而实现。

山东三州陆续投降的消息传到潞州后，在刘稹内部引起了极大的

恐慌，刘稹由于年纪尚轻，最先出现焦躁不安的情绪。而他平常最为信任的王协和郭谊等人并没有在如此危急的时刻，想着如何保护刘稹的安全，而是看到前景不妙后，开始为自己寻找后路。

在他们看来，能够彻底保全自己的唯一办法，就是将刘稹交出去，这样或许可以减轻罪过，得到朝廷的赦免。

于是，王协和郭谊等人一方面派使者向忠武军节度使王宰请降；另一方面开始谋划杀死刘稹。王协等人明白虽然刘稹年纪尚轻，但杀死他并不容易，原因在于刘稹的护卫也是其同族兄弟，时任中军兼押牙将的刘匡周是个“猛张飞”式的人物，人称十三郎，统率亲兵，时刻不离刘稹左右进行护卫。

如果要想成功实施杀死刘稹的计划，就必须首先除掉刘匡周。这是王协和郭谊等人达成的一致意见。于是郭谊利用面见刘稹的机会，称只要刘匡周在刘稹身边，诸将全都不敢言事，担心因为言语不慎而被刘匡周杀掉，长此以往，恐怕会导致人心离散，建议刘稹今后议事时，可以不让刘匡周在旁边。

由于郭谊是刘稹十分信任的人，所以刘稹对其所言深信不疑，他让刘匡周称病在家。可是刘匡周怀疑郭谊等人有阴谋，他情绪激动地告诉刘稹，说因为自己在他身边，所以众将不敢有异心，如果自己不在，刘家必遭灭门之祸。

可惜刘稹并没有听进去刘匡周的话，在他的一再要求下，刘匡周最终称病离开潞州。

而刘稹万万不会想到，失去了刘匡周的保护，自己即将面临一场杀身之祸。

看到刘匡周离去后，郭谊等人立即开始实施计划，他首先让亲信董可武委婉地劝说刘稹，看他是否能够归降朝廷。对于董可武的劝说，刘稹觉得十分纳闷，于是他问董可武，郭谊对于归降朝廷这件事是如何考虑的。

“可武已经和郭大人立下誓言，绝不辜负您！”在看到刘稹的态度有所松动后，董可武终于说出了实情。

“既然如此！那就听凭郭谊等人的安排吧！”

可是时住宅内兵马使的李士贵因为平常受到郭谊、王协等人的排挤，对于这件事的内情并不知晓。因此，当刘稹回到府邸打点行装细软时，李士贵闻讯，以为郭谊、王协等人胁迫刘稹，于是，带领亲兵一千人杀奔节度使府邸，与郭谊、王协的护卫军厮杀起来。

李士贵的突然出现，彻底打乱了郭谊的计划，在他看来，这是刘稹在忽悠自己，不然的话李士贵不可能如此巧合地出现。于是愤怒之下的郭谊下令大开杀戒，在王协等人的协助下，他们杀死李士贵后，又打开府库，向部下四散财物，只用了一天便掌握了潞州的军政大权。

现在，刘稹可以说已经成为了名副其实的孤家寡人，但尽管如此，郭谊依然不想放过他。

次日，郭谊又指使董可武将刘稹引至北宅置酒作乐。其实郭谊摆下的是一场鸿门宴，席间郭谊对刘稹阴阳怪气地说道：

“昨天的事情实属迫不得已，今后如果想要保全泽潞安宁，需要您亲自去朝廷谢罪，朝廷看在泽潞镇曾经有功于朝廷，一定会怜悯宽恕您的。”

“将军所言甚是，这也是我所想的。”

直到现在为止，刘稹依然对郭谊心怀感激，而且董可武此时也上前拉住刘稹的手，大有不忍离别之情。刘稹当即大为感动，紧紧抱住郭谊痛哭流涕，可是就在他沉浸在这悲凉的离情别意中时，站在他身后的将军崔玄度将一把尖刀狠狠地插在了刘稹的后背之中。

刘稹或许至死也不会想到，他居然会是在这样一种自认为“情意真挚”场景下死去，而留在他身后的，则是郭谊对刘氏宗族的血腥屠戮。

郭谊当即下令，将刘氏宗族不分男女老少尽皆屠杀以绝后患，然后他亲自切下刘稹的头颅，装在木匣里，派遣使者急速送往忠武军节度使王宰那里。随着刘稹的死去，历时一年有余的泽潞叛乱至此被彻底平定，而且自刘悟至刘稹祖孙三代经营泽潞昭义军长达26年的割据势力，也同时宣告结束。

捷报传到京城长安，皇帝李漕喜不自胜。李德裕认为刘稹之所以发动叛乱，全是因为郭谊、王协等人唆使所致，现在郭谊又弑杀其主，完全是个狼子野心的人，建议除郭谊以绝后患。李漕当即表示同意，于是下达《诛郭谊等敕》，同时诏令晋绛行营节度使石雄带领大军进入潞州。

郭谊本以为石雄是前来受降的，所以他没有对石雄采取任何提防措施，结果刚一见面便被石雄一刀斩于马下，其余部众见大势已去，尽皆归降朝廷。

会昌四年（844年）九月，皇帝李漕颁布《平潞州德音》恩诏，在诏书中除了对有功将士论功行赏之外，还对泽潞平叛进行了总结。史书上记载，平定泽潞叛乱后，河朔三镇由于受到朝廷震慑而不敢有异志，这虽然对李漕和李德裕不无虚夸溢美之词，但至少说明自李纯时代的元和中兴之后，河朔三镇不再像以前那么嚣张了。

李漕即位后打击异己，强势对待藩镇，可以充分看出这是个十分强势的皇帝。虽然他即位的时代大唐帝国已经今非昔比，但对待领土问题时，也丝毫不退缩不让步。

第十章 威制回鹘

回鹘兴衰

李瀼是个强势派，不仅要將政敌置于死地，而且強力讨伐藩镇，在涉及国家主权问题上，他更是丝毫不让步。即位伊始，面对回鹘的侵扰，他果断采取措施，最终利用其内部不可调和的矛盾，解除了来自帝国北方的威胁。

回鹘就是回纥，唐朝北方古老的少数民族之一，北魏时为铁勒诸部之一，称为袁纥，隋朝时称为韦纥，唐朝初年称为回纥，德宗贞元四年（788年）以后，改称回鹘。

在前边介绍安史之乱的时候，我们曾经说过唐朝向回鹘借兵平叛，但一直没有机会说说这个在北方经常威胁唐朝的部落的历史。

回鹘最初一直臣属于突厥，隋朝时散居于娑陵水（今蒙古色楞格河流域）流域，为了摆脱突厥的压迫和奴役，不断起来反抗斗争，有可靠史料记载的回鹘人首领是隋末唐初的时健俟斤。贞观元年（627年），时健俟斤之子菩萨率众联合铁勒诸部之一薛延陀，打败了东突厥。贞观四年（630年）唐朝生擒颉利可汗，灭掉东突厥。此时回鹘仍然被薛延陀控制，而菩萨则在独乐河（今蒙古土拉河）建立起牙帐，配合唐朝军队作战，最终灭掉薛延陀，控制了全部漠北地区。

唐朝在漠北设立羁州府，在回鹘所居地设瀚海都督府，以回鹘第三代酋长吐迷度为都督，归唐朝燕然都护府管辖，此后回鹘的六代酋长婆闰、比粟毒、独解支、伏帝匐、承宗、伏帝难依次都接受唐朝授予的都督称号，进而统治回鹘各部。

开耀二年（682年），东突厥复国，称为后突厥汗国，回鹘一部向南迁居甘、凉诸地，留居漠北原地的回鹘人则重新被后突厥役属。

天宝二年（742年）后突厥发生内乱，回鹘、葛逻禄、拔悉密诸部联合灭掉突厥，次年回鹘酋长骨力裴罗被唐朝册封为怀仁可汗，拥有后突厥汗国之地，建牙帐于乌德犍山（今蒙古杭爱山），建立起东自室韦、西抵金山、南控大漠的大汗国，一直到唐文宗开成五年（840年）汗国解体。

唐朝与回鹘关系的密切发展，是在安史之乱爆发后。面对唐朝内部混乱不堪的局面，回鹘磨延啜可汗主动遣使表示愿意出兵协助唐朝平叛，并派其子叶护率军协助唐军收复长安、洛阳。肃宗李亨以亲女宁国公主嫁可汗为敦（王后），册封磨延啜为英武威远毗伽阙可汗。后来，牟羽可汗即位后，又派军队协助唐军消灭史朝义叛军。

此后唐朝与回鹘的关系进一步密切，唐朝的经济文化乃至生活方式对回鹘产生了深远影响。在此之前回鹘风俗敦厚质朴，君臣之间的尊卑并不十分严格，在原始的民主制度下，回鹘部落万众一心，保持了相当强的战斗力。可是自从回鹘有功于唐朝后，其酋长不仅接受了唐朝册封的官爵和大量的赏赐，而且也从唐朝引进了各种繁缛的君臣礼节，甚至是奢侈和排场等不良恶习。

从登里可汗开始，回鹘的君臣之礼开始严格起来。登里可汗不仅修建了自己居住的豪华宫殿，而且要求上层妇女也要注重粉黛文绣之饰。

回鹘使者、商人往来于中原和回鹘之间，络绎不绝，仅常居住长安者就有将近千人。因为回鹘人自恃对唐朝有功，旅居长安的回鹘人中多有横行不法之徒，地方官吏也不敢过问。回鹘人在长安置办产业牟取厚利，但日常所需还要求必须由辖区的官府供给，更有打扮成汉人模样的回鹘人，诱骗汉人妇女为妻妾，以致唐朝皇帝不得不下令回鹘人在长安必须着本民族服装，以便加强约束管理。

因为在安史之乱中，唐朝调集河西、陇右诸镇军队参加平叛，吐蕃乘虚东进，侵占唐朝的监牧之地，导致马匹急缺。因此，在唐朝与回鹘的双边贸易中，绢马、茶马贸易占了绝大多数。不过回鹘经常强买强卖，动辄以数万匹马来市，而其中又多是瘦弱不堪的劣马。

吐蕃控制了河西走廊地区，阻断了唐朝与西域及中亚各国的交通往来，当时唐朝与上述地区想要互通往来贸易，必须假道回鹘，仅此一项回鹘人便获利匪浅。

建中元年（780年）以后，回鹘开始进入剧烈动荡时期，内部不断发生因汗位而引发的流血冲突，对外又和吐蕃、葛罗禄及突厥余部时起干戈，因此更让国家急速衰落。

唐代宗李豫去世时，唐朝曾派使臣梁文秀入回鹘报丧，但是登利可汗不仅表现得傲慢无礼，而且在部众的煽动下想要乘唐朝国丧之际进犯，进而引发了国内矛盾的加剧。以宰相顿莫贺达干为首的元老派强烈反对登利可汗的行为，双方因此发生流血冲突，最终顿莫贺达干杀死登利可汗自立，接受唐朝的册封为武义成功可汗。

贞元四年（788年），德宗李适为了帝国北部边境的平稳，应武义成功可汗之请婚，以亲女咸安公主下嫁武义成功可汗为妻，同时批准其改国号为回鹘，册封武义成功可汗为长寿天亲可汗。贞元五年（789年）十二月，长寿天亲可汗病逝，德宗李适册封长寿天亲可汗之子多逻斯为忠贞可汗。但是没过几个月忠贞可汗便被其弟政变杀死，于是部众拥立年仅15岁的忠贞可汗之子阿啜为可汗。

在这段时期内，回鹘因与吐蕃魏争夺北庭地区而发生大规模的战争，结果回鹘大败，将西北部落悉数迁到牙帐以南，进而以避吐蕃兵锋。

贞元七年（791年），唐朝遣使册封阿啜为奉诚可汗。贞元十一年（795年），奉诚可汗病逝，因为没有子嗣，部众于是拥立宰相骨咄禄为可汗，同年德宗李适册封其为怀信可汗，也就是从此时开始，回鹘的汗位正式由药葛罗氏转入颊跌氏时代。

宪宗李纯在位时，回鹘的可汗曾经数次遣使向唐朝请婚，但是历来强硬的宪宗李纯并没有理睬，一直到唐穆宗李恒即位后的长庆元年（821年），不仅册封新即位的崇德可汗，而且穆宗李恒以亲妹太和公主下嫁崇德可汗为妻。

自崇德可汗之后，回鹘内部矛盾不断加剧，汗位频繁更迭。大和六年（832年）昭礼可汗被杀，从子胡特勒即位为可汗，被文宗李昂册封为彰信可汗。开成四年（839年），回鹘国相安允合特勒革谋反，被彰信可汗杀死，另一个参与谋反的宰相掘罗勿见势不妙，立即收买沙陀酋长朱邪赤心，借兵反攻彰信可汗。结果彰信可汗因为猝不及防兵败自杀，部众拥立廋拔特勒为可汗，也就是在这一年，回鹘国内遭受了建国以来罕见的瘟疫以及严重的自然灾害侵袭，使得国内民不聊生，其实力更加大为受损。

就在回鹘国内被天灾人祸所困扰，国势日渐衰落之时，在其汗国牙帐西北三千里的黠戛斯部落日渐兴起，让回鹘想不到的是，这个部落的兴起居然会加速自己国家走向崩溃的进程。

黠戛斯的崛起

黠戛斯人相传是汉朝李陵的后裔，聚居于回鹘牙帐西北三千里，相当于今天叶尼塞河上游地区，当时从回鹘牙帐骑骆驼需要走将近40天的时间。据史料记载，这个部落汉朝时称为隔昆或坚昆；南北朝时称为护骨、结骨或者纥骨；到了唐朝称为黠戛斯或者纥挖斯。

唐朝初年，黠戛斯役属于薛延陀。贞观二十二年（648年）黠戛斯酋长失钵屈阿栈入朝，唐朝在黠戛斯设坚昆都督府，以失钵屈阿栈为都督，隶属燕然都护府。高宗李治在位的乾元年间，黠戛斯被回鹘打败，成为回鹘的从属部落之一，从此与唐朝失去联系。

后来黠戛斯的几任酋长乘回鹘逐渐衰弱，连年发兵南进，几度大败回鹘军队。回鹘国相掘罗勿援引沙陀打败彰信可汗，阖特勒立为可汗时，回鹘大将句录贺勾结黠戛斯十万大军来攻，杀死掘罗勿、阖特勒，荡平回鹘牙帐。回鹘从此崩溃，其诸部族四散逃亡，另两位国相赧职与庞特勒带领其中的15个部落向西逃往葛罗禄，后来与那里的部落建立哈刺汗国；而有的部族西迁西州和龟兹，称为西州回鹘或高昌回鹘，为今天新疆维吾尔族的祖先；有的西迁甘州，称为甘州回鹘，成为今天裕固族的祖先。

在这些四散逃亡的回鹘部族中，原来牙帐附近的13个部落拥立乌介特勒为可汗，称为乌介可汗。而越过大漠向唐朝边塞靠近的有原可汗的兄弟温没斯和国相赤心、特勒那颉辂等率领的部众。他们在开成五年（840年）九月，到达唐朝的天德城下，请求进入中原依附唐朝。

当黠戛斯荡平回鹘牙帐时，同时将唐朝的太和公主掠去，然后又派使者达干将太和公主送还唐朝。乌介可汗得知消息后，派遣军队追杀达干，并抢回太和公主，同时率领13个部落也来到天德城下，遣使入奏向唐朝借兵，准备反击黠戛斯，恢复回鹘。

当时太和公主也派属下颉干伽思上奏皇帝李瀍称乌介特勒既已成为可汗，希望朝廷尽快遣使册封。天德军使温德彝也不敢怠慢，紧急上奏皇帝李瀍，报告回鹘大军进逼边塞，兵马前后绵延六十余里，已经引起沿边军民的极大恐慌，希望朝廷速派援兵。

李瀍得到奏疏后，下诏让振武军节度使刘沔沿云迦关设军把守，防止回鹘进一步南侵，以确保河东之地的安全。

会昌元年（841年）八月，新任天德军使田牟和监军韦仲平想要反击回鹘以邀军功，他们向皇帝李瀍上奏，说与回鹘素有仇怨的吐谷浑、沙陀、党项等部落全都主动请缨，希望和大唐的军队一起攻打回鹘，如果朝廷批准发兵，这次一定能打败回鹘。

面对来天德军的建议，李瀍召集朝臣进行讨论。讨论中很多朝臣认为温没斯等人背叛自己的可汗而请求依附大唐，朝廷不宜接受，应该批准田牟的请示，以发兵攻打回鹘为上策。

就在朝臣们几乎达成一致意见时，一个人站了出来明确表示反对，这个人就是刚刚重新回到朝廷担任宰相的李德裕。

李德裕能够重新复相，得益于李瀍即位后排挤牛党成员。因为在李瀍即位前，以杨嗣复、李珣为核心的牛党成员想按照文宗李昂的诏令拥立安王李溶，所以李瀍即位后打击牛党的同时，开始重新起用李

党成员。

“穷鸟入怀还想着怎样能够让它活下去，况且回鹘屡建大功，现在被邻国所攻破，部族离散无所归依，远道而来想要依附我大唐，而且秋毫无犯，我国为什么要趁人之危而进攻人家，我认为现在应该遣使前往安抚，并赐粮食以帮助其渡过难关，难道诸位没听过汉宣帝以服韩邪的事情吗？”

这是李德裕复相后第一次在公开场合明确表达自己的意见，虽然很长时间没在朝廷，但他的威信依然存在，所说的话掷地有声，以至于一时间无人表态。

“如果按照李大人所说去做，会不会是犹如借给入侵者兵器，资助强盗以粮食，这是十分危险的，不如趁回鹘目前衰弱发兵攻打。”另一位宰相陈夷行说道。

“从前吐谷浑等部落，见到对自己有利便争相出兵；见到对自己不利了，便犹如受惊的鸟兽各自逃回老巢，我们怎么可以指望这些人为国家出力呢？现在天德军不过数千人，如果战事不利，天德城必然陷落。不如以我们的恩德安抚回鹘，相信回鹘一定不会作乱，即使一旦侵扰边境，也应该征调诸道大军进行征讨，怎么可以单独让天德军出兵呢？”

此时，以李瀾为核心的朝廷上下对回鹘此番南来大唐边境究竟是何目的，全都不甚了解，更对温没斯等人请求依附将信将疑，面对李德裕所说的话，很多人虽然默不作声，但脸上逐渐显出不屑的表情。李德裕经过观察显然察觉到了这一点，于是他就回鹘的现状以及诸多人对回鹘表示怀疑继续说道：

“如果回鹘国内有可汗，温没斯等人前来请求依附，那的确是不合乎礼法，但是现在其国内战乱无主，部落竞相四散逃亡，有依附葛逻禄的，有依附吐蕃的，只有温没斯这一支前来依附我国，我仔细看过他写的请求依附的表文，言辞极其诚恳，怎么可能会是叛将？而且温没斯自去年九月到达天德城下，今年二月乌介特勒才被其部众拥立为

可汗，两个人之间自无君臣之分。”

面对朝臣们的讨论，新即位的李瀍始终没有发表意见，并不是李瀍心中没谱，事实上他十分明白自己初登皇位，面对涉及国与国之间的复杂外事问题，他必须要慎重地做出决策，在此之前他首先要做的就是多听和多看。

李德裕虽然说得信心满满，但李瀍并没有立即做出决策，所以针对回鹘究竟是战是和始终久议不决。会昌元年（841年）十一月，李德裕再次上奏李瀍，表示回鹘国破家亡，太和公主还不知道身在何方，如果不遣使访问，周边国家会说我们薄情寡义，这样既辜负公主，又让周边国家对我国产生失望，不如遣使册封乌介特勒，同时宣慰温没斯，可以通过他转达对公主的问候，顺便也可以和温没斯联络感情。

李德裕的这次上奏，表现出了作为官场老手的高超技巧，他一语说中了李瀍的要害处，那就是新君即位的面子问题。李瀍最终接受了李德裕招抚回鹘的建议，派右金吾大将军王会为安抚大使，带着李德裕起草的皇帝宣慰制书出使回鹘。

不过，李瀍并没有忘记提防回鹘的侵扰，他一方面招抚回鹘，另一方面又调兵遣将，任命刘沔为河东节度使，李忠顺为振武军节度使，下令重修杷头烽等边关要塞，加固修筑东、中受降城，在天德、振武一线增加防守兵力，同时又派出兵部郎中李式为巡边使，奉命巡察沿边军事事宜，督促边将们切实加强防御。

而且李瀍即使派出使者前往回鹘册封乌介特勒，但他担心回鹘内部再生变故，于是留了个心眼儿，在乌介特勒非正常情况继承汗位的现实下，他采取了十分谨慎的做法，让使者缓缓而行，顺便观察回鹘国内的形势，待其汗位稳固再行册封不迟。结果后来因为乌介特勒屡次率部众侵扰大唐边境，册封的使者始终滞留太原，册封一事最终不了了之。

此时回鹘内部矛盾不断升级，温没斯因宰相赤心桀骜不驯，难以

与之共存，而且赤心与另一名宰相那颉啜拥兵不听乌介可汗号令，被乌介可汗视为眼中钉肉中刺。会昌二年（842年）三月，赤心想要率领部众入侵唐境，乌介可汗将这个�息透露给了天德军使田牟，让他早做防备，同时下令让温没斯诱骗赤心至其帐下，趁赤心没有防备将其杀死。

那颉啜得到消息后，顺势兼并了赤心所属的七千人部众，迅速逃离牙帐东进振武大同，同时纠集室韦、黑沙等部落进犯幽州，结果被卢龙节度使张仲武打败。那颉啜带领残兵北逃，被正在追赶他的乌介可汗杀死于乱军之中。

回鹘国内的动乱局势，让处在与回鹘接壤的天德军使田牟始终摩拳擦掌，在屡次向朝廷上表请求攻打回鹘被拒绝后，终于在会昌二年（842年）四月，在没经过朝廷批准的情况下，派兵三千攻打回鹘，结果打了个胜仗。值得一提的是，这是自回鹘靠近大唐边境以来，唐朝边将主动采取的第一次军事行动。

田牟打了胜仗后，兴高采烈地上奏朝廷报告边境大捷的消息。李瀍本想重赏田牟，但却遭到了李德裕的反对。

在李德裕看来，田牟虽然是驻守边境的武将，但却不懂得兵法，回鹘军队擅长野战，攻城战不是其长项，田牟应该采取坚守城池的策略，等待诸道大军集结后再行出兵。现在天德军独自出战，一旦打了败仗回鹘必定趁天德空虚发起进攻，那个以天德军的兵力是无法再坚守的，朝廷必须要制止田牟这种冒险行为。

同时李德裕针对已经与回鹘交兵的现实和未来回鹘有可能骚扰大唐边境的情况，也提出了有针对性的策略部署。

他建议李瀍立即召集近年来归降云、朔二州以及天德的羌族、吐谷浑部落各自出兵反击回鹘，如果打了胜仗所俘获的物资让他们自行分配。回鹘羁旅两年有余，物资匮乏、人心浮动，可以让田牟利用这个机会招降其部众，发放粮食转置太原。虽然不知道温没斯究竟是不是真的想要依附，但从大局考虑，也要早加封赏，就是他没有诚意，

我们这样做也算是反间计，让远近的四夷部落都知道朝廷是追究回鹘可汗的不敬之罪，并非想要灭掉回鹘这个国家。

对于李德裕的建议，皇帝李瀍全部采纳。后来的事实证明李德裕的策略十分有效，不久后正是因为李德裕的怀柔策略，致使唃没斯前来归附。

没斯归附

李瀍采纳李德裕的建议对回鹘各部临之以大兵和抚之以恩惠，利用其内部矛盾，分化瓦解的策略很快产生了积极效果。不久，回鹘可汗家族成员的中庞俱遮、阿敦宁等四部，以及大将军曹磨率领所部三万人向卢龙节度使投降。

同时，唃没斯率领所部两千余人至振武军归附。李瀍下诏任命唃没斯为右金吾大将军，封怀化郡王。不久又改天德军为归义军，任命唃没斯为归义军使。

为了表彰唃没斯的归附之举，李瀍赐给唃没斯牙旗、豹尾、刀器等物，下诏让李德裕广采秦汉以来起自边陲殊域、有忠诚朝廷卓异行为的30人事迹写成《异域归忠传》，赏赐给唃没斯等人，以表彰其归顺朝廷的忠义行为，并赐唃没斯“李”姓，名为“思忠”。

就在唃没斯率众归附朝廷的同时，乌介可汗在回鹘的众多部落争相归附大唐，在其势力受到很大削弱的情况下，依然不肯按照李瀍的意图去办，而不断骚扰大唐边境。在乌介可汗看来，自己依然有和唐朝掰手腕的筹码，追随其帐下仍有一支将近十万人的军队，他将牙帐设在大同的北门外山，同时上表李瀍请求朝廷接济粮草、牛羊，并遣返叛将唃没斯。

对此，李瀍专门写了一封拒绝的诏书进行答复，同时告诉乌介可汗遣返唃没斯的事情今后不要再提，因为从现在开始，唃没斯已经是大唐的子民。

李瀼的回绝书让乌介可汗有些恼怒，但目前以他的实力已经无法与唐朝大规模的开战，于是他只好耐着性子再次派宰相上表李瀼，请求借兵返回回鹘复国，并以安置太和公主的名义暂时借天德城以休整。对于这个请求李瀼也是一口回绝，他的理由是回鹘的内政大唐不便过多地参与，希望乌介可汗能够尽快离开大唐边境返回漠南。

这一次乌介可汗彻底愤怒了！

会昌二年（842年）八月，乌介可汗率众越过杷头烽向南逼近，突袭云州境内的大同，掠夺牛马数万头，然后挥师直抵云州城下。刺史张献节坚守城池不战，而周围的吐谷浑、党项、羌族等部落各自闭门不出以自保，一时间太原以北的气氛顿时为之紧张。为了防止回鹘大规模南侵，李瀼从各藩镇调集军队，加强对太原、天德、振武等地的防守力量。

就在李瀼高度戒备回鹘的关键时刻，一个久居长安名叫石戒直的人向朝廷自告奋勇，愿意充当一介信使，转达皇帝李瀼对于回鹘可汗的意旨。在石戒直带去的诏书中，皇帝李瀼再次重申希望乌介可汗退回本国的态度，而且在诏书的结尾部分，李瀼加上了具有震慑力的话语：

“然朕志在怀柔，情深屈己，宁可汗之负德，终未忍于幸灾……速择良图，无至不悛，或貽后悔。”

从李瀼诏书最后的话语来看，明显带有最后通牒的味道。事实上，自从回鹘各部南下逼近唐朝边境以来，唐朝一直对乌介可汗采取优言抚慰，百般接济的策略，希望他能够按照朝廷的要求返回漠南地区，朝廷可以伺机提供帮助，在适当时机协助其复国。在李瀼给乌介可汗的诸多诏书中，可以说石戒直带去的这一封是第一道措辞比较强硬、不无威胁口气的诏书。

之所以很长时间以来，以李德裕为首的朝廷主张对回鹘采取容忍策略，除了回鹘实力强大外，还源于自身的诸多缺陷，因为自安史之乱后，朝廷逐渐受制于藩镇，能够直接指挥调动的军队不是很多，而

且太原、振武、天德等地，驻军人数也不是很多，仅够守城招架而已。而调集大军入援，军需给养的筹措运转又十分困难，上述原因就是皇帝李瀼和李德裕群臣对乌介可汗的侵扰一再容忍、不想大动干戈，而想用传统的满足他们经济上需求的方法，缓解因回鹘南移对帝国边境造成的巨大压力。

但是乌介可汗则以其受到黠戛斯为首的西北各部族的联合进攻，短时间内难以复国为由，继续在唐朝边境游动，伺机入境骚扰，进而向皇帝李瀼施加压力，以求不断获得粮食等日用必需物资的接济。

即使是面对乌介可汗这种死皮赖脸的行为，李瀼为了避免干戈，还是从大局出发让李德裕代河东节度使刘沔致信回鹘宰相颉于迦斯，反复申明朝廷让回鹘回到漠南的坚定立场。可是颉于迦斯是个比乌介可汗还要赖皮的人，对于李瀼的信件，他的处理方法是置之不理。

当时正值八月金秋，帝国北部边境虽然已经秋凉袭人，但正是草壮马肥之时，当然也是北方数民族历来频频近塞骚扰的黄金季节。乌介可汗利用这一时节，大肆劫掠边境客商，而且频繁在边塞一带骚扰大唐国土。

李德裕依据短时间内不能更彻底解决回鹘对北部边境安全威胁的实际情况，只好向皇帝李瀼建议用加强北方诸道防御的方法与回鹘对峙和伺机破敌。因为李德裕清楚地知道，在即将到来的冬季里，回鹘军队骚扰大唐边境虽然存在很大困难，但对于大唐来讲则更加困难，边境上环境恶劣，军需供给匮乏自不待说，最关键的是中原士兵禁受不住北方严寒之苦，这会让军队出征作战的威力大打折扣。

事实上，谁都知道对回鹘用兵的最好季节是在春季，因为乌介可汗同时也要防备唐朝和沿边少数民族军队的侵扰，他所率的残部必定成为惊弓之鸟，而且春季里人无食粮，马无草料，正是人饥马乏之时，那个时候大军出击，必定能驱逐回鹘。

针对上述想法，李瀼召集大臣们进行商讨论证。以李德裕为首的朝臣们认为，在朝廷多次容忍乌介可汗，但其并不买账的现实下，朝

廷有必要采取武力措施驱逐回鹘。在看到群臣意见一致后，李瀍定下了来年春天驱逐乌介可汗于塞下的方针政策。

围绕这个策略，李瀍任命河东节度使刘沔为招抚回鹘使；卢龙节度使张仲武为东部招抚回鹘使；新归附的李思忠为河西党项都将、西南招讨使；由刘沔居中全权指挥对回鹘用兵事宜。在这些将领指挥的军队中，除了大唐和新归附的李思忠回鹘军队之外，还有奚、契丹、室韦等少数民族军队。

李瀍诏令刘沔在来年春季到来之前，尽量不要和乌介可汗发生军事冲突，应该多多积累粮草，以及提高士兵的战斗力，一切等到来年春季再行用兵，目前的秋冬季节与回鹘要保持目前这种对峙局面。

不过，李瀍制定的秋冬季节与回鹘保持对峙局面的策略，却因为两件突发事件而产生变化，同时也加快了解决回鹘问题的进程。

会昌二年（842年）九月，河东奏事官孙寿入朝向李德裕报告了乌介可汗的最新动向，报告称乌介可汗因担心契丹在其背后突袭，将大本营向南移动了四十里，已经抵达塞下，从距离来看正是驱逐回鹘作战的适合距离，唯一不足之处是大同的兵力稍显薄弱，还需要从中原地区调兵增援。

于是皇帝李瀍和李德裕针对这种突然出现的变化，立即改变策略着手部署驱逐回鹘事宜，下令幽州、振武、天德各地守军出动，以营栅为据稳扎稳打，逐渐向乌介可汗逼近。同时下令银州刺史何朝清、蔚州刺史契苾通率领河东地区的藩兵，赴振武接受李思忠节制，与官军合击回鹘。

就在李瀍安排好反击回鹘的一切事宜后不久，黠戛斯派遣使臣入朝，使臣在皇帝李瀍面前发誓，上天入地也要找到被回鹘掠去的太和公主。在李瀍看来这又是给了自己反击回鹘的绝好借口，于是不失时机地抓住这个事件，将黠戛斯使臣的话不无夸张地转告回鹘宰相，意在进一步向乌介可汗施加压力，因为无论从地理角度还是时局形势而言，黠戛斯堪称回鹘的苦主，有了黠戛斯这个强援，李瀍和李德裕

决定利用这个机会对乌介可汗采取更大规模的军事行动。

逼退回鹑

李瀾决定反击回鹑，除了乌介可汗经常骚扰唐境，欺人太甚之外，太和公主始终不知身在何方，也是李瀾心头一大隐忧。论辈分，太和公主是李瀾的姑姑，所以李瀾有义务找寻这位长辈的下落。

会昌三年（843年）正月，乌介可汗率部众偕太和公主进逼振武城下。河东节度使刘沔带领大军先期进入云州，做好了反击乌介可汗的准备，他见乌介可汗大兵压境，便决定采取突袭可汗牙帐的方式，使其部众溃散，乘混乱之机夺回太和公主。

为此，刘沔派时任麟州刺史的部将石雄带领精锐奇兵，出其不意出振武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直取乌介可汗牙帐。石雄接受命令后，与都支兵马使王逢，同率沙陀族酋长朱邪赤心的三个部落和契苾拓跋为首的各部落骑兵，在夜色的掩护下从马邑出发，急速进入振武城。

到达城内后，石雄登上振武城楼，见城外星罗棋布的幕帐中，有一处用数十辆毡车构成的营帐群，出入其间的人的装束与其他处着塞外胡族服饰不同，而是身穿彩色的丝织衣物，显然与中原人的打扮相似，而且十分醒目。

石雄下令让探马找来军中的回鹑人登城瞭望，结果回鹑人给出的答案是：石雄所看见的是太和公主的营帐。

偶然间发现太和公主的踪迹，这让石雄大喜过望，于是他当机立断决定趁机迎回公主。当夜，石雄派军中细作潜入太和公主营帐，通报了大唐军队即将发动对乌介可汗进攻的消息，叮嘱公主与侍从在官军进攻时小心自保，切勿轻易出帐，耐心等待自己接应其还朝。

与太和公主接头之后，石雄派人分头在振武城中搜集牛马等牲畜和大鼓，连夜在临近乌介可汗牙帐的城墙下开挖十余个门洞，以备出

兵所用。

黎明时分，石雄一声令下，城墙上旌旗招展号角齐鸣，城墙下的门洞骤然顿开，在石雄的精心安排下，士兵们将夜间搜集来的牛马在鼓角声的驱赶下狂奔门洞，向乌介可汗的牙帐疾驰奔去。石雄带领精锐骑兵跟在后边随之跟进，顿时振武城下牛马杂畜横冲直撞，一时间尘埃障目，不辨东西。

此时，乌介可汗还在睡梦之中，在唐军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的攻势下顿时惊醒，当他反应过来想组织反击时为时已晚，匆忙中乌介可汗丢弃大批辎重，也顾不得太和公主身在何方，便带着部众向北逃去。

石雄见回鹘大军顷刻间溃散，他一声令下乘胜追击乌介可汗至杀胡山。乌介可汗在逃命中被唐军射伤，最终仅带领十几名亲兵继续向北逃去。而石雄则按照先前的计划将太和公主迎回太原。

振武之战石雄所部取得了反击回鹘以来的最大胜利，降回鹘部众两万余人，自此之后回鹘更加衰弱，而石雄也因为这一战打出声威，被加官检校左散骑常侍、丰州刺史兼御史大夫、天德防御使。

刘沔很快将振武前线胜利的消息入奏朝廷，李瀍获悉不仅驱逐了乌介可汗，而且迎回了太和公主，欣喜异常，当即下令朝廷相关部门准备迎接太和公主还朝。

会昌三年（843年）二月二十五日，太和公主从太原终于回到了她阔别20多年之久的长安。李瀍下诏左右神策军各出土兵二百人与太常寺所备仪仗，共同到长安城外的长乐驿迎接太和公主入朝。宰相和百官在章敬寺门立班等候参拜太和公主，然后由礼官引导太和公主至太庙，祭拜父亲宪宗李纯和哥哥穆宗李恒，最后从光化门进入皇宫。

就在同一天，宰相李德裕和百官来到宣政殿，向皇帝李瀍祝贺太和公主还朝，然后又前往兴庆宫向李瀍的祖母，也就是太和公主的生母太皇太后郭氏祝贺。

当时朝廷上下沉浸在一片喜气洋洋的氛围中，不过皇帝李瀍和李

德裕十分明白，乌介可汗虽然溃逃漠南，持续了二年有余的反击回鹘之战终于取得胜利，但乌介可汗很有可能会卷土重来，为了彻底解决帝国北部来自回鹘的侵扰，李瀛决定对回鹘残部采取穷追猛打之策，下令让各路人马继续扫荡回鹘残部，追击乌介可汗。

当时李德裕十分担心乌介可汗逃入黑车子部落，因为从大唐到黑车子部落山高路远，那样将会使朝廷劳师费财，很难在短时间内解决回鹘问题。于是，他向皇帝李瀛建议，由熟悉西北边地情况的回鹘将领李忠顺带领精锐骑兵，截断乌介可汗进入黑车子部落的要道，并由李思忠、何重顺带兵从振武出发，跟踪乌介可汗的行踪至金山，然后在当地联络少数民族部落，共同截杀乌介可汗。

此后在将近一年的时间里，唐朝各路大军分兵追缴乌介可汗，并取得一系列胜利。会昌四年（844年）九月，幽州奏事官入朝向李德裕报告了回鹘的最新情况。在唐军的不断打击下，回鹘内部开始上下离心，乌介可汗想带领残部进入安西以求庇护，而其部众则以他们的家属多在大唐，表示愿意归附唐朝拒绝西行。而且回鹘与向来关系密切的室韦部族闹翻，不能再从室韦部族那里得到物资供应，这无疑又为唐朝加快解决回鹘问题提供了新的机会，针对上述情况，李德裕断定按照目前情况发展下去，乌介可汗只有两条路可走，一是归降大唐；二是在其内部纠纷中被部众杀死。

事实证明，李德裕的判断十分准确。会昌六年（846年）二月，乌介可汗慑于唐朝的军威，而且他已经十分孤立，在无所归依的情况下只好率部远走金山。此时因为天寒地冻，很多人相继离开了乌介可汗，追随他的部众仅剩三千余人。

七月，回鹘残部的内部矛盾进一步升级，以宰相逸隐辷为首的几个大臣利用乌介可汗巡视各营的机会，忽然发动政变，杀死乌介可汗于金山牙帐之内，同时立其弟特勒遏捻为可汗。

特勒遏捻登上汗位以来，投靠奚族酋长石舍朗。次年宣宗李忱即位后，幽州节度使张仲武接连出兵北上，大破始终收留回鹘残部的奚族部落。大中二年（848年）正月，奚族部落被唐军打散，特勒遏捻

再次陷入无所归依的状态，紧接着部署相继离散，最终特勒遏捻只得带着500人去投靠先前和乌介可汗闹翻室韦部族，希望室韦部族看在乌介可汗已经被杀的情面上收留自己。

当时室韦酋长正派遣使者入朝觐见宣宗李忱，在途经幽州时，张仲武得到了特勒遏捻想要前去投靠室韦的消息，于是他截住室韦使者，以交出特勒遏捻为条件，才准许其入朝觐见。

就在室韦使者将张仲武的要求刚刚汇报给酋长时，特勒遏捻便得到了消息，他闻讯大惊失色，担心室韦酋长会将自己交出去，于是连部众都没来得及通知，只带着妻儿等九个人仓皇向西逃去，其余部众知道后想要追赶已经来不及，遂被室韦酋长分为七部，并赐室韦的姓氏，这便是室韦七姓的由来。

三天后，黠戛斯派遣其宰相阿插领兵攻打室韦，尽取回鹘余众归于漠北，只有少数人逃脱后藏于山林之中，靠劫掠当地少数民族游牧部落维持生计，至此乌介可汗一系全部覆亡。

在黠戛斯攻破回鹘汗国时，西迁回鹘中的一支进入安西，其酋长庞特勒自称可汗，设牙帐于甘州，控制了当地各部族，尽管其实力并不强盛，但仍经常入朝觐见，与唐朝保持时断时续的联系。

大中十年（856年）三月，宣宗李忱一反李德裕在武宗李瀍时期极力主张剿灭回鹘的做法，在成功收复河湟地区，解除了来自吐蕃的威胁后，仍想要在西北地区扶持一个少数民族政权，进而借以稳定西北局势。相比之下，回鹘比吐蕃与唐朝的关系更为密切，于是李忱决定在适当时机对安西的回鹘庞勒可汗采取羁縻策略进行册封。

十月，李忱派遣卫尉少卿王端章为使臣，赴安西招抚回鹘庞勒可汗。当王端章行至灵武时，正好与庞勒可汗派遣入朝觐见皇帝李忱的使者相遇，于是李忱正式册封庞勒可汗为怀建可汗，并让王端章迅速前往安西，向庞勒可汗递交册封的诏书。

然而王端章从灵武出发近一年后，即大中十一年（857年）十

月，因为黑车子部落阻断交通，王端章无法通行，于是无功而返，王端章也因没有完成对庞勒可汗的册封任务而被贬为贺州司马。

唐懿宗咸通四年（863年），黠戛斯曾经派使者入朝觐见，主动提出大兵讨伐回鹘，并保证让回鹘所居的安西之地尽归唐朝，结果懿宗皇帝没有同意。乾符元年（874年），僖宗皇帝应回鹘的多次册封请求，派册封使郗宗莒前往安西进行册封。不过当时正值回鹘受到吐谷浑的进攻，部众尽皆溃散，郗宗莒到达的时候已经无法找到，于是只得返回唐朝。僖宗皇帝只好让郗宗莒将册封使用的玉册和国信交给灵盐节度使唐弘夫保管，准备在回鹘国内局势稳定后再行册封。

可是就是在这次未成的册封之行后，唐朝与回鹘再也没有联系。

回鹘因为自身的内乱和唐朝不断的打击，终于彻底衰落下去，这个在安史之乱中曾经帮助唐朝收复两京的庞大汗国，就这样随风逐渐消逝在历史的长河中。而在它曾经辉煌过的土地上，取而代之的是黠戛斯部落，李瀍没有忘记在反击回鹘的过程中，黠戛斯所起的关键作用，所以在成功击退回鹘之后，如何报答黠戛斯就被提上日程。

黠戛斯之封

黠戛斯趁回鹘国内动乱，又连遭严重自然灾害侵袭，势力大为削弱之际迅速崛起，先后占领了回鹘控制下的安西、北庭各地，在回鹘故地建立起统治区域，将牙帐由睹满山（今叶塞尼河上游萨彦岭）之北迁至山南，南部与吐蕃，西南与葛逻禄相邻。

黠戛斯自从攻破回鹘，夺得太和公主而复失，便以此为契机多次向朝廷示好，随着时间的推移与朝廷的来往日渐密切。

早在会昌三年（843年）三月，黠戛斯就派使者注吾合索入朝，向皇帝李瀍进献名马。当时负责接待黠戛斯使者的唐朝官员是太仆卿赵藩，在赵藩与黠戛斯使者的交往中，得知黠戛斯正在攻取安西、北庭地区，于是他向李瀍上奏，请求出师应援收复安、北庭地区，结果遭到了宰相李德裕的反对。李德裕写了封奏疏专门论述朝廷进兵安

西、北庭地区的诸多困难。

应该说那个时候李德裕的反对确实有一定道理，在刚刚结束的击溃乌介可汗的军事行动中，唐朝面对已经衰弱不堪的回鹘残部，尚且显露出捉襟见肘、兵力不足，而要劳师远征安西、北庭，则完全不具备这样的实力。因此皇帝李瀍只好放弃了这个打算。

黠戛斯可汗见唐朝婉拒出兵安西，为了进一步加强与唐朝的联系，便提出请求派使臣入朝，希望获得册封。当时皇帝李瀍因为回鹘问题还没有彻底解决，如果册封黠戛斯可汗，担心会重蹈回鹘可汗的居功自大、藐视大唐的覆辙，于是就想婉拒其册封的请求。

可是李德裕并不这么看，他认为在当前形势下，朝廷应该与黠戛斯互通友好。因为黠戛斯已经自立可汗，现在朝廷需要这个外援共同打击回鹘，千万不能吝啬册封之事，当年回鹘协助朝廷收复两京，朝廷每年赐给其绢布两万匹，并且与之和市，现在黠戛斯还没有为朝廷立下功劳，不可能有所多求，如果担心其有不臣之心，可以与其立约，相信其必能像当年回鹘那样称臣。

于是，在李德裕的极力劝说下，皇帝李瀍派赵藩为安抚使出使黠戛斯，要求其出兵扫荡回鹘残部。事实上，赵藩此次出使，李德裕也让他肩负着侦察黠戛斯虚实的使命。在赵藩带给黠戛斯可汗的由李德裕代皇帝李瀍起草的信札中，字里行间充满了委婉之辞，完全不见了大唐天子昔日居高临下、盛气凌人的气势，其口气似乎倒是久别重逢的老友在促膝而谈。虽然这是李德裕对不知虚实的黠戛斯采取的权宜之计，但从实际效果来看，黠戛斯可汗十分高兴。

到了六月，黠戛斯可汗又派大将军温件入朝进贡马匹。虽然这次没再提册封之事，但皇帝李瀍明白温件入朝的用意，在他给黠戛斯可汗的回信中，依然重申了黠戛斯必须尽快出兵扫荡回鹘残部及其所投靠的黑车子部落，朝廷才能考虑遣使册封的问题。在这一次回复的信札中，除了如同以往与黠戛斯攀亲叙旧，对其好言笼络之外，急于黠戛斯出兵进攻回鹘的焦急心态溢于言表。而且为了在黠戛斯曾经被回鹘奴役的旧怨基础上，燃起其对回鹘的更大仇恨，皇帝李瀍使用了离

间手段，表示大唐在黠戛斯起兵攻打回鹘时，就已经成为黠戛斯的兄弟盟国。

黠戛斯可汗被皇帝李瀍的一再表示要册封的承诺所吸引，在会昌三年（843年）三月，第二次派遣大将军帝德伊斯难珠等人入朝觐见，并告诉皇帝李瀍黠戛斯部落准备在秋季迁居回鹘牙帐旧址，与朝廷约定发兵日期以及会师地点。

李瀍见黠戛斯终于表示出兵东进与官军协同彻底消灭回鹘，内心欣喜异常，当即赐诏回复黠戛斯可汗，对当年秋季进攻回鹘的军事行动做出部署。可是从后来的实际情况来看，尽管李瀍在天德、振武、太原一线部署军队，并不断运输粮草训练士卒，但诏书中与黠戛斯约定好的军事行动并没有真正实施，而史料上也找不到黠戛斯独自进攻回鹘的记录。

会昌五年（845年）四月，李瀍曾经多次许诺过的派遣使臣对黠戛斯可汗行册封之事终于付诸行动。李瀍先是任命了陕虢观察使李拭为册封黠戛斯可汗使，在经过群臣讨论一个月后，册封黠戛斯可汗为宗英雄武诚明可汗，但是当时不知道什么原因，册封使李拭一直没有成行。

会昌六年（846年）二月，李瀍得知乌介可汗带领残部远走金山，他决定这一次无论如何也要对黠戛斯可汗进行册封。然而不幸的是，就在他刚刚对此事安排完毕，一个月后他便驾崩。当时按照礼制规定，正值国丧期间，不宜派出使者远行，所以朝廷从半路召回了前往黠戛斯完成册封任务的使者，准备在国丧期之后再行册封。

不过后来宣宗李忱即位后，将李德裕排挤出朝廷，昔日主持反击回鹘，联络黠戛斯的两个主要人物一个病逝，一个被贬，而随着新皇帝的即位，朝中官员对册封黠戛斯可汗一事，全都看着新皇帝李忱的脸色行事，不轻易发表意见。

好在皇帝李忱并没有忘记这件事，当时他召集百官针对这件事进行讨论。而大臣们也是意见不同，各抒己见，有的人认为册封黠戛斯

是先皇已定下的事情，应该付诸实施；有的人则认为黠戛斯是北狄偏远小国，不足与大唐抗衡，对册封之事可以置之不理；还有的人认为乌介可汗虽然已死，但回鹘残部还没有完全被消灭，目前不应立即册封黠戛斯，以免生出后患。

坦白地讲，大臣们的话都很有道理，最终皇帝李忱经过慎重的考虑，还是以大国应该言而有信为理由，决定对黠戛斯进行册封。

大中元年（847年）六月，皇帝李忱重新任命鸿胪卿李业为册封使。一个月后李业到达黠戛斯，正式册封其可汗为英武诚明可汗，至此承诺许多年的册封黠戛斯一事，终于宣告完成。

反击回鹘之战，是大唐帝国晚期少有的打出声威的一战，虽然其中有回鹘内乱以及黠戛斯部落协助的因素，但这毕竟为逐渐走下坡路的大唐帝国增添了一抹亮丽的色彩。而李灏和李德裕也因为运用策略得当，而被后世史家所称道。当然，从李灏时间并不算长的皇帝生涯来看，他所做的最有影响力的事情并不是这一件。

第十一章 会昌废佛

李瀼在位共计六年，这六年中，他成功强兵远征威制过回鹘，也曾平定强藩泽潞镇的叛乱，但他所做的最有影响力的事情并不是上述这些，而是废佛事件。李瀼即位后改元会昌，所以这次废佛事件史称会昌废佛，佛教史上称为“会昌法难”，对于佛教而言，这是佛教史上的一次大灾难。

历史渊源

会昌废佛事件表面上看起来有非常大的偶然性，但细究起来这里边既有李瀼的个人喜好原因，同时也有更深的历史渊源。要说清楚这个问题，我们还得从唐朝的佛、道之争说起。

佛教在两汉之际传入中国后，与汉民族的本土宗教在各自的发展过程中，既有融合也有斗争。尽管互相进退消长，但它们在支持皇家统治中都具有不可取代的作用，因此，它们不但没有受到削弱，反而不断壮大，其教义也更加充实和丰富。从佛、道斗争的总体情况来看，佛教的势力要胜过道教，不过在隋朝建立后，由于特定的历史环境，道教的势力和影响开始增强。

在隋朝建立之前，北周武帝宇文邕在道士张宾、焦子顺的支持下开展过一次废佛运动。但在后来杨坚密谋篡周时，张宾和焦子顺又向杨坚密告受命之符，说星历有代谢之征，杨坚当为天子。杨坚建立隋朝后，张、焦二人颇得宠信，由此也使得隋朝在继续尊奉佛教的同时，因为张、焦二人的缘故而大修道观，广度道士，进而推动了道教势力的发展。

在隋末天下动乱之机，道士王知远一方面和隋炀帝杨广十分亲密；另一方面见李渊有取代隋朝的希望，又向李渊密告符命，称李渊

当受天命，所以，唐朝建立后，道教继续受到尊奉。

不过唐朝建立后，佛、道之争开始加剧，斗争也更加复杂。道教因为获得皇家支持而得到极大的发展，其地位有史以来首次排在佛教之上，这其中要数傅奕排斥佛教最为积极。

傅奕不仅会观星象，他对宗教也具有浓厚的兴趣。不过，他对佛教却是采取坚决抵制的态度，他认为，佛教违背儒家传统的伦理道德，而且寺院经济会给国家带来危害，他指责佛教徒“不忠不孝，削发而辑君亲，易服以逃租赋”。所以，为了维护儒教的纲常理论和统治秩序，傅奕主张从根本上废除佛教，并恳请皇帝下令天下僧尼还俗婚配，生育子女，参加生产使天下足兵足粮。

傅奕的废佛主张遭到了朝廷中信奉佛教的官员的强力反击，而且那个时候唐朝刚刚建立，皇帝也不会轻而易举地接受傅奕的主张。除了担心会产生动乱外，最关键的是，在皇帝看来，佛教理论如果利用得当，是一件很得心应手的思想武器。

尽管傅奕废佛的立场极其坚定，态度极其鲜明，然而李唐皇族依然重视儒、佛、道三教并用。因此，在三者互为融合的唐朝初年，傅奕以儒家的伦理道德为思想武器，是不可能在理论上战胜佛教的。

但值得注意的是，傅奕的废佛主张在当时的高层引起了强烈的震荡，并挑起了三教论战，成为唐朝思想界具有重大影响的事件。从论战的阵容上看，形成了儒、道联合与佛教对阵的局面。而论战的基本内容之一，即是佛、道谁先谁后的问题，由于这个问题关系到二者在唐朝的政治地位和切身利益，所以是争论最为激烈的问题。

由傅奕上疏反对佛教而引起的三教论战，其影响已经远远超过了傅奕反对佛教的本身，特别是佛、道先后的问题已经涉及李唐皇族对三教采取何种根本政策的问题。于是，这场论战也引起了唐高祖李渊的重视，以至于在武德八年（625年）他亲自召见儒、佛、道三教代表人物时，宣布道教和儒教是本土宗教（“此土之基”），佛教是后来兴起的宗教，应该像尊重客人那样去尊崇（“宜崇客礼”），今后三教

的座次依次是道教第一、儒教次之、佛教第三。可以说，李渊的金口玉言，为那个时候佛、道谁先谁后问题的争论做了定论。

李渊将道、儒二教排在佛教之先，从表面看是依据道、儒二教产生在前，而且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宗教，而实际上也包含了对道教在唐朝建立的过程中所作贡献的一种回报，所以唐初在李渊的隐性保护下，道教第一次排在了佛教之前。

李渊的先道后佛的排列法，引起了佛教徒的激烈反对，后来又与宫廷内部和唐初士庶斗争纠缠在了一起。这样，就迫使后来即位的李世民不得不运用至高无上的皇权重申道先佛后的次序。

李世民在隋末唐初改朝换代之际，和父亲李渊一样曾经得到过道教的帮助，因此对道教也颇有好感。在他和李建成的政治斗争中，李建成的势力得到了以法琳为首的佛教支持，而李世民的势力则有以王知远为首的道教徒支持。

李世民即位后，出于报答以及巩固皇位的需要，在贞观十一年特意下诏，宣布道士、女冠的地位在僧尼之上。而且李世民还自称道教教祖是李唐皇族的远祖，以此提高本来并不著名的李氏的声望和地位。可以说，他在位时期对道、佛二教的态度是对李渊时期的一种继承，并且进一步提高了道教地位，对道教势力的急速扩张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此后，一直到唐高宗李治时代结束，道教都保持较高的地位。可是随着武则天时代的到来，道教开始受到一些压制，因为武则天是女皇的这种特殊身份，使得她十分在意为自己篡夺李唐天下大造舆论。因此，她一反高祖李渊以来崇道抑佛的政策，极力扶持佛教，例如，她让薛怀义伪造《大云经》，称自己是弥勒转世，应当取代李氏天下，同时她削去老子的皇帝封号，命令佛教在道教之上，下令收缴《老子化胡经》，限制出家道士数量等。据说，现在龙门石窟的卢舍那大佛像就是武则天依据自己的形象而建。

到了唐玄宗李隆基时期，道教的发展一改先前武则天时代的萎

靡，开始重新复苏，并且因为国家逐渐步入黄金时代而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老子的皇帝封号在中宗李显时期已经恢复，李隆基即位后多次到供奉老子的玄元皇帝庙拜谒，一再加封号提高其地位，直至“圣祖大道玄元皇帝”尊号为止。他下令全国州县必须建立玄元皇帝庙，制作玄元皇帝像，并且多次利用道教制造玄元皇帝下凡的神话以巩固皇权。

不仅如此，李隆基还经常接见道士委任官职，本人亲受法箓，拜道士为师，恢复道士的皇亲资格。道士、女冠犯法享有地方官吏不得擅自处罚的特权，因此使道教的地位急速提高，让佛教望尘莫及，俨然成为受皇家保护的特殊社会阶层。

道教势力在唐朝的飞速发展，是因为道教在改朝换代之际向开国之君密告符命，博取恩宠；在天下承平之时，他们与皇族保持密切关系的途径是从事炼丹活动，为皇帝炼制和进献不死之药。想通过服食丹药而实现长生不老的皇帝中，绝大部分是信奉道教的人，例如，太宗李世民、宪宗李纯、穆宗李恒，而高宗李治和玄宗李隆基虽然担心会像太宗李世民一样服食丹药中毒而未敢服用，但对道教的长生不死之说也是深信不疑。

肃宗、代宗时期，佛教尽管不像唐朝前期那样绝大部分时间受到压制，甚至还有超过道教之势。但道教那长生不死的丹药依然在皇室上层具有很深的影响力，炼丹和服食丹药的活动有增无减。佛教在唐朝地位最高的时期当属宪宗李纯在位时期，李纯在唐朝诸帝中堪称佞佛的突出典型，一场迎奉佛骨闹剧将朝廷上下搞得人心离散，然而他又想借助道教的丹药实现长生不老，最终服食丹药成为他死亡的导火索。

穆宗李恒、敬宗李湛虽然在位时期很短，但对道教的丹药始终痴迷。穆宗李恒虽然即位之初就将蛊惑父皇李纯服食丹药的道士赶尽杀绝，但他最终也没能抵挡住丹药的诱惑以致最终送命。敬宗李湛虽然没有服食丹药，但他的死与宠信道士有着必然联系，而且李湛在位两年多的时间里，关于他处理政事的记录寥寥无几，但参加与道教有关

的活动却连篇累牍、不绝于书，其崇道的热情可见一斑。

可以说，从唐朝建立伊始，一直到李漘即位之前这二百多年的时间里，道教因为与皇族的密切联系，以及自身的长生不老之说，绝大部分时间保持了较高地位。佛教虽然地位低于道教，但因为李渊定下的宜崇客礼的原则，所以李渊之后的历代皇帝基本遵从。但到了李漘即位后，情况却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具体来说，就是道教依然保持很高的地位，但佛教却遭到致命的打击。

李

崇道

李漘在即位之前就是忠实的道教信徒，与道士多有交往，且颇好修道之术，对道教鼓吹的长生不死之说深信不疑。在他即位的第二个月，即开成五年（840年）二月，就下诏将每年二月十五日玄元皇帝老子的降生日定为降圣节。朝廷百官这一天休假一日，同时下令长安、洛阳两京及天下州县设斋行道作乐，除了紧急军情之外，将其设为常例。

当年秋天，李漘召敬宗李湛时期就颇受宠信的道士赵归真等81名道士入宫，在三殿修全策道场，李漘亲至三殿，在九天玄坛接受法策，正式拜赵归真为师。当时右拾遗王哲上疏劝谏，认为新皇帝即位伊始，需要处理的政事有很多，不应该对道教崇信过头。然而，奏疏递上去，李漘回馈给王哲的却是将其外贬为河南府功曹的诏书。

据史料记载，李漘对道教的痴迷程度已经达到狂热状态。会昌元年（841年）三月，他下令为赵归真等道士修建灵符应圣院，六月，又以衡山道士刘玄靖为银青光禄大夫，充崇玄馆学士，赐号广成先生，并在这一年下令开讲“四子真经”之一的《南华经》，在庆阳节于宫中设斋，召集僧、道进行议论。不过，李漘对佛、道二教的态度截然不同，他赏赐道士紫袍以奖励，却没赏赐僧人，由此表现了他崇道抑佛的鲜明态度。

在所有的道士中，李瀍最为宠信赵归真，除了拜他为师之外，还下令在皇宫中单独为赵归真修建望仙馆，任命赵归真为左右街道门的教授先生。

赵归真这个因在敬宗李湛时期经常出入宫廷，向李湛进献神仙之术的道士，在李昂即位后被贬黜远地。如今又被新即位的李瀍宠信，于是他利用李瀍痴迷道教和宠信自己的机会，趁机向李瀍宣传佛教最初并不是中华的土生土长宗教，佛教进入中华是趁机想吞并本土宗教。而且赵归真认为佛寺广置田产，蠹耗生灵，于国不利，请求李瀍尽早下令废除佛教。从后来李瀍大力废佛来看，赵归真的蛊惑应该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事实上，李瀍即位后，赵归真卷土重来，成为李瀍的座上客，引起了朝廷很多大臣的警惕，言官们多次上疏劝谏李瀍不要过分沉湎于道教的神仙之术，以及过度宠信道士。如宰相李德裕就劝谏李瀍，认为赵归真是公认的敬宗李湛时期的罪人，所以不宜亲近，很多小人见赵归真这样的人受到重用，一定会争相巴结，就好像夜蛾总是围绕火烛飞舞一样，希望皇帝陛下能够引以为戒。

李德裕作为李党魁首，在皇帝重新起用自己后，依然尽心尽力地做着分内之事，所以在看到皇帝过分崇道之后，他觉得自己有责任进谏皇帝。不过皇帝李瀍给他的回馈似乎让李德裕感觉自己的进谏有些多余。

面对李德裕的进谏，李瀍并没有像对待右拾遗王哲那样动怒，而是告诉李德裕，现在很多人议论赵归真，自己正想让大臣们知道他作为皇帝是个什么态度。在李瀍看来，赵归真的存在是因为自己闲着没事儿，想听赵归真说说道家的话语，而且李瀍提醒李德裕，自己早就知道赵归真这个人，只是那个时候不知道叫什么而已，只是称作赵炼师。这个人似乎在敬宗李湛时期并没有什么大过错，而自己和他说话是为了去除烦恼，至于军国大事肯定是要和朝臣们商议，不可能去问一个道士，别说一个赵归真，就是有一百个赵归真也不会迷惑自己（“百归真亦不能相惑”）。

皇帝陛下的话让李德裕瞬间觉得自己貌似比皇帝还糊涂，所以他立即闭上嘴不再言语，免得落个多管闲事的不是。朝臣们看到宰相李德裕都吃了闭门羹，所以也都选择沉默不语，任由皇帝陛下宠信赵归真。

赵归真在看到朝廷的舆论似乎于己不利后，他担心自己单枪匹马势单力孤，为了进一步邀宠固位，所以又向李瀍推荐了具有“长年之术”的罗浮山道士邓元起。面对邓元起的到来，李瀍特意派心腹宦官前往迎接。随着邓元起的到来，赵归真、刘玄靖和邓元起三人互相勾结在一起，组成了抑佛联盟，他们共同向李瀍灌输道家长生不老之说，并排斥和诋毁佛教。

坦白地讲，李瀍从笃信道教发展到后来的废佛，除了他个人的原因之外，以赵归真为核心的“抑佛联盟”对他的蛊惑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而当朝宰相李德裕也在这其中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李德裕虽然反对李瀍过分崇道，但他并不反对废佛。原因在于作为一个头脑十分清楚的帝国高层官员，他看到了佛教当时已经严重在拖国家的后腿，他当然了解沉湎于宗教达到完全忘我不能自拔的程度，将会导致怎样可怕的结局。事实上，李德裕的一生对佛教和道教始终保持着距离，尤其对佛教一直采取批判态度。从现在的史料记载来看，李德裕作为宰相有责任和义务从国家的最高利益出发，虽然无法成功劝说李瀍从笃信道教中走出来，但可以限制佛教势力的发展。

李德裕在敬宗李湛时期出任浙西观察使时，就对当地的宗教发展进行了相关限制。当时徐州节度使王智兴为聚敛财富，以为敬宗李湛诞辰祈福为名设置僧坛，广度僧尼以邀厚利，使江、淮以南的百姓结队北上落发出家为僧尼。李德裕知道后立即上疏敬宗李湛，认为王智兴的做法是在让江淮地区流失壮丁，而江淮地区又是京城长安的物资保障大后方，如果江淮地区的壮丁流失过多的话，谁来为国家创造财富？最后李德裕提醒李湛，这个问题已经不是个偶然事件，而是关系到国家法度的问题。

李德裕在穆宗李恒时期第一次出任浙西观察使时，就下令拆毁辖

境内未经官府登记的佛教庙宇千余座，招提、兰若（私自建造的寺院）一千四百余间。后来在剑南西川节度使任上，又拆毁浮屠私庐数千所，将它们所占土地还给百姓，而且在成都有的人已经削发为僧，却又娶妻生子犹如常人，李德裕因此明令禁止，进而保证国家能够控制足够的劳动人手，受到朝野的广泛称赞。

对于李德裕而言，如果非要分出他倾向于佛教还是道教的话，他还是倾向道教多些。五代时期后蜀何光远所著的《鉴戒录》中，记载了李德裕经常冠褐，修炼房中术、求茅君点化，抑制佛教徒发展，却保护道士不受侵犯的事例。从中可以看出，虽然他对待道教比皇帝李瀍更理性，但比起佛教来，李德裕已经十分崇信道教。

李德裕针对道教还写过《方士论》和《黄冶论》两篇专论，在这两篇专论中，他极力称赞道家学说，尤其认为黄冶变化是“未之学也，焉之未有”，这里边我们不能排除他写这两篇专论有取悦皇帝李瀍的意图，但从很多史料记载来看，李德裕明显是崇道抑佛的。

因此，皇帝的喜好，“抑佛联盟”的蛊惑以及宰相的支持，使得会昌废佛似乎具备了客观条件。但如果单从会昌年间广阔的社会背景下去分析，我们会发现这场废佛运动其实也有朝廷迫不得已而为之的原因。

拆寺废佛

李瀍废佛事件的发生，除了有佛、道二教之争的历史渊源和李瀍的个人喜好之外，当时的寺院地主和国家甚至一般地主在利益分配上的矛盾才是废佛事件的根本原因。

唐朝中后期，大小寺院争先恐后加入土地兼并的狂潮中，以各种方式获得土地占有。当时有舆论认为“十分天下之财，而佛有七八”，而且据史料记载，当时“凡京畿之丰田美利，多归于寺院，吏不能制”。更为突出的是，僧侣本已享受免役特权，但当时寺院所占的土地又不向国家缴纳赋税，导致成千上万的劳动力为了逃避赋税负担纷纷出家为僧尼，以寺院为庇护之地，这些作为严重危害了国家的根本利

益。

而且李瀍废佛看似偶然，实则有其必然性。早在文宗李昂在位时，就曾经对寺院经济的恶性膨胀痛心疾首，他曾经由衷地发出感慨，认为古时候一个农民的劳动，可以供给三个人，而现在算上士兵和僧尼，一个农民的劳动需要供给五个人，这其中负担最重的就是要供养寺院的僧尼（“吾民尤困于佛”）。当时的宰相李训也以天下寺院规避徭役，耗费国家财政，上疏请求下令将其中行业不如令者还俗为民，但当时因佛教势力的根基已经太深，所以文宗一朝未能办到。

李瀍即位后继续采取抑制佛教的政策，并对佛教开始实行限制和歧视，对僧尼的打击迫害也开始升级。前边我们说过会昌元年（841年）六月，在李瀍诞辰的庆阳节上，他赏赐道士紫衣，却不让僧尼穿着，应该说是他即位之后歧视和打击僧尼政策的第一步。

接下来便发生了棒责僧人的事件，当时南天竺僧人宝月，因入朝未先觐见皇帝而上表请求回国。朝廷非但拒绝了宝月的回国请求，并以越官罪将其拘禁，他的三个弟子各受棒责七下，通事僧受棒责十下，这标志着李瀍打击佛教已经逐渐具体到僧侣个人。

会昌二年（842年）昭义镇刘稹发动叛乱，朝廷被迫需要进行征讨，使得本来就入不敷出的国家财政更加困难。当时在宰相李德裕和以赵归真为核心的“抑佛联盟”的鼓动下，李瀍终于下定决心从打击佛教升级为废佛运动。他首先采纳李德裕的建议，下诏遣散不在朝廷编制之内的僧人，禁止寺院收置童子沙弥。

十月，李瀍又颁布诏令，宣布长安城中僧尼中有过淫行、嫁娶、不修戒律者，一律强制还俗。其他僧尼如果个人拥有田产，由官府收缴，如果舍不得钱财，情愿还俗的，依据目前所有的财产数量，按比例承担两税徭役。

据史料记载，当时仅上述一项措施，长安城中按照李瀍诏令的标准，因舍不得钱财被迫还俗的僧尼，左、右街功德使统计报告的人数，共计达到3491人。后来李瀍又将这项措施颁布到全国实施，而且

规定僧尼所蓄的奴婢中，僧侣只能留下一名，尼姑可以留下两名，多余的奴婢听任其本家收管，无家可归者由官府统一管理。

应该说李瀍废佛伊始，其经济目的十分明确，到会昌三年（843年）正月，强令僧尼还俗的第一阶段宣告结束。

会昌废佛运动的第一阶段算是初战告捷。不过，在这期间也有人对佛教势力实施保护和慰问，其中的代表是拥立李瀍即位的神策军使仇士良。

会昌三年（843年）正月二十七日，仇士良发帖邀请外国僧人，次日到场的有青龙寺南天竺僧人三藏、宝月等五人；兴善寺北天竺三藏南陀；慈恩寺狮子国僧一人；资圣寺日本僧人圆仁及其弟子惟正、惟晓三人，还有各寺院中的新罗僧人、龟兹国僧人等。

仇士良是信佛之人，史料上没有记载仇士良这次邀请僧人的目的是什么，但他于李瀍具有拥立之功，恐怕在当时只有他敢做出如此举动，相信李瀍对他也是礼让三分。不过，这并不妨碍李瀍接下来对佛教打击的升级。

在仇士良邀请众多僧人的一个月后，李瀍继续下诏，宣布已经还俗的僧尼禁止再进入寺院居住，已经被遣散出长安的僧尼禁止再进入长安。两个月后李瀍又下令，盘查在长安寺院中外国僧人的来历，颇有些政治审查的味道。

从李瀍即位伊始到会昌三年（843年）六月，李瀍的废佛运动还仅仅限于打击佛教徒个人的层面，没有牵涉佛教的经文典籍以及寺院建筑。不过，当会昌三年（843年）六月，太子詹事韦宗卿不合时宜地向李瀍进献自己所著的二十卷佛教书籍《大圆伊字镜略》时，李瀍终于找到了损毁佛教典籍的理由。当时李瀍十分愤怒，斥责韦宗卿身为朝廷官员，至少应该尊奉儒教，不应该沉溺佛教邪说，在朝廷内煽风点火，更不应该拿着外来宗教的典籍进行宣传。

针对韦宗卿的进献，李瀍进一步大做文章，指斥佛本是西戎之

人，佛教经书是胡人所著，并且说韦宗卿的著作是妖妄之言，完全是愚弄人的邪说，将其贬官为成都府尹。他利用这个契机，除了将韦宗卿进献的佛教著作焚毁外，开始下令焚毁皇宫内保存的佛教典籍，并掩埋处理佛像及菩萨、天王像等。

九月，长安城中有传闻说昭义镇叛将刘稹控制下的潞州僧人隐藏于寺院之中，李瀍下令左右街功德使清查城中的僧人，对没有登记落发出家者一律强制还俗，并敕令天下诸道州府也准此办理，对于住寺僧人中说不清来路者，一律逮捕下狱。据史料记载，当时对那些行走在大街上的裹头僧人殴打致死者将近三百人。

可以说，韦宗卿进献佛教著作事件，让李瀍找到了升级废佛运动的理由。而会昌三年（843年）的这次殴死裹头僧人事件，也因此成为对佛教徒擅杀的开始。

进入会昌四年（844年），废佛运动持续进入高潮。正月伊始，中书门下的宰相们联名上奏李瀍，请求修改朝廷先前依据佛教教义而制定的三长月（每年的正、五、九月）断屠不杀生制度，建议凡是遇到三长月时候，不必整月断屠，只需中断三日即可，对于这个建议李瀍完全同意。

三月，李瀍又下令禁止各地寺院供养佛指，特别下令代州五台山、泗州普光王寺、终南五台、凤翔法门寺等几所寺院禁止供奉佛指。无论僧人还是俗人，只要有上供一钱者，受杖脊二十，各处寺院有收一钱者，亦受杖脊二十。天下各道州县吏民有向寺院送钱物供养佛指者，一旦抓到受杖脊数同上。

除了限制佛教祭拜仪式之外，李瀍还针对平定刘稹叛乱的特殊时期，对削减僧人数量采取极端措施。他规定，全国寺院的僧人，只要没有官府公验者可以就地打杀。这是由于当时朝廷大军正在征讨刘稹，李瀍担心叛军会假扮僧人隐身于寺院，可是他的这个命令使得当时很多僧人无辜丧命。而且以前在皇宫的长生殿内设有道场，用于安置佛经、佛像等，由左右两街各寺院派修行高深的持念僧轮番在道场内诵经做佛事。至此，李瀍下令将道场所存的佛经付之一炬，并将佛

像拆毁，设置道教的太上老君像，规定从本年的庆阳节开始，禁止召僧人进入皇宫设斋做佛事。

当时在赵归真等道士的鼓动下，李瀍又特意颁布敕令，限制长安城诸寺僧人的行动。僧人不得随意在街上行走，如有外出者，必须要在钟声未响前返回寺院，僧人不许在其他寺院逗留，违者将被治罪。

同时长安城内的佛堂亦被强制拆毁三百余所，各处的尊胜石幢、僧人墓塔等也被强制拆毁。到会昌四年（844年）底，长安城内大大小小的寺院被拆毁的多达六百余所，这些被拆寺院的僧尼，凡是有不尊戒律者，不论男女老少全部勒令还俗遣返家乡。能依戒律者，只有年岁较大者安置在寺院中，年少者依然被强制还俗归乡务农。

进入会昌五年（845年），李瀍对僧尼的限制更加严格。按照李瀍的规定，僧尼禁止在午后离开寺院，也禁止冒犯斋戒及留宿其他寺院，连往年僧尼可以参加南郊祭天典礼的资格也被取消。

当时李瀍急切地想要得到道士为他炼制的能够长生不老的丹药，多次诏令催促道士们加紧炼制。不过，赵归真告诉李瀍，要想得到效果好的丹药，必须要到吐蕃去采制。然而，就在李瀍准备下令让赵归真启程时，仇士良提出了反对意见，他认为让赵归真去吐蕃不是不可以，但要首先弄清赵归真所说的丹药配方是什么，先在本国采集，如果配置不成功或者本国没有配药，再去吐蕃采集也不迟。

由于仇士良具有拥立之功，所以李瀍十分重视仇士良的意见，他立即让赵归真将配方上报，然后派人赴各地求购，最终无果而归。事实上，这次关于丹药配方事件，仇士良反对赵归真前往吐蕃属于有意刁难，他充分利用自己特殊的身份，实际上是在警告赵归真不要仰仗皇帝的宠信而为所欲为，尤其是对佛教的打压。

面对仇士良的挑衅，以赵归真的实力是无法与之正面抗衡的，但赵归真可以采取避其锋芒，而利用皇帝废佛的坚定态度报复仇士良。于是，他向李瀍请求与僧人展开一场主题为“神仙为可学与不可学”的辩论会。

赵归真的提议正中李瀍下怀，他早就想找个机会让自己宠信的道士们在一个合适的场合，将那些讨厌的僧人们辩论得哑口无言，于是他欣然同意了赵归真的请求，并在其提议的基础上，又以《老子》一书中“治大国若烹小鲜”之义，让僧、道展开辩论。

在这场辩论会上，双方各自施展本领，在两个时辰内不相上下。可是，其中一个法号知玄的僧人代表，在辩论的过程中，称神仙方术乃山林匹夫之事，根本不值一提，更非帝王所应该信奉的。

这下李瀍彻底愤怒了，本来作为这次辩论会的裁判，李瀍并没有吹黑哨的打算。但知玄的话明显带有攻击道教以及轻视皇帝的味道，于是李瀍当场中断辩论，下令将知玄逮捕下狱。李瀍本想严惩知玄，后来在仇士良和枢密使杨钦义的全力营救下，知玄才免于死，被遣返原籍了事。

赵归真和仇士良之间的较劲，也说明了当时在李瀍废佛的过程中，佛教势力并不只是被动挨打，他们在以仇士良为代表信奉佛教的高层人士支持下，也展开了一些反击。只是在面对朝廷强大的压力下，他们的这种微弱的反击力量，实在是无法自救。

由丹药配方事件引发的僧、道辩论，李瀍在其中看出了佛教势力根基颇深，即使在自己如此大力度的打击下，佛教依然誓不低头。于是，他继续加大废佛力度，会昌五年（845年）七月，李瀍下诏祠部再次检括全国寺院及僧尼之数，据调查统计，经过四年多的废佛运动之后，全国依然还有寺院四千六百所，私自建成的寺院将近四万所，僧尼共计二十六万零五百人。

统计报告呈献到李瀍面前后，他顿时倒吸了一口凉气，经历四年多的废佛运动，他实在没有想到佛教势力居然还是如此强大。于是，在七月他下诏合并全国寺院，京城长安、东都洛阳两街只保留两所寺庙，保留的两座寺庙内每寺留僧30人，长安城左街保留慈恩寺和荐福寺，右街保留西明寺和庄严寺。天下节度使和观察使治所，以及同、华、商、汝等上州，各留寺院一所，并分为三等，上等寺留僧20人，中等寺留僧10人，下等寺留僧5人，未来如遇有祭拜之日，所有官员

都去道观行香，除了留守僧人之外，其余僧人包括景教、摩尼教徒全部强制还俗。

一个月后，李邕觉得留守的寺僧依然过多，又下诏削减其人数，东都洛阳只留下僧人20名，全国诸道州在允许保留20人的基础上再削减10人，尼姑只限保留7人，而且僧尼不再归祠部管辖，改由鸿胪寺接管。

对于那些非保留的寺院，李邕规定限期由辖区所在官府拆毁，朝廷派御史到各地监督执行情况，所有拆毁寺院中的佛像、钟、盘等物，上缴盐铁用于铸钱，铁像交由辖区官府用于铸造农具，衣冠士庶之家所有的金、银、铁制成的佛像，限期在诏令下达的一个月之内缴纳官府，如有抗拒不交者，由盐铁使依据禁铜法治罪。

经过会昌五年（845年）七月的这次整顿寺院和僧尼运动，使历经五年的废佛运动完全达到高潮，也标志着佛教势力遭到毁灭性的打击。八月，李邕向全天下颁诏，除了陈述佛教势力对国家的危害弊病之外，还宣布了五年来废佛的一系列成果。在诏书中，李邕指责佛教势力浪费国家财富，伤风败俗，希望通过以“自此清静训人，慕无为之理”达到他同归皇化的治理天下目标。而事实上，直到会昌六年（846年）李邕去世为止，他的理想也未能实现。

在他历经五年的废佛运动之后，全国各地关于佛教的胜迹景象堪称一片凄凉，僧尼们的命运更是坎坷多艰。

狼狽景象

会昌废佛不仅是唐朝历史上的重大事件，更是佛教发展史上的一件让人痛心疾首的事情，被称为“会昌法难”，与北魏太武帝、北周武帝时的废佛运动并称佛教的“三武之祸”。尤其在唐朝后期的政治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和影响，也是李邕的六年帝王生涯中值得大书特书的一笔。

这一事件在本质上是国家与寺院地主之间矛盾的总爆发，与李邕

崇道以及李德裕和“抑佛联盟”的蛊惑有着密切联系。就在废佛运动结束之后不到两年，宣宗李忱即位后又下诏恢复佛教。在会昌废佛运动中，佛教势力尤其是寺院经济势力几乎受到了致命的打击，进而使其元气大伤。当时朝廷不仅从废佛运动中直接获取一笔为数可观的经济收入，在客观上对于改善劳动生产以及推动当时社会生产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这是我们在评价李瀍会昌废佛事件时所不应忽视的问题。

李瀍作为皇帝，是以国家政权的名义以及动用全国力量展开废佛运动的，所以僧尼们没有力量保护自己的地位和利益，纵然有所不满，也是无济于事。在李瀍下诏废佛前夕，长安城中的僧人灵宴和辩章等共推法师玄畅为代表，上表进谏反对废佛，其结果可想而知，当时的朝廷大臣中也没有人站出来对废佛事件表示异议。

李瀍废佛诏令一出，全国大部分道州闻风而动，他派御史分赴各道监督废佛执行情况，对此，杜牧曾经描述说：“御史乘驿未出关，天下寺至于屋基耕而刈之。”杜牧的说法虽不无夸张，但至少说明朝廷上下对此保持着较高的行政效率。当时长安城中诸寺，因其地处天子脚下，自然先罹其难，而各道地方寺院亦不能幸免，只不过稍晚于长安而已。

废佛运动历时五年，官方史料记载都是拆了多少座寺庙，强制多少僧尼还俗，以及收缴了多少寺院资产等，但对被强制还俗僧尼们的去向和经历，却几乎没有记载。对于这一点，我们或许可以从日本僧人圆仁的经历中了解一些。

圆仁在会昌五年（845年）三月时被强制还俗，这个从日本漂洋过海一心到中国求学的僧人，实在没有想到会在中国遇到废佛这种事。圆仁当时不得不离开长安而辗转各地，他一路上的亲身经历以及所见所闻，足以证明当时被强制还俗的僧尼经历堪称狼狈至极。

在李瀍下诏合并寺院之前的会昌五年（845年）六月，圆仁来到泗州，亲眼见到当地普光王寺的庄园、钱物、奴婢尽数被当地官府点检没收的情形。强制还俗的僧人们被士兵一通棍棒打出寺院，一些年

岁较大的僧人因为走得较慢，被士兵打断筋骨者不在少数。僧人们散去后士兵立即封锁寺院，普光王寺当时是当地很著名的寺院，规模十分庞大，而在寺院被封后逐渐衰败，以至于最终被拆毁。

圆仁眼见一座规模庞大的寺院就此衰败，不由得悲从心头起，但是理智告诉他这里不是久留之地，于是他加快步伐向着还算比较安全的扬州而去。可是到了扬州，他忽然发现这里的状况比泗州好不到哪里去。

圆仁是在六月底到的扬州，在他到达的十天前，朝廷拆寺废佛的诏令已经传到当地，当他刚走进城中便发现僧人们都以巾裹头站在大街上，等待官府点名，然后遣返回原籍。各寺院的钱物、庄园、钟磬，甚至是佛像也在等待官府的查验收缴，而且圆仁在扬州的时候，已经听说皇帝李漕继续下了尽毁寺院铜像，全部由盐铁使主持收缴的诏令。

在圆仁看来，扬州和泗州一样，自己已经不能在这里找到归宿。于是，他又一次踏上行程，向着地处稍偏的登州而去。登州就是今天山东的蓬莱一带，圆仁之所以选择去那里，是因为登州地处海边，距离京城长安遥远，就算是皇帝向那里下了废佛的诏令，恐怕因为山高皇帝远，执行起来也会打折扣。

可事实证明，圆仁的地理计算是不错的，但登州执行皇帝的诏令一点也不比京城长安含糊。早在前往登州的路上，圆仁就已经听说皇帝李漕颁布了新诏令，天下各地方除了收缴佛像之外，对于镀金的佛像一律刮削镀金，点检收缴，所以在路上圆仁就将一直带在身边的佛像偷偷埋了起来，后来到了登州他才明白自己的做法十分正确。

据史料记载，登州虽然背靠大海，距离京城长安遥远，但当地在执行皇帝废佛的诏令时，可谓是“条疏僧尼，毁拆寺舍，禁经毁像，收检寺物，与京城无异”。圆登走到登州管辖的文登县时，又听说皇帝李漕下诏将收纳各地还俗僧尼的缁服尽数销毁，以切实防止被私家隐匿。而且圆登打听到文登县内的寺院已经全部拆除，于是在找不到可以住宿的地方以及担心自己被扒光衣服的情况下，圆仁只得逃离登

州。

圆仁一路逃亡的经历，证明了当时李瀍废佛的力度十分严厉，以至于僧尼们昨日还是座上客，今日已成为丧家之犬。事实上对于当时各地方官府执行朝廷废佛的诏令，许多碑刻文献中也有记载。例如《百岩寺重建法堂记》中记载：

明敕既废，莫不遵行，官吏颁选，敢不从命。

当时许多寺院中的经幢在被毁后埋入地下，后来陆续重见天日，为后人了解会昌废佛也提供了可贵的证据。如清代王昶撰写的《金石萃编》中就有记载：

会昌中有诏大除佛寺，凡融毁雕刻堂阁关于佛祠者，焚灭销破，一无遗余。分道御史复视之，州县俱畏，至于碑幢铭缕赞述之类，亦皆毁而瘞藏之。

清代的叶昌炽在他的著作《语石》第四卷中也记载道：

余所藏唐幢，往往有大中（唐宣宗年号）重建题字，五代宋初尚有发地得之而再立者，皆因会昌之劫也。

从现在很多出土的碑刻文献中，还可看到许多著名的寺院被拆毁的来龙去脉的具体记载，如四川资中的北岩寺、浙江天台山的国清寺等。

不过，就在李瀍下令大肆废佛之时，在全国迅速执行皇帝诏令的时候，一贯与朝廷分庭抗礼的河北藩镇所管辖的州县，废佛诏令执行得大打折扣，甚至可以说基本上未得到贯彻。前边我们说过的日本僧人圆仁在离开登州后，被迫前往幽州寻求庇护，在他所作的《入唐求法巡行礼记》中记述道：

三四年已来，天下州县准敕条疏僧尼，还俗已尽，又天下毁拆佛堂若兰寺舍已尽，又天下焚烧经像、僧服罄尽……唯黄河已北镇、幽、魏、路节度使，素来敬重佛法，不毁拆佛寺，不条疏僧尼，佛法

之事，一切不动之……

非但如此，黄河以北藩镇们所控制的割据地区，还成为废佛以来中原僧人逃避还俗，免受打击的避难所。除了圆仁之外，据记载，约有十多万僧尼北越黄河前往幽州寻求庇护，仅河东境内的五台山就有将近万名僧人在知道皇帝李漘下达废佛的诏令后而逃亡幽州。

当时，宰相李德裕针对这件事就讥讽过卢龙镇的驻京奏事官，认为幽州收留一群僧人，如果让他们担任行军打仗的将领，那肯定不如幽州具有多年丰富实战经验的将领；如果让他们充当冲锋陷阵的士兵，也肯定不如幽州本就能征善战的士兵，真不明白卢龙镇收留这些僧人意图是什么，难道就是为了白白地养着他们吗？

李德裕的话明显带有蛊惑性。于是，在他的鼓动下，幽州节度使张仲武在收留大批僧人后，认为继续收留将会形成负担，遂下令再有僧尼进入幽州地界寻求庇护，就地处决不必奏报。但即使是这样，还是有大批僧人在幽州得到庇护，从而使得很多佛教典籍保留了下来。

当时除了卢龙镇，河东地区也是在废佛中得以侥幸保留佛经较多的地区。据《佛祖统纪》一书记载：后来宣宗皇帝李忱在位时期，潭州岳麓寺曾因当地在李漘废佛中，佛经几乎全部被毁，因此派僧人奔赴太原求大藏经五千零四十八卷。

李漘发起的会昌废佛，因限期紧急，全国拆毁寺院、招提、兰若共四万余所，强制还俗僧尼26万人，奴婢35万人，特别是被勒令还俗的僧尼向来身无谋生之技，一下子让他们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是不可能的，因此曾经在短时间造成了社会秩序动荡的社会问题。对于这个问题，圆仁的《入唐求法巡行礼记》中同样有记载，而且宰相李德裕也举例说僧尼被强制还俗之后，江西地区劫杀事件频发，搞得商旅人心惶惶，很少去那里做生意。

为了解决还俗僧人的生计问题，进而安定社会秩序，李德裕上奏皇帝李漘，建议改变原来寺院周济穷人的悲田院为养病坊，由官府拨出土地，接济贫穷的僧人。李漘虽然同意了李德裕的建议，但实行了

一段时间后，因僧尼还俗而脱离寺院的奴婢，在人数上要超过还俗的僧尼，尽管朝廷对他们的生计已有安排，如将没收寺院土地中个的中下田分配给寺院奴婢丁壮者为两税户，每亩十丁，但是仍然存在接济困难的问题。为此，以李德裕为核心的中书门下先后两次上奏李瀍，试图寻求解决办法，李瀍也先后批复，但实际效果并不显著。

会昌废佛历时五年，贯穿了李瀍皇帝生涯的绝大部分时间。历经这次废佛运动，佛教势力被打击殆尽。从国家角度来看，强制收回寺院土地，确实缓解了帝国的财政危机，但对于那些曾经被人供奉敬仰的僧尼们，如今要靠政府接济去度过每一天，其下场堪称凄凉。

会昌废佛除了李瀍崇道和诸多人的蛊惑之外，李瀍心中所想的应该还是缓解国家的财政困难问题。他在不遗余力地打击佛教的同时，对道教的态度则是另一番景象，除了宠信道士之外，对道士所炼制的不死仙丹信奉得五体投地。然而他一定想不到，在他成功废佛的同时，自己的性命居然会断送在道士们炼制的不死仙丹上。

宣宗之立

李瀍在不遗余力废佛的同时，与道士赵归真、邓元起以及刘玄靖终日讲道论法，并服用道士们给他炼制的所谓长生不死的丹药。这种丹药是含有许多毒素的有毒之物，虽然在炼制的过程中会经过排毒处理，但长期服用对人体是非常有害的，最终会导致慢性中毒而死亡。太宗李世民、宪宗李纯、穆宗李恒等皇帝的死直接或间接都与服食这种丹药有关。

很长时间以来，李瀍因为服食丹药而面容憔悴、肤泽枯槁，到了后来则经常由于药力发作而变得性情乖张和喜怒无常。但李瀍十分听信赵归真的解释，所以对朝野秘而不宣。文武百官不明真相，只是奇怪皇帝陛下近来很少外出游幸，大臣们上朝奏事，也是匆忙奏罢就急速离去，不敢在朝堂久留。

当时深受李瀍宠爱的王才人劝李瀍珍惜身体，少服丹药，但李瀍对“长生不死”之说深信不疑，沉湎其中而不能自拔。道士赵归真则极

力诡辩，说服食丹药消瘦是正常的，表明是在脱胎换骨的过程中，越瘦越服，越服越瘦，直至最后得道成仙。

在赵归真的鬼话哄骗下，这几年李漚一直没中断服食丹药。会昌六年（846年），李漚终于病入膏肓，而且愈益沉重不能上朝理政，甚至在延英殿与宰相讨论国事也不能坚持，就连例行的正旦日接受百官朝贺，也不得不取消。

所有人其实都明白，李漚病情严重是因为服食丹药，所以都将矛头指向以赵归真为首的道士。但赵归真却认为李漚病体沉重是因为他的名字在“五德始终”说中处在不利的位置而造成的。在道士们看来，大唐因“土德”而王，但李漚名字中的“漚”字，在五行中从“水”，而“土”恰恰克“水”，所以对李漚极为不利，道士们建议改名为“炎”。因为“土”能生“火”，以取君名胜王气之义。

朝臣们对道士们的荒诞之说嗤之以鼻，但李漚却深信不疑，于是朝臣们随声附和道士之说，一起上奏李漚请求改名为“炎”。可是李漚改名叫李炎后，病情依然未见好转，反而在会昌六年（846年）三月以后，病情进一步加重，一连十多天口不能言。宰相李德裕请求入宫探望皇帝，遭到了神策军中尉宦官马元贽的拒绝。由于宫门紧闭，朝臣们见不到皇帝，所以一时间人们无法知道皇帝李炎究竟是个什么状况，所以流言纷起，人心畏惧。

事实上，此时朝廷中以李德裕为首的朝臣与李炎的联系已经被切断，这也意味着他们失去了在皇位交替之际左右朝政的能力。而在会昌年间一直受到压制的宦官势力，则利用他们身居宫中和掌握神策军的有利条件，捷足先登，先发制人，使唐朝历史上又多了一幕宦官拥立皇帝的闹剧。

李炎在生命的最后时刻，完全丧失了安排身后事的能力，已经成为任人摆布和利用的木偶。当时在李炎身后立嗣问题上能够左右局势的，除了神策军中尉宦官马元贽之外，还有一直受到李炎宠爱的才人王氏。

可是通过后来王氏的行为来看，这个女子并没有政治野心。

王氏最初是一名民间歌姬，后来进宫做了宫女，因为在李炎即位之时力挺，李炎成功即位后感念其功，所以晋封其才人，并曾打算册立她为皇后。可是宰相李德裕认为，王才人出身极其平常，入宫前只是一个下贱的歌姬，而且无子嗣。如果立为皇后，恐怕会被天下人所讥笑，为此上疏反对，所以李炎只得作罢。

会昌六年（846年）初李炎病重，王才人感觉李炎驾崩之后，宫中恐怕再无自己立足之地，甚至自己的前程会凶多吉少，所以有意为李炎殉死，她不离左右地侍奉。或许李炎觉得自己已经不能再保护这个心爱的女人，或许是出于自私的心理，他不希望失去王才人对自己的绝对忠诚，三月二日，李炎利用王才人御榻之侧侍疾的机会，试探着问她：

“朕驾崩后，你该怎么办呢？”

因为早有殉死之心，所以面对皇帝李炎的问话，王才人并不惊讶，当即她痛快地回答道：

“愿从陛下于九泉！”

听完王才人的回答后，李炎的脸上现出了复杂的表情，在嘴角露出微笑的同时，眼睛也开始湿润起来。在经过很长时间的沉默后，他随手将一根丝巾交给了这个自己心爱的女人，然后他摆摆手示意王才人退下，转过头时早已经是泪流满面。

王才人回到寝殿，浓妆盛服一如平日，她将自己所蓄的财物尽数分散给宫人，然后在寝殿内自缢身亡。曾经有文献记载，李炎在弥留之际，王才人在他的身边为他唱歌，一曲《何满子》音调悲怆凄凉，让在场的人无不为之流涕。

无论如何，王才人作为李炎最为宠爱的女人，本来是有机会通过自己的努力，至少可以左右皇位继承格局的，但她却选择为了心爱的男人殉情而死这条不归路。虽然我们并不赞成她的这种做法，但王才

人的确是个让人尊敬的烈女子。

当时除了王才人之外，理论上可以左右皇位继承格局的，就是李炎的五個兒子。但這幾個兒子當時年齡都很小，而且李炎直到臨去世前也沒有冊立太子，显而易见王才人和李炎的几个兒子都无法与左神策軍中尉馬元贇相抗衡。因此馬元贇在操纵皇位继承時可以说达到了有恃无恐、为所欲为的地步。

在李炎諸子年幼的情況下，馬元贇以李炎諸子幼冲，立嗣須选贤德者为名，果断放弃在李炎諸子中寻找皇位继承人，并以垂死之际的李炎的名义頒詔，立光王李怡为皇太叔，并監理國政。

李怡是宪宗李純第十三子，長慶元年（821年）三月被封为光王。他的生母郑氏本是鎮海节度使李錡的小妾，元和二年（807年）宪宗李純平定李錡叛乱后，郑氏被送入皇宫，充任郭贵妃的侍从，因其貌美被李純宠幸生下李怡。

李怡幼年与一般孩子不同，不仅沉默少语而且視瞻特异，当时人们都以为他是先天性智力障碍。在其十多岁时，曾经得过一场大病，据说在他病愈之后的一天，身体忽然通体发光，而且思维变得异常敏捷，接人待物应对如流，就像完全换了个人。尤其令人惊讶的是，他经常拱揖，做出皇帝面对群臣的姿态，这不禁让所有人对其刮目相看。

据说李怡经常梦见自己乘着飞龙升天，他将自己梦到的情境告诉母亲郑氏，郑氏因此叮嘱他不要将这件事告诉任何人，以免招致祸患。而且郑氏还叮嘱李怡，深宮之内绝非风平浪静之地，无论与谁相处，切莫轻易多言。

李怡自此之后牢记母亲郑氏的叮嘱，遵循外晦而内朗的处世准则，在与宗室成员的交往中，轻易不发一言。

后来无论是李昂还是李炎在位，都经常到宗室諸王的居住地十六王宅，与諸王宴飲聚会，他们都认为李怡这位皇叔的模样和做派十分

有特点，千方百计地引诱他说话。诸王看着李怡的样子，也都将他当成开心的笑料，戏称他为“光叔”。这其中尤以李炎自认为长得高大威猛，善于谈吐，对皇叔李怡的轻视程度甚至达到了不太礼貌的程度。

那个时候李炎一定想不到，在他百年之后，正是这个自己一向轻视的“光叔”，会是皇位的继承者。

在李炎弥留之际，马元贇之所以会选择李怡作为皇位的继承人，或许正是因为看中不善言谈的李怡似乎是个忠厚老实之人，换句话说，李怡是个好驾驭的人。如果拥立其继承皇位成功，那么马元贇不仅会成为佐命功臣，而且肯定能大权独揽。

事实证明，马元贇十分不了解李怡，后来他确实成为了佐命功臣而受到李怡的绝对宠信。但大权独揽似乎距离他很遥远，《宫心计》中那个威风八面、拥立几朝皇帝的马元贇，并不是其真正的历史形象。

会昌六年（846年）三月二十三日，在皇帝李炎颁诏改名后的第十二天，因为他长期服用丹药中毒终于一命归西，时年三十三岁，同年八月埋葬端陵，庙号武宗。

《旧唐书·武宗本纪》最后的“史臣曰”部分，对武宗李炎在位六年的表现做了盖棺定论，其中肯定者如威制回鹘、会昌废佛等；否定者当是过度崇信道教，迷信长生不死的神仙方术，基本上还是比较客观公正的。

三月二十六日，皇太叔李怡遵循所谓李炎立下的遗诏，在大行皇帝灵柩前即位，同时改名为李忱。

在武宗李炎病重期间，李怡接受诏命监国，他的行为让朝野上下刮目相看。不仅其言行举止合乎礼法，而且在他即位之初，接见群臣，批阅奏章，日理万机，决断政务，显得井然有序，充分表现了他面对纷繁复杂的朝政的卓越气度和雍容风范。

值得一提的是，李忱是继宪宗李纯之后，大唐帝国后期又一位较

有作为的皇帝。因为他虚心纳谏，勤于政事，人们似乎看到了唐太宗李世民的影子，所以亲切地称李忱为“小太宗”。

第十二章 党争终结

宠衰之间

李忱成功继承了皇位，这个先前始终在韬光养晦中修炼自己的“光叔”，在当上皇帝后立即着手解决朝廷中突出的矛盾问题。在他看来，目前困扰朝廷以及影响决策政令的制约因素，主要是很长时间以来形成的党争问题。

李忱清楚地知道要想成功解决党争问题，整治党派魁首是关键。由于宰相李德裕在会昌年间辅佐武宗李炎在威制回鹘、废佛运动等一系列事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武宗李炎对他十分倚重。而李德裕也是承受惠恩，权势非同一般。所以李忱成功即位后，有意以李德裕为切入点去解决党争问题。

正是因为李德裕在武宗李炎时期的尊宠地位，才造成了他最终悲剧性的结局。因为会昌年间朝中大小政事，武宗李炎几乎无一例外地征询李德裕的意见，以至于达到唯李德裕之言是用的程度。可以说，因为资历的原因，李德裕当时俨然有大权独揽的倾向。

如平定泽潞之乱、反击回鹘的军事行动，基本上是由李德裕出谋划策，然后通过武宗李炎颁诏发号施令，《旧唐书·李德裕传》记载：

自开成五年冬回纥至天德，至会昌四年八月平泽潞，首尾五年，其筹机宜，选用将帅，军中书诏，奏请云合，起草指踪，皆独决于德裕，诸相无预焉。

上述记载说明了李德裕在武宗一朝具有绝对权威。正是因为武宗的绝对信任，使得他遇事极少找其他的宰相进行商议，即使偶尔召开会议讨论大政方针，最终也必须按照李德裕的意图去办，所谓开会讨论不过是走个形式。因此武宗一朝的宰相虽然名义上不是一个人，但

由于李德裕的大权独揽，其他宰相班子成员全都成了陪衬。

武宗李炎让李德裕走到了政治生涯的顶峰，同样因为秉政日久，高高在上，也让李德裕养成了遇事唯我独尊的执政习惯。很多执政大臣虽然敢怒不敢言，但对李德裕的不满已经十分严重。

值得一提的是，当时朝廷的朋党之争，并未因李德裕的专权而得以缓解。李德裕充分利用自己的绝对权威大力提携本党成员，进而打击排斥牛党。如牛党成员崔铉、杜惊曾经身居相位，就是因为和李德裕分属两个水火不容的派系，最终被排挤出宰相班子，崔铉出任陕虢观察使，杜惊出任剑南东川节度使。

李德裕这样不遗余力地打击牛党，让当时的朝臣颇有怨言，认为李德裕这是在逐步毁掉朝廷。会昌五年（845年）十二月，李德裕对给事中韦弘质上疏论事的随意处置，在朝廷内引起公愤，也使得他自武宗李炎即位以来的尊贵地位第一次受到挑战。

给事中韦弘质认为，会昌年间以来，宰相之权已经严重过大，而如今宰相府又兼领盐铁、度支、户部三司事务，总掌天下财政大权，这是不合时宜的。

在李德裕看来，韦弘质的上疏不仅是针对自己，而且明显具有挑衅的味道，以李德裕当时的地位和性格来讲，是绝对不允许随便有人对自己主持下的朝政说三道四的，因此他立即上疏武宗李炎，反驳韦弘质的言论。

在奏疏中，李德裕除了表白自己尽心尽力辅佐皇帝以及列举历史上很多皇帝对于离间皇帝和宰相关系是如何处理的事例之外，还极力诋毁韦弘质的为人，说韦弘质是卑贱之人，对上亵渎明主，而且又有看轻宰相的意思。

上述这些其实都不足以引起公愤，之所以会引起公愤是他在奏疏中有这样两句话：

“伏望陛下知其邪计从朋党而来，每事明察，遏绝将来之渐，则朝

廷安静，邪党自销。”

李德裕的言论等于是在说韦弘质的上疏并不是个人行为，背后隐藏着朋党攻击意图，是有人在背后唆使，韦弘质才敢如此肆无忌惮地上疏。李德裕的意思其实很明显，他将矛头对准了牛党，因为牛李党争已经存在将近50年，谁都知道能够攻击李党的肯定是牛党。

不久后，韦弘质被贬出京城，随着他的离去，朝廷内一时间激起千层浪。

李德裕看到来自官员们的舆论压力颇大，于是他再次上奏武宗李炎，字里行间虽然有想缓解朝廷官员不满之意，但政出宰相这一根本原则问题他是丝毫不让步的。在李德裕看来，朝廷如果想要提高尊严，使官员们能够恪尽职守，增强各个部门的行政效率，朝廷大权就必须归于宰相，由宰相来协调统一各种职权。

面对李德裕的上疏，李炎虽然对他随意处置韦弘质有些不满，但大体上同意他关于政出宰相的论述。但尽管如此，李德裕在朝廷内的形势愈发不利，除了因为他大权独揽，排斥异己，招致官员的严重不满之外，还因为他在复出之后，在武宗一朝对宦官的权势进行了很多限制。最初宦官们迫于形势而暂时忍耐，不过他们还是利用自己特殊的身份，利用终日可以接近皇帝的有利条件，在武宗李炎面前不断进谗，称李德裕专权太甚，已经引起百官强烈不满等情形，最终使得武宗李炎与这位言听计从的宰相开始有了隔阂。

不过，李炎在此后没多久便病逝。李忱即位前就已经对李德裕的专权行为产生不满，况且李德裕是先皇的宠臣，作为新君的李忱，势必要清除先皇的诸多痕迹，所以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李德裕都是要被清除的对象。

所以李忱即位伊始，就开始了清除李德裕的计划。只不过谁也想不到，作为先皇的绝对宠臣，倒台竟是如此之快。

牛党复兴

李德裕的专权不仅让众多朝廷官员怨言颇多，最关键的是皇帝李忱对他的专权也是十分憎恶，并由此产生了对李德裕主持下的武宗会昌一朝政治的强烈逆反情绪。不过，在李忱即位的时候，因为所谓的武宗李炎遗诏中还写着由李德裕摄冢宰，在太极殿举行的李忱即位仪式上，宰相李德裕是理所当然地手捧新皇帝即位册文的不二人选，而且以武宗李炎训话形式的册文中，丝毫看不出对李德裕有什么不利之处，所以李忱暂时没有采取任何行动。

但是当即位典礼结束后，李忱对左右的人不无调侃地说：“刚才靠近我的人就是宰相李德裕吗？难怪他每看我一眼，都会让我感到一种头发直立起来的恐怖！”

李忱的话一出口，左右的人全都意识到，让皇帝陛下感到恐怖实在不是件值得炫耀的事情，人们隐约预感，先皇的绝对宠臣距离倒霉的日子不远了。

果然，在即位典礼结束的仅仅四天后，李忱按礼法脱去丧服，开始上朝主政。第二天便下诏让李德裕以宰相之衔出任江陵尹、荆南节度使。

尽管当时很多人对李忱即位后，李德裕的地位将会有所变化这一点早有预感，但李忱处置如此迅速果断，还是让众人有些始料未及。而李德裕更是没有想到，随着李忱的即位，自己的地位会一落千丈，所以当诏令宣布后，包括李德裕在内的很多人无不为之惊诧。

自此之后李德裕被一贬再贬，凡是以往与他往来密切者，也多被牵连免官。随着李党的逐渐没落，牛党势力开始复兴，朝廷内的牛李党争逐渐进入牛党势力占绝对优势的最后时期，而以李德裕为首的李党则完全处在被排斥打击的不利地位，标志着牛党势力全面复兴的是皇帝李忱起用白敏中。

白敏中，字用晦，华州下邳人。与白居易是同族兄弟，穆宗李恒在位的长庆年间考中进士，在节度使李听的幕府中任掌书记。会昌年间历任殿中侍御史、分司东都、户部员外郎等职。

李炎在位时十分欣赏白居易的才气，想要召他入朝任职。但是白居易与杨虞卿是姻亲关系，而杨虞卿与李宗闵交往密切，他们都是李德裕的政敌，所以李炎想要召白居易入朝，遭到了李德裕的强烈反对。李德裕上奏武宗李炎，说白居易虽然有才气，但体弱多病不堪重用，不过李德裕倒是没把事情做绝，他在强烈阻止白居易入朝的同时，为了照顾皇帝陛下的面子，向李炎推荐了白敏中。李德裕认为白敏中文笔不在白居易之下，而且风度不凡。

如果李德裕知道后来白敏中是如何对待自己的，他一定会为当初极力推荐白敏中而后悔不已。

会昌二年（842年）九月，在李德裕的极力推荐下，李炎下诏任命白敏中为翰林学士。白敏中十分明白李德裕之所以推荐自己，并不是因为他真的看重自己，而是因为他在阻止族兄白居易。由于当时李德裕位高权重，身为牛党成员的白敏中无力与之抗衡，所以只好选择韬光养晦，将自己真实目的隐藏起来。

会昌六年（846年）三月，李忱即位后罢免李德裕，白敏中终于等来了机会。

五月十日，李忱下诏任命白敏中从翰林学士、兵部侍郎晋位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成为众宰辅之首，相当于李德裕在武宗李炎时期的地位。

当时白敏中立即利用自己受宠的有利形势，开始对李德裕及其同党大张挞伐，同时援引提拔牛党成员和曾经受过李德裕打击排斥的官员。白敏中是个头脑灵活的人，为了彻底整治李党一派，他为自己制订了详细的计划。

李炎在位时，曾经将身为牛党成员的几位宰相全部外贬。白敏中首先就是要初步改善在会昌年间被贬黜的五位宰相的处境，进一步提高他们的地位。牛党的奠基人牛僧孺此时身在循州司马任上，所处偏远，官职卑微，白敏中重新任命他为衡州长史。牛僧孺于次年病逝衡州，算是善终。

牛党二号人物李宗闵被李炎贬到封州。白敏中果断提拔他为郴州司马，可惜李宗闵还没离开封州便因病去世；牛党核心成员崔珙时任恩州司马，被改任为安州长史；潮州刺史杨嗣复改任为江州刺史；李珣为郴州刺史。白敏中提携牛党成员，其实是想制造一种牛党复兴的声势，仔细观察他所提拔的这些人的官职，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大官，不遗余力地排挤李德裕才是白敏中的根本目的。

在改善被贬黜的牛党成员处境的同时，白敏中并没有忘记提拔在武宗李炎时期被李德裕压制不受重用的官员。例如，刑部侍郎马直加封为盐铁转运使；刑部尚书、判度支崔元式为门下侍郎；翰林学士、户部侍郎韦琮为中书侍郎，而且这些人全都加上同平章事的头衔，使之具有宰相的地位和权力。

在白敏中看来，这些人虽然不是牛党成员，但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是可以团结的力量。

九月，在白敏中的运作下，李德裕被再次罢免，免去其江陵尹、荆南节度使的职务，而且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的宰相头衔也一并解除，降任为东都留守。白敏中还指使曾经追随李德裕的官员李咸，让他揭发李德裕许多不为人知的“阴事”，李德裕因此而罪加一等。皇帝李忱下令将其东都留守降为太子少保分司东都之职。

白敏中仅仅用了不到半年的时间，就让曾经权威显赫的李德裕一落千丈，这其中固然是皇帝李忱起到了决定作用，但白敏中无疑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而且在排斥李德裕及其同党的过程中，无论是皇帝李忱还是白敏中其实都不是一个人在战斗，在他们身边还有一个极其重要的人物，这个人就是白敏中向李忱极力推荐的令狐绹。

令狐绹是已故名臣令狐楚之子，令狐楚是唐德宗李适时期贞元七年（791年）的进士，以才思俊丽称誉天下，历仕德、顺、宪、穆、敬、文六朝皇帝，官至尚书左仆射，爵封彭阳郡开国公。甘露之变后，文宗李昂想要任用他为宰相，但由于令狐楚为王涯等大臣遇害鸣冤叫屈，所以被宦官仇士良所嫉恨而未成。

大中元年（847年）六月的一天，李忱召白敏中议事时，问他当年参加宪宗李纯的葬礼时，在半路上忽然遇到风雨，当时百官和后宫全都四散躲避，只有一个高个子长着长髯的护陵使攀附在宪宗李纯的灵柩上不肯离去，这个人是谁？白敏中当即告诉李忱这个人就是历仕六朝的令狐楚，然后他又向李忱详细介绍了令狐楚的为人以及才学和经历。

李忱知道后，十分欣赏令狐楚的才学和气节，只是当时令狐楚已经去世多年，李忱对此颇为遗憾。于是他又询问白敏中，令狐楚是否有胜任宰相的后代。白敏中顺势就说其子令狐绹才学盖世、器宇轩昂，是个能胜任宰相的难得人才，将令狐绹推荐给了李忱。

李忱当即下诏，将身在湖州担任刺史的令狐绹调入朝廷，任命为考功郎中、知制诰。在令狐绹接受任命入朝谢恩时，李忱向他问起当年宪宗李纯的许多事情，令狐绹都能如数家珍般地侃侃而谈，使李忱不由得龙颜大悦，于是继续擢升他为翰林承旨。此后，李忱逐渐将令狐绹倚为心腹，据史料记载，令狐绹经常奉命入宫和李忱商谈国事一直到深夜，商谈结束后李忱让令狐绹坐着自己的乘舆回府，搞得令狐绹府上的人以为是皇帝陛下驾到，等到看见令狐绹下来时，所有人全都大吃一惊。

值得一提的是，令狐绹是李忱在位时期任期时间最长的宰相。

令狐绹因为白敏中的推荐而得到皇帝李忱的赏识，同样他也成为了白敏中的亲密战友。此后在皇帝李忱的支持下，令狐绹和白敏中上下互相配合，对李德裕的打击排挤不断升级，到大中元年（847年）底，李德裕分司东都的职位又被贬为潮州司马。李忱在贬黜的制词中将李德裕批评得体无完肤，而且制词结尾部分，李忱写了这样一句话：

“纵逢恩赦，不在量移之限。”

这最后一句话，充分表露了李忱以及牛党势力要将李德裕置之死地而后快的心态。因为在唐朝，被贬黜到偏远地区的官员，遇有皇帝

恩赦是可以迁移到生活条件较好的内地州县安置的，这在当时叫量移。但是李忱却将李德裕列在了“不在量移之限”的行列，这表明至少在李忱在位期间，李德裕已经不可能再重新回到朝廷之内。

事实证明，自此之后李德裕再也没能被重新起用，政治生命就此终结，而且以他为核心的李党势力，被彻底地击垮而土崩瓦解。不过，当时谁也不会想到，李党势力退出朝廷的政治舞台居然源于会昌五年（845年）发生的吴湘盗用程粮钱案。

吴湘翻案

吴湘是会昌年间淮南节度使李绅管辖下的扬州江都县尉，哥哥吴汝纳时任河南府永宁县尉，叔叔吴武陵曾经担任韶州刺史，后来因为贪污被贬为播州司户。当时李德裕在朝中掌权，以吴武陵贪赃枉法之事有意压制吴汝纳，使其官职久久不能得到升迁，吴汝纳因此嫉恨李德裕，转向投靠李宗闵和杨嗣复，而成为牛党成员。

会昌五年（845年）六月，吴湘盗用程粮钱一事被人揭发检举，所谓程粮钱是指官员因公出差远行，朝廷按照路程的远近计程发放粮食，因为粮食太重不便携带，就以钱财代替发放，这笔钱就叫程粮钱。

吴湘盗用程粮钱犯案后，因为叔叔吴汝纳已经是牛党成员，所以李德裕下令彻查这件事。经过调查又发现吴湘强娶百姓颜悦之女为妻，李德裕在案卷中说此女是颜悦的继室夫人焦氏所生，焦氏的法律地位又不是士族，所以这桩婚姻在当时属于非法。

淮南节度使李绅是李党成员，他下令让观察判官魏铏对吴湘严加审讯。吴湘对贪赃之事供认不讳，李绅估计娶颜悦之女的钱财也是来源于这笔赃款，在没有详细调查的情况下，判处吴湘死罪，并对吴湘之妻颜氏施以笞刑后流放澧州。

当李绅将吴湘的案子审结上报朝廷时，朝廷上下对李德裕和吴武陵的旧怨早有所闻，所以很多人怀疑李绅在其中做了手脚。吴湘虽然

盗用程粮钱，但罪不至死，于是朝臣们纷纷上疏武宗李炎，请求复核此案。

在朝臣们舆论的压力下，武宗李炎派御史崔元藻、李稠前往扬州复查吴湘之案。崔、李二人经过详细核查，得出的结果是吴湘盗用程粮钱的确属实，可以依法定罪，但强娶的百姓颜悦之女，并不是继室夫人焦氏所生，而是正室夫人王氏所生，王氏本人士族出身，而颜悦也曾经担任过青州衙推，也算是有身份的人，这与扬州方面所呈报的有些出入。李德裕在得知崔、李二人的调查结果后十分不满意，认为他们的调查结果模棱两可，没有结论，于是下令外贬崔元藻为端州司户，李稠为汀州司户。

李德裕出于本派系的私利，对崔、李二人的复查结果视而不见，而且将皇帝派去复查的人外贬，从中也可以看出李德裕在会昌年间权势和地位已经达到什么程度。他没有再派官员进行核查，更没有将案件交给朝廷司法部门详断，更不顾很多人的反对，便下令按李绅最初呈报的案卷将吴湘处死。

其实，崔、李二人对吴湘一案的复查结果还是比较客观公正的。如果李德裕能够稍稍冷静一下，听进去一些不同意见，对吴湘进行合理的量刑，或许就不会有后来的严重后果，而且这个案件本身并不复杂，影响也没有那么大，然而如果将它和党争联系到一起，就使得原本十分简单的案件变成了政治斗争。

事实证明，李德裕可以利用吴湘的案子大做文章，白敏中就为什么不能呢？终于在李忱当上皇帝后，本来已经结案很长时间的吴湘之案再次被翻出来，白敏中利用为吴湘翻案的机会，先后牵连进来很多李党成员，并让他们断送官职，进而一举摧毁李党势力。

大中元年（847年）九月，在白敏中的指使下，吴汝纳首先上疏李忱为吴湘鸣冤，说弟弟吴湘虽然盗用程粮钱，但罪不至死，是李德裕和李绅出于私利欺骗先帝，妄杀吴湘。

对于吴湘的案子，李忱并不十分了解，于是他召回当年复查该案

的崔元藻让他重新核查此案。崔元藻因为当初核查这个案子而被李德裕贬了官，心中对其十分嫉恨，所以在重新核查该案时，心中已经有了倾向牛党的想法，因此与白敏中和令狐绹等人排挤打击李德裕的目的一拍即合。

经过例行公事般的调查后，崔元藻上奏皇帝李忱，也说吴湘贪赃之事的确属实，但不构成死罪，所娶的颜氏和其父颜悦也并非庶民百姓，所以这段婚姻根本不存在违法行为。他还进一步揭发，认为吴湘之所以会被处死，完全是时任桂管观察使的李德裕的同党郑亚首倡，推官元寿、扬州录事参军李恪等人百般罗织罪名，由西川节度使李回极力促成的。

事实上，崔元藻的奏文等于是在告诉皇帝李忱，吴湘的案子是以李德裕为首的李党势力一手操控的结果。这样使得本来就想排挤李德裕的皇帝李忱更加找到借口，对李德裕加以贬黜。

于是，吴湘案件的翻案已成定局，李忱下令御史台会同刑部、大理寺，共同对吴湘案件进行最后的审核。可以预料的是最终三司一致认为崔元藻所奏与吴汝纳所陈述的一致。

大中二年（848年）正月，李忱下诏分别对当年处理吴湘案件的有关重要官员给予相关处分，贬黜李回为湖南观察使，郑亚为循州刺史。中书舍人崔嘏在起草贬黜李德裕的制词时，因为没能充分表达清李德裕的罪名，也受到牵连被贬为端州刺史，而对于元寿、李恪等低级别的官员，李忱下令进行杖刑后永不叙用。

经过这次整治，李党势力在朝廷已经没有立足之地。但以白敏中为首的牛党，对李德裕的打击排挤并未就此收手，在李忱下诏贬黜李党没多久，大理卿卢言、刑部侍郎马植、御史中丞魏扶等人继续就吴湘案件大做文章，他们联名上疏皇帝李忱，认为李绅妄杀无辜，造成吴湘被处死的冤案，都是因为李德裕在会昌年间专权的结果，甚至达到了贬黜御史的地步，实在是没有天理。如果仅仅是贬为潮州司马，不足以震慑其心，希望皇帝陛下重新考虑处置李德裕的问题。

在牛党成员的煽动下，皇帝李忱决定继续贬黜李德裕，继上次下诏贬黜李党成员的八个月后，李忱再次下诏贬李德裕为崖州司户参军，在诏文中李忱对李德裕处置吴湘案件给予了最终的定性：

“夺他人之懿绩，为私门之令猷，附会李绅之曲情，断成吴湘之冤狱。”

李忱在诏文的结尾，依然加上了“纵逢恩赦，不在量移之限”这句话，充分说明李忱时刻没有忘记要将李德裕狠狠地踩在脚下，绝不给李党势力东山再起的机会。

当时再次被贬的还有李回这个李德裕忠实的追随者。最初，李忱是想让他以太子宾客的身份分司东都，可是诏文起草完毕后，给事中认为处分太轻，将诏文奉还李忱，于是李忱改贬李回为贺州刺史。

李德裕倒台后，被牵连的官员为数不少，绝大部分人都是朝廷中的文臣，当然受牵连的也有武将，其中以兼任河中、河阳、凤翔三镇节度使的石雄为典型代表。

石雄作为武宗李炎时期反击回鹘、平定泽潞之乱中战功最为卓著的将领，深得李德裕的赏识和信任，就连武宗李炎本人也称赞石雄的勇猛是很少有人能比得上的。所以在会昌年间，石雄仰仗皇帝和宰相的绝对宠信而身兼三镇节度使，算是李党成员之一。

可是随着李忱即位后对李德裕的打击排挤，李党失势后，石雄也失去了靠山。朝廷内取而代之的牛党势力对石雄颇为忌惮，虽然他们知道石雄是一位智勇双全的武将，是帝国镇守边塞不可多得的人才，但出于本派之私利，他们还是以防止李党死灰复燃为借口，鼓动皇帝李忱解除了石雄三镇节度使的职务，并让其奉诏入朝听候安排。

石雄虽然是个武将，但李德裕倒台，他十分明白对于自己意味着什么，在奉诏入朝后，他立即前往政事堂求见白敏中，希望朝廷看在自己曾经有功于国家的分上，委任自己一个偏远地区的节度使之职以终老。

但是石雄的请求最终被拒绝了。牛党解除石雄的职务，就是因为他是李党成员，白敏中为此还挖苦石雄，说他过去的功劳，朝廷以三镇节度使作为对他回报已经足够了，他实在不应再奢求什么。不过白敏中并没有将事情做绝，在充分考虑石雄的请求后，他委任了石雄一个左龙武统军的职务，将他留在了皇宫之内。事实上，等于是将石雄置于自己的眼皮底下加以监视。

石雄是牛党势力排挤打击李党势力官员的最后一人，随着石雄被变相软禁，和牛党势力斗争40余年的李党势力终于以惨败而告别朝廷政治舞台，其党魁李德裕在大中三年（849年）到达贬所崖州。

事实上，凡是被贬到崖州的官员，基本上都不会有什么好下场。当年杨炎和韦执谊被贬崖州，一个没走到崖州便被缢杀，一个在崖州郁郁而终。而现在李德裕也要到那里去，这让他心中不禁产生阴影，在到达崖州后，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的李德裕登上崖州城楼赋诗一首：

独上高楼望帝京，

鸟飞犹是半年程。

青山似欲留人住，

百匝千遭绕郡城。

或许此时的李德裕已经明白，在政治斗争中，一个人无论是得势还是失势，其实都没有道理可讲。那一刻我们几乎可以听到李德裕对世事无常的那一声长叹，长叹悠悠之间涵盖了他的一生，也涵盖了一部历经40余年牛李党争的晚唐历史。

大中十三年（849年）闰十一月，李德裕病逝于崖州，终年63岁。

一代名相就此悲情谢幕！

李德裕虽然离开了这个世界，但是关于他的话题以及牛李党争的历史，千百年来却始终没有停止讨论。与他同时代的李商隐评价李德裕是“成万古之良相，为一代之高士”，然而事实果真如此吗？

或许，李商隐的评价只说对了一半。

不是终结

以李德裕为首的李党势力在持续40多年的牛李党争中，最终以惨败彻底退出政治舞台而告终，但我们不能否认，李德裕依然是晚唐的著名政治家。从元和年间开始步入仕途，历经宪、穆、敬、文、武、宣六朝，长期地方任职的经历，担任过浙西、郑滑、剑南、西川、淮南、荆南等镇观察使和节度使。在朝廷中历任监察御史、翰林学士、中书舍人、御史中丞、兵部侍郎、兵部尚书、门下侍郎同平章事，加官至太尉，晋封卫国公。

李德裕在政治上主张强化中央集权，在大唐帝国国势逐渐衰弱的情况下，主张树立朝廷权威，对不听命的藩镇采取强硬对策，以维护的帝国的统一，而且强调整顿吏治，提高行政效率。

武宗李炎在位的会昌年间，是李德裕人生最为得意的时期。由于他深的李炎的信任，其胆识和才学得以充分发挥，并在处理会昌年间的一系列重大政治事件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李德裕从幼年起，就继承家学渊源，勤奋刻苦地攻读《汉书》《左氏春秋》等史料典籍，成年后喜好著书写文，官居宰相后虽然政务繁忙，但依旧笔耕不辍。在他长安城的安邑里府邸中有起草院，其中又有精思亭，每当遇到朝廷需要用兵的大事时，李德裕都要独处其中，凝思运筹地为皇帝起草诏令文书。而且李德裕著述颇丰，流传至今的有《会昌一品集》《次柳氏旧闻》，已经散佚的有《文武两朝献替记》《会昌伐叛记》《大和辩谤略》等。

除了李商隐给予其极高的评价之外，近代的梁启超也对其颇为赞誉，将他与管仲、商鞅、诸葛亮、王安石、张居正并列，称他是中国

古代六大政治家之一。可是我们知道，与这五个人比起来，李德裕无论从名气还是历史功绩来看，都无法和他们相比。究其根本原因则是因为他陷入了影响大唐帝国国运的党争事件中，而且从个人品格来讲，李德裕虽然才学俱佳，但实事求是地说，其心胸并不宽广。

政治上的有所作为不应该掩盖自身性格和气质的缺陷，李德裕为人孤峭，以才学自负而特达不群。虽然他对朝廷中的党争问题深恶痛绝，但因为特殊的出身以及心胸狭小，尤其在他手握大权之时，没能摆脱维护本派系之私利的想法，致使其热衷于党同伐异。

即使在他被贬黜之后，又著《穷愁志》三卷共计四十九论，深刻阐述党争问题。虽然他在著述中一再为自己开脱，在序文中也称这本著作仅仅是在朋友间作为交流使用，但文章中依旧散发着浓厚的朋党气息，而且隐含着对牛党成员的人身攻击，这不能不说与他的个人品格和心胸有关。

对于牛党的魁首的牛僧孺，即使在李德裕最为失意潦倒之时，依然没有忘记诋毁攻击。他在评论牛僧孺所著的《周秦行记》时，利用牛僧孺的姓氏大做文章，称之为“太牢”，甚至说牛僧孺“阴怀逆节”。而那个时候牛僧孺已经死去，但李德裕仍以如此恶毒的语言对逝者肆意诋毁，并以未处置牛僧孺的族人而深深遗憾，甚至将对牛僧孺的报复转嫁到其子孙的身上。他对牛僧孺刻骨铭心的仇恨，使得他心态完全失衡，而这对于评论他这个晚唐政治家来讲不能不说是一种遗憾。

如果将李德裕的功过做一个划分，会昌年间的励精图治与深陷牛李党争，单从这两个方面来看，李德裕的功过可以划分为五五开。但如果站在晚唐历史的宏观角度来看，因为“牛李党争”使得大唐帝国加剧了内耗，李德裕实在无法和前边提到的五位宰相相提并论。

以李德裕大中三年（849年）死于崖州贬所为标志，这场从宪宗李纯在位已开端倪，历时约40余年的“牛李党争”，终于以牛党的全面胜利和李党的彻底失败而宣告结束。

“牛李党争”是晚唐历史的三大祸害之一，两党之争既有社会的历

史根源，又与同时代的政治问题有着密切的关系。牛党成员多为出身庶族，通过科举考试进入仕途；而李党则代表那个时代日趋没落的世家大族。事实上，“牛李党争”的主要分歧是围绕对待藩镇和科举采取什么态度展开的。

在对待藩镇的问题上，从李德裕的父亲李吉甫担任宰相时起，就极力主张抑制藩镇势力的发展，对敢于和中央分庭抗礼、不听朝命的藩镇，坚决以武力讨伐。但牛党则由于自身与藩镇势力的千丝万缕的联系，对藩镇多采取妥协迁就、曲线救国的一种策略，但在李党看来完全不能容忍。

如果我们仔细梳理，就会发现无论是李吉甫还是李德裕担任宰相的宪宗、武宗时期，藩镇们大为收敛，不敢过分造次；而在穆宗、敬宗、文宗时期，藩镇势力颇为嚣张，这不能不说与两党对藩镇的态度有着十分重要的关系。

李党的压制藩镇政策，减轻了因藩镇割据和混战所造成的危害，有利于大唐帝国的统一和改善民生，元和中兴恰好说明了这一点，这是对李党应该给予积极评价的一方面。但在对待科举问题上，李党成员因为出身的缘故而产生了局限性，特别是李德裕顽固坚持门第观念，肆意诋毁科举制度，在科举制度已经成为那个时代主要选官途径，并且不断完善和发展的形势下，李德裕的攻击否定科举制显然与时代背道而驰。

而且在李德裕的影响下，李党成员甚至有了废除科举的呼声，这其中以文宗时期的李党成员郑覃最为积极。当时他上疏文宗李昂，认为南北朝时期多用文采华丽之士，所以出现不治的局面。在郑覃看来，只要有才能就可以重用，为什么偏要通过考试才决定重用谁呢？

郑覃还进一步举例说，陈后主、隋炀帝都是能写文章的高手，但就是不懂得怎样治理天下，所以最后搞得天下大乱，写文章只是雕虫小技，希望皇帝陛下不要过分看重。

由郑覃的话我们可以明显看出，牛、李二党的政治主张和观点各

有所长，同时也有各自的短板，客观地说不能一概而论，不能完全肯定或完全否定，如“长庆销兵”事件就不能完全说牛党对待藩镇只是姑息。

但是“牛李党争”毕竟是大唐帝国逐渐走向衰落的一个源头，无论他们是怎样的政治观点，其斗争不仅加剧了帝国的内耗，而且不可避免地带有帝国高层在政治上无所作为的痕迹。

“牛李党争”虽然是唐朝初年以来士族和庶族两种政治势力斗争的继续，但唐朝建立以后的二百多年时间里，通过科举制度进入仕途的庶族出身的官员，已经在官员队伍中占了绝大多数，他们的政治地位已经与唐朝初年不可同日而语，甚至早已经成为李唐皇室所依靠的主要统治势力。

同样，这些庶族出身的官员在皇帝那里得到了过去只有士族势力才能享有的政治和经济特权，一部分庶族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渐摇身变成世家大族，因此牛李党争能够持续40余年已经不能与唐初的士庶斗争同日而语。

因为自身的切身利益，牛李两党党争激烈之时，李党得势时，牛党必非之；同样牛党走红时，李党也是诋毁不断。长期的朋党之争，与藩镇割据、宦官专权互为表里，加剧了大唐帝国政治走向没落的速度，虽然两党之争终结，但大唐帝国的衰落却并没有终结，虽然“小太宗”李忱勤于政事、孜孜求治，但终究挽救不了大唐帝国走向衰弱的颓势。

第十三章 收复河湟

在李忱的支持和运作下，“牛李党争”已然成为历史名词。虽然在对待牛李党争的问题上，李忱明显偏袒牛党，其所作所为有待商榷，而且他的执政理念明显带有“反会昌之政”的倾向，然而就其帝王生涯的主要方面来说，其功绩虽然比不上宪宗李纯，但确实在穆、敬、文、武诸帝之上，在晚唐衰弱的政治形势下，带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觉。除了治理朝政之外，李忱时时处处以武宗李炎作为参照，李炎在位时曾经威制回鹘，所以李忱也想通过自己的努力，对外树立大唐帝国的国威。

因此他将目光瞄向了帝国的西南边陲。

吐蕃！这个与大唐帝国对抗很久而大唐没有取得胜绩的少数民族政权，成为李忱树立大唐国威的首要目标。

吐蕃内乱

在介绍李忱和吐蕃展开较量之前，我们先来回顾一下自大唐建立之后，唐朝和吐蕃之间的历史过往。

前边我们介绍过文成公主进藏和亲的一些事情，那个时候因为李世民天可汗威名远播，加上文成公主进藏，所以大唐和吐蕃的关系处于蜜月期。到了高宗李治和武则天时代，吐蕃灭掉吐谷浑，进逼唐朝的河西、陇右地区，而后便与唐朝围绕安西四镇以及西突厥十姓部落展开了激烈的争夺。自此之后唐朝与吐蕃的关系在和平与交战、缓与冲突的不断交替中曲折发展。

景龙三年（709年），金城公主进藏和亲后，吐蕃得到了河西九曲地区，对唐朝的陇右地区构成了强大的威胁。唐朝因此被迫调集重兵进入河西、陇右地区以加强防御。

安史之乱爆发后，唐朝将河西、陇右等边镇军队东调平叛，边防空虚，给了吐蕃入侵的机会。吐蕃趁机进入河西陇右，先是切断了唐朝与安西、北庭的联系，不久便完全占领了上述地区，进而又向南征服南诏。当时吐蕃控制了东起四川西部、甘肃陇山以西，西至中亚，北到今天新疆南部的广袤地区，而且吐蕃利用唐朝内乱的机会，不断侵扰中原，宝应二年（763年）一路打到长安，迫使代宗李豫退出长安就是最好的例证。

德宗李适即位后，北方的回鹘兴起，开始与吐蕃争夺北庭地区，由于吐蕃将精兵调往北部，因此南诏利用这个机会，摆脱了吐蕃的控制，与唐朝互通友好。吐蕃见自己陷入孤立境地，于是改变策略，主动向唐朝请盟，而唐朝也想罢兵修好，于是在穆宗李恒在位的长庆年间，终于举行了唐蕃关系史上具有重要影响的长庆会盟。从此之后，唐朝与吐蕃虽然仍有短暂的毁盟现象发生，但由于它们同时走向衰弱，因此，不再发生大规模的军事冲突。

安史之乱结束后，吐蕃虽然乘机攻占了唐朝的大片土地，但由于吐蕃又同时向西出兵与大食、唐朝争夺安西四镇等西域之地，向北与回鹘争夺北庭地区，连年的扩张战争，加重了吐蕃国内的赋税和兵役负担。而且吐蕃境内连续发生自然灾害，使得民不聊生，于是，平民、奴隶们掀起了一轮又一轮反抗王室和贵族的斗争。

与此同时，吐蕃的最高执政者赞普已经是形同傀儡，以尚结赞为首的大贵族垄断政权，形成权臣当道，并排斥异己操纵赞普继承权，使王室和贵族之间争夺王权愈演愈烈。

弃松德赞赞普死后，长子牟尼即位，由于其推行的经济政策侵犯了贵族利益，于是被其母哲蚌氏毒死，由三弟牟尼赞普即位。由于哲蚌氏的独断专权，牟尼赞普依靠佛教首领钵阐布的保护才得以保全性命。因此，作为回报，在牟尼赞普在位时期，佛教势力迅速发展，并成为王室的支持者，由此引发了宗教冲突。

牟尼赞普死后，其子可黎可足赞普即位，因为可黎可足赞普体弱多病，所以由钵阐布执政，在钵阐布的怂恿支持下，当时僧人们大肆

聚敛财富，可黎可足赞普用于供养一名僧人的费用，高达七户平民的赋税。因此反对赞普的贵族势力便以灭佛为号召，展开了激烈的夺权斗争，贵族们不断散布谣言说钵阐布与王后通奸有染，然后将其杀死，并在841年又杀死可黎可足赞普，拥立其弟达磨为赞普。

据《新唐书·吐蕃》记载，可黎可足赞普在位期间，吐蕃国内发生多次地震，岷山崩塌，洮水逆流三日，老鼠大肆啃食庄稼，百姓发生饥荒瘟疫，死难者伏尸遍地，膳、廓两州地区的百姓在夜里听到打更的鼓声，都会受到惊吓。

本来吐蕃的百姓指望达磨赞普即位后，能够改变吐蕃的萧条景象，进而改善民生。可是由于达磨赞普嗜酒无度、喜好打猎，而且性格凶顽，缺少仁慈之心，所以使得吐蕃内政更加混乱。在内耗不止的情况下，吐蕃逐渐衰落下去，再也没有重现唐朝初年的辉煌。

达磨在位两年后，于唐朝会昌二年（842年）十月死去，十二月，吐蕃使者论普热前往京城长安报丧。武宗李炎派将作少监李璟前往吐蕃吊唁。

就在李璟吊唁完毕刚刚离开吐蕃后，吐蕃便发生了内乱，其导火索是赞普的继承问题。

因为达磨赞普没有子嗣，于是他的妃子琳氏在一帮佞臣的支持运作下，拥立达磨的兄长尚延立之子乞离胡为赞普。可是，此时的乞离胡只有三岁，谁都明白大权其实是掌握在上任赞普王妃琳氏和一帮佞臣的手里，而且当时在拥立乞离胡即位后，琳氏一伙人将十几个深得人心的老臣全都排挤出朝廷，引起了老臣们的严重不满，其中以宰相结都那反应最为激烈。

面对乞离胡的时候，结都那就是不肯跪拜，他哭着对众人说，赞普宗族有很多人，但琳氏不是皇后，却擅自立她家族之人为赞普，谁能心服？恐怕就连鬼神都不会享受她的祭祀。如果照此下去政权必亡，前些年吐蕃发生很多自然灾害，恐怕就是现在国之将亡的预兆，只叹老夫没有兵权，无法勘正内乱以报先赞普的恩德，现在只有以死

相报。说完后，他拔出刀割伤自己的脸，然后大哭着离开朝堂。

结都那的激烈反应很是出乎所有人的意料，很多朝臣都在为这个忠心耿耿的老臣担心。而事实证明，琳氏一伙并没有放过结都那，就在结都那离开朝堂不久后，琳氏一伙人突袭结都那的府邸，将其族人全部杀死。

可是琳氏除了拥立乞离胡之外，在掌权后还大肆分封本家族的人，可是又没有循例入朝请求册封。于是，其行为招致吐蕃民众的愤慨，在矛盾的不断升级下，终于酿成了大规模的军事冲突。

内讧交兵

当吐蕃内部矛盾不断激化之时，唐朝也只能维持现有疆界与吐蕃对峙。对于经常从原州、会州各地进逼骚扰长安的吐蕃军队，唐朝军队只好轮番进行“防秋”，疲于应付而只有招架之功，即使与吐蕃的使节往来，也是只是礼节性，已经没有曾经以雄厚实力为后盾的震慑作用可言。

会昌三年（843年）二月，在唐朝反击回鹘之时，黠戛斯趁回鹘衰弱时，大举进攻回鹘控制的安西、北庭地区，并邀请唐朝出兵支援。当时负责接待黠戛斯使臣的赵藩上疏武宗李炎，认为朝廷应该利用这个机会出兵应援，进而一举夺回本属于唐朝的安西和北庭地区。不过，宰相李德裕以朝廷正在与回鹘作战，抽调不出兵力为由，上疏劝说李炎回绝了黠戛斯的邀请。

与此同时，吐蕃内部发生内乱，时任洛门川讨击使的论恐热，召集部将扬言琳氏所立的可汗不仅没有经过大唐的册封，而且残害忠良，胁迫群臣，实在没有资格做可汗，自己准备入诛琳氏。

论恐热很快便纠集了吐蕃在河、陇地区三个部落的一万余名士兵，与青海节度使谋划举兵。论恐热自称国相，领兵进至渭州，与屯驻在薄寒山的吐蕃宰相尚罗思交战。尚罗思兵败逃亡松州，在那里纠集苏毗、吐谷浑、羊同等部落八万余众，同时焚烧桥梁，据洮水之

险，以阻击论恐热的进攻。

当时论恐热隔着洮水恫吓苏毗等部落，告诉他们自己是上天派来平定内乱的，现在自己已经成为吐蕃国相，拥有了全部兵权，如果顽抗到底，定将屠灭整个部落。

苏毗等部落本来就是赶鸭子上架，他们完全不知道论恐热的虚实状况，因此犹豫不战。论恐热趁机指挥大军渡过洮水，收降苏毗等部落。尚罗思大军不战而逃，最终尚罗思死于乱军之中。

于是，论恐热趁机整合各部落以及尚罗思的军队将近十万人，挥师进兵松州，在进兵的过程中，论恐热每到一处就实行屠戮政策，铁蹄所至陈尸狼藉。或许当时谁也不会想到，论恐热虽然打着匡复王室的旗号，进而起兵靖难，事实上他内心却是在阴谋夺取赞普权力的野心家。不过，论恐热虽然拥兵十余万，但在他的心中却始终惧怕一个人，这个人就是时任鄯州节度使的尚婢婢。

尚婢婢出身显贵，先辈世代担任宰相之职，他本人略通史书，不愿出来做官。可黎可足赞普在位时，强令他担任鄯州节度使，因为尚婢婢为人宽厚，而且沉稳有谋略，所以深得将士爱戴，因此鄯州军队在当时的吐蕃军队中算是战斗力很强大的。

论恐热十分明白要想实现自己的野心，必须要迈过尚婢婢这一关，因此，在会昌三年（843年）七月，论恐热指挥大军进兵鄯州，正式宣布与尚婢婢开战。一时间吐蕃北部边境至鄯州间旌旗招展，鼙鼓震天，完全笼罩在大战一触即发的紧张气氛中。

然而论恐热却出师不利，当大军行至镇西郡时，忽然遭遇雷电和大风的袭击，一时间论恐热不仅輜重损毁甚多，而且损兵折将，仅被雷电劈中烧死的部将就有十多人。论恐热认为尚未开战便遭此不幸是为不祥之兆，心中十分郁闷，因此暂时按兵不动，就地休整。

尚婢婢见论恐热来势汹汹，便施以欲擒故纵之计，先骄其志然后伺机进兵。于是，他下令打点金帛、牛、酒等物，派使臣前往论恐热

军中进行犒劳，而且为论恐热带去了一封言辞极其谦恭的信札。在信中，尚婢婢不仅肯定了论恐热举义兵靖难的正义之举，而且自称无论从才能还是威望都比不上论恐热，自己目前最大的愿望就是希望论恐热能够批准自己告老还乡。

论恐热阅毕信札，被尚婢婢的吹捧之词搞得忘乎所以，顿时利令智昏，他真的认为尚婢婢面对自己的十余万大军，从心里产生了恐惧。当时论恐热将尚婢婢的信札遍示诸将，而且以居高临下的口气给尚婢婢回信，告诉他不要害怕，自己是不会为难他的，然后便领兵退回渭州。

面对论恐热的退兵，尚婢婢觉得十分搞笑，因为这一次他着实拿论恐热开涮了一把，当然他也明白，解除了论恐热对鄯州的威胁，接下来自己该缓过手来，向论恐热发起进攻了。

同年九月，尚婢婢探听到论恐热屯兵大非川，于是派遣部将庞结心、莽罗、薛吕率领五万骑兵发动进攻。到达河州以南后，莽罗、薛吕部署四万人在险隘设伏，庞结心则带领一万人埋伏于论恐热大营前的柳林之中，并派一千骑兵登山居高，以飞矢射书于论恐热大营前，肆意辱骂以引诱论恐热出战。

论恐热见尚婢婢胆敢前来挑战，而且言辞不逊，盛怒之下倾巢而出应战。庞结心见状佯装不敌，向北败退，论恐热于是挥兵紧追不舍。庞结心一退数十里，逐渐将论恐热引进了莽罗、薛吕设置的圈套中，当论恐热进入圈套后，四万大军同时而起四面合击，截断论恐热的退路，当时又值大风天气，飞沙漫天，庞结心指挥人马趁势掩杀，论恐热大败只身单骑而逃，其部众伤亡惨重，前后伏尸将近五十里。

论恐热在大非川惨败后恼羞成怒，于是开始对部下产生猜忌之心。在他看来，大非川之战，有的人态度十分可疑，针对这个问题论恐热开始着手解决，不过他解决的方式过于简单粗暴，只知道对怀疑对象展开杀戮，这就导致其内部更加众叛亲离，很多将领先后归降尚婢婢。

会昌四年（844年）三月，论恐热带领部众进犯鄯州，尚婢婢分兵五路拒敌，导致论恐热进兵极为不顺，无奈之下他退守东谷山坚守，尚婢婢设置木栅包围东谷山，断绝论恐热的水源。仅过了十天，论恐热全军便因为无水而尽皆溃散，只有百余名骑兵随论恐热逃奔至薄寒山。

在充分吸取了东谷山失败的教训后，论恐热在薄寒山设寨自保，招募残部又纠集数千人，先后在褐鸡山、南谷等地与尚婢婢接连几次交兵，可是却连战连败。自此之后论恐热与尚婢婢在鄯州、渭州等地形成胶着对峙，彼此连年交战。

此时，正值回鹘乌介可汗在唐朝的反击下，率领部众西逃黑车子。武宗李炎当即决定趁回鹘西逃、吐蕃内乱的机会，出兵收复河西、陇右被吐蕃攻占的地区，宰相李德裕建议派遣刘濠为巡边使，主持筹集兵源和粮饷等事宜，同时派出探马不断侦察吐蕃守军之虚实，等待有利时机出兵。

然而就在唐朝做好出兵准备的时候，武宗李炎驾崩。论恐热未等唐朝出兵，趁武宗李炎去世的国丧期间，纠集党项、回鹘部分部落率先向河西地区发动进攻，这正好给了皇帝李忱绝好的反击吐蕃的借口。

出兵反击

大中元年（847年）五月，李忱诏令河东节度使王宰率军反击论恐热。在这次战役中，王宰以沙陀酋长朱邪赤心的部队为先锋，从麟州渡过黄河，在盐州与论恐热展开遭遇战，结果大败论恐热，将其赶出该地区。

大中二年（848年）十二月，凤翔节度使崔珣奏报，说官军打败了吐蕃，收复了唐蕃交接处的清水。清水原来隶属于秦州，因为秦州目前还在吐蕃的控制之下，所以李忱让凤翔暂时接管。

论恐热在盐州被唐军打败后重整残部，派遣部将莽罗领兵两万急

速向西，继续进攻尚婢婢。尚婢婢命令部将拓跋怀光领兵迎战，结果大破莽罗于南谷。论恐热不得已退守河州，与身在河源屯兵的尚婢婢形成对峙。

本来尚婢婢想让人马暂时休整，然后伺机进攻论恐热，可是部将们在看到论恐热屡战屡败后，都想建立荡平论恐热的功劳，所以纷纷劝尚婢婢出兵河州。虽然遭到了尚婢婢的反对，但诸将执意出战，尚婢婢见众意难违，于是默许诸将出战，可是他预料到了此战必败，于是他带领部分人马坚守黄河大桥以观时变。事实证明，尚婢婢的预料十分准确，众将出战后，因为轻敌被论恐热打得大败，尚婢婢无奈之下只得焚毁河桥退守鄯州。

此战过后，论恐热和尚婢婢的实力开始发生变化，在很长的一段时间内，论恐热取得了压倒性的优势。

对于唐朝而言，论恐热和尚婢婢的不断交战，所带来的结果就是很多地方的大批将领投靠过来。自从吐蕃内乱以来，许多吐蕃部众及此前被吐蕃掠去的汉族吏民投归唐朝者络绎不绝。尚婢婢在与论恐热的斗争中，为了孤立论恐热，曾经发布檄文，鼓励在吐蕃的汉族人归唐。

这样就促成了很多吐蕃地方的汉族官吏、守将以及原州、秦州、安乐三州及石门、绎藏、木峡、制胜、六盘、萧关七关守军投降唐朝。

当时针对诸多军民投靠唐朝，皇帝李忱特意委任太仆卿陆耽为宣谕使，前往各地进行宣慰，并下令沿边的泾原、灵武、凤翔、邠宁、振武各节度使同时出兵，再次向吐蕃控制下的河西、陇右地区推进。

大中三年（849年）六月，泾原节度使康季荣上奏朝廷，称已经成功接收原州境内的石门、绎藏、木峡、六盘、制胜六关。一个月后灵武节度使朱叔明进占安乐州，邠宁节度使张君绪进占萧关，凤翔节度使李瑋攻取秦州。

唐军接连大败吐蕃，这是自“安史之乱”以后，唐朝在与吐蕃的对抗中首次取得如此辉煌的战绩。尽管这些胜利首先是源于吐蕃的内乱，但将近百年时间对吐蕃鲜有胜绩，还是让当时的朝野上下为此大肆炫耀了一番。

当时居住在上述三州七关地区的河西、陇右汉族百姓数千人，扶老携幼地来到长安，感谢朝廷成功收复河陇，使百姓们终于摆脱了吐蕃人的奴役。皇帝李忱亲自在延喜门接见了这些百姓，下令让他们脱去胡服，改穿汉族服装，并赏赐绢布十五万匹。

大中四年（850年）九月，论恐热与尚婢婢再起战端。

当时论恐热派大将莽罗率兵在鸡顶关以南架桥，一直通向白土岭，向尚婢婢发起进攻。尚婢婢让部将尚铎罗迎战，结果因为迎战仓促而失利，不得已退守黎牛峡。尚婢婢复派大将磨离罢子、烛卢玃力共赴黎牛峡援救，两个人到达目的地后，烛卢玃力主张据险坚守，然后出奇兵截断论恐热大军的粮道，让其进退不得，不过十天半个月其部众必定溃散。

但磨离罢子则主张立即出兵，以求速战速决，结果两个人争执不已，各不相让，烛卢玃力负气之下称病返回鄯州。本来尚婢婢派出两员大将援救尚铎罗，兵力已经十分充足，但因为烛卢玃力的离去，导致救援的兵力严重削弱，最终磨离罢子轻率领兵出战，被打得惨败，其本人也死于乱军之中。

留守鄯州的尚婢婢也因为粮食匮乏，只好留下拓跋怀光坚守鄯州，自己则带领三千人马，就水草于甘州以西。论恐热闻讯后，带领五千骑兵跟踪追击，一路上大肆劫掠，鄯、廓、肃、伊、西诸州都未能幸免，论恐热大军所到之地，百姓深受其害，史料记载，五千里间，积尸狼藉，赤地殆尽。

不过论恐热虽然对尚婢婢具有压倒性的优势，但因为残暴至极，部众积怨甚深，尚婢婢部将拓跋怀光又派人暗中策反其部众，结果追随论恐热的很多部众或返居原部落，或向拓跋怀光投降。论恐热越发

感觉孤立，于是只好打出唐朝的旗号，以恢复其失去的相关势力。为了凝聚人心，论恐热向吐蕃各部扬言，说自己能向唐朝借兵五十万，来消灭不服从自己的人，然后以渭州为国都，请唐朝册封自己为赞普。

事实证明，论恐热还真是言出必行。大中五年（851年）五月，论恐热果然来到长安，此时朝廷上下对吐蕃内部的情况并不十分了解，所以依然对论恐热以礼接待。皇帝李忱专门派尚书左丞李景让赴礼宾院向论恐热询问他此番入朝的目的，论恐热当时十分高傲，开口便让李景让回去转告皇帝李忱，首先封自己为河渭节度使。

面对论恐热的要求，李景让不敢怠慢，立即向皇帝李忱进行报告，当即被李忱回绝，并亲自在朝堂上接见了论恐热，对于册封一事，李忱只字未提，就像会见一位普通的少数民族客人一样，好言抚慰一番后，赏赐些礼物便打发他回去。

事实上，李忱用一种自己特有的态度在告诉论恐热，吐蕃已经不再是之前的吐蕃，这个曾经和大唐掰过上百多年手腕的国家，现在已经不入大唐的法眼。

论恐热十分扫兴地离开长安，对朝廷的憎恨陡增，在返回老巢洛门川后，收拾余部伺机骚扰唐境。但是恰逢连绵大雨，由于军中缺少粮食，部众多有散去，论恐热只好率领仅剩下的三百余人辗转来到廓州。

值得一提的是，就在尚婢婢远走甘州以西，论恐热实力急剧衰弱之时，原来隶属唐朝河西、陇右的汉族官民也纷纷拿起武器反抗吐蕃的奴役，进而驱逐吐蕃守将，这其中最为著名的，当属沙州人张义潮领导的守土斗争和归唐壮举。

张义潮归唐

沙州治所为敦煌，下辖敦煌、寿昌二县，地处河西走廊的西口，是丝绸之路上的大站之一，最初沙州隶属于设在凉州的河西节度使管

辖。安史之乱后，吐蕃趁河西、陇右的唐军东调平叛之际，先后攻占了凉、甘、肃等州，河西节度使被迫移驻沙州。唐代宗李豫在位的大历年间，沙州被吐蕃包围，刺史周鼎向回鹘求援，但是等了很多年也没有等来回鹘援兵，于是他提出想要焚毁城郭，带领军民东奔归唐，但是遭到了部众的反对。

当时知兵马使阎朝将周鼎缢杀，自领州事，但城中守军缺乏粮食，阎朝见状出府库财帛，又据城坚守两年之久，直至城中粮食枯竭，才投降了吐蕃。从周鼎向回鹘求援到阎朝投降吐蕃，沙州的守城作战持续长达11年之久。投降吐蕃后，城中官民皆改穿吐蕃服饰，每逢岁时祭祀祖先，他们都要换上汉族的服装，可见沙州官民还是心系大唐。

张义潮是张掖人，他虽然身遭吐蕃役属，但和沙州的其他人一样，时刻没有忘记自己的故国，于是他暗中结纳豪杰之士，谋划重归大唐。

大中四年（850年）四月，在经过周密的计划后，张义潮身披铠甲，手执兵刃，率众突袭州衙，城中百姓皆助其声势，吐蕃守将防备不及仓皇逃走，张义潮趁势接管沙州。他带领汉族百姓修缮甲兵，不断扩充势力，相继收复周边被吐蕃控制的十一个州县，并派出使者赶赴天德城，通过防御使周丕向朝廷报告沙州的形势。

朝廷接到张义潮的奏报是在大中五年（851年）二月，皇帝李忱看到奏报后欣喜异常，当即任命张义潮为沙州防御使。当年十月，张义潮又派兄长张义潭和部将李明达、李明振、吴正安等29人入朝，进献瓜、沙、伊、肃、鄯、甘、河、兰、岷、廓等十一州地图和户籍，至此被吐蕃占领的河湟故地又重新为唐朝所有。

十一月，皇帝李忱下诏以沙州为归义军，统领上述十一州，任命张义潮为节度、管内观察、处置、押蕃落、营田、度支等使，并晋封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吏部尚书、兼金吾大将军、特进、食邑两千户，实封三百户，同时任命在收复十一州过程中为张义潮谋划的判官曹义金为归义军长史。

随着河湟十一州地区重归大唐，吐蕃在河西、陇右地区的势力更加衰弱，拥有兵将的将领们只能负隅据守而已，吐蕃部众已经是分别聚居，不再形成统一。

张义潮的兴起，不仅使唐朝成功收复河湟失地，最重要的是他的崛起使得吐蕃王国逐渐走向四分五裂乃至衰亡。当然关于张义潮我们并没有说完，事实上他所掌控的归义军，后来随着时间的推移，逐渐成为地方割据势力，以至于唐朝灭亡之后依然存在。

唐懿宗的咸通二年（861年），张义潮率领蕃汉联军七千人向西推进，收复凉州。咸通三年（862年），唐朝在凉州设立节度使治所，统领凉、洮、西、鄯、河、临六州。

就在这一年，曾经在吐蕃诸部落中处于奴仆地位的温末向唐朝入贡。最初温末部落的人是为吐蕃富户大姓从事农耕放牧的奴仆，战时则随军出战，一个富户家庭往往有奴仆数十人。后来因为吐蕃衰弱，这些奴仆们大多脱离主人，自相结合成部落，以致吐蕃诸部族中微弱无依靠者都投奔温末部落，他们大多聚集在张义潮管辖的归义军境内。

唐懿宗咸通七年（866年）二月，张义潮奏报朝廷，北庭回鹘仆固俊攻克西州、北庭、轮台、清镇诸城。此时在河湟地区最具实力的，是尚恐热率领的部众，这一年唐朝的鄯城使张季颢击败尚恐热，其余众东进邈宁，又被节度使薛弘宗击败，尚恐热带领残部又向北退去，但是又与回鹘发生冲突，结果在交战中尚恐热兵败身死，传首长安。

与此同时，一直穷居在廓州的论恐热忽然复起，企图纠集附近的吐蕃部落骚扰大唐边境。但由于论恐热十分残暴，经常欺压周边部落，以至于和诸部落积怨颇深，非但无人响应，反而到处碰壁。其中有的部落向身在鄯州原尚婢婢部将拓跋怀光报告了论恐热的行踪，拓跋怀光得到消息后立即领兵追击，大破论恐热。

八个月后，拓跋怀光又率领五百骑兵突袭廓州，并生擒论恐热，

先是砍断其双脚，然后斩首传至长安，其部众被俘者全部迁居岭南。随着论恐热的死去，立国二百年之久的吐蕃政权终于衰亡，大唐帝国来自西部的威胁彻底解除。

但那个时候大唐帝国内部已经是病入膏肓，中原地区战乱四起，无暇顾及治理西部。虽然吐蕃衰亡，但是河西、陇右地区只是保持形式上的管辖权，张义潮管辖的归义军其实算是个独立王国。

咸通八年（867年）二月，张义潮得到朝廷的允许，入朝觐见皇帝，入朝后被唐懿宗授予检校司徒、右神武大将军，并赏赐土地、府邸，以其族子张淮深代为节度使。咸通十三年（872年）八月，张义潮病逝于长安，终年74岁，死后追赠太保。

由于大唐帝国末期的动荡，唐僖宗之后，归义军所管辖的地区只剩下瓜、沙二州。张淮深死后，其弟继任节度使，临终之时又托孤于张义潮的女婿，时任瓜州刺史的索勋，但是索勋是个极有野心的人，自立为节度使后，于景福元年（892年）骗取朝廷的正式委任，结果在当地引起众怒。

当时张义潮的第十四女、凉州司马李明振之妻率众袭杀索勋，并上表朝廷请求以张义潮之孙张承奉为节度使。乾宁元年（894年），朝廷派使臣前往沙州宣慰，除了委任节度使之职外，为酬报李明振夫妇的定难之功，诏命以李明振长子李弘愿为沙州刺史兼节度副使；次子李弘定为瓜州刺史、墨离军押蕃落等使；三子李弘谏为甘州刺史。

唐朝灭亡以后，归义军节度使张承奉见各地节度使陆续称王，于是也自称“西汉金山国白衣天子”。不久曹氏家族取代张氏家族掌握沙州政权，停止使用“金山”国号，恢复归义军节度使的称号，五代北宋时期，向中原历代王朝进贡，北宋景祐三年（1036年）被西夏吞并。

可以说，由张义潮奠基的归义军不仅经历了悠久的历史，而且使唐朝成功收复河湟地区，算是大功一件。归义军最终亡于西夏，是唐朝灭亡以后很久的事情。事实上，在唐朝晚期，尤其是武宗李炎和皇帝李忱在位时期，就经常受到西夏国的创建民族党项的侵扰。

党项之忧

党项是羌族的一支，又称党项羌。唐朝初年在今天四川及青海河曲各地设置了许多羁縻州府，同时委任党项各部酋长进行治理。后来因为吐蕃的强势逼迫，党项族陆续东迁至庆州，又另设静边州进行安置。

安史之乱以后，党项又陆续内迁至灵、庆、银、夏诸州。这一时期，党项经常与吐谷浑勾结骚扰大唐边境。郭子仪镇守西北边境时，为防止党项与吐谷浑、吐蕃联合入侵，上表朝廷将静边州、夏州等地的党项部众迁至银州之北、夏州之东，同时迁吐谷浑部众于夏州之南。自此称居住在庆州的党项族为东山部，在夏州之南居住的称为南山部，在夏州境内的称为平夏部。东山部、平夏部之中有一部分逐水草移居石州。因此，武宗李炎时期，党项族的势力可以说已东进至河东地区。

党项在兴兵骚扰唐境的同时，还经常以良马从唐朝边境换购铠甲，以肥羊换购弓箭。针对这个情况，当时鄜坊道军粮使李石上表朝廷，请求禁止商人将旗帜、甲冑、兵器等军需用品输入党项聚居区，而且规定有告密者将得到违禁商人的全部财富。

尽管如此，靠近唐朝的党项部族让然以很快的速度兴盛起来，商贾以丝织品与党项交易牛羊牲畜，沿边的节度使也因利所驱，与党项开展互市贸易，而且多为强买强卖，极为不公平，于是引起了党项人的怨恨。应该说，上述事件是党项侵扰唐境的一个导火索，随着党项部族侵扰规模的不断扩大，后来完全阻断了唐朝与西北重镇灵州、盐州的交通联系。

武宗李炎即位之初，对党项主要采取安抚之策，曾经任命三名侍御史分别主持党项诸部，效果还是不错的。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党项部族不再骚扰唐境，朝廷见边境没有战事，就召回了三位侍御史（“久而无状，寻皆罢之”）。

会昌三年（843年）十一月，邠宁节度使上报朝廷说党项再次侵

扰唐境，当时宰相李德裕建议武宗李炎对其进行安抚。

李炎接受了李德裕的建议，以皇子李岐为灵夏等六道元帅，兼安抚党项大使，又以御史中丞李回为安抚党项副使，史馆修撰郑亚为元帅判官，带着诏书前往安抚党项部众。这是武宗李炎在位时期对党项采取的最重要的措施，也是最合适的措施。因为从当时的局势来看，内有泽潞之乱，外有回鹘近塞，比起这两个大事，党项毕竟还是次要的。

党项就是利用这个机会，在会昌年间不断侵扰唐境。西北诸镇虽然有时忍无可忍而不得不进行反击，但由于没有统一指挥和部署，所以基本上毫无效果，等到李忱即位时，党项的侵扰已经越来越严重。

大中四年（850年）十二月，党项再次侵扰邠州。皇帝李忱抱着一反会昌之政的心态，在对党项的问题上决定采取强硬态度，任命宰相白敏中为都统，凤翔节度使李业、河东节度使李拭兼招讨党项使，合并进讨党项部众。

在大军出发之际，皇帝李忱在近苑对着百步之外只有一尺高的竹子发誓，如果上天让党项灭亡，现在就让自己射中竹子，如果射不中，自己就动用全国之力，一举荡平党项部族，绝不能将祸害留给子孙。结果李忱一发而中，将竹子射为两半，果然不久后就平定了对唐朝威胁最大的党项南山部落。

皇帝李忱十分明白党项侵扰唐境的根本原因，就是边镇将领垂涎党项的牛马，不仅强取豪夺，而且对党项苛刻诛杀，从而引起党项部众的愤怒而发生的。所以在派遣大军进行征讨的同时，他特意选派文臣取代性格生猛的武将担任边镇将领，而且在这些文臣赴任之前，他都要亲自叮嘱在当地处理党项的问题时，一定要讲究方式方法，目的是为了孤立党项那些反叛的部落。

经过李忱的部署和安排，效果十分显著。

大中五年（851年）四月，宰相白敏中向皇帝李忱报告，称唐军

在夏州三交谷打败党项九千余帐。七月，白敏中又上奏皇帝李忱，称南山党项部落因为朝廷大军接连围剿，已经食物匮乏，开始向朝廷请降。此时白敏中统率朝廷大军讨伐党项已近半年，皇帝李忱也正在为无法筹集到足够的经费以支持继续讨伐而焦虑，而且劳师远征将士疲惫，如今听闻南山部落请降，正中李忱下怀，于是他下诏赦免南山部落，表示既往不咎。

南山部落是当时党项诸部中势力最大的部落，它的投降意味着困扰唐朝多年的党项侵扰问题已经基本解决。大中五年（851年）十月，皇帝李忱以平定党项诸部为名，下诏免去白敏中的都统之职，以司空、平章事兼邠宁节度使。从这个任命来看，李忱虽然撤销了讨伐党项的军事机构，但他充分吸取了武宗李炎废除主持党项诸部的三御史职务的教训，仍然将白敏中留在驾驭党项的前沿阵地。因为他知道尽管党项已平，但这个部族只要存在，或许未来就会生出乱子。

事实证明，不久之后党项果然东山再起，开始继续侵扰唐境。而那个时候因为西川需要精心治理，李忱已经将白敏中调任西川节度使，党项的再次侵扰，让他一时间找不到比白敏中更为出色的人担任邠宁节度使。就在他左右为难之际，有一天李忱在翰林院与翰林学士毕诚讨论如何加强边防一事时，在对话的过程中，李忱发现毕诚不仅思路清晰，而且对党项侵扰问题提出了诸多切实可行的建议，李忱当即决定任用毕诚主持解决党项侵扰问题。

李忱先是提拔毕诚为刑部侍郎，以提高其官职和威望，然后又任命他为邠宁节度使、河西供军安抚使，让他放手去干。而毕诚也的确没有辜负李忱的期望，到任后一方面对侵扰唐境的党项部落进行征讨；另一方面又遣使安抚党项诸部，在恩威并施的策略下，党项侵扰问题再次被解决。

可是毕诚也知道，想要威慑党项，仅仅在其侵扰时进行征讨还远远不够，必须要做到兵多粮足，做好持久战的准备。基于这种指导思想，他在当地广为招募士兵，就地开辟荒田，组织屯田生产。据史料记载，在毕诚的组织下，当地一年收获的粮食多达三十万石，节省从

中原运粮的经费达到百万贯。由于毕诚的努力经营，党项诸部在看到唐朝有打持久战的准备后，不敢轻易侵扰边境，唐朝西北边境在数年内保持了难得的安定。

然而在唐懿宗之后，中原地区战乱四起，唐朝自顾不暇，再也没有力量威慑党项诸部。于是党项势力日益增强，其中平夏部的首领拓跋思恭在咸通十三年（872年）进占宥州，自称刺史。黄巢起义爆发后，唐朝曾经利用拓跋思恭成功镇压黄巢起义，因此任命拓跋思恭为定难军节度使，自此之后，党项在唐朝边境的割据已经成为事实，一直到后世李元昊统一党项各部，建立西夏王国。

第十四章 遗憾结局

复兴佛教

唐朝从宪宗李纯之后到皇帝李忱在位时期被称作晚唐。因为藩镇割据、宦官专权、朋党之争导致帝国内部陷入无休止的纷争之中，大唐帝国也因此被日益加剧的社会矛盾所纠缠困扰，但到了皇帝李忱即位后，还是努力挽救帝国的颓败形势，《资治通鉴》中这样评价李忱：

性明察沉断，用法无私，从谏如流，重惜官赏，恭谨节俭，惠爱民物，故大中之政，讫于唐亡，人思咏之，谓之小太宗。

尽管李忱在位时期的所作所为未能从根本上挽救唐朝走向衰弱的颓势，但就其帝王生涯的主要方面来说，还是远在穆、敬、文、武诸帝之上，在晚唐的政治形势中独树一帜，给人以耳目一新之感。由于李忱与先皇武宗李炎之间身份的微妙关系，使得他从即位伊始就一反会昌之政而行之，尤其在对待佛教的态度上，李忱堪称为佛教翻了一个大案。

事实上，李忱本人也是个虔诚的道教徒，所以说他复兴佛教与自身信仰并无关联，完全出于政治需要。在李忱即位的第二个月，即会昌六年（846年）四月，在他下令贬黜宰相李德裕为荆南节度使，罢免一批李党成员的同时，他下令杖杀武宗李炎宠幸的道士赵归真等十二人，将罗浮山人轩辕集流放岭南。

和武宗李炎废除佛教一样的是，李忱复兴佛教也是首先从长安开始的。会昌六年（846年）五月，主管长安诸佛寺事务的左右街功德使上奏皇帝李忱，说按照李忱的意图已经将长安城内的知名寺庙的名字，重新恢复为会昌废佛之前的名字，同时又下令恢复会昌废佛之前

的制度，重新规定涉及僧尼的事务依旧划归功德使管理，不再隶属于鸿胪寺，今后凡有世俗之人出家为僧尼者，仍由祠部颁赠度牒。

恢复佛教事务的相关制度，是李忱在位时期复兴佛教的标志。大中元年（847年）闰三月，李忱就恢复和重建在会昌废佛被毁寺院一事特意颁布诏令，在诏令中李忱指出，会昌废佛运动虽然初衷是好的，但实际操作严重出现偏差（“厘革过当”）。针对这种情况，李忱命令恢复全部寺庙的功能，并让在会昌废佛运动中受到打击的高僧主持这项工作，并规定所辖的官府不得随便干预。

从李忱颁布的诏令来看，显然是在会昌六年（846年）五月颁布的诏令基础上，下令恢复各地佛寺的。而会昌六年诏令的全文今天已经找不到，但日本僧人圆仁的《入唐求法巡行礼记》则记载了一些珍贵的资料，可以多少了解到当时皇帝李忱复兴佛教的情况，尤其是对各州佛寺及僧人的许多规定。

如在圆仁的著作中记述道：

五月中大赦，兼有敕天下每州造两寺，节度府许造三所寺，每寺置五十僧。去年还俗僧五十以上者，许依旧出家，其中年登八十者，国家赐五贯文。还定三长月，依旧断屠。

通过上述记载，我们可以清楚地了解到，李忱对于复兴佛教并不仅仅限于出台相关政策，对于具体事务事实上规定得也十分详细，而且对于僧俗之间的角色转换也是规定得十分宽松。这一切都让先前经历会昌废佛劫后余生的僧尼们，有如翻身得解放的感觉。

大中五年（851年）正月，李忱决定将复兴佛教的规模扩大到全国各地，他诏令不仅是京畿地区，全国各郡县如果兴建寺庙，当地官府不应禁止，而且应当允许僧尼和住持兴建寺庙。从这个诏令可以看出，历经五年的时间，朝廷在城镇地区复兴佛教的任务已经基本完成，开始将重点转向乡村。

由于李忱的积极提倡和大力扶持，佛教势力很快再次复兴，寺院

和僧尼的数量都以极快的速度增长起来。这引起了很多朝官的警觉，很多人纷纷上疏李忱，提醒他佛教的迅速恢复和再次过度发展所带来的消极影响。

如大中五年（851年）六月，进士孙樵上疏李忱，他认为，自从李忱即位后，兴建寺庙的规模已经超出了本朝佛教势力最为鼎盛的开元时期，而那个时候老百姓还有余力可以生存，可是现在民力已经出现枯竭，而且僧尼的数量直线上升，恐怕又会重新回到会昌年间以前僧尼泛滥的局面。

在孙樵上疏的一个月后，宰相班子成员也集体上疏，以河湟地区正在对吐蕃用兵为由，希望皇帝李忱能够暂缓修建佛教寺庙。通过孙樵以及宰相班子的上疏，我们可以看出，当时天下州府及其以下的乡村大兴土木，广建佛寺，已经达到了相当大的规模，虽然李忱同意了宰相们的请求，但因重建佛寺而造成的扰民费财已经成为事实。

大中六年（852年）十二月，主管佛教事务的祠部上疏李忱，认为修建寺庙和剃度僧尼应该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执行，而不应该是拍脑门决定。祠部的建议虽然得到了李忱的肯定，但是在那个皇帝意志决定一切的时代，祠部的建议并不能遏制兴建寺院过快过多以及僧尼剃度泛滥的问题。当时佛教虽然不能完全恢复到会昌废佛以前的繁荣程度，但在皇帝李忱的大力扶持下，寺院的经济力量迅速恢复和发展。

值得一提的是，由于李忱当时对佛教的复兴，使得在他的儿子唐懿宗成为唐朝末年皇帝佞佛的突出代表。

郭氏之死

复兴佛教是李忱一反会昌之政的标志性举措。事实上，在他即位之后一直没有忘记元和末年父皇李纯被害一事。前边我们简要说过李忱复仇太皇太后郭氏的事情，早在李忱即位之初，就兴起大狱，惩治当年谋害宪宗李纯的乱臣贼子，将参与当年谋害李纯的外戚宦官等全部处死，而且又借郭太后去世的机会，有意贬损其葬礼的规格，故意

报怨于郭太后。

李忱之所以这样做，除了为宪宗李纯报仇之外，事实上为生母郑氏出气也是原因之一。

前边在介绍元和年间后宫波澜的时候，我们说过宪宗李纯不立郭氏为皇后的具体原因。除了郭氏家族的特殊背景之外，还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李纯在后宫嬖艳甚多，而在这些女子中，李忱的生母郑氏就是其中的一个。

这个本是镇海节度使李锜小妾的女子，在宪宗李纯平定李锜的叛乱后被送进皇宫，开始仅是贵妃郭氏的一个侍儿，后来因为其面容姣好，被宪宗李纯宠幸生下了李忱。

郑氏因为宪宗李纯的宠幸而身价倍增，可以说是一步登天。当然这对于贵妃郭氏而言不是一件什么好事，再加上郭氏本身就不是心胸开阔的人，女人天生的嫉妒心使得她对郑氏受宠气愤难平，随着时间的推移，她与郑氏之间矛盾开始加剧。

李纯在世的时候，两个女人之间的斗争还可以得到制约，两个人基本处于平衡状态。但随着元和十五年（820年）正月李纯的去世，穆宗李恒的即位，郭氏的地位陡然上升，郑氏的地位则一落千丈。

当年李纯被谋害时，李忱虽然年纪尚小，但对于时事还是存有很深的记忆。很多年来，他一直怀疑是兄长李恒和其母郭氏谋害的皇帝李纯，但又找不到真凭实据。一直到文宗李昂即位后，开始对当年谋害宪宗李纯进行清算时，李忱的内心才稍稍得到安慰。但穆、敬、文、武四帝时期，都对郭氏颇为尊奉，这又让李忱感觉当年谋害父皇的真正主使者郭氏没有得到惩罚，而始终耿耿于怀。

在李忱当上皇帝之前，他根本不会想到日后还有机会报复郭氏。当会昌六年（846年）三月，他意外登上皇位后，多年郁积在他心中对郭氏的那股怨恨，瞬间爆发出来，也就是从那一刻起他决定对郭氏展开报复。

李忱当上皇帝，随之而来的就是母以子贵。在李忱即位的一个月后，就尊郑氏为皇太后，由于他始终未能抹去父皇李纯之死所造成的对郭氏的宿怨，他将生母郑太后奉养在大明宫中朝夕躬省，而郭氏虽然仍居住在兴庆宫，李忱却对她极少问候。

对于郭氏而言，地位陡然间的变化让她始料未及，看着郑氏母以子贵，联想起自己由昔日的豪奢尊贵，到现在的凄凉冷清，郭氏心中不由得生出一股悲凉，进而造成内心极度的失落，不久便因为精神抑郁而染病在床。

郭氏因为李忱的故意报复而卧病在床，这是李忱内心所愿意看到的，但作为垂范天下先的皇帝，他也明白，虽然他不是郭氏亲生子，但毕竟有母子名分，如果过分展开报复，会让自己在天下人面前背上不孝的骂名。就这样在碍于名分和礼节的分上，在大中二年（848年）五月，郭氏病情日益加重的情况下，李忱先后在五月十四日和二十日两次颁诏，暂时停止处理一切政务，专心侍奉郭氏。

按说对于郭氏来讲，李忱的做法已经很合乎礼法，他做到了自己该做的事情。郭氏也应该如此，此时她最应该做的就是转变自己的心态，利用李忱侍奉自己的机会，主动与李忱和好。

但前边我们说过，郭氏不是个心胸宽广的人，尽管李忱亲自侍奉其左右，但因为性格偏执的原因，她仍然不能缓解对李忱的怨恨之心。就在李忱颁布第二道诏书的两天后，郭氏在两名宫女的扶持下，登上兴庆宫中的勤政楼，举目望去，心中再次产生悲凉之感。在她看来，这座皇宫从前是在自己的掌控之下，而现在自己则犹如傀儡一般被李忱拿捏在手中。这种身份上的陡然变化，让站在勤政楼上的郭氏情绪逐渐激动，最终心态的失衡终于让她做出了错误的举动。当时，她一边号啕大哭，一边径直向前想要纵身跃下勤政楼，幸亏两个宫女眼疾手快，一把将其拉回。

郭氏只是一时情绪失控才有这样的出格行为。但消息传到皇帝李忱那里时，李忱顿时勃然大怒。他认为这是郭氏想以自杀的方式，让自己背上不孝的骂名，据史料记载，当晚郭氏便暴崩于兴庆宫。

所谓的“暴崩”，一般是指非疾病原因的突然死亡，如宪宗李纯就是暴崩。史书中的这种记述其实是在暗示，在郭氏之死的背后，皇帝李忱起到了某种助推作用，只是没有确切的证据，所以才记载得比较隐晦。

郭氏之死在朝廷中引起了许多人的议论，虽然谁也没有证据是皇帝陛下害死了嫡母，但联系诸多事件的发生，人们内心还是坚信郭氏绝非正常死亡。

而且在郭氏葬礼的问题上，李忱以生母郑太后的缘故，有意降低规格。朝廷的相关机构按照李忱的意愿，为郭氏上尊号为懿安皇太后，并请葬郭氏于宪宗李纯陵墓景陵的外园。

对于这个安排，当时满朝文武百官非议颇多，但敢于站出来直言的只有礼部检讨管王皋。他上疏李忱认为，将郭氏葬于景陵的外园不合乎礼法，虽然宪宗李纯始终没有册立皇后，但因为李纯和郭氏之子李恒后来做了皇帝，郭氏便等同于皇后，所以应该将郭氏合葬于景陵，而且其牌位也应该入附宪宗庙。

李忱看过王皋的奏疏后，一把将奏疏撕得粉碎，并让宰相白敏中亲自质问王皋为什么违背圣意上这么个奏疏。王皋又进一步详细做出解释。

他认为郭氏是汾阳王（郭子仪）的孙女，首先出身高贵，而且早在宪宗李纯还是太子之时就是东宫正妃。之所以没有被立为皇后，是因为宪宗李纯宠幸的妃子太多，郭氏母仪天下历经五朝，不能因为当初没被立为皇后，而现在就降低其葬礼的规格。

王皋的上疏让皇帝李忱十分不满。在白敏中质问他之后，李忱又让另一位宰相周犀向王皋施加压力，试图让他改变主意。但王皋不为所动，依然坚持自己的观点，而且据理力争，毫不示弱，李忱一怒之下次日将王皋贬为句容县令。

按照皇帝李忱的意图，郭氏最终还是被葬在了景陵外园。到了唐

懿宗咸通年间，王皋被重新起用为礼官，对于郭氏的安葬问题，他旧事重提，在懿宗皇帝面前申辩前论，终于说动懿宗皇帝下诏，将郭氏的牌位入附宪宗庙。虽然这个女人最终也没能进入景陵与宪宗李纯合葬，但好歹也得到了陪祀宪宗的地位，如果她在天有灵也可以瞑目了。

后世对于李忱的评价大多都是溢美之词，但当评价到李忱对待郭氏的葬礼问题时就显得颇有微词，说他是“以平日疑忿之心，欲黜其礼”，这个评价也成为对李忱一生为数不多的负面评价之一。

死于丹药

人们对于李忱一生为数不多的负面评价，除了降低郭氏葬礼规格这个事件之外，对李忱诟病最大的还是他对道教的过度崇信以及对丹药的痴迷。如果说复兴佛教是出于政治需要，那么对于道教，李忱则是从心底里虔诚地信服。

李忱虽然自称能把秦始皇、汉武帝崇信方术、求取不死仙药被方士所惑的事情引以为戒，但他最终也没能抵挡住方士们所炫耀的长生不死之术的诱惑，过分宠信道士，大量服食丹药，而成为又一个因丹药中毒死亡的皇帝。

李忱即位之初，下令诛杀武宗李炎宠信的道士赵归真、邓元起等人，他的这种做法不是因为他排斥道教，而是一反会昌之政的一种举措。不久之后他便亲受法箓于衡山道士刘玄靖，并在刘玄靖的请求下，下诏在三元日禁屠断钓，法司不决死刑，由此开启了他崇信道教之路。

和唐朝其他宠信道教的皇帝一样，李忱对于道教也是大力扶持。例如，大中五年（851年）五月，河中节度使郑光上疏李忱，称永乐县道士侯道华“飞升”，于是李忱立即下诏改侯道华所居道院为升仙院，并赏赐绢帛五百匹，以用于内部修饰。大中八年（854年）八月，又下诏重新修缮武宗李炎时期修建的望仙台，以便道士们随时探讨道术神仙之说。不过此项工程浩大，遭到了右补阙陈珪的强烈反

对，最终无奈之下只得简单修缮了事，并改望仙台为文思院。

李忱虽然在即位之后一反会昌之政，但在崇信道教这方面，却紧步武宗李炎之后尘，引起了朝中诸多大臣的反对。尤其是在李忱晚年因为过量服食丹药而导致体力渐衰之时，大臣们的反对更加强烈。

大中十一年（857年）九月，李忱派心腹宦官赶赴岭南罗浮山迎接曾经被他下令流放的道士轩辕集入宫。从他颁布的诏令来看，他迎回轩辕集的目的，是因为这个道士精通长生不老之说以及拥有其他道士没有的灵丹妙药（“善于摄生，年令奕寿”），归根到底还是想追求长生不老。

针对李忱的这个做法，除了上述提到的右补阙陈珙之外，左拾遗王谱、右拾遗薛延杰等人都曾经纷纷上疏劝谏李忱不要过分崇信道教。

事实上，“明察沉断”的李忱，十分清楚大臣们的劝谏是有道理的，但因为自己的欲望，他无法摆脱对神仙方术的痴迷，所以他对大臣们的劝谏并没有采取极端方式去应对，而是委派宰相崔慎去向大臣们做解释工作。他告诉大臣们自己知道先前诸多皇帝过分崇信道教的结果，现在迎回轩辕集，就是想和他聊聊天。

大臣们明白，皇帝陛下的这种解释明显是在敷衍，所以全都选择了沉默。轩辕集在大中十二年（858年）正月到达长安，刚到长安，李忱便在宫中召见了。李忱本以为轩辕集会为自己带来长生不老的丹药，所以在简单的寒暄过后，他便问道：

“先生道术高深，可有什么不死仙药吗？”

“去除声色犬马，喜怒哀乐始终如一，广施恩德，自然与天地合德，为什么偏要求取长生之法呢？”

轩辕集的回答十分出乎李忱的意料，他不知道这个道士为什么放过了这次极好的宣传长生不死之术的机会，在听到轩辕集这种冠冕堂皇的回答后，李忱大失所望，于是让轩辕集前往馆驿休息。

轩辕集此次在长安只待了几个月，便坚决要求返回罗浮山，据《旧唐书·宣宗本纪》记载，在临别之际，李忱问了轩辕集一个十分玄妙的问题：

“先生现在舍朕而去，是不是国家将会有什么灾难？先生能否告诉朕，朕能拥有天下多少年呢？”

对于李忱的提问，当时轩辕集并没有正面回答，而是让人取过笔墨写下了“四十”两个字，但又将其中的“十”挑在“四”字之上，这样就变成了“十四”。而李忱在位正好十四年，于是后世的治史者便将这个“十四”与李忱在位前后共计十四年联系在一起，而且由衷地发出了“兴替有数，其若是乎”的感叹。

对于轩辕集写的“十四”两个字，李忱并没有十分在意，而且在轩辕集离开后，他更加依赖丹药，虽然他不曾拒绝朝臣的劝谏，但对于追求长生不死之术依旧痴心不改。到大中十三年（859年）正月，李忱因为丹药毒力的作用，已经出现严重的烦躁不安，不仅性情怪异，而且猜忌之心颇重。

八个月后，李忱疽发于背，病情日渐沉重。与此同时，围绕李忱百年之后的皇位继承问题，各种政治势力开始展开了激烈的较量和争夺。

自敬宗李湛时期以来，由于宦官的干预，围绕皇位更替的斗争日益残酷，搞得皇帝本身已经十分厌恶有人提及册立储君事宜。除非皇帝本人有此愿望，而李忱就是其中的一个。

早在大中十年（856年）正月，李忱召宰相班子成员讨论时事时，宰相裴休便趁机向李忱建议早日册立储君事宜，结果导致李忱因此大发雷霆，很不客气地告诉裴休说，如果册立了储君，朕就会成为闲人。裴休因此十分担忧，但又不敢在皇帝面前再提册立储君一事，因此多次请求辞去宰相职务，想避免日后因为册立储君一事惹出麻烦。

李忱的身体每况愈下，他想用大赦天下的方法祈求病体康复，但是又找不到合适的理由。宰相崔慎趁机进言，认为太子是国家未来的根本所在，如果现在册立储君，就会找到大赦天下的理由。但即使这样，李忱也是以沉默的方式婉拒了崔慎的建议。

两位宰相劝谏李忱早立太子，都被李忱所拒绝，但册立储君又是皇帝所绕不开的事情，那李忱为什么对册立储君一事如此反感呢？难道仅仅是因为宦官干预皇位献替事宜，让李忱内心不情愿册立储君吗？或许这只是其中的一个原因。事实上，李忱迟迟不愿意册立储君，有其不为人知的苦衷。

李忱有12个儿子，因为他始终未册立皇后，所以这些儿子只有长幼之序，而无嫡庶之分。长子李温在会昌六年（846年）封为郢王，但是李忱却十分不喜欢这个儿子，而偏爱三子夔王李滋。

长子李温因为得不到宠爱而出居十六王宅，夔王李滋以下的五个兄弟居住在大明宫内。李忱以谏议大夫郑漳、兵部郎中李邺为夔王李滋的侍读，其实，他是有意将李滋作为储君的人选，但又担心因废长立幼而引发朝臣的反对甚至是动乱，可以说理想与现实的矛盾始终困扰着李忱，这也就是为什么宰相建议早立储君而李忱拒绝的原因所在。

大中十三年（859年）八月初，李忱已经病入膏肓，朝臣们已经很多天没有见到李忱的身影，人们预感到已经当了将近14年皇帝的李忱大限将至。好在李忱此时脑子并不糊涂，在弥留之际，他知道册立储君一事再也无法避而不谈，因此他秘密叮嘱时任枢密使的宦官王归长、马公儒以及宣徽南院使王居方，共同商议起草诏书立夔王李滋为皇太子，准备随时继承皇位。

王归长、马公儒等人都是李忱十分宠信的宦官，所以他才将身后之事托付给他们。当时的宦官势力基本上还算团结一致，只有左军中尉王宗实与王归长等人有矛盾，被视为异己势力。但王归长虽然等人虽然深受李忱宠信，却没有掌握兵权，真正掌握禁军兵权的是神策军的左、右两个中尉。

王归长等人唯恐王宗实利用手中的兵权从中阻挠册立储君事宜，所以想利用代皇帝陛下起草诏书的机会，将王宗实贬出京城长安。

于是在起草完册立储君的诏书后，王归长等人又起草了一份贬黜王宗实的诏书，将其贬为淮南监军，理由是与诸人不睦，不利内廷团结。

次日，王归长假借李忱的诏令让王宗实在宣化门外接受诏书。王宗实接受诏书的时候显得很平静，他也知道在宦官势力中，自己被大家视为异类，现在被外贬也是很正常的事情，所以他恭敬地叩了三个头，便起身准备前往淮南赴任。

可是就在王宗实转身刚要离开时，副使元元实提醒他，说中尉大人已经有一个月的时间没有看见皇帝陛下了，而且只限于在门外照顾皇帝陛下的起居，今天的事情谁也说不清真假，为什么不朝见皇陛下后再离京呢？

元元实的提醒让王宗实顿时疑窦丛生，于是他决定进入宫中面见李忱问清真假。但是此时宫中各处已经在王归长的安排下，增加了守卫士兵，王宗实只得暂时回到自己的住所，然后召集自己掌控的左神策军一千人，在元元实等禁军将领的护卫下，硬闯皇帝李忱的寝殿。

当王宗实到达李忱的寝殿后，发现里边哭声一片，等到走近李忱的御榻，王宗实才发现皇帝陛下已经咽气多时，刹那间王宗实终于明白原来自己差一点被王归长忽悠。

于是，这个本就脾气火爆的左军中尉开始面露杀机。

尾声

“王归长，你胆子好大！居然敢矫诏！陛下尸骨未寒，你就做出欺君之事，我差一点被你蒙骗过去！”

王宗实的语调虽然不高，但在场的人听得都是毛骨悚然，所以在他说完后，王归长顿时慌了手脚，连忙带着众人跪倒在王宗实面前。

“中尉大人原谅我吧，我也是一时糊涂！”

“一时糊涂？要不是汴将军提醒我，恐怕我此刻已在前往淮南的路上，那个时候你是不是会更糊涂啊？”王宗实反唇相讥。

听到王宗实如此刁钻的话后，王归长开始沉默不语，他隐约地感觉到自己可能活不过今天。不过王宗实倒还是十分理智，他知道此时此刻不是大开杀戒的时候，他最应该做的是立即让新君即位。在王宗实看来，夔王李滋如果继承皇位，那么自己将毫无拥立之功，谁都知道皇帝陛下本来就倾向李滋做储君。所以王宗实当即决定让宣徽北院使齐元简迎立李忱的长子郗王李温为储君。

当时王宗实以李忱的名义颁布诏书，宣布立郗王李温为皇太子，同时改名为李漼。

在安排好一切后，王宗实并没有忘记“报答”王归长等人，他让神策军士兵将王归长、马公儒等人带至偏殿缢杀。

大中十三年（859年）八月十三日，皇太子李漼在王宗实等人的拥护下，于李忱的灵柩之前继承皇位。李漼能够登上皇位，又一次反映了晚唐时期宦官专权的实际情况。所不同的是，在此前宦官拥立新皇帝的过程中，尚且要将宰相推向前台主持一切，如当年王守澄拥立文宗李昂的时候，就将裴度推向前台。而现在李漼之立则是王宗实等宦官一手包办，宰相只是在既定事实面前签字同意而已。

在王宗实以皇帝李忱名义起草的李漼即位的诏书中，对李漼可谓是倍加夸赞，说他是“幼有圣质，孝敬温文，宏博慎敏，凜天地之仁厚，含日月之贞明”。

但后来的事实证明，即位时已经27岁的李漼，完全是个昏庸骄奢的皇帝，选择他继承皇位是个不折不扣的错误。从他即位开始到唐朝灭亡，后世的治史者称这段时期为大唐帝国的衰亡期。

目录

1. 引子
2. 第一章 腐败君臣
3. 第二章 战乱迭起
4. 第三章 两淮起义
5. 第四章 靡费佞佛
6. 第五章 黄巢起义
7. 第六章 帝国肢解
8. 第七章 重振唐威
9. 第八章 晋汴角逐
10. 第九章 流亡岁月
11. 第十章 身陷囹圄
12. 第十一章 遇害身亡
13. 第十二章 走向灭亡
14. 参考书目
15. 附录
16. 后记

引子

经过宦官王宗实的一番运作，二十七岁的李漼在数日之间戏剧性地当上皇帝。对于这意外到手的皇位，李漼备感欣喜，所以在即位之初就加封王宗实为骠骑大将军以示恩宠。从表面现象来看，李漼像是王宗实在伪造即位诏书上所说的那样，是一个“孝敬温文，凜天地之仁厚”的圣主，但从其即位后的一系列表现来看，李漼堪称昏庸之君，完全没有其父宣宗李忱的风范。

由此，大唐帝国走上了一条名副其实的衰亡之路。

第一章 腐败君臣

任性而为

或许李淮当上皇帝实在太过容易，或许是他曾经得不到父皇的宠爱，所以当上皇帝伊始，他便有一种小鸟挣脱牢笼的感觉。有了这种感觉后，国家的一切对于李淮而言便不再重要，由于失去制约，李淮的注意力逐渐转向嬉戏游乐，进而开始懈怠政事。

据史料记载，李淮当时主要沉溺音乐和宴游，每个月要在宫内设宴十几次，席间山珍海味应有尽有，并通宵达旦地观看优伶演出而不知疲倦。殿前供奉乐工常有五百人，李淮每次看完演出兴之所至，便随手赏赐乐人优伶动辄上千贯钱。

长安附近风景名胜中的行宫，是李淮经常光顾的地方。例如长安附近的曲江池，自从玄宗李隆基时期以来，上百年间是李唐皇族首选的游乐之地。曲江池更是李淮的最爱，而且一旦想去曲江池，李淮说走就走，相关部门只好随时在行宫内做好音乐、饮食和住宿的一系列准备，进而恭候李淮的随时出现，搞得其他皇族成员也在府邸随时准备好鞍马以便陪同出行。据《资治通鉴》记载，李淮每次出行，皇族成员、相关部门人员以及神策军等十多万人陪同（“内外诸司扈从者十余万人”），钱财耗费无数（“所费不可胜数”）。

对于一个帝王而言，喜欢宴游娱乐倒是无可厚非，即使是李世民、李隆基、李纯等开明之君也没有丢掉宴游娱乐活动的传统，但他们对于帝国的政事还是没有荒废。反观李淮对于政务已经到了不闻不问的程度，例如从咸通四年（863年）处理张议潮建议收复凉州的事宜中，就可以看出李淮一朝是多么昏庸。

早在安史之乱爆发后，唐朝就抽调驻守河西、陇右的精锐边军到

中原地区平定叛乱，吐蕃趁唐朝边防空虚之机，出兵攻占了河西走廊地区。直到沙州人张议潮在大中二年（848年）率领当地人起义，赶走吐蕃人，成功收复了沙州和瓜州（今甘肃安西）。在随后的两年时间里，张议潮又先后收复伊州（今新疆哈密）、河州（今甘肃临夏）、甘州（今甘肃张掖）、廓州（今青海贵德）、兰州（今甘肃兰州）、岷州（今甘肃岷县）等八州大片土地。为此，李忱任命张议潮为归义军节度使，统辖河西地区。李漼即位后，张议潮为了确保河西走廊的绝对安全，决定继续收复失地，准备向凉州进军。

张议潮将自己准备收复凉州的计划上报朝廷，希望朝廷能够出兵协助自己，但李漼对于此事似乎并不放在心上，依然过着宴游无度的荒淫生活。为此，左拾遗刘蛻上疏劝谏，认为吐蕃已侵占凉州很长时间，如今张议潮主动提出收复凉州，皇帝陛下不应该不闻不问，这样会严重挫伤这些手握重兵的边将的积极性，希望皇帝陛下能够立即下诏肯定张议潮为国尽忠的壮举，并立刻发兵增援张议潮。

应该说，张议潮在收复八州之地后，对于收复凉州可谓志在必得，但由于长年驻守边境，也使得他对于朝廷局势的变化知晓甚少。宣宗李忱曾经对他的全力支持，使得他本能地认为新皇帝李漼一定会继承先皇的做法。可是收复凉州的计划递上去后久久没有回音，张议潮敏锐地意识到，新皇帝李漼和先皇李忱是完全不同的人。

就在张议潮计划收复凉州的奏疏上报朝廷十天后，李漼突然做了一件唐朝历代皇帝都没有做过的事情，那就是参拜历代先皇的陵墓，美其名曰“历拜十六陵”。

事实上，唐朝历代皇帝的陵墓都不在同一个地方，全都参拜过来至少需要十天半个月的时间。谁都知道李漼是借着拜陵的名义，再一次大搞旅游项目，但人家名义是祭拜历代先皇，所以朝臣们也都不好说什么，于是只得勉强随行。

当张议潮得知皇帝李漼全然不理自己的建议时，他无奈地长叹一口气，由衷地发出了“国势日衰”的哀叹。不过张议潮始终没有忘记先皇李忱对自己的恩德，所以他怀着报答朝廷的心理，依然决定兴兵收

复凉州。咸通四年（863年）三月，张议潮带领蕃汉联军七千人，经过一番血战，成功收复凉州，而后又在咸通七年（866年）六月成功收复西州（今新疆吐鲁番）。所以河西地区的人不断歌颂张议潮的功绩，今天在流传下来的敦煌文书《张议潮变文》中，有着称赞张议潮的诗句：

河西沦落百余年，路阻萧关雁信稀。

赖得将军开旧路，一振雄名天下知。

不过，当时张议潮虽然为朝廷收复众多失地，但由于皇帝李漼对国事的日渐懈怠，对于张议潮的功绩，朝廷内竟然没有人为他申理，幸好张议潮治下的沙州之地在当时算是个独立王国，张议潮并不在乎朝廷如何对待自己。可是，从这件事情中我们已经看出，李漼在位时期对于政事已经到了日渐荒废的地步。

置国家主权不顾是李漼荒废朝政的一个典型标志，事实上在朝廷内部，由于李漼的懈怠，导致宣宗李忱吏治清明的局面遭到颠覆性的破坏，其标志就是滥施官赏。

例如在对待令狐绹之子令狐滈的入仕与升迁问题上，李漼就表现得十分随意。

大中十三年（859年）十二月李漼即位之后，就将令狐绹罢相改任河中节度使。令狐绹辅任宣宗李忱十年，既无突出政绩，又没有拥立李漼之功，所以被罢相是在情理之中。不过，他被罢相的导火索还是源于其令狐滈，由于令狐绹教子无方，导致令狐滈一方面仰仗父亲的权势作威作福；另一方面仰仗与驸马郑颢是姻亲，长期“骄纵不法，货贿盈门”，使得朝臣对其颇为不满，但因为令狐绹权势炙手可热，所以谁都不敢摸令狐滈的老虎屁股。

当时令狐滈不仅贪污腐化，而且利用父亲的身份地位，随意插手科举考试的录取、官员任免诸多事宜，以至于众人称他为“布衣行公相之权”，谓曰“白衣宰相”。

等到李淮即位后，很多官员看到弹劾令狐绹的机会已经到来，纷纷上疏揭发令狐绹招权纳贿之事，最终导致令狐绹被罢相。但是令狐绹溺爱儿子的本性依旧不改，到任河中后立即上疏以儿子令狐滈“避贤罢举”为理由，要求让儿子参加当年的科举考试，进而正式取得入仕资格。

按照唐朝的科举考试规定，参加科举考试者首先必须要经过州县或国子学的推荐，而且相关部门上报应试者名单的截止时间是在当年十月，称为“解牒尽十月”。而令狐绹被罢相的时间是在十二月，因此令狐滈没有经过相关部门的解牒，是不能参加科举考试的。但是李淮认为已经罢免了令狐绹的宰相之位，如果再拒绝其子参加科举考试的请求，显得不近人情，于是“屈朝廷取士法为滈家事”，特意下了一道敕文加以批准同意令狐绹的请求，从而为其开启了科举入仕的门户。

李淮在敕文中宣称令狐滈虽然参加了科举考试，但考试过程一定要严肃公平。然而，在转年的科举考试中，主持考试的是曾经受令狐绹推荐担任中书舍人、知制诰的裴坦。裴坦对于令狐绹当然怀有感激之情，因此毫不犹豫地录取了令狐滈，同时还包括前户部尚书郑瀚的孙子、前宰相裴休的儿子、前宰相魏扶的儿子等人。

当时谏议大夫崔瑄上疏弹劾裴坦，认为这是典型的徇私舞弊行为，希望皇帝陛下要求御史台严肃查处此事。但李淮并不为所动，这件“皆取名臣之子”的科举考试就这样悄无声息地过去了。

咸通四年（863年）十月，李淮诏令擢升令狐滈为左拾遗。左拾遗这个官职虽然品阶不高，只有八品，但因为在皇帝身边负有谏诤的重任，所以是个职责重大的官职。但是，纵观令狐滈的所作所为，根本无法胜任这个职位。左拾遗刘蛻、起居郎张云分别上疏表示反对，认为令狐滈是“无解及第”，所以不应该担任这个职务，但是两个人似乎忘了令狐滈参加科举考试是皇帝李淮亲笔点名批准的，说令狐滈是“无解及第”，在皇帝李淮看来，这等于是在变相讽刺自己。所以刘蛻、张云的结局可想而知，李淮一道诏书将他们贬出京城。

通过李淮毫无章法的任命和升迁官员，可以看出，宣宗李忱的“大

中暂治”的局面正在一点点地被李淮无情地毁坏，而且从个性角度来看，李淮当上皇帝后对自己的行为已经到了放纵至极的地步，靡财好色甚至是滥杀无辜。

骄奢残暴

李淮宴游无度所带来的一大弊害就是浪费国家的大量钱财，在自己的女儿同昌公主的出嫁、丧葬问题上，因为李淮过度地靡费钱物，遭到了朝臣的反对，最终导致李淮大开杀戒，为他的皇帝生涯再次书写了不光彩的一笔。

同昌公主是李淮的宠妃郭氏所生，当时备受李淮的宠爱。同昌公主到了出嫁的年龄后，李淮挑选了出身进士世家的韦保衡作为女婿，并让他们在咸通十年（869年）正月完婚。同昌公主出嫁之日，皇帝李淮倾尽宫中珍宝作为陪嫁，并在广化门赐宅一座，窗户都用各种珍宝加以装饰，用水晶、玳瑁等材料造床，饰以金龟银鹿。用五色玉雕琢成器皿什物，并赐给金麦银粟数斗。卧房内用珍珠连缀而成的连珠帐，紫色花纹玳瑁花斑的却寒帘，有以七种宝物装饰成鹓鸪花纹的鹓鸪枕，翠羽装饰的翡翠匣，还有上面绣着三千鸳鸯以及奇花异叶的神丝绣被。

除此之外，在李淮赐给同昌公主所有的陪嫁之中，最为珍贵的当数瑟瑟幕和纹布巾。

瑟瑟幕是指颜色如瑟瑟，宽三尺，长一百尺，轻巧虚薄防雨布。将瑟瑟幕向着天空全部打开，上面纹路舒朗，很像碧丝从中连接，即使天降暴雨也不会沾湿。纹布巾洁白如雪，光软绝伦，即使用上几十年也不会沾上尘土。这两件珍品都是波斯商人进贡朝廷的，李淮将两件珍品赐给同昌公主作为嫁妆，可见对这个爱女的宠爱之情。

不幸的是，次年同昌公主暴病而亡。李淮为此哀痛不已，突然间失去爱女的打击让他顿时失去应有的理智，将罪过迁怒于翰林医官韩宗召和康仲殷二人，不仅杖杀韩、康二人，而且将其两家宗族百余人尽皆下狱，进而招致朝官们的非议。时任宰相刘瞻鉴于此事闹得满城

风雨，于是指使谏官上疏劝谏。但谏官们全都害怕被治罪，结果无人响应，刘瞻无奈之下只得亲自上疏劝谏，说同昌公主死得过于突然，医官们来不及反应，所以不是医治不及时所致。而且他为韩、康二人辩护，说他们因为医术高明备受人们称赞，两个人也想在为同昌公主治病的时候，施展自己的医术进而证明自己，无奈实在是无力回天。他在奏疏的最后说皇帝李淮崇信佛教，应该以慈悲为怀，立即释放韩、康二人的族人。

刘瞻将奏疏递上去，回馈给他的却是一封罢相外贬的诏书。

值得一提的是，翰林学士承旨郑文在起草罢免刘瞻的诏令时，有表述刘瞻“安数亩之居，仍非己有”的不置私产，为政清廉的句子。当时另一名宰相路岩纳贿受贿，看后觉得郑文是在指桑骂槐，心中颇为不快，当即向皇帝李淮进言，说郑文是故意褒奖刘瞻。李淮得知后果然大怒，责骂郑文是“过为美词”，最终将郑文贬到距离长安五千五百里的梧州（今广西梧州）担任刺史。

因刘瞻罢相事件被牵连的还有京兆尹温璋，温璋是一个比较精明强干的官员，在担任京兆尹之前曾任武宁节度使。当时徐州军中有号称“银刀军”的骄悍士卒横行不法，温璋到任后为政严明，所以被那些骄悍的士兵所不容。他们竞相排挤温璋，而且皇帝李淮对藩镇历来姑息，为了息事宁人，便将温璋调任。担任京兆尹后，温璋依旧严于执法，这样一个难得的尽职尽责的官员却因为在劝谏李淮的奏疏中同样因为过分为刘瞻辩护，而被贬为振州（今广东崖县）司马。贬书下达的当天晚上，温璋发出了“生不逢时，死何足异惜”的无奈叹息，于当夜在自己的府邸中自杀身亡。

温璋之死在朝野内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很多人为帝国失去如此精明强干的官员而惋惜，也有很多人因为温璋之死而颇为怀念宣宗李忱在位时的清明政治。但是温璋的杀身成仁并没有唤起李淮的悔悟，相反余怒未息的李淮继续扩大打击力度，又以“与刘瞻亲善”的罪名，将御史大夫孙瑄、右谏议大夫杨知至和高湘、礼部郎中魏筍、朝议大夫张颜、崔颜融等人悉数贬到岭南地区。

咸通十年（869年）九月，驸马韦保衡又联合宰相路岩诬陷刘瞻与医官同谋，误投毒药以致同昌公主死亡，后世的元朝史学家吴三省在读到《资治通鉴》对此事的记述时，批注说：既然是同谋，就不可能是误投。但就是如此蹩脚的诬陷手法，李淮竟然深信不疑，下诏贬黜刘瞻为康州（今广东德庆）刺史。

咸通十二年（871年）正月，李淮下令安葬同昌公主，场面甚是浩大。据《旧唐书·懿宗传》记载：

（李）诏百僚为挽歌词，仍令韦保衡自撰神道碑。

《太平广记·同昌公主传》记载：

百官内司皆用金玉饰车舆服玩，以焚于韦氏庭，韦家争取灰以择金宝。

出殡之日，李淮和同昌公主生母郭淑妃亲临长安外郭城西的延兴门哭送，葬礼耗费了巨大的人力、物力，依旧是《太平广记·同昌公主传》记载：

（李）出内库金骆驼、凤凰、麒麟，各高数尺，以为仪从。其衣服、玩具与人无异。每一物皆至一百二十舆。刻木为数殿，龙凤、花木、人畜之众者不可胜计。……敕紫尼及女道士为侍从引翼，焚开霄百灵之香，而击归天紫金之磬。繁华辉焕，殆将二十余里。

安葬同昌公主是李淮在位时期浪费钱财的标志性事件，同样同昌公主之死，导致李淮大开杀戒，宰相刘瞻也因为此事被贬，也使得这件事成为一起政治事件。

而事实上李淮即位之初，曾在《即位大赦文》中摆出一副虚心纳谏的样子，表示今后无论任何人都可以进谏直言，即使是没有官职的平民百姓也可以通过投匭的方式进谏，自己一定会认真阅读。但纵观李淮在位时期的所作所为，他始终是拒谏饰非，而且经常对进谏者滥施刑罚。

如前所说，李淮即位伊始，就将令狐绹罢相，取而代之的是宰相白敏中。但是白敏中刚刚接任，就因为入朝时不小心从台阶上栽倒摔伤了腰，连续四个月无法理政，并三次上表请求辞职。可是由于李淮对政事懈怠，看到白敏中挂名宰相而不能理政也不着急，但不予批准，因此遭到右补阙王谱的强烈反对。

王谱上疏劝谏李淮，认为皇帝如果失去宰相，犹如身体失去臂膀。况且李淮是新君即位，担任宰相的人必须时刻听从皇帝的召唤，甚至不离皇帝左右。而白敏中的身体状况显然已经不能胜任宰相之职，如果硬留其在位，是极度不负责任的表现。

王谱的建议十分正确，但李淮不仅未被采纳，反而将王谱贬为偏远地区的县令。

咸通四年（863年）八月，李淮下敕以宦官阁门使吴德应为馆驿使。馆驿使掌管传驿事务，历来由御史兼任，因此有谏官上疏认为李淮不应该破坏官员任免的规矩，不应由内臣出任馆驿使职务。但李淮却以敕令已经下达，不可随意更改为由，拒不采纳谏官们的建议，自此之后李淮拒谏滥罚的行为越来越严重。

因此可以说，由同昌公主死亡事件引发的李淮大开杀戒、刘瞻无辜被贬、谏官上疏获罪等一系列事件并不是偶然发生的，它是李淮很长时间以来拒谏饰非、任性而为的必然结果。

由于唐末史料的缺乏，对于李淮贬杀进谏者、株连无辜者的残暴行为，史料没有过多详载。但通过史料记载的个别案例，我们还是可以看出李淮在位时期，他残虐进谏者的恶习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变本加厉。

咸通十三年（872年）是李淮在位的倒数第二年，随着他年龄的增长，以及身体状况的恶化，脾气秉性变得越发古怪和暴虐。这一年五月，国子司业韦殷裕到大明宫阁门告状，揭发同昌公主生母郭淑妃之弟郭敬述贪污腐化的不法行为。

按说李淮可以将这起事件交由有司查明，谁是谁非自然大白于天下，但韦殷裕显然没有意识到，他状告的人是李淮最为宠幸的妃子。李淮看完奏状后勃然大怒，不仅杖杀韦殷裕，抄其全家，还将其岳父太府少卿崔元应、妻兄中书舍人崔邠、叔父韦君卿全部贬往岭南。给事中杜裔因与韦殷裕友善也被株连，被贬为端州（今广东肇庆）司户，而掌管阁门的阁门使也因接受韦殷裕的告状书而被免职。

李淮残虐进谏者的行为，使很多谏官恐惧得不敢再进谏，这也使得他逐渐失去了修正自己行为的一面镜子。而在我看来，导致李淮一朝政局混乱的其中一个很重要原因，是李淮对于宰相职位的随意任命。

辅政无状

李淮本人怠于政事，过着骄奢淫逸、游宴无度的生活，而他所任用的宰相，除了刘瞻兢兢业业之外，大多都是和李淮一样的昏庸残暴或碌碌无为之辈。李淮在位十四年的时间里，处于中枢地位掌管政务的宰相，先后有杜惊、毕诚、夏侯孜、杜审权、裴休、徐商、曹确、杨收、路岩、韦保衡等十几人，其中多半是昏官庸宦，《新唐书·路岩传》记载，李淮在位时期是“王政毗僻，宰相得用事”。

也就是说由于李淮本人不关心政事，宰相就有了一定的决策权力，那么这些宰相如何辅政，也就成为影响时局的重要因素，纵观李淮在位时期的这些宰相，绝大多数可以用“辅政无状”形容。

接下来我们列举几位宰相的“英雄事迹”，来看一看他们是如何将朝廷搞得乌烟瘴气。

第一位：杜惊。

杜惊是中唐名相杜佑之孙。当年宪宗李纯颇重文学之士，诏令宰相在公卿之家挑选文雅俊士做自己的驸马，可是由于公主大多骄横任性，很多文学后进托病不愿意应选，但杜惊却十分愿意，因此成为宪宗李纯的乘龙快婿。杜惊在宪、文、武、宣四朝出将入相官居显职，

但主要原因并非因为他本人有什么真才实干，而只是因为他是皇亲国戚的缘故。

会昌三年（843年）杜悰出任淮南节度使。当时正值大旱，道路上逃荒的饥民成群结队，只能从漕渠中捞取漕船散落的米充饥，可是面对饥民如此凄惨的生活景象，杜悰不仅没有着手开展赈灾，反而向朝廷献“祥瑞”。《新唐书·杜佑传附杜悰传》记载，当时淮南在杜悰的管辖下，已经到了“狱囚积数百千人，而荒湏宴适不能事”的局面，足见他是个不恤民生的昏庸之官。

咸通二年（861年），李淮因杜悰是皇亲国戚的缘故任命其担任宰相。杜悰身在相位三年，于咸通四年（863年）被罢相，出任方镇节度使。总结他担任宰相的业绩，《新唐书·杜佑传附杜悰传》说“悰无他才，常延接寒素，甘食窃位而已”。

从很多史料记载来看，杜悰担任宰相期间对于人才的选用和提拔，存在严重的失误和不足。他误用蔡京致使安南地区发生叛乱，所以《新唐书·杜佑传附杜悰传》又说他是“虽出将入相，而厚自奉养，未尝荐进幽隐，（杜）佑之素风衰焉”。

杜悰因为荫荫关系而身居显职，却又无所作为，所以时人送称号为“秃角犀”。

第二位：杨收。

和杜悰不同的是，杨收曾经也是个励志青年，少年便有“神童”的美誉。其兄曾以“笔”为题让杨收作诗，他出口成章：

虽非囊中物，何坚不可钻。

一朝操政事，定使冠三端。

从诗句的字里行间来看，杨收俨然很有政治抱负。可是从咸通四年（863年）五月起至咸通八年（867年）十月为止，杨收在担任宰相的四年半时间里，却是大肆纳赂受贿，因而富有家财，生活极端奢

侈，连家中的婢女头上都戴着珍珠。

当时杨收以同宗的名义结交神策军左军中尉宦官杨玄价，所以官阶累进直至宰相。因此，杨收平日不得不受杨玄价左右，但正所谓成也杨玄价，败也杨玄价，杨收最终也是栽在杨玄价的手中。

杨玄价、杨玄翼兄弟一个掌管禁军、一个掌管枢密，可以说是权势冲天，兄弟二人暗中接受地方藩镇的贿赂和请托，然后让杨收按照其意图办事。在具体的办事过程中，由于其他宰相的牵制，杨收不能完全满足他们的要求。杨玄价就认为杨收存在异心，因此在咸通八年（867年）十月，鼓动皇帝李淮将杨收贬出了朝廷。

转年，韦保衡又揭发杨收任用亲信严撰为江西节度使时，接受过百万钱财贿赂，以及其他相关纳贿之事，致使杨收被贬为端州司马。咸通十二年（871年）皇帝李淮又将杨收流放至 州，没等他走到目的地，李淮便派宦官在半路上赐其自尽。

值得一提的是，杨收在临死之前承认自己是“辅政无状，固直死”。这虽然有符合事实的一面，但如果不是李淮懈怠政事，杨收也不可能如此肆无忌惮地受贿，从这个角度来说，杨收充当了皇帝李淮的替罪羊。

在杨收担任宰相期间，长安城中流传着一首民谣：“确确无论事，钱财总被收，商人都不管，货贿几时休。”

这四句民谣是讥讽曹确、杨收、徐商和路岩四个宰相的，曹确和徐商当时是以不理政事，整天混日子，无所建树而受到讥讽，而杨收和路岩则是因为大肆受贿而被人们争相讥讽，其中杨收更是被人们冠以“钱财总被收”的封号。

杜棕、杨收虽然都是昏庸之官，但各具特色，而人们送给他们的绰号，也颇能反映出他们在任时期的突出特征。而接下来的官员，人们送予的称号是“牛头阿旁”，不过这个绰号不是指一个人，而是指路岩与韦保衡这对儿官场上的双子星座。

路岩和杨收一样，自幼也是“聪慧过人”，咸通五年（864年）十一月被任命为宰相，当时只有三十六岁，可谓是春风得意，正值有为之年。可是路岩却利用皇帝李淮懈怠政事之际把持朝政，大肆收受贿赂，大干不法勾当。不久，皇帝李淮又提拔韦保衡担任宰相，《新唐书·路岩传》记载：“二人势动天下，时目其党为‘牛头阿旁’，言如鬼阴可畏也。”

路岩当上宰相的最初阶段，就将许多事务交由亲信边咸处理，正所谓上梁不正下梁歪，边咸效仿主子的行径，也是大肆受贿，中饱私囊。咸通十年（869年）十月，至德县（今安徽东至县）县令陈蟠叟上疏皇帝李淮，说要进京面见李淮，献上解决财政危机的办法。当时由于朝廷镇压庞勋起义耗费大量钱财，不免苦于财政拮据，李淮听说陈蟠叟可以献上妙计，所以一接到陈蟠叟的上疏，就诏令让他入京觐见。

事实上，李淮对陈蟠叟是有印象的，陈蟠叟虽然其貌不扬，但颇有文采。咸通三年（862年）时，有一次李淮在宫廷内让佛、道二教代表展开辩论，几番唇枪剑战下来，道士们屡屡败下阵来，惹得李淮十分不高兴。虽然李淮崇信佛教，但唐朝毕竟是强调道教老子为其祖，所以看到道士们理屈词穷后，便传令让道教选派后辈新人进宫参加辩论，而且可以毛遂自荐。

陈蟠叟就是因为这个机会得以进宫，他接连辩倒数位高僧，使得皇帝李淮圣颜大悦，被授予至德县令一职。所以这次陈蟠叟上疏请求觐见，李淮毫不犹豫地予以批准。

不过，李淮对于陈蟠叟的期望值显然过高，陈蟠叟为李淮献上的计策是：抄收边咸一家，足以贍军两年。当时李淮不知道边咸乃何许人也，当他知道边咸是路岩的亲信时顿时大怒，自己抱着热火罐盼了这么长时间，陈蟠叟就用这句话将自己打发。当时李淮认为陈蟠叟不仅是在戏耍自己，而且有意诬陷宰相，于是将他削职为民，并流放到数千里外的爱州（今越南清化）。

陈蟠叟的计策虽然有些无厘头，但从另一个侧面我们也可以看

出，当时路岩及其亲信贪污腐败现象已经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不过，路岩虽然与韦保衡并称李淮时代的双子星座，但路岩最终还是因为和韦保衡争权，于咸通十二年（871年）四月被韦保衡排挤出朝廷，出任西川节度使。据说路岩失势后，在前往西川的路上被愤怒的行人投掷瓦砾，其相狼狈不堪。

到达西川后，路岩仍然器重边咸和一个叫郭筹的官吏，自己则整日游宴娱乐，同时对军士滥赏以收买人心。后来路岩、边咸、郭筹终因流言而被贬杀，实是咎由自取。

说完路岩再说韦保衡。

这个与同昌公主完婚才一年的驸马爷，于咸通十一年（870年）四月升任宰相。即使在同昌公主死后，皇帝李淮依旧对他是宠信不衰，所以从咸通十一年（870年）四月开始，到李淮去世为止的三四年时间里，韦保衡可以说是权势冲天。

可是韦保衡为人十分肤浅，一旦恃恩掌权，便赏罚任其随心所欲，只要让他开心便立即提拔，稍有不从便立即排挤（“所悦即擢，不悦挤之”）。与杨收和路岩稍有区别的是，韦保衡权力欲更加强烈，在排斥打击异己方面丝毫不手软。

例如，唐朝及第进士称主考官为座主，一般人对座主都是感恩戴德、毕恭毕敬的。韦保衡举进士时的座主是担任礼部尚书、同平章事的王铎，也是宰相班子成员之一。有时韦保衡在排斥异己的时候，碍于王铎在位不能尽情放肆，他知道王铎内心是瞧不起自己的，因此便暗中加以排挤，终于在咸通十四年（873年）六月将王铎排挤出朝廷。

又如萧遘与韦保衡同年进士及第，彼此称为同年。但韦保衡是凭借驸马身份进士及第的，自身并无才华，因此“同年”们也都内心鄙视他。而萧遘“形神秀伟、志操不群，自比李德裕，同年皆戏呼‘太尉’”，因此韦保衡对萧遘可谓羡慕嫉妒恨，找个机会上疏皇帝李淮，将他贬为播州（今贵州遵义）司马。

咸通十年（869年）六月，韦保衡试图任用党羽裴条为尚书省的郎官。按照唐制，凡郎官任免不当，尚书左、右丞可以纠劾，不令其赴任就职。当时尚书李璋是个耿直之人，对郎官的任免核查得十分仔细，韦保衡担心李璋会有不同意见而阻止对裴条的任用，所以提前派人和李璋打了招呼。但李璋回馈给韦保衡的只有八个字：朝廷迁除，不应见问。

韦保衡听出了李璋的潜台词：如果任用遵循制度、合乎程序，何必还要事先打招呼。韦保衡在李璋那里碰了个软钉子，但又不好发作，于是怀恨在心，一个月后就上疏皇帝李漼，将李璋外放去当观察使。

韦保衡不遗余力打击异己，路岩懈怠政务，杨收大肆受贿，李漼一朝的宰相成员就是由这样一群昏官庸官吏组成。当年李林甫虽然也打击异己，但至少不敢懈怠政事，协助李隆基做了不少事情。但李漼一朝宰相已经不再精心处理政务，而是以满足私利为首要任务，所以上演了一幕幕丑剧，因此被人们授予各具特色的外号。

皇帝懈怠政事，宰相不谋其政，当大唐的历史行进到李漼这里时，先前宣宗李忱勤政所稍稍恢复的政治清明局面，已经烟消云散，取而代之的是一片末世之态。

末世之态

以皇帝李漼为首的朝廷统治者不仅荒淫腐朽，而且穷奢极欲，朝廷上下已经弥漫着一种竞相寻欢作乐的末世之风。当时身历其境的诗人韦庄在他的诗句中有着深刻的揭露，例如诗作《观猎》就是典型的代表作：

苑墙东畔欲斜晖，傍苑穿花兔正肥。

公子喜逢朝罢日，将军夸换战时衣。

鹞翻锦翅云中落，犬带金铃草上飞。

直待四郊高鸟尽，掉鞍齐向国门归。

这首诗是韦庄在看到朝廷那些达官贵人，置内忧外患于不顾而肆意狩猎的场面后，颇感无奈而发出的慨叹。又如《贵公子》一诗写道：

大道青楼御苑东，玉栏仙杏压枝红。

金铃犬吠梧桐月，朱鬣马嘶杨柳风。

流水带花穿巷陌，夕阳和树入帘栊。

瑶池宴罢归来日，笑说君王在月宫。

唐代进士及第是很受当时人看重的一条入仕途径，从进士及第后庆祝的活动场面来看，对当时的社会风俗造成不少影响。其中进士科放榜之后，及第进士都要到曲江之畔举行游宴活动，这项活动到了李淮在位的咸通年间，变得更加奢靡。

生活在咸通年间的王定保在所撰的《唐摭言》第三卷中对此有着详细的记述。他说当时由于进士在曲江的游宴成为惯例而且场面越来越盛大，以致长安城中专门出现为举办这项游宴服务的一批人，称为“进士团”。而“进士团”自大中、咸通以来人数逐渐扩张，其中为首者有个叫何士参的人，尤其擅长筹办筵席。这个人善于未雨绸缪，例如今年宴会刚过，他就开始筹办来年的筵席物品，所以时人称之为“四海之内，水陆之珍，靡不毕备”，称为“长安三绝”之一，而何士参也因此成为进士及第庆祝活动的知名噱头。

在进士们进行游宴庆祝活动中，都要准备一个大袋子，里边放着酒器、钱绢等，逢花即饮，所以诗人张籍有“无人不借花园宿，到处偕携酒器行”之句。为了方便观看游宴活动，公卿之家都想从中挑选东床佳婿，以致曲江池畔车马堵塞。

王定保又记述说，新进士们尤其看重樱桃宴，这项筵席历来都是进士们共同出资筹办。例如乾符四年（877年），淮南节度使刘鄴的

次子刘覃进士及第，本来刘邺已经每天给予儿子一铤银子作为游宴的费用，但刘覃为了出资筹办樱桃宴，所耗费的钱财是其父给予的数倍银两。

时值春天，长安樱桃初出，价格昂贵，许多富贵人家还未敢尝鲜，刘覃便暗中叫人大批预购，独自办了一场樱桃宴来招待公卿，以此大大出了一番风头。

我们都知道，新进士及第是朝廷未来的骨干力量，历来有很多新进士后来成为知名大臣。但李淮在位时期的新进士，不以做个为民请命的好官为志向，反而大行奢靡之风，从一个侧面可以看出李淮治下的大唐帝国已经呈现末世之态。

不仅当时的新进官员呈现骄奢之态，皇亲国戚的奢靡之风更加严重，诗人韦庄在《咸通》一诗中就揭露得十分直接：

咸通时代物情奢，欢杀金张许史家。

破产竟留天上乐，铸山争买洞中花。

诸郎宴罢银灯合，仙子游回壁月斜。

人意似知今日事，急催管弦送年华。

诗中的“金张许史”指的是汉代的外戚金日磾、张安世、许伯、史高，诗人韦庄引用这四个人，借以讽刺李淮一朝皇亲国戚的奢靡荒淫。

皇亲醉生梦死，官员不务正业，皇帝李淮已经完全不是王宗实起草即位诏书的所说的“孝敬温文、弘博慎敏”。事实证明，无论多少溢美之词，终究掩盖不了李淮的昏庸顽劣。而史学家将他即位伊始就划归大唐帝国的衰亡期，不是没有道理，因为从他当上皇帝伊始，整个国家就陷入一片战乱之中，这其中既有内部的农民起义，也有边境的战火烽烟。

第二章 战乱迭起

裘甫起义

唐宣宗李忱颇有“小太宗”风范，不仅“明察沈断，用法无私”，而且“从谏如流，惠民爱物”。其中颇多溢美之词，我们不能否认宣宗李忱治下的大中之政，固然取得了不错的政绩，但在他的治下，帝国的农民生存状况依旧十分堪忧，各地农民起义如星星之火到处可见。很多史学家认为，唐末“诸盗（农民起义）”都生于大中年间，虽然这种定论有些武断，但是从中可以看出农民不堪忍受压迫而进行武装反抗由来已久。正因为如此，李漼即位之后仅仅四个月，长期以来积压的农民与官僚集团之间的矛盾冲突终于大规模爆发，而首当其冲的就是浙东地区。

大中十三年（859年）十二月，浙东地区爆发了由“起自田亩”的裘甫领导的农民起义。由裘甫率领的农民起义军最初不过百余人，却很快攻下象山县（今浙江象山），并屡次打败官军进逼剡县（今浙江嵊县），使得明州（今浙江宁波）大白天也是城门紧闭。

当时驻扎在越州（今浙江绍兴）的浙东观察使郑祗德立即派遣部将刘琼和范居直领兵三百，会同台州（今浙江临海）军共同镇压裘甫起义。咸通元年（860年）正月四日，农民军在唐兴县（今浙江天台）天台山的桐柏观前打败唐军，结果范居直战死，刘琼只身逃回。

正月十四日，裘甫率领农民军攻占剡县，并招募将士，使得势力迅速扩大，部众达到数千人。郑祗德见首次镇压无果后，再次派出部将沈君纵、张公署、李圭率领新招募的五百名士兵进行镇压，企图夺回剡县。唐军于二月十日抵达剡县西南的三溪河畔，裘甫在河南岸设下埋伏，并派人堵塞上游河水，使得下游河水变浅可涉，然后在北岸布阵，迎接唐军的挑战。

双方交战后不久，在裘甫的指挥下，农民军佯装败退，逐渐引诱唐军涉河追击。当唐军半渡时，裘甫下令释放上游河水，导致河水暴涨，唐军猝不及防，郑祗德的三员大将全部战死，五百名唐军士兵全军覆没。

剡县大捷极大鼓舞了农民军的斗志，在裘甫的号召下，先前散布在浙东山中海上的小股农民军，以及其他地方的流亡农民四面云集在裘甫麾下，义军迅速扩展到三万人。裘甫自称天下都知兵马使，改元罗平，铸造“天平之印”，同时广聚钱粮，一时间声震中原。

随后在裘甫的指挥下，义军兵分四路，先后进逼衢州（今浙江衢县）、婺州（今浙江金华）、明州、并攻破唐兴、上虞（今浙江上虞）、余姚（今浙江余姚）、慈溪（今浙江慈溪）、奉化（今浙江奉化）、宁海（今浙江宁海）等地，兵锋所到之处，官军全都望风而逃。

对于朝廷而言，浙东地区军事力量历来薄弱，正所谓“人不习战，甲兵朽钝”，而一直龟缩在越州的郑祗德在接连吃到败仗后，一再上表朝廷告急，并向邻道求援。

在郑祗德周边首先采取救援行动的是浙西观察使郑处海，他派出一名牙将带领四百援兵援救郑祗德。不久后，宣歙观察使温璋也派兵进行援救，可是当时已经被农民军吓破胆的郑祗德在援军到来后，将援军统统调进越州城内以自卫。按照唐朝后期的财政管理规定，当藩镇兵被调出本镇跨辖区作战时，士兵的伙食要由作战辖区供应，称为“食出界粮”，这往往助长了骄兵悍将的贪欲。

虽然当时郑祗德极力讨好援兵，伙食供给比朝廷规定的标准多出十几倍，耗费大量钱财，但援军仍不满意，不仅索取无度，而且都不愿意主动与农民军交战，并托词要求郑祗德派人充当向导，带路出征。而郑祗德的部将慑于农民军的威风，全都称病不愿意前往，郑祗德就是在这样一种杂乱不堪的局面下坚守城池，等待转机的到来。

可以说，在农民军的强大压力下，浙东地区的唐军已经丧失了斗

志，不少军将更是与农民军暗中互通声气为自己寻找后路。

前边我们说过，浙东地区是唐朝兵力部署较为薄弱的地区，但这块地区却是唐朝后期中央财政收入的一块重要调取之地。《册府元龟》中《帝王部·纳贡献》中记载说：“天下贡赋既出江淮，时江淮人甚困二聚敛不息。”事实上，这也是导致裘甫起义的根本原因。而随着农民军实力逐渐增强，裘甫的起义军无疑成为刺入唐朝财政命脉的一把尖刀，进而危及大唐帝国对浙东地区的统治。

浙东局势的不断恶化以及郑祗德平叛不力，使得朝廷不得不对浙东地区的形式进行重新估量。皇帝李漼让宰相们商议从朝廷挑选一名得力的武将取郑祗德而代之，宰相们建议起用曾经担任安南都护的王式。王式是历仕宪、穆、敬、文四朝元老大臣王播的侄子，虽然是一个长期依附宦官的官员，但却深谙兵法。

咸通元年（860年）三月，李漼召见浙东观察使王式，询问平定浙东农民起义方略。王式认为，只要朝廷能够调集重兵，裘甫的农民军并不难剿灭。当时习惯干预朝政的宦官表示异议，认为调集重兵耗费资财太多，对此王氏提出不同意见。王式认为尽快剿灭农民军，朝廷才能做到真正节省资财，如果长时间拖延下去，朝廷迟早会被拖垮。

李漼十分明白浙东地区对于朝廷的重要性，所以他同意按照王式的要求发兵，下诏调集忠武、义成、淮南三道方镇之兵归王式统一节制。

当时获悉王式大军将至，裘甫军中最有谋略的副帅刘晔为裘甫提出了战略规划，他认为应该立即引兵攻占越州，依靠其城郭和府库财物为依托，然后派兵五千驻守西陵（今浙江萧山），沿着浙江修筑营垒，以阻止王式大军。同时铸造大批舟船，看准时机长驱直入浙西地区，以夺取当地财富，充实军队实力，然后回向加固石头城（今江苏南京）驻守。一旦成功后，宣歙、江西一带必然有响应者，然后派一员上将走海路直取福建，如此则朝廷财赋供给重地将全被农民军占有。

当时裘甫义军处于流动作战状态，始终没有自己的根据地。而刘晔的战略规划应该说是切实可行的，如果成行的话，至少可以让农民军形成与朝廷分庭抗礼之势，算是比较有远见的战略规划。

可是当时裘甫军中的另一名谋士王轺却认为刘晔的战略规划，只有三国时代的孙权才能做到。原因在于当时朝廷还可以维持大一统的局面，远远没到分崩离析的程度，他主张应该据险自守，并且陆耕海渔，一旦形势危急可以逃入海岛以自保。

事实上，王轺对当时天下形势的估计完全错误，而且他的规划是一种消极防御战术。当时面对刘晔和王轺两种针锋相对的主张，裘甫始终犹豫不决，正是他的举棋不定，使得自己错过了与朝廷分庭抗礼的绝好机会。

四月，王式率领大军进驻越州，开始着手布置围剿农民军，他严厉整顿当地军队纪律，使军将中那些临阵要钱要官的人全都缩手缩口，并严厉处置与农民军暗通声气的人，下令诸县开仓赈济百姓。王式的一系列做法可以说是对浙东农民起义采取釜底抽薪之法，缓和了当地的军民矛盾。

对于如何剿灭裘甫义军的问题，王式依据当地形势，采取依据户籍从以往配居于江、淮的吐蕃人与回鹘人中选取三百名健壮者，配以骏马组建起一支机动灵活的骑兵，同时从当地军队挑选出四千人，让他们分路充当向导。随后王式开始调兵遣将，将浙东本军和北来援军进行混编，分成东、南两支，从越州出发两向夹击农民军。

整个五月期间，农民军与王式率领的官军进行了大大小小十九次战斗，由于农民军缺少骑兵支援，进而连战连败，导致宁海失守，裘甫被困天台山一带的狭长地带，无回旋之地。刘晔愤怒之下将王轺处死，然后建议裘甫急速突围奔向宁海西南六十余里的南陈馆进行布防。

裘甫当时采纳了刘晔的建议，但王式却提前判断出了裘甫义军的动向，他立即带领大军在南陈馆布下埋伏，专等裘甫的到来。五月二

十九日，裘甫带领农民军来到南陈馆，结果在立足未稳之际，便遭到王式的迎头痛击，裘甫不得已突围至剡县，王式又急速追击，在剡县附近与裘甫展开多次激战。

由于农民军缺少骑兵，而且装备十分落伍，因此抵抗官军时伤亡巨大。六月二十一日，在经过长时间的拼死抵抗后，裘甫和刘晔等人被层层包围的官军打垮，终于兵败被擒。八月六日，裘甫被押往长安斩首示众，浙东农民起义历时半年多最终以失败而告终。不过，此时以李淮为首的朝廷上下，一定不会想到裘甫起义仅仅是个开始，一波又一波的农民起义将会犹如风暴一般席卷整个帝国。

李淮刚刚即位就遭到了浙东农民起义的严峻考验，幸好朝廷用人得当，很快剿灭了裘甫，使得李淮侥幸渡过了即位后出现的第一次政治危机。在裘甫被斩首后，李淮加封王式为检校右散骑常侍，以示对其恩宠有加。

公元860年十一月，李淮大赦天下改年号为“咸通”，据说这个年号是取自宣宗李忱写的《泰边陲乐曲词》中的诗句“海岳晏咸通”。但几乎就在裘甫起义的同时，大唐帝国的边境事实上也并不平静，西南地区遭到南诏的严重侵扰，出现了险象环生的局面。

南诏反目

李德裕当年在西南地区加强边防，使得南诏不敢进犯，但到了宣宗李忱在位时期，南诏与唐朝的关系又开始处于一种“入贡不时，颇扰边境”的状态。

大中十三年（859年）八月，宣宗李忱去世后，唐朝派使者向南诏告哀。按照当时的臣属关系，南诏应该派人前往长安吊唁。当时刚好南诏王丰祐也去世，其子酋龙即位。酋龙高傲自大，既不对大唐使者加以礼遇，也不向唐廷表示哀悼。

使者回到长安复命，陈说遇到的冷遇后，皇帝李淮大怒，于是拒绝对酋龙进行册封，实际上也就是不承认酋龙的地位。于是，酋龙自

称皇帝，国号“大理”，并派兵攻陷了播州（今贵州遵义），唐朝与南诏由此开始了一场旷日持久的战争。

咸通元年（860年）十月，安南都护李霄出兵收复播州。虽然收复播州是件好事，但事实上播州并不归李霄的巡界，李霄收复播州属于越境行为，他之所以要这样做是因为贪功求赏。但当时安南土著居民与唐朝边将的矛盾已经相当尖锐，例如大中年间安南经略使李琢私自下令以斗盐换取安南土著民的一头牛，使得土著民大为不满。李霄到了播州后，又擅杀当地土著首领杜守澄，进而进一步激化与土著民的矛盾，南诏人终于忍无可忍，于咸通元年（860年）十二月十三日，聚兵一万三千多人，突袭占领安南都护府所在地交趾（今越南河内）。李霄遭到重创后无所归依，只得被迫屯守武州（今中越边境）。

南诏的侵扰十分出乎皇帝李淮的预料，在了解边关军情紧急之后，李淮在咸通二年（861年）正月，下诏征调邕州（今广西南宁）节度使之军援救安南。六月，李霄重新整编军队成功收复交趾，李淮为了安抚在安南势力庞大的杜守澄氏族，将李霄撤换，改任王宽为安南都护，并以失职之罪将李霄贬官为儋州（今广东儋县）司户。

不过，李淮贬黜李霄的做法，并没有得到南诏的理解，此后南诏继续加大对唐朝边境的侵扰，并在七月攻陷邕州。

对于唐廷而言，邕州失守是个巨大的打击，这等于是让南诏打通了北进的道路。事实上，邕州当时有重兵把守，本不应该如此轻易被攻破，之所以会被南诏轻而易举攻占，完全是因为唐朝边将腐败所致。

本来朝廷从广州、桂州和容州三地共征发三千人马驻守邕州，规定每三年轮换一次。大中十年（856年），岭南经略使段文楚请准以供应这三千人的费用，在当地招募军队代替这些人驻守邕州，但实际上段文楚只招募到了五百人，所以还得借助三州兵力共同守卫邕州。

大中十二年（858年）段文楚进京任职，李蒙接任岭南经略使职

位。李蒙为了把空缺的戍兵名额粮饷归为己有，便找个理由将三州之兵全都退了回去，只以招募到的那五百多人驻守邕州，也就是说比先前的兵力减少了十之七八，因此这给了南诏乘虚而入的机会。

南诏攻占邕州时，岭南经略使李蒙已经去世，新任经略使李弘源上任才十日。面对无兵可用的现状，李弘源被迫逃往峦州（今广西横县），南诏大军将邕州城洗劫一空后离去。皇帝李淮得知消息后，大怒之下将李弘源贬官，重新任命段文楚为岭南经略使去收拾邕州残局。

南诏洗劫邕州后，又攻破嵩州（今四川西昌）、进逼邛崃关（今四川荣经县），一时间大唐西南边境烽烟四起。

咸通三年（862年）二月，南诏又大举进攻安南，经略使王宽频频向朝廷告急求援。皇帝李淮派遣湖南观察使蔡袭率领禁军三千赶赴救援，同时从许州、滑州、汴州、荊州、襄州、潭州、鄂州等地调集三万人马划归蔡袭指挥。南诏得知唐朝派出大批援军后，考虑到力量对比过于悬殊，于是暂时撤退以避唐军锋芒。五月十日，蔡袭率领大军到达安南，开始着手布防。

事实上，如果蔡袭按部就班地布防，或许完全可以守住安南。但此时朝廷内对于经略安南产生了意见分歧，其根源来自于时任宰相杜惊的推荐。

当时皇帝李淮听从杜惊的推荐，派左庶子蔡京节制岭南事宜。蔡京为人贪婪残暴，行事诡诈，可是杜惊却认为蔡京很有才干，所以委以要职。蔡京在当年三月进京，向皇帝李淮述职，也得到李淮的认可，于是被任命为荆襄以南宣慰安抚使。

以往岭南分为广州、桂州、邕州、容州和安南五个辖区，全都隶属于岭南节度使管辖。蔡京奏请将岭南分割为东、西两道，李淮批准后加封蔡京为岭南西道节度使，并在授任的制文中称赞他是“识略甚远，智能超群”。此时蔡袭正在安南着手布防，以防止南诏卷土重来，但是蔡京唯恐蔡袭立功超越自己，便向皇帝李淮巫奏蔡袭是“武夫邀

功，妄占戍兵，虚费馈远”，请求将戍兵各还本道。

当时因为杜惊极力推荐蔡京，虽然朝廷很多大臣反对罢去戍兵，但皇帝李淮还是没有经过详细核实就采纳了蔡京罢兵的建议。蔡袭多次上奏认为，南诏虽然暂时撤退，但却始终伺机侵扰唐境，朝廷不可无做准备，应该至少留下五千戍兵驻守安南，可是奏疏递上去却犹如石沉大海。

蔡京为政残暴，在辖区内设置炮烙之刑，因此引起邕州士兵极大的愤怒，结果被士兵们赶走逃入藤州（今广西藤县）。他为了掩饰自己的苛政，伪造敕书和“功打使”印，称奉诏招募乡兵攻打邕州，最终其乌合之众一触即溃，后来朝廷发现蔡京的劣迹，最终将他贬死在崖州。

蔡京虽然得到了应有的报应，但他请罢安南戍兵之举却遗祸甚大。咸通三年（862年）十一月，南诏继续出动五万大军进攻安南，蔡袭向朝廷告急请求增援，皇帝李淮紧急征发荆南、湖南两道兵马两千，桂管道三千人马援救邕州。十二月蔡袭在交趾再次请求增援，皇帝李淮又下诏让山南东道派遣一千名弓箭手增援，可是千里复原为时已晚，各路援军还在半路的时候，南诏已经将交趾城团团包围，蔡袭只得被迫据城坚守。

咸通四年（863年）正月七日，皇帝李淮到城郊进行祭祀并大赦天下。可就在这一天，南诏大军最终攻陷了交趾城，蔡袭带领将士浴血奋战，终因寡不敌众，身中十余支箭矢，突围到海边想乘坐监军的船撤离交趾，可是当时船已离岸，蔡袭最终淹死海中。

李淮得到邕州陷落的消息后，只得下令诸道援军全都退守岭南西道，于是安南彻底被南诏占领。

安南的陷落，不仅是唐朝国力衰弱，对臣属之地已经鞭长莫及的现实反映，更是朝廷任用边将混乱不堪的真实写照。最关键的是，大唐帝国的西南边境从此进入烽火连天的状态。此后的十几年时间里，唐廷不得不从内地调集大量兵力和物力来加以防御，加重了朝廷的财

政困难，安南陷落于南诏，又引发了大唐帝国全局性的统治危机，后来的庞勋起义，就与唐朝西南边境严峻的形势有着直接联系。

《新唐书》中《南蛮传中·南诏下》评论道：

咸通以来，“蛮”始叛命……天下骚动，十有五年，赋输不内京师者过半，中藏空虚，士死瘴疠，燎骨传灰，人不念家，亡命为“盗”，可为痛心！

可以说，南诏与唐朝反目成仇，兵连祸结，进而引起军民反抗，是导致唐朝衰亡的一个客观因素。不过，安南的陷落仅仅是个开始，咸通四年（863年）三月，在南诏成功占领安南后，继续挥军北上直逼邕州。

高骈出征

南诏并不仅仅满足于占领安南，在安南休整两个月后，继续挥动大军进攻左、右两江，直逼邕州城下。

当时，岭南西道观察使郑愚见南诏军声势浩大，内心产生畏惧，上疏朝廷说自己是“儒臣无将略”，请求朝廷任用得力武将对抗南诏。于是，皇帝李淮决定以义武节度使（今河北定县）康承训代任，同时征调荆、襄、洪、鄂四镇兵马一万人，跟随康承训一同赴援邕州。

康承训到了邕州后，由于南诏进攻更加频繁，皇帝李淮又继续征调许州、滑州、青州、汴州、兖州、郢州、宣州和润州八镇之兵共同增援邕州。

咸通五年（864年）三月，南诏增兵至六万进攻邕州。由于康承训麻痹大意，平日不派前哨侦察敌情，在闻听南诏大军已经逼近边境，才仓促派出六镇之兵一万人马迎敌。由于应战仓促，在交战过程中六镇兵马有五镇兵马八千人被打垮，只有天平镇之军因晚到一天而幸免。

康承训得知唐军战败的消息后，一时间不知所措，节度副使李行

素建议立即指挥士卒堑壕树栅，防止南诏大军突袭邕州城，结果刚刚修筑好城防工事，南诏大军就将邕州城围了个水泄不通。南诏大军在城下做了四天的攻城准备，康承训眼看敌军攻城器械准备就绪，攻城在即，急得犹如热锅上的蚂蚁，诸将建议康承训以攻代守，乘夜分兵偷袭敌营。康承训最初不同意，经过天平镇一名小校的力争，才勉强同意。

是夜，这名小校带领三百名勇士，摸黑出城突袭南诏军营，火烧军营后又斩首五百，南诏大军慌乱之下，次日解围而去。康承训派兵追击，不过效果一般，仅仅斩杀俘获南诏三千人，而且主要是南诏胁从的当地土著人。

但是康承训在呈现朝廷的奏疏中，却夸大战果，奏称大破南诏大军。皇帝李淮信以为真，加封康承训为检校右仆射。而且康承训上报的立功受赏者，都是自己平日的嫡系，由此军中怨声载道，当时诗人于湊在其诗作《戍卒伤春》描写了军中的这种哀怨情绪。

连年戍边塞，过却芳菲节。

东风气力尽，不减阴山雪。

萧条柳一株，南枝叶微发。

为带故乡情，依依籍攀折。

晚风吹碛沙，夜泪啼乡月。

凌烟阁上人，未必皆忠烈。

南诏虽然在邕州城下受挫，但他们却转道不断侵扰雋州。咸通六年（865年）四月，南诏再次发动对雋州的进攻，皇帝李淮下诏派右神策军五千及诸道人马赶赴救援。因雋州刺史喻士珍平日为政残暴贪婪，掠卖当地少数民族百姓，导致雋州土著打开城门迎接南诏大军，雋州城陷。

当时邕州虽然能够暂时坚守，但时任岭南东道节度使的韦宙在邕州有自己的亲信，这些亲信向韦宙报告了康承训贪冒战功一事。于是韦宙暗中上奏朝廷，揭发康承训夸大战果一事。尽管当时的专权宰相杜惊对此事不置可否，但康承训却做贼心虚，多次托病请求辞职，结果皇帝李漼不仅对其未加任何追究，反而加封其为右武卫大将军，调他回京任职，另派容管经略使张茵担任岭南西道节度使。

可是当时因为交趾城失陷，张茵虽然手握镇兵两万五千人，但因为胆小怕事，一直到咸通五年（864年）七月仍然不敢出兵收复安南。于是经过朝廷另一名宰相夏侯孜的推荐，皇帝李漼改派骁卫将军高骈出任安南都护，接管了张茵的指挥权。

高骈，字千里，幽州人，祖父高崇文在宪宗时期因统领禁军平定西川叛乱被封为南平郡王。父亲高承明任神策军虞候，所以史称高骈“家世仕禁军”。高骈自幼习武，史书记载了他曾经一箭射中二雕的逸事，人称“落雕侍御”，而且高骈从小喜欢诗文，常与文人交游，流传下来不少诗歌，例如《言怀诗》便是其较有代表的一篇作品。

恨乏平戎策，惭登拜将台。

手持金钺冷，身挂铁衣寒。

主圣扶持易，恩深报效难。

三边犹未静，何敢便修官。

可以说，高骈在晚唐时期算是一个文武双全的人才，由于受到统领神策军宦官的交口称赞，高骈累官担任右神策军都虞候。宣宗李忱在位时期，西北边境的党项族发生叛乱，高骈受命率领禁军万人戍守长武城，并伺机出击平定党项叛乱。后来吐蕃侵扰边境，高骈又被调任秦州（今甘肃天水）刺史，到任后成功收降吐蕃两个部落的两万余人。从这些经历来看，高骈又是一个熟悉边境作战的战将。

高骈就这样带着曾经的这些光环赴任安南，在到达暂时的治所海门后，他开始按照自己的想法做着进军安南的准备。在高骈看来，安

南的问题不是一朝一夕所能解决的，所以 he 不想贸然出兵。但当时的监军李维周忌妒高骈立下战功，便打算借刀杀人，一再催促高骈立即出兵，高骈不得已于咸通六年（865年）带上五千人渡海先行，约定让李维周随后发兵增援，临行前高骈赋诗一首表达了自己此次出征必胜的信念。

万里驱兵过海门，此生今日报君恩。

回期直待烽烟静，不遣征衣有泪痕。

可是高骈虽然率兵渡海而去，李维周却拥兵于海门不发一兵一卒，即使这样，九月间，高骈在安南南定（今越南顺城陇城乡）初战告捷。此时恰逢监陈敕使韦仲宰带领七千人马到达峰州（今越南河西省山西），高骈遂与之合兵进击南诏，屡屡派人回到海门向李维周告捷，但都被李维周藏匿不报。

咸通七年（866年）六月，皇帝李淮见高骈赴任以来杳无音讯，内心感觉十分奇怪，便下诏向李维周询问。于是李维周趁机诬奏高骈“驻军峰州，玩寇不进”。李淮当即大怒，下令以右武卫将军王晏权代高骈镇守安南，召高骈回京准备加以治罪。事实上，就在李淮下达诏令的同时，远在安南的高骈已经屡次打败南诏大军，并包围交趾城。

十月，高骈围攻交趾城十几天，眼看破城在即，却突然受到王晏权接替自己的碟文。王晏权说自己是奉皇帝诏令与李维周率领大军从海门出发前来接任，让高骈立即返回。高骈无奈之下，只得暂时将军务转交给韦仲宰，带上麾下百余人北归。

在此之前，李维周一直没有回音，韦仲宰派部下王惠赞，高骈派小校曾充，让两个人带着捷报渡海回去报捷。二人行舟海上时，忽然发现远处盛张旌旗的大船队经过，两个人经过询问，得知是监军和新任的安南经略使，王、曾顿时明白是李维周和王晏权的船队，一旦让他们发现自己，一定会扣留两个人，然后夺走捷报。于是两个人决定转舵藏在岩石之间，等船队过去后，他们再直接赶回长安报捷。

皇帝李淮得到高骈的捷报后，顿时喜出望外，立即撤销治罪的诏令，下令加封高骈为检校工部尚书，继续镇守安南，高骈回到海门后，接到皇帝陛下的诏令又马不停蹄地漂洋过海，赶回安南。

在高骈赶回海门期间，李维周和王晏权来到交趾城下，继续高骈没有完成的任务。可是王晏权生性怯懦，凡事都听李维周的指使，不过因为李维周在军中缺乏威信，诸将全都不出力，因此攻城不力，以致南诏守军趁机逃走大半。等到高骈回来后，重新激励和督促将士们攻城，很快便攻克交趾城，南诏军被迫退出安南。

收复交趾城后，高骈在当地恩威并施，逐渐安定安南的土著居民，《旧唐书·懿宗纪》记载：“自李琢失政，交趾湮没十年，蛮军北寇邕容界，人不聊生，至是方复故地。”高骈主政安南期间，重新修筑交趾城以加强防务，又疏浚广州到交州的漕运水路，以保障军粮的供应，可以说在帝国的西南边境筑起了一道屏障。

安南的问题在高骈的努力下，终于重新恢复平静。但南诏并没有就此消停，在看到安南地区不易攻取后，他们接下来转战大唐帝国的西川边境，开始在那里生出事端。

西川战乱

咸通七年（866年）十一月，皇帝李淮在《大赦文》中一方面要求安南、邕州、西川等诸道军队各守疆界，不要去招惹南诏；另一方面又为南诏传递信息，告诉他们如能与大唐重修和好，朝廷会和以前一样善待南诏，一切既往不咎。

应该说，这是当时朝廷上下想恢复与南诏友好关系的一种努力，从安定角度来讲是正确的决策。但是南诏方面却欲壑难填，加上唐朝边将压迫边境土著居民甚重，所以南诏从安南撤退后，并没有就此罢兵，而是转战西川一带继续侵扰唐境。

对于南诏的动向以及如何加强对西川的防御，时任凤翔少尹的李师望上奏，认为嵩州是对抗南诏的要冲之地，而成都距离嵩州遥远，

难以节制，请求建定边军，屯重兵于嵩州，并以邛州（今四川邛崃）为治所。

事实上，邛州距离成都不过一百六十里，而距嵩州则有千里之遥，在那里设置定边军与在成都节制嵩州并没有什么差别。李师望是为了谋求出任专制一方的统帅，才提出上述建议。但皇帝李淮对当地的地理情况根本不熟悉，在没经过调查的情况下，盲目下诏委任李师望为嵩州刺史、充定边军节度，并兼任眉、蜀、邛、雅、嘉、黎等州观察使，将一大片边境地区划归其管理。

李师望大权在握，成功地达到了目的后，为了邀功请赏，开始有意挑起与南诏的冲突。

早在咸通七年（866年）三月的时候，南诏王便派遣重臣董成等十九人为使者前往成都。按照惯例，由于南诏对唐朝称臣，其使者面见西川节度使时要行跪拜礼，因此当时西川节度使李福要求董成等人按照惯例行礼。但董成却认为，如今南诏国主已经称王，双方是平等关系，不应该再行跪拜礼。双方各执一词，传话者往来奔波，从早晨争论到中午也没有结果，李福大怒之下，下令鞭打董成等人，并将其十九人全部下到狱中。

不久，朝廷改派河东节度使刘潼为西川节度使，刘潼到任后，立即释放董成等人，皇帝李淮下诏召董成等人进京，给予丰厚赏赐，慰劳一番后遣还南诏。

咸通九年（868年）六月，南诏王派使者杨酋庆前往成都为释放董成一事道谢，但此时已经大权在握的李师望却一心要激怒南诏而求功，便将杨酋庆杀死。当时西川很多将领怨恨李师望分割了自己巡管的邛、嵩等州而另立定边军，这些人出于争权夺利的私欲，利用李师望擅杀杨酋庆一事，暗中勾结南诏，让其寻机入侵边境。

不久后，李师望因为政残暴，聚私货以百万计，最终导致西川将士怨怒，被朝廷召回，改任窦滂为西川节度使。但窦滂是个比李师望更加贪婪的人，此时南诏虽然还未大举入侵西川，但西川边境已经是

山雨欲来风满楼。

咸通十年（869年）十一月，南诏王酋龙终于做出了大举入侵唐境的决定。当月，他亲率数万大军进攻嵩州，定边军将领安再荣见南诏军声势浩大，不得已退守大渡河北岸，与南诏大军隔岸相持近十天。

在这期间，南诏大军在酋龙的指挥下，分兵突至嘉州界内的沐源川，窦滂派五百人前去抵抗，结果全军覆没。南诏士兵顺势穿上唐军的衣服，装扮成唐军败兵到青衣江招呼渡船过江。南诏军队用这种方法攻下犍为县（今四川犍为县），并一路纵兵焚掠陵州（今四川仁寿）、荣州（今四川荣县）二州之境，不久后，南诏大军在嘉州南山上的凌云道集结，与嘉州城只有一水之隔。嘉州刺史杨忞与定边军监军张允琼带兵据水抵抗，酋龙出奇兵从东边的渡口潜渡过江，夹击唐军，唐军大败，嘉州失陷。

当时在大渡河畔，窦滂亲率人马增援守军，酋龙假装派人求和，乘窦滂与使者谈话时，指挥大军乘船强渡过河，唐军急忙列阵抵抗，暂时遏制住南诏的进攻。窦滂无勇无谋，见势不妙，首先假装自杀，被部将劝解后，又趁部将准备出战时，弃军只身逃跑。幸好其手下三员部将稳住阵脚，采取以攻为守的战术，于当夜突袭南诏大营，趁乱带兵撤出大渡河。

此后，南诏大军乘胜攻陷黎州（今四川汉源）、雅州（今四川雅安），而唐军溃退之下沿途焚掠，以至于邛州的军用物资都散落于乱兵之手，百姓尽皆四散逃亡，当南诏大军到达邛州时，那里已经基本上成了一座空城。

西川百姓听到南诏入侵的消息后，争先恐后地逃往成都，不过，酋龙这次入侵西川的目的仅仅是为了劫掠财物，所以没有长驱直入。他们一路上忙于劫取财物而处处停留，很多士兵因为抢得大量金银财宝而不愿意继续行军，从而影响了南诏大军的行军速度，因此，西川百姓绝大部分可以扶老携幼地进入成都。

当时成都只有子城没有护城壕，大量的难民蜂拥而至，只能席地而坐。时任西川节度使的卢耽面对如此窘境，急招彭州刺史吴行鲁和前泸州刺史杨庆复作为助手，成立应急小组共同筹备成都防务。

除了必要的加强城防之外，针对西川军队战斗力不强的现状，卢耽张榜从军中招募一批骁勇之士，承诺给予优厚的物资供应以及相应的军职，用这种方法从中选出三千人，称为“突将”。

在卢耽筹备防务期间，南诏大军进逼定边军北部边境新津，距离成都所在的蜀州只有七十里的距离。卢耽几次派人与南诏讲和，又遣使向朝廷告急，请求朝廷也派人来讲和，以作缓兵之际。酋龙看到卢耽态度恭谦，认为是个可以招抚的人，于是命令大军稍作停留，卢耽因此赢得了加强成都防务的宝贵时间。

正月十日，南诏大军兵临成都城下，酋龙自信稳操胜券，派人挑着彩幕到城南炫耀，扬言装饰城中隋朝时建立的蜀王厅，准备入驻其中。在此之前，朝廷任命左神武将军颜庆复率诸道人马数万人进入西川救援，卢耽派人前往汉州等候和催促援军及时赶到。此时已有一万人陆续到达汉州，窦滂也整合残兵败将四千人来到汉州，这些人马仓促整合在一起与南诏大军交战，结果遭到失利，不得不拒守汉州，等待大批援军的到来。

但是，窦滂因为想减轻自己弃守定边军的罪责，巴不得西川各州相继陷落，所以每当援军到达一批，窦滂都会煽风点火地告诉他们，南诏大军多于援军数倍，援军远道而来，不宜立即与南诏大军交战。结果导致这些援军们放缓步伐，耽误了援救成都的时间。

虽然援军未至，但在卢耽等人的指挥下，成都将士依旧竭尽全力坚守城池。二月一日，南诏军队动用云梁、鹅车从四面攻城，唐军在城上用钩环将云梯、冲车拉近后，泼油点火焚烧，然后又派“突将”出城袭击南诏军营，杀敌两千人，南诏大军暂时撤退十里。在此后的十几天里，南诏军队多次攻城，卢耽带领守城军队采取各种各样的方法，一次又一次挫败南诏军队的攻城行动。

直到二月十二日，朝廷才传来贬黜窦滂的诏令，同时命令颜庆复为剑南东川节度使，全权指挥援蜀诸军。当时颜庆复率军在成都北面四十五里处的新都南与南诏军队交战，经过惨烈搏杀，颜庆复终于带领援军杀开一条血路，进兵至距离成都三十里处。正在包围成都的南诏军队得知唐军大批援军到来后，为了避免腹背受敌，酋龙下令解除对成都的包围，于夜间撤回南诏境内。

朝廷在任命颜庆复为剑南东川节度使的同时，命令右武卫上将军宋威屯驻绵州（今四川绵阳）、汉州以为后继。宋威乘胜首先攻至成都城下，而且想要继续带领部下追击已经撤军的南诏军队，可是颜庆复担心宋威的功劳超过自己，于是命令宋威撤回汉州待命。

事实证明，当南诏大军走到新津（今四川新津县）时，因为河水暴涨，一时间造桥不及，整个大军滞留新津达到三日之久，如果唐军能够追击，一定会大有所获。据《资治通鉴》记载，当时蜀地的百姓知道整个消息后，十分怨恨颜庆复（“蜀人恨之”）。

不过公正地讲，颜庆复虽然嫉贤妒能，但对成都的防务还是丝毫不敢懈怠，他让当地守军增强防备力量，在城门之外修筑垣墙作为遮护城门的一道屏障，并深挖三丈的护城壕，在城外斩木为排杈鹿角，同时修建驻军营房，在城上建立警戒室。后来，南诏得知成都守备森严，不敢再轻易进犯成都，从这个角度来看，应该说颜庆复还是有一定功绩的。

为了收复安南和防守西南边境，朝廷付出了巨大代价，最明显的就是财政危机继续加重。本来晚唐的中央财政已经处于入不敷出的困境，宣宗李忱在位末年，天下的税费收入每年是九百二十二万缗，但用于正常开支的“常费”就达到三百余万，战争费用不包括在其中，有司只能抽取下一年度的税费来接济本年度的开支。

可以说，当时的财政已处于卯吃寅粮的境地。更为严重的是，南诏的入侵加剧了晚唐的社会动荡，战争不仅造成了大量的人员伤亡，而且对于心理的伤害极为严重，就连皇帝李淮也不得不承认与南诏交战是“劳我士卒，兴我甲兵，骚动黎元，凋残转甚……”

因此，在南诏不断侵扰西南边境的同时，由戍边士卒哗变发展而成的两淮农民起义就不是偶然事件。

第三章 两淮起义

积重难返

两淮起义的原因十分复杂，戍边士卒哗变是一个导火索。如果将这次起义放在晚唐历史的大背景下去探讨，其深层原因在于，当时对百姓的赋税已经到了苛重无度的境地。皇帝李淮在位时期，两税法已经在帝国境内实行了五十多年，不仅弊病丛生，而且积重难返，而首当其冲的就是赋税实际负担畸重畸轻。

大唐帝国在唐德宗建中元年（780年）实行两税法时，从计税依据来看是有很大进步的。前边我们介绍过，两税法规定计税不再像租庸调制那样以成年男子为依据，而是以资产多少作为依据，称为“人无丁中，以贫富为差”，因此所征收的税属于资产税性质。

从理论角度来讲，占有田地多、家产多的税户要多交税，贫穷农民则可以少交或不交税。但是帝国在实施两税法时采取的是定额配税形式。朝廷确定的各州应征税额的依据，并不是依据当地百姓的财力情况，而是从当地在实行两税法前的唐代宗大历年间，取征税额最高的那一年作为定额。

然后各州再将定额分配到所属各县，各县再依据户等高下分配给各个税户纳税额，这就造成全国没有统一的税率，各地两税负担轻重不一的状况。同时税户的贫富状况也是不断变化的，其户等高低也应该随之变动，进而纳税额也应作相应的调整才对，而且朝廷在法令上也规定户等须三年一定。但是手中握有配税权的地方官和乡里胥吏却长期不定户等，使得农民的纳税额基本上固定，这也就造成税户负担严重不均，富有者纳税绰绰有余，而贫穷者即使终年耕作也无力完税，最终不得不破产完税。

当时的礼部侍郎刘允章为朝廷献上《直谏书》，指出天下百姓时有“八苦”：

官吏苛刻，一苦也。私债争夺，二苦也。赋税繁多，三苦也。所由乞敛，四苦也。替逃人差科，五苦也。冤不得理，屈不得伸，六苦也。冻无衣，饥无食，七苦也。病不得医，死不得葬，八苦也。

刘允章指出百姓的“八苦”时，将“官吏苛刻”放在首位，从一个侧面也可以看出当时百姓赋税沉重的程度，诗人于濬更是在他的诗作《田翁叹》中对农民破产完税的现象给予了具体描绘：

手植千树桑，文杏作中梁。

频年徭役重，尽属富家郎。

富家田业广，用此买金章。

昨日门前过，轩车满垂杨。

归来说向家，儿孙竟咨嗟。

不见千树桑，一浦芙蓉花。

当时除了赋税畸重畸轻之外，“摊逃”现象也是肆行不止。由于各县乡应缴的两税数额是固定的，当有些农民逃亡之后，地方官为了完成征税定额，强行将逃户的欠税额分摊到其邻里税户身上，这就是刘允章说的第五苦“替逃人差科”。

摊逃的弊端使现居农民承担成倍的赋税，这自然让农民无法忍受，进而也被迫加入逃亡大军，形成逃亡——摊逃——逃亡的恶性循环，逃户不断增多，一方面减少了纳税对象；另一方面也为农民起义起了反作用力。

由于农民大量逃亡，纳税户被迫减少，而朝廷想要完成征税额除了实行摊逃制度之外，只能是税外加税，也就是刘允章所说的第三苦“赋税繁多”。

本来按照两税法的规定，以往的各种农业税名目统统归并为“两税”。但事实上地方官的加敛是屡见不鲜、屡禁不止的，刘允章说的“所由乞敛”就是指上述现象，而“所由”是指经手的官吏，他们的加征成为赋税繁多的一个关键因素。

总体来看，当大唐帝国行进到皇帝李漼在位时，官与民的矛盾更加尖锐，不时发生地方官因不恤农民疾苦而被农民驱逐的事件。例如咸通八年（867年）七月，怀州（今河南沁阳）农民想向官府诉说旱情，刺史刘仁规竟然张榜加以禁止。按照唐朝法令规定，当发生自然灾害造成歉收时，可以依据受灾程度减免一定数量的税额，同时地方官负有替农民向上级部门报灾并申请赋税减免的责任。

可是，刘仁规不仅没有为民请命，反而钳制农民之口，所以引起了农民们的极大愤慨。农民们争相驱逐刘仁规，刘仁规被迫藏匿于村舍之中，农民们一窝蜂地闯进其府邸，抢夺其家财无数，并登楼击鼓，很长时间方才散去。

又如咸通十年（869年）十月，陕州（今河南陕县）农民想向刺史崔蒺诉说旱情，但崔蒺却指着庭中之树说“此尚有叶，何旱之有”，并杖责前来诉说旱情的农民。农民们愤怒之下群起而攻之，狼狈不堪的崔蒺逃入民舍，口渴难耐之下向民宅主人讨要水喝，而主人给予他的却是屎尿。

针对官民矛盾突出的问题，左补阙杨堪上疏皇帝李漼，一方面不得不承认农民们有过激行为是因为刺史处置问题不当，以致百姓负冤所致；另一方面他也认为即使有冤屈也应该诉之朝廷，朝廷会置诸典刑，岂能擅自驱逐朝廷命官，以乱了上下之分，朝廷对于这种现象绝不能姑息，必须严惩肇事者。

然而，当时真实的情况却是刘允章所说的“百姓有冤，诉于州县，州县不理；诉于宰相，宰相不理；诉于陛下，陛下不理”，所以留给农民的只有奋起反抗一条路。因此正因为咸通年间官与民的矛盾急剧尖锐，无论是逃亡的农民还是土著农民对朝廷以及地方官产生极深的怨恨之情，因此，一有风吹草动，必定会形成燎原之火，进而席卷全

国。

导火索

前边我们分析了造成两淮起义的根本原因，事实上任何事件的发生都有其自身发展的前因后果。而造成两淮农民起义的导火索则是戍卒哗变引发的桂林兵变事件，在弄清这起事件来龙去脉之前，我们先来说一说关于这起事件的历史渊源。

礼部侍郎刘允章在《直谏书》中除了指出民有八苦之外，还惊呼国有九破：

终年聚兵，一破也。蛮夷炽兴，二破也。权豪奢僭，三破也。大将不朝，四破也。广造佛寺，五破也。贿赂公行，六破也。长吏残暴，七破也。赋役不等，八破也。食禄人多，输税人少，九破也。

其中刘允章所说的“大将不朝”，指的其实是自安史之乱以来藩镇拥兵割据的局面进一步加重。而藩镇之所以敢于蔑视朝廷中央政权的威严，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他们控制着一支以骄兵悍卒为核心的地方军队。所以如何处理这些骄兵悍卒，经常成为朝廷与藩镇斗争的焦点之一。

李淮即位后，对飞扬跋扈的藩镇加以姑息，唯一看起来似乎是镇压成功的例子，是咸通三年（862年）任用王式为武宁节度使，平定徐州的骄兵叛乱。

武宁节度使管辖徐、泗、濠、宿四州，地处河南，是中原地区的一个重镇，中晚唐以来一直是悍将骄兵兴风作浪、动乱不已之地。而造成这种局面的根源则是王智兴在德、宪、穆三朝镇守徐州二十多年，成立了一支完全为自己所有的军事力量。到了李淮在位的咸通初年，节度使田牟多方讨好这伙骄兵，竟然和他们面对面地饮酒，而且勾肩搭背称兄道弟，或者为这些人唱歌表演，犒劳他们的费用日以万计，可谓是极尽委曲求全之事。但这些骄兵依旧不时闹事，搞得田牟经常不得安宁。

咸通三年（862年）六月，田牟去世，皇帝李淮以温璋接替田牟担任武宁节度使。骄兵们听说温璋治军严厉，全都心怀疑惧。温璋到任后也想采取怀柔政策，但骄兵们对温璋总是心怀猜忌，全都不吃他赏赐的食物，不出一个月，温璋就被这些骄兵们赶出了徐州。

温璋回到京城后，向皇帝李淮痛陈徐州骄兵的所作所为，结果李淮任用刚刚成功镇压裘甫起义的王式微武宁节度使，想借他的威风弹压徐州骄兵，并让他带着跟随他成功镇压裘甫起义的忠武、义成两镇之军前往徐州。

八月，王式领兵抵达徐州，三天后他以犒劳忠武、义成二军为名，让他们全副武装起来，趁徐州军那些骄兵不备而加以包围。当日尽诛徐州军骄兵三千人，只有极少数人逃往山中避难，这样一来徐州的骄兵势力基本被铲除。

皇帝李淮得到消息后，诏令撤除徐州的节度使建制，改为本州团练使，所辖兵力除当地州县军队之外，只保留三千人，同时泗、濠、宿州划分到周边节度使管辖。

本来这件事情可以到此为止，但皇帝李淮对徐州军始终心怀疑忌，于是在咸通五年（864年）五月的时候，他利用南诏大军攻陷安南并不断侵扰桂林地区的机会，下令征调一批徐州军队进驻桂林防戍。

在向朝臣阐述自己的想法以及调防的具体做法上，李淮认为徐州军能征善战，但近些年有些骄傲自大，以致不断发生骚乱。最近取消了徐州的节度使建制，又有不少军士出逃，虽然朝廷下令既往不咎，但恐怕这些人也会心怀疑惧不肯回来。现在最担心的就是怕他们啸聚山林，再生祸乱，现在边境急需人才，所以诏令徐、泗团练使招募勇士三千人赴桂林地区防戍，等到边境安定了让其他军队替换而归。

从李淮的想法中，我们可以看到，他并不讳言此举是一箭双雕，当然，徐州军能征善战，是朝廷借重的军事力量所在，也的确是事实。早在咸通三年（862年）二月，朝廷大征诸道兵马援救安南时，

就已经从许州征调了两千人，其中七百人驻守桂林，不过此次李淮强征徐州军三千人远戍桂林，却包含着分散徐州原有兵力，防范他们再在徐州闹事的目的。

即使李淮有分散徐州兵力的意图，但其做法并不为过。可是李淮在征调诏令的最后加上了这样一句话：“令召满五百人，即差军将押送赴役。”

事实上，尽管自藩镇们拥兵自重以来，手下很多都是骄兵悍卒，但这些士兵从本质上都是安分守己的破产农民。他们之所以被迫投军，往往是因为不堪苛重的赋役以及地方豪强的压迫，在当地无法生存所致。可是皇帝李淮不分青红皂白，先将徐州士兵一概视为闹事者，而且“差军押送赴役”，明显带有惩罚戍边的味道，这就为后来桂林发生兵变埋下了导火索。

而且李淮承诺边境安定后，让其他军队替换他们归还的承诺也没有做到，使得桂林戍卒哗变要求返回徐州，进而得到当地许多士兵支持，与朝廷对徐州士兵处理的扩大化有着直接关系。

咸通五年（864年）七月，徐州军在许多军士的监视下，急匆匆地前往桂林防戍。在启程的那一刻，很多人幻想着自己还会回来，但他们一定想不到，此次前往桂林，他们居然在那里足足待了六年时间。

桂林兵变

桂林地属岭南地区，那个时候岭南是瘴疠肆虐之地，加上当地少数民族对中央朝廷的叛服不定，北方人都畏惧去那里。如果有官吏去那里也是被贬前往，而朝廷也将岭南当作惩罚贬官的最佳流放地。

当年无论是杨炎、韦执谊还是李德裕，到了岭南基本上结局都很悲凉，而杨炎更是对岭南地区发出了“崖州何处是，生渡鬼门关”的感慨，最终都没走到目的地便被缢杀。古谚语云：“鬼门关，十人去，九不还”，同样自桂林地区而南都是瘴疠之地，到那里的人堪称到鬼门关

前走了一遭。

岭南的朝廷贬官毕竟还有生活保障，尚且还有九死一生之叹，而从北方来的戍卒生活状况就更为悲惨，其生活条件和作战环境的恶劣，导致很多士兵水土不服而死亡。为此咸通六年（865年）四月，时任宣歙观察使的杨收上疏朝廷，认为蛮夷很多年没有平定，但岭南的恶劣条件却让戍卒死亡率达到十分之六七，实在是让人痛心疾首。

可见自咸通三年（862年）从徐州调兵防戍桂林开始，不过三年的时间，戍卒的死亡率高得可怕。本来按照唐朝规定，南戍之军三年一轮换，这个规定明显考虑了水土不服等原因，三年也是北方军队所能忍受岭南恶劣条件的极限，实在不宜延长。而且由于岭南为万里之外的荒蛮之地，正所谓山高皇帝远，当地统兵的将帅经常胡作非为、无人监管，极大增加了士兵们的痛苦，前边提到的岭南西道节度使蔡京苛政就是典型的例子。

但在岭南地区苛政，蔡京不是第一人，也不是最后一人。咸通九年（868年）六月，徐州军的三千戍卒已经驻防桂林六年有余，在此期间他们多次要求朝廷另派军队代替。而当时朝廷以徐州军骄傲自大不服管教为由，派行事极为苛刻、铁腕治军的徐泗观察使崔彦曾加以管制，崔彦曾又任用牙将尹堪、教练使杜璋等人负责具体的管教事宜。

尹、杜二人到任后，对待士兵经常无端打骂，而且克扣士兵粮饷，士兵们对其恨之入骨。尹堪在得知士兵们请求替换的要求后，向崔彦建议，以军费不足为借口，让徐州军再多防戍一年，崔彦曾采纳了尹堪的建议。

当徐州军得到还要多防戍一年的消息后，顿时一石激起千层浪，这种不顾戍卒死活的作法，引起了徐州军士兵的强烈愤慨。愤怒的徐州军士兵失去理智，他们在许佶、赵可立等几名军将的率领下正式启动兵变，这些人杀死崔彦曾的部将王仲甫，共推粮料官庞勋为首领，冲入监军院，夺取兵甲粮草，然后踏上了返回徐州的归途。

桂林兵变的消息很快传到京城长安，当时摆在皇帝李淮面前的奏文中写着：“剽掠湘潭、衡山两县，有众千人，擅还本镇。”面对这种情况，皇帝李淮和朝臣们一时不知所措，加上桂林军府方面本身就做得理亏，所以为了避免事态进一步扩大，只好暂时采取顺应戍卒要求的做法。

八月，李淮派出宦官张思敬向庞勋等人宣布诏令，赦免他们擅自离开桂林的罪行，由沿途官府协助组织他们返回徐州。可是当停止剽掠的庞勋等人进入湖南境内时，却被湖南监军设计收缴了兵甲。南东道节度使崔铉在得知庞勋等人进入湖北境内时，带领人分守要道，准备一举擒获庞勋等人。已经赤手空拳的徐州军在庞勋的带领下，被迫转道泛舟东下。

在行进途中，许佶等人看出了朝廷志在最终消灭他们的意图，而现在朝廷之所以下了宽赦令，是担心他们在沿途继续劫掠，等到了徐州后，他们这些人一定会被朝廷治罪。所以他们决定不能束手就擒，各自拿出私财，制造兵甲旗帜，重新武装起来。虽然他们只有千余人，却“广舟舰，张旗帜”，经过浙西的白沙洲（今江苏仪征）渡过长江进入淮南。

当时淮南节度使令狐绹没有接到朝廷要求武力镇压的诏令，所以首先采取权宜之计，派人前去安抚庞勋等人，并充分供给粮草。部将李湘却认为徐州军擅自返还本镇，已经触犯王法，况且一路劫掠不断，令狐绹作为一地军政长官，应该立即领军平叛，不必等待朝廷诏令。

对于具体如何平叛的问题，李湘主张在岸狭水深的高邮（今江苏高邮）一带，以舟载上荻草，放火点燃阻塞河道，然后在岸边埋伏士兵截断其后路，一举消灭徐州军。否则，一旦让他们渡过淮河进入徐州，与本来就心怀不满的州内之军会合，必然会生出更大的祸乱。

应该说，李湘的建议十分中肯，但令狐绹本身就是个胆小怯懦之人，如同当年他当宰相时一样，只考虑个人的利害得失。对于李湘的建议，他的回答是，只要徐州军在自己的境内不生事端，就听任他们

通过，只要出了淮南就不关自己的事了。因此，在令狐绹的姑息下，庞勋带领人马顺利通过淮南，而且沿途招募了大量士兵。

九月二十八日，庞勋领兵到达距徐州一百二十里处。崔彦曾召集诸将商议对策，团练判官温廷提出了“击之三难，舍之五害”之说：

诏释其罪而擅诛之，一难也。帅其父兄，讨其子弟，二难也。枝党勾连，刑戮必多，三难也。

至于所谓的“舍之五害”，除了让庞勋等人继续威胁朝廷统治之外，还包括一旦全国隐匿山泽的匪徒聚众响应，则天下必乱。事实上温廷提出的“三难五害”之说，恰恰是庞勋等人的有利因素。但是前边我们说过，崔彦曾是个颇为苛刻的人，即使存在“三难五害”的不利因素，他还是决定出兵镇压。当时徐州城内有兵力四千三百人，崔彦曾命令都虞候元密带领三千人马出战，同时令宿州和泗州也派兵相助。

十月八日，三路兵马来到了彭城西南三十里处的任山，诸将命令军队停止不前，准备以逸待劳，等庞勋之众到达时突然发动袭击，为此，他们派人假扮成挑夫侦查庞勋等人的动向。可是庞勋到来时发现这些挑夫的眼神十分诡异，他敏锐地意识到可能是细作，于是，他派人抓了几个挑夫，经审讯，这些挑夫供出实情。庞勋立即采取措施，命令手下人连夜制造诸多假人布列在山下迷惑官军，自己则趁着夜色带领人马撤出任山。

庞勋撤出任山后，主动避开彭城急于求战的官军，转而进攻官军兵力较弱的宿州。十月十日，庞勋成功攻占宿州。值得一提的是，在宿州之战前，徐州军发起的这场事变，都属于兵变性质，但从庞勋攻下宿州后，这场事变开始变了性质，由戍卒哗变转变成了农民起义。

揭竿而起

庞勋攻下宿州后，立即发动当地百姓尤其是贫农加入自己的行列，史料记载：“一日之中，四远云集，自旦至暮，得数千人”，应募者多为贫苦农民。看到自己的队伍不断壮大后，庞勋自称兵马留后，

至此，兵变性质演变为农民起义。

当时朝廷十分明白宿州的战略地位，它不仅是汴河上的重要交通枢纽，而且是国家漕运及商旅必经之地，所以官军急赴救援。在庞勋攻占宿州的两天后，元密带领唐军匆匆赶到宿州，他见农民军守备森严，加上此前原驻守宿州的官军为阻止庞勋进攻而绝汴水以护城，此时依旧是水深难涉，因此只得在城外扎营。

十月十二日，元密引兵开始渡水围城，当时刮起大风，农民军射火箭引燃城外的茅屋延烧唐军营寨，官军一下子陷入进退两难的境地。农民军趁势出城杀敌，杀死唐军三百余人，入夜时分庞勋用妇女打更以迷惑官军，然后乘大船满载粮草，主动撤离宿州顺流而下，准备进入淮河。

次日天亮，元密得知庞勋连夜撤出宿州，又匆忙带领人马急速追赶。庞勋得知官军将要追来，便命令农民军将船隐藏在大堤之内，船中埋伏上千名士兵，然后派小股士兵在大堤外布阵，看到官军追来后，大堤外的人佯装溃败全都撤向大堤之内，元密见状以为农民军怯阵，继续纵兵追赶，结果中了埋伏，全军覆没，诸多将领战死堤内。

元密率领的三千人马被庞勋生吃后，徐州已经到了无兵可守的境地。庞勋从降卒口中探明这一情况后，决定趁势攻打徐州。直到十月十五日夜晚，崔彦曾才惊悉元密已经全军覆没的消息，于是他一边向邻道求救，一边堵塞城门，并强迫城中壮丁参加守备。

但是，当时城内人心恐惧，毫无斗志，十月十七日，庞勋带领大军攻城，并安抚城外的百姓，进而得到了百姓们的支持，百姓们协助农民军“推草车塞门而焚之”，很快便攻克城池，活捉崔彦曾及其部将，当天庞勋又得到城中万余人加入农民军。

庞勋攻克徐州后，又分兵攻占濠州、泗州等地，并对其他要害城池都派兵驻守。此时，从四面八方赶来的贫苦农民纷纷加入庞勋的起义军，由于农民的争相加入，不仅徐州一地得农民军迅速壮大，攻城略地的各支义军也犹如滚雪球般地沿途壮大，例如奉命进攻濠州的农

民军将领刘行及本来只带了一千五百人，由于沿途农民的参加，抵达濠州时部众倍增，濠州刺史卢望回手下只有数百名士兵，不得已只能开城投降。

农民军队伍的急速壮大以及四处攻城略地，让朝廷逐渐开始重新审视这次由戍卒哗变引发的农民起义。皇帝李淮在得知徐州失守后，决定采取大规模的武装镇压，下诏征调河南、河东、山南诸道军队，任命右金吾大将军康承训为义成节度使、徐州行营招讨使，神武大将军王晏权为徐州北面行营招讨使，羽林将军戴可师为徐州南面行营招讨使，统领二十多万兵马，从西、南、北三面对农民军进行强力围剿，而且康承训为了增强战斗力，请求调动沙陀、吐谷浑等少数民族骑兵参战。

在军事准备的同时，朝廷也没有完全放弃诱降庞勋的想法，为此，皇帝李淮特地派一名宦官手持敕书前往徐州宣慰庞勋。不过，庞勋识破了朝廷的用意所在，在宦官到来后，庞勋自任山列兵三十里到徐州子城，号令金鼓呼震山谷，然后在马球场宴请前来宣慰的宦官，宴会期间故意让人不断前来告捷，变相地拒绝了朝廷的诱降。

一直到十二月为止，朝廷派出的各路大军的围剿军事行动效果不甚理想，在江淮地区的几次出兵援救泗州的行动全都失败，例如淮南节度使令狐绹的部将李湘领兵五千援救泗州，结果半路上中了庞勋的缓兵之计，在淮口被全歼。又如镇海节度使杜审权派部将带领四千人马想要与李湘会合，在屯驻都梁城的时候，被装扮成淮南军的农民军引诱出来歼灭。

值得一提的是，都梁山设有转运仓，淮口则是汴水进入淮河的要津所在，被农民军占领后，朝廷的漕运和驿道受到严重阻碍，因此官军竭力反扑。闰十二月，戴可师带领南路三万围剿大军渡过淮河，迅速包围都梁城，想要夺回淮口，然后援救泗州。守城的农民军见到官军声势浩大，便谎称准备出城投降，然后乘戴可师缓兵之机于夜间撤离，留给戴可师一座空城。

次日大雾漫天，戴可师见农民军人去城空，立即领兵进行追击，

农民军将领王弘立带兵突然回军反攻，官军来不及迎战仓促溃败，戴可师被打死于乱军之中。

而后农民军连战连捷，庞勋乘胜分兵南攻舒州（今安徽庐山）、庐州（今安徽合肥）、连破下蔡（今安徽凤台）、巢县（今安徽巢县）、滁州（今安徽滁县）、和州（今安徽和县），控制了江北大片地区，同时北攻沂州（今山东临沂）、海州（今江苏连云港）等地。此时庞勋已经拥有将近20万人马，而且依旧继续招兵买马，淮南的地主富豪纷纷到江南躲避。

戴可师的南路围剿大军被全歼后，王晏权率领的北路军也多次遭到重创。而康承训统领的西路军才集结了万人，在他看到庞勋势力浩大，一时难以取胜的情况下，暂时退守宋州（今河南商丘）。而且淮口失守后汴河不通，朝廷江淮地区的漕运改道从寿州（今安徽寿县）进入淮河，然后经颍州（今安徽阜阳）、汴州（今河南开封）北上。不久，庞勋围攻寿州，截堵朝廷诛道送往长安的大批物资，因此江淮与关中的漕运线路基本算是断绝。

我们多次说过江淮地区对于朝廷的重要性，在庞勋成功截断江淮通往长安的漕运通道后，朝廷的物资供应已经能够断绝，这对于朝廷来讲是个灭顶之灾。面临如此危局，皇帝李淮再也坐不住了，咸通十年（869年）正月，皇帝李淮重新调兵遣将，任命左威卫大将军马举为徐州南面招讨使，又将王晏权撤职，改派泰宁节度使曹翔为徐州北面行营招讨使，同时任命的还有十六位将领，共率将近八万人，接受康承训统一指挥，屯驻于宿州以北九十里处的柳子（今安徽宿县）一带，连营三十里，准备继续大规模地围剿。

皇帝李淮对于剿灭庞勋起义不可谓没有决心，但如果起义军精诚团结，朝廷的大举镇压并非轻而易举的事情，可是就在皇帝李淮重新调兵遣将誓将庞勋起义镇压下去时，起义军的内部也开始出现败亡之兆。

败亡

庞勋率领的农民军虽然转战各地声势浩大，但其内部并非铁板一块，究其根本原因在于庞勋自身。

庞勋并不是真正的贫农出身，被推为首领之前是粮料官，虽然官职不高，但好歹也算是朝廷命官，所以他率众起义后不可能和那些贫农一样，具有彻底的反唐意志。事实上，从上次宦官宣慰之后，庞勋看到了来自朝廷的示好，所以他夹杂着为自己谋求富贵的私念，暗中多次向朝廷索要官职，只是朝廷没有答应他的条件，才使得他选择继续对抗朝廷。

庞勋带着这样一种杂念，作为接受安抚的条件，以致多次错失扩大战果的机会。例如他一直没有杀掉徐州观察使崔彦曾和监军、宣慰使等人，也是企图为自己留一条后路。但是在他的势力急剧扩张后，庞勋又开始盲目自信，自诩“无敌于天下，官军不足畏”，整天游宴无度，导致军纪涣散。

庞勋虽然领导的是农民起义军，但其班底骨干仍然是那些桂林戍卒，前边我们说过这些人都是骄兵悍卒，在攻城略地中夺人资财，掠人妇女，而庞勋却不加约束，由此很快引起了地方百姓的怨恨。所以当官军大兵压境时，庞勋下令扩军却再也得不到百姓的支持。在各地不断派人前来要求增兵的压力之下，庞勋不得不采取强制征兵的手段，派人“散入乡村，驱人为兵”。

官军则采取了收买人心的措施，皇帝李漼颁布敕令，如果诸军作战中抓到农民，必须就地释放，《资治通鉴》记载“自是贼每与官军战，其驱掠之民自先溃”。

咸通十年（869年）二月，康承训以朱邪赤心率领的三千沙陀骑兵为先锋，向农民军发动强力进攻。沙陀骑兵作战勇猛，康承训曾经带领千余人马在渡过浹水时遭到农民军的伏击，是朱邪赤心带领五百沙陀骑兵冒死闯入重围，成功解救出康承训。

在沙陀骑兵的协助下，农民军与官军交战屡战屡败。当时农民军将领王弘立自诩淮口全歼戴可师大军，亲率三万人马应战官军，包围

了官军屯驻的鹿塘寨，王弘立认为大功即将告成，可以轻而易举地击败官军。不过，沙陀骑兵左右突围，在他们的强烈冲击下，农民军根本无法有效抵挡，官军趁势出战，大败农民军，王弘立只率数百人逃回，几乎算是全军覆没。随后，官军又趁势攻下虚竹屏障柳子，守将姚周兵败逃走后被官军半路截杀。

一直到了四月，农民军战事不顺，庞勋的部将周重认为柳子一地战略地位十分重要，现在姚周兵败身亡，徐州已经危如累卵，不如倾徐州之兵而出，全力死战夺回柳子。而且周重鉴于军心不稳的现状，建议庞勋立即杀掉崔彦曾等人，以示和朝廷彻底决裂之心，不然的话很难再得到百姓的支持。

庞勋无奈之下采纳了周重的建议，当即杀掉崔彦曾等人，并召集部众重新表明造反的决心，倾境内之兵，戮力同心，转败为胜。在庞勋的努力下，暂时又募得三万人以保持和官军对抗的资本。

当时魏博镇兵马正围攻丰县，庞勋决定先解丰县之围，便亲率大军从徐州出发，乘夜悄悄潜入丰县。魏博军分为五寨，靠近县城的一寨有数千人马，庞勋纵兵包围，其他寨出兵相救，被庞勋伏击，趁势斩杀两千人。

取得丰县小胜后，庞勋立即从丰县出兵西攻康承训，并抽调其他地方兵力共计五万人一起发起进攻。可是由于对官军败卒看管不严，导致败卒逃回康承训那里报告了庞勋的动向。

针对庞勋的动向，康承训着手进行部署，他在境内部下口袋阵专等庞勋的到来，准备打一场歼灭战。不过，庞勋自己却未能如期而至，结果如期到达的其他各路农民军中康承训的埋伏，等到庞勋赶到时，见官军势盛不战而溃，被迫带领残兵败将逃回徐州。

在官军的强力围剿下，到咸通十年（869年）七月为止，官军接连收复下邳（今江苏邳县）、丰县（今江苏徐州）、襄城（今河南襄城）、定远（今安徽定远）、蕲县（今安徽宿县）、钟离（今安徽凤阳）等地。而后康承训率领大军包围了农民军占领的重镇宿州。

当时数万农民军在将领张实的带领下，在城下列阵对敌，深挖护城河以护城，并且暗中派人送信给庞勋，建议他采取围魏救赵之计，引兵出其不意地进攻宋州、亳州，康承训必定解除对宿州的包围而引兵西救，到时庞勋设埋伏于要道伏击官军，张实自己带领兵马出宿州断其后路，肯定能大败官军。

庞勋采纳了张实的建议，亲率两万人马奔袭宋州，结果康承训闻讯立即引兵西救。不过，张实的前后夹击之计最终还是没能实现，原因在于庞勋委任治理宿州的人是原唐朝旧将张玄稔，在康承训的引诱下，张玄稔暗中已经投降。

九月，张玄稔设计围杀张实等将领，然后举城投降官军。随后他又为康承训献策：趁他投降的消息尚未公开，由他带兵假装溃逃，进入农民军占领的蕲县取而代之。最后张玄稔进兵包围徐州，原徐州官吏路审中做内应，打开城门迎入唐军。

庞勋此时已经攻下宋州南城，但北城始终无法攻克，便转而进攻亳州，可是又被沙陀骑兵偷袭，只好又退往徐州。当他行至蕲县时，因为在此之前蕲县已被张玄稔占领，守将李兖吊起护城桥，使得庞勋无法入城，结果在西城西面遭到官军包围，庞勋虽力战却因寡不敌众而最终战死，所率的两万人马几乎全军覆没。

至此，由庞勋领导的由戍卒哗变引发的两淮农民起义，历时一年半后以庞勋战死而宣告失败。

十月，皇帝李淮下诏褒奖在镇压庞勋起义过程中的有功之臣，并在诏书中宣称“载戢干戈，永销氛祲”，认为成功镇压了庞勋起义，从此朝廷可以高枕无忧。但从当时帝国的整个形势来看，两淮农民起义虽然未能置大唐帝国于死地，却给了大唐帝国致命的一击，具体表现就是对唐朝的经济和财政造成了严重破坏。

《旧唐书·懿宗纪》记载：徐寇虽殄，河南几空。有力地说明了庞勋起义对于地方破坏的严重性。同时参加起义的农民军并没有全部被消灭，很多人逃散到各地，到后来黄巢起义时，又重新加入了黄巢的

队伍。

当时路岩、韦保衡就是因为上述理由，不断在皇帝李淮面前攻击康承训剿匪工作做得不彻底，导致康承训因此被贬为恩州（今广东恩平）司马。

庞勋起义虽然最终以失败告终，但唐末的很多历史事件与这次起义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范祖禹在《唐鉴》中就认为：庞勋之乱，起于桂林之戍；黄巢之寇，本于徐方之余。而《新唐书》中《南蛮中·南诏下》的篇末也有这样一段话：

懿宗（李淮）任相不明，藩镇屡畔，南诏内侮，屯戍思乱，庞勋乘之，倡戈横行。虽凶渠殄夷，兵连不解，唐遂以亡……唐亡于黄巢，而祸基于桂林。

当皇帝李淮认为可以高枕无忧时，大唐帝国已因为庞勋起义而埋下了灭亡的种子，只是这颗种子还需要继续生根发芽。

第四章 靡费佞佛

内结道场

武宗李炎的会昌废佛使得佛教势力受到一次沉重打击，不过，宣宗李忱即位后一反会昌之政的做法，重新恢复佛教，使得佛教势力很快复苏和发展。皇帝李漼即位后，依旧延续父皇李忱的做法，继续崇奉佛教，他本人也日益沉溺于诸多佛事活动中。

据《资治通鉴》记载，李漼即位后在咸泰殿筑坛，为内寺尼受戒。所谓内寺尼指的是宫人出家者，这些人就居住在公众为她们专门设置的寺内，所以称之为“内寺尼”。咸通三年（862年），李漼又下令在京城慈恩寺、荐福寺、福寿寺和庄严寺之内各置戒坛，以做剃度僧尼之用。

尽管皇帝李漼亲自举行的剃度僧尼的活动似乎不多，但其影响却不可低估。依旧是提出“民有八苦”“国有九破”的刘允章在《直谏书》中还提出了“人有五去”之说：

势力侵夺，一去也。奸吏欺隐，二去也。破丁作兵，三去也。降人为客，四去也。避役出家，五去也。

而其中的“避役出家”指的就是剃度僧尼，因为自中晚唐以后僧尼享有免役特权，本身就加剧了赋役征调对象的流失。

除了剃度僧尼之外，李漼还内结道场，中开讲会。所谓的内道场是设置在宫禁之内供皇室成员从事礼佛活动的场所，例如译经、受戒、念诵、斋会和接待高僧等，都在内道场举行。内道场自东晋以来就见诸史料记载，到了唐朝空前繁盛，武宗李炎会昌废佛之后，宫中的内道场活动一度停废，但到了皇帝李漼即位后，内道场活动又开始热闹起来。李漼虽然懒于处理朝政，却对参加佛事活动热衷不已。

例如《旧唐书·李尉传》记载：“懿宗奉佛太过，常于禁中饭僧，亲为赞呗……逢八饭万僧。”“逢八”即逢入斋日之意，而“亲为赞呗”是指在讲会上，皇帝李淮亲自参加念诵。正如时任吏部侍郎萧仿所说的“陛下留意天竺，属意桑门，内设道场，中天讲会，或手录梵夹，或口扬佛音”。《资治通鉴》也记载：“于禁中设讲席，自唱经，手录梵夹。”

皇帝李淮大肆参与佛事活动，与之而来的就是国家资财的耗费无数，他即位之后，行幸长安诸寺常常是给予寺庙过多的钱财，为此萧仿曾经上疏劝谏，却没有效果。例如李淮赐给安国寺高僧的两座沉香木制成的宝座，高二丈，镂刻龙凤，饰以金，顺着台阶登上宝座顶部，上面设有座位，座前摆有陈放佛经的矮几，四隅雕刻着高达数尺的瑞鸟神人，座前垂挂着绣囊锦幅，从中可以看出是多么的奢华。

咸通十一年（870年），李淮又下诏令福寿寺的尼姑缮写大藏经，每藏计五千四百六十一卷，又雕造真檀像一千躯，花费之大让当时的很多朝臣惊叹不已。在李淮的提倡下，从武宗李炎的会昌废佛中逐渐复苏过来的佛教，其发展速度让人为之惊叹，当时整个国家兴建佛寺成风，使得国力急剧损耗。

事实上，除了刘允章之外，早在咸通五年（864年），谏议大夫裴坦就曾经上疏李淮，认为现在国家急需征兵，财政状况已经到了匮乏的地步（“财赋方匱”），不宜过多地热衷于佛事活动以及大规模的修建寺庙，使得国力受困。

不过，无论是裴坦还是刘允章，其上疏的内容虽然切中时弊，但皇帝李淮并不为所动，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其热衷佛事活动规模越来越大，而标志性的活动当数咸通十四年（873年）的奉迎佛骨。

奉迎佛骨

在皇帝李淮即位之前，唐朝的皇帝自太宗李世民首次开启法门寺地宫展示佛骨以来，高宗李治、武则天、肃宗李亨、德宗李适和宪宗李纯先后举行过大规模的迎佛骨进入洛阳或长安的佛事活动。而咸通

十四年（873年）李淮的奉迎佛骨，则是整个唐朝规模最大、耗资最巨的一次。

在武宗李炎的会昌废佛中，法门寺虽然遭到严重破坏，但是经过众多僧徒的努力，佛骨完整地保存了下来。据史料记载，会昌废佛时，朝廷强令法门寺上交佛骨，寺中的和尚们暗中仿制“影骨”上交朝廷，才使这件佛教圣物免于碎殄之厄。等到皇帝李淮即位后，当年熟悉此事秘闻的九陇山禅师上疏朝廷，请求皇帝李淮奉迎真佛骨入宫。

依据诸多史料的记载来看，咸通十二年（871年）八月十九日，在法门寺旧隧道的西北角处得到舍利子一颗，其形色为“长一寸五分，上齐下折，高下不等，三面俱平，一面稍高，中有隐迹。色白如玉少青，细密而泽”。这就是众僧精心保护的骨质真佛骨，而所谓的“影骨”，从考古发现所得来看，乃是石质的。因此，可以说佛骨的重新被发现是导致皇帝李淮举行奉迎佛骨的一个重要原因。

咸通十四年（873年）三月二十二日，李淮下诏长安两街功德使派出大德高僧数十人和一批宦官一起前往法门寺奉迎佛骨。当时诏书一下，很多朝臣纷纷上疏劝谏，认为奉迎佛骨活动历来劳民伤财，加上宪宗李纯于元和十四年（819年）奉迎佛骨进宫，却在次年就“暴崩”，因此认为奉迎佛骨进宫实际上是不祥之兆，希望皇帝李淮能够三思而后行。没想到李淮给予群臣的反应是：“朕生得见之，死亦无恨！”

为了奉迎佛骨，在国家财政极端困难的情况下，皇帝李淮仍不惜削减军费来装饰寺庙，不断增加赋税而提高佛事活动规模，且耗费巨资大造法器。据《杜阳杂编》记载：

以金银为宝刹，以珠玉为宝帐、香升。仍用孔雀毳毛饰其宝刹。小者高一丈，大者二丈。刻香檀为飞帘，花槛瓦木阶砌之类，其上遍以金银复之……其宝帐香舆，不可胜纪。工巧辉焕，与日争丽。

除了朝廷大肆铺张准备之外，皇帝李淮又下令百姓于长安城外的路旁垒土为香刹，有的高一二丈，有的高八九尺，以金翠装饰。据史

料记载，当时仅是这种香刹，京城长安之内就有上万座。

四月八日，在凤翔监军王景珣、观察判官元充等人的护送下，李淮派出敕使将佛骨迎至长安城内。

李淮迎接佛骨的入宫仪式极为盛大奢靡，自长安城西的开元门到皇城西面的安福门之间，可谓是“彩棚夹道，念佛之音震地”。以禁军兵仗以及官方、民间各种乐队为先导，“沸天烛地，绵延数十里”，长安的富豪们争相驾车奔走于道，寻常百姓全都扶老携幼地观看，面对这种盛大的场景，皇帝李淮十分得意。

李淮亲自登上安福门顶礼膜拜，当看到佛骨到来后，禁不住喜极而泣，立即将佛骨迎入内道场供奉，并且设置金花帐、温清床、龙鳞之席、凤毛之褥以供养，据法门寺地宫的碑文记载，皇帝李淮在宫中所赐予的供养物共有一百二十二件。

三天后，李淮将佛骨出置安国寺、崇化寺，诏令京城士庶朝奉。李淮这次奉迎佛骨活动虽然盛大，但造成的影响极端恶劣，进而导致在佛骨入宫的仪式中，有些愚昧者丑态百出。《杜阳杂编》中记载，当时有一个军卒，砍下自己的左臂，用右手拖着一步一礼，血流洒地。又有一名和尚以点燃的艾草放在自己头顶上，称为“炼顶”，疼痛时大摇其头呼叫。而很多坊间少年更是对其进行恶作剧，几个人上前捉住他，不让他动弹，结果这个和尚疼痛难忍，号啕大哭摔倒在地，头顶被烧焦，搞得旁观者大笑不已。

佛骨出置安国寺和崇化寺后，诸多朝臣争相施以金帛，在长安停置了八个月，一直到后来僖宗即位后才送回法门寺。其间无论是王公贵族、富商平民，为之耗费的钱财不计胜数。

这次迎佛骨活动极大地满足了皇帝李淮的虚荣心，事实上，除了发现真佛骨以及九陇山禅师上疏请求奉迎佛骨之外，皇帝李淮大搞迎佛骨活动还有其深刻的原因。

李淮本人在《迎佛骨敕文》中说道：

朕以寡德纘承鸿业十有四年。顷属蛮寇猖狂，王师未息，朕忧勤在位，爱育生灵，遂乃尊奉释教，志重玄门，迎请真身，为万姓祈福。

事实上，所谓的“爱育生灵、为万姓祈福”这种鬼话，恐怕连李淮本人都不相信。通过上述这段话，我们可以明白李淮佞佛早在即位之初就已经开始，并不是在南诏入侵之后才开始的。但是，西南边患确实让他头痛不已，特别是咸通十二年（871年）十二月发生的沙陀侵扰北部边境事件，为李淮带来了新的难题。

沙陀部落历来有功于唐朝，最近的一次就是协助唐军镇压了庞勋起义，朱邪赤心带领三千骑兵助战，事后李淮册封其为左金吾上将军，同时赐姓“李”，名“国昌”，列为皇族之籍。

当时在唐军作战能力严重削弱，而内忧外患不止的情况下，唐廷不得不更多地借重沙陀的军事力量。此后回鹘不断侵扰榆林关（今内蒙古准格尔旗十二连城），并骚扰灵州、盐州等地。朝廷派李国昌为延绥节度使（今内蒙古乌拉特前旗），咸通十一年（870年）十二月，因回鹘侵扰天德，李淮任命李国昌为振武节度使抵御回鹘。

李国昌到任后确实很好地完成了任务，但同时因为朝廷的昏庸腐败和国力的不断虚弱，使得李国昌在任上逐渐产生专横跋扈之心，开始不服从朝廷的管制。咸通十二年（871年）十二月，皇帝李淮因李国昌“恃功肆横，专杀长吏”，下令调任他为大同军防御使，但李国昌托病不服从调动。结果朝廷改派卢简方为云州刺史，兼大同军防御使。而且皇帝李淮还特意召见卢简方，叮嘱他到任后向李国昌转达自己的旨意，希望李国昌不要猜疑太多。

可是，李国昌叛唐之心已定，在卢简方还没到任时，他派儿子李克用带兵袭击云州，李克用十五岁就随李国昌参加镇压庞勋的起义，被军中称为“飞虎子”，他带兵进攻云州，设计擒杀云州防御使段文楚，占据云州后自称防御留后。值得一提的是，自李克用攻陷云州后，唐末的沙陀之乱就此开始，当时谁也不会想到李克用为唐朝带来的危害远胜于其父李国昌。

沙陀之乱的消息很快传到了皇帝李漼那里，最初李漼还希望能够采用安抚策略稳住李国昌，可是随着李克用攻占云州，李漼只好下诏命令太原节度使崔彦昭、幽州刺史张公素率军讨伐，但是效果不甚理想，帝国的西北边境逐渐陷入战乱之中。

与此同时，西南边境烽烟再起。咸通十四年（873年）五月，南诏进攻黔南地区，黔中经略使秦匡谋以兵力不够为由，弃城逃往荆南，黔南大部地区被南诏占领。

所以，在内忧不止、外患不断的现状下，加上有唐一代始终流传着佛骨“三十年一开，开则岁丰人和”的传说，皇帝李漼萌发奉迎佛骨来消灾祈福的念头也就不足为奇了。

但是，李漼长期沉溺酒色，以及纵欲过度，导致病魔缠身，在咸通八年（867年）曾经大病一场，从五月开始生病一直到十一月方能起床，历时半年多才稍见好转。可是到了咸通十四年（873年），李漼一直是卧病在床，他曾经敕造过“捧真身菩萨”，上面有他亲笔刻上的“圣寿万春”的璽文，可以看出他奉迎佛骨乃是出于私愿所在。

可惜，奉迎佛骨并没能保佑李漼的身体健康，咸通十四年（873年）七月十六日，李漼病情转危，两天后不治身亡，终年四十一岁。诡异的是，李漼是继宪宗李纯奉迎佛骨后没多久便死亡的又一个皇帝，如此看来，群臣们所说的逢迎佛骨并非吉兆，并不是没有道理。

《旧唐书·懿宗纪》带有讽刺口吻的记载：“佛骨才入应门，龙輶（运载皇帝灵柩出殡的车）已泣于苍野。”

乾符元年（874年）二月五日，李漼被埋葬在位于富平县西北五十里处的简陵，庙号懿宗。纵观其在位十四年的所作所为，李漼可以称得上是一个生活骄奢、政治昏庸的败国之君，所以《旧唐书·懿宗纪》末尾的一段评论，算是为他的一生做了盖棺定论：

邦国治乱，在君听断。恭惠（李 的谥号）骄奢，贤良贬窜，凶竖当国。险人满朝。奸雄乘衅，贻谋道消。

李淮驾崩的两天后，即咸通十四年（873年）七月二十日，左军中尉刘行深、右军中尉韩文约拥立李淮的次子普王李儂继承皇位。刘行深和韩文约都是宦官，所以说李儂的即位又是宦官一手操控的结果。不过问题的关键是，宦官们为什么不拥立李淮的长子，而是拥立次子李儂呢？对于这个问题，史料上没有明确的记载，但通过只言片语我们可以从中揣测出宦官们的目的所在。

政出宦官

宋代的范祖禹在所撰的《唐鉴》中有过一段议论，颇值得玩味：

懿宗之崩，中官废长立幼，遂倾唐室……大抵宦官者利于幼弱，欲专威权；以长而立，则已无功。故必有所废置，谓之定策，夫立君以为天下，而宦者以私一己，既以授立为功，未有不乱国家者。

范祖禹认为宦官废长立幼，是出于巩固自身权力的需要，这是符合众多历史事实的看法。前边我们详细介绍过李淮一朝的状况，但对宦官的情况则介绍得不多，事实上，李淮虽然是宦官拥立的，但纵观其在位的十四年，虽然宦官依旧权力不小，但嚣张跋扈的态势有所收敛。而宰相们则保有一定的权力，有时甚至比宦官权力还大。《旧唐书·路岩传》评价李淮在位时期的权力格局是“王政多僻，宰臣用事”，也就是说当时宦官专权的局面有所缓解。

造成上述格局的原因当然有很多，但在我看来其根源还是在于宣宗李忱时期对于宦官的抑制，应该说懿宗李淮时期是宦官们的缓冲期，但等到李儂登基后，中枢权力格局明显发生变化，具体表现就是朝政大权再次回归到宦官的手中。

李儂即位时年仅十二岁，不仅是个没有处理政务能力的孩童，而且很长时间以来的优越生活，以及父皇李淮的过分宠信，导致李儂成为一个被惯坏的纨绔王孙，在他的脑海中“玩”这个词似乎是他生命的全部。

宦官们正是看中了李儂的这个特质，所以果断地拥立其即位，因

此中枢权力再次回归到宦官手中。《旧唐书·僖宗传》评价说：“（僖宗）冲年缵历，政出宦官”，李僖在位共计十五年，总体来看基本上是被宦官们玩弄于股掌之间。而当时集军权和朝廷政权于一身的宦官，是一个叫田令孜的人。

田令孜，字仲则，本姓陈，四川人。咸通年间被宦官收为义子，入内侍省成为宦官，和很多宦官不同的是，田令孜是个有文化的宦官。史书记载他是“颇知书，有谋略”，先是官至小马坊使，负责御马的管理工作，李僖出生后，田令孜调到李僖身边，负责照料和陪伴，可以说李僖从小到大和田令孜有着很深的感情。所以在其即位后，立即擢升田令孜为左神策军中尉，人称“东军”。

李僖是个贪玩的皇帝，但同时也是个相当聪明、接受能力颇强的少年。《资治通鉴》记载说，李僖喜好骑射、剑术、算术，至于音律、扑搏等无不精妙。并且热衷于斗鸡、赌鹅之类的游戏，经常到皇兄们的住宅以及兴庆宫内玩耍，有时一只鹅的赌注可以达到五十万贯钱，尤其在那些小宦官们玩乐时，经常随意取出国库里的金银赏赐给小宦官们，有时每天的费用达到数万。

值得一提的是，李僖特别喜欢马球运动。这项运动在李唐皇族中有着颇为悠久的历史，有唐一代，马球运动始终是风靡朝野的一项竞技体育，李唐皇族对此乐此不疲，而且皇帝中也涌现出了不少马球好手，例如玄宗李隆基、穆宗李恒、敬宗李湛以及宣宗李忱。李僖则充分遗传了先辈们的这种特长，而且其击球技艺恐怕只比先辈们更加高超，他曾经自负地对宦官们说道：“朕若应击球进士，须为状元。”

从精通多项文娛体育技艺来看，李僖的智商并不低下，如果加以正确的引导，相信做一个守成之主应该是绰绰有余。但以田令孜为首的宦官们显然没有起到好作用，他们不仅不对李僖加以正确的引导，反而向着相反的方向让李僖逐渐玩物丧志，乃至陷入荒废政事的歧途。李僖一步步地陷入宦官们为自己挖下的一个巨坑中，但他却始终认为那些宦官们才是最可靠的人，对于一个皇帝来讲，这无疑是最为悲催的事情。

纵观李儼在位的十五年间，其做出的荒唐之事不在少数，但最为臭名昭著的当数“击球赌三川”事件。

广明元年（880年）三月，田令孜在得知黄巢大军快速北上、官军节节败退之际，认为该对自己的退路有所安排，便暗中盘算如果形势极端危机时，就得走当年唐玄宗李隆基的老路，逃入蜀中避难。于是他向李儼奏请从自己的兄长左金吾大将军陈敬瑄和心腹左神策大将军杨师立、牛勣、罗元杲四人中选择出任三川节度使的三个人选。当时三川的辖境大致包括了帝国西北和西南的大部分地区，其军政长官的人选必须过硬。不过李儼对于人员选授视同儿戏，他想出的办法竟是击球相赌。

最终经过击球竞赛，陈敬瑄取得第一名，出任剑南西川节度使；牛勣、杨师立分获二、三名，分别出任山南西道、剑南东川节度使，而罗元杲则被淘汰出局。

一个国家的边境军政长官居然用如此荒唐的方法选出，其作用可想而知。年少贪玩的皇帝李儼将政事交给田令孜处理，称田令孜为“阿父”，而田令孜为了专权，则全力投李儼之所好，诱导他热衷于吃喝玩乐。每次去见李儼，田令孜都自备两盘水果和食品，与李儼相对而食，聊天之后就自行告退，根本不涉及国事，如同大人哄孩子一样。

久而久之，李儼处理国事的意识逐渐淡化，田令孜趁势独揽大权，开始大肆招权纳贿，公然卖官鬻爵，敢于擅自任命五品以上的官员，事后都不向皇帝李儼汇报。

当大唐帝国面临黄巢起义的严重威胁时，田令孜一手遮天，胡作非为，而在他的任命下，朝廷官员多是奸险佞幸之徒，或是苟且偷安，或是无所作为，例如宰相卢携一向依附田令孜，每有奏事都不忘阿谀奉承。广明初年（880年），左拾遗侯昌蒙看到关东一带农民起义已经声势浩大，而皇帝李儼依旧不理政事，整日嬉戏无度，内心十分焦急，于是上疏劝谏皇帝李儼，希望能够抑制宦官权力，还天下一个太平。没想到奏疏刚送进宫，便被内侍省获取，侯昌蒙落了个身首异处的下场。

从权力分配角度来讲，李儼在位时期已经是北司宦官一手遮天，以前所谓的南衙北司之争已经逐渐成为历史名词，南衙的朝官们在田令孜的眼中已经是形同虚设，甚至根本不算个人，例如，当李儼获悉黄巢大军攻破潼关，与田令孜带上一群后宫的人仓皇出逃，竟然没有通知诸朝官，以至于宰相卢瑑、崔沆和仆射于综等大批朝官被黄巢俘虏。

即使在李儼避难蜀中期间，田令孜依旧是嚣张跋扈。当时有不少官员和士兵历经千难万险，追随李儼来到蜀中。到达蜀中后，李儼让田令孜统管行宫所在地的军队，可是田令孜胆大妄为，对护卫他和李儼从长安前来的神策军，他天天加以赏赐，而对一起承担护卫责任的蜀中将士，除了刚到蜀中时赏钱三千之外，就再也没有赏赐过，对此蜀中将士颇有怨言。

事实证明，正是因为田令孜赏罚不公，最终导致了蜀中将士产生哗变。而这次哗变也让皇帝李儼和田令孜的性命差点交代在蜀中。

中和元年（881年）七月的一天，田令孜设宴款待守卫皇帝李儼行宫的所有将领，席间他用金杯盛酒赏赐诸将，将领们一一接受，唯独剑南西川军黄头部的都头郭琪不肯接受。很长时间以来，田令孜对待神策军和蜀中地方将士不公的问题，让郭琪十分恼怒，而他又偏偏是个极其暴躁的人，所以当田令孜将酒端到他面前时，郭琪终于找到机会开始泄愤：

“蜀军与诸军共同宿卫而赏赐悬殊，军士怨声四起，望减诸将之赐以均蜀军。”

郭琪突如其来的话语，让田令孜一时语塞，田令孜站在原地愣了好一会儿，然后厉声责问郭琪：

“你有什么功？敢公开讨赏？”

“我生在山东，长年驻守边境，曾与党项交战过十七次，与契丹交战十余次，落得浑身是伤，还征讨过吐谷浑，虽然肋间受了重伤，但

我用线缝合伤口继续作战。”面对田令孜的责问，郭琪毫无惧色。

郭琪的回答让田令孜十分尴尬，于是在短暂的沉默后，田令孜另取了个杯子，然后另斟了一杯酒赏赐给了郭琪。郭琪十分清楚那是一杯毒酒，但不得已一饮而尽，据传他回家后杀死一名奴婢，吮其血解毒，吐出黑汁数升方才幸免一死。

郭琪明白自己不死，田令孜绝不会善罢甘休，于是带领部众发动兵变，突袭皇帝李僮的行宫。郭琪发动兵变的消息，很快传到李僮的行宫内，李僮、田令孜以及陈敬瑄等人来不及组织人马抵抗，被迫进入成都东城，闭门登楼进行躲避，但却没有通知宰相王铎等人入城，以致朝臣们惶惶不安，人人自危。

虽然郭琪的兵变在当天就被平定，但皇帝李僮既不召见宰相，也不宣慰被惊扰的官员，依旧是与宦官们在一起游戏，而疏远朝臣。当时身为谏官的左拾遗孟昭图实在看不下去，上了一份义正词严的奏疏，想要劝谏皇帝李僮能够知道现在的形势已经十分危急。

不过和先前的侯昌蒙一样，孟昭图的奏疏根本还没到皇帝李僮那里，便被田令孜截收。田令孜矫诏将孟昭图贬为嘉州（今四川乐山）司户，并派人在途中将其杀害。

以田令孜为首的宦官集团一再擅杀谏官，已经说明李僮一朝宦官专权的严重程度，而且通过上面列举田令孜对待将士赏罚不公的例子，可以看出帝国赖以支撑的军队存在着严重的隐患。

后世的胡三省对李僮一朝宦官的所作所为，有着很深的感叹：“天子杀其谏臣者，必亡其国。以阉宦而专杀谏臣，自古以来未之有也。”

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讲，大唐帝国已经开始出现亡国之兆。当时不仅朝廷内乌烟瘴气，放眼整个国家，百姓的处境已经到了危急存亡之秋。

民不聊生

皇帝李儼即位后，朝廷整体不作为，再加上全国各地灾患不断，导致各地出现大量的饥民和贫民。例如乾符元年（874年）正月，时任翰林学士的卢携在一份奏疏中，详细说明了关东地区农民的灾后凄惨状况。

卢携说他亲眼看到关东地区去年遭受旱灾，自虢州（今江南灵宝）到东海之滨，庄稼严重歉收，冬天的物资储备急缺，贫困者只能磨蓬实、拾槐叶充饥，那些老弱病残更加难以活命。以往一个地区遭遇灾年，百姓们还可以逃到邻境度荒，但现在全国遍地都是饥荒，百姓们无所依靠，而官府却依然向饥民们征收赋税，这实在是官逼民反的节奏。

卢携进一步具体指出，贫农们要想完成缴税任务，就算是拆卖房屋，甚至是卖妻鬻子也是不可能完成任务的，而且所有钱只不过被催税的胥吏当作酒食费用，根本无法抵税，再加上赋税之外还有诸多徭役，百姓实在没有活路可言。为此，卢携建议目前情况下应该停止征税，等到秋天庄稼收成后，立即送往义仓，以作赈灾之用。据说皇帝李漼当时采纳了卢携的建议，可是仅仅是下了一道敕文，到了地方后便变成了一纸空文，地方官府拒不执行，征收赋税如故。

卢携指出关中灾民的现状，在当时全国屡见不鲜，而且随着灾民的不断增多，以及官府的强征赋税，又导致摊逃、徭役负担不均、额外差科加重和提前征税加重负担现象严重加剧。《全唐文》中收录了乾符二年（875年）正月十七日，皇帝李漼祭祀南郊之后发布的一份敕文，在文章中提及了上述四种现象。

例如“旬内逃亡入户，尚征税物”。所谓的“旬内”即是京兆府，近在天子脚下，尚且摊逃不止，其他地方就更加严重。敕文中不得不承认“朝廷大弊，在于令不行。只如经水旱州，三降敕命，不许将逃亡规摊见在人户；遭水旱处，有于见在户两倍征或至三倍”。

至于徭役负担不均的问题，敕文中列举了两种可能。一是中央财政部门的盐铁转运使、度支使和户部下属监院“影占富豪”，意思是按照规定，替政府经营盐、酒、茶等专卖品的商人，可以免户内差役。

因此州县大户都设法通过贿赂官府，以规避徭役。另一种是冒充“衣冠户”逃避户内差役。衣冠户是唐朝后期出现的一种拥有轻税和免役特权的社会阶层，是家中有人进士及第的人户，可以享受免税特权。

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许多不是通过进士及第出身的官员以及曾经担任军职的官员，都冒充衣冠户以逃避徭役负担。这种情况在皇帝李淮即位后更加严重，而那些冒充衣冠户逃避的徭役，官府就强加给了普通百姓，以致造成徭役负担不均。

而额外差科加重现象，其加重的原因和表现形式，各地既有类似之处，但也有不同，例如自懿宗李淮即位以来，因用兵而加重赋税征收已经是普遍现象，皇帝李僊的敕文中对此说得很明白：

近年百姓流散，税钱已多。如闻自朝廷用兵，有于百姓正税外，每贯纽四五十文，已是半年，至今不矜放……其天下缘用军奏加纽贯之外，更有敢征一文，其长吏及判官、录事参军并准入已赃。

敕文中的“纽”即是加征之意，这说明由于用兵而经朝廷批准加征的税率已经达到百分之四或百分之五，在用兵的州县和军队调动经过的州县，地方官吏又以供军为借口进行双重加敛，这种现象在岭南地区颇为突出，以至于达到“关要之外，声教至遥，每念疲人，尤多横役”的境地。

第四种现象是因提前征税而加重农民的负担，对于这个问题，本来按照两税法的规定，赋税一年分两限征收，其中夏税以六月为限，秋税以十一月为限，这个规定是与农副产品的收获时间大体一致。但由于地方财政困难以及官吏的腐败，先期征税的现象依然是相当普遍。

李僊的敕文中重申了已经实行了一百年两税征收限期，这反而恰恰说明了它在很大程度上未被各地官吏执行。敕文还提到先期征税的一种具体表现：

近年以来，节度、观察使或初到任，或欲移除，是正、二月百姓

饥饿之时，但公然下令先抽现钱，每一千文令纳三四百。

皇帝李儆的南郊祭祀敕文虽然指出了当时的种种弊政，但这种文章不过是官样文章，所提到的弊政也是轻描淡写，甚至这种文章都未必经过皇帝李儆之手。所以对于种种弊政而言，也仅仅是在文章中提到而已，根本不能指望朝廷去真正解决种种问题。

对于百姓们的疾苦，当时一些具有现实主义精神的诗人，在其诗作中对上述因苛重赋税加剧百姓负担有着形象的描述。例如，咸通十二年进士聂夷中在其诗作《咏田家》中就描写说：

二月卖新丝，五月糴新谷。

医得眼前疮，剜却心头肉。

我愿君王心，化作光明烛。

不照绮罗筵，只照逃亡屋。

不过虽然种种弊政已经积重难返，但朝廷对于国家局势还可以掌控。真正导致大唐帝国陷入无限战乱，最终造成亡国的导火索，是没解决好当时出现的私贩食盐的问题。

安史之乱爆发后，帝国为了解决财政危机问题，采取第五琦的建议，实行了食盐专卖政策。《新唐书·食货志》记载：

天宝、至德间，盐每斗十钱，及琦为诸州榷盐铁使，尽榷天下盐，斗加时价百钱而出之，为钱一百一十。

可见从一开始，唐朝的食盐专卖之利就是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对生产者（时称盐户或亭户）压价收购；二是对以农民为主的消费者加倍盘剥。在中晚唐时期，政府控制的食盐销售价格一直呈上涨之势。从现有的明确记载的资料来看，到了穆宗李恒时期，不管是江淮的海盐，还是内陆的盐池，每斗售价都高达三百文。

与此同时，农民的生存却日益贫困化，很多人连日常生活用品都

无力购买，只好少食盐甚至是被迫淡食。

在唐朝凭借强大的行政力量强制实行食盐专卖的同时，食盐走私活动也开始逐渐兴起，走私的盐贩为了与朝廷争夺盐利，一方面加价向食盐生产者收购食盐；另一方面降低价格向消费者出售，从而获得农民的欢迎。对于这种侵害帝国利益的行为，朝廷自然要加强对盐贩走私活动的打击。

事实上，早在德宗李适在位时期，就已经出现盐户走私的活动，甚至已经是遍布州县，各地更是大肆缉捕，随着时间的推移，朝廷对走私盐贩的惩治越来越严酷。例如德宗时期规定，走私海盐一石以上，杖脊二十。文宗时期加重为二石以上者，所犯人处死，并且罪及替走私盐贩提供落脚点、运输工具和搬运等服务的人员，对河东两池（解池和安邑池）的盐禁又比禁止海盐更加严酷。

可是，朝廷对于食盐走私活动仅仅是限于打击和镇压，没有从制度层面进行反思和改进，在这种情况下，走私盐贩便针锋相对地采取了武装贩运的形式，因为贫苦百姓从官府手中得不到食盐，所以武装走私食盐便有了一定的群众基础，而且其中不乏军事经验的人，进而逐渐形成威胁朝廷统治的一股势力，例如武宗李炎在位时，曾经在一份敕令中提到：

如闻江淮诸道，私盐贼盗，多结群党，兼持兵杖劫盗，及贩卖私盐，因缘便为大劫。

懿宗李漼在位时期，由于朝廷不断衰弱，武装走私食盐活动已经成为官府无力禁止的活动，各地的走私盐贩对抗官府越来越猖狂。乾符元年（874年），也就是皇帝李僖即位的当年，濮州（今河南范县）发生了大规模的走私盐贩对抗官府事件。在这起事件中，一个叫王仙芝的人聚集数千农民起事，将武装对抗演变为农民起义。当时王仙芝自称天补平均大将军，发出文告，揭露朝廷官吏造成贫富不平的罪恶，得到了周围州县贫苦农民的不断响应。

王仙芝率众起义的消息很快传到了各地，不久后冤句（今山东曹

县)也发生了走私盐贩对抗官府的事件。在冤句的这起事件中,一个盐贩得知王仙芝在濮州发动农民起义并做得顺风顺水时,他决心聚众响应王仙芝,将冤句变成另一个农民起义之地,进而将起义风暴席卷全国。

值得一提的是,与很多出身卑贱、文化甚少的走私盐贩不同的是,这个人从小读过书,又能骑马射箭,他曾经到京城长安去参加进士科举考试,不过考了几次都没有考中,算是个落地秀才。

这个人的名字叫黄巢。

第五章 黄巢起义

草军奋起

《资治通鉴》说黄巢是“善骑射，喜任侠，粗涉书传，屡举进士不第”。当年黄巢屡次没有中举，心中已经埋下了对唐王朝仇恨的种子，当他走出长安，回身仰望高大的城墙时，他发誓终究有一天他会用自己独特的方式重新回到这里，为此，他专门赋诗以表达自己的雄心壮志：

飒飒西风满院栽，

蕊寒香冷蝶难来。

他年我若为青帝，

报与桃花一处开。

又如《菊花》诗称：

待到秋来九月八，

我花开后百花杀。

冲天香阵透长安，

满城尽带黄金甲。

据《旧唐书·黄巢传》记载，在黄巢发动起义响应王仙芝之前，曹州已经流传着“金色蛤蟆争努眼，翻却曹州天下反”的民谣，其实这是有人为鼓动当地农民大规模地揭竿而起所造的舆论。当时这种情况不止曹州一地，乾符二年（874年）正月的那篇《南郊敕文》已经提

到：“近日奸险之徒，多造无名文状，或张悬文榜，或撰造童谣。此为弊源，合处极法。”

身在濮州的王仙芝率先拉开农民起义的大幕，不过直到乾符二年（875年），朝廷才得知王仙芝起义的消息。因为在此前王仙芝发布过一道檄文，内容抨击官吏贪污受贿，赋税苛重，赏罚不公，而宰相们在得知消息后，感到十分羞耻，不敢向皇帝李僮汇报，所以起义的消息过了很久才让李僮得知。

不过，对于这种农民起义，朝廷已经是见怪不怪，当皇帝李僮得到消息后，惯性思维地下诏，让当地军队前往镇压。也就是说在乾符二年（875年）十一月之前，对王仙芝起义军的镇压主要还是由地方军队去进行。

前边我们说过，即使没有什么战事，当时唐朝地方军队的战斗力已经是相当低下，连小股的农民军都难以应付，因此当遇到王仙芝领导的数以千计的有组织的“草军”时，就更加难以招架。一直到六月，王仙芝带领义军先后攻占了蒲州和曹州，部众发展到了将近十万人，而且曹州的黄巢也起兵响应，一时间起义军“攻剽州县，横行山东”，很多被繁重的赋税压得透不过气来的贫困农民，争先恐后地加入义军。

而与此同时，乾符二年（875年）四月，浙西的通州（今江苏南通）也爆发了由兵变发展而成的大规模农民起义，与王仙芝的义军形成南北响应之势。

通州有座狼山，五山相连矗立于长江之滨，俯瞰东海，朝廷在此设有狼山镇，是一个军事要地。乾符二年（875年）四月，狼山镇军将王郢等六十九人立有战功，但节度使赵隐赏赐不当，王郢等人一怒之下劫掠库中的兵器，带领部下发动兵变。正如庞勋起义时一样，兵变爆发后，很快便有大量的农民加入其中，最终演变为近万人的农民起义。他们接连攻陷苏州和常州，并乘舟入海，转战浙南和福建地区，当时朝廷称之为“海贼”。

河南、山东、浙西的农民起义迅猛发展，鼓舞了各地农民的斗志，起义接连不断，多则千人，少则数百人的起义队伍在全国争相兴起。

在这种形势下，到了十一月，皇帝李僊下诏让淮南、忠武、宣武、义成、天平五个军镇的节度使合并围剿王仙芝。如果五路大军同时出兵的话，将从南、北、西三面对农民军进行夹击，可是当时五路大军互相观望，停止不前，王仙芝趁机于十二月挥兵东进围攻沂州（今山东临沂），显然是针对朝廷的军事部署而采取的避实就虚的战术。

眼看各地农民起义风起云涌，平卢节度使宋威上疏朝廷，请求带领本镇人马出击，并要求另外拨给步骑五千，专门设置一个使职，以统辖镇压农民军事宜。宰相卢携也积极推荐宋威，皇帝李僊批准了宋威的建议，授予他“诸道招讨草贼使”的官衔，并加拨三千禁军、甲骑五百，让他出兵镇压王仙芝。

宋威出兵伊始，果然不孚众望，在沂州城下打败王仙芝。王仙芝见势不妙，领兵暂时撤退隐蔽，宋威以为大功告成，便上奏朝廷宣称王仙芝已死，将诸道人马撤回本镇，自己也回归本镇。可是三天后，州县却奏报说王仙芝不仅还活着，而且在继续进攻沂州。皇帝李僊得到消息后紧急征调诸道人马返回，此时已经踏上归途的士兵们因为回家心切，不满朝廷再次征调的诏令，而且有的军队甚至差点发生兵变。

例如乾符三年（876年）正月，天平军派去救援沂州的将士张晏等人在返回本镇的途中，走到郢州，监军因为接到王仙芝再次兴兵要求军队重新集结返回的诏令，便下令让他们重新返回。张晏等人对此十分不满，喧闹着要求进入郢州城，最终郢州都将张思泰、李承佑二人出城不断慰劳张晏等人，才消除了一场爆发在即的兵变。吸取庞勋起义的教训，皇帝李僊连忙下诏对天平军进行宣慰，并规定对其回归本镇不得有任何阻拦。

当时面对王仙芝的起义，朝廷内部不仅平叛决心不够，军队甚至

是各自为战，这就导致了接下来王仙芝更大规模的动作。乾符三年（876年）八月，朝廷得到奏报，王仙芝进逼汝州，东都洛阳危在旦夕。

东都震惊

王仙芝虽然在沂州之战中遭受小挫，但宋威的疏忽大意以及官军的厌战，使得王仙芝找到机会再次兴兵，并于乾符三年（876年）八月攻陷阳翟（今河南禹县）、郟城（今河南郟县），并在十日之内，连克周边八个州县，然后进逼汝州，直接威胁东都洛阳的安全。

面对王仙芝势力的不断扩大，朝廷急忙调兵遣将，命令昭义节度使曹翔带领步骑五千以及义成军进入洛阳护卫东都宫殿；以左散骑常侍曾元裕为招讨副使驻守东都洛阳；以山南东道节度使李福精选步骑两千守卫汝州、邓州的战略要地；以凤翔节度使令狐绹带领步兵一千、骑兵五百驻守陕州和潼关。

王仙芝和黄巢的起义军攻城略地，攻势越来越猛烈，朝廷不敢再掉以轻心，诏令福建、江西、湖南诸道观察、刺史，皆严格训练士卒；号召各地州县直至乡村各置兵器准备抵御起义军；同时又为宣武节度使、感化节度使、泗州防御使下达密诏，让他们各选精兵数百人在辖境内汴河边上巡逻，进而保护运载钱粮前往洛阳的漕船的安全，并规定每五日上报一份“上供钱粮平安状”。

乾符三年（876年）九月，王仙芝率众数万合围汝州，一举从南门攻破城池，活捉刺史王镣，并擒杀正好在城内的刑部侍郎刘承雍。汝州距离洛阳只有一百七十里的距离，是洛阳的重要屏障，汝州的失守顿时引起东都洛阳的一片恐慌。

为了稳定住东都洛阳的局势，朝廷派谏议大夫杨授前往洛阳进行宣慰，并下了一道《宣慰东都官员敕》。文中不得不承认唐军镇压起义军的不利以及王仙芝、黄巢势力的迅猛发展。

王仙芝和黄巢的起义军势如破竹，同时帝国的东南部农民起义的

烈火也是熊熊燃烧，其中浙西地区因为经济富庶，更是帝国财政收入的重要来源，因此该地区的王郢起义也成为朝廷的心腹大患。

乾符三年（876年）六月，皇帝下诏以左神武大将军宋皓为江南行营诸道招讨使，征调诸道人马共计一万五千人前往镇压。一直到转年二月，王郢相继攻陷望海镇（今浙江望海）之后，又攻陷台州（今浙江临海）。台州刺史王葆退守唐兴（今浙江天台），皇帝李僮得知消息后诏令浙东、浙西和福建各出水师助剿。不久后，镇海节度使裴璩诱降王郢的部将朱实及其部众六千余人，收缴兵器二十余万件，极大地削弱了王郢的实力。王郢被迫收拾余众专攻明州（今浙江宁波），结果在攻城战中不幸中流矢身亡，起义最终失败。

王郢起义虽然不到一年即宣告失败，但因为其地处帝国财税供给的重要之地，导致江淮地区供应关中的物资明显减少，因此在面对王仙芝、黄巢起义军时，唐军明显进展不力，甚至是节节败退。针对如此现状，皇帝李僮在《宣慰东都官员敕》中特别提到要赦免王仙芝、尚君长（王仙芝部将）罪行，实行招安之策，但是并未奏效。

王仙芝依旧一路征战，继续四处攻城略地，先是攻克阳武（今河南原武），接着围攻郑州，关东的州县地方守军全都畏惧出战，只求保卫各自的城池。因此王仙芝得以纵兵四略，并未受到多少阻碍。而调集前来平叛的诸道人马十分贪财，在追击起义军时，碰到起义军故意丢在路上的辎重，都争相拾取，进而贻误战机。所以王仙芝继续采取流动作战的方式，先后攻下申州、光州、随州，占据安州稍作休整后，又分兵围攻舒州、进击庐州、寿州等地，如入无人之境。

王仙芝的义军势如破竹，但身为诸道行营招讨使的宋威却暗打着自己的小算盘。他曾经对副使曾元裕说，当年庞勋起义失败，康承训却获罪，现在如果成功剿灭王仙芝，自己会不会也会和康承训的下场一样，不如留着王仙芝的起义军，以战养战，如果王仙芝成功登基，自己就会成为功臣。

在这种指导思想下，宋威每次带兵追击起义军一段路程，就会停止不前，等待观望，最后干脆在亳州（今安徽亳县）滞留不前，曾元

裕也在蕲州（今湖北蕲春）和黄州（今湖北新州）一带拥兵观望。

乾符三年（876年）十一月，王仙芝攻下郢州、复州；十二月又接连攻下申州、光州、庐州、寿州、通州、舒州六州之地。此时宰相郑畋上疏皇帝李僎，要求撤换宋威、曾元裕，建议以陈许节度使崔安潜为行营都统，以前鸿胪卿李琢代替宋威为诸道行营招讨使，以右威卫上将军张自勉代替曾元裕为副使。

宰相郑畋是个依附宦官的人，父亲郑亚担任桂管观察使时，与担任监军的宦官西门思恭颇有交情，曾经请托西门思恭有机会关照儿子郑畋。后来西门思恭进京当上了神策军中尉，郑亚死后，他履行诺言将郑畋接到长安，视为自己的亲侄并加以教育。

不过，由于郑亚是李德裕的同党，卷入了牛李党争，而在宣宗李忱在位时期，是牛党势力执政，因此郑畋受到牵连，加上当时宦官专权一度被压制，所以郑畋的仕途颇为不顺。

一直到唐懿宗李漼在位的咸通初年，令狐绹被罢相后，郑畋的仕途才迎来了转机，经由刘瞻的引荐，郑畋官至翰林学士、知制诰，担负替皇帝起草诏文敕令的责任。前边我们说过，刘瞻在咸通十一年因为劝谏懿宗李漼囚杀医官一事而被贬，郑畋也因起草刘瞻的贬官制文措辞不够严厉，而同样被贬官，直到皇帝李僎即位后才重新征召其入朝加以重用，并于乾符四年（877年）七月提拔为宰相。

此时，西门思恭担任右威卫上将军，虽然仍有一定的地位，但由于田令孜的存在，西门思恭远远达不到大权独揽的境地，而且手中没有实际的兵权，所以对于郑畋来讲，其实缺乏田令孜的支持。正因为如此，平时受皇帝李僎信任的，依附田令孜的宰相卢携就时时处处压制郑畋，以至于郑畋曾经要称病回乡务农。不过，这次皇帝李僎眼看王仙芝的义军一路势如破竹，帝国有崩盘的迹象，所以不得不采纳郑畋的建议，撤换了宋威和曾元裕。

鉴于帝国财力的匮乏，朝廷并没有放弃对起义军的诱降活动。乾符三年（876年）十二月，王仙芝攻打蕲州，刺史裴渥与时任宰相王

铎是门生和座主关系，而王铎又是王镣的堂兄，所以裴渥试图救出王镣，以报座主的知遇之恩。王镣也在王仙芝的义军内部，不断怂恿王仙芝，由他出面与裴渥建立联系，双方约定罢兵休战，裴渥则答应王仙芝向朝廷奏求官职。对于这样的条件，王仙芝的思想产生了动摇，他带着三十多名心腹入城与裴渥进行谈判，裴渥大摆筵席款待王仙芝，席间与王仙芝初步达成了停战协议。

随后，裴渥将与王仙芝达成协议的奏状呈送朝廷，朝廷由此引发了一场争论。

当时除了王铎之外，其他几位宰相都反对赦免王仙芝。他们认为当年庞勋声势那么浩大，最终还是被朝廷成功镇压，现在王仙芝虽然声势也是不小，但终究还是无法和庞勋相比，如果赦免其罪过，恐怕会助长他的气焰（“赦罪除官，益长奸宄”）。

但是王铎因为堂弟王镣身在王仙芝的义军之内，救弟心切的他一再坚持要赦免王仙芝。最终皇帝李僖考虑帝国财政的困难，便同意了蕲州方面与王仙芝达成的协议，加封王仙芝为左神策押军兼监察御史，并派宦官作为特使，带着授官文书前往蕲州。王仙芝接到文书后，十分高兴，蕲州之战暂时陷入停战状态。

不过，此时以黄巢为首的一些将领坚决反对王仙芝接受招降，黄巢甚至怒斥王仙芝不顾牺牲农民军的利益换取个人的荣华富贵。在黄巢等人咄咄逼人的压力下，王仙芝只好放弃接受招降的企图，领兵继续攻打蕲州，裴渥被迫逃往鄂州，王镣则继续被义军囚禁。

蕲州虽然最终被农民军攻下，但朝廷的诱降还是对农民军的团结起到破坏作用。蕲州之战后，农民军分为两支，一支由黄巢率领北返曹、濮地区，另一支由王仙芝、尚君长带领继续在江北活动。在朝廷逐渐调集大军加紧军事镇压的情况下，起义军一分为二，显然分散了力量，可以说同时也为其前途埋上了一层阴霾。

乾符四年（877年）二月，王仙芝攻下鄂州（今湖北武昌），一个月后，黄巢攻下郢州（今山东郓城），并打死天平军节度使薛崇。

皇帝李儼眼看情况不妙，连忙发布《讨草贼诏》，同时继续对王仙芝等义军首领再次进行招降。不过，这次李儼的口气有些强硬，他在诏书中列举了庞勋和王郢起义失败身死的事例，又列举朱实等人投降朝廷受封赏的事例，希望王仙芝等人能够识时务尽早归降朝廷，在诏书的最后李儼也号召上至朝廷官军，下至地方豪强武装共同联手镇压王仙芝、黄巢的起义军。

此时，在宰相卢携的支持和推荐下，宋威又重新被任命为诸道招讨使，作为镇压起义军的统帅。朝廷调兵遣将加紧镇压起义军的步伐，使得王仙芝与黄巢等将帅又感到联合的必要性和迫切性。于是，黄巢在四月间与曾经领兵进入嵯岬山（今河南遂平一带）的尚让会合，而后王仙芝也带兵北上与其会师，七月间，起义军在王仙芝的指挥下，开始集中兵力发动围攻宋州之战。

宋州濒临汴水，既是南北大运河的咽喉要地，又是洛阳和汴州的东南屏障，宋威重新上任后驻守在这里。前边我们说过，皇帝李儼下密诏让徐州、泗州等地派精兵巡护漕运，而现在起义军围攻宋州，旨在切断运河通道，当时朝廷出动平卢、宣武、忠武三道人马堵截起义军不住，于是宋州被包围。

宋州的局势顿时陷入极大的压力之下，就在宋威龟缩在城内一筹莫展时，忠武军节度使崔安潜出动本部七千人马，由左威卫上将军张自勉率领前往救援，经过激烈拼杀，张自勉暂时解除了王仙芝对宋威的合围之势。后来宰相郑畋称赞崔安潜是“解宋州之围，使江淮漕运流通，不输寇手”，这也说明，取得宋州之战的胜利，对于朝廷有着至关重要的意义。

蕲州之战和宋州之战是王仙芝起兵以来，组织的两次大规模的战役，可谓是一胜一败，不过蕲州之战使得起义军内部产生分化，而宋州之战则是以起义军撤围告终。所以对于王仙芝和黄巢等人来讲，起义军未来的形势依旧不明朗，而且在宋州之战中，义军内部因为具体的战术问题，再次发生分歧，这也使得宋州之战后，王仙芝和黄巢再次分兵作战。

分歧

王仙芝和黄巢第二次分兵作战后，乾符四年（877年）八月，王仙芝攻下安州（今湖北安陆）和随州（今湖北随县），活捉刺史崔休徵，山南东道节度使李福派其子带兵救援，半路遭到王仙芝的伏击，也兵败身亡。李福被迫上疏朝廷请求增援，皇帝李僖派左卫威大将军李昌言率领凤翔的五百名骑兵赶赴驰援。

王仙芝不等官军援兵到来，转道挥师攻击郢州、复州等地。十月间拥兵蕲州、黄州的崔元裕以逸待劳，击败前来进攻的王仙芝，斩首四千，取得大捷，暂时挫败了王仙芝的进攻势头。

在官军和起义军互相交战的过程中，朝廷方面产生意见分歧，首先是针对是否应该继续任用宋威而产生争论。当张自勉带领忠武军七千人马解了宋州之围后，宰相卢携、王铎主张将张自勉所率的兵马划归宋威指挥，但是另一位宰相郑畋却不同意，而且不肯签署奏章。为此双方争执不下，都以辞职互相要挟，皇帝李僖本就驭臣无术，不能裁决是非，只是坚决不允许他们辞职。郑畋除了坚持反对将张自勉的七千忠武军划归给宋威之外，还揭发宋威对于战场形势是报喜不报忧，王仙芝上过请降书，宋威却是隐瞒不报，是典型的欺罔朝廷行为，而且在辖地内声名狼藉。

郑畋的意见是立即罢黜宋威，但卢携极力为宋威辩护，最终因为卢携乃是宦官田令孜阵营的人，所以皇帝李僖没有采纳郑畋的意见。可是宋威这边因为很长时间以来师出无功，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急于寻找机会立功以向朝廷证明自己的能力。很快宋威便找到了合适的机会，而且这一次他让王仙芝的义军高层遭受到了极大的损失。

乾符四年（877年）十一月，招讨副使、监军杨复光派人再次招安王仙芝。杨复光是懿宗李漼在位时期左神策中尉杨玄价的养子，不仅有勇有谋，而且善于言谈。他十分清楚王仙芝不会拒绝高官厚禄的诱惑，而事实证明，王仙芝在接到杨复光的招降信后，派部将尚君长、蔡温球等人赴长安请降。宋威得知这个消息后，派兵在颍州（今

安徽阜阳)西南伏击尚君长等人囚送长安，然后谎称是自己半路遇到尚君长等人交战后生擒的。

杨复光得知消息后，上奏朝廷说明尚君长等人确实是奉王仙芝之命进京请降的，而且认为宋威有意破坏自己的招降大计，请求朝廷将其治罪。

面对宋威和杨复光两方面的不同汇报，皇帝李僮一时间摸不着头脑，他派人前去调查事情的真相，结果却是无法查清。最终皇帝李僮出于震慑义军首领的考虑，诏令将尚君长等人斩首于长安东市的狗脊岭。

尚君长是王仙芝手下的得力干将，一直跟随王仙芝南征北战，并屡立战功，他的死激起了王仙芝极大的愤怒，于是他立即展开报复，对荆南地区(今湖北江陵一带)发起猛攻。荆南节度使杨知温是个文人，不懂得用兵之道，当有人报告王仙芝已经发动进攻的时候，他天真地认为手下人谎报军情，依旧不加防备。当时正值隆冬时节，汉水狭浅，王仙芝带领大军顺利渡过汉水。

乾符五年(878年)正月一日，大雪纷飞之时，正当杨知温接受诸将的新年祝贺时，王仙芝领兵突至江陵城下，很快就攻占了外城。杨知温的部下急忙固守内城，双方战至日暮，他一直龟缩在府内不敢外出，后来在将领们的一再要求下，他不得已出来巡视，看到士卒们冒死守城，杨知温认为守城有望，立即派人向山南东道节度使李福求援。李福得到消息后，亲自带领全镇之军以及驻扎在襄阳的五百沙陀骑兵赶赴救援，在荆门一带击败王仙芝的外围人马，王仙芝得知消息后，担心遭到杨知温和李福的内外夹击，于是领兵撤离江陵。

江陵是长江中游重镇，自古为兵家必争之地，江陵差点失守，让朝廷为之大惊。朝官们纷纷上疏，指责造成这种局面，完全是宋威骗杀尚君长等人造成的。刚好另一位招讨副使曾元裕此时在申州(今河南信阳)大败王仙芝，并消灭数万义军，显示出超强的战斗力，因此皇帝李僮下诏二次将宋威免职，任命曾元裕为招讨使，张自勉为招讨副使。同时由于朝廷与南诏在乾符四年(877年)初签订了停战协

议，结束了将近二十年的战争状态，西南边境暂时安定，于是朝廷就将镇守西川的高骈调任荆南节度使兼盐铁转运使，以加强长江中游的防务。

事实证明，朝廷对于战局的人事调整安排十分正确。一个月后，即乾符五年（878年）二月，皇帝李僖得到加急奏报，曾元裕在蕲州的黄梅县（今湖北黄梅县西北）与王仙芝展开大战，在这场战争中曾元裕不仅大败义军五万人，而且王仙芝阵亡战场，部将尚让带领残部投靠了正在攻打亳州的黄巢。

势如破竹

王仙芝的阵亡让朝廷上下一片欢呼，不过当时朝廷十分明白，黄巢是个更加厉害的对手，而且很快他们就领教了这个当年的落地秀才的本事。

乾符五年（878年）二月，成功收编王仙芝的残部后，黄巢自称黄王，号冲天大将军，建元王霸，同时仿效唐制置官署。

黄巢和王仙芝是两种不同类型的人，由于性格和经历的不同，黄巢反抗朝廷的决心比王仙芝要更加坚决。他的上述做法就表明了他与唐朝势不两立，意图推翻李唐皇族统治取而代之的决心。

得到王仙芝的死讯后，黄巢并没有心生胆怯，他挥师北进，再次攻占沂州和濮州，但在此之后却屡次被官军击败。因此摆在黄巢面前的就是如何调整战略部署的问题，为了缓解紧张的军事压力，他写信给天平军节度使张勣，诈称想要投降朝廷。张勣看到黄巢的请降信后，立即上报朝廷，皇帝李僖十分高兴地下诏加封黄巢为左卫将军，让其率众到郢州城下集中解除武装。黄巢利用这个机会摆脱长江中游的官军，采取流动作战方式，继续对抗朝廷。

三月间，黄巢沿黄河西岸一路流动作战，自滑州（今河南滑县）向南奔袭二百多里外的汴州，又从汴州奔袭三百五十里直扑宋州，先后攻打卫南（今河南滑县东）、叶县（今河南叶县西南）和阳翟（今

河南禹县），摆出即将攻打洛阳的态势。

阳翟隶属河南府，距离洛阳已经很近，朝廷闻讯急忙部署防务，皇帝李儼下诏征调河南镇人马一千人，与宣武、昭义两镇人马两千人赶赴洛阳守卫，以左神武大将军刘景仁充当东都应援防遏使，统辖三镇兵马，并允许刘景仁在洛阳就地募兵两千人。

当时曾元裕屯兵荆南地区，皇帝李儼诏令其领兵驰援东都洛阳，又调义成镇人马三千人加强洛阳东面一线的河阴以及虎牢关、轩辕关、伊阙关的防务。

虎牢关的战略地位自不必说，地势险要自古以来为兵家必争之地。轩辕关在今天河南偃师东南的轩辕山上，连接巩县和登封两县，历来控扼要地；伊阙关在今天洛阳市南的伊阙山上，是启闭东都的一扇重要门户。

由于东都洛阳军贮不足，皇帝李儼下诏向商旅富人借用大量钱谷，以供数月之费用，又不得已拿出五份“殿中侍御史”和十份“监察御史”的空明告身，赏赐给能够出钱捐助国家的富户，这无形中就开启了售卖官衔的例子。

即便如此，由于连年干旱以及蝗灾不断，加上战乱不已，农民已经无力缴纳赋税，国库已经严重亏空，主管财政的兵部侍郎、判度支杨岩无计可施，三次上表请辞，表示自己能力有限，无法达到朝廷要求的标准。但是皇帝李儼也明白无论是谁来干，也不能够马上收拾烂摊子，所以对杨岩的辞职申请不予批准。

后世的胡三省在读《资治通鉴》关于上述的相关记载后，发出了十足的感叹，认为追求高官厚禄是人的本能，但是唐朝末年居然出现有不愿意做官者，从中可以看出大唐帝国已经是濒临衰亡。

当朝廷内部一片焦头烂额之时，除了黄巢在全国大范围的流动作战外，江南地区尚有王仙芝战败身死前就已经分离出来的两支农民起义军，一支由王重隐率领，于当年二月攻下饶州（今江西鄱阳），四

月攻下洪州（今江西南昌），迫使江西观察使高湘出逃。另一支由曹师雄率领，四月间活跃在宣州（今安徽宣城）、润州一带。皇帝李僮只得又改令让曾元裕、杨复光引兵援救宣、润二州，黄巢得到消息后，一方面看到东都洛阳的唐军守卫森严，不愿意采取强攻进而耗损实力；另一方面也想与江南义军互相配合作战，于是黄巢作出决定，引兵从和州、宣州之间渡江南下，进入宣州境内继续对抗官军。

曾元裕为了援救宣州，派部将王涓带领先锋军日行百里率先赶至南陵（今安徽南陵），可是在那里突遇黄巢大军，王涓猝不及防战败身死。次日曾元裕领兵赶到，只得收拾王涓的残兵四五百人进入宣州守卫。

黄巢渡江后，相继攻克虔州（今江西上饶）、信州（今江西赣州）、吉州（今江西吉安）和饶州，不过当时黄巢、王重隐、曹师雄三支人马始终没有直接联系和配合作战，依旧是各自为战。不久，王重隐陷入官军包围战败身死，曹师雄在进攻湖州（今浙江吴兴）时被镇海军节度使裴璩击败身死，两支农民起义军的失败，使得朝廷可以集中力量对付黄巢大军。

王重隐和曹师雄的失败，使得黄巢本来转战江南的战略意图瞬间落空。但此时江北的官军防务做得十分严密，黄巢渡江北上实属不易，于是他决定继续向东南方向推进，将进攻中心转向朝廷赋税的供给之地浙东地区。

乾符五年（878年）八月，黄巢进逼杭州，并转攻越州。早在六月间，朝廷就看到两浙地区因为黄巢大兵压境而导致局势万分紧张，为了加强镇压黄巢的军事力量，朝廷将高骈调任镇海节度使。高骈到任后派部将张麟、梁绩在越州附近击败黄巢的部分起义军，成功收编其部将秦彦、毕师铎等数十人。

为了避开高骈大军的锋芒，黄巢带领大军从越州向南撤退，准备由浙东地区取海路进入福建，但一时间找不到足够的船只，便开山七百里，由陆路进入了福建地区。进入福建后，黄巢兵分两路，他亲率主力人马由今浦城、崇安、建瓯、南平进军福州，另一路人马由今浦

城东向政和、福安、霞浦攻取福州。十二月，两路大军在福州城下会和，时任福州观察使的韦岫见黄巢军势大，慌忙弃城而逃。

黄巢成功进占福州，稍事休整后，继续采取流动作战方针，于乾符六年（879年）春向岭南进军，五月间包围岭南重镇广州。不过，由于常年流动作战，导致大军疲惫不堪，黄巢的军队需要休养，所以他没有立即发动对广州的进攻，而是再次使出诈降的着数，为大军腾出休养的时间。为此，他送信给岭南东道节度使李迢，让李迢代他向朝廷请降，并求广州节度使的官衔，作为请降的条件。

皇帝李僖接到李迢的奏报后，召集朝臣们进行商议，朝廷上下再次展开一场辩论。

以宰相郑畋为代表的官员，主张可以暂时同意黄巢的条件，以收到最终不战而屈人之兵、瓦解黄巢起义的效果。而且郑畋认为黄巢起义之所以发展如此迅速，是因为全国各地出现了大面积饥荒，而且国家久不用兵，将士对战争的概念十分模糊，进而导致各路人马不能协同作战，所以不如同意黄巢的请降，这样可以免去用兵的诸多麻烦。只要遇到丰收之年，那些起义军中的农民一定会思念故土，一旦其部众离散，黄巢就只能束手就擒，如果不抓住这个机会，恐怕很难平息这场祸乱。

郑畋的意见当时得到众多朝臣的认可，但是以宰相卢携为代表的朝臣则明确表示反对，相比于郑畋，卢携的反对则是出于私利。

高骈移镇浙西地区就是卢携的主张，在黄巢攻占福建之后，卢携又任命高骈为诸道行营都统，想让高骈立下奇功，自己能在朝廷实现大权独揽。所以卢携反对招抚，主张继续进剿黄巢，他认为，高骈将略无双，他辖下的淮军战斗力很强，剿灭黄巢不算个事儿，目前情况下不应该让黄巢看出朝廷有胆怯之心，这样会涣散军心。

为了彻底激怒黄巢，卢携在朝堂之上玩了个花招，他建议授予黄巢“率府师”的官职。这种官职是明显的闲散官职，他试图通过这种做法，为自己主张继续镇压黄巢找到借口。

而且时任左仆射的于侔也认为，广州地区有海上贸易的厚利，一旦被黄巢占据，可能会严重减少朝廷的财政收入，所以也不同意授予黄巢广州节度使之职。

对于皇帝李僖而言，反叛的行为是绝对不能容忍的，之所以召集朝臣商议如何应对黄巢请降一事，是因为黄巢实在势大。当他听到卢携如此信心满满后，他便采纳卢携的意见，诏令高骈继续加大对黄巢的围剿力度。

皇帝李僖倾向于卢携，让郑畋十分不满，而且对于卢携保举高骈，郑畋也是一直郁闷不已。因此在和卢携草拟诏书时，郑畋实在忍无可忍，禁不住对卢携破口大骂：

“高骈贻误战机，想以战养战，根本无意剿灭黄巢，你想依靠他用兵，后果将是不堪想象。”

郑畋一上来就为卢携来了个下马威，直接挑明了卢携的用意所在，而卢携似乎早有准备，也丝毫不示弱地反击道：

“这是陛下做出的决定，你郑畋凭什么对我喊？”卢携说完拂袖而起，袖子甚至沾上了砚台的墨迹，气得他一把将砚台摔到地上。

眼见双方剑拔弩张，在场的其他朝官立即将两个人拉开。皇帝李僖得知后，认为身为朝廷宰相，郑、卢二人犹如市井之人争吵，实在有失体面，于是一怒之下将两个人贬往东都洛阳。不过，对于这件事儿，史书还有一种记载，说卢携与郑畋争吵对骂时，卢携将砚台扔向郑畋，时人笑传为“宰相斗击”。

经过一番争论，朝廷最终决定继续对黄巢用兵。而这段时间里，黄巢也得到了休养的机会，所以当朝廷决定继续进剿时，黄巢也已经完成休养准备继续作战。在接到李迢送来的皇帝李僖的诏书后，黄巢冷笑了一番，然后将诏书撕毁，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

“这里不是目的地！”

乾符六年（879年）六月，黄巢大军急攻广州，活捉岭南东道节度使李迢，随后又占领岭南的大部分地区，当时黄巢自称“义军都统”，并发布文告，痛斥朝廷的腐败，指责诸多朝臣与宦官贿赂勾结，以及科举考试主考官徇私舞弊，导致人才埋没的弊政，就连当时朝廷的史官也不得不承认黄巢所言“皆当时极弊”。

在岭南一番征战之后，正像黄巢自己所说的那样，岭南绝非其目的地所在，在黄巢的心中，始终没有忘记当年立下的誓言，那就是“冲天香阵透长安”。

进兵河洛

黄巢在岭南不断攻城略地，以皇帝李僖为代表的朝廷可谓是忧喜交加。忧的是岭南本是朝廷兵力薄弱之处，黄巢大军兵锋在那里所向无敌；喜的是黄巢大军毕竟远离了富庶的江淮地区，对京城长安的威胁更加遥远。因此朝廷决定将黄巢防堵在岭南，不让其继续北上，并为此做出了相应的军事部署。

乾符六年（879年）四月，宰相王铎毛遂自荐，主动向皇帝李僖申请统率诸军出江陵地区平定黄巢。于是，李僖任命他为荆南节度副使、南面行营招讨都统。

当时荆南（治所湖北江陵）号称重镇，当年颜真卿评价该地区是“荆南巨镇，汉江上游，右控巴蜀，左联吴越，南通五岭，北走上都”，所以王铎出镇江陵是企图利用长江天险阻止黄巢大军沿荆、襄北上。与此同时，王铎奏请任命泰宁节度使李系为副都统兼湖南观察使，率领精兵五万及当地军队屯驻潭州（今湖南长沙），以扼守秦岭以北之路阻止黄巢北上。

八月，高骈向朝廷提出一份出兵攻打黄巢的建议，高骈的计划是让部将张麟领兵五千屯驻株洲（今湖南株洲），扼守住西路；兵马留后王重任领兵八千于循州（今广东惠州）、潮州（今广东潮县）拦阻，自己则领兵自大庾岭进攻广州。

除此之外，高骈建议朝廷让王铎带领本部兵马三万人于梧州（今广西梧州）、桂州、昭州（今广西平乐）、永州（今湖南零陵）拒险以守；邕管军五千屯驻端州（今广东肇庆），防止黄巢从广州逃遁。然而以宰相卢携为代表的朝臣认为，高骈的计划虽然犹如一张大网牢牢将黄巢罩住，但由于朝廷财力匮乏，支持战线拉得过长，难度颇大，所以没有批准高骈的计划。

当时以皇帝李僖为核心的朝廷，目的是想首先将黄巢困在岭南地区，然后再将其一点点地消灭，但这只是朝廷的一厢情愿。事实上黄巢在乾符六年（879年）已经发布文告宣布要打进长安，这表明黄巢不甘于仅在岭南一带活动，而且其内部多是北方人，不服岭南地区的水土，当时黄巢大军因为水土不服者已经开始出现士兵死亡事件。因此乾符六年（879年）十月，黄巢决定冲破岭南地区，开始发动直捣长安的战争。

黄巢一开始行动，朝廷布置的防线就漏洞百出。先是李系在潭州一带遇到黄巢大军一触即溃，当时身为平叛副都统的李系带领精兵五万，加上当地的军队号称有十万之众，而黄巢从桂州编造数十只大竹筏，乘水涨流急沿湘江而下，经过永州、衡州（今湖南衡阳），于当年十月二十七日抵达潭州城下。李系是名将李晟的曾孙，可是虽然出自将门，才能却和他曾祖李晟完全不在一个级别，史书评价他是“无将略，微有口才，军政不理”，是个赵括类型的纸上谈兵式的人物。或许王铎正是看中李系的口才，所以将精兵交由其指挥，但战场上的事不是靠一张嘴就能解决问题的。

眼见黄巢大军前来进攻，李系龟缩城中不敢出战。黄巢仅用了一天时间就攻陷潭州，官军伤亡惨重，尸体沿着江面顺流漂走。李系早在城破之前，便带着亲信逃往朗州（今湖南常德）。

攻下潭州后，黄巢让部将尚让领兵，号称五十万大军向江陵进军。王铎虽然主动向皇帝李僖自告奋勇请战，但事实上打仗不是其擅长，而且王铎赴任时带了大量的姬妾前往，更像是游山玩水，而不是拼死疆场。对于这一点，《太平广记》曾经记载过一则笑话，说王铎

带着姬妾赴任，其正妻十分嫉妒，忽然一天有人奏报王铎说夫人离京也即将来到江陵。王铎十分震惊，对手下人说：黄巢自南而来，夫人自北而来，这叫我怎么生存啊？手下人调侃他说，不如投降黄巢，王铎听完后也是大笑不已。

这则记载虽然可以当作笑话去看，但至少可以看出当时官军是个什么状况，不仅军纪不严，就连主将也是心不在焉。当时从各地调往江陵的人马尚未到齐，江陵守军不满万人，王铎听到李系兵败，黄巢大军乘胜进兵江陵，顿时慌了手脚，急忙让部将刘汉宏留守江陵，自己借口要与山南东道节度使刘巨容会师，率众逃往四百多里外的襄阳。不过刘宏汉也不肯当替死鬼，王铎刚一出城，他便纵兵大肆劫掠江陵，然后领兵率众北归。而江陵城中百姓被迫四处逃亡，当时正值天降大雪，百姓的凄惨景象让人惨不忍睹。

当时对于官军在潭州和江陵的失败，诗人韦庄在其诗作《又闻湖南荆渚相次陷没》一诗中描写道：

几时闻唱凯旋歌，处处屯兵未倒戈。

天子只凭红旆壮，将军空恃紫髯多。

尸填汉水连荆阜，血染湘云接楚波。

莫问流离南越事，战余空有旧山河。

王铎和刘宏汉相继逃离后，黄巢半个月后才抵达江陵，他们完全有时间加强对江陵的防务。江陵是岭南通往关中地区的要道，其失守意味着黄巢打通了进兵关中的通道，而后黄巢由江陵北进，准备攻取襄阳，山南东道节度使刘巨容与江西招讨使曹全晷合兵屯驻襄阳南边二百七十多里的荆门（今湖北荆门）准备拦截。

十一月二十二日，刘巨容带领精兵埋伏于丛林之中，曹全晷带领轻骑兵向黄巢挑战。当时黄巢接连取胜，产生轻敌之心，于是带领人马追击曹全晷，见义军出战后，曹全晷佯败退走，将义军引到刘巨容埋伏的丛林中内，而后刘巨容领兵杀出，一举打败黄巢，并一路追击

到江陵，黄巢这一战损失十七万人马，被迫收拾余众渡江东逃。当时有人建议刘巨容乘胜渡江对黄巢穷追猛打，但刘巨容和先前的宋威想法一样，认为如果剿灭了黄巢，朝廷下一个目标就会是自己，所以放弃了追击黄巢。

刘巨容和宋威都生出这种想法，可谓是“心有灵犀”，这再次表明由于朝廷政治昏暗腐败，内部存在严重的利益冲突，所以对待黄巢农民起义的态度上各怀心志，步调难以统一。曹全晟领兵渡江追击一阵，听到朝廷以泰宁军都将段彦谟取代他为江西招讨使后，也闷闷不乐地退兵回来。

刘、曹二人的举动无疑有利于黄巢从战败的挫折中恢复过来，《资治通鉴》评价说：“由是贼势复振，攻鄂州、陷其外郭，转掠饶、信、池、宣、歙、杭十五州，众至二十万。”

可以说，江陵之战其实是朝廷剿灭黄巢的绝好机会，可惜因为朝廷内部的矛盾，最终导致黄巢再次崛起。而皇帝李儇和朝臣们一定想不到，黄巢的这次重新崛起，居然会使他们犹如丧家之犬，逃离长安。

由于朝廷未能有效地阻挡黄巢北上，乾符六年（879年）十二月，皇帝李儇鉴于王铎临战逃遁，致使江陵地区不战自乱，贬其为太子宾客出守东都洛阳。同时经过与朝臣们的商议后，他认为高骈多次击败过黄巢，而高骈移镇江南是宰相卢携举荐，所以重新起用卢携为门下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重新将其召回宰相班子。卢携执政后立即将王铎、郑畋任命的关东节度使撤换掉，并于广明元年（880年）三月推举高骈为诸道行营都统，使他成为镇压黄巢起义的最高军事统帅。

对于曾经成功镇压庞勋起义的高骈，现在又成为镇压黄巢起义的最高统帅。他深知这一次责任更加重大，所以他一上任立即传檄征调各道之兵，另外在当地广为招募，很快就在淮南聚集了七万人马，在经过周密的部署后，他立即派部将张璘渡江进攻黄巢，一时间高骈司户成为摇摇欲坠的朝廷的支柱（“朝廷深倚之”）。

张璘渡江后一度颇为顺手，先是收降了黄巢的义军将领李罕之、王重霸等人，然后成功收复饶州，又收降义军将领常宏及其数万之众，进而又在大云仓击败黄巢，迫使黄巢移军信州。

刚刚移军信州，黄巢人马便遭到了瘟疫的侵袭，加上张琳在江边咄咄逼人的态势，形势对黄巢十分不利。于是为了赢得休整的机会，黄巢再次使出诈降的着数，先是以重金贿赂张璘，缓解其攻势，然后写信给高骈表示愿意归降。而高骈则和他的前几任统帅一样，认为黄巢在其强力镇压之下，已经陷入绝境，于是答应黄巢的请降。

当时昭义、武宁、义武等镇的人马已经抵达淮南，高骈内心不想让其他镇人马夺了平定黄巢起义的功劳，于是上疏皇帝李僮，请求让诸道人马回归本镇。由于朝廷对高骈的绝对信任，以及很长时间以来官军纷纷虚报战果，卢携带领百官不断向皇帝李僮进贺，导致皇帝李僮误认为平定黄巢指日可待，于是同意了高骈的建议，让诸道人马撤回本镇。

黄巢得知诸道兵马已经返回本镇，于是立即重新发动攻势，突袭张璘，成功将其杀死。而后黄巢乘胜分兵攻克睦州（今浙江建德）、婺州（今浙江金华）和宣州，进抵长江南岸。七月，黄巢又率军从采石（今安徽当涂）飞渡长江天险，直抵淮南，并包围天长（今安徽天长）、六合（今江苏六合），兵锋甚锐，号称十五万之众。

黄巢一路所向披靡，让高骈十分震惊，他终于明白黄巢是个比庞勋更加厉害和诡道的角色。此时高骈虽然坐镇扬州，麾下尚有精兵十余万，但他经过慎重的思考后，决定避过黄巢大军的锋芒，不与其展开大规模作战。一来部将张璘战死对高骈是个沉重的打击，使高骈一时间产生畏战情绪；二来他怨恨朝廷中如郑畋等人对自己曾经有非议，怀着幸灾乐祸之心，想让起义军纵横河洛地区，让朝廷感受到极大的压力，然后自己再派兵镇压，以获得更大的声誉。

当时高骈的部将们看出了高骈有按兵不动的想法，于是有人提出反对意见，例如以毕师铎为代表的部将们认为，现在黄巢用兵十余万如入无人之境，如果不加紧拒险阻击，等到黄巢渡过淮河，就将无法

阻止，那样就会成为京城长安的大患，应该立即进兵加大对黄巢的围剿力度。

可是以吕用之为代表的另外一些部将，则迎合高骈的想法，认为高骈在朝廷内有功高盖主的嫌疑，如果立即平定了黄巢，会让自己陷入不利的境地，不如现在坐山观虎斗以求得自保。吕用之的建议当然能得到高骈的首肯，于是他禁止诸将出战，只要守护好辖境即可。不过，高骈为了向朝廷推卸自己不与黄巢交战，故意放黄巢大军渡江北上的责任，上表向朝廷告急，称黄巢拥兵六十万之众，言下之意是自己不是不与黄巢交战，而是力不从心，寡不敌众。

当皇帝李僖向朝臣们遍示高骈的奏表后，朝臣们犹如一盆冷水浇在心头，史书上记载当时是“上下失望，人情大骇”。皇帝李僖下诏指责高骈主张遣散诸道兵马，致使黄巢大军从容渡过长江，但是高骈也不甘示弱，上表为自己辩解，说是遣散诸道兵马的决定最终是朝廷定下的，不是自己一个人的主意，又将责任推还给皇帝李僖。

为了进一步推脱责任，高骈谎称已经与黄巢交战，并取得了一些胜绩，只要自己不落入黄巢部下的圈套，将有机会剿灭黄巢，并建议皇帝李僖，应该紧急诏令淮南东道兵马做好防御准备。事实上，高骈的建议还是暗示朝廷，自己只肩负守卫淮南的责任，此后高骈便称病不再出战。

俗话说得好，将在外君命有所不受。高骈的态度让朝廷明白他事实上是不听指挥的，可是黄巢已经屯军淮南，对河洛地区形成威胁，虽然皇帝李僖远在西北的京城长安，但依旧感到不寒而栗。宰相豆卢瑑建议再行招降之计，授予黄巢天平军节度使之职，以阻止其向西进兵。可是卢携却不同意这样做，他为了挽回举荐高骈失误的面子，主张立即调兵布防。

此时皇帝李僖鉴于以往招降工作做得不力，导致时刻让黄巢牵着鼻子走的教训，决定采取卢携的意见，下诏征调河南诸道人马发兵澠水（今河南商水），任命泰宁节度使齐克让为汝州、郑州把截制置使，屯兵汝州一带防守淮北地区；同时又以淄州刺史曹全最为太平军

节度使兼东南行营副都统，扼守淮河南岸。意在以淮河为依托，在两岸建立南北两道防线，以阻止黄巢北上。

朝廷的军事部署不可谓不周密，但其意图很快落空。曹全晷带领的六千人马犹如以卵击石，刚一出兵就被黄巢打败，只得退守泗州，本来指望高骈派兵增援，可是高骈见死不救，不久曹全晷的人马被黄巢彻底打垮。

淮南防线如此不堪一击，而淮北防线又因发生兵变而不战自溃。导火索依旧来自徐州军，当朝廷在淮水一线进行军事部署的时候，徐州方面派出三千人奔赴濉水增援，途经许昌时，以款待不周为由发动兵变，忠武节度使薛能经过一番辛苦慰劳方才平息。这件事情本来可以就此告一段落，但驻守许昌的周岌本来奉命领兵奔赴濉水，闻知城内发生兵变，便星夜赶回许昌，在没和薛能商议的情况下，将发动兵变的徐州军三千人全部袭杀。

薛能是进士出身，虽然是一介书生，却相当自负，当年他在剑南西川时，曾经写过两句诗：“焚却《蜀书》不宜读，武侯无可律吾身。”连诸葛亮的功业他都不放在眼里。事实证明，当他这种书生碰到周岌这样的悍将后，最终只能是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

针对周岌袭杀徐州三千士卒事件，薛能表示出了强烈的不满。可是让人没想到的是，周岌一不做二不休，挟平定徐州军之乱的余威，将薛能也一并杀死，然后自称忠武军留后。当时屯守汝州的齐克让唯恐被周岌突袭，引兵退回兖州，屯驻濉水德官军眼见两路大军不战自溃，也都引兵回归本镇。

朝廷辛苦布置的淮河防线就这样一哄而散，而带来的结果就是河洛地区门户大开。

广明元年（880年）九月，黄巢带领人马从容渡过淮河，他自称天补大将军，并严肃军纪，得到沿途百姓的热烈拥护。与此同时，他不断招募兵员，队伍急速扩充，并开始对各路藩镇展开分化攻势。

黄巢在给各个藩镇节度使的文告中，警告他们，只要各自坚守辖境，不主动与自己交战，自己是不会进攻他们的，自己即将进攻洛阳，希望各个节度使不要多管闲事，等到打进长安，只追究皇帝李僮的罪过，不会涉及其他人。

节度使们本来就各自心怀鬼胎，再加上看到黄巢的文告，所以全都决定坚守不出。因此黄巢大军在河洛地区一路所向披靡，当时申州、光州、颍州、宋州、徐州、兖州等地的官吏和守军望风而逃，十一月十日，黄巢成功进占汝州。

而汝州的前方不远处即东都洛阳。

黄王进京

黄巢大军进占汝州的两天后，消息传到了京城长安。此时朝廷内部一片惊恐，宰相卢携见势不妙，称病在家不敢上朝议事。当时已经十八岁的皇帝李僮只得召见其他宰相以及他最信任的宦官田令孜商议对策。

豆卢瑑、崔沆主张紧急征调关内诸镇人马和左、右神策军守卫潼关，田令孜也主张挑选出左、右神策军的弓弩手前往潼关据守，并称自己愿意出任据守潼关的“都指挥制置把截使”官职。如此危急时刻田令孜还确实很有担当，这也没有辜负皇帝李僮平时对他的绝对信任。不过李僮却忧虑关内士兵以及左、右神策军很长时间没有进行过实战，恐怕不能作为倚靠，于是田令孜便提出了退居蜀中避难的建议：

“当年安禄山作乱，玄宗皇帝巡幸蜀中以避难，现在陛下完全可以效仿玄宗皇帝，等剿灭黄巢再回来也不失是一种方法。”

不过，让田令孜没有想到的是，他刚说完崔沆便提出反对意见：

“当年安禄山才有十五万兵马，比起现在的黄巢，那真是小巫见大巫。”

“当年哥舒翰以十几万兵马尚且不能守住潼关，现在黄巢拥兵几十

万人马，而潼关又无哥舒翰那样的名将和强兵。”豆卢瑑附和着说道。

豆、崔二人所说的话，显然是不赞成皇帝李僮退往蜀中，而且明显不信任田令孜能够守住潼关。

此时的皇帝李僮心情已经跌入谷底，当听到田令孜提出退避蜀中的想法后，他不禁流下了眼泪，因为他十分明白如果那样做将意味着什么，所以他依旧想做最后一搏。

“无论如何你先发兵潼关！”

李僮向田令孜做出了最后的指示。

田令孜得到了诏令，急忙部署出兵的相关事宜。而李僮也明白此刻应该做些鼓舞军心的事情，于是，两天后他亲自到左神策军营检阅将士，召见了田令孜举荐的张承范、王师会、赵珂三员军将，分别加以任命。最后李僮正式任命田令孜为左、右神策军内外八镇及诸道兵马都指挥制置招讨使，以另一名宦官飞龙使杨复恭为副使，带领人马先行奔赴潼关守卫。

值得一提的是，当时皇帝李僮起用的杨复恭是个名不见经传的角色，可是让李僮想不到的是，他所起用的这个人未来居然是个欺压皇帝的角色。

就在朝廷安排完潼关的守卫三天后，泰宁节度使齐克让送来加急奏报，说黄巢大军已经进入东都洛阳境内，为了避免消耗有生力量，自己已经收拾人马退守潼关，而且潼关一带的百姓已经四散逃去，百里之内不见一人，根本找不到粮食，希望朝廷能够急速输送军粮。

皇帝李僮得到奏报后，立即让兵部安排输送军粮事宜。可是就在这安排的过程中，十一月十七日，黄巢大军抵达洛阳城下，东都留守刘允章不敢抵抗，举城投降，黄巢在洛阳城只是补充军资，稍作停留后，继续向长安挺进，并于二十二日攻占了关外战略要地虢州（今陕西灵宝县西北）。

虢州距离潼关只有一百五十多里的路程，皇帝李儼当时已经急得犹如热锅上的蚂蚁，可是举目望去，可以信任的人似乎只有田令孜，于是他继续加封田令孜为汝、洛、晋、绛、同、华等八州都统，并募兵长安百姓两千人以补充左、右神策军的人数增援田令孜，又挑选神策军弓箭手两千八百人，让兵马先锋使张承范、制置关塞粮料使王师会带领前去增援潼关。

可是前边我们说过，晚唐由宦官控制的神策军，实际上是长安一带富家弟子的庇护所。这些纨绔子弟贿赂宦官、挂名神策军是为逃避徭役负担，而且安史之乱以来，朝廷的护卫工作主要依靠神策军，对其赏赐比一般士兵要强很多，所以神策军士兵经常仗势欺人，事实上不过是纸老虎，真正的战斗力极其低下。很多人听到真的要上战场，全都抱头痛哭，甚至有的人连兵器都无法拿动。

所以潼关的守卫工作，神策军是可以忽略不计的。而且十一月二十五日，在出征之前的践行中，皇帝李儼虽然对张承范等人赏赐丰厚，并对他们寄予厚望，但张承范似乎并未受鼓舞，反而向皇帝李儼进言道：

“听说黄巢拥众数十万向西进军。齐克让率领一群忍饥挨饿的士兵依托关外，现在让臣以区区两千人马驻守潼关，而且没听说陛下馈饷之计，就这样让臣去拒贼，臣很是寒心。”

皇帝李儼听到这话后，顿时脸上愁云密布，他隐约感觉到，指望这帮人守住潼关恐怕希望不大，但是李儼还是耐着性子强颜欢笑地告诉张承范，只管发兵前往潼关，自己随后就增派援兵以及军饷。

事实上，张承范也明白此去既无粮草又无援兵，肯定是凶多吉少，皇帝的话姑且当作耳边风不听也罢。但迫于皇帝诏令，仍勉强带领兵马赶赴潼关，当到达华州（今陕西华县）时，刚好碰到辖境的刺史调任离去，城中百姓得知本地即将开战，都拖家带口地逃进华山，只留下一座空城，所以根本没人接应张承范的到来。

张承范无奈之下只得带人进城在州库中寻找粮食，不过看见的却

是尘埃一片，最终张承范只找到一千斛大米，短暂停留后便带着士兵忍气吞声地继续上路。

十二月一日，张承范到达潼关，首先摆在其面前的不是如何面对黄巢的大军，而是粮食奇缺的问题。当时张承范从山中搜寻出一百多个百姓，强行向他们征用了些粮食，做了一点防御准备，可是加上齐克让的万余人，这点粮食根本不够，很快这些人便粮草断绝，士兵们士气极为低落。

就在张承范到达潼关的同一天，黄巢也带领大军到达潼关之下，官军眼见黄巢大军“白旌满野，不见其际”，全都不寒而栗。不久后黄巢亲自来潼关下，义军全军欢呼，军威之盛惊天动地，很快便开始攻打潼关外城。齐克让虽然从中午一直战斗到傍晚，但无奈手下士兵忍饥挨饿已经很长时间，根本无力抵抗，只得被迫烧毁营帐进入潼关之内。

在潼关的左侧有一条山谷，平日禁止行人通过的，以确保关税的正常征收，称为“禁阨”，由于黄巢大军急速攻至，潼关的守军居然忘记加以防守，导致齐克让的溃败之军一下子从禁阨涌入关内。这条道路本来就已经是荆棘交织，灌木丛生，一下子就被涌进的士兵踏为了平地。

张承范看到齐克让打了败仗，急忙派人向皇帝李僖告急求援，而且这一次张承范说的话更加严厉：

“臣离京六日，甲士未增一人，馈饷未闻影响。到关之日，巨寇已来，以两千余人拒六十万众，外军饥溃，蹋开禁阨。臣之失守，鼎镬甘心；朝廷谋臣，愧颜何寄！”

张承范这一次明显是指桑骂槐，但告文送出去的第二天，没等朝廷回信儿，黄巢大军便大举攻打潼关。张承范全力据守，从清晨一直战斗到晚间，其间城上弓矢用尽，就用石头砸向攻城的义军，到了晚上义军纵火焚烧关楼，他命令王师会分兵八百人防守禁阨，但此时已经有部分义军从禁阨入关，义军内外夹攻潼关，守关唐军溃败，王师

会战败自杀。

张承范眼见形势不妙，换上便服带领残兵向西逃窜，途中遇到当地藩镇派来的援军两千人，这些援军也跟着张承范一路向西逃去，一直到了渭桥边上方才停歇。

张承范一路西逃，犹如惊弓之鸟，可是到了渭桥后，他看见田令孜招募的神策军居然个个穿得五颜六色，心中生出一股无名之火，于是下令将这些神策军士兵洗劫一空，然后闯进长安城大肆劫掠。

潼关仅用了一天时间便宣告失守，这是很多人没有想到的。然而，更出乎人们意料的是，黄巢在攻下潼关后，只留下部将成令瓌防守潼关，他立即带领大军继续向长安挺进，只过了一天便又攻占了华州，迫使河中节度使王重荣请降。

潼关失守意味着京城长安门户大开，田令孜担心会受到皇帝李僮的责怪，便将全部责任推卸给宰相卢携，认为是卢携举荐高骈失误，才致使黄巢大军一路向西所向披靡。四日清晨早朝之时，皇帝李僮处理的第一件事，就是将卢携再次罢相贬官，同时将王徽、裴澈招进宰相班子。

此时京城长安已经危在旦夕，皇帝李僮即使有回天之力，也不可能在此如此短的时间内组织起有效力量防守住京城长安。虽然十八岁的李僮贪玩好动，但他不是白痴，他知道长安已经是防守不住，现在他唯一要做的就是尽量拖住黄巢前进的步伐，好为自己逃离长安赢得时间。

为此，他诏令任命黄巢为天平军节度使，希望黄巢能够接受自己的册封，暂时停止进兵长安。不过，等到早朝过后，皇帝李僮趁着天色微明之际，带着福王、穆王、泽王、寿王等人，以及四个儿子、嫔妃数人，由田令孜带领五百名神策军护卫，经长安城西的金光门逃离。

李僮等人逃出长安之后，百官们才知道消息。而那个时候黄巢带

领大军已经打到了长安西市附近，当时长安城内一片混乱，所以百官们也都一哄而散。

不过，在官员们四散逃亡的同时，有一个人是个例外，这个人就是被贬官在家的卢携。他之所以没有逃跑，并不是因为他不想跑，而是因为他已经病入膏肓，根本跑不了。

卢携二次担任宰相以来，对内钳制田令孜，对外依靠高骈，受到皇帝李僮的绝对信任。但事实上，他与田令孜是一丘之貉，当黄巢大军由江陵北上时，他已患病，行走困难，也已指望不上高骈，而且又被田令孜当作替罪羊。最重要的是，卢携知道因为自己主张剿灭黄巢，所以黄巢到来后，自己绝没有好果子吃，因此在义军进入长安西市的那一天夜晚，卢携自知逃生无望，在自家后院自缢而死。

十二月五日，义军先锋部队将领柴存领兵进入长安城，留在京城的尚书左仆射兼左金吾大将军张直方代表朝廷向黄巢投降，并亲自迎接黄巢进入长安。

据《资治通鉴》记载：黄巢进入长安的时候，乘坐金装肩舆，在身穿锦绣、腰束红绶、手执兵器的士兵护卫下，带领大军浩浩荡荡地进入长安。沿途“甲骑如流，輜重塞途，千里络绎不绝”，长安百姓并没有表现出惊慌，也没有东躲西藏，而是夹道围观，大将尚让沿途告诉民众，黄王起兵，本为百姓，不会像李唐皇室那样不爱护百姓，百姓只管安居无妨。

十二月十二日，黄巢入居皇宫，次日在隆隆的战鼓声中，黄巢在大明宫含元殿登上皇帝位，建立国号大齐，改年号金统，开始置属百官。以尚让为太尉兼中书令，以另一名义军将领赵璋兼侍中，同时任用了一大批唐朝降官，但真正的权力主要掌握在跟随他一同起兵的义军将领手中。

多年前，黄巢曾经发誓要用自己独特的方式重新回到长安，现在他终于实现了自己的梦想，此刻俯视唐朝的那些降官，黄巢的眼中透露出一丝轻蔑之色。

“天下谁与我争锋？”

雄心壮志的黄巢禁不住心潮澎湃，不过黄巢明白攻进长安仅仅是个开始，接下来他首先要做的就是如何结束长安城内混乱的状态。

黄巢采取的措施是，只要见到穷人就加以赈济，对于长期为非作歹以及顽固不化的官吏则施以重刑镇压。由于皇帝李僮偷偷出逃，没有通知大部分朝官，包括宰相卢瑑、崔沆、王徽以及京兆尹李汤在内的一大群朝官都因为来不及逃离长安，而成了瓮中之鳖，只得藏在先前向黄巢投降的张直方家中。

对于如何处置这些朝官，黄巢采取分化的策略，先是宣布朝官三品以上停止任用，四品以下官复原职，然后发布通告命令在逃的朝官自动到部将赵璋的府邸自报姓名与官衔，只要在规定时间内做到这一点，可以自动官复原职。

当然黄巢也十分明白，有奖就必须有罚，除了宽赦大部分朝官之外，也必须找出反面典型施以惩戒，所以他将目光锁定在了先前代表朝廷向自己投降的张直方。

张直方本性残暴，手下一名军将曾经犯有小过错，便被他笞杀。家中的一名奴婢也曾经因为一点小闪失，而被其辄杀。当黄巢大军打进长安后，张直方虽然迫于形势表面上投降，但众多官员都藏在他的家中，而且伺机准备东山再起，对于这一点黄巢心知肚明。

那些窝藏在张直方家中的官员，本以为张直方投降黄巢，黄巢一定会善待张直方，进而自己会得到庇护。但他们万万没有想到，黄巢早已经定下实施釜底抽薪之计。

为了杀一儆百，以及断送那些官员的最后一丝东山再起的念头，黄巢在事先没有征兆的情况下，派兵突袭张直方的府邸，捕杀张直方等数百人，并诛杀了李唐皇室在京的全部成员，当时韦庄在其诗作《秦父吟》中说到的“天街踏进公卿骨”说的正是这个事件。

黄巢进入京城采取一系列措施稳定局势，可以说形势对他越来越

有利。可是，逃出京城长安的皇帝李僂当时的处境可谓是“贵落深坑贱出泥”。

当黄巢在长安稳定局势的时候，皇帝李僂带着家眷昼夜不停地逃跑，当时郑畋任凤翔节度使，得知皇帝陛下逃出京城，立即率众迎接，请皇帝李僂留在凤翔。可是当时李僂已经犹如惊恐之鸟，觉得凤翔离长安太近，想逃往兴元府。因此他匆匆和郑畋说了几句话，让他整合人马东拒黄巢前来追击，同时派人通知东、西两川节度使杨师立和陈敬瑄，命令他们做好迎接自己入川的准备。

广明元年（880年）十二月二十日，皇帝李僂抵达兴元。陈敬瑄得到消息后，立即派人迎接其进入成都，由于兴元地处山区，人口稀疏，交通不便，物资供应十分匮乏，加上担心黄巢追击进入蜀中，李僂在兴元府没有停留过长时间，便于中和元年（881年）正月动身踏上入蜀的艰难路途。

事实上，正如当年李白所感叹的那样，蜀道之难难于上青天，入蜀之路本就崎岖难行，加上正值寒冬，冰雪不时阻道，皇帝李僂一行着实吃了不少苦头。诗人韦庄的《雨霖铃——庚子年大驾幸蜀后作》中写道：

入谷路萦纡，岩巔日欲晡。

岭云寒扫盖，溪雪冰粘须。

韦庄的诗虽然属于艺术创作，但实际情况恐怕大抵如此。特别是因仓促出逃，导致马匹不足，连平日娇生惯养的皇室成员也只能徒步行走。值得一提的是，就在皇帝李僂入蜀的队伍中，一个人始终蹒跚而行，当走到斜谷时因实在走不动，一脚穿着袜子，一脚光着脚板，直挺挺地躺在一块大石板上。可是当他刚刚躺下后，宦官田令孜一鞭子抽在他的身上，并呵斥他赶快起来继续行走。这个人顿时怒从心头起，但眼前的形势告诉他，此刻不是发作的时候，所以他忍了下来。

“实在走不动了，能不能给匹马骑啊？”这个人哀求田令孜说道。

“山谷之间何处能够找到马？起来快走！”田令孜继续呵斥，然后便头也不回地转身离去。

面对宦官的嚣张跋扈，这个人在内心埋下了仇恨的种子，他发誓未来自己找到机会，一定会狠狠惩处这些宦官，让这些家奴们永无出头之日。

这个人就是我们后边即将要说到的，大唐帝国的第二十任皇帝，也是实际上的最后一任皇帝，此刻还是皇帝李僂七弟的寿王李晔。

正月二十八日，皇帝李僂等人终于到达成都，开始了长达四年的蜀中生活。事实上，田令孜之所以选择剑南东道的成都作为皇帝李僂的避难所，从表面上看似似乎是效仿当年唐玄宗李隆基的做法，但仔细分析来看，并不是这么简单。

对于这一点，明朝的顾炎武有着精妙的比喻，从地理形势上来看，他将长安和西蜀比作为宽敞的厅堂与四壁环围的关系；从经济角度来看，物资充足的蜀中与长安可看作厅堂与奥（房屋深处）的关系，他认为李唐皇室多次依据蜀中而化险为夷是有一定必然性。

而且皇帝李僂到达成都后，虽然跟随前来的朝官和皇室成员不足二百人，但因为蜀中各地进贡的络绎不绝，加上本地本就物资充盈，所以李僂的赏赐的数量与额度和在京城长安时相差不大。这也是后来为什么朝官和官军依旧为其卖命的一个原因所在，加上蜀中易守难攻的独特地理环境，为后来朝廷全面反扑黄巢奠定了基础。

随着皇帝李僂到达蜀中，李唐皇室终于逐渐稳定下来。但黄巢这边虽然在进入长安之初为了稳定局势而采取了必要措施，但当京城局势逐渐稳定后，黄巢却渐渐陷入自我陶醉之中，对朝廷反扑能力严重地估计不足。

反攻长安

黄巢虽然打进长安城，但并不意味着唐朝就此被他灭亡。皇帝李

僊虽然逃亡蜀中，却仍然发挥着政治偶像的作用。唐朝的许多文武官员都不甘心就此失败，被黄巢打破既有的富贵格局，尤其是唐朝中央附近地区的一些藩镇，更是积极准备反扑黄巢，收复长安。

例如忠武军节度使王处存，其父王宗累官至金吾大将军，同时善于经商，家中生活十分奢侈。当王处存听到长安被黄巢占领的消息后，痛哭流涕了好几天，不等皇帝李僊下诏，就派去两千人护卫皇帝李僊，同时自己领兵进军长安。

可以说，黄巢占领长安和皇帝李僊出逃之后，朝廷和黄巢的较量进入了新的阶段，具体来说就是官军进攻，黄巢防守。

自从长安的局势稳定以来，黄巢逐渐陶醉于胜利的喜悦之中，认为唐朝的各路藩镇只要传檄即可平定，所以对藩镇准备反扑长安准备不足。虽然很多藩镇看到黄巢兵占长安，已经取得巨大成功，朝廷似乎已经灭亡在即，这些藩镇们拥兵自重，甚至有的归顺黄巢。但事实上，细数当时投降黄巢的只有关中、河南以及河中等十八个藩镇，如果将大同、昭义、河东三个藩镇算在内也只有二十一个藩镇，占全国四十八个藩镇的百分之四十，这与《册府元龟》中说的“屈伪廷者十三四”的说法基本相符。

而且很多藩镇都是被迫投降，可谓是“貌奉而心图之”，例如凤翔节度使郑畋在面见皇帝李僊之后，取得李僊整合人马的诏令后返回凤翔，便着手开始策划反攻长安。此时正值黄巢派招降的使者抵达凤翔，郑畋便假装归降了黄巢，而暗中与朔方节度使唐弘夫、泾原节度使程宗楚约定合兵之计，而且此时关中还有数万神策军因为皇帝李僊逃奔蜀中而分兵各处，群龙无首，郑畋派人对这些人进行整合，最终整编出五万多人马，一时间郑畋成为长安西北地区唐军对抗黄巢的主力军。

当时全国各地藩镇公开对抗黄巢的不在少数，早在广明元年（880年）十二月，黄巢刚刚到达长安的时候，王重荣在河中地区首先公开打起抗拒黄巢的大旗。当黄巢大军分别进入长安及其附近地区之后，物资供应出现缺乏现象，由于河中府管辖十一个县，而且距离

长安只有三百余里的距离，因此黄巢不断派出使者向河中调取兵员和物资。

当时河中节度使李都被迫投降黄巢，黄巢不断地索取兵员和物资，李都无计可施。王重荣认为，如果就这样纵容黄巢，最终河中府被掏空后，等待他们的结局只能是被黄巢斩杀，王重荣建议与其早晚都是死，不如现在起兵反抗黄巢，或许还有成功的可能。

可是李都天生是个胆小怕事的人，他看王重荣决心已下，便将兵权交给王重荣，任命王重荣为河中留后，自己带着家眷逃往成都。于是王重荣斩杀黄巢派来的使者，正式起兵，与黄巢公开决裂。

黄巢闻讯大怒，立即派其弟黄邺领兵从华州（今陕西华县），部将朱温领兵乘舟从同州（今陕西大荔）出兵，然后合并一处进攻王重荣。不料因为仓促出战，被王重荣打得大败而归，朱温损失了四十多条战船的粮食和兵器，王重荣因此军威日盛，并与王处存结盟屯兵渭南，继郑畋之后，成为黄巢在京城长安东北面的一支主要对抗力量。

此时，长安东北、西北分别有王重荣和郑畋，算是朝廷反攻长安的前沿阵地，而皇帝李僖虽然还是二十多岁的青年，不过在经历逃出京城、寄居蜀中的遭遇后，从内心感到了切肤之痛，虽然身在成都，却心系长安，有时竟到了寝食不安的地步，为了成功收复长安，他在蜀中不断地向各路藩镇封官许愿，并调兵遣将加紧部署反攻长安事宜。

最初皇帝李僖对手握重兵坐镇扬州的高骈寄予厚望，还在奔往蜀中的路上时，他就接二连三派人去敦促高骈出兵。到了中和二年（881年）二月，又任命高骈为京城四面行营都统，希望高骈能够担当起指挥长安周围各路唐军收复京城的重任。

可是很长时间以来，高骈因为黄巢势大，以及担心平定黄巢后朝廷会卸磨杀驴，所以一直按兵不动。据《旧唐书·高骈传》记载，他是想要利用国家的混乱形势，兼并两浙地区，效仿三国时期孙策的三分天下之计。所以对于皇帝李僖一再地敦促出兵，高骈总是拿出各种理

由塘塞，不肯应命领兵北上。

眼看高骈这路人马指望不上，皇帝李儇便将主要精力放在关内的军事部署上。中和元年（880年）二月，李儇任命杨复光为京西南面行营都监，让他带领忠武军屯驻邓州（今河南邓县）。当时南面行营招讨使刘巨容镇守襄阳一带的交通要道，关中一带从京城长安逃出的官员大多在他的保护下逃往成都，所以让杨复光屯驻邓州是为了屏障襄阳和江陵的一种战略部署。

郑畋作为长安西北一路的主要反攻力量，已经和泾原节度使程宗楚、天雄节度使仇公遇结盟，并于中和元年（881年）三月十六日发布讨伐黄巢的檄文，并将檄文传至各路藩镇，号召藩镇们起兵勤王收复长安。

皇帝李儇自从进入蜀中后，由于交通不畅导致与各路藩镇联系也不畅，有些藩镇甚至认为朝廷已经灭亡，所以被迫投降黄巢，有的也持观望态度。可以说郑畋的这份檄文对各路藩镇起到了鼓舞的作用，史称“诸藩耸动，各治勤王之师”。

郑畋在长安西北部可谓是磨刀霍霍，可是此时陶醉在胜利喜悦之中的黄巢，却对郑畋的动向毫不知情。事实上，郑畋斩杀黄巢的使者后，其势头已经是“烽火已严，侦逻殊密，云旗霜刃，森罗于百里之内”。黄巢派去侦察敌情的人大多被郑畋伏击致死，不过也有少数逃回者向黄巢报告了郑畋的动向，可是却没有引起黄巢足够的重视。

黄巢实在不相信，朝廷能够在如此短暂的时间内，组织起有效力量反扑长安，他曾经自负地对手下人说：“我纵横半个天下，所到之处无不攻克，即使是高骈也不敢与我作战，郑畋还能把我怎么样？”一直到郑畋发布檄文，甚至斩杀使者后，黄巢才觉得郑畋是个隐患，于是决定派尚让、王播领兵五万进攻郑畋。

当黄巢反应过来时，郑畋已经完成了所有的准备工作，甚至是昼夜不停地对黄巢动向进行侦察。当他得知黄巢派兵来攻后，立即派部将唐弘夫、李昌言领兵埋伏于要害之处，自己则带领数千精兵在山冈

布阵，虚张旌旗延绵数里，显然是要打一场伏击战。

当时在黄巢错误的战略指导思想的影响下，尚让等人误认为此战可以轻而易举地取胜，尚让甚至认为郑畋不过一介书生，根本没有军事经验，竟然没有列阵迎敌，让士兵散漫而行。当两军相遇时，郑畋命令部下擂动战鼓，尚让这才意识到郑畋可能埋下了伏兵，可是等到尚让再想列阵迎敌时，官军伏兵四起，一时间将尚让的人马冲击得人仰马翻，双方一直交战到夕阳西下。尚让在官军的猛烈攻势下节节败退，最终在龙尾陂（今陕西岐山东面）被唐军打得溃不成军，这一战使尚让的人马损失两万之多，而郑畋则在此战中缴获了义军的大批军用物资，最重要的是这是自皇帝李僮逃离长安后，官军对黄巢的首胜，同时也遏制了黄巢继续向西的进攻。

虽然凤翔这一战取得胜利，但郑畋并没有就此收手，他乘胜让宥州刺史拓跋思恭整合汉、蕃联军，与鄜延节度使李孝昌合兵于鄜州，准备发动反攻长安之战。

此时，包括郑畋、王重荣在内的几路大军已经开始逼近长安，北面的唐弘夫带领泾原镇兵马屯于渭北，王处存带领义武镇兵马屯于渭桥；东面则有王重荣带领的河东镇兵马进驻沙苑地区（今陕西大荔县南洛、渭两河之间）；拓跋思恭与李孝昌带领夏绥、鄜延镇兵马屯于武功，郑畋则带领凤翔军屯驻盩厔（今陕西周至）。

可以说，几路人马已经对长安渐成合围之势，不过郑畋毕竟一直驻扎在长安附近，虽然凤翔一战取得胜利，但他深知黄巢的实力颇为雄厚，不是一战就可以打败的，此时身为几路大军统帅的郑畋，时刻告诫各路人马的统帅不要轻易冒进攻打长安，必须要听从自己的指挥，谨慎行事。

可是郑畋命令刚下，四月一日，唐弘夫就挟龙尾陂之胜，与程宗楚率先发动进攻，攻取咸阳后，造浮桥渡过渭水。四月五日，黄巢利用唐弘夫、程宗楚急于求成的心理，率众假装撤离长安，屯驻于长安东面的灞上。唐、程二人认为黄巢不堪一击，争先进入长安。当晚，王处存也领兵五千入城，头裹白巾为识别标志，当时长安城中一些敌

视黄巢的人，在看见官军到来后，纷纷欢呼出迎。唐、程二人以为收复长安大功告成，唯恐其他藩镇夺了功劳，向郑畋隐瞒进入长安的消息。

当时进入长安的官军趁火打劫，纷纷放下兵器闯入民宅抢劫财物，造成长安城内一片混乱。黄巢在灞上一直注视着长安内的动静，在探听到官军并无后援而且军纪败坏的情况后，立即回师反攻，分兵从长安各门进入与官军展开交战，唐、程二人因为事先毫无防备，被打得一败涂地，两个人也死于乱军之中。

王处存由于身在外城之中，眼看唐、程二人战败身亡，立即带领人马慌忙逃出长安，围攻长安的官军见到唐、程二人战败，担心黄巢引兵西进，全都从据点撤兵而走。

唐、程二人这次的军事行动，勉强算是官军收复长安的第一次军事行动，虽然两个人战败身亡，但是从中可以看出，黄巢虽然占领了长安，但实际控制的范围并不大，号令所及也就是长安附近的几个州县。这次军事行动的失败让郑畋十分郁闷，唐、程二人战败不说，最关键的是自己辛苦建立的合围长安之势，顷刻间土崩瓦解，在此后将近两年的时间里，官军与黄巢在关中基本处于相持状态。

对于黄巢来讲，虽然这次击败了官军，但这也让黄巢意识到官军加快了收复长安的步伐，鉴于自己目前实际控制的地方并不多，黄巢决定以长安为核心继续向外扩张地盘。

事实上，在唐、程二人进攻长安之前，黄巢就以朱温为东南面行营先锋使，派他领兵远征距离长安九百多里远的邓州。三月三日朱温攻克邓州，活捉刺史赵戒，监军杨复光逃离邓州，依附许州伪装投降黄巢的周岌，但是许多史学家却认为这场远征其实并不值得，因为邓州距离长安过远，对于关中地区的义军并不能起到支援作用，而且分散了义军的力量。

就在朱温刚刚占领邓州没多久，逃往许州的杨复光就和忠武军节度使周岌密谋，准备重新起兵反抗黄巢。当时杨复光带领三千士兵与

占据蔡州（今河南汝阳）的秦宗权联络，秦宗权派遣部将王淑带领三千士兵跟随杨复光攻打邓州，可是王淑却因为畏惧黄巢的声势而不愿出兵。最终，杨复光将其斩首，并收容其部众，连同自己的三千人马共分为八部，并指派鹿晏弘、晋晖、王建、韩建等八员牙将为都头，分别统领八军。

值得一提的是，在这八个人中，王建到后来成为至关重要的人物，因为他就是五代十国中前蜀的创建者。

杨复光重新整编人马后，带领八都头之兵成功收复邓州。朱温由于远离关中腹地孤立无援，所以被迫放弃邓州退回长安。而身在华州、黄巢任命的刺史乔谦听说黄巢领兵撤出长安，以为黄巢战败，所以率众逃跑，结果被朱温斩杀，昭义军将领高浚趁机与王重荣合力攻下防务空虚的华州。

邓州、华州的成功收复，让远在蜀中的皇帝李僖大为振奋。于是在中和元年（881年）六月，李僖下诏以郑畋为京城四面诸道行营兵马都统，崔安潜为副都统，重新开展反攻长安的军事行动。但由于黄巢加强了戒备，所以双方依旧在关中地带形成拉锯之势。

一直到中和二年（882年）四月，这种拉锯之势随着官军的努力才逐渐改观。

正月八日，皇帝李僖诏令宰相王铎代替高骈出任诸道行营都统，太子少师崔安潜为副都统。本来皇帝李僖对于拥兵一方的高骈有着深深的顾虑，但他一直没有剥夺高骈的军权。虽然皇帝李僖任命郑畋为京城四面行营都统，但从官职的名称来看，郑畋只是关中地区的领兵统帅，高骈依旧是全国行营的最高统帅。为了让高骈明白自己的意图，皇帝李僖于中和元年（881年）九月特意下诏为高骈做了解释，但这封诏书尚未到达扬州，高骈已经事先得到消息，宣布拒不出兵，经过近半年多的等待，皇帝李僖终于做出了撤换人选的决定。

与此同时，李僖还允许王铎自己任命将佐，王铎在数日之内就组成了新的军事指挥班子，他以周岌、王重荣为右司马，以诸葛爽和宣

武节度使康实为左、右先锋使，以右神策观军容使西门思恭为诸道行营都监，以王处存、李孝昌、拓跋思恭为京城东北西面都统，以杨复光为南面行营都监。同时为了保障江淮漕运物资能够源源不断地北上，王铎任命感化军节度使时溥为崔遣纲运租赋防遏使，负责徐州辖境的漕运安全。另外任命王重荣之兄、时任陕虢观察使的王重盈为东面都供应使。

在进行人事安排调整的同时，王铎传檄四方，命令各地藩镇派兵进入关中增援，并得到藩镇们的积极响应。经过王铎的一番努力，到了四月间，官军对长安形成了新的包围圈。长安东面有王铎率领的禁军以及山南西道、剑南东川两镇军队共计三万人屯驻周至；长安西面有杨复光率领的忠武军、沧州、寿州等几支军队屯驻武功；朱玫率领的邠宁军、李昌言率领的凤翔军以及泾原军等三镇数万人马屯驻兴平；长安之北有王重荣率领的河中军和王处存率领的易定军屯驻渭北；而长安西北方向有东方魁率领的保大军和拓跋思恭率领的定难军屯驻渭桥。

面对官军打造的新一轮的包围，黄巢首先采取以攻为守的战术。中和二年（882年）五月，黄巢派部将尚让向西北方向进军，攻打坊州的宜君寨。时值遇到严寒天气，由于尚让为士兵们准备的御寒衣物不足，导致大量士兵冻死，结果被官军击败。七月，义军虽然在涝水击败李昌言，接着又攻打武功，迫使官军稍稍后撤，但总的来说，黄巢以攻为守，想要打破官军包围圈的战术未能实现，依旧处于被动防御的状态。

长安作为国都，由于人口密集，本来就是一个粮食供应比较紧张的地区。唐朝向来是依靠漕运山东和江南的粮食来维持庞大的粮食供应。而黄巢数十万大军占领长安及其附近地区的狭小之地，处于官军的包围之中，而且遇到严寒天气，很快便陷入严重缺粮的困境。当时长安城中一斗米的价格高达三万钱，韦庄在其诗作《秦妇吟》也写到了“一斗黄金一斗粟，尚让厨中食木皮”。《旧唐书·僖宗纪》也记载了中和二年“天下勤王之师云会京畿，京师食尽，人食人”。

然而就是在这样一种极大的外部压力下，中和二年（882年）九月，同州和华州发生了义军将领投降官军的事件，最严重的是同州防御使朱温的降唐，而这起事件也成为黄巢败亡的导火索。

起义失败

朱温，宋州砀山人，年幼丧父，跟随母亲寄人篱下，生活经历十分坎坷，所以黄巢起义后，他义无反顾地加入了义军，而且屡立战功，逐渐受到重用。邓州败退后，朱温被黄巢任命为同州防御使，与渭北的王重荣隔河对峙。

在此期间，朱温曾经领兵出战，取得不少胜绩，一度打败过王重荣的数千骑兵，迫使诸葛爽闭关不战。他曾经拦截王重荣从河中发来的数十艘粮草船只，当王重荣带领三万大军来夺时，朱温下令将船只全部凿沉，气得王重荣破口大骂，并领兵围攻同州。

面对官军的大举围攻，朱温闭城不战，多次请求身在长安的黄巢派兵增援自己。可是，左军使孟楷由于和朱温矛盾颇深，拒不上报朱温的增援请求，最终导致长安方面没有派出援军。

此时杨复光再度派人招降朱温，朱温身边的谋士谢瞳认为，朱温现在是孤军奋战，如果这样继续下去，早晚会被官军剿灭，不如趁势投降官军。谢瞳很长时间以来一直跟随朱温左右，深得朱温的信任，对于谢瞳的建议，朱温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眼看身在长安的黄巢被官军紧密包围，所以他决定投降官军。

中和二年（882年）九月十七日，朱温斩杀黄巢的监军严实、大将马恭、举同州之兵投降了王重荣。当时诸军统帅王铎闻讯大喜，一方面派遣谢瞳奉表前往蜀中向皇帝李僖报捷；另一方面依据皇帝李僖授予自己的“便宜行事”的权力，加封朱温为同华节度使。后来皇帝李僖正式加封朱温为金吾大将军、河中行营招讨副使，并赐名“全忠”。

不过，朱全忠降唐虽然极大瓦解了黄巢的势力，但由于其官职的加封，当时或许谁也想不到，朱全忠后来会成为大唐帝国的掘墓人。

朱全忠降唐事件在黄巢义军内部引起极大的辐射效应，黄巢委派的华州刺史李祥与朱全忠日常交往密切，受朱全忠降唐的影响，也企图背叛黄巢。但被黄巢事先发觉，结果骗至长安秘密处死，改派其弟黄邋为华州刺史。不过，李祥的亲信将领依旧在华州，所以华州地区的倾向性依旧不明朗。

与此同时，平卢军留后王敬武也举兵背叛黄巢，王敬武本来是平卢镇一员普通的军将，在举兵反叛黄巢的前一个月，他发动兵变驱逐节度使安儒师，接受了黄巢委任的官职。可是当王铎传檄四方，藩镇们纷纷增兵关中地区包围黄巢后，王敬武认为黄巢的形势十分危急，于是经王铎派遣的都统判官、谏议大夫张浚的劝说，他也举兵反叛黄巢，派兵跟随张浚进入关中，包围黄巢。

不过，虽然不少藩镇响应王铎的号召从四面八方向关中增兵，但是黄巢此时依旧有二十万大军集结在长安附近，这让王铎感觉到，镇压黄巢存在很大的难度，而且王重荣也有进退两难的感觉。因此为了增强军力，行营都监杨复光提出援引李国昌、李克用父子率领的沙陀骑兵进入关中参战。

前边我们说过，李国昌、李克用父子在懿宗李漼在位末年时背叛了朝廷，到了皇帝李僖即位后，对朝廷的态度依旧是反复无常，并不时侵扰北部边境。到了广明元年（880年）七月，李氏父子被唐将李琢和吐谷浑都督赫连铎联手打败，被迫带着宗族逃往阴山下的鞑靼部族。

事实上，当李氏父子看到黄巢兵占长安后，依据当年懿宗皇帝请他们出兵帮助镇压庞勋起义的经历，他们已经预见到，朝廷可能会再次求助于自己，所以积极训练自己的骑兵队伍，准备随时听候朝廷的召唤。

当时赫连铎暗中联系鞑靼部族统帅，他认为李氏父子不是甘心寄人篱下的人，现在训练骑兵，是为了最终兼并鞑靼部族，并建议找到合适的时机依据除掉李氏父子以绝后患。当时以李氏父子的实力，还无法做到兼并鞑靼部族，所以李克用在得知鞑靼部族有意清除其父子

时，一方面在与鞑靼将领们外出打猎时，故意显示自己精湛的武艺，以此来威慑鞑靼人，使其不敢轻易下手；另一方面故意宣称李氏父子不会在鞑靼部族驻留过长时间，只要朝廷征召，会立即回到中原，协助朝廷围剿黄巢。

鞑靼部族统帅通过观察，见李氏父子没有久留之意，也就打消了清除他们的念头。与此同时李克用也不断向朝廷上表请降，希望能够协助朝廷平定黄巢。

于是，在杨复光的积极建议和李氏父子的积极努力下，中和二年（882年）十一月，皇帝李僖下诏让李氏父子带领骑兵返回中原，协助朝廷平叛。

十一月十二日，李克用和代北监军陈景思带领沙陀骑兵三万人挥师南下，十二月，李克用领兵抵达河中府。当时沙陀骑兵全都身穿黑衣，被称为鹞军。由于沙陀骑兵英勇善战，特别是有过成功镇压庞勋起义的经历，这对于黄巢农民起义军的心理颇有影响，进而产生畏敌情绪。

黄巢看到这种情况后，派使者带着诏书和大量的财物前往河中府与李克用讲和。可是，李可用接受财物后却翻脸，烧毁黄巢的诏书，将使者驱逐，下决心剿灭义军，并亲自引兵至夏阳（今陕西韩城）渡河，屯驻同州，成为包围长安的官军先锋人马。

与此同时，身在华州的李祥亲信将领发动兵变，他们赶走黄邲，共举王遇为统帅。稍后王遇即举华州之军投降王重荣，作为长安重要屏障的同、华二州就这样在两个月内先后重新回到官军手中。

随着李克用的沙陀骑兵加入官军，从中和二年下半年起，官军和义军的实力发生变化，官军的兵力明显增多。特别是李克用沙陀骑兵的到来，官军取胜的信心有所增强，而黄巢则陷入粮草匮乏和军心不稳的困境之中。

进入中和三年（883年）以后，战局继续向着官军有利的方向发

展，当时田令孜看到黄巢已经呈现衰败趋势，便着手为宦官集团抢夺胜利果实。正月二日，王铎任命李克用为东北面行营都统，杨复光为东面都统监军使，陈景思为北面都统监军使，这样使得宦官的兵权进一步增强。

但即使这样，田令孜依旧不满足，正月八日，他为了进一步笼络杨复光、陈景思等宦官，又以“讨黄巢无功”为理由，奏请皇帝李僖罢免王铎的诸道行营都统之职和崔安潜的副都统之职，以宦官西门思恭为右神策军中尉，充诸道租庸兼催促诸道进军等使。而皇帝李僖则任命田令孜为十军兼十二卫观军容使，统管全部禁军。

对于镇压黄巢的军事力量，宦官集团主要依靠李克用的沙陀骑兵，正月十日，李克用的部将李存贞在沙苑（今陕西大荔与朝邑交界）击败黄巢的弟弟黄揆。二月，进军沙苑西南的韩沆，与河中、易定、忠武等军会合，黄巢得到消息后派部将尚让、赵璋、王璠、林言以及弟弟黄邺、黄揆等人率领十五万大军屯守于华州城西三十里处的梁田陂，准备与官军决一死战。二月十六日，双方展开大战，由于黄巢大军缺乏统一指挥最终战败，史书记载“俘斩数万，伏尸三十里”。

不过，梁田陂之战后，王璠和黄邺转而就近攻打华州，并成功驱逐王遇，重新占据城池据守。李克用得到消息后，立即领兵将华州团团包围。三月六日，尚让领兵援救华州，李克用、王重荣闻讯在距离长安大约九十里的零口（今陕西临潼）加以阻截，将尚让打得大败而归。李克用趁势进军至长安东北的要冲之地东渭桥，并每天夜间派部将潜入长安，四处焚烧粮草制造混乱，搞得长安城内人心惶惶。三月二十七日，在官军的进攻之下，华州守将黄邺弃城逃跑，官军二次夺回华州。

纵观整个战场局势，梁田陂之战和零口之战，可以说是黄巢义军试图扭转不利战局的两次努力，是直接关系到长安大齐政权存亡的两次重大战役，而两战连续失利，标志着黄巢义军已经无力遏制官军的进攻，尤其是李克用的沙陀骑兵。

身在皇城中的黄巢眼见以沙陀军为首的官军来势凶猛，加上长安

城中粮草匮乏，便产生了退出长安的想法，因此发兵三万扼守蓝田（今陕西蓝田）通往武关的道路。四月八日，李克用、王重荣联合从渭桥发动对长安的进攻，义军虽然拼死抵抗，但一日三战皆败。两天后，杨复光命令部将杨守宗带领人马跟随李克用从光泰门攻进长安，在这期间李克用带领沙陀骑兵作战神勇，《资治通鉴》评价认为：

克用时年二十八，于诸将最少，而破黄巢，复长安，功第一，兵势最强，诸将皆畏之。克用一目微眇，时人谓之“独眼龙”。

就在李克用攻进长安外城的当天晚上，黄巢带领十五万义军在夜色的掩护下仓促撤离长安，从兰田进入商山向东退去。

官军入城后，随即开始大肆劫掠，由于没有统一的调度，对长安造成了严重的破坏，《资治通鉴》评价“官军暴掠，与贼无异，长安室屋及民所存无几”。从某种角度而言，官军重新夺回长安后，在几天之内所造成的破坏远远超过占据长安两年多的黄巢义军。

《旧唐书·黄巢传》将这次以藩镇为主力部队的官军对长安的劫掠，与当年安禄山占据长安以及代宗李豫时期吐蕃侵入长安所造成的破坏做了比较。

自禄山陷长安，宫阙完雄，吐蕃所燔，唯衢庐舍。朱 乱定百余年，治缮神丽如开元时。至（黄）巢败，方镇兵互入掳掠，火大内（大明宫），唯含元殿独存，火所不及者，止西内，南内及光启宫而已。

不过值得一提的是，由于官军的贪婪，黄巢义军在撤退之时，沿途故意丢下大批财物，官军一路拾取，没有追击黄巢义军，致使黄巢义军得以全身而退。

黄巢虽然撤出了长安，但由于保留了完整的军队，所以此后在河南地区与官军继续展开拉锯之战。中和三年（883年）五月，黄巢派左军中尉孟楷带领一万人马为先锋军进攻蔡州，节度使秦宗权战败投降，孟楷随即从蔡州移师攻打陈州（今河南睢阳）。

当时担任陈州刺史的是自曾祖父以来曾担任过忠武军牙将的赵犇，而忠武军也是自王仙芝、黄巢起兵后一直参与镇压的一支官军主要力量。早在黄巢刚刚占领后，赵犇就预感黄巢如果有一天撤出长安，必定向东进兵，而陈州是其首当其冲的必进之地。所以他一直修筑城池，囤积粮草，积极进行备战，他将陈州城外六十里内有钱粮的居民统统强制迁入城内，目的是为了增加城中的粮食储备，而且如果黄巢前来进攻，让其无法在当地募粮。

当孟楷领兵走到项城（今河南项城）时，赵犇趁其不备，突然发动猛攻，结果孟楷兵败身死。黄巢闻讯大怒，与秦宗权合兵围攻陈州，可是由于赵犇事先做了充分的守城准备，义军一时间难以攻克。黄巢一心要为孟楷报仇，竟在陈州城外建起一座“八仙营”，而且布列百官曹署，做长期攻打陈州的准备。黄巢包围陈州将近一年的时间，大小数百战虽然互有胜负，但始终拿不下陈州。

在我看来，黄巢当时颇有些感情用事，因为失去长安的根据地，黄巢有意继续采取流动战术对抗官军，但围攻陈州将近一年，实际上是自捆手脚，更加不利于已经处于战略劣势的黄巢。而后来的事实证明，围困陈州是个不折不扣的错误，正是从此战开始，黄巢逐渐走向败亡。

赵犇在陈州一边拖住黄巢大军，一边派人向邻道求援，当时武宁节度使时溥、忠武节度使周岌和宣武节度使朱全忠全都领兵前来救援。十二月间，朱全忠在鹿邑（今河南鹿邑）小胜义军，并趁势进驻亳州，但是他们看到黄巢兵势依然强盛，在没有必胜的把握下，他们向李克用求援。

李克用攻占长安后，在局势稳定后便领兵返回雁门，不久便被皇帝李僖任命为河东节度使，并坐镇晋阳（今山西太原）。中和三年（883年）二月，李克用在接到陈州方面的求援后，亲率五万大军渡过黄河，与朱全忠、周岌、时溥等人会师。四月二十九日，几路大军连续对黄巢发动进攻，先在陈州附近的太康击败尚让，又在西华（今河南西华）击败黄邲，义军损失万余人和大批粮草，黄巢被迫从陈州

撤围，退军至陈州城北的故阳里。

当时朱全忠的治所汴州就在陈州的西北处，他担心义军乘虚进攻自己的辖地，于是急忙领兵退回大梁（今河南开封）。就在朱全忠退军的没几天，五月三日，黄巢因为陈州当地大雨滂沱，军营被雨水淹没，无法继续屯驻，加上李克用的沙陀骑兵不断进逼，便亲自领兵进攻汴州，并派尚让领兵攻打大梁，朱全忠早已经料到黄巢会有这一手，所以在积极抵抗的同时，继续向李可用求援。

五月六日，李克用与忠武军监军田从异领兵从陈州西北处的许州出发，于两天后在中牟（今河南中牟）北面的王满渡追上黄巢，并乘义军渡河之际发动进攻。黄巢被击败后带领残部继续向北撤退，这次李克用吸取了官军攻占长安后没有立即追击黄巢的经验教训，领兵对黄巢紧追不舍。

从五月六日开始一直到五月十日为止，连续四天的时间，李克用分别在封丘（今河南封丘）、冤句、汴州打败黄巢，义军一败再败，而且很多将领看到大势已去，纷纷投向了官军。尚让投降了时溥，其他将领例如李党、周霍存、葛人周、张归霸、张归厚等人则投降了朱全忠。

此后，在将近一年的时间里，黄巢虽然依旧采取流动战术对抗官军，但始终处于被动挨打的境地，而且由于大批将领降唐，使得黄巢手下无人可用，只得亲自领兵作战。中和四年（884年）六月十五日，在和官军交战数十次之后，黄巢进入莱芜境内。让他想不到的是，李克用和时溥在这里已经布下天罗地网，最终黄巢再次战败，被迫退入狼虎谷（今山东莱芜西南），两天后，由于粮草断绝，黄巢见大势已去，遂自杀身亡。

十年前，黄巢带着对李唐王朝的满腔仇恨，决心起兵反唐，也曾一度让李唐皇族面临灭顶之灾，但高傲、自负以及对时局判断有误，导致黄巢最终功亏一篑。千百年来人们对黄巢毁誉参半，有人说他是著名的农民起义领袖，对腐朽的唐王朝予以致命的打击；也有人说他起兵十年，杀人无数，是个双手沾满鲜血的杀人魔王。但无论如何，

黄巢起义都是大唐帝国历史上无法绕开的话题，除了加速大唐帝国灭亡的步伐之外，还因为在此之后各路藩镇趁着帝国的混乱局势，逐渐将大唐帝国肢解。

中和四年（884年）七月二十四日，时溥派人将黄巢的首级及妻妾送往蜀中。皇帝李僮看到黄巢的首级后不禁喜极而泣，他顿时感觉到十年心惊肉跳的日子将就此结束，自己终于可以安稳地回到京城长安，继续他的游宴与嬉戏。

然而，此时的李僮一定没想到，黄巢虽然失败，但未来各路藩镇带给他的依旧是接连不断的噩梦。

第六章 帝国肢解

汴州之乱

中和四年（884年）十月，关东地区藩镇联合上表奉请皇帝李僎返回京城长安。光启元年（885年）正月，李僎动身返回京城，于三月十二日到达长安。不过重返故都的他在进入长安城后，一点也高兴不起来，这不仅因为他看到长安城内一片狼藉而内心悲凉，更因为这段时间他越来越感觉到各路藩镇加剧纷争，让本已经满目疮痍的大唐帝国更加雪上加霜。

《旧唐书·僖宗纪》中用极其概括的话语，勾勒出皇帝李僎还京之际所面临的藩镇割据一方，不断蚕食国家的图景：

时李昌符据凤翔；王重荣据蒲、陕；诸葛爽据河阳、洛阳；孟立方据邢、；李克用据太原、上党；朱全忠（朱温）据汴、滑；秦宗权据许、蔡；时溥据徐、泗；朱宣据郢、齐、曹、濮；王敬武据淄、青；高骈据淮南八州，秦彦据宣、歙；刘汉宏据浙东。皆自擅兵赋，迭相吞噬，朝廷不能制……

大唐帝国藩镇割据由来已久，但黄巢起义失败后，朝廷对于藩镇割据的局面呈现无力制止的趋势。这不仅是中唐时期以来对藩镇实行姑息策略的必然恶果，更是因为经历黄巢起义打击之后，朝廷对于藩镇问题无论从军事上还是经济上都已经无力解决，而且皇帝李僎逃往蜀中的经历，在藩镇们看来朝廷不过如此，所以黄巢起义失败后，皇帝李僎便逐渐失去了政治偶像的作用。

藩镇们本来就怀有称霸一方的野心，再加上朝廷无力遏制，所以相互之间展开了更加无所顾忌和残酷的兼并战争，而本章我们就来说一说对朝廷、对后来时局产生重大影响的几个藩镇的情况。

藩镇之间互相攻伐的源起之处首先是蔡州的秦宗权，而且在朝廷依旧存在的情况下，秦宗权居然是第一个敢于称帝者。

秦宗权是许州人，本是忠武军的一员牙将。前边我们说过，广明元年（880年）十一月，徐州增援关中的士兵在到达许昌时发动过兵变，并驱逐忠武节度使薛能，后来被周岌平定，于是皇帝李僖任命周岌为忠武节度使。

当时秦宗权因战事需要正在蔡州（今河南汝南），听到许昌有兵变，就以想要平定叛乱为由，整合蔡州兵马驱逐当地刺史，自称权知蔡州事，他又以防备黄巢为名，趁机将蔡州据为己有。周岌上任后无力驾驭，只好任由秦宗权掌管蔡州。

当时蔡州兵力有万余人，秦宗权就是靠着这些人在汝州打败黄巢义军。中和二年（881年），皇帝李僖曾经指望秦宗权出兵镇压黄巢，并采纳忠武军监军杨复光的建议，在蔡州以设置奉国军之名，任秦宗权为节度使。可是，没想到在中和三年（883年），秦宗权便因为对抗黄巢失败而投降，并与其合兵围攻陈州。

黄巢败亡后，秦宗权自恃兵马强悍，认为称霸一方的时机已到，于是四处出兵，攻城略地。中和三年（883年）七月，杨复光病死于河中府，其手下八都头将领在忠武军鹿晏弘的率领下一路向南，并接连攻下襄、邓、金、洋等州，声称要前往蜀中投奔皇帝李僖。

十二月，鹿晏弘到达兴元，驱逐山南西道节度使牛勣，自称留后，占据兴元。不过，不到一年的时间，由于他的猜忌，加上田令孜派人诱以厚利，八都头将领中的王建、韩建、张造、晋晖和李师泰率领数千兵马奔往成都，投靠田令孜。田令孜收他们为义子，封为诸卫将军，让他们各统旧部隶属神策军，号称“随驾五都”。

随后，田令孜派兵攻打兴元，鹿晏弘由于失去八都头将领的支持，战败放弃兴元向东逃往襄阳。秦宗权闻讯，命令部将秦诰、赵德湮与鹿晏弘会合，一起攻陷襄阳，迫使山南东道节度使刘巨容逃往成都。

有了秦宗权兵马的支援，鹿晏弘便引兵转攻邓、均、房、庐、寿等州，然后回到许州，忠武军节度使周岌担心鹿晏弘发动兵变，于是闻风而逃。鹿晏弘兵不血刃地占领许州，并自称留后。当时身在蜀中的皇帝李僮只得无可奈何地加封鹿晏弘为忠武军节度使。

事实上，谁都知道真正占领许州的是秦宗权，鹿晏弘不过是个摆设，而且秦宗权此后相继派其弟进攻荆南；部将陈彦进攻江淮、秦贤进攻江南；孙儒进攻洛阳、陕州；张致进攻汝州、郑州；卢塘进攻汴州、宋州。

前边我们说过，黄巢退出长安后，在洛阳几乎没有停留，所以没有对这座古城造成破坏，倒是官军后来到达这里后，对洛阳城肆意劫掠，造成了严重的破坏。而秦宗权的兵马到达洛阳后，更是对这座古城予以毁灭性的打击。孙儒攻下洛阳后，在盘踞一个多月的时间里，纵兵焚烧宫殿和民居，并四处烧杀抢掠，最终席卷而去，使得“城中寂无鸡犬”。

其时，藩镇们早在中和四年（884年）十月便上表奉请皇帝李僮回京，而李僮直到转年正月才动身，这其中也是惧怕秦宗权作乱。因此，在光启元年（885年）正月，李僮特意下了一道安抚秦宗权的诏书，见秦宗权无意为难自己，才于正月二十三日动身奔回长安。但是秦宗权虽然没有为难皇帝李僮，却全然不将朝廷放在眼中，在皇帝李僮回到长安的同时，自己便在蔡州公开称帝。

这下皇帝李僮彻底发怒了！

对于藩镇们之间互相攻伐，朝廷无力制止，只能听之任之，甚至对蔑视朝廷的行为也可以忍让，但对于公然称帝这件事，是绝对不能容忍的。所以皇帝李僮得到秦宗权称帝的消息后，立即下诏以武宁节度使时溥为蔡州四面行营兵马都统，着手组织对秦宗权的讨伐。

此时，秦宗权已经接连攻下蔡州附近的二十余州，可谓是春风得意，在河南地区只剩下两个对手没有解决，一个是陈州刺史赵重，另一个就是宣武节度使朱全忠。

最初朱全忠被秦宗权打败过，幸好天平军节度使朱宣派兵相救，方才转危为安，并几次打退秦宗权的进攻。而陈州方面由于距离蔡州只有百十里的距离，而且兵力不多，便遭到秦宗权的猛攻，不过赵崇坚守城池，秦宗权一时间难以攻下。

光启二年（886年）五月，朱全忠在尉氏（今河南尉氏县）打败来犯的秦宗权部将秦贤，并趁秦宗权攻打荆南地区之际，派部将郭言领兵三万攻打蔡州。秦宗权担心兵力不足无法抵抗，于是引兵攻下许州，杀节度使鹿晏弘，以许州为根据地继续扩充地盘。

秦宗权自光启元年（885年）九月进兵荆南地区的一年多来，荆南留后张瓌始终坚守城池。城中粮食奇缺，一斗米价值四万钱，士兵们只能吞食铠甲、鼓皮充饥，以至于无鼓传递信息，夜晚依靠打击门扉以警夜，但张瓌依旧坚守不懈，秦宗权久攻不下，最终只好撤兵。

当时秦宗权自恃兵力比朱全忠强大，但却多次被其击败而恼羞成怒，调集重兵进攻汴州。朱全忠闻讯后急忙派部将朱珍越界到青淄一带募兵万人，并抢得马千匹以充实自己的实力。光启三年（887年）四月，秦宗权带领大军进至汴州城郊，其部将张晷屯兵汴州北郊，秦贤屯兵城西的板桥，各自拥兵数万人，列阵三十六营，绵延二十余里。当时秦宗权并不知道朱全忠已经募到兵马，而且部将秦贤一路的人马相对薄弱，所以朱全忠突袭秦贤一路。秦贤因为没有防备被朱全忠连破四阵，秦宗权的其他各路人马得到消息后产生畏战情绪，全都撤兵而回。

秦宗权进攻朱全忠，为朱全忠带来的最大好处就是，他可以利用抵抗秦宗权进攻的名义大肆招兵买马。连续取得胜利后，朱全忠派部将郭言到河阳、陕州、虢州等地继续募兵，使得朱全忠的实力急剧扩充，也使得他在与秦宗权的对抗中逐渐占得上风。

光启三年（887年）五月，朱全忠领兵进击张晷，大胜而归。秦宗权见朱全忠接连打败自己两员大将，便亲自率领精兵从郑州赶来与部将们会合，准备与朱全忠决一死战。

而朱全忠则求得兖州朱宣、郓州朱瑾以及义成军的支援，于五月七日以四镇之军在汴州北郊的边孝村与秦宗权展开决战。经过惨烈的搏杀，秦宗权之军大败，被斩杀两万多人，而秦宗权则连夜逃遁。其驻扎在洛阳、许州、郑州等地的将领们听到秦宗权在汴州惨败的消息后，纷纷领兵撤回蔡州。

汴州之战后，秦宗权的实力急剧削弱，而经过这一战，朱全忠迅速崛起。可以说，汴州之战奠定了朱全忠在藩镇中的地位，甚至可以说其今后称霸天下的基础就是源于这一战。

两镇争雄

汴州之战一举奠定了朱全忠在藩镇中的地位，但秦宗权却不是朱全忠称霸天下的道路上最主要的手。纵观朱全忠所走过的道路，为其制造巨大麻烦的其实是李克用，而两个人结怨是源于上源驿事件。

中和四年（884年）五月，李克用追击黄巢至冤句，因人疲马乏和粮草断绝而被迫退回汴州。五月十四日，李克用和监军陈景思带领三百多士兵抵达汴州，先是露宿城外，后来在朱全忠的再三邀请下入城，驻扎在上源驿馆舍内。

当时朱全忠准备了丰盛的晚宴款待李克用，可是李克用居功自傲，完全不把朱全忠这个黄巢的叛将放在眼里，并对其不断进行嘲讽。朱全忠不禁怒火中烧，但因为忌惮李克用的武功，一时间不敢发作。

等到夜色降临后，李克用及其随从喝得酩酊大醉。朱全忠见时机已到，与部将杨彦洪密谋后，立即发兵放火围攻上源驿，顿时火光四起，浓烟滚滚。而李克用却依旧烂醉如泥，幸好他的数十名亲兵竭力拼杀，其中一名随从吹灭蜡烛，将李克用拖到床下，用冷水将其唤醒。此时电闪雷鸣风雨大作，李克用惊醒后，在几名亲兵的保护下翻墙突出重围，借助闪电之光且战且退，终于登上南城墙，然后跳出城外逃走，而监军陈景思等三百名士兵则全都死于朱全忠之手。

天亮后，李克用狼狈逃回自己的军营中，立即集合部众要攻打朱全忠，不过被其妻刘氏阻止，她认为此时攻打朱全忠，不但不能明辨是非，反而很可能会为朱全忠提供借口，不如就此上疏朝廷说明原委，请求名正言顺地加以讨伐。于是，李克用便写信责骂朱全忠一番，然后引兵返回河东，双方就此结下仇怨。

李克用返回治所晋阳后，一边整顿兵马，一边派人送奏章到成都，向皇帝李僖陈说上源驿事件的来龙去脉，并请求朝廷允许自己出兵讨伐朱全忠。但是皇帝李僖却对藩镇心存余悸，不敢轻易下命令，只是不断地和稀泥，派宦官安抚李克用，希望他能够顾全大局，不计前嫌。

可是，李僖一定想不到，他这种息事宁人的态度，让李克用、朱全忠等人全都看到了朝廷极其软弱的一面，从此更加飞扬跋扈。《资治通鉴》评价认为：

时藩镇相攻者，朝廷不复为之辩曲直。由是互相吞噬，惟力是视，皆无所稟畏矣。

而范祖禹在《唐鉴》中说得更加直白：

唐之政令不行于藩镇，实自此始，后虽复欲为强，其可得乎？

事实上，李克用和朱全忠反目为仇，表面上看是个人恩怨所致，其实是辖境毗邻的两个具有扩张野心的藩镇之间的必然矛盾的体现。后来朱全忠以河南为根据地征服淮河以北、河北以及关中部分地区建立后梁；而李克用则以山西为根据地，隔着黄河与朱全忠形成南北对峙。其子李存勖后来建立后唐与后梁互相征伐不已，其根本原因不在于世仇不共戴天，乃是在于双方都要争当北方霸主。

上源驿事件之后，尽管朱、李二人互相视为眼中钉，但无论是谁，一时间都吃不掉对方，双方只能各自施展计谋与武力，利用藩镇之间或藩镇与朝廷之间的矛盾，火中取栗，弱肉强食，进行兼并战争，扩充自己的势力范围。

朱全忠所控制的汴州地处中原腹地，号称“四战之地”，如果想称霸中原，势必与四周的藩镇进行兼并战争。他遍观周边藩镇之后，将目光首先瞄准了先前援助过自己的兖州、恽州两镇。

前边我们说过，朱全忠与秦宗权的对抗乃至转败为胜的争战中，得力于兖、恽两州的朱宣、朱瑾兄弟的援助。但是，秦宗权的威胁解除后，朱全忠一方面忌惮朱氏兄弟的骁勇；另一方面垂涎兖、恽两州的地盘，于是开始盘算如何兼并两州。可是朱氏兄弟有功于自己，想要出兵征伐却又师出无名，一时间让朱全忠有些左右为难。

当时朱全忠手下有一个谋士名叫敬翔，是个颇有见地的秀才。朱全忠本人诡诈多权术，其部将全都视他高深莫测，只有敬翔能事先猜出朱全忠的心计，所以颇得朱全忠的赏识。敬翔建议朱全忠派一些士兵假装叛逃进入天平军境内，然后写信指责是朱氏兄弟到宣武军辖境边上悬挂重赏招诱所致，进而激怒朱氏兄弟。

朱全忠按照敬翔的建议去做后，朱氏兄弟见朱全忠对自己恩将仇报，自然满肚子怨气，回信也指责朱全忠是狼子野心。于是，朱全忠以此为借口，派部将朱珍和葛从周出兵进攻天平军。葛从周是一员参加过黄巢起义军的猛将，当时流传着一句话：“山东一条葛，无事莫撩拨”，说明其骁勇善战为人所忌惮。在朱珍和葛从周的进攻下，朱氏兄弟连吃败仗，先是丢了曹州，进而在濮州的刘桥又遭到惨败，可以说兖、恽二州在朱全忠的进攻下已经危在旦夕。

值得一提的是，朱全忠四周攻城略地，除了其兵强马壮之外，张全义在洛阳的经营，则从经济上对朱全忠称霸中原起了很重要的支持作用。

张全义，濮州临濮（今山东甄城）人，参加过黄巢起义军，在黄巢的委任下担任过吏部尚书。黄巢兵败后，张全义依附于河阳节度使诸葛爽，从一名普通的军校开始做起，以战功逐渐升任刺史。光启二年（886年）十月，诸葛爽病死，部将张经拥立其子诸葛仲方为留后，但是诸葛仲方年幼，张经大权独揽，招致诸将不满。后来张全义与张经反目，在李克用的支持下，于光启三年（887年）六月被任命

为河南尹。

张全义带领麾下百余人进入洛阳，眼见惨遭秦宗权劫掠后的洛阳城一片狼藉。为了尽快恢复农业生产，他挑选手下十八人，任命为“屯将”，让他们每人带上一张旗、一块榜文，分散到洛阳十八个属县的村落中，召集流散人员开垦荒地，种植生产。而且张全义亲自督课农桑，经常于农耕时节出巡村落，看到庄稼长得好的便招来种田人赐予酒食慰劳，到了收获的季节，他亲自到丰收之家，赏赐全家老少绸缎、彩衣等物。

当时洛阳城流传着“张公不喜好声色犬马，见到这些东西未尝发笑，唯有看到佳麦良茧，则笑逐颜开”的传说。如果看到庄稼收成不好，张全义就叫来耕种者问责，对有严重过失的张全义毫不留情地施以杖刑。经过数年的经营，洛阳城逐渐从战乱中恢复，人口增加了五六万，田野间形成一片桑麻蔚然的景象。

不过，张全义虽然是经李克用而得到河南尹的职位，但洛阳毕竟靠近朱全忠的势力范围，两年之后在朱全忠的威逼下张全义不得不依附。在朱全忠四处攻城略地的过程中，他从张全义那里获得了巨大的经济支持，进而保证其争霸中原的实力。

事实上，在朱全忠争霸中原的过程中，李克用也是摩拳擦掌，磨刀霍霍。不过与朱全忠不同的是，李克用发展势力的策略，除了采取武力兼并之外，由于其骁勇善战，往往成为其他藩镇互相征战时需要借助的力量，因此他善于利用各种矛盾纵横捭阖，在藩镇动乱中占了不少便宜，逐渐成为中原地区的一大强藩。

光启元年（885年）三月，统辖定、易二州的义武节度使王处存为了借助李克用的力量保护自己，采取联姻之策为侄子娶了李克用之女。王处存的这种做法使得本就对李克用十分忌惮的卢龙节度使李可举和成德节度使王镕感觉如芒在背。当时河北的藩镇中只有王处存还听命于朝廷，所以李可举和王镕对王处存和李克用的联姻心怀疑惧，担心王处存会借助李克用之力来攻打自己，于是两人商定联手共灭王处存而分其地。

经过一番筹划之后，李可举派部将李全忠领兵六万进攻易州，王镕则派兵攻打定州南面的无极县。王处存得到消息后立即向李克用求救，李克用亲自率领大军前来援救，接连打败成德军，解了定州之危。

李可举此次出兵攻打王处存，不仅没得到丝毫好处，反而将身家性命搭了进去，究其原因，不是因为李克用大兵压境，而是因为部将李全忠的反戈一击。

当李全忠奉李可举之命领兵来到易州后，采取挖地入城的策略，很快便占领了城池，王处存因此被迫出逃。李全忠由此认为王处存不堪一击，而产生轻敌之心，不加防备。王处存在夜间命令三千士兵蒙上羊皮，利用夜色的掩护来到城下，卢龙军以为真的是羊群，便争先恐后地出城抢掠，结果王处存趁势领兵杀入城中赶走李全忠，收复了易州。

李全忠兵败之后，担心回去可能会被治罪，干脆收拾残兵对李可举反戈一击。李可举因为事先没有防备，在一片绝境中登楼自焚而亡。随后李全忠成功接管了幽州全面事务，并自称幽州留后向朝廷上疏请求册封。

对于李全忠的篡逆行径，当时以李儂为代表的朝廷没有任何可以制裁的措施，只得下诏承认其留后的地位。当时右补阙常澹上疏劝谏，认为朝廷姑息藩镇已经到了太过分的地步，无论是谁请求册封全都予以同意，这是导致藩镇作乱，天下纷争不已的根本原因，希望朝廷能够稍振典刑加以震慑。

我们当然不能否认常澹的决心，但当时朝廷的中央集权已经遭到严重的挑战，甚至已经是一蹶不振，根本没有稍振典型加以震慑藩镇的政治威望和军事实力。即使如此，皇帝李儂和宦官田令孜还是对常澹的上疏惊恐万分，担心藩镇得知会兴师问罪，于是将常澹处死以取悦藩镇。

从这个事件可以看出，当时大唐帝国被藩镇肢解的命运已经在劫

难逃，而对于朱全忠、李克用这样的强藩，朝廷只有忍气吞声，只要他们不为难朝廷，朝廷就万事大吉。但事实证明这些强藩的野心已经不可遏制，皇帝李僎就是因为他们再次作乱而被迫再次逃离长安。

朱玫构乱

光启元年（885年）三月，皇帝李僎返回京城长安后，便陷入极端的财政危机之中。田令孜在蜀中招募的神策新军共计四万五千人，加上原先的左右神策军，赏军的费用激增。同时还有朝官将近万人，每天也需要大量的财政支出。

而此时各地藩镇却纷纷截留赋税，河南、河北、江淮等贡税之地不再向朝廷上供，朝廷财政部门财源渐渐枯竭，只能靠向京畿、同州、华州、凤翔等几州之地征调赋税。但是，却无法保障财政支出，禁军将士因供给不足经常怨声四起，宦官田令孜担心产生兵变，急于寻找新的供应赋税之地，于是，他将目光瞄向了掌控两池盐的河中节度使王重荣。

所谓的两池盐，是指安史之乱后朝廷实行盐铁专卖政策以来，安邑、解县的池盐，是朝廷财政收入丰厚的两座聚宝盆。例如宣宗李忱在位时期的大中六年（852年），池盐收入达到一百二十多万贯，所以朝廷收入以两池盐为大宗。

但是皇帝李僎即位后，两池盐大部分被河中节度使王重荣据有，每年只向朝廷贡献三千车盐使用。在这种情况下，为了缓解朝廷财政的窘境，田令孜决定收回两池盐。

光启元年（885年）四月，田令孜代替皇帝李僎下诏，让王重荣交出两池盐的管理权以供军养，并由他自己兼任两池榷盐使。王重荣接到诏令后，接二连三地上疏论述，称河东军府全靠两池盐的收入供给，不同意交出管理权。皇帝李僎派出宦官去做王重荣的思想工作，但王重荣就是不交出管理权。

当时田令孜派出许多亲信到各地侦伺藩镇们的行踪，一般情况下

藩镇们对待这些宦官是敬而远之。但田令孜派到王重荣这里的宦官是其养子匡祐，匡祐仰仗田令孜的权势，在河东当地仗势欺人，引起士兵们的愤怒。王重荣利用这个机会，历数田令孜的诸多罪恶，将匡祐赶出河东地区。

匡祐回到京城长安后，向干爹田令孜哭诉王重荣全然不将他们父子俩放在眼里。可田令孜也不敢公开得罪王重荣，于是他想出了外调王重荣的方法，想分掉其兵权。

五月，田令孜以朝命将王重荣调任泰宁节度使，改派义武节度使王处存为河中节度使，并令李克用率河东兵护送王处存奔赴河中上任。但是王处存担心卢龙、成德之军卷土重来，不肯离定州，同时上疏替王重荣申诉。而王重荣则自认为收复长安有功，趁机揭发令田令孜擅权、离间君臣等诸多罪项。田令孜担心王重荣借机发兵兴师问罪，便勾结邠宁节度使朱玫、凤翔节度使李昌符对抗王重荣，当时双方可谓是剑拔弩张，大战一触即发。

田令孜求得两大藩镇的援兵，让王重荣倍感压力，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他在十月间决定向李克用求救。当时李克用怨恨皇帝李儂在他和朱全忠的矛盾问题上，没有站在自己这一边，而且他探听到朱玫、李昌符和朱全忠暗中有往来，所以决定对王重荣施以援手，出兵河中。

当时李克用纠集汉、蕃兵马十五万，准备在来年渡过黄河，从渭水北部讨伐朱玫和李昌符。但他向朝廷保证不会逼近京城，等到剿灭朱、李二人，再回师剿灭朱全忠以雪前恨。

朱玫得到李克用出兵的消息后，想迫使朝廷下令讨伐李克用，便三番五次暗中派人潜入长安，或焚烧粮草，或刺杀宫廷守卫，并托称是李克用所为，闹得京城一片恐慌。

田令孜得知李克用决定来年出兵，便采取先下手为强的策略，下令朱玫、李昌符各率本部人马三万，又征调驻扎在鄜、延、灵、夏等镇的神策军各三万人屯于沙苑，准备进攻王重荣。

王重荣见朝廷已经发兵，立即请求李克用急速发兵相救，结果李克用立即引兵赶赴救援。十一月，王重荣出兵进攻同州，同州刺史郭璋战败身死，李克用援军赶到后，与王重荣在沙苑和朱玫、李昌符两军对垒。

十二月二十三日，双方展开决战，朱玫、李昌符被李克用打得大败，各自逃回本镇，溃败之军一路焚掠而过。李克用当日进逼长安，二十五日夜，田令孜带着皇帝李僖从城西的开远门一路向凤翔逃去，其目标依旧是先前的目的地蜀中。

皇帝李僖逃往凤翔后，李克用和王重荣继续将矛头对准田令孜，联合上疏奏请皇帝李僖返回长安，并要求诛杀田令孜。在这种形势下，皇帝李僖也对田令孜产生不满，而且认为想要平息李、王二人的怒火，只有采取削弱田令孜权力的做法，于是便下令起用宦官杨复恭为枢密使。

杨复恭是杨复光之兄，杨氏兄弟是宦官集团中比较有实力与田令孜相抗衡的人物。

光启二年（886年）正月二日，田令孜要求皇帝李僖前往兴元避难，其实是想让李僖前往蜀中。很长时间以来，皇帝李僖便对田令孜让自己一路逃亡的做法十分不满，所以这一次他没有答应田令孜。但让李僖没有想到的是，当晚田令孜带兵突然闯进行宫，挟持李僖前往宝鸡。

当时的情况是，只有禁军士兵和宦官数百人跟随田令孜和皇帝李僖出行，宰相和诸多文武百官均不知道皇帝陛下已经离开行宫，到了第二天才得知田令孜挟持皇帝事件。于是，太子少保孔玮、翰林学士承旨杜等几个大臣追到宝鸡。由于事情比较仓促，追赶皇帝李僖的诸多大臣在半路上被乱兵劫掠，只得被迫返回凤翔。李僖急忙任命孔玮为御史大夫，让他回凤翔召集百官，自己停留在宝鸡等待。

可以说皇帝李僖这次仓促逃亡，完全是田令孜独断专行的结果。以往朝臣对皇帝李僖纵容田令孜的擅权大多敢怒不敢言，如今他们看

到时机已到，于是便采取消极抵制的方式进行对抗。

当孔玮到达凤翔，想向宰相宣诏时，宰相们都称病不见。孔玮命令御史台的官员四处催促朝官们启程前往宝鸡时，官员们全都以各种理由加以推辞。结果孔玮只得独自返回宝鸡。

孔玮回到宝鸡后，立即建议皇帝李儼，认为宝鸡城小不足以久留，如果久留恐怕会引来藩镇之兵，应该立即前往梁州避难，次日李儼便急匆匆地赶往梁州。事实证明，孔玮的预料十分准确，没过多久，朱玫便对田令孜反戈一击。

当时朱玫、李昌符一方面畏惧李克用、王重荣兵力之强；另一方面看到田令孜已经成为众矢之的，也不愿意再为其效命，便与李克用、王重荣联合，共同讨伐田令孜，充当紧追皇帝李儼和田令孜的急先锋，一路向凤翔追去。

在追兵的阵阵鼓声中，皇帝李儼在田令孜等人的护佑下，一路向兴元方向逃去。由于跟随逃难的百姓较多，一时间道路堵塞，田令孜派神策军使王建和晋晖为清道斩斫使，带领五百名士兵挥舞长剑砍杀开路，皇帝李儼的乘舆才得以前行。而山南西道节度使石君涉在朱玫的授意下，派人烧毁驿站，不让李儼、田令孜沿官道进入兴元，结果李儼只得改道而行，在朱玫追兵的追击下，几次差点送了性命，好不容易才进入山南西道辖境。石君涉因为做贼心虚，弃镇逃附朱玫。三月十七日，皇帝李儼在山南西道监军严遵美的迎接下进入兴元，并着手布防抵御藩镇之兵。

当时在藩镇和朝官的共同反对下，田令孜已经势单力弱，自知不为众人所容，只好顺水推舟地推荐枢密使杨复恭为左神策军中尉、观军容使，让其掌管禁军，而给自己加上剑南西川监军使的头衔，逃入成都投靠其兄陈敬瑄。杨复恭随即剥夺田令孜的亲信在禁军中的兵权，将王建调任利州（今四川广元）刺史、晋晖为集州（今四川南江）刺史。

朱玫为了摆脱自己胁君的罪名，以皇帝李儼信用田令孜为由，要

求宰相们与自己同谋废立皇帝，另立一位李氏子孙为皇帝。宰相们不敢从命，朱玫仰仗自己手握军队，便宣布自己执意要另立皇帝，敢有异议者立即斩首。

当时肃宗李亨的玄孙襄王李煊在跟随皇帝李僮出逃途中，因病落入朱玫手中。四月三日，朱玫与身在凤翔的百官册立李煊权监国事，自己兼任左、右神策十军使，将军权控制在自己手中。五月，朱玫又加封自己为侍中、诸道盐铁、转运使等，集军事、政事、财政大权于己身，同时派人给各地的藩镇封官晋爵。

据《资治通鉴》记载，当时大多数藩镇都接受朱玫的册封，尤其是驻扎在江淮地区的高骈也上表劝进，干脆让李煊称帝。一时间朱玫大有总揽朝廷政务之势，而且从中可以看出，人们对于皇帝李僮已经逐渐失去信心。

后世的胡三省认为：“史言僖宗再幸山南，天下已绝望矣。”这里所谓的“天下”，指的显然是各地藩镇。从胡三省的评价也可以看出，当时皇帝李僮由于遭到以朝官势力以及以藩镇为代表的军事集团的厌弃，其帝位已经岌岌可危。

不过俗话说得好，山重水复疑无路，柳暗花明又一村。就在皇帝李僮帝位不保之际，以朱玫为首的反皇帝李僮军事联盟由于各种原因很快产生裂痕，最终这些藩镇们分道扬镳。

当时朱玫大有专权之势，这引起了他的同盟伙伴李昌符的严重不满。没过多久李昌符便暗中上疏皇帝李僮表示效忠，被李僮加官为检校司徒。而且此时已经升任为宰相的杜能向皇帝李僮建议，利用杨复光与王重荣在评定黄巢时建立的友善关系，而杨复恭是杨复光之兄这层关系，派大臣对王重荣进行宣慰，让其归顺朝廷。事实证明这个做法十分奏效，王重荣立即表示愿意归顺，而且贡献出十万匹绢，表示要举兵讨伐朱玫。

最关键的是，此时的朱玫犯了一个致命错误，那就是他将李克用推向了敌对一边。

当时朱玫让襄王李煜派使者前往晋阳以皇帝的名义下诏，让其拥立李煜为帝。李克用看到朱玫施展“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架势想要压服自己，顿时勃然大怒，宣布准备调兵征讨朱玫。

皇帝李僖看到形势出现转机，便于六月间派都将杨守亮率领两万禁军从金州出发，配合王重荣、李克用攻打朱玫。

形势骤然间的变化没有让朱玫认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依旧在十月间拥立李煜为帝，并改元建贞。

然而仅仅两个月后，朱玫的大将王行瑜就在凤州大败，进而杨复恭宣布谁能取得朱玫的首级，即以朱玫的靖难节度使之职加以赏赐。王行瑜战败后，知道肯定会被朱玫治罪，于是率领部众返回长安，趁朱玫不备将其斩首。

但是，皇帝李僖在朱玫败亡之后依旧是有家难回。当他动身走到凤翔时，凤翔节度使李昌符考虑到自己毕竟参加过胁迫皇帝李僖的行动，虽然李僖表示既往不咎，但他仍然担心李僖回到长安后，自己会被治罪，于是强行要将李僖留在凤翔。

对于皇帝李僖而言，好不容易才摆脱朱玫武力胁迫的一场危机，此时的他已经犹如惊弓之鸟，虽然明知道李昌符弦外有音，他只能违背本意，住进了李昌符的节度使官邸。

从当时的形势来看，朱玫构乱是以皇帝李僖为代表的唐廷的一次大分裂，是朝官、宦官以及藩镇三大势力之间错综复杂矛盾斗争的产物，最终朝官势力为反对宦官势力付出了重大牺牲。由于杨复恭地位的上升，以田令孜为首的那股宦官势力逐渐衰弱，但宦官专权的局面依旧继续，而藩镇势力则趁火打劫，继续扩充实力，互相征伐攻占。

淮南罹祸

朝官、宦官、藩镇三大势力你方唱罢我登场，皇帝李僖犹如他们的掌中玩物已经成为傀儡，而且对于远离京城长安之地，朝廷更是无

力控制，进而导致地方涂炭生灵。淮南地区在当时就是个典型的例子，而追根溯源则是因为镇守该地区的高骈昏聩。

高骈其人是唐末对政局具有重要影响的人物，懿宗李漼在位时期，他是安定西南、抵御南诏的功臣，可是黄巢起义后，他成为了拥兵自重的藩镇，并多次拒绝出兵勤王。

早在中和元年（881年）与中和二年（882年）间，皇帝李漼就对高骈拒绝出兵产生绝望之情，先后罢免了他的江淮盐铁转运使和诸道行营都统的职务。高骈对被王铎取代官职颇为不满，《旧唐书·高骈传》记载，高骈失去兵权后，数次上疏皇帝李漼，言辞颇为不逊，并认为黄巢打进长安，迫使皇帝李漼出逃蜀中是咎由自取，而且指责李漼忠奸不分，是非不分。

皇帝李漼收到高骈的奏疏后，顿时火冒三丈，下诏痛骂高骈不守君臣仪轨。但李漼的处境也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对于高骈也只能是骂骂而已，在诏文的最后还是好言安抚一番，希望他能治理好江淮地区，不要再次辜负自己的期望，这其实对高骈是一种公开的唾弃。

可是李漼一定想不到，高骈就连治理江淮也没能做好，最终导致淮南地区战乱四起。

高骈本来是慑于黄巢起义的威力，不过又看到朝廷摇摇欲坠而采取按兵不动、坐山观虎斗的策略，没想到皇帝李漼会公开唾弃自己。这导致他在藩镇中的威信顿减，等到王铎率领诸道人马收复长安后，高骈又为自己失去立功机会而懊悔不已，而且此时因为高骈始终暴躁不已，部下多有出走，在这种窘境中，高骈将军政事务交给了爱将吕用之处理，自己则沉湎于神仙方术中。

光启二年（886年），朱玫拥立襄王李煊为帝后，任命高骈为中书令、诸道行营都统、盐铁转运使等职。高骈出于对皇帝李漼的怨恨，高兴地接受了李煊的任命，并不断满足于自己所得的一切。为此，他在府邸中建造了一座道院，日日做法事祈求与神仙相逢，结果

吕用之乘机掌控了军政事务。

吕用之是鄱阳人，出自世代经商之家，曾经进入九华山求得一些所谓的道术。后来客居广陵以卖药为生，当高骈四方网罗人才时，吕用之经高骈部将余公楚的推荐，以左道之术得到了高骈的器重。

当时吕用之利用自己久居扬州，熟悉当地的风土人情的优势，不时向高骈提出很多合理化建议，获得了高骈的高度赞许。同时利用高骈一心想修道成仙的病态心理，连哄带骗地加以迎合，使高骈的畸形心态不断加剧，最终独揽军政大权。

吕用之深知，要想真正地掌控大权，必须要设法离间高骈与亲信旧将的关系。于是不断向高骈进谗言，并将高骈的心腹和较能干的部将拉拢到自己身边，从而逐渐掌控了军政府的实际权力，开始与高骈分庭抗礼。可是高骈却始终蒙在鼓里，史料记载高骈当时是“倚用之如左右手，公私大小之事皆决于用之，退贤进不肖，淫行滥赏”。

事实上，当中原地区的藩镇互相攻伐不断时，江淮地区也并不平静，高骈虽然是江淮地区首屈一指的强大藩镇，但并不是没有对手。光启三年（887年）三月，高骈迎来了一个强劲的对手——秦宗权。

当高骈听说秦宗权要出兵攻打自己时，派部将毕师铎率军屯于高邮防御。毕师铎本是黄巢旧将，看到吕用之专权后，常有不寒而栗之感，加以因女色之事与吕用之产生私怨，于是联合其他部将张神剑、郑汉章等人，自称行营使进诛吕用之为名，回师反攻扬州。

四月间，毕师铎领兵突然杀至扬州城下。吕用之亲自督战，对士兵许诺“斩首一级，赏金一饼”的重赏，让士兵们力战到底。结果在士兵们的死战下，阻挡住了毕师铎的攻势，得以断桥塞门闭城防守。

对于毕师铎而言，开弓没有回头箭，回师反攻扬州没有成功，迫使他引兵退守城北的山光寺，并立即向宣州刺史秦彦求援。事实上，毕师铎的这个做法等于是将一只老虎引进了扬州。

秦彦眼见高骈昏聩，早有攻打扬州的想法，得到毕师铎的求援

后，立即派兵三千奔赴扬州。四月二十一日，毕师铎与秦彦合力攻破扬州，吕用之被迫出逃，毕、秦两军在扬州城内大肆劫掠。我们都知道扬州是朝廷转运江南财物的枢纽，高骈担任江淮盐铁转运使多年，在城内截留的物资堆积如山，最终这些财物被乱兵们洗劫一空。而高骈由于没来得及逃跑，先是被毕师铎软禁，半年后被秦彦下令处死。

昏聩的高骈虽然已死，但对于江淮地区的军政权力争夺却并没有结束，并由此开始了庐州刺史杨行密、宣州刺史秦彦等人为争夺江淮地区的血腥征战。

杨行密曾经参加过农民起义，后来被庐州刺史招募为兵。当秦宗权进犯江淮时，杨行密因为战功而升任队长。中和三年（883年）三月，当毕师铎、秦彦联手围攻高骈于扬州时，吕用之以高骈的名义封杨行密为行军司马，让他出兵援救。杨行密看到此时正是夺取扬州的绝好机会，便即刻带着本州兵马以及向和州借来的兵马数千人应召而往。不过还没到达扬州时，扬州已被攻破，杨行密只得收集高骈的不少部众暂时驻扎，静观其变。

此时，毕师铎促请秦彦入主江淮。五月二十一日，秦彦带领三万大军乘竹筏沿江而下，于两天后进入广陵，自称权知淮南节度使。杨行密眼见秦彦要大权独揽，便于二十五日率兵赶到扬州，分兵八寨屯于扬州城西。秦彦派毕师铎、秦稠领兵八千出城与杨行密交战，结果秦稠战败身死，秦彦见杨行密兵锋甚锐，只得闭城自守。

双方就这样在扬州一直僵持了三个月，不过，对于秦彦来讲这种局面十分不利。眼见城中粮食不足，八月二十六日，秦彦让毕师铎率领所剩的一万两千人马倾巢而出，在城西列阵好几里，摆出与杨行密决一雌雄的架势。

杨行密在一个营寨中堆积大量的金帛和小麦，用一些老弱残兵看守，而将精兵埋伏在营寨四周，然后他亲自带领数千人马冲击秦彦的营寨，一交战即佯装败走，引得秦彦来追。已经很长时间饥肠辘辘的秦彦士兵一入空寨，立即争抢金帛麦米，顿时陷入一片混乱，杨行密见状，一声令下，伏兵四起，将秦彦人马打得大败，毕师铎单骑逃

回。此后秦彦无力再与杨行密交战，只得继续困守扬州孤城。

秦彦退回扬州城内后，整日眉头紧锁，一时间想不出什么好办法解除扬州之围。不过杨行密也因为久攻不下而打算撤围扬州，就在杨行密刚想撤退的时候，十月二十八日夜晩，扬州城内吕用之的旧将张审威率领麾下三百名士兵趁着天降大雨之际，潜伏于壕沟内，等到天色微明，乘守城者交替之际，突然登上城楼开启城门，迎接杨行密进城，秦彦、毕师铎闻讯落荒而逃，将扬州城拱手相让。

杨行密占领扬州后，自称淮南留后，然后上疏朝廷请求册封。由于杨行密行事高调，引起秦宗权的眼热，当得知杨行密想要独揽江淮地区军政大权时，秦宗权立即派其弟秦宗衡与部将孙儒、马殷带领一万人马渡过淮河与杨行密争夺扬州。

十一月十二日，秦宗衡之军抵达扬州城西，在杨行密曾经布置的故垒中安营扎寨，同时召回秦彦、毕师铎及其残兵。不久秦宗权因为受到朱全忠的威胁，又召回秦宗衡、孙儒二人对抗朱全忠。此时孙儒看出秦宗权已经呈现衰弱之势，于是干脆在一次酒宴上袭杀秦宗权，将其首级送予朱全忠，进而稳住了朱全忠。

当时孙儒为了增加兵力，先后分兵攻打附近州县，使部众很快增至数万。而后为了掠夺粮食，领兵攻打高邮，高邮镇遏使张神剑弃城逃往扬州，结果被杨行密杀死。

扬州虽然已归杨行密所有，但其镇守这座孤城，面对诸多强藩不免有些胆怯。当时海陵（今江苏泰州）镇遏使高霸是高骈的旧将，杨行密的谋士袁袭建议杨行密立即召高霸进城，防止被其他藩镇策反。结果杨行密以“违命者族之”相威胁，强迫高霸举县迁入扬州。并最终将高霸袭杀，为了加强扬州城的防守，杨行密又派遣部将廷陵端及其部众两千人还守老巢和州，又派部将蔡侔领兵千余分守庐州，以作狡兔三窟之计。

就在杨行密与秦宗权、孙儒为争夺扬州而大动干戈时，朝廷于十二月任命朱全忠为淮南节度使、东面行营招讨使。朱全忠一面派亲信

向杨行密通报朝廷的任命，并称愿意以杨行密为准淮南节度副使，一面派手下的行军司马李璠为淮南留后，并以一千兵马护送其上任。

杨行密看出朱全忠实际上是想让亲信控制淮南，自然不敢拱手相让。朱全忠本来打算亲自率领大军前来争夺淮南，后来得知杨行密兵力尚强，一时间难以攻取，就于文德元年（888年）二月，奏请让杨行密担任淮南留后。

随后杨行密又相继斩杀吕用之、张神剑等高骈旧将，成为淮南地区的一方霸主，后来五代十国之一的吴国，就是在杨行密割据淮南的基础上发展而来的，所以吴国立国之后尊奉杨行密为武皇帝，庙号太祖。

黄巢起义之后，各地藩镇不断地互相攻伐，尤其是淮南地区遭到了空前的浩劫，扬州从一个本来富庶的城市一下子变得动乱不已。还在毕师铎起兵之前，扬州事实上已经是连年灾荒。到了光启元年（885年）的冬春之交，当地粮价飙升，比平时高出十余倍，加上当地寒雨连绵，百姓饥寒交迫，大批饥民冬饿而死，每天用车运往城外的尸体就有好几千具。

据《资治通鉴》记载，秦彦带兵进入扬州城后，开始吃人充饥。到了光启三年（887年）十月间杨行密围困扬州时，城中因为严重缺粮，一斗米可以卖到五十万钱，草根树皮全部吃光，百姓饥饿而亡。残暴的秦彦之军竟公然抓人到市集上杀死出售。后来杨行密进城后，城中只剩下几十户人家，《旧唐书·秦彦传》记载：

江淮之间，广陵大镇，富甲天下。自师铎、秦彦之后，孙儒、行密继踵相攻，四五年间，连兵不息，庐舍焚荡，民户丧亡，广陵之雄扫地矣。

事实上，不仅是扬州，当时全国各地在藩镇们互相攻伐下，山河破碎，流民失所，与扬州同样富庶天下的巴蜀地区也是战乱不已。不过在这期间，一个不起眼的人物悄悄崛起，最终在巴蜀地区建立自己的王国，这个人就是前边提到过的王建。

王建崛起

皇帝李僮能够在黄巢兵进长安时，还能从容前往蜀中避难，全是陈敬瑄受田令孜之命经营蜀中多年的结果，所以很长时间以来，陈敬瑄深得皇帝李僮和田令孜的赏识。表面上看，剑南西川道似乎是皇帝李僮的一个稳固大后方，但事实上，因为陈敬瑄多年的专权，蜀中地区早已经是矛盾重重。早在中和二年（882年）的时候，蜀中就爆发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农民起义，与当时占据长安的黄巢遥相呼应。

陈敬瑄出镇西川后，十分注重个人享乐。有记载称他是“委政事于幕客，委军旅于护戎，日食蒸犬一头、酒一壶，一月六设曲宴，即自有平生酒徒五人狎昵。焦菜一碗，破钱三十千”。不过虽然陈敬瑄整日挥霍无度，但对手下官吏尤其是蜀中百姓的控制却是十分严密。

为了加强对官吏以及将领们的控制，陈敬瑄经常派爪牙到各地巡视，称为“寻事人”。这些寻事人仰仗陈敬瑄的权势在各地作威作福，所到之处常向当地官吏索贿。

中和二年（882年）三月，两名寻事人经过资阳镇（今四川资阳）时，没有向当地的镇将谢弘让索贿。已经习惯被寻事人索贿的谢弘让备感蹊跷，于是就邀请两名寻事人赴宴，可是也遭到拒绝。这种反常行为更加引起谢弘让的不安，他认为自己或许有什么把柄被寻事人掌控，由于担心被治罪，他连夜逃出资阳，进入深山当起了土匪。

次日，两名寻事人离开了资阳，当地的捕盗使杨迁引诱谢弘让来自首，却谎称是被他抓获，将其押送成都。结果陈敬瑄不问青红皂白，下令将谢弘让杖脊二十，并示众四十天，再煎油泼烫其身，待烫伤的伤口结疤时，又用胶麻将伤疤一一撕下，极尽残酷之刑，惨不忍睹。

此时，邛州牙官阡能因公事违期，为了躲避杖罚而亡命山泽之间，杨迁也引诱其来自首。就在阡能正想来自首时，得知谢弘让蒙冤的消息，于是决定招募士兵起兵反抗。在阡能的招募下，不到一个月就有一万多名不堪赋税压榨的当地“耕夫”聚集在他的旗帜下。阡

能很快就带领这支人马攻陷了邛州和雅州，《资治通鉴》记载：“蜀中少盗贼，自是纷纷竞起，州县不能制。”这说明阡能起义得到了蜀中农民的广泛响应，而且到了六月间，又有蜀人罗浑擎、句胡僧、罗夫子等各聚众数千人响应阡能起义。

陈敬瑄得知阡能起义的消息后，急忙派牙将杨行迁等领兵五千前往镇压。杨行迁与义军数次交战不力，又向陈敬瑄请求增兵，当时陈敬瑄府中无兵，只得连守卫仓库、官府门庭的士卒都派去增援。六月间双方在双流（今四川双流县）境内的乾溪展开大战，结果官军惨败，杨行迁担心被治罪，竟然抓了很多当地村民当作俘虏以充战功。不过，他的这种做法只能瞒得了一时，到了十一月份，陈敬瑄见杨行迁镇压不力，而阡能的势力却已经发展到蜀州（今四川崇庆）境内，而且拥有部众数万人时，他决定派出更为得力的骁将高仁厚代替杨行迁前往镇压。

高仁厚鉴于数月来单纯的武力镇压收效甚微，于是改用离间义军首从关系为目的的攻心之计。在他出征的前一天，有人向他汇报说一个卖面人从早到晚多次出入军营之间，被巡逻士卒疑为义军的间谍抓了起来，经审讯，果然是义军间谍。于是高仁厚对这个人加以诱降，并派他回去暗中散布消息，说只要义军部众愿意归降，高仁厚就叫人在他的衣背上写上“归顺”二字，保证让他安心回家务农，所要杀的只是阡能、罗浑擎等少数义军首领，以此离间义军首领与部众间的关系。

事实证明，高仁厚的策略十分奏效。当他率领官军在双流之西包围罗浑擎所率领的五寨义军后，他派人重申了招降条件，这样就使得大量的义军士兵不战而降，而罗浑擎也因为被孤立而兵败被擒。

随后，高仁厚如法炮制，以投降的义军部众先行，进而瓦解义军军心，在短短的六天之内就轻而易举地剿灭了阡能的义军，阡能等义军首领被押送成都后斩首示众。

阡能起义虽然很快以失败告终，但涪州刺史韩秀升却趁阡能起义之时，于中和二年（882年）八月率众起兵反唐，并遮断峡江之路，

严重威胁身在成都的朝廷与东南地区的往来。当时陈敬瑄得到消息后，先是派部将庄梦蝶、胡弘略领兵三千前往镇压，但不想刚一交战便被打败，被迫退守忠州。

江淮诸路的贡赋是沿着峡江而进入成都，如今被韩秀升所阻，等于断绝了身在成都百官的俸禄。陈敬瑄情急之下，一面奏请皇帝李僮委任高仁厚为剑南西川行军司马，派他领兵三千前往平叛，一面许诺高仁厚，只要平叛成功，就让他担任剑南东川节度使。

高仁厚奉命前往峡江平叛，探听到韩秀升的精兵全都集中在江舟之中，以防官军渡江而攻，而粮草则全部屯放在岸边的营寨中，让一些老弱残兵守护。他看出了韩秀升是一种“重战轻防”的兵力布局，针对这种布局，高仁厚故意在江边布阵，摆出要渡江进攻的态势，使得韩秀升之兵在舟中昼夜防备不敢懈怠，而暗中则派数千名士兵背着甘草于夜间潜入敌营放火焚烧粮草。

韩秀升的舟中之军分兵上岸援救不及，结果粮草焚烧殆尽，使得军心大为动摇。高仁厚同时又招募水性极好的勇士潜水凿破韩秀升的船只，使之相继沉没。韩秀升之军两头奔波相救不暇，高仁厚趁机派兵在要道拦击和招降韩秀升之军。韩秀升为了制止部众溃逃，挥剑不断地胡乱砍杀，反而激起众怒，结果被士兵们一拥而上擒住送到高仁厚那里，最终被斩身死。

值得一提的是，韩秀升临死前，高仁厚问他为什么要造反，韩秀升的回答是：“自从文宗皇帝驾崩后，天下已经没有公道可言，现在的造反者难道只有韩秀升一个人吗？”

可见，当时所有人都明白，以皇帝李僮为核心的朝廷已经失去权威，而且已经处于矛盾重重与分崩离析之态。

陈敬瑄依靠高仁厚先后平定蜀中的两次动乱，而接下来则该是他对高仁厚兑现诺言的时候，不过这就引发了他与时任剑南东川节度使杨师立之间的矛盾。

事实上杨师立本来就对田令孜、陈敬瑄兄弟专权的行为心怀不满，当他听说陈敬瑄许诺高仁厚让其担任剑南东川节度使之职时，顿时勃然大怒。当田令孜得知杨师立愤怒的消息后，为了铲除杨师立这个异己，便于中和四年（884年）二月施展明升暗降之计，让皇帝李僖派遣使者选调杨师立到成都担任右仆射，想要将其置于自己的眼皮之下加以监视。

杨师立当然不肯奉诏，于是干脆杀掉使者以及东川监军，以讨伐陈敬瑄为名举兵起义。他于三月间发布檄文给成都的朝廷百官以及诸道藩镇，历数陈敬瑄的罪过，并宣称自己调集本道十五万大军，将长驱直入成都对陈敬瑄兴师问罪。

皇帝李僖得到檄文后，当然不能容忍杨师立的反叛行为。于是，他下诏削除杨师立的官职，以陈敬瑄为西川、东川、山地西道都指挥、招讨、安抚、处置等使，并以高仁厚为东川留后，让他与行军副使杨茂言领兵五千征讨杨师立。

五月十三日，高仁厚进驻德阳（今四川德阳），杨师立派部将郑君雄、张士安扼守雄踞德阳东北鹿头山上的鹿头关进行抵御。郑、张二将采取闭关坚守不出的策略，试图拖垮高仁厚。而高仁厚认为采取强攻之策恐怕会出现重大伤亡，因此采取围而不打的策略，布列十二寨将鹿头关团团包围。

高仁厚围而不打的策略，对蜗居鹿头关的郑、张二将来讲十分不利，于是，三天后郑君雄领兵出关突袭位于关城北面的杨茂言军寨。由于杨茂言仓促应战，结果抵挡不住率众弃寨而走，他旁边几个营寨眼见行军副使逃走，也纷纷弃营而逃。

郑君雄见官军一战即溃，立即向南转攻高仁厚的中军营寨。高仁厚得知情况后，下令大开寨门，命令士兵点燃火炬，将整个营寨照得通红，然后埋伏士卒于营寨两边。郑君雄见寨门洞开，担心中了埋伏，便引兵退走，高仁厚趁势带领伏兵展开追击，将郑君雄之军赶回了鹿头城关。

高仁厚考虑到弃寨而逃的将士甚多，如果等到天亮全部按照军法处置，一定会有很多人被处死，这样会削弱战斗力。于是便暗中召来一个名叫张诏的官吏，让他带着十几个人在军中散布自己昨夜没在营寨，不知道士兵逃跑事件，只要他们回到营寨，就不会再有事情。

对高仁厚的这种做法，逃跑的将士都深信不疑，纷纷回到营寨之中，这其中也包括行军副使杨茂言。不过高仁厚十分明白如果逃跑事件就这样无声无息地过去，自己的权威会损失殆尽。于是在次日清晨召集众将，宣布杨茂言逃跑的罪行，将其斩杀示众，诸将见此莫不胆战心惊，进而深以为戒。

在高仁厚的精心治理下，军纪大为改观。五月二十二日，高仁厚带领士气高涨的将士在鹿头关下布阵挑战，并在阵后埋下伏兵。结果郑、张二将倾全关之兵出战，高仁厚佯装败退，郑君雄等追击时中了埋伏大败而逃，于当夜逃到梓州，陈敬瑄得到消息后，又为高仁厚增兵三千，让其继续围攻梓州。

在高仁厚的努力下，于六月间攻破梓州。杨师立战败身死，郑君雄等人持其首级出城投降，高仁厚也因此成功当上了剑南东川节度使。但是陈敬瑄只不过是利用高仁厚诛灭异己而已，并不是真心想加以重用。光启二年（886年）三月，陈敬瑄出于疑惧心理，将高仁厚骗杀，改任顾彦朗为东川节度使。

由于陈敬瑄专擅西川地区，实际上并不受朝廷的指挥，所以田令孜看到众怒难犯时，才会自封三川都监，躲入陈敬瑄的府邸以求庇护。后来当皇帝李僖下诏剥夺田令孜的官爵，将他流放端州时，田令孜以陈敬瑄为依托，迟迟不肯前往流放地点，皇帝李僖对此也是无可奈何。

当巴蜀地区战乱不断时，已经出任利州刺史的王建始终是静观其变。山南西道节度使杨守亮忌惮其骁勇善战，多次想召王建到梁州，而王建知其不怀好意始终不肯应召。

光启三年（887年）三月，王建手下一个叫周庠的官吏建议王

建，说唐朝的国运就要结束，如今藩镇虽然互相征战不断，但都是无雄才大略之辈。不过王建是个例外，不仅有勇有谋，而且士卒爱戴，正是建功立业的时候。而利州是兵家必争之地，难以长治久安，阆州（今四川阆中）地僻人富，其刺史杨茂实是陈敬瑄、田令孜的心腹始终不听朝廷指挥，不如趁田令孜现在失势之际，兴兵加以讨伐，相信一战可以成功。

王建最终采纳了周庠的建议，领兵八千沿嘉陵江而下进攻阆州，赶走杨茂实后自称阆州防御使，并不断招兵买马扩充势力。当时东川节度使顾彦朗曾经与王建一起在神策军共过事，知道王建骁勇善战，心中颇为忌惮，因此一再派使者前去修好，并不断供应军粮。王建鉴于自己羽毛未丰，暂时也愿意与顾彦朗相安无事，所以接受了顾彦朗的示好，在阆州休养生息静观天下之变。

光启三年（887年）十一月，陈敬瑄看到顾彦朗与王建关系友善，担心两人联合对付自己，便与田令孜商议对策。田令孜认为王建是自己的义子，只是因为不被杨守亮所容，才去攻占阆州，自己只要修书一封，就可以将其招至陈敬瑄麾下。

王建接到田令孜的信后大喜过望，以为可以向田令孜和陈敬瑄讨要较大州的刺史之职，于是便把家属送到梓州托付给顾彦朗，自己则带领两千精兵西行准备进入成都。

不过当王建走到鹿头关时，有人建议陈敬瑄，认为王建如狼似虎，不应该将这个祸头引到成都，于是陈敬瑄便产生后悔之情，急忙派人前去阻止王建入关，并派兵增强守备。王建得知陈敬瑄反悔后，顿时勃然大怒，领兵强行破关而入，并在绵竹击败前来阻击的汉州刺史张顒，攻占汉州后又成功攻占德阳，而顾彦朗这边也派其弟顾彦晖发兵助王建进攻成都。但是因为成都守备十分严密，王建接连攻打三天不下，于是便退守汉州以图再进。

关于王建在蜀中称霸的事情，我们在后边还会详细说到。可以说当时各地在藩镇们的互相攻伐下，全国动乱不已，以皇帝李僖为核心的朝廷对此无能为力，而此时由于皇帝李僖身体每况愈下，出现了皇

位更替局面。

文德元年（888）年二月七日，经过长期流亡和经历诸多藩镇轮番折磨的皇帝李僖生了一场大病。或许他自知病情不妙，到了二月十四日病情有所好转时，他便踏上归途，于二月二十一日到达长安。次日李僖宣布大赦天下，并改元“文德”，希望通过此举能够使自己有一个新的开端。

但是大赦、改元之类的文字游戏既不能挽救已经走向衰亡之势的帝国，同时也驱除不了始终纠缠李僖的病魔。三月五日，李僖病情忽然恶化，太医们束手无策，只好如实地告知朝臣们准备后事。

不过，李僖嬉戏一生并未指定皇位继承人。群臣认为吉王李保在诸王中年岁较大，而且最为贤明，有意拥立其为帝，但是遭到宦官杨复恭的反对。当时杨复恭矫诏立寿王李杰为皇太弟，监军国事，并让右军中尉刘季述率领神策军将李杰从十六王宅迎接到少阳院，接受百官的朝见。次日皇帝李僖驾崩，李杰在杨复恭等人的拥立下成登基，并改名李敏，后又改名李晔。

十月三日，皇帝李僖被安葬在奉天县东北十里处的靖陵，庙号“僖宗”。这个庙号倒是很符合他生前的作为，不过在他身后的大唐帝国已经是奄奄一息，留给他弟弟皇帝李晔的是一个“如线之仅存”的局面。

第七章 重振唐威

重修政策

据史料记载，李晔身材魁伟，举止端庄，眉宇间英气逼人，颇具帝王之姿。他自幼聪颖好学，在诸王中称得上是贤明的一个。当时按照惯例诸王不得参政，但是僖宗李僖逃亡成都后，百官未集，人手短缺，所以时为寿王的他才有机会参与朝政。虽然当时朝廷的大事小情没他做主的份儿，但对于他熟悉朝政和时局颇为有利，这也为他日后执政打下了一个基础。

虽然李晔没有想到皇位会落到自己头上，但成功登基之后，他还是迅速转换了角色。面对时局动荡，人心浮动的局面，李晔明白自己当务之急就是先稳定民心，取得朝野上下的一致支持。

当时皇帝李晔为了扭转懿、僖两朝的奢靡之风，提倡厉行节俭。他曾经告诉杨复恭，自己本身没有什么德行，全是杨复恭力排众议将自己扶上皇位，所以在生活上不应太多奢华，应提倡节俭以示天下。

懿、僖两朝时，每日都要换一套新衣服，还要求太常寺每日献上一首新曲。皇帝李晔认为这实在有些过分，于是下诏免除，同时削减了宫中很多不必要的开支。

除了避免奢靡之风外，李晔和他父皇李淮以及皇兄李僖不同的是，他的志向是想恢复祖宗辉煌的旧业，重新实现号令天下。因此他十分重视对人才的选拔，昼思“名实相符之士，艺文具美之人”，夜里则“梦寐英贤”，并破格提拔了一批人才，想以此来扭转懿、僖两朝以来朝廷政令不行，李唐皇室地位日渐低落的局面。

除此之外，皇帝李晔重修政策的最大特点，同时也是其标志性的做法就是加大儒学对于政治的影响。当时李晔虽大力提倡道教，同时

也重视儒学的作用，以期扭转当时社会崇佛佞道的风气。例如大顺元年（890年）二月，宰相兼国子监祭酒孔纬请求完修太学，李晔采纳了孔纬的建议。他认为国家之规首先要从学校做起，治理官吏没有比儒学更好的办法。针对当时国库空虚的现状，李晔号召诸道观察使、刺史及其幕僚宾客尽可能地予以分担，以助太学的完修工作。

皇帝李晔即位之初，采取了诸多措施稳定政局，并收到了一定成效，使得朝臣们对于整个国家又看到了一丝曙光，朝廷内外为有李晔这样的明君而倍感欢欣鼓舞。当时已经暮气沉沉的大唐帝国犹如被注入了一支强心剂，一时间朝廷上下顿时充满活力。但纵观李晔即位以来的时局，他面临的挑战却是十分严峻的。

当时拥立李晔登上皇位的宦官杨复恭控制着禁军，而且左右朝政，为所欲为，李晔初登大位，不得不对其曲意逢迎，事事姑息迁就。各地藩镇则是继续作乱，割据一方，目无朝廷，可以说朝廷的地方行政组织已经完全被藩镇所取代。而经济上的情况更为不妙，由于连年战乱，农业生产遭到极大破坏，各藩镇出于兼并的需要，拼命扩充军队，使得劳动力资源趋于枯竭，社会经济濒于崩溃。

在如此困难的局面下，皇帝李晔为了扭转内有权臣，外有强藩的局面，处心积虑地初步制订出一套适应形势的策略。经过对时局的分析，他觉得在稳定民心之后，接下来要做的就是解除宦官专权，恢复皇权威严，以及抑制藩镇，恢复中央集权。

为了恢复皇权威严，当时皇帝李晔对朝廷中枢机构作了一番调整。唐朝中后期，中枢体制中存在四股力量，即宰相、翰林学士、枢密使和神策军中尉。皇帝通常是通过重用一者来掌握政权。在这四者之中，最有实力的当数神策军中尉和宰相，前者控制御林军，维系朝廷安危；后者则是政府官员和首脑，掌握政权机关。相比之下，枢密使和翰林学士手中没有实权，只能在决策中起一定的作用。

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以及朝廷局势的变化，四股力量的实力并不是决定他们在中枢体制中地位的唯一因素，换句话说四股力量都有过专权的时候。

例如枢密使王守澄在穆、敬两朝显赫一时，宰相李德裕则在武宗李炎时期大权独揽。皇帝李晔即位后，由于神策军使杨复恭具有拥立之功，更是权倾朝野。

上述这种现象说明，四者在中枢机构中没有固定的次序，他们各自的地位和作用取决于皇帝的倚重程度。而现在皇帝李晔也要依靠其中一种力量来辅佐自己，但是时任神策军使和枢密使的杨复恭作为宦官显然不是合适的人选，他的专横跋扈也不能被皇帝李晔所容忍，因此李晔只能在宰相和翰林学士之间选择。

李晔景仰的是太宗时期的贞观之治，以及玄宗时期的开元盛世，时刻梦想着恢复祖宗的基业。翰林学士是在唐朝中后期才进入中枢机构的，目的是为了削弱相权，而目前宰相的权力不仅不能削弱，反而必须要加以扶持。

在这种心理作用下，皇帝李晔将宰相当作了重用和依托的对象。朝政大事都与宰相商议，对有才能的朝臣必定让其进入宰相班子，例如，杜让能曾经对僖宗李儇忠心耿耿，在逃往山南时，不畏艰险始终相随，得到了李晔的极高赞许，所以李晔即位后再度进入宰相班子又如李晔听说张浚多方略，也将其招进宰相班子。事实证明，后来在削除宦官、抑制藩镇的行动中，宰相们为皇帝李晔做了不少谋划，从某种角度而言，也为重振李唐皇权做了贡献。

面对日益强势的藩镇，皇帝李晔越发感觉到军队的重要性。因此在他即位之初，便招兵买马扩充禁军，想要以强硬的姿态对待藩镇。在安史之乱前，禁军主要负责宫城守卫工作，安史之乱后，朝廷组织了神策军，除了负有禁军的职责外，更重要的是作为朝廷与藩镇斗争的工具。前边我们说过黄巢攻破潼关后，跟随僖宗李儇逃往蜀中的仅有五百神策军，后来田令孜在蜀中不断招募军队，才使得禁军达到了四五万人。而光启二年（886年），田令孜与王重荣争夺两池盐，当李克用和王重荣联兵进逼长安，田令孜挟持僖宗李儇逃往宝鸡时，护驾的禁军只有数百人，可以说动乱不已，使得朝廷重组中央禁军的计划再度夭折。

李晔认识到皇室衰微的主要原因，在于没有一支足以震慑强藩的禁军力量，所以才使得各地藩镇拥兵自重，目无天子，嚣张跋扈。同时他也看到宦官统领下的神策军贪污腐败，战斗力急剧下降，于是便决心组建一支属于自己的军队，进而实现削藩的目的。

大顺元年（890年），皇帝李晔与宰相们谈论古今治乱的事例。当说到每当皇权衰落的话题时，宰相张浚认为李晔即位之初在内受制于宦官，对外则受制于藩镇，大唐历代皇帝也没有陷入过如此窘境中。面对如此痛心的现实，张浚建议李晔应该使用强兵威服天下。这个建议与皇帝李晔的想法一拍即合，于是他开始在京城长安大规模的募兵，仅在短短的十天之内，便募集到十万之众。

可以说募兵成果显著，其人数已经超过了前代，当准备工作略见眉目后，急于求成的皇帝李晔便开始着手实现他抑制藩镇、铲除宦官的方略。恰逢此时蜀中发生形势变化，前边我们说过，利州刺史王建起兵攻打西川节度使陈敬瑄。当时王建在西川地区大肆劫掠，西川十三州尽皆遭到荼毒，陈敬瑄因与王建兵戎相见，导致对朝廷的贡赋被迫中断，于是王建便趁机以此为借口上表请求讨伐陈敬瑄，东川节度使顾彦朗因与陈敬瑄历来矛盾颇深，也附和王建奏请皇帝李晔罢免陈敬瑄。

对于蜀中地区骤然发生的形势变化，皇帝李晔认为这是个抑制藩镇的绝好机会，而且他对陈敬瑄早就抱有成见，加上当年田令孜的一鞭之辱，便诏令韦昭度代替陈敬瑄为西川节度使。而陈敬瑄拒不奉命，对于这一点早在李晔的预料之中，面对陈敬瑄的嚣张跋扈，他决定首先拿陈敬瑄开刀，以实现他重振唐威的夙愿。

讨伐西蜀

李晔时刻没有忘记当年田令孜的那一鞭之辱，即位后就诏令将田令孜贬职流放。不过，由于身在蜀中的田令孜拒不奉命，李晔鞭长莫及也是无可奈何。当他接到王建和顾彦朗二人的奏章后，认为制裁田令孜的机会已然来临，立即批准奏章，并于六月任命韦昭度为中书

令，充西川节度使兼两川招抚制置等使，改任陈敬瑄为龙武统军。

陈敬瑄明白皇帝陛下是想要架空他，于是和田令孜一样拒不奉命，并加固城防，操练士卒，准备对抗朝廷。面对这种情况，皇帝李晔决定出兵西川，一方面试图通过武力震慑诸多强藩；另一方面也是为了报当年田令孜的一鞭之辱。

文德元年（888年）十二月，皇帝李晔任命韦昭度为行营招讨使，领兵征讨西川，诏令山南西道节度使杨守亮、东川节度使顾彦朗协助征讨，同时割邛、蜀、黎、雅四州设置永平军，以王建为节度使，充行营诸军指挥使。

十二月二十五日，李晔下诏剥夺陈敬瑄的官爵，这也标志着讨伐西川的战役正式拉开帷幕。当时杨守亮、顾彦朗各有一方领地，无法抽出太多兵力，而且韦昭度是一介文人，不习武备，加上禁军刚刚组建，实战能力不足，因此王建就成了讨伐西川的主力军。

但是王建已经得到朝廷承认，又有了自己的封地，私心甚重的他不急于和陈敬瑄速战速决，屯驻新都着手扩充兵力。一直到了龙纪元年（889年）四月，王建才兴兵攻打蜀中重镇彭州。彭州守将杨晟日常抚恤士卒，士兵们拼死抵抗，王建久攻不下，便将彭州团团包围，试图困死杨晟。

陈敬瑄得到消息后，派眉州刺史山行章领兵五万进驻新繁援救杨晟。王建采取围城打援策略，主动分兵进攻山行章，大获全胜，山行章仅以身免逃走。最终杨晟见援军不至，自知彭州难保，便领兵退守三交（今陕西鸡西），而山行章则收拾残部屯守濠阳与王建相持。

双方就这样相持了半年多的时间，到了十二月，王建再次兴兵攻打山行章以及前来增援的西川将领宋行能，最终在广都（今四川双流）打败对手。宋行能只身逃回成都，而山行章则继续退守眉州（今四川眉山），不得已向王建投降。

大顺元年（890年）正月，王建移兵攻打邛州。当时邛州刺史毛

湘是田令孜的心腹，但是毛湘根本不是打仗的料儿，即使有陈敬瑄派来的大将杨儒带领的三千援兵，他依旧每次战败后丢盔弃甲的退回城内，这也导致杨儒最终投降王建。王建将其收为义子，改名王宗儒。

不过毛湘虽然每次战败，但邛州的防务做得十分严密。王建见邛州城坚粮足，一时难以攻下，便留下判官张琳为邛州招安使继续围攻，自己则带领大部分人马回师成都，在城东安营扎寨。

王建这一路人马基本上是打打停停，而皇帝李晔指派的官军，在韦昭度的率领下进入西川，在唐桥扎下营寨。面对韦昭度的到来，王建态度恭敬异常，攻城时服从韦昭度的调遣，而且作战勇猛。相比之下，韦昭度的文人懦弱性格在战场上表露无遗，王建攻城时请他戎装观战，可是韦昭度却担心被流矢所伤不敢靠近，只是远远地观战，引起诸将的轻视之心。

韦昭度懦弱的性格，从某种角度而言导致官军进剿力度十分有限。当时陈敬瑄分兵在犀浦、导江等县驻军，与成都形成犄角之势，为了加固城防，规定城中每户不论有多少人，都必须出一个人参与守城任务，白天广挖深壕，晚上登城巡警。面对陈敬瑄严密的防守，韦昭度倒是提出了一个可行的建议——招降。

当韦昭度在城墙下进行招降时，遭到了陈敬瑄的辱骂，他认为自己有先帝僖宗李儂御赐的免死金牌，谁也不能违背先帝的旨意，随意处置自己。韦昭度只得退回营帐，继续研究作战方案。

蜀中州县看到官军围剿陈敬瑄，见其大势已去，于是纷纷向王建投降，例如大顺元年（890年）新年刚过，简州将领杜有迁挟刺史投降；二月，资州将领侯元绰挟刺史投降；四月，蜀州刺史任从海因战败想要投降，结果因事情提前泄露被陈敬瑄所杀；嘉州刺史朱实举州投降。当时陈敬瑄属下的州县将领不是投降王建，就是被王建所杀。

八月，王建屯驻汉州，九月继续引兵全力攻打邛州。毛湘眼见王建攻城一天比一天猛烈，而城中粮食即将绝尽，而且援兵一个没到，顿时对能否守住城池产生动摇。事实上毛湘倒是个有良心的人，他不

忍心再让百姓受苦，而且宁死不肯背叛田令孜，于是沐浴更衣，让都知兵马使任可知砍下自己的头颅送予王建。当时百姓都为毛湘之死而哭泣，王建让张琳留守邛州，自己回军继续攻打成都。

从文德元年（888年）到大顺二年（891年），韦昭度统率诸道十多万人马讨伐陈敬瑄，用了三年时间依旧没有攻下成都，粮草军需渐渐无法供应，皇帝李晔开始产生了收兵的想法。

三月二十五日，朝廷发布《复陈敬瑄官爵诏》，让顾彦朗、王建各率本部兵马回归本镇。事实上，此时成都因为被围日久，粮草已经断绝，路边随处可见因饥饿而死的婴儿。因利之所趋，便有许多人冒着生命危险从城外运送粮食到城里贩卖，巡逻兵发现后向韦昭度报告，韦昭度看到城中百姓受苦，便不让士兵加以干预。而陈敬瑄在得知有人私贩粮食后，也羞愧自己不能解决城中饥荒问题，于是也告诉士兵禁止干预此事。

不过私贩粮食的人毕竟是少数，这对于成都众多的百姓来讲，不过是杯水车薪，根本无济于事。于是便时有吃人现象的发生，官吏对吃人者捉到便杀，但是即使如此也是屡禁不止。他们便想出几种残酷的刑罚，捉到杀人食肉者使用刀拦腰砍成两段，或者从肩胛骨将人斜劈开来。可是让人想不到的是，人们看惯了这种残酷的刑罚后反而不再害怕，城里的情况越来越糟，人们都想出城投降。

当时陈敬瑄探听到有人策划投降官军，就将这些人连同家属一起杀掉，可以说陈敬瑄的处境已经是四面楚歌。

成都城旦夕可破，可是朝廷却在此之际下令撤兵。当王建接到撤兵的诏令后，叹息着认为朝廷征讨西蜀，如果再坚持一下，就可大功告成，现在撤兵等于失去攻破成都的良机。当时谋士建议王建奏请朝廷让韦昭度撤兵，自己留下来继续攻打成都，只要攻下成都后，就可以独占西川。

王建采纳了谋士的建议，上表朝廷称田令孜、陈敬瑄罪不可赦，虽然朝廷决定撤兵，但还是希望能让他留下来继续攻打成都。为了让

韦昭度尽快离开，王建劝其尽快撤兵回到长安，因为关东地区的藩镇互相征战不已，始终是朝廷的心腹大患，韦昭度应该尽快回到天子身边，守卫好天子的安全。

王建的话虽然说得冠冕堂皇，但韦昭度明白王建是想独占西川。为此，他对于是否就此离开西川而犹豫不决，而且他也担心自己就此一去，王建从此不再接受朝廷的节制。

韦昭度看穿了王建的心思后，就以各种理由搪塞王建，拖延撤兵的时间。为了尽快逼走韦昭度，有人建议王建说韦昭度入川时，听说东川有个都将外号叫“唐吃人”，当时韦昭度和人家开玩笑说“人肉何如猪羊”，不如就用这个方法对付韦昭度。

王建采纳了这个建议，于次日密令部将唐友通率领士兵在行府门外，逮捕了韦昭度的亲信骆保，并将其乱剑分尸，将肉切成碎块分给士兵们吃，声称其偷盗军粮。韦昭度看完后，明白王建这是在威胁自己，他敏锐地意识到如果继续留在西川，自己将会有性命危险，于是便在当天谎称身体不适，将统军节印交予王建，宣布由王建代替自己为行营招讨使，慌忙带着随从逃离西川。

王建将韦昭度护送至新都，并在其马前跪着奉上送行酒，也算是给足了韦昭度的面子。韦昭度刚刚走出剑门关，王建便命令军队把守住通往蜀中的栈道，禁止朝廷派来的军队再行入境。也就是从此时开始，西川便脱离了唐王朝的节制，成为了独立王国。后来朱全忠称帝后，王建趁乱攻占了成都，并兼并了剑南东川、西川和山南西道三地，效仿朱全忠称帝，建立起独立王国——蜀国，史称前蜀，而王建也成为开国之君蜀高祖。

皇帝李晔即位后首次兴兵讨逆，就这样以虎头蛇尾的形式收场。不过王建后来成功打下成都，并诛杀了鞭打过李晔的田令孜，也算是为李晔赚足了面子。事实上皇帝李晔这次迫不及待地撤兵，除了粮草渐渐无法供应之外，还因为朝廷组织的另外一次征讨河东地区藩镇的战争也在继续，也就是说朝廷要同时支撑两场战争，相比于陈敬瑄而言，河东地区的藩镇是一个远比陈敬瑄更难缠的对手。

征讨河东

大顺元年（890年）四月，皇帝李晔得到奏报，当时威势最盛、实力最强的河东节度使李克用被朱全忠、李匡威、赫连铎联手在蔚州、碣山打败，其部将安金俊战败身死，部将石君和被生擒，部将申信投降了赫连铎。

皇帝李晔看完奏报，将其掷在龙案上，兴奋地在殿内踱来踱去。那个时候韦昭度讨伐蜀中还算顺利，现在兵锋最盛的李克用又遭到惨败，这不能不让立志重振唐威的皇帝李晔感到，这是上天想让他实现自己的愿望。

事实上，从个人感情角度来讲，李晔对李克用没有好感。李克用出身沙陀贵族，仅此一点就让深受民族观念熏染的李晔对李克用身怀疑虑，因为李晔始终没有忘记“非我族类，其心必异”这句话。何况沙陀军事力量对李唐王朝是功过参半，虽然曾经协助官军剿灭黄巢起义，为兴复唐室立下功劳，但也曾经兵进长安，迫使先帝僖宗李僩再度外逃流亡，也让当时身为寿王的李晔饱受颠沛流离之苦。

从当时的局势来看，对朝廷构成严重威胁的除了近在咫尺的关内藩镇之外，就是李克用的沙陀军队。沙陀军队不仅兵多将广，而且地盘庞大，是当时的第一强藩。皇帝李晔所制定的抑制藩镇策略，首先就是将李克用列入了抑制的名单之内，然而李晔也明白，仅凭中央禁军根本无法与其相抗衡，只能借助藩镇的力量。如今藩镇之间的征战已经达到了他的目的，所以李晔接下来开始有了更进一步的想

此时正值赫连铎、李匡威联名上表请求讨伐李克用，朱全忠也上疏认为如果不除掉李克用，终将是朝廷的心腹大患，请求率领汴、滑、孟三州之兵与河朔三镇联手铲除李克用，并请求朝廷任命统帅节度各军。

皇帝李晔看完两方面的奏章后，内心虽然欣喜异常，但他并没有失去理性。李克用毕竟是有功之臣，今日趁其惨败之际进行讨伐，李晔十分在乎天下人对自己的评价；而且李克用虽然遭到惨败，但并没

有动摇其根本，朱全忠等人虽然信心满满，可是以朝廷的名义公开进行讨伐，一旦失败，朝廷将会威信扫地，后果将不堪设想。因此李晔认为此事事关重大，仅凭他自己实在难以决断，他必须听听朝臣们的意见。

因此他决定召开御前会议，急召三省及御史台四品以上的官员讨论此事，就在这次会议上，针对是否讨伐李克用，群臣展开了激辩。

当时大部分朝臣听说皇帝陛下想对李克用动刀，全都倒吸一口凉气，认为此举万万不可，例如宰相班子成员杜让能、刘崇望就认为一旦对李克用开战，朝廷恐怕会陷入灭顶之灾，但宰相张浚却有着自己的看法：

“先帝（僖宗李僖）当年再幸山南，就是因为李克用的沙陀军队进逼京师的结果。臣经常担心李克用与河朔地区藩镇互为表里，朝廷无法对其节制。现在朱全忠、李匡威等人请求共同讨伐，这是朝廷平定李克用的绝好机会，希望陛下不要错过这个机会，让臣统兵出战，不出数月就可将其平定。”

事实上，张浚力主出兵并主动请缨担任统帅，虽然有忠于唐室，重振朝廷威信的一面，但其内心深处也有排挤宦官杨复恭的想法。因为宰相如果掌握兵权，其南衙地位自然会胜过以宦官为核心的北司地位，所以无论从哪个角度来讲，张浚都是希望出兵的。

“陛下！张相所言甚是，希望陛下莫要错过如此良机！”在张浚表态之后，另一位宰相孔纬似乎悟出了张浚所说话的含义，于是立即附和说道。

面对张浚和孔纬两位宰相的态度，宦官杨复恭似乎也感觉到两个人的出发点不是那么单纯，于是他站出来极力表示反对：

“先帝迁出京城，虽然有藩镇为患的原因，但最重要的原因在于朝中大臣失误造成的，现在朝廷刚刚稳定下来，讨伐陈敬瑄的战事还未定，不宜再轻起兵端。”

杨复恭的态度当时得到了多数朝臣的赞同，皇帝李晔看到反对声音逐渐占据上风后，便心怀疑惑地问张浚道：

“李克用有兴复大功，现在趁其势危加以讨伐，天下人会如何评价朕呢？”

“陛下所说的是一时之体，而张相所言的乃是万世之利，昨天臣计算了一下用兵、供给、犒赏的费用，朝廷可以支撑一两年的时间，现在只需要陛下下定决心了。”孔纬立即为皇帝李晔吃下定心丸。

李晔眼见张浚和孔纬两位宰相心意已决，于是决定出兵。不过，他最后留给张、孔两位宰相一句话：

“这件事情就交给你们两位宰相去办了，希望最后的结果不要让朕丢脸！”

李晔的态度既是为两位宰相立下军令状，同时也表明有意摆脱杨复恭的控制。

随后李晔诏令各部门做出征前的准备，并于五月下诏削夺李克用的一切官爵，收回朝廷所赐的“李”姓，又任命张浚为行营招讨、制置宣慰使，诏令京兆尹孙揆为副使，镇国节度使韩建为都虞候兼军粮使。同时以朱全忠为南面招讨使，王镕为东面招讨使，李匡威、赫连铎为北面正、副招讨使，由此组成了一个松散的讨伐班子。

就在大军将要出发之际，皇帝李晔得到一个喜讯，当时镇守潞州（今山西长治）的河东大将李克用之弟李克恭因为人骄横，虐待士卒，最终被部下所杀，众人推举另一员大将安居受为潞州留后，并举城投降朱全忠。安居受又派人去召冯霸，但冯霸不听命令，安居受因害怕而逃出城外，结果被百姓杀掉，冯霸领兵立即进入潞州自称留后。

潞州发生兵变，这对于即将出发的朝廷大军来讲，无疑是个好消息，朝廷百官闻讯纷纷向皇帝李晔道贺，大军就这样在一片喜悦的气氛下开始出征。

五月四日，张浚等人在皇帝李晔和满朝文武官员的欢送下，率领中央禁军五十二都及邠、宁、鄜、夏四州兵马五万人浩浩荡荡向东进发，在晋州与宣武、镇国、静难、凤翔、保大、定难诸镇兵马会合。七月间，大军到达阴地关（今山西灵石县西南），兵锋直指李克用的老巢晋阳。

再说，李克用闻听潞州发生叛乱，立即派部将康君立前去平叛。冯霸得到消息后，立即向朱全忠求援。朱全忠命令部将葛从周星夜带领人马自壶关潜行至潞州，杀透重围进入城中。又派大将张全义、朱友裕驻军泽州之北，作为葛从周的后援。同时命令部将李傥、李重胤、邓季筠领兵攻打身在泽州的李罕之。于是征讨李克用的战役首先在朱全忠所在的南线展开。

当时赫连铎、李匡威得知朱全忠已经拉开征讨李克用的序幕，于是从北线配合朱全忠发动了对李克用的进攻。面对三面之敌，李克用全面冷静地分析了战局。他认为张浚所带领的官军，人数虽然众多，但由于是仓促组建，战斗力肯定不强，在他看来不足为虑。南线的朱全忠虽然是劲敌，但此时他正在和徐、郢二州的时溥、朱瑄打得难解难分，目前不可能抽调出太多兵力，对自己构不成太大的威胁。只有北面的李匡威、赫连铎才是自己最大的敌人。于是李克用命令康君立继续围困潞州，又派李存孝增援李罕之，让其固守泽州城，进而阻击朱全忠的人马北上，自己则带领李存信、李嗣源领兵抵御李匡威和赫连铎。

葛从周领兵进入潞州城后，便被康君立困在城中。朱全忠见潞州难以久守，于是想为朝廷送个人情，便派人通知张浚，想通过张浚下令让昭义节度使孙揆接管潞州。当时张浚不知道潞州城形势严峻，正担心朱全忠会将潞州据为己有，闻讯后立即拨发三千人让孙揆前去接管潞州。

八月十二日，孙揆从晋州出发。李存孝闻讯后带兵潜伏在长子县西谷截击。李存孝是河东地区第一猛将，统兵上阵所向无敌，这次他仅带领三百名骑兵对抗官军的三千人马。而孙揆为了不失中央官员的

派头儿，大张旗鼓地拥众而行，当行到西谷时，李存孝带领伏兵直扑孙揆的中军，轻而易举地就擒获了孙揆和宦官韩归范以及士兵五百多人，将孙揆和韩归范呈送李克用，最终孙揆被李克用处死。不过李克用没有失去理智，他将宦官韩归范归还朝廷，并上表皇帝李晔申冤，表明自己是忠于朝廷的。

孙揆兵败被擒，虽然使讨伐李克用的联军士气大为受挫，但对于李克用而言，紧张的局势并未就此解除。此时泽州的李之罕被邓季筠、李重胤等人围困多日，急得已经如同热锅上的蚂蚁，连连向李克用告急。李克用让李存孝带领五千骑兵星夜奔赴泽州救援。

李存孝赶到泽州后，从五千骑兵中又选出五百名骁勇之士，向朱全忠的军队发起进攻。

当时李存孝向朱全忠的军队进行挑衅，并破口大骂要活捉汴州士兵给手下人充饥，让汴州军队中较胖的人出战。

邓季筠闻听后勃然大怒，领兵应战李存孝，不曾想只交战一个回合，便被生擒活捉，剩下的李重胤、李说等人见无力抵抗李存孝，便星夜引兵逃走。李存孝随之进行追击，在马牢山打败汴州军队，又趁势北上协助康君立围攻潞州。勉强能和康君立对抗的葛从周，眼见李存孝又领兵前来进攻，自知无法再进行对抗，于是弃城而逃。

至此征讨李克用的南线战场以失败告终，朱全忠对此恼羞成怒，痛责众多败军之将，并处死了李重胤、李说等人。但终究挽救不了南线战场的失败，只得偃旗息鼓，收兵退回本镇。

南线战场就这样结束了战斗，而北线的李匡威、赫连铎最初进展比较顺利。李匡威攻占了蔚州，俘获刺史邢善益；赫连铎则成功击溃协助李克用作战的遮虏军，杀死遮虏军使刘胡子。

面对北线战场的严峻形势，李克用派遣他最宠信的大将李存信领兵迎战，可是由于兵马太少，出战不利，被赫连铎打败。他又命令部将李嗣源为统军副帅，协助李存信作战。李嗣源不像其他将领那样只

是发号施令，而是身先士卒横冲敌军，士卒们都愿意跟随其作战，由于李嗣源的出战，李匡威、赫连铎接连战败，北线战事随之发生逆转。李克用得知消息后，亲自带领大军前来接应，李匡威、赫连铎狼狽败逃，并损失了将近一万人马。

在成功解除了朱全忠、李匡威等劲敌的威胁后，李克用从容不迫地对付以张浚为首的官军。而当时张浚率领官军在西线行动十分缓慢，主要原因在于粮草供给不到位。杨复恭为了阻止张浚在前线的作战，在朝廷内多方掣肘，致使粮草断绝。张浚不得已只能向镇冀、魏博两镇求助，而镇冀的王镕、魏博的罗弘信都是以河东作为屏障的，他们担心一旦李克用失败，朝廷下一个目标就会瞄向自己，所以以各种理由回绝了张浚的求助，并拒绝发兵助战。

张浚对此无可奈何，因此官军在阴地关滞留了三个月之久。一直到了十月份，张浚这才克服重重阻力，勉强从阴地关向晋阳进发。

李克用得知官军逼近后，命令部将薛志勤、李承嗣带领三千人马驻扎在洪洞，李存孝领兵五千驻守赵城，阻住了官军的进路。镇国节度使韩建自知强弱悬殊，正面交锋难以取胜，便精选三百名勇士乘夜偷袭李存孝的营寨。但因为保密措施不严，被李存孝得知，于是设下伏兵反击韩建，韩建因此偷袭失利。

当时静难、凤翔两道兵马得知韩建偷袭失败的消息后不战自溃，禁军也是闻讯溃败而退，河东军乘胜追击，一直追到晋州西门附近，张浚只得领兵亲自迎战。但张浚毕竟是文臣，结果又大败而归，官军此战损失三千多人。静难、凤翔、保大、定难四镇兵马见势不妙，先行渡过黄河各归本镇，此时张浚手中只剩下禁军以及宣武镇人马万余人，只得闭城坚守，不敢再与河东军交战。

十一月，李存孝攻克距离晋州一百二十里的绛州。刺史张行恭弃城而逃，晋州因此失去屏障，李存孝进而兵围晋州，并发起攻城战役。不过一连攻了三天没有任何进展，李存孝认为自己毕竟攻打的是朝廷的军队，在攻城无果后，便下令撤兵五十里，为张浚闪出一条逃生之路。张浚和韩建利用这个机会逃出晋州，晋、绛二州由此被李存

孝成功占领。

就在张浚和李存孝征战期间，韩归范带着李克用的诉冤状回到了长安。李克用的诉冤状措辞严厉，质问皇帝李晔为什么要征讨河东，而且表示如果朝廷继续征讨，自己将和朝廷对抗到底，并且在合适的时机打进京师长安。

皇帝李晔得到李克用诉冤状的三天后，张浚兵败的消息也传到了京城长安。张浚从晋州逃出后，率领残兵败将自含口逃出，翻越王屋山到达河阳，又拆民居的木料制成木筏渡过黄河，最终总算回到长安，但士卒已经损失殆尽。

面对惨败而归的张浚，皇帝李晔心中懊恼、恐惧、沮丧，可以说是百感交集。他懊恼自己轻易做出征讨李克用的决定；沮丧自己即位所做的抑制藩镇的努力化为泡影，辛苦组建起来的禁军再度夭折；恐惧李克用以武力相威胁以及随着朝廷威信的下落，关中地区藩镇有可能再起作乱之心。

为了缓和朝廷与李克用的关系，皇帝李晔被迫罢了力主用兵的张浚和孔纬的宰相之职，恢复了李克用的姓氏和官爵。

征讨河东之战对于时局影响极大，可以说加速了大唐帝国走向衰亡的速度。探究其失败的原因其实有很多，因为朝廷禁军刚刚组建，战斗力不强，因此不得不依靠藩镇，而藩镇对讨伐李克用的态度又不统一，李匡威、赫连铎因为和李克用是水火不容之势，所以态度坚决，但终因兵少将寡而失败。朱全忠虽然卖了不少力气，但因为自顾不暇，无法抽调过多兵力参战，因此这一路军队最终撤出战场，终于导致整个战役以失败告终。

对于李克用来讲，在这场战争中虽然是胜利者，但其损失惨重，而且朝廷的征讨降低了李克用在藩镇中的声望。内部则因赏罚不公而矛盾重重，其势力由此遭到削弱，而朱全忠因为主动撤出战场，最终坐收渔利，协助朝廷征讨使他提高了声望，而且自身势力并没有受到过多的损耗。

征讨河东之战结束后，朱全忠趁李克用喘息未定之际，成功臣服了魏博镇，使河朔三镇中最强大的魏博镇成为自己遮挡河东的屏障，也为他全力进攻徐、郢二州解除了后顾之忧。从此，朱全忠的实力开始一天天增长，终至他称霸的那一天。

铲除杨复恭

宦官手握兵权干预朝政，甚至是擅权废立皇帝，已经成为中晚唐时期以来难以去除的痼疾，对此皇帝李晔深有感触。如果不是当年田令孜给予他屈辱的一鞭，或许李晔对宦官还不至于如此痛恨。不过，上天终究和宦官集团开了个大玩笑，让他们将一个仇人亲手扶上了皇帝宝座。李晔在即位之初眼见以杨复恭为核心的宦官集团地位已经在朝廷根深蒂固，所以在暂时无力铲除时，便极力克制自己仇恨的情绪，尽量地迁就宦官们的嚣张跋扈。

但事实上，皇帝李晔内心深处时刻没有忘记铲除杨复恭，而且这种想法随着时间的推移，以及杨复恭的所作所为表现得越来越迫切。

早在龙纪元年（889年）冬至时，李晔就因为祭祀的礼服事件，对杨复恭予以容忍。按照当时惯例，皇帝及文武百官要在冬至日到圜丘坛（天坛南半部）进行祭祀活动，唐朝典制规定，在这一天朝臣们可以穿着定制的礼服跟随皇帝进行祭祀活动，但宦官只能穿着平时的服装侍从旁边。

可是在僖宗李儇在位时期，田令孜擅自在衣服上加了褙袖，并和朝臣一样持笏助祭，这明显违反了礼仪之规。这一次在宦官该穿什么样衣服的问题上再一次发生争执，杨复恭认为宦官集团具有拥立之功，于是命令有关部门为其制作参加助祭的礼服，样式为冕服佩剑。

十一月二十三日，皇帝李晔在武德殿内宿斋，宰相及百官都身穿朝服各立其位，而出身宦官的左、右神策军中尉以及两位枢密使也都身穿朝服侍从。宰相孔纬以及谏官、礼官都认为宦官的穿着不符合礼法，因此坚决反对宦官穿礼服上朝。

时任太常博士的钱珙、李綽当天就上疏李晔，表示反对宦官身穿礼服上朝。在奏疏中钱、李二人从礼法以及宦官的身份角度，阐述了宦官身穿礼服上朝的危害。李晔看完奏疏后认为说得很有道理，可是他同样明白，论官职杨复恭是金吾卫大将军（正三品），如果仅仅让他穿平常的官服上朝，恐怕会让刚即位的自己陷入窘境，搞不好还会有性命之忧。

因此，皇帝李晔暗中回复钱、李二人，表示他们忠心可嘉，但目前的局势下，礼服问题乃是小事，而宦官专权的问题更不是一朝一夕所能解决的，他们这些人现在所要做的就是一个字“忍”。于是杨复恭等宦官就身穿礼服参加了助祭。

杨复恭本姓“林”，净身入宫后认大宦官杨玄翼为父，凭着这种关系，早在懿宗李漼在位时期，就被任命为枢密使。僖宗李儇在位时期因与田令孜不睦，一度遭到排挤。后来田令孜失势后，他又东山再起，身兼六军十二卫观容军使、左军中尉，总领禁军权倾朝野。

拥立皇帝李晔即位后，杨复恭仰仗具有拥立之功，急速扩充实力，广收义子干儿，号称“外宅郎君”，派这些人到全国各地担任节度使、刺史。这些“外宅郎君”们仰仗杨复恭的权势，多做违法乱纪之事。例如，龙剑节度使杨守贞、武定节度使杨守忠不但不向朝廷缴纳贡赋，反而时常因为些小事上疏指责朝廷。除了杨复恭外放的这些“外宅郎君”，他还将宫中六百多个宦官收为养子，这些人也大多被派往各地充当监军，成为杨复恭的耳目。

对于杨复恭的所作所为，皇帝李晔可谓是心知肚明，而且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感觉越来越难以忍受。但李晔知道，即使再难也必须暂时忍下去，不过他也会利用一些机会敲打杨复恭，让这个嚣张跋扈的宦官有所收敛。

一天，皇帝李晔正在太极殿和宰相们讨论如何应对藩镇反叛一事。杨复恭也因有事要面见皇帝，让轿夫一直将他抬到太极殿，到了皇帝近前才下轿，宰相孔纬见状十分气愤，便开口对皇帝李晔说道：

“陛下！我们管不了藩镇的反叛之事了，现在您的身边就有反叛之人，更何况那些鞭长莫及的地方了。”

皇帝李晔很长时间以来对杨复恭这种目中无人的做法，已经是见怪不怪，不过他听出孔纬是话里有话，于是立即开口反问：

“爱卿所指是何人反叛？”

“杨复恭本是您的家奴，竟敢乘坐轿舆大摇大摆地直冲前殿，并且还收了很多壮士为义子，这些人不是执掌禁军，就是被派到各地去当节度使，这不是明显要造反吗？”孔纬一边指着杨复恭，一边高声说道。

面对孔纬的指责，杨复恭连忙辩解说道：

“我收养壮士是为了替陛下笼络人心，好让他们尽力保卫国家，怎么能说成是谋反呢？”

杨复恭说完后向皇帝李晔连连叩头，希望用自己的肢体语言来打动皇帝李晔。不过他没有想到接下来李晔的话让他感觉如鲠在喉。

“你说这些确实是为了国家着想，可是朕不明白，你为什么不让更多的人姓‘李’，而全都姓‘杨’呢？”

“这……”

杨复恭顿时面红耳赤，无言以对。这次对话就在这样一片尴尬的氛围中结束，不过杨复恭心中却对孔纬产生憎恨之情。前边说到的张浚、孔纬因为主张征讨李克用失败，结果孔纬被贬为荆南节度使，在赴任的途中，杨复恭派人在长乐坡阻截孔纬，抢走了他的所有财物，孔纬仅以身免。

就这样皇帝李晔与杨复恭的矛盾日益尖锐起来。不过仅仅因为口舌之争，李晔还没有真正下定决心铲除杨复恭，导致李晔最终下定决心的一件事，是源于杨复恭暗害皇舅王环一事。

大顺二年（891年）八月，王环请求李晔到地方去做节度使，当时身为皇帝的李晔为此感到十分为难。从感情角度来讲，王环是他的亲娘舅，过去从未向自己提出什么要求，实在是不好回绝。可是从朝廷的局势以及自己的处境来看，李晔自己实在无法做主，因为当时杨复恭把持了任命节度使的权力，于是他只得硬着头皮征求杨复恭的意见。

事实上，李晔没指望杨复恭会立即有个肯定的答复。但他想不到杨复恭不仅一口回绝，而且言辞十分尖刻，丝毫不顾及皇帝陛下的面子。

“吕产、吕禄差一点倾覆汉室江山，本朝武三思又极度危害唐室，他的后人全都不能拜封。如果陛下信任王环，可以任用其他职务，绝不能让他这个外戚到地方担任节度使，一旦放他出去，恐怕日后无法节制啊！”

杨复恭说完，皇帝李晔没再说什么，等于同意了杨复恭的意见。坦白地讲，杨复恭的话虽然没有给皇帝面子，但说得还是有些道理，这一点李晔心知肚明，所以他没有和杨复恭针锋相对，而是转过头婉拒了王环的请求，暂时将其安置在宫中，帮助自己处理些杂务。

按说这件事情可以就此结束，但杨复恭接下来所做的事情，终于让李晔再也无法忍耐，下定决心无论如何也要铲除杨复恭。

杨复恭得知皇帝陛下将王环安置在宫中后，他本能地开始有一种恐惧心理，担心王环得知自己阻碍其担任节度使一职而对自己不利，于是心中生出了铲除王环的一个计划。

不久后，杨复恭奏请皇帝李晔派王环前往黔南地区担任节度使。黔南地区虽然是个闭关落后的地方，但皇帝李晔认为，杨复恭好歹是给了自己面子，便让王环带上族人前往黔南赴任。

就在王环就任的路上，杨复恭便派人让其兄杨复光的长子，时任山南西道节度使的杨守亮设法除掉王环。当王环一行来到利州益昌县

的吉津柏时，杨守亮已事先派人守候在那里，王环一行人乘坐的船刚一到，杨守亮的士兵便一拥而上将船掀翻，王环及其族人全部溺水身亡。然后杨守亮上疏皇帝李晔，谎称国舅王环乘船失事，溺水身亡。

皇帝李晔当然知道杨守亮和杨复恭是什么关系，他明白此事杨复恭万难脱开干系，他深刻地意识到杨复恭的嚣张跋扈已经到了滥杀无辜的地步，如果再不加以铲除，恐怕日后自己的性命也会交代在他的手中。

皇帝李晔明白，要想铲除杨复恭，首先要解除他的兵权。然而身为六军十二卫观军容使的杨复恭，掌握禁军多年，在军队中根深蒂固，并且党羽众多，其“外宅郎君”们在禁军中全都担任要职，特别是他其中的养子杨守立更让皇帝李晔感到难以对付。因为杨守立不仅英勇善战，而且在禁军中声望极高，一旦解除杨复恭的兵权，杨守立必反无疑。

因此针对这种现状，皇帝李晔和亲信臣僚们可谓是煞费苦心。经过一段时间的密谋后，他们决定采取拉拢杨守立的方法，使其逐渐背叛杨复恭。

定下计策后，皇帝李晔某一天召见杨复恭，开始实施自己的计划。

“听说你那个本姓‘胡’的养子英勇善战，朕想让他到朕的内宫负责我的警卫工作。”

“多谢陛下厚爱，老奴这就将他召来面见陛下！”

.....

杨守立就这样成为了皇帝李晔的身边人。李晔为了表示对他的信任，赐其“李”姓，并改名李顺节，让他负责指挥禁军，并将各屯营门的钥匙也交给他负责。不久又将他提升为天武都头，领镇海节度使，还给他加上了同平章事的头衔。

事实证明，李晔拉拢李顺节的策略十分奏效，面对一连串的升迁，李顺节认为这一切都是皇帝的恩赐，逐渐对杨复恭失去了往日的恭敬之心，并开始和杨复恭争权。为了早日扳倒杨复恭，尽快掌握朝廷全部兵权，李顺节尽其所能将杨复恭往日的不法行为全部上报皇帝李晔。李晔顺势将杨复恭的罪名公之于众，并以此为由撤销了杨复恭的神策军中尉之职，派他到凤翔监军。

杨复恭对此大为恼火，坚决不肯从命，并声称自己有病请求退休。这对皇帝李晔来讲无疑是求之不得的，于是他立即下诏同意了杨复恭的请求，让他以上将军的身份退休。而且为了防止杨复恭反悔，李晔派使者到其住所宣布诏令。可是就在使者宣布完诏令回宫时，杨复恭便派心腹张绶在途中将使者杀害，以解其心头之恨。

杨复恭就这样被皇帝李晔解除了兵权，而退休在家的杨复恭心中异常烦闷，地位的落差让他很想找个贴心人倾诉一下自己的冤屈。杨复恭的住所在昭化，靠近禁军所在的玉山营，其另一个养子时任玉山营军使的杨守信倒是不忘养父的旧恩，时常抽空到府上看望干爹。因此有人告发杨守信与杨复恭密谋造反，皇帝李晔也认为杨复恭终究是心头大患，因此决定利用这个机会彻底铲除杨复恭。

大顺二年（891年）十一月八日，皇帝李晔在禁军的护卫下登上安喜楼，命令天武都头李顺节、神策军使李守节带兵攻打杨复恭的住所。张绶带领杨复恭的家兵拼死抵抗，杨守信闻讯后也带领他的玉山营前来救援。李顺节等人虽然奋力进攻，但直到天黑也没能攻下杨府，只得将杨府团团围住，准备第二天继续进攻。

次日战斗继续进行，当时守卫寒光门的禁军想要趁乱劫掠两市。宰相刘崇望骑马从此路过，正巧遇到正要劫掠的士兵，便动员士兵们应该协助皇帝陛下铲除奸佞，而不是在这里劫掠财物，士兵们都表示愿意效命，于是便跟随刘崇望前去助战。

杨守信的部下见刘崇望带领禁军前来增援，自知不敌纷纷逃命，杨守信只得保护杨复恭及其族人杀出条血路，从通化门逃出长安，直奔兴元而去。

杨复恭达到兴元后，写信给他在各地的义子干儿，讲述了自己被解职的前后经过，并联络这些人准备起兵造反。当时据守山南地区的杨守亮、杨守忠、杨守贞等人以及绵州刺史杨守厚等人相继响应，而凤翔节度使李茂贞早就觊觎山南地区，于是趁机向朝廷请求讨伐杨复恭。

乾宁元年（894年）七月，杨复恭、杨守亮、杨守信等在李茂贞的攻击下，无力据守山南地区，便想前往河东投奔李克用，当行到华州时，被刺史韩建擒获，并于八月押解到长安，杨复恭最终被斩于独柳之下。

至此，始终是皇帝李晔心腹大患的杨复恭，终于被彻底铲除。对于李晔而言，也算是报了当年那一鞭之辱的仇，更是他即位以来，重振唐威关键的举措。不过从当时的局势来看，皇帝李晔要想实现重振唐威的宏愿，还有很长的一段路要走。

第八章 晋汴角逐

耀兵河北

皇帝李晔有决心重振唐威，但他面临的局势却是相当严峻，除了朝廷内部宦官专权之外，全国各地的藩镇也彼此攻伐不断。除了老牌儿藩镇成德、魏博、卢龙之外，宣武的朱全忠、河东的李可用、河中的王重荣、义武的王处存、泰宁的朱瑾、天平的朱瑄、武宁的时溥等，都不是省油的灯。

不过经过十几年的征战厮杀，宣武的朱全忠与河东的李克用逐渐脱颖而出，成为皇帝李晔即位以来，最具实力的两大藩镇。前边我们说过，朱、李二人的矛盾由来已久，大顺元年（890年）朱全忠和李匡威、赫连铎联合讨伐李克用，是晋汴两大藩镇之间爆发的一次大规模冲突。在这次战争中，朱全忠在军事上虽然受挫，但因为审时度势地主动退出战场，所以损失不大，实力依旧强大。相比之下，李克用虽然取得胜利，但在道义上和实力上损失不小。

于是，在经过一系列的互相攻伐之后，朱、李二人双方都认识到，在短期内消灭对方不太现实，便采取远交近攻的策略，首先致力于兼并其他弱小藩镇。

首先采取这一策略的是河东的李克用。

大顺元年（890年）李克用成功顶住朱全忠、李匡威、赫连铎的联合讨伐后，在转年的四月，为了报仇雪恨，发起了对相对弱小的赫连铎的进攻。

赫连铎在浑河北岸设兵阻击李克用，但是防线很快便被李克用的沙陀军队击溃。李克用乘胜包围了云州（今山西大同），并一直围困三个月之久。到了七月，云州城内粮草断绝，赫连铎见无法固守，于

是弃城逃奔吐谷浑。

损兵折将的赫连铎到达吐谷浑后，由于处于穷困潦倒的局面，再也得不到往日的礼遇，于是一气之下又离开吐谷浑，投奔了其盟友卢龙节度使李匡威，企图东山再起。李克用击溃赫连铎后，便控制了云州地区，在那里设置官吏进行管辖，并任命大将石同善为大同防御使。

李克用打败了赫连铎，总算是出了一口恶气，他本想就此就此休整一下，准备南巡察看朱全忠的虚实情况。八月，李克用到达泽潞地区，为了查清朱全忠的虚实情况，他冒险前往边界怀孟（今河南沁阳）地区。就在此时，卢龙节度使李匡威和成德节度使王镕见李克用吞并了云州，内心十分震惊，于是两个人准备联手讨伐河东。

当时在卢龙和成德镇之间还夹着依附李克用的义武节度使王处存，于是李匡威和王镕决定首先灭掉王处存，便同时向定州（今河北定州）发起进攻。李克用的部下时任邢洛节度使的李存孝得到消息后，建议李克用进攻镇州（今河北正定）进而牵制王镕，以解定州之围。十月李克用命令李存孝从南面攻打镇州，又让李存信、李存审自并径方向出兵增援。由于沙陀军队骑兵优势明显，河东军队在临城西北的龙尾冈打败镇州军队，杀敌近万人，并一举攻克临城，随后又包围了元氏、柏乡。王镕抵挡不住李克用的进攻，于是向幽州的李匡威求援，李匡威领兵前来增援后，李克用鉴于军队刚刚结束战争需要休整，于是在大肆劫掠之后，退兵邢州（今河北邢台）驻守。

面对失败，李匡威、王镕当然不肯干休，景福元年（892年）正月，李、王二人继续合兵一处，发动大军十余万人对李克用掌控的尧山发起进攻，李克用派大将李嗣源领兵迎击，结果幽镇联军大败而归。

当时处在幽、镇之间的王处存感受到了来自李、王二人的极大压力，担心就此会被吞并掉，于是主动联合李克用，趁势合兵攻打王镕，并成功攻克了天长镇。天长镇是王镕的治所门户，王镕急忙组织人马反扑，在新市（今河北新乐）偷袭李克用得手，将其打败。

李克用没有想到王镕居然还有还手的实力，他担心王镕的背后或许会有增援部队，于是在没有摸清敌情的情况，他决定退守栾城以观其变。

当时面对藩镇们在河北地区的互相征伐，朝廷无计可施，只能是下诏劝其和解，但丝毫没有效果。河东、卢龙、成德、义武四大藩镇对朝廷的诏令置若罔闻，所以攻伐依然不断，战火依旧继续。

八月，李克用带领少量兵马进行北巡，当到达代州（今山西代县）西北的天宁军时，他得到了一个紧急消息，李匡威与赫连铎领兵八万攻打云州，鉴于自己手中兵马不多，李克用急忙派人回晋阳召大将李君庆出兵救援，自己则带领兵马悄悄进入新城（今山西朔州），又派人在神堆（今山西大同西南）设下埋伏，俘虏了吐谷浑巡逻骑兵三百人。

李匡威与赫连铎听到吐谷浑骑兵被擒的消息后，以为李克用对云州早有防范，于是不再敢向云州进兵，而是就地驻兵观望。事实上，以李匡威与赫连铎的实力来看，如果不进攻云州，应该立即撤兵回到本镇，留在半路实在不是明智之举。

果然在八月二十七日的时候，李君庆领兵赶到新城，与李克用合兵一处进入云州，开始对云州加强守卫。这样一来也就使李匡威与赫连铎失去了进攻云州的绝好机会，而且李克用并不想就此打一场云州守卫战，而是在次日就发起对李匡威的反攻。当时李匡威实在没有想到李克用会主动出击，结果因为仓促应战被打得溃不成军，被迫烧掉营垒一路逃窜而去，李克用驱兵全力追赶，在天成军（今山西灵丘东北）两军再次展开激战，李匡威再一次被打败。

就在李克用在河北地区耀武扬威地接连打败李匡威与赫连铎时，一个消息传到了他的耳中，使他不得不主动退出与李匡威、赫连铎之间的征战。因为他的养子、时任邢洺节度使的李存孝与王镕、朱全忠结盟，上表朝廷将邢、磁、洛三州之地交还朝廷，并请求皇帝李晔赐旌节讨伐李克用。

河朔战火

李存孝，本名安敬思，自少年时代起就跟在李克用身边，因善于骑射勇冠三军，被李克用收为养子，身经百战，为李克用立下汗马功劳，河东军将士皆畏惧三分。

李克用还有个养子名叫李存信，出身回鹘，也是能征善战，而且文武双全，甚得李克用的宠爱。但是李存信与李存孝二人互相争功，各不相让，矛盾十分突出。

大顺元年（890年），李存孝在李克用与朱全忠争夺潞州城时表现十分英勇，一举从朱全忠的手中夺回了潞州，他本以为李克用会将潞州划归自己管辖，没想到却划给了康君立，因此对李克用开始产生不满，并怀疑是李存信从中作梗而致。

大顺二年（891年），李存孝镇守邢州时，想立个大功与李存信争宠，于是他建议李克用攻打镇州的王镒。虽然李克用同意了李存孝的建议，但时间已经是两个月后的事情。后来王镒围攻尧山，李存孝救援不力，李克用任命李存信增兵救援，而两个人互相猜忌，致使救援工作停滞不前，李克用只得改派另一员大将李嗣源前去迎战。战事结束后，李存信回到晋阳，来个恶人先告状，诬陷李存孝私自与王镒、朱全忠结盟，而李存孝在邢州得到消息后，怀着对李克用的不满，干脆扯旗造反，公开与王镒、朱全忠结盟。

李克用没有料到李存孝会背叛自己，于是在景福二年（893年）二月，他亲自率领大军围攻邢州。当时王镒派部将王藏诲送书劝其二人和解，李克用恼羞成怒，不仅处斩了王藏诲，还兴兵攻打王镒，并在大平山将王镒打败。

李克用又领兵进攻天长镇，连续进攻数日没有攻下。王镒接连派三万大军前去救援，但全被李克用击败，李克用进而又攻克井陉，虽然在此之前李存孝派兵进入镇州增援王镒，但自感形势危急的王镒，还是决定向朱全忠求救。

面对王镒的求救，当时正与时溥打得难解难分的朱全忠，无法抽调兵力增援王镒。于是他只得写信威胁李克用，告诉他如果继续攻打王镒，自己将发兵救援。李克用早知道朱全忠是在蒙人，在回信中的态度也是十分强硬，他告诉朱全忠，如果手中真有能力作战的军队，尽管派出来，自己将尽力应战，并约好交战地点，就在常山。

朱全忠接到李克用的信后，鉴于和时溥一战还没有结束，便没再继续挑衅，所以李克用继续攻打王镒。不过王镒虽然没能得到朱全忠的增援，但幽州的李匡威还是很够意思，当他得知王镒遭到李克用的攻击后，立即发兵赶来增援，并在元氏打败李克用的军队。李克用担心会遭到王镒、李存孝、李匡威的三军连击，于是领兵南下直扑李存孝所在的邢州。

景福二年（893年）七月，王镒派兵增援李存孝，不过其援军却在平山坡被李克用击败。此时王镒因为在此之前连续失利，形势已经极为不利，当时面对李克用这个强敌，王镒内心十分畏惧，因此他向李克用请求议和，并声称愿意出兵二十万帮助李克用打下邢州。而李克用当时急需粮食，所以接受了王镒的请和。

王镒与李克用议和后，李克用可以全力对付李存孝，他从栾城会合王镒的三万兵马南下任县，而李存信则屯兵琉璃坡，将邢州城包围。面对几路大军的围攻，李存孝毫不畏惧，时常出兵交战，并曾经利用夜色偷袭李存信的营地，俘获其手下部将孙考老。

李克用的几路大军围攻邢州，很长时间没有攻下，这对于手中粮食不多的李克用来讲不是什么好事儿。所以他准备在邢州城外环城挖濠筑垒之后，只留下王镒和李存信继续围攻邢州城，自己则领兵退回晋阳。

针对李克用的这种部署，有人建议李存孝暂时闭城不战，等到李克用离开之后，再与王镒、李存信等人决一死战。李存孝采纳了这个建议，但他低估了李克用挖濠筑垒的作用，等到李克用完成挖濠筑垒之后，李存孝才明白，所有的人马都无法逾越出城，他现在所能做的就是困在城里等死。

乾宁元年（894年）三月，邢州城内粮食断绝，李存孝无计可施，只得登上城墙向李克用求饶。他告诉李克用之所以会反叛，完全是因为被谗言中伤，希望能够和李克用见上一面，当面将事情解释清楚。

李克用当时让夫人刘氏入城去见李存孝，刘夫人说服李存孝出城来见李克用。李存孝伏地请罪，说自己立有战功，如果不是李存信逼迫，自己断然不会背叛义父。但是李克用不为所动，他斥责李存孝说他给朱全忠、王镕写信骂自己，难道也是李存信逼迫的吗？最终李克用命人将李存孝押回晋阳，在牙门外将其处以车裂之刑。

事实上，当李存孝被押回晋阳决定判处死刑之时，李克用因为爱惜其才，依然希望能够有人站出来为他求情，然后趁势免其死罪。然而当时诸将全都嫉妒李存孝的才能，竟无一人站出来说话。李存孝死后，李克用一连十多天不理军务，情绪产生极大的波动，最关键的是他的这种不稳定情绪，最终致使他自剪羽翼，使自己的实力受到损耗。

例如大将薛阿檀，因为与李存孝关系密切，在李存孝死后。担心受到牵连，看到李克用情绪失控后自杀身亡。又如乾宁元年（894年）八月，时任昭义节度使的康君立到晋阳拜见李克用，本来李克用十分高兴，设宴为其接风洗尘。可是在席间忽然想起死去的李存孝，不禁放声痛哭起来，康君立因为与李存信关系较好，便出言劝慰李克用说李存孝之死是罪有应得，不足为惜。没想到李克用听完后勃然大怒，抽出宝剑向康君立砍去。康君立被砍成重伤，李克用却不让人为他医治，将其囚于马步司。过了几天，李克用觉得如此对待康君立有些过分，便下令将他放出来，可是那个时候康君立已经死去。

对于李克用而言，接连失去几员大将，使得本镇的实力大为受损，自此之后，更是无力再与身在汴州地区的朱全忠对抗。这反而让朱全忠渔翁得利，成为了藩镇中最为强大的一支（“朱全忠独盛矣”）。而且情绪的失控不仅让李克用自损羽翼，更让本有机会成功占领幽州的他失去了独占幽州的绝好机会。

当王镕得到李匡威的援救，解除了李克用的威胁后，李匡威便带兵返回幽州，没想到当他走到博野时，其弟李匡筹在幽州自称留后，夺了李匡威的兵权。

当时幽州的局势十分混乱，李匡筹虽然自称留后，但是人心不服。幽州的刘仁恭戍守蔚州（今山西灵丘）时听说李匡筹篡立，便带着人马攻打幽州，可是在居庸关被李匡筹打败，刘仁恭只得逃奔河东投靠李克用。

不过，刘仁恭虽然投靠了李克用，但他不想长期客居河东，多次请求李克用拨给他一万人马继续攻打幽州。当时李克用正在集中精力攻打邢州，一时抽调不出更多的人马，只给了刘仁恭几千人马让他去攻打幽州，这无异于以卵击石。

李匡筹看到李克用不过如此，便多次派兵侵扰河东之地。乾宁元年（894年）十一月，李克用被李匡筹彻底激怒，在平定李存孝叛乱后，开始组织兵力对幽州卢龙军发起猛攻，很快便攻克了武州（今山西繁峙），并进围新州（今河北涿鹿）。

十二月，李匡筹派一万人马营救新州，李克用选精兵在段庄进行阻击，当时由于卢龙兵猝不及防，几乎全军覆没，多人被活捉，河东兵将这些人用绳索连成一串，绕新州示众。

当天夜里新州守将见大势已去，于是举城投降。十二月二十三日，李克用又发兵进攻妫州。次日李匡筹派兵出居庸关增援，李克用再次选派精兵采取围城打援的策略，打败李匡筹的增援人马。二十六日，李匡筹见幽州城难以坚守，于是携带家眷逃往沧州，结果被义昌节度使卢彦威杀害，幽州城就这样落入了李克用的手中。

乾宁二年（895年）正月，幽州数万军民载歌载舞地迎接李克用进城。李克用在幽州城进行了声势浩大的阅兵式后，带兵返回河东，只留下义子李存审和刘仁恭分兵讨伐还未归顺的州县。

为了使幽州更牢固地掌控在自己手中，李克用上疏朝廷，请求以

刘仁恭为幽州留后驻守幽州。皇帝李晔批准了李克用的奏请，这本来是个很好的安排，但在李克用离开幽州后，驻守幽州的河东兵骄横不法，完全不将刘仁恭放在眼里，刘仁恭被迫处死了许多河东士兵。李克用对此十分生气，写信责备刘仁恭，而刘仁恭将自己的责任推得一干二净，自此之后李克用与刘仁恭的矛盾开始不断加深。

乾宁四年（897年），李克用为了迎回流亡在外的皇帝李晔，决定出兵关中，为皇帝李晔回京扫平障碍。他向刘仁恭征兵，而刘仁恭却谎称契丹时常南下入侵，需要大军防御，拒绝为李克用提供兵源。李克用因此多次写信催促，而刘仁恭却是拒不从命，而且在回信中秽语连篇，搞得李克用十分恼怒。

八月，情绪失控之下的李克用亲率大军讨伐刘仁恭，九月五日领兵抵达介于蔚州和妫州中间的安塞军，随后开始展开了对刘仁恭的进攻。刘仁恭派部将单可及率领骑兵迎战，当时李克用正在营帐中饮酒，而且喝得有些神志不清，当他听到探马来报，说刘仁恭的军队到达时，神志不清的他仓促带兵出击，当时天降大雾，单可及的部将杨师侃在木瓜涧设下伏兵，打败河东军队，后来只是因为天降大雨方才撤兵，但是此时河东兵马已经损失过半，李克用醒酒后才知道军队战败，只得带领残部撤兵回到本镇。

幽州本来是李克用新占据的地盘，但终因为情绪失控，使得幽州之地从自己的手中丢失。虽然他的实力依旧强大，但比起他的老对手朱全忠，李克用实力下降得十分明显，而反观朱全忠则在中原地区打得顺风顺水。

吞并徐兖

朱全忠在解除秦宗权的威胁后，便想进一步兼并兖、郓之地，然而朱瑄、朱瑾二人对自己有恩，而且又已经和自己结为兄弟，他找不到借口而苦恼。当时手下谋士敬翔为朱全忠献上良策，让士兵们扮作叛逃者，逃进兖郓之地，到时可以打着惩治叛徒的名义进兵兖郓之地。

朱全忠依计而行，命令部分士兵逃往兖郛之地。朱瑄、朱瑾早就羡慕朱全忠有一支强悍的军队，因此面对叛逃过来的汴州之兵，他们全部收留。这就给了朱全忠以口实，他写信责备朱瑄招降自己的士兵。朱瑄为此大为不满，在回信中语气强硬，朱全忠就是利用这个机会，终于找到了出兵的借口。

光启三年（887年）八月，朱全忠派朱珍、葛从周进攻曹州（今山东菏泽），杀死刺史丘弘礼，并乘胜进军濮州（今山东甄城）。朱瑄、朱瑾领兵迎战，双方在刘桥相遇，结果朱氏兄弟被朱全忠大败，被迫只身逃跑。

九月，朱珍对濮州再次发起进攻，朱瑄派其弟朱罕带领万余人进行增援，而朱全忠则在濮州以东六十里外展开对朱罕的阻击，致使朱罕全军覆没。十月，朱珍攻克濮州，进而包围郛州，在形势危急之下，朱瑄让弟弟朱裕写信向朱珍诈降，约定充当内应，结果朱珍中计，领兵偷袭郛州，朱瑄打开城门放朱珍进城，结果入城者全部被歼。朱瑄乘胜收复濮州，自此之后朱全忠与朱氏兄弟公开决裂，双方形成水火不容之势。

当时朝廷因淮南地区久经战乱，想找一个强藩加以镇抚，便任命实力较为强大的朱全忠兼任淮南节度使、南面招讨使。野心勃勃的朱全忠接到诏令后，立刻委任宣武行军司马李璠为淮南留后，派牙将郭言领兵千人护送李璠上任。

而时任感化节度使的时溥认为，在镇压黄巢起义的过程中，自己的功劳要比朱全忠大，听说朱全忠被朝廷任命为淮南节度使，心中颇为不平。他知道从汴州到淮南，朱全忠必须要经过自己的领地，所以朱全忠派人向时溥借道时，时溥不仅断然拒绝，而且派兵袭击了保护李璠即将进入自己领地的郭言的军队。郭言无奈之下只得退回汴州，而时溥就此也与朱全忠结怨。

从整体实力来看，朱瑄、朱瑾兄弟和时溥都无法与朱全忠相比，因此羽翼渐丰的朱全忠决定趁天下大乱，唐室衰微之际，全力经营东方，在灭掉秦宗权后，吞掉时溥，再行兼并兖郛之地。

可是让朱全忠想不到的是，一个偶然发生的事件使他暂时推迟了自己的计划。

文德元年（888年）二月，魏博镇发生叛乱。魏博节度使乐彦祯残酷暴虐，将其辖区六个州的百姓都征调到魏州，修筑方圆八十里的罗城，百姓深受其劳苦之害。乐彦祯之子乐从训尤为凶狠，早在中和四年的时候，宰相王铎路过其辖境，他在高鸡泊设伏将王铎杀害，朝廷对此也无可奈何。

乐从训还组织了一支由五百名亡命徒构成的亲兵人马，魏博镇的牙兵对此经常惴惴不安，担心地位被这五百人取代，因此伺机铲除这些人。乐从训知道后，担心被牙兵加害，最终逃出魏州，被乐彦祯任命为相州刺史。

乐从训虽然逃出了魏州，但他经常派人向魏州城运送武器。他的这种做法引起了魏州牙兵极大的恐惧，乐彦祯见牙兵情绪不稳，担心发生动乱，急忙向朝廷申请辞职，愿意到龙兴寺削发为僧，而后牙兵们推举都将赵文玠为留后。乐从训听说其父被迫退位，便率领三万兵马攻打魏州，赵文玠闭城不战，牙兵们认为他畏怯，于是将其杀害，又拥立牙将罗弘信为留后。

罗弘信当时倒是十分有胆量，率领牙兵出城迎战，并打败乐从训，然后乘胜追击，将乐从训团团包围在内黄（今河南内黄）附近。乐从训只得向身在汴州的朱全忠求援，并告诉朱全忠，他派去魏博镇买粮的部将雷邺也是被牙兵们所杀。

此时朱全忠正在宋州（今河南商丘）筹集粮草，准备攻打秦宗权，接到乐从训的求援信后，立即领兵前往滑州，并派部将朱珍前去援救。

朱珍自白马渡河，接连攻克黎阳、临河、李固三镇，兵临内黄城下，并打败魏州牙军，解救了被包围的乐从训。但是乐从训当时不听朱珍劝告，一心想夺回魏州城，便移兵洹水。罗弘信派牙将程公信出兵袭击乐从训，将乐从训斩杀，牙兵们回城又处死了乐彦祯，将其父

悬挂城门示众。而罗弘信不想与强大的朱全忠结仇，因此派使者带着重金厚礼慰劳汴州军队，并请求修好。

朱全忠本不想主动插手魏博镇叛乱事宜，但此次出兵损失不大，而且由于罗弘信的主动修好，使得朱全忠得到了大量的军需物资补充，实力进一步增强，也为他接下来进攻秦宗权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朱全忠从魏博镇退兵后，便发起了对秦宗权的进攻，在蔡州（今河南汝南）城南大败秦宗权，并攻克其北关门。针对秦宗权当时固守蔡州城中的现状，朱全忠将众将分为二十八个营寨，将蔡州城团团包围。八月三日，朱全忠攻克蔡州南城，次日因为粮草不济，蔡州城破在即，于是留下朱珍继续攻打蔡州，自己则领兵回到汴州。十二月，秦宗权的部将蔡申丛见秦宗权大势已去，于是囚禁秦宗权，向朱全忠投降，第二年秦宗权被押解长安处死。至此，曾经致使江淮地区陷入战火的秦宗权，终于得到了应有的下场。

灭掉了秦宗权，朱全忠开始得以全力对付时溥。文德元年（888年）九月，朱全忠自蔡州退兵后，派朱珍领兵五千护送刘瓚前往楚州（今江苏淮安）赴任刺史。当朱珍等人行至时溥的辖地时，时溥派兵前来阻击，朱珍将其击溃，并乘势攻下了沛、滕二县，朱、时二人由此开始交兵。

在看到汴州军接连攻取自己的两个县后，十一月，时溥亲率七万大军屯驻吴康县，试图对朱珍采取大规模的进攻。不过，在还没有准备好时，朱珍先发制人，打败时溥的徐州军队，时溥被迫从吴康县撤退，结果临近的宿州被朱珍攻克。

龙纪元年（889年）六月，朱珍攻克萧县，在此和时溥形成对峙局面。本来这种对峙局面，是有利于军事实力强大的朱全忠一方的，但朱全忠此时却犯了和先前李克用一样的情绪冲动的毛病，导致大将朱珍被处死，并以部将庞师古代为指挥全军。不过，庞师古的能力和朱珍相比差了很多，时溥趁机进兵击败庞师古，收复了徐州周边的大部分失地。

时溥虽然利用朱全忠的错误接连打了几个胜仗，但他十分清楚，自己在军事上处于劣势，双方力量相差有些悬殊。为了防止朱全忠大兵压境，时溥决定向李克用求援，可是李克用虽然和朱全忠是仇敌，但此时是心有余而力不足，只派了部将石君和带领五百名士兵增援。

面对如此少得可怜的增员人马，时溥不敢和朱全忠进行正面交战，而是出兵攻取碭山。朱全忠得到消息后，派其子朱友裕领兵一万奔赴碭山，在那再一次打败徐州军队，并生擒石君和。

后来即使在李克用、李匡威、赫连铎联手讨伐朱全忠时，朱全忠依旧没有停止对时溥的进攻。大顺二年（891年）十月，朱全忠攻陷宿州，一个月后又兵临徐州，迫使时溥的骁将刘知俊带领两千人马投降朱全忠。因此时溥的实力进一步削弱，而其辖地的经济状况更为糟糕，由于连年征战，徐、泗、濠三州的农民几乎是颗粒无收，再加上水灾严重，境内十分之六七的农民因饥饿而死。

在这种情况下，时溥不得不向朱全忠求和，而朱全忠答应得十分干脆，并告诉时溥，如果想议和，就必须移驻其他地区才行。对于这个要求，时溥满口答应。于是，朱全忠向朝廷奏请将时溥转到其他藩镇，另派一名心腹将领驻守徐州。皇帝李晔当即下诏，让宰相刘崇望为感化节度使，让时溥担任太子太师。可是当刘崇望走到华阴时，时溥因为担心朱全忠反悔，害怕日后会加害自己，于是他又决定坚守徐州，刘崇望被迫只得返回长安。

时溥决定继续对抗朱全忠，在看到李克用指望不上后，他开始向兖州的朱瑄、朱瑾求救。景福二年（893年）二月，朱瑾带领两万人马出兵援救徐州。朱全忠令其子朱友裕和大将霍存前去阻击，二人合力在石佛山下打败兖州军队。朱瑾带着残兵败将逃回兖州，朱友裕担心朱瑾会有埋伏，所以并未追击。

时溥在朱全忠的攻击下，据守徐州城不敢出战。汴州军队将徐州城团团包围，不过，因为时溥防守严密，汴州军队连续攻打了几个月毫无进展。通事官张涛写信给朱全忠，认为攻城之所以不顺利，是由于出兵的日子不好。朱全忠认为有道理，于是便想撤兵回去，准备选

个良辰吉日再来攻打。

就在朱全忠准备撤兵时，谋士敬翔坚决反对，他认为连续攻城已有数月，已经耗费了大量的人力和物力，徐州城虽然还没破，但已经是强弩之末，也许再坚持一下就可攻下，万万不可在如此关键时刻半途而废。

事实证明，如果不是敬翔阻止撤兵，或许朱全忠和时溥的战争就不会继续下去。朱全忠最终采纳了敬翔的建议，并亲自到徐州城下督战，继续攻打徐州城。终于，又经过了十几天的连续攻城后，时溥走投无路，率领族人登上城内的燕子楼自焚而亡，徐州就此为朱全忠所有。

徐州之战结束后，朱全忠并没有停止扩张的步伐，下一个目标当然就是兖、郓二州。

在刚刚攻打徐州城完毕后，朱全忠马不停蹄地全力对付山东的朱瑄、朱瑾兄弟，他让庞师古的人马稍事休息，就调转兵锋攻打兖州，屡次击败朱瑾。乾宁元年（894年）二月，朱全忠亲自率领大军进攻郓州，朱瑄闻讯后，与朱瑾一起领兵直奔鱼山截击朱全忠，以求速战速决。

朱全忠整军迎战，两军在荒草之中展开对决，时值西北风骤起，朱全忠让士兵们放火，浓烟立即向兖郓军队扑去，汴州军趁势攻击，朱氏兄弟大败而归，死亡万余人。朱瑄眼见对抗不过朱全忠，也立即向李克用求救，而李克用和先前援救时溥一样，也只是派出五百名士兵，由部将安福顺、安福庆率领前往增援。

乾宁二年（895年）正月，朱全忠派朱友恭领兵攻打兖州的朱瑾，并将兖州团团包围。朱瑄得到弟弟被围的消息后，立即领兵赶来救援。朱友恭在高梧设下伏兵打败朱瑄，生擒安福顺、安福海。

李克用眼见二将被擒，而且兖州形势极其危急，立即派出得力部将李承嗣带领万余名沙陀骑兵前往兖州救援。而朱友恭看到作战勇猛

的沙陀骑兵到来后，急忙撤兵回到汴州，李克用见汴州军队撤兵，于是也撤回了自已的骑兵部队，双方暂时偃旗息鼓。

八月，朱全忠卷土重来，亲自率领军队攻打兖州，他让士兵埋伏在梁山，然后到郓州城下挑战。朱瑄出城迎战，结果进入朱全忠的埋伏圈，大败而归。十月，朱全忠又让葛从周进攻兖州，齐州刺史朱琼投降朱全忠，兖州的处境更加危险，为了迅速解除兖州的危机局势，朱瑄派大将贺环、柳存率领一万人马袭击曹州以解兖州之围。朱全忠得到消息后，自兖州率领骑兵连夜追赶，于次日拂晓时分，追上朱瑄的人马，将其杀戮殆尽，并生擒了贺环、柳存及其部下十多名将领。

第二天，朱全忠又回到兖州城下，让士兵用绳子捆住贺环和柳存等人在城下绕行，并对城内高喊，说朱瑄已经失败，让城内的守军立即投降。朱瑾则利用这个机会，写信给朱全忠诈降，朱全忠信以为真，亲自到延寿门与朱瑾对话。

朱瑾当时表示愿意献出印符，不过条件是让朱全忠的部将，也是朱瑾的堂兄朱琼到自己这边来取。朱全忠答应了朱瑾的要求，让朱琼前往对方阵营。朱瑾当时立在桥上，让其部将董怀进躲在桥下，等到朱琼一上桥，董怀进忽然从桥下跃出，将朱琼挟持进兖州城，然后士兵们升起吊桥，兖州城重新进入戒备之中。

不一会儿，朱琼的人头被士兵从城墙下扔出，朱全忠见被骗，而且兖州城防备严密，一时间难以攻下，于是只留下葛从周继续包围兖州城，自己领兵返回汴州。朱全忠撤退后，朱瑾依旧闭城不战，随着时间的推移，城内粮食开始出现短缺，并逐步到了财尽力竭的地步。

乾宁四年（897年）正月，朱全忠企图一举吞并兖郓之地，命令庞师古、葛从周向郓州发起猛攻。朱瑄见汴州军队兵锋甚锐，躲在城内不敢出战，将护城河灌满水，试图凭此守住城池。

正月十五日，庞师古带领大军在郓州城西南安营扎寨，命令士兵拆毁民房，用房木架设浮桥，五天后浮桥铺成，他利用夜色率军渡过浮桥攻城。朱瑄慌忙弃城逃奔中都，葛从周领兵在后追赶，将朱瑄一

举擒获，押解其前往汴州，最终将其斩首。

郢州城破后，朱全忠听说朱瑾在丰、沛一带寻找粮食，兖州城只有大将康怀贞据守，便派葛从周领兵攻打兖州。康怀贞得知郢州已经失守，而且汴州军队声势浩大，自料难以据守，便开城投降了葛从周。

二月三日，葛从周进入兖州城，擒获朱瑾的家人，朱瑾回来后发现城头已经变换旗帜，只得被迫率众投奔杨行密，兖州就此也被朱全忠占有。至此郢、齐、曹、棣、兖、沂、密、徐、宿、陈、许、郑、滑、濮等州，全都归朱全忠所有，而朱全忠也就此成为唐末的第一大藩镇。

实力消长

晋汴角逐之初，李克用在军事上占有一定优势，然而经过几年的征战，情况却发生了明显的变化。朱全忠实力大增，相继吞并了滑、孟、兖、郢、徐等州，而李克用的势力范围却没有太大的变化，实力明显不如朱全忠。

在兼并地盘的过程中，双方都采用了远交近攻的策略，但结果却是大相径庭。其原因比较复杂，最主要的是李克用自剪羽翼，李存孝、康君立等大将相继死去，大大削弱了李克用的军事实力。

朱全忠在实力增强后，想要与李克用一决雌雄，为此，他和魏博节度使罗弘信深相交结，共同对付李克用。

乾宁三年（896年）正月，李克用派部将李存信带领一万人马援救朱瑄、朱瑾，并向罗弘信借道通过。朱全忠派人告诉罗弘信，说李克用时刻想要吞并河朔，等到他撤兵时，会顺道灭掉罗弘信，于是罗弘信发兵三万将李存信打败，李存信被迫退守洺州。自此之后，罗弘信投向了朱全忠的阵营，与李克用彻底决裂。

朱全忠与罗弘信结盟时，他正在与朱瑄、朱瑾兄弟打得难解难

分。为了防止罗弘信抄其后路，每次罗弘信送来礼物时，朱全忠都当着使者的面大肆夸奖罗弘信智勇双全，并表示自己和罗弘信的关系，绝非其他藩镇可比，以显示两人的关系极为亲密。

四月，李克用为了报复罗弘信，发兵攻打魏博镇，在洹水附近斩杀魏博军队万余人，乘势逼近魏州。朱全忠见状将葛从周从兖郛前线调回增援，于是晋汴军队展开激战。

李克用在进攻葛从周的时候，汴州士兵在阵前挖了许多陷阱，激战的过程中，李克用之子连人带马掉进陷阱里，被汴州士兵生擒。李克用驰马相救，结果马被绊倒，也险些成为阵前俘虏。李克用救子心切，向朱全忠表示求和，而朱全忠为了加深李克用与罗弘信之间的矛盾，没有答应李克用的请求，而是将李克用之子交给了罗弘信，结果罗弘信将李克用之子杀掉。

朱全忠用借刀杀人之计，不仅让李克用深受丧子之痛，更将罗弘信牢牢的掌控在自己手中，形成与李克用势不两立之势。为了彻底孤立李克用，朱全忠又与卢龙节度使刘仁恭结盟，让刘仁恭会和魏博军队共同攻打李克用。

皇帝李晔见朱全忠日益强大，想调解一下晋汴之间的关系，于是派太子宾客张有孚为河东、汴州宣慰使，劝二镇停止互相攻伐。李克用想趁机收兵，但是碍于首先屈服的面子，便让王镕去说服朱全忠一起停战。此时朱全忠的势力正盛，没有同意李克用的意见，并于九月份在青山口与李克用的军队展开激战，结果河东军队连连受挫，而李克用当时又是屋漏偏遭连雨天，就在青山口之战进行的过程中，李克用得到消息，大将李罕之发动叛乱。

李罕之投靠李克用后，始终得不到信任。王行瑜被灭后，李罕之请求担任邠宁节度使，可是李克用却拒绝了李罕之的请求，奏请部将苏文建为邠宁节度使，李罕之因此很不高兴。后来他又请求李克用赐给他一个小镇以养老，李克用也是没有回应，而且每当藩镇出现空缺的职位，李克用从不让李罕之接任，李罕之一直闷闷不乐。

乾宁三年（896年）十二月，昭义节度使薛志勤去世，郁闷之下的李罕之在没经过李克用同意的情况下，擅自领兵进入潞州，然后才为李克用送信，告诉他自己担心潞州会发生叛乱，所以先行来到潞州镇守。李克用接到信件后勃然大怒，派人前去斥责李罕之，不过这种做法，反而将李罕之推向了朱全忠的阵营。

面对李克用的斥责，李罕之毫不犹豫地投降了朱全忠，并将河东守将马溉和泌州刺史傅瑶押解到了汴州。虽然后来李克用动用大军平定了李罕之，但李罕之的叛变，使李克用的实力进一步下降。

现在朱全忠俨然成为中原地区的霸主，对胆敢与之争锋者坚决予以武力征讨。光化二年（899年）正月，幽州的刘仁恭出动十万大军征讨河朔地区，攻占贝州后残忍地将城中百姓屠杀，然后又继续进攻魏州。当时魏州刺史罗绍威向朱全忠求救，朱全忠派大将李思安、张存敬率兵前往营救，刘仁恭之子刘守文和部将单可及率领精兵五万对李思安发起进攻，李思安事先在清水河右岸布下伏兵，然后领兵迎战刘守文。

双方刚一交兵，汴州军队在李思安的带领下，佯装败退逃走。刘守文不知是计，带领人马在后追赶，在追到内黄时，李思安突然掉头迎战，幽州军队猝不及防，单可及战死。此时葛从周带领八百骑兵赶来增援，大败幽州军队，接连攻克八寨，而后向刘仁恭中军大营发起了强劲的攻击，面对来势凶猛的汴州军队，刘仁恭父子烧营而逃，很多士兵来不及逃跑，只得跳入永济渠中求生。据史料记载，当时魏州至沧州的五百里间“僵尸相枕”。

刘仁恭此次出兵河朔，倒是为朱全忠继续扩张地盘找到了借口。当时朱全忠欲乘大败刘仁恭之际，出兵征讨李克用，派部将葛从周和氏叔琮分兵进攻河东。李克用派大将周德威首先迎战自马岭进兵而来的氏叔琮，这一战氏叔琮打得并不顺利，手下部将陈章被斩杀，而且损失了三千人，氏叔琮弃营而逃，葛从周闻讯也急忙撤兵而走。

这次征讨李克用失败，让朱全忠明白了虽然李克用实力已经下降，但也不是轻易可以征服的，他现在所要做的是继续扩大地盘，争

取灭掉除李克用之外的所有藩镇，所以他将目光继续瞄向了幽州的刘仁恭。

光化三年（900年）四月，朱全忠派葛从周率领兖、郛、滑、魏四镇联军十万人攻打幽州。刘仁恭被迫硬着头皮向李克用求援，李克用痛恨刘仁恭的忘恩负义，拒绝出兵救援。不过其子李存勖却建议李克用利用这个机会重振军威，因为现在朱全忠已经是一家独大，如果再失去刘仁恭，朱全忠将会继续做大做强。李克用听从了李存勖的建议，派大将周德威领兵五千前去救援，六月间刘仁恭领兵五万抢攻沧州，葛从周在老鹳堤进行阻击，打败刘仁恭，斩杀三万人，刘仁恭被迫退守瓦桥。

刘仁恭在汴州军队的两次重创下，已经元气大伤，无力再出兵中原。于是，朱全忠将兵锋指向了镇州的王镕，借口是镇州与河东素有往来。在朱全忠的指挥下，汴州军队很快攻克临城，并渡过滹沱河，攻打镇州南门。

当时朱全忠也亲临前线，驻扎在元氏，王镕自知抵挡不住汴军，便派判官周式到朱全忠那里请和。以前朱全忠多次向王镕示好，王镕全都置之不理，所以这一次朱全忠拒绝了王镕的请和。不过，周式为朱全忠分析了当下的形势，他认为镇州是兵家必争之地，王镕主动请和，是为了百姓着想，而且朱全忠是想要成就齐桓公、晋文公的霸业，不可以一味地穷兵黩武，况且王镕家族在镇州已经经营了五代，不仅深得民心，而且人人愿意为其效命，如果朱全忠执意攻打镇州，恐怕不是那么容易。

对于周式的分析，逐渐冷静下来的朱全忠认为十分有道理，于是他决定接受王镕的请和，立即撤军回到本镇。天复元年（901年），朱全忠征服河北后，想要攻取河中之地以制约河东的李克用。为此，他向众将做了个比喻，他认为河中守将占据的太原，就像是一条长蛇，现在自己要斩断长蛇之腰，请众将为他用绳子将其捆住。

为了达到战略意图，朱全忠派大将张存敬领兵三万自汜水渡河，出含山路进攻王珂，朱全忠自己率领中军随后而行。正月二十四日，

张存敬大军突然出现在绛州城下，河东军毫无防备，刺史陶建钊出城投降。二十八日，朱全忠又进攻晋州，刺史张行瑜也举城投降。

朱全忠占领晋、绛二州等于扼住了河东救援河中之路，于是开始猛攻河中。面对强大的汴州军队，王珂派往河东向李克用求援的告急使者相望于道，而李克用因为汴州军队已经控制晋、绛二州，而无法出兵救援。

局势危急之下，王珂只得向李茂贞求援，但李茂贞素无远虑，没有答应他的请求。二月六日，汴州军队包围河中城，王珂见大势已去，想要逃往京城长安，不料浮桥断裂，流沙堵塞了河道，船只行进困难，他准备只带家族少数人在夜里乘小船逃跑。

二月九日，王珂在城楼上竖起白旗，向张存敬投降，朱全忠到来后，将王珂一家迁到大梁，但因忌恨他曾经与李克用结盟，便找个借口让王珂入朝奏事，然后在华州秘密将其杀害。

太原失守让李克用感受到了极大压力，因为朱全忠已经陈兵到家门口，眼见从前的盟友不是被朱全忠灭掉，就是投降了朱全忠，而且自己又无力对抗朱全忠，于是便派人向朱全忠送去厚礼请求和好。朱全忠表面上答应了李克用的请求，但他明白一山不容二虎的道理，决定找个机会继续讨伐李克用。

天复元年（901年）三月，朱全忠在大梁开始调兵遣将，派时任宿州刺史的氏叔琮领兵五万出兵太行路；魏博都将张文恭出兵滋州新口；葛从周率领兖郛及成德军队出兵土门；洺州刺史张归厚出兵马岭；义武节度使王处直出兵飞狐；晋州刺史侯言率领慈、晋、绛州军队出兵阴地，同时从六个方向向李克用发起攻击。

汴州军队一路势如破竹，以氏叔琮一路大军进展最为快速，接连攻克沁州、泽州，然后向潞州进兵。昭义节度使孟迁举城投降，然后向着李克用的老巢晋阳进军。其他几路大军进展也较为顺利，侯言依附了李克用的大将盖璋，张归厚攻克了辽州，与氏叔琮遥相呼应。

四月，氏叔琮兵临晋阳，多次出兵挑战，晋阳城内一片恐慌。李克用亲自登城指挥防守，几乎到了废寝忘食的地步。当时正值雨季，由于连日里阴雨绵绵，用土堆起来的城墙被水一泡，很多地方出现了坍塌，要随时指挥士兵加以修补。

可以说，阴雨天气为李克用守城带来了极大的困难，但同时也为汴州军队带来了更大的麻烦。因为他们远道而来，其军需供应要仰仗后方的运输，而当时泥泞的道路使粮草运送极为困难，同时因为天气潮湿，汴州军队中很多士兵染上了风寒，面对如此窘境，朱全忠被迫下令撤兵，而李克用则利用这个机会，出兵收复了很多失地。

朱全忠这次六路大军出兵征讨李克用，声势可谓浩大，准备也是十分充分，但最终却败在了老天爷手里，这让朱全忠心有不甘。于是，在次年的三月，朱全忠命令氏叔琮、朱友宁再次对河东发起进攻，当时汴州军队在绛州与李克用的部将李嗣昭、周德威的人马相遇，不过河东兵力与汴州兵力相差过于悬殊，汴州军队声势浩大，列阵数十里，而河东军队兵力不过数万人，而且是深入敌境孤军奋战。

当时周德威领兵迎战，让李嗣昭先行撤退，自己在后边做掩护。氏叔琮、朱友宁领兵随后追击，河东军队因为兵力过少，被汴州军队打得溃不成军，兵仗輜重丢失殆尽，而且这一仗中李克用之子李廷鸾被朱友宁俘获，李克用闻听绛州失守，立即派李存信领兵前去迎战。

可是，李存信带领人马在清源与氏叔琮、朱友裕相遇，战败退回晋阳。汴州军队又乘胜攻陷了慈、汾等州，并于三月十五日包围了晋阳城。氏叔琮将帅府设立在晋祠，并领兵攻打晋阳城的西门，城中守军不多，加上氏叔琮的进攻相当猛烈，一向雄心勃勃的李克用此时信心也开始产生动摇。

李克用召集众将商议撤出晋阳退守云州，李嗣昭、李嗣源、周德威等将领坚决反对，他们表示只要他们在，晋阳城就会万无一失。不过，李存信赞成李克用的主张，他认为关东、河北都在朱全忠的控制下，而河东则兵少将寡，如果汴州军队增兵围困，只怕想走也来不及了，不如就此退回北方大漠，伺机东山再起。

针对李存信的主张，李嗣源、周德威等将领与他据理力争，双方争得面红耳赤。李克用为此犹豫不决，最终还是李克用的夫人刘氏为李克用做了深入浅出的分析，她认为李存信曾经不过是北方的一个牧羊儿，没有什么深谋远虑，而且李克用曾经寄居漠北，几乎被鞑靼人所害，要不是朝廷器重，不可能再回到中原地区，现在如果逃回漠北则祸福难料，怎么可以轻易放弃坚守晋阳城呢？

刘夫人的一席话让李克用顿时茅塞顿开，于是他打消了逃跑的念头，决定继续坚守晋阳城。没过多久，李克用重新整编军队，而且李嗣昭时常利用夜色偷袭汴州军队，搞得汴州士兵防不胜防，此时朱全忠又遇到了阴雨连绵的天气，氏叔琮再一次撤兵而回。

朱全忠接连两次征讨李克用，都因为客观原因而无果，但从当时双方的实力来看，李克用已经无法和朱全忠相比。在此后的几年的时间里，李克用不敢与朱全忠刀兵相见，进而使朱全忠得以全力经营关中。最重要的是，由于朱全忠在当时的藩镇中一家独大，使得这个本就野心勃勃的将军，开始有了图谋篡位的想法。

第九章 流亡岁月

宫城之乱

在各路藩镇互相征伐，尤其是晋汴激烈角逐的时候，皇帝李晔的日子并不好过。在他即位之初，可谓是雄心勃勃，为了重振唐威，他先后组织了征讨西蜀、讨伐河东两次削藩行动，然而这两次行动非但没有达到预期的目的，反而使形势更加恶化。

征讨西蜀使得朝廷劳师伤财，而且一无所获，藩镇之间的势力进行了重新分配，最终导致王建脱颖而出独霸西川。而讨伐河东，皇帝李晔可谓是引火烧身，不仅使朝廷招致羞辱，而且李克用更加嚣张跋扈，最重要的是朱全忠从中渔翁得利，进而一家独大，不断兼并其他藩镇。

当然这两次行动虽然效果不佳，但至少皇帝李晔还可以安稳地坐在皇帝宝座上，但他组织的讨伐凤翔的李茂贞之战，则让李晔饱受颠沛流离之苦。

早在景福二年（893年）正月，凤翔节度使李茂贞便赶走了杨守亮，占据了山南后，便上奏皇帝李晔请求镇守兴元（今陕西南郑）。皇帝李晔因为李茂贞过于嚣张跋扈，早就想将其置于偏远地区，现在李茂贞自己请求镇守兴元，李晔求之不得，立即下诏同意了李茂贞的请求，任命他为山南西道兼武定军节度使，并让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徐彦若代替李茂贞出任凤翔节度使。

可是李茂贞并不想就此放弃凤翔，他接到诏书后勃然大怒，认为这一切都是宰相的主意，便写信责骂时任宰相的杜让能。皇帝李晔眼见李茂贞公然侮辱宰相，于是发兵征讨李茂贞，可是没想到最终的结果却是一败涂地。李茂贞联合靖难节度使王行瑜带领大军威逼京城长

安，而且在李茂贞的逼迫下，皇帝李晔忍痛下诏赐杜让能自尽，这才使得李茂贞和王行瑜撤兵。

不过，自此之后，朝廷的政务实际上被凤翔、靖难两个藩镇把持，朝廷事无巨细都得秉承李茂贞和王行瑜的旨意，朝官和宦官们大部分也都依附这两个人。

乾宁二年（895年）五月，李茂贞、王行瑜联合韩建带领兵马入京，威逼皇帝李晔册封自己领地，而且杀害宰相韦昭度、李溪，并发兵攻打河中的王珂，李克用闻讯后，率领大军南下，并上疏朝廷以李茂贞、王行瑜、韩建兴兵犯上、杀害宰相为名，请求兴兵讨伐。同时他也给三镇发出请战表。

当时李茂贞、王行瑜、韩建听说李克用大举南下，自知实力不如河东军，于是各留两千士兵守卫京师长安，急忙领兵退回本镇。不过李克用的沙陀骑兵行动十分迅速，很快就到达了关中地区，并在朝邑击败了正在进攻河中的匡国节度使王行约。王行约招架不住沙陀骑兵的进攻，放弃了同州（今陕西大荔）逃到长安避难，而且和他弟弟右军指挥使王行实带领士兵在长安西市大肆劫掠。长安城内乱作一团，百姓们纷纷逃窜，王行实入宫奏称同州、华州均已失陷，李克用的沙陀大军已经逼近京城长安，请皇帝李晔到邠州（今陕西彬县）避难。

李茂贞和王行瑜凭借军事实力以及地缘优势，从景福二年（893年）开始把持朝政，并控制了神策军。随着王行瑜的弟弟王行实担任神策军右军指挥使、李茂贞的义子李继鹏担任左军指挥使后，中晚唐以来专横跋扈、不可一世的宦官集团，已经失去了往日的威风，纷纷投到李茂贞和王行瑜的门下。

当时时任枢密使的宦官骆全欢与李茂贞关系密切，骆全欢见王行实请皇帝李晔到邠州避难，便奏请皇帝李晔去凤翔避难。李晔对王行瑜和李茂贞都十分嫉恨，所以哪也不想去。他回复这些奏请他外出避难的人，说已经接到李克用的奏书，河东军队目前还驻扎在河中，即使沙陀军队真的来到京城长安，自己也会有办法对付他们，现在李茂贞、王行瑜这些人的职责就是安抚好自己的军队，不要使军心产生动

摇。

皇帝李晔拒绝外出避难的态度，让李继鹏和骆全欢等人吃了闭门羹。事实上，凤翔和邠宁二镇早就有挟天子以令诸侯之意，当然不会因为李晔的拒绝而就此罢休。李继鹏和骆全欢密谋采取强制措施将皇帝李晔劫持到凤翔，神策军中尉刘景宣和王行实得知消息后，也商议尽快采取行动，两方由此展开了一场劫持皇帝的大戏。

乾宁二年（895年）七月五日，李继鹏准备再次入宫逼请皇帝李晔避难凤翔，而王行实则抢先一步行动，率领神策军左军攻打右军。当时宫城内鼓噪之声惊天动地，皇帝李晔听说军队发生动乱，赶快登上承天楼，想加以劝解平息干戈。当时捧日都头李筠带领军队在承天楼下负责守卫，李继鹏想趁机劫持皇帝李晔，于是带领凤翔军对李筠发起进攻。

一时间承天楼下箭矢飞扬，皇帝李晔差点身中箭矢，幸好左右护卫慌忙将他搀扶至楼下，方才躲过一劫。李筠眼见皇帝陛下形势危急，指挥士兵奋勇抵抗。李继鹏眼见劫持不成，便放火烧毁宫门，皇宫内顿时烟尘滚滚。此时邠宁军在王行实的带领下也来攻打承天楼，皇帝李晔眼见情况万分紧急，忽然想起孙德昭统领的盐州六都兵马还在长安，急忙派人召孙德昭入宫救驾。由于孙德昭人马众多，凤翔、邠宁两军担心抵抗不住，于是慌忙撤回本镇。

宫城内经此动乱后，一些不法之徒也趁火打劫，甚至军队也加入了劫掠之列。皇帝李晔和在解了承天楼之围后，和诸王都躲到李筠的军营里避难，不久后护骠都头李居实也赶来救驾，皇帝李晔的心中才稍稍踏实些。

当时动乱之后的宫城之内谣言四起，有人说李茂贞和王行瑜要亲自到长安劫持皇帝陛下。皇帝李晔对此信以为真，担心被他们劫持，于是在次日拂晓，命令李筠和李居实带领人马护卫自己，从长安城东南的启夏门向南山方向逃走。

听说皇帝陛下出逃，京城百姓几万人随后相随。七月的关中地区

骄阳似火，当一行人来到南山谷口时，已有三分之一的人因为中暑而倒在路边。夜晚，皇帝李晔和随行人员住进了莎城镇，不想遭到了强盗的抢劫，当时文武百官多半没有随行，朝臣中只有薛王李知柔在皇帝李晔的身边，李晔便让他暂时负责处理中书省的各项事务。

七月八日，皇帝李晔又从莎城逃到石门镇，等到安顿下来后，他才知道李茂贞和王行瑜并没有出兵长安，于是便让薛王李知柔和宦官刘光裕返回长安，负责宫城的修缮及守卫工作。然后他派人前往李克用的军中，诏令李克用和王珂一起首先讨伐王行瑜。

此时李克用正在指挥军队攻打已经占据华州的韩建，眼看华州城就被攻下，不过朝廷派人向李克用告急，说李茂贞领兵三万已到周至，王行瑜领兵一万已到兴平，想要劫持皇帝李晔，请李克用火速救援。于是李克用解除华州之围，领兵向渭桥挺进。

皇帝李晔当时在南山一带滞留十多天，随行的人员犹如惊弓之鸟，时常呼喊邠宁、凤翔军已经到来，搞得人们每天都在惶恐中度过。皇帝李晔想尽快返回长安，可又担心被李茂贞等人劫持，于是再次派廷王李戒丕催促李克用尽快出兵，并让宦官张承业前去监军。

八月五日，李克用的先锋部队在部将李存贞的率领下进驻渭桥，八月九日攻占永寿，又派部将史俨带领三千骑兵前往石门镇保卫皇帝李晔。两天后，李克用命令李存信、李存审与保大节度使李思孝联兵攻打王行瑜占领的梨园寨（今陕西泾阳），擒获王行瑜的部将王令陶，将其献到石门镇的李晔行宫。

李茂贞见李克用大兵压境，心中产生畏惧，于是将劫持皇帝的罪名推到李继鹏身上，并将其斩首，上表请求皇帝李晔宽恕罪行，并派人向李克用求和。面对李茂贞态度的转变，皇帝李晔决定改变策略，暂时赦免李茂贞，首先全力讨伐王行瑜，等除掉王行瑜后，再将枪口转向李茂贞。

讨伐靖难

皇帝李晔暂时赦免了李茂贞，并安抚他不要想太多，凤翔镇依旧是他的地盘。在安抚住李茂贞之后，八月十四日，皇帝李晔下诏削去王行瑜的官爵，任命李克用为邠宁四面行营招讨使；保大节度使李思孝为北面招讨使；定难节度使李思谏为东面招讨使；彰义节度使张鐔为西面招讨使，共同讨伐王行瑜。

李克用在做好一切讨伐准备后，首先上表请求皇帝李晔回京，二十七日李晔从石门镇启程回到长安。当时历经战乱之后的长安城，宫室焚毁，满目疮痍，虽然经过李知柔、刘光裕的修缮，情况有所好转，但李晔回京时依旧是一片狼藉。因为宫城损坏严重，李晔不得不暂时住在尚书省，而百官们的情况更加糟糕，很多人上朝时居然连一件像样的衣服都没有。

见京城长安满目疮痍，皇帝李晔十分气愤，再次诏令李克用此次务必要全力剿灭王行瑜。在李晔的催促下，九月初，李克用开始对王行瑜发起猛攻。王行瑜向凤翔的李茂贞求援，李茂贞在看到朝廷出兵征讨王行瑜后，明白下一个目标会是自己，于是发兵屯驻龙泉镇，并亲自带领三万大军在咸阳附近驻扎，准备随时增援王行瑜。

针对李茂贞再次出兵，李克用奏请皇帝李晔下诏让李茂贞回归本镇，并削夺其官职，自己则分兵加以讨伐。但李晔却认为李茂贞已经斩了李继鹏，而且自己已经下诏赦免其罪，如果再剥夺其官职和出兵讨伐似乎有些不妥，因此只是下诏让李茂贞返还本镇，并让李克用与其和解。

李克用无奈之下只得全力攻打王行瑜，部将史俨在云阳（今陕西泾阳）打败邠宁军队，擒获云阳镇使王令诲献给朝廷。到了十月间，天气越来越寒冷，李克用想尽快结束这场战事，于是让李罕之、李存信等将领对王行瑜发起猛攻。

十月三日，李存贞在梨园寨北再次打败邠宁军，斩杀千余人，因此，邠宁军在梨园寨中不敢出战。李存信趁势将梨园寨围得水泄不通，梨园寨被围日久后，寨中粮草断绝，无力再进行抵抗，最终选择了弃寨逃跑，李罕之随后追击，俘获了王行瑜之子王知进和大将李元

福，李克用随后进驻梨园。

当时驻扎在宁州（今甘肃宁县）的王行约、王行实等人听说梨园寨失守，慌忙之中烧城而逃。随着王行瑜的每况愈下，于是就有了我们前边说过的，李克用奏请朝廷以匡国节度使苏文建为靖难节度使，因为当时尚未攻下邠州，苏文建暂留宁州。

虽然王行瑜连战连败，但他已经下定决心要对抗到底，亲自率领五千精兵驻守龙泉寨。李克用在掌握其动向后，率领大军将其包围，于是，王行瑜再次向李茂贞求援，而李茂贞也很够意思，派兵五千赶来救援，不想在半路上遭到了李罕之的伏击，被迫撤军而走。

十一月五日，河东军攻克龙泉寨，王行瑜逃回邠州城内，遣使向李克用请降，可是李克用根本不理睬，带领大军包围邠州。当时王行瑜登上城楼，向李克用哭诉说之所以会迫使皇帝流亡在外，并不是自己的过错，而都是李茂贞和李继鹏所为，请李克用讨伐凤翔，自己愿意到皇帝陛下那里负荆请罪。

王行瑜哭得痛哭流涕，但李克用根本不为所动，反而讽刺王行瑜不用那么谦恭，说自己受诏讨贼，不是只有王行瑜一个人，还会有其他人做伴，王尚父（王行瑜）不会感到寂寞。

李克用这种不阴不阳的态度，让王行瑜彻底绝望，在感觉招架不住李克用的进攻后，王行瑜携带家眷弃城逃跑。李克用率领大军进入邠州，王行瑜逃到庆州时，最终被部将所杀，并传首京城。

李克用讨伐靖难大获全胜，在处理完邠州的各项事务后，便率领大军返回渭北。十二月十三日，皇帝李晔为了表彰李克用的救援之功，加封李克用为晋王，并为李罕之加上侍中的头衔，任命李克用的大将盖寓为容管观察使，李克用的其他将佐和子孙全都加官晋爵。

面对皇帝陛下的恩赐，李克用派书记官李袭吉入朝谢恩，并趁机劝皇帝李晔诏令自己讨伐李茂贞，以绝朝廷后患。

此时皇帝李晔的心情很是矛盾，他当然痛恨李茂贞、韩建的嚣张

跋扈，恨不能立即将他们清除掉，然而他更担心一旦李克用灭掉李茂贞和韩建，其实力将会更加强大，接下来就会将目标对准自己。可是他又不愿放弃这次除掉李茂贞和韩建的机会，李晔左思右想，始终拿不定主意，便召集大臣商议此事。

大臣们对于出兵讨伐李茂贞和韩建这件事，态度也是不一，有人认为不能让李克用一家独大，那样朝廷会岌岌可危，而也有的人认为李克用忠心可嘉，不会为难朝廷，断然不可放弃这次的机会。

大臣们的意见再一次让皇帝李晔犹豫不决，不过，考虑到李克用毕竟是朝廷无法节制的藩镇，为了避免日后的祸端，李晔下诏表彰李克用的救难之功，却不同意他出兵讨伐李茂贞的请求。李晔给出的理由是这次藩镇作乱，以王行瑜的表现最为显著，而李茂贞和韩建已经认识到错误，而且对朝廷的贡赋没有中断，所以朝廷应该罢兵休战以利民生。

在接到皇帝陛下的诏书后，李克用立即明白皇帝陛下是在戒备自己，但李克用实在找不出反驳的理由，只得取消了攻打李茂贞和韩建德计划，但心中对此却是愤愤不平。

按照惯例，立有大功的河东军将们应该入朝觐见皇帝陛下，但皇帝李晔当时对沙陀军心存疑惧，竟然下诏让李克用可以不用入朝觐见。因此河东军的将领们心中颇为不满，很多人都劝李克用强行入宫，李克用对此犹豫不决，不过他的心腹大将盖寓却有着不一样的看法。

盖寓认为，先前王行瑜等人侵扰京城长安，以致皇帝陛下流亡在外，如今皇帝陛下虽然已经回京，但人心尚未安稳，如果现在强行入宫朝见皇帝，以李克用的实力来看，恐怕又会引起混乱。

盖寓最后为李克用送上了两句话：“人臣想要尽忠，看他是否能够勤于王事，不在于是否入朝觐见，请三思而后行。”

盖寓在很早的时候就追随李克用，由于机敏聪慧，善于揣摩人的

心理，所以很受李克用的器重，并逐渐成为其心腹，在河东镇内盖寓的权力几乎和李克用相当，就连朝廷和邻近藩镇的使者对其也是恭敬有加。朱全忠曾经多次离间李克用和盖寓的关系，但盖寓始终深受李克用的信任。

现在盖寓劝李克用不要入宫，让李克用顿时豁然开朗，于是他上疏朝廷，说自己因为统率大军，所以不敢入朝觐见，而且担心部下士卒会侵扰百姓，就此领军北归。

不过，李克用刚刚回到河东镇，李茂贞就恢复了往日的骄横之态，并立即兴兵扩张地盘，河西很多州县如凉州、瓜州、沙州、肃州等地先后被其攻占，可谓一时间搞得波浪滔天。

李茂贞再次兴兵作乱，让皇帝李晔颇为惊惧，同时他也认识到只是依靠藩镇的力量来对抗藩镇是远远不够的，于是他再次开始组织禁军，希望拥有一支时刻忠于自己的军队。

流亡华州

皇帝李晔饱受流亡之苦，尤其是漂泊莎城之后，深刻地认识到朝廷禁军腐败虚弱的现实，使他渐渐丢掉了先前削藩的幻想，但是为了保持朝廷应有的尊严和地位，他觉得有必要进一步增强禁军的战斗力。

因此，自石门镇回京后，李晔决定在左、右神策军之外，重新建立一支忠于自己的军队，于是便招募了数万人，设置了安圣、振宸、保宁、宣化等军，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朝廷军队的战斗力。

不过，皇帝李晔的这个举动，使得李茂贞深感不安，在李克用没有撤兵之前，李茂贞对朝廷表现得极为恭顺，但是李克用一撤兵，他便恢复了骄横跋扈的本来面貌，在李茂贞看来，皇帝李晔招募军队，是为了讨伐自己，因此他对朝廷的怨恨不断增加，日夜操练兵马，并扬言要带兵进京申冤。

李茂贞要进京的消息传到长安后，饱经战乱之害的长安军民惶恐不安，很多人选择逃进山中避难，京城一时间为之一空。针对如此现状，皇帝李晔急令通王李滋、覃王李嗣周分别领兵驻守京城周围，又令延王李戒丕屯守三桥以阻挡凤翔军。

针对朝廷的军事部署，李茂贞趁机上疏，诬陷延王李戒丕无缘无故兴兵攻打自己，所以只能领兵入朝请罪。李茂贞强硬的态度让皇帝李晔很是害怕，于是他一方面命令三王做好迎战准备；另一面火速遣使向李克用求援。

乾宁三年（896年）六月，李茂贞领兵向京畿地区发起进攻，覃王李嗣周领兵迎战，双方在兴平的娄馆相遇。由于朝廷禁军刚刚重新组建，还没来得及经过正规的军事训练，刚一交锋禁军便全线溃败，凤翔军乘胜追击进逼长安。

李茂贞大兵压境，皇帝李晔唯一的希望就是盼望李克用尽快赶来救援，然而当时李克用正在和朱全忠打得难解难分，自顾不暇，无力出兵相救，形势危急之下，眼见禁军招架不住李茂贞的进攻，皇帝李晔决定再次出逃。

当时蜀中地区已经成为王建的独立王国，关中地区的藩镇没有一个可以依靠，对于李晔来讲往哪里逃是个头痛的问题。延王李戒丕建议到太原避难，而且为了避开华州的韩建和同州的李继瑋，他又建议从鄜州渡河前往太原。

李晔在无计可施的情况下，认为也只能逃往太原，于是命令延王李戒丕先到太原告知李克用，然后启程前往太原。

七月十二日，李晔君臣仓皇逃离京城长安，一路向鄜州奔去，次日到达渭北。韩建闻讯后，派其子韩从允前去迎接皇帝陛下，想将皇帝李晔请到华州。不过，李晔因为韩建当初对朝廷贡赋不足，而对他没有什么好感，因此婉拒了他的请求。

李晔虽然不愿意到华州受韩建德钳制，可是又不敢公开得罪韩

建，于是任命韩建为京畿都指挥、安抚置及开通四面道路、催促诸道纲运等使。韩建为了达到挟天子以令诸侯的目的，接二连三地遣使奉表请求李晔临幸华州，而且言辞极为恳切。

面对韩建的再三请求，皇帝李晔有些动心，韩建虽然曾经藐视过朝廷，但李晔内心还是不希望远离京城长安，所以当他到达富平后，就派宣徽使元公讯前往华州召韩建到自己的行宫，当面商议去留问题。

韩建得旨后，第二天便赶到富平，见到皇帝李晔立即匍匐在地，哭着对李晔说，现在藩镇个个嚣张跋扈，又岂止李茂贞一人，如果皇帝陛下远离长安的宗庙园陵，到偏远地区避难，一旦渡过黄河，今后就再无回到长安的可能。如今华州虽然兵力微弱，但凭借地形优势，完全能够自守，自己在华州已经经营了十五年，可谓是兵强粮足，而且距离长安不远，希望皇帝陛下能够暂时留在华州，以作重新回京的打算。

韩建诚恳的态度让皇帝李晔十分感动，于是他同意了韩建的请求，下令大队人马调转方向前往华州。七月十七日，皇帝李晔到达华州，韩建将自己的镇国军府让给皇帝陛下作为行宫，自己则搬到龙兴寺处理政务。

皇帝李晔留在华州暂时算是安定下来，接下来他开始着手建立流亡政府。虽然明知道朝廷虚弱，已经无力削藩，但他依然对帝国的前途抱有一丝希望，渴望得到一个贤明之臣辅佐自己渡过眼前的难关。

李晔在即位之初所建立的宰相班子，其成员已经所剩无几。曾经备受器重的张浚和孔纬，在征讨河东失败后，迫于李克用的压力，已经被逐出朝廷。而杜让能、韦昭度虽然称得上是良相，但因为各种原因相继被害身亡，剩下的刘崇望已经年老体衰，不堪重任。大顺二年（891年）以后提拔起来的崔绍玮、徐彦若、李溪、崔胤等人，其中不是平庸之辈就是奸佞小人，唯有李溪还能得到李晔的信任，却又被李茂贞、王行瑜杀害。

值得一提的是，首席宰相崔绍玮在朝廷内结党营私，勾结藩镇残害大臣，乾宁二年的时候已被皇帝李晔处斩；崔胤则善于耍弄阴谋，趋炎附势，是崔绍玮的死党。有鉴于此，皇帝李晔决定对中枢机构进行调整，清除奸佞小人，提拔忠实可靠者主持朝廷政务。七月二十六日，皇帝李晔下诏以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崔胤为武安节度使，就此将其逐出朝廷，次日任命翰林学士承旨、尚书左丞陆扈为宰相。

陆扈，字祥文，浙江吴郡人。光启二年（886年）考中进士，曾经随僖宗李僖流亡兴元，李晔即位后，担任过蓝田尉、左拾遗、翰林学士、中书舍人等职。文思敏捷，词句优美，对时政的见解也很是中肯，深受皇帝李晔的器重，景福二年（893年），李晔一怒之下想要兴兵讨伐李茂贞，陆扈就劝阻说，现在时局动荡，不应该再和靠近京城长安较近的藩镇结怨，如果出兵讨伐凤翔，就会使其他藩镇产生觊觎朝廷之心。

这次皇帝李晔提拔陆扈为宰相，显然是看中了其政治才能，而且他坚信有了陆扈的辅佐，朝廷的局势会一点点地好起来。然而让李晔想不到的是，虽然他依然信心很足，但在当时朝廷受制于藩镇的情况下，皇帝尚且受制于人，无论谁出任宰相都于事无补。事实证明，在不久的将来，李晔还会像从前一样，在藩镇的逼迫下，将宰相逐出朝廷。

李晔初到华州的时候，韩建表面上还算客气，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开始不把皇帝陛下放在眼里，而且宰相们因畏惧其权势而不敢处理政务，这其中也包括陆扈。

李晔无奈之下，只得下诏让韩建主持朝政。不过，韩建因自己是一介武夫，文化较低，担心在朝堂上闹出笑话，于是上表推辞不受，李晔最终只得收回诏令。事实上在韩建看来，自己是否把持朝政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皇帝在自己手中，自己可以利用这个皇帝号令全天下。

当时韩建利用皇帝李晔的名义，向各地方发布文告，命令各地将贡赋运往华州。李克用接到文告后，十分气愤地将文告掷于地上，并

怒骂韩建，正所谓枪打出头鸟，早晚有一天会被李茂贞等人灭掉。

李克用当然也只是发发脾气，毕竟皇帝陛下在人家手中，李克用是不能乱来的，但作为当时实力最为强大的朱全忠则表现的和李克用完全不同，虽然接到文告的时候，他正在和朱瑄、朱瑾兄弟作战，无法分身插手其中，但他却利用当时朝廷人事的变动，为自己在朝廷内安插一个自己的代理人。

前边我们说过，乾宁三年（896年）七月，宰相崔胤因为曾经依附崔绍玮，在韩建的建议下，被逐出朝廷。崔胤不愿意到地方任职，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他向朱全忠求助，劝他在洛阳营建宫殿，将皇帝陛下迎至东都洛阳。

朱全忠认为，虽然目前情况下夺取帝位不太现实，但他可以在朝廷内找个自己的代理人，一点点地将朝政掌控在自己手中，所以他选中了崔胤。他和河南尹张全义一同上表，请求皇帝李晔迁都洛阳，并声称要用一万人马前去迎接。在表文的最后，朱全忠大肆夸奖崔胤，说崔胤是个大忠臣，皇帝陛下不应该听信谗言将其逐出朝廷。

朱全忠的表文虽然是献给皇帝李晔的，但韩建明白这也是在给自己一个下马威。面对强大的朱全忠，韩建自叹不如，于是只得采取折中的办法，上奏请求重新起用崔胤为宰相，同时让皇帝李晔派使臣前往汴州，劝朱全忠不要带兵迎驾。

韩建心生恐惧，朱全忠见目的已经达到，便上奏皇帝李晔，表示同意韩建奏请继续留下崔胤的请求，继续为崔胤增加印象分。崔胤就这样得以继续在朝廷任职，九月十七日，皇帝李晔再次任命崔胤为中书侍郎、同平章事。崔胤对朱全忠感恩戴德，自此之后两个人结交更深。

崔胤复相后，十分痛恨陆扆先前取代自己，于是便在皇帝李晔面前诬陷陆扆是李茂贞的同党，同时让朱全忠也上奏请求罢免陆扆。就这样担任宰相仅仅两个月之久的陆扆，在朱全忠和崔胤的压力之下被罢相，由中书侍郎、同平章事被贬为硤州刺史。

李晔刚刚任用了一个贤明之臣，就在藩镇和佞臣的运作下，被迫远离自己而去，这让流亡华州的李晔心情十分苦闷。他盼望自己能够早日回到京城长安，能够在那里按照自己意志重新整顿朝纲，但究竟什么时候能够回去，恐怕连他自己也无法给出确切的时间。

当时李晔为了宣泄内心的烦恼，经常撰写诗歌来抒发郁闷依旧的心绪，其中有两首词最能反映他当时向往回到京城长安以及矛盾的心理状态：

（一）

登楼遥望秦宫殿，茫茫只见双飞燕。渭水一条流，千山与万丘。
远烟笼碧树，陌上行人去。安得有英雄，迎归大内中。

（二）

飘飘且在三峰下，秋风往往堪沾洒。肠断忆仙宫，朦胧烟雾中。
思梦时时睡，不语长如醉，早晚是归期，苍穹知不知。

从两首词中，我们可以体会到皇帝李晔对京城长安的无限向往，以及对自己身置窘境的无奈与辛酸。可是他一定想不到，流亡华州不仅仅让他犹如傀儡一般，更让他的诸王兄弟惨遭屠戮，其原因在于皇帝李晔制定的亲王典兵制度。

诸王之死

本来大唐帝国的宗室诸王自李隆基天宝年间起，就不再插手军务，基本上算是退出了政治舞台，只有代宗李豫在位时，宗室亲王曾经执掌过军队。由于李茂贞日益嚣张跋扈，皇帝李晔即位后时常想要兴兵讨伐，但因为朝廷中没有可用的武将，而且藩镇的武将很难节制，因此李晔便效仿先祖代宗李豫以宗室亲王典兵。

不过，皇帝李晔实行亲王典兵的制度并不是一帆风顺的。景福二年（893年）五月，李晔以覃王李嗣周执掌禁军，负责征讨李茂贞，但最终征讨失利，李茂贞带领大军威逼京城长安，亲王典兵就此宣告

终结。

乾宁二年（895年）随着时局的动荡以及帝国经济的严重破坏，京城长安的治安情况越来越糟糕，盗匪猖獗至极点，就连宫中的物品都是接连被盗，甚至还有盗墓贼偷掘皇室陵寝。针对这一严峻的形势，皇帝李晔再次想起起用宗室亲王执掌军队，一方面负责宫廷守卫；另一方面使其出使四方安抚藩镇。不过李晔的这个想法，遭到了宰相和宦官们的一致反对，他们的理由是给予亲王们兵权会不利于皇帝李晔。由于反对的人众多，李晔只得打消这个念头。

乾宁三年（896年），李晔重新组建禁军，设置了安圣、保宁、捧宸、宣化四军。宦官和藩镇都想拥有四军的指挥权，而李晔创建四军就是为了抑制藩镇和削弱宦官，当然不会将军权交给他们，虽然宰相是李晔可以依托的对象，但唐代又有文臣不典兵的惯例，在李晔无人可用的情况下，只得再次建立亲王典兵制度。

乾宁三年（896年）二月一日，李晔以通王李滋味开府仪同三司，统管诸道军事，覃王李嗣周、延王李戒丕等亲王分别统率禁军。亲王典兵制度的建立，不可否认在当时条件下起到了一定作用，至少皇帝可以掌握一支自己能指挥的军队。

不过，皇帝李晔的这种做法，让藩镇们感到十分不安，尤其是李晔前往华州时，四军随之同行，让韩建尤为惊恐。从李晔到达华州的第一天起，韩建便处心积虑地想要解散李晔组建的四军，进而除掉掌兵的诸王。

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韩建分步骤地采取措施，分化瓦解四军。乾宁四年（897年）正月，他命人上疏皇帝李晔，说城防将张思行等人联名告发睦王、济王、韶王、通王、彭王、韩王、仪王、陈王密谋杀害自己，并要将皇帝李晔劫持到河中。

当时皇帝李晔和诸王的关系非常好，李晔明白这封奏疏背后的指使人就是韩建。虽然他当时没有想到韩建最终的目的是想破坏亲王典兵制度，但他也隐约感觉韩建的动机极其可疑，可是一时间他想不出

什么好办法应对，于是只得将韩建召进宫，想从中调解一下。

可是韩建却以身体不适为由拒绝进宫，无奈之下李晔让诸王前往韩建的府邸亲自解释明白，但却被韩建拒之门外。事实上此时的韩建早已经计划好，在拒见诸王的同时，他再次为皇帝李晔送去奏文，在这篇奏文中，韩建终于向皇帝陛下吐露了真实的想法：

“诸王忽然来到我的住处，我事先没有思想准备，担心他们发动叛乱，臣经过认真的思考，觉得还是不与诸王见面为好，诸王应该自闭嫌疑，不可轻举妄动。如果陛下具有友爱之心，请依据祖宗旧制，让诸王重新回到十六王宅，为他们选个好老师，教以诗书礼仪，不要让他们典兵干政。另外，也希望陛下能够下令解散那些由乌合之众组成的禁军，以此来光大皇家的威严。”

韩建德的奏文显然是在逼宫，但他明白以皇帝李晔的性格，是不会轻易解散禁军、取消亲王典兵制度的。于是在奏文刚刚送上去，还没等皇帝李晔有任何反应，韩建便带领精兵将李晔的行宫团团包围，以武力胁迫李晔同意取消亲王典兵制度。李晔看到一场兵变即将到来，被逼无奈之下只得同意韩建的要求，当天就下令诸王统领的军士全都回归故里，诸王回归十六王宅，其武器装备全部由韩建接管。

剥夺了诸王的兵权后，韩建并未善罢甘休，他知道要彻底解除属于皇帝李晔的军队，解除诸王的兵权只是第一步，解散安圣、捧宸、保宁、宣化四军是他的下一个目的，所以接下来他开始实施第二步措施。

韩建继续上疏皇帝李晔，再次透露自己的想法：

“陛下如果能够选贤任能，就足以澄清天下的祸乱，何必另置四军？这样给人的感觉是陛下对军队有亲疏之分，背离了无偏无党之道，况且四军所招募的都是些市井无赖及奸险刁蛮之徒，太平时期尚且想发动变乱，遇到危难时必不为用，让这些人整天张弓持刀地守在您的身边，臣很不放心，因此臣请求解散四军。”

皇帝李晔至此终于明白了韩建德的意图所在，不过，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韩建德奏疏虽然言辞谦和，但李晔明白这是先礼后兵，如果不同意韩建德请求，接下来他定会再次以武力相逼。于是他勉强同意了韩建德的请求，将重新组建的四军两万多士兵全部遣归故里。至此，李晔辛苦组建的四军转眼之间化为乌有。

值得一提的是，捧日都头李筠在几次动乱中始终保护保护皇帝李晔，特别是承天门之乱的时候，如果没有李筠的护卫，李晔很可能已成为李茂贞的阶下囚，而且此后一路护送李晔至石门，堪称其功居首。可是韩建认为，李筠如此能干，是自己的心头大患，于是请求皇帝李晔将其处斩。最终李筠在华州大云桥被斩。

韩建只用了两封奏疏就成功剥夺了诸王的兵权以及解散了四军，这让他感觉皇帝陛下已经牢牢被掌控在自己手里。不过，虽然诸王的兵权已经被解除，而且四军也已经不复存在，但诸王只要存在一天，韩建也不得安宁，因为谁能保证他们将来哪一天不会协助皇帝李晔东山再起，因此他下定决心必将诸王置之死地而后快。

事实上韩建并不惧怕已经没有兵权的诸王，他唯一惧怕的是李克用插手此事。因为当时延王李戒丕前往晋阳向李克用求援，如果自己贸然出手，身在晋阳的李戒丕一定会让李克用出手相救，所以韩建没有轻举妄动，等到八月李戒丕回到华州后，韩建知道李克用自顾不暇，无力发兵顾及皇帝李晔，因此决定实施自己的第三步计划。

和先前的两次上疏一样，韩建这次依旧想用上疏的方法来解决问题，他在第三封奏疏中这样写道：

“自陛下即位以来，与邻近的藩镇关系不断恶化，都是因为实行了亲王典兵制度，因此凶暴之徒趁机作乱，致使陛下一再流亡。先前臣奏请革除诸王兵权，其实就是担心发生不测，最近臣又听说延王、覃王等人还想谋反，希望陛下尽快下定决心将他们除掉，臣这是为了大唐社稷着想。”

韩建本以为李晔这次还会像前两次一样，被迫同意自己的请求。

但让他想不到的是，皇帝李晔是有自己的底线的，让他亲手除掉自己的兄弟，这样的事情他是不可能答应的，所以他严词拒绝了韩建的请求。

不过皇帝李晔的拒绝，所带来的结果就是韩建采取武力措施解决。

几天后，韩建和枢密使刘季述矫称奉诏令发兵包围十六王宅。当时正值清晨，诸王尚未起床，闻讯后每个人都披头散发，惊慌失措地向四处逃跑，有的人爬到墙头，有的人登上屋顶，并大声呼喊，请求来人救命。不过他们的呼喊声并没有奏效，韩建带着士兵闯进宅邸后，将通王、沂王、睦王、济王、韶王、彭王、韩王、覃王、延王、丹王共计十个亲王一起挟持到城西的石隄谷，将他们冠以谋反的罪名全部杀死。

当皇帝李晔得知消息后，他顿时震惊了，诸王是他的兄弟，如今惨死在自称“臣子”的藩镇手上，这不能不让李晔为之痛心。但李晔也没有失去理智，他明白现在不是对韩建问罪的时候，此时他必须强忍悲痛，想尽办法尽快摆脱韩建德控制，回到京城长安再作打算。

为此，光化元年（898年）新年刚过，李晔为了尽快回到京城长安，以及尽早解除关中地区的战乱，下罪己诏反思自己的过错，解散各地前来勤王的军队，恢复李茂贞的官爵。

李茂贞此时正与蜀中的王建交战，在看到皇帝李晔妥协，自己暂时无暇东顾的情况下，也做出了让步，表示愿意改过，与韩建共同拥戴皇帝李晔。当李茂贞听说朱全忠已经吞并徐兖地区，正在加紧营建东都洛阳，准备奉迎皇帝陛下前往洛阳的时候，他们因担心失去皇帝李晔这块招牌，于是急忙上奏皇帝李晔，请求重建京城长安的宫殿，然后护送其回京。

为了达到挟天子以令诸侯的目的，同时也为了对抗强大的朱全忠，李茂贞和韩建结成了联盟。考虑到自己实力尚且弱小，他们又极力拉拢李克用，声称皇帝陛下已经流亡在外很长时间，作为臣子的互

相之间应该和睦相处，共同辅佐王室，使皇帝陛下早日回京，并请求李克用派河东的能工巧匠协助修筑宫城，而李克用的头号劲敌便是朱全忠，所以他答应了李茂贞和韩建的请求。

李茂贞和韩建因为朱全忠的存在，而极力促成皇帝李晔回京事宜，这对于李晔来讲无疑是个好消息，所以他立刻诏令韩建为修宫阙使，全面主持重修长安宫城事宜，韩建派其部将蔡敬思负责具体的修缮工作。

当时长安城因为屡遭战火，特别是李茂贞攻占长安后，破坏更为严重，宫城连同市井焚烧殆尽，经过韩建等人将近八个月的紧张维修，皇宫内院修缮完毕，而且韩建亲自主持验收工作。

随着李茂贞的归顺，关中地区总算安定下来。光化元年（898年）八月，皇帝李晔结束了两年的流亡生活，自华州启程，于八月二十五日回到京城长安。

重新回到京城长安的皇帝李晔无疑是兴奋的，在他看来自己再一次获得了重整朝纲的机会。不过，他一定想不到，前方等待他的将是一片荆棘坎坷之路。

第十章 身陷囹圄

权臣专政

皇帝李晔自华州返回长安后，藩镇们更是不将他放在眼中，朝廷政令不通，威信进一步下降。而且在朝廷内部宦官依然嚣张跋扈，枢密使宋道弼、景务修执掌大权，目无法纪，专权乱政，皇帝李晔时刻想剪除骄横的宦官，可是当时朝中大臣几乎都依附宦官，并无可用之人，李晔选来选去只得选中了崔胤。

李晔之所以选中崔胤，是因为崔胤与宦官素有积怨，而且这种积怨早在他的父辈时代就已经形成。崔胤是宣宗李忱在位时期的宰相崔慎由之子，文宗李昂在位时期，崔慎由担任翰林学士。

有一天崔慎由在宫中值夜班，将近午夜时分，一个宦官将他召进秘书殿。此时宦官仇士良正坐在堂上等待崔慎由的到来，见到崔慎由后，仇士良告诉他皇帝陛下身体长期不好，而且自即位以来政令不行，皇太后有意册立新君，崔慎由身为翰林学士，这个诏书应由他起草。

崔慎由当时听完后大吃一惊，表示自己宗族将近三百人绝不做这种灭族之事，要杀要剐悉听尊便。仇士良见崔慎由严词拒绝，沉默良久后打开后门将其带到小殿，只见文宗李昂身处其中，仇士良当着李昂的面细数其过失，而李昂却低头不语，过了一会儿，仇士良手指李昂对他说，如果不是崔学士拒绝起草诏书，陛下就不能坐在这里了，然后将崔慎由送出殿外，并叮嘱他千万不要泄露此事，否则其宗族都要受到牵连。

崔慎由将此事的详细经过记录下来，始终藏在枕下，从来没对外人说过。后来临终时，将记录本交给了崔胤，才使得崔胤了解了宦官

们到底有多么嚣张跋扈，自此之后，崔胤十分痛恨宦官。

崔胤虽然外表庄重，但内心却诡计多端，皇帝李晔虽然讨厌其为人，但为了除掉宦官又不能不暂时利用，正所谓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

皇帝李晔和崔胤每天密谋如何除掉宦官。虽然两个人是密谋，但宦官们对此却一清二楚，因此以崔胤为首的南衙和与宦官为首的北司之间矛盾日益加剧。崔胤外有朱全忠作为靠山，在朝廷内始终趾高气扬，而宦官们也是外结藩镇对崔胤针锋相对。

为此，时任司空、门下侍郎、同平章事的王抃因担心这样会导致宦官作乱，便上疏皇帝李晔，认为作为人君应该识大体、顾大局，做到无偏无私。宦官专权由来已久，其势力已经形成，想一下子加以剪除是不可能的，应该采取因势利导之策，用正常的手段将其除掉，而不是和宰臣简单的商量去除宦官之事，这样会让宦官们生出祸乱。

应该说，王抃的话很合乎实际情况，也很有针对性，但崔胤一向与王抃不和，而且先前崔胤被罢相，他也是怀疑是王抃在背后搞鬼，因此记恨在心。这次王抃的上疏让崔胤找到了搞倒王抃的机会，于是他向皇帝李晔进谗，说王抃是奸恶之人，已经被宦官宋道弼等人收买，成为了宦官的内应。不过，皇帝李晔虽然抵触王抃的上疏，但他也知道崔胤的为人，所以这件事情也就不了了之。

事实上，崔胤积极协助皇帝李晔铲除宦官，除了他憎恨宦官之外，还因为他想独揽朝廷大权，而且有了朱全忠这个强大的后台做保证，崔胤可谓是有恃无恐。皇帝李晔虽然痛恨宦官专权，可同时又忌惮藩镇的嚣张跋扈，更担心朝政被藩镇把控，因此在看到崔胤和朱全忠走得越来越近时，便决定将其清理出朝廷。

光化三年（900年）二月，李晔下诏任命崔胤为清海节度使出镇广州。崔胤明白皇帝陛下这是将自己排挤出朝廷，他实在不想出京，可是作为臣子又不能抗旨，因此他再一次向朱全忠求援。

在离京前崔胤写信给朱全忠，称自己是受到了王抟的排挤才被皇帝陛下逐出朝廷，希望朱全忠能够为他主持公道。朱全忠得知自己在朝廷的代理人遇到了麻烦，于是立即上疏皇帝李晔，公然表态说崔胤绝不能离开京城，而且王抟与宦官相互勾结，将会对大唐的江山社稷产生威胁，要求罢免王抟以及宋道弼、景务修。

朱全忠的奏疏是一封接着一封地送到皇帝李晔的龙书案上，一方面是表明自己态度坚决；另一方面也是为皇帝李晔施加巨大的压力。朱全忠作为当时实力最为强大的藩镇，有着可以征服任何一地的实力，皇帝李晔面对韩建、李茂贞这样实力相对弱小的藩镇尚且忍气吞声，更何况是强大的朱全忠。

因此，李晔思虑再三，为了避免关中地区在生战乱，他决定采取息事宁人的办法，召已经在半路上的崔胤重新回京。

六月十一日，崔胤重新回到京城后，被皇帝李晔再次起用为司空、门下侍郎、同平章事，同时罢免王抟的宰相职务，以宋道弼为荆南监军、景务修为青州监军。次日又下诏将王抟贬为溪州刺史，后来又贬为崖州司户；改诏将宋道弼流放欢州、景务修流放爱州。十三日下诏令三个人自尽，王抟最终死在了蓝田驿，宋、景二人则死在了灞桥驿，崔胤由此实现了独揽朝廷大权的目的。

崔胤仰仗朱全忠，在朝廷中大权独揽，逐渐形成飞扬跋扈之势，宦官们虽然失去权势，但却不敢与之相争。可是崔胤却仍不满足，因为从职位角度来讲，他还不是名义上的首席宰相，当时位于崔胤之上的是时任太保、门下侍郎、同平章事的徐彦若，崔胤为了成为首席宰相，千方百计地想将徐彦若排挤掉。徐彦若也很识时务，主动向皇帝李晔提出要到外地担任节度使的请求。

当时地方藩镇基本上已经不听朝廷诏令，只有薛王李知柔控制的广州地区依然听命于朝廷，所以皇帝李晔下诏以徐彦若为同平章事，出任青海节度使。挤走了徐彦若之后，崔胤并未善罢甘休，不久，在他的运作下，另一位宰相崔远也被罢免职务。

此时的皇帝李晔处境极为艰难，对于强大的藩镇他已经是一筹莫展，且要处处仰起鼻息，而朝廷内宦官专权已使其无计可施，现在崔胤又依靠强大的朱全忠开始独断专行。面对外有强藩、内有权臣的局面，李晔逐渐感觉自己有些无能为力，曾经的雄心壮志开始一点点地泯灭，随着时间的推移，他渐渐地变成一个情绪暴躁之人，难以听进大臣的劝谏。

例如右拾遗张道古上疏痛陈时弊，说国家现在有五危、二乱之难，从前汉文帝即位不久，就明习国家事务，可是陛下登基已经十几年了，却还没有掌握驭臣之道。想当年太宗贞观时期，天下安定，四夷顺服，而现在国家的疆域在一点点地缩小，臣真的担心朝廷社稷会被奸臣把持，最终被贼臣所有。

张道古的奏疏虽然说得句句在理，但因为言辞过于激烈，导致皇帝李晔看罢顿时勃然大怒，立即将张道古贬为施州司户。事实上李晔未必不认为张道古说得有道理，只是这封奏疏直接揭开了李晔内心深处的伤疤，让身为九五之尊的李晔颜面尽失，而这也从另一个侧面反映出当时的李晔已经不愿意再直面国家的各种矛盾以及弊政。

张道古的上疏不仅没有带来积极效应，反而因为言辞过于激烈，触痛了李晔灵魂深处的痛楚，让李晔在此后的日子里更加意志消沉。为了宣泄心中的苦闷，他整日借酒消愁，性格也变得越来越暴躁，而且喜怒无常，时常因为一些琐碎的小事擅杀宫人，弄得宫中上下人人自危。

李晔心理状态的变化，使朝廷内的不同人有着不同的表现，崔胤因为有着强大的靠山而完全不在乎，更何况朝政还需要他这个首席宰相去处理。而那些地位卑微的宫人只能是看着皇帝陛下的脸色行事，不敢有丝毫的反抗。

但是先前被削弱的宦官势力，内心却是想法多多，在他们看来，皇帝李晔已经将宦官视为眼中钉，而且朝廷大事都与宰相商议，早晚有一天自己会被皇帝除掉。所以他们想以皇帝李晔意志消沉不理朝政为由，逼迫李晔退位为太上皇，让太子李裕即位。

最关键的是，皇帝李晔虽然先前将把持朝廷大权的宋道弼、景务修除掉，但宦官势力中把持左、右神策军军权的人还依然存在，所以军队将是他们实现自己计划的依靠所在。

宫廷政变

皇帝李晔虽然先前打击过宦官，但左、右神策军依旧掌握在宦官手中。当时担任左军中尉的刘季述、右军中尉的王仲先以及枢密使王彦范、薛齐偓等宦官头目，一直密谋逼迫皇帝李晔退位，要将太子李裕扶上皇位，进而达到通过拥立之功重新纵揽朝廷大权的目的。

光化三年（900年）十一月五日，皇帝李晔带着刘季述、王仲先等人在皇宫北部禁苑打猎。由于当天捕获了很多猎物，所以傍晚时分，李晔命手下人在禁苑里摆上酒席品尝自己捕获的猎物，君臣一直狂饮到午夜，而后李晔醉醺醺地回到后宫。酒后的李晔心情更加烦闷，为了发泄怨气，他挥剑砍杀了几个宫女和宦官，随后便脱衣睡下。此时的李晔一定想不到，就是他的这个冲动之举，为他带来了一场祸事。

次日，已到日上三竿之时，皇帝李晔因为昨日喝得头昏脑涨还未起床，宫门也紧闭未开。刘季述等人见此情形，知道机会已然来临，便前往中书省对崔胤说，鉴于宫门紧闭，担心宫中发生大事，自己作为内臣，有权处理宫内事务，所以想要带兵前往后宫查看。

面对刘季述等人的要求，崔胤也是一时拿不定主意。按照规定，刘季述的做法不妥，但近日来往于宫中的闲杂人员很多，例如御医车让、谢筠等人就经常留宿宫中，难免会发生事端。

崔胤想来想去最终同意了刘季述等人的请求。于是，刘季述便带着千余名禁军士兵直闯后宫，并趁机将太子李裕挟持，然后以皇后的名义下令，说昨日皇帝李晔砍杀宫女和宦官，是因为御医车让、谢筠劝皇帝杀人以消灾，实属大逆不道之罪，现在鉴于皇帝昏庸，决定让太子李裕监国。

刘季述将这个决定告诉了崔胤，崔胤当时担心刘季述等人大开杀戒，所以只得违心同意。而后刘季述以崔胤等宰相的名义写好联名状，请求太子李裕监国，并命令禁军士兵分布朝堂之上，然后召集文武百官入朝，让他们在联名状上签字。

百官迫于刘季述掌控禁军的压力，被迫在联名状上签字。刘季述将太子李裕护送到紫廷院，接受君臣的朝贺。从刘季述直闯后宫到百官朝见太子李裕，前后不过两个时辰的光景，皇帝李晔居然被宣告终结了皇帝生涯，实在让人匪夷所思。

当时皇帝李晔住在乞巧楼，对外面发生的事情一概不知。刘季述、王仲先等人在做完拥立太子李裕监国的事情后，立即带兵包围了乞巧楼，刘季述让禁军士兵在宣化门外等候，自己和王仲先等人进到乞巧楼逼迫李晔退位。可是刘季述等人刚刚进去，禁军士兵便大声喊叫着冲进宣化门，见人就砍。皇帝李晔闻听喊叫声不断，立刻从床上栽了下来，就在他刚想爬起来逃走时，刘季述等人已经闯了进来，一把将李晔按在了椅子上。

“坐下！”刘季述对李晔发号施令说道。

李晔惊恐地看着刘季述等人，他不知道这伙宦官直闯自己的寝殿，究竟目的何在。

就在刘季述等人进入乞巧楼的时候，宫女们急忙跑到后宫，将情况报告给了何皇后。何皇后慌忙赶来，见刘季述将皇帝李晔按在椅子上，于是她请求刘季述等人不要伤害皇帝李晔。

“军容不要惊下了陛下，一切事情全都交付您全权处理。”

刘季述将百官的联名状拿出，对皇帝李晔说道：

“陛下厌倦国事，这是所有人都知道的事情，现在朝野上下都希望太子监国，请您到东宫休养去吧！”

刘季述说完后，将联名状丢在李晔面前，然后直勾勾地看着他。

李晔看着眼前的联名状彻底惊呆了。他没想到只经过了一个晚上，局势会发生如此重大的变化，他更不明白，为何昨日还和他开怀畅饮的刘季述等人，为何今日态度竟如此。

“昨天还和你们一起畅饮，朕只不过是多喝了点，为什么会变成这样？”显然李晔还没意识到问题的关键所在。

“这并非我们所为，乃是南衙百官的意思，实在是众意难违啊！还请陛下暂时到东宫避一避，待局势稍稍安定之后，我们会想办法迎接您回来。”

刘季述的话虽然说得很是婉转，但谁都明白其隐含的意思是李晔今天必须要走。

“陛下！您就按军容所说的办吧！”何皇后见势不妙，立即劝李晔说道。

李晔被逼无奈之下，取出传国宝玺交给了刘季述，然后换了衣服与何皇后一起坐上御撵，跟随刘季述等人到达了少阳院。然而，到了少阳院后，刘季述开始凶相毕露，他历数皇帝李晔的多项罪名，然后亲手锁上院门，并用铁水将锁孔熔固，派左军副使李师虔率领守卫少阳院，随时监视李晔的行踪，李晔就这样被刘季述软禁起来。

十一月七日，刘季述假传圣旨，诏令太子李裕即位，更名为李璿，尊李晔为太上皇，何皇后为太皇太后，更名少阳院为问安宫。

刘季述明白自己的做法是倒行逆施，很是不得人心，为了稳定局势，他一方面假传诏令为相关人员加官晋爵，凡是参加此次软禁皇帝李晔行动的，全都官升一级；另一方面为了显示自己的权威，他开始大开杀戒，凡是得宠于皇帝李晔的左右亲信以及宫人、方士、僧侣等全部杀掉。据史书记载，当时宫内每天都在杀人，为了恐吓心怀不服的人，刘季述命令白天用十辆大车将尸体运出宫外，而每辆车只运一两具尸体，以此震慑朝臣。

当刘季述软禁皇帝李晔，并在宫内大开杀戒时，消息迅速传播出

去，在藩镇之内引起了极大的反应。由于藩镇们的目的不同，所以对待此事的态度也是不同。

重登帝位

刘季述等人软禁皇帝李晔的消息迅速传播，在全国各地引起了强烈的反应。例如，退休离朝的左仆射张浚当时闲居长水，闻听此事后义愤填膺，马上到洛阳去见张全义，劝他出兵长安解救皇帝李晔，同时又给各地藩镇写信让他们出兵勤王。

当时无棣有个进士名叫李愚，此时正客居华州，他也上书韩建劝其出兵讨伐刘季述等人，但无论是张全义还是韩建，都认为新君已经即位，皇帝李晔已经失去了利用价值，所以全都不肯发兵相救。

不过，那个时候正在定州和李克用交战的朱全忠，在闻听皇帝陛下居然被一伙宦官软禁后，立即从定州回到大梁，准备插手干预此事。刘季述闻听朱全忠突然返回大梁，准备插手朝中事务，于是立即采取主动，派养子刘希度前往大梁，答应将大唐的江山社稷让给朱全忠。然后以皇帝李晔的名义发布文告，又派供奉官奉本前往大梁，声称皇帝李晔已经同意退位。

朱全忠十分清楚刘季述做这些事情的目的所在，但他当时并无称帝的意图，看完文告后，心中有些犹豫不决，于是召集幕僚商议接下来该如何处理。

当时多数人表示刘季述囚禁皇帝，实属大逆不道，劝朱全忠不要和刘季述等人来往，甚至有人提出，朝廷无论发生什么大事，作为藩镇都不应该参与其中。只有天平节度副使李振认为，现在皇室发生患难，这是为汴州争霸天下提供了千载难逢的机会，他说朱全忠就是唐朝的齐桓公、晋文公，国家的生死存亡都寄托其一身。刘季述不过是个宦官，竟然敢囚禁皇帝，朱全忠应该立即兴兵讨伐，而且一旦新君地位稳固，则朝廷大权会重新落入宦官手中。

李振的话让朱全忠彻底醒悟，于是他立刻下令刘希度和李奉本，

并派李振到长安探听虚实。李振回来后向朱全忠汇报，说长安城内人心不稳，人们对刘季述囚禁皇帝陛下事表现了极大的不满，看来宦官集团难以控制局势，建议朱全忠出兵长安，帮助李晔重登帝位。

不过，就在朱全忠积极准备出兵的时候，朝廷内部已经有人开始积极行动起来。

李晔被软禁事件，为本来就不愿意侍奉朝廷的地方藩镇找到借口。太子李裕虽然即位多时，但藩镇们的供奉却迟迟不到，致使朝廷的财政状况更加拮据，军费及各项开支难以维持。

当时神策军中尉王仲先苛刻明察，早就知道军中积弊甚多，贪污侵吞财物现象十分严重，如今朝廷财政困难，他便清查军中物资，发现贪污侵吞者即施以酷刑，并限期偿还，搞得军中人人自危。

盐州雄毅军使孙德昭时任左神策军指挥使，他曾和部将董从实盗取军库钱五千缗，王仲先查出此事后，当众羞辱他们，并催促他们尽快还钱。孙德昭本就对刘季述、王仲先等人软禁皇帝李晔一事感到愤愤不平，再加上自己被王仲先羞辱一番，更加痛恨宦官集团。后来崔胤打听到了这个消息，于是便派判官石戡主动亲近孙德昭，意图拉拢孙德昭共同迎立李晔复登帝位。

石戡亲近孙德昭的策略，就是主动请他筵饮，而孙德昭每次喝醉后都痛哭流涕，深以皇帝李晔被囚为耻。石戡见孙德昭忠于唐室，便鼓动他杀掉刘季述和王仲先等几个宦官，迎立皇帝李晔复位，并告诉他这其实是宰相崔胤的意思。

面对宰相大人的拉拢，孙德昭毫不犹豫地跟了过去。当石戡将孙德昭愿意效力的消息告诉崔胤时，崔胤大喜过望，立即从衣服上扯下一块布，写上手谕让石戡交给孙德昭，并告诉他联合的人越多越好，事成之后将奏请皇帝陛下给他加官晋爵。

作为左神策军指挥使，孙德昭在禁军中有着良好的人脉，得到宰相大人的手谕后，他立即联合右军清远都将董彦弼、周承诲等人，决

定在新年的第一天展开行动。

天复元年（901年）正月一日清晨之际，王仲先早早入朝，当他来到安福门时，早已埋伏在这里的孙德昭，忽然从角落里冲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砍下了王仲先的脑袋。然后他快速赶到问安宫，手敲门环高声呼喊告诉皇帝李晔已经将砍杀王仲先，请皇帝陛下出来犒赏将士。

最先听到喊声的是何皇后，问安宫连日来死一般的寂静，为何今日忽然有人高喊，而且说已经诛杀了王仲先，这不禁让何皇后有些怀疑是谁在搞恶作剧。不过她还是将信将疑对外边说，如果真的已经剪除逆贼，就请将其首级扔进来。

孙德昭立即按照何皇后所说的，返回安福门外割下王仲先的人头，将其带到问安宫扔了进去。皇帝李晔与何皇后见到王仲先的人头后，才相信孙德昭所说的话，于是让孙德昭撬开问安宫的大门，与何皇后一起走出来。

宰相崔胤得到消息后，立即召集百官到李晔面前道贺，然后发布命令让周承诲与董彦弼领兵急速捉拿刘季述、王彦范等人。安排完一切后，崔胤和文武百官将皇帝李晔与何皇后迎上长乐门楼，等待周、董二人的消息。没过多久，周、董二人就将刘季述和王彦范五花大绑地带到皇帝李晔面前，李晔本想斥责二人几句后，将两个人押往大牢，可是没等他开口，宰相崔胤就让两边的军士手起刀落砍下了两个人的首级。

刘季述和王彦弼虽然已死，但皇帝李晔并没有就此事完结，他诏令将参与囚禁自己的刘季述、王彦范、王仲先、薛齐偓四人满门抄斩，又处死其同党二十余人，同时赦免了太子李裕的罪过，让他继续回到东宫当太子。

从正月三日开始，皇帝李晔对营救自己的有功之臣论功行赏，任命立下首席功劳的孙德昭为同平章事，充静海节度使，并赐名“李继昭”。次日又以崔胤为司徒，崔胤坚辞不授，建议加封想要出兵援救的

朱全忠，最终李晔加封朱全忠为东平王，同时任命周承诲为岭南西道节度使，赐名“李继诲”；董彦弼为宁远节度使，赐名“李彦弼”，一同加封同平章事，与李继昭一起留京宿卫，时人称之为“三使相”。

李晔经历这场变乱后，想要借此机会解除宦官干政的弊政，于是在论功行赏过后，他首先对典章机要的枢密使权力加以限制。他发布敕文说，近年来宰相在延英殿奏事时，枢密使在两旁侍候，遇到需要讨论的问题，就与宰相们争论不休；事后又利用权力之便假传圣旨，更改诏令，不断扰乱朝政。他规定从现在开始恢复宣宗李忱在位时的制度，待宰相奏事完毕，枢密使才可以进殿受命。

李晔颁布限制枢密使权力的敕文，让宰相崔胤隐约嗅到了皇帝陛下解除宦官干政的决心。在崔胤看来，宦官干政的最大障碍不是枢密使权力最大，而是宦官们掌管着神策军，手中握有兵权。所以他联合诸多文官不失时机地上疏皇帝李晔，请求解除宦官的兵权，将神策军交给宰相们统领。

奏疏中写道：“本次祸乱的根源，都是源于宦官典兵之制，请让崔胤主管神策左军、陆扈主管神策右军，这样一来宦官们就不会再作乱，而且藩镇们也不敢再犯上作乱，国家才会稳定。”

这封奏疏虽然表面看上去很有道理，但奏疏中明确了掌管左、右神策军的人选，这会让皇帝李晔担心刚刚解决宦官典兵的弊政，接下来又要面对宰相典兵的弊端。而且唐朝自建立之日那天起，就有文臣不典兵的惯例，让李晔就此更改古制，这实在是不可能的。

面对这封奏疏，皇帝李晔虽然觉得颇为不妥，可又找不出更好的理由反驳，一时间拿不定主意。不过，此时李茂贞正在长安奏事，听到崔胤想让宰相掌管神策军的消息后，大骂崔胤是军权尚未到手，便有剪除藩镇之心，于是他上疏李晔坚决反对让宰相掌管神策军。

皇帝李晔十分明白李茂贞的态度其实就是全体藩镇们的态度。不过为了慎重起见，他还是决定多听听意见，于是他又召见“三使相”商议此事。

“三使相”本就是宦官一党，先前只是和刘季述等人有矛盾，所以才解救皇帝李晔脱离险境，事实上其内心并无匡辅王室之心，依旧想遵循旧制。所以三个人一致表示将禁军交给南衙宰相掌管，势必要进行较大调整，不如交给北司的宦官掌管更为便利。李晔见这件事情阻力较大，于是便告诉崔胤，说禁军将士都不愿意受其节制，因此以枢密使韩全诲、凤翔监军使张彦弘为左、右神策军中尉，并提拔宦官袁易简、周敬容担任枢密使。

这次被软禁事件过后，使得李晔充分认识到如果让帝国重归正途，自己首先必须要振作起来，所以他一改先前的颓废状态，重新恢复了往日的雄心壮志。为了稳定民心 and 恢复经济，他开始注意地方官吏的选拔，并免除了京畿地区贫民的一年赋税，而且在其复位后所发布的《改元天复敕文》中，提出了一系列解决时弊的办法，尤其在敕文的最后，李晔表达了“进忠贤以启正途，黜邪佞以惩覆辙”的决心。

但是李晔或许过于乐观，在当时朝廷内部局势不稳，外有藩镇不断作乱的情况下，朝廷的政令可以说是不出宫门，要想使国家重新回归正途已经是不太可能的事情。事实证明，皇帝李晔所颁布的敕文中的改革办法，到最后全都成为一纸空文，一场动乱之后，朝廷内除了赏了几个有功之臣和诛杀了几个作乱的宦官之外，一切还是老样子。

不过对于李晔来讲，虽然朝廷暂时进入平稳状态，但因为他拒绝将禁军兵权交给崔胤等人掌管，因此一场灭顶之灾正在向他悄然袭来。而这场灾难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也终结了大唐二百九十年的国运。

再次出逃

在解救皇帝李晔的过程中，虽然“三使相”始终冲锋在前，但谁也不能否认崔胤在其中的联合之功，所以崔胤以除逆之功得到了皇帝李晔信任与器重。崔胤历来与宦官集团势不两立，并以彻底消灭这个集团为己任，本来计划除掉刘季述等人后，自己掌握禁军，但因为阻力重重而未能如愿，于是便想借助藩镇的力量来对付宦官。

此时李茂贞正要辞别回归本镇，崔胤以朝廷局势未稳为借口，请求他留兵宿卫京城长安。事实上，李茂贞对此求之不得，于是双方一拍即合，李茂贞留其养子李继筠带领三千人马驻守京城长安。

不过当时左谏议大夫韩偓认为这个做法可能会招致新的动乱，多次向崔胤提议请凤翔兵回归本镇，而崔胤拒不接受，他给出的理由是凤翔兵不想返还本镇。自己也是没有办法。崔胤的这种回答立即激起了韩偓的强烈反应，他反问凤翔兵宿卫京城长安，是谁主动请求留下的，崔胤无言以对。

事实证明，崔胤留下凤翔兵，不仅无助于他铲除宦官集团，反而正像韩偓所预料的那样，最终造成了一场祸乱。

崔胤自以为凤翔兵可用，便急于对宦官下手，天复元年（901年）四月，崔胤建议为宦官害死的官员平反昭雪。于是，皇帝李晔下诏为文宗大和九年甘露之变中被仇士良冤杀的王涯等十七家平反。事实上崔胤这是在舆论上为剪除宦官做好准备。

紧接着崔胤又收回宦官手中的曲酒专卖特权。曲酒专卖始于唐德宗李适在位期间，文宗李昂在位时为了限制宦官特权一度解禁，武宗李炎在位的会昌六年九月，又在扬州等八道州府设置官店负责酒类专卖，以代百姓缴纳酒钱，上缴度支以充军用。

杨复恭担任神策军中尉时，向度支借卖曲一年之利以供军需，从此便不肯还给度支。崔胤为了限制宦官特权，允许卖酒者私自造曲贩卖，这样一来左、右神策军先前所造的酒曲，就必须尽快减价卖出，因为崔胤规定过了七月便不准再卖。

崔胤开放曲酒贩卖制度不仅剥夺了宦官的财权，而且也损害了一些藩镇的利益，由于凤翔镇也在禁止之列，而李茂贞不愿意放弃这一聚财之路，所以崔胤在利益上与李茂贞形成矛盾。随着时间的推移，双方关系俨然破裂，甚至成为仇敌，当时李茂贞不断上疏争辩，而其三千兵马此时还在京城长安，这让崔胤感到当初实在是引狼入室。他见势不妙，便暗中通知朱全忠，让他在必要的时候进京援助自己。

有了朱全忠这个强大的靠山，崔胤便不再害怕，于是他加紧了剪除宦官集团的步伐。闰六月，崔胤再次秘密上奏皇帝李晔尽快下诏铲除宦官，宫内事务可以交由宫女们暂时掌管。但正所谓没有不透风的墙，宦官们当时可谓是手眼通天，通过设在皇帝陛下身边的耳目，宦官对崔胤的所作所为了一清二楚。

当时韩全海背着崔胤面见皇帝李晔，流着泪哀求饶命，皇帝李晔见宦官已经知晓，于是让崔胤有事走正规程序上疏奏明，不必偷偷摸摸地面见自己。而韩全海为了彻底摸清情况，又找了几个貌美的女子送进宫中，让她们暗中留意崔胤写给皇帝李晔的奏章，所以崔胤无论怎么做，宦官们对其行踪都是了如指掌，而皇帝李晔对此却全无知晓。当时崔胤密谋除掉宦官，宦官们也在暗中策划反制崔胤，一时间双方剑拔弩张，崔胤当时兼任三司使，韩全海等人便鼓动禁军在宫中聚众抗议，控诉崔胤减损士兵们的冬装，皇帝李晔无奈之下，解除了崔胤的盐铁使职务。

值得一提的是，皇帝李晔解除崔胤的盐铁使职务，这在崔胤看来是个敏感的信号，他误认为皇帝李晔开始倾向宦官，所以急忙写信向朱全忠求助。

当时朱全忠和李茂贞见到朝廷内部纷争不已，都有挟天子以令诸侯的想法，朱全忠想将皇帝李晔接到洛阳，而李茂贞则想将其接到凤翔。崔胤在信中告诉朱全忠，说已经奉皇帝李晔的密诏，让朱全忠领兵火速赶来京城长安迎接车驾，如果来晚了皇帝就会被李茂贞挟持走了。朱全忠当时正在河中，得到崔胤的书信后，唯恐李茂贞将皇帝掠去，于是急忙赶回大梁，准备发兵京城长安。

事实上，朱全忠当时十分清楚崔胤在朝廷中受到宦官集团威胁的危险处境，所以他这次出兵京城打出了“清君侧”的旗号，目的也是为了剪除宦官。不过此时对宦官束手无策的皇帝李晔虽然盼望朱全忠前来能够剪除宦官，但是他又担心朱全忠会和李茂贞发生冲突。为此，他让韩偓想办法看能不能让朱全忠与李茂贞联合，韩偓给出的回答是，由于利益不同，两个人联合是不可能的。

十月二十日，朱全忠自大梁发兵挺进关中。韩全诲听说朱全忠将要到来，命令李继筠、李彦弼带领禁军，准备劫持皇帝李晔前往凤翔，而且宫内各门增加守卫力量，断绝了皇帝李晔与外界的联系。皇帝李晔得知韩全诲等人想要劫持自己的想法后，秘密派人给崔胤送去书信，告诉他带着文武百官出京城长安，催促朱全忠火速赶到长安解救自己。

十月二十五日，韩全诲逼迫皇帝李晔召见百官，废止了正月颁布的《改元天复敕文》中的改革条令，重新恢复枢密使与百官同典议事的旧制，而且当天便重开延英殿，韩全诲等人侍立两旁，与朝臣共同议事。在此后的五天里，李继筠带领神策军将内库的财物洗劫一空，又将诸王以及大批宫人秘密送往凤翔，并派兵锁上宫门，禁止人员出入。

当时神策军在京城长安内大肆劫掠，民财被抢劫一空，满街逃窜的百姓不计其数，不过崔胤所在的开化坊因为李继昭不肯与韩全诲等人合作，所以得到了李继昭的派兵保护。十一月四日，韩全诲带领神策军陈列殿前，逼迫皇帝李晔跟随自己前往凤翔，他告诉李晔说朱全忠已经大军逼近长安，想要劫持皇帝陛下前往洛阳，事实上是有篡位之心，现在臣愿意奉送皇帝陛下前往凤翔，是为了保护陛下。

连日来韩全诲等人的所作所为，让皇帝李晔明白了这些人安的是什么心，所以他拒绝了韩全诲的要求。而且他手持宝剑想要登上乞巧楼进行抵抗，但是他四眼望去似乎并没有保护他的卫兵，因此他只得丢下宝剑，与何皇后以及诸嫔妃跟着韩全诲出了宫城。

值得一提的是，皇帝李晔刚刚出城，他背后的长安城内便是一片火光，李晔回身望去泪流满面，他努力抑制自己的悲痛，从心底发誓无论如何一定要重新回来。当天夜里，皇帝李晔一行人到达了长安城南六十里的户县。次日李茂贞亲自从凤翔赶来迎接，就这样李晔在回到长安没多久后，便开始了他的第二次流亡生活。

皇帝李晔跟随李茂贞去了凤翔，而此时的朱全忠依然还在路上。他要想进到长安，必须经过韩建的领地，而韩建是李茂贞的盟友，不

会轻易让朱全忠通过。因此朱全忠率领宣武、宣义、天平、护国四镇兵马进驻河中，准备攻打韩建。

十一月一日，当李继筠封锁宫门洗劫内库的时候，朱全忠带领四镇兵马七万余人进攻同州。同州留后司马邺望风投降，朱全忠让司马邺前往华州告诉韩建如果不尽快投降，自己将会立即领兵攻打华州，而且当天朱全忠就从故市领兵南渡渭水进逼华州。韩建自知实力悬殊，只好派部将李巨川请降，并献上三万两白银犒劳汴州军。

韩建的归顺使得朱全忠的速度得以加快，两天后他领兵进驻赤水，接着向长安进发。当他赶到昭应县的零口（历史上鸿门宴的所在地）时，听说皇帝李晔已经离京西行，朱全忠担心再这样一路追下去，恐怕会落个挟君的罪名，所以便暂时撤回赤水以观时变。

当时闲居在长水的张浚见朱全忠按兵不动，立即赶到赤水劝朱全忠将韩建除掉，理由是韩建除了是李茂贞的盟友之外，还曾经上疏皇帝李晔请求前往凤翔。朱全忠得知这一消息后，立即派兵包围华州，韩建立即出来示好，表示自己是一介武夫，上疏的时候没有考虑态度，希望朱全忠能够原谅自己。

韩建诚恳认错的态度，最终使得朱全忠原谅了他。但是朱全忠担心他在华州经营时间太久会生出祸乱，于是将其移往陈州赴任。

同华地区经过韩建多年的治理，在经济上得到了很大的发展，特别是皇帝李晔身在华州时期，随着四方商人的云集，一时间商业极为繁荣，创造了大量的物质财富。而现在这些财富全为朱全忠所得，因此在经济上朱全忠在经济上获得了极大的补助，最关键的是同华地区距离京城长安较近，为朱全忠日后出兵京城长安以及征讨凤翔奠定了有力的基础。

皇帝李晔西行之后，文武百官在崔胤的安排下，大多留在了京城长安，出现了“京师无天子，行在无宰相”的局面。崔胤无奈之下只得再次向朱全忠求助，希望他能尽快出兵迎回皇帝陛下。

十一月四日，崔胤让太子太师卢渥、王溥等人前往赤水与朱全忠商议迎接皇帝李晔回京事宜。朱全忠出兵本来就是为了达到挟天子以令诸侯的目的，目前目的还没达到，现在有了崔胤的召唤，所以他不用再担心落个挟君的罪名，可以继续西进。两天后，朱全忠带领大军进入长安，然后在崔胤的建议下，朱全忠派人到凤翔宣布自己进京的消息，同时让韩全诲等人护送皇帝李晔立即回到京城长安，韩全诲当然是拒绝了朱全忠的要求。

所以，接下来朱全忠决定将大举讨伐凤翔。

第十一章 遇害身亡

困居凤翔

天复元年（901年）十一月二十日，朱全忠率领大军到达凤翔，在城东安营扎寨。李茂贞登上城楼向朱全忠解释，说天子到他这里是来避难的，并非被自己劫持来的，朱全忠是受了奸人的蛊惑，所以才兴兵讨伐他。

而朱全忠则全然不理睬李茂贞所说的话，要求李茂贞立即奉送皇帝李晔回京，自己会既往不咎。朱全忠的态度等于是讨伐到底，李茂贞眼见朱全忠不肯退兵，于是和韩全诲连连逼迫皇帝李晔下诏，让朱全忠赶快退兵。朱全忠见凤翔城池坚固难以立即攻下，于是移兵攻打邠州。

邠州在凤翔东北方向的二百里处，当时由李茂贞的养子李继徽镇守，与凤翔遥相呼应。十月二十七日，朱全忠对邠州发起猛攻，李继徽虽然顽强抵抗，但终因寡不敌众在两天后被迫投降。朱全忠攻下邠州后，又立即兴兵攻打盩厔（今陕西周至），两天后又将盩厔攻下。

邠州、盩厔相继失守，让李茂贞感受到了极大的压力，而且当时镇守金州（今陕西安康）的昭信军节度使冯行袭见汴州军队势强，于是将韩全诲派往各地途经金州的使者二十余人全部杀掉后，向朱全忠投降。西川节度使王建也趁火打劫，与朱全忠修好，并派部将王宗佶、王宗涤领兵五万攻打李茂贞的山南诸州。

天复二年（902年）正月，朱全忠自三元移驻武功，再次进逼凤翔，当时韩全诲让皇帝李晔下诏征李克用前来救援，同时李茂贞也以个人身份写信向李克用求援。李克用得到消息后，派部将李嗣昭领兵五千实施围魏救赵之策，从沁州攻打晋州，以缓解朱全忠对凤翔的压

力。皇帝李晔也派人充当岐、汴和协使，对李茂贞和朱全忠加以劝解，并赐朱全忠“李姓”，想让他和李茂贞结为兄弟。

但朱全忠却断然拒绝，他一方面让部队继续包围凤翔；另一方面回军攻打李克用，击败正在攻打晋州的李嗣昭后，乘胜进逼晋阳。面对强大的朱全忠，李克用锐气大减，自此之后很多年不敢和朱全忠交战，就这样李茂贞失去了唯一一个可以救援自己的强援。

朱全忠在凤翔外围不断地攻城略地，皇帝李晔则在凤翔内再次组织起流亡政府。鉴于文武百官都留在长安的现实情况，皇帝李晔对朝廷官员重新进行了整合，不过由于李茂贞极力推荐自己的心腹，很多人不愿意出来担任官职，而皇帝李晔也不愿意任命李茂贞的心腹，所以即便是流亡政府，皇帝李晔也组建不起来。

当时有大批人上疏皇帝李晔，指出李茂贞推荐心腹担任朝官，是徇私舞弊行为。李茂贞得知消息后，鉴于朱全忠压力颇大，而且朝廷内部局势不稳，于是就想将皇帝李晔挟持到蜀中再作打算。

而崔胤等群臣听说李茂贞要将皇帝陛下挟持到蜀中，全都心急如焚却又无能为力，于是崔胤便前往河中，再一次向朱全忠哭诉，希望他赶快解救皇帝陛下。在崔胤的催促下，天复二年（902年）六月，朱全忠亲自领兵抵达位于凤翔府南边三十五里的虢县。李茂贞闻听朱全忠再次前来，不再采取闭门不战的策略，而是出城主动迎战。

六月十日，李茂贞亲自领兵在虢县北部与汴军交战，结果凤翔并大败而归逃回城内。朱全忠乘胜进驻凤翔城下，并分兵五寨将凤翔城围得水泄不通。

当时李茂贞的堂弟保大节度使李茂勋见凤翔被围，于是领兵屯驻三原想要解救堂兄。朱全忠派部将康怀贞、孔勍攻打李茂勋，李茂勋抵挡不住汴州军队的攻势狼狈向东逃窜。李茂贞在城内得知堂弟战败，并不甘心就此坐以待毙，六月十七日，李茂贞领兵夜袭奉天（今陕西乾县），俘虏了汴军将领倪章和邵棠，他看到汴州军队并非不可战胜，于是干脆在二十二日倾巢出动想要与朱全忠一决胜负。这场战

役从清晨一直打到中午，交战双方在很长时间内不分胜负，只是因为李茂贞兵力有限，所以在日暮时分才主动收兵回城，结果汴州军队随后追击，几乎攻陷了凤翔西门，自此之后李茂贞不再出城交战。

当时正值阴雨连绵，汴军中很多士卒身染疾病，朱全忠见李茂贞坚守不出，凤翔城一时间难以攻下，如此下去对己十分不利，便想带领军队回归本镇。部将高季昌、刘知俊得知朱全忠的想法后，极力劝阻其不要撤兵，并建议选派得力的间谍混进城内，用诡计引诱李茂贞出战。

骑士马景主动请缨，伪装成凤翔军战败的士卒进入凤翔城内，进城后马景散布消息说朱全忠已经撤兵，只留下些战斗力不强的人马，而且今晚也将撤走。消息很快传到了李茂贞的耳朵里，于是他决定当天利用夜色偷袭汴军营寨。

当夜，李茂贞带领大批人马出城偷袭汴军。朱全忠见李茂贞中计，于是命令中军敲响战鼓，让伏兵四下杀出，又派数百骑精骑兵堵住城门，凤翔兵进退维谷，自相践踏伤亡惨重，李茂贞拼死杀出条血路才得以逃回城内。

李茂贞战败后，朱全忠命令士兵环绕凤翔城广挖战壕，形如蚰蜒爬行之状，而且在营寨四周安置了大量犬狗，如果敌军来群犬齐吠，同时绕营设置木架，用绳挂铃将其连接，敌军来便出动铃响，从此用这种方法切断了凤翔城与外界的联系。

凤翔已经成为一座孤城，粮食以及各种物资越来越匮乏，城内开始出现以人肉充饥的现象。皇帝李晔虽然身为九五之尊，但处境也极为艰难，粮食断绝后李茂贞只能供给其一些猪狗之肉食用，其随从每天都有饿死的。

皇帝李晔虽然知道朱全忠绝非忠臣，但是为了早日解脱困境，他还是要求韩全诲和李茂贞迅速与朱全忠和解。韩全诲和李茂贞对此置之不理，而此时朱全忠却主动示好，原因在于李茂贞的很多部将在看到李茂贞大势已去后，纷纷带着人马出城向朱全忠投降。朱全忠担心

李茂贞穷极无路之下会与城俱毁，自己落个挟君的罪名不说，而且挟天子以令诸侯的目的也会化成泡影，因此朱全忠表示愿意和解。

为了表示自己的诚意，朱全忠派部将司马邺进入凤翔，向皇帝李晔奉呈和解的奏书，而且不断派使者入城呈贡食品衣物，甚至允许城中百姓出城打柴。不过，韩全诲和李茂贞并不买账，依旧想以武力对抗朱全忠。

十月二十一日，李茂贞领兵突袭汴州军队西寨，结果大败而归。朱全忠见李茂贞无意和解，于是派部将孔勣、李晖乘虚直捣李茂勋的老巢鄜州和坊州，并于十一月十日攻占了坊州。次日，汴州军队冒着大雪连夜行军，于拂晓抵达鄜州城下，守军来不及迎战，汴州军队攻入城内，与城中八千守军展开巷战，直到午时鄜州守军抵抗不住，于是举城投降，孔勣、李晖安抚李茂勋家属及其部将。李茂勋得知鄜、坊二州已失，而家属部将无恙时，遂投降朱全忠。

失去了堂弟李茂勋的支持，已经内外交困的李茂贞直到此时才想与朱全忠议和。不过李茂贞明白，眼下必须要表示出自己的诚意，而且这个诚意要足够能打动朱全忠，所以他开出的条件是自己可以诛除宦官。

为此，李茂贞亲自修书一封送给朱全忠，他在信中强力为自己辩护，说这场挟持天子的祸乱都是宦官韩全诲一手造成的，并重申自己将天子迎到凤翔，是为了让天子避难。现在朱全忠既然有匡扶社稷之心，自己愿意护送天子回京，并愿意率部为朱全忠效力。

朱全忠面对李茂贞的和解态度，也表示不计前嫌，愿意通力合作。不过这样一来，以韩全诲为首的宦官集团开始坐不住了。

韩全诲得知李茂贞与朱全忠暗通书信之后，自度难免于难，于是互相之间开始推诿指责，而且凤翔城中的人全都将矛头指向宦官，导致李继昭与韩全诲当面互相对骂，可以说从此时开始，宦官集团内部开始出现分裂。

天复三年（903年）正月，皇帝李晔派遣殿中侍御史崔构、供奉官郭遵海前往朱全忠营寨商议回京事宜，同时李茂贞也派遣心腹与朱全忠签订议和条约。正月六日，李茂贞秘密觐见皇帝李晔，请求诛杀以韩全诲为首的宦官集团，奉迎皇帝陛下返京。

当时皇帝李晔得知李茂贞的态度是一百八十度大转弯时，不禁大喜过望，立即诏令将韩全诲等人斩首，并让李茂贞全权处理此事，同时任命御使第五可范、宣徽南院使仇承坦为左、右军中尉，王知古、杨虔朗为上、下枢密院使，当晚又将李继筠、李继诲、李彦弼等人相继斩首。

次日，李茂贞让人将韩全诲等二十余人的首级装在袋子里，然后让韩偓送到朱全忠的营寨。不过，朱全忠虽然见到了韩全诲等人的首级，却依旧围困凤翔城，李茂贞怀疑是崔胤从中作祟，于是写信央求崔胤劝说朱全忠撤兵，并请求皇帝李晔下诏让崔胤等百官来到凤翔。

虽然宦官集团已经被除，但朱全忠依旧想让李茂贞出城投降，为此他写信让崔胤从中调停。崔胤告诉李茂贞，诛除宦官这一点做得很好，但如果继续顽抗朱全忠，很可能面临灭顶之灾。

天复三年（903年）正月二十二日，李茂贞打开凤翔城门放出了皇帝李晔。当李晔走进朱全忠的营寨时，朱全忠泪流满面地跪倒在地，表示自己救驾来迟，让皇帝陛下受惊。而皇帝李晔对朱全忠救驾有功，表示由衷的赞扬，君臣二人在营寨中稍事休息过后，朱全忠即令部将朱友伦护送皇帝李晔起驾回京，自己则留下负责善后工作。

正月二十七日，皇帝李晔重新回到久违的京城长安。表面看上去李晔又重新恢复了自由之身，而事实上，对比先前诸多挟持他的人，成功解救他的朱全忠才是最可怕的敌人。

儒将风范

朱全忠与李茂贞争夺皇帝李晔的目的，可以说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李晔被困凤翔时，韩全诲曾以皇帝的名义向诸道发布诏令，命

令各路藩镇前来勤王，不过各路藩镇对此反应不一。

河东节度使李克用在与朱全忠的长期争战中，逐渐败下阵来，不敢再与其争锋，所以李克用接到诏令后只是象征性地派出了几千人；西川节度使王建则全力经营自己的巴蜀之国，而且企图占有李茂贞的山南之地，朱全忠与李茂贞相争，他正好是坐收渔翁之利，所以不可能出兵；杨行密当时正与钱缪争夺江淮，无心插手关中事务。只有平卢节度使王师范见到诏书后，泪流满面地对众将说道：“我们身为朝廷的屏障，岂能眼睁睁地看着皇帝陛下陷入如此困境还在这里拥兵自重。”所以他决定出兵凤翔。

从个人素质角度来看，王师范算是个儒将，平生以“忠义”二字自诩，有别于一般的武夫，很有智慧谋略，并以儒家的伦理道德行为作为准则。天复三年（903年）正月，朱全忠在全力围困凤翔，而事实上他的汴州后方极为空虚，王师范分遣部将装成前往汴州贡献的使团或做小生意的商贩，藏带兵器潜入朱全忠占据的汴、徐、兖、郓、齐、沂、孟、滑、陕、虢、华等地，约定好在同一天对朱全忠的各地发起攻击。

正月四日，行军司马刘鄩先让人装成贩油者潜入兖州城。在得知泰宁节度使葛从周已经离城前往邢州，城内守备空虚的情况下，刘鄩利用夜色带领五百精兵自水洞潜入城中，兖州守军一时措手不及，被迫举城投降。刘鄩占领州府后，首先拜见葛从周的母亲，每天清晨都去问安，对其家人也是恩礼有加，一切供应如常。

不过，刘鄩虽然成功占领兖州，但派往各地的将士们却多因为走漏风声而兵败被擒，就在同一天，平卢将张居厚带领二百名精兵推着小车，装扮成商人模样进了华州城。华州总管娄思敬见这伙人各个身强体壮，不像是做生意的人，便上前盘查。张居厚等人一声呐喊，从车中抽出刀枪，将娄思敬等人砍翻在地，成功占领了东城，随即向西城发起进攻。

此时崔胤身在华州，得知平卢军来袭后，立即率众进行抵抗。张居厚毕竟人数太少，只好放弃东城撤退。张居厚带着部下逃往商州，

结果被汴州军队擒获。当时朱全忠征讨凤翔时，留下节度判官裴迪驻守大梁，王师范为了迷惑汴州军队，派人到大梁表示愿意朱全忠修好。不过裴迪经过仔细观察，发现送信的人神色不对，于是他询问了淄、青地区的情况。结果一问之下，送信的人回答得很不自然，机敏的裴迪立即觉察出其中必有缘故，于是屏退左右，然后用重金收买送信的人，才得知平卢军的行动计划。

裴迪听后大惊失色，在来不及禀报朱全忠的情况下，立即命令马步都指挥使朱友宁带领一万人马东巡兖、郛之地。朱友宁到达后，又急召葛从周自邢州回师共同攻打王师范。朱全忠当时身在凤翔听到这个消息，心中十分焦急，当时凤翔已经是一座孤城，如果就此放弃进攻，将会前功尽弃，但朱全忠还是分出一部分兵马给朱友宁，让他务必打败王师范。

从实力对比角度来看，王师范不如朱全忠，这一点他心知肚明，所以他采取了偷袭的策略，而现在自己的意图已经被识破，而且自知不是朱全忠的对手，于是便向李克用求援，他派人将自己起兵讨伐朱全忠之事详细告诉了李克用。李克用对王师范的举动大加赞赏，就在李克用正要出兵援救王师范时，听说皇帝李晔已经起驾回京，李克用担心朱全忠腾出手来进攻自己，于是便撤兵回归本镇。

凤翔之战结束后，朱全忠终于能够集中精力对付王师范。为了一举消灭王师范，朱全忠上奏皇帝李晔请求对李克用加以封赏，并告诉李克用是自己的意思，这样一来就可以防止在攻打王师范的过程中，李克用抄自己的后路。

三月十七日，朱全忠在处理完凤翔的善后事宜后回到大梁。此时王师范的弟弟王师鲁正在攻打齐州（今山东历城），朱全忠让朱友宁带领大军援救齐州，就此拉开了全面反击王师范的序幕。

王师范眼见朱全忠展开反击，急忙调遣军队增援兖州的刘鄩，但均被朱友宁击退。兖州城被葛从周团团包围，而朱友宁则引兵攻打青州。二十七日，朱全忠自大梁领兵增援朱、葛二将，王师范向淮南的杨行密求援。杨行密派出两支援军，一支进攻宿州，结果被朱全忠的

部将康怀贞击退；另一路由大将王茂章率领七千人援救青州。王茂章是淮南猛将，上阵时携带双枪勇猛无敌，他与王师范之弟时任莱州刺史的王师诲合兵攻下了密州（今山东诸城），随即向青州进发。

五月，朱友宁在进军青州的途中，在博昌（今山东博兴）受阻，博昌城虽小，但守军极为英勇，朱友宁以数万大军围攻了将近一个月也未能攻下。朱全忠闻讯大怒，派部将刘捍前去督战，朱友宁深知朱全忠的脾气，如果再攻不下来，自己可能性命难保，于是命令士兵将附近百姓全部抓起来。当时十多万民丁在汴州军队的威逼下，搬运木材土石，在博昌城南构筑土山。当土山即将接近城墙时，朱友宁下令将民工全部驱赶上山杀死，一时间冤号哭骂之声传至数十里，汴州军队就是踩着这些人的尸体攻进了博昌城。

朱友宁进城后，下令大肆杀戮，城内无一人幸免。在攻下博昌后，他以最快的速度直逼青州城下，然后又派部将进攻登州和莱州。就这样在汴州军队的强力攻势下，不到一个月的时间，登州和莱州相继失陷，两州败逃的士兵相继逃往青州。王师范将这些人组织起来，在石楼设置两寨，想要以此抵挡朱友宁的进攻。

不过，就在两寨刚刚竣工之时，六月七日，朱友宁利用夜色偷袭登州寨。王师范催促王茂章出兵迎战，而王茂章却按兵不动。朱友宁攻陷登州寨后，又立即进攻莱州寨，此时天色已经放亮，王茂章估计朱友宁人马已经疲惫，于是与王师范合兵出战，大败朱友宁。朱友宁自高岗上驰下迎敌，不料马失前蹄，最终被斩杀于乱军之中，失去主将的汴州军队立即大乱，王师范与王茂章乘胜追击，一直追到米河附近方才收兵。

朱全忠得知朱友宁战败身死的消息后十分震惊，亲自带领二十万大军昼夜兼程奔赴青州。七月十四日，朱全忠到达临朐，命令人马急速向青州城发起进攻。王师范携战胜朱友宁的余威出战，结果大败逃回城内，而王茂章却故意闭营不战，在知道寡不敌众的情况下，于傍晚时分率兵连夜逃走，只留下王师范独守青州。

八月一日，朱全忠见平卢军实力尚强，于是留下曹州刺史杨师厚

继续围攻青州，自己则领兵返回大梁。朱全忠走后，杨师厚驻扎在临朐，与王师范继续对决。不过王师范依旧不敢出战，杨师厚为了尽快攻下青州，诈称自己要前往密州，将辎重留在了临朐。

王师范得知杨师厚前往密州的消息后，倾城出兵进攻临朐。杨师厚伏兵奋击，大败平卢军，杀伤万余人，擒获王师范的弟弟王师克。次日有五千名莱州兵前来救援，又被王师厚拦杀殆尽，王师厚乘胜在青州城下安营扎寨。八月二十一日，王师范看到对抗不过汴州军队，于是派副使李嗣业及其弟王师悦向杨师厚请降，并请以其弟王师鲁为人质。朱全忠本想杀掉王师范，但他听说李茂贞和杨崇本要联手将皇帝李晔接出京城长安，于是便急于将皇帝李晔接到洛阳，才接受了王师范的投降。

王师范投降后，刘鄩依旧占据兖州。当时葛从周为了解救妻儿老小攻城甚急，刘鄩让士卒用板轿抬着葛从周的母亲登城，让葛母劝葛从周解除对兖州的包围。葛从周见家属无恙，于是暂时撤退二十里，兖州城的形势稍稍得到缓解。

不过，由于长期被围，兖州城里粮食奇缺，刘鄩让老弱病残和妇女儿童出城觅食，城内只留下少壮男丁御敌，他治军有方，虽然城内形势极其危急，但百姓们却能安然度日。葛从周见兖州城不易攻取，于是派人劝降刘鄩，不过刘鄩的答复很干脆，他是奉王师范的命令驻守兖州，如果今日见其失势就出城投降，实在是违做人的道理。

后来王师范投降后，声明刘鄩的所作所为全是他的意思，请求朱全忠赦免其罪，并派人命令刘鄩投降，刘鄩得到命令后方才举城投降。

刘鄩是个颇具大将风度的人，葛从周很感激他能善待自己的家人，于是替他准备好衣装，准备送他去大梁。不过刘鄩却执意穿囚服前往大梁，而且到了大梁后，刘鄩要求身穿罪服入见。朱全忠十分看重刘鄩，下令免除其罪，并任命他为都押将，后来不断升迁，直至做了汴军名将。

相比于刘鄩的待遇，王师范的结局则十分悲惨，朱全忠在解除了西顾之忧后，便让部将李振取代了王师范，而王师范则举族迁往大梁。朱全忠开始还能对他以礼相待，不过到了后梁开平二年（908年），朱友宁之妻要为夫报仇，说丈夫之所以会死于乱军之中，全是因为王师范叛逆的原因，如今王师范还活着，这让她感到万分痛心。朱全忠听后下令诛灭王师范全族，而且宣读诏书的使者先在王家住宅边挖了个大坑，然后才宣读了诏书。王师范听完后全无畏惧之色，带领同族二百余人从容赴死。

值得一提的是，王师范是唐末最后一个公开起兵对抗朱全忠的人，此后朱全忠再也没有敌手，他的目标开始瞄向那个高高在上的宝座。

剪除羽翼

天复三年（903年）正月，皇帝李晔从凤翔回到了京城长安。事实上对于李晔而言如同脱离了牢笼又入虎口，朱全忠在击败一个又一个对手后，野心越来越大，他已经不甘心只是挟天子以令诸侯，而是开始图谋称帝。

朱全忠明白要想达到称帝的目的，必须首先设法剪除皇帝李晔身边的羽翼，他觉得性情偏激的崔胤既痛恨宦官又猜忌大臣，可以加以利用，而崔胤也想借助朱全忠的支持独揽朝廷大权，于是两个人一拍即合，决定联手清洗朝廷。

皇帝李晔回京的第二天，朱全忠和崔胤密谋后一同入朝，崔胤按照朱全忠的意思上奏，说建国之初天下太平，宦官并不领兵和参与朝政，天宝年间以后，宦官势力逐渐强大，到了贞元末年，德宗皇帝为了便于随从护卫，将羽林卫分为左、右神策军，并让宦官统领，遂成为定制。自此之后宦官集团参与国家机密，擅夺百官职权，严重者勾结藩镇危害朝廷，朝政混乱的根源就在于此，如果不将其斩草除根，终会受到其害。

崔胤在奏疏的最后，请求皇帝李晔罢免由宦官担任的诸司使，其

事务全都放还有关省、寺掌管，并下诏召回诸道监军。

皇帝李晔一看到奏疏，便知道是朱全忠的主意，很长时间以来他对崔、朱二人可谓是既敬且畏，根本不敢说出不同意见，只得按照崔胤所说的，下诏颁布执行。

在李晔刚刚下完诏书的当天，朱全忠等人未经皇帝李晔的同意，便派兵将以宦官第五可范为首的七百多名宦官集中到内侍省杀掉。当时“冤号之声，彻于内外”，这是宦官自天宝年间势力逐渐强大起来后，第一次遭到大规模的屠杀，可谓是遭到重创。

不仅如此，当时出使在外的宦官，朱全忠也下令让地方官杀掉，只留下三十个黄衣小宦官打扫宫廷。皇帝李晔虽然痛恨宦官，但当他听说其遭到朱全忠大规模的屠杀后，顿时感到不寒而栗，却也无可奈何。自此之后只能让宫女出入宫廷宣布诏令，崔胤同时夺得了六军十二卫的领导权。

朱全忠清除掉宦官集团后，立即将目标转向朝中的文臣武将，而崔胤则仰仗朱全忠的权势，任凭自己的爱憎赏罚官员，大有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之势。皇帝李晔到达京城长安时，曾经向诸道发布回归诏书，唯独没发给凤翔的李茂贞。当时宰相陆扆认为这样做不妥，上奏说李茂贞虽然罪大恶极，然而朝廷并未与之断绝关系，现在唯独不发给他诏书，似乎不太公平。

崔胤得知陆扆的上疏后，顿时勃然大怒，他要求皇帝李晔将陆扆外贬。而皇帝李晔对崔胤先前的所作所为十分不满，他对韩偓说崔胤虽然有为国尽忠之心，但和韩偓比起来，崔胤的权术实在太多了。

当时皇帝李晔十分器重韩偓，想让韩偓担任宰相，而韩偓则推荐说御史大夫赵崇和兵部侍郎王赞堪当此任。于是李晔想要起用这两个人，而崔胤知道消息后，担心新任宰相会妨碍自己大权独揽，可是自己又无法言明，于是便让朱全忠出面阻止。

朱全忠觐见皇帝李晔，告诉他赵崇为人十分轻薄，王赞则无才

学，韩偓推荐这样的人担任宰相，实在是失身份。李晔眼看朱全忠态度坚决，不得不取消任命赵崇、王赞为宰相的决定，但是朱全忠并未善罢甘休，进一步要求惩处韩偓，李晔无奈之下只得将韩偓贬为濮州司马。韩偓离京前，李晔偷偷与他辞别，韩偓流着眼泪告诉李晔，说朱全忠现在越来越嚣张跋扈，自己即使死在贬所也在所不惜，但如果照此下去，朱全忠很可能会做出篡逆之事。韩偓就这样流着眼泪前往濮州而去，事实证明在不远的将来，韩偓的话一一应验。

不久后，崔胤又接连将政敌工部侍郎、同平章事苏检和吏部侍郎卢光启处死，将中书侍郎、同平章事王溥贬为太子宾客，当时朝臣中曾经跟随皇帝李晔前往凤翔的官员，被贬黜者多达三十多人。

朱全忠为了控制京城事务，在他东征王师范时，留下步、骑兵万余人驻守长安，任命朱友伦为左军宿卫都指挥使；张廷范为宫苑使；王殷为皇城使；蒋玄晖为充街使，等于将亲信便置于禁卫系统以及京辅地区，进而掌握了京城的所有军队。

二月二十七日，朱全忠想要返回大梁，皇帝李晔在延喜楼摆下酒宴为其送行。临分别时皇帝李晔佯装悲伤之态，并让朱全忠在楼前上马离去以示恩宠，百官则在长乐驿为朱全忠送行，崔胤为了显示对其亲近，又加送了三十里，在灞桥之边与朱全忠饯别。

值得一提的是，随着朱全忠离开长安，崔胤与他的联合也宣告自行解体，其根本原因则在于两个人的目标虽然相同，但理想却不同。

崔胤虽然嫉贤妒能，想要独揽朝廷大权，但从内心深处始终是忠于唐室的。而朱全忠本身就是黄巢的降将，内心并无对李唐皇室的绝对忠心，而且在打败李茂贞、吞并关中后，开始产生篡夺之志。对于朱全忠产生的变化，崔胤全都看在眼里，而且在皇帝李晔重新回到京城长安后，他也曾试图寻找解救办法，无奈他是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

在朱全忠刚刚离开京城长安后，崔胤便秘密觐见皇帝李晔，告诉他朱全忠有虎狼之心，如今在朝臣或贬或杀的情况下，只有占据荆襄

地区的赵匡凝兄弟对朝廷始终忠心不二，皇帝李晔应该伺机巡幸荆襄地区，进而摆脱朱全忠的控制。现在左右神策军已经解散，如果继续招募士兵重新组建，恐怕会引起朱全忠的怀疑，应该想个万全之策。

于是皇帝李晔将此事全权交由崔胤处理。崔胤在经过慎重的思考后，写信给朱全忠，告诉他京城长安与凤翔的李茂贞相距不远，朝廷不能不做防御的准备，想就此招募士卒予以补充，也使朱全忠免除西顾之忧。

朱全忠对崔胤的真实目的洞若观火，只是觉得崔胤这样做对自己构不成太大威胁，于是表面上答应了他的请求，可是在暗中又派麾下数千名士兵伪装成百姓前去应募。而崔胤对此则全然不知，下令六军诸卫副使、京兆尹郑元规确定招募标准，一共招募到六千六百人，每日修缮兵器，训练士卒。

如果照此下去，崔胤的计划或许就会成功，但接下来发生的一个偶然事件，则不仅让崔胤的计划彻底破产，而且还搭上了身家性命。

天复三年（903年）十月，留守长安的宿卫都指挥使朱友伦在左军和幕客们打马球的时候，不慎落马毙命。朱全忠闻听爱子身亡悲伤不已，怀疑是崔胤暗中加害，于是下令将与朱友伦击球的十几个人全部杀死，派侄子朱友谅接替朱友伦的职位，并密切关注崔胤的动向。而恰在此时崔胤建议皇帝李晔南巡荆襄地区以摆脱朱全忠的控制，被伪装成百姓混进禁军的朱全忠的士兵探听出来，由此朱全忠决定处死崔胤。

于是，依靠朱全忠实现大权独揽的宰相崔胤，其末日即将来临。

昭宗之死

天佑元年（904年）正月，朱全忠秘密上疏皇帝李晔，称崔胤专权乱国，离间君臣关系，请求诛杀崔胤及其同党郑元规、陈班等人。李晔见他崔胤的计划败露，知道崔胤已经是性命难保，只好采取丢车保帅之法，罢免了崔胤的宰相职务，将其贬为太子宾客，郑元规贬

为循州司户，陈班贬为湊州司户。次日又按照朱全忠的意图，下诏历数崔胤等人的罪状，任命裴枢、独孤损接替崔胤掌管的事务。

崔胤被罢黜后，朱全忠密令朱友谅乘夜包围其住宅。当时崔宅由新招募的禁军守卫，崔胤闻听有变，下令关门拒战，不料混在禁军中的汴州士兵一声呐喊，调转方向与朱友谅一同攻打守卫崔宅的禁军，战斗整整持续一夜，天亮时分禁军寡不敌众，崔胤死于乱军之中。

攻下崔宅后，朱友谅趁胜领兵攻打京兆府，又杀死郑元规及陈班等数十名朝官。此时，皇帝李晔几次重新组建的禁军再次被打散，其雄心壮志也随之化为泡影。

崔胤死后，继任者裴枢、独孤损都是朱全忠的党羽，朱全忠担心李茂贞再次再度劫持皇帝李晔，便想将李晔迁往洛阳，于是让东都留守张全义开始修缮宫室。

天佑元年（904年）正月十三日，朱全忠吞并淄青地区后，移兵屯驻河东。二十一日派牙将寇彦卿奉表入京，声称邠、岐兵马已经进逼京城长安，为了保护皇帝陛下的安全，请李晔急速迁往洛阳避难。

次日，在朱全忠的授意下，汴州士兵强迫京城百姓迁到洛阳，而长安百姓则不愿意远离故土，一路上哭号不止，全都破口大骂崔胤勾结朱全忠倾覆国家，老幼妇孺相扶东行，一个多月里路上行人不断。

正月二十六日，皇帝李晔在汴州士兵的催促下自长安启程。朱全忠让部将张廷范为御营使，拆毁长安宫室、百官衙署以及民居，将拆下的木料浮在渭河上顺流东下运到洛阳修建新的宫殿。

值得一提的是，随着长安宫城被拆毁，长安成为一座废墟，而中国文化的重心也从此开始东移。

二月二日，皇帝李晔一行人来到华州，百姓们夹道欢迎，山呼万岁。李晔见此情景不禁潸然泪下，可是自己受制于人让他感觉形同傀儡。

“不要再喊万岁了，我已经不再是你们的天子了！”此刻李晔终于说出了其内心最想说的话，这既是他很长时间以来的感受，更是一种抗议。当晚李晔住在华州兴德宫，再想到国破山河碎，自己犹如木偶一般被人牵线而行，即情吟出了一首《思帝乡》：

纻干山头冻杀雀，

何不飞去生处乐。

况我此行悠悠，

未知落在何所？

在华州停留八天后，李晔一行人于二月十日继续东进，因洛阳宫室尚未完工，李晔只得暂时滞留陕州。朱全忠亲自到陕州朝见李晔，在朱全忠的要挟下，李晔被迫将禁军兵权全部交给了朱全忠，任命他兼任左、右神策军及六军诸卫事。

朱全忠为了尽早将皇帝李晔迁到东都洛阳，决定重回洛阳督促修缮宫室事宜。临行前李晔大宴群臣，酒席散后他将朱全忠和韩建留下来继续饮酒，当时何皇后出来亲自手捧玉盅向朱全忠敬酒。此时晋国夫人可澄在皇帝李晔耳边小声说了几句话，恰被韩建看到，韩建当即暗中踩了朱全忠一脚，朱全忠心领神会，以为酒中有毒，不敢继续饮宴，于是佯装喝醉辞别。也就是从此时开始，朱全忠对皇帝李晔动了杀机。

四月十六日，洛阳宫室修缮完毕，朱全忠奏请皇帝李晔尽快从陕州启程，而皇帝李晔则不愿意动身，打算拖延时间，向王建、李克用、杨行密等藩镇求救，只盼望勤王之师早日到来。不过朱全忠催促李晔启程的表章一封接着一封送到李晔面前，此时司天监出面为皇帝李晔解围，奏称夜观天象，发现星象出现明显变化，现在不利于皇帝陛下出行。

朱全忠根本不理睬司天监的话，继续催促李晔赶快启程。李晔又派宫女告诉朱全忠说皇后刚刚生完孩子，不能经历颠沛流离，等到十

月份之后再前往洛阳。

李晔的再三推脱，让朱全忠十分愤怒，他明白李晔这是在等待勤王之师的到来，于是召来牙将寇彦卿，命令他带领五千士卒赶快到陕州，即日催促皇帝李晔动身。李晔见朱全忠开始以武力相逼，只得起身迁往洛阳，而朱全忠则亲自到新安迎接，为了让皇帝李晔在进入洛阳之前失去全部的羽翼，朱全忠让御医许昭远诬告医官使阎佑之、司天监王墀、内都知韦周、晋国夫人可澄等人联手谋害朱全忠本人，借机将这些人全部处死。

等到李晔行至谷水时，朱全忠又将跟随皇帝李晔同行的击球供奉、内园小儿共计二百余人全部缢杀，又亲自挑选了二百多个与之相仿者随行护卫。皇帝李晔最初还没感觉到身边已经换了内园侍儿，等到几个月后才发现，自此之后李晔的随侍人员也全部是朱全忠的人了。

李晔到达洛阳后，朱全忠开始更换禁苑的人员，让其心腹蒋玄晖担任宣徽南院使兼枢密使，王殷担任宣徽北院使兼皇城使，张廷范为金吾将军、充街使，韦震为河南尹兼六军诸卫副使，朱友恭为左龙武将军，氏叔琮为右龙武统军。

五月二日，皇帝李晔在崇勋殿宴请朱全忠及文武百官，酒宴过后李晔让朱全忠到自己的内殿继续饮宴，朱全忠担心李晔有诈，于是找个理由离开洛阳返回了大梁。皇帝李晔见朱全忠离开了自己，于是加急向李克用等人求救。

六月，李茂贞、王建、李继徽发布檄文联合讨伐朱全忠，朱全忠利用强大的兵力优势，派镇国节度使朱友裕为行营都统，领兵将勤王之师击溃。此时李茂贞、李克用、刘仁恭、王建、杨行密、赵匡凝等人书信往来，皆以兴复大唐为目标。朱全忠得知消息后想要领兵西征，又担心素有英气的李晔在洛阳发动变乱，于是准备立一幼主，开始图谋弑杀皇帝李晔。为此朱全忠命令部将李振到洛阳与蒋玄晖、朱友恭、氏叔琮等人合办此事。

八月十一日夜晚，皇帝李晔正在何皇后居住的椒殿休息，蒋玄晖带着龙武牙将史太等一百多人急扣宫门，说军前有急事要奏明皇帝陛下，想要进宫面圣。夫人裴贞一前去开门，见门外士兵人头晃动，忙问为什么带这么多士兵来，没等裴贞一说完，史太挥刀将其首级砍下，直闯宫中而去。

当时皇帝李晔因为连日来心绪不佳天天饮酒，此时因为喝醉正在龙床上休息，听说有汴州士兵闯进宫殿，急忙穿衣起身躲避。可是偌大的宫殿竟没有藏身之地，只得绕着柱子躲避史太等人，最终史太将其追上，一刀将李晔杀害在椒殿之内。

李晔，一个聪明而又有才华的年轻人，他充分了解阻碍恢复唐朝力量和权威的形势，并发誓自己要复兴王朝。但是唐朝已经积弱难返，他回天无力，最终死于朱全忠之手，让人为之叹息。

李晔出生在错误的时间，错误的家庭，干了一份不该干的工作（做皇帝），如果是太平年月，李晔或许会是个很好的守成之主，但在唐末动乱的局势下，他纵然有李世民的文韬武略恐怕也是无济于事。

李晔虽然已死，但大唐的历史还没有结束。不过距离其灭亡，已经进入了倒计时。

第十二章 走向灭亡

傀儡皇帝

随着军事实力的日益强大，朱全忠的政治野心也与日俱增。他虽然读书不多，但却深知挟天子以令诸侯的道理，因此不惜兴师动众，出兵凤翔将皇帝李晔从李茂贞手中夺过来。然而无赖出身的朱全忠并不满足仅仅是“垂帘听政”，在看到唐廷衰微之后，他的目标是要面南而坐，在那个高高的宝座上接受文武君臣的膜拜。

朱全忠知道皇帝李晔经历一系列挫折后，虽然意志消沉，无所作为，但也绝不会就此将皇位拱手相让，因此将其杀害，在皇子中找一个过渡性的人物。经过慎重的挑选，终于在诸皇子中选定了—一个傀儡皇帝的候选人。

事实上，皇帝李晔自凤翔返回京城长安后，为了讨好朱全忠，任命他为诸道兵马副元帅，而按照惯例兵马元帅之职一般都由太子担当，因此任命兵马元帅实际上就是指定皇位继承人。皇帝李晔一共有十七个儿子，大多年幼无知，只有德王李裕有所作为。前边我们说过乾宁四年（897年）李裕被立为皇太子，因为刘季述反叛，将其立为皇帝，李晔成功复位后，将太子李裕贬为濮王，但依旧对其十分宠爱，便想让他出任兵马元帅之职。可是朱全忠为了实现自己的野心，选中了年纪幼小的辉王李祚，而自己又不愿意出面过分干涉，于是便让崔胤承办此事。崔胤在皇帝李晔面前极力反对由濮王李裕担任兵马元帅，皇帝李晔知道这是朱全忠的意思，因为惧怕朱全忠，于是在天复三年（903年）二月，下诏任命辉王李祚为诸道兵马元帅。

李祚是皇帝李晔的第九子，与濮王李裕同为何皇后所生，被任命为兵马元帅时只有十一岁，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少年，在担任兵马元帅的两年后，皇帝李晔被朱全忠杀害。朱全忠让蒋玄晖矫宣遗诏，指定

李祚为皇太子，并改名李祝。

虽然当时皇位继承人已定，但所有人都知道这是朱全忠的安排，所以心中依旧感到无所依托，恐惧和忧伤时刻笼罩在皇宫内外。悲伤的人们慑于朱全忠的权势，不敢过分地表现痛苦之色，只能是暗自叹息。

就在蒋玄晖宣布遗诏的当天下午，朱全忠又以皇太后的名义，让太子李祝于皇帝李晔的灵柩前即位，于是李祝这个年仅十三岁的少年，就这样在痛失生父后，被仇人扶上了皇帝宝座。

朱全忠一手策划了杀害皇帝李晔的全过程，事后作为对劳苦功高的史太的奖赏，将其任命为棣州刺史。为了掩人耳目，蒋玄晖在士兵退出皇宫后，到处宣扬夜里皇帝李晔与昭仪李渐荣玩赌博游戏，是李昭仪将皇帝灌醉趁机将其杀害，企图将弑杀皇帝的罪名推到宫人身上，进而掩盖他们的罪行。

不过虽然弥天大谎已经撒下，但参加弑杀皇帝李晔行动的有将近百十人，要守住这个秘密又谈何容易。而且参加弑杀皇帝李晔的一些龙武军官兵被裴贞一等人对皇帝李晔的忠心，以及她们遇事不慌张、英勇无畏的精神所感动，更加憎恨朱全忠的为人。这些人拿着朱全忠的赏钱，到酒楼里去宣泄个人心中的愤恨，并将他们所见到的一切添枝加叶的广为传播。

一时间洛阳城内沸沸扬扬，都知道皇帝李晔并非死于宫人之手，而是死于朱全忠之手，而且随着风言风语日渐增多，人们的议论也传进了朱全忠的耳朵里。他对秘密泄露得如此之快感到十分惊讶，进而愤恨朱友恭等人办事不力，对部下掌控不严。

由于秘密泄露，朱全忠一时间也被搞得六神无主，但是他毕竟老奸巨猾，在逐渐稳定情绪后，他采取了弃车保帅之法，将所有的罪过全都推到朱友恭、氏叔琮等人的身上，谎称自己不知道弑杀皇帝李晔之事，而且假装痛苦着怒斥朱、氏二人背着自己做出如此大逆不道之事，然后立刻从河赶到东都洛阳，伏在皇帝李晔的梓宫上痛哭流涕。

朱全忠此行的目的就是要为自己开脱罪责，在皇帝李晔的梓宫前表演完毕后，他又跑到皇宫面见小皇帝李祝，声称先帝之死与自己无关，并假惺惺地请求查找真正的凶手。

事实上朱全忠也明白，自己虽然卖力表演，但任何人都不是白痴，他这样做并不能减少朝廷上下对他的怨恨。所以为了缓解人们对他的怨恨，朱全忠无奈之下只得忍痛决定除掉朱友恭和氏叔琮。不过朱、氏二人毕竟为自己立下大功一件，如果以弑杀先帝的罪名除掉二人，今后恐怕不会再有人为其卖命，恰巧此时有人告发护驾军士在大街上抢米，这让朱全忠立即找到了借口。

当时朱全忠利用抢米这件事大做文章，立即向小皇帝李祝上疏，说朱友恭、氏叔琮治军无方，不能安抚民众，以致出现侵扰市肆现象，请求将朱友恭贬为崖州司户，恢复其李彦威的本名；贬氏叔琮为白州司户。

对于李祝而言，朱全忠的话就是圣旨，于是他立即批准了朱全忠请求，当即下诏外贬朱友恭和氏叔琮二人，而且李祝似乎还颇能洞悉朱全忠的内心，在诏书的最后没有忘记加上“仍令所在赐自尽”一句话，算是说出了朱全忠想说而又无法说出口的话。

事实上朱全忠之所以如此在意人们对于弑杀先帝李晔的评价，进而被迫除掉朱友恭和氏叔琮，是由于他感到称帝的时机尚未成熟。他清醒地认识到阻碍自己登上皇帝宝座的主要有两股势力，一是朝中忠于皇帝的文臣武将以及诸王宗室；二是地方的藩镇势力。因此朱全忠采取双管齐下的策略，一方面在朝廷中清除异己；另一方面对与自己为敌的藩镇诉诸武力镇压。

天佑二年（905年）二月，朱全忠首先对宗室诸王大开杀戒，他命令蒋玄晖邀请先帝李晔之子濮王李裕、棣王李栩、虔王李禊、沂王李禔、遂王李祜、祁王李祺、雅王李禎、琼王李祥、景王李祔在洛苑的九曲池旁摆下筵席，将诸王灌醉后用绳子勒死，并将尸体扔到九曲池里，在杀掉李晔的九个儿子后，他便将毒手伸向了朝中大臣。

朱全忠要杀朝臣，除了因为他们忠于皇帝不能为己所用，是自己篡位的绊脚石之外，最关键的原因在于朱全忠是行伍出身。虽然成为拥有大片土地的强大藩镇，但是自中唐以来，社会时尚重文轻武，文士从不把武将放在眼中，朱全忠对此始终耿耿于怀，因此对文人也是恨之入骨。

据说有一年夏天，天气特别炎热，朱全忠和幕僚们及游客在柳树下乘凉闲谈，几个游客正在高谈阔论，朱全忠当时觉得无聊，忽然站起身来指着柳树说道：“这种树木适合做车毂。”人们忽然闻听此言，全都哑口无言地愣在原地，不知道朱全忠为何说出如此不着边际的话语。

此时有几个游客为了讨好朱全忠，也跟着站起身来，随声附和说适合做车毂，没想到朱全忠顿时勃然大怒，厉声斥责说：“书生就是喜欢阿谀奉承，顺口搭音，车毂需用夹榆才行，柳木怎么能够做车毂呢？”随即命令左右侍卫将随声附和的几个游客杀掉，从中可见他对文士的蔑视和憎恨。

为了扭转当时重文轻武的风气，四月五日，朱全忠让小皇帝李祝发布敕文。朱全忠在敕文中通过论述文武皆重要的道理，想发泄一些对文臣的不满情绪，同时也想以此使文臣们尊敬自己。然而让他想不到的是，此事却事与愿违，没过多久就发生了一件让他更为不快的事情，而这件事也直接导致了朱全忠下定决心对朝臣大开杀戒。

白马驿之祸

和王的师傅张廷范是艺人出身，精通音律，后来趋炎附势投靠了朱全忠，为其进行歌舞演奏，深得朱全忠的宠爱。当时张廷范想担任太常卿，便请求朱全忠推荐自己，朱全忠认为自己办这件事情易如反掌，便让幕僚带着张廷范入朝请求皇帝的任命，没想到却遭到了宰相裴枢的反对。裴枢给出的理由是张廷范是有功之臣，已经得宠于藩镇，何必再仰仗朝廷乐官的职位以示荣耀，张廷范想当太常卿恐怕不是朱全忠的意思。

当时朱全忠的幕僚费尽口舌，可是裴枢就是不答应，张廷范只好悻悻而归。朱全忠见宰相都不给自己面子，顿时心起杀机，他对手下人说自己本来认为裴枢志向高远，不入朝廷俗气沾染，现在看起来不过是装成一副清高态势，因此他决心除掉这些顽固不化的大臣，而此时朝廷内出现的宰相不和的局面，恰好为朱全忠提供了机会。

当时朝中共有四位宰相，除了裴枢之外，还有崔远、独孤损和柳璨。柳璨少年丧父，家境贫寒，但勤奋好学隐居山林之间。光化年间一举中第，因为对汉史尤为精通，被时人称之为“柳筐子”。皇帝李晔因为爱才如命，想找一个有文才的人，于是有人就将柳璨推荐给了皇帝李晔，李晔立即召见柳璨，经过面试，李晔对其十分满意，很快便被任命为翰林学士。

崔胤死后，皇帝李晔想让柳璨出任宰相，便征求诸位学士的意见。承旨张文蔚认为选贤任能不必拘于等级限制，不过按照惯例不宜立即提拔柳璨当宰相。于是皇帝李晔就首先提升柳璨为谏议大夫同平章事，但即使是这样也已经是高规格的越级提拔了。

出身寒微的柳璨可以说是一步登天，因此出身高贵的裴枢、独孤损和崔远，对于一下子和自己平起平坐的柳璨十分排斥，言谈中经常流露出对柳璨的鄙夷之情，而柳璨也对他们也是怀恨在心。皇帝李晔到达洛阳后，因为内官都是朱全忠的心腹，因此柳璨就极力和他们交好，想攀上朱全忠这棵大树，进而达到对抗裴枢等人的目的。

当时柳璨已经察觉出朱全忠可能要做出不利于朝官的事情，便趁机在朱全忠面前说了裴枢等人的很多坏话，因此天佑二年（905年）三月，裴枢、独孤损和崔远被同时罢相。五月七日天空中又有彗星出现，占卜者向朱全忠进言，认为君臣即将大祸临头，必须杀一批人才能消解此难，柳璨趁机写出裴枢等三十多个与己不和者的名字，请求朱全忠立即诛杀。

对于一下子诛杀如此多的朝臣，朱全忠一时间也是难以下定决心。不过，部将李振趁机向朱全忠进言，认为朝廷纲纪之所以败坏，全都是因为这些文官表里不一，而且朱全忠是想要成就大事的人，这

些文官未来肯定会充当绊脚石，不如趁现在一举除掉。

朱全忠最终采纳了李振的建议，首先于五月十五日利用皇帝李祝的名义下诏贬独孤损为棣州刺史、裴枢为登州刺史、崔远为莱州刺史。两天后贬吏部尚书陆扈为濮州司户，工部尚书王薄为淄州司户。二十二日贬太子太保赵崇为曹州司户、兵部侍郎王赞为淮州司户。除此之外，无论高门望族，还是科举进士，只要位居台阁而不亲近朱全忠的人，全都加以贬黜，一时间朝廷名士为之一空。

六月一日，蒋玄晖再以皇帝李祝的名义下诏，令裴枢、崔远、独孤损、陆扈、王薄、赵崇、王赞等人就地自尽。在诏令下发之时，朱全忠担心这些朝官们会生出变乱，于是将裴枢等被贬的三十多名朝官集中到华州（今河南滑县）白马县的白马驿，命令部将李振在当夜将这些朝官全部杀害。

李振年轻时也曾经是个饱读诗书的才子，希望通过科举考试而飞黄腾达。但咸通年间因为朝廷昏庸腐败，李振屡试不第，因此而恨透了主考官及考中的进士。现在李振奉朱全忠之令，一夜之间杀掉三十多名朝官，却依旧感到心中恶气未尽，于是他又向朱全忠进言，说这些朝官平生自视清高，现在应该将他们的尸体扔进黄河，让他们永远与浊流相伴。于是这些昔日以清高自命的文人，死后就这样被抛到了泥沙翻滚的黄河之中。由于这些朝官是在白马驿被害，所以史称这次事件为“白马驿之祸”。

虽然一下子处死了三十多位朝官，但朱全忠并未善罢甘休，六月二日又将已经退休还乡的裴贻贬为青州司户，李熙贬为莱州司户，罪名是他们在为官期间未能恪尽职守有负皇恩。除此之外朱全忠继续大搞株连，即使是一些有名望的地方县令也在劫难逃，例如卫尉少卿敬诏因为是裴贻的外甥而被贬为徐州县尉，密县县令裴练贬为登州牟平尉，长水县令崔仁略贬为淄州高苑尉，福昌主簿陆珣贬为沂州新泰尉，泥水县令独孤韬，综观这些被贬的官员，他们都是受裴枢、崔远、陆扈等株连所致。

经过一连串的大清洗，当时朝官和地方官为之一空，取而代之的

全是朱全忠的嫡系，因此朝廷上下再也没人与朱全忠为敌。在实现了清楚朝臣的目标后，朱全忠开始实施他的第二个计划，那就是清除地方藩镇势力，他选中的第一个打击目标是荆襄节度使赵匡凝。

征讨南方

赵匡凝的父亲赵德誵曾经是秦宗权的部将，秦宗权失败后投靠了朱全忠，被授予忠义军节度使，死后由赵匡凝接任。昭宗李晔在位时任命赵匡凝为山南东道节度使，因此他对唐室感恩不尽，发誓为唐室尽忠。当时藩镇已经断绝了对朝廷的进贡，只有赵匡凝依旧进贡，昭宗李晔自凤翔返回京城长安后，因畏惧朱全忠和李茂贞，曾一度想投奔赵匡凝，而赵匡凝也对朱全忠的专横深为不满，因此以匡复唐室为己任，向东联合杨行密，向西与王建结成儿女亲家，准备对抗朱全忠。

天佑二年（905年）八月，朱全忠派大将杨师厚作为先锋领兵南征荆襄，自己统领大军随后进发。杨师厚一路征战颇为顺利，接连攻下唐、邓、复、郢、随、均、房七州。朱全忠于八月二十一日又以皇帝李柷的名义下诏削夺了赵匡凝的官爵。

九月五日，汴州军队抵达汉水，杨师厚指挥官兵在距离襄州（今湖北襄阳）六十里处的阴谷口伐木造桥，仅用了两天时间就成功搭桥，随后大军立即渡过汉水直扑襄州。赵匡凝没有料到汴州军队会如此之快地渡过汉水，立即率领两万人马出城迎战，在汉水边布阵迎击杨师厚。杨师厚采取四面合围战术，大败赵匡凝，并乘胜追击兵临襄州城下。当时驻守襄州的人马本就不多，赵匡凝带出城迎战杨师厚的两万人马算是精锐部队，如今已经被杨师厚打垮，他见大势已去，于当夜放火烧毁府城，携带家眷及侍从精兵沿着汉水进入长江，一路向东投奔杨行密。而赵匡凝之弟，时任荆南节度使留后的赵匡明则带领残部向西进入蜀中投奔了王建。

至此，荆襄地区也被朱全忠占有，但让赵匡凝跑掉对于朱全忠来说的确是个遗憾。朱全忠本来在攻下荆襄后，准备打算班师返回大

梁，但或许先前的一连串胜利以及捉拿赵匡胤心切，朱全忠决定命令军队乘胜进宫杨行密占据的淮南。

当时敬翔对进攻淮南提出不同意见，他认为出兵不到一个月就攻占了荆襄地区，开辟疆土数千里，远近藩镇无不为之震慑。但是征讨淮南路途遥远，一旦战事陷入僵局，恐怕攻占荆襄的震慑力就会大打折扣，不如暂时班师回大梁，再伺机进攻淮南。

朱全忠向来对敬翔言听计从，但是这一次却固执己见，坚持要攻打淮南，并于十月六日率领大军从襄阳一路向淮南进发。

不过，就在朱全忠出兵的第二天，在到达距离襄阳一百三十里的枣阳时，朱全忠便遇到了麻烦。当时忽然天降大雨，朱全忠勉强带领大军冒雨行进了三百多里，到了光州后，道路逐渐变得狭窄，而且积水成泽，为朱全忠进军造成了极大困难，当时大军不仅人困马乏，而且士兵们尚未换上冬装御寒，饥寒交迫之下多有逃亡者。

朱全忠见大军行进困难，便想通过外交手段迫使杨行密的部将、光州刺史柴再用投降，他为柴再用下了最后通牒，告诉他只要投降便提拔他做蔡州刺史，如果不投降，倘若打进光州就屠城。

不过，柴再用似乎并没有被朱全忠吓到，他命令部下严密做好守城工作。然后自己一身戎装登城面见朱全忠，他毕恭毕敬地行了个礼后，告诉朱全忠光州城小兵弱，不敢劳烦朱全忠动兵，如果朱全忠首先攻下寿州，自己则对其唯命是从。

朱全忠见柴再用如此谦和，光州虽然城小，守备却很森严，于是暂时放弃进攻光州，转向按照柴再用所说的去进攻寿州。事实上，朱全忠这样做完全犯了兵家大忌。

寿州距离光州有三百五十里的距离，汴州军队对当地形势不太熟悉，结果因为迷路多走了一百多里路。等到了寿州城下，守军早已经得到了汴州军队将要来进攻的消息，全都坚壁清野做好了迎战准备，城外不要说人，就连一棵树也找不到。朱全忠到了寿州城下，见四周

无所依靠，只得下令班师回归本镇。

而此时柴再用带领精锐骑兵包抄到汴州军队的必经退路，等到汴州军队经过时突然袭击，结果汴州军队大败，损失不少辎重，朱全忠带领人马仓皇撤回本镇。

征讨淮南失败，使得朱全忠异常烦躁，他本想乘攻占荆襄之势，一举剿灭杨行密，壮大自己的声威，为自己登基做好铺垫，没想到会在小小的寿州城下遭遇失败挫折。事实上，这次失败反而使朱全忠当皇帝的心情比以前更加迫切，因为在他看来只有成为九五之尊，才有号令天下的资本。

所以在返回大梁后，朱全忠开始为登基做前期的准备工作。

禅让把戏

禅让是军事民主制时代部落联盟首领更替的制度。相传尧知道舜贤明，便传位于舜；而舜知道禹贤明，又传位于禹。实际上禅让就是将帝位传给贤者。

到了西汉末年，事事效仿古法的王莽在篡汉时，为了既得到政权又不失体面，就使了个借尸还魂之计，将禅让制度搬出来，先封大国，后加九锡，同时还享有佩剑登朝的殊礼，然后名正言顺地取而代之。从此“禅让”便为历代篡权者所沿用，例如曹丕、司马昭，就连大唐的开国皇帝李渊也是照办此路数。

现在朱全忠想要篡位，也是想通过“禅让”顺利当上皇帝。事实上在他领兵征讨赵匡凝之前，就已经暗中命令蒋玄晖、张廷范等人密谋策划禅让事宜。蒋玄晖得到命令后，去找柳璨商议，不过柳璨虽然依附朱全忠，但内心却和先前的崔胤一样，是忠于唐室的，并不希望大唐的江山就此断送。

所以柳璨在知道朱全忠想要篡位后，知道大唐的灭亡已经不可挽回，于是只得采取拖延时间的方式，能拖一时是一时。他以古代禅让

旧制为借口，告诉蒋玄晖说魏晋以来都是先封大国，再加九锡、殊礼，然后再进行禅让，因此我们不能逾越古制，必须按照次序进行，应该先封朱公为诸道元帅，然后再封王、加九锡、禅让。

对于柳璨的说法，蒋玄晖认为十分有道理，便以皇帝李柷的名义下诏加封朱全忠为诸道元帅，另开元帅府。而且蒋玄晖为了让朱全忠高兴，当天就让刑部尚书裴迪到荆襄前线将这个�息告诉给了朱全忠，并带去加封的官书文告。没想到朱全忠见到文告后却大发雷霆，认为蒋玄晖办事迟缓，当时宣徽副使王殷、赵殷衡嫉妒蒋玄晖位高权重，早就想取而代之，因此趁机向朱全忠进谗，说蒋玄晖和柳璨这样做是为了延续唐祚，所以才拖延禅让事宜，进而等待形势变化，改变时局。也就是因为这件事，朱全忠开始对蒋玄晖产生怀疑。

当朱全忠在荆襄前线大发雷霆时，早有耳目将消息带给了蒋玄晖。蒋玄晖闻讯后大惊失色，他深知朱全忠是多疑好杀的个性，便急忙从洛阳赶到寿春前线行营向朱全忠做解释。但朱全忠却显得十分不耐烦，责备蒋玄晖利用表面文章搪塞自己，而蒋玄晖则认为天下早晚归朱全忠所有，只是现在还有李克用、刘仁恭、李茂贞、王建等劲敌存在，如果立即受禅，恐怕会引起这些人不服，所以得依靠古制循序渐进。

不过，蒋玄晖的解释并没有被朱全忠接受，他怒斥蒋玄晖有反心，吓得蒋玄晖慌忙告辞，忐忑不安地回到洛阳，继续找柳璨商议加封朱全忠九锡之事。

朱全忠南征失利，回到大梁后心情异常烦躁，听说皇帝李柷要按照惯例进行郊祀，百官们正在练习祀天地礼仪，而没有商讨为自己加封九锡一事，顿时勃然大怒，立即命令裴迪回洛阳阻止郊祀。裴迪回到洛阳后向柳璨转达了朱全忠的意思，而且他告诉蒋玄晖，朱全忠认为他和柳璨是想延续唐祚才进行郊祀。柳璨听后极为惶恐，决定将郊祀日期推到转年进行。

柳璨与蒋玄晖商议后，认为朱全忠已经动怒，如果照此发展下去两个人恐怕会性命不保，所以再也不敢拖延下去，上朝后就向皇帝李

祝提议加封朱全忠九锡。朝中大臣对此心存愤恨，却又不敢公然违抗，所以全都默不作声，以沉默的方式表达抗议。

天佑二年（905年）十一月十七日，皇帝李祝下诏加封朱全忠为相国，并以其所辖的宣武、宣义、天平、护国、天雄、武顺、佑国、河阳、义武、昭义、保义、戒昭、武定、泰宁、平卢、忠武、匡国、镇国、武宁、忠义、荆南等二十一道为魏国，进封其为魏王，加九锡，特许“入朝不趋，剑履上殿，赞拜不名”之礼。

王位、殊礼、九锡一日之内都加在朱全忠身上，这不能不让他感到十分兴奋，但他依旧余怒未消，拒绝接受。皇帝李祝为此忧心忡忡，于是在十二月十日的时候，李祝召柳璨、张文蔚、杨涉三位宰相进宫商讨对策。柳璨认为现在人心已经归附朱全忠，皇帝陛下应该让位朱全忠，皇帝李祝也认为唐祚无法再延续，希望能够禅让朱全忠，而且让柳璨亲自前往大梁向朱全忠表达自己的意思，但朱全忠却依旧不予理睬。

柳璨明白禅让势不可免，原本想拖延时间，现在看起来也是不再可能，目前他唯一的希望就是在禅让之后能够保全皇帝李祝的性命，而且他现在所能做的就是极力拉拢蒋玄晖、张廷范，以谋求他们的帮助。为此柳璨和蒋、张二人日夜聚会宴饮，深相结纳。

当时一向被朝臣们认为足智多谋的何太后，也已经六神无主，为日后母子性命担忧。于是便派宫女传话给蒋玄晖，希望他能在禅让之后，像从前一样庇护她和李祝二人。可是让她想不到的是，他唯一寄托希望的蒋玄晖最终也是性命难保。

王殷和赵胤衡早就视蒋玄晖为眼中钉，欲除之而后快，为了尽早除掉蒋玄晖，两个人再次向朱全忠进谗言，说蒋玄晖、柳璨、张廷范在积善宫对何太后焚香发誓，共同复兴唐室。朱全忠本就怀疑蒋玄晖对自己不忠，所以对此深信不疑，立即命令河南府逮捕蒋玄晖及其亲信丰德库使应瑒、御厨使朱建武，将蒋玄晖在洛阳城门外处斩，并当众烧毁尸身。然后任命王殷代替蒋玄晖为枢密使，赵殷衡掌管宣徽院。

朱全忠既杀蒋玄晖，而封魏王、加九锡又都是蒋玄晖等人提议的，因此朱全忠听从敬翔的建议，接连三次上表请辞魏王、九锡的诏命。王殷则秉承朱全忠之意，以皇帝李祝的名义下诏许可，恢复朱全忠原来的天下兵马元帅之职。

蒋玄晖死后，王殷和赵殷衡并没有善罢甘休，接着又诬陷柳璨与何太后勾结，想对朱全忠图谋不轨。十二月十五日，朱全忠密令王殷和赵殷衡将何太后杀死于积善宫，并追废为庶人。四天后将柳璨贬为登州刺史，太常卿张廷范贬为莱州司户，还没等两个人走出洛阳，朱全忠便将张廷范在洛阳街市车裂，而柳璨则被押至上东门外斩首。

随着柳璨、张廷范的死去，朝廷中再也没有可以阻挡朱全忠称帝的人，所以朱全忠可以甩开臂膀，加紧篡位的步伐。不过，就在他按部就班地进行准备时，河朔地区却又生事端，于是朱全忠只得暂时终止自己的计划，全力解决河朔的问题。

征讨北方

天佑三年（906年）正月，朱全忠的儿女亲家，时任魏博节度使的罗绍威以牙军难以节制为由向朱全忠求助。当初田承嗣担任节度使时，在魏博六州挑选骁勇善战的五千士兵作为亲兵，号称牙军。对于牙军，田承嗣有别于其他军队，可以说是赏赐优厚，倚为心腹。此后牙军子继父任，亲朋党羽勾结甚重，随着时间的推移越发骄横，只要稍不如意便杀死旧帅，另立新帅。史宪诚、乐彦祯、罗弘信等人都是牙军杀死所拥立的。

罗绍威继承父亲的节度使之位后，十分憎恨牙军的骄横不法行为，但是魏博牙军是一支很有战斗力的军队，其强势居于魏博诸军之首，时人称之为“长安天子，魏博牙军”，足见魏博牙军之强悍。

罗绍威鉴于魏博牙军曾经所做的一切，虽然内心时时惧怕牙军再生祸乱，但表面上又要对牙军优容礼遇。万般无奈之下，他便派部将杨利言秘密向朱全忠求助，想要借助其力量铲除牙军。只是那个时候朱全忠正在围困凤翔无暇东顾，但他却答应了罗绍威一定帮忙到底。

天佑二年（905年）魏博牙军小校李公佐作乱，放火烧毁府衙，带领士兵抢劫一番后前往沧州而去。罗绍威心惊之下，决心必须彻底铲除牙军，于是再次向朱全忠求助。这一次朱全忠没有放过染指魏博镇内务的机会，派大将李思安率领十万大军进驻乐寿，扬言要全力攻打沧州，理由是沧州方面收留了作乱的李公佐。

恰在此时朱全忠的女儿，也就是罗绍威的儿子罗廷规的妻子病亡，朱全忠派部将马嗣勋带领骁勇之士千余人诈称送葬，都化装成挑夫的模样，将兵器藏在身上进入魏博镇。随后朱全忠率领大军而来，说是赶往乐寿行营。

朱全忠这些异常举动并没有引起魏博牙军的怀疑。正月十六日罗绍威派人偷偷潜入兵器库，割断弓弦及盔甲的扣子，当天夜里罗绍威带领家奴及幕客百余人会和马嗣勋部众突袭牙军，牙军士兵慌忙到兵器库取铠甲武器御敌，但是却无一能用，结果牙军八千余家男女老幼皆被罗绍威和马嗣勋屠杀。

天亮之后朱全忠带领大军进入城中，牙军被诛虽然解除了对他们的威胁，但当时魏博诸军全都心存畏惧。罗绍威虽然加以抚慰，但是部下们却猜疑日甚，导致天雄牙将史仁遇聚众退守高唐，李重霸屯守宗城，分别占据贝、澶、卫等六州，魏博诸县多有起兵响应反叛之势。

为了尽快平定叛乱，朱全忠集合汴州和魏博联军进攻高唐。高唐毕竟城小人寡，禁不住汴魏联军的猛烈进攻，仅仅连天城池便失陷。城破之日，城内军民不分长幼悉数遭到屠杀，史仁遇最终也死于乱军之中。李重霸闻听高唐失陷遂弃城逃走，不久也被汴州军队追杀斩首，至此魏博叛乱终被平定，但魏博镇也因这场叛乱而实力大减，就此衰弱下去，逐渐成为朱全忠的附属。

朱全忠平定魏博叛乱后，在魏博镇停留了半年，这期间一切费用全都由罗绍威支付，仅供应朱全忠需要宰杀的牛、羊、猪就将近七十万头，贿赂赠送又将近百余万钱。等到朱全忠离去，魏博镇多年的积蓄为之一空，罗绍威对此追悔不已，曾对人作过一个形象的比喻：“合

六州四十三县铁，不能为此错也。”“错”是指错刀，是古代的一种钱币，罗绍威以此比喻自己犯了不可饶恕的错误。

朱全忠借平定魏博之乱而使魏博镇就此臣服，不能不说是去了一块心病。但是河朔地区的幽州和沧州尚未臣服，虽然朱全忠此时正在加紧筹划称帝事宜，但已经出兵魏博，朱全忠决定趁势大举讨伐二州，以此巩固诸镇归附之心。

九月一日，朱全忠带领大军自白马渡过黄河，六天后大军抵达沧州，驻扎在长芦镇。沧州守将刘守文闭城不战，而魏博节度使罗绍威因自己地处战争前沿，惧怕朱全忠再次假道伐虢之计攻占本镇，于是以报答朱全忠清除内患为名，尽心竭力地为朱全忠运送物资，并动用数十万人为汴州军队服务。

当时幽州节度使刘仁恭得知沧州被围，立即带领大军自幽州南下增援，但半路上屡被汴州军队打败。于是他下令境内男子十五岁以上，七十岁以下，都必须自备武器粮食到军队行营报到，军队向南进发后，如果还有一人留在村子里则格杀勿论。

刘仁恭可以说是扫地为兵，但即使这样才得到几万人。此时汴州军队已经将沧州城围得水泄不通，幽州士兵见汴州军队强盛，龟缩在瓦乔不敢出战。沧州久围被困，城中粮食消耗殆尽，人们或是吃土或是互相蚕食。

朱全忠派人劝说沧州守将刘守文赶快投降，结果遭到刘守文的严厉拒绝。刘仁恭见沧州危在旦夕，而自己又无能为力对抗朱全忠，因此便厚着脸皮向李克用求救，而李克用憎恨其反复无常，不想出兵相救。不过，其子李存勖却认为现在朱全忠已经占领天下的大片土地，目前能够对抗朱全忠的只有幽州的刘仁恭和河东镇，如果不和刘仁恭联合对抗朱全忠，对河东镇十分不利，倘若利用这个机会打败朱全忠，则是河东镇重新振兴之时。

李克用听完李存勖的分析后，顿时恍然大悟，立即召集众将宣布出兵援救刘仁恭，并派大将周德威、李嗣源汇合幽州军队攻打汴州军

队占据的潞州，迫使昭义节度使丁会举城投降。

当时正在指挥攻打沧州的朱全忠听说潞州失守，顿时大惊失色，因为潞州当时是重镇，倘若李克用自此大军南下，直抵怀、孟地区，便可一举攻占洛阳。如果李克用真的大军进攻洛阳，朱全忠即将到手的皇位就将化为泡影，因此朱全忠为了稳妥起见，放弃了对沧州的进攻，急令人马烧营撤兵。

攻打沧州无功而返，使朱全忠的威望大减，他唯恐内外离心，想尽快受禅以收人心。天佑四年（907年）正月十日，朱全忠自长芦回到大梁，途经魏博镇时，感到身体不适，于是便准备暂时留在魏博镇养病。不过罗绍威却担心朱全忠趁机吞并魏博镇，于是便向朱全忠进言，说邠、岐、太原地区始终不臣服汴州，朱全忠应该早登大位，以断绝天下人的贪念，并许诺贡献六州军赋以贺登基大礼。朱全忠虽然表面上一口回绝，但内心十分得意，又想早一点回到大梁，于是在身体尚未痊愈时，便从魏博镇起身，于正月二十五日回到大梁。

皇帝李祝听说朱全忠已经回来，立即派御史大夫薛贻矩前去慰劳。薛贻矩想要用臣子拜见皇帝礼仪拜见朱全忠，朱全忠表示婉拒，不过薛贻矩却说，朱全忠功德泽被天下，已经是天命所归，皇帝陛下想要效仿舜、禹让位给朱全忠，所以自己不敢再行同僚之礼，说完就拜伏在朱全忠的脚下。朱全忠急忙回避，声称不敢接受。

不过薛贻矩却对朱全忠死缠烂打，朱全忠只得接受，而且薛贻矩回到洛阳后，告诉皇帝李祝，说朱全忠有受禅的意思。于是皇帝李祝下诏，表示在二月要将帝位禅让给朱全忠。

二月三日，朝臣们秉承朱全忠的旨意，共同奏请皇帝李祝逊位，李祝随即下诏让宰相到元帅府劝进，朱全忠假意推辞不受。三月十三日，薛贻矩作为皇帝李祝的特使，再次出使大梁，表达李祝的逊位之意，当时湖南、岭南等一些地方藩镇也相继上表劝进。二十七日李祝降御礼禅位于朱全忠，以摄中书令张文蔚为册礼使，摄侍中杨涉为押传国宝使，御史大夫薛贻矩为押金宝使，率领百官前往大梁完成禅让仪式。

尾声

朱全忠在大梁（今河南开封）已经为自己修好宫殿，并为宫殿正式命名，正殿叫崇元殿，东殿称玄德殿，内殿称金祥殿，万岁堂改为万岁殿。

四月五日，朱全忠端坐在金祥殿，接受百官朝贺，命令官书文告全都去掉大唐年号，十八日举行正式禅位仪式。张文蔚、杨涉等使臣从上源驿手捧册文、传国宝，诸司各备仪卫为前导，文武百官随后而行，来到金祥殿前宣读皇帝李柷的退位诏书。

当时百官匍匐在地向朱全忠道贺，而朱全忠则身披袞冕即皇帝位。仪式完成后，朱全忠在玄德殿设宴款待张文蔚等人。宴会开始后，他手举酒杯对众人宣称自己能有今日，全赖诸位朝臣拥戴之功。张文蔚等大唐遗臣面对此情此景，都感到无地自容，只能默默低头不语。只有薛贻矩、苏循以及刑部尚书张祚盛称赞朱全忠功德无量，宣称即位乃是顺应天意之举。

次日，朱全忠诏令有司祭告天地、宗庙、社稷，然后遣使宣谕诸州，同时大赦天下，改元开平，国号“梁”，以汴州为开封府，命名为东都，以洛阳为西都，降李柷为济阴王，囚禁于曹州（今山东菏泽）。

朱全忠虽然继承大统，但他并没有就此放过已经成为囚徒的李柷。在他当上皇帝的次年，他亲手调制一杯毒酒，为李柷送到囚所。随着李柷的一饮而下，大唐帝国彻底灭亡。而在其之后的天下则并不太平，巴蜀王建称帝，钱谬割据吴越，李克用占据河东，高季兴控制荆南等，中国历史由此进入又一个分裂时期，史称五代十国。

唐朝，公元618年李渊接受杨侑禅让称帝开国，一直到公元907年唐哀帝李柷禅让朱全忠为止，立国二百九十年。

昔日大唐的无限繁华就此逝去，留给世人的是不尽的追思和慨叹！

参考书目

历史文献：

〔后晋〕刘昫等编《旧唐书》，中华书局，1975年。

〔唐〕郑处诲：《明皇杂录》，中华书局，1994年。

〔唐〕长孙无忌等编《唐律疏议》，中华书局，1983年。

〔唐〕张说等编《唐六典》，中华书局，1983年。

〔唐〕吴兢：《贞观政要》，新华出版社，2006年。

〔唐〕温大雅：《大唐创业起居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唐〕魏征等编《隋书》，中华书局，1973年。

〔唐〕王定保撰《唐摭言》，吉林出版集团，2005年。

〔唐〕刘餗：《隋唐嘉话》，中华书局，1979年。

〔唐〕刘肃：《大唐新语》，中华书局，1997年。

〔唐〕李吉甫：《元和郡县图志》，中华书局，1983年。

〔唐〕杜佑：《通典》，中华书局，1988年。

〔五代〕王仁裕：《开元天宝遗事》，中华书局，2006年。

〔宋〕范祖禹：《唐鉴》，中华书局，2008年。

〔宋〕薛居正等编《旧五代史》，中华书局，1976年。

〔宋〕王钦若等编《册府元龟》，中华书局，1960年。

〔宋〕王溥：《唐会要》，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

〔宋〕王说：《唐语林》，中华书局，2007年。

〔宋〕宋敏求编《唐大诏令集》，中华书局，2008年。

〔宋〕司马光主编《资治通鉴》，中华书局，1956年。

〔宋〕欧阳修等编《新唐书》，中华书局，1975年。

〔宋〕欧阳修：《新五代史》，中华书局，1974年。

〔宋〕马端临：《文献通考》，浙江古籍出版社，2000年。

〔宋〕李昉等编《太平御览》，中华书局，1998年。

〔宋〕李昉等编《太平广记》，中华书局，1981年。

〔清〕赵翼：《廿二史札记》，中华书局，1984年。

〔清〕王夫之：《读通鉴论》，中华书局，1974年。

〔清〕彭定求等编《全唐诗》，中华书局，1960年。

〔清〕董诰等编《全唐文》，中华书局，1983年。

专著：

《唐帝列传》，吉林文史出版社，1995年。

陈尚君辑校《全唐文补编》，中华书局，2005年。

（英）崔瑞德主编《剑桥中国隋唐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

白玉林主编《读史观天下·二十五史解读·唐史解读》，华龄出版社，2006年。

岑促勉：《隋唐史》，中华书局，1982年。

陈满麒：《正说唐朝八大疑案》，中国三峡出版社，2006年。

陈寅恪：《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

陈寅恪：《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

范文澜：《中国通史》，人民出版社，1978年。

韩国磐：《隋唐五代史论集》，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9年。

黄永年：《六至九世纪中国政治史》，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年。

黄永年：《文史存稿》，三秦出版社，2004年。

雷家骥：《武则天传》，人民出版社，2001年。

梁方仲：《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上海人民出版社，1980年。

刘后滨：《大唐开国》，中华书局，2007年。

吕思勉：《隋唐五代史》，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

孟宪实：《孟宪实讲唐史·从玄武门之变到贞观之治》，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

孟宪实：《唐高宗的真相》，北京大学出版社，2008年。

牛致功：《唐代碑石与文化研究》，三秦出版社，2002年。

欧阳予倩：《唐代舞蹈》，上海文艺出版社，1980年。

钱穆：《中国历代政治得失》，九州出版社，2012年。

钱文忠：《玄奘西游记》，上海书店出版社，2007年。

汪钱：《汪钱隋唐史论稿》，中国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1年。

吴宗国：《隋唐五代简史》，福建人民出版社，1998年。

吴宗国：《唐代科举制研究》，辽宁大学出版社，1981年。

吴宗国主编《中国封建王朝兴衰·隋唐卷》，广西人民出版社，1996年。

玄奘：《大唐西域记》，陕西人民出版社，2008年。

闫守诚：《唐玄宗的真相》，北京大学出版社，2009年。

张国刚：《唐代藩镇研究》，湖南教育出版社，1987年。

赵文润,王双环：《武则天评传》，三秦出版社，2000年。

赵文润：《武则天》，西安出版社，2007年。

附录

唐代历史大事年表

566年 高祖李渊出生

598年 太宗李世民出生

611年 瓦岗军起义

617年 李渊于晋阳公开起兵反隋

618年 李渊称帝开唐，灭薛仁皋

619年 灭刘武周、李轨

621年 灭窦建德、萧铣、王世充

623年 灭刘黑闥、杜伏威，统一全国

624年 一代女皇武则天出生；唐初步制定均田制与租庸调制
实施办法

626年 李世民发动玄武门事变，诛杀李建成、李元吉，同年
即帝位，与突厥结渭水之盟

627年 玄奘赴天竺取经，历时19年，645年回归

629年 灭东突厥

635年 灭吐谷浑；高祖李渊去世

636年 武则天进宫，受封才人

640年 灭高昌

641年 文成公主入藏和亲

643年 李世民初征高丽

644年 灭焉耆

644年 李世民再征高丽，无功而返

648年 灭龟兹

649年 太宗李世民去世，高宗李治即位；武则天被迫出家感业寺，次年重新回宫

655年 武则天被立为皇后

657年 灭西突厥

660年 平定百济

663年 白江口之战，中日历史上的首次战争

664年 武则天垂帘听政

683年 高宗李治去世，中宗李显即位，同年被武则天废为庐陵王；睿宗李旦即位

684年 徐敬业起兵造反

690年 武则天称帝，改国号为“周”，降李旦为皇嗣

705年 神龙政变，武则天被迫退位，中宗李显复位

710年 韦皇后毒杀李显，立李重茂为帝；李隆基发动唐隆政变诛灭韦皇后，睿宗李旦复位

713年 李隆基发动先天政变诛灭太平公主，成功继承帝位；

姚崇上疏李隆基“十事要说”，是为开元盛世施政基础

716年 睿宗李旦去世

737年 玄宗一日杀三子事件，太子李瑛、鄂王李瑶、光王李琚被杀

745年 杨玉环被册立为贵妃

749年 张说实行兵制改革，停止实行府兵制，改行募兵制

750年 怛罗斯之战，大唐战败

753年 鉴真东渡，成功到达日本

755年 安史之乱爆发

756年 马嵬驿兵变，杨贵妃被赐死，肃宗李亨即位757年平定永王李麟叛乱

762年 玄宗李隆基去世，肃宗李亨去世，代宗李豫即位

763年 平定安史之乱，姑息河朔三镇，藩镇之乱由此开始

779年 代宗李豫去世，德宗李适即位

780年 废除“租庸调法”，实行“两税法”

783年 泾原兵变，李适被迫逃离长安

787年 与吐蕃结成平凉之盟

805年 德宗李适去世，顺宗李诵即位，开启永贞革新

806年 顺宗李诵去世，宪宗李纯即位；二王八司马事件

807年 平定西川、镇海、宁夏等藩镇

813年	平定魏博、征讨成德
817年	平定淮西吴元济叛乱
818年	平定青淄李师道叛乱
820年	宦官谋杀宪宗李纯，穆宗李恒即位
821年	长庆科考案，开启牛李党争序幕
824年	穆宗李恒去世，敬宗李湛即位
826年	宦官谋杀敬宗李湛，文宗李昂即位
835年 政变	甘露之变，酿成中国历史上一天之内被杀官员最多的
840年	文宗李昂去世，武宗李炎即位，北征回鹘
845年	会昌废佛，佛教史上大劫难
846年	武宗李炎去世，宣宗李忱即位
848年	李德裕被贬崖州，牛李党争结束
859年	宣宗李忱去世，懿宗李漼即位；裘甫同年起义
860年	南诏攻陷交趾
868年	桂林兵变导致庞勋起义
873年	懿宗李漼去世，僖宗李儇即位
874年	王仙芝、黄巢起义
880年	黄巢占领长安，僖宗李儇被迫出逃蜀中
884年	黄巢起义失败，战败身死

888年 僖宗李儇去世，昭宗李晔即位

905年 白马驿之祸，朱全忠大肆屠杀唐臣

907年 朱全忠杀死李晔，立李柞为傀儡皇帝，并接受李柞禅让，称帝建立后梁

908年 朱全忠毒杀李柞，唐亡

后记

历时六年，《唐朝那些事儿》终于迎来了大结局，六年前在本文的开头，我曾经说过将近三百年的唐朝历史，希望大家鼓励我将它写完，既然已经开写，就要坚持下去，我相信自己有这个毅力。

如今六年过去了，我兑现了当初的诺言，感谢大家的一路相伴和大力支持，因为有了你们，所以我并不孤单。

或许有人会问，写完三百年的唐朝历史，你是不是特别有成就感？

我的回答是：很有成就感，但仅此而已。

六年来，我的生活发生了很大变化，但唯一不变的是我每天都在坚持写，既是为了给别人看，更是为了自己，因为我知道人总是要实实在在干些事儿的，更何况自己还是个年轻人。

年轻就有资本，但更应该有梦想。

看惯了每个王朝的沧桑巨变，看尽了历史人物的兴衰荣辱，我只想一切皆是过眼云烟，唯一不变和有价值的是你内心真实的自己。

历史的进程虽然有人的作用力，但却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更不是满足人的情感需要而设置。李世民的文治武功，武则天的千锤百炼，李隆基的励精图治，他们呈现给世人的是无比的强大。但安禄山的狼子野心，杜甫的落寞孤寂，李晔的彷徨无助，更让世人明白，这个世界不仅有光明，还有黑暗。

但无论如何，每个人都只能选择一条道路，走上了这条路，就无法再回头，更何况有时候还是身不由己，所以保持内心的纯净，让自

己内心变得更加强大，是每个人的必修课。

对于我自己而言，我只想说，过去的已经过去，自己虽然很有成就感，但依旧低调做人，依旧认真工作，依旧埋头读书。

最后借用一首歌词献给大家，我这些年的感受和要说的大致就在其中：

这一路，翻阅了，喜与悲，是与非

一双眼，看过许多变迁

有时候，我也会，觉得有一点累

一瞬间，怀疑身边一切

隐形翅膀，带着我幻想

掠过那绝望，找希望

你的力量，却是我身上真实的飞翔

带着我抵挡曾受过的伤

每一个孤单的晚上

我们是彼此有形的翅膀，学着更坚强

这一路，经历了，爱与恨，错与对

一句话，很难说得完全

有时候，我也会想要掉一些泪

哭完了，再站起来面对

隐形翅膀，带着我幻想

掠过那绝望，找希望

你的力量，却是我身上真实的飞翔

带着我抵挡曾受过的伤

每一个孤单的晚上

我们是彼此有形的翅膀，学着更坚强

我曾害怕，所以我懂得，难免会沮丧的模样

我受过伤，所以更渴望美丽的飞翔

你在我身旁，陪我勇敢唱

像一个保护着我的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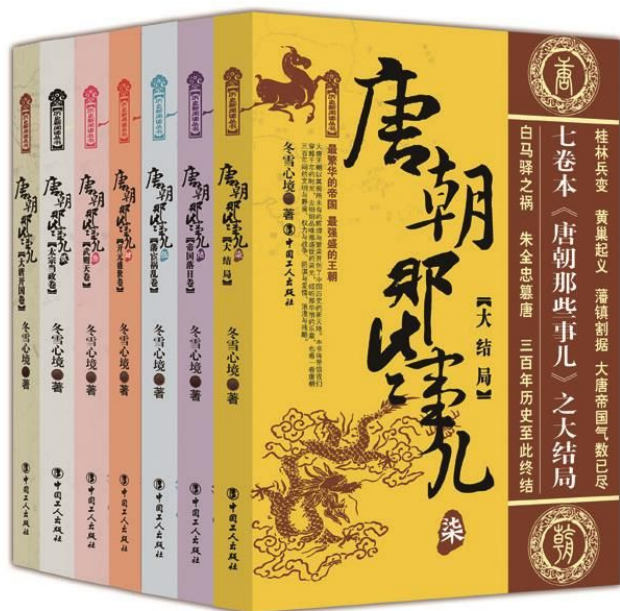
我们是彼此有形的翅膀，飞进了坚强

真实的翅膀，擦去那泪光，还记得梦想

是的，梦想！

每个人都不要轻言放弃。

七卷本《唐朝那些事儿》全部出齐



全新历史写作，流行文化读本

全程讲述大唐王朝三百年大历史

中国历史上最强大帝国的兴衰成败

耗时六年

新历史作家冬雪心境真诚奉献

中国工人出版社向广大读者致意